

二十一世紀評論

「二二八事件」七十周年

「二二八事件」可以避免嗎？

——重看台灣光復的歷史複雜性

鄭鴻生

陳映真在他最後一篇小說《忠孝公園》^①描繪了一位叫林標的台籍日本兵，就是第二次世界大戰時被日本徵調當兵的台灣人^②。台灣日據時期皇民化運動最後具現在台籍日本兵身上，這個運動讓台灣人終於能像日本人那樣成為皇軍，為天皇與日本帝國奉獻生命，成為真正的天皇子民。

皇民化運動影響深遠，台籍日本兵如今雖已凋零，但一直是半個多世紀以來在台灣呼喚着那個殖民教化的強烈象徵。雖然大部分人當初並非完全志願參加，但其中有一些人確實受到感召，並且在解嚴之後復出活動，穿上日本軍裝來宣示其身份與政治立場。國民黨向來規避面對這批人的存在，民進黨蔡英文總統在2016年11月5日到高雄去參加一場名為紀念台籍老兵而實則主要紀念台籍日本兵的典禮，可見藍綠雙方對他們都有着曖昧的態度。

二戰時的台籍日本兵在台灣光復後就一直處於尷尬的位置，他們是被日本人徵調去幫助進行帝國戰爭的，除了被送到東南亞各戰場外，還有不少是到大陸去參加侵華戰爭。倖存者在戰後又被日本拋棄，歷經折騰才回到台灣，之後就幾乎成了幽靈似的存在，直到解嚴之後才又現身。三十年來，雖然有些倖存者不斷向戰後日本政府申請，希望能像真正日本兵那樣獲得補償而屢遭拒絕，但在政治光譜上他們以日本軍裝的形象現身，卻強烈地象徵着對日本殖民的依戀情結。陳映真在他這篇小說裏就是以同理心的態度描述林標這麼一位對日本帝國朝思暮想，卻得不到日本政府理會的悲劇性人物。

雖說台籍日本兵終究是幽靈式與悲劇性的存在，但在光復初期他們卻曾出過風頭。戰後他們歷經折騰回到台灣後，不少人流於失業狀態，又因有着戰爭經驗，遂變成社會的不安定因素，因此在「二二八事件」中，起了帶頭衝鋒、衝撞官府、攔街毆人、奪取武裝據點的重要作用。

一 眾說紛紜的「二二八事件」

發生在台灣光復不久、1947年2月底的「二二八事件」，一直被台獨人士當成台灣獨立運動的起點，被定性為族群衝突，是一場台灣人反抗外來政權的起義。對於左翼而言，「二二八事件」則是國共鬥爭背景下全國解放戰爭的一環，是一場人民的抗暴。這兩方面後來都各有旗幟鮮明的論述，但最重要的一方國民黨卻諱莫如深，所提供的官方檔案資料都不完整，以致「二二八事件」的真相至今還是眾說紛紜。

比如說，從2月27日事發到3月8日國府軍隊在基隆上岸為止這段期間（第一階段），遭殃的主要是所有政權機關以及外省人士，根據現場目擊者的描述是頗血腥的；鎮壓開始後直到3月中旬（第二階段），遭殃的則反過來是本省人士。外省人士在第一階段的死亡人數眾說紛紜，從數十人、七八百人到上千人；而台籍人士在第二階段的死亡人數則一向說是上萬人，甚至超過十萬人。外省人士死傷多少至今沒有定論，台籍死傷人數則在1995年以後有了間接的統計數字可作參照。政府在1995年成立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負責受難賠償事宜，接受受難家屬申請。所謂「受難」，指的是遭到政府鎮壓之難的，並不及於被暴民打死打傷的無辜外省人，死亡的賠償金額最高為600萬新台幣。然而，到2015年8月為止，「事件受難案總計2,288件，其中『死亡』類案件684件、『失蹤』類案件178件……」^③這個死亡與失蹤的申請人數與向來的各種估算差距相當大，如何來解釋這個差距？

不少人將災難歸罪於當時的總統蔣中正，但到底他在整個中國紛亂的局面下，對台灣的動亂能有甚麼直接作為？這個連國民黨自己也講不清楚。而對於直接治理台灣的行政長官陳儀，一般以「陳儀竊政」來概括他在台灣的治績，表示他的無能與胡為。但是接觸過他的人卻常給予好評^④，而他帶到台灣的幾個主要助手如嚴家淦、包可永、任顯群，後來在政府的表現卻又極為亮眼（又如周一鶚回到中國大陸在生物學界也有他的一片天地），這些人顯非庸碌之輩。跟着陳儀到台灣的文教界人士還有魯迅的摯友許壽裳及學生台靜農，這兩人對台灣文教的貢獻眾所周知。所以說陳儀是個謎樣人物，這樣一個對台灣有重大影響的到底是個甚麼樣的人？至今沒有一本較為完整的評傳。又如，在事件中真正衝撞官府的人是甚麼社會成份？參與其中的台籍菁英與國府各派系的複雜關係為何？美國駐台北副領事葛超智（George H. Kerr）^⑤起了甚麼作用？這些問題至今仍撲朔迷離。

對於為何一件追查走私香煙的小事故竟然會釀成整個台灣的大災難，不同黨派提出的「明確答案」一直都有，只是這些答案往往互相衝突，基本上都是為各自的政治運動或勢力圓說，或對某方面漠然不語。比如，國民黨應該清楚當時大陸人士遭難的情況，平亂之後應該有個死傷名單，但從來不見公布，只能讓人以為這事件真是國民黨的一個大瘡疤，連它自己都不敢去揭開，以至於寧願獨吞苦果。而不少學者引用南京記者唐賢龍當時在台灣的現

場報導來批判陳儀政府的竊政，但對同一本書也提到的大陸人士遇難情況則避而不談^⑥。

「二二八事件」的這些迷霧在當下政治鬥爭猶然激烈的時候，一時還缺乏時代條件來釐清。然而筆者並非歷史學者，目標不在釐清這些謎題，而是想以較為寬闊而長遠的視野來探索促成事件發生的歷史與社會變遷諸種因素，重新檢視當時事情的可為與不可為，希望有助於接近真相，而更重要的是希望有助於記取教訓。

二 從族群衝突說起

將「二二八事件」完全說成是族群衝突如今已是當道的主流看法。然而，它只是一場族群衝突嗎？或問，它主要是一場族群衝突嗎？光復後的台灣，以語言做區分的族群因素在關鍵時刻確實起過作用，比如事件的積極參與者與毆打外省人的主要是福佬人，客家人基本上沒參加，甚至對整個事態都不熱心。但這只是其中的一個面向，而且不是當時起主要作用的面向。這裏可以舉出具體而微的兩個例證來說明其中的非族群面向，一個是幾年前我們家族中偶然找到的一本小書，所透露的一位歷經「二二八事件」前後的台灣青年的生命展望；另一個是流傳至今的當時一幅最有名的版畫《恐怖的檢查》(1947)及其作者黃榮燦的遭遇，所反映的是大陸進步知識份子對事件的聲援。

幾年前，我四嬸在整理舊物時找到四叔(1930-2006)讀中學時編撰的一本二十來頁的小書。四叔當時就讀台南一中，他以鋼筆書寫、手工編輯這本小書，還畫了水彩封面，上有一棵綠樹在高山與激流之間，留白處題了「奔流」兩個紅字。翻開來在刊頭語之後是一篇時事論文，討論當時冷戰已啟的緊張世局，配合一張政治漫畫。然而，接下來都是文藝作品，有中文創作小說、好幾首現代詩、詩人拜倫(George G. Byron)小傳的翻譯、電影《居禮夫人》(*Madame Curie*, 1943)的影評、一篇托爾斯泰(Leo Tolstoy)小說的翻譯、一封翻成了中文的舊日日本同學的來信，還有一首丁尼生(Alfred Tennyson)的英文詩。編者說：「很難翻譯中文，請讀者自己翻查字典吧！」這麼一本有評論、小說、散文與詩的小冊子，全用工整俊秀的鋼筆字寫成，配上的也是鋼筆畫出的精緻圖案，很清楚是一個還是中學生的文藝青年自得其樂的作品。

然而讓我驚訝的是，這本小冊子的編撰日期標明是民國卅七年(1948)6月12日，那時距台灣光復不到三年，而距「二二八事件」也才一年三個多月。四叔在其中一篇散文裏這麼開頭：「歲月似飛瀑的傾瀉，江水的奔流一樣，在不知不覺間，我已度了十九載的生活。」那年他滿十八歲，中學即將畢業，從日文教育轉而接受現代白話中文教育不到三年，卻已能用中文寫出蠻通順的文字。一個中學年紀、原本接受日文教育的年輕學生，在兩三年間掌握了現代白話中文，本無需大驚小怪，為何還讓我驚訝？其中一個原因是，白話

中文這個看來應該開始成為他得心應手的思想與書寫工具往後在他手中的命運。

台南有個成年禮的民俗叫「做十六歲」，起源於乾隆年間(1736-1795)台南港口的碼頭搬運工要到十六歲才開始領取成人工錢並正式成年。2004年，台南為那些二戰困難時期不克「做十六歲」的老市民舉辦一個「補做十六歲」的活動，其中一項是讓這些老者去回憶十六歲當年的情況。曾是文藝青年的四叔也寫了一篇回憶，然而卻全部用日文來寫。他的日文據說甚為流利，比中學時期當然是更好了，而他當年努力學得的中文則消失得無影無蹤。當然，我四叔後來的政治取向也是十分清楚的。因此，在這本文藝小書出土之前，我不曾知道他還有過那麼一段熱切擁抱白話中文、對前途充滿理想與憧憬的文藝青年時期。

此外，他在「二二八事件」期間又曾有過一次血淋淋的經歷。那是1947年3月上旬，國府軍隊從基隆上岸後一路鎮壓下來，進入台南的時候，大街頓時商店關門、行人匿迹，學校也提早放學。四叔那天離開學校後，因事延宕，不幸就在一條出大街的巷口碰上沿着大街前進的鎮壓部隊。他轉身就跑卻已來不及，被猛然而來的步槍刺刀刺中大腿。還好士兵沒追上來，他拖着血淋淋的大腿逃回巷子裏。這是另外一個讓我驚訝的原因——在四叔一年後編撰的這本文藝小書裏，找不到這次驚悚經驗的蛛絲馬迹，反而充滿了年輕人對理想與前途的憧憬，就如那位日本同學來信的譯文所說：

親愛的鄭君！

我起初寫了這一句便覺得異常的感慨，曾經在美麗的台灣島，肆意橫暴的我們日本人，嗚呼我們的末日是可憐極了——前經離別高雄港的我們，終於六號到達了大竹港，接受了溫和似的櫻花的歡迎，但是等待着我們的只是貧苦，絕望，無情，矛盾的社會和飢餓的生活而已。這也不過是日本過去的罪惡所致，這樣想來便覺得並沒有辛苦的。……

新生中國，新生日本，互相握着手並將三民主義推廣世界而維護世界永遠的和平，必須要我們青年的熱血與努力，親愛的鄭君！我們的血是同樣的！我們是永遠朋友的！

這位日本青年在信中反映了戰後日本反思的契機，而新生中國與新生日本是他們當時共同的憧憬，顯然「二二八事件」本身並未讓四叔絕然轉向。因此，四叔後來從中文再回到日文，從憧憬變成悲情，是有一個過程的。就像與他大約同時代的李登輝，雖然歷經「二二八事件」，但並沒有因此摒棄中國，甚至還曾進一步擁抱過(事件後還曾經加入中國共產黨)。這與我原來對他們這一代人的認識大相逕庭。

這裏延伸出一個語言的問題。我四叔後來疏離了白話中文，但為何回不去用閩南語來書寫？在光復前除了日常生活使用的閩南語外，他只會日語，並



我四叔 1949 年中學畢業照，前排正中穿西裝者為蘇惠鏗校長。（圖片由鄭鴻生提供）

且以日語作為他思考論述的語言。日據時期，台灣所有學校都是以日文上課，老師也絕大多數是日本人。日本戰敗後，這些日本教師幾乎全部被遣送回國，而台灣人也沒多少人會說國語，包括為數不多的台籍老師。在這樣的嚴重語言斷層時刻，四叔是如何學得國語？主要由於光復後為了填補日本教師離去的空缺，很多大陸年輕老師應聘來台，其中不少為滿懷理想的開明進步人士。

光復後來台擔任中學校長的有不少大陸開明知識份子。比如新竹中學的辛志平^⑦，在「二二八事件」打外省人期間被學生保護起來。新竹人為了紀念他，將其住家列為古蹟，也在校園裏建了辛園來緬懷。台南一中當時的校長是蘇惠鏗，也是這麼一類人物，讓他兩個後來都傾向台獨的學生銘記在心。曾在 1970 年代當過台灣獨立建國聯盟主席的張燦鏐如此回憶：「高中就讀台南一中，當時一中的校長是蘇惠鏗先生，他不會要求學生加入政黨，不會灌輸政治思想，只是要學生好好讀書。」^⑧當過陳水扁總統時代外交部政務次長的高英茂也說過：「當時台南一中考上台大的學生人數排名全省第二，僅次於建國中學，我覺得要歸功於當時的校長蘇惠鏗先生，他是一位非常認真的教育者，他把台南一中辦的很好。」^⑨雖然這兩位學生主要以辦學成績來評價他們的校長，但也可讀出蘇校長開明的辦學理念讓那一代的學生受益匪淺，包括我四叔。

我們可以想像，那時的台南一中正如台灣不少其他學校那樣，不只有位開明認真的校長，還有不少由這位校長聘用、來自大陸的開明進步知識份子當老師。這些老師不只來教學生國語，也帶來五四運動以來豐富的文學藝術作品。四叔那本小書提到的歐美文學作品應該就是他從大陸來的老師那裏學到的，因為在之前二戰高峰的皇民化時期是不可能讀到這些作品的。光復那年四叔滿十五歲，正是開始文藝啟蒙的年紀，他的文藝取向與白話中文的磨練就在這樣的情境下發生。而「二二八事件」這樣的動亂與經歷還能讓那時的

四叔保留着對新中國的嚮往，沒有陷入族群的陷阱，應該就是這些開明的外省校長與老師起了作用。

這是個弔詭之處，一向被罵為胡作非為的陳儀為何會聘用這些開明認真的中學校長？當然這些校長應該不是他直接指派，而是他所任命的第一任教育處長趙迺傳所招募來的，顯然這位趙迺傳就像前述周一鶚、嚴家淦、包可永、任顯群、許壽裳、台靜農等跟着陳儀到台灣的人，也非庸碌之輩，他既是哥倫比亞大學教育學碩士，也是杜威 (John Dewey) 的學生。我們可以說，光復之初確實有不少開明認真的大陸文教界人士抱着理想來到台灣。

這就接到我要舉的第二件事，即關於一幅有名的「二二八事件」版畫《恐怖的檢查》。這幅版畫在後來有關「二二八事件」的書寫與圖片記錄中都是不可或缺的，而它的作者黃榮燦竟是來自四川的外省人。黃榮燦是位青年藝術家，光復後三十歲不到便來到台灣推動版畫藝術。「二二八事件」期間他就在台灣現場，事變兩個月後他悲痛地創作了這幅版畫，之後也繼續留在台灣工作，卻在1950年代肅清左翼時期被當局槍決，埋骨台灣，直到1990年代才在台北六張犁山丘上的亂葬崗找到他的荒冢。黃榮燦也是光復後來到台灣的眾多大陸年輕開明進步知識份子之一。

四川人黃榮燦事迹的啟示是，「二二八事件」的重點不僅不在於省籍族群衝突，而在於外省人加入了反抗的行列。進一步說，當時不少大陸的進步份子也在聲援台灣的這場抗爭行動，關於這些史實的資料幾年來都一一出土了。如今我們知道，當年大陸的民主進步人士沈鈞儒發表過〈同胞決不會奴服的！〉一文，章伯鈞也發表過〈紀念「二二八」感想〉，斥責當年國府在台灣的作為^⑩。這個重要面向如今已淹沒在強調族群衝突的支配性論述之下了。



黃榮燦：《恐怖的檢查》，1947年。（資料圖片）

三 三代人之間的語言斷裂

回過頭來問，我四叔是在甚麼樣的環境與歷史變遷下，疏離了以現代白話中文構築的文藝青年時期呢？顯然不是「二二八事件」本身，而台灣人的語言世代斷裂現象才是大背景，以致更大的世代壓力與世局變化最終還是把他拉回歷史的悲情漩渦中，挽回不了他曾經有過的那段前瞻中國的青春時光。

光復後還是中學生的我四叔有機會學得國語，但他的幾個已經離開學校的兄姊包括我父親，情況就不一樣了，甚至可以說遭遇了語言的斷裂。光復後，日語作為正式語文的地位被現代白話中文取代，這一大批已經是台灣社會中堅的中壯年頓然在正式場域說不出話來，因為在他們的一生中從來不曾學習現代白話中文——這個1912年民國肇建多年之後才確立的國語。

1895年台灣割讓給日本之後出生的台灣子弟——乙未新生代，他們學會的正式語言只有一種，就是日文，他們甚至連方言母語都講不好。比我四叔年長七歲的李登輝就是典型例子，日本戰敗時他已是京都帝國大學的學生，回來轉讀台灣大學，但始終不擅長國語，日文反而是他最熟練的語言與終生的思維語言，母語閩南語卻只能在日常生活中用來應對。他當總統時，有次想用閩南語宣讀文謨的元旦文告，卻必須請一位熟稔典雅閩南語的老先生來為他宣讀。這是像我父親那樣的乙未新生代的基本語言狀況。

為甚麼會發生這種情況？這牽涉到近代列強入侵與漢語歷史，說來話長。簡單說，現代白話中文，即所謂的國語或普通話，是要到民初的白話文運動以白話文取代言言文作為中國正式書寫文體才確定下來，而以北京話為發音標準也晚到1932年才正式定案。中國國語的發展與民國成立後的白話文運動及現代化過程息息相關，然而台灣在1895年乙未割台之後卻未能參與到這個重要過程，不僅如此，還被迫學習敵國語言日語作為實現現代化的工具。當光復的時刻來到，對當時台灣社會的知識菁英而言，祖國的國語成了必須重新學習的語言，自己的方言母語又已不再熟練，無法用來論述言說，而唯一可用來論述言說的反而是前殖民宗主國的日語，於是光復之後乙未新生代的台灣社會菁英頓時成了失語的一代。

這種語言斷裂扭曲的情況也是「二二八事件」的基本背景，大陸來台接收人員不能與台灣社會菁英在語言上充分溝通，是這起偶發事件難以即時平抑的社會條件。不僅如此，國府來到台灣沒多久又禁止報刊的日語版面，就更於事無補。當時國府來到台灣提倡國語而壓抑日語的心情可以理解，歷經多年艱辛的抗戰終於取回失土，壓制敵國語言理所當然。但問題是台灣人就像大部分大陸人民一樣，並非天生就會講國語的。

甲午戰爭之前，台灣的閩南和客家語族各自以其方言作為日常生活、讀書識字、引經據典及高談闊論的語言，就是說閩南語和客家話不僅各自作為日常生活語言，還是各自的知識菁英用來論述的高階語言。當然，他們與其他漢人社會一樣都使用共同的書寫語文——文言文，而有必要進京趕考爭取

功名的傳統士人或者要到大陸各地經商的商賈，才會去學習當時全中國的共通語——官話。不過，當他們吟詩作詞、誦讀經典時還是要用各自的典雅方言，如此才能符合平仄押韻。換言之，在日本佔領台灣之前，閩南語和客家話是各自成套的完整漢語系統。

然而日本佔領台灣不久，殖民政府就開始進行現代化改造，尤其在教育方面，從小學程度的公學校開始，全面以日語實施現代化教育。因此，乙未新生代的大部分社會菁英從小就不再接受以母語方言傳授的傳統漢文教育，漢文學堂也因公學校的設立而消失殆盡，也很少有人會去學習官話，他們轉而在新式學校裏全面用日語來上課，滲入許多西方詞彙的現代日語成了他們用來學習現代知識與進行思辯論述的現代語言。他們不再像前清遺老長輩（即我的祖父母輩）那樣，能夠以母語來讀傳統經典，因而喪失了母語的論述與書寫能力，而只能在日常生活中使用^①。這就回答了我四叔在疏離白話中文後卻回不去典雅閩南語的問題。

這是第一次的語言斷裂，前清遺老如我的祖父母輩，由於沒能搭上日本殖民現代化改造的巨輪，在以日語為正式現代語言的日據時代成了失語的一代人，而台灣閩南語或客家話也就在這時因為傳承中斷，而沒能像香港的粵語那樣與時俱進，發展成適應現代觀念與論述的現代語言^②。總的來說，由於日本據台五十年，台灣人三代之間前後發生了兩次語言斷裂，而光復後第二次語言斷裂所造成的溝通失效，更成了「二二八事件」難以收拾的潛在因素。

四 文明位階與兩岸不同的現代化路徑

光復後的語言斷裂本身問題不大，假以時日台灣人總可以慢慢學會國語。但是國語作為現代國族語言是帶着不同國家各自的現代化烙印的，比如中國的國語和日本的國語各自承載不同的現代化意涵，甚至披上文明等級的外衣，尤其在全球現代化大趨勢的籠罩下。現代化啟蒙有若信仰基督上帝般的宗教感召，乙未新生代基本上是經由日本統治帶來的現代化而啟蒙的，是第一批受到現代化教育的台灣人，這對他們而言是有特殊的生命意義；傳遞給他們「現代文明」的日本帝國，就有如傳遞基督教義給第一批台灣信徒的長老教會那樣，戴上了神聖光環。

然而這種神聖性卻又很自然地迫使這一代人轉化為精神的屈服，即使是後來的叛逆，不論左右派別，也都在這個「文明」的範圍之內，因而內在的自主性在他們心中被剝奪殆盡。他們以日文學會了整套的日本式現代文明，不僅認為不會說日語的台灣人是文明的，也不自覺地用這個標準來看待光復時來台接收的大陸軍政人員。

國民黨如今被民進黨打得倒地不起，還落了個被抄家的命運^③，除了各種複雜的內外因素外，還有一個無可逃避的歷史性因素，就是打從1945年台

灣光復，國軍部隊一上岸開始就如影隨形緊跟着的文明因素。多年來，台灣社會曾流傳着多種對當年國府軍隊十分貶抑的說法，說當年來台的國軍軍紀如何不良、軍容如何破落、現代知識又如何貧乏。傳言中，下船的國軍衣衫不整、背着做飯的大鍋，還拿着雨傘，令台民大失所望。

這些現代文明觀點說法的貶抑性，最終凝結成一則關於水龍頭的故事，數十年來在台灣不斷地傳述：「當日本戰敗，中國兵仔來到台灣時，他們看到牆壁上的水龍頭竟然還會冒出水來，覺得很神奇，也去搞來一個往牆上一插，卻奇怪為甚麼沒有水流出來。」這是我從小就聽過的笑話，先是耳語相傳，解嚴後就公然傳布了，甚至在往後每次大小選戰中被民進黨一再用來羞辱對手。多年前有個試圖調和「省籍矛盾」的電視喜劇也曾用過這樣的題材，這顯然已經成了全民共識。

水龍頭這類故事曾經在世界各地以不同版本流傳^④，比如英國人在二戰時對蘇聯紅軍、以色列人對阿拉伯人、城裏人對鄉下人，甚至國民黨自己對渡江的解放軍。水龍頭的故事不管是否屬實，是否有普遍性，幾十年來在台民心目中已經成了一種精煉出來對國府軍隊的「記憶」。而且在這種帶着價值判斷的「記憶」中，拿來作參照標準的卻不是台灣人自己的軍隊，而是日本軍隊。在這標準下，國府軍隊是一點不如曾威懾台灣、軍容壯盛的日本軍隊，而國民政府也一點不如曾賜予台民水龍頭的日本帝國。1945年日本帝國戰敗投降，對只願認定這件大事是「終戰」的人士而言，日本統治台灣五十年所留下來的就不只是「軍容壯盛」與「水龍頭」的表徵，日本帝國還是台灣現代化的奠基者，是西方文明的引進者，是所謂「台灣主體性」的根源。

接受日本教育的那一代台灣人，在光復之後以水龍頭的故事來嘲笑從農村拉伕來的落後的國民黨軍隊。其實，同樣的笑話也可被用來嘲笑未被現代化洗禮的前清遺老長輩，這是現代文明嘲笑落後社會的普世價值觀。像我祖父那樣只上過漢文學堂，不懂日文與國語的人，從日據到光復，終其一生只能沉默寡言。他那一輩前清遺老在二十世紀上半期，面對學得現代日語的我父親那一代人，除了語言斷裂外，還反映出使用傳統漢語在文明位階上的低下地位。

文明位階深刻地烙印在現代人的身份認同上。在二十世紀台灣，1895年的乙未割台，不僅有如蒙古大軍南下、清兵入關，更是中國「數千年未有之變局」的一部分。當時日本不只是一個軍事強權，還是一個「現代文明」國家，不只在武力上打敗你，還在文化、物質文明上壓倒你。這麼一個西方「現代文明」的東方代表，在台灣所造成的歷史與文化斷裂是前所未有的，而且在1945年戰敗退出台灣後繼續發生作用，至今未曾稍歇。

更甚的，乙未割台造成的兩岸現代化的不同發展，不僅是像識字與自來水普及率那樣步調上的差距，更是不同路徑所造成的歷史觀的差異。中國大陸在乙未之變後連接發生重大歷史事件：戊戌變法、八國聯軍、辛亥革命、五四運動、北伐統一、國共分裂、八年抗戰等；這些知識菁英艱苦奮鬥，以自己的步伐與方式，尋求一條現代化之路；雖然頭破血流、顛顛簸簸，但確

是自己獨立自主走出來的路。台灣則有着極為不同的遭遇，走上一條基本上是日本帝國由上而下強制施行的殖民現代化之路，由此培養出來的新興現代化知識菁英，其中除了抗日志士外，對大陸走過的艱辛過程並不熟悉，卻有着被拋棄的「亞細亞孤兒」的悲情心理。

這是光復後台灣社會的心理暗流。這麼一代基本上被動接受現代化的台灣社會菁英對還陷於貧困、落後與戰亂的大陸缺乏同情，看不起大陸來台接收人員的「文明落後性」。而來台接收的國府人員則背負着辛亥、北伐與抗戰的歷史觀，只能以台灣人受到「日本奴化教育」來回應，雙方互相缺乏同理心。這種文明位階上的自閉與互不諒解的情況，比單純的語言斷裂所造成的隔閡還要嚴重。

所以說，台獨運動必得從乙未割台講起，倒不是說獨立運動從這一年開始（雖然這一年曾經出現過一個虛擬的台灣民主國），而是說從此以後台灣社會在現代化的路徑上就走上了一條與大陸截然不同的道路，這對後來出現的分離思想有着重大影響。我們試着想像，如果沒有這個現代化因素，台灣在1945年的光復或許就像北宋收復了燕雲十六州，或如隋朝統一了長江以南諸國，只是傳統中國社會的分合，不至於會有「二二八事件」那樣的慘烈衝突。

可以說，這種現代文明的競逐心理正是「二二八事件」之所以發生的一個基本心理狀態，而日本帝國統治台灣五十年所植入的「日本因素」從而產生的日本文明歸屬感的分離動力，正是「二二八事件」的底層因素。

五 台灣抗日運動及其光復後的際遇

雖然「現代日本」這個因素在台灣光復時是個難以忽視的存在，但是「現代中國」的影響並非全然缺席。在1895年日本佔領台灣之前，台灣已經有將近三百年漢人社會的堅實歷史，因此從乙未之變的第一天起，就有了近代民族解放性質的抗日運動，包括傳統的武裝鬥爭與現代形式的政治、社會與文化運動。漢人的武裝抗日一直延續到1915年的台南「噶吧嘒事件」（又稱「西來庵事件」），足足有二十年，傷亡數十萬人；原住民的武裝抗日甚至持續到1930年賽德克族的「霧社事件」。台灣漢人武裝抗日失敗後，新一代抗日知識份子改而採取現代政治社會運動的形式，例如1921年成立的台灣文化協會（文協）、1926年成立的台灣民眾黨以及1930年代的各種工人與農民組織，最後是共產黨組織的出現。即使以階級為號召的左翼運動，基本上也是為了推翻殖民統治，因而充滿民族解放的色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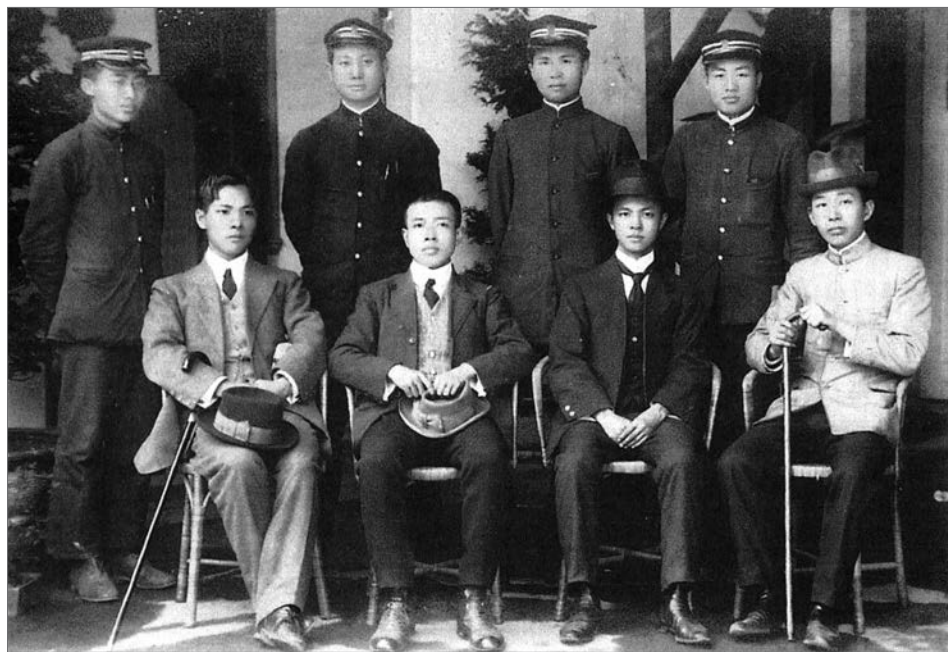
此外，台灣漢人的抗日運動不管武裝與否，除了具有從日本帝國的殖民統治解脫出來的民族解放性質外，因為它原是從中國被割讓的，所以還有一個回歸祖國的特性。因此，日據時期台灣漢人的抗日運動既是反帝國殖民的民族解放運動，又是回歸祖國運動，這是台灣抗日運動與其他落後地區民族

解放運動的不同之處。對台灣人而言，光復就不只是單純的民族解放問題，更有着複雜的回歸問題，而這在現代世界是史無前例的。

台灣抗日份子多是懷抱中國身份認同投身運動的，而且這些運動又大半與祖國的革命進程亦步亦趨。從羅福星在台灣延燒辛亥烽火而在1914年上了日本殖民政府絞刑台開始，抗日份子呼應大陸現代化革命進程每個環節的行動，接二連三直到台灣光復。台南人翁俊明(1891-1943，歌星翁倩玉的祖父)，畢業於台灣醫學校，以辛亥革命志士自我期許。他曾於1913年集結同志籌款援助國民革命，同年與同學淡水人杜聰明(1893-1986)同赴北京企圖暗殺袁世凱，未果而還。翁俊明後來投奔大陸，並在抗戰期間幫助成立了國民黨台灣省黨部。

1920年，台中傳統商家子弟蔡惠如(1881-1929)受到五四運動的直接影響，號召留日台灣青年學生在東京創立新民會，並出資仿照《新青年》發刊《台灣青年》雜誌，進行民族思想的啟蒙宣傳。隨後，留日和旅居北京、上海、廣東、南京等地的台灣學生相繼成立台灣青年會、台灣學生聯合會、中台同志會等組織。

曾在二十世紀之初受到梁啟超親身教誨的台中青年士紳林獻堂，1921年發起「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以和平方式爭取台民自治。接着，醫學校畢業的宜蘭人蔣渭水，以「台灣孫中山」自許，1921年糾集同志成立文協，推展台灣人民的啟蒙運動，並在1926年成立民眾黨，展開工人與農民運動。而他的同學、摯友與同志彰化人賴和響應大陸的白話文運動，提倡台灣的白話文學書寫，被尊為「台灣現代文學之父」。對這一批日據中期的啟蒙與抗日活動者而言，大陸發生的事件從戊戌變法、辛亥革命、五四運動到北伐統一，都是讓他們熱血沸騰的思想資源¹⁶。



1913年台灣青年謀刺袁世凱的送別合照，前排左二為翁俊明，左三為杜聰明。(圖片由杜聰明博士獎學基金管理委員會提供)

日據後期台灣的工農運動興起。台南人蘇新於1928年赴日求學期間加入了日本共產黨，並於隔年回台開展共產黨組織，「二二八事件」後經香港轉赴大陸。出身貧賤的彰化人謝雪紅在年輕時參加了文協的活動而得到極大的啟發，後於1925年在上海參與「五卅運動」並加入中國共產黨，同年底赴莫斯科東方大學就讀，並於1928年在上海成立台共組織，及後回台活動。「二二八事件」時在台中組織二七部隊，後經香港前往大陸，與蘇新、楊克煌等人成立台灣民主自治同盟（台盟）。1950年代國府對左派實行大肅清的時期，殉難的台北人郭琇琮、高雄人鍾浩東等，被長期監禁的台南人林書揚（34年）、高雄人陳明忠（21年）等，無不懷抱着強烈的中國身份認同^⑩。

從以上所提人物、事件與運動可以看出，日據時期到戰後初期的啟蒙與抗爭運動，主要是由懷抱中國身份意識的台灣人所構成。他們無一不在同時呼應大陸現代化革命進程的每個環節。因此，在抗戰時期就有不少台灣抗日份子潛赴大陸參加抗戰行列。可以說，台灣抗日運動不分左右派別，是一個企圖擺脫日本殖民現代化意識形態而與現代中國一起呼吸，共同成長，追求民族平等、主權在民與社會正義的民族解放運動。從第三世界民族解放運動來看，他們爭取的並非台灣的獨立，而是回歸中國的民族解放。這種既是民族解放又是回歸祖國的運動，是與其他被殖民地單純的民族解放運動極為不同之處，也是其複雜所在。

從以上所言可知，台灣在乙未之變走上被日本帝國殖民現代化改造之路後，並非與祖國完全疏離，還是有一批抗日人士亦步亦趨跟着大陸的現代化進程而行動。相對於前述日本殖民現代化所產生的分離動力，這批抗日份子的所作所為正是回歸動力之所在。

在光復後面臨日本殖民統治所造成的兩岸心理隔閡，也就是那個分離動力，這樣一批帶着回歸動力的抗日份子照理說應該發揮一定的制衡作用，但是歷史的發展竟然沒能讓他們有發揮的餘地。這牽涉到日本殖民政府的強勢統治、對抗日組織的嚴厲鎮壓、抗日組織未能形成統一的戰線，以及光復後多元權力狀態等等因素。

具有民族解放意識的現代抗日運動，一開始就遭到日本殖民政府的一再打壓，不管走的是林獻堂的梁啟超路線、蔣渭水的孫中山路線，還是後起之秀的馬列主義左翼路線；而且當1936年日本殖民政府啟動皇民化運動之後全部被鎮壓乾淨，甚至連林獻堂領導的較為溫和的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也宣布解散。沒有被關押的抗日志士或是噤聲不語，或是逃往大陸，加入國民黨或共產黨。當然，被日本殖民政府迫害最嚴重的莫過於最積極奮進的左翼份子，大半領導人被關進大牢，甚至瘐死囹圄，比如翁澤生被判13年而死於獄中，謝雪紅13年，蘇新12年，簡吉10年等。倖存者直到台灣光復才復出活動。

然而，這批抗日志士不論左右派別，當時雖然旗幟鮮明，卻未能團結一致。同時，在日本殖民政府的強勢鎮壓下，群眾組織難以施展作為，力量不夠強大。因此，當日本宣布投降時，在台灣的抗日組織基本上是空洞的，不能承擔接收日本殖民政權的任務，遑論制衡日本因素了。換言之，台灣的民

族解放並非來自內部解放力量的壯大，而是外在形勢使然，包括祖國作為戰勝的同盟國的二次大戰。

在缺乏強大的台灣抗日政治組織的具體歷史情境中，回歸一事於是只能由祖國政府完全承接日本殖民政權來完成，這也是當時盟軍諸國的共識。雖然戰後某些美國派駐東亞的情報官員如葛超智曾主張「台灣託管論」，即由美國來接收台灣，但這只是轉換另一個殖民宗主國，現實上也不可能。在此情況下，復出的抗日份子首先面臨的除了自我重新組織外，只能承擔起與大陸來台國府接收人員進行溝通協調的任務。

如果當時的祖國政府理解到日本因素所產生的分離動力這問題的複雜性，來台接收時除了重建秩序外，還能扶持重用這些倖存的抗日人士，或許不至於讓這種心理隔閡擴大，但歷史的現實卻背道而馳。正如前述，當時國民政府一方面承載着從辛亥革命到八年抗戰的現代中國意識，一廂情願地認為一般台民也理所當然應該有同樣的認識；另一方面它又是歷經長年戰爭的孱弱政權，基本上自顧不暇，比如說復員的工作就搞得焦頭爛額，怨聲載道。因此，當時的國民政府既不可能有餘裕來理解台灣問題的複雜性（或許當時誰都不可能有此理解），又陷入國共內戰與東亞冷戰的漩渦，使得台灣的接收工作更加亂無章法。

總的來說，日本統治台灣時期，雖然心懷回歸使命的抗日組織前仆後繼，但在皇民化運動高潮時幾乎已被全面肅清，光復後也沒能受到重用，於是沒能對複雜的日本因素發揮制衡力量。

六 戰後台灣社會的自我管理問題

然而，即使有這個分離與回歸交錯的複雜性，難道「二二八事件」這樣的大亂事真是難以避免嗎？或許如果國民政府的政策得宜，或者沒有國共鬥爭，或者台灣社會能夠迅速形成自我治理機制的話……這些具體條件是互相糾結在一起的，接下來我們探討這些問題。

前面提到，背負回歸使命的抗日組織由於遭到日本殖民政府的嚴厲鎮壓而解體，因而光復後沒能在社會秩序上發揮太大作用。需要補充的是，前清時期的台灣傳統漢人社會原是有其以士紳為中心的地方自我治理機制，但在日本帝國的強勢統治與社會改造下，這個機制早已崩解。例如總督府將警察派出所一直建到基層社會，幾乎沒給台民留下形成現代自我組織的社會條件。一旦光復而日本力量必須全面撤出，留下來的政治與社會真空又非抗日志士所能承擔填補，這麼一個缺乏有效自我治理機制的歷史情境，就容易產生重大的社會危機——無政府狀態。因此，在「二二八事件」前後難以避免的省籍對立氛圍中，整個社會缺乏處理這種對立所需的自我治理機制，是超乎左右觀點的更基本的問題。

戰後台灣社會這個無政府狀態的傾向，在「二二八事件」爆發後一些暴民對大陸人士不分青紅皂白、不分男女老幼的攻擊中顯現無疑。事件爆發時，國府在台灣的兵力由於大半已被調往國共戰場而所剩無幾，其中除了高雄要塞、嘉義機場等少數據點堅守待援外，都被解除武裝。在鎮壓部隊上岸之前，全台幾個都會區已經亂了七八天，幾乎所有大小政權機構都被解除權力，雖然各地都有積極份子成立處理委員會，但還是不能避免無政府狀態。

在這種無政府狀態中遭遇最慘的是一般來台外省人士，街上到處呼嘯着「打阿山」（襲擊外省人士）的叫聲，有不少外省人士因此喪生，這些人與當權者或軍警不必然有關。這樣的民族悲劇在侯孝賢的電影《悲情城市》（1989）裏梁朝偉在火車上的那場戲隱約帶過。當時在台北工作的嚴演存回憶說：「我七歲之長女斯馨，在路上被詢，用閩南語說：我是台灣人，遂安然通過。」^⑦當然，大半的外省人都躲起來不敢出門，或者被台灣人保護而逃過一劫，這在後來很多歷經「二二八事件」的外省人士的回憶裏都曾提到，最有名的莫過於後來的總統嚴家淦，當時躲進林獻堂在台中霧峰的大宅裏。

「阿山」是從那時起台灣人給外省人士起的綽號，原來是台灣人對祖國原鄉「唐山」的想望，如今被轉成「阿山」的蔑稱。就如前述，這種心理是由於兩岸經過不同的現代化路徑，產生了現代文明的位階與不同的歸屬感，如水龍頭故事所示；如今「二二八事件」又加重了這個分離動力。

國府之所以採取嚴厲的鎮壓手段，除了國共內戰的因素之外，在那七八天裏發生的「打阿山」民族悲劇引發的報復心理也不能辭其咎。然而，為甚麼當時抗爭的領導者會讓這種暴民政治發生？當時台灣人自行組成的各種臨時自治團體，包括處理委員會，顯然都沒能控制得了局面。左翼份子雖然活躍，並組成武裝力量，也沒能發揮社會自我管理的功效。如今我們只能在零星的回憶文章中，讀到個別抗爭份子如何阻止暴民當街毆打外省人的事迹^⑧。

台灣在光復後缺乏自我治理機制的根本原因，來自日本統治台灣所採取的全面高壓與同化政策。它一方面對台灣社會實施現代化改造，造就台灣第一批現代知識菁英；另一方面卻又幾乎以全能的姿態對台灣施行統治，從上到下幾乎不留給台灣菁英任何干涉政治的機會。這個干涉政治指的是在各種現代機構，包括政府、企業與學校，擔任決策與管理之責。不說政權機構，從學校與企業的狀況更可反映出這種現象。傳統學堂沒有了，只有日本人主導的現代化學校；傳統手工業沒落了，只有日本人經營的大型現代企業像四大製糖會社、台灣電力株式會社、台灣銀行等；傳統商業也競爭不過日本來的大商社。

舉一個簡單的例子，當國府資源委員會來台接收台電時，他們發現在這麼一個重要而龐大的現代企業裏，只有一個台灣人朱江淮是屬於管理階層，而且只是低階管理者。朱江淮是日本京都帝大電氣工程系畢業，已在台電工作十多年，雖然名為技師，卻無法接觸技術部分，只能擔任推廣用電的業務^⑨。

於是當日本的管理與技術人員撤出台灣時，台電頓時面臨能否繼續營運的問題，來台接收的資委會需拼盡全力以維持電力的正常供應。

學校也面對同樣的情況。當中央研究院植物研究所首任所長羅宗洛於1945年10月被任命來台接收台北帝國大學（後改名台灣大學）時，整個大學只有一位台籍教授——醫學院的杜聰明。羅校長隨即任命他為醫學院的接收委員，並接任醫學院院長。有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博士學位的林茂生，日據時期自美國回台後並未被重用，只能在台南工業專門學校任職。這時羅校長也立即聘他為文學院教授，並請他負責接收文法學院²⁰。

由於台北帝大的台灣人才荒，羅宗洛力主留用部分日籍教授，以維持大學的教學水準。但當時台灣學生與其他低層教職員則反對甚烈，例如醫學院的台灣學生還直接面見羅校長，表示「不願再受日人之教，欲乘此機會將日人在台勢力一掃而光」²¹。杜聰明則回憶說：「其中病理學武藤教授因為日治時代輕蔑本省人，……沒有留用。」²²台民的訴求與主事者的考慮竟有如此差距。在原來的教職人員幾乎走光的情況下，台北帝大除了地上建物外，還能稱做台大的前身嗎？

日據時期，台北帝大是為了日本帝國南進而設立的，而且面向全日本招生，除了醫科與少數文理科外，很少台灣人就讀。在日本殖民教育政策下，提供台灣人中學畢業後繼續求學的主要是技術學校，用來培養殖民統治的技術輔助人才，何況這些技術學校還是以招收日本學生為主。當時在中學與技術學校的銜接上幾經變動，最後形成四個專校：台北醫學專門學校、台北經濟專門學校、台南工業專門學校與台中農林專門學校；後來台北醫學專門學校併入台北帝大成為其醫學部。此外，台北帝大沒有法律學部，台灣也沒有其他法律專門學校，台灣人想當律師就得去日本就讀。因此，那時台灣到日本的留學生也多以台灣出路為考量，甚少選讀政治與管理科系。

從整個教育體制可以看出，日本殖民政府並不想為台灣培養政治與法律管理人才以及社會自我治理能力，在企業管理、技術與教育領域無不如此，政權機構就更加嚴重。日本據台五十年，在整個統治結構中，台灣人只居於中下層單位的少數，比如當基層警察的李登輝的父親。日本殖民政府出於籠絡的目的，給一些台灣士紳授以貴族院評議員的頭銜；日據後期也開始舉辦以納稅額為投票資格的地方選舉，讓少數台灣菁英擔任地方議員，但都只作花瓶之用²³。

光復前台灣社會在各層面都缺乏自我治理機制，社會菁英也缺乏實質政治與管理經驗，於是在光復時日本行政與管理人員全部撤離就引發問題。總督府又趁國府來台接收之前從日本運來大量台幣鈔票，造成物價飛騰，民心不安；又有大批台籍日本兵回到台灣成為社會不穩定因素。良莠不齊的國府軍政人員就在這種近乎無政府的狀態下來到台灣進行接收。「二二八事件」從偶發事件而終至不可收拾，台灣社會缺乏自我治理機制難說與此無關，而這個缺陷的原因也還是要歸諸日本在台全能而強勢的統治。

七 戰後兩岸的亂局

從另一個角度來看，光復後重建起來的治理機構，即陳儀領導的台灣行政長官公署，表面看來是當時台灣唯一最高治理機構，因此後來就有人把「二二八事件」的禍首歸於「陳儀竊政」。接收主力當然是陳儀的人馬，但是來台參與接收的也包括國府內部互相角力的各個勢力，還有來台駐軍、CC派國民黨部、資委會的技術菁英、中央單位（如海關），以及各個情治單位等。這些系統並沒有一個共同治理政策，就像在大陸那樣互相不能協調一致。

台大第一任校長羅宗洛的回憶錄也提到在接收台大法學院時與陳儀的爭議。台大校長由教育部任命，理應不受省府管轄，但是台大的經費當時卻由台灣省來支應，而且交接伊始，百廢待舉，還有許多校務需要省府來配合與支援。因此，就給予陳儀很大的優勢來干預台大校務，而與教育部派來的羅宗洛產生諸多衝突，尤其是在法商學院與文政學院的設立上²⁹。這雖然只是在重建高等教育體制上兩個機構的衝突，卻反映出來台接收的多元權力系統互相齟齬的一般狀況。這類衝突在教育體制上還不至於鬧出大事，但財政部的海關對於香煙進出口政策與行政長官公署的煙酒專賣政策正正相反，因而在收稅與緝私問題上發生矛盾³⁰，造成供需失衡與走私猖獗的現象，「二二八事件」終因查緝私煙而一發不可收拾。

可以說，「二二八事件」從頭到尾都充滿着國府不同權力系統之間的衝突，而這除了反映出當時國府在大陸權力的多元狀況外，也顯示了其孱弱。比如嚴演存回憶說：「二二八事變前及過程中，台灣國民黨黨部抱推波助瀾，幸災樂禍之態度。」³¹其實，國府這種多頭馬車的狀況是自1927年南京建政之後的常態，直到1949年敗退台灣，它從來沒能建立一個真正穩固而有效的政權。於是光復後的台灣，上有這麼多互相爭權奪利的治理機構，下有缺乏自我管理能力的社會，查緝私煙誤傷人命的這種星星之火能不燎原嗎？

光復之初曾經有從屬於三民主義青年團的組織在台灣各地成立，起了維持社會秩序的初步作用，但因涉入「二二八事件」而被解散，領導人李友邦日後還以「通匪」罪名遭到槍決。從李友邦的遭遇來看，台灣左翼份子在光復後能發揮的穩定力量頗為有限。這就讓我們不得不面對當時全中國這個大背景，即國共內戰的激化與東亞冷戰的開始。

無可否認，國共鬥爭也是「二二八事件」時國府調派軍隊赴台鎮壓的重大因素。如前述歷經日本殖民政府殘酷鎮壓後僅存的老台共份子，光復後紛紛復出活動；日據時期，奔赴大陸甚至延安參加抗日的左翼份子也紛紛回台。他們在事件發生後，不僅在主要由台灣社會菁英組成的處理委員會裏發揮不少影響力，還組織過兩支武裝部隊與國府軍隊對抗，可見左翼份子在其中的重要性。

左翼份子除了深度介入「二二八事件」之外，也發行了第一本完整論述事件的書刊，即出版於事件周年（1948年2月28日）的《台灣二月革命》，該書是

楊克煌以林木順之名負責編寫的(當時他們已經逃亡香港並組建台盟)^②。這本小書只有四十多頁,完全以左翼的視野將「二二八事件」視為一場人民抗暴記,是一場台灣人民反對當年台灣行政長官陳儀政府的抗爭行動,是中國人民革命鬥爭的一環。在當時國共內戰全面爆發的情況下,「二二八事件」不可避免地捲入這場慘烈鬥爭,台灣人民的抗爭也即是在這意義下,如前述得到了大陸各階層開明與進步人士的聲援,諸多大陸報刊事後對事件的描述與評論,不脫當時大陸的這個進步氣氛。

我四叔在歷經「二二八事件」的驚悚之後,還會對中國前途懷抱着憧憬,並努力學習現代白話中文,編撰文藝小書,除了受到來台的那批開明教育工作者的影響外,這個瀰漫全中國的左傾進步氛圍也是重要因素——從「二二八事件」不久的1947年5月開始,在大陸以「反飢餓、反內戰、反迫害」為口號的群眾抗議運動,及其在台灣的呼應,包括巡迴全島演出、充滿文藝氣息的麥浪歌詠隊——這樣的氛圍一直要到1949年春天的「四六事件」啟動了對台灣左翼份子的肅清,才戛然而止。我四叔作為一個文藝青年應該敏銳地嗅到這樣的氣氛,隨之充滿了樂觀精神,就像那本小書所載日本同學來信所反映的,對新生中國與新生日本的憧憬。

台灣左翼在1950年代被全面肅清之後,不管當時對「二二八事件」的觀點是否完整,隨着其在台灣黯然無語,只剩下民間傳布的族群衝突與「打阿山」等耳語。水龍頭故事就在這背景下,在台灣社會耳語流傳,將「二二八事件」說成是一場文明進步的台灣人對抗落後「鴨霸」(閩南語,指霸道、頑固)的外省國民黨的族群衝突。1980年代解嚴之後,這種日本殖民優於國府統治的說法更是成為主流論調,到處可見懷念日本統治的各種論述與氛圍,比如當年日本為了祭拜因領兵侵台而戰死的能久親王所廣設的神社,至今還有些地方將其列為古蹟。

八 放回歷史的大視野

綜合上述,1895年《馬關條約》將台灣割讓給日本,造成海峽兩岸走上不同的現代化之路,大陸追尋着一條雖然崎嶇紛擾卻是獨立自主之路,台灣則是被日本由上而下施行了殖民式現代化改造,這個差異是造成兩岸人民心理隔閡的基本因素。中國大陸的現代化運動同時產生了共同語言——現代白話文,所有的現代事物都由此來言說,而台灣不僅沒能參與這個過程,反而學習日語來作為言說現代事物的上層語言。兩岸現代語言的分歧所造成的互相難以溝通,更在光復後加深了這個心理隔閡。由此,不同性質的現代化路徑與語言隔閡鋪下了「二二八事件」最底層的因素。

然而,單純的心理隔閡並不必然導致決裂性的對立,必有其他因素所致。日本據台五十年導致兩岸走上不同的現代化之路,其中差異不只是識字

與自來水普及率的差距，也不只是自主與屈從的分別，日本以其更高的現代文明讓台民有了兩岸文明位階的比較，尤其在來台接收的祖國人員良莠不齊的情況下，雙方的差距與齟齬遂演變成互相的不諒解。台民不理解大陸歷經多年戰亂，鄙視其「落後與敗德」，大陸人士也不理解台民被遺棄的孤兒心理，歸咎於「日本奴化教育」。

理想上，光復後能夠反思台灣所受到的日本影響，並承擔起彌補兩岸心理隔閡任務的，應該非台灣抗日份子莫屬。然而，本來力量不大的台灣抗日份子在�本殖民後期已遭嚴重摧殘，光復時沒能迅速轉化為有能力的組織來承擔這工作，何況也沒受到大陸來台接收主力的重視。此外，台灣傳統漢人社會以士紳為中心的地方自我治理機制，在�本殖民現代化的社會改造下早已瓦解；而在新建的殖民地管理組織中，不管是政權機構、教育單位或企業組織，都缺乏台民尤其是中上層的參與，以致台灣社會菁英缺乏實質的政治與管理經驗。因此到了光復、�本殖民政權必須全面撤出時，台灣頓時陷入無政府狀態的危險。

在這種情況下，如果來台接收的祖國人員是一支強大的團隊，這些問題是可以緩和而待長期解決的。然而，祖國政府是歷經戰爭滄桑的孱弱政權，來台接收人員又是多頭馬車，良莠不齊，陳儀的施政與其他單位多有衝突，未能貫徹到底。復出的台灣抗日份子也因各有所依，而沒能有一致的思想與行動。更甚的是，大陸很快爆發國共內戰，台灣也隨即捲入，使得原本就已急速升溫的台灣社會更加接近沸點。

總之，�本強勢的殖民統治與社會改造一方面造成了兩岸的現代性隔閡與文明歸屬感的問題，另一方面又造成台灣社會自我管理能力的匱乏，這個「日本因素」正是光復之後台灣社會易於陷入失序狀態的基本原因。再加上祖國孱弱的國民政府既沒能力認識到後殖民問題的複雜性，也沒能力處理陷入無政府危機的台灣社會，「二二八事件」終於由一偶發事件的小小星火而引致燎原野火，帶來民族的長期內傷。

當然，一個強大的接收政府或可免於類似「二二八事件」這樣的民族內部悲劇發生，但不見得能夠解決得了遠為複雜的後殖民問題。而「二二八事件」的具體歷史真相，在當年各個政治勢力至今仍然未能和解的情況下，也是一時難明。本文想指出的是，若我們不能把這事件放回歷史的大脈絡，放回東西文化碰撞、帝國主義侵凌、分歧的現代化路線、現代文明的位階與歸屬感、民族解放與回歸祖國、國共內戰、東亞冷戰等大脈絡下來理解，即使一些具體的人事釐清了，也無助於對歷史真相的認識，無助於民族內部的和解。

最後要說的是，台灣光復是歷史上回歸祖國的首例，雖然台港兩地的被殖民經驗有很大不同，但也有很多相似的歷史過程²⁸。作為歷史上回歸第二例的香港，看似比當年的台灣順利許多，如今也陷入種種困境，因此重新檢視台灣在二戰光復後的「二二八事件」的歷史因素，是可提供寶貴借鏡的。或

許在現實世界裏，人類社會總是滿身創傷、顛顛簸簸地往前走。然而不管如何，不記取歷史教訓，歷史是會回來再次教訓我們的。

九 後記

2016年6月，高雄的一名女子洪素珠多次當街斥罵退役外省老兵，要他們滾回中國；她並自行拍下影片放到網絡上而引發爭論。這事件除了顯示在民進黨再度取得政權後，其支持者陷入一路追殺的亢奮狀態外，還反映出台灣在光復後一直沒能對被日本帝國殖民統治的好好壞壞各個方面進行清理。

發生在高雄的這事件，外省退役老兵被挑出來作為攻擊對象，除了因為他們已是耄耋之年而較無反擊能力外，還反映了光復後的各種刻板印象與歸罪情結。首先，外省老兵就是當初被認為軍容不整、背着大鍋雨傘、從軍艦上走下來的破敗國府部隊；再則他們被傳說是拿個水龍頭往牆上一插，以為水就會汨汨流出的落後中國人；接着他們又代表着「二二八事件」時鎮壓台民的「中國兵仔」；如今他們又被說成是「啃蝕台灣民脂民膏」的軍公教退休福利政策的受益者。他們幾乎承擔了國府與中國被指控或污名化的罪愆於一身。

然而，他們實際上大半是大陸的貧困農民，被拉伕或陰錯陽差而加入國府部隊，在動亂的年代身不由己來到台灣，卻被迫陷入各種不堪的情境，被戴上各種不堪的帽子。雖然報刊上偶爾會有表揚他們好人好事的新聞，也難以抵銷上述的刻板印象與歸罪情結，因此如何看待他們正是關鍵所在。

我成長在台灣人社區，對於他們所遭受到的污名，從小深有感受。這種民族內傷是心裏的一塊石頭，直到讀高中的1968年，有一天我讀到陳映真的小說《將軍族》²⁹。這篇小說寫的是一名台灣人雛妓和一個外省退役老兵之間的故事，讓我受到極大的震撼。讓少年的我感動的不只是因為他寫的是一對底層貧困男女的感情故事，更是因為那是一個外省退役老兵救助一名台灣雛妓的故事。善感的青年陳映真顯然也深深感受到這個民族內傷，而用文學的方式描繪了這場民族內部的救贖與和解。我那時並不完全明白他所要傳達的深遠意義，卻為之震撼不已，因而感到稍許釋然。陳映真是台灣第一個用文學的方式自覺地去承擔起撫平民族內傷任務的人，或許在如今後殖民理論與普世價值都無從發揮的亂世，文學是少數還能達到救贖功效的媒介。謹以此文紀念陳映真先生。

註釋

① 陳映真：〈忠孝公園〉，收入《忠孝公園》（台北：洪範書店有限公司，2001），頁125-229。

② 廣義的「台籍日本兵」包括1942年起被徵調當正式日本軍人的八萬多台灣人，以及更早開始被徵調去為軍隊做工的軍伕十二萬多台灣人。

- ③ 參見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網，www.228.org.tw/pages.aspx?v=82D4F7824F7815C6。
- ④ 例如陳兆熙等：《陳儀的本來面目》（台北：INK印刻文學生活雜誌出版有限公司，2010）。
- ⑤ 葛超智（George H. Kerr，又譯柯喬治），1965年撰寫*Formosa Betrayed*（Boston: Houghton Mifflin; Cambridge: Riverside Press, 1965）一書。中譯本參見柯喬治著，陳榮成譯：《被出賣的台灣》（台北：前衛出版社，2003）。
- ⑥ 唐賢龍：《台灣事變內幕記》（南京：中國新聞社出版部，1947；台北：時英出版社，2016）。
- ⑦ 〈竹中之父 教育哲人辛志平〉，<http://library.taiwanschoolnet.org/cyberfair2002/C0211300150/main.htm>。
- ⑧ 〈《台南情、台灣夢》——張燦塗訪問稿〉（2013年6月15日），台灣獨立建國聯盟網，www.wufi.org.tw/%E3%80%8A%E5%8F%B0%E5%8D%97%E6%83%85%E3%80%81%E5%8F%B0%E7%81%A3%E5%A4%A2%E3%80%8B-%E5%BC%B5%E7%87%A6%E9%8D%99%E8%A8%AA%E5%95%8F%E7%A8%BF/。
- ⑨ 〈專訪高次長〉，《外交部通訊》，第24卷第6期（2002年10月），http://multilingual.mofa.gov.tw/web/web_UTF-8/out/2406/html/p10.html。
- ⑩ 參見《海峽評論》，2005年3月號，www.haixia-info.com/articles/4207.html。
- ⑪ 參見鄭鴻生：〈台灣人的國語經驗：尋回失去的論述能力〉，《思想》，第7期（2007年12月），頁244-64。
- ⑫⑬ 參見鄭鴻生：〈關於東亞被殖民經驗的一些思考：台港韓三地被殖民歷史的比較〉，《思想》，第28期（2015年5月），頁1-18。
- ⑭ 2016年7月25日民進黨在立法院以其多數黨強勢訂定法律，成立「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
- ⑮ 參見鄭鴻生：〈水龍頭的普世象徵：國民黨是如何失去「現代」光環的？〉，《思想》，第2期（2006年9月），頁225-42。
- ⑯ 關於日據時期的抗日份子及其運動，參見葉榮鐘：《日據下台灣政治社會運動史》（台中：晨星出版社，2000）。
- ⑰ 參見林書揚：《從二·二八到五〇年代白色恐怖》（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企業有限公司，1992）；藍博洲：《幌馬車之歌》（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企業有限公司，1991）；《紅色客家莊——大河底的政治風暴》（台北：INK印刻出版有限公司，2004）等書。
- ⑱⑲ 嚴演存：《早年之台灣》（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企業有限公司，1989），頁32；39。
- ⑳ 例如李娜編：《無悔：陳明忠回憶錄》（台北：人間出版社，2014），頁83。
- ㉑ 朱江淮口述，朱瑞塘整理：《朱江淮回憶錄：台籍第一位電氣工程師》（台北：朱江淮文教基金會，2003），頁69-73。
- ㉒⑳㉓ 李東華：《光復初期台大校史研究（1945-1950）》（台北：國立台灣大學出版中心，2014），頁19-21；23；33-51。
- ㉔ 杜聰明：《回憶錄》（台北：杜聰明博士獎學基金管理委員會，1973），頁117。
- ㉕ 台灣人在日據時期被剝奪參政與管理經驗的情況，參見葉榮鐘：《日據下台灣政治社會運動史》。
- ㉖ 李文環：〈戰後初期（1945-1947）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與駐台海關之間的矛盾與衝突〉，《台灣史研究》，第13卷第1期（2006年6月），頁99-148。
- ㉗ 林木順編：《台灣二月革命》（香港：出版社不詳，1948；台北：前衛出版社，1995）。
- ㉘ 陳映真：〈將軍族〉，收入《我的弟弟康雄》（台北：洪範書店有限公司，2001），頁181-202。

從過去的執拗低音到今日的主旋律

——關於台灣轉型正義論述的側寫

吳浩

關於一個人，一個民族或一個文化的健康而言，到底需要知道多少歷史才能好好活着，是至關緊要的問題。因為，太多的歷史會壓垮生活，讓人不健康。此外，歷史本身也會跟着敗壞，變得不健康！

——尼采：《不合時宜的思考》(1874)

罪，並不是一般人所想像的，如竊盜、說謊。所謂罪，是指一個人通過另一個人的人生，卻忘了留在那裏的雪泥鴻爪。

——遠藤周作：《沉默》(1966)

往事並不如煙。二十世紀後半的歷史，見證了尼采(Friedrich W. Nietzsche)對於「記憶政治」的先知先覺。「關於歷史，人們應當記得多少才健康？」不僅是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德國以及剛從殖民統治獨立出來的眾多新興國家的大哉問，也是1970年代以降所謂的「第三波」新興民主國家所亟待解決的問題。對一個甫從威權轉型成民主體制的國家而言，關於過往那一段威權時代的集體記憶，忘卻或保存的方式不僅涉及官方檔案的開放與否和歷史詮釋，乃至於中小學的歷史課綱之制訂，也關乎如何對待那些走過舊政權來到民主時代的加害者與受害者。置於當前的時代脈絡，尼采的提問則具體化為如何處理威權時代政治遺緒的議題——也就是如何落實所謂的「轉型正義」(transitional justice)。

根據美國法政學者萊奇(Ruti G. Teitel)的理解^①，上述關於德國與第三波新興民主國家處理舊政權的做法，只是轉型正義的前兩個發展階段，近年來逐漸從特例轉為慣例的國際人道干預乃是第三個階段，1999年北約組織(NATO)在科索沃的干預行動正是此一發展的里程碑。

萊奇是公認的轉型正義研究權威，而支撐其三階段發展說的，其實是一種典型的司法觀點。據此，1945年的紐倫堡大審判以國際軍事法為基礎，且眾所周知該判決援引了一個嶄新的人權概念——「反人類罪」(Crimes against Humanity)。始於1974年葡萄牙獨裁政府垮台，之後陸續推倒南歐、亞洲、拉丁美洲與東歐等地許多威權政體的第三波民主浪潮，則見證了國際人權建制的進一步鞏固。這些新興民主國家不僅追求「法治」(the rule of law)的建立，也以此對舊政權的官員進行司法起訴。進入1990年代之後日益頻繁的國際人道干預，更是以「普世人權」作為出兵另一個國家並起訴其統治者的理由。

看待過往的歷史涉及如何評價，採取「普世人權」的觀點來評價固然符合當前的價值觀，但事情並不如此簡單。一方面，即使上述的三階段發展說是一種對於人權價值的逐步肯定，「反人類罪」概念的提出當時即有爭議，因那等同認定國際上存在一個比國內法更高的法律規範之存在。在《國際人權公約》(*The International Covenant of Human Rights*, 1966)簽署之後，雖然緩和了此一「自然法」與「實證法」的爭議，但基於國際法的屬性仍以條約(亦即自願接受約束)為主，以此定罪那些尚未接受或明確反對其「普適性」的政府，這種做法距離「普世真理」似乎仍有一段距離。另一方面，法律實則並非人們評價歷史的唯一判準——人們「定罪」的依據，正如上面引述遠藤周作所說，不全是法律問題，還有道德考量，而且忘記自己在他人身上留下的傷害，也是一種罪。

是故，評價歷史不僅僅是個法律問題，涉及處理過去政治暴力與歷史不義的轉型正義更是如此。根據國際轉型正義中心(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Transitional Justice)的整理，落實轉型正義的做法包括：真相調查、起訴加害者、賠償受害者、追思與紀念、和解措施、制度改革以及人事清查^②。從國際上實際的處理經驗來看，落實轉型正義的做法主要可分為「忘卻」、「起訴與懲罰加害者」與「和解」三種方式^③。若將前兩種視為轉型正義光譜上的兩端，那麼和解可謂中間路線。西班牙曾經為了政治穩定而採取集體遺忘的做法，是光譜一端的代表案例。捷克於1991年所通過的《除垢法》(*Lustration Law*)，旨在清查人事，徹底根除前共產黨的勢力，則是第二種做法的典型，文獻上一般稱之為「報復型正義」(retributive justice)模式。至於公認為典範的南非真相與和解委員會(Truth and Reconciliation Commission)，則是一種追求「和解型正義」(reconciliative justice)的中間路線。

就某程度而言，不同的國家之所以對過往歷史的不義採取了不同做法，一方面反映了對待歷史的態度以及對於未來的想像，另一方面則受限於國情是否有正面對待歷史不義的現實條件，台灣也不例外。脫胎於第三波民主浪潮的台灣，轉型正義終於進入了蔡英文的競選政綱，成為民進黨與選民的契約，並成為蔡英文政府執政之後正式進行的工程。

然而，正如江宜樺曾描述，關注轉型正義者多半為親綠的學者與團體，泛藍或親藍者若非刻意不碰，就是以嘲諷或否定的態度來看待，台灣的轉型

正義因此蒙上揮之不去的綠色陰影^④。轉型正義過去若不是被視為追討國民黨黨產的政治修辭，就是綠營進行「仇恨政治」之代名詞^⑤。至今，雖然有將近七成的民眾支持政府進行轉型正義，國民黨仍舊認定這不過是政治鬥爭。

無論如何，轉型正義曾是島上喧囂的政治底下的執拗低音，每逢「二二八紀念日」將至，相關討論必佔據大小媒體的版面。有別於論者向來擇定光譜上特定位置來進行論述的做法，本文試圖提供一個鳥瞰圖，呈現一個比較多方看法的圖像，首先釐清不同陣營的人（政黨、公民團體和學界等）就此議題在光譜上的位置以及各自的理據，再指出分析轉型正義與其他政治議題的關聯，最後據此分析台灣脈絡底下涉及多重政治時差的特殊性。

一 台灣的轉型正義光譜

落實轉型正義是蔡英文的競選承諾，在她執政兩個月後立法院便通過《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並據此組成了「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黨產會），同時首次以台灣元首身份正式向原住民道歉。支持黨產會的七成民眾，不乏多年前對民進黨寄予厚望者。2002年，陳水扁執政時期法務部擬定了《政黨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草案（以下簡稱〈草案〉），並經行政院送立法院審議，最後並未通過不僅因為國會少數，社會對此議題陌生也是重要原因，甚至不少人認為這不過是個假議題。2006年，民進黨與若干民間團體組成「全民討黨產大聯盟」，推動黨產公投連署^⑥。去年捲土重來的民進黨明確以「追討黨產，深化民主」為競選主要論述，如今的高度民意支持不僅意味着轉型正義不再被視為「仇恨政治」的藉口，也代表着民主的進一步鞏固。

不過，蔡英文政府的做法與民進黨十年前的主張略有差異，不僅在轉型正義光譜上的位置略往中間靠攏，而且有多管齊下的趨勢。與此同時，關心此議題的公民團體和學者，乃至於處於被動的國民黨及其支持者，亦可見光譜位置的微調。雖然如此，各方大抵離本位不遠，且調整過後的相對位置仍然壁壘分明。

首先，民進黨的基本立場可見於上述〈草案〉；收錄於2006年《當代》雜誌「轉型正義在台灣」專刊的一篇文章〈國民黨黨產、黨國體制與轉型正義——「有轉型而無正義」的台灣民主化〉則詳細闡述了該立場的核心論述，作者是參與撰擬〈草案〉的汪平雲律師^⑦。文章的副標題儼然是當時支持轉型正義者的共識，甚至連反駁者都傾向以「國民黨黨產乃正當合法」作為捍衛。台灣智庫於2008年出版的《轉型，要不要正義？——新興民主國家與台灣的經驗對話》再次收錄了這篇文章，並以書名直接呼應其認定台灣民主轉型缺乏正義的主張——追討國民黨在威權時代所累積的黨產，是伸張正義的必要條件^⑧。

此一基調可歸結為兩類相關但概念上有別的理由，分別涉及國民黨黨產的不正義以及台灣的民主轉型。就黨產而言，綠營主張：第一，那是「黨國

一體」威權體制之下的不當所得，一方面違背了民主國家的基本治國精神，另一方面破壞了基本的財產權，不但漠視日治時代的私法契約，強行接收台灣人民的財產^⑧，更是涉及到與法治社會「基本正義」背道而馳的「劫收」方式^⑩。第二，因為黨國體制底下執政黨可同時身兼規則制訂者、裁判、球員等角色，可藉此黨產發展黨營事業，在經營上規避市場競爭，從而造成了人民經濟生活的不公平^⑪，例如，執政黨嚴格管控金融業，卻為自己的投資公司大開方便之門，這是黨產再生產與轉賣上的不正義^⑫。第三，國民黨藉由龐大黨產培植盤根錯節的地方侍從集團，導致選風敗壞與黑金政治，腐化公平選舉的結構^⑬，甚至在失去政權之後，還可藉由掌控媒體製造對於舊有威權的懷舊思想，為「黨國復辟」鋪路^⑭，這是黨產運用上的另一種不正義^⑮。

上述第三種不義對民主政治「現在進行式」^⑯所產生的負面影響，是多數轉型正義支持者斷定台灣的民主轉型乃未竟之業的理由。鑒於政黨與選舉在民主政治中所佔的特殊地位，公平的政黨競爭以及自主的民意是民主制度良好運作的基石，國民黨持有黨產意味着政黨的競爭有難以公平進行之虞，倘若龐大的資產運用於媒體操控，民意的形成也難說是獨立自主，而運作於如此條件底下的選舉，則恐難落實民主之真正意涵。從政黨政治的角度來看，國民黨的龐大黨產，的確在制度層面上對於台灣的民主政治構成威脅，因此是民主深化不可迴避的課題，許多從威權轉為民主的國家都致力於此類的「制度改革」^⑰。此乃民間團體願意配合民進黨政府發起「討黨產公投運動」的主要理由，其主旨如同〈草案〉第一條所明示，「建立政黨公平競爭環境」與「健全民主政治」^⑱。

是故，追討國民黨黨產的真正意義，必須要置於民進黨整體的民主轉型論述脈絡下才能確切掌握。更重要的是，他們此時所期待的「民主轉型」不僅止於從威權到民主選舉的「政制轉型」，而是包括「國家(主體)轉型」——也就是「去殖民轉型」，讓台灣成為人民真正享有主權的國家。這正是刊載於上述《當代》雜誌中汪平雲文章之後的〈雙重轉型與待完成的正義實踐〉一文之要旨，其作者為前民進黨族群事務部主任楊長鎮^⑲。

據此觀點，台灣的民主化在政制轉型路上，走得比去殖民轉型的路還要遠。雖然台灣已經採用民主選舉，制度上走出了威權，也經歷過政權本土化，但由於國家認同主體化在民主轉型過程中缺席，外來移民(國民黨)統治的後遺症仍在，亦即大中國意識形態依舊支配着台灣的傳媒與教育，認定台灣為大中國主體之下的「民主地區」，導致人民的國族認同分裂，因而妨礙此一政體決定自身的命運，尤其體現在對外行使集體的權利——入聯公投的困難不外是此一外來政權的政治遺緒之表徵。楊長鎮從而認定，「台灣的民主自由將因為去殖民轉型的未完成而未能真正完整實現」^⑳。

「雙重轉型」的說法是為「有轉型而無正義」的變奏，且蘊含了另一種(與黨產無關的)不正義，也就是違反了《聯合國憲章》(Charter of the United Nations, 1945)和《國際人權公約》皆明文保護的「人民自決權」^㉑。與此互相呼應的是，

徐永明在《當代》雜誌發表的〈追求台灣政治的轉型正義〉中緊接提出的「認同轉型」與「威權轉型」必須雙管齊下的說法。兩者共同的指向都是：徹底瓦解過去黨國體制的宰制體系，包括去殖民轉型的落實，建立起國家認同的共識，台灣才能享有真正的民主——當然，也唯有國民黨歸還不義取得的黨產才可能真正瓦解這個宰制體系，而這正是黨產議題之於轉型正義乃至於民主政治的另一個重要性²⁸。

除了上述兩種轉型的進行速度不同之外，學者出身的台中市市長林佳龍也指出台灣的民主化過程是漸進式的，而且這種模式的民主化進程有個後遺症：「讓國民黨的不正當性、非法性隨民主轉型而消失。」²⁹第三波民主浪潮不乏這種「協商式轉型」(negotiated transition) 案例，且有證據顯示，民主轉型的過程愈長，對於政治迫害的殘酷會更加淡忘，人民也相對比較願意寬待加害者³⁰。不過，林佳龍所謂的「消失」並非指涉遺忘，而是國民黨政府一方面得以將原本不當取得的黨產「合法化」，亦即以國民黨的「意志」，立對自己有利之法³¹；另一方面又藉由財力與資源的優勢取得選舉勝利，「正當化」其外來統治。林佳龍強調，這樣的合法化與正當化，實際上是民主化過程中「對於威權政權的不當妥協」，於是主張以「公投討黨產」的方式來彌補這種妥協的缺憾，為漸進式民主化來「補課」。至於必須採取公投方式，原因在於已經合法化的國民黨黨產現今受到私有財產權的保護，而國民黨所主導的立法院也不可能通過民進黨所提的〈草案〉³²。

置於轉型正義光譜之上，民進黨的論述應該可以歸類為前文提及的「報復型正義」的立場。不過，值得注意的是，雖然汪平雲的確提及了美國哈佛大學政治學者施克萊 (Judith N. Shklar) 所說，審判罪犯具有樹立法治的功用，並確立憲法保障人權的位階，同時也是公開譴責過去暴力與不義的良機³³，但民進黨的論述倒是刻意避開了如此嚴厲的手段，並未主張匈牙利與德國等所採取的起訴加害者與人事清查等做法，所以算是溫和的「報復型正義」模式。

事實上，台灣的民間社會相當早即開始關注轉型正義議題。戒嚴時期的1986年，民進黨成立並制訂了包含「定二二八為和平日」與「公布二二八真相」的行動綱領，即是一個重要的里程碑。1987年正式解嚴之前數月，亦有鄭南榕等人成立「二二八和平日促進會」，並發起「二二八公義和平運動」。兩年之後，基督教台灣長老教會定2月28日為「公義和平日」並舉辦盛大的祈禱大會，公民社會要求平反「二二八事件」與「白色恐怖」的聲勢逐漸高漲。

持平而論，國民黨並非完全忽視轉型正義議題。早於1988年李登輝便呼籲台灣人忘掉過去「向前看」³⁴，又於1993年成立了「白色恐怖時代受難平反權益委員會」，兩年後再成立了「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並開始廣建紀念碑，最後在1998年成立了「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基金會」。

此外，馬英九競選總統之前即頻頻參加「二二八事件」相關紀念活動，並多次作出「黨產歸零」的承諾。不過，該承諾最終以黨產交付信託作結，而非如同多數人以為的那樣將黨產歸還國庫。其根本立場闡釋於該黨2006年所發布的〈面對歷史，向全民交代——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黨產總說明〉報告書³⁵，

貫穿其中的概念則是「特殊歷史背景」。這個概念正當化了黨國體制，讓國民黨可以一方面承認有「黨國一體，便宜行事」之實，但強調那是政治環境所迫、百般無奈；另一方面則與威權時代的國民黨切割開來，同時亦可繼承該黨早期對中華民族的貢獻。如此一來，國民黨既面對了歷史，又告別了歷史。

這是國民黨對追討黨產議題的正式回應。倘若我們接受其觀點，似乎也必須認同國民黨在威權時代所累積的黨產之合法性與正當性，亦即黨國體制的法律是出於歷史必然，所以正當，符合當時法律的一切作為，包括接收日本殖民者留下的財產、「二二八事件」涉及的屠殺以及之後白色恐怖的各種剝奪人民政治權利、生命與財產的行為，都是合法。順此邏輯，任何追討國民黨黨產的意圖，即使有了法律基礎，也形同不公不義。更重要的是，當今的黨產必須受到民主法治國家底下私有財產權的保護。

相較於民進黨高舉民主法治與人權作為評斷過去的判準，亦即認同此一判準的「回溯適用性」，國民黨對於轉型正義的基本態度則是強調過去與現今在價值觀念上的「不對稱性」——過去因為戰亂與政局不穩，所以採取黨國體制乃正當且合法；今日已是民主時代，因此一切必得符合法治，不得違背神聖不可侵犯的私有財產權來追討一個合法政黨的私有財產。對此，林佳龍堅決反對以「特殊歷史背景」為由一筆勾銷過去的政治暴力、黨產卻不用歸還國家^⑧。汪平雲則質疑，倘若國民黨真心認為過去一切皆為正當，該黨大可不必將黨產交付信託，進行事後的「合法化」，此舉無疑是國民黨自知理虧的證據^⑨。

鑒於李登輝擔任國民黨主席期間從呼籲人民忘掉過去、向前看，到成立二二八事件基金會並力主賠償白色恐怖受害者的做法轉變，可見國民黨並非真的忘了過去，而是承認了過往的某種「不當」——畢竟，賠償不同於救濟金或人道慰問金的發放，而是承認政府的過錯。然而，採取了歷史相對主義 (historical relativism) 立場的〈面對歷史，向全民交代〉報告書卻再次轉向，認為黨國時期並無錯誤。或許，我們應該區別李登輝時期與馬英九時期的國民黨，甚至是威權時代與民主時代的國民黨。不過，馬英九主導的報告書實際上並非真的呼籲我們忘記過去，而是要求人民記得國民黨護國有功、推動民主化有功，然後忘掉他們所做的一切錯誤。更精確地說，這是一種「選擇性遺忘」的立場。

另一方面，介於國民黨的「半遺忘」模式與民進黨避開處理人事審判的「半報復」模式之間，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吳乃德提出了一個轉型正義的中間路線。他所撰寫的〈轉型正義和歷史記憶：台灣民主化的未竟之業〉堪稱是處理這議題最有影響力的文章，2006年刊登於《思想》雜誌之後引起多方關注，開啟了學術性質的討論。該文的副標題明顯呼應綠營對民主政治的看法，亦即台灣的民主化尚未臻至完善，而所缺的就是轉型正義的實踐^⑩。

基本上，吳乃德延續了南非真相與和解委員會的路線，期望尋求和解，而且將和解的基礎建立在「真相的揭露」之上，尤指「二二八事件」的真相。然而，與之有別的是，南非的和解工程乃建立在法庭上由加害者做出真相告解、換取赦免的條件之上；吳乃德的版本旨在追求真相的完整呈現，也就是

「將正義還給歷史」，並讓這段真實的歷史作為「未來世代的民主教材」。如此的教材之所以重要，在於民主並非不可逆轉，台灣的民主成就仍需鞏固，而鞏固亟需族群和解以及對威權時代的徹底拒絕。吳乃德深知台灣社會是個記憶分裂的社會，存在對過去歷史的經驗與理解差異甚巨的族群，而現今的族群衝突只是威權時代族群分裂的延續，至於真相之所以必要，則是因為唯有真相才是「所有族群都能共同接受的歷史記憶」^{③③}。

基於這樣的理念，吳乃德以及認同此一理念的人士在2007年籌設了「台灣民間真相與和解促進會」（真促會），過去十年來是力促轉型正義公共討論最重要的組織。雖然吳乃德主張揭露真相乃首要之務，但他對真相的輪廓似乎已有把握：台灣的民主成就不應該歸功給蔣經國，因為後者之所以決定解嚴，主要是受迫於美國與反對運動的壓力，只是個政治妥協；此外，吳乃德將白色恐怖的苦難歸咎於蔣經國，因為他是當時擁有至高權力的獨裁者。基於此一歷史理解，吳乃德將和解的希望寄託在本省人與外省人同是獨裁國民黨的受害人之事實上——兩個族群都曾勇敢反抗國民黨的淫威，而且兩個族群都有成員受難。「同為國民黨受害者」的說法基本上已經斷定了加害者的身份，而建立在此之上的真促會，將致力於「真相」細節的挖掘，或能添加更多的證據枝葉，但不會更改此一歷史詮釋的主幹。

同為中研院學者的陳宜中於是批評，吳乃德在此脈絡下所能追求的只是「小真相」，而真正不該忽略的「大真相」則是：「二二八的本質根本就不是族群殺戮，而是在日本殖民戰爭、大東亞戰爭、二次世界大戰、國共內戰的戰爭脈絡下，發生於台灣人的悲劇。」^{③④} 窮究「小真相」，既無助於民主深化，也無助於落實「轉型正義」或「以史為鑒」，反倒可能成為「仇恨政治」的幫兇。陳宜中從而指出，不敢談「大真相」的人，當然不敢談「大和解」。

與此同時，政治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教授陳芳明主張，「台灣人民以選票讓國民黨下台，基本上已經優先執行了一次實質的轉型正義」。他的理由是「沒有完成歷史轉型，就沒有轉型正義可言」——更精確地說，倘若沒有國民黨推動民主化，民進黨就沒有組黨、參選、執政的可能，所以民進黨無法與國民黨政權完全切割，而無法切割就沒有道德制高點可以批判國民黨，於是繼承國民黨權力的民進黨政府，自身必須繼承尚未解決的歷史問題。陳芳明於是批評，執政時期民進黨的諸多行徑已經對正義構成諷刺與傷害：一、選擇性遺忘自己曾與威權體制「共謀」，對不起歷史，甚至以「正義」的一方自居；二、只繼承權力，卻不針對過去的陋規進行改革，有愧於民；三、為了選票而消費「二二八事件」，有辱當年受害者^{③⑤}。總而言之，台灣人民以「政黨輪替」落實「正義」，也就是以選票結束不義的政黨，並且期待正義的政府出現。然而，民進黨政府卻辜負了人民的寄託，不但沒有創造正義，反而延續且製造更多的不義。

據此看法，因為台灣的民主轉型未經革命，所以加害者、解放者、改革者之間的角色混淆，而這種特殊性意味着，倘若民進黨真要落實轉型正義，則必須以「共業」史觀處理過去的不義。這種史觀必須將歷史的創傷視為全民

的共同記憶、所有族群的創傷，因為在事件的陰影下，每個人都有被悲情綁架的苦，所以不應該以特定族群的角度來理解全體的傷痛。未能抱持這種史觀的轉型正義追求者，終將只會製造新的不義，不會帶來和解。

陳宜中與陳芳明的洞見，讓民進黨、國民黨、真促會三個主要立場所構成的「半報復—半遺忘—半和解」轉型正義光譜，增添了一個從側面思考此一議題的角度。不過，當轉型正義從執拗低音急轉為主旋律的時候，這種聲音勢必是快速淡出的音符。

二 「眼前路/身後身」以及光譜的晃動與微調

在王家衛導演的電影《一代宗師》(2013)中，挑戰葉問取勝的宮二曾對前者說：「拳不能只有眼前路，而沒有身後身。」隨着情節的展開，「眼前路」與「身後身」指涉的不僅是拳路的區別，也說明了兩人的的人生態度與際遇。身為八卦形意門宗師獨女的宮二，也是宮家六十四手的唯一傳人，為了替父親報仇而推掉婚事、入道，終身不嫁不授徒。戰後隻身來到香港開設武館的葉問，則因為政治局勢而使得原以為和妻子的暫別最後竟成了天人永隔。「身後身」不只是宮家拳法的特色，也使宮二最終未能走上「見眾生」的境界。至於妻子過世之後輕嘆一聲「從此只剩下眼前路」的葉問，卻終成一代宗師。事實上，「眼前路/身後身」的隱喻也適用於比擬政治理論與實踐的討論。以下進一步檢視關於轉型正義是否為台灣「民主未竟之業」的爭辯焦點。這不僅是國民黨與民進黨長期以來的差異關鍵，也是理解蔡英文政府與先前民進黨立場之差異的關鍵。

首先，台灣的轉型正義支持者有一個共識：即轉型正義對台灣的民主發展具有正面意義，甚至是落實民主所需的條件——徐永明、林佳龍、汪平雲、吳乃德皆認為轉型正義可促進「民主鞏固」³⁶，陳君愷與王時思認為可以進一步使「民主深化」³⁷，而楊長鎮則同時提及兩者，未加以區分³⁸。反對轉型正義者則傾向認定台灣已經完成民主轉型，因此駁斥轉型正義作為民主化進程最後一哩路的說法，甚至認為追究過去只會損害好不容易建立起來的民主基礎。

這裏的關鍵是人們對於「民主」的認知不同。即或承認落實轉型正義乃民主的未竟之業，我們仍然得問：究竟是哪一種民主的未竟之業？在台灣，報章媒體或學界談及民主成就時，最常引用的是美國自由之家(Freedom House)的評比。此一評比將193個國家(country)與11個政治領域(political territory)分成「自由」、「部分自由」與「不自由」三種等級，評比的標準以「政治權利」與「公民自由」為兩大指標，前者主要與選舉有關，指涉選舉過程、政治多元與參與、政府功能，後者則關係到言論與信仰自由、集會結社自由、法治、個人自主與權利。「自由」國家必定是「選舉民主」也是「自由民主」的國家；至於人民空有政治權利卻無公民自由之實者，只是「選舉民主」但並非「自由民主」的「部分自由」國家。

根據2016年自由之家的調查，台灣在「政治權利」指標上列為第一等（共有七等），而「公民自由」則是第二等（也有七等），與歐美先進國家同列為「自由國家」，自由程度在亞洲僅次於日本³⁹，這當然是一個傲人成就。不過，該評比的指標設計實則反映了美式民主，或更精確地說，是道爾（Robert A. Dahl）所說的「多元政體」（polyarchy）模式⁴⁰，包含以下七種屬性：（1）民選產生的官員；（2）自由且公平的選舉；（3）普遍的選舉權；（4）參與公職選舉的參政權；（5）言論自由權；（6）新聞自由權；（7）結社自由權⁴¹。

相信台灣已經取得國際認證為「自由民主」的人士似乎有理由相信，再談轉型正義作為一種民主未竟之業不過是政治鬥爭的藉口。不僅如此，他們也可援引另外兩個關於「民主鞏固」的說法來論證轉型正義的不必要：一是比較政治學者林茲（Juan J. Linz）的看法，認為只要一個國家的各個政黨皆認定選舉乃取得政權的唯一方式，就算是個民主鞏固的國家⁴²；二是提出第三波民主理論的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他認定經過「二次輪替測試」（two-turnover test）才算民主鞏固⁴³。換言之，馬英九就任總統的2008年3月22日才算是台灣的民主鞏固紀念日。

據此，我們也不難理解當陳水扁執政最後一年再次提起轉型正義時，江宜樺批評說那不過是陳水扁藉此議題為自己的貪腐罪行辯解，不但錯失了追究過去政權不義行為的良機，也讓此一民主國家不該迴避的課題蒙上了一層陰影。此外，他重申了政治思想家伯林（Isaiah Berlin）所強調的「妥協作為一種政治之必要」，並以後者的口吻說：轉型正義固然重要，但它就像「世代正義」（generational justice）與「分配正義」（distributive justice）一樣，都是「正義」的一個次類，彼此無法取代，而更重要的是，即或我們相信它等同於正義本身，也無法取代其他的社會價值，例如自由、平等、幸福、安全與公共秩序等等，更不該讓它無限上綱⁴⁴。

事實上，「民主」是個結構繁複的概念，涉及多種政治價值、制度設計以及目的，即使一個社會以追求民主為共識，也不代表此一共識將指向一種特定模式。然而，持不同的理解卻可能讓人們對於現狀是否民主產生不同的判斷。沒有一個假定的民主模式，則既無法談怎麼鞏固民主，也無法談往哪個方向去深化。是故，倘若轉型正義是民主的未竟之業，那麼，尋求怎樣的民主，本身也是轉型正義的未竟之業。換言之，轉型正義是基於「身後身」的考量——報復型與和解型的差別，或許在於前者可以單純關注「身後身」或試圖瞻前且顧後，後者則在瞻前顧後之餘也顧及當前的現實條件。然而，轉型正義終究避不開「眼前路」，而呼籲人們忘記過去、向前看的國民黨更是必須講清楚「前面」是甚麼。

進一步分析，首先必須指出的是，自由之家所預設的不過是民主理論學者赫爾德（David Held）所列舉的十大民主模式之一，而並不是唯一⁴⁵。事實上，該評比檢測的正是伯林所謂的「不受政府干涉」之「消極自由」（negative liberty），而沒有測量關乎個人或集體層面能否「自主/當自己的主人」的「積極自由」（positive liberty）。伯林曾提及，不知積極自由與消極自由之區分者，將

無法理解去殖民後淪為獨裁政體的國家，為何有人民竟然會認為生活遠比殖民時代更自由⁴⁶。置於台灣的論述脈絡，國民黨傾向於追求消極自由，而民進黨則同時追求消極與積極自由，但以後者為首要。正如前文提及的「雙重轉型」概念所示，民族的自主才是民進黨轉型正義論述所追求的政治理想。對這種積極自由的追求者而言，只有消極自由而沒有積極自由的民主國家，終究是殘缺的，沒有「完整國家的人格」⁴⁷。徐永明也明確指出，自由之家的評比同時意味着台灣民主在形式上的成功與內容上的貧困，其量表上的卓越表現，並不足以顯示台灣已經真正取得民主——「雙重轉型」的真正意涵在於兼顧消極自由與積極自由，亦即在一個享有(台灣)民族自決權的框架底下，落實各種個人自由⁴⁸。

是故，以檢測消極自由的自由之家評比作為台灣是否「民主」的判準，並據此斷定轉型正義乃劣質的政治操作，並不適切。畢竟，除了奠基於消極自由的彌爾(John S. Mill，又譯穆勒)式「代議民主」(亦可理解為「自由主義民主」或洛克[John Locke]式民主)之外，追求積極自由的盧梭(Jean-Jacques Rousseau)式「大眾民主」(亦可理解為「共和主義民主」)也是高尚的民主思想傳統。前者以英語系國家為主，後者的代表是法國以及許多看重「人民公投」的歐洲國家。事實上，中研院政治學者蔡英文曾指出國民黨的民主想像以洛克式民主為主，而民進黨則傾向盧梭式民主⁴⁹。長期關注轉型正義與國族主義議題的吳叡人更直接以伯林的兩個自由概念來提醒讀者，台灣的民主化力量不僅可追溯到日治時代人們對於國族的積極自由之追求，亦有當年隨國民黨渡海來台的「自由主義」人士。黨國時代即呼籲政府落實《中華民國憲法》的後者，或許出於對大中國的認同而不曾考慮過該憲法乃於1947年在南京制訂，並非出於台灣人民的意志，因此侵犯其集體自主性，但也可能因為他們對於自由的認知深受洛克、彌爾、海耶克(Friedrich A. von Hayek)等自由主義者之影響，所以主張落實該憲法對各種公民應該享有的消極自由之保障⁵⁰。

置於當前的轉型正義脈絡，着眼於「眼前路」的國民黨其實展現了追求消極自由的高度一致性。首先，馬英九執政時所奉行的兩岸政策，無疑與當前美國共和黨與民主黨的外交政策共識「新自由主義」(neo-liberalism)如出一轍，是一種專注於「眼前路」的意識形態，認定人們的行為動機在於獲得眼前或未來的利益，從而主張經貿的結合可以促進國家間的關係穩定，或者創造和平；換言之，過去的敵對立場都可以因為着眼雙贏的未來而暫時擱置，甚至於得到化解。國民黨論述其奉為主臬的「一個中國」政策之理據，正是上述「貿易和平論」及其銅板另一面的理念——寄望市場化能帶給中國社會對於自由的進一步渴望與捍衛。此處的「眼前路」是經濟上共創雙贏(當然也包括中華民族的共同繁榮)。

再者，採取選擇性遺忘立場的國民黨，向來給人一種「短期記憶過短」(幾乎忘了威權時代迫害人權的一切)、「長期記憶過長」(敘述歷史總是從五千年前或國父革命開始)的錯亂印象，但是從(市場上)消極自由的角度來看，我們卻不難理解何以國民黨高舉「經濟重於政治」的信念：一方面藉此提醒人們該

黨對於過去經濟奇迹的貢獻，同時正當化過去威權時代採取「侍從主義」培植地方派系（日後的選舉樁腳）以及採取「發展主義」卻忽略環境保護的各種作為；另一方面得以據此指責只會「拼政治」的民進黨及其轉型正義訴求，包括隱藏於「雙重轉型」論述之中的積極自由面向。

事實上，新自由主義也隱藏着一種歷史主義，亦即相信：一、人類追求自由的歷程終將來民主制度（亦即以美國為代表的資本主義憲政民主）；二、市場自由將帶來政治自由或民主——正好呼應「轉型正義乃民主未竟之業」的理念。對於後者，江宜樺曾經援引伯林常說的一句話「人性本是扭曲的素材，不能從中產生直截的事物」來提醒人們，轉型正義的實際進程未必可以像理論陳述那樣順暢⁵⁹。有趣的是，他從不批評國民黨長期信奉的新自由主義。然而，伯林的洞見是一把雙刃劍：人們既不應該簡單以為從更換執政黨的次數即可判斷民主的鞏固程度，也不應該簡單認定經濟的緊密結合將帶來政治的和平穩定。同理，如果轉型正義只是正義的一種，不該無限上綱，那何以要擱置「政治」而獨尊「經濟」？

無論如何，提醒實踐不如理論般順暢的人，也不應該援引林茲或亨廷頓的理論，來主張當選舉成為政黨取得政權唯一方式的共識或經過兩次政黨輪替就算民主鞏固。畢竟，後者終究避免不了「民主」模式的擇取，而前者把民主壓縮成選舉根本是本末倒置。更何況，至少在有些民進黨人士的眼裏，台灣的「二次輪替」經驗意味着「黨國復辟」，不是民主鞏固，而是民主逆流⁶⁰。學者李西潭也指出，雖然自由之家檢測的「選舉過程」包含了法規是否公平等要素，但龐大的國民黨黨產卻足以影響整個過程⁶¹。此外，正如林佳龍亦觀察到台灣轉型正義最大的困難之一在於沒有政黨走革命路線⁶²，或照陳芳明的說法，原本欲走體制外路線者早就全都「被合法改革的選舉制度收編」⁶³。是故，李西潭主張民主的鞏固必須先建立起一個「政治文化」，包括自主公民的養成，以及將黨國體制的精神遺緒徹底根除⁶⁴。

事實上，隨着過去幾年轉型正義議題逐漸為人熟知，民間社會對於民主的認知已經從選舉擴展到整體政治結構了。馬英九執政第二任期間爆發了許多引起公民社會關注的事件，過往整個盤根錯節的黨國體制浮現檯面，從2009年的郭冠英歧視言論風波及其引發的軍公教年金制度改革問題，到2012年反媒體壟斷事件、2014年反服貿（《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的「太陽花運動」、2015年反高中課綱微調運動，人民意識到了這些看似性質不同的議題與事件背後有一個仍在影響台灣社會、經濟、政治、教育等層面的共同結構，也就是黨國體制。

上述事件的爭議焦點和以下的黨國遺緒有關：一、過去的公務人員任用制度（員額按照省份分配，故本省籍相當難進入）；二、國民黨政權的鞏固（1995年以前進入軍公教體系者可於退休之後在一定額度內享有18%銀行利率優惠存款，陳水扁於2006年廢止，馬英九上台之後立即恢復並立法保護）；三、國民黨過去一直把持三個主要電視台並以龐大黨產干預其他媒體；四、服貿可能

為黨營及其相關事業帶來獲利(源自過去對地方侍從集團的培植)，但卻將轉業或失業的風險轉嫁於民間企業與一般民眾；五、國民黨試圖藉由課綱修正來鞏固自己過往的統治正當性，並阻止所謂「天然獨」的台灣主體意識之持續增長。由此可見，所有問題都存在一個與轉型正義有關的面向，無一與民主鞏固和深化無關。

直到「太陽花運動」爆發之前，台灣的公民團體多為單一議題取向(環境、勞工、婦女、教育等等)，而且喜歡標榜自己與政治無涉或所謂的「政治中立」。涉及所有生活層面的服貿議題，讓所有團體都可以找到自己對號入座的位置，民間社會轉變成真正的公民社會——隨着資訊流通迅速且充足，因此相對於黨國時期的社會顯得獨立、自主，且不願意再穿政府為他們訂做的「政治」小鞋。政治不再單純關於經濟，也不是國父界定的「管理眾人之事」，而是關乎眾人集體命運的事——台灣的前途與未來不是政治菁英的事，而應該是人民也可以參與甚至決定的事。運動期間公民團體自發組成的「街頭公民教室」，有來自大學各學系的教授，從政治、經濟、法律、社會、文學、歷史、哲學等各種角度來分析服貿議題涉及的不同層面——重新「補課」，讓「順民」轉為「公民」，是運動的精神。

事實上，「太陽花運動」之前，「哲學星期五」已從台北蔓延至二十多個城鎮，類似的思想沙龍、讀書會、系列座談會也如雨後春筍般出現，社會正興起一股公共思辯熱潮，且不乏與轉型正義相關的議題。2013年「共生音樂節」成立，至今仍是最大規模的「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同年，雷震民主人權基金會也邀請了南非前大法官薩克斯(Albie Sachs)來台演講，主題關於「轉型正義與和解」。2015年，真促會策劃出版的《無法送達的遺書：記那些在恐怖年代失落的人》以及台灣第一份轉型正義報告書《記憶與遺忘的鬥爭：台灣轉型正義階段報告書》^⑦，也在大小咖啡館與書店掀起風潮。

上述關於公民社會的一切討論旨在說明一件事：當前主導轉型正義與民主深化的，不是政府，也不是政黨，而是獨立而自主且正在推進一種新政治文化的公民社會。當然，這並不意味着公民社會對於轉型正義與民主模式有了共識；相反，其動力正是來自介於採取司法起訴的「懲罰」模式與致力於歷史記憶保存的「和解」模式兩者之間的眾聲喧嘩。唯一確定的是，「遺忘」不是選項！

不過，有幾個趨勢值得關注。首先，年輕世代對於轉型正義的支持，有逐步發展成世代差異的趨向——在國民黨內也初現端倪，此次總統大選過後便有該黨青年中常委蕭敬嚴、侯佳齡等人主張黨產「魔戒」(亦即龐大財力的誘惑)必須處理，唯有拋開黨產包袱才能真正實行改革^⑧。雖然此舉晃動了該黨在轉型正義光譜上的立場，至於是否游移仍有待觀察。畢竟，數月前其青年黨團也批評黨產會既愛錢又「違法、違憲」^⑨。

其次，雖然真促會致力於真相的追究與歷史記憶的保存，不過，正如前文提及，再多的記憶與真相的增添也不會改變「兩蔣必須為白色恐怖的苦難負

責」的歷史定位，例如，史料證據顯示蔣介石經常將判決書更改為死刑，「獨裁濫權躍然紙上」⁶⁰；但是如何從這些「真相」通往「和解」仍是個大哉問。

第三，隨着近年來關於各國轉型經驗的學術著作與公共討論（特別是關於採取司法起訴的德國嚴懲模式）增多，台灣大學歷史系教授花亦芬甫於2016年底出版的《在歷史的傷口上重生——德國走過的轉型正義之路》無疑是其中最詳盡的傑作⁶¹，公民社會在轉型正義光譜上向嚴懲模式移動的傾向並非不能察覺。事實上，第三大政黨時代力量的說法在許多時候相當接近德國模式，並試圖推動《白色恐怖受害事件責任調查與追究特別條例》，針對民進黨過去不曾主張過的人事清查來進行處理。不過，鑒於該條例內文也包括了「相關責任者主動陳明、揭露相關事件責任」得以免責的機制，是光譜上一個值得觀察的新立場⁶²。

三 結語

蔡英文就任總統隔月立法院旋即通過《促進轉型正義條例》草案初審，一個多月後黨產會開始追討國民黨黨產，蔡英文也首次向原住民作出了正式道歉，競選時的轉型正義承諾似乎正在兌現，且同時在光譜上的「嚴懲」與「和解」兩端雙管齊下。不過，十年前醞釀於民進黨學者與智庫的「雙重轉型」似乎並不在她的「眼前路」視野之中，僅就黨產議題處理，上述條例其實也引發了爭議。毫不意外，國民黨批評法律不該具有針對性；但原住民立委與學者也指責該法案僅就威權時代違反民主憲政秩序方面處理，無視島上過去百年來的原住民苦難。另一方面，不少期待轉型正義落實去殖民、讓台灣具有完整主體性的人士，已開始感到悲觀或轉向支持傾向「嚴懲」模式的時代力量。

民主轉型涉及「價值翻轉」，亦即對於威權體制的全面拒斥，轉向認同個人自由以及保障人權並限制政府公權力的法治，但是一個新興民主國家中不可能所有的人都已經「翻轉」，因此必然產生價值觀念的時差⁶³。不僅如此，「翻轉」的人之間對於如何處理過去、處理的速度也容或有輕重緩急上的認知差異，理念與實踐的距離亦有各種期待落差的可能，稍有不慎也會讓原本的同志感受到背叛。置於台灣的脈絡，落實轉型正義不僅應該思索如何兼顧司法正義、法治建立與政局穩定，還應該開啟一條通往和解的路，也就是在諸多價值之間尋求一個適當的妥協，並正視島上不同族群（大中國、台灣主體乃至於原住民）的史觀與實際經驗；與此同時，還得跟時間賽跑，因為正如國際刑事法院首席檢察官葛斯東（Richard Goldstone）所提醒，在受害者與加害者逐漸凋零、其他人也對於過往的恐怖記憶日益淡忘之下，「時間是敵人，不是朋友」⁶⁴。

不同價值間的妥協以及如何調整上述多重「時差」，是艱巨的理論與實踐工作。至今，新政府尚未提供一個可與十年前「雙重轉型」論述比擬的系統性說法。摸着石頭過河是一種方式，但過程之中容易亂了陣腳且難以回應各方

的批評，更遑論說服——畢竟，那需要一套完整的轉型正義工程論述。「德國能，為甚麼我們不能？」是個提問，不是答案。同理，「南非能，為甚麼我們不能？」也無法說明此時此代的台灣「為何」以及「如何」進行轉型正義。德國可援引源自西方自然法傳統的「普世人權」來審判納粹；南非的和解模式也有白人的基督教與黑人強調互相依賴的傳統「烏班圖」(ubuntu)精神為基礎。台灣呢？鉅細靡遺地陳述他國經驗是起點，但不能取代我們針對自己的歷史脈絡與政治現實的規範性思考。首次關於加害者的「害」如何界定的研討會，2016年10月才剛在台大舉辦過。一個完整的轉型正義論述，仍是未竟之業。

註釋

① Ruti G. Teitel, "Transitional Justice Genealogy", *Harvard Human Rights Journal*, vol. 16 (2003): 69-94.

② 筆者此處採取了江宜樺的翻譯與順序，參見江宜樺：〈台灣的轉型正義及其省思〉，《思想》，第5期(2007年6月)，頁69。

③ Andrew Rigby, *Justice and Reconciliation: After the Violence* (Boulder, CO: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2001).

④⑦④⑤ 江宜樺：〈台灣的轉型正義及其省思〉，頁65；78；81；80。

⑤ 〈民調：逾7成認為轉型正義未完成〉(2016年3月2日)，聯合新聞網，<http://udn.com/news/story/1/1535797>。

⑥ 參見〈關於「不當黨產條例」的故事——歷經16年、三次政黨輪替，我們是這樣一路走過來！〉(2016年7月25日)，關鍵評論網，www.thenewslens.com/article/45014。

⑦ 汪平雲：〈國民黨黨產、黨國體制與轉型正義——「有轉型而無正義」的台灣民主化〉，《當代》，第230期(2006年10月)，頁14-25。

⑧⑩⑪⑫⑬⑭⑮⑯⑰⑱⑲⑳㉑㉒ 汪平雲：〈國民黨黨產、黨國體制與轉型正義——「有轉型而無正義」的台灣民主化〉，載徐永明主編：《轉型，要不要正義？——新興民主國家與台灣的經驗對話》(台北：台灣智庫，2008)，頁147-65；149；155；161；157；148；155；149。

⑳㉑㉒ 陳君愷：〈從轉型正義看黨產問題〉，載《轉型，要不要正義？》，頁74-76；80-82；83-84。

㉓㉔㉕㉖㉗㉘㉙ 林佳龍：〈轉型，沒有正義——論國民黨黨產對台灣民主鞏固的挑戰〉，載《轉型，要不要正義？》，頁96-98；99；98-99；119；109；109；95-122。

㉚㉛㉜㉝ 楊長鎮：〈雙重轉型與待完成的正義實踐〉，《當代》，第230期(2006年10月)，頁36-43；41；43；40。

㉞ 陳隆志：〈聯合國的人民自決原則——台灣的個案〉，《新世紀智庫論壇》，第22期(2003年6月)，頁4-6。

㉟ 徐永明：〈追求台灣政治的轉型正義〉，《當代》，第230期(2006年10月)，頁26-35；王時思：〈轉型正義在台灣——政府的角色〉，載《轉型，要不要正義？》，頁145。

㊱㊲㊳㊴ 吳乃德：〈轉型正義和歷史記憶：台灣民主化的未竟之業〉，《思想》，第2期(2006年9月)，頁22；17；1-34；33、31。

㊵ 中國國民黨文化傳播委員會：《面對歷史，向全民交代——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黨產總說明》(台北：中國國民黨文化傳播委員會，2006)。

㊶ 陳宜中：〈吳乃德沒說清楚的問題〉，《中國時報》，2007年2月25日。

- ⑤⑤ 陳芳明：〈轉型正義與台灣歷史〉，《思想》，第5期（2007年6月），頁90、83、91；84。
- ⑤⑥ 徐永明：〈導論：追求台灣政治的轉型正義〉，載《轉型，要不要正義？》，頁6；林佳龍：〈轉型，沒有正義〉，頁96、119；汪平雲：〈國民黨黨產、黨國體制與轉型正義〉，頁148；吳乃德：〈轉型正義和歷史記憶〉，頁24。
- ⑤⑦ 陳君愷：〈從轉型正義看黨產問題〉，頁196；王時思：〈轉型正義在台灣〉，頁124。
- ⑤⑧ 〈自由之家年度報告：日本、台灣列亞洲最自由國家、中國全球倒數第三〉（2016年1月28日），關鍵評論網，www.thenewslens.com/article/35404。
- ⑤⑨ Robert A. Dahl, *Polyarchy: Participation and Opposition*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1).
- ⑤⑩ 田弘茂等主編：《鞏固第三波民主》（台北：業強出版社，1997）；Robert A. Dahl, *On Democracy*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8), 221.
- ⑤⑪ Juan J. Linz, "Transitions to Democracy", *Washington Quarterly* 13, no. 3 (1990): 143-64.
- ⑤⑫ Samuel P. Huntington, *The Third Wave: Democratization in the Late Twentieth Century* (Norman, OK: University of Oklahoma Press, 1991), 266-67.
- ⑤⑬ David Held, *Models of Democracy*, 3d ed. (Cambridge: Polity Press, 2006).
- ⑤⑭ Isaiah Berlin, *Four Essays on Libert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9), 166.
- ⑤⑮ 徐永明：〈追求台灣政治的轉型正義〉，頁26-35。
- ⑤⑯ 蔡英文：《當代政治思潮》（台北：三民書局，2009）。
- ⑤⑰ 吳叡人：〈自由的兩個概念：戰前台灣民族運動與戰後「自由中國」集團政治論述中關於「自由」之概念的初步比較〉，載殷海光基金會主編：《自由主義與新世紀台灣》（台北：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07），頁55-105。
- ⑤⑱ 李酉潭：〈民主化與台灣憲政改革〉（台灣大學法學院研討會文章，2006）。
- ⑤⑲ 李酉潭：《自由人權與民主和平：台灣民主化的核心價值》（台北：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11），頁139-82。
- ⑤⑳ 呂蒼一等：《無法送達的遺書：記那些在恐怖年代失落的人》（台北：衛城出版，2015）；台灣民間真相與和解促進會：《記憶與遺忘的鬥爭：台灣轉型正義階段報告書》（台北：衛城出版，2015）。
- ㉑ 楊毅：〈國民黨青年中常委：世代交替、徹底改造〉，中時電子報，2016年1月18日，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60118000293-260102。
- ㉒ 王家俊：〈藍青年團控林全、顧立雄失職 促監院彈劾〉，《蘋果日報》（台灣），2016年10月6日，www.appledaily.com.tw/realtimenews/article/politics/20161006/963054。
- ㉓ 黃長玲：〈那些我們該記得卻不記得的事〉，載《記憶與遺忘的鬥爭》，第三卷，頁161。
- ㉔ 花亦芬：《在歷史的傷口上重生——德國走過的轉型正義之路》（台北：先覺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16）。
- ㉕ 〈新生的轉型正義〉，時代力量網，www.newpowerparty.tw/pages/新生的轉型正義。
- ㉖ 葉浩：〈價值多元式轉型正義理論：一個政治哲學進路的嘗試〉，《台灣政治學刊》，第12卷第1期（2008年6月），頁11-48。
- ㉗ 台灣民間真相與和解促進會：〈實踐轉型正義，「時間是敵人，不是朋友」！針對民進黨再度拒將促轉條例排入院會新聞稿〉（2016年11月26日），公民行動影音紀錄資料庫，www.civilmedia.tw/archives/57551。

「覺悟」女性的自我書寫： 以1930年代的《女子月刊》為中心

• 黃江軍

摘要：中國近代女性期刊中保留了大量普通女性的傳記資料，其中有些是女性讀者的自述文章。透過這些文章，不僅可以了解不同階層的女性生活樣態，亦可見她們如何認知與表述「自我」。這些文章多為期刊主題徵文而作，因此它們實際形成一種編輯與讀者的互動，即編輯確定選題、讀者接受選題並撰文、編輯基於選擇後刊登。這些普通女性作者的作品與特約作家的作品共同構成了呼籲婦女運動的女性期刊的主體，而兩者恰反映出運動中主動喚醒與積極回應的現象。本文以1930年代《女子月刊》中題為「過去三年的我」的主題徵文為中心，梳理十二位女性作者的基本情況，以及她們在表述「自我」時的種種做法。其中部分作者聲稱自己「覺悟」，她們表述的「覺悟」可以看成是近代中國婦女運動的一個個縮影。藉由本文粗淺的討論，冀望能對近代中國普通女性的「自我」書寫與婦女運動話語的生產機制提供一些初步的看法。

關鍵詞：《女子月刊》 覺悟 婦女運動 女性自傳 編讀互動

在二十世紀前幾十年的中國，無論是國民革命還是思想革新，「覺悟」都是一個不斷被言說的主題。美國學者費約翰(John Fitzgerald)即謂：「在中國自己的歷史學當中，『覺醒』一詞的含義和意義似乎無需界定。婦女，青年，特定的社會階級，以及民族，據說都會獨自或者次第覺醒，並在覺醒當中發現一條擺脫封建迷信沼澤和帝國主義壓迫的道路。」^①

在晚清以來女權意識日益突顯的趨勢下，普通女性也自然成為被「覺悟」的對象。呂芳上、柯惠鈴等學術先進提供的啟示是，清末民初之女學、新文化

*承蒙復旦大學歷史學系張榮華教授、四川大學歷史文化學院周鼎老師以及《二十一世紀》匿名評審人、編輯對本文提出建設性意見，在此深致謝意。本文的一切責任由作者自負。

運動中的知識份子以及國民革命中的政黨宣傳，「連番密集」而多角度地「喚醒」着女性的覺悟^②。不過問題在於，正如當時的婦女運動者所極為關心的那樣，除了婦女參政與法律地位的獲得，他們追求的女性「覺悟」效果如何^③？哪些材料能夠讓他們了解這些效果進而為新的運動進程提供參考？

試圖認知普通女性的社會生活狀態，早已成為歷史學以及性別研究的一個努力方向^④。其中的核心問題在於傾聽普通女性自己的聲音，尤其是注重女性的「自覺意識」，即「尊重本土婦女的實際生活體驗與感受，以發掘或恢復其身份認同和自覺意識，並重建其主體性和自我肯定的歷史過程」^⑤。因此，與女性有關、特別是女性自己書寫的材料，如書信、日記、回憶錄、口述史、自傳、文學作品等，就特別值得關注^⑥。然而，這些材料零碎分散，在展現女性書寫與「自覺意識」上，更多的體現為個案，且多數並不為當時人（自然也包括參與婦女運動者）所見。與之相對的是，近代以來數量龐大的女性期刊為此提供了集中展示的空間^⑦。通過徵文與投稿，許多無名女性書寫的文字得以登載於期刊之上。對比知名女性的作品，這些材料提供了一扇了解普通女性的窗口（考慮到絕大部分女性不會有意記錄與專門出書，這也幾乎成為認識「無聲的」她們的唯一途徑）。作為婦女運動的主要思想載體，女性期刊無疑成為認知近代女性「覺悟」的關鍵鑰匙。

不過，女性期刊充斥着女權主義等主流意識形態的話語，要從中提煉出普通女性自己的聲音，並非易事。美國史學家高彥頤就曾對將女性史局限於婦女運動史的苦難敘述模式（即「只有能夠引導女性從封建過去的壓迫中解放出來，女性史才是值得寫的」）提出批評^⑧。這種歷史書寫隨着婦女運動的興起即已存在。在高彥頤另一部著作中，她再次從檢討近代以來形成的這一論述出發，從強有力的巨型國族歷史（gigantic history of the nation）的敘事話語中，發掘內容更為豐富的纏足史。高彥頤注意到，絕大部分史料（包括來自秋瑾這樣的精英女性）甚至部分普通女性自己的聲音，都只是在不斷重複着巨型歷史的術語。面對如此難以突破的史料限制，她的方法是「解譯」（translate）那些被男性敘事者和巨型歷史封裝起來的儘管是二手的聲音^⑨。類似的方法，也可從英國文化史家伯克（Peter Burke）所提醒的蘇聯文藝理論家巴赫金（Mikhail M. Bakhtin）的「雜語性」（heteroglossia）理論中得到呼應^⑩。巴赫金強調，「語言在自己歷史存在的每一具體時刻，都是雜樣言語同在的」，因為它是「各種社會意識相互矛盾又同時共存的體現」^⑪。循着此種方法，不僅從充斥着主流意識形態的女性期刊中提煉普通女性的信息成為可能（即從雜語中辨識出不同的聲音），更能藉着期刊編輯—讀者的互動而看到巨型敘事（grand narrative）與微型歷史的交互機制（即雜語之間的互動）。

基於此，本文以1936年《女子月刊》三周年紀念號刊出的主題徵文「過去三年的我」為基礎，透過對史料的細緻分析，試圖「解譯」普通女性的聲音，重建應徵作者的生活經歷與自我表述。選取這一材料作為研究對象主要有兩點考慮：第一，它是一種類型——近代女性期刊主題徵文——的代表。這些期刊中的主題徵文，涉及到編者、讀者與作者之間的互動，也體現了婦女運動者喚醒普通女性的一種機制。此一機制，至今尚無比較細緻的研究；第二，這次主題徵文是明確標榜無名女性自己書寫的傳記材料，對比由男性和他人

書寫的材料而言，更能體現普通女性自己的聲音和自我認知。因此，本文特別注意其中普通女性自我經歷的呈現與自我書寫的方式；進而透過她們自己的敘述，窺見近代中國女性解放的某種「覺悟」機制及其效果。

一 《女子月刊》的編者與讀者

二十世紀20至40年代，是中國女性刊物發行的重要時期^②。《婦女雜誌》(1915-1931)可謂其中最為著名者。在長達十七年的發行時間裏，《婦女雜誌》在刊物結構與思想上數次「脫胎換骨」^③。結合從事婦女運動的談社英在1930年代中期對中國婦女運動史的認識來看，《婦女雜誌》的屢次轉型與中國社會和婦女運動密切相關^④。可以認為，就婦女運動的強度與針對性而言，女性刊物比前述的學校教育、政黨宣傳等機制發揮着更為直接的作用。與之伴生的結果是，《婦女雜誌》因發行時間久、影響力大，已逐漸培養了一定數量的習慣閱讀女性期刊的讀者。這些背景，在研究《婦女雜誌》停刊後出版的《女子月刊》(以下簡稱《女月》)時不應忽視。

《女月》由姚名達、黃心勉夫婦在上海創辦，1933年3月創刊，1937年7月停刊，共出五卷五十三期。《女月》前後出版五年，主編屢有變更：黃心勉主編了前二十三期(1933年3月至1935年1月)，期間郝李芳、姚名達參編，陳爰(亦作媛)從第二卷第九期(1934年9月)開始參編。1935年5月4日黃心勉去世後，陳更主編至第三卷第十二期(1935年12月)。自第四卷第一期(1936年1月)開始，姚名達主編《女月》，封禾子、高雪輝等參編；期間欄目設置亦基於主編的風格差異而存在變化^⑤。

黃心勉於1903年6月12日生於江西興國縣，先後就讀縣立高小、江西省立第二女師。同鄉姚名達比黃小兩歲，兩人於1920年11月15日結婚。據姚名達稱，在他們結婚以前雖已互相耳聞，但卻並不認識；中學畢業的他們，「欲升學則家資不夠，欲自修則無人指導」^⑥，他們的經歷與當時大部分青年男女頗為相似。1925年姚名達考入清華研究院，黃心勉則進入省立第二女師學習。1929年，姚黃夫婦二人來到上海，從此與婦女運動結下淵源。

1932年1月28日，《婦女雜誌》主辦單位上海商務印書館遭日軍轟炸，被迫停刊。不幸的是，兩天後姚黃夫婦的寓所也被燒毀。姚名達此前在商務擔任編輯；黃心勉亦曾受《婦女雜誌》邀請，撰寫了〈中國婦女的過去和將來〉一文^⑦。這些因素在在激發了姚黃夫婦創辦另一份女性期刊的想法。考慮到沒有書店則雜誌不能行銷各地，於是在商務被襲不到兩個月的3月20日，他們就發起成立了女子書店。次年，《女月》在「三八」婦女節當天正式發行。

《女月》的發行很快受到讀者的歡迎，從該刊「讀者通訊」可以看到，當時的讀者特別注意該刊欲接替《婦女雜誌》成為新一份女性讀物的重要性^⑧。姚黃二人可謂恰好把握了這一契機。同時，黃心勉本人以及金仲華等一些《婦女雜誌》的編輯與作者也加入到《女月》的創作中來。這表明在讀者閱讀需求與編輯風格樣態上，《女月》與先前的《婦女雜誌》形成了一定的承續性。

另一種承續則更為清楚，即女性期刊的編排方式。按照黃心勉的構想與後來的實際操作，《女月》的基本內容無外「婦女問題」、「婦女生活」、「婦女常識」、「婦女文藝」四大類^{①9}。這是從《婦女雜誌》借鑒過來的，亦是當時女性期刊的一般結構^{②0}。這種結構關涉雜誌本身的生產與讀者閱讀的體驗，但是還沒有得到很好的研究。換言之，它涉及到婦女運動思想如何影響讀者，即前述「覺悟」實現的機制。

從作者群體來看，可將這四類作品分成兩組。前三類基於議論性（比如婦女運動之評論）、專業性（比如法律常識、職業嚮導）以及地域性（比如國內外婦女生活情況），普通作者甚難參與寫作，而往往由編輯約請專人寫作^{②1}。與之相比，第四類則集中了諸多普通女性的作品。這些作品大多並非自發投稿，而是通過主題徵文而來。女性讀者按雜誌主題的要求將自己的作品發表於此，而不需要太多的寫作技巧與思想深度。就篇幅論，這些材料幾乎與「婦女問題」相當；而就讀者實際閱讀而言，文藝類作品讀起來無疑會更為輕鬆。然而由於這類女性刊物無一例外地鼓吹婦女運動，因而既有的研究者尤其注意到這些期刊嘗試建構「理想的婦女生活」的一面^{②2}，或側重分析當時精英知識份子對婦女運動的觀察、評論以及各種「婦女問題」^{②3}。這些做法割裂了當時女性期刊的實際內容，且無視當時讀者的閱讀情況。

這四類作品在當時期刊中的一般編排次序是前三類在前，後一類在後。這一基本結構，不僅與作者群體存在差異有關，也影響到讀者的閱讀習慣。以《女月》為例，這裏雖然無法確知它每一位讀者的閱讀情況，但一定因人而異。一位「小朋友」讀者就在來信中談到：「在我接到時，我很快樂，我當時猜想美麗的月刊中，必包含了許多活潑的大作，同那天真美麗的玉照，和女子學界的新聞！」可是粗看之後，頗覺失望，「好像都是老伯伯的大作」，並建議多刊圖片、新式小說等^{②4}；而熱衷婦女運動的趙清閣則表示，「各作家的大著都算被我一不遺漏地拜讀淨了」^{②5}。

讀者閱讀情況存在差異，除與讀者的興趣性情以及與婦女運動的相關程度有關外，還由於《女月》各部分內容在知識水平上存在差異。在回答「小朋友」的疑問時，編者就明確表示：「一種雜誌要想盡合人人的脾胃，本來是不可能；一個讀者要想盡讀雜誌的全部、也一樣是不可能。」^{②6}從對讀者閱讀能力的要求來看，自然以議論性的「婦女問題」最高。這些特約文章在刻畫婦女生活境遇、鼓吹婦女解放方面尤其用力。針對這一部分的閱讀效應，當時人頗有自覺。趙清閣就表示，「中國的婦女或則會被妳們的刺激而覺悟！」^{②7}因為寫作活躍而很快成為《女月》特約作者之一的沙韻月表示，「這裏我所看見的是我們婦女底淚，血，整個的呼吸，以及努力解放的路和力」^{②8}。但是，盡量用通俗易懂的方式將思想主張傳遞出去，仍舊是《女月》與近代諸多報章雜誌的共同想法^{②9}。為此，一個基本的做法是在非議論性的欄目中，注入婦女運動的呼聲。

前面提到，無名作者要發表文章，往往是為主題徵文而作，而這些主題很難說是隨意選擇的結果。比如，同樣由普通讀者「覺悟」而成為《女月》主編的陳爰，在擬設立一個新欄目時說：「我們感覺到女性所受許多不能解決的

苦痛，而無伸訴之地；所以，在下期我們擬設一信箱，命名為『女性的吶喊』，把女性困難的問題一一詳細地解答。讀者們：吶喊吧！喊出你們心中的積疾吧！」^②從接下來各期的讀者文字中，這一聲音的導向性是顯而易見的。事實上，從編輯擬定主題，讀者依主題撰寫文章，再到編輯有選擇地刊發，這一過程構成了編讀互動：其關鍵就在於讀者接受編輯擬定的主題而下筆。因此，無論閱讀還是寫作，普通讀者都實際受到刊物內容與編輯的引導。雖然不見得每個讀者都能讀完刊物的全部內容，但發出積極回應者一定是那些能夠並實際與編輯形成互動的讀者。

二 《女子月刊》的普通作者

為了進一步認知這種編讀互動，了解婦女運動思想喚醒普通女性的機制和效果，下文以《女月》第四卷第三期（1936年3月8日）的主題徵文「過去三年的我」為中心予以揭示。

在此之前，《女月》有過多次徵文，其中1934年的「自我的表白」一題與此較為接近^③，但並無太多寫實記事，編讀之間的互動不夠明顯，這也是《女月》徵稿的通常情況。此次徵文主題為「過去三年的我」，將刊發在《女月》三周年紀念號上。正如徵稿啟事所指，此種意義對編者、讀者而言皆不一般：「第三期，將對過去的三年來一個回憶，對將來的三年作一個計劃。這不僅是限於對世界，對國家，對社會，對本刊，而是對每一個人自己的回憶或計劃都很歡迎的。」^④與其他主題不一樣，這次強調的是「對每一個人自己的回憶或計劃」。讀者如果接受這一主題並撰寫回憶文字，那麼類似勒熱納（Philippe Lejeune）所言的「自傳契約」即達成^⑤。

在《女月》第四卷第三期所刊登徵文的前面，有一段編者的話。因為姚名達此時已經正式主編《女月》，相信應為姚所寫^⑥：

在數十篇來稿中，我選錄了這幾篇：這裏沒有女名流，女作家，《女月》原用不着她們來撐門面！在這幾篇中，讀者可以看到有好些有志氣有智識的少女們在埋頭苦幹，為國家社會增進幸福；有好些想求得智識以謀獻身社會的少女們正被封建意識牢縛着不能動彈；有好些組織了家庭的少婦們卻為了家庭的瑣屑和兒童的有無而煩惱；有好些無家可歸的少婦則在度着狗彘不如的痛苦生涯！除了瞎了眼睛，黑了良心的人，誰曾度過一天身心安寧的生活？血和淚，染成了每一個人的歷史，掙扎和忍耐形成了每一個人的細胞。讀者們！你也有同感麼？《女月》是每一個讀者的播音機，你若有委屈，她會幫你傳播的。

當期一共刊登十二篇回顧性自述，分別為：朱淑珍〈我忠實的為她們努力〉、志雲〈若要不作寄生蟲〉、漱芝〈那時的生活有興味〉、丁尼〈我是受了舊禮教的束縛了〉、沈季英〈這真叫我苦悶了一年〉、惠芳〈是夢也沒有這樣荒

唐)、秀珠〈包着眼淚勞作了二年多)、陳桂秀〈有人在背地裏叫我活寡婦)、阿桂〈我只得咬着牙根在過着)、劉鳳英〈誰知道那就是妓院啊)、米茜〈我仍在漂泊着)、應佩文〈望着那不曾兌現的文憑〉,另刊六篇展望性文章^⑤。姚名達聲稱這些文章選自「數十篇來稿」,可以印證刊發的徵文是編輯選擇的結果。因此,僅憑這些稿子推測當時《女月》讀者乃至全國婦女的一般生活狀況未必恰當——它展現的只是個別且經過選擇的情況,但對了解選擇行為本身卻是很有幫助的。

一如《女月》往常所強調的「不靠着著名名流吹噓,不靠著名作家幫忙,我們都是無名小卒」^⑥,姚名達提到這些文章作者不是「女名流」、「女作家」,這一說法是比較可靠的。筆者整理這十二位作者的基本情況如下(表1):

表1 「過去三年的我」十二位作者基本情況統計

作者	婚姻狀況	教育程度	職業情況	寫作地	文章字數
朱淑珍	已婚	中學畢業	教育館教師	壽縣	1,908
志雲	未婚	中學畢業	小學教師	—	474
漱芝	未婚?	師範科中學畢業	初小教師	—	449
丁尼	未婚	初二輟學	無	—	362
沈季英	未婚	自稱未受相當教育	無	蘇州斑竹巷	234
惠芳	已婚	放棄學業	無	膠縣	1,172
秀珠	已婚	—	無	—	178
陳桂秀	離婚	—	—	—	763
阿桂	未婚?	—	紗廠工人	滬西	138
劉鳳英	未婚	中學輟學	無	上海	289
米茜	未婚?	中學程度	失業	申江	212
應佩文	未婚?	初中畢業	失業	越南	449

資料來源:根據《女子月刊》,第4卷第3期(1936年3月8日),頁34-42刊登的「過去三年的我」十二篇徵文整理。

說明:「?」指據徵文推測的狀況;「—」指情況未詳。

從上表可見,這十二位女性有四位確定有婚姻經歷。陳桂秀確知離婚,原因是她生了個女孩,「翁姑很不喜歡」,丈夫提出離婚。惠芳與秀珠已婚,是全職主婦:惠芳生了孩子,卻不幸早夭;秀珠則婚後久不懷孕,常遭諷罵,需做繁重的工作,寫作時則已經懷孕,「希望它是個男孩子」。朱淑珍有了孩子,較能兼顧事業家庭。至於未婚的志雲中學畢業後做了教師,表示「要有相當認識和互有愛情而能生活的男子,才跟他結合」,這裏的「能生活」乃指有「一定的職業」。

至於十二位女性的受教育情況,除了三位情況未詳外,大都具有中學水平。有四位中途輟學:丁尼家庭條件估計還不錯,初二時被父親強令退學,在家「過小姐生活」,並被父親安排出嫁;沈季英幾乎有類似遭遇;惠芳則放棄學業結婚;劉鳳英遭遇悲慘,她的輟學不是因為家庭或者婚姻原因,而是被土匪搶劫而做了妓女,寫作時才十七歲。

此外，這十二位女性的職業情況與她們的受教育情況和婚姻狀況密切相關。三位中學畢業而能任教師。五位無業者，其中兩位已婚，三位待婚。阿桂在上海某紗廠當工人，因為害怕失業而忍受着工頭的「欺侮」；應佩文初中畢業，卻因為身材矮小而無法獲得理想的工作；米茜當過小學教師、看護、店員，職業變化流動性甚大；沈季英養了兩年意國蜂卻告失敗^⑳，都難算職業穩定。

這十二篇文章並不長，共約6,600字，平均每篇約550字；只有朱淑珍與惠芳的文章超過1,000字。朱淑珍詳細敘述了她在學校的所見所聞，惠芳講述了自己婚姻中的屢屢不幸。沈季英、秀珠、阿桂、劉鳳英、米茜等五人的文章均僅有一段，但卻精煉地表達了她們個人三年來的經歷。

整體而言，僅就這十二位作者來說，她們大多接受過中學教育，閱讀《女月》及進行一般寫作並不困難。以往對於《婦女雜誌》的讀者分析認為以中學生為多^㉑。這裏的徵文作者沒有一位是在校學生，其中至少五位（志雲、漱芝、惠芳、劉鳳英、應佩文）確知在《女月》發行的過去三年裏，發生了從學校步入社會的轉變。因此，《女月》的讀者還應包括部分受過中學教育但已經脫離學校學習生活的女性。此外，這些徵文作者中沒有一位在校學生的情況提示着，困擾女性的「婦女問題」對離開學校、步入社會不久的年輕女性來說更為直接而普遍。

三 普通女性的自我書寫

十二篇自述文章顯示，這些作者過去三年的經歷似乎沒能讓她們自己滿意。她們主要的問題就是職業與婚姻不幸，這也是《女月》「婦女問題」討論最多的話題。前引姚名達的話就大致總結了這十二位女性的遭遇：「埋頭苦幹」的少女、「封建意識」的牢縛、「家庭煩惱」的少婦、「狗豕不如」的流浪。這些描述當然符合他所選擇的這幾篇文字作者的經歷，不過，隨後他就用了更為激烈的話：「血和淚，染成了每一個人的歷史，掙扎和忍耐形成了每一個人的細胞」，可謂給讀者閱讀正文渲染和奠定了濃烈的苦難情感基調。

除了她們個人的經歷外，這十二位女性的寫作方式也值得注意。三位作者明確在文中使用了「自覺」、「醒」、「覺悟」等這樣一些詞語，她們可以被視為已接受婦女運動思想洗禮的一類人。朱淑珍開篇就指出，「女性的不能自覺，更是女權不能夠發展的一大癥結！」她在文中用大部分篇幅描寫她「所接觸的都是被一切幸福擯棄了的孩子，同着埋沒在封建意識中的婦女」，更為重要的是「她們不知道現代的趨勢和她們自己的地位」。這正是一個自認已經「覺悟」的婦女所觀察與「同情」的尚未「覺悟」的婦女的生活。為了改變這一現狀，她明確意識到自己的教師身份，認為不能放棄「指導勸勉」的責任，儘管她的身心壓力很大。丁尼因為父親勸退輟學，在文中控訴父親「何時醒呢？」，並表示自己是「受了舊禮教的束縛」。沈季英兩次養意國蜂失敗，因為讀了《小婦人》(*Little Women*)這本小說，「終於給我了一個大覺悟」，進而知道「以前生活

的胡鬧，方始開始我再生的道路」。她們三人似乎都自認已經「覺悟」，看到了自己或其他女性的不幸與卑微的地位，而更能找到人生的方向。

而秀珠與陳桂秀的婚姻不幸，在於她們沒有誕下男孩，主要壓力都來自爺姑，兩人與未婚的丁尼都仍舊處在傳統家庭的極大壓力之下。但她們兩人卻沒有丁尼那樣的表述，秀珠只能無奈地希望自己懷的是男孩，陳桂秀則希望《女月》替她「指示一個辦法」。惠芳三年來的婚姻生活充滿波折，尤其遭遇孩子早夭，她認為過去三年的她「沉浸在這樣忽冷忽熱的命運裏，跋涉着，沉滯着」。應佩文求職不順，歸因於「時局紛亂」、「家鄉頹廢」、「友人卑視」。她們同樣看到自己生活的悲劇性，但不同於前述的「覺悟」，不認為這就是作為女性的不幸。

米茜則表示，自己「要像男性般勇敢地處理未來的生活」。在十二位作者中，她是唯一自覺到男女性別差異的人。值得注意的是，男性在她的敘述中具有比女性更堅強的積極性。她表示「我不能軟弱得像無告的女人般，讓情感來葬送了我！」這是一句自我勉勵的話，但「無告的女人」形象卻來自她的經驗世界，她要避免自己也變成這樣。志雲則回顧自己中學畢業後就苦惱於「就業」與「婚姻」兩個問題。從她的描述來看，她似乎有一種自覺的「新女性」意識，即謀求經濟獨立，擇偶亦相當謹慎。在更深層次的意識中，志雲的想法可說被應佩文的話一語道破——「用三年的心血換來的初中文憑，滿望着此後的生活是應如何地託在它的身上」——因為她們受過中學教育，所以在職業與婚姻上應該有更高的自我期待。

在十二位作者的表述中，來自傳統家庭的壓力頗大，表現為「重男輕女」、輕視女性文才等，但並不是所有作者都自覺這就是傳統家庭的弊病；她們也遭受着現代社會生活變革帶來的問題，比如求職，但也很少自覺將其歸因為性別歧視。換言之，她們所描繪的個人經歷，雖然大都不幸，但能夠「覺悟」並自覺運用女權主義思想來看待自身問題者並不多。

自言已經「覺悟」的幾位作者甚值得注意。以朱淑珍為例，她受過中學教育並在教育別人；她自己經歷過被喚醒的過程，並希望喚醒更多人的「覺悟」。姚名達以及《女月》的特約作家，恰恰也以這種身份自視。這種「覺悟」模式在其他（婦女）雜誌和文章中也有體現。例如《婦女旬刊彙編》中有文章稱：「說起中國婦女的生活，便可知中國家庭的黑暗和罪惡，更可知男女間的不平等了。」³⁹在《自由言論》中一篇題為〈婦女應有的認識〉一文開頭，作者也寫到：「事實告訴我們，現在中國的婦女，大多數可以說是陷在愁城苦海的當中，感到無限的痛苦。但是，很多人除了在痛苦時呻吟嘆息而外，是不知道痛苦的來源的，當然更不知道應當怎樣解除痛苦。」緊接着，作者就把「個人所知道的……講出來使大家認識」。她首先指出婦女壓迫的兩大根源：男子與「帝國主義」；接着表示「我們受到這樣深重痛苦的壓迫，我們還能忍受下去嗎？當然我們是再也不能忍耐了」。她的解決之道有兩點，即：總結婦女運動教訓、加緊宣傳與鬥爭，婦女要培養實在的生存能力⁴⁰。

在這些作者的眼中，中國女性生活在「黑暗」、「痛苦」中，更重要的是並未覺悟的女性並不清楚這一點，也不清楚苦痛根源在何處。這些覺悟者指

出，傳統家庭、男性以及帝國主義無不都是造成婦女地位低下的原因。而前引十二位女性的自述顯示，達到「婦女應有的認識」者其實不多，何況她們最多僅能代表中國眾多女性中受過中學教育的一小部分。不過，儘管喚醒的效果不佳，但可以看到，類似朱淑珍這樣愈來愈多的普通女性正是通過閱讀包括《女月》這樣的期刊，在已經覺悟者的引導下成為新的覺悟者（或至少是新的言說「覺悟」的女性）。而唯有她們覺悟，方能意識到自己原來所處的環境是如此這般的令人痛苦，進而訴諸筆端加以控訴。這就完整地達成了女性期刊編者與讀者的互動，實現了一個個女性的「覺悟」。

事實上，這十二位女性能夠閱讀《女月》並提筆寫下自我的經歷這種行為本身就是一種「覺悟」。儘管她們未必自明這一行為是否受到婦女運動者的引導，但都願意將自己過去的經歷寫出來並公開發表（不排除獲得稿酬的動機），將「自我」展現出來，並強調自己「不做寄生蟲」、「努力」，不也正是一種「覺悟」嗎？

四 餘論：「覺悟」女性的生成機制

既有的近代期刊研究注意到編輯與讀者的互動，但集中於「讀者來信」、「醫事顧問」等等明確體現編讀互動的欄目^①。如果關照前述巨型敘事與個人書寫的互動，那麼雜誌面向普通讀者的主題徵文也是一種編讀互動；它還體現在讀者的實際閱讀與書寫中。期刊所傳達的編輯的主觀願望以及特約作家的作品都影響着能夠閱讀這些內容的讀者，這些讀者又通過撰寫稿子，試圖將一個「自我」或「覺悟的自我」展示出來。就本文的論題而言，由編輯與讀者合力塑造的文本，至少在以下兩個方面值得進一步分析。

其一，這些「自我」是如何被呈現的：它如何體現編輯與讀者共同完成文本的生產？

就大結構而言，姚名達的編者的話作為開場白，用了排比句、反問句以及激烈的詞語來強化即將呈現的十二篇自述「血和淚」的一面。緊接着各篇自述出現，一個個婦女開始講述她們苦悶的過去三年。這一結構就像高彥頤關注的纏足以及裹腳布被揭開時的那種血淋淋^②。如此一來，當讀者閱讀正文時，姚名達的論述就成了先入之見而處處得到印證。

就小結構而言，這些自述無一例外述說着苦悶的過去。日本學者川合康三對中國傳統自傳文學所作的研究，突出了東西方自傳的不同，即中國之自傳缺少懺悔與自我批判，乃多為自我辯護或強調特出於眾人之處^③。不過，這一區分未必恰當。美國心理學家布朗（Jonathon D. Brown）關於「自我」的綜合性研究認為，人們總是試圖「以有利於他們表明他們擁有好的特質的方式回憶過去」^④。換言之，「自我美化」的功能不見得就是中國人自傳的特質。自傳、日記、回憶錄甚至自傳小說，都是呈現「自我」的文本。本文分析的十二位女性作者的文章，雖然稱不上嚴格意義的自傳，但都是自述的文字。不過，她們的書寫方式不是自我辯護，更不是自我美化，而恰恰相反，主要是自我悲劇化的。

台灣學者王明珂曾指出：「自傳中所提到的『過去』，是作者認知本身在社會中的自我形象 (self-image) 下，刻意選擇、組合的『過去』……自傳寫作經常是讀者取向，現實取向的。」⁴⁶總之，自述文字所呈現的無論是美化還是悲劇化的「過去」，「自我」都是有選擇的結果。這一選擇有時是無意識地遺忘，但也包括基於作者對「讀者取向」、「現實取向」的考慮。因此，決定自述文字呈現出來的「自我」，不完全是作者個人的隨意取捨。就刊物的徵文以及這十二篇自述文字而言，它們不僅有作者的「讀者取向」，同時也有刊物的「編輯取向」：即首先作為讀者的十二位女性，認同編輯擬定的主題而撰文；而編輯對讀者投稿加以取捨決定刊發。

對比十二篇「回憶」所展現的淒苦與迷茫，六篇「計劃」似乎目的明確且充滿力量。這些文章也是來自普通女性，甚至撰寫〈若要不作寄生蟲〉的志雲，還表示要學習看護為即將爆發的民族戰爭出力。她們雖然展現的是比較積極的一面，但與回顧的「痛苦」一樣，恰恰也是「編輯取向」的結果：這些文章需要展現中國婦女積極與進步的一面，而不僅僅是消極與頹唐。黃心勉就曾表示：「女子月刊刊登的文字，必須有益於女子。舉凡麻醉女性，污蔑女性，鄙視女性，壓迫女性的文字」，決不刊發。她並提到：「譬如有一篇自我的素描，把她的痛苦傾訴出來，我們照理是應該發表；但假如她描寫得過份墮落，過份頹廢了，我們只好割愛不登，因為恐怕影響人心，使讀者亦要頹廢。」⁴⁷

其二，這些自述都在講述甚麼：編讀互動對喚醒女性又有甚麼作用以及效果如何？

正如第三節的分析，這些女性的自述所呈現的「自我」以及她們的痛苦經歷是實實在在的。問題的關鍵在於如何解釋這些不幸的原由。婦女運動者對此頗為在行，這是婦女運動展開的重要策略⁴⁸。就近代中國而言，除了女子教育、政黨宣傳、婦女團體外，女性期刊作為宣揚或推動婦女運動的主要思想載體，對女性苦難的描述着墨甚多。這些刊物利用女權主義思想及其相關的一整套性別差異論述來說明中國女性本身的痛苦經歷，從而達到喚醒女性的目的。

不過，這種喚醒的目標只是部分達成了，不少《女月》或女性期刊的讀者因為對個人經歷的相對滿足、興趣愛好與知識水平不同等原因，而不見得必然能夠覺悟與認識到悲慘的「自我」，更不必然成為婦女運動者。這十二位作者為其苦難經歷尋找的解釋也能很好說明這種有限性：她們僅小部分認為自己的苦悶是與整個家庭、社會制度相聯繫的問題。換言之，通過她們的自述，可以看到她們的痛苦，但這些痛苦的聲音乃是基於一個個具體的實實在在的各異的經歷，並不自覺這就是針對婦女運動或者編輯所認為的「婦女問題」而發。如果跳出婦女運動的視角，她們中的大部分問題同樣可以在非婦女運動的意識形態框架中得到合理解釋：土匪搶劫少女、翁姑虐待媳婦、少女養在深閨、婦女為了家庭生活而奔波等等。也就是說，儘管同樣是苦難敘事，但是否歸因於女權主義的解釋卻因人而異。

這再次提示着前述高彥頤「解譯」方法的啟示，即必須仔細閱讀文字中呈現的紛繁複雜的信息。就這十二篇自述而言，如果單單看到苦難的敘事，就

會過度估計婦女運動者或者刊物編輯對於讀者喚醒的程度。而在展現作為婦女運動的實際影響這個層次的編讀互動上，這些自述可說為此一問題提供了難得的切入點，即共同經歷的過去三年將《女月》這樣一份女性期刊與其讀者的經歷與心路連接了起來。於是讀者過往的經歷、婦女運動喚醒女性的效果，就通過這些普通女性作者的書寫呈現在編輯、讀者以及後來的研究者面前。

「覺悟」一詞不是後來研究者的說法，這是新文化運動以來的女權主義以及其他形形色色主義的慣用語。當時大量文章都被冠以「某某之覺悟」的題名，因而「覺悟」並不具有唯一的內涵⁴⁸。但某些不斷出現的現象值得留意：首先就是《婦女雜誌》、《女月》等刊物連篇累牘講述「女子應有的覺悟」，其基本內容正是婦女運動者聲稱的男女平等、經濟獨立、政治參與；其基本策略通常是如果誰沒有接受或達成一種認識，那就是沒有「覺悟」。大量類似文章所產生的效果是，這些文章在向讀者傳遞具體「覺悟」的內容時，也教授了她們講述「覺悟」的詞語與形式：本文分析的十二位作者中，有三位用到「覺悟」一詞的女性在文中都能配套使用「女權」、「舊禮教」、「健全的人」這類反覆出現在那些鼓吹女子覺悟的文章中的字詞。

另一個值得留意的現象就是，婦女運動在喚醒女性的過程中，也存在類似反纏足運動的矛盾邏輯，即婦女運動者要把這些沒有「覺悟」的女性從「痛苦」中解救出來，需先讓她們知道自己的痛苦。在《婦女雜誌》多篇題為「覺悟」的文章中，有一篇很短的文字〈覺悟解〉⁴⁹：

不覺悟的久不知道自己的痛苦。半覺悟的人，只知道自己的痛苦，但是不知道怎樣去解除痛苦。完全覺悟的人，既知道自己的痛苦，又知道他人的痛苦，並且知道怎樣去解除痛苦。但是這種完全覺悟的人，能否將他的學問貢獻於社會和十二分努力地去為全人類謀幸福，就不能不拿他的思想來做標準了。

這篇小文沒有講述「覺悟」的具體內容，但卻言簡意賅地道出了不同覺悟者或者覺悟過程的狀態。它視痛苦先於覺悟而存在，這一假定的邏輯結果就是覺悟必然伴隨着認識痛苦，於是前述的苦難女性敘述就得以登場。〈覺悟解〉對於覺悟與痛苦的論述，可以得到本文分析的三位宣稱已「覺悟」作者的直接印證。她們的文字隱微透露出某種覺悟後的興奮甚至是優越感，但更多地則是意識到痛苦的存在。她們的苦悶恰恰來自她們的覺悟，相對而言，那些她們眼中尚未覺悟的孩子與女性，則是那麼的不知愁苦。

此外，包括宣稱要像男性一樣生活的米茜在內，幾位「覺悟者」在文中透露出另一種矛盾，那就是覺悟者都有意識地將自己與未覺悟者區分開來，強調她們在婚姻、職業、生活習慣等方方面面與未覺悟者的不同。對已經覺悟的人而言，尚未覺悟的人也充滿不確定：朱淑珍將自己與所見婦女、小孩區別開來，意識到自己教師身份的重要；丁尼將自己與父親區別開來，並視他為舊禮教的象徵；沈季英則與自己的過去了斷，「知道以前生活的胡鬧」；米茜則希望擺脫軟弱的女性形象，嚮往男子的堅強。這提示着，婦女運動者苦苦

追求的「覺悟」，落實在一個個普通人身上將因不同的生命遭遇而發生變化。從這個意義上講，近代以來基於階級、國族等認知而對廣大下層工農的喚醒、對於普通民眾國族意識的喚醒等等，無不如此^⑥。回頭來看材料龐雜的近代女性期刊，其中所塑造或呈現的普通女性的「覺悟」與「自我」，正如那些期刊登載的女性照片一樣，乃是更多的碎片與千姿百態。

註釋

① 費約翰(John Fitzgerald):〈序〉,載費約翰著,李霞等譯:《喚醒中國:國民革命中的政治、文化與階級》(北京:三聯書店,2004),頁2。「覺悟」一詞之定義在近代中國變動不居,本文在如下兩個意義上使用「覺悟」一詞:(1)作為動詞的「覺悟」,指將女權主義思想和訴求灌輸給普通女性的行為,本文多用「喚醒」一詞替代;(2)作為形容詞的「覺悟」,指實際接納或至少在話語上接納了女權主義思想的已經「覺悟」的女性。

② 陳三井主編:《近代中國婦女運動史》(台北:近代中國出版社,2004);柯惠鈴:《近代中國革命運動中的婦女(1900s-1920s)》(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2012)。

③ 談社英在1930年代中期就提到:「按此三十餘年中之婦運史,就表面言,亦可謂有聲有色,應有盡有,初不亞乎其他各種事業之事實,特細察其內容,是否多能名副其實,多有其具體之成績,而不負此運動之名稱,良為疑問也。」談社英編著:《中國婦女運動通史》(上海:上海書店,1990),頁2-3。

④ 參見呂芳上主編:《無聲之聲(I):近代中國的婦女與國家(1600-1950)》;游鑑明主編:《無聲之聲(II):近代中國的婦女與社會(1600-1950)》;羅久蓉、呂妙芬主編:《無聲之聲(III):近代中國的婦女與文化(1600-1950)》(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3)。

⑤ 葉漢明:《主體的追尋:中國婦女史研究析論》(香港:香港教育圖書公司,1999),頁8。

⑥ 基於上述史料所作專題研究的代表性成果,參見孟悅、戴錦華:《浮出歷史地表:中國現代女性文學研究》(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事業有限公司,1993);張雪姝:〈現代女作家自傳文學中的自我呈現〉,載吳錫德主編:《小說裏的「我」》(台北:麥田出版,2002),頁8-21;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期刊的兩次「傳記文類與女性書寫」專號,《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第15期(2007年12月)、第16期(2008年12月);Jing M. Wang, *When "I" was Born: Women's Autobiography in Modern China* (Madison: WI: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2008);游鑑明:《她們的聲音:從近代中國女性的歷史記憶談起》(台北: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9);洪珮菁:〈近代中國女性自傳研究〉(台北:台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2010);李丹柯:《女性,戰爭與回憶:三十五位重慶婦女的抗戰講述》(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3)等。

⑦ 如《婦女雜誌》前五卷「文苑」欄目(1915年1月至1919年12月)刊登的一百餘篇清末民初的女性墓誌銘、行狀、壽序等傳記材料;《婦女雜誌》在七年裏(1925年2月至1931年12月)發起的約一百六十六種貼近現實、涉及婦女生活諸方面的主題徵文;《婦女共鳴》「實生活」欄目(1936年6月至1937年7月)的女性自述文章,以及《女子月刊》刊登的女性「日記」欄目(1934年第2卷第8期、第9期、第3卷第1期)等。

⑧ 高彥頤(Dorothy Ko)著,李志生譯:《閨塾師:明末清初江南的才女文化》(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4),頁2。

⑨⑩ 高彥頤著,苗延威譯:《纏足:「金蓮崇拜」盛極而衰的演變》(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9),頁8-10;45-86。

⑩ Peter Burke, *What is Cultural Histor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2008), 54.

- ① 巴赫金(Mikhail M. Bakhtin)著，白春仁譯：〈長篇小說的話語〉，載錢中文主編：《巴赫金全集》，第三卷(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頁71。
- ② 初國卿：〈中國近現代女性期刊述略〉，載《女子月刊》，第一冊(北京：線裝書局，2006)，頁1-9。
- ③ 陳延媛：〈《婦女雜誌》(1915-1931)十七年簡史：《婦女雜誌》何以名為婦女〉，《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第12期(2004年12月)，頁1-36。
- ④ 談社英編著：《中國婦女運動通史》，頁2-3。
- ⑤ 方晨：〈20世紀30年代都市女性問題研究：以《女子月刊》為中心〉(上海：上海師範大學中國近現代史碩士論文，2013)，頁27-28。由於《女月》前後幾位編輯均在姚名達和黃心勉等人主導下開展工作，因而《女月》編輯風格的變化並非如《婦女雜誌》那樣明顯。關於《女月》的基本情況，參見鮑祝宣：〈《女子月刊》的情況〉，《新文學史料》，1980年第3期，頁245-46；徐柏容：〈黃心勉：三十年代女編輯出版家〉，《出版史料》，2005年第3期，頁98-103；〈姚名達與女子書店、《女子月刊》〉，《中國編輯》，2005年第4期，頁83-87；王學賢、楊日建：〈《女子月刊》研究〉，《中國報業》，2013年第20期，頁56-57。
- ⑥ 姚名達：〈黃心勉女士傳〉，《女子月刊》，第3卷第6期(1935年6月9日)，頁4431。
- ⑦ 達心：〈中國婦女的過去和將來〉，《婦女雜誌》，第17卷第4號(1931年4月1日)，頁2-10；第17卷第6號(1931年6月1日)，頁25-36。
- ⑧ 分見《女子月刊》，第1卷第5期(1933年7月15日)，頁162、172、179等。
- ⑨⑩ 黃心勉：〈我們的希望〉，《女子月刊》，第1卷第8期(1933年10月15日)，頁3-5；5-6。
- ⑪ 儘管屢有變動，《婦女雜誌》仍逐步形成了包括「婦女評論」、「婦女常識」、「婦女文藝」等常規欄目，這成為後起女性期刊紛紛效法的模式。甚至如「婦女談藝」、「醫事顧問」等欄目名稱都直接被《女月》等其他女性期刊所挪用。
- ⑫ 《女月》曾刊出特約編輯名單，雖不無「拉大旗做虎皮」的嫌疑，但這些編輯所負責的各類欄目顯非普通人所能勝任。參見〈女子月刊特約編輯〉，《女子月刊》，第1卷第1期(1933年3月8日)，頁145-46。
- ⑬⑭ 周敘琪：《一九〇一—一九二〇年代都會新婦女生活風貌：以〈婦女雜誌〉為分析實例》(台北：台灣大學出版委員會，1996)，頁5。
- ⑮ 前山加奈子：〈「女子月刊」をめぐる：1930年代中國におけるフェミニズム〉，《駿河台大學論叢》，第38期(2009年)，頁1-21；李曉紅：〈《女子月刊》：社團、黨派、性別之間的博弈〉，載周寧主編：《人文國際》，第二輯(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2010)，頁175-96；張淑賢：〈20世紀30年代中國女性的婚姻家庭問題：以《女子月刊》為中心〉(保定：河北大學中國近代史碩士論文，2011)；方晨：〈20世紀30年代都市女性問題研究〉，頁37-109。
- ⑯ 汪鎮民：〈對於我們的希望可能辦到〉，《女子月刊》，第1卷第2期(1933年4月15日)，頁137。
- ⑰ 趙清閣：〈一定會受鼓勵而振興起來〉，《女子月刊》，第1卷第5期(1933年7月15日)，頁166。
- ⑱ 編者：〈附答書〉，《女子月刊》，第1卷第2期(1933年4月15日)，頁138。
- ⑲ 趙清閣：〈婦女或則會被妳們的刺激而覺悟〉，《女子月刊》，第1卷第5期(1933年7月15日)，頁168。
- ⑳ 沙韻月：〈這裏我所看見的是我們婦女的淚和血〉，《女子月刊》，第1卷第5期(1933年7月15日)，頁159-60。
- ㉑ 黃心勉就曾提到：「我突然想起：我國現在似乎還需要一種低級婦女的定期刊物，專給一般女工農婦和娘姨看。可惜我們的經濟困難極了，否則馬上就要辦起來。」黃心勉：〈我們的希望〉，頁8。
- ㉒ 陳媛：〈此後的希望〉，《女子月刊》，第2卷第9期(1934年9月1日)，頁2784。
- ㉓ 此次徵文共刊發十篇文章，分別為吳素因：〈內心生活自述〉、雅芳：〈女學生內心生活的自述〉、余汝貞：〈我底離婚的自述〉、王寬珍：〈我是一個弱女子〉、新武：〈不幸的革命女同志〉、江蘋：〈女教員的悲哀〉、黃曦光：〈我的內心自述〉、

- 李素菲：〈女司書的生活自述〉、鄧六：〈含淚暴醜的來談談〉、陳國英：〈女性內心自述〉。前八篇參見《女子月刊》，第2卷第2期（1934年2月15日），頁1996-2014；後兩篇參見《女子月刊》，第2卷第3期（1934年3月15日），頁2141-46。
- ⑳ 姚名達：〈編輯小記〉，《女子月刊》，第4卷第1期（1936年1月1日），頁8。
- ㉑ 「自傳契約」指自傳的作者在寫作自傳中「首先就是定立調門，選擇說話的語氣和基調，確定讀者，以及希望與之保持的關係」。「自傳契約」在自傳中出現，表明自傳作者對自傳寫作行為具有自覺的意識。參見勒熱納（Philippe Lejeune）著，楊國政譯：《自傳契約》（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3），頁65。
- ㉒ 參見《女子月刊》，第4卷第3期（1936年3月8日），頁34。
- ㉓ 六篇展望文字為：露林：〈我應該認清這時代〉、李阿珍：〈我將更努力我的工作〉、吳鳳：〈再不想做節婦了〉、劉珍琳：〈要靠自己來養活自己〉、廖子民：〈我將與生活戰鬥〉、志雲：〈學習看護為民族戰爭時努力〉。上述十八篇文章參見《女子月刊》，第4卷第3期（1936年3月8日），頁34-45。以下引用不再註明頁碼。
- ㉔ 編者：〈年終致辭〉，《女子月刊》，第1卷第10期（1933年12月15日），頁164。
- ㉕ 女子書店曾出版曹雲鵬《女子與養蜂》一書（參見《女子月刊》各期所載女子書店出版的「女子文庫」廣告）。該書結合女子細心、耐心以及投資少等特點，向女子推薦通過養意大利蜂來謀取職業並獲得經濟獨立。《女子月刊》亦曾兩次摘刊該書，參見曹雲鵬：〈女子與養蜂〉，《女子月刊》，第1卷第1期（1933年3月8日），頁113-26；〈女子與養蜂引言〉，《女子月刊》，第2卷第9期（1934年9月1日），頁2918-20。沈季英養意國蜂，或許參考過該書。
- ㉖ 陸北林：〈中國婦女生活之我見〉，《婦女旬刊彙編》，第1集（1925年5月），頁3。
- ㉗ 冉隆英：〈婦女應有的認識〉，《自由言論》，第1卷第24期（1933年12月），頁11-12。
- ㉘ 參見費南山：〈讀者之聲：上海和香港最早報紙裏的讀者來信〉，載張仲禮主編：《中國近代城市企業·社會·空間》（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98），頁260-66；張哲嘉：〈《婦女雜誌》中的「醫事衛生顧問」〉，《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第12期（2004年12月），頁145-68。
- ㉙ 川合康三著，蔡毅譯：《中國的自傳文學》（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1999）。
- ㉚ 布朗（Jonathon D. Brown）著，陳浩鶯等譯：《自我》（北京：人民郵電出版社，2004），頁67。
- ㉛ 王明珂：〈誰的歷史：自傳、傳記與口述歷史的社會記憶本質〉，《思與言》，第34卷第3期（1996年9月），頁152-53。
- ㉜ 佟恩對女權主義思潮的研究表明，女權主義理論是形形色色的，但無論如何，各種女權主義思潮都試圖在「描述女性的受壓迫上、解釋此中的成因與結果上、乃至規範女性解放策略上」有所努力與建樹。參見佟恩（Rosemarie Tong）著，刁筱華譯：《女性主義思潮》（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996），頁1。
- ㉝ 1919年，周恩來為覺悟社撰寫的宣言中就提及，「凡是不合於現代進化的軍國主義、資產階級、黨閥、官僚、男女不平等界限、頑固思想、舊道德、舊倫常……」無不因人的「覺悟」而統統被視為應該剷除的對象。參見周恩來：〈覺悟的宣言〉（1919年12月29日），《覺悟》，第1期（1920年1月），頁1。
- ㉞ 張長弓：〈覺悟解〉，《婦女雜誌》，第15卷第11號（1929年11月），頁48。
- ㉟ 在沈松橋對相對更多的出自普通人手筆的文本《中國的一日》的研究中，編輯與讀者試圖認識並建構的「中國」認同其實亦相當脆弱，包括「不時迸發出若干異質性的因素」。參見沈松橋：〈中國的一日，一日的中國——1930年代的日常生活敘事與國族想像〉，《新史學》，第20卷第1期（2009年3月），頁1-59。

身份的恐懼

——安徽省阜陽地區土改中的自殺現象

• 滿 永

摘要：1950年代土地改革中出現的自殺現象，雖在全國範圍內極為普遍，卻少有專門討論。本文以安徽省阜陽地區有關土改自殺的檔案材料為基礎，通過梳理農民的「含冤」自殺和地主的「畏罪」自殺，討論自殺現象背後的個體複雜性，以及從自殺事件揭示土改對鄉村社會造成的心理衝擊。文章認為，中共的土改動員，並沒能使農民成為「有覺悟有組織的階級隊伍」，反在其內心留下了揮之不去的「身份恐懼」烙印，改變了他們對財富及勞動的看法。和以往的土改研究着重考察經濟、政治後果不同，本文對自殺現象的分析，意在從社會文化層面考察土改，以期促使學界更多關注土改的社會後果。

關鍵詞：安徽 土地改革 自殺 身份恐懼 政治身份

前段〔時間〕大張旗鼓宣傳總路線時，村村訴小農經濟之苦，再加二次土改謠言未徹底平下，該李〔新國〕即錯誤的覺得自己典當二畝地，又租出四畝，又係外鄉人，無親無故，所以光怕劃成小農經濟而被鬥爭。夜間夢惡夢，心神不安，神經失常，曾兩次到艾亭集上算命，算命的均說過不了甚麼時長，因此二號上午上吊自殺身死①。

1954年1月2日上午，時年五十九歲的安徽省阜陽地區臨泉縣農民李新國上吊自殺。由於事件發生於過渡時期總路線和統購統銷政策的宣傳期②，因此

* 本文初稿曾提交華東師範大學中國當代史研究中心主辦的「1949年以後的中國城鄉社會文化變遷」國際學術研討會（2013年12月14日），王海光教授在點評中給予了諸多建設性意見和啟發，李放春、徐進、常利兵、馬維強等學者也在討論中提出了進一步的修改建議。最後修改中，兩位匿名審稿人更提出了一些極富針對性的意見，在此一併致謝。文中紕漏責任則由作者自負。

頗受重視。5日，縣委就專門發出通報要求各級幹部吸取教訓^③。不過，和同時通報的婦女幹部馮廓體確因糧食統購而自殺不同^④，在縣委看來，李新國的自殺是謠言所致。根據通報，李土改前以討飯為生，土改時分地7.8畝，牛兩頭、豬一頭、柏木板一付，由此不難看出當時的李屬典型的依靠對象。但未想土改後李仍不願勞動，因此1953年被村裏評為「二流子」（指不務正業、游手好閒的人）。但「二流子」的稱謂並未令其在意，隨後他又將土改分得的牛、豬及板材賣掉，並買地二畝，連同之前的土地一起放租。正當李坐等收租之時，全縣範圍的總路線宣傳運動展開，結果謠言四起，最主要的一條就是「二次土改」^⑤。不在乎「二流子」稱謂的李新國，面對可能重來的土改，再也無法安神，甚至夜夜「惡夢」，終因恐懼過度而自殺。

此後的歷史表明，引起李新國自殺的「二次土改」確屬謠言。不過，本文並不打算就此展開討論。筆者關注這時期的自殺事件，主要困惑在於僅有幾畝出租地的李，為何如此害怕尚屬謠傳的「二次土改」？據通報所述，李的自殺是因為土改給農民留下了「訴苦就要鬥爭」的錯覺，以致「膽小怕事」的他走上了自殺之路。如此來看，李真正恐懼的不是土改，而是訴苦鬥爭的土改方式。李新國因恐懼而自殺身亡，揭示了土改對鄉村社會中人們的心理造成強烈的衝擊，這在以往的研究中很少被關注。

談及土改的影響，過去的研究多聚焦在經濟和政治層面，以致有「經濟的土改」和「政治的土改」之說^⑥，「社會的土改」則少有提及。李放春對北方土改「翻心」實踐的研究雖觸及了土改的社會心理層面，但重點仍在「思想發動與思想領導」的過程問題^⑦，而非考察土改的社會影響。吳毅和吳帆的新區土改研究雖關注了農民心態，但因着重土地認知，仍屬經濟後果的考察^⑧。除此之外，即或少數對土改後農民心理狀態的描述，也停留於側面分析，主要探討農民的生產態度之變化。其中的積極論者突出了土改後的農村生產發展^⑨，消極論者重在呈現土改後普遍出現的「怕富」心理^⑩。李新國因「怕鬥」而了結生命雖和這種更為普遍的「怕富」表現形式不同，卻反映了暴力土改給鄉村人留下的心理陰影。只是這種「怕」的心理，早在土改進行時就已存在，典型表現就是大量自殺事件的出現。本文對安徽省阜陽地區土改自殺現象的分析，亦是為了探討土改的社會後果。

一 土地改革中的自殺問題

二十世紀的中國經歷了兩個階段的土改。國共內戰中老區土改的暴力化，學界早有討論。如楊奎松在梳理中共土改政策的變動時就提到過「左傾」狂潮下的「亂打亂殺」，使許多人因恐懼而自殺或逃亡^⑪。建國初的「秩序」化土改^⑫，則出現了更為普遍的自殺問題。根據楊奎松的研究，1950年代土改中，華東局、西北局、西南局及中南局各地都出現了大量的自殺者，「甚至一般農民紛紛自殺」^⑬。莫宏偉也在蘇南、廣東土改的研究中發現了類似現象^⑭。不過，由於上述研究均非對自殺現象的專門討論，因此研究者多視其為土改

實踐偏差的結果，未對自殺行為出現的原因及不同群體的自殺現象作深入分析，也沒有就自殺現象所反映的土改社會影響展開討論。正基於此，筆者認為有必要結合具體案例對此問題作更細緻的研究。

本文主要圍繞安徽省阜陽地區的土改自殺案例進行討論。當地雖在1948年經歷過短暫的急性土改，但1951年還是開始了大規模的土改，至1952年結束^⑮。《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二卷(1949-1978)》在談到範圍更廣的新區土改時曾指出，相較於前，此次土改對沒收地主財產的規定要溫和很多，與新法配套實施的《農民協會組織通則》、《人民法庭組織通則》等，也規範了土改的實踐過程^⑯。不過，據劉練軍的研究，1950年代的土改看似有法可依、非暴力的「法治土改」，但在具體實踐中，「和平」與「法治」都漸行漸遠，最終徹底喪失話語權^⑰。楊奎松也認為，朝鮮戰爭的爆發強化了中共以革命手段解決農民土地問題的意識^⑱。亦因如此，有了法規、政策依循的新區土改，實踐中並未遵循法治的邏輯，至少在對地主、富農的鬥爭上，依然如故地走向了暴力化，自殺現象的出現正源於此。

在土改的暴力化鬥爭中，最易受衝擊的當屬作為鬥爭對象的地主。《臨泉縣志》在描述土改中的地主政策時強調了兩點：一是沒收地主多餘土地分給農民；二是將地主交給農民管制，進行勞動改造^⑲。《阜陽地區志》述及土改中的階級政策時也指出，懲辦對象主要是查有實據的「罪大惡極的反革命份子和惡霸份子」，其餘則一律實行寬大政策^⑳。若然如此，上述李新國因「怕鬥」而產生的恐懼就難以理解了。不過，《安徽省志·政黨志》的記載表明，土改時的亂打、亂抓、亂罰傾向雖為政策所不允，但初期還是出現了一些「左」的錯誤，主要表現在錯劃地主之上^㉑。在基層土改實踐中，「左」的錯誤不僅表現在階級錯劃上，更體現於面對面的暴力鬥爭中。如皖北區黨委1951年1月給華東局的報告就提出，只有面對面的鬥爭，才能「保證對地主階級打的又準、又穩、又狠，且打擊猛烈有力」^㉒。當時雖有人民法庭的存在，但新區土改的主要手段仍是面對面的鬥爭。僅據皖北區的統計，在未計入村組鬥爭會的情況下，全區鬥爭會上鬥爭人數就達51,682人，人民法庭鬥爭人數僅為28,540人^㉓。以下列出兩種鬥爭方式下的各類人員處理情況(表1)：

表1 安徽省皖北區土改中各類鬥爭對象處理情況統計表

處理	惡霸	不法地主	土匪	反革命份子	反動會門頭子	其他	小計
逮捕	14,616	14,052	8,100	3,540	1,142	2,153	43,603
徒刑	5,211	5,033	2,340	1,167	425	514	14,690
死刑	5,461	1,817	1,532	2,724	336	502	12,372
管制	8,671	39,077	1,628	4,858	1,225	2,048	57,507
說理	12,573	58,926	612	2,706	541	1,388	76,746
合計	46,532	118,905	14,212	14,995	3,669	6,605	204,918

資料來源：〈安徽省皖北區土改中鬥爭處理情況統計表〉，載中共安徽省委農村工作部編：《安徽省土地改革資料》(內部資料，1953)，頁26。

表1的處理人員中，有土改前逮捕並在土改中處理的，也有被管制或說理但未經逮捕手續的，因此逮捕數與處理合計數並不完全相符。雖然如此，多數處理行為在土改進行中發生則是毋庸置疑的。根據土改前皖北各階層土地佔有情況統計顯示，全區合計共有大小地主209,116戶^②，表1中的合計被處理者也達到204,918人，近乎相當。當然，其中的惡霸、土匪、反革命份子以及反動會門頭子未必都是地主成份，但僅不法地主被處理者就有118,905人，若按戶均一人計算，處理比例為56.86%。在全部被處理的204,918人中，死刑12,372人，佔比達6.04%。而據泰維斯(Frederick C. Teiwes)估計，新區土改中約有100到200萬地主被處以死刑^③。雖然死亡人數的準確數字難以估計，但以皖北的情況來看，表1中的死刑人數顯然不是土改鬥爭中死亡人數的完整數字。因為表中只有被判死刑者的統計，不包括面對面鬥爭中的直接致死者。據以往經驗，鬥爭會上的直接致死人數也不容忽視。如在筆者討論過的山東李村，就有五人在鬥爭會上被直接砸死^④，這種形式的死亡不會納入死刑統計；本文討論的自殺致死，也不會出現在上述統計中。

共和國建立初期的自殺問題，以往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婚姻法》實施中的女性自殺現象之上^⑤。實際上，相較於《婚姻法》執行中的自殺問題，土改時的自殺現象更為普遍，本文討論的阜陽地區即如此。在筆者搜集的阜陽地區土改史料中，有三十餘份涉及自殺問題的專門檔案，既有地委和地委農工部的文件，也有各縣關於土改自殺問題的專門報告。李新國所在的臨泉縣土改史料中，也有十餘份關於自殺的檔案，包括全縣自殺情勢的整體描述和各區的專題報告。阜陽地區有關自殺的史料中，既有自殺人數的統計，如1951年地委農委〈全面開展土改運動時地主與農民自殺情況〉的報告，統計了截至當時全區土改自殺人數為393人，涉及9縣81區^⑥；也有自殺原因的分析，如每份自殺檔案均擇要述及了個別典型案例的前因後果。依筆者統計，在三十餘份自殺檔案中，有一百餘個案例有或簡或繁的過程記載。與單純的數量統計相比，這些記載中既有自殺原因的討論，也有基層對自殺問題的反思，為深入分析該問題提供了可能。

這些土改自殺檔案的形成時間多為1951年，對照阜陽地區的土改進度，此時正是土改的集中開展期。考慮到各縣土改進程大致相近，自殺現象的集中出現完全可以理解。不過，在史料閱讀中最令筆者意外的是，在自殺人員中，除了地主、富農以及其他需管制人員因成為鬥爭對象而選擇自殺外，更有不少農民自殺案例^⑦。在阜陽地委看來，地主自殺雖「影響不好」，但遠不及農民自殺般「嚴重」^⑧。以阜陽縣為例，縣委1951年9月26日的統計表明，在縣內茨河、程集、王店、文集四區合計27名自殺人員中，從成份看地主僅13人，中、貧農卻多達14人。若以出身來分，除地主6人、學生9人、流氓4人外，純粹農民出身者也有8人^⑨。筆者根據阜陽地區自殺檔案，對其中有身份記載的自殺者作分類後也發現，地主自殺80餘例，農民自殺也有近40例。作為土改鬥爭對象，地主出於各種原因自殺尚可理解，亦如地委所言至多是「影響不好」；但身為土改團結或依靠對象的中、貧農自殺，就有點令人費解。地委及各縣在總結農民自殺教訓時，一般從兩個方面分析，即地主陷害和幹部違反政策，總歸是「含冤」而死；地主或管制人員的自殺，則多歸於「畏罪」。

這樣看似涇渭分明的總結是否反映了農民和地主自殺的真實原因？下文將結合具體個案略作討論。

二 「含冤」：農民的自殺

土改前，幹部政策執行偏差導致的農民自殺在安徽就已出現。如1950年5月，阜陽地委在全區幹部違反政策情況的檢查中發現，渦陽、太和、潁上、阜陽四縣在開展政治攻勢中引發自殺事件六起^⑳，9月2日的通報又透露，渦陽、阜陽、阜南三縣在生產救災、夏季徵糧中也發生逼人自殺事件^㉑。這些案例均被視為幹部違反政策所致。

1951年後，隨着阜陽地區土改的全面展開，農民自殺數量大幅增長，地委認定的自殺原因也更加複雜。1951年地委農委〈全面開展土改運動時地主與農民自殺情況〉的報告，是上述三十餘份檔案中對土改中的自殺問題論述最為完整的。在報告匯總的393個自殺人員中，農民有59人。自殺原因被分為四種：一是村幹不純、錯鬥對象；二是工作隊不深入，扎錯了根，脫離了群眾，致使農民發生了流血案件，提高了劃錯成份；三是侵犯了中農利益，對農民教育不夠；四是地主利用「狗腿子」（幫兇）威脅農民，造謠破壞、暗殺等^㉒。這份材料是各縣情況的匯總，基本反映了全區農民自殺的大致情形，不過具體到個別案例又有所不同。筆者據此並結合各縣匯報，將有詳細過程描述的農民自殺情況列明如下（表2）：

表2 阜陽地區土改中農民自殺情況統計表

縣份	姓名	成份(出身)	自殺時間	自殺原因	合計
蒙城	葛店臣	中農	1951年11月4日	地主威脅	1
亳縣	馬孔氏	貧農	1951年11月2日	壞份子攻擊陷害	1
臨泉	王永銀	長工	1951年1月3日	地主陷害	4
	朱金章	僱農	1951年3月15日	地主報復	
	潘顧氏	貧農	1951年3月20日	地主報復	
	馬東榮	貧農	時間不詳	匪霸陷害	
渦陽	汪建彩	小組長、軍屬	1951年8月27日	副鄉長陷害	6
	黃魏氏	醫生家屬	1951年8月30日	幹部逼迫捐獻	
	胡新海	貧農	1951年10月30日	扎根不純	
	張文祥	中農	時間不詳	農會主任打擊	
	潘敬華	中農	時間不詳	幹部欺壓	
	葛洪有	貧農	時間不詳	工作隊違反政策	
潁上	吳家甫	團友	1951年11月1日	派別鬥爭	4
	劉金樹	富農	1953年3月6日	錯劃成份	
	劉普生	富農	1953年3月27日	錯劃成份	
	周謀生	中農	時間不詳	工作隊不深入	

阜南	宋玉珍	中農	時間不詳	土改時未分到財產	1
鳳台	吳三麻	貧農	時間不詳	工作隊扎錯了根	1
阜陽	王雲山	中農	1951年7月15日	幹部違反政策	11
	邢先璐	中農	1951年7月16日	工作隊不深入	
	王啟年	貧農	1951年8月3日	工作隊不深入	
	張永林	中農	1951年8月5日	村幹報復、追槍	
	安青雲	富裕中農	1951年8月10日	村長報復	
	王景武	中農	1951年8月11日	工作隊不純	
	張福勛	中農	1951年8月20日	村組織不純	
	王連秀	貧農	1951年8月26日	幹部逼死	
	張永才	佃中農	1951年9月2日	幹部報復錯劃成份	
	岳炳晨	貧農	1951年9月16日	惡霸陷害	
周玉良	貧農	1951年10月30日	地主威脅		

資料來源：阜陽地委農委：〈關於自殺問題的報告〉（1951年），阜陽市檔案館，3-14-2，頁23、112、113；臨泉縣委：〈土改中領導麻痹大意同城區貧僱苦主連續慘遭殺害〉（1951年6月30日），臨泉縣檔案館，124-1-7，頁33；阜陽地委農委：〈對渦陽縣區鄉村幹部違法亂紀逼死人命的檢查專題報告〉（1951年），阜陽市檔案館，3-1-25，頁31-33；渦陽縣委：〈渦陽縣在土改運動中自縊對象專題材料報告〉（1951年11月18日），阜陽市檔案館，3-2-19，頁93；阜陽地委農委：〈阜南潁上兩縣蓄洪土改當中死人事件報告〉（1953年6月25日），阜陽市檔案館，3-14-4，頁91；阜陽地委農委：〈全面開展土改運動時地主與農民自殺情況〉（1951年），阜陽市檔案館，3-14-2，頁140；阜陽縣委：〈違反政策自殺人員登記表〉（1951年9月26日），阜陽市檔案館，3-2-19，頁72；阜陽縣委：〈關於正午區吊死農民的專題報告〉（1951年11月8日），阜陽市檔案館，3-2-19，頁127。

說明：潁上縣的十四個蓄洪鄉的土改遲至1953年4月完結。參見郭文啟：〈建國初期阜陽地區的土地改革運動〉，載阜陽市委黨史研究室編：《征途——阜陽社會主義時期黨史專題彙編》，第一冊（內部資料，2007），頁23。

表2所列29起農民自殺案例中，多數都與幹部的政策執行偏差有關，以地主和壞份子陷害或報復為誘因的只有8起。實際上，即便是地主、壞份子的陷害，也要仰仗幹部手中的權力。比如臨泉縣的王永銀和馬東榮，皆因鬥爭地主而被污蔑家中藏槍，遭村幹部或工作隊逼迫無奈自殺。此二人的自殺，地主誣陷雖是誘因，但村幹部或工作隊的逼迫才是主因。在多數的農民自殺案例中，地主的作用並不突出，主要還是幹部的政策執行偏差所致。

在幹部違反政策引發的農民致死案例中，典型者莫如渦陽縣黃魏氏的自縊身亡。黃魏氏係該縣龍山區樊橋鄉八里廟村黃從順的妻子，黃從順本人係醫生農民出身，解放前雖燒過香，但解放後就不再燒且成為醫協會員。黃家有三口人，解放前有27畝地，土改時分出14畝，留下13畝自耕。1951年8月24日黃所在村號召捐獻，黃魏氏自報三千元，但被村婦女主任楊芳英以「捐的少」否決。黃魏氏遂言：「俺在樊橋龍山都捐過了，不然我也捐一萬八千元」，並不斷說不公。未料28日婦女主任讓財委將黃魏氏三千元退回，並直言：「你捐不捐都行，公家不在乎你這三千塊錢。」30日恰逢黃到區開會，據路經八里廟村的耿玉亭所言，黃曾在區裏反映該村捐獻勒索，不夠五千元不入賬等問題。本就對黃魏氏不願多捐有怨言的村幹部，聽此消息頓覺惱火，當晚即開

會批評黃魏氏，並說，「別說你捐三千塊錢，五萬也不行」。會後七名村幹部找鄉長尋求支持，恰巧鄉長在縣開會未在家，結果碰到了區青年團組織委員蔣尚友。村幹部遂向蔣反映，說黃造謠破壞捐獻。蔣隨即表態讓村幹部回去收集黃的材料，甚至說出「不好我明天幸了他的妻子」的話。村幹部回去即搜集材料，黃魏氏聞言哭了半夜上吊而死^⑤。

雖然嚴格來講，黃魏氏的自殺並非因土改而起，但在三十餘份農民自殺檔案中，有關此案的記載就有兩份，一是阜陽地委農委的報告，一是渦陽縣委的補充調查，足見其備受關注。本文關注此案，是因為兩份材料透露的區縣兩級對待自殺問題的態度差異，有助於理解農民自殺何以大量發生。

先看地委農委的報告。該報告以「鄉村幹部違法亂紀逼死人命」為題，將黃魏氏之死完全歸咎於村幹部的逼捐行為。報告所列五條致死原因中，有四條都是針對鄉村幹部的：如「鄉村幹部存在着嚴重的無政府無紀律現象，目無法紀、任意亂來」、「基層幹部及組織不純，任意在下邊亂管制，亂令人坦白貪污腐化，搞女人，走壞人路線，包庇反革命份子，欺壓群眾等不良作風」、「強迫命令的工作作風來完成任務」、「鄉村幹部作風不民主，而（群眾）受的冤屈無處申訴，只有死路一條」等^⑥。對來自地區的批評，渦陽縣委並不完全認同。縣委的補充調查雖未完全推翻地委農委的結論，但對一些細節的強化還是凸顯了縣委的不同態度。

渦陽縣委的補充調查首先強調了黃從順也非良民，諸如「胡混不幹活」、「遊蕩成性」等用語即在強調他的品格特徵，總之「此人裝僧變道鬼吹邪，拿配賣雜藥遊蕩江湖，以欺騙的手段榨取錢財，如此混有13年之久」等。對自殺者黃魏氏，縣裏亦強調，「此女18歲就得了神經病（群眾通稱得了皮媚乎子神），有時一生氣大哭，大抖大說大講，示威顯她的神氣，曾與群眾大須〔人名〕生氣，就拿繩要上吊，後大須前去給她賠情，一些人又勸她一番才沒有死」。在強調了個人因素後，補充調查又指村幹部的做法也有壞人（即曾經的國民黨調查室組長王玉民）挑撥。王玉民因治病與黃有歷史舊怨，於是在捐獻時鼓動和其有乾親關係的副村長張之玉向黃家索款一萬元。在縣裏看來，雖然副村長張之玉素有強迫命令、脫離群眾等作風問題，但在向黃家逼捐中，「國民黨份子」王玉民的煽風點火更起到了主要作用^⑦。顯而易見，和地委農委調查主要強調基層幹部的政策執行偏差不同，縣委補充調查的重點是自殺的非幹部因素。無論是對黃氏夫婦性情行為等的強調，還是對王玉民作用的突出，都有為基層卸責之意。

渦陽縣委的態度表明，縣裏並不認為黃魏氏自殺是基層幹部執行政策有問題的結果，因此無需過多檢討。如1952年1月的渦陽縣委土改自殺問題報告，雖指出全縣已有79人自殺，並包括中、貧農30人，卻並無檢討之意^⑧。從人數上看，79人的自殺數量居全區之冠^⑨。儘管如此，報告在討論自殺原因時，仍只提到地主的畏罪和農民對政策的誤解，至於何以造成誤解則未有分析。

普通農民的自殺，雖有挑撥陷害的因素，但若沒有基層幹部的助力，也很難發生。以阜陽縣為例，表2所列該縣11起農民自殺案例中，岳炳晨和周玉良的自殺被明確定性為「惡霸陷害」和「地主威脅」。不過，筆者梳理二人的自殺經過後發現，雖然「惡霸」和「地主」的因素都有，但真正有決定性影響的

還是幹部行為。岳炳晨本是該縣王岔鄉的反霸積極份子，因分配反霸果實未公開，被有甲長身份的岳金寶舉報貪污，先是被鄉指導員康中興勒令在大會坦白並撤去農民代表之職，後又被農會幹部岳向武和民兵隊長岳光靜告發，被土改工作隊認定有宗派嫌疑，以致不堪壓力自殺^④。雖然縣委報告強調岳向武和岳光靜都是岳金寶的「近門」（血統關係相近的宗族成員），暗指岳炳晨的自殺是舊甲長挑撥所致，但真正給岳造成壓力的顯然是指導員和工作隊對其問題的定性。

正午區的周玉良也是如此。根據阜陽縣委的報告，周玉良是多年受土霸周玉堂欺壓的苦主，土改時率先訴苦並引發全村訴苦，但因工作隊不了解該村情況未有當場處理。後來鄉裏逮捕惡霸劉靜晨，工作隊卻讓鬥爭對象周玉堂參加訴苦。恰巧土改前周玉良與劉靜晨合夥使用牲口，周玉堂回村後即說周玉良肯定和劉有相同命運。周玉良聽後，感到有苦無處訴，「於10月30號夜就吊死了」。在縣委的總結中，周玉良的自殺有三點教訓：「1、區委對訴苦訪貧扎正根子，樹立貧僱農為優勢認識不足……；2、由於該區委對全面情況不夠了解，認為是個小莊，感覺沒啥問題，因此未能很好具體研究，粗枝大葉，苦主審查不夠，個別幹部單純苦主路線；3、對工作隊同志不深入不負責領導上也未能及時抓緊教育，造成嚴重的吊死農民現象，使工作中出問題，犯錯誤。」^⑤周玉良的自殺被縣裏認定為「不能暢快」訴苦，「沒有出路」所致，但這樣的解釋明顯非常牽強，因為如周這樣的被欺壓者在受苦時都能忍受，僅僅是「苦不能訴」顯然不會給其造成「沒有出路」的感受，更不至令他選擇自殺。

縣委的報告將周玉良的自殺歸類於受威脅所致，但從報告所述的過程來看，周玉堂充其量只是對周玉良的可能命運作了預判。如果周玉良沒有類似的擔憂或者預期，大可不必理會。因此僅僅是周玉堂的一句話，不會導致他的自殺。實際上，真正令周玉良感覺到「出路」有問題的，並非「苦不能訴」，而是他和劉靜晨的搭夥關係。因為相較於「苦不能訴」的委屈，這份關係帶給他的是一種潛在的身份危機，這應是他自殺的真正原因。事實上，在多數農民受誣自殺的案例中，自殺者的恐懼也都在於此。前述岳炳晨是在被撤去代表之職並面臨宗派嫌疑的政治指控後自殺；茨河區的中農張福勛則因工作隊要劃其為地主，並揚言將其全家開除出農會後自殺；同樣是茨河區的安青雲也是因擔心被劃成地主而自殺^⑥。上述各人自殺的表面原因雖然紛繁複雜，但背後所見的原因都是出於身份恐懼。

在地縣兩級的報告中，農民的自殺要麼是壞人誣陷，要麼是幹部逼迫，都是典型的「含冤而死」，屬於「不應死的死了」^⑦。但是「含冤」的解釋顯然不能回答農民何以自殺的困惑，因為面對冤情的首先反應通常是伸冤，而非一死了之。而自殺行為的出現則表明，農民「含冤」死的背後有一種「冤不能伸」的苦楚和絕望，之所以如此是因為他們的冤情多因政治身份而起。就此而論，導致農民自殺的原因並非表面上的「含冤」，而是對「冤情」中政治身份的恐懼。正因有此恐懼，潁上縣的劉普生才會拒不承認自己的地主成份，甚至以死辯白^⑧。

土改中的階級劃分，在賦予鄉村人政治身份的同時，也建構了全新的社會分類體系。在新的社會分類中，身份不只是外在的符號，更內化於個體生

活的方方面面。即如高華所言，「執政者在政治和社會生活的廣泛領域，根據變化的形勢，對社會成員持續不斷地進行政治身份類別的劃分排列，有差別地給予社會成員不同的政治和經濟待遇」^{④⑤}。這也意味着，土改帶給每個人的政治身份，並不會隨着土改的結束而消解；相反，土改的結束恰是身份強化的開始。如對地主的管制就發生於土改結束後；甚至在後來的農業合作化高潮中，有着地主和富農身份的人仍屬社會的另類，被拒絕入社^{④⑥}。正是這些附加於身份上的政治經濟待遇，讓農民對自己的身份歸屬非常在意。一旦歸入另冊，政治身份就成了「生命中不能承受之重」，自殺則成了不得已的選擇。

三 「畏罪」：地主的自殺

相較於一般農民的自殺，地主的自殺雖同樣記錄在案，但基層幹部的態度卻截然不同。如阜陽地委農委在通報渦陽縣幹部違法亂紀的報告中就提到，不少幹部對地主的自殺看似毫不在乎，認為「壞人死了沒有關係」^{④⑦}。實際上，有此認識的不只是基層幹部，1955年〈中共中央關於徹底肅清暗藏的反革命份子的指示〉也對兩類人的自殺表示了不同意見。談及反革命份子的自殺時，〈指示〉認為「反革命份子畏罪自殺，這對我們除了喪失一部分材料以外，並無其他損失，我們決不要被這種情況所嚇倒。對於反革命份子的畏罪自殺和假自殺，要在本單位宣布並指出其罪狀，對假自殺的要追究原因和動機。但是為了保存有用材料的目的，也要盡可能地防止反革命份子的自殺」；至於「好人的自殺」，則應「引起嚴重的注意」^{④⑧}。按照上述邏輯，沒甚麼利用價值的地主自殺，自然是「毫無損失」的了。地縣兩級對農民自殺表現出的「不應死的死了」的惋惜，也暗含了地主屬於「應死之人」的意思。

雖然地主屬於「應死之人」，但對於土改中的地主自殺，當局也非毫不在乎，否則就不會有這個「應死群體」自殺的任何記載，本文的討論也自然無從談起。不過，從多數報告對地主自殺原因的歸類可見，各級幹部對地主的自殺也沒有太過緊張，因為在他們看來，這些人多屬「畏罪」而死。「畏罪」一說不僅沒有蘊含任何的反思與惋惜，反而有對他們以死逃避革命的譴責之意；認為正是這種畏罪情緒的蔓延，使土改中的地主自殺現象近乎常態。在1951年阜陽地委農委〈全面開展土改運動時地主與農民自殺情況〉匯總的全區393個自殺人員中，就有334個地主和不純份子自殺^{④⑨}。在前述各縣上報的自殺情況統計中，地主也是主體。

在分析地主自殺的原因時，各種報告雖然都談到了政策誤解及政策執行偏差問題，但多數還是將其歸於「畏罪」。如阜陽地委農委就認為，地主自殺的原因大部分都是畏罪，怕遭農民鬥爭；其次是因對政策不了解而害怕的；第三是村幹不純，執行政策有問題導致的；第四是「殺、關、管」政策未及時執行，以致部分人「心內恐慌害怕自殺」^{④⑩}。農委對地主自殺原因的分析亦為地委認可。1951年10月14日的地委報告就羅列了地主自殺的四種類型：一是畏罪自殺，如渦陽縣地主賈化東，因在訴苦追苦中擔心罪惡暴露，自知難活而上吊，類似情況有11人；二是無法忍受追索多餘糧食而自殺，如亳縣地主

李傳經，因被多算出一萬斤餘糧，自感拿不出而自殺，類似此情況的死者另有4人；三是反革命家屬畏罪而死，如鳳台縣的張岳氏，兒子是被鎮壓的反革命份子，土改工作隊進村後，因怕群眾鬥爭而上吊，另有2人也是如此；四是因對政策有誤解而自殺，如太和縣地主李張氏，因被幹部訓話「地主要連根拔起」，自感走投無路而自殺，類似情況也有3人^⑤。雖然兩份報告的表述不同，但在「畏罪」是地主自殺首要原因的認定上則頗為一致。

「畏罪」一說的實質，是強調地主的自殺多由自身原因所致，不是政策執行偏差的結果。但當我們仔細研究「畏罪」自殺的個案時，則會發現「畏罪」的多種多樣。多數的「畏罪」者並不是真正擔憂自己的罪過，而是害怕因罪可能遭致的鬥爭。如蒙城縣的李振東，就是在參加了公審大會，看到不少人或判或管、群眾鬥爭情緒高漲後，感到自己可能會遇到更嚴厲的鬥爭而自殺。同屬該縣的馬體明、王家修的娘也是受鬥爭會的影響而自殺，魏金華則是經歷過一次鬥爭後自殺^⑥。和蒙城縣一樣，各縣上報的「畏罪」自殺案例中，多數都是要麼「畏鬥爭」，要麼「畏管制」，雖然無論鬥爭還是管制都是因罪而起，但若地主能夠接受訴罪的鬥爭或管制式的懲罰，當不會出現「畏罪」自殺。

對多數地主來說，鬥爭會的可怕之處並非最後判決（當然少數的死刑判決同樣能讓人產生恐懼），對他們而言，真正害怕的是鬥爭中夾雜的群眾暴力，這種恐懼在阜陽縣劉騰輝的自殺中就起到了主要作用。學生出身被劃為地主的劉騰輝，曾教書三年，還當過偽合作社站長一年，被指控任站長期間剝削壓榨群眾，更藏槍兩支未繳。在劃定階級成份時，工作隊曾向其要槍，但劉未承認。1951年9月7日，村幹部和民兵再赴劉家索要槍支，劉仍未承認，惹惱了工作隊，遂在大會公開宣布，讓全村人「有仇報仇有冤伸冤」，「誰受過劉騰輝的苦可大膽的訴」，「劉見此情況害怕上吊而死」^⑦。在縣裏看來，劉騰輝的自殺是為逃避即將到來的鬥爭，屬典型的「畏罪」。但細思之後不難發現，工作隊決定鬥劉，主要因素槍未果，並非源於劉的過往罪過；大會上的公開宣布，更像是對劉的最後攤牌，只是未料劉會以自殺來回應。問題的關鍵是劉到底是否藏槍？實際上，無論農民的自殺還是地主的自殺，一個重要誘因都是槍支問題，不過在一般的農民因槍自殺中，報告的結論都是幹部的強行逼迫之錯^⑧。但在地主的因槍自殺中，因為預先設定了藏槍的事實，即便因此自殺也會被冠以「畏罪」之名，至於槍支的有無便無關重要了。當然，對劉騰輝來說，無法交槍就很難過關，亦難免被鬥爭，這是他不願面對的。

劉騰輝對鬥爭的畏懼，還只是一種心理預期，因為他尚未經歷真正的鬥爭。同縣的楊佔亭和周王氏，則算是直接因鬥而死。在楊的訴苦會上，鬥爭者不僅高喊口號，還腳踢其下跪，散會時更稱次日繼續鬥爭，楊因為恐懼而於當晚自殺^⑨。周王氏因在劃階級時拒不承認地主成份，被罰跪雨中泥地，群眾讓她低頭認錯而她又不肯時，再遭體罰，遂在回家後上吊而死^⑩。在各縣報告中，類似這樣的自殺都屬典型的「畏罪」。但這樣的解釋顯然不合邏輯，因為自殺者若真是「畏罪」，那應該在鬥爭之前、而非等到鬥爭來臨時才自殺，所以導致他們自殺的都並非是「罪」而是「鬥」。

對那些捱過鬥爭會的地主來說，緊隨而來的管制也會讓他們不好過。在各縣報告中，因擔心管制而使生活無着的自殺者同樣不少。潁上縣的孫良信

就因看管過緊，加之工作隊一味強調法辦，「看無去路」而自殺^{⑤7}。同縣的任馬氏也是被安排管制後選擇自殺，「本村群眾反映說，她死的原因主要是：怕管制起受罪」^{⑤8}。自殺者對管制生活的擔憂並非毫無根據。阜陽縣的吳西俠母子就因管制過嚴（趕出村外、專員看守、限制自由），一同跳河自盡^{⑤9}。在所有的管制致死案中，臨泉縣的劉天才最為典型。劉在土改初期的鬥爭會上曾拒絕管制，結果是遭到二次鬥爭和更嚴格的管制，被安排到鄰村幫助無勞力困難戶做活生產。工作隊的要求是，劉每天先到王營村給各家挑水百餘擔，再到孫莊幫無勞力困難戶做活，整個過程由兒童團看守監視。至第五天晚上，劉自感疲勞過度無力支持，加之看不到管制盡頭，最終選擇了自縊而死。劉的案例之所以典型，是因為他起初並無以死逃避懲罰之意，否則就沒有必要堅持五天，其自殺實際上是無力應付繁重的管制勞動所致。如臨泉縣委認為，劉的自殺「主要還是由於幹部對群眾教育不夠，執行管制政策有毛病，讓死者東莊到西莊，輪流管制」所致^{⑥0}。

除了「畏鬥爭」與「畏管制」之外，「追浮財」引發的地主自殺也相當普遍。楊奎松援引四川省雙流縣的報告指出，不少地主自殺是因為「捨命不捨財」^{⑥1}。阜陽地區同樣有不少因財自殺者，不過與雙流縣不同，這裏的因財自殺未必就是「捨命不捨財」。如臨泉縣的劉景輝之妻與另一地主之妻，都是因被指控分散財產而自殺；阜陽縣的楊田臣則是因為「捨了所有財」後，「尚欠農民糧食十四石」，遭「民兵用訓話方式追要」而自殺^{⑥2}。臨泉縣委的報告提供了一個「捨命不捨財」的典型例子。該縣侯元鄉的李魁章，在「追浮財」中被群眾算出餘糧八千多斤，自己回家想三天後，「和家庭說有財產也不能交完，寧願個人死，也不能叫家裏受了困難」，隨後自縊身亡。同鄉的早宋莊李氏，也被算出餘糧五千斤，沒收時只見到八斤麥子、二十斤秫秫，鬥爭時自然無法按數交出，即使兒子追問財產分散何處也不承認，並在隨後自殺^{⑥3}。

在所有因財自殺的案例中，地主拼死守護之財都並非表面上的可見之物，而是俗稱的「浮財」，是「群眾算出的結果」。只要無法如數交出，就都屬「捨命不捨財」，無人會追問算出的財產是否真的符合實際。事實上，多算浮財的情況在各地土改中都不鮮見。如亳縣楊橋鄉地主李傳宇就因被索要多餘糧食而自殺，但卻非「捨命不捨財」，而是根本拿不出多算的糧食。在計算多餘糧食時，李家實有一萬斤，也自願拿出，結果被算出兩萬斤，並要鬥爭追討，自感無法過關的李氏夫婦最後雙雙自殺。僅在亳縣，類似這樣的自殺就有四例，佔全部地主自殺者的五分之一^{⑥4}。

吳飛在研究當代中國的鄉村自殺時指出，類似「過日子」這樣的中國式觀念，更能解釋中國人自殺的文化基因。按照這樣的分析，自感前途無望的地主自殺，實際上是出於對日子無法維繫的恐懼。在吳飛看來，中國人的「過日子」絕非關乎物質生活那樣簡單，還包括了禮儀人情，比如面子也可能成為人們自殺的動因^{⑥5}。筆者在閱讀地主自殺的材料時，也發現了兩個類似案例，二者都被歸入了「畏罪」自殺的行列。兩個案例都發生在穎上縣，一個是樊台村的樊福五，一個是陳屯村的朱迎賓。地主身份的樊福五先在區公所被關了十天，隨後區裏又決定讓其回鄉在群眾大會上坦白並接受管制，但要求有同村人擔保才能將其放回。不過，樊福五的地主身份使村人都對他敬而遠之，

結果家人一天都未找到保人，穎上縣委的報告認為樊福五因害怕無人保隨即上吊。朱迎賓同樣是被拘押在鄉公所因擔心無人保而自殺^⑥。根據縣委的分析，樊、朱二人均因找不到保人、無法擺脫拘押而自殺，若然如此，拘押伊始二人就可能自自殺。尤其對樊福五來說，家人一天奔波後的求告無門，對他的內心觸動可想而知。這樣究竟是否會讓他面上難堪雖然不得而知，但確實導致了他的自殺。

儘管各種報告都將地主的自殺歸於「畏罪」，但上文的討論顯示，這樣的結論明顯過於簡單，甚至是不準確的。如果說地主的自殺確因「畏罪」，倒真有自覺自悟的感覺了，但多數名之「畏罪」的自殺，實則都因「畏鬥爭」、「畏管制」以及「追浮財」而致，並非簡單的「畏罪」。

簡單比較地主和農民的自殺不難發現，相較農民對身份歸屬的在意，自知身份並無太多轉圜空間的地主，對此倒不太在意，否則大量的自殺應該發生於階級劃分中，而不是在後來的鬥爭及鬥爭後的管制中。但我們並不能因此就說地主對政治身份毫不在乎，只是在身份既定的情況下，他們不會也不可能有多奢想罷了。換而言之，與農民相比，地主有接受政治身份的心理預期，比如前述臨泉縣的劉天才最初對管制生活的接受。但是無奈的接受不代表他們就毫無壓力，在這方面他們又和農民沒有太多區別。臨泉縣和平高級社的地主段世仁，就因自覺「與農民不一般高，覺着活着沒有前途」而自殺^⑦，表明政治身份對地主同樣是「生命中不能承受之重」。

四 結語：身份的恐懼

和1950年代初土改的涉及人數相比，本文討論的安徽省阜陽地區土改自殺案例只能算是個別情況，而且僅據官方檔案的材料，也不能完全呈現土改自殺者的個別原因。儘管如此，官方敘述對農民和地主自殺的區別對待，還是表明土改中自殺行為的出現不能完全歸結於激烈鬥爭所致的恐慌情緒。從自殺行為發生的時間看，雖然有不少發生於鬥爭中，但鬥爭前後的自殺者同樣不在少數。農民和地主自殺原因的差異，也使他們選擇自殺的時間有所不同。多數農民的自殺，一般發生在階級劃分前後，這是因為他們的自殺多因「身份恐懼」而起。地主的自殺多數是因為「畏鬥爭」、「畏管制」及「追浮財」，所以大都發生在身份既定的鬥爭前後。雖有此差別，但兩者的自殺都不全是恐慌情緒所致。無論農民還是地主，真正令其難以承受的是土改賦予的政治身份及隨之而來的政治、經濟待遇。

表面看來，出現於土改不同階段的農民和地主自殺原因各異，實質上都是身份政治化的結果，共同體現了土改帶給鄉村社會的心理衝擊。而1954年李新國的自殺及土改後普遍存在的「怕富」心理，則是這種效果的延續，說明土改的社會影響不會隨着鬥爭的結束而終止。事實上，土改結束後，政治身份帶給鄉村人的影響不僅沒有減弱，反而在不斷強化。這種強化從執政者的角度來看，就是高華所稱的「階級出身、政治分層有利於維護專政秩序」^⑧的現實需要。對生活於其中的普通人來說，個人政治身份始終處於變動之中的

狀態更放大了其效應，因為變動將使每個人都無法擺脫「身份恐懼」。如土改結束十餘年的1963年4月8日，毛澤東在天津聽取林鐵等人匯報「四清」情況時，就打破既有認識，對農村人的政治身份作了重新認定，指出「人要分左、中、右，如地富反壞右叫右派的話，中農、富裕中農就是中間派，貧農、下中農就是左派，這是一般地講，個別的也還有右的」^⑨。1964年8月12日，毛澤東又因部分地方「階級沒有劃清或者就沒有劃」的判斷，要求重查階級^⑩。無論左、中、右的再劃分，還是階級成份的重查，對身處其中的每個人來說，都會產生一種新的「身份恐懼」，其源頭無疑都是土改時期的身份政治化。

正是因為這種政治身份的不確定，1954年選擇自殺的李新國內心的恐懼才可以理解。因為隨着政治形勢的變動，李的原有身份會隨時改變。如果「二次土改」的謠傳屬實，他就會因租地行為從原有的依靠對象轉為新的鬥爭對象，這種身份變化的後果是他難以承受的，於是才踏上自殺之路。這起禍起於謠傳的自殺，突顯了土改對鄉村社會心理衝擊之深重。透過李的自殺案例可以發現，土改在賦予鄉村人政治身份的同時，也給予他們一段極其深刻的社會經歷，這段經歷讓他們明白了政治鬥爭之殘酷，以及一旦成為鬥爭對象後的可能生活。李對謠傳中的「土改」之憂懼，正是因為有了這樣的經歷與感受。他的自殺以及土改時期更多自殺現象的出現都表明，土改不是讓農民成了「有覺悟有組織的階級隊伍」，而是讓他們明白了應該如何把控自己的政治身份——雖然多數時候是把控不了的；但「怕富」等心理狀態的出現，亦反映了農民會在極度的「身份恐懼」下，慢慢調適自己的行為，以盡力保證身份的安全。正因存在這樣的社會後果，筆者認為土改自殺行為背後隱含的「身份恐懼」比財產分配帶給鄉村的影響更為深遠，這也是本文借助自殺問題的討論，嘗試從社會文化層面開展土改再研究的用意所在。

註釋

①③ 臨泉縣委：〈縣委關於必須接受艾亭區農民李新國、楊橋區農民馮鄺體自殺事件教訓的通報〉（1954年1月5日），臨泉縣檔案館，3-1-65，頁105。

② 1953年10月底，臨泉縣成立統購統銷辦公室，開始宣傳貫徹統購統銷政策；12月，又在全縣範圍內掀起宣傳學習過渡時期總路線的高潮。參見中共臨泉縣委黨史辦公室編：《中共臨泉黨史大事記（1919-2000）》（內部資料，2001），頁69。

④ 馮鄺體是楊橋區婦女幹部，糧食統購中自報餘糧三百斤，但因家人思想不通上吊自殺被救。參見臨泉縣委：〈縣委關於必須接受艾亭區農民李新國、楊橋區農民馮鄺體自殺事件教訓的通報〉，頁106。

⑤ 「二次土改」的謠言遍及整個阜陽地區。參見中共阜陽市委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阜陽地方黨史大事記》（內部資料，2011），頁161。

⑥ 有關土改經濟和政治意義的分析，參見李里峰：〈經濟的「土改」與政治的「土改」——關於土地改革歷史意義的再思考〉，《安徽史學》，2008年第2期，頁75。

⑦ 李放春：〈苦、革命教化與思想權力——北方土改期間的「翻心」實踐〉，《開放時代》，2010年第10期，頁27。

⑧ 吳毅、吳帆：〈傳統的翻轉與再翻轉——新區土改中農民土地心態的建構與歷史邏輯〉，《開放時代》，2010年第3期，頁50。

- ⑨ 王瑞芳：〈新中農的崛起：土改後農村社會結構的新變動〉，《史學月刊》，2003年第7期，頁109；〈從購買力的變化看土改運動後農民生活水平的提升〉，《安徽史學》，2015年第4期，頁34。
- ⑩ 王海光：〈土改後的農村經濟發展路向之管窺——以《江蘇省農村經濟情況調查資料》(1953年)為研究文本〉，《中共黨史研究》，2015年第6期，頁81。關於土改後農民的「怕富」心理，張鳴和高王凌、劉洋的研究都有提及。參見張鳴：〈動員結構與運動模式——華北地區土地改革運動的政治運作(1946-1949)〉，《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網絡版，2003年6月號，www.cuhk.edu.hk/ics/21c/media/online/0205048.pdf；高王凌、劉洋：〈土改的極端化〉，《二十一世紀》，2009年2月號，頁43。
- ⑪⑬⑭⑮ 楊奎松：《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史研究》，第一冊(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9)，頁66；145-52；145；149。
- ⑫ 劉詩古在對不法地主案的研究中，就提出新中國初期的土改有一種「失序」下的「秩序」。參見劉詩古：〈「失序」下的「秩序」：新中國成立初期土改中的司法實踐——對鄱陽縣「不法地主案」的解讀與分析〉，《近代史研究》，2015年第6期，頁105。
- ⑬ 莫宏偉：《蘇南土地改革研究》(合肥：合肥工業大學出版社，2007)，頁216；《新中國成立初期的廣東土地改革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0)，頁216。
- ⑭ 阜陽地區土改即分三期進行，從1951年2月全面展開至1952年2月大致結束。參見阜陽市地方志辦公室編：《阜陽地區志》(北京：方志出版社，1996)，頁180。
- ⑮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二卷(1949-1978)》，上冊(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11)，頁93-94。
- ⑯ 劉練軍：〈司法政治化的濫觴——土改時期的人民法庭〉，《二十一世紀》，2012年2月號，頁54。
- ⑰ 臨泉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臨泉縣志》(合肥：黃山書社，1994)，頁84。
- ⑱ 《阜陽地區志》，頁181。
- ⑲ 安徽省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安徽省志·政黨志》(北京：方志出版社，1998)，頁127。
- ⑳ 皖北區黨委：〈關於皖北土地改革情況給華東局的報告〉(1951年1月10日)，載中共安徽省委辦公廳、中共安徽省委黨史工委、安徽省檔案館：《中共皖北皖南區委文件選編(1949-1951)》(內部資料，1994)，頁149。
- ㉑ 〈安徽省土地改革中鬥爭規模情況統計表〉，載中共安徽省委農村工作部編：《安徽省土地改革資料》(內部資料，1953)，頁26。
- ㉒ 〈安徽省各專區、市郊土地改革前後各階層土地佔有情況比較表〉，載《安徽省土地改革資料》，頁4。
- ㉓ 泰維斯(Frederick C. Teiwes)著：〈新政權的建立和鞏固〉，載費正清(John K. Fairbank)、麥克法夸爾(Roderick MacFarquhar)編，王建朗等譯：《劍橋中華人民共和國史(1949-1965)》(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頁91。
- ㉔ 滿永：〈「革命」的地方敘事——李村人感受與記憶中的土地改革〉(中國人民大學中共黨史系碩士論文，2006)，頁32。
- ㉕ 有關建國初期婚姻變革中女性自殺現象的研究，參見肖愛樹：〈建國初期婦女因婚姻問題自殺和被殺現象研究〉，《齊魯學刊》，2005年第2期，頁62；李洪河：〈建國初期與婚姻家庭相關的婦女死亡問題探析〉，《婦女研究論叢》，2008年第3期，頁25；湯水清：〈20世紀50年代初期中國鄉村貫徹《婚姻法》過程中的死亡現象探析〉，《社會科學》，2010年第2期，頁139。
- ㉖⑳㉑㉒㉓ 阜陽地委農委：〈全面開展土改運動時地主與農民自殺情況〉(1951年)，阜陽市檔案館，3-14-2，頁138；139-40；138；138；139。
- ㉔ 楊奎松的研究也提到一般農民的自殺問題。參見楊奎松：《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史研究》，第一冊，頁149。
- ㉕⑳㉑ 阜陽地委：〈關於自殺問題的報告〉(1951年10月14日)，阜陽市檔案館，3-1-10，頁25。

- ①④④⑤⑥ 阜陽縣委：〈違反政策自殺人員登記表〉（1951年9月26日），阜陽市檔案館，3-2-19，頁72；73；73、75、77；77。
- ② 阜陽地委：〈縣幹部違反政策檢查〉（1950年5月23日），阜陽市檔案館，3-1-5，頁136。
- ③ 阜陽地委：〈渦陽、阜陽、阜南三縣捆打押吊逼死人的通報〉（1950年9月2日），阜陽市檔案館，3-1-2，頁125。
- ⑤⑥④⑦ 阜陽地委農委：〈對渦陽縣區鄉村幹部違法亂紀逼死人命的檢查專題報告〉（1951年），阜陽市檔案館，3-1-25，頁32-33；32；35。
- ⑦ 渦陽縣委：〈渦陽龍山區黃魏氏吊死的補充材料〉（1951年10月6日），阜陽市檔案館，3-2-17，頁81-83。
- ⑧ 渦陽縣委：〈關於全面開展土改運動中自殺問題的報告〉（1952年1月15日），阜陽市檔案館，3-2-19，頁68。
- ⑨ 阜陽縣委：〈關於正午區吊死農民的專題報告〉（1951年11月8日），阜陽市檔案館，3-2-19，頁127-29。
- ⑩ 渦陽縣委：〈四十天中在非土改區因起槍等原因共逼死十六人事件〉（1951年11月5日），阜陽市檔案館，3-2-19，頁73。
- ⑪ 阜陽地委農委：〈阜南潁上兩縣蓄洪土改當中死人事件報告〉（1953年6月25日），阜陽市檔案館，3-14-4，頁92。
- ⑫⑬ 高華：〈階級身份和差異——1949-1965年中國社會的政治分層〉，載高華著，黃駿編輯整理：《歷史筆記》，第一冊（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14），頁488；562。
- ⑭ 毛澤東：〈關於農業合作化問題〉（1955年7月31日），載《毛澤東選集》，第五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頁178。
- ⑮ 〈中共中央關於徹底肅清暗藏的反革命份子的指示〉（1955年8月25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七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3），頁139-40。
- ⑯⑰ 阜陽地委農委：〈關於自殺問題的報告〉（1951年），阜陽市檔案館，3-14-2，頁112；116。
- ⑱⑲⑳ 阜陽縣委：〈土改區畏罪自殺人員登記表〉（1951年9月25日），阜陽市檔案館，3-2-19，頁82；88；83。
- ㉑ 渦陽縣委的報告就指出，逼槍的混亂加劇了鄉村自殺情勢。本來規定未經縣委批准，任何人不得起槍追槍，結果還是出現因追槍逼死三人的情況。參見渦陽縣委：〈關於八月份前後自殺事件的檢查與檢討報告〉（1951年10月17日），阜陽市檔案館，3-2-17，頁87。
- ㉒⑳ 潁上縣委：〈幾個自殺案件的報告〉（1951年4月13日），阜陽市檔案館，3-2-17，頁38；37、38。
- ㉓ 臨泉縣農委：〈臨泉縣西六區土改展開鄉第二段關於自縊事件給地委農委的報告〉（1951年9月2日），臨泉縣檔案館，124-1-7，頁45。
- ㉔ 阜陽地委農委：〈關於自殺問題的報告〉（1951年），頁170；臨泉縣農委：〈臨泉縣土改區幾個特殊事件之報告〉（1951年3月17日），臨泉縣檔案館，124-1-7，頁10；阜陽縣委：〈土改區畏罪自殺人員登記表〉，頁87。
- ㉕ 臨泉縣農委：〈臨泉南三區在土改前四步中發生自縊事件的報告〉（1952年2月17日），臨泉縣檔案館，124-1-7，頁73。
- ㉖ 吳飛：《浮生取義——對華北某縣自殺現象的文化解讀》（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9），頁38、207-209。
- ㉗ 臨泉縣委農工部：〈和平高級農業生產合作社是怎樣接收地富入社的〉（1956年3月10日），臨泉縣檔案館，121-1-14，頁42。
- ㉘⑳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年譜（1949-1976）》，第五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頁207；384。

轉型時期的 公共衛生與社會管理 ——以煤礦業結核病防治為例

● 夏 林

摘要：中國公共衛生改革是學界關注的重要話題。以往的研究側重於宏觀政策分析，對衛生政策執行和實踐過程缺乏具體描述，因而未能注意到社會管理體制轉型對公共衛生產生的巨大影響。本文通過對1970年代末至1990年代煤礦業結核病防治（防癆）工作的微觀實證研究發現，在中國政府持續關注相關工作並要求增加投入的背景下，煤礦業結核病防治的實際績效在1992年前後呈現出較大差異。究其原因，一方面，宏觀經濟體制轉型使得煤礦業的衛生垂直管理體制無法發揮作用；另一方面，單位體制的瓦解使得防癆工作在礦區社會的開展遭遇重重困難。在舊的社會管理體制逐步解構的同時，新的有效的社會管理體制未能及時建立起來，煤礦業防癆工作由是長期處於停滯狀態。

關鍵詞：改革開放 公共衛生 煤礦業 結核病防治 社會管理

公共衛生是通過有組織的社區努力來預防疾病、延長壽命、促進健康和提高效益的科學與藝術^①。它本質上關注的是群體衛生和群體健康問題，對危害社會群體的流行性疾病的預防是其中一項主要內容^②。2003年「非典」(SARS)的蔓延暴露出中國公共衛生體系存在重大隱患，也激起了學者對於中國公共衛生改革的研究熱情。雖然在改革緣起和改革辦法等問題上存在不同意見，但學者大多認為政府失職和市場失靈造成公共衛生體系脆弱是導致危機產生的主要原因^③。由於這些成果側重於宏觀政策研究，對公共衛生政策執行和實踐過程缺乏具體描述，因而未能充分注意到社會管理體制轉型對公共衛生產生的影響。

事實上，一項公共衛生事務工作（特別是流行病控制），不僅僅與醫療衛生資源有關，也與社會管理體制密不可分。福柯 (Michel Foucault) 曾經指出：

「對疾病和瘟疫的醫學監視與其他一系列控制是密不可分的」，「一種行政和政治空間憑藉着一個醫療空間而形成了」^④。換言之，公共衛生工作牽涉到兩個層面：第一，在宏觀層面，衛生管理體制是否能夠貫徹落實國家的衛生政策；第二，在微觀層面，各項具體業務是否能夠在基層社會中有效運行。這兩個因素決定着公共衛生工作的社會績效。因此，從本質上來說，公共衛生也是個社會管理問題。

現有研究已經表明，計劃經濟體制不僅是一種經濟體制，也是一種社會體制。在這種體制下，國家自上而下實行社會管理，而處於最基層的是一個個單位。單位幾乎壟斷了所有社會資源，社會成員完全依附於單位。對國營企業來說，除了擔負生產職能之外，還需組織社會生活、進行社會管理^⑤。這種「總體性社會」對公共衛生的具體運行有何作用？隨着改革的深入，計劃經濟體制作為一種經濟和社會體制逐步瓦解，這對公共衛生工作又產生了何種影響？迄今為止，這些問題似乎尚未受到關注。

基於上述考慮，本文試圖通過對1978至2003年煤礦業結核病防治工作的考察，推進對這一時期公共衛生變革的認知。需要說明的是，第一，本文所說的結核病一般是指肺結核，出於敘述方便的考慮，筆者一般用防癆來指代結核病防治；第二，公共衛生所涉及的範圍較大，煤礦業防癆工作只是其中的一項具體內容，因此本文所展示的只是公共衛生變革的一個側面，旨在提供一個新的認識維度；第三，出於資料的限制，本文主要描述1980至1990年代的變化。至於此後的情況，僅在餘論部分稍稍涉及；第四，本文所使用的資料除了公開出版的方志、期刊、前人著述、文件彙編等材料外，還包括原全國煤礦防癆協作組（以下簡稱協作組）副理事長兼秘書長張連生個人珍藏的工作材料^⑥。

一 國家政策與實際績效

長期以來，由於醫療技術落後、醫療衛生資源短缺等原因，中國的防癆工作一直不盡如人意。及至1970年代末改革開放初期，中國的結核病疫情依然十分嚴重。根據1979年第一次全國結核病流行病學抽樣調查，中國結核病患者率為0.717%^⑦，塗片結核菌陽性患病率0.187%，死亡率0.035%。據此推測，全國城鄉活動性肺結核病人有700多萬，塗陽肺結核病人約180萬。從死亡率看，全國每年死於結核病的人將近30萬，平均每年死亡700至800人。死於結核病的人數，比其他各種傳染病死亡人數的總和還多^⑧。1982年5月8日，衛生部官員黃樹則指出：除中國外，全世界約有活動性肺結核病人2,000餘萬，中國佔四分之一；全世界約有排菌肺結核病人700多萬，中國約佔五分之一。他說：「現在我國的防癆進展在國際上處於嚴重落後的情況。」^⑨

礦區結核病疫情尤其嚴重，直到改革開放初期，除了少數煤礦企業防癆工作起步較早、工作有一定基礎、疫情下降幅度較大外，大部分煤礦企業的結核病防治工作仍處於疫情不清楚、病人不掌握、治療不正規的落後狀態^⑩。因此，1980年代初期，煤礦業的肺結核患病率甚至高於全國平均水平。前面

提到，1979年的調查結果顯示全國肺結核病患病率為0.717%，而根據1984至1985年度的調查結果顯示全國肺結核病患病率為0.55%^⑩。有專家根據1979至1986年的資料統計估測，國內大中型煤礦職工肺結核病患病率高低不一，一般在0.36至2.34%之間，平均為1.2%，患病總數約有6.16萬人^⑪。

改革開放以後，公共衛生工作重新回到正常軌道，中國與先進國家在結核病防治方面的巨大差距對政府產生了強烈的刺激，促使其採取積極的防癆政策。在本文研究的時段中，衛生部先後於1978、1984、1991、1996年召開了四次全國結核病防治工作會議，國務院還於2000年召開了全國結核病防治工作電視電話會議；期間相繼制訂了《全國結核病防治工作規劃（1978-1985）》、《1981-1990年全國結核病防治工作規劃》、《1991-2000年全國結核病防治工作規劃》；1981年成立了北京全國結核病防治研究中心、上海全國結核病防治研究分中心；1991年9月衛生部頒布了《結核病防治管理辦法》；1990年代還開始實行世界銀行貸款的結核病控制項目。這些措施表明國家迫切希望控制結核病，而且無論在1980年代還是在1990年代，中國政府都認為防癆工作是一項重要的公共衛生事務，一再強調要增加投入^⑫。

但是，即使在國家採取積極防癆政策的背景下，煤礦業防癆工作依然出現了反覆。這一時期煤礦業的防癆工作大致以1992年為界分為兩個階段。在前一個階段，防癆工作進展明顯，礦區結核病疫情得到一定的控制。據統計，從1987年至1991年底的五年中，全國煤礦共有96個單位開展了結核病流行病學調查，受檢總數為2,188,824人，已有90%以上的單位基本掌握了本單位的結核病疫情。五年中新登記活動性肺結核病人共34,982例，其中菌陽結核病人5,073例，都獲得了及時的治療^⑬。由於絕大部分病人能夠被及時發現並有效治癒，患病率隨之降低。以河南平頂山礦務局為例，該局結核病患病率從1981年的1.36%降至1993年的0.1157%^⑭。另據1990年代初期一些礦區的流行病學調查結果表明，職工家庭結核病患病率一般已下降至0.3%以下，低於礦區所在地與全國的平均疫情水平^⑮。

然而，到了1990年代特別是中期以後，防癆工作陷入停滯，一些礦區的結核病疫情重新出現回升的勢頭。1996年1月18日，吉林通化礦務局結核病防治院主管人員指出：「現在結核病的疫情是明顯上升，在我們通化礦區是很顯著的。」^⑯1998年11月8日，時任協作組副理事長兼秘書長的張連生在一份總結報告中指出：「十一年來全國煤礦的結核病防治工作取得的巨大成就已是有目共睹的事實，但令人痛心的是目前已陷入嚴重的滑坡困境中」，其具體表現在：「許多礦區結防〔結核病防治〕專業機構已是有名無實，運轉困難，專業隊伍人心渙散，防治費用嚴重缺乏，病人看病困難」，「有些單位的疫情已開始回升」，等等^⑰。

煤礦業防癆工作何以出現如此巨大的變化？應該講，這一時期政府控制結核病的主觀意願並沒有改變，但實際績效卻出現倒退，這就意味着有一些因素阻礙了政策的貫徹。而與上述變化大體同步，中國的經濟體制和煤礦企業的經營管理模式經歷了由計劃經濟向市場經濟的全面轉軌^⑱。究竟這兩者之間有沒有任何關聯？為了闡明這一問題，筆者以下將從宏觀和微觀兩個層面來加以分析。

二 宏觀經濟體制轉型的影響

煤礦防癆工作的制度基礎是勞保醫療制度。根據建國初年勞保醫療制度的規定，企業需要為職工提供醫療衛生服務，勞動保險的各項費用全部由實行勞動保險的企業行政方面負擔^②。這就意味着企業需要創辦防癆機構，同時提供基本免費的結核病防治服務。對於整個行業來說，如何督促煤礦企業加大對防癆工作的投入、創辦防癆機構是煤礦業防癆工作開展的前提。換言之，煤礦業衛生管理體制有效與否是決定其防癆工作實際績效的關鍵性因素之一，而衛生管理體制能否發揮作用又與現行的經濟體制密不可分。

(一) 垂直管理體制的重建及其績效

改革開放以前，煤礦業防癆工作之所以不盡如人意，從根本上來說是國家的政策導向所致。其時煤礦企業基本處於盈利狀態，本來是有餘力開展防癆工作的^③。但在計劃經濟體制下，「先生產、後生活」的經濟發展方針影響了公共衛生工作的資金投入，大躍進和文化大革命也在相當程度上阻礙了防癆工作的順利發展。此外，衛生管理體制無效也是主要原因之一。自1950年代初期開始，中國實行由地方政府衛生部門統一管理工業衛生的模式。由於與單位體制產生了衝突，在各工業部門衛生管理機構逐步撤銷的同時，地方衛生部門未能有效地管理工業衛生工作。根據規定，工礦企業衛生工作的資金投入依然由企業負責，但相關業務管理則由地方衛生部門負責^④。任何一項衛生業務的開展都是以資金投入為前提的，而從行政關係來說，許多工礦企業一般由中央各部委垂直管理，比如國營煤礦隸屬於煤炭工業部（圖1），原本就不屬於地方政府管轄範圍之內；地方政府尚且無權過問，遑論地方衛生部門。因此，地方衛生部門無力要求企業開展衛生工作。

圖1 國家煤炭工業主管部門機構沿革

1955-1970	煤炭工業部
1970-1975	燃料化學工業部
1975-1988	煤炭工業部
1988-1993	能源部
1993-1998	煤炭工業部
1998-2001	國家煤炭工業局
2001-	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國家煤礦安全監察局

資料來源：張寶明：《中國煤炭工業改革與發展》（北京：煤炭工業出版社，2002），頁16-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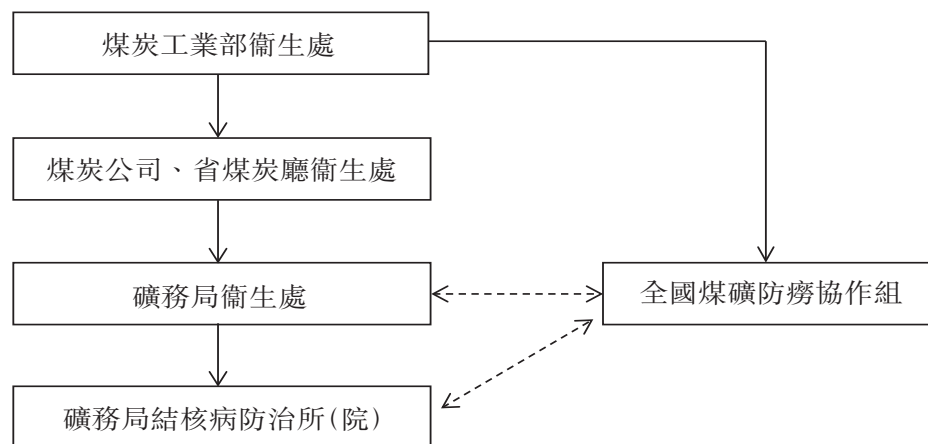
有鑒於此，政府在改革開放初期採取的辦法是重建衛生工作的垂直管理體制（圖2），加強行政管理，促使企業增加對防癆工作的投入。衛生部指出：搞好工業衛生工作必須充分發揮各工業部門和地方衛生部門參與管理的積極性，建議國務院和各省、市、自治區的工業交通部門，恢復或健全必要的衛

生管理機構，切實把本系統、本單位的衛生工作領導起來²⁵。在國務院批示同意後，煤礦業採取了以下兩項重要措施：

第一，自上而下建立衛生行政體系。1983年9月11至18日，煤炭工業部在蘭州召開了全國煤礦衛生工作會議，會議的主題之一就是解決煤礦衛生管理的體制問題²⁶。11月24日，煤炭工業部正式下發了《全國煤礦衛生工作條例》，規定煤炭工業部勞動工資司（下設衛生處）負責管理全國統配煤礦和基建指揮部的衛生業務工作。各煤炭公司、省（區）煤炭廳（局）、各礦務局、各基建指揮部均應設衛生處，管理所屬煤礦企業的衛生工作²⁵。

第二，成立全國煤礦防癆協作組。由於煤炭工業部在「七五」期間（1986-1990）財政經濟較困難，衛生處缺乏資金來源，難以有效管理衛生工作²⁶；加上在實行放權讓利的國企改革過程中，國務院不允許各部委對企業提硬性要求²⁷，在這個背景下，煤炭工業部衛生處於1987年6月支持成立了全國煤礦防癆協作組。協作組是由各煤礦企業衛生行政幹部和防癆人員組成的組織，其經費主要來自各煤礦企業繳納的協作費。透過協作組，煤炭工業部衛生處加強了對防癆工作的管理，因此協作組實際上是對衛生工作垂直管理體制的一個補充。煤炭工業部衛生處處長朱耀華就表示：「只要有利於開展工作，你給我們說一下，打着我們的旗號幹就是了。」他還指出：「除了通過群眾性協作活動，咱們還有一個有利條件，就是採用行政手段。」²⁸

圖2 改革開放初期煤礦業防癆管理體制示意圖



說明：實線代表直接的行政管理關係；協作組由煤礦企業衛生管理人員及防癆人員組成，又指導他們的工作，因而用虛線表示。

這種垂直管理體制之所以能夠發揮作用，主要是因為此時計劃經濟體制依然佔據主導地位。煤礦業雖然於1985年開始實行投入產出總承包方案，煤礦企業的自主性有所增強，但煤炭工業部對煤礦企業的支配力依然很大。正如論者所說，由於「煤炭部既代表企業向國家承包，又代表國家向企業發包，具有政府和企業雙重身份，難以做到政企分開和職能轉變」²⁹，因此，在煤炭工業部衛生處的行政干預以及協作組的說服和宣傳下，煤礦企業加大了防癆機構建設的力度，逐步建立了一套較為完整的防癆體系（表1）。

表1 1987和1991年全國煤礦防癆機構建設情況

年份	防癆機構數	牀位數	衛生技術人員數
1987	23	2,400	924
1991	94	2,665	3,358

資料來源：1987年從事防癆工作的衛生技術人員數目是筆者根據當年74個煤礦企業提供的數據得出的（不完全統計），其他數據來源參見全國煤礦防癆協作組：〈努力克服困難，開創煤礦防癆事業新局面〉（1989年1月），張連生提供；張連生：〈全國煤礦五年防癆協作活動的成效和啟示〉（1992年4月13日），載《全國工礦企業第四次結核病防治工作會議論文彙編》（內部資料，1992），頁66。

根據上表可知，全國煤礦防癆機構數由1987年的23個增至1991年的94個，衛生技術人員數由924人增至3,358人。由於此時結核病患者主要實行不住院治療，牀位數增幅不大。據統計，1991年底已建立礦務局結防所（科）的煤礦企業在協作組成員單位中佔85.4%。全國統配煤礦已經完成了防癆體系構建，基本形成了全國煤礦防癆網絡^⑩。

需要指出的是，這一時期的煤礦防癆經費基本上都是按照勞保醫療制度的規定由煤礦企業負責的。比如：1987年，山西大同礦務局在第一職工醫院肺科的基礎上成立了結防所，並投資了200多萬元，建築了一座5,774平方米的五層結核病防治大樓。此外，還購置了X光機、B超、心電圖機、纖維支氣管鏡等一些必備的醫療儀器以及保障抗癆藥品的供應^⑪。當然，確有一些企業向職工收取部分醫療費用。據1989年的材料顯示，新疆烏魯木齊礦務局六道灣煤礦的防癆經費來自三個渠道：六道灣煤礦撥給一部分；礦工會支援一部分；職工每人每年收取三分錢^⑫。1991年，山東新汶礦務局為確保流行病學調查工作順利完成，按照人均1元的標準，在全域範圍內籌集了15萬餘元專用資金，由衛生處支配使用^⑬。但這些費用所佔比例較小，而且只有極少數企業採取了這一措施。可見改革開放初期，國家在煤礦防癆工作方面並未採取明顯的市場化措施，而是建立了一整套由企業出資的防癆體系。通過這個體系，國家加強了對結核病人的管理，從而控制了結核病疫情。

（二）市場經濟體制改革與垂直管理體制的癱瘓

1992年之後，國家大力推進市場經濟體制改革。事實上，早在改革開放初期，由於統配煤礦的煤價受到嚴格控制，這些煤礦已經陷入虧損狀況之中，但是在國家財政補貼的扶持下，它們依然能夠投入防癆工作。然而，市場經濟體制改革使這種情況發生了變化。國務院於1992年底正式決定在三年內全部放開統配煤礦的煤價，逐步收回財政補貼，要求三年內扭轉全行業虧損，這使得煤礦企業的經濟壓力急遽增大^⑭。

為了減輕包袱，煤礦企業開始大幅度削減衛生經費，要求衛生機構創收甚至撤併的例子比比皆是。河南焦作礦務局在經濟改革方面一步到位，生產廠礦實行分灶吃飯。局機關從1993年1月開始削減5%工資，4月減至30%。局機關各處室都在想方設法開展第三產業，增補30%的工資。寧夏石嘴山礦務局結防所除管理費、行政勤雜人員工資和獎金由局撥款外，醫務人員的獎

金要通過開展創收來支付，甚至還要用創收的款項來支付管理費的不足。更為嚴重的是，不少機構面臨着被撤併的危險。因經濟困難，河北邯鄲礦務局結防所1993年與衛生處、總醫院合併，黑龍江雞西礦務局結防所也於1994年同結防院合併^⑤。

針對這種情況，煤炭工業部衛生主管部門和協作組一再強調煤礦防癆工作的公共衛生屬性，不應「撤併轉」、不應完全依靠創收。早在1993年，它們就已經注意到，在向市場經濟體制轉型的過程中，企業轉換經營機制給煤礦防癆工作帶來了「一些新的困難和問題」，即經費漸趨緊張，影響機構和防癆隊伍的穩定。因此，在當年召開的協作組二屆三次理事擴大會議上，一再強調「沒有機構便沒有防癆」，必須「堅持結核病防治工作的公共衛生事業的性質」，並指出防癆工作「既然屬於公共衛生事業，就不能完全靠創收養活自己，不能像醫院那樣斷奶斷糧，必須不斷增加投入」^⑥。

然而，隨着煤炭工業主管部門職權的削弱，煤礦業衛生管理體制本身處於癱瘓狀態，這些呼籲沒能阻止煤礦業防癆工作的滑坡勢頭。為了建立市場經濟體制，國務院開始大幅削減煤炭工業主管部門的職權，增強企業的自主權。1993年初，中國統配煤礦總公司決定把職權範圍內屬於企業的自主權下放給企業^⑦。同年3月，國務院一併撤銷能源部和中國統配煤礦總公司，重新組建煤炭工業部。煤炭工業部成為國務院主管全國煤炭業的職能部門，繼續執行下放權力的任務^⑧。1997年中共第十五次全國代表大會之後，為了進一步推動煤礦企業的改制、扭虧為盈，國務院將煤炭工業部改組為國家煤炭工業局，由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管理。與原煤炭工業部相比，1998年3月新組建的國家煤炭工業局不再直接管理企業，其職能為制訂行業規劃、行業法規，實施行業管理，減少和轉移的政府職能多達七十項。至同年8月底，由中央直接管理的94個國有重點煤礦和206個企事業單位、2,379億元資產、320萬職工和133萬離退休人員，全部下放納入地方政府管理。2001年，國務院決定撤銷國家煤炭工業局，組建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與國家煤礦安全監察局實行「一個機構、兩塊牌子」，負責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工作（圖1）^⑨。

煤炭工業主管部門職權的削弱直接影響了衛生垂直管理體制的正常運行。第一，在機構改革過程中，由於煤炭工業部衛生主管部門的形式和編制長期無法確定，煤礦衛生行政體系一度陷於癱瘓。四川煤炭工業管理局衛生主管官員周素樺反映，「一點都聽不到上級部門的聲音」，表示不知道何去何從^⑩。即使後來煤炭工業部在其辦公廳下設置了衛生處，但該機構也幾乎難以發揮實際作用。1996年2月15日，衛生部下發通知要求進一步加強結核病防治工作^⑪。1997年3月24日，國務院召開「世界防治結核病日」座談會，表揚了煤炭工業部的結核病防治工作。衛生處和協作組抓住契機，希望重振煤礦防癆工作，遂於同年4月9日至11日在北京礦務局召開會議，部署在全國煤礦中開展結核病流行病學調查^⑫。到1998年底，全國只有十多個單位開展相關調查且結果不甚理想^⑬。

第二，隨着來自煤炭工業主管部門行政支持的減少以及各煤礦企業削減衛生經費，在1980年代起過重要作用的協作組也陷入困境。山東棗莊礦務局是協作組華東區的組長單位。1993年3月，該局結防所就反映：因經費不足，

大區活動情況非常困難^④，時人已有「樹倒猢猻散」之感^⑤。在此情況下，協作組醞釀在民政部門登記註冊，改組為中國煤礦防癆協會，因為按照規定，這樣可以正式收取會費^⑥。成立防癆協會一事得到了廣泛認同^⑦，協作組甚至設計好了會徽^⑧，但由於國家的社團管理政策趨於嚴格，改組一事最終沒有成功。此後，協作組的財政壓力進一步增大，「協作經費的籌集更加困難」^⑨。最終，協作組於2003年隨着主管實際工作的張連生的離職而停止運作。

在這種情況下，煤炭工業部衛生主管部門和協作組當然無力阻止煤礦業防癆工作走向滑坡。由於無法獲得來自上級衛生部門的支持，煤礦防癆機構被迫採取一些應變措施，轉換經營機制，比如大幅削減病牀數，將節約下來的經費投入防癆工作^⑩；改革經費籌集方式，建立結核病防治基金^⑪；擴大對外服務，開展其他呼吸性疾病及腫瘤等疾病的治療以增加收入^⑫，等等。但是這些收入都難以彌補虧損；相反，煤炭市場不景氣導致國有煤礦企業經濟困難加劇，煤礦防癆工作進一步走下坡。1995至1996年前後，不少礦務局防癆機構已經陷入癱瘓狀態，不僅防癆經費短缺以致無法正常開展工作，甚至連防癆人員的工資都無法保證獲發^⑬。1996年4月，河南鶴壁礦務局衛生處反映，該局的防癆工作數年來都處於半停滯狀態^⑭。

三 單位體制瓦解的影響

現有研究表明，儘管在改革開放初期，單位體制出現了一些重要的變化，「但單位作為我國各種社會組織基本形式的狀況並沒有根本改變，因而佔優勢地位的國有組織所表現出來的行為仍然是單位的行為」^⑮。不過，隨着煤礦企業建立現代企業制度，實行減人提效和剝離企業社會職能，單位體制日趨瓦解。這種社會轉型產生的變化對煤礦業防癆工作產生了重要影響。

不同於一般的醫療工作，流行病控制本質上是對病患者身體的控制。肺結核病是一種慢性傳染病，雖然「利福平」(Rifampicin, 1965年問世的治療結核病特效藥)的發明大大縮短了療程，但依然需要半年以上方能治癒。在此期間病人若不能按時定量服藥，不僅會導致前功盡棄，而且容易出現耐藥性。此外，由於肺結核病人的經濟條件、懷孕、工作調動以及肺結核的污名化等社會因素，他們往往不會主動地配合防癆人員的治療安排。為了防治結核病，專家在1960至1970年代提出了全面監督下不住院化學療法(全監化療)的設想，即不住院病人的全部治療不由病人自己掌握而由醫務人員掌握——要求病人到協商好的某門診去接受每一次治療(服藥或注射)，或由防治所的護士到病人的住所給予治療；每次治療都有記錄，一旦發現病人沒有接受治療即及時採取措施給予補救，並動員病人堅持治療。1976年學界相繼發表了這種全監化療在捷克斯洛伐克和新加坡的實踐結果，證明十分有效^⑯。這種結核病控制技術無疑具有較強的人身控制意味，它能否在基層社會中有效運行就成為決定防癆工作成敗的關鍵。烏魯木齊礦務局六道灣煤礦醫院就指出：為了按規定治療，必須使用一定的強制手段；而醫院是醫療保健單位，不具

備強制的職能，因此需要煤礦行政、勞資、工會等部門配合^⑤。換言之，實踐這種控制技術需要醫學監控與社會監控的緊密配合。

改革開放初期，由於單位體制並未發生根本性變化，職工社會流動性較小，加之對單位形成的人身依附關係，都使得以行政權力為後盾的企業防癆機構能夠順利地開展防癆工作。比如：六道灣煤礦醫院經行政官員同意後，由院方牽頭成立了六道灣煤礦結防領導小組，組長由主管醫院的副礦長擔任，副組長分別由醫院業務副院長和預防保健科主任擔任，組員由臨牀醫師、X光醫師、癆檢人員以及治療管理醫師組成。在勞資部門配合下，該小組對不遵守治療規定者給予處罰，從組織上保證了結防對策的落實^⑥。

從微觀層面來看，基層防癆人員採取了多種控制手段來確保患者服從治療安排。第一，防癆機構與病人簽訂治療合同，若不遵守則需罰款。內蒙古海勃灣礦務局平溝煤礦醫院防癆科規定：凡是在防癆科接受監督治療的病人都需簽訂治療合同，先交50元押金，每月病人到防癆科打針服藥，不得遺漏，每漏服一次扣款0.5元。此外，還規定患者不得隨意更改治療方案和自行購服各類抗癆藥品，違犯者視乎情況處以罰款。在療程終止時，患者若無違犯行為即可如數退還押金^⑦。這種管理形式十分常見，焦作礦務局演馬莊礦、黑龍江鶴崗礦務局不少煤礦都採取了同樣的做法^⑧。

第二，將病人治療情況與工資、病假等福利聯繫起來，若不配合治療，則不發工資、取消福利。平頂山礦務局七礦職工醫院結核科「與病人所在單位緊密配合，對所有監化病人在全監化療期間，與本人工資掛鉤，以治療記出勤。月底開病假，不治者不予開假，不發工資」^⑨。焦作礦務局演馬莊礦也是如此^⑩。

第三，嚴格控制病人的工作活動。平頂山礦務局七礦職工醫院結核科規定：對探親、事假、公出者需由防癆醫生批准，單位及勞資科方予辦理手續。在此期間所需治療藥品，防癆人員會及時發給並進行登記，返礦時核對其藥品的批號及出廠日期，以保證病人確實曾服藥。此外，防癆人員還與單位配合，決定病人是否工作以及從事何種性質的工作。該礦結核科為便於治療，對菌陽肺結核病人實行全休，待好轉三個月後，調整輕工作，臨牀治癒後恢復原工作；菌陰肺結核病人則邊工作邊治療^⑪。平溝煤礦醫院防癆科對於勞動強度大的患者，建議暫時給予調換工作；對於生活不規律者，令其家屬及親友幫助監督^⑫。

上述這些帶有濃厚強制色彩的措施之所以能夠順利實施，無疑得益於單位體制的有效運轉。隨着各項防癆工作的開展，礦區結核病疫情得到初步控制。然而，伴隨着計劃經濟體制的瓦解，不僅宏觀的衛生垂直管理體制逐漸消亡，煤礦防癆工作開展也面臨重重困難。市場化改革對單位體制形成了強烈衝擊，一方面，市場經濟侵蝕了單位體制，使其無法有效運轉。有防癆人員就反映，他們為了開展結核病流行病學調查，請居民委員會的老大姐幫助一下，結果居委會說道：「有勞務費嗎？」「沒有勞務費不幹！」^⑬另一方面，社會流動性的加劇讓防癆工作很難正常開展。煤炭部門所採取的改革措施中，有兩個政策極大地推動了社會流動性：其一是減人提效和發展第三產業。據統計，1992年國有重點煤礦職工人數為3,632,085人，1998年降至

2,640,056人，減少了992,029人，約佔1992年煤礦職工總數的27.3%^⑥；其二是為了調動煤礦職工的生產積極性，煤炭工業部從1980年代中期開始實行煤礦職工家屬轉城市戶口的政策^⑦。此外，為了減輕企業負擔，還廣泛實行了農民輪換工制度^⑧。上述政策對於瓦解舊有的體制有着積極的作用，但給防癆工作帶來了很大困難。

由於大批職工被迫下崗，他們紛紛自謀生路，脫離了單位，因此，煤礦防癆人員在開展結核病流行病學調查時，往往會碰到不少退休職工、家屬做生意不在家或怕體檢耽誤生意，給催請體檢帶來困難^⑨。湖北松宜礦務局由於下崗分流、內部退養等離崗人員增多，部分病人的治療管理難於落實^⑩。有的礦務局因為無法追蹤到病患者，已經出現了失訪病人多、塵肺結核死亡率高、菌陽肺結核患病率也高的現象^⑪。此外，「農轉非」人口和民工、輪換工、協議工大都來自結核病疫情較重的農村地區，隨着他們大批湧入礦區，人員來往頻繁，防治工作若稍有疏忽就有可能造成結核病流行^⑫。最後，社會流動性的加劇還促進了艾滋病的傳播，助推了結核病上升的趨勢^⑬。

以上情況表明，隨着職工對企業人身依附關係的減弱，煤礦防癆人員難以像以前一樣管理結核病人。因此，有的防癆機構積極培養家庭監督員，讓家庭成員負責患病親人的管理。有調查顯示，家庭監督員只要有一定文化程度，接受嚴格培訓，無論職業或與病人關係如何都可取得監督化療管理的良好效果^⑭。不過，正如上文所說，防癆工作之所以能夠在礦區社會開展，關鍵在於醫學監控與社會監控的結合。家庭監督員制度能否發揮作用取決於家庭成員的認識水平，並不具有社會監控的性質，恐怕難以應對單位體制逐步瓦解所帶來的負面影響。

四 餘論

實際上，與煤礦業一樣，其他工業部門的防癆工作擁有相似的發展歷程。冶金、石油、紡織、鐵路等工業部門也在改革開放初期自上而下建立了衛生行政體系，並相繼成立了防癆協作組^⑮。從現有資料來看，這些部門的防癆工作在1990年代同樣遭到了削弱。中國防癆協會編寫的《中國防癆史》一書指出：「由於體制轉變等原因，二十世紀90年代後，工礦企業結核病防治活動逐漸減少。」^⑯鑒於同一時期全國結核病患病率下降速度低於1980年代^⑰，各工業部門結核病防治工作不力應為重要的影響因素之一。此外，工業部門的其他衛生工作應該也會碰到同樣的問題，而工礦衛生機構在全國醫療衛生機構中佔據較大比重^⑱。因此可以說，中國公共衛生危機的產生與舊有社會管理體制的瓦解密不可分。

需要指出的是，時至今日，中國的結核病疫情仍然相當嚴重。據2010年全國流行病學調查結果顯示，中國十五歲及以上人群中活動性肺結核患病率高達0.459%^⑲。2013年3月22日《人民日報》報導指出，中國有500萬活動性肺結核患者，在世界上排名第二。據此推測，中國活動性肺結核患病率約為0.367%。有衛生官員坦承：中國「各級結核病防治隊伍規模小，力量薄弱，

經費缺乏，遠遠不能適應防治需求」。專家也預測，中國結核病流行態勢還要持續五十至八十年^⑩。與此同時，2011年美國結核病患病率僅為0.034%^⑪。這些事實表明，如何建立起有效的社會管理體制，促進公共衛生事業發展，依然是一個迫切需要解決的問題。

註釋

- ① 王宇、楊功煥主編：《中國公共衛生·理論卷》（北京：中國協和醫科大學出版社，2013），頁2。
- ② 王延中：〈我國公共衛生制度的問題及出路〉，《中國衛生經濟》，2004年第11期，頁36。
- ③ 參見王紹光：〈中國公共衛生的危機與轉機〉，《比較》，2003年第7期，頁52-88；王延中：〈我國公共衛生制度的問題及出路〉，頁35-40；鍾國偉：〈公共衛生體制改革的選擇——如何應對「政府失靈」和「市場失靈」〉，《衛生經濟研究》，2005年第1期，頁6-8；劉軍民：〈過度市場化與分權化——中國醫療衛生改革的雙重誤區〉，《衛生經濟研究》，2005年第12期，頁3-10；周建明主編：《社會政策：歐洲的啟示與對中國的挑戰》（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5），頁205-20。
- ④ 福柯（Michel Foucault）著，劉北成、楊遠嬰譯：《規訓與懲罰——監獄的誕生》（北京：三聯書店，2003），頁163-64。
- ⑤ 田毅鵬、呂方：《「單位共同體」的變遷與城市社區重建》（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14），頁9。
- ⑥ 張連生（1947- ），1977年10月考入南京醫科大學，1982年12月畢業分配至徐州礦務局，負責該局結核病防治工作。1986年參與創建全國煤礦防癆協作組，1987年擔任協作組秘書長，1991年擔任協作組副理事長兼秘書長，2003年退休。由於張連生實際負責協作組的工作，因此珍藏了大量關於煤礦業結核病防治工作的材料。這些資料數量豐富，而且較為系統，包括會議材料、年報、信函、文件、期刊等，極具參考價值。
- ⑦ 中華人民共和國衛生部：《1979全國結核病流行病學抽樣調查資料彙編》（出版資料不詳，1981），頁6。
- ⑧ 〈錢信忠同志在全國結核病防治學術會議上的講話〉（1982年5月13日），載北京全國結核病防治研究中心、上海全國結核病防治研究分中心編：《結核病防治工作文件彙編（內部參考）》（內部資料，1983），頁6-10。
- ⑨ 〈黃樹則同志在全國結核病防治學術會議上的講話〉（1982年5月8日），載《結核病防治工作文件彙編（內部參考）》，頁11-16。
- ⑩ 全國煤礦防癆協作組：〈努力克服困難，開創煤礦防癆事業新局面〉（1989年1月），張連生提供。下文凡未註明出處者皆來源於張連生收藏的材料，不再另註。
- ⑪ 中華人民共和國衛生部：《1984-85全國結核病流行病學抽樣調查資料彙編》（出版資料不詳，1988），頁3。
- ⑫ 羅柳春、梁景海、闕光南：〈國內煤礦肺結核病情調查研究〉，載《煤礦防癆》編輯室編：《全國煤礦防癆協作組首屆學術經驗交流會論文摘要彙編（1989）》（內部資料，1989），頁80-81。
- ⑬⑭⑮ 戴志澄、肖東樓、萬利亞主編：《中國防癆史》（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13），頁23-47；32；71。
- ⑯⑰ 張連生：〈全國煤礦五年防癆協作活動的成效和啟示〉（1992年4月13日），載《全國工礦企業第四次結核病防治工作會議論文彙編》（內部資料，1992），頁66。
- ⑱ 〈建立健全防癆網，防癆措施得落實——平頂山礦務局結防工作匯報〉（1994年9月23日）。
- ⑲⑳㉑ 張連生：〈全國煤礦十一年結核病防治工作的回顧與總結〉（1998年11月8日）。

- ⑰ 通化礦務局結防院陶寶全致張連生的信，1996年1月18日。
- ⑱ 張寶明：《中國煤炭工業改革與發展》（北京：煤炭工業出版社，2002）。
- ⑳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保險條例〉（1951年2月23日），《人民日報》，1951年2月27日，第2版。
- ㉑ 吳曉煜主編：《中國煤炭志·綜合卷》（北京：煤炭工業出版社，1999），頁560。
- ㉒ 〈第一屆全國工業衛生會議決議〉（1954年8月），《江西政報》，1954年第16期，頁65-68。
- ㉓ 〈國務院批轉衛生部關於加強工業衛生工作的請示報告〉（1978年11月22日），載中華人民共和國衛生部衛生監督司編：《中國衛生監督法規彙編·勞動衛生和職業病法規分冊（1951-1990）》（瀋陽：瀋陽出版社，1991），頁104-106。
- ㉔ 煤炭工業部《中國煤炭工業年鑒》編審委員會編：《中國煤炭工業年鑒（1984年）》（北京：煤炭工業出版社，1985），頁119。
- ㉕ 〈全國煤礦衛生工作條例〉，載煤炭工業部辦公廳：《煤炭工業法規彙編（1949-1983）》，第五冊（出版資料不詳，1986），頁513。
- ㉖ 煤炭工業部衛生處致協作組籌備組的信，1986年8月5日。
- ㉗㉘ 〈朱耀華處長1987年11月28日在全國煤礦防癆協作組北京會議上的講話（記錄稿）〉（1987年11月28日）。
- ㉙㉚ 張寶明：《中國煤炭工業改革與發展》，頁7：16-19。
- ㉛ 周嘉美：〈領導重視、健全組織是搞好防癆工作的保證〉（1991年11月）。
- ㉜ 〈河北、山東、新疆、河南、四川等省區煤炭工業管理部門重視開展防癆工作〉，《煤礦防癆簡訊》，1989年第10期，頁11。
- ㉝ 新汶礦務局：〈加強基礎建設，努力搞好結核病防治工作〉（1991年）。
- ㉞ 〈走向市場，迎接挑戰，實現煤炭工業重大歷史轉變——王森浩同志在中國統配煤礦總公司工作會議上的講話〉（1993年1月7日），載煤炭工業部：《十四大以來煤炭工業重要文獻選編》（內部發行，1997），頁151。
- ㉟ 焦作礦務局結防所郝希良致張連生的信，1993年3月6日；邯鄲礦務局結防所王麗榮致張連生的信，1993年8月27日；雞西礦務局結防所張旭致張連生的信，1994年；渠紹玲：〈堅持不懈，穩步前進——石嘴山礦務局近三年來結防工作進展情況〉（1994年9月）。
- ㊱ 〈全國煤礦防癆協作組二屆三次理事擴大會議紀要〉（1993年9月3日）。
- ㊲ 〈煤炭工業部匯報提綱〉（1993年5月），載煤炭工業部：《十四大以來煤炭工業重要文獻選編》，頁176-77。
- ㊳ 國家煤礦安全監察局編著：《中國煤炭工業發展概要》（北京：煤炭工業出版社，2010），頁102-103。
- ㊴ 周素樺致張連生的信，1994年8月25日。
- ㊵ 〈關於進一步加強全國結核病防治工作的通知〉（1996年2月15日）。
- ㊶ 〈全國煤礦一九九七年結核病流行病學調查工作會議紀要〉（1997年4月）。
- ㊷ 棗莊礦務局結防所王景常致張連生的信，1993年3月。
- ㊸ 劉寶仁致張連生的信，1993年6月21日。
- ㊹ 全國煤礦防癆協作組關於改組為「中國煤礦防癆協會」的徵詢函，1993年2月16日。
- ㊺ 侯紹良致張連生的信，1993年3月；焦作礦務局結防所郝希良致張連生的信；烏魯木齊礦務局衛生處致張連生的信，1993年3月10日；鄭學勤致張連生的信，1993年3月10日；峰峰礦務局衛生處致張連生的信，1993年3月15日。
- ㊻ 張雪平致張連生的信，1993年3月4日。
- ㊼ 〈全國煤礦防癆協作組二屆三次理事擴大會議工作報告〉（1993年8月27日）。
- ㊽ 〈建立健全防癆網、防癆措施得落實〉；全國煤礦防癆協作組：〈關於今年工作安排意見的通知〉（1998年1月1日）。
- ㊾ 渠紹玲：〈堅持不懈，穩步前進〉；〈全國煤礦防癆協作組二屆二次理事擴大會議討論記錄·東北組〉（1992年12月）；〈松宜礦務局結核病防治所一九九五年工作安排〉（1995年1月10日）。

- ⑤③ 不少防癆人員表示已有短則五個月，長則七個月未發工資了。參見南票礦務局結防所張成學致張連生的信，1995年10月18日；南票礦務局結防所李雲鳳致張連生的信，1995年11月10日；通化礦務局結防院陶寶全致張連生的信；雙鴨山礦務局結防所劉明太致張連生的信，1996年1月19日。
- ⑤④ 鶴壁礦務局衛生處致張連生的信，1996年4月16日。
- ⑤⑤ 路風：〈單位：一種特殊的社會組織形式〉，《中國社會科學》，1989年第1期，頁81。
- ⑤⑥ 關冠卿：〈肺結核治療的進展及其在結核病防治工作中的作用〉，載中國防癆協會編：《全國肺結核不住院化學療法學習班講義》（內部資料，1980），頁14-17。
- ⑤⑦⑤⑧ 李力田：〈加強結防對策，開展全監化療〉（1991年6月）。
- ⑤⑨⑥④ 趙樹學、閻秀珍、吳光耀：〈平溝煤礦對肺結核病人治療管理的經驗介紹〉，《煤礦防癆簡訊》，1991年第13期，頁12。
- ⑥⑩ 李廣忠、王德成：〈我礦是怎樣實施督導化療的〉，《煤礦防癆》，1991年第5卷第2期，頁25；李忠河：〈全程管理規律化療是治癒肺結核病的先決條件〉，《煤礦防癆》，1990年第4期，頁29；孫永魁：〈開拓進取，務實創新，努力做好煤礦防癆工作〉（1992年5月15日）；鶴崗礦務局峻德煤礦：〈調動一切力量實行科學管理，提高防癆工作水平〉（1992年）。
- ⑥⑪⑥③ 張益壽、王炳南：〈不斷探討，繼續前進——對我礦防癆工作的點滴體會〉（1991年11月16日）。
- ⑥⑫ 李廣忠、王德成：〈我礦是怎樣實施督導化療的〉，頁25。
- ⑥⑬⑥⑨ 渠紹玲：〈堅持不懈，穩步前進〉。
- ⑥⑭ 王便文主編：《中國煤炭工業統計資料彙編（1949-2004）》（北京：煤炭工業出版社，2006），頁534。
- ⑥⑮ 高揚文：《三十年的足跡——高揚文回憶錄》（北京：冶金工業出版社，1994），頁492-95。
- ⑥⑯ 〈礦山企業實行農民輪換工制度試行條例〉（1984年6月30日發布），載中華全國總工會勞動工資社會保障部編：《勞動工資工作手冊》（北京：海洋出版社，1988），頁277-83。
- ⑥⑰ 〈松宜礦務局結核病防治工作總結〉（1998年）。
- ⑥⑱ 永榮礦務局衛生處：〈永榮礦務局結核病防治工作十年總結〉（1998年2月12日）。
- ⑥⑲ 峰峰礦務局：〈關於在全局範圍內進行肺結核病流行病學普查的通知〉（1996年5月11日）。
- ⑥㉓ 傅景國、吳成毅、張玲：〈我局結防工作開展十年回顧與展望〉（1998年）。
- ⑥㉔ 七台河精煤集團公司衛生處結核病防治所：〈初治塗陽肺結核短程化療家庭成員全程面視服藥管理的觀察〉（1998年7月16日）。
- ⑥㉕ 〈衛生部衛生防疫司戴志澄司長在「全國第三次工礦企業結核病防治工作座談會」上的講話〉（1989年4月10日），《煤礦防癆簡訊》，1989年第9期，頁2-3。
- ⑥㉖ 根據1979、1990、2000年這三次全國結核病流行病學抽樣調查結果顯示，1979至1990年全國結核病患者率年均遞降率為4.3%，1990至2000年為3.2%。參見中華人民共和國衛生部編著：《2000年全國結核病流行病學抽樣調查資料彙編》（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03），頁4。
- ⑥㉗ 據1985年統計，全國醫療衛生機構總數為196,017個，工礦及其他為117,655個，佔60.02%；工礦醫療衛生人員數佔全部衛生人員數的29.78%；病牀數佔25.39%。至1995年，這一比例並未發生太大變化。參見喬柏順：〈也談工礦醫療衛生機構改革與管理工作〉，《醫學與哲學》（人文社會醫學版），1985年第9期，頁32；周壽祺：〈企業衛生機構何處去〉，《衛生軟科學》，1995年第6期，頁5。
- ⑥㉘ 〈我國結核病還要流行50-80年〉，《人民日報》，2013年3月22日，第9版。
- ⑥㉙ 任海軍：〈美結核病患者比例創歷史新低〉，《中國科學報》，2012年3月24日，第2版。

正規化的糾結：北京「浙江村」 和中國社會二十年來的變化

• 項 飆

摘要：1990年代以來，中國大陸社會民間經濟活力的消退、社會結構的失衡，是和日常生活的有序化、正規化同時發生的。派遣工制度之所以被普遍採用，不僅是因為它使得就業非正規化，更重要的是因為它把非正規就業在形式上正規化，從而使之受正規經濟控制。北京「浙江村」——一個來自浙江的服裝經營戶在1980年代形成的典型的非正規經濟——也經歷了類似的變化。本文回顧了浙江村的批發市場經營、服裝加工以及大人物的角色如何被正規化，揭示了一些貌似「現代化」的現象其實是一個強勢者區隔社會群體、攫取價值的過程。此外，基於對筆者早期浙江村研究的反思，本文也試圖探索符合當下中國需要的研究路徑。

關鍵詞：非正規經濟 「分割—攫取」模式 資產化 浙江村 正規化

一 前言

中國大陸自1990年代以來的變化讓人有難以名狀的感覺。我們一方面覺得這些變化是正常的、合乎邏輯的（比如市場原則愈來愈普遍），但是冷不丁就遇上了原來想不到的種種怪象（比如醫療制度改革使得看病更貴更難）。所謂「怪象」，不僅是因為這些現象不合理、在意料之外，而且我們難以以慣有的思路對它們加以解釋。怪象的不合理是明擺着的，但我們又覺得似乎別無選擇。歷史沿着看似合理的路徑走進了錯誤的房間。現在我們似乎不知道該期望甚麼、怎麼期望，甚至不敢期望。難怪「糾結」成為二十一世紀初使用頻率最高的新詞語之一。

* 本文的初稿是以「泡沫、盤根和光環：北京『浙江村』和中國社會二十年來的變化」為題在香港中文大學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的演講（2016年2月19日）。本文的第二、三稿分別得到梁永佳、袁長庚、賀欣、何深靜、羅丹妮、張翔等師友的評論，第四稿得到兩位匿名審稿人的點評，使我受益極大，一併致謝。

北京城南「浙江村」近二十年的變化是這個「糾結中國」的一部分。浙江村是由來自浙江溫州地區的服裝加工、經營戶於1980年代中期形成的聚居區，人口規模曾達近十萬。浙江村的發展完全在政府規劃之外，大部分的家庭作坊沒有註冊，治安和環境「髒亂差」，是一個典型的非正規經濟。雖然非正規經濟在全世界、特別是在發展中國家是一個普遍現象，但是浙江村又有其特殊性。它是由一窮二白的流動農民在離天安門廣場不足五公里的地方形成的，是在面臨着嚴格的社會控制、在當地政府的不斷轟趕清理中不斷壯大的。反過來，它又不斷推進城市社會的變化。

我在1992到1998年間花了六年時間調查浙江村，認為它通過實踐有力地駁斥了當時中國精英主義的改革思路，特別是強調自上而下的理性設計和「中國人素質太差改革不易」等論調^①。我當年的預期是，像浙江村這樣的「新社會空間」^②將逐步正規化，成為推進城市社會前進的持續動力。我這樣預期是因為，首先，在市場化這一不可逆轉的趨勢下，浙江村經濟將上規模、上檔次。由於浙江村經濟是深深嵌入到社區組織中去的，經濟的提升將帶來社會組織化程度的提高，進而提高浙江村人表達利益的能力，獲得更高程度的政府認可。同時，城市管理體制的改革，也將使得政府權力更有限但是更有效，從而和浙江村這樣的新空間更好地對接。我在當時最大的服裝批發市場（京溫市場）和浙江村人興建的最大的住宅兼加工小區（JO大院）裏幫助組建了民間組織「愛心小組」，就是希望推進他們的自我組織能力以及與正式權力的互動能力^③。

二十年後的浙江村顯然「正規化」了。大型高檔商貿城替代了簡陋的批發市場；一批產值上千萬、僱用上百工人、有自己商標品牌的服裝企業替代了滿天星斗式的家庭作坊。2006年初，豐台區「十一五」規劃綱要提出要將大紅門建設成「時裝之都核心區」，成為豐台區的「四大經濟板塊」之一和「北京市第六大商圈」。2008年，北京市把大紅門確定為市級文化創意產業聚集區，洋名“CBC”（Clothing Business Center）^④。2016年，我第五次重訪浙江村和新一代精英交談時，居然有女行政助理坐在一邊做筆錄。在社會生態上，違章建築在2000年代中期以後基本消失，交通、衛生、治安都明顯改善。大部分留在北京的浙江村人購買了中高檔的商品房，在高樓裏沒有人再支起縫紉機、電熨架做衣服，在生活方式上和別的城市居民沒有差別^⑤。城市化和市場化似乎確實促進了一體化^⑥。

但是，浙江村的社會自主性，即自下而上的自我組織和創新能力也消失了。像1995年前那種自發興建住宅小區、成立愛心小組的舉措在今天已完全不可想像。儘管今天大多數浙江村人買房上樓，但是依然沒有北京戶口，孩子上學要進高檔私立學校或者靠交高額贊助費進公立學校；我們看到的一體化，並不是浙江村人和城市社會的整合，而是他們作為商品房房主和私立教育的消費者與城市市場的交易。同時，當地的區、鄉政府比以前擁有了更大的行政干預和資源汲取的權力，浙江村則完全失去「倒逼」政策變革的能力。在1990年代，媒體對浙江村的報導多含有對城市政府的批評，而2000年中期之後對浙江村的報導則幾乎是一邊倒對政府產業提升、舊城改造政策的應和與鼓吹。

基於對當時浙江村的觀察，我在1990年代末曾這樣判斷：「在一定領域內，中國已經出現國家和社會的分野，但這種分野又是『有實無名』的，在事

實中存在，卻並未得到政策、法律及一般社會意識上的明確認可。」^⑦二十年後的情況可能更像是「有名無實」：浙江村人作為註冊的投資人、購房者，在名義上是獨立的經濟和法律主體，但是他們不再構成一股實際的社會力量。浙江村所經歷的正規化是中國大陸社會變化的一個普遍趨勢。自1990年代以來，各類認證、審批在程序上愈來愈透明，但是行政權力也愈來愈大、愈來愈繞不開。政府和國有企業重新成為大學畢業生的擇業首選。社會結構上的失衡，是和日常生活在形式上的有序、街道的整潔、坐車的方便同時發生的，甚至是通過後者而得以實現並掩蓋其內在矛盾的。

中國龐大的非正規經濟近年來引起了學術界的關注，如黃宗智指出，中國城鎮50%以上的工人處於非正式就業狀態^⑧。而在我看來，現在特別值得注意的，不是非正規經濟的持續存在，而是非正規經濟的「被正規化」。首先，小本生意愈來愈難做，小規模的個體私營經濟被擠出市場。其次，非正規經濟被吸納到正規經濟中來，在形式上成為正規經濟的一部分。比如，以前包工頭帶老鄉可以隨便找工作，但是現在因為執照和資歷方面的要求，需要通過正式註冊的勞務公司攬活。派遣工制度、層層外包、企業以「實習」名義利用技校學生等等，都是有正式程序的。像郭宇寬指出的那樣，在建築業、電視片製作以及學術界日益流行的包工制，主要是佔據正式地位的單位和個人的尋租行為所致^⑨。通過正式程序安排的工作，其實際條件和報酬很可能比以前更差。

所以非正規經濟被正規化很大程度上是一個形式問題，但是它不僅僅是表面上的包裝，而是一個複雜的社會過程。它需要引入新的機構（比如勞務派遣公司），形成新的經濟和社會關係。老鄉帶老鄉找工作的非正規就業和勞務派遣公司經營下的非正規就業有本質的不同，前者意味着沒有福利保護的就業，後者則意味着對剝削的正當化、制度化。

正規化意味着新的社會經濟秩序的形成，意味着重新界定哪些是應該扶植的（比如大型企業和正規方式管理下的非正規經濟），哪些是要淘汰的（比如自主的非正規經濟），哪些事情是要為另外一些事情服務的。這樣的「秩序」的形成——而不是具體的政策或者制度——是當代政府管治社會的主要手段。套用2013年中共十八屆三中全會提出的熱門詞，正規化可以被認為是「國家治理體系和國家治理能力的現代化」的核心內容之一。但是值得注意的是，正規化不是靠政府獨家推進的，而是多方互動的結果，其中市場規則的作用不比政府的小。這一進行中的正規化過程很難被概括成一個公式化的圖景；對浙江村個案的民族志梳理可能會幫助我們理解中國今天的糾結^⑩。

二 「分割—攫取」模式

浙江村的正規化不能被理解為是「現代」對「傳統」的替代，而應該放在一個更大的「社會分割—價值攫取」的發展邏輯下來考察。所謂「分割—攫取」，是指強勢者通過對社會群體進行區隔來攫取價值。這固然是人類社會的常態，但是具體的「分割—攫取」方式是不斷變化的。在改革前，國家用行政手

段分割城鄉社會，從農村攫取剩餘價值扶持城市工業。浙江村人在文化大革命期間偷偷離家到邊遠地區討生活，是對這一體制的逃避和反抗。從1980年代初開始政府允許農民流動，但是不允許他們在城市定居，城鄉分割有所鬆動，但是流動人口的經濟屬性和社會屬性被分割，即流動人口可以自由地在市場上出賣勞動力，但是他們的社會權益，比如醫療和子女教育等，必須回到農村才能實現（當然是非常有限的）。流動人口在城裏只是勞動力，回家才是社會人^①。不提供任何社會保護的勞動力市場成為價值攫取的主要渠道。在這個階段，浙江村用最直接的方式反分割，即抱團造出自己一個社區來，把經濟生產和社會再生產（自己辦幼兒園、診所等）一體化，形成「社區—產業型」的進城模式^②。這是浙江村為甚麼具有特別強的社會自主性、難以被打散的重要原因。

1995年之後浙江村的正規化是「分割—攫取」邏輯的延續，但是它的側重點不在於區隔不同的社會身份（比如有沒有戶口），而是根據和資產的關係劃分人群和產業，那些有利於城市資產（特別是土地）增值的得到扶植，那些不利於資產增值的（比如原來佔浙江村主流的小型作坊、小型服務業和買不起商品房的）被淘汰。北京市在2009年宣布，北京市和豐台等區縣將在三年裏投資五百億改造南城，浙江村是重點改造對象^③。政府能夠投資五百億，離不開浙江村多年來在稅費上的貢獻；政府願意為南城投資五百億，又離不開浙江村經濟已經把南城打造成有巨大增值潛力的商業熱地的事實。而在改造中，絕大部分的浙江村生產企業要搬離，給更高檔次的企業讓路。雖然到2016年大部分浙江村企業還留在原地，但是這一改造計劃造成浙江村企業強烈的正規化需求，特別是希望通過投資競標得到政府劃撥的土地。這種需求又造成了土地價格的上漲和地方政府尋租的條件。從2015年開始推進的「非首都功能疏解」計劃，把大紅門一帶的服裝加工和批發界定為典型的「非首都功能」，要全面遷出北京，為高附加產業讓路。這可以看作是「分割—攫取」邏輯的升級。分割和攫取不僅是結構性的，也是時間性的：它通過對過去的抹煞和掩蓋而實現。

對應於「分割—攫取」方式的變化，浙江村經濟在二十年間從「平鋪式」發展變成了「垂直式」發展。當年浙江村的自我抱團形成了平鋪式發展模式：先來的工商戶帶領後來的，沒有本錢的小戶可以借助親戚老鄉關係進入到生產和營銷網絡中來，並且很快達到其他工商戶的經營水平。浙江村經濟規模的擴大，主要靠其人口的增多；其經營效率的提高主要靠分工的細化和廣大工商戶的平等參與。其資本集中程度低，更沒有「大魚吃小魚」的現象。外界多強調這與溫州人的企業家性格有關，但溫州農民當年的流動更多是基於鄉土情誼，與市場性的競爭行為相去甚遠。

浙江村的平鋪式發展並不僅是所謂傳統網絡的自然延伸，它更是對割裂流動人口的經濟生產和社會再生產的體制的反抗。之所以會「平鋪」，是因為大家追求的是親戚老鄉的集體式發展。大家要賺錢，同時要做一個好親戚、好老鄉，沒有人想看到自己的親戚老鄉淪為被剝削的勞工。換句話說，經濟活動是社會關係再生產的一部分，前者為後者服務。這樣的平鋪式發展，可以看作是1980年代中國農村改革邏輯（包括鄉鎮企業的發展）的一個延伸。它具有很強的社會吸納能力，為基層人群提供了發展機會。這一平等普惠主義

的改革紅利對當前中國還有重要影響：正是因為基層人群積累了基本的生活資源，所以後來幾次經濟震盪都沒有轉化為大規模的社會危機。

2000年以後，隨着資產重要性的提高，浙江村內的發展也從平鋪轉向垂直。各種生意的資本集中程度大大提高，沒有本錢的小戶很難進入。浙江村經濟明顯分成兩部分：一是蓋市場出租攤位，它本質上是一種地產經營，投資大、回報高，但是風險也高，投機性強；二是服裝生產及連帶產業（比如布料批發），其回報率低、周期長、風險低，但是和蓋市場一樣，也需要大量資金投入，否則生產規模太小而無法形成價格優勢，難免會被淘汰。正規化和上規模不一定意味着發展更穩定。和原來緊緊嵌入社會網絡、受社會關係保護的經濟運作相比，這些大生意在很多方面顯得更脆弱而不是更穩健。浙江村的垂直式發展也體現在社會關係上。新生精英不如原來的「大人物」（在社區內具草根威望的人物，下詳）般擁有深厚的群眾基礎；相反，他們形成了一個以資產為基礎、以黨支部為組織形式的半封閉圈子。精英和精英之間的關係，遠比精英和群眾的關係重要。

從平鋪到垂直，意味着原來基於鄉土情誼的社會關係的瓦解，同時資產和正式權力的重要性有所提升。當「分割—攫取」的手段愈原始的時候（比如行政控制的城鄉二元），抵制相對容易，浙江村反而因此具有了有更強的自主性。但是當分割愈是精細和抽象，抵抗也愈困難。政府的手和市場的手交織在一起，看得見卻抓不着。價值攫取不再是像把水從一條河抽到另一條河，而更像是通過毛細血管式的管道從機體各個部位汲取養料。如果說在1980年代初，浙江村面對城鄉分割狀態的策略是逃避，在1980至1990年代，面對城市的歧視性政策的反應是聯合和表達，那麼2000年以來我們看到的是其原來的社會性的收縮甚至消失^⑭。

下文將從市場經營、服裝加工和大人物的角色三個方面來具體回顧浙江村的正規化究竟是怎麼發生的。

三 市場經營：土地的「資產化」

浙江村正規化的起點是1995年政府的大清理。自1980年代中期以來，當地政府不斷通過沒收生產生活工具、斷水斷電、限期搬走、強行驅逐等手段試圖把浙江村清理出北京，但都不成功。1995年的大清理和以前的多次轟趕有質的不同。首先，以前的清理由鄉、區或者市政府的某一職能部門（一般為公安或者工商部門）帶頭，只針對外來人口，不觸及北京當地的系統。而1995年的清理是在國務院最高領導的直接指示下進行的。這不僅意味着實施力度大，而且直指那些浙江村賴以生存的錯綜複雜的當地關係。北京格外複雜的行政體制為浙江村發展提供了重要空間。比如浙江村內的土地，其實際所有權有屬於中央單位、市屬單位、區屬企業、部隊的和準軍事部門，更不用說當地鄉村了。這些單位分屬不同的系統，誰都不服誰，地方政府無力協調，而浙江村人卻可以通過種種辦法，從不同單位獲得土地的臨時使用權。同時，當浙江村人碰到在村裏解決不了的問題時，就去鄉裏，鄉裏解決不了去

區裏、再去市裏，一直到中央。如果遇上規劃部門擺不平的事情就去找工商部門，如果政府部門有阻力就去找媒體。體制的複雜，對體制外的浙江村人卻意味着諸多縫隙。這樣，每次市、區政府轟趕的風頭一過，不同單位又將土地出租給回來的浙江村人。而在1995年的大清理中，工作組先清拆了北京單位的違章建築，然後才動浙江村人的大院。清理之後，不許村集體向外地人出租房子和空地。

在清理的同時，當地鄉村的土地關係也發生了重要變化。1995年，浙江村核心地帶的南苑鄉果園行政村按照「資產變股權、社員(村民)當股東」的原則，把村集體資產和非農用地未來的收益權變成股份，分給每個村民。行政村成立投資公司對土地資產進行管理，村民變股東後，「帶股上樓」(即免費入住投資公司蓋成的高層住宅)，同時讓出各戶的宅基地，由投資公司統一開發^⑮。這樣，土地從有具體的使用價值、鑲嵌在社會關係中而難以流動的資源，變成了為追求利潤最大化而被經營的資產。鄉村投資公司通過合作、轉讓等手段把屬於其他單位的臨近土地進行組合，原來犬牙相錯的土地佔有關係得到改變，浙江村人很難再通過私下關係獲得地皮來蓋大院和臨時市場。

也是在1995年大清理的高峰期，北京市政府提出要建設二十三萬多平方米的大紅門服裝商貿城。之後的多輪清理(比如2006年為準備北京奧運會的大規模清理)都伴隨着村或者鄉屬的大型貿易、開發或投資公司的出現，清理成為地方政府的系統地掌控浙江村資產的手段之一。

土地的資產化固然意味着市場規則衝擊了行政體制造成的土地割據，但並不意味着行政權力的退出；相反，資產化帶來的是權力的集中。比如，原來村民小組有相當大的自主權，可以直接向浙江村人出租土地，為大院提供水電，協助工程進展和維持周邊治安等事務，由此獲得集體收入。但是投資公司成立之後，由它們決定一切，農民個體和村民小組無法直接參與和受益。土地的資產化也改變了行政村的權力架構。「黨委+村民委員會」的格局變成了「黨委+公司」，而公司的功能和權力遠遠超出了村民委員會。當果園村黨委書記在幹了三十年後退休的時候，其書記和投資公司總經理的職位則分別由其子女擔任，於是形成「黨委+公司+家族」的格局。

在這樣的背景下，正規化也就顯得合乎邏輯了。對當地的投資公司來說，興建大型市場是從土地裏獲利的最快辦法。它們或者直接投資，或者和浙江村工商戶合作，高層商場取代了集貿市場。正規市場的發展，也離不開對早期自發市場的「分割—攫取」。大紅門早市的演變是一個典型例子。在1995年的轟趕回潮之後，浙江村人一般每天在凌晨4點到7點之間沿大紅門路邊擺地攤，自發形成非常活躍的服裝批發早市。1996年大紅門街道辦事處和一個浙江村經營戶合作，禁止路邊擺攤，要求攤主進入在一塊菜地上開闢的臨時市場，交納租金。南苑鄉政府下屬的投資公司在附近興建了DH服裝商貿城後，招租有困難，於是南苑鄉政府認定菜地上的早市為非法並加以取締，讓經營戶進入租金更高的DH商貿城，這才真正啟動了商貿城的發展^⑯。

市場的正規化造成了浙江村內加工和銷售這兩個環節之間的分離。為了追求高檔次，市場投資者鼓勵各攤位成為大品牌的專賣店，從而和浙江村內的服裝生產脫節。2015年，在市場裏只有25%左右的貨品來自浙江村內，同

時也只有25%左右在浙江村生產的服裝通過這些市場銷售。這意味着浙江村裏原來「包攤位」的群體和「代銷」關係的終結。包攤位是浙江村平鋪式發展模式的一個重要部分，是當年很多新來者的第一份職業。一個新來者只要在臨時市場裏租到攤位，就可以從做服裝的親友那裏拿到貨，賣出去之後再給錢，所以代銷基本上是沒本的生意。當生意做大了之後，他也會以經銷的方式（即在拿貨的時候就給加工戶付款）幫新來的加工戶一把，保證新來者有充足的流動資金。平常包攤位的到各加工戶走訪，搜集衣服，同時傳達最新的市場資訊。這樣，供銷之間形成關係緊密又不斷擴大的網絡。但是在高檔市場中，不僅租金高，而且從外地進口的服裝一般不能代銷，必須提前墊付資金。2000年後期以來全國經濟低迷，「下家」（即從河北等地來進貨的零售商）開始普遍欠賬。這樣，正規市場中的攤主需要大量資金投入並承擔高風險，不可能成為新來者的落腳點。他們認購攤位的動機也改變了，攤主不再是代銷商，也不再是生產和市場之間的連接點，他們買或者租攤位主要不是為了自己經營，而是希望日後以高價轉租或者轉賣。現在市場中的大部分攤位是溫州商戶最早承租或者購買的，但是轉租給了來自全國各地的經營者。也就是說，大家是衝着攤位今後的價值來考慮的。因此，不管是市場投資者還是攤主，他們所從事的實質上都是資產經營。

資產經營帶來了泡沫。首先，由於市場投資可以在短期內獲得高回報（一般市場剛建好就招租，同時通過拖欠建築公司的工程款，可以很快收回成本），浙江村內的大量資金投入到市場建設上來。到2015年市場空間已經明顯過剩，攤位價格下滑；其次，從市場建設中獲得的大量利潤，自2009年開始進入全國各地的各類礦產和地產。浙江村人感興趣的顯然不是礦，而是在投機今後礦產升值的可能^⑩。這是和中國宏觀經濟緊密聯繫的。2008年國家投入四萬億後，貨幣流通性過剩而造成的各類資產（包括礦產、土地、字畫古董等；浙江村裏也有人在近年開始收集字畫）價格在2014年之前迅速上升。浙江村內的投機和泡沫完全是「正規」經濟的一部分。

資產經營和投機刺激了金融活動。在1995年以前的浙江村，大家都在債務關係裏面，但是其債務表現為代銷關係的實物債務，基本上沒有獨立的金融活動。2010年以後浙江村內出現金融「擔保公司」，幾個大戶合夥在銀行存款一千萬以上，便可擔保其他企業和個人從該銀行貸款，並向貸款人收取貸款額度的3%作為佣金。更普遍的做法是，擔保公司以自己的存款為抵押向同一銀行貸款，轉借給第三方，收取高額利息。這樣，擔保公司就成了「正規」的高利貸組織。但是由於整體經濟的不穩定，村內的十家擔保公司在2015年全面面臨危機。

金融活動活躍的另一個副產品是大額度的賭博行為。在浙江村，賭博從1990年代初就已經存在，但是參與的人數有限。早年的賭博有時候是救助性的，比如某人生意虧損，朋友會慫恿他開賭莊，大家來賭，讓他抽頭。有時候賭博也成為幫派敲詐勒索的手段。但是2000年以來的賭博和民間互助以及幫派勢力都關係不大，而是變得普遍化。其涉及人數之多、數目之巨，已經影響到浙江村的經濟運行。賭博不是資產化和金融化的必然後果，但是按浙江村人的說法，它們都受同一個「社會風氣」影響。如果市場投資和礦業的盈

利靠運氣，那麼賭博和這些冠冕堂皇的生意又有甚麼大的區別呢？資產化和金融化使得財富的倫理含義變得不確定，即所獲財富與勞動投入和個人對社會的實際貢獻幾乎沒有關係；浮躁的心態普遍蔓延。可能正因為如此，浙江村裏經營戶的一個新時尚是走訪各大名刹、和主持和尚聊天，尤其是去北京潭柘寺喝茶，據說這樣會「接地氣」、保佑財富。「接地氣」在浙江村是一個全新的概念。這個曾經最務實的社區，現在要向和尚討「地氣」。

四 服裝加工：「去社會性」的正規化

但是浙江村的經濟還在增長，這是因為其生產能力在擴大。用浙江村人的話來說，服裝加工是這裏「真正賺錢」的生意。加工戶一般被認為是比較老實、守本分的，覺得「只有裝到自己口袋裏的錢才是真正的錢」。而市場和礦產的投資者，往往被說成是「只會在兜裏算賬的」，意思是只知道把有限的資源來回倒騰以求升值，沒有把經濟實體做大。正是加工戶的這種保守性格，保證了浙江村經濟的相對穩定。

但是浙江村生產體系的變化，並不小於批發市場的轉型。2000年之後，僱工少於十人、專業做某一加工工序的作坊基本上消失，取而代之的是正規企業。如果原來作坊之間形成了細密分工和緊密合作，彼此間的交易成本很低，為甚麼在1995年大清理之後出現了大規模的企業？要全面回答這個「科斯(Ronald H. Coase)式問題」，需要更多的回溯研究和數據。我至今的觀察顯示，這一轉變是一系列因素共同作用的結果，而不是一個自然演化的過程。

首先，企業的興起是因為大清理打斷、稀釋了原來的合作網絡。在清理後，很多作坊在遠離原來浙江村中心的大興縣立足，不能和其他作坊隨時來往、靠其他作坊完成像鎖扣、繡花等多樣工序。他們逐步把生產過程內部化和一體化^⑩。

其次，大清理後非正式的批發市場大幅度萎縮，市場正規化，意味着產品必須有正式註冊的商標和生產廠家。2000年初，大興縣政府又提出「村村點火、戶戶冒煙」的工業發展政策，鼓勵申請生產執照和註冊商標。儘管在2016年中期，在浙江村正常運營、僱有上百工人的企業可能不到一千家，浙江村人註冊的生產企業卻可能多達五千家。而且註冊的商標更多，一個企業可能註冊多個商標，一種服裝風格就註冊一個正式商標。如果我們把註冊作為正規經濟的標準，浙江村的加工企業可謂達到了「過度正規化」的程度。之所以要「過度正規化」，一方面反映了中低端正規市場的特色：既然無法形成一個家喻戶曉的大品牌，一品一牌反而讓貨品更好賣，因為這時時給消費者新鮮感；另一方面，浙江村人也希望靠註冊給他們的生存帶來合法性。政府今後清理的時候，總得對有合法執照、有多個註冊商標的企業手下留情吧？在他們裝修豪華的接待室裏，執照、商標登記證、納稅證，甚至土地租賃合同都鄭重地裝裱起來，高懸牆上。

浙江村企業的擴大也有一個偶然因素。1990年代後期，中央加大國企改革的力度，北京郊區包括浙江村所在地的不少小型國企破產。這些國企靠向

浙江村加工戶出租廠房來支付職工的基本收入。由於這種出租行為有利於國企改革和社會穩定，政府沒有阻止。這樣，在土地資產化的背景下企業不僅可以獲得生產用地，而且還可以相當優惠的條件獲得這一相當緊缺的資源。

正規企業可以在短期內擠垮小作坊，最重要的原因可能是企業可以攫取大規模的勞動剩餘。在浙江村近千家僱用上百工人的企業中，到2015年，幾乎沒有企業和工人簽訂正式用工合同。令人驚訝的是，企業生產的正規化完全沒有帶來僱傭關係的正規化——比如工人和僱主形成正式的談判機制，甚至組織工會；相反，和以前相比，僱傭關係更不正規。以前的付酬方式是以月工資為主、月工資和計件工資混合，而現在幾乎完全是計件付酬。以前的僱傭關係大多持續一年以上（部分原因是老闆每月只發生活費，大部分工資在年底結清），而現在工人很「自由」，可以隨時退出。有時候不同企業統一計件報酬的標準，允許工人在不同的企業間根據生產需求流動，哪家有活就去哪家幹，幹完了就走。工人的工資雖然在理論上不低（如果每天有工做，每月可以拿到7,000元以上），但是很不穩定。以前工人和老闆（特別是和老闆娘及其他女性親戚）同吃、同住、同勞動，形成某種模擬家庭關係，老闆對工人的剝削和對自身及家庭成員的自我剝削是混合在一起的，而現在的關係是純粹的勞務交換，只有剝削工人，沒有自我剝削。在訪談中，好幾位企業主向我介紹他們生產規模的時候，都首先提到所租廠房的面積是多少，其次提到產值，只有當我特意問的時候，他們才想通常僱多少人。這既反映了土地資產化條件下他們對土地的敏感，也說明了工人的地位。可以說，不受任何保護的廉價勞動力是企業利潤的關鍵來源和其正規化的重要基礎。

生產企業的正規化，當然不意味社會關係網絡的完全消失。但是，由於資本量的加大，互助網絡也向企業化的方向發展。比如，布皮料市場是一個網絡性很強的部門，布商、皮商間互相拆借資金、轉讓布料、皮料，但是由於涉及的資金量愈來愈大，現在的互助不再是像以前那樣寫個條子說句話就可以，而往往是採取入股的方式。一個1989年出生的小伙子在2012年帶了一百多萬到浙江村經營布料，2014年由於布料積壓虧了本錢，在同一市場經營的姑姑和一個朋友便出資解救。他們伸出援手，固然是因為不能看着自己的親友破產，同時也是因為他們知道布皮料生意的盈虧取決於對時尚的預測，如果預測對了、提前進了暢銷的布料就大賺，預測錯了就可能大虧；而這種預測的成敗在很大程度上是一個隨機事件，若干次錯誤後，總會有好運氣。到2015年底小伙子的生意翻過身來的時候，姑姑和朋友的投資此時佔了大份。小伙子把自己稱為「操盤手」，扮演類似經理人的角色。

浙江村內部經濟的正規化在某種意義上可以被看作是一個社會網絡「去社會性」的過程。「去社會性」有兩層意思：第一，社會關係網絡成為為企業服務的工具，而不是企業存在的基礎。原來像「代銷」這樣的關係是根基性的，沒有代銷關係的作坊和攤位都很難經營；而現在企業是基礎，網絡是企業之間的網絡。原來凡是一個人有點親戚老鄉關係，就可以憑藉這點社會性開始經營生意；而現在如果沒有大量資金就無法進入網絡。當社會關係網絡成為組織公共生活的基礎，是解決糾紛、形成權威，判斷甚麼行為是可以接受、甚麼是不可以接受的原則所在，網絡的社會屬性是第一位的；而當個體的利潤最大化成為

基本原則、企業成為基本的經濟組織，網絡的運作也就從屬於對經濟利益的計算。第二，「去社會性」意味着社會關係變弱變碎，比如工人和僱主之間的關係變成了純粹的經濟關係。用赫希曼 (Albert O. Hirschman) 的話說，工人只能靠不斷流動、不斷用腳投票來尋找機會、解決問題，不能「叫喊」(談判)，更談不上「忠誠」^⑨。由於社會關係的脆弱化，社會創新也就失去了基礎。

五 大人物：從威望到光環

上述的「去社會性」的趨勢，也同樣體現在浙江村大人物的角色變化中。我在2015年6月30日去看JD市場董事長劉世明的時候，他正在為第二天的日程安排糾結。從2002年起，身為浙江樂清市駐外黨委委員、城關黨支部書記的他，每年「七一」(中共組建日)都要組織支部成員到全國各個革命聖地進行紅色旅遊。但是他同時是JD市場的董事長，當年和他一起蓋市場的一個股東的母親剛剛在溫州去世，將在7月1日出殯。按照溫州的風俗，朋友父母出殯是大事，例必出席。更重要的是，這位股東曾在關鍵時刻對JD市場有突出貢獻。JD市場剛開張的時候，生意一度冷清，幾戶攤主想退出。管理層很着急，因為一旦有人退出，其他攤主的信心可能也會動搖。這位曾是拳師的股東出面做工作，他在浙江村有一幫學武的徒弟，有幾位也買了攤位。他先穩住了自己的徒弟，同時和徒弟一起走訪可能動搖的攤主，邀請他們做「結拜兄弟」，攤主不敢不買這個面子，市場由此穩住。6月29日劉世明一夜沒有睡好覺，在紅旅和白喜(出殯)之間搖擺，最後他請他愛人代表全家去送喪，畢竟黨務要緊。

劉世明需要在拳師和黨務間力求平衡，折射出浙江村大人物角色的微妙變化。如果拳師代表了獲得權威的民間路線，黨務則體現了從正式體制中汲取權威的方式。草根性是原來浙江村大人物的根本屬性。首先，他們的權威是在沒有明顯經濟分層的情況下產生的，其權威基礎不是對有形資源的佔有，而是靠群眾威信、特別是靠通過對「系」的運作而形成的影響。「系」是一個人的親友關係和生意關係的疊加，是原來浙江村社區形成的核心單位。每個人都有自己的系，同時每個人的系都和別人的重疊。如果一個人的系鋪得廣，系裏的人的生意都做得好，同時系裏的人和其他有影響的系交集，那麼他就可能有相當的社會影響。所以早期浙江村權威的形成也是平鋪式的。

其次，原來大人物的草根性也體現在他們和普通浙江村人的關係上。在1995年前的浙江村，廣大的小戶面向全國做生意，而大人物則在社區內部提供公共資源，呈現「小主外、大主內」的格局，這和大多數移民社區是相反的。大多數移民社區是「小主內、大主外」：普通人的活動限於社區內部，社團領袖代表普通人和外界交涉。正因為這個格局，很多海外華人不會外國語言，卻可以在唐人街過一輩子。浙江村裏「主內」的大人物當然要和當地政府來往，但是他們和政府的交往是以他們在社區內部的權威為基礎的，並不是因為他們和政府的關係才使得他們在社區裏有權威。這樣的格局使得浙江村

在生產生活上自成一體又高度開放，形成所謂內部聚合性和對外開放的辯證統一關係^②。

在1995年大清理前的浙江村，大人物提供的公共資源主要是封閉式的居住和生產空間，即有圍牆的、對人員出入可以統一監控的大院。他們蓋大院不完全是為了賺錢，而是在很大程度上為了滿足他們對公共管理的興趣。大院本質上是一個社會項目，它和後來的房地產投資是兩碼事。大院興起的原因之一是1990年代初嚴重惡化的衛生以及治安狀況，當時流竄全國的浙江犯罪團夥和浙江村內的吸毒群體在村內搶劫，浙江村人強烈希望有統一規劃的、有安全保障的居住方式。大院老闆對治安防衛、院內及周邊道路規劃、水電設施配備、小型專線巴士運營等顯示出極大的興趣。劉世明牽頭興建的JO大院是一個典型例子，設計了一整套管理措施。JO大院也因此成為1995年大清理的重點對象^③。在清理中，劉世明等人除了到處找關係希望「保」住大院外，特別強調要加強治安、不能因為人心不定給搶劫團夥可乘之機。大院的股東輪流徹夜巡邏，我清晰記得自己當時住在院裏參與夜巡的情景。

1995年的大清理打破了浙江村「大主內」的格局。大型市場成了大人物唯一的經營項目。蓋市場主要靠資金多、膽子大，一個關鍵的前提是和當地政府與國企有緊密關係，能夠取得地皮，「手段」——比如資金拆借、向不同人施惠或者施壓以擺平競爭對手等——變得很重要。大人物的權威基礎從扎根於群眾的聲望變為更個人化、競爭性的「勢力」。浙江村人對「勢力」的定義是：「如果你要蓋一個市場，別人不敢和你競爭、擋你的路。」「勢力」不完全是新概念。大人物間的勢力之爭在浙江村早期也存在，而且涉及當時的幫派，但是隨着大院的興建，威望最高的大人物逐漸成為遏制幫派的力量，出現「良紳化」的趨勢。然而，大清理逆轉了這一趨勢。

當我和劉世明談到未來的時候，他覺得自己已經進入「半退休」狀態，「未來就看下一代了」。他現在最大的願望是把他經營的市場改建成一個具有標誌性的高層建築，這樣，「我們的後代經過這個地方，都能看得見」。但是商廈真的是劉世明最想讓後人記得的嗎？他自己也說，蓋大院那幾年是他在北京「最有味道」的幾年，因為那時候是「把心掏出來」幹的，只不過他覺得那已經被證明行不通，再講也沒有意思。顯然，如果沒有當年的「把心掏出來」幹，就不會有今天的大紅門。但是當多年積累的價值被凝固到鋼筋水泥裏之後，墊底者的身影已無蹤可尋。

最讓人吃驚的變化是浙江村大人物的紛紛入黨。2001年，中央要求縣級以下政府一律取消駐京辦事處，浙江樂清市（縣級）撤銷了其駐京辦，駐京辦的功能由原來駐京辦的黨委替代，黨委由此走到前台。浙江村人的入黨積極性出乎意料地高，到2015年底浙江村有1,400名樂清籍黨員，12個支部^④。曾任樂清市某鎮鎮委書記的林書記於2010年被派往北京任在外黨委書記，當他召開第一次黨員大會時，他估計到會的不會多於三分之一的黨員，結果有70%以上，會場坐不下。2005年以後大人物邀請我出席的幾次宴會基本上都是支部會議，圍桌而坐的全是黨員。我也第一次在這樣的宴席上見到作為獨立嘉賓（而不是助理或者家屬）的女浙江村人，她們是經營成功的女黨員。

浙江村裏經濟上的女強人其實不少，但是她們還是要藉着黨員的身份才能在正式場合和男性平起平坐。

大人物之所以積極入黨，首先是因為這在浙江村意味着成功和光彩。劉世明告訴我：「在我們支部裏的，都是經濟上幹得好的，有威信的，有名氣的。這樣其他人也想加入。」個人經濟實力是發展黨員和選舉支部書記的首要標準。因此正如黨委林書記所言，支部書記是「民主自然產生」的，即最有經濟實力的人當書記。作為對成功的認可，黨員身份倒有一個意想不到的歸化作用。一位老浙江村人（非黨員）認為黨組織的發展是浙江村近年來最大的亮點，因為它讓不少有勢力的能人「走上了正道」。不少新生大人物原來與黑白兩道都有聯繫，並靠此而發展了自己的勢力，黨員的身份使他們變得更「正規」。

黨支部成為現在浙江村裏號召力最強的組織。一個被認為是當今浙江村最有勢力的「70後」告訴我：「原來是親戚間互相走動，現在年輕人不管這些了。做得好的和做得不好的〔親戚〕也講不到一起。現在主要是支部〔成員〕坐在一起聊。交換一下有甚麼新的計劃。」他也特別強調這樣的圈子的重要性，通過朋友圈子他可以在一天之內融資近千萬，這樣的融資能力在爭取項目時「不給對手任何思考的餘地」。但是黨支部的號召力顯然不在於它的群眾性。黨支部和群眾沒有甚麼關係，甚至還要突出自己的非群眾性。其主要活動都限於成員內部：除了「七一」的旅遊，支部還組織政策學習（主要根據樂清黨委發來的學習材料）、接待政府官員、捐款在全國各地建設希望小學、協助樂清政府截留來京上訪人員。黨支部是精英圈子形成的一個基礎。以前大人物之間的合作關係「與其說是不同大人物個人之間的聯合，不如說是不同大人物的各自的系的重疊」^②，現在的情況顯然大不一樣。

大人物入黨，也是因為他們希望黨員的身份能幫助他們獲得高層社會的認可，特別是幫助他們和政治高層建立關係。一個新生大人物是浙江村內外多家公司的董事，但他認為黨支部書記是他最重要的身份。作為支部書記，他成為溫州市黨員代表大會代表，並且通過關係兩次隨黨和國家主要領導人出訪。新生大人物經常被說成是能「通天」的（即跟最高領導層說上話）。經常聽到的傳言包括，某政治局常委家裏的家具是某某人幫助添置的，另一常委的小舅子家裏的窗簾是某某人買的。一時間中共領導人的家庭裝潢用品似乎都是浙江村人幫助添置的。真假當然難辨，但是這些傳聞給大人物平添了勢力，使有抱負的年輕人心嚮往之。黨員身份也給人帶來一種難以說清但是十分真切的「感覺」。林書記對我說，在老家過年的時候「別人說『項總』、『項董事長』、或者『項會長』我敬你一杯，和說『項書記』我敬你一杯，那感覺是完全不一樣的」。對不少大人物來說，這樣的感覺很重要。

我們或者可以稱這樣的黨員身份為「光環」，即由正式權力授予的、高度可見的榮譽。光環和威望不同，威望是在日常生活中浮現出來的，大人物需要不斷地做好事、做好人，比如慷慨助人、公正解決糾紛等等，去鞏固和培育威望。而光環則是外界給予的，和大人物在日常生活中的舉止沒有太大關係。一個大院老闆如果做了不好的事會「丟臉」，甚至威信掃地；而光環則不受這樣的影響。我在之前出版的著作中特別說明了我當時為甚麼不稱大人物為「精英」，因為「精英」是外來研究者給予的標籤，而「大人物」是社區成員

自己的概念；和政府關係緊密或者生意做得大的，在外人看來是「精英」，卻未必是浙江村人眼裏的「大人物」^④。按這樣的界定，今天的大人物已經成為典型的「精英」。

光環和傳統的招安、冊封等吸納手段有很大區別。招安、冊封是要以點帶面，通過冊封一個非正式頭領而歸化一批人；而光環是大人物個人和權力體系之間的接合點，不會因此帶一批人（比如大人物的「系」）進入體制。戴了黨員光環的大人物也不能制度化地參與到公共事務中，從而他們和傳統中國社會的士紳也很不一樣。

大人物身上的從草根威望到體制光環的變化，也意味着現在人們怎麼賺錢、怎麼做人和怎麼獲得正式的認可，各自的原則是分離的甚至是矛盾的。勞動和財富之間的距離、威信和權力之間的距離、日常生活中的意義和意識形態宣傳之間的距離，似乎愈拉愈大。一個人可以在不做好人的前提下過上體面和尊嚴的生活，有時候甚至必須不做好人才有體面和尊嚴。這可以理解為經濟上的「分割—攫取」在思想意識領域的影響。

六 結語：沒有結論的反思

浙江村的正規化，當然不意味着浙江村人的言行舉止都變得像教科書上寫的那樣，一板一眼按正式規則來進行。市場經營和服裝企業的發展仍然離不開各種非正規行為；在頭戴光環的精英身上，也依然可見幫派勢力的蹤影。在一定意義上，正規化無非是把各種非正規因素裝載到正規的形式（註冊公司、大型工廠）之下。

正規化意味着總體秩序的變化，意味着可供小人物發展的社會平台正在萎縮，和資本或者正式權力沒有關係的小人物只能「出局」。而留在「局」裏的成功者，他們的地位仍然非常不穩固，時刻面臨被淘汰的風險。今天的精英不像原來的大人物那樣可以依靠自己的草根性自成一局，而是要兩眼向上，受制於人。當然，出局的人並不會餓死，國家提供基本生命保護的能力確實在加強——這是正規化的另一面。

浙江村正規化的最大受益者是佔有土地的政府和各類公司化了的基層政權。他們受益靠的不是對資產的掠奪，而是靠那些創造了價值的人的社會主體性的消解。一代浙江村人的勞動和經營沉澱為巨大的土地級差地租，而浙江村人卻不能以一個主體身份要求分享這一價值。正規化既是對非正規實踐在名義上的否定，又是對它在事實上的侵佔。浙江村的正規化把一個萌生中的「新社會空間」還原成了一個物理空間。社會空間裏的主體是人，構成社會空間的是錯綜複雜從而也不免雜亂的關係；物理空間裏的主體是地，起主導作用的是行政框架下單一化的市場規則。面對社會空間，政府要談判、妥協、學會共存；處理物理空間則簡單明瞭：拆、遷、賣。

中國社會這二十年的經驗證明，正規化不意味着經濟的衰退；相反，非正規經濟的正規化是1990年代以後的經濟增長引擎，這和改革初期的發展動力大不相同。在1980年代，以個體戶、鄉鎮企業，以及像浙江村這樣的流動

商戶為代表的非正規經濟是發展主力，資源從低效的國企流入到非正規部門而被充分地再利用（比如來自上海等地的國企的廢品曾是溫州鄉鎮企業和家庭工廠的主要原料）；而現在資源從社會上被重新收回到正式的、特別是國有部門。由於正規化把原來分散的資源集中起來，而資產化又刺激了交易、做大了賬面資產，同時又沒有遏制原來的各種非正規手段（如對勞動、環保法規的逃避），它在一定時間段內在統計數據上表現出強勁的增長勢頭。1980年代的非正規經濟調動民間積極性、脫貧致富；1990年代以後的正規化則很可能在拉大貧富差距，造成「國富民窮」的格局。前者廣泛包容，後者形成區隔²⁶。

為甚麼我在二十年前的浙江村研究中沒有注意到正規化的這些後果？首先，這可能是因為當時對「市場機制」的認識過於樂觀和簡單，以為引入市場機制就會讓各種問題迎刃而解，而沒有注意到市場本身含有巨大的「分割—攫取」的衝動。我在當時的研究中既強調浙江村「網絡代替企業」的充分市場化的特色，又把1995年以後正規企業的興起看作是浙江村市場經濟的進步，而完全沒有意識到二者之間的邏輯矛盾和這一轉變帶來的社會後果，可見當時理解的片面性。當時我認為體現了「市場規律」的現象，比如廣泛的合作和充分的交易，在今天看來其實是浙江村群體社會性的體現，在一定意義上是反市場的。

第二，我當時把市場經濟和行政體制分割甚至對立起來，完全沒有預料到行政體制可以如此有效地利用市場。行政力量動用市場手段，不是把行政體系市場化了，也不是政府在追求最大利潤，而是要通過利益手段維持、深化現有的權力關係，因此很難說行政介入是否「扭曲」了市場規則。在浙江村，市場攤位的租賃和買賣、勞動力的僱用、服裝的交易，都是按市場規則來實行的，但是誰能夠進入哪個市場、哪個市場究竟怎麼操作是很講究的。綜合起來看，利益的流向就非常明顯了。

第三，最大的問題可能是我忽視了「人」的複雜性、多面性。比如我就沒有注意到浙江村人對體制承認的渴求²⁷。又比如我對戶籍身份高度重視，幾乎把破除城鄉身份區隔當作一個終極目標，而沒有充分意識到社會的發展和人的發展歸根到底靠的是人的社會能動性——即人們不斷進行集體式的創新，並抵制被區隔、被攫取的能力——而且正規身份有可能會弱化這樣的能動性。我當時把社會變化想像為一個單向、單線的演進過程，把浙江村的情況看作是一個過渡，而不是一場持續性的鬥爭，因而沒有認真去討論「怎麼辦」的問題，即如何去激發一種潛在可能而防止另一種。

如何認識浙江村人這類群體的主體性——即他們在當前的社會變化裏是一股甚麼力量、特別是可能成為一股甚麼力量——在正規化的趨勢下變得更加複雜。在理論上，正規化的趨勢應該引發正規化的對策，即他們應該以完整的公民或者階級的身份參與社會運動²⁸。如果1980年代是靠拉關係、走後門解決問題，今天應該靠正式談判、法律合同甚至結社建黨。但是這樣的正規化策略是否現實？另一方面，浙江村給我最大的啟示是，社會自主性和能動性一定要靠具體的社會關係來落實，比如老鄉親戚關係、「系」與「系」之間的重疊，大院老闆對普通工商戶的代表關係等。當這樣的實實在在而非正規的社會關係瓦解後——不管我們用甚麼概念（市民、公民、階級或者團體）來

給他們定位，社會行動就可能沒有基礎，社會的自我保護和抵制能力就會喪失。但是，非正規社會關係是否還有自身發展的空間？我們最後可能要二者並重，兩條腿走路。

二十年前我的錯誤之一是把當時的一個片段當作歷史的「必然」趨勢。當然，當前的態勢也只是變動中的另一個片段，其發展可能仍然是多樣的。「非首都功能疏解」計劃下的浙江村企業主、來自全國各地的工人以及離開了浙江村的第二代，他們究竟怎麼想、怎麼做，都需要進一步仔細地了解。但是有一點很清楚：他們的心態和行為都是矛盾重重的。既然糾結是我們這個時代的精神，我們就要認真地對待自己的和大眾的糾結。抓住糾結不放，深挖其間的內在矛盾，也許是看出未來端倪、形成應對策略的一個辦法。

註釋

① 參見項飆：《跨越邊界的社區：北京「浙江村」的生活史》（北京：三聯書店，2000）。英文版參見Xiang Biao, *Transcending Boundaries: Zhejiangcun: The Story of a Migrant Village in Beijing*, trans. Jim Weldon (Leiden: Brill Academic Publishers, 2005)。

② 「新社會空間」是我在《跨越邊界的社區》描述浙江村的一個核心概念。這個概念顯然受1990年代關於「市民社會」討論的影響，帶有目的論的色彩。當把它和張鷟對浙江村的出色研究作對比，其問題就尤其突出。張鷟的研究也以空間為核心概念，但是其含義完全不同。受列斐伏爾(Henri Lefebvre)和福柯(Michel Foucault)的影響，張鷟強調物理空間如何成為權力鬥爭的場域。我的籠統的社會空間是和國家相對的，而張鷟強調國家、社區領導人、普通工商戶三層間的複雜庇護關係。我不得不問自己：為甚麼我沒有關注權力的多層關係，而強調社區和國家的兩分呢？這並不是我沒有看到權力的多面性——我是當年浙江村和政府互動的一個中介，在浙江樂清縣(市)駐浙江村聯絡處幫忙、組織「愛心小組」，為他們聯繫媒體、起草給政府部門的信件等等。我對空間概念的簡單化應用，首先可能是一個實證判斷問題。張鷟強調的庇護關係在酒桌上體現得非常明顯，當政府官員、浙江村的大人物和普通工商戶坐在一起，誰大誰小一目了然。但是在實際運作中，大人物在當時主要對下(普通工商戶)負責，這是他們的權威基礎。地方政府固然可以轟趕外來人口，但是他們在具體運作中是相當被動的，不斷在妥協。同時，我的研究本身是1990年代中國知識份子建設自主性社會的努力的一部分，其目的不是為了和現有理論對話；關心的是有沒有形成新的結構性社會關係，而不是物理空間的分析性意義。參見Li Zhang, *Strangers in the City: Reconfigurations of Space, Power, and Social Networks within China's Floating Population*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中譯本參見張鷟著，袁長庚譯：《城市裏的陌生人：中國流動人口的空間、權力與社會網絡的重構》（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4）。

③ 我這樣的行動指向研究可能也造成了黑爾(Charles R. Hale)所說的「分析上的封閉」。行動指向研究希望在當時當地對問題作明確的判斷，而不進行超脫的分析。最重要的是對總體形勢的把握，而不是微觀上的分解；要的是建設，而不是解構。行動指向不會把一個現象轉換為理論上的開放性問題，所以「封閉」。這樣，可寫的東西不多，寫出來的也可能被認為是帶有目的論、化約論色彩的膚淺描述，難以和文獻對話。但是二十年後的回顧讓我意識到，也許正是「分析上的封閉」，給研究帶來了某種「歷史的開放性」。也就是說，正是因為當時的「封閉式」判斷，讓我們更清晰地看到了當年理解的局限，看到歷史軌跡如何難以預測，從而逼迫我們反思。正是因為它明顯地帶有那個時代的局限和痕迹，它可能成為進一步思考的一個基石。袁長庚對這一「歷史的開放性」作了精到的描述：

「《跨越邊界的社區》是indexical的，它的問題意識、關懷、文本之外的政治訴求甚至研究者參與其中的方式、路徑，都全然是那個時代『中國的』問題。拋開學術上艱深的討論不言，它始終是一個開放性的文本，始終可以讓不同時代的讀者再次返回那個時刻。」他同時認為《跨越邊界的社區》所體現的行動指向和歷史感是中國大陸1990年代學術作品的一個特色，在一定程度上是對知青學者的風格的繼承。參見袁長庚致我的電子郵件，2016年6月8日、10日。另參見Charles R. Hale, "Activist Research v. Cultural Critique: Indigenous Land Rights and the Contradictions of Politically Engaged Anthropology", *Cultural Anthropology* 21, no. 1 (2006): 96-120。

④ 北京大紅門服裝協會2008年的〈大紅門服裝商貿區介紹〉這麼介紹大紅門商貿區：「商貿區內現匯集了大批江、浙、閩、粵和港澳服裝巨賈的資金與貨源……三十九家大型服裝、紡織品市場，營業面積約100餘萬平米，貨物日平均吞吐量達1,600噸，年交易額佔全市同類商品交易額的一半以上，50,000餘家商戶在此經營，服裝紡織行業從業人員超過100,000人。在北京重點發展的『兩軸兩帶多中心區域』中佔據重要的地位，同時也是華北乃至國內外聞名的以服裝批發業為主導的服裝商圈、是豐台區重點發展的四大主體產業之一。」參見〈大紅門服裝商貿區介紹〉(2008年12月30日)，新華網，www.bj.xinhuanet.com/bjpd-wq/2008-12/30/content_15321309.htm。

⑤ 到2015年，於1980和1990年代來到北京的浙江村人大部分歇業回溫州老家。浙江村人的職業生涯是根據家庭生命周期來決定的，人們一般在第三代出生的時候即歇業。溫州人管歇業叫「站起來」，而全身心地工作叫「躺下來」(或者「倒進去」)。躺下大幹、起身不幹，這也許體現了溫州人對網絡關係的敏感：重要的不是你自已幹不幹，而是是否全身進入網絡。關於他們的子女，我在《跨越邊界的社區》提到在北京接受教育的溫州青少年出現「回歸」浙江村的趨勢。跟進調查顯示這個問題也比原來理解的要複雜；對現在已經成年的子女而言，浙江村裏的同齡人是他們重要的朋友圈子(對男性尤其如此，他們稱為「發小」)，但是在就業上，很少人子承父業留在浙江村。成功的浙江村人對子女的普遍期望是大學畢業後進入國有企業或者大型外資企業。參見項飆：《跨越邊界的社區》，頁508。

⑥ 新近的類似觀點，參見李瓊英：〈從並存到同化：一個中國移民村的變遷之路——以北京「浙江村」為例〉，《江淮論壇》，2013年第2期，頁136-41。

⑦²³②④ 項飆：《跨越邊界的社區》，頁499；456；451。

⑧ 黃宗智：〈中國被忽視的非正規經濟：現實與理論〉，《開放時代》，2009年第2期，頁51-73。

⑨ 郭宇寬：〈資本的屏蔽還是權力的屏蔽？——「包工制」的理論縱深和中國實證〉，《領導者》，總第41期(2011年8月)，頁162-67。

⑩ 在1998年完成《跨越邊界的社區》一書後，我和浙江村的朋友一直保持聯繫，並於2003、2005、2015和2016年共五次重訪浙江村，進行個別深度訪談和小組討論。我也在英國和日本訪談了在浙江村出生、現已成年的第二代浙江村人。文中的人名均為假名，大院和部分市場名稱用英文字母代號。

⑪ 汪建華等將之概括為「拆分型的勞動力再生產模式」。參見汪建華等：〈在制度化與激進化之間：中國新生代農民工的組織化趨勢〉，《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5年8月號，頁4及註2。另參見Claude Meillassoux, *Maidens, Meal and Money: Capitalism and the Domestic Communit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⑫ 王漢生等：〈「浙江村」：中國農民進入城市的一種獨特方式〉，《社會學研究》，1997年第1期，頁56-67。

⑬ 北京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促進城市南部地區加快發展行動計劃〉(2009年11月5日)，首都之窗網，<http://zhengwu.beijing.gov.cn/ghxx/qtgh/t1094011.htm>。

⑭ 關於浙江村早年的這幾類應對策略，參見項飆：〈逃避、聯合與表達：「浙江村」的故事〉，《中國社會科學季刊》，第22期(1998年2月)，頁91-112。

⑮ 「土地經營」和「農民上樓」是中國在2000年以後城市化過程中的普遍現象，學界和政策研究界已經多有討論，參見周飛舟、王紹琛：〈農民上樓與資本下鄉：

城鎮化的社會學研究》，《中國社會科學》，2015年第1期，頁66-83。但是和典型的土地經營不同，浙江村所在的投資公司不將土地轉讓，也不將地產作抵押從銀行貸款來發展基礎設施，而是由公司直接投資土地。造成這個差別的主要原因之一是投資公司可以和浙江村的經營戶合作，而後者可以帶來大量的民間資本。

⑮ 我在《跨越邊界的社區》裏寫道：「1997年4月，大紅門路邊上的DH市場把原來固定的櫃檯拆掉，搞成大廳式的，讓大家擺鋼絲牀，從正規的市場『退化』成早市」（項飆：《跨越邊界的社區》，頁443），所指的是同一件事，但描述不準確。2016年的回溯調查發現，當時的「退化」是帶有行政強迫性質的。

⑯ 浙江村人的項目主要集中在對礦產的前期勘探和辦理國家相關手續上，然後將此打包高價轉手。礦產開發涉及國家對採礦權、環境、安全多方面的管制和與地方政府的長期交涉；而跑關係正是一部分浙江村人的特長。除礦產之外，因電子商務而蓬勃發展的快遞服務業是另一個浙江村資金的出口。

⑰ 生產過程一體化到企業內部，當然也有技術上的原因。服裝生產的機械化不鼓勵分工，而流水線更是要對生產過程做橫向整合。當然，技術不是中性的。為甚麼一體化的技術會取代分散化的技術，這本身不是一個技術問題，而是由資本運行的邏輯而決定的。

⑱ Albert O. Hirschman, *Exit, Voice, and Loyalty: Responses to Decline in Firms, Organizations, and State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⑲ 參見項飆：〈社區何為——對北京流動人口聚居區的研究〉，《社會學研究》，1998年第6期，頁54-62。

⑳ 1995年國務院和北京市清理浙江村，政府擔心的並不是所謂的「髒亂差」，而是其內部的組織化，因此大院成為清理重點。關於JO大院的管理嘗試，參見項飆：《跨越邊界的社區》，頁405-12。

㉑ 支部分為三類：一是按照流出地的鄉鎮組織起來的；二是按照現在所在的市場組織的；三是按照在北京的地域組織的，比如大紅門街有幾家服裝加工廠，黨員相對集中，就成立一個黨支部。每個支部平均每年發展三到四名黨員，直到2014年根據中央限制黨員發展的要求才進行數量控制，一個支部一年發展不多於一人。

㉒ 黃亞生用宏觀經濟數據為基礎，論證了中國在1990年初以後因為國家的政策干預，經濟發展的中心從社會底層、農村轉移到沿海、城市中的國有和外資部門（參見Yasheng Huang, *Capit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Entrepreneurship and the Stat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8]）。在對黃著的評論中，安德斯（Joel Andreas）認為這一轉變不是因為國家干預，而是資本主義的規律使然（參見Joel Andreas, “A Shanghai Model?”, *New Left Review*, no. 65 [September/October 2010]: 63-85）。我認為這兩個觀點都有根據，國家干預和資本主義規律二者已經密不可分，究竟哪個是主導力量要看具體的經濟部門而定。本文強調的是，「正規化」是使得國家干預和資本主義相互纏繞的一個中心機制。黃宗智認為，因地方政府和企業的特殊關係而造成的地方政府保護下的非正規經濟（比如在招商引資政策下企業對稅收、勞動、環保等法規的逃避）是1990年代之後中國經濟發展的主要動力（參見黃宗智：〈有計劃的非正規性〉，《開放時代》，2011年第1期，頁1-3）。但是在本文看來，這裏值得注意的不是招商引資中的非正規操作，而是政府對此的保護甚至鼓勵。關鍵不在於非正規，而在於其正規形式。這正是本文所分析的正規化的一種形態。

㉓ 我對這個問題的反思，參見項飆：〈普通人的「國家」理論〉，《開放時代》，2010年第10期，頁117-32。

㉔ 比如，潘毅等學者認為中國勞工正在成為一個有意識的階級主體（參見潘毅、盧暉臨、張慧鵬：〈階級的形成：建築工地上的勞動控制與建築工人的集體抗爭〉，《開放時代》，2010年第5期，頁5-26）。而郭宇寬認為勞工首先應該成為一個公民主體（參見郭宇寬：〈資本的屏蔽還是權力的屏蔽？〉，頁162-67）。

學人往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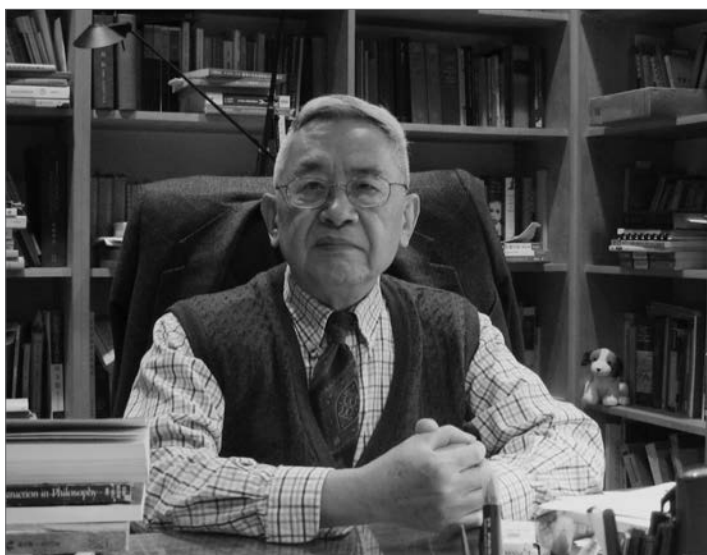
余英時回憶錄(一) ——安徽潛山的鄉村生活

• 余英時

編者按：2007年深秋，傳媒人李懷宇赴普林斯頓訪問本刊編委余英時先生，就人生經歷和學術思想進行深談。隨後，兩人常通電話，余先生對一些新問題進行深入闡述和補充，最終形成《余英時談話錄》書稿。蒙余先生允准，並得李懷宇協助，在書稿出版前授權連載，以饗讀者。

一 潛山九年

1930年，我在天津出生，而我的籍貫卻是安徽潛山。不過我的籍貫不是掛名的，因為我後來在潛山故鄉住了九年(1937-1946)。為了說明為甚麼會在鄉間住了這樣長的時間，我必須交代一下家世背景。這要從先父(諱協中，1899-1980)一代說起。



余英時先生(圖片由李懷宇提供)

根據我家的家譜，余家早就在潛山縣官莊鄉落戶，但余氏一族中在明清以來都沒有產出過舉人、進士，因此都守在鄉間，沒有遷移到大城市中去。我的祖父好像是一位秀才，但沒有更高的功名，仍然鼓勵四個兒子讀書，只有我父親因為是最小的兒子，才獲得較好的機會。但父親生在清末，已無科舉可考，只能爭取接受現代新式教育。因此先後在安慶、南京、北京讀中學以至大學，最後從燕京大學歷史系畢業。當時畢業論文是〈劉知幾之史學〉，由陳垣(援庵)教授指導寫成。但他對歐洲史、美國史

興趣更大，所以1926至1928年在美國考爾格大學(Colgate College)和哈佛大學都是讀美國史。我家是中小地主，每年收租還不夠開銷，我父親上學和留學是靠借錢和出賣部分田地才辦得到的。他只在美國讀了兩年，取得碩士學位便回國了。回國以後第一件事便是工作還債。1929年他繼蔣廷黻出任天津南開大學歷史系主任，本來是有意長任下去，不幸我母親因生下我而逝世，這對我父親的打擊太大，一年以後便離開天津了。

以後我記得隨父親先後住過南京和開封。父親曾在資源委員會擔任過專門委員之職，研究美國史與國際關係，這是在南京的時期。抗戰前幾年，父親的好友蕭一山在開封河南大學擔任文學院長，邀請他做文史系主任，當時范文瀾也在系中，他們認識，不過不算有深交。所以我的記憶中有不少關於開封和河南大學的片斷。1937年七七抗戰開始，我記得一家人乘鐵皮火車從開封到南京，再坐輪船去安慶，在安慶住到年尾，日本軍隊已威脅到我們的生存了，這樣便回到潛山的故鄉官莊。我有系統的記憶便是從這時開始的，以後的事有些至今猶如在眼前一樣。我說這一段故事，表示我父親這一代才離鄉外出，但根還在故鄉，遇到戰爭的危機，父親決定把家人送回鄉下。不過父親跟政府遷去重慶，我是和伯父、伯母一起回鄉的。如果父親、伯父這一代或更上幾代早就移居大城市，我便沒有機會回鄉了。

我那時才七歲，初從城市回到農村，事事新鮮，興奮之至，所以記憶深刻。我在鄉下住了九年，和父親隔得很遠，但他的影響還在我心中發生作用。第一是從他那裏得到重視知識和學問的價值。父親受上一輩人如陳垣、洪業等人影響，尊敬有學問的人，自己也時時進修。他雖在抗戰時期進入考試院作參事，這是清水衙門，仍有時間讀書寫作。抗戰後他在瀋陽受杜聿明委託創辦東北中正大學，這是他在中國大陸上做的最後一件事，仍是研究與教育。第二是父親編著的一部幾十萬字《西洋通史》，對我很有啟發。小時候看不大懂，但漸漸入門，對著作很肅然起敬。這大概是我學歷史、又好讀西方文化史之書的一個背景因素。

官莊鄉是一個典型的窮鄉僻壤，是萬山之中的農村，當時與安慶之間還沒有公路，步行需要三天。相信我當時所看到的官莊鄉，和一兩百年前的情況沒有本質上的差異，不過更衰落、更貧困而已。那裏沒有電燈，只用油燈照明，也沒有自來水、汽車之類的現代設備，鄉親依然過着原始的農村生活。那時我們鄉下基本上就是一個自治社會，很少與政府發生關係。人與人之間、家與家之間都互相聯繫，地緣和血緣把一鄉之人織成了一個大網，大家都是親戚朋友，靠家族的族規維繫生活秩序。異姓家族之間，或同族之內，有時免不了發生這樣或那樣的衝突，但大致都可通過鄉紳或本族長老而得到調解，從不向官府訟告。

我在鄉下生活了那麼多年，無意中對中國傳統社會獲得了親切認識，這是我後來才發現的。這一段經歷使我和同一代的知識青年略有不同。在我大學時期的同學中，很多人是在都市長大的，談到中國鄉村生活，沒有切身經驗：傳統社會的種種生活是怎麼樣的，他們往往不甚清楚，因此很容易接受

一種政治意識形態的宣傳，認為地主和農民之間只存在着剝削和被剝削的關係，是兩個互相仇視的階級。就我所見，地主和農民並不是兩個截然不同的階級，彼此不能容忍、對立的。在我們安徽那一帶，實行永佃制，佃戶只要租了地主的田，地主便不能趕走他，也不能欺負他；佃戶上交得不多，也就算了。我在鄰縣桐城縣舅舅家裏，有一次看到他去收租，看佃戶打稻子，打稻子是有藝術的，打得不乾淨，有三分之一還在裏面沒打出來，地主一點辦法都沒有，也沒有那麼深的階級意識。有些租田的佃戶還是地主的長輩，過年過節地主還要向他磕頭，這就是階級界限減輕了。我常常說，中國這麼大一個社會，比整個歐洲還大，不可能每個地區都是一樣的。不能說沒有衝突，佃戶與地主的衝突到處都發生，但是那個衝突是不是提高到所謂「階級鬥爭」呢？個人所見是不同的。有的是佃戶欺負地主，地主如果是孤兒寡婦，那是沒有辦法的；地主如果是很強的退休官員，有勢力，欺負佃戶也是有的，不能一概而論。

由生活體驗中得來的直覺了解，對我以後研究中國歷史與思想有很大幫助。這種體驗不是從書本上得來的，所以我後來讀到有些人類學家、社會學家的中國調查，在我看來有隔靴搔癢的感覺，並沒有真正抓住生活的經驗與精神，只是表面上的、數字上的，因為社會學調查通常都是問卷方式。然而中國人對問卷的態度跟西方人不一樣，中國人答覆常常不可靠。外國人答的問卷基本上是真實的，他們有這個傳統。中國人就怕我這個話說錯了，將來出問題，所以要保護自己，許多話都不肯說真的，或者有相當保留，甚至於歪曲的。有一位人類學家在印尼華僑社群做過問卷調查，但他發現兩次問卷，同一問題都有先後不同的答案，他很困惑。

我的教育一般講是「失學」，從1937到1946年的九年時間，很少正式上學，小學、中學都是分散地上過一兩個學期。嚴格地講，我不但沒有受到完整的現代教育，也沒有受到很好的傳統教育，一大半童年至少少年時期，我是在山水之間度過的。唯一與後來研究有關的是得到了一些古文、古史的啟蒙，讀的是《史記》、《戰國策》、《古文觀止》一類的普通文字，還是選讀，並非從頭到尾背誦。《四書》是讀過的，也不很完整。作文一律用文言，鄉間老師都保守，不會寫白話文。我大概十二三歲就接觸唐詩、宋詞了，因為記起來容易，比較喜歡，接着便學會平仄，試作五、七言絕句。關於西方的書籍，我根本沒有碰到。

父親抗戰期間一直在重慶，我跟着二伯父（諱立中）一家在鄉間生活。1938年的舊曆年，我第一次看見伯父寫大批的紅紙春聯，其中有一條幅是「天地國親師」五個大字，貼在放祖先牌位的廳堂中間牆上。伯父向我解釋，這五個字原來是「天地君親師」，不過現在已經沒有皇帝了，所以「君」字改為「國」字。

1945至1946年，我在桐城縣舅舅家裏住了一年。那是我少年時代唯一記得的「城市」，其實也是閉塞得很。桐城人以人文自負，但仍然沉浸在方苞、姚鼐的「古文」傳統之中。我在桐城受到了一些「斗方名士」的影響，對舊詩文

發生了進一步的興趣。我的二舅父張仲怡先生能詩、善書法。他是清初張英(1638-1708)、張廷玉(1672-1755)的後代，在桐城是望族，與方、姚、馬、左齊名，但那時也相當衰落了。由於二舅父常和桐城名士來往，我從他們的交談中，偶爾學得一些詩文的知識。我至今還記得他在鍾馗畫像上題了一首七絕：「進士平生酒一甌，衣衫襤褸百無求。誇人最是安心處，鬚髮鬍髯鬼見愁。」他的初稿首句最後三個字原作「仕不優」，他以詩稿示一位詩友，那位詩友立即指出：「仕不優」當改作「酒一甌」。二舅父大喜稱謝，稱他為「三字師」。「酒一甌」自然渾成，遠比「仕不優」的生硬為佳。我在一旁聽到這改詩經過，很受啟發，懂得詩句原來是要這樣「推敲」的。

我後來研究的對象像朱熹、方以智、戴震、胡適都是安徽人，但這跟地緣一點也沒有關係，因為我從來沒有很深的鄉土意識。剛好這幾個人在中國學術思想史上佔了很重要的地位，我看這些人時沒有注意是哪裏人，更不是認為他們是我的同鄉，我一定要予以表揚。朱熹雖然說是徽州婺源人，實際上是在福建出生與長大的，所以他在理學上是歸於「閩派」的。我根本沒有考慮朱熹跟安徽的關係。事實上，我本來並沒有計劃要寫朱熹，只是由於為《朱子文集》作序，才引出一部《朱熹的歷史世界：宋代士大夫政治文化的研究》。

二 文字禍

我鄉居九年，可記之事甚多。這裏姑且只說兩個比較特殊的經驗。

第一是私塾的教育，鄉間沒有現代小學，因此我在十二歲以前只好在私塾讀書，十二歲以後則到鄰縣如舒城、桐城去上初中。私塾是由一位先生教十幾個學生，讀的全是傳統課本，分為初、中、高三等。初等讀《百家姓》、《三字經》；中等讀《四書》、《古文觀止》；高等讀《左傳》、《史記》、《戰國策》、《詩經》之類。我前後大約上過三個私塾，每次都不到一年。其中最好的一次是在我十一歲左右，老師的名字叫劉惠民，大約四十歲上下，他的學問在我們鄉間算是最好的，因為他早年曾在安慶上過新式學校。跟劉先生讀書時，我先在中等組，但他也讓我旁聽高等組。他講書很靈活，引人入勝。我在這一組漸漸能提問題，解答文本中一些疑難，他便讓我升入高等組了。總之，我感覺在劉先生教導下，古典文學上的訓練得到了益處。更值得一記的是，他把我們引進了作詩的大門。春天到來的季節，劉先生忽然非常熱烈地寫起詩來，而且也指導學生習作。他從平上去入四聲開始教，因此先教我們背「天子聖哲」四個字，剛好是四聲；然後又介紹我們用詩韻。當然，《唐詩三百首》中的五、七言絕句也是我們必須背誦的。我至今還記得他的兩句詩：「春花似有憐才意，故傍書台綻笑腮。」並不是因為這兩句特別精彩，而是因為我們很快便發現，原來他正和一個年輕寡婦鬧戀愛。這位少婦偶然到我們講堂附近走動，面帶微笑。所以詩的字面似是寫講堂外面正在怒放的「春花」，其實是寫人的。他後來娶了她，但結局並不圓滿，夫妻生活似乎不是很愉快。

我鄉居九年中另一件印象深刻的遭遇是無意中闖了一次嚴重的文字禍，幾乎送了小命。這件事在六七十年後本已記憶模糊，但最近因為香港電台拍一部關於我的紀錄片而全面在我腦海中恢復了。香港電台翁志羽先生為了製片不辭勞苦，帶着攝影人員專程到潛山官莊去採訪我早年的親戚、族人、鄰居等。我已離鄉六十年以上，真正和我熟的人已沒有了，不過還有人記得我在十三四歲時闖的文字禍。翁先生回來告訴我採訪所得，幫助我恢復了記憶。這件事大致如下：

在八年抗戰時期，安徽省成了桂系（廣西）的勢力，省主席李品仙是李宗仁的部下，廣西軍隊也盤踞在安徽各縣。大約在1943年前後，桂系有一個營的軍隊駐扎在潛山官莊，營長杜進庭大概做了不少貪贓枉法、欺壓鄉間百姓之事，弄得民怨沸騰。我才十三歲左右，並未見過杜營長，也未親見他為非作歹的劣迹，但是我聽鄉中長輩說得太多了，而且每一件事都十分具體詳細，所以心中頗為憤怒。不知怎樣忽然異想天開，竟寫了一個很長的狀子，向政府控訴杜營長的種種罪行。我寫狀子完全是洩憤，並不真是送呈營長的上級，因此寫完了，便留在我的書桌上，後來我自己也忘記有這樣一回事了。但是無巧不成書，不知為甚麼我去了一趟舒城縣，有好幾天都不在家。恰好杜營長的一個勤務兵到我家來詢問甚麼事，被引進我的書房，他無意中發現了我的狀子，大驚之下便把狀子送給杜營長去看。據說杜讀後不但憤怒而且驚恐萬分，懷疑狀子不是一個小孩子寫的，必是官莊鄉紳合謀控告他，要致他於死地。因此他先派人到我家來逮捕我，以便審問出真正背景。但因我不在鄉，他才召集鄉中有地位有頭面的人，當面追究。這些鄉紳本不知情，自然矢口否認，都說不過是一個淘氣孩子的遊戲之作。事後有人告訴我，當晚鄉紳準備了豐盛的酒席為營長解憂，營長喝得大醉，醉後失聲痛哭，說這狀子如是官莊鄉人的陰謀，他反正活不成了，一定要大開殺戒，把相關的人（包括我在內）全部槍斃。這當然是情感極端激動下的威脅語言，但當時真的把我們一鄉的人都嚇住了。

大概這件事發生的一二日後，我夜晚從舒城回到官莊，先經過鄉間唯一的一條街（官莊街），街上熟人見到我，好像見到鬼一樣，臉上帶着一種恐懼的表情。其中有一二老者只催我趕快回家，不要在街上亂跑。這是因為杜進庭的營部便在附近，他們怕我被發現而捉將營裏去。不過我當時完全不知道發生了甚麼事，待我跑回家中才明白自己闖下了大禍，使全家都吃驚受累。家人怕杜營長聞風來抓人，把我連夜送到一位行醫的老族兄余平格家，躲一躲眼前的風險。家人和平格族兄都一再追問我為甚麼寫這一惹禍的狀子，我實在答不上來。事過境遷，我已無法重建寫作時的心理狀態了，但這一事件在我個人生命史上卻構成了一個重大的轉折點。一夜之間我忽然失去了天真的童年，而進入了成人的世界。這一轉變並非來自我自己，而是我周邊的人強加於我的。平格族兄年已四十多，平時很嚴肅，不苟言笑。那晚接待我，開口便說：「我因為你年紀小，一直把你當孩子。但你做了這件事，你已成人了。從此以後，我要另眼相待了。」（大意如此）不止他一個人，其他年長的親

友也一改常態，把我當作大人，甚至戲稱我作「小先生」。這一突如其來的變化結束了我的童年，逼得一言一行都不敢不慎重，以免被人譏評。我可以說是被這件意外之事逼得走上了「少年老成」的路，在我的成長過程中，是不自然的。

這一「告狀」事件還有一個尾聲。時間稍久，杜營長大概已接受鄉人的解釋，也認為是一個頑皮孩子的戲筆。不過，他還要派一個受過較多教育的政治指導員來談一次。這位指導員經族人安排，和我在一個晚上吃酒用餐，談話中順便考考我的詩文知識，最後他相信狀子是出於我之手，而我並無真去控告杜營長的意圖。我記得他臨走時還緊緊和我握手，表示願意和我成為忘年交之意。這一場喜劇就這樣落幕了。

三 五四運動的性質

上面所呈現的是1937到1946年官莊的一般教育和文化狀態。今天的讀者一定會疑問：為甚麼在五四運動二十年之後，我的故鄉竟完全沒有接觸到現代新文化呢？為了解答這個問題我不得不在這裏先交代一下我是怎樣認識五四運動的。由於「五四」是我個人教育過程中的「史前史」階段，我也有必要進一步說明我對它的基本性質的理解。

我在鄉間第一次聽到陳獨秀的名字，也第一次接觸到胡適的白話詩，大概在我十一二歲的時候，因為那時我才具備了初步的閱讀能力。恰巧這兩人都都是安徽人，胡來自績溪，陳出生在懷寧，與潛山為鄰縣。我也可以藉此清理一下個人對「五四」的認識。

五四運動是一個極大的題目，這裏當然無法展開討論。我只談從鄉間開始，一直到現在，我對「五四」的理解的變遷過程。在這六十多年中，我的理解不斷在修正、在改變，最後得到的看法大概和今天的主流觀點很不相同。但我只想直抒己見，既不敢自以為是，更無意於說服別人同意我的見解。

我最初知道有陳獨秀這個人，是聽說他在一個集會的場合中曾寫下了「父母有好色之心，無得子之意」，以摧破「孝」的傳統基礎；又說他公開提倡「萬惡孝為首，百行淫為先」。事實上，這些傳聞都是反對他的守舊派所偽造，並無根據。前一句話是改寫王充的名言：「夫婦合氣，非當時欲得生子。情欲動而合，合而生子矣。」這個說法經漢末孔融、禰衡等人的發揮，終於流傳天下後世，現在又強加於陳獨秀的身上。後一語顛倒原來的儒家格言，更是惡意誣栽，胡適1933年在美國芝加哥大學作「中國文藝復興」系列演講時，特別為陳闢謠。由此可見陳在他的故鄉是一個不受歡迎的人物，正合乎西方人所說：「先知」在本土最不受尊敬。

我最早接觸到胡適則是通過他的詩和書法。我在家鄉的閣樓上翻到了胡適贈給我父親的一個條幅，他寫了自作的五言詩：「風過鏡平湖，湖面生輕縐。湖更鏡平時，畢竟難如舊。」他的字很秀氣，長手長腳，但不是書法家的

字，而是典型的文人字。因為是為我父親寫的，我無意間對他產生了一種親切感。後來我又找到他的《嘗試集》，對白話詩雖感新奇，卻並不欣賞。我比較喜歡的還是他的舊體詩，或淺近如說話的舊體詩，如「風過鏡平湖」之類。

我在鄉間所知的陳、胡僅止於此，完全不知道陳、胡之間關係，更不知有所謂「五四」。王星拱贈胡適詩，其中兩句說：「珍重文壇開國史，當年四海說陳胡。」我在1946年以前根本未聞有陳、胡共創「文學革命」之事。「五四」的影響巨大是我們共同承認的，但其影響主要在大城市，特別是有大學的城市，但「五四」似乎從未在鄉村生過根。而且即使在城市中，「五四」影響的傳播也需要時間。例如《胡適日記》記述1922年7月24日，北京大學預科招考，一個奉天（瀋陽）來的中學生在考場上問胡適：「五四運動是個甚麼東西？」胡很詫異，為此特別去其他幾個考場查問，監考人員說：至少有十幾個考生不知道「五四」是甚麼。這時上距1919年的「五四」不過三年，不少學生或者已忘記、或者根本沒有注意過這件事。所以我們不應在想像中過份誇大「五四」的作用，以為「五四」發生以後整個中國的精神面貌便立即煥然一新。

1946年以後，我回到城市，走進高中和大學，當然弄清楚了五四運動的來龍去脈。首先是當時一般人對「五四」的了解並不限於1919年5月4日這一天的學生愛國運動。我們都把「五四運動」等同於自1917年以來的文學和思想運動。最先是白話代文言而成為雅俗共用的文字媒介，這是胡適首倡而得到陳獨秀的有力響應所造成的，即所謂「文學革命」。其次則是陳、胡及其他同輩學人通過《新青年》、《新潮》等刊物和北京大學的講堂不斷地攻擊舊禮教、傳播新思想，終於激起了青年學生求新求變的熱情。「五四」學生運動之所以發生，正是由於兩三年來他們的知識和思想都起了根本的變化。孫中山在南方觀察北京的形勢便得到這一結論。胡適1919年寫了一篇〈新思潮的意義〉，提出「研究問題、輸入學理、整理國故、再造文明」四大綱領，在當時很有代表性，多數人大致是接受的。他在文章中曾用「新思潮運動」一詞來界定「五四」的性質。後來也有人改用「新文化運動」或「新思想運動」的，其實大同小異。總之，「五四」在一般理解中是一個先後持續了十年以上的思想、文化或知識的革新運動，在長期進程中發生巨大的影響力。1919年5月4日這一天的學生抗議示威便為這一運動的影響力提供了具體的例證。如果把這一天單獨提出來作孤立的理解，則將無從說起。今天頗有人強調這一天的學生運動而將「五四」界定為「愛國運動」，這未免有故意挖空「五四」的精神內容的嫌疑。中國知識人針對外國強權侵略而爆發的「愛國」運動早始於晚清，何須等到1919年？如果「五四」的意義僅在於「愛國」，它和以前的許多同類的運動，如1895年的「公車上書」又有何區別？所以，我雖然承認「愛國」是整個五四運動（包括5月4日那一天的學生運動）的基本動力，但必須鄭重指出：「愛國」是十九世紀下葉以來中國知識人的共同情操，而不是「五四」所獨有的特色。

以上是關於五四運動的一般認識，我自早年到今天都沒有重大的改變。但再進一步分析，「五四」的性質卻包涵着十分複雜的問題，我前後的看法便不一致了。

首先我要說明，二戰結束以後，回到城市，我最早讀到的課外書是《胡適文存》，對於白話文起源的故事感到十分有趣，因此也在不知不覺中接受了胡適對於「五四」的解釋。胡適早在美國提倡白話文時，便注意到意大利文藝復興（Renaissance）時期土語文學代拉丁文而起的現象。這個現象並不限於意大利，歐洲其他各國也都有之。胡適因此認為他提倡白話代文言，也有將中國從中古解放出來，走上近代世界的重大意義。1917年，他回到北京大學教書，不但白話文風行全國，取得意外的大成功，而且在學術和思想兩方面也發生了巨大的影響。1918年北京大學學生傅斯年、顧頡剛等人在籌劃出版一個提倡新思想的刊物——《新潮》時，胡適便毫不遲疑地將英文刊名定為“Renaissance”。在「五四」學生示威遊行爆發的那一年（1919年），他已自覺是在推動着一場「中國文藝復興」的大運動。這時在白話代文言以外，他更進一步強調無論在思想、學術或文學的領域，「中國文藝復興」自十一二世紀便不斷地發生：如宋代理學是由中古佛教中解放出來，從出世轉為入世；元明以下白話文小說和戲曲的興起已為現代白話文運動打下基礎；清代考證學則是「科學方法」在中國人文研究中的新發展，與十五世紀意大利的瓦拉（Lorenzo Valla）所代表的辨偽考證，恰好東西輝映。這樣一來，胡適便把「五四」新文化運動刻畫得與西方文藝復興十分相似。從這時起，他在中外各地演講「五四運動」都一律稱之為「中國文藝復興」。同時，我又讀到梁啟超的《清代學術概論》，也是以文藝復興與清代學術相比擬，我因此頗為此論所說服。1956年，我入哈佛大學研究院進修，決定選「文藝復興與宗教革命」這一段歐洲史作為我的副科，原因便在這裏。我希望通過歐洲文藝復興的原型來理解二十世紀中國思想與文化變遷的歷程。

但在深入地閱讀了西方史學家關於文藝復興的許多專題研究之後，我發現五四運動並不能和歐洲的文藝復興相提並論，若干表面現象的近似不能掩蓋這兩大運動之間的實質差異。即以白話代文言而起一事來說，便絕不能以歐洲各國土語和拉丁文之間的關係亂作類比。其餘思想和學術上的不同，中國與歐洲更是各有背景，相異遠過於相同。所以我在1959年寫了一篇〈文藝復興與人文思潮〉，第一次公開對「文藝復興說」提出質疑。

1933年胡適在芝加哥大學作了一系列關於「中國文藝復興」的演講，後來印成專書*The Chinese Renaissance*，在描述1917至1919年這兩年間北京大學師生所推動的新思潮運動時，他竟用了下面這一段話：「它是理性對抗傳統，自由對抗權威，以及頌揚生命和人的價值以對抗壓迫的一種運動。」這樣的說法更像是刻畫十八世紀的啟蒙運動，而不甚適用於文藝復興了。值得注意的是：恰恰從1930年代起，將五四運動比附為啟蒙運動開始在中國知識界流行，於是「啟蒙說」便代替了「文藝復興說」的地位。提倡此新說的主要是馬克思主義派。十八世紀的伏爾泰（Voltaire）寫了無數文字，針對着中古黑暗時期和教會的壓迫作尖銳的攻擊。狄德羅（Denis Diderot）寫信向他致敬，說：「在我們心中激發出一種對說謊、無知、偽善、盲目崇拜、專制等強烈的憎恨。」就這一點而言，陳獨秀、魯迅、胡適、錢玄同等人的某些文字在「五四」時期

也確實產生過同樣的效果。所以「五四」在打破偶像，攻擊「孔家店」、舊禮教等等破壞方面，以及在提倡「進步」、「理性」、「科學」等積極方面，都有可以與歐洲啟蒙運動相互比較的地方。我相信，這是因為「五四」的倡導者直接或間接已受到西方啟蒙思潮的影響。

但若深一層觀察西方啟蒙與中國「五四」的歷史文化背景，則二者迥然不同。我們無論如何也不能下一判斷，說中國「五四」即相當於歐洲的「啟蒙」。我也曾為此而廣泛涉獵過西方專家的研究及其主要論斷，如美國貝克(Carl Becker)和蓋伊(Peter Gay)兩大家。我和蓋伊在耶魯大學共事十年，私下也常有交往，並討論過啟蒙的性質問題。我最後得到的看法與對於「文藝復興說」的看法大同小異。我在1998年曾寫過一篇英文論文“Neither Renaissance nor Enlightenment: A Historian's Reflections on the May Fourth Movement”(中譯本題為〈文藝復興乎？啟蒙運動乎？——一個史學家對五四運動的反思〉)。簡言之，西方文藝復興和啟蒙運動的精神源頭都在古希臘、羅馬的古典思想，是歐洲文化的內在發展，而中國的「五四」主要是受西方文化侵入中國而引起的反響，其中雖也有中國文化內在因素的接引，但精神源頭不在儒、釋、道，而在西方。

我不否認西方文藝復興和啟蒙運動都曾影響到「五四」新思潮的出現，但「五四」是中國現代文化與思想史上的一個獨特的事件，西方未見其例。如果堅持「五四」必須與「文藝復興」或「啟蒙運動」相比附，那便會陷入一個極危險而毫無根據的歷史預設之中：所有民族或文明都必須經過相同的發展階段，這是所謂「必然的歷史規律」，西方既比中國先發展一步，中國當然只能亦步亦趨；凡是西方發生過的運動也一定會在中國重複一次。但今天的歷史知識已不允許我們盲目接受這一預設了。總之，我早年對於以上兩種比附都沒有很強烈的負面反應，甚至認為兩說也都持之有故，未嘗不可並存。但是在深入閱讀有關文藝復興和啟蒙運動的論著以後，我才發現這種比附是誤導大於引導，實在得不償失，而且沒有必要。

在不斷修改關於認識「五四」的進程中，有一個改變特別值得提出來一談。從早年到中年，我一直接受流行的看法，即以「五四」為全面反中國文化傳統，特別是反儒教的運動，因此，「五四」徹頭徹尾是一個激進化歷程，而且激進的步伐一天天加速。但最近十多年來，我覺得這一看法必須重新加以檢討。五四運動中確存在着這一股激進思潮，但不能代表整個「五四」的新文化或新思潮運動。即以《新青年》雜誌而言，1919年5月4日學生運動以後，其中幾位負責人已開始左右分化，如陳獨秀、李大釗等向「左」轉，胡適、陶孟和等則被視為「右翼」。這種分化主要起於對政治活動的不同態度：激進派要求採取「革命行動」，而溫和派則仍然要在文學、思想、學術等方面繼續開創，對於政治則僅評論而不實際參加。

事實上，只要我們把「五四」看作一個長期的新文化或新思潮運動(如所謂「文藝復興」或「啟蒙運動」)，而不過份看重其政治作用，那麼我們馬上便會看出：上述的看法是站不住腳的。胡適在〈新思潮的意義〉僅提出「評判的態度」

作為所有參與者的共同精神。他更進一步強調，這種「評判的態度」應該表現在三個方面：「研究問題、輸入學理、整理國故」（「再造文明」是最後的結果）。《胡適手稿》收入1955年胡適一篇未完成的長文〈四十年來中國文藝復興運動留下的抗暴消毒力量——中國共產黨清算胡適思想的歷史意義〉，其中對這三項作了一個更清楚的闡釋。他說：

第一是研究當前的社會、政治、宗教、文學上的種種問題；第二是輸入外國的思想、學理、文學；第三是對於舊有的學術思想，要做一番有系統的整理，這工作可叫做「整理國故」。

經過這一解說，即可見這三項工作都是需要無數知識人的長期努力才能取得真實成績的。我們無法想像，參加這些實際工作者，每一個人都必須先在意識形態上採取反傳統、反孔子的激烈觀點。無論是「研究問題」、「輸入學理」或「整理國故」，我們都只能要求工作者具備「評判的態度」便足夠了，至於他們個人的思想或信仰取向，則是完全不相干的問題。

首先，讓我略舉「整理國故」的例子來說明我的意思。在所謂「新文化運動」中最有長久價值的學術成績主要出於「整理國故」這個領域，而此領域所產出的大師，絕大多數是認同中國文化傳統和儒家價值的，其最著名者有梁啟超、王國維、陳寅恪、湯用彤、錢穆、馮友蘭等人。但他們的研究已達到現代學術的最高水平，則是世界所公認的。其中王國維尤其值得注意。以思想和信仰而言，他可以說是最守舊的，但以著作的「科學性」而言，當時號稱激進的學人如胡適、郭沫若等無不對他推崇備至。如果我們因為這些國學大師沒有反傳統、反儒教而把他們排除於「新文化」之外，則「五四」只是一場空喊口號的「運動」，在學術上便全成一片廢墟了。

其次，讓我再就國故以外的領域另舉一證。梁漱溟的演講結集《東西文化及其哲學》是「五四」以後轟動一時的作品，屬於「研究問題」的範圍。這一系列的演講是立足於頌揚中國文化和尊崇孔子的基本前提之上，當時曾被人看作是「反五四」的聲音。但梁氏在書中又多次強調中國必須完全接受民主和科學兩大法寶，然後才能重新振興中國文化，使之在現代世界上佔據其應有的重要地位。我曾很驚異地發現，胡適1926年在英國幾所大學中講「中國文藝復興」，竟不止一次引梁漱溟及其著作為例，證明新一代的中國學人已毫不遲疑地接受了現代西方文化中的主流價值。可見至少在胡適的心目中，梁漱溟雖然擁抱中國文化和孔教，卻仍不失為「吾道中人」，即「中國文藝復興」的一個有機部分。

此外，讓我就「輸入學理」的方面檢討一下梅光迪、吳宓等人所創辦的《學衡》雜誌。這是針對着胡適的白話文運動而發起的反對刊物，自始即被「五四」領袖視為新文化運動的對立面。然而細細考察起來，卻不如此簡單。《學衡》全力輸入了美國文學批評家白璧德(Irving Babbitt)的人文主義學說，在「五四」以後的中國文學和思想界都發生了相當大的影響。白氏的人文主義是要把孔

子「身教」的精神修養和希臘以來西方的法治與民主結合起來；他的名著《民主與領袖》(*Democracy and Leadership*)便專門發揮這一見解。在文學上，他主張古典主義，而攻擊盧梭(Jean-Jacques Rousseau)以來的浪漫主義。他在二十世紀20、30年代雖被「進步派」看作保守者，但到了80年代許多「進步派」的學人如史家施萊辛格(Arthur Schlesinger, Jr.)卻發現他確有不少卓見，被埋沒了幾十年。白璧德學說傳入中國在當時也是一件大事。值得特別一提的是：推崇白氏學說者並不限於梅、吳諸人，白話文學的健將如林語堂、梁實秋也在哈佛大學上過他的課，同樣對他十分傾倒。梁實秋後來徵得吳宓的同意，將《學衡》上關於白璧德的論文和其他同類文字，彙為一編，書名《白璧德的人文主義》，出版者則恰恰是新文化大本營的新月書店。所以白氏學說不折不扣地是「五四」以後「新文化」的一個組成部分，儘管它尊重孔子和儒家傳統。再就民主這一中心價值而言，梅光迪因為是白璧德的信徒，也同樣奉持甚堅。他一方面在《學衡》上批評胡適的文學觀念，另一方面卻寫信給他，稱讚他談政治「多合弟意」、「有功社會」。這明明表示他在政治上也是一個溫和改革者。我們又豈能因為他不贊成白話之故，便將他從「新文化」或「新思潮」中一筆勾銷？

最後，我還要補充一個例子，以加強我的論點。前面已提到梁實秋與白璧德的關係，以及他與《學衡》之間的合作。另一個清華學生蕭公權的經歷則更能說明問題。他是1919年5月4日學生運動的參與者，曾與同學到天津辦報紙為運動鼓吹。後來在美國專攻政治哲學，在「輸入學理」方面很有成績。他的《中國政治思想史》則是「整理國故」的傑作。他又寫過很多文字討論現代教育和民主憲政，因此在「研究問題」方面也成績卓著。他對新文化運動的多方面貢獻是無可懷疑的。然而一查他個人對中國文化與孔子的態度，竟是相當保守的。例如他對中國傳統的家族制度甚為稱許，因為他自幼父母雙亡，全靠伯父母撫養成人，同族弟兄對他也多扶持。他堅定地說：「我覺得『新文化』的攻擊舊家庭有點過於偏激。」他曾批評提倡白話文者的言論過火，更不贊成「打倒孔家店」。在文學興味方面，他自小愛好舊體詩詞，造詣極高。因此他在清華任教期間和吳宓成為知交，吳宓說他們兩人「論道論文論事，皆深相契合，蓋皆有取於西洋之積極的理想主義」。我認為這個例子更能證實新文化運動的參與者並不必然都是反傳統、反儒教的激進份子。事實上，對「新文化」有真實貢獻的反而是那些富於理性而又肯長期耕耘的學人。狂呼激烈口號的人最後往往走上政治活動的領域，至少在「新文化」方面少有成就。

上面我極其簡略地陳述了我對「五四」的認識和先後的看法。總結一句，我目前的見解大致如下：「五四」時期的所謂「新文化運動」，其核心問題是怎樣接受西方現代的若干中心觀念和價值，使之與中國傳統文化互相溝通，最後引導出中國的全面現代化，但仍不喪失原有文化的認同（這個想法最早已見於1917年胡適英文博士論文〈先秦名學史〉[“The Development of the Logical Method in Ancient China”]的序言)。這一探索早在清末便已展開，不過到了「五四」前

後才明確化，變成一個大規模、有系統的長期運動。這是因為「五四」時期的知識領袖對西方的學術與思想已有直接的了解，和前人的西方知識間接由日本轉手而來（如梁啟超），完全不同。由此可見，「五四」作為一個知識或文化革新運動發生在中國現代史的特殊轉折點上，其精神源頭在西方。而文藝復興或啟蒙運動則為西方文化史的內在發展，其精神源頭來自古希臘、羅馬的古典復興。這是我堅持「五四」不能與前兩者互相比附的主要原因。至於「五四」與前兩者各有若干表面相似之處，則是不必否認的。但造成此種表面相似的原因也不難理解，「五四」一代的知識領袖都成長在西方現代文化的強烈刺激之下，他們所使用的概念和語言很多也是輾轉從文藝復興和啟蒙時期流傳下來的。不但如此，由於受到西方近代史的啟示，他們往往情不自禁地期待着中國也將產生它的文藝復興或啟蒙運動。所以分析到最後，「五四」帶着二者的某些色彩，毋寧求之於語言和心理的層次，並不是同樣的客觀因素逼着中國史必然步上歐洲史の後塵。

談到西方現代的中心觀念和價值，我們不能不特別提及人人皆知的「民主」和「科學」。1918年，陳獨秀發表了〈本誌罪案之答辯書〉一文，說《新青年》有兩大罪狀：一是擁護德莫克拉西先生（民主），一是賽因斯先生（科學）。九十年來，「民主」和「科學」始終都被奉為中國所必須追求的兩大「價值」。與之相關聯的當然還有其他的價值，如「自由」，這是「民主」與「科學」都不可或缺的先決條件；如「人權」，則是「民主」所要實現的終極目的。總而言之，陳獨秀把這兩大「價值」特別挑出來作為「新文化運動」或「新思潮」的中心宗旨，當時在中國知識界獲得共同的承認。而陳文寫在「五四」學生運動尚未爆發之際。

必須指出，科學和民主的觀念引入中國也早始於十九世紀下葉。我想強調的是，陳獨秀以「德先生」、「賽先生」的特殊方式介紹這兩大「價值」，有一象徵意義，即「民主」與「科學」從此正式入籍中國，變成現代化中國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在晚清時期，「科學」還以「西學」之名行世，但辛亥革命以後已改成今天這一普遍的專名了。同樣，「民主」在張之洞筆下還稱之為「西政」，但王朝體系崩潰以後，中國爭政權或保政權的集團無不以「民主」為號召，這就表示「民主」已中國化了。今天回顧廣義的「五四」，我們不能不承認：「民主」和「科學」是它留給我們最重要的遺產，因為德、賽兩先生雖久已入籍，卻仍未在中國大地上普遍地安家立業。「科學」在中國主要表現為「科技」，是「藝」而非「道」；為真理而真理的科學精神尚未充分建立。「民主」的地位則是「尊」而不「親」，甚至還時時有取消國籍、遣返西方的呼聲。正因如此，我才忍不住發出「『五四』尚未完成」的感慨。從「未完成」的角度說，「五四」作為一場波瀾壯闊的文化運動，不但具有豐富的歷史意義，而且在今天仍放射出親切的現實意義。

景觀

台灣攝影史意識的 荒蕪和覺醒

• 簡永彬

由國立台南藝術大學藝術創作理論研究所副教授龔卓軍老師參與、2016台北雙年展計劃主持的「交陪×攝影論壇」，是對於台灣攝影史中「民俗影像」檔案展演的反思與對話，藉此提問：我們終究可以跳出以「攝影家」為主，或者以西方「現代攝影」脈絡為主的攝影史觀？台灣的民間宗教是否抵抗西方現代文化的最後力量？這是近年來稀有的聲音，對台灣攝影發展脈絡提出觀點；勿論「民俗影像」，抑或1970年代台灣攝影界喜談的「心象攝影」，這類攝影名詞並未見於歐美討論攝影史或攝影術的著作中，但龔老師的反撥及逆向思考進而提出了台灣攝影史的進程。台灣攝影家拍攝這些民間信仰與「民俗影像」的同時，是否也在發展某種特殊的、反覆的時間影像，以拉出與西方攝影史的距離？

2015年，我受台灣文化部委任，在台灣駐日本台灣文化中心策劃「古い寫真を通して台灣を知る1930s-1970s」（「透過老照片了解台灣1930s-1970s」），其中企劃一場與日本攝影史家金子隆一及攝影評論家飯

澤耕太郎的座談。座談中金子隆一提出台灣的攝影發展與日本琉球地區的攝影發展相似，引起另一位參與講座的台灣攝影家張照堂老師的指正，進而我提出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現代攝影的萌發及衍變，在歐美強勢攝影文化牽引下，亞洲各國攝影發展的差異，值得探討。

走到二十一世紀，台灣攝影文化發展史漸被重視，隱然成為顯學，並有很多碩、博論文產出。藉由當代數位藝術攝影的串連，激起亞洲各國對亞洲攝影文化新生態的價值探尋與連結，這必然是未來之路。本文藉此回顧台灣攝影文化一百五十多年來的發展。

一 尋找台灣攝影文化的 歷史坐標

研究台灣早期攝影史料的學者，大致認定英國攝影家湯姆遜(John Thomson)及傳教士馬偕(George L. Mackay)博士於1871年在台灣留有的影像，是目前發現最早可考的文獻資

料及照片。另外，台灣學者高志尊在一篇文章中提到：英國地質學者畢齊禮 (Michael Beazeley) 在 1885 年 1 月英國皇家地理學會期刊發表的文章中有一則文獻資料，提到光緒年間 (1875-1908) 會攝影術的恆春知縣周有基留有紅頭嶼 (蘭嶼) 的漂亮照片，也大約在 1870 年代^①。

中國大陸新近出版的《中國攝影史：中國攝影師，1844-1879》(*History of Photography in China: Chinese Photographers, 1844-1879*) 一書^②，作者貝內特 (Terry Bennett) 是一位國際知名的東方攝影史學家，致力於東方攝影史研究近三十年。貝內特收藏了 350 多張原版老照片，其中涉及 400 多位中國早期攝影家，都是中國、台灣攝影史中「被遺忘」的攝影家和作品。貝內特在書中提供了一個信息：最早在台灣和廈門從事攝影活動的攝影師之一愛德華茲 (St. Julian H. Edwards)，是法裔美國人李仙得 (Charles William Le Gendre) 聘請來福爾摩沙拍攝的自由攝影師，也就是濕板攝影師 (Wet Collodion Photographer)。李仙得出身於法國，後來歸化美籍。他曾參與美國南北戰爭，任美國駐清朝廈門領事 (1866-1872)，管轄廈門、雞籠、台灣府、淡水與打狗五港口，其後並受聘於日本，協助日本攻打牡丹社原住民 (1874)。書中刊載 1869 年美國攝影師愛德華茲拍攝大甲的一幀照片《李仙得台灣紀行》(*Formosa, Dec 1869*)，年代是否正確猶待考查，如年代確實，應是目前所看到最早的台灣影像之一。

無獨有偶，台灣文化部最近在典藏管理會議上，全數委員決議通過預

算，購下荷蘭籍攝影史集藏家蘭伯特 (Lambert van der Aalsvoort) 手中一批愛德華茲於 1865 年左右拍攝台灣各地、8×10 英尺大小的蛋白相紙印樣原作，算是了了一樁功德。這樣雙贏的局面也令我深思：現散佚於歐美先進圖書館、博物館、私人藏家手中的藏品，到底還有多少台灣早期源流的影像？中國大陸已成立基金會，不惜巨資大肆搜購近代中國歷史影像 (包含台灣)。台灣在這方面起步已晚，再不急起直追，恐怕時不我與。

二 日本殖民政策下的視覺凝視：1895 至 1945 年

1895 年日清戰爭後，日本依據《馬關條約》領有台灣，開始了五十年的日治時期。領台之初，對日本統治階層來說，掃蕩抗日義勇軍及執行理蕃政策是當務之急。由殖民統治初階段到「始政」(日本語，指開始治理政治) 三十年，即 1925 年間，日本殖民政府基本上對漢人及漢文化採取較為懷柔開放的態度，尤其日本大正時期 (1912-1926)，近代文明的突進讓本島人 (台籍) 也同受恩澤。單純以攝影術在台發展的路徑而論，營業寫真館在此扮演領頭羊的角色，不僅透過鏡像的語彙 (如燈光技巧、服飾、背景、拍攝風格等) 開啟民風，也是間接萌發業餘攝影愛好者的濫觴。

(一) 寫真帖與營業寫真館

日治時期出版的寫真帖，大多為台灣總督府所屬機關印製或監製，只

有少數與總督府關係良好的日本人所開設的寫真館有能力委託攝製或印製，本島人獲委授拍攝製成官方寫真帖僅是非常少數。官方印製或委外攝製的寫真帖內容相當廣泛，從軍事政治、人文活動乃至於天然景物，都成為鏡頭捕捉的焦點；拍攝目的還包括學術研究、活動宣傳、人物紀念、戰事記錄、風景記錄、建設成果之彰顯等，符合總督府治理台灣的雄圖偉略以及對天皇的崇敬。

從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館藏資料中，就能夠找出不少由遠藤寫真館發行監製的寫真帖，如《征台凱旋紀念帖》、《台灣蕃地寫真帖》、《蕃匪討伐記念寫真帖》等。此外，由勝山吉作所主持的合資會社勝山寫真館除晝夜攝影（夜間攝影）外，兼有十六厘米活動寫真、出版監製「繪葉書」（明信片）等營運業務。本島人所開設的寫真館大多拍攝一般台灣人家庭式合照或個人肖像照、外寫出張（外拍）等台灣人獲委託的範圍，要與內地人（日本人）競逐生意是不容易的。但也有少數幾個例子，可以用來輔佐說明寫真帖及印刷術的民間應用。1900年，日本統治下的台灣總督府開放民間印刷「特取」（即公開申取）後^③，小至個人、家庭，甚至小醫院、小商號、酒家等，如雨後春筍般蓬勃發展，並出現自主承印的寫真帖。這些官方監製以外的庶民觀看，代表本島人開啟的一扇大門，從中看到庶民自身深具的力道，也看到大時代流轉的生命力。

在眾多日本人所監製的寫真帖中，有一本由台北共進商會發行的寫真帖《霧社事件討伐寫真帖》（昭和六年

〔1931〕），由林得富主持のハセシ（林）寫真館^④參與拍攝、編輯，最後一頁有參與編輯群的合照，林得富站在最左側。此外，頭份地區美影寫真館的張阿祥與關西開設真影寫真館的林初湖，昭和十八年（1943）11月間共同協助日本櫻井組望鄉山製材所拍攝《拾週年紀念寫真帖》，是記錄了當時櫻井組開採阿里山山林及製材工業的實況寫真，也是極少數的例子。美影寫真館（光復後改名為珊瑚照相館）的張阿祥（現已九十六歲）曾回憶道：「坐流籠很危險，一般多用來搬運大支木頭，人是不允許坐上去的，難怪日本寫真師不敢上去！」^⑤

此外，台灣第一個留日寫真學士彭瑞麟也留下三四本給家族後代的寫真帖，其中最令我注目的是他在昭和十九年（1944）4月4日所寫的寫真帖《回想的攝影》內的札記，其中多處提到他追求寫真藝術的心路歷程：

當時只有陳德明、羅全獅及我三人，從接待、製作至交件都是一個人辦理。期間遇到同業的妨害，必須說服理解能力欠缺的顧客。因為拍照價格高於城內（城中區）日本人開設的相館，曾被只看價格不看品質的顧客指為賺取暴利。一年以後搬至右邊相片的地址（太平町二之四十三），為了配合老朽房屋的色彩，在裝潢上費了不少苦心。

寫真帖的應用繁多，一個單位的出遊記錄也可委請寫真業者製作少量數本寫真帖，留存紀念。在大正時期，日治下的台灣本島人可享有等同內地日本人的基本憲法保障，是最安

定的時段。我們或許可以從《始政四十週年博覽會記念 女給篇 花國艷影集》這本寫真帖看出端倪：該寫真帖由花國艷影集出版社發行出版，由黃書樵在醉香樓編輯。內文除刊載「女給」所謂酒室美女照片外，也隨帖邀詩人詠詩詞入句，附庸風雅一番；後頁更添加各咖啡名店、舞廳廣告，是謂風華再現。

(二) 日治下的寫真界

1937年7月7日，日本發動「盧溝橋事變」後，中日正式開戰，日本並開始調整對台政策，在台灣推行了一系列殖民和強制同化的政策，皇民化運動便是這種環境下的產物，寫真界也難逃服膺統治階層的活動。

1943年，台灣總督府為了「防諜」及有效控制文化活動，曾舉行過二次「寫真登錄制度」。第一次吸引日、台籍300多人應試，最後86人合格，台籍佔22名。據1944年由台灣總督府官屬情報課監修、台灣報導寫真協會發行的《第一回登錄寫真年鑑》印刷品中所刊載作品的風格，不外乎為表現在日本高度殖民化下，對農民農作物豐收的表情捕捉，或美化日本公學校上課的情景。確實，對當時的寫真師來說，能在胸前佩戴登錄徽章頗為神氣，進行外拍活動時又有到處獵影不受干擾的特權^⑥。透過寫真材料的限量配給，寫真師的活動能力就能被有效控制。被譽為「攝影三劍客」之一的鄧南光（另兩人為李鳴鵬及張才）及第一次合格登錄的寫真家李火增，為了減少在街頭獵攝所受到的干擾，都必須參加官方組織的「寫真報國同志會」，臂掛圍章，外出拍攝。

1941年太平洋戰爭爆發後，日本為建立日本帝國大東亞共榮圈，加速統治台灣的三原則：皇民化、工業化、南進基地化，連幼稚園也有「救世軍國語保育團」；在這個全民皆兵的時代，寫真術及其藝術趣味真正代表的意涵，已完全喪失了大正時期大眾流行文化所萌發的光芒。1944年因全面「疏開」（躲空襲疏散），實施物質配給制，寫真材料的限制也影響到寫真界的發展，寫真帖及官製繪葉書儼然成為政治工具。

三 迎接曙光後的蒼茫： 1945至1960年代

台灣文化協進會在台灣光復翌年的1946年6月16日於台北市中山堂正式成立，與會人士多達四百餘人，是當時社會層次最高、組織也最為龐大的一個文化社團，其主要成員幾乎網羅全台當時的大陸及本省文化界（含攝影界）菁英。協會發行的刊物《台灣文化》發刊文中提到光復後台灣文化發展蘊含的新生力量^⑦：

光復後，台灣的文化界，好像暴風雨之後的沉默似的，大家無聲無息，帶有飄零無依的景象。這是大亂之後應有的氣象，不能把他看做老衰凋落，而是含有待機欲動的新生的力量……從五十年的被壓迫生活，忽然變為自主獨立的生活，民族解放鬥爭的情流，也要改造向建國立業的大道進行。碰到這種大變動，人們就難免會感到手忙腳亂。對新世界的認識還沒清楚以前，新觀念也就是無從構成，一切都在動盪中，一切都在變化的過

程中，這就是台灣文化界的苦悶和沉默的原因，同時沉默也就是苦悶的象徵。苦悶都是新生的力量。……不過這苦悶卻含蓄着，無量的生長力，革命性。就是在醞釀着，新的台灣，新的中國，乃至新的世界的新文化的酵母。這些酵母都需要純化，需要有良好的園地讓他發酵，生長。開闢這園地就是台灣文化協進會的使命。

然而，1947年2到5月間，發生台灣現代史上的「二二八事件」，接着1949年的「戒嚴」，很多人在「白色恐怖」下喪失生命。攝影界人士也噤若寒蟬，「攝影三劍客」之一的張才自己就曾證實，已把拍攝「二二八事件」的底片燒掉，以免惹禍上身。

1951年，台灣文化協進會被迫改組成立台灣省文化協進會，並擴大成立攝影委員會，由張才、鄧南光、李鳴鵬、李火增、薛天助等人擔任委員，又在天馬茶房首創月例會觀摩影會。這在後來不僅促成了1954年1月「第一屆攝影月展」的成型，也意味在中國攝影學會尚未於台灣復會前，台灣攝影文化菁英階層中集結了台籍攝影愛好者力量這個最大的象徵意義。

(一)「影會時期」：本省籍與外省籍的競合

1950年5月4日，時任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兼組織部秘書、後來任立法院院長的張道藩受蔣經國指示，成立中國文藝協會及其機關刊物《文藝春秋》，獎勵反共抗俄的優良文藝作品，推行所謂的「戰鬥文藝」，要求

作家、藝術家創作具有「反共抗俄」意涵的作品，放棄個人的創作自由，強調文藝的功用。

1953年3月25日，在迎接第十屆美術節的同時，於台北市博愛路的美而廉西餐廳舉行中國攝影學會復會成立大會，三十八位發起人全部出席參加，由攝影大師郎靜山主持大會，官蓋雲集，立法院長張道藩、何應欽將軍、內政部長黃季陸等人均蒞臨致詞，從此開啟台灣攝影界歷史光輝的一頁，展現中國攝影學會是唯一具有「中國」頭銜的人民團體組織。

郎靜山在中國攝影學會成立二十周年會刊上發表的感言提到：「本會在此國情動亂期間，一則培養人才，以期趕上國際攝影科學藝術地位，藉又宣揚中國固有文化，復興人類正義，一則與國際攝影會恢復聯繫，作國民外交的文化交流工作。又參加國際組織，並發起亞洲地區自由國家組織攝影協會。」當初為了籌備復會，必須湊足三十八位發起人，除了中國文藝協會會員外，被邀舉為發起人的台籍人士僅四名，即鄧南光、李鳴鵬、蔡子欽、詹炳坤四人。不過，根據1945年加入中國攝影學會、也是郎老的徒弟陳驚瞶生前為文追述往事中提到：「在台遇到攝影同好王之一（民間唯一留下拍攝「二二八事件」照片的記者）、蔡子欽、李鳴鵬、鄧南光、黃恕直諸先生，談及何不成立攝影學會台灣分會（中國會的台灣分會），於是在新公園茶室舉行籌備會議，大家一致同意……」^⑧這是1948年春季發生的事，距「二二八事件」發生一年多，攝影活動必然受到政治環境牽制，一個正式符合《動員

勘亂時期臨時條款》及《台灣省戒嚴令》的民間藝文團體，應該能符合大眾利益並具有前瞻性的未來藍圖，尤對開放國際進口攝影材料業者來講，可說是一舉數得吧！

(二) 潛沉的反抗：「自由影展」

1953年中國攝影學會在台復會後，燃起攝影界組織聯誼團體的熱情。同年末，由鄧南光領銜組成的「自由影展」成立，其微妙之處就是以「影展」的形式，突破《非常時期人民團體組織法》的限制，來進行業餘攝影愛好者聯誼。根據該組織法，同一地區只能有一個同性質的人民團體成立，如果李鳴鵬先以台灣的名義申請，鄧南光的提議將被否決，不准成立「台灣省攝影學會」；這是政治運作的弔詭，全世界大概只有在號稱「自由中國」的台灣才有如此設限。鄧南光等一夥同好以「自由影展」的巧思，安全略過限制，但仍過不了警總（內政部保安局）那一關，直到1963年12月28日才以「台灣省攝影學會」的名義正式通過申請。之後，各地攝影學會如雨後春筍般陸續成立。

根據李鳴鵬所創刊的《台灣影藝》月刊中發表的〈站在攝影家立場向當局進一言〉一文提到：「照片的應用於外交，是如何建立國家相互理解的基礎。一個國家為了達成其外交上的目的，……照片在這方面更有其極大的利用價值。」^⑩事實上，在各種外匯、進口物質多被管制的光復初期，攝影材料進口商必須合符官方政策，才能在夾縫中生存，李先生的進策文，不足為奇。

另外，在中國攝影學會擔任要角的水祥雲大老，在1967年《台灣攝影》（台灣省攝影學會會刊）第二十九期中的發刊詞提到：「攝影團體需要大家團結合作才有光明的前途」，又於同年台灣省攝影學會第四屆會員大會致詞中提到：「團體與團體間應該相互協調，切不可超越其活動範圍，諸如：縣攝影團體做縣級工作的活動，市做市級的工作如此類推。」水祥雲是國民大會代表，自然與黨部關係密切，他在中國攝影學會擔任重要常務理事的職務，其地位讓他較易獲得官方資源，也相當程度地為各地的攝影學會背書。上述的指導原則，其實某種程度是代表「官方說法」，在中華文化復興運動如火如荼地推行、運作當中，大家都有義務遵守官方原則。

四 現代攝影思潮下沙龍的反撥：1960至1970年代

雖然如此，但到了1960年代末期，現代攝影思潮下紀實攝影的實踐已踏出一小步伐，要統一影像風格的規範、符合台灣外交利益，已很難實現了，如中國攝影學會的大中國山水畫意、台灣省攝影學會的紀實鄉土採集風格、台北攝影學會兼容寫實又畫意的企圖再也明顯不過了。在配合政令指導下融合、摻雜大陸籍與台籍攝影愛好人士，以及貼近現代攝影的趨向下，台北攝影學會終在1970年代末登上龍閣，成為中華民國業餘攝影團體的第一大會了。

(一) 寫實攝影與畫意攝影之爭

在普羅性的審美，如國際攝影沙龍比賽的價值取捨下，個人視覺意向的強度，特別是具有社會風景的見證與批判面相的寫實攝影，很難在那個時代有較突出的表現，但這些在影像中潛沉抵抗力量的台籍前輩攝影家，利用攝影比賽審查制度的差異，突破框架，在訓政、憲政時期，用自身攝影的力量，建立起個人魅力，獨傲攝影影壇。他們投稿日本攝影雜誌的月賽、參加日本各相機大廠的國際大賽，追求現代攝影風潮下寫實攝影的時代見證。這些大多受日式教育的台籍攝影前輩，遠離甚至看不起中國攝影學會，認為它食古不化，一直模仿中國山水畫意的風格。當台灣面對外交上的困境，中國攝影學會進而參與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支援下的國際攝影藝術聯盟(FIAP)所主導的國際沙龍競賽，事實上是貫徹了當時的外交政策——聯合國在自由民主與鐵幕國家二大陣營冷戰中壁壘分明的圍堵及縱橫。這也可以理解為何在1960至1975年之間登場的資深攝影家在鄉土紀實的風格中，令人憶舊的時代緬懷蓋過個人的影像風格。

源發於歐洲十九世紀中後期藝壇組織的「沙龍」，在台灣變成一個時代氛圍、集體記憶及被批判的形容詞。在1960年代的寫實攝影風潮中，論者評判日治時期流行的「藝術寫真」為「沙龍調」或「軟調面」^⑩；1980年代的報導攝影群，更看不慣1960年代的鄉土紀實，又為它框上「鄉土沙龍」的符號桂冠；繼而在1980年代，高熾的報導攝影熱潮又被1990年代

中後期的攝影人嘲為「報導式的攝影沙龍」。「沙龍」似乎變成猛獸，過度吞噬了各時空中堅持自己的影像觀或情感的攝影家。

我認為攝影作為觀看的工具，本來就是一個非常窺私的欲望。透過觀景窗，攝影者隱身於後，腳跨「介入」與「隱身」二界，游走在時間的瞬間下真實與虛幻的切換中，攝影者容易滑入慣性的私密地域，用按下快門的身體偽裝，反映出一種深沉的反抗^⑪。

最近我整理張才的手稿，發現一張手札及一份新聞報紙，其中明記1955年張才在台北市衡陽路17號成立「攝影沙龍」，開創新的典藏意匠，只可惜成立不久即銷聲匿迹。另有一些才氣縱橫、大隱於市、被人遺忘於同時代的人，如花蓮的駱香林，道地新竹人，飽讀詩書，六十歲才開始學攝影，他的作品兼具寫實的風格與中國山水的沙龍風，那麼應該是「沙龍攝影」還是「紀實沙龍」，抑或「鄉土沙龍」？

台灣整個攝影文化的發展，在大時代的流轉中自有其發展軌迹，甚至在同時代與世界潮流也有共同自主發展的意識。我們是否過度使用「沙龍」一詞，而忘了小至個人最基本的本質，即個人的創作欲望？其在各時代轉換發展中，是源於自我情感的流露，用觀景窗觀看的意象。

(二) 寫實真義的辯證

關於寫實的真義，1965年台灣入選日本「二科展攝影部」第一人、日本*Photo Art*攝影雜誌招聘作家、早逝的台灣寫實攝影「影武者」張士

賢，批判日治時期「藝術寫真」的風格及郎靜山所領導的中國攝影學會作品為「軟調面」就是明顯一例。對於參加國際攝影比賽的作品的看法，他與鄧南光有絕對分歧，並曾當面對鄧提出疑問及雄辯；對寫實的真義，二人有不同見解。

鄧南光在《台灣攝影》第九期發表的〈革新攝影風格，確認努力方向〉一文提及一例^②：

……我們都知道悲慘、頹廢、殘忍等等不文明的事物做為攝影題材雖然好，但是一旦此類題材的作品被送到外國展覽……對國家民族產生一種損害，例如1964年1月號的日本攝影藝術雜誌對蔡先生〔蔡高明〕的入選作品「老樵夫」下的評語：「由於台灣的新奇風俗使這張作品顯得成功。從擔子、赤腳等處多多少少可以看出台灣的政治……」……以破爛的服裝、赤腳、纏足、山胞們的紋身等等為題材的作品，送到外國參加比賽雖然入選率很高，但對我們國家民族的聲譽卻會產生難以形容的傷害，而成為一種恥辱。……值此反攻時期，我們是不應該將那些以不文明為題材的作品送到外國去的，而應以表現我們突飛猛進的高文化水準的作品送到外國去，以使外人對我中華民族有正確的認識。……總之業餘攝影者需注意自己人格的完美，以求能具備健全的思想精神……使我們能創立出屬於自己的中國獨特風格之攝影途徑。

鄧南光一文在精神上有呼應中國攝影學會的主張。在影會時期，堅決反共抗俄的浪潮，以及在台灣還沒有退出

聯合國之前，維護中華民國形象的重責大任，普遍成為共識及壓力，無形中構成影會時期的宿命。攝影者必須透過外出拍攝風景、參加比賽，才能看見那個時代集體記憶的情感。

張士賢和屏東的劉安明，與鄧南光的「寫實」觀念有很大落差，其主張主觀性的寫實攝影，貴在作者對現場擬真的表現，不能認同有「距離」的觀照寫實或其他抽象的聯想。這或許可說明，南北二地、都會與地方，對寫實主義的主張有實質的落差，而這種差異性，通過1960年代盛行的現代攝影思潮潛入、萌發，拉遠南北二端、城市與鄉鎮對攝影藝術理解及表現的距離。也正因為這樣的差異性，豐厚了1960年代後多樣性的藝術表現，成為這階段攝影發展中最豐碩的果實。這種差異顯現在1960年發起的屏東單鏡頭攝影俱樂部及1991年才成立的苗栗硬頸攝影群對地域文化、風土原味的保存態度上，他們採用最強烈的黑白階調及粗粒子影像，以及用廣角鏡逼視被攝景物的紀實手法，來反映對現實的不滿；這與都會型團體如「自由影展」（鄧南光去世後由銀行家鍾錦清接任）在1970年代中後期轉向都會結構造型及多變鏡頭差異、構景心象意念的虛無穿透，有着鮮明不同的觀看角度及拍攝手法。

五 開啟本土攝影價值認同：1970至1980年代

1970年代初期，揭竿而起的鄉土文學與現代文學的論戰，實質是面

臨官方大中國意識下省籍及官方符號的意識形態之爭。在攝影生態圈內，雖未有對於藝術風格的正面交鋒，不過1965年由鄭桑溪與張照堂師生聯展的「現代影展」，繼而在1971年成立的「V-10視覺藝術群」，成員包括張國雄、莊靈、張照堂、郭英聲、謝春德、胡永等人，都是時代翹楚。胡永1965年2月20日在《聯合報》副刊發表的一篇〈業餘攝影新方向〉宣言，正式劃清與沙龍攝影學會的界線，播下現代攝影的種苗，遍地開花，對1980年代初期的台灣文藝青年影響深遠^⑬。

1980年代後，「心象攝影」、「報導攝影」、「概念攝影」、「人文旅遊攝影」等專業領航的版圖開始移動，走向專業攝影的時代，一直到1990年間，海外研讀攝影科系的人才陸續回台獻才或執教，開啟台灣攝影界自1960年代以來第二個盛世局面；而專業攝影藝廊的開設，更足以說明台灣在1980年代經濟起飛——所謂「台灣錢淹腳目」，勇敢向「錢」走的時代氛圍。攝影家在那個時代，伴隨戒嚴時期常有的民主化抗爭，不曾孤獨過，甚至可以說是跌入過度自由的迷思。然而，從《人間》雜誌（含報導攝影）的存續，不單純只是面對意識形態的紛擾；強烈關懷弱勢族群訴求下《人間》視野的觀看，甚而在《人間》攝影群間，拍攝者主客觀意念的視覺主張，仍離不開過重、繁複影像的樊籬、影像與文字間的糾葛等結構性問題，發行僅四年而已，終究落幕，雖曾蔚為風潮，但現地報導的攝影熾熱終究也抵不過數位科技、美術裝置等當代藝術的洪流，幾度載浮載沉。攝

影不再是投入個人身體、場域、交融的現實，反而在電腦的虛擬世界裏（熒幕）反射扮演（cosplay）與上帝等同能力的角色，與自己對話。

六 建構「國家攝影文化中心」之路

走入二十一世紀，錄像、影像、數位影像、多重交雜的多媒體應用創作等所謂的「當代藝術攝影」，這些過剩的名詞像女人用過的炫惑品牌化妝品一樣紛雜，哪個才是真面相？台灣攝影文化發展史的建構，在文化部已籌建「國家攝影博物館」的同時更顯巨大；這完整的意象版圖，除了需要更多人力、經費的投放外，更需要新世代學者、研究者、愛好者相繼投入，才能相互看見不同世代所激發的餘光及溫暖，更冀望能從這塊土地所僅留的珍貴、稀少的影像符號去解讀、觀看那個時代在轉換前進中，大至時域、空間，小至個人身體場域、時間痕迹，三度空間裏所交融的「觀看」。我們期待建立一種對話，彌補各世代轉變中所遺落、碎亂的時代意念。

2012年3月，我與幾位攝影文化工作者、學者共同籌組「國家攝影博物館行動聯盟」；5月，在台灣被譽為第一所具有藝文沙龍色彩的人文茶館紫藤廬舉行記者會；8月，更在立法院推動公聽會，讓立委諸公及行政單位聽聽攝影界及各路文化人的聲音。記得當時我第一張投影片打的字幕是「決心與行動」。我們訴求的五大目標是：（1）成立國家級的「台灣攝影博

物館」；(2) 推動「攝影文化資產保護法」；(3) 搜集、修復、保存、典藏、展覽台灣攝影文化資產；(4) 落實台灣攝影研究與教育；(5) 促進國際攝影文化交流與觀光文創發展。此事終於在前文化部長龍應台女士的關注下有所回應，並在文化部會議上指出：文化部已統計出全台現有222個閒置空間，可提供視覺藝術界使用，但文化部必須跟行政院及各部會首長協商，看看可否讓出已閒置的空間。

2014年6月24日，龍部長在文化部親自主持「搶救攝影資產諮詢會議」時，曾經興奮地宣布：「國家攝影資產搶救及建置攝影文化中心計劃已列入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共建設計劃，並已編列經費預算，將於民國104年到108年落實推動……除非中華民國在東海開採到油田，否則根本沒有更多經費投入一個館的建設」。其戲謔的口吻，意即中華民國沒有經費可以蓋新館，請大家死了這條心。

2016年民進黨全面贏得執政後，由文化部長鄭麗君全面執掌台灣的文化政策走向。同年，我在與張照堂老師共同策展『『銀鹽世代——尋找歲月靈光』台灣攝影家原作展1890s-2015』開幕式後的策展人導覽活動中，與鄭部長有零星的互動交談。鄭部長有意提醒，此前由龍部長所規劃的「館址」¹⁴有點太小，對攝影界有點不公。龍部長把定義為「國家攝影文化中心」的先前籌備任務，委交給國立台灣博物館企劃組來規劃執行，並聘請諮詢、審查、典管各委員來審議事務、統籌管理。但攝影界存在着積習已久、個人單打獨鬥的山頭主義，加上攝影文獻資料闕如、攝影各

世代斷裂等結構性和深層意識形態化的問題，面對這些突如其來的嶄新業務，這三年來不斷輪迴在編制人員專業度及人數不足、專案助理更換的沉疴中，不僅在邀請前輩攝影家參與後未曾履約，也無法清晰企劃「說帖」讓各界明瞭動態，徒增困擾。

七 餘論

第十五屆「國家文藝獎」得主攝影家莊靈及幾位重量級攝影老師在2011年成立「台灣攝影博物館文化學會」，推動成立台灣首座以「攝影媒材之研究與推廣」為主體的「台灣攝影博物館」；前文提到我與幾位攝影文化工作者和學者的主要訴求，也是成立國家級「台灣攝影博物館」。但台灣攝影界也有另一種聲音，認為如此偏重於博物館系統，會不會過重着墨於攝影前輩歷史的調查，攝影文獻資料搜研、修復、保存等非當代攝影主流議題，而在面對數位化洪流、國際文化交流當道的「當代攝影藝術」的關注與培育時，反而顯得力道不足？這也是很多年輕、中生世代攝影家所共同關切的現實。到底，文化部要給台灣攝影界一個甚麼樣態的「家」？

2016年8月及10月，國立台灣美術館、台中市文化局高層分別透露，現今的政策已明朗化，「國家攝影博物館」已確定落腳台中市文化古蹟「台中州廳」¹⁵，2020年預備開館，而原先龍部長制訂2019年開館的「國家攝影文化中心」或許可能變更為台北館或作其他用途；而另一個重大議題為：鄭部長傾向博物館法人化——

這是革新突破，但也筭路藍縷，值得期待！

對我個人而言，成立攝影美術館的走向最簡單，只要圈定各世代階段具代表性的攝影家，並蒐整至少二百件原件作為典藏，即是快速有成果的做法。但若往攝影博物館的方向進行，也不違背。這是二條相輔相成的平行線，亦是百年大計。2016年10月，在一次最高階層的「國家攝影資源搶救計劃」諮詢會議上，委員達成建立各世代攝影家的「大水庫名單」^⑩的共識，由國立台灣博物館搜研1950年代之前的攝影資產以及1950年代以後含當代藝術攝影的資產，並由國立台灣美術館負責，確立直屬文化部已典藏的攝影資源，未來將建構攝影資料庫以分享資源、活化再造、全民共享。台灣攝影界終於有一個家了。

註釋

① Michael Beazeley, "Notes of an Overland Journey through the Southern Part of Formosa, from Takow to the South Cape, in 1875, with an Introductory Sketch of the Island", *Proceedings of the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and Monthly Record of Geography* 7, no. 1 (1885): 1-23.

② 貝內特(Terry Bennett)著，徐婷婷譯：《中國攝影史：中國攝影師，1844-1879》(北京：中國攝影出版社，2014)。

③ 陳俊雄：〈日據時期的台灣寫真發展〉(輔仁大學大眾傳播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6)。

④ 張蒼松編著：《百年足跡重現：林草與林寫真館素描》(台中：台中市文化局，2004)。

⑤ 簡永彬對張阿祥口述採訪，源自「二十世紀台灣客籍攝影家調查

暨數位典藏計劃」(簡永彬主持，2008)。

⑥ 林壽鎰：〈光復前後的攝影界〉，載《凝望的時代：日治時期寫真館的影像追尋》(台北：夏綠原國際有限公司，2014)。

⑦ 游彌堅：〈文協的使命〉，《台灣文化》，第1卷第1期(1946年)，頁1。

⑧ 參見中國攝影學會會刊，第24期(1973年3月)。

⑨ 李鳴鵬：〈站在攝影家立場向當局進一言〉，《台灣影藝》，創刊號(1951年9月20日)，頁19。

⑩ 「藝術寫真」指仿畫意風格，兼其軟調散光類流的攝影。參見飯澤耕太郎：《「藝術寫真」とその時代》(東京：築摩書房，1986)。「軟調面」的日語發音為「らんちようめん」，近似閩南話「男叫鳴」的發音，是對男性性器軟叭叭的貶義。簡永彬對台南前輩攝影家許淵富口述採訪。

⑪ 這裏間接說明攝影的「刺點」或真義。參見巴特(Roland Barthes)著，許綺玲譯：《明室：攝影札記》(台北：台灣攝影工作室，1997)。

⑫ 鄧南光：〈革新攝影風格，確認努力方向〉，《台灣攝影》，第9期(1965年6月10日)，頁1。

⑬ 胡永：〈業餘攝影新方向〉，《聯合報》，1965年2月20日。

⑭ 即台北火車站前舊公路總局，這座市定古蹟將活化再利用，作為「國家攝影文化中心」的位址，由國立台灣博物館着手籌備。

⑮ 台中州廳為台中市建於日治時期的官署建築，在二戰日本投降後改為台中市政府所在地，目前被列為市定古蹟保護。

⑯ 「大水庫名單」是審議委員、歷史學者蕭瓊瑞提出的主張，建議不要有遺珠之憾，再由各委員來審議考核。

簡永彬 獨立策展人、自由寫作者、攝影家、廈門攝影企劃研究室計劃主持人。

禮讚背後的省思

——評楊儒賓《1949禮讚》

● 林桶法



楊儒賓：《1949禮讚》（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5）。

一 前言：1949為何重要

《1949禮讚》（引用只註頁碼）作者楊儒賓主要研究領域為先秦哲學、宋明理學、東亞儒學等，著有

《儒家身體觀》、《異議的意義：近世東亞的反理學思潮》等專書^①。楊儒賓深處八方風雨交會的島嶼，距離1949年不久後出生，但卻花上許多時間追索「1949」的意義。1950年代出生的台灣學者有一些共性，他們受到冷戰局勢的影響，歷經戒嚴時期的各種限制，渴望尋求理解台灣人文定位的突破。楊儒賓試圖從關鍵的1949年的原點去思考，辦了一系列的展覽（2009年在歷史博物館籌劃「1949——新台灣的誕生」展覽，在清華大學舉辦「收藏1949」展覽）；也做了許多場演講，陸續寫了一些文章。那些本來只是作者反思當前中國文化問題的論著，但他期望引發更多的公共論述（頁22），終於在2015年集結成《1949禮讚》一書出版。

作者在書中的〈1949大分裂與新漢華人文知識的再編成〉一文提到：到了1949年，台灣政治的屬性才產生了質的巨大變化，最關鍵的因素在於中華民國—台灣的一

到了1949年，台灣政治的屬性才產生了質的巨大變化，最關鍵的因素在於中華民國—台灣的一體化。作者強調1949為台灣帶來許多文化財產、人才、學術機構等，並說明應將1949年以來台灣的文化發展放在學術的脈絡上討論。

1949年在台灣之所以特別受到關注，主因在於情感。許多專書較關注的是1949年「離散」的過程，楊儒賓的《1949禮讚》則將1949放在一個大時代中去檢討，用「禮讚」來看待1949。

體化。如果說1949在台灣政治的脈絡中是個充滿爭議的符號，近代常見的詞彙如民主與威權、激進與保守、現代與封建、核心與邊緣等二元對立的概念都可從中找到源頭的話，人文學術的發展也不例外。作者強調1949對台灣人文學術的發展極為重要，但並未得到合理的評估，原因在於人文學術的觀點在1949的眾多史觀中缺席，人文常被科技理性與政治意識形態綁架。作者以台籍菁英蔣渭水的思想及林茂生在「台灣光復節」熱情洋溢的致詞為例，認為原本台灣意識與漢族意識或漢文化意識是可以在1945年抗戰結束後得以融合的，然而由於1947年「二二八事件」的發生，使台灣意識在同族的外來政權統治中找到「獨立自主」的陳述與目標。最終作者還是將這些政治的問題拉到台灣學術發展的主軸上，強調1949為台灣帶來許多文化財產、人才、學術機構等，給台灣提供了有史以來未曾有的發展機會。作者用心地說明應將1949年以來台灣的文化發展放在學術的脈絡上討論。

作者提到1661、1895、1949是影響台灣歷史最關鍵的三個年份。1661年，鄭成功趕走荷蘭人，漢人移民作為台灣社會變遷的歷史主軸就此奠定。1895年，日人據台，台灣很快淪為新興帝國主義者的殖民地，迅速捲進了「文明化」的現代性進程，進入現代的世界體系。1949年的歷史地標則是國民政府敗退入台，結果是前所未見的大量移民湧入台灣。1949創造了「兩岸三地」的新知識範疇，作者指出，

共產黨認為1949年以後有了新中國，同樣我們也有理由說：1949年以後有了新台灣與新香港，而且新台灣與新香港是中國逼出來的（頁61）。對某些人而言，1949年可能是無關緊要的一年（a year of no significance），但對台灣地區的「外省人」而言，絕對是刻骨銘心的一年。1949年的逃難迫使他們遠離故鄉，甚至再也沒能回家。因此，歷經一甲子之後，台灣學術界出現大量的作品追述這段失去的歲月，如龍應台的《大江大海一九四九》從文學的角度探索1949年的問題；齊邦媛的《巨流河》開啟文學家與歷史事件的對話；劉維開的《蔣中正的一九四九：從下野到復行視事》以及拙著《1949大撤退》，則嘗試從歷史的角度針對蔣介石及120萬人的離散進行討論②。

1949年在台灣之所以特別受到關注，主因在於情感。經歷1949年動盪的120萬「外省人」原本有歸鄉的理想，「一年準備、二年反攻、三年掃蕩、五年成功」是許多人的夢想，直到1987年開放探親後，回到故里，景物未必在，人事幾全非，只好再度回到台灣，這種「誰知他鄉變故鄉」的惆悵，不是那些未曾經歷離散者所能體會。1949年來台的「外省人」有共同的回憶、共同的情感、共同的「敵人」（日本和中共），他們到達台灣後努力堅守崗位，並已在台灣開枝散葉，但總還是有一種被視為「外客」的感覺。這種情感反射在許多場域，也投射在對1949的關注；同時也影響到第二、三代「外省人」的「中國」情懷。

1949年對某些人而言是句點，對某些人是破折號，對一些人則是起點。分離兩岸對大多數人而言不是選擇而是被選擇，那是無奈的時代。龍應台、齊邦媛等人或許就是在這樣的情懷下，用文字表達他們的無奈及遺憾，也替許多人解開鄉愁與徬徨。龍應台的《大江大海一九四九》頁首就提到：「他們曾經意氣風發，年華正茂，有的被國家感動、被理想激勵，有的人被貧窮所迫，被境遇所壓。……我，以身為『失敗者』的下一代為榮。」〈後記〉中又提到：「有幸能和我的同代人這樣攜手相惜，一起為我們的上一代——在他們一一轉身、默默離去之前，寫下《大江大海一九四九》，向他們致敬。」^③王鼎鈞在《關山奪路》提到：「我不是寫我自己，我沒有那麼重要，我是藉自己的受想行識，反映一代眾生的存在，希望讀者了解、能關心那個時代，那是中國人最重要的集體經驗。」^④在經過1949年一甲子的熱潮之後，楊儒賓的《1949禮讚》，特別從學術的脈絡回看1949，值得關注。

二 為何要禮讚1949： 內容概述

許多專書較關注的是1949年「離散」(diaspora)的過程，楊儒賓的《1949禮讚》則不太一樣，他將1949放在一個大時代中去檢討，用「禮讚」來看待1949。嚴格而言，《1949禮讚》並不是嚴謹的學術著作，而是具有反思性的論集。本書

收錄的文章有的是展覽演講初稿的整理，有的是專題演講，有的是隨筆，雖然零散，但卻有一個清晰的脈絡貫串全書——那就是如何看待1949，特別是從學術的脈絡。

初看書名或許會讓人感到疑惑：1949年是一個逃難的年代，是許多人苦難的記憶，甚至是一個國家被迫遷徙流離的歲月，為何要「禮讚」？作者想要歌頌哪些歷史人物或歷史事件？該書從書名到權威的序文都引起關注，作者似乎要反思1949在整個台灣當前的學術角色及其延伸的時代意義，因此該書不僅只是二十餘篇短文的連綴而已，在分開閱讀的過程中，仍可掌握其思想脈絡的一貫性。

中央研究院院士王德威的序文開啟了1949的對話，點出台灣當前的一些問題，在一片「反中」熱潮中，推崇楊儒賓的觀察——即將1949年作為中華文化「南渡」的終點，甚至將之比擬歷史上永嘉、靖康時期「南渡」的文化意義；中華文化「南渡」隱含着文化內部的衍異、斷裂、寄生與再生。王德威認為：本來從學術的角度而言，這是一個極正常的現象，但在當前「中國」被標籤化的氛圍下，有些人刻意排斥和排擠與「中國」相關的內涵，然而試想如果我們將1949年「南渡」文化從台灣抽離，台灣文化又會是何種面貌？

《1949禮讚》全書分為四大部分，每個主軸用四到七篇短文論述。第一部分「1949論」可謂總說，從文化、社會、人民等角度敘述1949的重要性；第二部分「1949與民國學術」，論述台灣在中華文化

1949年是一個逃難的年代，是許多人苦難的記憶，甚至是一個國家被迫遷徙流離的歲月，為何要「禮讚」？作者似乎要反思1949在整個台灣當前的學術角色及其延伸的時代意義。

的地位；第三部分「1949與兩岸儒學」，說明儒學在台灣的發展，可能是作者最關注的問題；第四部分「1949與清華大學」，以作者任教的清華大學為個案，說明中國學術「南渡」的影響，有論述台灣傳承學術文化的意涵。

在第一部分「1949論」，作者在首篇〈1949的禮讚〉中清楚指出：

台灣海峽兩岸人民各有他們的一九四九，一九四九年之於新中國，主要是政治的意義；一九四九年之於新台灣，則是文化的意義。（頁32）

1949年湧進台灣的文物之質與量，遠遠超過以往三四百年的任一時期。文物重要，但更重要的是人才，除了眾所周知的大量軍警及政經技術人員外，還有許多有名望的知識份子也因義不帝秦或個人選擇來到此地，他們參與台灣的建設與成長，融入台灣社會，他們的精神活動成為塑造今日台灣面貌的強有力因素。此外，在台灣可以看到中國佛教史上最典型的人間佛教、哲學史上最具有創造力的新儒學，台灣擁有從日常飲食到極精緻的戲劇文化，即使是流行的庶民文化，從一般生活到流行樂壇，我們也看到傳承與創新。在文化的意義上，台灣比任何華人地區更有資格代表漢文化。這就是1949的意義——作者希望台灣人民將它從苦痛的記憶轉化為傲人的記號。

〈歷史災難與文化傳播〉與〈歷史災難與歷史機會〉是作者對歷史災難的反思。災難有雙重的構造，

其意義需要透過歷史演進的過程才能顯露出來。中國歷史上的永嘉與靖康之難，都是歷史的災難，但同時也帶來南方文化的蓬勃發展。作者認為1949的意義不在一時的政治得失，而是牽涉到漢文明或東亞文明板塊的轉移；他強調：1949是新台灣的誕生，這種視角不會使得1949年的苦難變得幸福起來，但可以使我們更謙卑，也可使我們更自勉。

在〈1949與新儒家〉中，作者提到從大陸逃難到台灣的知識份子有兩種人：一是文化傳統主義知識份子，如錢穆、唐君毅、牟宗三、徐復觀等；一是自由主義知識份子，如胡適、傅斯年、殷海光、梁實秋等，這兩系人物的思想頗有交集。事實上，自由主義者所標舉的民主與自由理念相當程度上已成為當時人們的共識；文化傳統主義可說無人不擁戴之，而且被視為儒家在當今社會最需堅持的理想目標。文化傳統主義與自由主義理念日漸成為台灣文化最核心的價值（頁58-59）。此外，台灣在1949年承續了故宮博物院、國家圖書館、中央研究院及各種類型的文教機構，使台灣在文化傳統傳承上享有更優勢的地位。作者並強調1949年大流亡潮的文化意義遠超過永嘉與靖康朝的南遷。

在第二部分「1949與民國學術」，作者花了不少精力敘述1949大分裂之後台灣的角色與意涵。他提到1949年台灣人文學術急遽變化的三個因素：其一是文化財產的因素：台灣此時湧進全世界歷史及台灣四百年史上都難得一見的珍貴

作者認為1949的意義不在一時的政治得失，而是牽涉到漢文明或東亞文明板塊的轉移；他強調：1949是新台灣的誕生，並強調1949年大流亡潮的文化意義遠超過永嘉與靖康朝的南遷。

文化財產，如故宮博物院、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中央圖書館的圖書、字畫、器物；其次是人才因素：在1949此象徵性的年份，許多學人或重要文化人或因國府的「搶救學人計劃」，或因各種公私因素，輾轉來台；其三是學術機構的大量增加：在日治時期台灣的學術機構有限，1949年前後有中央研究院及故宮博物院等機構及人員相繼遷台。由於文物、人員、機構三方面的因素，1949給台灣提供了有史以來未曾有的發展機會（頁111-13）。

第三部分「1949與兩岸儒學」討論台灣儒學史的兩個關鍵性時間點，即1911年梁啟超一行人來台以及1949年新儒學的入台（頁190）。1911年來台的儒學者有梁啟超、湯覺頓及梁令嫻。梁啟超來台影響霧峰林家的議會路線。作者特別提到：台灣史上有兩個「二二八」，它們同等重要。一個指的是1947年的「二二八事件」；一個是1911年二月二十八日（陽曆3月28日）梁啟超、梁令嫻、湯覺頓應林獻堂及台灣詩社櫟社的邀請抵台，對台灣議會民主路線帶來極大的影響（頁237-38）。1949年來台的則是規模更大的儒家群體，就哲學學者有唐君毅、牟宗三、徐復觀可為代表。1949年來台的知識份子讓當時島內的儒家傳統和大陸的儒家傳統完成整合，新儒家在台灣找到落實的立基處（頁199）。

第四部分「1949與清華大學」以清華大學為例說明清華大學和中華民國國體，以及故宮博物院、歷史博物館、中央圖書館、中央研究

院等重要文化及學術機構，聯合構成民國史上第三度偉大的遷移事件（頁281）。作者強調：「可以媲美東晉、南宋的遷移者，不是明末也不是抗戰，而是一九四九的國府南遷」（頁283），並強調台灣是民國學術的傳承者。

作者用上四大部分，以一連串的短文說明1949在歷史上的地位，特別關注的是學術及文化史的意義，並讚歎儒學在台灣的傳承，這或許是作者為何要禮讚1949的原因所在。

三 禮讚的反思

當台灣的價值被肯定的同時，是否有人省思何謂「台灣價值」、台灣的學術根基、台灣的過去和未來？每個人都可以正義凜然地說「人權」、「自由」、「正義」、「法治」、「真相」等讓大家都覺得偉大而不能反駁的名詞，但卻出現許多矛盾與價值混淆，高喊平權者常無意地輕蔑不同族群，談論民主者在跨越新世紀之後卻不知「民主」的真正涵義，這些在台灣已經司空見慣。儒家文化的內涵不僅被忽視，甚至常會被視為是「中國」的符號，而「中國」已被政治化，以致有時難有理性討論的餘地，在許多場域內只容許共同的語境，幾乎沒有太多對話的空間。

當然，如果只是這樣膚淺地評論台灣的現象，對於許多專研於自我領域，固守學術理想，並同時正在台灣各個角落努力付諸實現的學者並不公平。然而，為甚麼大部分

當台灣的價值被肯定的同時，是否有人省思何謂「台灣價值」、台灣的學術根基、台灣的過去和未來？在台灣，儒家文化的內涵不僅被忽視，甚至常會被視為是「中國」的符號，而「中國」已被政治化，以致有時難有理性討論的餘地。

作者雖無意批判當前的「反中」意識，但又想清楚說明1949對民國學術、兩岸學術以及華人文化圈的重要性。1949年中華民國政府遷台實際上不只是負面的政治事件，而是在學術文化上有其不可抹滅的價值與貢獻。

兢兢業業努力於自我角色實現者的聲音沒有被聽到？我們聽到的不過是被集體塑造的聲音而已。「打破權威」、「批判威權」、「轉型正義」成為最流行的口號，但其實有多少人了解口號背後真正要追求的價值？台灣過去百年來經歷過許多苦痛，但也成就許多令人驕傲的果實，如胡適、傅斯年、殷海光、徐復觀、牟宗三等帶來的自由、民主及新儒學的價值，以及延續日治以來林獻堂、蔣渭水等人所關注的台灣主體性文化。「中國文化」與「本土文化」的相遇應該可以像梁啟超與林獻堂第一次相遇般成為美談，然而事實並非如此。這中間有太多原因，可能要從歷史的脈絡中尋找答案。

《1949禮讚》是一本相當用心的論集，雖由短文組成，並且有許多重複的敘述，如將1949年遷移和東晉、南宋的遷移擺在同樣重要的位階（頁62、76、132、283）；又如說明新儒學來台及台灣人文傳承的意義（頁58、112、122），但楊儒賓將1949對台灣的意義作了極細膩的分析，大歷史的脈絡亦相當清楚，特別是從學術史的角度看1949，經過一甲子之後，這樣的關懷確實有其意義。或許作者想要表達的是：「中國」對台灣而言不是負數，而1949年正是連接台灣與中華民國最重要的年代。

作者雖無意批判當前的「反中」意識，但又想清楚說明1949對民國學術、兩岸學術以及華人文化圈的重要性。1949年中華民國政府遷台實際上不只是負面的政治事件，而是在學術文化上有其不可抹滅的價值與貢獻。1949是台灣雙

源的匯流，東西匯合、海陸交叉，是本土化、兩岸化、國際化的聚合。作者籌劃多次的展覽、搜集許多的資料，探索自我的定位與台灣的未來，用禮讚代表着肯定，每一篇短文都是嘔心瀝血的結晶，這是龍應台、齊邦媛等個人回憶作品所無法完成的思考，更是學術歷史著作所缺乏的延伸討論。

雖然作者用心於禮讚1949，但是我們也可以從另一角度提供一些思考。1949是個逃難的年代，在民國歷史上有兩個大的逃難潮，一是抗戰時期人民的遷移，一是1949年前後人民遷徙或逃難到台。加拿大民國史專家拉里(Diana Lary)於《流離歲月：抗戰中的中國人民》(*The Chinese People at War: Human Suffering and Social Transformation*)一書提到：「戰爭帶來破壞性極大，這個效應在戰爭結束後，通常還會繼續影響着人們，那就是家庭的離散。」^⑤或許從文化發展的角度而言，戰爭對遷徙目的地的人文與地域的發展產生了質變與量變，就像中國西南地區如果沒有抗戰時期的遷徙，大學的數量仍然有限、教育與文化或許仍然受忽視，經濟的發展或許仍然處於邊陲；台灣如果沒有1949，大陸中原文化不會迅速在台灣茁壯，人們可能無法直接而全面地欣賞到中國過去精緻的文化作品。民眾逃離原鄉，他們的人生也會發生一些改變，或許有些人遷離之後在異鄉抑鬱而終，但也有些人會有更好的發展。記得有一次中研院院士張玉法無意中向筆者提到：「如果不是國共內戰，我留在山東，或許只是

個農夫。」這或許是謙虛之詞，但戰亂改變人的一生是可以確定的。雖然戰亂帶來一些新的發展契機，但這是個苦難的時代，用「禮讚」來看待歷史的苦難，畢竟不是人人都可以接受的。作者看到1949大遷移的文化意涵，卻忽略了戰爭所帶來的社會問題。

作者一再強調1949是新台灣的誕生，也說明台灣現在的發展是「中華文化」漢族意識與日治以來「台灣意識」文化的匯流，這就是流行的「Y字形」理論。不過，若站在地域的自主性立場來看，沒有一個地區會完全接納來自其他地區的文化移植，不論這樣的引進是像五四時期知識份子主動迎合西方文化，還是像1949年政治大遷移下流亡知識份子帶來的文化思想衝擊。因此與其說是匯流，不如說是另一種移植。

此外，作者將台灣在日治時期的文化視為異質文化，如認為「台灣意識原來在異族（日本）的外來政權統治中形成，現在又在同族的外來政權統治中似乎找到『獨立自主』的目標」（頁107），這樣的論述也非恰當。漢文化的底蘊早為大漢和文化所接納，台灣在日治時期也並不欠缺自由主義的思想，只是內涵不同，許多人如林獻堂、蔣渭水等組織台灣文化協會，並發起台灣議會請願運動都可作為說明。即使台灣是被殖民的地區，但普遍民眾的受教育率遠高於當時的中國；當地亦設有相當頂尖的台北帝國大學等學校。民眾雖然在日治的壓力之下無法全面地學習漢語，但民間社會仍潛藏着中華文化的內涵。

另一方面，徐復觀等人來台後引入的新儒學，是否受大多數人重視、自由主義思潮在1950至1970年代是否被接受，都是極大的問號。李明輝指出：「1970年牟宗三與徐復觀先生遷居香港後，新儒學的影響力便大幅消退。」^⑥漢文化如果指的是「仁義禮智信」，那早就不是中研院史語所所要追求的終極目標；當世界「漢文化」學術討論會上台灣地區的學者被邊緣化的同時，我們是否仍可以說台灣是華人地區漢文化的代表？何乏筆在〈1949年與台灣的跨文化潛力〉一文指出：「今天台灣不僅很難與西方學術競爭，似乎也逐漸落後於中國大陸的研究脈動。」^⑦當前兩岸儒學的發展各有脈絡，經過六十年之後都產生一些質變與量變，我們確實不能過於誇大台灣新儒學的意義。

學術不僅是承續，更有其濡化的過程，民國學術或許在1980年之前的台灣具有絕對的影響，但1980年代後經過濡化的過程已加入許多新的元素，而這些新的元素甚至和早期的民國學術精神截然不同。以台灣歷史學科的發展而言，大約可分為三個大時期：第一期（1950至1960年代）：這時期台灣以「史料學派」、「傳統學派」為主流^⑧。由於大陸為中共「解放」，一些歷史學者紛紛來到台灣，成為台灣早期歷史研究的主幹，較有名的代表人物有傅斯年、錢穆、姚從吾、李濟、董作賓、方豪等。傅斯年創辦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當時中研院史語所、台灣大學歷史系、師範大學史地系成為遷

雖然戰亂帶來一些新的發展契機，但這是個苦難的時代，用「禮讚」來看待歷史的苦難，畢竟不是人人都可以接受的。作者看到1949大遷移的文化意涵，卻忽略了戰爭所帶來的社會問題。

台初期的史學三大系統。第二期(1960至1980年代)：這時期有些受西方史學影響的學者展開社會史的研究，代表人物有許倬雲、陶晉生、毛漢光等，他們積極將史學與社會學結合。其時重要雜誌有李亦園等創辦的《思與言》、陶希聖的《食貨月刊》、余英時的《史學評論》。此外，1970年代台灣因為政治變動，開始重視中國近現代史的研究，郭廷以成立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培植張玉法等學者。第三期(1980年至今)：這一時期的歷史研究者關注於台灣史、新文化史研究，並有《台灣文化》、《台灣研究》等刊物出版，代表人物有陳奇祿、曹永和、陳紹馨等。這是口述歷史的輝煌時期，解嚴後研究尺度放寬，過去被視為禁忌的課題開始成為學者研究的對象，如「二二八事件」、「白色恐怖」事件等。其時田野調查興起，本土意識高漲，研究者甚至將日本人類學家鳥居龍藏對台灣的田野調查工作拓展得更細膩。經濟史、新文化史漸受重視，政治史、軍事史研究逐漸被忽視。研究者重視新文化、重視底層民眾、重視個人身體的概念等。

如果用這樣的脈絡來檢視楊儒賓的論點，可以發現所謂民國學術與台灣的融合，在1980年代以前較為明顯；1980年後台灣的史學研究是民國史學、日治學術源流及世界新史學的結合，大眾史學、新文化史成為另一個主流思想。同理，台灣哲學的發展亦非是民國「南渡」的傳承。「流離」與「歸屬」是人類古老的生存體驗，兩者表面

相反，實則互相依存，互為因果。但這是從民眾的角度來思考，而如果從文化或學術的角度來看，則融合與創新可能更為重要。「南渡」是一個過程，學術是否因為找到立足點而得以傳承，可能不是自由主義者或傳統知識份子關切的重點，或許他們更關心這樣的涵養對當地帶來何種價值的建立。作者在此方面的論述過於簡單化與理想化。

作者有許多的敘述是相當正確的，如談1949年帶來的文化匯流時提到：「這是場寧靜的革命，島內的本土文化與島外的大陸文化這兩股文化激流匯合成有機的整體。」(頁96)又如他提到1949年從大陸來台的人確實對台灣產生一些影響，如儒學、故宮文物及台灣的高等文化與學術研究等。但正如文學家葉石濤在分析戰後初期移民者的結構時提到，光復不久到台的大陸移民大約可分為以下六種成份：其一，是陳儀的班底，大多數為陳儀在福建省主席任內所培養的統計幹部；其二，為國民黨各派駐台先遣隊份子；其三，是由於國共戰爭摧毀企業基礎，為避免大陸的亂局而想在台灣這塊世外桃源建立一番事業的、屬於資源委員會系統的非政治人士；其四，是在台灣求發展的老留日份子；其五，是為逃避漢奸罪隱姓埋名來台混水摸魚的舊滿洲國、汪政權有關份子；其六，是依靠語言可以溝通便利的閩籍來台淘金者^⑩。這些份子相當複雜的，正向的因素雖有，但負向的因素也不少。中國大陸各省共有

「南渡」是一個過程，學術是否因為找到立足點而得以傳承，可能不是自由主義者或傳統知識份子關切的重點，或許他們更關心這樣的涵養對當地帶來何種價值的建立。作者在此方面的論述過於簡單化與理想化。

120萬人撤退至台灣，對人口族群(ethnic group)結構產生直接及即時的影響^⑩。移民者當然也希望獲得認同，然由於歷史因素產生許多不和諧性，族群衝突與融合成為台灣社會變動的因子。

作者在討論台灣的學術脈絡之外，也重視一些個體的影響，如梁啟超的來台、徐復觀在台與「本土」知識份子的交往等，作者討論了這些人與台籍菁英的交往過程。〈瀛島百年一任公〉、〈二二八百年祭〉等文都在說明梁啟超來台及其與櫟社交往的經過，作者強調梁啟超百年前到台一遊，不僅在台灣史上留下不可抹滅的足跡，放在台灣儒學的政治現代性的視野下定位，它的意義一樣重大。這些個別的探討，或許用白描的方式可以凸顯大陸學人與台籍知識菁英的一些連結，但如果視為強連結則未免牽強。例如提到梁啟超在1911年提出議會路線取代武裝抗爭，櫟社知識份子受其啟發，日治台灣政治運動自此確定下來。梁氏來台與櫟社知識份子交往是事實，但這與1918年夏林獻堂籌組「六三法撤廢期成同盟」及其後的議會請願運動並無直接關係^⑪。

四 結語

民國歷史上人民歷經許多的顛沛流離，戰爭不斷是民國史的特點之一，每一次的戰爭都帶來許多的離散。「離散」在人類的生活，是一種不分古今中外、由來已久的現

象，因為人是一種需要聯結與歸屬的動物，偏偏在生命中我們除了與其他人、事、時、地、物締造聯結與歸屬外，也可能會因為各種原因，或被迫、或自願地割捨這些與自身相連的牽絆，這便形成了生命中的離散；離散的對象可能是親人朋友、可能是國家故鄉，甚至是對於自我及生命的迷失。自近代以來離散已成為人民生活的一部分，但離散後他們大都能落葉歸根，如抗日戰爭中，許多人因為戰亂、災荒而逃難，但終究可以回到原鄉。國共內戰帶來的分離，特別是1949年的逃難，使許多人遠離故鄉，甚至再也沒能回家(包括蔣介石在內)。歷經一甲子之後學術界出現的大量作品主要重在敘述相關過程，2009年《思想》雜誌第十三期以「一九四九：交替與再生」為題，集結不少學者討論1949的涵義，但並不全面，《1949禮讚》一書能以文化及學術的角度思考此一課題，值得肯定。

當然我們不應從太多的細節檢視本書，雖然作者不想高談一些政治問題，但學術與政治是否能截然劃分，我們仍需掌握大歷史的脈絡。1949是新台灣的誕生還是過去的延續？答案當然是延續，自由主義與新儒學都不是中華民國在台灣才迸發出來；來台的人文主義學者自然有其地位與影響，但也別忘了中研院事實上只有兩個所(史語所、數學所)到了台灣，中研院也只有不到四分之一的院士到了台灣，1948年底到1949年的「搶救學人計劃」並不算成功，其他許多菁英

1949是新台灣的誕生還是過去的延續？答案當然是延續，自由主義與新儒學都不是中華民國在台灣才迸發出來。但台灣的價值不是只有傳承，創新與再適應也相當重要。

中華文化在台灣是許多因緣的結合，是許多知識份子努力傳播的理想，在發展的過程中或許有許多的斷裂，然而立足台灣，以東亞為範疇，以文化及學術史為脈絡應該是一條可行的道路。

如陳寅恪、陳垣(援庵)、郭沫若、張瀾等還是留在大陸。即使經過文化大革命，有些知識份子受到牽連，但潛沉於各地的文化底蘊並沒有被連根鏟除，因此台灣不能自視於結合本土化、兩岸化與國際化而自滿，因為這樣的優勢已隨着內部輪番的爭議與懷疑而逐漸消逝。

本書提醒我們，中華文化在台灣是許多因緣的結合，是許多知識份子努力傳播的理想，在發展的過程中或許有許多的斷裂，然而立足台灣，以東亞為範疇，以文化及學術史為脈絡應該是一條可行的道路。但台灣的價值不是只有傳承，創新與再適應也相當重要，民間潛在的文化傳承，比之於學院大儒一點都不遜色。雖然筆者不完全贊同台灣是民國學術「南渡」的終點，也不會用「禮讚」來歌頌1949，但經過六十年後，如果要找一個對近代台灣帶來深遠影響的年代，也還是會選擇1949。

註釋

- ① 楊儒賓：《儒家身體觀》(台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1996)；《異議的意義：近世東亞的反理學思潮》(台北：台灣大學出版中心，2012)。
- ② 參見龍應台：《大江大海一九四九》(台北：天下雜誌股份有限公司，2009)；齊邦媛：《巨流河》(台北：天下遠見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9)；劉維開：《蔣中正的一九四九：從下野到復行視事》(台北：時英出版社，2009)；林桶法：《1949大撤退》(台北：聯經出版事業有限公司，2009)。其他的專書如張典婉：《太平輪

一九四九：航向台灣的故事》(台北：商周出版，2009)；李敖：《大江大海騙了你——李敖秘密談話錄》(台北：李敖出版社，2011)等。此外還有許多紀錄片及電視劇等拍攝，如《1949大遷徙》(紀錄片，2004)；《存亡關頭——1949年的中華民國》(紀錄片，2009)；《驚濤太平輪：1949東方鐵達尼號沉船之謎》(紀錄片，2012)；《老兵日記：1949勸山河》(紀錄片，2014)；《我在1949等你》(電視劇，2009)；《瑰寶1949》(電視劇，2011)等。

③ 龍應台：《大江大海一九四九》，頁1、361。

④ 王鼎鈞：《關山奪路》(台北：爾雅出版社，2005)，頁434。

⑤ 拉里(Diana Lary)著，廖彥博譯：《流離歲月：抗戰中的中國人民》(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2016)，頁107。

⑥ 李明輝：〈如何繼承牟宗三先生的思想遺產？〉，《思想》，第13期(2009年10月)，頁191。

⑦ 何乏筆：〈1949年與台灣的跨文化潛力〉，《思想》，第13期(2009年10月)，頁91。

⑧ 彭明輝：〈從歷史學期刊論文分析台灣史學研究動向(1945-2000)〉，《政治大學歷史學報》，第19期(2002年5月)，頁355-64。

⑨ 葉石濤：《台灣文學史綱》(高雄：文學界雜誌社，1993)，頁83-84。

⑩ 「族群」的概念源於西方的人類學研究社會實體的一種範疇分類，後來被延伸代表含有共同利益及一定連帶感的人，或指有共同特質與文化傳統的一個群體。

⑪ 參見周婉窈：《日據時代的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台北：自立報系文化出版部，1989)，頁75-102。

歷史經驗與「自我—他者」問題

——評鈴木將久主編《當中國深入世界——東亞視角下的「中國崛起」》

● 白承旭



鈴木將久主編：《當中國深入世界——東亞視角下的「中國崛起」》（香港：亞際書院，2016）。

鈴木將久主編的《當中國深入世界——東亞視角下的「中國崛起」》（引用只註頁碼）一書是跨地區深層次討論的成果。這種討論經

過了一種迂迴的過程，其出發點是對於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副研究員賀照田一篇文章的回應。賀照田為回應印度學者南迪（Ashis Nandy）的一場演講〈宗教民族主義中的惡魔和誘惑〉而寫了〈當中國開始深入世界……〉一文，文章的核心內容涉及「自我」和「他者」的關係。雖然討論此問題的論者並不局限於他本人，但賀照田的論述角度比其他看法更具新意，為東亞地區知識份子開拓了討論空間。為回應賀文，八位東亞地區作者寫下各自的分析和反思。像這樣反覆迂迴或重疊反思的過程，以及對東亞地區的「自我—他者」關係的討論，可能是深入探討相關問題的一個恰當方法。

鈴木將久主編的《當中國深入世界》是跨地區深層次討論的成果，其出發點是對於賀照田〈當中國開始深入世界……〉一文的回應。賀文的核心內容涉及「自我」和「他者」的關係，其論述角度別具新意，為東亞地區知識份子開拓了討論空間。

一 對他者的關心

鑒於這本書的許多作者在表明個人想法之前已從自己的角度簡單整理賀文的核心主張，因此我不擬

賀照田考慮的主要潛在他者是非西方他者。他提出東亞裏的「自我—他者」，開啟了認識「內部他者複雜化」的可能性。「自我—他者」並不是固定的本質，而是持續流動的邊界。

再整理賀照田的思路，而是引用香港學者羅永生的話來加以闡述：

賀照田的文章由閱讀南迪的著作啟發，坦誠的寫出了他的思考。他嘗試指出，雖然南迪的寫作和研究，好像和中國大陸的歷史和現實有點距離，但是對中國讀者來說仍然非常重要。照田兄繼而在文章中，談到一個非常有趣的觀點。他說，中國大陸人在增加了「國際經驗」之後，卻不一定能了解世界。在文章的核心部分，他集中於分析和反思中國與世界其他地區交流和互相了解的困難。他筆下所展現的，與其說是一般所理解的文化差異，毋寧說是一個獨特於當下中國的「感覺結構」。他理解到，這個「感覺結構」和世界其他地方的「感覺結構」有着很大的落差，因而做成互相了解的困難和種種「不愉快的經驗」。作者在文章呼籲要確實進入對方的歷史和文化脈絡、感覺、理解，把他者作為「他者」來理解，否則這些相互理解的困難，或者繼續會向不好的方向發展，變成惡感和不友好的敵意。(頁142)

從上面的簡單介紹，我們會發現賀照田思路的核心在於「中國與世界其他地區交流」、「感覺結構」、「對方的歷史和文化脈絡」。換句話說，賀照田的焦點落在一般中國人對他者的個體和集體的理解和認同上。

那麼，賀照田追求解決他者問題的方法在哪裏呢？像羅永生所強調，要「把他者作為『他者』來理解」。對具體的內容，台灣學者徐進鈺引述賀文的說法：「在對方脈

絡感受、理解對方的能力，首先要努力獲得的就是對殖民現代性及其所引發的多方面歷史—社會—文化—心理後果的感受接通、理解接通……」(頁170)

賀照田的分析比以前有關他者的討論更具新意。第一，雖然不少中國大陸學者關心世界問題，但許多學者在解釋這個問題時，並不在「自我—他者」關係的框架裏；甚至對外部世界的具體歷史和人民經驗的深入關心也是不多的，更何況「自我—他者」關係呢？不少學者仍然停留在「天下體系」一類的世界觀的解釋下來說明中國人的自我認同方式，賀照田突破這個界限而打開了新爭論的可能性。

第二，大部分研究在討論他者時，主要針對的對象是西方，但賀照田考慮的主要潛在他者是非西方他者(頁152-53)。東亞地區的知識份子已經相當習慣西方—東方對立模式，當討論他者時，很容易陷入在這種對立的陷阱裏。賀照田提出的新的對立方式——即東亞裏的「自我—他者」——是罕見的。雖然並非有意為之，但卻開啟了認識「內部他者複雜化」的可能性。既然在這種「東方自我」裏也有重疊的「自我—他者」關係，那麼「自我—他者」並不是固定的本質，而是持續流動的邊界。

第三，賀照田分析的「國際感覺」和他者問題的核心發生於一般人的國際感覺上。他的提問從一般中國人在海外旅遊時接觸他者文化的經驗開始。在他的分析當中，「自我—他者」問題一開始僅限於從一般人的經驗範圍出發，但是這

種經驗是問題的基礎。像有些作者說的那樣，賀照田的分析已經包含着並且擴展到基層和上層之間及「國家自我」和「非國家自我」之間的自我差異問題（頁145-46）。就好像我們談到意識形態時，認同意識形態的重疊性和矛盾性一樣。

因為有着這樣的特徵，賀照田的分析和主張就能作為有意義和重要的討論出發點和平台。世界所有重要爭論剛開始時經常包含着簡單化或者本質化的危險，但同時有着擴展爭論的可能性。沒有危險，討論都不能進行。擴展爭論時，關鍵在於發動「自我—他者」的互動性或辯證法；同時，能否將「自我—他者」框架設定在特定時間和空間的坐標上加以理解，也是十分關鍵的。

在賀照田開拓的空間上，八名學者擴大了爭論內容，討論主要集中在四個方面：

第一，為了「自我—他者」關係的轉變，必須首先反思自己正在走的道路。上海學者倪偉提出對發展主義作出反思。他強調，雖然「雙贏」是近年中國外交頻繁使用的詞彙，但「其實不過是把『輸』轉嫁於協力廠商而已」（頁56）。他還強調，「國際間的『雙贏』合作實際上主要是國內外資本集團之間的利益瓜分，普通民眾從中得到的好處微乎其微，甚至還往往淪為被掠奪、被壓榨的物件」（頁58）。反思自己正在走的道路，往往不局限於國內的發展主義，更擴大到國際關係這一層面。像韓國學者李南周強調，大國和小國之間的關係問題不能忽略，中國崛起引起了周邊中小國

被威脅的感覺。若中國人不能理解周邊國家的這種感覺，就不能解決這裏發生的「自我—他者」問題（頁117-25）。

第二，中國「自我—他者」關係的轉變也跟隨中國在世界上的地位變化而發生。過去在天下體系下，中國人不能想像真正的「外部」，因為只有一個天下。雖然有「他者」，但也是必須在自我裏面發現並當成同化的對象。但是如上海學者劉擎所言，現在中國「越是崛起，就越是遠離天下主義，就越是非中國化」（頁97）。那麼，中國面臨的挑戰就是「在應對強大外部的處境中尋找重振天下道路」（頁98）。劉擎強調，這是形成「世界主義」的課題。對中國而言，就是「舊有的天下觀念需要接收民主文化的改造」（頁102）。為了把中國和外部世界的關係放在「自我—他者」框架裏進一步了解，中國傳統思想資源——和而不同——也被運用在這個脈絡之中。「和而不同」一邊被解釋為拒絕「同」（同化或為特殊群體所佔有）而走進作為共通體的「文」（無邊際、跨時空的延異性紐帶），一邊被援用為國家之間或文化之間的溝通原理（頁83、102）。

第三，討論也擴大到「大中華世界」。這裏，「誰是自我，誰是他者」的問題再次凸顯，作為「自我」的「中國」、「中國人」這些範疇本身成為爭論焦點。羅永生問到，香港和大陸之間哪些人是中國人？中國認同是甚麼？他強調過去在香港，「民族認同不等於國家認同，認同國家也不一定同意執政黨，中國人和他們的政府不是同一回事」

為了把中國和外部世界的關係放在「自我—他者」框架裏進一步了解，中國傳統思想資源「和而不同」也被運用在這個脈絡之中。「和而不同」一邊被解釋為拒絕「同」而走進作為共通體的「文」，一邊被援用為國家或文化之間的溝通原理。

(頁148)，但是最近出現了一些變化，「國家話語迅速地排擠了非國家話語，國家自我排擠了非國家自我的表達空間」(頁149)。

台灣的情況也相似，徐進鈺敘述了台灣對中國大陸認知的變化。他指出在台灣也發生了像羅永生所說的類似「國家自我」支配其他自我的現象，「台灣內部群體的歧異不會亞於台灣與大陸之間，同樣在大陸內部的差異大於大陸與台灣之間的差異」(頁167)，但是實際上民眾感覺到的情況是，台灣與大陸之間對立的「國家自我」壓倒了台灣內部和大陸內部的所有差異。

討論範圍進一步擴大到新加坡、馬來西亞。魏月萍指出，在新馬兩國，中國的自我問題凸顯於兩個層面上：一方面，新加坡華人排斥中國移民，這裏資源和空間問題成為評判「他者意識」的重要指標(頁186)；另一方面，在馬來西亞，中國人一直不理解從殖民地以來逐步形構的「種族霸權」問題(頁189)。

第四，上面討論的核心主張自然導致「自我」本身不固定的結論。羅永生指出，「所謂自我並非一個既予的自我，而是包含着內部分裂和多重性可能的自我」(頁155)。誠如劉擎所言，這必須要「自我轉變」，就是在「共建的世界」裏反映文化構建主義特徵(頁106-107)。這種轉變一定包含着某種前提，即徐進鈺所比喻的，「只是要求穿對方鞋子〔理解對方感覺結構〕其實非常困難，尤其對於在其中居於弱勢的一方，如果強者沒有先示範或者讓步，要求弱者站在強者的位置去思考，有點強人所難」(頁170)。

鈴木將久認為，日本思想家竹內好的觀點也有助於對「自我—他者」辯證法的理解。竹內好「認識中國並不是為了站在客觀立場上去描寫跟自己分離開來的外國中國，而是為了通過認識鄰國中國，與自己很相似卻給自己帶來意外想法的鄰人，來探索解決自己的問題」。竹內好思想的重點在於，「他真正打破了主客觀二元對立的思維方式。就是，他認為恰恰為了接近『他者』，才必須改造自我」(頁204)。

從八名學者的深層次討論，我們發現賀照田提出的東亞地區的「自我—他者」問題已經必須擴展到歷史脈絡、國際脈絡、「中國」的複數性、「自我」本身的複雜性等更深入的分析領域。

二 通過自我轉變過程 接受他者

從賀照田開始的反思，經過八位學者繼續作深層次討論後，愈發豐富了其論點和內容，但是有些爭論點還沒有被充分挖掘。

(一) 誰的自我？

書中有些作者提出，賀照田所說的「自我」，有的時候被理解為一般人的個體自我，有的時候被理解為「國家自我」。賀照田提到的「國際感覺」，表面上被看成個人經驗，但是這裏國家容易變得「擬人化」，而在國際感覺方面，個體自我容易變為「國家自我」。由於賀照田沒有具體和清楚地分析這樣多層次的

從八名學者的深層次討論，可以發現賀照田提出的東亞地區的「自我—他者」問題已經必須擴展到歷史脈絡、國際脈絡、「中國」的複數性、自我本身的複雜性等更深入的分析領域。

自我形成與多重自我之間的矛盾，以致有關自我問題的討論變得模糊（這種論點也與自我是否固定的問題有關，將在下面具體說明）。

這種模糊性也影響了有關「和而不同」的解釋。劉擎認為，在現在的「自我—他者」問題上，孔子的儒教核心教訓一般被解釋為跨文化認同政治倫理（頁102）。這種政治倫理，被理解為包括差異性、包容性、世界主義性等等。在這樣的解釋裏，反思所瞄準的方向是對外的。「同」就是把所有的多重文化都要「同化」的霸權立場，是排除外部文化的合理性和存在理由，反而「和」是包容外部文化的合理性、和平「共存」的立場。

但是，如果我們回過頭來重讀《論語》中「和而不同」的原本意義，就會發現這是從人際倫理層次提出來的。這裏「和」的出發點不是「求諸他」，而是「求諸己」；「同」是一個單一「自我」企圖支配所有多重「自我」的極端霸權趨向，而同時把自己的「自我」強加於「他者」的暴力行為，反而「和」是一方肯定「自我的多重性」，而同時追求人際關係上「相生」或「相資而生」（君子成人之美，不成人之惡。小人反是）。換句話說，「和」被理解為君子和君子之間的人際關係的理想模範，這是因為互相必須肯定和認同多重自我的可能性以及進而溝通的可能性。這種「和而不同」在出發時是單方向的，但是沒有雙向的轉變和溝通卻是完成不了（忠告而善導之，不可則止，毋自辱焉）。

因此，這種邏輯很難直接適用於國際關係上。在國際感覺上，

「自我—他者」各自包含着多多少少的差異的自我，若不形成單一的「國家自我」，國家之間「和而不同」也無法達成。但是形成單一「國家自我」本身也否定了「和而不同」的本質，所以這裏只留下模糊的類比。國際感覺之間發生「和而不同」之前，我們必須經驗而解決「自我」之間的「和而不同」問題。這不必以「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順序思想展開，而是要強調自我形成過程中必須包含「和而不同」。

（二）「自我—他者」關係不固定

賀照田提出的「自我—他者」問題主張，無意地形成了固定的「自我—他者」形象。當他說「我們」、「中國人」時，給予我們「自我統一」的幻想：第一，我們自我的統一性；第二，面對他者的統一性；第三，互相面對而互相認識的過程。雖然形塑出這樣單純而固定的形象絕對不是賀照田的意思，但是他的文章裏對此問題沒有充分分析。其他作者為了避免誤解，已經提出了不少有關此問題的論點。

我在這裏也要補充一些作者已經提出的論點。從「自我是誰的自我」這個問題開始，這本書已經討論了有關此問題的重要論點，那就是：「『我們』所指的是知識份子？駐外官員？還是誰人？」（頁145）雖然說這裏的自我是民眾個人或集體自我，但我們說的這種「自我」是跟隨着何種中國認同的？這裏我們發現多層次、互相矛盾的不一樣的認同對象，所以不一樣的自我構成是其結果產物。隨便看看也可發

《論語》中「和而不同」的原本意義是從人際倫理層次提出來的。「和而不同」在出發時是單方向的，但是沒有雙向的轉變和溝通卻是完成不了。這種邏輯很難直接適用於國際關係上。

代際差異、政治評價差異、歷史經驗差異、城鄉差異、既得利益差異、所屬的大中華的差異等等，都是形成不一樣的自我的因素，也一樣對他者發生作用。

現代際差異、政治評價差異、歷史經驗差異、城鄉差異、既得利益差異、所屬的大中華的差異等等，這些差異都是形成不一樣的自我的因素。

同樣的，代際、政治評價、歷史經驗等等差異性也一樣對他者發生作用。即使我們接受「自我統一」的看法，但他者不一定統一；即使他者統一，自我也不一定統一。比如，韓國人自我面對的「中國他者」是誰的自我或者他者？是被「國家自我」支配的自我、中國革命時期形成的特定意識形態下的自我，或者甚至是文化大革命時期造反派的自我？中國人面對的「韓國他者」認同甚麼？是認同固定的文化遺產的他者，抑或是當代歷史經驗裏活着的他者呢？是被朴瑾惠弄糊塗的他者，還是針對朴瑾惠和統治精英抵抗起來的民眾他者呢？

上述討論不必意味形成「自我—他者」關係的不可能性。反而，我們要注意特定歷史經驗產生的特定自我形象的支配性脈絡；而且要認識到，與特定自我形象同時形成的認同過程是重要的政治行為而非歷史產物。雖然特定自我支配民眾的意識形態，但是自己的自我形成和「自我—他者」關係不必被這支配性關係所限。

(三) 掙扎、回心、絕望

「自我—他者」關係本身是不穩定、持續流動和轉變的。像書裏所說的，自我本來就意味着持續轉變，所以形成了多重自我或流動自我。此書最後一篇文章介紹竹內好

有關「自我—他者」的流動關係，值得深入分析。

有關竹內好思想的意義，中國大陸學者孫歌特別深入地分析過，並指出其重要性。我讀完孫歌的《竹內好的悖論》韓文版之後有機會在台灣與她見面並討論。這種經驗就像有點複雜的迂迴路或繞行道。竹內好的努力本質上也是繞行道——就是通過認識中國而面對和解決日本的重要問題。而我通過與孫歌的見面發現了個人經驗是多重繞行道——就是說，我通過認識孫歌，從而認識竹內好如何通過認識中國來解決日本問題，進而認識到如何解決我們的韓國問題，所以便形成了這樣的三四重繞行道。

孫歌引用魯迅，稱這樣的迂迴努力或鬥爭為「掙扎」。掙扎的本質也是形成持續轉變的多重自我：「掙扎的過程，是進入又揚棄他者的過程，同時也是進入和揚棄自身的過程。」^①這裏不能有固定的自我以及固定的他者（但這不是否定「自我—他者」關係的存在）。這樣的思路在西方哲學裏也被發現，特別是對馬克思的反思過程當中延伸發展的邏輯。典型的是對斯賓諾莎（Benedict de Spinoza）的再解釋，按照巴利巴爾（Étienne Balibar）的說法，「沒有固定的『我』。為了維持我個人，必須繼續解體我的個人性，而且同時實際上解體其他個人。我的『部分』必須繼續被拋棄，而他者的『部分』必須繼續被領取為自己的，同時維持自己的特定『比率』（或本質）的過程，即繼續再生我的過程」^②。這是三個同時進行的過程：（1）維持着自己，因

為沒有維持着的臨時固定的自己，不能形成反思的主體（雖然主體本身是流動的）；(2) 繼續解體他者，為了他者不能充當固定的狀態裏的本質；(3) 繼續解體自己，為了主體不能被當作固定的自己。

在這樣的框架裏，「自我—他者」不能分離，而是應該在一個共同世界的互相影響下建立形式上個體化而分離的關係。在這個世界裏，「自我—他者」關係，一邊在內部分享一個認同的條件下形成差別個體化的自我和他者，一邊在外部不分享一個認同的條件下形成差別差異化的「自我—他者」關係，但是後者也會在轉變的認同過程當中變為前者。因而，我們可以發現認同過程的轉變性和意識形態覆蓋的可變性。

為甚麼這樣反覆的迂迴或掙扎對竹內好和孫歌那麼重要，或曰他們的思想起源者——魯迅為甚麼那麼重視它？因為掙扎過程的命運必然是失敗，所以必須面對絕望。但沒有徹底絕望，就沒有自我轉變。轉變自我本身是個難題，甚至成功的自我轉變也不一定保證成功的他者轉變。像筆者在前面強調的那樣，「和而不同」是一個雙向過程而不能單向完成，所以掙扎經常面臨失敗。絕望不是罕見的，成功是例外的，就如同本雅明（Walter Benjamin）在〈歷史哲學論綱〉（“Thesis on the Philosophy of History”）裏對歷史勝利主義的批判^③。

所以轉變「自我—他者」時，「掙扎—回心—絕望」是核心難題。不徹底的「回心」（「回心」就是連

接絕望和掙扎的出發點和終點）或不徹底的「迂迴」，不僅妨礙自我轉變，而且阻礙他者認識、轉變。假模假式的迂迴是他者認識的誤解或痴想。鈴木將久強調竹內好思想的核心在於「抵抗和絕望」，但是「他所謂的『抵抗』絕不是英雄式的突擊精神，也不是意氣風發的反抗運動，而是停留在『絕望』的狀態，作為絕望的行動化而出現的」（頁215）。這句話表達出重要的思想，也回歸於對竹內好「回心」的批判。

關於此問題，我們擬區分兩種對絕望的態度：第一種是「反抗絕望」；第二種是「對絕望的絕望」。第一種態度還不算徹底絕望，是過早「回心」而排擠迂迴過程的絕望（不徹底的「回心」），也反映有點「英雄式的突擊精神」。竹內好本人在1941年對太平洋戰爭作評價時表明這種「反抗絕望」的過早「回心」。這也適用於當代中國的論爭。比如當代中國大陸知識份子中，汪暉的立場（特別是在2008年以後）也可以歸類為第一種絕望，就是「反抗絕望」^④。這種不徹底的絕望不允許繼續的「掙扎」，而且妨礙繼續的「自我他者化」或「自我轉變」。這是終止掙扎的宣布，所以不能回歸到絕望的出發點。掙扎變成為克服絕望的跳板，他者容易變成為自我「英雄式的突擊精神」的根據。

「反抗絕望」並非是閱讀魯迅作品的唯一方式。在魯迅的《吶喊》序文裏，我們能發現別的對絕望的態度，這可以稱為「對絕望的絕望」。在中國大陸，將魯迅看作「歷史中間物」（即站在批判過去的傳統與批判未來的中間）的學者除了汪暉

「自我—他者」是應該在一個共同世界的互相影響下建立形式上個體化而分離的關係。轉變「自我—他者」時，「掙扎—回心—絕望」是核心難題。不徹底的「回心」或不徹底的「迂迴」，不僅妨礙自我轉變，而且阻礙他者認識、轉變。

本書最明顯的不足之處是沒有討論有關二十世紀中國歷史經驗，特別是革命經驗與自我的關係。中國社會主義經驗和遺產對自我形成到底起甚麼作用？這不僅是對中國人的提問，而且也是對其他國家的「他者」的提問。

以外還有錢理群。我認為在對絕望的態度上，此二人之間發生分歧：一個人走「反抗絕望」的路，一個人走「對絕望的絕望」的路^⑥。

為甚麼竹內好在1941年排擠「對絕望的絕望」而走「反抗絕望」的道路？我想其中重要的原因在於缺乏對第三世界的認識（或對殖民地的認同）。汪暉雖然認識這樣的背景，但是他的返回太早。他以後一直走「反抗」的路，但絕望逐漸消失了^⑦。掙扎也是「否定的否定」過程，但是所有「否定的否定」不一定保證「回心」。

（四）中國歷史經驗和自我問題

在這本書中，尤其是賀照田的文章，最明顯的空白或不足之處是沒有討論有關二十世紀中國歷史經驗，特別是革命經驗與自我的關係。中國社會主義經驗和遺產對自我形成到底起甚麼作用？這不僅是對中國人的提問，而且也是對其他國家的「他者」的提問。在二十世紀東亞地區「自我—他者」辯證法的討論裏，中國革命歷史經驗是最重要的依託點之一。有些東亞的「他者」吸取中國革命經驗，在自我轉變的過程中把自我連接到世界史和世界運動的層次。回過頭來看，中國革命過程自身也繼續把世界史——從法國革命到俄國革命——吸收在自我轉變的過程中。

這裏有兩點重要的意義：第一，怎樣把握中國歷史而形成自我，這也影響對他者理解的重要關鍵；第二，中國「外部」的他者把中國當成自己的一種「他者」的時

候吸取哪個中國的經驗，是在形成特定的「自我—他者」關係上的關鍵問題。

舉一個我自己的例子。我關心文革並做過一點研究，文革到底是誰的經驗？一般情況下，人們也許會說這事件是中國人的經驗。但它是哪些中國人的經驗呢？直接參加過文革的當代人的經驗？黨政官僚的經驗或造反派的經驗？抑或通過歷史教材間接學習的後一代年輕人的經驗？與此同時，一邊也許有把文革或中國革命史放在「自我轉變」核心的外國人，一邊也許有把那些經驗置之度外的中國人。其中哪種態度更值得反思呢？

對於怎樣把握自己社會的歷史經驗以形成自我，不亞於怎樣把握他者的歷史經驗。以文革問題為例，如果只是把文革當作大動亂或歷史災難的話，那麼這種經驗意識便沒法把這悲劇的歷史事件放入自我轉變的反思過程之中，結果是容易尋找外部世界理想化的答案。他者理想化經常伴隨着自我否定，這裏也再次確認，「自我—他者」並不是完全割裂開來的。

一般對文革的批判是極端的暴力和缺乏民主。悖論的是，最近老造反派的反思結論出版為題為《民主課》的著述^⑧。文革的核心矛盾在於不能「包辦代替」的革命主體形成問題與結構變革之間的難題^⑨。甚至我們可以說，在中國歷史上，文革時期第一次真正出現「民—主」難題的轉機，是因為以前從儒教統治經過孫文「三民主義」到中國革命，經常出現的「民權」、「民生」、「愛民」、「為民」、「恤民」，

替代了「民—主」。雖然文革是一場真正的悲劇，但很難否定文革當中出現了不能「包辦代替」的「民—主」難題。

可以說，沒有徹底反思和找到解決這悖論和難題的方案，即使接受了他者，也不能解決自己面臨的問題。繼續擴大自我界限而吸取他者來轉變自我，是知性革命，同時也是意識形態革命的過程。在這過程中，自我必須繼續接受自己和他者的歷史經驗，並反思自己接受的內容。這同時是一個確立「自」（自我）的倫理立場過程，就是跟他者形成互惠關係。這樣確立的自我不能歸結為單純的一個認同。他者不能獨立在自我的外部，而形成自我的一部分。但是不能忘記，轉變自我是「對絕望的絕望」過程；換句話說，即不能完成的反覆絕望的過程。

三 結語

伴隨中國「走出去」的全球化時代，東亞地區國家之間的關係給亞洲民眾提出了不少新問題。其中「自我—他者」的認同形成，就是認識和解決新問題的出發點。這不僅提出了一個國民對待外國人的態度問題，也揭示自我形成本身是矛盾的過程，即自我裏面已經包括着他者的一部分的問題。

《當中國深入世界》一書開拓了新論爭的可能性。對「自我—他者」關係的反思是不能完成的反覆迂迴掙扎過程。讀完這九位學者的互相討論後，讀者必須開拓自己的新論點。而怎樣利用這本書來帶出

新一輪討論，依賴於讀者的關心和提問。

開始是開放和開拓，是為了未來的反思和討論。

註釋

① 孫歌：《竹內好的悖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頁58-59；孫歌著，尹如一譯：《竹內好的悖論》（首爾：Greenbee，2007），頁133。

② Étienne Balibar, “Spinoza: From Individuality to Trans-individuality”, *Mededelingen vanwege het Spinozahuis* 71 (1997): 18-19, 27.

③ 本雅明 (Walter Benjamin)：〈歷史哲學論綱〉，載《本雅明選集》，第五冊（首爾：Gil，2008）。

④ 這原來是汪暉博士論文的題目。參見汪暉：《反抗絕望：魯迅及其文學世界》（北京：三聯書店，2008）；〈中國崛起的經驗及其面臨的挑戰〉，《文化縱橫》，2010年第2期，頁24-35；白承旭：〈中國知識人對中國崛起怎樣說：談汪暉的《中國崛起的經驗及其面臨的挑戰》〉，《黃海文化》，2011年春季號，頁300-11。

⑤ 參見〈北大教授錢理群：回顧2010年〉（2011年8月21日），牆外樓，https://commondatastorage.googleapis.com/lets corp_archive/archives/102711；《我的精神自傳：以北京大學為背景》（台北：台灣社會研究雜誌社，2008）。

⑥ 汪暉：〈中國崛起的經驗及其面臨的挑戰〉，頁24-35。

⑦ 曹征路：《民主課》（台北：台灣社會研究雜誌社，2013）。

⑧ 白承旭著，延光錫譯：《文革的政治與困境：陳伯達與「造反」的時代》（新竹：交通大學出版社，2014）。

「自我—他者」的認同形成，是認識和解決東亞地區國家之間的關係問題的出發點。《當中國深入世界》一書開拓了新論爭的可能性。對「自我—他者」關係的反思是不能完成的反覆迂迴掙扎過程。

參軍動員與鄉土倫理

——評齊小林《當兵：華北根據地農民如何走向戰場》

● 李興勇

1937至1949年間，中共力量迅猛增長，最終擊敗國民黨，取得革命的勝利。數以百萬計的農民何以奔赴戰場？齊小林的《當兵：華北根據地農民如何走向戰場》一書，通過實證研究再現了這一複雜而生動的歷史過程。



齊小林：《當兵：華北根據地農民如何走向戰場》（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15）。

1937至1949年間，中共力量迅猛增長，最終擊敗國民黨，取得革命的勝利。以農民為主體的士兵前仆後繼走向戰場，是其得以發展壯大的關鍵因素之一。中共如何成功解決兵源問題？數以百萬計的農

民何以奔赴戰場？真實狀況能否化約為革命史話語形塑的歷史敘事？齊小林所著《當兵：華北根據地農民如何走向戰場》（以下簡稱《當兵》，引用只註頁碼），以詳實的檔案資料為基礎，採用「事件—過程」的分析方法，通過實證研究再現了這一複雜而生動的歷史過程，為我們提供了答案。

一 動機與顧慮

關於抗日戰爭、國共內戰期間，農民為何參加中共領導的軍隊，學界大致有三種解釋：(1) 強調民族意識和階級意識的覺醒對於農民參軍的重要意義^①；(2) 強調農民個體的生存體驗與革命利益的契合^②；(3) 強調中共在農村社會中強有力的組織能力對於動員農民參軍的作用^③。上述解釋大多沿用自上而下的視角，呈現的是中共與農民之間的動員與被動員、控制與被控制的單向關係，忽略了農民的主體性及其鄉土背景的重要性。本

書作者認為，對於大多數農民而言，真正看重的是日常生活，最大程度地滿足個人利益是其行為的出發點。正如學者周錫瑞 (Joseph W. Esherick) 在陝北早期革命研究中所言^④：

許多人參加紅軍並不是階級鬥爭的表現，更談不上民族主義。這與民眾總動員和政治參與也不沾邊。我們看到的不過是追求個人權力的欲望。這些人在家庭中和村子裏都無權無勢，對他們來說參加紅軍是一個機會，可以使自己成為一個「很厲害」組織的一部分。

可以說，農民參軍與否，與其說是革命行為，倒不如說是出於利益的權衡。

誠如論者所言：「當兵實在是一種職業，是窮人的一條生路。」^⑤解決生活困境是農民參軍的主要動機之一。抗戰期間，淮北根據地不少鄉村幹部就認為：「老百姓參軍，無非圖個穿吃，在穿吃二字上多下些功夫，老百姓便不愁不來。」^⑥1944年8月，山東抗日根據地主要領導人黎玉對魯中兩個縣大隊、三個區中隊104人入伍的動機進行調查，結果顯示：「自願的25名，餓來為吃飯的32名，逃難的32名，躲賭博債的6名，奸細2名，與家庭不和3名，怕當莊長1名，報仇者1名，來貪玩的2名。」^⑦另據作者推算，國共內戰期間，為生活與優待而參軍者的比例大體維持在35%左右（頁22）。實際上，貧僱農在戰士中所佔比例始終高於其在農村適齡男性中所佔比例。除解決物質困難外，參軍還是擺脫其他困境的有效

途徑，如解決婚姻問題、躲賭債、避仇家等避難行為，甚或為了提高政治地位。畢竟，在華北根據地，參軍即意味着投身革命，個人及家庭即成為中共信賴、倚仗的基層幹部力量，且或多或少有着「升遷」或「當官」的機會。可見，農民參軍的動機極其複雜，不宜過高估價民族主義和階級覺悟的重要性。

農民對於現代戰爭造成的極大傷亡率有着清醒的認識。死亡是參軍最大的顧慮，對死亡的恐懼是參軍最大的阻礙。鄉民安土重遷、眷念家庭，只願過和平安穩的日子。何況一旦背井離鄉，青壯勞動力的缺失極易引發家庭生產生活水準的下降，甚至還可能遭遇婚姻的變故。加之，地方政府對優撫軍屬政策執行不力，導致士兵普遍擔憂村裏援助不好、照顧不周。1945年11月，晉察冀中央局研究室的調查顯示：「抗戰八年來，根據地中凡是家裏有勞動力的，一般光景上升，抗幹屬一般下降，對擴兵有大影響。」（頁38）此外，儘管農民的資訊接收及知識視野受到限制，難以對時局、政局作出準確研判，但國共關係張弛及力量消長，依然是他們參軍考慮的重要因素。

鑒於農民參軍的複雜動機和重重顧慮，如何契合其動機、解除其顧慮，對徵兵動員尤為重要。中共相信經由政治經濟改革，給農民以適當的政治地位和經濟利益，再輔之以必要的宣傳教育，就能啟發其民族意識和階級覺悟，喚起參軍熱情，增強參軍意願。然而，歷史事實與理想預設之間存在不小的落差。華北鄉村「好鐵不打釘，好男不當兵」的觀念根深蒂固。土地改

對於大多數農民而言，真正看重的是日常生活，最大程度地滿足個人利益是其行為的出發點。農民參軍的動機極其複雜，不宜過高估價民族主義和階級覺悟的重要性。

大多數農民參軍與減租減息、土地改革、階級劃分沒有直接的必然聯繫。生活的邏輯與革命的邏輯之間絕非「政策—效果」框架下一一對應的關係。不論革命與否，生存與生活始終是大多數農民的首要考慮。

革中受到剝奪的地主、富農，乃至部分受到衝擊的中農，對參軍持消極抵抗態度，參軍意願自然不高。即便是受益的貧僱農，土改翻身得解放後，隨着生活境遇的改善，其維護既得利益的熱情和不願離家的想法同步加劇。少數既得利益者甚至認為中共開展土改就是為了讓農民參軍，是中共的政治手腕。

為了弄清中共土改與參軍動員的關聯度，作者引入了三個概念：(1)初步動員率；(2)損失率；(3)完成率。「初步動員率」指區村動員數與縣分配數之比，反映區村幹部動員農民參軍的效率、農民參軍意願的高低；「損失率」指新兵到縣後被淘汰、逃跑者與區村送縣新兵數之比，反映了區村幹部動員方式的優劣，農民參軍意願的高低，縣政府對新戰士收容、整訓的效果等；「完成率」指縣最終得兵數與最初分配數之比，整體上反映區村動員農民參軍的效果(頁270)。統計資料分析表明，土改後各地參軍動員中「完成率」並未顯著升高。這與多數學者所強調的土地革命、階級劃分對革命動員的正面作用有所出入^⑧。可見，大多數農民參軍與減租減息、土地改革、階級劃分沒有直接的必然聯繫。生活的邏輯與革命的邏輯之間絕非「政策—效果」框架下一一對應的關係。不論革命與否，生存與生活始終是大多數農民首要的考慮問題。

二 動員與規避

僅靠外在的教育引導與輿論約束，中共很難達成動員農民參軍的

目的。如此，中共黨政軍組織系統對鄉民的動員作用即凸顯出來。此間，中共對鄉村的有效掌控與力量整合，對徵兵任務的順利完成就變得尤為重要。鄉村幹部身處政權體系最末梢，作為政策的具體執行者理應以身作則、帶頭參軍。但究其本質，依然是普通農民，與他們有着相同的顧慮，不少基層幹部的關懷與中共的革命理想也存在相當落差。如何促使鄉村幹部積極工作、帶頭參軍，是順利完成擴軍任務的關鍵所在。然而，上級黨組織卻面臨兩難窘境：「強調村幹部帶頭，則有可能打擊其動員其他農民參軍的積極性，難以完成擴軍任務；不強調村幹部帶頭，則容易招致其他農民不滿，參軍任務難以完成。」(頁82)作者的研究顯示，為避免出现幹部消極、群眾觀望的僵局，上級黨組織大多時候採取黨內黨外區別對待的動員方法。

黨內動員一般由鄉村幹部帶頭參軍，但不作為一項政策向外界公布。有關基層黨組織權力運作的細節較為複雜與隱秘，如何軟硬兼施、採取適宜的舉措促使村幹黨員帶頭報名參軍，十分考驗基層幹部的政治技巧。根據作者搜集的幾個典型案例的分析，一般不外乎從正反兩個方向着力。首先，是給予目標黨員適當壓力，特別是社會輿論壓力，造成非去參軍不可的外部環境。其次，加強對目標黨員的階級教育與前途教育，進行正面引導，誘之以利、動之以情、曉之以理，「小則個人前途，大則為國為民」(頁89)。當然，更重要的是解除其參軍的種種顧慮。此外，選擇一二落後份子進行個別重點突破，並及

時樹立典型，也是慣用的行之有效的手段之一。

至於黨外動員，確定動員對象是第一步。在抗戰前中期，鄉村幹部主要採取個別動員的方式，單獨確定對象。相較於民族主義與階級覺悟，鄉村幹部更重視從農民日常生活的具體處境中尋找參軍對象，如「家庭人口眾多且有矛盾或孤寡者，無穩定職業喜歡新奇的青年，社會地位、政治地位較低者」（頁101）。當然，鄉村幹部還需有效利用鄉土規則。農民生活在一個以血緣、地緣為紐帶的熟人社群中，他們是有血有肉、有悲有喜、有自己生活意義的活生生的個體。鄉村幹部一方面要利用農民現實的苦難及對苦難的恐懼，闡釋舊制度的不合理性；另一方面要滿足他們必要的利益，給以適當的物質補償。更為重要的是，順應鄉村習俗中人際交往的準則，打好人情牌，充分尊重動員目標，利用與動員對象關係不錯的人或親戚朋友向其游說。

1948年中共戰略反攻後，個別動員的方式已經難以滿足大規模的兵源需求。自報公議（包括自報和公議兩個環節）側重於通過民主討論的方式確定動員對象，便於一次物色多名士兵，遂成為主要的動員方式。其主要就是考慮農民家中勞力多寡、弟兄多少的情況，公議的對象主要集中在弟兄多、勞力多的家庭。正是熟悉農民生活的鄉村幹部，「以切身的體會，最了解被動員者的心情（甚麼地方他能接受，甚麼地方他有顧慮），他們才能說出知心話，搔到癢處，動員最有效力」（頁103）。換言之，基層幹部在參軍動員的過程中，必須摸透農民趨利避害的思想、均平思

想、功利思想和人情觀念等，方能取得成功。反之，農民傳統的社會心理對參軍動員亦有相當的阻礙，僱傭、觀望、攀扯、支應、湊數等偏向都能從中找到根源。正如作者所論，「革命與傳統互相矛盾、衝突、融合，並糾結在一起」，「鄉土社會的成員無不受傳統文化、思想、準則的影響和制約」（頁187）。

擴軍任務分配是參軍動員的重要內容，往往呈現任務的逐級擴大、時間上要求提前等特點。然而，成功的動員不僅需要村幹黨員大公無私，還要深諳農民的社會心理、交往規則，並能在此基礎上嫺熟利用各種動員技巧。選擇動員對象、黨員幹部帶頭、突破落後、自報公議等環環相扣，是個複雜的系統工程，絕非大多數基層幹部所能勝任。他們往往更傾向於用行政命令，甚至收買、強迫的辦法來完成擴軍任務，這就不可避免出現強迫、欺騙、僱傭、支應等偏差。

面對民族主義與階級革命塑造的主流話語，參軍有着不容質疑的正當性，但農民不是被動接受，也並非沒有迴旋餘地。面對參軍動員，誠如斯科特（James C. Scott）在研究馬來西亞農民反抗時所發現的，農民有很多低姿態的反抗及規避行為^⑩。在華北根據地，農民參軍前的規避行為主要表現為：逃跑；隱蔽於機關、學校、工廠、商店等；裝病、造病；自造殘廢；分家等。新戰士的規避行為主要包括預備路條；編造虛假資訊；逃亡等。為此，還有部分農民與幹部發生糾紛，甚至在某些地區出現過小規模有組織的衝突。

值得注意的是，與傳統的鄉村士紳不同，根據地內基層幹部的

基層幹部在參軍動員的過程中，必須摸透農民趨利避害的思想、均平思想、功利思想和人情觀念等，方能取得成功。反之，農民傳統的社會心理對參軍動員亦有相當的阻礙，僱傭、觀望、攀扯、支應、湊數等偏向都能從中找到根源。

權威更依賴於中共政權的支持，但這並不意味着他們完全淪為杜贊奇(Prasenjit Duara)所說的「營利型經紀」^⑩。他們生活在固有的血緣、地緣網絡中，保持良好的社會關係是其日常生產生活得以順利進行的基本條件。由於村民參軍意願較低，擴軍在鄉村幹部眼裏成為得罪人的差事，認為「做了工作是公家的，得罪人是自家的」(頁77)。優待烈軍屬主要由每個村莊獨立完成，「軍越多負擔越大，軍少負擔輕」(頁79)，很多幹部不願意自己的村莊多出兵，以免優待任務之繁難。參軍動員中僱傭和支應湊數現象的存在，說明鄉村幹部群體對村莊利益的認同與維護並未完全消失。

三 整訓與逃亡

成功動員農民參軍僅是使他們走向戰場的第一步。更何況，鄉村幹部動員的對象也並不一定完全符合軍方嚴格的標準。新戰士由鄉村幹部集中到指定地點後，接受審查與整訓是必不可少的環節。一方面，安撫新戰士不安的情緒，使其熟悉集體生活；另一方面，繼續鞏固其參軍意願，為順利輸送到前線做準備。然而，軍方和鄉村幹部之間常為新戰士的身體審查和政治審查發生矛盾。鄉村幹部認為，軍方對新戰士的接收組織不充分、管理不嚴格、審查標準過嚴、不體恤動員農民參軍的艱辛；軍隊幹部則責備地方幹部在動員中標準過寬、方式粗暴、偏向過多，特別是支應湊數，「區向縣推，跑不跑不管，縣向分區推，跑不跑不管，滿足於擴軍虛數」(頁241)。新戰士審查合

格後，仍需進行初步的整訓，某種程度上可視為地方參軍動員的延續。畢竟，將平日習慣於個體散漫生活的農民改造成遵守紀律且勇於作戰的革命戰士絕非易事。及時充裕的物質保障，輔之以必要的政治教育和適當的娛樂，可逐漸緩解他們的顧慮，使其適應有組織、有紀律的集體生活。作者研究表明，動員農民參軍包括「黨內動員、打通區村幹部思想、動員民眾、審查整訓、輸送諸多彼此聯繫、互相影響的環節」，「任何環節出現失誤均可能對農民參軍產生負面影響」(頁269)。

與傳統革命敘事中士兵堅決勇敢、視死如歸的高大全形象不同，1937至1949年間，中共軍隊中士兵逃亡也較為普遍和嚴重，迅猛擴展與嚴重逃亡的局面並存，而且一直沒有得到有效的克服，所謂「一個漏桶式的，一頭進一頭漏」(頁284)，逃亡成為減員(包括非戰鬥減員)的主要因素。分析逃亡的原因，除卻對時局變化與戰爭前途的疑慮、對戰爭的慘烈與死亡的恐懼外，部隊生活的方方面面都可能觸發士兵逃亡。連年不斷的災荒和公糧損耗導致供給不能足額，部隊中常流行「八路軍三件寶，破棉褲爛棉襖，沙子小米飯吃不飽」的順口溜(頁304)，再加上疾病的頻仍，極易誘發部分士兵逃亡。此外，中共軍隊雖然宣稱實行民主主義，官長不打士兵，官兵待遇平等，但某些基層軍官的軍閥式管理，使部分士兵因不滿而逃亡。此外，對家庭與家鄉的眷戀，對個人婚姻的擔憂，更加劇了逃亡現象。有的逃亡戰士被收容機構查獲，有的隱匿在家鄉，有的則在社會上游蕩。

作者研究表明，動員農民參軍包括黨內動員、打通區村幹部思想、動員民眾、審查整訓、輸送等彼此聯繫、互相影響的環節，任何環節出現失誤均可能對農民參軍產生負面影響。

士兵逃亡影響了部隊鞏固及其戰鬥力，特別是逃亡士兵傳播對軍隊不利的消息會影響後續的參軍動員。由此，動員歸隊成為鞏固部隊的重要措施。為免波動面太大影響生產，動員歸隊的對象一般限定在規定時段內、未經部隊批准、擅自回家的戰士。反之，有部隊證明文件批准回家的戰士、在規定時間之外逃亡的戰士以及被開除軍籍的戰士，不再動員其歸隊。鄉村政府試圖通過宣傳教育啟發農民的政治覺悟、適當解決逃亡戰士家屬生活困難、改進地方工作以及施以必要的懲戒來動員逃亡戰士歸隊。但較之初次參軍，逃亡戰士對歸隊有更多的顧慮，認定歸隊後沒有前途。部分逃亡士兵利用鄉村社會的血緣、地緣、業緣關係隱匿起來，甚或受鄉村幹部庇護，重新參加地方政權或武裝工作。

據作者分析，即便有少數幹部以強迫命令形式動員逃亡戰士歸隊，但多數時候態度曖昧。一方面怕得罪人、怕報復；另一方面認為士兵回家可以減輕村莊內優待士兵家屬的沉重負擔。於是，對動員逃亡戰士歸隊持支持應的態度，導致成效並不顯著。可見，動員逃亡戰士歸隊受到鄉土倫理的極大制約。士兵逃亡現象的普遍存在以及動員逃亡士兵歸隊面臨的困境表明，農民與中共革命之間既有利益的契合，也有利益的衝突，兩者之間充滿張力。

四 優待與負擔

士兵家庭的穩固與生活的改善對其安心參軍的重要意義不言而喻。優待士兵家屬是穩定士兵

後方的重要舉措，對於軍隊的擴大與鞏固極為關鍵。韓丁(William Hinton)甚至指出：「招收新兵的最大問題，不是要克服對敵人的子彈或戰爭艱苦的恐懼心理，而是要使這些人相信，他們的家庭將會得到很好的照顧，他們的牲口和莊稼也會得到妥善照料。」^①軍屬資格是優待的前提，取決於兩個因素：「其一，家庭中是否有取得軍籍的成員；其二，家庭成員與取得軍籍者的關係。」(頁354)作者通過考察華北根據地不同地域不同時期的優待條例(辦法)，發現軍屬資格的界定既要考慮對軍隊的擴大與鞏固，也要適應鄉土社會的習俗，更要顧及財政經濟的承擔能力。除部隊轉移、編制變化、時間久遠、資訊不暢等容易引發軍屬資格爭議外，政策多變、利益糾葛也曾引起軍屬內涵和外延的混亂。例如，抗戰後期，爭取偽軍反正成為中共擴軍的重要方式，某些農民就表示不解；國共內戰期間，部分農民不願優待投誠的國民黨士兵家屬。雖說可能出於對優待政策的不理解，但考慮到軍屬接受的實物與勞力優待多出自本村，其資格的認定與大多數村民利益攸關。對於村民而言，軍屬少則負擔輕，軍屬多則負擔重。

給軍屬發放一定數額的糧食，是優待政策的主要內容。迫於財政壓力，各根據地始終存在優待需求持續高企與財政負擔過重的矛盾。抗戰初期，優待標準和範圍不統一，糧食來源亦無明確規定，常出現需要優待的軍屬得不到優待的情況。1940年前後，華北各根據地着手制訂統一的優待標準。政策制訂者試圖從縮小優待範圍、分別等級、限定最高數額三方面控制優待

動員逃亡戰士歸隊受到鄉土倫理的極大制約。士兵逃亡現象的普遍存在以及動員逃亡士兵歸隊面臨的困境表明，農民與中共革命之間既有利益的契合，也有利益的衝突，兩者之間充滿張力。

中共雖然確立了士兵家屬優待制度，但制度的實施遇到了諸多困難。平均主義、功利主義、地域觀念使得優待士兵家屬的物力勞力大量浪費。中共的優待政策的效果始終受制於鄉土倫理。

糧的總量，以維持抗屬最低的生活標準。但部分農民未意識到優待士兵家屬是應盡的義務，甚至有部分工屬反以僱傭觀念視之，「相當的產生了平均的享受欲望，要求平均優待，認為都是幹革命的，都應該分到一分」（頁375），以致在優待中支應敷衍，致使軍屬生活困難。國共內戰期間，隨着財政負擔激增，各根據地遂由發優待糧轉變為幫助軍屬「發展生產、建立家務」，由食物優待轉變為勞力優待。

代耕是勞力優待的主要方式。非固定代耕，即由軍屬根據生產需要，隨時向鄉村幹部提出用工申請，鄉村幹部派遣負擔代耕勤務的村民為軍屬代耕。其弊端非常明顯，容易導致代耕工分配不公，部分代耕者態度消極，給抗屬耕種不認真，普遍要求抗屬提供膳食，甚至出賣自家的役畜以避免代耕，致使出現怠耕現象。這固然由於代耕負擔沉重、勤務不平衡、出勤面窄、負擔分配不公等因素，但臨時派人隨意性大，部分代耕者推諉拖延，管理成本較高。而且，臨時派人代耕程序繁雜，輪流代耕難以監督代耕品質，以勞動時間計工也難以同勞動數量結合，形成「抗屬跑跛了腿，幹部磨破了嘴，代耕戶相互推諉」的局面（頁413）。在陝甘寧邊區部分的農村和少數幹部中，甚至流行這樣一種說法：「凡是經營不好的土地（如草地或者禾苗長不高）不是二流子的地，便是受代耕的土地。」（頁402）為提高代耕管理效率，各根據地先後嘗試過實行工票制、固定代耕（包工制、包耕制）、優抗合作社等方式，主要是通過「固定抗屬需要代耕土地的數量及其用工數量，限制代耕總需求量；

固定代耕人或組，明確代耕者的責任」（頁414），然後在此基礎上加強代耕勤務在勞力與財力方面的調劑。

中共雖然確立了士兵家屬優待制度，並依據形勢發展變化使其趨向完備，但制度的實施遇到了諸多困難。一方面，生產力水準落後，加上普通農民的財力物力有限，基於地緣、血緣等考慮的無償援助難以長期為繼；另一方面，根據地勞力負擔沉重，農民自顧不暇。更為甚者，平均主義、功利主義、地域觀念使得優待士兵家屬的物力勞力大量浪費，一些鄉村幹部「甚至以虛報地畝、勞力、用工的辦法將負擔轉嫁他村」（頁443）。可見，中共的優待政策的效果始終受制於鄉土倫理。

五 結語

《當兵》一書沒有拘泥於某種研究範式，而是將農民參軍及其相關問題置於革命動員與鄉土倫理互動的歷史場景中進行考察，以扎實的實證研究為基礎，展示了許多彌足珍貴的歷史細節，為我們重新審視中共鄉村革命動員的限度提供了新的視角。民族主義、階級意識與農民參軍的動機與顧慮並無必然的聯繫，它們只是確立了參軍的正當性，對農民構成某種程度上的社會輿論壓力。即便面對中共的革命動員，農民也不是被動的參與者，更不是沉默的大多數，以犧牲生命和家庭利益來回報中共的政治經濟改革並非必然的選擇。農民與革命有利益契合的一面，否則無法在發生學的意義上解釋革命的勝利，但也存在衝突的一面。

誠如作者所言，「普通民眾的生產生活是歷史存在與發展的前提，不管時代的主題如何變幻，對於大多數農民而言，生產生活是其思維和行動的起點，也是其終點」（頁448）。參軍動員既需要符合農民的社會文化心理和行為方式，也始終受制於鄉村社會的道德準則和經濟規則。革命絕非純粹的理論推演，而是改造社會的實踐活動。

最後，需要指出的是，《當兵》研究的空間範圍限定在華北根據地，但作者所使用的檔案資料僅局限於河北一省，未能兼及山西、察哈爾、熱河、山東等地，其結論的說服力多少會受到影響。在筆者看來，考慮到當時各根據地的獨立性與自主性，要麼就以中共實際控制的某一根據地為主要考察對象，研究在特定地域範圍內的參軍動員，將問題說清楚、講透徹，用解剖麻雀的方式做個案分析；要麼就擴大檔案資料搜集範圍，如能從中歸納出相同之處或找出差異，對於豐富我們對中共參軍動員的認識想必會有更大的幫助。

註釋

① Chalmers A. Johnson, *Peasant Nationalism and Communist Power: The Emergence of Revolutionary China, 1937-1945*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② Mark Selden, *The Yen-an Way in Revolutionary China*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③ 李里峰：《革命政黨與鄉村社會：抗戰時期中國共產黨的組織形態研究》（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1）。

④ 周錫瑞 (Joseph W. Esherick)：〈從農村調查看陝北早期革命史〉，載南開大學歷史系中國近現代史教研室編：《中外學者論抗日根據地——南開大學第二屆中國抗日根據地史國際學術討論會論文集》（北京：檔案出版社，1993），頁545。

⑤ 陳志讓：《軍紳政權：近代中國的軍閥時期》（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頁84。

⑥ 劉瑞龍：〈一九四三年淮北冬季擴軍總結〉，載豫皖蘇魯邊區黨史辦公室、安徽省檔案館編：《淮北抗日根據地史料選輯》，第一輯第二冊（內部資料，1985），頁278。

⑦ 黎玉：〈迎接反攻時期的縣區武裝建設〉，載山東省檔案館、山東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編：《山東革命歷史檔案資料選編》，第十二輯（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1），頁364。

⑧ 此類研究的代表論著參見黃宗智：〈中國革命中的農村階級鬥爭——從土改到文革時期的表達性現實與客觀性現實〉，載黃宗智主編：《中國鄉村研究》，第二輯（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頁66-95；郭于華、孫立平：〈訴苦：一種農民國家觀念形成的中介機制〉，載楊念群、黃興濤、毛丹主編：《新史學：多學科對話的圖景》，下冊（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3），頁505-26。

⑨ 斯科特 (James C. Scott) 著，鄭廣懷、張敏、何江穗譯：《弱者的武器》（南京：譯林出版社，2007），頁2。

⑩ 杜贊奇 (Prasenjit Duara) 著，王福明譯：《文化、權力與國家：1900-1942年的華北農村》（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0），頁25。

⑪ 韓丁 (William Hinton) 著，韓偉等譯：《翻身：中國一個村莊的革命紀實》（北京：北京出版社，1980），頁216-17。

《當兵》將農民參軍及其相關問題置於革命動員與鄉土倫理互動的歷史場景中進行考察，為我們重新審視中共鄉村革命動員的限度提供了新的視角。

一元復始，萬象更新，本刊同仁祝各位丁酉年事事大吉，身體安康。企盼讀者在新年繼續予以支持。

——編者

香港政治文化的公共性危機

香港政治文化在近年來的社會與政治運動中發生了重要變遷：「佔中」突破了違法性禁忌，旺角暴亂突破了暴力性禁忌，港獨訴求突破了一國兩制與《基本法》的憲制底線。如何理解這些政治文化的變遷現象？如何看待香港本土自決派的「制憲衝動」？如何評估香港民主的文化基礎？

葉蔭聰〈爭鬥式民主與公共文化：關於香港政治的觀察〉（《二十一世紀》2016年12月號）一文，從文化政治範式的角度提供了解析這一現象的三重進路：政治自由主義的公共文化範式、左翼馬克思主義的爭鬥式民主範式以及自決論範疇的制憲權範式。作者以「禮崩樂壞」切入論題。何為香港政治之「禮樂」？就是香港的核心價值觀，也就是所謂的「公共文化」，即作為整體社會與秩序黏合劑的公共理性。香港治理體系與自由民主秩序高度吻合，尤其是自由市場和法治更是居於國際先進行列。但這些標準化元件是否真的組構成了一個自足的自由民主秩序呢？作者的答案是否定的。

香港的政治文化「禮樂」並不能完全籠罩和馴化社會內部的反對力量，根源在於香港並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非自足的政治實體，而只是一國兩制下的自治體，因而政治自由主義範疇內的香港「一制」不能夠完整解釋和處理香港政治演化中的嚴峻衝突，尤其是涉及國家安全、政改和主權的重大議題。香港的政治自由主義只是「治理」意義上的，而不是真正「憲制」意義上的。

左翼的激進民主範式仍然是「自由社會主義」範疇內的文化與政治競爭。這可以解釋為何反對派一方面訴求自決和港獨，另一方面又積極參加建制性選舉。這種行為有政治機會主義的面向，也有爭鬥式民主的內涵。若爭鬥成功，參與者可能放棄更激進的方案；相反則會激發失敗者重上街頭，訴諸某種具有「革命」意涵的制憲衝動。香港政治文化從「虛擬自由主義」的公共文化中蛻變，出現了中等強度的爭鬥式民主和高強度的港獨制憲衝動，這使得香港政治文化的公共性危機日益凸顯。

作者朦朧感知香港政治文化的公共性需要借助整體國家憲制的公共性進行理解和安頓，但卻未能就國家政治文化公共性提供適宜的詮釋與分析。隨着中港政治衝突的激烈化和香港本地政治文化公共性的更大分裂，偏於經濟互惠而

政治隔離的一國兩制或許需要嚴肅面對兩制的公共文化整合與國家認同建構問題了。這個問題單靠香港無法解決，而需要一國兩制的中期檢討及其2.0版本帶來改進版的文化基礎與憲制安排，否則無休止的街頭運動和2047制憲衝動就會成為實證憲制的永恆批判者與競爭者。

田飛龍 北京

2016.12.11

找回台灣的知識力量

錢永祥〈哲學與公共文化：台灣的經驗〉（《二十一世紀》2016年12月號）一文，對整個台灣人文學不再具有一種建構公共知識的性格感到憂慮並提出預警。近二十年來，台灣學院體制內的人文書寫距離公共文化的傳遞愈來愈遠，我們所建立的這一代人的學術書寫方法和典範將走向何方？有人感嘆未來的世代或許將看不到我們這一代台灣人文學者（特指1960年代出生）向當下社會發聲的深刻宏論，甚或一代知識人的學術洞見和思想靈魂就此隨風飄散。

不可諱言的是，當今台灣因為統獨撕裂的對立問題，深

深影響原來的島嶼書寫或論述中華文化的語境，特別是中國在崛起後所伴隨的一些文化建構的價值論述，歷史學界也討論得相當多。如同作者所言，台灣的公共文化過去所具有的人本主義的道德本質是台灣學者的優勢，而筆者更以為知識的語境必須有跨越邊界和打破國族神話的高度。作為以文字來傳遞思想的學者，兩岸三地的人文學者是否可以進一步凝聚起來，共同傳播一種共用的文化理想和共同價值，重新找回知識作為公共文化的一種力量？期待這不僅是高懸的理想而已。

吳翎君 台灣花蓮

2016.12.16

靈魂的雙重？身份的衝突？

在〈文人與信徒的雙重靈魂——再解丁玲之謎〉（《二十一世紀》2016年12月號）一文中，許紀霖將作家丁玲一生的經歷，簡要概括為靈魂的雙重性：既是一個虔誠的信徒，又是一個任性的文人。當然，稱之為「信徒」，對應的不是特定宗教，而是紀律嚴明的列寧式政黨。文人崇尚自由，政黨講求服從。一旦遇到特殊歷史事件，個體多半會在文學與政治、公民與黨員之間搖擺糾纏。縱觀丁玲一生，與其說是靈魂的雙重，不如說是身份的衝突。

作為知識份子的丁玲，其後半生無疑是「反思性」的。簡言之，她不再如往前一般隨性書寫，且於日常生活中時刻注重言行。只是這種反思顯得不甚徹底，無論遭遇何種不幸，丁玲始終相信「組織

之善」，而不曾深究政黨的「可能之惡」。

與丁玲相比，梁漱溟同樣對身處的時代有所反思，但不同的是，梁的反思似乎更為通透。他所思考的，不是如何求得自己內心的安寧，而是帶着對「這個世界會好嗎」的追問，於動盪年代，鐵肩擔道義，擔當知識份子的責任，以此耕耘靈魂牧場。丁玲儘管始終有明星意識，但似乎已經忘記其公共知識份子的身份，晚年經常提及的「信仰」，甚至也不是對列寧式政黨的篤信，而不過是為了求得自己的肉身心安。簡言之，政黨只是其達致「因信稱義」的工具，而非目的性心靈歸屬。因此，又怎能如其臨終所言：「我早成佛了」？畢竟，佛當普度眾生。

事實上，當下的知識份子在列寧式政黨之下，仍然可能複製丁玲式的衝突與不幸。如果說大變局之下丁玲還能期望「歷史作出公正的結論」，那麼當下的知識份子也許只剩「公道在民間」的樸素寄託了。在這個意義上，丁玲也許還算是一個幸運的知識份子。

陳斌 杭州

2016.12.10

誰的中國政治文化？

周濂的〈流沙狀態的當代中國政治文化〉（《二十一世紀》2016年12月號）一文，主要從當代中國的自我想像、代際價值變遷與政治合法性三個論題探究當代中國政治文化的特點。在鋪陳開這些特點之前，作者首先將「政治文化」本身問題化，從「共識已死」的隱喻，追問甚至自我質疑其研究問題的前設

性根本問題，即當代中國是否存在所謂的「政治文化」。

通讀全文，其理論探討建立在「根據某某理論」、「按照某某框架」的基礎之上，對既定理論、概念、框架直接套用，缺乏充分的批判性分析。這導致其在理論概念與經驗材料之間存在脈絡化的鴻溝，削弱了論證的根基。周教授所「根據」和「按照」的，基本是西方的既定理論，以此來比對、驗證一個不正常的、甚至不存在的中國政治文化。這使其陷入了西方「規範理論」的迷思，將西方作為前設性的「理論」，而將中國作為驗證性的「數據」。這樣的「中國政治文化」，實際是西方的「中國政治文化」，不是中國的「中國政治文化」。

林仲軒 廣州

2016.12.17

致謝

《二十一世紀》謹在此向2016年曾協助評審投稿的專家學者致以謝意：卜偉華、王虎峰、王春光、吳啟訥、吳盛青、宋永毅、李小兵、李彭廣、李廣益、周林剛、周保松、金大陸、金觀濤、侯曉佳、唐少杰、徐賁、張健、梁英明、許成鋼、許紀霖、陳建華、陳峰、陳淑容、陳燕遐、渠敬東、程美寶、賀喜、項飆、黃文江、黃克武、黃勇、黃敏浩、楊伯淑、熊秉真、劉志偉、劉智鵬、劉曉原、劉曉麗、潘光哲、潘毅、閻小駿、蕭裕均、應星、韓鋼、羅志田、羅崗、龔浩敏（按筆畫序）。

編後語

毋庸諱言，要理解今天台灣，不能繞開1947年的「二二八事件」。然而，由於長時期的威權統治，這起影響巨大的歷史事件一直被定性為暴民叛亂，無法得到公正對待，成為日後台灣本省/外省族群、黨內/黨外衝突矛盾的根源。隨着上世紀80年代末解嚴，大量官方和民間史料公開，使得「二二八事件」研究的深度和廣度得以拓展，對事件的解讀方式亦從以往壓迫/被壓迫的二元視角轉移至更多元的理解。近年更有研究表明，「二二八事件」已不只是台灣島內之事，還牽涉中國、日本，以及整個東亞區域之間的互動。歷史總會產生現實效應，「二二八事件」到底怎樣形塑目下台灣的社會、政治生活？這種歷史積澱又如何影響當前兩岸交流？而台灣過去的回歸經驗又能否為今天的香港帶來啟示？這些問題，似乎是事件發生七十年後所應該思考的。

這期「二十一世紀評論」多少呼應上述關切。鄭鴻生從自身家族成員的具體經驗出發，進而將「二二八事件」鑲嵌在東西文化碰撞、帝國主義侵凌、現代化追求的分歧、文明位階落差與身份歸屬、國共內戰，乃至於東亞冷戰等大歷史脈絡中予以釋讀，從微觀和宏觀兩個層面重構這起事件的複雜圖景。在過去一段時間，有關追究「白色恐怖」造成的歷史不義與平反政治受難者的「轉型正義」，具有很高的民意支持。葉浩文章梳理刻下台灣轉型正義的幾種主要論述，藉此分析民進黨與其他在野黨、公民團體在轉型正義光譜上的變與不變，以及這些變化的政治意涵，並指出轉型正義在理論和實踐上的可能方向，為讀者就此議題提供一個極富啟發的概覽。

「學術論文」欄目發文四篇。黃江軍以1930年代《女子月刊》的主題徵文為中心文本，嘗試勾劃近代中國普通女性的自我書寫和當時「覺悟」女性的生成機制。滿永文章集中討論1950年代安徽省阜陽地區土改期間普遍出現的自殺現象，通過梳理農民和地主的兩種自殺類型，揭示土改對鄉村社會造成的心理衝擊。夏林有關1970年代末到1990年代初煤礦業結核病防治工作的微觀研究，旨在指出在舊社會管理體制逐步瓦解而新社會管理體制仍未建立起來的轉型期，中國公共衛生政策在實踐過程中所遭遇的重重困難。1990年代以來，中國大陸民間經濟活力消退、社會結構失衡，是和日常生活的有序化、正規化同時發生的。項飆以關注多年的北京「浙江村」為切入點，回顧其批發市場經營、服裝加工以及大人物角色如何被正規化，揭示一些貌似現代化的現象其實是一個強勢者區隔社會群體、攫取價值的過程。

最後，要跟讀者報告，敝刊今年新設「學人往事」欄目，不定期刊登學者自傳、回憶，以及相關材料。蒙編委余英時先生惠稿作為本欄開篇，首先刊出余先生少年時期在安徽潛山的鄉居生活回憶，此後分期連載，精彩可期。

二十一世紀評論

分權式威權制與中國改革的制度障礙

許成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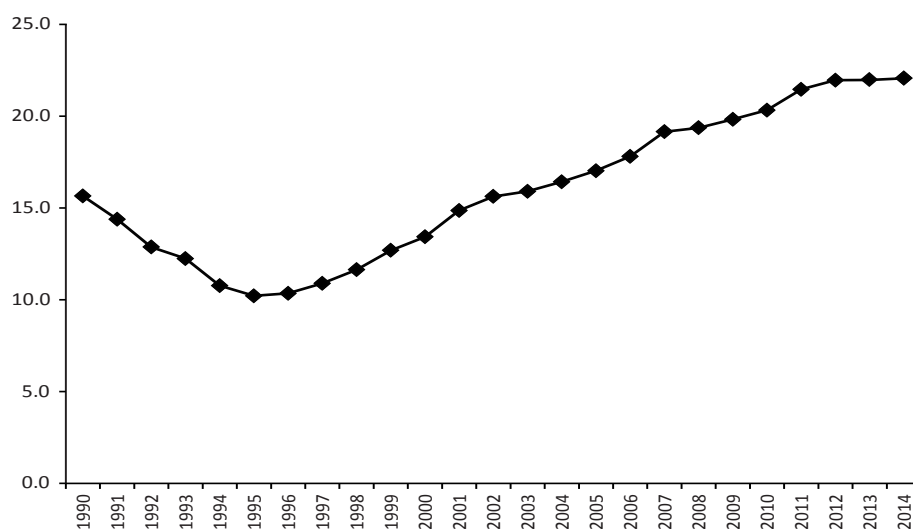
本文討論的核心內容是如何理解所謂的「中國模式」。自2008年全球金融危機以來，關於「中國模式導致了中國三十年的高增長，並將繼續支持其長期增長」的斷言甚囂塵上，更有甚者提出要在全世界推動這所謂的「中國模式」。但對於社會科學學者而言，針對上述斷言，必須回答以下三個基本問題：第一，這樣的斷言是不是反映事實；第二，這樣的斷言是否具有科學道理；第三，甚麼是所謂「中國模式」的性質。

與以上這三個問題緊密連在一起，2013年中國共產黨十八屆三中全會提出「要讓市場發揮決定性作用」的要求。但是，無論從數據還是媒體的大量報導，我們都不難發現，自十八屆三中全會提出這個要求後，市場在中國經濟中的作用不升反降。這是為甚麼？在過去的三十多年裏，中國經濟一直在發展，但制度演變並不總朝着同一方向：有朝着市場經濟方向發展的變化，也有朝着反市場方向的變化。如今大家公認的「中國經濟正面對着嚴重的挑戰和困難」這一現狀，與反市場方向的发展直接相關。那麼又是甚麼力量在推動中國經濟朝着反市場方向發展？為了認識這些問題的實質，讓我們先通過一些數據來觀察這些問題的表象。

一 中國發展和改革面對的問題

與以國有制為基礎的計劃經濟不同，市場經濟的基礎是民間的財富和經濟活動。除了個別高度依賴出口的小國之外，所有實行市場經濟的國家，國民經濟的主體都是國民家庭的財富，經濟增長的最大動力來自家庭需求，但最近十幾年來中國經濟的發展不盡如此。圖1顯示官方統計的財政收入佔國內生產總值(GDP)的比例，從中我們可以看到一個非常重要的基本現象：從1990年代中期開始(1995年以後)到現在的二十年期間，整體而言，中國財政

圖1 中國財政收入佔GDP比重(%), 1990-2014年



資料來源：筆者基於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鑒》(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相應各年的數據所做的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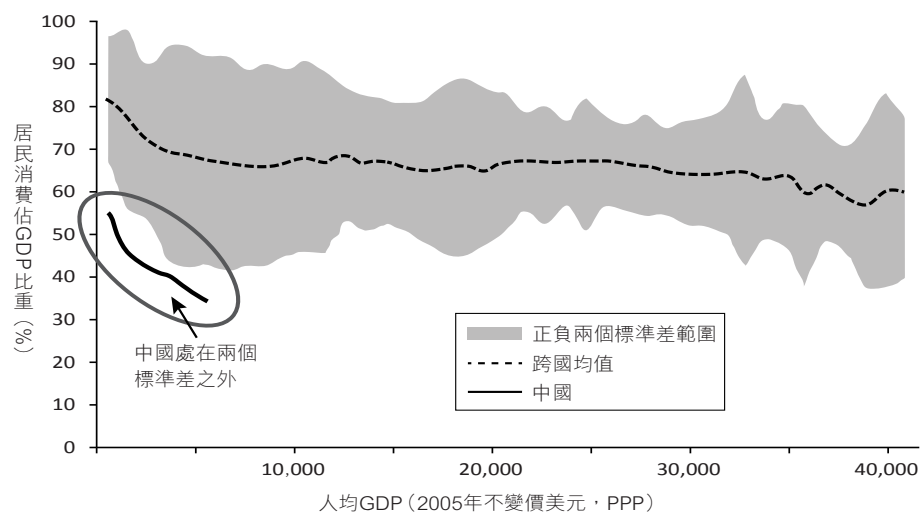
收入佔GDP的比例持續上升。如果包括官方統計之外的數據，把各級政府的所有收入都統計進來，則財政收入佔GDP的比重將會更大，而且這一比重逐年上升的速度比這裏顯示的更快。

經濟學者常引用俗語說「沒有免費的午餐」，政府財政在國民經濟中所佔的比重過大，使得中國居民消費佔GDP的比例不斷下降。其結果是，居民消費佔國民經濟的比例持續下降。因篇幅限制，這裏只引用復旦大學經濟學系張軍教授的數據，作扼要說明。

圖2將中國的居民消費佔GDP的比例和人均GDP，與全世界一百多個國家的統計分布進行對比。我們可以直觀地看出，中國居民消費佔GDP的比例不僅是世界上最底的，而且處於世界均值的置信區間(confidence interval)之外，即低到了不服從世界其他國家的統計規律的程度。更成問題的是，隨着中國的人均GDP和收入水平上升，中國居民的消費佔GDP比值與世界其他國家的差距，不減反增，而且快速加大。一系列經濟學者的研究結果都得出與此相似的結論。

這兩個圖表告訴我們，中國居民收入以及居民消費佔GDP比例過低，是由於政府財政收入在GDP佔比過高，也就是政府從居民手中拿走的太多所造成的。實際上，早在全球金融危機前幾年，這個問題在經濟學界和政策界就已經引起了廣泛關注，認為中國家庭收入以及消費佔GDP比例過低且出現持續下降的趨勢，會使得中國的經濟不僅內需不足而且持續惡化，致使經濟發展不可持續。如圖1和圖2所示，過去十多年中國經濟整體情況一直惡化，造成的嚴重後果早已預料。如今嚴重的產能過剩問題，其背後一部分原因也源於此。最近幾年雖然中國居民收入的增長速度略超過GDP的增長速度，但遠不足以校正長期積累的嚴重不足。

圖2 中國居民消費佔GDP比重和人均GDP (與其他國家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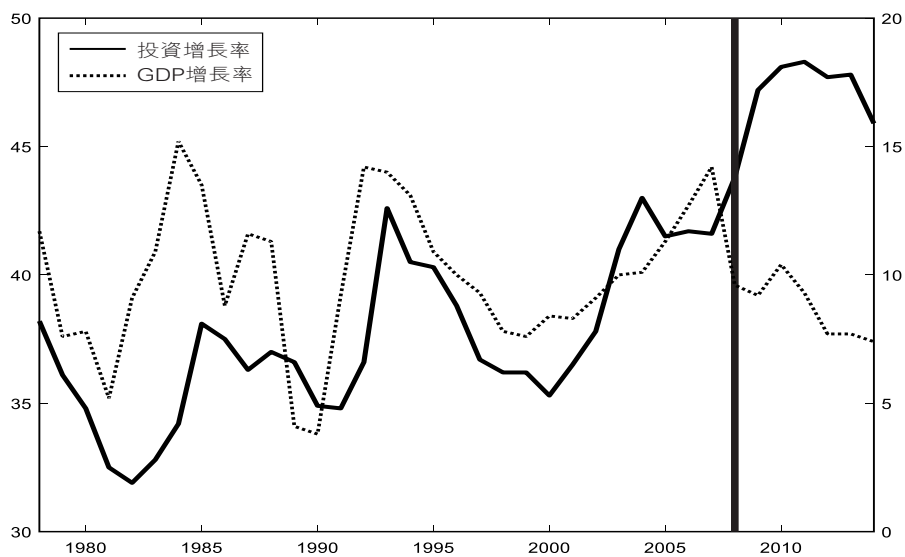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張軍：〈被誤讀的消費率〉(2014)，觀察者網，www.guancha.cn/ZhangJun/2014_01_07_196580.shtml。

說明：張軍根據2013年之前的官方數據做出這個圖，他的數據來源和方法都是嚴格的，但其原文的本意與本文不同。

市場經濟的企業主體必須是民營企業。民企發展，經濟發展；民企受阻，經濟發展受阻。下面以香港中文大學經濟學系宋錚教授的研究結果作為基礎，從國際對比的角度，簡要看看中國民企與國有企業發展的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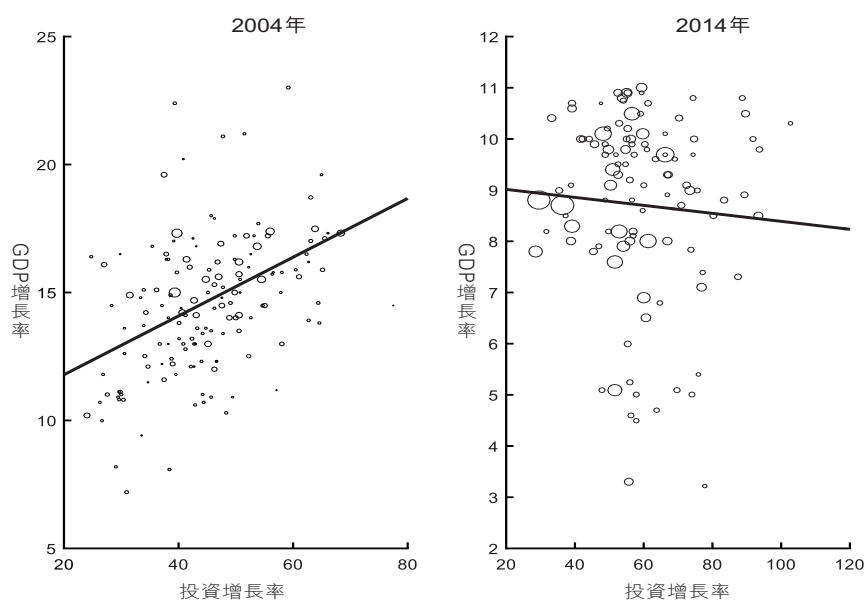
圖3展示中國全體企業過去三十多年固定資產的投資與GDP增長的關係。從中可以發現，大約從2007年開始，中國經濟出現了違反經濟增長規律

圖3 中國企業固定資產的投資與GDP增長(%)，1978-2013年



資料來源：宋錚：〈投資、錯配與中國經濟增長：挑戰與機遇〉，中國經濟學獎頒獎盛典暨第二屆思想中國論壇(北京，2016年12月4日)。圖3、4、5、6都援引自宋錚教授，在此致謝。

圖4 中國企業固定資產的投資與GDP增長(%), 2004與2014年



資料來源：宋錚：〈投資、錯配與中國經濟增長：挑戰與機遇〉。

說明：圖中圓點分布代表企業原始數據；直線是基於企業數據的統計回歸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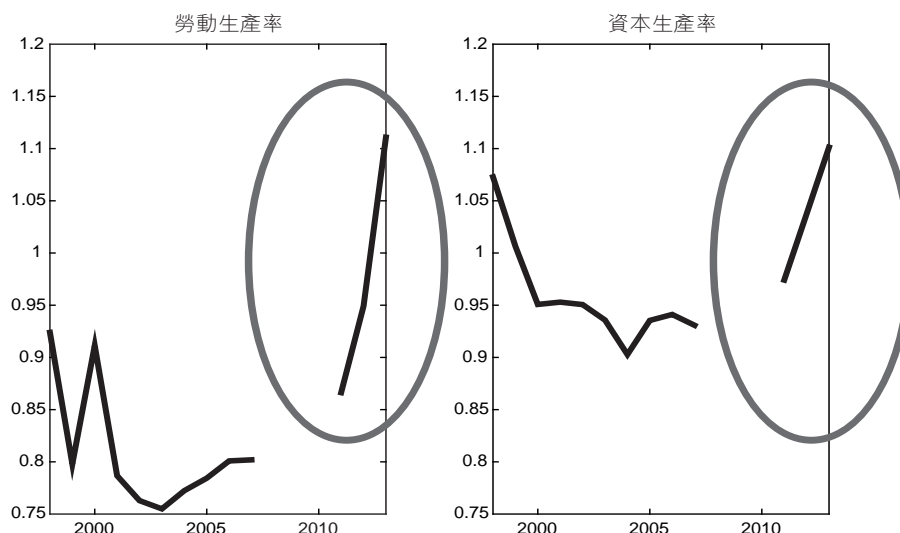
的現象：投資增長率上升與經濟增長率下降呈負相關——即投資愈多，經濟增速卻反而下降。

圖4對比2004和2014年的全國所有企業的總體情況。從中可以看到，在2004年，中國固定資產的投資與GDP增長率之間的關係符合世界經濟增長的規律——即投資增加，經濟增長加速。但2014年的數據則顯示，增加投資反而減慢經濟增長。這不僅與政府決策層討論和媒體報導的產能過剩、高槓桿率、僵屍企業等現象一致，更揭示深層的問題所在。

投資與經濟增長呈負相關意味着投資效率低下。改革前，中國經濟的投資效率極其低下，最重要的原因是中央實行計劃經濟導致資源配置不合理。改革以來，在提高中國經濟效率方面起最大作用的是資源配置的改進^①。但最近幾年重現的資源配置效率問題之嚴重，讓人們感到不合理的老一套資源配置體制又回來了。圖5從勞動生產率和資本生產率兩方面，以全國企業的數據印證了人們的這個感覺。經濟學普遍的規律是，經濟資源配置愈好，就愈能夠把不同企業、不同部門之間的效率的差距縮小。因此，不同企業、不同部門之間的效率的差距是度量資源配置效率的一個重要手段。

中國在改革早期，通過以市場取代計劃、民企的發展等，大大提高了資源配置的效率。從圖5可以看到，2004年之前，中國的資本和勞動力配置效率一直在明顯改進，尤其是勞動力配置效率取得了長足的進步（因為這方面的制度限制打破得更早、更全面）。這反映了早期改革的成就。但是2004年之後，資源配置效率開始下降。正是這個時期，「國進民退」的抱怨開始興起。更為嚴重的是，2011年之後，資本和勞動力的配置都出現迅速惡化的趨勢。不同企業間的資本生產率和勞動生產率之間的差距迅速拉大，甚至超過了

圖5 中國不同企業間勞動生產率和資本生產率的差距，1998-2013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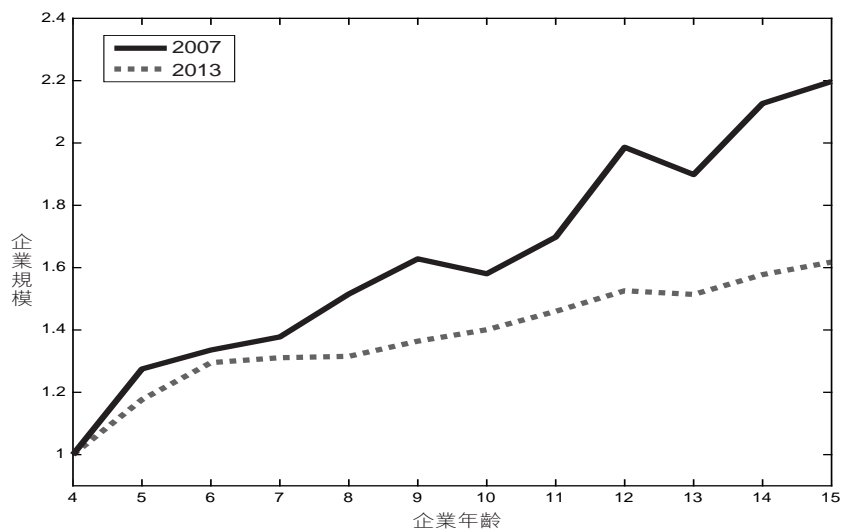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宋錚：〈投資、錯配與中國經濟增長：挑戰與機遇〉。

說明：兩個圖的縱軸分別度量企業之間的資本和勞動力生產率的差距。差距愈大，表明市場資源配置的效率愈低。

1990年代後期，尤其表現在勞動生產率方面。這表明，雖然有一些企業的效率有較大的提升，然而有相當多的一些企業卻效率下降。更重要的是，一反改革以來的常態，這些效率低下的企業能夠得到大量資源，在統計上顯現出資源配置迅速惡化的趨勢。

為了確認「國進民退」是否一個決定中國經濟基本問題的重要環節，圖6對比2007與2013年全國私營企業的企业發展水平。在正常發展狀態的經濟中，

圖6 全國私營企業的企业發展水平，2007與2013年



資料來源：宋錚：〈投資、錯配與中國經濟增長：挑戰與機遇〉。

說明：樣本中的所有企業的销售額大於等於2,000萬。縱軸是用僱傭職工人數度量的企業規模。度量的單位以每個企業在第四年時的規模為單位1。因此，數據反映的是企業隨時間規模擴大的程度。

統計上的普遍規律是，廠齡愈老的企業，積累的增長愈多，因而規模愈大。如果經濟擠壓民企或擠壓所有企業，即便是老企業也得不到規模擴張的機會。因此，企業年齡與企業規模之間的關係，表明企業隨時間增長的狀態。我們可以清楚看到，2007年，中國的私企增長很快。但到2013年，私企增長大幅度放緩。例如在2013年，有十五年廠齡的私企的平均規模只達到2007年的57%。這表明私企近年普遍面對比過去更嚴峻的困難和挑戰。雖然國家統計一直否認中國大陸媒體和大眾普遍所認為的「國進民退」，但數據表明，中國在最近十幾年以來，不僅的確存在「國進民退」現象，而且情況非常嚴重。

二 造成問題的制度根源

對比中國改革發展的前期和後期，為甚麼在改革早期私企能夠從無到有，從有到大，獲得巨大的發展，而最近十幾年卻出現發展減緩甚至倒退的現象？上文的數據表明，中國改革失效的轉捩點大體出現在2004到2007年之間。究竟這期間中國的經濟改革發生了甚麼？是甚麼導致了最近十幾年持續的「國進民退」？事實上，在十八屆三中全會提出要讓市場在中國經濟的發展中起決定性作用的同時，卻出現政府介入操縱市場比以前更多的局面。比如2015年發生的股災，就是政府操縱市場的後果。這是為甚麼？

對這些問題的解答，關係到對中國基本制度的認識以及對中國改革的認識。為了準確刻畫中國制度的性質，我把中國今天的制度定義為「分權式威權制」^②。其基本特點是，同時存在政治的高度集權和行政、經濟的高度向地方分權。這是在中國繼承的制度的基礎上，在改革過程中形成的。我把中國在改革以前的制度定義為「分權式極權制」。這個制度形成於1950至1960年代。在1950年代，中國從蘇聯複製引入以列寧主義黨為核心的典型的極權主義制度。1989年之後蘇聯東歐制度的全面崩盤，充分證明了典型的極權主義制度的全面失敗。這一制度的基本特點是：第一，全面國有（集體）制；第二，一黨執政，黨政不分；第三，以嚴格的、自上而下組織和控制的黨政機構，嚴密控制全國政治、經濟、意識形態和武裝力量。

自從大躍進和文化大革命這兩場災難性的運動之後^③，中國的制度轉變為向地方分權的極權制。這個制度，除了保持上述典型極權制度的三個主要特點（即極度的政治集權）之外，還增加了第四個主要特點：在行政、尤其是經濟方面，向地方黨政機構高度放權。由此，全國的經濟由千百個「大而全、小而全」的地方經濟組成。這是使中國制度區別於以蘇聯為代表的典型極權制度的基本特點。最重要的是，這就是中國經濟改革開始時繼承的制度。

如上所述，從啟動改革起，中國經濟的基本特點之一就是各級政府擁有和控制大量的資源。在這個制度下，控制資源的官僚的動機極其關鍵，因為它不僅關係到政策能否順利落實，而且直接左右中國的經濟發展。官僚的激

勵機制決定了改革是進還是退。在中國改革的前二十幾年裏，依靠地區之間的排序競爭，中國成功解決了各級官僚的很大部分的激勵機制問題，這是改革能夠取得重要成果的基礎。必須強調，這個手段以及依此所獲的成就，為將來可能的改革贏得了時間，但這只是過渡性的。如果對這個過渡性缺少認識，盲目鼓吹所謂「中國模式」，將使得中國的制度改革進程更加艱難。

在普遍推行地區排序競爭這個基本機制的作用下，經過二十幾年的改革，民企從非法變成合法，並成為中國經濟的主體。在經濟範圍內的多數領域，市場替代了計劃。此外，在政治、社會、法律制度、經濟的寬廣範圍裏都發生了重要的變化。其中包括出現大量民間和跨國的非營利組織、非政府組織；國家修改了憲法，建立了民法保護私有產權（雖然還極不完善）；國際通行的經濟學、政治學、法學等社會科學以及哲學、文學、宗教等人文學科在中國大陸的高等學府得到正式承認和發展。這些變化加上從過去繼承下來、沒有基本變化的政治制度，共同構成了中國今天的制度——中國的制度從分權式極權制轉變成為分權式威權制。分權式威權制決定了中國過去的經濟高速發展，又是中國今天面對的所有重大政治、經濟、社會問題的基礎，同時也是中國未來改革和發展的起點。特別值得強調的是，與所有威權制相似，這個體制有一個非常重要的特點：為維持一時的穩定而採取的措施，往往會加劇長遠的不穩定。由此導致中國發展和改革不可避免地面對一系列問題。

前面提到在中國改革的早期，依靠地方政府的排序競爭，解決了部分官僚激勵機制問題。但需要強調的是，不可以誤以為這個手段可以一直使用下去，因為這個手段並不是在任何情況下都可以有效起到作用的。地方政府的排序競爭能夠按照上級的要求激勵地方政府，需要滿足四個重要的基本條件：

條件一：自上而下有效的任命、監督、執行的官僚體制（這是任何極權制和威權制都追求的目標，但嚴重的腐敗可以破壞其有效性）；

條件二：除最高層外，各層官僚機構都組織成「大而全、小而全」的結構（中國分權式威權制滿足這個條件）；

條件三：政府只有一個明確定義、清楚度量的競爭目標^④；

條件四：忽略競爭目標之外的其他問題不會造成嚴重後果^⑤。

理論的論述以及經驗證據表明，在以上四個基本條件下，中國制度能夠較好地解決各層官僚的激烈競爭問題^⑥。違反這四個基本條件中任何一條，官僚的激勵機制問題都不能得到較好的解決。要是忽略以上基本條件，對現象做出的普遍解釋很可能是錯誤的。在官僚制度以及中國研究領域裏，自韋伯以來，很多文獻都把中國傳統官僚制度的運作刻畫成所謂「精英治國」（meritocracy）^⑦。但是，官僚制度的有效運作，取決於正確的激勵機制，所謂「精英治國的官僚制」也不例外。中國的分權式威權制決定了前兩個條件比較容易得到滿足，但是後兩個條件是否能得到滿足，是關鍵性的未決問題。

概要地說，以上四個基本條件，在大多數時候都不能得到滿足，這是最重要的問題。在滿足條件一和二時，條件三保證地區排序競爭能夠對所定目

標提供高強度激勵。例如，把GDP增長速度作為地方政府競爭的唯一目標，即滿足條件三。而條件四保證忽略地區排序競爭不會帶來嚴重負面效果，但中國的現實是否滿足條件四，取決於違反條件四的後果的嚴重程度，以及社會對這些後果的容忍度。在改革早期，當經濟增長的重要性壓倒其他問題、違反條件四的後果能夠被容忍時，把GDP增長速度作為地方政府競爭的唯一目標這一做法，能夠提供強大激勵，不僅促進經濟增長，也決定了以制度試驗的方式幫助民企的發展^⑥。但是，政府的職責從來不只是促進經濟發展，社會對違反條件四的後果的容忍也只是暫時的。因此，問題回歸到如何面對各級政府基本的激勵機制問題。

中國的威權制度決定了條件一，決定了官僚由上級任命、考核、決定其升遷；決定了下級對上級的考核負責。但上級也要依賴下級報告信息、執行命令。問題是，所有官僚都會衡量自身利益，自身利益讓他們既有能力、也有意願欺騙上級，導致「上有政策，下有對策」，激勵機制出現問題。而且，錯誤設計的高強度獎懲和錯誤的激勵機制，會導致如今黨中央、國務院不斷提及但又無法解決的「不作為、亂作為」問題。

試圖在不改變制度的情況下尋找其他出路，結果只能是依靠自上而下的多項考核指標去取代地區排序競爭，由此帶來官僚統治的逆施，造成經濟的倒行。在無法解決官僚的激勵機制問題的條件下，自上而下的官僚統治結構決定了政府的財政收入和國有部門的壟斷持續加強，並超過GDP增速，對國內內需造成擠壓；政府對民企擠壓和限制；政府和民企之間的關係、政府的收入和個人的收入之間的關係趨於惡化；同時，政府的「軟預算約束」創新，造成金融市場混亂和地方融資平台等問題^⑦。長期無法從根本解決官僚制度中的基本激勵機制問題，會導致所謂的「改革」陷入「一收就死，一放就亂」的惡性周期。

三 制度改革的原則意見

總結上文所述，在改革前期，在分權式威權制的基礎上，地方政府的排序競爭曾經有效地解決部分激勵機制問題，由此創造了轉型經濟高速發展的奇蹟。但這只是在特定時期、特定條件下暫時解決問題，是過渡性質的。它為將來的改革提供了時間，是一個很重要的機會。在這個過渡性質的手段沒有完全失效前，政府必須抓緊推動基本的制度改革——改革自上而下的官僚統治制度，這是其他一切改革的前提。但是，官僚自身的利益是這一改革面對的最大阻力。

如何從基本上改革這個威權制？以下是一些原則性意見，核心是從四個方面改革自上而下的官僚統治制度：

第一，必須把政府的職責限制在維持秩序、提供公共服務等主要功能。這樣可以把官僚制度的激勵機制問題以及市場失靈的負面影響，同時降到最低。

第二，必須把經濟和社會中絕大部分資源和決定權的主體轉移到公民個人、民企、市場和非政府組織。因為政府在任何官僚體制下，都不能最終解決自身的激勵機制問題。

第三，逐步地、自下而上地，以選舉取代自上而下的任命。如完善村級選舉、推動鎮級選舉、準備縣市級選舉，從縣市級起確立各級人大作為立法機構的基本權力，保證地方立法機構約束地方政府的財稅行為，自下而上推動立法機構的獨立行使權力、實行各級官僚首長(尤其地方首長)的激勵機制，必須與公民直接掛鈎，而不是僅僅透過上級考核等等。

第四，推動司法獨立，這是法治選舉的秩序和市場秩序的前提。如現今中國村級選舉呈現很大的弊病，根本原因是法律不完善，缺少司法獨立，法庭跟政府串通、跟惡勢力串通，造成選舉無效，而並非選舉制度的問題。

總的來說，中國的分權式威權制，曾在改革早期為解決政府的激勵機制問題提供了制度基礎，但那只是過渡性的解決。事實上，這個制度的性質決定了政府的激勵機制問題難以得到基本解決。因此，從改革威權制入手是解決中國經濟問題和社會問題的根本。當然，如何把上述的改革原則變成政策，仍需要大量研究。

註釋

① Xiaodong Zhu, "Understanding China's Growth: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The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s* 26, no. 4 (2012): 103-24.

②⑤ Chenggang Xu, "The Fundamental Institutions of China's Reforms and Development",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49, no. 4 (2011): 1076-1151.

③ 大部分史學、政治學的大躍進和文革研究，都是從災難的角度去探討。不可否認並必須強調的是，深刻認識這些災難的一個重要方面是，這些災難性運動如何改變了中國的制度，以及如何影響中國的未來。

④ Bengt Holmstrom and Paul Milgrom, "Multitask Principal-Agent Analyses: Incentive Contracts, Asset Ownership, and Job Design", *Journal of Law, Economics and Organization* 7, special issue (1991): 24-52.

⑥ Eric Maskin, Yingyi Qian, and Chenggang Xu, "Incentives, Information, and Organizational Form",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67, no. 2 (2000): 359-78; Hongbin Li and Li-an Zhou, "Political Turnover and Economic Performance: The Incentive Role of Personnel Control in China",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89, issues 9-10 (2005): 1743-62.

⑦ 韋伯(Max Weber)著，王容芬譯：《儒教與道教》(北京：商務印書館，1995)，頁87。

⑧ Yingyi Qian, Gérard Roland, and Chenggang Xu, "Coordination and Experimentation in M-Form and U-Form Organizations",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14, no. 2 (2006): 366-402; Chenggang Xu, "The Fundamental Institutions of China's Reforms and Development", 1076-1151.

⑨ 「軟預算約束」的概念是科爾內提出的。在中國最早的出版物參見科爾內(János Kornai)著，張曉光等譯：《短缺經濟學》(北京：經濟科學出版社，1986)。

中國共產黨國家疆域觀的 淵源與發展 (1921-1949)

• 劉曉原

摘要：在中國共產黨成立以前，中國歷史上出現過的有關領土的道義立場，包括由德及人的儒家思想、以對「天下」的統治標榜德政的帝王邏輯以及譴責帝國主義掠奪的民族主義。本文論述中國共產黨在奪取全國政權以前的近三十年裏，其疆域意識形態吸取了歷史上的種種思想元素，並引進了馬克思列寧主義關於社會革命、階級鬥爭的正義性的理念。中共自身生存、發展和壯大的各個階段都伴隨着不同的領土行為，在觀念上則出現了對「階級國家」、「民族國家」以及「階級—民族國家」的階段性強調，使得中共的國家疆域觀呈現出多元素疊加的複雜情況。

關鍵詞：疆域觀 天下 中國共產黨 民族國家 階級國家

《詩經·大雅·生民之什》有云：「惠此中國，以綏四方。」顯然古人對「中國」盛衰對周邊的影響早有明確的意識。雖然「新中國」是近代以來的概念，歷史上的「中國」何嘗不是反覆於惠、禍之間，在不同朝代的名目之下更新與重建；同「四方」的互動也是綏、戰兼有，疆域因此變化無常。毫無疑問，產生於中國特有的歷史文化和地緣環境，成長於中國「救亡」和「革命」的時代，滋養於民族主義和馬列主義的思想養份中的中國共產黨，對中國國家發展的任何方面的觀念，包括領土觀念，顯然不可能是對中國歷史傳統的簡單延續。在「中國」翻新的意義上，中國共產黨是中國幾千年歷史最晚近的構建者。那麼時至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前夕，中國共產黨的國家疆域觀念有何淵源，又怎樣發展？

筆者對這個問題的思考，得益於前些年一批學者合作出版的一本有關人類領土行為的道義立場的比較研究^①。書中對基督教、伊斯蘭教、猶太教、儒學、自然法、國際法、自由主義作為和人類領土行為相關的幾大思想和信仰體系，在領土問題上的道義立場和態度進行了極富灼見的探討。不盡如人

意的是，儘管書中涉及儒學傳統的兩章對中國歷史上有關疆域的道義原則作了高度概括，但對迄今在中國執政已近七十年的中國共產黨持有甚麼樣的疆域觀念，在領土問題上遵循的是甚麼道義原則，未能給出令人滿意的解答。以下試圖回答的問題，不是中共出於甚麼樣的戰略、安全或經濟利益而規劃領土，而是中共的國家疆域觀念的基本道義根據是甚麼。對此問題，本文只是淺嘗之作，希望的是引起學界的關注和討論。

一 「歷史」的積累與突破

有史以來，對地域的佔有和爭奪是人類活動的一個主要內容。人類的基本屬性之一是對空間的歸屬感。中國俗語「落葉歸根」所表達的意思，是生於斯、長於斯，也往往歸於斯。這種從個人角度出發的歸屬感，如果擴大到群體，尤其是族群和國家的層面，在表述上就發生了變化。「歸屬」變為「據有」，而「同鄉」、「同族」、「同胞」則成為對一片土地宣稱權利的人群。對土地宣稱權利最本初根據，是與「故土」的血脈聯繫。希臘神話中的英雄卡德摩斯(Cadmus)斬龍之後將龍牙播種於地，龍牙生成的武士破地而出，互相拼鬥，倖存者隨後在誕生出他們的土地上建立了城邦底比斯(Thebes)。與這個神話相聯的一個詞“autochthony”，意為從自己故土的土地出生，與中文的「土生土長」意思相近^②。這樣誕生的人，即“autochthon”，也就是我們說的「本地人」。中國古代神話裏的女媧以土造人，據說用的是「黃土」，也隱含了華夏祖先與黃土高原的固有聯繫。問題是，歷史上人群的活動範圍經常會超越自己最本初的「故土」，遷徙、征服、佔領和經營新的更大的地緣範圍，並因此同其他人群發生種種複雜的關係。無論地緣擴張或競爭的實際原因是甚麼，參與其中的人群總要提出各自的道義立場，證明自己行為的合理性。

儒學經典《大學》對土地的獲取有一番弘論，可以說是一種重德輕物、德先土後的疆域觀：「……君子先慎乎德。有德此有人，有人此有土，有土此有財，有財此有用。德為本也，財者為末也。」如是說，在孔子看來，《詩經·小雅·北山》中描述的「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的情形，必是聖王德治、萬邦來化才能達到的。即使這種情形真實地在歷史上出現過，理想化的成份恐怕也很大，而且只能局限於華夏先民生息的黃土「天下」的極小範圍內。在「邦無定交，土無定主」的春秋、戰國時期，連綿的無「義」、背「義」之戰使國無定土成為常態，人、土、財的攫取成為強國霸業的基礎。後來秦王嬴政攻滅六國，設郡縣，成一統，自封「始皇帝」，明明是力克天下，卻也要勒石泰山、琅琊，歌功頌德，自命功蓋三王五帝，成就「併一海內」、「天下和平」的大業。在以後朝代更替的歷史中，「家天下」都是打出來的，嬴政的武功可以樹「德」的邏輯被反覆效法，而儒家關於仁義道德的一整套說教，便成為那些得天下者論證天命所歸——「天下歸心」的工具。

秦朝君臣認為他們的功德超越了遠古聖王的原因，不僅在於實現了史無前例的「大一統」，還在於本朝的疆域大大超過了「古之帝者，地不過千里」的

局促狀態。有秦一代，在南方有所擴張，在北方逼退匈奴，修長城以隔畛域。但其統治範圍基本上限於戰國七雄原來的地域，與當時華夏文化的分野大致相符。因此嬴政可以理直氣壯地宣布，他的大德就在於終結了「天下共苦戰鬥不休」的狀態，即華夏諸國的自相殘殺^③。這主要是到秦朝為止的黃土生民自身歷史的演進，尚未演成對「中國」周邊「四裔」或非華夏人民和土地的控制或征服。

至漢武帝時，華夏「中國」大變，「攘卻胡、越，開地斥境，南置交趾，北置朔方」^④。當華夏的後繼以「漢人」的身份與周邊非漢人群發生密切的接觸以後，「漢地」的觀念也進入了中國歷史上的疆域意識形態並產生久遠的影響。儘管如班固所言，漢朝疆域的擴張與「懷遠以德」^⑤相去甚遠，但是其對黃土地先人地域的超越，畢竟為後世的疆域想像建立了新坐標。從此，「曾經的佔有」取代了「生於斯、長於斯」，成就了一種新的道義立場。漢武帝劉徹在顛倒儒學的道德邏輯上，與秦皇嬴政是一脈相承的。不同的是，他將這種邏輯施之於初始的華夏「中國」以外，使漢朝國家具有了「帝國」的疆域結構。

唐朝極盛時期，造成了漢朝以後的又一個疆域大國，「唐土」也因之與「漢地」並列，成為後世疆域觀念的標竿^⑥。漢唐「大一統」的形成，為中國的歷史疆域意識形態提供了重要的先例，似乎廣袤疆域即是德厚政隆的表徵。只是這種以「地」樹「德」的邏輯必然有其反面：損土便是失德。有鑒於唐朝盛極而衰的經驗，《新唐書》的作者感慨，「自古為天下者，務廣德而不務廣地，德不足矣，地雖廣莫能守也」^⑦。

儘管在中國歷史上，歷代疆域的盈縮變化是反覆發生的常態，可是流傳下來的疆域意識形態往往推崇「開地斥境」的加法，貶抑「不能達遠」^⑧的減法。這種觀念自清朝以來，對近現代疆域意識形態影響至深。清朝不僅在康乾之世成就了「長驅遠馭，拓土開疆……漢、唐以來未之有也」的盛況，更是在道咸以後，進入了聖教式微、損土折威的「三千餘年一大變局」^⑨。中國近現代民族主義出現以後，惟因清代疆域在初期曾經做過大加法，加上十九世紀以後西力東漸造成的大減法，這樣一加一減，對中國近現代國家意識形態以及國家行為造成了極大的困惑和久遠的刺激，也給近現代中國疆域問題研究提出了一個重大命題^⑩。

滿族以異族入主中原並建立了長期穩固的統治，這無疑是對中國儒學正統的疆域觀念的重大衝擊。而這個衝擊又是一波三折，在雍正、乾隆父子兩代表現得淋漓盡致。雍正當政時，清朝正如日中天。出於滿族統治者的立場，雍正力斥儒家正統的華夷之辨，力促內地漢族社會與邊疆非漢族社會的認同，稱「中國之一統始於秦，塞外之一統始於元而極盛於我朝。自古中外一家幅員極廣未有如我朝者也」^⑪。雍正的疆域加法可謂皇皇大矣。然而到了乾隆末年，日中而昃。時逢英國使節馬戛爾尼(George Macartney)叩關天朝。此時乾隆對英使的回答同其父「中外一家」的弘論相比，已是大異其趣：「天朝疆界嚴明，從不許外藩人等稍有越界摻雜。是爾國欲在京城立行之事，必不可行。」與雍正相反，乾隆要嚴華夷之辨，「杜民夷之爭論，立中外之大防」，於是哪怕只是英人對進京貿易的請求，也被視為對天朝疆界的挑戰^⑫。無論今

天對中外關係史上這著名的一幕如何評價，乾隆在耄耋之年意識到，「英咭喇」與安南、朝鮮等國不可同日而語，此「夷」非彼「夷」，「中國」對「外藩」托大的時代因歐美國家的蜂擁而至已經成為過去。

實際上，「疆域」往往在意識形態想像和政治現實之間處於模糊狀態。清朝雍乾兩代對中國疆域的認識和表述差異如此之大，反映了想像空間與現實制衡的天平，在不同歷史時期發生了不同的傾斜。乾隆出於防範之心主動做的疆域減法，預示了一個新時代的到來。但是老皇帝所始料未及的是，半個世紀以後，清朝不再具有主動釐清疆界的能力。從鴉片戰爭到第二次世界大戰的一百多年中，軍人的戰火和外交官的筆墨在中國和列強之間勾織了一系列條約，這些條約在中國歷史上首次勾勒出和確定了中國的地緣形體。在這樣的被動減法過程中形成的中國近現代地緣形體，當然既不可能是雍正的堂而皇之的「中外一家」，也不可能是乾隆的傲岸森嚴的「天朝疆界」。在1949年以前，中國的疆界毫無「嚴明」可言，在條約的保護下，列強不但恣意「越界摻雜」，而且到了登堂入室的地步，即梁啟超所言，「有形之瓜分」和「無形之瓜分」並禍中國^⑬。

中國近現代國家地緣形體形成的如此過程，使二十世紀中國疆域意識形態的主調不是以中國地域的廣袤為榮，而是以中國疆界的輪廓為恥。這種圍繞疆土的近現代國家榮辱觀，既反映了鴉片戰爭以來的歷史記憶，也延續着中國古代「土」、「德」關係的二元思維。不僅如此，由於新的外來思想元素的注入，二十世紀中國疆域意識形態發生了更為複雜的變化。然而，執二十世紀中國政治思想界牛耳的民族主義和共產主義，都沒有為現代中國提供一種有關國家疆域的一以貫之的思維。一如雍乾時期，在二十世紀的中國，「疆域」繼續在現實和想像之間擺動。

中國民族主義思想以「海棠葉」形狀的中國疆域為恥，那也是民族主義者在中國的現實中受挫以後的事情。以漢族為本位的中國民族主義，最初就根本拒絕由滿人建立的清朝在中國歷史上的地位。二十世紀初的中國革命人士認為，在推翻滿清後建立的新中國，只能是歷史上大漢、大唐、大宋、大明這些由漢人建立的王朝國家之延續。如此，曾被納入華夏王朝國家版圖的緬甸、朝鮮、越南也應是新創中華民國的組成部分。而被清朝歸於治下的蒙古、新疆、西藏只是域外荒服，中華民國對這些地區的得失大可不必耿耿於懷^⑭。孫中山與他的一些孜孜於在華夏故土恢復漢人國家的同志相比，又有所不同。他的眼界並沒有只局限於漢人「生於斯、長於斯，聚國族於斯之地」，即所謂中國本部，而是認為中國的共和革命有「謀本部」、「謀藩服」，甚至「謀大洲」的可能性和潛力^⑮。孫中山並沒有把清末的疆域看成是共和革命的天然範圍。他一向把美國的建國理念和制度視為新中國的樣板，當時他對中華民國疆域的從本部到大洲的遞進思路，很可能也是以美國邊疆自東向西逐漸推進的歷史為藍本。無論如何，在中華民國締造者的心目中，他們的新中國就意味着「有形」和「無形」瓜分危局的終結。

然而，令孫中山等革命人士大失所望的是，辛亥革命的後果同他們的國家設計藍圖相去甚遠。在清王朝廢墟上踉蹌而起的中華民國，不但沒有「謀

大洲」和「謀藩服」的能力，就是連對中國本部也迅速失去控制。因此，後革命時期孫中山的疆域觀發生了重大變化。在疆域觀的意義上，孫中山終稿於1924年的〈三民主義〉，留給後世一份複雜而糾結的思想遺產。首先，孫中山的疆域觀不是對外交方針的指導，而是對國內的政治鼓動，希圖用中國古代強盛王朝的幽靈來喚醒當代中國民眾的民族主義精神。其次，孫中山對「強盛」的定義，依然同疆域的廣大綁定在一起。中國近代以來的衰微，於是便以「失地」為最明顯的表徵。從十九世紀末到一戰後中國對一系列東部沿海重鎮主權的喪失，倒推至十八世紀以來清朝與周邊朝貢國家關係的消亡，孫中山歷數中國在兩個世紀中遭受的五六波失地狂潮，涉及二十多個周邊國家和地區。將清朝朝貢體系等同於清朝疆域的說法，在當時中國的民族主義者當中是十分流行的。但因孫氏學說的歷史地位和政治影響，這種說法在二十世紀中國疆域意識形態中佔據了主導地位^⑥。孫中山的失地論是其後各種「國恥地圖」的最權威的根據。雖然他的本意並非如此，但他所主張的失地論，也成為後來周邊國家對中國的外交意圖產生種種疑慮的原因之一。應該說，孫中山對中華民國疆域的表述從積極進取向悲情控訴的轉變，是雍乾兩朝對大清疆域的矛盾宣示的現代翻版，是二十世紀中國「疆域」在現實和想像之間變幻無常的思想源頭之一。

二 重構「中國」

在更為久遠的時間框架裏檢視孫中山〈三民主義〉的疆域觀，可以發現其疆域表述包含了「德」、「民」、「土」等中國傳統疆域觀的全部要素。〈三民主義〉有一番「霸道」造國家、「王道」造民族的議論，集中反映了在一戰以後國際、國內政治思潮的衝擊下，孫中山對中國在當代國際政治秩序的地位的再認識。在世界經歷了一戰以後，孫中山堅決反對中國重蹈世界列強滅人國家以圖自強的霸道行徑。雖然他對俄國蘇維埃政權以社會主義國家的和平政策挑戰世界帝國主義表示讚賞，但並沒有主張追隨蘇俄，而是提出中國的圖強之路必須是恢復「固有的舊道德」^⑦。這樣的論調在五四運動以後的中國，聽起來似乎是對五四精神的一種反動。正當中國新一代知識精英求索救國的新思想、新方向的時刻，孫中山「閉戶著書，不問外事」，在埋頭完成他的《孫文學說》。其著洋洋灑灑，意在「糾正國民思想上之謬誤」，對抗中國政治思想界「在過渡時代」滋生的「許多雜草毒草」^⑧。簡言之，同任何希圖指導歷史發展方向的政治家一樣，孫中山自信是真理的掌握者，他在《孫文學說》裏反覆論證「知難行易」，無非是為了重新確立他的主張對中國革命的主導地位。孫中山引證孔、孟二聖，證明「知難行易」是古已有之的道理。他與「打倒孔家店」的五四先鋒不相為伍，絕不是當時引領中國思想潮流的激進派^⑨。

作為二十世紀先後主政中國的兩大政治黨派，國民黨與共產黨的疆域意識形態都來自十九世紀以來中國的國事遭際。中國共產黨的最初締造者與孫中山同處一個時代，對中國的境遇有大致相同的認識。比如李大釗痛感中國

在日本《二十一條》壓迫下的窘境，在1915年寫下了這樣的文字：「嗚呼痛哉！吾圉不固，強鄰生心，遼東之城廓半非，塞外之藩屏盡撤……。一寸江山，皆吾祖宗殫思瘁力之所致，子孫視之曾不稍吝，拱手以斷送之。」^②甚至對民國初年政治話語中的「五族」，李大釗的觀點也同孫中山的「中華民族」如出一轍：「以余觀之，五族之文化已漸趨於一致，而又隸於一自由平等共和國體之下，則前之滿云、漢云、蒙云、回云、藏云，乃至苗云、瑤云，舉為歷史上殘留之名辭，今已早無是界，凡籍隸於中華民國之人，皆為新中華民族矣。」^③在這些形成文字的思想資料中，基於歷史佔有的領土範圍概念、以漢族為中心的民族觀，以及收復近代「失地」的行動取向，都是中國近現代民族主義疆域意識形態的基本要素。但是，中國的共產黨和國民黨同源不同流。共產黨的創始人在早期對中國的傳統政治、文化元素就採取了激進的批判精神，導致他們最終選擇了共產主義。源於西方啟蒙時代的批判精神和旨在重新構建世界體系的共產主義，在二十世紀前半葉對中國共產黨人的疆域觀產生了重大的影響，而這種影響與中國共產黨艱難的崛起過程交互作用，造成了中共疆域觀念演進的曲線軌迹。

在五四前後的中國思想界，激進派的揚棄孔學和對中國傳統疆域觀的挑戰，有着某種內在的聯繫。五四運動以前，李大釗就已經宣布孔學「已不適於今日之時代精神」，陳獨秀更是將孔學視為「失靈之偶像，過去之化石」^④。較之五四前的李大釗，陳獨秀對中國的「江山」更少依戀，而深痛於中國傳統思想的食古不化和中國社會公德私德的墮落，直斥「中國人民簡直是一盤散沙，一堆蠢物，人人懷着狹隘的個人主義，完全沒有公共心」^⑤。因此，甲午戰敗和庚子之恥，其實可以看成是震醒國人於「八股垂髮時代」的兩次「福音」。在當下，「執戈禦侮」的愛國主義反而不如致力於「國民性質行為之改善」的努力。後者更是救亡的根本，「愛國之義，莫隆於斯」^⑥。與企望以中國的「王道」在國際舞台上取代西方列強的「霸道」的孫中山不同，李、陳的救國思想擺脫了中國文化主義的窠臼，希望在世界歷史發展的新潮中發現中國的出路。因此，他們歡呼俄國布爾什維克衝破「國家界限」的「革命的社會主義」，讚賞由「世界上第一個好人」威爾遜(Woodrow Wilson)總統領導的美國，在引領世界從「聯邦的世界」走向「世界的聯邦」，甚至期許獨立後的朝鮮「永遠不招一兵，不造一彈，做世界上各民族新結合(不叫做國)的模範」。簡言之，陷中國於劫難的「強盜世界」必須打破，而「中國偽造的黃金時代說」更加必須摧毀，只有這樣中國才能得救於水火^⑦。

在虛假的「黃金時代說」的諸多宗旨當中，「大一統」佔據着至崇的地位，「大一統」也因此成為五四政論所詬病的問題之一。陳獨秀認為，出於私利野心的軍閥割據固然要不得，但對「統一」的迷信同樣不可取，而出於「人種、宗教、語言、歷史上異同問題」和「出於利害感情的真正民意」的「分立」，則可以是正當的^⑧。對中國「大一統」觀念抨擊至烈的莫過於青年毛澤東。毛澤東在1920年寫到：「中國的事，不是統一能夠辦得好的，……中國之大，太沒基礎，……中國二十四朝，算是二十四個建在沙渚上的樓，……四千年的中國只是一個空架子。」因此，他反對「大中華民國」，因為中華民國建國九年來的

亂象，證明「全國的總建設在一個期內完全無望，最好辦法，是索性不謀總建設，……實行『各省人民自決主義』，二十二行省，三特區，兩藩地，合共二十七個地方，最好分為二十七國」²⁷。毛澤東所謂的「二十七個地方」對當時中華民國版圖的描述並不準確。「二十二行省」包括了所謂內地老十八省，加上新疆和東北三省（奉天、吉林、黑龍江）。問題出在對當時中國邊疆地區的描述。「三特區」應該是指內蒙地區的熱河、察哈爾和綏遠，但缺了後來成為西康省的「川邊特別行政區」；「兩藩地」則是指外蒙古和西藏，但缺了同屬「地方」的青海²⁸。即便如此，毛的文字還是反映了當時對中華民國疆域的一般觀念，即對晚清疆域的直接繼承。而在毛的此番議論裏，中國疆域的統一和中國社會的改造顯然被對立了起來。

在五四時代，毛澤東與李大釗、陳獨秀份屬師生，但在1921年以後師生兩代同時成為中國共產黨的最初成員。此時的中國共產黨人與孫中山等民族主義者在疆域問題上最顯著的區別，就是在中國疆域統一、行政完整和社會改造、國家重組之間，究竟哪一個是中國革命的當前急務。在一戰期間威爾遜式和列寧式的「民族自決」思想以及俄國布爾什維克革命的影響下，初生的中國共產黨在國家問題上採取了發動社會下層「平民」的革命、自下而上地重組中國的立場。李大釗一改原來認為「五族」已趨一致的觀點，多次提出應使漢族以外的其他各族首先獲得獨立解放，然後在「平民主義」和「自由聯合」的基礎上同漢族重組新的國家²⁹。只是此時的中共人士，已經不再如五四時期那樣自由地發表言論，而是在言行上服膺於中共的組織紀律和共產國際的指導。他們針對中國非漢民族及其居住地的言論，不但必須符合共產國際關於「民族問題」的原則立場，而且不能違反蘇俄有關中國的外交方針。這種情況突出地反映在外蒙古問題上，李大釗的有關文字最具代表性。

1920年代初期，在中國共產黨的政治話語中出現了兩種現象，這兩種現象將一直伴隨中共的政治歷程直至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以後相當長的時間。其一是「為尊者諱」，在中共對中國近現代史的表述中，俄國對中國權益的侵害歸於無形。李大釗寫於1925年的〈從印度航路發見以至「辛丑條約」帝國主義侵入東方大勢年表〉，是這種現象的開端之作。文中歷數自葡萄牙佔據澳門以來西方列強（包括日本）對中國領土的侵佔，而涉及俄國僅有「俄佔旅順」四字，似乎俄、清在中國北疆、西北疆圍繞領土進行的兩百多年的衝突、交涉的歷史從未發生過³⁰。其二是在外蒙分離問題上的「國際」立場。在李大釗看來，辛亥革命成功與「蒙古宣告獨立」同為二十世紀發生於中國的兩件大事³¹。他對於蒙古獨立的解釋和對蘇聯外交政策的支持是這樣表述的³²：

蒙古民族，在辛亥以前，與漢、回、藏各民族，同受壓迫於滿洲民族宰制之下。……其對蒙古民族，純用藩屬政策，以籠絡其王公及喇嘛，淪蒙古民族於外國的帝國主義、中國的帝國主義、蒙古王公的封建制度、喇嘛教的愚民剝削四重壓迫之下，而末由解脫。……本月六日，蘇聯大使照會北京執政府，聲明已得蒙古當局之同意，先撤蒙古境內的赤軍，希望中國與蒙古人民，藉和平的了解解決兩兄弟民族互相關係的問題。

吾中國民眾於感謝並諒解蘇聯之尊重中蒙兩民族的自主自決，渴望中蒙兩民族的自由聯合外，並宜認明此為兩民族在國民革命旗幟之下提攜共進的良機。而嚴密的監視頑暴軍閥之以舊日藩屬征服的手段，施之蒙古民族……

中國共產黨人對蒙古「革命」獨立的支持，向來與對未來中蒙在「革命」基礎上的重新「自由聯合」的期待並立。中共在歷史中遭遇的尷尬是，列寧提出的從「自由分離」到「自由聯合」的「民族自決」的革命策略，在中共的革命歷程中並沒有實施的條件³³。中國共產黨在蒙古獨立問題上的立場，以旨在奪取政權的革命國際主義始，以回歸中國國家的民族心結終。蒙古與中國的「自由聯合」，最終是期而不至。

此外，出於以布爾什維克革命為楷模、以莫斯科的意志為引導的革命立場，中共對不同的邊疆民族的政治訴求採取了雙重標準。比如，毛澤東在中共建黨前曾主張中國的革命者應當幫助蒙古、新疆、青海和西藏取得自治或自決。但到了1924年，身為中共中央執行委員會委員的毛澤東，認為由於國共同蘇聯組成了共同戰線，因此「民族自決」的原則可以施之於處於蘇聯影響下的蒙古和新疆，而不可施之於處於英國影響下的西藏³⁴。

三 從「階級國家」到「民族國家」

在1927年國共分裂以前，中共對中國國家疆域的觀念，包括對中國民族構成的觀點，基本不具有實踐的意義，而主要是一種原則立場的宣示。從1920年代末開始，中共開始在自己的旗幟下打江山，又走了一條與國民黨不同的道路，即在不具備在全國範圍內奪取政權的條件的長時間內，先以「邊界割據」的形式求生存。在抗日戰爭爆發以前，由於蒙、藏分立，新疆獨處，中共建立「中華蘇維埃共和國」，中國再次出現了數個政權並立、「多國演義」的現象。毛澤東關於小塊紅色政權為甚麼能夠在中國存在的論斷，為中國現代史的研究者所熟知。但是這種以「蘇維埃國家」的名義進行的領土割據，對一代中共決策者的疆域觀念，及至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以後對疆域問題的處理產生了甚麼影響，似乎尚無論者³⁵。

對「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研究，有必要超越通常的「蘇區」或「紅色政權」概念，否則容易忽視這個政治實體作為「國家」在疆域方面的實踐。從中共建立軍事根據地開始，「蘇維埃區域」就與「地主資產階級的國民黨政權」處於截然對立的狀態。用中共當時的語言說，就是在「中國領土內存在着兩個絕對相反的政權，兩個絕對相反的世界」。這不但表現在以國民黨政權作為軍事、政治鬥爭的對立面，也表現在蘇區的組織構成和社會經濟政策的階級性上³⁶。當時共產國際對中共組織蘇維埃共和國的要求是，在蘇區「最安全的區域」成立臨時中央政府，並以全國政權的姿態提出與國民黨政府對立的全國性政綱³⁷。1931年11月7日，中華蘇維埃共和國臨時中央政府在江西中央蘇區成

立，毛澤東任主席。中共的提法是，「從今日起，中華領土之內，已經有兩個絕對不相同的國家」，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最終目的是「建立蘇維埃政府於全中國」^⑳。只要蘇維埃政權同國民黨統治的中國處於階級對立的狀態，其政綱的對內對外政策就包含了旗幟鮮明的兩條：第一，不承認此前中國與帝國主義國家之間的一切條約；第二，承認中國境內所有少數民族完全的自決權^㉑。

中共的「中華領土」的提法既否認了「中華民國」的合法性，又表明了中華蘇維埃共和國政府一時尚不具備控制整個中國的能力，而只是在「中華領土」之內建立的「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領土」。1933年，王明代表中國共產黨向共產國際報告說^㉒：

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領土已經發展到比任何西歐與東方資本主義列強的領土都大些。……現在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領土，就是說固定的蘇區和游擊區的總面積，已經佔中國內部十八省的總面積的四分之一了，而固定蘇區已佔內部十八省的六分之一了。

根據王明報告裏的數字和估計，中華蘇維埃共和國固定領土的總面積為681,255平方公里，大於法、德、英、日各國的面積，僅中央蘇區就比荷蘭加上比利時的領土還要大兩倍^㉓。中華蘇維埃國家的行政區劃與國民黨統治區「隔離群眾的官僚機關」不同，採取了以小為宜的原則。以面積最大的中央蘇區為例，劃為江西、福建、閩贛、粵贛四省，轄六十六縣。在分散的蘇區，又設閩浙贛、湘贛、湘鄂贛、鄂豫皖、湘鄂西、川陝等省。這些將原有省名疊加在一起的名稱，反映了中共「國家」的「邊界割據」性質。顯然，由於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最終目的是擴及全國，王明報告中所謂的「固定的蘇區」，指的只是在同國民黨的軍事拉鋸中，中共可以相對穩定地控制的地區，而不意味着中華蘇維埃共和國具有固定的疆界。因此，劃定邊界的問題在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疆域實踐中是不存在的。然而，中共的紅色「國家」是為同國民黨「白區」進行生死鬥爭而設，中華蘇維埃共和國自然對其實際控制的區域實行了嚴格的「邊境管理」，採取的辦法是由「國家政治保衛局」發放「護照」和政府路條，嚴格控制一般出入境人員^㉔。

中共對國民黨統治的國家的合法性的否認，並不能自動賦予蘇維埃國家法律意義。在中國，「蘇維埃」從政治運動到軍事割據，又從軍事割據進而採取國家形式，其革命意義遠大於法律意義。但是「合法性」的問題確實存在於中共的理念之中。在1933年11月共產國際執行委員會第十三次全會上，王明發表演講，提出「中華蘇維埃共和國已經具備有現代國家的一切條件和成份，它完全有資格稱作文明的人民共和國」。王明歷數中外官方和媒體以不同方式提及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例子，宣稱儘管沒有一個國家政府「在法律上和形式上正式地承認」中共的國家地位，但「已經不能不在實際上承認中華蘇維埃共和國這個國家了」^㉕。此種表述，只會存在於中共同共產國際的關係之中，而不會導致中華蘇維埃共和國同蘇聯政府建立任何正式關係。雖然如此，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短暫歷史還是留下了一些不具實際法律意義的法律行為的

痕迹。比如，1932年4月中華蘇維埃臨時中央政府的對日宣戰、1934年在《中央蘇維埃組織法》中規定全國蘇維埃代表大會「改訂國家的邊界」的權力等等^④。類似的歷史資料都表明，在奪取全國政權以前，中共對當時的國際關係體系就已經有一種既要挑戰又要加入的矛盾心態。

中國「民族國家」依據法律維持內外關係的相對穩定，中共的「階級國家」則是對這種穩定的衝擊。只是，中共「階級國家」的建立與日本對中國「民族國家」的入侵幾乎同時發生。在日本侵略危機日漸加深的情況下，中共的「階級國家」開始向中國「民族國家」逐漸靠攏。這個過程開始的時候，中共宣稱唯有中華蘇維埃才能挽救中國免於日本侵略和帝國主義列強的瓜分陰謀，繼而改變中華蘇維埃「共和國」國號為中華蘇維埃「人民共和國」，最後取消國號以成就同國民黨的第二次合作。在這個過程中，「我五千年古國」的延續，「我國家、我民族」的生存這類概念，在中共的政治話語中逐漸蓋過了反對「地主資產階級」的鬥爭。在對抗日本侵略的戰爭中，中共在形式和話語上都暫時擱置了「階級國家」；而開始以捍衛「民族國家」為己任的另一個契機是，中共喪失了包括中央蘇區在內的農村根據地被迫長征北遷。在這種情況下，中華蘇維埃共和國已不具備保有「固定」領土的實力，而是變成了一個游動的軍事集團。中華蘇維埃共和國軍事鬥爭的失敗和中華民國國際鬥爭的挫敗，這兩敗俱傷反而給中國帶來了一線新的生機。面對日本的肆意侵略，民族生存上升為中國一切政治集團的第一要務。在這種情況下，原來中共的所謂中國內部「兩個絕對相反的世界」之間的鬥爭，必須要讓位於保衛一個中國的鬥爭了^⑤。

中共「階級國家」向中國「民族國家」復歸，並不需要思想觀念的改弦更張，而只不過是使此前被階級鬥爭話語所遮蔽的民族觀念重新彰顯罷了。復歸過程中所產生的文字資料，也澄清了中共有關中國疆域的理念。復歸是以中共對國民黨政府喪權失地的猛烈抨擊開始的。在1931年「九一八事變」以後的一系列通電、宣言中，中共指責國民黨政府在斷送滿洲幾萬里土地之後，繼續出賣國土，不但已經或將要出賣內蒙古、華北、淞滬給日本，而且還準備將西藏、川康、新疆以及雲貴和南海諸島分別贈予英、法帝國主義^⑥。在這個時期，中共重提「我們中華五族的人民和土地」，又回到了孫中山的疆域觀。惟有兩點不同：一是在中共的表述裏西藏已形同英國的殖民地；二是外蒙古與蘇聯並列為「同情中國各民族徹底解放的民族與國家」^⑦。

中國在民國時期的主要疆域問題是地緣形體，即大塊領土的歸屬問題，而不是在地緣形體大致固定的情況下的邊界走向問題。除了1931年以後日本新近侵佔的中國領土，西藏和外蒙古的情況一直表明，前清的地緣形體在民國時期面臨着重大修改。中共在1930年代中期對兩地現狀的不同表述，表明中共對「失地」聲索範圍的模糊，也就是對中國地緣形體的不確定。模糊的根源，依然是「階級國家」和「民族國家」的矛盾。這種矛盾不但反映在中共對游離於中華民國管轄之外的西藏和外蒙古的態度上，也反映在對尚處於中華民國治下的邊疆民族的政治態度上，如1935年12月20日中共以毛澤東的名義發表的〈中華蘇維埃中央政府對內蒙古人民宣言〉^⑧：

……恬不知恥以蔣介石為首的中國軍閥，不獨自命為宗主國，更進而把內蒙古整個的區域劃為行省，驅逐蒙古民族於黃河以南陰山以北，企圖逐漸消滅蒙古民族，作日本帝國主義的清道夫，加速內蒙古民族之滅亡。……內蒙古民族只有與我們共同戰鬥，才能保存成吉思汗時代的光榮，避免民族的滅亡，走上民族復興的道路，而獲得土耳其、波蘭、烏克蘭、高加索等民族一樣的獨立與自由。因此，本政府向你們宣言：(一)認為原來內蒙六盟，二十四部，四十九旗，察哈爾，土默特二部，及寧夏三特旗之全域，無論是已改縣治或為草地，均應歸還內蒙人民，作為內蒙古民族之領土，取消熱察綏三行省之名稱與實際行政組織，其他任何民族不得佔領或藉辭剝奪內蒙古民族之土地。……內蒙古民族可以從心所欲的組織起來，他有權按自主的原則，組織自己的生活，建立自己的政府，有權與其他民族結成聯邦的關係，也有權完全分立起來，總之，民族是至尊的，同時，一切民族是平等的。

在長征路上，中共中央和以張國燾為首的中華蘇維埃西北聯邦臨時政府分別對「回番畛少數民族」和「康藏民眾」也發表過類似的宣言，但是這些宣言裏依然含有鼓動康藏社會內部的階級鬥爭的內容^④。上引文將「民族」提高到「至尊」的地位，將「內蒙古民族」視為同中國統治階級對立的整體，並明確提出內蒙古民族應得的領土範圍，這樣的主張在當時是一個特例。雖然以「民族」為至高原則鼓動內蒙古，但中共針對國民黨的政治動機依然是「階級」的。在中共尚處於國民黨嚴酷的軍事壓迫，紅軍不得不向非漢族的邊疆地區求生存的情況下，這種主張是符合中共的黨派利益的。但是在中國面臨日本由東北向南、向西擴張的民族危機的情況下，中共的類似主張對中華民國官方認定的疆域是一種潛在危險^⑤。

很快，中共也意識到了鼓吹邊疆民族主義對「中華民族」對日抵抗帶來的危險。在1937年國共開始合作抗日以後，中共的民族政策做出了重大調整，中共的疆域觀念同中華民國地緣形體之間的矛盾也隨之消失。毛澤東發表於1938年10月12日的〈論新階段〉有如下一段重要文字^⑥：

針對着敵人已經進行並還將加緊進行分裂我國各少數民族的詭計，當前的第十三個任務，就在於團結各民族為一體，共同對付日寇。為此目的，必須注意下述各點：第一，允許蒙、回、藏、苗、瑤、夷、番各民族與漢族有平等權利，在共同抗日的原則之下，有自己管理正達到團結對外之目的，懷柔羈縻的老辦法是行不通了。

實際上，「懷柔羈縻的老辦法」早在清朝晚期已經被中國的統治者所逐漸放棄，中華民國的治邊政策更不是按照這種老辦法設計的。在中共自身的民族政策和疆域觀念發展的歷史中，這段文字的實際意義是：中共擱置了用「民族自決」鼓動邊疆民族同中國分離的策略。

中共在戰時調整政策的另一個結果，是第一次對「現在中國的國境」做出了完整的表述。1939年12月15日，由毛澤東署名的〈中國革命與中國共產黨〉一文完稿。該文分兩章，1940年春先後發表於在延安出版的《共產黨人》雜誌上。第二章「中國革命」由毛澤東親自執筆，第一章「中國社會」的起草者的姓名迄今未見曝光，但顯然不包括當時在重慶的周恩來和在華中的劉少奇⁶²。儘管不是毛澤東親筆所寫，「中國社會」一章中有關中國領土和鄰國的文字對了解中共的國家疆域觀念的發展至關重要，毛澤東作為定稿人的參與也使有關文字足具權威性。兩章在發表以後又都經過修改，後來收入1944和1947年出版的《毛澤東選集》。下面是東京北望社《毛澤東集》所收錄的1939年的版本，方括號標示了筆者對後來兩次改動的說明⁶³：

我們中國是世界上最大的國家之一，他的領土超過了整個歐洲的面積，……從很早的古代起，我們中華民族的祖先就勞動、生息、繁殖在這塊廣大土地之上。

現在中國的國境：在東北、西北和西境的一部與社會主義蘇維埃共和國聯盟接壤〔後加：在正北面，和蒙古人民共和國接壤〕。西方的一部和西南方與〔後加：阿富汗〕印度、不丹、尼泊爾接壤。南方與暹羅〔後刪〕、緬甸和安南〔後改：越南〕接壤，並和台灣鄰近〔後刪〕。東方與日本鄰近和朝鮮接壤〔後改：和朝鮮接壤，和日本、菲律賓鄰近〕。……中國是一個由許多民族結合而成的擁有廣大人口的國家。

……用戰爭打敗了中國之後，帝國主義國家便搶去了中國的許多屬國與一部分領土。日本佔領了朝鮮〔後刪〕、台灣、琉球〔後刪〕、澎湖群島與旅順，英國佔領了緬甸〔後刪〕、不丹〔後刪〕、尼泊爾〔後刪〕與香港，法國佔領了安南〔後改：租借了廣州灣〕，而蕞爾小國如葡萄牙也佔領了我們的澳門〔後刪〕。

引文第二段裏有關阿富汗和暹羅(泰國)的修改，反映了中共的亞洲政治地理知識在逐漸完善。而不同版本對蒙古和台灣究竟是否與中國比鄰做出的不同表述，則表明抗戰期間中共對這兩塊「失地」的立場的微妙變化。在1936年同美國記者斯諾(Edgar Snow)的談話中，毛澤東曾把台灣和朝鮮相提並論，表示支持兩地人民擺脫日本帝國主義的羈絆並獲得獨立。遲至1941年6月，《解放日報》依然宣稱支持台灣人民的「民族獨立運動」⁶⁴。引文中有關台灣的第一次修改，可能發生在1944年晉察冀日報社出版《毛澤東選集》收錄該文的時候。1943年末的開羅會議，已經宣布在戰後取消日本帝國，台灣將歸還中國。在此情況下，中共自然不能再視台灣為中國以外的鄰居。蒙古的情況則相反。在1936年同斯諾的談話中，毛澤東很有信心地預言，一旦中國人民贏得自己革命的勝利，外蒙古就會自動向中華聯邦回歸。但是引文中「和蒙古人民共和國接壤」一句，很有可能是中共中央晉察冀中央局在1947年再版《毛澤東選集》時加上的，反映了1945年《中蘇友好同盟條約》有關外蒙古獨立的條文⁶⁵。不過，後來的歷史表明，中共並未就此放棄外蒙古回歸中國的希望。

引文第三段所顯示的對朝鮮、琉球、緬甸、不丹、尼泊爾、安南(越南)、澳門等的提法和後來的修改，一方面可能表明中共在二戰中，對英、法、葡等西方「帝國主義國家」的宣傳口徑發生了變化。但更重要的是另一方面，即在短短的幾年內，中共對中國「歷史上的疆域」改變了提法。1939年的最初版本中將這些地方列為中國的「屬國」，並視為「失地」，實際上是接受了國民黨自孫中山以來對中國的「原有」疆域(包括「屬國」)的觀點。引文第一段「從很早的古代起」的「這塊廣大土地」，很容易給人造成中國疆域亘古不變的錯誤印象。但第二段強調「現在中國」的國境，又表明文章作者意在說明同「歷史中國」疆域的差別。修改後的版本已經不再強調「屬國」的喪失，而是在列強掠奪的「一部分領土」之列，僅僅包括了諸如台、澎、遼東、香港和廣州灣等清朝直接管轄的區域。文章將「現在中國」較之「歷史中國」在疆域上的減損，完全歸於列強的領土掠奪。至此，中共在國內民族問題上停止了對國民黨「宗主國」政策的攻擊以後，又放棄了建黨初期對歷史上「中國帝國主義」的批判。結果是，中共在這篇文章裏表現出的在疆域問題上的立場，恰好同國民黨戰時外交的「收復失地」和「廢除不平等條約」的最低目標相吻合^⑤。與有關蒙古的論述形成鮮明對照的是，中共在這篇文章裏沒有再把西藏稱為英國的殖民地，而是在對「西南方」國境的描述中和在不提西藏的情況下，將西藏包括在中國的版圖之內。

四 「光復」和「解放」

中共在1930年代中期擱置了自己的「階級國家」形式，向中國正式的「民族國家」歸附。在中共的政治話語中，「中國」的疆域問題隨之順理成章地取代了「蘇維埃國家」的疆域問題。抗戰期間國共兩黨在「中國」問題上，主要體現在中國國內民族構成和國家疆域觀念問題上趨於一致，加上戰時盟國對中國的外交支持，標誌着中國的地緣形體進入了一個相對固定的歷史時期。在開羅會議以後，儘管英國和蘇聯分別繼續在西藏、外蒙古和新疆保持影響，但中國政界和國際外交界對戰後中國的政治地圖形狀已經基本明瞭。不過，對中共來說，「民族國家」並非信仰，而只是一個新的鬥爭平台。以前的中華蘇維埃「階級國家」展望的是自身疆域的不斷擴大，可以同蘇聯和其他蘇維埃國家連成一片，並最終覆蓋全世界。而「民族國家」則同共產國際和中共所信奉的超越國界的無產階級聯合大相逕庭：其行為是出於一國的私利，而死板的「國境」即是國家利益最大化的出發點。中共在〈中國革命與中國共產黨〉一文如此頗費周章地對中國國境進行描述，固然表達了對中國民族主義的悲情「海棠葉」的認可，但是中共的目的不僅僅是要表明中國抗日救亡的國土範圍。毛澤東親自執筆「中國革命」一章，着力分析了中國共產黨進行革命的對象、任務、動力、性質與前途，昭示着文章中的所謂「中國國境」，更是中共建構民族的「階級國家」的地域範圍。

「民族」和「階級」這兩個觀念，在中共的國家觀裏從來就並存不泯。而二者在中共話語中的相互關係，又隨着時勢發生變化。1941年「皖南事變」以後，

毛澤東在《解放日報》發表題為〈請看今日之域中竟是誰家之天下〉的文章，一方面提醒人們警惕英美將戰火引向蘇聯的「遠東慕尼黑陰謀」，另一方面則宣布中國國內的團結抗戰並沒有因為「皖南事變」而終止，抗日的「中國大火」將會愈燒愈旺。文中的「域」分為兩個層次，一個是世界，一個是中國。毛澤東對世界形勢的分析用的是階級的眼光，認定世界將屬於「人民」而不屬於「帝國主義強盜」。對中國抗日統一戰線的危局，毛澤東則強調民族的立場，認定中國一定屬於「中國人」而不屬於日本^⑦。一個多層次的「域」，一個對「誰家之天下」的設問，這種思考也可以發生在中國歷史上的任何朝代。只是毛澤東眼裏國際事務的階級分野和中國事務的民族性，為中國的傳統政治話語賦予了二十世紀的內容。一旦對日戰爭取得勝利，「民族」和「階級」便在中共的國家觀裏取得了新的統一。

毛澤東所說的「中國大火」止於中國國境，但是並非只燒到日本侵略者。在日本敗歸本島以後，戰火又在中國繼續延燒了四年。日本投降後，國民政府先是在「光復」的名義下試圖重建中央政府在各地的權威，而後又在「戡亂」的名義下試圖剿滅向其權威發起最後挑戰的中國共產黨。與之相對，中共在中國奪取政權的戰爭是在「解放」的名義下進行的。雖然用語不同，但這些名義同樣是國共為各自佔領中國國土所作的道義辯護。

中共的「解放戰爭」並非在日本投降後才開始。毛澤東在1945年1月的〈新年獻詞——爭取勝利早日實現〉裏指出，在過去幾個月裏，國民黨軍隊在日軍的攻勢下一觸即潰，「而在同一時期中國解放區卻節節勝利，解放了八萬方公里國土，一千二百萬同胞」^⑧。這些解放的國土和人民是中國的，但不是當時的中國政府的。在抗日戰爭中壯大了的中國共產黨，再沒有回到國中之國或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公式，而是直接提出了重新組織國家的主張。1945年4月，毛澤東在〈論聯合政府〉裏提出^⑨：

我們主張在徹底消滅日本侵略者之後，建立一個以全國大多數人民為基礎的統一的民主聯盟的國家制度，我們把這樣的國家制度稱之為新民主主義的國家制度。

……在新民主主義的國家問題與政權問題上，包含着聯邦的問題。中國境內各民族，應根據自願與民主的原則，組織中華民主共和國聯邦，並在這個聯邦基礎上組織聯邦的中央政府。

……開羅會議又決定將東北四省、台灣、澎湖群島歸還中國，這是很好的。但是根據國民黨政府的現行政策，要想依靠它去打到鴨綠江邊，收復一切失地，是不可能的。

……人民的言論、出版、集會、結社、思想、信仰與身體這幾項自由，是最重要的自由。在中國境內，只有解放區是徹底地實現了。

中國歷史上歷代王朝的建立者，都以「天命所歸」來論證新王朝的合理性。然而，他們尋求的「天下歸心」並沒有一個固定的地域範圍，新王朝的統

治領域在「天下」所佔的比例，也是隨勢而定。甚至在新政權鞏固之後，王朝疆域的盈縮也屬常態。這種情況在中華民國的創建者那裏依然延續着。如前面提到在中華民國建立之前，孫中山就有「新中國」可以「謀本部」、「謀藩服」或「謀大洲」的不同設想。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締造者面對的情況完全不同，在奪取全國政權之前，一個地緣形體固定的國家，就已經以通行的政治觀念的形式存在於中國。在相當程度上，這要歸功於國民黨政府在二戰中的外交努力。處於內戰中的國共，無論哪一方，如果僅僅部分地、甚至大部分地佔有這個「天下」，都不足以證明「天命所歸」。因此，在疆域範圍的意義上，中國共產黨所要建立的「新中國」，實際上並無新意。毛澤東的〈論聯合政府〉所論證的，就是只有中共有能力完成中國領土的統一，整合中國境內各民族，賦予全國人民自由的生活。

毛澤東在1945年使用的仍然是「民族國家」的語言，「孫中山先生的三民主義，林肯的民有、民治、民享的原則與羅斯福的大西洋憲章」在一段時間裏依然是宣傳中共綱領的言辭^⑩。關於中國各民族組織「自願」的聯邦的主張，也反映了共產國際影響的痕迹。在中國內戰進行了幾年以後，中共完成了中國的民族戰爭與工農的階級戰爭的融合。到1948年年底，毛澤東公開宣布，要「在全國範圍內建立無產階級領導的以工農聯盟為主體的人民民主專政的共和國，使中華民族來一個大翻身，由半殖民地變為真正的獨立國，使中國人民來一個大解放，將自己頭上的封建的壓迫和官僚資本的壓迫一起掀掉」^⑪。至此，「中華民族」和「無產階級」在中共的國家觀裏合二而一，中華人民共和國也將以「民族—階級國家」的姿態，進入戰後世界的國際事務。

但是，在中共構建「新中國」的過程中，「民族—階級國家」的理念只有在針對同樣是漢族政黨的國民黨時才完全適用。到了1949年，中共只需要對國民黨政府取得最後的軍事勝利。可是處於「海棠葉」周邊並佔據大半個中國地圖的幾個非漢族地區，則呈現出不同的情況。外蒙古已經以蒙古人民共和國的形式同中國分離了幾十年，並於1945年國民黨政府與蘇聯政府簽訂《中蘇友好同盟條約》以後，在法律的意義上完成了獨立。這個原來對中共來說是「無產階級同志」的政治實體，將以蒙古民族國家的形式獨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外。除此之外，內蒙古、新疆、西藏同中國也處於實際分離或若即若離的狀態，決非用軍事手段就可以解決。從中共的國家疆域觀念的角度來看，三地各自的非漢民族既需要參加進漢族為主的「中華民族」的「解放」，又必須同中國內地一樣完成中共領導的階級革命或社會改造。二戰以後的歷史事件表明，這三個地區以不同的方式成為中共將其疆域觀念付諸實踐時的難題。

在二戰結束的時候，這三個地區的民族政治處於高度活躍的狀態。同外蒙古一樣，自辛亥革命以來西藏就不再受到中國中央政府的任何轄制，但西藏同中國分離的程度又不如外蒙古徹底。在1945年《中蘇友好同盟條約》談判時，這種差別還成為斯大林拒絕外蒙古回歸中國的理由^⑫。新疆的伊犁、塔城、阿山在1944年秋發生了「東土耳其斯坦共和國」（「東土」）武裝獨立運動^⑬。雖然兩年後運動的領導人參加了國民黨政府組織的新疆聯合政府，並

取消了「共和國」，但三區的特殊狀態一直持續到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內蒙古不同政治派別的自治或革命活動在民國時期一直沒有停止過。1945年8月日本戰敗投降和外蒙古正式獨立，成為內蒙古人士開始新一輪自治活動的契機。在各派中最成氣候的是內蒙古東部復出的「內蒙古人民革命黨」（「內人黨」）領導下的一個頗具軍事、政治實力的「東蒙自治運動」。其勢力的發展直接影響到國共對東北的軍事、政治爭奪。中共同這三個邊疆地區政治勢力錯綜複雜的互動，本文無法概括。在此僅例舉它們表達各自政治訴求的三個文件，說明中共和三地在疆域意識形態方面不同程度的錯位。為了便於比較這些文件的分離主張與中共的統一主張的契合或排斥的程度，文件中涉及民族文化、政治傾向的語句用單線標出，涉及當時國際政治陣營的概念用雙線標出，表達一般現代性取向的文字用斜體字標出。

1945年1月5日，「東土」臨時政府發布〈政府宣言〉九條，以下僅列舉幾條⁶⁴：

- 一、在東突厥斯坦領土上永遠消滅漢人統治。
- 二、根據東突厥斯坦人民的意願，建立真正解放的獨立共和國。
- 三、……發展私人工業、農業、畜牧業和私人商業，……
- 四、由於東突厥斯坦生活着的人民多數信仰伊斯蘭教，所以對該教特予提倡，……
- ……
- 六、同全世界民主國家政府，尤其是同東突厥斯坦直接的近鄰蘇聯政府建立友好關係，同時也促進同中國政府在政治和經濟方面的關係。
- ……

1945年8月18日，領導「東蒙自治運動」的「內人黨」發表了一份〈內蒙古人民解放宣言〉，其中有如下內容⁶⁵：

- 一、內蒙古根據內蒙古人民革命黨的指導，從此加入在蘇聯和蒙古人民共和國的指導之下，成為蒙古共和國的一部分，以期完成解放。
- ……
- ……
- 三、所有封建殘餘必須消滅，勞動人民的自由權利必須得到保護。將來的社會經濟沿着「非資本主義」的道路快速發展。
- 四、領土內之民眾，不分種族畛域，一律平等待遇。蒙漢關係向來親密友好。將來對漢族對解放運動給以積極對援助，相信蒙地漢人的解放必須在蒙古人民解放以後才能獲得。因此，我們將與友邦中國的革命政黨緊密提攜，長期公平徹底地解決蒙漢民族問題。
- ……

1950年1月25日，西藏噶廈政府下屬的「外交局」通過無線電廣播發表了一項聲明⁶⁶：

藏曆壬子西曆一九一二年，藏驅走滿清官兵，無一遺留，迄今卅八年間和平自主，對外寸土未失，主權絲毫無損，政教大責，全由達賴喇嘛依照傳統躬親負荷，藏人民得以篤歸佛法，藏地為亞洲根本衝要地帶，西藏完整自主鄰邦均蒙大益，此蓋人所共知，目前僅願完整自主，毫無區域友敵成見。但最近北京廣播，竟圖剝奪達賴喇嘛權力，解放「壓迫下之西藏人民」，煽動其起而背叛達賴喇嘛之統治等毫無根據之言論。溯西藏多年以前，由滿清帝崇敬承待達賴喇嘛，而為施檀，並為中國統治，為既成事實，但自西曆一九一二年驅清軍，三十八年來完整自主，迄今觀之該廣播實屬貪悖蘭〔譚〕言，西藏僧俗人民篤信歷代達賴喇嘛為真正佛陀，今之攝政亦同此見解，維護人民生活，樂如一家，且西藏全體人民對宗教亦如政治，毫無分歧，齊心為完成自主而不惜生命，……

三個文件反映的三地的「民族」政治取向，與國民黨和共產黨的「中華」民族主義一樣，同是東亞領土屬性轉型過程中的產物。與「中華民族」的統合意向不同的，是三地「民族政治」同「中國」分離的訴求。但三個文件的意思又有不同。「東土」臨時政府和「內人黨」都使用了當時中共政治話語中「解放」的字眼，前者使用的意義在完全脫離中國的統治，而後者則意味着同早已從中國「解放」的外蒙古合併，以及內蒙古社會自身的更新。在西藏「外交局」的聲明中，「解放」則是貶義的，因為在當局看來，西藏既然已經「完整自主」、西藏人民已經「樂如一家」，對外對內就沒有「解放」的必要。西藏文件中唯一反映現代性的內容是國家主權的理念。在民族文化心理方面，「東土」和西藏的文件都強調各自的宗教信仰，同時表現出對漢人的仇視或冷漠。「內人黨」的文件體現的是世俗的革命民族主義，其中反封建的語句也包含了針對內蒙古社會喇嘛階層的意思。在民族關係方面，則主張在平等的原則下，同漢人友善相處。

較之於各有特色的「民族」立場，三個文件的「階級」立場迥然有別。直接相關的，是三個文件表現出來的不同的現代性取向，以及對充滿衝突的戰後國際和中國局勢的不同態度。從當時的世界潮流看，西藏的文件最保守。「外交局」是以噶廈當局的口吻在說話，自然竭力維護西藏社會的傳統和現狀，毫無社會改革的意願。在對外關係上，西藏也是惟願獨處自保，對當時的國共之爭和美蘇陣營，則託言中立。「東土」的文件產生於新疆事變的初期，在相當程度上反映了具有現代思想的維吾爾、哈薩克等當地民族教、俗精英的理念，因此「東土」採取了「共和國」的形式，並強調對私有經濟的保護和支持。在對外關係上，明顯地向西方「民主國家」示好，同時出於無可避免的地緣因素，依賴蘇聯的支持。相比之下，「內人黨」文件的「階級」政治，甚至從中共的角度來看，在對內對外的意義上都正確得無懈可擊。「內人黨」選擇的是當時東亞國際政治中的「革命陣營」，同中共可以用「同志」相稱，其「非資本主義」的發展道路，更是同毛澤東的「新民主主義」異曲同工。顯然，「內人黨」和中共使用的是同一種政治話語，是意識形態的「同道」。另一個極端是西藏，

與中共沒有任何共同語言。這種「道義」立場的差異，使內蒙古和西藏各自加入中華人民共和國的過程，呈現出極大的不同。

五 結語

再回到孔子，在儒學鼻祖的眼裏，世上為政者只有「有德」和「無德」的區別，「有德此有人」，德者得天下。雖然在中國歷史上，這種以人為本的儒家理念被為政者演繹成了「得土便是德」的邏輯，以「德」為中心的疆域意識形態依然佔據了主導地位。一般來說，二十世紀中國的為政者也十分重視佔據道德高地，儒學的「德治」理念也因此得到延續。只是，近現代以來「德」的內容已經很不一樣，中國為政者面臨着對不同的「德」的選擇。不但中國的傳統道德受到來自西方的嚴峻挑戰，西方所提供的新規範，也是既有五四學生尊崇的「德先生」，也有來自德國的馬克思主義，還有強調「適者生存」的強權主義。在中國歷史上反覆出現的「德」與「土」的關係問題，在二十世紀是以一種特定的方式被提出來的。對二十世紀中國的國家構建者來說，這個問題既不是開疆拓土，也不是德被八方，更不是抱殘守缺，偏安一隅。中國進入二十世紀的方式和環境決定了中國中央政府合法性的一個重要基點，是對十九世紀後期已經完成地緣形體的大清帝國的領土繼承。參與對「繼承權」競爭的，不僅有志在恢復「中國」的漢族政党和軍事集團，也有爭取自立的非漢族邊疆政府和運動，還有企圖對中國領土實行操控的周邊列強。在這個複雜多元的競爭中，實力之外的一個重要因素是道義力量，或各種「德」之間的競爭。

中國國民黨和中國共產黨是二十世紀中國以「救亡」和「振興中華」為己任的兩大主要政治力量。儘管兩黨用「民族主義」、「反帝國主義」和「愛國主義」這些不同的概念來界定它們的「民族」政治，但兩黨在對外（包括外國和外族）問題上的共識遠比分歧要突出。在這個意義上，也許可以同意中國的民族主義既不是左派也不是右派的政治^⑦。然而，在民族政治的對內方面，即如何重構中國社會和國家的問題上，國共卻是涇渭分明，形同死敵。「階級鬥爭」使國共分道揚鑣，在中共自身的政治歷程中，「階級鬥爭」的效果也是毀譽參半。

在本文所討論的時間框架內，中共對「國家」先後採取了「階級」、「民族」、「民族—階級」的不同公式，與這些公式相聯繫的是不同的疆域觀。1949年，中共以「民族—階級」合體的國家構建公式，取代了國民黨的中華民國，或者說是接過了國民黨構建「民族國家」的接力棒，開始了以階級革命重構中國社會。但是這個公式在應用到內外蒙古、新疆和西藏這些邊疆地區時，卻是效果迥異。一般認為，近現代民族國家的一個通病，是難以使硬性規定的國家疆界與不同族群間的模糊分野相吻合^⑧。與國民黨政府一樣，中國共產黨的基於漢族歷史記憶的國家疆域觀念，在邊疆遭遇到非漢族歷史敘述和政治認同的挑戰。中共的基於階級革命的社會發展理念，雖然先後在內蒙古和新疆找到了同道，但在西藏則遭到頑固的抵抗。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時代，恰是世界政治處於兩個意識形態陣營對立的「冷戰」時代。在這個時代，中共在「板塊」的意義上完成了中國的領土統一後，還必須完成中國地緣形體的「線」

的細緻化——即完成同鄰國的劃界。而在處理同鄰國關係時，中共又在界定中國立場和決定對相關國家的方針時，同時導入了「歷史上的中國」、「民族國家」以及「階級國家」的理念。所有種種表明，「德」和「土」的歷史觀念還在延續，只是不斷疊加的定義和內容愈益複雜。

註釋

- ① Allen Buchanan and Margaret Moore, eds., *States, Nations, and Borders: The Ethics of Making Boundari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 ② Stuart Elden, *The Birth of Territory*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13), 22-23.
- ③ 司馬遷：《史記》，卷六，〈秦始皇本紀第六〉。
- ④ 班固：《漢書》，卷二十八上，〈地理志八上〉。
- ⑤ 班固：《漢書》，卷九十五，〈西南夷兩粵朝鮮傳第六十五〉。
- ⑥ 劉昫：《舊唐書》，卷三十八，〈志第十八·地理一〉。
- ⑦ 歐陽修等：《新唐書》，卷三十七，〈志第二十七·地理一〉。
- ⑧ 班固：《漢書》，卷四，〈文帝紀第四〉。
- ⑨ 趙爾巽：《清史稿》，卷五十四，〈志二十九〉；梁啟超：《李鴻章傳》（天津：百花文藝出版社，2000），頁44。
- ⑩ 近些年來中國現代疆域及周邊關係在西方學術界受到廣泛關注，這裏只擇要列舉。參見Allen Carlson, *Unifying China, Integrating with the World: Securing Chinese Sovereignty in the Reform Er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Taylor Fravel, *Strong Borders, Secure Nation: Cooperation and Conflict in China's Territorial Disputes*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8); Gilbert Rozman, *Chinese Strategic Thought toward Asia*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10); Brantly Womack, *China among Unequals: Asymmetric Foreign Relationships in Asia* (Singapore; Hackensack, NJ: World Scientific Publishing Company, 2010); Bruce A. Elleman, Stephen Kotkin, and Clive Schofield, eds., *Beijing's Power and China's Borders: Twenty Neighbors in Asia*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12); Eric Hyer, *The Pragmatic Dragon: China's Grand Strategy and Boundary Settlements* (Vancouver: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Press, 2015); Jeffrey Reeves, *Chinese Foreign Relations with Weak Peripheral States: Asymmetrical Economic Power and Insecurity*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16)。
- ⑪ 《清實錄》，第八冊，〈世宗實錄(二)〉（北京：中華書局影印版，1985），頁99。
- ⑫ 《清實錄》，第二七冊，〈高宗純皇帝實錄(一九)〉（北京：中華書局影印版，1986），頁185-87。
- ⑬ 梁啟超：〈瓜分危言〉（1899年），載沈鵬等主編：《梁啟超全集》，第二卷（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頁294。
- ⑭ 鄧志選註：《猛回頭——陳天華、鄧容集》（瀋陽：遼寧人民出版社，1994），頁119、204、209；自然生（張繼）：〈讀「嚴拿留學生密諭」有憤〉，載張柎、王忍之編：《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第一卷下冊（北京：三聯書店，1962），頁686；太炎（章炳麟）：〈中華民國解〉，載《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第二卷下冊（1963），頁738-43。
- ⑮ 《猛回頭——陳天華、鄧容集》，頁217；孫中山：〈與章太炎的談話〉（1902年春），載廣東省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室、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中山大學歷史系孫中山研究室編：《孫中山全集》，第一卷（北京：中華書局，1981），頁215。
- ⑯⑰ 孫中山：〈三民主義〉（1924年1-8月），載《孫中山全集》，第九卷（1986），頁189-90、199；186、191、242-43、253。

- ⑱ 參見孫中山：〈與邵元沖的談話〉（1919年5月20日）、〈批馬逢伯函〉（1919年6月5日）、〈覆蔡冰若函〉（1919年6月18日）、〈與戴季陶的談話〉（1919年6月22日），載《孫中山全集》，第五卷（1985），頁55、64、66、71。
- ⑲ 孫中山：〈建國方略〉（1917-1919），載《孫中山全集》，第六卷（1986），頁196-97。
- ⑳ 李大釗：〈新書廣告三則〉（1915年4月），載《李大釗全集》，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頁123。
- ㉑ 李大釗：〈新中華民族主義〉（1917年2月19日），載《李大釗全集》，第一卷，頁285。
- ㉒ 李大釗：〈自然的倫理觀與孔子〉（1917年2月4日），載《李大釗全集》，第一卷，頁247；陳獨秀：〈憲法與孔教〉（1916年11月1日），載《獨秀文存》，卷一（上海：亞東圖書館，1922），頁103。
- ㉓ 陳獨秀：〈卑之無甚高論〉（無日期），載《獨秀文存》，卷二，頁125。
- ㉔ 陳獨秀：〈敬告青年〉（1915年9月15日）、〈我之愛國主義〉（1916年10月1日），載《獨秀文存》，卷一，頁7、94。
- ㉕ 李大釗：〈Bolshevism的勝利〉（1918年12月）、〈聯治主義與世界組織〉（1919年2月1日）、〈秘密外交與強盜世界〉（1919年5月18日）、〈我與世界〉（1919年7月6日），載《李大釗全集》，第二卷，頁260、285、339、360；陳獨秀：〈每周評論發刊詞〉（1918年12月22日）、〈朝鮮獨立運動之感想〉（1919年3月22日），載《獨秀文存》，卷一，頁583、607；李大釗：〈今與古〉（1922年1月8日），載《李大釗全集》，第四卷，頁12。
- ㉖ 陳獨秀：〈為甚麼要南北分立？〉（1919年3月23日），載《獨秀文存》，卷一，頁611。
- ㉗ 毛澤東：〈反對統一〉（1920年10月10日），載毛澤東文獻資料研究會編集：《毛澤東集補卷》，第九卷（東京：蒼蒼社，1985），頁107；〈湖南建設問題的根本問題——湖南共和國〉（1920年9月3日），載《毛澤東集補卷》，第一卷（1983），頁218。
- ㉘ 譚其驤主編：《中國歷史地圖集》，第八冊（清時期）（北京：中國地圖出版社，1996），頁5-6；國史館、中華民國史地理志編纂委員會：《中華民國史地理志（初稿）》（台北：國史館，1990），頁3。實際上北洋時期將北京地區也劃為「京兆地方」，但其意義與邊疆的「地方」不可同日而語。
- ㉙ 李大釗：〈平民主義〉（1923年1月）、〈人種問題〉（1924年5月13日），載《李大釗全集》，第四卷，頁122、126、452。
- ㉚ 李大釗：〈從印度航路發見以至「辛丑條約」帝國主義侵入東方大勢年表〉（1925年9月9日），載《李大釗全集》，第五卷，頁58-73；類似的文字參見〈孫中山先生在中國民族革命史上的位置〉（1926年3月12日），載《李大釗全集》，第五卷，頁96-102。
- ㉛ 李大釗：〈十八年來之回顧〉（1923年12月30日），載《李大釗全集》，第四卷，頁380。
- ㉜ 李大釗：〈蒙古民族的解放運動〉（1925年3月），載《李大釗全集》，第五卷，頁48。
- ㉝ Walker Connor, *The National Question in Marxist-Leninist Theory and Strateg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4), 38.
- ㉞ 毛澤東：〈致蔡和森等〉（1920年12月1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書信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頁3；〈共產黨黨團會議〉（1924年1月18日），載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譯：《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國民革命運動（1920-1925）》，第一卷（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997），頁469。
- ㉟ 有關綜述參見肖如平、謝廬明：〈近十年來中央蘇區史研究述評〉，《中共黨史研究》，2007年第2期，頁112-18。本文在這裏也僅是提出問題，以就教於中共黨史專家和期待於以後的深入研究。
- ㊱ 〈四中全會為反對國民會議宣言〉（1931年1月7日）、〈政治決議案——中央蘇區第一次黨代表大會通過〉（1931年11月1-5日），載中央檔案館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七冊（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頁42-43、445；

〈中央通知——關於召集第二次全國蘇維埃代表大會〉(1933年8月13日)，載《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九冊，頁291-92；〈目前的形勢與黨的任務決議〉(1934年1月18日)，載《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十冊，頁32。

㉗ 〈中央給蘇區各級黨部及紅軍的訓令——關於蘇區與紅軍工作的具體指示〉(1931年6月16日)、〈共產國際執委主席團給中國共產黨的信〉(1931年7月)，載《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七冊，頁312-13、760-71。

㉘ 毛澤東：〈關於一全大會選舉中央委員與人民委員〉(1931年12月1日)，載《毛澤東集》，第三卷(東京：北望社，1970)，頁44。

㉙ 〈中央給蘇區中央局第七號電——關於憲法原則要點〉(1931年11月5日)、〈中華蘇維埃共和國憲法大綱〉(1931年11月7日)，載《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七冊，頁492-93、772-76。

㉚㉛㉜ 王明：〈革命、戰爭和武裝干涉與中國共產黨底任務〉(1933年11月30日)，載《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九冊，頁574-75；575；581-82。

㉝ 〈為嚴緊出境行人事〉(1932年12月27日)、〈中央執行委員會關於重新劃分行政區域的決議〉(1933年7月21日)，載《毛澤東集》，第三卷，頁177、291；傅林祥、鄭寶恆：《中國行政區劃通史·中華民國卷》(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7)，頁122-24；易毫精：〈試論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政權建設〉，《近代史研究》，1990年第3期，頁171。

㉞ 〈中華蘇維埃共和國臨時中央政府為對日宣戰向全世界無產階級和被壓迫民族宣言〉(1932年4月15日)，載《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八冊，頁639-40；〈中央蘇維埃組織法〉(1934年2月17日)，載《毛澤東集》，第四卷(1971)，頁311。

㉟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為帝國主義瓜分中國與國民黨的五次「圍剿」告全國民眾書〉(1933年8月5日)、〈中華蘇維埃臨時中央政府、工農紅軍革命軍事委員會宣言——為反對日本帝國主義侵入華北願在三個條件下與全國各軍隊共同抗日〉(1933年1月17日)、〈中華蘇維埃共和國臨時中央政府及工農紅軍與福建政府及十九路軍反日反蔣的初步協定〉(1933年10月26日)，載《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九冊，頁282-86、457-58、570-71；〈中國蘇維埃政府、中國共產黨中央為抗日救國告全體同胞書〉(1935年8月1日)、〈中央關於目前政治形勢與黨的任務決議(瓦塞堡會議)〉(1935年12月25日)，載《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十冊，頁518-25、609-17。

㊱ 〈為日本帝國主義強佔滿洲告白軍士兵兄弟書〉(1931年9月25日)、〈為國民黨反動政府出賣中華民族利益告全國民眾書〉(1931年12月11日)、〈反對國民黨出賣淞滬協定電〉(1932年5月9日)、〈為國民黨出賣平津宣言〉(1933年5月30日)，載《毛澤東集》，第三卷，頁13、61、121、219-20；〈為「中日直接交涉」告全國民眾〉(1933年11月11日)，載《毛澤東集》，第四卷，頁118-19。王明在1933年11月給共產國際的報告中也提到「南海六島」問題。中共當時不可能獨立掌握有關南海問題的任何詳細信息，因此當時對中共對南海問題的關注只能是對國民黨政府有關南海言行的反應。據海頓(Bill Hayton)書，法國印支當局在1933年7月公開宣布兼併南沙六島，這一舉動引起了國民黨政府的關注和民間媒體的抗議。但在國民黨當局弄明白有關的南沙六島與西沙諸島不是一回事以後，就沒有再採取進一步行動。參見Bill Hayton, *The South China Sea: The Struggle for Power in Asia*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14), 53-55, 94-95。

㊲ 〈臨時中央政府與工農紅軍革命軍事委員會的宣言〉(1933年4月15日)、〈全世界無產階級與被壓迫民族聯合起來！〉(1933年8月30日)，載《毛澤東集》，第三卷，頁209、361；〈蘇維埃中央政府對回族人民的宣言〉(1936年5月25日)，載《毛澤東集》，第五卷(1970)，頁51-53。

㊳ 毛澤東：〈中華蘇維埃中央政府對內蒙古人民宣言〉(1935年12月20日)，載中共中央統戰部編：《民族問題文獻彙編(1921.7-1949.9)》(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頁322-24。

㊴ 張國燾、周純全：〈中華蘇維埃西北聯邦臨時政府回番夷少數民族委員會布告〉(1935年5月12日)、〈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告康藏西番民眾書——進行西藏民族革命運動的鬥爭綱領〉(1935年6月)，載《民族問題文獻彙編(1921.7-1949.9)》，頁263-64、285-91。

- ⑩ 1936年5月5日公布的《中華民國憲法草案》第四條規定：「中華民國領土為江蘇、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四川、西康、河北、山東、山西、河南、陝西、甘肅、青海、福建、廣東、廣西、雲南、貴州、遼寧、吉林、黑龍江、熱河、察哈爾、綏遠、寧夏、新疆、蒙古、西藏等固有之疆域。」
- ⑪ 〈論新階段〉(1938年10月12日)，載《毛澤東集》，第六卷(1970)，頁219-20。
- ⑫ 按《毛澤東年譜》的說法，第一章「中國社會」是「由在延安的幾位同志起草，經毛澤東修改定稿」的。參見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年譜(1893-1949)》，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頁153-54；又見金沖及主編：《毛澤東傳(1893-1949)》，下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6)，頁561-64。當時在延安的中共領袖有張聞天、王稼祥、王明等。但是〈中國革命與中國共產黨〉的寫作主要是為了用於中共黨內和軍內的教育。因此與毛澤東合作的「幾位同志」更有可能是任職中共中央宣傳部的楊松、吳亮平，以及在延安馬列學院任教務長的鄧立群。
- ⑬ 〈中國革命與中國共產黨〉(1939年12月15日)，載《毛澤東集》，第七卷(1971)，頁97-98、105。
- ⑭ Edgar Snow, *Red Star over China*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38), 110；《解放日報》，1941年6月17日。
- ⑮ 筆者沒有見到1944和1947年版的《毛澤東選集》，無法進行比較。這裏判斷的根據是東京北望社《毛澤東集》第七卷。
- ⑯ 國民黨戰時外交更高的目標是在朝鮮和越南取得「老大哥」的地位和恢復中國在東亞的影響。參見劉曉原：〈東亞冷戰的序幕：中美戰時外交中的朝鮮問題〉，《史學月刊》，2009年第7期，頁68-79。
- ⑰ 〈請看今日之域中竟是誰家之天下〉(1941年5月18日)，載《毛澤東集》，第七卷，頁301-305。
- ⑱ 〈新年獻詞——爭取勝利早日實現〉(1945年1月1日)，載《毛澤東集》，第九卷(1971)，頁153。
- ⑲ 〈論聯合政府〉(1945年4月24日)，載《毛澤東集》，第九卷，頁218、220、232、238。
- ⑳ 〈答路透社記者甘貝爾〉(1945年9月27日)，載《毛澤東集》，第九卷，頁335。
- ㉑ 〈將革命進行到底〉(1948年12月30日)，載《毛澤東集》，第十卷(1971)，頁202。
- ㉒ 在討論外蒙古問題時，宋子文提出外蒙古獨立會對西藏產生影響，而斯大林認為外蒙古和西藏不一樣，因為國民黨政府在西藏派有代表，但在外蒙古沒有。參見“Notes taken at Sino-Soviet Conferences, Moscow, 1945; 7 July 1945, 11:00-11:45 p.m.”, Victor Hoo Papers, Box 2, Hoover Institution Archives, Stanford University, California.
- ㉓ 出版年代較早的中國國內著作使用「東土耳其斯坦」，較近的使用「東突厥斯坦」。
- ㉔ 杜榮坤等：《新疆三區革命史鑒》(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3)，頁60。
- ㉕ 轉譯自Xiaoyuan Liu, *Reins of Liberation: An Entangled History of Mongolian Independence, Chinese Territoriality, and Great Power Hegemony, 1911-1950*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Washington, DC: Woodrow Wilson Center Press, 2006), 134-35。原件藏於內蒙古檔案館，全宗號4-6-1。
- ㉖ 1950年5月12日(陝訊)：〈藏「外交部」發表廣播全文〉，外交部開放檔案，105-00018-01。
- ㉗ 對民族主義政治是否有「左」、「右」之分，參見Elie Kedourie, *Nationalism* (Cambridge: Blackwell Publishers Inc., 1993), 84-86。
- ㉘ Alexander C. Diener and Joshua Hagen, *Borders: A Very Short Introduc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45。

劉曉原 美國弗吉尼亞大學大衛·迪恩東亞研究講座教授，上海華東師範大學紫江學者講座教授。

流動與邊界： 南海漁民的跨界互動

• 王利兵

摘要：南中國海一直以來是世界上族群互動、文化交流以及經濟往來最為頻繁的海域之一，同時也是來自不同國家和不同文化背景的漁民群體互動交往和融合的重要區域。本文指出，從歷史發展來看，南海漁民之間的互動經歷了一個從自由流動到海洋邊界化的過渡。在自由流動的海洋時代，以西南沙群島為中心的南海區域曾長期存在一個以漁民群體為主體，以海洋為通道，以人員、文化和商品流通為主要內容的區域互動網絡。進入到海洋邊界化時代，民族國家對於海洋疆界的建構在一定程度上挑戰了南海漁民基於歷史、文化和生計而形成的漁民共同體，歷史上強調勾連互動的海洋秩序逐步讓位於邊界化和強調國家主權的海洋秩序。儘管如此，傳統時代漁民群體之間的互助傳統在當下依然得以延續下來，但合作形式以貿易交換為主。

關鍵詞：南海漁民 流動 邊界 互動 民族國家

一 前言

隨着十五、十六世紀地理大發現以及大航海時代的到來，人們對於海洋的認識逐漸發生變化，海洋不僅不再被視為陸地的邊緣，而且成為溝通世界各地區、各民族及其經濟、文化的重要通道，使世界成為一個相互影響、聯繫密切的整體。與陸地不同，歷史上的海洋本無「天然疆界」之說，它被認為是人類的共有之物，不屬於任何一個特定的族群或國家。具體以南中國海為

* 本文為國家社科基金青年項目「南海漁民的跨海流動與互動研究」(16CSH057)的階段成果，修改過程中曾承蒙南京大學社會學院楊渝東老師以及兩位匿名評審專家提出多條中肯意見，特此致謝。

例，這裏聚集着包括中國人、菲律賓人、越南人、印尼人、馬來人等眾多族群，歷史上的南海不僅是這些族群互動的重要區域，更是其中很多以海為生的漁民群體生產和生活的共同家園。明清以來，雖然中國漁民是南海諸島及其附近海域的主要作業群體，但同時這裏也活躍着很多跨境流動作業的東南亞漁民，這些來自不同國家和文化背景的漁民群體在長期歷史發展過程中形成了一個結構和範圍相對固定的漁民共同體，共享着同一片海域以及海域內的海洋資源，擁有相近的生計方式，彼此之間保持着密切而頻繁的互動和交流。這些漁民群體就好比海水中自由流動的魚兒一樣，海洋對於他們而言從來就是流動而無固定邊界的^①。借助於流動的海洋，這些掌握了豐富海洋知識和航海技術的漁民群體之間能夠自由往來和互動，由此形成一個錯綜複雜的海洋網絡。在這個區域網絡之中，漁民群體之間通過長期互動形成一種以海洋及海洋生計為主要內容的族群認同，彼此不分你我，共同生產和生活。然而，隨着現代民族國家的誕生以及民族國家對於邊界的建構，如今南海漁民群體之間的互動已經發生諸多變化，比如互助互惠傳統的蛻變、邊界意識的興起等。

麻國慶在一篇關於環南中國海區域研究的文章中曾說：「在具體的網絡結構中，最基礎的是參與其中的各個族群，也就是說，從人出發的區域問題類型化研究是此區域研究開展的基本落腳點。」^②在本文中，筆者將從人群出發，以漁民群體為對象，對海南潭門漁民與越南漁民、菲律賓漁民之間的跨界互動進行描述和分析^③。在具體分析中，筆者將潭門漁民與東南亞漁民之間的互動依據時間先後順序劃分為兩個階段：一是帆船時代的自由流動與互助互惠。從時間上來看，這一階段自潭門漁民開創遠海作業以來一直持續到1954年被禁止出遠海作業，其間潭門漁民以西南沙群島作為自己的傳統作業漁場^④。二是機械動力時代的海洋邊界化與相互貿易。在集體生產三十年（1955-1984）期間，包括潭門漁民在內的沿海漁民一律被禁止出遠海作業，所有潭門漁民被安排於近海從事相關漁業生產，直到1985年解禁才得以重返南沙群島開展生產作業，而此時南沙多數島礁早已被越南、菲律賓、馬來西亞和印尼等東南亞國家佔領。因此，重返南沙的潭門漁民在生產作業上遭遇了許多限制和困難。與此同時，潭門漁民與東南亞漁民之間的互動傳統隨着民族國家對於海洋邊界的建構和加強也發生了諸多改變。

二 流動的海洋：帆船時代的漁民互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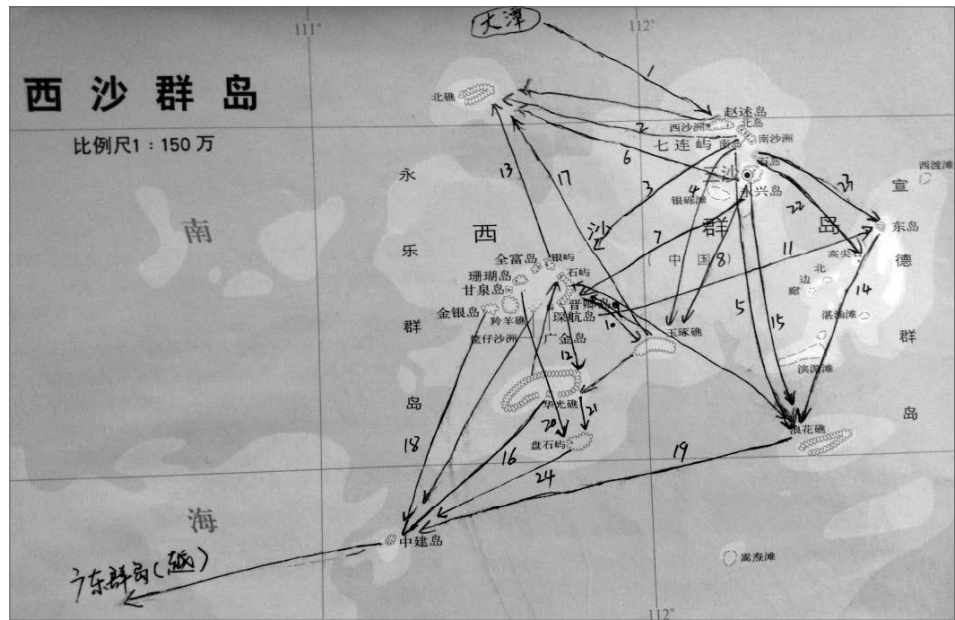
潭門鎮位於海南省東部沿海的瓊海市，鎮內的潭門港是中國陸地上距離南海諸島最近的港口之一。帆船時代，潭門漁民從潭門港出發，隨身攜帶一本航海指南書《更路簿》（又稱《南海航道更路經》、《更路傳》、《水路簿》、《駛船更路簿》、《南海更路簿》等）以及若干個木製羅盤，駕駛着雙桅或三桅的自製木帆船^⑤往來於潭門與西南沙群島以及西南沙群島與東南亞之間，使廣闊的南海成為一片漁民互動和文化交流十分頻繁的區域。每年農曆十一月

左右，潭門漁民會組成聯幫船隊^⑥乘着東北季風前往西沙群島，然後途經中沙群島前往南沙群島。在南沙群島開展一段時間的生產作業之後，負責管理船隊的「頭家」會指派兩三艘漁船滿載海產品前往新加坡等東南亞國家出售，與此同時，他們也會在南洋市場上購置一些家鄉生產和生活所需物品，比如水油（煤油）、布匹等，而後在農曆五六月間乘着西南季風返航回潭門。時至今日，海南潭門漁民依然維持着在西南沙群島開展潛水捕撈作業的傳統^⑦，也因之將西南沙群島親切地稱為「祖宗海」^⑧。在這樣長期的生產和航海實踐過程中，潭門漁民與來自越南、菲律賓等東南亞國家的漁民群體之間經常發生形式內容各異的互動交流，由此形成一個以漁民群體為主體，以海洋為通道，以人員、文化和商品流通為主要內容的區域互動網絡。

上面提到，帆船時代潭門漁民每次出海作業都會隨身攜帶一本《更路簿》，它是帆船時代潭門漁民在長期航行南海的過程中編寫的一種航海指南書，是他們航行南海的「秘本」，其中記錄了漁民從潭門港出發到西南沙群島以及東南亞各國的航海針位和更數（即航向和航程）。筆者在田野調查期間曾蒐集到多本手抄本《更路簿》，其中尤以蘇德柳本《更路簿》內容最為詳細。該本《更路簿》抄寫於1921年，內容不僅包括西南沙群島的航行針位和更數，而且還記錄了廣東、海南沿海地區以及東南亞一些地方的航行路線，都是帆船時代潭門漁民航行南海和東南亞的最主要路線，其中許多至今依然為潭門漁民遵循和使用。蘇本《更路簿》一共包括八個部分，其中第一部分為「立東海更路」，第二部分為「立北海各線更路相對」，第三部分為「駛船更路定例」，第四部分為「大潭往諸峙更路」，第五部分為「崑崙去谷造更路」，第六部分為「自新州去西寺更路」，第七部分為「自星洲去吧里更路」，最後一部分為「大洲去崑崙更路」。這八個部分的內容共記錄大小航行路線300餘條，包括29條西沙更路（其中1條是從西沙群島直接往越南的航線）、117條南沙更路（其中包括6條直接通往東南亞國家和地區的航線），以及100餘條海南島近海海域、廣東近海海域和東南亞海域的航行路線，涉及地名130個^⑨。

筆者結合蘇本《更路簿》中「立東海更路」（東海為西沙群島的漁民俗稱）和「立北海各線更路相對」（北海為南沙群島的漁民俗稱）的部分內容粗略繪製出關於西沙群島和南沙群島的航行路線圖（圖1、圖2）。圖1顯示，當漁船駛入西沙群島海域，首先抵達的島礁一般是西沙洲、北島和南島，其中北島是最主要的一個島嶼。根據潭門漁民的習俗，船隊在抵達西沙或南沙的第一個島嶼時，需登島祭拜海神兄弟公^⑩和祖先，以祈求航行和作業順利。船隊在抵達首站之後會稍作停頓和休息，然後再由此航行至永興島，之後再分散至各處作業。永興島是潭門漁民在西沙作業的一個重要中轉站，也是他們在西沙生活的根據地之一。據記載，歷史上永興島的西部有一片空曠的地方，潭門漁民曾在此建造一南一北兩座廟宇，北面的叫黃沙寺，南面的叫孤魂廟^⑪。通常來說，在西沙群島，船隊會分成三個方向作業，包括北礁（西北方向）、永樂群島（西南方向）、東島和浪花礁（東南方向）。漁民之所以如此安排，主要是因為這些地方島礁較多、海產豐富以及容易避風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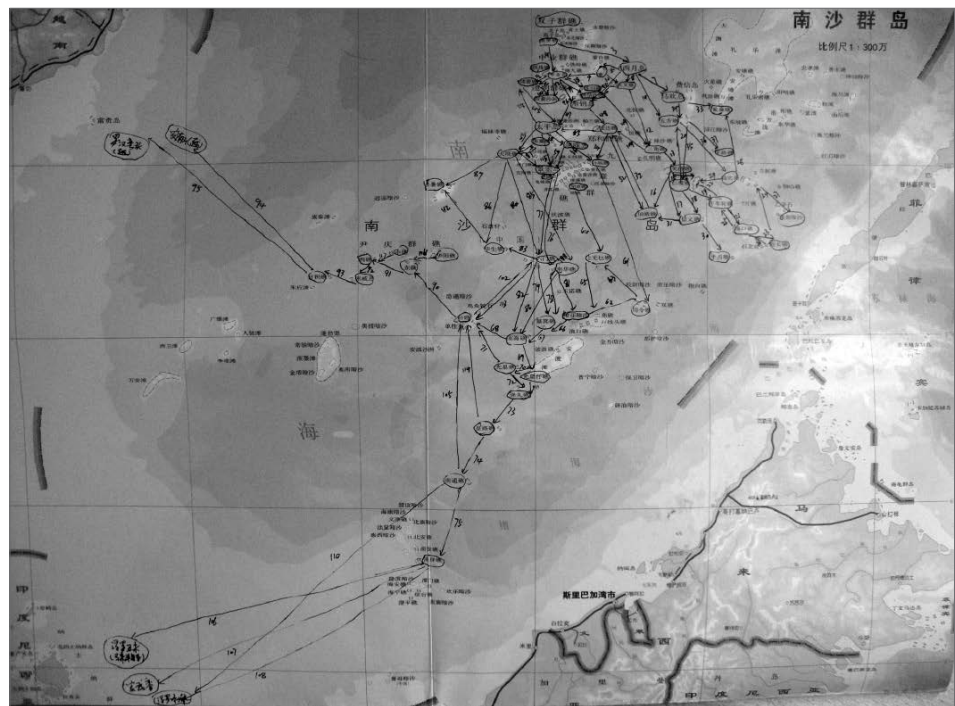
圖 1 西沙群島更路圖



圖片來源：筆者根據蘇德柳本《更路簿》(盧傳福提供)繪製。
 說明：數字標註的各條線路分別對應蘇本《更路簿》中的線路。

至於南沙群島，潭門漁民的航行作業路線主要體現為東、西、南三個方向(圖2)。潭門漁民在南沙群島開展作業的方式一般是，在船隊抵達南沙群島子群礁之後，由「頭家」選定一條作業路線，然後船隊就會沿着這條路線逐個島礁前行與開展生產作業。通常來說，漁民在一個島礁上停留作業的時間一

圖 2 南沙群島更路圖



圖片來源：筆者根據蘇德柳本《更路簿》(盧傳福提供)繪製。
 說明：數字標註的各條線路分別對應蘇本《更路簿》中的線路。

般不會超過三天，這樣安排的目的是為確保在西南季風來臨之前能夠返航。根據傳統，當一條路線作業完成之後，船隊會集中起來一起前往東南亞某一港口城市出售海產品或是直接返航回潭門（其間除了需要補充淡水和薪柴之外，一般不會停留）。前述的蘇本《更路簿》中記錄有六條從南沙諸島礁直接航行至東南亞的更路，如「自乙辛回安南山（今越南中部沿海）用巳亥廿餘更」、「乙辛與羅漢灣頭（今越南寧順省噶那角）乾巽相對二十二更」、「自墨瓜線去浮羅丑未（今馬來半島東岸）用寅申加二線坤二十五更」、「自墨瓜線去宏武鑾（今馬來半島東岸）用甲庚二十五更」、「往浮羅喇郁（今馬來半島東岸）用甲卯二十五更」、「自丹節去浮羅喇郁用甲庚加一線寅申三十二更」，正好反映此一情況。

從蘇本《更路簿》中記錄的西南沙群島與東南亞之間的航行路線可以看出，傳統時代潭門漁民不僅可以自由航行作業於西南沙群島的每一片島礁海域，而且與東南亞之間一直保持着密切的貿易往來和文化交流。總體來說，由潭門漁民記錄和世代傳抄的《更路簿》向我們呈現了一幅點、線、面相結合的南海交通網絡，其中既有複雜而詳細的路線，又有核心交通樞紐和主要活動區域，這些不僅體現了帆船時代中國漁民海洋知識之豐富，同時也說明南海自明清以來都是中國漁民生產作業的主要漁場。

帆船時代的南海對於潭門漁民而言是一片沒有任何疆界限制的區域。在這片可以自由流動的區域裏，潭門漁民時常與東南亞漁民發生形式內容各異的互動交流，彼此之間的關係猶如鄰居一般密切。物品的流動和交換是帆船時代漁民群體之間交流互動的重要內容之一，海龜、海參以及煙、酒、服飾等日常生活用品是漁民群體之間交換最多的東西。時至今日，潭門老漁民依然清晰記得與越南漁民和菲律賓漁民進行物品交換時的場景和規則，例如潭門漁民與越南漁民談生意時，越南人總會要求先吃飯後談生意，以此表示禮貌和歡迎，其中一些潭門漁民甚至在互動過程中還學會許多越南話和菲律賓話。在人類學意義上，物品的流動具有豐富的文化意涵。不同族群之間獲取對方物品的過程，實際上也是一種文化交流的過程。在這裏，物品作為跨文化接觸和交流的重要媒介之一，儼然具有一種「社會生命」^⑩。

西南沙群島屬於典型的珊瑚礁海域，潭門漁民和東南亞漁民在這裏的作業方式基本相同，即都是以潛水捕撈為主，不過兩者在作業對象以及船隻和作業工具等方面依然存在許多差別。以潭門漁民與越南漁民的作業對象為例，潭門漁民潛水作業的對象很多，但主要以貝類、海參、海龜、玳瑁等珍貴海產品為主；而越南漁民的作業對象主要以魚類為主，偶爾會撿一些公螺肉。由於海龜、玳瑁和海參等海產品在越南人的飲食文化中屬於禁食對象，所以越南漁民通常會將抓獲的海龜、玳瑁、海參贈送給潭門漁民。出於禮尚往來，潭門漁民同樣也會回送一些日用物品給越南漁民，比如藥品、煙酒之類。偶爾越南漁民看中潭門漁民漁船上的某樣東西，比如水鏡^⑪、淡水箱之類，潭門漁民也會毫不吝嗇地送予他們。除交換海產品之外，越南漁民還經常將越南產的大米、水果等生活物資帶到西沙群島送予潭門漁民，又或是拿這些東西來交換潭門漁民手中的生產和生活所需物品。

除越南漁民之外，潭門漁民與菲律賓漁民之間亦有很多互動交往，但因為菲律賓漁民是東南亞漁民群體中物質生活條件最差的一個群體，所以多數情況下都是潭門漁民贈送日用物品給菲律賓漁民，偶爾菲律賓漁民也會將撿拾到的海參和公螺送給潭門漁民。帆船時代，潭門漁民往南沙群島開展生產作業時，經常會遇見菲律賓漁民登船討要日用物品的場景。據潭門漁民回憶，菲律賓漁民每次登船之後，都會面帶笑容並不停擺出作揖的動作，意思是讓潭門漁民給他們一些吃食或衣物。因為彼此之間語言不通，菲律賓漁民每次只能通過打手勢來表達自己的意思，比如想要食物，他們就會用手指向嘴裏；如果想要衣服，他們就會上前用手拉扯潭門漁民身上的衣服。有一次，一名潭門漁民在南沙仁愛礁作業時遇到幾個菲律賓漁民登船討要酒水，起初他和同伴以為菲律賓漁民需要淡水，於是提了一桶淡水到菲律賓漁民跟前，在看見菲律賓漁民搖頭之後，他和同伴才理解他們想要的是酒。因為生活水平相差懸殊，每次只要在海面上相遇，即使對方不主動索要東西，潭門漁民也會慷慨贈送一些食物、衣物等給菲律賓漁民。在潭門漁民看來，「天下漁民一家親，能幫的就盡量幫助，那些東西也值不了幾個錢，有時候我們遇到困難他們也會幫助」。

有關漁業社會的許多人類學研究顯示，競爭性和獨立性是漁民群體的重要特徵，這一文化特徵在很大程度上是為了適應海洋環境的不確定性以及海洋資源的公共性^⑭。比如，穆盛博 (Micah S. Muscolino) 在研究近代中國的海洋漁業時指出，近海漁民群體之間充斥着各種形式的無序競爭，這種無序競爭又是導致「公共池塘」資源困境的重要原因^⑮。然而，在傳統時代的南海海域，筆者卻發現漁民群體之間更多的是互助與合作。在筆者的研究中，雖然潭門漁民與東南亞漁民經常在同一片海域生產作業，但是由於作業對象存在差異，彼此之間很少發生相互競爭和衝突，相反有時還可以互相幫助。

以潭門漁民與越南漁民之間的互助為例，越南漁民潛水作業以抓活魚為主，活魚多生活在珊瑚礁中間，魚群看到人之後會四處游散，而越南漁民就會不顧一切地去追逐魚群，以致可能忘記下潛的深度，當他們上船之後經常會出現休克、鼻孔流血、頭痛、胸悶等症狀，其中嚴重者甚至會馬上喪命。每當遇到此類危險情況，越南漁民首先想到的求救對象便是潭門漁民，因為他們知道潭門漁民每次出海都會攜帶許多急救藥品，其中一種叫做「救仙丹」的藥丸是每艘潭門漁船必備的藥品。救仙丹，顧名思義是指在生命緊急時刻可以救人性命的一種藥物，這種藥雖不能保證病人馬上好轉，但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延緩病人的症狀，從而為營救病人爭取時間。有時，如果遇事漁民的症狀十分嚴重，服用救仙丹可能也無濟於事，事後大家會將喪命漁民的屍體運回家鄉或是就地埋葬在某個島礁上。越南漁民處理遇難者的方法通常是，將屍體放置在船頭，其中頭朝正前方，屍體上蓋上一層布，布上再撒上鹽，然後將其運回家鄉。因此，潭門漁民只要在海上看見越南漁船船頭上躺着人，他們就會主動上前詢問情況並加以安慰。當然，如果是潭門漁民遭遇困難或危險，鄰近的東南亞漁民同樣也會提供幫助。

漁業生產不同於農業生產，大海的自然環境決定了漁業生產具有高度的危險性。在傳統的漁業社會中，漁民應對海洋風險的方法極為有限，很多時候漁民只能依靠自己有限的經驗和技術，除此之外就只能祈求神明的護佑^⑥。據潭門漁民介紹，過去許多西南沙島礁上都有用珊瑚礁建造而成的簡陋廟宇，供漁民祭拜和祈福，比如西沙永興島和東島上的兄弟廟，南沙太平島、中業島和南鑰島上的土地廟等^⑦。如前所述，每次潭門漁民登陸西南沙島礁時，第一件事便是祭拜兄弟公和土地公以祈求神靈保佑，並根據祭拜兄弟公的先後順序來安排海龜網的安置順序；同在一個島礁上作業的東南亞漁民偶爾也會跟隨潭門漁民一同前往祭拜。

眾所周知，越南因受中國傳統文化影響較深，很多傳統節日習俗與中國基本相同，比如春節、清明節、端午節、中秋節等。以春節為例，帆船時代在西沙群島作業的潭門漁民因為距離家鄉較近，通常會返回潭門過春節，而越南漁民因為距離家鄉較遠，多半會選擇留在西沙過節。每年正月十七左右，潭門漁船陸續返回西沙重新開始生產作業，此時依然堅守在西沙的越南漁民看到一艘又一艘潭門漁船返回就會特別開心，他們站在船頭或礁盤上雙手握拳向潭門漁民表示新年祝賀，一些越南漁民甚至會用海南話說一兩句祝福語，比如「新年好」、「萬事如意」、「大吉大利」之類。與此同時，潭門漁民也會與越南漁民熱情招呼，並將從家中帶來的新鮮食物和糕點拿出來與越南漁民共同分享，一些潭門漁民甚至會在島上專門辦上一兩桌酒席宴請在島上站峙^⑧的潭門漁民和越南漁民。

通過以上潭門漁民與東南亞漁民之間互動歷史的調查與分析，筆者認為帆船時代的南海上曾長期存在一個結構和範圍相對固定的漁民共同體。這個漁民共同體共享着同一片南海海域及海洋資源，擁有相近的生計方式和高度一致的利益，由此形成了一套獨屬於漁民共同體的知識體系和合作模式，比如中國漁民與東南亞漁民之間的互助模式以及共同應對海盜、海難等。除此之外，還包括共同的歷史記憶、共同的海洋習俗、共同的宗教信仰以及共同的海洋保護意識等。總體來看，帆船時代的南海是一個自由流動的空間，漁民群體之間不僅存在形式多樣和內容豐富的互動交往，而且伴隨漁民之間互動所帶來的文化交流也是空前的。在一篇關於華南海商和天主教傳播的研究中，張先清等人曾指出，長期活躍在東南亞海域的華南海商群體作為重要的文化中間人，曾經積極參與到全球化背景下多元知識的傳播與交流中，成為推動跨文化接觸的一個重要媒介^⑨。其實，與跨文化傳播宗教的傳教士和跨文化開展貿易的海商群體一樣，長期活躍在南海上的漁民也是一個推動跨文化交流和接觸的重要群體。潭門漁民常年漂泊在南海這一大片海域上生產作業，經常與菲律賓、越南、印尼等東南亞國家的漁民見面、接觸甚至合作，在此過程中產生了大量的跨文化接觸、學習和傳播，比如潭門漁民學習和使用越南語、菲律賓語就是很好的證明。

帆船時代，因為傳統國家對於邊陲的行政管轄能力有限，所以潭門漁民的跨海流動可以自由延伸至環南中國海的每一片海域。然而，到了1950年代，隨着民族國家的相繼誕生與發展，邊陲變成了國界，國家的行政管轄能力與

國界保持高度一致，也就意味着潭門漁民在南海的自由流動將漸趨尾聲。從1955至1984年這段時間，潭門漁民被禁止出遠海開展生產作業，潭門社會實行漁業生產隊和農業生產隊相分離的生產模式，所有成年男性被編入漁業生產隊，所有女性、小孩及老人被編入農業生產隊，其間除一部分漁民被派往西沙群島開採鳥糞及進行相關工作以外，剩下所有漁民都被安排在近海從事燈光圍網作業。1974年1月，「西沙海戰」爆發，流動作業的越南漁民和菲律賓漁民被迫轉移至南沙群島，至此，潭門漁民與東南亞漁民在西沙群島的互動告終。1985年，當潭門漁民再次重返南沙群島時，南沙海域的格局已然發生翻天覆地的變化。

三 海洋邊界化：機械動力時代的漁民互動

1984年，海南地方政府解除了禁止漁民出遠海作業的禁令，潭門區公所接到通知的第一時間便開始籌劃重新開展在南沙群島的漁業生產。考慮到南沙漁業生產已經中斷三十年，其間南沙海域的情況可能已經發生很多變化，1985年年初，潭門地方政府派出一名草塘村漁民為帶隊船長的五艘漁船前往南沙進行試航。據這名船長回憶，當時他們一行百多人一共在南沙試航二十多天，其間發現南沙礁盤海域到處是海參、公螺、碑礫、石斑魚等，一艘舢板船輕鬆作業半天即可滿載而歸。消息一經傳回，已經脫離集體生產制的潭門漁民紛紛着手準備重返南沙，他們或是兄弟幾人合夥購買一艘機械動力船，或是貸款購買船隻以及僱用打工仔。然而，出乎潭門漁民意料之外的是，三十年前許多無人問津的南沙島礁此時基本都被越南、菲律賓和馬來西亞漁民等佔領，其中很多島礁甚至還有東南亞國家的海軍把守，而潭門漁民可以自由進出的島礁只有永暑礁、赤瓜礁、東門礁、南熏礁、渚碧礁、華陽礁、美濟礁以及一些時隱時現的島礁海域（表1）。至此潭門漁民方才明白，當

表1 各國實際佔領南沙群島島礁統計表

國家	島礁名稱	數目
中國	太平島(台灣)、永暑礁、赤瓜礁、東門礁、南熏礁、渚碧礁、華陽礁、美濟礁	8
越南	南威島、鴻麻島、南子島、景宏島、東礁、西礁、中礁、柏礁、瓊礁、畢生礁、無乜礁、日積礁、大現礁、六門礁、南華礁、舶蘭礁、奈羅礁、鬼喊礁、蓬勃礁、廣雅灘、萬安灘、西衛灘、人駿灘、李准灘、郭謙沙洲、安波沙洲、染青沙洲	27
菲律賓	中業島、馬歡島、費信島、南鑰島、北子島、西月島、雙黃沙洲、司令礁	8
馬來西亞	彈丸礁、光星礁、光星仔礁、南海礁、南通礁、榆亞暗沙、簸箕礁、北康暗沙、南康暗沙	9

資料來源：潭門漁民協會大廳牆壁懸掛的南海地圖。

下他們所面對的南海已然不是那個在帆船時代可以自由流動的南海，而是一個在民族國家發展下日益政治化、牽涉主權爭議的南海。面對海洋邊界化的現實，昔日習慣自由流動的潭門漁民並沒有對此被動接受，而是主動適應被民族國家邊界化了的海洋秩序，並積極轉換生產作業和合作策略與東南亞漁民重新開展互動，不過此時的互動在內容和形式上都發生了較大改變。

進入機械動力時代以後，重返西南沙群島作業的潭門漁民因為受到個體化生產以及市場經濟等諸多方面的衝擊和影響，導致其生計方式發生較大變化，特別是作業對象的變化尤為明顯。自1990年代以來，昔日有「潛水撈三寶」之稱的撿海參、撈公螺和割碑磔等三種傳統作業方式逐漸為潭門漁民拋棄和淘汰，代之出現的是抓活魚(1990-1995)、撈古董(1995-2000)、抓海龜(2000-2008)、打貝殼(碑磔貝)(2008至現在)等幾種新興作業方式。我們從潭門漁民作業對象的系列變化當中不難感受到，此時的潭門漁業已經進入一個與帆船時代截然不同的時代，潭門漁民也已然走進一張以消費經濟為主導的市場網絡之中，外界對於海產品的需求及其變化可以通過市場和信息網絡及時傳遞至潭門社會，引導和改變着潭門漁民的生產作業，進而影響着潭門社會和文化的變化。

以潭門漁民在南沙抓海龜的作業方式為例，海龜是潭門漁業文化中的一個傳統捕撈對象，也是過去潭門漁民飲食文化中的一種主要食材，但是帆船時代潭門漁民在西南沙海域「扳甲蟹」(潭門漁民對抓海龜的俗稱)多是為自己食用，很少有人專門販賣海龜。大約是在2003年前後，潭門漁民看見日本漁民在東沙和西沙海域專事捕抓海龜和玳瑁，之後又聽說海龜肉及其標本在廣東、香港一帶非常暢銷。消息一經傳開，當下就有船老闆招募打工仔組船到南沙海域抓海龜、玳瑁^②。據潭門漁民回憶，在2005年前後，一隻重一百斤的海龜至少可以賺到20,000元人民幣(下同)左右的利潤，其中海龜肉一斤平均在100元以上，海龜底^③一斤200元左右，被剝去肉和內臟的海龜殼部分還可以被加工製成標本，標本一個售價10,000元左右。如果是玳瑁，利潤會更高^④。海龜的高利潤以及抓海龜所帶來的高收入在很短時間內便吸引了許多潭門漁民去從事這項作業，一名漁民回憶：「那幾年裏，只有很少的漁民會到西沙抓活魚、搞收購，大多數人都到南沙抓海龜、玳瑁去了。」

前文曾說，當潭門漁民於解禁後再次返回南沙群島開展漁業生產時，南沙海域的格局已然發生巨大變化，這種變化主要是由於現代民族國家對於海洋權益和海洋資源的爭奪所致。吉登斯(Anthony Giddens)在對於民族國家的研究中曾指出，民族國家區別於傳統國家的典型特徵正是在於其對國界的明確和領土權的強調^⑤。也就是說，在民族國家佔統治地位的當下，作為領土權(領海權)組成部分的海洋範圍勢必會被一些當事國家予以明確界限，而國家機構的行政力量與監控能力也必將與業已劃定的疆界保持一致。近幾十年來，中國與東南亞國家圍繞南海主權的爭端日益激烈，各種形式的島礁佔領行為不時上演。由於中國在南沙群島實際佔領的島礁數量很少(表1)，而這勢必影響中國漁民的生產作業範圍，因此，當潭門漁民想在那些被東南亞國家佔據的島礁海域開展作業時，就只能尋求東南亞漁民的幫助或

合作，不過此時的互助和合作性質已經截然不同於帆船時代，其中更多帶有交易成份。

第一種常見的互助合作方式是委託生產。還是以抓海龜為例，在南沙，對於那些無法進入的島礁海域，潭門漁民通常採取的做法是僱請越南和菲律賓漁民在越南和菲律賓海軍佔據的島礁海域抓海龜、玳瑁，然後將抓獲的海龜、玳瑁運送至事先約定好的公海海域，與潭門漁民進行交易。以潭門漁民與越南漁民之間的交易為例，活海龜一隻8,000元，死的一隻4,000至5,000元不等。相比海龜而言，玳瑁的價格要貴很多，通常是按大小定價，60公分以上每隻10,000至15,000元不等；如果是小於60公分，則按1公分100元計算。

除了委託生產的合作方式之外，與駐島士兵進行交易也是最近幾年潭門漁民在南沙海域作業的主要方法之一。由於越南海軍對其佔據的島礁管控較嚴，因此交易作業更多是針對菲律賓人而言。此種交易作業需要船老闆具有很大的魄力和勇氣，他們在出海之前需事先準備好價值幾萬元的用於賄賂菲律賓人的物品（很少直接用錢賄賂），這些物品主要以煙酒為主，另外還有衣服、潛水設備、單車、冰箱、發動機、收音機等各種用品。根據慣例，潭門漁船在到達菲律賓人佔據的島礁海域之後，需先派一人手舉白旗向對方表示來意；如果對方同意靠岸，方才帶上物品登島與菲律賓人交談。常年駐守島礁的菲律賓人因為生活單調，加之生活物資十分缺乏，所以通常情況下他們都會同意潭門漁民的請求²⁹，但前提是潭門漁民要將作業漁船開離島礁一定距離之外（以超出駐島士兵肉眼可見範圍為標準），這樣就可以避免被菲律賓海軍的巡邏艦發現。

交易作業雖然相對比較安全，但是由於作業成本較大並不為船老闆青睞，因此多數船老闆更願意抱着一種僥倖心理冒險前往菲律賓或越南佔據但又無士兵駐守的島礁海域作業。為避免被對方海軍巡邏人員發現和抓扣，潭門漁民通常先將大船開到公海，然後再由打工仔開着各自的小艇前往島礁上作業。從過往情況來看，此種作業方式十分危險，一不小心便會被對方人員發現。一旦被對方發現且毫無逃脫機會時，經驗豐富的潭門漁民會第一時間將小艇上的海龜、玳瑁扔進海裏，然後關掉發動機，並假借「作業遇險漂流至此」之類的託詞來解釋自己的行為，不過對方人員很少會相信潭門漁民的這套說辭，如此便會有兩種處理結果：第一種是沒收所有漁具設備，任由潭門漁民和小艇在茫茫大海上漂流。如果運氣好，潭門漁民也許會很快漂流到某個島上或被其他船隻解救；運氣不好，在海上漂流一個星期可能也無人知曉，有時甚至會因而喪命³⁰。第二種處理結果是將潭門漁民帶回其國內，交由政府部門處理，這種情況最後多數都是通過外交斡旋的方式得以解決。

除上述幾種作業方式之外，亦有少數潭門漁民會鋌而走險，越境到菲律賓東西沿海以及蘇祿海域、帕勞群島海域、蘇拉威西海等海域附近作業。越境作業的風險非常高，一旦被發現不僅所有船隻設備要被沒收、人員被扣留，事態嚴重時甚至還會導致漁民喪命，2012年被媒體廣泛報導的「帕勞事件」就是其中一例。2012年3月，一艘潭門漁船在帕勞海域越境作業時被帕勞海警當

場抓獲，其間因漁民與海警之間發生衝突，導致帕勞警方對潭門漁民開槍，最終釀成一死一傷的慘劇，另有二十五人被帕勞警方抓扣，後經中國外交部多次斡旋才最終得以釋放。類似這種事件在潭門幾乎每年都會發生，其中多數都是通過國家外交部的干預才得以解決，但也有少數事件是由潭門漁民自己想辦法解決的，比如尋求當地華僑幫助等。自2008年以後，潭門漁民出海抓海龜、玳瑁的情況逐漸減少，究其原因主要有三方面：一是南沙海域的海龜、玳瑁愈來愈少；二是南海局勢日益緊張，跨境流動作業風險愈來愈大；三是潭門社會又興起了一項新的作業——打貝殼。

早在帆船時代，潭門漁民在西南沙島礁上就曾看見很多海蚌殼（潭門漁民俗稱「碑礫貝」），但漁民在割取海蚌肉之外，很少撿拾體積巨大的海蚌殼。1980年代，潭門漁民重返南沙海域作業時，海蚌殼依然遍布島礁各處，漁民偶爾會撿拾一些個頭較小且完整的海蚌殼（潭門漁民俗稱「椰子貝」）回家當做裝飾。大約是在1993年，一位來自台灣的商人在潭門鎮上辦起了一家小型工藝品加工廠，至此才開始出現漁民出海專門撿拾貝殼的情況。不過，此時的貝殼價格還維持在每噸700至800元左右的低位，貝殼加工業也主要限於一些小型貝殼類，成品主要為手鏈、項鏈之類，市場並沒有形成太大氣候。進入2000年以後，潭門專門從事貝殼加工業的人數逐漸增加，貝殼加工廠增加至二十多家，但多數都是以家庭小作坊為主，並未出現大型工廠。2008年，潭門開始出現大型貝殼雕刻加工廠，但由於當時貝殼加工行業利潤仍較低，所以從事貝殼打撈和加工的多為外來務工人員，其中從事貝殼雕刻加工的主要以河南人居多，而出海打撈碑礫貝的則主要是湖南道縣人。

從2010年開始，隨着海南旅遊業的發展，潭門開始出現專門經營碑礫貝工藝品的商店，數量為十多家。然而，接下來幾年時間裏碑礫貝工藝品行業在潭門的發展速度卻是任何人都始料未及的，甚至連當地人都感到驚訝。2012年，潭門工藝品店暴增至一百家左右。受此影響，潭門漁民開始轉向以打撈碑礫貝為主要內容的作業方式。2013年，潭門工藝品店的數量繼續暴增，達二百多家。截至2014年1月14日，筆者在潭門進行田野調查時，潭門鎮上一共有各類工藝品店233家（不包括專門從事碑礫貝加工的工廠及家庭作坊）。根據一名業內人士介紹，截至2014年4月，潭門九吉坡工業區較具規模的碑礫貝加工廠共計五十餘家，潭門漁民每年從西南沙海域打撈回來的碑礫貝產量大約在八至十萬噸左右^{②6}。目前，貝殼工藝品行業已然成為潭門地方社會的一個特色，也在很大程度上拉動了當地經濟發展，但與此同時，這一行業的大行其道所造成的貧富差距以及年輕人貪圖享樂不願出海等問題，也已成爲當地人詬病的一個主要話題^{②7}。

潭門漁民最初撿碑礫貝是從西沙群島開始，後由於西沙碑礫貝較少且質量較差，潭門漁民遂將作業場所轉至中沙群島的黃岩島和南沙群島，其中以黃岩島的碑礫貝質量最佳。據潭門漁民介紹，黃岩島所產碑礫貝至少可以每噸17,000元的價格出售，質量上乘的貝殼甚至一個就可以賣到幾萬元。然而，在經歷了2012年的「黃岩島事件」之後，潭門漁民被嚴禁前往黃岩島海域

作業，因此潭門漁民撿碑礫貝的主要地方就只剩下南沙群島。南沙因其島礁數量眾多，海域環境特殊，碑礫貝的數量十分龐大，質量不亞於黃岩島海域。但由於南海島礁爭端日益激烈，所以潭門漁民在開採碑礫貝時同樣會用上前述抓海龜的方式，如委託生產、交易作業等。碑礫作為一種不可再生資源，可供開採的數量終究有限，一旦南沙海域的碑礫被開採完畢，潭門漁民很有可能面臨生計危機。不僅如此，過度開採碑礫還會嚴重影響珊瑚礁海域的魚類生長和棲息。很多經驗豐富的老漁民認為，礁盤四周的貝殼被打撈完之後，部分魚類會失去棲息場所，從而不得不遷徙到其他地方尋找棲身之所，長此以往，日後潭門漁民若想重回西南沙從事捕魚作業可能會面臨無魚可捕的困境。因此，一些相對有遠見的潭門船老闆開始未雨綢繆，準備轉行易業^②。

進入機械動力時代，受技術改進和社會快速變遷的影響，潭門漁民的作業方式經歷了多重變化——從抓活魚、撈古董到抓海龜繼而到現在的打貝殼。在潭門漁民作業方式系列變遷的背後，我們不僅看到了潭門社會本身的變化，同時也發現潭門漁民基於歷史上所形成的跨界互動傳統的改變，後者的變化與民族國家對於海洋疆界的建構密切相關。雖說如今南海邊界化趨勢愈來愈嚴重，漁民群體之間的互動交流已然不如帆船時代那般自由開放，但這並非意味着漁民群體之間的互動交流逐漸消失。從潭門漁民的海洋實踐來看，情況恰恰相反，合作依然是潭門漁民與東南亞漁民之間的常態，只不過受市場化的影響，當下漁民群體間的合作更多是出於貿易交換的目的，這一點從上述潭門漁民抓海龜和打貝殼的案例中可見一斑。不僅如此，在漁民發生緊急情況或遭遇危險時，相鄰漁民依然還是會及時伸出援助之手，也就是說，昔日漁民群體之間互助互惠的傳統在當下依然得以延續下來，這些都說明漁民群體之間的交流互動並非完全受國家疆界和主權意識的影響。以下是筆者在田野調查期間記錄的一個真實案例，展示了潭門漁民與東南亞漁民之間的友好互助傳統。

2007年中秋節過後的第一個航次，一名潭門漁民所在漁船在南沙鐵峙礁作業時觸礁。由於大船破損嚴重無法繼續航行，船隊只好就地拋錨在鐵峙礁整修。經過三天的修補，大船最終得以保全。就在大船搶修好的當天，海面突然興起大風浪，無奈之下全體人員又再次躲回礁盤裏避風。其間，有人發現海面上飄來幾艘救生艇，經驗豐富的潭門漁民馬上意識到附近可能有作業船隻遇險沉沒（事後得知，當時附近確有一艘載有幾十人的菲律賓鐵船因風浪襲擊而沉沒）。見此情形，該漁民和同伴二話沒說便乘小艇出去救人。但因風浪太大小艇無法出海，於是他們只得將小艇停靠在礁盤邊，然後向菲律賓漁民丟拋繩子，結果只有其中一艘載有七人的救生艇抓住了繩子。該名潭門漁民回憶說：「當時風浪實在太大，一個大浪過來，大船上的船桅杆都看不見，我們的小艇實在沒有辦法開出去營救其他漁民。」對於沒能營救出所有菲律賓漁民，他至今仍然感到非常遺憾。就在潭門漁民將菲律賓漁民救上岸後不久，又有一艘越南漁船迎着大風浪駛向鐵峙礁，但就在快要進入礁盤時撞上了礁石。眼見越南漁船快要沉沒，他和同伴再次拿起繩索和工具前去營救，最終

十幾名越南漁民在潭門漁民的幫助下幸運脫險。大風浪的天氣持續多天，幾天裏來自三個國家的漁民一直生活在一起，吃住都在同一艘船上。

四 結語：民族國家與海洋秩序

海洋本是一片廣闊而無明確界限的空間，來自不同國家的漁民群體藉由自身的流動性特點和海上交通工具自由穿梭於不同海域之間，由此形成一系列的流動現象，比如人員、物品、宗教、民俗以及更深層次的市場體系、信息網絡、信仰網絡、社會組織等。論者在討論東南亞海上巴沃人 (Bajau Laut) 的海洋適應 (marine adaptation) 問題時，曾明確表達海洋族群的互動應包括兩個方面：一是他們與自然環境之間的互動關係；二是他們與其他族群之間的政治、經濟等互動^⑨。具體到南海這片海域，包括中國漁民與東南亞漁民在內的南海漁民長期以來一直在此範圍內生產和生活，彼此之間頻繁互動和交流，由此形成一個以漁民群體為主體，以海洋為通道，以人員、文化和商品流通為主要內容的區域互動網絡。不僅如此，這些來自不同國家和文化背景的漁民個體還因歷史的淵源形成了一個結構和範圍相對固定的漁民共同體，這個漁民共同體共享着同一片海域及海洋資源，擁有相近的生計方式和高度一致的利益，由此形成一套獨屬於漁民共同體的知識體系和合作模式。從歷史發展來看，南海漁民之間的互動經歷了一個從自由流動到海洋邊界化的過渡。在自由流動的海洋時代，潭門漁民與東南亞漁民不僅可以自由穿梭於南海的每一片海域，而且彼此之間的互動交流亦是自由自在，從物品的交換到生產和生活的互助再到文化資源的共享，無一不是對南海漁民共同體的彰顯。

然而，進入二十世紀以後，隨着民族國家的發展和壯大，歷史上強調勾連互動的海洋秩序逐步讓位於邊界化和強調國家主權的海洋秩序。從民族國家構建的角度看，《聯合國海洋法公約》的正式出台，標誌着以民族國家要素生長為主要內容的海洋新秩序開始建立。在《聯合國海洋法公約》頒布之後，各種區域性的制度規則也紛紛出台，比如《南海各方行為宣言》之類的制度協議同樣也可以被看作是從制度層面對南海所做的一種秩序安排。受其影響，流動的海洋逐漸出現固定的界限，原本作為命運共同體的漁民群體也隨之發生分化，彼此之間的差異性愈加明顯。如今在南海，每一個國家的漁民群體都有各自相對固定的作業海域，彼此之間無法隨意互動和交流，昔日的自由流動如今卻成為矛盾和衝突的導火線。即便如此，基於共同生產作業的長久歷史傳統和共享同一片海域資源的緣故，大多數漁民之間依然還是保持着友好相處的傳統與習慣，彼此之間的生產與合作在轉換策略和方式之後也依然得以保留和延續，從而更好地適應當下南海爭端不斷的海洋環境。比如，中國漁民委託越南漁民捕撈海龜的生產模式，以及中國漁民與菲律賓漁民之間的傳統協作模式等。當然，此一時期中國漁民與東南亞漁民之間的互動更多是以貿易交換為主，缺少了帆船時代漁民群體之間那般互助互惠的精神。也就是說，如今南海漁民之間的互動和交往是在遵循着兩套規則：其中一套是

與生產和生活相關的規則，它是在南海漁民長期互動的歷史過程中形成的，並由漁民自己操控和實踐；另一套是與社會環境和國家疆界相關的規則，它由民族國家制訂和操控，漁民只能被動接受和適應^②。

著名海洋地理學家普雷斯科特(J. R. V. Prescott)曾說：「漁業是一個非常地方性的行業，在許多情形下，漁業的極端重要性是對國家的一些個別小地區而言的。」^③他強調，現代民族國家在爭奪海洋權益的過程中，幾乎完全忽視了漁業對於漁民的重要性，這種做法顯然是不合理的。其實，國家之間對於海洋權益的爭奪不僅深刻影響了漁民的生產和生活，更重要的是這種爭奪以及海洋疆界的劃分正在逐漸破壞海洋社會原本存在的一種秩序與平衡^④。在陸地社會中，邊界的存在是一種普遍現象。很多時候，邊界象徵着一種社會秩序，維持一種邊界就是在維持某種社會秩序^⑤。然而，這種規則對於流動的海洋社會卻並不一定適用，甚至在某些時候適得其反。具體而言，來自不同國家的漁民群體在廣闊的南海上自由流動與生產作業，彼此之間互動頻繁，互相幫助、相互交易以及協作生產是他們生產和生活中的常態。可以說，對於漁民群體來說，流動的邊界就是一種秩序與平衡的象徵。

註釋

① 雖說流動的海洋並無明確邊界之分，但這不等於說漁民群體之間無文化邊界的存在。正如族群研究專家巴斯所說：「穩定而持續的社會關係能夠穿越邊界而得以維持，也就是說，族群區分並不依賴於社會互動和認可的缺失，恰恰相反，民族區分往往成為相互交織的社會體系得以建立的基礎。」換而言之，正是因為文化上的差異和邊界的存在，漁民群體之間才得以保持密切的互動和交往。參見巴斯(Fredrik Barth)：〈導言〉，載巴斯主編，李麗琴譯：《族群與邊界：文化差異下的社會組織》(北京：商務印書館，2014)，頁1-2。

② 麻國慶：〈文化、族群與社會：環南中國海區域研究發凡〉，《民族研究》，2012年第2期，頁43。

③ 本文有關潭門漁民作業的歷史以至近年的資訊，皆來自筆者2013至2014年的田野考察。

④ 這一時間無法具體確定。雖然潭門當地號稱「千年漁港」，但漁民開展遠海航行作業的時間估計在明清時期。《更路簿》是反映潭門漁民遠海航行作業時間的一個重要線索，但是目前學術界對於《更路簿》誕生的具體時間存在較大爭議，有人認為始於明中葉，也有人認為清朝才有，前後差距較大。筆者更傾向於清中葉以後。

⑤ 帆船時代出遠海作業的潭門漁船規制普遍較小，一般以200至800擔之間的雙桅船或三桅船為主。出海時每艘大船會分別搭載若干隻舢板船，每次作業時二至三人一隻舢板船。

⑥ 歷史上潭門漁民每次出海皆會組成聯幫形式，每一個聯幫船隊由五至九艘船組成，每艘漁船漁民人數在十至二十之間不等。船幫在出海之前會選舉一位經驗豐富的船長為幫主(俗稱「頭家」)以帶領和管理整個船隊和船員，出海時由幫主所在的頭家船引航。

⑦ 潛水捕撈是潭門漁民傳承至今的一種古老而又獨特的作業方式，這種作業方式在中國漁民群體中並不多見，但在東南亞海島國家以及太平洋群島地區卻十分常見。這種生產作業方式有兩方面的好處：一是漁民潛入海裏可以清晰地分辨出哪些海洋生物最有價值，從而確保收入的最大化；二是可以在最大程度上保護海

洋資源。潭門漁民祖祖輩輩就是利用這樣一種生產作業方式維持着生計，維繫着自己與西南沙群島之間的聯繫，同時也實現了海洋資源的可持續利用。

⑧ 在潭門開展田野調查期間，筆者常聽當地人這樣說：「沒有我們潭門漁民，就沒有中國今天的南海」，實際情況也確實如此。2012年6月，國務院批准設立三沙市。根據規劃，三沙市分別在西沙群島和南沙群島設立社區和行政村，當前在西沙群島駐島生活和生產的居民約有二百人，這些人幾乎都是來自海南潭門地區。除此之外，在西南沙海域開展實際生產作業的漁民也多數來自潭門。

⑨ 考慮到文章篇幅，文中未能列出蘇德柳本《更路簿》所記錄的各種航線，具體內容可參見王利兵：〈南海航道更路經研究——以蘇德柳本《更路簿》為例〉，《中國邊疆史地研究》，2016年第2期，頁119-34。

⑩ 海神兄弟公信仰是海南東部沿海漁民獨有的一種信仰，主要分布在海南東部沿海漁村，其中尤以瓊海潭門漁民信仰最為明顯。帆船時代潭門漁民曾在許多西南沙島礁上建造簡陋廟宇。據潭門老漁民回憶，1949年前的西沙北島上曾經有一座非常簡陋的珊瑚廟，廟內供有一座香爐和一塊兄弟公神主牌，神主牌上寫着「明英烈一〇八兄弟忠魂神位」。除此之外，海南漁民還將這一獨特海神信仰帶至東南亞諸國，如今在新加坡、泰國、印尼、馬來西亞等瓊籍華人社區廟宇裏皆可見到供奉着一百零八兄弟公的神位。參見石滄金：〈馬來西亞海南籍華人的民間信仰考察〉，《世界宗教研究》，2014年第2期，頁92-101。

⑪ 李華編寫：《中國海南諸島》（香港：上海書局有限公司，1974），頁26。

⑫ 參見Arjun Appadura ed., *The Social Life of Things: Commodities in Cultural Perspectiv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

⑬ 「水鏡」是由鐵皮、橡膠、玻璃等材料製作而成的一種潛水作業工具，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保護漁民的眼睛。據說水鏡最初是由潭門漁民發明製作而成，後在東南亞漁民中間廣為流傳。水鏡等生產工具在漁民群體之間的傳播和使用再次證明了海洋文化伴隨着族群遷徙和互動而不斷傳播的特點。關於族群遷徙與海洋文化傳播最好的例證是林惠祥關於有段石鏟的研究，參見林惠祥：〈中國東南區新石器文化特徵之一：有段石鏟〉，《考古學報》，1958年第3期，頁1-23。

⑭⑮ 參見王利兵：〈海洋人類學的文化生態視角〉，《中國海洋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4年第3期，頁25-31。

⑯ 穆盛博(Micah S. Muscolino)著，胡文亮譯：《近代中國的漁業戰爭和環境變化》（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5），頁39。

⑰ 參見陳進國：〈南海諸島廟宇史迹及其變遷辨析〉，《世界宗教文化》，2015年第5期，頁1-34。

⑱ 「站峙」是指潭門漁民常年居住在西南沙島嶼上生產和生活。在潭門方言中，「站」表示居住或駐島的意思，「峙」是島嶼的意思。帆船時代經常會有潭門漁民結伴到西南沙站峙，站峙時間有長有短，短則兩三年，長則十幾二十年。

⑲ 張先清、牟軍：〈16、17世紀的華南海商與天主教傳播〉，《學術月刊》，2014年第11期，頁154-60。

⑳ 潭門漁民最初之所以選擇去南沙而不去西沙，是因為南沙海域資源破壞較少，加之南沙島礁數量眾多且距離蘇祿海和海龜群島較近，歷史上一直是海龜棲息的主要場所。

㉑ 海龜底是指介於海龜肉與海龜殼之間、形狀為白色透明狀的部分，潭門人認為海龜底屬於一種大補的食材（尤其是對女性而言）。

㉒ 當前在潭門，同樣是一隻一百斤重的海龜，其利潤相比2005年至少翻了一番。筆者在潭門調查期間，市場上一斤海龜肉最低售價200元，海龜底一斤至少500元，而一個海龜標本售價至少20,000元以上。

㉓ 吉登斯(Anthony Giddens)著，胡宗澤、趙力濤譯：《民族—國家與暴力》（北京：三聯書店，1998），頁59。

㉔ 聽潭門漁民說，一些駐島的菲律賓士兵和菲律賓漁民因為經濟落後等緣故經常會加入海盜的行列。在菲律賓南部海域，尤其是在巴拉望島附近，海盜十分猖獗，這些海盜多數都是來自當地的漁民或士兵。

⑳ 潭門漁民對於海上漂流皆有一定的經驗。遭遇這種情況，出於最大程度節約油料和食物以及保證安全的考慮，所有漁民會盡力集中到一艘小艇上，然後一起尋找島礁或等待救援。如果小艇油料充足，漁民會駕駛着小艇尋找島礁；如果油料不足且方向不明，漁民便會選擇漂流方式以等待救援。

㉑ 潭門碑碣工藝品行業的發展與近幾年中國社會經濟的整體發展、海南省旅遊業的大力發展以及政府社會對於南海的關注和重視緊密相關。潭門因其毗鄰博鳌（博鳌亞洲論壇所在地，距離潭門不到十公里），在近幾年到潭門旅遊的大陸遊客日益增多。與此同時，2012年4月10日的「黃岩島事件」以及習近平主席於2013年4月8日視察潭門，這一系列事件讓潭門幾乎在一夜之間成為了社會的焦點。從2012到2014年，到潭門旅遊的遊客幾乎成幾何式增長。雖然旅遊業在一定程度上推動了潭門社會經濟的發展，但是遊客卻並不是碑碣工藝品的消費主體。這些工藝品因其價格昂貴，所以前來購買者主要都是以酒店、企業、政府等單位為主，另外，私人購買送禮也是主要部分之一。

㉒ 當前碑碣工藝品的利潤最高可達500%左右，所以開店經銷工藝品在潭門是一個非常賺錢的行業，其收入遠超過任何其他職業。正因如此，在陸地上經營碑碣買賣和工藝品行業的漁民與出海打工的漁民之間的差距愈來愈大，這種影響不僅體現在經濟收入上，還深深影響到了潭門的社會文化。比如，高收入的工藝品行業導致很多年輕人不再願意出海，其中一些年輕人甚至染上賭博和吸毒的惡習。又比如，兄弟之間因為爭奪店鋪的經營權而導致家庭矛盾和糾紛的現象也日益增多。

㉓ 就在修改本文的同時，筆者得知海南省近期突然出台了一項名為〈海南省珊瑚礁和碑碣保護規定〉的文件，規定在海南省範圍內禁止採挖、捕撈、殺害碑碣，禁止出售、購買、利用珊瑚礁、碑碣及其製品，海南省工商部門要求全省所有經營主體於2017年1月12日前停止一切關於珊瑚礁和碑碣的加工、銷售。文件一經發布，在潭門引起了軒然大波，因為這意味着從事碑碣相關工作的近萬潭門漁民將不得不重新擇業。參見〈海南省珊瑚礁和碑碣保護規定〉（2016年12月2日），海南人大網，www.hainanpc.net/hainanrenda/100/74762.html。

㉔ Clifford Sather, *The Bajau Laut: Adaptation, History, and Fate in a Maritime Fishing Society of South-eastern Sabah* (Kuala Lumpur an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329.

㉕ 參見巴斯：〈導言〉，頁8。

㉖ 普雷斯科特(J. R. V. Prescott)著，王鐵崖、邵津譯：《海洋政治地理》（北京：商務印書館，1978），頁107。

㉗ 雖然說現代民族國家對於邊界的建構在很大程度上影響了漁民群體的互動交流以及由此所形成的海洋秩序，但是我們也應該看到，在民族國家之外還存在其他因素影響海洋秩序的存在和變化，比如工業主義、信息技術等。正如吉登斯所說：「現代世界在形成過程中其實受到了資本主義、工業主義以及民族國家體系的交叉影響。」（吉登斯：《民族—國家與暴力》，頁59。）以本文的研究對象來說，在帆船時代，由於交通工具在速度和抵禦大風浪方面的局限性以及信息溝通（即時通訊）上的不發達，在海上漂泊作業航行的漁民只得依賴互相間的幫助來提高安全的保障，所以在傳統帆船時代漁民十分注重建立和維繫海洋網絡，這一點在本文第二部分所述潭門漁民與東南亞漁民之間的互助互惠行為中可見一斑。然而，當工業化到來之後，機械動力船隻以及現代導航技術和即時通訊技術出現之後，漁民所面對的海洋環境發生了翻天覆地的變化，傳統時代航海作業所遭遇的諸多困難已然大減。因此，人們對於傳統海洋網絡的維繫也就不如傳統時代重視，從而也在一定程度上影響了傳統海洋秩序的延續和發展。

㉘ 參見王明珂：《遊牧者的抉擇：面對漢帝國的北亞遊牧部族》（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頁246-47。

科學·實踐·未來

——新中國兒童科學教育(1949-1966)

• 王 瑞

摘要：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初期的「十七年」間(1949-1966)，政治、社會、文化制度發生了深遠的轉折和變化，國家政權對社會與文化的管理與干涉逐步進入各個層面。本文探究中共建國史與教育史的一個重要側面，即此十七年間兒童科學教育與意識形態傳播發生互動、塑造「新人」的過程與機制。文章通過考察教學大綱、課本、教師用書、教育學參考書、兒童科學文藝等課內外材料，試圖論證：1949到1966年間的兒童科學教育提倡通過實地觀察、科學實驗以及參與經濟生產這樣的實證方法和實際經驗來獲取知識；在這一過程中，意識形態與自然科學的天然性與客觀性、真理性與權威性互相滲透、互相支撐，兒童不僅習得基於「勞動」的實踐為「科學」的認識論，同時也接受了融於自然科學教育的官方意識形態；傳授自然科學基礎知識與展望共產主義未來的兒童科學教育因而成為培養「新人」的積極方式。

關鍵詞：兒童科學教育 實踐 意識形態 「十七年」 社會主義新人

二十世紀初以來，中國接受線性進步史觀，自此，未來替代過去成為政治與社會變革的動力和合法性來源。隨着「兒童的發現」，兒童及其教育——特別是讓兒童獲取現代知識與價值觀的教育——被認為是實現富強之中國的關鍵。本文討論的「兒童科學教育」，是指向六至十四歲左右的少年兒童傳遞現代自然科學的基礎知識，並將其作為常識教育重要組成部分的教育理念與實踐。這樣的兒童科學教育早在1902年晚清學制改革中即已初次實現制度

* 本文作者感謝德國埃爾朗根大學國際人文科學研究院(IKGF)與蔣經國基金會的慷慨資助，北京師範大學吳岩教授和劉越同學的熱心幫助，以及各位匿名評審及複審人的建設性意見與建議。

化。民國的教育家將兒童科學教育看作培養現代國民之基礎，致力於培養「科學的孩子」來實現「科學的中國」^①；中共根據地則注重將兒童科學教育與經濟生產以及唯物主義認識論和歷史觀相結合^②。側重點雖然不同，但國共統區的兒童科學教育皆旨在改變輕視實證經驗和手工操作能力的傳統教育，主張兒童通過動手實踐獲得知識。1949年以後，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兒童科學教育傳承並規訓了民國時代的經驗，以「實踐」為中心的教育原則由於毛澤東在各個時期不斷強調和闡釋得以進一步發展，含有歷史、政治、經濟、文化、道德等多重意義的「勞動實踐」成為「科學」話語的重要組成部分。

本文以中共建國初期改造知識生產與傳播（包括知識份子本身）為歷史背景，考察以「實踐」為中心原則的教育理念在「十七年」兒童科學教育中的實行；具體展示包含這種教育理念的「科學」話語塑造面向未來的社會主義「新人」的作用機制。此處所說的「十七年」，指中共建國（1949）到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爆發（1966）之間的時段；而使用「十七年」一詞，一為行文簡便，二為暗示這一時段與文革的延續性，特別是文革成為「十七年」中培育的「新人」所面對的未來這一殘酷事實^③。

「十七年」間，文學政治一體化是不爭的事實，然而這期間意識形態——特別是辯證唯物主義認識論和唯物主義歷史觀——的傳播卻是和「科學」話語息息相關。中國近現代教育史研究者田正平指出，「十七年」小學常識教育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其中的「自然」科目要求培養唯物主義世界觀基礎、為人民服務的立場、愛國主義思想以及愛科學的品質^④。歷史學家舒喜樂（Sigrid Schmalzer）的研究展示了二十世紀50年代初新政權對古人類學學科的規訓，以及使用周口店「北京人」作為實證證據在科學普及運動中宣傳進化論、唯物論以及社會主義和民族主義的過程，由此論證「科學」話語與傳播意識形態（唯物主義、社會主義聯盟、民族主義）的互動關係。舒喜樂認為，科學對中共建國初意識形態的確立意義重大：一方面，科學賦予政治觀點「天然性」；另一方面，科學普及運動中強調實證證據，說明科學作為一種思維方式允許人們進行批判性思考^⑤。本文對兒童科學教育中「實踐」的討論，目的在於解釋實證方法作為「科學」話語的一部分與意識形態互相滲透支撐的複雜關係。

一 晚清與民國的兒童科學教育

歷史學家艾爾曼（Benjamin A. Elman）指出，二十世紀初中國接受了現代科學的認識論。雖然從「格致」、「博物」到明代科舉必考的「天文」、「曆法」以及「對當地廣泛材料系統性的數據收集」都是對自然世界的研究，但是在十九世紀中葉，中國知識份子認識到（現代）科學是「一種實踐，它需要實驗室來重複實驗以證實或證偽過去的科學發現」^⑥。甲午戰敗之後，晚清的實學納入科技知識，因其實用，可「付之行動，促之實現」^⑦。晚清出版業繁盛，各類出版物以不同方式傳播現代科學知識和思想。漢語中「科學」一詞來自日語漢字，1905年之後逐漸代替「格致」指稱現代科學知識^⑧。兒童科學教育在晚清實現制度化，作為小學科目的兒童科學教育，其命名——「博物」、「理科」、

「格致」——在二十世紀初幾經變化，顯示出不同的知識概念和教育理念的衝突與調和。現代科學通過達爾文主義對二十世紀中國歷史、社會與文化的發展產生了重大影響^⑨。

1902年，晚清政府吸取明治日本的經驗，制訂了第一個新式學制，引入了兒童科學教育內容，包含動物、植物淺理，器具製造淺理以及物理初級。1904年制訂的「癸卯學制」是中國普及小學教育、統一課程、引入現代科學科目的開始，目標是培養具有現代國家意識和經濟生產能力的國民。其規定小學設「格致」課：初等小學堂兒童學習「鄉土之動物、植物、礦物」以及日用所需品作用及名稱，重要動植物之形象，其生活發育之情況，人身生理及衛生大略；高等小學「格致」課內容為動植物、礦物及自然物之形象，尋常物理、化學之形象，原質（即化學元素）及化合物，簡易器具之構造作用，動植物相互關係及人生之關係，人身生理衛生大要^⑩。早期兒童科學教育的材料通常譯自國外，特別是日本^⑪。兒童通過實證方法——先觀察再考察——學習與其日常生活聯繫緊密的鄉土動植物及礦物、日常器具、人體生理衛生。

中華民國1912年所頒布的第一個學制中，科學教育科目稱為「理科」，基本沿襲了「癸卯學制」高級小學堂的課程。除了培養兒童「愛自然之心」和傳授觀察與實驗的科學方法，此學制還強調理科應當「適切於農工、水產，家計等事項」^⑫。1922年頒布的「壬戌學制」受美國實用主義哲學家和教育學家杜威（John Dewey）的影響，反映了以兒童為中心、以實踐為導向的教育理念，對中國日後的教育發展影響深遠。五四運動前後，中國知識份子已普遍接受了生物和社會進化論的觀念，兒童以及他們所代表的未來遂成為國家的希望所在；五四時期兒童研究興起，「兒童的發現」促使人們將兒童視為個體，而不僅僅是「縮小的成人」^⑬；學術與政治精英如中國科學社成員則認為，科學研究方法中觀察、測量、實驗以及表達和修改假設的整個系統過程體現了「科學精神」，具有崇實、貴確、好真、敏捷、勇於為是、求真的品質和平等與民主的潛質，由此賦予自然科學以政治與文化的意義^⑭。

杜威在中國停留的兩年（1919-1921）正值五四時期，他的實用主義哲學及教育思想通過其演講和他的知名中國學生胡適、蔣夢麟、陶行知等的翻譯與闡釋在中國廣泛傳播，因此杜威教育思想對國共兩方強調以實證方式獲取知識的教育理念皆有影響。1917年，《教育雜誌》介紹了杜威《民本主義與教育》（*Democracy and Education*, 1916）一書，並翻譯了他《明日之學校》（*Schools of Tomorrow*, 1915）的第一章。譯者認為，杜威的教學理念具有民主色彩，因為它順應兒童的成長規律，主張依靠其自由意志來獲得知識並訓練他們參與社會生活的能力^⑮。1919年，《新教育》第一期討論的「新教育」，提倡通過實證方式來獲取以及傳播知識、培養新國民、建立民主的現代中國，其中文章或多或少地都提到了杜威的教育理念。如蔣夢麟與蔡元培認為教育對塑造健全之個人和完全國民至關重要；陶行知和劉經庶則強調試驗與獲取知識之間的聯繫^⑯。此外，胡適總結杜威哲學的根本觀念是「經驗」，「經驗就是生活，生活就是對付人類周圍環境」，經驗幫助人們「對付未來，預料未來，聯絡未來的事」^⑰。「壬戌學制」中的教學目標如「謀個性之發展」、「發揮平民教育精神」以及「注意生活教育」^⑱等均與杜威的教育理念相通。杜威的弟子陶行知與陳

鶴琴的教育理論，如「生活教育」和「活教育」，都發展了杜威提倡的社會生活融入教學的教育理念、「從做中學習」的教學法¹⁹。

從中華民國教育部所制訂的教學標準和大綱來看，1920到40年代小學科學教育科目通常稱作「自然」，內容主要包括自然現象、生活必需（兒童日常生活衣食住行）和衛生（個人衛生習慣、人體生理以及疾病預防、公共衛生設施）；中日戰爭時期（1937-1945）加入關於武器（炸藥、炸彈、潛艇等）、防空防禦以及毒氣的基本知識。自然被看作是滿足人類物質精神需求的來源，現代衛生知識是增強國民體質的基礎，鼓勵兒童通過實證方法——觀察、採集、比較、記錄、實驗、演練（如急救）——學習科學知識²⁰。民國時代，各大出版社如商務印書館、中華書局等均涉足兒童科學課本的編撰出版。

中共根據地的兒童科學教育亦以建立現代國家為目標，其課本編寫人員與國統區的兒童科學普及教育亦有所交集，如董純才曾參與陶行知1931至1933年間主持、陳鶴琴和丁柱中主編的「兒童科學叢書」。由於中共根據地經濟生存的需求和以唯物主義為基礎的認識論與歷史觀，遂提倡科學教育與經濟生產相結合，認為兒童應當從生產的過程中獲得科學知識以及對社會經濟的理解，由此避免理論與實踐的分離²¹。中共根據地政治經濟皆不穩定，其兒童科學教育以及課本編訂在各地均有極大不同。蘇維埃時期（1931-1937）基本使用自編課本，其自然知識的闡釋通常與地理、社會以及經濟教育結合²²。中日戰爭時期的內容以衛生及農業生產知識為重點，同時也和國統區一樣教授戰爭常識²³。國共內戰時期（1945-1949）的課本常常由邊區教育部自行編訂，以醫藥衛生、生產技術為主要內容²⁴。

中華人民共和國初期將通過馴化民國開明教育理念與實踐、保留1949年前中共根據地教育經驗，以及引入當時的蘇聯教育理論等方法，營造社會主義教育傳統。

二 科學與實踐：打造社會主義教育體系與「新人」

1949年〈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將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文化教育定義為「民族的、科學的、大眾的」。在此，「科學」不僅指「服務於工業農業和國防」的自然科學，也指「研究和解釋歷史、經濟、政治、文化及國際事務」的「科學的歷史觀點」；「愛科學」與「愛祖國、愛人民、愛勞動、愛護公共財物」一樣是需要積極提倡的「公德」²⁵。這樣具有多重意義的「科學」話語預示着新執政黨對知識生產與傳播的規訓。在社會主義教育這個領域，它將與「實踐」原則相輔相成，打造面向未來的「新人」。

同年，俄羅斯聯邦教育部副部長杜伯洛維娜（Л. В. Дубровина）在瀋陽發表演講〈蘇聯的教育工作〉。在這個演講中，杜伯洛維娜向中國介紹了斯大林主義鼎盛期（High Stalinism, 1945-1953）的教學理念，強調以課堂為中心、通過嚴格計劃的教學來提高小學教育的質量：國家必須為各個年級各科目制訂課程、教學大綱、教學法與學習法以及校內的紀律守則；所有科目必須

擁護唯物主義觀點，添加政治課，不得放任紀律鬆弛²⁶。中國問題研究專家胡素珊(Suzanne Pepper)認為這是「為新時代定下基調的演講」，對建立中國的社會主義教育傳統影響巨大²⁷。1950年代初，中國翻譯和使用了大量蘇聯教育材料和教學法書籍(下詳)。

1951年，電影《武訓傳》上映不久便遭遇大規模批判。周揚在《人民日報》發表文章，總結了這次批判的主要觀點：《武訓傳》持反人民、反科學的歷史觀點，「用改良主義來代替革命，用個人奮鬥來代替群眾鬥爭，用卑躬屈節的投降主義來代替革命的英雄主義」²⁸。周文說明對《武訓傳》的批判意在指明社會主義新中國對教育和文藝的改革(或者說規訓)的主要方向：以民粹主義解釋馬克思歷史唯物主義，認為人民及其勞動實踐是歷史進步的動力；引入階級鬥爭的概念，將歷史上的暴力革命予以合法化；強調上述歷史觀和「現實主義」文藝觀的「科學性」，即其天然性、普遍性與客觀性。《武訓傳》的批判通過規訓知識本身及其生產和傳播方式，重新定義了知識份子——特別是教育者——在社會與歷史中的地位。按照「新」標準，中國大陸以外的杜威與胡適、過世的陶行知與在世的陳鶴琴在1950年代初期和中期都受到批判，大批「舊」教育者公開自我批評並尋求改造。在1950年代初的冷戰背景下，杜威被指責為反革命、反科學，胡適則是反共反人民與資產階級唯心論的代表²⁹。對陶、陳的批判主要集中在他們和杜威的師承關係和漠視階級鬥爭兩點上；同時，他們以兒童為中心的教學理念不僅與以課堂教學為中心的蘇聯教育觀念相左，而且和辯證、歷史唯物主義這樣所謂具有「科學性」的知識體系少有聯繫。因此，批判者認為他們的教育理念不利於紀律的養成，且無法系統地傳授知識³⁰。

然而，對陶行知與陳鶴琴的批判並不涉及他們受杜威的教育思想啟發，鼓勵兒童動手獲取知識的理念和實踐。這應該和毛澤東所倡導的「實踐」認識論有關。毛寫於1937年的〈實踐論〉於1950年12月29日在《人民日報》全文發表，引發討論熱潮。毛認為實踐是辯證唯物論的關鍵。人類的社會實踐，除了生產活動以外，還包括階級鬥爭、政治生活、科學與藝術的活動。人們通過社會實踐發現真理，又用實踐證實和發展真理，從而推動人類社會和歷史的發展。從「實踐、認識」到「再實踐、再認識」即是辯證唯物論的「知行統一觀」，是認識事物的必要過程³¹。1963年5月，毛澤東對〈中共中央關於目前農村工作中若干問題的決定(草案)〉的修改中，將社會實踐簡化為「生產鬥爭、階級鬥爭和科學實驗」，重申從「感性認識」到「理性認識」再重返「實踐」的認識論³²。毛對「實踐」的一再提倡，有助其成為「十七年」社會主義教育體系的中心原則。

「十七年」間，中國政府倡導培養社會主義「新人」。「科學」與「實踐」既是打造「新人」的手段，也是「新人」品質的一部分。「十七年」間的兒童科學教育科目通常稱作「自然」；1960年代中期，科學教育被納入「常識」課，恢復中共早期將自然科學知識與歷史社會知識相交織的教育傳統。「十七年」中頒布的三個教學標準和大綱(1950、1956、1963)都鼓勵以勞動實踐為主的教學法，如種樹、飼養小動物、觀測天氣、下田、參觀工廠與博物館和展覽等³³。

1950和1956年的教學標準和大綱明確要求將辯證唯物主義世界觀、愛國主義、共產主義情感操(如愛勞動、集體主義以及英雄主義等)融入科學教育。與此相呼應,1950年代初的「新人」標準是「社會主義社會全面發展的成員」,具有集體主義和辯證唯物主義的世界觀、征服自然和改造社會的知識和勇氣^⑳。1958年,「為無產階級政治服務,與生產勞動相結合」的「教育革命」鼓勵技術學校和普通學校引進半工半讀的方式來培養「有社會主義覺悟的有文化的勞動者」,即「又紅又專」的「新人」。這樣的「新人」品質反映了中國共產黨消除腦力與體力勞動區別的社會理想^㉑,但同時也很可能受1958年蘇聯教育重點轉向技術教育的啟發,希望藉此應付各類教育資源的短缺^㉒。1960年代初通常被認為是普通教育回歸「正規化」的時期,如1963年教學大綱並不強調與意識形態的聯繫,但是由於社會主義陣營內部的矛盾以及愈來愈嚴酷的冷戰形勢,整個兒童教育已走上了政治化與軍事化的道路。1963年兒童節,鄧穎超發表講話,強調兒童是國家的未來,鼓勵家長和教育者將他們培養成「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事業的接班人」,這個「新人」不忘階級鬥爭,崇拜毛澤東,積極貫徹「勞動光榮」的思想^㉓。換言之,「十七年」中的兒童科學教育目標與社會主義「新人」品質具有相當的一致性。

三 「十七年」兒童科學教育塑造「新人」的機制

1949年前後,兒童科學教育課本仍有開明書店、新華書店或者東北新華書店(後兩者均為中國共產黨所創立)等不同版本^㉔。到了1950年代,教育部批准的主要課本由人民教育出版社負責出版。本節考察「十七年」間兒童科學教育的課內外材料、教師參考資料以及教育學書籍。雖然我們不可能由此完全重構「十七年」兒童科學教育的真實狀況,但是可以通過重構「理想的」課堂教學與課外活動來探尋兒童科學教育與意識形態傳播互動,從而培養「新人」的邏輯、方式與過程。

(一) 課本

顧均正和賈祖璋^㉕編寫的《自然》課本1950年由開明書店出版,1951年修改後交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㉖。以其1951年版第一冊為例,我們可以看到兒童科學教育在1950年代早期向社會主義教育轉型的過程。其中〈編輯大意〉顯示出「舊」教育者試圖掌握「新」中國教育話語的努力。編者說:「本書編輯的宗旨在使兒童理解自然,注意健康及獲得服務於生產的初步知識以配合國家的經濟建設。」他們「為使自然科學與政治相結合,所以對於如何確立勞動觀點和貫徹國際主義之精神,特加注意」;而每課的「想和做」欄目「一概不會空談,務求切合實際」^㉗。

1953年的《自然》課本據蘇聯小學課本翻譯修改而成。其中五年級課本的〈緒論〉告訴兒童:「研究大自然的知識叫做自然科學」,人類離不開大自然,

因為它供給人類衣食住行的種種原料，自然科學使人們「正確地了解大自然，利用大自然，改造大自然，使大自然更好地為人類服務」^②。這裏的「自然」是人類為自身福利而利用改造的客體。

1958年的《自然》課本中，「自然科學」的定義增強了歷史唯物主義色彩，強調「勞動」、「鬥爭」這些社會實踐在獲取自然科學知識中的地位，以及如此獲得的知識的系統性：「我們的祖先經過幾十萬年的勞動，向自然鬥爭，積累了豐富的關於自然界的知識。系統的自然知識叫做自然科學」，而人們吃穿住用的一切東西「都是經過勞動，經過向自然鬥爭而從自然界取得的」。這裏自然科學被視為「建設社會主義、共產主義的接班人」所必須掌握的「武器」^③。

1960年的《自然》課本與1958年的課本同樣強調自然科學是「關於自然界的知識」，是通過勞動和與自然的鬥爭中積累的知識，但這裏更突出共產黨和毛澤東的領導以及科學對改造自然、發展生產實踐的重要性：人民「在共產黨和毛主席的領導下，正以喝令高山低頭、河水讓路的英雄氣魄和沖天的幹勁改造自然界」。學生「不僅要在課堂裏學習，還要到自然界去觀察，到公社向農民伯伯學習，到工廠向工人叔叔請教」，動腦又動手才能學到真本領^④。

總體來看，1950、60年代小學《自然》課本以唯物主義世界觀為認識框架來定義自然及其與人類關係，其闡述方式與當時的政治經濟狀況緊密相關：課本視自然為客體，強調科學幫助人類改造自然的力量以及在經濟建設中的重要作用。另一方面，實踐——特別是勞動實踐——在科學知識的產生與獲取過程中具有重要地位和多重意義：首先，勞動實踐是具有歷史性與集體性的知識生產過程，其成果為可用於經濟生產並最終實現共產主義的系統性知識；其次，在具體學習方法上，個人通過觀察實驗等實證方式獲得自然科學知識，通過工廠公社中的勞動實踐進一步得到鞏固和擴充。在這種學習過程中，勞動實踐與課堂知識形成既互補亦有潛在張力的話語關係：勞動實踐不僅具有推動社會進步的歷史意義，還有消除體力與腦力勞動差別的政治道德意義；課堂知識屬於專業理論知識，在階級鬥爭意識高漲、專業知識份子屢受改造的社會政治氛圍下，強調通過向農民工人學習的勞動實踐獲取知識，這往往意味着將專業理論知識的權威性處於模糊地位。「十七年」與日後諸多例子表明，當勞動實踐與理論知識的互補關係被前者的歷史政治道德意義壓倒時，勞動實踐的原則便可能轉化為反智主義。

同時，二元化的話語策略自1950年代初期就已在兒童科學教材中廣泛使用，「新」、「舊」中國以及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是最常用的二元



顧均正、賈祖璋編：《高級小學自然課本》(1951)，其封面形象地表現了動手實踐與國家經濟建設及其未來的關係。(圖片由王瑞提供)

對比元素。進入1960年代後，二元化的話語變得強烈密集，常常簡化為敵我兩方。例如，1958年的《自然》課本強調「人定勝天」，即人類必須戰勝自然，才不會靠天吃飯。書中引用公元前256年建造的都江堰水利系統為例來說明中國有征服自然的傳統，同時強調水利工程的重要性，聲稱只有發展水利才能消滅旱澇災害。課本將國民黨「舊」中國與共產黨「新」中國相對比：「不管是旱災或者水災，在解放前都是非常可怕的事情。……財主們和反動政府的官僚們趁災荒的機會發大財。」而蘇聯專家指導下建造的三門峽水利工程作為「人定勝天」和與蘇聯合作的範例，則說明「新」中國征服自然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決心：「解放以來我們在黃河的幹支流上修建了一系列的重大工程，三門峽工程在1960年汛期就已正式攔洪，為害幾千年的兇猛的黃河洪水，從此基本得到控制，不能再到下游橫衝直撞為害人民了。」^{④⑤}小學生的課後作業要求他們前往附近的水利工程觀察，訪問公社社員來了解公社組織勞力建造水利工程的優越性^{④⑥}，由此同時強化公社是優越的農業組織方式的信念。

此外，美蘇科學發展的對比本質上是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政治制度的對比。課本告訴兒童，美國使用原子武器屠殺平民，蘇聯則建造了應用於科學探索的原子能破冰船，原子能或用於水利工程，爆破山體以改變河道，或用於醫用消毒^{④⑦}。當時蘇聯在空間技術方面的領先地位自然最能體現社會主義的優越性。1960年的《自然》課本列出表格，對比蘇聯和美國1957和1958年發射的三顆人造衛星的重量，嘲笑美國人造衛星的形狀小、重量輕：「美帝國主義看到蘇聯人造衛星上了天就着慌了，也拼命趕着發射人造衛星，結果多次都失敗了。發射出去的三個小衛星小得像個小皮球，拿它們的重量跟蘇聯的三個人造衛星的重量比較一下，就可以看出蘇聯的科學技術超過美國有多麼遠啊！」^{④⑧}

1958年2月13日，《人民日報》再次發表社論要求「除四害」，以更為激烈的言辭推進1956年1月發起的「除四害」運動。所謂的「四害」即老鼠、麻雀、蚊子和蒼蠅這些「毒害人民的害蟲、害獸、害鳥」、「損耗糧食、妨害生產的大敵」^{④⑨}。在1960年代初的課本中，關於農業益蟲和害蟲的知識不僅通過擬人化的語言來描述，而且高度情緒化並且帶有明顯的政治暗示性。1960年的《自然》課本將除蟲害描述成為一種群眾運動：「解放後，為了發展生產，確保豐收，黨組織起千百萬群眾向蟲害展開鬥爭，利用各種藥物、器械捕殺，人民解放軍還出動飛機幫助滅蟲，哪兒有害蟲就把它消滅在哪兒。」^{④⑩}1961年的小學一年級《常識》教材在描述農業害蟲的時候使用了描述人類的貶義詞，如「饞嘴貪吃」，並號召兒童到地裏去，「跟害蟲鬥爭」，如果發現受蟲害的地方，「就仔細檢查，把這些壞蛋找出來弄死」^{④⑪}。在這裏，判斷生物存在的合理性不是看它在綜合生態環境中的作用，而是單單依據其與農業生產的關係。這些帶有強烈敵我色彩的詞彙，如「鬥爭」、「消滅」、「壞蛋」、「弄死」，給兒童灌輸了一種極度簡化且高度政治化的自然科學知識；同時，它們還傳遞了一種觀念，即只要是確認的敵人，對其施以暴力行為不僅是合理的，並且應當受到鼓勵。這樣暗含暴力色彩的敵我二元化話語策略終將在文革時期青少年的行為中彰顯其後果。

(二) 教案

1950年代初期，中國教育在蘇聯影響下推行正規化，但是受過正規培訓的教師極度缺乏。因此，國家或地方的教育雜誌常常推出各科詳細教案，說明教學目的、參考資料，並配以具體的課堂教學法。這樣的教案既為各地教師(特別是小學教師)提供示範，也是一種遠程培訓的方法。可以想像，這些教案最大程度地貫徹了國家教育標準或大綱。下文使用的例子是《蘇南文教月刊》為1951年《自然》課本第一冊設計的教案，這些教案揭示出兒童科學教育的課堂教學中自然知識教學與意識形態傳播互動的具體方法，主要有：(1)強調兒童通過「實踐」——包括觀察和實驗在內的實證方法，以及具有經濟與道德意義的「勞動」——獲得知識；(2)教師有意識地應用辯證、歷史唯物主義、社會主義以及愛國主義這些政治意識形態來解釋自然知識，從而將其與自然知識一同作為「科學」傳授給兒童。

在這本《自然》課本裏，農業生產知識排在課程最前，佔全書三分之一左右，其內容從農作物到防蟲害皆有涉及。《蘇南文教月刊》推薦設計的教案高度強調兒童通過獲得一手經驗的方法來學習知識。譬如，學習中國主要農作物如水稻、穀物、豆類和棉花的單元中，教案鼓勵農村兒童直接到地裏去觀察和辨析它們的種類、形狀，並了解培植方法。城市小學應該在課堂教學前組織學生到鄉村去觀察；如無法實行，教師則應在課堂上展示標本或圖片。關於家畜，教案假定農村學生已有相關背景知識，他們可以直接學習如何為家畜準備健康飼料；而城市小學生應當去相關廠家(如皮革廠)認識家畜的用途^②。

教案要求教師有意識地在教學材料的解釋中加入愛國主義、社會主義和唯物主義的觀念。譬如，在關於穀物的單元中，教師不僅應該介紹蘇聯農學家李森科(Трофим Д. Лысенко)低溫處理麥種的「春化法」，還應該告訴兒童中國人民在北魏時代就已經發明了類似的雪拌麥種法。又如關於棉花的單元，教師應該教育兒童中國農民增加棉花生產使新中國達到自給自足，打破了「美帝國主義」對新中國的經濟制裁。與此同時，兒童也認識到蘇聯已經培育出了新品種「五色棉花」，「這種棉花紡成的線，不用染色就可織成各色的布，而且不怕風吹雨打，永不退色」^③。李森科的「春化法」體現了社會主義國家通過科學成功改造自然的能力，而告知兒童中國早期農業就有類似方法則是加強對他們的愛國主義教育。同理，增產棉花不僅是經濟行為，而且具有政治意義：它是農民的愛國行動，使中國經濟獨立的同時，也在政治上戰勝了美國。社會主義蘇聯則是中國的榜樣，節省染料的「五色棉花」帶有科幻的色彩，說明蘇聯作為「我們的明天」出現在兒童科學教育的課堂中，其展現的正是中國對社會主義未來的想像。

社會主義的優越性還體現在科學知識的用途上，如在關於家庭電氣設備、用水設備以及取暖設備的單元中，教案建議教師不僅要將這些設備作為「勞動人民怎樣用科學來為人類生活服務」的例證，而且要求「教者應着重指出：只有在人民中國，科學纔能真正為人民服務」^④。關於大腦、神經和條件反射的單元使用「人怎樣認識這個世界？」為標題，從而將生物知識轉化為認識論的

問題。雖然教學目的是「使兒童知道神經系統各器官的構造和機能」以及「培養兒童對神經器官的保健觀念和習慣」，但是教學建議卻是「從腦髓、脊髓、神經的機能結合着日常生活……啟發兒童『存在決定意識』的唯物觀點」^⑤。

(三) 課外活動的理論與實踐

「十七年」兒童課外活動的教育理念和具體設計受到了當時蘇聯教育學的深刻影響，其中最重要的有俄羅斯聯邦教育部部長凱洛夫(Иван А. Каиров)主編的《教育學》。此書共有1939、1948和1956年三個版本，後兩版本均被引入中國，是指定的全國高等師範院校教材，先後譯印十幾次，發行一百多萬冊。1950年代中國編寫的教育學書籍也基本採用此書的寫作框架與模式。1957年，凱洛夫應邀到北京和上海講學。他強調教育、教學和教養的相關性，主張在教育中凸顯「遠大的共產主義理想、樸素的無產階級情感、崇高的集體主義精神」^⑥。除了與大躍進時期的「教育革命」相左以外，凱洛夫的教育學思想在「十七年」中始終佔主導地位^⑦。

《教育學》認為，除了課堂教學和德育科目以外，培養這些共產主義的精神情感還需依靠勞動教育和各種各樣的課外活動。作為課堂教學的必要補充，學生自願參加課外活動可使他們更有效地學習。課外活動可在不同場館進行，如博物館、圖書館、自然科學站、少年先鋒隊之家、兒童劇場，等等。課外閱讀是最重要也是最普遍的課外活動形式，教師有責任通過組織閱讀小組以及通過討論的方式來增加兒童對閱讀的興趣，引導他們閱讀藝術和科普方面的書籍^⑧。

1950年代與凱洛夫的教材一同引進的蘇聯高等師範教材還有申比廖夫(П. Н. Шимбирев)與奧哥洛尼柯夫(И. Т. Огородников)合著的《教育學》，其中也將課外活動視為共產主義教育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他們認為，課外活動能激發兒童的主觀能動性，對提高他們的政治意識、開闊科學知識的視野和發展技術與藝術方面的創造性至關重要。他們論述的課外活動包括重大節日和革命紀念日的慶祝活動、製作黑板報和各種興趣小組。這兩位作者特別推薦五到七年級的科學興趣小組(如園藝、飼養家畜、研究當地土產和資源)和課外閱讀(如科普、文學經典以及偉大旅行家的傳記)^⑨。

這些課外活動的教學理念在中國「十七年」兒童科學教育中得到充分體現，其影響延伸至文革以後。1950年頒布的〈小學高年級自然課程暫行標準初稿〉建議教師「充分利用課堂以外的場所，像校園、田野、山林、工廠、商店、科學館、展覽會、醫院等，使兒童親自實驗」；組織兒童養殖小動物和植物，進行科學表演，發表科學演講，展覽科學玩具，設計科學問答信箱以及編輯科學畫報；鼓勵兒童收集、整理和利用標本，「要使兒童以自身的勞動來幫助修理學校所有的實物、教具和教學設備，為光榮的任務」；它還要求具備條件的小學「布置定風針、雨量計、氣壓表等，以測量日常氣候」^⑩。1955年，全國小學開展「小五年計劃」，旨在鼓勵兒童通過種樹、餵家畜、幫助公社和家庭捉害蟲害鳥、積肥、製作簡單教具(標本、模型和工具)等來為第一個五年計劃做貢獻^⑪。1956年頒布的〈小學自然教學大綱(草案)〉中例舉的主要教

學方法包括許多課外活動形式，如參觀工農業生產單位和博物館、觀察自然事物、記載自然曆、安置教室中的自然角以系統觀察動植物、採集製作簡單的動植物和礦物標本，以及實際參加輕便的生產勞動(如除蟲害、飼養家禽等)；其中明確指出「五、六年級兒童應該學會初步的觀測氣象的工作，記載氣象日誌」⁶⁰。

1960年10月22日，《人民日報》發表社論〈廣泛開展青少年科學技術活動〉，指出活動目的在於將課外活動與課堂教學、經濟生產相結合，培養又紅又專的科學家和技術人員的後備軍。這個活動依靠教師、工人、農民和技術人員，旨在吸收盡可能多的學生參加⁶¹。1963年的〈全日制小學自然教學大綱(草案)〉重申收集製作直觀教具、參觀本地的自然環境和工農業生產場所，以及參加力所能及的生產勞動和「自然保護、改造自然等活動」的重要性；其中五年級教學內容包括天氣預報，即「小區域補充天氣預報的簡易常識」⁶²。

建立簡易氣象站觀察預測當地天氣是「十七年」間頒布的三個教學大綱都建議的實踐項目。它要求兒童學習測量和記錄天氣信息的基本知識，其目標不僅在於豐富和考察兒童從課本上學會的知識，而且使他們認識到科學知識令經濟生產不再聽天由命⁶³。相關教學參考書認為，兒童每天在室外使用簡易工具測量天氣信息，並將其正確記錄在氣象日誌上，可鍛煉兒童的科學態度和頑強意志⁶⁴。浙江省1958年出版的小學五年級自然補充教材裏強調正確的天氣預報對當地農業、漁業以及交通運輸的重要性，其中的配圖例舉了建立「小小氣象台」的基本工具，還給出了氣象日誌和標準記錄符號的圖表，要求學生每天在室外仔細觀測天氣，將測量所得的信息正確記錄到標準化的《氣象日誌》中⁶⁵。1961年的《常識》課本鼓勵兒童建立「紅領巾氣象站」，收集關於天氣的民間諺語，然後對比兒童自己較長時間的觀測結果，挑選「其中合乎科學的」作為天氣預測的參考⁶⁶。建立簡易氣象站意在使兒童通過實證方法獲得或生產實用知識，同時希望他們在實踐的過程中培養自律、堅強意志，以及征服自然的信心等「新人」品質。而收集民間諺語表現了毛時代試圖將本土知識資源納入現代「科學」的努力，同時培養兒童的民族主義自豪感。

(四) 兒童科學文藝

如果建立簡易氣象站使兒童科學教育直接與經濟生產相結合，那麼作為兒童課外讀物的科學文藝則為他們展現線性歷史盡頭的共產主義遠景，描繪出面向未來的共產主義「新人」的情感情操，由此為兒童的未來發展確立方向和榜樣。上文提到，科普讀物和文學經典是社會主義教育家推薦課外閱讀的首選。1955年9月16日，《人民日報》發表社論，要求為一億兩千萬六歲到十五歲的少年兒童創作、出版和發行適合他們的讀物。社論對課外閱讀的論述重申了凱洛夫《教育學》的觀點：少年兒童將是「第二個五年計劃或第三個五年計劃的執行者」，對國家的未來至關重要。他們不僅應當在課堂中受教育，也需要在課外閱讀「文藝的和科學的讀物」；如果少年兒童缺乏讀物，他們會去看「反動、淫穢、荒誕」的圖書，由此身心健康受到毒害；理想的少年兒童讀物不僅是他們鞏固知識以及不斷吸取新知識的來源，而且有助於把他們培

養成社會主義「新人」——「體質健壯，具有共產主義道德品質、唯物主義世界觀、科學知識、生產基礎知識以及文化教養的新人」^⑥。這樣對課外閱讀工具化的理解排除了其消遣功能，奇異幻想類文學如武俠小說、含有宗教或超自然因素的文學以及小人書，均被認為是將兒童帶入歧途的罪魁禍首^⑦。

紅色經典與科普讀物則得到高度認可，蘇聯科普作家伊林(М. Ильин)的作品，如《十萬個為甚麼》、《不夜天》等被看作社會主義科普創作的典範。中國科普作家高士其認為，伊林的科普作品不僅傳播了自然科學知識，也傳播了關於歷史與社會的知識^⑧。1949年前，「科學小說」內容各異：既可能普及科學知識、幻想未來，也可能是具有娛樂功能的驚險故事。1949年後引進蘇聯社會主義類型文學「科學幻想小說」(научная фантастика，以下簡稱科幻小說)，強調「幻想」的工具性和教化功能：兒童應該幻想共產主義的遠景，即想像共產主義社會的生活、將來城市和鄉村的景象，意在激勵兒童努力學習，將幻想變為現實^⑨。中國科幻作家鄭文光認為科幻小說應當根據現有的科學成就幻想不遠的將來，由此培養少年兒童讀者對科學技術的興趣^⑩。前文提到的《人民日報》1955年社論和1956年政府「向科學進軍」的號召^⑪在文革前催生了一批具有教化功能的兒童科學文藝，其中包括科學童話、科學故事和科幻小說。

科學童話針對低齡幼兒，如《親愛的媽媽》(1957)用童話的形式宣傳唯物主義歷史觀「勞動創造了人」。科學故事的目標讀者是少年，為增加讀者的認同感，故事主人公或敘述者通常也是少年，內容往往有懸念，具探險因素，典型的例子有中篇故事《黑寶石》(1956)和《黑龍湖的秘密》(1959)^⑫。在《黑寶石》中，某校地理興趣小組周末進山旅行，尋找礦物標本。在一個山洞裏，他們發現了一塊神秘的黑色石頭。原來這是一塊隕石，能夠幫助科學家進一步探究宇宙的秘密。在《黑龍湖的秘密》中，黑龍湖終年泛水泡，一群少年不相信其原因是傳說中湖底鎖着一條小黑龍，他們要探求黑龍湖的秘密，結果發現了湖底蘊藏的天然氣和石油。這兩個少年探險故事充滿懸念，引人入勝，故事情節發展凸顯少年主人公對未知的自然的好奇心，大段描寫亦刻畫出他們躍躍欲試、為國家經濟建設和科學發展做貢獻的積極態度，以及自覺以紅軍戰士的故事來激勵自身科學探索的英雄主義。這些科學故事刻畫的是正在成長中的社會主義「新人」。

與科學故事相比，兒童科幻小說中的人物本身比較扁平化，因為其中的「幻想」往往在於強調科學技術在社會主義經濟建設中創造奇迹的神奇力量，人物的作用只是帶領讀者進入「拍案驚奇」的場景。這些作品多為短篇，古典小說《西遊記》中的孫悟空是最常見的人物，許多故事的題目用上「奇遇」、「神奇」、「奇……記」這樣的字眼強調科學技術的神奇性。《割掉鼻子的大象》(1956)幻想一種巨型新豬品種；在《活孫悟空》(1958)裏，書中的孫悟空由於使用光化學墨水打印而活動起來；《布克的奇遇》(1962)講述在車禍中喪生的狼狗布克通過器官移植得以復活；《神橋》(1963)中特殊的細菌在十天之內造起了神橋，其堅固度可與水泥相媲美^⑬。

未來的種種神奇不僅存在於兒童科幻小說中，大躍進時代由各領域的科學家合寫的《科學家談21世紀》，向讀者描繪了他們所預測的二十一世紀中國：戈壁、自然天氣和原子能被人類征服使用；全民壽命得以延長；衣食住

行各種需要變成令人享受的過程，等等。全書大約一半的短文採用科幻故事的形式，由虛構的少年敘述者講述他們在二十一世紀的所見所聞^①。「十七年」的兒童科學文藝覆蓋從幼童到少年的讀者，它們在普及科學知識的同時傳播唯物主義，描繪朝着社會主義「新人」榜樣努力的少年兒童形象，因此滿足了課外閱讀材料培養兒童嚮往共產主義未來的要求。

四 結論

本文回顧晚清和民國的兒童科學教育，指明兒童科學教育與中國現代化追求的關係，以及中共建國初「十七年」間兒童科學教育所奉行的「實踐」原則的淵源。雖然我們很難在毛澤東辯證唯物主義的「實踐」認識論與杜威及其中國弟子的教育理念間建立起直接的因果或傳承關係，但是兩者的相似處有迹可循：他們都認為實證方法是獲得知識的正途，知識的生產與傳播是一個社會性的過程，其中包含着社會、經濟、政治各方面的因素。

本文介紹了「十七年」間社會主義「新人」的品質，通過分析該時段兒童科學教育的課本以及「理想的」課堂教育與課外活動，得出以下結論：「十七年」間兒童科學教育以「實踐」為指導原則，旨在培養面向共產主義未來的「新人」。一方面，科學教育的教學法提倡實證方法，鼓勵兒童通過觀察、測量和實驗的方法在課內外獲得知識；另一方面，科學教育強調含有政治道德意義的「勞動實踐」，其多重意義涵蓋當時意識形態的主要方面：宣傳唯物主義「勞動創造了人」的歷史觀，勞動實踐為加快國家經濟建設作貢獻；表達愛國主義的立場，證明社會主義優越性，以及體現消除體力與腦力勞動差別並使其相結合的共產主義理想。通過以勞動為基礎的「實踐」，兒童在學習認識自然界的過程中接受的「科學」知識包括自然基礎知識和意識形態，它們具有同樣的天然性、普遍性與客觀性，其真理性與權威性互相滲透、互相支撐。由此，兒童科學教育成為培養社會主義「新人」的一個積極方式。

「十七年」兒童科學教育中，不論科學還是「新人」都面向未來。1966年爆發的文革是當時兒童的未來，我們的歷史。文革的出現原因和發展過程錯綜複雜，然而對「十七年」進行多方面——特別是社會文化層面——細緻充分的研究，也許可以幫助我們探究檢討各種誘發文革以及促使其發展的因素。

註釋

① 陶行知：〈兒童科學教育〉，載中國陶行知研究會編：《陶行知教育思想理論和實踐》（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91），頁119-26。

②③ 參見1934年中共根據地頒布的〈小學課程教則大綱〉，載陳元暉、璩鑫圭、鄒光威編：《老解放區教育資料》，第一輯，〈土地革命戰爭時期〉（北京：教育科學出版社，1981），頁316。

③ 學界對文革與「十七年」的延續性日漸重視，參見Jeremy Brown and Matthew D. Johnson, eds., *Maoism at the Grassroots: Everyday Life in China's Era of High Socialism*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5)。該書使用“High

Socialism”一詞來指代1950年中期到1980年的歷史時期，即是將文革看作整個毛時代的一部分來考察。

④②③⑥ 田正平主編：《中國小學常識教學史》（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96），頁305；265-66；302；354。

⑤ 參見Sigrid Schmalzer, “‘The Very First Lesson’: Teaching about Human Evolution in Early 1950s China”, in *Dilemmas of Victory: The Early Year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ed. Jeremy Brown and Paul G. Pickowicz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232-55。舒喜樂的研究對筆者相當有啟發，但她認為科學普及運動中重視實證證據便是提倡批判性思考，卻是難以令人信服。

⑥ Benjamin A. Elman, “From Pre-modern Chinese Natural Studies to Modern Science in China”, in *Mapping Meanings: The Field of New Learning in Late Qing China*, ed. Michael Lackner and Natascha Vittinghoff (Leiden: Brill, 2004), 25-73.

⑦ 王爾敏：〈晚清實學所表現的學術轉型之過渡〉，《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52期（2006年6月），頁35。

⑧ 金觀濤、劉青峰：〈從「格物致知」到「科學」、「生產力」——知識體系和文化關係的思想史研究〉，《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46期（2004年12月），頁105-57。

⑨ 參見Benjamin A. Elman, “From Pre-modern Chinese Natural Studies to Modern Science in China”, 25-73。關於進化論在二十世紀中國的傳播，參見James R. Pusey, *China and Charles Darwin* (Cambridge, MA: Council on East Asian Studies, Harvard University, 1983); Andrew F. Jones, *Developmental Fairy Tales: Evolutionary Thinking and Modern Chinese Cultur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1)。

⑩ 參見〈欽定小學堂章程〉、〈欽定蒙學堂章程〉、〈奏定初等小學堂章程〉、〈奏定高等小學堂章程〉，載璩鑫圭、唐良炎編：《中國近代教育史資料彙編：學制演變》（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1），頁270-81、281-87、291-306、306-17。

⑪ 參見畢苑：《建造常識：教科書與近代中國文化轉型》（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2010），頁210-32；〈教科書之發刊概況（節錄）（1868-1918年）〉，載李桂林、戚名琇、錢曼倩編：《中國近代教育史資料彙編：普通教育》（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5），頁165-80。

⑫ 參見〈小學校教則及課程表（摘錄）〉，載課程教材研究所編：《20世紀中國中小學課程標準·教學大綱彙編：自然·社會·常識·衛生卷》（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2001），頁5。

⑬ 如周作人強調童年作為生命階段本身的意義與重要性，參見周作人：〈兒童的文學〉，《新青年》，第8卷第4號（1920年12月1日）；其兄周樹人反對將兒童看作「縮小的成人」，參見唐俟：〈我們現在怎樣做父親？〉，《新青年》，第6卷第6號（1919年11月1日）。

⑭ 參見中國科學社編：《科學通論》（上海：中國科學社，1934）中任鴻雋、楊銓、王璉寫於1918至1922年之間的文章。

⑮ 天民：〈台威氏之教育哲學〉，《教育雜誌》，第9卷第4號（1917年4月），頁15-20；〈台威氏明日之學校〉，《教育雜誌》，第9卷第9號（1917年9月），頁93-100。

⑯ 蔣夢麟：〈教育究竟做甚麼〉、蔡元培：〈教育對待的發展〉、陶知行（陶行知）：〈試驗主義與新教育〉、劉經庶：〈試驗的倫理學〉，《新教育》，第1卷第1期（1919年2月），頁6-8、9-10、11-15、15-19。

⑰ 胡適：〈杜威哲學的根本觀念〉，《新教育》，第1卷第3期（1919年4月），頁273-78。

⑱ 參見〈大總統頒布施行之學校系統改革案〉（1922年），載《中國近代教育史資料彙編：學制演變》，頁989-93。

⑲ 陶行知主張的「生活教育」：即「生活所原有，生活所自營，生活所必需的教育」；而陳鶴琴二十世紀40年代提倡發展的幼兒「活教育」則認為，幼兒應當通過手工勞動以及與自然和社會直接接觸獲得知識。參見陶行知：〈生活教育〉，載

胡曉風等編：《生活教育文選》(成都：四川教育出版社，1988)，頁122-24；陳鶴琴：〈活教育——中國新教育的幼苗〉，載陳鶴琴編著：《活教育：理論與實施》(上海：立達圖書服務社，1947)，頁3。

⑳ 《20世紀中國中小學課程標準·教學大綱彙編》，頁5-40。

㉑ 參見〈中共冀魯豫分局關於普通教育改革的指示〉，載中央教育科學研究所編：《老解放區教育資料》，第二輯，〈抗日戰爭時期〉，上冊(北京：教育科學出版社，1986)，頁103-13；《中國小學常識教學史》，頁274-75。

㉒ 參見戴伯韜編：《解放戰爭初期蘇皖邊區教育》(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82)，頁283-84。

㉓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江西政報》，1949年第3期，頁16-20。

㉔ 杜伯洛維娜(Л. В. Дубровина)：〈蘇聯的教育工作〉，載天津市小學教導研究會編：《向蘇聯學習》(北京、天津、上海：大眾書店，1950)，頁1-20。

㉕ Suzanne Pepper, *Radicalism and Education Reform in 20th-Century China: The Search for an Ideal Development Model*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160-63.

㉖ 周揚：〈反人民，反歷史的思想和反現實主義的藝術：電影《武訓傳》批判〉，《人民日報》，1951年8月8日，第3版。

㉗ 對杜威的批評，參見Barbara Schulte, "The Chinese Dewey: Friend, Fiend, and Flagship", in *The Global Reception of John Dewey's Thought: Multiple Refractions through Time and Space*, ed. Rosa Bruno-Jofré and Jürgen Schriewer (New York: Routledge, 2011), 83-115。對胡適的批評，參見三聯書店編：《胡適思想批判：論文彙編》，共八輯(北京：三聯書店，1955)。

㉘ 董純才：〈我對陶行知先生及生活教育的認識〉，《東北教育》，第6卷第2期(1951年11月)，頁18-21；張凌光：〈評「活教育」的基本原則〉，載人民教育出版社編：《「活教育」批判》(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55)，頁28-41。

㉙ 毛澤東：〈實踐論：論認識和實踐的關係——知和行的關係〉，《人民日報》，1950年12月29日，第1版。

㉚ 毛澤東：〈對《中共中央關於目前農村工作中若干問題的決定(草案)》稿的修改〉，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十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6)，頁299-301。

㉛ 〈1950年小學高年級自然課程暫行標準初稿〉、〈1956年小學自然教學大綱(草案)〉、〈1963年全日制小學自然教學大綱(草案)〉，載《20世紀中國中小學課程標準·教學大綱彙編》，頁41-47、48-60、61-69。

㉜ 胡克實：〈培養社會主義的新人——在第二次全國少年兒童工作會議上的報告〉，《人民日報》，1954年1月15日，第3版；〈培養社會主義的新一代〉，《人民日報》，1954年6月1日，第1版；董純才：《為培養社會主義社會全面發展的成員而努力》(北京：北京大眾出版社，1955)，頁3-4。

㉝ 〈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教育工作的指示〉，《人民日報》，1958年9月20日，第1版；陸定一：〈教育必須與生產勞動相結合〉，《紅旗》，1958年第7期，頁1-12。

㉞ 參見Suzanne Pepper, *Radicalism and Education Reform in 20th-Century China*, 226；以及人民出版社1958年翻譯出版的關於蘇聯強調技術教育的小冊子《關於加強學校同生活的聯繫和進一步發展全國國民教育制度(蘇共中央和蘇聯部長會議的提綱)》。

㉟ 鄧穎超：〈明確目標，講究方法，把孩子培養成堅強的革命接班人〉，《人民教育》，1963年第6期，頁2-5。

㊱ 顧均正和賈祖璋都是民國時代有名的科普作家和編者。前者以驚險科學小說著稱，後者為陳望道的現代文藝雜誌《太白》撰寫「科學小品」專欄。

㊲ 為行文方便，以下由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的小學自然或常識課本分別簡稱《自然》、《常識》，並註明年份。

㊳ 〈編輯大意〉，載顧均正、賈祖璋編：《高級小學自然課本》，第一冊(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51)，封二。

㊴ 方宗熙等編：《高級小學課本：自然》，上冊(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53)，頁1-2。

- ④⑤⑥ 人民教育出版社編：《高級小學課本：自然》，第一冊（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58），頁1-3；16-22；22。
- ④⑥ 北京師範大學教育系普通教育改革小組編：《九年一貫制試用課本（全日制）：自然》，第一冊（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60），頁1-2；6-7。
- ④⑦ ④⑧ 《九年一貫制試用課本（全日制）：自然》，第三冊，頁75-77；95-96。
- ④⑨ 〈除四害〉，《人民日報》，1956年1月12日，第1版；〈一定要在全中國除盡「四害」〉，《人民日報》，1958年2月13日，第1版。
- ⑤① 人民教育出版社編：《小學一年級常識教材》（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61），頁52-57。
- ⑤②③ 〈高級自然第一冊教學參考資料〉，《蘇南文教月刊》，第2卷第8期（1951年8月），頁30-32；30-31。
- ⑤④⑤ 〈高級自然第一冊教學參考資料〉，《蘇南文教月刊》，第2卷第12期（1951年12月），頁42；41。
- ⑤⑥ 黃書光：〈凱洛夫《教育學》在中國的理論輻射與實踐影響〉，《復旦教育論壇》，2010年第3期，頁46。
- ⑤⑦ 黃書光：〈凱洛夫《教育學》在中國的理論輻射與實踐影響〉，頁42-47；程晉寬：《教育革命的歷史考察：1966-1976》（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2001），頁314-16。
- ⑤⑧ 凱洛夫（Иван А. Каиров）著，沈穎等譯：《教育學》，下冊（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52），頁254-57、280-81。
- ⑤⑨ 申比廖夫（П. Н. Шимбирев）、奧哥洛尼柯夫（И. Т. Огородников）著，陳俠等譯：《教育學》（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55），頁457-78。
- ⑥⑩ 〈1950年小學高年級自然課程暫行標準初稿〉，頁41-47。
- ⑥⑪ 〈1956年小學自然教學大綱（草案）〉，頁53。
- ⑥⑫ 〈廣泛開展青少年科學技術活動〉，《人民日報》，1960年10月22日，第4版。
- ⑥⑬ 〈1963年全日制小學自然教學大綱（草案）〉，頁62。
- ⑥⑭⑮ 人民教育出版社編：《十年制學校小學課本：常識》，第四冊（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61），頁15；15-21。
- ⑥⑯ 人民教育出版社編：《十年制學校小學課本：常識第四冊教學參考書》（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61），頁18。
- ⑥⑰ 浙江省小學自然教材編寫組編：《高小第一冊自然補充教材》（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1958），頁3-7。
- ⑥⑱ 〈大量創作、出版、發行少年兒童讀物〉，《人民日報》，1955年9月16日，第1版。
- ⑥⑲ 參見吳勞：〈以新小人書代替舊小人書〉，《人民日報》，1949年6月5日，第4版；劉松濤：〈從小人書談到反封建迷信教育〉，《人民教育》，第2卷第2期（1950年12月），頁45-46。
- ⑦① 高士其：〈紀念伊林〉，《文藝報》，1953年第24期，頁10。
- ⑦② 亞歷山大洛夫（外文原名闕如）著，吳鋒譯：〈教兒童去幻想！〉，《東北教育》，第4卷第3期（1950年12月），頁38-39。
- ⑦③ 鄭文光：〈談談科學幻想小說〉，《讀書月報》，1956年第3期，頁21-22。
- ⑦④ 〈向科學進軍的正確道路〉，《人民日報》，1956年5月4日，第1版。
- ⑦⑤ 秦牧：〈親愛的媽媽〉、鄭文光：〈黑寶石〉、趙沛：〈黑龍湖的秘密〉，載王國忠編：《兒童科學文藝作品選》（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86），頁25-45、204-40、241-93。
- ⑦⑥ 以上小說參見《兒童科學文藝作品選》，頁341-55、386-91、430-42、466-73。
- ⑦⑦ 李四光等：《科學家談21世紀》（上海：少年兒童出版社，1959）。

為己之學與為人之學： 從後現代重新審視

• 沈清松

摘要：孔子語「古之學者為己，今之學者為人」被許多當代學者解讀為側重為己之學、強調人的主體性。其實，孔子對古與今、為己與為人並無明顯的褒貶之意；是荀子將之解讀為君子與小人之學，褒貶之說始乎此。本文從後現代對主體性的批評談起，重新審視儒家主體性的相關問題。其實，在學以成人的過程中，來自多元他者的貢獻甚多，無論是自我生命來源、語言的學習以及人的欲望總是指向他人、他物。其次，在成德過程中，我們本性中的良好能力，只有在和諧的人際關係中才能卓越化。而且，儒家的核心德行如「仁」，是個人與多元他者的內在感通；「恕」則是利他的擴充，更顯示在成德之中為己之學和為人之學相依相輔。最後，在本體層面，人按其仁、恕之性就會朝向自我與群體的公共善 (common good) 去發展，這是倫理道德的本體論基礎。綜上所述，我們可以更無偏頗地解讀孔子為己之學與為人之學的關係，並論證儒家的互為主體性。

關鍵詞：為己之學 為人之學 互為主體性 自我 多元他者

一 引言

孔子在《論語·憲問》中的一句話「古之學者為己，今之學者為人」^①，被許多當代學者，尤其是新儒家學者（例如牟宗三）解讀為側重為己之學、重視人的道德主體性，並且因此將「仁」解讀為主體的自覺，並以自覺優先於他人^②。這一解讀傳統隨後被杜維明、劉述先等人所繼承，都強調儒學是一為己之學。杜維明乾脆就認為：「孔子本人認為，真正的學是『為己之學』，而不是『為人之學』。」^③而劉述先甚至把兼顧格物與修己的朱子之學，也解讀為為己之學^④。

在我看來，主張將孔子的話解讀為偏重為己之學，而輕貶為人之學，其重點在於突出儒家強調人的主體性。就主觀方面來說，這一點在國人面對西方現代性^⑥的挑戰中，有其不可忽視的重要性；換言之，這樣子的詮釋是面對西方近（現）代哲學強調的主體性而做的調整。不過，就客觀而言，在《論語·憲問》的文本當中，「古之學者為己，今之學者為人」為一單獨語句，並無其他文本脈絡明顯偏重「為己」或「為人」之意。如果真的要偏重為己而輕為人，會有兩個問題：第一，是否孔子有褒古而貶今之意？第二，孔子是否有將為己與君子連結、為人與小人連結之意，一如後來荀子所為？這兩點，從後現代的視角來重新予以審視，十分必要：一方面有必要還原孔子原文中所含的圓熟而均衡的智慧；另一方面亦可顯示儒學與時俱進的精神。

二 為己之學與為人之學

對於第一個問題，在孔子「古之學者為己，今之學者為人」單獨的文本中，對古與今、為己與為人並無明顯的褒貶之意。可以想見，一位心胸開闊的真儒如孔子者，會強調古與今、自我與他者之間，有着創造性的聯繫。尤其針對古、今兩個時間階段，在孔子的用法裏面，雖然可以表示由較低程度的善朝向更高的善發展，或由較劣朝向較佳趨勢發展，但並未用以表明二元對立的褒貶之意，例如以下文本：

子路問「成人」。子曰：「若臧武仲之知，公綽之不欲，卞莊子之勇，冉求之藝，文之以禮樂；亦可以為成人矣！」曰：「今之成人者，何必然？見利思義，見危授命，久要不忘平生之言；亦可以為成人矣！」（《論語·憲問》）

在這段話中，孔子先列出成人的理想典範「臧武仲之知，公綽之不欲，卞莊子之勇，冉求之藝，文之以禮樂」，然後比之於今日「見利思義，見危授命，久要不忘平生之言」雖屬不同程度的成就，但已屬不易、仍可再精進的人品。

大體說來，孔子用古、今二詞以表現三種比較：其一是表示朝向更善發展的較低程度或最低要求的說法；其二是無任何高低的比較；其三是用於顯示當前風氣的劣勢之意。若然如此，孔子重視的是下學而上達，主張由較低程度的善（今）向着更高程度的善（古）去學習的努力。但這種以今為低、以古為高的說法，也沒有表現在為己、為人的相關文本中。

再檢查第二個問題：將為己之學與君子關聯，而將為人之學與小人相關，又是否得當？就歷史上言，褒貶為己之學與為人之學，將之與君子小人之分連結起來，因而成為人格的褒貶之詞，可以溯至《荀子·勸學》，其中有言：「古之學者為己，今之學者為人。君子之學也，以美其身；小人之學也，以為禽犢。」^⑦荀子此解影響後世對於孔子這段話語的詮釋甚深，譬如二程子說：「古之學者為己，其終至於成物；今之學者為物，其終至於喪己」^⑧，並

將為己與為人之學放在內外、本末的脈絡中，曰：「學也者，使人求於內也。不求於內而求於外，非聖人之學也。何謂不求於內而求於外？以文為主者是也。學也者，使人求於本也。不求於本而求於末，非聖人之學也。何謂不求於本而求於末？考詳略，採同異者是也。是二者皆無益於身，君子弗學。」^⑥可見，從荀子到二程子，的確有一褒貶並區辨為己之學與為人之學、君子與小人、內與外、本與末、古與今的詮釋傳統。

然而，回過頭來看，孔子的看法並非如此，君子和小人的區別，是基於他們的道德理解而言的。孔子曰：「君子喻於義，小人喻於利。」（《論語·里仁》）這是在道德人格層面所做的區分，是小人抑或君子，關乎其喻於義抑或喻於利，而無關乎其學之為己或為人。

在孔子之後，孟子將義利之辨擴充至政治領域。孟子在政治上區別君子與小人，問題不在兩者的二元對立，而在於到底是尋求己利抑或尋求公共善，更是無關乎其學為己或為人，一如下面這段話所示：

孟子對曰：「王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矣。王曰：『何以利吾國？』大夫曰：『何以利吾家？』士庶人曰：『何以利吾身？』上下交徵利，而國危矣。萬乘之國，弑其君者，必千乘之家；千乘之國，弑其君者，必百乘之家。萬取千焉，千取百焉，不為不多矣。苟為後義而先利，不奪不饜。未有仁而遺其親者也，未有義而後其君者也。王亦曰仁義而已矣，何必曰利？」（《孟子·梁惠王上》）

這段話強調：王、士大夫、庶人等各層級，不能只問如何利己，以致上下交徵利；其中隱含着必須至少對共同善予以考量，若能進之以仁義，則「未有仁而遺其親者也，未有義而後其君者也」。在此，義利之辨是放在政治領域，主旨在於批判尋求己利（利），主張公共善（義）。可見，君子與小人之辨與義利之辨，無關乎為己之學或為人之學。

三 主體、他者與多元他者

公平地說，牟宗三等人的主體主義式的詮釋——認為學習過程應優先集中注意力於自我修身，而非為討好他人——優點在於強調人的主體性，並在面對西方現代性的挑戰中，更新或優化中國哲學。歐洲近（現）代哲學的特點之一便是強調主體性，如笛卡爾（René Descartes）所說：「我思，故我在。」對主體的強調，在爾後的哲學家皆然，無論其為理性主義者、經驗主義者或德國觀念論者。歐洲現代性所假定的主體哲學，可以綜攝為：一種主張人的主體性，無論其經驗或先驗的結構與動力，是人的思維、道德、權利與價值創造力的行動主體的哲學立場。

然而，自二十世紀70年代開始的後現代文化運動中，主體性的哲學遭到嚴厲的質疑、批評與否定，無論是結構主義所言「作者（主體）死了」^⑦，或

阿爾都塞 (Louis Althusser) 所言「主體性是意識形態」^⑩，皆同此意。在主體性的廢墟之下，進行着的是從自我往他者的轉移。

在我看來，後現代所侈言的「他者」，仍然假設了自我與他者之間的二元對立。為此，我主張用另一語詞「多元他者」替代之，因為若想到人是出生、成長在多元他者之中，並且對多元他者負有責任，人類社會的整體發展要健康多了。後現代思想家如拉岡 (Jacques Lacan)、雷味納斯 (Emmanuel Lévinas)、德里達 (Jacques Derrida)、德勒茲 (Gilles Deleuze) 等人，實際上完成了從主體向他者的轉移，即使他們彼此的看法仍有些微差異，但「他者」仍然是一哲學的抽象物。在生活中的每一時刻中，我們從未真實面對純粹抽象的他者，我們都是誕生在具體的多元他者之中並且在其中成長 (下詳)。別忘了，儒家所言的「五倫」、道家所言的「萬物」、佛家所言的「眾生」，率皆隱含「多元他者」之意。更何況，實際言之，心中常存念着多元他者的存在以及我們與他們的關係，人們會活得比較和諧。

話雖如此，「主體性」仍是歐洲近代哲學最重要的遺產之一，如果我們要維護人的人權與尊嚴，也不能忽視之。在今天來說，我們必須將之放在具體的存有論當中，把主體性設想成關係性的，而且感應着多元他者。當我們將關係性與感應性納入對自我的考慮之時，就須改弦更張，從自我作為純粹與絕對的主體性，轉移向「形成中的自我」(self-in-the making) 的方向發展。意思是說，自我仍在形成的過程當中，當我們有創造性的道德行動、藝術創作或為大眾立功之時，才會形成自我，且一旦形成了自我，又立刻邁向新的形成過程。

在如此觀點下，當然也仍有某種主體性，然而形成中的主體，且富於關係性和感應性。事實上，中國哲學正是如此看待自我。例如，孟子所言「反身而誠，樂莫大焉」(《孟子·盡心上》) 的道德經驗，是在自我必須不斷進行外推的多元他者之間，來進行反身而誠的。就藝術創作經驗而言，一如在山水畫中，畫山水以顯道，外師造化，中得心源，透過畫家的慧眼，於山水畫中體現道理。因此之故，無論在道德經驗或藝術經驗中，都仍有某種主體性存在，其意為形成中的自我，然與多元他者相關且回應多元他者，甚至回應終極真實，也就是天或道體。

可見，歐洲近(現)代的主體性，與儒家表現在道德上和藝術創作上富於關係性和感應性的主體性，仍有很大差異。首先，儒家的主體性是在與多元他者相關並回應多元他者之時，才能在倫理道德行動或藝術創作行動中達致；而且，儒家的主體性是道德的與藝術的，通過完成道德與藝術主體性，人可以達致終極真實，或至少能指涉終極真實。

這點不同於歐洲主體性，後者僅集中於智識的主體，終究達不到終極真實。例如，康德 (Immanuel Kant) 的主體性^⑪呈現在理智的層次，當人構成經驗知識，達到現象界之時是有效的，然而無效於本體界。此外，康德肯定自由意志、靈魂不朽與上帝作為道德行動的三項設準。這三者雖屬本體，但此處的「本體」僅為一消極概念，人永遠無法以知識的方式認識它們，卻仍須以之為道德行動的設準，這是因為道德行動之本性使然 (譬如說，道德行動是出於自由意志)。

然而，在中國哲學裏，人有意識地在道德行動中指向終極真實，深知自己所作所為與終極者相關，像牟宗三所說人有智的直覺，甚至有自由無限心^②。但這的確是太強烈的說法，因為人雖有局部的理智直觀（牟宗三稱為「智的直覺」），終究無法窮盡道體，一如老子所言「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終極真實總有隱微難明、隱藏未顯之處。此外，我和牟宗三先生就此問題的看法還有一點差異：對我而言，人是在與多元他者相關並回應多元他者的過程中達到了自己的自我，此僅為「形成中的自我」；更重要的是，人自幼在其自我的構成中，便有着多元他者的貢獻。

面對後現代對於歐洲近（現）代哲學思想所強調的主體性的挑戰，是否說有一種「互為主體性」的想法就足夠？答案是：不夠。因為互為主體性只是主體性概念的延伸和擴充：我是主體，而我也承認你是一主體，這仍然是隸屬於歐洲現代性的精神。在歐洲近代哲學裏，黑格爾（Georg W. F. Hegel）早已提出「互認」（Anerkennung）的概念。然而，這一概念仍然忽略除了你、我以外，還有別人或多元他者，各有其語言，各有其獨特的面容與人格。為此，單是從主體性向互為主體性移動是不夠的。正是由於這個理由，後現代思想家才提議從自我移往他者，而我更提議從他者移往多元他者。

論者將儒家的為己之學，參照歐洲近（現）代的主體性（如康德的主體性）來予以解讀，即使兩者差異甚大，終究還是有其不可磨滅的功勞。但從哲學上來說，這並不是最佳的解讀，也不是從儒家觀點看自我與多元他者關係的平衡觀點。如果從哲學上來看主體性的構成，我們必須說，從一開始在最基本的層次上，人就接受了來自多元他者的貢獻。生命便是其中最重要者，人的生命來自父母，父母是人的原初重要他者，而生命便是其贈予的禮物。

其次，人的生命史上各種最重要的東西，無一不是來自他人。譬如說，語言對於我們用以構成一有意義的世界十分重要，其中包含「自我」這一語詞，都是來自多元他者和文化傳統。當我們還在幼兒階段，父母和其他重要他者十分慷慨地、極有耐心地同我們說話，藉此我們開始學習一種語言。為此我們可以說，語言也是多元他者饋贈的禮物。

此外，如果追溯我們對於意義的欲望，則遠比語言還要原初，是來自身體內渴望尋求意義的欲望。欲望指向他人、他物，早在我們形成更成熟的心靈形式之前便已躍躍欲試。作為心靈形式之一的欲望，雖然必須提升到更高的心靈形式，如認知的、道德的、藝術的、甚至宗教的，然欲望終不可否定。由此可見，從人的最基礎存在形式起，便接受來自多元他者的貢獻，誠如生命、語言和欲望所印證的。

基本上，我同意法國哲學家呂格爾（Paul Ricœur）在《自我宛如他者》（*Soi-même comme un autre*）一書中指出的，有三層的他者性構成了自我：第一，從我們體驗的身體開始，他者便有貢獻於自我的形成，在我們的知覺、情感與運動中，皆會感受到他者的蹤迹。我們的身體在其知覺、情感與運動中，經常都一直在與其他他人、其他事物相關相繫；第二，他者亦有貢獻於自我生命故事的形成。在我們每一個人的生命史中，總有他者介入我們的故事，以致

形成狄爾泰 (Wilhelm Dilthey) 所謂的「個人生命的整體相關性」；第三，在倫理層面，我們總有意向和行動要與他者、為他者，「在一個正義的制度中，度一個良善的生活」^⑮。簡言之，在我而言，一個合乎倫理的生活總是與多元他者共度的共同善的生活；若沒有顧及到多元他者，生活根本就毫無倫理價值可言。只有當我們的思想和行動把多元他者納入考量，並且顧念彼此的共同善之時，才有倫理的向度可言。

四 學而成人：從身體及其欲望開始

正如當代大儒方東美之言，「儒家是時間人」(the Confucian is a Time-man)^⑯；又如孟子本於《易經》的精神，稱讚孔子「聖之時者也」(《孟子·萬章下》)，這不只表示人須按時而行，而且表示必須留意一個人在時間歷程中的改變與發展，而這要從其生命的開端開始。正如孔子說「子生三年，然後免於父母之懷」(《論語·陽貨》)，這句話可以說是對於幼子之依賴父母及其他重要他者的照顧和愛護的最佳描述。

且讓我從人成為人的最基礎層級，也就是我們的身體在時間中的成長過程開始談起。從現象學來說，我們似乎必須區分體驗的身體和機體的身體。然而，兩者其實是有別而相關，以致我們不能在存在的意義上徹底分離二者。對於一個人而言，身心的關係是在時間中經年累月而陶成的，我們絕對不能忽視此一歷程。以下將分幾個階段來討論人之成為人的心理學過程。

首先，一個新生嬰兒尚未有其機體身體的統一性，也因此不可能有任何主體性的經驗。在最初六個月到十八個月，其機體身體才開始有某種統一的感覺，以至於有某種「我」的感覺，例如我是反映在媽媽眼中的我，是媽媽或養育者所愛的；以及反映在複製影像中的我，把年紀與己相若的小孩視為複製影像，就如同在鏡中所見。由於這個原因，拉岡將此一階段稱為「鏡子時期」^⑰。

從三歲到六歲，進入了發展心理學家艾利克森 (Erik H. Erikson) 所謂的「介入時期」，幼童帶着好奇心主動學習並介入其小環境^⑱。他會對於身邊的人，包括父母和兄姊與其他重要他者，發展出信任和情感的能量。其後，到了十幾歲的少年，會發展出自我認同，尋找親密的新穎的關係，期望在團體中定位自己的角色，有時甚至非常積極進取、具有攻擊性。這是人們開始尋求更大自律性的時候，具有較強烈的主體性意味^⑲。直到成熟，人們才有較為平衡的主體與人際關係，自我與多元他者的相互關係，能夠在社會關係中形成自我，並以自己獨特的人格貢獻於社會。

上述是一段非常簡潔的心理學報告，說明了心理學層面人形成主體性的發展歷程。然而，這種心理學陳述需要更堅實的哲學基礎。讓我如此說明：我認為人類心靈是從身體興起，而身體原初就有一動力走出自己、走向自己與多元他者的善。誠如孟子所言「可欲之謂善」(《孟子·盡心下》)。的確，我們的能欲的啟動，是邁向自己與多元他者的善。這並不限於所謂「善人」；

縱然是所謂「壞蛋」（例如強盜），所要的仍是為自己或為自己的小孩的善，即使這在後來被一惡的行動或對象所詮釋——例如強取別人財物以增加自己財物——為此被視為惡的。

從身心關係的統一性來說，《中庸》所謂「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發而皆中節謂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達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禮記·中庸》）必須這樣理解：在顯發為喜怒哀樂之前，心的原初狀態，也就是心在其先驗核心，稱之為「中」，然其在經驗層面，由欲望特殊對象引動了心理反應，於是有了喜怒哀樂，這些情緒需要用禮來協調，使之成「和」的狀態。通常只有聖人可以達致「中和」狀態。然而對於一般人類來說，「中」與「和」不能只限於聖人，也有必要適用於一般人，而且不只用於成人，且要及於小孩，因為他們皆是人也。

如果將「中」放回平常性，也就是「庸」的情境中，我們就必須考量經驗與先驗的關係。自我的先驗層面，亦即「中」，是可顯現的，而其成為已顯現的過程是不可窮盡的；且無「中」不顯，否則在經驗的層面為何要有「發而皆中節」，因而有所謂的「和」？也因此，一定沒有預設任何純粹靜態而不開顯的「中」，或者說這「中」不可得。我要說，在此，「中」一定是動態的，而且不可以被已顯現所窮盡。一位真儒者一定會體驗到這先驗自我在時間中是動態的、創造的，指向多元他者並且回應多元他者。

我們不可以將欲望從心的功能中區分開來，或者將它們放在靈欲二元對立的情境，或者將欲望視為僅指人心的較低層次的部分；相反，我們必須將欲望視為心的構成與功能的本有成份。事實上，推動一切人心行動並進而追求至善的動力，是來自我們的能欲。如果我們將聖人與街上任何人、成人與小孩，也就是說無論任何年紀的任何人都納入考量，我們可以將這「中」或先驗自我廣義地詮釋為起自原初慷慨，指向他人、他物的「能欲」，以及欲求自我和他人、他物之善的「可欲」。這「能欲」究竟從何而來？可以說，應是來自人與人、與他物、與天的動態關係網絡，或說是天賜的。至於「可欲」，則是來自人的意志的原初所向。人的「能欲」或能欲的先驗動力，不斷走出自我並指向任何「可欲」之善，且可以演進為更高的層次，例如心、神等，但仍保留其能量的基本樣態。

我願意指出，「能欲」被「可欲」所吸引，將其視為最先的出口而後顯現自己，然後「可欲」將可以具體化成為一特定對象，並與所欲望的對象轉成「所欲」的欲望，我們仍可以區分可欲之善與所欲的對象，即使在實際的欲望行動中兩者常被混淆為一。其實，在欲望中所意向的一直都是可欲之善，然後，那被知覺為所欲的對象常是吾人欲望的某特定對象。就《中庸》來說，所欲之欲必須透過禮、修身、節制之德的協調而達到「和」的地步。

若從今日角度來看，「能欲」是人邁向意義的內在動力，也就是一種內在能量邁向多元他者，包含他人、他物與抽象的想法（如生命的理想等），以尋求意義。「能欲」要經由「可欲」之善來表達，而後經由具體的「所欲」對象，無論是人、物或抽象的理想來加以具體詮釋。比較起來，說有一純粹靜態不開顯的「中」的預設，是非常有問題的。這或許可以設想為一個純粹的、理想

的、靜態的形上狀態，但這樣一個狀態事實上被孔子所否定甚至解構，因為在《中庸》第一部分最後，孔子嘆曰：「中庸不可能也！」

孔子這一否定語句曾為後世學者帶來不少困惑，事實上它說的是，那能讓「天地位」、「萬物育」的宇宙論之「中」，若無聖人與天地合德的密契經驗，是不可能達到的。對於一般人而言，的確存在着從心理學的「中」往宇宙論的「中」的一種跳躍。然而，除非有一密契經驗，穿透心理學的「中」到達宇宙論的「中」，因此達致形而上的終極真實，否則不可能克服這麼一大跳躍。這就是為甚麼從《中庸》第一部分結尾以下，文本的論述就轉往「誠」、「明」，因為誠、明是人人可接近，人人可達致的。

郭店楚簡〈五行〉中，「仁」字寫成「慧」，表面上看來，似為強調身心為仁。但我們無需像杜維明等學者那樣，認為這是為己之學必須放在優先地位的文本證據。因為在其他文本中仍以二人為仁，換言之，二人的內在聯繫是為仁。從「身心為仁」到「二人為仁」，其間應該有一種創造性的聯繫，譬如說，人應先有某種身心統一，才會感受並回應多元他者。我的意思是說，即使「仁」字是由「慧」構成，這仍然不是將為己之學放在優先地位的文本證據。何況，在身心與多元他者之間有某種對比張力的聯繫性。也就是說：當身心適當協調而彼此呼應時，人才有自覺以及回應多元他者的能力，而多元他者同時包含了其他人與其他事物。

在此，我們可發展出一個比較平衡的身體、心靈和欲望的觀念。我將心的原本動能簡稱「本心」，若僅就其指向而言，就是「能欲之欲」，是最基本的人心形式，包含一切人格、一切年齡層的一般人。能欲之欲與「可欲之欲」，雖相關而有別，可欲之欲指向善的方向，誠如孟子所言，「可欲之謂善」，我將其稱為「初心」。然而，能欲之欲的本心與可欲之欲的初心，皆必須具體化接受特定對象的詮釋。凡有具體對象的欲望，我稱之為「所欲之欲」，由之而產生喜怒哀樂等等。

由於能欲之欲經常有能量去超越自我封限，即使是無意識地去邁向別人、別物；而可欲之欲則經常指向某物或某人之善，因此兩者都是不自私的，無論其為原初形式或者朝向善的初始運動。只有當在努力獲取所欲求對象之時，尤其在享受擁有對象之時，此時在所欲的形式下的主體性會轉回自我，也因此成為自私的。簡言之，心的第一剎那（本心），也就是能欲之欲，以及其最初向善之初動（初心），也就是可欲之欲，都是不自私的；只有當欲望固定在某對象或對象群之時，也就是所欲之欲時，才會開始轉成自私的。

由此可見，能欲之欲轉成可欲之欲，然後具體化在對象上並藉此詮釋了欲望為所欲。人的本心或能欲之欲朝向他人或他物之善而動，而且在朝向善的意向的運動中，在心中自覺到此，並因此而知道自己能夠為善。就在這一點上，我們才可能同意康德所謂「唯為有善意可以稱為是善的」^⑧。然而，一個表面上看來在己的純粹的善意，其實也是由於與多元他者的善相關，而且因為我們意願此善，才自覺到自己有善意。可以說，一個人的本心或能欲之欲，一方面被相關的多元他者的善所吸引，此一相關性顯示本心的原初慷慨、利他與愛；另一方面，也是被追求自我的善所推動，指向自我實現、自由與自律。

在我看來，一個人的自我恆常是在形成中的自我。即使在想像中的自律或自我實現過程當中的自我，仍是恆常與其他存在者聯繫着的，無論其為人性的或不屬人性的，一個人總是在種種關係中，仍不失其自由與自律；而人即使在尋求自由、自律的過程中，仍然是隸屬於與其他人與物共同隸屬的存在領域。總之，人雖在自由中，但仍與他人、他物相關；然人雖與他人、他物相關相繫，但總仍有其自由。

五 學習成德：能力卓越與關係和諧

儒家認為人的重要成就之一是建立德行。《左傳》記載叔孫豹言：「大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雖久不廢，此之謂不朽。」（《左傳·襄公二十四年》）可見，立德立於「三不朽」之首。在先秦時代，哲儒像孔子、孟子、荀子等人的德行觀是具積極意義的，包含兩方面：其一，人本有能力的卓越化，如智仁勇「三達德」；其二，關係的和諧化，如忠孝信義。可見，他們的德行觀是創造性的，因為他們認為德行是正面而積極的，而且能不斷改善本身能力，使之卓越化，並且與多元他者的關係和諧化，以至止於至善。

然而，宋明的哲學家像二程子、朱熹等人，將人性區分為天命之性與氣質之性，且對他們來說，德行就在於克制氣質之性，如肉欲之類；而要提升天命之性，正如朱熹所言「存天理，滅人欲」^⑨。其實，儒家的德行觀亦包含這兩面：一方面強調智仁勇「三達德」；另一方面也要強調「克己復禮」（《論語·顏淵》）。換言之，對於正面價值和關係，必須盡量予以培養，而對於負面的欲望則須予以克制。以下，我只集中談論孔子創造性的德行觀。

「仁」是人與人、與自然、與天之間的內在感通，也意味着存有論上的內在相關性，支持着所有社會關係與倫理關係，也因此是人對於多元他者的回應性。我想，由於人有一內在動力促使其慷慨走出自我，走向多元他者而不失去其自我，也因此孔子說：「仁遠乎哉？我欲仁，斯仁至矣。」（《論語·述而》）

何謂「仁」？「樊遲問仁，子曰，『愛人』。」（《論語·顏淵》）仁與愛是分離不開的。仁的根本在於每當人見到他人、他物，都會有所感受相通。仁一定要出自真誠，因為只有真誠才有感動。仁以真誠作為最重要的判準，所以孔子說：「巧言令色，鮮矣仁！」（《論語·學而》）一個在外表上裝樣子奉承，用美言討好別人的人，是很少有感受、有感動的，因為一點都不真誠。但是，「剛毅木訥，近仁」（《論語·子路》），因為剛毅木訥反而顯示人內心的真誠，所以接近仁。「仁」的根本意思，就是真誠出自內心的感通與感動。孔子曰：「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能近取譬，可謂仁之方也已。」（《論語·雍也》）由此可見，仁不但有真誠的感通，進而仁者愛人，而且還能立人、達人。

孔子面對春秋末年禮壞樂崩的時代，舊秩序在解構而新秩序尚未興起，主張恢復周禮，並賦予它生命力。就哲學上來講，就是從人的內在本性賦予

禮一個先驗的基礎；認為唯有如此，整個社會秩序才有了落實的基點。否則，社會秩序基礎空洞化，最後還是強者得勢，那時候強者的意志就是正義。所以，一定要有一個出自人內心的真正基礎來給社會秩序奠基，而此一基礎的建立要在回歸到人內心的真誠感受，人見到人、見到物所有的一種真誠的感通（仁）；從仁的感通產生一種對他人、他物的尊重與分寸（義）；再從義進而產生出秩序與美感（禮）。如此，由仁生義，由義生禮，這是孔子倫理思想用以奠立整個社會秩序的主要精神所在。

反過來說，上述歷程的回溯則是攝禮歸義，攝義歸仁，把行為與制度的禮，統攝到義；把義統攝到仁。如果沒有內在的尊重與分寸，不可能有外在的秩序與美感；如果沒有內心的真誠牽繫與感通，也不可能有尊重與分寸。如果說由仁生義，由義生禮，是一個開顯與發展的歷程；則攝禮歸義，攝義歸仁，便是一個溯源與奠基的歷程。孔子的倫理實踐，就是這兩個歷程時時刻刻交互辯證前進，以至展開個人成德與社會和諧的過程。

六 仁恕並舉：由感通到外推

孔子所說的「仁」，既是指人與人、與物、與天的內在關係與感通，也是由於仁，人可以接受並回應多元他者，而後透過「恕」，可以推仁，擴充至更大的存在範圍，超過自身，邁向多元他者，例如家庭、社群、國家，甚至天下——用今天的話來說，就是全球化。仁就是這內在關係與感通，恕就是這層層推廣、不斷感通、推己及人的動力與過程。仁與恕構成的這一動態關係，不能說是以實體的方式存在，但也不能說是不存在、僅是空無。它總是在，總是臨現，總是在動態的發展中，不只在存有的層面，而且在倫理的層面，不斷地開展。

且讓我集中在恕道或恕的美德上來考慮。在我看來，能夠走出自我封閉、慷慨對待多元他者，在任何社會都是重要的，尤其在今天全球化的社會。這一道德行動是最自然而然、也是最自覺地實現我們原初能欲或本心的道德要求。在儒家而言，「恕」就是這樣一個核心的德行，我認為最好將之理解並詮釋為「外推」，其意是恕者善推、推己及人，或孟子所言，「善推其所為」（《孟子·梁惠王上》）。

在《論語》裏面，孔子關於恕的言論不多，然皆十分重要，孔子甚至認為，恕可以一生奉行：「子貢問曰：『有一言而可以終身行之者乎？』子曰：『其恕乎！己所不欲，勿施於人。』」（《論語·衛靈公》）在此，「恕」是從消極的金律上來考量的，所謂「己所不欲，勿施於人」，並未告訴你要做甚麼，而只告訴你不要做甚麼，是以稱為消極。然同樣的消極金律，亦為孔子在回答仲弓有關仁的問題時所重複（《論語·顏淵》）。從此一重複以及孔子對「仁」與「恕」有同樣定義這一事實來說，我們可以看出仁與恕有十分接近的關係，因此儒家學說可謂仁恕並舉。另一方面，「仁」有一積極定義，可稱為積極金律。如前所述，當孔子回答子貢有關仁的問題時，孔子說：「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

無論是儒家消極或積極的金律，都是建立在自我與他者的相互性關係上，也就是現象學所謂的「互為主體性」上。透過恕，人可推一己之存在於愈來愈大的圈子，恕可以說是這樣一個由自我推及多元他者的過程，換言之，從自己到家庭、從家庭到社區、從社區到國家，從國家到天下，正是所謂推己及人的過程。儒家的生命，便是一個立基於修身而不斷擴充，並且在擴充過程中不斷完善一己的生命。即使在道德完善的過程中，修身已經包含着如何對待他人、他物；更何況在倫理生活或政治實現上，「外推」或「恕」常是核心內容。誠如孟子所言，「推恩足以保四海；不推恩無以保妻子。古人所以大過人者無他焉，善推其所為而已矣。」（《孟子·梁惠王上》）

在儒家，自我與多元他者之間的緊張關係，通常是透過積極或消極的金律來解決，而兩種金律基本上都是建立在相互性的基礎上的。可以說，在儒家的世界裏，人的行為通常接受禮的規約，也因此，即使是由恕所推動的邁向多元他者的行動，以及其中隱含着的原初慷慨，也都需要接受禮或相互性原則的約束，換言之，接受互為主體的相互約束。

在《大學》裏面，相互性原則成為社會政治哲學的指導原則，稱為「絜矩之道」。文本中首先有一段積極的絜矩之道，隨之有一段消極的絜矩之道，置於由治國往平天下發展的論述中。

其積極的文本曰：「所謂平天下在治其國者：上老老，而民興孝；上長長，而民興弟；上恤孤，而民不倍。是以君子有絜矩之道也。」（《禮記·大學》）這一積極的絜矩之道，要點在於強調以仁政治國：老老、長長、恤孤，等等。若是在上者以仁愛和尊重來治理國民，則老百姓將回報之以興孝、興弟、不倍等等和諧風俗。

隨後的一段消極的絜矩之道，之所以稱為消極，因其所說皆是不要這樣做、不要那樣做：「所惡於上，毋以使下。所惡於下，毋以事上。所惡於前，毋以先後。所惡於後，毋以從前。所惡於右，毋以交於左。所惡於左，毋以交於右。此之謂絜矩之道。」（《禮記·大學》）文本很清楚地顯示，相互性原則從一邊擴充到另外一邊，從上到下，又從下到上；從前到後，又從後到前；從右到左，又從左到右，於是形成一個立體的相互關係網。不過，總是從消極而論，也就是只說不該做甚麼，而沒說該做甚麼。而且，在此一立體的相互關係網當中，更多注意力集中在水平關係上，也就是從前到後，又從後到前；從右到左，又從左到右，稍微勝過上與下的關係。無論如何，擴充的相互性在此從治國到平天下的最大人際關係過程中，扮演着主要的角色。

然而別忘了，相互性或互為主體的基本動力，是來自仁、恕的原初慷慨。我們可以想見，如果某甲和某乙要建立相互性，必須先要有一人（如某甲）慷慨走出自己，走向作為他者的某乙，才能進而形成某甲和某乙的相互性。可見，仁、恕的原初慷慨在邏輯上和存有論上先於相互性，並且可以成就相互性。若忘了對於他者的原初慷慨，相互性有可能僵化，甚至變成宰制。在歷史上，由於儒家逐漸失去了原初慷慨，因而使儒家從《中庸》「君子之道，造端乎夫婦」的平等、開放、進展式的相互性，轉變成「妻以夫為綱，子以父為綱，

臣以君為綱」的層級性、宰制性的相互性，因而漸失儒家的創新精神。換言之，仁與恕的超越性失落了，無以滋潤、提振相互性，因此使其變成封閉式的相互性；而相互性若失其原初慷慨，則逐漸無力維持，甚至墮落矣。

七 結語

最後，我們終須在本體層面來看為己之學與為人之學的關係。孔子主張，「仁」是人與他人的內在聯繫與感通，可以透過「恕」，層層外推，由己身、而家、而鄉、而國、而天下，甚至也隱含了人與萬物、人與天之間的內在關聯與感通。也因此，他鼓勵學生讀詩，「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論語·陽貨》）；而且他知天命、禱於天、因來自於天的使命感而有存在上的勇氣。不過，人一方面是與他人、他物內在相關聯，但同時又是有某種自主性的，所以孔子說，「三軍可奪帥也，匹夫不可奪志也」（《論語·子罕》）。然此一自主性仍然假定了本體上人與人、與物、與天的內在關聯與感通。就其關聯而論，宋儒周敦頤、張載等人更將人與萬物的關聯性論題予以明說、擴充、發揮至於天地萬物，因此張載《西銘》有「乾稱父，坤稱母。予茲藐焉，乃混然中處。……民吾同胞、物吾與也」²⁰的洞見與胸懷。

儒家雖肯定萬物各自為個體，但內在仍彼此息息相關，必須將人性理解為是由人的關聯性和自主性所構成、所推動的整體。我想，如此便避免了其他哲學觀的片面性，如偏向強調人的自主、自律面的哲學家，像笛卡爾的「我思，故我在」；康德「第一批判」的「先驗統覺」說²¹，與「第二批判」把靈魂自由當成人道德行動的設準之一；或當代新儒家牟宗三強調人的道德主體性等，皆僅從人的自律性來看待人性。另一方面，二十世紀大哲懷德海 (Alfred N. Whitehead) 從整體宇宙觀點，強調普遍相關性²²；而明代大儒王陽明提倡「一體之仁」²³，則是立基於人的道德經驗，體會到整體存在是一活潑潑相關的總體。總之，人所追求的自由是有關聯的自由；而人的關係則是有自由的關係。人的自我，則是一「形成中的自我」。

概括而言，我們之所以能學以成人，是伴隨着多元他者對於自我的貢獻，無論是在生命的獲取、語言的學習以及欲望總是指向他人、他物的事實上皆然。在學習成為有德行的人的過程中，人只有在和諧的關係中，才能夠達致能力的卓越化；而且在每個人皆能卓越化的環境下，才有真正的關係和諧化。作為核心之德的「仁」，是個人與多元他者之間有自覺的內在聯繫；同屬核心德行的「恕」，則是利他的擴充，恕者善推，更清楚顯示在成德之中為己之學與為人之學的密切關係。在本體的層次上，人在存在上便是與他人、他物、與天，內在地息息相關，明證之一便是人的能欲都是指向他人、他物，追求自己與多元他者的可欲之善。這是道德與倫理生活的本體論基礎。這些觀念為我們提供了對自我與多元他者關係更為平衡的看法，也提供了對於為己之學與為人之學較無偏頗的詮釋：為己之學必隱含着為人之學，而為人之學也必隱含着為己之學。

註釋

- ① 本文所引出自《論語》、《孟子》、《禮記》(〈大學〉、〈中庸〉)與《左傳》等十三經之文字，皆見《斷句十三經經文》(台北：台灣開明書店，1965)。下引不再另註。
- ② 牟宗三將孔門之學稱為「聖門為己之學」，並以仁出自一己「內在的逆覺體證」。參見牟宗三：《心體與性體》，第二冊(台北：正中書局，1969)，頁182、338。
- ③ 杜維明：〈先秦儒家思想中的人的價值〉，載郭齊勇、鄭文龍編：《杜維明文集》，第三卷(武漢：武漢出版社，2002)，頁255。
- ④ 劉述先：〈朱子在宋明儒學的地位重探〉，《台灣東亞文明研究學刊》，第5卷第2期(2008年12月)，頁1-11。
- ⑤ 本文將“modernity”譯作「現代性」，然作為一歷史時期而言，雖然在英文皆稱“modern”，在中文則或譯「近代」，或譯「現代」，或譯「近(現)代」，視其脈絡與連續與否而定。
- ⑥ 荀況：《荀子》，四部備要本(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68)，頁5。
- ⑦⑧ 程顥、程頤：〈河南程氏遺書卷第二十五〉，載《二程集》(北京：中華書局，1981)，頁325；319。
- ⑨ Roland Barthes, “The Death of the Author”, *Aspen*, no. 5-6 (1967), www.ubu.com/aspens/aspens5and6/threeEssays.html#barthes.
- ⑩ Louis Althusser, “Ideology and Ideological State Apparatuses”, in *Lenin and Philosophy, and Other Essays*, trans. Ben Brewster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1), 172-73.
- ⑪ 關於康德的主體性論述，汗牛充棟，晚近之例參見Janum Sethie, “Kant on Subjectivity and Self-Consciousness” (Ph.D. dis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2015), <http://escholarship.org/uc/item/5n24m1tb#page-1>。
- ⑫ 牟宗三：《現象與物自身》(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75)，頁3-5。
- ⑬ Paul Ricœur, *Soi-même comme un autre* (Paris: Editions du Seuil, 1990), 202.
- ⑭ Thomé H. Fang,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Philosophy: Its Spirit and Its Development* (Taipei: Linking Publishing, 1981), 1.
- ⑮ Jacques Lacan, “Family Complexes in the Formation of the Individual”, trans. Cormac Gallagher, www.lacaninireland.com/web/wp-content/uploads/2010/06/FAMILY-COMPLEXES-IN-THE-FORMATION-OF-THE-INDIVIDUAL2.pdf, 18-21.
- ⑯ Erik H. Erikson, *Childhood and Society*, 2d ed. (New York: W. W. Norton, 1963), 87.
- ⑰ Erik H. Erikson, *Identity and the Life Cycle: Selected Papers* (New York: International Universities Press, 1959), 92. 青少年為了確定自我認同，他們往往把自己、自己的理想和自己的敵人給刻版印象化了。
- ⑱ Immanuel Kant, *Fundamental Principles of the Metaphysics of Morals*, trans. Thomas K. Abbott (New York: Liberal Arts Press, 1949), 9.
- ⑲ 黎敬德編：《朱子語類》，第一冊(北京：中華書局，1994)，卷十二，頁207。
- ⑳ 黃宗羲：《宋元學案》(台北：河洛出版社，1975)，卷十七，〈橫渠學案〉，頁4。
- ㉑ Immanuel Kant, *Critique of Pure Reason*, trans. Norman K. Smith (London: Macmillan, 1929), 136-37.
- ㉒ Alfred N. Whitehead, *Process and Reality* (New York: Free Press, 1978), 36.
- ㉓ 王陽明：〈大學問〉，收入《王陽明全集》，下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頁968。

學人往事

余英時回憶錄(二) ——共產主義與抗日戰爭

• 余英時

一 我認識共產主義的過程

共產主義的興起是二十世紀中國最大的歷史事件，不但決定了整個中國的命運，而且也改變了一切中國人的個體生命，包括我在內。我從十九歲(1949)便開始自我放逐，中間過了二十多年的「無國籍」(stateless)的生活，便完全是受這一大事之賜。我當然不可能在此對這一大事作深層的、全面的分析，但是我想借這個機會回顧一下，我自幼年以來怎樣一步一步認識共產主義，和前面談五四運動的方式大致相同。不過，我必須強調，這裏所表達的基本上是我個人的觀點，以親身所見所聞為根據。

我童年有系統的記憶是從抗日戰爭那一年(1937)回到鄉間開始的。但在鄉間九年中，我從未聽過「共產主義」這個名詞。我只知道陳獨秀和胡適是兩個著名文化人物，但陳獨秀又是共產黨的創始人，我便一點印象也沒有了。這大概是因為鄉間沒有甚麼受過現代教育的人，根本接觸不到城市中流行的新思想、新名詞。潛山縣處於群山之中，官莊鄉更是閉塞，但是，我們鄉下人卻與「共產主義」關係密切的武裝勢力結下了不解之緣——這支勢力便是「新四軍」。鄉下年長的人大概清楚它是屬於共產黨的武裝力量，至於共產黨所奉行的「主義」究竟是怎麼一回事，他們似乎便說不明白了，而且也沒有興趣探問。但我是一個小孩子，沒有人告訴過我「新四軍」即是共產黨的軍隊。所以在重回城市以前，「共產主義」、「共產黨」都是我不曾聽過的詞彙。

在潛山地區活躍的一支武裝力量，1938年被收編為「新四軍」的第四支隊，但這支武裝力量以綁票殺人著稱，官莊及附近便有很多受害人。為甚麼第四支隊這樣兇惡呢？這必須追溯一下它的歷史背景。(按：以下論高敬亭的事跡，我的主要資料來自自己故族人余世儀的〈高敬亭為禍大別山區及其覆亡與翻案始末〉長文。此文後來刊行於紐約《中國之春》和台灣《中國人物》。但我未見刊本，所據為原稿影印本。)

這支武裝力量最早是由一個名叫高敬亭的人組織起來的。高是河南光山縣一個小康之家的子弟，自幼不肯好好讀書，先在鄉間結交一些痞子，為非作歹，到了二十多歲，膽子愈來愈大，竟幹起殺人越貨的勾當。最後在本縣不能立足，他帶着一群農村邊緣份子，竄入大別山區(跨越河南、安徽、湖北的邊境)落草為寇。山區的百姓淳樸，又很怕事，高和他的手下對這些可憐的鄉民予取予求。同時，他們又大批搶奪槍支，擴大徒眾，到1930年代中期已擁有千人左右，自稱「第七十五師」。再過三四年，人數激增至數千，則擴大為「第二十八軍」。這支武裝力量是打着「紅軍」旗號展開活動的，但它和「紅軍」之間究竟是否存在某種組織關係，則外人無從知悉。抗日戰爭發生，國共再次合作，共方正式成立了「新四軍」，終於將高敬亭的武裝力量收編為第四支隊，高本人也被任命為支隊司令員。

關於高敬亭及其徒眾在官莊一帶殘殺百姓的事跡，我初回鄉間便開始聽人繪聲繪影地加以描述，後來又不斷有人重複談及，因此在我童年心中產生了一種很深的恐懼感。最殘暴、規模也最大的一次殘殺事件發生在1935年2月15日，鄉人稱之為「二一五事件」。這一次高派了徒眾五百多人到高莊及附近鄉村綁票，稍有一口飯吃的人都被抓去，一共有三百多個肉票，逼他們共同繳納十萬銀元的贖金，這當然遠遠超過他們的能力。在勒索不遂所欲之後，綁匪大怒，將三百多個肉票集體屠殺了。後來只有一兩個年紀較小的僥倖逃脫，把屠殺的真相傳了出來。

「二一五事件」不僅盛傳於潛山，而且震驚整個南方，上海《申報》、南京《中央日報》等都有報導。這是因為死難者之一余誼密(1873-1935)是安徽的重要人物。誼密先生與我同族而長一輩，他是清末拔貢，一直任地方官，從知縣到道尹都做過。民國以後，他在安徽省很受推重，最先被選為省議長，後來轉入行政部門，先後出任財政廳長、政務廳長，並且一度護理安徽省長。他的官聲極好，為人正派，尤以清廉為人所敬。1930年代初退休後，由於經濟拮据，他住不起城市，因此從安慶遷回潛山林家沖(與官莊是緊鄰)。他的被害特別慘烈，除他自己外，一子一孫也同時遇難。當時報紙對他一門三代被殺之事特加渲染。我這樣介紹誼密先生並非出於宗族之私，最近編成的《潛山縣志》(潛山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潛山縣志》[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3])中有他的傳記，並無一字貶斥，可見公道自在人心。

我回到官莊時，「二一五」慘案才過去兩年，還算是新近的事情，因此仍然是鄉人談論得最多的話題。由於高敬亭一向打着「紅軍」、「革命」的旗號，後來又被正式收編為「新四軍」，所以，「二一五」這筆帳是記在「紅軍」或「新四軍」身上的。但據最近關於高敬亭的史料(如耿嶸：〈槍聲，在這裏回響——高敬亭將軍傳略〉，《新華文摘》，1989年7月8日)，高的殘暴行動也許應該由他自己負責。因為高在被收編為「新四軍」第四支隊後，並不接受葉挺、項英等人的領導，而且處處抗命，仍然一心一意發展自己的勢力和地盤。終於在1939年6月，中共中央派人到合肥將高逮捕，經過三天的鬥爭，予以處死。

不過，他的罪狀並非殘殺百姓，而是不服從延安領導、發展「山頭主義」與「宗派主義」而已。

但處死高敬亭以後，「新四軍」第四支隊的軍紀並未見有甚麼改善，殘殺人命，一如既往。我親見的一件事便是一位族兄之死。前面述及我幼年的文字禍，曾提到在平格族兄家躲藏過一段時期，平格兄是鄉人尊敬的醫生，而且是官莊唯一的醫生。但他性格倔強，不肯聽人擺布。據知內情者事後透露，第四支隊的人曾數度逼他合作而他堅決不肯，因此在一個夜裏把他從家中抓了出來，用刀在他的咽喉上戳了幾個洞，他就死在家門外面的水井旁邊。我清晨聞訊趕去看他，他的屍體還在原處未動。這是我早年（大約在1944年）親歷的一件悲傷的慘事，至今記憶猶新。

如果「新四軍」第四支隊作為共產黨的武裝力量在潛山一帶具有代表性的話，它留給當地百姓的則主要是恐懼，而沒有一絲一毫的理想的嚮往。整整九年間，從未聽說這支武裝力量代表着中國未來的希望，一個新世界將代舊世界而興起。一直要等到1946年重回城市，我才知道有「共產主義」這樣一套理想，並且有人號召青年為這一理想的實現而奮鬥。但是不巧得很，由於戰後我居住的城市是瀋陽，這個理想一開始便在我心中罩上了一道陰影。為甚麼會這樣呢？因為我到瀋陽是在蘇聯紅軍撤走後不久，而蘇軍的姦淫搶擄在整個東北已激起了人民的普遍憤怒，我從本地同學口中聽到的令人髮指的暴行簡直無窮無盡。當時左傾的知識人眾口一詞地說：蘇聯已進入共產主義的天堂，它的今天便是中國的明天。蘇軍是從共產主義天堂中來的，但他們的行為竟然如此，這就使我無法對共產主義發生真正的信仰。

我最早正式接觸共產主義的理論是在從瀋陽遷回北平以後。1947年年底，瀋陽已在共軍包圍之中，我們不能不離開。在北平住了十一個月（1947年12月到1948年10月），華北局面又重蹈東北的覆轍，於是全家又離開北平，流亡到上海。但在北平這十一個月期間，我失學在家，無所事事，和北平的大學生偶有來往，因此才接觸到當時最敏感的思想問題。我又愛讀當時一些流行較廣的期刊，如《觀察》、《獨立時論》、《新路》之類，自然而然地開始思考共產主義、社會主義、自由主義等論題，詳情留待後面再說。

回憶1948年在北平的思想旅程，我必須特別提到我的表兄汪志天。他比我年長十歲，當時在北京大學法律系讀三年級。其實我們早知道他在1937年前後便已參加了共產黨的「少年先鋒隊」。1949年以後，我才發現原來他是中共的地下黨員，而且是北大地下組織的負責人。北平的學潮都是他和他的「同志」共同發動起來的，不過每當大批學生在街上示威遊行時，他卻從不參加，往往在我們家中吃茶聊天。我們當面戲稱他為「職業學生」，他也付之一笑。1946年在東北時，他也常往來於北平與瀋陽之間，名義是「跑單幫」，買賣西藥，賺一點錢奉養他的老母親（我的姑母）。我記得他在瀋陽時，常常約朋友多人到我家聚會，在大客廳中關起門來談話，一談便是三四小時。1949年8月，我回北平時，他才告訴我當時在我家開會的都是黨中重要的地下領導人，因為當時北平風聲很緊，保不住身，因此轉移陣地到瀋陽活動。但他是一個很

懇切的人，確有一股為中國尋找新方向的熱忱，因此我很尊重他。我覺得他對我們一家(他的舅舅家)有真感情，並不因為政治立場不同而生任何芥蒂。我還記得1948年暑假，他帶着我和另一個年輕的親戚作三天三夜的近郊遠足，從城中徒步走到頤和園、玉泉山、香山等地。我們都沒有錢，各人背着一條毯子，隨時在風景區露宿。那是一次很愉快的旅行，今天回想還像是眼前的事。

汪志天是最早向我灌輸共產主義理想的人，他的信仰是很虔誠的。由於我們之間互相信任，我很尊重他的看法，因此才開始研讀並思考種種流行的思想流派。艾思奇的《大眾哲學》便是他介紹給我的。就這一意義說，他是我的一位「啟蒙者」。但俗話說：「師傅領進門，修行在各人。」我自己探索的結果並沒有讓我完全接受共產主義。我當然反對社會財富由少數資本家壟斷，因此傾向於一種分配公平的體制，同時也願意接受某些涉及全體人民生活的大企業(如鐵路)應由國家經營，但是我一開始便認定「自由」是現代社會和個人所不能或缺的中心價值。當時許多人都討論美國總統羅斯福(Franklin D. Roosevelt)的「四大自由」，我是完全同意的。

但在我和表兄的思想交流過程中，我發現他並不屬於非常激進的一群。例如對於他的校長胡適，他並不像多數左傾學生那樣一味譴責，有時也能持平看待。他當然責難胡適親美，但胡適在1947年提出「爭取學術獨立的十年計劃」，他卻不止一次加以稱許。另一方面，在企圖說服我接受他的一套信仰時，他也偶然使用辯證法、唯物論的思想武器。然而，他畢竟只是一位實踐者而不是理論家。我記得他有一次向我宣揚「宇宙一切皆變」的「真理」。我問他：這條「真理」也應是宇宙間之一事，它本身變不變呢？他冷不防有此一問，便很坦率地說，他的理論修養還不能立刻對這個問題作出滿意的回答。這是他「不知為不知」的具體表現，但我也因此悟到：他的信仰並不建立在理智的認識上，甚至可以說，他對「共產主義」的整個體系實在不甚了了。若再參考和他同時代的黨內知識人的例子，他們在文化大革命後有了新的覺悟，也無不異口同聲地說當初對信仰的選擇多少不免出於「誤會」。

1949年8月，我從上海回到北平燕京大學時，表兄已是市長彭真手下的一個重要幹部，負責全市青年的組織和活動，經常到各大學和黨、團機構聯繫。有一次他到燕京大學，順道訪我而未晤。事後有人告訴我：項子明同志今天找你不到，他說是你的親戚。我初聞「項子明」之名，為之茫然。幾分鐘後我才省悟，原來這是表兄的黨名。但這時他已成忙人，我再沒有機會和他深談。後來在文革初期，海外報刊有關於所謂「北京暢觀樓事件」的報導，記述了他反對毛的言論。不用說，他必已變成了「革命」和「專政」的對象。

我最後一次和他聚會是在1980年代初的紐約。那時他以北大代書記的身份到美國訪問各大學，在西岸的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和東岸的哈佛大學都受到隆重的接待。由於事前約定，我們在紐約暢談了兩天，這是分別三十多年以後的重晤，彼此都不勝感慨。這次他雖然是官式訪問，所到之處皆獲禮遇，但他的意氣卻相當消沉。在談話中，我終於發現，他在文革後並不受中央

領導人的重視，北大已是一個冷衙門，何況他還只是「代書記」。但更重要的是，他對早年信仰顯然已發生根本的動搖。他自己沒有說過一句悔恨的話，但他的夫人（早年也是一位真正的信仰者）很率直地對我說：「你們（主要指我的父親）看得遠，幸而早出來了。」他在一旁也默認了這個說法。我不願再深入挖掘這個問題，以免觸及他的傷痛，而一切都盡在不言中了。

最後還有一件事給我留下很深的印象。我們到紐約唐人街去吃飯，途中經過一座很大的孔子銅像。他看見了，忽然十分興奮，一定要和我在像前留影，作為紀念。在他早年信仰誠篤的時期，這是不可想像的事，然而他確是出於內心不可抑止的一種衝動。很顯然，在早年的信仰徹底幻滅之後，他的價值觀似乎向兩個源頭回歸：一是「五四」以來流行的西方主流價值，如民主、自由。這是不難理解的，因為他所參加的「革命」最早本是打着「民主」、「自由」的招牌以吸引知識青年的。二是中國文化的傳統，主要表現在對於人的尊重。這是他對孔子抱有很深敬意的根本原因。

上面追憶了從1937到1949年我認識共產主義的過程。九年鄉居生活是第一階段，我所接觸到的是「新四軍」第四支隊在我鄉間的種種活動。但當時我並不知道「新四軍」第四支隊是代表着共產主義運動的，甚至也沒有聽過「共產主義」這個名詞，更不用說了解它究竟是甚麼意思。直到第二階段，即1946年回到城市以後，我才明白共產主義是一個世界性的革命運動，其中有整套的複雜理論和一百年以上的革命經驗，終於在1917年以後在蘇聯獲得成功。當時左傾的知識人普遍相信：中國的革命必須跟着蘇聯走，這是唯一的出路；美國則代表着資本主義的腐朽沒落階段，不久一定滅亡。這些說法，我在北平聽過很多次，當時很難判斷。

上述這些個人經驗很有限，不過來自真實生活中的體驗，和書齋裏的空論不同。最後，我想作一點反思：我的認識過程既然如此困難，他人想也相近。那麼，為甚麼這個外來的主義在中國能流行得那麼廣，又那麼快呢？

共產主義在中國興起，背後的歷史因素是非常複雜的，這裏不能展開討論。最主要的動力當然是民族主義，尤其是受到日本軍國主義侵華的刺激。1936年的「西安事變」和1937年的「盧溝橋事變」是兩個關鍵性的轉折點（下面談抗日戰爭時再補充一下）。以「國際主義」為號召的共產革命運動最後竟靠民族主義的動力來完成，這是歷史的一大弔詭。但是我想談的不是這些後來的歷史進程，而是在開始的時候，即清末民初中國知識人為甚麼熱心把共產主義介紹到中國來？這些早期介紹人究竟是怎樣理解共產主義的？

我認為以儒家為主體的中國傳統思想發生了一種接引作用，使清末知識人容易接受共產主義（或社會主義）意識。首先是儒家特別注重「均」的觀念，孔子「不患貧而患不均」是最早的表現。從觀念發展到制度化，後世便有「均田」、「均稅」、「均役」等措施。「均」的觀念也從儒家傳到道家，從上層文化傳到下層民間文化，所以東漢時代的一部《太平經》便把「太平」的概念理解為「大平均」。我們可以說，平均主義的思想在中國一方面源遠流長，一方面無孔不入，為中國知識人接受共產主義奠定了一種心理上的基礎，因而才有一拍即

合的效應。在「均」的思維框架之下，士大夫最感義憤的社會現象便是「豪強兼并」，即土地分配極端不均，造成「富者田連阡陌，貧者無立錫之地」，漢代董仲舒以來的無數奏議都是明證；這一反「兼并」的傳統一直延續到唐、宋，甚至更後。一般而言，「士」階層中人是極端同情貧民而鄙視富人的。

儒家另一有極大影響的價值觀是關於「公」和「私」的尖銳對比。士大夫一向都強調「公」是善，而「私」則是惡。《禮記·禮運》中的「大同」觀念一直是受到特別重視的。近代提倡改革的康有為寫《大同書》，而主張革命的孫中山也宣揚「天下為公」四個大字，這又構成了清末知識人接受共產主義理想的一種背景。

清末知識人通過傳統思想的接引而擁抱共產主義雖有其方便的一面，但也不是沒有代價的，最大的代價便是誤讀了來自西方的現代學說。清末中國知識人是從日本學者那裏接觸到馬克思、恩格斯等人的著作，影響最大的是經濟學家河上肇(1879-1946)。河上肇當然對西方政治思想有較正確的認識，這是因為日本接受西學比中國早得多，日本的現代化也領先於亞洲各國。但是河上肇的中國信徒包括李大釗在內，究竟懂得了多少馬、恩思想和社會主義，則是一個很大的疑問。讓我舉幾個例子作為具體的說明。

我記得《共產黨宣言》最早的中譯本似與劉師培有密切關係。同時劉又提倡過無政府主義，因為他欣賞魏晉時期思想家鮑敬言的「無君論」。當時章太炎、吳稚暉、李石曾等許多人都是無政府主義者，早期信仰共產主義的人也有不少是先信奉無政府主義，甚至分不清二者之間的界限。像這樣的人怎麼能夠判斷中國是否可以實行共產主義？又如梁漱溟在回憶錄中說：他早年一聽見資本主義是維護私有財產的，便馬上大起反感，所以寧可選擇社會主義。他大概從來沒有聽見過英國哲學家洛克(John Locke)關於私有財產是文明基礎和個人自由的保障之類的說法，根本不知「資本主義」為何物，只因有「公」和「私」兩個價值在心中，一聽見「私」便義憤填膺，只承認「公」是正面價值。又如黃侃(筆名「運甓」)寫過一篇名文〈哀貧民〉登在《民報》(1907年第17號)上宣傳革命，文中大意說：貧民是因被富人奪去了財產才陷於貧困的，這是極端的不平等。因此他號召所有貧民都起來，消滅富人，「復我仇讎，復平等之真，寧以求平等而死」。如果革命成功，自然是「貧民之福」，如不成功，則「當以神州為巨冢」，把所有富人和自己一齊埋葬進去。這篇文章當時轟動了革命陣營，其中顯然有共產主義的影子，等於要「一切無產者聯合起來！」

從這些實例可以看出，中國知識人最初選擇共產主義作為「救亡」的藥方時，主要是出於一種錯覺，他們對於這套理論是否合乎中國的病情，根本未深入研究過。由於這套理論中的某些因子初看似乎和他們所熟悉的傳統觀念與價值相近(如「均」、「公」之類)，他們便毫不遲疑地奉為「真理」，願意為之獻出生命。不同的錯覺在「五四」以後仍然不斷出現，如認定共產主義才能給人以「真民主」、「真自由」、「真平等」。總之，這一選擇可以說是聚九州之鐵而鑄成的大錯。

今天回顧起來，我感覺最痛心的是：中國為這一選擇付出了最可怕的代價，但在發現這是大錯之後，竟不得不走回頭路。市場制度、私有財產、階級分化等都回來了，但卻出於不正當、不文明、不合法的方式，以致腐敗貪污竟成為這一畸形社會的內在特色。趙紫陽曾稱這一體制為「權貴資本主義」，因為其中「先富起來的一部分人」不是在法律範圍內靠勤儉起家，而是由於與政治權力有密切關係，獲得種種特權與法外的方便。其中還有一些人更是化公有為私有。在這一從特殊怪胎產生的體制中，仗勢欺人是正常現象，而且不公平的程度與日俱增。

這正是令人痛心之所在，因為在遭受暴力革命的摧毀之前，中國早已有一個常態發展的市場機制。根據我以往的研究（余英時：《現代儒學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第一和第二篇），至遲在明代後期，這個市場機制已創造了巨大的財富，使中國社會結構和價值意識都發生了變化。以價值而言，「公」與「私」已不是互不相容，勢不兩立，而是彼此相關。因此，十六世紀已出現了喻變「遂其私所以成其公」的新說；李贄則發現了「私」的優先性，所以公然說：「夫私者，人之心也，人必有私而後其心乃見，若無私則無心矣。」照這個見解，每一個人都首先是一「私」的個體，他的心也必然是代表他個人的「私心」。這一見解在現代哲學關於個人「身份」（identity）或「自我」（selfhood）的討論中，也可以找到很堅實的根據。可見過去一般人以為人之有私心乃起於人之私有財產的說法，是絕對站不住的；恰恰相反，人先有私心，然後才順理成章地發展出私有財產。不但如此，「富」也受到肯定。從十六至十八世紀，地方的種種福利，如印書、造橋、修寺廟、修宗譜、建立宗族義莊等等，都是靠商人捐出的錢。遇到饑饉或一城一鄉有危機（如明代「倭寇」侵犯），捐助大筆經費的也都是大商人，所以明代以來特別流行「富民是一方之元氣」、「藏富於民」等等觀念。根據我個人的研究所得，十六世紀以下中國社會一直在向新的方向發展，如果不是暴力革命的橫加摧破，中國今天也許是一個「富而好禮」的文明社會，不致走「權貴資本主義」之路，落得「為富不仁」的悲慘結局。

二 抗日戰爭的背景

1937至1945年的八年抗日戰爭，是二十世紀中國史上一場驚天動地的大事。本已搖搖欲墜的社會、文化、政治、經濟的舊秩序，經日本全面武力侵略而徹底崩解了。日本自明治維新之後，一躍而成為工業與軍事強國，它不但「脫亞入歐」，全面學習西方現代文明，而且學到了西方的「野蠻」——這是指一般所謂「帝國主義的擴張與侵略」。所謂「帝國主義」，基本上起源於西方的海上霸權諸國爭奪市場、世界資源等等。英國最先進也最成功，所以殖民地遍布天下，其他如法國、荷蘭、西班牙、葡萄牙等無不爭先恐後，到處擴張。德國因為統一得太遲，殖民地已被別國瓜分光了，因此才成為兩次歐戰

的禍首。日本崛起得更遲，由於本身太缺乏自然資源，侵略的眼光便投向亞洲大陸，先是朝鮮半島，進一步則是中國。何況早在1592年，豐臣秀吉已派兵十六萬人渡海佔領了漢城，並準備攻取中國的北京。豐臣的侵略雖未取得預期的效果，並因他的早死而中止，但畢竟為三百年後的日本軍國主義發揮了示範作用。

1902年英國與日本建立「英日同盟」，可見英國已承認日本在東亞的霸權地位，1905年日本在東北打敗了俄國，接收了俄國在東北的一切權益(控制遼東半島包括旅順、大連兩大港口，以及經營從長春到大連的南滿鐵路)，更加强了它的霸權基礎。1910年日本併吞朝鮮之後，立即將目標轉向中國的東北(東三省，即所謂「滿洲」)。

由於「東北王」張作霖不肯完全聽從日本的擺布，1928年日本關東軍設計炸死了他。1931年9月18日，關東軍竟藉口「瀋陽事件」而全面攻佔了東北，史稱「九一八事變」。今天日本史研究者已證實這是日本軍方準備已久的預謀行動，決非由「偶發事故」所造成。日本為甚麼在1931年開始侵略中國呢？原因很簡單：國民黨北伐以後定都南京，張學良在1928年11月歸附國民政府，東北也懸掛了青天白日旗，日本軍方大概感到，如不及時動手，中國很可能變成一個統一的現代強國。

1937年在北平發生的「盧溝橋事變」也同樣不能理解為「偶發事故」，日本軍方再一次感到非搶先動手不可的壓力。為甚麼呢？因為國民黨政權在1928至1937年這十年間也進行了不少現代化的努力，包括軍事現代化。1930年代日本侵略步步加緊的時期，南京政府似乎採取了「不抵抗」政策，一再退讓，以致為左派所抨擊，學生運動也因此愈來愈升級。但事實上，國民政府一方面積極訓練新式軍隊(聘請了德國軍事顧問)，另一方面成立國家資源委員會，動員各方面的科學家參與經濟建設的工作，最重要的是創辦鋼鐵、發電、



「盧溝橋事變」引發中國全面抗戰。(資料圖片)

機械、兵工等基礎工業。1936年聞一多到河南安陽調查甲骨發掘的情形時，也順道參觀了洛陽的軍事訓練學校。他回清華大學後對學生說：這次經過洛陽，看到政府對抗日還是有所準備的，與北平所見不同。因此他說：「我們不能對政府完全失望。」（聞黎明、侯菊坤編：《聞一多年譜長編》〔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94〕，頁486。）日本軍方在1937年發動全面侵華戰爭，其背景主要在此。

蔣介石最後決定對日作戰雖因迫於民意壓力而然，但畢竟準備遠遠不足，犧牲極為重大。1937年上海的「八一三」淞滬抗日，打了三個月，蔣在十年中所訓練的新兵死傷過半。當時日本軍方誇口，三個月內便征服整個中國。蔣為了向國際社會證明日方狂言不足信，因此不惜任何代價死守上海戰線。此役之後，新兵補充便成為嚴重問題。以後雖仍打了幾次勝仗，但敗退居多，只能「以時間換取空間」了。正如1944年12月6日胡適在美國哈佛大學的演講所云：「在這次戰爭中，中國的問題是：一個在科學和技術上沒有準備好的國家，卻不得和一個第一流的軍事與工業強國〔日本〕打一場現代戰爭。」（曹伯言整理：《胡適日記全集》，第八冊〔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4〕，頁203。）

抗日戰爭的後果更是中國幾千年未有的大劫。以我的鄉間為例，1937年冬初回去時大致還算安靜，但不久便有大批廣西軍隊駐扎或過路，軍紀極壞，騷擾鄉民，幾無寧日。再加上「新四軍」加強建立游擊基地的活動，也時時波及官莊。後來還有盜匪出沒，一夕數驚。我在抗戰後期常在夜間看見後面山林中有手電筒閃光，鄉人都知道是搶匪，企圖俟機下山來打家劫舍。總之，抗戰期間鄉間秩序顯然一天不如一天。據老輩回憶，在清末民初時期，鄉人攜帶銀子或銀元到安慶、蕪湖等城市去購物，路途中並不擔心遇到盜賊。

廣大農村秩序的敗壞為戰後翻天覆地的大動亂鋪平了道路。這裏我要特別引美國漢學領袖費正清(John K. Fairbank)最後一部著作《費正清論中國——中國新史》(*China: A New History*)中的話，來說明抗日戰爭的禍害：

若不是日本傾全力侵略，南京政府本來可以逐步引導中國走向現代化。事實卻不然，抗日戰爭給了毛澤東和共產黨機會，他們在鄉間奠定了新的獨裁勢力，卻排除了國府統治下剛開始發展的都市文明社會影響。在戰時的環境條件下，中國共產黨建立起一個準備好要打階級戰的新型態的中國。二十世紀的這一群中國革命者，將要攻擊並重組已經有至少三千年歷史的社會結構了。（費正清著，薛絢譯：《費正清論中國——中國新史》〔台北：正中書局，1994〕，頁356。）

為甚麼要引費正清的論斷呢？因為他從1930年代起便厭恨國民黨，同情共產黨，但晚年則重新調整了他的看法。這部書是1991年9月11日完成的，第二天上午他把原稿送到出版社，兩天後便逝世了。這部書真成了他的「晚年定論」，他是美國人，超乎中國內部政治恩怨，判斷比較客觀一些。

抗日戰爭的最大受益者是中國共產黨，這是有目共睹的事實。中共從江西流竄到陝北，朝不保夕的危機感仍然揮之不去，所以林彪有「紅旗還能打多久」的疑問。因此1930年代初開始，中共在中國各大城市發動抗日運動，逼國民黨停止「攘外必先安內」的決策。反蔣的社會及政治名流和左傾的大學生承擔起這一任務，通過遊行示威和組織活動，使抗日的聲音一天比一天響亮。1936年，中共竟說服了東北軍的張學良和西北軍的楊虎城，造成轟動一時的「西安事變」，終於獲得了喘息的機會。但戰爭如不發生，中共仍不能到處建立游擊隊和地方政權。直到1937年抗日戰爭全面展開，中共才絕處逢生，有如龍歸大海。

蔣介石和國民黨領導階層當然也看到了這一點，然而日本逼得如此之緊，除了奮起抵抗之外，已別無他途。汪精衛、周佛海等人一意求和，甚至不計一切，去日本佔領區建立傀儡政權，便是因為估計到戰爭持續下去必為中共提供擴展勢力的機會，最後則將中國送進蘇聯的懷抱。這在早前出版的《周佛海日記全編》(蔡德金編註：《周佛海日記全編》〔北京：中國文聯出版社，2003〕)中可以找到明確的證據。汪精衛在寧漢分裂時本是左派領袖，與中共關係最深，周佛海更是1921年中共創黨的領袖之一，陳公博也曾一度參加過共產黨。正由於他們對中共的認識很深，憂慮也遠遠超過他人。他們急於求和，以為這是唯一挽救中國陷入蘇聯極權體制的辦法。他們對與日本實現和平的幻想是完全沒有根據的，但對於中共利用戰爭以奪取全國政權的估計卻十分準確。

據比較審慎的統計，從1937到1945年，中共黨員人數由4萬增至120萬，軍隊則由9萬左右增至91萬(參見費正清：《費正清論中國》，頁362。但據陳永發的說法，1937年軍隊人數僅4萬左右。參見陳永發：《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修訂版，上冊〔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1〕，頁341)。中共因抗戰而得到大幅擴張的機會，上引數字即是最有力的說明。本來被圍困在陝北一個角落的政權，在戰爭發生以後竟迅速向全國擴散，至1940年年底，中共各根據地所控制的人口已將近一億(陳永發：《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頁341)。

抗日戰爭中正面的陣地戰當然由中央政府的軍隊全部承擔了下來，中共則從旁以運動戰或游擊戰對日軍加以牽制。在整個對日戰爭史上，中共宣傳最熱烈的共有兩次戰役：一是1937年9月的「平型關之戰」，由林彪指揮；另一是1940年8月的「百團大戰」，由彭德懷指揮。關於平型關之戰，楊奎松曾作過分析(楊奎松：〈有關平型關戰鬥的幾個問題〉，《黨史研究資料》，1996年第2期)。當時國軍集結在平型關準備死守，共軍則奉命參加右翼防守。但共方最後決定在附近山谷埋伏四千兵員，等日軍輜重和補給部隊七百人經過時，起而突襲。日軍部隊是非戰鬥性的，戰鬥兵不過百人而已。儘管人數如此懸殊，共軍還是經過了十幾小時的戰爭，傷亡了四百人，才能全殲日軍。這一戰對內的宣傳作用極大，許多不明內情的青年都深信中共有打敗日軍的

能力，因此投奔延安者絡繹於道。但以對日抗戰而言，很難說有多大意義。至於百團大戰，最初的目標只在破壞和攻擊公路和鐵路，以突破日軍的封鎖，並不是正面交鋒。由於交戰之初日軍受到奇襲而損失頗重，彭德懷才擴大兵力至百團左右。然而，此戰引起日軍此後對中共華北根據地的集中掃蕩，一連三年，使中共佔領區不斷縮小，處境十分艱苦。所以毛澤東當時對此戰雖不能不公開讚揚，但暗地裏則極為不滿，認為是戰略的錯誤。1959年廬山會議以後，百團大戰反而成為彭的一大罪狀了。同樣地，林彪叛毛之後，平型關之戰也頓時變成咒罵的對象，只有負面的意義了。

總之，上面的基本事實已充分說明，日軍全面侵華為中共提供了千載一遇的機會，使它轉敗為勝，終於奪得天下。

最後，我還要補充一點，蘇聯以1945年的《雅爾達協定》(Yalta Agreement)為藉口，在第一個原子彈投下廣島之後才派兵湧進中國的東北，更是為中共奠定了打天下的堅實基礎。蘇聯不守三個月撤離的諾言，一直拖延了八九個月才完全退出東北。在這一漫長時期，蘇方一方面施行海、陸、空全面封鎖，阻止國軍進入東北，另一方面則暗運大批共軍及幹部到東北，在各處布陣並建立基地。等到1946年4月國軍出關時，共軍已有四五十萬人遍布東北，對國軍已處於「以逸待勞」的絕對優勢了。現在讓我引一段當時中共出關幹部的證詞：

國共兩黨對東北都是志在必得，我們在離開延安時中央首長就說，有了東北就有了全中國。因為東北的外部環境是背靠蘇聯，我們革命的勝利和將來建國都得依靠老大哥。內部環境是物產富饒，工業基地。……後來的事實也證明，解放全國的三大戰役，更具攻堅性的兩大戰役，遼瀋戰役和平津戰役，都是來自東北的四野打的。……抗戰一勝利，國民黨就借用美國艦船，把它的精銳部隊新一軍、新六軍等運來東北，其他部隊也從平津出發經山海關北上，但它終究晚了一步，在這之前，我們冀熱遼的部隊已經進了瀋陽，同時還從山東、蘇北等地抽調十一萬大軍，海陸並進開赴東北。中央更派了近三分之一的(二十名)中央委員和候補委員以及兩萬名各級幹部到東北工作。(何方：《從延安一路走來的反思：何方自述》，上冊〔香港：明報出版社，2007〕，頁155。)

由此可知，八年抗日戰爭和戰後蘇聯佔領東北早已決定了二十世紀下半段中國的命運。1972年日本首相田中角榮訪華，向中方表示侵華的歉意，毛澤東毫不遲疑地答道：我們很感謝你們的皇軍，幫我們早日完成了中國的革命。這不是客套話，確實是肺腑之言。

恂恂儒者，不知老之將至

——歲暮憶湯公

● 陳方正

初識湯一介先生，根據他自己的回憶，是1985年5月他到香港中文大學來參加兩岸三地「鬥爭與和諧哲學討論會」。那時他和夫人樂黛雲南下，在新成立的深圳大學創辦國學研究所。記得曾經應邀去拜訪他們，嶄新的房舍還帶着濃厚油漆氣味。此後不久我離開大學秘書處，轉到中國文化研究所任職，彼此不時有來往。如今在陳舊的隨身記事簿裏，還可以找到1987年8月中，在香港麗晶酒店和他約會的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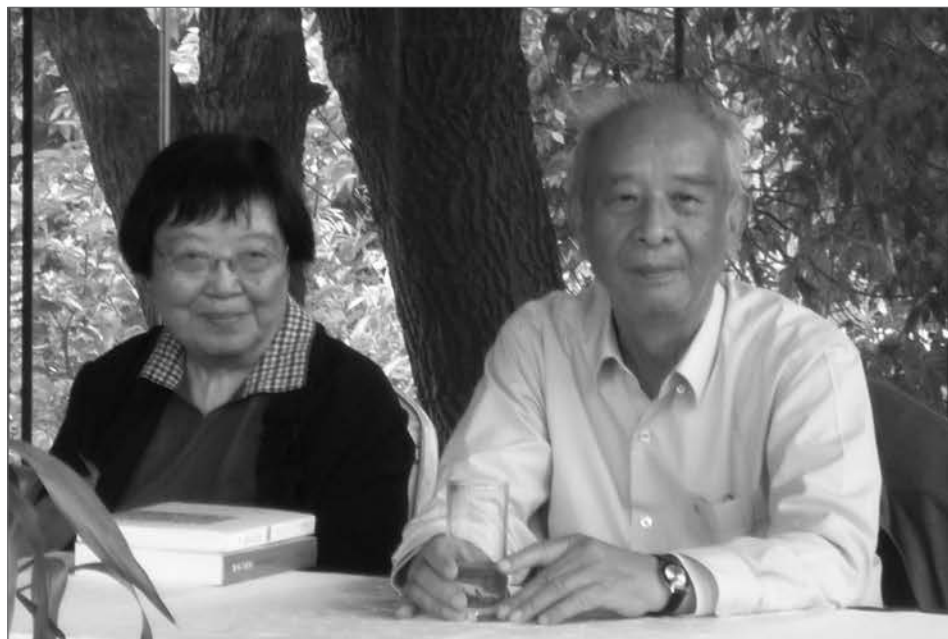
同年深秋，湯公等創辦的中國文化書院為慶祝梁漱溟先生大壽和開展學術活動七十年召開大型國際學術研討會，開幕式在北京二七劇場舉行，討論會則移師香山飯店。我躬逢其盛，見到多位學界前輩如費孝通、周谷城、張岱年、季羨林、任繼愈等，更有機會數度在大會上發言，是為參加文化書院活動之始。這趟有好些海外學者與會，像趙令揚、霍韜晦、李弘祺和我來自香港，吳德耀來自新加坡，周策縱、林毓生來自美國，此外還有兩位日本學者，想來大都是湯公在改革開放後不時出國，從而認識和邀請的吧。當時感覺此會辦得十分體面、熱鬧，更為香山飯店的氣派、優雅傾倒——後花園那兩棵大銀杏樹，在10月下旬初雪中特別顯得雍容秀挺。日後回味，才注意到此會在組織和氣氛上，是多麼的開放、多元、包容，即使相當尖銳的對立意見，包括對梁漱溟學說的批評，都可以在和諧、輕鬆氣氛中各自發揮，相互碰撞，雖然未必產生多少具體成果，卻為學術路向的醞釀、反思，為國內外學者的交流、相聚，提供了難得機會。

跟着下來，是難忘的1989年西山臥佛寺之會，那是為慶祝五四運動七十周年而召開，名義上由中國文化書院、「走向未來叢書」編委會、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以及香港大學中文系等四個京港學術單位共同召開，實際上是文化書院擔綱和安排一切。這趟聚會場地比前樸素簡易，也沒有年高德劭的元老參加，但與會者達一百四十多人，海外來客也二三十人，發言十分

踴躍——不過，緊張時局猶如烏雲蓋頂，所以氣氛沉悶低迷。會議結束後，許多人轉到城裏，參加由中國社會科學院召開的同一性質國際會議。跟着，湯公約了好些熟人到他家晚飯，夫人樂黛雲做了一桌好菜款待。把酒言歡之餘，大家不免七嘴八舌，議論時局，當時人人樂觀，甚至有點幼稚，只有孫公長江經驗豐富，頭腦清醒，說出令人愕然的中肯看法。

那場大悲劇不久就如暴風疾雨般來臨，在其中文化書院如何內部分裂，如何被盜竊財產公章，以致瀕臨滅頂之災，湯公又如何挺身而出，與其他院內中堅份子力挽狂瀾，都非我所知，待事過情遷之後，方才從陳越光兄那裏隱隱約約聽到一二。此後大陸學者和外界頓形隔絕，但湯公和文化書院所受影響似乎是最小的。1991年2月，夏威夷東西方中心(East-West Center)舉辦大型國際研討會，對中國和中國文化前途有十分熱烈的討論，湯公是唯一從大陸飛去出席的；1993和1994年文化書院分別在北京和杭州舉辦研討會，前者以「中西印文化融合與發展」為題，後者以「中國文化的回顧與展望」為題，我都參加而且講了話，氣氛一如既往，仍然相當輕鬆開放。這樣，文化書院的一項重要功能，即為海內外學者文人提供相聚談論機會，就恢復過來了。像龐樸、朱維錚、孫長江、劉夢溪、袁偉時、杜維明、陳來、王守常、陳越光等一班朋友，都是那期間相熟起來的。

此後十來年間，我每年總要為了各種原因上京兩三趟，每趟都要找機會和湯公兩口子以及他周圍的相熟朋友相聚，相告傳聞，議論時事，臧否人物，過一個暢快的晚上。這些場合多半是越光作東，維錚痛飲，長江傾談往事秘聞，湯公則恂恂儒雅，微笑傾聽，偶爾不溫不火地講幾句看法，有時聲音高亢一些，但慷慨激昂，拍案而起則絕無僅有。至於學術會議文化書院也



湯一介與夫人樂黛雲在中國文化書院為紀念五四運動九十周年舉辦的「唐廊雅聚」上，攝於2009年。（圖片由陳方正提供）

繼續召開，但似乎不像以前那麼頻密了。記憶中我參加的只有兩三趟，包括1999年5月的大覺寺之會。那是繼北京大學召開「紀念五四運動八十周年」討論會之後的春遊雅聚，雖然有個座談，讓大家對十年來翻天覆地的變化抒發感想（季羨林老先生開頭，也講了很不少話），其實還是以徜徉山水，品茗閒談，享受明媚春光為主。當然，此番與當年臥佛寺之會的海外朋友如周策縱、舒衡哲（Vera Schwarcz）等十年重逢，就不勝感慨了。此會安排和以前大不一樣，予人以拈花微笑，頓然開悟，忘卻諸般煩惱的味道。看來，應該也是出自湯公的構思吧？

湯公為人忠厚平和，胸襟寬廣，我是個半路出家，闖進文化圈來的後輩，不諳人情世故，研究領域也迥異，他卻一直很照顧，經常邀我參加聚會，提供許多發言機會，還兩趟特別為我安排演講，令我衷心感激。1997年春間文化書院剛裝修好一處四合院，那是北大撥給書院作為固定辦公和聚會場所的，我此時恰好對科學史發生興趣，有些心得，於是湯公讓我到這小院做了個演講。我的主題是天文學經典《大匯編》（*Almagest*）的源流，主旨則是現代科學並非如許多人所想，是起於文藝復興，而是出於一個極為久遠的傳統。這對聽眾造成頗大衝擊，但反應不一，老輩哲學家張世英也來聽講，對此看法特別認同。這是我在北京作專題演講之始，講稿後來發表在樂黛雲創辦的《跨文化對話》上。

2002年夏天我退休，湯公聞訊，又客氣邀請我在那年11月主講第五屆「蔡元培學術講座」和第六屆「湯用彤學術講座」，那是文化書院和北大中國哲學與文化研究所合辦的，由北大校方發邀函。這自然是很高榮譽，我受寵若驚，用心準備了「在正統與異端以外——科學哲學往何處去」以及「在自由與平等以外——21世紀社會建構的探索」這兩個題目應命。記得聽眾很不少，討論也頗熱烈，事後湯公為我將這兩篇講稿連同其他有關論文編成集子，交由北大出版社出版。此番演講有意想不到收穫，那就是在北大勺園住了整整十天，得以從容漫步於曲折幽深的校園，領略晨昏夕照，深秋蕭瑟意境，留下美妙難忘記憶。不過，很可惜，此後北大迅猛發展，校園逐漸為高樓廣廈佔據，如今花木凋零，無復當年清幽勝景，徒留「此情可待成追憶，只是當時已惘然」之嘆。

到了2004年，湯公年近八十，猶壯心不已，向國家申請並獲批巨款，開動編纂《儒藏》的龐大計劃，此後思慮精力轉向此方，再無餘暇顧及文化書院的活動了——其實，後來我側聞，社團法有規定：年逾古稀即須卸任院長和法人代表，所以他此後轉以「創院院長」名義參與決策，書院事務則交由王守常兄負責。當時湯公曾邀請我們中國文化研究所參與《儒藏》工作，但我已退休，所裏也沒有適合人選可以推薦，所以只好敬謝不敏，辜負了他的好意。兩年後文化書院在遼寧桓仁舉辦「易學論壇」，我雖然完全外行，也濫竽充數參加——主要是為了參觀中朝邊境上的那個朝鮮族古代發源地而已。此後四五年間我仍然經常到北京，每趟都要和湯公見面，但就再沒有怎樣參加書

院活動了，至於我自己的工作，則完全轉到西方科學史的研究上，有點忙不過來，直到有關專著出版才鬆一口氣。2011年我再到北大，為生命科學院的研究生講物理課。那同樣是深秋，前後更逗留三個星期之久。這趟下榻校門外新建的「中關新園」，那裏高廈廣宇，舒適寬敞，設備齊全，卻少了人氣和園林之勝，並無情趣可言。此行湯公說要覓機相聚，但總沒有動靜，我想他事忙或者疲累，不敢貿然打擾。到臨走那天，他們兩口子堅持要到賓館的咖啡廳來共進早餐，談了個多小時。這我才知道，湯公為了《儒藏》和北大新成立的「儒學研究院」，仍然忙得不可開交。他本來就蠻瘦弱，多年來一直為咳嗽、感冒、肺病等問題困擾，不時要跑到官廳水庫邊上去休養。我看他以耄耋高齡，還那麼勞形傷神，心中不期然泛起「毋乃太辛苦耶」的感覺，但不敢宣之於口。

翌年見湯公，談往事，談北大慶祝「哲學門」成立百周年的盛會，他都還顯得很興奮，很有味道。但2013年10月見面，則情況急轉直下。那時他診斷患了肝癌，腫瘤雖然經過放射治療而縮小，但已經轉移，樂先生則苦於糖尿病和膝蓋勞損，兩人都顯得十分焦慮，我也想不出多少話來安慰他們。2014年6月底有內蒙古之遊，回北京後立刻和越光夫婦趕到湯公家裏探望，但見他形容消瘦，面容憔悴，氣息柔弱，迥異平時神采，我們都大吃一驚。據說他是因為做了化療頗受摧殘，日前又扶病出席《儒藏》發布儀式，以是更形羸弱。但他仍然憂時憂國，殷殷以大局為問，臨行更題款贈書，令人泫然。我們出門後相對無語，果不其然，兩個月後就傳來噩耗了！回想起來，在那五六年間，相熟前輩、學者相繼辭世的，還有劉殿爵、葉曉青、陳學霖、何炳棣、朱維錚、高華、龐樸等七八人之多，真是「訪舊半為鬼」，聞訊驚心。一年後，我自己又經歷了一場大手術的熬煉。至此，方才真切體會，何謂諸行無常，何謂人生大限。

湯公家學淵源，受傳統薰染甚深，雖然在時代精神感召下一度信仰馬克思主義，文化大革命中更且捲入政治漩渦，改革開放後卻改弦易轍，致力於弘揚學術文化，以承上啟下、鍥而不捨的精神開辦中國文化書院，使它成為八九十年代民間文化運動的重要力量，為中國海內外學者的交流、溝通開闢渠道。學術上他編過先大人湯用彤教授的《隋唐佛教史稿》，自己深究魏晉玄學和道教，可謂秉承家學，出入佛老，但在生命最後十年悉力以赴的，卻終歸是儒學編纂大業。對游弋於中國文化汪洋大海中的學者如湯公來說，這真可謂萬變不離其宗了！如今湯公已矣，然而，他從容大度，弦歌不輟的講習流風未泯，他發憤忘食，不知老之將至的精神猶在，以是，我們對中國文化的前途，還是充滿信心的。

中國「色彩」： 從李叔同到羅爾純

• 顏 榴

一 緣起李叔同：中國的第一幅印象派油畫

2011年10月，中央美術學院美術館在清理民國美術藏品時，一幅名為《半裸女像》的油畫被確認為李叔同作於1909年左右的作品。為此，美術館從畫家當年留學日本的學校借出了他的《自畫像》(1911)；2013年春，李叔同的這兩件存世油畫在北京「芳草長亭：李叔同油畫珍品研究展」展出^①；一同參展的還有近四十幅早期中國留學生的自畫像^②。

李叔同於1906年以李岸為註冊學籍名到東京美術學校留學，師從黑田清輝。1910年，他的作品《朝》入選代表日本當時最高油畫水平的「白馬會」展覽，備受日本《都新聞》記者讚賞——二十世紀初，法國印象主義前期的外光派作風雖已成為日本油畫的學院派傳統，但讓「新時代的一個清國人」^③學來卻意味深長。印象派真正為日本接受是在明治四十年(1907)之後，到1910年還被視作一個新鮮事物；此後十多年，印象派、後印象派及野獸派畫風迅速成為日本

畫壇的焦點。除李叔同外，1905到1911年間，在東京美術學校西洋畫科就讀的中國留學生還有九人^④，從2013年的「芳草長亭」展上可以清楚地看到，他們並非都接受了這一風潮的影響。

李叔同不僅是清末民初第一批西洋畫科留學生中第一個採用「新」方法的中國人，即使與當時的日本洋畫界比較，也走在了前列。在《自畫像》中，他的身後是樹幹，遠處的樹林隱約可見，陽光射下來，草地泛黃，光斑也散落在他的臉上與肩部的衣褶上。畫家以細筆的多重色線對臉部和背景作着重點染，外光感強，補色關係清楚。但景深感相對較弱，顯然把注意力放在了色彩上而淡化了空間感。與其他留學生的自畫像作品不同，他將自己置身於明朗的自然之中（而非室內），表情全無其他同學那般拘謹，還帶着一絲微微的笑意。對臉部輪廓的塑造，可見其素描功力，但憑藉色彩，他的精神氣質得以張揚。這是李叔同青春時代一次意氣勃發的自我寫真，但是眼神又流露出憂鬱。

至於《半裸女像》的構圖方式，顯然來自老師黑田清輝的《畫室之窗》(1907)、《樹蔭》(1908)⑤，但畫中的裸體女人沒有置身戶外草地，而是閉目坐於室內的靠椅上，避免了與畫外觀眾目光相對。女人倦困的姿態閒適，表情微妙，尤其是畫面洋溢出夢幻般的溫暖與詩意，透露民國初年的浪漫氣息。然而，一如《自畫像》中的光照射在萬物上，賦予人世美麗的色彩，「芳草碧連天」被最敏感的心靈率先捕捉到，又在剎那間由這雙慧眼看破紅塵，洞穿「夕陽山外山」的無盡悲涼。1918年，這位精通六藝的才子、民國新文藝的先驅，在杭州出家，不僅作別了油畫，也作別了印象派。

被日本記者稱奇的《朝》，應當是中國人的第一件印象派油畫作品（現僅存圖錄），而《自畫像》則是中國現存最早的印象派作品。出手不凡、起點很高的李叔同，很可能成為第一位中國印象派油畫大家，但他早早參透世間萬象的「色空」，將「色彩」這一油畫的核心問題拋給了後人。

二 民國西畫色彩觀念 影響國畫用色

中國傳統繪畫在唐宋時期已經使用豐富的礦物色彩。到了元代，文人畫興起，「平淡天真」、「清水出芙蓉」的審美嗜求，漸成主流；畫面上單純用墨而不施其他色彩，佔了上風。水墨暈章、墨分五色，成為繪畫公認的「雅」的標準。而華麗的彩色除了為宮廷裝飾服務以外，也為民間百姓歡迎，降為「俗」的特質之一。清代畫家在「多用色好，還是不(少)用色好」

的問題上，儼然分成了「尊色」和「崇墨」兩派。

崇墨派的代表王原祁和盛大士認為：「設色即用筆墨，用色所以補筆墨之不足，顯筆劃之妙處。」「色之不可奪墨，猶賓之不可奪主。」他們不是把用色與用墨混為一談，就是將二者分為賓主關係。尊色派的代表俞蛟則認為，崇墨派實際是避開用色難度來貶低注重色彩運用的畫家，「蓋畫着色為難，重色尤為難……世人避難就易，以墨汁塗抹，聊圖簡便」。然而崇墨派把設色等同於畫匠，對尊色派畫家具有強大的「人格」殺傷力。雖然張庚據此反駁，「蓋品格之高下不在乎迹，在乎意，知其意者，雖青綠泥金亦未可儕於院體。況可目之為匠耶？不知其意，則雖出倪入黃，猶然俗品」⑥，但在兩派的爭論中，崇墨派勝出，國畫主要用墨色和偏於暗淡的色彩，已然成為中國傳統繪畫美學深入人心的風格與標識。

清朝末年，廣東地區湧現一批畫西洋畫（以下或稱西畫、洋畫，皆為同義）的中國人，國畫界大為觸動。嶺南從事水墨繪畫的畫家陳樹人得風氣之先，最早接納了西方現代光學和色彩理論。他在《真相畫報》上發表連載文章〈新畫法〉，把「色彩」列為與「形狀」和「氣勢」同樣重要的繪畫基礎三要素之一，並用示意圖說明甚麼是「三原色與四間色」，介紹了「寒色與暖色」、「透明色與不透明色」，強調色彩最該注意的是調和，「所謂調和者，在其色與餘色之關係」⑦。中國畫家初涉西畫，就基本抓住了色彩的要旨。

逐漸風行的西畫對國畫形成了某種衝擊，但接受過新式美術教育、且

為李叔同高足的豐子愷，在國畫領域依舊推崇「繪事後素」，而且從西畫色彩理論中找到了依據^⑧：

中國畫中，「墨畫」的地位很高……根本地想，繪畫既不欲冒充實物，原不妨屏除彩色而用黑墨。照色彩法之理：黑是紅黃藍三原色等量混合而成，其中三原色俱足。拿俱足三原色的黑色來描在完全不吸收三原色的白色的素地上，色彩的對比非常強烈，本來可以不借別的彩色的幫助了。

但西畫變化多端的色彩讓國畫家尚其達意識到國畫與西畫之間的用色顯然不同：「西畫之色，摹擬對象之光與色，中畫乃偏於主觀而富含深沉意味之色，故大率以墨為主，以色為輔。」雖然色彩在國畫中處於輔助地位，但他以「溫色、寒色、熱色」來稱謂傳統國畫顏料的各種色彩，並歸納出色彩調和的要點，「國畫中之設色，常有滿幅寒色，着熱色一點，或滿幅熱色着寒色一點，於全畫觀之，仍甚調和，蓋寒色與熱色對立而成溫色故也」。如此掌握得法，便可體會到色彩的妙處：「埋無迹，漸疊積，是亦設色之三昧也」^⑨。設色有三昧，相當於肯定了色彩所蘊含的豐富關係在審美上的價值。這是民初以來國畫界對於色彩的少有肯定。

三 留日與留法畫家的色彩啟蒙

二十世紀上半葉，至少有一百多名中國學子分別在日本、法國、比利

時留學，感受到印象派在西方畫壇地位的逐步鞏固，並通過他們的日本老師黑田清輝、藤島武二、中村不折、梅原龍三郎等，法國老師德加 (Edgar Degas)、柯羅蒙 (Fernand Cormon)、勞朗斯 (Paul Aéfert Laurence)、洛蘭 (Ernest Laurent)、西蒙 (Lucien Simon)，以及比利時老師巴斯蒂昂 (Alfred Bastien) 等人親近了色彩，使得民國初年的中國美術界在油畫的色彩理論與印象派繪畫理念的輸入方面，幾乎同時而且同構^⑩。

日本留學生中，王悅之較早接受了外光派。王道源一出手就表現出快速而輕鬆的筆觸。關良起初不能接受「毛毛糙糙」的印象派，但通過對着西歐畫展作品一連十多天的朝夕揣摩，終於豁然開朗，領略到它的「美」。陳抱一及他的學生關紫蘭求學時間雖相隔十年，但均受到留法洋畫家有島生馬與中川紀元偏好後印象派畫風的影響。丁衍庸對色彩之運用絲毫不覺困難，加之「把印象科學的實證來分析各種的色彩」^⑪，大膽塗抹，成績達全班之冠。最受日本老師器重的是衛天霖，他的畢業創作《閨中》(1926) 初步呈現了複雜的色彩構成，得到藤島武二的讚許，留作研究生。

法國的留學生與考察者中，喜好印象派、後印象派者大有人在。唯一得到該派畫家親炙的是1913年便到達巴黎的李超士，他一度迷上了色粉畫(又稱粉畫)，曾入德加的畫室得其教誨。作為少有的法國與羅馬美術學院的雙重優等生，潘玉良很早就表現出對光與色彩的敏感。其描繪兩位女子在溪水邊沐浴的《清晨》(1928)，

表現了晨光從她們頭頂射下來而映照出肌膚的透明感。

另一些畫家從臨摹與模仿大師名作開始。劉抗模仿德加，呂斯百認同塞尚 (Paul Cézanne)，汪亞塵在羅浮宮裏臨摹馬奈 (Édouard Manet) 的《吹笛少年》(1866)，劉海粟模仿莫奈 (Claude Monet) 與梵高 (Vincent van Gogh)，秦宣夫甚至設法找到加歇 (Gachet) 醫生的兒子保羅收藏的梵高遺作並臨摹，形體把握得很準，但筆觸較之梵高則顯得柔弱。周碧初臨摹過點彩派畫家西涅克 (Paul Signac) 的《阿維尼翁的教皇宮殿》(1900)，但又不滿於其使用過多色點所導致的太過緻密而不透氣，於是去掉了暗紫的滯重，向莫奈的清新靠近，恢復了畫面的生機。頗為有趣的是顏文樑，理性上他認為「近代法蘭西之藝術界已日形衰落」^⑩，卻憑着本能將色彩直覺打開，不由自主地吸收了畢沙羅 (Camille Pissarro)、西斯萊 (Alfred Sisley)、莫奈等人的繪畫技法，遊歷意大利期間的《威尼斯聖馬克教堂》(1929) 等寫生作品，即為典型的印象主義畫風。

還有一批留法畫家的色彩感覺更多地來自寫生。林風眠自進入柯羅蒙工作室後，以大量時間作戶外色彩寫生，形成了他後來以色彩為主導、筆法迅疾的格體。吳大羽的油畫幾乎靠自學，他覺得老師那些「像」印象派的作品筆觸滑膩不可取，於是常去博物館看畫而不臨摹；他崇尚畢加索 (Pablo Picasso) 和野獸派的馬蒂斯 (Henri Matisse)，曾得到過立體派畫家勃拉克 (Georges Braque) 的指導。龐薰棨起初不理解敘利恩繪畫研究所 (Académie Julian) 老師所說的「在色

彩中黑色是不存在的」^⑪，後在戶外寫生中得到波蘭人的指點——顏料管裏的顏色不表達感情，要在調色板上調出來，只用紅、黃、青三種便可——於是做了色彩的主人。吳冠中聽到老師杜拜 (Jean Dupas) 稱讚他「色的才華勝於形的把握」^⑫後，轉到蘇弗爾皮 (Jean Souverbie) 門下，致力於探索色彩，後來又求學於有「色彩魔法師」之稱的畫家洛特 (André Lhote)，受益匪淺。

早期中國洋畫家大都難以忘記他們年輕時在海外的「色彩」啟蒙——透過印象派為主的西畫作品，使他們窺見了一個本國藝術前所未有的神奇世界。若是依照傳統的中國繪畫觀念，他們對色彩絕不會有如此強烈的感受。當汪亞塵看到東京美術館陳列的印象派人體與風景畫時，他嘆服雷諾阿 (Pierre-Auguste Renoir) 是「描寫外光中女子肉體美的能手」^⑬，梵高則是解決色彩難題的典範。

從1920年代初至1930年代中期，留學歸來的畫家聚集於上海、杭州、南京、北京等各大都市，在公立與私立學校任教，或組建各種西洋畫藝術團體，形成了日漸濃郁的西畫氛圍，也構成了民國前期文化生活的獨特景觀。陳抱一在上海江灣所建的寬大而設備齊全的西洋畫室，常常舉辦沙龍。寫生更是西畫家的標誌行為。1920年代，王悅之為北京的中山公園、北海、德勝門留下剪影；陳宏在上海呂班路上的法國公園裏捕捉「朝暮的情趣」，描繪「四時的景色」^⑭；唐蘊玉截取了蘇州之街「明射着都市的塵囂」^⑮。1930年代，劉抗每年春秋兩季都要帶着上海美術專科學校的學生去蘇、杭等地旅行寫生。精於理

論的汪亞塵在其油畫集中，表明自己用四十分鐘畫出普陀山的早晨，「捉住自然的力量」^⑩。陳抱一則告訴學生，陰沉的天氣不能寫生，只有等到晴朗才動筆。

在這些畫家的人物畫中，以女性形象最為多見。繼最早的李叔同《半裸女像》後，王悅之的《搖椅》(1921-1923)帶有中國家居女人的恬淡與民國時代的春天氣息。淑女關紫蘭作於留日前後的《秋水伊人》(1930)等畫作中，女性像水蜜桃一般泛着汁液的光暈，幾乎為她的自我寫真。衛天霖《倚坐的裸女》(1930)開始注重在人物形體的嚴謹結構中追求色彩的豐富層次。丁衍庸的青春少女像為時人稱道，或頭戴西洋禮帽、裝扮洋氣，或為抱着樂器的裸女，以筆意草草的大色塊寫出女人美的風味，富於憂鬱氣質。最善於勾勒女性纖細之美的張弦，以獨有的線條以及背景色彩的暈染，使女人像幽靈般漂浮，具有詩性內涵。

1920年代中期之後的二十多年裏，一批「現代中國西洋畫家」享譽民國。在梁得所主編的生活文藝雜誌《良友》畫報以及與李樸園等人合著的《中國現代藝術史》中，這些畫家獲得的評語近似：「作風近印象派」、「色調感覺敏銳」、「用色鮮明響亮」等。《美術生活》雜誌發表陳抱一《小孩之夢》(1925)，稱讚他「色彩與筆觸極似法國印象派大家莫利梭夫人 Berthe Morizot [應為 Morisot]」^⑪。1929年，潘玉良在第一屆全國美術展覽會上名聲大噪，《婦女雜誌》讚譽《顧影》(1929)的技巧得自德加等人，不讓莫奈，由此她被公認為典型的「印象派」。而她的好友邱代明有一幅

《肖像》(1931)，畫面不用透視而用顏色來概括，有印象派味道的色塊感覺。當時的批評家評點現代中國洋畫常常以印象派大師作為標準，李寶泉從王道源「輕鬆優秀的作風」聯想到德加的「粉筆畫手法」與馬奈色彩的關係^⑫，而在日本外交官駐廣州總領事須磨彌吉郎的記憶中，陳宏的幾件香港街市系列作品，綠色使用之巧妙「完全可以匹敵馬奈等人」^⑬。

與上海星羅棋布的畫家群不同，1929年以後國立杭州藝術專科學校迅速成為民國西方現代藝術的大本營。吳冠中憶起他求學時，和同學在圖書館裏陶醉在印象派及其之後的現代派藝術裏，搶着翻閱從莫奈到畢加索的畫冊。校長林風眠此時創作的油畫在色彩上對野獸派有所吸納。西畫系主任吳大羽則以突出的色彩表現能力贏得了僅次於校長的威望，教授李樸園稱他「以色彩為其情感的表白者」，技巧的運用很接近於印象派^⑭。1935年，十五歲的朱德群與十四歲的趙無極考上杭州藝專，吳大羽引導朱德群愛上油畫，用莫奈、畢沙羅、梵高、塞尚的作品教導他「不要太注意透視，要多注意光線顏色的對比」^⑮。朱德群由此陶醉於塞尚。趙無極聽了林風眠的課，喜歡上印象派的明朗與輕快，後來選擇去巴黎也是因為喜歡印象派。

四 寫實與印象：「兩條路」爭論始末

值得注意的是，印象派手法雖已在早期的中國洋畫界蔚然成風，然

而畫家水平參差不齊，甚至有「冒牌西洋畫派……一點練習也沒有，只有大言不慚地自欺欺人」^⑳。1928年，時任上海新華藝術專科學校教務長的俞劍華撰文指出，這個畫派的首領常把「後印象派」、「表現派」、「未來派」等名詞當作口頭禪，膽小的照着畫片臨，膽大的任意妄為，起初說是自我表現、生命表白，後來便以塞尚、梵高、高更(Paul Gauguin)自居。未曾出洋的俞劍華曾跟隨過早於李叔同出國的資深畫家李毅士學畫，最不能忍受的就是那些冒牌洋畫把「大紅大綠，一塊一塊的好好的顏色，塗在布上，好像是大花面，二花臉」^㉑。

這「冒牌西洋畫派首領」指涉誰呢？上海美專的校長劉海粟最為接近。他很早就致力於傳播印象派和後印象派，在日本會晤藤島武二，因在歐洲與畢加索、馬蒂斯等名家交遊論藝而聲名鵲起，回國後既著書立說，也留下了不少畫作。1932年，倪貽德撰專文評介，「那寫生，便是取了印象派的手法的。海粟先生正可說是這種畫派的代表者。色彩是傾向於綠玉、玫瑰、朱色、空青等鮮豔強烈的色彩，為用明暗的對比，而慣以紫色描寫陰影，筆觸近乎點描，所取的畫材，常是坐在樹蔭下外光的人物，夕陽無限好的湖山，以及沐浴在光線下的紅牆綠樹」。劉海粟的《向日葵》(1930)顯然臨摹自梵高的同名作品，尚能掩蓋其素描基本功的弱點；《肖像》(1930)描繪一位少婦倚坐桌邊，用色堆積出來的女人身體，結構比例失調。但倪貽德並未指出這一點不足，而是宣稱「一般覺悟的青年畫

家，都在新的影響之下，在描寫着印象派風的洋畫了」^㉒。

王濟遠便屬於這批較早的「覺悟」者，他自學西畫並到歐洲考察，回國後任上海美專的副校長，忙於行政事務之餘，也在1929年出版了油畫集^㉓，成為知名洋畫家。《太陽光》(1926)雖試圖用色彩的凹凸起伏來表現午後陽光下的花瓶與水果，但僅有印象派作品的表面效果。《曾經滄海》(1928)描繪披衣坐在海邊的裸體女子，有意從其肌膚的光斑裏顯示色彩斑斕的變化，但顏色不佳，女人的披風結構處理顯得蒼白。遊歐期間，王濟遠的畫作處理色彩關係較之前成熟，但回國後的《首都鼓樓》(1931)為典型的紅牆綠樹，用色大膽卻有失和諧。對此，從巴黎高等美術學院回國不久的秦宣夫就1935年王濟遠的北平展覽會不客氣地發表了意見：畫面之所以暗是因為作者「對於用光(光的方向、光的分布)和色值明暗一點把握沒有……深淺明暗的對照往往發生錯誤，該深的不深，應淺的不淺，結果是遠近虛實不分，畫總是塞死在鏡框裏。……對於色彩的認識還有許多不妥之處……不能把數目繁多的色彩用到好處」，究其原因在於「王先生缺乏西畫的基本練習……『趣味』的洗練上更缺乏修養」^㉔。後輩秦宣夫對王濟遠這位「畫伯」的批評相當中肯，他強調西畫的基本功，告誡喜用多種顏色者必須能用色彩來表現明暗，否則就會適得其反。

可以說，作品有如此明顯色彩缺憾的王濟遠尚且位居梁得所的西洋畫名家之列^㉕，足以暗示出那個時代的風氣——畫家不管基本功是否扎

實，凡大膽使用色彩者都獲得了某種「寬待」，因而阻隔印象派並否認色彩表現的力量，其實也來自藝術不成熟的標榜者自身。由此回溯1929年那場著名的「二徐之爭」，似乎不難理解同樣是巴黎美院高材生的徐悲鴻憤怒的緣由。

1929年4月，國民政府教育部主辦的第一屆全國美展在上海開展後，時任南京中央大學藝術系主任的徐悲鴻拒絕參展，對展覽中現代派手法的西畫作品嚴厲表達了自己的「惑」，他貶低「馬耐Manet之庸，勒奴幻Renoir之俗，腮惹納Cezanne之浮」^⑩，只對莫奈和德加有好感。這一批評直指當時中國西畫家群起學習印象主義以後諸家的「時髦」，文中的「無恥」、「卑鄙」、「商業」等字眼激怒了詩人徐志摩，他同時發表〈我也「惑」〉，力爭從印象主義到野獸主義這些新派畫家的藝術地位，尤其維護塞尚這個「不冕的君王」^⑪。徐悲鴻繼而又推出〈「惑」之不解〉等兩文，堅持自己的寫實主張^⑫。

李毅士發表〈我不「惑」〉，支持徐悲鴻。他坦言自己研究了二十多年洋畫，還是弄不懂塞尚等人，甚至認為他們若在中國盛行，會「衝動了中國社會，禍患不淺！」但他似乎覺得這種說法不夠客觀，又分析了中國藝術的環境與西洋不同，「一片灰色的顏色中加上一點紅，我們覺得十分的有趣。倘若滿紙灰色的背景，還沒有塗好的時候，這一點紅似乎加也不適當了」。「滿紙灰色的背景還沒有塗好」，是指當時學習西方古典油畫的畫家較少、真正掌握其技巧的則更罕見的事實，那些感受到西方現代藝術

之風的青年由於缺乏嚴格的技術訓練，僅憑狂熱畫出的作品未達水平。李毅士認為，待「歐洲數百年來，藝術的根基，多少融化了。再把那觸目的作風，如塞尚奴〔原文如此〕馬帝斯一類的作品，輸入中國來」^⑬。

面對當年人心思亂的中國社會，李毅士意圖用藝術的力量調劑安慰人們的思想和精神。他的憂心忡忡並非多慮，抗日戰爭的全面爆發客觀上支持了他的觀點。1932年上海的「一·二八事變」致使陳抱一的江灣畫室被毀，從此終結了他十多年平靜的創作時光，生活陷入困頓。1937年，新華藝專的校舍亦毀於日寇炮火，最終停辦。那一年也終結了杭州藝專的輝煌，林風眠解職離開學校，翌年吳大羽未被杭州藝專聘用。流離失所的西畫家中有投身抗日救亡宣傳活動者很快發現，寫實才是便利的手段。

雖然戰爭所致的物質困難使得油畫發展陷於停滯，但至少抗戰期間「新派畫」還得以延續，林風眠就曾稱讚秦宣夫在重慶的創作色調可愛，新鮮動人^⑭。1942年，陳抱一的〈洋畫運動過程略記〉一文明確將早期的中國西畫家分為兩類：第一類是通俗的洋畫，屬於寫實的，特點是有明暗光影的；第二類是印象派風味的洋畫，屬於不太寫實的，特點是色彩鮮豔的^⑮。徐悲鴻自然屬於前者，而林風眠、吳大羽等人則屬於後者。這也正是中國西畫發展一開始便形成的兩條路徑。1950年秋，當徐悲鴻看到「以往流行的形式主義……都銷聲匿迹，不打自倒」時大感「痛快」^⑯，他和李毅士的寫實主義理想即將在新中國實現。

五 蘇聯的影響與印象派的惡名

1949年，徐悲鴻在北京執掌新成立的中央美術學院，而最早完成自我批判的倪貽德和龐薰栻等人則到了形式主義的大本營杭州藝專，接受軍管代表的領導。令徐悲鴻興奮的是，經過一年的徹底改革，杭州藝專改為中央美院華東分院，這是他反對並與形式主義鬥爭了近三十年才得來的勝利。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世界政治格局切斷了中國油畫與東洋和西洋的聯繫，自此在藝術上倒向社會主義陣營的老大哥蘇聯，成為技術上需要被幫扶的對象。建國初期的青年畫家普遍面臨「色彩」不過關，即「土油畫」^⑧的困擾，這時蘇聯美術高校的教學大綱與教材迅速輸入，全山石、羅工柳被送到蘇聯美術學院留學，素描基本功扎實的全山石接受了其油畫教學普遍採用的印象派技法，羅工柳則強烈意識到油畫最重要的是一定要「色彩」過關。1955至1957年，馬克西莫夫（K. M. Maksimov）來到中央美院開辦油畫訓練班，培養了二十一個學生，如詹建俊從導師的外光作業中受益，獲得了處理色彩關係的方法，結業創作《起家》（1957）贏得一致讚許。

然而，當這些學生剛剛在實踐中獲益，理論界卻風波驟起。1956至1957年的冬春之際，蘇聯畫家對印象派又展開爭議，這一絲風吹草動在中國激起軒然大波。中央美院率先展開討論：印象主義是現實主義還是鴉片煙？時任中央美院院長的江豐認為「印象主義不是現實主義」，版畫家王

琦則認為「印象主義是自然主義」。他們的否定文章待《美術》先刊登了蘇聯一組批判力度最強的文章之後才推出發表。但武漢中南美術專科學校的王益論就此嗅出了「左」的教條主義氣味，杭州華東分院的金冶在其主辦的一期《美術研究》上着力推崇印象派風景畫的價值，北京的許幸之也以〈印象主義就是印象主義〉的近似觀點作結^⑨。

然而，否定和贊同印象主義的江豐、王益論、金冶在1957年竟然都被打成「右派」，批判的矛頭又轉向林風眠和許幸之。林風眠1958年春出版的《印象派的繪畫》^⑩小冊子上一篇不長的序言，被指責為「嚴重形式主義傾向」；對許幸之的批判文章附帶着他對自己資產階級觀點要加以克服的公開信。同年，中央美院的優等生袁運生的畫因為畫得像印象派而成為年輕的「右派」。美術界開展「雙反運動」（反浪費、反保守），畫家被要求從思想深處「交心」。經過這一番「燒掉個人主義」、「與資產階級思想決裂」的洗刷過程，早年留學於比利時的徐悲鴻的愛徒、此時已任中央美院院長的吳作人，1960年也著文說我們不要再「迷信歐洲的從意大利文藝復興一直到十九世紀的各個歷史時期的名師巨匠」^⑪。

至此，印象派的惡名塵埃落定——它是非現實主義、頹廢形式主義的代表，是腐朽反動、鴉片煙、怪畫的代名詞。取而代之的是一種名曰「社會主義現實主義」的創作方法，夾帶着蘇聯主題性、情節性繪畫的構圖模式，成為中國油畫家仿效與研究的對象，並且作為被認定的主流語彙

漸漸成了唯一的繪畫語言。一切與它不相符合的方法不僅羞於見人，還被視為洪水猛獸。這使二十世紀後半期的中國西畫家面臨了巨大的、艱難的人生考驗。

油畫的過去四十年是微不足道的嗎？建國後近十年來發展的表現技巧遠勝過去嗎？1960年吳作人說這番話時顯然有難言之隱。江豐1954年訪問蘇聯回來後，勸衛天霖不要畫風景畫，拋棄印象派，免得被誣為「形式主義」^④；華東分院副院長顏文樑在這一年總結出他的油畫八法，幾乎都是印象派慣用的方法，但他卻不承認自己喜歡印象派^⑤。金冶的《繪畫色彩方法論》早在1947年就作為華北聯合大學美術系的講義，直到1956年加入了「寫實色彩方法與非寫實色彩方法的區別」一節後才得以出版^⑥。書中強調，非寫實也就是形式主義的色彩方法不正確，印象主義就是其生長根源。於是這樣一本系統講述油畫色彩方法論的書，竟沒有選入一個印象派畫家的作品。1958年以後，畫家的說法矛盾重重：艾中信一邊檢查自己強調形式美感甚至懷疑故事情節在繪畫中的作用是錯誤的，一邊又認為印象主義不僅可以吸收也有獨立存在的價值；董希文則承認自己縱然對印象派、後印象派口頭上批判，但一見到原作時從感情上就激起不可自制的興奮^⑦。1950年代末在蘇聯完成了由「土」到「洋」轉變的羅工柳，卻在1960年代初表示，「中國油畫……應該向老百姓學習，去掉歐化的毒」^⑧。

上述心手不一的矛盾，讓中國油畫家拋棄自己原先所學的那一套印象派色彩方法，使美術界噤若寒蟬，

進入了長時期的集體迷惘狀態。正是在這種背景下，那些默默堅守、披荊斬棘踏出新路的探路者，才顯得格外重要。

六 建國後三代印象派畫家的際遇

新中國成立後的三十年，從第一代到第三代畫家^⑨大都經歷了命運的沉浮。他們或早逝與非正常離世；或移居海外，在國際畫壇獲得成功；或放棄畫油畫，轉向中國畫或工藝美術；或私下堅持繪畫，但淡出了畫壇。

抗戰以迄新中國成立以後，中國西畫界隕落了幾顆富於才華的明星。從1936到1945年間，張弦、王悅之、陳抱一相繼病逝，陳宏溺水身亡，邱代明死於重慶大轟炸；王道源1950年起先後任教於廣州和武漢的美術學校，1958年以「歷史反革命」的罪名送勞動教養，1960年病逝於湖北沙洋農場^⑩。呂斯百1950年到蘭州西北師範學院建立藝術系，1957年調任南京師範學院美術系主任，在文化大革命中被指責「在解放前樹立反動藝壇的旗幟」，1973年不堪精神壓力於家中自盡^⑪。

王濟遠與汪亞塵分別在1941和1948年赴美，丁衍庸1949年移居香港，他們都教授中國書畫，從此不再畫油畫。潘玉良因為早年做過雛妓受盡攻擊，無法忍受社會的歧視，自1937年後旅居巴黎，其創作持續到1960年，獲得法國藝術界的多種榮譽。劉抗1942年定居新加坡，開創南洋畫派，成為新加坡畫壇泰斗。周

碧初1949年移居台、港，後僑居印尼自由創作，獲得聲望；1959年回國，供職於上海美專與上海油畫雕塑創作室。關良1957年赴東德寫生辦展，作品曾被搶購一空。

龐薰棻在1940年代轉向工藝美術設計，1954年籌建完成中央工藝美術學院，基本放棄油畫。唐蘊玉在1950、60年代還堅持畫畫，其後在上海的幾所中學任教至退休。關紫蘭1958年後很少畫畫，1963年加入中國美術家協會。

劉海粟與顏文樑各自的私立美專被合併後，兩人分別到無錫與杭州任職。劉海粟把對色彩的熱情轉換到國畫中，創作潑彩山水；顏文樑則把自己多年的探求總結為《色彩瑣談》一書^{④9}。

1949年，衛天霖對來拜訪他的羅工柳說，解放以後，靜物畫沒甚麼用，想改畫人物畫，但羅工柳卻認為他的靜物畫太好了，應該堅持。到1963年，衛天霖的三間東房裏已經堆滿了油畫作品，但文革中畫作大批遺失。他在批鬥中一隻耳朵失聰，後來停止作畫，待1970年七十二歲離休回家，方才恢復。1974年，他的《瓶花》被列入「黑畫展覽」而遭批判，但已經泰然處之^{⑤0}。

林風眠1951年辭去教職，移居上海，潛心作中國畫，但還在1958年專門編著出版了《印象派的繪畫》一書。文革中，他將自己的上千幅國畫和一些油畫焚毀，但在六十八歲時仍要接受勞動改造，又以「日本特務」的罪名被拘捕入獄四年半。1971年，他在獄中承認自己是搞形式主義的印象派（另外還有蘇天賜、關良、胡善餘），1974年因彩墨畫《山區》（1962）

被「四人幫」定為「中國印象派權威」與黑畫家，再遭批判^{⑤1}，1977年移居香港。吳大羽1950年被解聘後，十年沒有工作，到1960年被聘為上海美專油畫系教師，1965年調任上海油畫雕塑研究室專業畫家。他因宣講藝術風格的古怪為正常、抽象派藝術對社會主義藝術有利，在文革中被定為「反動學術權威」遭批鬥，且畫室壓縮為僅10平米的小閣樓。他偷偷畫小幅的畫，一旦有人來訪，就馬上把畫藏進抽屜，從此再無大幅的作品。

1956年，華東分院同一工作室的方干民、胡善餘與林達川，遭到只有三個學生報名的冷遇，因為學生大都選了蘇派的工作室。方干民一心想進入主流，改變畫法，卻不幸成為浙江美術學院教師的反面典型，無論怎麼畫都被批判。文革中他遭批鬥後曾服毒自殺未遂，1978年後他重拾畫筆寫生，但新作已無人重視。深得林風眠讚賞的胡善餘和從日本載譽回國的林達川既無課可上，安於所處的邊緣位置默默畫畫，留有一批作品。

許幸之1954年任中央美院美術理論研究室主任，1957年遭批判，文革結束後又發表關於後印象主義大師的創新的演講。秦宣夫1952年起在南京師範學院教授油畫與西方美術史，1979年去電視台講授印象派繪畫。1952年，吳冠中因在中央美院的課堂上介紹西方現代繪畫，被斥為「資產階級形式主義的堡壘」，人物畫被批判為「醜化工農兵」，他改畫風景，調離美院後，每年都出外寫生，創作大量的油畫與水墨畫，並且筆耕不輟。1979年，他關於繪畫的「形式美」與印象主義繪畫的兩篇文章影響深遠^{⑤2}。

可以說，建國以來三代畫家都面臨着這樣的處境：徐悲鴻以素描為主導的寫實主義教學觀念是美術學院的正宗，創作社會主義現實主義的主題性繪畫是油畫家的使命。人物畫地位優越，風景畫、靜物畫位置尷尬，「土油畫」雖然有醬油色的遺憾，但作這類繪畫不會犯錯；一旦在色彩上有所追求，就會被戴帽批判。然而，色彩之於油畫家是難於割捨的一極，何況第一、二代學有所成的油畫家大都形成了自己的色彩主張。衛天霖認為色彩有高低貴賤之分，以鈷藍最高貴⁵³。許幸之強調油畫的色彩性能猶如提琴一般，從低到高的層次必須統一在色調裏⁵⁴。批判過形式主義的倪貽德談到，色彩也有結構，是六種寒色加暖色的對比、呼應和平衡⁵⁵。身處一片綠油油的江南風景，胡善餘發現畫綠色用兩位數的顏色太豔，而三位數的顏色複合以後就比較沉着⁵⁶。

在政治運動較少因而文藝政策相對寬鬆的兩個短暫時期（1953至1956年和1962年左右）與文革後期，油畫作品的光感和色彩感明顯加強。林風眠雖不作油畫，依然在其彩墨畫裏體現出他不凡的色彩形式感，如1950年代末至1960年代初所作的《田間》、《夕陽》、《仕女》等。董希文的主題性繪畫《春到西藏》（1954）和林達川的《豐收》（1976）更像是一次寫生。久居蘭州的呂斯百面對1954年夏天青島海濱的興奮點燃了他的色彩感覺。秦宣夫對1956年國慶遊行場面的捕捉，屬於典型的日光題材，是在心中追隨莫奈，試圖駕馭都市的大場面景象。周碧初的華僑身份為他帶來在全國各地旅行寫生的便利，他傾情描繪

工農住宅、水利工程以及革命紀念地，作品給人一種「國有山河燦如錦」的強烈觀感。居於濟南的李超士因體弱難以出外寫生，多以粉畫臨窗畫風景，雖意在寫實，卻讓那些普通的蔬菜瓜果形態飽滿、富於生機。胡善餘的《桃子和壺》（1963）等水果靜物畫，善於將多種水果諧調擺放，畫面看似淡雅，實際用輕鬆的筆觸交代了準確而微妙的色彩變化層次。

油畫創作環境備受壓抑，但第一代畫家中還是有兩位憑藉其毅力在色彩表現上漸入佳境。衛天霖早年的人物畫也較為出色，但抗戰與內戰時期，只有他的花卉靜物畫獲得長足的進展。《白芍》（1963）等作品色調明亮飽和，顯示他的色彩技法已經成熟，尤其是那種獨特的藍色，無論是作為主體還是背景，都獲得了鮮明的個性。在民國西畫家中，衛天霖是少有的避開了食洋不化、一味模仿的毛病，而在畫作中融入中國題材、中國美學的人。他的「瓶花」系列，畫面顯得異常精緻和沉靜，幾乎能和西方大師相媲美。新中國成立後，憑藉很深的民族藝術素養，衛天霖的畫筆讓任何一樣普通的生活物件都顯得親切而平和，無論兔兒爺、暖水瓶、青花瓷瓶還是菠蘿、蘋果、芍藥花，厚堆的筆觸層層疊疊，不同的物象幾乎要融為一體，各自散發迷人的光彩。這種溫暖的色調其實來自於畫家最後所處的創作並不自由的艱苦年代，其間透露的對生活的熱愛更加動人。到1970年代後期，衛天霖畫花卉的色彩已經爐火純青。《青花瓷瓶中的白芍》（1976）的冷色調發出一種深沉而燦爛的光感，尤其是經過他反覆提煉與錘打的藍色調，沉甸甸有如金屬一般的

質感，十分高貴，既是花卉本身顏色的呈現，也是畫家堅強人格的寫照。

吳大羽1929年被留法好友林文錚推舉為「中國色彩派」的首位代表，「顏色一攤到他的畫板上就好像音樂家的樂譜變化無窮！西方藝人所謂『使色彩吟哦』，吳先生已臻此妙境」^⑤。這與其於人物畫創作上的優勢有關。《良友》畫報1934年評價他的《人體》(1929)和《女孩》(1932)「用色是非常複雜而鮮麗」，還能與流利的筆觸達到畫面的和諧^⑥，這較之風景靜物畫難度更大，因而得到當時洋畫界的公認。吳冠中後來回憶起吳大羽當年的幾件大幅人物畫作品(現已不存)，還念念不忘其畫面色調的多種變化^⑦。可惜這面「杭州藝專的旗幟」在1938年倒下，之後僅在1947至1949年有教職。那時他曾致信學生，將色彩描述為「隱晦的勢象」之美，有如建築的抽象，樂曲的韻致，又類似舞蹈和佳句^⑧。此時吳大羽理解的西畫色彩似乎已超越色彩本身，走向藝術的靈韻之美，這使他在建國後不具備進行人物畫創作的情勢下，改畫花卉，並向抽象藝術發展。從1950到1980年代，由花卉題材脫胎而出的《無題》系列，既有現代主義的影子，又未失印象派的味道，還有中國潑墨美學三者的綜合。他的色塊動感強，筆觸蘊含肌理，情感充滿韻律的詩意。畫家不追求色彩的強烈，而追求自由精神的瀟灑。雖處逆境，他的內心並沒有鎖閉而是大開，帶來畫面的酣暢淋漓。吳大羽內心情感能夠飽滿地噴發出來，還在於落實到嫺熟的技術上，尤其是早期印象派都躲避使用黑色(只有馬奈、塞尚運用為佳)，而他將黑色這種中國畫墨色

的主色與其他顏色相互印證，顯現出他作為中國畫家少有的成熟。

七 從第二代到第三代畫家的色彩突圍

如果說，中國西畫的第一代畫家親抵油畫發源地，有藝術選擇的自由並對之相當堅定，第二代畫家的大多數雖遇戰亂依然有機會選擇留洋，那麼第三代畫家所處的歷史位置卻不免尷尬。如何破解色彩的奧秘並完成自我的創造？作為林風眠和顏文樑的學生，趙無極、蘇天賜、羅爾純以各自的智慧與意志力走出了非凡的歷程。

1940年代的最後兩年，對於林風眠所器重的兩位學生而言是一個重要的分水嶺。1948年，渴望去法國的趙無極終於在父親的資助下定居巴黎，蘇天賜則在這一年成為杭州藝專復校後林風眠的助教。翌年，趙無極在巴黎開辦了他的第一個展覽，藝途開始理順；蘇天賜則畫出了《黑衣女像》(1949)，堪稱二十世紀上半葉中國油畫人物畫的傑出代表。正當蘇天賜「興奮地瞻望前景」^⑨，1950年，《黑衣女像》被指為資產階級形式主義的典型，「危險」的畫家立刻被調離杭州的美院，輾轉青島、無錫，最後在1958年留駐南京藝術學院。

1950年代初期，當趙無極如願探索印象派畫風的時候，蘇天賜經過政治學習後新畫了幹部和農民形象的油畫，但在整風中仍被認為是歪曲勞動人民形象而被批判，檢查了五次都不能通過；之後他改用普通人的眼光來觀察，幾乎回到了抗戰初期畫宣傳海報的狀態。1950年代中期，趙無

極不再繪畫印象主義的人物、風景，一躍而入抽象藝術；此時，蘇天賜才在北京接觸到馬克西莫夫所推廣的蘇派畫法，很快掌握並且證明自己也可以畫這些情節性的歷史畫。偶爾，蘇天賜特有的被對象形式感所激發出的善感能力，使他得以逃脫某種藩籬，讓作品區別於同類的政治性繪畫面貌。1959年《渡江稿》的夜景表現與《沸騰的高爐》的火光場面顯然借鑒於莫奈等印象派畫家。早年擅長人物肖像的蘇天賜因模特難求與政治風險，而無法再畫這一類題材，所幸1953年他在蘇州農村寫生時發現了太湖之美：「在若晴若雨的迷蒙水氣中，一切都自然舒展，閃閃發光……。它與西方油畫中所描繪的甚麼塊面表現、光與影的對比全不相干。要畫出它，必須創造我們自己的方式」^⑥，從此聚焦發力於江南水鄉圖景，1960年代初有所獲。

1979年春，蘇天賜看到新進口的西方美術畫冊時恍然覺醒，這二十多年來他幾乎把油畫「忘記」了。再沿富春江寫生時心境打開，他終於擺脫了從前的所有束縛（包括畫宣傳畫的手法）。1982年以後，趙無極回國開始在浙江美術學院講課。而此時蘇天賜的油畫作品色彩趨於豐富，將之前的灰調子提高了亮度，筆觸也更加自由。1987年，蘇天賜帶着對油畫技法的探求到巴黎「朝聖」，然而從博物館出來後，他感覺自己出去得太遲了，只能做一件事——讚美上帝所創造的大自然。此時，定居巴黎的趙無極已成為蜚聲國際的抽象繪畫大師，稱讚蘇天賜的這些風景畫比過去的人物畫更好也更自由。巴黎之行後，蘇天賜畫中意象的主觀性更為強

烈，情感也更加飽滿，他強調自己是通過游動的視角來追蹤對象的神韻，進行意象表現的探索^⑦。2005年，在上海春季藝術沙龍的畫展上，蘇天賜被譽為「意象油畫」的代表人物。

至於羅爾純在油畫界出道甚晚，堪稱大器晚成。1946年他有幸成為蘇州美術專科學校的最後一屆學生，在學校的石膏像教室裏勤奮鑽研，鍛練了學院派嚴謹的寫實功底，又憑兩幅風景畫獲得學校春季油畫寫生第一名，校長顏文樑以自己的一幅水彩風景畫送給他作為獎勵。然而1950年畢業到北京後，羅爾純卻做了十年的出版社編輯而不能畫畫。這期間，中央美院的詹建俊已作為「馬訓班」的優等生而成名。1959年，羅爾純終於成為北京藝術師範學院的講師，得以畫畫；他被油畫教研組組長吳冠中吸引，常聽他談起梵高、塞尚、郁特里羅 (Maurice Utrillo) 等人，開始注意印象派及其以後的畫家。1964年，羅爾純調到中央美院附中任教，面臨「創作」問題，三十五歲才開始「摸油畫」^⑧。可隨後便在文革中下鄉勞動，被迫放下畫筆。1970年後，他被抽調到革命歷史博物館和國務院去畫歷史畫與賓館畫，曾試着按照蘇派的方法來創作卻遭失敗。

已到不惑之年的羅爾純還沒有弄出一幅「創作」，對形式感的覺醒卻發端於色彩。1971年初春，在廣西桂林的疊彩山上，羅爾純於寫生中有所頓悟，畫出了《桂林三月》。此後，油畫色彩成為他真正面臨的重要命題。一次家鄉之行，湖南的紅土丘陵給了羅爾純靈感，他終於找到了自己的語彙——鄉土題材。在來不及仔細思考怎麼畫的情況下，他滿懷異

常充沛的對鄉土的熱愛去湘西、廣西、雲南等地大量寫生，收集素材。1978年春天，十九世紀法國農村風景畫展在北京、上海引起轟動，吳作人說，「這就是以莫奈為首的著名的印象派」^⑤。這一年四十九歲的羅爾純終於完成了第一幅油畫創作《架起友誼四海橋》（與丁慈康合作，也是他唯一的一幅主題畫）。長於蘇派主題性繪畫的馮法祀認為，它「充分吸收印象主義的光感與色感並加以發揮，達到表現環境氣氛和人物情緒的高度，黑色人種的膚色，表現得如此透明美麗，人物動作姿態如此自然生動，人物情緒如此熱烈準確，是一幅對形式美感進行長期探索卓有成效的作品」^⑥。羅爾純憑藉本能孤獨地探索，意外地得到了主流繪畫的認可。

時代已經轉向，不再有蘇天賜的困境出現。1980年，吳甲豐的《印象派的再認識》^⑦一書出版後，印象派自然解禁，羅爾純在知天命之年接受詹建俊的邀請，成為中央美院油畫系的教師，創作旺盛，嶄露風采。1992年，羅爾純赴巴黎國際藝術城（Cité internationale des arts）交流，獲得法國藝術家居留權，遊歷了歐洲、非洲、美國、東南亞等地。在東西方遊走的過程中，年過六旬的羅爾純進入了藝術創作的爆發期。他博採西方現代派繪畫眾長，創作日臻完善，顯示出用色彩抒情的強烈魅力，並受到海外藝術界的青睞。英國批評家蘇立文（Michael Sullivan）認為他的畫「一掃中國油畫畫壇幾十年的沉悶空氣」，「凡高定會滿意和贊同他作品的所為」^⑧。然而，羅爾純的低調和隱士做派使他鮮為人知，其名聲及畫價與他的藝術價值極不相稱。直到

2015年他八十五歲之際，才在中國美術館首次（也是唯一一次）舉辦了個人畫展（「大美至樸——羅爾純藝術展」），而當年10月底羅爾純在家中遭遇火災忽然離世（原因至今不明），則宣告中國油畫的色彩命題在他那代畫家中就此終結。

八 掙扎之繭與破繭而出

一百年來中國油畫的發展進程，伴隨着歷史、政治的風雲詭譎，使最能體現油畫藝術形式之美的色彩語彙的表達歷經磨難。時代動盪、國家危難、政治左禍，固然是一種阻礙，然而對普天下的藝術家而言，外在的困境永遠存在。畫家個性及個體的選擇來自其思想膽識與人格力量，才是決定其最後成就的根本所在。

作為最早的留法畫家之一，曾受過印象派大師德加親炙的李超士一直伴隨林風眠執教杭州藝專，但他只是基礎課教學的重任級教師，因而在1942年被陳抱一列為與李毅士同類的通俗寫實洋畫的代表。李超士當年關注的是粉畫這種材料的特點，忠厚樸實的性格讓他更認同於西方學院派寫實主義，直到晚年一直把精力貫徹在對物體的描摹上，對色彩的運用未能有進一步的深入。

如果說，徐悲鴻1929年對印象派及現代派的貶低，多少來自對當時魚龍混雜的洋畫界現狀的不滿，情有可原，那麼1950年以後由於他極力倡導寫實主義，卻無形中使這一藝術主張演變成一種政治態度，他鍾愛的學生也未能倖免於一次次波折（當然由於他1953年即去世，並未能看到

這一後果)。呂斯百留法時師從勞朗斯，追隨塞尚，回國後聽從徐悲鴻的教導，畫面變為灰色調，但仍未失卻色彩的豐富性；建國前夕呂斯百先是經過十個月的政治學習，文革中又寫過數次交代材料卻不能通過，終致絕望。所幸，忠實於徐悲鴻教學理念的吳作人找到一個變通的辦法。1957年初他在中央美院的討論會上說，徐悲鴻一開始反對印象主義，後來也吸收了它的技法，所以印象主義的技法與現實主義並不矛盾。於是在寫實之名下，他和一些畫家將印象派手法融入到社會主義現實主義的主題性繪畫創作中，不失為權宜之計。倒是由徐悲鴻推薦到比利時留學的沙耆，因為精神失常，得以在家鄉浙江鄞縣接受治療並順利作畫。他的藝術思維並未陷於混亂，畫面的顏色考量顯得老到，富於節奏與韻律感，一批批作品先後在1983、1998年於杭州、北京、上海面世，反響強烈，一度令專家震驚^⑥。

劉海粟作為與徐悲鴻對立的一極，在藝術觀念上享有先進性。但是他1930年代的油畫作品正如前述俞劍華批評的那樣，由於技術上的不太過關，更多只是徒有洋畫的形式；加之他忙於應酬社會事務，畫面收拾總嫌欠缺，造成一種中不中、洋不洋的簡陋結合；又由於他當時自詡與西方大師同步，給青年畫家一種他是中國西畫大師的錯覺，紛紛仿效，引向了某種歧路。

同為與寫實派相對的另一極，林風眠、吳大羽等人受難最為深重，但他們在主流的社會主義現實主義的語境裏、印象派已邊緣化的情勢下，於集體主義時代裏盡力彰顯個人的表

達，有種雖九死而終未悔的堅守。或許由於歷史的宿命，林風眠駐足於中國美學，畫作局限於仕女圖與江南水鄉的視覺愉悅，尚未能全面而徹底地揭示色彩的複雜性，但其作品風格的獨特，形式的精緻與完整，已讓他成為一代宗師。吳大羽較早領悟到色彩奧妙，可惜命運多舛，不能自由地畫畫，全心全意地錘煉油畫語言，終未能真正完成自我。性格溫和的胡善餘沒有受到太多政治運動的干擾，慢慢解決了色彩問題，但作品還缺乏一種顏色的強度與密度。吳冠中受批判後不願按政治模式畫人物畫，倒是風景畫的構圖取得重大突破，色彩更多具有裝飾性。蘇天賜致力於創造一種不同於西方油畫模式的方式來表現太湖那種鬱鬱蔥蔥的旖旎，畫面多為江南題材吳儂軟語的抒情意味。

事實上，作為顏文樑的學生，羅爾純也曾經困惑了不短時間。顏文樑原本就抱定的對寫實的堅定信念，通過在法國深入研習素描得以加強，注重明暗關係勢必削弱對色彩關係的投入。雖然1970年代中期顏文樑私下裏對羅爾純說「我現在也很喜歡印象主義」^⑦，但畫家精雕細刻的慣性，終於使他在晚年的作品中完全擺脫了印象主義。今天看來，顏文樑的一些寫生油畫，比那些費時頗長的作品更加耐看，對色彩、光線有着本能敏感的他，受其繪畫觀念的支配，漸漸消釋了這部分的才華。羅爾純年輕時曾非常欽佩老師的色彩修養，卻不解老師很少談到印象派，教學中也不曾涉及，但他接受了老師的觀點：「看色彩要快，要像貓捉老鼠那樣敏捷，快，才能感受到色彩的新鮮、準確。」^⑧羅爾純畫畫以快著稱，多少與此相關。

更重要的是，沉默內向的他幾乎排除了所有非藝術的干擾，只專注於繪畫的技術與藝術本身，從而給了我們一種純粹繪畫的美感：從1980年代初期《西雙版納的雨季》(1981)把人們的眼睛照亮，到中期《雞冠花》系列(1982-1985)的符號提純，再到1990年代《九月》(1995)把鄉土記憶、人物造型與色彩技法融於一體，他貢獻了成熟而完美的色彩，提升了中國油畫的色彩品味，成為不折不扣的色彩大師。更為難得的是，他畫面中那些樹的三角形、錐形形態，樹像石頭一般的造型，以及道路的扭曲與直線的確立，使畫面獲得了深度與力度，這種情感的強度在中國油畫界十分罕見，他更被譽為「東方梵高」。

2015年4月27日，在「大美至樸」展的研討會上，一位與羅爾純同齡的老藝術家說：「我們走的是美術工作者的路子，他走的是藝術家的路子。」這番肺腑之言道出了二十世紀下半期中國油畫家的歷史困境：茫然、失落、不堅定、自我質疑，甚至走向自毀自棄之路；也意味着自省：藝術家需回到以美為皈依的標準，弘揚純藝術的價值；更凸顯出羅爾純的不凡：被時代推到邊緣的他獨自攀登，規避了各種藝術陷阱。

晚年的蘇天賜曾檢視自我，從1950到1979年將近三十年裏，為了保留在繪畫隊伍中的位置，他配合美術界所推動的各項運動，主動地進行藝術觀念的改寫，向寫實主義低頭。雖然憑藉着早年練就的快速造型技巧，一次次從各種政治活動中撤離，得以站在畫布前享受那一刻安寧，也勝任繪畫不同題材作品，但在不斷的運動和敲打中，畫家被迫放棄了早年

的形式美學追求，在創作中失去了長期錘煉其形式的過程，常常處於惶惑和苦惱中。文革時期，蘇天賜肩負繪製巨幅宣傳畫的政治任務，對他之前的所有畫法作了徹底改變，不再有任何個人的繪畫特徵。當趙無極1983年回國時得知這些狀況後，深感中國美學的停滯以及與國際藝壇脫節，他認為社會主義現實主義是繪畫美學的一種倒退，中國畫家在宋朝或更早就已經解決了空間和美學的問題，為甚麼還要學蘇聯這種反對美的東西——「愚蠢的大傢伙」^⑳。

1958年始有「油畫民族化」提法後^㉑，蘇天賜一度將油畫畫成了新年畫。然而「民族化」是一個古怪的說法，藝術本來只有好和壞、高和低，拿民族化作為遮羞布來自我搪塞與自我愚弄，已被藝術史證明為臨時應急，甚至欺騙了很多藝術家。羅爾純毫不掩飾自己對印象派大師的喜愛，晚年甚至重畫莫奈寫生之景。這雖然是繪畫的大忌，卻飽含他的真情實感。對他而言，沒有民族與非民族的有意區分，也沒有過去與現在之別，只有內心的靈魂才是唯一的力量之源。尊重情感與想像是表達的必然，因為心靈自己會精打細算。

九 「梅杜莎之筏」的悲壯與輝煌

回望一百年來中國印象派畫家的創作歷程，李叔同所在起點很高，但他中途退場，大半生時間沒入佛光。其後另一個高點是留日的衛天霖，在求學時技法領先於日本同學，二十八歲畢業時獲「首席」之譽，被導

師留在日本，其習作被當成範本；回國後不時有日本畫家慕名前來拜訪，不幸這段經歷也導致了政治的誤會而讓衛天霖處境艱難。然他算是一個近乎自我完成的印象派大師。在他之後，真正自我完成的只有從沒留過洋的羅爾純。這三個人是中國印象派畫家群落的三個節點，從開始到發展，再到終結。

公允地說，印象派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前後的歐美已近乎終結，抵達中國後卻引起回聲與影響久遠。從美學上講，印象派的美學自然比徐悲鴻的寫實主義更契合世界美學發展潮流。按理中國畫家在1930、40年代就應該完成與這種繪畫風格的對接，但劉海粟那批畫家由於認識能力以及藝術氣質的問題，把印象派作為時髦，未能深入理解並融會貫通（移居法國的潘玉良除外）。1950年代，大多數畫家轉向國畫或工農兵題材，而其間執著於色彩命題的衛天霖，色點的緻密與複雜程度在中國當屬最高；羅爾純憑藉強烈的情感一極，與技術產生了前所未有的完美結合，是中國印象派油畫家的巔峰。

但半個世紀以來，中國印象派畫家群落面對的是近乎自污與自罰的歷程，誰畫印象派風格的作品，也就是到了「梅杜莎之筏」^④上，遭遇的是海水的蹂躪以及自我解體的可能。就這個群落的時運不濟以及政治與歷史的詭異來看，二十世紀中國追求的是力量的命題，為民族救亡的歷史宿命裹挾，美的命題相對次要，而戰爭與革命成了這個世紀無法迴避的奏鳴。當然，革命和戰爭不只是中國的，同時也是世界的。與國內的畫家相比，趙無極以印象派為入口，進入抽象領

域後，取得新的突破，最終進入了中西兩種美學所交纏的「逍遙遊」境界，與世界的藝術發展潮流同步，甚至有所超越。

二十世紀上半葉，現代主義美學在西方興起，其後則是我們一直所說的後現代。而此前的印象派之所以偉大，是因為它是科技與資本崛起之前大地最後的讚美詩，也即海德格爾（Martin Heidegger）所說的「詩意的棲居」^⑤。每一位印象派大師幾乎都是詩人，是在晨光與暮色裏分分秒秒體驗大自然變化的使者。但隨着現代世界裏人的異化問題，畢加索《亞威農少女》（1907）的登場已是必然，大自然也不再成為畫家表達的重要主題。但奇怪的是，儘管經歷了新美學的洗禮，葉芝（William B. Yeats）所言的「可怕的美」^⑥的全球降臨，今天世界各地舉辦的印象派繪畫大展，卻全都無一例外地受到觀眾喜愛，2004年「法國印象派繪畫珍品展」在中國的轟動令人震驚。可見這個命題以及與大自然相聯結的情感，是我們根本不能讓度，也無法割捨的。

中國印象派畫家群落在這一百年裏面臨過三大困境：政治和歷史的貽誤、外部國際環境下革命和戰爭的主導、群落自身的混雜以及對印象派認識的調適與校正。二十世紀的中國在政治上選擇了激進的馬克思主義與列寧的理論，在藝術上卻回溯十九世紀的寫實主義，一直未能與二十世紀的新藝術思潮真正對接。由於迴避不了戰爭與革命以及其對美學的闖割，本應更早完成的中國油畫的色彩問題，在重重阻隔後愈加困難，幾乎直到1980年代以前，油畫除了「紅光亮」以外，大多都是「灰土黑」。

也許，這既是象徵，也是寓言。中國印象派起點的李叔同，以皈依佛教作為自己繪畫美學的終結，而最終篤信佛教的羅爾純抵達了色彩的彌高境界，在2015年初冬的火災中去世，近乎鳳凰涅槃。2013年展出李叔同的《半裸女像》，原本是向觀眾揭示一個中國印象派起點的謎，最終羅爾純所遭遇的那場大火如今也成了一個謎。在「諸神的黃昏」，大師退場以及娛樂和嬉戲充斥的當下，唯有失敗的英雄才值得人們緬懷與尋找。他們呈現了「梅杜莎之筏」的悲壯，而悲壯正是生命意義與價值的所在。

註釋

① 《半裸女像》曾兩次發表，參見《女》，《美育》，創刊號（1920年4月20日），頁碼不詳；《裸女》，《美術研究》，1959年第3期，頁42。數位專家對此畫作著錄查考與技術檢測的過程，詳見〈李叔同油畫《半裸女像》的重新發現與相關研究〉，載中央美院美術館「芳草長亭：李叔同油畫珍品研究展」場刊（2013），無頁碼。

② 東京藝術大學所藏的中國留學生自畫像油畫現存四十四幅，時間為1911至1946年。2013年有近四十幅參展，包括本文提到的李叔同、陳洪鈞（陳抱一）、劉錦堂（王悅之）、王道源、丁衍庸、衛天霖、許達（許幸之）。

③ 轉引自西槓偉：〈關於李叔同的油畫創作〉，載曹布拉主編：《弘一大師藝術論》（杭州：西泠印社，2000），頁114。

④ 分別為黃輔周、曾延年、譚誼孫、白常齡、陳之祀、汪濟川（汪洋）、方明遠、潘壽恒、雷毓湘，他們的自畫像均見於「芳草長亭」展。

⑤ 西槓偉：〈關於李叔同的油畫創作〉，頁116。

⑥ 關於崇墨派與尊色派的主張及有關爭論，均轉引自尚其達：〈國畫色彩雜談〉，《中國美術會季刊》，1936年第3期，頁38。

⑦ 樹人述：〈新畫法〉，《真相畫報》（廣州），1912年第10-11期，頁13-15。

⑧ 豐子愷：〈繪事後素〉，載《藝術漫談》（長沙：嶽麓書社，2010），頁68。

⑨ 尚其達：〈國畫色彩雜談〉，頁37。

⑩ 顏榴：〈民國時期印象派概念的流傳和書籍的傳播〉，《中國美術館》，2008年第8期，頁81-88。

⑪⑫ 倪貽德：〈藝苑交遊記·南遊憶舊〉，載林文霞編：《倪貽德美術論集》（杭州：浙江美術學院出版社，1993），頁250；249。

⑬ 顏文樑：〈法蘭西近代之藝術〉，載尚輝編：《顏文樑研究》（南京：江蘇美術出版社，1993），頁210。

⑭ 龐薰琹：《就是這樣走過來的》（北京：三聯書店，2005），頁46-47。

⑮ 吳冠中：《我負丹青：吳冠中自傳》（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4），頁58。

⑯ 汪亞塵：〈雷諾阿及其作品〉，載王震、榮君立編：《汪亞塵藝術文集》（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0），頁462。

⑰ 張澤厚：〈美展之繪畫概評〉，《美展彙刊》（上海），第9期（1929年5月4日），頁2。

⑱ 汪亞塵：《汪亞塵油畫集》（上海：大東書局，1932），頁10。

⑲ 陳抱一：《小孩之夢》，《美術生活》，第6期（1934年9月1日），無頁碼。

⑳ 參見〈王道源展覽語錄〉（2011年8月2日），廣東美術館網，www.gdmoa.org/zhanlan/zhanlandangan/15/22/01/19902.jsp。

㉑ 西上實編：〈須臾筆記——中國近代繪畫編（三）〉，載《學叢》，第27號（日本：京都國立博物館，2003），頁129-30。

⑳ 李樸園：〈我所見之藝術運動社〉、〈吳大羽年表〉，載吳崇力、壽崇寧主編：《吳大羽作品集》（北京：人民美術出版社，2015），頁774。

㉑ 祖慰：《朱德群傳》（上海：文匯出版社，2001），頁69。

㉒㉓ 俞劍華：〈現代中國畫壇的狀況〉，載顧森、李樹聲編：《百年中國美術經典文庫》，第一卷（深圳：海天出版社，1998），頁173。

㉔ 倪貽德：〈劉海粟的藝術〉，載《倪貽德美術論集》，頁40-41。

㉕ 王濟遠：《王濟遠油畫集》（上海：大東書局，1929）。

㉖ 秦宣夫：〈讀王濟遠畫伯的畫〉，載《秦宣夫文集》（南京：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06），頁326。

㉗ 李樸園等：《中國現代藝術史》（上海：上海良友圖書公司，1936），頁39。

㉘ 徐悲鴻：〈惑〉，《美展彙刊》，第5期（1929年4月22日），頁1。

㉙ 徐志摩：〈我也「惑」〉，《美展彙刊》，第5期，頁2。

㉚ 徐悲鴻：〈「惑」之不解〉，《美展彙刊》，第9期，頁2；〈「惑」之不解（續）〉，《美展彙刊》增刊（1929年5月），頁2。

㉛ 李毅士：〈我不「惑」〉，《美展彙刊》，第8期（1929年5月1日），頁1。

㉜ 林風眠：〈新藝術與宣夫的畫〉，《大公報》（重慶），1945年12月9日。

㉝ 陳抱一：〈洋畫運動過程略記〉，《上海藝術月刊》，第5期（1942年5月），頁103、104。

㉞ 徐悲鴻：〈一年來的感想〉，載王震、徐伯陽編：《徐悲鴻藝術文集》（銀川：寧夏人民出版社，1994），頁584。

㉟ 「土油畫」指建國後的本土畫家沒有掌握用色彩造型的技法，導致畫面普遍色彩灰暗，以1950年代的一批革命歷史題材畫為代表。

㊱ 本段所有觀點，參見美術史系通信組：〈關於印象主義的討論〉，

《美術研究》，1957年第2期，頁24-30；遲軻：〈一個印象主義討論會的記要〉，《美術》（北京），1957年第6期，頁47-49。

㊲ 林風眠編：《印象派的繪畫》（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1958）。

㊳ 吳作人：〈關於油畫發展的幾點意見〉，《美術》，1960年第8、9期，頁23-26。

㊴㊵ 柯文輝：《衛天霖》（南寧：廣西美術出版社，2002），頁106；105。

㊶ 金冶：〈顏文樑先生的藝術道路——在上海慶祝顏文樑先生學術討論會上的發言〉，《新美術》（杭州），1982年第4期，頁79。

㊷ 金冶：〈後記〉，載金冶編著：《繪畫色彩方法論》（北京：朝花美術出版社，1956），頁92。

㊸ 艾中信：〈與資產階級思想決裂〉、董希文：〈我的檢查〉，《美術研究》，1958年第2期，頁37-39。

㊹ 羅工柳：〈關於油畫的幾個問題〉，《美術》，1961年第1期，頁41。

㊺ 中國油畫界一般將生於1890至1900年代中期、在1920年代結束留學回國者稱為「第一代畫家」，如李超士、陳抱一、王悅之、王道源、汪亞塵、關良、徐悲鴻、林風眠、劉海粟、陳宏、丁衍庸、衛天霖、張弦、潘玉良、邱代明、吳大羽、許幸之、龐薰棻、王濟遠、方干民、周碧初、倪貽德、關紫蘭、唐蘊玉、顏文樑；生於1900年代末至1920年代初、在1930至1950年代有留學經歷的稱為「第二代畫家」，如劉抗、呂斯百、吳作人、秦宣夫、胡善餘、林達川、沙耆、董希文、羅工柳、吳冠中、朱德群、趙無極、蘇天賜；生於1920年代末至1930年代的稱為「第三代畫家」，如全山石、羅爾純、詹建俊等。

㊻ 蔡濤：〈王道源：男優·校長·間諜〉，《藝術世界》，2008年第1期，頁8。

㊼ 參見關紅實：〈在20世紀中國美術教育情境中的呂斯百〉（南京師範大學博士論文，2005）。

④⑨ 顏文樑：《色彩瑣談》（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1978）。

⑤⑩ 柯文輝：《孤獨中的狂熱——衛天霖傳》（北京：首都師範大學出版社，2013），頁151。

⑤⑪ 陸民：〈一本本地道道「復禮」、翻案的畫冊——評《中國畫》〉，《文匯報》（上海），1974年3月20日。

⑤⑫ 吳冠中：〈繪畫的形式美〉，《美術》，1979年第5期，頁33；〈印象主義繪畫的前前後後〉，《美術研究》，1979年第4期，頁49。

⑤⑬ 許幸之：〈繪畫札記二篇·風景寫生應注意的事項〉，載許國慶編：《許幸之畫集》（北京：中國文聯出版公司，1996），頁228-29。

⑤⑭ 金一德：〈倪貽德教授關於藝術教學的談話錄（1962-1963年）〉，載《倪貽德畫集》（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1981），頁73。

⑤⑮ 肖峰：〈胡善餘——色彩語言的大師〉，《美術》，2015年第4期，頁60。

⑤⑯⑰ 〈吳大羽年表〉，頁773；775。

⑤⑱ 〈現代中國西洋畫選之五：吳大羽〉，《良友》，第88期（1934年5月），無頁碼。

⑤⑲ 吳冠中：〈吳大羽——被遺忘、被發現的星〉，載上海油畫雕塑院編：《上海油畫雕塑院吳大羽》（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3），頁3。

⑤⑳㉑ 蘇天賜：〈我站在畫布面前〉，《南京藝術學院學報》（美術與設計版），2006年第4期，頁2；2-3。

⑤㉒ 蘇天賜、鄔烈炎：〈信步與回眸——蘇天賜教授訪談錄〉，《南京藝術學院學報》（美術與設計版），2006年第4期，頁11。

⑤㉓㉔ 羅爾純：〈我的50年繪畫生活〉，載吳為山主編：《大美至樸：20世紀中國油畫名家羅爾純》（北京：中國美術館，2015），頁292；291。

⑤㉕ 吳作人：〈深厚的友誼，美妙的風情〉，《美術》，1978年第3期，頁42。

⑤㉖ 馮法祀：〈羅爾純在繪畫上的探索〉，《美術研究》，1983年第1期，頁30。

⑥① 吳甲豐：《印象派的再認識》（北京：三聯書店，1980）。此書初版五千冊，1982年再版一萬冊，1998年又由北京中國文聯公司出版。

⑥② 參見蘇立文（Michael Sullivan）著，陳衛和、錢崗南譯：《20世紀中國藝術與藝術家》，下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3），頁268；〈關於羅爾純的繪畫藝術〉，載《大美至樸》，頁307。

⑥③ 石炯、高昕丹：〈《沙耆油畫藝術研討會》紀要〉，《新美術》，1998年第4期，頁17。

⑥④ 黃覺寺：〈序：畫家的生平與藝術〉，載《顏文樑》（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1985），頁3。

⑥⑤ 趙無極、馬爾凱（Françoise Marquet）著，邢曉舟譯：《趙無極自傳》（上海：文匯出版社，2002），頁2。

⑥⑥ 吳作人：〈對油畫「民族化」的認識〉，《美術》，1959年第7期，頁18-20。

⑥⑦ 法國畫家籍里柯（Theodore Gericault）的油畫名作《梅杜薩之筏》（*The Raft of the Medusa*, 1819），以高超的寫實手法描繪海難求生者的慘狀，色調光影對比強烈，悲劇性力量令人震驚。

⑥⑧ 海德格爾（Martin Heidegger）：〈荷爾德林和詩的本質〉，載海德格爾著，孫周興譯：《荷爾德林詩的闡釋》（北京：商務印書館，2000），頁35。

⑥⑨ 葉芝（William B. Yeats）：〈一九一六年復活節〉，載葉芝著，袁可嘉譯：《葉芝詩選》（北京：外語教學與研究出版社，2012），頁157。

顏 榴 中央美術學院藝術史博士，現為中國國家話劇院研究員，《國家話劇》主編。

站在十字路口上： 朝鮮半島與東亞和平

● 李南周

一 克服朝鮮半島分裂 體系的可行性

一直以來，朝鮮半島的「分裂體系」在加劇東亞冷戰體制的同時，也威脅到韓國和朝鮮的正常發展^①。然而，自1987年以來，朝鮮半島的分裂體系經歷了一系列積極的變化。1987年6月民主化大抗爭以後，隨着韓國民主化的開展，韓國內部支撐分裂體系的一些重要基礎受到動搖，韓國人普遍認為應該把克服分裂體系當作一個重要的國家目標^②。受此影響，1987年通過直接選舉出任總統的盧泰愚，雖然屬於保守派，但在任內曾經積極推進與社會主義國家建交以及改善南北關係。儘管國內外存在不少阻礙因素，其間也經歷了許多曲折，但這一努力一直持續下來，並於2000年6月15日成功奠定了朝鮮半島歷史上的里程碑——南北首腦會談的召開。以此為契機，南北雙方共同推進了金剛山旅遊項目、開城工業園區等合作計劃，民眾開始期盼

沒有分裂、和諧合作的時代即將到來。也就是說，即使朝鮮半島分裂體系在冷戰體制瓦解過程中一度處於動盪不安之中，但韓國和朝鮮還是抓住了機會，加快了朝鮮半島轉化為更加人性化之社會的步伐。

然而令人遺憾的是，此後的歷史發展並沒有如人心所願。朝鮮半島的核問題一直沒有得到根本解決。尤其自2008年以來韓國李明博政府上台之後，南北局勢急劇陷入了僵局：雙方不再進行建設性的對話，取而代之的是對立和對抗。由此，朝核問題日趨惡化，直到2016年9月，朝鮮已先後進行了總共五次核試驗（其中四次是2008年以後進行的）以及四次遠程火箭發射。對此，韓國政府採取的應對之舉是將最後一個南北合作項目——開城工業園區關閉起來。

不僅如此，在2016年1月初朝鮮進行第四次核試驗之後，不少韓國媒體報導稱，韓國和美國將於3月份的「關鍵決斷」（Key Resolve）聯合軍事

演習中，計劃實行有關謀殺朝鮮首腦的「斬首行動」。對此，2月23日朝鮮人民軍最高司令部發表重大聲明稱：「一旦參加所謂『斬首行動』和『鐮子式打擊』的敵人特戰兵力和作戰裝備有絲毫的動靜，朝鮮革命武裝所有的強大戰略及戰術打擊手段將投入事先徹底壓制的先發制人的正義作戰行動。」一年之後，朝鮮在2月發射了導彈，韓國和美國在2、3月間進行了大規模聯合軍演。南北關係由此急轉直下，發生軍事衝突的可能性也隨之升高，朝鮮半島的緊張局勢愈發加劇，有人說甚至比冷戰時期還要嚴重。

南北之間的緊張局勢不斷升溫，給韓國國內的情況帶來了不少變化。比起統一、和平，以國家安全為主題的話語更受人們的關注，發揮着巨大的影響力。安全與國防是所有國家都極其重視的課題之一，但是最近韓國國內有關國家安全的言論都存在着一個共通點：將朝鮮看作邪惡國家，根本不是合作的對象。這與

二十一世紀初的情況有很大不同。確實，朝鮮在繼續加強核能力的同時，還發起過猶如延坪島炮擊事件等軍事挑釁，這助長了韓國民眾仇視朝鮮的心理。問題在於韓國的保守派政府利用這種情況大打「反北」（反朝鮮）牌，透過壓制反對派從而加強其政治勢力和執政基礎；甚至出於政治需要，保守派在最近南北對立的升級中起到推波助瀾的作用。這是外界不太注意的問題，但為了正確理解朝鮮半島形勢的變化，卻不能忽視這方面的因素。這種惡性互動加劇了安全困境，從而使韓國的安全陷入了更加嚴重的危機之中。在朝鮮半島僵局變本加厲的情況下，人們開始對「克服分裂體系」這一目標的可行性產生了質疑，周邊地區對朝鮮半島局勢的看法也愈來愈悲觀。

如果這個趨勢繼續下去，朝鮮半島將難以實現和平與可持續發展。不僅如此，還會大大影響到東亞地區的和平與合作。不少實例已充分證



2016年2月朝鮮不理國際反對發射衛星後，韓國關閉雙方合作開設的開城工業園區。（資料圖片）

明，南北局勢得不到改善，不僅固化了東亞地區政治、軍事的分裂狀態，甚至令各國的改革計劃變得難上加難。因此，韓國、朝鮮乃至東亞各國都應該研究這個問題：人們對「克服分裂體系」提出的質疑是否有根據？如何才能克服這種悲觀情緒並再次推動克服分裂體系的步伐向前邁進？筆者先從目前分裂體系的變化入手展開討論，並進行評價。

二 朝鮮半島回歸到冷戰分裂體系？

近年來，不少人認為朝鮮半島分裂體系日趨固化，其主要原因是韓國和朝鮮之間在政治和軍事上針鋒相對。朝鮮大力開發導彈、核武器，韓國與美國對此做出軍事反應，這已經形成了惡性循環，難以排除爆發核戰爭的可能性。與此同時，南北雙方都在否認對方的合法性，甚至還利用朝鮮半島的對立局勢來維護自己在國內政治的既得利益。從表面上來講，這種「對抗性相互依存」的關係是冷戰時期發展的分裂體系的主要特徵^③。不過，現在朝鮮半島的分裂體系並非處於穩定狀態，而是仍然處於劇烈動盪的狀態。

首先，朝鮮不顧外界的一致反對、堅持開發核武器本身，就顯示出了目前分裂體系的不穩定性。1990年代初，冷戰結束、韓俄（當時的蘇聯）建交、韓中建交使朝鮮陷入了孤立狀態。朝鮮開始對其安全感到嚴重憂慮。為了確保國家安全，朝鮮開始積極考慮開發核武器^④。在1994年的日內瓦會議和2005年的六方會談上，朝鮮之所以同意就無核化達成協

議，是因為在當時的協議中包含了能夠為朝鮮解除安全憂慮的方案，但兩次協議最終都沒能落實。其主要原因之一，是由於在美國、韓國社會裏所謂「朝鮮崩潰論」一直發揮着重要作用。協商以失敗告終後，剩下的唯一選擇就是：韓國對朝鮮進行制裁、施壓，朝鮮則加強發展導彈和核技術，以加強核能力作為回應。這麼一來一往，繼續加劇了朝鮮半島分裂體系的不穩定。

數年前，國際政治學界曾一度圍繞着「擁有核武器能否穩定政治局勢？」的話題進行過爭論^⑤。主張「核武器能帶來穩定」的學者認為，由於擁有核武器的國家之間若發生核戰爭將導致「同歸於盡」，因此反而不會發生軍事衝突。事實上，朝鮮也聲稱，他們的核技術在朝鮮半島扮演着阻止戰爭發生的角色。但我們決不應以為歷史上從未發生過核戰，就意味着未來也不會發生。此外，上述的主張有更為嚴重的理論上的漏洞：若擁有核武器的國家之間發生戰爭，其後果是不堪設想的，其災難性的後果會比過去歷史上任何一場戰爭都要恐怖。尤其在缺乏最基本的安全保障機制的朝鮮半島，發生軍事衝突的可能性會不降反升。譬如，針對朝鮮加強核技術，美國與韓國聲稱不排除發動先發制人式攻擊的可能性，這很有可能導致雙方的戰略誤判。因此，目前的朝鮮半島局勢比冷戰時期更加不穩定，是因為當時南北軍事力量都比較落後，而且採取軍事行動時會受到美蘇的制約——美蘇都不太願意看見朝鮮半島再次發生大規模軍事衝突。

其次，目前韓國和朝鮮內部的變化，也難以使分裂體系穩定下來。最

近數年，韓國政府特別是其內部的極端保守勢力利用同朝鮮的對立試圖抑制韓國民眾的不滿情緒，並鞏固自己的政治地盤。然而，2016年4月舉行的國會議員選舉給極端保守勢力的計劃加大了難度。當時，由於朝鮮進行第四次核試驗並發射衛星、韓方關閉開城工業園區等因素，朝鮮半島局勢緊張而動盪。按理說，這種局勢會給朴槿惠政府和執政黨帶來很多好處，但韓國執政黨在國會選舉中一敗塗地。其原因之一是韓國政府與執政黨激化朝鮮半島軍事的緊張局勢後，卻無法提出任何解決方案，使國民對政府與執政黨的「無能」深感不滿^⑥。當時，朴槿惠政府面臨這樣的局面：要麼調整朝鮮政策，要麼採取更高壓的手段來壓制民眾的不滿情緒。由於朴槿惠政府不甘罷休，因此進一步加強對朝鮮的政治軍事攻勢。7月初，韓國政府決定部署薩德導彈防禦系統，也與這種政治策略有着密切關聯。

在10月1日「建軍節」六十八周年的紀念講話中，朴槿惠總統說：我們打開大門給朝鮮人民，追求希望和人生，期望他們隨時前來韓國的自由領土。這等於呼籲朝鮮人民起來反抗金正恩政權。但在南北之間的交流渠道被總統封鎖的情況下，這並不會產生甚麼積極效果，只會使朝鮮半島局勢變得更加危險。朴槿惠可能希望這種局勢出現，以便壓制國內的反對勢力。

從10月中旬開始，隨着與朴槿惠有關的醜聞陸續曝光，韓國政府逐漸陷入癱瘓狀態。值得關注的是，引發這一連串政治醜聞的朴槿惠「閨蜜」崔順實，有可能對關閉開城工業園區的決定產生過影響。據傳聞，崔順

實說過朝鮮在兩年之內將會崩潰，而且這個說法對朴槿惠的一系列決策產生了影響。最近在韓國出現的動盪是很不幸的，但萬幸的是朴槿惠政府的冒險行動被控制住。不過，這對以後朝鮮半島局勢將會產生甚麼樣的影響，現在仍難以預料。

另一方面，在朝鮮也能發現類似的現象：金正恩為了鞏固政權，也在利用與韓國、美國的對立關係。朝鮮冒着與中國的關係走下坡路的風險，一意孤行地推進導彈、核武器的開發。在朝鮮內部，為了阻止一切挑戰勢力的出現，反覆進行了領導班子的更迭（2017年2月發生的金正男被刺案也有可能與此有關）。但僅靠這些舉措，是難以保障目前體制的穩定運作的。現在不像冷戰時期那樣可以利用「對抗性相互依存」的關係成功地確保政權穩定，因為像蘇聯或中國等一些戰略後盾已經消失，並且這種策略的發展空間變得愈加狹窄^⑦。該戰略在短期內可能有成效，但從長遠角度考慮，反而會削弱朝鮮的政治和社會基礎。

總之，無論從南北之間的互動，還是從南北雙方的內部動態來看，朝鮮半島分裂體系沒有朝穩定方向發展。在動盪不安的分裂體系難以轉換成和平格局的情況下，採取不負責任的隨機應對方案，只能讓南北關係反覆出現倒退。目前，朝鮮半島分裂體系站在了抉擇的路口：是無視災難性衝突？還是尋求解決方案？最近，這個問題對東亞地區變得極其重要。韓國政府決定部署薩德導彈防禦系統以後，中國和俄羅斯都明確表示將對此採取應對措施。這些互動有可能導致中俄和美國之間的戰略性對抗。這一切都表明，東亞已開始

出現走向新冷戰的勢頭。至少，東亞的和平與繁榮遇到了冷戰體制瓦解後最大的挑戰。

三 推動朝鮮半島局勢的大轉型

即使朝鮮半島分裂體系面臨歷史性的重大抉擇，美國和韓國政府對朝鮮依然執著於軍事和制裁方案。一直以來，韓國政府大力宣稱：韓國對朝鮮的制裁十分奏效。然而，現實卻與此背道而馳。在韓國保守派上台後，朝鮮一共進行了四次核試驗。若南北關係愈趨惡化，韓國政府就以中國為藉口，稱中國不對朝鮮進行積極制裁。總而言之，制裁至今仍無法阻止朝鮮研發核武器，反而引發了朝鮮的軍事冒險主義。現在，韓國和國際社會需要冷靜思考一下，這場競爭到底對誰有利？朝鮮半島分裂體系走向危局的跡象日益凸顯，韓國和國際社會更加迫切需要以推動局勢大轉型的智慧以及長遠規劃，來阻止危局深化並克服分裂體系。

本文所講的「克服分裂體系」並不單純地意味着民族統一，更不是指一方吃掉另一方的統一。若全然不顧南北之間在政治體制和生活水平上的不同，以「統一是我們民族的願望」這一口號盲目地強調統一，不僅無法讓人們接受「克服分裂體系」這一重大課題，甚至事與願違。並且，若無視南北之間的軍事對立，甚至彼此試圖吃掉對方，將會導致軍事衝突，給朝鮮半島人民帶來巨大的災難。因此，克服分裂體系應該是一個漸進而漫長的過程。同時，韓國和朝鮮在通過協商逐步地、階段性地實

現統一的過程中，應該將分裂體系所造成的各種內部弊病逐一清除掉。只有這樣，才能使朝鮮半島人民生活在可持續的和平社會中。缺少其中任何一個條件，不論韓國還是朝鮮，社會的發展和進步都只是天方夜譚而已。

那麼，何為克服分裂體系的現實方案？筆者認為，南北雙方的內部改革應該由各方自主決定。然而，為了更加順利地進行改革，最重要的一點是：採取適當的措施化解軍事對立，從而讓南北接受友好合作精神。在這樣相對和諧的環境下，雙方可以自主地進行內部改革並使南北之間的交流與合作擴大和制度化。朝鮮人民的人權狀況應得到改善，但應然和實際絕不是一回事。不為創造適當的條件做出努力，而只是採取向朝鮮政府施加壓力的做法，難以達成改善朝鮮人權狀況的效果，反而會成為使朝鮮半島局勢更形惡化和複雜化的主要因素。從分裂體系的角度來看，南北的內部改革和朝鮮半島的整個局勢是緊密相連的。

最近朝鮮與韓國、美國的對立加劇，不少人擔憂這一分裂體系即將面臨更大的危局：不僅南北的內部改革將會大大倒退，雙方並有可能爆發大規模的軍事衝突。然而，在如下時刻出現了一線希望：朝鮮在進行第四次核試驗之前，於2015年年底和美國私下談論過有關簽訂和平條約的事宜。朝鮮進行第四次核試驗之後，2016年2月，中國外交部長王毅提出推動朝鮮半島無核化和將停戰機制轉換為和平機制的建議。其實這並不是前所未有的設想，2005年六方會談發表的《9·19共同聲明》（《第四輪六方會談共同聲明》）就明確規定：

「直接有關方將另行談判建立朝鮮半島永久和平機制。」然而，該方案时隔十年再次被提及，具有十分重大的意義。因為這提醒了我們：要達成朝鮮半島無核化這一目標，不應一味地要求朝鮮改變其態度，跟隨其後的工作應該是朝鮮半島安全格局的重組，尤其是要化解朝鮮對國家安全的不安情緒，這才是朝鮮半島無核化的出發點。

當然，目前朝鮮主張「核武與經濟並進路線」，並拒絕參與一切以朝鮮無核化為前提的對話機制。在可見的未來，這樣的僵局很可能變得更為嚴重，甚至會出現類似於1994年第一次朝核危機時期戰爭一觸即發的情況。當時，美國準備轟炸朝鮮寧邊核設施。現在，朝鮮的核能力遠遠超過了1994年，不久便可以通過核彈頭的輕量化、小型化和洲際導彈的研發，擁有將核彈頭打到美國的能力。美國對此決不會置之不理，並將再次考慮採取軍事行動。1994年，美國因懼怕戰爭引起災難性的人命與財產損失，而於同年10月通過協商與朝鮮達成了《日內瓦協議》；現在，美國面對擁有核武器的朝鮮，對話的必要性顯然遠遠大於1994年。

新任美國總統特朗普 (Donald J. Trump) 的對朝政策還沒有明確。他過去曾揚言，需要用強力手段改變朝鮮的行為，但在競選中卻表示，為了解決問題將會見朝鮮領導人金正恩。他的對朝政策很可能不同於導致現在僵局的奧巴馬 (Barack H. Obama) 政府的所謂「戰略忍耐」(strategic patience)，而是試圖積極尋求化解衝突、解決朝核問題的方案。這可能使朝鮮半島陷入更大危機，但同時會給朝鮮半島和相關國家帶來解決問題的轉機。

確實，目前很多人對朝鮮的看法與1994或2005年的時候大不一樣。不少人主張朝鮮的行為不可預測，沒法與之進行建設性對話。對朝鮮內部的情況不好說，但朝鮮的對外策略和核戰略具有高度的預測性。朝鮮一直聲言若它的安全受到威脅，就會採取研發核武器等保衛措施。可見，朝鮮進行核試驗並不是不可預測的行為。2016年9月，朝鮮進行第五次核試驗後，《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 刊登的一篇文章即指出，金正恩的行為看起來很狂熱，但具有相當的合理性^⑥。不僅如此，過去的經驗也告訴我們，朝鮮和相關國家(特別是美國)曾進行認真對話，至少停止了核試驗等的挑釁行為，而恰恰所有的核試驗都是在中斷這種對話的期間進行的。

因此我們有理由相信，只要各方有意願，通過對話協商可以找到中止現在的惡性循環並打破目前僵局的辦法。為此，即使將朝鮮半島無核化定為最終目標，也不能將無核化作為對話的前提，因為朝鮮堅決拒絕參與這種對話。在協商渠道被堵塞的情況下，如果要達到朝鮮半島無核化，只有兩種途徑：要麼動用武力，要麼打垮朝鮮政權，而這將會給朝鮮半島乃至東亞地區帶來不堪設想的後果。至今，雖然各國口頭上強調無核化原則，但美國和韓國政府一味推行毫無可行性的方案，結果導致了朝鮮持續加強核能力。因此，要真正達到無核化的目標，需要富有創意的方案。筆者認為這需要以下三個步驟：

在第一階段，應以大幅減少韓美聯合軍事演習作為承諾，來換取朝鮮停止核試驗和導彈實驗，以此營造良好的對話氛圍，進而解決問題^⑦。

在第二階段，各國應重啟與朝鮮的經濟合作與社會文化交流項目，並積極推進朝美關係和朝日關係的正常化。在這個過程中，朝鮮應承諾無核化為自己的目標。

在第三階段，美日與朝鮮實現關係正常化之後，應在所定期限內採取包括簽訂和平協議在內的有關朝鮮半島無核化的措施。關於這些措施，各國在談判關係正常化的過程中應提前達成一致共識。

要達成上述目標，各方都應該做出一定的讓步。美國和韓國在短期內容忍朝鮮擁有核武器。同時，朝鮮要放棄擁有核武器的主張，並承諾若條件具備就推行無核化的措施。事實上，這樣做的難度還是很大，但若不互相做出讓步，就會給所有當事國家帶來巨大的災難。如果各方能夠正視這一點，朝鮮半島才可以站在新的起跑線上。

為了打破目前的僵局，韓國應承擔起重要的角色。過去的歷史表明，韓國有充分的能力阻止南北局勢惡化並營造良好的對話環境。遺憾的是，最近兩任韓國政府採取與此背道而馳的做法。2016年12月9日，韓國國會投票通過了彈劾朴槿惠總統的議案，憲法法院在2017年3月10日通過議案，朴槿惠成為韓國首位被彈劾下台的總統。雖然此彈劾案和政府的對朝政策並沒有直接關係，但在今年成立新政府的過程中，對朝政策勢必成為一個很關鍵的焦點。韓國的保守派將會堅持其一貫態度，用對朝強硬路線作為吸引選民的手段。韓國民眾已經認識到，這條路即使說起來痛快但其實是一條死胡同。因此，現在迫切需要的是能夠解決僵局的新思維並以此說服韓國民眾

的努力。也就是說，目前韓國社會面對的重大課題，莫過於盡快形成以「克服分裂體系」為目標的政治力量，並讓他們推動韓國和朝鮮半島局勢的大轉型。

四 建構嶄新的區域合作模式

朝鮮半島分裂體系發生變化，也將給東亞秩序帶來不少影響。2010年以來，東亞地區的矛盾和分歧與日俱增。究其原因，南北的不穩定局勢是其中之一。如果在朝鮮半島克服分裂體系的過程比較順利，日本國內就不會出現如此嚴重的右傾現象。比如，2010年在韓國西海（中國稱「黃海」）海域發生的天安號沉沒事件促成了鳩山由紀夫內閣向美國作出妥協，承諾讓美軍基地繼續留在沖繩。不久，首相鳩山本人宣布辭職，他的東亞構想也隨之破滅。如果朝鮮半島停戰機制被新的和平機制所取代，這會讓東亞地區出現新的安全合作秩序，中美之間的分歧也就不會像現在這樣擴散到整個東亞地區。從2010年開始，在朝鮮半島形勢走下坡路的同時，東亞地區也出現了中日領土糾紛、南海問題等一系列爭議的升級。這一切並不是偶然的。

導致這種情況的最主要原因是，無論在朝鮮半島還是東亞地區，還沒有發展出一個能夠代替冷戰體制的新的和平體制。特別是在東北亞地區，當朝鮮的「不安全感」高漲時，沒有出現覆蓋整個東北亞地區的新的合作機制，反而使朝鮮更趨孤立。朝核問題就是最直接的後果，它對整個東亞地區都產生負面的影響。事情發

展到這種地步，其最大的責任還是在韓國和朝鮮身上，但相關國家都只顧追求本國的短期利益，其責任也不可忽視。

首先，美國一直將「對朝敵對政策」作為基本路線。美國認為一旦與朝鮮的關係走上正常化道路，其在朝鮮半島和東亞的軍事地位勢將受到一定影響。因此，美國對建立和平體制的態度是極為消極的。在美國提出「亞太再平衡」(Asia-Pacific rebalance) 戰略之後，這種姿態變得更加明確。日本曾經對朝表現出比較積極的態度，但最近日本國內以抵抗朝鮮的威脅為名朝向軍事大國的方向發展，因此在更多時候將問題搞得更加糟糕。與上述國家不同，中國一直與朝鮮維持着友好關係，不願意把朝鮮當成威脅國或敵對國，並希望朝鮮半島能保持穩定局面。但在冷戰結束後，中國因為考慮到國家內部情況，沒有為建構朝鮮半島的新秩序扮演積極的角色。雖然過去在朝鮮半島出現過短暫的良好形勢，但是相關國家在東北亞的惡性互動一直沒有停止。

就這樣，冷戰結束後，美國和東北亞各國由於執著於短期利益，未能化解彼此間的不信任。最終，它們都得面對不願看到的後果，並陷入「囚徒困境」(Prisoner's Dilemma)。除了朝核問題以外，中日領土糾紛、中美競爭等各種危險因素在東亞地區蔓延。這等於出現了所謂「競相逐低」的情況。在此情況下，分裂體系若走向危局，其後果是難以想像的，甚至東南亞國家也會被波及。目前，東北亞的紛爭與東南亞的紛爭已經被捆綁在一起，任何一方出現問題馬上會波及到另外一方。最近中國政府一再強調朝鮮半島發生軍事衝突的可

能性，也正反映出對上述威脅性因素的警惕。不僅如此，美國也逐漸陷入兩難：一方面，美國對朝鮮發展核武器不能採取隔岸觀火的態度，因為朝鮮快要擁有打到美國的實力；另一方面，若要對朝鮮核設施發動軍事攻擊，這很可能在朝鮮半島爆發大規模戰爭，即便是美國這樣的大國也難以承擔如此嚴重的後果。為此，美國也需考慮跟朝鮮進行對話，但是對協商能否獲得成功並沒有把握。

不過，可以肯定的是目前的僵局也難以維持下去。也就是說，相關國家的戰略不應只停留在利用朝鮮半島局勢來滿足自己的利益，而應從長遠角度來考慮如何使朝鮮半島走出困境。這就是朝鮮半島和平體制這一主題備受人們關注並成為議論焦點的原因所在。東亞各國應以此為契機，防止東北亞區域內出現軍事衝突，大力推進建立互信的進程，並最終構築嶄新的安全合作機制。

為此，目前刻不容緩的課題是，東北亞和東亞地區的各國作為一個命運共同體，需要建立一種共同的認同感。冷戰結束之後，不少東北亞和東亞的領導人都提出過東北亞或東亞共同體的設想。但最近十年中，區內國家都出現了狹隘的國家利益觀和民族主義代替共同體話語的趨勢。現在有必要扭轉這種趨勢：首先，必須摒棄「戰爭是解決政治矛盾的工具」這一過時的想法。美國的處境雖與其他東亞國家大有不同，但也不應因其地理優勢而助長東亞地區的軍事衝突，否則美國難以維持與其他東亞國家的友好合作關係，從長遠角度看其自身也會陷入危機。因此，在這一點上，美國也需要改變其既有觀念。此外，東亞各國仍然存在着較

強的用軍事手段來解決國家之間分歧的趨向，因此必須作出改變。

事實上，歐洲在經歷兩次世界大戰、特別是冷戰以後，在地區合作方面進展得較快的主要原因之一，就是他們飽受過戰爭的痛苦。雖然東亞同樣經歷過戰爭的苦難，但不像歐洲，大部分東亞國家把當時的苦難歸咎於外部勢力——主要是帝國主義。他們還是以受害者的角度看待戰爭與和平問題，並為自己對帝國主義發動的軍事反擊賦予合法性。若考慮當時的情況，這種說法無可非議。但現在的情況卻大不一樣。首先，一旦發生戰爭，就會給相關國家，甚至整個東亞帶來毀滅性的後果；其次，東亞國家已不是殖民地或半殖民地，並具備着相當的綜合實力，足以用戰爭以外的途徑應對來自外部的挑戰。因此，我們必須放棄用戰爭等武力手段來解決國際問題的觀念，這正是建構地區共同體的第一步。

其次，我們要致力尋求使東亞的各種分界線變為合作帶的途徑。在東亞地區，存在着一些因國家與國家之間邊界不明而引起的分歧，這種分歧很容易引起民族主義情緒。近年關於南北之間分界線等東亞地區各種邊界紛爭，呈現持續惡化的趨勢。2010年的天安號沉沒事件也正發生在南北分界線上。不論當時還是現在，所謂西海上的「北方分界線」問題隨時會成為引起南北軍事衝突的導火線。其他東亞地區的紛爭也常常與如何劃清邊界的問題有密切關係。這促成了民族主義壓倒東亞共同體主義的局面。若這種趨勢得不到逆轉，東亞和平不僅遙遙無期，而且還將受到更大的威脅。如果找到當事

國家都能接受的劃界方式，那當然再好不過，但這種可能性不大。所以，我們要採取其他新的方案，比如用合作帶代替分界線。這會有助於減輕民族主義的壓力，並為推動東亞或東北亞合作創造有利環境。

要達到上述目標，需要有一種對主權的新思維。目前民族主義在東亞起到加劇國家之間糾紛和衝突的作用。因此，如何減輕民族主義對國家之間互動產生的壓力是不可忽視的問題。超越民族國家或主權觀念在現實中還不可能，但又不能被狹隘的民族主義牽到連續不斷的紛爭之中，這就要求我們創造嶄新的區域合作模式，給主權賦予新的意義。通過克服分裂體系推進朝鮮半島統一，是一種有關行使主權的新的實驗。2006年6月朝韓雙方達成的《6·15共同宣言》（《南北共同宣言》）指出：「南方提出的旨在實現統一的邦聯制方案和北方提出的聯邦制方案具有共同點，今後應該朝着這一方向促進統一」，並以此規定了有關統一的方案。這意味着朝鮮半島的統一要經過相當長的「聯合國家」或者「複合國家」的國家形式階段。這是一個新的實驗：既不是統一為一個國家，也不是作為個別的國家，而是兩個政治單位之間進行交流與合作。在這一實驗過程中的交流與合作，並不僅僅是南北之間的，而很有可能發展成吸引諸多東亞國家參與的一種比較開放的項目。圖們江流域開發事業就是典型的例子，它為東亞合作注入了新動力。這種「複合國家」形式也能為東亞地區所存在的其他主權糾紛（如兩岸關係等）提供重要參考。除了「複合國家」以外，最近關於帝國的討論對建

構新的地區合作模式也有啟發意義，不過，在仍未擺脫民族國家框架下進行討論，也可能激化民族國家之間的衝突^⑩。

總而言之，為了進一步推動東亞合作，我們必需對「和平」和「主權」有嶄新的思維。若考慮東亞各國所面臨的內外情況，這是難以做到的事。如前所述，2017年3月10日，韓國憲法法院宣布通過彈劾總統朴槿惠，朴槿惠隨即被解除職務。最終，韓國民眾用和平手段實現了直到數月前完全想不到的政治變化。這為朝鮮半島局勢的好轉提供了一線希望。但為了爭取朝鮮半島和東亞和平，韓國也好，東亞各國也好，都要有勇氣挑戰被認為是難以做到的甚至不可能的事。

註釋

① 「分裂體系」或「分斷體制」是韓國學者白樂晴提出的概念。他對把韓國作為完整的分析單位的看法提出批評，並主張只有考慮到南北分裂對韓國和朝鮮社會產生影響，才能正確地解釋各個社會的變化和找到克服各個社會所存在的局限的方法。關於白樂晴的分裂體系，參見白永瑞、陳光興編，李旭淵譯：《白樂晴：分斷體制·民族文學》（台北：聯經出版事業有限公司，2010）。

② 在分裂體系下，歷來韓國政府表面上都把祖國統一當作國家目標。但1960年代朴正熙政府提出了「先建設後統一」的方針，並禁止民間的統一運動。這一方針一直持續到1980年代的全斗煥政府。

③ 金鍾曄：〈分裂體系與87年體制〉，《創作與批評》（首爾），2005年冬季號，頁22-23。

④ 關於冷戰體制瓦解後東北亞形勢的變化對包括核戰略在內的朝鮮安全戰略的影響，參見李南周著，

肖偉山譯：〈朝核問題的發展與東北亞的和平〉，《讀書》，2003年第11期，頁88-94。

⑤ 參見Kenneth N. Waltz, "Why Iran Should Get the Bomb: Nuclear Balancing Would Mean Stability", *Foreign Affairs* 91, issue 4 (2012): 2-5; Colin H. Kahl, "Iran and the Bomb: Would a Nuclear Make the Middle East More Secure?", *Foreign Affairs* 91, issue 5 (2012): 157-60。

⑥ 2016年9月公布的韓國首爾國立大學統一和平研究所的調查結果也顯示了這種趨勢。據他們的民意調查，約45.1%的人對朴槿惠政府的朝鮮政策表示不滿意。2013年調查時這個比例曾達到57.4%。

⑦ 冷戰結束後的朝中關係一直是一個捉摸不透的領域。目前的朝中關係並不是冷戰時期的「同志加兄弟」式的關係。同時，由於各種地緣因素，中國不能使中朝關係變成敵對關係。筆者曾把這種變化說成「從傳統友好合作關係到實利關係」。參見李南周：〈朝鮮的變化與中朝關係：從「傳統友好合作關係」到「實利關係」〉，《現代國際關係》，2005年第9期，頁53-58。

⑧ Max Fisher, "North Korea, Far from Crazy, Is All Too Rational", *The New York Times*, 11 September 2016.

⑨ 不僅在韓國國內，在美國也有不少人提出類似的建議。比如Joel S. Wit, "How the Next President Can Stop North Korea", *The New York Times*, 13 September 2016; Jane Harman and James Person, "The U.S. Needs to Negotiate with North Korea", *Washington Post*, 30 September 2016。

⑩ 關於這一點，參見白永瑞：〈中華帝國論在東亞的意義：探索批判性的中國研究〉，《開放時代》，2014年第1期，頁79-98。

李南周 韓國聖公會大學中國學系教授

歷史棋局、棋手與棋子

●張 鳴

已經有太多時間，讀歷史研究著作難以讓我興奮了。最近看了一本很不錯的歷史著作：呂迅的《大棋局中的國共關係》（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5），一本看起來很像西方人寫中國近代史的著作，感覺好極了。像呂迅一樣，很多人都喜歡把世界比喻成棋局。不錯，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前，世界處於叢林時代的時候，這個地球的確像一個棋局。下棋的棋手，就是幾大強國，弱小國家、殖民地，不過棋子而已，說被犧牲掉，也就犧牲掉了。到了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期，這個格局依舊在延續，不過已經有點不一樣了。

中國這個大而弱的國家，一直都是棋子，一戰結束，中國人作為戰勝國去巴黎開會，依舊是隨大國之意擺布的棋子，一肚皮不樂意，也沒有太多的辦法，義憤填膺的學生，除了求助實際上已經把中國當棄子的美國主持公道，就是痛打親日派「內奸」出氣。

日本發動侵華戰爭之後，堅持抗日的蔣介石和「低調俱樂部」的汪精衛，都知道單憑中國，無法戰勝侵略者，人家是棋手，我們是棋子。但蔣介石可以料到其他的棋手早晚是會出手的，而汪精衛則否。只是，這

個時候作為棋子的弱國，已經有了某種程度的自走能力。在西方和日本人眼裏那個曾經可以用一個排從東打到西的中國，已經變了——不僅經過將近十年的建設，國力有大幅度的提升，而多年的內戰，也讓中國人熟悉了現代武器。過於輕敵的日本人，在一戰拿不下中國之際，只好遞次增兵，讓以空間換時間、安心打持久戰的民國政府，有了騰挪的空間。

中國的抗戰，從後來看，打得很難看，但卻是令西方刮目相看的一局。等到後來，法國四個星期投降，英美在菲律賓，在馬來西亞，在香港和緬甸面對同樣的日本對手，敗得比中國人還難看的時候，中國的價值也就凸顯了。當然，這個價值，國共雙方，都有貢獻。

儘管如此，包含國共雙方的中國，在當時，依舊是強國的棋子。在東方，日本當年也是棋手，對他們來說，無法攫取戰略物資石油和優質鐵礦的中國，實際上就是雞肋。這一點日本國內的有識之士早就明白，可惜日本這個國家比較複雜，明智的人每每當不了家。中國就變成了日本棋局中早該棄，卻一直棄不了的偽棄子。無法集中戰力，就算日本佔領了印尼的油田和煉油廠，油品也運不回國內。

大英帝國已經衰落，自顧不暇，對於東方已經沒有太多的想法。下棋的棋手，就剩下美國和蘇聯。經過多年的艱苦抗戰，國共雙方都令美蘇刮目相看。一向對中共有成見的石大林，已經能指望一旦日本對蘇聯發難，中共可以從後牽制。而美國總統羅斯福(Franklin D. Roosevelt)更是對蔣介石牽制幾十萬的日軍，寄予厚望，在中國所有對外交通線都被切斷之後，不惜代價，維持艱難的駝峰航線的空運。

更為奇妙的是，在1944年，世界反法西斯戰爭已經看到了曙光的時刻，美國與中共之間出現了一段關係良好的蜜月期。當年在中國的美國人，無論是中國通，還是對中國一點都不通，對中共的印象都大好。不僅在重慶的美國外交官和學者記者，跟中共駐重慶的代表團以及地下黨過從甚密，連蔣介石的美國人參謀長，掌握援華物資分配的史迪威(Joseph W. Stilwell)將軍，也對中共寄予厚望，堅持要把一部分援華物資分配給中共。後來被派到延安的美軍觀察團，基本上也堅持對中共唱讚歌，只報喜不報憂。

反過來，這一時期的中共，對美國也讚美有加。無論是報紙還是私下的談話，都在稱道美國的援助，美國的民主。中共領袖毛澤東，不止一次對美國人表示過對美國的強烈好感，如果這個時候美國對他發出邀請，那麼，也許毛澤東的第一次出國，去的就是美國而不是蘇聯了。毛澤東曾經是個五四青年，而五四青年有親美的底色。也許，此時他對美國的好感，不盡然是出於策略。

後來美國的麥卡錫(Joseph R. McCarthy)時代，把當年在中國的美國人都說成是親共或者通共的間諜。

在今天看來，當然多數是無稽之談。中共與美國蜜月的促成者，其實是羅斯福，還有在二戰中起了決定性作用的馬歇爾(George C. Marshall)。美國人對中共感興趣，決定性的因素還是因為他們需要中國。那年月的美國對日本的奪島之戰，打得非常慘烈，雖說美國人佔上風，但犧牲卻非常大。他們迫切需要中國人能夠在山東一帶，為他們提供一塊可供飛機轟炸日本本土的基地。如果真有這麼一塊基地的話，那麼後來的戰事會順利得多。

然而，此時蔣介石的國民政府腐敗、專制、獨裁、軍事上的無能，卻令他們非常失望。自從1941年年底珍珠港事件爆發之後，蔣介石期待的長人打架，終於實現了。此後，國民黨方面基本上處於搭便車的狀態，消極抗戰是免不了的。保存實力，以便日後對付共產黨，的確是蔣介石的一個不能公開言說的既定方針。軍事上的消極加上經濟上由於戰爭原因的統制，加劇了國民政府的腐敗，前方吃緊，後方緊吃，並非空穴來風的批評。前方軍隊缺彈少糧，將領大做生意。兵役制度的腐敗，導致送到前方的壯丁羸弱不堪，死亡率很高。而蔣介石用來改善這一狀態的辦法，居然是加強他個人的獨裁，加強特務統治，加強對新聞的管制。

顯然，並沒有這個實力獨裁的蔣介石，遭遇了各方的批評和攻擊。國統區的憲政運動反而一浪高過一浪，其中，共產黨人是最積極的參與者。可以說，這一時期憲政運動的目標，就是美國民主。雖然說，毛澤東和蔣介石一樣，對美國的民主和民主精神未必有多少了解，但毛澤東手下，尤其是在重慶的周恩來手下，卻不乏這樣的人才。即使在今

天，我們看當年共產黨人的文章，依舊散發着耀人的思想火花。經過這樣的憲政運動，從前對中共有諸多誤解的社會賢達，對中共產生了好感，當然，中共也因此吸引了在華的美國人。在當年，如果一個人從國統區走到延安，都會立刻被兩邊的不同所打動：一邊是整潔，一邊是骯髒，一邊是清廉，一邊是貪腐，一邊有民主（基層選舉），一邊強調獨裁。中共軍隊的戰鬥力，也經過各種友好人士之口，傳遞給了美國人，包括美國將軍史迪威。讓他相信，只要給中共軍隊一些武器，他們就可以在美國人需要的地方，為美國的飛機打出一塊基地來。當年在華的美國人，其實談不上親共，他們中的絕大多數，都在為美國的利益工作，相信並讚美中共，就是這工作的一部分。

當然，能得到美國的武器和援華物資，是中共非常希望的。雖然中共通過抗戰，有所繳獲（更多是通過開闢敵後根據地，收繳國民黨散兵潰軍的槍械），但總的說來，還是缺槍少彈。就武器裝備而言，他們比國民黨更加急切。應該說，在當年，獲得美國直接資助的可能，幾乎就在眼前了。國民黨軍在豫湘桂戰役中糟糕的表現，更加促進了美國想要嘗試直接武裝中共的意圖。

然而，在美國人眼裏作為棋子的蔣介石，在中共問題上，卻有着難以理解的執拗。他寧肯在極端困難的情況下，冒着得罪美國人甚至政權崩盤的危險，也不肯作出讓步。而蔣介石的執拗，又正好趕上了羅斯福的第四次競選總統。於是，在大選當口，不想節外生枝的羅斯福，換掉了跟蔣介石鬧翻的史迪威，而派去的特使赫爾利（Patrick J. Hurley）又是個自以為是的驢子。於是，美國和中共

好不容易才有的一次蜜月期就這樣結束了。

其實，沒有蔣介石的執拗，也沒有赫爾利的裏亂，這個蜜月期似乎也長不了。美國人如果真的那麼需要中共，完全可以拋開國民政府，單獨在山東跟中共打交道，直接把武器空投給他們。在華的美國軍事人員，也確實有過這樣的計劃。但是，問題是過於信奉實用主義的美國人要看實效，中共到底能不能打出一塊基地來，對他們來說，還有疑問。畢竟，中共軍隊好幾年也沒有打過像樣的戰役。中共說，你給我武器，我就能。美國人說，你先試試，如果能，我再給你武器。雙方的遊戲，變成了一個先有雞還是先有蛋的難題。而更關鍵的是，美軍在太平洋戰爭中的進展，到了1945年3月拿下硫磺島之後，中國這邊的空軍基地已經不需要了。

戰後的中國，在美蘇兩強眼裏依舊是棋子。只是，美國人更多地視國民黨為他們的棋子，而蘇聯則把國共都看成棋子，能用國民黨的時候，就用國民黨，能用共產黨的時候，就用共產黨。所以，戰後蘇聯在中國顯然獲利更多。之所以如此，在很大程度上是因為美國人為了自己的私利，在雅爾塔的秘密協議中把中國當成了半個棄子。

而中共與美國的蜜月期結束之後，感覺受到羞辱和拋棄的他們，把蘇聯視為自家人和依靠，其實也是錯覺。說到底，斯大林到最後也不相信毛澤東是個馬克思主義或者列寧主義者。說壞一點是紅皮白蘿蔔，說好一點是普加喬夫（Yemelyan I. Pugachov），一個俄國的農民起義領袖，或者說土地改革者。斯大林一直懷疑毛澤東是鐵托（Josip B. Tito），

直到操弄出朝鮮戰爭之後，把中國變成聯合國安理會決議中的侵略者、整個西方世界的敵人，斯大林才算踏實一點。在這個問題上，我不同意呂迅的意見，朝鮮戰爭的確太像一個斯大林引中國人入彀的陰謀（別忘了，安理會上蘇聯人奇怪地不參會，等於放棄了否決權）。

正因為中共不過是一個棋子，所以在東北問題上，蘇聯人才會有那麼多的反覆。好在中共這個棋子是有自走能力的，最終他們抓住了機會，在東北獲得了絕大部分的日本軍事遺產，使自己的武器裝備了一個台階，為日後的勝利奠定了基礎。

從理論上說，美國人對蔣介石的勸告，是非常有道理的。中共問題，不能用武力解決。只要國民政府解決自己的問題，實現民主憲政，更多地照顧民眾的利益，而不是大肆劫收淪陷區的民營企業，建立一系列沒有效率的大型國企。甚至連別有用心人士挖坑式的建議，要回到淪陷區的民國政府，用自己膨脹到不值錢的法幣，1比200地兌換汪偽的法幣（實際價值正好倒過來），瘋狂地掠奪淪陷區民眾。至少可以安心搞建設，整頓內部，肅清貪腐。也許，國民黨還未必會輸。但實際上，軍人出身，一味迷信武力的蔣介石，卻一心想打，還笨拙地給了人發動內戰的罪證。其實，蔣介石這樣做，正中毛澤東的下懷。

然而，從來沒有過如此多美式機械化部隊，沒有過這麼多飛機大炮坦克和汽車的國民黨軍，打的是一場中國歷史上空前的現代化戰爭。國民黨人經過抗戰之後，既沒有人才（打光了），也沒有跟這樣戰爭配套的後勤體系，更沒有支撐這種費錢戰爭的經濟基礎。劫收過後，國統區百分之

七十的工廠不開工，錢從哪兒來呢？而美國人為了不想讓國共開戰，或者遏制戰爭的規模，以防引發美蘇之戰，每每遏制本應配給國民黨軍隊的彈藥和裝備物資，使得蔣介石不得不花錢去買，還要自己運回來。戰爭開始才一年，中國的國民經濟就崩潰了，惡性的通貨膨脹導致民心盡失。國民黨陣營內部，通敵者日眾。經濟崩潰、人心崩潰的直接後果，就是軍事崩潰。戰後接受大批美國剩餘戰爭物資，而貌似強大到頂點的國民黨軍，最後像雪崩一樣的失敗，實際上出乎所有人，包括中共自己的預料。

中共在勝利的過程中，的確得到過蘇聯的援助，但比起美國給國民黨的援助要少得多。蘇聯當然不想讓國民黨統一，但也未必希望中共統一。一個弱而四分五裂的中國，才符合蘇聯的根本利益。雖然，在中共將要勝利的過程中，美國依舊向中共伸出了橄欖枝，但自己的勝利，卻給了中共領袖意識形態的信心。不管美國人能給的援助會比蘇聯多得多，有多少民主人士勸中共保持中立，中共還是選擇了一邊倒——實際上不是一邊倒，而是倒向共產主義事業，中共自認為的自己的事業。儘管斯大林依舊不放心，為徹底讓中共入彀，付出了朝鮮戰爭的代價，這個代價使得歐洲形勢大變，原本在美蘇兩邊搖擺的法國和其他歐洲國家，倒向了美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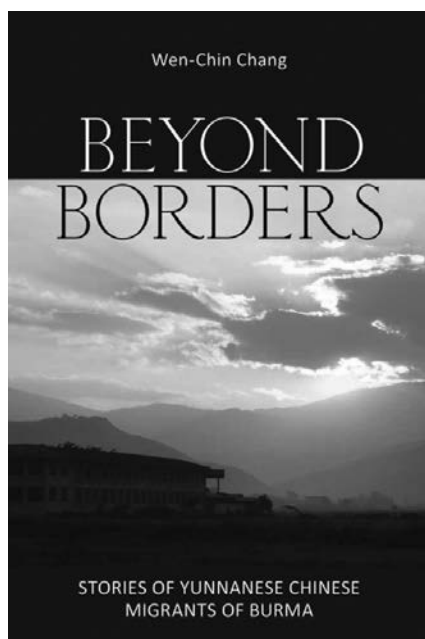
我不認識呂迅，但是，他的認真、執著，以及過人的才華打動了我。雖然該書還有一些細節感覺還沒有交代清楚，少數觀點也不盡認同，但已經是這些年我讀過最好的近代史著作了。此文算是讀後感吧。

張 鳴 中國人民大學政治學系教授

雲南之外的「雲南」

——評 Wen-Chin Chang, *Beyond Borders: Stories of Yunnanese Chinese Migrants of Burma*

● 馬健雄



Wen-Chin Chang, *Beyond Borders: Stories of Yunnanese Chinese Migrants of Burma*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14).

一 誰是緬甸、泰國和台灣的「雲南人」?

供職台灣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的人類學家張雯勤從事東南亞華人社會研究多年，2014年，康奈爾大學出版社出版了她的新著《超越邊界：緬甸華裔雲南人的故事》(*Beyond Borders: Stories of Yunnanese Chinese Migrants of Burma*，引用只註頁碼)，這部有關東南亞華人社會的民族志很快引起學界重視。張雯勤以定居台灣的雲南人為切入點，跟蹤研究這一群體的文化特徵，以及他們所聯結的台灣、緬甸、泰國、雲南和香港、廣東各地之間的社會網絡和貿易聯繫。這一堅實新穎的人類學研究，將1949年以後從雲南流亡、長期滯留緬甸和泰國的國民

張雯勤在《超越邊界》中以定居台灣的雲南人為切入點，跟蹤研究這一群體的文化特徵，以及他們所聯結的台灣、緬甸、泰國、雲南和香港、廣東各地之間的社會網絡和貿易聯繫。

作者通過深入細緻的民族志敘述，以緬泰孤軍和以移民後裔為核心的緬泰「雲南人」社群為焦點，將他們所面對的多層次、複雜的社會文化界限，以及他們跨越這些界限的社會能動力加以描述和剖析。

黨「孤軍」(以下簡稱「緬泰孤軍」)和以他們為中心的海外雲南人社群及東南亞華人移民的研究，推進到一個新的高度。

對於東南亞「金三角」和緬泰孤軍等問題，媒體和學界均有所關注。但是除了對緬泰孤軍的流離悲情和對「金三角」毒品問題的好奇之外，人們對這一流離緬甸和泰北的雲南政治移民群體的了解，仍然非常有限。從1950年代至今逾六十年，因國共內戰和隨後中國大陸的歷次政治運動而流亡緬甸、泰國、老撾交界的「金三角」雲南難民以及緬泰孤軍的後裔，如今已多是第二和第三代人，他們的生活狀況如何改變？他們如何維繫與雲南、台灣等地的關係？

就筆者閱讀所及，除了張雯勤的這部新著之外，尚未見到更多新的報告和學術探討。不過，本書的重點並非僅僅為滿足讀者對緬泰孤軍等問題的好奇心而已，作者的研究視野和抱負，更多是通過深入細緻的民族志敘述，以緬泰孤軍和與之相關的以移民後裔為核心的緬泰「雲南人」社群為焦點，將他們所面

對的多層次、複雜的社會文化界限，以及他們跨越這些界限的社會能動力加以描述和剖析；同時，通過探討塑造緬泰「雲南人」跨越界限的文化能動力和社會流動性的關係，進而將近年來人類學界討論的社會邊界、社會能動性，以及個人與群體的關係，放置到一個以中、緬、泰邊疆地域文化、政治地理和社會網絡為描述對象的宏大社會圖景下進行觀察和解說。

在這部民族志中，作者以講述一群生活在雲南之外的「雲南人」的生活經歷的形式，首先介紹了1949年後隨着國民黨在大陸的失敗，一批雲南邊地民眾追隨國民黨軍隊和滇緬邊境各縣地方政治領袖流亡緬甸和泰國、成為政治難民的歷史。在1980年代中國實行改革開放政策之前，因為國內持續的政治運動和東南亞政治局勢的變化，境外「雲南人」與雲南故鄉的聯繫完全中斷，他們的生活也深深捲入了東南亞冷戰、國共之爭和緬甸的社會變革等政治漩渦當中。到了1960年代初，隨着「中緬劃界」的完成和緬甸的社會主義化運動，原



1949年以後從雲南流亡、長期滯留緬甸和泰國的國民黨「孤軍」。(資料圖片)

本由李彌掌控的境外國民黨軍隊殘部，被改編為國民黨第三軍和第五軍，開始成為流亡緬甸的「雲南人」的政治骨幹，並逐漸由緬甸向泰國轉移。隨後在越戰的背景下，這些緬泰孤軍深受「金三角」毒品問題的影響和危害，在艱難的困境中生存。前三十年間，隨着大陸與台灣關係的變化和東南亞政治局勢的發展，第一和第二代緬泰「雲南人」逐漸適應了複雜的跨國政治環境。後三十年間，隨着台海局勢逐步緩和，緬泰「雲南人」的生存境遇有了極大改善。滇、緬、泰三地貿易量大增，貿易網絡和物流的方式又發生了鉅變。

在六十多年來持續變化的東南亞政治經濟格局中，隨着「雲南人」勉力發展和經營維持的社會網絡的擴展，他們在跨國貿易體系中扮演的角色日趨重要；環境時時改變，市場網絡中「人」與「物」的關係因而長期處於持續變動的狀態；商品與物流、性別關係、資源配置方向的調整變動等因素，總在不斷重塑着這些政治漩渦中的社會活動者，同時他們也在不斷發揮自己的創造性和社會能動力，因而他們的生存策略、抉擇與情感、個人感受與群體生活等等，都與其身後一系列宏觀、複雜的國家政治及經濟關係緊密關聯。

二 「流動性」、「跨界」與民族志方法

首先，本書是一本討論「邊界」和「跨界」的方式與意義的民族志。

張雯勤以精巧的謀篇布局和細膩生動的筆觸，層層鋪展開她所見的基於民族國家、族群、市場、性別、社群、宗教、親屬、家庭、朋友等不同類別的「界限」；同時，又以一個個精心布置的故事或個人生活個案，來詳述這些「界限」的穩定性或流動性與跨界的意義。重點是，這些層層累疊的關係如何將「雲南人」這一社會文化共同體的內在聯繫穩固下來，又隨着他們的活動而擴展？這種擴展不僅是時間性的，也是空間性的。在這裏，「雲南人」主要指作者以台灣作為立足點觀察到的、1949年後流亡緬甸而逐漸發展起來的那些與緬甸、泰國、台灣和雲南聯繫密切的移民群體。

其次，這也是一本向讀者（特別是對人類學了解不多的讀者）展示民族志寫作「威力」的作品，可以視為一部典範性的民族志，代表了近年來海外華人研究、中國西南與東南亞的網絡、邊界人類學、雲南研究等社會人類學研究的最新成果，因此在人類學教學和民族志方法論的討論中必然佔有顯著的地位。在書中，作者將一系列口述歷史、人類學理論、社會史和內陸東南亞近六十年間的政治變遷，置入各章節所涉及的三代「雲南人」生活變遷的個案中，經過精心編排和剪裁，不着痕迹地建構了一套邏輯清晰的論述框架，將國家政治、貿易網絡、族群身份、性別等因素與緬甸、泰國、台灣之間的「雲南人」的社會文化建構，做了認真細緻的梳理，讀來一氣呵成，故事輕鬆自然、深入淺出，文筆清新流暢。此外，不少人類學家在面對龐雜的田

作者不着痕迹地建構了一套邏輯清晰的論述框架，將國家政治、貿易網絡、族群身份、性別等因素與緬甸、泰國、台灣之間的「雲南人」的社會文化建構，做了認真細緻的梳理，讀來一氣呵成。

作者撰寫這部民族志的目的並不僅僅要為「雲南人」發聲，其重點在於以「去中心化」的立場和角度來檢討緬甸的國族歷史，挑戰以國家政治權力為中心、任意制訂對不同的群體實行或排斥、或收留的那種予取予奪的國家政治策略。

野調查筆記和民族志材料時，常常糾纏於千頭萬緒的理論概念和民族志敘述的取捨之難，而本書的成功之處就在於，作者沒有堆砌一些晦澀拗口、生搬硬套的術語，卻能夠將多層次、複雜的跨界社會關係藉受訪者的敘述娓娓道來。

「雲南人」社群在緬甸、泰國、台灣之間的聯繫，包括他們在雲南、香港、台灣等地建立起來的貿易網絡，以及這一網絡和家庭、親屬等群體間不同類型的社會聯繫。這一系列緊密的關係網，使得跨越國家和地理空間的「雲南人」的社群認同，能夠突破各種各樣的障礙，得以長久維持。所以，這也是一本有關「流動的社群」及其關係網如何運作的民族志。「流動性」與「跨界」可以看作是相輔相成的關係，本書側重以「流動性」與「跨界」的辯證關係，來理解和解釋「雲南人」在緬、泰、台之間，基於流動性和文化價值來跨越與擴展其社會關係，建立大尺度的空間關係的方法，並具體透過商品、性別關係、觀念與知識的傳遞等手段，來超越國家、市場、性別、家庭、年齡等社會文化和政治經濟關係上各種各樣的界限，據此「雲南人」既能長久維繫着群體的穩定性，又能夠在不斷的流動中發展他們作為整體的社群關係。

此外，這部作品也可視為近年來有關東南亞移民研究的一部突破性的代表作。一方面，它能幫助讀者理解民族志方法是怎樣建立起有關一個社群的知識，並使之與整體上的人類學有關人類社會的知識、理解和詮釋相連接，為人類學知識

建構增添新的內容；另一方面，它也能夠幫助讀者更深入具體地理解某一社群的文化建構過程，以及他們面對倏忽萬變的世界時迸發的創造力和選擇其生存策略的意志。除了對人類學、東南亞社會有興趣的讀者之外，這部民族志還能夠幫助從事與雲南、中國西南邊疆和海外華人研究相關的學者了解「雲南」作為一種文化和一種「社會網絡」的理論研究視角。

雖然緬泰「雲南人」的案例與其他海外華人社群的生存與發展的社會歷史背景殊異，但本書給予讀者的啟發就是，在雲南之外——緬甸，作者觀察到一種「雲南人」重建的或實踐的「雲南文化」是甚麼樣的：這是一個生活在跨區域狀態下的群體，他們能夠遠距離維繫相互之間緊密的親屬網絡，他們的文化策略更傾向於「熟人社會」之間那種長久維持的信任和責任，以及風險共擔的群體性。就這一社群的性別關係而言，在家庭內外，女性都扮演非常活躍的角色；就宗教與國家政治的聯繫而言，他們始終保持着靈活性來實現其趨利避害的選擇；就傳統的貿易、牲畜、對地理聯繫的理解，滇緬邊疆社會的歷史性和地域性知識傳統是整合和聯繫社群的重要文化紐帶。此外，家庭、社群內部對「闖天下」的鼓勵態度、半農半商的生計經濟傳統、群體內部的公共財產制度，成就了雲南人在雲南與雲南之外能夠生存、發展的基礎性的文化策略。

就此，作者解釋為何要寫這樣一部著作時說：

我要問的問題是：誰是這些雲南移民？他們為甚麼、以及如何能夠持續遷徙流動，其活動和貿易的範圍能夠跨越國家的邊界？這些活動又如何影響了當地的、區域性的和跨國各類結構？同時，他們持續的旅行又如何影響了雲南人的離散社群？（頁15）

為了回答這些問題，作者借助「摩擦」(friction)、「旅行文化」(traveling culture)、「跨國民間領域」(transnational popular realm)、「權力的性別地理」(gendered geography of power)，以及「流通」(circulation)等學理概念來分析「雲南人」社群的遷徙和經濟活動。作者指出，撰寫這部民族志的目的並不僅僅要為「雲南人」發聲，其重點在於以「去中心化」的立場和角度來檢討緬甸的國族歷史，挑戰以國家政治權力為中心、任意制訂對不同的群體實行或排斥、或收留的那種予取予奪的國家政治策略。

三 「雲南人」網絡的運作機制

作者針對不同問題，將相互扣連的民族志材料分門別類，從歷史、政治經濟、性別關係、移民與貿易網絡等不同方向，鋪排不同的故事或個案，對「雲南人」做了既具體深入，又具宏觀視角的呈現。她在「導言」部分點出，這本書以受訪者生活史的敘述和作者深入參與受訪者的家庭生活觀察所得的細節，將緬泰「雲南人」與中國大陸

的歷史斷裂和他們家庭的分裂，植入滇緬邊疆和緬北長期的政治動亂與族群衝突的生活現實中，詳盡分析了受訪者在經濟困境壓力下採取的文化策略。作者透過受訪者的案例與區域政治地理的關係，在敘述中深入描繪了緬泰「雲南人」的流動性和跨國經濟冒險的方式與過程。

作者首先檢討了相關研究的學術史，指出前人研究的重點在於：緬泰華人中的「雲南人」移民對當地市場的了解已經相當深入全面，加之他們內部獨特的信用關係，因此對當地政治具有超乎尋常的適應能力和突出的風險承擔能力。不過，作者希望走得更遠一些，將旅居緬甸的「雲南人」做了歷史移民、季節性移民和政治難民的區分，指出其中約佔八成的旅緬「雲南人」是1949年之後的政治難民及其後代。作者決定「通過編織個人經驗，以文本化的要素來描繪他們之間相互糾纏的主體性和所遭遇的摩擦」（頁15）。她以跨地域聯繫為切入點來討論「邊疆/邊界文化」和行動的衝撞與摩擦，並指出這是一種塑造了當今世界的多樣化衝突中特別的社會互動類型^①。因而，「邊界」與流動的人群就成為整本書各章節之間的邏輯聯繫的核心，像「雲南人」這樣的流動人群所經營的跨地域的網絡聯繫，揭示了隱藏在我們的生活中或者邊緣社群中的那種「邊界的能動性」，這一討論要點超越了長期以來學術界討論東南亞高地社會時簡單化的「中心—邊緣」論述模式（頁15）。在緬泰華人社會中，「雲南人」的流動性使得離散的「雲南人」社群和他們的網絡

「邊界」與流動的人群是整本書各章節之間的邏輯聯繫的核心。在緬泰華人社會中，「雲南人」的流動性使得離散的「雲南人」社群和他們的網絡不斷擴展。作者更進一步追問，社群的長期流動性怎樣形塑了社群的離散性？

「雲南人」的「流動性」既包含了階級與社會地位之間的互換，也意味着關乎性別、身體、地理上的一系列跨越，因此「邊界」針對着不同的社會情境、對不同人的生活以及超越日常生活世界的界限而言具有不同的意義。

不斷擴展。作者更進一步追問，社群的長期流動性怎樣形塑了社群的離散性？

就全書的篇章結構而言，除了「導言」之外，作者將全書分為三個部分。第一部分為「移民史」（第一至四章）；第二部分為「跨國貿易」（第五至七章）；第三部分為短小的「後記」。作者在如何引導讀者理解當代緬泰「雲南人」的移民史這一問題上花費不少功夫，以引起讀者閱讀的興趣，敘述漸次深入，一步步揭示了受訪者在特定歷史境遇中交纏的主體性和傾注於生活變故之中的情感與遭遇的挫折。在「雲南人」流動的範圍與地理尺度之內，「流動性」既包含了階級與社會地位之間的互換，也意味着關乎性別、身體、地理上的一系列跨越，因此「邊界」針對着不同的社會情境、對不同人的生活以及超越日常生活世界的種種界限而言，又具有不同的意義。

現將全書各章節的要點和邏輯關聯進一步做些介紹：第一章題為「在緬甸的日子——張大哥」，本章藉受訪者張大哥的口述史，介紹了1949年以來三代「雲南人」移民如何在緬甸和泰國立足、發展的歷史。1950年至1970年代，由雲南流亡緬甸的部隊和各類邊疆地方武裝（如雲南沿邊各縣的土司及土紳團防武裝），在李文煥、段希文兩位將軍的領導下，建立了以緬甸和泰國北部為基地的國民黨第三軍、第五軍建制，即後來新聞媒體所謂的「緬泰孤軍」，他們直接聽命於台灣國民黨政府的指揮^②。這一章詳細介紹了這些流亡緬甸的國民黨軍

隊隨着國際形勢的變化，逐步從緬甸撣邦遷入泰北山區的過程。每當在一個定居點短暫停留，他們都設法建立起自己的社群生活中心和中文學校。在1970年代，他們捲入了與緬甸共產黨武裝的戰爭，期間許多人從臘戍遷到東枝，1980年代初再經景棟進入泰國北部。在整個過程中，也不斷有一些士兵和家眷遷到台灣定居。1990年代之後，他們又與雲南故鄉和緬甸曼德勒等各地的親戚恢復了聯繫。

第二章題為「糾纏的愛——貓妹」。「貓妹」是一位在台灣當研究生的撣（傣）族女孩的外號，貓妹曲折的生活經歷、生活中的摩擦與衝突的漩渦迫使她不斷地跨越各種社會文化的界限，游離在性別、階級、社群、國家等不同類別的社會關係中，這些跨越改變了貓妹的命運，也給她帶來持久的痛苦和挫折感。貓妹在緬北山區長大，從小幫家裏放牛、養馬、養騾子，童年生活就像傳統雲南農村的男孩女孩一樣。1950年，因為「官僚地主」的家庭出身問題，貓妹的爸爸和姑母不得已從昆明經騰冲逃到緬甸，一直以來，姑母與貓妹一家的關係非常密切，是她把貓妹的弟兄弟姐妹帶到彬弄華文學校上學，又帶着他們遷居撣邦首府東枝。後來貓妹考入東枝大學，三年之後獲得獎學金到台灣上大學和研究院。複雜的家庭關係驅使貓妹一直在緬甸、泰國和台灣之間奔波往還。

接下來的第三章題為「胸懷大志——父與子」，作者透過李先生父子的經歷，詳述了一家兩代人如何與國民黨第三軍和第五軍的命運

緊緊聯繫在一起。李先生出生於薩爾溫江邊的長青山，與果敢隔江相望，自認祖上來自南京應天府，是追隨南明永曆皇帝流落緬甸的果敢人。李先生在臘戌親國民黨中華學校唸完了初中，又在親共產黨的中山學校唸完了高中，隨後加入了國民黨第三軍，於1968年回到了家鄉長青山組織支持國民黨的民團武裝。1973年後，李先生離開部隊，轉行經商。在這一章中，李先生的兒子李國光的生活史也一再提示讀者，像李家這樣的「雲南人」與軍隊之間的聯繫，構成了「雲南人」社群生活的政治基礎。他們這一群人與緬北不同的政治勢力之間存在長期的摩擦，後來又直接捲入了「金三角」鴉片貿易。在整個緬北社會變革的歷史過程中，這群「雲南人」不得不做出很多選擇，他們既是參與者，也一直游離於不同層面的權力關係之中。緬甸的孤立主義政治、緬北的族群政治、東南亞的「冷戰」，一再重塑了上世紀50、60年代不同類別的流動方式與方向：人群、資源、商品、資本、信息等等。李國光1980年代到泰國闖天下，還是得益於「雲南人」之間的朋友和親屬的關係庇護，基於長期的互助和忠誠，他最終也闖出了一條自己的道路。

第四章題為「伊斯蘭跨國主義——雲南穆斯林」，強調「雲南回民」是緬泰「雲南人」中的一個重要成份。作者以回民的族群和宗教網絡來反襯「雲南人」中的內部差異性。緬甸傳統上將國內的穆斯林按來源分為四類，分別是南亞裔的嘎喇、羅興亞人、緬人穆斯林和雲

南回民，即潘泰（Panthay，緬北漢話也稱他們為「漢朝回子」），這些旅緬雲南回民大約兩萬人。跟漢人一樣，雲南回民散居緬北各地，以清真寺為中心，在各處組成聚居區。因此，雲南回民的關係網絡也依賴於中國回民普遍實行的經堂教育制度和清真寺管理制度，這又與東南亞其他穆斯林的文化不同。此外，雲南回民的親屬和貿易網絡也遍及泰國、中東、台灣、日本、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地。這一章中，作者通過景棟馬爺爺、眉苗沐大爹等人的敘述，介紹了1873年杜文秀起義被清朝政府鎮壓之後，雲南回民進入緬甸的歷史、經堂教育體系、回民的馬幫貿易傳統和跨區域的通婚關係，這些聯繫成為維繫社群的基本紐帶。而且，來自緬甸的雲南回民也逐漸發展成為整合台灣穆斯林社群的骨幹力量。台灣的回民人口不多，在台北、桃園、高雄各地的清真寺中，來自緬甸的雲南回民一直是支撐宗教活動和伊斯蘭宗教教育的基本社群。伊斯蘭、中國背景、跨群體通婚等特性，成為雲南回民在不同的地方脈絡下與其他群體相區別的重要基本要素。根據受訪者的詮釋，雲南回民是「以漢從回〔教〕」的群體（頁121、125），他們與漢人一樣堅守忠、孝、禮、義的道德倫理。另一方面，在杜文秀起義被清朝政府鎮壓後，一批流亡緬甸的回民在班弄建立了緬甸回民的聚居中心。回民善於經營馬幫而且在緬甸經商的歷史久遠，因此回民馬幫商人在「雲南人」社群中起到很大的聯繫各地不同群體的作用。

伊斯蘭、中國背景、跨群體通婚等特性，成為雲南回民在不同的地方脈絡下與其他群體相區別的重要基本要素。回民善於經營馬幫而且在緬甸經商的歷史久遠，在「雲南人」社群中起到很大的聯繫各地不同群體的作用。

在第五至第七章，作者討論的第一個重點，是緬甸和泰國之間的跨界貿易的發展變化，特別在緬甸實行社會主義改革時期，「雲南人」所控制的貿易和貨物的組織流通與其背後的社會文化影響，以及這些變化對性別關係的影響；第二個重點，是展示了自1960年代以來「雲南人」跨界網絡在緬甸玉石貿易中扮演的角色，尤其是2000年以後，玉石貿易的網絡又再透過新發展起來的海上貿易體系擴展到了香港及廣州、揭陽等地。

從第五章開始，作者把書寫重點轉移到貿易關係。該章題為「『走夷方』——雲南的馬幫商人」，主要介紹「雲南人」的馬幫體系。馬幫其實是以騾子（即騾馬）作為役使畜力，在中國西南和東南亞山區，跨越山脈河流進行遠距離運輸和貿易。在1960至1980年代緬甸的社會主義化時期，大約80%的國內消費是在黑市上進行的，特別是在1980年代，70%從泰國走私到緬甸的貨物是馬幫經揮邦駛運到緬甸各地的。「雲南人」經營的馬幫在近三十年間一直控制着緬甸的黑市貿易。作者詳盡解釋了緬泰山區馬幫的組織、走私的貨品、販運方法和馬幫的社會網絡、交通體系，以及與社會主義時代緬甸地下經濟的關係和社會機制。此外，本章具體解釋了緬甸國內的政治變化對鴉片貿易的影響，以及從揮邦的臘戍、當陽、景棟、大其力進入泰國美賽、清邁的「雲南人」貿易網絡的運作方法。這裏我們發現在雲南與緬泰邊境之間，這一時期的貿易與流通的結算和信用體系、馬幫的組織、

有關騾馬的訓練等，一直延續了明清以來雲南各地傳統的貿易方式。就這些運作機制的歷史延續性和當代影響而言，「雲南人」的流動性、離散性和遠距離親屬關係網絡同樣也影響了緬泰孤軍和其他民團武裝的組織運作，甚至在一定程度上影響到了緬泰邊界地帶的國家能動性的發揮，從而影響了滇、緬、泰之間的跨國結構的延續和變化。

第六章的標題是「超越性別地理——做生意的雲南女人」，主要以邱大姐等幾位受訪者的經歷來檢視婦女在跨越不同界別時的遭遇與面臨的摩擦，從而解釋女性在面對政治、經濟與社會文化等各式各樣的斷裂時，她們的能動力是如何迸發的。作為家庭支柱的女性如邱大姐這樣，在滇、緬、泰間跑短途或長途生意積累了財富之後，紛紛將兒女送到國外留學或送到台灣上大學。這些家庭婦女兼成功的生意人總是想方設法去跨越那些意識形態的、地理和身體的邊界。除了經營她們的家庭、在緬甸建立起來的政治經濟關係，以及親戚朋友關係網之外，跨國流離的經歷也一再勉勵她們努力打破過去習慣的社會活動空間對她們的限制，可是，這樣的突破又將她們拋入一個又一個難以預知的困境，循環往復。在這一過程中，緬甸土著婦女的經商傳統又不斷鼓勵她們參與其中，無論漢人還是回民婦女皆如此。作為讀者我們也意識到，今天生活在雲南各地的女性又何嘗不是如此？

第七章題為「玉石的貿易流通——段家和彭家」，作者將不易描述的緬甸與台灣、香港、中國內

作者討論了緬甸實行社會主義改革時期，「雲南人」所控制的貿易和貨物的組織流通與其背後的社會文化影響，以及這些變化對性別關係的影響，還展示了自1960年代以來「雲南人」跨界網絡在緬甸玉石貿易中扮演的角色。

地之間最為隱蔽的重要社會經濟網絡，通過玉石貿易做總體上的鋪陳和總結。歷史上，緬甸長期向中國輸出玉石和翡翠，而且這一直是中緬貿易中最重要和貴重的商品，同時玉石又是跨越了不同文化意義體系的特殊商品——傳統上中國人認為「黃金有價玉無價」。緬甸玉的主產地在克欽邦山區，但是隨着1949年之後中國的政治變化，玉石貿易的方式和產銷網絡都發生了巨大轉變，這種轉變在1960年代之後尤其顯著。就玉石貿易的問題，作者指出「流通並非單向性的，流通還意味着人與物的往還，信息、知識、觀念、技術、文化產品、宗教實踐等的多向流動」（頁210）。她以段先生和彭先生兩位玉石商人在緬甸、泰國、雲南、台灣、香港、廣東之間建立經營的生意網絡為例，將貿易知識和親屬關係作為網絡的基礎層，具體解釋了與「玉」這一特殊商品背後的文化價值和知識流通的複雜關係。親屬關係與生意密不可分，但是又與有關玉石的地方知識體系緊密相關，所以玉石成了最好的例子用以解釋知識、經驗、技術和文化產品之間的關係。

具體而言，「雲南人」的玉石貿易，將台灣、香港與緬甸的仰光、曼德勒和雲南騰沖、廣東廣州、揭陽等地連結為一個結構頗為嚴密的產銷體系。緬甸政府在1992年以前，將賭石合法化成為明貨，但是克欽邦與緬甸政府就玉石礦區的控制形成了長久的政治拉鋸。在玉石貿易中，廣東揭陽商人在玉石市場中也佔有重要地位，同時傳統上雲南人一直是控制玉石礦

區的主要力量。隨着中國的改革開放和經濟發展，1980年代以後玉石貿易的中心重回中緬邊界的瑞麗、騰沖一帶，但是廣州和揭陽也成為新的珠寶業貿易加工中心。作者雖然並未觸及其中的融資與加工、銷售網絡等問題，但是可以想見，玉石貿易模式的轉變涉及到中緬雙方國家政策的變化與珠寶行業的變化，同時也與雲南旅遊業的發展息息相關。

四 問題的延伸

總結而言，這本書以台灣為起點展開對緬泰「雲南人」社會的研究，其中一個重要的歷史條件就是中國的內戰和國共的對立對邊疆和周邊國家的影響。作為這一政治影響的社會能動者，以滯留的緬泰孤軍為組織的內核，親國民黨的「雲南人」逐漸發展為一個特定的移民群體。無疑，華裔「雲南人」社群的成長，與1950至1980年代中國社會的封閉和緬甸的社會轉型有着密切的關係。就此而論，本書討論的「雲南人」網絡，僅限於1950至1980年代發展起來的、處於中國大陸、緬甸、泰國和台灣的政治經濟漩渦中的「雲南人」社群。畢竟，這是一個涉及中國與東南亞之間的社會文化交錯與摩擦的歷史性的延續及其當代發展的重要議題，因此在本書討論之外，我們仍然懷有極大好奇心，希望理解這一歷史動態背後更加隱蔽的社會聯繫。

首先，歷史上中國與緬甸之間的貿易規模巨大，貿易網絡也非常

本書討論的「雲南人」網絡，僅限於1950至1980年代發展起來的、處於中國大陸、緬甸、泰國和台灣的政治經濟漩渦中的「雲南人」社群。近年中、緬、泰跨國貿易的飛速發展，早已重塑了緬泰「雲南人」與雲南及其他地區，以至東南亞其他華裔社群之間的聯繫。

在緬甸、泰國和台灣之間流動的「雲南人」因強大的文化紐帶的維繫而顯得特別引人注目，他們具有一種突出的集體照顧的精神，反映了雲南地方傳統中存在不同形式的集體主義文化或強烈的維持「村落共同體」的意識。

複雜多樣，這些貿易和移民網絡對當代社會的影響更是巨大，特別是近年中、緬、泰跨國貿易的飛速發展，早已重塑了緬泰「雲南人」與雲南及其他地區，以至東南亞其他華裔社群之間的聯繫，加之隨着近年來台灣島內社會政治局面的變化，緬泰「雲南人」與台灣的紐帶正逐漸弱化。這說明，本書討論的緬泰「雲南人」社群本身也正經歷着重塑與雲南和台灣的聯繫網絡的過程。緬泰「雲南人」群體也一直處於「自我更新」的情景之中。作者對這方面的研究略為不足。其次，自1990年代以來，滯留的緬泰孤軍逐漸歸化泰國，其對「雲南人」社群的凝聚作用也逐漸萎縮；貿易方面雖有波動，但是緬泰之間的毒品、農產品和中國產工業品在1980年代以來三十年間的貿易量仍然很大，問題是，在第五章中作者就黑市貿易量的估計，還不能夠清楚解釋這些貿易網絡背後複雜的社會與政治糾葛。此外，第七章關於玉石貿易的部分，資料來源較為鬆散，有泛泛而談之嫌，不像前幾章建立在非常細緻的材料基礎上，說服力還不夠強。就以上兩點來說，本書對「雲南」與緬泰「雲南人」社群的關係的討論還值得深入探究。

不過，通過閱讀本書，我們發現，在緬甸、泰國和台灣之間流動的「雲南人」總因其間一個強大的文化紐帶的維繫而顯得特別引人注目，正如本書指出的，他們具有一種突出的集體照顧的精神。以第三章有關果敢的討論為例，從事鴉片走私的軍隊就發展了一種集體財產的管理方法：一半鴉片貿易所得為公有，另一半所得為士兵平均分

配。在同一章中，李國光的經歷對此作了更進一步的說明。當他到泰國闖蕩時，他工作的工廠被查禁，老闆也逃走了。剩下來的「雲南人」將工廠的剩餘物變賣之後，也是將所得平均分配。這樣的做法，多少反映了雲南地方傳統中存在不同形式的集體主義文化或強烈的維持「村落共同體」的意識。

「雲南人」在緬泰的案例讓我們得以從另一個視角來觀察雲南和西南邊疆，我們看到，這樣的地方傳統能夠一再複製、延伸到不同的社會環境中去，並起到了重要的維持群體凝聚力的作用。類似這樣的維繫「雲南人」社群的文化紐帶和社會機制，在支撐東南亞和台灣的「雲南人」的離散性社會網絡中的作用是十分顯著的，他們之間長期維持着相互照顧的親密的關係；在日常生活中以共同的方言、共同的地域想像來維繫群體中的忠誠與強烈的歸屬感，這些文化價值和社會實踐，都在緬泰孤軍等的生存經歷中起到了關鍵作用，也值得我們在作者的研究基礎上向歷史縱深及其當代變化等維度繼續探討。

註釋

① Anna L. Tsing, *Friction: An Ethnography of Global Connection*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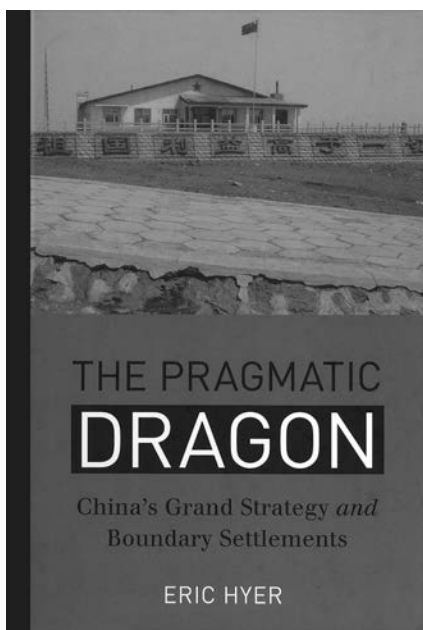
② 覃怡輝：《金三角國軍血淚史（1950-1981）》（台北：中央研究院、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9）。

馬健雄 香港科技大學人文學部
副教授

中國領土爭端的回顧與展望

——評 Eric Hyer, *The Pragmatic Dragon: China's Grand Strategy and Boundary Settlements*

● 夏亞峰



Eric Hyer, *The Pragmatic Dragon: China's Grand Strategy and Boundary Settlements* (Vancouver: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Press, 2015).

一 解決領土爭端的政策

自二十世紀90年代以來，隨着中國經濟和軍事實力的進一步增長，特別是進入二十一世紀以來，中國的崛起已成為不爭的事實。中國會不會和平崛起？這已經成為國際社會普遍關注的問題。縱觀中華人民共和國歷史上與鄰國的領土糾紛，中國曾經使用過武力，並有可能再次使用武力，這是其與鄰國發生武裝衝突的潛在根源。

通過對歷史的考察，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政治科學學者傅泰林 (M. Taylor Fravel) 於2008年出版專著《強大的邊境，安全的國家：中國領土爭端中的合作與衝突》 (*Strong Borders, Secure Nation: Cooperation and Conflict in China's Territorial Disputes*)，得出了一個明確的判斷：北京傾向於通過談判

傅泰林將中國在解決與鄰國的領土爭端中做出讓步和妥協的原因，主要歸之於為了鞏固中央政府的統治以及消除對政權安全的隱患。與傅泰林的研究不同，海爾將中國解決邊界爭端放置在國際體系的大背景之中來考察。

海爾與傅泰林均認為中國在解決領土和邊界爭端中傾向採取現實主義政策。海爾指出，中國在已經解決了的領土爭端中，沒有表現出「具有大國沙文主義情結的民族主義」，相信中國在今後的領土和邊界爭端中，不會偏離現實主義的方針。

解決與鄰國領土爭端。傅泰林的研究發現，從1949到2005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在處理與鄰國的23起領土爭端中，北京在17起爭端中作了讓步和妥協，一般會讓出40至100%的爭議領土^①。他將中國在解決與鄰國的領土爭端中願意做出讓步和妥協的原因，主要歸之於為了鞏固中央政府的統治以及消除對政權安全的隱患（特別是邊疆少數民族騷動）^②。傅泰林關注的是：中國出於甚麼原因、在甚麼時間會從拖延轉向合作或對抗，以及哪些因素促使中國在一些爭端中選擇合作，而在其他爭端中選擇使用武力。

時隔七年，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出版社於2015年出版了美國楊百翰大學（Brigham Young University）政治科學系副教授海爾（Eric Hyer）研究中華人民共和國解決與鄰國領土爭端的專著《現實主義的龍：中國的大戰略與邊界爭端的解決》（*The Pragmatic Dragon: China's Grand Strategy and Boundary Settlements*，引用只註頁碼）。與傅泰林的研究不同，海爾將中國解決邊界爭端放置在國際體系的大背景之中來考察。他認為，二十世紀60年代初，中國與美國、蘇聯以及印度等大國交惡，為了改善中國的孤立地位，緩解與鄰國的緊張關係，毛澤東決定採取妥協和讓步，來解決與南亞鄰國的領土爭端。1960年代下半期以及1970年代，由於中蘇分裂和對抗加劇，雙方關係嚴重惡化，甚至發生多起邊界衝突，這促使中國改變了與蒙古、日本、越南在領土爭端中的立場和態度。隨着1989年「六四」事件、東

歐劇變、蘇聯解體，中國為了擺脫在國際上的孤立地位，與俄羅斯、中亞三國以及東南亞的老撾和越南最終解決了領土爭端（頁7）。

海爾與傅泰林的研究結論有相似之處：中國在解決領土和邊界爭端中傾向採取現實主義政策。海爾指出，在中國與鄰國業已達成的解決邊界爭端的協議中，北京僅僅取得30%有爭議的領土；在與印度和不丹尚未解決的領土爭端中，中國僅尋求獲取有爭議之領土的25%（頁7）。他認為，中國在已經解決了的領土爭端中，沒有表現出「具有大國沙文主義情結的民族主義」。因此有理由相信，中國在今後的領土和邊界爭端中，不會偏離現實主義的方針（頁8）。

海爾這本書是第一部將中華人民共和國全部領土爭端放在一起研究的通史性著作，可讀性很強，值得所有關心這一問題的學者和一般讀者研讀、品味。本文首先概述全書基本內容，並對書中的主要觀點進行評價。在結論部分，本文就相關問題將本書與傅泰林的專著作簡單比較，並指出本書存在的問題和不足之處。

二 本書內容

海爾的書共分四大部分。第一部分是總論，包括導言和第一章。他在導言提出了本書主要的分析框架：「將北京處理不同邊界爭端的一貫行為連接在一起的分析線索是這些行為的戰略大環境（the larger strategic context）。認識中國的大戰略有利於分析不斷變化的戰略環

境如何影響中國處理邊界爭端的政策。」(頁10)第一章主要介紹中華人民共和國所繼承的邊界爭端的歷史背景，即繼承了十九世紀之前中華帝國作為東亞地區盟主的中國和經歷了西方列強劃分勢力範圍的現代中國這兩份遺產，還討論了這兩份遺產如何從意識形態和國際政治兩方面影響北京的領土和邊界政策。海爾試圖回答這些問題：中華人民共和國是如何看待「中國」的地理區域？這種看法經歷了怎樣的變化？北京對收回中國近代「失去」的領土採取甚麼政策(頁22)？

第二部分包括第二至六章，主要討論二十世紀60年代初中國與南亞國家解決邊界爭端的歷史過程，其中包括1960年10月與緬甸、1961年10月與尼泊爾、1963年3月與巴基斯坦、1963年11月與阿富汗分別簽訂了邊界條約或協定。達成協議的歷史背景是1950年代末與1960年代初中印關係的惡化以及中蘇關係由分歧走向破裂。海爾認為，北京與南亞鄰國簽訂邊界協定的目的是為了緩解與鄰國的緊張關係，保證中國的總體安全(頁66)。

比如，儘管中國在中緬邊界協議中做出很大讓步，但隨後的幾年間，中國對緬甸的外交影響力超過了美國和蘇聯。在中蘇分裂、中印衝突中，緬甸保持中立(頁82)。這說明北京在領土方面的讓步符合中國的總體戰略利益。在與尼泊爾簽訂的邊界協定中，北京接受了以分水嶺作為中尼邊界劃分的基礎。這就形成了一個原則，藉此向印度表明，如果印度放棄對阿克賽欽的領土要求，中國實際上願意接受麥克馬洪線。中尼協定的簽訂，促進了

雙方政治、經濟和文化關係的發展(頁93)。

在中國與巴基斯坦簽訂邊界協定之前，巴基斯坦曾一度向美國靠攏，並試圖與印度和解，簽訂共同防禦協定。從戰略角度來看，巴基斯坦對中國至為重要：中國可以通過巴基斯坦進入印度洋；兩國相互毗鄰，是中國從其西部進入阿克賽欽的通道。中巴邊界協定的簽訂，有利於鞏固中國西南邊疆和新藏公路的安全(頁117-18)。事實上，之後中巴聯繫日益緊密，建立了全天候的戰略夥伴關係。中國與阿富汗的邊界最短，只有92公里。兩國簽訂邊界條約之後，阿富汗國王表示在對外關係中將堅決執行中立和不結盟政策，拒絕參與蘇聯出面組織的針對中國的南亞集體安全體系(頁127)。

海爾認為，以上案例顯示，中國在二十世紀60年代初解決與鄰國的領土爭端中的現實主義政策是正確的。到1963年11月止，除印度和不丹之外，中國解決了與所有南亞國家的領土爭端。海爾認為，中國在解決與南亞國家的邊界爭端中做出的讓步，改善了中國的周邊環境，符合中國總體國家利益。

中國學者對於中印邊界問題在1959年中國平定西藏叛亂後逐漸升溫到1962年10月中印邊境戰爭爆發這段歷史，已經梳理得比較清楚^③。這裏，海爾提出的一個觀點值得注意：1959年年底中印邊界衝突之前，中方傾向於和平解決中印邊界爭端是建立在對印度的嚴重誤判之上。中方認為，中印兩國近代以來均受到帝國主義的侵略和凌辱，基於共同的命運，印度一定

海爾討論了二十世紀60年代初中國與南亞國家解決邊界爭端的歷史過程。中國在解決與南亞國家的邊界爭端中做出的讓步，改善了中國的周邊環境，符合中國總體國家利益。

會和中國一樣認識到近代以來形成的中印邊界的非法性。然而，這正反映了中方對尼赫魯 (Jawaharlal Nehru) 關於印度歷史的看法全然無知 (頁 42-43) ④，對印度國內政治如何影響領導人的外交決策缺乏了解。就中印關係來說，領土爭端一旦公之於眾，印度領導人不可能在中印邊界問題上對中方做出任何讓步 (頁 51)。海爾的這一觀點，可以幫助我們了解中印邊界問題的複雜性以及中印之間至今仍未達成解決邊界爭端協議的深層原因。

第三部分包括第七至十章，主要討論了從二十世紀 60 年代至二十一世紀初，與中蘇/中俄關係相關聯的中國邊界爭端的解決過程，涉及中國與朝鮮、蒙古、日本、越南以及俄羅斯的邊界問題的解決。

1962 年 10 月和 12 月，中國分別與北方兩個社會主義國家朝鮮和蒙古簽訂邊界條約，解決雙方的領土爭端。雖然中國付出了很大的代價，但並沒有達到海爾所指的中國改善與周邊國家關係以及改善自身戰略環境的目標。

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後，為避免影響中朝關係，中國確定的方針是：邊界問題的總體解決尚需時日，先着手解決臨時性和局部性問題，並為此開始做準備。根據沈志華的研究：1959 年朝鮮表示邊界問題「暫不宜於解決」，但 1962 年 2 月卻突然提出能否通過內部協商 (即不公開談判、簽約) 解決中朝邊界問題。10 月，中朝邊界條約簽訂，確定了包括長白山在內的中朝邊境地區 1,334 公里的分界線，以及鴨綠江和圖們江中島嶼和沙洲的歸

屬。其結果是，中國放棄了 1909 年《間島條約》的協定，基本上接受了朝鮮提出的領土要求。原本屬於中國的長白山南麓的大片領土讓給了朝鮮，位於中國境內長白山主峰的 9.8 平方公里的天池，54.5% 歸屬了朝鮮，而中國擁有的面積只佔 45.5% ⑤。

海爾在書中提出了與沈志華不同的說法。他依據其 1993 年 11 月在北京對外交部一位大使的採訪 (頁 297-98，註 113)，認為是 1961 年 7 月金日成訪華時周恩來首先提出解決中朝邊界問題，中朝平分長白山和天池。朝鮮對這個提議本不樂意，但到了 1962 年 9 月，朝方同意這個解決方案，朝鮮得到天池的 60%，長白山主峰 (指白頭峰) 劃歸朝鮮 (頁 157-58)。值得注意的是，海爾引用的並不是原始檔案，這一說法是否準確，還需進一步考察。此外，中朝雙方至今都沒有公布 1962 年簽訂的邊界條約及相關文件，其原因何在？海爾對此語焉不詳。沈志華認為，中國方面對朝鮮做出了太大的讓步 (中國原認為長白山和天池全部屬於中國)，「一旦條約內容公布出去，會在國民中產生怎樣的負面影響」⑥？傅泰林則認為，主要是由於朝鮮不願意公布，因為金日成在中朝邊界條約的簽訂過程中，對中方做出不少讓步 (朝鮮認為天池和長白山全部屬於朝鮮)，有損他作為朝鮮民族主義者的高大形象 ⑦。兩人的看法南轅北轍，真相究竟是怎樣？還有待相關歷史檔案的進一步解密開放。

新中國成立以後，中蒙之間多次發生邊界糾紛。1957 年 11 月，蒙方發照會提出的邊界線大大超越

中朝雙方至今都沒有公布 1962 年簽訂的邊界條約及相關文件，原因何在？海爾對此語焉不詳。沈志華認為是因為中國對朝鮮做出了太大的讓步，傅泰林則認為，主要是由於朝鮮不願意公布。

了1945年中蘇換文時中蒙實際的邊界線，多佔土地共約43,876平方公里，其中已為蒙方實際佔有者約17,490平方公里。在這種情況下，蒙方要求盡早全面劃定兩國邊界^⑧。1962年10月，中蒙雙方在烏蘭巴托開始邊界談判，12月締結條約。其結果是，中國同意了蒙古的大部分領土要求。海爾也認為，中蒙邊界的劃分「對蒙古特別有利」（頁173-74）。

沈志華指出，中國對朝鮮和蒙古做出重大領土讓步的目的，一是在中蘇兩黨關係嚴重惡化的情況下，爭取把這兩個周邊的社會主義國家拉到自己一方；二是想促進與印度、蘇聯的邊界爭端的解決。然而，這兩個目標都沒有實現。朝鮮在得到其夢寐以求的白頭山主峰後，確有一段時間積極追隨北京，疏遠莫斯科，甚至公開指責蘇聯。但好景不長，隨着赫魯曉夫(Nikita S. Khrushchev)在1964年下台和蘇聯對朝政策轉向，朝鮮便漸漸倒向莫斯科。加上文化大革命初期中國對外政策日益激進和左傾，導致中朝關係在1960年代後半期十分緊張。蒙古長期依賴蘇聯，在中蘇爭端之間暫時保持中立只是為了眼前的實際利益。就在中蒙邊界條約簽訂的當天晚上，來北京訪問的蒙古領導人澤登巴爾(Yumjaagiyn Tsendenbal)表示了堅定支持蘇共中央的態度^⑨。海爾也認為，中國與蒙古簽訂邊界條約是為了促使蒙古對中蘇分歧保持中立，但中國這一努力的結果卻是竹籃打水一場空（頁176）。

中蘇邊界糾紛由來已久，但在1950年代中蘇友好時期，雙方採

取寬鬆、謙讓、迴避的方針，並沒有發生重大問題。正當1958年中國啟動解決中蘇邊界爭端的步伐時，中蘇兩黨之間開始在外交和內政方面出現嚴重分歧，邊界糾紛事件也頻頻出現。隨着中蘇關係由緊張轉向惡化，中國關於中蘇邊界談判的指導方針也發生了變化，即從意識形態鬥爭出發，在解決具體問題之前，要蘇聯先承認以往沙俄與中國簽訂的條約都是「不平等條約」。

關於1964年中蘇邊界談判，海爾根據其1993年11月在俄國社會科學院遠東研究所對兩位俄國學者的訪談，認為當時主持中央一線工作的劉少奇和蘇聯領導人赫魯曉夫在中蘇簽訂邊境條約的談判方面取得進展，但毛澤東指責莫斯科維護沙皇的「擴張主義」而使得中蘇邊界條約胎死腹中（頁138）。李丹慧根據中俄雙方檔案的研究，認為「中國代表團的談判活動是在毛澤東的親自關注和周恩來的直接領導下進行的。從談判方針到具體做法，都要請示周恩來，重要問題還須請示毛澤東」^⑩。筆者認為，海爾的這個說法缺乏史料依據，劉少奇事實上並沒有過問1964年中蘇邊界談判。

此外，海爾對這次中蘇邊界談判失敗的原因也沒有做適當分析。根據李丹慧的研究，我們知道，1964年7月10日，毛澤東接見日本社會黨代表團，提出了一百多年前俄國佔領中國領土的舊賬和外蒙古回歸中國的問題。毛的談話完全破壞了中蘇邊界談判剛剛形成的和諧氣氛，以致蘇聯代表團中途回國，中斷談判。當然，毛並不是真的想收回中國在沙俄時期失去的

海爾根據訪談，認為劉少奇和赫魯曉夫在中蘇簽訂邊境條約的談判方面取得進展，但毛澤東指責莫斯科維護沙皇的「擴張主義」致使有關條約胎死腹中。海爾的說法缺乏史料依據，劉少奇並沒有過問1964年中蘇邊界談判。

南海爭端與以往邊界爭端不同，這裏涉及到潛在的豐富自然資源以及具備重要戰略意義的島嶼和航路。問題的最終解決需要多國達成認可的方案，但中國一直不願意參與多國談判解決南海爭端。

領土，而是有意激怒赫魯曉夫，其目的就是不希望中蘇邊界談判取得成果，並由此帶來中蘇關係的緩和^①。因為只有如此，才能繼續把蘇聯作為意識形態鬥爭的靶子，才能保證他所設計的反修防修政治大革命順利啟動。如此看來，邊界問題演變為毛為了實現意識形態目標的工具。海爾指出，中蘇邊界爭端的最終解決是在2004年中俄簽訂邊界條約，這是蘇聯解體十三年之後的事情了（頁226-32）。

中日之間的領土爭端表現在釣魚島的主權歸屬問題。二十世紀70年代，中國尋求與美國和日本改善關係，以便引進西方技術，為中國的改革開放和現代化服務。因此，中國和日本達成默契，將釣魚島的主權歸屬問題擱置。然而，自1990年以來，釣魚島的主權歸屬問題卻逐漸成為中日關係正常發展的嚴重障礙，問題的癥結在於日本拒絕承認釣魚島主權存在爭議，而中國政府在此問題上也絕不讓步，以免被指責為「喪權賣國」。海爾認為，中日解決釣魚島主權歸屬的爭端還是遙遙無期（頁194-96）。

中越之間的領土爭端有三個方面：陸地邊界、東京灣（北部灣）、南海。經過二十多年的談判、戰爭衝突和再談判，中越終於在1999年12月簽訂邊界協定。在87.6平方英里的爭議領土中，中方獲得44平方英里，越南獲得43.6平方英里。中越又在2000年12月簽訂劃分領海的協議，包括專屬經濟區以及東京灣大陸架。海爾認為，與前兩者相比，南海爭端更為複雜，涉及東南亞不少國家利益，而越南從1980年

代末以來也逐漸改善與東南亞國家的關係。因此，中方積極推動中越就陸地邊界和東京灣領海歸屬達成協議，目的是使越南不要成為未來南海爭端中的另一個不穩定因素。從越南方面來看，蘇東劇變、社會主義陣營的解體使越南失去了蘇聯的支持，因此也在尋求改善與中國的關係（頁209-11）。

第四部分包括第十一和第十二章，第十一章討論的是中國與中亞諸國解決邊界爭端的過程，第十二章是關於南海領土爭端。蘇聯解體之後，中國在二十世紀末、二十一世紀初分別與新獨立的中亞三國哈薩克斯坦、吉爾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簽訂了邊界協定，目的是抗衡美國在該地區不斷增加的影響力，應對俄國試圖恢復往昔對中亞地區的控制，阻斷土耳其試圖恢復與該地區的歷史聯繫，反制西方阻撓中國在該地區發揮較大經濟影響力的企圖，防範外部勢力支持的伊斯蘭激進份子在新疆地區製造動亂。中國與中亞三國簽訂邊界與領土條約，再次表明中國希望通過妥協和讓步以便實現更重要的戰略和軍事利益（頁234-35）。

如前所述，海爾認為南海爭端更為複雜，因而最難解決。與以往邊界爭端不同的是，這裏涉及到潛在的豐富自然資源以及具備重要戰略意義的島嶼和航路。問題的最終解決需要多國達成認可的方案，但中國一直不願意參與多國談判解決南海爭端。海爾認為，一個沒有解決方案、但也沒有大規模軍事衝突的局面，將會在南海地區持續較長的時間（頁262）。

三 結論與不足

通過以上分析研究，海爾得出幾點結論：

第一，中華人民共和國對舊政府與帝國主義國家簽訂的「不平等條約」一直不予承認，這是解決中國邊界問題的一個癥結。然而海爾認為，儘管新中國在原則上拒絕承認「不平等條約」，但事實上接受了以這些「不平等條約」作為簽訂新條約的基礎；新中國願意超越「歷史遺留問題」，並不要求收回歷史上原本屬於中華帝國的「失地」。在原則問題上，北京的立場是強硬的，但在涉及中國重大戰略利益時，往往表現得靈活和變通。海爾的這一論點頗有新穎之處，有助於讀者更好地理解中國在處理邊界爭端中的原則性與靈活性。例如，在已經簽訂的邊界條約中，北京願意遵循國際法有關邊界劃分客觀因素的相關規範和原則，如陸地邊界的劃分依據山上自然形成的分水嶺為界；海疆的劃分依據最深谷底線、直基線以及等距離等相關原則（頁264-65）。

第二，在處理邊界爭端中，國內政治或領導層的派別活動對中國的相關政策影響很小。高度集權的決策機制使得中方在必要時能做出妥協和讓步。海爾的研究表明，在業已解決的邊界爭端中，中國的決策不是國內政治鬥爭或個別領導人的喜好使然，而是由中國的宏大戰略利益所決定的。換句話說，基於中國的宏大戰略利益需要，中方在某個具體的邊界談判中會對對方做出妥協和讓步，以便達成解決邊界爭端的協議（頁265-66）。

在中國已經解決的陸地邊界爭端協議的簽訂過程中，海爾將中方做出讓步的主要原因歸之於中國的戰略考量、與其他國家的力量對比等方面，主要是從國際關係的角度來考察。在他看來，中國的邊界政策是為中國的大戰略服務的。這是貫穿全書的解釋新中國解決領土爭端政策的基點，但有泛泛而論之嫌。個案探討中缺少對中國領導人如何根據具體情況做出決策的描述和討論，因此不少案例缺乏說服力。

例如，中國在二十世紀60年代初與朝鮮、蒙古解決邊界爭端中做出了巨大讓步，但是在中蘇分裂中，中國並沒有得到這兩個國家的全力支持，中國的戰略環境並沒有得到較大的改善。又如，中蘇1964年的邊界談判中，中國如果接受蘇聯的讓步，簽訂中蘇解決東段邊界爭端的條約，中國的戰略環境確實會大大改善。然而，毛澤東為了國內政治鬥爭的需要，有意破壞這次談判，喪失了與蘇聯解決邊界爭端的機會，進一步惡化中國周邊的戰略環境。再如，關於1970年代初中日建交談判和70年代末中日簽訂和平友好協定談判，海爾認為，因為蘇聯對中國安全的威脅在70年代不斷增強，為了打破蘇聯的包圍，中方決定擱置與日本就釣魚島的領土主權之爭，目的就是要與日本建立和平友好關係，對抗蘇聯的威脅，為中國國家安全利益服務（頁185-86）。這種論述顯得空泛，因為蘇聯對中國的安全威脅在1972年2月美國總統尼克松（Richard M. Nixon）訪華之後已經大大減弱^②。

在海爾看來，中國的邊界政策是為中國的大戰略服務的。這是貫穿全書的解釋新中國解決領土爭端政策的基點，但有泛泛而論之嫌。個案探討中缺少對中國領導人如何根據具體情況做出決策的描述和討論。

傅泰林和海爾通過對歷史的考察，都認為中國對於尚未解決的領土爭端，不可能訴諸武力，但也不會輕易做出妥協和讓步。兩書一併閱讀，有助讀者從歷史和現實的角度，全面了解新中國外交和中國領導人解決領土爭端的決策行為特徵。

第三，在中國與鄰國的邊界協議簽訂之前，中國從來沒有恃強凌弱、乘人之危，使用武力奪取大片土地。海爾的這個結論與傅泰林的看法是一致的，但兩位學者考察的角度並不一樣。如前所述，傅泰林將中國在解決與鄰國的領地爭端中願意做出讓步和妥協的原因，主要歸之於為了鞏固中央政府的統治以及消除對政權安全的隱患。海爾則將中國解決邊界爭端放置在國際體系的大背景之中來考察，關注的是中國領導人外交決策的行為特徵：在甚麼情況下中國領導人會做出讓步？在甚麼情況下中國領導人會選擇動武？這樣的研究，有利於我們觀察中國領導人今後的外交決策行為特徵。學者經常會問：為甚麼中國至今不能與印度就陸地邊界、與日本就釣魚島主權、與東南亞諸國就南海爭端找到解決方案？隨着中國國力進一步飆升，中國在解決上述爭端時會訴諸武力嗎？這是非常值得研究的問題。

海爾認為，印度政府要求中方在原則上承認過去的「不平等條約」，這是中方無法接受的；如果印度能在此問題上做些變通，中印達成解決邊界爭端的協議將指日可待。有關釣魚島爭端和南海爭端十分複雜，涉及多方或多國，歷史上沒有明確指出東海和南海島嶼、島礁主權歸屬的舊規約；同時，由於對有關大陸架的發現和界定的國際法條款的理解存在分歧，以及對東海、南海所擁有的自然資源的需求，致使以談判解決糾紛變得十分複雜（頁267-68）。傅泰林和海爾通過對歷史的考察，都認為中國對於尚未解決的領土爭端，不可能訴諸

武力，但也不會輕易做出妥協和讓步。國力日益飆升的中國，在處理與鄰國的關係方面也不大可能變得更加好鬥^⑤。

整體而言，從組織結構方面來看，海爾和傅泰林都是以政治學理論作為其實證研究的解釋框架，但海爾更重視歷史線索的交代。他將新中國經歷過的每一起邊界爭端的由來、解決爭端的國際背景、談判過程和結果，以及未解決之爭端的歷史與現狀，按國別和時間順序進行梳理。因此，本書既可以作為工具書，又可以作為大學高年級本科生或研究生中國外交史課程的參考材料。而傅泰林除了釐清事實，更關注理論建樹，並提出了關於國家在領土爭端中進行合作和對抗的理論，然後依據這些理論，結合相關史實，考察了中國在陸地邊界爭端、本土問題和離岸島礁爭端中不同決策的過程。兩書一併閱讀，有助讀者從歷史和現實的角度，全面了解新中國外交和中國領導人解決領土爭端的決策行為特徵。

從檔案資料的使用方面來看，海爾的著作有一個重大的缺失，就是沒有使用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解密檔案和中國地方檔案館的相關檔案（傅泰林的書出版較早，沒有使用中國外交部檔案是情有可原）。中國外交部在2004至2008年間，分三批解密了數萬件1949至1965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的檔案，其中包括中國解決邊界爭端的背景材料、大政方針等文件。此外，中國的一些地方檔案館也存有中央政府當年下發到地方政府的有關外交和邊界問題的文件。例如，我們可以從吉林省檔案館查閱到〈外交部關

於邊界問題的通知〉、從廣西壯族自治區檔案館查閱到〈中央關於加強邊界工作的指示〉、從內蒙古自治區檔案館查閱到〈外交部關於同蒙古政府談判解決中蒙國界問題的請示報告〉等。沈志華、戴超武等中國學者業已發表的研究成果已經使用了這些原始檔案資料^⑭。這些文件能幫助研究者對中國解決邊界糾紛的大政方針和個案解決的方略有更加全面和準確的認識。

儘管本書有以上的不足，但仍無損其學術價值。海爾研究中國領土爭端問題已經有三十多年，他對許多問題有全面的研究和獨到的見解，值得學界重視。筆者認為，該著將成為研究中國領土爭端問題、當代中國外交、亞太安全學者的必備工具書。

註釋

①②⑦⑬ M. Taylor Fravel, *Strong Borders, Secure Nation: Cooperation and Conflict in China's Territorial Disputes*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8), 46-47; 300; 115; 312, 315.

③⑧⑨ 參見沈志華：〈事與願違：冷戰時期中國處理邊界糾紛的結果〉，《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4年8月號，頁55-56。

④ 在尼赫魯看來，印度在歷史上就是一個帝國，邊界是歷史的產物，這包括印度對西部克什米爾、阿克賽欽、拉達克，東部麥克馬洪線以南地區的控制。中印邊界並不是英國統治時所劃定的，不存在「不平等條約」的問題。

⑤ 沈志華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解密檔案，對中朝邊界條

約的簽訂過程進行了更為詳細的梳理。參見沈志華、董潔：〈中朝邊界爭議的解決（1950-64年）〉，《二十一世紀》，2011年4月號，頁34-51；沈志華：〈事與願違〉，頁54-55。

⑥ 沈志華、董潔：〈中朝邊界爭議的解決（1950-64年）〉，頁46。

⑩ 參見沈志華主編：《中蘇關係史綱：1917-1991年中蘇關係若干問題再探討》，增訂版（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1），頁390。

⑪ 關於1964年中蘇邊界談判的詳細研究，參見沈志華主編：《中蘇關係史綱》，頁386-98。

⑫ 參見Yafeng Xia and Chris Tudda, "Beijing, 1972", in *Transcending the Cold War: Summits, Statecraft, and the Dissolution of Bipolarity in Europe, 1970-1990*, ed. Kristina Spohr and David Reynold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6), 60-61。

⑬ 參見沈志華、董潔：〈中朝邊界爭議的解決（1950-64年）〉，頁34-51；沈志華：〈冷戰年代中國處理陸地邊界糾紛的方針〉，《二十一世紀》，2014年6月號，頁22-32；戴超武：〈中國對印度佔領「麥克馬洪線」以南地區的反應及其意義（1951-1954）〉，《中共黨史研究》，2014年第12期，頁59-73；〈中國對印度佔領「麥克馬洪線」以南地區的反應及其意義（1951-1954）（續）〉，《中共黨史研究》，2015年第1期，頁62-75；〈中央駐藏代表張經武1953年10月21日電報探析——兼論中國處理邊界問題的「暫維現狀」政策及其影響〉，《華東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5年第5期，頁53-68。

海爾的著作有一個重大的缺失，就是沒有使用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解密檔案和中國地方檔案館的相關檔案。這些文件能幫助研究者對中國解決邊界糾紛的大政方針和個案解決的方略有更加全面和準確的認識。

3月26日，在一片爭議聲中選出了香港特區新一任特首，並於7月1日香港回歸二十年當天就任。未來五年，香港的變化值得觀察。6月號將以「香港回歸二十年」組織專輯，敬希垂注，也歡迎惠稿。

——編者

從小地方看大時代

項飆的〈正規化的糾結：北京「浙江村」和中國社會二十年來的變化〉（《二十一世紀》2017年2月號）一文，探討了北京城南一個非正規經濟體「浙江村」向正規化轉型的過程。該文從微觀入手，讓我們看到近二十年來大時代的變遷對小地方產生的影響。同時，項文也暗指「浙江村」的正規化之路反映了中國市場化改革一直受到無處不在的國家意志的影響。

項文提到「浙江村」批發市場的變遷與國家城镇化戰略密切相關。1990年代後期開始，城镇化在東部沿海地區高歌猛進，其顯著後果就是城市人口大量增加，導致城鎮土地價格迅速上漲。2003年筆者在北京讀大學時，北五環外的清河小營還有大片農田，不出數年那裏就蓋起別墅和公寓。十來年後，當初售價不過百萬的別墅已賣到一千六百萬，而原來均價才每平米兩三千的公寓竟已漲到六七萬。「浙江村」所在的南三環外在二十年前還屬於北京偏遠落後的城鄉結合部，現在已成為北京城的黃金地段。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地價迅速高漲，使得「浙江村」小作坊式的運作難以維持，不得不讓位給正規化企業。隨着城鎮化的推進，「浙江村」的企業也被淘汰，讓位給政府眼中更高檔次的行業。

此外，與國家政策變動相關聯的是「浙江村」大人物紛紛入黨。2000年，江澤民在廣東首次全面闡述「三個代表重要思想」，提出要擴大黨的群眾基礎並提高黨的社會影響力，這被認為是允許民營企業家入黨的信號。「三個代表重要思想」提出時，正值中國市場經濟進入高速發展期，大批民營企業家湧現，他們成為一個重要的社會階層。在高度講政治的中國社會，企業家向黨靠攏，不僅可以贏得正式權力授予的「光環」，同時也可以借助這個「光環」與政治高層有更緊密的聯繫，從而為自己的經濟活動提供更多便利。

「三個代表重要思想」的提出，無論是對中共還是對民營企業家而言都算恰逢其時，以致全國上下掀起民營企業家入黨以及加入各級人大、政協的高潮，而「浙江村」大人物紛紛入黨只是這一現象的縮影。

勵軒 成都
2017.2.12

「身份恐懼」：土改促成的社會觀念

1950年代初期，中國大陸進行了一場暴風驟雨般的土地改革運動。這場土改運動不僅重新分配了鄉村資源，而且顛覆了原有的社會關係，同時塑造出新的權威。以強力方式推動土改，一方面快速、有效地實現了發動者的初衷，另一方面也不可避免地產生了中共黨史稱之為「『左』傾偏向」的現象，引發「自殺」的極端行為便是其中突出的一種。

滿永〈身份的恐懼——安徽省阜陽地區土改中的自殺現象〉（《二十一世紀》2017年2月號）一文，從社會文化視角剖析了地主與農民兩類不同群體的自殺成因。地主是土改的鬥爭對象，如果對他們的自殺行為，尚可解釋為「鬥爭過火」造成其不堪壓力，那麼作為土改依靠對象的農民，尤其是貧、下中農，為何也有人選擇走上這條不歸路？滿文認為，土改通過「劃成份」的方式建立起身份差別制度。在這種有差異身份制度下，地道的農民一旦因某種因素被歸為地主之列，立即面臨被揭發、清算與批鬥的厄運，政治地位與生活待遇隨

之低人一等。人們對此留有深刻印象，進而形成「身份恐懼」的觀念，以致土改結束後依然刻骨銘心，揮之不去。文章提到某農民將土改分來的田地出租，後突聞所謂「二次土改」的傳言，擔心自己也會被貼上「地主」標籤而墜入深淵，在強烈預設前景心理的驅動下驚恐萬分，最終選擇輕生。概言之，無論地主或是農民的自殺行為固然是個體選擇的結果，但與「身份恐懼」帶來的重重壓力有着密切關係。

文章結論提到，對於當時的普通人而言，個人政治身份始終處於變動之中。確切地說，這種身份變動基本都是單向的，即從「成份差」轉化為「成份好」難於上青天，反之則是以湯沃雪，輕而易舉。更令人不安的是，身份轉變的過程中，幹部有着極大的裁斷權。他們高高在上的權威地位，僅憑藉着「劃成份」這種幾近於「定人生死」的權力，已使人恐懼不已。這不禁讓人想起斯大林在《君主論》上有名的批註：「令人恐懼比受人愛戴更偉大。」

黃駿 南京
2017.2.15

女性「覺悟」的運作機制與效果

晚清至民國興起的女權運動，從某種意義上說改變了社會的組織方式和個人的生活方式，但這種結構性調整並非一蹴而就，改變的過程相當複雜。在女權啟蒙向社會展開的過程中，動員主體和接受客體之間，文化精英和普通女性之間往往會發生某些難解的博

弈。黃江軍〈「覺悟」女性的自我書寫：以1930年代的《女子月刊》為中心〉（《二十一世紀》2017年2月號）一文，對婦女運動者喚醒普通女性的啟蒙互動機制，在微觀歷史層面上做出了細緻的研究。

《女子月刊》是繼《婦女雜誌》之後在民國扛起女權大旗的一份重要刊物，1933年創刊不久，據發行者姚名達提供的數據就「至少有二萬讀者」，可見傳播廣泛。《女子月刊》在發刊詞中表示要做天下女性言論的「播音機」，針砭時弊，「喚醒同性」，解放女性自我。這台「播音機」聲音相當洪亮，影響自然巨大。但是，這種巨型話語傳播到女性個體身上的回應不一，知識精英的宏大敘事與普通女性的個人敘事之間生成了一個駁雜的中間地帶，發聲與回應形成多聲部共振，調性難以把握。此種狀況對於知識精英慣常使用的「祥林嫂」式苦難型喚醒機制來說，無疑是一種內在的自我消解。

《女子月刊》的編者與讀者攜手共同創造的女權運作機制，在同構中顯示出異質，意識「覺悟」的程度因人而異，真正能夠使用巨型話語關照自身而「覺悟」的女性只是少數。這種自上而下的「覺悟」模式從晚清開始一直受到啟蒙者青睞，以為能夠立竿見影，輕鬆愉悅地走向光明的前途。其實，普通女性「覺悟」的過程充滿了諸多痛苦，當某個女性對自我的遭遇充滿了怨恨，尤其是被動員之後產生的怨恨，那麼，她感受生命的豐富情感也許就逐漸消失，只剩下單一的仇怨。在失序的狀態下，她將如何開拓「覺悟」後的新生活？難道只有搜集和組織「怨恨」，身陷痛

苦之中，與舊我徹底決裂才能創造新生活？

細究起來，女性個體自述的痛苦與迷茫，並非都來自於制度性的壓制，如黃文所述，「儘管同樣是苦難敘事，但是否歸因於女權主義的解釋卻因人而異」，有的人並未能「自覺」意識到其問題就是動員者提出的所謂「婦女問題」。她們在「覺悟」中產生的苦悶，也可以在別的問題框架中得到合理解釋，謀求化解的方案。

女權運動如果只對「男女平等」、「經濟獨立」、「政治參與」這類巨型話語感興趣，以此判定女性「覺悟」與否、程度如何，無疑會遮蔽很多更具體的問題。當巨型敘事宰制了微觀歷史，對於女性個體的自述式回應就得慎重地「解譯」(translate)，認真辨析普通女性言說歷史的真實性。1933年《女子月刊》組織的主題徵文「過去三年的我」，因而成為一扇窺探女性微觀歷史的小窗口，在話語的碎片中展示了女性個體的千姿百態，檢驗着女權啟蒙的有效性。

《女子月刊》的創辦者姚名達、黃心勉夫婦致力於女權啟蒙，希望喚醒廣大女性，精神值得敬佩。但作為「覺悟」者的黃心勉本人遭遇到未化解的女性生存問題，卻值得深思。她一邊忙於事業，一邊操勞於家庭，頻繁無奈地懷胎生育、長期過度的勞作和疾病快速消耗着她年青的生命，三十三歲即香消玉殞，令人嘆惋。在她身上，「覺悟」是否構成了某種反諷？

畢新偉 阜陽
2017.3.8

編後語

2013年中國共產黨十八屆三中全會提出「要讓市場發揮決定性作用」的要求後，市場在中國經濟中的作用不升反降。2014年的數據更顯示，增加投資反而減慢經濟增長。這與政府決策層討論和媒體報導的產能過剩、高槓桿率、僵屍企業等現象相一致。面對如今大家公認的「中國經濟正面對着嚴重的挑戰和困難」這一現實，是否意味着之前甚囂塵上的「中國模式」完全失效？而又是甚麼力量在向反市場方向推動？本期「二十一世紀評論」針對這些問題，檢視刻下中國發展和改革的各種障礙。經濟學家許成鋼認為，要正確為中國經濟把脈，進而提出治本良方，關鍵在於能否充分認識中國基本制度和改革的進程。他以為中國今天存在政治高度集權和行政、經濟高度向地方分權的「分權式威權制」，是導致當前中國經濟沉痾難起的主因。因此，從改革威權體制入手，是解決中國經濟和社會問題的根本。

近年，邊疆研究再次成為學界熱點，本期兩篇文章分別討論陸疆和海疆。劉曉原探究迄今少有人關注的領域，聚焦於中國共產黨在奪取全國政權以前的近三十年裏的國家疆域意識形態建構。他試圖回答的，不是中共出於甚麼樣的戰略、安全或經濟利益而規劃領土，而是這種疆域觀念的基本道義根據是甚麼。王利兵把我們的視野從陸地轉至海洋，他以南海海域為研究對象，指出出入其中、來自不同國族、文化殊異的南海漁民之間的互動，經歷了一個從自由流動到海洋邊界化的過程。也就是，歷史上強調勾連互動的海洋秩序逐步讓位於邊界化和強調國家主權的海洋秩序。「書評」欄目評介的新著與上述文章的主題遙相呼應，讀者可互相參照。而另外兩篇論文則涉及歷史和哲學。王瑞通過考察教學大綱、課本、教師用書、教育學參考書、兒童科學文藝等課內外材料，分析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初期的十七年間（1949-1966）兒童科學教育與意識形態傳播之間的互動，並藉以塑造共產中國「新人」的過程與機制。沈清松參考後現代思潮的成果，重新審視古典儒家與當今學者對孔子「為己之學」與「為人之學」的詮釋，指出他們側重為己之學、強調人的主體性的理論缺陷，進而提出一種向多元他者開放的互為主體性哲學。

「景觀」欄目刊發顏榴長文，梳理和檢視自李叔同至羅爾純以來的中國印象派畫家對光、色、形與心的特別認識，折射了中國文化現代轉型的重要表徵。不過，隨着建國以後蘇聯模式的介入，印象主義不敵現實主義，上述繪畫認識成為「文化革命」的焦點，中國色彩逐漸褪色，終至銷聲匿迹。「觀察·隨筆」刊發李南周的文章，分析朝鮮半島局勢與東亞和平的關係，很有現實針對性，值得細閱。上期「學人往事」刊登余英時回憶錄後，頗有迴響，本期續刊他認識共產主義的歷程以及抗日戰爭時期的生活。除此以外，陳方正亦追憶與湯一介交往的種種，字裏行間多少反映時代氛圍的變化。

二十一世紀評論

香港回歸二十年：一國與兩制

尷尬的香港，仍在準備中

呂大樂

究竟九七回歸是怎樣的一回事？這個問題至今仍未說清楚。這似乎有點奇怪，但現實又的確如此。這是香港的尷尬之一。

由當初（在上世紀80年代初）赫然發現，原來1997並非只是一個隨便說說和很遙遠的年份，到今天已經是香港回歸後的第二十個年頭，在某種意義上，香港人還未真真正正進入「一國兩制」的議題之中。

我在這裏要談的，並不是一些中國內地人士所講的人心回歸的問題（即香港人在心態上仍停留在殖民地的年代，而未有真正擁抱國家），而是時至今天，經歷了三十多年（由中英談判至今）的政治過渡，香港人始終仍未發展出一套站立於「一國兩制」基礎之上的香港論述。

一 焦慮不安二十年

上面提到的問題，倒不是由於香港人避談香港，而是對很多存在於「一國兩制」框架裏的矛盾、問題，始終不想（或難以）正面面對。從中英談判、制訂《基本法》、踏入九七過渡，以至進入「後九七」的階段，當中內在和外在的環境發生了不少變化，各種潛在已久的矛盾陸續浮現，同時亦不斷出現新的問題。然而，整個香港社會卻似乎是偏向於對此感到焦慮，覺得混身不自在、躁動不安，而不是重新思考究竟香港要面對的是怎樣的一個（或多個）問題。

* 本文之主要內容取自筆者在龍應台文化基金會所主辦的「思沙龍」上以「尷尬的香港，準備中」為題的演講（台北，2016年8月13日），而部分文字亦曾先後在拙作〈終於需要面對未來：香港回歸及其設計上的錯誤〉，《思想》，第19期（2011年9月）及〈中年人看一國兩制：回應80年代焦慮的未來藍圖〉，《明報》，2017年4月21日發表。

這一種精神狀態自回歸以來一直如此，而在苦無出路的情況下，近年香港社會陸續爆發各種不同形式的行動、衝突。以行動、衝突的方式來尋找出路，此乃社會變遷所表現的一種方式，在歷史上時有發生，沒有甚麼值得大驚小怪。可是，目前我們在香港所見到的行動、衝突，似乎一直都是由一件事件連接到另一件事件，而未能集結出新的目標、方向、願景。就算2014年爆發了「雨傘運動」，表面上大家花了很大氣力，嘗試帶來改變，但卻又不覺得能夠邁步向前。至於2016年農曆新年年初一的旺角暴動，就根本只有行動而沒有內容或者議題。當然，很多人對此會有這種即時的反應：那只是因為北京不願面對香港人求變的訴求而已；千錯萬錯，錯在北京堵塞了任何尋求轉變的可能，以致很多人——特別是年輕人——但求將情緒表達出來，而不求實際的目標或解決方法。這種說法當然有其道理，而北京沒有怎樣考慮某些手段、表達方式可能會在香港產生深遠的負面影響，這種處事方式也實在是一個問題。不過，講過這些話之後，始終還是需要回到現實的生活：就算是對現狀百般的不滿意，仍要想想明天、下一個月、明年、後年、五年後、十年後怎麼辦。這不是接受現實，而是要想辦法從現實中出發，並且解決問題。

作為一個問題，或者香港的前途確實較我們所理解和想像的複雜。而更重要的是，這個問題在不同階段，其性質與社會的回應又不盡相同。我們或者可以這樣說：香港前途並不是一個單一問題，而是在社會及政治環境不斷轉變的情況下，隨之而有所變化，所以問題有着不同面向、多個層次。要簡單作出歸納，的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今天，我們立足於回歸後二十年的環境裏，所看見和需要處理的問題，其實跟之前的明顯有所不同。而今天的困難，又絕非只是一些歷史遺留下來的「手尾」那麼簡單。或者在一些年輕人眼中，假如上一代人在當年面對香港前途問題時，能多一分堅持，爭取一個更好的安排（或甚至索性就不要回歸），便不會出現今天的問題。但這類「如果沒有發生……事情會否不一樣」的假設性想像，基本上不會幫助香港人去面對眼前和將來要處理的問題；這類想像最多只能為一些人帶來短暫的心理舒緩，令人覺得眼前所見到的現狀（尤其是那些難以逆轉的消極因素），都只不過是前人遺留下來的東西，既與自己無關，又可以憑着個人主觀的願望而重新解讀其意義，或重新想像其在政治上的重要性。但現實中的困難卻是制度上的束縛，而這往往不會按主觀意志而轉移。更重要的是，前人未曾（或未能）處理或解決的難題，到了今天的處境又已經轉化為另一類問題，它們只會更加複雜、困難，而不會突然得到解決。香港人應該怎樣去應付這些難題，確實是一項挑戰。

但我想問的問題是：究竟香港人有沒有很認真地思考那是一些甚麼問題呢？或者我們應該對自己坦白：九七回歸是個甚麼問題，至今仍未說清楚。

我們在回歸之後經常擔心是否失去了些甚麼（而很少會問：我們未有做些甚麼？能做到甚麼？），憂慮整個社會於制度上是否今非昔比，這是「後九七」的一種集體社會心理。久而久之，每發生一件事情，我們都會很快聯想到這

又是另一個倒退、蒸發、消失的例子。最初的感覺是這個不好，那個叫人覺得很不自在；再發展下去，就會開始美化、浪漫化舊日的日子——尤其是對於1997年以前的事物，選擇性地重組記憶。時到今天，人們普遍對特區政府失去信心、信任。而造成憂慮的更重要因素，是近年北京的舉動及對其角色（例如對管治的參與）的重新定義。

經過回歸十年左右香港特區與中國內地關係逐步改善之後，在2008至2009年前後彼此的關係出現了微妙的變化^①。市民大眾——尤其是較年青的一代——對「中國因素」的理解出現了明顯的轉向，而這個現象應該如何解讀，尚有很多需要了解和可以討論的地方。這裏相關的主要問題是，中共又再次被視為一種威脅，不過這次跟上世紀80年代的情況又不大相同。

以前是對中共的恐懼和抗拒，可以的話，最好是避開這個問題。在那個時候香港仍是英國的殖民地，儘管到了70年代後期中港兩地來往轉為頻繁，但基本上是香港採取主動，並且對內地社會、經濟的轉變發揮很大的影響力。更重要的是，在當時的環境裏，香港可以跟內地保持距離，而後者也不想完全改變某種適可而止的互動關係。在當時很多人的想像中，市場經濟既可以是香港進軍內地的「武器」（因為後者既欠缺資金，又缺乏對世界市場的認識，而它處於市場改革的初階，肯定需要香港的幫忙），也可以是一幅「防火牆」，體制上的不同令兩地保持分別和差異（當北京意圖介入時，香港人亦會因為熟悉市場經濟而可以事事處於上風）。儘管大多數香港人都不想正面面對政治前途的問題，他們始終仍可想到一些方法，幫助減輕焦慮。

在那個時候，香港人對中國大陸的抗拒和恐懼，很大程度上是建基於過去（由家庭的經歷到個人直接的經驗）。雖然存在恐懼，但卻總有辦法可以令個人在心理上好過一點。一種方法是移民，這是一種購買「政治保險」的做法，將來無論發生甚麼事情，個人都能夠抽身而去，無需因政治環境有變而承受風險。不過，在香港的人口之中，只有少數人具備條件移民到另一個國家，而對大部分香港人而言，他們並沒有選擇這一種手段的可能。對很多未能移民的香港人來說，他們面對香港政治前途不明確的回應，如果不是無奈的話，就是將希望寄託於當時似乎逐漸走上軌道的改革開放之上。

作為寄託，那自然很大程度上是主觀願望，而在80年代過渡至90年代中間難免會受到內地政治形勢變化所影響，不是一直保持樂觀的。1989年的六四天安門事件所帶來的衝擊，是筆墨難以形容的：武力作為政治的最底線，完完全全地暴露在全國人的眼前。對中國的威權統治，人們再難言任何信任。事件過後，很多香港人加快辦理移民。不過，我們也要明白，共產黨領導和中共政權並沒有因為發生天安門事件而崩潰，反之，在鄧小平1992年「南巡」之後，改革開放加大力度，並且帶來了更快速的經濟增長與發展。於是，在逐漸接近1997年的日子裏，香港人對於中共的憂慮雖未至於完全消除，但可以憑着經濟改革的速度、社會走向自由化的步伐，作為新的衡量、評估形勢的標準。

但當前我們所見到的情況，則是由於對現在的處境和對將來的想像而引起反彈。今天，香港已成為中國的一部分，理論上已不再存在舊時那種對於回歸的不確定性的憂慮；是好是壞，基本上都已成事實。不過，問題是回歸本身卻未有解決香港人對不確定性的憂慮。或者我應該這樣說：回歸為香港帶來了新的不確定性，由一種不確定性轉為另一種不確定性。

從某個角度來看，我們早就應該對此有所準備——對香港社會和香港人來說，回歸不應該是一個終結，而是另一個開始，同時也因此而需要有所準備。但諷刺的是，回歸的一項特點是維持現狀不變，那又何來為了新的環境、形勢而有早作準備的需要呢？

如此這般，我們集體地夢遊進入了「後九七」的新環境。

二 不變作為應變的方法

我們或者需要明白，上世紀80年代初，當時香港人是在沒有太多心理準備的情況下，突然之間要認真地面對香港的前途問題。問題突然很具體地擺在面前，難免會顯得不知所措。

1979年港督麥理浩(Murray MacLehose)到北京訪問時跟鄧小平見面，帶回來「投資者請放心」的一句說話，令人以為香港的形勢大好，大有希望可以維持現狀不變。對當時剛結束文化大革命不久，而又才剛開始推行「四個現代化」和改革開放的中國而言，如何充分利用香港，應該是重要的戰略考慮。又以當時香港所擁有的優勢來說，很多香港人認為中國必須平衡各種考慮，而不會貿然收回這塊英國殖民地(當年的說法是難道中共會宰掉「生金蛋的鵝」嗎?)，這並非完全沒有道理。可是，事情發展下去，卻出乎他們所料。

1982年英國首相戴卓爾夫人(Margaret Thatcher)訪問中國之行，目的不是確保香港現狀得以維持，而是開啟前途談判和香港回歸的過程。在這樣的情況下，儘管香港人不得不嚴肅對待政治前途的問題，主流的回應卻仍舊是想辦法保持現狀。有人提出中英續約的想法，也有所謂「主權換治權」的說法，就算只是將回歸的日期延後，也會被視為一種解決問題的方法。

這是香港的尷尬之二：所謂香港前途問題，從來都不是追求一個將問題圓滿解決的方案，而是想辦法怎樣可以令現狀不會發生鉅變。

保持現狀(儘管對於何謂「現狀」各有不同的理解)是當時整個社會的主流意見，這一種心態和想法為日後陸續呈現出來的社會矛盾埋下了伏線。從某個角度來看，這是迴避多於正面及全面地面對和處理問題的方法，但我們必須從當時的歷史背景來理解香港市民的反應。如果沒有這一點歷史意識的話，我們很難明白，為何一個對各方(英國、中國、香港人)而言都不可以說是完全滿意的安排，卻能夠成為一個(至少暫時)回應了社會各界的憂慮的方案。香港前途問題的處理，從第一天開始便不是追求一個把事情圓滿解決的

安排；對在整個過程中的每一方來說，最終的決定仍有這個或那個的不妥善，只是因為沒有哪一方擁有壓倒性的力量，而只能接受一個妥協的安排。

通過「一國兩制」的概念和政策來處理香港回歸中國，是一個政治妥協的結果。所謂「政治妥協」，涉及兩個層面：

首先是國與國的層面。當初麥理浩訪京，其中一個與中方交換意見的題目，是關乎如何處理跨越九七界線的物業按揭問題。他嘗試將整個涉及主權和殖民的題目，簡化為一個技術性的問題：1982年以後簽訂的按揭或其他相關的法律文件，由「英國維持有效管治」一詞，取代「1997年6月30日或以前」，這樣有關的交易、買賣或任何商業契約都可以跨越九七，在不用正式商討租約期滿的情況下，可以維持香港的現狀不變。麥理浩主動提出問題，部分是回應來自香港工商界的壓力：隨着時間愈來愈接近1997年，他們需要獲得保證，否則難以安心繼續投資；而麥理浩之所以這樣做，另一部分是基於策略上的考慮，70年代末、80年代初是香港佔據有利位置跟北京談論未來前途的最佳時機。所以，相當諷刺的是，本來的目的是要避免出現政治的不確定性、希望維持現狀，結果卻將香港前途問題放到外交政治的議題上。

對英國而言，他們當然希望可以在交還香港之後，繼續產生某種影響力（由商業聯繫到輸出各種服務），但在此以前，必須先處理將香港歸還的問題。當時是80年代初，冷戰時期的政治氣氛還未完全改變過來——對一個所謂的「西方民主國家」來說，將一個殖民地交還給社會主義威權統治的中國，需要找到一個自圓其說的方法。有着從殖民地撤退的豐富經驗的英國當然不會不知道整個政治程序的複雜性，他們所講的道義和責任亦往往要視乎現實政治的需要而有所調整。他們對「一國兩制」的回應不可能太過天真。不過，我們或者也需要明白，「一國兩制」這個概念又的確是面面俱圓，至少站在英國的立場而言，只要這樣的安排獲得保證，就等於將資本主義香港交給社會主義中國之後，前者的基本社會經濟狀況不會出現制度性的改變：個人財產和自由都會繼續受到保護。在80年代的背景，社會主義國家的形象是意識形態掛帥，而不是現時那種實用主義、折衷主義，所以能夠取得這樣的承諾與具體安排，已經可以演繹為一項重要的成績。英國所謂的「光榮撤退」，雖未必可以說服所有人，但至少也可以自圓其說了。儘管「一國兩制」將會如何操作，其實誰都不能說得太清楚，但它可以為英國提供「台階」，從而「光榮撤退」。

至於北京方面，1949年之後的對港政策一直是「長期打算」，好好利用香港的特殊位置，發揮它幫助中國發展的功能。而面對收回香港的問題，北京當然關心回歸後的香港能否發揮其期望中的作用。這說起來是頗為諷刺的，北京所需要的，並不是收回一個社會主義的香港，而是一個資本主義的香港。這尤其是對剛結束文革、百廢待興的中國而言，香港的經濟功能（無論是作為資金的來源，又或者科技與管理知識的橋樑）實在是十分明顯。所以，維持香港現狀的構思，跟北京的盤算並無衝突。與此同時，面對香港社會大部分市民大眾基本上對社會主義全無信心和信任的情況，北京不能不想辦法安

撫人心，甚至願意作出某些讓步，容許在全國的社會主義制度之內，存在一個「屬於另一個制度的香港」。這樣的回歸過程，並不是社會主義式的解放——事實上，於北京眼中，在香港實行社會主義式的解放，對他們也沒有好處。

另一個層面是關於香港社會內部各個社會階層的政治妥協。上文已略為提到，80年代初當香港面對中英雙方就前途問題展開談判之時，基於對中共及社會主義的恐懼，香港社會上的主流意見（無論是否認同香港乃中國的一部分）是要保持現狀不變。維持現狀似乎是最佳選擇，原因不在於現狀真的很理想，而是如果當時的狀態可以不變，那麼香港人和香港社會就不需要面對一個更為不確定的未來。在這樣的大前提下，結果是我們給香港社會設計了一份完全不能應付日後變化（因去殖民地化而產生的政治轉變，以及因宏觀的全球與區域經濟變化而帶來的衝擊）的治港藍圖。我說「我們」（意思是香港人作為一個集體），並非想為當時一些建制內的保守派及其思想辯護。當然，1997年前曾有資產階級出賣了香港之說^②，當中也並非完全沒有道理。但既然我們因此而以為當年很多想法，只因既得利益者的取向保守和抗拒轉變，以致整個九七過渡的安排追求不變，則肯定是將問題簡單化了。我之所以說「我們」，乃因為在80年代的香港，社會各界（不要忘記，連親中人士也大量移民）均不想改變現狀。那種爭取保持現狀的強烈要求，成為了求變的重大阻力。當時人們有的怕共產黨，有的怕改變長年殖民管治下的利益分配及其相關的制度，有的認為要防止所謂「社會福利派」坐大，有的反對民主化，亦有不少人想過延續英殖管治；總之，各種恐懼、憂慮皆有。不變成為了當時最多人的共同意見：設計一份保守的治港藍圖，恐怕是當時的主流意願。在絕大部分人的心目中，所謂「九七回歸」最好就只不過是形式上更換國旗、國徽，其他一切照舊，沿用過去的制度與安排，事事如常，將轉變減至最低程度。

理論上，當時對香港前途最感憂慮的是資產階級。他們在香港投資、經營多年，突然要面對制度可能出現鉅變的威脅，自然特別緊張。不過，與此同時，相對其他社會階級，他們應該是最有議價能力的——當年若然將資金撤走，的確可大可小。這不單會影響香港的經濟價值，也會在社會上造成恐慌。可是，香港的資產階級很快便被中共擺平，成功拉攏。

至於中產階級，他們對香港前途最缺乏信心。儘管好些在過渡期間積極參與政治的社會人士都屬於中產背景，但論中產階級的主流回應，其實是移民^③。這是通過個人的手段來令自己放心——個人的處境可以與整個社會的狀態分開，因為他們通過移民而找到「太平門」，有需要的話可以全身而退。但同時，他們又盡量爭取在港賺錢的機會，在安排家人遷移到外國之後，暫無後顧之憂。

至於一般市民，他們其實沒有太多選擇。如果能夠維持現狀的話，生活應該還是可以的。

在這樣的情況之下，中共保證「香港特別行政區不實行社會主義制度和政策，保持原有的資本主義制度和生活方式，五十年不變」（《基本法》第五條），

平衡了各方利益，成為了他們都接受的妥協方案。我在前面已一再強調，作為一個妥協方案，它不可能完全滿足各方的期望。不過，由於達成妥協，至少令大部分人相信，曾經叫人十分擔心與恐懼的制度鉅變，暫時不再是一個問題，起碼安定與繁榮還可以繼續下去。

三 「急凍」香港

妥協背後的想法，是維持現狀。而所謂「維持現狀」，並不單指由中英談判開始到九七正式回歸，當時的現狀不會改變；而更為重要的是，現狀在九七回歸之後仍要延續下去，將1997年7月1日後香港社會有可能發生的轉變減至最低。在大家眼中，不變是保留與保護香港特質的最好方法。

事後看來，不變的想法為日後香港社會的發展帶來很多問題。這是香港的尷尬之三：對未來不確定的前景感到焦慮而產生盡量保持現狀的想法，這在日後成為了一種束縛，令過去被認為是靈活和善於應變的香港社會，反而變得反應緩慢。

舉例：在政治方面，因為以為可以不變，結果是嚴重低估了去殖民地化所產生的政治衝擊。殖民時期所壓抑的政治提問——特別是關於政治授權與政治認受性這兩方面——於1997年後成為市民大眾不時向特區政府提出的問題。現在看來，當年有關人士沒有想到這一點，頗為不可思議；但忽略的又豈止於這一點。一廂情願地以為公務員隊伍只是一部機器，更換了「控制員」亦不會影響它的操作，是另一個大問題。在忽視或輕視這一點的背後，是一個有問題的假設。當年很多人以為香港基本上是一個「經濟城市」，大可沿用殖民政府那種非政治化的管治手段，經營一個「行政管理型的政府」(administrative state)，追求效率與效能，便可以應付社會對政治制度的要求。從這個角度來看，只要維持公務員隊伍的完整性，管治就可以順利過渡。結果呢？整部政府機器漏洞百出；開始時人們普遍以為是第一任特首董建華的個人問題，後來公務員的神話自行破滅。以不變應萬變的想法，顯然是不切實際。而在政治改革方面，「一國兩制」的構思並沒有正面面對如何建設一個面向未來的政治制度的基本問題。事後證明，迴避民主化及其制度建設的問題，政治代價相當巨大。1997年後香港一直在管治上出現問題，同時特區政府管治威信長期低落，經常受到挑戰，這跟未有理順政制所存在的矛盾有密切關係。

在經濟方面，當年的假設是只要香港維持資本主義經濟制度，而中國那一套社會主義制度不強加於香港，便可以保證經濟繁榮。這樣的設計背後顯然存在一種對資本主義經濟的優越性的肯定，以為只要社會主義經濟元素不越境來犯，便足以令香港經濟繼續繁榮。明顯地，這些理解是建立在一些相當簡單的假設之上。這包括三個方面：一是它們建立在一種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二元對立的理解之上，忽視了兩者各自的變化與互動；二是簡單地以為如果兩個制度有所接觸，趨勢應是資本主義香港進一步改變社會主義中國，

而在這個過程中，熟悉市場經濟的香港應佔盡上風；三是嚴重低估了香港作為一個資本主義經濟體所可能需要面對的問題。前兩者導至一種靜態的理解與分析，對於中國特色的市場化沒有充分認識，而後者則令整個香港社會在80、90年代裏未有正視很多隱藏於表面繁榮背後的矛盾——例如因經濟轉型、工業生產北移而對本地勞動市場、機會結構所造成的衝擊。香港人滿以為只要維持資本主義經濟，便可以令香港遠遠超前於中國的經濟發展，令後者長期需要依靠這個窗口來接觸世界經濟，而同時又可充分利用內地的資源以作進一步發展（例如工廠生產北移之後，在香港與珠三角之間所出現的「前店後廠」的產業空間布局），即香港集中於高增值的工序並充分利用它在商業服務的優勢，而內地則扮演腹地的角色，為廠商提供廉價的土地、勞動力及其他生產資料。

香港在1997年以後，整個特區於制度運作上不斷遇到問題，矛盾一個接一個的爆發，很大程度上是由於當初的設計並無認真考慮到將來隨着政治過渡及宏觀轉變，而在政治及經濟兩大方面所需要進行的根本改變。當年追求「不變」的妥協與共識，日後成為了社會發展與改革的障礙。

當年各界在1997年前之所以會認為政治及經濟制度不變，乃香港應付一個不確定的政治前景之良策，除了是那個歷史時刻之下各種利益之間的妥協之外，還因為在那個時候大部分香港人（再次強調，是政府官員、精英階層以至平民百姓）的確相信廣義上的香港經驗或發展模式，是大家都覺得成功的、令人滿意的、應該一直延續下去的制度安排。至了今天，儘管很多人不願意承認自己懷舊，只願回想昔日所謂美好的日子，但實際上他們口中的「黃金歲月」，或所採用作為比較的指標，主要還是香港社會在70年代中至80年代初的狀況。於是，在設計《基本法》的過程之中，存在一種「急凍」（冷藏）思維^④——嘗試將當時認為能幫助香港成功、保持繁榮安定的元素，統統固定下來，寫進這份小型憲法裏，然後到了1997年7月1日便進行「解凍」，應用到特區管治之上，便萬無一失，一切順利過渡。

陳冠中對此似乎亦有同感，他指出^⑤：

回歸十年，香港特區的體制、管治指導思想和內部問題，很大部分帶着80年代的烙印，故可以說，過去十年更多是回歸前的延續而不是斷裂。這恰好是符合中英聯合聲明和基本法的願景，因為保留80年代的香港制度到1997後五十年不變正是兩者致力所在。不過，在地緣經濟發生變化的全球化時代，我們80年代成形的這點成功經驗很明顯不夠用。

我認為我們的問題並不止於過去的成功經驗「不夠用」。首先必須明白，如前面一直強調，《基本法》這份治港藍圖不但沒有預見九七後香港社會在政治方面遇到的難題，對於中國內地所可能出現的變化也沒有正確評估。我所針對的並不是當年有關人士對內地在90年代以來所經歷的轉變缺乏預見（擁有這份遠見的恐怕只是極少數），而是出現這樣的落差的背後，是當時的分析與假設

全屬靜態，根本沒有細心想過兩地的互動及其引伸出來的種種可能性。一份建基於靜態分析的治港藍圖，到應用之時難免會出現很多問題。

這種靜態思維的問題清楚表現於香港基本上完全沒有準備好要面對中港融合這個大題目。當初在構思「一國兩制」時，其實並未有認真想過，當香港——就算作為一個特別行政區——成為中國的一部分，跟周邊區域緊密連繫起來以後，將會是怎樣的一個局面。

以前的想法簡單而且直接，認為只要香港能夠保持它的國際聯繫，繼續面向全球經濟，將來便無往不利，可以憑着作為全中國最為全球化的城市的地位，在國家發展過程中扮演一個舉足輕重的角色。在1997年前後，大部分人的注意力都在於香港的全球聯繫之上，因此有不少關於外國企業會否繼續以香港作為它們在亞太地區的營運總部、香港的國際化程度有無下降（例如年青一代的英語能力是否大不如前）之類題目的討論。能否保持這些重要的全球元素，將決定香港的未來發展。這些討論背後的其中一項假設是，香港作為一個全球化城市將繼續面向世界，而它的發展在一定程度上乃獨立於周邊的區域環境，可以自成一體，並因此而繼續為中國經濟作出貢獻。在這種全球視野的引導之下，香港未有注意到回歸之後它將會與周邊區域有更緊密的聯繫。而由於未有認真正視這個問題，香港社會也低估了中國內部發展所可能帶來的衝擊。舉一個例子，香港無論在回歸之前或以後，都未有評估及預測中國內部（特別是珠三角地區）的長遠發展和它對香港帶來的具體影響。當然，香港對於中國在過去三十多年經濟改革開放所帶來的轉變，不可能完全視而不見，但奇怪的是，有關的討論往往都只是抽象的、宏觀的（例如口號式的呼籲「中國好，香港好」或「國內商機無限」），鮮有認真嘗試將香港鑲嵌於這個新環境，並了解這對香港人生活層面的衝擊。

長期以來，香港對於回歸之後整個社會狀況的了解，是建立在一種中港兩地只存在有限度接觸的假設之上。在80年代（以至90年代初）的社會、政治環境裏，這既不難理解（因為恐共心理相當普遍），而且亦可以視為當時香港人的主觀期望（因為希望來自內地的影響愈少愈好）。基於這樣的心理狀態，在啟動回歸及其政治過渡的過程之中，人們甚少認真估計中國自1978年開始改革開放，於二十年後（即1998年）會是怎樣的一個局面？三十年後（2008年）又會如何？屆時中國跟世界接軌將會達到甚麼程度？香港跟內地會發展出怎樣的經濟及空間上的分工？以上種種對有關形勢的評估，於1997年前後均未有深入分析與討論。就算略有討論，基本上主要也在於香港進入內地這個方面，而未有全面評估兩地的互動以及各種資源與活動的雙向流動。香港未有就此作出評估，可能是高估了自身的優越性，也可能是低估了中國的發展條件，以為它會長期滯後；但無論如何，中港兩地全面融合與互動的圖像，從來未有被認真思考過。

但1997年後形勢快速變化，踏入二十一世紀之後轉變尤為明顯，而到了2003年經過一場「沙士」（SARS）所帶來的衝擊之後，中港兩地之間的經濟實

力此消彼長，主動權逐漸落在中國手裏。在區域融合及加強人流、資金流的情況下，一些新的社會現象陸續浮現。首先是內地孕婦來港產子，令本地醫療資源之運用與分配成為了公眾所關注的題目；再而是父母均非香港人而在港出生嬰兒的數目快速增長，這對未來人口發展（因這些嬰兒擁有居港的權利）注入了不明朗因素。這個情況在2012年底新措施出台後，已逐漸受到控制。但在人流加劇的情況下，內地消費者來港搶購奶粉，又成為本地新聞媒體關注的現象。很多人關心本地公共資源是否為外來人士所佔用，又或者面對這些情況特區政府應如何保障香港人利益之類的問題，而較少考慮到這些表徵所反映出來的更深層的社會轉變。

當年制訂《基本法》的時候，其實並未充分估計內地社會經濟環境因改革開放而可能出現的轉變。當時的設計是建基於中港兩地人口並不會出現相互自由流動的假設之上，基本上沒有考慮到內地人民會有一天可以以相當方便而且快捷的方式進出香港。總而言之，中港兩地互動的情勢出現了明顯轉變，提醒香港人需要認識最新的形勢——以往一些假設已經變得不切實際了。

當然，必須明白，今天我們所見到的局面，是誰也無法在當年的環境裏想像得到的。但問題是踏入2000年以來，在見到內地經濟進一步快速增長之後，而仍然未有對中港兩地融合的速度以及所觸及的生活範圍作出估計與預測，則顯然是嚴重地落後於形勢。首先，今天兩地融合所帶來的經濟活動與人口流動，已不再是單向由香港出發，而是雙向互動；其次，中國是一個龐大的經濟實體，在體量及規模方面，它絕對可以對香港造成巨大衝擊。這些情況跟其他地方的經驗明顯不同，來自內地的衝擊足以對香港產生支配作用；第三，香港不可能再簡單地假設，自身能對境內以及周邊發展理所當然地擁有支配作用。今時不同於往日，中國的經濟發展、城市化、區域整合等已形成一股動力，有其本身的邏輯與勢頭，而這個快速的發展過程基本上並不一定需要香港的參與、配合，更不一定需要由香港來扮演領頭、先導的角色。時至今日，中國的社會經濟發展已有它的一套議程，會按其本身的需要而衍生出各種部署和發展策略。這會直接影響香港周邊的環境與布局，再而間接影響香港的地位與功能。也就是說，若香港本身不採取主動的話，它不能避免地會變得被動，給宏觀的環境轉變所支配。

以80年代的香港經驗為藍本，同時應用了一種靜態的分析來面對回歸，在操作層面上，不僅完全無法暢順運作，而且更是難於面對新的環境。更深層的問題是，以上所講皆反映出香港面對回歸，其實不是指向未來，而是以過去為準。這說起來是極大的諷刺：當年面對一個不確定的將來，不是應該高瞻遠矚，超前想像的嗎？現實的情況卻是，在香港的發展藍圖裏，目光是朝着後面的方向，未來的圖像取自過去！

正如前面所提到，當初處理「一國兩制」的方法，是「急凍」香港。事後看來，這樣的處理方法帶來很多後遺症。除了前面所討論的一些問題外，還有一個大問題——基本上我們是以80年代初的認知、眼光、視野、想像，來為

香港設計一個足以應付之後六十多年轉變的藍圖，而與此同時，我們是採用二戰後移民來港及「戰後嬰兒潮」世代的經驗、考慮、角度來為以後幾代人規劃未來。而當宏觀及周邊環境發生重大變化，當初很多假設已未能趕上最新形勢時，80年代初的認知、考慮與想像之不足，便相當明顯了。

如果我們在社會環境轉變之上，再加上一個世代差異的角度，那當年的想像難以應付九七之後的變化，可謂顯而易見。這是香港的尷尬之四：整個治港藍圖是由前兩代人去為之後幾代人所設計，而完全未能預見代與代之間出現分歧的可能性，同時也未有想過怎樣去處理這些問題。

四 從未想過如何發展兩地關係

從中英談判到九七回歸，「一國兩制」一直被凸顯為一個區隔的概念。最早期是強調兩地繼續保持距離，內地可以接受更多來自香港的投資，但最好不要造成精神污染。而對香港而言，則彼此的互動盡量維持單向，即北上多於南下。北京方面亦了解到香港人的憂慮，所以內地人要進入已成為國家一部分的特別行政區需要事先簽證。同時，內地單位「不得干預香港特別行政區根據〔基〕本法自行管理的事務」（《基本法》第二十二條）。

在很大程度之上，「一國兩制」是一個建立於某種區隔之上的概念，而不是一個發展性的概念。資本主義香港不希望受到社會主義中國的干預，而社會主義中國則不希望受到資本主義香港的滲透，令其主體受損。

現在，我們回望由80年代初出現香港前途談判，到今天回歸已快到二十個年頭，其實無論是北京或者香港，均未有好好的想過，究竟要怎樣去為整個回歸的過程，於心理和文化層面上做好準備。

對北京而言，在最早的十多年裏（由開始前途談判到九七回歸），核心問題在於爭取社會各界支持，盡量將社會大眾拉攏過來。由當初盡量減少阻力（例如資本家因為缺乏信心而撤走投資）到後來爭取更積極的回應，能夠成功落實「一國兩制」，這是殊不簡單的任務。北京展示出落實「一國兩制」的誠意，藉此爭取各界的支持。在操作層面上，這是保持現狀，接受回歸後的香港保留很多原來的制度安排。至於其他方面的準備，基本上並沒有甚麼新思維，大致上是沿用過去常用的手法，培養香港人對國家的感情，而這在國家的經濟社會發展一日千里的背景下，理應水到渠成。

至於香港方面，在原來生活方式不變的構思中，就是不需要做太多準備。這個不變當然並不表示沒有需要做好準備，但大部分準備工作都是放在盡量減少轉變這個策略方向之上。

在北京與香港兩地，想像中的政治過渡頗為簡單。首先，是落實「一國兩制」，就是不做多餘和不必要的事情；第二，是維持資本主義制度，這不單有利於香港發展，而且也可令兩制繼續維持分隔；第三，經過一段時間之

後，兩地人民增加接觸和了解，相信日後自會發展出感情和認同。不過，在進入這個階段之前，香港與內地應該各守其分，雖然不是互不相干，但大致上是「河水不犯井水」，各有其相對的自主性。所謂「高度自治」，是防止某一個制度入侵另一個制度。當時的想法集中在限制和防禦，而不是發展性的。究竟在九七回歸之後，應該怎樣在思想上為香港人做好準備，以幫助他們從一個發展性的角度來理解自己與國家的關係，基本上未有認真探討。

更諷刺的是，儘管北京與香港雙方從來沒有清楚說明，但其實他們的論述主要建立在兩點之上：一是民族感情，二是經濟利益。前者通常表現為一種主觀期望，而後者才是各種說法的核心組成部分。於是，雖然北京、香港特區政府、親北京的建制派表面上強調民族感情，但一到緊急關頭便經常不經意地以經濟利益、實際的好處作為支持其論述的基礎，以加強其說服力。他們似乎未有留意到，經濟主義論述其實並不會必然地衍生出感情，而更重要的是，當客觀環境不再有利於香港人獲得種種好處時，這種論調往往適得其反，引人反感，更不利於發展長遠的關係。

從以上討論可見，中國與香港（如中央與特區、香港與周邊地區等）在九七回歸後應該發展出怎樣的新關係、新的互動模式，至少在初期其實並無看法，亦無準備。在1997年以前，基於各種原因，北京與香港都覺得這個題目不好講而沒有認真處理。經過兩地加強聯繫之後，互動的性質與內容均有所轉變，但卻未有發展出一套或多套能追上最新形勢的說法來。

舉例：在董建華政府時期，提出了「中國好，香港好」的說法，這在抽象意義上，沒有太多人會有強烈意見，可是聯繫到具體的生活經驗時，很多市民卻沒有這種感覺。這類「中國機會」的說法於提出初期，會因內地經濟發展水平高速提升，而為很多社會界別所接受，但到了2004年前後（具體表現為香港人在內地工作人數開始減少）則慢慢起了變化。這裏相關的問題包括兩個方面：一是香港人才逐漸由內地人才所替代。隨着內地教育水平提高及對管理工作經驗的累積，企業所需要的人才可由當地供應；二是內地經濟快速發展的確可以帶來很多商機，但香港資本所取得的有利位置，並不直接可以轉化為香港人在內地享有更多機會。這個「香港好」的效果往往是向資本傾斜，有時甚至連中產階級亦未必一定可以享有新的機會，而這對青年中產專業、管理人才而言就更為明顯^⑥。將國家與特區的關係理解為一種利益交換，這固然是相當脆弱的認同基礎，而更嚴重的是，當好處再不是像以往那般明顯時，這更加成為了兩者關係中的矛盾。當預期的經濟上的好處在現實中出現落差時，這種矛盾就變得更為尖銳。因經濟融合而產生的人流增加，造成了新的互動格局下的磨擦點。

這套以經濟為主調的論述逐漸失效，而到了2009年前後，當內地訪港旅客開始快速大量增加，很多社區都因為旅遊、零售行業興旺而變貌，並且在市民中間產生負面情緒，例如覺得原來的生活方式受到衝擊，而一些重要的社會服務、生活必需品的供應亦未能維持時（如本地孕婦未能從醫院取得期望

中應有的服務，本地家庭擔心嬰兒奶粉供應不足)，情況就更為惡劣。這時候，愈用力凸顯內地對香港的經濟扶持，便愈容易惹來不滿。在不少人眼中，中港的經濟互動，未有帶來原來預期的好處，而特區政府更未有回應和處理負面的影響。此時再強調經濟好處，不單沒有說服力，還會引起群眾在情緒上的反彈。而香港的情況是，當關於經濟上獲得好處的一套論述變得缺乏說服力的時候，在如何建立國家與特區的關係的問題上，便呈現出一種幾乎是真空的狀態。如前面所說，以前為政治過渡而準備的論述，基本上是防禦性而不是發展性的。

這是香港的尷尬之五：「一國兩制」缺乏一種前瞻性的目光，同時也不重視香港與內地建立一種發展性的關係。本來維持現狀並不需要思考這些問題，但在1997年後，當雙方都不能不去想這些題目時，卻明顯地表現出北京與香港社會對這些問題的態度和理解格格不入。兩者之間矛盾深化，難以避免。

五 小結

香港實踐「一國兩制」的過程，肯定並非一帆風順，更不是已能排除萬難，等待光明前途的出現。這樣複雜的政治、經濟、社會、文化轉型與過渡，必定會出現種種問題與挑戰。但二十年過去，正如我在本文初段所講，其實香港社會還未進入狀態，認真思考未來如何轉變和尋找解決難題的方法。當然，最終如何打破悶局，也要視乎香港與北京的互動。在此以前，香港社會還只在準備中，尚未將問題提出來。

註釋

- ① 趙永佳：〈解讀港人「人心背離」之謎〉，《明報》，2016年4月19日。
- ② Dorinda Elliott, "Betrayed?", *Newsweek*, 13 May 1996, 36-39.
- ③ Tai-lok Lui, "Personal Trouble or Public Issue: The Service Class in the Process of Decolonization", in *East Asian Middle Classe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ed. Hsin-Huang Michael Hsiao (Taipei: Institute of Ethnology, Academia Sinica, 1999), 226-27.
- ④ 呂大樂：《唔該，埋單：一個社會學家的香港筆記》，增訂本（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7），頁132。
- ⑤ 陳冠中：《下一個十年：香港的光榮年代？》（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8），頁70。
- ⑥ 呂大樂：〈這麼近，那麼遠：機會結構之轉變與期望的落差〉，《明報》，2013年9月20日。

呂大樂 香港教育大學副校長（研究與發展），亞洲及政策研究學系香港社會研究講座教授。

「一國兩制」與國家整合

鄭戈

點點燈火彷彿流螢，照亮百家姓。
成全這小島變巨星。
東方跟西方的文明，邂逅了衝勁。
繁榮這裏遇上安定。

——陳少琪詞、金培達曲：《始終有你》(2007)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十周年之際，《始終有你》這首歌的歌詞道出了香港未來的美好願景。東西文明交匯是香港的主要特質，也是它生命力的來源。但如何避免東西文明在香港的相遇不演化為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所言的「文明的衝突」，而變成互補互利的資源，使香港作為中國的一個特別行政區，繼續保持其繁榮和穩定，這是「一國兩制」這種舉世無雙的憲法設計所欲解決的問題。同時，香港問題深深鑲嵌在中國始於被迫、繼而熱切追求的現代化過程之中，在壓縮的時間、巨大的空間按照自主設定的節奏和步驟完成現代化成為中國政治的主要關切點，外國勢力的介入始終是中央政府所警惕和防範的因素，因而曾經作為英國殖民地的香港在回歸後又成了國家安全和穩定機制的重點關注地區之一。主權獨立、領土完整和民心歸聚是現代憲法秩序的三個基礎，這些都涉及到國家整合問題。如何用一國兩制這種兼容異質秩序的憲法安排來實現國家整合，確保香港作為中國的一個特區繼續保持繁榮，這不是一個已有現成答案的問題。

一國兩制的實踐是一個正在發生的、具有豐富可能性而又充滿風險的進程。轉眼到了香港特區成立二十周年的紀念時刻，面對香港回歸後出現的新問題，回到一國兩制的憲制基礎，探討兩制並存的情況下如何實現國家整合的問題，可謂正當其時。

一 「一國兩制」的經濟維度

要理解一國兩制這種獨特憲法安排的歷史邏輯，我們就需要回到清政府割讓香港時的歷史背景和中國自此之後努力實現現代化的曲折進程。物質力量差距是傳統中國與現代西方遭遇時彼此的第一印象。比如，薛福成曾這樣描述胡林翼見到西洋蒸汽輪船之後的反應^①：

文忠……馳至江濱，忽見二洋船鼓輪西上，迅如奔馬，疾如飄風，文忠變色不語，勒馬回營。中途嘔血，幾至墜馬。文忠前已得疾，自是愈篤，不數月薨於軍中。蓋粵賊之必滅，文忠已有成算。及見洋人之勢力方熾，則膏肓之症，着手為難，雖欲不憂而不可得矣。閩丹初尚書向在文忠幕府，每與文忠論及洋務，文忠輒搖手閉目，神色不愉者久之，曰：此非吾輩所能知也。

香港正是在中國錯過了工業革命的第一波浪潮、在物質力量上落後於西方列強的情況下被迫割讓和租借給英國的。中國傳統士人練達於人情、義理和禮教，然而面對西方工業化時代的兵船炮艦卻無能為力，物質的鴻溝構成了不可逾越的障礙。對此，康有為於1904年在加拿大寫就的《物質救國論》作出了精煉的表述：「若中國則數千年之政法，本自文明，所乏者獨物質耳。」^②此後，中國應對列強壓境、實力懸殊的策略經過了器物之變（中體西用）、制度之變（變法、立憲）和文化之變（新民—新文化運動）等幾個階段的發展。但驅使中國知識份子和政治人物不斷尋找現代化之路的主要動力，始終是救亡圖存的緊迫感。

從這種歷史視野看去，信仰馬克思主義的政黨在中國最終取得勝利具有某種必然性。在馬克思主義者看來，一個社會的經濟基礎（即各種生產關係的總和）決定它的上層建築（包括政治—法律制度）。近代中國的當務之急是在一個先進政黨的領導下加速實現現代化。同時，在一個少數人擁有生產資料的社會，人人得享平等與自由只能是一種缺乏實質的民主形式。早在新中國成立之前，勝利在望的中國共產黨就宣布廢除國民黨政府的「舊法統」，建國後更是很快遣散了「舊法人員」，這樣做的目的很明確，就是要打破舊法統所保護的私有財產權，為土地改革和社會主義改造準備條件。而土地改革是中共對佔中國人口絕大多數的農民的承諾，這種承諾及中共在根據地和解放區的早期實踐是其取得勝利的主要原因^③。在建國之後的頭三十年，中共採取了各種激進的社會改造措施，以巨大的社會—經濟成本顛覆了中國存續數千年的差序格局，為國家的進一步現代化創造了條件。如果對比一下中國和印度這兩個文明古國在二十世紀後半葉的發展道路，就會發現：沒有經過激進社會改造而直接照搬西方自由民主制度的印度，其社會基礎層面仍存在普遍的平等以及宗教、文化衝突，使法律形式上自由、平等與公民權利流於表面^④。

中國共產黨的第一代領導人深知自己所要進行的社會改造是人類歷史上前所未有的試驗，這種在一個尚未實現工業化的農業大國進行的社會主義試驗甚至突破了馬克思、恩格斯和列寧的理論構想，必將使中國在很長一段時間在世界上處於孤立的地位。在這個過程中，中國需要有一個同世界、尤其是西方世界保持聯繫的窗口，這個窗口便是香港。1946年12月9日，毛澤東會見了三位西方記者，其中包括英國記者哈默(Gordon Harmon)。當哈默問道：「在香港問題上中共的態度如何」時，毛回答道：「我們現在不提出立即歸還的要求。中國那麼大，許多地方都沒有管理好，先急於要這塊小地方幹嗎？將來可按協商辦法解決。」^⑤而哈默記述下的毛澤東的完整說法是^⑥：

中國面臨着首先處理好內地廣大地區問題的任務，……現在還不是時候處理香港回歸問題。……可能再過十年、二十年或三十年，我們才會要求或討論香港的回歸。但我的態度是，只要你們的官員善待香港的中國人民，只要香港的中國人在稅收或政治參與方面不受到歧視，我就不會對香港感興趣，而且肯定不會讓香港問題成為你我兩國之間的爭議點。

由此可見，從不承認導致香港成為英國殖民地的不平等條約之有效性的中共，之所以在有能力解放全中國的時候放棄武力收復香港，是有着成熟而清醒的戰略考慮的。而且這種戰略考量被歷史事實證明是非常明智的：不僅換來了英國於1950年1月承認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合法性（英國是第一個承認新中國的西方國家），還換來了抗美援朝時期聯合國對中國實施禁運的情況下，香港成為向中國轉運軍需物資的唯一渠道。這一戰略後來被概括為「長期打算，充分利用」^⑦。

到了1963年8月9日，毛澤東在會見索馬里總理舍馬克(Abdirashid Ali Shermarke)的時候又說：「至於香港，英國沒有多少軍事力量，我們要佔領是可以的。但過去有條約關係，小部分是割讓的，大部分是租的，租期是九十九年，還有三十四年才滿期。這是特殊情況，我們暫時不準備動它。」舍馬克接着問：「如果香港人自己要解放，把英國趕走，能拒絕幫助嗎？」毛回答說：「香港人就是我們中國人。香港是通商要道，如果我們現在就控制它，對世界貿易、對我們同世界的貿易關係都不利。我們不動它並不是永遠不動它，英國現在安心，將來會不安心的。」^⑧在這裏，毛澤東關於香港問題的觀點就表述得更加清楚了：首先，香港人就是中國人，這是一個任何人都無法改變的事實；其次，在當時的歷史條件和國際關係格局中，讓英國人繼續管理香港，對中國、對世界都更有利；最後，中國終將恢復對香港行使主權，但這個過程最好不要大動干戈，所以最好等到香港的大部分區域租期屆滿之時。這是一種非常務實的觀點，中華人民共和國雖然不承認不平等條約，但卻願意為了自身的發展和世界和平而作出妥協。

實際上，中國內地的社會主義建設強化了香港的資本主義發展。到1949年，香港仍只是一個英國的海外貿易中心和英國在遠東的海軍基地，幾乎沒有工

業，人口也僅有190萬。但新中國的成立以及隨後進行的土地改革、民主改革和社會主義改造卻使得內地（尤其是上海）資本家逃往香港，香港迅速變成亞洲首要的製造業和物流中心，生產玩具、煙火、皮製品、簡單的電子設備、紡織、服裝和塑料製品。隨着上海和寧波的航運巨頭來到香港，香港也成為亞洲重要的遠洋航運中心^⑨。中國強調自力更生，拒絕加入世界政經體系的二三十年，恰是香港經濟發展的黃金時期。

到了1978年之後的改革開放年代，香港對於整個中國的意義便不僅限於作為一個貿易轉口港了，而更多的是作為境外投資的主要來源地和市場經濟及其相關制度配套的示範地。在1982年9月24日會見英國首相戴卓爾夫人（Margaret Thatcher）的時候，鄧小平明確提出了中央對香港問題的三個基本立場：一是主權問題不容討論，中國要在1997年7月1日收回香港，因此明確拒絕了英國「以主權換治權」的提議；二是「繼續保持香港繁榮」；三是中英雙方應妥善商談，確保從當時直到1997年主權移交這十五年間香港不出現「大的波動」^⑩。「一國兩制」就是為了實現和平統一，收復台灣、香港和澳門，同時確保這些地方的持續繁榮而設計的憲法結構，是《八二憲法》（1982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下稱《憲法》）第三十一條所規定的「特別行政區」制度的基礎。

但「一國兩制」中的「兩制」指的是甚麼，中央和香港卻存在不同的理解。在中央看來，兩制指的是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兩種經濟制度；而在香港多數人看來，兩制主要指的是兩種政治—法律制度。這種認識上的分歧是導致回歸後出現的各種問題的根源所在。中央可以包容在中國的幾個特別行政區實行資本主義經濟，並允許這些地方保留已經形成的政治—法律制度，但卻有個限度，這就是不能威脅到「一國」，即中國的統一主權結構。



「一國兩制」中的「兩制」指的是甚麼，中央和香港存在不同的理解。（資料圖片）

香港大學法律學院榮休教授佳日思 (Yash Ghai)，是香港學者中最清楚地看到一國兩制的經濟面向的，他說^①：

在維持香港「制度」的總體框架中，經濟制度的保留佔有最優先的地位。在《中英聯合聲明》和《基本法》中，香港現行的經濟制度得到最仔細和最完全的保存。確保香港的持續繁榮及其促進整個中國現代化的能力，這一關切體現在以經濟政策為主要內容的《中英聯合聲明》中。在中國承諾適用於香港的十一項基本政策中，六項直接與經濟有關，而其餘的則間接支持這些經濟政策。

《中英聯合聲明》對一國兩制中經濟因素的重視，可以幫助我們理解一國兩制的設計初衷及其現實張力和未來走向。

在改革開放之初，也就是一國兩制方案誕生的年代，香港是逐步開放的內地經濟的主要境外資金來源地和對外貿易夥伴。香港作為一個城市規模的經濟體，中港貿易額曾在相當長的時間裏佔中國對外貿易總額的30%上下，而港商投資曾經佔中國實際利用的外資總額的一半左右(表1)。一直到回歸之前，香港對於整個中國經濟發展都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明白了這一點，我們才能理解《中英聯合聲明》和《基本法》中香港被賦予的高度自治背後的實力因素。

表1 中港貿易額與港商投資額比重

年份 比例	1988	1989	1990	1991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中港貿易 額佔中國 對外貿易 總額	26.9%	30.9%	35.4%	36.6%	35.1%	16.6%	17.7%	15.9%	14.1%
港商投資 佔中國實 際利用的 外資總額	30.4%	29.0%	23.6%	24.5%	43.8%	48.5%	45.9%	42.4%	38.1%

數據來源：參見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鑒》(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1989-1997)。

說明：1993年，統計方法改變，借香港而進行的轉口貿易不再算作中港貿易，因此導致中港貿易額驟降，但1993至1995年，香港仍是位列日本之後中國的第二大貿易夥伴，1996年才落後於美國。在中國尚未與韓國、以色列、南非等國建立正式外交關係之前，香港是重要的貿易中轉站。隨着中國外交關係的拓展，香港作為中轉站的地位也便相應下降了。

然而，隨着中國改革開放的持續深入和1990年代中後期以來的經濟騰飛，香港在促進內地經濟發展方面的作用日益減弱，而香港經濟本身的結構性問題則日益凸顯。如前所述，香港經濟的起飛得益於內地經濟的封閉，希望與中國做生意的世界各國一度都需要以香港作為轉口港。而當內地經濟全面開放之後，香港的優勢便不復存在了。美國、日本和歐盟各國的資金源源不斷流入中國市場；更重要的是，中國經濟早已渡過了依賴外資階段，國內

資金已經積累到足以維持經濟增長的水平，中國資本家和企業進而走出國門，到世界各地投資。到2015年，中國對外投資流量首次超過引進外資流量，達到1,456.7億美元，成為僅次於美國的資本輸出國^⑫。作為重要的轉口港，香港趕上了1970年代的「貨櫃革命」，成為世界上最大的集裝箱港口之一，但據2016年的公布，香港於2015年的排名跌至第五位(前四位為上海、新加坡、深圳、寧波)，其中上海更自2010年起超越新加坡，連續數年成為世界第一大集裝箱港口^⑬。在目前的國家級頂層戰略「一帶一路」中，「海上絲綢之路」中心港口確定為廣州、泉州和寧波，這必將進一步邊緣化香港的轉口港地位。香港製造業在1970年代末至1980年代初的鼎盛時期曾僱用超過90萬產業工人，而如今製造業北移，港商在內地僱用的工人數量超過600萬，而在香港只有不到25萬人從事製造加工業^⑭。

香港的金融業也面臨着內地金融中心的競爭，主要是上海(證券市場)、深圳(企業首次上市募股)和北京(銀行業)。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的設立進一步表明中央試圖實現金融中心和自由貿易區分布的多元化，不再刻意維護香港在這方面的地位^⑮。雖然「全球金融中心指數」(Global Financial Centres Index)一直把倫敦、紐約、新加坡和香港列為全球四大金融中心，中國內地城市排名都很靠後，但這主要是因為中國為維護「金融主權」而有意保持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的狀態。這使得中國得以成功躲開1997年發源於泰國的亞洲金融危機和2008年起源於美國華爾街的世界金融危機的巨大衝擊，並幫助深受其害的香港渡過難關。

由此可見，一國兩制運行於其中的物質環境和相應的經濟結構已經發生了質的轉變，中國經濟的不斷開放和發展使香港作為一個貿易轉口港的地緣優勢不斷減弱。這並不是人為設計的結果，而是一個不期而至的客觀事實。同時，在按照自己的方式和節奏取得經濟高速發展的成就之後，中國領導人對中國發展模式產生了強烈的自信。2016年習近平在紀念中國共產黨成立九十五周年的大會上提出了「道路自信、理論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這「四個自信」，並強調文化自信是「更基礎、更廣泛、更深厚的自信」^⑯。中國的發展模式也得到許多西方學者肯定，乃至概括成對新自由主義的「華盛頓共識」(Washington Consensus)構成挑戰的「北京共識」(Beijing Consensus)^⑰。香港的長遠發展有賴於與內地經濟的進一步整合，積極參與「一帶一路」等國家戰略布局是為民生福祉着想的明智之舉。

在這種時代背景下，2014年香港發生的「佔中」事件是不可能迫使中央改變其在香港普選問題上的既定立場的。「佔領中環」行動的理論提倡者戴耀廷提出^⑱：

過去的策略包括舉行大型遊行(如2003年七一大遊行)、變相公投(如上一回政改時的五區公投)、佔領政府總部配合絕食(如反國教科時的公民廣場)，但面對政改，這些行動能有多大成效，實在成疑……而這些策略所

產生的壓力可能還不足夠；因此，要爭取香港落實真普選，可能要準備「殺傷力」更大的武器——佔領中環。行動以非暴力的公民抗命方式，由示威者違法地長期佔領中環要道，以癱瘓香港的政經中心，迫使北京改變立場。

這種以癱瘓香港的政經中心來迫使中央就範的思路，且不論其是否違法（戴本人明確承認其違法性），從實際效果來看也是十分糟糕的。這個思路是建立在錯誤的事實認知和對形勢的誤判之上的。香港如果陷入經濟癱瘓和秩序紊亂，受害的只會是香港人自己。中央當然不希望看到這種情況發生，但香港社會經濟對內地的影響力已經日漸微弱，倒是內地龐大的物質力量對香港具有壓倒性的影響力，在這種情況下，為了確保香港的長期繁榮和穩定，香港人應當謀求與內地、特別是珠江三角洲地區實現更大程度的經濟整合，而不是將香港這個小經濟體孤立於整個中國的龐大市場之外。斯密（Adam Smith）早在兩個世紀多以前就已經指出，分工受市場規模限制^{①9}。香港作為一個小經濟體不可能實現充分的勞動分工，單一化的產業布局也不可能創造出足夠的就業機會。而中國內地巨大的市場規模則已經孕育出充分多元化的產業結構和分工，並開始參與爭奪國際分工制高點的競爭。回歸為香港開放出廣闊和美好的發展前景，固步自封和緬懷過去會使香港喪失這個絕好的機會。

二 港式法治無法成為國家整合的紐帶

作為西方與中國相遇的貿易轉口港，香港已經充分利用過它的地緣優勢，但這種優勢隨着中國整體的現代化和經濟開放已經漸趨微弱。「悶聲大發財」是一國兩制設計者心目中的香港人形象，而這也是中國共產黨領導人希望中國人民在「以經濟建設為中心」的時代保持的形象。這種理解在中英談判的時候的確符合事實，因為英國殖民者在香港實行的是大政統於港督的治理模式，這種行政主導模式再加上主要由英國人主導的、與香港華人保持距離的獨立司法，使絕大多數香港人既無法參與政治，也因此不關心政治^{②0}。港英當局通過港督委任的立法局和行政局來吸納香港本地商界和專業界人士參與政策諮詢，從而實現了精英整合，構建出了穩定的管治聯盟。用金耀基的說法，這是一種「行政吸納政治」的體制：「這是一個政府統合通常由精英集團所代表的政治力量的過程，政府把它們吸納到一個行政決策機構當中，由此實現了某種程度的精英整合；由此達致的結果是，統治權威獲得了正當性，一個鬆散整合的政治共同體得以建立起來。」^{②1}

所謂「行政吸納政治」，其實政治是在別處——香港的政治，在殖民地時代是由英國人在倫敦討論決定的，所以香港人有機會參與的只有行政，而且是在行政過程中充當輔助性的、建言獻策性的角色。普通法（Common Law）則很巧妙地幫助英國人實現了對香港的政治統合，而這與普通法自身的歷史

是息息相關的。普通法的最初含義是全英格蘭一體適用的法律 (the law common to all England)，它是金雀花王朝 (House of Plantagenet) 用來瓦解封建領主的地方習慣法、實現主權統一的重要手段。亨利二世 (Henry II) 在倫敦設立若干王室法院，任命王室顧問擔任法官，派這些法官定期到全國各地巡迴審案，這些法官的判決逐漸積累成判例，這是普通法形成的歷史過程。從這個角度看，普通法的功能主要是鞏固王權 (以及「光榮革命」後的議會主權)，而不是制約和削弱主權。在其他國家通過王權之下的行政官僚體系來實現的統一，在英國則是通過君主和他/她的法官來實現的。

尼日利亞民族主義政治家麥考來 (Herbert Macaulay) 衷心佩服英國人用法治來收服殖民地民心的技藝，他曾寫道：「確保一群人民心悅誠服地歸順並持久地熱愛一個政府的最穩固紐帶，就是純粹且不偏不倚的司法。」²² 英國人善於用法律技藝來包裝政治圖謀，但在技術化的法律推理背後掩藏的是清楚明瞭的文明優劣論和帝國利益論。低等文明的法律不是法律，武力脅迫下的條約倒成了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條約。1907至1912年擔任港督的盧押勳爵 (Lord Frederick Lugard) 根據自己在非洲擔任殖民地官員的經驗，提出了殖民統治的雙重使命理論：「讓我們一開始就開誠布公：歐洲的人才、資本和能量從未、而且永遠不會出於純粹慈善的動機而被用於開發非洲的資源；歐洲在非洲是為了實現它自己的產業階級與當地族群之間的互利互惠，幫助當地人進步到更高的階段；這種利益可以被營造為相互性的，文明化的管治正是以實現這一雙重使命為目的和欲望。」²³ 這裏的「文明化的管治」，就是指法治化的管治。

英國的樞密院司法委員會曾經是英國所有海外殖民地 (包括回歸前的香港) 的終審法院，它在向殖民地人民宣示「帝國的正義」方面發揮過至關重要的作用。曾經擔任該委員會成員的哈爾德恩勳爵 (Lord Haldane) 講述過這麼一個故事：一個旅行者在印度發現一個部落在向一個不可知的神靈獻祭，他問土著這是甚麼神，當地人說：「我們不知道，我們只知道它法力無邊，它為了我們的利益而干預政府的行為，讓政府歸還從我們這裏奪走的土地。」哈爾德恩勳爵說：「我們還知道另一件事情：這個神靈的名字叫樞密院司法委員會。」²⁴ 在很長一段時間，樞密院司法委員會一直支持英國殖民者用脅迫或欺騙手法與當地首領簽訂割讓土地的條約，不尊重當地關於土地共有的習慣法，並冠冕堂皇地用文明程度來做藉口：「有些部落在社會組織程度上如此之低，以至於它們關於權利與義務的習慣和概念無法與文明社會的制度或法律觀念相兼容。」²⁵ 但在1921年的「梯賈尼訴南尼日利亞布政司案」 (Amodu Tijani v Secretary of Southern Nigeria) 中，樞密院司法委員會一反先例，承認原住民部落的土地屬於部落民眾，此前酋長與英王簽署的割地條約無效²⁶。這在表面上看僅僅是一個法律技術層面的變化，背後的故事卻是美國總統威爾遜 (Woodrow Wilson) 倡導的「民族自決」運動風起雲湧，英國人不得不開始面對殖民地人民爭取獨立、清算殖民者惡行的訴求。同樣，威爾遜提出的「民族自決」雖然看似一個法理概念，但其政治目的卻在於瓦解老牌的殖民主義帝國，

建立國際新秩序，令美國在此過程中發揮領導作用。受馬克思主義實質平等觀和正義觀的影響，中國政府很長一段時間輕視法律，不屑於用法律形式來包裝政治手段，法治話語在最近幾年才成為主流話語。對於長期受普通法法治主義思想薰陶的香港人而言，沒有穿上法治禮服的「赤裸裸的」政治話語是很難接受的。這也是中央在處理香港問題時需要注意的一個重要方面。

不過，冠冕堂皇的法治話語並不能掩蓋背後的政治動機。佳日思從他作為肯尼亞人的本土經驗出發，指出普通法的優越性並不在於其道德或技術上的先進性，而在於其背後的政治力量。他指出，普通法在殖民地的實踐導致了「變態的法治」(perverse rule of law)，固化了對黃種人和黑人的歧視，給殖民政治披上了一層貌似中立公允的外衣。他寫道：「英國處心積慮且認真細緻地培育了普通法體系之下的法治主義意識形態，一開始是為了正當化殖民統治，後來(在為主權交接做準備的階段)則是作為民主的替代品(因為無論是英國還是中國都不準備讓香港居民享有完全的民主權利)。」²⁰末代港督彭定康(Christopher Patten)把自己的民主化政改方案提交到英國下議院討論，下議院先後找了三組國際法專家來對該方案的合法性進行論證，這些專家均認為該方案沒有違反《中英聯合聲明》和《基本法》²¹。這種把政治問題包裝成法律問題來獲取正當性的方法可謂深得英國殖民統治的精髓。倒是戴卓爾夫人把其中的政治考量講得很清楚：「我提議在〔中英〕談判沒有進展的情況下我們現在應當在香港發展民主結構，就好像我們的目的是在短期內促成〔香港的〕獨立或自治一樣，我們在新加坡就是這樣做的。」²²在殖民統治上百年的時間裏從未實現民主，而在主權移交的日期已經確定、中英雙方同意在過渡期保持香港現有制度不出現大的波動的情況下，驟然推行所謂「民主化改革」，這顯然不是合不合法的問題，而是給中國治理回歸後的香港製造麻煩的政治謀劃。事實證明，這種謀劃是十分成功的，在彭定康策劃的1995年立法會選舉中，當選的許多議員在回歸後成為「反建制」的中堅力量。不僅原來的「直通車」安排被破壞，中央原來設想的在香港循序漸進推行政制改革的節奏也被打亂。「民主化」作為英國殖民者撤退計劃的一部分，不是為香港(作為中國的特區)的長治久安作打算，而是為中國治理香港增加了難度。2015年6月，特區政府在中央支持下提出的符合《基本法》的政改方案之所以會在立法會遭到否決，「彭定康政改」所導致的虛高的期望值是非常重要的因素。

在為香港回歸奠定基礎的《中英聯合聲明》中，第三條(四)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由當地人組成。行政長官在當地通過選舉或協商產生，由中央人民政府任命。」這裏的「協商」是當時香港政府運作的重要環節——大事統於港督，庶政訴諸協商。由於香港是去殖民地化時代英國在遠東留有的唯一飛地，治理香港的要務便是維持這個商貿和金融中心的穩定與繁榮，而盡量使其「去政治化」。香港成功的秘訣在於十九世紀末確立起來的「見習官」(cadet officer)通道以及在此基礎上發展起來的高效廉潔的政務官(administrative officer)體系，而不是政客。正如研究香港史的著名學者曾銳生所言：「當英國

國旗最終於1997年在香港降下的時候，行政官員仍舊是政治精英，他們繼續在提供優質管治方面起着帶頭作用，儘管政治環境發生了天翻地覆的變化。一套政治中立的職業公務員系統（其中最重要的構成要素就是行政官員）的存在，是英國留給香港人民的最偉大遺產。」^⑩從這個系統中出來的精英人物，比如陳方安生和曾蔭權，後來也成為香港特區的主政官員。然而，「彭定康政改」卻破壞了這個遺產，使得中央政府所接收的香港是一個「反建制」力量被充分激活並再難沉寂下去的香港。

香港的去政治化法治導致的一個結果是社會等級秩序得到鞏固，任何試圖打破原有利益分配和社會差序格局的改革都很難推行。比如，香港遲至2010年才通過歷史上第一次最低工資立法，而該法案所確立的最低工資標準也非常低（2011年施行時為時薪28港元，2017年提高到時薪34.5元），這在一個人均國內生產總值（GDP per capita）位居世界前列的社會是極不正常的。在香港的法學教育中，勞動法、反壟斷法、社會福利法等有關資本家利益的課程一直是極不重要的選修課，很多法律系學生直到畢業也沒有修讀過任何與此等相關的課程。相反，保護私權的土地法、財產法則一直是必修的重頭課程。此外，香港的收入不平等是一個明顯的事實，以基尼系數（Gini Coefficient）來衡量，香港的基尼系數在2006年達到0.533，2011年上升到0.537^⑪；而中國在2010至2015年間的基尼系數則為0.422^⑫。需要注意，0.4是聯合國確定的警示線。再如2016年去世的鄭裕彤所創辦的新世界集團，以地產業為起家，同時在珠寶業（周大福珠寶金行）、道路、能源、水務、港口與物流（新創建集團）和公共交通（城巴/新巴）等行業佔有壟斷地位；香港十大富豪的財產佔香港GDP的35%。由此可見，法律適合於在一個社會秩序和分配格局已經穩定的地方保護既有的秩序，而不能勝任改變現有等級秩序的任務。但有政治追求的法律人卻可以利用民眾對現有秩序的不滿，來誘導他們反對對自己的政治前景不利的改革方案，哪怕民眾所關心的分配問題和這種方案無關。就香港而言，反政改方案的「泛民」陣營人士擔心自己過不了政改方案建議的提名委員會這一關，便鼓動選民反對整個政改方案。在這個陣營中，法律人的人數雖然不多，但卻是最有鼓動力並起着帶頭作用的，因為他們掌握着法治的話語權，而香港民眾對法治有着對待宗教般的信仰。

此外，港式法治往往以讓香港社會付出巨大代價的方式維護少數人的利益。比如1999年香港終審法院「吳嘉玲案」和2001年「莊豐源案」的判決，前者本會導致一百多萬香港人在內地所生子女驟然湧入香港，為香港社會的福利、醫療和教育系統造成難以負擔的壓力，因為全國人大釋法才得到控制。「莊豐源案」則加速了內地孕婦赴港產子潮，此後要靠特區政府採取行政手段干預才得以中止。這種司法獨立使法院得以獲得聲譽和口碑，但不必承擔相應的成本，律師更可以在此過程中賺取高額法律服務費，而罵名和成本則由特區政府行政部門和中央政府來承擔。更甚的是，為了香港利益着想而進行的干預不得不背負破壞一國兩制的惡名。

另一個典型的例子是2010至2011年的「港珠澳大橋環評案」。在主要由「大狀」（大律師）組成的公民黨的鼓動下，香港東涌的公屋住戶朱綺華於2010年通過申請法律援助入稟香港高等法院原訟庭，主張環保署於2009年10月通過的兩份環評報告不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的要求，申請司法覆核。原訟庭於2011年4月作出判決，裁定環評報告無效。隨後，《信報》等香港本地報紙揭發朱綺華是公民黨的支持者，她的兩名代表律師郭榮鏗和黃鶴鳴都是公民黨執行委員會成員。這個判決導致與港珠澳大橋相關的七十多個基礎設施項目停工，萬餘工人上街遊行。近一年的停工導致無法估量的損失，僅可見的經濟損失就包括立法會追增的65億港元撥款，使香港方面的撥款增加到485億港元。高等法院上訴庭於2011年9月作出二審判決，推翻初審判決。朱綺華此後宣布不再上訴到終審法院，聲稱自己對導致那麼多人無工可做感到不安，並說自己本來無意提起訴訟，是受人攪掇才這樣做的。而兩名代表律師聲稱與此無關，自己是法律援助署指派提供公益法律服務的³³。在整個訴訟過程中，律政司代環保署支付的律師費達750萬港元，法援署向提供「公益法律服務」的律師支付了149萬港元的律師費。多數香港人深受「實現正義，哪怕天塌地陷」之類觀念的影響，對法律機器運作所產生的社會成本視而不見。但重視經驗事實的社會科學家有義務將「法治」的這個「陰暗面」呈現出來。

由此可見，在殖民地時代幫助英國實現了「帝國整合」的普通法法治，在回歸後卻因為內地政法傳統與香港以法院為中心的法治傳統之間的巨大差異而成為國家整合的障礙。這種「兩制」之間的差異集中體現在對《基本法》第一百五十八條的理解上。這一條共分四款，從其結構和文意可以清楚看出，全國人大常委會對《基本法》有完全的、不受限制的、獨立的解釋權。香港特區法院對《基本法》的解釋權來自於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授權。

對此，佳日思在《香港的新憲法秩序》（*Hong Kong's New Constitutional Order: The Resumption of Chinese Sovereignty and the Basic Law*）中寫道：對《基本法》的「一般性的解釋權在於全國人大常委會，它享有兩種權力。一種是全面的（plenary）解釋權，因為它覆蓋《基本法》的所有條文，這種權力可以在不存在訴訟的情況下行使；第二種是基於香港法院的請求，在訴訟過程中對香港法院沒有被授權進行最終解釋的某些條款進行解釋的權利。香港法院享有一種更為有限的解釋權，而且它們只有在訴訟中才能行使這種解釋權」³⁴。在1999年的「劉港榕訴入境事務處處長案」中，香港終審法院非常任法官梅師賢爵士（Sir Anthony F. Mason）也非常清楚地指出³⁵：

《基本法》是根據「一國兩制」原則設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憲法。它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部全國性法律，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根據中國《憲法》授予它的立法權而制訂。

……

全國人大常委會解釋法律的權力必然隨時可能得到行使，而不限於具體案件裁判過程中。因此，「在裁判案件中」這一表達十分明確地表明特別行政區法院對《基本法》的解釋權僅限在這一範圍內，由此區別於全國人大常委會根據中國《憲法》第67條第(4)款和《基本法》第158條第(1)款所享有的一般性的 (general) 和自主發動的 (free-standing) 的解釋權。

這一結論在一位普通法法律人看來可能有些難以理解，但是，在我看來，如果在《基本法》及其法律屬性（體現在全國性法律中的特別行政區憲制性法律）的背景中來考察第158條的文本和結構，這是一個不可避免的結論。

儘管全國人大常委會對《基本法》享有無可爭議的最終解釋權，而且在實踐中它十分審慎並節制地行使着這種解釋權，香港部分法律界人士還是不斷引導香港民眾相信人大釋法會破壞香港法治、破壞一國兩制，他們只看到《基本法》中關於「兩制」的條款，而對確保「一國」的條款似乎視而不見，也不願提及香港法院在這個問題上已經作出的判斷，這是對香港終審法院的不尊重，是對法治本身的不尊重。

對於解決《基本法》解釋程序和解釋技術方面的認同問題，比較現實的辦法是強化全國人大常委會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委員會（成員包括內地和香港兩方面的《基本法》專家）的作用，使之成為一個針對香港問題的「憲法實施機構」，解決中央政府與香港人之間涉及重大憲制問題的爭議。這樣做至少有三個好處：一是避免「釋法」程序的政治化，彰顯人大釋法程序的公正性；二是理順中國《憲法》與《基本法》之間的關係，使香港人不僅知道《基本法》，還了解中國《憲法》，不僅知道「兩制」，還理解「一國」，在他們當中培育「憲法愛國主義」；三是為中國內地落實「憲法實施」提供一個參照，使「依憲治國」早日實現。

三 「一國」前提下的地方民主

如前所述，香港社會由於嚴重的階級分化和促進平等的公共政策與法律的缺位，很難完成追求共同利益的「人民」建構。同時，由於殖民地時代形成的「恐共」、「仇共」心態，回歸後政治派系的分野主要圍繞着是否支持中國共產黨領導下的中央政權而展開，基本上沒有形成代表本地公共利益的政黨。近年來冒起的所謂「本土派」，更多是在抵禦香港與內地的融合，而不是在充分理解中國崛起和香港回歸這兩個基本事實的前提下代言香港民眾的利益。在利益和觀念分化嚴重的社會實行所謂一人一票的「真民主」，不僅會偏離「一國」的軌道，使國家整合無法實現，還會進一步撕裂社會，使香港自身的繁榮與穩定付之東流。

既然在一國兩制下無法通過社會主義改造來消除階級差異、實現橫向整合，就需要借助功能組別模式實現基於職業共同體認同的縱向整合。在現代社會，職業團體是成年人除了家庭外接觸最密切、最能產生歸屬感的群體，而且，基於社會分工而形成的不同職業團體之間，存在相互依存而不是相互傾軋、相互敵視的關係。因此，立法會的功能組別選舉和按照功能組別原理組成的選舉委員會（即實現普選後的提名委員會），是最有利於實現香港社會穩定的選舉方式，不僅不應被廢除，還應該得到強化。正如一位政治學者在談論民主制度時所指出的那樣：「經驗和反思並沒有導致關於民主制度的共識。絕大多數其他的可能性並沒有被嘗試或討論。實際上，許多可能性過去不可能被嘗試或討論，因為它們直到現在、在剛剛興起的信息化時代才成為可能。把實踐和反思限定在狹小範圍內的不是理性，而是習慣和固化。我們深深地鑲嵌在約定俗成的民主形式裏。」^⑥民主雖然已經成為一種「普世價值」，但實現民主的形式卻多種多樣，香港沒有理由拒絕功能組別這種已經實踐多年且行之有效的民主形式。

一國兩制是以兼容主義的臨時憲制安排來實現整合主義的長遠憲制目標的獨特憲法模式。整合主義是憲法設計中的主流，大部分有序社會基本都奉行整合主義的憲制方案，只有在整合基本實現的情況下，才能在邊際上採取兼容主義方案促進多元文化並存。整合主義者認為以族群和地區差異為基礎而進行的政治動員是社會不穩定和國內衝突的禍根，以平等公民權利為基礎的制度設計則是實現長治久安的基本保障。因此，整合主義憲法對基於國內亞群體（無論是以民族、種族還是地方群體為基礎）身份認同的特殊權利或利益訴求不予認可，試圖將國家公共文化和公民身份之外的獨特文化/宗教實踐「私人化」，不為其營造公共空間，更不允許以這種獨特性為名而進行政治鼓動。中國《憲法》序言中的「反對大民族主義……也要反對地方民族主義」就是一項體現整合主義原理的憲法原則。

有學者進一步將整合主義憲法分為三種：共和主義的、自由主義的以及社會主義的^⑦。共和主義的整合性憲法着力於激發和培養公民的「公心」，即對整個國民群體的共同福祉和公共利益的體認與維護，從而避免私利和派系利益對政治過程的侵蝕。實現這一目的的途徑則是統一語言、公民教育（主要是愛國主義教育）以及推行實現平等的各種措施。香港在回歸二十周年後尚未履行《基本法》第二十三條明確規定的自行立法維護國家安全的義務，也未能全面推行國民教育以培育公民的愛國主義品格。這些事實都表明，香港未能達到一個共和國的特別行政區所應為國家盡責的最低限度的標準。

自由主義的整合性憲法則以個人權利為立基點，試圖打破傳統的、非自由選擇的出生地、民族和宗教歸屬對個人的束縛，並消除基於地域、種族、民族和宗教的差別待遇和不平等。自由主義者並非不承認或不尊重多元文化，恰恰相反，以羅爾斯（John Rawls）為代表的主流自由主義者都將多元文化的存在作為其理論的事實前提。不過，整合主義的自由主義者認為保護區域和群

體獨特文化的辦法不是對其特殊性給予政治承認，而是將其「去政治化」。從自由主義的角度來看，香港人享有中國內地公民不享有的某些「特權」，甚至可以用反對中央政權的政綱來進行政治動員，乃至最近出現當選的立法會「議員」在效忠宣誓時公然侮辱祖國的鬧劇，這簡直是不可思議的。

社會主義的整合性憲法將社會上基於經濟因素而產生的階級區分視為需要解決的首要問題，地方主義和民族問題被視為偽裝了的階級問題。通過再分配、尤其是向貧困地區進行「輸血式」財富轉移來實現經濟平等，被認為是解決地區差異和民族問題的根本之道。從這個立場出發，香港作為「資本家的天堂」更是無法達標，在歐美發達資本主義國家都已經邁向「福利社會」建設從而實現了資本主義的自我救贖之後，香港仍奉行極端的自由放任經濟政策，任由貧富差距持續擴大，中產階級貧困化，極少數富豪掌握社會的絕大多數財富。

國家之本，在於人民。沒有人心回歸的領土回歸，是不完全的回歸。國家需要某種全體國民共同認可的「核心價值」來匯聚人心，形成「四海歸心」的向心力。對此，鄧小平提出的極簡主義的底線標準是「愛國」^⑧：

港人治港有個界線和標準，就是必須由以愛國者為主體的港人來治理香港。未來香港特區政府的主要成份是愛國者，當然也要容納別的人，還可以聘請外國人當顧問。甚麼叫愛國者？愛國者的標準是，尊重自己民族，誠心誠意擁護祖國恢復行使對香港的主權，不損害香港的繁榮和穩定。只要具備這些條件，不管他們相信資本主義，還是相信封建主義，甚至相信奴隸主義，都是愛國者。我們不要求他們都贊成中國的社會主義制度，只要求他們愛祖國，愛香港。

這個說法其實已經為香港的自治提供了最大可能的政治空間：一方面，它只要求特區政府的「主要成份」是愛國者，並不排斥「別的人」繼續參與香港的管治，落實到《基本法》裏就是外國人可以繼續在香港擔任法官、公務員和立法會議員，只有特定的關鍵職位才有中國國籍的要求；另一方面，它只要求愛中國、愛香港，而不要求愛中國的社會主義制度。

愛國的港人治港是無法被司法化的政治標準，因此被許多香港人認為不具有可操作性。受普通法法治主義思維薰陶的香港法律人無法理解作為具體法律秩序之前提的政治決斷，試圖把「大是大非」的政治問題（比如主權問題）簡化成法律技術問題。比如，大律師羅沛然把《基本法》比喻為「外人制訂的憲法」，並且認為香港司法界可以通過解釋《基本法》而完成香港憲法秩序的「二次奠基」：「我們可以說，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解釋《基本法》的判決之累積已經在普通法和比較法的基礎上實現了對香港制度的第二次奠基（second founding）。」^⑨但這種技術化的法律人思維無法看到政治的司法化有其限度，

愛國的港人治港就是一個不能被司法化的政治判斷。說到底，這是一個確保國家整合的政治效忠問題。

以特首選舉為例，在推行國民教育未果、香港年輕人的國家認同愈來愈薄弱的情況下，如何確保選舉出來的特首是一個「愛國者」就成了一個難題。政改方案建議的提名委員會是在不能保證大多數選民是愛國者的情況下、以限制選民的選擇範圍的方式來確保「愛國者治港」的必然選擇。所謂「守尾門」的方案，即認為中央可以在選舉結束後，動用《基本法》第四十五條所賦予的任命權來拒絕任命被判斷為「不愛國」的候任特首，是一種完全不懂現代政治的運作機理及其中包含的政治風險的無稽之談。試想，如果中央拒絕任命一位「民意所歸」(mandate of the People)的當選特首，那麼無論此後以何種方式產生中央信任的特首，他/她都會缺乏基本的正當性。屆時香港勢將出現大眾領袖與中央任命特首之間的對峙，引發無可挽救的管治危機。認識到這一點，就會明白2015年6月18日在立法會遭到否決的2017年行政長官產生辦法草案是在香港漸進推行民主的唯一可行方案。反對者所採取的表達政治意願的方式，比如「佔中」運動，反而使中央看到香港有相當一部分人並不是「愛國者」，從而愈來愈強調要亮出底線。

陳端洪在〈理解香港政治〉一文中把一國兩制的精髓概括為修正現代國家同質性原則的「對峙」結構^④：

「一國兩制」是個新學堂，在這個自建的新學堂裏，中國已經在局部範圍內演繹對峙型政治。在對峙型政治中，我們要修正穩定壓倒一切的思維，反思何謂資本主義的政治穩定，既要學會包容反對者，也要學會資本主義政治的話語邏輯和遊戲規則對抗反對者。我們的學習還處於初級階段。2047的7月是畢業季節，那時「一國兩制」將有望升入一個高級階段。

實際上，一國兩制的設計初衷顯然不是兩制永恆對峙，而是漸進整合。「對峙」是對現實的描述，而「整合」則是對未來的規劃。香港歌手陳奕迅的歌曲《十年》中有這樣一句歌詞：「如果對於明天沒有要求，牽牽手就像旅遊」。顯然，這並不是一國兩制所欲達致的狀態。這種憲法設計對於「明天的要求」，就是香港從領土到人心的全面回歸。

在香港特區成立二十周年之際，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到，領土回歸已經毫無爭議。以中國如今的綜合國力和在國際事務中的影響力，任何西方國家都不可能公開支持台獨，更不可能支持港獨。在這個前提下，中央政府應當有更充分的自信和更從容的氣度來實現人心層面的國家整合。

要收服香港的人心，就需要了解香港人是甚麼人。首先，正如王賡武所言：「了解大多數香港人是從何而來很重要，因為這表明他們大多數對政治很

敏感，儘管只是對中國大陸的而非香港的政治。」香港在1949年之後人口的迅猛增長主要是因為幾波大規模的移民潮：第一波是國民黨政府的官員及其親眷以及恐懼共產黨政權的人士，第二波是民主改革和社會主義改造期間逃到香港的大小資本家，第三波是文革前後因生計問題逃難到香港的人士^④。這一代人雖然已經老去，但他們對共產黨政權的負面印象卻影響着下一代，造成出生在香港的、如今成為活躍政治力量的一代人，一方面缺乏老一代對中國歷史進程的切身體認，另一方面又因抵觸和抗拒的心態而不願意去深入了解。

其次，由於殖民地時代所播下的種子，香港人與中國內地人民有着不同的價值取向和生活方式，回歸並沒有使兩者趨同。同時，香港主要政治力量的政綱圍繞着它們不能控制的因素（即中央政府的對港政策）而展開，乃至有些政治團體一味地「逢中必反」，無法承擔代表香港本地民眾利益的公共職能。在英國，反對黨不會反對建制，也不會反對主權者，而是作為「忠誠於女王陛下的反對派」（Her Majesty's loyal opposition）來競爭議會席位的「建制派」。由此看來，只有當香港的主要政治力量不再反對《基本法》已經確定的建制框架，面對香港作為中國的特區這個政治現實時，當下這種畸形的政治生態才可能得到扭轉。

第三，殖民地時代形成的政商聯盟如今持續存在。關於對香港管治真正發生影響的力量，回歸前有這樣的說法：按影響力排序依次是賽馬會、怡和集團、匯豐銀行和港督，現在的說法是「跨行業壟斷集團」^⑤。強世功曾經直白地指出：「在中央的決策思維，對『繁榮』的理解，就是要確保『兩制』下香港的資本主義制度不變，而資本主義制度的核心就是要保證資本家的利益。」^⑥由於回歸後中央能夠介入香港的事務十分有限，尤其無法在香港「走群眾路線」，進行群眾動員，所以大體上是在運用「統一戰線」工作的方法吸收香港資本家進入人大委員會和政協會議，團結香港社會中的商界領袖和專業精英。與馬克思和恩格斯所設想的「全世界無產者聯合起來」的圖景不同，全球化時代出現的情況是「全世界資本家聯合起來」，資本的跨界流動使得資本家成為「世界公民」，可以在全球任何地方稱心如意地生活，而無產者則被牢牢地綁定在自己生於斯長於斯的土地上，嚴重依賴於本地政府所能提供的公共服務和社會保障。然而，回歸後的香港延續着殖民地時代的社會、經濟政策，在發展水平相若的地區均已邁向福利社會的時代仍延續着資本主義階段的自由放任理念，着重保守經濟社會競爭的成果，而對確保社會弱勢群體的基本生活條件殊少着力。香港社會政策和法律中體現的理念仍然是「窮人之所以窮是因為他/她們品格上有問題」，法律上「不存在所謂福利權」，1993年才開始建立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被設計得帶有「懲罰性」，其保障範圍和幅度被設置得盡可能小，目的是「盡可能令人難受」^⑦。在香港，這些為數不少的窮人目前也很容易被反建制勢力利用，將滿腔的怨氣投向特區政府和中央政府。

《基本法》所確立的中央與特別行政區的關係結構使得中央政府很難直接介入香港的社會政策制訂和執行過程。所以有人指出：「從某種程度上說，北京在1997年以來充當了香港內部結構性矛盾的真正製造者與受益者『替罪羊』。香港最主要的結構性矛盾是極少數大商人控制了香港的經濟命脈，通過房地產綁架本地中產階級，並以其龐大的經濟勢力利誘並俘獲了香港的不少地方政治人物。」^④但包括「自由行」在內的許多政策確實在促進香港零售業、旅遊業發展並為一部分資本家帶來了巨大好處之外，給普通香港市民的生活帶來了很大不便。內地居民到香港搶購奶粉及此後「限奶令」的出台就是一個例子。考慮到中國內地和香港相差懸殊的體量，更有利於贏得香港民心的政策恐怕不是便利內地人民前往香港的政策，而是利用內地廣闊的空間和多元化的經濟結構吸納香港人的政策。中央政府可以通過協調特區與內地省市之間的關係來幫助香港實現其勞動人口就業和社會福利目標。比如，梁振英擔任特首期間極力推進的「廣東計劃」和「福建計劃」，安頓了許多香港老人到內地養老。

最後，李彭廣在《管治香港：英國解密檔案的啟示》一書中專門強調了信息和知識在政府治理中的重要性。英國殖民者充分意識到自身「對殖民地的認識有很大的落差」，同時相信「知識是任何穩當發展的唯一堅實基礎」，因此，英國政府投入了大量的經費來資助對殖民地的研究，形成了以本土研究型大學的專門研究機構、各種智庫，以及政府特別聘請的研究人員三位一體的研究力量^⑤。當下中國面對的社會治理問題在於缺乏獨立、客觀的研究。在涉及敏感問題的領域，所有的研究都不會提出與政府立場不一致的觀點，這就好比踢足球時只在己方半場傳球，永遠無法突破對方禁區。要使一國兩制在香港得到成功實踐，我們需要說服更多與我們的背景知識不一樣的人，而不是取悅領導或者在觀點相同的人中間以自我感覺舒適的方式說些周圍人愛聽的話。由於「佔中」事件之後香港問題被賦予了國家安全的維度，所有在內地發表的文章都只有一個口徑，這也導致知識的「內捲化」，在沒有爭議的問題上做文章，引發新的爭議。這是一個大有改進餘地的方面。

從治港人才的培養和儲備方面來看，「港人治港」也存在一個明顯的問題：港人精英中很少有在中國內地接受過系統教育，對內地政治、經濟或法律有深入了解的人才不多。這與香港作為中國的一個特區的當下地位嚴重不符。在殖民地時代，香港的管治精英大多來自英國，在英國的頂尖大學接受過完整教育，並曾在英國本土或殖民地公務員系統中工作和接受培訓。回歸以後，由於對「兩制」的過份強調，「內地背景」、「內地教育」、「內地工作經驗」反倒成了有意從政的香港人避之唯恐不及的「負資產」，這對實現國家整合是十分不利的。在下一個十年，應當有愈來愈多的香港青年通過公開競爭的考試進入內地大學學習，並回港參與特區政府的管治工作。只有當香港人就讀內地頂尖大學時比就讀牛津、劍橋大學還感到驕傲的時候，香港在人心上的去殖民地化才算完成了。

四 結語

1987年4月16日，鄧小平在會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起草委員會委員時指出：「今天我想講講不變的問題。就是說，香港在1997年回到祖國以後五十年政策不變，包括我們寫的基本法，至少要管五十年。我還要說，五十年以後更沒有變的必要。」^④這表明了中國領導人對包括香港在內的中國未來的開放態度。「一國兩制」的成功與否取決於當代香港人自己的作為。如果一國兩制的實踐失敗了，它也不會變成「兩國」，而只可能變成「一制」。認識到這一點，對香港前途最有利的選擇便是履行《基本法》所規定的維護國家安全的立法義務、發展國民教育以培養愛國愛港的下一代，並在此前提下循序漸進地推進特首和立法會的民主選舉。

出於歷史唯物主義的觀點，中國的政治改革遵循的是漸進主義的、試驗主義的發展模式，經濟、社會每前進一步，政治、法律制度就跟進一步，正是出於這個原因，中共第十八次全國代表大會提出全面建設社會主義法治社會。而香港社會面臨着很深刻複雜的問題，其中最主要的問題就是形式理性的法治所掩蓋的社會不平等以及中產階級的貧困化。沒有哪個社會可以在兩極化的情況下保持繁榮和穩定，因此香港特區政府未來幾年的工作重點應該是採取措施抑制房價，營造福利社會，提升中下階層的生活水平，同時改變稅收政策，使巨富階層承擔更大的社會責任。

中國內地法治與香港法治的整合點，應該是形式正義和實質正義的融匯點。為此，內地和香港之間有許多值得相互學習的方面。此外，香港的經濟前途在於與中國內地、特別是珠江三角洲地區保持更緊密的經濟合作，實現更大程度的經濟整合，而不是試圖與內地保持距離。內地可以向香港開放更多的養老設施和工作機會，實現基層整合。

香港人應該明白「一國」這個底線，愈是尊重這個底線，香港能夠獲得的自治空間就愈大；否則，這個空間會變得愈來愈小。畢竟，特別行政區的權力範圍是由全國人大決定的，全國人大可以通過解釋或修改《基本法》來改變特區的自治範圍。

註釋

① 薛福成：《庸盦筆記》（上海：商務印書館，1937），頁15-16。

② 康有為：《物質救國論》，收入姜義華、張榮華編校：《康有為全集》，第八集（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7），頁65。

③ 參見鄭戈：〈法治立國的兩個步驟〉，《國家檢察官學院學報》，2015年第1期，頁13-22。

④ 參見Delia Davin and Barbara Harriss-White, eds., *China-India: Pathways of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4)，尤

其是其中第二章：Kunal Sen, “The Indian Economy in the Post-Reform Period: Growth without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47-62。

⑤ 毛澤東：〈同三位西方記者的談話〉（1946年12月9日），載《毛澤東文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頁207。

⑥ 引自 Steve Tsang, *Governing Hong Kong: Administrative Officers from the Nineteenth Century to the Handover to China, 1862-1997* (London: I. B. Tauris, 2007), 153。

⑦⑧ John W. Garver, *China's Quest: The History of th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6), 581.

⑧ 毛澤東：〈受壓迫的人民總是要起來的〉（1963年8月9日），載《毛澤東文集》，第八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頁336-37。

⑩ 鄧小平：〈我們對香港問題的基本立場〉（1982年9月24日），載《鄧小平文選》，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頁12。

⑪⑫ Yash Ghai, *Hong Kong's New Constitutional Order: The Resumption of Chinese Sovereignty and the Basic Law*, 2d ed.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1999), 231; 198.

⑬ 商務部、國家統計局、國家外匯管理局：《2015年度中國對外直接投資統計公報》（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2016）。

⑭ 〈全球前五大集裝箱港口排名生變〉，《航運交易公報》，2016年1月18日。

⑮ Yue Chim Richard Wong, *Hong Kong Land for Hong Kong People*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15), 3.

⑯ Christopher M. Bruner, *Re-imagining Offshore Finance: Market-Dominant Small Jurisdictions in a Globalizing Financial Worl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6), 159.

⑰ 馮鵬志：〈從「三個自信」到「四個自信」：論習近平總書記對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的文化建構〉，《學習時報》，2016年7月7日。

⑱ Joshua C. Ramo, *The Beijing Consensus* (London: Foreign Policy Center, 2004).

⑲ 戴耀廷：〈公民抗命的最大殺傷力武器〉，《信報》，2013年1月16日。

⑳ 斯密(Adam Smith)著，郭大力、王亞南譯：《國民財富的性質和原因的研究》，上冊（北京：商務印書館，1974），第三章。

㉑ 參見鄭戈：〈普通法心智與香港政改〉，《中國法律評論》，2015年第3期，頁61-66。

㉒ Ambrose Yeo-chi King, “Administrative Absorption of Politics in Hong Kong: Emphasis on the Grass Roots Level”, *Asian Survey* 15, no. 5 (1975): 424.

㉓ He[r]bert Macaulay, “Petition to the Colonial Secretary”, National Archives of Nigeria, Chief Secretary's Office 33115, Vol. 1, Ibadan-West African Court of Appeal Judgments of 1936. 引自 Bonny Ibhawoh, *Imperial Justice: African in Empire's Cour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3), 1。

㉔ Frederick Lugard, *The Dual Mandate in British Tropical Africa*, 3d ed. (Edinburgh: Blackwood, 1926), 617.

㉕ Lord Haldane, “The Work for the Empire of the Judicial Committee of the Privy Council”, *The Cambridge Law Journal* 1, no. 2 (1922): 153；另參見 James Morris, *Pax Britannica: The Climax of an Empire* (London: Penguin Books, 1979), 194。

㉖ *Southern Rhodesia, In re.* [1919] AC 211, 233.

㉗ *Amodu Tijani v Secretary of Southern Nigeria* [1921] 2 AC 399, 404-406.

- ⑳ Yash Ghai, "The Intersection of Chinese Law and the Common Law in the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Hong Kong: Question of Technique or Politics", in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Three Legal Orders: Perspectives of Evolution: Essays on Macau's Legal Status after the Resumption of Sovereignty by China*, ed. Jorge C. Oliveira and Paulo Cardinal (London: Springer, 2009), 14, 17.
- ㉑ Christopher Patten, *East and West: China, Power, and the Future of Asia* (New York: Times Books, 1998), 53-54.
- ㉒ Margaret Thatcher, *The Downing Street Years* (London: HarperCollins, 1993), 488.
- ㉓ Steve Tsang, *Governing Hong Kong*, 181.
- ㉔ Research Office, Legislative Council Secretariat, "Hong Kong in Figures (data as at 31 March 2016)", www.legco.gov.hk/research-publications/english/1516fs01-hong-kong-in-figures-20160406-e.pdf.
- ㉕ 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me,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2016: Human Development for Everyone*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me, 2016), 207.
- ㉖㉗ Lo Pui Yin, *The Judicial Construction of Hong Kong's Basic Law: Courts, Politics and Society after 1997*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14), 147-51; 469.
- ㉘ *Lau Kong Yung and Others v The Director of Immigration*, FACV Nos 10 and 11/1999.
- ㉙ Thomas W. Pogge, "Self-Constituting Constituencies to Enhance Freedom, Equality, and Participation in Democratic Procedures", *Theoria: A Journal of Social and Political Theory*, no. 99 (June 2002): 26.
- ㉚ John McGarry, Brendan O'Leary, and Richard Simeon, "Integration or Accommodation? The Enduring Debate in Conflict Regulation", in *Constitutional Design for Divided Societies: Integration or Accommodation?*, ed. Sujit Choudhr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46-47.
- ㉛ 鄧小平：〈一個國家，兩種制度〉（1984年6月22、23日），載《鄧小平文選》，第三卷，頁61。
- ㉜ 陳端洪：〈理解香港政治〉，《中外法學》，2016年第5期，頁1148。
- ㉝ 參見王賡武：〈談香港政治變遷〉，《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7年6月號，頁78。
- ㉞ 參見關信基：〈香港的政治演變〉，《二十一世紀》，2010年10月號，頁19。
- ㉟ 強世功：《中國香港：文化與政治的視野》（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8），頁177。
- ㊱ Jick-Joen Lee, *The Road to the Development of Social Welfare in Hong Kong: The Historical Key Issues* (Hong Kong: Hong Kong Institute of Asia-Pacific Studies,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1996), 26-27.
- ㊲ 閻小駿：《香港治與亂：2047的政治想像》（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頁10。
- ㊳ 李彭廣：《管治香港：英國解密檔案的啟示》（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12），頁113-18。
- ㊴ 鄧小平：〈會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起草委員會委員時的講話〉（1987年4月16日），載《鄧小平文選》，第三卷，頁215。

中共如何確立新聞體制？ ——建國前在香港的公開與地下討論

● 賀碧霄

摘要：儘管列寧式政黨並不允許私營報紙的存在，但是在1949年中共建政前夕的香港，中國共產黨香港分局及其下屬的香港工作委員會和民主黨派人士對於如何處理私營報紙尚有不同聲音。本研究基於港英政府與英國外交部之秘密通電材料、香港統戰報紙《華商報》的新聞政策專輯和相關人士回憶錄，試圖從一個側面探討1949年中共奪取大陸政權以前，港共高層與民主人士、新聞界人士如何互動，港共如何利用統戰報紙發起新聞政策討論從而試探和爭取民主人士，以及民主人士內部對私營報紙政策的不同意見。本研究認為建國初年民主黨派人士與中共黨內精英可能存在更為深層的互動關係。

關鍵詞：《華商報》 中共 香港 私營報紙 民主人士

1948年12月30日，一份印有「絕密」標記的密電由香港總督拍往南京英國駐華大使館，告知中國共產黨香港分局下屬的香港工作委員會（下稱香港工委）成員住宅被搜查，並截獲重要文件。密電顯示搜查的時間是12月11日和13日，截獲的文件中包括一名共產黨組織負責人的日記（下稱秘密日記）。據密電透露，這本日記裏包含着1948年12月香港工委負責人和旅港民主人士多次舉行聯合會議的摘要記錄，是一本工作日記^①。就在港英政府對繳獲的文

* 本研究得到哈佛燕京學社 (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中國國家社科基金青年項目「建國初年上海私營報業的社會主義改造」(項目編號：12CXW006)和中央高校基本業務費項目「日本在華新聞紙調查」(項目編號：17000-31610126)的資助。同時，筆者也要感謝華東師範大學楊奎松教授、復旦大學黃旦教授、上海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金大陸研究員、中國人民大學周濂副教授與兩位匿名評審專家的批評意見和修改建議，以及哈佛大學費正清研究中心H. C. Fung圖書館赫斯特(Nancy Hearst)女士、香港科技大學歷史系碩士生陳冕、廈門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博士生李輝在材料搜集方面提供的幫助。

件進行整理和翻譯並準備發送南京英國使館期間，中共香港分局書記方方於12月15日以絕密電文形式將此事電告中共中央及統戰部：香港工委重要負責人的住宅被搜查，「與民主人士來往〔的〕一些文件」被港英政府繳獲^②。這些文件究竟包含了中共與民主人士往來的何種重要信息，會讓雙方如此緊張，急於以絕密電報通告所屬的有關單位？其中繳獲的日記又是誰的日記？

據時任香港工委書記夏衍回憶，12月間香港工委委員兼工委財經委員會書記許滌新的家曾被搜查，具體時間不確定^③。然而，許滌新的住址與發往南京的密電所提到的秘密日記被搜出的地點不符^④。事實上，方方本人住宅也曾經被搜查，但那是在1949年4月「紫石英號事件」(Amethyst Incident)之後，與事發時間不符^⑤。港英政府方面推測，日記作者為香港工委的高層負責人，或為連貫^⑥，或為《廣西日報》前總編輯，以後者的可能性較大^⑦。而方方12月15日發給中共中央的電報，則直接稱12月11日和13日被搜查的是連貫寓所，此地同時是中共香港分局統戰委員會機關所在地^⑧。根據密電，搜查發生時連貫的妻子尚在其寓所中，然而直至12月24日，中共中央及統戰部也還來不及與連貫取得聯繫^⑨。而根據港英政府方面的檔案，這次搜查的起因，正與港督葛量洪(Alexander Grantham)得到情報，決心阻止連貫與中國民主同盟(民盟)重要人物李濟深進行合作有關^⑩。方方則認為港英政府搜查的主要目的是為了「突擊我們〔中共〕如何輸走民主人士」，找到材料打擊香港地下黨組織。於是在同一封方方拍給中央及統戰部的密電中，他要求將該組織的機構規模縮小，使中共的公開機構與秘密機構完全脫離^⑪。由此可以推論，此處搜出的是連貫的日記可能性比較大，但也可能是港共其他高層人士的工作日記。

按照港英政府的說法，這一封密電很重要，因此必須立即送達南京^⑫。密電提到了許多問題，諸如發現中共香港分局是華南地區中共革命組織的網絡中心、中共如何對待與外國的貿易往來、如何接管上海、如何對待民主黨派、如何對待新聞界等。在提及如何對待民主人士的部分，密電明確表示了中共和民主黨派之間只是一時的利用關係，並且中共非常警惕「右派份子」和「投機份子」通過民主黨派來分享聯合政府的執政權力^⑬。

值得注意的是，在港英政府密電所報告的重要問題中，除了中共如何對待民主人士以外，如何處理私營報紙也是重大議題之一。密電顯示1948年12月間，香港工委曾舉行過多次聯合會議，旅港民主人士也參與其中，如何處理私營報紙的意見就產生於這些會議討論之中。對此，密電內容顯示：「新中國不允許任何私營報紙存在。即便旅港民主人士對此會有意見，但是他們最終還是會接受這個現實。」^⑭

就當時中共香港分局的特殊地位來看，雖然它受上海分局指導，但是很多時候它都是直接和中央聯繫，比如此次香港工委成員住宅被搜查，方方就是直接向中央及統戰部拍發密電。按照前中央統戰部副部長張執一的說法，雖然上海分局被指派指導香港分局的工作，但是事實上香港分局的秘密電台可以直接和中央聯繫，而上海分局反而由於技術條件限制，不能與中央保持同等暢通聯繫^⑮。那麼，中共中央是否也曾參與到1948至1949年間香港有關新中國的新聞政策的討論與制訂中？

按照既有的以上海為中心的新中國報業改造研究的說法：私營報紙的滅亡，以《大公報》、《文匯報》這樣的民間大報為代表，時間是在1953年前後。在1953年之前，中共對私營報紙似乎並沒有一致的政策安排，而是隨着事態的推進靈活調整私營報紙的政策^⑥，而根據筆者的考察，1949年1、2月間香港《華商報》有關新中國新聞政策的討論（下詳），也是這種政策的一部分，顯示出新民主主義路線中輟之前中共新聞政策制訂的協商空間^⑦。但是，上述這封密電還是引出了一個重大疑問：中共在建立政權前夕對待私營報業的政策是事先確定、後來一直調整的，還是一直調整、到了放棄新民主主義路線之時才確定？在新聞政策形成過程中，民主人士扮演何種角色？

當然，按照列寧式政黨的新聞理論，不允許私營報紙的存在是一個基本原則，這並不是從1948年底中共取得大陸政權前夕才開始強調的。事實上，從二十世紀30年代瑞金時期起，中共就已有如此理念。到了延安時期，毛澤東對於黨報上的不同聲音尚且不能容忍，決心改版《解放日報》，更何況其他黨派報紙的異見。但是，在中共建政前夕，從統戰策略的角度和新聞政策制訂的操作層面來說，採取何種具體步驟取締私營報紙，卻可能是另外一回事。同時，在《華商報》關於新聞政策的討論中，在港民主人士對新中國新聞政策是否允許私營報紙存在卻有不同的看法：有些對私營報紙的存續仍抱有期待，有些卻主張採取強硬政策。

1948年底，在兩股知識份子北上或南下反向而行的歷史洪流中^⑧，置身政治劇烈變遷的中國大陸以外、又與之有着千絲萬縷聯繫的香港，是旅港知識份子（包括民主人士）選擇是否北上支持新政權的最後一站。因此，在1948年底到1949年初這個重要的人生抉擇時期，民主人士、新聞界人士與港共高層如何互動，在港的關於新聞政策的討論是否以及如何影響了他們的選擇和判斷，不同民主人士在此期間捲入新聞政策討論的情況，以及民主人士內部對於處理私營報紙的不同意見，都是本文關注的重點。

一 香港：新聞自由之地與革命統戰空間

在上文提到的密電拍發的時刻，國共兩黨的勝負已呈現出愈來愈明朗化的趨勢：東北主要城市哈爾濱、長春、瀋陽已全部解放，平津的解放也即將到來。如果說1947年知識份子還有很多的猶疑觀望，到1948年底，他們似乎不得不做出一個影響自己後半生的決定：是選擇追隨蔣介石政府南下並最終撤離大陸，還是追隨共產黨北上準備進入解放區並參加新政協會議？電文中所提及的「旅經香港的民主人士」，正是1947年到1949年初分批向香港轉移且傾向支持中共的民主人士和知識份子。在追隨共產黨準備北上的知識份子中間，除了教授、作家、詩人外，也有不少來自國統區的著名民間報人。因此，要觀察中共對待私營報紙的取態，就無法和中共對待民主人士的態度分離。一方面，這是因為有相當一部分私營報紙是由民主人士主持；另一方面，中共對待民主人士的態度，在黨外人士看來也是一個風向標，表明其政治包容度和新政權之下非中共人士和機構能夠享有的新聞自由空間。以往的研究有一個基本共識：

抗日戰爭後，大量暫居香港的重要知識份子，是中共努力要爭取的、支持其事業的統戰對象，對待民主人士的態度是中共政權取信於天下的信號，也有助於中共在即將開始的政權接管中順利實施統治¹⁹。那麼，密電裏提到的與中共有往來的民主人士是誰？他們參與了新中國新聞政策的制訂嗎？

文章開頭所提到的密電把秘密日記裏關於中共的新聞政策的記錄抽出並發往南京，顯示了這個問題對於港英政府的重要性，從中可以揣測到中共與民主人士在港的活動，尤其是運送民主人士北上的行動，引起了港英政府的注意。1948年的香港，是遠東地區唯一的自由港，是西方各國和國共兩黨開展宣傳和獲取情報的中心²⁰。隨着戰後經濟復蘇，加上香港與中國大陸貿易經濟往來增多，香港也成了異見人士和生意人的避難所。但是，1941年太平洋戰爭失守的陰影尚未退卻，港英政府對香港境內共產黨活動的恐懼也開始加深。如果國民黨失守中國大陸，英國是否要放棄有着經濟貿易自由港身份的香港？1948至1950年間，這個問題曾經引起英國工黨內閣和港英政府之間激烈的政策辯論。最後決定保衛香港的理由是：如果香港失守，不只是英國損失了一個經濟貿易中心，而且是西方民主制度在遠東的失敗，會導致東南亞其他殖民地相繼落入共產政權之手，從此遠東將與西方世界隔絕²¹。

在這種捍衛香港的決心驅使下，港英政府對境內共產黨地下組織提高了警惕並進行打擊。支持和鼓吹共產黨路線方針者的住宅遭到密切監視，地下黨領導人的住宅也被搜查。同時，從1948年起，港英政府還通過立法的形式限制共產黨的滲透。三十八個親共的左派社團被拒絕登記，繼而成為非法組織。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中共在香港依然是地下黨，出現了執政黨保持地下組織身份的獨特局面²²。

儘管政治氛圍日益緊張，此刻的香港依然有報紙活動的空間。作為中文商業報紙的發源地之一，香港在第一次鴉片戰爭以後是中國現代新聞業發展的中心城市，其地位直至第二次鴉片戰爭後才被上海取代。然而，在孤島時期，中國的新聞出版業中心上海淪陷，香港再現報業繁榮。中共開始在香港以合法公開登記的方式出版報紙，同時大量民間報紙或民主黨派的報紙在香港創刊或復刊²³。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後，香港取消了戰時的新聞審查制度，奉行新聞自由政策。根據當時的港督葛量洪回憶，港英政府即便是對待詆譏政府的報紙，也更傾向於依循法律途徑而非通過行政鎮壓手段來解決²⁴。這種新聞自由的環境與中國大陸國統區嚴密的新聞審查形成了鮮明對比²⁵。

中共利用香港相對自由的環境，將之部署為解放全國棋盤上的重要一子。與其他新近解放的地區相比，廣東省有強大的游擊隊組織傳統，游擊隊領導人同1946至1948年間活躍在港的重要左派知識份子往來密切²⁶。1947年中共撤離延安前，華南黨組織的架構以香港分局為統領，下分廣東區黨委、粵桂邊工委、閩粵贛邊工委、城委、粵港工委（6月後改組為香港工委）²⁷以及海南區黨委等分支組織，全部黨員總數約為一萬名。其中粵港工委書記為章漢夫，委員為夏衍、連貫、許滌新、喬冠華等，因其主要成員多為知識份子，因而此工委有「中共精英內閣」之稱²⁸。其直屬黨員有250名，分布於香港的報館、雜誌社、出版、統戰、商業各部門，為第一線²⁹。中共在港島和九龍的公開組織與地下組織實行「絕對分開」的工作原則：公開機關與公開人

員不直接參與工人鬥爭，並對外否認與工運的關係³⁰。這樣的政策能保證地下組織的活動（比如領導工運）遇到較小的阻力，公開組織和機關也可以進行合法鬥爭³¹。

同時，毛澤東從戰爭情勢和現實利益考量出發，早在1946年與西方記者談話時，就曾提及中共對香港的態度，表示不會要求英國立即歸還香港³²。1948年以後，中共認為保留香港作為英國的殖民地，對新政權建立與穩固更為有利³³。1949年10月14日，廣州解放，中共軍隊停留在北面邊境，並未有再向香港推進³⁴。

二 香港《華商報》的新聞政策討論與內地的報業改造

在上述這樣一種限制與活動空間並存、政治局面基本穩定的情況下，港共決策高層與民主人士之間有過哪些關於私營報紙的公開討論？哪些人參與了這場討論？

當時香港重要的中共統戰報紙《華商報》，是1941年4月中共在香港創立的第一份中文報紙。《華商報》開辦初期，范長江任社長兼副總經理，在編輯部工作的有鄒韜奮、夏衍、喬冠華、金仲華等。與同時在港公開合法以中國共產黨機關刊物名義登記的《群眾》周刊和新華社香港分社不同，《華商報》的定位是「灰的」而不是「紅的」³⁵。儘管該報編輯部的成員裏有較多的民主派知識份子，但其主要組織權力仍然掌握在中共的手裏，活動經費亦來自中共香港分局³⁶。該報主要的方針、政策問題由香港工委報紙工作委員會書記章漢夫主管，他同時也負責領導中共公開宣傳刊物《群眾》周刊³⁷。1949年10月7日共產黨軍隊進入廣州城前夕，《紐約時報》（*New York Times*）的報導提及《華商報》時，直接以「共產黨的報紙」相稱³⁸。根據美國中央情報局（CIA）已解密的文件，《華商報》是香港共產黨組織舉行會議的場所，也是中共在港電台的設立處。這既從側面印證了張執一所言，香港分局直接與中央聯繫，具有通訊技術方面的優勢，也透露出該報與香港工委的密切關繫³⁹。

關於1946年1月復刊時期《華商報》的情況，主創人員的回憶有分歧。這個分歧也大致體現了1949年初中共在幹部任用制度建立過程中遇到的類似問題：即南下幹部和本地幹部之間的衝突⁴⁰。這種分歧形成了有差異的敘述：一類以南下香港的知識份子如夏衍為代表，認為該報的成立主要是由來到香港的國統區文化界人士主導，如1941年初創時期的廖承志、范長江、夏衍等人以及1946年復刊時期的薩空了、茅盾等人；而東江游擊縱隊出身的共產黨員楊奇的回憶錄則強調，中共廣東區黨委指示派出的前往香港佔領宣傳陣地的本土幹部是該報的主要力量。根據同時期該報的其他編輯記者的回憶，報社骨幹人員中，地下黨員和黨外民主人士差不多各佔一半，呈勢均力敵的態勢⁴¹。因此，不論上述《華商報》主要成員中誰的描述更接近真實狀況，都無損於一個基本事實：該報是中共轉移和團結左派知識份子、統戰香港工商界（包括從上海流亡到香港的商界人士）的重要媒介，也是中共在建國前期試探民主人士和知識份子政治態度的重要試紙。

1949年1、2月間，該報刊發了一組新中國新聞政策討論的文章。其中第一篇為元旦刊發的劉尊棋〈新中國的一個抉擇——財主的新聞自由？還是民主的新聞自由？〉一文。劉尊棋何許人也？1939年他曾與《新民報》記者張西洛、《掃蕩報》記者耿堅白一起前赴延安訪問毛澤東，後來雖為國民黨中央社工作，其實是共產黨黨員、中國青年記者學會負責人，也是周恩來在中共南方局的舊部。同時，他在美國戰時新聞處（Office of War Information）駐重慶辦公室工作^②。在二戰結束後他赴美學習，一直和費正清（John K. Fairbank）^③、《密勒氏評論》（*The China Weekly/Monthly Review*）總編輯小鮑威爾（John W. Powell）有密切往來，並於1948年從美國回到中國。劉尊棋的文章成為引發當時《華商報》對新中國新聞政策討論的一個導火索。他的基本觀點是：「私人辦報不外乎兩個目的：一是藉報紙賺錢，一是藉報紙來提高財主們的階級地位……新中國的新聞自由應該是民主的，而非財主的。至於實現的辦法，則是國有化和社會化。」^④

在這篇文章發表半個月以後，1月16日，《華商報》又刊登了一篇署名李衛明（似為「理未明」的諧音）的文章，以〈新聞自由與私人辦報——與劉尊棋先生商榷新中國應否允許私人辦報〉為題，提出了不同看法，主張在新中國成立之後仍應允許私人辦報^⑤。與劉尊棋說法不同，李衛明認為私營報紙是受到「反動派」壓迫的，故而應該同作為國民黨黨產的報紙區別對待，並且這種區別應該是原則上的。這就在政治上為私營報紙卸去了包袱，把它們放在進步的一邊，或至少是受壓迫的一邊，那麼也就意味着對待它們不能夠直接採用停刊取締的方式，因為這是對待「反動派」報紙的做法。

李衛明強調要對不同報紙作區別對待、某些進步的私營報紙應該被保留的這篇文章，發表於天津解放之後一日。這個論調與1月18日〈中共中央關於不要命令舊有報紙一律停刊給平津兩市委的指示〉精神吻合。該指示規定「對舊有報刊處置，一般不必採取頒布命令方式」，而且認為「命令一切報紙停刊的方法不合中央去年十一月八日的指示」^⑥，「應按報紙性質屬於進步、中間、反動等類採取分別對待的辦法」，必要時需向中共中央報告和請示^⑦。1月19日，中共中央再發〈中共中央關於對天津舊有報紙處理辦法給天津市委的指示〉：天津這樣重要的城市的報紙接管，不能採用一律停刊的辦法^⑧。這可以視為一個糾偏的指示，中共認為對私營報紙應該採取更為靈活和謹慎的態度。而之所以要在天津解放時發布這類指示，是因為這裏有着民國時代社會聲望卓越的民間大報《大公報》，而如何處理《大公報》，按照中央的說法，「為全國所瞻繫」^⑨。

早在1948年9月20日，中共中央就曾致電香港分局錢之光、上海局劉曉、劉長勝，確定邀請參加1949年新政協會議的民主黨派人士名單，共列入七十七位民主人士。新聞界人士胡愈之、劉尊棋、徐鑄成、宦鄉、趙超構、儲安平、王芸生（他此時已在香港《大公報》）等，皆在被邀請之列^⑩。綜合各方面人士的回憶，劉尊棋、趙超構、徐鑄成和王芸生是在1949年2月27日同時離港北上^⑪。那麼，1月在香港等待北上的日子裏，《華商報》拋出的討論，除了劉尊棋，其餘三位參加了嗎？《文匯報》老報人鄭重提到徐鑄成、王芸生、趙超構和劉尊棋都曾參加新中國新聞政策的討論，關心新中國是否允許

私人辦報^⑤。根據《新民報》記者張林嵐的回憶和《新民晚報》報史的記載，趙超構是2月《華商報》重啟新聞政策討論時那篇署名「鐸」的文章〈新國家與新報紙〉的作者^⑥。然而，目前暫時沒有證據可以確定《華商報》新中國新聞政策討論系列文章的作者是否包括徐鑄成和王芸生。

《文匯報》總主筆徐鑄成要等到3月到達北平、5月隨軍南下後，才得到周恩來的口頭承諾：《文匯報》可以在上海復刊。但是上海解放之後一個月左右，曾與徐鑄成在《大公報》共事過的范長江，在新聞出版界第一次座談會上談到「國營報紙」和「私營報紙」之間的聯繫時，指出「在人民政權下，政權的本身是代表人民的，這裏只有公營和私營之分，不再是『官方』與『民間』的區別」^⑦。雖然這則消息正是在《文匯報》復刊號上刊登的，但是根據鄭重的回憶，徐鑄成是這樣談到此事的：「簡直像一盆冷水向我頭上澆了下來，共產黨既然存在着官民之別，報紙為甚麼就不能有官方和民間之分呢？我還是強忍着自己的激動，沒有和長江辯論。」^⑧

而王芸生在這段時間的經歷就更是一言難盡。當天津《大公報》在改名為《進步日報》之時，總編輯王芸生正在香港。據楊奎松的考證，王芸生在2月27日夜晚上輪船離港北上時，已得知天津《大公報》改組為《進步日報》。他尚抱希望力阻改名《進步日報》，並試圖保住上海《大公報》之名。而他在天津《大公報》改名《進步日報》之後能成功保住上海《大公報》之名，是一個非常偶然的事件^⑨。這其中既有毛澤東對《大公報》的個人好感，更有毛對海外輿論的顧忌^⑩和對統戰知識份子的考慮，以及王的「投誠」對中共改變政策等因素^⑪。

2月3日，也正是中共中央發文要求調整天津的報紙接管政策後不久，天津《大公報》由該報內部的中共地下黨員楊剛負責進行改組。從這一天開始直至2月19日，該報主要採編人員開始學習新政策並檢討過去。天津《大公報》改組《進步日報》的工作正在進行^⑫，香港《華商報》上展開私營報紙是否仍能存續的討論也在繼續。這津港雙重奏也許是一種巧合，也許是中共面對楊剛從《大公報》內部舉旗造反引發的不同的激烈反應，對王芸生等人的試探和爭取。

2月6日《華商報》重啟新聞政策討論，用了整整一個版面刊登「新中國新聞政策討論特輯」，刊載了四篇文章並加了編者按^⑬。這四篇文章分別是〈論新聞出版的自由〉（作者星火）、〈新國家與新報紙〉（作者鐸）、〈新中國的辦報問題〉（作者□揚〔□表示無法辨識〕）、〈不應容許私人辦報〉（作者疾風）。這四篇文章中，前兩篇傾向贊同新中國繼續允許私人辦報，後兩篇則反對私人辦報。

〈新中國的辦報問題〉一文作者把重點放在「即將建立起來的人民共和國……是工農為主體的新國家，……這樣的國家性質，就決定只有國有化的新聞事業」^⑭；〈不應容許私人辦報〉一文的作者承接李衛明一文的討論，認為新中國沒有私人辦報的必要。作者列舉了私營報紙無法勝任「協助鎮壓反革命勢力之再起，動員全國人民進行經濟建設，推進社會教育等任務」^⑮；如前所述，〈新國家與新報紙〉的作者是私營報紙《新民報》的著名報人趙超構，他認為初期可以保留私營報紙，而後可以逐漸國有化。他贊同編者按的觀點：「私人辦的報紙，逐漸地集體化，由集體化而社團化，或由集體化而接受國家的扶植而國營化，都是可能的，而且必要的。」^⑯

署名「星火」的文章〈論新聞出版的自由〉則比較獨樹一幟地從新聞立法的高度，討論私營報紙存在的必要性和意義，以及保障新聞自由的長久之策。作者引用毛澤東的〈新民主主義論〉來為自己的觀點尋求支持，認為不論是國營、公營還是私營的新聞出版事業，只要是符合新民主主義新文化的原則的，都應予以「歡迎、尊重和保護」。私人辦報符合新民主主義文化原則，因此反對其存在不合邏輯。如果私人辦報的現象在新中國成立之後「果然多起來，則是新中國文化繁榮的現象。它是合於積極的、發展的新民主主義的文化政策，應該值得我們的歡迎和高興」。作者還特別在文章的最後一部分，談到了以新聞立法的方式保證新聞自由的問題。他認為，為了創造新民主主義文化新聞出版事業的新風氣，應迅即制訂一套新聞出版法：「這新的新聞出版法一方面揚棄了國民黨原有控制、迫害新聞自由的腐敗反動的法令，一方面要規定出合理的適時的新的法例來，使新聞出版的自由有明確的依據和準繩。」⁶⁹這篇作者暫未可考證的文章，大致代表着新聞政策爭論在政治光譜的右端所能達到的最開放的程度。

也許讀者會問，如果統戰報紙《華商報》引發討論的目的是試探和爭取更多的民主人士，為何會在大量民主人士北上以後才有如此舉措？首先，1949年1月平津解放後，私營報紙改造才拉開大幕，天津《大公報》改組為《進步日報》的輿論反應也要隨後才能出現；其次，雖然1947年起就開始陸續有民主人士從香港北上解放區，但是從1948年12月到1949年初，具體而言是秘密日記中記載的12月中上旬港共與民主人士召開聯合會議之時，還有大量民主人士在港，其中包括許多舉足輕重的人物如李濟深、孫起孟、章乃器等，是由港運送民主人士北上較多的一批，他們於12月底離港⁷⁰。而接下來還有另一批民主人士規模也不小，他們於1949年2月27日離港，如前所述，這其中有不少新聞工作者，包括《華商報》新聞政策討論的發起人、黨內新聞工作者劉尊棋和私營報紙的被改造對象王芸生、徐鑄成和趙超構等。王芸生和徐鑄成更是在5月上海解放隨軍南下以後，才對私營報紙的前途和命運有了更直觀真切的認識。1948年底到1949年初對他們而言，依然還是決定自己和其報紙命運的非常重要的時期。此時關於新聞政策的討論，對決定他們的去留，仍有重大的影響。

三 民主人士與港共在香港的討論

除了《華商報》上的公開討論外，秘密日記裏提到的參與新聞政策討論的民主人士是誰？和他們討論的黨內人士又是誰？與統戰報紙的公開討論不同，他們在地下會議中是如何談論私營報紙的政策？日記記錄了《華商報》的總經理、民主黨派駐港代表薩空了⁷¹和一章(Cheung)姓人士在1948年12月6日的聯合會議中發生了爭議，以及薩空了起草了〈關於新聞政策的意見〉。日記作者認為雖然這個起草意見稿讓人滿意，但是薩空了本人在當天會議討論中的表現似乎沒有這個草案那麼令人滿意，因他不滿中共對待私營報紙的態度，認為中共「太狹隘」，但是薩的言論遭到了章姓人士的批評⁷²。一方面，這個記錄說明薩空了作為《華商報》的總經理和民主黨派駐港代表參加了新聞

政策意見的起草；另一方面，新聞政策討論是在香港工委組織的會議上由其負責人發起，並且薩空了極有可能是在參會之前已經和黨內的負責人有過討論，或此時與會的香港工委負責人和民主人士事前都已經看過該起草文件，或至少薩已經就內容反覆思考、準備，才可能在會議上拿出起草的新聞政策意見稿。更明確地，該負責人在會議上還引導過該討論的進行，對民主人士的意見明確表示過自己的態度。這些似乎預示着接下來的一兩個月內，《華商報》關於新聞政策的討論並非幾位民主人士和《華商報》編輯的自發行為^⑥。

那麼這位批評薩空了的章姓人士究竟是誰？他可能來自港共內部，也可能是在港的民主人士。1948至1949年間，至少有四位章姓人士在港：黨內人士章漢夫、民主人士章士釗、章伯鈞和章乃器。

章漢夫當時任香港工委書記兼工委報委書記，主管《華商報》的重大方針問題，他參與新聞政策討論並發表意見也是情理之中的事。但是，1948年9月章漢夫已經護送民主人士北上。12月6日此會議舉行時，香港工委書記已經由夏衍接任。而章漢夫護送的這批民主人士中，就有章伯鈞^⑦。早在11月24日，中共中央給香港分局來電進行工作部署，要求香港分局幹部準備迎接大軍南下^⑧。方方在三日後給中共中央拍發電文，提出希望章漢夫迅速返回香港，因為「工作繁忙，人手短少」。即便這封電報很快傳到中央，且中央批准章漢夫回港，但從當時交通條件上來講，他也不大可能於12月6日返回。另外，尹林平在12月17日〈對目前形勢與任務的幾點意見〉報告附錄中，還在向中央請示，望告知章漢夫從北方回來的要求是否得到批准^⑨。因此，章伯鈞和章漢夫可以從可能的章姓人物中同時排除。

根據章含之的回憶，其父章士釗1949年曾在香港短住，並由香港新華社社長、香港地下黨負責人之一的喬冠華負責護送進京^⑩。然而，根據章士釗的年譜記載，1949年2月他和上海另外兩名律師和退休外交官組成「上海人民和平代表團」，由上海抵北平、後返回南京，又在4月間成為南京李宗仁政府和談代表之一前往北平進行和談，且在6月間南下香港協助中共策動湖南和平解放^⑪。大致可以推斷，1948年底章士釗尚在上海。而由喬冠華護送北上進京，是1949年6月以後的事^⑫。

那麼會是章乃器嗎？根據中共的密電，章乃器是1948年12月底同茅盾、馬寅初、孫起孟、李濟深等一同北上的。李濟深時為舉足輕重人物，位列周恩來1948年9月擬定的邀請北上參加新政協會議的七十七民主人士名單之首。11月5日，周曾再次催促香港分局周密布置其進入解放區的路線^⑬。這一方面佐證了前述張執一的說法，即香港分局實際上直接聽命於中央而繞過上海分局，同時也說明了來自港英政府方面的情報準確，以及港英政府的搜查確實是其力阻中共輸走民主人士的舉措之一。而與李濟深同船北上的章乃器，提到他自己是在1948年底接到中共中央的電召，「秘密返回瀋陽」^⑭。根據同船的另一位中共重要統戰對象茅盾的回憶，他在12月12日完成了在香港寫作的最後一個短篇小說《春天》，該小說預示對新中國到來的美好憧憬。不久，他就進入解放區。而跟他同船北上的這一批民主人士是運送最多的一批，包括章乃器、李濟深、孫起孟等人，他們「在北行的船上迎來了新年」^⑮。除了章乃器本人和北上同行者的回憶之外，在1957年反右運動的批判材料中，

也記錄了章乃器由港赴京參加政協會議是在1948年底^⑦。這樣可以推斷，密電中記錄12月中上旬新聞政策討論時，章乃器尚在香港。此外，章姓人士再次在日記中出現是關於他建議對待外籍產權的產業應遵循漸進接管的原則^⑧。這也與1948年12月4日由章乃器執筆、民盟等眾多民主黨派聯合發布的〈為保護產業保障人權告國內同胞及各國僑民書〉中所提倡的保護工商業政策相關^⑨。本文認為，此章姓人士有可能是民主黨派重要人物之一的章乃器。

在秘密日記中，薩空了的疑問和對中共新聞政策的批評再次出現。他的觀點和黨內人士所持的觀點不同，以至出現了這樣一行記錄：「我們為何就不能公開查禁私營報紙呢？」^⑩可以推測，薩空了所認為的中共對待私營報紙的看法太狹隘，大致所指即為新中國不允許私營報紙的存在。但是這種態度在《華商報》的文章裏並沒有出現過^⑪，即便是共產黨員劉尊祺在發起討論時，也未曾公開贊同取締私營報紙，只是認為新中國應該就保障民主進行一個抉擇，即實現報業國有化。更進一步地，在1949年2月天津《大公報》改組時期，《華商報》版面上的討論和各派觀點更加多元，甚至提出了新聞立法以保障新聞自由，而私營報紙的繁榮是新中國文化繁榮的象徵。《華商報》編者按贊成報紙逐步國有化，與薩空了私下所持的批判中共新聞政策太狹隘的觀點並不一致。可見，當時的討論其實有兩層，一層公開，一層秘密：兩者對處理私營報紙政策的定調全然不同。

從上可見，在這場地下和地上、公開和秘密交織的討論中，參與了《華商報》新聞政策專輯討論的趙超構、主事討論的薩空了，以及尚不能確定是否是新聞政策討論系列文章作者的徐鑄成和王芸生，都傾向於支持私營報紙繼續存在。而1948年12月6日薩空了與章姓人士的爭議，顯示在薩起草〈關於新聞政策的意見〉之前，即便在民主人士內部，對於何種對待私營報業的政策才是恰當的政策，似乎也有分歧。

1949年10月14日，廣州解放。《華商報》使命終結，在港停刊。《華商報》編輯人員轉到廣州迎接新中國，成為創辦當時的華南分局機關報、後來的廣東省黨報《南方日報》的主要力量^⑫。從香港北上的民主人士也陸續進京，參加了9月在北京召開的新政協會議。建國以後兩三年內，私營報紙悉數凋零。正如開篇密電所言，這些民主人士最終都接受了取締私營報紙的現實。

四 結語

前面的討論提到，1948年底到1949年初對新聞界人士和民主人士來說，依然還是決定自己和其報紙命運的非常重要的時期。根據秘密日記提供的線索，港共高層在1948年12月的聯合會議前後，曾經和在港民主人士一同討論及起草新聞政策實施意見，而《華商報》總經理薩空了很可能是主要的意見起草人。但是他本人並不贊同對私營報紙採取「公開查禁」的政策，而其他的民主人士並不這麼認為。在港共與民主人士的聯合會議討論結束之後一兩個月左右，在天津《大公報》改造中傳遞出來的不同反應中，在民主人士集結的北上行船上，在私營報紙的主事者的焦慮躊躇裏，香港統戰報紙《華商報》開始

兩度集中進行新聞政策辯論。除了在資本主義社會辦的報紙需要吸引讀者，因而要把報紙辦得好看，使討論專輯顯得觀點紛呈之外，在中共勝利在望之際，也使得這些討論的真正目標讀者群——將要受到新聞政策影響的民主人士和新聞界人士，得到更多關於中共實施較為開放的新聞政策的信息。因此，聯合會議中民主人士之間的意見分歧，尤其是民主人士傾向於對私營報紙採取更強硬手段的意見，顯得令人注目。這個過程對我們理解共和國早期的歷史和新民主主義革命乃至中國革命的性質，有無重要啟示？

在1949年作為歷史分界線的意義日益模糊的研究背景之下^④，新近的關於新民主主義時期社會的研究和共和國早期的研究有一種傾向，即質疑之前認為建國初年是國與民的「蜜月」時期或「黃金時代」的觀點^⑤，認為它並非與後來的反右、大饑荒、文化大革命的殘酷形成鮮明對照；恰恰相反，基於共和國早期不同地域、社會階層、社會性別和民族身份懸殊的個案研究顯示，這段時期可能正預示了接踵而至的大災難的降臨，是「『希望』與『恐懼』並存的理想主義時期」^⑥。其他研究新民主主義革命性質的學者也論及新民主主義革命階段的暴力問題，認為這是列寧式政黨在經歷相似的革命制度設計時的選擇^⑦。

那麼，在沒有暴力作為壓迫性制度環境的前提下，是否依然可能存在民主人士主動與中共合作的傾向？而這種傾向似乎與建國之後歷次政治運動的發動和升級存在類似的邏輯，就香港的「中共精英內閣」和民主人士而言，在這種合作傾向的背後，是否不完全是黨外人士從政治利益考量的策略性選擇，而同時也是「國家建構」的強大慣性驅動之下，精英知識份子的一種報國方式^⑧？

因為挖掘材料的困難和分析能力的有限，本文只能試圖勾勒出建國前夕港共與民主人士關於新聞政策討論的碎片化場景，並提出需要重新審視黨內精英和民主黨派人士在建國初年的關係。此批港英政府密電所涉及的所有人物、他們之間的分歧以及與當時形勢的各種關係、章姓人士是否是章乃器，以及是否有更高層的中共領導人介入香港新聞政策討論等問題，都遠未到蓋棺定論的時候。

註釋

① 本文主要使用了三份檔案資料：(1)“(Top Secret) Document Seized at No.4 Tin Hau Temple Road, 3rd floor, Hong Kong”, 13 December 1948 (最先發送的秘密日記英文翻譯件、聯合會議參與人的發言內容等)；(2)“(Top Secret) Savingram from the Governor, Hong Kong to the British Embassy, Nanking”, No.7, 30 December 1948 (日記其他部分的擇要翻譯、對日記內容的評論和分析等)；(3)“(Secret) Chinese Communists”, 8 March 1949 (在各種材料綜合基礎上對中共政策的總結報告)。參見英國殖民地部(Colonial Office, CO)檔案CO537-4814，收入HKMS184-1-61, Communist Activities in Hong Kong, 1948-1949，香港政府檔案處歷史檔案館(下引檔案如無特別註明，皆來源於此)。

②⑩ 方方：〈方方致中央及統戰部電——香港分局擬縮小組織機構〉(絕密)(1948年12月15日)，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中共中央香港分局文件彙集(1947.5-1949.3)》(廣州：廣東省供銷學校，1989)，頁276。

③ 夏衍：《懶尋舊夢錄》，增訂本(北京：中華書局，2016)，頁38。

④ 許滌新的住址為跑馬地景光街28號(參見許滌新:《風狂霜峭錄》[北京:三聯書店, 1989], 頁342)。根據檔案, 日記被搜出的地點為天后廟道4號(參見“(Top Secret) Document Seized at No.4 Tin Hau Temple Road, 3rd floor, Hong Kong”)。

⑤②② Christine Loh, *Underground Front: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in Hong Kong*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10), 75-76; 79; 1, 75-76.

⑥ 連貫先在南京、上海, 後在香港工作, 是粵港工委委員, 主要負責出版、宣傳、統戰和文化工作。1947年成立中共中央香港分局後, 連貫為香港分局委員。參見〈港粵工委和撤退工作〉, 載中共江蘇省委黨史工作委員會、中共南京市委黨史資料徵集編研委員會、中共代表團梅園新村紀念館編:《中共中央南京局》(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 1990), 頁396-97; 〈連貫生平簡表〉, 載《連貫同志紀念文集》編寫組編著:《賢者不朽:連貫同志紀念文集》(北京:中國華僑出版社, 1995), 頁363。

⑦ 參見“(Top Secret) Savingram from the Governor, Hong Kong to the British Embassy, Nanking”, CO537-4814-1, 原文是“The diary bears every evidence of authenticity, and it is thought that it belongs either to Lian Kuan or to one Lo Pui Ying, a former editor in chief of the Kwangsi Daily News, who has not so far been located. But internal evidence in the diary favours the latter. In any event whoever is responsible for it is high up in local Chinese Communist circles.”

⑧ 方方:〈方方致中央及統戰部電〉, 頁276。港英政府密電亦顯示日記載獲地點與連貫所在的中共香港分局統戰委員會機關地址吻合。另參見〈連貫簡傳〉, 載《賢者不朽》, 頁222-23。

⑨ 關於連貫離港的日期, 他自己的說法是1948年10月底已經離開, 護送郭沫若、許廣平等入北。參見連貫:〈和衷共濟, 風雨同舟〉, 載《賢者不朽》, 頁307。然而, 中共中央及統戰部和方方之間的來往密電顯示, 12月24日, 連貫尚未與統戰部取得聯繫。參見方方:〈方方致中央及統戰部電〉, 頁277, 註1。

⑩ “Governor to Arthur Creech Jones”, 11 August 1948, CO537-3722. 引自Christine Loh, *Underground Front*, 279。

⑪ 參見“(Top Secret) Savingram from the Governor, Hong Kong to the British Embassy, Nanking”, CO537-4814-1。原文是“... Since the dairy itself gives glimpses into Chinese Communist Policy on several important matters, I have therefore thought it necessary to send to you without delay ...”

⑫ 參見“(Secret) Chinese Communists”, CO537-4814-2, 原文是“It is clear that any co-operation with other groups is merely a short term policy”; 另參見“(Top Secret) Savingram from the Governor, Hong Kong to the British Embassy, Nanking”, CO537-4814-2, 原文是“... they intend to utilise them, but if they are brought into a Coalition they will have to enter on the CCP’s terms, and they can have no policy of their own ...”

⑬ 參見“(Top Secret) Savingram from the Governor, Hong Kong to the British Embassy, Nanking”, CO537-4814-2。原文是“No privately owned newspapers will be permitted. Some of the fellow travelling members of other Democratic Groups consider this as too sweeping, but they are likely to fall in line.”

⑭ 張執一:〈中央上海局和香港分局從事地下工作〉, 《潮流月刊》, 1990年第43期, 頁67。引自Christine Loh, *Underground Front*, 69-70, 276。

⑮ 以上海的私營報紙改造為個案的研究認為, 中共在建國初期對私營報紙的政策比較靈活而有策略性, 採取的是「改造、控制加利用」的做法(參見楊奎松:〈新中國新聞報刊統治機制的形成經過——以建國前後王芸生的「投降」與《大公報》改造為例〉, 載李金銓主編:《報人報國——中國新聞史的另一種讀法》[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2013], 頁355-401)。因為奉行新民主主義政策, 在從新民主主義過渡到社會主義建設總路綫提出時期都允許私營報紙存在, 對待《文匯報》等政治傾向進步的民間報紙還多有扶助(參見張濟順:〈從民辦到黨管:上海私營

報業體制變革中的思想改造運動——以文匯報為中心案例的考察》，載華東師範大學中國當代史研究中心編：《中國當代史研究》，第一輯（北京：九州出版社，2011），頁46-87）。

⑰ 賀碧霄：〈從《華商報》關於新聞自由的討論到上海私營報紙成為改造對象——1949年—1952年前後中共新聞政策考察〉，《國際新聞界》，2011年第1期，頁114-21。

⑱ 錢理群：《天地玄黃》（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96），頁289。

⑲ 葉漢明：〈從「中間派」到「民主黨派」：中國民主同盟在香港（1946-1949）〉，《近代史研究》，2003年第6期，頁45-71；袁小倫：〈戰後初期中共利用香港的策略運作〉，《近代史研究》，2002年第6期，頁121-48。

⑳ WM. Roger Louis, "Hong Kong: The Critical Phase, 1945-1949",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102, no. 4 (1997): 1073-75.

㉑ 包括《申報》（創刊於1938年3月1日，由滬遷港出版至1939年7月10日）、《大公報》（創刊於1938年8月13日，1941年12月13日日本侵港後停刊，1945年3月15日復刊）、《文匯報》（1948年9月9日復刊，由滬遷港出版）、《立報》（創刊於1938年4月1日，抗戰後由滬遷港，1941年12月日本侵港後停刊）、民盟的報紙《光明報》（日本侵港時停刊，1949年復刊後停刊）。同時還有中國共產黨領導的報紙《華商報》（創刊於1941年4月8日，1941年12月12日日本侵港時停刊，1946年1月4日復刊，1949年10月14日廣州解放後終刊）。參見鍾紫主編：《香港報業春秋》（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91），頁312。

㉒ Alexander Grantham, *Via Ports: From Hong Kong to Hong Kong*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1965), 148.

㉓ 1947年2月，創刊於重慶的民盟機關報紙《民主報》停刊，1947年4月《聯合晚報》、《文匯報》和《新民晚報》也遭查封。同年6月，民盟總部被迫解散，沈鈞儒、郭沫若、茅盾等人士紛紛赴港，並等待中共統戰幹部的安排，分批前往北京。

㉔ Ezra F. Vogel, *Canton under Communism: Programs and Politics in a Provincial Capital, 1949-1968*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9), 43.

㉕㉖ 〈羅邁致堯電——華南黨組織分布狀況〉（1947年8月27日），載《中共中央香港分局文件彙集》，頁42-43。

㉗ 根據袁小倫對譚天度的訪問。參見袁小倫：〈戰後初期中共利用香港的策略運作〉，頁142。

㉘ 〈羅邁致恩來電——羅對港九工運的說明與建議〉（1947年9月18日），載《中共中央香港分局文件彙集》，頁52-53。

㉙ 1946年3月17日，尹林平根據周恩來的指示，覆電廣東區委：「香港必須提高警惕，公開與秘密工作必須嚴格分開，組織上應更加嚴密，特別是各地來城市的黨員幹部，須保證與原有秘密系統分開，切忌相混在一起，以影響香港的組織，並使之了解，不宜在港久留。」參見〈廣東區委致中央並轉重慶周、林平電——關於廣東整軍的決定〉（1946年3月11日）、〈尹林平致廣東區委電——對整軍問題之意見〉（1946年3月17日），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甲56（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89），頁45、48。

㉚ 毛澤東：〈同三位西方記者的談話〉（1946年12月9日），載《毛澤東文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頁207。

㉛ "Enclosure from Heathcote-Smith to Lamb", 2 December 1948, Foreign Office Files, FO371-75779. 引自Christine Loh, *Underground Front*, 279。

㉜ Foreign Office, Minute by Mr. Burgess on Communist Documents Captured in Hong Kong, 25 June 1949, FO9267-1016-10. 引自Christine Loh, *Underground Front*, 279。

㉝ 陳敦德：《八路軍駐香港辦事處紀實》（香港：中華書局，2012），頁165。

㉞ 〈財委一年來業務報告〉（1947年12月）、〈香港分局致中央並中城部電：香港分局工作報告〉（1948年8月18日）、〈香港分局關於廣東政治資料總結〉（1948年），載《中共中央香港分局文件彙集》，頁86、181、330。

- ③⑦ 周淑真：〈香港《華商報》與《群眾》周刊〉，載《1949 飄搖港島》（北京：時事出版社，1996），頁 35。
- ③⑧ “Chinese Reds in KuKong: Entry into Key Rail Splits Nationalist Forces in South”，*New York Times*, 7 October 1949, 10.
- ③⑨ “Political Information: Communist Activities: Hong Kong”，4 February 1947, CIA-RDP82-00457R000300360008-5，www.cia.gov/library/readingroom/document/cia-rdp82-00457r000300360008-5。原文提到，中共在港有兩處電台，一處是移動設備，另一處即在《華商報》總部。
- ④⑩ Ezra F. Vogel, *Canton under Communism*, 52-53；楊奎松：〈中共建國初年的幹部任用政策考察——簡論 1950 年代「反地方主義」的由來〉，載《中國當代史研究》，第一輯，頁 3-45。
- ④⑪ 夏衍：〈白首記者話當年〉、楊奇：〈憶復刊後的香港《華商報》〉、劉思慕：〈《華商報》的國際時事宣傳及其他——我進《華商報》的前後〉，載《香港報業春秋》，頁 109、160、185-97。
- ④⑫ 參見于友：《劉尊棋》（北京：人民日報出版社，1996）；Harold R. Isaacs, *Re-encounters in China: Notes of a Journey in a Time Capsule* (New York: M. E. Sharpe, Inc., 1985), 95, 105; Neil L. O'Brien, *An American Editor in Early Revolutionary China: John William Powell and the China Weekly/Monthly Review* (New York: Routledge, 2003), 4, 84。
- ④⑬ 費正清當時是美國戰時新聞處負責人，劉尊棋後來成為費正清著作的中文翻譯。
- ④⑭ 劉尊棋：〈新中國的一個抉擇——財主的新聞自由？還是民主的新聞自由？〉，《華商報》元旦增刊，1949 年 1 月 1 日，第 10 版。
- ④⑮ 李衛明：〈新聞自由與私人辦報——與劉尊棋先生商榷新中國應否允許私人辦報〉，《華商報》，1949 年 1 月 16 日，第 5 版。
- ④⑯ 〈中共中央關於新解放城市中中外報刊通訊社處理辦法的決定〉（1948 年 11 月 8 日），載中國社會科學院新聞研究所編：《中國共產黨新聞工作文件彙編》，上卷（北京：新華出版社，1980），頁 189。
- ④⑰⑱ 〈中共中央關於不要命令舊有報紙一律停刊給平津兩市委的指示〉（1949 年 1 月 18 日），載《中國共產黨新聞工作文件彙編》，上卷，頁 267。
- ④⑲ 〈中共中央關於對天津舊有報紙處理辦法給天津市委的指示〉（1949 年 1 月 19 日），載《中國共產黨新聞工作文件彙編》，上卷，頁 268。
- ⑤⑰⑳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年譜（1898-1949）》（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0），頁 788；788、795-96。
- ⑤⑱ 宋雲彬：《紅塵冷眼：一個文化名人筆下的中國三十年》（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2002），頁 107-08；葉聖陶：《旅途日記五種》（北京：三聯書店，2002），頁 117；徐鑄成：《徐鑄成回憶錄》（北京：三聯書店，1998），頁 177；柳無非整理：《柳亞子日記》（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5），頁 46；楊奎松：〈新中國新聞報刊統治機制的形成經過〉，頁 363。
- ⑤⑳⑲ 鄭重：《毛澤東與文匯報》（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0），頁 9；9、11。
- ⑤⑳ 張林嵐：《故事新聞：張林嵐九十年回憶錄》（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12），頁 181；新民晚報史編撰委員會主編：《飛入尋常百姓家：新民報—新民晚報史七十年史》（上海：文匯出版社，2004），頁 159-60。
- ⑤⑳ 〈范長江講話說明新聞的觀點和政策：保護進步的報章雜誌，反人民的言論絕不容許〉，《文匯報》，1949 年 6 月 21 日，第 2 版。
- ⑤⑳⑲ 楊奎松：〈新中國新聞報刊統治機制的形成經過〉，頁 363-68。
- ⑤⑳ 毛對海外輿論的顧忌也得到了外國新聞界報導的某種印證。上海《大公報》不改名的消息被美聯社報導，後刊載於多家報紙上。參見“Reds Close Down Six Chinese Papers”，*The Global and Mail*, 30 May 1949, 12；“Two Newspapers Closed by Chinese Communists”，*The Hartford Courant*, 29 May 1949; Randall Gould, “Shanghai: Communists and Capitalism”，*The Christian Science Monitor*, 31 May 1949, 6。
- ⑤⑳ 在 3 月 7 日和 3 月 14 日，改組後的《進步日報》還發表了反美社論。參見 Andrew Roth, “The Place of the Press in Communist China”，*The China Weekly Review*, 7 May 1949, 220。

- ⑩ 參見《華商報》，1949年2月6日。其中，〈不應容許私人辦報〉的作者疾風似為中共報人梁若塵的筆名。廣州解放後，他歷任《廣州日報》經理、廣州市文化局副局長、廣州市大人副主任等職。參見梁若塵：〈60多年來本人使用過的名字——正名、假名和筆名〉，載《風雨流年——梁若塵自述》（廣州：出版者不詳，1997），頁84。
- ⑪ 口揚：〈新中國的辦報問題〉，第6版。
- ⑫ 疾風：〈不應容許私人辦報〉，第6版。
- ⑬ 鐸：〈新國家與新報紙〉，第6版。
- ⑭ 星火：〈論新聞出版的自由〉，第6版。
- ⑮ 據《周恩來年譜》記載，1948年10月30日和11月5日，周曾兩次催促香港分局和錢之光等人實現護送著名民主人士北上的計劃。參見《周恩來年譜（1898-1949）》，頁794-95。
- ⑯ 參見錢之光：〈接送民主人士進解放區參加新政協〉，載全國政協文史資料委員會編：《中華文史資料文庫》，第七卷（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96），頁932。薩在1948年1月民盟一屆三中全會中被選為主持民盟國際關係委員會的代理負責人，組織香港的宣傳與群眾活動和民主人士赴解放區。參見祝君宙、蕭斌如編：〈薩空了年表〉，載《薩空了文集》（上海：上海科學技術文獻出版社，2002），頁419。
- ⑰ 參見“(Top Secret): Document Seized at No.4 Tin Hau Temple Road, 3rd floor, Hong Kong”, CO537-4814-11。原文為“Shat (薩) has drafted a ‘Opinions on Newspaper Policy’, contents of which are pretty good. He indicated his opposition to restrictions on private-owned newspapers, and was criticized by Cheung (章). He considered C.C.P. newspaper policy too narrow-minded.”日記直接註明“Shat”為“Shat Hung Liu”。
- ⑱ 秘密日記中的會議記錄沒有出現關於《華商報》的討論的直接指示，目前只能從薩空了的角色和地位以及其與其他民主人士的爭論，推測香港工委對報紙討論的介入，甚至指導。
- ⑲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傳（1898-1949）》（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8），頁941；陳雷剛：〈章漢夫在香港〉，《黨史縱橫》，2015年第7期，頁43；錢之光：〈接送民主人士進解放區參加新政協〉，頁929。
- ⑳ 〈香港分局給各區黨委的指示——準備迎接大軍南下與香港工作問題〉（1948年11月24日）、〈方方致電中央並告漢夫加人電——漢夫得新指示後望速返回〉（1948年11月27日），載《中共中央香港分局文件彙集》，頁266、268。
- ㉑ 〈尹林平對目前形勢與任務的幾點意見〉（1948年12月17日），載《中共中央香港分局文件彙集》，頁282。
- ㉒ 鄭直淑、戴晴、章含之：《梁漱溟、章士釗與毛澤東》（香港：達藝出版社，1988），頁47。
- ㉓ 《周恩來年譜（1898-1949）》，頁813；陳書良：〈章士釗生平簡表〉，載《寂寞秋桐——章士釗別傳》（長春：長春出版社，1999），頁223；白吉庵：〈附錄：章士釗年表〉，載《章士釗傳》（北京：作家出版社，2004），頁436；鄒小站：〈章士釗年譜簡編〉，載《章士釗》（北京：團結出版社，2011），頁222；〈章士釗年譜簡編〉，載郭雙林編：《中國近代思想家文庫：章士釗卷》（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5），頁659。
- ㉔ 羅銀勝：《才情人生喬冠華》（北京：團結出版社，2004），頁174；茆貴明：《喬冠華傳：從清華才子到外交部長》（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2007），頁373-74。
- ㉕ 章乃器：〈七十自述〉（1967年2月22日）、〈百年尋夢（代跋）〉，載章立凡選編：《章乃器文集》，下卷（北京：華夏出版社，1997），頁614、664。
- ㉖ 〈方方至尹林平信——關於當前工作問題〉（1948年12月29日），載《中共中央香港分局文件彙集》，頁284；茅盾：〈訪問蘇聯·迎接新中國——回憶錄（三十三）〉，《新文學史料》，1986年第4期，頁32-33。
- ㉗ 中共民主建國會中常會、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整風工作委員會：〈章乃器反共三十年〉（1957年10月），載《中共重要歷史文獻資料彙編》，第二十二輯

第十六分冊，〈1957年對所謂「右派言論」批判資料(十三)〉(洛杉磯：中文出版物服務中心，2005)，頁41。

⑲ 參見“(Top Secret): Document Seized at No.4 Tin Hau Temple Road, 3rd floor, Hong Kong”, CO537-4814-11。原文為“Cheung was of the opinion that with a view to maintaining a stability, the taking over of foreign-owned power and telephone utilities and navigation rights should be effected gradually.”

⑳ 中國國民黨革命委員會等：〈為保護產業保障人權告國內同胞及各國僑民書〉(1948年12月4日)、〈七十自述〉，載《章乃器文集》，下卷，頁502-503、613。

㉑ 參見“(Top Secret): Document Seized at No.4 Tin Hau Temple Road, 3rd floor, Hong Kong”, CO537-4814-12。原文為“‘Newspaper’ matter ... Shat came and started a big-controversy over our ‘Newspaper Restriction Policy’ . Shat was of the opinion since we were bent on restrictions, why not issue open orders suppressing private-owned newspapers?”

㉒ 筆者推斷，《華商報》新聞政策討論特輯的編者按是由薩空了起草。他的意見是：「……在遠景上，(即便)就是贊成私人可以繼續辦報，也認為私營報紙可以平行存在，並不能並行發展，而且將逐漸地趨向集體化，由集體化而社會化，而國營化。」《華商報》，1949年2月6日，第6版。

㉓ 楊奇：〈光榮的使命——回憶創辦華南分局機關報的準備工作〉、曾彥修：〈《南方日報》初期二三事〉，載南方日報創刊50週年編輯委員會編：《南方日報與我：南方日報創刊50周年紀念文集》(廣州：南方日報出版社，1999)，頁7-10、13-14。

㉔ William C. Kirby, “Continuity and Change in Modern China: Economic Planning on the Mainland and on Taiwan, 1943-1958”, *Australian Journal of Chinese Affairs*, no. 24 (July 1990): 121-41; Xiaobo Lu and Elizabeth J. Perry, ed., *Danwei: The Changing Chinese Workplace in Historical and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Armonk, NY: M. E. Sharpe, 1997); Susan L. Glosser, *Chinese Visions of Family and State, 1915-1953*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3).

㉕ Edward Friedman, Paul G. Pickowicz, and Mark Selden, *Chinese Village, Socialist State*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1), xxiv, 278.

㉖ 在這些研究中，具有代表性的研究如溫奈良(Nara Dillon)通過上海私營慈善組織在建國初年消亡的歷史，對新民主主義時期政權性質提出了質疑。她強調了新民主主義過渡階段的暴力與強制性，認為非此邏輯恐怕難以解釋一個階層或職業(如慈善業)的精英，如何以及為何會和一個毀滅自己的方案設計站到一起，通過對同行同道的打擊求得政治安全和生活安定，最終摧毀了自己。參見Nara Dillon, “New Democracy and the Demise of Private Charity in Shanghai”, in *Dilemmas of Victory: The Early Year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ed. Jeremy Brown and Paul G. Pickowicz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80-102。

㉗ 高王凌：〈中國共產黨為甚麼放棄新民主主義？〉，《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2年10月號，頁32-43。

㉘ 關於此問題的討論，參見Peter Zarrow, *China in War and Revolution, 1895-1949* (New York: Routledge, 2005)。從1890年起，最早是儒家的一批激進知識份子，而後是辛亥革命的革命的漢族民族主義者，接下來是同時受到蘇俄影響的國民黨和共產黨，在民族主義思想的影響下關注諸如工人權利、女性權利、農民權利等問題，並相信革命的終極目的是從晚清以來就追求的國家的權力與富強。這種理念和追求也成為幾個世紀以來大多數中國政治精英共同接受的政治價值和理念框架。

第三條戰線： 「六七暴動」中的「經濟戰」

• 黃震宇

摘要：香港「六七暴動」發生五十載，學術界至今已有豐碩的研究成果。有論者基於現存數量可觀的政府檔案，探討暴動期間香港政府與左派在「文宣」和「武鬥」兩條戰線上的對壘，立體地呈現雙方的策略、抗爭及平暴的細節。本文嘗試在前人研究的基礎上，提出第三條戰線，即經濟戰線，從「經濟戰」的角度看左派與政府的鬥爭。本文首先闡述東亞冷戰格局下的香港及其經濟狀況，以呈現經濟戰背後的歷史背景。接着講述經濟戰線的形成，並從經濟戰、武鬥和文宣的角度重繪當時左派與政府在經濟領域的對壘、雙方的策略，指出三條戰線的互動。最後，本文指出經濟領域實為暴動期間左派與政府鬥爭的主要戰場，左派的挫敗乃由於雙方經濟實力懸殊，加上不敵政府在文宣和「鎮暴」雙管齊下的攻勢，以致節節敗退，實為整場抗爭的成敗關鍵。

關鍵詞：「六七暴動」 經濟戰線 聯合大罷工 文宣 武鬥

有關香港「六七暴動」的研究成果豐碩，前人研究不乏提及暴動對香港經濟所造成的影響，卻鮮有對其中的「經濟戰」着墨^①。本文提出「經濟戰線」是六七暴動中香港左派（下稱「左派」）和香港政府（下稱「政府」或「港府」）雙方鬥爭的主軸，而「文宣」和「武鬥」兩者則在表層上輔助或配合這條主軸^②。當時左派的計劃是要拖垮香港經濟，而政府則要維持香港社會和經濟的穩定。下文對「經濟」所採取的定義較為寬廣：即生產、分配、交換和消費活動與關係的系統之總稱，故不單指一般的商品買賣，同時亦涉及資源分配和供應。

* 承蒙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何佩然教授予以參與研究的機會，啟迪筆者對香港史的研究興趣，並開拓筆者的研究視野。香港政府檔案處歷史檔案館保存大量珍貴的檔案，對撰寫本文幫助甚大，特此致謝。另蒙兩位評審提示修改建議，復蒙《二十一世紀》張志偉先生及編輯部提示和建議，統此敬致謝忱。

因此，六七暴動期間左派發起的罷工和罷市，無疑是左派與政府之間經濟戰的序章，緊隨其後的則是糧食、供水、貨幣等局部戰場的爭鬥，而在文宣、武鬥兩條戰線的配合下，雙方在三條戰線上鬥智鬥力。本文旨在重構暴動期間經濟戰的動態發展，描繪雙方在各個局部戰場的鬥爭情況和策略，指出經濟領域實為左派與政府爭鬥的主要戰場，以及點出左派最終失敗的原因。

一 東亞冷戰格局下的香港

若要重新評估六七暴動及其經濟戰線之種種，既不應只停留於本地勞資糾紛或左派鬥爭，亦不僅限於香港、英國及中國三方的互動關係，而必須把事件放置在東亞冷戰格局之中加以考察。冷戰時期全球政治為美國、蘇聯兩個大國主導，構成資本主義及共產主義兩個陣營及權力板塊，而中國則在美、蘇兩個大國間作外交博弈，互相牽扯和制約。若我們把中、英、香港三方置於東亞冷戰格局的歷史脈絡，將有助於更深入理解三方對暴動的判斷及取態，例如戰後香港對中、英雙方皆有可觀的戰略和經濟價值，故兩國均不願看到任何影響現狀的風波發生^③。

戰後，英國政府十分關注香港在政治、經濟、軍事三方面所呈現的「脆弱性」^④。香港往後的發展，無不在中國的陰影下，同時又受到冷戰政治的影響。尤其在經濟方面，1950年代初，美國為了向中國實施封鎖與禁運，遂對香港實行貿易管制，幾乎拖垮香港長期以來的轉口港經濟，卻意外地造就香港轉型為工業城市，鋪墊1960年代經濟騰飛的道路。在1960年代，香港經濟以「製造業中心」及「轉口港」為定位，並以製造業、進出口貿易、商業、旅遊業為經濟上的「四大支柱」。根據1966年中期人口普查的數據，當時全港勞動人口約有140萬，其中製造業的就業人數有55萬，約佔全港勞動人口的四成(39.4%)，其次是服務業(24.1%)，以及商業(16.7%)、通訊業(6.8%)、建築業(6.2%)等^⑤。上述主要行業的勞動力分布，恰好顯示六七暴動前夕香港以製造業為核心的經濟狀況。在生產、供應與消費的經濟鏈上，製造業佔據上游位置，倘若有半點差池，便會影響下游產業(如進出口貿易、商業、服務業等)的發展。

香港在冷戰下的東亞及全球經濟中的角色可從其商品出口狀況一見端倪。在1960年代，香港商品出口的地方都是資本主義陣營的先進國家，其中每年對英、美的總出口額在香港整體貨物出口額中佔很大的比重。1966及1967年，香港對美國的總出口額佔總額的36%及37%，對英國的總出口額均佔17%，而其他國家所佔百分比僅為單位數字^⑥。由此可見，香港成為東亞地區的「世界工廠」，而英、美兩國更是香港的主要出口市場。

另一方面，冷戰初期的中國與大部分資本主義陣營國家並未建交，一般僅限於貿易及民間聯繫，加上美國的牽制及意識形態的對立，雙方關係發展緩慢和有限^⑦。在這個形勢下，香港遂成為中國對外出口貿易的主要夥伴。在這時期，香港與中國之間的貿易可謂互惠互利，各取所需，香港從中國進

口原材料及食品，而中國則從貿易中賺取可觀的外匯^⑧。這樣，香港不但是資本主義陣營在東亞的前哨，而且成為中國與英、美在經貿聯繫上的縫合點，逐步成為東亞地區的製造業中心及重要轉口港。

中國雖然面對資本主義陣營的圍堵，但並無改變對港政策，繼續維持經濟聯繫及民間往來。張少強曾以「鋼身鎖命」來形容中國的對港政策，意謂北京透過內地對香港的食水及食物供應，加強香港對內地的依靠，從而增加中方在香港問題上與英國談判的政治籌碼^⑨。戰後香港急劇增長的人口令這個彈丸之地面對住屋、糧食及食水等方面的壓力，糧食進口成為穩定香港社會發展的一個重要因素，華人的主要食糧大米就是一例^⑩。至於副食品，如魚肉及蔬菜，除本地供應外，中國進口也是其中一個主要來源。此外，1960年代東江供水與其他水務工程，也顯示港府相當重視淡水資源，而中國亦深知香港水源短缺的問題。淡水是食水、工業用水及其他行業用水的主要來源，所以供水問題既關乎當時香港370萬市民的存活和生計，也會影響不同的經濟活動，尤其是製造業和飲食業。紡織業是當時香港工業的大宗，故淡水資源對本地工業發展的重要性是不容忽視的^⑪。由此可見，無論是日常生活還是工業發展，香港的一些經濟條件（如食品及淡水供應）都需要中國的支持。

在東亞冷戰格局下，香港既是資本主義陣營在東亞的前哨，又是中國唯一的對外窗口，在兩大陣營間有着十分特殊的位置。這個位置亦是1967年六七暴動的背景舞台。

二 「五月風暴」：經濟戰線的形成

六七暴動的起因源於1967年5月6日九龍新蒲崗人造膠花廠的勞資糾紛，後來卻發酵成一場被左派稱為「五月風暴」（或「反英抗暴」）的騷動^⑫。1960年代，塑膠業是香港重要的新興輕工業之一。據官方統計，1967年全港一共有1,567間塑膠製品廠，其中328間為塑膠花廠，合共聘請了55,822名工人，佔同期製造業勞動人口的12.6%，僅次於紡織業及成衣業^⑬。從客觀環境來看，塑膠業的勞工問題蘊藏着轉化成工人運動的能量，只欠一個喚起工人反抗的領導者；而當時介入勞資糾紛的左派正扮演領導者的角色。

受到1966年澳門「一二·三事件」的鼓舞，加上中國文化大革命浪潮的影響，香港左派策動對抗政府的行動，從1967年5月展開連串抗議行動和零星停工，到6月改為發起大型罷工和罷市，再到7月增添「暴力」手段，社會「騷動」逐漸演變成「暴動」^⑭。不同的抗爭手法有着一個共同目標，乃要迫使政府屈服，而達致這個目標的最直接方法則是動搖政權的管治基礎，即香港的經濟。左派有見5月的抗議行動未能迫使政府屈服，遂於6月發起「聯合大罷工」，務求在經濟上動搖政府的管治基礎。若說5月期間的示威、聲援、遊行屬政治層面的反抗和異議，那麼6月展開的罷工、罷市無疑是經濟層面的抗爭運動，正式拉開經濟戰的序幕。後來左派重申要「從政治上、經濟上、文化上反擊敵人」，其中對經濟戰的形勢有以下評估，反映左派對這個戰略的肯定^⑮：

在經濟上，萬人聯合大罷工打響了反擊港英的第一炮。五萬各業工人聯合大罷工，再加上八萬五行小販罷市和各業愛國商人聯合罷市的配合，聲勢更大，這些都促使香港經濟危機進一步加深。這兩個月來，外資銀行已被提存十多億元，股票市場一再停市，十億資金外流，港英財政計劃被打亂。作為港英「三大經濟支柱」的出口貿易、建築業和旅遊事業，已成陰虛內傷，港英機構和英資企業損失尤其嚴重。工人的鐵拳一擊，港英已呱呱大叫了……

在整場經濟戰中，港府和左派博弈對壘各有目的。港府為了恢復社會秩序，保衛香港經濟和財產，故採取「鎮暴」的行動，港府與倫敦在立場上是一致的。至於左派則透過文宣和武鬥的配合，打擊政府的管治威權，其中一個目標是拖垮香港經濟，部分人更相信他們的行動最終會配合中國提早「解放」香港。不過，北京雖然在對外的言論上支持香港左派的行動，但始終勒住左派的激進行動，不希望香港現狀有任何變動^⑥。若然香港社會出現動盪，影響經濟發展，中國的外貿利益同樣會受到創傷，造成香港和中國雙輸的局面，故北京時刻抑制文革風潮波及香港。

人們對六七暴動的歷史印象，最深刻者莫過於「炸彈陣」。然而，這種武鬥方式只是整場騷動的表層，騷動的深層或核心卻是經濟戰。左派後來轉用武鬥的最主要原因是大罷工達不到預期效果，無法在短期內脅迫政府讓步。在左派開闢經濟戰線、有計劃地以罷工和罷市達到目的期間，曾出版不少宣傳小冊子講述5、6月以來的事態發展，如《組成浩浩蕩蕩的反英抗暴大軍》、《血債血償》、《以牙還牙》等^⑦，當中包括罷工、罷市的情況，意在為經濟戰造勢。可見在這個情況下，文宣是輔助經濟戰線的重要一環。

三 左派與港府在經濟戰線上的交鋒

經濟戰的成敗關鍵在於正常的經濟活動能否得到維持。時任《星島日報》總編輯鄭郁郎曾點出暴動期間「香港的生命線就是貿易，沒有貿易香港便無法生存」^⑧。從1960年代香港經濟狀況來看，工業、商業、貿易三者相繫於同一條經濟鏈，環環相扣。當時香港的商品產量大大超過本地需求，如果沒有轉口貿易，只會造成商品的囤積。所以，左派自1967年6月起逐步把抗議行動升級，如策動工人及海員罷工，並鼓動左派商人罷市，乃切實考慮到香港的經濟情況，在經濟領域中向港府宣戰。

(一) 聯合罷工

由於5月下旬零星的停工抗議無效，左派為了扭轉形勢而計劃罷工，並逐步將行動升級，對港府的鎮壓作出反擊。6月10日，左派組織政府部門職工和

英資企業工人率先發動大罷工，涉及的公共部門及私營機構包括海事處、郵政局、水務局、煤氣公司、天星小輪、牛奶公司等，矛頭直指政府及英資財團¹⁹。當時，港九各界同胞反對港英迫害鬥爭委員會（簡稱「鬥委會」）聲稱抗爭「已進入一個新的階段」²⁰。另一方面，政府並無因左派發動首輪大罷工而鬆懈，繼續打擊左派，刺激左派把罷工行動升級。

左派為了組織規模更大的「聯合大罷工」，從6月11日起調動人力、物力，在一個月內收到各界捐款約2,328萬元，支持工人的「抗暴鬥爭」。部分款項用作補貼罷工工人的生活開支，這些經濟資源為「聯合大罷工」打了一支強心針，並意味左派的抗爭不會在短時間內中止²¹。6月23日，港九海運、水陸交通、公共事業、船塢和主要紗布廠等二十個工會鬥委會發表「聯合大罷工告各業工友書」，宣布翌日起進行罷工。其後，各界鬥委會、各業工人鬥委會亦為此發表聲明表示支持。同時，天星小輪工人鬥委會亦號召當時「復工」的工人再度罷工。於是，6月24日出現規模更大的「聯合大罷工」，號稱有六萬工人參與²²。

從6月10日首輪大罷工到24日「聯合大罷工」來看，左派逐步把罷工升級，首先針對的是政府部門和英資財團，後來波及港資企業。表1列出6月以來受罷工影響的企業及相關資料：

表1 1967年受罷工影響的主要企業及其資本背景

企業名稱	主要資本來源	其註冊公司名稱
牛奶冰廠有限公司	英資	牛奶冰廠有限公司
香港油麻地小輪有限公司	港資	—
天星輪船有限公司	英資	怡和有限公司 (Jardine Matheson & Co.)
香港電車有限公司	英資	怡和有限公司
中華巴士有限公司(中巴)	港資	畢馬域茂曹會計師行 (Peat, Marwick, Mitchell & Co.)
九龍汽車(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	港資	畢馬域茂曹會計師行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	英資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	英資	畢馬域茂曹會計師行
香港電話有限公司	英資	匯通有限公司(香港)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	英資	會德豐有限公司
太古船塢有限公司	英資	羅兵咸會計師行 (Lowe, Bingham & Matthews)
香港黃埔船塢有限公司	英資	畢馬域茂曹會計師行
九龍倉有限公司	英資	怡和有限公司

資料來源：Hong Kong Stock Exchange Ltd., *Year Book: Comparative Figures 1966-1968* (Hong Kong: Hong Kong Stock Exchange Ltd., 1968); *Year Book: Comparative Figures 1965-1969* (Hong Kong: Hong Kong Stock Exchange Ltd., 1969).

當時受到罷工影響的主要是英資和港資企業，它們掌握香港主要交通及公用事業的業務，對香港的經濟發展及社會日常運作有很大影響力。汲取1966年九龍騷動的教訓後，政府擔心任何的社會衝突均有可能演化成大型騷動，於是對左派的對抗性行動不敢怠慢。交通事業是當時罷工打擊的重點行業，中巴、九巴分別負責港島和九龍的陸路交通，而天星小輪及油蔴地小輪則負責來往港九兩地的水路交通，乃維港兩岸的交通命脈。若左派罷工持續下去，切斷市區的交通，定會影響日常通勤，窒礙人流、物流，破壞生產鏈、供應鏈與消費鏈的正常運作，干擾本港經濟的發展。這就是九龍騷動後政府擔心任何騷動均有可能「使本港的大部分地區陷於癱瘓」^③的原因。因此，政府必須採取措施反制左派發起的罷工。

早在6月的大罷工前，港府已關注左派的策略部署及動態。據一份官方內部文件《1967年騷動》(Hong Kong Disturbances 1967)所說，左派在5月下旬所發起的停工涉及運輸業及公共服務，乃是一種戰略調整，目的是抗議政府不接受左派的要求^④。政府既能指出5月的停工純屬政治姿態，就有能力判斷後來左派組織的大罷工是一場經濟戰線上的真正較勁，並作出適當的應對策略。

表2 政府部門及公用事業機構的職工情況(截至1967年10月4日)

	騷動前 職工總 數	罷工後 解僱人 數	解僱人 數佔工 人總數	復職人 數	新聘員 工人數	目前職 工人數	目前職 工人數 佔騷動 前人數
政府部門							
海事處	1,187	318	12%	81	36	986	83%
水務局	2,325	283	11%	132	289	2,463	106%
機電處	2,421	264	5%	2	112	2,271	94%
土木工程處	2,510	119	1%	1	—	2,392	95%
徙置事務處	4,537	39	4%	3	63	4,564	101%
市政事務署	12,470	485	9%	4	465	12,454	100%
郵政局	1,688	151	12%	1	151	1,689	100%
公用事業機構							
天星小輪	590	590	100%	389	69	456	77%
油蔴地小輪	1,885	115	6%	10	77	1,829	97%
香港電車	1,713	679	40%	2	478	1,220	71%
中華巴士	2,360	1,273	54%	80	326	1,428	61%
九龍巴士	7,194	4,907	68%	720	760	3,687	51%
香港電燈	978	148	15%	12	54	858	88%
中華電力	2,745	709	26%	52	319	2,407	88%
中華煤氣	548	334	61%	170	41	390	71%

資料來源：筆者整理自“Emergency Statistical Report”，4 October 1967, HKRS890-1-7, Local Disturbances, enclosure 5。

政府應對左派挑戰的方法是與本港主要公用事業機構互相配合²⁵，解僱無故曠工的工人，另聘新員工。據一份政府檔案披露，在1967年9月至10月期間，政府曾調查政府部門及公用事業機構的職工情況，從表2所見，左派發起大罷工對政府部門的衝擊不算很大，解僱人數最多亦只佔該受影響部門總職工人數的十分之一。最受影響的署級部門無疑是工務司署，當時水務局、機電處、土木工程處均隸屬該署。左派大罷工固然能在短時間內干擾日常交通及公共服務的運作，但成敗的關鍵始終在於罷工的持久性及影響的廣泛度。港府正看穿這一點，用「替補」的方式，以新聘員工填補罷工者的空缺。

公用事業機構所受的衝擊明顯比政府部門為大，例如，天星小輪在騷動發生前有590名員工，罷工後解僱全數人員，但後來又有389名員工復工。該公司採用全數解僱員工的激烈手法，然後藉「復工」來考驗員工對公司的忠誠。另外，中巴、九巴、中華煤氣三間公司在罷工期間解僱的人數亦頗多，均超過全體員工的一半。從復工人數看來，願意復工的員工不多，顯示罷工工人堅決參與罷工。就10月初職工人數所見，大部分公用事業機構未能恢復至騷動前的水平，估計當時部分公共服務未能完全恢復正常，九巴及中巴就是明顯的例子，兩者當時的職工人數佔騷動前人數的百分比分別是51%及61%。整體而言，公用事業機構聘用新人替補空缺的能力不及政府部門，故「復工」的那扇門依然向員工打開。與此同時，部分罷工工人拒絕復工，反映他們對罷工的堅決態度。

(二) 海員罷工

如上所述，由於香港日常糧食主要依靠進口，加上作為貿易轉口港，因此港口對當時香港經濟舉足輕重，亦是這場經濟戰中的一個必爭之地。香港海員工會在7月17日號召全港海員罷工，拒運貨物進出香港，擴大罷工對貨運所造成的壓力。據《1967年騷動》分析，當時左派曾在港口及海上使用恐嚇手段，意圖迫使海員參與罷工。例如，左派份子會混入海輪船員中，隨身帶備報紙及文宣作品，善用任何一個機會向海員灌輸和傳播顛覆思想²⁶。由此可見，經濟戰與文宣攻勢互相配合，左派藉文宣以擴大動員能力。

政府承認左派針對港口的攻勢對離鄉背井的海員有相當大的影響。海員罷工前，海事處已作出相應措施，一方面向海員發出措辭強硬的通知，告知無故曠工的後果；另一方面成立一支團隊，成員都是具備資歷的職員，他們的任務包括：與海員溝通、討論他們所面對的問題、傳播正確信息、調查和消除謠言。上述措施正好與左派的文宣手段針鋒相對，有助釋除海員的疑慮。這段時間，海事處甚至作出特別安排，時刻向海員提供香港最新局勢的資訊²⁷。海事處轄下的海員招募處(Seamen's Recruiting Office)在罷工首十天錄得1,222名海員報到，並只有兩艘輪船因缺乏船員而延誤船期。另外，船隻抵港後，有部分船員無故離開，約有十多艘輪船人手不足，但當時仍有足夠的替補者補充這些泊位工作的空缺²⁸。

雖然政府積極應對左派的攻勢，但針對港口的干擾並未完結。到7月底，中國外輪代理公司向香港代理人傳話，指中國內地港口的工人會支持香港海員工會的行動。內地的發貨者拘留了原本經香港轉運的貨物，以致沒有貨物從中國運來香港。同時，左派代理人通知不同國家的收貨者，指受到香港港口罷工的影響，貨物無法如期運送^⑳。這樣不但妨礙香港日常的轉口貨運，亦破壞香港的轉口港形象和信譽。無論港府如何減低罷工行動所造成的損失，由內地運來香港的貨物數量一直處於波動的狀態，政府把這個問題歸咎於中國大陸局勢不穩、缺乏人手及資源等因素。從內地運來香港的貨物數量從8月的5,000噸，增至10月的49,000噸，再回落至12月的26,000噸。另外，1967年5月至12月期間，本港錄得總卸貨量為4,610,273噸，相對於去年同期的4,868,475噸，跌幅約為5%。至於1967年同期八個月的總裝貨量，錄得1,504,646噸，相較去年同期的2,034,410噸，跌幅約為26%^㉑。因此，左派文宣聲稱出入口貨量受到影響，並非不合理。

1969年3月，海事處完成一份調查報告，當中提到本港一些碼頭及貨倉公司在騷動期間受到不同程度的影響。調查報告不但反映當時左派對碼頭、貨倉、船塢這些據點進行打擊，同時顯示港口貨運（尤其是英資財團沾手的業務）對香港經濟的重要性，使政府日後加強港口的防範^㉒。

（三）商人罷市

左派在6月下旬發起罷市。6月28日，港九工商界、小販、百貨、糧油、食品、土產山貨、南北藥材、建築材料、出版印刷等五十九個單位鬥委會，發表「聯合罷市宣言」，宣布從6月29日到7月2日聯合罷市四天，這次聯合罷市「使市面呈現一片蕭條景象，給予港英經濟以沉重打擊」^㉓。左派誓言中斷從中國內地輸入食品，糧食供應遂成為另一個戰場。

此前，政府已洞悉左派將會干擾本港的糧食供應，故成立一個跨部門工作小組應對。政府認為左派擁有大型進口及批發公司，掌握內地輸港食品的流程，不難中斷供應。當時有些零售商更受到威嚇，若不參加罷市，便不獲供應內地貨品。大罷市的四天，內地貨品沒有從水路、陸路、鐵路運來香港，但大部分的本地商店仍然營業。罷市期間，新界的農產品有助紓緩糧食不足所帶來的壓力，不過物價始終難免上升。到7月2日，罷市結束，內地恢復供應食品^㉔。

罷市雖然有驚無險地結束，可是內地供港食品的數量在7月間再度減少，這次起因是文革所造成的社會局勢不穩定，影響內地輸港的食品供應。港府指內地供港食品從7月到9月大幅減少，直到年底，情況亦未回復到1966年的水平。當時最受影響的食品有豬肉、牛肉、蔬菜及雞蛋，供應量減少引致物價大幅上升^㉕。縱使短時間內本港糧食不會出現短缺，但物價高漲卻會影響市民生活，動搖人心。政府為了平抑物價，考慮從外國進口食品，並派遣代表團外訪，探求從日本、南韓及沖繩增加食品進口的可能性。此外，進口商自9月起從台灣、泰國、印尼及柬埔寨進口豬隻及牛隻，而本港農場亦增加豬隻、牛隻、蔬菜的供應，這些都有助抑制食品價格上升^㉖。

事後看來，左派號召的罷工和罷市雖達不到預期效果，卻不代表這是策略上的錯誤，因為左派洞察到當時香港的經濟特性，先後發動罷工和罷市，目的是效法1925年的「省港大罷工」，務求拖垮和癱瘓香港經濟，使香港成為「死港」、「臭港」^⑳。可是左派忽視了香港的經濟和社會環境在四十年間已有很大的轉變，如人口增長和城市擴張均會影響罷工的成效。左派宣稱前後共有6萬人參加「聯合大罷工」，而當時全港勞動人口有140萬，故罷工人數只佔全港勞動人口的4.3%。若加上罷市的8萬人，合計14萬人，亦只佔全港勞動人口的10%。由此可見罷工及罷市的影響有限，無法與1925年的省港大罷工相比^㉑。雖然在短時間內，罷工及罷市確能對香港經濟活動產生相當的干擾，但隨着時間推移，左派逐漸失利。

四 武鬥、文宣與經濟戰的關係

(一) 武鬥與經濟戰

如上所述，在經濟戰中，武鬥和文宣兩條戰線是經濟戰線之側翼，三者交互纏繞。武鬥的最大作用不僅是直接行動及其破壞力，更是在心理上震懾對手，脅迫對方讓步。從1967年5月到8月，市區有多架車輛遭到破壞，反映部分左派人士放棄遊行、示威等和平方法，轉而使用暴力手段，可見街頭抗爭的激進化^㉒。這不但增加政府的管治成本，亦加重其政治壓力。若說罷工和罷市是一種造成經濟壓力的行動，那麼武鬥在經濟戰中就有「加壓」的作用。

初期的遊行、示威以及後來的暴力襲擊，不但擾亂市民的日常生活及商販的零售活動，也影響到香港的商業活動。以股市為例，《遠東經濟評論》(*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提到5月12日九龍區的騷動使當日股市暴跌，其後的兩個星期股市暫停交易，到6月再度暫停^㉓。事實上，這兩次停市不但受5月的騷動影響，也與同期的中東危機有關，內外因素一同影響本地股市。同時，《遠東經濟評論》股價指數(FEER Share Index)由5月初的高位約98點，到8月下旬徘徊在73至74點之間，可見騷動影響本地投資者的信心^㉔。騷動所帶來的不明朗因素，以及內外交侵下的股市波動，無疑會動搖投資者對香港市場的信心。

當港口出現罷工的時候，市區騷動的情況也愈來愈激烈。7月12日，大埔鄉事會會所首次出現土製炸彈，掀起炸彈陣的序幕，成為整個情勢的轉捩點，使社會進入惶恐不安的另一階段。到8月，社會上更流傳一張暗殺名單，威脅社會賢達^㉕。左派陣營中，對新的武鬥方式各有看法，反映當中既有激進派，亦有溫和派。從7月到12月，除了激進派的炸彈陣外，較溫和的左派群眾仍一直參與示威、集會，從未間斷，雖然換來警察一次又一次的鎮壓^㉖。

激進人士在市區各處擺設炸彈陣，引發市內恐慌，影響市民日常生活，而首當其衝的是零售業和旅遊業。當時炸彈在鬧市(包括啟德機場及希爾頓酒店等處)出現，緊急狀態嚇怕訪港旅客，使他們不敢上岸，或只作短暫停留。

庫珀(John Cooper)指出1967年1月至5月間的訪港旅客人數較去年同期為多，但6月至12月間的訪港人數卻較去年同期為少，可見暴動減低旅客訪港的意欲，旅遊業深受暴動的影響^{④3}。

據《1967年騷動》指出，從7月中到12月，發現可疑炸彈的報告有8,352宗，其中1,420宗證實是真炸彈^{④4}。炸彈攻擊的數字到10月明顯上升，官方認為這一方面是針對聯邦事務國務大臣石寶德(Malcolm Shepherd)訪港，另一方面是為了干擾「香港週」展銷會的進行。香港週展期從10月30日到11月5日，是向海外買家推廣香港產品的展銷會，目的為加強海外商家對香港工業產品的信心。不過，左派認為政府舉辦香港週的真正動機是與廣州秋季廣交會唱對台戲，拉攏廣交會的客源^{④5}。左派在11月2日於九龍土瓜灣舉辦「骯髒週」街頭展覽大會，展示漫畫及「平暴」所遺下的物品，批評政府的做法，實乃針對舉行中的香港週^{④6}。左派甚至計劃舉辦國內產品的展銷會，轉移人們對香港週的注意力^{④7}。

自左派發起大罷工以來，持續開拓不同的戰線，「聯合大罷工」和「海員罷工」更號稱為「反英抗暴鬥爭的主要戰場」^{④8}。可是，另闢戰線亦反映左派的戰略達不到預期效果，無法一下子撼動香港經濟，猶如左派所致力效法的省港大罷工一般，動搖政府的管治基礎。經濟戰是一場持久戰，更是一場消耗戰，後來出現的炸彈陣正好表明部分左派人士對經濟戰並不樂觀，故改為採取更激烈的武鬥方式。

政府並無對左派的升級行動示弱，加強對左派人士的搜捕。據左派的統計，在5月至10月期間，受襲的左派單位共有168個，其中工會佔93個，學校15間，文化單位15個，國貨公司17間，銀行宿舍3間，其他單位則有25個，受襲次數合計237次；被捕人數方面，合共4,424人，其中7月份便有1,448人，佔了這期間總被捕人數的三分之一，足見政府自7月起確是加緊力度打擊左派活動。在被捕人士中，工人佔了很大的比重，共有2,180人，為總數的49%^{④9}。這裏顯示工會及工人成為政府打擊的重點目標。

(二) 文宣與經濟戰

當左派的武鬥無法迫使政府屈服並開始節節失利的時候，文宣在經濟戰中的作用變得尤其重要。文宣的最大作用並非呈現一個客觀事實，而是「再現」(represent)一個敘述者期望讀者所接收到的信息。這些信息必然對敘述者一方有利，如塑造我方正面形象、建構敵方負面形象、煽動有利我方形勢的大眾情緒等。前文提到在港口出現的文宣攻勢，就是一個鮮明的例子。1967年下半年，香港先後出現食水短缺及英鎊貶值危機，足以影響經濟發展及動搖民心，成為左派藉文宣打擊政府的戰場。

1967年是香港發生嚴重旱災的一年，年初全港水塘的存水量有168億加侖，但到6月初卻只有30億加侖，政府勒令制水，每日供水八小時，其後改為每日供水四小時，甚至每四日供水四小時^{⑤0}。暴動期間正值香港出現旱

災，左派沒有錯過機會，在供水問題上打宣傳戰。7月24日，左派報章批評工務司鄔勵德 (Michael Wright) 「嫁禍中國」，把「制水升級」歸咎於中國「不供水」，並指「今年供水已超額，夏季不供水是英方提出的」^⑤。另外，左派指制水是港府的「陰謀」，當局根本沒有必要限制供水，暗示制水是政府壓迫市民的手段。同時更指山頂區並無制水，而該區的居民主要是富裕的歐洲人，暗示這是民族與階級的雙重壓迫^⑥。

事後看來，制水是當時客觀環境使然下政府唯一可用的方法。由於中國內地文革造成地方行政混亂，以及天旱是跨地域的自然現象，沒有證據顯示中方為加強向港府施壓而刻意「斷水」^⑦。反之，左派不斷就供水問題大做文章。雖然中方自10月起恢復輸水，但礙於內地的政治形勢，港府對內地輸水仍有隱憂。為保證本港二十四小時供水，港府曾抽調船灣淡水湖的食水，但船灣淡水湖當時仍未正式運作，故水中帶有鹹味^⑧。當時市民飲用食水感覺到鹹味，左派即指這些食水對健康有害，批評政府的做法。事實上，這些食水的鹽度並無超出世界衛生組織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的標準，政府一直謹慎確保食水可安全飲用^⑨。

無論在制水措施還是食水鹽度問題上，左派都借題發揮，動員宣傳機器向政府展開攻擊，務求化「虛」為「實」，把不存在的「陰謀」變成真實發生的事，足見文宣在經濟戰中的作用。如果說，罷工這類抗爭方式是直接的「實擊」，那麼製造輿論就是「虛擊」。雖然是「虛擊」，但可以造成一定的社會震盪，動搖市民對政府管治的信心。

11月，左派鬥爭呈膠着狀態。左派的經濟戰雖然對香港經濟造成一定程度的干擾，但對本港經濟帶來最大影響的並非左派的行動，而是英鎊貶值^⑩。事緣英國政府在11月18日宣布英鎊貶值14.3%，牽動全球經濟，首當其衝的是英鎊區的成員，包括香港。港府在19日宣布港幣跟隨英鎊貶值14.3%。23日早上，政府宣布港幣增值10%^⑪。這四日間，港幣實質貶值5.73%，物價亦受到影響。除了這四日間出現的物價波動外，從11月到12月，食品的消費者物價指數在一個月內上升兩點，物價短時間內上漲無疑會加重市民的生活負擔，誘發社會不滿情緒^⑫。香港是當時全球英鎊的最大持有者之一，估計總值3.5至4億元，香港因英鎊貶值而損失約6,000萬英鎊^⑬。正當港府為此苦惱時，左派把握製造輿論的機會，改變策略，從採用暴力手段轉為重新爭取民眾的支持。例如當時《大公報》以頭版報導港幣貶值一事，批評此舉是政府「轉嫁經濟危機」，實乃「強搶」市民荷包，不但造成物價上漲，增加市民的生活開支，亦對工商業帶來影響，加劇工人失業問題，對社會上「廣大同胞」的生活帶來嚴重的影響^⑭。於是左派藉着港幣貶值所帶來的經濟危機，掀動民眾的不滿情緒，以此淡化民眾對政府的支持，從而拉近左派與市民的距離^⑮。

此外，當時美國保證美元不會跟隨英鎊貶值，黃金價格亦維持不變，對穩定英鎊有一定的幫助^⑯。左派曾作出相當措施應付港幣貶值，在11月19日深夜，左派小銀行集團「向中國銀行及本身銀行提取一億港元，參與搶購黃金」。此外，五豐行等大型中資機構「亦提一億元，參與搶購黃金與美鈔」。但

由於港府在23日早上「忽然宣布港幣增值百分之十」，左派機構最終「平空損失了二千萬元」^③。這裏可見左派在這場「貨幣戰爭」中不但無法保值資金，甚至招致損失，同時也顯示政府穩住局勢的能力。英鎊貶值成為當時左派最有力的政治宣傳武器，但在政府眼中，這也是他們當時唯一可用的武器。

五 經濟戰的尾聲及雙方的勝負

左派在經濟戰中失利的其中一個重要原因乃是其經濟實力遠比不上政府，在消耗戰中必先受挫。左派只有有限的經濟資源，要在特定時間內以罷工手段來脅迫政府，實屬不易。反之，政府憑着其豐厚的經濟實力，步步為營，扭轉形勢。例如，政府能用銀彈政策拉攏傳媒，安撫公務人員。政府在檢討1966年九龍騷動時早已明白一點：傳媒不是政府的自然盟友，卻是成敗的關鍵^④。因此，政府在1967年5月的騷動發生後，即採取銀彈政策令香港傳媒歸邊。據說，政府在5月下旬曾向本港所有報社送去一份題為「維持安定繁榮」的廣告，左派報社亦同樣收到。假如報社刊登該廣告，不但可收取廣告費，亦表示其支持政府的立場^⑤。政府透過這個方法，一方面可以拉攏親政府的傳媒，另一方面使得親左派或同情左派的報章現形。

當左派把「階級問題」升級成「民族、反帝的鬥爭」時，不斷透過文宣攻勢拉攏華人公務員，政府由此對華人公務員的忠誠感到擔憂，故需要安撫人心，特別是前線警員。據說，政府在騷亂期間向警察發放津貼，待遇也比平時更為優厚。政府把警員薪酬提高百分之三，又補償他們的額外工作。自5月起，每人更可獲取每天23元的特別津貼，當局甚至為隨時候命的警員提供免費伙食^⑥。此外，不少公務人員在暴動期間加班，如勞工處、警隊和民安隊等曾合力充公煙花製品，政府事後亦向值勤人員提供津貼^⑦。由此可見，政府透過提供津貼向公務人員表示關懷和鼓勵，這不但有助鞏固公務人員的忠誠度，亦能提高士氣，讓他們在極大的工作壓力下繼續執法和處理日常公務。

左派在罷工期間亦曾採用銀彈政策，向罷工者發放慰勞金（即生活費）。時人曾估算左派為支援罷工工人所用的資金：以當時罷工者一萬人計算，每人分發約300元，經費共需約300萬元。當時鬥委會有資金2,000萬元，故能維持約六個月的支出。知名學者陳君葆認為「經濟鬥爭，曠日持久，是否會生厭倦，又是一問題。倘需速決，搞人民戰爭……自是一辦法」^⑧。這番話顯示陳君葆對左派形勢及經濟戰的洞見。經濟戰本身是一場持久戰，左派只有半年的時間來迫使政府屈服。這個嚴峻的局面解釋了為何當左派的戰略達不到預期的目標，當「大好形勢」以月復月走向政府一方之時，左派陣營中的激進派寧可採用暴力手段試圖扭轉劣勢。

左派在10月曾發起名為「一元運動」的募款運動，救濟失業工人^⑨。據左派報章指出，不少工廠在騷動期間倒閉，造成大批工人失業，左派把責任歸咎於「港英的迫害」^⑩。但從右派的角度來看，一元運動反映「罷工鬥爭已全盤

失敗，也再無力以金錢接濟那些失業工人」^㉑。雖然左派指出這些批評是把「罷工工人同失業工人混為一談」，又強調「反英抗暴鬥爭」並不是「造成工人失業的原因」^㉒，但若根據上文陳君葆的判斷，一元運動表面上聲稱支持失業工人，實際上卻反映左派將近彈盡糧絕，支援罷工工人的資金已經所餘無幾。

1968年4月下旬，左派報章評價十個月以來的罷工行動，認為罷工「加上其他鬥爭方式的配合，狠狠地在政治上和經濟上給予港英反動統治以有力的打擊」^㉓。這時，左派動員工人復工，但指責政府多番阻撓（如向資方施壓），故重申工人「罷工有理，復工有權」，「警告港英不容侵犯復工的正當權利」。4月29日，「海員、海陸理貨員、碼頭、天星、油蔴地、九龍倉、躉船及小輪等單位」約二千名工人舉行誓師大會，批評政府做法，並重申復工的權利^㉔。工人失業或復工問題本屬左派面對的棘手問題，但在左派的文宣策略下，卻被包裝為一個社會問題，亦即是政府需負的責任。

誓師大會這類場面或許讓人聯想起「五月風暴」時左派的動員能力，但如今不同的是，「復工」顯示左派不能再打這場經濟上的持久戰。翻查1968年4月至6月的左派報章，時有提及工人復工的報導，可見「復工」已經成為一個重要議題。當初的罷工者轉眼間成為失業者，既不能重操故業，只有轉工，又或改行，故出現後來「復轉改」（復工、轉工、改行）的政策。從「罷工」到「復轉改」，這一年間恰恰反映左派在經濟戰線上的抗爭軌跡——開始、發展和消亡。

如前所述，左派和政府均在經濟戰中採取銀彈攻勢，雖然左派首先離場，卻不代表政府的經濟能力絲毫無損^㉕。對政府而言，騷動期間的額外津貼是非經常性開支，也是一種額外的管治成本。在1967年9月6日的立法局會議上，財政司郭伯偉（John Cowperthwaite）回答議員所提出的質詢時，特別提到截至當年7月底的「特別緊急開支」估計為1,350萬元。他指去年度錄得1,200萬元盈餘，估計本年度會有3,700萬元赤字，故兩者差值為4,900萬元，間接指出1967年政府所承受的經濟損失^㉖。這裏可見1967年的騷動增加了政府的財政負擔和管治成本。當時左派預測政府會虧蝕6億港元^㉗，而議員的質詢正好反映社會對政府財政狀況的疑慮，郭伯偉此時交代政府的公共財政狀況，既可減低公眾的疑慮，又能制止左派的謠言。據官方年報，1967至1968年度政府錄得財政盈餘1.3億元^㉘，比去年度還要多。

左派在經濟實力上與政府的差距，使前者不得不為抗爭條件及時間設限。左派在半年內未能透過文宣和武鬥收窄與政府的差距，遑論迫使對方屈服。反之，政府加大力度打擊左派的活動，在暴動期間多次修訂《緊急措施規例》（Emergency Regulations），為警方鎮暴提供權力來源及合法性依據；並輔以駐港英軍協助，加強鎮暴的武裝力量。隨着政府在文宣和鎮暴雙管齊下的攻勢，使左派原本有限的資源更為緊絀，呈現節節敗退之勢。對於政府而言，暴動的風波、管治成本的增加以及面對的管治困難，讓其深深體會到未雨綢繆的道理。與其在經濟戰中面對各方面的打擊和無休止的消耗，倒不如致力於預防性的治理工作。這樣就促使政府有意識地制訂長遠政策，改善社會環境，避免社會矛盾成為日後騷動的種子^㉙。

六 結語

本文展現六七暴動期間左派與政府在經濟戰線上的較勁，描繪各個局部戰場的情況和雙方的策略，帶出文宣、武鬥在經濟戰中的作用，並點出左派最終失敗的原因。在六七暴動中，經濟領域是左派與政府對抗的根本戰場，可謂是雙方的命脈。因此，重構當時的經濟戰線可讓我們更立體地檢視雙方對壘的過程。

本文爬梳歷史細節，避免任何化約的論調。通過檔案資料的梳理，對1967年六七暴動所造成的經濟影響，不再止於評論損失的多少，而是重構經濟戰的動態發展以及左派與政府之間球來球往的鬥爭。當左派發動經濟戰，展開一波又一波的攻勢時，政府需要設法逐一應對和拆解，消除經濟震盪所造成的危機，化解市民對社會局面的憂慮，鞏固他們對政府的信心。倘若稍有差池，結局縱然不變，卻只能是慘勝。這一年暴動的教訓使執政者猶有餘悸，開始鞏固改革的道路，編寫香港歷史的另一頁。

註釋

① 參見John Cooper, *Colony in Conflict: The Hong Kong Disturbances, May 1967-January 1968* (Hong Kong: Swindon Book Co., 1970)。該書是第一本以六七暴動為主題的專書，其中一章提及暴動的影響，包括經濟方面。往後論著不乏提及暴動的起因、經過及結果，當中亦有評論暴動對香港政治、經濟及社會等方面的影響；然而，卻未見從「經濟戰」的角度來予以分析。

② 許崇德運用現存數量可觀的政府歷史檔案，探討暴動期間政府與左派在「文宣」和「武鬥」兩條戰線上的對壘，立體地呈現雙方的策略、抗爭及平暴的細節。參見許崇德：〈攻心為上：香港政府應對「六七暴動」的文宣策略〉，《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5年2月號，頁64-81。

③ 麥志坤指出，香港對英國來說是個具有經濟價值的殖民地，乃因香港在地緣和歷史上對英國的對華貿易起着很大的作用。而在二戰後的解殖浪潮下，香港這個殖民地是英國維持大國地位的象徵。英國若要維持香港的殖民管治，往後必然要跟中國政府打交道。另一方面，新中國在建國初期與美國發生多次衝突，如韓戰及台海危機，更曾被美國實施經濟封鎖。在這個局勢下，香港成為中國最便利的對外窗口，同是也是英、美兩國之間的棋子。由此可見，「長期打算，充分利用」的對港政策是冷戰時期中國在全球戰略部署所下的一枚棋子。參見Chi-kwan Mark, *Hong Kong and the Cold War: Anglo-American Relations 1949-1957* (Oxford: Clarendon, 2004), 12, 19-26。

④ Chi-kwan Mark, *Hong Kong and the Cold War*, 216.

⑤ Hong Kong Labour Department, *Hong Kong Annual Departmental Report by the Commissioner of Labour for the Financial Year 1967-68* (Hong Kong: Government Printer, 1968), 7.

⑥ 參見*Hong Kong: Report for the Year 1966* (Hong Kong: Government Press, 1967), 313; *Hong Kong: Report for the Year 1967* (Hong Kong: Government Press, 1968), 313。

⑦ 石志夫主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關係史：1949.10-1989.10》（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4），頁234-36。

⑧ 根據香港官方數據，香港每年從中國進口的貨品有工業原材料（如紡織紗、纖維品、製成品及非金屬礦物製品）和食品（如穀類、肉類、蛋類、蔬菜、水果、活生家禽），而每年中國進口的總額亦是各個主要供應地中最高的。1966年香港貨物貿易中，中國的總進口額最高（27%），跟隨其後的是日本（18%）、美國（11%）及英國（10%）。1967年的情況相若，中國（22%）、日本（19%）、美國（14%）、英國（9%）是香港入口貨品的四個主要供應地。參見*Hong Kong: Report for the Year 1966*, 311; *Hong Kong: Report for the Year 1967*, 311。

⑨ 張少強：〈錮身鎖命：中國對香港的食水及食物供應〉，載張少強、梁啟智、陳嘉銘主編：《香港·城市·想像》（香港：匯智出版有限公司，2014），頁45-46。

⑩ 戰後港府為確保本地食米供應及儲備充足並穩定米價，自1955年起實施食米管制計劃。在1958至1966年間，泰國食米佔本港整體食米市場約五至六成，而中國食米則佔二至三成，這反映香港的主要食糧依靠外地供應。參見香港工商業管理處：《香港米業概況：並附工商處長於立法局致辭全文》（香港：香港政府印務局，1967），頁2、5、18。

⑪ 1957年政府發展觀塘工業區時，由於區內供水有限，窒礙某些工業種類的發展，一些用水量大的行業如紡織業和漂染業，便不能提早在觀塘工業區覓得廠址。參見“Report of the Working Committee of the New Industrial Area at Kun [原文如此] Tong”，27 January 1956, HKRS270-1-1, Land for Industry—Kwun Tong Ind. Area—Proposed Development Stage III, enclosure 12.1，香港政府檔案處歷史檔案館（本文所引檔案皆來源於此，下引不再另註）。

⑫ 參見《香港商報》記者集體採寫：《五月風暴》（香港：義聲出版社，1967）。

⑬ *Hong Kong: Report for the Year 1967*, Appendix III, 284-85.

⑭ 5月6日，由於有工人阻止人造膠花廠「出貨」，於是資方向警方求援，繼而引起雙方衝突。資方十分關注「出貨」一事，因為這關乎商品傾銷與資金流轉的問題。及後左派發動示威、聲援、遊行，影響波及港島和九龍兩地，期間警方多次實施宵禁。後來，5月22日的「花園道事件」更令社會上不同機構的工人相繼發起停工、停駛、停航，抗議政府的鎮壓。從5月23日到6月9日，接連出現工人發起的停工、停駛、停航，涉事的機構既有私營機構，亦有政府部門。參見《香港風雲圖錄（一九六七年五月四日—六月三十日）》（香港：義聲出版社，1967），頁23-38。

⑮ 港九各界同胞反對港英迫害鬥爭委員會：〈關於反英抗暴鬥爭的幾個問題〉，《戰鬥通訊》，第2號（1967年7月1日），頁3。

⑯ 不少研究六七暴動的學者指出當時中國的對港政策是「長期打算，充分利用」，彈性處理香港的主權問題，故短期內不會收回香港。周恩來在處理六七暴動一事上強調要「有理、有利、有節」，並避免文革思潮波及香港，破壞一直以來的對港政策。另一方面，英國後來亦分辨出北京與香港左派在對香港進行抗爭的取態上並非沒有差異，有助香港當局準確地判斷當時的形勢。例如聯邦事務部（Foreign and Commonwealth Office, FCO）檔案指出六七暴動的推手是香港左派，不是北京。參見“The David Davies Memorial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Case Study of Disturbances in Hong Kong in 1967”，17 August 1970, FCO40/263, enclosure 3，收入HKMS189-1-129, Disturbances in Hong Kong 1967/1968。在審視六七暴動的發展時，需要辨明英國政府與香港政府之間、北京與香港左派之間，並不是同質的主體，不一定有着相同的意志、思量及政治考慮。

⑰ 參見《組成浩浩蕩蕩的反英抗暴大軍》（香港：香港三聯書店，1967）；《血債血償》（香港：港九各界同胞反對港英迫害鬥爭委員會，1967）；《以牙還牙》（香港：港九各界同胞反對港英迫害鬥爭委員會，1967）。

⑱ 鄭郁郎：《在香港看香港》（香港：懷樓書房，1967），頁44。

⑲ 當時香港主要的交通及公用事業大部分由英資財團投資，或與後者有密切的關係。從這些企業的「來往銀行」來看，皆與英資的匯豐銀行有密切關係，足見英資財團對當時香港經濟發展的影響力。此外，有報導指大罷工使英資銀行出現

四大困難，包括存款劇減、放款難收、倒賬及開支費用急增、銀行企業矛盾重重。參見《香港風雲圖錄》，頁39；〈大罷工擊中港英要害 英資銀行出現四大困難〉，《大公報》，1967年7月24日，第4版。

⑳ 《港九各界同胞反對港英迫害鬥爭委員會發言人發表談話迎接抗暴新高潮》（香港：港九各界同胞反對港英迫害鬥爭委員會，1967），頁1-2、7。

㉑ 參見《港九各界同胞反對港英迫害鬥爭委員會發言人發表談話迎接抗暴新高潮》，頁8；《港九各界同胞反對港英迫害鬥爭委員會號召放手地幹！放膽地幹！》（香港：港九各界同胞反對港英迫害鬥爭委員會，1967），頁2；Ming Ma, *The Riot in Hong Kong, 1967* (Hong Kong: Sky Horse Book Co., 1967), 66。

㉒ 《香港風雲圖錄》，頁52、54；大公報編：《我們必勝！港英必敗！》（香港：大公報，1967）。

㉓ 九龍騷動調查委員會：《一九六六年九龍騷動調查委員會報告書》（香港：香港政府印務局，1967），頁5。

㉔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㉜㉝㉞ Colonial Secretariat, *Hong Kong Disturbances 1967* (Hong Kong: Government Printer, 1968), 16; 24-25; 23, 25; 25; 25; 26; 27-28; 27-29; 29; 45; 45; 47.

㉞ 據檔案披露，交通處處長薛璞(A. J. Shephard)曾聯同勞工處處長郝亮同(R. M. Hetherington)協助受罷工影響的交通及公用事業的企業，消弭左派工會的影響力。薛璞致函給大部分企業的經理，並對不同企業中的左派勢力作出概要評估，如電車公司只有右派工會，並無左派工會，但不少其他企業的左派工會頗為強勢。此外，薛璞在信中亦向企業經理提供一些應對左派工會的方法，都屬較溫和的、諮詢式的方法。這樣有助消除左派對資方渲染的負面形象，建立正面和良性的勞資關係。參見“Letter from the Commissioner for Transport to Hon. Paul K. C. Tsui on 28 September 1967”, 28 September 1967, HKRS394-17-3, Hong Kong Disturbances 1967—Labour Front, enclosure 70。

㉟ 該報告開宗明義指出，1967年左派意圖挑起罷工干擾港口運作，令當局察覺有需要研究調查本港港口的營運狀況。參見Marine Department, *Survey and Report on Port Facilities, Service and Practices* (Hong Kong: Marine Department, 1969), 1。

㊱ 參見《香港風雲圖錄》，頁66。

㊲ 〈對共特自請解去台灣的剖析〉，《香港工商日報》，1967年6月15日，第2版；〈歡呼海員兄弟的制裁港英行動〉，《大公報》，1967年7月17日，第4版；〈海員罷運各界歡呼 港英驚惶發出哀鳴〉，《大公報》，1967年7月18日，第6版。

㊳ 有關省港大罷工與六七暴動的比較，參見丁新豹：〈省港大罷工與六七暴動：歷史背景、成因、反響初探〉，載沈旭暉主編：《1967：國際視野的反思》（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2015），頁24-31。

㊴ “More than 100 Vehicles Damaged”,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2 August 1967, HKRS394-17-3.

㊵ *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 56, no. 7 (1967): 424; no. 8, 472; no. 9, 512; no. 11, 640; no. 12, 688.

㊶ *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 56, no. 6 (1967): 336; no. 10, 484.

㊷⑳㉑ “Despatch by the Governor to the Secretary for Commonwealth Affairs”, 13 February 1968, HKRS890-1-7, enclosure 15.

㊸ 據《香港風暴》所載，當時「除了集會、遊行、街頭宣傳演出、發傳單、掛標語、插紅旗、放汽球等『文鬥』之外，港島的西區、灣仔和九龍的深水埗、九龍城、荃灣等地區，群眾也紛紛出擊，繼續打『街頭游擊戰』，有時一夜就有六、七處『戰場』，燃燒着抗暴的烈火」。參見港九各界同胞反對港英迫害鬥爭委員會編：《香港風暴》（香港：港九各界同胞反對港英迫害鬥爭委員會，1967），頁35。

㊹ 據庫珀指出，1967年整體訪港旅客人數達到527,365人次，而1966年則有505,733人次。若不是發生騷動，1967年訪港旅客人數有望突破六十萬人次。另據左派的說法，「五至七月份來港遊客人數，每月平均比四月份減少百分

之二十，即每月平均減少遊客一萬一千多人，而遊客在港消費則每月平均減少約二千萬元」。參見 John Cooper, *Colony in Conflict*, 276-77；港九各界同胞反對港英迫害鬥爭委員會：〈迎接偉大的國慶 迎接更大的勝利〉，《戰鬥通訊》，第5號（1967年9月26日），頁5。

④⑤ 廣交會，即中國出口商品交易會，每年有春、秋兩季，在廣州舉行。第22屆秋季廣交會在1967年11月15日至12月15日期間舉行。展銷商品包括工業、農業、手工藝品的產品。據悉，這次廣交會原定在10月15日舉行，但卻順延至11月15日開幕。參見《中國出口商品交易會特刊》，1968年第1期，頁36：“Despatch by the Governor to the Secretary for Commonwealth Affairs”。

④⑥ 〈紅磡土瓜灣戰士戳穿「香港週」臭底「骯髒週」展覽昨盛大舉行〉，《大公報》，1967年11月3日，第5版。

④⑦ 港九各界同胞反對港英迫害鬥爭委員會：〈迎接偉大的國慶 迎接更大的勝利〉，頁5。

④⑧ 《香港風暴》，頁133、135。

④⑨ Colonial Secretariat, *Hong Kong Disturbances 1967*, 45-46；另外參見“Inward Telegram to the Commonwealth Office”，12 July 1967, FCO40/129, enclosure 6，收入 HKMS189-1-52, Water Supplies。

⑤① 「制水升級」指政府在7月13日開始每四日供水四小時。參見〈港英為何升級制水 供水工程揭穿陰謀〉，《大公報》，1967年7月24日，第4版。

⑤② 從1967年12月到1968年5月，港府根據輸水協議繳交水費，但屢遭中國銀行退票，銀行指港府與東江—深圳供水工程管理局所聲明的水費金額有出入。當時深圳已恢復供水，故不太可能是政治手段，而很有可能是行政上的問題。參見“Savingram from the Governor, Hong Kong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for Commonwealth Affairs”，9 August 1967, Enclosure II, III, FCO40/129, enclosure 37，收入 HKMS189-1-52。

⑤③ 當時世界衛生組織的食水鹽度標準是990百萬分率(p.p.m.)，而本港食水的鹽度是900百萬分率。參見 Colonial Secretariat, *Hong Kong Disturbances 1967*, 48。

⑤④⑤ “Memo from Colonial Secretariat to Distribution below on 15 February 1968”，15 February 1968, HKRS890-1-7, enclosure 15。

⑤⑥ 詳情可參見1967年11月19日至24日的報章，當時普遍報章都把「英鎊貶值」一事登在頭版，足見社會十分重視這次經濟危機。

⑤⑦ Ming Ma, *The Riot in Hong Kong, 1967*, 160-61; Colonial Secretariat, *Hong Kong Disturbances 1967*, 30, Appendix IV.

⑤⑧ 〈港英昨晚宣布港幣隨英鎊貶值 物價勢將飛漲廣大同胞均受害〉，《大公報》，1967年11月20日，第1版。

⑤⑨ 〈美總統詹森稱 英鎊雖貶值 黃金價不變 仍維持每盎司卅五美元〉，《香港工商日報》，1967年11月20日，第1版。

⑤⑩ 〈港幣貶值活劇中左派五豐行 一夜損失一千港萬元〉，《香港人》，1967年第10期，頁3。

⑤⑪ 1966年九龍騷動令政府明白「廣播」和「報紙」這兩大傳播媒介的重要性，亦意識到報紙輿論會受到市場及讀者口味的影響，不一定靠近政府立場。因此，報告書認為「報紙」是溝通政府與市民的媒介，可加以利用。參見九龍騷動調查委員會：《一九六六年九龍騷動調查委員會報告書》，頁86。

⑤⑫ 張家偉：《香港六七暴動內情》（香港：太平洋世紀出版社有限公司，2000），頁87。

⑤⑬ 何家騏、朱耀光：《香港警察：歷史見證與執法生涯》（香港：三聯書店，2011），頁176-77。

⑤⑭ “Memo from Commissioner of Labour to Establishment Officer on 3 November 1967”，3 November 1967, HKRS230-1-211, 1967 Disturbances—Special Payment to Govt. Servants (Labour Dept.), enclosure 2; “Memo from Colonial

Secretariat to Hon. Commissioner of Labour on 9 November 1967”, 9 November 1967, HKRS230-1-211, enclosure 3; “Memo from Commissioner of Labour to Honourable Colonial Secretary (for Establishment Officer) on 19 December 1967”, 19 December 1967, HKRS230-1-211, enclosure 4. 這份檔案主要關於政府向1967年騷動期間加班的公務員發放特別津貼，包括加班費、的士費、膳食費及其他雜費。

⑥ 謝榮滾主編：《陳君葆日記全集》，卷六（香港：商務印書館，2004），頁64-65。陳君葆（1898-1982）是香港知名學者，活躍於文化教育界，在1934至1956年間受聘於香港大學，擔任中文學院教席及馮平山圖書館館長。其生平參見陳君葆：《陳君葆日記全集》，卷一，頁iii-iv、vi-vii。

⑦ 10月18日，港九紡織染、五金、樹膠、內衣、搪瓷、絲織等六個產業工會號召展開「反失業、反飢餓鬥爭」，發起「一元運動」。其後，不同行業和機構的鬥委會相繼響應。參見《大公報》，1967年10月25日，第3、4版。

⑧ 〈六行業失業大軍昨會師 千人怒控港英製造飢餓〉，《大公報》，1967年10月28日，第4版。

⑨ 〈市民為暴亂犧牲的代價問題〉，《香港工商日報》，1967年11月11日，第2版。

⑩ 〈各業工人紛起控訴港英〉，《大公報》，1967年11月1日，第1版。

⑪ 〈工人鬥委會發表聲明 嚴正警告港英當局〉，《大公報》，1968年4月27日，第1版。

⑫ 〈反英抗暴鬥爭進入新階段 海運工人決復工堅持鬥爭〉，《大公報》，1968年4月30日，第4版。

⑬ 截至1967年7月底，政府的財政收入為1.46億元，支出為1.51億元，錄得赤字為500萬元。1967年財政年度首四個月（4月至7月）錄得累積赤字為2,700萬元。參見Hong Kong Legislative Council, *Hong Kong Hansard: Reports of the Meetings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of Hong Kong* (Hong Kong: Government Printer, 1967), 393。左派指政府在「四至八月份赤字已達七千餘萬元」，此說並不正確。參見《香港風暴》，頁48-49。

⑭ 參見Hong Kong Legislative Council, *Hong Kong Hansard: Reports of the Meetings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of Hong Kong*, 393。據1967年《香港年報》，1967至1968年度的預算收入是18.8億元，預算開支是19.2億元，預計赤字為3,700萬元。參見*Hong Kong: Report for the Year 1967*, Appendix VI & VII, 303-305。

⑮ Hong Kong Legislative Council, *Hong Kong Hansard: Reports of the Meetings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of Hong Kong*, 395。

⑯ 據1967年《香港年報》，1967至1968年度的實際收入是19億元，實際開支是17.7億元，錄得盈餘1.3億元。參見*Hong Kong: Report for the Year 1967*, Appendix VI & VII, 303-305。

⑰ 1960年代中期，政府已有意推動社會改革，例如在1966年2月成立一個政府部門聯合作小組，研究香港社會保障問題，並於1967年4月完成報告，可見政府已關注到當時的社會問題。此外，1966年九龍騷動的發生亦加強政府對改革的決心，事後的調查報告建議政府應關注青年服務工作。由此看來，六七暴動只不過是提醒政府，社會改革是緩和官民矛盾及疏導社會不滿情緒的根本方法。這促使政府日後在房屋、教育、社會福利等方面推行惠民措施。參見*A Report by the Inter-departmental Working Party to Consider Certain Aspects of Social Security* (Hong Kong: Government Printer, 1967)；九龍騷動調查委員會：《一九六六年九龍騷動調查委員會報告書》。

「火紅年代」與 香港左翼激進主義思潮

• 羅永生

摘要：1960、70年代的世界青年反叛浪潮已經有很多研究和討論，但這類研究甚少把香港作為研究對象。本文追溯戰後殖民主義和冷戰對抗如何影響這個「殖民—難民」城市，接着探討那個被稱為「火紅年代」的時期，香港左翼激進主義思潮如何影響香港的學生運動、青年運動和80年代出現的民主運動。本文概括地討論了「左派」在香港的複雜意涵，也勾勒了國粹派、托派、社會派、激進神學和文化左翼等多樣的左翼思想對70年代青年及大學生的衝擊，回顧了他們對中國認同的爭議、對殖民地現實的態度和策略，以及對學運路線不同側重點的演繹。文章嘗試指出，這些思潮的湧現和他們之間的爭議，既受到60年代世界青年反叛浪潮的影響，但也受制於中國和本地的特殊因素。這些左翼激進主義力量雖然無法改變香港政治和經濟權力的大格局，但卻為香港社會的進一步發展預備了特殊的異議和抵抗空間。

關鍵詞：「火紅年代」 激進主義 左翼 學生運動 香港

「激進主義」從來都不是香港政府向外國人介紹香港時會用上的詞彙，因為香港一向習慣被描述為一個全面功利化的經濟城市。唯一例外的是上世紀20年代的「省港大罷工」和60年代的「六七暴動」。可是，這些「例外」往往就像一些突如其來的災難一般，被描述成只是短暫地影響了香港的繁榮安定。當一切回復「正常」時，香港就會自動地重新啟動那列由「一條小漁村」開出的快車，直駛往她的終點「國際大都會」。

70年代的香港歷史往往就是這樣被淡忘。過去，主流論述都把70年代看成是「暴動後」百廢待舉的經濟快速增長期，港督麥理浩(Murray MacLehose)開明施政、建設廉政、廣建公屋等大計，這一切都是向着一個全盛的發展時



港督麥理浩在任期間開明施政、建設廉政、廣建公屋。(資料圖片)

期推進。直至近年香港本土意識迅速冒升，70年代的香港社會才開始引起更多深入討論，特別是連繫到這個時期對「戰後嬰兒潮」一代的影響。而原先只是在學生運動和社會運動圈子流傳的「火紅年代」一詞，方才重新出土，進入公共討論的範圍。

所謂「火紅年代」，其實並非實指香港出現激進政治的時代，因為戰後影響最大的激進政治行動，是發生在1967年的那場由親中左派陣營發動的六七暴動。但「火紅年代」一詞所涵蓋的時間，一般並不包括六七暴動，而是經過暴動後兩年左右的政治沉寂期，由1969年直至1982年中英雙方就香港前途開始談判的一個較長時段的70年代。這段日子裏並沒有發生大型的社會動盪，但卻是香港土生土長一代最熱心投身於學生和青年運動、也是種種左傾激進思潮雄據大學生和青年活躍份子思想的年代，所以被當時參加這些學生和青年運動的活躍份子稱之為「火紅年代」。

不過，正因為「火紅年代」的意義在於從戰後社會打開一個新的局面，所以要了解香港「火紅年代」的重要性，就不能不從戰後香港的文化及政治格局，亦即所謂冷戰對抗以及戰後殖民體制談起。

一 「殖民—難民」城市下的冷戰對抗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之後，蔣介石領導的國民政府雖曾有收回香港之計劃，奈何忙於應付與共產黨的內戰，無力與英國周旋，於是英國順利地從日本人手上直接接收香港。旋即在國共內戰中佔上風的中共，雖然奪取了大陸上大部分國土，卻在香港實行「長期打算，充分利用」的政策，默許此地繼續

作為英國殖民地而存在。戰亂和政治運動導致大量內地難民逃港，把香港變成一個難民暫居地，結果孕育了一個獨特的「殖民—難民」城市。

由於英國人希望維持香港為一自由港，因此國民黨和共產黨都能夠繼續並存，而且維持他們在香港活動的權利。這使得香港這個「殖民—難民」城市，也成為一個冷戰雙方相互延續其對敵鬥爭的中間地帶。在不危及殖民者保持此地安定的前提下，雙方持續進行文化和意識形態鬥爭。右派方面，國民黨繼續支持他們過去在香港建立的各類文教社會機構，而美國也在香港非正式地實行「美元文化」政策，資助反共的教育家開辦教學事業，作家可以寫反共小說拿取稿費，反共的書刊得以印行。左派方面，中共也擴展在香港的工作。為了抗衡右派在香港的反共活動和宣傳，中共也針鋒相對地在香港建立了一整套的工商團體、社會組織和文教系統，直接或間接管理和指揮。

於是，冷戰對抗令香港出現了兩套各有政治所屬、互相敵對的冷戰文化系統。國共雙方在香港都辦有代表官方立場的「黨報」，以及照顧不同階層文化品味需要的報刊。從兒童讀物到中小學生文藝雜誌，以至大專青年的書刊，左、右兩方都有各自的地盤。冷戰文化對抗使香港的報業特別繁盛，其他文化事業也百花齊放，成為海峽兩岸之間一個獨特的自由空間^①。不過，由於文化發展受冷戰政治的影響，非黑即白的政治宣傳也缺少與本地生活的連繫，雙方宣揚的要不就是對「紅色中國」硬生生的歌功頌德，要不就是共匪萬惡必亡的詛咒，或者飄泊寄居的「南來文人」對「中國」的懷戀。漸漸地，這些為冷戰的對立立場所左右的思想和文化，與本地土生土長的新一代產生了隔閡與疏離，原因是它們都沒有貼近香港青年新一代的經驗和想像。香港青年新一代對中國沒有切身的體驗和感受，冷戰雙方對中國的描寫又是如此極端和完全對立，青年對身處社會的關懷，也因為不民主的殖民政府的冷漠而無處安放，加上缺乏參與社會的渠道，所以處身於極為困惑的迷失狀態。

二 1960年代的世界青年反叛浪潮

事實上，青年人對戰後世界秩序的不滿並不只是發生在香港。美蘇之間的軍備競賽，軍事—工業體制的勢力無限擴張，使追求獨立自主、掙脫殖民宰制的第三世界，反成為美蘇各自擴展勢力的新戰場。第三次世界大戰的威脅以及世界各地各種不平等和危機，使受到人權、自由、平等等理想主義價值呼召的青年人，為了表達對世界局勢以及既有體制的不滿，在60年代爆發出廣泛的反叛呼聲。在西方，黑人民權運動、反越戰運動、婦女運動、同性戀運動、嬉皮士運動等相繼爆發。反叛的呼聲也在東歐民主運動中得到響應，例如被蘇軍殘酷鎮壓的「布拉格之春」。

這股橫跨東西方的世界性反叛運動浪潮，當然也包括中國大陸發生的文化大革命。在西方，不少青年人視60年代文革中敢於衝擊共產黨高層官僚的紅衛兵為青年造反的楷模，而毛澤東當時支持的「第三世界」路線、不結盟運動，也表現為一種拒絕在美蘇之間選擇任何一方的反冷戰立場。這種不再在

「美帝」和「蘇修」任何一方尋找出路的想法，反映在為青年反叛高歌的西方「新左派」思想中，他們要求在資本主義和國家社會主義（斯大林主義）之外，尋求「第三條道路」。文革要求人們在文化意識上進行徹底革命，也呼應了「新左派」提出要在文化上對工業社會資本主義生活價值實行「大拒絕」。

可是，這股主要在西方世界出現的青年「抗衡文化」（Counter-culture）和「新左派」思想並沒有對香港產生即時影響，因為在殖民和冷戰思維支配下的文化傳播和教育機構，不是掌握在殖民政府手上，就是受親中共左派或親國民黨右派把持。當時除了香港大學和香港中文大學之外，就只有一些規模相當小的私立大專院校。香港大學被普遍視為為殖民地培養管治精英的堡壘；其他院校或多或少都有反共的傳統——學生都為老師支持的反共文化所薰陶。不過，他們當中的大部分人對於「新左派」在西方所掀起的青年反叛思潮，其實抱有極大的懷疑態度；更對中共在60年代發動的文革持絕對的否定態度。而「新左派」雖然對文革存有很多幻想，但香港的親中左派對於西方學潮卻也並不熱衷，遑論推動相關思想的散播。

事實上，西方戰後新一代萌生的這種反叛體制的思潮並非一場偶發的事變，而是早早反映在文學、藝術、哲學等領域的新思潮、新理論運動中。可是，由於受限於冷戰文化對抗的既定框架，香港的左派和右派都沒有積極地宣揚和引介這些吸引青年人「離經叛道」、帶有激進主義意味的文化思想資源。又或者更準確地說，他們都小心翼翼地將這些新思想置於一個安全地帶。

例如本來頗受青年歡迎的右派青年刊物《中國學生周報》，為了迎合世界各地出現的青年運動和新思潮的湧現，在60年代也進行了改版，引介了一些西方新思潮，成為歐洲「新浪潮」電影文化在香港最初的提倡者。而在美元資助下的友聯機構，也試辦過「創建實驗學院」，最後並蘊釀了《盤古》月刊（下詳）的出版。這些變革的目的，在於迎合青年對新事物的好奇心，把新理論、新觀點化為精神消費。雖然這些來自西方的新思潮和新文化具有整個西方世界出現的青年反叛浪潮背景，但右派刊物對它們的介紹，並沒有連結到政治上的抗議，更加沒有連結到本地狀況。當年一位就讀珠海書院的青年學生吳仲賢（《70年代雙周刊》創辦人之一）在回顧這一年代時說，這些只是一種「形而上的反叛」，因為它們並沒有推動社會改革的力量^②。

左派方面，由於一直以來都是以宣傳愛國主義的統戰為主，以不挑戰港英的殖民統治為大前提，所以左派在香港的青年工作都是以文娛康樂活動為主，並以爭取青年認識和認同祖國為目的。在傳統「愛國」學校之外，左派也以地下形式對香港主流精英名校的青年進行不張揚的統戰。但因為香港大學的親殖民政府傳統和私立大專的親國民黨右派傳統，左派一直對大專學界都影響不大。不過，面對60年代世界青年學生政治覺醒的大趨勢，親中左派也曾經嘗試在大專學界加強影響。例如，「香港大專學生社會服務隊」發動學生以義務工作的方式，去偏遠和貧困的地區做一些修橋補路式的服務工作，貫徹左派向來主張的社會關懷。然而這些服務和組織工作都是以「非政治化」的方式進行，避免發動學生去工廠支援勞工運動。這些軟性的做法都是為了配合中共政策，一方面要團結青年人於愛國主義旗下，另一方面希望消弭大學生採取激進行動的可能。

三 文化大革命與六七暴動的影響

不過，60年代的香港本身已經是百孔千瘡，在不思改革的殖民體制下，經濟縱有成長，但階級矛盾和社會危機卻一觸即發。事實上，在文革還未在中國爆發的1966年4月，香港就發生了因為天星小輪加價而引發的九龍騷動，造成1人死亡，18人受傷，1,800多人被捕。當時左派報章的輿論也支持殖民政府平息動亂。可是，國內文革的爆發，急速地為親中左派的路線轉向提供了條件。1967年5月，九龍新蒲崗一間人造膠花廠發生的工潮，迅速被香港親中左派轉化成「反英抗暴」的大暴亂（「五月風暴」）。六七暴動使不少無辜的香港人受到傷害，因而他們對左派的支持在暴動之後大幅下降^③。此後，保守主義盛行，防左恐共的氣氛濃厚，殖民政府顯然在六七暴動中爭取到相當的管治正當性。從發起暴動的左派陣營來說，暴動的失敗是毫無疑問的。不過，暴動為香港所帶來的長遠影響，卻不能單從左派後來的命運來評斷。因為這場在香港發生的暴動，畢竟是在殖民地香港發生。

六七暴動的參與者以左派組織和號召而來的群眾為主，但也引來不少圍觀的青年，「造反有理」的意識也廣泛散播，顯見在殖民政府不思進取、欠缺改革的情況下，早已積聚了不少社會矛盾和民間怨氣。只不過當時的大學生組織並沒有出來支持左派，那些傾向溫和保守的學生組織更紛紛支持殖民政府鎮壓暴動，原因是左派過激的鬥爭策略最終脫離了群眾。殖民政府的管治策略在暴動之後反而由被動變為主動。麥理浩時代大刀闊斧進行的改革和社會建設，修正了戰後以來一直奉行的自由放任經濟政策，為晚期殖民政府建立了一種管治正當性。

不過，雖然左派的挫敗令殖民政府有了喘息的空間，但卻沒有使右派得益，事實上右派也因為暴動的出現而顯得手足無措。在冷戰年代覺醒較早而



1966年4月，天星小輪加價引發的九龍騷動。（資料圖片）

又有獨立思考的青年，多半受右派的新儒家知識份子那套文化民族主義的教養，寄望將來以文化復興中國。而右派主理的刊物，諸如《中國學生周報》雖然成功地以文化藝術團結了不少青年人，但面對突如其來的暴動，卻完全提供不了甚麼解釋，遑論領導運動^④。暴動帶來破壞，最後也因被鎮壓和失去支持而平息，但青年對當時社會現狀的不滿已被激發。右派青年刊物因而失去了讀者的信任，它們提倡的文化保守主義亦失去了對青年的感召力，讀者反感覺刊物內容愈來愈老化，未能回應他們被殖民統治的現實。

土生土長的新一代精英雖然大部分都不贊同暴動的方法和目標，但暴動也激發了他們的社會意識，令他們決意要從父母一輩各家自掃門前雪的難民心態逃脫出來。暴動發生後的幾年內，大學校園充滿了焦慮不安和失落的情緒，因為暴動暴露了社會的不公平和其他弊病。青年人對殖民地體制的不滿急劇增加，但他們卻沒有方法去改變現狀，更不知道香港的未來和前路應如何走下去。於是，大學校園關於香港前途的討論日漸增多，也有愈來愈多的青年人和大學生希望將爭論轉化為行動。

四 百花齊放的「火紅年代」

在六七暴動之後，親中左派被社會主流所厭棄，社會上亦瀰漫政治無力感以及恐左反共的氣氛。然而，精英大學生和殖民政府中一些開明的華籍議員，同樣感受到暴動所揭示的社會深層問題遠非僅是來自外界的影響，殖民政府過去的施政也負有一部分責任。在1968到1969年之間，他們共同發起了「爭取中文成為法定語文運動」（下稱「中文運動」）。初則小心翼翼，只敢開開研討會，寫寫報告，陳情上達，乞求政府體察民意。但見政府不為所動，於是把訴求化為公民行動，上街派發傳單和發起簽名運動，並且號召海外香港人聲援。其後，主張以激進方式推動運動、由托派和無政府主義者於1970年1月創辦的新型文化刊物《70年代雙周刊》，主動發起大學以外的青年工人參加，並發展中學生的中文運動組織，中文運動就開始如火如荼地大步開展。

親中左派原先對中文運動態度冷漠，甚至對之冷嘲熱諷，認為這場運動只是粉飾殖民統治的「民主櫥窗」，為殖民政府建立威信，推動者的目的其實是尋求「港獨」。但後期看見運動受到大部分學生支持，於是改變方針和政策，以求主動去領導學生運動^⑤。雖然中文運動並沒有即時取得顯著成效，但市民和大學生的社會動員，打破了暴動後籠罩整個社會的冷漠氣氛和政治無力感，也開創了自親中左派發起的暴動失敗後，由民間組織和平、非暴力公民抗爭的先河。

而在1970年代中文運動進入低潮後不久，台灣和香港就先後為了釣魚台問題發起第一波的「保釣運動」，左派青年工作又重新活躍起來，在保釣運動中與托派及其他傳統的學生團體爭奪領導地位。當時參加保釣運動的有三個主要派別，包括以托派為主的「聯陣」（保衛釣魚台聯合陣線）、毛派的「保釣會」（香港保衛釣魚台行動委員會）和代表大學學生會的「學聯」（香港專上學生

聯會)。他們的保釣綱領雖然並不一致，有着種種分歧，但整體來說在動員學生參與方面十分成功。保釣運動大大刺激了香港青年的民族意識，更因為在一次示威行動中，洋人警司向學生施加暴力，令他們非常反感，因而保衛釣魚台主權的行動又加添了反對殖民政府的意義，使六七暴動失敗後擱置了的「反殖」訴求重新出場^⑥。可是，保釣運動之後，把反殖訴求視為要務的不再是親中的左派(或毛派)，而是托派。

那些信奉毛澤東思想(毛派)的學生領導，也被稱為「國粹派」。他們承接保釣運動之後的民族主義思潮，取得學生運動的領導地位，並且把學生中的民族主義熱情轉移往認識新中國的方向。當年學運人士把他們稱為「國粹派」，其意不是指他們是清末民初提倡宏揚傳統「國粹」的文化保守派，而是戲稱他們是凡中共路線必緊緊跟隨、缺乏獨立思考的一群。他們組織嚴密，實行中共群眾運動的方法，在不同的組織據點滲透發展。他們領導學運，以「認祖」(認識祖國)和「關社」(關心社會)作為口號^⑦。他們主要透過各種活動，例如「中國週」，帶領同學「認識新中國」，宣傳中共的成就和文革中的「社會主義新生事物」^⑧。他們也常組織同學參加透過地下安排的「回國參觀訪問團」，參觀革命聖地，直接與中國內地青年工作單位和黨團部門連繫學習。他們以「認祖」工作為重心，相對之下，較為次要的是「關社」，更加不輕易帶領同學介入社會公義事件的抗爭。所以，學運在國粹派領導下，思想上相對「激進」，但行動上絕不激進。

70年代初，中國尚在「十年文革」的中期。毛澤東已經改變親蘇的戰略，把「蘇修」視為頭號敵人，預期不久就會發生第三次世界大戰。為了應付新的世界格局，中共實行與西方和好的政策，與美國建交，並加入聯合國。當時人造衛星上天、試爆原子彈等舉動，都意在說服西方：中國已經成為一個強國。在西方興起的「中國熱」底下，不少人開始對「新中國」另眼相看。中共也加強了對海外華人的統戰，勸說他們放棄反共復國的幻想和冷戰對抗心態，重新回歸新中國尋求出路。香港就成為一個海外華人知識份子圈中開展「中國統一運動」的據點，李怡1970年2月創辦的《七十年代》月刊(後改名為《九十年代》)就成為其中一個統戰工具(刊物的名稱顯然是針對前述的《70年代雙周刊》)。

另一份成為國粹派主要思想陣地的刊物是《盤古》月刊。1967年創辦的《盤古》，原來是由一群以《中國學生周報》為基地的香港文化精英成立，成員包括陳炳藻、戴天、胡菊人、梁寶耳、吳昊、羅卡、金炳興、古蒼梧、岑逸飛等。雜誌剛創立不久，香港就發生六七暴動，這份刊物立即予以譴責，並認為一切都是由香港的左派發動，破壞香港社會安定。但在短短數年之間，《盤古》的編輯方針發生了巨大的變化，轉而變成激進的親中左派喉舌，用文革時期毛派社會主義者的觀點引介西方激進青年運動、批判香港社會，特別是攻擊文化學術界中的右派。所以，《盤古》雜誌的轉向，最能夠反映中共對青年的統戰工作如何影響香港的文化政治格局，在青年人當中產生了由右至左的急劇思想改變^⑨。

由於這個時期左派激進思想盛行，而中國文革對西方「新左派」有相當大的吸引力和刺激，不少人傾心於紅色中國，視之為理想的人類烏托邦，或者一場偉大的實驗。但在當時的香港，除了左派宣揚的理想之外，更重要的是民族主義的感召。所以，雖然文革思想中並沒有民族主義的元素，只有階級鬥爭和革命的理想，但香港的國粹派則以民族主義承載社會主義，甚至把民族主義放在首位，導致感情掛帥，理論薄弱。當時他們努力緊跟中共方針，一度把香港學運的任務定位為追隨中共革命外交路線的「愛國反霸」。「霸」是指毛澤東三分世界理論中以「蘇修」為代表的「社會主義帝國主義」，是比「美帝」更邪惡的敵人，因為「蘇修」會在將來發動第三次世界大戰。可是，蘇聯在香港並無任何利益，連領事館也沒有設立，何來「反霸」？結果是把矛頭指向香港的托派，因為托派被誣為受「蘇修」所操控。

國粹派的學生歌頌毛澤東，讚美文革，並直接學習和發揚文革中的「社會主義新事物」。和大部分受冷戰世代反共思想所影響的知識青年不一樣，這些受文革感召的大學生並不接受文革乃中共黨內權力鬥爭的說法，也並不認為文革所造成的破壞和死傷是不可饒恕的罪行，因為他們服膺於一套文革的世界觀，認為一切對文革的負面報導都是帝國主義者為了圍堵「新中國」的抹黑，而就算有部分事實，也只是建設新的理想社會的革命過程中必然出現的現象。當然，除了國粹派學生對文革宣傳深信不疑之外，更重要的是他們也被70年代初紅色中國的國際地位突然冒升（加入聯合國、中美建交、中日建交、人造衛星上天以及西方「中國熱」等）所吸引。他們不少是來自中學名校的精英學生，因而成為青年統戰工作的對象；他們也樂意繼續向其他同學開展統戰工作，在所領導的學生組織中宣傳中共的政策。

不過，正是因為要緊貼國內變幻迅速的政治形勢，他們無法維持獨立思考。在文革後期，他們更參加了反對鄧小平復出的「反擊右傾翻案風」運動，以致在毛澤東死後、文革被徹底否定、「四人幫」被批鬥下台之時頓失方所。受此打擊，國粹派主導學運的局面亦於焉瓦解。

五 國粹派與托派針鋒相對

在「火紅年代」中，一直和國粹派針鋒相對的是托派和無政府主義者。他們當中有部分是受海外學潮及新激進思想影響的回港留學生，例如莫昭如等人在1970年創辦了《70年代雙周刊》，大幅刊登文章，報導海外青年反抗運動、反抗文化以及第三世界的人民抗爭運動，為香港的青年讀者帶來了新的視野和思想資源，突破了左、右兩派共同壟斷的冷戰思想局面。這份刊物亦利用與讀者的聯繫，連結他們加入社會抗爭。如上所述，其中最重要的是推動了六七暴動後首次帶有反殖色彩的「中文運動」。為了爭論運動的重要性的方向，刊物亦與當時親中的毛派展開辯論。雖然中文運動是打破暴動後社會政治禁忌的重要突破，《70年代雙周刊》也在鼓動青年工人和中學生參與方面

作了很大的貢獻，不過，他們的影響卻未能深入大學院校，原因是大學校園中主導社運的是國粹派，而國粹派則堅決執行「反托」的路線^②。

事實上，香港托派的歷史傳承是來自中國托派^③。1949年中共奪取政權，尤其是1953年「大肅托」前後，一批中國托派流亡香港（當中有一部分人繼續逃亡歐洲或英國，但部分人隱居香港），秘密進行一些低調的活動。70年代一些托派開始重新活躍，培養青年，當中一些更前往歐洲與那些老中國托派連繫，也有和「第四國際」（Fourth International）這個正規的國際托派組織建立關係。這些青年托派也曾建立不同的運動組織，例如「革馬盟」（革命馬克思主義者聯盟，出版《戰訊》）、新苗社（出版《新苗》）等。雖然這些托派組織主張各有差異，但都站在香港左翼政治的最激進一翼。相對地，親中的毛派（國粹派）則變成最保守的另一極端。托派既在理論上批判毛澤東，也對中共官僚主義持激烈反對立場，但他們並沒有否定「中國革命」具有其正當性，並非像右派一樣對此全盤否定。不過，他們也一直以托洛茨基（Leon Trotsky）所堅持的國際主義、世界革命觀點來批判國粹派的民族主義；而國粹派則以托派為心腹大敵。兩者在工人和學生的領域常常互相鬥爭。

雖然托派在大學校園被毛派（國粹派）排擠，在社會上也受到左、右兩大黨國文化系統所操控的媒體敵視，但托派在社會上卻發起或介入不少社會運動^④，例如盲人工潮、「四反運動」（反加價、反失業、反貧窮、反壓迫）、「反貪污、捉葛柏」運動，以及「金禧中學」貪污事件。在這些運動當中，托派和國粹派都針鋒相對^⑤。雖然這些運動並不能動搖香港的政治體制，但在「火紅年代」對於打破政治冷漠的氣氛、激活反殖意識起着先鋒作用。當時，傾向保守的社運圈子，由於其領導人也是匿名的毛派（例如司徒華所領導的教師運動和教協〔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組織），所以都一樣排斥托派。意識形態的分歧是一個重要原因，但托派所堅持的激進姿態和行動至上的風格，也使他們和其他比較保守的社運組織存在不少分歧。



「反貪污、捉葛柏」運動。（資料圖片）

六 社會派與「火紅年代」之後的民主運動

在大學校園內，托派並沒有取得過社運的領導地位，只能繼續和主導的國粹派爭一日之長短。唯一能和國粹派抗衡的是「社會派」，以及有另類激進思想資源的基督教和天主教學生「社關」（社會關懷）組織。所謂「社會派」，是大學校園內不滿國粹派的學運份子的統稱，基本上也是抱持左翼的價值觀，對殖民地現狀和資本主義抱批判態度，亦基本上肯定中國民族主義。不過，社會派和社關組織沒有後者的龐大組織能力。他們的共通點只在於拒絕國粹派無條件追隨中共的做法。在學運方針上，更多強調社會參與而非以情感帶動來認識中國。

社會派中也可以再區分出對中國興趣較大、理論分析和研究傾向較強的一群，以及有更強的傾向投入社會改革和建立民主草根組織的另一群。前者在學運走向低潮之後，轉化為一些論政組織，例如以推動「民主回歸」立場而知名的「匯點」（後與香港民主同盟組成民主黨）；而後者則有不少投身社區，建立社區組織，並且以此為基礎，參與80年代初的區議會選舉，成為以參與選舉政治來推動民主運動的「民主派」，例如「民協」（香港民主民生協進會）。這些廣義的民主派都或多或少傳承着「火紅年代」的學運回憶，將那個年代視為他們投身政治的起步點。不過，他們在愈來愈體制化的民主選舉制度中，都告別了在年青時期為意識形態理想而提出的爭辯，全力投入以選舉為核心的政治生涯。

相對之下，當年親中的國粹派在文革結束、「四人幫」倒台及鄧小平復出主理改革開放事業之後，在80年代紛紛遠離政治，走向犬儒和沉默，消失在香港的政治舞台上。但隨着1997年香港主權移交，部分當年的國粹派領導人物（例如梁錦松），因着與中國內地的各種關係和人脈，反過來變成香港建制派的一份子，進入統治集團中間，而只有極少數重新投入社會運動（例如楊寶熙）。另一方面，托派份子則繼續維持其永遠的異見抗議角色，並轉化成為社運的其中一股重要力量，從事基層勞工工作；至於當年那些托派組織則已經紛紛解散。

七 獨立工運、公民社會、文化左翼

在70年代，學生運動、工人運動和地區居民權益運動是香港社會運動的主要形式。學運有較多的意識形態爭論，而在校園之外，除了托派堅持宣傳其信奉的革命馬克思主義，其他社運則較少發起有關理論的爭論。不過，在托派和國粹派之外，宗教領域也引進了一些激進主義的資源。香港的天主教會雖然一貫比較保守，但70年代天主教會內部也透過一些外籍神父引進了解放神學。香港天主教大專聯會和它的刊物《曙暉》，在這方面擔當過推動角色¹⁹。另外，香港的基督新教宗派繁多，其中戰後擴展得最快的，是1949年由中國內地南逃到香港的福音派教會。這些教會一般都有受共產黨打壓的背景，亦強

調信仰與政治應互不相涉。但在1974年福音派的洛桑會議(Lausanne Congress on World Evangelization)之後，也有部分教會人士打出「關社」的旗號，積極鼓勵信徒以信仰角度介入社會，並在多個範疇協助建立民間組織，推動社運，成為日後香港公民社會的基石¹⁵。

70年代初，獨立工運的出現，打破了一直以來工會分別由傳統左、右兩派組織和控制的局面。獨立工運的出現不單增強工人階級團結，推動工人在行業和工作崗位上爭取權益，更主動向政府爭取勞工立法，改善勞資關係。獨立工會更傾向於發起跨界別行動，連結各界組成市民聯合陣線，以和平、非暴力的公民抗爭方式向政府施加壓力¹⁶，所以也是香港公民社會和公民運動在80年代漸次發展起來的其中一股主要力量。

80年代開始，因為中英雙方就香港前途問題展開談判，政府開始下放部分地方行政權力，以民選方式選出區議員，引入選舉政治。不少原來的居民運動組織被吸納入政黨，民主政治運動環繞選舉而開展，成為民主運動的主流。同時，80、90年代主張各式議題的民間組織一直蓬勃發展，活躍的公民社會和政黨保持距離。它們在政治民主權利的倡議上，互相合作，但在個別社會改革議程上，各自發起社運，形成一個與政黨(以民主派為主流)平行的泛左翼力量。

除了發起並參與社會運動之外，部分70年代激進左翼及社會派領袖，也曾在70年代末期轉化成一個小型文化左翼圈子。1978年，曾澍基、黎則奮等人出版了《文化新潮》雜誌，對快速走進消費資本主義的香港留下文化批判的傳統，把西方的「文化馬克思主義」付諸實踐¹⁷。刊物把新馬克思主義、法蘭克福學派(Frankfurt School)以及符號學等左翼理論帶入香港，並結合一些衝擊文化產業機構的社會行動，提倡「文化批判」的思潮，鼓動新左翼的意識形態鬥爭，找尋新的文化創作方針。他們倡導知識份子加入文化工業，介入文化生產環節，參與意識形態鬥爭。他們也挑戰右派舊文化人在報業的權威地位，以及對親中左派的機會主義、「風派」作風和道德主義的虛偽予以批判。雖然這些激進行動後來並沒有繼續發展，但也啟導了一種具有獨立性和批判性的文化實踐試驗，抗衡受傳統左、右黨政系統以及大資本控制的文化工業。

在80年代，雖然這些文化激進派也開始星散，但其思想餘波仍然可以在香港「新浪潮」電影、街頭劇運動、獨立書店、前衛音樂和不同的藝術文化實踐中找到痕迹。這些激進文化力量在80年代末支持北京的學生運動期間，也重新活躍起來，當中一些前托派積極份子和進步學生，更走在政黨和民間組織前頭¹⁸。香港延續了二十多年至今未衰的六四悼念活動，也是緣起自70年代那種異見左翼文化的實踐。

八 總結

歷史學家華勒斯坦(Immanuel Wallerstein)等人曾經論說，1968年是資本主義世界體系發展史上的一個分水嶺¹⁹。在這一年之前，針對資本主義的反

體系運動是以爭奪國家權力，來挑戰資本主義體系的運作邏輯。可是，在1968年（或廣義的60年代）之後，這套「舊左派」的反體系運動已經走到盡頭，取而代之的是一套全新的反體系邏輯。雖然不以爭取國家權力為目標的新的反體系運動本身還是有很多問題，但它們開創了新的範式。如果我們用長時段的歷史眼光去看60年代，就會發現那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歷史分水嶺。

的而且確，60年代全球性的左翼運動是以超越美蘇的冷戰對立體制為基礎，西方「新左派」既反對資本主義，也反對國家社會主義。這股反叛浪潮帶來了各種新社會運動，放棄「舊左派」爭奪國家權力、以工人階級為中心的政治模式。不過這股運動的高潮在70年代漸漸退卻，因為部分青年採取了暴力的極端主義行動，60年代的青年反叛浪潮於是逐步從高潮滑落。香港處身於中國與西方的交界地帶，既受中共領導的左派系統影響，也受西方「新左派」以及其他激進思潮的衝擊，而且也部分傳承了中國托派的遺產。與台灣青年大量留學美國不太一樣，香港青年左翼思想資源也來自英國、歐洲、澳洲等地，既有反美也有反中共的傳統。

西方學生和青年運動的浪潮在60年代沒有在香港引來即時的響應，是因為當時中國爆發的文革正透過親中左派直接延伸到香港。六七暴動先於70年代「火紅年代」的出現，弔詭地讓「舊左派」國家主義忠誠的弊病坦露，而暴動的失敗，卻未致使左派一沉不起。倒是香港的冷戰文化格局被徹底打破，並且讓右派主導的青年思潮向左大幅搖擺。撇除了國粹派所走過的那條彎路，「火紅年代」仍是一個歷史的分水嶺，當時新開啟的「後冷戰對抗」空間，讓非親中的左翼，在70年代的學生運動、青年運動和獨立工會運動等的新平台上有了開展的可能，並且首次在香港完整地提出「反資反殖」的左翼激進主義訴求，而非聽命於共產黨默許的資本主義與殖民主義之間的共謀體制。

從思想尺度來說，雖然當時這些思想相當激進，青年人在脫離既有思想框框，打破一切政治或理論權威的情況下論辯香港前途、探索革命遠景，但當轉化為社區實踐、打破殖民主義政治箝制和保守主義氛圍的行動時，卻是和平、非暴力的公民行動，促使公民社會快速成長，使得香港日後的反對派實踐，並不受單一意識形態所指揮。因為經過「火紅年代」的衝擊和調節，香港的反抗文化已變成一種融匯各種反抗和異見想像的文化匯成（cultural syncretism）。這種反抗文化，既有華勒斯坦所描述的新社會運動成份，也有與其論斷有所不同的成份。

「火紅年代」的香港學生和青年運動，並沒有能力把香港從她一貫的殖民主義資本主義體制改變過來。但如非當時有由非親中左翼提出了諸如「反資反殖」的徹底批判聲音，形成一股一直頑強不滅的非主流政治傳統，香港就不可能在70年代之後能夠持續地維持異見，為香港社會創造另一個面貌。事實上，「火紅年代」激進思想探索未來想像的衝動至今仍未消失，一如《70年代雙周刊》創辦人暨戲劇藝術家莫昭如所認為，「……覺得自己沒有經歷過革命理想的幻滅，最少是因為，社會上不會有一種革命意欲的真正滅絕，『中國民運、香港社運，一路有延續與承傳，不過有高低跌宕吧』……身在運動的版圖裏，『你不知道高潮何時來臨，永遠都要在準備，但永遠都準備不夠。』」◎

註釋

- ① 鄭樹森：〈東西冷戰、左右對疊、香港文學〉、〈1997前香港在海峽兩岸間的文化中介〉，載馮品佳編：《通識人文十一講》（台北：麥田出版社，2004），頁165-72、173-98。
- ② 毛蘭友：〈回憶六十年代〉，載吳仲賢：《大志未竟：吳仲賢文集》（香港：吳葉麗容，1997），頁820-28。
- ③ 張家偉：《六七暴動：香港戰後歷史的分水嶺》（香港：香港大學出版社，2012）。
- ④ 也斯：〈解讀一個神話？——試談《中國學生周報》〉，《讀書人》，第26期（1997年4月），頁64-71；陳文鴻：〈落後於社會變遷——談《周報》的「政治觀」〉，《博益月刊》，第14期（1988年10月），頁118-21；盧瑋鑾：《香港故事：個人回憶與文學思考》（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6），頁46-73。
- ⑤ 羅永生：〈冷戰中的解殖：香港「爭取中文成為法定語文運動」評析〉，《思想香港》，第6期（2015年3月），頁23-46，http://media.wix.com/ugd/46d502_1fdcd53ec28046dab072dca853fe183b.pdf。
- ⑥⑦ 參見香港專上學生聯會編：《香港學生運動回顧》（香港：廣角鏡，1983）。
- ⑧ 作為聯繫各大專院校的學聯，在學運高潮的時候提出「放、認、關、爭」的四字口號，意指「放眼世界、認識祖國、關心社會、爭取權益」。當中「認識中國」還是「認識祖國」是一個派別分歧的爭論焦點，而「認」究竟是指「認識」還是「認同」是另一個爭論焦點。兩者都和對新中國的態度有直接關係。
- ⑨ 羅永生：〈六、七十年代香港的回歸論述〉，《人間思想》，2012年第1期，頁191-209。
- ⑩ 星河：〈香港托派與青年學生運動〉，《風雷》，1975年創刊號，頁8-17。
- ⑪ 吳基民：《煉獄：中國托派的苦難與奮鬥》（新加坡：八方文化創作室，2008）。
- ⑫ 李志平：〈群眾運動中的反托傾向〉，《戰訊》，1979年3-4月號，頁9。
- ⑬ 〈托派如何插手學生運動〉，載《香港學生運動回顧》，頁90-93。
- ⑭ 劉麗凝整理：〈火紅年代的天主教大專聯會〉、〈「服侍最小的兄弟」：七、八十年代天主教的社會運動〉，《思想香港》，第4期（2014年6月），頁1-12、13-20，http://media.wix.com/ugd/46d502_142d8160901c45fc8b218b3ab50cadaa.pdf。
- ⑮ 黎惠儀、張穎珊：〈歷史篇：與時代處境同游的FES〉，載FES研究及對外訓練部編：《FES五十周年特刊：生不盡 火在燒——FES與學生福音運動（1957-2007）》（香港：FES，2007），頁11-43。
- ⑯ 潘文瀚等：《團結不折彎：香港獨立工運尋索40年》（香港：進一步多媒體有限公司，2012）。
- ⑰ 方卡謬：《反調》（香港：廣角鏡，1984），頁117-33；趙來發：〈香港沒有新左派〉，《文化現場》，第6期（2008年10月），頁14-17。《文化新潮》各期內容可參見www.sensibility1978.com/。
- ⑱ 例如有不少前托派份子組成的小型行動組織「四五行動」，在支援1989年北京學生運動中扮演了先鋒角色，相對於當時反應非常緩慢的主流民主派和民間團體，「四五行動」的前期介入，對香港人後來大幅參與八九學運的影響甚大。
- ⑲ Immanuel Wallerstein and Sharon Zukin, "1968, Revolution in the World-system: Theses and Queries", *Theory and Society* 18, no. 4 (1989): 431-49.
- ⑳ 〈每有「70人」離去——傅魯炳和同行者的故事〉（2008年3月13日），獨立媒體網，www.inmediahk.net/node/309985。

「獅子山」：歷史記憶、 視覺性與國族寓言

• 黎國威

摘要：香港電台電視劇《獅子山下》及其主題曲，再現了戰後香港人的日常生活，成為香港流行文化的重要文本，於香港人身份認同建構中佔據重要地位。「獅子山」作為符號，於流行文化中不斷再生產，建構香港人的文化認同。它本來只屬文化符號，卻在各種意識形態爭逐下，慢慢從舊有的、符合政治權威需要的神話解構，轉化為凝聚民間社會力量反抗政治權威的政治符號。本文通過對流行文化文本及其視覺性的分析，指出「獅子山」作為政治符號，是國族論述及本土論述於當下香港政治社會互相拉扯、爭奪領導權的縮影，同時亦是香港人的國族寓言。

關鍵詞：香港 獅子山 視覺性 領導權 國族寓言

一 指涉「香港」的符號：「獅子山」

蝦球問牛仔道：「牛仔，你知道前面那座是甚麼山？」

牛仔道：「不知道。」

蝦球道：「是獅子山，我上去砍過柴。蘿蔔頭日本鬼在香港時，我爬山去過新界。再走不遠就是中國地了。」

牛仔問：「你到過中國地界嗎？」

蝦球道：「沒有，我到過沙田。再走不遠就是中國，我現在想回中國去。」

——黃谷柳：《蝦球傳》^①

1947年，香港文學界曾有過一場關於方言文學的論爭，黃谷柳所著小說《蝦球傳》是當時其中一部重要作品。黃仲鳴將它歸類為跟純方言寫作相對的「揉雜派」，並提出後者與左翼文藝的密切關係^②。上述引文足見揉雜派的政

治意識形態：蝦球想要回去中國，隱喻「在港『中國人』」或「香港」最終要回歸「中國」。至於中港如何劃界，答案是翻過獅子山^③。獅子山^④位於九龍半島與新界交界，即位處香港中南部，斷非蝦球所言「再走不遠就是中國」。地理距離既有物理面向，亦有文化心理面向。於蝦球（或黃谷柳）心目中，獅子山以南是「香港」的地界，翻過獅子山後跟「中國」就很接近了。

如果小說中的「獅子山」是「南來文人」^⑤藉地理空間劃定「香港」的邊界或屬地的想像，那麼香港電台於1970年代開始製作的電視劇《獅子山下》，以及顧嘉輝作曲、黃霑填詞、羅文演唱的劇集同名主題曲〈獅子山下〉^⑥，則是由香港人生產的流行文化文本，為「獅子山」作為「香港」的符號注入本土內涵。〈獅子山下〉歌詞訴諸人情，切中當時香港人資源匱乏但仍可憑努力向上流動的社會現象，加上電視劇的播放，使「獅子山」往後成為代表「香港精神」的符號。

「獅子山」自此被流行文化文本反覆引用，惟首度被挪用為政治修辭，當始於前財政司司長梁錦松。他在2002年宣讀財政預算案時，以〈獅子山下〉的歌詞作結語，引來巨大迴響。「獅子山」因而成為政府官員或親建制團體宣揚「和諧社會」信息的符號。「獅子山」之所以被如此挪用，跟電視劇和歌曲本身的政治意識形態不無關係。香港電台於2014年重播《獅子山下》，時任監製的張少馨指電視劇於首播時有兩項功能：首先，電視劇以低下階層的生活處境為題材，寫出小市民心聲及替他們吐苦水；其次，政府可以透過電視劇闡明政策，增進官民溝通^⑦。這兩點說明了香港電台作為公營廣播機構的性質：它不只為貧苦大眾提供消閒娛樂文本，還是穩定民心的政治工具。政治權威如何操作國家機器以維持統治，阿圖塞(Louis Althusser，又譯阿爾都塞)有深刻的分析，他把國家機器分為「強制性國家機器」(repressive state apparatuses)和「意識形態國家機器」(ideological state apparatuses)，公營廣播機構正是後者，以潛移默化的方式控制人民^⑧。論者如朱耀偉、陳銘匡，甚至歌詞原作者黃霑，或多或少提及〈獅子山下〉跟香港人於上世紀70年代開始集體透過流行文化建構本土意識相關^⑨，但未有述及流行文化文本的載體，即香港電台本身具有的政治性質。香港流行文化跟香港人身份認同建構固然有密切關係，本文旨在提出本土意識跟政治權威的隱密關聯，描繪流行文化文本呈現的香港人身份認同以及其內部張力與矛盾，豐富我們對於香港本土意識的理解。

「獅子山」這符號乃由文字、歌曲、電視劇，甚至是地理景觀複合建構起來的。「當時大部分香港的徙置區、屋村以及木屋區的居民都居住在獅子山下一帶，他們每天早晨起來，抬頭便看見那座仿似雄獅子般的獅山脈，精神煥發地迎着朝陽，便鼓舞起他們逆境自存，奮鬥不息的精神。」^⑩張少馨的說法有兩點值得留意：首先，他道出獅子山地理景觀的視覺性潛藏的象徵意義，以之連結香港人某種精神面貌；其次，儘管這種後設式解讀「獅子山」的象徵意義不無摻雜個人的想像，但卻恰好說明「獅子山」可以任由作者、閱聽者建構符號內涵的性質，以及人們如何記憶獅子山下的生活。記憶，是一套權力關係。本文的核心問題在於探問「獅子山」於不同時段裏，如何建構香港人身份認同？由此，衍生了以下問題：政治權威怎樣挪用「獅子山」這個符號來建

構「和諧社會」？民間社會怎樣回應政治權威的「獅子山」神話？經歷「雨傘運動」後的「獅子山」政治符號，如何再次神話化，重新走進香港人的日常生活？

本文認為「獅子山」這個鑄造幾代香港人記憶的政治符號，借用政治理論家拉克勞 (Ernesto Laclau) 和穆芙 (Chantal Mouffe, 又譯慕芙) 吸納符號學、後結構主義思想重構的領導權 (hegemony) ⑪ 理論來看的話，是香港人身份認同得以產生的關節點 (nodal point)，即在特定的時空藉着認可某個特定符號，構成暫時共同體 ⑫。縱使「獅子山」的內容因時而異，但它長期作為代表香港人的符號，有着詹明信 (Fredric Jameson) 提出的「國族寓言」 (national allegory) 的性質。依其原來設想，國族寓言是一套共同體內部批判國民性的工具 ⑬。「獅子山」於各種意識形態爭逐下，慢慢從舊有的、符合政治權威需要的神話解構，轉化為凝聚民間社會力量反抗政治權威的符號。在重塑符號的記憶過程中，香港人不再滿足於以舊有的內容被陳述，而是藉着連結政治運動予以自我重造。

二 集體記憶：建構國族認同

經歷 1997 年亞洲金融風暴打擊，以及美國步入經濟衰退期，香港經濟連續幾年表現疲弱。據香港交易所 2001 年年度回顧，12 月份的失業率躍升至 6.1%，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繼續下滑，與去年同期比較下降 3.6%，當時經濟預測估計，香港的全年本地生產總值 (GDP) 實質增長為零 ⑭。時任財政司司長梁錦松於 2002 年 3 月 6 日發表任內首份財政預算案時，亦提到 2001 至 2002 年度錄得赤字為 656 億港元，預料 2002 至 2003 年度的赤字為 452 億港元。這些數字一再提醒當時的香港人：香港正處於艱難時期。面對如斯困局，梁錦松提出一系列緊縮政策。為了爭取香港市民的支持，他於預算案的結語部分引用〈獅子山下〉的歌詞，訴諸流行文化文本建構的集體記憶：「放開彼此心中矛盾／理想一起去追／同舟人世〔誓〕相隨／無畏更無懼／同處海角天邊／攜手踏平崎嶇／我地大家用艱辛努力寫下／那不朽香江名句」⑮。

「集體記憶」 (collective memory) 最先由社會學家哈布瓦赫 (Maurice Halbwachs) 提出，他認為「過去」並不是客觀的存有，而是一種社會性建構，人們如何建構和敘述過去，很大程度取決於當下的理念、利益和期待 ⑯。梁錦松的預算案結語，堪稱是「和諧論」的「獅子山下」版本，可稱之為「獅子山和諧論」。他在結語中，先回顧個人成長片段，鋪陳「香港是我家」的感覺。從這種感覺出發，他暗中把個人情感轉化為香港人的集體情感，指香港人為了「家」，願意咬緊牙關捱過困難。困難總有希望跨過，全因「祖國」的強大。香港不只是依賴於中國以走出難關，它還有自身的價值，即為中國擔任與世界接軌的前鋒。1997 年主權移交後，人心回歸成為重要政治問題。「香港是我家」跟「中國是我國」是兩套對立的政治修辭，但他巧妙地把「家」和「國」的對立轉化，呼籲香港人重新理解〈獅子山下〉早已明言的民間智慧。歌詞中「放開彼此心中矛盾」的「矛盾」，不只是香港社會內部的爭拗，更暗指中港矛盾；

「同舟」指涉的「共濟」之處，不只是指香港走向更光明的未來，更暗指香港必須認同國族論述框架，成為一座中國城市。他並非單純挪用「獅子山」為其政策背書，還試圖替「獅子山」的集體記憶添上新內容，將這個本土生產的符號移植於國族論述框架內。

香港經濟在隨後兩年每況愈下，但這套政治修辭於民間社會仍有迴響。長年在報章雜誌發表經濟評論的孫柏文、韋漢忠 (Andrew Work)、李兆富於2004年創辦的非政府組織、以智庫形式運作的「獅子山學會」，主張香港政府應該保持小政府、低稅率，盡量減少對企業和個人的干預，相信個人意志和自由市場的價值觀為香港發展提供成功的基礎^①。縱使「獅子山學會」的政治影響力成疑，惟有兩點值得注意：首先，「獅子山」即使依然象徵香港人的拼搏精神，鼓吹個人努力，但它的指涉對象已經從奮發向上的低下階層，變成在全球資本環境下努力保持競爭優勢的城市人；其次，「獅子山學會」以非政府組織的身份參與建構集體記憶，而且發起人大部分為沒有公職在身的市民，足見民間社會亦有着自發的親建制力量，配合政治權威統治需要，調動符號以生產意識形態。有關這一點在以下「香港精神」的例子中有更明確演繹。

「香港精神」是由劉鳴煒 (富商劉鑾雄長子)、陳仲尼 (香港青年聯會前主席)、梁宏正 (立法會主席梁君彥之子) 等建制人士於2010年開展的一項活動，旨在「發掘和表揚能夠充份體現香港精神的人物和故事，延續永不放棄的信念，建立積極樂觀的態度，感染每一個香港人」^②。每年，該活動主辦單位會選出一些具備香港精神的人物為「香港精神大使」。這活動看起來跟「獅子山」無甚關係，然而「香港精神大使」的標誌正是圖像化的「獅子山」(圖1)：銅色線條勾勒獅子山外貌，山腳下是銀灰色高樓大廈剪影。這標誌表明香港精神是一種城市人的精神，跟「獅子山學會」的理解暗合。

據「香港精神」網站聲稱，它們定義的「香港精神」乃參考自2010年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特別進行的一項電話訪問調查列舉的七項香港精神特質，包括：逆境自強、拼搏進取、靈活適應、勇於創新、積極樂觀、刻苦奮鬥、關懷互助^③。翻查當時新聞報導，卻稱香港亞太研究所「以電話訪問1,004人，在7項『香港精神』特質中選出最具代表性、最值得保留及減弱程度最多的項目」^④。可以推測，這些香港精神特質或由活動主辦單位界定，並藉着模稜兩可的言辭，為其聲稱賦予學術權威。無論這猜想是否成立，「獅子山」由本來一首歌曲或電視劇生產的文化記憶，為梁錦松挪用為政治修辭而被重提，再先後為「獅子山學會」和「香港精神」填充新內容，成為「獅子山和諧論」的重要符號。

圖1 「香港精神大使」標誌



資料來源：香港精神網站，www.hkspirit.org。

圖2 〈香港精神 撐起七百萬人〉片段一



資料來源：香港精神：〈香港精神 撐起七百萬人〉（2010年9月13日），www.youtube.com/watch?v=d7Ykg_vNKrl。

此外，「香港精神」其中一條宣傳片〈香港精神 撐起七百萬人〉（下稱〈撐起〉），示範了如何把日常生活記憶政治化。〈撐起〉經常運用柔焦鏡頭，營造光明、溫暖的效果，配合影片「父女情」和「家國情」兩個敘事主題需要的溫情感覺。〈撐起〉的敘事主線是敘事者阿兒與父親的關係，暗線則是阿兒到中國偏遠地區做義工的國族敘事。父女情部分著意調度廣為香港人熟悉的事物/符號，例如「熱奶茶」、「菠蘿油」、「茶餐廳」、「電車」等，召喚受眾的認同感之餘²⁰，暗地裏把敘事者對香港的情感轉喻為女兒對父親的情感，「香港情」給過渡為「親情」。如果阿兒把早餐（熱奶茶和菠蘿油）交給父親，表示縱使忙碌也不忘親情的舉措（圖2），電車則作為一個回憶空間，用以鋪陳父女情。父親以電車司機的身份登場，由頭到尾沒有一句對白，連口部動作也幾乎不見，堪稱為無語的主體。然而，這無語的主體卻非沒有權力的主體，相反在不斷被言說的過程中一再確認其中心位置。阿兒稱父親不喜歡說話，畫面特寫電車車廂內「嚴禁與司機談話」的標語。兩代人沒有對話，本來是下一代成長經驗的缺失，但換個角度看卻是上一代敬業樂業精神的彰顯。這使得阿兒送早餐的舉動，不無在長大成人後理解到父親的苦衷，主動向上一代提出和解的意味。

〈撐起〉另一條敘事線是阿兒的遊歷回顧。開首阿兒獨白：「小時候，我好希望到處遊歷，長大後到過很多地方，才知道最想念的是香港。」整段影片除藉着她和一些小朋友的合照（圖3）交代她到過中國之外，沒有明言她的其他遊歷經驗。她見識過的世界是「世界」還是「中國」，實在頗堪玩味。她忙裏偷閒時，看着跟小朋友合照回憶過去的微笑，足見她相當珍視那段到訪中國鄉村的經歷。她的情感投射並非單向，從鏡頭著意突出以簡體字書寫的字條（「樂兒姐姐，謝謝您給……」），足見雙方有着情感交流。這段情節象徵地再現香港人與中國人之間的情感紐帶，可說是建構國族認同的暗線。

「香港精神大使」活動始於2010年下半年，2009年下半年至2010年初，適值反高鐵運動鬧得火熱。運動主力正是被籠統稱為「80後」的香港年輕人。據



資料來源：香港精神：〈香港精神 撐起七百萬人〉(2010年9月13日)，www.youtube.com/watch?v=d7Ykg_vNKrl。

李月蓮觀察，傳媒賦予「80後」的負面標籤蓋過了正面評價²⁰，而「香港精神」其他宣傳片，包括「香港精神大使」獲選者、評審者等受訪片段，或多或少提到「香港精神大使」足以成為年輕人的榜樣，希望年輕人能向獲得嘉許者學習。同樣地，〈撐起〉的女主角阿兒是虛構出來的年輕人榜樣。這榜樣的作用是言說一套將國族與家庭嫁接的論述：阿兒遊歷了多個地方後，領悟到「家」才是最可貴的。而令她學懂珍惜身邊人的契機，是她曾探訪中國的貧困兒童。阿兒與貧窮兒童的合照中，不見其他成年人，暗示後者無父無母。這情景與影片後段阿兒向父親送早餐對照，不無以受助者的缺憾提醒自己要珍惜家人之意。換句話說，國族認同有助完善家庭價值；國族認同和家庭價值為一體兩面。

無論是梁錦松抑或親建制團體如「獅子山學會」、「香港精神」等創作的「獅子山」，都是藉着本土符號夾帶關乎國族的情感，以情感言說政治。儘管這些視覺文本有再多的本土元素，包裝得再本土，都是香港人國族身份認同的詢喚 (interpellation)，從而建構中國現有政權及其在港代理人的政治正當性。

三 爭奪領導權：去國族的本土符號

本土與國族未必是對立二元，但觀乎近年的香港政治現實，「本土」卻是民間社會反建制力量用以對抗政治權威的論述。政治權威的修辭、親建制團體的符號挪用，卻將「香港」置於國族論述框架下，跟嘗試以「本土」重新定義「香港」的香港人，有着截然不同的政治想像，後者甚至企圖與政治權威或「獅子山和諧論」爭奪詮釋「獅子山」的權力，其重要實踐為2014年雨傘運動期間「香港蜘蛛仔」的「獅子頭上掛Banner」行動²¹。整個行動堪稱是拉克勞和穆芙領導權理論的實際演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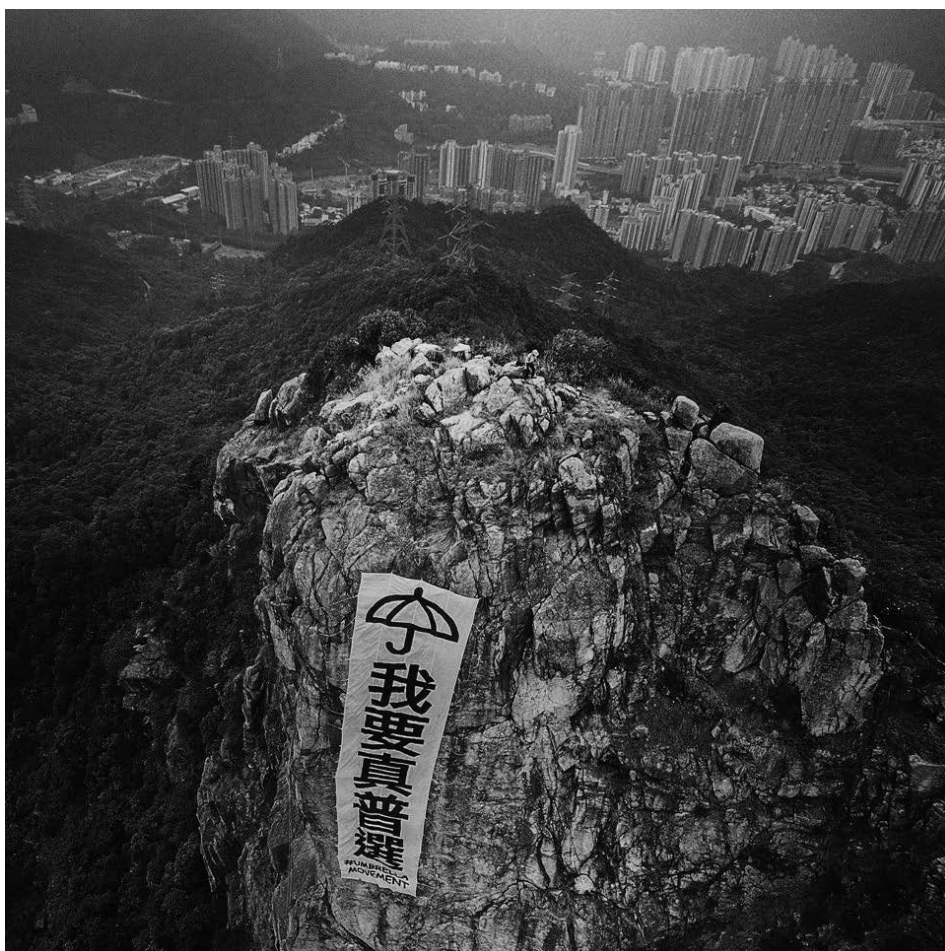
拉克勞和穆芙從語言政治角度理解社會現象。在他們的理論中，抽象的個別符號隱喻社會中的個別主體，個別符號集合而成的符號共同體則是話語 (discourse) 或話語形態 (discursive formation)。透過在不同符號間建立某種關係以形成符號共同體的實踐，就叫做「接合」(articulation)。符號共同體內各個符號的意義都是浮動的，但透過某個具統攝力的符號，就能把社會上不同的主體或論述暫時接合，產生某些暫時的意義。能夠帶來暫時性穩定意義的符號，被稱為「關節點」²⁴。在這個意義上，「獅子山」就是香港共同體的關節點。領導權並非單由政治權威壟斷，而是開放予不同群體爭奪。「獅子頭上掛 Banner」為雨傘運動期間的政治宣示實踐，它誘發其他人或拍攝相片，或以相片編輯軟件製作改圖與海報，或製作實景模型，或將新聞片段剪輯成紀錄短片，衍生一系列二次創作，為「獅子山」填充新的內容，是民間社會向政治權威爭奪領導權的例證。

「香港蜘蛛仔」為「獅子山」填充的新內容，主要見諸兩段先後在 YouTube 發布的短片：〈獅子山為基層撐起雨傘〉和〈「香港蜘蛛仔」：獅子山上的海闊天空〉²⁵。前一段為行動理念的宣示，後一段則是行動的過程花絮，結合起來構築了一整套改寫「獅子山」符號意義的話語。

顧名思義，第一條短片的重點在於「為基層」。敘事者一身蛛蜘蛛俠打扮，並以其招牌動作登場，但他沒有自命為超級英雄，反而一開口便說自己是普通香港市民。他的蜘蛛俠裝扮，只為說明其技能與蜘蛛俠相似，都是擅長爬牆攀壁；而自稱為普通市民，目的是與權貴作對比。這番對照更以香港的山頭為喻：位於香港島的太平山代表權貴，獅子山則代表窮等人家，說明香港政治現狀，即小圈子選舉產生的特首只會關照有錢人，卻無視獅子山下的窮人。敘事者還藉着重構「獅子山」，把階級利益提升至更高層次的價值判斷，指「獅子山精神」不應只是談經濟，更不是不談政治，為公義才是真正的「獅子山精神」。第二條短片展示了行動過程，給予觀看者「在場目擊」事發經過的感覺，強化其情感——作為抗爭主體的「香港人」認同。短片貫徹其匿名性質，主要拍攝行動者的背部，偶有展現行動者的容貌，但全都經過鏡頭處理。無面目既暗合大眾的性質，更接合雨傘運動人人以其所長貢獻力量的去中心化自發參與特點。

除了藉着兩條短片作政治宣傳外，他們還利用傳統媒體為信息發布源。《蘋果日報》刊載了幾篇報導，訪問中有些「補充觀點」(《蘋果日報》本身也可被視為中介，即「香港蜘蛛仔」的說法可能經過重組、改寫甚至扭曲)，頗堪玩味。他們說：「希望香港有一個公平競爭的環境，有自己選特首的權利，讓不同階級有向上流動機會，重現真正獅子山精神。」²⁶政治權利的指向，不是為了抽象的公義，而是為了公平競爭；換個角度說，公義的具體落實，關乎社會能否促進階級流動。這跟過去香港社會的向上流動神話不無接通處，不過近年香港社會貧富懸殊的情況愈趨嚴重，使原有的神話自行幻滅。換言之，其重構神話的嘗試有着相當保守的意識形態。但與此同時，由於行動的訴求有着對抗國家機器的面向，或多或少為「獅子山」的符號賦予去國族的色彩。

圖4 獅子山上「我要真普選」直幡



資料來源：Lam Yik Fei/Getty Images。參見林亦非(Lam Yik Fei)的Facebook，2014年10月23日，www.facebook.com/photo.php?fbid=10152551117059332&set=a.490847139331.268764.573204331&type=3&theater。

「獅子頭上掛Banner」的視覺性及感染力，在於其別出心裁的展示方式：本是地理景觀的獅子山變成展示政治信息的舞台，人們可以遠距離或登山觀看，亦可以藉着各種視覺再現瀏覽影像。在這裏，視覺性既是贏得支持和掌聲的緣由，更是雨傘運動的支持者以重新建構的「獅子山」想像香港共同體的關鍵。視覺性有多重要，需要一些較為技術的視覺觀視分析。以自由攝影師林亦非拍攝的相片(圖4)為例，如果不是事先知道「我要真普選」的直幡懸掛在獅子山，或者曾到過獅子山的話，單單看這一堆怪石，觀看者未必能確切認出這幅相片拍攝的是獅子山，而不是一個怪石嶙峋的不知名山頭。獅子山之名，源於人們於遠距離或從南望向北，或從北望向南，山的外形跟獅子相像。作為地理景觀的獅子山，是一種特定觀看距離產生的聯想(或錯覺)。觀看的角度和距離，跟影像成像以至聯想得以成立有着密切關係。另一方面，觀看這幅相片的人如果懂得中文字，或看清楚山頭上黃色的部分是一條寫着標語的布條，大概可以猜度這是一項政治宣示行為，然而，假如觀看者不認識作為符號的「獅子山」，或不太清楚雨傘運動經過的話，他們大概未必能夠讀取相片的隱藏信息。借用巴特(Roland Barthes)的說法，這是因為觀看者缺乏「知面」(studium)——即有助於解讀文本的知識，無法讀取相片的文化內容^②。

圖5 獅子山星流迹



資料來源：參見梁威恆 (Schindler Leung) 的 Facebook，2014 年 10 月 23 日，www.facebook.com/photo.php?fbid=10152720358067200&set=a.277503857199.143118.501392199&type=3&theater。

攝影是一套技術化觀視 (the technologized visibility)，要解讀其產物 (相片) 的意義，除了必須具備「知面」外，也不能忽略一些跟影像成像有關的生產技術。以攝影師梁威恆的「獅子山星流迹」(圖5) 為例，相片於夜間拍攝，在缺乏光線的情況下要如此成像，必須長時間曝光，不然只能照出一片漆黑，無可能看到掛在獅子山上的「我要真普選」直幡。相對而言，肉眼亦無可能在自然環境下看到相片呈現的影像。據報導，梁威恆前後拍攝了一百多張相片，每張曝光長達 20 秒，最後揀選了其中三十八張重疊起來，並以圖片編輯軟件調整²⁸。也就是說，觀看者看到的一張相片，其實是三十八張相片；觀看者看到的「原相」，實際上是後期製作的成品。憑着後期製作技術介入，肉眼本來不能看到的景觀得以透過相片再現。這種做法的政治意義，可參照本雅明 (Walter Benjamin) 的討論。他指出隨着機械複製技術興起，令藝術品於傳統、宗教儀式的價值消退，故藝術的發展將以政治實踐為本。為對抗政治權威 (當時的法西斯主義) 把政治美學化，即利用種種美學手段替政治人物做公關、鼓吹領袖崇拜等，應該把藝術政治化²⁹。「獅子山星流迹」正是將藝術政治化的例子，把一套政治宣言以攝影藝術方式再現，訴諸觀看者的美感經驗，重新省思日常生活。

縱使「我要真普選」直幡在懸掛一天後便給拆除，但符號再生產機制隨即啟動。香港人用圖像編輯程式將各種跟「獅子山」類似或有關的圖像，包括「貓」、「小白獅」、「金剛戰神」、「獅身人面像」、「索斯機械獸」、「獅子座黃金聖鬥士」等，跟直幡拼貼成各式各樣圖像在網絡上傳播。直幡還化為實體貼紙，成為抗爭者在街頭派發的抗爭標記。後現代式拼貼，使「香港蜘蛛仔」原本的政治宣傳或重構神話內容變得不再重要，令人記起的只是「獅子山」跟「我要真普選」的 (暫時性) 符號關係。

綜合上述的語言政治分析，政治權威及建制勢力長年累月參與書寫「獅子山」這符號，使它成為構成香港社會集體想像的關節點。換句話說，「獅子山」令香港人產生一套關於香港社會的集體的、具同一性的想像。然而，正如拉克勞和穆芙分析，關節點無法永遠固定意義，它永遠受到「他者」的暗中破壞，「香港蜘蛛仔」就是破壞「獅子山」符號原有的「同一性」的「他者」。在這案例中，「他者」重寫符號的過程就是「香港蜘蛛仔」在獅子山上掛直幡的行動，亦是拉克勞和穆芙所指稱的「對抗」(antagonism) ㉔。

「香港蜘蛛仔」重新書寫「獅子山」的符號意義，一方面有其保守的意識形態，但另一方面確實為詮釋「獅子山」帶來新的可能；這種新的可能更藉着各種集體參與的二次或多次創作得以成就。經歷雨傘運動的「獅子山」，成為一個揉合抗爭與保守意識，但以本土為歸屬的政治符號。有趣的是，香港的資本主義特性再度將這符號吸收，使符號得以再生產。

四 後雨傘時代：不再同舟各自登山

最近一個以獅子山精神為主題的廣告引起坊間不少回響。片首以年輕人「我哋呢代有夢想無希望」開始，介紹從上世紀二十年代至2000年後出生的歷代香港人物。他們來自不同行業、有不同理想，各有成就。廣告片以「香港條路從來都唔易行，但每一代人都有他的獅子山精神」這句話終結。……

香港條路從來都唔易行，但再分黃藍就更加難行。我們可否倡議不分黃藍，接受對民主有不同意見，但堅持維護港人權益和港式法治及自由，追求社會公義的新獅子山精神？

——王永平：〈獅子山精神不應分黃藍〉㉕

雨傘運動使香港社會分裂為「黃絲帶」和「藍絲帶」兩大陣營㉖，「獅子頭上掛Banner」事件發生後，「獅子山」成為「黃絲帶」的符號。幸福醫藥有限公司的Facebook專頁分享前政府高官王永平文章時，特意引用以上文字㉗。跟很多大型企業一樣，幸福醫藥於銷售產品的資訊性廣告以外，亦致力製作文中提及的企業形象廣告。〈獅子山精神〉為一系列廣告（下稱「系列廣告」），以「香港人」為主角，建構企業品牌跟香港人和香港的關係㉘。系列廣告先有一段約一分鐘的點題廣告（下稱「點題廣告」）㉙，然後好幾位在點題廣告出現的敘事者/角色，各自有一段約一分半鐘的訪問片段（下稱「訪問廣告」）。

「每一代人，都有佢嘅〔他的〕獅子山精神」，是點題廣告的旁白獨白（圖6）。它說明了系列廣告的主題：「獅子山精神」有不同的版本，版本之分在於世代差異。自呂大樂《香港四代人》一書出版後，世代問題成為了公民社會的重要議題㉚。縱然呂大樂以階級流動解釋第四代香港人（即「80後」、「90後」）的困局及其反建制心理惹來爭議㉛，但世代問題無疑相當具滲透性——就連提出

圖 6 幸福醫藥 Facebook 專頁封面相片



資料來源：幸福醫藥 Facebook 專頁，2015 年 3 月 30 日，www.facebook.com/Fortune.Pharmacal/photos/a.462321150447463.111384.457259547620290/990336894312550/?type=1&theater。

「佔領中環」運動的「佔中三子」（戴耀廷、陳健民、朱耀明）指參與者必須年滿十八歲，都被學生組織（香港專上學生聯會、學民思潮）質疑這種抗爭想像是否「家長式思維」^⑳。

雨傘運動的主體給設想為「學生」，旺角佔領區初期受到反佔領人士暴力騷擾，支持群眾高呼的口號就是「保護學生」。「學生」是否運動的主要參與者不無疑問^㉑，但不能否認的是，「學生」延續這些年來香港關於世代問題的爭議。運動裏生產的符號或話語，很多都將下一代與上一代對立起來——「獅子山」亦不例外，正如點題廣告以「我哋呢代〔我們這一代〕，有夢想，無希望」這一句獨白為起首語。不過，廣告藉着廣納不同階層、年齡的受訪者，包括何藝之（學生）、謝曬皮（插畫師）、深水埗明哥（「良心飯堂」老闆）、達哥（手機遊戲開發商副總裁）、王志本（會計師）等，把「獅子山」由「80後」、「90後」等年輕人的抗爭符號，拉回更廣大的「香港」社會脈絡。點題廣告把「獅子山精神」視為一套應對「難關」的精神面貌，由於每個人的命運、際遇、故事各有不同，使得「獅子山精神」可以有不同的詮釋。同時，點題廣告嘗試重新論述「獅子山」是香港人的共同符號，即儘管各人對「獅子山」各有詮釋，但總有一些共同分享的元素。

對應於視覺文本，各人於訪問廣告裏將自己所擁有的東西連結上「獅子山」。例如〈明哥·舊衫·獅子山〉以其身上一式多件的衣，展示其節儉性格^㉒；〈謝曬皮·面膜·獅子山〉則回溯她的發迹史——在 Facebook 打響名堂的漫畫，就是以自己敷面膜為題材^㉓。如果訪問廣告較為詳細道明眾人如何理解心目中的「獅子山」或「獅子山精神」，則點題廣告便是嘗試把眾人的故事歸結為一個關於個人奮鬥的故事。策劃此系列廣告的密達美渡傳播（Metta

Communications) 創辦人及策略創意總監李孔仁接受傳媒訪問時，稱「獅子山精神」縱有不同定義，但都包含毅力及堅持⁴²，於廣告中轉化為「搏盡」（盡力做）這個口語。

當社會因政治爭議撕裂為黃、藍兩大主要陣營，其重要徵狀是世代差異，則療救良方莫過於讓雙方有機會坦誠溝通。訪問廣告的其中一部分，受訪者分別向與他們不同世代的「50後」或「90後」說一些話，顯然有「大和解」的意味。而各受訪者亦相當「配合」，沒有說一些太過偏激或觸怒他人的話（或不太想到有甚麼好說，譬如詠春師傅葉準〔圖7〕⁴³），令整個廣告尚算維持「和諧」的調子。廣告中各種意識形態都有其表述空間，符合社會對於多元及尊重他人的想像。

圖7 幸福醫藥〈獅子山精神〉廣告片段一



資料來源：幸福醫藥：〈獅子山精神〉（2015），www.youtube.com/watch?v=D9IIoRTJ9I0&index=1&list=PLNAiZoJ7pEwiVI9c7T3r0ACHAPKkfmKmo。

跟之前建制人士或親建制團體應用「獅子山」不同，系列廣告容許各種意識形態的聲音發言，一方面使得它看起來更為包容，切合「大和解」的用心，但另一方面由於需要表達一些年輕人的「心聲」，使得點題廣告的「獅子山」無可避免地跟過去的「獅子山」分道揚鑣。過去的「獅子山精神」帶着樂觀的許諾，告訴人們只要努力奮鬥，自然能夠擺脫當前的困難，但系列廣告卻不無悲觀的味道，例如點題廣告的獨白者着意描述當下的困境（「明知會輸」、「香港條路〔的道路〕，從來都唔易行〔不易走〕」）以及訴諸堅強意志（「我哋都一定要贏」），多於承諾之後一定能迎來美好的未來。如梁錦松般強調「同舟共濟」、集體身份的過去已一去不復返，個人與秩序之間的衝突、分裂已是不能否定的社會現實。

系列廣告如何將這些論述裂隙重新縫合，令「獅子山」重新成為關於香港的神話？答案是：藉着視覺性指涉一些香港人共同分享的性格或精神特質，而不是一些美好前程的空泛諾言。並讀系列廣告的文案及其視覺性，可見多元與複合的聲音，藉着統一的視覺性重新（暫時）縫合；至於經過改寫的「獅子

山」或「新獅子山精神」，則成為引起香港人共鳴的符號／關節點。以點題廣告為例，其色彩調配明顯花過一番心思。

要理解色彩於視覺文本的符號形構，可以借助巴特的神話學分析。他以一幅圖表說明神話的結構（圖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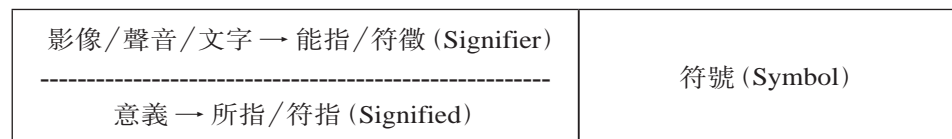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參見 Roland Barthes, *Mythologies*, trans. Richard Howard and Annette Lavers (New York: Hill and Wang, 2013), 224。

於語言層面，能指（文字或聲音）與所指（意義）結合，就成為了符號。符號於神話層面，則變成了能指，跟其象徵意義即所指，結合成為另一個符號。譬如玫瑰在語言層面，能指是「玫瑰」這詞彙，所指則是「玫瑰」這種花卉；於神話層面，能指是「玫瑰」這種花卉，所指則是「美麗」、「高貴」、「熱情」等象徵。

巴特的神話學從語言學方法分析符號，史特肯 (Marita Sturken)、卡萊特 (Lisa Cartwright) 則從視覺文化研究的角度，豐富了巴特於神話的第一層結構裏，原本只集中於語言學範疇的設想：即能指不只是文字和語言，還包括了影像和聲音等不同視覺語言（圖9）：

圖9 視覺文化的神話結構



資料來源：參見史特肯 (Marita Sturken)、卡萊特 (Lisa Cartwright) 著，陳品秀譯：《觀看的實踐：給所有影像世代的視覺文化導論》(台北：臉譜出版，2009)，頁49。

影像再現重視的不只是情節、對白等文字和語言層面的元素，色彩、明暗等視覺語言也是重要的中介。史特肯和卡萊特提醒人們視覺語言之於傳達信息的重要性，有助於分析影像時挖掘言外之意。

以上述幸福醫藥的點題廣告為例，從畫面的色調、明暗，可以看到它致力營造怎樣的氣氛，以及跟它要表達的信息有甚麼關係。整個廣告要麼是黑白色調，要麼是偏藍冷色調。廣告末段鏡頭以高角度拍攝一名男子在山道上行走，鏡頭一轉就是他回首看着來時路。他的容貌於鏡頭接鏡頭之間無法分明，恰好以模糊面目把其身份對應於大眾。旁白剛說完「明知會輸，我哋都一定要贏」，接着的鏡頭便是先前曾出現過的一眾敘事者/角色以快速跳接的定格相片登場，然後就是最後一句旁白：「香港條路，從來都唔易行，但每一代

圖 10 幸福醫藥〈獅子山精神〉廣告片段二



資料來源：幸福醫藥：〈獅子山精神〉(2015)，www.youtube.com/watch?v=D9IloRTJ9I0&index=1&list=PLNAiZoJ7pEwiVI9c7T3r0ACHAPKkfmKmo。

人，都有佢嘅獅子山精神」。此時鏡頭一轉為晨光下獅子山遠景，畫面色調也轉為偏黃橙的暖色系（圖 10）。

廣告畫面的色調、旁白都是視覺文本的能指，亦即其聲音或文字。至於它的所指跟藉語言構成的論述大相逕庭。以黑白色調或偏藍冷色調統一呈現各角色的形象，就算未有交代眾敘事者/角色的故事，已予人沉重、困悶的感覺。這一方面暗喻眾人的生路途同樣面對着困難，另一方面卻將眾人莫衷一是的論述或面對困難的心境，巧妙地轉化為相同的結構，即同樣表現得沉穩、堅忍。從廣告開首到有人登山的畫面，色調是一片黑白灰，惟末段的獅子山遠景卻是晨光曦微，色調轉為讓人感覺溫暖的橘黃色。當登山畫面以冷色調象徵艱辛的過程，獅子山遠景則以暖色調象徵美滿的成功。登山的過程被忽略，更沒有明言到底登山者最終能否攀登至山頂。這種開放式結局，其實又一次回到過去「獅子山」予人的樂觀許諾：跨過重重難關，就可以看到美好的風景，並享受到成功的喜悅。不過，它不像以往「獅子山精神」廣告訴人們「一定」能跨過難關，而且畫面只有一名登山者，暗示他只能獨自面對困難，再沒有「同舟共濟」的夥伴。

於語言層次，色調作為能指，與畫面的所指結合，構成了一些關於登山者的性格特質，或面對困難的心情，例如「堅持」、「毅力」。進入神話層次，「堅持」、「毅力」成為能指，「香港人的特質」則是其所指，兩者結合就是系列廣告嘗試重新定義的「新獅子山精神」，亦即是它嘗試創製的後雨傘時代的神話。

由於系列廣告將克服困難的關鍵轉化為個人的性格特質，並隱去構成各人困難的特殊政治經濟處境，是故這套「新獅子山精神」不無去政治化之嫌。幸福醫藥嘗試挪用「獅子山」塑造其品牌形象，恰好說明香港的商業社會性質，跟民間社會的進步力量互相拉扯，構成香港主體性的複雜多樣：既有解放的欲望，亦有因循的趨向。

五 結語：香港人的國族寓言

上述討論「獅子山」怎樣被不斷改寫，展現不同版本的「香港故事」，其政治涵義可借用詹明信的「國族寓言」闡明。以下先從史書美與彭麗君的相關討論作為切入點：史書美討論導演陳果的電影時，將詹明信一大段原文湊成一句短句：「所有第三世界文本都必定是……國族寓言」，聲稱「國族寓言」是在第三世界找尋在第一世界（美國）已失去的懷舊產物，故此是一種對自我過去的懷舊。為批評這種懷舊方式，史書美以陳果的「香港三部曲」（《香港製造》〔1997〕；《去年煙花特別多》〔1998〕；《細路祥》〔1999〕）為例，指幾部電影藉着描繪邊緣群體或小人物的日常生活，展示無論是懷舊或跟國族情感相關的事件，於香港人心目中普通不過，與日常生活無關⁴⁹。但由於陳果把電影投進獨立電影市場，使它們以「政治電影」的姿態廣受海內外觀眾、評論者歡迎，容許人們作國族寓言式解讀，「香港三部曲」的獨特性正在於以雙聲道揭露國族寓言的局限⁵⁰。國族寓言於她的閱讀裏，是第一世界理論家生產的權力話語，而陳果的電影卻以平凡的政治（politics of the mundane），擺脫國族、國族寓言、後殖民性等大論述⁵¹。

基於這種書寫策略，彭麗君指陳果於史書美的書寫中，雖然代表香港發言，但並非傳達一個統一的「香港故事」⁵²。國族寓言並不是史書美的主要分析框架——縱使她承認「香港三部曲」表達了「近似於國族的憧憬」⁵³——她的重心毋寧如其篇章標題「國族寓言之後」所示，重點是在「之後」。這「之後」就是她打算論證的「香港性」（Hong Kongness）。史書美指香港性是「一個與它的殖民地過去和中國性所進行的複雜的談判過程」，亦是「在殖民—後殖民—新殖民的連結上，不確定的位置（positionality）」⁵⁴。彭麗君認為史書美的解讀縱然建基於「否定」，但其否定換個角度看也是某種「定型」，陳果卻是拒絕任何定型。這種對於自由的渴望，恰恰是其電影以至他走進國際市場的策略所呈現的香港性⁵⁵。

綜合兩人觀點，「香港三部曲」於言說香港故事時包藏着兩面性，史書美聚焦於「否定」，彭麗君則把目光放於「非否定」。一方面，「香港三部曲」不能或無意於言說一種「統一的」「香港故事」；但另一方面，似乎陳果更無意於言說甚麼「香港故事」，反而他如何走進國際市場的操作本身，更能呈現一種「香港故事」。兩人各走極端的解讀，莫不預設陳果能夠/有資格「代表」香港發言。問題是，陳果的電影或「香港三部曲」是否應該視為香港人的國族寓言？本文梳理由梁錦松至雨傘運動後各種書寫「獅子山」作為香港精神符號的實踐，說明除以陳果電影為呈現香港性的視覺文本外，亦可以考慮在地生產的符號即「獅子山」，尤其是後者有着前者沒有的國族寓言性質。

張歷君稱要理解國族寓言⁵⁶，不能不注意「臣屬」（subalternity）這個源自葛蘭西（Antonio Gramsci）的概念。他指出詹明信期望藉着重提此概念，重構馬克思傳統中的「文化革命」，從而解釋「文學作品可以是政治行動」。「臣屬」指專制體制下人們的卑下智力及順服習慣的品質，而國族寓言就是一套批判臣屬的工具⁵⁷。史書美之於國族寓言的後殖民式閱讀，未有注意詹明信心目

中的國族寓言，是一套關於第三世界人民或受壓迫者的自我解放計劃，用以抵抗各種大論述的宰制。

過去「獅子山」是政治權威用以說服人們接受現實，「同舟共濟」、「放開彼此心中矛盾」以面對當前困局的政治修辭，建構一套訴諸個人努力、不談社會公義、不問政治權威責任的社會意識形態，塑造和諧社會。從詹明信理論的角度看，此操作是為製造臣屬。然而，「獅子頭上掛Banner」及各種相關的二次創作，演練的正是一套對抗政治權威和批判臣屬的符號再生產政治，為社會變革提供想像力及可能性。換句話說，「獅子山」的符號重寫，指向的正是香港性內含的臣屬面向。「臣屬」這概念恰好能與「領導權」對舉：藉着文化上的話語爭奪，為從政治權威的意識形態宰制下尋求解放提供文化及理論武器，建立主體性。

要理解這種主體性，不能忽略其時間面向。如果說「香港三部曲」的時間隱喻，在於不固定過去或未來，亦不將現在當成過去和未來的連接，香港自有一套時間規律，不為英國或中國左右或定義^⑤，那麼從「獅子山」作為符號及其連帶的身份認同演變，可見從政治記憶的角度看，過去、現在、未來於同一時間點互相滲透、交錯。「獅子山」於雨傘運動的重寫，因着視覺文本的互文性，過去（視覺文化文本）給帶到現在（作為二次創作的素材）；作為抗爭符號，它追尋的是原本在《基本法》白紙黑字寫下的民主承諾，要求政治權威依言落實承諾，未來是現在行動的欲望根據。至於「獅子山」於後雨傘時代的再生產，包括本文提到的幸福醫藥系列廣告，以至未有提及的一些網絡創作^⑥，表明「獅子山」符號於不同年代都會因應一些政治事件或環境，被不同的集團或人們（包括政治權威、親建制團體、民間社會等）挪用為意識形態再生產的原材料。從符號的「歷史」或其演變過程，可見「獅子山」徘徊於政治化及再/去政治化之間，時而成為政治權威製造臣屬的工具，時而成為民間社會批判臣屬的利器。後雨傘時代討論香港人的主體性，政治勢力如何建構香港人的國族寓言以爭奪領導權，大概是不能迴避的議題。

註釋

- ① 黃谷柳：《蝦球傳》（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79），頁66。粗體為筆者所加。
- ② 黃仲鳴：〈抗戰後的香港粵語小說〉，載文潔華編：《粵語的政治：香港語言文化的異質與多元》（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4），頁43-44。
- ③ 李歐梵教授提醒「獅子山」作為「香港」的符號，早見諸黃谷柳《蝦球傳》，特此感謝。
- ④ 本文標註引號的「獅子山」，指涉的是作為政治符號的獅子山；若指涉其地理位置，則不用引號。
- ⑤ 「香港作家」應該怎樣歸類或劃分，於近年學界不無爭議。本文非為研究香港文學，故姑且於「南來文人」一詞上加上引號，提醒這概念有斟酌餘地。
- ⑥ 為區別電視劇和歌曲，本文以雙書名號標示前者，單書名號標示後者。
- ⑦⑩ 詳見〈獅子山下 經典重溫〉，香港電台，<http://programme.rthk.hk/rthk/tv/programme.php?name=tv/belowthelionrockclassics>。

⑧ Louis Althusser, "Ideology and Ideological State Apparatus (Notes Towards an Investigation)", in *Lenin and Philosophy, and Other Essays*, trans. Ben Brewster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2001), 85-126.

⑨ 朱耀偉：〈香港流行歌詞中的「香港」本土意識〉，載吳俊雄、張志偉編：《閱讀香港普及文化，1970-2000》（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1），頁268-75；陳銘匡：〈從《獅子山下》到「許冠傑金曲」到《始終有你》——「香港人的歌」與「香港人」有甚麼關係？〉，《文化研究@嶺南》，第7期（2007年9月），www.ln.edu.hk/mcsln/7th_issue/feature_01.shtml；黃湛森（黃霽）：〈粵語流行曲的發展與興衰：香港流行音樂研究（1949-1997）〉（香港：香港大學博士論文，2003）。

⑩ "Hegemony" 一般譯作「文化霸權」，張歷君指這概念傳入中國時，瞿秋白翻譯為「領袖權」。由於這概念為葛蘭西（Antonio Gramsci）理論的重要組成部分，乃由馬基雅維利（Niccolò Machiavelli）思想改寫而成的「現代君主」論，是故翻譯為「領袖權」或「領導權」更貼近原意，本文從此說。參見張歷君：〈現代君主與有機知識份子——論瞿秋白、葛蘭西與「領袖權」理論的形成〉，《現代中文學刊》，2010年第1期，頁37-42。

⑪ Ernesto Laclau and Chantal Mouffe, *Hegemony and Socialist Strategy: Towards a Radical Democratic Politics* (London; New York: Verso, 2001).

⑫ Fredric Jameson, "Third-World Literature in the Era of Multinational Capitalism", *Social Text* 15 (Autumn 1986): 65-88.

⑬ 香港交易所：〈2001年回顧〉，www.hkex.com.hk/chi/stat/statrpt/factbook2001/documents/01.pdf。

⑭ 〈2002至03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www.budget.gov.hk/2002/chi/cframe2.htm。

⑮ Maurice Halbwachs, *On Collective Memory*, trans. and ed. Lewis A. Coser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2).

⑯ 參見獅子山學會網站的「關於我們」，www.lionrockinstitute.org/。

⑰⑱ 參見香港精神網站的「簡介」，www.hkspirit.org/about/。

⑲ 〈富豪二代籌辦選「香港精神大使」〉，《明報》，2010年3月18日；〈「香港精神大使」九月誕生 具振奮人心經歷 首屆選出6至10位〉，《星島日報》，2010年3月18日。

⑳ 「茶餐廳」作為香港人的身份認同重要符號，早有論者分析，參見梁世榮：〈茶餐廳與香港人的身份認同〉，載吳俊雄、馬傑偉、呂大樂編：《香港·文化·研究》（香港：香港大學出版社，2006），頁45-86。

㉑ 李月蓮：〈「八十後」的精神面貌：東方VS西方〉，《傳媒透視》，2010年3月號，頁2-3。

㉒ 這行動由一群自稱「香港蜘蛛仔」的攀山愛好者發起，他們在2014年10月23日清晨把「我要真普選」直幡掛上獅子山的「金牆」與「銅牆」之間（獅子山西面的崖壁在日出日落時，會被映照成金色，故取名「金牆」，成為獅子山具代表性的景點，而東面的崖壁則為「銅牆」），其後政府派出消防隊、民安隊拆除直幡。詳見〈專家指危險勿模仿 「蜘蛛仔」攀獅頭高危〉，《頭條日報》，2014年10月24日。這行動在之後幾年，時有市民依樣畫葫蘆，以表達政治訴求。

㉓⑳ Ernesto Laclau and Chantal Mouffe, *Hegemony and Socialist Strategy*, 105; 122.

㉔ 〈獅子山為基層撐起雨傘〉（2014年10月22日），www.youtube.com/watch?v=1gnLAeuRy_k；〈「香港蜘蛛仔」：獅子山上的海闊天空〉（2014年10月23日），www.youtube.com/watch?v=iEQ2rj-7DDE。

㉕ 〈獅子山上體現香港精神 我要真普選〉，《蘋果日報》，2014年10月24日。

㉖ Roland Barthes, *Camera Lucida: Reflections on Photography*, trans. Richard Howard (New York: Hill and Wang, 1981), 25-27.

㉗ 〈獅子山精神不滅：星空下的獅子山瘋傳〉，《蘋果日報》，2014年10月25日。

- ⑳ Walter Benjamin, "The Work of Art in the Age of Mechanical Reproduction", in *Illuminations*, ed. Hannah Arendt, trans. Harry Zohn (New York: Schocken Books, 1968), 217-51.
- ㉑ 王永平：〈獅子山精神不應分黃藍〉，《AM730》，2015年4月14日。
- ㉒ 「黃絲帶」陣營始於2014年9月初民間人權陣線發起的「黃絲帶行動」，回應中央人大常委於2014年8月31日頒布的行政長官普選框架，呼籲市民於衣服上掛上黃絲帶，表達爭取真普選的立場及落實選政於民的訴求，惟當時未見太大迴響。至月底雨傘運動，警察以催淚彈鎮壓示威者，不少網民開始以黑色背景的黃絲帶作Facebook頭像圖片表明立場，黃絲帶遂成支持運動的標記。及後，愛護香港力量、愛港之聲、撐警大聯盟和幫港出聲等多個反對雨傘運動組織，呼籲其支持者佩戴藍絲帶，以表達支持香港警察和反對運動立場。同樣地，不少網民亦把Facebook頭像圖片改為白底藍絲帶、寫上「支持香港警察」字樣的圖片。
- ㉓ 參見幸福醫藥Facebook專頁，2015年4月20日，www.facebook.com/Fortune.Pharmaceutical/posts/1001743429838563。
- ㉔ 幸福醫藥並非第一次以「香港人」為企業品牌主角，例如2011年就以香港著名傷殘短跑運動員蘇樺偉及其母親為主角，以後者自白的方式道出跟兒子相依為命的故事，最終歸結到「幸福」二字。參見幸福醫藥：〈幸福要走多步——2011蘇樺偉〉，www.youtube.com/watch?v=5pevCSHXjdQ。
- ㉕ 參見幸福醫藥：〈獅子山精神〉(2015)，www.youtube.com/watch?v=D9lloRTJ9l0&index=1&list=PLNAiZoJ7pEwiVI9c7T3r0ACHAPKkfmKmo。
- ㉖ 呂大樂：《香港四代人》(香港：進一步多媒體有限公司，2007)。
- ㉗ 古永信：《不喜勿插：四代香港人解毒》(香港：生活書房，2010)。
- ㉘ 〈教授爸爸遇上學生領袖 老實教仔仔教老實〉，《明報》，2013年4月21日。
- ㉙ 然而，一群在佔領區留守者成立的組織「公民議會」截至2014年11月12日的現場問卷調查發現，受訪者中有49%為30歲以下(18-24或25-29歲)，另外有29%為30-39歲組別，40歲以上佔22%，但當中只有16%為學生，在職人士反而佔參與者的大多數。調查內容詳見「公民議會」Facebook專頁，www.facebook.com/pg/CivicCouncilHK/photos/?tab=album&album_id=561842960626257。
- ㉚ 幸福醫藥：〈明哥·舊衫·獅子山〉(2015年4月7日)，www.youtube.com/watch?v=9EjW0S-ZOLA。
- ㉛ 幸福醫藥：〈謝曬皮·面膜·獅子山〉(2015年4月7日)，www.youtube.com/watch?v=eZbYNhKWLOU。
- ㉜ 〈「幸福」廣告賣獅子山精神 2日點擊14萬 學者：成功抓住觀眾的認同〉，《晴報》，2015年4月2日。
- ㉝ 幸福醫藥：〈葉準·煙斗·獅子山〉(2015年4月12日)，www.youtube.com/watch?v=u39aSfWMzvM。
- ㉞⑤⑥⑦⑧⑨⑩ 史書美著，楊華慶譯：《視覺與認同：跨太平洋華語語系表述·呈現》(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3)，頁212、219-28；226；228；214；229-36；218。
- ㉟⑪ 彭麗君：《黃昏未晚：後九七香港電影》(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0)，頁23；25。
- ㊱ 張歷君以「民族寓言」而非「國族寓言」翻譯“national allegory”，由於本文的對話對象為史書美，故暫從後者譯法，方便引文之用。參見張歷君：〈時間的政治——論魯迅雜文中的「技術化觀視」及其「教導姿態」〉，載羅崗、顧錚主編：《視覺文化讀本》(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3)，頁279-311。
- ㊲ 張歷君：〈時間的政治〉，頁279-311。
- ㊳ 例如短片製作團體「學舌鳥 Mocking Jer」製作的〈激戰獅子山〉(2015年5月12日)，www.youtube.com/watch?v=wwkOpLX7hw4。

景觀

過眼雲煙裏兜轉

——黃勤帶香港影像的沉思

● 李世莊

黃勤帶是資深的香港新聞攝影工作者，他在二十世紀70年代末至90年代間，因緣際遇，拍製了大量與香港有關的照片，數量多得難以估算；更重要的是，它們大都捕捉了其時香港政治、經濟、民生各方面的脈搏，即使今天重新翻閱，對很多人來說可能仍有仿如昨天、歷歷在目的感覺。2017年，黃勤帶出版照片集《皇后旅館》，輯錄了自1977至2009年間於澳門和香港兩地拍攝的黑白照片，數量接近三百張，是他繼十年前出版的《香港地》之後，另一本論述香港以及澳門近三十多年間變遷的攝影作品集^①。我反覆閱讀這部作品集，感覺猶如劉姥姥走進大觀園，三十多年來的歷史片段翻滾亂碰，未及定神，便又已經如夢乍醒。對我來說，《皇后旅館》所展示的，並非單純是老照片的情懷，它所指涉的是圖像、歷史和論述之間錯綜複雜的關係，也是我認為整部作品集最堪玩味、值得讀者深思的地方。

很明顯，《皇后旅館》並非以一種歷史時序的方式去編排影像，假若對

香港70至90年代時局有相當認識和記憶的話，初看影集可能會感到一種雜亂零散、支離破碎的感覺，以為負責編輯者對本地歷史一竅不通，完全不明白香港二十世紀後半期的歷史進程。再者，影集裏的作品連簡單的標題也欠奉，對那些期待通過文字來理解圖像的讀者而言，必然讀得很不暢快。

事實上，早於《皇后旅館》面世前，我曾與黃勤帶討論過影集的整體編排，大家都預料到一般讀者會有上述的反應。不過以我理解，黃勤帶有他自己另一套想法，是關乎他對攝影的意義和定義——他希望嘗試透過《皇后旅館》作一次試驗，故此在權衡過讀者的反應和他本人的想法之後，最終選擇了現時那種輕文字、去時序的編排方法，以相當個人化的風格表述他攝製的黑白影像與歷史的關係。

如果要為《皇后旅館》寫一篇藝評，我會選擇以影集裏部分的黑白影像，重新按自己的想法編排一次，作為我對黃勤帶鏡頭下的香港、歷史、影像的回應。這也是《皇后旅館》新書發布時，我特意製作了一次小型黃勤

帶攝影作品展的原意^②。照片當然是黃的原創，但我負責重新演繹，目的是以非原創者的身份重新編排影像，嘗試找尋一些新穎有趣的閱讀和理解方法。套用巴特 (Roland Barthes) 的說法，這勉強也可算是展示「作者已歿」的概念^③。然而，由於新書發布會及相關展覽只有短短的一個下午，意猶未盡，所以不妨在此再進一步闡釋我對黃勤帶影像的一些想法。

一 城寨故事

《皇后旅館》裏出現了一幀城市風景照片 (彩頁一上)，畫面展示了一字排開的一幢幢樓房，完全被帆布覆蓋了，旁邊有一兩幢清晰可見的樓宇，外貌都顯得破落殘舊。畫面中央可見一台流動式起重機橫空而出，而遠方的天空剛有飛機滑翔而過，整個構圖呈現了一種幾何圖案的美態。熟悉香港城市面貌變遷的讀者，相信馬上可以辨認出此影像記錄了上世紀末九龍城寨全面清拆時的情景。1987年中英兩國政府達成清拆城寨的協議，其後1991年港英政府便展開強制清拆行動，三年內基本上完成了整個計劃。要清拆一個原本居住了四五萬人、歷史悠久卻又長期烏煙瘴氣、環境欠佳的社區，當中所產生的種種矛盾和衝突，可想而知；當年的新聞媒體絕不乏此方面的報導。不過，這個影像挑起我的情緒並吸引我注意的，反而不是它背後涉及的社會紛爭，或是九龍城近百年間蛻變的浪漫情懷。被帆布包裹着的城寨，勾起我對德國柏林國會大樓，被藝術家耶拉瑟夫

(Christo Javacheff) 以帆布完全包裹的裝置藝術計劃 (Wrapped Reichstag) 的記憶^④。

耶拉瑟夫包圍德國柏林國會大樓的裝置藝術計劃，早於1970年代初醞釀，其時德國仍然東西對峙，要包裹國會大樓作為藝術創作，似是癡人說夢。然而，藝術家二十多年來對實現此計劃鍥而不捨，反覆游說不同政治團體，跟公眾人士討論，以至發展到讓國會議員投票。到了1995年，這個幾近白日夢的藝術計劃如其所願順利完成，成為一次集藝術、公共空間和政治於一身的創舉。九龍城寨的命運掌握在中英兩國的政府手上，為着共同利益，兩國協議把這一個由滿清政府遺留下來的「三不管」地帶完全在歷史中消失。德國國會大樓在90年代被帆布完全覆蓋，為的是一次裝置藝術計劃，卻花了整整二十多年才能夠實現，當中所涉及的是無數的談判、國民之間的辯論，以至國會的投票表決，一切所展現的正正是一個公開、民主和文明的社會應有的運作模式。相比之下，當九龍城寨在90年代同樣被蓋上帆布的一刻，背後的運作不過是兩國政府之間的協議，城寨居民何來會有發言權？城寨居民對自己居所的去留尚且不能自決，那香港人對屬於自己的地方的前途又如何呢？

二 孤寂的尤德

上世紀80年代有份參與中英談判、決定香港前途的殖民地港督尤德爵士 (Sir Edward Youde)，於1986年

12月一次訪問北京期間因病猝死，成為了當時轟動國際的大事。據傳尤德一直患有心臟病，有一次追訪他的一名記者見他胸口前的衣袋有一金屬物件，問他是否要佩戴心臟起搏器，當時尤德只是在鏡頭前微笑，然後從衣袋中取出一副眼鏡，頗有幽默感。香港在1997年主權移交前夕，中英雙方為着香港前途和各自利益的爭拗無日無之，關係時好時壞，尤德為此常要穿梭香港、中國和英國三地，實在疲於奔命，但鏡頭前的他總是和顏悅色，溫文爾雅，絕少擺出一些中國大陸官員那副氣急敗壞、嚴詞厲色的面孔。1986年尤德在北京開會，會後獲邀到避暑山莊度假，黃勤帶於隨行期間捕捉了這位港督獨處時間着的樣子（彩頁一下）。照片中的他看來有點斯人獨憔悴，未幾他回到英國駐北京大使館，臨回港前於睡夢中愴然離世。

對我來說，或者對很多讀者而言，尤德是一位英國派駐香港的殖民地總督，他來港是履行女皇授權的任務，基本上與我們之間沒有或沒機會建立任何深厚情誼。我對他的認識，極其量是來自報章傳媒的報導，那時我還不過是一個中學生而已。尤德身故後，港英政府舉行了隆重的追悼儀式（彩頁二上），但這一切不外是一種禮節，三十年後的今天，又有誰會記得這位曾為香港前途四出奔走的官員？然而，今天閱讀黃勤帶鏡頭下的尤德影像，竟然給我一種既熟悉又陌生的感覺。它看來不是一幀典型的官方新聞圖片，而是一幅普通人隨意拍攝的生活照，有血有肉，可以讓我們看到這位與香港命運有着千絲萬縷關

係的政治人物，原來私底下好像也隱藏了萬般無奈和孤寂，他那黯然神傷的神態，似乎是預示了悲劇的即將到來。如果攝影真是有紀實的功能，即使我沒有機會與尤德交往，這幅作品卻彷彿真實地讓我重新認識這一位曾經為我們的命運營營役役直至生命終結一刻的香港第二十六任總督。

三 荒誕的西九文化區

香港的命運，離不開「土地」兩個字，十九世紀英國人在此展開殖民統治不久，即已明白填海賣地是治理香港的最有效手段，高地價政策的禍根其實早已埋下，只待遍地開花的一天，屆時人人都要心甘情願為土地服務，殖民管治便易如反掌。90年代的香港仍然難逃填海的魔咒，西九龍大型填海計劃更是近二十年間最大規模的以泥土變金磚的財技（彩頁二下），九龍半島的面積由此增加了三分之一，而政府也因賣地而攫取了超過一千億港元的收益。

今天談西九，很多人即時會聯想到那個曾幾何時丟空了十幾年，議而不決、決而不行的西九文化區，完全淡忘了政府提出西九填海計劃的初衷與承諾。黃勤帶影像裏展示的西九填海區剛平整完畢（彩頁三上），地上滿布泥頭車輾過的輪胎痕，偌大的新填地只有一條流浪狗留守着，景況蒼涼。整個構圖最弔詭之處，是作為背景在香港島高廈林立，一片好不繁華的景象，跟荒蕪得渺無人煙的西九填海區形成很強烈的對比，但同時又隱

隱暗示了對岸的景色將會是未來西九的寫照。

事實上，西九二十年間反反覆覆的發展，正是1997年後香港荒誕現象的縮影，本地社會多年來不乏各種公眾議題和爭拗，這塊土地肯定是始作俑者之一。西九文化區的「大白象」工程，早已蹉跎了不知多少歲月，耗費公帑之餘，由最初的天幕設計觸發地產商利益分配不均的矛盾，到最近政府官員自把自為開設故宮分館的計劃，只反映了政府施政上的進退失據，無視本地社會發展的實際需要。地產商毫不掩飾「得西九，得天下」的野心，只坦白說明了商家覬覦的無非是源源不絕的紅色資金，以撐起西九土地上一幢幢的「屏風樓」，因為西九象徵了中國主權真正地在香港體現，即使高鐵一地兩檢是如何抵觸《基本法》，建築費用如何超標，它的總站還是要直達西九的地底。

黃勤帶沒有水晶球，在90年代攝製西九填海區那一刻，肯定無法預測西九日後的荒誕命運。不過，西九的荒誕其實早已經呈現在他的影像裏——一片原來並不屬於香港的土地，填出了大量的利益和權力，同時也衍生了永無休止的煩惱。回想香港的歷史，這片曾被譽為「福地」的地方，對英國人來說何嘗不是從無到有，是一個借來的地方？在過往百多年的發展裏，殖民政府因為土地發展嚐到了不少甜頭，也令我們吃盡了無數苦果。時移世易，今天香港不過是換了宗主國，土地的緊箍咒只是變本加厲，吃苦的依然是香港人，而黃勤帶影像裏偌大的填海地，不過是這齣香港命運連續劇的預告罷。

四 殖民時代的標記

過往黃勤帶很多時候是以攝影記者的身份進行拍攝，但他的影像未必一定是紀實式的報導，偶爾他的作品也會散發抒情效果，譬如一幀簡單的西婦駕駛汽車照片（彩頁三下），看似平凡輕鬆，卻流露了香港殖民地時期的氛圍，曾幾何時是大家共同度過的日子。據黃勤帶的憶述，這張西婦駕駛着一部迷你車的照片，是80年代攝於中環下亞厘畢道中區政府合署（前政府總部）一帶，照片中的主角姓甚名誰無從稽考，反正她應該是某位港英政府官員的家眷，或於黃昏時候到該處接載家人。當時黃勤帶剛巧在政府合署採訪，離開之際遇到車輛經過，順道來一個快拍，便製成了此影像。

作為讀者，我並不認識照片裏的主人翁，但對整幅作品展現的氛圍卻感到異常熟悉——殖民地官員家眷、半粗方框型眼鏡、迷你車、十吋輪胎、下亞厘畢道……這些都是80年代殖民時期日常生活常見的事物，充滿時代氣息。迷你車是二十世紀十大最重要的英國設計之一，剛在2017年4月被英國汽車雜誌*Auto Express*選為歷來最佳英國汽車^⑤。香港在殖民時期，大量引進了這款英國製造的小車，不論華洋人士都慣常以它代步，就連政府部門如警察、消防、郵政、英軍等，都採用它作為工具車，可算是時代的一個標記。隨着英國殖民統治淡出，這款迷你車在香港馬路上逐漸少見，除了一些熱愛英國汽車文化的人可能會作為收藏外，過去那種深入民間、普遍使用的情況已不復見。

黃勤帶鏡頭下的迷你車，昔日是尋常不過的交通工具，沒有太多人會特別珍視，不過經過時間的洗禮，今天它卻成為了一個英國文化的標誌 (British icon)。如果在 80 年代閱讀同一影像，我未必會有太深刻的反應，但把它放到三十年後，即香港主權易手二十年後的今天，同一幀照片卻勾起我從前沒有的感受，而這些影像中呈現的情感都是真切的、原始的，是沒有經過任何人工修飾的，這正是攝影最令人着迷、最難以解釋的地方。

五 香港何去何從？

80、90 年代的香港，風光過，也憂愁過，今天回頭再看，我相信大家都會有說不完的故事，無限的感觸。1986 年 10 月英女皇首次出訪中國，之後順道來港，她在不列顛尼亞號郵輪上向着群眾揮手 (彩頁四上)，是打招呼也是說再見，清楚表明英國政府從此放棄香港，但願大家自求多福。兩個月後，有份參與香港前途談判的港督尤德離世。曾經有一種說法：如果尤德可以長壽一點，又或臨危受命的不是外交官魏德巍 (David Wilson，後改名衛奕信)，香港和香港人日後的命運會否改寫呢？90 年代初，當「九龍皇帝」曾灶財在大街小巷留下他的墨寶 (彩頁四下)，宣示他的「主權」的同時，九龍城寨已被全面清拆。今天曾灶財已早登仙界，他在公眾地方留下的書法塗鴉卻令香港政府束手無策，無論是洗掉抑或是要保留，政府都無法逃避處理法律、公共空間和創作自由之間的種種矛盾。「九龍皇帝」的書法塗鴉，原

本不過是個人情緒宣洩的行為，最終竟會演化成一連串社會議題，是任何人也始料不及的。

黃勤帶記錄的黑白影像，展示了他個人觀察世界的方法，但在三十年後的今天重讀，似在喚醒我們沉睡的記憶，同時又反覆追問影像裏的人和事存在與否，其實真的是香港何去何從的關鍵嗎？回眸一瞥便已三十年，黃勤帶的香港影像，是過眼雲煙的兜轉，是光影結合的影像，抑或根本不過是一場夢？

註釋

① 黃勤帶：《皇后旅館》(香港：麻雀製作，2017)；《香港地》(香港：Hulu Concept Ltd., 2007)。

② 2017 年 4 月 27 日，《皇后旅館》新書發布會假銅鑼灣禮頓道星華大廈一樓舉行，會場同時設有黃勤帶攝影作品選展，由筆者策展，展出作品約二十五幅。

③ Roland Barthes, *Image, Music, Text*, trans. Stephen Heath (London: Fotana Press, 1977), 142-48.

④ 耶拉瑟夫夫婦二人於 1972 年構思包裹德國柏林國會大樓的裝置藝術計劃。整個計劃的歷史和過程，參見“Wrapped Reichstag”，<http://christojeanneclaude.net/projects/wrapped-reichstag>。

⑤ “Best British Car of All Time Revealed — Do You Agree with the Winner?”，*Daily Express*, 21 April 2017, www.express.co.uk/lifestyle/cars/794333/best-British-car-ever-Original-Mini-Aston-Martin-DB5-Jaguar-E-Type。

李世莊 香港浸會大學林思齊東西學術交流研究中心研究助理教授

與民共議

——反思東九龍啟德發展計劃

● 鄭炳鴻

一 引言

回顧香港自1997年回歸以來所走過「一國兩制」的道路，絕對不是平坦無阻的，但作為一項管治創新，我們身處其中，可說是亦驚亦喜。在多變而未明的政治處境中推動「與民共議」的社區發展理念，要麼是依樣畫葫蘆，模仿日本的「造町」經驗，又或是參照台灣的「社區營造」模式；要麼是另覓蹊徑，按香港自身條件發展出一套可行的方法，在現有的規劃框架中尋找發力點，促成「由下而上」的公民參與。

若以「社區營造」的概念為出發點，筆者認為在香港較早階段的有關實踐是仿照台灣而進行的，例如由2003年灣仔的「利東街重建」等計劃開始，在舊社區面臨重建時，呈現為以社區內街坊配合不同社區組織及專業人士，從自身利益出發抗衡「由上而下」的發展方向。而這些社區營造的案例，雖然得到眾多社區持份者

支援，卻在經濟回報的強大誘因下服從了「市場規律」，只留下實踐經驗，以及後來演化出如「藍屋」等保育項目，卻並未廣泛影響政府或市區重建局以「發展為先，社區次之」的重建思維。

雖則如此，因為種種政治忌諱，漸趨成熟的公民社會在沒有先例可援的情況下，在地區上推動與民共議的社區文化既是一項嘗試，也是一個冒險。那為甚麼在沒有任何實質支援下，東九龍啟德發展計劃的「協商規劃」能夠得到市民認同，相對順利地展開，而不像新界東北發展計劃般困難重重，又或如西九龍文化區發展般要推倒重來？作為「與民共議」理念的推動者，筆者經歷了長達十年與不同社區人士及政府官員的交往，從「毫無頭緒」到「難捨難離」的社區營造經驗中，大概可以領略到一些竅門，並希望藉着文字的梳理與更多對「公民社區」發展感興趣的讀者分享當中的經驗。

二 啟德回憶·社區營造

位於昔日啟德機場側的黃大仙東頭村是筆者成長的地方，一個平凡的草根社區，旁邊是別名「彩虹河」的啟德明渠，以往是「臭」名遠播的排污水道，但卻承載着不少童年回憶。還記起與童年玩伴在污水中遊玩，或是沿河的夜行探險，這些記憶的點滴，是驅使筆者在事隔多年後重新檢視並思考這條水道能為東九龍社區帶來甚麼改善的原動力。通過對曾經生活過的社區的延伸觀察，並從人文關懷的角度出發，不經意間發現這道人文景觀不僅在進行改善工程後可望成為一條清溪，更具潛力成為社區變革的引子。因此，在深入研究及與當區區議員接觸後，在沒有涉及任何政治訴求或個人利益的情況下，出於希望更加了解及幫助改善這個滿載記憶的地方，筆者投身參與了這個營造另類社區的過程。

事緣啟德機場搬遷後，政府開展了啟德發展計劃的第二階段諮詢，2006年筆者在黃大仙區議員林文輝及立法會議員陳婉嫻的推動下，一同構想如何可以促進啟德新區與周邊舊區（包括觀塘、黃大仙、土瓜灣等）的融合，因而組織了一系列研討會，倡議通過周邊現存的社區連結而貫通啟德重建的脈絡，帶動人流從而產生多元的本土經濟。由於以往啟德機場是行人止步的禁區，自身沒有成型的社區，所以對於其未來的發展，必先考慮如何與周邊產生有機的結合，即如何貫通成為一個整體。在這種非預設的情況下，啟德明渠成為了自然而然的連結，而在我們進一步推敲及研究後，發現它可以將分布在東九

龍區內的不同地標串連，形成有意義的「水綠文化廊」。

啟德發展計劃的第二階段諮詢引進了不同社區持份者的意見，筆者關注到啟德明渠的生態意義在連結新舊社區的可塑性，於是在2007年間帶領香港中文大學建築學系研究生團隊進行了以生態為本的城市設計，並於2009年間成功推動政府以生態修復的概念改造河道。因為河道的線性流向，正巧串連上游的大磡村發展為「活水公園」，成為流水源頭，並可望如鏈條般接連中游的衙前圍村及下游的啟德發展新區。期間，筆者嘗試以社區教育為切入點，並於2010年成功獲得環境局支持進行多元環境藝術教育活動。

這個關於啟德明渠的發展概念經過筆者的經營後，成了社區教育的起點——通過在地的關注，同步發掘社區資源，並鼓勵分布在區內的學校以社區藝術（如風車裝置、社區導賞）為手段，以活動教育的形式策略地推進環境教育。其中值得一提的是，在缺乏研究資源下，由社區自發組織，經由當區學校校長的協助，一種互補互助的學習環境在逐步構成，當中關鍵的是如何將學習與身處的城市環境衍生互動而生活的關係。因為啟德機場一帶的用地正處於待發展階段，而周邊舊社區又可提供資源，問題是如何配合兩者在城市發展的機遇及訴求而互相補足，當中一項重要議題是「利用社區的文化及環境資源創造可持續的未來城市環境」。而新舊社區的互融，並非單憑人為參與就能達成，反之可更多地借助在地的自然生態環境從而吸引更廣泛的人文關注，亦即是「七分自然三分造」的概

念，由自然的力量經過人文參與而組成有機的城市環境，而非人為地擺設自然元素；是自然通過生態修復進而「邀請」社區不同持份者投入整個社區營造過程。

這種稱為「社會—生態」(socio-ecological)的互動，由靜默無聲的醞釀到大肆張揚的行動，正是新型社區文化的演進。在筆者策劃的社區營造過程中，由生態、教育到文化層面的逐步深入，正是要改變現行由上而下「想當然」的地方規劃模式，而代之以「人文景觀」的塑造思想。或許這種理想主義的情景在初發的時候，仍屬「癡人說夢」的囁語，但當這幅以啟德明渠為自然結連的圖像在社區內運轉起來，卻產生了驚人的塑造力，如凝聚了周邊新蒲崗社區內文藝創作空間的力量，借用沿河的空間作

自發的表演。另外，因為周邊學校社群的參與而衍生很多對河岸的想像及利用，如進行生態考察、檢測河水酸鹼度的科學實驗等。凡此種種，都是建基於借用社區資源而產生的有機對話。若從實用的層面看，是重新利用身邊的條件，但從更抽象的角度來看，就是在發展社區文化的內容，重新建立人和地的關係，亦即對現代思維中功能分割及人地分離的設定作了一次重新檢視，同時借用歷史脈絡及生態系統再次定義「人居於地」的存在意義。

三 生態環境·公民社區

若然沒有生態修復的現象，大概東九龍的發展也只不過是以往新市鎮



當以啟德明渠為自然結連的圖像在社區內運轉起來，卻產生了驚人的塑造力。(圖片由Marta Bohlmark設計及提供)

規劃的複製品，但正是生態系統在市區內的修復而誘發人文系統的配合，驅使筆者重新思考城市發展的另類模式——即以「共生」(co-habitat)為核心，連接新舊社區，在發展的脈絡中以「水、綠」為主題，推動現存與未來社區的互動，同時思考不同社群共生共榮的可能，否定以集中功能而導致排他的單一發展模式。這種有機的社區發展，促使公共空間的領域成了重要的共生場所。可以說，後工業時代的共生形態在東九龍得以重現是透過多元改變達成的。

其中「公民社區」的倡議是建基於「共構」、「共建」、「共享」的理念，其過程可以分為三大階段：

第一階段是「研究探索，綱領點題」。以社區內深厚的人脈感情網絡為開始，筆者在與個人、社團及不同持份者的對談中形塑了東九龍的歷史、脈絡及社區的想像，通過在地仍然有迹可尋的地標，以現存但互不相干的文化片斷為初稿，如大磡村的「三寶」(大觀園四號石屋、前皇家空軍飛機庫、機槍堡)、衙前圍村、寨城遺址等，嘗試以「水、綠、文化」為軸線，形成互為關聯的步行路線。由最初的設想，進而發展為具創造力的生活網絡，是經過多次與規劃及政府部門溝通從而得以確認的。另外，為了點題地開展整個行動，我們在2007年9月底將啟德明渠命名為「啟德河」，以改變社區中人們的固有概念。由「點」到「線」的延伸，「水綠文化廊」把不同的歷史、文化點連貫為有意識的城市綱領；而後由「線」到「面」將不同社群的作用互補，運用並發揮可即及的社區資源，如工業區內的文創組織、中小學校的師生

社群，以及多元文化宗教連繫等，均是在看似雜亂無章的草根地區中重新梳理出的脈絡。透過牽動這些脈絡，將複合的多元意識綜合成為可操作的社區行動。

第二階段是「持續溝通，凝聚共識」。針對一般「放煙花式」(高興過後流於表面的參與)的社區行動，筆者刻意將溝通深入不同層面，並通過可觀可賞的生態環境議題，將相關的研究結果編寫成教育材料供社區內學校參考，目的是以社區教育作為基礎，持續地在區內醞釀社區意識與相關行動。同時，因為整個社區營造過程是動態進行的，故時有新的發現，如啟德機場範圍內的龍津橋及土瓜灣宋朝遺址的考古發現，正好豐富了社區的人文內涵，因而吸引了歷史考古學者參與其中。此外，在分享個案經驗中，也引起了不少外地學者及藝術家的興趣，如瑞典皇家建築學院師生的參與，以及英國、丹麥、日本等地對環境藝術有貢獻的學者投入，將本地議題與外地經驗進行對比參考。在考察這些經驗時，社區人士可以自由參與並拓展與相關部門的溝通內容；而在互相反饋中，形成了不少具創意的構想；在參照多元意見後，可以推敲出更切合社區發展的建議。這樣，在不知不覺中凝聚了對社區發展的共識。

第三階段則為「集思廣益，共建未來」。在凝聚共識的基礎上，一些對未來的憧憬成為了社區的共同願望。但在缺乏技術支援下，這些良好意願又何以實踐？所以在推動這些構想時，必須先綜合不同政府部門的技術考慮，然後以深入淺出的提案再與區內人士共同策劃。因為往後必

須按部就班地推動討論及開展社區行動，而非在沒有事實基礎上憑空批評，整個過程是「你進我退，互為體諒」的往還。如大磡村發展方案是在容納公共房屋的前設下，盡可能結合「水、綠、文化」的框架，將原先單一以興建港鐵車廠為主的官方建議推翻，並融合「活水公園」及容納與電影文化相關的「文化一條街」等社區訴求而設計出獨特和富地方色彩的建設。當中的轉捩點是，筆者與地區領袖破格要求由規劃署牽頭組織九個政府部門，以直接對話形式，同步陳述、即時解決以往因部門隔閡而未能協調的問題。通過這類由民間主導的跨部門互動，很多過往礙於功能權限的禁區往往得以打通，共同塑造出民間及政府的意願。

凡此種種，由「民間倡議，政府配合」的情況，從雙方最初沒有共通點，經過集思廣益的磨合過程，最後往往發展成為互相協作的社區夥伴。當中的經歷是漫長的，但在共建未來的共同願景中，社區正在一步一步營造出可供人們共享的未來家園。

四 管治互動·協商規劃

筆者除了體驗到東九龍社區發展以「人文景觀」的角度出發所起的變化外，亦深切反思在城市管治中「管」與「治」的相互關係。即在「管」與「治」之間如何以「社區為本」進行思考，並通過自發性的民間倡導，將固有的「管本位」的單向模式轉化為「治本位」的與民共議。誠然，要實現政府與民間互相尊重的協商管治，必須在互讓互諒的基石上從同理心出發，方可

在具體建設的層面通過共構、共建、共享的過程得以成就。

從對城市發展方向的不確定到共識的建立，在社會價值多元的背景中實在是非常困難。若我們能在千絲萬縷的關係中梳理出一些頭緒，也許對城市日後的地方管治有所啟發。在回顧這些經驗中，我們體會到社區「管治」可從兩方面理解及介入。

首先，「管」是由上而下的，即由掌權者訂立規則並要求市民大眾遵循。在這種情況下，這些規範往往是以防範或禁止為出發點，從而減低城市發展及管理上的複雜性，如以劃一標準及按章施行等思維將某些城市環境定義為行政區域，而不是以人為本，考慮空間及地方的特性，結果是產生一些與地域實際情況抽離的建設，成為了便於管理但缺乏人性的發展。

這種發展模式將現存於地表上人為的痕迹模糊化，同時以較為單一的意志改變理應綜合多元參與的場所，將其定性為某種被賦予的意義，如公園可作休閒用途，但又能否讓人組織集體舞會呢？在現實情況中這類活動多被予以否定。又如當一些沒有特定用途的灰色空間（如天橋底的閒置空間）被民間發掘為表演場所時，一般受眾認為合情合理，但這些場所卻往往因為管治原因而遭到取締。

那麼，我們的城市應否更多地思考如何從「治」的角度來發展及管理呢？即更多地從使用者的觀點來提出更切合實際的訴求，並利用民意基礎作相應調整，以達致在治理框架中釋放出更多與民共享的可能性呢？

誠然，在沒有前設的想像中，任何美好而宜居的環境均是可能的；但

當管治者為了統一管理而減省多元處理程序時，形而上的抽象模式，從辦公室判斷現場處境的決策模式往往造成「離地」，甚或格格不入的設想和措施。當管治者認為「環境」是無人無物、無味無臭的界限時，設計、營造以至管理，均可通過「行之有效」的行政系統來解決；甚或簡化為「通過撥款等同解決問題」的線性思維。可是城市環境是由多元而複合的元素組成，而這些不同的元素又以互通而動態的形式進行着演化，要是單一而獨立地應付，最常出現的情況是「已經提供，無人使用」的困局。

以東九龍發展的經驗為例，很多看似不可能、甚或是妙想天開的構思，都是筆者在關鍵時刻介入，並一直持之以恆地關注及跟進，方能取得初步成效。如大磡村發展方案，這過程既是探索亦是溝通，即由重門深鎖、各自為政的政府部門中，尋求一種良性互動；衍生「管」與「治」互為相應的可能，將部門間縱向的管理思維，連結為與其他部門及群眾互相交流的橫向溝通，體現出「治本位」的宏觀視野。那麼這種民間倡議的「協商規劃」又能否將香港設計成一個與民共享的城市呢？

五 我城我在·生活共構

或許經歷了長達一個半世紀的殖民統治，香港市民大眾由被動地接受統治到今天「港人治港」的過渡，仍然充滿着各種疑惑及不確定；而城市設計在缺乏明確方向時，往往會因循常規慣例進行。如要解決房屋問題，並視為重中之重的民生議題時，便會

以「倒模」方式在可用土地上複製，但同時亦可能將相關的其他設計考慮淡化，如東頭村的重建計劃。所以在面對如啟德發展計劃等項目時，若是以「政府提案—民間諮詢—修改敲定—落實進行」這種官方「程序為本」的方法進行，恐怕會變成千篇一律的新市鎮發展模式，但正巧筆者碰上一些熱愛這個社區的區議員、學者及專業人士，在政府預設的規劃框架中，通過多番溝通協商，嘗試從「城市源於歷史，歷史源於生活」的出發點，將社區對當地積累的認知化為更合理的構想，並以「公民社區」的倡議，將對社區發展的概念一步一景地逐漸推進。因此，啟德新區的發展模式及方向就可更加切合社區需求，又能展現未來城市的願景。

這個發展模式的可取之處在於社區人士的積極投入，將本是規劃專員的建設「方案」，在加以理解消化後，以「我城我在」的態度回應，甚或主動提出更為可行的替代方案。除了突破固有「政府提案—民間諮詢—修改敲定—落實進行」的官方程序外，還能在這些節點間拓寬民間意見的多元表達渠道，包括通過與區內多間學校的合作，舉辦研討會、社區藝術工作坊等等，由社區持份者參與這些軟件活動，從而關注並認識他們身處環境的過去與未來。通過推廣社區教育，不但增強社群的在地認知，更可產生不同程度的歸屬感，並賦予他們為其社區投入想像及親身參與改造的機會。那麼，本是暫借的時空，不知不覺成了承載着情感與期盼的現實，即城市規劃再不是形而上的數據分析或功能分區，反之是蘊含歷史、人脈及情感的合理期望，例如

「啟德河」的「水綠文化廊」人文景觀塑造。

六 人文景觀·有機規劃

在整個啟德發展計劃中，其中「啟德河」的案例值得我們再三思考。原是排污水道的啟德明渠經過了初步整治後，水質得以改善而成了自然的城市生態河，又因社區反覆的爭辯而倖免於被覆蓋的命運。這段經歷了城市滄桑變化的城市河道經過社區人士的重新發現，塑造成可以承載集體記憶、生態環境、綠色藝術的人文景觀；這正說明「人文生活」與「城市生態」互相尊重、互為裨益的可能性。「啟德河」除了具備排洪功能外，更重要的是藉其重現，說明城市是可以由自然與人力共同建構的，當中除了硬件的構成外，關鍵往往在於如何與社區產生連結，並成為活潑生動的城市場所。宜人的城市不需刻意創造「十大基建」的宏願，反而應着重如何因應社區自身的條件由下而上地倡導共建一個有靈有氣的環境，讓市民可以參與從構想到設計，甚或在營造過程中都能有表達及回饋的機會。

在一般情況下，大部分的城市規劃決策均源於政府部門的內部研究或顧問團隊的分析建議，而由社區起動、以創造性思維開拓的研究及構想，在香港可說是開了先河，其輻射面更涉及社區教育以及綠色文化等範疇。這些經驗說明城市環境的再生並非單靠由上而下的預設及推土式施工，而是建基在人文基礎上的有機演化，當中有明確的主導方向。以啟德發展計劃為例，便是以「連結新舊社

區，共構綠色生活」為出發點；在實踐過程中，則依循社區營造的手法，由下而上地組織及反映社區的意願，並綜合成為有機規劃綱要，如沿着「啟德河」作為發展脈絡，有機地結合在地的文化、歷史及綠色地標，形成有情有景的人文風景線；同時通過在地的重新發現，嘗試融合生活歷史與未來建設，進而將這種理念透過社區教育，如學校師生參與及沿河展覽等多元活動，與區內生活的各階層民眾凝聚共識，一同討論、修改、建議等。由於社區內的建設會持續地影響城市生活的素質及社區特色，本文所論述的「有機規劃」正是要提出：在「改變」與「保存」中的平衡，並必須符合在建立人文景觀時的三項基本原則：

第一，尊重原生地貌。因為人居環境的形成往往是要順應自然的特殊條件，如河道、山坡等，在城市中可以加以利用作為不同的宜居環境；問題在於如何以人工手法回應特有地形及在地情況，而非接受強加之上的規劃要求，如半山區的開發是依山勢發展道路網絡及功能分區等。

第二，結合本土文化。以往市區重建的取向是遷離原有居民以及摒除其中的生活氣息，代之以士紳化的商業模式運作。畢竟在社區內形成的本土文化必須經過長期的積累形成，在重建過程中如何將之結合及重新利用作為規劃元素，進而發揮為人文生活的特色，是要有機地與原住居民共議、共構的，如深水埗的「棚仔」草根布業文化便可以利用作為本土創業墟。

第三，配合人本特質。在設計規劃時，必須「以人為本」，按照基本的人性喜惡，而非因循固有程序或

附加價值取向，如政策導向或宗教價值等。若能擺脫一些被賦予的限制，而更貼近人性共同特質來作考慮的話，那麼城市設計將更能與大眾分享，並得以建立共享的空間平台，如東九龍海濱步道以開放的設計容納多元的活動。

七 小管大治·與民共議

從東九龍啟德發展計劃的公民參與經驗來看，在地的實踐是不能或缺的。當中「空間管治」所涉及由建立共識到公民教育的進程，實際上重申了「人」與「地」的關係重構——將現代規劃以科學分析為本所導致的社區割裂，重新組織為有意識的城市脈絡，通過賦權予地區團體及個人，讓多數人都可以在發展前期以不同的方式參與及想像屬於當區的公共建設。其中值得反覆推敲的是，究竟這種「與民共議」的管治文化又能否進一步深化，成為社區營造的基石呢？

首先，在「管」與「治」之間的取捨，必先要培養市民大眾產生「地因人而生，人因地而活」的互惠互存概念，即社區的根本是基於生活，而不是房產或政治。要在城市中重構這種源於農村的鄰里關係，在人們互不相干的現代城市生活模式中，必須通過共同塑造公共空間及社區關注才能實現；在連結社區關懷上，必須經過長期培育及在現實生活中重現地方歷史的文化脈絡。當公民意識的增長與地方衍生密不可分的關係時，即使是身處城市中，大眾也必然守護他們所認定的生活社區，並會持續地豐富及創造更美好的環境。這種培養就是

社區教育的內涵。如在「啟德河」的案例中，由此連結的社區所包含的歷史以及在2014年發掘的宋朝村落遺址，正巧形成考古時間上的延續，亦可引發香港人的身份認同觀念以及作為未來發展的參考。當公民社會能主動地運用社區內的資源並嘗試自發地參與改造及管治時，政府的干預就會相對減弱，社區的民間自覺性反而有所提升，形成「小管大治」的社會風氣。

要促進民間組織達致可以執行地方管治的成熟度，其前設是對當區本土文化的掌握及得到大眾的認同。若然政府能下放權力到區內組織，並試行「公民約章」的在地實踐，相信不少具創意的構思會按不同地區的情況而付諸實現。誠然，當我們的公民社會在不知不覺間漸趨成熟時，一些互助共享的理念如何落到實處，正是需要細化到可操作的層面，亦即「公民社區」的實體。當中必須改革現時以功能主導的執行機構，而採取以地區為本的綜合建設手法，由以往垂直分工的方式，通過地區民間組織協調跨部門的溝通及集結多元共識，並藉由多層次的意見收集，總合成為具體的框架，進而反饋政府執行部門進行技術深化。這就有別於官方程序，其流程為「民間倡導→框架建議→政府綜合→落實進行」；通過由民間起動的建議，直接推動與民共議的管治文化，除了真正回應社區的訴求及實踐在地建設外，更是體現「公民社區」精神邁向民主的一大步！

鄭炳鴻 香港大學建築學院副教授

間接統治、虛擬自由與 交叉投票

——評羅永生《殖民家國外》

● 魯 南



殖民家國外

羅永生

OXFORD

羅永生：《殖民家國外》（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14）。

香港學者羅永生的《殖民家國外》一書（引用只註頁碼）是他的「解殖」三部曲之一，另兩部分別是《殖民無間道》和《勾結共謀的殖民權力》（*Collaborative Colonial Power: The Making of the Hong Kong Chinese*）^①。《殖民家國外》彙集了作者2004至

2014年間在報刊雜誌發表的時評與思想隨筆，其特色是生動活潑的文筆與理論洞察的深刻相結合，使讀者在閱讀過程中不時產生知識、智力和道德上的震撼。

作者開宗明義地指出，「殖民主義」是「整個香港問題的要害」，但卻被各派主流政治話語迴避或簡單化。他認為1930年代到過香港的魯迅對香港殖民文化有一針見血的分析：

如何分析香港的殖民經驗（尤其是文化上的經驗）是一個重大課題，有待深研，當中最關鍵的，其實是長期支撐這殖民體制運作的「奴性結構」。這種奴性結構，在三十年代從中國來港的新文化運動健將魯迅先生筆下，有如斯的描述：

香港雖只一島，卻活畫着中國許多地方現在和將來的小照：中央幾位洋主子，手下是若干頌德的「高等華人」和一夥作佞的奴氣同胞。此外即全是默默喫苦的「土人」，能

羅永生的《殖民家國外》一書是他的「解殖」三部曲之一。作者開宗明義地指出，「殖民主義」是「整個香港問題的要害」，但卻被各派主流政治話語迴避或簡單化。

耐的死在洋場上，耐不住的逃入深山中，苗裔是我們的前輩。(頁5)

作者接着指出：

要了解這種奴性結構，我們不得不回溯和審視英國人的殖民統治特色，亦即著名的「間接管治」(Indirect Rule)原則……提出這條英國殖民管治原則的，是曾經多番在非洲討伐土著的將軍盧押(Lugard)。他後來被派來香港當第十四任總督，在任期間並成為香港大學的創辦人，把香港大學建設成培育此等華籍的帝國代理人的地方。盧押的「間接管治」原則，從非洲、印度帶到香港，培養一代又一代的土著紳士(native gentleman)，也就是魯迅筆下那些「高等華人」。他們雖然心儀英倫、歌頌皇室，但卻積極地利用中國人社會的那種封建奴性，把香港社會構設成一個環繞着他們這幫土著「貴族」而建成的奴才結構。(頁6)

作者對香港第十四任(1907-1912)總督盧押(Frederick Lugard)的非洲殖民統治經歷的強調，拓寬了香港殖民經驗研究的國際視野。我想在此補充的是，盧押不僅在來香港之前和之後在烏干達和尼日利亞(他的妻子「首創」了“Nigeria”這一國名)擔任殖民地管理者，而且他參加過阿富汗、蘇丹和緬甸的殖民戰爭。在任港督期間，他不僅於1911年建立香港大學以培養本地精英進行「間接管治」，而且他曾提出將英國租賃的山東半島的威海衛歸還中國，以換取對新界的永久權利。有歷史學者指出，如果當時英

國政府同意了他的「威海衛換新界」的主張，那麼1997年「香港回歸」可能會有不同的路徑。盧押在1922至1936年間又擔任英國駐國際聯盟(League of Nations)代表。從這位港督的漫長生涯的多個殖民地管理經歷中，我們也可見香港問題的深厚國際背景之一斑。當代烏干達著名政治學家和後殖民研究者馬姆達尼(Mahmood Mamdani)在關於「間接管治」的著作中也特別強調了盧押的例子②。

如果說「間接管治」和與之密切相關的「勾結共謀的殖民主義」(collaborative colonialism)是羅永生從國際學術界借來統領此書各篇的一個核心概念的話，那麼另一個核心概念就是他獨創的「虛擬自由主義」：

……真正有能力來把這個「假戲真做」的「虛擬」遊戲煞有介事地演活的主要就是英國人。六四帶來的危機感使殖民者為求「光榮撤退」的任務，可以便捷地一手就掩埋了一百多年專制殖民統治的歷史，把香港重新命名為「自由社會」、「具備公民社會豐富特質」(彭定康《香港告別演說》1997.30.6.)，也以「保衛自由」的政客姿態，掩飾留下一個沒有香港人主體位置的「不民主—假自由」的議會及政治體制的事實。當然，和應着彭定康這套「虛擬自由主義」撤退大計的，就是香港的民主派政治人物，以及在別無另類想像，惟有將錯就錯地按既有遊戲規則，只求「活着」的民間力量。在九十年代以至回歸後初期，這套上下互動共同塑造的政治「潛規則」也就環繞着「自由」兩個

如果說「間接管治」和與之密切相關的「勾結共謀的殖民主義」是羅永生從國際學術界借來統領此書各篇的一個核心概念，那麼另一個核心概念就是他獨創的「虛擬自由主義」。

字，以爭取更大民主為角力點的前台之戲，卻在無聲無色之間鞏固那套彷彿就在那裏的，雖假亦真的「虛擬自由」。(頁132)

在作者看來，起源於末代港督彭定康(Christopher Patten)為了「光榮撤退」而發明的「虛擬自由主義」，為後來香港民主派「假戲真做」提供了基礎，並發展出一套被廣泛接受(甚至也包括建制派)的所謂香港殖民經驗是「有自由但沒有民主」的神話。這一否定英國殖民主義的「間接統治」導致香港人民的「主體性」被壓抑的歷史敘事，為近年來的「右翼本土主義」鋪墊了道路。作者尖銳地指出：

例如有強烈文化優越感，甚至沙文主義(chauvinism)味道的族群主義想像，香港要從中國獨立出來的想像，或者要求全民重新制訂香港憲法的想像，就依次出場……交雜在這種種新的族群自我形象的，可以是一種神話化了的中國「遺民」傳統，或時空錯置了的，重新自「冷戰時代」轉譯過來的「反共文化」，也可以是對英國殖民時期那種刻意地浪漫化的依戀與懷舊。

在本真(authentic)的本土性缺席的情況下，這種「戀殖情懷」就是當前香港以「本土政治」為名的各種右翼政治次文化共通的寫照。(頁98)

作者進一步區分了兩種「本土性」：

如果這種香港「歷史意識」萌生的運動，是源自「本土意識」的浮現，

那皇后碼頭所象徵的，正是香港作為一個城市那種開放、包容、不排除他，不作「去中國化」的「本土性」(皇后碼頭口述歷史正好追溯到多次皇后碼頭作為「保釣啟航地」的被遺忘史實)，而不是鄉土、內向、不寬容的「本土性」。(頁244)

作為一個中國大陸讀者，我很高興看到羅永生強調不作「去中國化」的「本土性」，特別認同他對香港命運和中國現代革命史密切相關的如下論述：

上世紀之初，孫中山等民國先賢，因居港而萌發當改革志士的宏願，以報中國。往後，香港人亦受惠於中國的五四運動思想啟蒙，勇於批判封建文化的精神遺毒。六、七十年代以來，本土新一代亦自國內、國外，吸收各種進步思想和精神養分，在這塊殖民地上，反抗殖民主義和它的封閉專權體制。這是跨越數代的香港人，在彼此之間互相分享、尋求自主自由的精神傳統，也是建設香港未來所本的知覺及感情想像。任何誣蔑這血脈相連的相互關係為追求分離獨立之企圖，皆為歷史的扭曲和惡毒之謠言，不攻自破。(頁124)

他認為，「將『香港認同』和『國家視野』對立，既不符合現實，也不符合歷史」(頁117)。

但大陸讀者可能會對羅永生關於1997年香港回歸後「殖民主義」仍然「陰魂不散」甚至還有所加強的論述，感到吃驚或「不自在」。這正是本書對大陸讀者知識、智力和

在作者看來，起源於末代港督彭定康為了「光榮撤退」而發明的「虛擬自由主義」為後來香港民主派「假戲真做」提供了基礎，並發展出一套被廣泛接受(甚至也包括建制派)的所謂香港殖民經驗是「有自由但沒有民主」的神話。

道德上的震撼與挑戰之一。我並不贊同羅永生所說的：勾結共謀的殖民主義的「同一套規則成功過渡九七，只是宗主國改了名字」（頁109）。我更願意相信，中央政府為了1997年「平穩過渡」而採用的一些「策略性安排」，由於法國哲學家薩特（Jean-Paul Sartre）所說的「實踐的惰性」而被過長地保留下來（如香港立法會中的功能組〔界〕別）。因此，我將結合作者書中對「功能組別」的分析，並輔以改革建議，來結束本篇書評。

羅永生敏銳地注意到，在《中英聯合聲明》簽署（1984）後，英國殖民政府於翌年才在香港立法局引入十二名議員的「功能組別」選舉，而上海租界議會則早在1928年就接納了由「華人納稅人聯會」推選的議員。他認為這個差別來自於1925年中國共產黨領導的上海「五卅運動」：

初時，掌租界管治權的列強只答允容許華人加入一個議會外的諮詢委員會。但1925年的「五卅」慘案發生後，共產黨人發動全國運動，罷工、罷市、罷課，掀起了反帝國主義的浪潮。這場運動結果不單迫使外灘公園改變「禁止華人（與狗）內進」的歧視政策，更造就了新的環境，逼使上海市議會在1928年開始，兌現列強本來在六十五年前（1863）就已作出的「華人可以參與租界政事」的承諾……（頁63）

而為了支持上海的「五卅運動」，香港和廣州的工人在共產黨人鄧中夏和蘇兆徵領導下進行了歷時一年四

個月的「省港大罷工」，這是二十世紀80年代前整個世界歷時最長的罷工。羅永生評論到：

上海租界發生的「五卅」慘案，促使反帝運動全國開展，也在共產黨人的推動下令香港發生了震驚中外的省港大罷工。如果當年那些死難英靈泉下有知，他們間接助成的竟只是租界市議會式的「均衡參與」、「間接選舉」，它們今日仍然支配着回歸後的香港，所冠上的竟是一套猶抱琵琶，譜系可以追溯到墨索里尼的「功能主義」名號，還甚至有人意圖將其封冊至千秋萬世行之有效的終極制度，他們也會回來報夢：「這不叫『均衡參與』，這叫『法西斯主義』！」（頁66-67）

此處，羅永生是指1929年墨索里尼（Benito Mussolini）「改組了原來按地區選舉議員的民主議會，取而代之的是一個由二十二個『功能界別』選出來的新的『法團議會』」（頁64）。

不過，我想補充指出，「功能組別」確實不能完全被認為是起源於「法西斯主義」的。根據著名政治理論家、2016年約翰·斯凱特政治科學獎（Johan Skytte Prize，該獎有「政治學的諾貝爾獎」之稱）獲得者埃爾斯特（Jon Elster）的新近研究，在從1302到1789年幾個世紀斷斷續續的法國三級會議（The Estates-General）中，基於教士、貴族和第三等級的「功能組別」都是基本的機制。有趣的是，「交叉投票」（cross-voting）一直不同程度地出現在「功能組別」的代表的選舉

大陸讀者可能會對羅永生關於1997年香港回歸後「殖民主義」仍然「陰魂不散」甚至還有所加強的論述，感到吃驚或「不自在」。這正是本書對大陸讀者知識、智力和道德上的震撼與挑戰之一。

中，即一個「功能組別」的代表的比例由另外的「功能組別」的代表選舉產生。例如，在選舉出席1789年法國三級會議的多菲內(Dauphine)省三級議會中，出席全國大會的每個等級的代表都由三個等級的代表聯合選出。埃爾斯特引用了托克維爾(Alexis de Tocqueville)讚賞此「交叉投票」做法的話^③：

用此方法，每個貴族代表的選舉人中都有一些資產階級，每個資產階級代表的選舉人中都有一些貴族……如果每個等級都被如此代表，他們雖不一定達成共識，但至少可以避免過於激烈的衝突。

同時，埃爾斯特指出，美國1787年的費城「制憲會議」，也在不同程度上使用了「交叉投票」方法。更有趣的是，埃爾斯特發現，三個前英國殖民地——羅德西亞(Rhodesia，今日津巴布韋)、斐濟和塞浦路斯，明確採用「交叉投票」來解決不同族群和「功能組別」的衝突^④。

雖然這些努力不全成功，但至少比目前香港立法會的「功能組別」「單獨計票」要進步。根據馬嶽的研究，由於「工商界別」的單獨計票，使得「最低工資標準」提案在香港立法會一再受到挫折，通過的時間遠遠晚於其他「發達經濟體」^⑤。因此，在香港立法會引入「功能組別」的「交叉投票」機制，應該是一項最低公約數的政治體制改革方案，值得各界別的代表和中央政府打破薩特所謂的「實踐的惰性」來認真對待。

最後，讓我引用羅永生書中如下一段我深以為然的話作為這篇書評的結尾：

他們決意以充滿自主、自尊、自豪的方式，親手建設這擺脫了殖民地宿命的現代化城市。將來，他們也會坦率地拒絕，任何以影響穩定為藉口，實質上卻復活或變相延續香港殖民統治方式的企圖。他們也反對，任何人再以類似殖民地/宗主國的關係為藍本，或以殖民者的眼光，看待和處理香港和中國的關係。香港人將會秉承多年來反殖民、求自主的精神，完成香港還未完成的「非殖民地化計劃」，按「以民為主」的原則來建立國民與國家之間的關係，以及地方與中央的關係。(頁123)

在香港立法會引入「功能組別」的「交叉投票」機制，應該是一項最低公約數的政治體制改革方案，值得各界別的代表和中央政府打破薩特所謂的「實踐的惰性」來認真對待。

註釋

① 羅永生：《殖民無間道》(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7)；Law Wing Sang, *Collaborative Colonial Power: The Making of the Hong Kong Chinese*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9)，中譯本參見羅永生著，李家真譯：《勾結共謀的殖民權力》(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15)。

② 參見Mahmood Mamdani, *Define and Rul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③④ Jon Elster, *Securities against Misrule: Juries, Assemblies, Election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4), 247; 253-59.

⑤ 馬嶽：《港式法團主義：功能界別25年》(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2013)。

魯南 政治學者，現居北京。

歷史轉折中的香港

——評張潔平、鍾耀華編《香港三年》

● 嚴 飛

《香港三年》一書聚焦2013年初到2016年初這三年中，香港身處劇烈的政治變局衝擊之下，從「佔領中環」、「雨傘運動」再到旺角暴力騷亂，新的社會及政治運動模式、新的政治勢力、新的身份認同如何出現、發展，並走向分裂的過程。



張潔平、鍾耀華編：《香港三年》
(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16)。

「這是埋藏了30年的懸念揭幕的時刻。香港2017年到底能否如人大在2007年承諾的那樣，爭來民主普選？幕布背後是北京的答案，答案背後卻牽動着這座城市累積多年的民情變化、世代更迭、以及人心向背。」這是《香港三年》(引

用只註頁碼)一書中的重要提問(頁34)。答案在今天早已揭曉，不過答案背後的民情變化、世代更迭和人心向背卻依舊如暗潮般，激烈地翻滾着。

《香港三年》由《端傳媒》主編張潔平和前編輯鍾耀華編著，書中的大部分內容都是《端傳媒》記者的深入報導，是「作為媒體工作者盡己所能的推進與梳理」(頁x)。全書共分兩大部分，收錄四十二篇文章，包括張潔平的「攤牌」系列、陳健民的〈革命的誘惑〉、練乙錚的〈暴力邊緣論——三派抗爭路線的可能匯合點〉等多篇重要論述。其中第一部分「反對運動的集結與分裂」，聚焦2013年初到2016年初這三年中，香港身處劇烈的政治變局衝擊之下，從「佔領中環」、「雨傘運動」再到旺角暴力騷亂，新的社會及政治運動模式、新的政治勢力、新的身份認同如何出現、發展，並走向分裂的過程。第二部分「香港的記憶戰場與拾遺」，則將關注的焦點從過去三年延伸到三十年(1983年中英談判為起點的80年

代)的歷史縱深之下，深度剖析今日香港民主政治所埋下的諸多問題是否有其歷史的根源；在歷史的延展中，身處其間的人們的命運又是否有其相似性。

一 「中生代」的香港夢想

《香港三年》的編者之一張潔平，是一位典型的「中生代」香港人。所謂「中生代」，意即在中國大陸出生，赴港讀書工作繼而留港的新一代香港人。在此獨特身份背景之下，張潔平在香港找尋到自己心中的那份新聞理想主義情結，並投身其間，用新聞記錄一座城市的時代變化。在筆者對張潔平的一次訪談中，她曾這樣闡述自己的身份立場與使命^①：

我來自中國大陸，熟悉這裏發生的故事和它背後的大部分脈絡，而同時我在香港，這國家唯一的新聞自由特區，並在一個不錯的新聞平台享有寫長篇深度報導的機會——這樣的機會在香港媒體可遇不可求。那麼多的重要事件，因為中國大陸的新聞管制留下一片一片的空白；還有民間社會湧現的許多人物，就在境內的封殺和境外全然政治化的解讀中，模糊了本來具有豐富細節的面孔，也模糊掉了所有對於歷史的啟示意義。對於一個新記者來說，身處這樣的位置，很難沒有野心，也很難沒有使命感。當然還有惶恐，每時每刻——擔心自己判斷有誤，在複雜的局勢裏抓不住最要緊的重點；擔心自己功力太淺，

辜負了一段含義豐富卻無人知曉，錯過就不存在的歷史。在我所處的位置，是真的有「新聞是歷史的草稿」的使命感。對我而言，這也是記者這個職業不可替代的意義所在：記錄這個時代，不僅為了今天，也為了歷史。對已經過去的和正在發生的事負起責任，世界才有變好一點點的可能。

2013到2016年，香港社會進入一個空前政治化的時期，媒體上對於社會政治議題的挖掘與爭論也非常活躍。政治運動必然伴隨着文化運動，這是本地媒體工作者一個非常難得的參與機會。在此背景之下，張潔平和她的《端傳媒》記錄大時代，用這本《香港三年》參與到新香港文化精神的論述中。

2013到2016年，香港社會進入一個空前政治化的時期，媒體上對於社會政治議題的挖掘與爭論也非常活躍。在此背景之下，張潔平和《端傳媒》用《香港三年》參與到新香港文化精神的論述中。

二 風起雲湧的三年

所謂「香港三年」，按照編者的說法，是自香港大學法律系副教授戴耀廷發起非暴力不合作的「佔領中環」倡議始，到旺角發生暴力騷亂止，中間所經過風起雲湧的三年時間。

2013年1月16日，戴耀廷在《信報》發表題為〈公民抗命的最大殺傷力武器〉的文章，明確指出「公民抗命」是殺傷力最大的武器：「以現在的形式看，北京政府會讓香港有真普選的機會並不大」，到爭取真普選的「最後時刻」，要有「包括意見領袖在內」的「一萬人以上」，「違法」、「非暴力」、「長期」地「佔領中環要道」，「癱瘓香港的政

對今日的香港年輕人來說，「保衛香港」成為情感動員力量，動員他們投身激進的政治行動之中。他們可以超脫政黨本身的束縛，以非政黨的組合甚至以獨立個體的身份，通過激進的口號和行為在年輕群體裏脫穎而出。

經中心，迫使北京政府改變立場」（頁21）。

2014年8月31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布後來被稱為「831決定」的香港特首普選框架，明確規定選舉特首的提名委員會人數按照此前1,200人的選舉委員會設立，由工商界、專業界等四大界別構成，有意參選特首的候選人必須獲得提委會「過半數」支持，同時必須符合「愛國愛港」的要求（頁35）。面對這份全面否決「佔中」醞釀期的普選方案，「佔領中環」運動隨即發布新聞稿表示：「今天對話之路已經走盡，佔中必定發生。」（頁37）

然而，原來構想的「佔中」最終沒有發生，八十七枚催淚彈，卻於9月28日催生了由學生帶領的「雨傘運動」——一場歷時七十九天、在金鐘政府總部外的大型佔領運動，給香港的民主運動帶來了前所未有的高峰體驗。七十九天後，12月15日，雨傘運動悄然落幕。「和平理性非暴力抗爭」的成效備受挑戰，一度團結一起的公民社會，開始出現分裂的態勢。

2015年6月18日，立法會否決了由北京指定的政治改革方案。不過，在「831決定」長期有效的政治現實面前，爭取特首和立法會雙普選的民主路徑，催生出一個更令人焦慮的問題：「香港，該向何處去？」（頁85）

2016年2月8日晚上，原應喜氣洋洋的大年初一，卻在黑夜中爆發了一場長達十二小時的大型警民衝突。在政府定性為「旺角騷亂」、「旺角暴亂」，而民間宣揚為「魚蛋革命」的命名爭議之中，香港人確

確實實地見證了躁動民意如何催生暴力抗爭。「魚蛋革命」背後，反映的是香港這三年的政治激鬥，其暴力及破壞性對香港的政治文明產生了巨大衝擊；香港的管治方式及能力出現大倒退，警民之間只懂用法律、警棍及政治口號製造仇恨，其結果是，「真正大規模暴動危機，正迫在眼前」（頁212）。

三 全方位的分裂

香港，是一個撕裂的社會嗎？筆者在一篇文章中曾明確指出，在政黨和社群兩個維度上，「政治歸邊也愈加嚴重，尖銳對抗的局面令所有人擔憂：香港社會事實上正在趨向一種撕裂的狀態，而且這種趨向存在着加速演化的可能性」^②。而在風起雲湧的三年之後，香港所面對的更是全方位的深度分裂。

提出「佔中」倡議的戴耀廷，在接受《端傳媒》採訪的時候如此交心：「最初就是想要劃一條底線，這個底線要比普選『拉倒』更低，要是一個更加無法收場的局面。誰也不想這件事發生，那麼理性的各方應該做的，就是比底線好，而不是向着底線去。在這個過程裏逼着大家去找到共識。」（頁20）而另一位「佔中」關鍵領袖、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學系副教授陳健民亦表達了相類似的想法：「我們守住這個激進的位置，可以讓更激進的人變得邊緣。而我們和他們不同的是，即便我們不談判，也至少不會去攻擊談判的溫和派。」在這一點上，無疑，「佔中三子」的目的是通過一場

運動，讓以他們為代表的溫和的人走出來，站在激進的一邊，才可以讓原本溫和、激進相對立的光譜重新洗牌（頁24-25）。

而現實的走向卻恰恰相反。一場雨傘運動導致香港社會深度撕裂為「黃」、「藍」兩大陣營，且撕裂的口子一旦打開，難以縫合，愈開愈大。在「佔中」者內部，出現了以「佔中三子」為代表的「溫和派」和宣稱革命的「勇武派」。陳健民提出「革命的誘惑」論斷，深刻反思革命論在香港的種種限制，以及「以武制暴」是否可以達到為人民充權的目的，並明確指出雨傘運動在香港沒有升級至革命的可能（頁153-55）；「勇武派」則指責「佔中三子」表現懦弱，李達寧評論三子缺乏徹底「佔中」的決心，面對的是「領袖的誘惑」（頁157-58）。而在《信報》前總編輯練乙錚的分析裏，香港社會出現了三種深度分歧的抗爭路：一是「被動型公民抗命」，即「佔中三子」提出的完全和平、坐着進行且主動接受逮捕的抗命行為；二是「進取型公民抗命」，即非暴力、含衝擊、不主動接受逮捕的抗命行為；三是「勇武型抗命」，即包含攻擊性、「以武抗暴」，盡量避免逮捕的抗命行為（頁172）。在「勇武派」看來，武力革命一方面是面對政權與警察聯手，抗爭者無計可施下被逼出來的產物；另一方面，既冠之以「革命」，則必須涉及抗爭和暴力手段。旺角騷亂和阻嚇侮辱大陸遊客，都被視為勇武有效的例子（頁165）。

對今日在香港年輕人來說，「保衛香港」成為情感動員力量，動

員他們投身激進的政治行動之中。他們可以超脫政黨本身的束縛，以非政黨的組合甚至以獨立個體的身份，單單通過激進的口號和行為，就可以在年輕群體裏脫穎而出。如何激進？用本土派代表梁天琦的話說，是「沒有底線的」（頁250）。在激進派組織「本土民主前線」主導的旺角騷亂中，示威者不顧人命地投擲磚頭，在黑夜中四處點火。此前，他們亦不時在屯門、沙田發起所謂的「光復行動」，以惡鬥的姿態驅逐內地遊客和水貨客。而這樣的激進行動，帶來的結果是梁天琦在首次代表本土民主前線參加立法會新界東地方選區補選時，獲得15%的高票，位列第三（頁249）。上升到政黨層面，就是過去捆綁泛民主派支持者於同一陣營內的「泛民統識」已經逐漸瓦解，分裂成為常態。以本土民主前線為代表的激進派，不僅僅是單純靠瓜分選票生存，而是已經實質發展出其獨有的群眾組織，放棄吸納支持泛民的保守溫和選民（頁226）。

四 三十年的範式轉移

中港政治的角力，本土與家國，抗爭與民主，改良與革命，這些是今日香港政界的熱門話題，也同樣是1970年代學界熱烈討論的話題。1970年代中期，香港的大專學界曾就上述這些問題劃分為兩派：一、提倡認同中國的國粹派；二、強調不可盲目認同中國，支持本地認同、本土抗爭的社會派。社會派指出，要批判地認識中國，以

中港政治的角力，本土與家國，抗爭與民主，改良與革命，這些是今日香港政界的熱門話題，也同樣是1970年代學界熱烈討論的話題。但是抗爭和爭取民主運動的範式已經徹底轉移。

《香港三年》收錄的文章大多聚焦香港內部，從不同角度對運動的參與者，包括「佔中」發起人、廣場的學生、街頭年輕人、前線的警察、參與活動的港漂進行白描式的勾勒。比較遺憾的是，這部分記錄缺少了北京和大陸人士的聲音。

行動改革香港：「中國是我們的祖國，正如母親之於我們有着親切的感情……突然母親站在我們面前，讓我們仔細端詳，這種莫名的喜悅實非外人所能道……我們強調認識中國要『是其是，非其非；愛之深，責之切』。」（頁318）

四十年後的今天，當年的社會派紛紛成長為後來的泛民主派，在香港政壇上扮演重要角色，而新崛起的本土派則開始批判泛民的思考框架過於認同大中華，對香港本土沒有足夠的重視。港大學生會連同另外三所大學的學生會，亦已發動公投成功退出主張「建設民主中國」的香港專上學生聯會（頁320）。「是其是，非其非；愛之深，責之切」這樣的論述再不會出現在今時今日批判者和抗爭者的視野中。民主黨紀律委員會主席、支聯會副主席麥海華接受《端傳媒》採訪時直言：

現在年輕一代要求革命，要推翻一切，甚至乎認為民主派也是在阻礙民主發展，搞了數十年，民主回歸也是垃圾，但是他們沒有策略，是情緒化，認為只要老一輩都走掉就好了。……現在的情況則是太情緒化了，太過希望推倒一切，如果連民主派所建立的少數否決力量也被打跨〔垮〕，就會被建制派壟斷議會，到時甚麼也沒辦法，香港就會走新加坡的路，高壓操控，不可翻身。（頁323）

今天的香港，政治上討論的話題依舊是過去的話題，但是抗爭和爭取民主運動的範式已經徹底轉移。在政治訴求上，過去三十年所

追求的「民主回歸」已經轉向為本土主義的「獨立自決」；在抗爭手法上，也從過去強調和平理性非暴力轉向為「勇武抗命」；在組織領導上，則由精英主義轉向為扁平化的民粹主義^③。至於新的路線又如何，在歷史的脈絡裏找尋到根源，這還需要更加深入的思索。

五 另一方的立場

《香港三年》所收錄的文章，絕大多數都聚焦香港內部，從不同角度對運動的參與者，包括「佔中」發起人、廣場的學生、街頭年輕人、前線的警察、參與活動的港漂進行白描式的勾勒。然而比較遺憾的是，這部分記錄缺少了北京和大陸人士的聲音，只有張潔平的「攤牌」系列文章裏零星地提到對北京大學法學院教授強世功的訪問。從學術研究的角度出發，筆者認為這樣的記錄是不夠完整的，當缺少對事件所有參與者的分析時，就難以讓我們把握北京的政策制訂細節和背景，以及其背後的政治邏輯。

我們目前可以知道的是，在北京看來，行政長官是鞏固中央與香港特區關係最為重要的紐帶，因此必須牢牢把握住對行政長官和香港政府主要官員的最終任命權，確保香港的行政主導權只掌握在「愛國愛港者」手中：「中央政府作為國家主權的代表，對於治下的一個特別行政區的政制發展是具有毋庸置疑的主導權的。中央對於其轄下的一個享有相對高度自治權的特別行政區域行將舉行的特首普選，作出必

須是愛國愛港者當選的要求，是再具有正當性不過了。」^④如果進行普選或過早進行普選，就很有可能令民主派掌握權力，取得立法會多數議席，甚至當選行政長官，這便無法保證所選出來的特區政府必然跟中央政府意願相符。如果一旦因此引發政治對立甚至經濟倒退、社會混亂，中央政府就將背負「一國兩制」失敗的罪名。因此，在香港落實特首普選，「必須符合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的相關規定，以保證真正愛國愛港者當選。這是一個不容退讓的原則問題。中央不可能作無原則退讓」^⑤。

這種從中國利益角度出發的國家論述，最典型的代表來自於強世功的分析。他在一組「香江邊上的思考」論文中明確指出：「香港政治轉型的動力無疑來源於中央，尤其是1980年代以來的香港回歸……沒有中央政府推動的香港回歸，就沒有香港的政制發展和民主改革。在這個意義上，中央政府是香港的民主派」；「香港民主化問題也是國家建構中的核心問題，在這塊沒有英國人統治的英國殖民地上，使得國家建構中的政治認同變得異常敏感脆弱」；「若要保持香港在一國兩制下的高度自治，同時又要實現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普選，唯一可行的辦法就是在一國與民主之間達到適度的平和」^⑥。作為中國官方的智囊，並且參與草擬了《「一國兩制」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踐》白皮書大部分的內容，強的論點無疑代表着中國官方的香港論述，嵌套在「中國崛起」的大框架之中，用國家主權觀去包裹香港問題。

然而在這樣的國家主權觀的包裹之下，筆者更加想知道北京一系列對港政策出台的細節如何。例如，這裏面除了我們知道的強世功之外，又有哪些學者、智庫機構、行政部門參與到政策的具體制訂當中？在數輪的研討定案過程中，曾有過哪些議題的爭論？在過去的十年乃至二十年裏中央政府的對港政策，在學者分析的政治、經濟和意識形態吸納（incorporation strategy）這三個層面裏^⑦，是否有過波折和變化？如果有波折，又是何種力量和政治考量導致政策的改變和政治維度的收緊？對於新聞媒體而言，這一部分的採訪、記錄和追蹤是非常有必要的。可惜的是，本書在這一維度上並未有所涉及。

與此同時，我們知道，在社會運動當中，參與者為了推動運動的進一步發展，常常會使用甚至發明新的抗爭策略，但是，反對者也會相應地使用反制策略以消弭和化解運動的影響，這種戰術適應（tactical adaptation）通常並不以強硬姿態的模式出現，而是軟性的、有極強針對性的，可以在相當程度上破壞運動的社會影響。當香港這場民間佔領運動波譎雲詭之時，反對者也相應地組織了一場大型的反佔領運動，並且通過媒體廣為宣傳。在事後的推演上，我們看到：如果「佔中」運動的領導者發動全民公決的民間投票，冀望在民間層面喚起更多的支持和參與，運動的反對者也可以發起類似的全民簽名運動，並且獲得在另一個論述層面上的民間支持；如果參與者最終採取激進的形式，將運動推向激進化，

在過去的十年乃至二十年裏中央政府的對港政策，在學者分析的政治、經濟和意識形態吸納這三個層面裏，是否有過波折和變化？何種力量和政治考量導致政策的改變和政治維度的收緊？這一部分的採訪、記錄和追蹤是非常有必要的。

相信反對者也會提升管制等級，甚至不排除引入「強力部門」的參與。那麼，從普通參與者的角度出發，又是哪些群體及個別人士加入到藍營之中，熱烈地反對佔領運動？他們為何會有如此強烈的反對訴求？他們的生命故事如何？他們又是如何看待愈演愈烈的中港矛盾？他們對於未來香港又有怎樣的期望？

此外，有一批特殊的「中生代」香港人的聲音，長期以來一直被忽略——這就是在香港各大學從事教研工作的內地學者。這一批學者的共有特徵就是普遍成長於內地，在北美最好的大學接受博士階段的學術訓練，並在香港的大學裏長期任教，在一個較長的時間段裏經歷過香港回歸後的諸多變化。他們對香港社會、政治發展的關注，雖然在立場上更加糅雜，但在研究方法上卻更加嚴謹。

譬如，香港科技大學社會科學部的吳曉剛，長期主持「香港社會動態追蹤調查」(The Hong Kong Panel Study of Social Dynamics)，旨在追蹤香港社會和經濟的變化及其對個人的影響。研究人員分別在2011、2013和2015年完成了三期調查，抽樣時間正好與「佔中」運動時段重疊，因此在樣本和數據分析上也更加具有代表性^⑧。同樣來自於科大社科部的蔡永順，長期關注社會運動，新近出版一部有關「佔中」運動的專著，討論去中心化的社會運動如何得以持久延續^⑨。港大政治與公共行政學系的閻小駿，則從政治學的角度提醒我們「一念起關山」——新一代中國政

治精英對香港的看法將在很大程度上影響未來北京的治港政策^⑩。

六 結語

社會抗爭運動從興起到最後的消退，其結果一般而言不外乎以下幾種：

第一種：社會運動發生轉化。街頭的抗議示威轉為其他形式的政治參與，運動參與者被吸納成為體制內的壓力團體或政黨。

第二種：社會運動制度化。其結果使得社會運動不再是某種異己的、被排斥的非正常行為，而是被整合成為一種自我持續化、常態化、普遍化的民主生活的一部分。也就是說，社會運動成為一種被政權認可的政治表達和運作方式，而社會不同階層也願意容忍抗議對日常秩序的擾亂。在一個政治條件開放的社會中，社會運動全面制度化，就會形成所謂的「社運社會」(social movement society)的普遍現象^⑪。

第三種：社會運動徹底衰退。運動並沒有達到預期的目標，動員的風潮卻逐漸減退，參與者開始產生各種失望的負面情緒，組織內部甚至出現分裂，同時旁觀者也不再給予積極的響應。其結果是運動偃旗息鼓，運動所倡導的議題也不再引起注意。

第四種：革命的爆發。由於社會運動無法被制度化，反而走向極端，一些微小的抗議事件逐漸累積並讓運動演化成為革命的形態，最終促成改朝換代的結果。但是革命只有在特定的政治條件之下才會形

一批特殊的「中生代」香港人的聲音，長期以來一直被忽略——這就是在香港各大學從事教研工作的內地學者。他們在一個較長的時間段裏經歷過香港回歸後的諸多變化，對香港社會、政治發展的關注，雖然在立場上更加糅雜，但在研究方法上卻更加嚴謹。

成，譬如在一個封閉的威權政體之下，由於國家無法提供制度化的合法抗爭渠道，失控的抗議事件就有可能導致一場大革命；而在民主國家中，這一類型的事件最多發展成為無秩序的暴動或者騷亂，並不會對政體本身產生衝擊。

具體到香港的社會情境中，很多分析會把雨傘運動當成是新時代的開始，在本土身份發展成型的基礎之上，一整個跨越不同年齡、階級和身份，攜手抗爭的「雨傘世代」已經集結，宣告着「香港政治冷漠時代的終結」^⑩。然而值得一提的是，根據《香港三年》裏一個片段的記錄，「佔中」運動之後，一位曾經激昂的運動參與者不無傷感地發現，當時一起流淚一起抗爭的戰友，「感情多少有點淡掉」。運動期間，「大家有共同理念而留在佔領區，但回歸現實，大家始終各有各忙，性格可能合不來，有的人感情深了，也有些淡了」（頁114）。

不同立場、不同態度、不同行為、不同訴求，在「一國兩制」的框架下，香港社會能否找到一條獨特的民主路，在不與「一國」原則對抗的前提下活出其尊嚴？這便是「被時代選中的我們」所面對的挑戰（頁164）。

註釋

① 嚴飛：《我們的香港——訪談這一代香港文化人》（香港：文化工房，2014），頁185。

② 嚴飛：〈香港：這是一個撕裂的社會嗎？〉，《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3年12月號，頁120。

③ Malte P. Kaeding, “Resisting Chinese Influence: Social Movements in Hong Kong and Taiwan”, *Current History* 114, no. 773 (2015): 210-16; “The Rise of ‘Localism’ in Hong Kong”, *Journal of Democracy* 28, no. 1 (2017): 157-71.

④⑤ 張定淮：〈愛國愛港者治港原則絕不能動搖〉，《人民日報》（海外版），2014年8月23日。

⑥ 強世功：《中國香港：文化與政治的視野》（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8），頁174、178、182-83。

⑦ Brian C. H. Fong, “One Country, Two Nationalisms: Center-Periphery Relations between Mainland China and Hong Kong, 1997-2016”, *Modern China*, 13 March 2017, <https://doi.org/10.1177/0097700417691470>, 1-34.

⑧ 有關「香港社會動態追蹤調查」的詳細介紹，參見Wu Xiaogang, “Hong Kong Panel Study of Social Dynamics (HKPSSD): Research Designs and Data Overview”, *Chinese Sociological Review* 48, issue 2 (2016): 162-84。

⑨ Cai Yongshun, *The Occupy Movement in Hong Kong: Sustaining Decentralized Protest* (London: Routledge, 2016).

⑩ 閻小駿：《香港治與亂：2047的政治想像》（香港：三聯書店，2015）。

⑪ David S. Meyer and Sidney G. Tarrow, ed., *The Social Movement Society: Contentious Politics for a New Century*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1998).

⑫ 鄭煒、袁瑋熙：〈「雨傘運動」：中國邊陲的抗爭政治〉，《二十一世紀》，2015年2月號，頁31。

不同立場、不同態度、不同行為、不同訴求，在「一國兩制」的框架下，香港社會能否找到一條獨特的民主路，在不與「一國」原則對抗的前提下活出其尊嚴？這便是「被時代選中的我們」所面對的挑戰。

當歷史成為「歷史」

——評王明珂《反思史學與史學反思：文本與表徵分析》

●王 柯

《反思》不僅強調「眼」是歷史的產物，更通過對「歷史」和人類社會之間相互影響、相互建構的循環規律和方式的剖析，證明了這隻「眼」同時還是「歷史」的製造者，並且在這個基礎上指出了「歷史」的價值和實現其價值的具體途徑。



王明珂：《反思史學與史學反思：文本與表徵分析》（台北：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15）。

關於歷史人類學學者王明珂《反思史學與史學反思：文本與表徵分析》（以下簡稱《反思》，引用只註

頁碼）一書^①所提出的「反思史學」思想的意義，我們或可從再次咀嚼布迪厄（Pierre Bourdieu）的以下這句名言中的哲理開始：「『眼』是通過教育而再生產的歷史產物。」（The “eye” is a product of history reproduced by education.）^②對於「史學反思」的提倡，反映出作者對當今中國歷史學研究現狀的三重擔憂：不分歷史（真實發生的過去）與「歷史」（人們對歷史的記憶與表達）、不知「歷史」之價值以及缺乏處理「歷史」之手法。也就是說，對於王明珂來說，從「史學反思」到「反思史學」是一個問題的兩個側面。

所以，《反思》不僅強調「眼」是歷史的產物，更通過對「歷史」和人類社會之間相互影響、相互建構的循環規律和方式的剖析，證明了這隻「眼」同時還是「歷史」的製造者，並且在這個基礎上指出了「歷史」的價值和實現其價值的具體途徑。事實上，以上思想已經陸續、零星地反映在王明珂過去各種歷史

人類學的大作之中。本書則是從理論邏輯上對以上思想進行了系統和細緻的梳理，堪稱是至今王明珂學術思想之集大成。

一 歷史成為「歷史」： 人類社會的一種必然

布迪厄的認識論中最為人稱道的內容之一，就是「對理論理性的批判」。致力於布迪厄研究的日本社會學家山本哲士曾經概括道：「簡單說來，『對理論理性的批判』，就是必須對將對象客觀化的觀察者的姿態，以及他所使用的觀察方法也同時進行檢視。哲學家一般只思考『思考』為何物，但是不去思考『思考者』的意義，這是不行的。」因為，「人們接觸各種事和物的過程，就是從某個角度和利用某種方法將對象客觀化的過程。但是，任何一種方法和觀點都產生在各種社會條件的集合約束中。同樣，將對象客觀化的觀察者本人也是由各種社會條件所決定」^③。正如盲人摸象，即使是同一個事物，因為各人的知識範圍和認識能力有所差異，反映在不同人「眼」中也會是不同的鏡像。因此，要想真正認識事物的本質，就需要有一個「對客觀化進行客觀化」的程序——檢視思考者、觀察者認識事物時使用了何種方法，即通過甚麼樣的「眼」來觀察。

布迪厄的認識論通過對觀察者與被觀察者二者之間立場的相對化，說明真正客觀的觀察者其實是不存在的。「對理論理性的批判」的思維，給予傳統的社會學、人類學

和歷史學極大的衝擊。社會學家稱布迪厄的社會學是「研究社會學的社會學研究」^④，歷史學家認為布迪厄提倡「歷史學應該成為針對歷史的社會學，社會學應該成為針對今天的社會史」^⑤。而曾與布迪厄有直接交往的山本還指出：「在對主觀主義的『想像的人類學』，即一種『人類論』進行系統剖析批評時，也必須同時對用於作為剖析判斷手段的客觀主義的認識論及社會學的思想前提進行剖析批評。……這才是『對理論理性的剖析批評』。」^⑥顯然，人文社會科學學者在接觸到布迪厄關於觀察者與被觀察者、觀察者的觀點與被觀察者的觀點等主觀與客觀二者之間辯證法關係的哲學思考之後，首先考慮的是如何將這種思想，反映於處理作為主觀的研究者和作為客觀的研究對象之間的辯證關係的問題上。

無疑，王明珂提出「反思史學」思想的出發點，即區分歷史與「歷史」二者，同樣受到了布迪厄的認識論影響：「許多歷史學家研究的是歷史，他們宣稱自己發現了一些歷史事實，但他們所說、所寫的『過去』無論如何仍是『歷史』，也就是人們對『過去』的記憶與陳述。」（頁25）也就是說，「歷史」就是人們對過去的記憶與陳述，而歷史則是「絕對社會本相及歷史事實」（頁285），但那是人類幾乎不可能掌握的。因為「我們生活在歷史知識構成的社會現實之中（歷史學者亦如此），社會現實塑造我們對『歷史』的想像與建構」（頁49）。所以，人們能夠觀察到的一切社會現象，包括各種歷史文本中的記載，事實上都不過是一種已經被「客觀化」之

王明珂區分歷史與「歷史」二者受到布迪厄的認識論影響。人們能夠觀察到的一切社會現象，包括各種歷史文本中的記載，都不過是一種已經被「客觀化」之後，由前人「眼」中所反映出來的「歷史」而已。

人們所認識、理解、記錄和記憶的一切社會現象，都是經過「客觀化的重層化」的改造之後而形成的「歷史」的事像。《反思》之所以反覆強調這一點，強調區分歷史與「歷史」的重要性，目的應該在於警示歷史學界對這種意識的缺失。

後，由前人「眼」中所反映出來的「歷史」而已。

然而與其他同類著述不同，《反思》超越了「分析者的見地與分析對象者的見地」和「研究社會學的社會學研究」⑦的層次，指出了布迪厄的認識論所強調的人類在認識和思維過程中表現出來的「反思性」(reflexivity)，在人類建構社會問題上所起到的重要作用，把布迪厄關於觀察者與被觀察者、觀察者的觀點與被觀察者的觀點等主觀與客觀之間的哲學思考，進而延伸到了解釋「歷史」與人類建構社會之間相互關係的層次：「我們生活在『歷史』造就的社會現實中，因此得到自己的社會身份認同，同時我們也在此認同下建構『歷史』，以及與他人爭論『歷史』。」(頁322)

也就是說，「客觀化的重層化」現象(即「客觀化的客觀化」不斷被重複)，並不僅僅發生在研究對象進入社會學家進行觀察的階段，而是涵蓋了社會的各個領域和各種事物、事件發生和發展的全過程，表現於每一個歷史階段上的每一位參加者、記錄者以及觀察者的記錄或記憶行為中。由不同的社會角色構成的人類社會，還是一個「客觀化的重層化」不斷反覆的場域。因此，所有置身於社會中的人們都既是歷史的被觀察者，又是歷史的觀察者，同時還因此成為歷史的參與者。

而由於人類的這種「歷史性」(頁162)，「不是客觀存在的歷史事實構成我們所信賴的『歷史』，而是當前的社會事實(或社會現實)使得我們選擇某些歷史事實，或創造對過去的想像，以某種方式來建構

我們所相信的『歷史』」(頁26)。最令人類信服的「典範歷史知識」尚且如此，人類社會的歷史就是這樣被再認識、再理解、再記錄和再記憶，而在這樣的「客觀化的重層化」的重複當中，歷史也就必然地變為了「歷史」。

人們所認識、理解、記錄和記憶的一切社會現象，事實上都是一個個經過「客觀化的重層化」的改造之後而形成的「歷史」的事像。《反思》之所以反覆強調這一點，強調區分歷史與「歷史」的重要性，目的應該在於警示歷史學界對這種意識的缺失。更重要的是，中國具有豐厚的歷史學積澱。面對着浩如煙海的各種歷史文本(它們本身就是歷史被重複「客觀化的重層化」之後的結晶)，我們本來應該更加清醒：追求「絕對社會本相及歷史事實」，而不是對已經形成的「歷史」事像再進行一次加工。

二 從「社會本相」到「社會表相」

《反思》證明了歷史成為「歷史」是人類社會的一個必然。那麼，從歷史到「歷史」的這個過程是怎樣開始和怎樣完成的呢？《反思》一書的一個重大學術貢獻，就是利用各種歷史學和人類學的資料、一環扣一環有序地演示和鋪陳出人類的本能動機如何演變為社會的集體意識的過程，從而使區別歷史與「歷史」成為可能並富有意義。

《反思》指出，人類社會都具有「四個相互聯結的、相輔相成的要素」：「環境」、「經濟生業」、「社會

結群」與「文化與其表徵」(頁64)，而環境、經濟生業和社會結群三個要素「共同構成人類生態(human ecology)」。《反思》以「資源分配」為「人類生態」誕生和發生異同的原因：環境決定經濟生業的形式，經濟生業「是造成人類領域性(human territoriality)及其相關社會形態的重要因素」(頁68)。也就是說，人類必然要遇到資源分配(通常為空間領域，書中有時稱為「空間資源」，頁163)的問題，而生活在不同的環境中和具有不同經濟生業的人們會有不同的資源分配要求。為了實現對自己有利的資源分配或者保護已經得到的分配結果，人類都會產生構建一個最理想的社會，即社會結群形式的願望。

《反思》事實上是將人類社會集體意識的形成過程，區分為由反映人類基本欲望的「社會本相」和反映人類理想的「社會表相」前後兩個階段或部分，而上述四要素則可以視為這一形成過程中的四個重要環節。人類生態就是人類的現實生存空間，所以由此而來的「無論是族群認同或其他社會群體認同，無論是人類生態情境或其中的人類社會結群情境，都是社會本相」(頁166)。換句話說，社會本相即人類生態，人類生態包含圍繞着資源分配而展開的環境、經濟生業、社會結群三個環節。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應該注意到環境和經濟生業的環節，因為它們奠定了人類社會結群的物質基礎。正如《反思》指出，「人類社會的各種族群與政治組織，如部落、民族、集權帝國以及當代各種政治形態的國家，都只是

一些人們共享、分配與競爭資源的社會結群方式」(頁333)。

書中所指的「情境」(context)，應該是表示一種由於某種客觀的前後關係而能夠造成某種主觀意識或願望之形成的場域。「人類社會結群及其領域性」，「不僅與地方環境，以及人群賴以謀生的經濟生業有關，也與人類為行其經濟生業與資源分配而建構的社會政治體有關」(頁71)。「社會結群」包括區分他者與決定內部秩序兩項功能，我們既可以靜態地通過它與環境和經濟生業之間的相互影響、也可以動態地通過它與政治的關係，探討其成因和性質。但是應該注意到，由於社會結群同時還催生着「人類內在情境取向」，所以，社會結群的環節，事實上成為促使人類社會集體意識形成的過程中在「社會本相」階段的最後一道手續。無數歷史事實可以證明：對待社會結群的態度反映着人類社會對資源分配的欲望。當有人企圖實行資源再分配時，採用的手法往往是重新解釋自己所屬的社會結群的性質以形成新的認同；然而，「在人類生態與社會情境下，社會中常形成一些規範人們歷史記憶的文化結構」(頁131)。無論是想要改造或者是想要維繫既成的社會結群規模或形式，往往是從製造「文化與其表徵」入手。

而文化與其表徵，「則是與社會本相應和的社會表相」(頁65)。「文化」，事實上是一種為了維繫既成的或製造新的社會結群認同而被製造出來的「社會表相」，其中當然包括了「歷史」。從產生社會結群的願望到完成「歷史」需要經過若干

《反思》將人類社會集體意識的形成過程，區分為由反映人類基本欲望的「社會本相」和反映人類理想的「社會表相」前後兩個階段或部分，而「環境」、「經濟生業」、「社會結群」與「文化與其表徵」四要素則是這一形成過程中的重要環節。

手續，其中最為重要的就是製造各種各樣的「記憶」。但是，「無論是社會記憶或其中的歷史記憶、根基歷史記憶等等，無論是口述的或書寫的文本，都是社會表徵或表相」（頁166）。我們注意到，《反思》提到的「社會表相」的構成要素多存在於精神的層面，包括記憶與失憶、知識的建構、人類思維方式被規範化等環節，而作為其表現形式的「文類」和「心性」等又涉及到「習性」的問題。

總而要之，《反思》注意到不同的社會都存在着一個將人類本能的動機演變為社會的集體意識的機制，而從前者到後者的過程實由社會本相和社會表相兩個階段構成，每個階段又存在着若干個環節，每個環節中又各具不同的精神元素和傳達形式。這一重大發現和理論整理，不僅能夠幫助我們認識人類社會誕生和發展的普遍規律，同時還可以幫助我們發現某個具體的社會的個性特徵，認識各種特徵的發生原因及其性質。

那麼，為甚麼人類必須通過「社會表相」來表達源於「社會本相」的訴求呢？其原因就在於所要說服的是一個具有規模的社會，所以說服的理由不能是個人的理由，而必須是一種能夠為大家所共有的「文化與其表徵」。許多歷史學家和人類學家都同意建構認同的方法就是製造同一性的想像，正如赫拉利（Yuval N. Harari）在《人類簡史》（*Sapiens: A Brief History of Humankind*）中指出^②：

不管是古代美索不達米亞的城市，還是秦朝都和古羅馬的帝國，都只

是「由想像所建構的秩序」。支持它們的社會規範既不是人類自然的天性本能，也不是人際的交流關係，而是他們都相信着共同的故事。

赫拉利認為：人類社會需要合作，而合作就需要一種「虛構故事」，以便讓它的成員之間具有一種共同的認同。就像四川北川羌族的知識份子會構建出一個「吃蕎麥」的民族文化傳統那樣（頁84-86），只要相信了這個故事中的「文化與其表徵」，就會認為他們具有共同的「歷史」。

三 社會記憶、偏見與「歷史」

有關「文化與其表徵」，即社會表相與社會集體意識誕生之關係的剖析，是王明珂「反思史學」思想的核心之一。《反思》一書舉出很多事例，說明人們通過想像各種故事來進行「族群認同」（頁184-85），例如通過對不同的人類經濟生態情境的描寫來區別他者（頁179），通過對他者的風俗的描寫來確認「我族邊緣」（頁189），通過對「身體」的描述來進行「人類群體認同」（頁192-93）。對自己最為有利的社會結群的族群認同形式，在這裏通過各種社會表相被反映出來。

上述各種族群認同方式之所以最後能夠成立，都與「社會記憶」的形成過程有關。在《反思》一書具體分析社會記憶的部分中，至少有以下三點應該引起我們的注意。

第一，「記憶」是因為人類社會出於自己的需要而被認知製造出

為甚麼人類必須通過「社會表相」來表達源於「社會本相」的訴求呢？其原因就在於所要說服的是一個具有規模的社會，所以說服的理由不能是個人的理由，而必須是一種能夠為大家所共有的「文化與其表徵」。

來的：「在社會生活中，人們習得如何認知、記憶與回憶，也藉此接受（或選擇性接受）許多社會記憶，以形成及合理化個人的社會存在。」（頁158）也就是說，社會記憶之所以會被人提起或強調，並因此引起人們的注意，原因在於它具有對各種事像（儘管它可能是一種虛構）進行合理化的功能。

第二，「記憶」不可能是「絕對社會本相及歷史事實」。首先，記憶因社會結群的需要而產生，所以人類社會必然按照自己的需要而想像歷史，但是，「人類記憶也是社會性的，受人類社會結構、認同與個人社會處境等等之影響」（頁109）。《反思》形容這種社會的影響為一幅「社會文化心理構圖」，它「像是一面濾網，外在經驗由此濾網篩選……而成為個人記憶的一部分」（頁112-13）。因此，「記憶」必然是帶有「偏見」的產物，其中包括歷史學家和人類學家的書寫。

第三，人類社會的「記憶」（其中包括祖先記憶、社會記憶、集體記憶等形式以及失憶）與「社會本相」之間存在着對應的關係：「流傳的社會記憶便是一種社會表相。它與社會情境之間的對應關係，也就如同社會表相與本相之間的對應關係。」（頁132）所以，通過分析記憶的內容和性質，以及人類社會為甚麼和如何製造這種記憶，就是一條發現社會本相、透過「歷史」接近歷史事實的有效途徑。《反思》關於「集體記憶」的分析，事實上已經告訴了我們應該如何通過哪些記憶的要素去接近社會現實：「集體記憶」並非真正的「集體」的創作，而是由部分主流社會製造出來，被部分人

「宣稱」為「集體記憶」，然後經過一定的社會過程變成集體的記憶。

尤其是第三點，對於中國的人文社會科學、特別是歷史研究具有強烈的警示意義。中國具有豐厚的歷史學積澱，但如果意識不到歷史文獻只是一種社會記憶，就是「不分歷史與『歷史』」；而看不到這些歷史文獻所反映出來的社會記憶與社會本相之間的對應關係，則是「不知『歷史』之價值」。王明珂對中國歷史研究現狀的這些擔憂並非沒有道理。

針對傳統的學術研究，布迪厄曾經指出了三種學術認知偏見，即社會性偏見、學術場域偏見和學究偏見。「反思史學」思想之所以注意到「偏見」的概念，應該是受到了布迪厄的影響。而值得注意的是，《反思》實際上把「偏見」看作是社會記憶的孿生兄弟，也就是讓歷史成為「歷史」的必然要素，並且證明了與「記憶」和「歷史」一樣，「偏見」也瀰漫於人類社會的空間與時間裏：「事實上，上述幾種認知偏見都更普遍地存在於每一個人心中。我們每個人的社會出身背景，我們在此社會中的位置，以及由學術知識透過社會教育轉化而成的『常識』，都是一層層的帷幕，或腳底的皮繭，屏障着我們對世間一切人、事、物的感觸與認知。」（頁15）也就是說，與其說是「偏見」，不如說是必然。「偏見」作為社會的必然產物，《反思》認為其性質、內容、影響及再生產，與每個人的社會出身背景、社會地位，以及通過社會教育而成的「常識」有關。因此，「偏見」不僅不會成為學術研究的障礙，甚至可以成為一個獲得人類社

《反思》實際上把「偏見」看作是社會記憶的孿生兄弟，也就是讓歷史成為「歷史」的必然要素，並且證明了與「記憶」和「歷史」一樣，「偏見」也瀰漫於人類社會的空間與時間裏，與其說是「偏見」，不如說是必然。

會本相和接近歷史事實的手段。以上說明，「反思史學」思想雖然在「偏見」的概念上受到了布迪厄的影響，但是卻又在認識論的層次上發展了布迪厄的思想。

四 文本結構與社會情境

王明珂直言，他所提倡的這種「反思性研究」，雖然可能難以「獲得絕對社會本相及歷史事實」，但是這樣的觀察、分析方法卻可以讓人們「認識造成人們『偏見』的深層社會文化因素，因此讓我們能更『接近地』認識社會本相與歷史事實」（頁285）。無疑，尤其是對於一個「已成為過去」的社會而言，發現其「深層社會文化因素」會有助於更深入理解人類社會的發展規律，而這些「深層社會文化因素」的密碼應該就埋藏在各種歷史「文本」（text）裏（頁19）。《反思》之所以作出這種判斷，是因為它發現「文本存在於情境之中」（頁178），文本和一定的情境（包括人類生態情境或其中的社會情境）之間，必然存在着某種對應的關係。所以，「社會記憶、歷史記憶或其他社會文化表徵，若能化為或被視為有結構與符號的『文本』，我們較容易對其進行社會情境（本相）分析」（頁166）。

《反思》將「文本」分為狹義的文本和廣義的文本，前者指一個文字資料，如書或文章等；而後者指「任何能被觀察、解讀的社會文化表徵」，如各種圖像、影劇、宗教儀式、社會行動、運動和事件等（頁167），「人類的社會行為（與歷史事件）亦可視為一種文本」（頁

179）。從形式來看，狹義的「文本」其實也是一種文獻，文本與文獻之區別只是在於對它採用的研究方法之不同。「文獻研究」通過梳理上下文關係、以釐清事件為目的，而「文本分析」則是通過此文獻所記述的歷史事實，看到「過去曾存在的『情境』，以及在此情境中人們的『認同』」（頁177）；或者說，「文本分析」要問的是：「甚麼樣的情境產生此歷史事件？」（頁178）

書中指出，「透過文本我們能更有系統的深入分析一個社會記憶與表徵」（頁170）。「反思史學」之所以如此重視文本的意義，應該是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了符號學的影響。瑞士語言學家索緒爾（Ferdinand de Saussure）的符號學理論強調不能只看到符號的文字意義，而是要看到符號同時是一個具有自身表現形式和意義的二重的存在^②。也就是說，我們不僅要看到一個符號能夠向一般受眾所傳遞的直接信息，同時還必須注意一個符號究竟為甚麼會被選擇來傳遞這個信息。引用《反思》的原話就是：「在甚麼樣的社會情境下作者如此選擇文本符號、依循某種敘事法則以建構一文本，以及此文本所傳遞的表述性與默示性訊息為何，它們之間的關係如何。」（頁171）如果注意到了這一點，就能夠看到符號使用者當時所處的社會情境，文本也因此能夠成為獲得當時社會本相的通道。在《反思》中我們也看到，它在進行分析文本的演示時就發現了大量的「符號」（頁176）。

通過這些大量的符號，文本不僅可以告訴我們一個事實、事件的社會意義，還能夠發現一些「隱喻」

我們不僅要看到一個符號能夠向一般受眾所傳遞的直接信息，同時還必須注意一個符號究竟為甚麼會被選擇來傳遞這個信息。這樣就能夠看到符號使用者當時所處的社會情境，文本也因此能夠成為獲得當時社會本相的通道。

的信息(頁186),發現作者身處的「深層社會情境」(頁181),甚至還能達到發現「言外之意」的層次(頁191)。由於看到了文本埋藏着大量能夠解讀「已成為過去」的社會的密碼,而這些具有極大價值的密碼又是在實際田野調查中所無法發現的,所以《反思》提出歷史學者或社會學者、人類學者甚至「可以在歷史文獻中作田野(do ethnography in archives)」(頁329)。

特別值得注意的是,《反思》在強調「文本分析」的意義時,指出一個「文獻」之所以可以成為「文本」,除了因為它包含着大量符號之外,同時還因為它具有與一定社會情境相對應的、暗示着該社會之結構特點的文法結構和敘事結構。「文本結構與社會情境結構間有密切關係」(頁329),雖然這一點在王明珂的《英雄祖先與弟兄民族:根基歷史的文本與情境》^⑩等著作中已經有所反映,但本書則系統地歸納了以往各書中的觀點,更加明確和全面地反映了作者的這一學術思想。毋庸置疑,發現文本之結構的存在並利用田野和文獻等各種手段對其意義進行具體和深入的探討,是王明珂的學術思想中超越前人之處,也是對推動人文社會科學的學術進步所做出的最大貢獻。

《反思》指出:「文本符號之選擇、安排,特別是其對文本結構的順從與背離」,反映出當事者或作者當時「在社會情境中的現實處境,與因此產生的情感、意圖與行動抉擇」(頁329)。也就是說,由於當事者所處的社會情境不同,或自己在社會情境中的位置不同,所

以人類會延續或者違逆傳統的文本結構來創作文本。關於文本結構的這一理論能夠應對古今中外所有人類社會的研究,理解了文本結構的理論構造,我們就可以透過許多表面的「歷史」事像而看到「深層社會情境」,並從中發現人類社會在其發展過程中所呈現出的共同規律。

《反思》一書通過整理若干文本結構,以具體事例說明了這一點。王明珂的重要發現之一,就是關於「根基歷史記憶」的文本結構的存在。通過「弟兄祖先文本結構」和「英雄祖先文本結構」的分析,他進一步發現在這兩種關於根基歷史記憶的亞文本結構之上,還有一個更高階的文本結構,此即「歷史心性」:「歷史心性,便是讓人們循着一定規律來思考、建構根基歷史記憶的一種文本結構。」(頁216)

中國歷史文獻中之所以有族譜、方志、傳說、神話、正史等各種不同的文類,是因為它們要分別對應不同的社會情境結構,因此也就形成了自己獨特的文本結構(頁157、258)。例如東晉常璩所撰《華陽國志》開創了地方志文類,形成了表述「『郡縣』與『帝國』間的部分與整體關係」的社會情境結構,以及「兼容並蓄地表達本地知識菁英的本土與華夏認同」的文本結構(頁248)。另外,在各種文類中常常出現模式化、結構化的敘事情節,也是為了對應一定的社會情境而形成的文本結構。「歷史心性、文類等等,皆類似布迪厄所稱的『習性』(habitus)。「習性」讓人們不知不覺地產生某種慣性行為」

《反思》指出一個「文獻」之所以可以成為「文本」,除了因為它包含着大量符號之外,同時還因為它具有與一定社會情境相對應的、暗示着該社會之結構特點的文法結構和敘事結構。

(頁133)。可以說，對文本結構的分析，無疑能夠讓我們更加容易理解人類心理，以及由此而來的各種社會行為。

五 結語：「反思」的意義

《反思》一書指出，「人類社會雖有多元變化，各種人類文化、文明雖然博大精深，但它們都有些基本共性」(頁64)。但是，能夠超越民族文化背景、從認識論的高度證明自身研究的價值，是東方人文社會科學界的短板，甚至可以說很少有人想到這個問題。正是在這個意義上，王明珂的研究風格可謂開風氣之先。

王明珂能夠做到這一點，並不僅僅得力於他的西方留學經驗，這還與他對中國歷史和文獻的深厚修養密切相關。通過對中國歷史文化傳統的審視，他看出了人類之所以發現並不斷地再生產「歷史」，就是為了將自己的本能動機演變為社會的集體意識。但是，從歷史到「歷史」的過程並非不可捉摸，而是具有一定的發展規律，可以分為一定的階段和環節。這個過程也說明，人類社會發展必然伴隨着社會記憶、偏見和「歷史」，這是人類社會無法擺脫的命運。但是社會記憶、偏見和「歷史」，並不僅僅只是思維的產物，它們既與一定的社會情境相對應，通過一定的文本結構得到表現，同時還在能動地製作、規範和強化人們的思維方式。正如《人類簡史》所指出的那樣：「多年來，人類已經編織出了一個極其複雜的

故事網絡。在這個網絡中，像標緻公司這種虛構的故事不僅存在，而且力量強大。這種通過故事創造的東西，用學術術語來說就成為『小說』、『社會結構』或者『想像的現實』。然而，這種想像的現實並不是『謊言』。」^⑩

王明珂的「史學反思」，應該來自於對中國研究學界缺乏認識人類社會普遍發展規律意識之擔憂，「反思史學」則是為了解決這個問題，而將哲學的認識論具體化為中國歷史研究理論的嘗試。換言之，前者的「反思」是一個具體的行為，而後者的「反思」則是一個集合概念，來自於布迪厄的說法(頁13)。但是筆者注意到，布迪厄的“reflexivity”在日語中被譯為「再歸性」，指通過觀察某種行為而得到的主觀結論，又會反過來反饋給該行為，在其形式或性質上給予實質性的影響。也就是說，“reflexivity”是一個過程，這個過程也許是很難用一個名詞就可以正確描述和全面概括的。所以，日本學界在概括布迪厄認識論所提及的「研究者與研究對象之間存在的這種相互為對方的基礎、相互建構對方的關係」^⑪時，有人使用「製造建構的建構」^⑫，有人使用「客觀化的重層化」，有人使用「歷史學的內省的歷史」，還有人乾脆使用「分析者的見地與分析對象者的見地」^⑬。

無疑，日本學界把“reflexivity”局限在了學術研究方法論的層次，而王明珂則明確地將這種觀察者、研究者和觀察對象、研究對象之間互為對方之基礎、相互建構對方的關係引進了認識和解釋整個人類社

王明珂的「史學反思」，應該來自於對中國研究學界缺乏認識人類社會普遍發展規律意識之擔憂，「反思史學」則是為了解決這個問題，而將哲學的認識論具體化為中國歷史研究理論的嘗試。

會發展規律的廣闊視野裏。也就是說，作為王明珂「反思史學」之實行基礎的“reflexivity”（反思性），其實指的就是歷史敘述和人類社會建構之間的有機的相互影響和關聯性。當我們發現歷史其實是「歷史」時，就會感到：要想發現人類社會存續衍化的規律，其實需要哲學的思辨能力。而《反思》一書在中國學術史上的價值，就是讓歷史學與哲學二者走到了一起。王明珂所提倡的「史學反思」，就是在告誡歷史研究者去反思自己是否真正理解了從歷史哲學的高度對人類社會進行觀察的意義，「史學反思」中的「反思」一詞，其實還有“rethinking”這一層含義。

王明珂的著作常給人以茅塞頓開之感，這與他善於使用具有哲學意味的集合概念有關，其中不乏他本人的創造，例如「情境」、「心性」、「表相」、「本相」等。我們期待王明珂下一部大作，如果其中能夠對上述概念進行更詳細的定義，例如區分社會表徵與社會表相、社會現實與社會本相、人類生態情境與社會情境、情境結構、外在情境、內在情境等，應該有助於其學術思想的進一步滲透，使我們能夠更加深刻地理解人類思維的邏輯發展過程和社會歷史進程之間的互動關係。

由於對西方社會學、人類學和語言學思想的批判性吸收，「反思史學」中許多內容具有很高的思想價值，例如「事實」(fact)和「現實」(reality)二者之不同、「習性」(habitus)、「習行」(practice)與記憶、偏見形成之關係等，然因篇幅所限，此處只能割愛了。

註釋

① 該書簡體版參見王明珂：《反思史學與史學反思：文本與表徵分析》（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6）。

② Pierre Bourdieu, *Distinction: A Social Critique of the Judgement of Taste*, trans. Richard Nice (London: Routledge & K. Paul, 1984), 3.

③⑥ 山本哲士：《ピエール・ブルデューの世界》，增補版（東京：三交社，2007），頁171-72；171。

④⑦⑬ 服部健：〈ブルデューにおける「分析者の見地と分析対象者の見地」〉，載ブルデュー社會學研究會編：《象徴的支配の社會學—ブルデューの認識と實踐》（東京：恒星社厚生閣，1999），頁31-35；33；31。

⑤ 池上俊一：〈物語としての歴史とブルデュー—場の歴史と歴史の全體〉，載宮島喬、石井洋二郎編：《文化の權力—反射するブルデュー》（東京：藤原書店，2003），頁289。

⑧⑭ 赫拉利 (Yuval N. Harari) 著，林俊宏譯：《人類簡史：從動物到上帝》（北京：中信出版社，2014），頁103；33。

⑨ 小須田健：〈シニフィアン/シニフィエ〉，載木田元編：《現代思想フォーカス88》（東京：新書館，2001），頁62。

⑩ 王明珂：《英雄祖先與弟兄民族：根基歷史的文本與情境》（北京：中華書局，2009）。

⑫ Jun Nakahara, “Essay on Reflexivity of Doing Ethnography”, 20 March 1999, www.nakahara-lab.net/phase3.html.

⑬ 森山工：〈ブルデューと人類學〉，載《文化の權力》，頁268-69。

《反思》一書在中國學術史上的價值，就是讓歷史學與哲學二者走到了一起。王明珂所提倡的「史學反思」，就是在告誡歷史研究者去反思自己是否真正理解了從歷史哲學的高度對人類社會進行觀察的意義。

釐清「高饒事件」的政治迷霧

——評林蘊暉《重考高崗、饒漱石「反黨」事件》

● 慕 躬

林蘊暉《重考高崗、饒漱石「反黨」事件》一書系統地梳理國內外權威資料及其中披露的歷史細節，以扎實的史料，客觀公允的史識，嚴謹的治學精神，着力釐清籠罩在高崗、饒漱石「反黨」事件上的政治迷霧，使讀者得以更接近歷史真相。



林蘊暉：《重考高崗、饒漱石「反黨」事件》（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7）。

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新近出版的林蘊暉《重考高崗、饒漱石「反黨」事件》一書（以下簡稱《重考》，引

用只註頁碼），是作者積幾十年的研究功力，系統地梳理國內外權威資料及其中披露的歷史細節，以扎實的史料，客觀公允的史識，嚴謹的治學精神，着力釐清籠罩在高崗、饒漱石「反黨」事件（下稱「高饒事件」）上的政治迷霧，使讀者得以更接近歷史真相的一部中共黨史研究專著。

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後撥亂反正期間，1950年代發生的高饒事件未得到平反。根據鄧小平說「揭露高饒的問題沒有錯」、「處理得也是正確的」的意見（頁28、29），1981年〈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下稱〈歷史決議〉）仍維持「反對野心家高崗、饒漱石陰謀分裂黨、篡奪黨和國家最高權力的重大鬥爭」的歷史定性，只是不再提「反黨聯盟」（頁29）。此後，薄一波著《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著《中國共產黨的七十年》、《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二卷），以及中共中央文

獻研究室陸續出版的《劉少奇傳》、《周恩來傳》、《陳雲傳》、《毛澤東傳》等，都稱高饒事件是「進行反黨分裂活動的嚴重事件」，由此形成了關於高饒事件的官方敘史基本框架。

事實上，高饒事件的背景及其發生、發展過程，遠比傳統敘史更為複雜：一是事發突然，定性嚴重，變化太大、太快；二是關鍵情節牽涉中共最高層，真正知情者寥寥無幾；三是對後來的黨內鬥爭影響深遠，陸續受到批判的彭德懷、習仲勛、羅瑞卿等，均勾連到高饒「反黨」活動，造成新的錯案；四是文化大革命中打倒劉少奇的「罪證」，基本上就是當年高崗用來反對他的那些材料。這一切不能不給高饒事件蒙上層層迷霧，使其本來面貌更加模糊不清。

其實，自1990年代以來，中國大陸公開出版的《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建國以來劉少奇文稿》，毛澤東、劉少奇、周恩來、陳雲、鄧小平等領導人《年譜》，《楊尚昆日記》等文獻，經意或不經意間披露了一些很有價值的史料。隨着中國社會開放度的相對提高和當代中國史研究的史源擴展，近十餘年又出版了張秀山、張明遠、趙德尊、趙家梁等歷史當事人的回憶錄，有關高崗問題的許多新史料陸續浮出水面。《重考》作者的研究功力在於，將官方出版物中的相關史料和當事人從不同角度回憶的歷史片斷，相互映襯，逐一勘比，將接近歷史原貌的事實真相漸次呈現在世人面前，使長期以來圍繞高饒

事件的緣起和處理過程所產生的諸多疑竇，相當程度地得到答疑和解惑。

一 考據細節與揭示真相

歷史的真相往往存在於史家對種種歷史細節的深入考據之中。由於高饒事件相關檔案資料過去長期封閉，致使中共黨史著述多限於闡釋官方既有結論，在許多關鍵環節上語焉不詳，難以令人信服。作者積六十餘年學術功力及對高饒事件的持續跟蹤研究，集中爬梳了1980年代以來官方教研機構編纂的黨史資料彙集和領導人文稿、年譜中分散透露的部分內情，將它們與最近十幾年當事人或知情者陸續出版的回憶錄、日記等多方連綴，仔細勘比，抽絲剝繭，從一連串的歷史細節中，悉心辨析出與高饒事件密切相關的人物關係，諸如毛劉、毛高以及高與陳雲、彭德懷、鄧小平、林彪關係的複雜變化，甚至瞬間翻轉的根由，由此逐步還原高饒事件的歷史真相。

《重考》的學術價值，首先在於揭示了高崗三大「罪行」的事實真相，通過事實證偽了如下成說：1953年夏季全國財經工作會議上挑動「批薄（一波）射劉（少奇）」；1953年秋全國第二次組織工作會議與饒漱石合謀「討安（子文）伐劉（少奇）」；1953年12月在一次中央會議上反對由劉少奇代理毛澤東主持中央工作，要求「輪流」做莊，企圖篡黨奪權。

關於高饒事件的官方敘史基本框架，都稱之為「進行反黨分裂活動的嚴重事件」。《重考》將官方出版物中的史料和近十餘年當事人從不同角度回憶的歷史片斷相互映襯，逐一勘比，使圍繞高饒事件的諸多疑竇，相當程度地得到答疑和解惑。

作者分析了中共高層在新民主主義向社會主義戰略轉軌之際的意見分歧及歷史上積累的矛盾，證實「批薄射劉」、「討安伐劉」的出現，是毛澤東以他剛剛提出的「過渡時期總路線」來統一高層思想，並以此檢查中央組織部工作的必然。

作者詳盡考察了高饒事件的背景和由來，細緻地分析了中共高層在新民主主義向社會主義戰略轉軌之際的意見分歧及歷史上積累的矛盾，多方考據了財經會議、組織工作會議的全過程，證實「批薄射劉」、「討安伐劉」場景的出現，是毛澤東以他剛剛提出的「過渡時期總路線」來統一高層思想，並以此檢查中央組織部工作的必然。把高崗在財經會議上的發言，說成高崗就是挑動「批薄射劉」的禍首；張秀山（時任中共中央東北局第二副書記）在組織工作會議上的發言，是高崗與饒漱石結盟「反黨」的罪證，顯然與史實不符；把高崗的「輪流」說作為他陰謀篡黨奪權的罪證，更是移花接木，子虛烏有。

（一）「批薄射劉」辨析

《重考》據實論證，財經會議發生的「批薄射劉」，源於毛澤東在會議之前對薄一波主持出台的「新稅制」錯誤的定性。書中引用了1953年6月1日毛在中央政治局會議上的講話和會議的決定，已確定新稅制「在政治上有原則性的錯誤」，「在組織上也是錯誤的」。毛要楊尚昆將批評「新稅制」錯誤的五個文件印發與會各同志的指示，表明已把「新稅制」作為會議的中心議題交付討論。會議的方針，是「以黨在過渡時期的總路線，糾正脫離黨的統一領導的分散主義和財經工作中表現着的某些資產階級觀點」（頁66-67）。這些「資產階級觀點」都牽涉到劉少奇此前在對待資本家剝削、富農黨員、農業互助合作及有關城



高崗（資料圖片）

鄉資本主義政策上的諸多主張，曾被毛批評為「右傾」。因此，財經會議上出現對劉的批評，實質上是6月15日毛關於過渡時期總路線報告的「題中應有之義」。

至於高崗在財經會議中的角色，《重考》引述當年親歷會議的張明遠（時任中共中央東北局第三副書記）的回憶，認為：高崗沒有那麼大的能力足以操縱會議的進程。真正引導批評薄一波並涉及到劉少奇的，是毛澤東6月15日那篇關於過渡時期總路線的講話，批評了離開總路線的「右傾」思想，並指示把問題擺到桌面上來，從思想上組織上講清楚。於是「會議氣氛立刻變得緊張起來，原來只在領導小組範圍對薄一波進行批評，後來變成在大會上進行，其聲勢自然就大不一樣了」，「由對新稅制的批評，到對『確立新民主主義秩序』等觀點的批判，聯繫到劉少奇在天津對資本家的講話及關於東北富農問題的講話，到七月中旬，出現了『批薄射劉』的局面」（頁76）。

而高崗在8月10日的會上發言已接近會議尾聲，其發言稿「不但請周總理看過，還經過毛主席審閱修改，也給少奇看過，他還同少奇當面交換了意見」，「少奇同意了他的意見和發言」。總之，高的發言稿「毛主席、周總理看後都是同意的，毛主席還在『右傾』之前添了『資產階級』四個字」（頁78）。

（二）考證「討安伐劉」

關於高崗、饒漱石在全國組織工作會議合謀「討安伐劉」，結成「高饒聯盟」，當年的罪名是「組織會議期間饒漱石同張秀山配合進行反黨活動」。林蘊暉仔細考證了以下歷史細節：安子文向張秀山傳達毛澤東指示，全國組織工作會議要「檢查中組部的工作」，要張準備對中組部工作的意見（頁91）；劉少奇親自簽發邀張到京參會的電報（頁94-95）；毛對張的發言內容表示支持，並囑咐他「先找少奇同志談談」（頁93-94）；張在會上發言後劉對張表態說：「你在會上講的這些問題，有的不是安子文的問題，而是我的錯誤。……我要作自我批評」（頁103）；以及事先高崗對張準備的意見表示要實事求是、要慎重等（頁95-97）。這些都表明把張秀山在組織工作會議上的發言，說成是高崗與饒漱石「結盟」、饒與張相「勾結」反對劉少奇的陰謀，完全是「欲加之罪」的說辭。

關於劉少奇在財經會議上作自我批評之後，又在組織工作會議上再次作更為詳細和全面的自我批評

一事，《重考》專設一節，詳盡分析了劉再三作檢討的壓力，並非來自高崗或高與饒漱石的「合謀」，而是毛要以過渡時期總路線檢查中組部工作的必然。組織工作會議對關於整頓黨的基層組織、發展新黨員等三個決議所做的修改和補充，正是為糾正劉所檢討錯誤的一個正式結論（頁104-11）。

（三）澄清高崗的「輪流」說

關於毛澤東外出休假由誰代理主持中央工作一事，高崗提出「輪流」說。《毛澤東傳（1949-1976）》說的是1953年12月的一次中央會議上（是甚麼會議也說不清楚），毛提出在他去杭州休假期間，由劉少奇代理主持中央工作，高崗出面反對，主張由中央書記處成員「輪流」主持，暴露了他篡權的「野心」（頁118）。其疑點在於，既然毛明確交代由劉主持中央日常工作，高何以會出面反對？目前各類出版物所述情節均甚模糊。《重考》綜合研究鄧、陳、毛的年譜後指出，有關毛外出休假由誰代理主持中央工作一事，12月15日、24日先後開過兩次會議，並作出過兩個不同的決定。以往的成說，把高崗在15日會議上主張「輪流」與24日會議的決定拉扯到一起，加以定罪，顯然是移花接木了。

12月15日的第一次會議是中央書記處擴大會議，《重考》引述《毛澤東傳》、彭德懷1962年向中央遞交的「八萬言」申訴書、楊尚昆談高饒事件一文中的三種說法，

《重考》綜合研究鄧小平、陳雲、毛澤東的年譜後指出，有關毛外出休假由誰代理主持中央工作一事，1953年先後開過兩次會議，並作出過兩個不同的決定。以往的成說，把高崗在12月15日會議上主張「輪流」與24日會議的決定拉扯到一起，加以定罪，顯然是移花接木。

若干年來，圍繞高饒事件的研究大多是按照官方結論敘事，或者摘取片斷史料編織。《重考》蒐集了迄今可見的幾乎所有史料，對當年事件的緣起和經過逐一詳盡考證，得出許多與以往成說大相迥異的新解。

指出這三種版本實際上反映出兩種語境：一是如《毛澤東傳》所說，毛明確提議由劉少奇代理主持；二是如彭德懷所說，毛以徵詢意見的口吻提出他外出後應由誰人主持日常工作。楊說的雖與彭有點不同，即毛說：他要外出休假，擬請少奇同志臨時代為主持中央工作，問大家有甚麼意見，但同樣是在徵詢大家意見，是一種討論問題的氛圍。正因為毛沒有明確指定由劉代理，於是劉馬上表示：「主席外出後的日常工作由書記處同志輪流主持。」（頁118-20）會上，高崗、朱德表示贊成「輪流」，其他人表示仍應由劉少奇代理。在這種黨內高層會議上，在徵詢意見的語境中，高崗、朱德表明自己的意見，純屬正常現象。據《鄧小平年譜》記載，這次會議決定：「毛澤東外出期間中央書記處會議由劉少奇、周恩來、朱德、陳雲、鄧小平、高崗、彭德懷參加，集體討論解決問題」（頁122-23），並非決定「由劉少奇代理主持中央工作」（頁124）。

問題全在於，高崗在15日會後為動員他人贊成「輪流」進行了私下活動，為此鄧小平向毛澤東有所反映。12月24日，毛主持召開的中央政治局擴大會議（即上述第二個會議）才另有決定：「在毛澤東去杭州休假並主持起草憲法草案期間，由劉少奇同志代理主持中央工作。」（頁158）《重考》所引史料無可辯駁地表明，當年定性高崗「反黨」的罪行，都是經不住歷史事實的檢驗的。

二 匡正成說與迭出新解

若干年來，圍繞高饒事件的研究大多是按照官方結論敘事，或者摘取片斷史料編織，缺乏嚴謹治學必備的素養。本書是關於高饒事件的第一部系統的學術著作，蒐集了迄今可見的幾乎所有史料，對當年事件的緣起和經過逐一詳盡考證，得出許多與以往成說大相迥異的新解。

（一）毛澤東何以拿高崗是問

有關向毛澤東反映高崗私下活動的情況，《毛澤東傳》的說法是：「十二月中旬〔時間模糊〕，正當高崗變本加厲地進行分裂黨、妄圖奪取黨和國家最高權力的時刻，陳雲、鄧小平向毛澤東反映了高崗的陰謀活動」（頁151-52），既無具體日期，更無具體情節。《重考》引《鄧小平年譜》的記載：12月16日下午，鄧小平到毛處談話，表明鄧在會後次日第一個向毛反映了情況。關於高崗在15日會後的私下活動，除了鄧在1980年談到高崗「拉攏」他以外，作者還引述了趙家梁（高崗最後一任秘書）、張曉霽（張明遠女兒）著《半截墓碑下的往事：高崗在北京》和彭德懷「八萬言」申訴書中披露的具體情節，指出高崗一散會即向鄧游說：劉少奇不穩當，不宜主持中央工作；當晚質問陳雲、次日質問彭德懷為何贊成由劉代理，不支持他主張的「輪流」（頁153-55）。

據《毛澤東年譜》記載，毛澤東在聽過鄧小平反映情況後的第二天，「12月17日晨，同周恩來談話。下午五時半，同陳雲、鄧小平談話，晚上約周恩來一起談」（頁155）。陳雲在談話中把高崗在背後同他的議論全盤托出。這便是後來陳雲在高崗問題座談會上揭發高崗向他說：「多搞幾個副主席，你也搞一個，我也搞一個」的「私房話」。在史家看來，堅持以史料說話，不牽涉損害誰的形象的問題，關鍵是從交相印證的史料中，可以看出當年中共黨內高層內部的複雜政治生態。

經過作者的詳細梳理，接下來的事態發展如下：12月18日，上午，毛澤東同譚政談話；下午，先後同鄧子恢、李富春談話；晚上，同周恩來、陳雲、彭德懷、鄧小平談話。19日，下午，同黃克誠談話；晚上，同陳雲、鄧小平談話，並委派陳雲去高崗南下所到之上海、杭州、廣州、武漢，代表中央向高崗游說過的有關方面負責人打招呼，通報高崗用陰謀手段反對劉少奇、分裂黨的問題，要求他們不要上高崗的當。毛特地讓陳雲轉告在杭州休養的林彪：「林彪如果不改變意見，我與他分離，等他改了再與他聯合。」20日，上午，同彭德懷、劉伯承、陳毅、賀龍、葉劍英談話；下午，同劉少奇談話；晚上，同周恩來談話。21日，上午，同朱德談話；晚上，先後同羅瑞卿、陳毅談話。22日，上午，先後同楊尚昆、彭德懷談話；下午，同周恩來談話。23日，下午3時半，

同周恩來談話，4時40分，同高崗談話；晚上8時40分，同彭德懷談話，10時，召集劉少奇、周恩來、彭德懷、鄧小平開會（頁155-56）。

《重考》多方匯總毛澤東如此密集的談話，指出這在中共建政史上是絕無僅有的，明顯是對高崗的私下活動進行對證，考慮如何處置。作者分析，當諸多黨的高級幹部把高崗的私下活動擺在毛的面前時，黨內情勢發生了急速變化，導致毛對劉少奇和高崗兩人重新作了估量和抉擇。毛下決心解決高崗的問題，是經過反覆權衡的。高崗的私下活動暴露後，他在黨內就處於極大的被動地位，即觸犯了黨內高層的組織紀律，屬非組織活動，這在黨內是犯大忌的。相比之下，劉少奇從財經會議到組織工作會議，一直對自己的錯誤進行公開檢討，顯得光明磊落，無懈可擊。在做了上述一系列對證、打招呼工作之後，毛才於12月24日主持召開中央政治局擴大會議，會議決定「在毛澤東去杭州休假並主持起草憲法草案期間，由劉少奇代理主持中央工作」，與會者「一致同意毛澤東的建議，決定起草增強黨的團結的決議」（頁158），從而出現了毛由此前「批劉抬高」到「棄高扶劉」的轉折。

關於高崗私下傳播毛澤東對劉少奇的不滿言論等事，《重考》除引用張明遠、張秀山的回憶以外，還引述了王鶴壽、陶鑄、陳正人、馬明方、習仲勛、劉景範、張聞天、陳雲、李卓然、杜者蘅等高級幹部在1955年中共全國黨代表會議上的發言（頁129-30、142-44）。這些少

作者分析，當諸多黨的高級幹部把高崗的私下活動擺在毛的面前時，黨內情勢發生了急速變化，導致毛對劉少奇和高崗兩人重新作了估量和抉擇。毛下決心解決高崗的問題，是經過反覆權衡的。

為人知的文本記錄，使今天的人們能夠一窺當年中共黨內鬥爭的實況。

(二) 四中全會基調與方針相悖

在匡正成說方面，《重考》在考據上下了真功夫，對於長期司空見慣卻並不準確的史料，都鄭重地提出質疑並加以辨析。如官方出版的《毛澤東傳》引用了毛澤東在1953年12月24日中央政治局擴大會議上的講話，說毛在這個講話中不點名批判高崗，乃至嚴厲提出「北京有兩個司令部」，有「一個是以別人為司令的司令部，叫作刮陰風，燒陰火，一股地下水」（頁159）。然而，作者仔細查證了引文的註釋，指出這段講話是轉引自1955年3月毛在中國共產黨全國代表會議上的講話，時隔一年有餘，早已物是人非。倘若早在12月24日會議上毛就對高崗問題定性為「兩個司令部」，他怎麼會提議起草增強黨的團結的決議？怎麼會反覆強調中共七屆四中全會「保高過關」的開會方針？這完全與史實相背。作者這種決不放過任何細節的治史態度，與傳統的官方敘史手法大相逕庭。

在中共七屆四中全會之前，毛澤東指示開會的指導方針是一個作自我批評的「和平會議」，意在保護高崗「過關」。但是作者細心地發現，經毛審閱同意的劉少奇代表中央政治局向全會的報告，以及會議通過的〈關於增強黨的團結的決議〉，都突出強調了國內外敵對勢力在黨內製造分裂，利用某種派別作為他們的代理人的危險。既然如此，「帝國主義者和資產階級或者已經或者

可能在我們黨內找到代理人」，就成為四中全會討論黨的團結問題的基調（頁180）。作者認為，這個與「保高過關」的指導方針相悖的會議基調，就埋下了要給高崗定性為「反黨」的變數。

(三) 四中全會轉向座談會之謎

四中全會後，根據官方記載：1954年2月中旬，受中央書記處的委託，周恩來主持召開關於高崗問題的座談會；鄧小平、陳毅、譚震林主持召開關於饒漱石問題的座談會。但中央書記處何時開會作出上述委託，在毛、劉、周、陳、鄧的年譜以及《楊尚昆日記》中均無記載。在現有公布的檔案文件中，既找不到中央書記處何時作出決定，又找不到劉少奇是否向毛澤東報告及毛持何種態度的文本記載，成為高饒事件由強調團結到定性「反黨」重大轉折的一個謎團。

對於這個頗為蹊蹺的轉折，作者從《建國以來劉少奇文稿》收錄的1954年2月10日劉少奇在四中全會閉幕所作結論講話中找到了答案。劉在講話中肯定這次全會開得成功之後，話鋒一轉，指高崗、饒漱石的檢討「還是不夠的」，但是，會上所有發言的同志都遵照毛澤東建議這次開會的方針，並沒有對這些犯錯誤的同志展開批評。接着劉說：毛對這次開會方針建議的目的，「就是要等候犯錯誤的同志覺悟……不是要把某些同志所犯的錯誤掩蓋起來。……為要改正錯誤，就必須揭露這些錯誤，必須取得其他同志的幫助」（頁203）。這

作者認為劉少奇在四中全會所作結論講話對會議基調的改變，以及隨後分別召開座談會進行面對面的揭發，是高饒事件的定性由黨內轉向與現實階級鬥爭相應的敵我問題的重要因素。

顯然是對毛先前提出的開會方針作了另一種解釋，即後續「必須揭露這些錯誤」。作者認為，劉的結論講話對會議基調的改變，以及隨後分別召開座談會進行面對面的揭發，是高饒事件的定性由黨內轉向與現實階級鬥爭相呼應的敵我問題的重要因素。

(四) 鮮為人知的事件後續

關於高饒事件的後續，作者廣泛搜集、查找資料，講述了由此牽連出的兩個「反黨集團」。首先，在東北局株連出一個以高崗為首的「反黨集團」，成員有張秀山、張明遠、趙德尊、馬洪、郭峰。書中對張秀山等人怎樣被打成所謂「五虎上將」，較過去有了更翔實的敘述（頁263-90）；其次，在華東株連出一個所謂參加「高饒反黨聯盟」的「向明反黨集團」，這是過去的研究未曾有過的專門詳述。此事進而株連了山東分局和省、市的一大批幹部，受到撤職、降職、下放等長期不公正的對待。書中對上述發生株連的來龍去脈作了詳細考證和評論，提供了許多鮮為人知的文本記載和歷史細節，包括十一屆三中全會後，黨採取不同形式為高饒事件被株連的幹部陸續平反、改正的曲折過程（頁291-301）。作者這個考據，從一個重要側面澄清了鄧小平1980年對起草〈歷史決議〉意見中的一個說法：「高饒問題的處理比較寬。當時沒有傷害甚麼人，還有意識地保護了一批幹部。」（頁29）這個說法顯然並不符合歷史的真實。

另外，本書還對饒漱石的「罪狀」之一，即當年中央文件所說：



饒漱石（資料圖片）

饒利用陳毅的謙讓，未經華東局會議討論，用不正當的手段謀取華東軍政委員會主席一事，披露了新的反證史料。真實情況是，據饒的政治秘書艾丁的鄭重回憶，這件事的原由是出自毛澤東的主意，以華東沿海軍事任務繁重的理由，與陳商議，由饒兼任軍政委員會主席。在毛的明確意見下，陳自然謙讓，饒幾次堅持由陳出任為妥，陳則認為由饒兼任「並無不妥」。直到饒主持華東局常委會，陳雖未參加但仍委託人轉達了「請饒政委擔任為宜」的意見。由於會議經過討論之後沒有不同意見，才將名單報中央審批，整個過程完全符合程序，可見後來中央文件所說的並不符合事實，致饒漱石再三檢討也過不了關（頁199-200，註50）。

(五) 蘇聯檔案披露的不同信息

鑒於國內資料不足而借助於國外檔案文獻的補充和對照，是《重考》一書的又一特色。得益於

關於高饒事件的後續，作者講述了由此牽連出的兩個「反黨集團」。首先，在東北局株連出一個以高崗為首的「反黨集團」；其次，在華東株連出一個所謂參加「高饒反黨聯盟」的「向明反黨集團」，這是過去的研究未曾有過的專門詳述。

《重考》總結導致高饒事件定性和處理的深層原因及歷史教訓，認為事件最根本的起因是照搬了斯大林關於黨內鬥爭的理論，正是在這種謬誤的黨內鬥爭理論指導下，把高崗的私下活動與國內外現實階級鬥爭直接掛起鉤來。

沈志華主編的《俄羅斯解密檔案選編：中蘇關係，1945-1991》，《重考》站到了國內外史料比較研究的前沿。例如：

1954年1月4日，毛澤東在杭州會見蘇聯駐華大使尤金(П. Ф. Юдин)，談到中共黨內情況時說：最近出現了一些不健康的現象。這些現象沒有蔓延，但是由於這些現象甚至影響到了中央委員會中的成員，因而不對其引起重視是不可能的。我們正在研究這個問題，正在草擬一份關於黨的團結統一的特別文件(頁237-38)。

2月2日，劉少奇、周恩來與尤金談話。從尤金記錄周的談話內容來看，幾乎歷數了高崗從散布「軍黨論」、「陝北救中央」、反對劉的言論、封官許願、拉幫結派，一直發展到圖謀取代劉坐上黨內僅次於毛澤東的第二把交椅等事例，基本涵蓋了後來的定性——「分裂黨」、「陰謀篡奪黨和國家最高權力」等全部內容，並直接點明其性質是「反黨活動」(頁239)。

3月26日，毛澤東與尤金談話。毛說：「高崗、饒漱石反黨集團進行其秘密活動：聲稱擁護毛澤東和林彪，但是首先打擊劉少奇和周恩來……當然這並不是針對具體的某幾個人的問題，而是事關整個黨的團結的問題。」「正是因為分裂份子借他〔毛澤東〕的名義欺騙了很多同志，他才要迅速明確地表明自己的態度和立場，否則黨派鬥爭就會像傳染病一樣在黨內迅速蔓延。」(頁241)

對於蘇方解密檔案提供的上述新信息，《重考》作了如下評論：由

毛澤東與尤金的談話，不難看出定性高崗「反黨」的背後原因是，高背着毛在高級幹部中散布毛私下與他談論對劉少奇不滿的言論被揭發以後，使毛感到問題的嚴重性，擔心本已存在的「蘇區」幹部與「白區」幹部之間的隔閡情緒進一步蔓延，直接影響到黨內高層的相互信任和團結，也使毛自己處於一種尷尬的困境。在權衡利弊以後，毛決定「迅速明確地表明自己的態度和立場」，與高劃清界線(頁241-42)。這雖然是毛在事後的分析，但也很有啟示意義。

值得關注的是，在四中全會召開前的2月2日，劉少奇和周恩來就向尤金講了後來定性高崗「反黨」的全部「罪行」，從當時中共高層的政治態勢來看，這絕非劉、周二人可以自行其事的，他們是否事先與毛澤東已有默契？這是值得深入挖掘史料進一步研究，也是從蘇方新信息中引出一個待研究課題。

《重考》一書，一反某些學者把別人鮮少知道的材料視為己有、私自「壟斷」的做法，而是將尤金與毛、劉、周關於高崗問題談話的四份解密原始檔案，以及1949年科瓦廖夫(И. В. Ковалев)給斯大林的報告；列多夫斯基(А. М. Ледовский)為高崗涉蘇各種問題所作專論；1962年彭德懷給中央「八萬言」申訴書的內容，包括作者為高崗被指「裏通外國」、「向蘇聯出賣情報」等「罪名」辯誣；為彭德懷所謂「高、彭聯盟」辯誣的文章資料(均為學界長期關注而不可得的珍貴史料)，一併作為「附錄」附於本書之後。這也是本書的一大特點，即把作者

歷經多年和多方努力所發掘出來的寶貴史料，毫無保留地公諸於學界。這種為史學界研究大開方便之門的「資料開放共享」之舉，非常值得稱道。

三 總結黨內鬥爭理論的謬誤及其惡果

《重考》在對高饒事件的起因、經過及其後果進行詳盡考據之後，並沒有就此止步，而是專門寫了「結束語」，着力總結導致高饒事件定性和處理的深層原因及歷史教訓。作者認為，事件最根本的起因是照搬了斯大林關於黨內鬥爭的理論，即「黨內鬥爭是黨外階級鬥爭的反映」（頁314）；革命愈深入，階級鬥爭愈尖銳。正是在這種謬誤的黨內鬥爭理論指導下，把高崗的私下活動與國內外現實階級鬥爭直接掛起鉤來，斷言：高崗、饒漱石的反黨活動表明，他們既然適應着帝國主義和資產階級的需要而企圖分裂黨、奪取黨和國家的最高領導權，他們就在實際上成了資產階級在黨內的代理人。

既然問題屬於階級鬥爭性質，與會者當然是鬥個你死我活，窮追猛打。親身參加座談會的張明遠回憶說：「揭發高崗問題的座談會每天下午在周總理辦公室隔壁的小會議室進行，一開始火藥味就很濃，認為高崗散播對劉少奇的不滿，是對黨中央、毛主席的攻擊。有人提出高崗搞陰謀、有野心，企圖篡奪黨和國家的最高權力等。」但是正

如趙家梁所說，「不管高崗作何辯解，他在座談會都是孤立的」（頁208）。高饒事件被定性「反黨」，對此後的黨內鬥爭產生了深遠影響，不只是如法炮製，更是步步升級，造成了一系列的惡果，給黨的事業和國家發展帶來了且深且痛的深遠影響（頁314-20）。

筆者拜讀過林蘊暉筆耕不輟的新著，深為先生在耄耋之年力求揭示歷史真相的執著精神所感動，也為先生扎實的學術功底而折服。通觀全書，敘事清晰，分析嚴謹，考據深入，視野開闊，在嚴格的史料考辨之下逐漸顯示出令人驚異和慨嘆的歷史真相；在中共歷史檔案還很不開放的條件下，着力揭示複雜歷史環境、人物關係及其演變，使不同層面的讀者有所裨益。

應該看到，《重考》一書的確在高饒問題研究領域取得了相當進展，但由於相關內部檔案甚少披露，官方機構文獻選集、選編的出版又多有主觀取捨和剪裁，目前事件本身的內幕仍存在不少疑點，尤其是關鍵性環節仍需進一步挖掘。學界若將相關的研究繼續推向前進，這部書堪為中共黨史、中國當代史、政治學等領域的有志學者，提供一個足資借鑒和獲得啟示的研究文本。對於一向關注中共黨史的其他讀者，特別是內地的幹部、知識界人士、青年學生，本書亦有相當的參考價值。

《重考》一書在高饒問題研究領域取得了相當進展，但由於相關內部檔案甚少披露，官方機構文獻選集、選編的出版又多有主觀取捨和剪裁，目前事件本身的內幕仍存在不少疑點，尤其是關鍵性環節仍需進一步挖掘。

今年夏天來得特別晚，鳳凰未見吐豔，斑鳩不再聒噪，蟬鳴稀寂寥落。校園內的安靜與校園外的喧囂形成奇詭對比，尤其是在特區政府全力推動回歸二十年誌慶的當下。當初，中國承諾香港現行的資本主義制度和生活方式維持「五十年不變」，迄今已過了五分之二，餘下的路該怎麼走下去？我等且拭目以待。

——編者

中共的疆域觀如何影響邊疆政策？

儘管疆域 (territory) 是一種以土地為基礎的財富，稀缺性 (scarcity) 常是促發邊境衝突的主要原因，但疆域卻不只是或遼闊或狹窄的土地，更是一種重要的社會政治發明 (sociopolitical invention)。這些以邊界分割的空間，被賦予了政治權威。

梅爾 (Charles S. Maier) 等學者近年來提出「領土屬性」(territoriality) 概念，探討從帝國到民族國家的轉型中，地域空間如何被重新規劃，賦予了新的意義，並着重指出了民族國家在空間組織上的特徵及其局限。「領土屬性」受各種因素的影響不斷變化，在冷戰時期，意識形態對其影響尤其明顯。劉曉原的〈中國共產黨國家疆域觀的淵源與發展 (1921-1949)〉(《二十一世紀》2017年4月號)一文，探討了中共這一馬列主義政黨在奪取中國的政權之前，對於國家疆域看法的由來和演變，即共產中國「領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土屬性」之觀念史。該文指出，從創黨到奪取全國政權，根據時勢的變化和實力的消長，中共對「國家」先後採取了「階級」、「民族」、「民族—階級」的不同公式，與這些公式相聯繫的是不同的疆域觀。換句話說，中共在馬列主義和民族主義之間不停擺動、調整其疆域觀，以達到不僅奪取國民黨的政權，並最大化地將晚清的版圖維持在共產中國的疆域之內的最終目標。

近年來民族邊疆研究中的主流視角是所謂「建構論」，學者熱衷於探討晚清以來各種世界觀、文化、宗教、民族邊疆政策在形塑中國為一「想像的共同體」中的利弊。但不爭的事實是，中共1949年後成功地將蒙回藏統合在中國之內，不是透過馬列主義或某種更具內向性和實用性的民族主義，從而成功塑造了邊疆民族的中國認同，而是運用了各種強制手段。何以槍桿子比筆桿子有效？劉曉原的研究為我們指出了思考該問題的一個很有啟發性的角度：以漢人為主體的中共幾經反覆，在1949年調適出了頗具包容性和功利考量的「民族—階級」合一的疆域觀。雖然在不同的邊疆地區的實施效果有差異，但該疆域觀

仍然不足以滿足蒙回藏的多元訴求。

毛昇 費城
2017.4.26

國家上山下海的歷史維度

從中古到前現代時期，是民族國家建構的漫長時期。就亞洲而言，這個建構主要是以陸地上的平原為主，形成了以中心城市為首、邊緣地帶逐漸被納入邊界的國家結構。隨着進入到現代，國家的建構在空間上有了突破，一方面是向高地進軍，另一方面就是向海洋拓展。美洲新作物、歐洲的船艦都促進了新的國家空間的形成。這個進程是在全球流動加速的時期完成的，但頗為弔詭的是，這種早期全球化卻又與民族國家邊界的確立、身份的明朗等特徵同時出現。

十九世紀的殖民世紀，歐洲給亞洲帶來了港口城市、國家意識、現代觀念等，從物質基礎到意識形態都顛覆了亞洲原有的一套觀念體系。這些新的觀念最終被植入亞洲本土，又在殖民者撤退之後依然按照原來的軌跡繼續發展，甚至有過之而無不及。這就是為何在二十世紀中葉隨着去殖民地化

的浪潮風起雲湧之際，亞洲的民族國家的建構又進入了高潮時刻。而十九世紀按照西方模式建造的港口城市也在新的國家建立之後繼續起着經濟中心的作用，海洋更是成為民族國家渴望獲得和擴大的空間。在這背後，現代觀念起到重要的推動作用，那就是舊的文化不再適應現代經濟的發展，現代經濟又是與現代國家同步，需要調動疆域內的所有資源，為現代性提供必備的條件，從而又論證了國家合法性。

王利兵的〈流動與邊界：南海漁民的跨界互動〉（《二十一世紀》2017年4月號）一文中所指的帆船時代可以說是傳統的模式，而機械動力時代則意味着現代的模式。這兩種模式是兩種截然不同觀念的代表，但受到十九世紀以現代為標的的線性觀念影響，有了高下之分或落後與先進之分，後一種模式又肩負着在現代世界的競爭中為民族國家合法性論證的義務，因而成為二十世紀後半葉海洋周邊國家紛紛發展的方向。

帆船時代的漁民共同體是不分邊界的，他們有自己獨特的世界觀、交流方式、信仰體系，其賴以生存的基礎也是淳樸的漁業，即使所獲利潤微薄，也是一種不同於陸地民眾的生存方式。到了機械動力時代，隨着財政的高度集中，國家也對海洋劃分邊界，流動的海洋從此被固定下來，成為國家獲取資源的重要方式之一。原來的漁民共同體被打破，不同國家的漁民被貼上各自國家的標籤，為了爭奪日益稀缺的資源，國家和漁民共同體之間也會針鋒相對。與此同時，新的生產方式和資源也開始出

現，順應着全球化的潮流或者跟從國家的需要。

總之，國家的海洋秩序的建立，意味着海洋也成為一種政治符號，它不僅被納入到全球化的利益鏈條中，也被國家的需要所塑造，從而形成新的景觀。

朱明 上海

2017.4.22

分權式威權體制的局限及出路

中國威權體制的性質問題受到了學界的長期關注。研究者從不同的學科出發，根據各自觀察到的經驗現象，提出種種有關威權主義的概念，例如革命威權主義 (revolutionary authoritarianism)、大眾威權主義 (populist authoritarianism)、協商威權主義 (consultative authoritarianism) 和議價的威權主義 (bargained authoritarianism) 等。許成鋼在〈分權式威權制與中國改革的制度障礙〉（《二十一世紀》2017年4月號）一文中，使用了「分權式威權制」的概念，進一步豐富了威權主義的「概念集」。所有這些按矛盾修辭法 (oxymoronic) 構造的概念，都意在一石二鳥，同時解釋中國取得的成就和當前的困境。

根據作者的界定，「分權式威權制」是相對於1950至1960年代形成的「分權式極權制」而言的。後者具有全面國有化、黨政不分以及嚴格控制社會的特徵，而分權式威權制的特點，除了相對弱化的以上三個方面外，還主要體現在行政和經濟領域的高度放權。這一制度安排在改革開放前二十幾年

依靠地區之間的排序競爭（即所謂的「競爭錦標賽體制」），成功解決了各級官員的激勵機制問題，使中國經濟獲得了跨越式的發展。但作者認為，分權式威權制只能作為過渡性的策略，而不是長久之計，因為該體制的有效運轉需要四個前提條件，即有效的官僚體制，「大而全、小而全」的官僚結構，唯一的、明確的、可度量的競爭目標以及其他目標可被忽略。

作者認為，在當今中國，前兩個條件仍可達致，但後兩個卻已很難滿足。因此，分權式威權制無法再為經濟發展持續提供強勁的激勵。我基本同意作者的判斷，但卻不認為官僚系統面對「多目標要求」是分權式威權制失效的主要原因。地方官員在經濟發展上表現出的動力不足甚至「懶政」的現象，或許應該主要從中央和地方關係（如利益分配）和政治形勢（如政治高壓下怕犯錯誤的心理）中找原因。

面對當前「國進民退」和資源配置效率低下等問題，作者指出了四個改革方向，分別是限制政府、放權於民、民主選舉和司法獨立。但現實似乎朝着相反的方向發展，這尤其體現在後兩個方面上。例如，村民選舉愈來愈失去民主的功能，人大「獨立候選人」的參選活動受到限制，最高人民法院院長號召向「司法獨立」等「錯誤思潮」亮劍。如果作者開的藥方對症，那麼類似的現實無疑會加劇當前中國的困境。

鄧燕華 南京

2017.4.20

編後語

還有不到一個月，便迎來回歸的二十個年頭，作為維繫香港繁榮穩定基石的「一國兩制」，取得的成效如何？最近，全國人大委員長在北京一個座談會上總結了經驗，字裏行間不難讀出中央的不滿；同樣，香港社會內部自九七以來發生的連串事件，也突現了因「一國兩制」而產生的憤懣與緊張。在「一國」與「兩制」的天秤上，孰重孰輕，頗值得檢視反思。本期「二十一世紀評論」，兩位作者側重點雖有不同，但都在回顧一國兩制的實踐經驗，並為其把脈，可謂適其時矣。

呂大樂回溯香港前途問題的討論過程，從中看出一國兩制隱藏的內在缺陷。他指出，香港前途問題從一開始就沒想過追求圓滿的解決，而是設法保持現狀，這種想法窒礙了香港社會日後應對中央與外部世界變化的靈活性。另一方面，上世紀設想的治港藍圖是由前兩代人為之後幾代人設計，完全未能預見代際之間出現分歧的可能性。更重要的是，一國兩制的構想並未重視與中國大陸建立一種動態的發展性關係。內外交困，當前的窘局自是不可避免。鄭戈的文章指出，一國兩制體現的是「摸着石頭過河」的實用主義、漸進主義立場，但它也有其剛性原則，這就是「一國」，即國家的主權統一和領土完整。但香港回歸二十年來的事實表明，一國兩制朝離心方向發展，「一國」的向心軸承受着愈來愈重的壓力。他分析了造成這種局面的經濟、政治、法律原因，並明確指出：一國兩制如果運行失敗，其結果只能是一國一制，而不可能是兩制變兩國。香港能夠享有多大程度的自治，取決於在中央的判斷下香港人中愛國者的比例有多大。

如果歷史有其延續性，一國兩制在實踐上所遭遇到的困頓便不能不從香港的歷史語境中求解，那麼如何認識織造香港這個地方的一層層錯綜複雜的人文社會肌理便成了題中應有之義。本期幾篇學術論文，為讀者再現香港史上幾個重要拐點。賀碧霄討論了1949年中共奪取大陸政權以前，港共高層與民主人士如何處理私營報刊的問題，重新審視建國初年中共與民主黨派人士的關係。發生在1967年的「六七暴動」被視為香港發展的分水嶺，以往研究只着眼香港政府與左派在「文宣」和「武鬥」兩條戰線上的對壘，黃震宇另闢蹊徑，提出第三條戰線，即「經濟戰線」，才是整場抗爭的關鍵。羅永生追溯上世紀60年代末至80年代初那個被稱為「火紅年代」中的香港左翼激進主義思潮的複雜意涵，及其對當時學生運動、青年運動，以及其後民主運動的影響。黎國威分析香港家喻戶曉的電視節目《獅子山下》及其主題曲，以及其他流行文化文本，闡明「獅子山」作為建構香港人文化認同的資源，以至於演變為當下香港社會本土論述和國族論述符號的歷程。

圖像一如文字，都是記述歷史的載體。李世莊在「景觀」欄目介紹了香港攝影師黃勤帶的作品，讀者只需凝視粗粒子的黑白照片，彷彿就能穿越光影的縫隙，重回昔日的歷史現場。對許多人來說，那個是既熟悉又陌生的家。

中國文化研究所金禧紀念

喚回四十一年夢

陳方正

初次對中國文化研究所有點印象，應該是1976年左右。那年劉君若到香港中文大學休假，在所裏掛單。她是姊姊的好朋友，從小相熟，後來到明尼蘇達大學教書，難得來香港，自然要藉此機會經常見面。這樣，也連帶認識了所裏的一些前輩學者，像來自俄亥俄的李田意、來自坎培拉的柳存仁、從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來中大擔任講座教授的周法高等，至於本校的李楨和王德昭則是聯合書院同事，早已經認識的。哥倫比亞大學的胡昌度那時已經卸任研究所所長，但也還不時回到中大。君若姐姐是女中豪傑，為了記錄佛曲和地方戲，經常背上照相機和錄像設備，跑新界的偏僻村落廟宇，不時也參加研究所的宴遊聚會，怡然自得。我輩份小，又不同行，卻因為有熟人，遂也混迹其間。不久我赴牛津進修，遊山玩水看書訪友，頗逍遙自在。歸來後大家茶聚，胡昌度問我此行有何心得，我一時感觸，信口答曰，歲月蹉跎，都覺得來到夕陽時分了。大家一聽，哈哈大笑不止，我也跟着起哄。但他們此笑是何心情，則要多年後方才體會。世紀之交我為研究所編輯圖史，初嘗「訪舊半為鬼」滋味，不過當時還能找到胡昌度寫憶舊文章，劉君若追述「採風」往事，和為她的西南聯大老師李田意作小傳。如今則風流雲散，故人已矣，真正是夕陽西下，只剩半天晚霞了。

說來，那時研究所成立已將近十載，裏面還有好些其他人物。嚴耕望治學精嚴，但幾乎從不來所，後來在二十五周年宴會上露臉，真有驚鴻一瞥之感。孫述宇是翻譯研究中心創始主任，也是家庭朋友和羽毛球夥伴，相熟甚早。他出身北大、新亞和耶魯，才氣縱橫，頗為自負，但不知何故，短短兩年後中心主任便改由校長特別助理宋淇擔任了。此後宋和老朋友高克毅共同創辦《譯叢》雜誌，旨在將中國文學翻譯成典雅英文，這適合西方大學課程需要，也能打響國際知名度，所以大為成功。我到大學秘書處之後開始和宋相熟——其實，在中學時因為經常看《人人文學》，早已經聽過林以亮（宋淇）和夏侯無忌（孫述宇的兄長孫述憲）的大名了。高克毅以談諧和英文精闢知名。有一趟我請他參加聯合書院午餐會，他看着杯中白葡萄酒有感，調侃說“such high life!”我隨口答曰“but we are not high”。他有點意外但很高興，回應道：哎呀，這種口吻可是我的專利喲！

研究所的房子由利希慎家族捐資興建，推動其事的是利榮森。他早年就讀金文泰中學，頗受辛亥革命後來港的前清遺老影響，其後北上進燕京大學，醉心文物考古和傳統文化，因此所內最龐大的單位就是文物館。開館展覽在1971年舉行，當時聯合書院還未曾遷入沙田校園，所以我對此盛典毫無印象。館長屈志仁是利公親自物色的，他年少英發，很有作為。但十年後我到秘書處不久他就辭職赴美，另謀發展去了。我為他餞別，不料他卻大發牢騷，所為何事，始終不得其解。最近他重訪文物館，雖是載譽歸來，卻垂垂老矣，無復當年風采。他之後館長由藝術系主任高美慶兼任。高是中大畢業生，斯坦福大學藝術史博士，父親高嶺梅則是張大千摯友和收藏家。她為人認真，工作勤奮，進取有為，學系和文物館兩方面都管治得井井有條，可惜後來離開中大，到公開大學當人文社會科學院院長去了。接替她的林業強是一位碑帖和器物專家，為人篤實，沉默寡言，雖罹惡疾卻幸運康復，得安享退休生活。

我得到馬臨校長支持，在1986年離開秘書處到研究所，至今整整三十一年。那時物換星移，接替李田意的陳荊和與鄭德坤兩位所長已經先後退休。陳是越南史專家，為人嚴肅拘謹，和東瀛有頗深淵源，習慣容貌也酷似日本人，離開中大後即受聘於創價大學。鄭公個性剛直，事業心重，二戰時在華西協合大學開創四川考古學研究，戰後任教劍橋大學，以迄受聘到中大出掌藝術系，退休後仍然孜孜不倦，在所裏創辦考古藝術研究中心，後來不幸由腹瀉引起中風，這才再度引退。

當時所裏還有四位前輩，我戲稱「商山四皓」，那就是饒宗頤、劉殿爵、鄭子瑜和勞思光。他們各有千秋，從來湊不到一處，我相約飲茶聚談，也無法打開局面，只好作罷。勞公早年研究康德，後來以三卷《新編中國哲學史》成大名。他個子矮瘦，談笑風生，一輩子打蝴蝶領結，那時剛從哲學系退下來，因為不看好香港前途，沒有多久就到台灣去了。子瑜先生孤身一人從新加坡來港，據說是為了政治原因。他研究修辭學和黃遵憲，著作豐富，為人隨和，言談行事卻透着點糊塗和詼諧，留在所裏直到八五高齡方才退下。

劉公先君是香港著名詞人，自己則出身港大和格拉斯哥大學，以《論語》、《孟子》、《老子》三部經典的精闢英譯馳譽國際，是馬校長特地從倫敦大學敦聘到中大出掌中文系的。他為人清靜淡泊，不喜遠遊，醉心古典音樂和黑白方圓世界，對學問擇善固執，絕少游移。1989年風暴後，本來任教北大的陳鼓應有點徬徨失據，我遂邀到所裏訪問。他推崇道家，有一趟演講，討論它的起源問題，我請劉公和饒公一同出席，不料他們意見相左，場面尷尬，此會遂成絕響。我到任未久，翻譯研究中心主任閔福德(John Minford)辭職，劉公推薦他的得意弟子孔慧怡接任。孔也出身港大，後來留學倫敦師從劉公。她中英文俱佳，嚮往《譯叢》已久，上任後如魚得水，中心遂蒸蒸日上，劉公可謂知人矣。不過才女難免偏執和情緒化，要保持和諧也頗費周章。

到了80年代末，劉公找我合作申請研究資助，將古籍輸入電腦以編輯索引。此計劃進行順利，實際負責的則是他招聘的另一位愛徒何志華。何是中大畢業生，沉實苦幹，頗有城府，後來繼承劉公衣鉢，建立中國古籍研究中心，升中文系主任，更當上副所長。至於劉公本人負責的，其實是中國語文

研究中心，它的前身是周法高的中國語言學研究中心，主要是為編輯《金文詰林》等大部頭著作。我到所之後所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說服劉公一起創辦《中國語文通訊》雙月刊，希望在社會上建立一個供各方討論中文問題的園地，可惜後來它演變成專門學刊，失去原意了。劉公的興趣集中於古籍的電腦化之後，中心的工作其實是由張雙慶負責。他是本校畢業生，為人熱心，凡事從不計較，致力方言語音研究多年，後來繼劉公成為中心主任。

四老中饒公才大如海，名滿天下。他追求「學藝雙楫」，深究甲骨，以史學「兩司馬」自期，更游心文學，雅擅丹青撫琴。我曾戲問「琴棋書畫詩酒花」已得其四，何不更對枰舉杯賞菊呢？他笑曰：還是留下些缺憾好。我又請教保持矍鑠的秘訣，他說得力於年青時族叔傳授氣功，此後修練不輟。道教專家柳公存仁也好此道，卻輕描淡寫，說只可減少傷風咳嗽而已。如今饒公壽登期頤，看來是和天生異稟有關吧。他有慧眼，聘沈建華為助手，遂事事有商量倚靠，學術上更得心應手。建華家學淵源，忠誠樸素，踏實苦幹無人能及，但也有固執一面。我給過她一些忠告和幫助，她念念不忘，數本著作一再央我寫序，也算是有緣了。後來饒公移師港大，她為李學勤招往清華，開闢另一番天地。

鄭公的傳人是鄧聰，他是中大畢業生，留學日本多年，1985年左右回研究所任職。此君年青，野心幹勁十足，而且很踏實，埋頭從香港本地田野發掘做起，然後逐步向澳門、中國大陸乃至周邊地區發展，幾十年下來成績斐然，令人側目。可惜他個性過強，有遠交近攻傾向，本地同行如區家發等後來都拉倒，此外卻朋友遍天下。其初考古藝術研究中心還有老資格的楊建芳，他和文物館的王人聰都來自大陸，但彼此並不相合。楊退休後鄧聰終於升主任，中心這才慢慢平靜下來。後來利公推動興建研究所新翼，原意是作為考古研究所，不料新翼未成老人家已經辭世，利氏基金會負責人有變，於是又生風波，鬧得不可開交，此是後話不提。

由於利公的影響，亦由於中大過往學風使然，研究所歷來以研究傳統文化和文物為主。直至80年代中期，只有王德昭研究近代變革史與孫中山，以及胡昌度提出要以研究現代化歷程為發展主要方向，這兩者是例外。但德昭先生早逝，胡公只是訪問期間略示意見，都未影響大局。我到所之後有意更張，卻苦無機會，能做的只是支持王爾敏整理和出版盛宣懷檔案而已。轉機出現於1989年春夏間，當時金觀濤和劉青峰來所訪問約半年，卻因時局生變而長期滯留。有了這兩位生力軍幫忙，又得金耀基兄支持，我才有機會創辦《二十一世紀》雙月刊和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由是推動近現代中國研究，和國內外學者交往，造成蓬勃興旺局面。金劉兩位出身北大，文化大革命後自學成才。80年代民間文化運動風起雲湧，兩人因緣際會，脫穎而出，成為思想界引領風騷人物。

在所裏安頓下來之後，金潛心思考寫作，劉編輯雜誌和叢書，兼管大小事務和對外聯絡。他們精力旺盛，奮發有為，和我也頗為相得，合作無間，所以在90年代同心協力，做了不少事情。那時《二十一世紀》不分背景、專業、派別，網羅了國內外許多重要作者，因而名聲鵲起；中心得到洗為堅捐資設

立講座，請來高行健、劉小楓、張承志、余華等各顯才華，令人耳目一新。至於在出版方面，則高華的《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和觀濤主編的十卷本《中華人民共和國史》也都在學界產生了相當衝擊力。想不到的是，我們先後請來劉小楓、汪暉、劉擎等出任研究員，希望深耕厚植，卻不成功。他們都是一流人才，但理念不同，打算各異，逗留兩三年後都選擇返回國內發展，而且不旋踵就獨樹一幟，各自領軍了。這使我體會到，研究所水淺池小，難容蛟龍，能留下來的，倒是年長踏實，本來就有意移民香港的鄭會欣。他出身南京大學，在第二檔案館工作多年，和國內近代史學者稔熟，經多年努力，在民國經濟史領域做出很扎實的工作來。最惹懷念的，還有當時一個小型研討月會，由大家輪流就手頭工作或者感興趣題材作報告。除了金劉和我三人以外，哲學系石元康和他的學生周保松幾乎每會必到，不少所外研究生也常來，會上大家無拘無束，熱烈爭辯，此情此景，至今猶在目前。

研究所內還有許多其他同事給我留下難忘印象，像負責參考圖書室的孔黃秋月和中國語文研究中心的蔡俊明工作循謹認真，文物館的黎淑儀是紫砂壺專家，吉祥塊頭碩大，負責電腦系統的何潔鈴得空便到日本旅行，朱國藩瘦削寡言，等等。朱協助編輯《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多年——這是本所第一份刊物，創刊主編是經濟史家全漢昇，後來由劉殿爵和陳學霖依次接替。學霖兄精研金元明史，治學篤實，為人熱誠，不料從中大歷史系退休未久就遽然辭世，令同事學生傷痛不已。和我接觸較多的，則是《二十一世紀》和所本部的同事，包括吳江波、余國良、林立偉、黎耀強等幾位編輯，他們都是一時俊彥，後來各有精彩人生；負責行政的關小春像是弱不禁風，卻酷愛足球，獨立特行不輸男子漢；此外負責排版印刷的張素芬自創刊開始就謹守工作崗位至今，其認真負責、一絲不苟的精神令人肅然起敬。對我幫助最大的，則是所務室幾位同事：邱玉明代為處理借書繁瑣事宜，從無怨言；李潔兒是貓癡，她不厭其煩，耐心教導我有關電腦和手機的奧妙，對圖片、文字的製作和設計更務求盡善盡美。所務秘書嚴桂香是大學秘書處的舊同事，她通情達理，善解人意，卻又黑白分明，謹守原則，最難能可貴是助人為樂，善於斡旋協調上下八方。能夠和她合作是我的運氣，也是緣分。數年前她提早退休，放下擔子之前還福至心靈，想到引薦文物館的陸美彰自代，使得交接順利，後繼有人，這是許多高級主管都自嘆弗如的。

天下無不散之筵席，我在本世紀初退休，過了五六年，金劉二位應國立政治大學之聘，飄然赴台，《二十一世紀》改由北大的顧昕遙領主編，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人去樓空，頓時沉寂下來，前後不到二十年。所幸大學很念舊情，讓我留在所內埋首自己的工作，一晃不覺又十五年，堪堪要和在任的十六年扯平了。此刻尋思往事，獨立殘陽，難免有驚夢之感，拉雜寫來，就算是朝花夕拾吧。

陳方正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名譽高級研究員，前所長。

走過半個世紀， 「中國研究」何去何從

梁元生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成立於1967年，目的在於保存及發揚中國文化，以及推動有關學術研究。今年適值五十周年，故趁機緬懷回顧一下，並藉此機會作一檢討和反省。

中國文化研究所成立之時，中大山頭，牛山濯濯，一片荒蕪，只有稀疏零落的幾棟樓宇，位在今日「百萬大道」中央的研究所的標誌性建築還沒有興建。大學的領導層也還在城市高樓內辦公，沒有正式遷入中大的馬料水校園。然而，他們都是有心人和遠見者，有心在香港這個英國殖民地為中國文化的傳承和發揚做一點事。在李卓敏校長領導之下，在中大成立數年之後，他們就創辦了研究所，那時正值中國社會紛亂之秋、文化大革命熾烈之時，中國的傳統文化備受批鬥，分崩離析，這批中大學者在痛心之餘，也在積極構思於英國殖民地的香港重塑中國文化的藍圖和方法。故此，1967年11月1日李卓敏校長正式宣告在中大成立研究所，正標示着中大對承傳與發揚中華文化這一歷史使命的具體承擔。

在成立研究所之後，他們立地存照，相片(附圖)中是下列的八位中大人：(由左至右)王德昭、陳荊和、全漢昇、周法高、李卓敏、牟潤孫、唐君毅、薛壽生。當中以文史學者為多，所以初期的《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也偏重文史研究。其中王德昭是中國近代史教授，陳荊和是東南亞史專家，全漢昇是中國社會經濟史權威，牟潤孫是中國史學史的講座教授，周法高教授是中國古文字學專家，唐君毅教授專治中國哲學，只有薛壽生教授的研究興趣偏重於現代中國社會政治。這些學者都分屬於中大人文社科的不同院系，而李卓敏校長則身兼研究所所長之職，此可見其推動中國文化研究之心志。研究所初期，個別教授學者皆在其專屬範圍內致力研究工作，大致分成七個研究小組，包括：

- (1) 中國上古及中古史(負責人：牟潤孫教授)
- (2) 中國近代史(全漢昇教授)
- (3) 中國語言及文學(周法高教授)
- (4) 中國思想及哲學史(唐君毅教授)



左起：王德昭、陳荊和、全漢昇、周法高、李卓敏、牟潤孫、唐君毅、薛壽生。(資料圖片)

(5) 中國與東南亞關係 (陳荊和教授)

(6) 現代中國研究 (薛壽生教授)

(7) 特別研究計劃，包括林語堂詞典計劃 (李卓敏校長)

回顧研究所的初期計劃，顯然規模頗具，雖然還沒有「研究中心」的設置，但已經把現今所謂「中國研究」或外國的「漢學研究」範圍包羅進去了。那時，個別教授把他們的研究成果發表在《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內，初時每年只出版一期，近年學報則每年出版兩期，至今不輟，成為研究所的一本代表性刊物。

創所之初，除了鼓勵學術研究，還積極籌備建設文物館，用作收藏及展覽中國古代文物，包括甲骨、青銅、陶瓷及書畫。這方面的動力和資源，主要來自利希慎基金會及北山堂基金的利榮森先生。利先生乃香港商界名人，他和利氏家族對中大各方面的發展，都有大力捐助和重要貢獻。而利先生所創立的北山堂基金，更是支持研究所的重要支柱。文物館於1971年開館，首任館長是屈志仁教授，在他領導之下，文物館舉辦過多次大型展覽，包括古琴展和蘭亭展，成為城中藝術界的盛事。屈館長和北山堂合作無間，大大豐富了文物館對書畫、陶瓷和碑刻的收藏，也開展了藝術研究的工作。屈館長於1981年移民美國，館長由藝術系的高美慶教授繼任。

1978年李卓敏校長退休前，中大已經逐漸由書院聯邦制，改變成為中央領導、學院學科和書院生活互相配合的新架構，這個改良的書院制就成為中大的特色。但研究院和中國文化研究所直屬中央，更顯出中國文化在中大辦學使命中的重要地位。80年代以後的研究所，以研究中心為主，代替了早期的研究小組，從事較為長期性的研究工作，以及定期出版學術叢書、期刊等。這時期的研究中心有鄭德坤教授成立的「中國考古藝術研究中心」、宋淇

和高克毅領導的「翻譯研究中心」，以及由劉殿爵教授主持、由原來的「中國語言學研究中心」改組而成的「吳多泰中國語文研究中心」。

李校長之後的馬臨校長，不再兼任研究所所長之職，先後由陳荊和教授及鄭德坤教授兼任所長，至1986年始由陳方正博士全職出任所長。隨着大學的擴大和組織制度上的改變，自此研究所也邁進一個新的時期。

陳方正博士擔任研究所所長之前，曾任中大物理系教授及大學秘書長，行政經驗豐富。雖然他的出身是個科學家，但家學淵源，人文底蘊極深，中英文筆鋒流利，對傳統文化及現代科學，皆有其一得之見。他所寫過的多篇文章和味道雋永的榮譽學位讚辭（巴金和吳清源），令人讀後難忘，印象深刻。在他任內，研究所開創了不少新方向和新計劃，例如用電腦編纂中國古籍文獻索引資料庫，獲得香港研究資助局評定為全港學術成績卓越計劃之一；並且以此為基礎，在研究所下成立了「中國古籍研究中心」。

方正所長的最大貢獻，應該是把原來研究所重視的古典研究，推向近現代中國研究，尤其是六四之後，海內外華人對中國的政治社會及文化思潮極之關心。方正所長在這段非常時期，創辦《二十一世紀》雙月刊，以「為了中國的文化建設」為宗旨，邀請到金觀濤、劉青峰夫婦來所。青峰擔任編務，觀濤則主持新建立的「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幾年間廣招學人，出版思想性的著作，開辦各種有關近現代中國的學術研討會，並且以《二十一世紀》為平台，帶動有關中國改革和變化的討論，引起海內外學者，甚至全球華人的關注。如今，《二十一世紀》出版也已經超過四分之一世紀，回顧這份刊物由創辦至今的歷程，中國在此期間正經歷翻天覆地的變化，由鎖國政策和貧窮經濟，到改革開放帶來迅速發展與高速增長，使中國在進入二十一世紀後，在經濟和國際政治上已經蛻變成為世界強國，地位和研究所成立時所面對的情況，不可同日而語。

在中國崛起，成為世界強雄之後，「中國研究」更成了國際研究機構和大學的熱門課題。在60年代文革時期的香港，中大學者關心的課題，如傳統文化如何延續，如何與現代社會接軌等問題，顯然和今日學者所關心的略有不同。例如中國科技的發展，「一帶一路」的契機，商業和社會的變化等，皆是當代學者集中眼球的地方。在這當兒，中國文化研究所慶祝五十周年的時候，我們當然希望不忘初心，仍然努力發揚中華文化，推動學術研究。走過了五十年，今時今日的「中國研究」，文化建設當然仍是最重要的議題。但其他的研究範圍如考古藝術、語言文學，乃至傳統文化的保存和發揚，在中國大陸，不少研究機構和大學也積極地投入研究工作，香港的學者應該扮演着怎樣的角色？中大原初對發揚中華文化的初衷和使命，在半個世紀的鉅變之後，應該作何反省？而研究所的方向和計劃，又應從哪個新的角度重新思考？這是當前讓我們最逼切思考的問題。

梁元生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所長、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主任。

民國人物自畫像史料的 價值評估

• 張玉法

摘要：本文以民國人物為例，分析日記、自傳、回憶錄和口述歷史作為史料載體的價值。以上幾種史料載體各有特色：日記作為每日生活的記錄、自傳乃作者自我描述的自畫像、回憶錄用作記錄自己的記憶、口述歷史以口耳相傳方式記錄歷史。而各種記錄孰真孰假，未能盡信。總括而言，上述四種史料載體有幾項共通點，分別為：自我中心品人論事、隱惡揚善，以及記錄內心世界與私密關係。除了日記因時間跨度而能夠顯示不同年代的自我以外，其餘三種載體均以某特定時間為基點，因此所記錄的形象未如日記般立體，更可能滲雜他人見聞作後期補足資料之用。以上四種史料載體或被作者用作樹立自己的正面形象而有所偏頗，但仍然能夠與其他史料取長補短，綜合分析，拼砌出歷史真相的全貌。

關鍵詞：民國人物 日記 自傳 回憶錄 口述歷史

日記、自傳、回憶錄和口述歷史一類的史料，自有史以來即陸續產生。日記是每日生活的記錄，但記些甚麼，記虛記實、記真記假，仍出自個人的考量。自傳是作者本人寫自己的生平事迹，是標準的自畫像。寫些甚麼，把自己畫成甚麼樣子，全由自己決定。自傳所用的材料，有些來自個人的回憶，可能還參考自己的私人文件或其他資料。回憶錄在理論上是將自己記憶的事物隨意寫下來，有些記憶不清的地方，也許會參考其他資料補充。有文字記錄以前的歷史，除遺物外，主要靠口耳相傳。即使在有文字記錄的時代，有些史料也是由口耳相傳而來。口耳相傳的歷史就是口述歷史，分為記錄的和未記錄的兩種。以下僅以民國人物的日記、自傳、回憶錄和口述歷史為例，評估其史料價值。所謂「民國人物」，是指在民國成立後有重要經歷、對民國歷史有重要影響的人物。此處只能舉例說明，不可能將所有生活在民國時期的人都作為民國人物來檢討，雖然所有生活在民國時代的人物所留下的自畫像資料都是史料。

一 日記

所謂「日記」，是指個人逐日對自己的身心活動、所接觸到的事物，以及所見所聞所作的記錄，有詳有簡，有的記數事，有的記一事。民國人物的日記，其數量無法估計。有些已經出版，但絕大部分是未出版的，而所謂「民國人物」，有家喻戶曉的，有鮮為人知的。因為每一個人所扮演的角色不同，日記所留下來的史料性質亦不同，但所有的日記都有史料價值。在出版的日記中，以胡適日記最有名；在未出版的日記中，以蔣介石日記最有名。其他已出版的日記甚多（以下所引均為最早出版的年份），如《馮玉祥日記》（1930），《魯迅日記》（1951），《張謇日記》（1962），《李漢魂將軍日記》（1975），《何成濬將軍戰時日記》（1986），《王世杰日記》（1990），《邵元沖日記》（1990），《徐永昌日記》（1990），《白堅武日記》（1992），《鄭孝胥日記》（1993），《胡景翼日記》（1993），《丁治磐日記：手稿本》（1994），《愛新覺羅·溥儀日記》（1996），《吳宓日記》（1999），《蘇雪林日記》（1999），《楊度日記》（2001），《王子壯日記》（2001），《陳克文日記》（2002），《李仙根日記·詩集》（2006），《顧頤剛日記》（2007），《朱自清日記》電子書（2012），《吉星文先生日記》（2015），《胡宗南先生日記》（2015），茲不多舉。

日記有原稿，有抄稿，有出版稿；一般說來，以原稿最為可信，但有些原稿事後也經過塗改，蔣介石和胡適的日記都如此。抄稿有抄錯，有節略，有修改。譬如1927至1939年間，蔣介石的秘書毛思誠參考蔣介石的日記，為蔣編年譜，同時將蔣的日記分為黨政、軍務、雜俎、文事、學行、家庭、旅遊、身體、氣候九類抄錄，稱為「九記」。經學者比對，「九記」與原日記相差甚多，部分因為毛在抄錄本中加了別的史料，而蔣又對抄錄本加以修改^①。「九記」完成後，蔣介石又命奉化同鄉王宇高、王宇正仿「九記」編「五記」，即〈困勉記〉、〈遊記〉、〈學記〉、〈省克記〉、〈愛記〉。「五記」體例與日記不同，係以第三人稱編寫，以「曰」、「公曰」、「自記」、「記曰」等引述日記文字。1918年以前，且係參照相關文獻及日後之追述輯入；1918年以後，亦非照日記原文抄錄，而是有所潤色或增刪，有些內容不見於日記原文，而是引錄其他資料^②。至於出版的日記，如涉及隱私、政治敏感、毀謗或傷朋友和氣，有可能改之又改。

日記作為史料，閱讀起來有些困難，譬如記朋友不稱名而稱號、記親戚和家人不稱名而稱親屬的稱謂或暱稱、對不便直說的事有些隱諱語，以及所記事件的背景不明等，都增加閱讀的困難。

日記作為自畫像，有些毫無保留地暴露自己，並盡可能地記載有關事務；有些記事簡略，如有較詳記事，或記錄他事，隱藏自己；或以自我為中心，品人論事。讀者對諸多日記，往往有不同的觀感。魯迅讀《越縵堂日記》，看不見李慈銘的心，卻時時看到一些做作；張昌華讀《蘇雪林日記》，則覺得是毫無矯飾的生活獨白^③；據桑兵閱讀日記的印象，吳宓的日記反映其感情的偏執，朱自清的日記可見其內心深處的自卑^④。

一般說來，日記資料支離破碎，非仔細拼圖，難見完整面貌。但日記所呈現的是作者不同年代的自我，與自傳、回憶錄、口述歷史所呈現的是「現在架構的自我」不同。日記記事簡略，作為史料，通常不會太完整。不過日記中

所寫，對一般人而言，常有內心世界和心路歷程的記述，並顯示人際關係；對負責大小事務的政治人物而言，除內心世界和心路歷程外，常有決策過程的記載，亦顯示公務處理中的私密關係；此為一般公開的檔案和史料所少見。此處僅以蔣介石日記和胡適日記為例作一說明。

《蔣介石日記》(以下簡稱蔣日記)，從1915年起記到1972年，凡五十七年，450萬字。其中1915、1916、1917和1924年四年之日記失落，1915年的日記僅存十三天，實際上只有1918至1923年和1925至1972年，共五十三年。因為這五十三年，蔣或在孫中山左右，或獨自負責國家要政，為民國歷史留下了重要史料。蔣日記初由自己保管，1975年蔣介石死後由其子蔣經國保管，1988年蔣經國死後由其子蔣孝勇保管，蔣孝勇死後由其妻蔣方智怡保管。蔣介石原望其日記存於台灣，在其逝世五十年後(2025)開放，後因蔣孝勇夫婦移民加拿大，日記乃被帶到該處。2005年蔣方智怡將日記移存美國斯坦福大學胡佛研究所(Hoover Institution)，並授權該所保管，2006年起分批開放蔣日記給學者作為學術研究資料。

蔣介石是民國史上最煊赫的政治人物，他的大半生為國家領袖，看來道貌岸然、威風凜凜，但在日記中則毫無隱諱地記載他的喜、怒、哀、樂、愛、惡、欲。譬如在私生活上，1921年9月25日寫道：「日日言戒色，日日不戒，反而招之，尚有人心乎？」1943年6月8日寫道：「近悖情暴戾不能自制，修養靜坐孜孜不息已三十年，而德性毫無進步，且驕慢暴戾益甚。斥人之短，責人益愚，公私兩傷。」1947年11月1日寫道：「正午與妻在庭園野餐，良辰美景，日暖風和，夫婦敬愛，心神怡懌，不能言喻。」譬如在對政府官員的觀感上，1927年8月8日寫道：「余以為對同志應退讓，對敵人需堅持，而汪乃異其是，誠非人類也。」(時汪精衛已繼蔣介石以後在武漢實行分共，但仍反蔣)。1941年10月16日寫道：「〔胡適〕使美四年，除謀得十餘個名譽博士外，對國家與戰事一無貢獻。」譬如在對抗日戰爭的決策上，1931年9月24日(「九一八事變」以後)寫道：「與其單獨交涉而簽喪土辱國之約，急以速了，不如委以國聯仲裁，尚有根本勝利之望。」1932年5月27日寫道：「與王季文〔桂系與中央的聯絡人〕談話，彼有幾分觀察力，他說階級鬥爭急於民族鬥爭，暫失東北，令倭寇為我防範蘇赤。」1937年7月26日寫道：「遭必不能免之戰禍當一意作戰，勿存避難之想矣！」11月13日寫道：「抗戰最後地區與基本戰線，將在粵漢、平漢兩鐵路以西。」^⑥

蔣日記開放後，使史學界掀起研究蔣介石的高潮。主要原因可舉三點：其一，自1920年代中期到1970年代中期，蔣介石經常主持國家大政，蔣日記為民國歷史發展提供了提綱挈領的脈絡；其二，民國政治上的許多決策過程和人事變動關鍵，蔣日記常有其他史料所不及的信息；其三，蔣介石主政期間，無論居何職位，甚或短時間下野，都以國家興亡為己任，蔣日記經常記載蔣如何在死中求生、滅中求存的各種謀略。

在軍國大事上，蔣日記所載雖然很少超過前此的研究，但決策的過程常能在蔣日記中找到。譬如第二次世界大戰末期，美、英兩國為誘使蘇俄對日宣戰，在雅爾達會議(Yalta Conference)中，密允戰後蘇俄可恢復原來在中國東北所享有的利權，並讓外蒙獨立。事後，蔣介石受美、英壓力，與蘇俄談

判訂立友好條約。蔣於1945年7月5日即考慮讓外蒙獨立(實則外蒙早已在蘇俄扶持下獨立,惟中國不予承認),以換取蘇俄在新疆、東北和中共問題的談判上讓步。次日,外交部長王世杰建議蔣在外蒙主權上讓步,蔣遂作最後決定。《王世杰日記》謂蔣接受他的建議,事實上在王提出建議前,蔣已作此考慮^⑥。自蔣日記開放後,前往胡佛研究所參閱日記的學者不下數百位,楊天石用功最深,曾三度前往,對日記閱讀的時間最多、依據日記寫成論文者亦最多^⑦。蔣日記的記事有時雖然非常簡略,但常有重要歷史線索。譬如,楊天石看到日記中有「運動德國軍隊倒戈」、「派齊焌(國民政府駐德武官)赴瑞士」等語,即查閱國民政府檔案、宋子文檔案等資料,探討蔣參與德國內部推翻希特勒的計劃。但該文多用齊焌的報告,又無德文資料可資佐證,論證未必令人信服,故引起學者質疑^⑧。雖然如此,楊天石發掘問題、研究問題的精神仍令人敬佩。此外,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等機構於2010年12月以「蔣中正日記與民國史研究」為題,召開國際學術研討會,也可以看出蔣日記在民國史研究上的重要性^⑨。

胡適是民國史上最著名的文化人物,1910至1917年留學美國,回國後在北京大學任教,並參與《新青年》的編輯工作。1920年代曾辦《努力週報》,1930年代辦《獨立評論》,並任上海中國公學校長,仍任北大教授。抗戰期間任駐美大使四年,1946至1949年任北大校長,1957至1962年任中央研究院院長。胡適日記有三個版本,當以遠流出版公司出版的《胡適的日記:手稿本》(1989)為最早,共十八冊,是1921至1962年間的日記;其次為安徽教育出版社的《胡適日記全編》(2001),共八冊,是1910至1962年間的日記;再次為聯經出版公司的《胡適日記全集》(2004),共十冊,是1906至1962年間的日記。其他選刊本和短時期的日記出版者不論。需要說明的是,日記的年代雖然大體可以接續,中間缺略甚多^⑩。

胡適覺得每一個人都應該替歷史作見證,因此他對與自己有關的或自己有興趣的資料,都隨時寫在日記裏。縱覽他的日記,內容龐雜,包括上課、去圖書館、寫文章、做考證、開會、講演、訪友、友人來訪、與朋友餐敘、打牌、醫病、旅遊、出國、對時局關懷、為危局謀對策、參加國事會議、參與總統競選提名,甚至抄錄與朋友往來的書信、寫一篇文、寫一首詩、附一紙公文、剪貼報紙,還有英文文件等。他不僅隨時記,而且有機會就發表、就出版,無所顧忌。主要因為胡適為人開朗,日記所載,笑罵由他。由於胡適處身北大,交遊廣闊,倡導新文體、宣揚新思想、有心改良政治,不僅在教育、學術、文化界結識許多朋友,並常隨這些朋友出入於政府,更成為政府借重的對象、青年人的崇拜人物。退位的宣統皇帝召見過他,他又協助反蔣的汪精衛起草過「約法」,是蔣介石的座上常客,也做過國防參議會委員、駐美大使和國民大會代表,加上官場、學界的朋友眾多,因此經歷、見聞多,日記中所記亦多。雖然如此,胡適究為政府圈外的人物,他的主要影響力仍是在思想和文化方面,所以如果將他的日記作為自畫像的材料是珍貴的,但對民國史的發展只能在側面反映一些。

胡適在文化界初露頭角是從他在美國留學時期提倡白話文開始,其後回國到北大教書,進入全國最高教育、學術、文化圈,並在此圈子內為宣揚西

方思想最活躍的人物，藉參與《新青年》社務及創辦《努力週報》而宣揚其新思想及政治理念，成為自由主義的導師，一方面對抗民國建立以後的專制餘孽，另一方面則對抗隨五四運動和俄國革命而來的共產主義思潮。胡適在民國歷史上的地位奠基於此。胡適日記雖然雜亂，但字裏行間常透露一些民國史上的重要政治信息。茲舉例證如下：

其一，胡適雖然被譽為「五四健將」，但他卻反對學運。1921年9月25日的日記附有是日夜寫給北大校長蔡元培的一封長信談校務改良，提到學運的困擾及限制學運的辦法。學運的困擾是：「上週學生已有要求廢考試的大會，本週又藉山東問題為名，明日起即出外講演。講演人數自必不多，但此等人即可藉此搗亂。稍一不慎，即難收束。」所提限制學運的辦法是：「一、十月一日學生猶有未到者，休學或除名。二、自十月一日嚴行查課點名。」又10月11日的日記記錄其演說：「……學生宜有決心，以後不可再罷課了。今年事變無窮，失望之事即在目前，我們應該決心求學。如果實在忍不住，儘可個人行動：手槍、炸彈、秘密組織、公開運動都可以，但不可再罷課……」

其二，中原大戰期間，協助汪精衛起草約法。1930年汪精衛與閻錫山、馮玉祥等，因蔣介石實行訓政，未遵孫中山遺教行約法之治，聯合反蔣，雙方都派人爭取張學良的支持。汪精衛等起兵之後即起草約法，並聘胡適等為起草委員。1930年10月11日胡適日記記云：「下午與鈞任〔羅文翰〕談約法問題，我們的主張大致相投，大意如下：(1)約法為憲法的預備，決不是訓政的約法……(2)約法第一部分應規定人權……(3)第二部分為中央與地方的關係，應規定聯邦式的統一國家。(4)第三部分為政府組織，我主張有一個議會，……晚間到中原吃飯，……復初〔郭泰祺〕拿了精衛一稿來和我與鈞任商議。原夾有三條辦法，皆對東北〔張學良〕提出者：……我勸他們，……不如說約法、憲法與國民會議等……」10月12日日記：「今天報登汪閻馮一電，主張已與我們昨夜所談相近了。」

其三，張學良在發動「西安事變」前早已與中共有私密接觸。據1936年12月13日日記，當時政學界已有人知之。胡適記云：「他的勾通共產黨，政府久已知之。七日之夜，詠霓〔翁文灝〕問我此事，我還不信。到今日我才知道，他在九月二十九已有圍搜黨部之事，其原因是黨部搜得他勾結共黨之證據。此次他往洛陽把蔣接到西安，竟下此毒手！」^①

胡適日記所載各方面的秘辛甚多，上面所舉只是政治史料中的一些例證，研究教育史、文化史以及人際關係等方面的材料尚多，而諸多材料為胡適日記所獨有，是相當珍貴的。不過，胡適在日記中頗注重維護自己的形象，對感情世界隱晦、掩飾，對不利於己的事很少記載，偶有記載，事後又塗抹刪削^②，並不是甚麼都記、甚麼都願意讓人知道。

二 自傳

民國人物的自傳，在時間上跨時代者多，多出版於1950年代及以後，數量較日記、回憶錄、口述歷史為少；如果將一些自述性的書歸類為回憶錄，則自傳性的書更少。較為著名的自傳，有胡適《四十自述》(1933)，沈從文

《從文自傳》(1934)，溥儀《我的前半生》(1964)，陳獨秀《實庵自傳》(1967)，《顏惠慶自傳》(1973)，《董顯光自傳：一個中國農夫的自述》(*Autobiography of a Chinese Farmer*)譯本(1973)，《陳濟棠自傳稿》(1974)，趙元任《早年自傳》(1984)，《馮玉祥自傳》(1988)，《枕上夢回：李漢魂吳菊芳伉儷自傳》(2012)，餘不多舉。絕大部分以「自傳」為名的書，都是回憶錄性質，多憑記憶材料而寫，很少參考其他史料。

自傳是當代中國最流行的文書之一，求職、入黨、申請學校，以及中共對幹部的思想審查，都需要寫自傳。寫自傳的資料，有些來自自己的回憶，亦或參考其他資料。嚴格說來，寫自傳應像為他人寫傳，應盡可能地運用各種資料，加上自己的回憶資料，使傳記寫得更完整，但到目前為止，這一類的書還很少見，所見者仍多為回憶錄性質，其較為近似者為《馮玉祥自傳》。《馮玉祥自傳》寫於1929年1月，時北伐初完成，馮玉祥任行政院副院長兼軍政部長。他於養病期間所寫的自傳稿，不僅敘事，還引用若干文件，可以自傳視之。馮寫此書的原因主要有兩點：一為「與其人為之而失其實，不如自為之而得其真」，另一為「事之來也，又恆激於義憤，為人所不敢為，以故世皆驚疑駭怪，非余自言之，人固莫知其所由，亦莫明余為何人」。馮怕別人「閉門造謠，既或訪聞之不周，復以愛憎為褒貶」，「是故不計學之淺、文之俚，遂將余之生平而約略筆之於書，然其中固未敢有一事之偽，一言之妄，自欺以欺人也」^⑩。

馮玉祥，安徽巢縣人，十六歲(1896)投入銘軍。此後的馮玉祥，依照他自己的描述，是一個敢做敢為的軍人和軍官。他自幼苦學，研讀經史和兵書，生活節儉，戒鴉片、戒酒、戒賭，為孝子、為忠臣。及知滿清入關時曾大殺漢人，乃傾心革命。馮初信佛、道，及至1913年在北京見基督教不准婦女纏足，不准吸食鴉片，不准飲酒、嫖、賭，乃改信基督教。又到1925年「五卅慘案」發生，基督教徒無一仗義執言者，馮與英國牧師谷約翰(Jonathan Goforth)言及，後者謂在上海示威者為亂黨，應加屠殺，馮遂認基督教為帝國主義欺人之工具，乃又鄙視之。在此前後，馮在政治思想上開始信服三民主義。至於馮的軍旅生涯，其銘軍於1901年改編為淮軍(是年李鴻章病逝)，1902年馮又辭淮軍而入袁世凱的新建陸軍，先後隸屬第六鎮和第二十鎮，1910年任第二十鎮第三營管帶(營長)。1911年武昌革命爆發，馮駐軍灤州，曾參與起兵，響應武昌革命，事雖失敗，清帝終退位。

民國初年馮玉祥任第十六混成旅旅長，駐軍四川，曾響應雲南的反袁世凱稱帝運動。1917年張勳復辟，時馮已調為直隸南路巡防統領，段祺瑞復以馮為第十六混成旅旅長，討張勳。張勳被平，段祺瑞擬另選國會，孫中山在廣州組織護法政府，段派大兵南下進攻，1918年馮玉祥通電主和，一度被革職。嗣後馮陸續聯合其他將領主和，終有1919年南北兩政府之議和。次年段祺瑞失勢，曹錕、吳佩孚一派軍人操持政治，馮部隸屬曹、吳。1923年曹錕賄選總統，次年孫中山、張作霖、段祺瑞聯兵進攻曹、吳，馮玉祥被曹錕任命為第三軍總司令，抵抗張作霖的部隊，馮中途撤兵回北京，囚曹錕，逼之下台。之後段、張先後主政，馮將退位的溥儀皇帝逐出清宮。此後馮不容於張作霖，其勢力被張逼往西北。及國民革命軍北伐，馮投入國民革命軍，與蔣介石合作，完成國家統一。

馮玉祥在自傳中，不僅強調其求進步、喜革命，並花了一半的篇幅寫其多次的革命之舉，而且也特別立章節敘述其如何治軍、戡平內亂、從事兵工建設、從事政治建設，以及辦理外交事務。最後在「今後之志願」一章中表達：「今後之希望，也唯三民主義之早日實現而已。」^⑭馮在寫完本書之後即因裁軍問題與蔣介石鬧翻，「九一八事變」後又因蔣堅持「攘外必先安內」政策，與蔣失和。全面抗戰開始後，雖曾被任命為戰區司令長官，亦未盡心抗日，轉而同情中共，1948年9月燒死於自美國回中國參加政協會議的船中。馮玉祥晚年曾經口述、並將記錄整理出版了《我所認識的蔣介石》一書^⑮，對蔣的專制獨裁大加批評——如果《馮玉祥自傳》寫在當時，不知馮的自畫相貌又如何？馮的自傳寫在早年，無法據以了解他在晚年如何看他自己，其他自傳亦大多如此。

另外，有兩本廣東地區國民黨軍政大員所寫的自傳，時間跨度較長，可以反映民國初年地方與中央的關係，亦可反映民國史的不同角度，即《陳濟棠自傳稿》和《枕上夢回：李漢魂吳菊芳伉儷自傳》。

陳濟棠，廣東防城人，1908年加入同盟會，一生都在國民革命陣營。自謂：「余自革命以來，除救人救國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故無論從政從軍，均本此意以赴，絕不稍有變移。」^⑯自傳中的敘述頗為平實，很少見有激憤之語。一般史論或謂陳濟棠「長時間主政廣東，政治上與南京中央政府分庭抗禮，經濟、文化和市政建設方面頗有建樹，有南天王之稱」^⑰，但陳濟棠在自傳中所述則是支持孫中山、支持蔣介石，力主不與中央對抗；如與中央意見不合，則以出國考察之名以避之。陳濟棠幼受軍事教育，入粵軍第一師後地位漸顯。1925年國民政府在廣州成立，第一師擴編為第四軍，李濟深任軍長，陳銘樞任第十師長，陳濟棠任第十一師長，張發奎任獨立旅長。北伐之初，李濟深任國民革命軍參謀長，留守廣東，陳銘樞、張發奎（第十二師長）率軍北上，陳濟棠在廣東南部剿匪，因與中共關係不睦（時國民黨聯俄容共），於1927年春赴蘇俄考察，6月回國，仍任第十一師長，余漢謀任副師長。時國民黨已清共絕俄，陳濟棠在廣東東北的豐順迎擊自南昌暴動失敗的葉挺獲勝，官至第四軍長、廣東省長。此後桂系反蔣，閻錫山、馮玉祥反蔣，陳濟棠均支持蔣。1931年胡漢民為蔣扣留，陳不主廣東與中央對抗；1932年陳銘樞在福州另立抗日政權，陳濟棠則派兵討伐。1936年6月發表抗日主張，發兵北上，為政府制止，即出國考察，直至次年9月抗戰全面爆發，始返回國內。抗戰期間先後任國民政府委員、農林部長、國防最高委員會委員。1949年初，任海南行政長官，1954年死於台灣^⑱。

上述陳濟棠一生經歷，大體依照自傳所述。但自傳行文簡略，不僅任官的轉折交代不清，對其在諸多事件中的角色亦含糊其辭。譬如，1936年發兵北上抗日事，寥寥百餘字，僅謂中央以抗日時機未成熟，即出國考察。但據學者研究，陳濟棠係以反對日本增兵華北為由，聯絡廣西李宗仁，發兵入湘。蔣介石一面派軍南下制止，一面策反廣東第一軍長余漢謀、第二副軍長李漢魂以及廣東空軍，余並電陳濟棠限其二十四小時離粵，陳始下野。又陳濟棠標榜一生反共，但政府於江西剿共期間，陳與中共訂有互不侵犯條約，1934年中共中央率軍於江西、廣東邊境西走，陳即網開一面^⑲。

李漢魂，廣東吳川人，其自傳寫於晚年，係從其較長的自傳文稿《夢回集》中整理而出，據說不及原稿（寫於1955至1977年）的十分之一。作者自稱，因為包括太廣出版不易。僅就已出版的自傳來，李漢魂與陳濟棠一生的政治生涯主要都在廣東，兩人都出身於李濟深的第四軍，但李漢魂資歷較淺，後來與陳也屬於不同的派系。李漢魂早年參加同盟會，受軍事教育，1925年在第四軍十二師任參謀。北伐之初，張發奎為第四軍十二師師長，率兵北上，李漢魂任三十六團參謀。蔣介石分共，寧漢分裂，張發奎支持在武漢的汪精衛，繼續容共，並繼續北伐，李漢魂升為該軍三十六師師長。武漢分共後，汪精衛不與寧方合作。張發奎率部回廣東，謀驅逐桂系的李濟深，但為桂系所敗，之後再向蔣介石輸誠。北伐完成後，第四軍縮編為第四師，張發奎任師長，李漢魂任副師長。1928年桂系起兵反蔣，張發奎繼之。兵敗之後，張發奎通電去職，李漢魂走香港。1933年李漢魂受任為廣東東區綏靖主任，率軍駐防粵東。1936年發生一宗日人在汕頭走私事件，日本派艦至汕頭海域示威，廣東省主席陳濟棠不欲生事，李漢魂辭職赴港。繼而，陳濟棠以抗日為名率軍北上，為中央軍所阻，辭職下野，李漢魂得復職。抗戰爆發後，李升為六十四軍軍長，嗣任廣東省主席。抗戰末期，李因與第七戰區司令長官余漢謀不和被調職。戰後初任第三戰區副長官，繼為衢州綏靖公署副主任，終辭職赴美。李宗仁任代總統期間，李漢魂曾回國任內政部長，後隨李宗仁赴美定居，死於1987年^②。

上述李漢魂一生的政治生涯，大體本於李的自傳，但諸多衝突性的人際關係，如與陳濟棠的關係、與余漢謀的關係等，多未能作清楚的交代。研究廣東政界諸多人物的關係，尚無法從他們的自傳中弄清楚頭緒。

陳濟棠和李漢魂自傳只是例證。一般說來，寫自傳的人，對純屬個人私事，或與別人無牽扯的公事，可以放膽寫，遇到容易引起別人反感或反擊的事，則盡量含混其辭或略而不論。不然，即使對方已不在人世，對方的家人、戚友、部屬也會有所反應，甚至對簿公堂。這是自畫像的難處，也是運用自傳一類史料所當注意之處。不過，自傳像日記、回憶錄、口述歷史一樣，常能自明本志、自我懺悔、自我解嘲、自我總結，能刻畫鮮明的自我形象和個性^③，這是外人寫傳所難及的。

三 回憶錄

回憶錄的寫法，在理論上，通常是就記憶所及，寫出自己平生中的種種經歷、見聞，以時間先後為序；亦有採隨筆體，立不同的題目寫不同的事物者。大多的回憶錄由出生寫至停筆時，亦有寫一段時間或一件事情者。在所有民國人物自畫像的出版物中，以回憶錄的出版最多。寫平生經歷、見聞的回憶錄，有鄒魯《回顧錄》（1944），黃紹竑《五十回憶》（1945），《陳布雷回憶錄》（1949），陶希聖《潮流與點滴》（1964），齊璜《白石老人自述》（1965），劉峙《我的回憶》（1966），《劉汝明回憶錄》（1966），《吳鐵城回憶錄》（1968），《曹汝霖一生之回憶》（1970），張忠絨《迷惘集》（1971），張國燾《我的回憶》

(1971)，李璜《學鈍室回憶錄》(1973)，《李品仙回憶錄》(1975)，《蔣廷黻回憶錄：蔣廷黻英文口述稿》(1979)，黃炎培《八十年來》(1982)，《張治中回憶錄》(1985)，《鄭超麟回憶錄：1919至1931年》(1986)，《徐永昌將軍求己齋回憶錄》(1989)，《我的戎馬生涯：鄭洞國回憶錄》(1992)，《成敗之鑑：陳立夫回憶錄》(1994)。寫早年回憶錄者，有《施肇基早年回憶錄》(1967)，《閻錫山早年回憶錄》(1968)。寫留學生活者，有王覺源《留俄回憶錄》(1969)。寫一段從政和軍旅生活者，有陳公博1932至1936年主持實業部期間的《四年從政錄》(1936)，陳果夫1932至1937年任江蘇省主席期間的《蘇政回憶》(1951)，金問泗《外交工作的回憶》(1968)，陳立夫《戰時教育行政回憶》(1973)，陳公博記1925至1936年間從政生活的《苦笑錄：陳公博回憶，1925-1936》(1979)，《張發奎將軍抗日戰爭回憶錄》(1981)，黃杰《海外羈情：留越國軍紀實》(1984)。側重寫文化思想變化者，有蔣夢麟《西潮》(1959)，胡光廙《波逐六十年》(1964)，蔣夢麟《新潮》(1967)。寫一歷史事件者，有蔣介石寫《西安半月記》(1937)，孔祥熙寫《西安事變回憶錄》(1950)，張學良寫《西安事變懺悔錄》(1950年代)，李金洲(西北剿匪總司令部秘書)寫《西安事變親歷記》(1972)。

諸多回憶錄，無論為自敘平生，亦或寫一生的某一段或某一事，都是以個人的主觀立場寫出。因為主觀，難免誇大自己、忽略別人，甚至傷害到別人。有人警覺到會傷害到別人，有些事情不便寫出真相。這種情形，黃紹竑在寫《五十回憶》時曾有所說明。他說：「因為怕得罪人，所以許多重要事實，就要因人而隱諱，不敢公然直陳。」另一方面，亦有些人無中生有，對仇敵借機謾罵。特別是黨政軍方面的要人，今日為敵，明日為友，或初為長年密友，又轉為長年仇敵。若一生大事都在敵友矛盾中，就很難着筆。黃紹竑自承：「在滿清時代成長，而參加滿清的革命；在廣西舊軍閥底下當軍官，而起來推翻舊軍閥；曾與中共合作，而又與中共作戰；曾擁護中央，而又反對中央，後來仍然擁護中央。」²⁰個人的政治立場不斷改變，寫回憶錄就很困難。

事實上，無論為敵為友，在同一歷史事件中，不同參與者對該事件的回憶往往不同。例如，1926年3月20日廣州「中山艦事件」，蔣介石突然鎮壓國民黨中的共產黨勢力，大捕共產黨人，圍繳省港罷工委員會和蘇俄顧問團的槍械。之後，國民黨中央決議：共產黨份子退出國民黨最高黨部，禁止共產黨批評孫中山主義，共產黨及青年團加入國民黨的黨員及團員名冊，繳存國民黨。這使在上海的中共中央感到震驚。根據時任中共中央委員的張國燾回憶，中共中央決定採取妥協政策，派張國燾前往廣州，勸使中共黨員和國民黨左派稍作收斂，張並訪蔣介石，表達繼續合作意向²¹。但彭述之則寫文批駁，引據陳獨秀1927年12月10日〈告全黨同志書〉，謂中共在接受國民黨中央決議的同時，也準備獨立的軍事力量和蔣介石對抗，特派中央委員彭述之代表中共中央到廣州和國際代表面商計劃，國際代表不贊成。彭述之強調，中共中央聞知蔣在廣州鎮壓中共的勢力之初，並未決定對國民黨妥協，是得知國際代表不贊成與國民黨對抗之後，才決定如何對付蔣，包括盡量團結國民黨左派，以便對抗蔣，並孤立他；加強國民革命軍二、六兩軍及其他左派隊伍，以便於必要時打擊蔣²²。「中山艦事件」爆發後，同為中共中央委員的張國燾和彭述之，均自上海被陳獨秀派往廣州了解真相，但二人對真相的了解卻大為不同。

又如，1927年4月蔣介石北伐至長江流域，因清共而導致寧漢分裂，蔣介石下野（於9月28日至11月8日到日本訪問），由譚延闓、胡漢民等在南京成立特別委員會，受到桂系李宗仁、白崇禧的支持，汪精衛、陳公博等不贊成，自武漢回到廣州，謀另立國民黨中央，並結合張發奎等粵軍，欲驅除在廣州的桂系勢力，包括時任廣州政治分會主席的李濟深和應汪精衛之召至廣州共商國事的廣西省主席黃紹竑。此中經過，黃紹竑在回憶錄中的敘述是：李濟深因不贊同汪精衛在廣州另立黨中央，被汪利用手段趕去上海，汪並派兵襲擊黃紹竑的住處，打死衛兵，而黃因事先聞到風聲，已潛逃香港。廣州街頭上且出現「歡送李主席北上」、「打倒黃紹竑」的標語²⁶。陳公博在回憶錄中承認廣東人對桂系印象惡劣，也說李濟深支持南京的特別委員會，但謂黃紹竑係李濟深召來，並謂李要張發奎出國，同時還說驅除李是蔣介石的意思，說蔣在日本已派人與汪精衛談合作，讓汪驅李，以便蔣回粵重建革命基地。至於汪對黃紹竑的處置，陳公博並未提到派兵襲擊黃公館的事，只是說黃及時而逃²⁶。當時黃紹竑與陳公博在國民黨中屬於兩個不同的派系，而此兩派系正在鬥爭，所述難免有異。

前述兩例是回憶者自我中心或立場互異而產生的史料分歧。還有一種情形，即是在政權轉換之後，一個人在前朝任高官，到後朝又任高官，如何寫後朝建立前與前朝為敵期間的一些經歷？以下僅舉張治中的回憶錄為例。張治中為蔣介石的愛將，黃埔軍校成立之始任學生隊隊長。北伐以後黃埔軍校遷南京，改為中央陸軍軍官學校，張治中任教育長十年。期間曾任第二師師長，參與中原大戰；曾任第四路軍指揮，參與平定閩亂；曾任第五軍軍長，參與1932年的「一二八」上海保衛戰；曾任第九集團軍總司令，參與1937年的「八一三」上海保衛戰。之後任湖南省主席，次年日軍進攻長沙，湖南自衛隊焚城以抗。張以此被撤職，轉任侍從室第一處主任。此後常參與國共談判。戰後，曾任新疆省主席、西北軍政長官，任用不少中共人員，如迪化市長屈武、新疆省政府秘書長劉孟純。蔣介石下野、李宗仁為代總統後，張治中被任命為首席代表赴北平談判，即留在北平不返。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曾任西北軍政委員會副主席，1969年病逝北京²⁷。

張治中晚年在北京所寫的回憶錄中，最後一章的標題為「我與共產黨」。該章從國民黨聯俄容共期間在黃埔軍校結識周恩來寫起，有一些段落對傾心共產黨寫得很露骨，譬如「到一九二五年夏，我已經完全同情共產黨這一邊」；「我動了參加共產黨的念頭，首先向周恩來先生提出」。又譬如，提到在軍校任教育長的十年間，曾參加「一二八戰役」和「八一三戰役」，「每次戰役告終，就立刻繳令回校，避免參加反共戰爭」。再譬如1941年「新四軍事件」發生後，國共繼續對雙方關係進行協商，「自此以後，頑固派的氣焰雖甚囂張，但雙方的商談仍在不斷地進行」²⁸。且不論有關論述是否為真，如果張治中跟隨蔣介石到了台灣，就不知回憶錄會寫成甚麼樣子。

蔣介石周邊的其他人寫回憶錄者亦多，他們都為民國史提出不少見證，此處舉陳立夫等人為例。陳立夫的回憶錄源於1950年代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為陳立夫所作的口述歷史訪問稿，到1994年正式在台灣出版中文版。陳立夫於1926年二十七歲時任蔣介石的機要秘書，時蔣為黃埔軍校校長。北伐以後陳任國民黨秘書長，抗戰期間任教育部長，抗戰結束前後任國民黨組織部長，

可以說一直在蔣左右，自然知道黨國高層的不少事情。譬如1924年孫中山為了壯大國民黨聲勢，實行聯俄容共政策。次年孫中山去世，黨政大權落在汪精衛手中。汪受到俄國顧問和共產黨人的影響，對黨內的反共人士大加排擠。蔣不滿國民黨黨權受俄國顧問和共產黨控制。依照陳的見證，汪逼着蔣去俄國，蔣已買好船票，準備自廣州搭船去香港轉往蘇俄，中途受了陳的勸說折回，決定與共產黨和親共的國民黨人一搏。1926年3月20日，蔣懷疑汪的人調動中山艦企圖將他送往別處，遂採取斷然措施，逮捕有關人員，並控制中山艦²⁹。關於此點，時任廣州公安局長的吳鐵城在回憶錄中亦有類似的記述：「他們是由俄國顧問季山嘉設計，布下陰謀，欲將蔣校長於二十日於廣州回黃埔的途中，劫持上中山艦，直駛海參崴，以便奪取國民黨的武力。」³⁰陳立夫和吳鐵城當時都是蔣介石周邊的反共派，他們的見證可信度如何，史家已有進一步的研究，茲不多論。

寫回憶錄的人各有立場，而不同的時間又有不同的立場，這是以回憶錄為史料的研究者所當注意的。雖然如此，回憶錄中常有個人特殊的記述，為諸多史事留下線索，可使史家進一步追尋。譬如在1919年五四運動前後，北方政壇有不同的派系，重要者有梁啟超、外交委員會委員林長民等的研究系和曹汝霖等的交通系。據曹汝霖回憶，5月4日，北京各大學的學生以中國代表未能在巴黎和會中爭回山東的利權，自動自發地起而遊行示威，但到後期學生則全為政客利用，為人工具。因為林長民乘機作街頭演說，攻擊曹汝霖等是親日派，為了向日本借款，已答應不收回日本在山東的利權（原由德國享有，日本於參加歐戰後攻取）；實則日本答應：青島租借地俟與德國簽訂和約後即交還中國，進入濟南的日軍係暫時性，不久即撤，惟留一小部分保護膠濟鐵路³¹。

又如1936年12月「西安事變」發生後，各方反應不一。一般認為蔣介石能得到釋放，是受蘇聯的壓力。據時任駐蘇大使蔣廷黻回憶，事情並非這樣單純。雖然《消息報》和《真理報》均認為中國要團結，只有蔣介石能領導全國，但蘇聯政府的表現卻相當慎重，因為怕刺激德國和日本。當時蘇聯報紙報導事變是由汪精衛策動的，京滬一帶則謠傳事變的發生，是蘇聯煽動共產黨，共產黨又煽動張學良而發生的。當蔣廷黻奉命與蘇聯外長李維諾夫(M. M. Litvinov)交涉、請求蘇聯協助時，李維諾夫堅稱蘇聯政府與張學良絕無關係。蔣廷黻明言張學良是第三國際所孕育的統一戰線份子，李維諾夫則咆哮地說：「我們不是第三國際的主人。」但事變究竟是如何解決的，蔣廷黻卻說他「一概不知」³²。

需要說明的是，回憶錄作為自畫像史料，像日記、自傳、口述歷史一樣，都是隨記憶所及，信手拈來或信口道來，在時間、地名、人名、官銜、機關名稱等方面，難免記憶有誤，翻譯的作品更容易出錯。茲不多論。

四 口述歷史

口述歷史是歷史的起源，有文字記錄以前的歷史，或無文字的民族的歷史，原皆為口述歷史。後之學者研究有文字以前的歷史，除利用古人記下的傳說以外，又加上考古史料。無文字的民族的史料，常靠有文字的民族記錄，

記錄所本，或得自無文字的民族的口頭傳說，或得自與之接觸或從旁觀察。近數十年來史學發達，研究古史的文字和考古史料幾乎已用到盡頭，研究近代史的人別闢門徑，主動採訪史料。另一方面，由於人民的生活史日益受到重視，而一般人民留下的史料不多，亦只好靠採訪史料。在這種情形下，口述歷史才蔚然成風，人人爭為歷史作見證。

將口述歷史作為一種工作來推動，一般都推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教授芮文斯(Allan Nevins)，謂其早在1938年即提出展開口述歷史的呼籲，希望創立一個組織，系統地收集和記錄口頭傳統(Oral Tradition)，以及六十年內參加國家、社會、政治、經濟和文化生活的著名美國人士的回憶。到1948年，芮文斯即開始記錄美國顯要人物的回憶。從那時起，口述史學作為當代歷史文獻研究的新手段而正式創立起來^③。作為提倡有組織地採訪口述史料的學者，芮文斯自有其功，但史學家撰寫歷史，早就以採訪的方式搜集史料。就中國史家而論，司馬遷寫《史記》走訪遺老已為史家所周知之事，後之修史者亦有用採訪的方式搜集史料。

口述歷史資料的特性是：一般文字史料，使用者無法詢問文字所記載不清的地方，而採訪者則可以向口述者反覆詢問。但口述史料有虛有實，有真有假，不能因為是當事人親述，便認為無可置疑。有幾種情形需要注意：

第一，口述者如果談其個人，算是原始材料(仍有虛實真假)，但如果談別的，就要看口述者有沒有資格為別的歷史作見證——是參與者？是旁觀者？是得自當事人告知者？還是得自一般的口耳相傳？

第二，口述歷史像自傳、回憶錄一樣，大部分人都會將比較不光彩的、不願讓人知道的事情省略，而將光彩的、正面的事情以比較誇大的口吻說出來。

第三，口述者所談，在事情發生的當時，除了自己的經歷或所見外，有些可能來自傳聞。若在事情發生多年之後才進行採訪，口述者可能又從媒體或其他著作獲得更多了解，將它們變成自己的記憶。「二二八事件」口述歷史研究學者許雪姬對此感觸最深：對同樣一個人，1987年去訪問時一個說法，1994年去訪問時又是一個說法，就是因為年月愈久，口述者吸收進新的知識愈多。

第四，同一個歷史事件，不同的受害者和加害者，會有截然不同的說法。譬如在「二二八」受害的台灣人和外省人，對事件的認識就南轅北轍。

第五，政府是統治者，人民是被統治者，如果完全採訪人民的口述資料，必然會否定前此許多以政府立場書寫的歷史^④。同樣，前此男人或精英份子為社會的主流，如悉利用婦女和一般人民的口述歷史，對以往所寫的諸多歷史都是一種顛覆。

第六，除了受訪者外，訪問者的身份和態度亦需注意。如是純粹為採集史料而訪談，所談所記較不會有偏頗；如為宣揚某種理念或達到某種特定的目的而訪談，所談所記可能有偏頗。譬如近年台灣有關機構對「二二八」受害人及其遺屬的訪談、對「白色恐怖」受害人及其遺屬的訪談，有些人只強調受害，而對所做違法之事則輕描淡寫或矢口否認，冀望多獲賠償。又如，對日治時期台灣慰安婦的訪談，均謂是被騙或被迫，而日本政府則謂是自願。

第七，還有一種情況就是受訪者記憶不清、口述簡略，僅記口頭所講，無法成篇。有的訪問者以受訪者為名人，為使訪問稿成篇，另參考許多其他

資料，編輯成書。唐德剛為李宗仁所做的口述歷史，讀者傳誦，但唐德剛自承：「大概只有百分之十五是他的口述，百分之八十五是我從圖書館、報紙等各方面資料補充而成。」^⑤嚴格說來，這只是唐德剛為李宗仁所寫的傳記，不是口述歷史。

對民國人物有計劃地採集口述史料始於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東亞研究所，時在1950年代，主持人是韋慕廷(C. Martin Wilbur)教授，參與訪問工作的有唐德剛、夏蓮瑛等，受訪者有李宗仁、顧維鈞、胡適等。1959年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與哥倫比亞大學東亞研究所合作，在台灣進行口述歷史工作，由所長郭廷以主持，參與主訪者有沈雲龍、張朋園、陳三井等，受訪者有白崇禧、周雍能、徐啟明等。其後國史館、中國國民黨黨史委員會、台灣省文獻委員會，以及各縣市文史單位等都開始從事口述歷史工作^⑥。僅就近史所的口述歷史出版品而言，專書已有約一百種，另有《口述歷史》不定期刊十四期，選刊短篇訪問稿。筆者曾主訪董文琦和劉安祺，訪問稿由近史所各出版專書一種，此處即以《董文琦先生訪問紀錄》和《劉安祺先生訪問紀錄》為例，說明口述歷史的史料價值及有關問題。

對董文琦的訪問在1986年。董文琦，吉林人，「九一八事變」前曾任吉林市政府工務科長，抗戰勝利後曾任瀋陽市長，受訪時八十五歲，家住台北。董文琦是水利專家，但長年在東北政治圈中，對東北政情和軍政人物有廣泛的了解。筆者對他所談的問題印象最深的有三點：其一為1930年張學良率東北軍參加中原大戰；其二為「九一八事變」發生時的東北邊防；其三為戰後東北接收失敗的若干環節。

張學良自1928年率東三省歸順中央後，頗有心參與關內政治。1930年閻錫山、馮玉祥等聯合在華北反抗中央，使蔣介石所主持的中央政府岌岌可危，雙方都爭取張學良的支持，張學良初時不為所動，到中央派張群赴瀋陽游說，張學良始答應擁護中央，派兵入關，協助平亂。但東北邊防軍司令長官公署參議袁金鎧反對派兵入關，他說：「先大元帥(張作霖)生前遺命東北軍不得再行入關，如東北軍違命入關，勢將遭閻、馮激烈抵抗，東北軍為制勝計，則需大舉出動，軍費浩繁，對東北百姓造成嚴重負擔。」張學良因已答應張群，不便背信，又以反對出兵係吉林省主席張作相主謀，最後乃由黑龍江、瀋陽二省先出兵，完成了打敗閻、馮的任務。董文琦在談到張學良出兵的條件時，說是獲得華北五省(此時華北五省為河北、山東、山西、熱河、察哈爾，到「九一八事變」後，日本進佔熱河，推動華北五省自治，則加入綏遠)三直轄市的人事任命權。後來整稿時，苦無佐證，改為「中央在戰事結束後，為酬庸計，即任命張學良為陸海空軍副司令，此時，華北五省三特別市自然亦在其統轄之中」。

關於「九一八事變」發生時的東北邊防，依據董文琦的口述，「張學良入關擔任陸海空軍副司令後，長期駐在北平，流連不返〔張學良為東北邊防司令官〕。此時東北邊防副司令兼吉林省主席張作相在錦州丁憂守喪，另一副司令兼黑龍江省主席萬福麟亦因公在平，東北形勢空虛」；「此時，東北兵力雖有二十餘萬，而最精銳的部隊多已入關，所餘十多萬守軍分駐各地，僅能維護地方治安。……另一方面，整個國家處境亦十分艱難，對閻馮戰役中央損失

極重，復以湖南、江西匪禍猖獗，極需派兵清剿〔江西剿共〕，實無能力兼顧東北。加以胡漢民被囚湯山，導致兩廣叛變；又適逢民國二十年〔1931〕長江空前大水患，被災區域廣及湘、鄂、贛、皖四省。……這種種因素同時並作，遂予日本軍閥以覬覦東北之良機」。

至於戰後東北接收失敗的環節，董文琦曾提到接收人選問題，其較為特殊的是在兵馬倥傯中花精力於將東三省改為九省。當時董文琦為東北水利特派員，常參與改省會議，依據他的口述^⑳：

抗戰勝利後，熊式輝出任東北行營主任，兼政治委員會主任委員。在此之前，政府曾決定將原流亡在重慶南山之東北三省政府擴大組織，當時遼寧主席為萬福麟、吉林主席為鄒作華、黑龍江主席為馬占山，政府並令他們積極準備前往東北接收。不料他們正在積極籌劃，並已將省府廳處長人選呈報核示時，中央忽有將東北三省改為九省之議，一時議論紛紛，不知究竟。後聞係熊式輝受命出任東北行營主任後，即建議將東北三省改為九省，亦即將原偽滿十八省兩省併為一省，極不合經濟與人口分布之原則。

東北九省確定後，勢需另定各省主席及廳處長人選。俟各省主席及廳處長確定後，熊式輝又在設計局不斷召集會議，商討各省編制、預算及接收事宜。每次開會，中央各部會東北特派員均奉邀參加。我當時為東北水利特派員，應邀參加，親見每次討論均與政策大計無關。此時東北局勢日在變化，而我們未能因變制宜，爭取時間，殊為可惜。

董文琦的訪問錄，可能因為流傳不廣，或因所談多為水利之事，未見讀者有任何反應。所談有關東北政事，東北重要人物張學良、梁肅戎以及以辦《傳記文學》有名的劉紹唐等都在台灣，均不曾對該書表達任何意見。

為劉安祺將軍作口述歷史在1989年，當年他八十多歲，記憶力驚人，從來不會看着資料唸。劉安祺，山東嶧縣人，抗戰期間曾任師長、軍長，戰後曾任第十一綏靖區司令長官（駐青島）、金門防衛司令官、陸軍總司令。1995年病逝台北^㉑。劉安祺為人謙和，常怪別人所做的口述歷史「不是怪罪長官，就是怪罪部下，都不肯自我檢討」。他原不願作口述歷史，經筆者和劉安祺的胞弟多年勸說，始勉強答應^㉒。

口述歷史出版後，在《中央日報》「長河」副刊連載一部分^㉓，引起讀者廣泛迴響，筆者作為主訪人，收到許多來信。有些信件是人名、地名、時間、番號等的勘誤或作史實補充，有些信件則直指所述有不公正處、有不實處。譬如一位士官原服務於劉汝明的警衛營，到台灣後被編入孫立人的警衛營，對劉安祺說「孫立人沒有張學良高明」大為不滿，數落了張學良若干罪、宣揚了孫立人若干功，並指劉安祺對孫立人為何被整交代不清。劉安祺說孫立人不是兵變，也不是兵諫，只是與美國太接近，沒有好的參謀人員。但這位士官的觀點是：孫立人不是黃埔畢業，是被黃埔人排擠。另一位孫立人的部下（不詳其職級），說劉安祺指孫立人將司令台上的國徽換成火炬、把帽花也換了，近乎荒唐，並指出帽花未換，而司令台上有火炬，亦有國徽。還有一位孫立人的部下（亦不詳其職級），說孫立人曾為劉安祺的長官，批評長官欠忠

厚，且無事實根據。除孫立人的部下外，胡璉的部下對劉安祺標榜防衛金門及綠化金門之功，也大不以為然，說劉任金門防衛司令官時「八二三炮戰」已結束（事實上炮戰並未結束），又說綠化金門是由胡璉開始⁴⁰。

劉安祺的訪問錄出版後，不僅因為批評到其他單位的長官而引起這些單位的人反駁，即便是本單位的人，也因為某些次級單位被忽略或被誤解，而有所不滿。譬如劉安祺在做金門防衛司令官時，部下有第五十八師，該師為重裝師，師長為張錦錕。該師的前身為第三十二軍二五二師，自防守青島到防守海南，到撤退台灣，一直是劉安祺的部下，該師亦隨劉防衛金門，但劉在口述中卻未提到第五十八師。不僅如此，劉且將第五十八師於做工事時發現明宗室魯王（朱以海，據金門以抗清）墓，說成第四十九師發現。事後至少有兩封來信，對此一事實提出辯證。又譬如劉安祺訪問錄中，收錄了他的部下的補述部分，其中常持琇（時在劉安祺的二十一兵團部主管作戰）在檢討1949年陽江撤退時，對黃毓峻任團長的八零八團如何突圍產生懷疑，懷疑該團是未接命令，事先突圍，因為該團完完整整經過雷州半島到了海南，而其他部隊損失慘重。黃毓峻為此寫信向常持琇抗議，說明該團於掩護友軍撤退後，奉參謀長周聲夏之命撤退⁴¹。

除前述者外，指出其他錯誤者亦多，茲再舉數例。其一，劉安祺在口述中說，一般人批評胡宗南戡亂失敗，是不公平的，因為胡的精銳部隊都被調走，譬如第五十七軍（劉安祺為軍長）調到雲南，第一軍調到北平，第十六軍調到晉東南。一位劉安祺手下的老兵不同意，謂第五十七軍未必最能打仗，第一軍一直都在胡宗南的第一戰區，調到北平的是第十六軍。其二，劉在口述中說，1950年，舟山指揮所主任是樊崧甫。一位除役少將在信函中指出：舟山指揮部主任是郭懌，樊崧甫早因親共在上海為湯恩伯扣押。其三，劉在口述中說，在擔任金門防衛司令官期間，主要的軍力為第十軍，由張國英兼軍長，師長有陳桂華的第十七師、郝柏村的第九師、楊又曾的第四十九師和江無畏的第四十一師。一位讀者在信函中指與事實不符，謂金門炮戰期間，守備金門的陸軍有郝柏村的第九師、林初耀的第二十七師、馬安瀾的第十師、胥立勳的第四十一師、張錦錕的第五十八師、曹傑的第六十九師。炮戰結束以後，師長有調動，師的駐防亦有調動。其四，劉在口述中所談的國防研究院，亦有讀者在信函中指正：國防研究院共辦十二期，非十三期，每期受訓學員六十人，非二百人；國防研究院成立後，原革命實踐研究院並未取消，而是遷往溝子口，對外用青邨名義，招訓省級幹部⁴²。

前面所指出的諸多問題，受訪人均未答覆。茲將口述記錄原文或原意引出，並作如下的說明：

關於胡宗南在抗共戰爭中的表現，胡於抗戰時期在西北阻擋日軍西進、限制中共勢力擴張，對國民政府有其貢獻，但於戰後在抗共戰爭中失敗，劉安祺說是因為他的精銳部隊都被調走，譬如他的第五十七軍被調到雲南，第一軍被調到晉東南，第十六軍被調到北平。劉並未說他的第五十七軍最能打仗。

關於陽江撤退，係指1949年劉安祺的部隊奉命自廣州向雷州半島撤退，中途被共軍逼到陽江（廣州至雷州半島半途的濱海城市）。劉安祺說，最後打

了一仗，司令部的司機、參謀都被打死，最後剩下十餘人，乘幾艘小漁船找到海軍的大輪船才逃到海南。至於他的部隊，全部四個半師，大部被共軍衝散，「到海南島之後，衝散的人陸陸續續回來的超過半數，像黃毓峻那一團本來被敵人隔斷，後來也回來了」。引起爭論的是常持琇的補充發言，前已說明，不贅。

關於舟山指揮所主任，劉在口述中說：「我的部隊於民國三十九年〔1950〕二月抵達台灣，稍加整頓之後，便擔任高雄以北到新竹鳳山溪海岸的防務。這時老先生〔蔣總統，下同〕為了鼓勵我……就發表我兼舟山指揮所的副主任。……當時的指揮所主任是樊崧甫。」樊崧甫曾任三十四集團軍副總司令，1947年1月退役，寄居上海，從事反內戰活動。曾被國民黨特務逮捕入獄，中共佔上海後被釋。劉安祺的記憶可能有誤。

關於劉安祺調防金門以及金門的駐軍、綠化和發現魯王墓，劉在口述中說：「四十七年〔1958〕八月二十三日，金門發生炮戰，當時戍守金門的司令官是胡璉。這一仗打得很辛苦，吉星文、章傑和趙家襄——這三個人中有兩個當過我的副司令——三個副司令官都在『八二三』當天陣亡。後來胡璉眼睛不好，一再要求回台，那時炮戰正急，選將很困難，……〔老先生〕就派蔣經國連夜到高雄找我，徵求我的同意。」「我在金門前後四年……主力是第十軍，由張國英兼軍長，師長有現任銓敘部長陳桂華（十七師）、郝柏村（第九師）、馬安瀾（第十師）、楊又曾（四十九師）、江無畏（四十一師）等。」「我初到金門的時候，金門一片黃沙，沒有一點綠意，後來在沈宗瀚先生主持之農復會的協助下，我們派人到菲律賓買草種，到小琉球買樹苗，農復會也提供不少樹苗和技術，把金門整個綠化起來。」「四十九師有一個連完全是山東人，這個連奉派在古崗湖修築炮兵陣地，有一天忽然發現一個古墓，上面寫着『魯王墓』……」有人指出發現魯王墓的不是四十九師，而是五十八師；又有人指出駐軍番號有問題，可能口述者記憶有誤。至於所述綠化金門，並未說胡璉未做綠化之事。

關於國防研究院，1968年8月劉安祺任國防研究院副主任，依據他的口述，他從第八期辦到十三期，一期大約兩百人左右；國防研究院之前設有革命實踐研究院，成立國防研究院的時候革命實踐研究院已經取消，劉安祺離開國防研究院一段時間後，革命實踐研究院又取而代之。提出不同記憶的是國防研究院的一位學員，實際的情形則有待查證。

關於張學良，劉安祺在口述中說：我在第二軍團期間，老先生叫我照顧張學良；張學良比孫立人高明，他始終無怨言，始終覺得他對不起老先生。窺其原意，並非誇張學良在別的方面比孫立人高明，只因張學良知所收斂，故得以保全。孫立人則不然，照劉安祺的說法^④：

他不知道哪些人〔指出身黃埔的官兵〕是老先生如何培養出來的，也不曉得當日政工對軍隊的重要性。他當訓練司令、〔陸軍〕總司令以後，至少和我同一階層的人資格都比他老，但他辦訓練時，叫我們穿着短袖、戴着草帽、坐小板凳，把我們當小兵訓；一講話就罵政工、罵黨、罵陳誠，甚至傷害到蔣經國。而且他連北伐時期就開始使用的臂章、帽花都更換，又把鳳山閱兵台的黨徽換成一個火把，這些都是不高明的措舉。不

僅如此，他辦了一個第四訓練班，都用新臂章、新帽花。那還不說，他又結小團體，裏面有共產黨挑撥，故隨後發生的兵諫也好，兵變也好，都由此而來。我想，兵變在我的客觀判斷是不至於，預備兵諫可能是真的。……尤其是美國人〔麥克阿瑟，Douglas MacArthur〕很想利用他，麥克阿瑟在東京召見他是個事實，而且麥克阿瑟還是誰告訴他：台灣這個爛局面一定要孫立人才能挑起這個任務，因此他多少有所恃。

劉安祺訪問錄的案例顯示：即使是自己親身經歷的事，也可能記憶錯誤；對自己周邊的事，或得自傳聞的事，所述未必可靠。論事若涉及批評或貶抑別人，如為別人或別人的關係人所知，必然引發爭論。此外，口述歷史工作者所遇到的最大問題是，如出版的口述歷史記錄對別人不利或揭發別人陰私，會被控告毀謗⁴⁶。

五 結論

歷史研究的資料多端，研究民國人物，有比研究其他時期人物更多的資料，即各種不同形式的自畫像資料。日記、自傳、回憶錄和口述歷史，一般說來有幾個共通性：第一，以自我為中心，品人論事；第二，隱惡揚善，文過飾非；第三，透露內心世界，記錄私密關係。四種自畫像資料中，只有日記能留下不同年代的自我，欲了解日記作者整個的自我，需要仔細拼圖。自傳、回憶錄和口述歷史亦有其共通性：第一，以記述或口述時為基點，重塑自己的形象，未必是成長或發展過程中的形象；第二，所提供的資料未必全是自己的經歷和見聞的記憶，可能有許多是當時或事後得自別人的資料。

作為民國人物自畫像，日記的資料通常是人物所想留下的形象，未必是他的本像，但日記資料比較零碎，也許在拼圖的過程中，能發現表面資料以外的形象。自畫像資料未必全然扭曲，讀者如能警覺自畫像者的自我中心、自我誇張、自我粉飾、愛憎情節、黨派偏見等因素，而作者確能如實記錄、如實述說，仍能從自畫像資料中窺見其身影的大概。

一般說來，自畫像資料，正面者較多、負面者較少，研究一個人物不宜只用自畫像資料，但若缺乏其他參考材料，仍不失為一種暫時性的史料。此外，日記、自傳、回憶錄和口述歷史中的資料，除了自畫像的部分外，尚有許多為其他史事作見證的史料，雖然也可能有主觀、有偏見、有錯誤，但仍然是一種史料。有的可以暫時作為主證，有的可以作為旁證。研究民國史上的大人物，在自畫像史料未出現以前，所用多為官文書、報刊資料和坊間野史，所寫多為表面形象，到自畫像史料出現後，才能略窺人物的內心世界。內外合一，綜合分析，人物的形象會更逼真。

值得特別強調的是，近數十年人民的歷史受到重視，研究近代人民的歷史，非借用口述歷史不可，台灣原住民的歷史和性別歷史的研究能夠獲得進一步推展，與口述歷史的運用很有關係。不過，為人民歷史和性別歷史所採集的許多個人資料，基本上不是一個人的畫像，而是一個群體的畫像，因此相關的人都可以作證，雖然證詞會有許多分歧。

註釋

- ① 參見馬振犢：〈蔣介石日記原本與毛思誠作類抄、年譜比較初探——以1927年7月為例〉，載呂芳上主編：《蔣中正日記與民國史研究》，上冊（台北：世界大同出版公司，2011），頁81-117。
- ② 呂芳上：〈序〉，載黃自進、潘光哲編：《蔣中正總統五記》（台北：國史館，2011），頁1-11。
- ③ 參見維基百科的「日記」詞條，<https://zh.wikipedia.org/wiki/%E6%97%A5%E8%AE%B0>。
- ④⑫ 桑兵：〈日記內外的歷史——作為史料的日記解讀〉，載《蔣中正日記與民國史研究》，上冊，頁77；80。
- ⑤ 參見維基百科的「蔣介石日記」詞條，<https://zh.wikipedia.org/wiki/%E8%94%A3%E4%BB%8B%E7%9F%B3%E6%97%A5%E8%A8%98#1947.E5.B9.B4>；潘邦正：〈蔣中正日記的保存、開放及其影響〉、呂芳上：〈蔣介石日記與日記中的蔣介石〉，「開拓或窄化？：蔣介石日記與近代史研究」學術研討會（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8年12月27日）。
- ⑥ 參見張玉法：〈蔣介石日記的史料性質〉、吳淑鳳：〈淺談蔣介石研究的史料問題——事略稿本與日記的比較分析〉，「開拓或窄化？：蔣介石日記與近代史研究」學術研討會。
- ⑦ 參見楊天石：《找尋真實的蔣介石：蔣介石日記解讀》，第一至三輯（香港：三聯書店，2008-2014）。
- ⑧ 王成勉：〈求真何其難——評楊天石《找尋真實的蔣介石：蔣介石日記解讀（三）》〉，《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6年6月號，頁142-51。
- ⑨ 參見呂芳上：〈序：提供史料不提供觀點的盛會〉，載《蔣中正日記與民國史研究》，上冊，頁4。
- ⑩ 胡適：《胡適的日記：手稿本》（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89-1990）；曹伯言整理：《胡適日記全編》（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1）；《胡適日記全集》（台北：聯經出版公司，2004）。
- ⑪ 以上內容參見胡適：《胡適的日記：手稿本》。
- ⑬ 參見馮玉祥：〈自序〉，載馮玉祥著，余華心整理：《馮玉祥自傳》（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1988），頁1。該書從家世寫到1929年1月請假養病，判斷為養病期間所寫，但未見原稿。據以出版的書稿係1956年在北京舊書店尋獲的手抄本，全稿十餘萬字。
- ⑭ 參見馮玉祥：《馮玉祥自傳》，頁169。
- ⑮ 馮玉祥：《我所認識的蔣介石》（上海：文化出版社，1949）。
- ⑯ 參見陳濟棠：《陳濟棠自傳稿》（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74），頁31。
- ⑰ 參見維基百科的「陳濟棠」詞條，<https://zh.wikipedia.org/wiki/%E9%99%B3%E6%BF%9F%E6%A3%A0>。
- ⑱ 參見陳濟棠：《陳濟棠自傳稿》。
- ⑲ 施家順：《兩廣事變研究》（高雄：復文圖書出版社，1992），頁47-70。
- ⑳ 參見王杰、梁川主編：《枕上夢回：李漢魂吳菊芳伉儷自傳》（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2）。
- ㉑ 陳蘭村：〈古代名人自我心靈的系列畫像——《中國古代名人自傳選》前言〉，載《中國古代名人自傳選》（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1997），頁6。
- ㉒ 黃紹竑：〈引言〉，載《五十回憶》，上冊（杭州：雲風出版社，1945），頁2-3。
- ㉓ 張國燾：《我的回憶》，第二冊（香港：明報月刊出版社，1973），頁498-99、505-506。
- ㉔ 彭述之：《評張國燾的「我的回憶」：中國第二次革命失敗的前因後果和教訓》（香港：前衛出版社，1975），頁2-6。張國燾的回憶錄原在香港《明報月刊》連載，彭述之所評係連載之文。彭述之的口述歷史《彭述之回憶錄》，上卷寫中國共產主義的起源，下卷寫中國第二次革命和托派運動。參見彭述之口述：《彭述之回憶錄》（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2016）。
- ㉕ 黃紹竑：《五十回憶》，上冊，頁187-95。

- ⑳ 汪瑞烟、李鐸、趙令揚編註：《苦笑錄：陳公博回憶，1925-1936》（香港：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1979），頁156-63。
- ㉑ 參見維基百科的「張治中」詞條，<https://zh.wikipedia.org/wiki/%E5%BC%B5%E6%B2%BB%E4%B8%AD>。
- ㉒ 張治中：《張治中回憶錄》，下冊（北京：文史資料出版社，1985），頁664、669、684。
- ㉓ 陳立夫：《成敗之鑑：陳立夫回憶錄》（台北：正中書局，1994），頁52。
- ㉔ 吳鐵城：《吳鐵城回憶錄》（台北：三民書局，1969），頁158。
- ㉕ 曹汝霖：《曹汝霖一生之回憶》（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70），頁145-46、152-57。
- ㉖ 蔣廷黻著，謝鍾璉譯：《蔣廷黻回憶錄：蔣廷黻英文口述稿》（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79），頁197-99。
- ㉗ 參見Allan Nevins, "Oral History: How and Why It Was Born", in *Oral History: An Interdisciplinary Anthology*, ed. David K. Dunaway and Willa K. Baum (New York: AltaMira Press, 1996), 29-38。
- ㉘ 第二至第五諸條，參見許雪姬：〈口述歷史的理論與實務〉，載《口述歷史進階研習營學員手冊》，頁88、89、91。
- ㉙ 朱泓源：〈論口述歷史訪問的方法〉，載台灣省文獻委員會採集組編：《第三次（八十二年度）全國口述歷史工作會議紀錄》（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頁72-73。
- ㉚ 張玉法編：《中國現代史史料指引》（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2000），頁146-48。
- ㉛ 以上所引董文琦口述資料，參見張玉法、沈松僑訪問，沈松僑紀錄：《董文琦先生訪問紀錄》（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6），頁34-35；35-36、297；282-83。
- ㉜ 〈前言〉，載張玉法、陳存恭訪問，黃銘明紀錄：《劉安祺先生訪問紀錄》（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頁1-3；另參見維基百科的「劉安祺」詞條，<https://zh.wikipedia.org/wiki/%E5%88%98%E5%AE%89%E7%A5%BA>。該網謂劉為山東微山縣人。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以後，改嶧縣為微山縣。
- ㉝ 張玉法：〈回憶為劉安祺將軍做口述歷史的那段日子〉，《山東文獻》，第21卷第4期（1996年3月），頁27-28。
- ㉞ 參見《中央日報》，1992年11月10日至12月5日。
- ㉟ 以上所舉各信函，署名人分別為于翔麟（僅有勘誤表，無日期）、周健（勘誤表，1991年9月13日）、張一亮（1993年5月16日）、何伯群（1993年1月1日）、章友仁（1992年12月8日）、莫珩（勘誤，1992年12月16日）、向生（勘誤，1992年11月28日）、朱思堯（勘誤，1992年11月13日）、楊繼高（勘誤，1992年11月17日）、吳秉衡（勘誤，1992年11月20日）、王禹廷（無日期）。所引信函為筆者私藏。
- ㊱ 所引信函署名人為蘇述棟（1992年11月22日）、葉繼業（1992年11月30日）、黃毓峻（1993年2月1日）。信函為筆者私藏。
- ㊲ 以上所引信函，署名人為老兵（12月6日，原函未寫年份）、金福民（1992年12月7日）、倪岱峰（12月5日）、陸明仁（12月26日）。信函為筆者私藏。
- ㊳ 以上所引劉安祺口述資料，參見張玉法、陳存恭訪問：《劉安祺先生訪問紀錄》，頁20-21、129、140-41、151、159-62、166-67、169、218-19、250-51。
- ㊴ 譬如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出版的《溫哈熊先生訪問紀錄》，談到俞大維之子俞揚與蔣經國之女蔣孝章結婚的一些波折，當事人於2001年6月控告溫哈熊和近史所毀謗，後因被告提出其他出版品對此事早有論及，法院站在維護學術自由的立場，判決被告無罪。參見劉鳳翰訪問，李郁青紀錄：《溫哈熊先生訪問紀錄》（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7）；沈懷玉：〈口述歷史的倫理問題〉，載許雪姬主編：《台灣口述歷史的理論實務與案例》（台北：台灣口述歷史學會，2014），頁70。

台灣時期蔣介石的思想變化 及其「革新」實踐

• 楊天石

摘要：1949年蔣介石敗退台灣後，經過沉痛反思，找出在中國大陸失敗的原因，思想發生諸多變化。本文運用《蔣介石日記》及相關史料，論述台灣時期蔣介石的思想變化及其「革新」實踐。他一面努力改變國民黨人言而不行、言行脫節的痼疾，力圖切實地貫徹、實踐孫中山思想；一面學習他所認可的共產黨的優長之處，在台灣進行「全面革新」，力圖將台灣建設為「三民主義模範省」。蔣介石的這些努力，為建設台灣，提高台灣人民生活水平，促進台灣社會的發展做出了貢獻，蔣經國後來的革新正是在蔣介石的基礎上繼續進行並發展的。

關鍵詞：蔣介石 台灣 三民主義 革命實踐 全面革新

1949年，蔣介石敗退台灣，風雨飄搖，總結失敗經驗，死中求生，思想發生部分變化，認識到國民黨在中國大陸失敗的原因之一在於未能貫徹孫中山的民生主義思想。因此，他繼續以孫中山為旗幟，主張將台灣建設為「三民主義模範省」。他大力提倡學習中共以「實事求是」為主的科學精神和科學方法，逐漸形成科學第一、為民服務、教育根本、社會均富等觀念，並且重新解釋了孫中山的「節制資本」思想。在實踐中，則實行和平的土地改革，發展民營經濟，建設加工出口區和現代化經濟體系，進而提出「全面革新」方針。蔣介石思想的這些變化和「革新」努力，固然出於爭取民心，對抗中共，鞏固其統治的目的，有許多嚴重的問題和弊病，但是對促進台灣經濟的發展和起飛，改善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有益有功。論者對這些成績全部視而不見，一味主張「去蔣化」，不是嚴肅的、實事求是的歷史主義態度。本文運用《蔣介石日記》和相關史料，對台灣時期蔣介石的思想變化與「革新」實踐加以論述。

一 回歸孫中山

1949年2月，蔣介石下野後回到故鄉奉化，遊覽城鄉，發現當地面貌並無多大變化，在日記中反省道：「甚感鄉村一切與四十餘年前毫無改革，甚感當政廿年黨政守舊與腐化自私，對於社會與民眾福利毫未着手，此乃黨政、軍事、教育只重作官，而未注意三民主義實行也。今後對於一切教育皆應以民生主義為基礎，亡羊補牢，未始為晚也。」^①這段日記是蔣對自己二十多年從政生涯的總結，也是對國民黨多年政績的總評定。他認為國民黨之所以失敗，其原因就在於忘記了「社會與民眾」，忘記了「民生主義」，沒有為「社會與民眾」造福。3月底，他在日記的〈上月反省錄〉中寫道：「社會經濟政策與民生主義不能實行，此乃唯一之致命傷也。」^②國民黨在大陸失敗的原因可以找出很多條，但是最為重要的就是這一條。蔣介石決定，改過贖愆，亡羊補牢，今後「應以民生主義為基礎」。

同年5月7日，蔣介石乘輪自上海至舟山。其間，蔣重讀孫中山1924年8月在廣州的〈民生主義〉演講，其日記記載：

5月13日：「讀〈民生主義〉第一講完。」

5月15日：「閱〈民生主義〉第二講未完。」

5月16日：「讀〈民生主義〉第二講完。讀〈民生主義〉第三講。」

5月20日：「讀〈民生主義〉第四章起。」

蔣一生服膺孫中山的思想與學說，自然多次讀過〈民生主義〉演講，不過這一次，是在大陸兵敗、流亡舟山海上時重讀，自然會有特別的感受。

5月25日，蔣介石到達台灣南部的高雄。27日，蔣在台南與行政院長閻錫山相會，在日記中承認「自己領導無方」，二十年來「誤國害民，以致國危身辱」，自稱「誠無面目以見世人」。6月16日，其日記云：「要當以新的精神、新的制度、新的行動，以迎接新的歷史、新的時代、新的生命、新的使命，奠定新的基礎。」連用八個「新」字，表達的是告別舊我，從頭做起的心情。30日，蔣在〈上月反省錄〉中提出「政治經濟革新案」，要求自己「應注意如何確立以三民主義（尤其是民生）為基礎之政治體制與經濟政策」。蔣為培訓黨、政、軍幹部，在台北陽明山籌辦革命實踐研究院，親任院長。10月16日，他在演講中說明該院成立目的在於「檢討過去的錯誤，反省過去的罪過，了解我們過去失敗的原因，求得一個具體的結論」^③。他在該院講習要旨中提出：「三民主義為最高指導原則，特別注重民生主義之實施，以此中心理論，作為一切言論與行動的綱領。」^④

早在1947年8月，蔣介石在比較英美與蘇俄兩類國家時，曾經寫過一段話：「英美與蘇俄，思想雖異而其頑固與統制人類之帝國主義則一。我國為歷史上最勇於吸收之民族，具自新自強之美德。今日必須發揚此一美德，捨英美之保守與強權政治，而採取其民主，矯正蘇俄之專制而實現民生主義，以第三力量樹立於遠東，盡我對世界之使命。」^⑤應該承認，蔣對英美和蘇俄兩類國家的分析不盡妥洽，但有一定道理，他要採取其他民族、國家的「美德」，將中國建設為第三種新型國家的願望也是美好的、值得嘉許的，只是他當時並未着手實行。經過以中共為代表的革命力量的打擊，遭受前此未有的

大慘敗後，蔣才認識到「三民主義」，特別是其中「民生主義」的重要，雖然「往者不可諫」，但「來者猶可追」。蔣介石這一時期的反思對他入台以後的作為起了重要作用，是他在台灣進行「全面革新」、建設台灣的綱領和思想基礎。

二 學習共產黨

蔣介石有研究對手、向對手學習的特點。1939年3月，他在重慶向國民黨訓練班的學員提出：「本黨為何不能與共黨抗爭：一切組織、宣傳、訓練，皆比不上共黨？」^⑥1945年4月，中共在延安召開第七次全國代表大會，制訂新黨章，蔣仔細研讀，認為其中「黨員與群眾及上級與下級之聯繫」一條，「殊有價值」，大為感嘆：「本黨誠愧不逮，若不急起直追，則敗亡無日矣。」^⑦到台灣後，蔣總結失敗經驗，展望未來，自然更加感到有學習共產黨優長之處的必要。1949年10月，蔣在前述革命實踐研究院成立的演講中，盛讚中共的「實事求是」精神：「他們對於一切工作業務，環境對象，都用科學的方法，不斷的分析研究；每一個問題他們都要求得具體的解答，如果得不到解答，就要反覆的討論，繼續的鑽研，總要獲得一個結論。他們這樣精益求精的研究精神，就使他們能夠獲得實事求是的功效。」^⑧

此後，蔣介石多次在演講中提到「科學化」問題，也一再讚美中共，如：「現代化就是科學化，尤其特別要注重科學的精神。」「他們一般幹部研究、辦事、治軍、作戰，的確是本着科學的原則，推用科學的方法，無論對於甚麼問題，他總是有條理有系統的加以嚴密的研究分析，採用種種方法，求其徹底解決，而且不斷學習，力求上進，所以他竟能造成今日一時的局面。」^⑨蔣在上述場合所稱「他」或「他們」，都指中共。在盛讚中共之後，他的話鋒一轉，嚴厲批評國民黨：「反觀我們自己，無論帶兵辦事，不但沒有按照科學的精神去作，而且違反科學的原則，敷衍了事，不精確、不徹底、無條理、無計劃、有始無終、有頭無尾，往往一件事情做了一半，甚至做了十分之九，就隨便放下，不求其徹底做完為止。」^⑩蔣自認這是國民黨「失敗的主因」，要求國民黨人認真學習，痛加改悔。

蔣介石首先讚美的是共產黨人的「實踐」精神。怎樣才能革除國民黨「惡習」，轉移「頹風」？他認為：「唯一致力的方向就是提倡實踐。要以總理知難行易的革命哲學，就是力行實踐的精神，來糾正我們過去的虛偽浮誇的惡習，要以篤行貫徹的事實，來洗刷我們過去徒有宣言口號而沒有實際行動的恥辱！」^⑪

1940年代，中共為改造學風、黨風和文風，開展過以反對教條主義、主觀主義、宗派主義和黨八股為內容的「整風運動」，蔣介石注意並研究過中共的這一自我學習、自我教育的運動，對之持肯定態度。如1947年9月2日、3日、7日的下列日記：「閱毛匪『整風之決定』講稿，本日前後，連看其中共中央決定等文字五篇，甚恨讀之不早也。」「閱讀共匪整風文集，視為至寶。不閱此集，不能認識共匪之堅強，亦無法消除共匪禍患也。」「閱共匪之整風文集，幾乎手不釋卷。」上述三天文字，充滿蔣對中共的仇恨，但是其中顯示的對中

共「整風」之舉的讚美之情，又是鮮明、強烈的。1949年8月6日，蔣介石由浙江定海起飛，赴韓國訪問，途中所閱，即是「共黨整風運動文件」^⑫。到台灣後，蔣成立中央改造委員會，企圖對國民黨進行「改造」，也曾要求將《中共幹部教育》、《中共工作領導及黨的建立》、《中共整風運動》等書作為「切實研究」、「集體研究」的書籍^⑬。

蔣介石曾說明成立革命實踐研究院的目的在於「檢討過去的錯誤，反省過去的罪過，了解我們過去失敗的原因」，並說：「嚴格的懺悔和反省，就是知恥的功夫，每一個人每一事業，要有進步要求成功，必先要切切實實認識我們致恥的原因。」^⑭其後，他積極倡導推行「革命實踐運動」。所謂「革命實踐運動」，實際上是國民黨的一次「整風運動」，它是蔣在組織上對國民黨進行改造在思想和作風上的延伸。他說：「我們的決心和目的，就是要改革我們過去舊的習慣和風氣。」^⑮

三 建設「模範省」

蔣介石到台灣後，其奮鬥目標是將台灣建設為「三民主義模範省」。蔣的這一想法萌生於抗戰勝利，台灣光復之際，再生於1949年5月自上海轉移至舟山期間^⑯。當年10月18日，蔣的日記出現「台灣為建設模範省實施方案」等字樣。「方案」云云，可見已經不僅是一個念頭。1950年5月8日，蔣介石接見美國記者團，講稿稱：「以台灣為新生力量，建立台灣為三民主義實行之模範省」^⑰。至1969年3月29日，國民黨在台北召開第十次全國代表大會，蔣提出三大任務，其一為「革新本黨，強固本黨……一切要全面革新……從頭做起」，其二為「鞏固復興基地，充實三民主義模範省的建設」，將「全面革新」和建設台灣為「模範省」兩者聯繫在一起^⑱。蔣建設台灣為「模範省」的努力體現在以下九大方面：

(一) 進行和平的土地改革

1924年8月，孫中山在廣州農民運動講習所講話，主張參照蘇聯經驗，施行「耕者有其田」，但是他認為將蘇聯辦法「馬上就拿來實行，一定要生出大反動力」，因此主張聯絡農民，「同政府合作」，「慢慢商量」，「讓農民可以得益，地主不受損失」。孫中山稱這種辦法為「和平解決」^⑲。

台灣土地改革由蔣介石交給陳誠推行，分「三七五減租」、「公地放領」、「耕者有其田」三個階段，至1953年基本完成^⑳。截至1954年春止，台灣當局共徵收地主私有耕地14萬3,000餘「甲」，佔出租耕地總面積的百分之五十六，承領佃農19萬4,000餘戶，佔佃農總戶數的百分之八十。自承領之季起，農民分十年以實物或實物土地債券繳清地價^㉑。

在土改中，台灣大量農民通過購買獲得土地，成為自耕農。土改前，自耕農只佔農村農戶總數的26.3%，1953年底，提高為51.8%，1963年，再提高為65.7%，成為台灣農戶的主體^㉒。農民耕作、改良土壤、推廣農業技術的積極性大為提高，因而農業生產力也相應得到發展。自1952至1959年，農業平

均生產率提高24%。每公頃平均稻穀產量由4,793公斤增加至7,483公斤，增長率為56.1%。1952年，台灣農業生產恢復到抗日戰爭前最高水平。自1952至1968年，台灣農業產量增加1.2倍，年均增長率達5.2%^⑳。

由於台灣當局在土改中兼顧地主利益，地主不僅獲得農民繳納的地價，而且獲得經營良好的公營公司的股票，土地資本轉化為工商業資本，不少地主轉身變為工商業主，投資於新興產業。辜振甫、林伯壽、林猶龍、陳啟清原來是台灣的四大地主，由於從水泥、造紙、農林、工礦等四大公司接受了大量股票，迅速發展成為台灣的大財團；林獻堂原來擁有良田千頃，年收稻穀萬擔，後來避居日本，其子孫轉向銀行、保險、信託等業。

陳誠對自己在台灣推行的土改很滿意，自稱是一次「不流一滴血的革命」，「在土地革命史上，我們實已創立一個新紀元」，「此種成就，不僅給台灣帶來了安定與進步，同時給中華民族帶來了新的希望和信心」^㉑。

台灣的土改引起第三世界國家和美國人的注意。1950年代，伊朗國王與約旦國王先後到台灣了解經驗。1968年11月，美國林肯基金會土地政策學會(Lincoln Institute of Land Policy)與台灣簽訂合約，共同出資，在桃園舉辦土地改革訓練所，幫助聯合國糧農組織和第三世界國家、地區培養人才。菲律賓、越南、馬來西亞、印尼等97國的官員來訪，受訓者約6,700餘人。據說，僅菲律賓一國受訓者即達三分之一以上^㉒。不過，這種土改並不能改變社會財富懸殊和與之相聯繫的種種不公不義現象，只不過社會財富的佔有者和佔有形式發生變化，部分原來的大地主搖身一變，成了大資本家和大財團的主人。

(二) 實行地方自治，自由選舉

地方自治是孫中山的長期主張。1920年3月1日，孫中山發表〈地方自治實行法〉，主張以縣為單位，「先施行選舉權」，由人民選舉職員，組織立法機關和執行機關，由一縣而推至各縣，以至一省一國，「以立民國萬年有道之基」^㉓。蔣介石退到台灣後，由省長吳國楨領導，自1950年7月2日起至10月29日，在台灣實行第一屆地方自治選舉。陸續舉行的有第一屆縣市議員、第三屆村里長、市民代表會第三屆代表、各縣市第一屆縣市長、區長等多次選舉，投票率在62%至82%之間。

1950至1951年間，台灣舉行首屆縣市長選舉。在台中市長選舉中，無黨派的台灣人楊基先與國民黨籍候選人林金標、青年黨廖朝洲三人競選。1950年12月25日，蔣介石召見吳國楨，命令楊基先退出競選。但蔣自感理虧，29日，蔣決定林、楊照常競選，不加干涉。30日，蔣作出反思，自覺「日前干涉台中市長選舉，勒令楊某退出之非法」。當日，他在〈上星期反省錄〉中自記：「台中市長選舉問題自覺處置錯誤，幸能及時改正，不致大錯，堪為自慰。」選舉結果，非國民黨的楊基先當選。

在台北市長選舉中，競選人有吳三連及市商會高玉樹等七人。吳三連為台南人，無黨派。吳國楨積極支持吳三連，而選舉小組主任陳誠則態度消極。1951年1月3日，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決議，宣布本黨支持吳三連為台北市長候選人。14日，吳三連以92,061票當選台北市首任民選市長，得票率

65.6%，超過其他六位候選人總得票的二倍還多。這樣，台灣的兩個最大城市的市長之位就都入於非國民黨籍人士之手。

這一屆選舉，台灣共選出縣和市的議員814人，縣市長21人。台中和台北的市長選舉表明，它們已經擺脫了黨派控制，初步具有自由選舉的特點。陳誠認為，「一人一票」是做到了，「秘密投票」也做到了，在中國是破天荒的一次創舉^⑳。

(三) 提出「科學第一」思想，大力發展科學

科學是人類社會進步和發展的推動力。人類文明的發展，生活水平、生活質量的提高無不和科學的發展緊密相連。孫中山研究歐洲發展史和日本維新史，充分認識科學的重大作用，一向主張「學習歐洲的科學，振興工業」^㉑。

蔣介石退到台灣後，也逐漸認識到科學的重要。1953年5月1日，蔣在日記云：「國力之基本在工業與科學。」1967年10月25日，蔣召開國民黨中常會，指示將「科學第一」列為第九屆中央委員會第五次會議討論的「要案」^㉒。11月，九屆中央委五次會議召開，蔣重申發展科學和建設「三民主義模範省」之間的關係，聲稱「我們不但要建設台灣成為一個三民主義的模範省，更要建設台灣成為一個『科學化』的三民主義模範省」。在「推動方法」部分，蔣介石提出五點意見^㉓：

- 1、科學教育研究、設施、訓練的預算，應列為國家總預算的優先項目。
- 2、加強推行建教合作，督導並鼓勵民營工廠及企業團體，共同或各〔個〕別組織科學的研究機構，並強調研究發展，是對其事業的投資最好的條件，促使其作更大幅度的進步。
- 3、各大專學校研究所之設備，必須予以加強充實；教授待遇，必須相當提高。
- 4、對各級學校應鼓勵並指定其對某一部門科學的研究發展，為其專長發展。
- 5、國外學人對於教育改革的意見，由行政院及教育部從政主管同志，從速檢討研究，對其適切可行者，應即付諸實施。

會議最後通過〈加強科學研究與經濟建設實施方案〉，提出「實施要點」八項^㉔。

其後，蔣介石繼續對國民黨幹部宣講科學、技術的重要性。1969年11月12日，蔣在對黨政軍幹部的指示中說：「生產技術之進步，社會經濟之繁榮，特別是國家的現代化，則無一不有賴於科學的昌明發達。」又說：「近年政府的施政方針和預算，皆以科學發展為第一，而在研究發展上，還要強調『科學萬能』的口號。」^㉕從以下舉措可見蔣對發展科學的重視：

第一，成立專門領導機構。1959年2月，台灣當局接受胡適、梅貽琦、吳大猷等人建議，制訂〈國家長期發展科學計劃綱領〉，同時學習美國國家科學基金會的做法，成立「國家長期發展科學委員會」（長科會），首任主任委員為吳大猷。1967年8月更名為「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國科會），負責推動

科技發展，支援學術研究，發展科學工業園區，管理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等方面的工作。

第二，極大地提高發展科學的經費。1967年9月30日，蔣在考慮財政預算時，在日記中提到「明年應以發展科學為2.5%-3%為準」。12月，蔣兩次召見科學家吳大猷等，商討科學經費。第一次為26日，日記云：「與吳大猷等商討科學發展經費與預算案，指示其下年度總預算百分之三至五，即台幣10億為其標準也。」第二次為31日，討論十年科學建設計劃及經費預算，日記云：「召見吳大猷等，指示其十年科學建設計劃，以三億美金為總經費，分為三期進行」，吳大猷欣賞蔣的舉措，認為「此乃最適國情之計劃，當照此進行」。1968年初，蔣檢討自己，長期當政，每年制訂預算時均聽任專家「擺布」，自己「毫不經意」，以致忽視科學建設，使中國長期落後的錯誤。其1月3日日記云：「當政四十年，而對現代國家建設預算首要的科學建設項目，視為無物，使國家落後至無等地位〔意為「最為落後」〕，而靜波〔嚴家淦〕猶不知覺悟。」嚴家淦長期主持台灣財政事務，為台灣經濟建設的主要設計師。蔣認為嚴對「科學建設項目」仍不夠重視，決定親自力抓。1月4日，他主持第一次預算會議。當年年底，他考慮1969年的財政預算：提出薪水與退休費增加20%，外交與宣傳增加15至20%。關於科學研究、學術、技能(術)及器材購置經費，明確寫下約4,000至5,000萬美金，同時寫下「為第一」三字，可見投入經費增幅最大³⁵。

第三，重視和重用科學家。1965年11月，台灣召開第一屆科學會議，有104位專家、學者出席。同月5日，蔣介石在陽明山國防研究院(前身為革命實踐研究院)接見與會人員，要求「學校和工廠打成一片」，「學理和經驗交流，理論與實驗並重」³⁶。

在台灣科學家中，蔣介石尤其重視吳大猷。吳是國際著名的物理學家，有中國物理學之父的美譽。他在原子分子結構、光譜、核子散射、大氣物理、電離體及氣體方程式、統計物理、相對論等方面，都卓有成就。1956年經胡適引薦返台任教。蔣認為他「腦筋精密而有條理，乃難得之才」，賦以指導台灣科學發展的重任。1968年初，吳不慎洩露了台灣國防科學經費的保密數字，蔣僅僅取消原定的下午茶會，「作不言之教」，而未加批評³⁷。

在經濟學家中，蔣介石比較重視計量經濟學家劉大中。1954年，劉與蔣碩傑一起向台灣當局提出外匯貿易改革建議，推動單一匯率。1960年當選中央研究院院士。1968年擔任行政院賦稅改革委員會主任委員，積極從事賦稅革新，曾修訂《所得稅法》和《獎勵投資條例》，在台灣的土地改革和稅制改革中發揮了相當大的作用。1969年1月6日，與吳大猷等一起獲蔣介石邀請參加科學建設與財經建設會議。1970年，獲頒二等大綬景星勳章。同年7月，劉回美，蔣專門設宴為其夫婦餞行，以示「鼓勵科學家回國工作」之意³⁸。

受到蔣介石和台灣當局重視的科學家還有以色列的柏格曼(Ernst D. Bergmann，又譯勃格門)。柏格曼被譽為核彈與原子能之父，蔣聘之為「科學研究總指導」和理工學院外籍教授³⁹。1963年之後，他曾多次訪台，指導發展核能的相關技術。

在各類科學中，蔣介石尤其重視前沿科學和尖端科學。在其日記中，1965年1月7日，蔣提出：「國防科學與原子研究組織及經費，本年度應可積

極發展，以經濟情勢已有此可能也。」2月24日，蔣召見以美國費米國家加速器實驗室 (Fermi National Accelerator Laboratory) 理論組組長鄧昌黎為首的中美科學家，商談原子科學研究計劃，日記稱：「最為有益。」1966年12月12日，又提出制訂「尖端科學之研究計劃」，督促研究將垃圾轉化為化肥等問題。1968年是台灣「科學建設十年計劃」的開始年，當年1月，蔣提出「本年重要工作之要目」：「甲、煉鋼廠之建築開始；乙、原子發電爐建立之開始；丙、飛機製造廠之開始」，其他則有「籌建潛水艇」等^③。1969年，蔣主張「軍事建設，科學第一」的同時，提出七項重點發展項目，其中大部分屬於尖端科學或與之相關，包括火箭、精鋼、直升機之自製、潛艇計劃、電子發展、「化生放」發展與組織、原子爐的設置^④。

早在1961年12月，台灣清華大學原子能科學研究所已經建成第一座核子反應堆。1963年底，蔣介石在日記中記下了試爆原子彈所需科學技術人員的數額，總共1,775人，其類別則有：化學、物理、化學工程師、機械工程師、電子工程師、放射工程師、冶金工程師、建築工程師等，表現出對製造原子彈的興趣^⑤。1966年7月24日，蔣在日記中記載與曾任國防部長的俞大維談發展核武器問題，俞「以原料缺乏為慮」，蔣則以為「不足深慮於此」。台灣當局也曾制訂過發展核武的「新竹計劃」。至1970年代，台灣已經具備製造核子武器的能力，但最終沒有製造。

(四) 教育根本論與實施九年國民義務教育

蔣介石在重視科學，提出「科學第一」思想的同時，也重視教育，視教育為「社會改革和民族復興的根本」。1951年11月12日日記稱：「教育的良否，完全與國家的盛衰密切相關，我相信這是至當不移的道理。」1967年11月3日日記云：「今日救國之急務莫先於科學、教育。」

1968年9月9日，台灣開始實施九年國民義務教育。10月25日為台灣光復節，蔣介石聲稱此舉是「我國教育史上劃時代的嶄新的一頁」^⑥。當年下半年，全台增加國民中學159所，增收學生45,000餘人，平均升學率由62.29%提高到72.78%，國民中學的一年級新生發展到20餘萬人^⑦。

(五) 從「為眾服務」到「為民服務」的觀念發展

「為眾服務」是孫中山的遺教，首見於1912年就任臨時大總統的〈誓詞〉。孫中山認為：「國家之本，在於人民。」^⑧他在〈誓詞〉中所說「為眾服務」和「為民服務」實際上是同義語。中國古代社會有「牧民」之說，按照這一說法，官員的職權是放牧，也就是統治者、管理者，而人民則只是被放養的群羊。孫中山與此相反，認為各級官吏，包括大總統、總理和各部部長都服務於人民，是「公僕」。這一思想是歷史觀念的大顛倒，是前所未有的撥亂反正，其「服務」二字則是對官民關係的有革命意義的新創造。

蔣介石繼承孫中山的「為眾服務」思想。1935年5月24日，他在重慶對官員講話，聲稱「吾人為民眾服務，必有實事實功」^⑨。據其日記記載，1937年5月8日，他在廬山舉辦暑期訓練，要求受訓者：為國家犧牲一切、為人民服

務。7月1日，他再次講話，要求「黨部偏重社會事業，為民眾服務，如保護產婦，生育與教育兒童，賑災、雪冤與領導保甲及調查民疾與貪污等事」。由此可見，他當時所說的「為人民服務」還停留在做做好事方面。到了台灣以後，其內容有所發展，如在不同場合的演講中說：

1950年11月27日：「不論黨政軍人，都要徹底為民眾服務，我們必須更要往下看，以更多的精神，更多的時間來為民眾服務纔行。」^{④⑥}

1966年7月25日：「我們施政的目標，要時時為民眾着想，事事為民眾服務，為民眾解除困難，為民眾解決問題。政府的公職人員，就是民眾的公僕，應以便民福民為唯一的職志。」^{④⑦}

1966年12月19日：「以服務的態度代替管制，以合作的態度，代替干涉，以同情的態度，代替指責。」^{④⑧}

1967年10月25日：「今後務須從各方面加倍努力，一切與民眾的願望相結合，一切以民眾的利益為依歸，處處為民眾着想，事事為民眾服務，以擴大全民的福祉。」^{④⑨}

1969年6月9日：「應首先確立自己『為民』『便民』的觀念，認識『為民』『便民』不是討好示惠，而是要以服務來代替領導。」^{④⑩}

1970年6月25日：「今後黨的工作，要以為民服務為第一義，而不容有絲毫一己之私，並要從服務中，去鼓舞民眾，感發民眾，結合民眾。」^{④⑪}

從上述言論可見，台灣時期蔣介石對「為民服務」的理解，顯然已經超過了1930年代，而視之為「第一義」，是國民黨「全面革新」的關鍵，關係國民黨的生死存亡、能否復興的重大問題。必須指出的是，蔣一再強調「為民服務」，目的在於使人民「信賴政府」：「建立了服務的觀念，了解了辦事的方法，愈堅持原則，愈誠切周到，愈能平心靜氣為民服務，民眾亦愈會信賴他們，這亦就是信賴政府。」^{④⑫}其鞏固統治的用心說得很明白。

(六) 大力提倡城市平均地權

孫中山的「平均地權」思想源於十九世紀末期美國經濟學家和社會活動家喬治(Henry George)的「單稅論」，喬治的理論則得自西方社會發展的教訓。由於資本主義發展，城市工業、商業、交通業的發展，地價迅速大幅提升，地主的獲益也迅速大幅提升。孫中山認為，地價提升，功在全社會，地主並無寸勞，不應享有地價大幅提升之利。他主張首先由地主自報地價，政府按「值百抽一」的原則徵收地價稅，其因工業、商業、交通業發展而增加的利益應該歸之於社會，為全民共享。孫中山稱這一做法為「漲價歸公」。從「自報地價」到「照價徵稅」、「值百抽一」，再到「漲價歸公」，這一整套做法合起來被稱為「平均地權」。孫中山設想，中國發展起來之後，土地價格普遍大幅上漲，僅徵收增長的地價這一部分即已獲資巨大，足夠為社會、為全民造福而有餘，不再需要徵收其他各稅。他認為，這就可以稱為「社會主義」^{④⑬}。1903年12月17日，孫中山在〈覆某友人函〉中之所以稱：「所詢社會主義」，「弟所主張在於平均地權」^{④⑭}，即是為此。只是，中國是傳統的農業大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剛剛起步，廣大農村的地價難以迅速提升，而廣大農民的無地少地、不得受地主剝削之苦的問題則迫切需要解決。1920年代，孫中山在廣東提出

「耕者有其田」的主張，企圖使農民有田可耕，而地主也不受損失，他的「平均地權」思想得到進一步的豐富和發展。

如前所述，蔣介石敗退台灣後，首先通過陳誠，在農村實行「三七五減租」、「公地放領」的土地改革，實現了孫中山的「耕者有其田」主張，為城市工商業的發展創造了前提和條件。緊接着的問題必然是在城市實行「平均地權」，解決因資本主義發展、地價飛漲而造成新的社會不公和貧富差距擴大問題。1951年2月，蔣介石手令陳誠：「本年應即籌備都市土地改革，遵照國父平均地權原則，參酌當地實際情形，擬定具體辦法，務限本年下半年度，籌備完成。一面宣傳曉諭，一面實施為要。」^⑤這裏，蔣顯然過於樂觀。城市土地問題遠較農村土地問題複雜，涉及產權變更、用途變更、城市發展等多方面的問題，與其相關的利益面也遠較農村土地複雜和廣闊，不是短期內靠一紙行政命令就可以奉行無阻的。

1954年8月26日，蔣介石命令公布《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1956年1月19日，台灣省政府公布《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台灣省施行細則》，要求在6月底之前完成申報地價等項工作，8月1日開徵土地增值稅，9月1日開徵地價稅。至當年5月，全台已有六十處都市地區開始推行。在這一過程中，台灣當局發現原訂條例及細則，均有不盡適宜，礙難實行之處。至1968年，前後共修改三次。1964年8月，台灣全省申報地價率達到97.06%，其中三分之一地區高達100%^⑥。1969年3月，國民黨十全大會召開，為制止土地壟斷投機，地利公享，由國民黨中央出面向會議提出〈策進全面實施平均地權及貫徹實施耕者有其田綱領草案〉，經過多人討論，決議重申：土地因社會進步與改良而自然增漲的地價，應屬公享；土地所有權移轉時，以累進稅率的方式對漲價部分徵收土地增值稅。這一決議被認為「進步之處甚多」^⑦。會後，行政院會同有關機關及人士再加詳審，商定〈全面實施平均地權確定地價政策及地價稅與土地增值稅標準〉，於1970年送交國民黨中常會通過，再修訂為《平均地權條例》。一直到1976年5月25日，才函請立法院三讀審議，於1977年2月2日公布施行，這時候，離蔣介石去世已經快兩年了。

蔣介石將實行都市「平均地權」視為「建設三民主義模範省的土地改革之最後一步」，因此始終高度關心^⑧。僅以其台灣時期日記為例，有關記述即達二十六次之多。蔣之所以如此緊迫地關心都市「平均地權」，其目的在於將實行這一政策所得的「社會財富」用於「全面創建社會福利事業」，例如「國民住宅的興建，平民醫院的設立，勞工福利的照顧，科學教育設備的充實」，等等^⑨。為了在台灣貫徹孫中山的有關遺教，蔣介石很用心。1969年1月30日日記云：「都市平均地權執行不力，應加強責任心。」凡此，均可見其貫徹孫中山思想的積極與努力。

(七)「節制資本」思想的重新解釋與「民營經濟」的發展

經濟是社會建設的重中之重，將台灣建設為「模範省」，經濟建設自然是肯綮。孫中山的經濟思想屬於「混合經濟」型，既不是單一的私有經濟，也不是單一的公有經濟，而是主張「個人企業」和「國家經營」並舉。早在1917至1919年期間完成的《建國方略》中，他就提出：凡可以委託個人，較國家經營

更為適宜的企業，任由個人經營，國家獎勵，並以法律保護；凡不能委託個人，「有獨佔性質者」，由國家經營⁵⁹。孫中山所稱「個人企業」，後來通稱「私營經濟」或「民營經濟」。在1924年1月的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孫中山又有「節制資本」的提法。至於如何「節制」，上述宣言僅有「使私有資本制度不能操縱國民之生計」一句⁶⁰，並未對私人資本的規模及其在國民經濟中的比重做出規定。1925年9月，蔣介石在峨嵋軍訓團講演〈國父遺教概要〉，將孫中山在〈民生主義〉演詞中「節制私人資本」與「發達國家資本」的原則歸納為四條：一、允許並保護私人企業；二、限制私人資本以預防其操縱國民生計；三、凡企業之有獨佔性質者，由國家經營；四、私人能力不能舉辦者，由國家經營⁶¹。上述各條同樣對規模、比例等方面沒有限制。

國民黨敗退台灣後，繼續貫徹孫中山的混合經濟方針。1950年9月1日，蔣介石著文提出，要依據民生主義的原則決定國民經濟政策，「使一般民眾不受壟斷投機的操縱，各行各業都得有均衡合理發展的機會」。他表示：「國營事業應加整頓，民營事業應加扶植，以求生產的加速增進。」⁶²但是，由於孫中山有過「節制私人資本，發達國家資本」的說法，因此，有關方面對發展台灣的「個人企業」不無顧慮，議論紛紛，經濟界出現兩派辯論：陳誠和台灣經濟安定委員會工業委員會召集人尹仲容支持「民營化」；經濟部次長張靜愚則致函尹仲容，聲稱「民營化」侵蝕國民黨的統治基礎，影響國民黨在台灣的生存⁶³。1953年春末，工業委員會的年輕幕僚突然接到上面指示，要求設法解套，並稱有關「說帖」要呈給「層峰」參考。接到任務的年輕幕僚苦心思慮，終於找到了解結的說法：孫中山所謂「節制資本」的「節制」，意為「調節管制」，而不是「限制」。據相關人士回憶，蔣介石曾在公開場合澄清孫中山理論中含混不清的地方，以「均富」的概念來闡釋民生主義，並說明「節制私人資本」中的「節制」，指的是「調節管制」而不是「限制」⁶⁴。1953年11月12日，國民黨召開七屆三中全會，陳誠作施政報告稱：「我們認為凡是可以讓人民經營的事業，應該盡量開放民營。這不僅是發展國民經濟的一個基本原則，也是鏟除官僚資本病根的一個有效辦法。」⁶⁵1964年7月22日，蔣介石日記云：「總理所言節制資本之意，實指平均地權一項而言，並非為工商企業發展經濟資本而加以限制之旨也。」⁶⁶1966年10月5日，日記記述蔣約嚴家淦談「企業自由」政策。上述日記和與嚴家淦的談話表明，蔣接受了年輕幕僚的解釋，發展「個人企業」（民營企業）的理論繩索被解開。這樣，台灣的民營企業就得到迅速發展。

(八)「現代化經濟體系」與高雄等地「加工出口區」的建立

自1953年起，台灣推行經濟建設四年計劃。1953至1956年為第一期，計劃重點為：增加農工生產，促進經濟穩定，改善國際收支；1957至1960年為第二期，計劃重點為：增加農業生產，加速工礦業發展，擴大出口貿易，增加就業機會，改善國際收支；1961至1964年為第三期，計劃重點為：維持經濟穩定，加速經濟成長，擴大經濟基礎，改善投資環境；1965至1968年為第四期，計劃重點為：促進經濟現代化，維持經濟穩定，促進高級工業發展。可以看出，從這一期起台灣當局將經濟現代化作為目標。1965年，蔣介石在〈台灣省光復二十周年紀念告全省同胞書〉中宣布：其目的是「建立現代化經濟體

系，使本省逐漸進入工業化的經濟領域，並繼農村『耕者有其田』之後，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推行民生主義社會政策，全面創建社會福利事業，提高全省同胞生活水準，邁向三民主義模範省的里程」^⑥。1969至1972年為第五期，計劃重點為：維持物價穩定，擴大輸出，擴建基本設施，改善工業結構，促進農業現代化。要求平均經濟成長率為7%，物價平均上漲率的上限為2%至3%^⑦。

蔣介石重視經濟建設計劃的制訂和執行。1953年初，他在日記的「本年工作總目標」中特別寫下「台灣經濟自立四年計劃之開始」等文字，又在5月的國民黨七屆二中全會上稱之為「走向工業化的第一步」^⑧。1954年12月27日，他在革命實踐研究院提出，明年一定要「訂定一個電氣化和工業化的具體計劃」，「腳踏實地的實施」，同時要求各部門切實洽商，通力合作，克服所有困難，如限完成這個「十分重要的自力更生計劃」^⑨。1962年11月，國民黨召開八屆五中全會，蔣作報告，特別提到第三期經濟建設計劃，要求台灣「循着三民主義模範省的道路，穩健的再建設，再進步，再發展」^⑩。1966年2月國民大會第四次會議的開幕致詞中，蔣指出隨着第三期經濟建設四年計劃完成，台灣的經濟發展成長率已達每年7.4%以上；國民所得，超過三倍；雖然美國經濟援助停止，但入超已經轉為出超。因此，蔣已可宣布：「每一人民，皆能足衣足食，無虞匱乏」，甚至大言台灣「已經成為一個民生康樂、安全幸福的乾淨樂土」^⑪。第五期計劃原為行政院國際經濟合作發展委員會（經合會）設計，蔣曾參與這一期計劃的制訂，其1968年1月6日日記云：「手擬第五期經濟建設計劃，國民每人所得與每年經濟率百分之十以上的目標。」比較相關資料可見，蔣原來要求的增長率較高，計劃實際確定的增長率向低處做了調整，最終的完成率則超過了蔣原來的要求，平均經濟成長率達12.6%^⑫。

台灣農村實行「耕者有其田」後，農村人口過剩，失業嚴重，加之美援停止，島內資金短缺，在經合會任職的李國鼎等人於是提出「出口導向」的經濟政策，主張建立經濟特區，企圖融合自由貿易區、免稅區與工業區等功能，以拓展對外貿易、吸引工業投資、引進最新技術，從而增加就業機會。1965年1月，李國鼎所擬《加工出口區管理條例》經立法院三讀通過，1月30日，蔣介石公布實施。1966年12月3日，台灣（也是全球）第一個加工出口區在高雄中島半島建立，面積68.36公頃。該特區最初以發展勞力密集型產業起步，逐漸發展技術密集、高附加價值的產業，如集成電路、液晶顯示器、電腦零組件等，成為全球加工出口區的最佳典範。1968年，楠梓、台中加工出口區相繼建立。它們為台灣的經濟起飛奠定了扎實的基礎。

對高雄加工出口區，蔣介石給予特別的關注。1968年6月2日，蔣到高雄巡視，日記云：「加工出口區已建設可觀，為慰，惟見建設有成最為欣喜也。」第二天，蔣召見加工出口區副處長葛振歐及前高雄市長陳啟川表示慰勉；13日，視察高雄煉油廠，日記云：「其建設程度之高速，殊為可觀。」1969年1月13日，蔣再次巡視高雄新工業區之後，認為高雄市長楊金虎不得其人，準備另設南高區建設委員會作為主持機構，加以「督導」。這時候，蔣介石與蔣經國同在高雄澄清湖休息，一起商量新一年的建設計劃，興致勃勃，對台灣未來充滿信心，其日記云：「使台南、高雄縣市皆能積極建設，使台灣建成海上之大公園也。」^⑬

(九)「均富」觀念的提出與「工者有其股」的思考

大陸時期，國民黨忽視了對工農勞苦大眾生活狀況的關懷及其要求，工人，特別是貧苦農民成為中共革命主張的熱烈支持者。蔣介石敗退台灣以後，力圖在這一問題上有所彌補和糾正。1950年11月27日，蔣嚴厲批評國民黨的文武高級幹部漠視「下層民眾」，他說^⑳：

現在基隆有許多工廠裏的工人、礦工以及各地的漁民鹽工，其痛苦的生活實非想像所及。居住的地方，茅屋破漏不能掩蔽風雨，自不必說；即令白天進去，滿臉都釘着蚊子。外國有許多教徒，看了不忍，都在為他們服務。但是我們黨務、政治、軍事的工作人員，雖在他們的附近，亦沒有人去理睬他們。……至於現在台灣一般漁民鹽工的生活，比以前更加困苦。

1951年12月1日，蔣介石主持孫中山紀念月會講，再次強調要「改善礦工、鹽工、漁民的生活」。他說：「我們要解除民眾的痛苦，就要先從改善礦工、鹽工、漁民的生活做起。」他指出，政府在本年度雖然對上述群體生活上做了改善，但是「這還不夠得很」，要求在1952年度繼續予以改進，「達到普通工人一樣程度才行」^㉑。1964年11月28日，他在國民黨九屆二中全會上提出：「中興以民心為本」，要求特別重視「最貧苦的病患、無靠、失學、失業的民眾」，甚至要求各級幹部「盡可能在貧民地區居住」，「改善貧民的生活水準」^㉒。

資本主義社會的最大弊病在於貧富懸殊。富者財可敵國，貧者無立錐之地。孫中山身前多次嚴厲抨擊這一現象，蔣介石受其影響，提出「均富」觀念。1952年10月13日，他在國民黨第七次全國代表大會的政治報告中提出：「現在台灣最主要的是實行總理平均地權、平均社會財富的遺教。特別是平均社會財富，纔能貫徹民生主義，實現耕者有其田的目的。」^㉓1953年11月，他在〈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中提出：「民生主義要從社會裏面剔除獨佔資本，不使其操縱人民生活；要使國民財富均衡，沒有貧富懸殊的病態。」^㉔1962年11月，國民黨召開八屆五中全會，蔣論述「現代化社會」的政治、經濟、生活、教育各方面，在論及「現代化經濟」時，要求「均富於民，藏富於民」。他說：「現代經濟的目的與我們現代化經濟的前提，乃在均富與安和。」^㉕「我們不單是要維護大多數人民的利益，更要實現自由、樂利、均富的民生主義經濟制度。」^㉖1964年7月22日，蔣到台中對黨政工作人員講話時也說：「都市平均地權的目的，乃在於使社會均富、安和、樂利，並發展地方建設，特別是要以這種平均地權的社會財富，用之於建設平民住宅、平民醫院，以及建設一切社會福利事業。」^㉗1965年4月8日，他在台灣省政府行政會議上致詞：「一切與民眾的願望相結合，一切以民眾的利益為依歸，使資本成為均富的資本，社會成為安樂的社會。」^㉘

「均富」不等於平均財富，它是個美好但很難實現的理想。單靠都市「平均地權」只能防止少數城市業主利用土地壟斷，躋身豪富，但無助於解決廣大工人的生計問題，於是，蔣介石有了「工者有其股」的構想。1967年11月18日，

國民黨九屆五中全會期間，蔣聽取〈財政與勞工生活〉報告。報告人提出「最低工資」問題，蔣在日記中提到：「最低工資之限定不如提高勞工之福利分紅與投股為得計。」確實，最低工資只能解決勞動者的最低生活保障，而福利分紅與投股則可使工人有較多、較高的收入。12月20日，其日記再云：「工人應在本工廠有股份與年終分得紅利，則比規定最低工資更為重要。」

蔣介石「工者有其股」的思想形成較早。1950年9月1日，蔣就曾設想：「對於生產事業，一方面防制獨佔資本的發展，擴大民營範圍，鼓勵私人投資，一方面改進勞動條件，保障勞工利益，並推行工業民主制，任何企業要使勞工參加經營，持有股權，俾生產的利益為生產者所共享。」^②在蔣這一思想的影響下，台灣當局將台泥、台紙、工礦、農林四大公司的股票抵付從地主手裏徵購的土地地價，使這些公司實現民營化。隨後陸續轉移民營的公司還有中紡、中本、台北、雍興四家紡織公司以及台糖公司等。後來則更進一步推行全民釋股，規定在五年內將至少30%的公營事業的股權釋放給年滿二十歲的公民，每人認股限制為300到3,000股^③。不過，這已經不是蔣所設想的「勞工參加經營，持有股權」的「工業民主制」了。

四 蔣介石台灣時期的建設成績與國民黨隱含的危機

毛澤東曾多次表示，蔣介石在台灣「現在可以實行三民主義」，「讓他搞三民主義」^④。蔣介石正是這樣做了，而且可以說做出了一定成績。1949年10月，蔣流亡舟山，萌生將台灣建設為「三民主義模範省」的念頭，開始「自強不息，死中求生」的努力。應該說，到了他的晚年，雖然台灣仍有這樣那樣的問題和缺點，但台灣社會確實發生了大變化，初步完成了向現代社會的轉型。

1966年10月25日是台灣省擺脫日本的殖民統治，回歸祖國的二十一周年，蔣介石發表文告，其中說^⑤：

在台灣光復以後的二十一年中，由於政府與人民的密切合作，生聚教訓，奮發圖強，使各項建設，蒸蒸日上，農工商業，欣欣向榮，人民在安定、繁榮的社會中，過着安和樂利的生活。去年農業生產總值，達374億餘元，與光復初期比較，增加了4.9倍；工業生產總值，達600億元，與光復初期比較，增加了21倍；國民平均所得，達6,956元，與四十一年比較，增加了4.6倍；對外貿易，連年均有出超。

1967年5月，西德著名電視影片發行人、曾拍攝蔣介石生活影片的沙赫（外文原名不詳）認為，台灣人民的生活水平之高，「已躍居亞洲第二，僅次於日本」^⑥。至1969年，台灣已成為世界的「十大工業國（地區）」之一。1972年，台灣的經濟成長率已經成為「亞洲最快最高之一」^⑦。取得這些成績自然由於全體台灣人民的努力，但是公平地說，其中也包括國民黨和蔣介石的努力在內。多年來，人們把台灣的經濟起飛，成為「亞洲四小龍」之一歸之於蔣經國

的功績，這自然有道理，但是本文想說的是，晚年蔣介石的作用不可抹殺。余英時在論述蔣經國對台灣發展的功績時說，「最近二十年，經濟奇迹和政治奇迹在台灣相繼出現」，和蔣經國的領導「絕對分不開」，又指出「他多少還上有所承」^⑥。可以指出的是，蔣經國「上有所承」的正是蔣介石的「全面革新」，台灣的經濟起飛是從蔣介石晚年就開始了的。在中國近代史上，蔣介石是個有功有過的歷史人物，國民黨統治大陸時期如此，統治台灣時期也同樣如此。

蔣介石敗退台灣後，先是提倡「革新」，繼而提出「全面革新」，國民黨在台灣經濟建設方面取得相當可觀的成就，但同時也隱含着重重危機，其最大的危機就是黨的改造始終績效不彰。1954年12月20日，蔣介石曾說：「我在每年送給黨政軍各部門主管同志的日記裏，也特別將我所手訂的『革命實踐運動綱要』印在卷首，其用意就是要你們念茲在茲，隨時反省，力行不懈。」結果呢？「你們並沒有依據綱要的內容，隨時切己體察，篤實踐履；雖然這個運動，已推行了五年，依然看不出一點成效來。」^⑦前文提到，所謂「革命實踐運動」實際是蔣學習中共「整風運動」而發起的國民黨的改造運動的內容之一，由蔣親自號召和發動，可謂「念茲在茲」，但是推行五年之後卻依然「看不出一點成效來」。在1969年3月舉行的國民黨十全大會上，蔣又說：「黨的官僚主義的作風（恥），仍未能根本鏟除，而形式主義的積習（病），亦仍待痛切悔改。故黨德不宏，信道不篤，黨和黨員的關係，黨和民眾的關係，以至於政府與民眾的關係，仍以此為病痛癥結。」他承認，國民黨中，「還有許多不正常的、官僚的、腐敗的、政客的、落伍的現象存在」，等等^⑧。從1949年遷台到十全大會，國民黨已統治台灣二十年，問題仍然如此之多，可見，國民黨沉痾太深，毛病太多，改造太難。後來，國民黨在和民進黨的競爭中，兩次失敗，其原因之一或即在於此。

國民黨遷台後，擴大民選範圍，實行地方自治，但是，長期實行威權主義統治，個人專制、專斷的現象難以撼動，蔣介石的「總統」任期，竟延續五屆之多。而且，威權常常和嚴酷的鎮壓相結合。台灣在一段時期內，流行所謂「匪諜」就在你身邊，特務橫行，人民遭殃，冤獄處處，後來才有所收斂。此外，蔣雖提倡「均富」，但社會兩極分化仍然相當嚴重，不公不義之事多有發生。台灣社會的發展、革新、進步，仍然道路漫長。

註釋

① 《蔣介石日記》（手稿本），1949年2月3日，美國斯坦福大學胡佛研究所。為節省篇幅，本文所引日記，如在行文中明確說明日期，不再另註。

② 〈上月反省錄〉，《蔣介石日記》，1949年3月31日。

③⑧⑩⑭ 〈革命·實踐·研究三個名詞的意義和我們革命失敗的原因〉，載秦孝儀主編：《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三卷（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84），頁24；31；31；25。

④ 〈革命·實踐·研究三個名詞的意義和我們革命失敗的原因〉，〈附錄：革命實踐研究院講習要旨〉，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三卷，頁34。

⑤ 〈雜錄〉，《蔣介石日記》，1947年8月28日。

⑥ 《蔣介石日記》，1939年3月2日。

⑦ 《蔣介石日記》，1945年7月16日。

- ⑨⑩ 〈國民革命軍「第三任務」之說明〉，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三卷，頁147。
- ⑪ 《蔣介石日記》，1949年8月6日。
- ⑫ 秦孝儀編纂：《總統蔣公大事長編初稿》，第十卷（台北：財團法人中正文教基金會，2003），頁40。
- ⑬⑭⑮ 〈說明革命實踐研究院教育的精神和方法以及造成革命新精神新風氣的起點〉，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三卷，頁449；451；451。
- ⑯ 〈上星期反省錄〉，《蔣介石日記》，1946年10月26日。另參見〈本黨應建立自立自強群策群力的新精神〉，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四卷，頁3。
- ⑰ 《蔣介石日記》，1950年5月8日。
- ⑱⑲ 〈革命歷史的啟示和革命責任的貫徹〉，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九卷，頁355-56；370、371。
- ⑳ 〈在廣州農民運動講習所第一屆畢業典禮的演說〉，載廣東省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室、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中山大學歷史系孫中山研究室編：《孫中山全集》，第十卷（北京：中華書局，2006），頁558。
- ㉑ 參見楊天石：《蔣介石與陳誠在台灣的土地改革》（香港：三聯書店），待刊書稿。
- ㉒ 「甲」，約合14.5市畝。以上數字參見陳誠：《陳誠先生回憶錄——建設台灣》，上冊（台北：國史館，2005），頁178。
- ㉓ 沈駿主編：《當代台灣》（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90），頁107。
- ㉔⑳ 劉德久等：《解讀台灣——1949年後台灣社會發展紀實》（北京：九州圖書出版社，2000），頁86；102-104。
- ㉕⑳ 陳誠：《陳誠先生回憶錄》，上冊，頁467-68；191。
- ㉖ 參見謝智榮：〈弘揚民生主義於世界〉，載張力耕編：《台灣土地改革文集》（台北：內政部，2000），頁147。
- ㉗ 〈地方自治實行法〉，載《孫中山全集》，第五卷，頁221-25。
- ㉘ 〈對神戶商業會議所等團體的演說〉，載《孫中山全集》，第十一卷，頁407。
- ㉙ 《蔣介石日記》，1967年10月25日。
- ㉚ 〈十九世紀以來亞洲的形勢和我們復國建國的要道（下）〉，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九卷，頁111-12。
- ㉛ 參見李雲漢、林養志編：《中國國民黨七至九屆歷次中全會重要決議案彙編》，下冊（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91），頁273-74。
- ㉜ 〈革命幹部的工作方法——科學的精神與方法以及對情報的觀念與責任感之重要性〉，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九卷，頁447-48。
- ㉝ 《蔣介石日記》，1969年歲首。
- ㉞ 〈對第一屆科學會議出席人員致詞〉，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八卷，頁419-20。
- ㉟ 《蔣介石日記》，1967年6月13日，7月24日；1968年1月12日、14日。
- ㊱ 《蔣介石日記》，1969年1月6日；1970年7月1日。
- ㊲ 《蔣介石日記》，1970年3月1日。
- ㊳ 《蔣介石日記》，1968年1月8日。
- ㊴ 〈國家總預算〉，《蔣介石日記》，1969年歲首。
- ㊵ 《蔣介石日記》，1963年尾末。
- ㊶ 〈台灣省光復二十三周年紀念告全省同胞書〉，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三十四卷，頁198。
- ㊷ 〈行政工作的講評和指示〉，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九卷，頁276。
- ㊸ 〈臨時大總統宣言書〉，載《孫中山全集》，第二卷，頁2。
- ㊹ 〈從政述要〉，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十三卷，頁198。
- ㊺⑳ 〈對台灣省政府行政會議致詞〉，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八卷，頁511；407。
- ㊻ 〈行政革新的要旨〉，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八卷，頁582。
- ㊼ 〈台灣省光復二十二周年紀念告全省同胞書〉，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三十四卷，頁168。
- ㊽ 〈全面革新的關鍵〉，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九卷，頁410。

- ⑤⑩ 〈款宴黨務工作會議幹部同志講話〉，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九卷，頁466。
- ⑤⑪⑤⑫⑤⑬ 〈復國建國的方向和實踐〉，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八卷，頁84；80；96；96、102。
- ⑤⑭ 〈臨時大總統誓詞〉、〈臨時大總統宣言書〉，載《孫中山全集》，第二卷，頁1-2。
- ⑤⑮ 〈覆某友人函〉，載《孫中山全集》，第一卷，頁228。
- ⑤⑯ 蔣介石〈致陳院長〉手迹。參見李雲漢：《中國國民黨史述》，第四編（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94），插頁。
- ⑤⑰⑤⑱ 〈都市平均地權政策為民生主義之基本工作〉，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八卷，頁342；343。
- ⑤⑲ 李雲漢：《中國國民黨史述》，第四編，頁413。
- ⑤⑳ 《建國方略》，收入《孫中山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頁217-18。
- ⑤㉑ 〈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載《孫中山全集》，第九卷，頁120。
- ⑤㉒ 〈國父遺教概要〉，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三卷，頁98。
- ⑤㉓⑤㉔ 〈本黨現階段政治主張〉，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三卷，頁374；376。
- ⑤㉕⑤㉖ 〈郭岱君對王昭明的口述訪問〉，載郭岱君：《台灣往事——台灣經濟改革故事》（北京：中信出版集團，2015），頁88；90。
- ⑤㉗ 《自由中國之工業》，第1卷第4期（1954年4月），頁1。轉引自郭岱君：《台灣往事》，頁90。
- ⑤㉘ 〈台灣省光復二十周年紀念告全省同胞書〉，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三十四卷，頁98。
- ⑤㉙⑤㉚ 〈國家（經濟）建設計劃沿革〉，www.v523.tw/uploadFiles/200707/1185799934312.pdf。
- ⑤㉛ 〈重建本黨的根本問題〉，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五卷，頁260。
- ⑤㉜ 〈四十三年度黨政軍業務的講評及四十四年度重要工作的指示〉，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六卷，頁208-10。
- ⑤㉝ 〈對國民大會第四次大會開幕致詞〉，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八卷，頁444-46。
- ⑤㉞ 《蔣介石日記》，1969年1月24日、25日。
- ⑤㉟ 〈四十年度行政工作的講評及四十一年度施政中心的指示〉，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四卷，頁294。
- ⑥① 〈非常時期革命幹部的決心和責任〉，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八卷，頁367-68。
- ⑥② 〈對本黨第七次全國代表大會政治報告〉，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五卷，頁145。
- ⑥③ 〈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三卷，頁256。
- ⑥④ 〈對黨政工作人員講話〉，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八卷，頁341。
- ⑥⑤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年譜》，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頁4、465。
- ⑥⑥ 〈台灣省光復二十一周年紀念告全省同胞書〉，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三十四卷，頁142。
- ⑥⑦ 〈忠告世人勿避免一時的戰爭威脅而犧牲自由〉，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三十九卷，頁338。
- ⑥⑧ 〈對國民大會第五次會議開幕典禮致詞〉，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九卷，頁533。
- ⑥⑨ 余英時：〈吾見其進未見其止——經國先生的現實與理想〉。轉引自李雲漢：《中國國民黨史述》，第四編，頁598。
- ⑥⑩ 〈推行革命實踐運動的回顧並提示今後施政方針〉，載《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六卷，頁197。

顧孟餘與香港第三勢力的興衰 (1949-1953)

• 黃克武

摘要：本文論述1949至1953年間，顧孟餘在李宗仁與美國的支持下，與張發奎、張君勱等人在香港合作，參與了一個在國共之間的「第三勢力」運動。在此期間，他們先後籌劃了兩個組織：第一是「自由民主大同盟」，以《大道》雜誌(1950)為宣傳刊物；第二是「中國自由民主戰鬥同盟」，辦了《中國之聲》雜誌(1951-1953)。這兩個組織進行各種反共、反蔣的政治、軍事活動，並大力宣揚自由民主理念。可是在香港的第三勢力運動逐漸歸於失敗。其主要原因為：一、港英政府施加壓力，禁止他們在香港從事政治活動；二、第三勢力內部成員因理念不同，有許多矛盾與衝突；三、台灣對第三勢力的拉攏、分化與打擊；四、1953年後美國共和黨政府上台，積極支持台灣，並停止對第三勢力之支持。1952年中，顧孟餘離開香港赴日本發展，1955年再轉赴美國，此後退出第三勢力運動。國共之間的第三種選擇終歸於泡影。

關鍵詞：顧孟餘 李宗仁 蔣介石 香港 第三勢力

一 前言

顧孟餘(1889-1972)生於河北宛平，曾就讀於京師大學堂譯學館，專攻德文，1906年考取官費赴德國萊比錫大學與柏林大學留學。1911年返國後先任職於教育部，又任職於西門子公司。1916年應蔡元培之邀出任北京大學經濟學與德語教授、教務長。他目睹國內情勢，1924年在李大釗的聯繫與蔡元培、李石曾的介紹下，加入國民黨。在黨內，顧成為汪兆銘的首席智囊，曾參與聯俄容共、武漢分共、中國國民黨改組同志會(改組派)與擴大會議。「九一八事變」後汪兆銘、蔣介石合作，1932至1934年顧擔任鐵道部長。在汪

陣營之中，顧與陳公博齊名，同為汪之「左膀右臂」，然在1938年12月底的「艷電」之後極力反對與日和談，而與汪、陳等分道揚鑣。1939年底顧在蔣介石主動邀約之下赴重慶，蔣任命他為中央大學校長，於1941至1943年間任職，並支持他於1948年出任行憲後的行政院副院長、考試院長（均未就任）。1949年後顧並未隨蔣赴台，而在香港與張發奎、張君勱等籌組「第三勢力」。

顧孟餘在1949年後的經歷可以反映中共建國前後知識份子面對時代變局所做的因應與努力。他出於「忍不住的關懷」，既不像張東蓀、潘光旦、王芸生等人選擇留在中國大陸，後來在極權政治之下「停止思想，集體轉向」，表現出知識份子的「軟弱」^①；也不像傅斯年、胡適與錢穆等人先後跟隨蔣介石去台灣，致力於「反共大業」，而是選擇了國共之外的第三條道路，旗幟鮮明地主張民主憲政、反對蔣的專制獨裁與中共的極權統治。他的故事或許可以解答1949年之後，那些汪派出身、既反共又反蔣的那一群人是如何出現的，也可以和那些1949年後留在大陸與赴台知識份子之遭遇做一對比。

有關1949年前後國民黨、共產黨之外的「第三勢力」已有不少研究，然多數的研究專注於中國民主同盟（民盟）、《觀察》雜誌、中國青年黨、中國民主社會黨（民社黨）等，而較少從「汪派份子」的角度立論，探討此派人物走向第三勢力的原委。1949年之後美國所支持的第三勢力在東亞建立了一個複雜的網絡，由美國情治單位、東京的盟軍總部（盟總）、自由亞洲委員會（The Committee for a Free Asia，1954年改組為亞洲基金會 [The Asia Foundation]）負責，支持在香港、日本、菲律賓等地建立反共的政治、軍事組織。此一東亞的第三勢力網絡近年來因為檔案的公開而逐漸浮現^②；如果注意到其中的人際關係與組織發展的話，汪派份子在其中所扮演的角色實不容忽略。

在國共正統的歷史論述之中，汪兆銘或汪派份子，乃至第三勢力的歷史一直不那麼受到重視，對其所做的評估也是非常負面的。簡單地說，他們成為隱藏在歷史角落的「失敗者」。然而如果不從「成王敗寇」的角度來做論斷，這些邊緣的聲音在與主旋律互動的過程之中，或許也能夠映現出歷史中鮮為人知的複雜面貌。本文以1949至1953年間顧孟餘參與香港第三勢力的經歷為焦點^③，利用《陳克文日記》、《雷震日記》、《蔣介石日記》與國史館檔案等材料，描寫這一位領導者從參與到退出的過程，以說明1949年之後香港第三勢力的興衰。

二 顧孟餘與香港第三勢力的起源

1949至1953年之間，顧孟餘參與了一場介於國共兩種勢力之間、主張自由民主的運動，目的是在中共席捲大陸的困厄中為國民黨找到一條出路。此事大約從1949年5月底開始，此時政府已遷到廣州，一批反對CC系「革新俱樂部」的國民黨高層政治人物，主要是三十多位「民主自由社」、「新政俱樂部」的立法委員，於5月24日晚間聚會，「大體上擁護李德鄰 [李宗仁] 先生為領導者，商議組織一個新政團。名稱未定，綱領及組織均已推定起草人」^④。

至6月中旬，組織政團的想法更為具體，參與者認為「目前這一場可怕的災難，不僅由共產黨的叛亂造成，也是國民黨本身有了毛病才發生出來的結果」，因此「反求諸己」，決定應先集合同志，組織一個政團^⑤。不過在具體做法上眾人意見並不一致，6月10日，「到〔廣州〕東山某處，談組織政團的進行和今後政治上的作法……批評國民黨過去的失敗和共產黨的缺點，雖然頭頭是道，今後我們到底怎樣做法呢？卻沒有辦法」^⑥。



顧孟餘(資料圖片)

6月11日，立法院長童冠賢與李永懋、尹述賢、陳克文(汪的貼身秘書、1948年當選廣西省立法委員，12月出任立法院秘書長)等人到李樸生(陳克文好友，任職於僑務委員會)寓所開會討論，決定「推顧孟餘先生做領導，已經得他的同意」，「但是這團體和李德鄰的關係怎樣呢？對現實政治採甚麼態度呢？對於參加的份子如何選擇呢？都還沒有若何決定」^⑦。次日，在東山開會，參加者更多，包括「童冠賢、周天賢、彭鎮寰、尹述賢、程思遠、黃雪邨、任國榮、鄭震宇、李永懋、王鴻韶」，「通過了組織綱領，並推定顧孟餘先生做籌備會的主席」。當時顧孟餘也在廣州，午飯後眾人到沙面訪問了顧。顧認為國民黨的失敗在於沒有解決國民經濟問題^⑧，此點應為未來努力的重點。7月初，童冠賢、尹述賢、黃宇人又去香港和顧孟餘討論，據記載，「顧先生發言最多，態度亦最誠懇，極富鼓舞精神」^⑨。不過此時新政團內部出現分歧，童冠賢、黃宇人、甘家馨、尹述賢、彭鎮寰等立法委員和李宗仁身邊的邱昌渭、周天賢、白崇禧等政軍人物，在觀念與做法上「相去很遠」，無論如何討論，都「不見得很容易把現實和理想團結起來」^⑩。

7月12日，陳克文再次應李宗仁之命赴香港，「請顧孟餘先生來廣州」，「德鄰先生有事要和顧商量」。李宗仁邀約顧孟餘的原因之一，可能是出於梁漱溟的推薦。1949年2月13日，梁漱溟在《大公報》上公開表示「顧孟餘先生是今天國民黨元老中唯一人品學問最好之人」，「乾淨無疵」，希望李宗仁能予以重用^⑪。在汪派方面，顧孟餘從改組派時期即建議汪與桂系軍人合作；此外，汪系中的廣西人如甘乃光與陳克文也居中拉線。總之，此舉促成了桂系與汪派的合作。

陳克文到香港之後與顧孟餘長談了三四個小時。顧本擬答應赴廣州，後來考慮到蔣介石「這幾天便要來廣州，其他許多政治上的重要人物都將陸續到來」，因而感到遲疑，決定暫時不去^⑫。當晚陳回到廣州，向李宗仁報告赴港經過。接着陳又參加了童冠賢主持的新政團談話會，決定第二天召開新政團籌備會的成立會議。次日，在童冠賢主持下，籌備會議通過了由顧孟餘所草擬的「一篇公開的文告，和若干條政治主張」。其後的幾日，陳克文頻繁地參加在愛群酒店召開的新政團的籌備和常務委員會議，研究預算與經費。後由

李宗仁撥了20萬港幣給陳，作為新政團的經費。7月24日，陳克文赴香港，處理新政團之房屋租賃問題，「並且和顧先生對於目前的幾個問題交換意見」，決定了未來「組織和宣傳的方針」。7月30日，陳克文回到廣州，隨後的五六天，他向李宗仁、童冠賢報告了新政團的各項問題，與其他參與者就組織、經費問題進行討論，並發生爭執。陳記載^⑬：

我想這團體也會和其他許多團體一樣，因為經費待遇等等問題，內部發生意見、猜忌、磨擦。中國人實在是太窮了，窮人對於金錢特別看得分明，也特別發生興趣。現在才不過一二十人，事情也並不多，但是因為經費的支配和旅費的開銷等等，已經彼此都有煩言，將來必定不免會越來越利害的。

參與組織新政團的程思遠在回憶錄中說^⑭：

[1949年]八月四日，美國國務院發表了《中美關係白皮書》，對國民黨政府採取袖手靜觀政策。一時組織「第三勢力」的呼聲，甚囂塵上。頗負時望的顧孟餘忽於八月十五日應李宗仁之邀，從香港來到廣州，住沙面陳伯莊家，就組織第三勢力問題，與美使館顧問何義均、立法院長童冠賢、總統府秘書長邱昌渭等反覆交換意見，並將可能採取的方案提供李宗仁考慮，結果李宗仁主張：由顧孟餘出面領導，而由他從旁予以支持，並指定我負責居中聯繫。這樣，我就往返於港澳、廣州之間，為這個所謂「第三勢力」的組織籌措經費布置人事。

顧孟餘在廣州與李宗仁長談三日後，答應出面領導新政團。程思遠也指出李宗仁與美國的接觸是透過駐廣州美國大使館的顧問何義均，何曾任職中央大學，與顧孟餘、童冠賢熟識。程思遠說：「何義均是湖南人，40年代初，我在三青團中央黨部當服務處處長時，他以中央大學教授兼任三青團中大分團主任，當時中大校長是顧孟餘，他不常到，校務由中大教務長童冠賢代行。從而使何義均同顧孟餘、童冠賢兩人的關係極其密切。」^⑮

由此可見，此一政團主要由桂系、汪派的立法委員合作倡導，得到美國的援助，由顧孟餘出面領導，李宗仁從旁支持。桂系的參與者有黃旭初、徐啟明、周天賢、程思遠等；汪派則有顧孟餘、童冠賢、陳克文等。此一組織的宗旨是集合「志同道合」之人，故後來也有其他對國共兩黨均表失望的人士加入。

有關程思遠回憶錄所說的1949年8月中美國發表白皮書之後第三勢力的籌組工作，在陳克文的日記中亦有記錄。事實上，顧孟餘在8月6日就從香港到了廣州，次日在愛群酒店開會，參加的人還有童冠賢、邱昌渭、甘家馨、何義均與陳克文。會中顧孟餘提出「總部是否設香港，如何收集情報，如何吸收青年幹部，如何籌募經費」等問題。陳克文則說：「組織的發展必須得領導的人物和主張做號召，兩者不可偏廢。現在許多人對國民黨失望，對共產黨反對，希望有民主自由的組織出來做領導。若果這種領導的人物和他們的主

張不公開出來號召，是不能夠形成陣線，發生力量的」。當晚眾人參加了李宗仁的晚宴。8月14、15日，顧孟餘主持會議，「參加的近二十人。決定了組織工作計劃，和一些有關經費的問題」^⑥。此一組織正式定名為「自由民主大同盟」（下稱「同盟」）。

邱昌渭隨即在東山租了一棟樓作為辦事地點。新政團於此舉行了第一次會議，選出顧孟餘為主席，童冠賢、程思遠、邱昌渭、黃宇人、甘家馨、李永懋、尹述賢等為幹事，並推童冠賢為書記、程思遠為副書記、周天賢為組織組長、涂公遂為宣傳組長、何義均為政治組長、陳克文為財務組長等^⑦。如上所述，李宗仁捐了20萬港幣為開辦費，另補助顧孟餘3萬港幣，一年後又給顧6,000美元，同盟中的幹事、組長每人5,000港幣。這些錢都是在中央銀行總裁劉攻芸於離職時撥給李宗仁的一筆專款項內開支的^⑧。

這時新政團因為錢與權而出現了內部的糾紛，如尹述賢即因「用錢受到了指摘」而提出辭職。此外，支持李宗仁的一批人（主要是顧孟餘、童冠賢等文人）對軍人出身的張發奎、薛岳等人有意見。李宗仁對陳克文表示他較欽佩顧孟餘，而瞧不起張發奎與薛岳。根據陳克文的記載，李宗仁說：「張向華、薛伯陵輩對於組織政治團體認識不夠，他們只知道要急速從事，卻不知道這並不是簡單容易的事情」；又說：「張向華說，『難道我反不如蔡廷楷〔錯〕嗎？』其實他錯了，蔡廷楷〔錯〕固然不成，連李任潮〔李濟深〕都不成。」陳克文認為其意思是指，「張、薛輩的頭腦，對於組織政治團體以為憑軍人的見解即可成功，是錯誤的，連李任潮這樣的軍人都不成」^⑨。李宗仁雖瞧不起張、薛等人，然而以顧為首的一批文人又不得不與張發奎等軍人合作，而造成雙方的摩擦。

三 第三勢力之發展：從廣州到香港

1949年10月初，此一新團體由廣州遷移到香港，在九龍福佬村道的街口租了一層樓作為辦事處，顧孟餘的秘書谷錫五和童冠賢的秘書劉漢文住於此處，並發展成員。「這個組織吸收了一些新人，其中有：前清華大學教授張純明、前東北大學校長黃如今、原屬CC小組革新俱樂部立法委員王孟鄰、邵鏡人以及前北平教育局長王季高等。」同盟的幹事會每週開會一次，由顧孟餘親自主持^⑩。其間，同盟決議：一、由程思遠、李永懋、陳克文成立財務委員會，經管撥付款項之收支；二、由童冠賢、李永懋、甘家馨成立事業委員會，推展文化工作；三、出版一個期刊，名為《大道》月刊（共出版了四期）^⑪。該刊之宗旨「在以客觀實際之觀察，對於國家社會之一切設施，學術思想之一般動向，予以深刻公平之檢討與評論」^⑫。顧孟餘在該刊以「存齋」之筆名發表了幾篇文章，如〈資本主義之前途〉、〈民族之生命〉等^⑬。1949年底時局生變，11月20日李宗仁從海南島飛香港，並於12月5日去了美國。為因應此一變化，顧孟餘邀約了幾位同志於11月23日發表了一個談話。其內容有兩點：第一點是反共，認為共產黨所說的「人民民主」就是「無產階級專政」；

第二點是政治活動需要理論，卻不能迷信理論，要徵召具有眼光與見識的人才^⑳。

1950年之時，除了顧孟餘等人之外，香港第三勢力有好幾支力量分頭發展。國民黨密切觀察這些變化。9月24日，《香港時報》社長許孝炎曾致函王世杰表示「香港第三勢力蓬勃而不可抑止」。不過，王質疑此一情報，認為許「在港受了民主人士的包圍，多少軟化了，即意志不夠堅強」^㉑。10月12日，當時擔任國策顧問、中央銀行監事與《香港時報》管理委員會委員兼秘書的雷震得到的消息則說：「王震海來訪……告香港第三勢力有三派，一為謝澄平，有徒眾三十人；二為孫寶剛，原有徒眾十人，現只剩有七、八人；三為羅夢冊，有學生十餘人，現另組織社會思潮研究所，由謝澄平接濟。」^㉒由此可見當時第三勢力多途發展之情況。

1951年3月，國民黨香港工作組針對「留港華人政治活動現狀」向蔣介石做一報告。報告指出當時香港有四個主要派系，分別是民主反共同盟、桂系、自由陣線、中國自由聯盟；而主要領導人物有六位：許崇智、張發奎、顧孟餘、黃旭初、謝澄平、任援道。其中關於顧孟餘的情況如下：

顧孟餘：居港已數年，生活淡樸，但政治雄心未減。大陸淪陷，港九人士紛紛從事政治活動，顧亦以超然面目，多方接觸。近雖與許崇智等聯合，但與桂系亦間接有關係。顧之得力幹部蘇民曾為李品仙主皖時之秘書長兼民政廳長，蘇經常代表顧氏吸收幹部，並與桂省游擊隊聯繫。顧常獲華僑接濟款項，近並有創辦一日報之意。揣顧之野心，顯不欲受任何方面之約束，而自為中心。

其他人的情況則是「許崇智：主持所謂『民主反共同盟』，並無實力，嘗受李福林之斥責」；「張發奎：擁資甚豐，與許崇智等從事活動，與東京盟總有聯絡」；「黃旭初：擁有鉅資，有赴日之意，曾派程思遠等赴日請求麥帥於香港受侵時予以援助，赴菲北某島墾荒」；「謝澄平：原為青年黨中委，因反對曾琦、陳啟天而脫黨，獨立活動。得李宗仁之資助，創辦《自由陣線》半月刊，與民憲黨伍憲子、李大明呼應，得華僑捐助及美國新聞處之支援，在文化界活動日益開展」；「任援道：與漢奸陳中孚等組有『大亞同盟』，與盟總及日本舊軍人有聯繫，經常往返東京香港間，有相當野心」^㉓。由上述的情報可知當時第三勢力與外界聯繫之情況，其中主要的外援得自李宗仁、華僑捐款、東京盟總、香港美新處以及日本軍人等。

同時，上述的幾股勢力也在醞釀整合。1951年2月12日，顧孟餘在程思遠的陪同下與張發奎在香港見面，張告訴顧他



張發奎(資料圖片)

與美國人哈德曼 (O. K. Hartman) 接觸的狀況。據程思遠記載，「顧傾聽時極為注意，似乎抱着期待鴻鵠將至的心情」。張又表示下次見面想找許崇智一起討論，顧對此則有所保留，他認為「許不能保守秘密」^⑳。張之所以建議找許建立合作關係是因為在 1951 年初，許也得到美國中央情報局 (CIA) 的支持，企圖反攻大陸，他在香港石塘咀設一俱樂部從事政治活動。3 月底許的組織已召開成立大會，通過組織及綱領，由許擔任領袖。顧孟餘、謝澄平與張發奎亦參加，不過該組織內鬨甚烈^㉑。至 5 月下旬，張發奎與顧孟餘聯手驅逐了許，結合其他力量，成為香港第三勢力的首領。在此過程中，美方亦嘗試調停，後發現「許並無號召力量，不足成事，決定專心支持張發奎、顧孟餘二人，由張主軍、由顧主政」^㉒。

許孝炎曾將張、顧聯手主導第三勢力的情形告訴雷震^㉓。許又指出在美國的經濟支持之下，張、顧等人計劃「在菲置地千餘畝，辦一大學訓練各種人材，並設一研究所，網羅香港青年及其他人士入菲受訓」^㉔。此外，還計劃辦報紙，以海外僑胞為宣傳對象。許孝炎與雷震談話的內容其實是根據他和王任遠兩人聯名寫給蔣介石的一份「顧張等醞釀第三勢力近況」的報告 (1951 年 6 月 12 日)。該報告亦摘錄了張、顧兩人的主要理念：張認為此一組織要「容納台灣不能容納之反共力量」；他們不反蔣，然希望「台灣應向開明寬大方向走，以容納反共各黨派組織聯合陣線」。顧則表示「反共勢力應多方面發展，將來殊途同歸，政治上有一反對力量存在亦可收『制衡』之效」。至於第三勢力所遭到的困難，許孝炎表示包括「許崇智與張發奎不能合作」、「青年黨內部有意見」（「李左〔李璜、左舜生〕不合」），還有其他的「內部矛盾」，例如部分熱心人士如涂公遂、程思遠、尹述賢及張發奎領導下之粵籍將領等人未能列名，引發不滿。因此許孝炎等建議：在消極方面，針對組織中各種矛盾，「妥善運用，至少使彼等不能形成一完整之陣線」；積極方面，政府應直接或間接提出反共聯合陣線之主張，召開海內外領導人會議，制訂「反共抗俄救國綱領」。同時「政府對顧張等似應派適當人員從事疏解，不宜採對敵態度」。此一報告由張其昀、陳雪屏轉交給蔣。蔣於 6 月 19 日批示：「一、本報告可交蔣經國詳密通知駐菲陳大使查報。二、許王二同志約見。」^㉕

在 1951 年中之前，美國對第三勢力的支援，都是以個人名義，或號稱代表「美國人民」，然而實際上背後主事者為國務院與中央情報局。上述報告指出美國方面的想法是「台灣軍事力量不夠，政治欠民主，而大陸游擊尤不可靠，將來回大陸後，恐我仍走『一黨專政』之舊路，故美國認為有組織第三勢力之必要」^㉖。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六組曾對 1951 年 3 月美國與香港第三勢力聯絡情況有所說明：「四十年三月美國國務院派赫特曼 (Hartman) 〔即上文提及的哈德曼〕及柯克 (Cooke) 等赴港，表面以新聞記者身份，調查遠東反共情形，實際則為對在港之第三勢力，負有考察聯絡任務。當時赫特曼即曾對外強調聲稱：美國民間反共團體對中國之新興反共勢力甚表同情，願表支持。」^㉗

另一份許孝炎提供的報告則清楚說明哈德曼的背景為美國民主黨左翼的駐港代表人，而資金來源為東京盟總新聞處，他的主要工作是「搜集情報，及培植中國新興勢力」^㉘。哈德曼所提出的要求是：希望張發奎、顧孟餘能聯合

國民黨、青年黨、民社黨與其他反共力量，結成一個整體，美方才願意資助。然第三勢力內部出現許多矛盾，哈德曼對「許崇智與張發奎、顧孟餘間爭奪領導權」深感失望^⑳。1951年10月，盟總又派了拉根(William Largans)赴港與張、顧接觸，表示願意協助，並促成港日兩地「民主自由勢力」之合流。張、顧要求盟總將韓戰之俘虜交由彼等訓練，拉根表示允與考慮，但後來也沒有落實^㉑。1951年中，美國也在考慮組織一個委員會來處理東亞的事務。9月在舊金山開會，制訂了「自由亞洲委員會」的方案，12月正式成立。根據顧維鈞從駐美技術代表團代理團長李榦得到的信息，「該委員會係由嶺南大學教務長香雅各為首的一些知名人士所組成，是由喬治·格林發起的。……該委員會強烈反共，但也並不太親國民黨。實際上，……懷着一種誘發鐵托主義的希望，鼓勵第三勢力在中國大陸出現，而不傾向於把幫助或推進國民黨的事業作為破壞共產黨在大陸統治……他們的背後有國務院和經合署作靠山」^㉒。如果對照中央情報局的檔案，此一委員會的宗旨的確很清楚：「美國國務院與中央情報局同意，在亞洲有一實際工作需要自由亞洲委員會來執行。此一工作是美國無法經由美國新聞處(USIS)與經濟合作署(ECA)來處理的。」^㉓此後，美國對東亞反共勢力的支持主要由此一單位負責，1954年之後該委員會改組為亞洲基金會，繼續執行任務。

1950年代初，美國在香港支持了許多文化宣傳方面的活動。他們首先支持謝澄平的《自由陣線》、自由出版社。在與張發奎、顧孟餘聯繫之後，美方每月將1萬美元現款交給張，張再將錢交給顧，由顧開具收據。顧拿到錢之後，指定鄒安眾負責賬務、盧衍明負責管理現款^㉔。這些錢由張、顧自行分配，不必向美國人報賬。當時獲得津貼的刊物包括李永懋等人的《獨立論壇》(每月8,000港幣)、張君勱的《再生》(每月6,000港幣)、羅吟圃負責的《華僑通訊》(每月8,000港幣)，此外補助陳濯生的友聯機構每月1,000港幣^㉕。而經費最為充裕的是《中國之聲》，此一雜誌由張、顧聯合了張君勱、張國燾、李微塵等人創辦，創刊於1951年10月11日，由張國燾主編，宗旨為「反共反獨裁」，每期印數約2,000至3,000本，香港本地可以出售約1,200本。每個月預算為18,000港幣，其後略有增加^㉖。此一刊物出版了兩年多，至1953年12月底停刊。

在該刊創刊號的〈徵稿簡則〉中表示：「本刊旨在宣達人民的正義呼聲。凡本民主自由的立場對中國實況，作客觀詳實之報導；對國內外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等問題，作深刻公正之研討者……均所歡迎。」^㉗《中國之聲》前期由張國燾負責，1952年9月之後，因張發奎對張國燾不滿，改由李微塵及林伯雅接管^㉘。顧孟餘在《中國之聲》創刊號以「存齋」之筆名撰寫了一篇題為〈寫於本刊發行之日〉的文章，強調革命之目標在追求「民族獨立」與建立「民主制度」，為此「必須反對一切高度帝國主義用任何口號利用中國為爭霸世界之工具，必須反對極權獨裁之制度及一切集中財產集中事業之試驗」^㉙。顧其後又發表了〈經濟制度問題〉一文，分析了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以及市場經濟與管制經濟的問題，而提出所謂「國家調節下的市場經濟」，「以社會主義為理想而用市場經濟為器械」。此一觀點認為市場經濟是一個靈活有效的交易分工之工

具，「有根本優點」，並與自由思想與自由政治相配合，然不能實現社會理想，故應由國家實行「有意識」的調節。不過，新的經濟模型不能採取中央管制的計劃經濟，而應採取間接統治、輪廓計劃的「經濟計劃」^④。此文或可代表第三勢力在經濟上的觀點：一方面不滿中共「管制經濟」箝制人民自由；另一方面亦不滿資本主義所採取的自由放任政策。這樣的立場與國民黨的經濟觀點較為類似。

此外，《中國之聲》也「鄭重推薦」了當時在香港的六個刊物，分別是《獨立論壇》半月刊（李永懋、黃宇人、程思遠、甘家馨、涂公遂等人所辦）、《再生》半月刊（張君勱編）、《自由陣線》週刊（謝澄平所辦，胡越、許冠三、陳濯生任編輯）、《人言報》半週刊（李微塵、黃旭初等桂系所辦）、《自由人》半週刊（陳克文等編）、《香港時報》日刊（國民黨在香港所辦）^⑤。這些刊物都是與《中國之聲》立場相近的盟友。

第三勢力的組織遷移到香港的前後，顧孟餘也受到一些人的批評。黃宇人在回憶錄中說：「香港辦事處既未設立，顧孟餘在首次會議後，仍回香港，住處不公開，童冠賢時而澳門，時而香港，很少在廣州。同盟沒有固定的辦事處，又無定期的會議，盟員想找負責人，很難一見……於是，這個組織即陷於若有若無之狀。」^⑥陳克文也記載：「外面雖有人傳說，顧先生如何積極的做組黨的活動，實際上十幾日來連開會談話的時間都很少，更說不上有甚麼活動了。」^⑦的確，1949年底至1950年初，《陳克文日記》中不再記載第三勢力的組織活動，顧孟餘、童冠賢、程思遠、甘家馨，乃至批評顧的黃宇人等人，都在關心個人生存的問題，或是租屋、或是投資要合股經營小飯店，希望「急功近利」，很快能賺到錢^⑧。由此可見1950年代初期在香港參與第三勢力者在經濟上的窘境。

1952年3月，為整合第三勢力，民社黨主席張君勱到香港與張發奎、顧孟餘、童冠賢、張國燾、李微塵等晤面，組織「中國自由民主戰鬥同盟」（戰盟）^⑨。10月10日由顧孟餘與張君勱領銜發表宣言^⑩，主要內容是提出結束中共專政、建立自由民主政權、軍隊國家化、落實社會福利等。刊出之後，有讀者向《中國之聲》投書：「貴刊58期轉載的中國自由民主戰鬥宣言，深獲我心。張君勱顧孟餘諸先生的主張，實在是有良心的人們的呼聲，而值得中國老百姓百分之百的擁護的。」^⑪美國華盛頓大學教授泰勒（George E. Taylor）在戰盟宣言發布之後，也於1953年4月在《大西洋雜誌》（*The Atlantic Monthly*）上發表評論，指出台灣與第三勢力在反共上有不同的意見。台灣以蔣介石為中心的政權主張「應用共黨的技術」，亦即以「民主集權制」、「一黨專政」來反共。第三勢力則主張「實行民主」，「希望國民政府能把所有反共的中國人團結起來」。泰勒並指出，宣言中除了第三條「軍隊屬於國家，任何政黨或個人不得憑藉武力為奪取政權之工具；現行軍人不得干政」之外，其餘的條文「台灣國民黨似都可以接受的」。因此之故，「台灣國民黨對於台灣以外可能崛起為政治重心的第三勢力仍然不大放心」。泰勒對於第三勢力表示同情，認為「這一群人是需要精神的支持和鼓勵的」。此文刊出之後，《中國之聲》立即將它摘譯為中文^⑫。

在組織方面，戰盟設中央委員會，中央委員分別是張君勱、顧孟餘、張發奎、張國燾、許崇智、童冠賢、宣鐵吾、龔楚、蔡文治、謝澄平、劉震寰、黃旭初、程思遠、李微塵、李大明等十五人。張君勱、顧孟餘、張發奎、張國燾、許崇智為常委，負責決定盟務之進行，李微塵為秘書長；經費主要來自美國中央情報局。此外，戰盟還有嚴密的分工，軍事由張發奎、蔡文治負責，政治與組織由顧孟餘負責，宣傳由張國燾、謝澄平負責⁵⁶。其成員約有二三百人，主要從事文化宣傳活動，辦刊物、報紙，並聯繫各地華僑與反共勢力，如越南、韓國、北美、澳洲、印度等地。戰盟的政治觀點為：一、攻擊斯大林統治下，要在共產國家建立「新奴役制度」的蘇聯；二、批評一面倒向蘇聯的中共；三、主張自由、民主、文化與思想的多元，以及私有財產制，並避免貧富差距⁵⁷。

戰盟也從事具體的軍事行動。1952年春天，戰盟與接受美國情治單位暗助、由蔡文治領導的「自由中國運動」合作。由張發奎在港澳招募華南地區的流亡青年，赴沖繩美軍基地與塞班島軍政幹部學校接受軍事訓練，以籌組游擊隊。戰盟也以此為基礎，於1952年中至1953年初發動了幾次對大陸沿海地區的突擊與空投行動，然而這些行動都失敗了⁵⁸。

在1950年代的冷戰氛圍之下，戰盟的政治主張頗難生存。尤其是1953年以後，美國共和黨政府上台，對台灣轉為積極支持，台灣要求美國停止支持第三勢力，美國對第三勢力的態度因而逐漸冷落⁵⁹。此外，第三勢力內部也有許多矛盾。張發奎認為顧孟餘、張君勱等名人與常人無異，張君勱「性格不夠強，說得到做不到」，顧孟餘的個性過於謹慎小心、膽小怕事，而張國燾「手腳不乾淨」。此外，戰盟成員對台灣的態度也不一樣。如伍憲子去台灣，被批評為受蔣所收買，返回之後被張發奎開除⁶⁰；顧孟餘認為即使對蔣不滿，仍將台灣視為是自由中國的象徵；張君勱則反駁他的觀點。再者，從1953年底開始，顧孟餘一直懷疑組織內部有叛徒，希望能重組並更名；張君勱則同意重組，卻反對更名。顧孟餘與張君勱的矛盾也表現在兩人對現狀之論斷，張發奎說顧孟餘「在存疑的細節慣常是小心翼翼的，他對條件成熟之前成立正式組織抱有戒心」；張君勱則「過於自信」⁶¹。張君勱所撰《中國第三勢力》一書出版後，顧孟餘在報上發表評論認為其內容矛盾，且對國民黨官員負面批評太多，而「籠統判斷……有損無益」。再者，顧孟餘也反對張君勱的主張，認為蔣反對憲政，故請美國撤回對蔣之援助。顧說：「如果張氏承認『反共為目前第一要事，則美國援助任何反共之人，應為一切中國人所歡迎無疑』。」⁶²1952至1953年，一方面美國對台政策開始轉變，另一方面第三勢力內部又發生矛盾，這兩個因素造成香港第三勢力的衰微。

四 台灣對香港第三勢力的拉攏與打擊

香港第三勢力所受到的衝擊還有一部分來自台灣。1949年11月底，蔣介石曾請國民黨中央黨部秘書長鄭彥棻赴港約顧孟餘來台「共同努力」。經過陳克



蔣介石與李宗仁(資料圖片)

文的聯繫，鄭、顧兩人在香港跑馬地見面。鄭代表蔣向顧表達了問候之意，並再三懇請他去台灣。顧「頗為冷淡」地表示：「目前的國民政府已經是完全絕望的了，掙扎也屬枉然！」因而無意赴台。然而，顧又說「他的反共工作是不會放棄的；他的反共，和目前許多人不同，他要做的是長期工作，髣髴明末清初，一般反清復明的志士一樣；他的努力，說不定要經過一兩百年後，才能顯出效果來」⁶³。

鄭彥棻赴港游說的任務失敗之後，蔣仍繼續關注顧孟餘等人在1949年之後的所作所為。1950至1951年，他兩度派員赴香港視察黨務，並聯絡反共的知識份子⁶⁴。第一次是1950年10月，雷震奉命赴香港，聯絡在港的國民黨立法委員、國民大會代表與民、青兩黨人士，並成立反共、超黨派之組織「自由中國協會」⁶⁵。雷震此行並未獲得顯著成果，原因之一是此時台灣當局對第三勢力參與者並不友善。1951年初，台灣政府更限制第三勢力人士「尹述賢、甘家馨、邵鏡人、王夢〔孟〕鄰、黃宇人、周天賢、任國榮諸氏」不准入境台灣⁶⁶。此外，台灣也多方限制流亡香港的調景嶺「難胞」入境⁶⁷。第二次是1951年1月底，蔣又再次派雷震、洪蘭友赴香港聯絡第三勢力人士，「以擴大反共陣營之基礎」，並表達總統的慰問與邀約返台之意⁶⁸。2月1日，雷震與顧孟餘的秘書谷錫五見面。接着幾天雷震等人見了彭昭賢、張發奎、許崇智、張國燾、李福林、伍憲子。2月9日，雷震與張發奎、繆培南、張達、鄧龍光、上官雲相等人聚餐，「吃得酩酊大醉，返後吐了」⁶⁹。2月11日，雷震與洪蘭友一起去拜訪顧孟餘，「代表總統慰問及歡迎去台之意」；顧孟餘則表達了他對時局的看法，如：美蘇鬥爭下，世界大戰將愈逼愈緊；香港內部緊張、中下層政治腐敗；吸收反共青年時，範圍要廣、尺度要寬；許崇智曾邀請他

參加組織；印度為美蘇爭奪之戰略地帶等^⑩。此時顧仍然不願赴台，並於3月底與張發奎參加了上述許崇智的民主反共同盟的成立大會。蔣透過雷震再次招安顧孟餘一事未能成功。張發奎等人也對雷震此行頗有怨言，「張向華對我等過去到港，未攜總統之函，認為不重視，殊不滿意，甚至對我等身份表示懷疑。」^⑪其他對台灣不滿的原因，還有第三勢力人士認為蔣採行一黨專政、發展軍隊黨部、隨意捕人、重用蔣經國、氣度狹小、不准異議者返台、不准「自由中國協會」返台發展組織、不准香港的一些刊物行銷台灣等^⑫。這一些觀點使蔣氏父子感到惱火。3月2日，雷震乘船返台^⑬。4月23日，台灣核准了顧孟餘的出國護照^⑭，以示善意，不過顧似乎仍無返台之打算。5月3日，中央改造委員會開會，蔣力主開除張發奎、顧孟餘的黨籍，「到中央黨部會議商討中央委員到期未登記者開除黨籍問題，有人以張發奎、顧孟餘二人暫不開除，免其加入第三勢力。余力持反對，以若輩叛黨不只二次、三次也」^⑮。

其後，蔣一直密切注意第三勢力之發展。6月19日，他閱讀了上述許孝炎、王任遠的報告書，6月29日，蔣「召集情報會談」，他的感想是「可知香港所謂第三勢力政客與軍閥，欺詐美國與破壞中央之如何卑劣可笑矣。張發奎、顧孟餘等叛徒，誠漢奸之不若矣」^⑯。10月23日，蔣獲知「顧孟餘、張發奎、黃旭初等所謂第三勢力者，聞已離港赴日，其因何在，應加注意」^⑰。11月26日，蔣在日記中寫到：「最近大陸匪報與香港所謂第三勢力報《中國之聲》周刊皆一致攻擊我父子，尤其對經國詆毀無所不至。此張發奎、顧孟餘等敗類投機求美不成，乃決心降匪，願供其驅使反誣，不惜為共匪反蔣之工具也，惟有置之一笑」；次日又說「閱顧孟餘等所出之《中國之聲》，對余父子攻訐侮辱甚於共匪，顧、張等自知其忘恩負義，罪在不赦，乃不得不投共以自救也，其果自救乎，亦自殺耳」^⑱。

蔣看到的文章應該是1951年11月15日出版的《中國之聲》的社論〈我們對台灣的態度〉。這一篇文章的緣起是「伍憲子事件」。伍憲子為民社黨人，1951年在「重金引誘下」赴台灣參加雙十國慶，並被安排與美國大使館官員見面^⑲。台灣藉此向美國抗議，指美國一方面支持台灣，另一方面「又支持張、顧在香港搞『第三勢力』來破壞台灣」。美國不得已撤回對張、顧之支持^⑳。張、顧對台灣收買伍憲子一事深惡痛絕，因此顧孟餘、張國燾、李微塵共同商訂，由李微塵執筆寫了這一篇社論^㉑。文中批評蔣的個人獨裁，以及「視國家為其個人所有的私產觀念」，「成為今日中華民族的毒瘤」；此外，蔣「近數年來對其兒子的培育與拔升，近年來令其兒子從事對軍隊的控制，這些都是蔣先生培育傳人的迹象」；「以一國元首之尊，退到相當於行政專員管治的細小區域，仍然不知覺悟……我們從蔣先生錯誤的觀念來看，我們亦認定是蔣先生根本不行」。該文的結論是：「蔣先生個人獨裁的政權是今日中國的毒瘤。這毒瘤已使民主政治在中國流產，今日又使台灣無法進行有效的反共鬥爭。這個毒瘤如果不即時割治，它可能陷中華民國的台灣和反攻基地的台灣於淪亡。」^㉒

這些批評使蔣感到十分不滿，而認為張、顧等人在「投共」。蔣又下令將此案交中央改造委員，就「《中國之聲》周刊屢次刊載攻訐政府及詆毀元首文

字，在我宣傳上應有所措置」提出討論。經大陸地區工作指導委員會與第四、六兩組會商，在報上投書反駁。反駁的文字刊於12月5日出版的《自由人》之上，作者蘇辛，文章的名稱是〈論毒瘤：與《中國之聲》記者提出商討〉。文中反駁蔣氏為毒瘤，認為他是一個「真誠的愛國者」；真正的毒瘤是「日帝」與「俄帝」。最後該文呼籲「反共人士應當大家團結；人人有責任，人人要悔過」⁶³。12月1日，蔣批評第三勢力的幾位領導⁶⁴：

所謂香港《中國之聲》一群，顧孟餘、張發奎為汪精衛改組派之餘孽，張國燾為共產黨之垃圾，今皆以反蔣為其投共之資本。但一面偽裝反共，又反蔣也，可知惡肖終為惡肖，乃可得一定理，只有好人變惡，決無惡人變好之理，感化云乎哉。一生革命經驗至此，方敢下此定理也。

1952年11月13日，蔣在日記中表示希望美國「不再製造第三勢力」。1953年2月18日，蔣又提及在美國與日本的第三勢力，「在美、在日之反動叛亂份子以第三勢力為名，竭力作祟造謠。彼等實已來歸無顏，賣空技窮，不得不如此也，可憐而已，惟有一笑置之」⁶⁵。在1953年的日記中，蔣多次提到美國的對華政策重點有二：一是積極扶持第三勢力，一是期待朱毛與南斯拉夫的狄托（Josip B. Tito，又譯鐵托）一樣會與蘇聯分途發展⁶⁶。直到1958年，他仍在日記中大罵第三勢力之人「對於政客以學者身份向政府投機要脅以官位與錢財為其目的。伍憲子等騙錢，左舜生要求錢，唱中立，不送錢就反腔」⁶⁷。對他來說，顧孟餘即屬於此類「卑劣可笑」之人。

台灣一方面拉攏第三勢力成員，另一方面也派遣情治單位聯絡香港政府，打擊第三勢力與「匪共」。1950年曾任總統侍衛長、廣州警察局長的黎鐵漢⁶⁸曾與香港政府政治部副主任摩里遜（外文原名不詳）交換意見，「彼意，如時間一到，則香港與台灣即攜手合作」。此外，黎建議蔣，「現刻在港活動與第三勢力有關人士，應分別與之接頭，設法鼓勵其來台。上次伍憲子來台，對第三勢力打擊甚大。其態度頑固曖昧者，則利用香港政府打擊之。如顧孟餘、鄧龍光等經港府傳訊申斥後，即不敢再活動」。他還建議「設法慫恿香港政府多方打擊匪共之工會……其餘匪方所劫持之學校報館，亦應注意利用香港政府打擊之」⁶⁹。由此可見台灣所採取的拉攏與打擊的兩面手法。顧即在1952年受到港府的傳訊申斥，兩度警告要他停止從事政治活動⁷⁰。據記載：「香港政府政治部突請顧孟餘去談話，問他是否在香港搞政治活動？是否常去張發奎住宅開會？顧皆否認。政治部的英國官員警告他說：『倘若你再在香港進行政治活動，我們將把你驅逐出境。』」⁷¹除了顧孟餘之外，其他人也遭到港府約談與警告：「港政府受共匪方面來港之壓迫，一再傳訊民主人士到政治部去談話……張國燾達七次之多，〔左〕舜生、〔劉〕百閔諸人均有二次，即伍憲子亦不能免，張發奎態度強硬，願到台灣坐牢，亦不會到政治部，結果政治部派人來談，勸大家不要作政治活動。」⁷²在政治部的壓力之下，1952年5月，顧孟餘決定離開香港轉赴日本，1955年再由日本去美國，退出第三勢力的活動。

五 結論

中共建國前後，顧孟餘對國民黨與共產黨均喪失信心，因而與張發奎、張國燾、張君勱等人投入國共之外第三勢力之政治運動。第三勢力運動以香港為基地並非偶然。在冷戰時期，香港成為雙方陣營鬥爭的場域，也是華人世界中少數的自由城市。汪派份子很早就開始在香港布局，使此地成為該派的財政與宣傳之基地。在1929年改組派成立之初，在香港即有由陳克文負責的分會。此外，改組派最重要的宣傳媒體就是在香港出版的《南華日報》（後來的「艷電」與汪派重要的政治主張都在此報上發表）^③。抗戰時期，汪派在香港還有其他幾個宣傳陣地，較重要的是由樊仲雲主編的《國際週報》。它是由周佛海所主持的「藝文研究會」在香港的分會「國際編譯社」之下的一個刊物，主要刊登翻譯文章^④。香港除了是汪派的宣傳中心之外，也是財政中心。顧孟餘擔任鐵道部長之時，曾在香港辦銀行，籌募經費。1937至1940年之間與1949年前後，顧長期在香港居住。這些背景都與1949年後顧在香港從事第三勢力運動有關。

1949年之後，顧孟餘一方面不滿蔣介石的獨裁統治，因而不願赴台；另一方面又反對中共的極權統治，故選擇在海外從事第三勢力的工作。不過，顧孟餘、張發奎與張君勱等對蔣的看法仍有所不同。張君勱對蔣的批判性較強；顧孟餘、張發奎也批蔣，他們卻十分肯定「自由中國」在反共方面的重要性，也希望美國能繼續援助台灣；他們不反蔣，但希望蔣能朝開明寬大的方向走，容納各黨各派組織聯合陣線。對蔣來說，在1950年代之時，他即深知顧孟餘與張發奎等人多次「叛黨」，因而開除其黨籍。然而，當顧退出第三勢力，在美國窮途末路之時，蔣仍對其施以援手。顧氏夫婦晚年在美國的生活有一部分是靠蔣每月給的津貼而維生，1969年之後顧返台定居也是得到蔣的許可。由此可見，蔣對「孟餘同志」豁達大度的一面。

從擁汪、挺蔣到支持第三勢力，顧孟餘的一生見證了二十世紀中國政治的激烈變化，也代表了汪派份子對中國未來的一種追尋。在國共對峙、美蘇對抗的冷戰格局之下，此一追尋最後歸於幻滅。

註釋

① 楊奎松：《忍不住的關懷：1949年前後的書生與政治》，增訂版（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3）。

②⑤⑥ 林孝庭：《台海冷戰解密檔案》（香港：三聯書店，2015），頁73-106；86-91。

③ 黃克武：〈顧孟餘的政治生涯：從挺汪、擁蔣到支持第三勢力〉，《國史館館刊》，第46期（2015年12月），頁103-68。

④⑥⑦⑧⑩⑬⑭⑮⑯⑰⑱ 陳方正編：《陳克文日記，1937-1952》，下冊（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2），頁1229；1233；1234；1234；1236；1237-46；1247-49；1250；1273；1293-99。

- ⑤⑨ 陳克文：〈國民黨左派三傑：甘乃光與顧孟餘〉，載《陳克文日記，1937-1952》，下冊，附錄一，頁1336。
- ⑩ 梁漱溟：〈論和談中一箇難題——並告國民黨之在高位者〉，載中國文化書院學術委員會編：《梁漱溟全集》，第六卷（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93），頁801。
- ⑪ 蔣介石於1949年7月14至22日從台灣去廣州，召開國民黨中常會，通過改造黨之方案，並接見軍政要員。
- ⑫⑬⑭⑮⑯⑰ 程思遠：《政海秘辛》（香港：南粵出版社，1988），頁221-22；234；234；238；238。
- ⑱⑲⑳ 程思遠：〈我在香港從事「第三勢力」活動的前前後後（上）〉，《縱橫》，1997年第6期，頁21、20；21；22。
- ㉑ 〈徵稿簡約〉，《大道》，創刊號（1950年4月20日），封底。
- ㉒ 存齋：〈資本主義之前途〉，《大道》，第2期（1950年6月28日），頁1-3；〈民族之生命〉，《大道》，第3期（1950年12月5日），頁2-4。
- ㉓ 《陳克文日記，1937-1952》，下冊，頁1282；陳克文：〈國民黨左派三傑〉，頁1337-38。
- ㉔ 傅正主編：《雷震全集》，第三十二冊（台北：桂冠圖書公司，1990），頁193、197。
- ㉕ 《雷震全集》，第三十二冊，頁203-204。謝澄平為青年黨人，辦《自由陣線》雜誌。孫寶剛，中國民主社會黨人。羅夢冊，法學家，曾辦《主流》雜誌，又應錢穆之邀任教於新亞研究所。
- ㉖ 「唐縱、張其昀呈蔣中正留港九華人政治活動經過及派系分析與各派系主要人物動態等現狀」（1951年3月31日），〈一般資料——民國四十年（二）〉，《蔣中正總統文物/特交檔案/一般資料》，國史館，典藏號：002-080200-00345-057，入藏登錄號：002000001734A。
- ㉗ 程思遠：《政海秘辛》，頁235。顧孟餘認為許崇智觀念陳腐，如果許加入這個團體，他就要離開。參見張發奎口述，鄭義譯：《蔣介石與我：張發奎上將回憶錄》（香港：文化藝術出版社，2008），頁485。
- ㉘⑲⑳㉑㉒㉓㉔㉕ 《雷震全集》，第三十三冊，頁31、69；101；17；9、17；27-32；33-34；69；57；85；169-70。
- ㉖㉗ 「張其昀陳雪屏呈蔣中正南方執行委員會許孝炎王任遠來台述職，請定期召見，並抄呈顧孟餘張發奎等醞釀第三勢力近況報告摘要」（1951年6月19日），〈一般資料——民國四十年（三）〉，《蔣中正總統文物/特交檔案/一般資料》，國史館，典藏號：002-080200-00346-028，入藏登錄號：002000001735A。
- ㉘ 《雷震全集》，第三十三冊，頁99。此外，1952年，美國也在塞班島和沖繩等地秘密培訓一批第三勢力的人，預備將他們送回中國大陸，反抗中共政權。參見李潔明著，林添貴譯：《李潔明回憶錄——美、中、台三角關係大揭密》（台北：時報出版社，2003），頁54-55。
- ㉙ 「張其昀陳雪屏呈蔣中正南方執行委員會許孝炎王任遠來台述職，請定期召見，並抄呈顧孟餘張發奎等醞釀第三勢力近況報告摘要」（1951年6月19日）。1949至1954年中華民國駐菲律賓大使為陳質平。
- ㉚㉛ 「關於『第三勢力』爭取美國支援的綜合報告」（1953年6月），〈港九政治性組織〉，《外交部/歐洲司/香港及澳門地區/香港》，國史館，典藏號：020-042701-0056。
- ㉜ 「第三勢力在香港之活動情形」（1954年6月29日），〈港九政治性組織〉，《外交部/歐洲司/香港及澳門地區/香港》，國史館，典藏號：020-042701-0056。
- ㉝ 顧維鈞著，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譯：《顧維鈞回憶錄》，第九冊（北京：中華書局，1989），頁470。
- ㉞ CIA, "The Committee for a Free Asia", 13 December 1951, https://www.cia.gov/library/readingroom/docs/DTPILLAR%20%20%20VOL.%201_0085.pdf.

- ④① 鄒安眾，湖南人，復旦大學經濟系畢業。長期任職於鐵道部門，曾任平漢鐵路局副局長。盧衍明為商人、住淺水灣，為澳門富商盧華紹後人。兩人均與顧孟餘熟識。
- ④② 有關友聯出版社的起源、宗旨與相關史料，參見區志堅、侯勵英：〈香港浸會大學圖書館友聯資料介紹〉，《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第31期(2001年3月)，頁92-101。
- ④③④④⑤ 張發奎口述：《蔣介石與我》，頁486、488-89；490、507；488。
- ④④ 〈徵稿簡則〉，《中國之聲》，第1卷第1期(1951年10月11日)，封底。
- ④⑤ 張國燾是被張發奎所排擠，張發奎說：「張國燾事實上不適合當領導人。為甚麼呢？他的私生活腐化，喜歡打麻將，不關心其他的事。他說話不負責。他把家？〔原文如此〕女傭都列到中國之聲的員工薪酬冊中。」張發奎口述：《蔣介石與我》，頁501-502。
- ④⑥ 存齋：〈寫於本刊發行之日〉，《中國之聲》，第1卷第1期，頁3-4。
- ④⑦ 顧孟餘：〈經濟制度問題〉，《中國之聲》，第5卷第3期(1952年10月27日)，頁3-6。顧的經濟觀點應該受到海耶克(Friedrich A. von Hayek)的影響。
- ④⑧ 〈本刊鄭重推薦下列各大刊物〉，《中國之聲》，第1卷第9期(1951年12月6日)，頁11。
- ④⑨ 黃宇人：《我的小故事》，下冊(香港：吳興記書報社，1982)，頁121。
- ④⑩ 有關此一同盟的簡要敘述，參見楊天石：〈50年代在香港和北美的第三種力量——讀張發奎檔案之一〉，載《抗戰與戰後中國》(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7)，頁628-34；陳正茂：〈五〇年代香港第三勢力的主要團體——「中國自由民主戰鬥同盟」始末〉：載陳正茂編著：《五〇年代香港第三勢力運動史料蒐密》(台北：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頁45-70。
- ④⑪ 宣言刊登於《中國之聲》，第5卷第6期(1952年11月17日)；此外，張君勱主持的《再生》，第327期(1952年11月16日)亦同時刊出。
- ④⑫ 張惠中：〈來函一〉，《中國之聲》，第5卷第8期(1952年12月1日)，封底。
- ④⑬ 歐平節譯：〈泰勒教授對中國新勢力的看法〉，《中國之聲》，第7卷第6期(1953年5月11日)，頁7。原文出處為George E. Taylor, "A New Look at Formosa", *The Atlantic Monthly* 191, no. 4 (1953): 41-45。
- ④⑭ 汪仲弘註：〈台北舊書攤上發現的「總統府秘書長箋函稿」(二)〉，《傳記文學》，第71卷第4期(1997年10月)，頁46。
- ④⑮ 楊天石：〈50年代在香港和北美的第三種力量〉，頁628-30。
- ④⑯ 程思遠：〈我在香港從事「第三勢力」活動的前前後後(下)〉，《縱橫》，1997年第7期，頁20。
- ④⑰ 〈張君勱著第三勢力一書，顧孟餘發表評論，指出張氏論點頗多矛盾之處，實民主自由須賴自我努力〉，《華僑日報》，1953年7月21日，第2張第1頁。
- ④⑱ 《陳克文日記，1937-1952》，下冊，頁1282；陳克文：〈國民黨左派三傑〉，頁1338。
- ④⑲ 有關這兩次考察及其影響，參見喬寶泰：〈中央政府遷台初期之中國國民黨港澳政策——雷震、洪蘭友之赴港建議為例(一九五〇—一九五一)〉，載港澳與近代中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編輯委員會編：《港澳與近代中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國史館，2000)，頁627-71。
- ④⑳ 「下午三時出席自由中國協會，決定章程及幹事人選，幹事為王雲五、左舜生、金侯城、成舍我、許孝炎、卜少夫等七人。」參見《雷震全集》，第三十二冊，頁208。
- ④㉑ 周圍：〈難民的憤慨〉，《中國之聲》，第2卷第4、5期(1952年1月24日)，頁13-15。
- ④㉒ 蔣對於廢止軍隊黨部的提議深表不滿，認為「此等行動與匪謀及漢奸無異」。參見《雷震全集》，第三十三冊，頁81。
- ④㉓ 《蔣介石日記》，1951年5月3日，美國斯坦福大學胡佛研究所，下引不再另註。

- ⑶ 有關蔣介石對於顧孟餘、張發奎等醞釀第三勢力之態度，參見陳三井：〈蔣介石眼中的香港自由民主運動〉，載黃自進、潘光哲主編：《蔣介石與現代中國的形塑》，第一冊，〈領袖的淬鍊〉（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3），頁575-82。
- ⑷ 《蔣介石日記》，1951年10月23日。
- ⑸ 《蔣介石日記》，1951年11月26、27日。
- ⑹ 蔣介石於10月7日宴請伍憲子與李福林，「晚宴伍憲子與李福林等，伍為前民社黨副領袖，政客色彩甚濃，為一學者而已」。《蔣介石日記》，1951年10月7日。當時謠傳伍憲子拿了台灣3萬美元。參見胡應漢：《伍憲子先生傳記》（香港：作者發行，1953），頁96。
- ⑺ 〈我們對台灣的態度〉，《中國之聲》，第1卷第6期（1951年11月15日），頁2-3。
- ⑻ 「《中國之聲》案」（1952年1月2日），〈港九政治性組織〉，《外交部/歐洲司/香港及澳門地區/香港》，國史館，典藏號：020-042701-0056。其中收有剪報，蘇辛：〈論毒瘤：與《中國之聲》記者提出商討〉，《自由人》，1951年12月5日，第2版。
- ⑼ 《蔣介石日記》，1951年12月1日。
- ⑽ 《蔣介石日記》，1952年11月13日；1953年2月18日。
- ⑾ 「美國對華政策，其內容與前無異，而且其培植第三勢力與對朱毛為狄托之幻夢至今更烈矣，若不自強，何以復國」（參見《蔣介石日記》，1953年4月18日）。「美國現政府對華政策，仍在積極培養第三勢力，以牽制我政府，並準備乘機替代，其方法之拙劣極矣。但其此種幼稚行動，只有付之一笑」（參見《蔣介石日記》，1953年4月20日）。「美國在三月間復派駐華大使呈遞國書，但其國務卿杜勒斯對承認中共與培植中國第三勢力，以及期待毛匪變為狄托之幻想並未消除」（參見〈本年總反省錄〉，《蔣介石日記》，1953年12月31日）。
- ⑿ 《蔣介石日記》，1958年5月10日。
- ⓫ 黎鐵漢在1950至1952年間在香港、菲律賓等地搜集情報，根據駐菲律賓大使陳質平致葉公超函，「黎鐵漢君與李福林交誼甚篤，熟悉兩廣地下人物情形，其與東南其他省地下組織常有聯絡」。參見「駐菲律賓大使館電外交部呈報美國在菲律賓組織中國第三勢力事」（1951年7月2日），〈港九政治性組織〉，《外交部/歐洲司/香港及澳門地區/香港》，國史館，典藏號：020-042701-0056。
- ⓬ 「黎鐵漢呈蔣中正對香港及東南亞工作意見書」（1952年3月20日），〈中央情報機關（四）〉，《蔣中正總統文物/特交檔案/分類資料/軍事》，國史館，典藏號：002-080102-00013-007，入藏登錄號：002000001014A。
- ⓭ 張發奎口述：《蔣介石與我》，頁500-507；鄭義：〈張發奎指揮兩次從蒲台島反攻大陸夭折〉，載鄭義編著：《國共香江諜戰》（香港：香港文化藝術出版社，2009），頁349；程思遠：《政海秘辛》，頁239-40。
- ⓮ 林博文：〈一九四九年後的香港第三勢力〉，《亞洲週刊》，第24卷第2期（2010年1月10日），頁32-35；劉小清、陳悅：〈顧孟餘與香港「第三勢力」〉，《民國春秋》，1997年第6期，頁43-47。
- ⓯ 陳克文：〈改組派與回憶錄〉，載《陳克文日記，1937-1945》，下冊，附錄五，頁1361-62。
- ⓰ 根據朱樸的回憶，該社之組織為「柏生主持一切總務，思平主編國際叢書，仲雲主編國際週報，我則主編國際通訊。……國際編譯社遍定各國時事雜誌，每星期出版國際週報一期，國際通訊兩期，選材謹嚴，為研究國際問題一時之權威」。朱樸：〈記蔚藍書店〉，《古今半月刊》，第13期（1942年12月），頁19-20。另參見蔡登山：〈文史雜誌的尤物——朱樸與《古今》及其他〉，載蔡登山主編：《古今》，第一冊（台北：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頁iv。

冷戰電影與「真理運動」： 新馬的個案

• 許維賢

摘要：1950年美國杜魯門(Harry S. Truman)政府在全球全面發動反共的「真理運動」，策劃針對蘇聯、中國以及東南亞國家等等的一系列心理戰計劃和項目。美國國務院屬下的新聞總署秘密特約和贊助紐約聲馬達影片公司(Sound Masters, Inc. of New York)前赴新加坡和馬來亞製作和拍攝數部冷戰電影，其中包括出自好萊塢導演伊遜(B. Reeves Eason)的作品。這些冷戰電影大量聘請新馬本地的華人演員和馬來演員在片中飾演各角，由邵氏兄弟有限公司負責電影的發行和放映。電影市場主要針對東南亞華人和馬來人群體，尤其是那些不太識字的大眾群體。1953年在新馬各地戲院上映的馬來語片《小村烽火》和粵語片《星嘉坡故事》正是冷戰年代「真理運動」的典型產物。本研究從「真理運動」的冷戰語境探討伊遜在新馬製作的反共電影，並結合美國和新加坡國家檔案館的解密檔案，以及冷戰時期英美和新馬報刊的第一手資料，探討這些冷戰電影如何以粵語和馬來語散播「真理運動」的意識形態。

關鍵詞：冷戰 「真理運動」 《小村烽火》 《星嘉坡故事》 杜魯門(Harry S. Truman)

一 冷戰語境下的「真理運動」

我們的任務是要向那些無知的、被誤導的和還沒被說服的數以百萬人類傳達真理。我們的任務就是要在他們工作和學習中抵達他們的日常生

* 本文是筆者有關早期新馬電影研究計劃的一部分(編號：RGT26/13)，得到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一級研究經費的資助，謹致謝忱。在收集資料過程中，非常感激美國國家檔案館職員的支持以及杜漢彬的鼎力協助，亦感謝舛谷銳教授和莊華興教授邀請筆者在2016年赴日本立教大學「國共內戰與冷戰時期的馬華文學、語言與社會」國際研討會宣讀拙文初稿，特別感謝村井寬志教授現場的講評。最後感謝《二十一世紀》兩位匿名評審給予寶貴的修改意見。

活。我們一定要盡可能不分人們的教育背景和文化背景，以機敏、巧妙和細心的方式抵達不同國家的人民群體。我們的任務是要向他們證明自由才是社會經濟進步之道，亦是謀求政治獨立之道，也是強盛、幸福與和平之道^①。

上述是美國杜魯門 (Harry S. Truman) 總統於 1950 年 4 月致美國新聞編輯協會的演講摘要，他呼籲全美無論是公共界或私人界必須全力配合美國政府，動員所有資訊渠道如報紙、雜誌、收音機和影片等等，在國內外大力宣揚美國有關民主和自由的真理，向全球的共產帝國主義宣戰，揭露共產宣傳機器的「紅色謊言」，這乃「真理運動」(The Campaign of Truth) 的宗旨。

杜魯門是掀開全球「真理運動」序幕的關鍵人物。1949 年 7 月 1 日，在一份由美國國務卿提呈給美國國家安全委員會有關美國對東南亞政策的機密報告中，提及當時東南亞的八百萬華人被美方視為威脅整個區域的少數族群：「這個問題在馬來亞和泰國極度嚴重，這些華人墾殖民拒絕同化，他們跟中國緊密聯繫，他們提供隔離〔於主流〕的〔華文〕教育予孩子，投入中國政治，以及把大量財富匯給祖國。」報告也指控中國共產黨不尋常地扮演着重要角色，提供外援指導和支援予東南亞的共產運動，眼看國共內戰中中共逐漸佔了上風，這些東南亞的共產份子很可能會日益壯大，預計區域的大部分地區將會露出被華人叛亂加倍威脅的凶兆。這份報告接着如此申明：「華人在馬來亞的主導勢力被視為唯一足以取代英方政府的統治，這對馬來亞和英方來說是難以接受的。」^②

隨着 1949 年 8 月蘇聯共產黨成功試驗第一枚原子彈，同年 10 月中共在中國取得政權，以及 1950 年 6 月朝鮮戰爭爆發，1950 年代全球文化冷戰急速升溫：一邊是蘇聯政府在全球動用了諸多宣傳機器發動對美國進行「和平攻勢」(Peace Offensive) 的「仇恨美國」(Hate America) 運動^③；另一邊則是美國杜魯門政府在全球全面發動反共的「真理運動」，同時創建心理戰略委員會 (Psychological Strategy Board)，策劃針對蘇聯與中國、西歐、中東、東南亞國家的一系列心理戰計劃和項目^④。當 1950 年 9 月杜魯門簽署了「真理運動」的法案以後，美國各種對外宣傳的項目經費得到前所未有的大幅度提高，主要用於製作更具宣傳效果的電影、改善印刷和出版機制、建設規模更大的圖書館，以及創立規模龐大和多樣化的資訊媒體，作為配合特殊視聽群體的需求^⑤。這其中包括對外人員交流項目撥款從 1950 年的 260 萬美元增至 1951 年的 620 萬美元；電影製作的撥款從本來的 250 萬美元增至 1,180 萬美元；廣播的撥款從 890 萬美元增至 1,610 萬美元；文化活動的撥款從 220 萬美元增至 370 萬美元；新聞出版的撥款從 270 萬美元增至 680 萬美元^⑥。顯而易見，這當中以電影製作的撥款幅度增加最大，增幅超過四倍。

1951 年，美國國務院倡議為那些無法製作政治宣傳劇情片並發行到海外的好萊塢片廠提供財力支援並承擔經濟責任^⑦。冷戰年代，國務院屬下的美國新聞總署 (United States Information Agency, USIA) 指揮海外的新聞處 (United States Information Service, USIS) 在全球贊助或製作大量的反共電影，其中包

括法國和意大利，東南亞更是他們的支援重點；一共有三十一個國家被美方視為需要得到特別關注，這些國家要不是屈服於共產主義的主導，就是正在嚴重被共產黨勢力影響^⑧。美方專家認為僅僅依賴向世界各地不斷廣播的「美國之音」(Voice of America)已無法完全實現「真理運動」的任務，並引述「一圖勝千言」的中文格言，指出目不識丁的大眾群體對影像的興趣遠遠大於聲音和文字，因此美國國務院決定主動向好來塢公司提供協助，以合約的方式資助這些公司製作反共影片^⑨。

直至1954年，三分之二的這些反共電影都是動用各國的當地人才和設施來製作。單是1956年的上半年，USIS在全球就協助六十五部紀錄片和劇情片的後期製作^⑩。同年，艾森豪威爾(Dwight D. Eisenhower)政府在白宮召開大規模的「人對人會議」(People-to-people program，指當年美國政府動員各個領域中的民間力量，與非營利團體及個人的合作關係)，基於培養民主主義、驅逐共產主義的信念，意圖與國內外各行各業的人物進行交流，隨後就設立了不少有關電影人和演藝人員的委員會。從一份日期標明1956年8月16日的USIA檔案〈電影委員會名冊〉看來，華納電影公司(Warner Bros. Entertainment Inc.)老闆、二十世紀福斯電影公司(20th Century Fox Film Corporation)老闆和派拉蒙電影公司(Paramount Pictures Corporation)社長等的名字皆出現在名冊裏，顯示好萊塢業界的龍頭多半已經參與其中^⑪。日本學者谷川建司指出，1950年代好萊塢電影產業在步調上配合着美國政府所希望的方向，以一種政商相互依存的方式製作了許多影片，而向全世界傳達了「強大的美國軍隊維護着世界和平及秩序」的印象^⑫。

1952年5月，美國國務院內部發出機密文件〈美國新聞處對東南亞華僑的宣傳戰略〉(下稱〈宣傳戰略〉)指出，針對東南亞華僑的其中兩個宣傳戰略重點分別是：其一，全面啟動「反共」宣傳，揭露中共在大陸實施殘酷的社會監控、鎮壓以及動輒進行死刑的暴行，正面宣揚美國和「自由世界」的民主價值觀；其二，揭示中共政權無力也無意支援和保護海外華僑，東南亞華僑的個人利益跟共產黨勢力在東南亞的擴張是勢不兩立的^⑬。這份宣傳計劃的出台標誌着東南亞華僑成為美國對外宣傳戰略的頭等重要宣傳對象，也是美國首次、亦是唯一一次不是以國家而是以族裔為對象制訂的宣傳計劃^⑭。

根據新加坡國家檔案館收藏的一份1952年8月的解密信函內容，紐約聲馬達影片公司(Sound Masters, Inc. of New York，下稱聲馬達公司)自1951年5月起就已經在新加坡拍攝數部反共影片，並在新馬停留了十五個月，而幕後秘密主導其事的是美國國務院。信函裏還提到該公司拍戲留下來的攝影器材，有些已寄回美國，有些還留在新加坡，而其他攝影器材則出租給英殖民政府屬下的馬來亞製片組(Malayan Film Unit)^⑮。

1953年在新馬由邵氏兄弟有限公司(下稱邵氏)經營的戲院先後公映的馬來語片《小村烽火》(Kampong Sentosa)和粵語片《星嘉坡故事》(Singapore Story)，其製作和拍攝經費就是由USIA全額贊助，聘請好萊塢導演伊遜(B. Reeves Eason)^⑯到新加坡拍片，大量聘請新馬本地的華人演員和馬來演員在片中飾演各角，片子由聲馬達公司製作。伊遜擅長拍攝動作片和西部片，一生總共

導演150部電影左右，代表作有西部片《原野的法則》(*The Law of the Wild*, 1934)和《神奇的騎手》(*The Miracle Rider*, 1935)等。他早期就已在華納電影公司旗下導演過數部與美國武裝部隊合作拍攝的「親美」短片，包括榮獲奧斯卡金像獎的《給我自由》(*Give Me Liberty*, 1936)、《天空的男人》(*Men of the Sky*, 1942)、《工程師的戰鬥》(*Fighting Engineers*, 1943)、《高山上的戰士》(*Mountain Fighters*, 1943)等等^①。

《小村烽火》和《星嘉坡故事》分別以1950年代初的馬來亞和新加坡社會為背景，前者聚焦馬來人村落，後者鎖定華人社區。兩部電影都以馬共份子如何滲透馬來亞和新加坡社會作為敘事主題，這些出自好萊塢導演的新馬故事是冷戰年代「真理運動」的典型產物。本文除了分析這兩部片子的運鏡和演出，也結合美國和新加坡國家檔案館的解密檔案，以及冷戰時期英美和新馬報刊的第一手資料，探討這兩部電影如何以馬來語和粵語散播「真理運動」的意識形態，以及兩部片子是否也像當時其他好萊塢反共電影那樣，向全世界傳達了「強大的美國軍隊維護着世界和平及秩序」的印象？這兩部片子到底在多大程度上能代表當年「真理運動」的反共意識形態在新馬的傳播模式？這也是筆者選擇討論這兩部片子的原因。

上述這些被保存下來的USIA電影產品有助於提供豐富的研究材料予各類學門，可是這些由USIS在海外出資或製作的冷戰電影長期在美國學界不被關注，主要原因之一是1948年美國政府通過《信息與教育交流法案》——俗稱「史密斯—蒙特法案」(“Smith-Mundt Act”)，禁止USIS的任何產品包括影片在美國境內公映，一直到1990年上述法案成功被修訂後，有關規管才得以解除。但由於有關檔案和影片不易獲取，關於這些電影的記載至今還是在美國電影史和電視史研究中缺席^②，更不要說是被新馬電影史選擇性地遺忘；至今尚未有學術文章全面探討聲馬達公司在新馬製作的冷戰電影，有鑒於此，本文有意彌補這片空白。

二 《小村烽火》：馬來亞人民與馬共份子

早在1950年，新加坡的USIS主任羅倫斯(W. Henry Lawrence, Jr.)就在新馬《海峽時報》(*The Straits Times*)發表文章，論及美國在新加坡和吉隆坡設立USIS的宗旨與對外服務，文章當然沒有出現任何「反共」字眼，僅強調USIS的宗旨是要推動國與國之間的知識交流和提供公共服務，其中一項公共服務就是已在當地設立美國電影圖書館，館藏美國紀錄片、電影、劇本、音樂等等材料，供公眾機構借閱，讓公眾認識美國人的生活方式和成就^③。當時新加坡USIS的任務也包括暗中支援在「真理運動」下於新加坡進行的《小村烽火》影片製作，該片是直接由美國國務院秘密指揮聲馬達公司前赴新加坡進行拍攝，講述「可憐的馬來人遭受到邪惡的共產游擊份子弱肉強食」^④。

《小村烽火》的新馬代理商是邵氏，1953年5月，邵氏在新馬各地的麗士(REX)戲院放映這部電影。當年《南洋商報》如此報導這部電影：「故事針對馬來

亞之動亂，全部角色由馬來亞人民主演，係一種時事巫語片云。」^②《小村烽火》是在新加坡電影審查組的隨同下到新加坡的榜鵝 (Punggol) 取景拍攝，並完全由非職業演員在劇中合作演出^③。故事場景設置在一座馬來人居住的寧靜甘榜 (Kampong Sentosa)，以及另外一座華人居住的夏氏漁村 (Kampong Siak)。片頭以馬來文標明「這個故事在馬來亞拍攝，而且由馬來亞人民主演」，電影開頭一如馬來亞製片組拍攝的反共電影，先是俯拍森林的大遠景，引導觀眾想像森林中藏有恐怖份子 (penganas)，整段馬來語的畫外音敘述如下：

馬來亞森林隱隱約約滿布着讓馬來亞人民感到害怕的陰影。這裏土地肥沃，人民朝氣蓬勃、剛毅和強壯，米飯是他們的主要糧食。樹膠液的生產促進了社會財富和繁榮，豐富的錫礦資源提供了全世界市場的需求。可是，就是在這些森林裏藏着這些進行騷擾、搗亂和拐帶活動的恐怖份子，讓原本快樂生活的寧靜甘榜的人民提心吊膽。在這片寬闊的森林中，藏匿着兇狠的恐怖份子，他們對性格正直的人們進行威脅、殘殺和施暴。

由此可見，此片劈頭就把馬來亞人民和馬共份子進行正邪對立。

影片時代背景設定在英殖民政府頒布緊急狀態 (Malayan Emergency, 1948) 後，華人巡官奔走在寧靜甘榜和夏氏漁村之間，力勸兩地村長盡早合作組織鄉民成立人民自衛隊，以保護鄉民和財物不受馬共份子威脅。寧靜甘榜的村長、巫師、宗教師和老師起初都有些猶豫，他們認為寧靜甘榜很小，也很安寧，馬共份子不可能看上這座貧窮的甘榜；而夏氏漁村比較富庶，其華人村長比較支持成立人民自衛隊，此情節設置貫徹了上述美國國務院〈宣傳戰略〉中要求媒體展現「東南亞華僑的個人利益跟共產黨勢力在東南亞的擴張是勢不兩立的」的對峙局面。

故事的兩位男主角馬來人阿曼 (Mat) 和華人阿通 (Ah Tong) 是建築工作的合作夥伴，分別住在寧靜甘榜和夏氏漁村。阿通是夏氏漁村村長的兒子，非常勤奮工作，協助阿曼造房子。阿曼和寧靜甘榜村長女兒是對情侶，他一直儲錢希望能迎娶村長女兒，但辛苦儲錢買下的戒指卻被馬共派來村子的一名華人偵探何平 (Ho Peng) 偷走了，激起了他對馬共份子的怒火。同一時期，巫師的家也被一位穿着軍裝的馬共女游擊隊員紅梅 (Hong Mui) 率領的馬共份子光顧，他們搶走了巫師的藥物、金錢和米糧，並威脅巫師不准報警，不然會殺人滅口。在發生一系列事件後，寧靜甘榜村長終於支持成立人民自衛隊。

此事過後，某日紅梅穿着便裝佯裝村民，有意偷渡進夏氏漁村視察村民的情況，阿通剛好要划船回家，她向阿通謊稱自己要去夏氏漁村探訪親戚，阿通順便載她一程，兩人開始了交往。阿通稱讚紅梅長得漂亮，紅梅對英俊的阿通也產生了莫名的好感。另一方面，何平把偷來的戒指送給紅梅，強抓她的手臂向她示愛，紅梅摑了他一巴掌，兩人的友誼宣告破裂。不久，寧靜甘榜和夏氏漁村的兩位村長先後都被何平和馬共份子綁架和關押在森林裏。領導這支馬共團隊的領導名叫老毛 (Lau Mah)，何平和紅梅都要向他報到。紅

梅不滿何平隨意恣意游擊隊員拳打腳踢手無寸鐵的村長，何平反而嘲笑紅梅心腸軟，暗示她容易向敵人投降。其後，何平向老毛密告紅梅有意背叛馬共，紅梅更當場被何平審問和痛打，然後被捆綁了起來，等候死刑。最後，紅梅排除萬難從森林逃了出來，投向英方陣營。

這時華人巡官已成功秘密訓練了人民自衛隊，委任阿通作為夏氏漁村的自衛隊隊長，阿曼被委任為寧靜甘榜自衛隊隊長。在紅梅的帶領下，英軍部隊結合自衛隊的力量進入森林，在幾番激烈的駁火中，成功捕抓馬共份子，並擊潰了老毛，拯救了寧靜甘榜和夏氏漁村的村長。紅梅立下大功，獲華人巡官的大力表揚，並突兀地首次公開紅梅的真正身份——原來她一直都是英方暗中指揮的特務，潛伏在馬共部隊，向英方提供情報。另外，阿通和阿曼作為隊長的表現也受到英方的表揚。最後，阿曼如願以償與寧靜甘榜村長女兒結婚，阿通則與紅梅共結連理，雙方的婚禮都得到寧靜甘榜和夏氏漁村村民的熱烈出席和祝福。

此片說教味道很重，除了紅梅的演技比較自然得體，其他演員大部分都明顯看似在背台詞，動作生硬，就像導演的活動道具。這也許是由於此片僱用的演員都是非職業演員，導演也不諳馬來語、華語或其他本地方言，無法有效指導演員入戲和站位，更無法掌握本地人的語感。片中華人與華人的對話都用馬來語，馬共華裔黨員之間也是以馬來語溝通，甚至華人家庭成員之間也用馬來語溝通，使當地看似一個華人都被同化成馬來人的國度。而大部分的華人角色所操的馬來語也不流利，看似在死背對白的情況下入戲；用的是「巴利」馬來語，在語法和用詞上其實也跟片中馬來人操的馬來語沒有多大不同，僅有發音和流利程度的差別。片中僅有一個中景鏡頭，即阿通回到夏氏漁村遇到鄉民，鄉民以粵語「早晨」（早安）問好，其他對白都用馬來語。馬來演員在片中的演技同樣生硬無比，目光無神，很容易讓人以為這些演員都是在被指使的情況下接戲。另外，片中馬共隊伍裏有一位比較難以在其他反共電影中出現的馬來裔馬共份子^③，但其戲份不重，僅是一名被老毛呼來喚去的手下。老毛的取名明顯是影射「毛澤東」，這位操馬來語的老毛在片中顯得殘暴和貪婪，他與馬共成員之間的對談沒有展現任何有關共產主義的措辭，更似一幫土匪在森林中紮營，定時出來掠民財物，這符合英美帝國意識形態對共產黨員的刻板化印象。

片末出現森林槍戰的場面，鏡頭與鏡頭之間剪接 (cut) 相當緊湊，現場槍聲此起彼落，頗能凸顯真實的戰爭狀態，顯然是擅長拍攝動作片的導演伊遜比較得心應手的部分。此外，也許是伊遜一直以來在好萊塢導演展示大自然景物的西部片，因此也比較擅長拍攝地方風土的自然景物，例如片中阿通和紅梅在海中共划一條船的海天一色，從高角度展現遠景的運鏡就顯得沉穩美麗。另外，片中以大遠景展現海上奎籠與漁船的夕陽即景，以及每一次阿通從岸上跳躍到舟楫划船的矯健身影，導演倒是捕抓到了地方景物和村民的情景交融。此片以西部片的寫實主義記錄了1950年代初新加坡榜鵝一帶甘榜的地理風土人情，這些在當年導演和攝影團隊眼中是異地新奇的景物和情調，但落在村民眼中不過是日常生活的景觀。

撇開地方風土人情不談，如果單從電影七拼八湊的情節設置、音軌和運鏡進行評述，此片顯得造作、空泛和無趣。總體來看，這不是一部合格的符合商業邏輯的好萊塢影片，叫人驚訝的是此片當年在新馬的票房竟然相當成功。影片廣告不斷以「美國攝影團隊在馬來亞」作為噱頭²⁴，再配合把此片形容為「強勁的動作片」的報章報導²⁵，讓此片沾上好萊塢的光環，很可能是吸引觀眾捧場的元素。此片在麗士戲院首輪正式放映連續三天，即1953年5月12至14日，每天連續在不同時段放映五場²⁶。1953年7月17日和1954年4月13日，《海峽時報》分別刊登廣告呼籲觀眾去邵氏經營的樂宮（Queens）戲院觀賞這部影片²⁷。這部當時在新加坡拍攝、長達兩個小時的劇情片在沒有註明是USIA產品的情況下，還是像其他好萊塢的反共電影般賣座²⁸。

1953年5月10日，《海峽時報》有記者以〈《小村烽火》背後藏着甚麼秘密？〉（“What Lies behind Mystery of ‘Kampong Sentosa’?”）為題，劈頭佯裝追問：「為何一間美國的商業電影公司會來新加坡拍攝一部有關馬來亞的馬來語片？恐怕在新加坡沒有人可以給予一個令人滿意的解釋。」接着，記者指出這實際上是一部交織着家居生活和特定甘榜村民情感的反共宣傳電影，並故弄玄虛地問道：

會不會這是聲馬達公司給予世界的一份無私的禮物？抑或是美國政府贊助有關公司拍的電影？甚至有可能是百萬富翁慈善家出資的電影？

然而無論是其代理商邵氏，或給予電影製作方便大門的新加坡公共關係部門，甚至協助攝影團隊的美國駐新加坡USIS也無法說清楚整件事情的來龍去脈。

該記者更走訪當時新加坡USIS署理所長博伊蘭（Robert J. Boylan），他回應道大家無需感到奇怪，並反問：「這是一家製作紀錄片和商業電影的美國公司，為甚麼他們不可以拍攝一部有關馬來亞的電影？正如《國家地理雜誌》喜歡製作一期有關馬來亞的特輯？」文末該記者提醒讀者，這是一部不需要懂得馬來語也能看得懂的電影，該片的攝影技巧非常出色，雖然故事節奏緩慢，但還是可以維持觀眾的觀影興趣，而且片中沒有任何誇大事實的劇情²⁹。顯然，這是一篇有助於該電影宣傳的報導，對美國政府資助有關反共電影的事實欲蓋彌彰，也許反而更引起讀者的好奇心買票進場看戲。

三 《星嘉坡故事》：「我們的新前途，就是新中國」

繼《小村烽火》公映幾個月後，聲馬達公司乘勝追擊，在1953年底放映粵語劇情片《星嘉坡故事》，劇本由「熟悉東方」之美國作家泰安（Glenn Tryon）所寫，「由本地粵語藝人主演」³⁰。1950年，新加坡USIS官員哈爾斯馬（James J. Halsema）於晚年訪談時透露，當年新加坡USIS最重要的涉及到新加坡的秘密活動就是建立起與本地未來領導人的聯繫，這包括跟當時還是左傾的李光耀

和日後成為新加坡總統的黃金輝等人建立關係。USIS對這些新加坡未來領導人的影響，不容低估^②。根據桑德斯 (Frances S. Saunders) 對美國中央情報局 (CIA) 的研究，冷戰期間美國國務院暗地裏在全球大量拉攏那些對共產主義感到幻滅、但依然信仰社會主義理念的知識份子，這些被當局稱為「非共左翼知識份子」(non-communist left) 是美援文化部署和支援的對象^③。因此當年 USIS 跟左傾、但不是共產黨員的李光耀建立聯繫，並不讓人感到意外。無獨有偶，李光耀晚年撰寫的第一本回憶錄，英文書名主標題即是《新加坡故事》(The Singapore Story)，雖然目前還沒有文獻顯示該回憶錄受到同名的粵語片《星嘉坡故事》啟發，但是李光耀在書中從英校生的角度估量華校生，基本上跟此片以美國人的視角看待華校生的方式有不少相似點。李光耀在其著述中站在英校生的立場，如此描述這些大部分尚處於中學階段、卻在共產黨影響下學會煽動群眾進行反帝反殖活動的華校生^④：

華人覺得受排斥，經濟上缺乏機會使華校成了共產黨人的滋生地……馬來亞共產黨反抗日本人的記錄使它有了威望。它開始在教室裏建立細胞組織。許多教師成了共產黨的幹部或同情者，日治時期學業中斷的超齡學生不少在思想上受到灌輸，成了馬共的成員……這是個生機勃勃的世界：有那麼多活躍份子，個個生龍活虎；有那麼多理想主義者，他們不自私，準備為更美好的社會犧牲自己的一切。看來他們完全獻身於革命事業，下定決心，一心只想推翻殖民地政府，建立一個平等和公平的新世界，這給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對他們的領袖給他們指引的方向，我越來越感到害怕。但是我深信，如果我駕馭不了其中一些幹勁十足的年輕人，使他們為我們的事業服務，為我和我的朋友們，這些英校生所代表的事業服務，我們就永遠不會成功。

李光耀貫穿全書的論點就是華校生反帝反殖的運動都是幕後受到共產黨的指使。而《星嘉坡故事》正是聚焦於 1950 年代新加坡華校的中學生如何被共產黨影響和利用，最後導致家破人亡的悲劇。

此片開頭以粵語的畫外音如此描述英殖民政府治理下的新加坡繁榮景象：

亞洲最南的部分是馬來亞，馬來亞最南的部分是星嘉坡，這些是星嘉坡的房屋，這些房屋有些是隨便起的，有些是按照計劃起的。在計劃之中，有城市計劃、工業區計劃或私人計劃。這個是碼頭的貨倉，用來轉運東方貨物到世界各地去，表示它是世界上一個自由通商的港口，星嘉坡跟全世界各大城市都有密切聯繫，互相往來，每個對星嘉坡繁榮有所幫助的人，他們的內心也感到非常光榮。今日，1951年9月22日是星嘉坡升格的日子，從今天起，這個從森林變成山芭，由山芭變成鄉村，由鄉村變成城市的星嘉坡已經在法律上被宣布為一座城市了……

影片開頭點出了新加坡在世界地圖的具體位置和其作為自由通商港口的重要性。當旁白說道「每個對星嘉坡繁榮有所幫助的人，他們的內心也感到非常光

榮」後，攝影鏡頭對準風中飄揚的英國國旗，做了一個長達幾秒鐘的大特寫，以暗示新加坡的繁榮跟英殖民政府的有效治理有關。接着影片交代了具體的時代背景，1951年，新加坡升格為市的慶典，全市隆重慶祝。片中再現英軍浩浩蕩蕩的閱兵儀式和童子軍隊伍的步操，以及舞龍舞獅、花車遊行與煙花表演，一片歌舞昇平。

片中的男主角是新加坡的華裔布商王崇德，1951年9月22日當天也是他的六十大壽，他走進一家茶餐廳，在其妻之叔張美華和幾個朋友恭賀他生日的歡喜氣氛下幽默地說了一番話：「你看今天這麼多人來參加這個大日子，又有總督演講，今晚又有舞龍遊行，這些都是為了我今天的生日，但不值得這麼隆重啊……」接着，這位被朋友打趣形容為「整個樣子都是地主相」的布商自稱「所有的生意和鋪頭是我一生的好名義……我有這麼多財產，將來我夠不夠讓我的子孫享受？」這句話為他接下來在生日晚餐指明要三個兒子繼承財產和擴充家族營業的希望做了鋪墊。

隨後，整部片子就是交代王的上述希望如何落空的過程。他的三個兒子分別是大兒子阿郭、二兒子阿祥和三兒子阿周，都是華校的中學生，經常在放學後被一位駕着跑車、打着領帶，衣着光鮮的中年華裔男性到處載他們去兜風。這位男性即是在《小村烽火》中飾演「老毛」角色的男演員，在《星嘉坡故事》中他也是共產黨的化身，名為蔡良，是一名共產黨特務。他經常在兜風過程中向王的三個兒子灌輸反帝反殖的思想，也把一本陸君平編的《新中國》贈予他們閱讀，並把他們引導進入學習班聆聽他的教導：

……你們已經是成人，為甚麼人們還把你們當作小孩子來看待？這些文章是很有趣的，你們拿去研究之後，你們的知識和興趣就會增加，你們要謹慎，千萬別跟第三者討論我們的工作。因為我們的工作很需要保密。如果我們的秘密能夠保守久一點，我們就會成功，反對我們的人，不用很久就會知道我們的實力，我們在擾亂他們的時候出現，我們自然會變成人民的領袖。馬克思還有列寧主義就會證明這個事實，同時這個主義已經解放新中國。

這些激勵學生嚮往新中國馬列主義的話，尤其對阿郭和阿周產生影響，阿祥對此則比較有保留。阿郭即將中學畢業，課後一直幫忙王在布店裏做賬，阿祥和阿周則協助送貨。後來王發現阿郭做賬出現紕漏，也注意到他閱讀《新中國》，就對這大兒子起了疑心和戒心，決定把做賬的任務交給阿祥，命令阿郭今後負責送貨的工作。阿郭卻堅持要做賬，跟父親起衝突，但還是不得要領，就私下叫阿祥做賬動手腳，從中把沒報上去的錢捐給共產黨學習班。阿祥不願欺騙父親，也對學習班的知識產生懷疑。

為了凸顯共產黨陣營和非共產黨陣營如何競相向年輕人灌輸兩種不同的意識形態，片中出现一組平行蒙太奇鏡頭，一邊廂穿插蔡良在學習班呼籲年輕人拋棄迷信的宗教，灌輸新中國馬列主義的鏡頭：「新中國是人民的中國，這世界是人民的世界！」另一邊廂則是張美華在茶餐廳跟年輕人循循善誘，教

導維護傳統家庭倫理「忠實、信仰和敬愛」以及發展科學知識的重要性，並以不點名的方式批評共產黨：「為了他們的理想，會沆瀣一氣來破壞社會，他們或者暫時擁有勢力，可以迷惑整個國家的人民，但是他們的結果會被頭腦清醒的良民打倒的！」王也訓誡兒子不要被「新政治的理想主義迷惑」，僅有阿祥受其勸告。

蔡良大力慫恿王的三個兒子投奔中國，並恐嚇道：「不回中國的男人，只好去為新加坡政府當兵。」這段話微妙地為英殖民政府即將頒布的《國民服務法》(National Service Ordinance) 埋下伏筆。這項在 1954 年 3 月 17 日在媒體公布的法令是為了應付馬共領導的抗英武裝鬥爭，英方規定「凡年齡在十八至二十歲的各類男青年，都得登記準備參加軍事訓練，否則將被處罰」^⑳。此措施後來引發新加坡的華校中學生的強烈反對和集體和平請願，並成立「免役代表團」跟英方談判。當時華校中學生當中有不少是超齡生，正是徵兵的對象，英方要求他們服兵役，等於是要求他們停學。本來是集體和平請願的訴求，在 5 月 13 日英方的鎮壓下發生流血事件，也就是後來史家所稱的新加坡「五一三」事件^㉑。李光耀當時受邀擔任華校中學生「免役代表團」的法律顧問，他代表被捕學生，指出警方的無理和武斷，還教導學生如何應付警方的盤問。李光耀當學生代言人，在立法議會和其他政治論壇，就學生關心的問題，特別是華文教育問題，替學生說話，轉達學生的意見，替學生爭取權益^㉒。

阿郭和阿周聽信蔡良對新中國的美好想像後，決定離開新加坡投奔中國。阿郭跟女友秀蘭成婚後的隔天清晨，在蔡良的安排下跟阿周偷偷乘船到中國。本來隨行的阿祥在最後一分鐘決定取消行程，卻被蔡良暗中殺害了。王和其妻一夜之間痛失三個兒子，悲痛萬分。蔡良多次向王勒索，謊稱打聽到他三個兒子在中國的下落，但需要王付一大筆錢疏通中國官員，讓兒子回到新加坡；王屢次上當，幾乎傾家蕩產，就是希望三個兒子早日歸來。

阿郭和阿周抵達中國後，懷抱着「我們的新前途，就是新中國」的理想很快遭受挫折，他們沒料到的是被蔡良安排在中國從軍。官員對他倆的呼呼喝喝以及當兵的艱苦訓練，令阿郭產生要離開兵營的念頭。阿郭得知從軍同伴何彬即將被調離部隊去黨的辦公室擔任文書，遂在營中留下何彬的遺物，向當局暗示何彬已自殺，但實際上是他把何彬殺了，並穿上印有其編號和名字的軍服，去黨的辦公室謀取到文書的職位。「何彬」玩弄辦公室權術，誣陷同志，步步高升，最後升為主任級的幹部。

王不再輕信蔡良的謊言，決定親身到中國拜訪鄉親好友，尋找兒子的下落。他在跟鄉親好友訴苦當兒，批評共產黨，卻被其中一人向共產黨當局舉報，遭受當局逮捕。審訊當天，負責審訊此案的是何彬，王認出這是他的大兒子阿郭，但何彬卻不動聲色，佯裝不認識眼前的父親。在聆聽主控人的證詞後，何彬宣判王死刑，王在警衛的挾持下大聲痛罵大兒子的無情和不孝，跟着就被槍斃了。不久，何彬在辦公室也被另外一位同志誣讒，最後也被共產黨判處死刑。至於阿周在片末也遭遇不測，在激烈的抗美援朝戰場上，他為了拯救軍中同志，最後被手榴彈炸死。另一方面，張美華在新加坡報警抓拿蔡良，在警車追逐蔡良的過程中，蔡良發生車禍喪生。王的家庭最後僅剩

下兩個女人，即傷心的王妻和王的媳婦。王的媳婦在丈夫阿郭投奔中國後誕下一個男嬰，為王家傳承香火。

《星嘉坡故事》於1953年12月13日在新加坡的東方戲院及大光戲院首映，《星洲日報》「電影消息」欄目指稱「其內容寫述一華僑布商之悲慘遭遇，劇情曲折迂迴，極為動人」³⁷。12月15日，《南洋商報》廣告宣稱片中反映的「是利害人是思想交戰」，並突出此片「全部在新加坡攝製」，「美國聲馬達影片公司新出品」³⁸。邵氏承印的戲橋本事（電影簡介宣傳單張）甚至以「中共曾派秘密代表駐於星加坡」來誇大此片的真實性，也以廣告宣傳此片：「寫出新嘉坡華僑的生活的一部動人粵語新作，描寫父母之愛無微不至。敘述時代悲劇十分動人，莘莘學子誤入歧途，美好家庭籠罩重霧。」³⁹從1953年12月至1954年1月，此片也陸續在全馬各地如怡保、金寶、馬六甲和檳城的戲院上映，甚至在1959和1961年也還以片名《新加坡故事》分別在吉隆坡和怡保的戲院公映⁴⁰。

此片的敘事模式嚴格按照美國國務院〈宣傳戰略〉的兩個重點：其一，全面啟動「反共」宣傳，揭露中共在大陸實施殘酷的社會監控、鎮壓以及動輒進行死刑的暴行。此片着力渲染中共的黑暗面：父親批評共產黨隨即面臨社會監控機制的舉報，下場就是死刑；大兒子也是通過舉報他人升官，被舉報的同志一個又一個被判死刑，最終大兒子也被其他同志舉報，同樣面臨死刑的命運；其二，揭示中共政權無力也無意支援和保護海外華僑，東南亞華僑的個人利益跟共產黨勢力在東南亞的擴張是勢不兩立的。此片即是通過新加坡華僑布商一家幾口如何被共產黨勢力殺害，教育新馬觀眾提防共產黨勢力對華人家庭的謀財害命，把華僑的利益跟共產黨勢力進行二元對立，點出華商以家族為中心的財富累積終究跟共產主義是存在根本矛盾的。

《星嘉坡故事》對1950年代初期當地華校中學生的再現是非常呆板和無趣的，他們就像被共產黨幕後操控的木偶，背着台詞，木納和被動地任由共產特務指使，絲毫沒有集體組織和行動的能力。比較起來，李光耀在同一段歷史時期接觸和觀察到的華校中學生卻很不一樣：「學生們組織良好，紀律嚴明，團結一致。他們自我約束的能力強得不得了，能採取集體行動，集體表示蔑視，使政府難以孤立他們的領袖，把他們抓來懲罰。」⁴¹縱然如此，無論是電影《星嘉坡故事》或李光耀的回憶錄《新加坡故事》均是殊途同歸，都旨在揭露這些華校中學生被共產黨勢力洗腦。此片大肆渲染這些新加坡中學生在共產黨特務的蒙騙下「回國服務」的悲慘下場，卻同時遮蔽了歷史現場上那些主動懷抱馬列主義自願回國的華校生，以及大量被英殖民政府逮捕後驅逐出境，然後被強制遣返中國的華校生。

《星嘉坡故事》是否一部有效的政治宣傳影片？相對於《小村烽火》七拼八湊的情節發展，此片的情節結構比較完整，對抗美援朝戰爭大場面的場景調度頗費匠心，雙方駁火的戰場從山上到河流，出動的坦克和軍隊烘托了戰爭現場的真實性，比起《小村烽火》的森林槍戰更引人入勝。可是此片對白跟《小村烽火》一樣大部分顯得生硬，由於導演和編劇無法掌握本地人的語感，演員大概也被訓令一字不漏地背誦那些從英文劇本翻譯成粵語的台詞，導致這些粵語對白聽起來相當拗口。除了男主角和其妻子的演技比較自然外，其他角

色在鏡頭前顯得生硬，這些業餘的華裔演員有幾位也在《小村烽火》演出，表現同樣未如理想。

上述問題不僅出現在這兩部片子裏，也體現在其他國家由美國國務院資助拍攝的反共電影裏。1953年，一位美國銀行家在《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就公開呼籲美國政府徹底停止資助這些在國外攝製的政治宣傳電影，因為美國政府是在動用美國納稅人繳付的數百萬所得稅來資助這些反共電影；況且，在他看來，這些徹底地由業餘演員、「幫倒忙的人」(do-gooders)和美國人攝製的政治宣傳電影並沒有達到預期的效果，反而由美國專業電影公司攝製的商業劇情片卻成功把美國價值觀和生活方式宣傳到世界各地，原因就在於它們不是政治宣傳電影，能提供娛樂給全世界的人們，因此在美國國內和國外的票房都能取得成功⁴²。

四 餘論

《小村烽火》和《星嘉坡故事》都出現了戰爭場面：《小村烽火》再現英軍擊斃馬共游擊隊員的血腥場面；《星嘉坡故事》則再現美軍出動坦克炮轟和擊退中國軍隊的戰爭畫面。兩部片子都像其他好萊塢導演如福特(John Ford)導演的那些反共電影那樣，透露出以美國為首的強大軍隊在維護着世界和平及秩序⁴³。兩部片子的幕後電影工作人員名單清一色都是外國人，但幕前演出的名單卻均是新馬本地人；沒有任何主要的美國人角色在片中再現，當然也不可能像那些由好萊塢攝製的商業英語劇情片那樣直接宣揚美國價值觀和生活方式。但這些用新馬本土語言攝製的反共電影畢竟跟好萊塢的英語片所要面對的觀眾群是不一樣的，前者主要面向新馬和印尼那些僅熟諳本地語言，或對英語片有所抗拒的大眾群體；後者主要面向的是新馬和印尼那些熟諳英語，或平時喜歡觀賞英語片的知識群體。當年美國在東南亞策劃「真理運動」的心理戰計劃和項目，當局鎖定的對象就是本土的大眾群體⁴⁴。這些大眾群體多數不熟諳英語，因此影片需要以本土的語言呈現才能把「真理運動」的反共信息有效傳達給他們。

聲馬達公司在1950年代初期不只是在新馬攝製這兩部片子，這支團隊也在馬來亞攝製了另外三部反共影片，其中兩部是粵語片，分別是《到哥達丁宜之路》(*The Road to Kota Tinggi*, 1952)和《紙老虎》(*Paper Tiger*, 1953)，另外一部是黑白片《死亡的命令》(*The Command That Dooms*, 1952)。以《到哥達丁宜之路》為例，它是一部僅長四十分鐘的彩色粵語片，從目前筆者收集到的電影本事看來，此片講述一位跟馬共素有合作的男子，被本地警察通緝。為了躲開捕抓，他逃入哥達丁宜的粵劇團尋求庇護，當時粵劇團在台上演出一部反共話劇，有一群暴虐的馬共游擊隊員在欺壓老百姓，老百姓從退縮到後來的反抗，最後贏得勝利。這個男子看了話劇之後，最後決定投降，並選擇與警方合作，讓警方可以捕抓到一些馬共游擊隊員⁴⁵。此片的本事出現在當年新加坡USIS圖書館的電影目錄中，可以推測當時這部影片可供公眾在該圖書館觀賞。《到哥達丁宜之路》也曾通過雪蘭莪新聞部的流動電影設施在西馬各

地放映，《南洋商報》報導此片在丹絨馬林公映：「尤以話劇表演逼真，惟妙惟肖，頗獲觀眾好評。是晚被吸引之觀眾，達千人以上，盛況空前云。」^{④⑥}從這段報導可見，聲馬達公司在新馬攝製的冷戰電影雖然品質參差不齊，在電影藝術上未必能夠討好知識群體，但這些反共電影在英美雙方政府聯合推動下持續流通於新馬民間，並通過流動電影的設施免費重複放映給全馬各鄉區小鎮的大眾群體。這些多半是文盲的大眾群體本來就對電影的藝術品質要求不高，直接傳達反共信息的電影反而更容易被他們吸收，長遠來看似乎可以達到「真理運動」心理戰期望的效果。

聲馬達公司於1952年8月離開新馬後就沒有再回到那裏攝製反共電影，那時候正值美國民主黨杜魯門執政的晚期，隔年共和黨的艾森豪威爾接任。艾森豪威爾並沒有放棄杜魯門「真理運動」的資助拍攝反共電影政策，但更着重這些反共電影在各地區有沒有達到最終的反共效果。根據一份由美國政府在1952年11月出爐的調查報告（這個調查覆蓋四十四個國家，主要調查美國政治宣傳在這些國家的影響力），發現當時的美國政治宣傳在印尼沒有發揮到應有的作用，比起東南亞各國，印尼人最不受美國政治宣傳影響，當地人民持續有一股反美情緒，對西方保持懷疑，或者採取中立的態度^{④⑦}。由於聲馬達公司在新馬攝製的反共電影《小村烽火》和《星嘉坡故事》均在1953年公映，這份1952年的調查報告肯定沒有涵蓋這兩部電影的影響力。無論如何，1953年《紐約時報》持續有報導認為這些在國外攝製的反共電影並沒有達到政治宣傳的應有效果，因此呼籲國會要大大削減杜魯門政府當年對這些項目投下的龐大開支^{④⑧}。

艾森豪威爾上台後，並沒有放棄要求好萊塢導演攝製反共電影的政策，反而在1953年4月通過USIA成功邀請到好萊塢製片人戴米爾（Cecil B. DeMille）出任國際新聞署（International Information Administration, IIA）的影片顧問主席，希望他能爭取到整個美國電影工業給予國務院積極的配合。兩個星期後，《紐約時報》就報導國務院已從美國銀幕導演工會（The Screen Directors Guild of America，下稱導演工會）提供的會員名單中選了二十八個好萊塢導演，要求他們每人簽下合約並騰出四個星期以內的時間攝製三到四部的反共電影系列，以繼續配合「真理運動」對共產主義的杯葛^{④⑨}。這個好萊塢導演名單後來在媒體提前曝光後，卻引來IIA所長出面否認，澄清當局現階段「僅是提出需求而已」^{⑤①}。這引起導演工會主席的不滿，並公開之前國務院致當局的信函內容，認為國務院現在否認這個導演名單的存在，是對愛國主義的一種諷刺，因為導演工會的會員是多麼渴望滿足國務院最初的要求^{⑤②}。IIA所長後來回應指有關二十八個導演已被確定的報導是不真實的，不過他呼籲全美電影工業繼續給予IIA愛國道義上的支持^{⑤③}。

從這則事件看來，至少讓我們看到好萊塢電影工業的主流敘述當年是多麼願意配合美國國務院攝製這些反共電影。不過，導演伊遜的名字並沒有出現在上述導演名單裏，因為他在新馬拍攝了幾部冷戰電影返回美國後心臟病發作，於1956年去世。他晚年所拍的這些冷戰電影不但貫徹了杜魯門時代「真理運動」的反共意識形態，也再現了新馬的不同族群曾經如何以自己的方言土語響應「真理運動」的號召，這進一步為我們重新反思冷戰意識形態如何再造新馬族群的身份認同和本土意識提供了歷史現場的印證材料。

註釋

- ① Harry S. Truman, "Text of President's Plea to Editors to Help Crush Red 'Lies'", *The New York Times*, 21 April 1950, 4.
- ② Secretary of State, "A Report to the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by the Secretary of State on U.S. Policy toward Southeast Asia", NSC 51, 1 July 1949, Gale Digital Collections, U.S. Declassified Documents Online, tinyurl.galegroup.com/tinyurl/53pRz8, 4-5, 5, 16.
- ③ Laura A. Belmonte, *Selling the American Way: U.S. Propaganda and the Cold War* (Philadelphia, P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2008), 47-49.
- ④⑦⑩⑳ Nicholas J. Cull, *The Cold War and the United States Information Agency: American Propaganda and Public Diplomacy, 1945-1989*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8), 67-75; 58; 109; 109.
- ⑤ Andrew Defty, *Britain, America and Anti-Communist Propaganda 1945-53: The Information Research Department* (New York: Routledge, 2004), 140.
- ⑥ John W. Henderson, *The United States Information Agency* (New York: Praeger, 1969), 42.
- ⑧④ "Gains in U.S. Truths against 'Lie' Seen", *The New York Times*, 24 February 1951, 11.
- ⑨ Thomas M. Pryor, "Films Aid 'Truth Campaign': State Department's Own Movie Division Expands Production Activities in Mounting War of Ideas with Russia", *The New York Times*, 25 March 1951, 81.
- ⑪⑫ 谷川建司：〈美國政府與好萊塢電影產業的相互依存關係〉，載貴志俊彥、土屋由香、林鴻亦編，李啟彰等譯：《美國在亞洲的文化冷戰》（台北：稻鄉出版社，2012），頁50-51；54-56。
- ⑬ Assistant Secretary of State for Public Affairs, "USIS Plan for Overseas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 28 May 1952, Record Number: RG59, Accession Number: Lots 53D126 & 53D196, Box 100, Records Relating to International Information Activities, 1938-1953, National Archives and Records Administration, US.
- ⑭ 翟韜：〈美國對東南亞華人宣傳政策的演變（1949-1964）〉，《美國研究》，2013年第1期，頁122。
- ⑮ Elmer Newton, "Letter from Elmer Newton, American Consul, Director of United States Information Service (Singapore) to Colonial Secretary", 5 August 1952, Record Number: 00211/51, Accession Number: FCO 141/14533, United States Information Services (USIS) Activities in Singapore and the Federation of Malaya, Proposal for a Field Study in Malaya by the Bureau of Applied Social Research of Columbia University, National Archives of Singapore.
- ⑯ 該導演另有名稱B. Reaves Eason，然而當年《小村烽火》和《星嘉坡故事》的片幕都寫作B. Reeves Eason，因此本文採用此名。
- ⑰ Jack L. Warner, "Pro-American Short Subjects", in *Hearings Regarding the Communist Infiltration of the Motion Picture Industry: Hearings before the Committee on Un-American Activities, House of Representatives, Eightieth Congress, First Session, Public Law 601 (Section 121, Subsection Q (2))*, ed. Thomas J. Parnell (Washington, DC: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47), 24-31.
- ⑱ Jennifer Horne, "Experiments in Propaganda: Reintroducing James Blue's Colombian Trilogy", in *The Documentary Film Reader: History, Theory, Criticism*, ed. Jonathan Kahana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6), 409.
- ⑲ W. Henry Lawrence Jr., "American Information in Malaya", *The Straits Times*, 4 February 1950, 9.

- ⑳㉑ James J. Halsema and G. Lewis Schmidt, "Interview with James J. Halsema", The Association for Diplomatic Studies and Training, Foreign Affairs Oral History Project, Information Series, Library of Congress, 19 August 1989, <https://cdn.loc.gov/service/mss/mfdip/2004/2004hal03/2004hal03.pdf>, 29; 24-30.
- ㉑ 〈廣告：小村烽火〉，《南洋商報》，1953年5月9日，第7版。
- ㉒㉓ 參見Nan Hall, "What Lies behind Mystery of 'Kampong Sentosa'?", *The Straits Times*, 10 May 1953, 11。
- ㉔ 英國殖民政府一向有意建構有關馬共的刻板印象，馬共份子清一色都是華人，馬來人是馬共威脅的受害者。例如在其屬下的馬來亞製片組製作的反共電影，馬共成員近乎清一色都是面目可憎或面目模糊的黃種人。參見許維賢：〈打造馬來亞：論馬來亞製片組的冷戰影像〉，《藝術學研究》，2016年第19期，頁61-104。
- ㉕ "Advertisement: Kampong Sentosa", *The Straits Times*, 12 May 1953, 4.
- ㉖ "Emergency on the Screen", *The Straits Times*, 8 May 1953, 9.
- ㉗ "Advertisement: Kampong Sentosa", *The Straits Times*, 9 May 1953, 8.
- ㉘ "Advertisement: Kampong Sentosa", *The Straits Times*, 17 July 1953, 2; "Advertisement: Kampong Sentosa", *The Straits Times*, 13 April 1954, 4.
- ㉙㉚ 〈電影消息：新嘉坡故事〉，《星洲日報》，1953年12月12日，第6版。
- ㉛ Frances S. Saunders, *The Cultural Cold War: The CIA and the World of Arts and Letters* (New York: New Press, 1999), 62-63.
- ㉜㉝ 李光耀：《李光耀回憶錄(1923-1965)》(新加坡：聯合早報，1998)，頁197-202；198。
- ㉞㉟㊱ 陳國相：〈簡述二戰後新加坡的華校學生運動〉，載莊樂田編：《英殖民地時代新加坡學生運動珍貴史料選(1945年9月-1956年10月)》(新加坡：草根書室，2012)，頁27；18-41；37-38。
- ㊲ 〈廣告：星嘉坡故事〉，《南洋商報》，1953年12月15日，第7版。
- ㊳ 參見〈戲橋：新嘉坡故事〉(新加坡：邵氏兄弟有限公司，1953)。
- ㊴ 〈廣告：新加坡故事〉，《南洋商報》，1959年1月18日，第12版；〈廣告：新加坡故事〉，《南洋商報》，1961年10月22日，第12版。
- ㊵ "Castle Scores Films Made by U.S. Abroad", *The New York Times*, 5 May 1953, 35.
- ㊶ 例如福特在《光榮代價》(*What Price Glory*, 1952)中描述陸軍，《西點軍魂》(*The Long Gray Line*, 1955)描述西點軍校，以及描述韓戰的紀錄片《這是韓國》(*This is Korea*, 1951)。參見谷川建司：〈美國政府與好萊塢電影產業的相互依存關係〉，頁54-56。
- ㊷ *Catalog of 16mm Motion Picture Films* (Singapore: United States Information Service, 1954), 101.
- ㊸ 〈雪新聞部流動電影，蒞吉葬埠放映〉，《南洋商報》，1954年1月16日，第10版。
- ㊹ Russell Porter, "Propaganda Drive of U.S. Said to Vary in Effect Overseas", *The New York Times*, 24 November 1952, 8.
- ㊺ "Citizen Investigator Asks Slash in 'Voice'", *The New York Times*, 26 May 1953, 8.
- ㊻ 參見Thomas M. Pryor, "U.S. Enlists Help of Film Directors", *The New York Times*, 13 May 1953, 34。IIA跟USIA密切相關，同屬美國國務院的機構。
- ㊼㊽ "Chief of Information Answers Film Men", *The New York Times*, 16 May 1953, 9.
- ㊾ "Film Men Rebuke State Department", *The New York Times*, 15 May 1953, 19.

湯普森工人階級形成理論的批判

——一項歷史唯物主義的研究

● 李錦峰

摘要：湯普森 (Edward P. Thompson) 認為，階級是一種「歷史現象」，是隨時間不斷發展的一個過程。但是，這不過道出了階級是運動的、變化的這一事實，卻遠沒有揭示這些運動和變化的本質，因而也就沒有真正揭示工人與其環境的關係。本文從馬克思歷史唯物主義出發，旨在揭示那些在湯普森看來形成英國工人階級的政治的、法的傳統以及宗教的影響，只是以一種肯定的形式論證了工人階級狀況的合理性，實際上推動了階級狀況向更深入發展；而那些過去的、傳統的習慣，要麼只是人類意志的規律的表現，要麼依然是遮蔽支配關係的紗幕。要是期望以此來促成革命的工人階級的形成，無異於抱薪救火。

關鍵詞：湯普森 (Edward P. Thompson) 工人階級形成 歷史現象 社會 共同體

英國馬克思主義學者湯普森 (Edward P. Thompson) 的工人階級形成理論包含兩個大前提：一個是關於階級是一種歷史現象、歷史過程的判斷；另一個是關於形成階級的人們的歷史性的判斷。前者是工人階級形成研究的總原則，後者是理論論述的出發點。這一研究的歷史過程描述和歷史性基礎圍繞工人所處的「真實的背景」展開。在「真實的背景」中，「工人階級的歷史」同「歷史上的工人階級」統一起來，形成了湯普森工人階級形成理論的基本觀點。湯普森認為基於歷史現象、歷史過程的判斷，工人階級的內涵是逐漸被創造出來的，出現在自身的形成中；基於人們的歷史性的判斷，階級是現實的人的關係，不是範疇，也不是結構。

這種處於創造過程中的、作為關係的工人階級，無法通過凝固的方式和結構解剖的方式來考察，只能表現在現實的、歷史的「階級經歷」當中；而將

* 本文係筆者主持的國家社會科學基金青年項目「國企改制背景下的權力結構調整研究」（批准號：13CZZ047）階段性成果。

這種歷史的經歷用文化的方式加以處理就形成「階級意識」。因此，關於工人階級形成的考察也就是對歷史場景中的工人活動的描述，同時還要將這些工人本身的歷史內涵置於這種描述當中。在湯普森看來，這些歷史場景、歷史內涵，即潘恩 (Thomas Paine) 的傳統 (理性主義基礎上的自由追求)、法律平等的觀念、衛斯理宗 (Methodism) 的教義 (人的日常工作和組織生活是神的事業)、村莊的權利、行業的傳統等等，不但是英國工人活動的環境，同時也是鑄就工人活動的前提。

但是，說階級是一種「歷史現象」，將階級看作是經歷時間、不斷發展的過程，還只是道出了階級是運動的、變化的這一簡單事實，卻遠沒有揭示這些運動和變化的本質，因而也就沒有真正揭示工人與其環境的關係。此外，將工人階級的形成歸結為歷史過程的文化處理的結果，卻沒有對這些文化前提進行批判，導致以合理化、抽象化的概括 (規定世界的活動的理性表達) 替代了工人的階級狀況本身。本文從馬克思歷史唯物主義出發，旨在揭示那些在湯普森看來形成英國工人階級的政治的、法的傳統以及宗教的影響，只是以一種肯定的形式論證了工人階級狀況的合理性，實際上推動了階級狀況向更深入發展；而那些過去的、傳統的習慣，要麼只是人類意志的規律的表現，要麼依然是遮蔽支配關係的紗幕。總之，它們都還無法形成否定工人階級狀況的革命因素。

一 所謂「歷史」的階級的歷史性

湯普森的工人階級形成理論試圖擺脫認識論的考察方法，不是把階級看做一種「結構」，一個「範疇」，也不是把階級看做具有某種先驗規定性的存在，用他自己的話說：「工人階級並不像太陽那樣在預定的時間升起，它出現在自身的形成中。」^① 工人階級是一股無法切斷的歷史之流，企圖讓它在任何一個特定的時刻靜止下來並分析它的結構，那是不可能的。在那裏，「他們〔鼓吹大量概念的社會學家〕只能發現一群擁有不同職業、收入、地位等級的人群，當然他們是對的，因為階級不是機器的這個部分或那個部分，而是機器一旦開始後的運轉方式——不是這個利益或那個利益，而是利益之間的摩擦——是運動本身、熱量和雷鳴般的噪音」^②。

從這一起點出發，湯普森構建起他的工人階級形成理論。在他不多的相關理論論述中提到過這樣幾個要點：階級是生活在自己的生產關係中的男人和女人的最終產物，這就是說：階級的形成既是被決定的過程，也是自我創造的過程^③。

前一部分指的是不以自身意志為轉移的生產關係決定了工人的階級經歷，這些經歷是人們關於不同生產關係的經歷。他們在出生時就進入某種生產關係，或者在以後被迫進入^④。後來馬克思主義理論家伍德 (Ellen M. Wood) 在對湯普森的理論梳理中也進行了類似的總結。她說：「湯普森實際上是指出，階級所以產生或『發生』，是因為人們『處於起決定作用的生產關係中』，並隨

之而享有一種共同的經歷，認識到他們一致的利益，並以『階級方式』來思考和形成價值觀。」^⑤

這就形成了後一部分，即階級意識，它是「把階級經歷用文化的方式加以處理，它體現在傳統習慣、價值體系、思想觀念和制度形式中」。「如果說經歷是可以預先確定的，階級意識卻不然」，它「在不同的時間和地點會以相同的方式出現，但決不會有完全相同的方式」^⑥。這是因為：階級經歷是由客觀的生產關係決定的，所以它是可以預先確定的；而階級意識是主觀的因素，是工人對階級經歷的反應，因此，它是不確定的、不相同的。總之，階級意識是對階級經歷的表達，而這種表達是處在一定的政治文化環境當中，並以一定的政治文化面貌出現。所以湯普森形成的概括性觀點是：階級既形成於經濟中，也形成於文化中，但只有當工人具有了階級意識，才能說工人形成一個階級。

湯普森工人階級形成研究的起點無疑是依循馬克思主義的，但他在對認識論的批判當中不自覺地又回到了認識論的路向，從而脫離了馬克思主義的基本精神。弄清楚湯普森的研究怎麼會出現這樣微妙的「誤差」，需要我們先行解釋馬克思和湯普森反對認識論的基本立場，以及湯普森在不經意間研究的倒退。當馬克思指出工人是一個階級的時候，並不是說生產關係只是形成階級的客觀條件，也不是說階級經歷和階級意識是由客觀到主觀的轉變過程。這樣的唯物主義只是把人與自然界區別開來，把人當做唯靈論的存在。誠如海德格爾 (Martin Heidegger) 批判的那樣^⑦：

唯物主義的本質不在於一切只是素材這一主張中，而是在於一種形而上學的規定中，按照此規定講來一切存在者都顯現為勞動的材料。勞動的新時代〔即資產階級時代〕的形而上學的本質在黑格爾的《精神現象學》中已預先被思為無條件的製造之自己安排自己的過程，這就是通過作為主觀性來體會的人來把現實的東西對象化的過程〔現實的生活是人的意識的產物和發展過程〕。

雖然湯普森努力避免這種形而上學的研究陷阱，試圖表明階級形成與階級意識的共在性，卻還是把意識從工人的具體生活中分離了出去。他指出：我們不能將階級和階級意識區分為兩個實體，並認為一個緊接着另一個出現。被決定的階級經歷和以意識的方式對這些經歷的「處理」二者必須被統合起來。在工人同其他階級的鬥爭中，在一定時期裏，階級形成和階級意識趨向於一種結果敞開的相互關係的過程，階級意識是階級形成的主要因素之一^⑧。但是，一個能動的階級意識，一個促使工人階級形成的主觀的文化因素，它本身的性質是否經得起推敲？是否經過了批判？湯普森只是想當然地將其規定為工人的自我意識，而沒有考慮它作為虛假的意識形態的可能。從這個意義上說，湯普森只是堅持了一半的歷史唯物主義。

當然，人們可以反駁說，湯普森也許不是一個徹底的歷史唯物主義者，沒有完全從那個自我批判的運動的「歷史」出發，但他所說的工人階級的形成

還是依循唯物主義來研究歷史，是「物質本體論」在歷史研究中的貫徹。這樣形成的歷史已經擺脫了觀念論的窠臼，不再是觀念設定自己和認識自己的過程，而是物質實在自身的辯證運動。

但是，這樣的物質實在只是將諸事物作為知識的對象進行處理的結果，它的運動只是物質形態演變的抽象的歷時性。一方面，這裏的基礎是抽象的「物質實在」，是將各種事物統一起來的思維的規定性。馬克思批判說：「物性因此對自我意識說來決不是甚麼獨立的、實質的東西，而只是純粹的創造物，是自我意識所設定的東西。」^⑨因此，這樣的歷史唯物主義同觀念論並沒有甚麼本質差別。另一方面，物質形態演變的抽象的歷時性不過是把事物形態的變化當做了「歷史」本身，也就是把度量變化的尺規固定為時間，把時間轉化為對變化的度量工具。這是一種以理性為基礎的、自然科學的描述方式，而不是自然本身的歷史。當湯普森說「階級本身並不是一個事物 (thing)，它是一個發生過程 (happening)」^⑩，因此是一種「歷史現象」的時候，實際是將時間的物理用法以階級形成的方式表達了出來。但正如法蘭克福學派 (Frankfurt School) 學者馬爾庫塞 (Herbert Marcuse) 所說：「對馬克思來說，歷史肯定不是理性的表現，而正是它的反面」^⑪，真實的自然界即歷史的自然界，是在人的生命活動而不是認知活動中出現的。馬克思與恩格斯作了這樣的解釋：「人們為了能夠『創造歷史』，必須能夠生活。但是為了生活，首先就需要衣、食、住以及其他東西。」^⑫

這就是說，活動着的人們需要基本的活動的物的條件 (首先是生活資料，其次是生產資料)。但這些活動的物的條件不只作為自然的饋贈和人們的活動的前提 (天然自然)，還作為人們的活動的結果和生產的對象 (人化自然) 而存在。在這個過程中，人們才將自己與動物區別開來，創造出「人的世界」，即生產出自己的物質生活方式^⑬。以此來看，物質生產運動其實是整個社會世界的來源，沒有物質生產運動就沒有社會世界。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並不現成地擺在那裏，而是由人們的勞動生產出來的。這些人、這些社會關係是甚麼樣的，既和他們生產甚麼一致，又和他們怎樣生產一致。所以說，沒有物質生活資料的生產，就沒有人們的物質生活方式，也就沒有人類的歷史。

馬克思對勞動的考察、對工人的考察，實際是對人的物質生活方式、人的社會關係的考察。因為物質生產具有根本的意義，是建立「人的世界」的基礎。人們從事這些生產的勞動是把自己的生命投入對象，將自身的勞動固定在某個對象中、物化為對象的過程。這些勞動生產的對象及其結果構成了勞動的產品。由於工人一開始就是僱傭工人，從事生產交換價值的勞動，因此他們在勞動過程開始以前就已被規定在資本的社會屬性當中。他們相互之間、同資本所有者之間展現的並不是人的、倫理的屬性，而是資本的、物的屬性。活勞動 (人們創生世界的活動) 由於被併入資本，從勞動過程一開始就作為屬於資本的活動而出現，所以社會勞動的一切生產力都表現為資本的生產力^⑭。

工人作為協作的人，作為一個工作機體的肢體，他們本身不過是資本的一種特殊存在方式 (工資的人格化)^⑮。所有人們的勞動只有作為社會的勞動，即在社會裏和通過社會才能成為財富和文化的源泉。因為「孤立的勞動

(假定它的物質條件是具備的)雖能創造使用價值,但它既不能創造財富,也不能創造文化」^⑩。社會的勞動也就是人們以某種方式彼此為對方所作的勞動,即僱傭勞動。在這種勞動當中,勞動的物的條件作為別人的財產、作為資本的所有物同工人相對立;工人給予對象的生命(勞動的產品)作為一種異己的力量獨立於他們。因此,工人的勞動能力表現為絕對的貧困。勞動過程開展得愈多,工人就愈喪失對象;勞動產品愈多,他們本身的東西就愈少^⑪。

在這裏,「人手的產物」(勞動的產品)表現為賦有生命的、彼此發生關係並同人發生關係的獨立存在物。這是「工人從屬於勞動產品,創造價值的力量從屬於這個價值本身」^⑫,馬克思主義的鼻祖盧卡奇(Georg Lukács)稱之為「幽靈般的對象性」^⑬,這種對象性掩蓋着勞動的本質,掩蓋着人與人之間關係的所有痕迹。馬克思本人對此有詳細的解釋,他說^⑭:

商品形式在人們面前把人們本身勞動的社會性質反映成勞動產品本身的物的性質,反映成這些物的天然的社會屬性,從而把生產者同總勞動的社會關係反映成存在於生產者之外的物與物之間的社會關係。……商品形式和它借以得到表現的勞動產品的價值關係,是同勞動的物理性質以及由此產生的物的關係完全無關的。這只是人們自己的一定的社會關係,但它在人們面前採取了物與物的關係的虛幻形式。

這種人們的社會關係是勞動和物的條件主客觀倒置的結果,是物的屬性變成人的屬性以及物的屬性人格化的表現。資本家是勞動的物的條件的人格化,而工人是生產勞動的人格化。只不過工人在這裏一開始就站得比資本家高,因為資本家的根就扎在這個異化過程中,並且他們在這個過程中找到了自己的絕對滿足。但是工人作為這個過程的犧牲品卻從一開始就處於對立的關係中,並且深受這種奴役過程的戕害。生產勞動對於工人是一種痛苦,是一種消耗,而對於資本家則是創造財富和增大財富的實體。事實上,勞動本身就是以這種實體的形式表現為在生產過程中被併入資本的要素,表現為資本的活的可變因素^⑮。馬克思說:「人們購買它〔勞動〕是把它當做生產工具,就像購買機器一樣。」^⑯

由此,工人的階級意識不是與生活不同的、不受物質制約的某種特殊的精神,而只是「我對我的環境的關係」^⑰。它實際也不是某種甚麼特殊的意識,而只是工人的自我意識,是被意識到了的工人的現實生活過程。只不過由於這種自我意識是通過對商品的認識而達到的,商品的獨特性就規定了這種意識必然是階級意識。這樣的階級意識並沒有外觀上的獨立性,並不能脫離工人和工人的階級狀況而存在。意識一開始就是社會的產物,工人的階級意識一開始反映的就是商品的社會屬性。那是工人之間的物質(感性)的聯繫,「這種聯繫是由需要和生產方式決定的,它的歷史和人的歷史一樣長久;這種聯繫不斷採取新的形式,因而就呈現出『歷史』,它完全不需要似乎還把人們聯合起來的任何政治的或宗教的嚶語存在」^⑱。湯普森的工人階級形成理論正是陷入了這種馬克思所說的「政治的或宗教的嚶語」當中。

二 階級形成研究的社會維度

在湯普森那裏，被看做階級形成真正基礎的那些東西，恰恰就是「政治的或宗教的囑語」。他在著名的《英國工人階級的形成》(*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一書中曾經這樣說^⑤：

工人階級的形成不僅是經濟史上，而且是政治史和文化史上的事實。它不是工廠制的自發產物，也不應當想像有某種外部力量(即「工業革命」)作用於某種難以形容的、混沌的人類原料，從而在另一端生產出一種「新人類」。工業革命過程中變動着的生產關係和勞動條件並非施加在這種原料上，而是施加在生而自由的英國人身上。這些生而自由的英國人是由潘恩傳下或由衛斯理宗鑄成的。工廠工人或織襪工人也繼承着班揚[John Bunyan]的傳統[通過個人的努力獲得拯救]，繼承着人們記憶中的村莊的權利，繼承着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觀念，也繼承着行業的傳統。

湯普森理論的問題不在於它「具有唯意志論和主觀主義的傾向」^⑥，而在於人們的社會生活不是按照某種宗教的、哲學的理念，或者按照某種社會科學的原則建立起來的^⑦。對這一問題，馬克思曾做過這樣的解釋：「一定的社會關係同麻布、亞麻等一樣，也是人們生產出來的。社會關係和生產關係相聯。隨着新生產力的獲得，人們改變自己的生產方式，隨着生產方式即保證自己生活的方式的改變，人們也就會改變自己的一切社會關係。」^⑧潘恩的傳統、法律平等的觀念、衛斯理宗的教義都同樣是歷史的、生產關係的產物，是在人們的勞動過程當中生產出來的。因此，也就注定了它們必將歷史地存在着，並以一定的生產方式為基礎。它們既不是生產過程之外的獨立力量，也不能確證為階級意識的表達。

誠如結構主義馬克思主義奠基人阿爾都塞(Louis Althusser)指出的那樣，工人階級研究需要「越過阻礙我們認識現實的幻想濃霧，最後到達唯一的出生地：歷史，以便在歷史中終於找到在批判的密切注視下所達到的現實的和科學的協調」^⑨。問題是，作為潘恩傳統基本論斷的「生而自由的英國人」並不是歷史的英國人，英國人的歷史也不是「生而自由」的歷史。但是湯普森這樣論述的時候，事實上就已經把政治的、法的關係當做不變規律、永恆原理、理想範疇，並視它們先於人們的生活而存在；而且這些規律、原理、範疇被認為自古以來就睡在「人類的無人身的理性」的懷抱裏，「在这一切一成不變的、停滯不動的永恆下面沒有歷史可言，即使有，至多也只是觀念中的歷史，即反映在純理性的辯證運動中的歷史」^⑩。這樣一種講法只是把人類的理性從物質生活中、從歷史中抽象和剝離出來的結果。

正如海涅(Heinrich Heine)指出，當人類的理性被置於上帝的位置，它也就成了一種絕對的、不朽的力量。過去一切傳統和權威、一切堅固的東西都被顛覆了，留下來的只是理性這個人類唯一的明燈。它砍下了自然神論的頭顱，並讓現實世界圍繞着自身旋轉^⑪。人的自由和人的平等因而就建立在這

樣的前提上：即理性被設想為具有解決一切問題之能力的絕對存在。正像黑格爾 (Georg W. F. Hegel) 總結的那樣，「在這個新的時期〔黑格爾所說的思維理智時期，這一時期的哲學從笛卡爾開始〕，哲學的原則是從自身出發的思維，是內在性，這種內在性一般地表現在基督教裏，是新教的原則」，而笛卡爾 (René Descartes) 命題表現的主體的理性，使得人們相信可以從自身內在推出世界的真理^②。事實上，路德 (Martin Luther) 及以後的新教建立在同樣的基礎上，它讓人們對上帝的信仰不再借助外部的權威，而僅僅依靠自己的良知和自由的意志。

但是，理性是每一個生產自己物質生活資料的個人的理性，而不是脫離人的、自我繁衍的抽象。它之所以得到張揚，不是起源於某些偉大人物的沉思，也不是起源於某個世紀的思想的啟蒙；相反，後者倒是理性張揚在知識上的確認，是它的理論上的表達。理性，以及理性所達到的真理 (科學，包括自然科學和社會科學，關於人與自然以及人的社會關係的學問) 都是資本生產需要的結果，都是人們對自然和社會進行控制和規範的結果。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如果沒有工業和商業，自然科學會成為甚麼樣子呢？甚至這個『純粹的』自然科學也只是由於商業和工業，由於人們的感性活動才達到自己的目的和獲得材料的。這種活動、這種連續不斷的感性勞動和創造、這種生產，是整個現存感性世界的非常深刻的基礎」^③。

這就是說，工業和商業的進步要求普遍利用自然界和人的屬性來促進資本的增殖。自然界是使用價值的能量寶庫，它的多樣化屬性的主要功用在於滿足人們被生產出來的各種需要。工人的價值在於他們是活勞動的提供者，而活勞動只有作為資本的使用價值才有意義。馬克思指出，工業和商業要成為統治世界的力量，就「要使生產本身的每一個要素都從屬於交換，要消滅直接的、不進入交換的使用價值的生產，也就是說，要用以資本為基礎的生產代替以前的、從資本的觀點來看是原始的生產方式」^④。於是，人們的活動和活動的條件在交換價值上被等同起來，不管它們採取怎樣的個人表現形式，也不管它們的產品具有怎樣的特性，「活動和這種活動的產品都是交換價值，即一切個性，一切特性都已被否定和消滅的一種一般的東西」^⑤。

政治的、社會的領域，甚至自然科學的領域並沒有表達甚麼與之不同的東西，因為它本來就是物質生產方式的結果和確認。德國社會學家滕尼斯 (Ferdinand Tönnies) 認為，「像算術一樣，整個科學的思維借助某些測量，想要得到相同」，「科學的等式是一些尺子，真正的客體之間的真正的關係要用這些尺度來衡量」；只要科學還完全支配着社會現實，只要理性的原則還「從完全分離的和自為地以理智的方式奮發向上的 (隨意的) 個人的天然條件出發，進行部分地確定他們意志的理想的關係和結合」^⑥，純粹的法律科學 (自然法) 就只能等同於幾何學，政治經濟學則同抽象的力學沒有甚麼差別。這就是黑格爾哲學確認的社會現實——理性的原則通過科學的形式 (自然科學、社會科學) 彰顯自己，並把人們的生活世界當做自己規範的客體^⑦。

因此，英國人生活中潘恩的傳統、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觀念與工人階級狀況的產生具有同樣的基礎，它們不可能促成工人革命的階級意識；相反，它們倒是遮蔽階級狀況的迷霧，使對工人的剝削「以最舒服和最自由的方式

實現」³⁸，同時讓他們在物質利益和政治需求的滿足中失去對階級狀況的批判立場³⁹。當人類的思維墮落為數學公式，它就宣判了世界是以其自身的尺度存在的。作為主體理性的勝利所表現出來的，作為一切存在物對邏輯形式主義的從屬所表現出來的，都不過是理性順從直接出現的事物的結果罷了⁴⁰。正像西方馬克思主義學者柯爾施(Karl Korsch)後來指出的那樣，資產階級社會是個整體，它包含經濟、政治、法律、藝術、宗教的各種表象，只不過這些表象以一種觀念上顛倒的方式被當做了獨立自在的本質⁴¹。

在這樣的社會當中，所謂的自由不過是資本實現自身增殖的條件：自由的競爭是資本的自由運動，自由的勞動是資本佔有的自由選擇，自由的政治是資本的自由統治(包括由誰統治和被誰統治的自由)。這些自由要成為實際的東西，不能不通過資本的實際過程——這種過程表現為各資本以及其他一切由資本決定的生產關係和交往關係的相互作用。人們在這個實際過程中的自由發展是以資本的統治為前提的。馬克思因此說，「這種個人自由同時也是最徹底地取消任何個人自由，而使個性完全屈從於這樣的社會條件，這些社會條件採取物的權力的形式，而且是極其強大的物，離開彼此發生關係的個人本身而獨立的物」⁴²。這些巨大的「物的權力」屬於人格化的生產條件，即屬於資本。

在這種社會狀況下，馬克思指出，無論資本家還是僱傭工人，他們都不再是有個性的個人，因為他們的個性由非常具體的階級關係決定，受階級關係制約⁴³。不過，由於資本家是資本的人格化，所以他們的個人自由和權利平等是資本積累的自由和平等，它們起源於資產階級要求廢除封建義務和貿易限制所從事的鬥爭和取得的勝利。但是對工人來說，他們的自由不過是自由地出賣自己勞動的自由。英國社會學家吉登斯(Anthony Giddens)說得非常清楚，「這種自由的獲得很大程度上強化了僱主對於工人的權力，促進了早期資本主義企業的形成。因為現代資本主義的形成依賴於擁有『正式自由』的工資勞動者，使僱主可以根據公司的經濟狀況來僱傭或者解僱工人」⁴⁴。雖然某個工人與某個資本家之間可以自由地建立或不建立生產關係，但工人總擺脫不了被僱傭的命運。

同樣，發生在宗教裏的故事並不脫離物質生產的實踐，它只是關於資本積累合理化的神聖表達。正像韋伯在他的名著《新教倫理與資本主義精神》中分析的那樣：「基督新教徒，作為統治階級和被統治階級，作為多數派和少數派，都表現出一種發展經濟理性主義的特殊傾向，在天主教徒那裏看不到同樣程度的傾向，不管他們處於統治還是被統治的地位，也不管他們是多數派還是少數派。」⁴⁵這種經濟理性主義是基督徒勞動的圭臬，在證實自己是上帝選民方面具有重要的意義。它來源於外在宗教權威被消滅之後個體內在的孤獨和焦慮，以及人是實現上帝意志工具的信仰。實際上，新教反對天主教信仰的形式化體系的鬥爭，導致的結果只是創造了另一套形式化的體系，而且它具有更強的壓抑人、奴役人的性質。

因為，宗教改革使每個個人感到內心空前的孤獨，永恆的救贖自此不再依賴於外部的任何力量。人們只能孤寂地一個人走下去，去面對那亘古以來早已確定的命運。他們所處的現世的世界只是為了服務於神的榮光，這是它僅有的、唯一的存在目的，而被揀選的基督徒的現世生活不過同樣是為了體

現神的榮光而已。後者代表着這個世界的秩序是合理的秩序，也就是合乎理性的存在。當新教把人們從天主教信仰的形式化的宗教禮儀中解放出來，從教會和教士的掌控中解放出來，人們卻發現自己又陷入了不知如何才能確證是否得救的永恆焦慮之中。他們唯一能做的只是最大限度地彰顯自己的能力，在現世的生活實現神的戒律，通過社會的事功證明神的意志。

因此，為了現世的生活而從事的職業勞動帶有這種特徵：在總體上表現為服務社會秩序的理性建構。只有通過計算的方法來操縱對象世界的活動，通過合理化自己的勞動建立現世的功業，基督徒才能獲得對上帝救贖的確證。於是，他們要實現資本的積累，或者服務於資本的積累，這不是為了滿足自身的歡愉或者貪婪，而是為了證明上帝的社會秩序的正確、為了確證自己在神的王國裏。這樣，世界就不再是與上帝直接相聯着的世界，它與上帝之間的關係變成是以人的工作為中介的，這就意味着對世界的「祛魅」。而只有當世界本身被「祛魅」，它才能夠成為人的計算和操縱的對象。馬克思說，「對於這種社會來說，崇拜抽象人的基督教，特別是資產階級發展階段的基督教，如新教、自然神教等等，是最適當的宗教形式」^{④6}。它們實際並不沿着自有的邏輯發展，而是現世的經濟、社會變動的結果。

三 階級形成研究的共同體維度

如果說潘恩的傳統、法律平等的觀念、衛斯理宗的教義屬於「政治的或宗教的嚶語」，它們恰恰是合理化階級狀況的知識結構、是沿着資本社會方向前進的存在物，而在這種為資本積累開闢道路的理性論證中根本不可能找到那個改變世界的革命因素；那麼湯普森所說的工人繼承的記憶中的「村莊的權利」、「行業的傳統」則正好處於資本發展相反的方向，它們屬於馬克思筆下那個被資本社會取代的倫理的、傳統的社會，帶有「溫和的共同體的性質」。在這種傳統社會當中，「個人或者自然地或歷史地擴大為家庭和氏族（以後是公社）的個人，直接地從自然界再生產自己，或者他的生產活動和他對生產的參與依賴於勞動和產品的一定形式，而他和別人的關係也是這樣決定的」^{④7}。

在共同體的初始階段，家庭是唯一的社會關係；氏族、部落是家庭的擴大，是血緣關係作為基礎的、原始的社會關係。這些天然的共同體並不是共同佔有和利用土地的結果，而是它們的前提。當需求增長產生了新的社會關係，人口增多又產生了新的需求的時候，血緣關係便再不能規定社會的結構，家庭由此成為從屬的關係，即在血緣關係基礎上形成的家庭聯繫的性質受到了生產關係的影響。如馬克思所說：「土地是一個大實驗場，是一個武庫，既提供勞動資料，又提供勞動材料，還提供共同體居住的地方。」^{④8}那時候，普遍存在的、佔主要形式的交換是人和自然之間的交換，也就是以人的勞動換取自然的產品。後者作為財富，作為勞動的目的和對象，個體化為一種特殊物品，同個人的特殊需要發生特殊關係。

馬克思概括說：「個人在自己的某個方面把自身物化在物品中，他對物品的佔有同時就表現為他的個性的一定的發展；擁有羊群這種財富使個人發展

為牧人，擁有穀物這種財富使個人發展為農民，等等。」^④在這種狀況下，每種形式的自然財富，都以個人對物的本質關係為前提。人們佔有他們生活的物質條件，同時也佔有再生產這些生活並使之物化的活動的條件。這些條件是他們自身的無機存在，是他們力量的實驗場，是他們意志所支配的領域。人們以自然為對象，使用自然產生的生產工具進行勞動，就意味着他們的活動受自然條件的支配。獲取這些自然條件也就獲取了生活的基礎，獲取了勞動的對象和勞動的工具。因此，地產的屬性也表現為直接的、自然產生的統治。

當共同體失去了它的獨立性，不再是歷史的關係的獨立的方面，地產的屬性便成為最高的權力，存在於戰爭、法庭裁判等一切社會活動中。那些個人之間天然的聯繫、原初的共同體的形式轉變為地產所有者統治非所有者的工具。新的社會關係被生產出來，自然關係被社會關係取代，父權制代替了母權制。每一個單個的人，只有作為共同體的一個肢體或成員，才能把自己看成所有者或佔有者。而且在一切小的共同體之上，那個總和的共同體表現為更高的所有者或唯一的所有者。它本身能夠表現為一種凌駕於單個共同體之上的特殊東西，表現為這許多共同體之父的專制君主。因此，對勞動條件(活的個人、土地)的個人佔有，在這裏僅僅是間接的、偶然的、暫時的佔有。

在這些共同體中，或者採取公有制的形式，或者公有制同私人所有制並列，或者公有制僅僅是私人所有制的補充。在第一種情況下，單個的人只是佔有者，絕不存在土地的私有制；在第二種情況下，私人所有為國家所有制約，因而只有國家公民才是並且必定是私有者；在第三種情況下，共同體只是存在於其成員的集會和他們為了公共目的的聯合中。在不同形式的傳統共同體中，地產和農業都構成經濟制度的基礎。勞動條件和對勞動條件的佔有都不是通過勞動進行的，而是勞動的前提。它們像勞動者的皮膚、感官一樣，作為勞動者身體的延伸而存在。經濟的目的是生產使用價值，從而在個人對共同體的一定關係中把個人(作為共同體的成員)再生產出來^⑤。

在這裏，無論個人還是社會，都不能想像會有自由而充分的發展，因為這樣的發展是同個人和社會之間的原始關係相矛盾的。傳統共同體確實在一定程度上實現了人的內在本質的發揮，實現了人的片面的目的，因而顯得比資本社會較為崇高。資本社會為了某種純粹的外在的目的犧牲了這種目的性本身，戕害了人的內在本質的呈現。但傳統共同體的意義也僅限於此，表現的只是片面的人的發展，偶然的本質的佔有，而且這種意義的實現籠罩在自然的、神授的帷幕中。湯普森所謂的「村莊的權利」歸根結底只是土地的單純的附屬物，是土地佔有關係的共同體表達。對單個的人來說，土地的佔有關係是共同體佔有關係的結果，在共同體中被宣布為法律，並由共同體保證^⑥。

至於在手工業的發展過程中，生產勞動以及進行勞動的工具(勞動資料)仍然掌握在勞動者手中。正因為勞動者的這種所有者表現，手工業的所有形式是與地產並存，並且存在於地產之外的獨立形式。馬克思稱之為「勞動者對他的工具的所有制」^⑦：「那種使他實際上佔有工具並把工具作為勞動資料來使用的技藝，表現為勞動者的特殊技能，這種特殊技能使他成為工具所有者」。借助於勞動者對勞動工具的所有權，原料和生活資料才成為他們的財產；而在「把勞動的生產條件看做財產的地方，工具在實際的勞動中僅僅表現

為個人勞動的手段」，僅僅是土地的附屬品，包括在土地的所有權當中⁵³。這裏最重要的區別是：生產工具而不是土地（原料）被看做歸勞動者所有。

同這種勞動形式相聯繫的是行會同業公會制度，即湯普森所說的「行業的傳統」。因為工具本身已經是勞動的產物，也就是說，構成財產的要素已經是由勞動生產的要素，所以，共同體本身已經是被勞動者創造出來、生產出來的共同體，而不再以自然的形式出現。在這裏，勞動還是勞動者自己的勞動，他們片面的才能得到了一定的自足的發展。不過，馬克思、恩格斯同時還指出，「每一行業中的幫工和學徒都組織得最適合於師傅的利益。他們和師傅之間的宗法關係使師傅具有兩重力量：第一，師傅對幫工的全部生活有直接的影響；第二，同一師傅手下的那些幫工的工作成了真正的紐帶，它使這些幫工聯合起來反對其他師傅手下的幫工，並使他們與後者相隔絕；最後，幫工由於自己也想成為師傅而與現存制度結合在一起了」⁵⁴。

事實上，勞動和勞動條件的分離，是資本主義生產過程的基礎或起點⁵⁵。它意味着「生產中人的（歷史的）一切固定的依賴關係的解體」⁵⁶，首先是勞動者同他天然的「實驗場」（土地）相脫離，以及同作為勞動產物的工具相脫離。自由工人得以出現，他們唯一的財產是他們的勞動能力，以及把勞動能力同現有價值交換的可能性；所有勞動的物的條件作為他人的財產同工人相對立，作為價值是可以進行交換的對象。通過這種交換，貨幣在自身的再生產中增加了它的價值；自由勞動不是作為用於享受的使用價值，而是作為獲取貨幣的使用價值而存在。這就是說，貨幣表現為目的本身，商品交易和交換只是為了實現這一目的而服務⁵⁷；工人的勞動必須是僱傭勞動，是直接生產交換價值的勞動。

因此，勞動的目的不再是生產同個人的特殊需要發生特殊關係的產品，不再是特定形式的財富。僱傭勞動具有怎樣的特殊性都無所謂，它採取可以達到目的的任何形式，同時排斥與實現這個目的無關的任何個性。工人的無休止的、沒有盡頭的普遍勤勞，需要終其一生從事的僱傭勞動，也就是他們無法擺脫的、如命運般的階級奴役就產生於這樣一個過程。他們不過作為生產工具之一同現有的生產工具並列在一起⁵⁸。支配他們的不是自然界，而是他們的生產勞動，特別是由這種勞動積累起來的資本。人的依賴關係從屬於這樣一種關係：活動以及活動的結果轉化為交換價值才成為每個人的生存條件，而不是這些活動及其結果自身構成人的生活世界本質⁵⁹。

隨着商業、奢侈、貨幣、交換價值的發展，《共產黨宣言》所謂的「那些使人依附於『天然的尊長』的形形色色的封建羈絆」⁶⁰沒落下去，現代社會則隨着這些東西一道發展起來。人們之間的關係被歸結為單純的買和賣的關係，即「單純的生產關係」、「純粹的經濟關係」⁶¹。「每個個人以物的形式佔有社會權力。如果你從物那裏奪去這種社會權力，那你就必須賦予人以支配人的這種權力」⁶²。由於這個物的形式是資本的社會屬性，不是自然的規定性，即不是土地的、封建的、行業的規定性，因此單個的資本家或者單個的工人，既不對支配性質的關係負責，也不對被支配性質的地位負責。一方的資本和另一方的僱傭勞動，都不過是發達的交換價值和作為交換化身的貨幣的另一些形式。

地產、地租等並沒有失去它們本質的屬性，它們與資本的不同只是歷史的差別。這種差別是資本和勞動的對立歷史地形成和產生的一個固定環節。作為土地的土地，作為地租的地租，失去的是它們傳統的、直接的「等級」形態，被迫轉入增殖的邏輯，成為以資本和利息面目出現的統治力量。湯普森所謂「村莊的權利」、「行業的傳統」是鑄造工人階級的文化因素，不過是在用小農的、小資產階級的尺度來衡量和批評資產階級制度。馬克思和恩格斯說，這種努力「不是力謀恢復舊的生產和交換資料，從而恢復舊的所有制關係和舊的社會，就是力謀重新把現代的生產和交換資料硬塞進已被這些資料突破而且必然要突破的那種舊的所有制關係的框子裏去。在前後兩種場合，它都既是反動的，又是空想的」⁶³。

因此，如果說共同體下具有村莊的權利、行業的傳統，那也只是共同體的權利和傳統，並不是成員個人的權利和傳統。這些個人只有作為共同體的成員才成其為個人，並具有共同體的特徵。無論如何，這裏都生長着父親般的幽靈、都存在家長制的統治形式。這個共同體內部的分工和各個成員的勞動時間，是由性別和年齡上的差異以及隨季節而改變的勞動的自然條件來調節的。在這裏，用時間來計量的個人勞動力的耗費，表現為勞動本身的社會規定，因為個人勞動力本來就只是作為共同體共同勞動力的器官發揮作用。因而，期望這種共同體的回歸或求助其權利觀念鑄造工人階級，都不過是要恢復與貴族、師傅相聯繫的父權的、神聖的統治。

村莊的權利、行業的傳統在失去其存在條件的前提下，的確就只剩下文化的維繫了。但是這種維繫必然失去直接實踐的意義，變成一種情感的象徵，變成純粹的意志。以這種方式產生的思考，不過是一種資產階級的、形而上學的思考：共同體維繫的基礎是「實踐理性」的要求，是真正人類意志的規律的表現。依此形成的是馬克思和恩格斯宣稱的，「一種與封建土地所有制相對立的積極的東西」⁶⁴，是「把『受命於天』的非凡的權利變成以文件做根據的平凡的權利，把貴族血統的統治變成一紙公文的統治，把王國的太陽變成資產階級的星燈」⁶⁵。它們並沒有改變勞動者的處境，而只是撕破了統治關係的溫情脈脈的紗幕、抹去了其莊嚴的光彩，用純粹的經濟關係取代了共同體掩蔽着的剝削。

四 結語

根據馬克思、恩格斯的說法，一切「歷史」的前提是生活的生產，包括自己的生活以及他人的生活⁶⁶。湯普森確實堅持了這一前提，並把工人階級的形成看做「歷史」的產物。但是，一旦他涉及工人階級形成這個命題本身，就脫出了歷史真實的那一維度。因為他把「形成」理解為「過程」，但過程並不是本質。他重視階級之間的鬥爭，卻沒有為作為鬥爭條件的支配關係留出多少筆墨。他強調了作為生活生產結果的階級意識，把它作為階級形成的主觀部分看待，但他對已有的意識形態並沒有做深入的批判，而且將工人階級的階級意識同土地貴族、小資產階級、資產階級的意識形態混為一談。當然，我

們可以辯稱，湯普森只是說它們是塑造工人階級的條件，但是，說「茶、水泡在一起」和說「以水泡茶」又有多少不同呢。

「生而自由的英國人」是理論的虛構，是歷史的結果而不是歷史的前提。這種潘恩的傳統伴隨自由勞動的追求而產生，是排除一切阻礙進行資本生產的統治階級意志。除了方便推進僱傭勞動之外，並沒有太多其他意義。衛斯理宗的教義不過是努力於職業勞動、服務社會秩序的現世功業的宗教表達。上帝的榮光並不體現在天國，而是普及在為自己以及為他人的生產中。村莊的權利在被稱為「權利」的時候，就表明它已經告別了自己的時代；作為地產屬性的表現，它內在包含着父權制的影子，包含着超越特殊性的抽象的外部統一，這同工廠將人們的活動併入資本中是一樣的。行業的傳統是未完成的無產化現象，生產工具僅僅表現為可攜帶的勞動手段，是徹底轉變為外在勞動條件以前的最後形態。

可見，這些文化因素並不主觀，其能動性也是虛言。只有對這些前提進行仔細澄清，對這些界限進行謹慎劃分，我們才能像胡塞爾(Edmund Husserl)所說的「回到事情本身去」^⑥，認清工人被「物的權力」貶損和奴役的現實。階級意識是有關這樣一種現實的社會性存在，與階級經歷是同一種東西，而不是對它作文化的處理。在這裏，工人的階級意識既不是脫離工人現實生活的抽象觀念，也不是規範一個群體的普遍意識形態；更不能把影子認作本尊，從一種已有的甚麼其他意識出發，來探討或推斷階級的現實(分裂、聚合還是其他)，或者認為它與直接現實存在甚麼斷裂。工人的階級意識只能是生產關係自我批判的主觀性表現，是反對支配關係的否定性活動本身。

本文通過分析湯普森的工人階級形成理論，提醒我們「回到馬克思」；對湯普森的批判則讓我們將馬克思的遺產帶回到生活的現實。我們今日所處之世界，是一個被馬克思學說深深地鑄刻了印痕的世界，在一種不可估量的深度上仍然保留着這份遺產的標記^⑦。但是，在勞工研究如火如荼、文獻資料浩如煙海的同時，勞動本身的性質變成了默默無聞的命題。人們關心的只是工人對勞動的適應程度、工人對工作的反應，而不是工作本身。研究者和管理者根據實驗和資料採取各種各樣的辦法(提高工資、改善工作條件、建立集體談判制度、允許成立工人集體組織等)來平息工人的不滿，以保證生產活動的順利開展，保證工作效率的持續提高。這些被關注的對象是資本積累要求的對象，這些方法是推動資本積累的方法。

事實上，實現工人勞動能力的物的條件，在工人面前表現為獨立的、異己的社會力量——不是生產資料從屬於工人，而是工人從屬於生產資料；不是工人使用它，而是它使用工人；不是工人把它當做自己生產活動的物質要素來消費，而是它把工人當自己的生活過程的酵母。在這一前提下，工人要麼處於被迫的、作為手段的勞動當中，要麼處於被行業規定了的、「自由的」消費當中，要麼就無聊地消磨時光、被動地「無事忙」^⑧。這些處於支配關係中的工人，在其生命表現的完整意義上並不是一個人，而是非人(non-person)，他們只是純粹「抽象」活動的物質主體(肉身)^⑨。所有工人的具體勞動的內容都被掏空了，所有工人的生命活動的現實都被抽象了。

這就是說，當工人因為資本的天命而被迫進入一個階級時從事着這樣一種勞動——「在自己的勞動中不是肯定自己，而是否定自己，不是感到幸福，而是感到不幸，不是自由地發揮自己的體力和智力，而是使自己的肉體受折磨、精神遭摧殘」^①，如何改變這種非人的階級狀況以及如何消除人與人之間的支配關係，是一代又一代思想者的事業。正像韋伯所說的那樣^②：

當我們超越我們自己這一代的墓地而思考時，激動我們的問題並不是未來的人類將如何「豐衣足食」，而是他們將成為甚麼樣的人，正是這個問題才是政治經濟學全部工作的基石。……但許多政治經濟學家們天真地認定以致頂禮膜拜的價值標準卻或是商品生產的技術性經濟問題，或是其分配問題（社會正義）。

只是沿着馬克思和韋伯的這條道路，才能到達真正的「社會主義」。在這條道路上，關於自然的、技術的研究和關於人的、社會的研究將成為同一種東西；工人的生存狀態將不再是單純的經濟問題或社會問題，而是關於人的生命的貶損、現實的扭曲的事實。

註釋

① 湯普森 (Edward P. Thompson)：〈前言〉，載湯普森著，錢乘旦等譯：《英國工人階級的形成》，上冊（南京：譯林出版社，2001），頁1。

②⑩ Edward P. Thompson, "The Peculiarities of the English", *Socialist Register*, vol. 2 (1965): 357.

③⑧ Edward P. Thompson, *The Poverty of Theory or An Orrery of Errors*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78), 142-43; 143.

④ Edward P. Thompson, "Eighteenth-Century English Society: Class Struggle without Class?", *Social History* 3, no. 2 (1978): 133-65; 湯普森：〈前言〉，頁2。

⑤ 伍德 (Ellen M. Wood) 主編，呂薇洲、劉海霞、邢文增譯：《民主反對資本主義：重建歷史唯物主義》（重慶：重慶出版社，2007），頁84。

⑥ Edward P. Thompson, *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 (New York: ILCA, 1963), 10; 湯普森：〈前言〉，頁2。“Class-consciousness”在工人研究領域一般翻譯為「階級意識」。本文此處採用通行翻譯，不採用中譯本中「階級覺悟」的譯法，避免導致理解的混亂和語意銜接方面的問題。

⑦ 海德格爾 (Martin Heidegger) 著，熊偉譯：〈關於人道主義的書信〉，載孫周與選編：《海德格爾選集》，上冊（上海：上海三聯書店，1996），頁383-84。

⑧⑩⑪ 馬克思 (Karl Marx)：《1844年經濟學哲學手稿》，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十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頁167；91-92；93-94。

⑫ 馬爾庫塞 (Herbert Marcuse) 著，張翼星、萬俊人譯：《蘇聯的馬克思主義——一種批判的分析》（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2），頁1。

⑬⑭⑮⑯⑰⑱⑲⑳㉑㉒ 馬克思、恩格斯 (Friedrich von Engels)：《德意志意識形態》，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0），頁31；23-24；34；34；49-50；58；73；86-87；33。

⑳ 馬克思：《經濟學手稿（1861-1863年）》，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十八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頁36。

- ⑮ 馬克思：《資本論》，第一卷，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頁370。商品通過貨幣表現出來的交換價值是商品的價格，勞動通過貨幣表現出來的交換價值是工資。參見馬克思：〈僱傭勞動與資本〉，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1），頁476。
- ⑯ 馬克思：〈哥達綱領批判〉，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十九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3），頁17。
- ⑰ 馬克思：《資本論手稿》，第二冊，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五十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頁26。
- ⑱ 盧卡奇（Georg Lukács）著，杜章智、任立、燕宏遠譯：《歷史與階級意識》（北京：商務印書館，1999），頁147。
- ⑳㉑㉒ 馬克思：《資本論》，第一卷，頁88-89；96；626。
- ㉓ 馬克思：《資本論手稿》，第一冊，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十九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頁48-49。
- ㉔㉕㉖ 馬克思：《哲學的貧困》，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頁101；144；149。
- ㉗ 湯普森：《英國工人階級的形成》，上冊，頁211-12。
- ㉘ Perry Anderson, *Arguments within English Marxism* (London: Verso, 1980), 40.
- ㉙ 也正是在這個意義上，柯亨才說階級聯繫歸根結底是人們在物質生產中的聯繫，意識、文化和政治都不能被納入到階級聯繫的討論中。參見柯亨（Gerald A. Cohen）著，岳長齡譯：《卡爾·馬克思的歷史理論——一個辯護》（重慶：重慶出版社，1989），頁77。
- ㉚ 阿爾都塞（Louis Althusser）著，顧良譯：《保衛馬克思》（北京：商務印書館，1984），頁10。
- ㉛ 海涅（Heinrich Heine）著，海安譯：《論德國宗教和哲學的歷史》（北京：商務印書館，1974），頁108。
- ㉜ 黑格爾（Georg W. F. Hegel）著，賀麟、王太慶譯：《哲學史講演錄》，第四卷（北京：商務印書館，1978），頁59、66-69。
- ㉝㉞㉟㊱㊲㊳㊴㊵㊶㊷㊸ 馬克思：《政治經濟學批判（1857-1858年草稿）》，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十六卷，上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頁391；103；103；472；171；498；501；102；151；104。
- ㊹ 滕尼斯（Ferdinand Tönnies）著，林榮遠譯：《共同體與社會——純粹社會學的基本概念》（北京：商務印書館，1999），頁9、13。
- ㊺ 黑格爾的哲學自然是對啟蒙運動後社會狀況的總結，同時它還實現在當下的一切現實社會中。海德格爾作了這樣的描述，他說：「現在存在的東西被現代技術的本質的統治地位打上了烙印，這種統治地位已經在全部生命領域中通過諸如功能化、技術完善、自動化、官僚主義化、信息等等可以多樣地命名的特色呈現出來。正如我們把關於生命的觀念稱為生物學，關於為技術之本質所支配的存在者的描述和構成，也可以叫做技術學。這個術語可以用作表示原子時代的形而上學的名稱。」參見海德格爾著，孫周興譯：〈形而上學的存在——神——邏輯學機制〉，載《海德格爾選集》，下冊，頁827。
- ㊻ Herbert Marcuse, *An Essay on Liberation* (Boston, MA: Beacon Press, 1969), vii.
- ㊼ 桑巴特（W. Werner Sombart）著，賴海榕譯：《為甚麼美國沒有社會主義》（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頁31。

- ④⑩ Max Horkheimer and Theodor W. Adorno, *Dialectic of Enlightenment: Philosophical Fragments*, ed. Gunzelin S. Noerr, trans. Edward Jephcott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20.
- ④⑪ 柯爾施(Karl Korsch)著，榮新海、王南湜譯：《馬克思主義和哲學》(重慶：重慶出版社，1993)，頁53。
- ④⑫ 馬克思：《政治經濟學批判(1857-1858年草稿)》，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十六卷，下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0)，頁161。
- ④⑬ 馬克思：〈亨利·薩姆納·梅恩《古代法制史講演錄》一書摘要〉，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十五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頁646-47。
- ④⑭ Anthony Giddens, "Class Division, Class Conflict and Citizenship Rights", in *Profiles and Critiques in Social Theory* (Cambridge: Macmillan Education, 1982), 172.
- ④⑮ Max Weber, *The Protestant Ethic and the Spirit of Capitalism*, trans. Talcott Parson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2), 7.
- ④⑯ 換句話說，「這種勞動的目的不是為了創造價值，——雖然他們也可能造成剩餘勞動，以便為自己換取他人的產品，即〔其他個人的〕剩餘產品，——相反，他們勞動的目的是為了保證各個所有者及其家庭以及整個共同體的生存。」參見馬克思：《政治經濟學批判(1857-1858年草稿)》，收入《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十六卷，上冊，頁471。
- ④⑰ 馬克思：〈馬·柯瓦列夫斯基《公社土地佔有制》一書摘要〉，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十五卷，頁309。
- ④⑱ 馬克思作了這樣形象的解釋，他說：「夜間停止不用、不吮吸活勞動的熔爐和廠房，對資本家說來是一種『純粹的損失』。因此，熔爐和廠房就造成了要勞動力『做夜工的要求』。貨幣單純地轉化為生產過程的物質因素，轉化為生產資料，就使生產資料變成了榨取他人勞動和剩餘勞動的合法權和強制權。」參見馬克思：《資本論》，第一卷，頁344。
- ④⑲⑳ 馬克思、恩格斯：《共產黨宣言》，收入《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卷，頁468；494。
- ④㉑ 馬克思：《經濟學手稿(1861-1863年)》，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十七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頁147。
- ④㉒ 馬克思：〈柏林的反革命〉，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六卷，頁16。
- ④㉓ 胡塞爾(Edmund Husserl)著，李幼蒸譯：《純粹現象學通論：純粹現象學和現象學哲學的觀念》，第一卷(北京：商務印書館，1992)，頁75。
- ④㉔ 上山安敏著，孫傳釗譯：《神話與理性——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歐洲的知識界》(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頁51；德里達(Jacques Derrida)著，何一譯：《馬克思的幽靈：債務國家、哀悼活動和新國際》(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99)，頁22。
- ④㉕ 巴蘭(Paul A. Baran)、斯威齊(Paul M. Sweezy)著，南開大學政治經濟學系譯：《壟斷資本》(北京：商務印書館，1977)，頁326。
- ④㉖ 參見Herbert Marcuse, "The Foundation of Historical Materialism", in *Studies in Critical Philosophy* (Boston, MA: Beacon Press, 1973), 26；霍爾瓦特(Branko Horvat)著，吳宇暉、馬春文、陳長源譯：《社會主義政治經濟學——一種馬克思主義的社會理論》(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1)，頁104-105。
- ④㉗ 韋伯(Max Weber)：〈民族國家與經濟政策〉，載韋伯著，甘陽等譯：《民族國家與經濟政策：韋伯文選第一卷》(北京：三聯書店，1997)，頁90-91。

重塑藝術介入社會的美學立場 ——以貴州「羊磴藝術合作社」為例

● 周彥華

一 引言

藝術介入社會不僅局限於藝術再現、圖解和描述社會，還要求藝術直接介入社會中，成為社會結構的一部分。翻檢二十世紀的先鋒藝術史不難發現，從阿爾托 (Antonin Artaud) 的「殘酷戲劇」(Theatre of Cruelty) 到達達主義 (Dadaism) 的街頭表演，從布倫 (Daniel Buren) 的體制批判 (Institutional Critique) 到情境主義國際 (Situationist International) 的「反藝術」(Anti-art) 運動，從博伊斯 (Joseph Beuys) 的「社會雕塑」(Social Sculpture) 到卡普羅 (Allan Kaprow) 的「偶發藝術」(Happening Art)，都無不具有一個共同的特點，那就是讓藝術成為生活的一部分，並試圖介入社會有機體中。

今天，藝術介入社會伴隨着諸如「社會介入性藝術」(socially engaged

art)、「新派公共藝術」(new genre public art)、「社區藝術」(community-based art)、「參與式藝術」(participatory art)、「合作式藝術」(collaborative art) 等新奇詞彙，頻頻曝光於各大媒體和國際藝術雙年展，成為當代藝術的一大景觀。在對藝術介入社會的討論中，人們往往更願意探討「社會」一詞，而不是「藝術」一詞，並且堅持認為，在這些藝術實踐中，美學僅是精英主義的陳詞濫調。這種讓藝術成為社會一部分的企圖引起我們思考：在「後美學」時代，藝術介入社會是否意味着美學的退場？如果將藝術批評懸隔在社會學、政治哲學和人類學等非美學的話語體系內，是否又反映出當今的藝術儼然出現了一種既矛盾又危險的心理症候：一方面，自二十世紀80年代以來，當藝術結束了對語言的探索之後，藝術家對美學在藝術中的意義開始感到茫然；另一

* 本文為2016年度重慶市社科基金博士項目「當代藝術的介入性現象研究」(項目編號：2016BS027)；2016年度重慶市藝術學科規劃項目「基於情動理論視域下的參與式藝術研究」(項目編號：16YB017)；2017年重慶市教委人文社科規劃項目「中國當代介入性藝術實踐理論研究」(項目編號：17SKG130)的階段性成果。

方面，正是由於這種茫然，藝術開始在介入社會的行動中尋找自身的意義？如果有必要回歸到美學角度來看待藝術介入社會這一現象，那麼它的美學意義又是甚麼？

法國哲學家巴迪歐(Alain Badiou)曾言：「在藝術行為的無限意義上，藝術的目的並不是用來滿足平庸日常的生活。相反，它的目的在於迫使思想宣布，在其相關領域存在例外狀態。」^①當我們深入藝術創作的種種經驗中進行勘察就會發現，藝術的魅力正在於它不斷批判既定經驗，並在既定經驗中尋求「例外」狀態。正是這個「例外」，讓美學成為一股在經驗中不斷穿梭的暗流，擾動我們的神經，喚起我們生命內在異質性的衝動。可以說，這個「例外」讓美學得以在藝術中找到殘存的價值。那我們該如何來理解這個「例外」呢？巴迪歐指出，「例外」來自於經驗與經驗相遇的空白地帶。藝術介入社會應當誕生於藝術與社會兩種經驗的空白地帶，它試圖向我們過去的經驗發起挑戰，創造新的「感性關聯」^②。如果說今天的藝術實踐中還有美學存在，那麼它將存在於藝術試圖為我們製造的「例外」中。

藝術介入鄉村的實踐是近十年來中國當代藝術的一個新動向。自從2008年金融危機至今，從歐寧在安徽開展的「碧山計劃」到渠岩在陝西進行的「許村計劃」，從靳勒的新疆「石節子」藝術村到焦興濤發起的貴州「羊磴藝術合作社」，這種強調參與和互動的社會介入性藝術已經遍及華夏大地。相對於城市，中國鄉村在政治、經濟和文化上的「真空」正好

為藝術介入社會提供了一種「例外」的現場。2011年底，由重慶藝術家焦興濤發起的群體性鄉村社會介入性藝術項目「羊磴藝術合作社」在貴州省桐梓縣的羊磴鎮展開(以下簡稱「羊磴項目」)。該項目吸引了來自北京、成都、重慶等地的藝術家參與。這些藝術家聚集羊磴與當地居民協商、互動，開展群體性藝術實踐。這些藝術實踐一方面與市場保持着一定距離，一方面又立足中國鄉村這個特殊的社會現場進行創作，在藝術和社會經驗的「例外」中，探索藝術如何介入社會，重塑藝術介入社會的美學立場^③。

二 「例外」——「羊磴藝術合作社」的美學立場

羊磴項目的「例外」主要呈現在三個方面，即藝術實踐現場的「例外」、藝術介入社會經驗的「例外」，以及藝術創作中所製造的「例外」。

首先，談到中國鄉村，我們很容易將它納入一些既定的理論框架中，比如「三農問題」、貧困問題、青壯年勞動力外遷、留守兒童、落後的醫療和教育等。2011年初冬，當藝術家初次來到位於貴州山區的羊磴鎮時，第一次在這個藝術實踐現場體驗到一種超越他們既定經驗之外的「例外」。羊磴體現的農村複雜性決定了任何理論層面對鄉村的認識都只能是紙上談兵。對鄉村複雜性的體驗，藝術家最初選擇了避開當地政府的宏觀介入，走草根路線，以村民生活狀態為切入點，對羊磴展開一系列調查。羊磴的人口總數有25,084人，其中

農業人口約24,124人，非農業人口約960人。羊磴的支柱產業除農業之外還有礦產業，有着富饒的礦產資源。目前發展最快的要數煤礦，此外還蘊藏着大量的鐵礦、銅礦、大理石礦、黏土礦物等礦產資源，這些珍貴的礦藏將成為羊磴經濟快速發展的重要支撐。在2000年左右，每一戶家庭中至少有一人在煤礦工作，每月收入在7,000到8,000人民幣，相當於當地公務員月收入的三至四倍^④。調查中發現，羊磴並非一個極端貧困的地方，村民並非衣不蔽體，食不果腹。相反，這裏的生活物資比較齊全，生活設施也比較完善。人們並不對生活充滿了絕望和抱怨，相反他們在採訪中表現出一種活在當下，活在此時此刻之中的樂觀心態。從羊磴的基本經濟和人文狀態看來是比較樂觀的。但這裏同樣有嚴重的環境污染問題和村民隱藏在樂觀外表之下的得過且過的消極心理。這些問題決定了我們不能簡單地用貧困這個角度來理解像羊磴這樣的中國村鎮，而必須在它樂觀的經濟和人文生活中看到某些複雜的內涵。這種複雜性就是羊磴區別於中國大多數貧困農村的「例外」。

同時，羊磴項目的「例外」還體現在它區別於常規的社會介入性藝術實踐，是藝術介入社會經驗的「例外」。藝術介入社會的實踐通常有明確的目的。比如，德國藝術家博伊斯在「社會雕塑」理念中提出「人人都是藝術家」，企圖通過公眾的參與將藝術視為建構社會的一部分^⑤。又如，美國藝術家萊西 (Suzanne Lacy) 提出的「新派公共藝術」，試圖通過喚起城市居民的參與意識，發揮藝術能夠

將「城市環境人性化」的作用^⑥。在中國的藝術介入社會案例中，邱志杰的「長征計劃」邀請眾多藝術家「重走長征路」，在當年紅軍長征經過的城市和村落開展互動性藝術實踐。他通過影片放映、詩歌朗誦和在地創作等方式，喚起人們對長征的記憶和緬懷^⑦。至於近年來鄉村社會介入性藝術實踐中，歐寧的「碧山計劃」體現了關於知識份子離城返鄉，回歸歷史，承接鄉村建設事業，在農村地區展開共同生活，再造農業故鄉的文化構思，並以創建「碧山共同體」作為自己明確的藝術目標^⑧。

在上述的藝術實踐中，藝術家不乏先入為主的意圖。不論是博伊斯、萊西、邱志杰還是歐寧，他們都試圖通過一種以藝術家為主要參與者，以藝術機構、社區或者政府為協助者的方式，開展自上而下的社會介入實踐。而與這些藝術介入社會的既有經驗相比，羊磴項目是個「例外」。羊磴項目在開始前提出了「五不藝術宣言」——「不是田野採風、不是體驗生活、不是文化鄉建、不是藝術慈善、不預設目標和計劃」。基於「五不藝術宣言」，藝術家避開了自上而下的強制植入的介入模式，他們選擇價值中立的立場，不帶先入為主的意圖，「讓藝術自由地生長在羊磴」^⑨。對於社會介入性藝術經驗而言，這種「弱」的姿態與「微觀」的視角也是藝術介入社會經驗的「例外」。

除此之外，羊磴項目最大的特點還在於藝術創作中所製造的「例外」。羊磴項目由一系列子項目組成，在這些子項目中，「鄉村木工」、「賣錢」、「捐獻雕塑」和「馮豆花美術館」四個

計劃分別在經驗碰撞之中、日常經驗之外、語境切換之際，以及真實與虛構之間製造「例外」。這些「例外」狀態以震驚、反諷、重構和擬象等方式，重塑了藝術介入社會的美學立場。在藝術創作中製造的「例外」使羊磴項目規避了單一社會學敘事方式，在藝術與社會的共生關係中呈現了一種別樣的美學敘事。

(一) 震驚——經驗碰撞之中的「例外」

經驗碰撞之中的「例外」是羊磴項目製造「例外」的第一種模式。在羊磴項目中，這種經驗碰撞是指藝術家的藝術創作經驗與村民手工生產經驗之間的碰撞。在這些經驗碰撞之間，藝術家的藝術經驗與合作者的生產經驗同時受到挑戰，從而產生一種震驚的審美體驗。木工是羊磴的傳統手工藝，這裏的木匠主要擅長製作榫卯結構的木質家具，以及手工製作的木質器皿。2011年初冬，羊磴項目開展了第一期藝術嘗試——「鄉村木工」計劃。該計劃的主要參與者是藝術家與當地木匠，雙方以合作的形式展開藝術創作。這種合作創作方式一方面削弱了藝術家的主觀介入立場，另一方面木匠用自己非藝術的經驗製造了藝術的「例外」。

與藝術家張翔配對的木匠婁方雲擅長做棺材，張翔決定與婁師傅創作一組「雷鋒」符號的棺材。但這並非一個傳統意義上的棺材，它的尺寸顯然比真實的棺材小。張翔將棺材以一種「無限柱」的形勢疊加起來^⑩，這個類似於「多寶盒」一樣的東西介於實用與

藝術之間，是一種生活用品和藝術品之間的「例外」。木匠梁明書擅長做木桶，藝術家崔旭便以幾個木匠師傅和藝術家的年齡為每塊木板的長度進行創作。若談作品的功能，這些木桶根本無法使用；若談觀賞的價值，它們又缺乏一種視覺的美感。這件作品介於「去功能化」與「去審美化」之間，而將年齡轉化為每一塊木板的長度，意味着將歷史和記憶物質形態化。與其說他們創作了一件藝術品，毋寧說他們以物為載體呈現了一種有關歷史和記憶的敘事，這種敘事產生於作品功能性與審美性之間的「例外」。

與藝術家楊洪配對的木匠謝志德擅長做家具，楊洪決定將謝師傅最擅長製作的家具以縮小一半的尺寸製作出來，並且每件家具要相互連接成為一個獨立的架構。這些家具看上去並不特別，但當它們在尺度和構成關係上稍加改善，作品就變得意味深長。楊洪和謝師傅的作品通過對日常形態稍加改變的再現，創造了一種與真實相近卻又相去甚遠的物件——你可以說它是日常的家具，但是尺度和組合上的變化又改變了這種日常性；你可以說它是對現成品的挪用，但這些作品又飽含着雙手的溫度。它是一種非藝術史的個案，更像是遊走在現實和虛幻邊界的「例外」。「鄉村木工」計劃中最大的亮點是郭開紅師傅獨立完成的作品——見多識廣的郭師傅製作了一件木雕作品，並將其命名為「敵人」。對於藝術家而言，這個名字就足夠吸引人。焦興濤在訪談中說：「過去我們做英雄，做偉人，後來我們做自己和身邊的人，但是為甚麼我們就沒想到做一個敵人？」^⑪

在與當地木匠合作的過程中，藝術家常常會對木匠師傅的想法感到震驚。這種震驚正是在藝術經驗和生產經驗碰撞地帶所產生的瞬間空白，它是一種失語、一種「例外」狀態。本雅明 (Walter Benjamin) 認為，震驚就是以驚人的速度讓人們陷入猝不及防的狀態。它使人們傳統的感知方式陷入了癱瘓，往昔的經驗萎縮甚至失效^②。這種經驗的缺失延長了藝術作品審美的難度與長度，使觀者在這種感知距離之中生發出對意義的追問。「鄉村木工」計劃正是通過讓藝術家的藝術經驗和鄉村木匠的手工生產經驗分別失效，使雙方在合作過程中對彼此的想法感到震驚，從而延長了審美的難度和長度，其目的是希望在經驗缺失處追問「甚麼是藝術」。

(二) 反諷——日常經驗之外的「例外」

在日常經驗之外製造「例外」是羊磴項目第二種製造「例外」的模式。在羊磴項目中，藝術家通過藝術介入鄉村的日常生活，顛覆了村民對日常生活情境和行為的認識。他們通過反諷的藝術修辭手段，揭示鄉村生活的現象與本質、內在與外在之間的對立，使人們在美學與倫理之間反思自己的生存狀態。2013年夏天，羊磴項目開始了第二期，這一期的主題是「趕場」（在北方叫「趕集」）。在中國的鄉鎮，趕場是村民交換物資、聯絡感情的渠道。每逢農曆日期尾數的二、五、八日就是羊磴的趕場日。藝術家焦興濤、楊洪、張翔、婁金分別以「櫃中屋」、「賣錢」、「以物易物」、

「找藝人」計劃參與了羊磴的「趕場」。其中，楊洪的「賣錢」計劃頗具爭議性和反思性。他將搜集起來的人民幣分別裝裱好，並以每張人民幣的雙倍價格出售。

羊磴村民用貨幣來交換物資、購買生活必需品，而藝術家楊洪將貨幣作為一件藝術品，消解了貨幣作為商品交換媒介的功能，將它變成了一件尋常的物品來看待。他同時又提出了一個全新的命題——當作為藝術價值衡量單位的貨幣成為藝術品本身，並用於藝術品流通過程中時，藝術的價值又該如何被衡量？對藝術品商業價值的拷問曾經反覆出現在西方現代藝術中。1960年代就有意大利貧困藝術先驅曼阻尼 (Piero Manzoni) 將自己的糞便當作藝術品來出售，名為《藝術家的糞便》(1961)。而「賣錢」計劃的在地性使它與曼阻尼的作品拉開了距離。作品並非簡單地質疑和諷刺消費社會，而是基於羊磴現場生發出的疑問。在今天中國的鄉村，以血脈維繫的親緣關係，由共同的民俗和文化維繫的認同感，都在商品經濟的浪潮下逐步消亡。由於貧窮，人們對金錢的渴望、對利益的追捧不亞於城市的居民。從某種程度而言，他們表現得更加直接和露骨。因此，選擇這個場所開展藝術活動如同一種警示。這是一種現世生存的緊迫性與藝術手段的反諷性之間的博弈，正是這個博弈讓村民產生了一種超越既定經驗之後的不安和錯愕。這種不安和錯愕也是一個連接現實和審美的感性通道，它將觀眾引入到現實的日常經驗之外。

「賣錢」計劃以日常的買賣行為作為切入點，但這個買賣行為卻以一

種達達主義般不尋求意義的方式消解了日常商品交換的作用，使作品處於日常經驗之外的「例外」狀態中。同時，這種不尋求意義的方式也是一種反諷的藝術修辭手段。這種反諷在日常生活的表象和作品所揭露的日常生活的真實之間形成一種張力，揭示了今天在商品交換日益發達的表象下，鄉村小社會的親緣關係、文化認同和倫理道德的真實情況，引發人們對商品經濟衝擊下鄉村倫理危機的深思。

(三) 重構——語境切換之際的「例外」

在語境切換之際尋求「例外」是羊磴項目製造「例外」的第三種模式。語境切換是指把藝術作品從原有的語境中抽離出來，被置入新的語境後其意義的重構與增值。英國考古學家克拉克 (David L. Clarke) 認為，在一個總體意指系統內將物體進行重新排序和語境重組來傳達新的意義，是一種即興或改編的文化過程。在這個過程中，客體、符號或行為由此被移植到不同的意義系統和文化背景中，從而獲得新的意義^⑩。羊磴項目中的某些實踐，並非創造一種新的對象或意義，而是把所給定的對象變革和重構，從而使其進入一個新的語義系統中，讓作品意義生效。此種嘗試以「捐獻雕塑」計劃為代表。

2012年底，羊磴中學的張校長得知一群來自四川美術學院的藝術家在羊磴「搞藝術」，於是提出能否送給學校一些「不要」的雕塑。剛好在重慶的雕塑工廠中間置了一套四個外國人物的雕像，分別是文學家海明威

(Ernest Hemingway)、歌德 (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蕭伯納 (Bernard Shaw)、福樓拜 (Gustave Flaubert)。這幾個雕塑原本是為某學校做的城市雕塑，經過煅銅之後，這些玻璃鋼模具就被閒置起來。於是，藝術家決定送這四個雕塑下鄉。經過修補、噴漆之後，這些雕塑被重新安放在羊磴中學的操場和教學樓前。張校長在得知這四個人物的身份後，希望藝術家能為他們捐獻兩位科學家的塑像。藝術家思考後認為，校方需要的只是西方人的面孔，而並非指定需要某位名人塑像。對於羊磴村民而言，這些西方人面孔並無明確的視覺特徵。經大家斟酌後，決定將原有「蕭伯納」和「福樓拜」的名牌換成「伽利略」(Galileo Galilei) 和「牛頓」(Isaac Newton)。正如藝術家所言，「只要能說得通，到底是誰其實不重要。」^⑪在某些時候，視覺指向的不明確往往可以讓人對作品望文生義。校方對此種藝術創作十分滿意，他們默許了藝術家對雕塑的再命名。

這是一次「指鹿為馬」的行為。而正是這個藝術行為讓我們聯想到法國藝術家、達達主義代表人物杜尚 (Marcel Duchamp) 將小便器放置在展廳中，並且以《泉》(1917) 來命名。在羊磴，藝術家的行為和杜尚有着極大的相似性，它試圖向我們證明，藝術在很多時候不過是在不同的語境中尋求不一樣的命名方式^⑫。事實上，後現代藝術中常用的挪用手法就是將物品的語境變化了，使之獲得一種全新的命名方式。從這種意義上來講，當代藝術已經不再對「藝術是甚麼」進行追問，而是對「藝術在甚麼

地方被討論」更感興趣。原本「不要」的雕塑在羊磴獲得了被重新命名的語境，這種語境的置換產生了一種意義的真空，而「例外」就誕生在這個瞬間的真空狀態中，給作品賦予了全新的意義。

(四) 擬象——真實與虛構之間的「例外」

將作品懸置於真實和虛構之間是羊磴項目製造「例外」的第四種模式。傳統藝術創作通過繪畫或者雕塑等媒介設置虛構的情景，在藝術和真實生活中劃定了一條明確的界限。而後現代藝術強調模糊生活與藝術的邊界，也即真實和虛構的邊界。這種藝術策略大體呈現兩種方式：第一種是通過現成品的挪用將日常生活用品置於藝術語境之中，在藝術的虛構和生活的真實之間建立一條意義曖昧的通道。這種方式在杜尚、波普主義藝術家勞森伯格 (Robert Rauschenberg) 和沃荷 (Andy Warhol) 那裏體現得較為充分；第二種是用擬象的手法，對真實之物進行再現，使真實之物作為一種「贗品」展現在觀眾面前，當代新具象雕塑和照相寫實繪畫堪稱為代表。然而，對於後者而言，製造「贗品」並非此類藝術創作的最終目的。後現代藝術家往往借用製造出的「贗品」來建構一個擬象的現實，使作品成為對「觀看」的「再觀看」^⑥。這是對法國哲學家鮑德里亞 (Jean Baudrillard) 「擬象社會」(Society of Simulacra) 的視覺化呈現。依鮑德里亞看來，擬象和仿真的東西因為大規模的類型化而取代了真實和原初的東西，這就使得

世界變得擬象化^⑦。贗品就是擬象世界的產物，它潛在地削弱了任何與真實的對比，以一種以假亂真的方式，把真實同化於它自身之中。羊磴項目中的「馮豆花美術館」計劃正是採用了這種擬象的方式。藝術家將製造的「贗品」植入現實情境中，在真實與虛構之間設置一種認識的真空，而藝術的「例外」就生發於此。

2014年春節，羊磴項目成員在與馮豆花餐館老闆簽訂協議之後，決定對舊豆花店進行改造。改造的目標是依託豆花店，建立一個美術館，即「馮豆花美術館」。它的建立基於以下原則：其一，美術館一定要與豆花店日常營業水乳交融，既要成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又能使鎮上的人們感受到生活的意外和驚喜；其二，掛畫和簡單的作品成列是不可取的，需要警惕一種居高臨下的「介入」^⑧。依據以上原則，藝術家重新製作四張方桌的桌面。他們發揮了驚人的雕塑造型能力，在桌面上雕刻出與各種日常生活用品等大的雕塑作品——「貴煙」（當地受歡迎的香煙品牌）、筷子、味碟和摩托車鑰匙，他們還用仿真着色的方法，為這些雕塑上色。

開館之前，藝術家依鎮上慣用的方式製作了紅底白字的「馮豆花美術館」招牌，並邀請鎮上的專業人士用紅紙和黃色的顏料抄寫展覽前言，還按照鎮上的習慣張貼A4紙張大小的海報。美術館開幕當天恰逢當地趕場，馮豆花餐館的食客紛至沓來。他們像平日一樣，點一份豆花飯，坐在飯桌旁。當他們正準備享受美食的時候，一雙筷子擋住了豆花碗，於是他們不假思索地試圖將其移開，但是怎

麼也搬不動。原來這是刻在桌子上的雕塑作品。另一位村民看到桌上有一包「貴煙」，正納悶是哪位食客遺下的，仔細一看，原來是一件木雕作品。在「馮豆花美術館」案例中，藝術家通過一種造型上的擬象方式，製造了四件「贗品」，並將其安放在真實的環境中，被植入「贗品」的場所立即顯現出了它的虛構性。換言之，藝術家通過「贗品」虛構了一個真實場景，這就將作品與日常生活用品之間的邊界懸置起來。

美國藝術史家克勞斯(Rosalind E. Krauss)在《前衛的原創性及其他現代主義的神話》(*The Originality of the Avant-Garde and Other Modernist Myths*)中就談到「風格的真實性在於風格在集體無意識的情況下被認定為一種風格的生成」¹⁹。這意味着，如今的原創和真實實際上是被給定的；反之，贗品和虛構也是一種新的被給定的真實。在「馮豆花美術館」計劃中，藝術家選擇了豆花店這個真實的場景，並在這個場景中製造了一次「開館展」的事件。他們模仿當地人的行為，為展覽製作海報、為美術館製作展板，並且選擇了仿真雕刻的藝術手法，盡量確保這次事件的真實性。但稍加細緻的觀察就會發現，這些所謂「真實」的場景卻被藝術家做了手腳：香煙、鑰匙、味碟、筷子都是「贗品」；同樣，將豆花店作為美術館也是一種虛假的行為。美術館虛構了一個真實世界，而觀眾來美術館看展覽實際上是對虛構現場的再觀看。這個行為猶如貝克特(Samuel Beckett)的《等待戈多》(*En attendant Godot*)²⁰，它預設了一個真實事件的前提——「戈多」

會到來，然而這個前提本身就是個假命題。正是在這種真實與虛構之間，產生了一種認識論上的真空，使作品進入「例外」狀態。

三 美學與政治的「新定義」與「再確證」

羊磴項目通過製造「例外」，確立了自己的美學立場。它背後所涉及的問題是：如何從藝術介入社會的實踐中，看待藝術與社會的關係？事實上，藝術和社會，或者美學和政治之間的關係，是一個老生常談的話題。不管是將藝術視為意識形態反映的馬克思主義美學觀，還是將藝術視為抵抗現實的現代主義自律性美學觀，都強調把藝術和社會對立起來。但當代法國思想家朗西埃(Jacques Rancière)卻對藝術與社會的關係進行了創新性的解讀。他用「美學的問題是共同世界的布局問題」這一論斷，將原本分離的藝術與社會統一在一起。朗西埃將藝術與社會視為「感知共同體」，並認為社會的發展是「可感性分配」(the distribution of the sensible)的結果²¹。朗西埃的美學觀既是對「藝術反映生活」的馬克思主義美學觀的遠離，也是對「藝術高於生活」的現代主義自律性美學觀的抗拒。它否定了「反映生活的藝術」與「為藝術而藝術」兩種傳統的「藝術—社會」觀，為我們重新認識藝術中的美學立場提供了一種新穎的維度。

如果我們從朗西埃的觀點出發來理解羊磴項目的「例外」就不難發現，不論是在與藝術家的藝術經驗和鄉村

木匠的生產經驗相碰撞之後，產生的經驗之外的「例外」，還是從鄉村日常生活形態中攫取養分，又通過藝術的反諷手段製造一種超越村民日常生活經驗之外的「例外」；不論是將藝術作品植入鄉村現場後，所產生的語境錯置之際的「例外」，還是通過藝術手段在真實現場創造虛構情境，讓觀眾猶疑在真實與虛構之間，從而產生一種認識真空的「例外」，都因其強烈的日常性和現實性使這些藝術實踐拒絕成為自律性的「為藝術而藝術」；同時，這種藝術實踐中的日常性卻又不是現實主義所謂的「反映生活的藝術」。相反，羊磴項目的藝術實踐是將藝術介入社會，通過藝術對我們的感覺經驗進行分配和重組，從而創造新的感性關聯的藝術。它糾正了精英與大眾、審美自律與審美他律、「反映生活的藝術」與「為藝術而藝術」的二元視野，強調將藝術與社會、美學與政治視為平等空間的兩個感知共同體，從而創造了我們與世界的新的感性關聯。或者說，羊磴項目因作品中的「例外」使它躍出了現實主義或者現代主義的美學話語範式，成為了對藝術與社會、美學與政治關係進行重新定義和再次確證的新美學範式。

四 結語

在對社會介入性藝術實踐的研究中，我們通常避免以美學為切入點，而將批評話語集中在社會學、政治哲學或者人類學的視野中，試圖從社會角度而非美學角度來看待藝術介入社會之現象。然而，如若規避美學視

角，則不能正確認識藝術介入社會的意義和價值。只要我們跳出傳統藝術觀念中的二元對立思維，追溯藝術發生的原初動力就會發現，審美實際上誕生於經驗的「例外」狀態中。位於貴州鄉村的社會介入性藝術項目「羊磴藝術合作社」選擇了中國鄉村作為實踐現場，發現藝術創作現場的「例外」；提出「五不藝術宣言」，突出它在中國藝術群體的獨特性，體現出藝術介入社會經驗的「例外」；同時還通過在經驗碰撞之中、日常經驗之外、語境切換之際、真實與虛構之間製造藝術中的「例外」，並以震驚、反諷、重構和擬象等方式確立了自己的美學立場，重新定義了藝術與社會、美學與政治之間的關係。這種全新的關係是朗西埃筆下的「可感性分配」。它消解了藝術與社會、美學與政治的對立關係，將美學與政治、藝術與社會視為兩個感知共同體的相互作用，從一種新穎的視角審度了藝術介入社會的美學價值。可以說，羊磴項目拋開了單一的藝術社會學敘事，從美學角度切入，在超越「藝術反映生活」的馬克思主義美學觀和「藝術高於生活」的現代主義自律性美學觀的基礎上，重塑了藝術介入社會的美學立場。

註釋

① 巴迪歐 (Alain Badiou) 著，藍江譯：《世紀》(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11)，頁112。

② 巴迪歐在〈當代藝術的十五個論題〉中提出「藝術的問題是創造出和世界新的感性關聯」。他觀察到，今天人類感受到的壓迫是一種抽象普遍性的壓迫。這種壓迫體現

在資本和權力的無處不在。因此，今天的藝術如果還想解放人類，就需要改變自身的策略，即不是美化或者裝飾社會，而是創造一個與世界的新的感性關聯。通過這種感性關聯，從思想上解放人類。參見巴迪歐(Alain Badiou)：〈當代藝術的十五個論題〉(2012年2月23日)，藝術中國網，http://art.china.cn/voice/2012-02/23/content_4828571.htm。

③ 2011年，筆者以社員的身份參與羊磴項目。到2017年為止，羊磴項目共開展了十三期。現在羊磴項目的主要交流傳播渠道為社員所參與的國內外藝術和學術交流活動。此外，羊磴項目在2015年5月推出了微信公眾號「羊磴」。本文關於羊磴的資料主要通過交流活動發言稿、微信公眾平台定期推出的「羊磴藝術計劃」報導，以及社員的調查筆記和訪談獲得。目前羊磴項目還在進行中，在此筆者僅挑選其中四個子項目進行分析。

④ 田野調查筆記——《羊磴地方志2000-2005》，羊磴，2016年1月；郭開紅訪談筆記，羊磴，2017年7月。

⑤ 「社會雕塑」是指將社會視為一件整體的藝術作品。在這件作品中，每個人都能夠貢獻出自己的創造力，也就是博伊斯提倡的「人人都是藝術家」，而每個人創造性的貢獻組成了「社會有機體」。參見 Claire Bishop, ed., *Participation* (Cambridge, MA: MIT Press, 2006), 125。

⑥ Suzanne Lacy, ed., *Mapping the Terrain: New Genre Public Art* (Seattle, WA: Bay Press, 1995), 21.

⑦ 參見「長征計劃」相關網站，<http://longmarchproject.com>。

⑧ 左靖訪談筆記，洛杉磯，2016年10月。同時可參見歐寧的博客中與「碧山計劃」相關的內容，www.alternativearchive.com/ouning/default.asp。

⑨ 焦興濤訪談筆記，重慶，2015年8月。

⑩ 《無限柱》(*Endless Column*, 1918)是羅馬尼亞現代雕塑大師布朗庫西(Constantin Brancusi)的作品。

⑪ 焦興濤訪談筆記，重慶，2015年3月。

⑫ 本雅明(Walter Benjamin)著，張旭東、魏文生譯：《發達資本主義時代的抒情詩人：論波特萊爾》(北京：三聯書店，1989)，頁146-47。

⑬ 相關論述可參見David L. Clarke, *Analytical Archaeology* (London: Routledge, 2014)。

⑭⑮ 焦興濤訪談筆記，重慶，2014年11月。

⑯ 王子雲：〈當我們在羊磴談雕塑，我們在談論甚麼〉，「羊磴藝術計劃」報導，「羊磴」微信公眾號，2015年8月21日。

⑰ 焦興濤：《新具象雕塑》(重慶：重慶出版社，2010)，頁13。

⑱ 有關「擬象」的概念，參見Jean Baudrillard, *Simulacres et Simulations* (Paris: Calilée, 1981)。

⑲ Rosalind E. Krauss, introduction to *The Originality of the Avant-Garde and Other Modernist Myths* (Cambridge, MA: MIT Press, 2002), 9-10.

⑳ 《等待戈多》是愛爾蘭現代主義劇作家貝克特的兩幕悲喜劇，於1953年首演。《等待戈多》以兩個流浪漢苦等「戈多」，而「戈多」不來的情節，表現了一個甚麼也沒有發生，誰也沒有來，誰也沒有去的悲劇，喻示人生是一場無盡無望的等待。

㉑ Jacques Rancière, *The Politics of Aesthetics: The Distribution of the Sensible*, trans. and ed. Gabriel Rockhill (London: Bloomsbury, 2004).

周彥華 四川美術學院當代視覺藝術研究中心講師，美國亞利桑那大學藝術人類學博士候選人。

余英時回憶錄(三) ——中正大學和燕京大學

• 余英時

一 入讀東北中正大學

我是在1946年夏天從桐城重回安慶的，然後到南京轉北平，最後定居瀋陽。當時抗日戰爭勝利才一年，絕大多數人都以為可以過幾年太平日子，但不到三年，中國便經歷了一場天翻地覆的鉅變。

我父親協中公和杜聿明是多年老友，勝利後杜奉派去東北負責軍事，力邀我父親同去，主要是為他籌辦一所大學，即1946年成立的東北中正大學。大學聘請了張忠絨為校長，專業是中華民國外交史，在南開大學時曾和我父親共事，後來任北京大學政治系主任，抗戰開始即參加政府的外交工作。但他不久便奉派到聯合國工作，變成了一位掛名校長，因此我父親以文學院長代理校務。

我此時已十六歲，只讀過兩年左右私塾，上過安徽臨時中學一兩年，而且都是半途而廢，沒有從頭到尾讀完一學年。以程度而言，我大概只在初中二三年級之間：英文單字認得極少，一篇兩三頁的短文便有八十多個生字；數學、物理、化學則所知更少。但我的年齡已到了考大學的階段，所以我一方面在中正大學先修班（相當於高中三年級）上課，一方面找老師課外補習，希望在一年之後可以考取大學。

關於補習，我至今還記得兩位先生的講課。第一位是教數、理、化的劉老師，東北人，也是先修班教師。他教得很有條理，代數、三角、幾何，在三四個月之內便讓我得到了一個大概的認識；物理、化學也稍稍打下了根基。這些當然都是急就章，我也是以應付未來考試的心情而臨時抱佛腳的。劉老師不久便移居台灣了，從此失去聯繫，可惜我連他的大名也忘記了。

第二位補習老師是教我《史記》的沈伯龍。他授課的時間不長，前後好像只講了〈項羽本紀〉和〈陳涉世家〉兩篇。但我至今還記得他講鴻門宴的一幕甚

為生動，又解釋「夥頤！涉之為王沉沉者！」一句是當時口語，也說得入情入理。我最初以為司馬談父子寫的都是精心構思的典雅之文，經他點破之後，我才注意到經史中頗有直書俗語的地方，文言白話之間的界限竟不易劃分。幾十年後我寫過〈說鴻門宴的座次〉一文（余英時：〈說鴻門宴的座次〉，載沈志佳編：《史學、史家與時代》〔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頁70-77），大概種根於沈先生的講授。但不久之後，我才輾轉聽說，他原來是一度頗為著名的沈啟無，大概在抗戰時期曾與日本或傀儡政權有關係，因此改名藏身關外。沈啟無的名字今天已很少人知道，但在二十世紀30、40年代卻在文壇上極為活躍，他曾與俞平伯、江紹原、廢名並稱「苦雨齋（周作人）四大弟子」。他在1932年出版的《近代散文抄》，所選的文章以晚明公安、竟陵派的小品為主，周作人的序對他的取捨眼光甚為讚許。據當時人的評論，他的文章學周作人而得其神似。但他後來得罪了周而被逐出師門。周作人晚年寫《知堂回想錄》，在〈元旦的刺客〉一節中提到沈也在場，好像還受了點傷。這些故事當然都是多年以後我才知道的，但當時聽說沈是周作人弟子，且為文學名家，我已經感到十分意外了。

那時和沈啟無背景相似的文人學士，流寓瀋陽的尚大有人在。我特別想提一下燕京大學法學院長陳其田。他在1941年12月8日珍珠港突襲後曾與燕大其他重要領袖如趙紫宸、陸志韋、張東蓀、趙承信等同時被日軍逮捕，拘押半年之後，判處徒刑一年，緩刑二年（參見鄧之誠：〈南冠紀事〉，載鄧瑞整理：《鄧之誠日記》，第八冊〔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7〕）。但他最後終與日方妥協，因此抗戰勝利後不得不遠走關外。我認識他的時候，他正在我父親所辦的「東北政治經濟研究所」擔任研究工作，顯得很萎靡不振，不知底細者決猜不到他當年在燕大是多麼飛揚跋扈。他在1937年所寫的《山西票莊考略》一書，至今尚不失參考價值。但他任法學院長時期則權勢炙熱，令人側目。1932年5月，蕭公權應約準時到院長室談話，他竟讓蕭在外面鵠候半小時以上才予以接見，而且說話極不客氣，其架子之大可以想見（參見蕭公權：《問學諫往錄》〔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72〕，頁99）。

我在先修班一年，以補習數、理、化為主，但還記得國文老師王森然先生教得很生動，他同時也是一位畫家，在瀋陽開過畫展。天下事無巧不成書，1970年代末，我的北京親戚託人帶了一幅畫贈給我，說這位老畫家在北京很有名，並且是他們的鄰居。我打開一看，赫然是王先生的作品。這大概只能說是緣分了，可惜後來我沒有機會去拜訪他。

1947年夏天，我考進了中正大學歷史系，這大概是因為當時東北學生在偽滿時期受教育，多不能適應中華民國的考試題目，所以我也居然在錄取名額之內。我選擇歷史為專業，一方面固然是由於我的數、理、化不行，但另一方面也受了父親的影響。我父親在燕大已專攻西洋史，後來在哈佛大學則追隨施萊辛格（Arthur M. Schlesinger）研究美國史，回國後在南開也教西洋史和美國史。我家所藏英文書籍也以西史為主，我雖不能閱讀，但耳濡目染，

便起了讀西史的強烈願望。我的課外閱讀則由梁啟超、胡適的作品開始，種下了愛好中國思想史的根苗。中正大學一年級的中國通史由一位青年講師講授，教材是錢穆《國史大綱》，這是我第一次接觸錢先生的學術著作。因此，我在這所新辦的大學雖然僅僅讀了三個月，但我的人生道路卻大致決定了。

中正大學雖在遍布戰火的關外，第一年居然也聘請到了幾位名教授，不過有的是以訪問的身份應聘而已。給我印象最深的是梁實秋，他在北大任教，我父親特別以厚酬請他到瀋陽教一個半月。我已知道他是魯迅的論敵，也看過他寫的《罵人的藝術》。我父親在家中設宴接待他，我因此有侍坐的機會。他的幽默或俏皮話往往引起哄堂大笑，而他自己則仍然保持着一副冷面孔。遇到這種情形，聽者無不感到這是極大的精神享受。另一位受尊重的是孫國華教授，他是行為派心理學名家，曾任清華大學心理系主任多年。1920年代末他曾在東北大學教過書，很喜歡瀋陽的環境，這時適逢清華休假，所以全家前來。

最後我要介紹一下高亨(晉生)，他是東北人，又與我父親有私交，因此接受了國文系主任的職位。他出身清華國學研究院，師從梁啟超、王國維，在國學界頗受尊敬，雖然當時尚無藉藉之名。高先生是一位剛正的有道之士，我沒有跟他讀過書，不過在他面前我自然而然地從內心發出一種敬意。他為人非常嚴肅，不苟言笑，偶然問我一兩句話，我只恭恭敬敬地作答，不敢放肆。有一次特殊的經驗則使我對他更加欽敬。1947年夏天，我考中正大學入學試，恰好他是監考人。不知道我是否有甚麼動作引起了他的疑心，他忽然走到我的座前，掀起我的試卷，察看下面有無挾帶之類。幸好我無任何作弊情事，否則一定被他趕出考場。他並不考慮我是朋友的孩子，真正做到了執法如山的地步。文化大革命後期，他忽然特受推重，許多新發現的文書(如馬王堆《老子》)往往由他註釋。但我對他的人格從無半點懷疑，他必然是為當時某種道德說教所折服，因此甘心以所學為「革命」服務。後來我讀到《吳宓日記續編》，發現他1950年代初在重慶時仍然沒有任何趨時的迹象，我更相信我的判斷是正確的。不過在瀋陽時，我作夢也不會想到他在1970年代會扮演以學術為政治服務的角色。

國共在東北爭鋒的情勢到了1947年夏天已發生重大的變化。這一年5、6月間共軍全力攻四平街，國軍則在軍長陳明仁的指揮下死守不退，終於在6月底將共軍擊潰。當時報上登出陳軍長囚首垢面的慘狀，給我留下很深的印象。這是一場雙方死傷慘重之戰，也是國軍在東北最後一次勝仗。7月以後已是共軍反守為攻的局面。到了年底，瀋陽已處於被包圍的狀態。

我在12月中從瀋陽飛回北平時經歷了一次死裏逃生的驚險。當時機場一共有三架飛機，我父親被安排在第一架，我則在第三架。我正在排隊登機的時刻，父親忽然招手要我過去，因為第一架機還有一個空位。於是在最後一剎那坐上第一架，結果第三架失事了。

二 北平閒居

從1947年12月到1948年10月，我在北平閒居。1948年春季，我不可能轉入任何大學，秋季曾考取了輔仁大學一年級，但北平又已在共軍包圍之中，我父親既決定南下上海，我便從未進輔仁的大門。不過這一年對我而言，還是有特別的意義，我開始接觸當時中國流行的思潮了。

在中正大學時，由於東北籍同學對蘇聯軍隊的暴行深惡痛絕，左傾的風氣沒有機會發展。學生偶有遊行示威，大都是針對蘇軍而發，如抗議他們殺害中國工程師張莘夫事件。但是一到北平，思想空氣完全不同，逼得我不能不面對當時意識形態的衝突。

我讀艾思奇的《大眾哲學》便在這一時期。這是一本宣傳辯證唯物論的通俗講話，用最淺近的常識誘導青少年入彀，從宇宙觀到人生觀，全書構成一封閉系統。書中常引「卡爾」、「伊里奇」的話，我初見簡直不知所云，再讀下去便慢慢發現原來是馬克思和列寧的名字——Karl和Ilich，為逃避檢查而改。當然「艾思奇」三個字也是「愛（馬克）思（伊里）奇」的意思。《大眾哲學》當時流傳很廣，在青少年讀者中有相當影響。它雖沒有把我變成一個信仰者，卻對我發生了一種刺激作用，即書中觸及了一些我過去沒有注意的問題。這是我接觸馬列思想之始，所以特別提及。

當時對我的思想影響最大的要算儲安平辦的《觀察》周刊以及結集而成的《觀察叢書》，這當然是因為我的心靈深處接受了五四運動以來的現代普世價值，如民主、自由、寬容、平等、人權等等。我記得1948年夏天讀到胡適在《獨立時論》上的〈自由主義是甚麼？〉一文，非常興奮，因為胡適在文中強調爭取自由在中國有很長的光輝歷史；他指出孔子「為仁由己」便是「自由」的另一說法，我也認為很有說服力。我一直相信中國既是一個古老的文明大國，其中必有合情、合理、合乎人性的文化因子，經過調整之後，可以與普世價值合流，帶動現代化。我不能接受一種極端的觀點，即認為中國文化傳統中只有專制、不平等、壓迫等等負面的東西。

《觀察》是我每期必讀的刊物。它的基本立場可以說是自由主義的，因此採取了多元開放的編輯方針，各種不同甚至衝突的論點都兼收並蓄。對於像我這樣剛剛開始思索政治、經濟、社會等大問題的青年人，恰好是一種實際的思想訓練。我必須不斷地作出自己的獨立判斷，至於正或誤則是另外的問題。當時又值暴力革命或和平革新爭持不下的局面，我受了胡適的影響，偏向和平革新，所以我對於費孝通《鄉土中國》和《鄉土重建》兩本書特別欣賞；他和吳晗合編的《皇權與紳權》也提出了我感興趣的歷史問題。費孝通留學英國，略知英國近代史上紳士階層（gentry）怎樣由封建地主轉變為企業家的過程，他的《鄉土重建》便是想用英國模式來為中國地主謀求一條和平演進的出路。由於他在鄉村（即江村）作過實地調查，所描述的地主生活狀態大致很客觀，這是他的作品當時對我有特殊吸引力的根本原因。但暴力革命終於來臨，他關於鄉土中國的一切分析和討論也都成為廢話了。

1979年，中國社會科學院代表團到耶魯大學訪問，費孝通是團員之一，這是我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見到他。我當面告訴他，早年曾讀過他的論著，他遵守官方規定，趕快聲明：那些錯誤的東西不值得再提了。我忍不住說：如果先生不曾寫過那些東西，今天也不會到這裏來了。他只好尷尬地一笑。平心而論，到1948年為止，費孝通是中國極少數最有代表性的社會學家之一，他的英文論著也受到國際同行的重視。1955年秋季，我在哈佛旁聽巴森思(Talcott Parsons)的「社會系統」一課，涉及中國方面的參考書便有費孝通和張之毅合著的《鄉土中國：雲南農村經濟研究》(*Earthbound China: A Study of Rural Economy in Yunnan*)和他在《美國社會學期刊》(*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上發表的關於中國紳士(China Gentry)的論文(編者註：參見Hsiao-Tung Fei, "Peasantry and Gentry: An Interpretation of Chinese Social Structure and Its Change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52, no. 1 [1946]: 1-17)。可惜進入1950年代以後，他的學術生命便劃下了休止符。晚年在中國出版的英文著作《走向人民人類學》(*Toward a People's Anthropology*)實在令人無法卒讀，偶然在中文雜誌發表的隨筆之類也光彩無存，遠不能與《觀察》、《大公報》時代相比，這是令人惋惜的。

最後我還要提一下《新路》周刊。這份刊物是由錢昌照出錢辦的，他是國民政府資源委員會主任委員，獲取經費毫無問題。他留學英國時受費邊社(Fabian Society)的影響，傾向於民主社會主義。這份刊物是1948年夏天在北平創辦的，清華社會學教授吳景超任主編，發表的論文也較多；在經濟學方面，清華劉大中和北大蔣碩傑最為踴躍撰文。1970年代以後，我在美國與台北常有和劉、蔣見面的機會，偶爾還追憶過《新路》的往事。1975年夏天，劉大中已接受了香港新亞書院董事會的聘約，繼我之後出任院長。不幸他回美國康乃爾大學之後發現癌症已到了晚期，這年10月他和夫人雙雙自殺，是當時一大新聞。我從《新路》中吸收了不少關於社會主義、資本主義、經濟自由、社會平等之類的知識，擴大了我的眼界。1950年代初，我在香港寫《民主革命論》、《自由與平等之間》等書，雖都膚淺不足觀，但思想的根源必須上溯至1948年在北平的閒居生活。

我在北平時期當然並不是整天都在嚴肅地關心思想問題。作為一個文化古城，北平確實有說不盡的生活情趣，我偶然會到郊外頤和園、玉泉山、香山等地遠足。至今不能忘懷的樂趣之一便是逛舊書店，琉璃廠固不必說，隆福寺、東安市場以及其他小書攤都是令人流連忘返的所在，有時發現想找的舊書而又索價甚賤，可以使人高興好幾天。夜晚聽免費京劇也是一大樂事。北平戲院上演京劇往往在晚上7、8點鐘開場，門道精的朋友告訴我：如果你過了10點去闖戲院，那時門口已無人收票，便可大搖大擺直入，且可能佔到好座位。我曾有好幾次看白戲的經驗，如譚富英的《定軍山》之類(壓軸戲一定排在最後面)。這是舊北平最令人戀戀不捨的文化生活。1978年10月，我在離開了二十九年之後重到易名的北京，竟感覺到那是一個完全陌生的地方。

在北平時期，我沒有參加過任何一次學生示威遊行，也沒有加入讀書會組織，但是偶然遇到我感興趣的演講，則一定去聽。例如楊振聲在北大講魯迅先生的舊體詩，我便聽得津津有味。這也是我在北平和在校大學生接觸的機會，使我可以感受他們的思想脈搏。我可以負責地說，當時青年對國民黨的貪污無能普遍地不滿意，但除了地下黨員外，很少學生認同蘇聯的「無產階級專政」。他們所信奉的主要還是「五四」以來的民主、自由、寬容、平等之類的普世價值，何況當時中共也是打着「新民主主義」的旗號，毛澤東〈論人民民主專政〉一文是在打下南京、上海以後才發表的（1949年6月30日）。知識青年和民主黨派人士反對國民黨的另一重大理由即是它的「一黨專政」，他們之所以要推翻國民黨政權，決不可能是希望找一個有效的「一黨專政」來代替一個無效的「一黨專政」。儲安平在〈中國的政局〉中的名言：「我們現在爭取自由，在國民黨統治下，這個『自由』還是一個『多』『少』的問題，假如共產黨執政了，這個『自由』就變成了一個『有』『無』的問題了」，已把這種心理表達得十分清楚。推翻一個政權並不足惜，但是天翻地覆的結果竟斷送了民國以來緩緩出現的「公民社會」(civil society)雛型，則是當時知識階層完全沒有想到的。

三 上海行

我們在1948年10月下旬離平赴滬時，北方的形勢已在共軍的控制之下。胡適10月22日從南京飛回北平，在日記中寫道：「此次出外三十六日，真有滄桑之感。局勢一壞至此！」（曹伯言整理：《胡適日記全集》，第八冊〔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4〕，頁367。）我父親便是在這一情況下決定暫遷上海的。這時火車早已不通，飛機又不能多攜行李，所以我們改從天津乘船，這是我第一次航海之行。就我個人的感受來說，我在上海的九個多月是相當沉悶的。和在北平時不同，我人地生疏，又不會說上海話，簡直沒有活動的餘地。但這幾個月恰好是中國天翻地覆的關鍵時刻，我是在上海目擊國民黨崩潰及共軍入城的。現在就記憶所及，略說當時大勢。

我們到上海不久，淮海之戰便結束了，國民黨的現代化精銳部隊在這一戰役中幾乎損失殆盡，接着便是和談的呼聲復起。從1949年1月蔣介石退位，李宗仁以代總統的身份與中共重開談判，到4月中和談破裂，中國大致處於停戰狀態。當時一般人自然盼望和平能夠實現，但深知兩黨歷史和「專政」本質的人，對和談並不抱任何希望。2月4日，傅斯年給李宗仁的信說：「共產黨本為戰爭黨，以往尚如彼好戰，今日走上風，實無法與之獲得和平。」（傅斯年：〈致李宗仁書〉，載《傅斯年全集》，第七冊〔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0〕，頁2495。）他因此斷定：一、中共只與地方談和，徹底消滅中央政權；二、絕對走蘇聯路線；三、必盡量摧毀以往掌兵符的人以及知識界領袖。他的預言事後證明是很準確的。

戰爭雖然暫停，但一般人民尤其是城市居民的生活狀況仍急速地惡化。我在上海碰到了兩種非常特別的生活體驗，至今稍一回想，好像剛剛發生的事情。

第一是通貨膨脹。那時金圓券貶值一日數十次，因此上海居民手中只要有紙幣便立時到黑市去買銀元。民間流通的銀元有兩種，一為袁世凱像，叫「袁大頭」；一為孫中山像，叫「孫小頭」。黑市錢販子個個把手中的銀元盤弄得鏘然有聲，口中則翻來覆去嚷着八個字：「大頭小頭，買進賣出！」我每天早上從家中拿着一兩個銀元到黑市去換紙幣，然後飛跑到菜場去買當天所需的食物，因為跑得慢了，手中紙幣便會降值不少。年歲已久，我的記憶已模糊，彷彿一個燒餅的價格便可以高到多少萬元。這是經濟崩潰的明確症狀。

第二是黑社會的猖獗。由於內戰關係，城鄉之間的交通常在混亂狀態中，影響物資運輸，以致城市居民的日常必需品供不應求。黑社會組織便趁機而起，搶先霸佔市場，將一切物資控制在手，然後以高價轉賣給消費大眾。這些黑社會份子當時在上海到處活躍，人稱「黃牛黨」，很多市民戲稱它是國共以外的第三大黨。舉一個我親歷的經驗為例，在上海看電影，電影院售票所是絕對買不到票的，因為所有的票都早被黃牛黨買光了。我每次買票都只有向電影院前人數眾多的黃牛黨手上去轉購，票價比電影院正式規定的要高好幾倍。這更說明市場和一般社會生活都已失序了。當時上海警察局的人似乎也和黑社會打成一片，已沒維持秩序的能力。

僅僅從上述的兩個現象看，國民黨的統治無法持續下去，已是很明顯的了。

和談破裂，共軍4月21日渡江，很快攻破南京。一個月之後，同樣的命運落在上海的身上。用中共的說法，我是在上海「被解放」的。現在回想起來，我當時既不恐懼，也無興奮，把政權易手看作是平常的事。蕭公權記他在離開上海前聽人說：「共產黨要來哉？嚙底怕頭！」（蕭公權：《問學諫往錄》，頁204。）我可以為他這句話的真實性作證。這大概便是中國歷史上所謂「民心已失」的狀態。淮海戰役後，殷海光為《中央日報》寫社論，大聲疾呼：「趕快收拾人心！」，然而已經來不及了。

但是中共拿下上海兩個月左右，控制漸漸由鬆而緊，我父親已開始聽到新政權有探問他的迹象，這是因為他在東北與杜聿明的一段關係。情勢陡然變得十分緊張，他必須趕快離開上海。在和談的幾個月中，我父親也曾多次和朋友及親戚討論去台灣或香港的可能性。但是當時傳聞，香港生活水平極高，我們住不起；台灣更是人地生疏，而且安全也無保證。避難的事便這樣拖延下來了。現在形勢逼人，不得不走，卻只剩了一條險途，即坐船到舟山群島，再轉台灣。這是險途，因為不僅海上風浪難測，而且常有海盜出沒。由於時間緊迫，我父親攜母親與幼弟匆匆登程，我是唯一能代我父親結束上海寓所的人——頂來的房子必須頂出，收回頂費，書籍和不少雜物也要裝箱運回北平。我身為長子，義不容辭。到楊樹浦碼頭送他們上船的一幕，真如生離死別，所以至今不忘。

他們是6月初離開的，我在月底便參加了燕京大學在上海的招生考試，僥倖考取了二年級插班生，一個多月後乘火車回到北平。

四 燕京見聞

我家在北平有一所住宅，坐落在交道口北兵馬司十七號。平時有不少親族家人共居，是很熱鬧的。我回北平後當然先回自己家中，和親族重聚。但燕京大學遠在西郊，必須住校，因此我平時在燕大，周末則進城家居。最初乘三輪車往返，後來騎自行車，就更方便了。

我離開北平九個多月，回來後發現氣氛完全改變了。此時，北平建都已成定局，中共和民主黨派的重要人員都集中於此，一方面等待封官，一方面爭取住宅。「王侯第宅皆新主，文武衣冠異昔時。」杜甫這兩句詩恰好可以借來描寫當時的北平。不久分官已定，北平城裏到處流傳着下面這個「順口溜」（當時尚無此詞）：「早革命不如晚革命，晚革命不如不革命，不革命不如反革命。」這一股怨氣當然是從老革命幹部胸中吐出來的。其實這是為了應付「統戰」需要而採取的暫時策略，將不少高級職位分配給國民黨降官、降將及其他黨外人士。但黨內幹部紛紛不平，提出嚴重抗議，逼得黨組織派出大批人員去做說服工作。我的表兄項子明還私下告訴我，毛澤東在黨內講話時曾用過一種說法：毛說，排斥黨外人士加入政府是所謂「關門主義」，三國時關羽便是一位典型的「關門主義者」，他不肯聯合孫吳以共同抗曹，終於失了荊州，敗走麥城。這個說法很巧妙，所以我至今未忘。但這正是《詩經》所謂「巧言如簧」和《論語》所謂「巧言令色」。一黨專政是不可能長期開門的，不過數年，「關門主義」終於取得徹底的勝利。

上面是關於權力世界的事，下面再說兩個一般社會上的小故事。第一是從城裏去燕大的路上，我和三輪車夫閒聊，不經意中我說了一句：「你們現在翻身了。」不料這句話引起他滿腹牢騷，他說：「翻身！我今兒是從牀上翻到了地上。」原來那時百業蕭條，三輪車的乘客也不多，難怪他對「翻身」兩字的反應竟這樣強烈。第二是表姐汪志華（項子明的二姐）在銀行當小職員，有一天下班回家（北兵馬司住宅），又哭又氣。大家問她遇到甚麼不如意事？她說，今天銀行失了一筆為數不小的錢，黨委書記要對所有工作人員進行搜身，但黨員和團員一律免而不搜。他的理由很簡單：入了黨和團的人都已經過了重重考驗，他們的品德完美已有可靠的保證。未入黨團者叫做「群眾」（此詞沿用至今），無論在政治上或道德上都低於黨團員一等到二等（黨員高團員一等，自不必說）。顧頤剛在上海也受盡了幹部的盛氣凌人，因此稱他們「自居於征服者而迫人為被征服者」（顧頤剛：《顧頤剛日記》，第七卷〔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7〕，頁253）。可見當時無論南北都是「道一風同」。這些都是小事，但在我心中留下的印象極深，所以五六十年都未忘卻。

後來我有機會讀到顧頡剛、鄧之誠所寫的日記，與我的記憶大體吻合。總之，北平的老百姓和上海一樣，對國民黨已全無信心，但對共產黨也抱着疑慮。為勝利而興高采烈的是革命者及其同路人，並不是一般老百姓。這是我親眼目睹的實情。

我非常喜歡燕大，不僅因為它是我父親的母校，而且校園之幽雅在中國是數一數二的。我被分配在第二食堂中的一間宿舍，與另一新生同住。這座房子緊接着未名湖，我閒時即在湖畔徘徊或靜坐，冬天湖面結冰後，我還在夜間跟着其他同學去湖上學溜冰。所以1978年11月隨美國科學院所派的「漢代研究考察團」訪問「北京大學」時，因恰好經過未名湖，我曾脫隊去第二食堂匆匆一轉，不勝今昔之感。

燕大是美國教會出錢創辦的，創辦人司徒雷登(John L. Stuart)在戰後出任駐華大使前，一直是校務的實際負責人。我到燕大報到時，毛澤東的〈別了，司徒雷登！〉(1949年8月18日)一文剛剛發表不久，學校的處境似乎很窘迫，但我們這些新生並未感到任何不安。我進燕大時，它已沒有絲毫外國的教會作風，相反，中國的政治氣氛卻異常濃烈。從前大學師生最厭惡的是校內國民黨和三民主義青年團兩種組織，因此1949年以前，民主自由派的人一直要求黨團退出校園。不料此時的燕大除了專業課程表面上仍由各學系安排外，其餘一切課外活動都在黨團的控制之下，例如錢俊瑞、艾思奇等前來演講，或對有問題的人進行「鬥爭」之類，一切功課都停止，以便師生全體參加。

五 燕大學人

1949年是燕京大學末日的開始，再過三年，它便不存在了。我已在另處寫過燕京末日(余英時：〈回憶一九四九年秋季的燕京大學——巫寧坤先生《孤琴》序〉，載巫寧坤：《孤琴》[台北：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08]，頁3-27)，這裏不想重複，只想介紹一下燕大的幾位教授，以及我在燕大所受到的衝擊。

我最早認識的是聶崇歧先生，那一年以前，我們全家去遊頤和園，準備在那裏過夜。因為我父親和他是同學，我們特別繞路到燕大去拜候他，並向他借了一些被單和毯子。但是事隔一年，他已不記得我了，經過自我介紹，他才弄清楚我是故人之子。聶是山東人，苦學出身，專精宋史和歷代官制。後來我在哈佛聽太老師洪煨蓮(業)先生說，哈佛燕京學社的引得編纂，聶先生的貢獻最大。洪先生還特別稱讚他的人品，1948年秋季聶先生到哈佛訪問一學年，但因北平局勢緊張，他顧念長兄一家，於12月便匆匆趕回。洪先生說他「孝友無雙」。他在哈佛期間，楊聯陞老師正在任教，楊先生註釋利瑪竇中國遊記中的明代官制名稱，得到聶先生的幫助不少。這些官制的民間通稱以西文拼音寫出，極難辨識。若非如聶先生那樣對明制和掌故爛熟於

胸，根本便無法還原。所以，楊先生後來在英文本《中國史講題綱要》(*Topics in Chinese History*)中特別向他致謝。

1949年秋季，聶先生沒有開宋史課程，他開的是必修課「中國近代史」，始自鴉片戰爭，用的教科書則是署名「武波」(范文瀾)的《中國近代史》(最近邵東方先生還在斯坦福大學圖書館中找到此書，並將封面影印給我看)。我最初還以為聶先生是應付當時需要，勉強講授此課。最近讀《鄧之誠日記》，才知道聶先生早在1949年2月15日已表示要教這門新課，可見完全出於主動。鄧還譏笑他「可謂發憤維新」(《鄧之誠日記》，第五冊)。依我現在的推測，他大概已認清「中國近代史」一課將愈來愈重要，與其讓史學修養不夠的人把它變成一個政治課程，不如由他承擔起這個任務，仍能保持學術的水準。我的推測是有根據的，因為他講授時雖不背教科書的基本線索，但對某些細節似乎另外下過功夫，深入原始史料，並提出重要的客觀事實。我至今依稀還記得的是關於曾國藩打太平天國的部分。他當然也譴責曾國藩，但卻講了許多曾怎樣起來組織地方武裝和最初一再失敗，有一次幾乎自殺的經過。他說得源源本本，顯然讀了不少資料，有些是教科書上所沒有的。他也沒有用當時流行的「漢奸」、「劊子手」這類激情口號。

除了「中國近代史」外，我又選了一門「歷史哲學」，講的是史學理論與方法，由翁獨健先生講授。他是燕大歷史系的高材生，畢業後到哈佛研究蒙古文和元史，獲得博士學位。他頗愛好語言，回國後又學了滿文，當時則在自修俄文。

在這門歷史哲學的課中，他指定普列漢諾夫(Georgi V. Plekhanov)的《論一元論歷史觀之發展》中譯本為教材，但他說自己正在努力讀俄文原本。我當時已聽說過普氏和這部著作在俄國馬克思主義史上的重要性，普氏在政治上雖反對列寧，但列寧還是承認普氏此書教育了整整一代的俄國讀者。這部著作追溯了馬克思唯物史觀的來源，除十八世紀法國唯物論(霍爾巴哈[Paul T. d'Holbach]等)、日耳曼哲學(黑格爾[Georg W. F. Hegel]的歷史必然性)、烏托邦社會主義外，普氏還特別強調法國史學家基佐(François Guizot)、迭利(Augustin Thierry)、米尼(François-Auguste Mignet)等的貢獻：他們把歷史進程解釋為各種社會階級為不同的物質利益而鬥爭，這對於馬克思的階級鬥爭說有鋪路之功。但普氏認為馬克思不僅充分吸收了以上種種思想資源，而且掃除了其中一切缺點，從此奠定了社會科學的基礎，因此他把馬克思比之為哥白尼(Nicolaus Copernicus)和達爾文(Charles R. Darwin)。普氏此書和翁先生的講解確實為我開闢了一個新的思想世界，而且引起了我的好奇心，特別是關於法國史學家的部分。必須承認，我當時的理解是相當模糊的，不過興趣確是很濃。以後我常常研讀歐洲近代思想史，其根源在此。

翁先生在班上又介紹了羅素(Bertrand Russell)的《西方哲學史》(*A History of Western Philosophy*)英文本給我們讀，他說羅書有兩點長處：第一，書名《西方哲學史》是一種謙遜的表示，不取西方中心論的傲慢立場；第二，羅氏說明他同時注意哲學和社會、政治背景之間的關聯，這也是此書的一個特色。大致說來，這門課並沒有把我變成歷史唯物論者或一元論者，但我以後研究思

想史並不專重抽象觀念，而往往尋求觀念背後的政治、社會、經濟、文化的複雜因素，也許是從這門課程中得到的啟發。期終以論文代考試，我所寫的〈墨學衰微考〉便是從戰國到秦漢間的社會變動着眼。

學期還沒有結束，翁先生已被任命為北京市文教局長，這多少有點出乎意外。他問班上同學，有誰願意隨他去文教局服務？好像沒有人積極回應。我說「意外」，是因為他在班上從不流露出任何政治傾向，也從無一句政治宣傳的話，我們根本不知道他和共產黨在政治上竟已達到如此互信的地步。我讀《鄧之誠日記》才發現他厭惡國民黨，同情左傾知識人與學生，由來已久。但他似有一套明哲保身的本領，在國民黨時代未引起注意，後來在共產黨下面當官，也終能全身而退，沒有遭到特殊的劫難。他是我離開燕大後唯一重會過的老師。1986年秋季，他在美國訪問，他的女兒和女婿從波士頓開車繞道耶魯，在我家中盤桓了一個下午。他這時對現實政治的態度是相當消沉的。他告訴我最近剛剛入黨，為的是老年生活可以得到不少方便。

我選的第三門課程是「大二英文」，由西語系趙蘿蕙教授主講。我在巫寧坤先生《一滴淚》和《孤琴》兩書的序中已分別寫了不少關於趙老師和她的先生陳夢家的遭遇，這裏便不多談了。我只想補充一點，趙老師是用英文授課的，也要求學生在課堂上說和寫英文。這對於我而言則是破天荒第一次，開始時很不適應。不過一個多月後我的英文口語、閱讀和寫作都有明顯的進步，雖然離通順之境尚遠。在這一學期，我的英文真正打下了一點基礎，所以至今感念不忘。

我的第四門課是「歐洲史導讀」，主持的老師是一位女講師（或助教，已記不清），這是一對一的指導，相當於西方的“tutorial”。我因讀《鄧之誠日記》才發現了她的大名——李文瑾。她為人極和善，引導我讀書很有耐心。因為我是插班新生，她在導讀之餘也告訴我不少關於學校和歷史系的故事。翦伯贊編輯庚子義和團史料，竟列清初記錄書畫的《庚子銷夏記》為參考書，便是她告訴我的。又據她說，燕大當時有所謂「四大真空管」，翦即其中之一。「真空」指學問空疏而言。

關於翦伯贊，我在《鄧之誠日記》中發現了不少材料，順便再說幾句。早在1949年2月12日，歷史系主任齊思和便告訴鄧，「本校社會系聘定翦伯贊任教，歷史系從此多事矣」。1950年4月19日，齊又來和鄧談，說「翦伯贊非安分之流，宜加戒備」（《鄧之誠日記》，第五冊）。可見歷史系舊人對翦疑忌之深，齊思和似乎知道翦來燕大必有政治背景。1952年6月30日，鄧在日記中記他的姨太太（名半雲）予翦以「臭蟲」的綽號，因為翦「眉眼擠在一處」，像臭蟲（《鄧之誠日記》，第六冊）。此後日記中即常用「臭蟲」一詞，我最初讀之不解，最後找到了起源的一條日記，才恍然大悟。

翦伯贊在文革時夫婦雙雙自殺，結局很悲慘，這裏談到他決不忍再涵責備之意。我是要指出：他打進燕大並非個人行動，而是代表黨來收拾所謂「資產階級史學家」的。而這些「資產階級史學家」也不全是呆子，他們早有所覺。《鄧之誠日記》的史料價值便在這裏，細讀這部日記，我們才能懂得翦在反右

運動中所說的那些兇霸霸的話，例如「我們一進北京，資產階級的教授們就準備了一個鴻門宴來迎接我們」（參見翦伯贊：〈歷史科學戰線上兩條路線的鬥爭〉，載《歷史問題論叢》，增訂本〔北京：人民出版社，1962〕，頁32）。

既然交代了《鄧之誠日記》的史料作用，也應該對鄧本人稍作說明。鄧之誠（1887-1960）原籍江蘇江寧，但生於成都，十一歲以後又旅居昆明十八年。他早年參加過反滿的革命活動，後又反對袁世凱帝制，因此和陳宦（二庵）建立了很深的關係，其日記記載與二庵在北平往來的事跡極多。從政治背景說，他自始便反對蔣介石領導的北伐，對南京國民政府敵意甚濃。在學術思想上，他鄙視胡適及其倡導的新文化運動。定居北平後，先後在北大、北平師範大學等校任教，1930年起則一直在燕大歷史系講授秦漢史、魏晉南北朝史、明清史等課程。他雖然對共產黨既不了解也不擁護，但在國民黨敗勢明朗化時，則在日記中時時流露出快意恩仇的情緒。他可以說是一位文化保守派的老學人，而沒有國民黨或自由主義者的「反共」意識。因此，他的日記反而保存了許多客觀事實。

我在燕大時只見過鄧之誠一兩次。《鄧之誠日記》1949年12月19日記「晚歷史系新生十餘人來吃水角（餃子）」（《鄧之誠日記》，第五冊），其中便有我在。又因為他的兒子鄧珂和我同年插班二年級，而我們兩人又同好圍棋，偶爾也有到鄧府下棋，因此與老先生多見過一面，也未可知。不過無論如何，我不記得和他交談過。他好罵人是出了名的，我對他敬中不免有畏，這是不必諱言的。

六 「入團」經過

最後我要談一談我入新民主主義青年團的經過。我從來沒有參加政治組織的意願。我父親曾在閒談中提及他戰時雖在考試院任參事之職，卻一再婉謝加入國民黨的邀請，這一態度對我發生了無形的影響。我從上海回到北平後，和項子明相見時竟在不知不覺中產生了一種距離感，大概潛意識驅使我避開趨炎附勢的嫌疑。在新政權下入黨或入團，更是我作夢也沒有想到過的事，因此1949年10月1日天安門開國大典，我也沒有去湊熱鬧。但是出人意外，大約在11月尾，歷史系的團組織開始積極地發展我「入團」。最初一兩次，我都以「不夠資格」為理由婉言辭謝。不料他們緊追不捨，攻勢一次比一次更猛。他們的說辭是很能打動年輕人的心的，例如：入團對於個人不但沒有任何實際利益，而且要求個人作出更大的犧牲；團員在組織中，由於得到群體的幫助，更能發揮個體的能力等等。

後來經過自我分析，我認為有兩個主要因素使我最後同意申請入團。一是我性格上的大弱點，往往因為顧全情面，不能斬釘截鐵地對別人的要求一口回絕。我總覺得人家是一片好心，應該極力避免讓人下不了台。這便留下了餘隙，使對方永遠覺得有機可乘。二是虛榮心，我並未以「入黨」或「入團」

為榮，但是看到團組織如此爭取我，認定我有很高的「為人民服務」的潛力，一種自我陶醉的心理不免在潛滋暗長。我記得被說動之後，一連幾天曾在宿舍的走廊上來回走動，低頭苦想，相識的同學都看出我有滿腹心思。其實這是內心在進行當時所謂的「思想鬥爭」；用中國傳統的話說，則是「天人交戰」，不過何方為「天」、何方為「人」，卻很難分辨罷了。

我同意申請入團之後，大規模的調查便開始了。這又是我完全沒有料到的事，因為我以為組織已對我有了充足的認識才發展我入團，而組織方面事先也未提過申請入團的複雜程序。調查包括兩個部分：一是個別地向認識我的老師與同學調查我在言與行兩方面有甚麼缺點；二是在個別調查結束之後，團組織召開一次全系師生大會，我必須出席聽取大家的質詢和評論，並一一當面回答和澄清。我已記不清此會的專門名稱，當時只感覺這是專門針對我一個人的批判會。幸好我在燕大的時間很短，沒有太多的毛病落在大家的眼裏，最嚴重的批判也不過是說我有點知識上的傲慢而已。所以，我輕鬆地過了這一關。大概兩三個月之後，我才在香港收到通知，申請已獲准，等我回校後正式辦理入團手續。

我在燕京時期既未正式入團，自然遠沒有機會仗組織之勢以欺凌群眾。但是在申請入團的時期，我在精神上發生了一次變異（這是事後自我分析所得到的認識，當時並不自覺）。這一變異表現在兩個相關的方面：一是感染了一種宗教式的狂熱情緒；另一則是「左傾幼稚病」。這兩種精神變態互相支援，有時一觸即發，造成個人的罪過。

這裏我要講一個從來沒有對人說過的故事。1949年12月下旬，有一位安徽同鄉到北兵馬司住宅來訪我的一位堂兄，適家中沒有別人，我接待了他。他是一位基督教牧師，在安徽蕪湖傳教，那裏也有不少余氏宗親。他告訴我安徽的近況，主要是地方幹部怎樣殺人逼錢的殘酷行為，以及窮人生活不但沒有改善，反而更為困難等等。他的話還沒有講完，我的左傾幼稚病和狂熱症已同時發作了。於是我聲色俱厲地駁斥他的事實陳述，所持的理由大致不出剛剛撿來的宣傳八股。他猝不及防，滿臉錯愕，狼狽而去。但我當時如飲狂泉，完全無法自制，不但失去理性，而且人性也已歪曲得所剩無幾。大概十幾天後，我去香港，在上海親戚家中住了兩三天，聽到南方的情況比那位牧師所說的更為可怕。我雖然還勉強為之辯護，然而心中已後悔不應該對那位牧師如此粗暴無禮了。時間愈久，我的愧悔之感也愈益加深。六十年了，我每一思及此事便覺得無地自容。如果說這件事對我起過甚麼教訓作用，那便是讓我認識到人心中深藏着種種邪惡，一旦釋放出來，整個人一定會被吞蝕掉。也由於有此體驗，我才對文革時期的「紅衛兵現象」有比較深刻的理解。

全文完

文明的末梢、碎屑與崩解

——評胡嘉明、張劭穎《廢品生活：垃圾場的經濟、社群與空間》

● 田 松

《廢品生活》是一部社會學和人類學視角的著作，兩位作者描述了北京六環外的冷水村，一個以垃圾為核心，與城市若即若離的另一重社會生活。



胡嘉明、張劭穎：《廢品生活：垃圾場的經濟、社群與空間》（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6）。

2009年可以稱為「中國的垃圾年」。在這一年裏，北京、南京、上海、廣州等地垃圾問題全面爆發，圍繞垃圾填埋場和焚燒廠的選址和建設，各種群體性事件此起彼

伏。在這一年，攝影師王久良推出了他的攝影展和同名紀錄片《垃圾圍城》，引起國際關注。此後，主流話語對垃圾問題的態度發生了巨大的轉變，從無視到重視，從輕描淡寫到濃墨重彩，垃圾問題上了報章頭條。與此同時，對垃圾問題的討論也逐漸從技術層面擴展到社會、文化、觀念等人文領域，如歷史學、人類學以及地理學領域都有一些關注垃圾問題的學者，雖然仍屬少數。

《廢品生活：垃圾場的經濟、社群與空間》（以下簡稱《廢品生活》，引用只註頁碼）由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於2016年出版，這是一部社會學和人類學視角的著作，作者胡嘉明和張劭穎描述了在北京六環外一個叫做冷水村的地方，一個以垃圾為核心，與城市若即若離的另一重社會生活。這個社群平常被「摺疊」起來，不僅遠離金領白領，連藍領鐵領也很陌生。雖然，在「高檔小區」的院門外，人們常常會看到他們駐扎在一個地方收廢

品，但是很少會關注他們。他們沒有話語權，發不出聲音，幾乎是透明的。

在2007至2008年間，張劭穎作為北京大學社會學碩士、胡嘉明作為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學系城鄉移民項目組成員，分別於2007年11月、2008年底先後來到冷水村調研，在那裏相識並開始合作。當時，冷水村的廢品從業家庭共25戶，分布聚居在5個大院和數個小院。到2011年，有17戶家庭成為兩人穩定的調查對象，13戶家庭成為她們「相互信任、深入交流」的朋友。在此基礎上，張劭穎完成了碩士論文後，前往香港中文大學攻讀人類學博士，胡嘉明後來轉至中大文化與宗教研究系任教。二人於中大重聚，決定合寫此書，其後又於2012、2013年回訪冷水村。此書雖然不厚，卻是從六年累積的田野筆記和錄音中萃取出來的，信息量龐大（頁xxiii）。

書中所描述的現象我並不陌生，也符合我以往對垃圾問題的判斷。但是，本書提供的大量細節，還是讓我感到震撼，不由得思考這些細節之間的關聯，並把它們放到我現在關注的文明問題的框架之中來思考。而為了闡釋這種關聯，我不得不尋找新的話語。這篇文章其實並不是對《廢品生活》的評論，只是把作者講過的故事重講一遍。

一 食物鏈、垃圾與文明

我自1990年代中期開始關注垃圾問題，2000年在納西地區進

行田野調研的時候，特意調查每個村寨的垃圾現狀及垃圾觀念。當時，垃圾問題還是人文學者的盲點。直到現在，人們也普遍認為垃圾問題不過是枝節問題，是個節約問題，無關大局。同時，人們本能地覺得垃圾問題是技術問題，可以通過科學和技術的發展而得到解決；或者是管理問題，可以通過社會治理的完善而得到解決。我的研究首先從物理學入手，把人、社區、城市乃至人類文明整體視為熱力學系統，討論其中的物質與能量轉化。所得結論讓我自己也感到意外：技術進步不能解決垃圾問題，反而會使垃圾問題更加嚴重。雖然我相信某一種特別的技術對某一種特別的垃圾能夠起到很好的處理作用，但是技術的總體進步必然會使社會整體的垃圾問題更加複雜，更加嚴重。

垃圾問題的技術解決存在一個物理學的上限。例如，一個麪包可以直接拿着吃，碎成渣可以捧着吃；如果把麪包渣撒出去，一粒一粒碎屑完全搜集起來，依然等於原來的麪包。但是需要注意，一粒一粒地撿起來，需要付出更多能量。渣愈碎，愈分散，付出的能量愈大。如果這個能量大於麪包所能提供給人的能量，這個麪包就是不可回收的了——得不償失。按照熱力學第一定律，物質和能量在轉化的過程中保持總量守恆，但是按照熱力學第二定律，即「熵增加原理」，這種物質和能量轉化是有固定方向的——只能從低熵狀態轉化為高熵狀態，簡單地說，只能從可用的轉化為不可用的，從能用的轉化為不能用的。同理，一個手機裏的各

按照食物鏈理論，作為下游的鄉村必然要為作為上游的城市輸送相對廉價的能源、資源和勞動力。同樣，大都市的垃圾一定會從城市中心區被送到近郊和遠郊——垃圾圍城是必然結果。

一方面，圍城的垃圾成為冷水村一部分人賴以為生的資源，他們來自位於下游的鄉村；另一方面，鄉村為城市輸送的廉價勞動力進入城市，其中一部分人進入城市的末梢，以城市的垃圾為生。他們從一個下游到了另一個下游。

種金屬，理論上可以一粒一粒地揀出來，但是所付出的成本會遠遠大於收益。這就意味着，所謂「垃圾是放錯了地方的資源」，只是一個幻覺。熱力學第二定律，為技術解決垃圾問題設定了不可突破的上限。垃圾問題是內在於工業文明的，由於垃圾問題的不可解決，工業文明註定是不可持續的。

我把現代化的全球化和全球化的現代化比作一條食物鏈，它所運行的前提和結果是：上游優先獲取下游的能源和資源，同時把垃圾送到下游去。上游和下游不是絕對的，在任何一個尺度都存在着上游和下游。在全球範圍內，歐美、日本是上游；非洲、南美、中國和東南亞等發展中國家是下游；在中國範圍內，東部沿海是上游，西部是下游。一般而言，城市是上游，鄉村是下游；大都市的城市中心區是上游，城郊是下游^①。按照這個食物鏈理論，作為下游的鄉村必然要為作為上游的城市輸送相對廉價的能源、資源和勞動力。同樣，大都市的垃圾一定會從城市中心區被送到近郊和遠郊——垃圾圍城是這個食物鏈運行的必然結果。

在《廢品生活》所描寫的冷水村，食物鏈中的兩個子鏈條鉸在一起。一方面，圍城的垃圾成為一部分人賴以為生的資源，這部分人來自位於下游的鄉村；另一方面，鄉村為城市輸送的廉價勞動力進入城市，其中一部分人進入城市的末梢，以城市的垃圾為生。也就是說，他們從一個下游到了另一個下游。兩位作者細緻地描述了他們的生活。

馬大姐租了一個整院，房租一年6,000元，房間住人，院子用來堆放廢品。一個大鐵門，旁邊掛着一個木牌，用油漆寫着「廢品收購站」。院子裏面，有堆積如山的塑料瓶子，還有各式廢品，堆得很高。一進她家，就可以看見各種小學生的獎狀，新新舊舊的，貼滿整面牆，而地面上一塵不染，牀單乾淨平整。整個房間十分敞亮，整潔得讓來客有點手足無措，不知道坐哪兒，也不好意思隨便亂坐。實際上，要進她家並不十分容易。他們夫婦戒備心很強，很封閉，不輕易相信任何人。（頁14）

如果說人往高處走，那麼在這些收廢品者看來，即使是都市末梢的冷水村在食物鏈上的位置，也比他們的故鄉要高一些。

二 背景的對象化： 「非」的生存

要描述冷水村的生活，我想首先遇到的是語言問題：對於這個長期被「摺疊」的群體，沒有現成的概念來指稱、界定、描述他們，研究者只能不斷地發明新的詞語。兩位作者用「非正式經濟」一詞來界定這個特殊群體在社會經濟中的角色。「非」這個概念意味深長。

打一個譬喻，一幅畫中有對象有背景。對象是能夠明確辨識的，有名字的，容易描述的，而背景通常是被人忽視的。在攝影家的變焦鏡頭中，背景常常被虛化了，變成一團朦朧的色調。只有在經過精

心設計的鑲嵌畫中，比如知名的荷蘭版畫藝術家埃舍爾 (Maurits C. Escher) 的一些作品，對象與對象互為背景，把所有的對象都去掉之後，畫面才會是空的^②。在通常情況下，一幅畫去掉對象後剩下的背景都是凌亂的，無法識別的，難以描述的，甚至沒有現成的名詞可以指稱。如果把對象視為「集合」，則去掉對象之後的背景就是「非集」——「非集」是依附於「集」而存在的。《廢品生活》所描述的正是我們社會的「非集」。在社會這幅風俗畫中，收廢品群體原本是作為背景存在的。因為是背景，所以是隱形的，被人視而不見的，被「摺疊」起來的。

垃圾也是一個「非集」。「垃圾」這個名詞很特殊，它不具體地指向任何事物，但是又可以指向所有事物。沒有哪種東西造出來就是垃圾，但是所有的東西都可能成為垃圾。所以「垃圾」這個詞，其實是一個「非集」，指那些不是東西的東西^③。以撿拾垃圾為生的人是正式的人；這種生計是非正式經濟，都是難以描述，難以名狀的。書中專門有一小節講「非正式經濟與垃圾所建構的曖昧身份」：

我們認為，本書中所呈現的拾荒者和收廢品人的身份是曖昧的、矛盾的、難於界定的。而正是這種身份的不確定性，一方面構成了他們在城市生存和取得收入的基礎，另一方面也遮蔽了他們被剝削和雙重歧視的處境。(頁46)

書中寫到，「收廢品者」來自農村，但是與作為工廠工人或者建築工人的典型「農民工」不同。他

們「兼具自我僱用者和工人的雙重特性」，像是「小老闆」，可以對自己的「生意」做主，工作時間和工作節奏都可以自己安排。同時，他們又是從事收集、分揀、分類、運輸等高強度勞動的「工人」(頁46)：

……與其說王大哥是拾荒者，不如說他更像一種低端的「企業家」——每一分錢都是依靠毅力(每天在外奔波)、意志(透過網絡、熟人，自己努力尋找廢品)，精打細算成本和賣價，還有自己的勞動力、對髒臭的忍耐，一分一毛的累計〔積〕起來，經營一個可以養活一家人的廢品買賣生意。當然，他沒有任何的保障、社保、假期、福利。(頁26)

「與其說是，不如更像……」從字裏行間我們可以體會到，作者無法用現成的單一詞語來描述王大哥，只能從現有詞語中進行多項選擇，用多個詞語加以描述其曖昧身份。

三 社會末梢與分形結構

「分形」是一個後現代科學的術語。分形幾何 (Fractal geometry) 的發明人曼德勃羅 (Benoît B. Mandelbrot) 說分形幾何是大自然的幾何學。我們熟悉的歐幾里得幾何 (Euclidean geometry) 描述的是理念的世界，理想的點、線、面以及圓和球都是現實中不存在的。在面對現實中的雲、樹、海浪時，歐式與非歐幾何都無能為力。分形結構的第一大特點是自相似。例如，一棵樹是分形結構，樹幹、樹杈、樹枝不斷細分下去，任何一個局部的結構，都與整

以撿拾垃圾為生的人是正式的人；這種生計是非正式經濟，都是難以描述的。書中所呈現的拾荒者和收廢品人的身份是曖昧的、矛盾的、難於界定的。

冷水村位於工業文明的下游，這裏是宏大社會組織的末梢；也是物質轉化鏈條的末梢。冷水村自身還直接體現了上下游關係的分形結構。作為北京的下游，冷水村內部有着複雜的結構。

棵樹相似；乾旱土地上的裂紋也是分形結構，任何一個局部的裂紋放大，都與整體相似；人體中的血管、肺葉都是分形結構。數學的分形結構的第二大特點是永遠可以細分下去。無論一個多麼微小的局部，把它放大，就能看到更微小的局部。

若我們把「分形」這個概念適度拓展，也可以用來描述社會現象。比如，以往討論科學與社會的關係，默認的前提是科學與社會之間存在明晰的界面，可以把兩者截然分開。但是劉華杰認為，科學與社會之間的界面是分形結構，這意味着科學與社會全面纏繞在一起，在任何一個尺度上，都無法把科學與社會截然分開^④。如此，前述上游與下游的關係也是分形結構：在任何一個小的區域，都存在上游與下游；同樣，社會組織也是分形結構：在社會的末梢處會自發地形成微小的結構，並發揮功能。

冷水村位於工業文明的下游，這裏是宏大社會組織的末梢；也是物質轉化鏈條的末梢。《廢品生活》把這個末梢放大了，調整焦距，把原本的背景變成了對象：

收廢品人是聚群而居共同的勞作、生活——垃圾被運回大院處理和存放，吃、喝、拉、煮也在大院裏完成的模式很普遍。在冷水村，這樣的大院有五個。外來打工人口守望相助，老鄉們共同居住，形成大院；大院對於外界封閉，內部互動密切；大院同時是居住場所，也是生產勞動和交易空間。（頁47）

胡嘉明和張劼穎進入到這個封閉的空間，看到了內部的結構。

廢品場有一個獨特的現象，我們稱之為「組裝家庭」。……在他們共同生活的群落中，常有這樣的情況：不同的小家庭組合起來，合夥吃飯、娛樂；老中青三代不是一家人，卻坐在一起吃晚飯、烤火，共度一天不多的閒暇時光；還會相互提供各種生活、家務上的幫助，尤其是帶孩子……組裝家庭為社群的成員提供着情感的慰藉，也提供着生活的便利和支持。……對於其中有些居民來說，這裏就像是他們的家園，甚至像老家一樣。（頁50）

在書中，冷水村這個社會的末梢呈現出豐富細緻的社會結構。比如，同樣是依靠廢品為生，有人拾荒，免費；有人「包樓」（指承包整個樓的垃圾回收；同時意味着，其他收垃圾的人不能與之競爭。這要與小區保安達成協議），付費。四川人與河南人有不同的風格，五個大院也各有不同。人們通常會覺得，收垃圾是件簡單的事兒，但是書中指出，收垃圾是一種複雜勞動。除了要付出體力，還要迅速判斷廢物的價值，決定收不收，用多少錢收；要知道哪些東西去哪兒賣，還要記住隨時波動的價格。不然，會賺不夠錢，甚至虧本。

冷水村自身還直接體現了上下游關係的分形結構。作為北京的下游，冷水村內部有着複雜的結構。村裏有一個國營企業，是一家附設了民用和軍用產品車間的國有研究所，村裏大多農民工都曾在所裏打工。這曾是村裏的最上游，所裏有一些「正式」工人，享受社會主義福利，包括住房——這個國企的家屬院，當然也是上游的一部分

(頁105)。下游是大片的平民平房，除了留守農民外，都出租給外來人，全村「八成的居民是每天往返北京城裏工作的農民工」(頁102)。下下游是本書的主角，幾個超過一千平米的大院子，成為「廢品生活」發生的場所(頁103)。讓村民意外的是，2009年部分農地被徵，建了一群豪華別墅，一下子躍居冷水村最上游：人造歐式風景、五星級會所，與平民平房只有一渠之隔(頁106-107)。

城鄉交合區最獨特的是它進一步集合和壓縮這些「斷裂」的空間，把不同的時代、文明和發展進程，壓縮在一個很小的區域裏。在這裏，農民工平房裏還沒有抽水馬桶，富人別墅可能已經是智能家居。這裏有些工廠以最原始的勞動密集模式運作，一方面有廠子卻以科技機械營運。在單位的家屬院一邊，可能是新蓋的豪宅，另一邊可能還是老農民的四合院。這種種斷裂的社會關係、勞動模式和發展水平，卻在同一個空間裏互相對立、共存。(頁109)

這段描述中的發展主義色彩我並不認同，不過，其中清楚地表現了社會末梢的分形結構。

四 圍繞垃圾建構起來的生活

本書的序言中提到了卡龍(Michel Callon)和拉圖爾(Bruno Latour)的行動者網絡理論(Actor Network Theory, ANT, 頁 xvii-xviii)，這倒是呼應了我專業。拉圖爾是科

學知識社會學(Sociology of Scientific Knowledge, SSK)後期的重要人物，他和卡龍的理論在學界影響頗大。這個理論的核心概念是“actor”，一個“actor”在一個事件中，不是完全被動的，而是有行動能力的，是能夠對事件進程發揮作用的。在ANT中，“actor”不僅包括人，還包括非人類動物以及環境、物體。ANT影響大，爭議也大，同時也多誤解和誤讀。

通常認為，ANT最有啟發性的部分在於，把非人類動物以及環境、物體與人相提並論，視為有行動能力的主體，而不是被動的客體。一般認為只有人是事件進程中的核心，所以以往的社會學家更着重討論生產、分配、平等、壓迫、階級、階層……各種相對穩定的角色。不過，這樣的理論並非絕無僅有。比如傳媒學者麥克盧漢(Marshall McLuhan)的名言：「媒介就是信息(Media is message)。」一盞電燈掛在房子中間，不說話，卻讓人的生活圍繞它重新建構。人造光源使人不再日出而作，日落而息，而是按照固定的時間上下班。具體到《廢品生活》中的世界，垃圾不僅不是被動的物體，反而是處於最核心的角色。正是垃圾，使得這二十五戶人家從不同的地方來到冷水村，構建了以垃圾為核心的生活。在書中，常常可以看到ANT的影子：

垃圾在我們的研究中，就是這樣一種具有建構性能力的「能動之物」(actant)。垃圾被城市空間排除，……城市空間保持了其現代化、衛生、潔淨的特徵，以及其作為生

行動者網絡理論把非人類動物以及環境、物體與人相提並論，視為有行動能力的主體，而不是被動的客體。具體到《廢品生活》中的世界，垃圾不僅不是被動的物體，反而是處於最核心的角色。

產和消費場所的身份。垃圾被運輸到城市的邊緣——城鄉交合區，又建構了新的空間和社會關係。(頁47)

書中描述了新的社會關係建構的過程。我們不妨做一個簡單的重構：在早期來到北京從事廢品收購、垃圾回收的人中，一部分人掌握了這種複雜勞動，積累了經驗，把事業做大，於是把老家的親戚朋友帶出來，就出現了一個小社群。人愈聚愈多，這個小社群的細節愈來愈豐富：

為了工作方便、節約成本，拾荒者的生活空間和工作空間是合二為一的。他們需要每天長時間和垃圾打交道，生活也會圍繞垃圾來安排，例如和垃圾相處，就決定了他們甚麼時候以及如何吃飯、清潔、休息，穿着甚麼樣的衣物，以及使用甚麼樣的生活用品。如此，生活、工作和垃圾融為一體，就形成了聚群而居、在這個空間中既工作又生活的獨特形態。聚居的群落，也結成了相互交織的緊密的關係網絡。(頁48)

一個以垃圾為核心的社會就這樣生成了。這個社會是有活力的，具有自組織能力，也能夠生長出更多的細節，比如會有為他們服務的小吃店、雜貨店(同樣非正式，沒有執照)以及黑車。

五 隨時崩塌的生活

精讀卡龍的文本，我發現，ANT的高妙之處還不止於此。有

一種說法認為，在人類的生活以外存在一個不以人的意志為轉移的外部客觀世界，這個客觀的世界存在一個同樣客觀的規律，彷彿冥冥之中存在一塊刻着真理銘文的石碑，科學家只是石碑的發現者，他們的任務無非是用拂塵和抹布把石碑上的泥土擦去，讓預先刻就的銘文呈現出來。這種意象的真理銘文，只能是上帝刻上去的。不過，按照SSK的觀點，科學家是科學知識的生產者，他們手裏拿着的不僅是拂塵和抹布，還有錘子和鑿子，上面的銘文是他們刻上去的^⑤。也就是說，並沒有一個預先存在的確定的知識。

ANT把這個邏輯推廣到社會關係上。功能主義社會學把社會視為由一些相對穩定的角色構成的實體，角色之間有相對穩定的關係。社會學者的任務是把已經存在的關係揭示出來，加以闡釋。ANT討論的是“actor”，按照SSK的邏輯，無論是“actor”還是他們的關係，都不是預先存在的，更不是固定的、一成不變的，而是在相互的交往中生成的，並且處於變化之中。《廢品生活》中所描寫各種人物，他們與垃圾的關係，也都不是固定的、確定的，而是在變化之中的：

不少廢品從業者都有過這樣的遷居史：本來住在二環，後來遷到三環、四環、五環、六環的頤和園附近，最後落腳在六環外的冷水。我最初以為他們是農民工，對北京市毫不熟悉，慢慢發現他們才是老北京，見證北京的發展軌迹的同時，不斷被邊緣化、農村化，每一次城市化的擴張，都把他們擠向外圍。(頁104)

書中描述了新的社會關係建構的過程。在早期來到北京從事廢品收購、垃圾回收的人中，一部分人掌握了這種複雜勞動，積累了經驗，把事業做大，於是把老家的親戚朋友帶出來，就出現了一個小社群。

他們的生活在變化，他們與垃圾的關係在變化，他們與城市的關係也在變化。於是這本書所描寫的，只能是在變化的過程中的一個片段，既不是起點，也不是終點。

冷水村中有的家庭已經在北京生活了二十多年，他們熟悉這個城市，但是這個城市從來不屬於他們。儘管每個家庭都是“actor”（或“actant”），有一定的主動權，有一定的行動力，不過，他們的主動權和行動力都是非常有限的。他們在冷水村的住處，隨時可能被徵用、被推倒。他們只能被動地應對這類變化，遷往更遠的地方。這種「被」的生活、「非」的生活，使他們無法制訂長遠的規劃：

……這些在城市邊緣討生活的人，是多麼容易改變主意。他們多麼習慣於沒有計劃，或者隨時改變計劃，不管是長遠的還是近期的。……很多時候，他告訴你一個日期或者一個計劃，但後來你發現他並沒有真的那麼做。不需要問，每個人的計劃都在變動當中。沒有人能肯定未來的打算。（頁58）

ANT深刻的地方還在於，那些試圖揭示、闡釋、闡發這些關係的學者，其實也是“actor”。在這個意義上，《廢品生活》所描述的，其實是兩位作者觀察到的現象。而她們的觀察，參與到了她們所觀察到的現象之中。在長時間的調查、訪談中，她們本人也成了冷水村的「非正式」成員，她們出的主意也受到重視，對被調查者的生活產生影響（頁62）。

六 物質和能量轉化鏈條的末梢

印象派大師高更 (Paul Gauguin) 畫有一幅題為《我們從哪裏來？我們是甚麼？我們到哪裏去？》(Where Do We Come From? What Are We? Where are We Going?, 1897) 的作品，當我們對都市中的一切物體不斷追問這個問題時，就會發現，都市中的一切，歸根結底，都來自於森林、礦藏和天然水體（低熵狀態的物質和能量）；在被廢棄之後，又成為各種形態的垃圾（高熵狀態的物質和能量）。工業文明如同一個熱機，把大自然轉化成垃圾場，熱機的功率愈大，技術愈發達，轉化垃圾的能力愈強。從大自然到垃圾場是一個「能物流」。人類社會作為一個熱力學系統，依賴着這個能物流來維持。任何人要在城市裏生存，都要從這個能物流中截取一部分。顯然，在物質和能量轉化鏈條的上游，能物流如大河一般，密度高，流速快；到了下游，到了末梢，就變成涓涓細流，獲取同等能量和物質需要耗費更多的成本。能物流的前端必然進入社會建制化的管道，被優先分配，這就是「正式經濟」；剩下的部分才是「非正式經濟」。「非正式經濟」只能從建制化管道的縫隙中截取漏出來的能物流。廢品和垃圾原本是物質和能量轉化鏈條的末梢，是被拋棄的部分，而廢品回收則要對這個末梢再次分割，提取價值。

書中引用了戈爾茨坦 (Joshua Goldstein) 的研究指出，在計劃經濟時期，垃圾回收曾經是中國正式

《廢品生活》中所描寫的各種人物，他們與垃圾的關係都不是固定的、確定的，而是在變化之中的。他們的主動權和行動力非常有限。他們在冷水村的住處，隨時可能被徵用、被推倒。

從本以高熵狀態的廢品和垃圾中，析出部分低熵物質，必然會導致周邊環境更大的熵增加。從宏觀上看，這項活動一定是以環境污染為代價的。對拾荒者而言，則難免要付出自身和下一代的健康代價。

經濟的一部分。1950年代，大約有七千名從事垃圾回收的個體組建為一個叫「北京市廢品回收公司」的國營單位（頁 xv），後來改名為「北京物資回收公司」。2000年後，這家公司「逐漸把本來駐扎社區的回收站，變成地產開發點和出租車公司項目，原來全市兩千多個回收站降為後來的幾個，也順理成章地把單位的老員工分配到新的業務上」。國營回收單位一方面壟斷着重型金屬的工業回收，另一方面開發新業務。「薪水福利好的國企工人，不願意也不需要在全市迅速增長的小區生產的垃圾堆裏尋找、分揀、跨城運送可回收物品。這種勞動力成本和投入都超高的工序，在這二三十年由十幾萬農民工一力承擔。」（頁 xvi）有意思的是，北京物資回收公司也曾嘗試吸納農民工為其工作，「給他們穩定工資、制服、規定工作時間等等，但是這種嘗試大都失敗收場，收廢品人根本不願被收編到體制裏」（頁 xvi-xvii）。這種收編的努力一直持續到今天。不過，在廢品回收這個領域顯然是國退民進。

兩位作者在書中的一個腳註中說，「非正式經濟」是指「政府和正規資本都不介入的經濟領域」，「政府不介入是因為它不屬政府認為應該提供的服務，而政府要管理這些活動又成本太高；而正規資本不介入是因為利潤太低，由於無法集約生產，成本太高」（頁 11，註 2）。其實在我看來，政府不介入與資本不介入的原因是一樣的：麪包渣太碎了。雖然，麪包渣對於人來說，已經過於零散，撿拾成本太高，但是對於螞蟻來說，還可以看做是富

礦。「蟻民」依靠能物流的末梢生活，要付出更大的代價，放棄更多的權利。

如前所述，熵增加是不可逆的。從本以高熵狀態的廢品和垃圾中，析出部分低熵物質，必然會導致周邊環境更大的熵增加。從宏觀上看，這項活動一定是以環境污染為代價的，空氣污染、水污染都在所難免。對拾荒者而言，則難免要付出自身和下一代的健康代價：

拾荒的工作和生活環境，確實令初來者難以忍受。地面無處下腳，下雨會把整個院子變成坑窪的泥沼，而僅僅是垃圾裏面流出來的液體，也會讓地面濕滑不堪。當然，進入這個空間，最受到衝擊的首先是嗅覺。撲鼻而來的那種垃圾特有的酸臭氣息，衝進口鼻，強烈的味道令人窒息作嘔。在這樣的空間待得久一點，會令人頭暈。（頁 45）

就這樣，非正式的人，從事非正式的經濟，過着非正式的人生。而即使這樣的生活，也能吸引他們離開家鄉，可以推想，鄉村的退化該是何等嚴重。

七 自由、尊嚴與夢想

胡嘉明和張劭穎發現，很多人剛來北京冷水村時，都曾在國有研究所裏打工，但是一兩年後紛紛跳槽。國企雖然位於冷水村食物鏈的上游，但是真正享受這個上游的是國企裏有編制的正式人員。而他們作為「非正式」的合同工，只是這個上游中的下游。這時，對於

他們來說，村裏的廢品回收行業反而成了下游中的上游：「收廢品正是一個需要一定市場資料和勞動技能，又能獲取高工資的行業。」（頁106）這顯出上下游分形結構的複雜性。

「更有意思的是，差不多所有放棄當工人的，都跟我們說希望更自由一些……」（頁106）在這本書裏，「自由」是一個關鍵詞，在不同的地方反覆出現：「事實上，這一點令人驚訝——這個大院幾乎所有的拾荒者，都喜歡說自己『自由』。『自由』在這裏是如此高頻出現的詞語，令我們不得不重新理解，自由對他們來說，到底意味着甚麼；自由和垃圾，又有着怎樣的關係。」（頁86）

在程大叔的故事中，兩位作者寫到，這位老人很少真的不出門工作，每天長時間在外面奔波，沒有節假日，嚴寒酷暑、颶風下雨也是每日照舊，「自由度」並不大（頁85-94）。不過，相比於在工廠打工，兩位作者總結到：一方面，這種自由首先是「給自己打工」所帶來的安全感，不用擔心隨時會被辭退、會被拖欠工資，只要勞動就有收入，並且可以迅速變現；另一方面，這種自由來自那種自己做決定、自己安排時間的「當家作主」之感（頁87）。在這裏可以看到，自由與尊嚴是聯繫在一起的。在工廠打工，處於工廠食物鏈的底端，地位卑微，長期被忽視、被冷漠、被剝奪，要忍受與「正式工」同工不同酬的屈辱，大多數人沒有升遷的渠道，更何況工資並不算高。雖然收垃圾也會頻繁遭到白眼、鄙視、屈辱，但是，它們並

非來自同事與上級，心裏感受大為不同。

做垃圾生意十幾年，程大叔算得上是個行家了。任何你想得到想不到的東西，他都會告訴你用途和銷路。舊球鞋的底會拆下來，賣到橡膠加工廠；舊衣服可以用來做被子的填充物——當然，這被子並不是給人蓋的，而是大棚裏蓋蔬菜用的；完全沒有腐壞的食物，還可以賣到養殖場餵豬。（頁88）

從這番描述裏可以感受到，程大叔熟悉自己的工作，也從這個工作中獲得了尊嚴。他是專家，是他在掌控自己的工作，而不是被工作所掌控。

與尊嚴相關的，還有生存的價值和意義以及夢想。故事的主人公也不認為「廢品生活」是一個正常的生活，他們很多人都有一個理想中的故鄉，而把北京的生活當做臨時的生活；忍受這種生活，是為了回到故鄉。很多人拼命賺錢，在家鄉建一個大房子。王大哥甚至在家鄉縣城的高檔小區裏買了一個電梯房（頁29-30）。他們把家鄉的房子裝修得極為現代化，家具家電、廚衛設施，一應俱全。而在北京與廢品和垃圾生活在一起，也的確難以講究太多。但是實際上，家鄉的那個大房子，他們往往只能在春節時才能享用。北京的「臨時的」房子，卻是他們生活時間最長的地方。王大哥的電梯房，他更多地是在視頻中享受（頁29）；程大叔家裏的新房子空無一人，還要付錢請鄰居幫忙看家（頁93）。他們長期「臨時地」生活在北京，但是他們生存的意義

故事的主人公也不認為「廢品生活」是一個正常的生活，他們很多人都有一個理想中的故鄉，而把北京的生活當做臨時的生活；忍受這種生活，是為了回到故鄉。

要在很少回去的家鄉裏獲得，恰如昆德拉 (Milan Kundera) 小說的名字：生活在別處。然而，家鄉，他們實際上已經回不去了。

八 無處可退：鄉村的崩解

中國自古皇權不下縣，縣以下鄉紳自治。鄉紳是傳統文化的繼承者，是地方社會的組織者。在鄉紳階層整體消失之後，鄉間失去了傳統的自組織力量。在全球化的狂風之中，傳統鄉村迅速風化、崩解。

1980年代之後，中國全面走向市場經濟，而農民的市場經濟地位一直是不清楚的。人民公社解體，土地重新分給農民，但農民並不擁有土地的所有權，只擁有幾十年的使用權。他們仍然不能為自己生產的糧食定價；在土地上勞動一年的收入，還不如進城打工一個月。隨着義務教育普及，新一代農民接受更多的教育，有更多的能力去城裏打工。而城市膨脹，也需要農民進城從事下游的工作。他們召之即來揮之即去，價格低廉的工資甚至還要被拖欠、抵賴。

從單一單向的工業文明的發展主義看來，傳統的文化都是落後的、陳舊的、迷信的，沒有價值的，應該丟棄的。1950年代之後，在全國一統的制度化教育中，預設了發展主義、進步主義、科學主義的價值觀，多樣性的文化失去了傳承的正規渠道。相反，農民的孩子受到的學校教育愈多，學得愈好，愈看不起自己的傳統。我把這稱為

「傳統地區的教育學悖論」。城市代表進步，鄉村代表落後，使得農民在自己的家鄉失去了意義^⑥。鄉裏小學的好學生，被認為應該去縣裏讀中學；縣裏中學的好學生，該去省城、北上廣讀大學；當然，大學生又把出國當做下一個目標。

新一代農民對於土地愈來愈疏遠，愈來愈沒有感情，愈來愈不會做農活。尤其是那些讀了高中的學生，在人生成形的青春時代沒有向父輩學習在土地上耕作，而是在學校學習那些首先用來備考大學的知識，一旦考不上大學，沒有能力也不甘心回到農田，只好成為城市裏飄盪着的邊緣人。

任職公益組織北京工友之家的呂途於2013和2015年寫了兩本關於農民工的著作：《中國新工人：迷失與崛起》和《中國新工人：文化與命運》。呂途和她的團隊拒絕使用「農民工」這個詞，認為其中包含歧視，也不準確。他們認為，這個詞在1980年代用來描述那些在農閒時進城打工的農民還算恰當，而現在這些工人從來沒有從事過農業，甚至就在城裏出生，所以他們發明了一個新詞：「新工人」^⑦——既不同於曾經作為統治階級的國企工人，也不是農民。有時，他們也採用「打工者」、「工友」來代替。

「新工人」這個概念似乎還不能包括《廢品生活》故事中的主角，但他們的境遇是相似的，都是第一代離開農村，在城市的邊緣生活，差別只在一者服務於「正式經濟」，一者服務於「非正式經濟」。相對於城市「主流社會」而言，他們有更多的共性。就如呂途和北京工友之

城市代表進步，鄉村代表落後，使得農民在自己的家鄉失去了意義。新一代農民對於土地愈來愈疏遠，尤其是那些讀了高中的學生，一旦考不上大學，沒有能力也不甘心回到農田，只好成為城市裏飄盪着的邊緣人。

家所總結的，城市是「待不下的城市」，家鄉是「回不去的農村」，只好「迷失在城鄉之間」^⑥。胡嘉明和張劼穎也提出了類似的問題。他們的下一代，更加難以回去。他們所能做出的最大的努力是讓下一代上學、讀書、離開「廢品生活」。比如馬大姐，堅決不讓兒子碰垃圾，一下也不能碰（頁18）。不過還有很多人的後代，轉了一圈，又回到冷水村，與垃圾為伴：

其實可以說，小玲是在這個院子長大的，這裏的人都是她的四川老鄉或者親戚，雖然中間回老家上學，但是放假又會回到北京和父母一起。可以說，她不像一般的農民工「京漂」。反過來，她本來就是在北京長大，北京有太多她的成長記憶。她後來回四川上學、結婚、生小孩，然後又回到北京「老家」，跟一直留京的四川親戚鄰居「重逢」。（頁69）

回不去的原因是雙向的：一來，他們的關係、人脈、圍繞垃圾建構起來的生存技能，在家鄉完全沒有用武之地（頁72）；二來，家鄉已經被風化了。

在文化上，鄉村已經普遍地喪失了自組織能力，不再能為子孫提供生活的價值和意義。生態上，經過了改革開放以來三十年的工業化農業，農田已經變成了污染源。在環境上，作為工業文明食物鏈的下游，鄉村成為工業文明廢棄物的終端。在他們建在家鄉的大房子外面，隨處可見的很可能是農藥瓶子、化肥袋子，不知來處的建築垃圾乃

至工業廢棄物。他們在都市裏過着「廢品生活」，努力減少着都市裏的垃圾，而在夢想中的家鄉，在他們寄託價值和尊嚴的大房子外面，卻是另一個垃圾的世界。

「她昂着頭，高跟鞋踩過垃圾場，就像是冷水村這個多元社區的絕妙隱喻，令人覺得超現實，又難以言喻的逼真。」（頁140）這是《廢品生活》最後一個故事的最後一句，一種難以言喻的末世景象——我借來作本文的結尾。

註釋

① 詳細論述參見田松：《有限地球時代的懷疑論——未來的世界是垃圾做的嗎》（北京：科學出版社，2007），頁129-32。

② 如埃舍爾版畫《八個頭》、《天使與魔鬼》、《圓極限IV》等。參見恩斯特(Bruno Ernst)著，田松、王蓓譯：《魔鏡——埃舍爾的不可能世界》（上海：上海科技教育出版社，2014），頁52、58、59。

③ 詳細論述參見田松：〈垃圾〉，《今天》，2011年春季號，頁284-306。

④ 劉華杰：〈相對主義與理解SSK的一種分形模型〉，《科學與社會》，2015年第4期，頁43-53。

⑤ 參見田松：〈何以知其然也——上帝視角與相對主義〉，《科學與社會》，2015年第4期，頁62-69。

⑥ 田松：〈在自己的家鄉失去意義〉，載《稻香園隨筆》（上海：上海科技文獻出版社，2016），頁52。

⑦ 呂途：《中國新工人：迷失與崛起》（北京：法律出版社，2013），頁2。

⑧ 參見呂途：《中國新工人：迷失與崛起》前三個部分的題目。

「新工人」這個概念似乎還不能包括《廢品生活》故事中的主角，但他們的境遇是相似的，都是第一代離開農村，在城市的邊緣生活，差別只在一者服務於「正式經濟」，一者服務於「非正式經濟」。

追尋「新天下主義」的 中國之路

——評許紀霖《家國天下：現代中國的個人、國家與世界認同》

● 段 煉



對於近代中國認同問題的重新發掘，構成了許紀霖的新著《家國天下》的中心議題。中國式的「大脫嵌」發生在清末民初的轉型時代，是一場對於「中國人獨特認同方式」——「家國天下」的大革命。

許紀霖：《家國天下：現代中國的個人、國家與世界認同》（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7）。

一 「脫嵌」與「再嵌」： 認同問題的歷史前提

對於近代中國認同 (identity) 問題的重新發掘，構成了許紀霖的新

著《家國天下：現代中國的個人、國家與世界認同》（以下簡稱《家國天下》），引用只註頁碼）的中心議題。在探討西方的自我觀念與現代認同的關係時，哲學家泰勒 (Charles Taylor) 曾用「承諾」(commitment) 和「自我確認」(identification) 來界定「認同」的含義。在他看來，「我的認同是由提供框架或視界的承諾和身份規定的，在這種框架和視界內我能夠嘗試在不同的情況下決定甚麼是好的或有價值的，或者甚麼應當做，或者我應贊同或反對甚麼。換句話說，這是我能夠在其中採取一種立場的視界」^①。

從東西方社會發展的脈絡來看，認同問題的出現，具有頗為獨特的歷史前提。在歐洲，正是因為十七世紀科學革命和宗教革命，引爆了一場「大脫嵌」(The Great Disembedding) 的軸心革命。在這一由科學理性、全球市場和心靈世俗化帶來的「大脫嵌」過程中，現實世界與意義世界彼此鑲嵌的狀態

逐漸瓦解。個人、信仰、法律與國家從超越價值世界當中游離出來，獲得了獨立的自主性。因此，許紀霖指出：「近代發生的大脫嵌，是指個人從各種宇宙、自然和社會的關係網絡中抽離出來，成為本真的、獨立的個人。」(頁6)而在中國，類似的「大脫嵌」革命則發生在清末民初的轉型時代。隨着十九世紀以來西力東漸的日漸深化和普世王權的最終崩解，傳統的典章制度與聖人垂訓，已經不再能夠為個人、國家、民族的自我理解提供新的價值理據。這使得中國式的「大脫嵌」，成為一場許紀霖筆下對於「中國人獨特認同方式」——「家國天下」的大革命(頁16)。

《家國天下》的分析表明，「大脫嵌」帶來的對於「我是誰」的重新追問，既表現為個體內在的心理企求，也聚焦為群體的外在社會行為，乃至無可逃避的集體命運。1927年秋天，陳寅恪在哀悼王國維的輓詞中寫道：「近數十年來，自道光之季，迄乎今日，社會經濟之制度，以外族之侵迫，致劇疾之變遷；綱紀之說，無所憑依，不待外來學說之掎擊，而已銷沉淪喪於不知覺之間。」^②其中「綱紀之說，無所憑依」一語，正是指維繫傳統中國社會的道德資源與文化價值業已喪失殆盡。因此，在陳氏看來，作為「文化精神所凝聚之人」，王國維只能選擇與這種文化「共命而同盡」。面對晚清以來「赤縣神州數千年未有之巨劫奇變」^③，無論是王國維的慷慨赴死，還是陳寅恪的感世傷懷，變革時代刺激下的認同問題，誠如許紀霖所言，「既由

自我界定，是自我的想像建構，同時也是自我與他人交往的產物」(頁472)。

從更深層次看，認同呈現不僅求異，同時也在趨同的悖論過程：「認同也是同一性的要求，通過自我和他人的承認，形成同一的自我、同一的文化、同一的制度、同一的民族、同一的國家」(頁472)。因此，許紀霖在書中鄭重提示讀者，在近代中國的思想語境當中，「自我」與「家國天下」都是「變量」，而且是「相互形塑、彼此鑲嵌的積極的互動性元素」(頁16)。這印證了泰勒的說辭：「本真性的自我只有在一定的社會與文化的構架之中，才能獲得自我的理解與認同，而與別的自我進行交往與對話又是自我認同過程中不可缺少的。」^④

在經歷「大脫嵌」的鉅變之後，「家國天下」的秩序與現代意義上的「自我」，均無法在彼此分割的狀態下，實現價值的自我確證——「大脫嵌」之後的中國人是因此獲得自由，還是重新成為現代國家利維坦(Leviathan)的奴隸，或者無所依傍的虛無主義的個人，亟須在「再嵌化」(re-embedding)形成的新的認同框架之下，通過具體的社會實踐予以回應和解答。如何建構「家國天下」新秩序，如何重建現代的自我認同，自我的實現和「家國天下」新秩序的建構又呈現出怎樣的互動關係……在清末民初眾聲喧嘩的歷史情境當中，「大脫嵌」之後中國人重尋認同的思想視野不斷刷新。因此，許紀霖在《家國天下》一書當中，對於支配現代中國認同問題的思想、群體與社會力量的持續探

《家國天下》的分析表明，「大脫嵌」帶來的對於「我是誰」的重新追問，既表現為個體內在的心理企求，也聚焦為群體的外在社會行為，乃至無可逃避的集體命運。「大脫嵌」之後中國人重尋認同的思想視野不斷刷新。

書中的三條思想主線構成中國人對於「家國天下」重新認同的諸多衝突的開端：第一，對於現代國家政治正當性的重新論證；第二，對於富強與文明共同支配下的世界秩序和國家觀念的重新理解；第三，對於地域意識與國家認同，以及中原與邊疆關係的深度思考。

索，也就具有了相當清晰的問題意識和歷史起點。

二 斷裂與連續：「家國天下」的路徑探索

《家國天下》一書強調，現代社會的基本認同，體現為以政治秩序為中心的共同體認同和以心靈秩序為中心的精神價值認同。全書凡三十五萬字，共分三個板塊——上編：從古代「中國」到現代國家認同（共分五章）；中編：現代中國的國家建構（共分六章）；下編：個人、地方與天下認同（共分四章）。縱觀全書，作者顯然更側重現代中國政治秩序與政治認同的討論，而對於涉及道德、宗教以及心靈秩序的認同議題，則著墨較少。故而，這一圍繞認同問題而展開的「家國天下」歷史畫卷，其實尚有諸多思想空白可供填補。

《家國天下》一書視野開闊、論域廣泛，並致力於面向學界前沿如費孝通、許倬雲、汪暉、葛兆光、姚大力等人的研究成果展開積極對話^⑥。作為變革時代提供「承諾」與「自我確認」的「框架與視界」，重尋「家國天下」新認同的過程，是一連串變動不居的思想脈動。它們改變着過往「家國天下」的歷史，也形塑了中國人在「衝決網羅」之後錯綜複雜的願景。就筆者所見，若跳脫原書的篇章結構，就貫穿其中的基本問題意識而言，有三條思想主線值得讀者關注，它們的分合之間，構成許紀霖筆下近代中國社會經歷「大脫嵌」之後，中國人對

於「家國天下」重新認同的諸多衝突的開端。

第一條線索是基於權威與權力的分野，對於世俗化轉型進程當中現代國家政治正當性的重新論證。作者指出，傳統儒家政治的正當性有雙重性質：一是源於具有超越價值的天道；二是基於世俗的民意。兩者內在相通，均遵循儒家的德性原則。因此，在古代中國，政治的核心問題是：如何統治才是正當的、符合天道和民心的。而到了近代，隨着君主專制的瓦解，政治正當性的來源不再是超越的天命、天道與天理，而是回歸到人的自身意志和歷史主體。

因此，作者指出，「天道之權威轉變為公理和公意，由此形成憲法的權威；民意之權威轉變為權力的來源，現代政治權力必須來自人民的認可和授權，由此形成了民主」（頁152）。也就是說，政治正當性的核心問題不再是如何統治，而是統治者的權力是否得到人民的授權和同意。而這同時也帶來政治認同之上權力與權威的分離。在第六章「民國初年的國家建構：權力還是權威？」、第七章「『魏瑪時期』的國家建構與代表性危機」的論述之中，作者認為，民國初年革命派與立憲派的分歧，正在於前者不相信立憲與憲政，渴望的是對國家權力的控制；而後者則憂慮缺乏憲政的共和制度會以人民的名義執行新的專制。因此，「革命後的第二天」的真正問題，乃是如何通過制度設計，實現「公意」。

第二條線索則是針對「大脫嵌」之後，對於富強與文明共同支配下

的世界秩序和國家觀念的重新理解。許紀霖指出，「大脫嵌」帶來的是「家與國」以及「國與天下」的雙重斷裂。由於受到近代亡國滅種的危機刺激，在富國強兵的國家目標引領下，成就了中國式的國家理性。這一國家理性借助社會達爾文主義的推波助瀾，壓倒傳統的天下價值觀。與此同時，晚清以來，文明的主體從傳統天下主義的儒家文明轉變為以西方為主體的自由民主的現代文明。於是，傳統的國與天下的關係，轉化為富強與文明的價值衝突。作者指出，「晚清以來一個半世紀的民族復興過程，基本是富強壓倒文明，國家理性凌駕於普世價值」（頁8）。

然而，另一方面，「家國天下」連續體的斷裂，給中國的政治生活、倫理生活和日常生活帶來了巨大影響：一是由於失去了社會和天下的制約，國家權威至高無上；二是由於從「家國天下」共同體脫嵌，現代自我成為一個個無所依傍的原子化個人，失去了其存在的意義。1914年10月26日，留學美國的青年胡適在留學日記當中寫道：「萬國之上猶有人類在。」^⑥一百年之後，本書作者也指出，「家國天下需要新的理解和建構之中重新關聯，既劃清各自的疆域，同時又相互制衡」。在第五章「兩種國家認同：共和愛國主義與文化民族主義」、第八章「國家建構的基礎：富強還是文明？」、第九章「國家富強背後的進化論」當中，許紀霖特別強調，在國家內部，「現代國家不僅僅是一個程序共和國，也是一個具有公共意志和公民德性的倫理共和國」（頁11）。而在國家外部，

「國家理性之外還有世俗化的啟蒙理性（代表新的天下價值，自由與平等）」，「倘若國家理性缺乏宗教、人文和啟蒙價值的制約，任憑其內在權勢擴張蔓延，便會從霍布斯式的功利主義走向保守的浪漫主義，蛻變為缺乏道德取向的價值虛無主義，最後催生出反人文、反人性的國家主義怪胎」（頁12）。

第三條線索是對於近年學界關注尤多的地域意識與國家認同（國家權力的中心與邊緣），以及由此延伸的中原（漢族）與邊疆（少數民族）關係的深度思考。前者詳見第十三章「國家建構中的地方認同」當中，對於近代不同時期地方士紳與朝廷，以及亂世中的「土豪」（晚清新政時期的舊士紳）與「遊士」（新文化運動孕育下的新學生）此消彼長的精彩分析；後者則貫穿古今，見諸第一至三章「多元脈絡中的『中國』」、「作為國族的中華民族」、「現代中國的天下與夷夏之變異」等的討論，並以此為理論鋪墊，重新闡釋「何謂中國」與近代中國的民族革命、民族建國、國家形態等思想史上的大問題。讀者若能同時參酌作者對於大陸、台灣「互為他者」的論述，當獲益更多^⑦。

作者指出，古代中國的國家認同，是通過對文明的認同和對王朝的認同實現的。從秦漢到明清，有兩種不同類型的大一統王朝：一種是以漢人為中心的中原王朝；另一種是由邊疆民族所建立的征服王朝。中原王朝以華夏一漢民族的文明與空間為天下觀，但在元朝和清朝這些征服王朝那裏，天下的內涵則排斥了以中原為尺度的夷夏之辨，突出了以王朝認同為核心的疆

「家國天下」連續體的斷裂，給中國的政治生活、倫理生活和日常生活帶來了巨大影響。作者指出「家國天下需要新的理解和建構之中重新關聯，既劃清各自的疆域，同時又相互制衡」。

在現代中國特定的歷史語境中，「家國天下」的思想譜系與歐洲的「認同」觀念，不僅在內容上存在一定差異，而且其本身也依據歷史情境的變遷而改變。「認同」是在特定歷史事件和參與者的合力制約下共同完成的。

域大一統。因此，國家理念和統治合法性上更為深沉的變化，在征服王朝當中出現：中原王朝特有的「差序格局」式天下狀態發生改變，代之而起的是多民族王朝內部的「雙元政教制度」。

以清朝為例，其統治者在秦漢以降的郡縣制基礎上，發展出一套對漢民族和邊疆民族分而治之的雙重治理模式：一方面，通過擁有多元象徵符號的王朝認同，保持國家的政治同一性；另一方面，又將多元治理作為王朝的長期國策，以此保持各民族宗教、文化和制度的多樣性。因此，清帝在漢人這裏是「皇帝」，在蒙古大公那裏是草原盟主「大可汗」，在藏人那裏則是「文殊活菩薩」。另一方面，許紀霖也指出，「雙元政教機制使得帝國始終缺乏一個與國家同一的文明和制度」（頁34）。因此，對於中原王朝不成問題的「中國認同」，卻在由邊疆民族當政的清朝，撕裂為「兩個中國」之間的緊張，並由此帶來晚清統治合法性的深層危機和普世王權的最終瓦解。但清王朝留下的多民族、多宗教的「五族共主」的歷史遺產，通過清帝遜位詔書的法律形式，轉型為「五族共和」的中華民國。

必須指出，上述三條思想主線在近代中國的延伸遠非和諧一致。認同危機的產生與化解，在具有歷時態和共時態的不同群體和個體知識份子當中，往往呈現出相當錯綜複雜的情境。作者善以「理想類型」的後見之明，分析當時歷史脈絡中認同關係的內在張力並提供因應之道：

對於當代中國人來說，要想走出原子化自我的迷失，就只能在重建的家國天下新秩序中獲得自我認同。原子化個人是權利自由主義的基本預設，但這樣的自由主義是不完備的，必須補充社群主義以建立社會自我，引入共和主義和文化民族主義以重新理解個人與國家的關係，強化世界主義來讓個人從普世文明中獲得真正的自我。（頁15）

事實上，認同問題雖受西方思想的啟發，但在現代中國特定的歷史語境中，「家國天下」的思想譜系與歐洲的「認同」觀念，不僅在內容上存在一定差異，而且其本身也依據歷史情境的變遷而改變。「認同」不是理念的推衍，也不是某種文化原理的必然產物，而是在特定歷史事件和參與者的合力制約下共同完成的。作者啟蒙心態甚強，試圖以「調和鼎鼐」的方式予以一一化解，論述固然整全高遠，然而其中的歷史緊張感與豐富性則不免有所削弱。

三 「超克」或悖論：「新天下主義」的內在緊張

《家國天下》一書對於「新天下主義」思考尤深。在上述三條貫穿全書的思想脈絡延長線的交點上，「新天下主義」的理論格局清晰可辨。在第十五章「新天下主義與中國的內外秩序」當中，許紀霖指出：「民族主義本是現代性的內在要求，然而一旦成為君臨天下的最高價值，將會給世界帶來毀滅性的災

難。」因此，基於「與民族國家意識對沖的思維」（頁437），來自古代傳統又重新加以現代性解釋的軸心文明智慧——「新天下主義」呼之欲出。

在作者看來，「新天下主義」是對傳統天下主義與民族國家的「雙重超克」。一方面，就內部秩序而言，新天下主義「超克傳統天下主義的中心觀，保持其普遍主義的屬性」（頁442）。因此，對於現代中國而言，「新天下主義」的體現，就是在憲法愛國主義的基礎之上，尊重少數民族和族群有相互承認的文化自主性和政治自主權，進而形塑「多元一體」的中華民族（頁450）；另一方面，從外部秩序來看，「新天下主義」既強調吸取「民族國家主權平等原則」，同時也重視超越民族國家利益至上的狹隘立場，「以普世主義平衡特殊主義」。作者指出，「民族國家的本真性與主權並非絕對的，而是由外在限制的」。這個限制，就是「新天下主義」的普世文明原則（頁442）。

這一普世文明原則具有雙重特質：其一，它是世俗化的，因此「不再具有傳統天下主義那種超越性格，也不再需要天命、神意或道德形而上學的背書」；其二，它是政治學家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所說的「各文明實體和文化共同體共同認可的某些公共價值以及相互共用與重疊的那部分社會文化建制」（頁443）。因此，作者既批評以西方（或中國）為中心的「否定他者的普遍性」，也對自由主義以「價值中立」的方式，建立無視各文明與文化之間內在差異的

「普世價值」表示不滿。更耐人尋味的是，作者也不贊成政治哲學家羅爾斯（John Rawls）的思考，認為其「憲政國家的普遍正義和全球的萬民法秩序」，犯下了「路徑倒置」的錯誤。在作者看來，「一個國家內部的正義秩序，需要一個強勢的有實質內容的公共價值，而不能以權宜性的重疊共識為基礎。但在多種軸心文明、民族文化並存的國際社會，以西方文明的人權標準作為萬民法的核心價值，又顯得過於實質」（頁445）。

那麼，「新天下主義」所主張的「重疊共識」究竟是甚麼呢？作者認為，「民族國家內部需要厚的公共理性，而國際社會只能建立薄的底線倫理」（頁445）。但是，《家國天下》一書恰恰迴避了對於這一「重疊共識」（薄的底線倫理）實質內涵的討論，這使得作者提出的「新天下主義」，更多地表現為一種作者立足於「君子和而不同」的立場上，認知中國與世界的方法論或世界觀，而非一份國際社會與不同文明具體可感的「共識清單」。進而言之，「新天下主義」對於國家內外秩序的簡單切割，使得作者缺乏從「他者」（一般而言，地理學意義上的東亞國家，除中國以外，尚有日本、韓國、朝鮮、蒙古；還應包括台灣、香港、澳門以及地緣相鄰的俄羅斯）立場，對於這一「重疊共識」保持必要的「反向理解」與「協商民主」的態度。這是「新天下主義」的兩大缺憾。

正緣於此，作者關於「東亞命運共同體如何可能」的部分論述，難以讓人完全信服。作者自問：「假

「新天下主義」所主張的「重疊共識」是甚麼？作者認為，「民族國家內部需要厚的公共理性，而國際社會只能建立薄的底線倫理」。但是書中恰恰迴避了對於這一「重疊共識」（薄的底線倫理）實質內涵的討論。

背離了民主、法治、人權等現代文明的普世價值，「新天下主義」的秉持者並未實現對於傳統天下主義與民族國家的「雙重超克」，反而更多地刺激出東亞命運共同體認同上新的悖論。

如中國成功地實現了民主與法治，成為像英美那樣的文明國家，是否周邊國家就此可以放心呢？」歷史和未來當然不能隨意假設。接着，作者又以「代人立言」的方式，對這一設問作出否定回答。在作者看來，正是因為「東亞和平秩序的重建，有其獨特的問題價值」，因此，「無論從哪種意義上說，〔周邊國家，特別是周邊小國〕也不願再次成為中國的藩屬國，哪怕中國已經變成一個文明國家」。作者隨後的論述更是令人錯愕：「即使中國是一個非民主國家，但只要良序，能夠內部有法治秩序，外部遵守一般的國際法則，也有可能介入到東亞秩序的重建之中來。」（頁454）然而，作者大概忽略了，就在相鄰一頁當中，他指出歐洲共同體建立的基石就是「價值的普遍性」，即基督教文明和普世化的啟蒙價值。既然作者自陳，「只有以普遍性的價值作為共識基礎所建立的共同體，才是持久的、穩定的」（頁455），為何在面對東亞命運共同體的時候卻厚此薄彼？

問題恰恰在於，背離了民主、法治、人權等現代文明的普世價值，「新天下主義」的秉持者並未實現對於傳統天下主義與民族國家的「雙重超克」，反而更多地刺激出東亞命運共同體認同上新的悖論。對此，韓國延世大學教授白永瑞的說法擲地有聲：「若中國不是立足於民主主義，而是借由復興大一統的歷史記憶來追求權力的正當性，走的是以民族主義為動力的近代化模式，並未能新創出克服其弊端的獨特發展模式，即使中國有意要主導東亞秩序，也不容易讓周邊國家自發地參與其中。」（頁453-54）換言之，「重疊」不存，「共識」焉附，「新天下主義」又從何而來？

美國前國務卿基辛格（Henry Kissinger）在其所著《世界秩序》（*World Order*）一書中談到，基於共同的殖民地歷史經驗，亞洲國家最廣泛的共同特點是，「努力通過突出自己的國家特點來克服殖民統治留下的後果」。因此，「以威斯特伐利亞原則（Westphalian principles）



「重疊」不存，「共識」焉附，「新天下主義」又從何而來？（資料圖片）

為前提，以國家利益為基礎的外交政策似乎成為亞洲的主流」。然而，基辛格同時敏銳地指出，威斯特伐利亞原則給出了「分配和維持權力的方法，但沒有解答如何產生合法性」。因此，威斯特伐利亞體系亟須現代化，即建立起在「克制、力量與合法性」之間保持平衡的世界秩序與夥伴關係^⑧。這一思路與《家國天下》中「新天下主義」的主張若合符契，但更為現實可行。「克制」仰賴於各國的文明智慧與理性，「力量」導向經濟、軍事的制衡，而現代權力的「合法性」，恰恰基於政權本身對於民主憲政、自由人權等一系列現代文明核心價值的高度認可——而在最後這一點上，當代中國最為需要用文明的方式，將自己的價值觀呈現給全世界。這才是東亞命運共同體尋求「重疊共識」的底線。

四 結語

許紀霖十年磨劍，在《家國天下》一書中展示了他的思想視野與深沉關切，也為當代學術思想界提供了睽違已久的力作。這部作品讓讀者真切感知到，現代中國的個人、國家與世界認同，牽動着十九世紀末直至二十一世紀的今天；革命與戰爭、殖民與後殖民、領土爭端與歷史記憶、宗教矛盾與族群衝突、核武擴散與「反恐」、悲情意識與「大一統」情結等諸多有形和無形力量之間的博弈，其歷史與現實意義都需要審慎評估。這部作品更明確昭示，在「新天下主義」的語

境下，對於中國而言，尋求認同的努力不僅僅是走出「家國天下」時的艱難跋涉；在文明衝突日趨嚴峻的後冷戰時代，中國對於「家國天下」新認同的追尋，更需要為全球秩序貢獻新的文明智慧。

註釋

① 泰勒(Charles Taylor)著，韓震等譯：《自我的根源：現代認同的形成》(南京：譯林出版社，2001)，頁37。

②③ 陳寅恪：〈王觀堂先生輓詞〉，載《陳寅恪集·詩集》(北京：三聯書店，2001)，頁13。

④ 泰勒(Charles Taylor)著，程煉譯：《現代性之隱憂》(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1)，頁54。

⑤ 費孝通等：《中華民族多元一體格局》(北京：中央民族學院出版社，1989)；許倬雲：《我者與他者：中國歷史上的內外分際》(北京：三聯書店，2010)；汪暉：《現代中國思想的興起》(北京：三聯書店，2004)；葛兆光：《宅茲中國：重建有關「中國」的歷史論述》(北京：中華書局，2011)；姚大力：〈中國歷史上的民族關係與國家認同〉，載劉東主編：《中國學術》，總第十二輯(北京：商務印書館，2002)，頁187-206。

⑥ 胡適：《胡適留學日記》(海口：海南出版社，1994)，頁264。

⑦ 許紀霖：〈大陸與台灣彼此都是「內在的他者」〉(2016年9月7日)，愛思想網，www.aisixiang.com/data/101284.html。

⑧ 基辛格(Henry Kissinger)著，胡利平、林華、曹愛菊譯：《世界秩序》(北京：中信出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5)，頁275、226、475、303。

在「新天下主義」的語境下，對於中國而言，尋求認同的努力不僅僅是走出「家國天下」時的艱難跋涉；在文明衝突日趨嚴峻的後冷戰時代，中國對於「家國天下」新認同的追尋，更需要為全球秩序貢獻新的文明智慧。

段煉 湖南師範大學歷史文化學院講師

藉語言建構和理解科技

——評 Nicholas A. John, *The Age of Sharing*

● 李立峰

人們如何理解和詮釋一種嶄新科技，其實有很多彈性空間，而且隨着技術的持續發展和社會轉變，人們對同一種科技的理解和應用也可以出現轉變。



Nicholas A. John, *The Age of Sharing*
(Cambridge, UK; Malden, MA: Polity Press, 2016).

一 詮釋科技

科技如何改變人類社會和文化，是一個恆久話題。今時今日，傳播學界對此問題多少有點基本共

識，就是拒絕簡單的科技決定論。每種科技也許都有某些物質上的特徵，但這些物質特徵並不完全主宰人們如何應用該科技，所以也不完全決定該科技會對社會產生甚麼影響。科學與科技研究領域中一個常用概念叫做「詮釋彈性」(interpretive flexibilities)：人們如何理解和詮釋一種嶄新科技，其實有很多彈性空間，而且隨着技術的持續發展和社會轉變，人們對同一種科技的理解和應用也可以出現轉變。例如影片分享平台 YouTube 最初提出的口號是“broadcast yourself”，那反映了在創辦人原本的想像中，用戶會利用該網站來發表關於自己的東西，但當網站開始被大幅度使用時，「廣播自己」的人只是少數，現在的 YouTube 更像一個深不可測但又帶有不確定性的資料庫^①。

在理解和詮釋科技的過程中，語言固然擔當了非常重要的角色。人們對科技和未來的想像，很多時候由隱喻 (metaphor) 帶動。1980 年代微軟視窗 (Microsoft Windows) 的出現，對電腦的普及化起了關鍵

作用，而“Windows”本身就是一個隱喻，意味着使用者可以通過它來看見窗後的東西。90年代中互聯網開始普及，至少在英語世界，與互聯網相關的語言也用上了一大堆跟海洋和航行相關的隱喻，例如瀏覽互聯網叫“surfing the internet”或“navigating the web”，門戶網站是“web portal”等^②。的確，相比現在，早期的萬維網(World Wide Web)更像海洋，即是一個廣闊而未開發的領域，瀏覽互聯網很多時候是一個發掘新奇內容的過程。

還有一個在90年代很流行的關於互聯網的隱喻，叫「資訊超級公路」(information superhighway)，盛載着的想像是新媒體可以帶來更多更快的資訊，而資訊的自由流動，可以帶來各種正面的社會轉變，包括威權主義國家的民主化。不過，這些語言和隱喻的重要性和意義可以隨時間而轉變。今天年輕的「90後」可能從未聽過「資訊超級公路」的說法，網絡科技和智能手機的發展，早已使「資訊」不再是最能觸發想像的概念。上面提到的跟海洋有關的各種用語仍然被使用，但只是習以為常地被使用，它們作為隱喻的意涵已不再重要。

那麼，在過去十年之內，最能代表網絡科技發展、應用和文化的隱喻式語言是甚麼？現於耶路撒冷希伯萊大學任教的傳播學者約翰(Nicholas A. John)認為是「分享」(sharing)，他更就着這個主題，出版了《分享的時代》(*The Age of Sharing*，引用只註頁碼)一書。至少在表面看來，約翰的選擇有一定的根據。今天的互聯網很大程度上由社交媒體主導，而「分享」則是

社交媒體上最具標誌性的行為。人們在Facebook(臉書)分享網上看到的文章和其他媒體內容、對周遭事物的感受、對社會時事的觀點、日常生活的點滴、生老病死和結婚生子等人生大事、旅行的見聞、餐廳拍下的食物照片……從生命中最瑣碎的到最深刻的事，都通過社交媒體來分享。若說在社交媒體上「我share故我在」，並不太誇張。

除了社交媒體之外，在近年大行其道及引發很多公眾討論的，還有「共享經濟」(sharing economy)這一個有關「分享」的概念，Airbnb和Uber是兩個最廣為人熟悉的例子。共享經濟強調人們可以把閒置資源拿出來跟別人分享。當然，正如約翰在書中也提到，通過Airbnb租住地方和通過Uber電召車輛都是要付費的，兩間公司及租賃的人則在賺錢。所以很多人批評，共享經濟根本只是經濟交易行為，不涉及真正的共享。這些批評固然不無道理，但約翰會指出兩點：第一，當本質未必涉及「真正的分享」的行為都用上「分享」一詞來命名時，也算是反面印證了「分享」這個詞語在當今社會文化中的修辭力量；第二，甚麼才算「真正的分享」？從歷史的角度以及在當代的語境中看，「分享」的意義是甚麼？

本文以下部分會先論述約翰如何分析“sharing”一字的意義在歷史上的轉變，然後討論他如何對「分享」作出政治經濟和文化批判。在本文較後部分，筆者會以香港為個案，分析「分享」或「共享」這些字眼是否在香港的公共領域中也愈來愈普遍以及與互聯網的關連愈來愈密切。

今天的互聯網很大程度上由社交媒體主導，而「分享」則是社交媒體上最具標誌性的行為。從生命中最瑣碎的到最深刻的事，人們都通過社交媒體來分享。若說「我share故我在」，並不太誇張。

《分享的時代》一書旨在分析“share”或“sharing”一字在當今世代中多重而複雜的意義，以及它跟哪些社會實踐被扣連起來，而這些扣連又展示了當下文化的甚麼特徵。

二 “share”的使用演變

約翰的《分享的時代》一書，旨在分析“share”或“sharing”一字在當今世代中多重而複雜的意義，以及它跟哪些社會實踐被扣連起來，而這些扣連又展示了當下文化的甚麼特徵。全書共分七章，除了引言和結論外，中間的五章分別討論「分享如何變成關懷」、「分享與互聯網的關係」、「共享經濟」、「分享感受」，以及「檔案共享」。他採取的是語用學(pragmatics)的進路，強調文字如何被實際地使用，同時重用歷史視角，強調字詞意義的轉變。這裏，值得首先指出的是中文和英文之間的差異。英文“sharing”一字，在中文表達裏最常用「分享」來代表，但有時也會用「共享」來代表，如上面已提及的共享經濟。由於約翰的重點在於分析語言，所以他分析的對象是英文“sharing”，而不是中文詞語「分享」，如下面提到，“sharing”一字所附帶的多重意義，有些是跟中文詞語「分享」無關的。另外，約翰對當下文化的分析，也主要指向籠統意義上的「西方」。本文為求論述準確，在述及書中的分析時，也會直接使用英文“share”或“sharing”以至其他英文單字。

作者在書中第一章就已經指出，“sharing”的原意是把一樣東西分割開來，成為不同的份額，例如股票就是“shares”，市場份額是“market share”；犁頭是“plough-share”，因為它的作用是切割土地。“Sharing”的這層意思，指向一種跟資源分配相關的行為，譯為

中文，「分配」較「分享」更切合原意。「分配」這行為本身在道德倫理上是中性的，不像「分享」一般有正面的內涵。固然，分配行為也可以有自身的評判標準，例如涉及分配公義的問題，所以也會有“fair share”這個用語，但那只是指分配的過程和結果是否公平，不是指分配這行為本身的好壞。

到十九世紀，“sharing”開始被用來指向「共有」(have in common with)。在第二章中，約翰通過分析兩個文本庫(包括了從1810至2010年間出版的大量書籍，合共8億5,000萬字)，發現在十九世紀，動詞“share”經常跟“fate”(命運)連結在一起運用(頁26)。很明顯，所謂“shared fate”，不是說一個人把自己的命運拿出來跟別人分享，而是指兩個人或眾人同時面對着或擁有同一命運。這也代表着“sharing”開始脫離了分配和分割的意思，因為命運是不能被分割和分配的。

對文本庫進行的分析也顯示，在十九世紀，“share”極少或甚至從來不會跟「資訊」、「知識」、「秘密」、「情報」和「感受」等字眼連結在一起出現。這也反映出“share”不會被用來代表一種溝通行為。人們把“share”與溝通掛鉤，是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出現的現象。在開始時，人們通過談話，讓某些感受和知識成為共有的東西，例如一個很開心的人告訴了朋友那件令他高興的事，讓朋友也分享了喜悅。在這種用法中，“sharing”並不代表溝通行為本身，只是談話溝通使資訊、想法或感覺變成共有物。但到了二十世紀上半葉，人們開始用

“sharing”來代表溝通行為本身，不再是「在傾談後快樂成為共有的感受」，而是直截了當地「分享了快樂」。

在整個二十世紀，“sharing”的使用愈來愈跟人際關係，尤其是親密關係掛鉤。約翰引用人類學家米德 (Margaret Mead) 一篇 1953 年的文章，當中談及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美國社會出現了一種新的婚姻模式，特徵之一是它較過往的婚姻包含了「更高度的坦誠，更多表達，更多分享」(greater frankness, greater articulateness, greater sharing, 頁 35)。這裏的“sharing”沒有指向特定的事物，亦即是說，無論是時間也好，金錢也好，情感也好，秘密也好，夫妻之間就是要分享，分享本身就是一件好事。在二十世紀下半葉，分享成為了理想親密關係的重要元素。值得注意的是，到了這時，我們的確可以直接用中文詞語「分享」來代替英文“sharing”了。在二十世紀最後的三十年間，「分享與關懷」(sharing and caring) 的說法更在英語世界大行其道。分享不單是一件好事，它甚至近乎於一種道德指令：我們應該跟別人分享，拒絕分享是自私的行為和缺乏同理心的表現。

以上的歷史分析可以幫助釐清“sharing”一字的多重意義，從而有助我們看到當下英語使用中意義滑轉的可能性。另外，這個歷史分析也可以幫助我們了解為甚麼「分享」會成為當下跟互聯網及社交媒體密切相關的關鍵詞。

在歷史分析過後，第三章直接談論「分享」和互聯網的關係。約翰強調，互聯網與「分享」的連繫並

非必然，互聯網的物質結構本身不會直接令使用者強調分享。書中指出，90 年代互聯網開始普及化之時出現的一些具影響力的著作，如萊恩格爾德 (Howard Rheingold) 的《虛擬社群》(*The Virtual Community: Homesteading on the Electronic Frontier*) 和尼葛洛龐帝 (Nicolas Negroponte) 的《數碼存在》(*Being Digital*) 等^③，也沒有太着力透過“sharing”一字來闡釋互聯網的潛力。但是，那並不代表早期的電腦科技和互聯網技術工程師不會用上“sharing”一字。他們早期運用此字時，多是在“time sharing”和“disk sharing”這類用詞中，而在這些用詞中，“sharing”的意義只是「分配」，而不是帶有正面規範性意涵的「分享」。唯一例外的是「黑客文化」(hacker culture) 中對分享的重視。在黑客的論述中，分享被視為資本主義的對立面：黑客分享而不會出售其成品、知識和技術，其目的不是賺錢，而是建設社群和更美好的世界。

“Sharing”更廣泛地被使用於有關網絡的論述，而且指向「分享」，跟新世紀以來社交媒體的興起有很大的關係。但約翰仍然強調，縱使是社交媒體，也並不是一開始就以「分享」作為關鍵詞。以 Facebook 為例，約翰分析了它最早期的網站主頁，卻找不到“share”或“sharing”一字。Facebook 在公開論述中以“sharing”作為重心概念始於 2006 年下半年。在往後的發展中，“sharing”不單成為反覆被使用的字眼，更差不多成為了「參與到這個網站之中」的代替詞。

“Sharing”更廣泛地被使用於有關網絡的論述，而且指向「分享」，跟新世紀以來社交媒體的興起有很大的關係。但約翰仍然強調，縱使是社交媒體，也並不是一開始就以「分享」作為關鍵詞。

社交媒體以“sharing”來表述自己跟廣告商的關係，亦即社交媒體在用戶許可時會跟廣告商「分享」用戶資訊。這裏，「分享」代替和美化了買賣行為，是人們對共享經濟的其中一種批評。

約翰認為，“sharing”成為社交媒體關鍵詞的原因有三：第一，是“sharing”一字在發展電腦科技的群體中常被使用，雖然如上所說，“time sharing”和“disk sharing”這類用詞並不強調「分享」的意義，但至少“sharing”這個字對電腦工程師來說並不陌生；第二，是“sharing”這個字同時包含的多義性很適合應用到社交媒體之上。此字既指向一種溝通行為，又指向內容發布和資源分配，而這兩類行為實踐在社交媒體上正是合而為一的；第三，“sharing”帶有非常正面的意涵，它指向正面的社會關係，與平等、無私、施予等價值早已被扣連起來。挪用“sharing”一字及其正面意義，能為社交媒體建立正面形象。

以上三個原因看似言之成理，不過，如果只是基於這三個原因，為甚麼“sharing”不是在社交媒體一開始發展時就已經成為關鍵詞？2006年前和2006年後的Facebook有甚麼分別，使得後者開始大肆宣揚「分享」的概念？對於這問題，一個頗為明顯的可能答案就是Facebook以至所有社交媒體的商業化。當Facebook正式面向公眾，成為一種志在賺錢的工具時，它就需要確立一套論述來能吸引廣大用戶，並且令用戶多進行一些能讓它賺錢的行為。眾所周知，Facebook最主要的賺錢方法就是透過分析跟用戶相關的龐大數據，得知用戶個人特徵，然後向他們推送個人化的廣告。要做到這一點，就需要用戶多在網站上跟別人談論自己的生活 and 興趣^④。從這個角度看，社交媒體挪用“sharing”，除了因為它在特

定歷史和文化場景中具備的那些意義之外，背後更基本的還有政治經濟的因素。

三 「分享」的政治經濟批判和文化批判

約翰當然不會完全忽略「分享」背後的經濟利益問題，在第三章的結尾部分，他就指出了當社交媒體談論「分享」時所建構的兩個神話：第一是「我們分享愈多，世界就會變得愈美好」；第二是社交媒體也會以“sharing”來表述自己跟廣告商的關係，亦即社交媒體在用戶許可時會跟廣告商「分享」用戶資訊。這裏，「分享」代替和美化了買賣行為，而這也是人們對共享經濟的其中一種批評。在批判傳播研究中，意識形態可被定義為「為權力服務的意義」(meanings in service of power)^⑤。我們可以說，「分享」也是一種為大型社交媒體的利潤服務的意識形態。

這裏要先指出，《分享的時代》一書並不太清晰和一致地套用政治經濟學的視角。在第二章的歷史分析和第三章對互聯網發展的討論中，政治經濟觀點甚至可以說是缺席的。例如第二章只是描述性地分析了“sharing”一字在十九和二十世紀之間的意義演變，並沒有討論為甚麼某些意義轉變會在特定的歷史節點中出現，以及那些轉變背後的社會、政治、經濟或文化力量是甚麼。第三章的分析雖然道出了社交媒體挪用“sharing”一字的三個原因，但如上所說，三個原因加起

來其實也不一定能夠提供一個完整的解釋。相比之下，談論共享經濟的第四章和談論檔案分享的第六章，則因為分析的重點較直接涉及經濟行為，所以對“sharing”的政治經濟背景有較多的關注。

不過，如果我們對該書的不同章節作出一點整理，仍然可見約翰對“sharing”作為一種意識形態的批判，但作者並非單從政治經濟學角度指出“sharing”如何服務商業利益。這固然是整個「分享的時代」的一部分，但作者同時強調，“sharing”也有被挪用來對抗商業利益，第三章談論的黑客文化和第六章談論的檔案分享都是例子。檔案分享涉及的是90年代末期和新世紀初盛極一時的通過對等網絡(P2P network)進行的內容傳送，其中最著名的是提供音樂服務的Napster和讓電腦使用者相互上載、下載檔案的BT軟件。當這些服務提供者和軟件設計者把通過對等網絡傳送檔案的行為稱為「檔案分享」時，在主導市場的商業媒體機構眼中，那些行為卻是“piracy”，即盜版和侵權行為。

除此以外，對約翰來說更重要的一點是，當今社會上那些批判商業機構如何挪用“sharing”一字的人，他們對該字的理解和想像其實跟商業機構是一樣的：商業機構挪用“sharing”，是因為該字指向一種正面的、平等的、不自私的，甚至是親密的關係，而批評者也正是因為先把“sharing”理解成正面的、平等的、不自私的，才會指出商業機構所指的“sharing”其實不是「分享」，共享經濟並不包含「真正的共享」。

回到書中第二章的歷史分析，約翰指出，在十九世紀，“sharing”曾被用來形容地主和佃農之間的經濟關係：佃農租借農地，負責耕種，然後與地主“share”農作物。用今天的眼光看，佃農不是真的與地主「分享」所得，那只是必須要付交的租金而已。放在整本書最終的觀點中，這個關於十九世紀的小事例說明，今天人們理想意義中純粹的或真正的分享，其實並不存在於過往的世界之中，資本主義並沒有破壞一個原本存在的理想世界。這不是為商業利益說項，約翰要強調的是兩個世紀以來一連串的社會和文化轉變，產生了人們對“sharing”的正面理解，也同時產生了商業機構的商業運作及其對“sharing”的挪用，於是又產生了人們對純粹的分享正在消失的恐懼，以及人們對商業機構挪用“sharing”的批判。批判者及其批判對象，都接納了一種對自我以及對自我與他者的關係的理解，而這種理解是很「現代」的。

在筆者看來，約翰要批判的對象並不只是政治經濟利益，同時也包括(過份)強調「分享」的文化。在全書的結論部分，作者開宗明義地說，最值得關注的問題是，“sharing”一字在今天的社會中包含了公共領域的擴張以及私人領域的萎縮，而這發展是由以營利為目標的數碼媒體機構主導的。亦即是說，由於社會對“sharing”的正面想像和理解，人們愈來愈重視分享。良好和深厚的人際關係被視為需要建基於人們對自我的認識、對別人的自我的認識，以及把這些認

書中地主和佃農之間的事例說明，今天人們理想意義中純粹的或真正的分享，其實並不存在於過往的世界之中，資本主義並沒有破壞一個原本存在的理想世界。

由於社會對“sharing”的正面想像和理解，人們愈來愈重視分享。良好和深厚的人際關係被視為需要建基於人們對自我的認識、對別人的自我的認識。於是，「自我」比以往變得沒有那麼私密化。

識互相傳送的溝通。於是，「自我」比以往變得沒有那麼私密化。商業機構的運作和論述正在強化這種趨勢，而純粹批評商業機構沒有做到真正的分享，其實也是在助長這種趨勢。

那麼，公共領域的擴張和私人領域的萎縮帶來甚麼問題？可惜的是，作者在結論也沒有釐清這個問題。也許要認真分析討論這個問題，已經超出了《分享的時代》一書的範圍，筆者也不可能在這裏全面作出探討，只是想指出書中最後的思想重心，令筆者想起傳播學者彼德斯 (John D. Peters) 在其名著《交流的無奈：傳播思想史》(*Speaking into the Air: A History of the Idea of Communication*) 裏對「對話」和「廣播」的分析。在該書引人入勝的第二章，作者借用蘇格拉底和耶穌來討論兩種有關傳播和溝通的不同的理想形象。蘇格拉底代表的是「對話」，代表雙向溝通如何能讓人認識自己、認識他人，以至體認真理；喜歡用比喻發言的耶穌，則代表著「廣播」背後的想像，那是單向的、不問回應的，甚至不計較對方是否能夠聽得懂自己說的話。彼德斯一反90年代傳播學界對「對話」的重視，強調對話所指向的「靈魂的融合」(merging of the soul) 並不是一個很切合實際的理想，在絕大部分情況下都不能達成，而且對話不一定平等，權力不對等的人之間的對話，通常都是在鞏固已有的權力關係而已。相反，單向的傳播就是人們溝通的實況，接受「他者」那不能被抹殺掉的「他者性」，不強求互相了解，既可以防止壓迫的出

現，同時也為平等的雙向溝通提供了基礎，真正的互相了解可以在偶然的情況下出現^⑥。

彼德斯對過份強調「對話」的批評，頗符合約翰在書中對現代意義下的「分享」的保留態度。這不是說分享是件壞事，而是理想中的分享，在現實中並不常見。強調了解 and 分享自我，反而會壓縮「自我」的空間，為人與人之間的溝通帶來更大的壓力。私隱權的經典定義是“the right to be let alone”，即不受干擾的權利。人們需要的並不是事事分享，而是在需要時可以說一句“leave me alone”。

四 轉換語境：分享、共享、「些牙」

如前所述，《分享的時代》一書主要是從語言的使用和意義入手，理解當下的互聯網以至整體社會的文化。但若我們轉換語境，作者的 analysis 還適用嗎？要完整地回答這個問題，等於要像作者一樣把同一系列的研究問題置於另一語境中重做一次分析。這不是本文可做之事，但筆者最後想以香港為個案，談談少許個人觀察和想法。

首先，在閱讀《分享的時代》時，筆者想，若將語境轉換為香港，我們有較為確實的證據來說明「分享」和「共享」真的愈來愈多被提及嗎？就此，筆者使用慧科搜尋器，搜索從2001到2016年間六份香港報章有多經常運用「分享」或「共享」一詞，並且跟互聯網連在一起使用^⑦。精確點說，搜索的公式

是「分享」或「共享」其中一詞跟「互聯網」或「網絡」其中一詞，要在文章的同一段落裏出現^②。結果發現，在2001年，搜尋出來的只有342篇文章，到了2005年，文章數量也是相若的352篇，但之後幾年文章數量就開始顯著上升，到2008年上升至612篇。其後上升的趨勢放緩，直到2013年文章數量超過了700篇。到2015及2016年，文章的數量分別為851及835篇。這些數字表面上非常符合《分享的時代》一書描述的狀況。「分享」或「共享」並不是一開始就跟互聯網緊密掛鉤。「分享」或「共享」一詞的出現率第一次上升是在2007和2008年，也正是社交媒體Facebook開始在香港流行起來的時候。該詞的出現率第二次上升則在2013至2015年，也就是共享經濟開始為人關注的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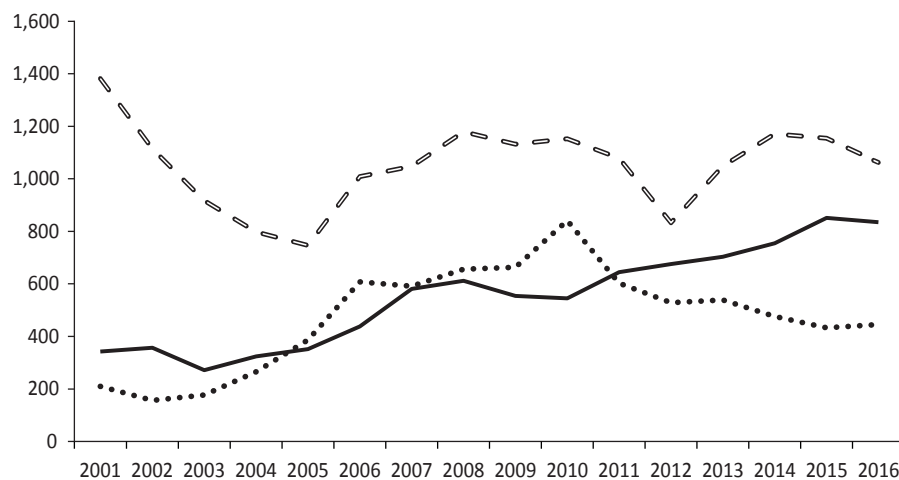
雖然這些數字看似合理，但從邏輯上說，上述的上升趨勢，也許只是因為談論互聯網或網絡的文章

本身不斷增加，並不一定代表「分享」或「共享」更多被使用。所以，作為對比，筆者嘗試對另外一些跟網絡密切相關的字詞進行搜索，包括看看有多少文章會在同一段落中使用「資訊」以及「互聯網」或「網絡」，同時又搜索有多少文章會在同一段落中使用「搜尋」或「搜索」以及「互聯網」或「網絡」。圖1展示了相關結果。

在圖1的三條線中，只有代表着「分享/共享」的實線，在過去十多年有整體上升的趨勢。代表「資訊」的粗點虛線，從2001到2005年間呈現急速下降的趨勢，雖然後來有所回升，但就算到了2016年，文章數量並沒有回到世紀之初的高峰。這也對應着本文一開首時提到的，在90年代，「資訊超級公路」曾經是跟互聯網相關的重要隱喻，但這隱喻後來幾近完全消失，反映「資訊」一詞的重要性有所下降。當然，互聯網始終是一個傳播資訊的平台，圖1也顯示，「資訊」和互聯

《分享的時代》一書主要是從語言的使用和意義入手，理解當下的互聯網以至整體社會的文化。但若我們轉換語境，作者的 analysis 還適用嗎？

圖1 網絡關鍵詞在香港報章中出現的頻率變化



說明：(1)實線代表「分享/共享」和「互聯網/網絡」在文章的同一段落中出現；(2)粗點虛線代表「資訊」和「互聯網/網絡」在同一段落中出現；(3)幼點虛線代表「搜尋/搜索」和「互聯網/網絡」在同一段落中出現。

若我們進一步追問，這本書的分析會是持續有效，抑或它只代表了一段短時期內的現象？新媒體研究難以完全避免的一個困局是：當媒體變動太快時，要使研究歷久常新，絕不容易。

網連結在一起，始終比「分享」和互聯網連結在一起常見。

另外，代表「搜尋/搜索」的幼點虛線，則在2001至2010年間有非常顯著的上升，在2005至2010年幼點虛線是高於實線的。這很可能反映着那幾年間網絡搜尋器的長足發展以及高速的普及化，其引發的現象及網絡實踐，如「人肉搜索」等，也曾引發廣泛討論。不過，關於「搜尋/搜索」的討論並沒有繼續升溫。由2010至2016年，相關文章的數量一直下跌，已經回到2005年左右的水平。

圖1說明了「分享」成為當下互聯網的關鍵詞這個說法，的確不只適用於英美社會，似乎也適用於香港。不過，我們有沒有理由相信，「分享/共享」一定不會像「搜尋/搜索」一樣，在人們熱烈討論了幾年之後，隨着網絡媒體的急速變化而退潮，被另外一些字詞取代？似乎沒有很有力的理由主張這絕對不會發生。約翰在書中的結論部分也坦言，這本書在十年八載之前，當「分享」仍未明顯地成為關鍵詞時是寫不出來的（頁156）。但若我們進一步追問，十年八載之後，這本書的分析會是持續有效，抑或它只代表了一段短時期內的現象？那大概只能說是未知之數了。這不是要批評《分享的時代》一書，只是指出新媒體研究難以完全避免的一個困局：當媒體變動太快時，要使研究歷久常新，絕不容易。

除了語言使用方面的趨勢之外，另一個值得思考的問題是，中英文之間的差異如何形塑人們去理解和商榷「分享」的意義。前面已

指出，英文“sharing”在中文可譯為「分享」或「共享」，而這兩個字詞分別反映了跟“sharing”相關的「分配」和「共有」兩種稍為不同的意義。值得指出的是，在香港的網絡流行用語中，不少人會用廣東話讀音「些牙」來音譯“share”，一方面，這沿襲了香港廣東話文化中以諧音來代替英文字的傳統；另一方面，在當下的網絡世界中，「些牙」亦帶有潮流用語的意味。

由於「些牙」不是規範的中文，它較少在主流媒體中出現，但在慧科搜尋器中搜索，2016年，在以上分析所包括的六份報章中共有約四十篇文章用上了「些牙」一詞。以筆者的觀察，在主流媒體中，「些牙」一詞的使用也有其「邏輯」。例如一位時事評論員寫道：「有種很難服侍的生物叫網民，無論發帖的內容是否合邏輯，只要有人讚有人『些牙』有人和應，就有媒體廣泛報導，視為民意。」另一篇專欄文章，作家邁克談到主打反諷內容的網絡媒體「毛記電視」製作的音樂短片，說「如此歡樂的惡搞，還要由上期封面女郎葉蘊儀親身獻唱，當然不可自得其樂，應該慷慨同廣大讀者些牙的」。在這些段落中，「些牙」直接指涉社交媒體上出現的內容或轉發行為，這些作者既不需要用「分享」一詞來翻譯“share”，也不需要把社交媒體上的“share”改為「轉發」或其他詞語。如是者，「些牙」一詞既提醒讀者，在社交媒體上有一種被稱為“share”的行為，但同時它又間接地告訴讀者，這叫做“share”的行為跟「分享」是有分別的。

以上只是筆者對「些牙」的語用的一個初步詮釋。但這裏可以指出的是，約翰分析的是英文語境中，“sharing”作為一個單字如何承載一組具有特定形態的意義(a configuration of meanings)，而在香港的中文/廣東話/流行文化語境中，人們則有另一組具特定形態的詞語(a configuration of terms)來表達同一組意義。這也代表着當人們要討論和商榷「分享」的理念和意義時，大家擁有的語言符號資源並不完全一樣。語言符號資源不一會否也影響到人們如何理解「分享」的意義和價值，以及「分享」與網絡科技之間的關係？這是一個有趣的研究問題。推而廣之，如果在不同語境中都有學者處理同樣的研究題目，我們將會對語言和網絡科技實踐之間的互動關係有更全面的和非西方中心的了解。

回到《分享的時代》本身，這本約一百六十頁的小書未必在傳播或科技研究的理論或概念上有重大突破，但對其所要處理的問題，作者的確作出了不少有見地的分析。它算是一本輕鬆而有趣的讀物，沒有太多專業學術用語，因此也適合大眾閱讀。通過此書，讀者可以更多了解人們如何言說科技和人們如何使用科技之間的關係，同時也可以藉此機會反思自身的網絡使用和「分享」行為。

註釋

① John Hartley, “The Probability Archive: From Essence to Uncertainty in the Mediation of Knowledge”, in *Frontiers*

in *New Media Research*, ed. Francis L. F. Lee et al. (London: Routledge, 2013), 73-92.

② John D. Peters, *The Marvelous Clouds: Toward a Philosophy of Elemental Media*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16), 107.

③ *Being Digital* 一書在中國大陸的中文譯本為《數字化生存》，台灣的中文譯本則為《數位革命》。

④ 不少Facebook功能很大程度上就是為鼓勵用戶多談個人生活而發展出來的。舉例說，近年Facebook愈來愈多被市民用作發布新聞資訊和討論時事，但Facebook較難從人們如何談論社會事務連繫到他們的消費行為。在這背景下，Facebook推出了「動態回顧」功能，自動提醒用戶他們在Facebook上的「當年今日」發布過甚麼內容。在一定程度上，其作用就在於促進用戶討論較為個人的和日常生活的東西。

⑤ John B. Thompson, *Ideology and Modern Culture: Critical Social Theory in the Era of Mass Communication*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⑥ John D. Peters, *Speaking into the Air: A History of the Idea of Communication*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9).

⑦ 六份香港報章分別為《明報》、《信報》、《經濟日報》、《星島日報》、《蘋果日報》和《東方日報》。

⑧ 通過這個搜尋公式找出來的文章，不一定在很具體的意義中把分享行為和互聯網掛鉤，但總文章數量以及文章數量在這時段中的起伏應具指標性。

《分享的時代》是一本輕鬆而有趣的讀物，通過此書，讀者可以更多了解人們如何言說科技和人們如何使用科技之間的關係，同時也可以藉此機會反思自身的網絡使用和「分享」行為。

編完8月號，2017年又過了大半。未來兩期，我們將推出「十月革命百年」和「宗教改革五百年」專題，歡迎讀者來稿，又或是提出意見，俾使內容更為充實。

——編者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一國兩制」的發展性難題

香港回歸二十年，回歸時刻的「命運焦慮」在某種意義上不是消解了，而是得到了延續甚至激化，香港泛民主派及青年本土派在精神深處的不安與躁動更形加劇。從2014年「白皮書」框架開始，中國大陸官方試圖重塑「一國兩制」的歷史解釋權與發展主導權。但是，這種頗具國家主義雄心和國家理性底色的新論述和新方向，似乎在香港社會激起了更大的恐懼與反彈，香港人在反方向上建構出對抗性的「本土主義」。

「一國兩制」實踐中出現「國家主義」與「本土主義」的全新對峙，其憲制衝突強度已超過既往的「建制/泛民」及「民主回歸論」範疇。這些是怎麼發生的？兩制間的精神分歧是如何各自演變及加劇的？呂大樂〈尷尬的香港，仍在準備中〉一文（《二十一世紀》2017年6月號）給出了中肯理性的回答。這一難題大致表述為：1980年代奠定的「一國兩制」及其《基本法》秩序，乃是建基於一種保守主義和兩制區隔主義的時代共識基礎上，以香港的過去和國家的現況為經驗根據，未能對1997年之後香港與國家的

各自變化及未來關係模式展開積極想像和建構，更無精神及憲制上的充分準備。

呂大樂將其難題細化為「五大尷尬」：其一，九七回歸的確切歷史與憲制性質未能獲得充分理解；其二，「一國兩制」的最大共識在於維持現狀，而不是尋求周全方案；其三，「五十年不變」逐步由保障變為束縛，妨礙香港社會應變更新；其四，「一國兩制」安排未能穩妥考慮和回應「代際正義」難題，無力應對青年世代訴求；其五，「一國兩制」缺乏前瞻性與發展性視野。

「五大尷尬」是參與「一國兩制」制度實驗的中港雙方共同的尷尬。回歸二十年，正是基於「一國兩制」在精神及內在制度方案上的不完備性，中港雙方各自遭遇重大的挫折：對中央而言，香港「人心回歸」始終未能解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和國民教育這類國家建構常規議題始終受挫，兩地融合更是遭遇香港方面的抵制；對於香港而言，政經形勢朝着日益不利的方向發展，既往的全面優勢和國際聯繫未能得到鞏固，政改之路艱難困苦，青年本土派激進攪擾，國家干預日益強硬。在互有挫折

的張力積累中，香港社會運動終於走向「佔中」對抗，繼而升級為旺角暴亂及港獨分離主張。這一發展已大大超出「一國兩制」固有範疇和底線。

呂大樂的「尷尬論」於香港或許是一種歷史與精神的真實，但在國家而言卻不盡然。國家決斷實行「一國兩制」固然有種種歷史和現實的局限，但其貫穿始終的國家理性基礎則從未改變：以香港獨特優勢支持國家現代化與國際化，為了國家發展利益而暫時擱置主權法理。這使得「一國兩制」背後的國家理論與國家建構方案變得相對模糊殘缺，造成了國家理性偏離國家理論的奇特安排。但國家從未忘記自身的主權身份與建構任務，故在面對香港社會的保守性乃至於對抗性的條件下，更加凸顯了國家建構的意志、法理與制度化努力，人大釋法及人大政改決定構成了有限但重要的國家建構制度化成果。

呂大樂指出的「香港人始終仍未發展出一套站立於『一國兩制』基礎之上的香港論述」的精神保守性與尷尬處境，仍難以看到改變迹象和路徑。「一國兩制」的「發展性難題」也許不在於國家無所作為，而

是香港需要一次嚴肅面對國家與主權秩序的精神大轉型，在身份認同之「國際」與「本土」之間續補「國家」缺環。

田飛龍 北京
2017.6.17

1949年前已謀劃成型的中共新聞體制

賀碧霄的〈中共如何確立新聞體制？——建國前在香港的公開與地下討論〉（《二十一世紀》2017年6月號）一文指出，1949年前夕，中共新聞體制早已謀劃成型，香港《華商報》只是爭取民主人士的前沿陣地，也是檢驗既定新聞體制反響的一塊投水石。

1948年以前，國統區的部分新聞自由，使國統區的新聞媒體不斷對當局的政策提出公開批評，致使民眾對國民黨政府的不滿加深；1948年以後，國民黨試圖控制輿論，卻引起業已習慣於新聞自由氛圍的媒體人的強烈反彈，招致更多批評。共產黨則借力打力，為這種不滿推波助瀾，也乘機把那些持中間立場的媒體拉攏到身邊，並逐漸確立了新聞體制，它有以下幾點特徵：第一，報紙必須宣傳馬克思主義觀點，力圖防止「無組織、無紀律」現象；第二，新聞內容必須統一，這是共產黨最為重視的宣傳紀律之一；第三，竭力爭取一些中立媒體，如《觀察》與《大公報》等；第四，加強對舊媒體的接管改造，所有繼續出版與新創刊的報紙、刊物與通訊社，一律須向當地政府登記；第五，強調黨性原則，要求新聞媒體大量報導正面消息。

1949年4月，胡適在赴美的大海之旅中，揮筆寫下了〈《自由中國》的宗旨〉一文，特意對共產黨的新聞管制作過尖銳批評。胡適的評論，從反面證明了共產黨宣傳紀律的成效。

張仁善 南京
2017.6.28

左派武鬥偏離「全國為上」作戰原則

黃震宇〈第三條戰線：「六七暴動」中的「經濟戰」〉（《二十一世紀》2017年6月號）一文大量使用來自英國國家檔案館和香港歷史檔案館的館藏資料，整理出1960年代香港人口和經濟發展的脈絡，同時通過整合不同來源的材料，以說明當時勞工就業狀況和罷工的成效。

黃文以「戰線」形容左派和香港政府之間在經濟方面的角力和互動。從宏觀角度而言，「六七暴動」可謂中、蘇、英、美角力的一個小戰場；從微觀角度而言，就是本土左派與香港政府的鬥爭。中、蘇、英、美就「六七暴動」的取態甚為清晰，相對而言，本港左派與政府之間抗爭策略的具體操作，相關的研究較少。黃文正好為這幅拼圖補上重要的一角。

文中論及左派在1967年6月為了增加罷工聲勢，不惜使用銀彈攻勢以吸引工人加入罷工行列，向罷工者發放慰勞金，但是大規模的罷工和罷市行動未能達到預期目的——拖垮和癱瘓香港經濟，從而令香港政府屈服。於是，短期罷工變成長期罷工，慰勞金反而成為左派的沉重經濟負擔，所謂

「久暴師則國用不足」，這也預示了左派的經濟戰線的瓦解。其後，左派在1968年4月提出「罷工有理，復工有權」的復工運動，以減輕經濟壓力。可惜此舉未能奏效，於是又鼓勵罷工的工人轉工或改行，但左派的復工運動已為香港政府文宣攻擊的題材。

正如黃震宇指出，在冷戰的氛圍下資本主義陣營和中國的關係發展緩慢，香港是中國對外出口貿易的主要夥伴。據歷史檔案及各方資料顯示，中國方面如要強行收回香港亦非難事。眾所周知，當時中國掌控香港的主要糧食及食水供應，軍事部署方面更有其地理上的優勢，甚至英國政府也擬定撤離香港的方案。可是，中國以武力收回作為對外貿易窗口的香港並非上策，加上越戰的因素，中、蘇、英、美之間的關係發生了微妙的變化，故此，在「長期打算、充分利用」的原則之下，中國政府並沒有在當時收回香港，甚至停止了對本地左派的經濟支援。經濟戰除了損耗香港政府和社會的經濟利益之外，對於中國的經濟利益也會帶來負面的影響。在文宣、武鬥和經濟戰三條戰線並行的時候，如何令香港政府屈服而又不損害香港經濟基礎，從而繼續發揮中國對外貿易重要夥伴的作用，實是當時左派面對的大難題。當短期經濟戰未能奏效，左派以武鬥為鬥爭主軸，便已偏離了「全國為上」的作戰原則。

許崇德 香港
2017.7.6

編後語

1967年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成立，迄今半個世紀。首任校長李卓敏對他一手創建的這個機構期許甚殷，並親自出任所長。他在〈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落成記〉中寫道：「中國文化研究所之設，其工作旨趣乃依據中國傳統學術與現代人文學科及社會科學之學說結合印證，以致力於中國歷史、文學、語言、思想、美術之研究，並探討現代中國及中國與東南亞關係諸問題。本所基址位於大學校園之內，一九七零年杪落成，承學之士舉欣欣然相告曰：中華文化自五嶺以南延一脈于斯地，不亦宜乎。余因之有所感矣。」睽其要旨，不外兩端。其一、中國傳統學術不應抱殘守闕、故步自封，當與現代學問結合，為舊學開創新局；其二、研究所當為守護中華文化、賡續傳統命脈之所在。若將這兩點放置於當時的歷史語境，尤其是國共對峙、文化大革命爆發、傳統文化風雨飄搖之時，後來者當能明白前輩學人的苦心孤詣和高瞻遠矚。事實上，過去五十年，中國文化研究所切實謹守初衷，貢獻己力。為紀念前人開創之功，亦思未來路向，本刊邀請了前任和現任兩位所長陳方正、梁元生撰文，憶述研究所的人和事，並提出前瞻性的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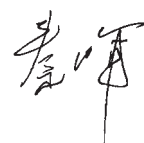
值金禧之年，研究所屬下各中心亦於年內舉辦各項紀念活動。《二十一世紀》歸屬的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於5月12至14日召開「民國人筆下的民國」國際學術研討會，針對近年大量民國時期日記、年譜、回憶錄等新史料面世，探討其對中國近現代史研究的價值和意義。本期「學術論文」欄目優先刊登三篇論文，以饗讀者。張玉法以民國人物的日記、自傳、回憶錄和口述歷史為例，指出這四種史料載體的共通點為自我中心品人論事、隱惡揚善，以及記錄內心世界與私密關係，未宜盡信。唯其與其他史料取長補短，互相參照，有助拼砌歷史真相面貌，自有其價值。楊天石運用《蔣介石日記》和相關史料，論述蔣在台灣時期的思想變化及其「革新」實踐。一方面回歸孫中山的民生主義，另方面向對手共產黨學習，實施各項舉措，將台灣建設為「三民主義模範省」，為日後社會發展奠立基礎。黃克武則以顧孟餘為論述對象，勾勒1949至1953年之間在香港發展的「第三勢力」運動的軌迹。然而，這個旨在進行各種反共、反蔣，並大力宣揚自由民主理念的運動，隨着外在形勢丕變和顧孟餘1955年赴美，在國共之間的第三種政治選擇終成夢幻泡影。此外，要向讀者報告，自年初連載的余英時回憶錄將於本期刊完，在此感謝作者信任，授權首發，餘下部分只能俟諸未來。

上個月，一個宣稱自己沒有敵人的人溘然離世。想起他2003年除夕的幾句話：「無權無勢也罷，一貧如洗也好，誰惦記着那些破碎的家庭，哪怕只是默默地為受難者祈禱，誰就是在堅守人性的底線。」看着媒體在他身後的各種評論，驀然一驚，慨歎人性底線之難守。這也難怪，在某些國度，要正直為人確實需要勇氣。可是，除了政治，我們應該還有人性。

二十一世紀評論

「十月革命」百年

1917年俄國革命的歷史坐標



星移斗轉，1917年俄國革命，轉眼已經過去一個世紀了。

過去蘇聯官方關於這一革命，有個以《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為標準的系統敘事，大意是：

1917年俄曆2月，俄國人民，首先是工人階級響應列寧的布爾什維克黨號召，發動了推翻沙皇專制的民主革命(即「二月革命」，或稱第二次俄國革命)。但是資產階級成立臨時政府，竊取了革命成果。布爾什維克領導下的無產階級則成立蘇維埃與臨時政府對峙，俄國出現了無產階級的蘇維埃與資產階級的臨時政府「兩個政權並立」的局面。臨時政府堅持帝國主義戰爭，拒不實行土地改革，不能解決「土地與和平」兩大問題；而社會民主黨孟什維克又實行第二國際各黨所支持的崇尚戰爭的「社會沙文主義」路線，為人民所拋棄。於是布爾什維克領導工兵，代表蘇維埃，以工人和工農聯盟為社會基礎，於俄曆10月25日(公曆11月7日)發動工人赤衛隊和革命水兵攻打冬宮，激戰後推翻了「資產階級臨時政府」，建立了無產階級專政的蘇維埃政權，此即「偉大的十月社會主義革命」，簡稱「十月革命」。

一 「杜馬」、「立憲會議」還是「蘇維埃」? 俄國歷史上的「二月」與「十月」

否定上述敘事的意見早就存在。1956年以後，種種質疑也逐漸在蘇聯等國家中出現，並且隨着檔案資料的公開，在蘇聯解體前後成為主流。

首先是對「二月革命」的看法。如今人們看到：「二月革命」與布爾什維克基本無關，1917年1月間長期流亡國外的列寧正值四十六歲壯年卻身在瑞士，悲嘆像自己這些「老人」也許有生之年都看不到革命了。國內其他反對派政黨也並未認真組織策劃革命。但是，俄國首相斯托雷平(Pyotr Stolypin)「化公為

私的警察式改革」在促進經濟發展的同時得罪了俄國傳統的公社農民，而斯托雷平鐵腕強權對憲政進程的「反動」又得罪了自由民主派。1911年，斯托雷平遇刺身亡，對朝中的「警察式改革」派帶來沉重打擊。而正統保守派也對沙皇宮廷中異端「妖僧」拉斯普京 (Grigori Rasputin) 的亂政等醜聞感到不滿。沙皇尼古拉二世 (Nicholas II) 為轉移矛盾，大倡對外的強國沙文主義，積極投入第一次世界大戰，卻在1916年遭到慘敗。於是，「愛國」者失望怨恨，反戰者更加反皇，沙皇政權已經陷入「上下皆結怨、裏外不是人」的困境。

1916年末隨着前線戰敗，後方農村基層已是騷亂四起 (反斯托雷平的農村公社自發地收回土地進行重分)，城市也人心不穩。而在佞臣阿諛下沙皇卻不諳時局，還離開首都前去西線督戰，結果因為調度問題導致首都彼得格勒麪包一時脫銷。先是主婦上街，各界響應，當局彈壓未遂，並演變成罷工罷市，軍警不願參與鎮壓而紛紛倒戈。沙皇不知所措，杜馬 (議會) 順勢逼尼古拉二世退位，而皇族竟無人願意接位。僅僅幾天之內，擁兵上千萬、不久前還普遍得到戰時「愛國熱情」歡呼的沙皇，隨同那三百年羅曼諾夫 (Romanov) 王朝、上千年帝王江山，就這麼戲劇性地灰飛煙滅了。

蘇聯解體二十六年來，政局輿情與學界均已幾經演變，普京 (Vladimir Putin) 時代因「民主倒退」，自由派史學再度面臨壓力。但是，當年蘇共的「二月革命」官方敘事卻沒有恢復生機。不過無論這一革命由誰主導，僅就公共輿論而言，以民主取代專制的「二月革命」在蘇聯解體前後都曾經是俄國近代史上最無爭議的正面事件，而今卻面臨許多指責。一個有趣的現象是：前蘇聯最重要的政治圖騰「十月革命」過去被大捧，蘇東劇變後葉利欽 (Boris Yeltsin) 時代則被大肆批評。而由於普京號召全俄「團結」，對其採取「無視」的官方態度，肯定與否定「十月革命」的官方標誌物均被禁止。阿芙樂爾艦上僅有簡單事實說明；喀琅斯塔德軍港教堂中用幾十塊黑色花崗岩石板鐫刻着波羅的海艦隊編年史，最後一筆是1917年10月5日 (「十月革命」前二十天) 波羅的海艦隊潛艇司令神秘死亡 (通常的說法是他被「革命水兵」謀殺)，後面的一系列石板都是意味深長的空白「無字碑」……

但「二月革命」不在禁忌之列。耐人尋味的是，由於俄國如今的「民主倒退」並不是要倒退回「社會主義」，而是要倒退回沙皇傳統，「二月」似乎已經取代「十月」，成為人們爭論的中心。這從俄國立法機構的名稱演變可見一斑：當初沙皇於1905年宣布立憲，建立了國家「杜馬」。但後來卻有維特 (Count Sergei Witte) 式的「反對派杜馬」(第一、二屆杜馬) 和斯托雷平式的「馴服杜馬」(第三、四屆杜馬) 之分。「二月革命」後，新政府宣布要召開多黨競爭的普選制民主立法機關——制憲議會 (通譯為「全俄立憲會議」，或簡稱「立憲會議」)，立憲會議選舉在10月布爾什維克奪權後仍然進行，選出的議會卻於1918年1月被布爾什維克武力解散，從而終結了「二月民主」。以後就只有列寧式的橡皮圖章，即所謂「蘇維埃」存在了。

蘇聯解體後，俄羅斯議會初期仍叫蘇維埃 (並行的還有蘇聯末期出現的人民代表大會)，1993年葉利欽依據新憲法恢復了國家杜馬之稱，而且把那一年

產生的議會稱為「第五屆國家杜馬」，以示上承沙皇時代四屆杜馬立憲的法統。但是當時著名的自由民主派政黨亞博盧 (Yabloko) 就提出異議，認為新俄羅斯不應該繼承沙皇君主立憲的法統，而應該繼承「二月革命」後共和制俄國的法統，議會應沿用「立憲會議」之稱。最後達成的妥協是：「立憲會議」之名未被採納，但1995年的下屆杜馬改稱「第二屆杜馬」，又把蘇東劇變後1993年首屆杜馬改稱「第一屆杜馬」，與沙皇的四屆杜馬相區別。

於是，1917年俄國「二月革命」後產生的立憲會議，在1918年「一月劇變」以後並未成為正式的法統來源，這往往被視為民主化未完成的一個象徵。的確，俄國在「二月革命」「走出帝制」後曾經形成的一個共識就是通過立憲會議實現憲政民主。誠如高爾基 (Maxim Gorky) 所言，這是「近百年來俄國最優秀份子為之奮鬥的夢想」^①！「十月革命」也並未結束這個夢想。這個民主議會在1917年11月25日（俄曆1918年1月5日）下午4時由公認的民選代表召開，但翌日凌晨5時即遭列寧等布爾什維克黨人強制解散，歷史上僅僅存在了13個小時。

當年毛澤東曾說：蘇聯如果變「修正主義」也不會變成美國，而是會變成「德國法西斯專政，希特勒式的專政」^②。這個說法當然不對。其實，蘇聯「修正」到了戈爾巴喬夫 (Mikhail Gorbachev)、葉利欽時代，倒是一度擺脫了「專政」，大體建立了憲政民主的政治框架。但把毛澤東的話倒過來說倒是庶幾近似：俄羅斯如果「民主倒退」，也不會更像蘇聯，而是更像沙皇時代了。普京時代並沒有給「十月革命」恢復榮耀，倒是對旨在推翻沙皇的「二月革命」非議愈來愈多。反共人物如索爾仁尼琴 (Aleksandr Solzhenitsyn)，把「二月」和「十月」幾乎看成一回事，認為「二月革命」要對後來列寧的上台承擔罪責，對之十分反感^③。而親共人物如卡拉-穆爾扎 (Sergey Kara-Murza) 這類「黑色布爾什維克」，既捧列寧也捧沙皇，唯獨把「二月革命」視為沙皇與列寧的共同敵人，恨得咬牙切齒。他自然也極力撇清布爾什維克與「二月革命」的關係，而把後者說成是「西方的陰謀」和自由民主派的罪過（下詳）。

在這兩種同樣大罵「二月革命」的時髦聲音面前，肯定「二月革命」開創的民主化進程而惋惜它被列寧的暴政所打斷這樣一種自由民主派的主流聲音，在蘇東劇變前後曾經很響亮，如今卻受到排斥。不過，只要對比一下卡拉-穆爾扎為列寧鎮壓「二月亂黨」叫好的主張就不難發現，自由民主派與卡拉-穆爾扎兩者雖然價值判斷截然對立，事實判斷卻大致相似：兩者都認為列寧的那一套與「二月革命」的民主方向是完全對立的，但卻完全繼承和發揚了沙皇的專制傳統。

另一方面，索爾仁尼琴在蘇聯時期開創了對極權主義體制「倒轉紅輪」式的徹底清算，直到後蘇聯時代也不改初衷。但這種清算是文化保守主義或斯拉夫主義式的，對列寧的清算被當做對「西化」的清算，最後追溯到1917年2月的民主派乃至更早的維特憲政，就像在中國清算文革一直算到了五四運動和辛亥革命頭上一樣^④。米留可夫 (Pavel N. Milyukov)、列寧和葉利欽都被看

成反斯拉夫的「西化」邪路，而斯托雷平和普京則都是扭轉邪路重振俄羅斯傳統的英雄。目前普京主要就是從這一方向尋找精神支柱。

與卡拉—穆爾扎不同，這一方向不會放棄對馬克思—列寧（據說那和民主派一樣都屬於「西化」錯誤）的否定，但對斯大林雖談不上「翻案」，卻由於斯大林打贏第二次世界大戰的「斯拉夫光榮」而多了些曖昧。我們知道，當年蘇共的「修正主義」是從批判斯大林開始的，而老祖宗列寧則不能動，借列寧來打斯大林曾經是從赫魯曉夫（Nikita Khrushchev）直到戈爾巴喬夫的蘇聯「修正主義」標準模式。我們有些人認為如今俄羅斯對斯大林都曖昧起來，對列寧就更不會否定了，以至於今年藉中俄交好之機頻頻試探與俄方共同紀念「十月革命」。殊不知，在斯拉夫主義話語中，列寧要比斯大林的形象更糟，這與蘇共「修正主義」話語中列寧形象好於斯大林是完全不同的。如果說普京雖然沒有為斯大林翻案，但卻樂於與中國人一起以斯大林式的風格紀念二戰的勝利，那麼中國人想要與普京一起紀念「十月革命」就注定要碰釘子了。

至於一些俄共人士承襲蘇聯時期官方觀點，既肯定1917年2月的「民主革命」又肯定10月的「社會主義革命」，認為它們是歷史「進步」的前後兩個階段並且都由布爾什維克領導，這種說法作為意識形態或許還有留戀者，但是作為史學觀點，他們幾乎不可能找出布爾什維克策劃「二月革命」的例證，人們也就可以略而不提了。

二 「流水席」中的臨時政府與蘇維埃： 「主義」愈來愈接近，權爭愈來愈決裂

金雁十年前就指出，如今俄國對1917年革命的討論中心已經從「十月」轉向「二月」^⑤。不僅在價值觀上對「二月民主」的方向有着截然不同的判斷，在事實判斷上也有更多的爭論。「二月革命」與此前主要活動於海外政治僑民中的布爾什維克沒甚麼關係，似乎爭議已經不大，但是對國內自由民主派對「二月革命」的發生起了甚麼作用，卻有明顯的歧見。在「民主倒退」中活躍起來的「保守主義史學」近年來再次復活了「民主派陰謀論」，他們的主要論點是：俄羅斯在1917年初據稱已經扭轉了敗局，有希望贏得世界大戰，所謂飢餓和麪包問題在彼得格勒造成革命前夜之說是不對的。據說，如果不是「古契柯夫（Alexander Guchkov）的陰謀」和末代沙皇的政敵存心搗亂，「成功的君主完全足以應付德國和內部問題」。而自由民主派史學當然不否認自由主義與社會民主主義思想的傳播和諸如地方自治局這類新政實踐對專制制度有解構作用，但具體到2月這場「雪崩」則確實是出乎所有人的意外，是麪包脫銷這場「組織不善的饑荒」成了壓垮糜爛體制的最後一根稻草^⑥。革命並非自由民主派「有組織有預謀」策劃的，但他們（而非布爾什維克）確實順勢領導了這場劇變。

「二月革命」後，憲政民主一度成為全俄社會上下的共識。尼古拉二世想禪位於皇弟時，這位親王拒絕的理由就是：俄國是否還需要君主得由普選的

立憲會議來決定。而蘇維埃批評臨時政府的重要理由，就是後者（以戰時不便為由）遲遲不舉行立憲會議選舉；甚至「十月革命」當天蘇維埃政府已經奪權後還宣稱自己是「工人和農民的臨時政府在立憲會議召開前掌握國家政權」^⑦。

由於有待立憲會議立法，「二月革命」後半年內俄國一直沒有確定國號，但即使最保守的皇室也相信過去的皇權已經一去不返，立憲會議即便保留君主，那君主也不會比憲政英國的君主更有權力。事實上由於民主共和當時深得人心，1917年9月1日，臨時政府首腦克倫斯基（Alexander Kerensky）就簽署公告，宣布俄羅斯為民主共和國^⑧。立憲會議前俄羅斯也沒有確定國歌，但臨時政府在政治場合演奏的「激進社會主義」歌曲《工人馬賽曲》通常被視為國歌^⑨。

這兩個象徵表明：「社會主義」的實踐在俄國並非從「十月革命」開始，甚至也不是僅僅從「十月革命」前的蘇維埃開始，臨時政府本身也有愈來愈濃厚的「社會主義」色彩。這或許可以算是索爾仁尼琴這類斯拉夫保守主義者把「二月」與「十月」一併否定的原因。

與蘇聯時期所謂「資產階級臨時政府」和「無產階級的蘇維埃」並列對峙的說法相反，第一，「二月革命」後出現的並不是「兩個政權」；第二，在兩者並存的多半期間兩者也並不是「對峙」關係；第三，把兩者分別冠以對立的「階級」頭銜更是匪夷所思。實際上這兩者的人員有重要重疊，「主義」差異並不明顯，只是活動規則差異很大。

革命後最初並存的，其實是杜馬臨時委員會和彼得格勒蘇維埃執行委員會這兩個代議機構。兩者最初各只有十三和十五名成員^⑩，其中還有重要的重疊：蘇維埃正副主席齊赫澤（Nikolay Chkheidze）與克倫斯基同時就是杜馬臨時委員會成員。

當時這兩個代議機構的代表性都有很大缺陷：彼得格勒蘇維埃只是一個城市裏出現的機構，而且是街頭運動中非經選舉產生，作為反對專制沙皇的革命組織可以，作為民主國家的全國性議會那就差得太遠。它也並未這樣自詡，而是把盡快舉行立憲會議選舉作為訴求之一。另一方面，杜馬臨時委員會並非全體杜馬成員選出，只是由抗議沙皇解散杜馬的一批「抗命議員」站出來形成。而且1907年斯托雷平「六三政變」後，在憲政倒退的「反動時期」產生的杜馬本身的代表性就曾廣受質疑。但是，這些人的議員身份畢竟還是此前全國性競選的產物，而且臨時委員會比蘇維埃早半天產生，一產生就投身革命，成為此前群龍無首的革命實際的領導中心。它迫使沙皇退位並宣布了舊政權的垮台，連盧森堡都稱它「突然變成了一個革命機關」^⑪。這使得它很大程度上洗去了「六三杜馬」的污名。從沙皇下令解散杜馬而大批議員抗命，並反過來向沙皇叫板起，大批起義的士兵部隊就紛紛匯集到杜馬所在的塔夫利達宮，可見那時它是眾望所歸。後人說，組成蘇維埃的社會主義政黨（當時主要是孟什維克和社會革命黨）囿於「資產階級民主革命」的意識形態教條，而不去積極爭取執政，這不能說沒有一點道理。但是當時杜馬臨時委員會的號召力確實遠在蘇維埃之上，縱使那時列寧在場，也是沒法與之抗衡的。

3月1日沙皇退位當晚，蘇維埃與杜馬臨時委員會商討成立臨時權力機構。蘇維埃方面同意在一定條件（主要就是盡快召開正式的普選制國會——立憲會議）下，由杜馬臨時委員會組織臨時政府。當時蘇維埃內部也有人提議由他們自己來組織，但鮮有響應者。因為無論由杜馬臨時委員會還是由蘇維埃來組織，都只是「臨時」政府，正式政府還是要通過全俄普選的立憲會議才能建立，這在當時是無可爭議的共識。所以蘇維埃「有條件地」支援杜馬臨時委員會組織臨時政府，其實是別無選擇的事。

在1917年2月27日至10月25日間，臨時政府和蘇維埃都在不斷改組，臨時政府連同「二月革命」中實際接管了沙皇政權的杜馬臨時委員會共有五屆，而彼得格勒工兵代表蘇維埃更是成員隨時更換的「流水席」。如前所述，杜馬臨時委員會本來就包含了領導蘇維埃的齊赫澤等社會主義議員，雖然這些社會黨人因為相信當時發生的是「資產階級民主革命」而沒有立刻加入臨時政府，只想代表勞工階層監督政府並參選未來的立憲會議，因此初期兩屆臨時政府主要是自由主義黨派組成，而蘇維埃則由社會主義政黨孟什維克與社會革命黨主導，「工兵代表」中工人也比較多。這時臨時政府與蘇維埃還可以說「主義」差異相對較大，但是兩者的關係卻相對較好，兩者都在塔夫利達宮辦公，蘇維埃並沒有向臨時政府奪權之意，反而要求臨時政府提供財政撥款維持自己的開銷，顯得像個「政府撥款設置的機構」。在戰爭問題上，臨時政府主張與「民主盟國」一道爭取打敗「德奧土保君主國」；蘇維埃雖然要求和平，反對爭取「戰勝」，但在德國進攻的情況下也主張禦敵自衛，以保護民主俄羅斯的「革命成果」——此即所謂「革命護國主義」（下詳）。

但是蘇維埃的行事規則卻與「政府」、「議會」都不同，它並不承擔「政府」的執政責任，也無意維護秩序，而作為「議會」它不但缺乏代表性，也不認為政府應當對自己負責，而是自行其是直接介入政治。當時列寧尚未回國，布爾什維克黨在蘇維埃中只有兩個不出名的代表，其中一位施略普尼柯夫（Alexander Shlyapnikov）就與另兩位非布爾什維克的社會主義者搞了個「關於軍隊民主化的1號法令」，宣布軍內各級選舉士兵委員會，控制所有武器，軍官不准持有，取消軍隊條例中等級觀念和強制性禮儀；取消軍銜稱呼；取消紀律處罰，簡化准假手續，允許穿便衣，士兵可以參加任何組織，允許隨地吸煙，免除任何形式的勞作，停止夜間點名，廢止勤務兵制度；而且讓士兵委員會控制軍官，「不能讓舊制度的支持者掌握指揮士兵的權力」等等。

施略普尼柯夫當時並未有奪權之志，很大程度上只是率性而為。這個沒讀過多少書的工人、舊禮儀教徒在「十月革命」後由於屢次加入黨內反對派（先是「工人反對派」，後是托洛茨基派）而被清洗，在正統黨史中幾乎沒有留下甚麼痕迹。但有人認為他這一手比後來列寧關於「土地」、「和平」等等的言論更厲害。這樣的「士兵民主」很快搞垮了俄軍，而在世界大戰期間搞垮俄軍，實際上也等於搞垮了俄國，並使臨時政府無法運作。但這個命令卻深得「軍心」，使不願打仗的「自由」士兵很快取代「工人階級」，成為蘇維埃的狂熱支持者。3月1日當天，蘇維埃裏就增加了十名士兵代表，以後增加得更快。蘇維

埃中的工人是每千人選一名代表，士兵中則是每連選一名，很快士兵在蘇維埃裏就成為壓倒性的多數，彼得格勒蘇維埃盛時有二千多名士兵代表，而工人代表只有五百（一說八百）多人。所謂「工人和士兵代表蘇維埃」，基本已經變成士兵蘇維埃，更確切地說是不願打仗的逃兵蘇維埃。

但耐人尋味的是，對這種荒唐行為臨時政府居然沒有反對，實際上是接受了這種做法。剛掌權的自由主義者可能是對沙皇的軍隊缺乏信任，而後來進入臨時政府的社會主義者由於下文提到的原因，甚至對一切「常備軍」都不感興趣，更不用說列寧這樣存心鼓動亂兵奪權的人了。臨時政府不但發文承認了「士兵民主」，還下令把對抗「士兵民主」的舊軍官（如下文提到的卡列金[Alexey Kaledin]）撤職查辦。

但這並未改善臨時政府與蘇維埃的關係，相反卻使其與愈來愈成為「逃兵蘇維埃」的這個機構愈發難以相處。「士兵民主」使前線失利、後方失序的狀況無法扭轉。自由主義者無法應付，相繼辭職，原來並不想執政的社會主義黨派（包括前期蘇維埃的領導人）不得不進入政府，使得臨時政府的「社會主義」成份愈來愈濃，與蘇維埃的「主義」差異愈來愈小。臨時政府廢除了作為「普魯士式資本主義」基礎的斯托雷平土地法，承認了瓦解舊軍隊（在戰爭時期實際上也近於自掘墳墓）的「士兵民主」法令。這些都不會是「資產階級」所要求的東西。但是，民主社會主義者——社會革命黨與孟什維克離開蘇維埃後的空缺愈來愈為渴望權力的布爾什維克所填補，工兵代表蘇維埃中的反戰士兵成份也愈來愈超過工人成份。這使蘇維埃和臨時政府在「主義」差異愈來愈小的同時，雙方奪權與反奪權的對立卻愈來愈尖銳。到了後期，蘇維埃從塔夫利達宮搬到斯莫爾尼宮，臨時政府則搬到冬宮，雙方在空間上也決裂了。

而列寧這時的很多主張，如最重要的土地法，實際上就是從社會革命黨那裏「照抄」的。他與這個時期臨時政府的分歧，看起來無關乎「主義」，而只關乎「主義」實施的緩急。在野的列寧唯恐天下不亂，不顧戰爭危局「馬上就要」土地、和平、立憲會議、各民族（烏克蘭、波蘭等）獨立等等；而臨時政府希望戰局穩定後召開立憲會議，通過民主立法解決這些問題。

實際上，列寧上台後雖然不等立憲會議，立刻通過了土地法，但布爾什維克與中共不同，它在鄉村毫無基礎，根本不可能搞甚麼「打土豪分田地」。而俄國農民也不同於已在土地私有制下生存了兩千年的中國農民，他們本是公社成員，面對並非來自民間購買、繼承的私有土地，而是從1861、1907年兩次「警察式私有化」中化公為私的地產，他們的仇恨並不需要誰來發動。農民依靠傳統農村公社自發地驅逐地主、收回斯托雷平改革產生的私有土地，這一過程在1916年底就已開始，到1918年春布爾什維克在各地掌權時，「自發土改」已經基本完成。換言之，誰以復興村社的方式解決了土地問題？既不是臨時政府，也不是列寧政府，而是農民自己。列寧政權不過是承認了農民的行動，而社會革命黨佔多數的立憲會議如果不被驅散，其實也會承認的（如前所述，那個土地法本來就是社會革命黨搞的）。後來，列寧政權派人下鄉組織貧農委員會大搞「階級鬥爭」，那是為了推行餘糧收集制，並不是為了土改。

至於和平，更不是俄國單方面可以實現的。蘇俄後來到1918年3月以割讓近半壁江山為代價才退出了大戰，此舉就是在布爾什維克內部也異議極大，社會上更是罵聲四起，使得簽訂《布列斯特和約》(*Treaties of Brest-Litovsk*)的「恥辱」與廢除立憲會議的霸道一起成為結束「蘇維埃凱歌行進時期」、轉入大規模內戰的艱苦歲月的兩大主因之一。顯然，這個條約並未給俄國帶來和平，只是使「外戰」變成了更加殘酷的內戰。

但就是在俄國屈服的情況下，德奧陣營還是在幾個月後就戰敗了。可以想見如果俄繼續參戰，德奧戰敗、大戰結束只會更快。這樣講並不是從價值觀上否定盡快罷戰的努力，但從事實上講這一努力成效其實很小。實際上，臨時政府遲遲穩定不了局勢主要就是因為適逢戰亂，而不是它犯了甚麼不可饒恕的錯誤。沒有大戰，沙皇不一定倒台；倒台後如果大戰結束，臨時政府也有可能站穩腳跟並發展為立憲會議下的民主俄國。而列寧奪權後同樣面臨大戰，大戰如果比實際再晚一年結束，《布列斯特和約》難以說廢就廢，列寧政權也就難以堅持下來。筆者後面要說，從宏觀看，1918年前後世界這波民主潮大多預後不良，失敗的並非僅僅一個俄國。但是從俄國國內而言，民主失敗造就的是列寧政權而非其他，確實不能說是「歷史的必然」。除了列寧的政治手腕確實老辣外，他的「命運」也特別好，大戰在有利於他時爆發並延續，而在不利於他時結束。這與他的「和平」主張其實沒甚麼關係。

至於立憲會議、帝俄各民族獨立等等，這就與後面講的「士兵民主」一樣，都是可以翻雲覆雨的東西。列寧在野時拼命鼓吹、馬上就要，而且以不立刻這樣做者為大罪，一旦自己執政了就拼命打壓，以這樣做者為「反革命」。這就更難說是「主義」問題了。有人至今還背誦意識形態說：列寧這樣做是與時俱進，面對沙皇專制要搞「民主革命」，一旦自己掌權，革命就進入「社會主義」階段，要用「無產階級專政」來對付「民主反革命」了^⑩。其實哪裏用得着那麼多意識形態標籤？中國歷史上許多朝代的太祖皇帝往往造反起家，登基了就鎮壓別人造反，不就是那麼回事嗎？難道他們也是與時俱進的列寧主義者？

三 「凱歌行進」如何變成大規模內戰

顯然，「二月革命」後的臨時政府，尤其是後幾屆臨時政府，「社會主義」色彩是很濃的，被稱為「資產階級臨時政府」實在莫名其妙。但這時的「社會主義」並非列寧主義，它更近似於第二國際時代所解釋的、後來凡爾賽體系下歐洲一系列民主國家新興左派政權（如1918年掌權的德國社會民主黨、1918至1921年間的格魯吉亞孟什維克和1917/1921年後的瑞典社會民主工人黨等）的主張，它與憲政民主是不矛盾的。而這種狀態在10月25日「冬宮之夜」也並沒有結束。無論對列寧奪權贊成還是反對（贊成的顯然不多，但堅決抵抗的也很少），當時一般人都沒把「工人和農民的臨時政府在立憲會議召開前掌握國家政權」看得多重要，都在等着立憲會議決定俄國的未來。直到1918年1月5日，

布爾什維克在其掌權下組織的立憲會議選舉遭到慘敗後惱羞成怒，武力驅散立憲會議，並開槍屠殺支持立憲會議的示威群眾（主要是在立憲會議選舉中獲勝的社會革命黨等左派支持者）^⑬。

至此「二月革命」開創的民主方向中斷，俄國歷史又一次發生嚴重轉折，「數人頭」的民主規則變成了「砍人頭」的「槍桿子裏面出政權」，大規模內戰也隨之爆發。最近，葉攀在報刊與網上發布大批判文章，說我們關於列寧政權初期未遭遇嚴重抵抗、大規模內戰發生於立憲會議被驅散以後的說法是「謊言」，並「旁徵博引」了一堆眾所周知的事情，如「十月奪權」後克倫斯基曾試圖組織反撲、奪權在莫斯科遭遇的抵抗也比彼得格勒激烈些，解散立憲會議前頓河等地已經發生哥薩克叛亂等等^⑭。

其實，俄國因戰爭失利觸發國內危機後，早在1916年冬基層騷亂已經劇增，下文將要提及的卡拉-穆爾扎等人就是據此宣稱俄國當時實際已經發生「內戰」。臨時政府頒布「士兵民主」法令後俄軍趨於解體，「士兵民主」以致隨意譁變槍斃軍官和軍官不得不彈壓亂兵的現象到處出現。整個臨時政府時期俄國都並不安定，暴力事件不斷，否則臨時政府本身也不會八個月內五次更迭。所謂「七月危機」、科爾尼洛夫(Lavr Kornilov)叛亂等都在這個時期發生。葉攀引以為據的頓河哥薩克卡列金叛亂也不是「十月革命」後才「發動」的。與多數俄軍將領不同，卡列金從未認可「二月革命」，此前就抗拒臨時政府的「士兵民主」而被臨時政府罷免，但他拒不卸職，反而支持科爾尼洛夫作亂，因而早在1917年9月1日就遭到臨時政府的通緝。只因此時臨時政府已經自顧不暇，才不了了之^⑮。

但是這一切都還並不影響大局。儘管臨時政府沒能結束混亂，布爾什維克「十月奪權」更不得人心，在彼得格勒與莫斯科都遇到一些抵抗當然不奇怪，筆者過去也都論述過這些抵抗。但是在這個時期，主張與布爾什維克武力相拼的人與贊成布爾什維克奪權的人同樣極少，所以抵抗規模不大。對布爾什維克政變奪權不滿、但寄希望於立憲會議，是1917年10月至次年1月俄國社會的主流情緒。這也符合列寧的一個著名說法，即「十月革命」後到次年春的一段時間是「蘇維埃政權凱歌行進時期」。這一時期的特點，用主流工具書的說法就是「俄國遼闊的國土上不流血地建立蘇維埃政權的過程到處迅速出現」，反抗只是輕微的^⑯。然而，自稱列寧主義者的葉攀卻「故意隱瞞」了列寧的這個重要分期。

其實列寧的描述本是常識。就以葉攀舉例的頓河哥薩克叛亂來說，史稱「十月革命後的頭幾個月，反布爾什維克部隊沒有重大的社會支持，他們在哥薩克地區組織抵抗的企圖較弱」。卡列金能招徠的部眾只有上千人，根本無力掀起大浪，以致他很快就絕望而自殺。當時「大部分戰鬥都是零星的」^⑰，大規模的哥薩克反叛還是後來的事。

在立憲會議被驅散前，布爾什維克甚至還沒有組建紅軍，而且還在復員軍隊，繼續鼓吹他們過去藉以搞垮臨時政府的「士兵民主」（臨時政府在「左」的方面也僅次於布爾什維克，所以這個政府也頒布「士兵民主」法令，把自己搞垮了）。原來，歐洲左派傳統尤其是馬克思、恩格斯的傳統歷來有不要「人

民武裝」、只要「武裝人民」的主張^⑩。馬克思大為讚賞的巴黎公社「打碎舊的國家機器」的措施，曾經被渲染為只「打碎」「資產階級的」軍隊、監獄等等，卻要建立更嚴厲的「無產階級」軍隊、監獄等等「專政機器」。其實這完全是曲解，只要看看原文就知道，馬克思所謂「打碎舊的國家機器」，很重要的內容就是「廢除常備軍」而把槍發給老百姓——請注意：馬克思講的決不是廢除「資產階級常備軍」而建立「無產階級常備軍」。

廢除常備軍的思想早在美國革命和法國革命中就見端倪。這並不是指用一支「為人民服務」的軍隊來代替為國王、權貴或某個利益集團服務的軍隊，而是指廢除常備軍這種軍事安排本身，也就是廢除那種國家只允許一些特定的人(軍人)持有武器、而其他人不能持有，從而形成軍人與平民分離的制度。

古希臘民主城邦和羅馬共和國都是全體公民有權製備武器，國家並無專門的軍隊，更不會建立防備本國公民冒犯統治者的軍隊。如有外敵，則經民主決定宣戰，國家徵召武裝的公民上陣，打完仗就各回各家(巴黎公社的「國民自衛軍」就是這樣的)。古代民主制滅亡後才有了維護統治者的職業軍隊。而近代民主派(尤其是左派)則要求復興古代的公民兵傳統，廢除政府的暴力壟斷。但實際上，除了瑞士實行了這種類似古代的公民兵制度而不再有軍隊、英屬北美殖民地的武裝居民(民兵)成為美國獨立戰爭中的「革命先鋒」並因而保留了公民持槍權傳統(當然後來也另有正式的軍隊)外，近代即便是民主國家也極少這樣做的。

而十九世紀的工人運動，尤其是馬克思這一派，作為激進的民主派把「廢除常備軍」的思想大為提升，使其在「國際」及其各黨的綱領性話語中屢見不鮮。如馬克思1866年為第一國際起草的文件就說：「龐大的常備軍對生產的毀滅性影響，已經得到充分的證明。……我們建議普遍武裝人民並進行使用武器的普遍訓練。」^⑪1869年的《土地和勞動同盟》綱領、1875年的《哥達綱領》、1889年第二國際成立時的巴黎代表大會決議都提出了廢除常備軍的訴求。這種訴求就是指古代公民兵為原型，近代瑞士、美國在一定程度上近似的那種武裝公民制度。當時馬克思、恩格斯曾明確以這些國家為例，讚賞地說：美國「除了監視印第安人的少數士兵外沒有常備軍」^⑫，「如果每個公民家裏都有一支槍和50發子彈，還有哪個政府敢侵犯政治自由？」^⑬星移斗轉，今天美國更強調公民持槍權的是「右派」，而「左派」則主張嚴格控槍，但在1917年以前卻是相反的。

筆者相信持槍權泛濫會導致很多弊病，民主制度下的軍隊國家化即可防止統治者以軍謀私鎮壓人民，以武裝公民來取代軍隊並不可行也不必要——但那是另一個問題，就思想史而言，當時馬克思確實就是這麼主張的。「二月革命」後的臨時政府，至少其中的左派，對「常備軍」也持有很深的不信任，雖然在世界大戰的背景下沒人敢廢除軍隊，但發動「士兵民主」即體現了這種不信任。而武裝公民則受到承認，即便「七月危機」後臨時政府與布爾什維克已走向敵對，臨時政府仍然沒有取締布爾什維克影響下的民兵(即所謂「赤衛隊」)，後來在科爾尼洛夫事件中更放手讓這些民兵去抗擊「常備軍」，從而為

布爾什維克發動「十月奪權」造成可能。而布爾什維克更是激進，「十月革命」後正是根據以武裝公民取代軍隊的觀念，蘇維埃政權一度着手解散軍隊，復員官兵，只保留民兵性質的赤衛隊。列寧當然不是甚麼「和平主義者」，更不是完全忠實於馬克思說教的「教條主義者」，但如果只是對付「凱歌行進」時期遇到的那種反抗，諸如冬宮裏的婦女營、士官生乃至塔夫利達宮外那些手無寸鐵的示威工人，靠那些民兵和潰逃亂兵（「反戰」的「民主士兵」）來進行鎮壓確實也夠了。

真正的劇變仍然是在1918年1月驅散立憲會議後。塔夫利達宮前的屠殺發生僅十天後，隨着「數人頭」的政治變成「砍人頭」政治，蘇俄頒布了《組建工農紅軍的法令》，這個法令仍然把紅軍定義為臨時性軍隊，並許諾「在不久的將來實行全民武裝代替常備軍」^②。然而事實很快證明這完全是騙人的話。金雁十年前提到托洛茨基（Leon Trotsky）的直言：「紅軍的組織原則……跟沙皇軍隊的組織原則非常相似」^③，而實際上前者比後者更嚴厲，包括推行殘酷的人質法和什一法。紅軍的來源恢復了強制徵兵，紅軍的軍官這時起用的也基本上是沙俄的舊軍官，「士兵民主」被嚴禁，「革命」時士兵可以「民主決定」槍斃軍官，現在又恢復為軍官（通常就是舊軍官）可以「軍法從事」槍斃士兵。當然「政委」又可以槍斃軍官——只有這可以說是紅軍的創造。當時的「政委」其實主要不是做甚麼宣傳主義的思想工作，而就是布爾什維克派出的監軍，在人質法、連坐法之外又派個人緊盯着你，言行有異就格殺勿論。沙皇時代當然沒有這樣的做法，但這樣做背離「革命」的「初心」顯然比沙皇那一套還要走得遠。能夠槍斃軍官的「政委」，槍斃士兵更不在話下，「士兵民主」的美夢更是連根鏟除了。

在當時嚴酷的戰爭中，這種做法也許是生存所需，成王敗寇無需苛評。但也不必扯到甚麼「主義」上去。真要講「主義」，如上所述馬克思誇獎巴黎公社「打碎舊的國家機器」重要的含義就是廢除常備軍，提倡公民持槍。如果這意味着「無產階級專政」，那蘇俄豈不是從來沒有過「無產階級專政」，而美國源自殖民地時代民兵抗英傳統的公民持槍權反倒更近於「無產階級專政」了？

四 「二月革命」鼓舞了中國的民主派，而「十月革命」一度打懵了陳獨秀

1917年2月民主革命推翻專制，次年1月民主實踐的徹底失敗，是這個時期俄國最驚人震世的兩件事。而「十月奪權」只是臨時政府的尾聲、走向「一月劇變」的重要步驟。這在中國人的反應中也看得很清楚。

在《走出帝制：從晚清到民國的歷史回望》一書中，筆者曾根據金觀濤的詞頻統計指出，新文化激進派對「十月革命一聲炮響」的反應有相當長的時間差，乃至可以說並不是「一聲炮響」使他們變得更加激進，而是他們先變得更加激進，然後才聽進去了這「一聲炮響」。以下我們還可以進一步分析其中緣由。

「南陳北李」是新文化運動中引進列寧主義的兩大代表。但其實，他們接觸「社會主義」乃至「馬克思主義」都在「十月革命」之前很久——主要是受河上肇等日本思想家的影響。而在「十月革命」以後相當長一段時間，對這「一聲炮響」的反應卻很遲鈍。其中，李大釗的反應算是最快，他在1918年7月發表〈法俄革命之比較觀〉，時距「一聲炮響」已有八個月之久。此文雖對俄國革命（他其實並沒有區分「二月」與「十月」）很讚美，卻是基於「文明論」的理據：一謂俄國曾受蒙古蹂躪，開化晚於英法，文明正在「長育」，故有創新能力，不似英法文明先進得已經「熟爛」，反而不易變異了；二謂「俄羅斯精神於東西二文明之間，為二者之媒介」，故國人應當關注²⁹。這種「文明論」並非馬列主義的話語，它其實來自日本（具體就是來自福澤諭吉），而且在新文化運動前期就十分流行。

時至1919年初，李大釗發表的〈庶民的勝利〉³⁰才被後來的官史認為是「十月革命」後「中國最早的馬列主義文獻」，而這已經是「十月革命」發生一年多以後。但實際上，李大釗於1913至1916年間留日時就受河上肇影響關注馬克思學說，這卻不是涅瓦河上那「一聲炮響」送來的。事實上，即便就是一年多以後的〈庶民的勝利〉和〈Bolshevism的勝利〉兩篇文章，雖然頌揚了「十月革命」和布爾什維克，但仍然很難說就是引進了列寧主張。有研究者望文生義指出，此二文皆為慶祝第一次世界大戰協約國勝利時的演講，二文標題的隱含主語並非「十月革命」，而是「歐戰」，是說「一戰」之勝是「庶民的勝利」、「布爾什維主義的勝利」³¹。

從列寧的觀點看，這樣的命題實令人啼笑皆非，因為列寧不會認為這場「帝國主義戰爭」的勝利值得慶祝。一貫主張「使本國失敗」、與德國握手言和、而與戰勝者協約國翻了臉的列寧，怎麼會把一戰的勝利當成自己的勝利呢？倒是與中國都參加了協約國一方的日本，包括日本的左派在內，當時也在慶祝一戰的勝利。所以，李大釗當時的立場固然是左派的、親列寧的，但與其說這類似俄國左派或布爾什維克的立場，毋寧說更像是日本左派的立場。

李大釗如此，陳獨秀對「一聲炮響」的認同則更晚，他對「十月革命」的初次反應是在1919年4月20日的《每週評論》上發表〈隨感錄〉，其中有幾句話論及「俄羅斯的社會革命」，而這篇文章主要並不是談俄國的事，那幾句話雖有肯定之意，但話題卻是「英美兩國有承認俄羅斯布爾札維克政府的消息」³²，顯然直到這時（巴黎和會正在進行，令人失望的結果尚未出現），他對俄國革命的看法基本上還是受英美影響，而那時已經是「一聲炮響」過後一年有半了。

那麼，俄國革命「一聲炮響」立即引起中國先進人士熱烈呼應的事，到底有沒有呢？其實是有的。但那不是「十月革命」，而正是推翻沙皇、宣布民主共和的「二月革命」。陳獨秀對這一革命可謂反應敏捷，革命後幾乎是第一時間，他就發表了〈俄羅斯革命與我國民之覺悟〉一文予以大聲讚揚。耐人尋味的是：陳獨秀大讚的主要理由，居然是他認為歐戰關係到「君主主義與民主主義之消長，侵略主義與人道主義之消長」。在那時的他看來，協約國代表民主與人道，是正義的；同盟國代表君主與侵略，是反動的。所以協約國方面的

一切變革之好壞，皆以是否有利於打敗同盟國君主為標準。陳獨秀分析道：以往協約國列強中唯一非民主的俄國作戰不力，都是因為君主制俄國「親德派舊政府」與民主制的英法等盟國不能真正協力，反德三心二意。而今俄國人已經起來推翻了沙皇，革命後的民主俄國顯然會更堅定地與其他民主盟國團結一致「與德意志戰」，而絕不會「與代表君主主義侵略主義之德意志單獨言和」^⑳。蓋因當時頗有人認為俄國發生內亂會影響對德作戰，陳獨秀此文即為駁斥此說而寫。

但是，如果說1917年「二月革命」後俄國民主派臨時政府的確有類似陳獨秀的想法（即所謂「革命護國主義」^㉑），「十月革命」卻恰恰粉碎了他的預期：這是一場直接針對「革命護國主義」的革命。極端反戰的列寧推翻了民主俄國的臨時政府，並很快拋棄了「進步」的協約國盟友，簽下《布列斯特和約》，以割讓半壁江山為代價與「反動的」德國「單獨言和」了！在頗長一段時間，陳獨秀對此的錯愕和震驚是可以想見的，以至於他遲遲轉不過彎來，在長達一年半的時間裏都對俄國的事態保持沉默。有人認為他這時對布爾什維主義有「防遏」之心，對那「一聲炮響」比李大釗、甚至比蔡元培都更疑惑，這是不無道理的^㉒。

顯然，民主派陳獨秀對推翻沙皇的「二月革命」立即就有了共鳴。但布爾什維克上台有何意義，他是很久以後才認定的。一般認為，這與巴黎和會使他對協約國失望有關。但有研究認為，更重要的是1920年他身邊有個由留日的施存統、周佛海組成的「日本小組」，為他譯介了大量日本左派介紹馬列主義和「十月革命」的文章。他在很大程度上不是直接從俄國人，而是從日本人那裏接受「十月革命」的。所以陳獨秀傳記作者唐寶林謂之「東方吹來十月的風」^㉓。

五 「黑色布爾什維克」的「二月革命」解讀

蘇東劇變後，除了自由民主派以外，蘇東各國還出現了從傳統保守立場抨擊自由民主的極右勢力，以及熔極左極右為一爐、無條件歌頌一切專制、攻擊一切民主的人。於是俄羅斯出現了「黑色左派」、「極右布爾什維主義」和「極左保守主義」。近年來被介紹到中國的卡拉-穆爾扎^㉔就是一個典型。此人主張恢復蘇聯，狂熱地為斯大林的一切（包括殺人如麻的大清洗）辯護。他認為人民本是一群不辨是非的傻瓜，只要信息一開放，就會被西方進行「意識控制」，因此決不能搞甚麼「公開性」和思想言論自由。而要「減少聯繫」、「清除雜音」，以鎮壓手段來管制思想。他公開宣稱無論左派還是右派的民主都是萬惡之源，而無論沙皇還是列寧的專制都是偉大人物強迫群氓接受恩賜「幸福」的必要條件。為此他在為斯大林暴政辯護的同時，也放言猛批過去蘇聯時代的教條主義歷史觀。

他認為俄國歷史上一切獨裁者、包括屠殺左派的獨裁者都留下了抵制西方「意識控制」的偉大遺產，帝俄的「黑幫」（極右翼恐怖組織，當時是包括布

爾什維克在內的所有左派的公敵)是堅定的「愛國者」。卡拉-穆爾扎要人們別相信「蘇聯時期的辭典對黑幫定義為『君主主義的劫掠組織成員』」的「神話」。在他看來，「黑幫」殺死約洛斯(G. B. Yollos)這樣的自由主義者是在保護俄羅斯，抵制西方的「意識控制」(但他們殺死布爾什維克又是在做甚麼？他們難道不想殺死列寧？)，而列寧也很好，他是「開闢了通向美好生活道路的偉大活動家」^③(但是詆譏黑幫的「神話」列寧講得難道少嗎？他為甚麼就不是西方「意識控制」的幫兇呢？)

卡拉-穆爾扎尤其對蘇聯時期得到高度肯定、據說布爾什維克還起了領導作用的1917年「二月革命」嗤之以鼻。在他看來，這場推翻了沙皇、使列寧得以擺脫流亡海外狀態而回到國內的「偉大的民主革命」就跟1991年的蘇東劇變一樣，是西方「意識控制」造成的陰謀。「俄國的整個正常生活遭到徹底破壞乃至國家崩潰，是發生在1917年的2月。二月革命是親西方派的革命。它的真實意義在於為商業金融資本的發展掃清道路。布爾什維克根本就沒有參加二月革命。」^④是的，根據現在的研究，「布爾什維克領導二月革命」之說的確是列寧們為了摘桃子編造的「神話」。但是列寧難道不是「二月革命」的最大受益者嗎？1917年2月之前列寧被迫流亡海外已十多年，「俄國的整個正常生活」有列寧的立足之地嗎？沒有「二月民主」，列寧回得了國嗎？他又如何能「開闢通向美好生活的道路」呢？

而在卡拉-穆爾扎看來，「紅幫」與「黑幫」其實是一夥的，沙皇專制與「無產階級專政」一脈相承，他們的共同敵人則是「西方」和「民主派」。俄共說葉利欽瓦解蘇聯就是要「復辟」革命前的舊俄國。卡拉-穆爾扎堅決反駁說，民主就是反俄羅斯(無論新舊)，就是要「西化」；而專制制度無論紅的還是黑的，新的還是舊的，都是偉大俄羅斯的靈魂。因此「葉利欽主義無論如何也不是一種把蘇聯復辟到革命前俄國的設計方案」。相反，布爾什維克與「黑幫」才同樣是專制俄國的英勇捍衛者，「布爾什維克在十月和國內戰爭中完成的正是黑幫的遺願——恢復了俄羅斯(帝國)」^⑤。

蘇聯時期宣傳說：內戰中的白軍是「反革命」，當時還有一首宣傳歌稱：「白軍又來啦，來搞沙皇復辟啦。」而卡拉-穆爾扎很不屑地罵這種宣傳「一團糟」。他指出白軍絕大多數是民主派，就是發動「二月革命」搞垮了帝國的那些人，「白軍中的君主派與平民知識份子階層的(民主派)軍官相比為數極少，他們幾乎處於地下狀態，而且一貫受到(白方)反間諜機關的監視」。倒是「布爾什維克擔當的角色，是被二月(革命)所推翻的俄羅斯帝國的復辟者的角色，是讓帝國復活——只是在另一件外衣的掩蓋下罷了」。因此當時的內戰，既不是資產階級對無產階級的戰爭，也不是復辟者白軍對革命的紅軍的戰爭，而就是「二月對十月之戰」^⑥。「二月」是「民主革命」，是白軍所捍衛的；而「十月」則是帝國復辟，是列寧追求的——儘管他殘忍地殺了沙皇全家包括老幼婦孺，那也不過是羅曼諾夫王朝變成布爾什維克王朝罷了——我們不要以為說出這些話的是一個反共份子，不！卡拉-穆爾扎正是以上述言說論證列寧的偉大，他狂熱敵視的只有「民主派」。

像卡拉-穆爾扎那樣的觀點有個發展過程。1990年代首先是史學界開始肯定斯托雷平(通常這也就意味着否定「二月革命」)。主編俄國最高史學權威刊物《歷史問題》的伊斯肯德羅夫(A. A. Iskenderov)，在前蘇聯時代以研究亞非各國史成名，蘇東劇變後卻對斯托雷平大感興趣。1993年該刊的第3、5、7期和1994年第1、6期，前所未有地分五次連載了他的長文〈俄國的君主專制，改革與革命〉(後來擴展成書出版)。如果考慮到葉利欽此時政治上與議會鬧到「炮打白宮」，經濟上又在全力推進私有化，這篇長文的背景就不言而喻了。與前面提到的索爾仁尼琴類似^⑩，伊斯肯德羅夫也把斯托雷平和維特進行比較，並且明顯「褒斯貶維」。他大力稱道斯托雷平的改革業績，並認為維特的憲政只博取了清流的虛名，對俄國進步的貢獻遠不及斯托雷平^⑪。可以說，這是主流學術界大人物呼應索爾仁尼琴「褒斯貶維」的第一個重磅之作。

但是索爾仁尼琴也罷，伊斯肯德羅夫也好，他們心目中的斯托雷平是作為列寧-斯大林體制的堅定對立面而存在的。而伊斯肯德羅夫時代的「斯托雷平」葉利欽則是當時民主派和自由主義者所支持的對象，他經濟上搞私有化、政治上的「鐵腕」也是針對最高蘇維埃中的「蘇聯餘孽」而非針對民主派。當時甚至有民主派羨慕說：沙皇能用堅定的私有化改革者斯托雷平做首相(總理大臣)，而我們的葉利欽卻沒法授予蓋達爾(Yegor Gaidar)總理之權，甚至副總理都當不了。顯然那時受稱讚的「斯托雷平」只是個堅定的私有化論者，並不是民主化的反對者^⑫。而葉利欽解散舊式最高蘇維埃、建立西方議會式的國家杜馬，與其說像當年斯托雷平解散第一、二屆杜馬而弄出個「馴服杜馬」，不如說更像當年解散貴族諮詢機構而建立立法杜馬的維特。所以伊斯肯德羅夫的這篇文章並沒有受到民主派的反對，而索爾仁尼琴也沒有表示欣賞(此文開始連載時流亡二十年的索翁還未回國，他是否注意到這篇學院體的長文也不得而知)，但是後來情況又有了發展。

到了普京時代，他一手仍然要對付俄共，另一手、而且是主要的一手卻愈來愈用於對付民主派和自由主義，對付所謂的「西化」，俄國出現了明顯的「民主倒退」現象。相應地，這時社會上出現了一種新的「紅黑互動」模式，有些人既崇尚斯大林的鐵腕，也崇尚沙皇時代的極右鐵腕，兩種鐵腕的敵對似乎已經不是問題，只要反對民主自由、反對「西化」就好。

這時許多「紅幫」已從熱心世界大同的普世社會主義理想家變成捍衛神聖俄羅斯民族主義的強國論者，「黑幫」也從蘇聯時期被認作反共反左派的暴力組織而遭譴責，變成了反民主派的保皇暴力組織而受認同。甚至出現一種類似「通三統」的思想，把從極左到極右、傳統到現代的反民主反自由思想一鍋煮地加以宏揚。有些人狂熱鼓吹「恢復蘇聯」，卻一點看不起如今的俄共，其所希望的「蘇聯」已經不論左右，極權就行；只要不搞民主，哪怕是屠殺共產黨的專制也是好的，只要搞了民主，哪怕競選上台的是共產黨也是壞的。前蘇聯加盟共和國摩爾多瓦的沃羅寧(Vladimir Voronin)不但是該國「共產黨人黨」(又譯「共產主義者黨」)的領袖，而且還是俄羅斯族，他的競選獲勝曾被俄共的報紙以〈摩爾多瓦的新領袖不是「前共產黨人」，他是「現共產黨人」〉、

〈共產黨在摩爾多瓦掌權了〉為題，歡呼為開創俄羅斯以外前加盟共和國俄羅斯族共產黨人重掌政權的先例。但就因為他認同所謂「西方式」的競選制度，而且在德涅斯特河地區問題上也堅持摩爾多瓦主權，與俄羅斯相抗爭，這位共產黨人的勝選也被說成是「西方陰謀」，是「自我顏色革命」。甚至白俄羅斯共產黨^⑩主導的反對該國盧卡申科 (Alexander Lukashenko) 強人政權的民主運動，也被扣上「西方策劃的顏色革命」的帽子。

發展到如今，類似卡拉－穆爾扎這類說不清是左還是右、激進還是保守的反民主反憲政主張確實「其道不孤」。最近在烏克蘭東部搞「武裝鬥爭」的兩個俄羅斯背景的政治派別「新俄羅斯黨」和「國家布爾什維克黨」就持這種主張。他們既崇拜斯大林，也崇拜斯托雷平，但似乎既不要社會主義，也不要自由主義。崇拜斯大林是因為他敢於殺「自由主義者」，崇拜斯托雷平是因為他敢於殺「社會主義者」。到了這一步，就連普京都得防他們三分，不敢像支持克里米亞屬俄派那樣全力扶植他們了。

而普京雖然也被卡拉－穆爾扎們看好，但倒是不會像他們那樣歌頌列寧，包括在中國大陸受到熱捧的那篇關於克里米亞「回歸」的「3.18」杜馬演講，凡是提到共產黨的地方都是否定的：從1918年列寧「把俄羅斯的大片土地劃給烏克蘭」，到斯大林「三十年代在烏克蘭大鎮壓欠了債」，再到赫魯曉夫為了「還債」，不經民意「把俄羅斯的克里米亞私相授受給烏克蘭」^⑪。在多黨制下還要對付反對黨俄共的普京很清楚，他只能標榜繼承斯托雷平，而不能標榜繼承列寧。

平心而論，以我們的標準看，俄羅斯今天所謂的「民主倒退」並沒有那麼厲害，這僅憑當前俄羅斯輿論中關於烏克蘭這一敏感話題的言論比我們這裏還是要明顯多元，甚至萬人規模的聲援烏克蘭的集會遊行都可以在莫斯科舉行就可以看出。但就趨勢而論，向「黑幫」的方向退和向「紅幫」的方向退，其危險性會有甚麼本質不同嗎？至少在卡拉－穆爾扎這樣的人看來似乎是沒甚麼區別的。

六 「第二波民主化」的教訓

亨廷頓 (Samuel P. Huntington) 曾經有著名的「三波民主化」之說。他說的「第二波」是指二戰後非殖民化運動中出現的民主獨立國家，但是這個「第二波」其實名不副實。因為除了印度等少數國家，非殖民化與民主其實沒有多大關係。但1918年前後，世界上五大帝國 (清帝國、俄羅斯帝國、德意志帝國、奧匈帝國和土耳其奧斯曼帝國) 在短短數年中幾乎同步崩潰，其廢墟上出現的國家起初基本都實行憲政。甚至一戰，後來按列寧的說法被稱為不義的「帝國主義戰爭」，但在當時像俄國的「革命護國主義者」和中國的陳獨秀那樣，認為是協約國「民主陣營」與同盟國「君主陣營」之戰的人其實不少，尤其在俄國「二月革命」把協約國列強中唯一「例外」的君主國一度變成民主國時更是如此。凡

爾賽體系下歐洲出現的新國家，最初也不是共和國就是君主立憲國。所以這才是世界範圍內真正的「第二波民主化」。

然而，這波民主化的結果卻很令人失望。這些新興民主國家或憲政國家，後來少數變成了「左派」極權，多數變成了「右派」極權或威權，真正存活下來的民主體制沒有幾個。

俄國的1917年正是這波民主化的象徵。「二月革命」後的俄國曾被看做是世界上最自由民主的國家，但不幸也是民主失敗最快的國家，這就是1918年的「一月劇變」。俄國的這一進程並非偶然，它應該放在這個歷史背景下來解剖。1917年俄國革命曾經被認為具有普世的意義，但今天很多人（他們對「十月革命」和普世價值的態度可能大相逕庭）卻只把它視為「普世價值」的敵人，他們愈來愈強調這場革命的俄羅斯或斯拉夫「特殊文化」背景——不是把它當做「獨特的俄羅斯思想」的果實來讚揚，就是把它斥為「俄羅斯傳統劣根性」的體現而斥責。

俄羅斯傳統的特殊因素當然是應該考慮的。但是1911至1918年間東西方五大帝國幾乎同時崩潰而出現民主憲政的實踐，到1930年代大多數這些實踐又次第受挫失敗，導致打着不同「左右」招牌的極權主義在世界各地興起——這無疑是個世界性現象，顯然不是某種特殊文化所能解釋的。應該說，「第二波民主化」的興起和退潮，迄今沒有得到完美的解釋。過去普世主義的「社會階段」論如今已經信者不多，但回到特殊主義的「文化類型」說難道就是出路？如前所述，當時不同文化背景的國家都出現了「走出帝制」的過程，但是除了個別國家外，它們接着都深陷「轉型危機」。到二戰前，這一波國家的民主幾乎都出現了逆轉。甚至一些在中世紀都沒有專制傳統的國家，比如波蘭中世紀就是實行所謂自由選王制、貴族共和國的，但是在兩次大戰間仍然出現了帶有很濃獨裁性質的薩納奇（Sanacja）體制。還有些民族古代有專制但從沒那麼瘋狂，例如號稱理性民族的德國人，則不但重陷於專制，還陷入從未有過的癡狂。當時沒有發生「民主失敗」的似乎只有捷克斯洛伐克，而捷克民主最後也因為外部原因，被希特勒佔領而消失了。同時，中國辛亥以後的憲政實驗也遭到嚴重的挫折，這顯然也不是中國文化的特殊性（無論是「劣根性」還是「優根性」）能夠解釋的。

顯然，「第二波民主化」的潮起潮落，對於後來的「第三波民主化」迄今為止取得的成功和如今面臨的愈來愈大的挑戰，都具有極大的參照意義。而俄國在這些帝國中人口僅次於中國，國際地位則遠在當時的中國之上，屬於挾勢崛起的「列強」。它的民主化成敗，在一百年後的今天仍有極大的啟示和警示意義。

列寧的上台，過去多以「十月革命」著稱，並因其被視為社會主義國家的起點而一向被認為是開創了人類歷史的新紀元。而1991年蘇聯終於解體，蘇東劇變宣告完成，又被認為是社會主義的全面失敗。當時日裔學者福山曾有「歷史終結」之語，他的意思當然不是說人類歷史終結了，而是說人類取代資本主義的社會主義實驗就此終結了。實際上，那時很多不同立場的學者作為事

實判斷都有類似的看法。如在福山之前，金觀濤就有「社會主義的嘗試及其失敗，是二十世紀人類的兩大遺產」之說^①。而歐洲著名的左派史學家霍布斯鮑姆(Eric Hobsbawm)則把1917年「十月革命」到1991年蘇聯解體之間稱之為「短的二十世紀」，亦即作為社會主義變革的世紀。霍布斯鮑姆對這個世紀之「短」心懷左派的遺憾，與福山歡呼的口吻形成對比，但事實判斷卻是差不多的。

蘇聯解體二十六年了，無論是當初為之歡呼者還是為之痛心者的心境都發生了很大變化。福山近年的言論早已沒有了當年的樂觀，而是愈來愈憂心忡忡。相反，「中國的崛起」卻給了一些厭惡「資本主義」者以很大希望。儘管與中國官方的「中國特色社會主義」解釋不同，從「亞當斯密在北京」到「有中國特色的資本主義」，中國以外的左派和右派相信「中國模式」還是一種社會主義模式的人並不多。這個貧富分化嚴重、基尼系數高於所有發達「資本主義國家」的巨人以「血汗工廠打敗福利國家」的驚人「競爭力」崛起，能否給馬克思的理想帶來新的生命力尚未可知，但它對「資本主義」西方的挑戰卻無疑愈來愈明顯。然而，正如「第二波民主化」退潮的後果所顯示的：「資產階級民主」的受挫並非就是「社會主義」的福音，把「第三波民主化」視為資本主義的勝利固然是福山的淺薄，但這一波如果退潮難道就是「左派」的福音麼？卡拉-穆爾扎的「紅黑一體」與我們這裏的「通三統」同樣耐人尋味。人類對自由與平等的追求其實起源甚古，自由優先與平等優先（姑且把這二者視為廣義的自由主義與社會主義）的博弈也不是1917年才開始，當然也不會在1991年結束。但這種博弈是以「數人頭」還是以「砍人頭」的方式進行，才是歷史進步的真正坐標。從這個角度講，二十世紀並不真正那麼「短」，而1917年的那些事，也遠遠沒有畫上句號。

註釋

- ① 參見金雁：〈讀不懂的高爾基〉，載《火鳳凰與貓頭鷹》（北京：三聯書店，1999），頁113-19；蘇文：〈讀不懂高爾基〉，《書屋》，1999年第2期，頁25-28。
- ② 毛澤東：〈在計委領導小組匯報時的一些插話〉（1964年5月11日），《毛澤東思想萬歲》丁本，頁496。轉引自矢吹晉編譯：《毛澤東社會主義建設を語る》（東京：現代評論社，1975），頁256。
- ③ 索爾仁尼琴(Aleksandr Solzhenitsyn)著，何茂正等譯：《紅輪》，第三卷（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2013）。
- ④⑤ 參見金雁、秦暉：〈「流血的星期日」之後：20世紀初俄國的「維特選擇」和「斯托雷平=列寧選擇」〉上、下，《領導者》，2014年8月號、10月號，頁71-87、55-73。
- ⑥ 金雁：〈俄國有過「十月革命」嗎？〉，《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7年10月號，頁4-18。
- ⑦ Борис И. Колоницкий, "Плохо организованный голод" (1 April 2017), Скепсис, http://sceptis.net/library/id_3790.html.
- ⑧ James Bunyan and Harold H. Fisher, *The Bolshevik Revolution, 1917-1918, Documents and Materials*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34), 132.

⑧ 公告原件見俄羅斯網上檔案，參見Александр Керенский и Александр Зарудный, “‘От Временного правительства’ Обращение Временного правительства к гражданам России с объявлением России республикой” (1 September 1917), Федеральное архивное агентство, www.rusarchives.ru/projects/statehood/07-28-rossia-respublika.shtml。

⑨ 維基百科「工人馬賽曲」中文詞條稱：「這首歌在二月革命後被俄國臨時政府定為國歌，直到十月革命後，蘇維埃俄國建立，此歌的國歌地位便被《國際歌》所取代。」（參見<https://zh.wikipedia.org/wiki/%E5%B7%A5%E4%BA%BA%E9%A6%AC%E8%B3%BD%E6%9B%B2>）但俄文詞條則稱：1917年3月2日沙皇退位後僅五天，「馬賽曲」就被臨時政府批准為國歌，起初就是用法國原來的旋律，後來配上了「激進社會主義」的歌詞並修改了旋律使之更好地匹配俄語。而彼得格勒工兵代表蘇維埃則在4月4日宣布用《國際歌》為國歌，對此臨時政府只是指出，關於國歌的最後決定應由立憲會議作出（參見https://ru.wikipedia.org/wiki/%D0%A0%D0%B0%D0%B1%D0%BE%D1%87%D0%B0%D1%8F_%D0%9C%D0%B0%D1%80%D1%81%D0%B5%D0%BB%D1%8C%D0%B5%D0%B7%D0%B0）。筆者今年訪問聖彼得堡塔夫利達宮（當年臨時政府與立憲會議所在地）時看到的陳列文獻表明，當時還有《上帝保佑俄羅斯》、《自由俄羅斯頌歌》等備選草案，但無疑《工人馬賽曲》被實際運用最多。

⑩ 蘇維埃執行委員會最初人數有十二人與十五人二說，此處從姚海：《俄國革命：蘇聯史》，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之說。

⑪ 中央編譯局編：《國際共運史研究資料（盧森堡專輯）》（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頁63。

⑫ 葉攀：〈「俄國式社會主義」：神話還是事實？〉，《中國圖書評論》，2016年第4期，頁82-83。

⑬ 在彼得格勒塔夫利達宮外被打死的示威者當時不同記載為7至100多人，蘇俄官方公布了21人之數。同日莫斯科也發生同樣的鎮壓示威，死亡在50人以上（Андрей А. Аргунёв, “Партия социалистов–революционеров после Октябрьского переворота 1917 года”, Документы из Архива ПСР. Собрал и снабдил примечаниями и очерком истории партии в пореволюционный период, ed. Mark Jansen [Amsterdam: Stichting beheer IISG, 1989], 16-17)。由於「非布爾什維克的社會主義政黨」是立憲會議選舉的主要贏家，而且自由民主派如立憲民主黨等此前已被取締、鎮壓下去，所以抗議解散立憲會議的主要就是左派民眾與工會成員。

⑭ 葉攀：〈「俄國式社會主義」〉，頁81-90。其中內容作者用各種網名在各種網絡上傳布甚多。

⑮ 參見俄文維基百科「卡列金」詞條，https://ru.wikipedia.org/wiki/Каледин,_Алексей_Максимович。

⑯ 陳之驊主編：《蘇聯歷史詞典》（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1991），頁396。

⑰ Николай Н. Головин, Российская контрреволюция в 1917-1918 гг. (Москва: Айрис-пресс, 2011), Т. 1. с.11-101.

⑱ 王建民：〈馬克思國家學說的一個重要問題——「打碎舊的國家機器」思想研究〉，《當代世界社會主義問題》，2009年第4期，頁9。

⑲ 馬克思 (Karl Marx)：〈臨時中央委員會就若干問題給代表的指示〉（1866年8月），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十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1），頁223。

⑳ 〈恩格斯寫的1891年單行本導言〉（1891年3月18日），載中央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頁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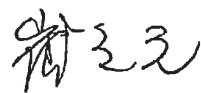
㉑ 馬克思：〈給巴黎國際聯誼節組織委員會的信〉（1887年2月26日），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一卷，頁395。

㉒ 〈人民委員會關於組建工農紅軍的法令〉（1918年1月15日），載徐天新選譯：《世界史資料叢刊俄國十月社會主義革命》（北京：商務印書館，1997），頁110。

- ⑳ 參見金雁：〈俄國有過「十月革命」嗎？〉，頁15；多伊徹(Isaac Deutscher)著，王國龍譯：《先知三部曲·武裝的先知：托洛茨基，1879-1921》(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1999)，頁523。
- ㉑ 李大釗：〈法俄革命之比較觀〉(1918年7月1日)，載《李大釗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62)，頁101-102。
- ㉒ 發表該文的《新青年》第5卷第5號標明出版於1918年10月15日，其中卻有許多論述「一戰」勝利(一戰結束於11月11日)的文字，顯然是倒填日期，實際該期是次年1月出版的。參見朱喬森、黃真：〈關於《庶民的勝利》的發表和《Bolshevism的勝利》的寫作〉，《歷史研究》，1980年第4期，頁144。
- ㉓ 陳光裕：〈勿忘嚴謹求真，擯棄望文生義——從李大釗《庶民的勝利》等對誰而言說起〉，《歷史教學》(中學版)，2013年第12期，頁48-51。
- ㉔ 陳獨秀：〈隨感錄〉(1919年4月20日)，載任建樹主編：《陳獨秀著作選編》，第二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頁80。
- ㉕ 陳獨秀：〈俄羅斯革命與我國民之覺悟〉(1917年4月1日)，載《陳獨秀著作選編》，第一卷，頁322。
- ㉖ 「二月革命」中的民主派，包括相當多的社會主義者，原來在反對沙皇時都是反戰派，認為沙皇與德皇爭霸而以百姓為炮灰是不義的。但是俄國經「二月革命」成為共和國後，協約國「民主陣營」與德奧土保「君主陣營」的鬥爭似乎就有了正義性。加上當時德軍正攻入俄國境內，他們認為保衛祖國就是保衛民主，保衛革命，此即「革命護國主義」。列寧一派當時堅決反對這種主張，認為「革命護國主義」與沙皇時代的愛國主義一樣「反動」。列寧發動「十月革命」推翻民主派臨時政府即以此為口實。
- ㉗ 參見唐寶林：《陳獨秀全傳》(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1)，頁136-37。
- ㉘ 唐寶林：《陳獨秀全傳》，頁138-39。中國改革前有著名革命歌曲《北方吹來十月的風》，唐寶林認為「十月的風」不是直接自俄國吹來而是經過日本中轉，故謂。
- ㉙ 俄羅斯另有一反普京的民主派活動家卡拉-穆爾扎(Vladimir V. Kara-Murza)，兩人立場相反，不可混淆。
- ㉚㉛㉜㉝ 卡拉-穆爾扎(Sergey Kara-Murza)著，徐昌翰等譯：《論意識操縱》(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4)，頁855-65；870；855；871-72。
- ㉞ Ахмед А. Искендеров, "Российская монархия: реформы и революция", Вопросы истории, No. 1 (1994), с.110.
- ㉟ http://forumspb.com/bfx-cc/system/uploads/files/site_session_attr/stenogram_en/40/23_STOLYPINS_ECONOMIC_POLICY-_IS_IT_APPLICABLE_EN.pdf.
- ㊱ 1991年蘇聯解體後原屬蘇共的白俄羅斯共產黨人成立白俄羅斯共和國共產黨(PKB)，宣稱繼承原白共的「最佳傳統」，旨在反對白俄出現「資產者統治」，所開黨代會沿襲原白共的屆數稱第三十二屆。在民主派舒什克維奇(Stanislav Shushkevich)執政時該黨就是反對黨，盧卡申科專制時期該黨認為盧走「親資產階級和反民主的專制道路」，仍對之進行抗爭，並遭到民主派執政時期所未遇的鎮壓。1996年盧卡申科策劃一些人另立花瓶黨白俄共(KPB)，PKB的活動備受打壓並在此刺激下轉向「民主社會主義」，2009年該黨改名「白俄羅斯左派黨—公平世界」。
- ㊲ 梁福龍：〈普京就克里米亞獨立並加入俄羅斯演講〉(2014年3月19日)，觀察者網，www.guancha.cn/europe/2014_03_19_214922_s.shtml。
- ㊳ 參見陳子明：〈從「改革」到「革政」——近三十年話語與思想史片論〉(2012年7月)，中國研究服務中心網，<http://paper.usc.cuhk.edu.hk/Details.aspx?id=8668>。

構想二十一世紀的「蘇維埃」？

——共和主義視角下的一種紀念



今年是「十月革命」一百周年。在蘇聯已經解體的情況下，如何分析和評價這一百年，是一個智力和道德上的巨大挑戰。但這個挑戰不容迴避。蘇聯與二十世紀的中國有着非同尋常的密切關係，一個最明顯的例子，就是「毛主席」這一稱謂，最初正是指位於江西的「中華蘇維埃共和國臨時中央政府主席」。本文從阿倫特 (Hannah Arendt) 所啟發的「共和主義」視角來理解「蘇維埃」，進一步揭示當前西方學界若干新型民主制度構想和創新的理論意義，藉以表達一種對於「十月革命」「向前看」的紀念。

一 怎樣紀念「十月革命」？

紀念「十月革命」一百周年，可以有「向後看」和「向前看」兩種方式。前者的例子是《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 從2017年2月24日開始的「紅色世紀」(“Red Century”)專欄，至今已經發表了多篇文章。第一篇文章的作者是牛津大學歷史系教授普里斯特蘭 (David Priestland)，他是《紅旗：共產主義的歷史》(*The Red Flag: A History of Communism*, 2009) 一書的作者。在文章中，他回憶了在1987年作為蘇聯留學生去紅場看「十月革命」七十周年慶典的情景，至今在他記憶中印象最深刻的是，當時南非非洲人國民大會領袖之一坦博 (Oliver Tambo) 和巴勒斯坦解放組織領袖阿拉法特 (Yasir Arafat) 都在紅場的主席台上。這一記憶也啟發了他撰寫的紀念文章的主題：蘇聯的存在迫使二十世紀的「資本主義」和「殖民主義」進行「改革」，儘管「斯大林主義」的「大清洗」和「古拉格群島」曾給很多蘇聯人民帶來痛苦和災難^①。

從「向後看」的角度紀念「十月革命」一百周年的另一個例子，則是2017年3月30日芝加哥大學俄國史教授菲茨帕特里克 (Sheila Fitzpatrick) 在《倫敦

* 感謝蔣余浩博士後在本文編輯過程中的幫助。

書評》(*London Review of Books*)發表的文章，她對新近出版的五本關於「十月革命」的著作作出評論^②。菲茨帕特里克重申了左翼史學大師霍布斯鮑姆(Eric Hobsbawm)的觀點：比起法國革命，俄國革命的影響更為複雜、更具全球性，然而這種影響力和意義在1991年之後變得模糊而不確定了。

無疑，「向後看」的紀念方式是必要的和有益的。在我今年的閱讀中，下面三本書對我理解二十世紀的蘇聯歷史幫助最大：(1) 格羅斯曼(Vasilli Grossman)的小說《生活與命運》及以其為基礎改編的電影《斯大林格勒》(*Stalingrad*, 2013)^③。格羅斯曼是第二次世界大戰中進行「斯大林格勒保衛戰」時的隨軍記者，他這部小說以虛構的一家人在戰爭前後的遭遇為主線，勾勒了上百位人物的生活和命運；(2) 謝爾蓋(Victor Serge)的《一個革命者的回憶錄》(*Memoirs of a Revolutionary*)^④。他在1890年生於比利時的俄國革命流亡者家庭，1919年回到蘇聯參加第三國際，與列寧、托洛茨基等領袖都有個人接觸，這部回憶錄記述了他參加俄國革命以及之後被流放的經歷；(3) 著名的法國大革命歷史研究者弗雷(François Furet)的《幻覺的消亡：二十世紀的共和主義理念》(*The Passing of an Illusion: The Idea of Communism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⑤。作者年輕時是法共黨員，此書是他結合自身經驗反思二十世紀共產主義歷史的傑作，他於1996年獲得「阿倫特政治思想獎」(Hannah Arendt Prize for Political Thought)。

但是，本文的出發點不是「向後看」，而是「向前看」。我的問題是，「十月革命」對二十一世紀還有甚麼意義？我對「蘇維埃」的理解深受著名政治哲學家阿倫特影響。在1963年的《論革命》(*On Revolution*)一書中，阿倫特從希臘城邦制度、傑斐遜(Thomas Jefferson)的「初級共和國」(elementary republics)、巴黎公社和1905至1921年間的「蘇維埃」(俄語「委員會」之意)歸納出了「共和主義」的精神實質，即「由革命進程本身構建和組織的新的公共空間」^⑥：

如果傑斐遜的「初級共和國」計劃付諸實施，那麼它將遠勝於我們可以在法國大革命時期的巴黎各區和民間社團中，察覺到的那種新政府形式軟弱的萌芽狀態。然而，即使傑斐遜的政治想像力在遠見卓識上超過了他們，他的思想卻依然與之殊途同歸。無論是傑斐遜的計劃，還是法國的sociétés révolutionnaires(革命委員會)，都極其匪夷所思地準確預見到了這些委員會、蘇維埃和Räte(委員會)，它們將在整個十九和二十世紀每一場名副其實的革命中嶄露頭角。每次它們都作為人民的自發組織產生和出現，不僅外在於一切革命黨，而且完全出乎它們和它們的領袖意料之外。跟傑斐遜的提議一樣，委員會完全被政治家、歷史學家、政治理論家，最重要的是被革命傳統本身忽略掉了。即便是那些顯然對革命持同情態度，忍不住要將民間委員會的湧現載入其故事記錄之中的歷史學家們，都認為委員會本質上不過是為了解放而進行革命鬥爭的臨時組織而已。換言之，他們無法理解，站在眼前的委員會制度，在多大程度上是

一種全新的政府形式；也無法理解它是一種為了自由，由革命進程本身構建和組織的新的公共空間。

理解這段論述，我們需要對阿倫特的政治哲學思想有較為清晰的認識。我在一篇關於阿倫特思想的評論中曾指出，由於阿倫特的成名作是1951年出版的《極權主義的起源》(*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以致她被很多人誤以為是自由主義者，但是阿倫特對「代議制民主」也有着非常深刻的批評，而《極權主義的起源》一書包括了「反猶主義」、「帝國主義」和「極權主義」三卷，這種篇章安排隱含深意。理解阿倫特複雜而深刻的政治思想的關鍵，需要從她的猶太身份認同歷程入手，進而了解其從「共和主義」視角對極權主義和自由主義的批判^⑦。這裏有必要首先簡要梳理阿倫特的這一思想脈絡。

二 阿倫特：從猶太人問題到共和主義

(一) 猶太人問題：「整體的政治解放」

阿倫特的共和主義思想與她對於猶太認同問題的反思緊密相聯。早在1930年代選擇給猶太婦女瓦倫哈根(Rahel Varnhagen, 1771-1833)寫傳記來作為「第二博士論文」時，阿倫特就針對猶太認同問題提出了深刻見解^⑧。阿倫特的主要論點是，「個人的社會同化」不能等同於「整體的政治解放」，猶太人應該爭取「作為猶太人的」整體政治解放，而不可能通過個人的「社會同化」得到解放。阿倫特在傳記中特別利用了拉扎爾(Bernard Lazare，十九世紀末「猶太復國運動」精神領袖之一，和赫策爾[Theodor Herzl]齊名)對猶太人「暴發戶」(parvenus)和「被遺棄者」(pariah)的兩類劃分，並將「被遺棄者」細分為四類：第一類以詩人海涅(Heinrich Heine)為代表，第二類以拉扎爾本人為代表，第三類以演員卓別林(Charlie Chaplin)為代表，第四類以作家卡夫卡(Franz Kafka)為代表^⑨。阿倫特也自視為「被遺棄者」，她尤其喜愛卡夫卡，後來在1940年代末曾編輯《卡夫卡日記》(*The Diaries of Franz Kafka*)，把卡夫卡的作品介紹到美國。

雖然阿倫特支持「猶太復國運動」，但在以後遭受納粹迫害的流亡歲月裏，她逐漸與「猶太復國運動」的主流派領導人產生了嚴重分歧(其中許多是1948年以色列建國後的重要政治人物)。這一分歧的實質對我們理解阿倫特後來的政治思想非常關鍵。在「猶太復國運動」中，繼承赫策爾思想的主流派領導人(如後來以色列開國總統兼化學家魏茨曼[Chaim A. Weizmann])走「帝國主義上層路線」，希望英國把巴勒斯坦移交給猶太人建國，完全無視已經世代定居在巴勒斯坦的阿拉伯人。阿倫特則繼承了「猶太復國運動」少數派領袖拉扎爾的傳統，和布伯(Martin Buber)與愛因斯坦(Albert Einstein)立場一致，

反對走「帝國主義上層路線」，主張直接與阿拉伯人民對話，在基層共建「猶太—阿拉伯委員會」，在上層建立兩個民族的社會主義聯邦^⑩。由此可以看到後來阿倫特在《論革命》中論證「委員會」（包括傑斐遜的「初級共和國」、巴黎公社和1905至1921年間的「蘇維埃」）是替代極權主義和自由主義的政治制度的端倪。

1948年5月14日，以色列單方面宣布建國並引發與當地阿拉伯人的衝突。不斷升級的以巴衝突使阿倫特進一步認識到歐洲「民族—國家」模式的深刻弊病，以色列按照歐洲單一的「民族—國家」模式在巴勒斯坦土地上建國，對阿拉伯人民和猶太人自身都是後患無窮。阿倫特甚至尖銳地指出，以色列的所作所為，實際上是對巴勒斯坦的阿拉伯人進行種族清洗，與希特勒對猶太人的做法沒有太大區別^⑪。

阿倫特對「猶太復國運動」走「帝國主義上層路線」的批評，為她後來在《極權主義的起源》中把「帝國主義」視為極權主義的一個「元素」埋下了伏筆。她指出，1884年由葡萄牙提議、俾斯麥 (Otto von Bismarck) 召集「柏林會議」 (Berlin Conference) 以後，帝國主義各國對非洲的瓜分，強化了「種族主義」意識形態，進一步弱化了殖民地宗主國內部的公民權意識，為納粹極權主義的興起創造了有利條件^⑫。這個論述使我們看到了阿倫特強調帝國主義是極權主義的催化劑的匠心所在。

在阿倫特看來，「反猶主義」是極權主義的另一個「元素」和催化劑。她反對用「尋找替罪羊」來解釋反猶主義，因為這不能解釋為何只是「猶太人」被當成「替罪羊」，而不是別的人。她也反對所謂「永恆的反猶主義」，即把反猶主義歸結於猶大對耶穌的出賣。她認為，對理解極權主義的起源來說，最關鍵的是要解釋1870年之後的「政治反猶主義」和歐洲「民族—國家」興衰之間的關係。

阿倫特把歐洲「民族—國家」興衰和猶太人命運的關係分為四個階段：第一階段是十七和十八世紀，歐洲「民族—國家」還處於絕對君主制的監護下，只有少數猶太人進入宮廷，替君主管理金融事務；第二階段是法國大革命後，歐洲「民族—國家」獲得了大發展，由於對公債和廣義金融業務的需要，促使各國把公民權利從少數宮廷猶太人擴展到更多猶太人富裕階層，並頒布了名義上適用於所有猶太人的「解放令」^⑬；第三階段是十九世紀後期帝國主義爭奪世界地盤的大發展時期，這標誌着歐洲「民族—國家」及其之間的平衡體系崩潰的開始，此時猶太金融商業對國家的「公共職能」變得不如「帝國主義冒險家商人」^⑭那樣重要了；第四階段是從第一次世界大戰到希特勒對猶太人的大屠殺，此時歐洲「民族—國家」及其之間的平衡體系全面解體，猶太人成了沒有任何「公共職能」但又包含了相當一部分富人的群體，因而成為「泛日耳曼主義」、「泛斯拉夫主義」等種族主義意識形態的打擊對象^⑮。阿倫特指出，「當猶太人失去了他們的公共職能和影響，而只剩下他們的財富之時，反猶主義就達到了頂峰」^⑯。

可見，阿倫特強調的是，「社會同化」和「經濟財富」都不能挽救猶太人的厄運，除非他們爭取到積極參與政治生活的權利。從這裏，我們已經可以預見到阿倫特在1958年《人的境況》(*The Human Condition*)一書中關於公共政治參與是人類生活最重要條件的論述^⑩。

(二) 共和主義：公共政治參與的美德

阿倫特《人的境況》一書是1970年代以後共和主義在西方復興的先聲。我們可以從當代共和主義的主要理論代表波考克(J. G. A. Pocock)那裏，找到阿倫特與共和主義復興的聯繫。波考克明確承認：「作為歷史學家，我一向十分關注古代自由與現代自由的對話，故也難怪，其著作能夠引起我最強烈共鳴的，當屬已故政治哲學家漢娜·阿倫特。」^⑪波考克這樣描述自己於1975年出版的《馬基雅維里時刻：佛羅倫薩政治思想和大西洋共和主義傳統》(*The Machiavellian Moment: Florentine Political Thought and the Atlantic Republican Tradition*)：「借用漢娜·阿倫特的語言來說，本書講述的是西方現代早期復興古代『政治人』(*homo politicus*，亦即亞里士多德的『政治動物』)理想這個故事的一部分。這個政治人通過政治行動來肯定自身的存在和美德，與他最近的血親是『修辭學家』(*homo rhetor*)，他的對立面則是基督教信仰中的『有信的人』(*homo credens*)。」^⑫

怎樣理解「政治人」與「有信的人」的對峙？在《馬基雅維里時刻》中，波考克強調了意大利政治哲學家馬基雅維里(Niccolò Machiavelli)對「共和政體」及其公民參與的主張：「中世紀和現代早期歐洲人的時間意識中某些持久的模式，導致了認為共和政體的出現和公民對該政體的參與構成了一個歷史中自我理解的問題……這個問題正是馬基雅維里及其同代人或明或暗地堅持主張的。」^⑬為甚麼波考克說「共和政體的出現和公民對該政體的參與，構成了一個歷史中自我理解的問題」？如果我們回顧阿倫特在《人的境況》中對「不朽」(*immortality*)和「永恆」(*eternity*)的區分，會有助於我們理解波考克的問題。

阿倫特受亞里士多德啟發，區分了三種基本的人類活動：勞動(*labor*)、工作(*work*)和行動(*action*)，這三種都屬於「積極生活」(*vita activa*)，與中世紀基督教的「沉思生活」(*vita contemplativa*)相對。「勞動」是與人的身體的生物過程相應的新陳代謝活動，「工作」創造了一個非自然的「人為事物」的世界，而「行動」是在平等的公民間的政治活動，對應於人的複多性(*plurality*)^⑭。阿倫特指出，亞里士多德認為「勞動和工作不夠有尊嚴，不足以構成一種完整意義上的生活……一種自主的和真正屬於人的生活方式」，只有平等主體間的政治參與的「行動」才是真正自由的生活方式^⑮。有人批評阿倫特過於推崇古希臘，不了解亞里士多德的「人是政治動物」的理想是建立在奴隸「勞動」和「工作」基礎上的^⑯，但其實馬克思也在《資本論》第三卷第四十八章中說過：「自由王國只是在必要性和外在目的規定要做的勞動終止的地方才開始。」^⑰在自動化高度發展的今天，我們完全可以大膽設想，人工智能將大量取代「勞動」

和「工作」，在「社會分紅/基本收入」的基礎上，平等主體間的政治參與的自由「行動」將獲得很大發展²⁵。

不過，對理解波考克問題至關重要的，是阿倫特《人的境況》中的這段話²⁶：

隨着古代城市國家的消失——奧古斯丁 [Saint Augustine] 也許是最後一個至少知道作為一個公民意味着甚麼的人——「積極生活」這個詞失去了它特定的政治意義，開始意指所有致力於此世之物的活動。準確地說，古代城市國家的消失並沒有造成工作和勞動在人類活動等級中的上升，以至於上升到與政治生活享有同等的尊嚴。實際出現的反倒是另一種情況：行動也被從塵世生活必需性的層次上看待，以至於沉思……成了唯一真正自由的生活方式。

正是這種「沉思生活」，形成了政治與基督教的區別：「沉思對於任何其他活動、包括行動在內的優越性，在起源上並不是基督教的。」²⁷或者，「不朽」與「永恆」的區別：前者還是有時間性的，而後者則沒有時間性²⁸。

我們知道，基督教的永恆的上帝的形象確立了一種「非時間性」，在非時間性中，無從探討「特殊」與「普遍」之分：上帝「本身並未使特殊的事件和現象在時間中的相繼發生能被理解，也未賦予作為事件相繼發生之維度的時間以任何特殊的重要性」²⁹。而近代歐洲文藝復興的共和主義恰恰是歷史主義的時間觀念的一種形式，只有在世俗的、有限的時間裏，從特殊中探索普遍才變得有意義：「易朽」的個體生命如何能夠不朽？如同波考克在《馬基雅維里時刻》中的進一步解釋³⁰：

共和政體或亞里士多德式的城邦，作為重現於15世紀公民人文主義思想中的概念，既是普遍的，又是特殊的。「普遍的」是說，它的存在可以為其公民實現人們在現世生活中能夠實現的全部價值；「特殊的」是說，它是有限的，它置身於時空之中。它有開端，因而也有終點；這就使兩個問題變得至關重要：揭示它如何產生和維持自身的存在；對其實現普遍價值的目的是與其世俗生活的動盪和環境的無序加以調和。因此，共和主義理論——以及同時出場（如果不是更早出場）的所有政治理論——的關鍵內容，是有關時間的觀念，有關以時間為維度的偶然事件之發生的觀念，以及關於構成了我們所說的歷史的特殊事件之序列（稱之為過程還為時尚早）之可理解性的觀念。

換言之，共和主義正是克服基督教的非歷史性的現代歷史主義思維方式，它提出了「存在於世俗特殊性中的普遍性」這一問題。波考克由此揭示了「政治人」與「有信的人」或「基督教世界觀」的對抗：基督教堅信一個在過去的一個時間點上創造了世界和人類、將在未來一個時間點上拯救人類並終結這個世界的上帝，在這樣的信仰或者說世界觀裏，沒有人的不朽的意義存在；

但是在時間性和世俗性的世界觀中，人可以通過積極投身於政治行動去實現「現世生活中的全部價值」，而政治正是「『處理可能之事的技藝』，從而也是處理偶然之事的技藝；……如果我們把偶然性的領域視為歷史，視為『偶然、意外和不可預見的因素的表演』，從這種政治觀似乎就會產生促進世俗歷史寫作成長的強大動力（這樣，政治人也許會與基督教的世界觀一爭高下）」^⑳。

據此，共和主義者所主張的積極的公民生活，可以理解為在世俗時間中的特殊事件，並甚至可能在一定程度上控制偶然命運^㉑：

無論是作為語文學家、修辭學家還是共和國公民，人文主義者都深入參與到具體而特殊的人類生活之中……讓特殊變得可以理解的需要，導致了交談觀的出現，即這樣一種想法：普遍因素內在於對生活和語言網絡的參與之中，因此，最高價值，甚至非政治的沉思價值，也被視為只有通過交談和社會合作才能獲得。由此導致的必然結論是，社會合作本身是一種高貴而必要的善，是獲知普遍性的前提，整個雅典和亞里士多德的傳統都強調，人類社會合作的最高形式是政治社團，是亞里士多德從城邦中看到的分配、決策和行動的共同體。

無論如何，確實可以說阿倫特《人的境況》一書關於「不朽」與「永恆」的區分以及由此而來的在世俗時間中探尋不朽生活的思考，預示和激發了以波考克等為代表的共和主義學派的興起。從「共和主義」視角，我們就不難理解為何阿倫特會同時批判極權主義和自由主義。阿倫特強調，極權主義不僅給生活帶來苦難，更重要的是剝奪了人的政治參與權力（她使用“right to have rights”一詞），企圖消滅人的獨特性和複多性^㉒。而自由主義者往往只強調「消極自由」——即不受他人干涉的權利，但殊不知若沒有積極的政治參與權利的保證，這種「消極自由」是弱不禁風的。如果我們翻閱共和主義學派另一位代表佩迪特（Philip Pettit）的著作《共和主義：一種關於自由與政府的理論》（*Republicanism: A Theory of Freedom and Government*），就可以從他對共和主義的「無支配」的自由觀與自由主義的「無干涉」的自由觀之區分中，讀出阿倫特的上述思想^㉓。

如果上述分析稍嫌太抽象的話，我再舉一個阿倫特在公民權問題上影響美國聯邦最高法院判決的例子。1933年阿倫特被迫逃離德國後，曾經有十八年沒有國籍，這使得她對公民權問題十分敏感，也感到自由主義完全以個人為基礎的抽象人權觀念的蒼白無力。她在〈我們，難民〉（“We Refugees”）一文中明確指出，沒有任何政治共同體保障的抽象的人權是弱不禁風的。因此，作為政治共同體成員的「公民權」比「人權」概念更為重要。純粹個人的「人權」觀念，要是沒有國家的保護，就無法在現實中實現^㉔。在這裏，阿倫特提出了共和主義的「公民權」比「人權」更根本的觀點。1958年，美國聯邦最高法院終於做出無論如何不能剝奪公民權的判決，首席大法官沃倫（Earl Warren）

引用了《耶魯法學期刊》(*The Yale Law Journal*)上的一篇文章，而該文大量運用阿倫特的公民權理論作為依據^⑳。

三 從「共和主義」理解「蘇維埃」

基於對「共和主義」的理解，阿倫特在《論革命》一書的最後一章中，詳細說明了她為何認為「蘇維埃」(委員會)體制要優於「代議制民主」下的政黨。阿倫特指出，代議制民主下的政黨問題，「就是政治變成了一種職業，一種生涯，是故『精英』根據本身完全非政治的標準和尺度而被遴選出來。基於一切政黨制度的性質，真正政治性的才華難以得到發揚，特別政治化的素質，在黨派政治的雞毛蒜皮中更難以為繼，後者只要求稀鬆平常的推銷術便足矣」。而委員會成員「是自我遴選」，「從『初級共和國』中，委員會人接着就為下一個更高級的委員會選出了他們的委託人，這些委託人再由他的同儕來挑選，他們不受制於任何自上而下或自下而上的壓力。他們的頭銜不仰賴別的甚麼，而只仰賴於平等的人的信心，這種平等不是自然的，而是政治的，不是與生俱來的。這是那些投身於、現在正從事於一項集體事業的人之間的平等。一旦被選中並派往下一個更高級的委員會，委託人就會發現自己再度處於同儕之中，因為，在這一體系中，任何既定層次上的委託人，都是那些獲得一種特別信任的人」^㉑。

無論我們今天如何看待阿倫特這一具體的「蘇維埃」(委員會)政治制度主張，她從「共和主義」視角對極權主義和自由主義的批判，仍具有巨大的現實意義，而揭示這種現實意義正是本文的主旨所在：「向前看」「十月革命」。

阿倫特和列寧對通過「蘇維埃民主」構建和組織新的公共空間的理解是一致的。列寧明確地說過^㉒：

如果不在某種程度上「回復」到「原始」的民主制度，從資本主義過渡到社會主義是不可能的(不這樣做，怎麼能夠過渡到由大多數人民和全體人民行使國家職能呢?)……舊的「國家政權」的絕大多數職能已經變得極其簡單，已經可以簡化為登記、填表、檢查這樣一些極其簡單的手續，以致每一個識字的人都完全能夠行使這些職能，行使這些職能只須付給普通「工人的工資」，並且可以(也應當)把這些職能中任何特權制、「長官制」的殘餘鏟除乾淨。

列寧接着說，「日益簡化的監督和統計表報的職能將由所有的人輪流行使，然後將成為一種習慣，最後就不再成其為特殊階層的特殊職能了」^㉓。

在二十一世紀的今天，很多人會覺得列寧的構想太「烏托邦」了。但我們冷靜下來，環顧世界，許多國家實行的陪審團制度，其實就是「由所有的人輪

流行使「管理權力」的形式之一。1967年創立萬事達卡(MasterCard,目前最廣泛使用的銀行支付卡)的菲利普斯(Michael Phillips),於1985年與卡倫巴赫(Ernest Callenbach)合著了《公民立法機構》(*A Citizen Legislature*)一書,首次提出了隨機抽籤產生美國眾議院435名議員的制度設計⁴⁰。他們的出發點就是:既然陪審團成員可以隨機抽籤產生,為何不可隨機抽籤產生眾議員?

實際上,亞里士多德早就論述了「抽籤」是和古希臘雅典「民主制」聯繫在一起的制度安排,而「選舉」則是「貴族制」的制度安排。在這一點上,近代西方思想家孟德斯鳩(Charles de Montesquieu)與盧梭(Jean-Jacques Rousseau)也和亞里士多德完全一致⁴¹。但是,二十世紀的多數西方政治學家似乎忘記了亞里士多德關於民主與抽籤的內在聯繫的論述。

1997年,在紐約大學任教的法國政治學家曼寧(Bernard Manin)出版了《代議制政府的原則》(*The Principles of Representative Government*)一書,重新提出和發展了亞里士多德的民主抽籤論。曼寧指出,由於亞里士多德的「民主」定義是「統治者和被統治者是同一撥人」,因此只有隨機抽籤產生「統治者」才符合「民主」的定義;而選舉的邏輯必然會導致「統治者和被統治者不是同一撥人」,故屬於「貴族制」。因為「選舉」就是要選出「與眾不同」的人(或者更有能力,或者更有錢,或者更漂亮),而要選出「平均的人」在邏輯上是不可能的⁴²。在曼寧這部著作之後,關於民主與抽籤的研究有了很大進展。2008年,英國政治學家道倫(Oliver Dowlen)發表了《抽籤的政治潛能:隨機挑選官員的研究》(*The Political Potential of Sortition: A Study of the Random Selection of Citizens for Public Office*)一書,全面綜述了抽籤與民主的歷史和研究文獻⁴³。

但是,這些研究大多有一種矯枉過正的傾向,研究者對抽籤的熱情使他們往往忽略了在單一機構(如議會、陪審團)中以抽籤產生成員也會帶來一些問題。其實,現代的生活常識告訴人們,管理公共事務也不總是那樣簡單(並非如前述列寧所說「每一個識字的人都完全能夠行使這些職能,行使這些職能只須付給普通『工人的工資』」)。而且,在操作實踐上也會出現難題,比如,當審理一件耗時較多的刑事案件時,如何來支付隨機抽籤產生的陪審員的報酬?此外,著名政治學家埃爾斯特(Jon Elster)在2013年出版的《防止惡治的保障:陪審團、制憲會議和選舉》(*Securities against Misrule: Juries, Assemblies, Elections*)一書中,就談到隨機抽籤產生的陪審員必須同職業法律家相結合才能更好發揮作用的例子:法國大革命後的陪審團原本有十二人,都以隨機抽籤產生,但1941年後改成六人隨機抽籤產生,再加上三個法官;而目前法國陪審團又恢復到十二人,九人隨機抽籤產生,另外三人為法官,這是「專家和群眾相結合」的一種模式⁴⁴。同時,日常生活經驗告訴我們,抽籤產生陪審員雖然具有廣泛代表性,但也有可能因被抽中者的興趣和關注不同而造成對審議案件投入程度不足的問題。

更重要的是,曼寧書中所強調的抽籤在近代西方衰落的原因,並沒有引起近年來的抽籤民主論者的足夠理解與重視。他指出,西方近代民主理論強調統治必須建立在被統治者的「同意」(consent)的基礎上,因此抽籤在近代被

認為沒有經過選舉的「同意」過程，帶有任意性，這是它被選舉取而代之的主要原因之一⁴⁶。在二十一世紀的民主制度創新中，我們不可能也不應該簡單回復到古希臘雅典的抽籤民主制，而是要探索抽籤與選舉的結合。抽籤民主制顯然有利於打破利益集團的固化，但它對被抽中者的興趣和能力有很高要求，可謂利弊集於一身。

本文論述至此，就可以介紹主張抽籤與選舉相結合的「奇人」布里修斯 (Terrill Bouricius) 的新型民主構想了。布里修斯有着豐富的地方民主實踐經驗⁴⁷，同時，他對美國民主體制改革很大程度上被少數利益集團操控的問題有深刻反思：2001年，他與紐約大學著名數理政治學家布拉姆斯 (Steven Brams) 等人在《科學》(Science) 雜誌上撰文提出改革美國目前選舉制度的構想⁴⁸。2013年，布里修斯結合多年實踐和理論思考，發表了〈通過多個機構抽籤的民主：雅典經驗對當代的意義〉(“Democracy through Multi-Body Sortition: Athenian Lessons for the Modern Day”)一文⁴⁹。根據我的理解，布里修斯可以被看作是堅持了阿倫特—列寧的理想。當然他認識到，在二十一世紀實現這個理想，必須正視「單一機構抽籤的民主」的悖論——既有着有利於打破利益集團固化的優點，也存在對被抽中者的興趣和能力要求過高的缺點。因此，布里修斯設計了六種機構來實現「普通人民必須真正當家做主」的理想。

第一種機構是「議程設置委員會」(Agenda Council)。其成員從毛遂自薦的公民中隨機抽籤產生，但它僅僅設置議程，不對法律的制訂進行表決。如果未被抽中的公民具有設置議程的強烈要求，只要徵得足夠數量的其他公民簽名，就可以將該議題提上議程。

第二種機構是各種「興趣或利益討論組」(Interest Panels)。每個討論組由十二人組成，其成員資格既不需要選舉，也不需要抽籤，而只憑公民的興趣或利益自願參加。例如，已經列入議程的關於交通安全立法的討論組，其成員可能是公交車司機、賽車協會、交通規劃部門或車禍受害者家屬。他們就討論的結果提交立法或政策建議 (proposals)，但他們沒有最終決定權。

第三種機構是在每個立法或政策領域設立一個「評審委員會」(Review Panel)。它們類似目前各國議會中的「財經委員會」、「外交委員會」等，本身沒有立法權，主要工作是評審「興趣或利益討論組」提交的法律草案，並決定是否遞交下一個機構進行表決。布里修斯認為「評審委員會」也可類比於古希臘雅典民主時期隨機抽籤產生的「500人委員會」，把建議交給另一個隨機抽籤產生的1,001人組成的委員會做出最終立法決定⁵⁰。在布里修斯對州一級的「評審委員會」設想中，委員會從毛遂自薦的公民中通過隨機抽籤產生，由大約一百五十人組成，成員任期三年。他們可以聘請專家，召開聽證會，並獲得大約相當於目前議會議員的工資。

第四種機構是「政策陪審團」(Policy Juries)。他們對「評審委員會」遞交的法律草案進行最終秘密投票表決。其產生方式是在全體公民中隨機抽籤，而不是在毛遂自薦者中隨機抽籤，在州或聯邦一級，「政策陪審團」至少需四百

人。通過抽籤產生的政策陪審員投票表決立法草案，這就是「抽籤」和「選舉」的結合——「抽籤基礎上的選舉」，最終形成正式法律。每一項新立法都將由新一批政策陪審員在聽取「評審委員會」的說明後作最終表決，他們的工作時間大約為一周，與「評審委員會」成員的三年任期不同。

第五種機構是「規則委員會」(Rules Council)。這個委員會負責為所有其他委員會制訂規則和程序，如抽籤程序、法定人數要求、徵求專家證詞的方式、審議中使用的程序。它的成員由隨機抽籤產生，任期有限。布里修斯認為，最後在新體系運行了一段時間後，從已經擔任過其他五個委員會委員的毛遂自薦者之中抽籤產生「規則委員會」成員，這樣「規則委員會」成員對其他委員會的運作有所了解，從而能夠制訂出有助於各個委員會運作的規則和程序。

第六種機構是「監察委員會」(Oversight Council)。其成員也是隨機抽籤產生的，主要任務是確保規則的執行，如監督「評審委員會」的工作人員向「政策陪審團」介紹各種法律草案時不帶偏見⁶⁰。

布里修斯生動地用上一張表格來說明他的六種機構的新型民主構想為何能夠克服「單一機構抽籤的民主」的悖論(表1)：

表1 使用多頭抽籤機構應對困境的方法

首要目標	相衝突的目標	解決之道
最大化委員會成員的代表性	最大化委員會成員的興趣與投入	「政策陪審團」最大化「代表性」，而在毛遂自薦基礎上抽籤產生的「議程設置委員會」、「評審委員會」等保證興趣與投入。
經常輪換以確保參與和防止腐敗	較長的任期才能使委員會成員熟悉議題	「政策陪審團」經常輪換，但「議程設置委員會」、「興趣或利益討論組」和「評審委員會」保證專業知識。
每個公民都有參與權	避免毛遂自薦產生的特殊利益的支配	「興趣或利益討論組」保證任何公民的自願參與，而「議程設置委員會」和最終決策的「政策陪審團」防止特殊利益支配。
通過內部討論和辯論來最大化解決問題能力	避免討論和辯論中的兩極化和從眾心理	「興趣或利益討論組」和各委員會促進討論，而「政策陪審團」避免觀點兩極化和從眾心理。
通過給予委員會廣泛的制訂議程和法律草案的權力來最大化民主力量	避免委員會裏少數克里斯瑪型成員的過份影響力	「議程設置委員會」最大化民主力量，而「政策陪審團」防止少數克里斯瑪型成員的過份影響。

資料來源：Terrill Bouricius, "Democracy through Multi-Body Sortition: Athenian Lessons for the Modern Day", *Journal of Public Deliberation* 9, issue 1, article 11 (2013): 15.

如果我們回顧「蘇維埃」在俄語裏是「委員會」之意，以及阿倫特—列寧「由所有的人輪流行使」管理權力的理念，不難看出布里修斯結合隨機抽籤和選舉的設計，堪稱「二十一世紀的蘇維埃」。

尤其有趣的是，從2004年至今，加拿大、荷蘭、冰島和愛爾蘭先後進行了結合隨機抽籤和選舉的新型民主實驗。加拿大的兩個州（英屬哥倫比亞和安大略）以及荷蘭為了修改選舉法，用隨機抽籤的方法產生了「公民會議」成員，「公民會議」成員討論建議後再交予全州人民公投。冰島和愛爾蘭則結合隨機抽籤和選舉的方法產生了「修憲委員會」。例如，2013年1月成立的愛爾蘭「修憲委員會」由100名成員構成，其中66名從全體公民中隨機抽籤產生，33名是現任政治家，1名是由議會任命的主席。2015年5月22日，基於「修憲委員會」的提案，愛爾蘭全民公投修改憲法，其中包括允許同性戀結婚，這在天主教傳統極為深厚的當地幾乎不可想像^⑤。由於「修憲委員會」中的三分之二成員（66名）是隨機抽籤產生的，這可以說是「普通人民必須真正當家做主」的理想的一次成功實踐。

當前中國處於各方人士共同強調的改革關鍵時期，在此階段持續深入討論「民主與專家相結合」的制度創新，更有效地實現人民當家做主，有其顯著的迫切性和必要性。也許，二十一世紀的「蘇維埃」並非「烏托邦」？

註釋

① David Priestland, "What's Left of Communism", *The New York Times*, 24 February 2017.

② Sheila Fitzpatrick, "What's Left?", *London Review of Books* 39, no. 7 (30 March 2017), www.lrb.co.uk/v39/n07/sheila-fitzpatrick/whats-left.

③ 格羅斯曼 (Vasilii Grossman) 著，力岡譯：《生活與命運》（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5）。

④ Victor Serge, *Memoirs of a Revolutionary*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3).

⑤ François Furet, *The Passing of an Illusion: The Idea of Communism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trans. Deborah Furet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9).

⑥⑦ 阿倫特 (Hannah Arendt) 著，陳周旺譯：《論革命》（南京：譯林出版社，2011），頁233-34；260、261。

⑧ 崔之元：〈理解阿倫特：猶太認同與共和主義〉，微信公眾號《實驗主義治理》，2017年1月26日。

⑨ Hannah Arendt, *Rahel Varnhagen: The Life of a Jewess*, ed. Liliane Weissberg, trans. Richard and Clara Winston (Baltimore, MD: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7).

⑩ 引自 Richard J. Bernstein, *Hannah Arendt and the Jewish Question*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96), 33。

⑪ 關於「猶太復國運動」中「兩條路線的鬥爭」，參見 Zeev Sternhell, *The Founding Myths of Israel: Nationalism, Socialism, and the Making of the Jewish State*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6)。

① 以色列單方面宣布建國，以巴分治決議遭到巴勒斯坦的阿拉伯人堅決反對，暴力衝突升級。新成立不久的聯合國安理會任命瑞典外交家伯納多特(Count Folke Bernadotte)為首位阿拉伯—以色列衝突協調員。耶路撒冷希伯來大學第一任校長馬格內斯(Judah Magnes)讓阿倫特起草了給伯納多特的建議(建議內容包括：任命馬格內斯所創建的「統一黨」[Ihud]作為以巴衝突的協調小組；推動猶太人與阿拉伯人建立基層聯合委員會實施兩個民族聯邦)，而後者在給聯合國安理會的報告中也基本採納了阿倫特的建議。但以色列右翼恐怖份子於1948年9月17日在耶路撒冷暗殺了伯納多特，之後雙方暴力進一步升級，阿倫特的基於猶太—阿拉伯基層聯合委員會的兩個民族聯邦方案也就不了了之。參見Richard J. Bernstein, *Hannah Arendt and the Jewish Question*, chap. 5。

② 參見Hannah Arendt, *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San Diego: Harcourt Brace & Company, 1979), 123。在1948年2月13日寫給布魯克斯(Paul Brooks)的信中，阿倫特也重申了她的看法。參見Richard J. Bernstein, *Hannah Arendt and the Jewish Question*, 197-98。

③ 阿倫特認為，羅斯柴爾德(Rothschild)家族的歷史為理解這兩個階段提供了生動的說明。參見Hannah Arendt, *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26-27。

④ 阿倫特提到康拉德(Joseph Conrad)的小說《黑暗的心》(*Heart of Darkness*)中比利時在剛果的殖民者克茲先生(Mr. Kurtz)，這個極端殘暴的象牙貿易商就是「帝國主義冒險家商人」的代表。參見Hannah Arendt, *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189。

⑤⑥ Hannah Arendt, *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14-15; 49。

⑦ Hannah Arendt, *The Human Condition*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9)；中譯本參見阿倫特(Hannah Arendt)著，王寅麗譯：《人的境況》(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

⑧⑨⑩⑪⑫ 波考克(J. G. A. Pocock)著，馮克利、傅乾譯：《馬基雅維里時刻：佛羅倫薩政治思想和大西洋共和主義傳統》(南京：譯林出版社，2013)，頁603；577；7；3-4；9；69。

⑬ 參見波考克：《馬基雅維里時刻》，頁2。我對引文最後一句「……或明或暗地與之對抗」的翻譯有所改動。

⑭⑮⑯⑰⑱ 阿倫特：《人的境況》，頁1-2；6；6；6；9。

⑲ 例如，一部頗受推崇的阿倫特思想傳記認為：「她〔阿倫特〕雖然熱情地認可雅典，但是，她完全意識到這一方案的缺陷；並且準備承認，公民們在其中來回往復的非暴力公共空間，不僅是奴隸制和全面戰爭世界中的一塊小空地，而且它自身也被滲透着荷馬時代精神的激烈競爭所毒化。」參見卡諾凡(Margaret Canovan)著，陳高華譯：《阿倫特政治思想再釋》(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頁145-46。

⑳ 馬克思(Karl Marx)著，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資本論》，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頁928。

㉑ 有關「基本收入」(Basic Income)，可以參見我主持的微信公眾號《實驗主義治理》所發布的多篇文獻，例如〈作為「自由社會主義」組成部分的「基本收入」〉(2016年7月11日)、〈印度基本收入實驗〉(2016年7月24日)、〈基本收入與社會民主〉(2016年8月8日)、〈全面基本收入：扶貧的可行政策選擇？〉(2017年8月13日)等。

㉒ 關於“right to have rights”，參見Hannah Arendt, *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296；關於阿倫特恢復「複多性」這一政治經驗的努力，參見卡諾凡：《阿倫特政治思想再釋》，頁4。

㉓ 例如，「〔伯林，Isaiah Berlin〕將積極自由看做是對自我的控制，而將消極自由看做是不存在他人的干涉。然而，控制和干涉並不是一回事，因此，是否可

以用這樣一種居間的方式來看待自由呢，即自由確實是指某種闕如的狀態——同消極自由觀一樣，但闕如的不是干涉，而是他人的控制」。參見佩迪特(Philip Pettit)著，劉練軍譯：《共和主義：一種關於自由與政府的理論》(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6)，頁27。

⑳ Hannah Arendt, "We Refugees", in *The Jewish Writings*, ed. Jerome Kohn and Ron H. Feldman (New York: Schocken Books, 2007), 264-74.

㉑ 這裏的聯邦判例是指 *Trop v. Dulles*, 356 U.S. 86 (1958)。沃倫引用的文章，參見 "The Expatriation Act of 1954", *The Yale Law Journal* 64, no. 8 (1955): 1164-1200。

㉒㉓ 列寧：〈國家與革命〉，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列寧選集》，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頁207-208；213。

㉔ Ernest Callenbach and Michael Phillips, *A Citizen Legislature* (Berkeley, CA: Banyan Tree Books, 1985).

㉕ Bernard Manin, *The Principles of Representative Governmen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 chap. 1。我曾撰文介紹曼寧這部著作，參見崔之元：〈「混合憲法」與對中國政治的三層分析〉，《戰略與管理》，1998年第3期，頁60-65。

㉖ Bernard Manin, *The Principles of Representative Government*.

㉗ Oliver Dowlen, *The Political Potential of Sortition: A Study of the Random Selection of Citizens for Public Office* (Exeter, UK: Imprint Academic, 2008).

㉘ Jon Elster, *Securities against Misrule: Juries, Assemblies, Election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3).

㉙ Bernard Manin, *The Principles of Representative Government*, 79-93.

㉚ 布里修斯是2016年美國以「民主社會主義」為政綱的總統候選人桑德斯(Bernard Sanders)的密友，二人在佛蒙特州(Vermont)共事多年。佛蒙特州是美國人口最少的一個州，也是美國歷史上最先廢除奴隸制的州份，比較接近阿倫特所推崇的傑斐遜的「初級共和國」。在桑德斯任該州伯靈頓市(Burlington)市長時，布里修斯任該市議會議長，而在桑德斯任佛蒙特州的聯邦參議員時，布里修斯任該州的州議員。

㉛ Terrill Bouricius et al., "Candidate Number 1: Instant Runoff Voting", *Science* 294, no. 5541 (2001): 303-306.

㉜ Terrill Bouricius, "Democracy through Multi-Body Sortition: Athenian Lessons for the Modern Day", *Journal of Public Deliberation* 9, issue 1, article 11 (2013): 1-19.

㉝ 布里修斯在這裏引用的是古典學學者歐貝爾(Josiah Ober)關於隨機抽籤是古希臘民主制度關鍵組成部分的觀點。參見Terrill Bouricius, "Democracy through Multi-Body Sortition", 2。歐貝爾的研究，參見Josiah Ober, "What the Ancient Greeks Can Tell Us about Democracy" (2007), www.princeton.edu/~pswpc/pdfs/ober/090703.pdf。

㉞ 以上內容參見Terrill Bouricius, "Democracy through Multi-Body Sortition", 8-14。

㉟ David Van Reybrouck, *Against Elections: The Case for Democracy* (New York: Vintage, 2016), 130.

俄共的戰略與中國之命運

——「十月革命」百年祭

• 袁偉時

摘要：第一次世界大戰後一年多，歐洲局勢趨於穩定，俄共轉身關注東方，冀圖通過顛覆殖民體系，消滅資本主義，建立自己的安全屏障，中國遂成為它的首要目標。通過組建中國共產黨和與孫中山、馮玉祥結盟，俄共的戰略曾掀起大浪，但終歸失敗，原因在於其與人性對立，與現代社會的要求背道而馳。共產主義的三大信條——消滅資本主義、打倒帝國主義，以及階級鬥爭路線導致中共困頓；改革開放拋棄其中之二，開創了新局面，但關鍵一條——公民的自由權尚在纏鬥。百年崎嶇留下永遠不應忘記的教訓。

關鍵詞：「十月革命」 中國共產黨 共產國際 孫中山 中國國民黨

「十月革命」改變了二十世紀人類歷史行程。除了對撲滅德國法西斯（國家社會主義）有很大貢獻外，一部七十四年的蘇聯史乏善可陳^①。它帶給世界最大的變化是把共產主義從思潮變為擁有三分之一人類的十五個國家的政權，使這些國家的人民歷盡千霜萬雪。

1920年代開始，中國人「以俄為師」，接連結下兩個果實：從廣州到南京實行黨國體制的國民政府；於1921年組建，並在1949年贏得全國政權的中國共產黨。兩者對中國社會面貌和中國人命運影響之深，世所罕見。研究中蘇關係史的學術成果很多，本文擬在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礎上，考察「十月革命」後俄共對中國的戰略，以及1920年7月共產國際（俄共的附屬機構）第二次代表大會通過的〈關於民族與殖民地問題的決議〉和〈關於民族和殖民地問題的補充提綱〉對中國共產黨的影響。這兩個文件是中國共產主義運動理論和行動的基本依據。

一 俄共(共產國際)的戰略目標和行動

第一次世界大戰導致四大帝國(奧匈帝國、奧斯曼帝國、俄羅斯帝國、德意志帝國)坍塌，民族獨立原則基本上在歐洲確立。芬蘭、立陶宛、愛沙尼亞、拉脫維亞等多個新國家應運而生；奧地利、匈牙利、土耳其等在廢墟中重生，失去昔日光環，淪為二流乃至三流小國；柏林、漢堡、布達佩斯等蘇維埃暴動相繼失敗，歐洲局勢趨於穩定。蘇俄西進的希望破滅，列寧和俄共遂將注意力轉向東方；把中國和其他東方國家變為自己的附屬國或盟國，成了其戰略目標。在這樣的大背景下，1920年7月19日至8月7日舉行的共產國際第二次代表大會把民族、殖民地問題作為主要議題，通過了主要由列寧起草的〈關於民族與殖民地問題的決議〉和職業革命家印度人羅易(Manabendra Roy)起草的〈關於民族和殖民地問題的補充提綱〉(以下合稱〈提綱〉)，作為行動綱領。

在這個大戰略中，中國被定位為「政治上被壓迫而且資本主義制度佔統治地位的國家」^②，成為落實這個戰略的主要戰場。為此，1920年代初，俄共(共產國際)派到中國工作的各色人員絡繹於途，並選擇上海作為主要活動基地，推動中國和東亞革命。他們的第一個目標是組建中國共產黨。中國共產主義運動是國際社會主義、共產主義思潮和共產國際戰略結合的產物，其開端是「一群知識份子在搞革命」^③。當時主要的工人運動和農民運動都是這些共產主義知識份子「到群眾中去」發動起來的。

正如一位法國當代史家所說：「第一次世界大戰標誌着自由歐洲的文明的自我毀滅，大戰讓思想真空的豁口打開，各種關於階級和種族的意識形態趁虛而入，而這些意識形態又都將內戰和對外戰爭當成統治原則。」^④歐戰徹底暴露了資本主義的弊端，人類向何處去？補苴罅漏的各式社會主義和激烈的共產主義思潮在全球流行，並通過各種途徑湧入中國。得益於北洋統治下的中國思想文化環境比較寬鬆，從1919年開始，各派報刊紛紛刊登文章介紹這些新思潮。

當時一些最激進的知識人選擇皈依馬克思主義。據楊奎松的研究指出，「1920-1922年間中國至少出現過7個自稱是共產主義的組織或政黨」^⑤。以參加1921年7月23日舉行的中國共產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的組織來說，國內共有「六個小組，有五十三個成員」^⑥。其中最早的共產主義組織出現在四川，是中國人自發組織起來的：「我們的組織是由一些擁護馬克思主義的教師建立的。他們起初成立了一個研究會，在這裏聚集了一些研究馬克思主義的大學生。……在1920年3月12日，我們的組織在重慶正式成立了。」^⑦而在俄共派來的維經斯基(Gregory Voitinsky，又譯魏金斯基、維丁斯基、威琴斯基；化名吳廷康、伍廷康、胡廷康等)推動下在1920年8月下旬成立於上海的組織，取名「中國共產黨」；北京的「共產主義小組」則成立於同年10月。可見，即使沒有外力介入，中國也必然誕生共產主義政黨。

不過，中國共產黨由不足百人的小組織，在短時間內出現爆炸式增長，成為全國性的大黨，決定性因素則是共產國際蓄意推動和大力幫助。

1920年4月，先是維經斯基以設立華俄通訊社的名義偕同夫人和翻譯楊明齋等人來華；先後在北京、上海會見李大釗、陳獨秀，與陳商定並出資支持建立中國共產黨，幫助各地成立共產主義小組；組織社會主義青年團；籌劃召開中共一大；出版宣傳刊物和書籍（包括《共產黨宣言》等譯作）。中國知識階層懂俄文的人很少，共產主義先驅們多半從日文書刊中攝取共產主義知識。對不懂外文或難以獲得外文資料的年輕人（如毛澤東）等來說，這些譯文和宣傳品是他們了解共產主義的主要視窗。

1920年7月，維經斯基向共產國際報告：「在上海成立了革命局，由5人組成（四名中國革命者和我）。下設三個部，即出版部、宣傳報導部和組織部。」^⑧同年9月，「為在東亞（中國、朝鮮和日本）直接進行實際活動，（在上海）成立組織中心——共產國際東亞書記處，下設三個科，即中國科、朝鮮科和日本科」^⑨。

從成立之日起，中國共產黨的活動經費絕大部分來自共產國際。儘管陳獨秀曾信誓旦旦說：「我們不能要第三國際的錢。……我們要獨立自主地幹，不能受制於人。」^⑩但心有餘而力不足，中共最初的數十位成員大都是剛從中學或大學畢業的年輕人，籌集資金談何容易。李達回憶，1920年「十二月間，威琴斯基回到蘇俄去了，當時黨的工作經費，每月僅需大洋二百元，大家卻無力負擔，因為當時在上海的黨員大都沒有職業，不能掙錢」^⑪。當時區區200元，只相當於一位教授一個月的工資（胡適在北京大學的工資每月280元）。中國共產黨的生存，離不開共產國際的資金挹注。據1922年陳獨秀給共產國際的報告：「自1921年10月起至1922年6月止，由中央機關支出17,655元；收入計國際協款16,655元，自行募捐1,000元。」^⑫共產國際東方部撥給中共1923年的經費預算是12,000金盧布^⑬。直至1927年，中共活動經費大部分仍然來自共產國際。可以說，沒有共產國際，就不可能有全國規模的人數眾多的中國共產黨^⑭。

中共不單成立初期在共產國際羽翼下活動，直至第一次大革命徹底失敗，也擺脫不了對蘇聯共產黨（聯共）的依附性。論者指出：「1923-1927年的大革命是在聯共政治局和共產國際直接指導下進行的。在此期間，聯共政治局會議專門討論中國革命問題122次，做出了738個決定。這些決定絕大部分由莫斯科派駐中國的代表、顧問直接在中國執行然後把嚴重的後果強加給中共中央；只有一小部分由共產國際做成決議、指示，在莫斯科代表的監督下，命令陳獨秀為首的中共中央在共產國際的代表監督下貫徹。」^⑮1935年遵義會議後，由於關山阻隔，聯絡非常困難，加上情況瞬息萬變，中共才獲得較多自主權。不過，中共作為共產國際的支部，從領導人的選擇到大戰略，都奉命唯謹；即使1943年共產國際解散後，中共仍奉斯大林為導師，把聯共作為自己的領導，許多重大問題都主動匯報和請示。1949年7月中共向聯共的報告便說：「毛澤東同志與中共中央是這樣認識的：即聯共是世界共產主義運動的統帥部，而中共則只是一個方面軍的司令部。根據局部利益服從世界利益，我們中共服從聯共的決定……如果中共與聯共發生爭論，我們中央在說明我們的意見後，準備服從並堅決執行聯共的決定。」^⑯

在這些莫斯科派出的人員中，以下三位最值得注意，他們深深介入了1927年國共徹底分裂前國共雙方所有重大決策。

(1) 維經斯基，在推動成立中國共產黨後，多次在俄中之間走動。共產國際先後成立遠東書記處、東方部及名稱不同的附屬機構，他都是主要負責人之一，從而成為1920年代共產國際處理中國問題的重要幹部。

(2) 馬林(Hendricus Sneevliet)，荷蘭人，第二屆共產國際執行委員會委員，曾長期在荷蘭的殖民地印尼活動。1921年6月到達上海，參加了7月舉行的中共一大；1922年8月29至30日參加在杭州西湖舉行的中共中央委員會全體會議，決定共產黨員可以個人身份參加國民黨。他曾與孫中山三次會晤，致力於促成國共合作和開展工人運動；也是1920年代俄共派到中國的重要使者。他與維經斯基在好些問題上存有分歧。

(3) 鮑羅廷(Mikhail Borodin)，1923年8月到達哈爾濱，10月抵達廣州。作為共產國際和蘇聯政府派駐廣州革命政府的代表，備受孫中山重視，被聘為國民黨顧問和委以重任，孫對其可謂言聽計從。其工作成果主要有：把國民黨改組為列寧主義式政黨；把國民政府塑造為黨國不分的準蘇式政府；辦黃埔軍校，建立起一支忠於領袖的「黨軍」，並成功地「北伐」，為國民黨長達四十多年的威權統治奠定了牢固的基礎。1927年4月、7月，鮑羅廷先後與蔣介石、汪精衛決裂後黯然回國；1949年初被捕，1951年5月29日死於遠東的勞改營裏。

共產國際帶給中國共產黨的除了經費、代表外，還有理論和活動策略。中國第一批共產黨人參加共產黨組織前後思想是龐雜的，出席一大的十三人中，因各種原因先後離開共產黨的多達七人，其中多數因理念不同拂袖而去。就影響巨大的三位領袖人物(陳獨秀、李大釗、毛澤東)而言，他們的思想轉變也頗曲折。

以陳獨秀來說，儘管他幾次赴日，聲稱留學，但每次停留時間都很短，沒有系統地學過某門知識，沒有受過嚴格的學術訓練。他一生信仰多變：1920年代初選擇了共產主義，大挫折後成為托洛斯基主義小組的領導人；40年代回歸自由主義，成為批判斯大林專制統治的先驅。

隨之而來的缺陷是理論思維和邏輯不嚴密。1919年陳獨秀的聲譽登峰造極，在這年12月1日《新青年》發表的〈本誌宣言〉中，他說道：「我們理想的新時代新社會，是誠實的，進步的，積極的，自由的，平等的，創造的，美的，善的，和平的，相愛互助的，勞動而愉快的，全社會幸福的。希望那虛偽的，保守的，消極的，束縛的，階級的，因襲的，醜的，惡的，戰爭的，軋轢不安的，懶惰而煩悶的，少數幸福的現象，漸漸減少，至於消滅。」^①他用上二十四個形容詞來闡述一個虛無縹緲的「新社會」。這不是記下思想閃光的隨感錄，而是代表《新青年》同人共同意見的宣言。只能說，這不是偶然的失誤，而是當時陳獨秀理論思維的真實表露。而在同一期的《新青年》上，陳獨秀寫道：「我們現在要實行民治主義，是應當拿英美做榜樣。」^②直至1920年9月在《新青年》上發表〈談政治〉一文，明確表示「十八世紀以來的政制已經破產」，「若不經過階級戰爭，若不經過勞動階級佔領權力階級地位底

時代，德謨克拉西必然永遠是資產階級底專有物」^⑩，才顯示他已接受了馬克思主義——這是他與維經斯基交往半年後的變化。

李大釗是早期中國共產主義運動領袖中罕見的系統學習過現代政法知識的領袖，號稱在中國傳播馬克思主義理論第一人。可是，他在中共成立一年多以後、1923年1月出版的《平民主義》一書中仍然堅持：「男子的氣質，有易流於專制的傾向……若想真正的『平民主義』在中國能夠實現，必須先作婦女解放的運動，使婦女的平和、美、愛的精神，在一切生活裏有可以感化男子專暴的機會，積久成習，必能變專制的社會為平民的社會。」^⑪這些觀點顯然與馬克思主義的階級鬥爭理論格格不入。

又以毛澤東為例，這位熱衷政治、有志於「改造中國與世界」的青年，儘管自稱：「到了1920年夏天，我已經在理論上和在某種程度的行動上，成為一個馬克思主義者」^⑫，實際在這一年9月28日，他仍宣稱「湖南自治是現在唯一重大的事」；並堅信「不論那一國的政治，若沒有在野黨與在位黨相對，或勞動的社會與政治的社會相對，或有了在野黨和勞動社會，而其力量不足與在位黨或政治社會相抗，那一國的政治，十有九是辦不好的」^⑬。兩個月後，他的政治態度急劇轉變，表示「深切的贊同」蔡和森提出的「社會主義為資本主義的反映，其重要使命在打破資本經濟制度，其方法在無產階級專政」^⑭。1936年毛澤東對美國記者斯諾（Edgar Snow）說過：「有三本書特別深刻地銘記在我的心中，建立起我對馬克思主義的信仰……這三本書是：陳望道譯的《共產黨宣言》，這是用中文出版的第一本馬克思主義的書；考茨基著的《階級鬥爭》，以及柯卡普著的《社會主義史》。」^⑮儘管讀這幾部書的時間回憶有些誤差，但這些書對其思想轉變起了關鍵作用則是肯定無疑的。而這三部書都是靠維經斯基帶來的資金支持，用新青年出版社的名義在上海出版的。

至於推動這些精英思想統一的主要場合是共產黨的歷次代表大會。中共從一大到六大，都是在共產國際代表領導下舉行的，各項決議均須獲得國際代表的首肯。頭三次代表大會，基本內容是〈提綱〉的中國化。〈提綱〉的要點是：

(1) 階級利益不可調和，必須堅持階級鬥爭，堅決消滅地主和資產階級，消滅資本主義。「共產國際在民族和殖民地問題上的全部政策，其着重點應該是使各民族和各國的無產者和勞動群眾彼此接近，以便為打倒地主和資產階級共同進行革命鬥爭。」^⑯

(2) 打倒帝國主義。「從殖民地所取得的額外利潤，是現代資本主義財力的最主要源泉。」「殖民地的分離和本國的無產階級革命，將推翻歐洲的資本主義制度。」^⑰宗主國和殖民地利益不可調和，必須堅決革命，「從而使所謂在資本主義制度下各民族能夠和平共處和一律平等的市儈民族幻想更快破產」^⑱。

(3) 堅持共產黨的獨立性和領導權，即獨立領導工農運動，爭取領導武裝，避免建立歐美式國家，力爭建立蘇維埃制度；可以和應當同現有的爭取民族獨立和民主的資產階級組織合作，但反對他們控制工農革命鬥爭，反對他們「在資本主義制度之下實現政治的獨立」即實現英美式民主的綱領；領導工農「第一步應當是推翻外國資本主義」，進而「創立蘇維埃共和國」^⑲。

(4) 保衛蘇俄是世界政治的中心點，是各國工人和勞動者的任務。「必須實行使一切民族和一切殖民地解放運動同蘇俄建立最密切的聯盟的政策」，「戰勝世界帝國主義」，以聯邦制為「過渡形式」，最終實現統一的世界蘇維埃共和國聯盟^⑳。

最後一點是俄共宏大戰略的立足點，但直至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包括中國共產黨在內的各國共產黨人都力不從心，除了高呼口號外，實績不彰。其他三點經過中共領導和俄共使者努力，或變為廣為傳播的口號，或成了中國共產黨長期堅守的信條，導致它的盛衰和困厄。不過，說到底，策略可以隨時改變，不變的是俄共的戰略目標——把中國變為附屬國。〈提綱〉所列種種，都是為這個戰略服務的。

二 蘇俄與孫中山、馮玉祥的利益交換

組建中國共產黨是俄共着眼未來的重要一手，但百人小組織要成長為影響中國政局的重要力量不可能一蹴而就；在現有政治力量中尋找盟友，顛覆中國的合法政府，是俄共的另外一手。要是說宣傳共產主義和組織共產黨是公民擁有的正當權利，顛覆外國的合法政府則是踐踏國際法的勾當。蘇俄1920年代開始就將這個計劃付諸行動，早於軍國主義日本和希特勒德國，開二十世紀一國政府顛覆別國政府的先河。

在中俄兩國關係上，1919年7月和1920年9月，蘇俄政府先後發表宣言，宣布放棄沙俄侵略中國掠取的領土、賠款和各種特權，廢除不平等條約，讓中國各界人士一片歡騰。1922年，蘇俄與中國政府談判建交，俄共中央政治局卻給談判代表發出電報說：「不能允許」按這兩次宣言辦事，要保住蒙古和中東鐵路的利益和特權^㉑。與此同時，蘇俄積極尋找和培植自己的盟友。

首先，俄國人考慮過吳佩孚，但最終選擇了孫中山。原因無他，乃由於雙方利益深度交集，孫中山願意不顧國家主權，迎合蘇俄。辛亥革命後孫中山和國民黨夢寐以求的目標，是把全國政權奪到自己手中。其行動軌迹表現為：第一，違背與袁世凱的約定成立臨時政府，內外交困中迫不得已才把權力交給袁世凱；第二，交權前炮製先天不足的《臨時約法》，冀圖架空袁世凱，沒有達到目的，但卻因錯誤的制度設計，成為民國頭十五年間政局亂象叢生的根源；第三，踐踏法治，輕率發動「二次革命」(1913)和「護法戰爭」(1917-1922)^㉒。惜事與願違，處處碰壁，內外交困。1920年代開始，當俄國人向孫中山伸出橄欖枝，兩者很快就結盟了。雙方的交易是：

(1) 蘇俄答應用各種方法幫助孫中山成為中國最高統治者。孫中山則同意蘇俄的要求：俄軍不必「立即」從蒙古撤退；中東鐵路仍由俄方管理（而這兩條正是吳佩孚堅決不答應的）。蘇俄認為孫氏掌握全國政權後，會成為它的堅定盟友，從而為實現其戰略目標奠定良好的基礎。

(2) 給錢。孫中山要求得到的第一筆錢是200萬墨西哥元（相當於同額金盧布）。俄共中央政治局同意這個要求，一年內付足；光辦黃埔軍校就給了270萬金盧布。

(3) 給武器，練黨軍。蘇俄一是給武器裝備和顧問，幫助孫中山編練軍隊：「已知從1924年10月到1926年7月北伐作戰開始前後，蘇聯援助國民黨的武器裝備，就有各式步槍近4萬支、機槍150挺、大炮24門、飛機15架、子彈3,600萬發、炮彈4,000發……」此外，還有久經沙場的近五十名軍事顧問^②；二是要求出動紅軍，攻打張作霖；或在新疆、蒙古訓練一支國民黨軍隊然後打進內地；更露骨的是：「孫逸仙建議……直接指明根據他的請求，我們的一個師佔領東土耳其斯坦的新疆省」，雙方拉上德國在那裏合作開礦，並在那裏建立蘇維埃制度^③。不過，後者難度太大，蘇俄沒有付諸行動，代之以在廣州辦軍校，練黨軍，出師北伐。

締結這一聯盟的前提是蘇俄認為剛誕生的中共不可能在短期內奪得全國政權，要實現它的戰略目標，當下需要一個寄生體。與此同時，它認為孫中山的政治影響力尚在，應該加以利用；但國民黨缺乏活力，需要新生力量衝擊。因此，共產國際特地通過決議要求中共黨員（當時總數約二百人）以個人身份參加國民黨。

另一個重要布局是在北方培植、壯大馮玉祥的軍隊。馮玉祥依附直系後，處境不佳：「當時，馮玉祥及國民軍政治上非常孤立……馮玉祥急需擴充所部軍隊，但他既無金錢也沒有取得武器的渠道。」^④斯時斯地，俄國人來了。馮玉祥一反過去的公開言論，答應支持蘇俄關於蒙古和中東鐵路的要求，接納蘇俄顧問和以國民黨名義派來的政工人員（基本上是共產黨員），按他們的要求整訓軍隊，從而從蘇俄手中撈到一大批武器。楊奎松指出，「已知從1925年3月到1926年10月，莫斯科在短短一年半的時間裏就向國民軍〔馮玉祥的部隊〕提供了各式步槍59,357支、機槍230挺、各種大炮60門、迫擊炮18門、飛機3架、手榴彈1萬枚、步槍子彈6,970萬發、軍刀4,000把。火焰噴射器10支等大量武器裝備和彈藥」^⑤。因馮玉祥部隊駐地靠近蒙古，交通相對方便，蘇俄給其提供的武器比給廣州國民黨的還要多。

1925年「五卅慘案」發生後，6月25日俄共中央政治局根據斯大林的報告，作出九點安排，其中兩條是：「採取措施，使現時的中國政府對運動保持善意的中立態度，如果做不到這一點，那就讓政府分裂和癱瘓」；「倘若上一點所述措施不能成功，那就依靠馮玉祥軍隊和國民黨軍隊驅散現政府〔段祺瑞政府〕，成立有國民黨人參加的新政府。」^⑥由於「五卅運動」迅速平息，這個計劃無法實現，俄共才不得不下令改變計劃，安撫群眾，保存力量，圖謀再起。

同年10月，推翻段祺瑞政府的計劃再次啟動。11月初，馮玉祥在張家口召開秘密會議，國民軍兩名將軍與維經斯基、蘇聯駐華北軍事顧問團領導人沃羅寧（外文原名不詳）和國民黨代表徐謙參加會議，詳細制訂了軍事行動計劃^⑦。俄共中央政治局按照斯大林的指示，還決定「北京政府應當是有馮玉祥、國民黨人和其他或多或少溫和派參加的聯合政府」^⑧。同月，馮玉祥與奉系重要將領郭松齡秘密結盟。21日晚，郭松齡發表反奉宣言，要求張作霖（段祺瑞政府的主要支柱）下台，馮玉祥也出兵進攻直系部隊。

與此同時，與軍方的行動相呼應，中共北方區委策劃以群眾運動和軍事力量相結合的方法，仿效俄國「二月革命」，奪取首都政權。從1925年10月25日

至11月29日，多次發動學生上街遊行示威，公開號召：「民眾武裝起來，團結暴動，首都革命」，包圍政府機關和段祺瑞住宅，搗毀章士釗等多位部長的住宅，佔領警察局，要求段祺瑞立即辭職，成立國民政府。僅因對他們的不法行為有所非議，11月29日，遊行的學生放火燒掉北京第一大報《晨報》報館兩間房屋，牽連燒毀了鄰近的三十多間房屋。如此壓制言論自由的暴行，受到全國各界人士強烈譴責³⁹。12月15日，日軍直接出兵進攻與馮玉祥結盟的郭松齡，24日，郭氏兵敗身亡；稍後國民軍也被直系打敗。摧毀中央政府的計劃又一次失敗了。

辛亥革命的最大成果是建立了三權分立的現代政治制度。任何國家的政制均須不斷改進。由於國民黨人不願妥協和走向極端，革命後第一個十年穩定政局的機遇一再落空。進入1920年代，蘇俄進入成了新的亂源，加上北洋派內部矛盾加深，和平改革的機會終於斷絕。

不過，蘇俄始料不及的是，它的戰略圖謀也一敗塗地。1927年，蔣介石和馮玉祥屬下的蘇俄顧問全被禮送回國。蔣介石從蘇俄那裏學來一黨專制，建立了自己的黨國體制，但在龐雜的內涵和行動中包含着兩個合乎歷史潮流的因素：(1) 國家獨立，不願在蘇聯身後亦步亦趨；(2) 維護社會穩定和保護私有財產。這是兩個植根於人性的因素。共產國際要各國、各族人民都聽命於蘇俄的宏圖大計終歸成為鏡花水月，就是因為它與人的本性衝突。人生下來是自由的，擁有與生俱來的生命權和發展權。剝奪私有財產就是剝奪生存和發展的權利。國家獨立、國務自主所以可貴，是因為指望這個共同體能保障人的自由、安全和發展。

三 後果嚴重的三道緊箍咒

俄共策劃的具體行動隨着歷史煙波逐漸遠去，像夢魘一樣糾纏着中國人的是他們帶來的三大信條：第一，打倒資產階級，消滅資本主義；第二，打倒帝國主義，消滅外國資本主義；第三，階級鬥爭和無產階級專政。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以後，中共辦了三件大事：第一，經濟上消滅私有制，消滅市場經濟，實行計劃經濟；第二，政治上繼續搞階級鬥爭，嚴格整肅知識份子；第三，對外關係上向蘇聯「一邊倒」；支持金日成發動「偉大的祖國解放戰爭」；支持東南亞的共產黨游擊隊。這些都是上述思想枷鎖帶來的惡果。

(一) 打倒資產階級，消滅資本主義

共產主義安身立命的基石是消滅資本主義。作為馬克思主義誕生標誌的《共產黨宣言》明確宣告：「共產黨人可以用一句話把自己的理論概括起來：消滅私有制。」⁴⁰這是對十八、十九世紀資本主義大發展帶來的黑暗面的強烈而極端的抗議，在當時當地具有一定的正義性和正當性。〈提綱〉堅持了這個基

本點，並把它傳承給中國共產黨。〈中國共產黨宣言〉確認：「共產主義者的目的就是按照共產主義者的理想，創造一個新的社會。……第一步就得鏟除現在的資本制度。要鏟除資本制度，只有用強力打倒資本家的國家」，並以此作為「收納黨員之標準」^④。在一大通過的黨綱中，也規定以「消滅資本家私有制」和「推翻資本家階級的政權」為己任^⑤。

這些宣示開始時只是少數人的獨白、激進群體內相互激勵的誓言，在社會上並沒有引起人們認真注意。在知識份子群體中，當時關注的焦點是中國發展的三個選項：(1) 發展資本主義(以張東蓀、梁啟超為代表)；(2) 走社會主義道路(以陳獨秀為代表)；(3) 回歸傳統，建立「知足戒爭」的「農國」，反對發展以盈利為目的的工商社會(以章士釗、杜亞泉、張君勱、梁漱溟為代表)^⑥。

市場經濟與資本主義經濟不過是同物異名。直到1937年抗日戰爭全面爆發，從清末最後十年新政確立了市場經濟制度開始，中國經濟雖然有過與世界經濟聯動帶來的短期波動，但整體上一直呈比較迅速發展的態勢。美國現代化和中國研究著名學者羅斯基(Thomas G. Rawski)的研究結論是：中國「人均產出的持續增長，成為20世紀最初幾十年中國經濟的基本特徵」，「在1914/1918-1931/1936年，國內總產出增加了五分之二，這意味着調整通貨膨脹後人均增長率是20%-25%。……各項投資迅速擴張，在1931-1936年間，固定資本形成總額超過了總產出10%。投資增長量基本上來自於國內存款金……戰前中國經濟的發展儘管稍落後於同時代日本的發展，但也獲得了巨大的進步」。值得注意的是，「經濟的擴張並沒有加大財富之間收入的差距」，而這些無非證明了「戰前中國市場經濟相當有效」^⑦。改革開放後，中國研究同一課題的著名學者如許滌新、吳承明、杜恂誠等人也得出大同小異的結論。可見鼓吹打倒資本主義，不但不合時宜，而且完全脫離實際。

〈提綱〉承認附屬國或殖民地、半殖民地國家的資產階級是可能的合作者。1945年中共七大決議甚至寫上：「有些人們懷疑中國共產黨人不贊成發展個性，不贊成發展私人資本主義，不贊成保護私有財產，其實都是過慮。」^⑧ 1949年9月29日通過的《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法律依據，它規定：「保護工人、農民、小資產階級和民族資產階級的經濟利益及其私有財產」^⑨；宣布資產階級是四大民主階級之一。不過，1949年3月舉行的中共七屆二中全會根據毛澤東的報告議決：「中國革命在全國勝利，並且解決了土地問題以後，中國還存在着兩種基本的矛盾，第一種是國內的，即工人階級和資產階級的矛盾。第二種是國外的，即中國和帝國主義國家的矛盾。」^⑩ 這一決議受到斯大林嚴厲批評。劉少奇代表中共中央向斯大林寫信，接受後者的「指示」，「這種說法，我們認為是不正確的」；「是一種危險的冒險主義的政策」^⑪。可是，毛澤東一意孤行，在1952年6月重申這個觀點：「在打倒地主階級和官僚資產階級以後。中國內部的主要矛盾即是工人階級與民族資產階級的矛盾，故不應再將民族資產階級稱為中間階級。」^⑫ 「資產階級」與「帝國主義」並列，命運不問可知，消滅資產階級勢在必行。

接着就是中共開展對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消滅了資本主義和相應的市場經濟制度。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以前，在所有共產黨執政的蘇區和根據地，侵犯私人工商業的行動不勝枚舉；共和國成立後，消滅了私人工商業仍意猶未足，在農村一有機會就「割資本主義尾巴」，肆意侵犯私有財產。其後果是中國經濟發展水平不但與發達國家差距愈來愈大，而且發展速度與發展水平被好些新興市場經濟體遠遠拋在後面；文化大革命期間國民經濟更陷入崩潰邊緣；在大饑荒時期餓死三千六百多萬人。如此景況，絕非偶然。私有財產是生存和發展的基礎，滅私必然帶來巨大的災難。蘇聯，特別是其糧倉烏克蘭、東歐、朝鮮、中國……無一例外。

中國改革開放的實踐是對消滅資本主義這一信條的最好反駁。三十多年的大發展，最關鍵的一條是恢復、發展了私有制和走上了市場經濟道路。

(二) 打倒帝國主義，消滅外國資本主義

消滅本國的資產階級，有時不得不半遮半掩；而無所顧忌、大聲疾呼「消滅外國資本主義」或「打倒帝國主義」等口號，煽動民族情緒，卻讓一些年輕人如醉如癡。

早在1921年，共產國際打算同孫中山合作之初，就認為「主要是廣州政府可能被我們用作進行東方民族革命的工具」，「建立這種聯繫的目的是在居民中和在廣州政府中物色一些能夠在中國發動全民起義來反對日美資本對整個遠東的奴役的人物」^⑥。同時，共產國際建立了附屬於自己的中國共產黨，打倒帝國主義更成為響徹雲霄的口號。

中共提出打倒帝國主義的口號後，政治學者張奚若一眼看穿背後是蘇俄的圖謀。1925年10月17日，他在北京《晨報副刊》發表文章尖銳地指出：蘇俄的策略是中國「越亂越好，越糟越有趣。別的不說，你只看北京近幾個月來每次學潮的內幕，就曉得我所說的並不是無病呻吟或捕風捉影」，「錢，組織，勢力，軍閥幫助，都是蘇俄給他們的」。孫中山、國民黨聽信蘇俄這一套，「小之足以阻止我們的真正改革，大之足以給我們引起國際戰爭」。他語重心長地說：「帝國主義式的強盜們，不是空口所能嚇到的。」「總之，只要我們能自強……那帝國主義式的敵人，不打自倒。日本是先例，土耳其，乃近證。」此文石破天驚，引發了一場幾十人發表文章的大討論^⑦。

1930年代以來很多中國學者的共識是：第一，袁世凱以降，北洋政府不但沒有出賣國家主權，在收回國家主權方面卻頗有建樹；第二，蔣介石及國民政府也不是賣國賊，除了堅持抗日戰爭的貢獻外，廢除不平等條約，收回領土及其他主權（香港、澳門除外）都在他們執政期間完成。

一個常識是：如果中國有足夠的力量，根本不用打，通過外交談判就足以收回外國強佔的利權；本身孱弱，高喊口號，於事無補，而根據國際法據理力爭，倒能維護甚至收回若干權益^⑧。通過遊行示威表達民意是公民的正當權利，但這些手段的應用必須遵守法律，不能破壞社會生活正常秩序，不能侵犯他人的人身和財產安全。這與共產國際操縱下的暴行是大相逕庭的。

共產國際為了煽動追隨者「打倒軍閥」，肆意把中國軍政人員和其他中國人戴上「帝國主義走狗」的帽子。例如，共產國際第四次代表大會確認：「張作霖是日本帝國主義的附庸」；「吳佩孚同美國帝國主義也有聯繫，對他的任何支持也就是對在中國的美國帝國主義的支持」^{⑤③}。陳炯明「只不過是英國的代理人」^{⑤④}。其實，蓋棺論定，他們都是堅定不移的愛國者。

至於消滅外國資本主義，更是經不起推敲的煽動語言。資本的發展必然是國際性的，哪裏有利可圖就往哪裏走，蔑視國界，整個世界都是資本的舞台。本國資本要在世界資本舞台獲取優勢嗎？經過自由競爭，優勝劣汰，完全可能。1930年代的中國資本已顯示了這樣的實力。

從1945年的中共七大到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法律依據的《共同綱領》，都宣布「外國投資是我們所歡迎的。……外國投資的容納量將是非常廣大的」^{⑤⑤}。建國之初，中國政府沒收了除蘇聯以外的所有外國企業資產。

改革開放後，改正錯誤，掀起吸引外資的熱潮。直至上世紀90年代，外國資本支配着中國的對外貿易和許多重要的製造業。進入二十一世紀，時移世易，絕大多數行業本國資本已佔支配地位；中國成了世界最大的貿易國，順差很大；近幾年的新氣象是中國對外直接投資已超過吸收的境外資本。這就是市場經濟的威力。

在市場經濟之下，最容易贏取同情心的方法是指責工人待遇低下，貧富差距很大。經濟史確認的事實是隨着市場經濟的發展，工人的生活水平也在逐漸提高。以中國炒得很熱的「包身工」來說，那僅是1920、30年代紡織業培訓新工人的一種方式，而且所佔比重很小；期滿後轉為普通工人，待遇就正常了。國家確有需要立法保護弱勢群體的一些基本訴求，但全面地看，實質是各種市場要素如何競爭。發展到一定階段，產品的品質要求提高，人力資本的作用提升，勞動者收入提高，勢所必至。工業革命「開啟了一個為滿足大眾的需求而進行大規模生產的時代」，「資本主義在英國及其他資本主義國家發展的歷史，就是工人的生活水準不斷趨於提高的過程」^{⑤⑥}，這個過程正在中國複製。「工業革命及其導致的富裕，恰恰是資本主義的成果……至於例證，……看看蘇聯的情況，在那裏，隨工業化而來的是饑荒。」^{⑤⑦}經歷過1959至1961年大饑荒的中國人，看看腳下土地足矣，不必捨近求遠。

〈提綱〉認為殖民地、附屬國與發達資本主義國家的資產階級有差別，因為前者關於民族獨立的任務尚待解決，用〈提綱〉的話來說是「政治上被壓迫」。其實，問題不在不同類型國家的資產階級有沒有差別，而是對資本主義和資產階級的判斷有誤。資本主義隨着經濟發展自然生長，順之者昌逆之者亡，屢試不爽。

蘇俄曾立志消滅世界資本主義。活了七十四年，自己坍塌了，俄羅斯淪為二流國家；而資本主義國家儘管有這樣那樣的問題，總的說來至今仍在頑強生長。

由於消滅資本主義世界的信念根深蒂固，中共對外辦了兩件大事：第一，支持和參與金日成發動的「偉大的祖國解放戰爭」，與美國及其盟國，在錯誤的時間、錯誤的地點，與錯誤的敵人，打了一場錯誤的戰爭；第二，以推動

東亞革命為己任，一面提倡「和平共處五項原則」——互相尊重主權和領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內政、平等互利、和平共處；一面支持東南亞各國的共產黨和游擊隊，支持印尼共產黨，支持波爾布特 (Pol Pot) …… 念念不忘「打倒帝國主義」，完成世界革命大業。前者已刻入歷史，無法抹掉，留下苦果未知如何解決，且不知還要付出多大代價；告別後者，也頗艱辛。

林彪 1965 年 9 月 3 日發表的〈人民戰爭勝利萬歲〉講話中說：「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北美、西歐資本主義國家的無產階級革命運動由於種種原因被暫時拖延下去，而亞洲、非洲、拉丁美洲的人民革命運動卻蓬蓬勃勃地發展起來。今天的世界革命，從某種意義上說，也是一種農村包圍城市的形勢。整個世界革命事業，終究要以佔世界人口絕大多數的亞洲、非洲、拉丁美洲的人民革命鬥爭為轉移。」^⑧ 其理論框架沒有跳出〈提綱〉通過解放殖民地、附屬國來消滅資本主義世界的思路。其背景是毛澤東和中共中央認為世界共產革命領導中心東移，輪到中國人領導世界革命了。這樣的講話代表中共和中國政府的意見，不是個人的即興感想。

這樣的宏圖大計，弄得中國與有關國家關係非常緊張。直至 1980 年代中國共產黨才幡然覺醒，知道蘇俄鼓吹的戰爭與無產階級革命時代早已過時，和平與發展是當代兩大問題^⑨；於是斷然停止對各國叛亂者的支持，解除了鄰近國家的恐懼。

世界上確有帝國主義和侵略者，他們的侵略行為應該堅決反對。但其中既有資本主義國家(如日本)，也有社會主義國家(如蘇聯)。建立平等的國家關係，取決於多種因素，與消滅資本主義風馬牛不相及。

(三) 階級鬥爭和無產階級專政

共產黨消滅資本主義和打倒帝國主義的手段是階級鬥爭和無產階級專政。階級鬥爭理論在認識領域，片面強調了有關階級和階層利益的衝突，完全忽視它們相互依存的基本面，抹殺了互利共贏的可能性；觀察歷史，對其破壞性視而不見；處理現實問題，不惜製造或激化矛盾，唯恐天下不亂。主要有幾大特點：

1、隨心所欲，製造階級鬥爭，劃定階級敵人

二十世紀上半葉，中國社會急需解決的問題，一是制止動亂，掃除不穩定的因素，發展經濟，改善民生。亂源既來自軍閥，也來自打着革命旗號發動的內戰；二是改革國家機構，實行民主，保障公民的自由。

1922 年 7 月 11 日，馬林向共產國際報告說：「像過去俄國農民和現代印度農民中所存在的階級鬥爭，對中國農民則不存在，也沒有聽說過像印度和朝鮮農民必須交付的那種高額賦稅。因而，整個農民是中立的。」^⑩ 1924 年 1 月 18 日，毛澤東向鮑羅廷匯報共產黨在全國各地(湖南、浙江、廣東)發動農民鬥爭地主，「結果怎麼樣呢？……所有這些農民不僅未認識到我們是在為他們的利益而鬥爭，甚至還仇視我們，他們說：如果不把我們組織起來，就不會

發生任何災難，任何不幸」，「一般地說在中國社會分化還沒有達到能夠進行這種鬥爭的程度」^⑥。

中外學者許多研究認為中國土地問題並不嚴重，大地主很少，絕大多數是中小地主。最突出的如陝西省，省政府在報告中說：土地改革中關中地區四十一個縣市「土地比較分散，可沒收徵收的土地很少」。土改前「該地區半數以上的人口屬於佔有土地與其人口比例幾乎一致的中農，而中貧農總計的人口與土地均佔到80%以上」^⑦。既然如此，只要工商業不受外來干擾，持續發展下去，把農民吸收到城市，他們的景況就會逐漸改善。對為數不多的大地主和不恰當的土地佔有，通過政府干預，立法調整，不難解決。可是，中共領導人迫不及待，用最極端的語言鼓動農民起來造反。1924年7月至1926年9月，中共用國民黨的名義，在廣州辦農民運動講習所，前後六期，培訓八百多人。毛澤東和其他人一樣，把最極端的觀點灌輸給學員：「開工廠的資本家與工人的利益是絕對衝突的」；「遠自文武諸公，以至於現在各學校（都沒有談論農民問題，現在的農業學校）不過是研究如何發展農業，使農村變成資本化；他是代表資產階級如何侵略農村，並不是幫助一般貧農求解放」；大聲疾呼「中國革命是農民革命」^⑧。

搞階級鬥爭，可以隨心所欲，把公民分為三六九等，任意決定誰人該打該殺。

1926年9月25日，身為中共中央總書記的陳獨秀發表文章說，當前的國民革命，目的在「打倒外國帝國主義和國內半封建勢力」，哪些算是半封建勢力？他一口氣開列了十三種人，把奉直軍閥放在首位，不出意外；令人口瞪目呆的是大學教授和各種宗教教徒竟然在列。此外，六個政見不同的政治派別：研究系（梁啟超、張君勱、丁文江、蔣方震等人），聯省自治派，國家主義派，復辟派及新社會民主黨，老民黨（國民黨元老），交通系，統統成了該消滅的敵人；官僚和洋行買辦不分青紅皂白全要打倒^⑨。當時梁啟超已在清華國學研究院埋首故紙堆，偶爾對時政說幾句話而已。其他被指責者絕大部分只是有自己政治見解的流派，在當時比較自由的環境下，連各地商會也毫無顧忌發表對國內外大事的意見，知識份子講幾句話，為何要被打倒和消滅？

無獨有偶，比陳獨秀更早，1925年12月，毛澤東發表著名的〈中國社會各階級的分析〉，在未經建國後刪改的原文中，作為革命敵人的大資產階級，就包含「工業家（如張謇、盛恩頤等）」、「反動派知識階級……一部分東西洋留學生，一部分大專學校專門學校的教授和學生，大律師等都是這一類」^⑩。1924至1927年間，瞿秋白、恽代英等人都宣稱要「無寬恕的反對民族資產階級」^⑪。中共第一個綱領規定：「中國共產黨徹底斷絕與黃色知識份子階層以及其他類似黨派的一切聯繫。」^⑫可見，這些不是中共個別領導人的偏激言論，而是其領導層的共識。

2、手段殘酷，罔顧法紀，不講信譽

列寧早就說過，無產階級專政是無法無天，不受任何約束的。他的中國學生忠實傳承了這個精神。

1926年7月舉行的中共中央第三次執行委員會擴大會議就指出：「農民運動在各地均發生左傾的毛病，或提出口號過高，或行動過左，往往敵人尚未打着而自己受很大的損失。」^⑥在蘇區和根據地建立後，變本加厲，每一次解決土地問題，必然伴隨亂打亂殺。1947年土改中，晉察冀中央局在執行劉少奇指示，學習毛澤東的〈湖南農民運動考察報告〉：「提出了『真正的百分之九十五的農民的意見要打人、殺人，領導機關也不能制止』；……『百分之九十以上的群眾意見就是政策，就是法院』，『群眾要怎麼辦就怎麼辦』……阜平縣不到半個月打死了300餘人，平山縣3天就打死了100多人，冀晉區在複查運動中被殺者多達4,000多人，直接受到這種亂打亂殺風潮衝擊的就有七八個縣幾十萬人之多。」^⑦

取得全國政權後，號稱「改革」，理應平和、有序一點吧？舉個小例子：1951年7月16日，廣東省土地改革委員會巡視組報告：「惠陽潼湖區欣樂鄉又捉地主100人，使用肉刑打、吊、焗煙、灌水；十村用木棍自胸碾至腹碾出大便。博羅有用小蛇、大螞蟻裝進地主褲襠，還有吊乳頭、熏煙火、坐水牢、睡勒牀、點天燈、假槍斃等刑訊方法。」^⑧這不是個案，全國各地皆有這一類情況。時至二十一世紀，肉刑，刑訊逼供，在全國司法機關屢禁不止，正是這一源遠流長的野蠻傳統的流毒。

官方的中共黨史解析學流行一個說法：陳獨秀右傾導致1925至1927年大革命失敗。其實，共產黨在它權力所及之處「無法無天」，才是它被拋棄的根本原因。劉少奇說^⑨：

我認為一九二七年前，我們還犯了左傾錯誤，尤其是在工人運動中……當時在長沙、武漢、廣州等城市，工人中的「左」傾錯誤是很嚴重的。

提出使企業倒閉的要求，工資加到駭人的程度，自動縮短工時到每日四小時以下（名義上或還有十小時以上）。隨便逮捕人，組織法庭、監獄。檢查輪船火車隨便斷絕交通，沒收分配工廠店鋪，這些事在當時是較平常而且是極普遍的。……

這些事幹起來而且越幹越厲害……企業的倒閉，資本家的關門、停業與逃跑，物價的飛漲，貨物的缺乏……而工人運動是當時共產黨員負責的，這一切非難，就都加到共產黨身上。

由此可見，不能責怪領導工農運動和在基層工作的共產黨員胡作非為，他們僅僅是忠實踐行列寧主義關於階級鬥爭的理論。

在中國這樣的沒有法治傳統、契約精神稀薄的國度裏，政黨不講信譽也屢見不鮮。1945年的中共七大信誓旦旦：「只要共產黨以外的其他任何政黨，任何社會集團或個人，對於共產黨是採取合作的而不是採取敵對的態度，我們是沒有理由不和他們合作的。」^⑩兩年後，1947年11月30日毛澤東給斯大林的報告中居然提出：「在中國革命最終勝利的時候，將仿照蘇聯和南斯拉夫的模式，除了中國共產黨之外的所有政黨都應當從政治舞台上消失。」只因斯

大林不同意，這個圖謀才沒有實現^㉔。此類出爾反爾的言行，在中共歷史中比比皆是，不勝枚舉。

3、統制思想，剝奪言論自由，打擊知識份子

階級鬥爭在共產黨未取得政權的時期或地區，往往是暴民專制的別名。取得政權後，階級鬥爭變為無產階級專政，就是依靠政權的強制力，隨意制裁任何階級和個人。除了消滅地主和資產階級，特別着意統制思想，整肅知識份子，旨在撲息反對共產黨的思想火種。

從1951年的「思想改造運動」，批判胡風、胡適，反右到文革，中國知識份子反覆在「改造」的煉獄中煎熬。為甚麼會如此？一個說法是這是毛澤東對他青年時代受歧視的反擊。1936年，他曾憤憤不平地說：1919年在北京大學時，「李大釗讓我擔任圖書館的助理員，我每月可以領到一大筆錢——八塊大洋。由於我的職位低下，人們都不願同我來往。我的職責中有一項是登記來圖書館讀報的人的姓名，可是他們大多數都不把我當人看待」^㉕。毛澤東有睚眦必報，此說不能說毫無道理。但迄今毛和其他人都沒有留下他人如何不把他當人看的材料。從學生到教授對一個圖書館職員沒有特別關注，非常正常。如此耿耿於懷，有胸懷狹隘之嫌。掌握最高權力以後，知識階層山呼萬歲之際，毛澤東志得意滿，早年「屈辱」早已得到千百倍的補償，因陳年小事大動干戈，可能性極小。因此，災難來自共產主義運動的根本信念：

第一，與傳統觀念決裂。《共產黨宣言》宣布：「共產主義革命就是同傳統的所有制關係實行最徹底的決裂；毫不奇怪，它在自己的發展進程中要同傳統的觀念實行最徹底的決裂。」^㉖作為傳統觀念載體的知識階層，逃脫不了被改造的命運。文革的核心觀念，就是這兩個決裂。每一次整知識份子的藉口都是他們沾染了帝國主義、封建主義、資產階級和修正主義等不良思想。建國後不久便拿當年毛澤東急於追隨的胡適開刀，罪名是買辦和資產階級文人，近乎大義滅師，正好證明毛關注的不是個人恩怨。

某一觀念屬於哪個階級，放進學術領域，可以討論千年而無定論。以馬克思、列寧、毛澤東等人的語錄為標竿是否可以是非立判呢？他們的話不可能句句是真理，且自相矛盾和前後不一之處甚多，引用者的慣技從來是各取所需。在人們實際生活中是權力至上，大小機關的首長，造反時期的草頭王，誰掌權，誰的話就是判別是非的標準。

第二，列寧主義的國家觀和政府體系的定位。蘇維埃國家是「無產階級專政體系」，在這個國家裏，共產黨領導一切，一切行政機關，立法、司法機構，工商企業、工會、青年團和其他群眾組織、學校……都是這個體系的組成部分；它還擔負教化功能，「使被剝削的勞動群眾完全脫離資產階級」^㉗。全國是一張大網，沒有公民的個人獨立，更沒有區隔個人和政權的公民社會，沒有公民權利觀念和保障制度。

在這個體系中，知識階層不過是有用的工具。所謂尊重或不尊重知識和知識份子，不過是領導方法的差異，與這個體系的結構無關。共產黨要領導一切，包括領導人們的思想，動輒「統一思想」，言論自由和公民的政治權利與這個體系是格格不入的。

1924年1月，毛澤東在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上說：「蓋以自由給與反對黨，革命事業便十分危險。」^⑦稍後，身為國民黨中央宣傳部代理部長，他又斬釘截鐵地說：「言論只讓多數人自由，那少數人的自由一定給他剝掉，和着以前恰恰相反。」在廣州和以後革命軍隊所到之處，中間派的報紙也不能存在^⑧。毛澤東對傳媒的定位是：「通訊社及報紙是革命政策與革命工作的宣傳者組織者」^⑨。

馬克思非常重視言論自由，到了列寧及其追隨者那裏，便沒有這一說了。抗日戰爭期間，中共對外大肆宣揚民主、自由。就在那時，彭德懷說了幾句「從思想自由原則出發」、「法律上決不應有不平等規定」之類的話，毛澤東勃然大怒，專門寫信斥責^⑩。1959年廬山會議上，又把這個陳年老賬翻出來，意在說明彭不過是混進來的同路人。

四 餘論

回首百年，不管人們承認不承認，中國確實走了一段大彎路。根源是上述三道思想緊箍咒捆住了中國人。改革開放以來，中國執政黨勇敢地拋棄了消滅資本主義和世界革命的幻想，整個國家面貌煥然一新，但階級鬥爭和專政仍被一些人奉為鎮國之寶。於是，作為現代國家中堅力量的中產階級心中的恐懼始終揮之不去。要完成現代化大業，即使光從經濟領域講，也急需把中國變為留得住人才和財富的窪地。可是，現實的景況是很多中產者已經或正在考慮移民，弄個外國護照作為人身安全的保險成為一時的風向。2016年，稍不留意，外匯儲備就減少了四分之一（1萬億美元）；其中一部分是對外投資，頗大一部分是變相外逃。

國人應該見微知著，勇敢地進行改革。為此要冷靜地思考一些根本問題，有四條教訓永遠不應忘記：

第一，私有財產和公有財產一樣是神聖不可侵犯的。私有財產是生命生存、發展和繁衍的基礎；任何公民的財產，除非犯了有關罪責，絕對不可剝奪。沒有就這個問題進行充分的辯論，是新文化運動的重大缺陷。而企業家（資本家）是現代公民的平等一員，更是現代社會的重要支柱，政府沒有改造他們的權力。

第二，保障公民的自由是政府的職責；言論自由不可限制。發聲、說話是人與生俱來的本能，人人都有思維能力，都有表達自己意願和見地的訴求和權利。任何人的言行都有對錯，神化個人是愚民騙術。言論自由不以內容對錯為前提。對自由的限制僅限於對他人權利的侵犯和有破壞當下社會秩序的危險。

學術和思想自由是現代大學的生命線，是現代公民不可剝奪的權利。有關官員以為：自然科學和技術領域可以給予充分自由，人文社會科學領域則要加緊思想控制。他們忘記了學術是非的判斷非常困難，恰恰是缺少世界社會科學進展的常識，導致中華人民共和國前三十年犯了難以彌補的大錯誤；

何況人不是機器，不可能有觀察社會整齊劃一，研究自然卻能個性飛揚、創造性迸發的腦袋。有的學者揚言，要根據中國的需要和經驗重新界定人文社會科學的概念。踐踏常識、哄騙外行，莫甚於此。現代學術本性就是國際性的；給經濟學、法學、史學、社會學……劃階級，定國籍，不過是階級鬥爭理論餘毒的標本。如果被當局採用，將摧毀中國學術和中國的大學，為鎮壓知識階層提供根據。不幸，從最近的有關舉措中，可以看到這一獻策的陰影。

第三，知識階層是社會平等的一員。知識階層是現代社會的重要支柱，政府有保障他們的自由的責任，沒有改造他們的權力。知識階層是知識和文化的載體，他們有傳承和發展學術文化的責任和能力。「以吏為師」是專制社會的標誌，官員向老師請教，有何不妥？工農兵有尊師的傳統，「接受工農兵再教育」不過是壓制和折磨知識人的騙局。

現代社會人人平等，各階級、階層不應有高低貴賤之分。不能再處心積慮把知識階層鍛造成為「聽話，出活」的工具；讓中國的年輕人不要在動輒得咎的氛圍中生活，成長為敢說、敢笑、敢幹的現代公民。

第四，法治國家與階級鬥爭、個人崇拜水火不相容。進入二十一世紀，法治國家成了大小官員的口頭禪，這是一個值得歡迎的現象。但我們要牢牢记住：首先，法治是保障公民自由的制度；法治與階級鬥爭是水火不相容的。當下中國，地主沒有了，資產階級是政府努力扶持的，要與哪個階級鬥爭？與國內外「敵對勢力」鬥？各國政府都有情報機關，他們的行動出格了，依法處理可也，談不上甚麼階級鬥爭。有的官員喜歡大談國內「敵對勢力」。但如何界定和處理所謂「敵對勢力」？法定罪名有這一條嗎？法定程式又如何？不能打出階級鬥爭旗號，就任意行動，把往日對敵鬥爭那一套搬出來。建設法治國寫入憲法後還在高唱階級鬥爭，是踐踏憲法和法律、侮辱現代文明的行為。

其次，法治是限制政府權力的制度。大小官員都是公民、傳媒、人大、政協監督的對象。越出民主制度，搞個人崇拜是災難的開端。從蘇聯到中國，慘痛的教訓歷歷在目，絕對不應重蹈覆轍。

這四條是現代社會的常識，是邁向富強、文明的現代國家的光明大道。蘇聯與它們背道而馳，終歸崩潰。深研英國富強的歷史和鴉片戰爭以來中國沉淪的教訓，嚴復1896年沉痛地說：「身貴自由，國貴自主」，國家盛衰的關鍵是「自由不自由」^①。1998年諾貝爾經濟學獎得主森(Amartya Sen)也說：「自由不僅是發展的首要目的，也是發展的主要手段。」^②哲人智慧，應該記取。恢復經濟自由，造就了今日中國經濟；沒有全面的自由，不可能真正成為一流的現代國家。

註釋

① 本文提及的蘇聯，不單指成立於1922年12月的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也包括其前身蘇維埃俄羅斯聯邦——蘇俄；為敘述簡便起見，蘇俄、蘇聯互為代稱。

- ②③④ 〈共產國際第二次代表大會關於民族和殖民地問題的補充提綱〉(1920年7月)，載黃曉玲主編：《「二大」和「三大」——中國共產黨第二、三次代表大會資料選編》(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5)，頁8；9；10。
- ③④ 陳永發：《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修訂版(台北：聯經出版公司，2001)，頁49；73。
- ④ 巴弗雷(Nicolas Baverez)：〈雷蒙·阿隆和普世史的時代〉，載阿隆(Raymond Aron)著，楊祖功、王甦譯：《雷蒙·阿隆回憶錄》，增訂本，上冊(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7)，頁1-2。
- ⑤⑥⑦ 楊奎松：《「中間地帶」的革命——國際大背景下看中共成功之道》(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2010)，頁30；119-20；121。
- ⑥ 〈中國共產黨第一次代表大會〉，載中央檔案館編：《中國共產黨第一次代表大會檔案資料》，增訂本(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頁11。
- ⑦ 〈四川省重慶共產主義組織的報告〉，載《中國共產黨第一次代表大會檔案資料》，頁27。
- ⑧ 〈維經斯基給俄共(布)中央西伯利亞局東方民族處的信〉，載《中國共產黨第一次代表大會檔案資料》，頁31，同頁編者註說：「在四名中國革命者當中，肯定有陳獨秀。」此外又談到：「其中包括有影響的社會主義報紙出版者李同志」，估計是李達。參見〈關於俄共(布)中央西伯利亞局東方民族處的機構和工作問題給共產國際執委會的報告〉，載《中國共產黨第一次代表大會檔案資料》，頁53。
- ⑨ 〈維連斯基—西伯利亞科夫給共產國際執委會的信〉(1920年9月1日)，載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國民革命運動(1920-1925)》(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997)，頁36。
- ⑩ 包惠僧：〈我所知道的陳獨秀〉(1979年5月)，載中國社會科學院現代史研究室、中國革命博物館黨史研究室編：《「一大」前後——中國共產黨第一次代表大會前後資料選編》，第二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0)，頁384。
- ⑪ 李達：〈中國共產黨的發起和第一次、第二次代表大會經過的回憶〉(1955年8月2日)，載《「一大」前後》，第二冊，頁9。
- ⑫ 〈陳獨秀給共產國際的報告〉(1922年6月30日)，載《「二大」和「三大」》，頁56。
- ⑬ 〈中國共產黨1923年支出預算〉(1922年12月)，載《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國民革命運動(1920-1925)》，頁185。
- ⑭ 唐寶林：〈中國學術界為陳獨秀正名的艱難歷程(代序)〉，載《陳獨秀全傳》(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3)，頁15。
- ⑮⑯ 劉少奇：〈代表中共中央給聯共(布)中央斯大林的報告〉，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劉少奇文稿》，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5)，頁17；7。
- ⑰ 陳獨秀：〈本誌宣言〉，《新青年》，第7卷第1號(1919年12月1日)，頁2。
- ⑱ 陳獨秀：〈實行民治的基礎〉，《新青年》，第7卷第1號，頁16。
- ⑲ 陳獨秀：〈談政治〉，《新青年》，第8卷第1號(1920年9月1日)，頁8。
- ⑳ 李大釗：〈平民主義〉(1923年1月)，載《李大釗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59)，頁423。
- ㉑ 〈毛澤東回憶黨的「一大」前後의思想和活動〉(1936)，載《「一大」前後》，第二冊，頁244。
- ㉒ 毛澤東：〈再說「促進的運動」〉，原載長沙《大公報》(1920年9月28日)。轉引自毛澤東文獻資料研究會編集：《毛澤東集補卷》，第一卷(東京：蒼蒼社，1983)，頁233。
- ㉓ 〈毛澤東給肖旭東蔡林彬並在法諸會友〉，載湖南省博物館歷史部校編：《新民學會文獻彙編》(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0)，頁102、105。
- ㉔ 〈毛澤東回憶黨的「一大」前後의思想和活動〉，頁244。1941年毛澤東曾重申這句話。參見毛澤東：〈關於農村調查〉，載《毛澤東文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頁378-79。

- ②⑦②⑨ 〈關於民族與殖民地問題的決議〉(1920年7月28日)，載《「二大」和「三大」》，頁2；2；3、5、6。
- ③〇 〈俄共(布)中央政治局會議第24號記錄(摘錄)〉(1922年8月31日)，載《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國民革命運動(1920-1925)》，頁115。
- ③① 參見袁偉時：〈袁世凱與國民黨：兩極合力摧毀民初憲政〉，《江淮文史》，2011年第3期，頁4-30。
- ③② 〈越飛給俄共(布)、蘇聯政府和共產國際領導人的信〉(1923年1月26日)、〈越飛給契切林的電報〉(1922年11月7日和8日)，載《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國民革命運動(1920-1925)》，頁213-14、149。
- ③③ 劉敬忠：《馮玉祥的前半生——兼對其自傳〈我的生活〉的辨析》(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頁173。
- ③④ 〈俄共(布)中央政治局會議第68號記錄(摘錄)〉(1925年6月25日)，載《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國民革命運動(1920-1925)》，頁637。
- ③⑤ 〈維經斯基的書面報告〉(1925年11月11日)，載《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國民革命運動(1920-1925)》，頁733。
- ③⑥ 〈俄共(布)中央政治局會議第93號記錄(摘錄)〉(1925年12月3日)，載《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國民革命運動(1920-1925)》，頁742。
- ③⑦ 袁征：《孔子·蔡元培·西南聯大：中國教育的發展和轉折》(北京：人民日報出版社，2007)，第十五章，「『首都革命』與激進思潮」。
- ③⑧③⑨ 馬克思(Karl Marx)：〈共產黨宣言〉，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頁265；271-72。
- ④① 〈中國共產黨宣言〉(1920年11月)，載《中國共產黨第一次代表大會檔案資料》，頁1-2。
- ④②④③ 〈中國共產黨第一個綱領〉(1921年)，載《中國共產黨第一次代表大會檔案資料》，頁6。
- ④④ 袁偉時：〈從章士釗看20世紀中國思潮〉，《浙江學刊》，2002年第3期，頁46-63；《中國現代哲學史稿》(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1987)，頁410、248、699。
- ④⑤ 羅斯基(Thomas G. Rawski)著，唐巧天、毛立坤、姜修憲譯：《戰前中國經濟的增長》(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09)，頁335-36、337、338。
- ④⑥④⑦④⑧ 毛澤東：〈論聯合政府〉(1945年4月24日)，載凱豐主編：《毛澤東選集》，第二卷(哈爾濱：東北書店，1948)，頁314；336；317。
- ④⑨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全文〉(1949年9月29日)，載新民主出版社編：《中華人民共和國開國文獻》(香港：新民主出版社，1949)，頁262。
- ④⑩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年譜(1893-1949)》，修訂本，下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頁465。
- ④⑪ 毛澤東：〈現階段國內的主要矛盾〉(1952年6月6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文集》，第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頁231。
- ④⑫ 〈索科洛夫—斯特拉霍夫關於廣州政府的報告〉(1921年4月21日)，載《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國民革命運動(1920-1925)》，頁63、64。
- ④⑬ 張奚若：〈蘇俄何以是我們的敵人？〉，載章進編：《聯俄與仇俄問題討論集》(台北：文海出版社，1981)，頁56、58。
- ④⑭ 1927年民眾遊行示威，衝進漢口和九江租界，收回主權，那是特例，須具體分析原因。限於篇幅，本文不涉及。
- ④⑮ 〈共產國際第四次代表大會決議《中國共產黨的任務》〉(不晚於1922年12月5日)，載《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國民革命運動(1920-1925)》，頁162。
- ④⑯ 〈越飛給吳佩孚將軍的信〉(1922年11月18日)，載《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國民革命運動(1920-1925)》，頁156。
- ④⑰ 米塞斯(Ludwig von Mises)：〈對流行的有關「工業革命」的種種說法的評論〉，載哈耶克(Friedrich A. von Hayek)編，秋風譯：《資本主義與歷史學家》(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3)，頁177、179。

- ⑤7 赫森 (Robert Hessen)：〈工業革命對婦女和兒童的影響〉，載《資本主義與歷史學家》，頁 229。
- ⑤8 參見林彪：《人民戰爭勝利萬歲——紀念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勝利二十周年》（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頁 40。
- ⑤9 何方：《何方自述——從延安一路走來的反思》（自印本，2011），頁 424。
- ⑥0 馬林：〈給國際執委會的報告〉（1922年7月11日），載《「一大」前後》，第一冊，頁 421；〈索科洛夫—斯特拉霍夫關於廣州政府的報告〉，頁 63。
- ⑥1 〈鮑羅廷的札記和通報〉（不早於 1924年2月16日），載《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國民革命運動（1920-1925）》，頁 470。
- ⑥2 秦暉、蘇文：《田園詩與狂想曲》（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1996），頁 49。
- ⑥3 毛澤東：〈農民問題〉，載中共廣東省委黨史研究委員會辦公室、毛澤東同志主辦農民運動講習所舊址紀念館編：《廣州農民運動講習所文獻資料》（內部印行，1983），頁 88、93。
- ⑥4 陳獨秀：〈我們現在為甚麼爭鬥？〉，載《陳獨秀文章選編》，下冊（北京：三聯書店，1984），頁 261-62。
- ⑥5 毛澤東：〈中國社會各階級的分析〉，原載《革命》半月刊（1925年12月）。轉引自馬恩列斯著作研究會編輯出版部：《馬克思主義研究資料》，總第六十期（內部資料，1981），頁 17。
- ⑥6 瞿秋白：〈中國革命中之爭論問題〉，載中共中央書記處編：《六大以前：黨的歷史材料》（北京：人民出版社，1980），頁 712。
- ⑥8 〈中國共產黨第三次中央擴大執行委員會議決案〉（1926年9月），載《六大以前》，頁 595。
- ⑥9 楊奎松：《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史研究》，第一冊（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9），頁 49-50。
- ⑦0 廣東省土委巡檢組：〈惠陽博羅第一階段工作檢查報告〉（1951年7月16日），廣東省檔案館，236/1/23/39-40。轉引自楊奎松：《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史研究》，第一冊，頁 151。
- ⑦1 劉少奇：〈關於大革命歷史教訓中的一個問題〉，《黨史研究資料》，1980年第 5 期，頁 3。
- ⑦3 〈斯大林關於對待反對派政黨立場致毛澤東的電報〉（1948年4月20日），載沈志華、李丹慧編：《中蘇關係檔案》電子版，SD090025，沈志華提供。
- ⑦4 吳黎平：《毛澤東一九三六年同斯諾的談話：關於自己的革命經歷和紅軍長征等問題》（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頁 33。
- ⑦6 參見斯大林 (Joseph Stalin)：〈十月革命和俄國共產黨人的策略〉，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列寧主義問題》，第二分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64），頁 133-42。
- ⑦7 〈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會議錄〉，第十四號（1924年1月29日上午），載《中國國民黨全國代表大會會議錄》（Washington, DC: Center for Chinese Research Materials, Association of Research Libraries, 1971），頁 50。
- ⑦8 潤（毛澤東）：〈向左還是向右？〉，《政治週報》，第 2 期（1925年12月13日），頁 13。
- ⑦9 毛澤東：〈通訊社和報紙的宣傳應符合黨的政策〉（1942年10月28日），載《毛澤東文集》，第二卷，頁 454。
- ⑧0 毛澤東：〈批判彭德懷關於民主教育的談話的一封信〉（1943年5月6日），載竹內實主編：《毛澤東集》，第九卷（東京：北望社，1971），頁 13。
- ⑧1 嚴復：〈論世變之亟〉、〈原強修訂稿〉，載王栻主編：《嚴復集》，第一冊（北京：中華書局，1986），頁 2、17。
- ⑧2 森 (Amartya Sen) 著，任蹟、于真譯：《以自由看待發展》（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2），頁 7。

從民族主義到一黨獨裁： 俄國革命的魅力

• 王 柯

摘要：中國近代史上的許多思想家和政治家，不僅大都具有留學日本或在日本從事政治活動的經驗，而且都對俄國「十月革命」之所以能夠很快取得勝利的原因發生了濃厚興趣。但是，「十月革命」吸引他們的明顯不是馬克思主義關於階級的學說，而是俄國布爾什維克的「民主集中制」的組織原則和「以黨治國」的理念。因為他們在日本學到的是民族主義的思維，而俄國革命黨的思想則給他們提供了通過民族革命實現民族主義目標的行之有效的。本文以孫文、陳獨秀、李大釗等國共雙方的精神領袖為例，論述民族主義思想和布爾什維克主義之間的關係，並通過血緣民族主義、精英意識等特質分析近代中國何以形成一種以民族主義為基礎、但卻是一黨專政和領袖獨裁的政治生態的原因。

關鍵詞：「十月革命」 「民主集中制」 「以黨治國」 精英意識 血緣民族主義

時值2017年，許多中國人不由得再次想起了這樣一句熟悉的話語：「十月革命一聲炮響，給中國送來了馬克思主義。」但事實似乎並非如此，正如論者所說：通過李達、李漢俊和李大釗等「三李」為首的留日學生，「十月革命後，馬克思主義首先由日本傳到了中國」^①。而我們從這些早期中國共產主義思想的言論中又可以發現：1917年俄國「十月革命」開始對中國社會發生實際影響應該是在1920年之後，而此時注意到俄國革命的，又不僅僅限於那些共產主義者。由此，歷史研究者必須回答這樣一個問題：「十月革命」帶給中國的究竟是馬克思主義，還是列寧的布爾什維克主義？而從近代中國接受「十月革命」影響的歷史事實中我們又可以看到，當時對俄國革命發生興趣的思想家和政治家（國民黨的孫文、汪精衛、戴季陶、蔣介石、廖仲愷，共產黨的陳獨秀、李大釗、李達、李漢俊、施存統等），大多具有留日或與日本政界學界交往的經歷。值得注意的是，近代中國正是通過這個群體接受了日本的近代民族國家思想。

* 本稿由2017年9月18日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和中文大學出版社主辦的講演會稿而來，誌此對關係各方致謝。

於是我們就不得不思考，對於這個群體來說，民族主義思想和布爾什維克主義之間究竟存在一種甚麼樣的關係？本文以國民黨的孫文、共產黨的李大釗和陳獨秀等精神領袖為例進行分析，以理解中國近代政治進程的性質，同時也可以讓我們從中看出近代中國政治通過怎樣的渠道消化了中國的社會文化傳統。

一 在「民族革命」旗幟下追求「民主集中制」 ——孫文的「聯俄」思想

眾所周知，1917年俄國「十月革命」以後，能夠證明俄國對當時整個中國社會帶來了實際和重大影響的，是1923至1924兩年之間在孫文領導之下國民黨一連串「聯俄容共」的重大行動。「容共」由「聯俄」而來，據《孫中山年譜》，1921年12月間，孫文已經在桂林會見了由李大釗介紹來的共產國際代表馬林（Hendricus Sneevliet），馬林向孫提出了兩項建議：「組織一個能夠聯合各階層尤其是工農的政黨；建立革命的武裝核心，應先創辦軍官學校以培養革命骨幹。」^②值得注意的是，這是孫文接觸俄國布爾什維克黨人的開始，也是「以黨治國」、「以黨治軍」這一政治體制構想出現在近代中國歷史上的開端。但是事實上，直到1923年1月26日〈孫文越飛宣言〉發表之前，孫文並沒有對「聯俄」做出積極的反應。有民國學者經過考察指出：「俄之『聯』我較我之聯俄，還要積極。甚至可說，此事最初的發動者是蘇俄，而不是我們自己。」^③

事實上，孫文是在一個特殊的政治形勢下才開始嘗試接受俄國援助的。1921年5月5日孫於廣州就任非常大總統後，執意北伐，希冀通過武力統一中國，因此與陳炯明發生了矛盾；1922年4月底至5月初的第一次直奉戰爭又以奉軍失敗告終，使孫文聯合張作霖、段祺瑞對抗直系軍閥的願望落空；6月，陳炯明發動了軍事政變，孫的領袖地位受到強烈的挑戰。日後汪精衛承認孫文當時採用「聯俄容共」政策是埋下了「禍根」，但又認為「從當時的環境來看，卻是一種不得不為之的事情」：「我們前後左右都被軍閥所包圍，外受帝國主義壓迫，內受分裂抗爭之苦，周邊形勢不容一點樂觀。」^④於是孫文一派想到：為甚麼中國第二、第三次革命屢屢失敗，而晚於中國革命的俄國「十月革命」能夠很快取得成功呢？

孫文指出：「中國革命六年後，俄國才有革命。……這種革命，真是徹底的成功，皆因其方法良好之故。」^⑤這個方法，就是列寧關於建設革命黨的思想：在「民主集中制」（國民黨的論述中為「民主集權制」）的原則之下，將革命政黨建設成一個以少數職業革命家為中心的有嚴謹紀律的組織，然後通過這個組織去指導革命運動。我們知道，「布爾什維克」的意思雖然是「多數派」，但事實上列寧一派在俄國社會工黨中所佔的比例卻是少數。1923年8月，孫文任命蘇聯駐廣東代表鮑羅廷（Mikhail Borodin）為顧問，繼1914年後再次開始了對國民黨的改組。正如他在1924年1月20日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開會詞〈革命成功在乎革命黨員有團體〉中所言：「本黨以前的失敗，是各位黨員有自由，全黨無自由；各位黨員有能力，全黨無能力。中國國民黨之所以失敗，就是這個原因。我們今日改組，便先要除去這個毛病。」^⑥

按照汪精衛的說法，孫文於1921年在桂林見到馬林時，就已經根據馬林的說明感覺到俄國的新經濟政策與他的「民生主義」的性質是一致的，另外俄國也曾明確聲明：「援助國民革命，不在中國國內宣傳共產主義」，這些都是促使孫文接受俄國援助的原因^⑦。但從孫文並非在會見馬林之後、而是在陳炯明叛亂之後才下定決心「聯俄」來看，其主要目的無疑是要借鑒俄國布爾什維克的經驗對國民黨進行改組。

汪精衛當時也積極支持孫文的政策，他在1924年國民黨一大中被孫文指派為五人主席團主席之一，並被推舉為國民黨章程審查委員會主席，參與起草了大會宣言。汪在〈中國國民黨何以有此次宣言〉中說道^⑧：

在今日之環境中，我們在精神上有一種說不出的苦痛：便是中國的現狀和我們的主義不能相合，不但不能相合，而且相反。所以不能一致的最大原因，是革命黨和群眾還沒有真正密切地結合。革命黨如何能和群眾做真正密切的結合呢？第一要訓練革命黨自己，第二要向群眾宣傳。根據這訓練和宣傳兩個理由，中國國民黨才有此次的宣言。

此外，蔣介石看到「黨的組織亦益渙散」，「有志者人自為戰，不肖者掛名投機，革命建國事業更無由着手」，也認為國民黨必須改組：「非整理黨務，無從奮起。」1923年8月，他被孫文指派為「孫逸仙博士代表團」團長。9月2日到11月29日，蔣在蘇聯實地考察黨務、軍事和政治。按照他事後的說法，他在蘇聯找到了布爾什維克取得勝利的原因：「要一個黨來做中心，統一革命勢力」，之後「拿到了政權，極端的專政」^⑨。1924年1月24日，國民黨一大期間，蔣被委任為中國國民黨陸軍軍官學校籌備委員會委員長（當年5月3日被任命為校長兼粵軍參謀長）。5月，孫文在蘇聯顧問的幫助下建立了這所黃埔軍校，目標就是為了建立一支只服從國民黨領導的軍隊。顯然，孫文通過「聯俄」從蘇聯學到的，就是在從嚴治黨的基礎上建立黨國、黨軍的政治體制。同年7月7日，孫文以中央執行委員會名義發表了〈中國國民黨關於黨務宣言〉，申明黨員必須遵守黨紀：「本黨既負有中國革命之使命，即有集中全國革命份子之必要，故對於規範黨員，不問其平日屬何派別，惟以其言論行動能否一依本黨之主義政綱及黨章為斷。如有違背者，本黨必予以嚴重之制裁，以整肅紀律。」^⑩

孫文的黨國、黨軍思想對此後近代中國的政治生態產生了深刻的影響；孫文改組國民黨後，民主集權制自此成為近代中國政黨的主要組織原則。蔣介石甚至在1951年重訂〈中國國民黨黨員守則淺釋〉時仍力推民主集權制：「根據民主集權制的原則，本黨政策在討論階段，是民主的，人人都可以發表意見，自由討論；在執行階段是集權的，一經共同決議，必須一致執行，以求行動之統一與力量之集中。行動統一的規律，是個人服從組織，少數服從多數，下級服從上級，全黨服從領袖。」^⑪

但值得注意的是，通過改組告誡黨員必須服從上級，這在國民黨歷史上並非是第一次。「二次革命」失敗以後，孫文於1914年在東京將國民黨改組為「中華革命黨」，堅持黨員對領袖必須絕對忠誠的原則：「因鑒於前此之散漫不統一之病，此次立黨，特主服從黨魁命令，並須各具誓約，誓願犧牲生命、

自由權利，服從命令，盡忠職守，誓共生死。」^⑫「弟所望黨人者，今後若仍承認弟為黨魁者，必當完全服從黨魁之命令。因第二次〔革命〕之失敗，全在不聽我之號令耳。所以，今後弟欲為真黨魁，不欲為假黨魁。」^⑬「是以此次重組革命黨，首以服從命令為惟一之要件。凡入黨各員，必自問甘願服從文一人，毫無疑慮而後可。」^⑭甚至規定：「總理有全權組織本部為革命軍之策源，協理輔助之或代理之」，「本部各部長、職員悉由總理委任」^⑮。

因孫文所提倡的這種準極權體制引起了黨內的不滿，第一次改組成效不大。論者指出，「1924年的國民黨改組主要是借鑒了俄共布爾什維克的組織模式」^⑯，與第一次改組最明顯不同的是強調建設一個紀律嚴密、因而具有戰鬥力的「組織」，而「黨在國家之上」、「黨在軍隊之上」的黨治原則也由此確立。1923年11月的〈中國國民黨改組宣言〉直言：「欲起沉疴，必賴乎有主義、有組織、有訓練之政治團體，本其歷史的使命，依民眾之熱望，為之指導奮鬥，而達其所抱政治上之目的。否則民眾蠕蠕，不知所向，唯有陷為軍閥之牛馬，外國經濟的帝國主義之犧牲而已。」^⑰從這裏可以看出，第二次改組中出現的黨治原則是建立在一種民眾的精英意識之上的。但是從第一次改組就已經提出「軍政、訓政、憲政」三期說^⑱來看，國民黨高層的這種精英意識其實一直都存在。日後的「一個信仰，一個領袖，一個政府」的起源，也許可以追溯到這裏^⑲。由此可見，在精英治國的意義上，雖然個人領袖被幻化為「黨組織」，但是兩次改組其實並沒有本質上的差異。或者說，「聯俄」並沒有改變孫文和國民黨高層對中國社會的基本認識，第二次改組只是從俄國學來了一種更有利於精英階層進行治黨、治國的組織形式而已。

那麼，為甚麼「十月革命」不僅沒有帶來馬克思主義的階級學說，反而強化了國民黨高層的精英治國理念呢？這與孫文對俄國革命以及「共產主義」進行的解讀有着直接的關係。關於這一點，可以參考孫文在1924年1月20日國民黨一大開幕當天的一段說明^⑳：

現尚有一事，可為我們模範。即俄國完全以黨治國，比英美法之政黨握權更進一步。我們現在並無國可治，只可說以黨建國，待國建好，再去治他。當俄國革命時，用獨裁政治，諸事均一切不顧，只求革命成功。……俄國六年前之奮鬥，均為「民族主義」的奮鬥。當時我們尚不知其為民族主義奮鬥，今回顧起來，的確如此！故現在俄國對於贊成民族主義諸國，皆引為同調。常對波斯、阿富汗、土耳其諸國，勸其不可放棄民族主義。其最初之共產主義，亦由六年間之經驗，漸與民生主義相暗合。可見俄之革命，事實上實為三民主義。其能成功，即因將其黨放在國上。我以為今日是一大紀念日，應重新組織，把黨放在國上。

也就是說，讓孫文主張國民黨能夠接受「聯俄」的正當性根據，是他們在俄國革命的經驗中發現了能夠將之解讀為「三民主義」、尤其是「民族主義」思想的成份。例如，布爾什維克在「十月革命」之前披着「革命」外衣的「獨裁政治」可以被解釋為「民族主義的奮鬥」，「十月革命」之後蘇俄的經驗可以被解釋為「漸與民生主義相暗合」。對於當時正在準備北伐的國民黨人來說，「民族主

義的奮鬥」這種解讀，自然具有很強的說服力。這種從民族主義的層次上說明各種政治行動、包括結交革命盟友之正當性的思維模式，證明民族主義已經成為了近代中國判斷一個政治行為是否具有正當性的標準。

二 「階級」與「民族」的穿越——一種機會主義的解釋

值得注意的是，孫文對俄國革命和所謂的「共產主義」的這種解讀，當然是與俄國布爾什維克黨人向他進行的說明是分不開的。事實上，以號稱追求建立無產階級專政而起家的俄國布爾什維克，在與中國國民黨方面進行接觸時，從未要求國民黨人用階級的觀點來看待中國國內的各種問題。相反，甚至可以看出他們將對孫文的支援有意地解釋為對中國「民族主義」的支持，例如孫文與越飛(Adolf A. Joffe)談判中提出的同意共產主義不能行於中國；蘇俄確認從前發表的放棄對中國特權的聲明仍然有效；對中東鐵路管理權的問題通過協商的方法解決；蘇俄承認對外蒙古並無領土野心等內容^②。於是，辛亥革命之後將「民族主義」的內容最終解釋為追求國家統一和國家獨立的孫文，也就能夠順水推舟地將「聯俄」解釋為一個一石二鳥、達到其民族主義之偉大目標的手段了。

事實上，在俄國國內，為了集結「革命」力量，列寧一貫反對按民族建黨。在他的領導下，1919年3月俄共(布)第八次代表大會決定：相當於各個加盟共和國的「共產黨中央委員會享有省級黨委會的權力，並且絕對服從中央委員會的領導」^③。他堅持在俄國革命黨內部實行「民主集中制」的原則，同時也反對國家組織形式上的聯邦制。在「世界革命」的問題上，列寧當初應該也同樣具有只使用「階級」而不使用「民族」觀點的想法。1919年初成立的共產國際，其目標就是以「要求各國革命的無產階級之間保持最大限度的聯繫，要求社會主義革命已經取得勝利的國家之間實行全面的聯合」，通過「無產階級的群眾性行動，直至拿起武器，同資本主義的國家政權實行公開的衝突」的鬥爭方法，從而使「無產階級……奪取國家政權」，實現「無產階級專政」^④，其中沒有任何關於「被壓迫民族」的訴求，甚至沒有任何關於「民族」的闡述。

而到了1921年，主張階級學說的俄國布爾什維克之所以能夠拿出這種容忍他國民族主義的方針來接觸孫文，是因為「十月革命」後的俄國在進入1920年代以後，為了打破在國際社會中的困窘局面而不得不制訂新的國際戰略，並在思想理論層面上也做出相應的調整。以列寧為首的俄國布爾什維克原本只想在具有一定工業勞動者數量的歐洲各國，即所謂的「文明國家」中建立「無產階級專政」，但是這種想法很快受到挫折。為了衝破帝國主義的包圍，俄國不得不將視點轉向東方，開始尋求與受到帝國主義欺凌的東方「落後國家」之間的聯合。1920年7月19日至8月7日，共產國際召開第二次代表大會。列寧在7月26日第四次會議上的〈民族和殖民地問題委員會的報告〉中提出：「我們看到，目前帝國主義階段的特點就是全世界已經劃分為兩部分，一部分是人數眾多的被壓迫民族，另一部分是擁有巨量財富和雄厚的軍事實力的少數壓迫民族。世界人口的大多數，有10億以上，都是被壓迫民族，他們的總數大約是12億5千萬。我們把世界總人口算作17億5千萬，他們就佔世界人口的

70%。」所以，「我們提綱中的第二個指導思想就是：在目前的世界形勢下，在帝國主義大戰以後，各民族的相互關係、全世界國家體系，將取決於少數帝國主義國家反對蘇維埃運動和以蘇維埃俄國為首的各個蘇維埃國家的鬥爭。……無論是文明國家的共產黨，還是落後國家的共產黨，都只有從這種觀點出發，才能正確地提出和解決各種政治問題。」^{②4}

在上述會議中，列寧提出「殖民地國家的資產階級解放運動」的問題，甚至主張「把『資產階級民主』字樣幾乎都改為『民族革命』才是正確的」^{②5}。根據列寧的意見，《共產黨宣言》提出的「全世界無產者聯合起來」的口號，在共產國際第二次代表大會上被修改為「全世界無產者和被壓迫民族聯合起來」^{②6}。雖然共產國際沒有說明如何通過「民族革命」的手段來達到「階級鬥爭」的目標，即建立「無產階級專政」，但是這段歷史說明，對以列寧為首的俄國布爾什維克來說，只要冠以「革命」的名義，在「革命」的脈絡中，「階級」與「民族」這兩個原本構成要素和性質完全不同的概念，就可以隨意被穿越。

這種從「民族」的視點對「革命」所進行的闡釋，正是孫文能夠說服自己及其同志接受「聯俄」政策所需要的。那麼，接受「容共」的政策是不是也以此為前提呢？回答也是肯定的。可以看到，列寧和共產國際提出的「全世界無產者和被壓迫民族聯合起來」的口號，在中國共產黨主要創始人李大釗（孫文接受「聯俄容共」政策即由李穿針引線）的文章中，就變成了「被壓迫民族及被壓迫階級聯合起來！」^{②7}這裏的順序顛倒證明，比起列寧和共產國際，李大釗事實上更加願意強調中國革命的性質是「民族解放」，更加願意把「聯俄容共」說成是為了「民族解放」的目的。

1924年3月30日，李大釗在中華民國國民追悼列寧大會刊行的《列寧紀念冊》中寫道：「列寧逝世，全人類的損失，真不在小，尤其是我們中華民族損失了一個這樣重要的朋友，更使我們感傷無已。……列寧是弱小民族的良朋，是被壓迫者的忠僕，是獻身於世界革命的一個仁勇的戰士。」^{②8}5月1日，李大釗在《北大經濟學會半月刊》第二十四期上發表「在民國十三年五一紀念日示威運動」中五條「我的國民的吶喊」，除了前述的「被壓迫民族及被壓迫階級聯合起來」之外，還有一條為「恢復中華民族的獨立自由！」他並且指出「這都是我們最近的民族的痛辱」^{②9}。1926年3月12日，李大釗在《國民新報》的「孫中山先生逝世周年紀念特刊」中撰文：「孫中山先生所指導的國民革命運動，在中國民族解放全部歷史中，實據有中心的位置，實為最重要的部分」；「他以畢生的精力，把中國民族革命種種運動，疏導整理，溶解聯合，以入於普遍的民眾革命的正軌。他那臨終的遺囑，明明白白告訴我們中國的國民革命是世界革命的一部」^{③0}。以上文字似乎也可以證明，李大釗之所以對俄國和列寧的學說發生興趣，也是從「民族」的視點出發的。

根據《李大釗年譜》，從留學日本期間開始李大釗即接觸到了馬克思主義^{③1}。但有論者指出，早期的李大釗具有「思想的二重性」，即其思想並不是單純用馬克思主義思想可以完全解釋的，而造成這種二重性的「深刻的社會根源與認識根源」，其一即為「狹隘的民族主義思想」^{③2}。其實，李大釗最初的確沒有從階級革命的層次來認識俄國「十月革命」的性質。1918年7月，他將「十月革命」與法國大革命進行比較：「法人當日之奔走呼號，所索者『自由』，

俄人今日之渙汗絕叫，所索者『麵包』。」「法人當日之精神，為愛國的精神，俄人之今日精神，為愛人的精神。前者根於國家主義，後者傾於世界主義；前者恆為戰爭之泉源，後者足為和平之曙光，此其所異者耳。」「俄羅斯之革命是二十世紀初期之革命，是立於社會主義上之革命，是社會的革命而並着世界的革命之采色者也。」³³

及至中國民眾歡呼中國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中成為戰勝國，李大釗才開始使用「階級」的話語。1918年11月15日，他稱：「原來這回戰爭的真因，乃在資本主義的發展。國家的界限以內，不能涵容他的生產力，所以資本家的政府想靠着大戰，把國家界限打破，拿自己的國家做中心，建一世界的大帝國，成一個經濟組織，為自己國內資本家一階級謀利益。」³⁴此外，他說道：「對於德國軍國主義的勝利，不是聯合國的勝利，更不是我國徒事內爭托名參戰的軍人，和那投機取巧賣乖弄俏的政客的勝利，而是人道主義的勝利，是平和思想的勝利，是公理的勝利，是自由的勝利，是民主主義的勝利，是社會主義的勝利，是Bolshevism的勝利，是赤旗的勝利，是世界勞工階級的勝利，是二十世紀新潮流的勝利。」³⁵

但值得注意的是，此時的李大釗還同意布爾什維克指導下的群眾運動來源於宗教狂熱的觀點：「倫敦『泰晤士報』曾載過威廉氏(Harold Williams)的通訊，他把Bolshevism看做一種群眾運動，和前代的基督教比較，尋出二個相似的點：一個是狂熱的黨派心，一個是默示的傾向。……這話可以證明Bolshevism在今日的俄國，有一種宗教的權威，成為一種群眾的運動。豈但今日的俄國，二十世紀的世界，恐怕也不免為這種宗教的權威所支配，為這種群眾的運動所風靡。」「二十世紀的群眾運動，是合世界人類全體為一大群眾，這大群眾裏邊的每一個人、一部分人的暗示模仿，集中而成一種偉大不可抗的社會力。」³⁶從這一對布爾什維克的群眾運動性質的判斷來看，李大釗之所以為俄國革命所吸引，與其說是因其具有階級革命的性質，還不如說是因其具有強大的動員力和組織力。日後，李大釗形容孫文的活動為「繼承了太平天國的革命的正統，而淘汰了他們的帝王思想、宗教思想」，然而，即使在這一敘述脈絡中，他也認為太平天國以來的「革命的正統」就是「中國民族解放運動」和「中國民族革命」³⁷。由此可見，民族主義的思維模式，無疑造就了李大釗接受俄國革命、尤其是布爾什維克的大規模群眾運動形式。

三 「民族主義」視點——陳獨秀的反日與親俄

中國共產黨的早期領袖陳獨秀，在1915年9月15日的〈法蘭西人與近世文明〉中就已經提到社會主義思想和馬克思：「欲去此不平等與壓制，繼政治革命而謀社會革命者，社會主義是也。可謂之反對近世文明之歐羅巴最近文明。其說始於法蘭西革命時，有巴布夫(Babeuf)者，主張廢棄所有權，行財產共有制(La communaute des biens)。……彼等所主張者，以國家或社會，為財產所有主，人各從其才能以事事，各稱其勞力以獲報酬，排斥違背人道之私有權，而建設一新社會也。其後數十年，德意志之拉薩爾(Lassalle)及馬克

斯(Karl Marx)承法人之師說，發揮而光大之，資本與勞力之爭愈烈，社會革命之聲愈高。」^{③⑩}但是，1919年間，讓陳獨秀開始注意到俄國「十月革命」的，同樣不是階級學說，而是布爾什維克奪取政權對國際社會的衝擊：「英美兩國有承認俄羅斯布爾什維克政府的消息，這事如果實行，世界大勢必有大大的變動。十八世紀法蘭西的政治革命，二十世紀俄羅斯的社會革命，當時的人都對着他們極口痛罵；但是後來的歷史家，都要把他們當做人類社會變動和進化的大關鍵。」^{③⑪}「俄國Lenin一派的Bolsheviki的由來，……日本人硬叫Bolsheviki做過激派，和各國的政府資本家痛恨他，都是說他擾亂世界和平。Bolsheviki是不是擾亂世界和平，暫且不論他，痛恨Bolsheviki的各強國，天天在那裏侵略弱小國的土地利權，是不是擾亂世界〔和〕平。」^{③⑫}

將布爾什維克對中國的政策與日本對中國及朝鮮的侵略作比較，是陳獨秀俄國革命論的一個重要特點：「Bolsheviki是不是擾亂世界和平，全靠事實證明，用不着我們辯護或攻擊；我們冷眼旁觀的，恐怕正是反對Bolsheviki的先生們出來擾亂世界和平！……現在反對他們的人，還仍舊抱着軍國侵略主義，去不掉個人的一階級的一國家的利己思想，（日本壓迫朝鮮，想強佔青島土地和山東的經濟利權，就是一個顯例。）如何能夠造成世界和平呢？」^{③⑬}陳獨秀的論述之所以具有這一特點，其原因不言自明——「十月革命」之後的俄國布爾什維克政權，曾經一時答應歸還以往帝俄時期侵佔的中國領土：「日本侵略我們土地利權的，是那軍閥、財閥、外交官和保守主義的新聞記者，那進步主義的社會黨人，卻都以為不應該侵略中國。進步主義的列寧政府，宣言要幫助中國，保守主義的渥木斯克政府，自己已經是朝不保夕了，還仍舊想侵略蒙古和黑龍江；他若是強起來，豈不是第二個日本嗎？」^{③⑭}

但是應該注意到，陳獨秀的日本觀其實是有一個變化過程的。在更早時期，陳獨秀常常將日本人的民族性以及日本的各種制度作為參照物，藉以對中國社會進行批評。1915年間，他撰文寫道：「日本福澤諭吉有言曰：『教育兒童，十歲以前，當以獸性主義；十歲以後，方以人性主義。』……強大之族，人性、獸性，同時發展。其他或僅保獸性，或獨尊人性，而獸性全失，是皆墮落衰弱之民也。」^{③⑮}「乃木希典有言曰：訓練青年，當使身心悉如鋼鐵。……岩崎氏者，以窮漢而成日本之第一富豪，其死也，臥病數十日，未嘗一出呻吟之聲。美利堅力戰八年而獨立，法蘭西流血數十載而成共和；此皆吾民之師資。」^{③⑯}直至一戰結束時，陳獨秀仍然是對日本人的民族性誇獎有加：「日本東京慶祝協約戰勝的時候，慶應大學學生五千人，開提燈大會，前豎一面大旗，上面寫了『倒軍閥』三個大字，遊行時經過的衙署都招待他們，惟有參謀部合〔和？〕陸軍部不理。我們天津的慶祝會，南開學校的學生卻異想天開，做一個『國魂舟』，兩位學生裝扮關羽岳飛坐在船內，遊行街市。一個是反對武人政治（乃木、東鄉〔平八郎〕，真算得是中國關岳一流人物，何以日本青年不崇拜他，還要反對他呢？）一個是崇拜忠孝節義時代的武人。現在兩國的青年思想如此不同，將來的國運就可想而知了。」^{③⑰}

對日本人民族性的讚許，自然是建立在對中國人民族性進行批判的基礎上的。以近代日本為榜樣建設近代國家和國民，幾乎是所有近代中國的思想家和政治家的日本觀的重要組成部分。但是與其他人不同，陳獨秀幾乎是全面地接

受了日本人對中國民族性的批判：「外人之譏評吾族，而實為吾人不能不俯首承認者，曰『好利無恥』，曰『老大病夫』，曰『不潔如豕』，曰『游民乞丐國』，曰『賄賂為華人通病』，曰『官吏國』，曰『豚尾客』，曰『黃金崇拜』，曰『工於詐偽』，曰『服權利不服公理』，曰『放縱卑劣』；凡此種種，無一而非亡國滅種之資格，又無一而為獻身烈士一手一足之所可救治。一國之民，精神上，物質上，如此退化，如此墮落，即人不我伐，亦有何顏面，有何權利，生存於世界？」^{④⑥}值得注意的是，這些對中國民族性的形容幾乎都是來自日本人的。可以說，陳獨秀的價值觀判斷標準中有很多地方是與日本社會相通的。

直至陳獨秀得知巴黎和會上日本的野心後，其日本觀才開始有所改變。1919年3月3日，他數次談到日本政府覬覦中國領土的野心，並表示反感：「歐洲和會，已有反對秘密外交的趨勢。而口口聲聲說中日親善的日本，偏偏不許我們宣布中日秘約。……偏偏要把山東的鐵道鑛山，做青島交還的條件。中日親善，原來就是這樣！」^{④⑦}「歐洲的德意志，已經拋棄軍國主義了。亞洲的德意志，還是毫無覺悟。他對於世界上的事，反對縮減軍備與廢止徵兵，和自由主義的英美不合。他對於中國的事，袒護軍閥，反對裁撤參戰軍，又和自由主義的英美不合。他如此迷信武力，且看他將來的運命如何。」^{④⑧}但是我們看到，即使在這個時刻，陳獨秀對日本對待朝鮮和台灣的做法和日本人的民族性還保留着一些讚許的成份。他在批評中國政府劃分軍區的做法時說道：「日本鑒於世界大勢，要將朝鮮和台灣的總督，改用文官，免得軍治制度招朝鮮人和台灣人的反抗。想不到我們中華民國裏，口稱護法的人，還有分設九軍區的主張。劃分軍區，就是承認軍人有管轄區域，就是承認軍治制度。這是比日本人對待被征服的朝鮮台灣還不如。」^{④⑨}又如，他激烈批評日本對朝鮮「三一獨立運動」的鎮壓，同時卻又說道：「我想富於自由獨立大和魂的日本人，對於朝鮮人這回悲壯的失敗，都應該流幾點同情的熱淚。」^{⑤⑩}

更加值得注意的是，五四運動中陳獨秀對日本的批評，其實都是從民族主義的立場上出發的。這些批評當中甚至帶有民族歧視的成份。就讓我們看一些1919年5月4日當天陳獨秀發表的文字：「無論鐵路問題，青島問題，大而至於全國政權問題，不用說我們最希望的是自己管理。倘若自己不能管理，只好讓列強共同管理。我們最反對的，是讓日本管理。因為日本管理的地方，不但兵隊警察要來，那賣淫的、賣藥的、賣鴉片的、賣嗎啡的，收買銅錢的，一齊都要來，都要把中國人踩在腳底下當狗打。打過了還要中國人和顏悅色的同他『親善』，不然就加上你一個『排日』的罪名。老實不客氣，我們中國若免不得亡國的運命，寧可亡在歐美列國手裏，不願亡在日本手裏。」^{⑤⑪}「藝術是何等神聖的事業，梅蘭芳懂的甚麼？他到日本，聽說很受日本人歡迎。若是歡迎他的藝術，我為中國藝術羞煞！若是歡迎他的容貌，我為中國民族羞煞。」^{⑤⑫}正是在這種激烈的民族主義思維的脈絡中，陳獨秀通過將布爾什維克對中國的政策與日本對中國及朝鮮的侵略進行比較之後，才開始轉變對日本的態度，並開始表現出對「十月革命」之後「宣言要幫助中國」的「進步主義的列寧政府」^{⑤⑬}產生了親近感。

事實上，與中國近代許多思想家和政治家一樣，無論是陳獨秀還是李大釗，都因為留學日本的經歷而培養了他們的民族主義思維模式。陳獨秀先後

數次自費留學日本（一說為五次），1902年9月進入東京成城學校陸軍科，冬季與張繼、蔣百里、蘇曼殊等人組織「青年會」，據說其〈會約〉中即有「以民族主義為宗旨，以破壞主義為目的」之語。1903年3月，他因剪辮子被送回國，4月籌組「安徽愛國會」，6月於《蘇報》發表組會宗旨：「聯絡東南各省志士，創一國民同盟會，庶南方可望獨立，不受異族之侵凌」，並因發表這些排滿民族主義的言論受到追捕。但在8月他又與章士釗等在上海創辦《國民日日報》，明言「宗旨在於排滿革命」。1907年春，陳再到日本進入正則英語學校就讀，參加章太炎、劉師培、蘇曼殊和幸德秋水等人發起的「亞洲和親會」：「本會宗旨，在反對帝國主義，期使亞洲已失主權之民族，各得獨立。」1909年9月回國，1914年7月再應章士釗之邀，赴日本助編《甲寅》雜誌，同時入讀雅典娜法語學校，直至1915年雜誌移到上海，陳才一同回國^{⑤4}。由以上經歷可知，辛亥革命以前，陳獨秀的生活中一直存在着日本的因素，其思想受到了日本民族主義的強烈影響。我們看到，甚至直到辛亥革命之後的1915年底，他仍在極力鼓吹國家主義：「吾人非崇拜國家主義，而作絕對之主張；良以國家之罪惡，已發見於歐洲，且料此物之終毀。第衡之吾國國情，國民猶在散沙時代，因時制宜，國家主義，實為吾人目前自救之良方。」^{⑤5}

從陳獨秀受到近代日本的影響，到「十月革命」以後對俄國產生好感，其思想歷程說明，民族主義的思維一直是他此間投身政治運動的基本動力，這與孫文為了借鑒俄國革命黨的經驗和利用俄國的支援，而將布爾什維克指導的「革命」、「獨裁政治」故意解讀為「民族主義的奮鬥」顯然不同。但是二人之所以都願意從民族主義的角度看待列寧所指導的俄國革命方式，應該都是由於感到了這種俄國革命方式可以給民族主義的政治精英提供更大的活動空間。

四 血緣民族主義與精英意識——「以黨治國」的魅力

無論是李大釗、陳獨秀還是孫文，從他們的民族主義言論和行動中，都可以看到一種「世人皆醉我獨醒」、因而負有喚醒國人之義務的強烈的精英意識。李大釗1913年冬赴日，1914年春進入早稻田大學政治本科。臨行前賦詩曰：「班生此去意何云，破碎神州日已曛。去國徒深屈子恨，靖氛空說岳家軍。」^{⑤6}無疑，李大釗是抱着民族主義救國的想法走上東渡求學之路的。由於時值辛亥革命以後，李大釗的民族主義思想不是表現為排滿，而是表現為對甲午戰爭以來日本侵略中國的仇恨。在日本對華提出「二十一條」的1915年6月，他撰寫〈國民之薪膽〉一文，將甲午、甲辰（日俄戰爭）、甲寅（日德戰爭）的「三甲」之役比作「宜鑄骨銘心紀其深仇大辱者」^{⑤7}。1915年5月，李大釗棄學歸國，8月在北京創辦《晨鐘報》，希望通過喚起國民的民族主義意識以救國：「吾儕振此『晨鐘』，……俾吾民族之自我的自覺。」「外人之詆吾者，輒曰：中華之國家，待亡之國家也；中華之民族，衰老之民族也。斯語一入吾有精神、有血氣、有魂、有膽之青年耳中，鮮不勃然變色，思與四億同胞發奮為雄，以雪斯言之奇辱者。」「環顧茲世，新民族遂無復存。故今後之間

題，非新民族崛起之問題，乃舊民族復活之問題也。而是等舊民族之復活，非其民族中老輩之責任，乃其民族中青年之責任也。」⁶⁸

李大釗這種帶領國人奮鬥、拯救國家國民的精英意識，在五四運動以後得到了進一步的昇華。他在1920年1月25日的《新生活》第二十三期上發表〈知識階級的勝利〉一文，認為「『五四』以後，知識階級的運動層出不已。到了現在，知識階級的勝利已經漸漸證實了。我們很盼望知識階級作民眾的先驅，民眾作知識階級的後盾。知識階級的意義，就是一部分忠於民眾作民眾運動的先驅者」⁶⁹。今人指責陳獨秀不是一個馬克思主義者的根據之一，就是他「滿足於居高臨下的『先生』身份」，「陳獨秀曾多次把群眾稱為『一盤散沙，一堆蠢物』，甚至說：『群眾心理都是盲目的，無論怎樣大的科學家，一旦置身群眾，便失了理性』，鼓吹對群眾要由少數人實行『干涉主義』」⁷⁰。

近代中國的民族主義思想家之所以會有這種不加任何掩飾的政治精英意識，這和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的血緣民族主義性質有關。李大釗於1915年以「留日學生總會」名義撰寫的〈警告全國父老書〉可為一例：「戰雲四飛，倭族乘機，偪我夏宇。……萬一橫逆之來，迫我於絕境，則當率我四萬萬忠義勇健之同胞，出其丹心碧血，染吾黃帝以降列祖列宗光榮歷史之末頁。」「抑日本蕞爾窮島，力非能亡我中國者。……居東京，適遊就館〔今靖國神社之史料館部分〕，見其陳列虜奪之物，莫不標名志由，誇為國榮。鼎彝遷於異域，銅駝泣於海隅，睹物傷懷，徘徊不忍去。……國人及今而猶不知自覺，……炎黃遠裔，將淪降於永劫不復之域，而滅國之仇，夷族之恨，真天長地久，無復報雪之期矣！嗚呼同胞！亦知今世亡國之痛乎？」他同時指出：「舉國一致，眾志成城。勝則此錦繡之江山可保，而吾祖宗襲傳之光榮歷史，從此益可進展於無窮。敗則錦繡之江山雖失，而吾祖宗襲傳之光榮歷史，遂結束於此。葆有全始全終之名譽，長留於宇宙之間，雖亡國殺身，亦可告無罪於我黃帝以降列祖列宗之靈也。」⁷¹

從文中反覆出現「黃帝以降列祖列宗」、「炎黃遠裔」、「祖宗」、「同胞」等民族主義話語中可以感知：儘管當時已經進入民國時期，但李大釗的民族主義思想仍然表現出強烈的血緣民族主義性質，與二十世紀初期留日學生所鼓吹的排滿的血緣民族主義的性質如出一轍——原本顯然是公的領域中關於國家政治的問題，卻要從私的血緣關係的角度去區分敵我是非，這是血緣民族主義的特點。當年的陳獨秀當然也不出此列，他在1904年說道：「唉！我們黃帝老祖宗丟下來幾千年的好江山，到了今日子孫無用，糊裏糊塗的讓了外人。……眼見得故國山河，已不是我漢種人的世界，既悲以往，又思將來，豈不是一件可惱可哭可怕的事體麼！」⁷²近代中國的血緣民族主義，是中國傳統的家族制社會和日本近代的單一民族國家思想相結合的產物⁷³。按照共同血緣的原則構成的宗族組織是傳統精英的搖籃，但是因為宗族組織和科舉制之間的互動關係，對於追求「修齊治平」的科舉精英來說，公與私的領域之間本來就沒有不可逾越的明顯界線。儘管進入二十世紀以後中國不得不告別了科舉制度，但是傳統的宗族組織並沒有被打散，讀書人的精英意識依然在傳統的家族制社會中被保留了下來，只是其中的一部分人在接受了民族主義的思想以後，更願意將他們的精英意識表現在「民族」和「民族國家」的層面。例如，1904年陳獨秀就開始教育中國社會需要建設具有「同種類」的「民族國家」

的意義：「一國的人民，一定要同種類，同歷史，同風俗，同言語的民族，斷斷沒有好幾種民族，夾七夾八地住在一國，可以相安的道理。所以現在西洋各國，都是一種人，建立一個獨立的國家，不受他種人的轄治。這就叫做『民族國家主義』。若單講國家主義，不講民族國家主義，這國家到底是誰的國家呢？原來因為民族不同，才分建國家。」^④

由於這種精英意識，陳獨秀的思想中甚至具有反民主主義的成份：「民主主義是甚麼？乃是資本階級在從前拿他來打倒封建制度底武器，在現在拿他來欺騙世人把持政權底詭計。……若是妄想民主政治才合乎全民意，才真是平等自由，那便大錯而特錯。資本和勞動兩階級未消滅以前，他兩階級底感情利害全然不同，從哪裏去找全民意？……民主主義只能夠代表資產階級意，一方面不能代表封建黨底意，一方面更不能代表勞動階級底意。」^⑤「一聽說勞動階級專政，馬上就抬出德謨克拉西來抵制，德謨克拉西到〔倒？〕成了資產階級底護身符了。我敢說：若不經過階級戰爭，若不經過勞動階級佔領權力階級地位底時代，德謨克拉西必然永遠是資產階級底專有物，也就是資產階級永遠把持政權抵制勞動階級底利器。」^⑥必須看到的是，這種反民主主義的精英思想，不僅可以成為任意抹殺民意的根據，也可以成為「以黨治國」思想在中國立足的基石。例如，陳獨秀就曾經如此闡述政黨與人民、國家之間的關係：「無論是有產階級的政黨或無產階級的共產黨，凡是直接擔負政治責任之團體，似乎都算是政黨。一般人民雖然都有選舉被選舉權，但實際上被選舉的究竟多是政黨；一般人民雖然都有參與政治的權利，但實際上處理政務直接擔負政治責任的究竟還是政黨。」^⑦

張國燾在《我的回憶》中，指出1923年6月的中共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以後，中央內部即直接稱呼陳獨秀為「家長」。此後，他的同志又批評陳獨秀實行「家長制」^⑧。毛澤東也曾在與美國記者斯諾(Edgar Snow)談話中指責陳獨秀：「在那個時候，陳獨秀是中國黨的徹頭徹尾的獨裁者，他甚至不同中央委員會商量就作出重大的決定。」^⑨陳獨秀的思想和行為可以說明，在由血緣民族主義而來的精英意識中，天然具備着接受俄國布爾什維克的「民主集中制」、領袖獨裁和「以黨治國」思想的素質。

這一點從孫文的「革命」過程中也可以得到證實。眾所周知，孫文設「訓政」時期的理由是「承認中國人民的政治能力尚低」，「如果人民尚不知如何行使民權，應該給他們一個學習的機會」^⑩。到了1920年10月10日，孫文提議將「中華革命黨」改為「國民黨」，並將「中國革命」的過程分為「革命政治」和「政黨政治」兩個時期。論者指出，「總章第四條規定：『自革命起義之日至憲法頒布之日，總名曰革命時期。在此期內，一切軍國庶政，悉由本黨負完全責任。』由此可知此時中山先生已決心實行革命政治，而在革命未成功以前，不再實行政黨政治」。1921年，孫文又提出「以黨治國」的口號：「我們要達到『以黨治國』的目的，此刻便應趕快下手，結合團體……」^⑪當時即有人指出，「以黨治國」即是「一黨專政」，孫文強調的「以黨治國」和「一黨專政」，實際上是要貫穿「軍政」、「訓政」和「憲政」三個時期^⑫。從孫文開始的「以黨治國」和「一黨專政」，雖說是來自俄國的布爾什維克主義，但是這些理念之所以能夠在中國大地上生根，不得不說它在一定意義上契合了中國文化中的精英治國傳統。

五 結語

限於篇幅，本文僅檢視了中國近代史上幾位思想家和政治家的活動及其背後的思想軌迹，發現無論是國民黨還是共產黨的首腦人物，不僅大都具有留學日本或在日本從事政治活動的經驗，而且都對俄國「十月革命」之所以能夠很快取得勝利的理由發生了濃厚興趣。然而，由於在日本期間所形成的民族主義思維，「十月革命」吸引他們的不是馬克思主義關於階級的學說，而是布爾什維克的「民主集中制」組織形式和俄國國家政治中的「以黨治國」理念對實現中國的民族主義目標時所能發揮的作用。所以，與其說他們受到俄國革命思想的影響，不如說受到俄國革命黨思想的影響。換言之，民族主義給他們提供了一個可以用來動員民眾的偉大目標，而俄國革命給他們提供的不過是實現這個目標的一個手段，這也正是日俄兩國在中國近代政治進程中所扮演過的不同角色。由於在民族主義的基礎上導入了「民主集中制」和「以黨治國」的理念，因此近代中國政治也就能夠從一個民族、一個國家，走到一個信仰、一個領袖、一個政府，最後接受了一黨專政和領袖獨裁的政治形態。

然而，馬克思主義的階級學說與民族主義，是兩種構成元素不同因而性質迥異的思想。中國近代以來之所以能夠形成一種以民族主義為基礎的、掛着「階級」名義的一黨專政和領袖獨裁的政治生態，與近代民族主義被嫁接在傳統家族制上而具有血緣民族主義的性質、從而生產出具有強烈精英意識的階層有關。中國傳統的家族與政治—社會之間的互動關係，其實是一個產生和持續更新權力正當性的裝置，因此具有頑強的生命力。隨着「天下」變為「民族國家」之後，傳統的科舉精英階層轉化為近代的民族主義精英，而比照家族關係看待和處理國家政治的慣性思維，也使民眾願意接受掛着「民族」領袖招牌的政治家帶來的一黨專政和領袖獨裁。近代日本的民族主義同樣具有血緣民族主義的性質，然而中國由於傳統的家族與政治—社會之間的互動關係，至今使公、私領域二者之間的界限更加曖昧，稱國民黨領導人為「國父」，稱中共領導人為「大大」，誇耀中共領導人的「紅色血脈」等現象層出不窮，就是一個個典型的事例。

註釋

① 「毛澤東說：『十月革命一聲炮響，給我們送來了馬克思列寧主義。』可是，馬克思主義之傳入中國，卻不是首先來自於十月革命的故鄉蘇俄。」參見〈馬克思主義是怎樣傳入中國的？〉（2011年5月31日），中國網，www.china.com.cn/cpc/2011-05/31/content_22676563.htm。

② 廣東省哲學社會科學研究所歷史研究室、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中山大學歷史系編：《孫中山年譜》（北京：中華書局，1980），頁286。

③④⑤⑥⑦⑧ 崔書琴：《孫中山與共產主義》（台北：傳記文學雜誌社，1984），頁12；23-25；106-107；123；124。

④⑦ 安藤德器：《汪精衛自敘傳》（東京：大日本雄辯會講談社，1943），頁83；81、83。

- ⑤ 孫中山：〈中國現狀及國民黨改組問題〉，載《國父全書》（台北：國防研究院，1960），頁961。
- ⑥ 孫中山：〈革命成功在乎革命黨員有團體〉，載《國父全書》，頁960。
- ⑦ 蔡德金、王升編著：《汪精衛生平紀事》（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93），頁48。
- ⑧ 劉紅：《蔣介石大傳》，上冊（北京：團結出版社，2001），頁91-93。
- ⑨ 孫中山：〈中國國民黨關於黨務宣言〉，載《國父全書》，頁759-60。
- ⑩ 〈中國國民黨黨員守則淺釋（重訂）〉（1951年12月5日），載秦孝儀主編：《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第二十四卷（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58），頁315。
- ⑪ 〈致南洋革命黨人函〉，載廣東省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室、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中山大學歷史系孫中山研究室編：《孫中山全集》，第三卷（北京：中華書局，1984），頁81。另外，《中華革命黨總章》明確規定：「凡進本黨者必須以犧牲一己之身命、自由、權利而圖革命之成功為條件，立約宣誓，永久遵守。」參見《中華革命黨總章》，第七條，收入《孫中山全集》，第三卷，頁98。
- ⑫ 〈致黃興函〉，載《孫中山全集》，第三卷，頁89。
- ⑬ 〈致陳新政暨南洋同志論組織中華革命黨之意義書〉，載《孫中山全集》，第三卷，頁92。
- ⑭ 《中華革命黨總章》，第十六、十七條，頁98。
- ⑮⑯ 田飛龍：《政治憲法的中國之道》（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2017），頁173；172。
- ⑰ 孫中山：〈中國國民黨改組宣言〉，載《國父全書》，頁757。
- ⑱ 《中華革命黨總章》，第四條，頁97。
- ⑲ 孫中山：〈組織政府案之說明〉，載《國父全書》，頁961。
- ⑳ 《俄共（布）第八次代表大會》記錄，俄文版，頁425。轉引自華辛芝：《列寧民族問題理論研究》（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87），頁80。
- ㉑ 〈共產國際第一次代表大會邀請書〉，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翻譯室編譯：《共產國際有關中國革命的文獻資料（1919-1928）》，第一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1），頁4-5。
- ㉒㉓ 列寧的發言，參見〈共產國際第二次代表大會：第四次會議，討論民族與殖民地問題〉，載《共產國際有關中國革命的文獻資料（1919-1928）》，第一輯，頁20；21。
- ㉔ 華辛芝：《列寧民族問題理論研究》，頁56。
- ㉕ 李大釗：〈這一周〉（1924年5月1日）、〈中山主義的國民革命與世界革命〉（1926年），載《李大釗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62），頁503、563。
- ㉖ 李大釗：〈列寧不死〉（1924年3月30日），載《李大釗選集》，頁501。
- ㉗ 李大釗：〈這一周〉，頁503。
- ㉘㉙ 李大釗：〈孫中山先生在中國民族革命史上之位置〉（1926年3月12日），載《李大釗選集》，頁538、543；543。
- ㉚㉛ 《李大釗年譜》編寫組編：《李大釗年譜》（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84），頁17；16。
- ㉜ 呂明灼：《李大釗思想研究》（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1983），頁113。
- ㉝ 李大釗：〈法俄革命之比較觀〉（1918年7月1日），載《李大釗選集》，頁101、102。
- ㉞ 李大釗：〈庶民的勝利〉（1918年11月15日），載《李大釗選集》，頁110。
- ㉟㊱ 李大釗：〈Bolshevism的勝利〉（1918年11月15日），載《李大釗選集》，頁113；115、117。
- ㊲ 陳獨秀：〈法蘭西人與近世文明〉（1915年9月15日），載《獨秀文存》，上冊（香港：遠東圖書公司，1965），卷一，頁14。
- ㊳ 陳獨秀：〈二十世紀俄羅斯的革命〉（1919年4月20日），載《獨秀文存》，下冊，卷二，頁29。

- ④① 陳獨秀：〈過激派與世界和平〉（1919年12月1日），載《獨秀文存》，下冊，卷二，頁66；66、67。
- ④② 陳獨秀：〈保守主義與侵略主義〉（1920年1月1日），載《獨秀文存》，下冊，卷二，頁78。
- ④③ 陳獨秀：〈今日之教育方針〉（1915年10月15日），載《獨秀文存》，上冊，卷一，頁25；23。
- ④④ 陳獨秀：〈抵抗力〉（1915年10月15日），載《獨秀文存》，上冊，卷一，頁34。
- ④⑤ 陳獨秀：〈倒軍閥〉（1918年12月29日），載《獨秀文存》，下冊，卷二，頁5。
- ④⑥ 陳獨秀：〈我之愛國主義〉（1916年10月1日），載《獨秀文存》，上冊，卷一，頁86。
- ④⑦ 陳獨秀：〈中日親善〉（1919年3月3日），載《獨秀文存》，下冊，卷二，頁16。
- ④⑧ 陳獨秀：〈亞洲的德意志〉（1919年3月3日），載《獨秀文存》，下冊，卷二，頁18。
- ④⑨ 陳獨秀：〈你護的甚麼法〉（1919年3月3日），載《獨秀文存》，下冊，卷二，頁19。
- ④⑩ 陳獨秀：〈朝鮮獨立運動之感想〉（1919年3月23日），載《獨秀文存》，下冊，卷一，頁608。
- ④⑪ 陳獨秀：〈公同管理〉（1919年5月4日），載《獨秀文存》，下冊，卷二，頁39。
- ④⑫ 陳獨秀：〈梅蘭芳〉（1919年5月4日），載《獨秀文存》，下冊，卷二，頁40。
- ④⑬ 唐寶林、林茂生：《陳獨秀年譜，1879-1942年》（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頁21、24、26、43-44、62、66。
- ④⑭ 李大釗：〈國民之薪膽〉（1915年6月），載《李大釗選集》，頁8。
- ④⑮ 李大釗：〈「晨鐘」之使命（青春中華之創造）〉（1916年8月15日），載《李大釗選集》，頁58、62。
- ④⑯ 李大釗：〈知識階級的勝利〉（1920年2月8日），載《李大釗選集》，頁308。
- ④⑰ 馮建輝：〈建黨初期的陳獨秀〉，載王樹棣等編：《陳獨秀評論選編》，上冊（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2），頁458。
- ④⑱ 李大釗：〈警告全國父老書〉（1915年8月10日），載《李大釗選集》，頁19、25-26、27。
- ④⑲ 陳獨秀：〈亡國篇〉（1904年7月27日），載任建樹主編：《陳獨秀著作選編》，第一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頁55。
- ④⑳ 關於中國近代民族主義為何具有血緣民族主義性質的問題，筆者另有〈「中華民族」思想與中國「單一民族國家」的發現——近代中日兩國民族主義的「血緣」關係〉一文，未刊。
- ㉑ 陳獨秀：〈說國家〉（1904年6月14日），載《陳獨秀文章選編》，上冊（北京：三聯書店，1984），頁40。
- ㉒ 陳獨秀：〈民主黨與共產黨〉（1920年12月1日），載《獨秀文存》，下冊，卷二，頁110。
- ㉓ 陳獨秀：〈談政治〉（1920年9月1日），載《獨秀文存》，下冊，卷一，頁555。
- ㉔ 陳獨秀：〈政治改造與政黨改造〉（1921年7月1日），載《獨秀文存》，下冊，卷二，頁127。
- ㉕ 參見徐繼良、邱遠猷：〈九十年代以來陳獨秀研究述評〉，《首都師範大學學報》，1999年第1期，頁107-108；張巨浩、林小兵：〈關於陳獨秀實行家長制統治問題的質疑〉，《學術交流》，1996年第5期，頁92；包惠僧：〈我所知道的陳獨秀〉，載《陳獨秀評論選編》，下冊，頁298。
- ㉖ 賴晨：〈從崇拜者到陌路人：毛澤東與陳獨秀關係的演變〉，《紅廣角》，2012年第5期，頁37。

「北京時間」：1950年代 中共對西藏改革的等待方針

• 劉曉原

摘要：1950年代初期，在《十七條協議》的框架下，北京在西藏實行緩進方針，希圖通過與西藏上層合作，達到和平改革的目的。1956年，在西藏局勢不穩的情況下，北京又宣布了「六年不改」的方針。本文通過對中共有關決策過程的分析，說明北京在1957年開始對西藏改革的第二輪「等待」，在政策的具體實施和前景預估方面，都與前此的緩進方針有極大的不同。「六年不改」實際上已經預期了同西藏上層關係的破裂，西藏的改革可能會在「全面戰爭」的情況下進行。

關鍵詞：時間博弈 《十七條協議》 「六年不改」 「大下馬」 西藏改革

一 前言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最初十年，「時間」是北京和拉薩關係中一個至關重要的因素。社會心理學家雷文 (Robert Levine) 認為，「時間即實力」。雷文提出了幾條社會行為中常見的「時間博弈規則」，其中有兩條特別適用於北京同拉薩的時間博弈：其一，「等待取決於強勢的一方」；其二，「等待可以成為有效的制約手段」^①。在1949年以後西藏事務的各個不同階段，北京與拉薩各自的時間觀念，往往差之千里。建國伊始，拉薩便向中共領導申明，西藏是佛陀之地，希望中共尊重那裏亘久不變的神權制度，不要干涉西藏事務。而中共此時已經取得了對國民黨政權的全面軍事勝利，除了台灣問題尚需解決以外，需要急切完成的另一目標就是將西藏納入新中國版圖。毛澤東的意見是，進軍西藏宜早不宜遲，以免「夜長夢多」^②。1950年解放軍向西藏進軍的直接結果，是北京和拉薩在1951年5月締結了《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關於和平解放西藏辦法的協議》（《十七條協議》），確定西藏為中華人民共

和國的一部分，並維持西藏政教制度現狀。雖然《十七條協議》明確提出西藏必須實行改革，但並沒有包含改革時間表，而且明文規定改革只能由西藏人民和領袖自願地進行。

其後，解放軍進駐西藏，中共西藏工作委員會（西藏工委）在《十七條協議》的框架下致力於鞏固和擴大中共在西藏的影響力，並以緩進的方式，一步步地將西藏地方政府引導至改革的方向。凡此種種，對以往封閉自守的西藏在社會心理和生活節奏方面都造成了巨大的衝擊。在這個歷史節點上，「時間」對西藏具有兩重相互聯繫的意義：一重意義是西藏政教體制按照北京意願制訂改革的具體時間表；另一重意義是西藏社會形態發生質變的「社會時間」變更。在後一重意義上，西方觀察者、中共以及西藏的開明人士都一致認為，西藏社會正處於「落後」狀態，但不同方面對西藏的「下一個」社會狀態的期待卻大相逕庭，在冷戰方酣的1950年代尤其如此。

在完成將西藏納入中華人民共和國版圖的第一個步驟以後，北京的下一個意圖自然是使西藏從「農奴社會」直接進入「社會主義」大家庭，與中國其他省份在社會形態和政治制度上都達到同步。這種在「社會時間」意義上的「對表」，在簽訂《十七條協議》的最初幾年並未凸顯出來。在此期間，北京沒有直接對西藏的固有制度發難，而是對達賴喇嘛及西藏僧俗官員施以懷柔、警誡並重的政策，以固其心；對此藏方則報以時喜時憂、半信半疑的觀望態度。這個階段北京和拉薩關係的主調，是相互之間予以對方一種謹慎、樂觀的期待，主要成果是1954年中共領導人在北京接待達賴和班禪的來訪。這兩位西藏政教領袖在內地參觀數月之後，於1955年春返藏。隨後，北京便以西藏領袖成功訪問內地為契機，開展了「西藏工作」的「新階段」，加大對西藏的經濟投入和加快項目建設，並從1956年春季開始，積極準備和推動西藏地區的「民主改革」^③。然而，讓中共主政者始料未及的是，對西藏社會形態進行「提升」的意圖方露端倪，便引起了強烈反彈。1956年7月，西藏昌都地區爆發武裝反抗，達賴也在1956年末訪問印度時似乎有意拖延不歸。顯而易見，在和拉薩的時間博弈中，北京過早放棄了「等待」的制約功能，以致雙方關係迅速到達破裂的邊緣。

為了緩和與西藏的關係，北京在1956年底突然做出「六年不改」的決定^④。翌年，西藏工委不但驟然終止了一切改革準備工作，也大幅減少對西藏內部事務的參與。這些突然的舉措使得時間博弈覆盤，開始了北京的第二輪「等待」。由於歷史資料匱乏，學者獨立研究北京在1957年對西藏政策轉變的難度極大。到目前為止，對北京「六年不改」方針最詳盡的開拓性研究，當屬美國藏學泰斗戈德斯坦（Melvyn C. Goldstein）的多卷本《西藏現代史》（*A History of Modern Tibet*）。對於北京1957年在西藏改革下馬的決策，戈德斯坦如此評論^⑤：

北京顯然是在做出極大的努力，以恢復同達賴喇嘛及其周圍人員的積極的關係，步驟是讓他們繼續管理西藏內部，而不受到改革和懸在他們頭上、與他們爭權的西藏自治區籌備委員會的威脅。在北京眼裏，西藏的戰略地位太重要了，因此不能僅僅因為加速改革的啟動而冒着引起全面

暴動的危險。而甘孜的歷史不同，地理上也不重要，改革也已經開始，因此北京決定對西藏的新政策不適用於甘孜。儘管毛澤東和中共中央當然了解甘孜的情況會對西藏造成影響，他們依然相信，在可見的未來擱置改革和讓西藏舊政府和傳統社會經濟制度繼續的新政策，將足以抵消這種影響。

戈德斯坦認為，毛澤東一直堅持對西藏採取漸進政策，在1957年也是如此。而本文所揭示的中共決策過程則表明，1957年開始的第二輪「等待」策略，在出發點和預期效果方面，都已經與前此的策略有着極大的差異。

1956年底，毛澤東親自作出西藏的改革至少要再等六年的決定。所有與新一輪「等待」相關的重要決策，或是毛澤東所親定，或是得到他的首肯。然而，對北京來說，在等待目前「落後的」西藏向將來「社會主義的」西藏轉變之時，究竟應採取甚麼樣的具體策略步驟，這是在中共中央書記處和西藏工委成員的一系列認真討論以後才得以確定的。這些討論所得出的意見和觀點既非為所有的討論參與者所接受，也沒有全部納入政策加以實施。儘管如此，這些討論所形成的史料，為了解當時中共領導人對西藏問題的基本態度和決策思路，提供了一個難得的視窗。1957年2月至3月，在鄧小平主持下，中央書記處對西藏問題進行了多次討論。中央書記處成員李先念、彭真、譚震林都在討論中發言。中共領導人陳雲、李維漢、宋任窮和習仲勛也出席了其中一些會議，並對中共在西藏的各方面工作提出了建議^⑥。西藏工委的主要成員張經武、張國華、范明、周仁山、王其梅、牙含章、慕生忠等分別出席了部分或全部會議。本文將會議中反覆出現的問題、意見加以歸納，初步探討1950年代中共對西藏改革的「等待」方針。

二 1956年的「錯誤」

在一些公開出版的中共文獻和相關著作中，1956年下半年在西藏實行的改革準備措施，被稱為「大發展」^⑦。西藏的所謂「大發展」，比中國其他省份所經歷的災難性的大躍進，還要早了兩年。值得注意的是，在1957年中央書記處的討論和中共中央其他相關文件中，並沒有使用「大發展」這個概念，也沒有用任何特別的名稱對1956年的西藏工作加以命名。當時中央書記處會議的討論只是承認，為了促進西藏改革，一些準備措施做得過份了：過多的外省人員被調往西藏，過多的藏人被招入政府工作，過多的建設項目上馬，錢花得太多。

在1957年3月5日的中央書記處會議上，張經武就上一年推動西藏改革時出現的問題做了匯報。據稱，為了準備改革，在西藏的職工幹部人數迅速膨脹，數以千計的漢族幹部和工作人員進藏，同時還招募了大量當地藏人。結果是在406個政府機構中安排了45,600個工作人員，其中許多部門是新設置的。在這些人員中，漢族幹部、學員、工人佔15,519人，藏族幹部、學員

8,970人，藏族工人19,170人；另外還給約二千名上層人士安排了工作。至於參加工作的藏人總數更高達30,140人。據張經武說，這個數字超過了整個西藏人口的百分之三。另外，還「公辦、公養」了一百多所小學，共招收七千多名學生。1956年，西藏工委原計劃招募一萬名藏人作為政府工作人員和學員，後來中央組織部又將人數增加到一萬五千人。人員招募是通過層層攤派來完成的，但西藏社會根本無法在短期內提供如此大量的工作人員。結果是吸收了五百多名兒童，還從街上拉來三四百名妓女、慣偷、流氓充數，造成培訓班和學校經常發生打架鬥毆。如此大規模的人員招募在當地引發勞動力短缺，而以兒童和不良份子充數的做法也成為笑柄。就連贊成改革的班禪都向西藏工委抱怨說：「西藏有多少知識份子，我們知道。你們擴大人員，也要算算人口比例。」^⑧

大肆擴充幹部、工人，意味着一筆巨大的財政支出。據張經武所言，1956年的財政預算是7,437萬元（銀元，下同），而實際支出為10,619萬元，其中包括4,000多萬元外匯。1957年的預算突然猛增至12,800萬元。按人員情況平均計算，每個漢族人員每年領2,700元、藏族學員每月津貼80多元、小學生也每月領35元，藏族工人從粗工到技工的每日工資為3到8元不等。造成龐大的工薪人群後，通貨膨脹、市場貨物持續短缺和瘋狂搶購現象隨之出現。張經武舉了兩個例子：1元只能買兩斤木炭或八斤牛糞，17元買二十五斤青稞。拉薩和日喀則的住房也受影響：政府在這些地方大量購買貴族房產，在拉薩的購買比率達80%，以致貴族「趕群眾搬家」。凡此種種，在西藏社會的貧富階層都引起了普遍不滿。儘管如此，西藏工委仍然決定於1956年冬至1957年春開始試行改革。張經武報告說，「昌都並在人代會上強迫通過決議，結果引起上層恐慌，拉薩發生三大寺的請願事件。這樣，就增加了達賴集團的離心傾向」^⑨。

如果1957年北京仍然銳意在西藏進行改革，上述問題大概最多只會被視為1956年西藏工委「工作成績」中的缺失。但是在1956年底已經確定「六年不改」的情況下，張經武的匯報使北京的中共領導人感到震驚不已。除了以社會上的不良份子充當工作人員外，給小學生發錢也使他們大惑不解，質問這與改革有甚麼關係^⑩。鄧小平把人員的盲目擴張視為十分嚴重的問題：「我們滿腦子正規化，他們不要正規化。像我們在西藏的這種作法，三年就要亡國的。這樣的上層建築，不適應那個社會基礎，這是主觀的」；「我們一個宗有五十餘人。過去原來每宗一、二人，就這一點，認為達賴的制度比我優越。全國實行此制度，全國就要滅亡」^⑪。問題是，誰應該對西藏這種改革亂局負責？

三 改革的責任問題

誰應當對1956年「大發展」的「錯誤」負責？在中共內部，自1958年以後就一直就這個問題爭論不休。迄今中共的官方歷史將1956年的「大發展」歸咎於當時主持西藏工委工作的范明。范明在回憶錄裏則堅決否認，而西藏工委的其他成員在回憶這段歷史時，也是閃爍其詞。實際上，在1957年春中央書記

處討論西藏改革問題時，並未將1956年的「錯誤」歸咎於西藏工委，更沒有歸咎於范明個人。只是到了1958年，西藏工委才在一次內部整風中宣布范明進行「反黨活動」，同時將1956年的「大發展」說成是范明的個人行為。值得注意的是，目前中共的官方史把西藏工委在1958年對范明的整肅稱為一個錯誤^⑫。

無論西藏工委在1957年2月給中央的報告，抑或張經武在1957年3月對中央書記處做的匯報，均確實以西藏工委的名義做了自我批評，承認西藏工委在1956年未能執行中央「慎重穩進」的方針，犯了「急躁冒進」的錯誤，結果「在全區形成了民主改革『山雨欲來風滿樓』之勢」^⑬。對1956年「錯誤」的責任問題，鄧小平表示了明確的態度，也為中央書記處對此問題的看法奠定了基調。1957年2月，鄧小平和西藏工委主要幹部的一次談話中提出，中央對1956年的一些做法和人員擴張並沒有發布文件，因此西藏工委應該檢查自己工作中的問題，「但不能完全要工委負責」^⑭。在3月書記處會議及其後的一些場合，中共領導層開始形成比較一致的看法，指出1956年在西藏準備改革，錯誤不在於過份鋪張，而是改革根本不應該上馬。鄧小平認為，改革的方向並沒有錯，但問題是西藏遠離內地，交通不便，改革勢將難以維持。李維漢明確提出，「短時期在西藏改革是不可能的」，「主要是歷史問題和社會制度問題。西藏在歷史上對中國長期保持『獨立』狀態。十七條中內政的條文沒有實現。七年來做了許多工作，但沒有起到甚麼根本上的變化。西藏社會的本質沒有發生大的變化。如要改革，和平改革的條件是不具備的。和平改革的主要東西是要取得上層的同意。所以去年的問題，不是多了一點，急了一點的問題」。彭真講得更直接：「改不改沒問題，問題是條件不成熟，阿〔阿沛，西藏地方政府噶倫〕說『上面怕，下面不需要』說到家了。西藏問題是民族問題，又是宗教問題。改了以後，優越性在哪裏？現在的工作只能如此，至〔於〕方針〔改〕變，也是一步一步認識的，不要哪一個負責任。」^⑮

因此，1957年2月至5月的一系列中共中央領導的談話和討論實際上承認，1955年達賴、班禪訪問內地後發起的西藏工作「新階段」，以及在1956年開始西藏地區的改革準備，是錯誤地估計了西藏的形勢——儘管沒有明言，根本問題出在中央對西藏的戰略決策，而不在西藏工委對中央決策執行的程度。既然西藏工委不必替中央的決策承擔責任，范明個人更說不上要為1956年的改革步驟負責。雖然西藏工委的幾個主要成員向來不和，這種矛盾卻並無出現在1957年北京調整西藏政策的會議和討論之中。北京重點討論的是如何對西藏政策做全盤重新評估，而不是如何糾正范明的頭腦發熱。正因為如此，在整個討論的過程中，范明並不是被批判整肅的對象，而是繼續受到信任的參與者^⑯。

四 改革下馬的原因

既然導致1956年西藏社會不穩的主要癥結，不僅僅是改革準備工作中出現的「冒進」現象，那麼中共領導人對西藏問題的重新審視，自然要着眼於中

共對藏政策的根本目標與維持西藏現狀之間的平衡。1956年底毛澤東提出「六年不改」的方針，固然是為了勸誘達賴從印度返藏，而其中更包含了對西藏政教制度和社會現狀再次容忍的意義。1957年鄧小平在分析達賴訪印滯留不歸的原因時，提出對西藏問題的四點認識：第一，藏族與漢族的歷史隔閡，「藏族未被漢族征服過。到國民黨時期毫無辦法」；第二，送班禪回西藏是對的，但達賴和班禪之間的關係沒有處理好；第三，西藏存在有着「嚴重」宗教色彩、獨立思想和民族情緒的人，加上特務份子煽動，希望對中央開戰；第四，部分藏人受印度的影響。時任印度總理尼赫魯(Jawaharlal Nehru)無意在西藏搞一個獨立國，但他鼓勵西藏的離心勢力，下面的執行者更有過之。因此，綜合國際和西藏內部情況，西藏目前尚不可能通過和平手段完成改革。在北京的討論中，鄧小平不只一次強調，「西藏問題，不僅是一個國家問題，也是一個國際問題。西藏地區要改這一點始終不能鬆口。現在要改，一定要打仗。打也不是打不過，而是犯不着。改了有甚麼優越性？」「最主要一點，改革是不要打仗。留下這一百二十萬人口為農奴也不能防〔妨〕害我社會主義建設」^{①7}。

作為一個服膺於共產主義的執政黨，中共在西藏的終極目標是要實行「人民民主」和推翻西藏的「農奴制」。由於西藏的特殊性，中共已經在1951年《十七條協議》的框架之下等待了六年。而於中國內地，中共在1957年開展反右運動，全國隨即進入「共產主義」的大躍進。在全國鼓噪的一年，中共領導斷然決定在西藏緊急剎車，確實非同小可。鄧小平關於置120萬西藏「農奴」於不顧的評論，聽起來近乎冷酷，似乎與中共「解放」西藏勞動人民的使命感很不協調。但這恰恰反映，在《十七條協議》的框架下，西藏還沒有完全進入中華人民共和國體制。在當時中共領導人的心目中，「特殊」的西藏同「我們的」社會主義建設的關係，尚未達到休戚與共的程度。因此，在今後六年或更長的時間裏，中國內地的「社會主義」仍有必要與西藏的「農奴制」和平共處。對於這種政治上的寬鬆關係或權宜安排，中央書記處找到了兩個先例，一是十八世紀末乾隆年間制訂的《欽定藏內善後章程二十九條》，一是1920年代早期蘇俄建立的遠東共和國。在1957年中央書記處會議上，與會者認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西藏政策實際上比蘇俄的遠東共和國政策還要更「進步」一些；與乾隆的二十九條章程相比，除了對改革的規定以外，中共的《十七條協議》也更寬鬆一些^{①8}。

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後，在西方協約國和日本對俄國遠東進行武裝干涉的情況下，俄國布爾什維克政權於1920年4月在西伯利亞貝加爾湖以東地區，襄助建立了遠東共和國以為緩衝，主要是為了便於通過間接外交，促使日本撤軍。在其存在的短短兩年當中，遠東共和國的「獨立」獲得了國際承認，其政府也採取了「民主」的形式，但是實際上在軍事、外交政策方面都聽命於莫斯科。一旦日軍撤退完成，遠東共和國便自動加入了蘇俄。因此，遠東共和國僅是「列寧將日本人擠出東北亞大陸的工具」^{①9}。至於乾隆的二十九條章程，是清廷在十八世紀末平定了廓爾喀(今尼泊爾)與西藏之爭以後制訂的，目的在於整飭西藏行政，「務期經久無弊，一勞永逸」(乾隆語)^{②0}。顯然，

無論是在關係的形式上還是在政策的預期方面，二者與《十七條協議》框架下的西藏都有明顯的不同。沒有進一步的材料可以揭示，中央書記處對遠東共和國和乾隆的章程究竟做何理解。重要的是，中央書記處會議的與會者認為，他們為北京在西藏的暫時讓步，分別找到了「革命」歷史和「中國」歷史上的根據。

五 改革下馬的步驟、規模和範圍

然而，無論是列寧主義的遠東共和國，還是乾隆治下的西藏，都有着獨特的歷史背景，對1956至1957年中共在西藏進而復退的策略，無法提供具體經驗。當時擺在中央書記處面前的問題是，究竟是放慢在西藏的改革步伐，還是決然剎停一切改革步驟？西藏工委在1957年2月給中央的報告中，僅提出放慢改革，並建議1957年的工作方針應當是「適當收縮、鞏固提高、穩步前進」。中央書記處認為這個建議過於樂觀。鄧小平的意見是，應當採取「堅決收縮的方針」^②。這首先意味着大量削減中共在西藏的工作人員。按照西藏工委原來的計劃，壓縮人員後在西藏保留四千漢族幹部和工人。3月4日，鄧小平向到京的西藏工委成員轉達了毛澤東的意見：「減成三千人就是大下〔馬〕，〔毛〕主席主張再少一些。」西藏工委據此對計劃做出調整：馬上撤離13,422名漢族幹部和工人，另有300名工人在完成項目後於明年撤離，最終共保留1,252名幹部和545名工人；西藏本地的幹部、學員由8,000餘人減至2,000人；西藏地區共留解放軍13,000人，分別駐扎在十二個地點（在下馬以前，西藏有43,000名解放軍駐軍。下馬後的十二個駐軍據點是拉薩、昌都、日喀則、阿里、黑河、丁青、扎木、亞東、當雄、江達、崗多、拖巴）。鄧小平的意思是還要縮減人員，最後只保留軍隊8,000人和1,000至2,000名幹部。1990年後的公開文獻顯示，1957年「大下馬」後，漢、藏幹部學員從45,000名減到3,700名，人員總數減少92%，撤出西藏的軍隊人數則達70%，剩餘不足13,000人^③。

人員的大量削減不僅意味着完全放棄1956年所採取的種種改革準備措施，還意味着抹殺西藏工委在過去六年中已經取得的工作成績。許多機構面臨關閉，一些企、事業或關閉、或縮小、或移交給西藏自治區籌備委員會，已經開始的項目或推遲或取消^④。換言之，今後一段時期裏，中央政府在文化、經濟、財政方面盡量不干涉西藏。但有兩個例外：

第一，要保護已經吸收的藏族幹部。當時中共已經從西藏社會中遴選出上千名年輕、受過教育，並願意為改革工作的幹部，計劃在撤退時不把他們留在政治環境即將惡化的西藏。鄧小平提出，改革下馬以後中共不再干涉西藏的人事。但這些幹部顯然是例外。所有在1956年招募的藏族幹部和學員，在自願的原則下，可以前往內地入學或工作，以後也可以隨時返藏。鄧小平的說法是：「來內地的人，一直養到底，五十年不改，我們就養到死。」於是，1957年夏共有三千多名西藏青年前往四川、甘肅和北京入學或進入培

訓班。這批人多數在兩年後又返回西藏，參加1959年西藏平叛開始後的民主改革²⁴。

第二，要繼續開採西藏的煤礦和硼砂。硼砂是重要戰略資源，對航空、火箭和核技術發展都不可或缺。在冷戰方酣的1950年代，硼砂供應尤為緊張，也因此與蘇聯利益相關。藏北有一系列湖泊，硼砂儲量豐富。在1957至1959年這段動亂時期，西藏的硼砂生產和外運卻一直穩步增長。1957年西藏年產硼砂1,200噸。在1958和1959年，西藏分別向外輸出硼砂28,050噸和43,813噸。1960年中蘇交惡，出口硼砂又成為中國向蘇聯還債的方式之一。當年周恩來親自交代西藏工委第一書記張國華，西藏要完成生產、運輸硼砂100,000噸，大於前三年的總和。到1960年底，西藏共輸出硼砂110,106噸。這也是毛澤東時代在中國發生的典型「奇跡」之一。根據公布的資料，當時許多幹部和工人以極大的熱情投身於這個任務，但是由於運輸過於緊張，1960年間共發生了589起與硼砂運輸相關的車禍，傷172人，死亡27人²⁵。

在1957年3月中央書記處會議的討論中，與會者對西藏改革的「大下馬」沒有異議。但是在開始時，會議對「大下馬」的規模和範圍並不明確。具體有兩個問題：第一，政府機構和建設事業的下馬，是否也意味着在政治上的退卻？第二，金沙江以西的西藏改革推遲，是否意味着金沙江以東四川藏區已經開始的改革亦需停止？

「政治下馬」的意向，首先是針對中共的基層組織。一切沒有軍隊駐扎的地區或宗（縣）一級，均取消已有的中共機關²⁶。在3月5日中央書記處的會議上，李維漢又進一步提出「下馬不僅有事業下馬，還有政治下馬」。比如在1952年，達賴曾應西藏工委的要求，免除了噶廈政府的兩個司曹的職務。現在是否讓司曹復職，並使西藏的「人民會議」合法化，都是需要考慮的問題²⁷。鄧小平也表示需要考慮「政治下馬」：「達〔賴〕、班〔禪〕、昌都，都在政治上考慮一下，實際上我們撤，形式上要使他過得去。」如果實施這些步驟，象徵性意義將是巨大的。用鄧小平的話說，「這樣辦也可設想到認為他們勝了，想把我們趕出來」。一些與會者對「政治下馬」感到遲疑。習仲勛在3月6日會議上的提問具有代表性：「總的要求是擺脫被動。但政治上已經取得的東西是否要放棄？」²⁸

川西藏區甘孜地區的民主改革問題，也在中央書記處的會議中再次被提出²⁹。這個問題原已在1956年夏得出結論，即以江東的改革去促進江西的變化。可是在確定了西藏「六年不改」的方針後，似乎需要反其道而行之，使江東向江西看齊。在3月5日的會議上，張經武匯報了西藏工委的改革下馬計劃。他提出，因為金沙江兩邊在宗教和民族上實際是「一體」的，這兩個地區的改革政策和措施也應保持「大體一致」。張國華也認為一江相隔的兩個藏區一體相連。他提到，據近期和旅印西藏人士交談過的阿沛所說，川西的藏民暴動是噶倫堡和拉薩指揮的，意即金沙江兩岸的事態是難以分割的。對於張經武和張國華的意見，鄧小平的直接反應是，「所謂大體一致，就是六年不改（江東、江西）」。³⁰可是果真要在川西藏區停止改革嗎？鄧小平沒有十分肯定，只是提出「西康問題從西藏的角度也可以講一下」。在最初的幾次討論當中，

與會者對此問題的觀點各異。宋任窮明確表示反對停止川西藏區的改革；彭真對是否繼續川西藏區改革沒有固定意見，建議可以考慮在真撤退、「假改」或繼續改革之間選擇。李維漢則十分猶豫，一方面認為「西藏民族全區」包括金沙江以東、青海和甘肅部分地區，「應當考慮整個」，但同時又認為江東的情況不一樣，「不改是很難說的」^⑩。

中共四川省委並沒有參加1957年3月的中央書記處會議，但是依然在以上兩個問題上對北京的最後決定產生重要影響。3月5日，正當中央書記處會議對改革下馬的規模和區域範圍展開討論的時候，四川省委向中共中央提交了一份報告，堅決主張在川西藏區繼續進行改革，並列舉了一系列理由，說明何以川西藏區改革對「西藏人民的根本利益」至關重要。四川省委建議，「如果中央考慮仍須對西藏讓步」，那麼也可以考慮推遲在甘孜南部的改革，但警告如果現在完全停止川西藏區的改革，不僅會影響甘孜，而且對中央在西藏的工作也極為不利^⑪。3月7日，鄧小平到毛澤東處匯報中央書記處會議的情況，毛澤東也在同時見到了四川省委的報告，並批示：「我認為應當同意這個方針〔即四川的意見〕。」^⑫

毛澤東最後確定在川西藏區繼續進行改革，也使在西藏所謂「政治下馬」的主張消失於無形。在3月8日中央書記處的會議上，鄧小平宣布：「西康問題，要繼續進行改革已經定了。西藏工作要在西康繼續改革的情況下考慮問題。」中央書記處會議的氣氛也因此發生微妙變化。毛澤東批示後，與會者大概意識到對西藏當局的讓步必須適可而止。鄧小平表示，對兩個司曹，或可在西藏政治協商會議成立時適當安排位置，但絕不能復職，「對偽人民會議的組織就是死不承認」。李維漢也表達了明確的態度：「江東問題，我贊成繼續改下去。對西藏問題，總的是民族團結。但是對敵對階級，又要有階級鬥爭，沒有階級鬥爭，不能達到民族團結。」^⑬

六 等待的期限

上述有關「退」與「不退」的決定，都是北京在西藏問題上為了時間博弈的重新開盤所做出的部署。用鄧小平的話說，就是「重新部署，另起爐灶」^⑭。建國之初，毛澤東也曾經用「另起爐灶」來形容共產黨的「新中國」外交與國民黨的「舊中國」外交之間的差異^⑮。而1957年北京對西藏政策的改變，顯然與1949年中國政權更替的情形截然不同。這次的政策改變，與否定前朝政策無關，而是出於中共自身的政策調整。正如李維漢所言：「在西藏後退不能超過（十七條）協議；這幾年超過了協議，不發生問題的不要撤。」^⑯既然是回到1951年協議原點的「另起爐灶」方針，於是產生了一個問題：北京在1957年開始的新一輪等待，對今後六年或更長的時間有着甚麼預期？中央書記處已經對前六年的西藏工作得出了結論，認為沒有給西藏帶來根本變化。既然如此，那麼新一輪時間博弈就不會簡單地回到原點，也不會重複在過去六年已被證明無效的做法。

實際上，「六年不改」的方針本身就已經超出了《十七條協議》，因為協議並沒有對西藏改革的時間作出任何規定。中共領導人對於完全回到1951年協議的原點，即對西藏現存制度不加時間規定地容忍，顯然心存猶豫。《十七條協議》確定了西藏是中國領土的一部分，這是1957年北京向西藏方面讓步的底線。在保證這個底線的前提下，中共高層領導人甚至考慮過接受比「六年不改」更長時間的等待。在中央書記處的討論中，鄧小平和陳雲向與會者傳達了毛澤東關於「西藏二十世紀不改，待二十一世紀來改」的主張。鄧小平解釋長時間的等待是必要的，因為在西藏不具備實行改革的條件，而且等待能「對東南亞在相當長期內起些和緩作用」。他甚至引用中國諺語「留得青山在，不怕沒柴燒」來說明對西藏的等待。這句話所包含的一時隱忍和久遠心機，是不言而喻的。中共領導人考慮接納西藏的現行制度「五十年到一百年」，這是準備對西藏社會心態的改變做長期等待的一種說法^⑩。從這個意義上看，可以說北京確曾考慮完全回到《十七條協議》的原點。中共意識到過去六年西藏工作收效甚微後，考慮回到協議原點，或許真的意味着對西藏採取長期的「無為而治」的方針。因此，第一代中共領導人在1957年對西藏未來的設想，提供了一種歷史發展的可能性，即在他們的有生之年，西藏只在領土主權的意義上屬於中國，但同時處於中國的社會主義制度和行政管理之外。

然而，這種歷史發展的可能性並沒有成為事實。北京僅公開提出「六年不改」作為對西藏的讓步，而沒有明確提出在等待意向和期限上完全回到《十七條協議》的原點。換言之，北京沒有刻意追求「二十世紀不改」對西藏社會可能產生的安撫作用，這與北京就四十年後香港回歸中國承諾的「五十年不變」形成鮮明對比。雖然1957年中共高層領導人都贊同毛澤東提出的西藏在二十世紀不改革的意向，但是這只是一個內定的方針，或者用彭真的話說，是一個「內盤子」的主意，並沒有向拉薩方面宣示^⑪。至於為甚麼北京只向拉薩承諾「六年不改」，而沒有試圖通過公布「二十世紀不改」的方針，取得安撫西藏社會的最佳效果？箇中緣由只能猜測：

其一，「二十世紀不改」方針和中共當時銳意進取的社會主義革命非常不協調，尤其在當時內地的「社會主義陣營」內部很難解釋，而「六年不改」方針的長處，在於它仍將西藏改革置於北京的「五年計劃」框架之內；其二，該方針將會使北京受到「二十世紀不改」這一硬性規定束縛，而無法在「六年或更長時間不改」的靈活策略下，適時在西藏發動改革；其三，或許該方針只反映了中共領導層對棘手的西藏問題的一時無奈，而不是深思熟慮的結果。不管出於甚麼原因，北京最終選擇了只向西藏宣示「六年不改」的方針。這個方針和「二十世紀不改」的意向不只是量的區別，更是兩個本質不同的等待懸念。對北京和拉薩來說，前者轉瞬即逝；後者則是相隔幾代才需要面對的問題。

中央書記處還考慮到西藏局勢未來發展的另一種可能性，即「六年不改」的等待或會提前結束。中央書記處會議對這種可能性進行了充分的討論。與會者一致認為，在等待時期，中央必須繼續控制西藏的外交與國防。由於西藏將在某種程度上回到與中國內地隔絕的狀態，控制難度會相應增加，故此，青藏公路必須保持暢通，因為這是運輸礮砂的重要通道。而對康藏公路

則採取另一做法，鄧小平在討論中數次提到康藏公路，本來提倡「重點維持」，繼而變成「康藏路最好是塌」，最後定調是「康藏公路堅決讓斷」。斷了康藏公路可減輕維修負擔，估計每年能夠節省1,800萬銀元。然而，財政考慮只是第二位。中央書記處考慮到一種前景：儘管改革「大下馬」，藏人仍有可能發動武裝叛亂。如果康藏公路的對外交通被西藏叛眾阻斷，中共在政治上就有主動權，甚至可以成為進兵的契機。實際上，在中共領導人看來，新的一輪時間博弈，非常可能由於西藏發生大規模武裝暴動而提前終止^⑨。

此時中央書記處已經認定，在川西藏區的改革必須通過戰爭進行，在西藏則要推遲改革以避免戰爭。但並不是說推遲改革，在西藏就一定能夠避免戰爭。鄧小平多次提到西藏的戰爭風險問題：「西藏作個緩衝地帶，如打仗作別論，長期不搞如打仗就徹底打，要他們向我〔們〕打」；「如果要打仗，搞獨立國，就要改革」；「實行這一方針，有些人尾巴翹上一萬丈高，也翹不出手心裏（翹不出獨立）。大打（搞獨立）也不要緊，小打完全有可能」；「要獨立是不允許的，在這個問題上要打就打；收縮後要打就打，打後可以多出幾個阿沛〔意即在激烈的鬥爭中藏人會分化，出現更多的左派〕」。與會者得到來自阿沛的消息：西藏反動上層知道無法靠戰爭贏得獨立，但他們依然想要挑起戰爭，目的是使北京在國際上難堪，並可以藉此獲得美國的秘密資助^⑩。相關話題反映了當時中共決策者的微妙心態。雖說與拉薩打交道時，軍事實力一直是北京制勝的保證，但直到1957年春，中共領導人仍然認為必須在西藏避免使用武力，才能重新獲得政治上的制高點。然而，當金沙江東岸正在以戰爭為改革開路的時候，很難說中共領導人對西藏的和平方針有多大信心。鄧小平的上述言詞實際預示着時間博弈的另一個前景：在某種情況下，中共可以通過戰爭獲得「政治主動」。

儘管北京考慮過在西藏長期等待的方針，但對外秘而不宣。而公開對外宣示的「六年不改」方針，對西藏社會的安撫效用可謂微乎其微。從1951到1957年，中共和西藏社會已經有過六年的接觸。在未來「六年不改」，這在數字上可能是一個巧合，但對西藏社會的集體焦慮來說，不僅不會產生預期的安撫效果，反而可能令藏人重溫過去六年西藏工委推動改革導致社會不穩的集體記憶。因此，西藏方面很有可能如鄧小平所言，不會在今後六年中袖手以待，而可能採取暴動方式，打破等待的懸念。中共領導人承認，1956年的改革準備步驟逾越了《十七條協議》，如果因此在西藏引起藏人的武力抵抗，就是北京在政治上的失分；然而，如果在北京糾正了1956年的「錯誤」後，藏人仍然訴諸武力，情況就完全不同了。

七 北京究竟在等甚麼？

因此，考察1957年中共在西藏開始的新一輪等待，一個終極問題是：北京究竟在等甚麼？在北京做出退卻姿態時，自然要對西藏方面可能的反應做出估量。如上所述，至少在今後六年中，中共領導人對戰爭的前景持一種不

求戰不避戰的態度。但是西藏的形勢究竟會朝哪個方向發展？中共在改革下馬後又將如何在西藏進行工作？鄧小平說的「小打」和「大打」的界限是甚麼？而所謂「要打就打」的臨界點又是甚麼？凡此種種，都使北京的西藏策略，在新的等待時期具有「藏器於身，待機而動」的性質，這與前六年的漸進政策有極大不同。

在中共對西藏現狀的分析中，從未將西藏看成是鐵板一塊的民族。因此，下一步的問題是，西藏社會的甚麼人會做出甚麼舉動？中央書記處將西藏人按照三種不同標準分為三類：第一，按「愛國」的政治標準分為「左，中，右」；第二，按階級劃分的標準分為「上，中，下」；第三，按地域的標準分為「東，中，西」（即在金沙江以西地區，昌都為東，拉薩為中，日喀則為西）^④。這種劃分方式為中共「統一戰線」策略中所常用的三段式。這個策略一般是通過階級鬥爭發動下層貧苦大眾，依靠左派，爭取中、上層階級的中間份子支持，孤立和打擊右派和上層頑固份子。

然而，這並不是1957年以後中共在西藏的工作方針。發動群眾、培養積極份子、在社會上吸納共青團員和中共黨員等尋常步驟，在等待時期都要完全停止。雖然中央書記處認為「群眾工作」必須繼續，但除了掃盲教育之外，實在無法進行其他具體事項。按鄧小平的說法，今後西藏工委的政治任務限於「搞上層統戰工作和外交工作」，在統戰工作中「依靠左派，團結中派，爭取右派」，換句話說，就是和所有西藏社會上層打好關係。而對靠攏中共的積極份子、勞動群眾，以及像昌都和日喀則這樣相對「進步」的地區，北京只計劃採取保護和安撫的方針，盡量減輕他們因「大下馬」而引起的失望情緒^⑤。中央書記處會議的任何一位參與者都沒有試圖推測，在今後六年或更長時間裏，這些工作將會如何造就在西藏進行和平改革的條件。相反，與會者明確預期的兩種衝突的可能性：第一種是「反動份子」挑起反對中央的戰爭，第二種是西藏方面的內部爭鬥。如果其中一種情況發生，就有可能意味着北京終止等待。對於後者，李維漢認為，「在西藏內部要培養矛盾」；「內部事務讓人家自己決定。這樣的辦法是促進群眾的覺悟，也是分化敵對階級的辦法」。彭真則從「民族」角度看待問題：「只要是藏族和漢族的矛盾和緩了，藏族內部的矛盾自然要發展的」。鄧小平更直言不諱：「內部問題我們管不了，讓他腐爛，爛了再收拾。」^⑥這些說法還只是對未來事態發展的一種預計，到10月底中央統戰部、國家民族事務委員會和西藏工委再次討論西藏工作時，一個明確的方針終於形成。

鄧小平強調「一個階段的工作方針問題」，就是「對封建貴族的鬥爭不能太老實，不能平鋪直敘，內部矛盾讓他們自己去鬥」。換言之，這個方針的中心就是等待西藏自「亂」^⑦：

反動面目愈暴露愈好。打不出去的，打出去再進去。英美不會進兵西藏，西藏是中國的領土，印度也搬不去。印度和貴族吊吊膀子是可能的。點多了，還可減少。人少了也可再調〔往〕內〔地〕些。不發動階級

鬥爭，不在社會上建黨建團。要抓緊訓軍隊。告訴幹部：一不要怕，二不要急；不要緊張，不要怕亂。不要急於要求西藏的形勢明朗化。明朗了就會向我們要錢，要建設；西藏的局勢平靜了，我們被動，貴族過好日子。亂了我們主動，貴族也過不了好日子。六年不改，就堅持不改，不要性急。噶廈搞集權，我們支持就可能成功；要注意利用內部的矛盾，支持他們就等於支持他們緩和內部的矛盾。對於愛國，團結，進步的力量經常表示支持。他們親帝，反動，都參加偽人民會議，就會使他們更臭。將來改革時，要按他們的政治態度進行安排。反動到一定的程度時，就會引起群眾的憤怒的，要看長遠一些。

八 最後的決定

中央書記處關於西藏改革下馬的討論於1957年3月9日結束，鄧小平於3月11日離開了北京，以後一個多月都在西北各省視察地方工作^{④5}。5月1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開會議，批准了西藏工委關於下一階段工作的文件和中央書記處討論得出的結論。毛澤東當時在北京，但沒有出席會議^{④6}。鄧小平、彭真、朱德等在會議上發言，基本重複3月書記處會議提出的看法，即不能放棄西藏改革，但為避免引發戰爭，改革需要推遲。周恩來提出了「大藏區」可能引發獨立的疑慮^{④7}：

把搞獨立和搞大藏族自治區要聯繫起來看。大藏區看來是右派搞的，結果會發展成為搞獨立。這是反動份子轉的彎。只有把江東與江西分開，才能影響江西。搞大藏區是搞獨立的過程。要根據歷史批判大藏區觀點。西康是建了省的，從改土歸流到建省。西姆拉會議也承認中國是西藏的宗主國。憲法也規定了，不能改。少民〔少數民族〕戴了一個大帽子，叫中華人民共和國；漢民〔族〕又戴了一個小帽子。大中有小，小中有大，互相平等。我們不能學蘇聯聯邦的辦法。國務〔院〕規定了，包括東，中，西，並沒包江西〔應為江東，原文有誤〕。對於江西〔東〕的問題要堵死。東邊改的目的，為了影響西邊。大的援助還要慢慢來。

周恩來的發言顯示了這位中華人民共和國總理對自身職責的關切，譬如國家行政區劃、民族構成、領土主權的歷史沿革和現狀。前此，中共從地方到中央都把藏人居住的各個區域作為一個整體來考慮，這種想法在中央書記處3月會議中也有所反映。而周恩來大概是中共第一位明確反對「大藏區」的領導人。周恩來認為「大藏區」的理念裏有一種「反動」意向，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領土完整帶來威脅。此外，周恩來提到1914年在印度舉行的西姆拉會議（Simla Convention）的協定也值得注意。在1956年末訪問印度時，周恩來與尼赫魯談過西藏問題。他自然了解西姆拉會議對於西藏主權的法律意義：它是

英國磨製的一把雙刃劍，一方面承認中國對西藏維持有限主權，另一方面又承認西藏自治⁴⁸。繼中央書記處提出乾隆二十九條章程和蘇俄遠東共和國的先例後，周恩來此時又援引了英印涉藏法律行為的先例，再次強調西藏不同於中國其他省份，擁有獨特地位。當然，數年後中共重新啟動對西藏的政治、社會改造，這些前清、蘇聯和英印的先例隨即失去了意義。

劉少奇為會議總結發言⁴⁹：

不改不說，要改就要條件成熟。歷史上蘇聯幫外蒙改，因條件不成熟，改後優越性不大。改就要條件成熟，有了經驗。應該收縮，過去，進去的人多，中央各部門有些無政府狀態。今後各地各區各部門派人去工作，必須經過一個部門。江東改發生叛亂，江東〔西〕改十九也要發生叛亂。要把收縮的責任放在他們身上：過去你們要改，進去人；現在你們不改，所以要收縮。現在要收，不是爛了，站不住腳了，一切問題是一個改革問題。我們多年來的工作，群眾也得了一點好處，我們也得到群眾一點支持。但是群眾與上層的臉，還沒有撕破。給群眾講清楚：我們有點艱苦，但你們更艱苦。大的屠殺可能不大。叫群眾會當兩面派，要使群眾抱怨右派。一個學生給三十個光洋是維持不去的。撤不是因為站不住腳和形勢不好了，而是改革的條件不具備。不要做直接準備工作，而要做長遠的準備工作。七萬人國家負擔不起。現在我們應交些朋友，看些病。這樣做右派高興。也有些不高興賺不上光洋。學生也不要都到內地去。如果上層要留人留車，我們就要改。哪裏要暴動，哪裏要改。哪裏要暴動，哪裏還好改。情報工作不要做秘密的工作，經過統戰工作去做，原則上批准工委的文件。對班禪政策不變，語氣不變。對方要打時可頂起來。解放軍不能袖手旁觀，要打就是全面戰爭。

由於劉少奇在中共黨內的領導地位，他的總結發言尤其具有權威性。在今後數年對西藏作出有條件讓步以及「戰爭」可能成為重新啟動改革的契機這兩點上，劉少奇的發言反映了中共領導層已經達成的共識。同時，劉少奇又為中共對西藏問題的集體討論，做了認識和策略方面的兩點補充。到此時為止，中共一直將內蒙古自治區的經驗奉為解決國內少數民族問題的成功典範。但是劉少奇卻把蘇聯經營外蒙古衛星國的經驗，作為一個失敗的先例提了出來。雖然不宜過度詮釋，但是劉少奇比較外蒙和西藏與周恩來提出西姆拉會議可謂異曲同工，反映中共領導人意識到，至少在西藏問題上，中共一時還不能打開全新一頁，尚需一個從過去走出來的過程。在政治局會議上，彭真重申中央書記處對西藏社會的印象，即無論西藏上層還是一般群眾，都不希望或不需要改革；劉少奇則對有關西藏「群眾」和「上層」的說法，做了策略性調整。按劉少奇的說法，西藏上層才是改革的主要障礙。關於西藏改革下馬後如何進行群眾工作，劉少奇的指示很像是沿襲了1949年以前，中共在放棄某一根據地時對當地貧苦群眾的說辭，只是此時他強調的是鼓勵西藏社會的分化。

中央政治局在會議結束後，隨即向西藏工委發布了關於在西藏停止改革的正式文件。對西藏現狀和中止改革的原因，1957年5月14日中共中央文件是這樣說的^⑥：

我們主張的民主改革，不管採取多麼和平的方式，都不能不觸動封建統治的根基，因為它的目的是要把農奴制的西藏改變為人民民主的西藏。如果沒有上層領袖人物的真實的同意，沒有基本群眾的必要的支持，而去進行民主改革，就會變成是我們強加於人，並且就會主要靠我們去進行改革。這是和「應當容許各民族人民群眾以及在各民族中同人民群眾有聯繫的公眾領袖們從容考慮，並按照他們的意願去作決定」（《關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草案的報告》）的原則不相符的，同和平解放西藏辦法的協議第十一條也不符合。如果我們一定要這樣做，就很可能造成一種局勢：不僅多數上層會反對我們，分離主義份子陰謀得逞，左派陷於孤立，而相當一部分勞動人民在上層份子的影響和控制之下，也會跟隨在上層份子後面，暫時地反對我們。這樣，和平改革就成為不可能。如果這種局面出現了，就逼使我們要麼停止改革，讓自己在政治上陷於被動的地位；要麼進行戰爭，從戰爭中再來發動群眾，推倒農奴制度。經過戰爭發動群眾，實現改革，在少數民族地區是不得已才採用的方法。在西藏這個地區，由於上述歷史的和現實的原因，加之遠離內地，交通不便，從長遠着想，採用這個方法進行改革，在政治上欠主動，在軍事上不值得。

文件還列舉了在今後幾年或更長時間裏「可為」和「不可為」的幾個事項。前者可以「適當地繼續進行」，而後者則必須「堅決地即時停止和改變」。「可為」之事有五項，包括繼續進行上層統一戰線工作；繼續培養藏族幹部；繼續辦群眾歡迎、上層認可的經濟文化事業；繼續將國防、外交、國防公路等事項置於中央管理之下；繼續以適當方式對西藏社會進行愛國、反分裂教育。「不可為」之事有四項，包括停止和結束民主改革的準備工作；不干涉西藏的內部事務；不在社會上發展黨員；不辦不是西藏上層和下層迫切要求和同意的建設事宜^⑦。向西藏工委發出「大下馬」指示的同日，中央政治局也指示中共四川省委，要把甘孜藏族地區的改革「堅決進行下去」，並對「藏族上層反動份子還有可能挑起更大規模的叛亂」做好充分準備，「以便給以堅決打擊，取得完全勝利。這對迅速平息叛亂，順利完成民主改革以及穩定昌都、西藏的局勢，都有重要作用」^⑧。

顯然，中共中央1957年5月14日關於西藏停止改革的文件，只部分反映了中央書記處3月會議的內容，並沒有完整陳述北京此後對西藏的全部政策意圖。3月會議的討論和5月14日的政治局會議都表明，「六年不改」的方針實質是一輪「待機而動」的時間博弈。在北京看來，「六年不改」並非對改革期限的硬性規定，而是一場前景未定的延時賽的暫停時段。正如李維漢所言，「六年不改也是主題，也是藉口」^⑨。北京的臨門撤腳將球留在了西藏人的場地上，

接下來就要看西藏方面如何自處。在新一輪的「等待」期間，北京也不是完全置身事外。除了守住外交與國防的底線以外，中共的西藏工作將以劉少奇所說的「兩面派」方式進行：明裏但求無過，暗裏鼓勵西藏社會的分化和局勢的「腐爛」。而當時最能有效影響西藏的是在金沙江以東四川藏區的民主改革，它無時無刻警告着西藏社會。在確定這個方針時，中共領導層大概已經預感到，西藏方面不會按照北京主張的遊戲規則，長期進行這場時間博弈。無論是西藏方面企圖趁中共後退之際再次實現武力「驅漢」，還是由於內鬥出現亂局，都可能成為北京重新獲取「政治主動」的良機。屆時，北京將不再繼續和拉薩做政治周旋，而是複製江東例子，強行完成改革。

一年後，中共在全國發動了以「大躍進」為名的經濟建設運動。運動中劉少奇借用馬克思對無產階級革命的歷史評價，首倡其中一個狂熱口號：「一天等於二十年」，以求在中國經濟指標上飛速增長^④。與世界歷史上發生過的所有革命運動一樣，中共的革命也表現為對社會發展程度在短時間內飛躍向前的期許。中共政權合法性的依據之一，就是對中國社會承諾迅速改變中國貧窮落後的狀態，實現繁榮富強。在全國「大躍進」的前夕，中共卻在西藏實行「大下馬」。二者看似背道而馳，但北京對西藏採取的特殊方針，並不代表脫離了中共政治的一般軌道。西藏仍然是北京「全國一盤棋」的組成部分。全國「大躍進」和西藏「大下馬」之間的不協調僅在方寸之間，更預示着要讓西藏同全國協調將會經歷猛烈的碰撞，即如劉少奇所言，「要打就是全面戰爭」。

註釋

① Robert Levine, *A Geography of Time: The Temporal Misadventure of a Social Psychologist, or How Every Culture Keeps Time Just a Little Bit Differently* (New York: Basic Books, 1998), 101-27.

② 降邊嘉措：《李覺傳》（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2005），頁49-50。

③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年譜（1949-1976）》，上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7），頁456。

④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年譜（1949-1976）》，第三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13），頁51-52。

⑤ Melvyn C. Goldstein, *A History of Modern Tibet, vol. 3, The Storm Clouds Descend: 1955-1957*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14), 460-61。戈氏據以論述的史料，沒有包括中央書記處1957年2至3月間一系列會議的許多細節。

⑥ 當時陳雲負責財政，李維漢是中央統戰部部長，宋任窮任中共組織部副部長，習仲勛任國務院秘書長。中央書記處成員還有黃克誠、李雪峰、譚震林、王稼祥，候補成員劉瀾濤、楊尚昆、胡喬木，但並非所有成員都參加了會議。

⑦ 中共西藏自治區委員會黨史研究室編著：《中國共產黨西藏歷史大事記（1949-2004）》，第一卷（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5），頁117。

⑧ 〈中央書記處討論西藏工作簡報（一）〉（1957年3月5日），四川省檔案館，建川012-01-397；〈1957年3月5日書記處會議記要〉，《周仁山筆記手稿》，未刊。

⑨ 〈中央書記處討論西藏工作簡報（一）〉。在張經武的報告裏，「青稞每克（25斤）17元」。這裏使用的「克」是藏制，每克大致相當於28市斤，張經武的換算應有誤。

- ⑩⑪ 〈1957年3月5日書記處會議記要〉。
- ⑫ 〈1957年3月6日書記處會議記要〉、〈1957年3月8日書記處會議記要〉，《周仁山筆記手稿》。
- ⑬ 《中國共產黨西藏歷史大事記(1949-2004)》，第一卷，頁101、116-17；范明著，郝瑞整理：《西藏內部之爭》(紐約：明鏡出版社，2009)，頁389-92；張向明：《張向明55年西藏工作實錄》，未刊，頁70-79；苗丕一：《苗丕一回憶錄》(拉薩：西藏人民出版社，2005)，頁260。
- ⑭ 《中國共產黨西藏歷史大事記(1949-2004)》，第一卷，頁106-107；〈中央書記處討論西藏工作簡報(一)〉。
- ⑮ 〈中央領導接見張國華的講話材料〉(1957年2月11日)，手稿。
- ⑯ 〈1957年3月8日書記處會議記要〉、〈1957年3月20日統戰部會議李維漢講話〉、〈1957年5月14日中央政治局會議講話〉(范明1957年6月1日傳達記錄稿)，《周仁山筆記手稿》。
- ⑰ 例如，在3月6日中央書記處的討論中，鄧小平特別提出，關於改革下馬的問題要待范明來京後交換意見(參見〈1957年3月6日書記處會議記要〉)。以後范明還參加了5月14日中央政治局討論西藏問題的會議，並負責向下傳達。
- ⑱ 〈中央領導接見張國華的講話材料〉；〈1957年3月8日書記處會議記要〉；〈1957年5月14日中央政治局會議講話〉。
- ⑲ 〈1957年2月11日中央領導談話記錄〉，《周仁山筆記手稿》；〈1957年3月6日書記處會議記要〉。
- ⑳ G. Patrick March, *Eastern Destiny: Russia in Asia and the North Pacific* (Westport, CT: Praeger, 1996), 190, 197-98, 203.
- ㉑ 張羽新編著：《清朝治藏典章研究》，上冊(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2002)，頁94。
- ㉒ 《中國共產黨西藏歷史大事記(1949-2004)》，第一卷，頁106-107；〈1957年3月9日書記處會議記要〉，《周仁山筆記手稿》。
- ㉓ 〈中央書記處討論西藏工作簡報(一)〉；〈1957年3月4日中央領導指示〉，《周仁山筆記手稿》；當代中國叢書編輯委員會編：《當代中國的西藏》，上冊(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1)，頁233；《中國共產黨西藏歷史大事記(1949-2004)》，第一卷，頁109。
- ㉔ 由於西藏自治區籌備委員會的成立本身就是為改革做準備，1957年改革下馬後籌委會的地位微妙。下馬後西藏工委將以下項目移交給籌委會：三個實驗農場、五個消防隊、三個電廠、血清廠、鐵工廠、醫院、藏幹校、小學、電影隊、文工隊等。下馬的單位和項目包括西藏工委在拉薩、山南、塔工的分工委，所有的宗黨委，交通局、地質局、糧食局、水電勘察處、水利總隊、林業站、塔工養豬場、地球物理觀察所、有線廣播站、秦腔劇團、伐木廠等。參見〈中央書記處討論西藏工作簡報(二)〉(1957年3月6日)，四川省檔案館，建川012-01-397。
- ㉕ 〈1957年3月6日書記處會議記要〉；《當代中國的西藏》，上冊，頁233-34。
- ㉖ 西藏自治區公路交通史志編寫委員會編：《西藏公路交通史》(北京：人民交通出版社，1999)，頁195-205。
- ㉗ 〈中央領導接見張國華的講話材料〉；〈1957年3月4日中央領導指示〉。
- ㉘ 「司曹」即西藏噶廈政府的代理總理。1952年4月，司曹魯康娃和洛桑扎西支持西藏「人民會議」要求解放軍退出西藏的請願。在西藏工委的強烈要求下，達賴將兩位司曹免職，並宣布「人民會議」為非法。
- ㉙ 〈1957年3月5日書記處會議記要〉；〈中央書記處討論西藏工作簡報(一)〉；〈1957年3月6日書記處會議記要〉。
- ㉚ 在當時中共的文件和政治話語裏，「甘孜」、「西康」、「江東」、「川西藏區」往往指金沙江以東原西康省東部的藏族聚居區，部分在1955年併入四川省。
- ㉛ 〈中央領導接見張國華的講話材料〉；〈1957年3月5日書記處會議記要〉；〈1957年3月6日書記處會議記要〉；〈中央書記處討論西藏工作簡報(一)〉。

- ③① 〈中共四川省委關於甘孜自治州是否繼續進行民主改革的意見〉(1957年3月5日)，四川省檔案館，建川001-01-1064。
- ③② 《毛澤東年譜(1949-1976)》，第三卷，頁95-96；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鄧小平年譜(1904-1974)》，下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9)，頁1350。
- ③③ 〈1957年3月8日書記處會議記要〉。
- ③④ 毛澤東：〈應當有步驟地徹底摧毀帝國主義在中國的控制權〉，載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外交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4)，頁79註解；《周恩來年譜(1949-1976)》，上卷，頁235。
- ③⑤ 〈1957年5月19日李維漢指示〉(范明傳達記錄稿)，《周仁山筆記手稿》。
- ③⑥ 〈中央領導接見張國華的講話材料〉；〈1957年3月8日書記處會議記要〉。
- ③⑦ 〈中央領導接見張國華的講話材料〉；〈1957年3月5日書記處會議記要〉。
- ③⑧ 〈1957年2月11日中央領導談話記錄〉；〈1957年3月5日書記處會議記要〉。
- ③⑨ 〈1957年2月11日中央領導談話記錄〉；〈1957年3月8日書記處會議記要〉；〈中央書記處討論西藏工作簡報(一)〉。
- ④① 〈1957年2月11日中央領導談話記錄〉；〈1957年3月4日中央領導指示〉；〈1957年3月8日書記處會議記要〉。
- ④② 〈1957年2月11日中央領導談話記錄〉；〈1957年3月5日書記處會議記要〉；〈1957年3月8日書記處會議記要〉。
- ④③ 〈1957年2月11日中央領導談話記錄〉；〈1957年3月8日書記處會議記要〉；〈1957年3月6日書記處會議記要〉。
- ④④ 《鄧小平年譜(1904-1974)》，下卷，頁1400；〈中央領導指示〉(張經武傳達記錄稿，1957年11月13日)，《周仁山筆記手稿》。
- ④⑤ 《鄧小平年譜(1904-1974)》，下卷，頁1351-56。
- ④⑥ 此次會議是在下午召開的(《鄧小平年譜(1904-1974)》，下卷，頁1362-63)。《毛澤東年譜》提到毛澤東在5月14日白天的其他活動，雖未說明地點，但表明從晚9時至次日凌晨1時，毛在中南海頤年堂主持了政治局關於「整風鳴放」的會議(《毛澤東年譜(1949-1976)》，第三卷，頁154)。周恩來出席了此次會議(《周恩來年譜(1949-1976)》，中卷，頁43)。劉少奇亦有出席會議，但《劉少奇年譜》則略去了他在5月10日至15日之間的活動(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劉少奇年譜(1898-1969)》，下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6]，頁402)。
- ④⑦⑧ 〈1957年5月14日中央政治局會議講話〉。
- ④⑨ 有關研究參見馮明珠：《近代中英西藏交涉與川藏邊情：從廓爾喀之役到華盛頓會議》(台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96)，頁307-50。
- ⑤① 〈中共中央對西藏進行民主改革和收縮方針的指示〉(1957年5月14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共西藏自治區委員會編：《西藏工作文獻選編(1949-2005年)》(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5)，頁198。范明稱他自己實際上是5月14日指示的起草人，在初稿中包括了一段繼續以間接方式準備改革的文字，但後來一位「中央負責領導同志」(即鄧小平)刪除了這段文字，所以現在中國國內公開的只是這個文件的部分內容。參見范明：《西藏內部之爭》，頁370-74。
- ⑤② 〈中共中央對西藏進行民主改革和收縮方針的指示〉，頁200。
- ⑤③ 〈中央對四川省委關於甘孜自治州繼續民主改革的批覆〉(1957年5月14日)，四川省檔案館，建川001-01-1064。
- ⑤④ 〈1957年3月6日書記處會議記要〉。
- ⑤⑤ 賀朝霞：〈「一天等於二十年」本意考〉，《上海黨史與黨建》，2010年第3期，頁8-9。

劉曉原 美國弗吉尼亞大學大衛·迪恩東亞研究講座教授，上海華東師範大學紫江學者講座教授。

張愛玲的「超文典」表演書寫

• 張英進

摘要：本文從「超文典」的視角探索張愛玲作品的經久影響，重點議題之一是文學經典（文典）的建構和重構，這裏張愛玲見證的是一個海內外學術界反覆爭論的從反文典到另類文典或超文典的過程；重點議題之二是表演理論，其互動和複現機制可以解釋張愛玲特殊的重寫欲望，從中文到英文，從小說、散文到戲劇、電影，重寫不求翻天覆地的革命，但求人物與環境的變異；重點議題之三是書寫遊戲，張愛玲以此不僅吸引了讀者觀眾，而且預設了批評觀點，最終超越文本內外，遊戲歷史話語。本文認為「張愛玲學」不能只關心懷舊與神話，更應探索張愛玲作品內部的「後懷舊」機制。

關鍵詞：張愛玲 超文典 表演理論 書寫遊戲 後懷舊

一 「張愛玲學」：文學經典的建構和重構

本文討論的「超文典」概念取自戴若什 (David Damrosch) 為回應美國比較文學協會 2004 年發表的十年一度的學科回顧報告而寫的文章。戴若什建議把世界文學中「主要作家」和「次要作家」的傳統兩分法修改為一種新的三級劃分系統：一是超文典 (hypercanon)，即那些老一輩的主要作家，他們歷經歲月的考驗，直至現今所謂的後文典 (postcanonical) 時期，其魅力依然不減；二是反文典 (counter-canon)，即「庶民的」(subaltern) 和「抗爭性的」(contestatory) 作家，他們要麼使用在西方大學課堂不經常教授的語言進行創作，要麼使用強勢語言創作所謂「次要文學」，挑戰精英文典；三是影子文典 (shadow canon)，即那些老一輩的次要作家，他們正漸漸地退出研究者的記憶^①。我認為在當今世界的華語、華人文學中，中文圖書市場的「張愛玲熱」和中西學術領域的

「張愛玲學」之所以經久不衰，主要是因為張愛玲本身的超文典性，這提醒我們再次關注文典的建構和重構問題^②。

我曾撰文指出，從學術史角度來說，「張愛玲學」的起點應回到1944年^③。當年胡蘭成作為《中華日報》總主筆，在上海《雜誌》撰文〈評張愛玲〉，稱「魯迅之後有她。她是個偉大的尋求者」，因為張愛玲讓「文學從政治走向人間……尋求……自由、真實而安穩的人生」^④。然而，至今學界還是傾向將「發現」張愛玲歸功於夏志清，因為後者1961年初版的英文書籍《中國現代小說史》(*A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Fiction*)以長於魯迅的篇幅醒目介紹張愛玲，而其後該書的英文修訂版(1971)和中文版(1979)在海內外頗具影響力。在當年的冷戰高峰時期，夏志清毫不掩飾地將張愛玲建構成對抗「一種不同於主要由左翼和無產階級作家書寫的文學傳統」的一個反文典^⑤。與馬克思主義的歷史發展觀相反，夏志清確定張愛玲是「一位抗拒時代精神的獨行天才，她才可能對那個時代提出終極概括，其意義絕非一群在時代後面亦步亦趨的二流作家所能比擬」^⑥。這裏，夏志清指出張愛玲與時代既疏離(抗拒)又關聯(概括)的特殊關係。

「張愛玲學」在半個世紀以來持續開拓張愛玲的反文典特徵，但張愛玲所「反」的對象卻隨着海內外文學理論與方法的變遷而被解構和重構。在1960到1980年代期間，從夏志清到耿德華(Edward M. Gunn)^⑦，新批評範式的文本細讀挖掘了張愛玲作品中堪與西方現代文學相媲美的美學價值(如象徵、反諷)，顯現了與當年中陸廣為流行的意識形態批評截然相反的一條另類的(alternative)文學研究軌迹。1990年代以來，張愛玲一再被重新解讀，其創作目的分別被重構為：或以日常生活顛覆「現代性」的宏大概念，或從「女性主義」的角度瓦解中國的父權制度，或甚至走向類似「後現代主義」美學的語言遊戲。周蕾突出張愛玲作品的細節碎片，以此責問「啟蒙」和「革命」、「『人』、『自我』或『中國』等一系列理想主義概念」^⑧。林幸謙描繪張愛玲一以貫之的女性主義視角，指出其表現形式是以不同的手法反抗父權，如象徵性的閹割、肢解、嬰兒化、女性化及以其他形式「妖魔化」各個年齡組的男性人物^⑨。黃心村也強調張愛玲散文的性別批判精神：「通過把男性的幻想轉變為敘事策略，利用男性的聲音以增強作品的戲劇化色彩，張愛玲給她的文學世界及與之相關更廣闊的現實，賦予了一種充滿自信而至於倨傲的性別批評方式。」^⑩

仔細閱讀1990年代以來的「張愛玲學」，不難看出諸多理論重構之間的縫隙、矛盾與悖論^⑪。與周蕾「女性細節」的建構不同，王斑將張愛玲作品的細節解讀為類似後現代主義的「漂浮的能指」(floating signifiers)，指出它們並無深意，僅僅點綴仿象的表層，卻表達了張愛玲「對語言反映現實之可能性的懷疑，對世事無常的感傷，對蒼涼、毀滅、死亡的悲哀」，因此和魯迅的散文具有可比性^⑫。與王斑着意於語言與現實的距離不同，王德威指出張愛玲屬於「小說中國」的敘事傳統，以日常生活對抗政治歷史(類似上述胡蘭成的觀點)^⑬。令人驚訝的是，張愛玲「小說中國」的表述，尤其是她1954年的長篇小說《秧歌》中塑造的飢餓婦女的形象，竟然預見了行將到來的歷史性災難(1960年前後的大饑荒)，其筆下的「歷史」因此呈現為一頭深不可測的「怪獸」^⑭。

對於張愛玲，研究者可以同時通過新批評、現代性、女性主義、後現代主義等流行於不同時期的西方理論進行闡釋，說明她已經不是簡單的反文典或另類文典（即上文提到的「另類的文學研究軌迹」），而是進入了超文典的行列。從超文典的視角，王德威的「歷史怪獸」說敦促我們重新思考張愛玲與歷史和時代的關係。我認為，張愛玲既不像夏志清所描述的那樣刻意「抗拒時代精神」，也不在乎對所謂的「時代提出終極概括」，因為張愛玲的歷史觀是超越時代的，她關心的首先是「小說」（敘述），其次才是「中國」（對象），而其「中國」不是「概括」性的抽象的國族整體，而是碎片式的個體拼圖而成的人民——如其1947年的〈中國的日夜〉中的詩歌所言，「補了又補，連了又連的，／補釘的彩雲的人民」^⑮。

這裏我們不妨用敘事理論中的「歷史目的」（telos）和「距離」（tele）的差異來闡釋歷史和敘述之間的張力。文學理論家史密斯（Barbara H. Smith）指出，當代故事的敘述展開了歷史行程中已被跨越的距離，並將此距離保存為「從未彌合的縫隙」（a gap never closed）；正因為這段距離「從未彌合」，所以需要一次次地重述（repetition），「講述一個說不完的故事，這故事自己的角色就是不可避免地重複——然而，如同其他所有的重複，這裏的重複又總有不同，可能總是擁有……改變性的（transformative）、更易性的（alterative）力量」，由此產生「非對抗的變異」（alteration without opposition）^⑯。敘述因此相對於歷史而存在，既在其中，亦在其外，而且具有變異的力量，但不必動輒就對抗、顛覆。當然，並非所有的敘述都願意超越或疏離歷史，如被建構成中國現代文學主流的現實主義就不然，因其目的是全面反映歷史，直接干預現實。我認為，張愛玲的作品體現的是作為主流現實主義寫作之外的另類選擇，是一種同時遊戲於歷史內外的超文典表演書寫，而表演正是其中關鍵的關鍵。

二 表演研究：觀眾期待與批評預設

其實，學者所津津樂道的張愛玲的「參差的對照」美學本身，就是一種有意的表演書寫方式，而這種表演書寫所建構的意義——借用表演研究的理論闡述——「並不只是發生在某一具體情境之中（in），而是在不同情境之間（between）往復展現」^⑰，即在二者甚至多者的對應和互動之中產生。這類對應和互動，用張愛玲的名言來說是「蔥綠配桃紅」的「參差的對照」，而不是「大紅大綠」的「強烈的對照」^⑱。「參差的對照」所預設的結果完全不是翻天覆地的「革命」，而是「非對抗的變異」，這類變異是超越二元對立、承認多元共存的即此亦彼（紅綠之間的多層糅合），而不是水火不相容、斬釘截鐵的即此非彼（大紅大綠的極端對立）。用張愛玲在1944年〈自己的文章〉中的分析，「強調人生飛揚」的「超人是生在一個時代裏的」，因此受制於特定歷史；「而人生安穩的一面則有着永恆的意味……它存在於一切時代」，是一切時代的共同基礎，因此超越了特定的歷史^⑲。

表演理論所闡釋的交互性 (interaction) 和複現性 (repetition) 能讓我們更清晰地理解張愛玲獨特的、超越歷史的表演書寫。誠如表演理論家謝克納 (Richard Schechner) 所言,「事件的本質不在於它的自身性,而在其交互性,因為,事件發生和被感知的語境如此不同,使得每一次的複現瞬息生變」²⁰。換言之,表演書寫所展現的意義不是單一的,而是即興的和多義的,變異 (alteration) 因此成為表演書寫的特殊功能,既凸顯其意義產生的不穩定性和他者性 (alterity)——因為每次表演的所有因素 (表演者、場景、觀眾等) 都不可能完全相同——也開拓更多可替代的 (alternative) 和可更易 (altering) 的異質空間。表演文本的意義因應每次表演者、場景、觀眾等因素的變換而更易或調整,其結果是重寫文本 (palimpsest) 式的重疊和交錯,而不是一張白紙般的首創或銷毀原文般的再創。作為「重現的行為」,表演本來就是「能指」的不斷重寫,我們因此必須轉移研究重心,關注表演在「複現」過程中所展現的那些異義和新意。

表演理論可以解釋為甚麼張愛玲很少堅持某種片面、極端的立場,以及為甚麼她要不斷地重新改寫自己的作品,從一種觀點到另一種觀點,從一種語言到另外一種語言,從一種媒介到另外一種媒介……永不滿足於單一的敘述。借用《金鎖記》結尾的話,「三十年前的月亮早已沉下去,三十年前的人也早已死了,然而三十年前的故事還沒完——完不了」²¹。之所以「完不了」,這是因為表演書寫的交互性和複現性敦促張愛玲及其後續者/後敘者進行不同文本的重寫。如莊宜文的研究所示,該故事既有張愛玲 1943 年的中篇小說《金鎖記》、1966 年的長篇小說《怨女》,以及張愛玲對這兩個版本的中英文互譯,還有其他作者後續的改編或重新創作的舞台劇、電視劇和電影²²。按張愛玲自己的解釋,「我的小說裏,除了《金鎖記》裏的曹七巧,全是不徹底的人物»;作為重寫的變異,二十多年後《怨女》中的銀娣自然回歸「不徹底的人物」,以證明張愛玲的原意:「用參差的對照的手法寫出現代人的虛偽之中有真實,浮華之中有素樸。」²³這一表述再次闡釋張愛玲一貫的消融、化解極端的既此亦彼的思維和表達。

「參差的對照」式的表演無疑是張愛玲書寫人生的一貫母題,表演既貫穿她的人生,也塑造她的書寫。在題為〈私語〉的自傳式文章中,張愛玲這麼回憶她的童年:「常常我一個人在公寓的屋頂陽台上轉來轉去,西班牙式的白牆在藍天上割出斷然的條與塊。仰臉向着當頭的烈日,我覺得我是赤裸裸的站在天底下了,被裁判着像一切的惶惑的未成年人,困於過度的自誇與自鄙。」²⁴蘇偉貞認為張愛玲這一情緒如此激烈的私人化寫作屬於一種「書信演出」,「過度的自誇與自鄙」之間所構成的戲劇性張力將伴隨其一生²⁵。張愛玲似乎只有通過無休止的重寫去改易兩極之間的「過度」,尋求二者之間的平衡或交融。「自誇」的例證可見於 1947 年在上海出版的《傳奇》的〈再版自序〉:「呵,出名要趁早呀!來得太晚的話,快樂也不那麼痛快」²⁶;「自鄙」或許在她 1947 年去溫州探望出逃、出軌的丈夫胡蘭成後,回上海寫給後者的信函中有所反映:「那天船將開時,你回岸上去了,我一人雨中撐傘在船舷邊,對着滔滔黃浪,佇立涕泣久之」²⁷;而改易後尋求平衡的自慰則可取 1954 年香港版《張愛玲

篇小說集》的〈自序〉：「我們明白了一件事的內情，與一個人的曲折，我們也都『哀矜而勿喜』吧。」²⁸正如上述張愛玲典型的消融、化解極端的表述，她經常在一句話裏同時列出對立的雙方，讓讀者意識到其實二者共存於「參差的對照」：虛偽/真實、浮華/素樸、自誇/自鄙、趁早/太晚、快樂/不快、哀/喜、紅/綠——這些文字也就逐一成為她表演的道具。

社會學家戈夫曼 (Erving Goffman) 認為，「表演是既定參與者在給定情境下彼此相互影響的行為」²⁹。張愛玲的表演書寫預設了觀眾 (如熱情的讀者、背情的丈夫、同情的出版中介)，為不同的觀眾而即興發揮 (如自誇、自鄙、自慰)。當然，她的表演書寫更多地出現在小說中，重寫的人物和故事雖然似曾相識，卻又有所改易，有時甚至出現意料之外的驚人變異。從這個意義上說，自 1975 年動筆後幾度改寫、直到 2009 年才出版的長篇小說《小團圓》，再次見證了讀者觀眾與歷史情景 (如冷戰、國家主義、全球化) 的變遷與張愛玲表演書寫之間三十多年不可理喻的互動，也展示張愛玲作為天才式的女性表演者，在其 1995 年去世之後仍然保持着超越歷史的變異能力。難怪在《小團圓》的結尾，她再次提醒讀者時空的相對性和敘事的複現性：「二十年前的影片，十年前的人。她醒來快樂了很久。這樣的夢只做過一次。」³⁰

三 書寫變異：遊戲歷史、超越時代

我在反思中國現代文學變遷的近作中提及，表演理論中的「遊戲」(play) 概念提供了在文本世界中消解歷史暴力的可能，不僅可以重構無可挽回的消逝之物，而且可在當下預先呈現新生之物。無論是對自身還是對他者，遊戲都意味着更替和改易，它拒絕接受一成不變的分野和答案，反而謀求另類的選擇。遊戲中充滿複現和模仿，講求角色的扮演和反串，其結局永遠是不可預料和開放的，這就意味着它總在不斷進行場景再造，跨越時間、空間、性別、種族以及一切既定的區隔。遊戲既可以建構如此開闊的場域，因此作者可以策略性地把歷史中的各種力量置於其間，營建出一個虛擬卻富有想像力的世界。對現實世界而言，它不是純粹的順應，亦非正面的反抗，而是創生瞬息生變、模稜兩可的世界³¹。

雖然遊戲說是西方美學的一個傳統，但「遊戲」一詞在中國文化裏偏向貶義，因而民國初年上海的文學雜誌經常力圖建構遊戲的正面形象。1913年11月30日《遊戲雜誌》在上海創刊，其序言將古代歷史中諸多的豐功偉績一一比擬遊戲：「不世之勳，一遊戲之事也。萬國來朝，一遊戲之場也。號霸稱王，一遊戲之局也。……顧遊戲不獨其理極玄，而其功亦偉。」³²1914年10月創刊的《眉語》也點明遊戲的變異功能：「雖曰遊戲文章、荒唐演述，然譎諷微諷，潛移默化於消閒之餘，亦未始無感化之功也。」³³應該承認，這兩個表述與近年西方的表演研究具有某些相通之處，當然後者更為理論化。

歐洲的遊戲語境與中國迥然不同。從詞源上考證，語言學家赫伊津哈 (Johan Huizinga) 發現“play”源自古英語“plegan”和德語“pflegan”，二者都有

「擔保」、「承諾」、「冒險、把自己置於險地」的意思，因此，「遊戲和危機、冒險、機遇、技藝這些概念處於同一語義領域，是在危急關頭的行為」^⑳。這裏，「遊戲」一詞顯然蘊含「危險」的意思。人類學家特納 (Victor Turner) 深受啟發，就此進一步闡發：「歡樂嬉戲是恣肆而不加節制的，有時甚至是狂躁和危險的，因此，既有的文化機制總是試圖對它加以控制……遊戲無處不在，無時不有，它模仿和戲仿一切，卻從不最終認同任何東西……故遊戲……可能改變我們的目標，甚至對既定的文化現實進行改易和再造。」^㉑ 特納既承認遊戲的危險性，也指出遊戲的創造性潛能。

作為表演理論的重要概念，「遊戲」創生了一種「中介區間」(liminality，又譯「闕域」)。按特納的界定，中介區間遊走於現實的邊緣，是一種過渡的臨界狀態，此間新舊並存，虛實相生，充滿風險和變數^㉒。中介區間的功能在於將正在經歷儀式的人置於脆弱和易於改變的狀態，隨時可能過渡到一種新的身份，或者在幾種身份之間來回往復。在特納看來，中介區間因此展現了無限的可能性，「既不執著於自己的立場，也不站在任何其他的社會立場上，可望構想出無數潛在的另類的社會方案」^㉓。這種對現實的替代性、甚或是可變性構想，突出了表演書寫的魅力和潛力。

張愛玲的小說世界充滿了各種遊戲於不同中介區間的敘述。1943年的短篇小說《封鎖》就敘述了這麼一個暫時脫離日據上海歷史的中介區間：「『叮玲玲玲玲』，每一個『玲』字是冷冷的一小點，一點一點連成一條虛線，切斷了時間與空間。」^㉔ 在這個封鎖的中介區間內，已婚的華茂銀行會計師呂宗楨與未婚的大學英文助教吳翠遠被困在電車上，無聊之餘開始調情，眉來眼去，不由自主地「戀愛着了」。直到「封鎖開放了，『叮玲玲玲玲』搖着鈴」，此時吳翠遠「震了一震」才明白：「封鎖期間的一切，等於沒有發生。整個的上海打了個盹，做了個不近情理的夢。」^㉕ 更不近情理的是1943年的中篇小說《傾城之戀》的結尾，香港淪陷造就了一個中介區間，香港的花花公子范柳原和上海新近離婚的淑女白流蘇真正戀愛並結婚了：「香港的陷落成全了她。但是在這個不可理喻的世界裏，誰知道甚麼是因，甚麼是果？誰知道呢？也許就因為要成全她，一個大都市傾覆了。……流蘇並不覺得她在歷史上的地位有甚麼微妙之點。她只是笑吟吟的站起身來，將蚊煙香盤踢到桌子底下去。」^㉖ 流蘇笑吟吟的舉動是面對讀者期待的表演，因為「傳奇裏的傾城傾國的人大抵如此」，她也不能例外。「到處都是傳奇……說不盡的蒼涼的故事——不問也罷！」^㉗ 小說的結尾處就這麼重複了小說開頭第二段中的文字，而張愛玲的文字遊戲回應了她筆下人物的遊戲，歷史也就變成她表演書寫的一個複現對象。「不問也罷！」——因為故事自然要重複，而且在不同的藝術媒介(如電影)、不同的文學類型(如續作)中重複^㉘。

張愛玲的人生經驗也充滿了中介區間。從1940年代初上海孤島的一夜成名到1940年代末戰後的低谷沉迷，從1950年代初香港時期身不由己的「反共小說」創作(如《秧歌》和《赤地之戀》)到1950年代中開始的美國時期欲罷不能的故事重述(如英文版的《北地胭脂》[*The Rouge of the North*]和中文版的《怨女》)，從1940年代上海小說中典型的蒼涼手勢(如《金鎖記》)到1950年代

末至1960年代初香港電影劇本新穎的喜劇風格(如1956年攝製的《情場如戰場》^④)，張愛玲在不同的表演書寫中變異自己的角色，既遊戲她的人生及其背後的歷史，也遊戲她的讀者(包括學者)和他們的期待^⑤。王德威認為，在1994年出版的《對照記》中^⑥，張愛玲一反1970年代以降在美國極為低調的隱居狀態，似乎演繹了一個從「自我流放到自我揭露」的中介區間的過渡，但這演繹究竟是她為華文世界的張迷們提供了一個「意外驚喜的禮物」，或是她為他們做出一次「圖文並茂的訣別」？王德威這裏的設問既尊重張愛玲「參差的對照」的一貫作風，也保留後人模稜兩可的解讀方式，並畫龍點睛地將張愛玲描述成「後現代主義的遊戲裏一個無意的遊戲者」^⑦。

從表演的角度看，我認為張愛玲的遊戲是有意、甚至刻意的。正因為有意和刻意，她的遊戲並不接受後現代主義的制約，而具有一種跨文化禮儀的原始性。因為其原始性，張愛玲的遊戲具有驚人的變異和複現的潛能。電影《色，戒》(2007)的編劇沙姆斯(James Schamus)這麼解釋在新世紀中張愛玲對李安導演和其團隊的吸引力：「張愛玲的作品本身就是一種『行為』(act)，是對中國1940年代佔統治地位的戰爭意識形態結構的抗議。」^⑧沙姆斯的「抗議」一說有待商榷，例如李歐梵便認為李安「在電影中體現一種微妙而迂迴的言說方式，而不是明顯的爭辯、抵制和抗爭」^⑨。但沙姆斯使用「行為」一詞則再次強調張愛玲表演書寫一貫的特性，而且一針見血地指出她的表演其實預設了觀眾的參與：「對於表演者來說，表演總是做給某些人看的行為。觀眾哪怕看得再入神，對表演者的意圖也心領神會，深知演員的表演不是真實的，但同時他們也知道，只有在『被表演』的情況下，表演者極力要表現的真實才能被觀看到。」^⑩張愛玲寫於1950年間、其後多次修改的短篇小說《色，戒》就這麼表演了民族主義和浪漫愛情的真實和不真實，而她自己也確定了作家像演員那樣認同角色的經驗：「只有小說可以不尊重隱私權。但是並不是窺視別人，而是暫時或多或少的認同，像演員沉浸在一個角色裏，也成為自身的一次經驗。」^⑪這裏的經驗是一種作者或讀者在中介區間認同多種角色的可能。到了2007年的電影《色，戒》，李安更大膽地增加中介區間可能的角色，將跨越歷史的文本內外的「表演者」——王佳芝(角色)/湯唯(演員)/鄭萍如(原型)/張愛玲(作者)和易先生(角色)/梁朝偉(演員)/丁默邨(原型)/胡蘭成(他者)等——所「極力要表現的真實」(如自我、身份、暴力、愛情、性欲等)彰顯得淋漓盡致，驚心動魄，成為觀眾「窺視」、想像、重寫、「表演」張愛玲的一個嶄新的文本^⑫。

四 餘論：遊戲於歷史內外

我們現在可以從表演的角度重新回看張愛玲與歷史和時代的關係。作為二十世紀40年代張愛玲在上海成名的一位扶持者，柯靈在1984年發表〈遙寄張愛玲〉一文，文中感慨地評說：中國現代文學史幾十年來，「偌大的文壇，哪個階段都安放不下一個張愛玲；上海淪陷，才給了她機會」^⑬。當時，柯靈

認為中國大陸的「文學史家視而不見」張愛玲「毫不足怪」，但他寄希望於歷史：「往深處看，遠處看，歷史是公平的。張愛玲在文學上的功過得失，是客觀存在；認識不認識，承認不承認，是時間問題。」^⑤柯靈所指的「歷史」是大陸的中國現代文學史。不論公平或客觀與否，如今張愛玲在中國大陸圖書市場和學界不是默默缺席，而是無處不在，時間似乎已經澄清張愛玲的「功過得失」。夏志清在2000年抱病到香港參加一個關於張愛玲的國際研討會，時過境遷，感慨萬千，不禁問道：「不知怎麼地歷史的發展就站在我這一邊。這是怎麼一回事呢？」^⑥夏志清這裏所指的「歷史」是冷戰歷史，「我這一邊」指的是資本主義的全球滲透，他四十年前反對的共產主義陣營似乎已退出歷史，他的《中國現代小說史》也被確定為「紀念碑式、開拓性的」「經典著作」^⑦。

王德威比夏志清更進一步，將張愛玲尊為「祖師爺爺」（後改為「祖師奶奶」），並「帶出」一大批「張派作家」，其中包括台灣的白先勇、施叔青、鍾曉陽、朱天文、袁瓊瓊等，以及中國大陸的蘇童、葉兆言、王安憶等^⑧。為了確定「張派作家」的譜系，王德威從文學史角度概括張愛玲作品的「三種時代意義」：「第一，由文字過渡（或還原？）到影像時代」；「第二，由男性聲音到女性喧嘩的時代」；「第三，由『大歷史』到『瑣碎歷史』的時代」^⑨。王德威認為這些時代意義凝結成一種另類的、被壓抑的現代性：「她的頹廢瑣碎，成了最後與歷史抗頹的『美麗而蒼涼的手勢』，一種無可如何的姿態。正是在這些時代『過渡』的意義裏，張愛玲的現代性得以凸顯出來。」^⑩

「由……到……」的時代過渡是一個線性發展的時間概念，一般來說總是後來居先，所以產生另一種表述——二十世紀中國文學的發展從魯迅的「吶喊」到張愛玲的「流言」和「私語」^⑪。但是，文學史並非總是單線性的發展，而是充滿了反溯、輪迴、斷裂的現象，可以與所謂的「時代」，或逆勢、反向而行，或持空間上的平行（alongside）而形成一種外在（outside）歷史的狀態^⑫。從文學史的角度看，在「文字過渡」、「還原到影像」方面，1920年代末、1930年代初上海「新感覺派」作家（如劉吶鷗、穆時英等）的成就並不亞於張愛玲；在「女性喧嘩」和「瑣碎歷史」方面，五四時期的女作家（如丁玲、廬隱）早已挑戰父權價值，為性別書寫做出不可磨滅的貢獻。張愛玲列舉影響她創作的有《紅樓夢》、《金瓶梅》、《海上花列傳》、《九尾龜》以及張恨水等風格不盡統一的作品與作家，可見她並不是一位憑空創造一個新的江湖門派的「祖師爺爺/奶奶」，而更確切地說是一位有選擇地集大成而又保持獨特風格的作家。

其實，張愛玲並不想承擔特定的「時代意義」，並早於1944年就宣布：「一般所說『時代的紀念碑』那樣的作品，我是寫不出來的，也不打算嘗試。」^⑬顯然，張愛玲通過表演書寫「與歷史抗頹」的真正目的，不在建構文學史中聳立的紀念碑（因為紀念碑會隨着時代的消失而頹敗），而在通過不斷的表演書寫去解構和重構「歷史」（因為表演可在不同的時代反覆進行，從而超越歷史）。張愛玲並不是一個歷史虛無主義者，因為她在戰爭時期清醒地認識到歷史存在的「恐怖」：「人們只是感覺日常的一切都有點兒不對，不對到恐怖的程度。人是生活於一個時代裏的，可是這個時代卻在影子似地沉沒下去，人覺得自己是被拋棄了。」^⑭正因為被歷史拋棄（而不是主動拋棄歷史），張愛玲讓敘事

者和讀者能夠想像歷史內外的變異空間，想像自由進出歷史的可能——即一種表演書寫所提供的遊戲歷史的可能。

在戰後六十多年出版的遺作《小團圓》中，張愛玲通過虛構的自我原型人物盛九莉這麼回應1941年的香港，遊戲了國家主義的歷史^③：

她希望這場戰事快點結束……

這又不是我們的戰爭。犯得着為英殖民地送命？

……

國家主義是二十世紀的一個普遍的宗教。她不信教。

國家主義不過是一個過程。我們從前在漢唐已經有過了。

……

她沒想通，好在她最大的本事是能夠永遠存為懸案。也許要到老才會觸機頓悟。她相信只有那樣的信念才靠得住，因為是自己體驗到的，不是人云亦云。

這裏的關鍵是「自己體驗」，即通過人物的表演所獲得的個體經驗，而不是「人云亦云」，重複宗教般的言說。值得注意的是，雖然強調獨立思維，但張愛玲顯然到老也並沒有「觸機頓悟」。面對「永遠」的「懸案」，她只能繼續不斷地重複敘述。從1992年3月寫信交代宋淇和鄺文美、敦促他們「《小團圓》小說要銷毀」，到1993年7月致信皇冠出版社編輯、解釋「《小團圓》恐怕年內也還沒寫完」^④，張愛玲一直重寫自己的體驗。用她對同樣重寫多年的小說《色，介》的評語說：「此情可待成追憶，只是當時已惘然。」^⑤正因其「惘然」，更有待「追憶」書寫。

從遊戲歷史的角度看，張愛玲神話自1990年代以來成為上海懷舊的一個重點對象，這其實是一種歷史的反諷，因為張愛玲早就以「後懷舊」的重複表演預設了這種懷舊。張愛玲去世後，「美文作家」余秋雨寫了這樣的悼詞：「是她告訴歷史，二十世紀的中國文學還存在着不帶多少火焦氣的一角。正是在這一角中，一個遠年的上海風韻永存。」^⑥「不帶火焦氣」的文學在二十世紀並非張愛玲首創（廢名、沈從文的小說可為證，而詩歌、散文方面的例子更是不勝枚舉），可是何時這一特徵卻成了張愛玲獨家的「註冊商標」？何況從《傾城之戀》到《秧歌》再到《小團圓》，「火焦氣」不時瀰漫在她的作品之中。「遠年的上海風韻」揭示張愛玲作為1990年代以來上海懷舊偶像的魅力，可是類似的「風韻」不只存在於張愛玲的文字作品中，更存在於張愛玲成名之前的上海畫報（如《良友》）、電影等都市文本中^⑦。

張愛玲顯然比上海懷舊的推手們聰明，因為她承認懷舊的必要，所以提供懷舊的意象（「生命是一襲華美的袍」），但同時又設定跳出懷舊的「後懷舊」機制（「爬滿了蚤子」）——典型的「參差的對照」式的表演書寫^⑧。她既彰顯作為「美麗而蒼涼的手勢」的懷舊情緒，又指涉該手勢背後隱含的自我反思、跨越歷史的體驗。無疑，張愛玲這裏的「手勢」是遊戲的手勢，早在1947年《傳奇》的〈再版自序〉中，她就揭示了這麼一個淒涼徹骨的世界：「將來的荒原

下，斷瓦頽垣裏，只有蹦蹦戲花旦這樣的女人，她能夠夷然地活下去，在任何時代，任何社會裏，到處是她的家。」^⑥荒原暗示歷史的終結與後歷史的開始，只有作為女性表演者的花旦（而非男性英雄）才能跨越時空界線，夷然地遊戲於歷史內外。遊戲成全了張愛玲的角色經驗認同，也設定了她成為超文典的根本機制。

在結束本文前，我們不妨最後看看張愛玲夷然地遊戲於歷史內外的又一次精彩表演。1979年張愛玲寫了〈把我包括在外〉一文，引用好萊塢製片商高爾溫（Samuel Goldwyn）「錯得妙趣橫生」的名言“include me out”，以回應台灣《聯合報》副刊「文化街」專欄要求她「填寫近址的城鄉地名與工作性質」的表格。雖然張愛玲說她的地址和職業「又不是甚麼秘密」，但她寧可寫了〈把我包括在外〉這篇短文，進而反問編輯（及讀者）「可否代替填表？」^⑦填表是為了確定個人身份，屬於檔案記錄行為，所以張愛玲既不願意一勞永逸地限定自己（何況美國的加州並非她的最愛），也不允許他人將她蓋棺定論（如所謂的「祖師爺爺/奶奶」、「上海風韻」等）。相反，張愛玲更樂意讓世人將她「包括在外」或「排斥在內」，因為她願意同時保留內外，拒絕線性的歷史發展觀和定型的疆域化思維，指出定向思維的一錘定音的不合理性。在這個意義上，柯靈所謂偌大的中國文壇自然無法將張愛玲排斥在外，因為文學史的排斥並不證明她就不在文壇之內，何況文典尚需不斷解構和重構。而王德威的「張派作家」譜系或許只不過將張愛玲包括在外，因為她畢竟更像夏志清描述的「獨行天才」那樣，我行我素，一以貫之，通過複現的文字遊戲，一次又一次地推出精彩的「把我包括在外」的表演書寫，想像性地自由進出歷史，跨越時代，最終進入超文典的文學境界。

註釋

① David Damrosch, "World Literature in a Postcanonical, Hypercanonical Age", in *Comparative Literature in an Age of Globalization*, ed. Haun Saussy (Baltimore, MD: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2006), 45.

② 有關文典的討論，參見張英進：〈從反文典到後文典時期的超文典：作為文本和神話的張愛玲〉，《當代作家評論》，2012年第6期，頁37-49、126。

③ 張英進：〈魯迅……張愛玲：中國現代文學研究的流變〉，《作家》，2009年第7期，頁2-9。

④ 胡蘭成：〈評張愛玲〉，載金宏達主編：《回望張愛玲·華麗影沉》（北京：文化藝術出版社，2003），頁27-28。

⑤⑥ C. T. Hsia, *A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Fiction*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1), 431; 439.

⑦ Edward M. Gunn, *Unwelcome Muse: Chinese Literature in Shanghai and Peking, 1937-1945*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0).

⑧ Rey Chow, *Woman and Chinese Modernity: The Politics of Reading between West and East*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1), 114, 120.

⑨ 林幸謙：《女性主體的祭奠：張愛玲女性主義批評II》（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3）。

- ⑩ Nicole Huang, introduction to *Written on Water*, by Eileen Chang, trans. Andrew F. Jone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5), xviii.
- ⑪ 參見張英進：〈多樣性的誘惑：張愛玲，文學史，文化研究〉，載陶東風、金元浦、高丙中編：《文化研究》，第五輯（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頁169-80。
- ⑫ Ban Wang, *The Sublime Figure of History: Aesthetics and Politics in Twentieth-Century Chin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90, 97-99.
- ⑬ 王德威：〈小說中國〉，載《想像中國的方法：歷史，小說，敘事》（北京：三聯書店，1998），頁i-iii。
- ⑭ David Der-wei Wang, *The Monster That Is History: History, Violence, and Fictional Writing in Twentieth-Century China*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4), 131-37.
- ⑮ 張愛玲：〈中國的日夜〉，載陳巧孫編：《怨女：張愛玲小說選集》（福州：海峽文藝出版社，1987），頁240。
- ⑯ Barbara H. Smith, *Contingencies of Value: Alternative Perspectives for Critical Theory*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116-19.
- ⑰⑱ Richard Schechner, *Performance Studies: An Introduction* (London: Routledge, 2002), 24; 23.
- ⑲⑳㉑㉒ 張愛玲：〈自己的文章〉，載《流言》，收入《張愛玲全集》，第三卷（台北：皇冠文化出版公司，1991），頁18；18；19-21；20；19。
- ㉓ 張愛玲：〈金鎖記〉，載《傾城之戀》，收入《張愛玲全集》，第五卷，頁186。
- ㉔ 莊宜文：〈百年傳奇的現代演繹——《金鎖記》小說改寫與影劇改編的跨文本性〉，載林幸謙編：《張愛玲：文學·電影·舞台》（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7），頁97-98。
- ㉕ 張愛玲：〈私語〉，載《流言》，頁168。
- ㉖ 蘇偉貞：〈自誇與自鄙——張愛玲的書信演出〉，載《張愛玲：文學，電影，舞台》，頁27-28。
- ㉗㉘ 張愛玲：〈再版自序〉，載《傾城之戀》，頁6；8。
- ㉙ 胡蘭成：《今生今世》，下冊（台北：三三書坊，1990），頁437。
- ㉚ 張愛玲：〈自序〉，載《傾城之戀》，頁5。
- ㉛ Erving Goffman, *The Presentation of Self in Everyday Life*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1959), 15-16.
- ㉜㉝ 張愛玲：《小團圓》（台北：皇冠文化出版公司，2009），頁325；64。
- ㉞ 有關「遊戲」概念的進一步討論，參見 Yingjin Zhang, "Witness outside History: Play for Alteration in Modern Chinese Culture", *Modernism/Modernity* 20, no. 2 (2013): 353；張英進著，易前良譯：〈華語電影中的遊戲與中介區間——表演理論和明星研究結合的進路〉，《文藝理論研究》，2014年第2期，頁21-31。
- ㉟ 愛樓：〈《遊戲雜誌》序〉，載芮和師等編：《鴛鴦蝴蝶派文學資料》，上冊（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4），頁4。
- ㊱ 〈《眉語》宣言〉，載《鴛鴦蝴蝶派文學資料》，上冊，頁8。
- ㊲ Johan Huizinga, *Homo Ludens: A Study of the Play Element in Culture* (New York: J. & J. Harper Editions, 1970), 38-40.
- ㊳ Victor Turner, "Body, Brain, and Culture", *Zygon* 18, no. 3 (1983): 233-34.
- ㊴ Victor Turner, *From Ritual to Theatre: The Human Seriousness of Play* (New York: Performing Arts Journal Publications, 1982), 44.
- ㊵ Victor Turner, *Dramas, Fields, and Metaphors: Symbolic Action in Human Society*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4), 14.
- ㊶㊷ 張愛玲：〈封鎖〉，載《怨女》，頁92；100、102-103。
- ㊸㊹ 張愛玲：〈傾城之戀〉，載《傾城之戀》，頁230；231。

- ⑳ 許鞍華執導改編的《傾城之戀》1984年在香港上映，引起香港的懷舊片熱潮。1999年，李歐梵在其英文學術著作《上海摩登》(*Shanghai Modern*)出版之前，忍不住用中文虛構了一部《范柳原懺情錄》(台北：麥田出版公司，1998)，繼續想像張愛玲《傾城之戀》的故事。參見Leo Ou-fan Lee, *Shanghai Modern: The Flowering of a New Urban Culture in China, 1930-1945*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 ㉑ 參見張愛玲：〈情場如戰場〉，載《惘然記》，收入《張愛玲全集》，第十二卷，頁171-239。
- ㉒ 相關討論參見張英進：〈張愛玲電影劇本的性別、類型與表演——在常熟理工學院「東吳講堂」上的講演〉，《東吳學術》，2012年第1期，頁37-50。
- ㉓ 張愛玲：《對照記——看老照相簿》，收入《張愛玲全集》，第十五卷(台北：皇冠文化出版公司，1994)。
- ㉔ David Der-wei Wang, foreword to *The Rice-Sprout Song: A Novel of Modern China*, by Eileen Chang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8), xii.
- ㉕㉖ James Schamus, "Why Did She Do It?", in Eileen Chang, *Lust, Caution: The Story*, trans. Julia Lovell (New York: Anchor Books, 2007), 65; 63-64.
- ㉗ Leo Ou-fan Lee, "Ang Lee's Lust, Caution and Its Reception", *boundary 2*, 35, no. 3 (2008): 226.
- ㉘㉙ 張愛玲：〈惘然記〉，載《惘然記》，頁3：4。
- ㉚ 相關電影分析，參見Peng Hsiao-yen and Whitney C. Dilley, eds., *From Eileen Chang to Ang Lee: Lust/Caution* (New York: Routledge, 2014)；張英進：〈華語電影中的遊戲與中介區間〉，頁21-31。
- ㉛㉜ 柯靈：〈遙寄張愛玲(代序)〉，載《怨女》，頁VIII；IX。
- ㉝ 夏志清：〈講評：張愛玲與魯迅及其他〉，載劉紹銘、梁秉鈞、許子東編：《再讀張愛玲》(濟南：山東畫報出版社，2004)，頁61。
- ㉞ David Der-wei Wang, introduction to *A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Fiction*, 3d ed., by C. T. Hsia (Bloomington, I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99), xxxii-xxxiii.
- ㉟ 參見王德威：〈張愛玲成了祖師爺爺〉，《中國時報》，1991年6月14日，第31版；〈落地的麥子不死——張愛玲的文學影響力與「張派」作家的超越之路〉，《中國時報》，1995年9月11日，第40-42版；〈「世紀末」的福音〉，《中國時報》，1995年9月13日，第39版。
- ㊱㊲ 王德威：《落地的麥子不死：張愛玲與張派傳人》(濟南：山東畫報出版社，2004)，頁64。
- ㊳ 王德威：〈「祖師奶奶」的功過〉，載《再讀張愛玲》，頁344-47。
- ㊴ 相關闡述參見Yingjin Zhang, "Witness outside History", 349-69。
- ㊵ 宋以朗：〈《小團圓》前言〉，載《小團圓》，頁3、16。
- ㊶ 余秋雨：〈張愛玲之死〉，載《回望張愛玲》，頁286。
- ㊷ 參見張英進編，蘇濤譯：《民國時期的上海電影與城市文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1)；Paul G. Pickowicz, Kuiyi Shen, and Yingjin Zhang, eds., *Liangyou, Kaleidoscopic Modernity and the Shanghai Global Metropolis, 1926-1945* (Leiden: Brill, 2013)。
- ㊸ 語出張愛玲十九歲時寫就的《天才夢》。參見張愛玲：〈天才夢〉，載《張看》，收入《張愛玲全集》，第八卷，頁242。
- ㊹ 張愛玲：〈把我包括在外〉，載《惘然記：散文集二，一九五〇—八〇年代》，收入《張愛玲典藏》，第十二卷(台北：皇冠文化出版公司，2010)，頁123-24。

生活的藝術與抵抗的形式

——俄國先鋒派的藝術實踐

• 周 密

一 引言

先鋒派是西方文學和藝術進入現代以後一場影響深遠的運動，也是一股被廣泛討論的現代文藝思潮。它全面反映出啟蒙現代性和審美現代性的內部張力，也為我們提供一種批判的眼光來審視藝術與社會的關係，得出了兩種迥然不同的藝術——社會觀，此即先鋒派兩種截然對立的美學旨趣：第一，反對藝術與生活的截然對立，主張藝術是向生活無限開放的；第二，拒絕用藝術反映生活，專注於藝術形式的自律性，主張藝術要成為一個獨立自主的不依附於生活的領域。概言之，前者認為藝術應該成為生活的一部分，而後者則堅持藝術應該是一種抵抗現實的形式。先鋒派通過「成為生活的藝術」和「作為抵抗的形式」這兩個美學旨趣與經典藝術恪守的模仿論或再現論徹底決裂。這兩大美學旨趣也是學界常年爭論的焦點：到底是「成為生活的藝術」還是「作為抵抗的形式」才是先鋒派的基本要義？

俄國先鋒派似乎並不牽涉在這一爭議之中，它的藝術主張反映出兩大美學旨趣的統一。從某種意義上說，俄國先鋒派追求的藝術既是「成為生活的藝術」，又是「作為抵抗的形式」。在「十月革命」的百年紀念之際，紐約現代藝術博物館 (Museum of Modern Art, MoMA) 於2016年12月3日至2017年3月12日舉辦了俄國先鋒派的大型回顧展「革命的衝動：俄國先鋒派的崛起」(“A Revolutionary Impulse: The Rise of the Russian Avant-Garde”)。透過展覽的作品，我們可以再一次看到俄國先鋒派是如何將先鋒派的兩種美學旨趣融合在一起。

這種美學旨趣的統一背後不僅有着深厚的哲學淵源，更隱含着複雜的歷史邏輯。那麼在具體的藝術創作中，俄國先鋒派如何將「成為生活的藝術」與「作為抵抗的形式」兩大美學旨趣融合起來呢？其背後有着怎樣的美學依據和歷史邏輯？在「十月革命」一百年之後，作為冷戰一方的美國，回顧這一場俄國先鋒派運動的意圖為何？在全球化和新自由主義成為主導

話語的今天，這場展覽的問世又反映出當代藝術生態和美術館體制怎樣的焦慮和反思？

二 兩種美學旨趣的融合

學界普遍認為俄國先鋒派始於1890年，到1930年左右，隨着社會主義現實主義藝術風格在蘇聯取得全面統治地位而宣告結束。事實上，早在1850年代，先鋒派在俄國就初見端倪，而它的後續影響一直持續到1960年代^①。所以廣義上而言，俄國先鋒派的時間跨度可被認為在1850到1960年期間。

早期的俄國先鋒派受到了西歐先鋒派的影響，比如立體主義和未來主義就在形式上直接影響了馬列維奇(Kazimir Malevich)、羅德琴科(Aleksandr Rodchenko)、伽博(Naum Gabo)以及塔特林(Vladimir Tatlin)等藝術家。但與西歐先鋒派不同的是，俄國先鋒派不僅在形式上追求抽象而幾何化的簡潔造型，還將這種幾何造型與工業生產的視覺元素結合起來。因此，俄國先鋒派作品中的幾何抽象不僅是一種藝術形式語言的探究，還反映出一種工業化的時代旨趣。也就是說，藝術家試圖通過幾何圖形來模仿工業生產的元件，比如齒輪、軸承、鏈條等等，主張將創作整合到工業生產中。這種藝術與工業生產的整合體現了俄國先鋒派對當時政治環境的反思。正如「革命的衝動」展廳進門的標語所示，「在二十世紀初的俄國，藝術的革新與社會政治的焦慮不可避免地交織在一起」^②。

這次展覽的主展廳位於MoMA的第三層，中心的六個展廳分別展出了近二百六十件媒材廣泛的俄國先鋒派藝術作品。除了繪畫、雕塑和建築模型等常規架上藝術作品外，還專門設有展廳展覽先鋒派電影、書籍裝幀和海報等。作品涉及至上主義、構成主義、俄國未來主義、新原始主義等俄國先鋒派運動的主要藝術流派；囊括了馬列維奇、羅德琴科、伽博、艾克斯特(Alexandra Exter)、李斯茲基(El Lissitzky)、岡察洛娃(Natalia Goncharova)、羅贊諾娃(Olga Rozanova)，以及斯坦伯格(Vladimir G. Stenberg)等領軍藝術家、攝影家和電影製作人的作品。以馬爾科齊(Roxana Marcoci)和鈴木(Sarah Suzuki)為策展人，瑞德(Hillary Reder)為策展助理的策展團隊搜集了1912到1935年間的俄國先鋒派作品(其中一些作品是最近才獲得的，其他的已經多年未曾展出)，將俄國先鋒派的歷史清晰地展現在觀眾面前^③。值得注意的是，展覽的作品既有架上的繪畫，又有實用的海報設計、字體設計、書籍裝幀。可以說，這次展覽是有關俄國先鋒派興盛時期精英和大眾文化的全面展示。在內容和形式方面，它體現了「成為生活的藝術」與「作為抵抗的形式」的統一，這一點也和俄國先鋒派的美學構想一致。

比如在這次展覽中，以羅德琴科為代表的構成主義可謂是展覽的重頭戲，幾乎佔據了第三個展廳的全部空間。參展作品包括《非客觀繪畫，No. 80(黑與黑)》(*Non-Objective Painting No. 80 [Black on Black]*, 1918)、由基本的圓圈和直線構成

的紙上作品《直線的建構》(*Line Construction*, 1920)，以及名為《空間建構，No. 12》(*Spatial Construction No. 12*, 1920)的雕塑等。羅德琴科的構成主義作品強調突出物質性(materiality)以及形式的客體性(objectivity)。他率先引入了「無色繪畫」(noncolour)這一概念，意圖將觀眾的注意力引向畫布的物質性，而不是畫面本身的色彩、構圖等視覺要素之上^④。這一點深刻影響了美國1960年代興盛的極少主義(Minimalism)^⑤。

在創作過程中，羅德琴科慣於運用非常規的工業製圖工具進行藝術創作，作品畫面中的直線和弧線等幾何線條均是借助尺子來繪畫的。他試圖用一種數學的思維來思考繪畫。從《空間建構》系列的草圖中就可以看到，他以純粹的幾何線條，包括用直尺所作直線和圓規所得曲線來建構一種類似數學模型狀的形體，並試圖通過這種形體來探索空間關係。這種在藝術中引入數學模型直接探索空間關係的思維是以前繪畫所未見的。在這種數學思維方式的基礎上，羅德琴科發展了自己的理論——線性主義(Linearism)，旨在通過在畫面中繪製一種精確客觀的數學模型，來拒絕任何理想主義或者超驗的指向^⑥。這種對工業元素的青睞以及對工業生產工具的運用，使構成主義作品嚴格限定在其自身的物質性之中，體現了對忠實於模仿論或再現論的經典藝術的反叛。

與構成主義形成某種對比關係的是馬列維奇的至上主義。第二個展廳

主要集中了馬列維奇的至上主義作品，包括他的名作《至上主義構圖：飛機飛行》(*Suprematist: Airplane Flying*, 1915)。這件作品由幾個純色的方塊組合在白畫布之上，這些幾何形體都以平塗的方式繪製在畫布上：幾何形體加強了一種平面的視覺效果，而平塗的繪畫方式也增強了一種平面的觸覺效果。在這件作品中，藝術家通過對視覺和觸覺兩個方面進行平面化處理，試圖探索畫面的平面性。雖然與構成主義一樣，馬列維奇也選用了幾何造型，但是他的幾何造型卻因為在視覺和觸覺上的平面化處理，而使其平面化效果顯得更佳。他將這種純粹的幾何形體稱為「非客體性」(non-objectivity)。這意味着馬列維奇不僅想通過幾何形體來取代經典繪畫中三維空間的光學幻覺(opticality)，甚至想將物質性本身降低到最低(而物質性是構成主義所追求的)^⑦。這樣一來，馬列維奇的繪畫就不再訴諸任何現實中的客體，而成為了一種純粹的精神構型。馬列維奇在1926年出版的專著《作為非客體性的世界》(*The World as Non-objectivity*)中就探討了這一問題。在他看來，「至上主義」這個名稱本身也意指一種超越客體實在的理想主義^⑧。事實上，這種理想主義正好反映出藝術家試圖逃離當時資本主義的社會問題，構築自己烏托邦的精神世界的憧憬。

羅德琴科和馬列維奇雖然有着不同的藝術主張，但可以看到的是兩人在形式的追求上都傾向一種幾何的工業化造型，強調形式的簡化，體

現了先鋒派「作為抵抗的形式」的美學旨趣。當然，這種形式簡化的傾向也體現在其他參展作品中。比如，岡察洛娃的《輻射主義，藍綠森林》(Rayonism, Blue-Green Forest, 1913)、伽博的雕塑作品《女人的頭像》(Head of a Woman, 1917-20)，以及斯坦伯格醒目可見的雕塑裝置作品《空間 KPs6 中的結構》(Structure in Space KPs6, 1919)。事實上，形式簡化是俄國先鋒派秉承先鋒派的一貫美學法則。藝術家通過簡化的形式來展現對工業社會和現代文明的着迷，表達了他們對俄羅斯民族步入工業化和現代化的憧憬。當然，這種憧憬更直接的表達就是讓藝術介入到社會生產之中，成為廣告、海報、政治宣傳畫、字體設計、書籍裝幀等實用產品。

這次展覽的最後兩個展廳主要展出了俄國先鋒派的平面設計作品。比如，李斯茲基設計的石版畫和鉛印封面插圖，羅德琴科為左翼美術期刊《新左派》(Novyi LEF, 1927-28) 設計的封面，斯坦伯格為電影《不能征服的人》(Nepobedimye, 1928) 設計的海報，克魯西斯(Gustav Klutssis) 於 1928 年為全聯盟奧林匹克(All Union Spartakiada Sporting Event) 設計的明信片等等。這些設計作品將至上主義、構成主義延伸到現實生活之中。這種藝術介入現實生活的舉措體現了俄國先鋒派另一美學旨趣，即「成為生活的藝術」。它將過去的工藝美術與現代工業文明結合起來，成為了現代設計學的開端。

事實上，俄國先鋒派的一部分領軍人物，如康丁斯基(Wassily Kandinsky) 和李斯茲基，都是德國包浩斯藝術設

計學院(Bauhaus, 1919-1933) 的創始人，或者對包浩斯設計風格形成了強烈的影響^⑩。他們秉持的藝術主張是：藝術必須是實用的，能改造社會的。正如《構成主義》(Constructivism) 的作者甘恩(Alexei Gan) 所言^⑪：

以社會為目的的時代已經開始了。一個只有功利主義意義的東西才是大家都可以接受的形式……讓我們拋開枯坐冥想的行為(也就是藝術)，追求現實的作品，將我們的知識和技巧用在現實的、和生活有關的、實用性的作品上……

我們可以從上述參展作品簡化的形式中看到先鋒派的「抵抗的形式」，也可以在實用的設計作品中看到先鋒派的「生活的藝術」。這兩種先鋒派的創作理念在俄國先鋒派中形成了高度的統一。那麼，為甚麼它們會形成統一？其內在的美學根據是甚麼？背後又有着怎樣的歷史邏輯？

三 先鋒派的「一體兩面」

著名法國思想家朗西埃(Jacques Rancière) 認為自法國大革命之後，美學具有了鮮明的平等政治色彩。這種平等性主要表現在兩個方面：一是廢除了藝術再現體制(the representational regime of art) 中藝術與非藝術之間截然對立的關係，藝術成為了向生活無限開放的藝術；二是藝術打破了知性對感性的等級性支配，藝術成為了獨立自主的藝術^⑫。美學中暗含的平等政治色彩促進了先鋒派的分野，主

要是指「成為生活的藝術」和「作為抵抗的形式」兩種美學旨趣的分野。

在藝術實踐層面，這兩種美學旨趣的分野就體現在達達主義、超現實主義與立體主義、形式主義的分裂。「成為生活的藝術」強調的是透過直接呈現尋常事物和日常事件的自然形態，或者將尋常事物和日常事件經過藝術的包裝，從而實現藝術和生活的無差別性。這種做法實則是通過將藝術變成生活的一部分，消解藝術反映生活的從屬地位，讓藝術獲得一種與現實生活平等的地位。而「作為抵抗的形式」則是通過還原到對藝術自身形式語言的探討，將藝術模仿現實生活的部分去掉，再通過現實生活不可見的抽象形體來還原現實世界的基本結構，重申藝術的獨立性和精神的啟示性。我認為，「成為生活的藝術」被西歐先鋒派採納，由此促進了戰後新前衛藝術 (Neo-avant-garde) 的來臨；而「作為抵抗的形式」則在批評家格林伯格 (Clement Greenberg) 等人的推動下，形成了美國先鋒派的主要特點，推動了抽象表現主義和極少主義的發展。

在理論層面，這兩種美學旨趣的分野就體現在所謂的「本雅明和阿多諾之爭」。本雅明 (Walter Benjamin) 觀察到機械複製時代的來臨縮短了我們觀看事物的距離，造成事物靈韻 (aura) 的消失，所以他認為在現代世界中，藝術家應該是「作為生產者的藝術家」 (artist as producer) ⑫。這樣一來，藝術家和生產者、藝術與生產之間的邊界就模糊起來了。本雅明追求的正是這樣一種模糊地帶，讓藝術成為向生活無限開放的藝術。先

鋒派的要義就在於突顯這種藝術介入生活的總體革命性。相反，阿多諾 (Theodor W. Adorno) 堅持的先鋒派理念卻強調藝術與現實生活的分離，強調藝術的獨立性。因為阿多諾堅持認為，藝術唯有不依附於社會，保持自身的獨立性，才能夠站在社會的對立面徹底地批判現實的資本主義社會 ⑬。

雖然先鋒派在實踐和理論層面出現了兩種美學旨趣，但這並不是說我們可以簡單地認為存在兩種先鋒派，即以本雅明思想為指南的、以消除藝術與生活邊界為實踐形態的西歐先鋒派，以及以阿多諾思想為指南、以追求藝術形式的獨立性為實踐形態的美國先鋒派。因為這兩種美學旨趣都有一個共同前提，即反叛經典藝術的模仿論或再現論的美學觀，重塑藝術不依附於生活的自律性美學。這種自律性美學策略就是使藝術「陌生化」。俄國形式主義學派創始人什克洛夫斯基 (Victor Shklovsky) 談到：「藝術的目的乃是賦予事物某種被感覺而非認知的那種感受。藝術的技巧就是要使對象變得『陌生』，使形式變難，增加感覺的難度和長度，因為這感覺過程本身就是審美的目的，而且這個過程有必要加以延長。」⑭這意味着，藝術是一種體驗，要延長這種體驗，增加感覺的難度和長度的方法就是讓對象陌生化，對象的陌生化為觀眾帶來了「震驚」。先鋒派通過陌生化來製造這種「震驚」效果。

在美國先鋒派中，這種「震驚」效果是以陌生化的形式來體現的。比如，在抽象表現主義藝術家紐曼 (Barnett Newman) 和羅斯科 (Mark

Rothko) 作品中頻繁出現的「格子」造型。藝術史家克勞斯(Rosalind Krauss)認為，格子「是平面化的、幾何化的、有秩序的，同時它也是反自然的、反模仿的、反真實的。它是藝術背離自然的面貌。在平面性中(那來自它的對等事物)，格子排擠了真實的維度，而代之以單一表面的橫向延伸。透過這種全面規則化的構成，它不是緣於模仿，而是緣於美學的訴求」^⑤。換言之，格子所呈現的數理關係式的排列方式，製造了一種陌生化的形式，使繪畫超越了日常經驗，營造了一種純粹的審美體驗。

在西歐先鋒派中，「震驚」體現在通過藝術創建的陌生的現實中。比如，二十世紀初的先鋒戲劇或者達達主義的街頭表演藝術中，演員通過故意激怒觀眾，讓觀眾參與到他們的表演中來，成為藝術作品的一部分^⑥。但這種陌生化的方式同時又在觀眾中製造了一種獨立於日常經驗的「震驚」。它使個體獨立於群體，將個體陌生化，讓藝術變得有距離感。可以說，「震驚」拉開了審美經驗與日常經驗的距離，以及藝術與客觀世界的距離，使藝術與日常生活分離。

在這個意義上，我們就可以理解先鋒派兩個美學旨趣的分野了。先鋒派宣揚的藝術與生活的邊界消失，從而整合進生活其實是第一步，而藝術追求審美的自律是第二步。換言之，並不是說先鋒派有「成為生活的藝術」與「作為抵抗的形式」兩種，而是這兩種美學旨趣呈現了通往藝術自律的過程。朗西埃就指出，先鋒派藝術家只有將自己的言說與日常生活的言說達到無法分辨的同一時，才能對日常

生活展開批判。只有對日常生活展開批判時，審美經驗才能脫離日常經驗，進入真正的自律層面^⑦。從這種意義上來說，先鋒派的兩種美學追求實際上是一種動態共生的關係，其最終指向就是強調藝術與日常經驗的分離，讓審美成為一個真正自足的領域。換言之，先鋒派雖然以「成為生活的藝術」與「作為抵抗的形式」兩個面向展開，但其最終目的仍然是追求藝術的自律。因此，先鋒派的兩個美學旨趣其實是一體兩面的關係，這體現了審美現代性與啟蒙現代性之間的對抗關係。在現代社會中，這種審美自律的決定性地位就體現於文化在社會中的決定性作用。而先鋒派正是致力於在既定的社會秩序中製造「斷裂」(rapture)，凸顯文化的先導性，從而對資本主義制度展開批判。

俄國先鋒派恰巧就踐行了先鋒派的這種文化先導性。值得注意的是，「十月革命」發生前十年已經是俄國先鋒派發展的高峰。從某種程度而言，先鋒派所具有的強烈批判性也為「十月革命」作出了充足的文化準備。可以說，在二十世紀初，俄國先鋒派與法國、德國等地的先鋒派一同掀起了一場激烈的左翼風潮，它一方面對資本主義展開批判，另一方面又表達出對共產主義的嚮往。這股資本主義文化內部出現的反資本主義力量，曾與資本主義右翼文化的保守勢力並存了近一個世紀，在資本主義內部保留了一股文化的異見之聲。

其實，作為發達資本主義國家的美國，特別是在冷戰時期，對先鋒派的體制批判性是有所提防的。比如，在1971年的第六屆古根漢姆美術展

(Guggenheim International Exhibition) 中，作為展覽主辦方的古根漢姆美術館就因為參展藝術家布倫 (Daniel Buren) 的作品暗含着先鋒派的左翼傾向，而不予以展出，甚至逼迫藝術家退出展覽^⑩。那麼在今天，為甚麼 MoMA 會大費功夫承辦俄國先鋒派的回顧展呢？展覽主辦方的意圖何在？這場展覽又反映出怎樣的當代藝術生態呢？

四 先鋒派「蒸發」、全球化瀰散與批判性缺失

事實上，對於 MoMA 這樣國際知名的藝術機構而言，選擇為誰辦展，辦甚麼主題的展覽，往往具有一種文化風向標的作用。透過這次展覽，我們可以窺探今天當代藝術生態出現的普遍問題，以及大家對這些問題的焦慮。概括而言，這些問題主要體現在三個方面，即後冷戰時期，在全球化和新自由主義成為主導話語的今天，先鋒派的退場、全球化的瀰散，以及由這兩者導致的藝術批判性的缺失。

在藝術體制相當縝密的西方藝術系統中，當代藝術早已成為了一個職業化的藝術界管制下的行業。它變得「過程化」，或者更準確地說是「程式化」。自 1990 年代以來，藝術的旨趣愈益趨向於激發新的審美體驗，與我們所處時代的媒體、廣告、影像、電子音樂等享樂主義的娛樂體驗更加契合。藝術不再是批判的，因為在我們這樣一個傳播與民意至上的社會裏，一切都是批判的，同時也沒有甚麼是

真正批判的。「社會以批判為給養，不斷的回收利用它，同時也絲毫不放棄政治上的正確性」——法國評論家米肖 (Yves Michaud) 將當代藝術的現狀稱為「蒸發」的狀態^⑪。的確，這是一個另類的藝術與審美的時代，各種聲音都在匯聚，但各種聲音都在蒸發，一閃而過，轉瞬即逝。當分析美學家丹托 (Arthur C. Danto) 提出「藝術界」概念 (即藝術作品的意義由藝術史和藝術批評組成的藝術知識生產系統構成)，以及當藝術哲學家迪基 (George Dickie) 對「藝術體制」 (即藝術作品的意義由展覽、策展、畫廊、收藏等藝術生產系統組成) 進行深入剖析之後，我們可以目睹當代藝術正是在與社會博弈過程中不斷被社會體制化；而藝術體制則承攬了這一場收編工作。在體制定義下的藝術領域中，我們面臨的是藝術體制依照圈內程式制訂的「審美體驗」^⑫。一些藝術作品之所以被稱為藝術，是因為它們符合現行藝術定義的程式，拒絕「招安」的藝術家則很難有立足之地，不被藝術體制囊括的作品也很難在藝術史中博得一席之地。而我們的審美體驗也正是基於藝術體制制訂下的程式體驗。人們圍繞着一種程式進行「交往」，體驗的是對一種「約定」的分享^⑬。

可以說，1990 年代法國爆發的那場對當代藝術危機的討論^⑭，已經閹割了先鋒派最後一絲反抗的勇氣。先鋒派已死，藝術烏托邦已死。從近十年來的國際藝術雙年展視角下來窺視西方，我們很難再看到西歐或者北美的批判性藝術在國際藝術展覽中還扮演甚麼重要的角色。如果說今天的批

判性藝術還存在，那麼它們或許僅存在於拉美、非洲、中東、東南亞或者中國。但另一個嚴峻的問題是，這些國家的當代藝術家在奮力躋身國際藝術市場和展覽體制的時候，其批判性不是被壓制就是被利用。以中國著名藝術家艾未未為例，雖然他的作品有着強烈的政治異見性，通過作品訴求民主和自由，但也不乏被西方媒體和藝術機構操縱的嫌疑²⁸。說到底，這些作品終究奔向了一條被體制收編的不歸路。這就是當代藝術的現實——一個在資本和權力裹挾下的文化生產領域的現實，也是我們所身處的后現代和全球化時代的現實。

當然，局部地區的反抗仍然存在，社群主義鼓吹對社群基本價值和文化異質性的尊重，着實促進了資本主義制度內部的調節，也延緩了全球化進程。但隨着藝術體制內涵的擴大，我們也不得不擦亮眼睛觀望，資本主義制度內部改良是否又會為社群主義呼籲的文化和政治的自主化挪出一塊空地？事實的確如此，社群主義的呼聲只能使藝術機構不斷改良擴大自己的包容度，讓一切異見都轉化為體制內的一部分。那些產生於體制內的藝術機構一方面為當代藝術提供資金支持和創作政策保障，另一方面又干涉當代藝術。在西方，一些民間組織以部分公眾或者社群的名義出面介入，拒絕或者否定藝術。美國藝術家塞拉諾 (Andres Serrano) 的《尿液基督》(Piss Christ, 1987) 因為將基督的聖像雕塑浸泡在藝術家的尿液中而激起信徒的憤怒；1989年，極少主義雕塑家塞拉 (Richard Serra) 的《傾斜

之弧》(Tilt Arc, 1981) 因阻礙市民在聯邦廣場的通行而被拆除。這些案例都說明，藝術體制一方面在擴大自己接納度的同時，另一方面也借用社群的力量，以政治正確來干擾藝術的自主性。

如今，一旦涉及到「當代」和「批判」，藝術已經不能像法國詩人波德萊爾 (Charles Baudelaire) 所言的「審美豁免」²⁹——或可稱之為道德免責——如果今天社群主義者的反抗還留有一絲激進的味道。然而，這種異質的聲音以及這種多元民主，僅僅是假象，皆不能逃離資本和權力的裹挾。也許今天當代藝術面對的問題終究落入了晚期資本主義文化邏輯的圈套，「先鋒」、「否定」、「斷裂」這些現代性的辭藻終究還是「蒸發」了，成為了一種氣態瀰散在我們生活的細枝末節，演化為一種自媒體時代的無力發聲。

先鋒派的退場和全球化的瀰散帶來的是文化批判性的整體衰落。依美國藝術史家福斯特 (Hal Foster) 看來，今天由於保守主義評論的盛行，許多學者不再強調「介入」的公民意識在藝術批評中的重要性。同時，由於許多策展人對合作贊助方的依賴，致使他們在策展工作中不再促進批判性的辯論，即使這種辯論曾經對於公眾對藝術的接受是多麼的重要³⁰。福斯特將我們今天所處的時代稱為「後批評」時代，並指出「後批評」時代批評的三個問題：首先是拒絕判斷，特別是拒絕那些道德立場的判斷；其次是對作者身份的拒絕，尤其體現在對政治特權的拒絕，它使得批

評家在代表他者發聲時顯得不再具體；第三是對距離的懷疑，對批評應該呈現出的與特定文化範式分離的這個距離的懷疑^⑥。這種「後批評」時代批判性的消失，成為了今天當代藝術生態的最主要症候。

在這樣的語境下，我們再來回顧這次展覽就不難發現，主辦方在當代藝術的危機關頭重提俄國先鋒派，實際上也是給今天的當代藝術體制製造了一次從文化到政治的全方位刺激。他們的目的其實也十分明確，就是企圖通過回顧俄國先鋒派的藝術實踐，將我們帶回到那個革命的狂飆突進的年代，試圖喚起我們對文化批判性的追思。在這個意義上，不論是「成為生活的藝術」還是「作為抵抗的形式」，其實都體現出對現實秩序和既有經驗的反叛。

五 結語

從表面上看，這次俄國先鋒派作品展覽是MoMA全球化戰略的體現，但從更深層的角度來看，這次展覽也體現了當今美國藝術界對當代藝術生態的焦慮。在全球化和新自由主義成為世界主導話語的今天，回顧俄國先鋒派的藝術實踐也是對藝術批判性的重申。雖然先鋒派自身具有「成為生活的藝術」和「作為抵抗的形式」兩種美學旨趣的分野，但俄國先鋒派的藝術實踐卻巧妙地將它們統一起來，內化為藝術自身的批判性。不管是羅德琴科和馬列維奇在藝術的形式語言上進行探討，試圖通過形式的簡

化實現藝術的自律性，再通過這種自律，讓藝術站在社會的對立面對現實社會展開批判，體現了先鋒派「作為抵抗的形式」的構想；還是像李斯茲基等人將這種藝術形式的突變直接應用到社會生產之中，製成實用的設計作品，使藝術與生活的邊界變得模糊，踐行了先鋒派「成為生活的藝術」的理念，均在彰顯了先鋒派藝術的自律性，體現了先鋒派文化的先導性，充分傳達出作品內在的批判精神。當然，這種批判精神，不僅是藝術內部的形式革新，更是藝術企圖站在社會的對立面來反思社會的期望。它體現了審美現代性與啟蒙現代性之間的對抗關係。在今天，重溫這種審美現代性的批判精神也似乎印證了哈貝馬斯(Jürgen Habermas)的斷言：「現代性是一項未完成的事業。」^⑦

註釋

① Hal Foster, Rosalind Krauss, and Benjamin Buchloh, *Art since 1900: Modernism, Antimodernism, Postmodernism* (New York: Thames and Hudson, 2011), 35.

② Josh Varlin, "A Revolutionary Impulse: The Rise of the Russian Avant-Garde", *World Socialist*, 30 January 2017, www.wsws.org/en/articles/2017/01/30/moma-j30.html.

③ 展覽相關報導參見MoMA官方網站，www.moma.org/calendar/exhibitions/1668?locale=en#installation-images。

④ Magdalena Dabrowski et al., *Aleksandr Rodchenko* (New York: Museum of Modern Art, 1998), 22.

⑤ 極少主義是美國1960年代興起的藝術運動，倡導藝術作品形式的極度簡化，代表藝術家包括賈德（Donald Judd）、莫里斯（Robert Morris）和安德烈（Carl Andre）等。

⑥ Alexander N. Lavrentiev, ed., *Aleksandr Rodchenko: Experiments for the Future: Diaries, Essays, Letters, and Other Writings*, trans. Jamey Gambrell (New York: Museum of Modern Art, 2005), 14.

⑦ Kazimir Malevich, "Non-objectivity Art and Suprematism", in *Malevich: Suprematism and Revolution in Russian Art 1910-1930*, ed. Larissa A. Zhadova (New York: Thames and Hudson, 1982), 282.

⑧ Kazimir Malevich, *The World as Non-objectivity: Unpublished Writings 1922-25* (Copenhagen: Borgen, 1976).

⑨ 包浩斯是德國魏瑪市（Weimar）的「公立包浩斯學校」（Staatliches Bauhaus）的簡稱，後改稱「設計學院」（Hochschule für Gestaltung），習慣上仍沿稱「包浩斯」。在兩德統一後位於魏瑪的設計學院更名為魏瑪包浩斯大學（Bauhaus-Universität Weimar）。它的成立標誌着現代設計教育的誕生，對世界現代設計的發展產生了深遠的影響。包浩斯也是世界上第一所完全為發展現代設計教育而建立的學院。

⑩ Unsigned, "Definitions", in *Internationale Situationniste*, vol. 1 (1958): 13。轉引自畢曉普（Claire Bishop）著，林宏濤譯：《人造地獄：參與式藝術與觀看者政治學》（台北：典藏藝術家庭，2015），頁94。

⑪⑫ Jacques Rancière, *Dissensus: On Politics and Aesthetics*, trans. Steven Corcoran (London: Bloomsbury, 2015), 140.

⑬ Walter Benjamin, "The Work of Art in the Age of Mechanical Reproduction" (1938), in *Illuminations*, ed. Hannah Arendt, trans. Harry

Zohn (London: Fontana, 1968), 235.

⑭ Theodor W. Adorno, *Aesthetic Theory*, ed. Gretel Adorno and Rolf Tiedemann, trans. Robert Hullot-Kentor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7), 363.

⑮ Victor Shklovsky, "Art as Technique", in *The Critical Tradition: Classic Texts and Contemporary Trends*, ed. David H. Richter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89), 174.

⑯ Rosalind Krauss, *The Originality of the Avant-Garde and Other Modernist Myths*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86), 9-10.

⑰ 畢曉普：《人造地獄》，頁86-87。

⑱ 周彥華：〈第六屆古根漢姆國際展覽的衝突：丹尼爾·布倫的「在地」藝術策略和極少主義藝術策略之比較〉，《中國雕塑》，2015年第1期，頁3-7。

⑲⑳㉑㉒ 米肖（Yves Michaud）著，王名南譯：《當代藝術的危機：烏托邦的終結》（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3），頁16；17；17；18。

㉓ 關於這場爭論，參見吉梅內斯（Marc Jimenez）著，王名南譯：《當代藝術之爭》（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4）。

㉔ Yanhua Zhou, "Ai Weiwei's Fairytale: A Unique Social Engagement", *Journal for Cultural Research* 21, issue 1 (2017): 76-91.

㉕㉖ Hal Foster, *Bad New Days: Art, Criticism, Emergency* (London: Verso, 2015), 115; 116.

㉗ 哈貝馬斯的演講"Modernity: An Unfinished Project"後來收入《新德國批評》，參見Jürgen Habermas, "Modernity versus Postmodernity", *New German Critique*, no. 22 (Winter 1981): 3-14。

有幸與君同斯世： 敬悼李亦園大兄

● 金耀基

得悉李亦園先生於今年4月18日離世的消息時，我不止感到哀傷，更感到有些自哀。錢穆先生說過：「朋友的死亡，不是他的死亡，而是我的死亡。因為朋友的意趣形象仍活在我的心中，即是他並未死去，而我在他心中的意趣形象卻消失了，等於我已死去一分。」說得多麼真切呀！亦園兄走了，但他的言行面貌卻湧現在我眼前，他沒有死去，他活在我心中，活在他的朋友心中。

亦園大兄長我五歲，可算是同輩之人，但我讀到《文化與行為》等著作時，他已在台灣大學教書，而我剛第一次留美(1965)返台。我於1966年出版闡論中國現代化的《從傳統到現代》就不止一次引用了他的論點。李亦園先生是李濟之、董作賓、凌純聲等前輩學者之後，在台灣的人類學與民族學上承先啟後的主要學者。除短期赴哈佛大學進修外，他的整個學術生命都在台灣。他勤困治學，鑽研不懈，不止田野工作做得出色，理論性普及化書寫也一樣出色；而教學上更受青年學子的愛戴，數十年來，他在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台灣大學人類學系以及清華大學人文社會學院苦心經營，成績斐然，培植了多位今日在台灣的人類學與民族學上掌旗的領軍人物。

近半個世紀裏，亦園兄在台灣，我在香港，1970與80年代初，台港兩地絕少交流，但亦園兄與我在學術志趣上有不少交集，彼此心中可謂相知相重。亦園兄主持中研院民族所時，我被邀擔任所外學術諮詢委員，我欣然從命，亦因此開啟了70年代後我與台灣學術界的交往。及今回憶，我與中研院之結緣也是在那個時候；更記得1994年我當選為中研院院士，而提名我為院士候選人的正是李亦園與許倬雲、余英時幾位我素所敬重的學人。

我與亦園兄自70年代交往以來，都是在開會時才碰面，幾乎沒有私交可言(這是我今天頗感遺憾的)。我與他在80年代中期後，開會定期見面的機會增加了。自1978年中國大陸改革開放後，兩岸三地的社會科學界都有建立、促進交流合作的強烈意願。幾經磋商周旋，大約在80年代中就有了一個以「中國文化與現代化」研討會為平台的三地社會科學界交流、合作的機制。每兩年，三地輪流舉辦「中國文化與現代化」研討會，每次會議均有一專題(如家庭、農村經濟發展、城市化等)。香港有喬健、李沛良和我為召集人，大陸有費孝通、馬戎、潘乃谷為召集人，台灣則有李亦園、楊國樞為召集人。費孝

通先生當時已是逾古稀之年的學者，但精神矍鑠，思維清晰，每次研討會他都出席，並提出認真、充實而有新見的論文。亦園兄與這位同行前輩最為投契，二人亦是相知無隔。每次研討會參與者都有三十到五十之數，可謂群賢畢至，少長咸集。我與亦園兄屬中生代，有許多共同語言，但我們所談無不是有關社會科學在兩岸三地發展之事。誠然，我們偶爾亦會談到學界內外的人與事。在我印象中，他對前輩與後輩盡多寬厚、寬容與讚許之詞，對同輩亦多不吝的推美，至於對有些不堪（不是全無學問或才華）之人，則往往止於搖頭、嘆氣。我對亦園兄之心量、判識與人生境界是很有體會的。

從90年代開始，我與李亦園先生在1989年成立的「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每年又有兩次定期共同議事的機緣。我先是基金會的學術諮議委員，後期是基金會的董事。亦園兄是基金會的創始人之一，也是基金會第一任執行長，多年後他繼李國鼎、俞國華之後被推選為基金會董事長，主持基金會長達二十年之久。「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是台灣第一個面向國際的學術交流基金會，由政府與民間共同捐資成立，旨在獎助世界各國學術機構與學者進行有關中華文化、華人社會與台灣發展經驗之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並促進海內外學術機構交流合作。基金會成立迄今，申請獎助之機構與學者數以千計，地區遍及五大洲，逾百所世界著名大學或研究機構（如哈佛、耶魯、普林斯頓、斯坦福、芝加哥、柏克萊、牛津、劍橋；中研院、台大、政大、清華等）皆在其列。基金會之核心審議工作分由台灣、美國、歐洲、亞太及新興五個諮議委員會負責，五個諮議委員會由海內外逾百位人文及社科學者組成。審議工作者皆以學術為標準，客觀、嚴謹而具公信力。基金會久已享有世界性的口碑與聲譽，它之所以有如此成就，固然是基金會成員整體的努力所致，但亦園兄付出最多，貢獻亦最多，這是亦園兄書生事業的另一成功展現。他做事與做人一樣，認真、公正、有為有守、有度有節。我參與基金會與亦園兄共事多年，是我一生中難忘的愉快經驗。

2010年，李亦園先生因健康原因，決定讓賢，辭去了基金會董事長之職，自此，我每次從香港到台灣開會，就難得與亦園兄見面了，即使在兩年一次的中研院院士會議中，也不見他的身影了。年前，在院士會議之後，我與芝加哥大學的刁錦寰院士到亦園兄寓所探望他，他講話慢了，體態也弱了，可是思維仍然清明。當然，我已看不到他以前那股精氣神了，但我絕然不覺得他已走近人生的盡頭。今天，亦園兄畢竟是走了，我真感到無奈。

此生此世，我在這個世界已活了八十年有多了。八十多年中凡與我同生斯世的人不能不說是「有緣」的，但有緣卻也有「有幸」與「不幸」之分。一種人，我是深感「有緣有幸同斯世」的，另一種人（還好少之又少），我卻感到「有緣不幸同斯世」。李亦園先生不止與我「同斯世」，還是屬於同一世代的，我與亦園兄結識半個世紀，我十分珍念我們五十年的相知相重、淡交如水的情誼，我要對亦園大兄說：「有幸與君同斯世」。

撥開中朝關係的迷霧

——讀沈志華《最後的「天朝」——
毛澤東、金日成與中朝關係
(1945-1976)》

●任 曉



沈志華：《最後的「天朝」——毛澤東、金日成與中朝關係（1945-1976）》，上、下冊（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7）。

多年來，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與朝鮮人民民主主義共和國（朝鮮）之間的關係，被人們描繪為「山

水相連」、「唇齒相依」，中朝之間的友誼是鮮血凝成的，是「牢不可破」的，將世代流傳下去，等等。在中國，「抗美援朝，保家衛國」的說法更是人們耳熟能詳，予人中朝並肩作戰、共同對敵的歷史印象。而中國已故最高領導人毛澤東的長子毛岸英犧牲於抗美援朝的戰場並長眠於朝鮮的大地，又在人們的感情上加強了這一印象。多年間，上述話語形成了一種歷史神話。既然如此，中朝之間似乎就不存在甚麼問題了，也不需要深入了解和研究對方了。

然而事實並非如此曼妙，中朝之間的關係，一直以來其實是問題多多，只不過鮮為人知而已；時間一長，連從事與朝鮮半島相關工作的政府部門和政策制訂者都不甚了了。在長期「牢不可破」的神話下，中朝之間一旦出現狀況，就不可避免地使人們產生困惑，不知為何發生，不知如何以對，這正是目下在中國出現的情形。

多年來，中國與朝鮮之間的關係被人們描繪為「山水相連」、「唇齒相依」，在長期「牢不可破」的神話下，中朝之間一旦出現狀況，就不可避免地使人們產生困惑，這正是目下在中國出現的情形。

一 中朝之間的矛盾

冷戰國際史是當今的一門「顯學」，華東師範大學歷史系終身教授沈志華在這一領域中研究中蘇關係、朝鮮戰爭等問題多年，成就卓著，著述頗豐，其成績得到海內外學術界的公認。多半是由於他這些研究業績，2009年國家有關部門邀其對朝鮮戰爭以來的中朝關係進行一項較為細緻的研究，以弄清自那時以來中國和朝鮮究竟形成和經歷了一種甚麼樣的關係。鑒於這一問題的緊迫性和自身多年的研究旨趣，沈志華經過七年的努力，寫出了《最後的「天朝」——毛澤東、金日成與中朝關係（1945-1976）》（以下簡稱《最後的「天朝」》，引用只註頁碼）這部專著。

該書除導言「還原一段歷史真相」、序篇「中朝兩黨關係的歷史淵源」、尾聲「中國改革開放與中朝關係的重構」和結語「中朝關係的恰當定位」外，按時間順序分為六章闡述，即「若即若離：同志相鄰而未相交（1945-1949）」、「朝鮮戰爭：朝鮮問題主動權轉移（1949-1953）」、「提倡主體：金日成應對各方挑戰（1953-1956）」、「懷柔政策：毛澤東全力扶植金日成（1956-1960）」、「中蘇分裂：金日成開展等距離外交（1960-1966）」和「貌合神離：毛澤東對朝政策的困境（1966-1976）」，詳細論述了中朝關係的歷史進程，填補了由於種種原因以致長期乏人問津而出現的研究空白。

「巧婦難為無米之炊」，任何研究都得面對資料獲取的難題，從事

中朝關係研究尤甚。探究這段歷史，劈頭就會遇到的、也是最大的問題，就是獲取材料十分困難。由於中朝關係長期以來的敏感性，公開的材料十分有限，成為一個很難逾越的研究障礙，弄不好還容易碰觸「雷區」，因此被很多研究者視為畏途。此番作者敢於面對這一挑戰，迎難而上，多方搜求材料，包括中國、俄羅斯、蒙古、阿爾巴尼亞、保加利亞、匈牙利等國已經或曾經解密的檔案，其間勞神費力的功夫和付出的艱辛，恐怕只有研究者本人才深知箇中甘苦。也正因此，沈志華這項研究所掌握的材料，比任何同類研究都要詳實。

作者基於以往對朝鮮戰爭及其前後中、蘇、朝之間互動關係的觀察，更進一步向前回溯，向後伸展，「上窮碧落下黃泉」，特別做了一項前人沒有做過的工作，就是對少數仍在世的當事人進行採訪。1950年代，金日成為建立個人絕對權威而數次進行黨內整肅，尤其是1956年「八月事件」後，一些遭難的「延安派」幹部逃亡中國。這些人此後命運多舛，隨着中朝關係的起伏以及中國歷次政治運動而浮沉，大都只能在北京之外的地方苟活。經過數十年，他們中有的已經告別人世，還活着的也已是風燭殘年，差不多已經被世人遺忘了。當沈志華得知在中國有這樣一些人之後，多方打聽尋找，終於尋訪到其中數人，並請這些當事人講述了當年朝鮮黨內整肅的若干情況。這些從當事人那裏直接獲取的口述歷史材料，可說是該書獨家所有，絕對

作者基於以往對朝鮮戰爭及其前後中、蘇、朝之間互動關係的觀察，尋訪到一些當事人講述當年朝鮮黨內整肅的若干情況。這些直接獲取的口述歷史材料可說是《最後的「天朝」》一書獨家所有。

是一個亮點。作者上下求索的研究精神，是應該被其他學人在學術研究中加以仿效的。

此書出版的2017年恰逢是俄國「十月革命」一百周年。今人評價一百年前的這場俄國革命，看法頗為分歧，比如有正統的「偉大的十月社會主義革命」說，有加以貶低、強調歷史偶然性的「政變」說，也有反正統而行之的「災難」說，等等，但這是一次改變世界歷史進程的革命，迥無疑問，更開啟了二十世紀色彩斑斕的國際共產主義運動。1948年朝鮮在蘇軍的繃襪中誕生、1949年共產黨在國共內戰中勝利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都屬於二十世紀國際共運的組成部分，與「十月革命」和蘇聯都有着千絲萬縷的聯繫。

正是在國際共運中，與多年「鮮血凝成」、「牢不可破」的話語相伴隨，中朝之間形成了一種並不正常的國家間關係。在中國，對於朝鮮只能講好話，不能講壞話，不能對其有任何批評。多年間，在中共中央機關報《人民日報》上，與朝鮮有關的報導多半是關於其「社會主義建設」取得了甚麼「成就」，或者是關於兩國重要代表團的訪問以及相應的會見、會談等。如果《人民日報》上沒有關於朝鮮的任何報導，那多半是因為中朝關係出現惡化或陷入了低谷。

中國自改革開放以來，思想和言論的自由度有所擴大，較之過去，人們逐漸有了更大的發表意見（包括學術觀點）空間。然而，一旦有批評朝鮮的看法見於媒體，朝鮮駐華使館例必向中方提出交涉。由

於思想上一貫的束縛和中朝間長期以來形成的不正常關係，中方有關部門常對國內的媒體或學者加以批評或阻止，實際上是對朝鮮讓步。這一行為模式根深蒂固，貫穿了整個中朝關係互動的過程。2004年，中國頗有影響的《戰略與管理》雜誌因刊登了一篇內含批評「金氏王朝」等語的文章而受處理，被迫停刊，就是很典型的一例。《環球時報》也曾因刊發與朝鮮有關的署名評論文章而受到來自朝鮮方面的壓力。

在中國，由於多年間只能對於朝鮮說好話不能說壞話，人們實際上對中朝關係不明就裏，或不知其來龍去脈，一旦有事或雙方關係出現問題，便會不明究竟，如墜五里霧中。在這一意義上，《最後的「天朝」》一書還原了1945至1976年間中朝關係的發展脈絡，弄清了歷史真相，無論是研究者，還是從事與朝鮮半島有關工作的人士，都非常值得一讀。不了解中朝關係歷史演進的過程，就無法很好地理解中朝之間的種種問題，對於政策制訂者來說，就難以相應地制訂有效的對策。進而言之，如果讓更廣泛的中國普通讀者也能讀到此書，或許能在這一問題上起到開啟「民智」的作用。

二 意識形態之結

冷戰年代，中國與朝鮮、越南和阿爾巴尼亞都曾經形成過所謂「同志加兄弟」的關係。所謂「同志」，是因為它們在意識形態上都信奉其

中朝之間形成了一種並不正常的國家間關係。在中國，對於朝鮮只能講好話，不能講壞話，人們實際上對中朝關係不明就裏。《最後的「天朝」》還原了1945至1976年間中朝關係的發展脈絡。

所理解的「馬克思列寧主義」；所謂「兄弟」，是指它們血脈相連的關係。儘管曾是一度大加宣揚、極度高調的「同志加兄弟」，但到了1970年代後期，中越關係和中阿關係都走向了破裂，中越之間還發生了一場戰爭，中國稱之為「對越自衛反擊戰」，至今後遺症尤存。

基於以往的歷史經驗，今天中國與朝鮮出現類似於當年中越關係和中阿關係的破裂結局和反目成仇，不是不可想像的。應該說，也許正是因為這所謂的「同志加兄弟」關係，才出現了這樣的反目成仇。原因在於，這一關係是一種在國際共運內部、建立在意識形態基礎上的關係，而不是建立在主權原則基礎上的現代國家間關係。這二者間存在着內在的衝突：「工人無祖國」、「全世界無產者，聯合起來」是一種以階級為紐帶的、超越國家界線的思想和理想。歷史已經證明，這種理想也許難以實現。建立在意識形態基礎上的關係，表面上看似「牢不可破」，但卻是一時的，實際上不可能「萬古長青」。一旦在意識形態上出現裂痕和分歧，這一關係的基礎便可能崩塌。中蘇關係從同盟走向破裂乃至視對方為「最危險的敵人」，正是如此。這種基於階級觀念建立起來的關係甚至影響到中朝兩個鄰國之間邊界的劃定，而且影響頗為重大。

中國與朝鮮之間，本來就沒有重大的歷史遺留問題和領土爭議。按照自然地形走向，圖們江和鴨綠江形成為兩國的界河，剩下的只是作為兩江發源地的長白山及山頂的

天池的領土歸屬問題。按照1909年的《圖們江中韓界務條款》（即《間島條約》），長白山天池及周邊群峰均在中國境內。這是中朝劃界相當重要的一個條約，結束了近二百年的界務爭議和交涉，但是《最後的「天朝」》對此條約的交代和闡述似乎過於簡要了些（頁522-23），稍感可惜。

及至1962年，中朝兩國簽訂了《中朝邊界條約》及相關文件，但兩國政府始終沒有公布這一條約及相關文件（頁537-38）。《中華人民共和國條約集》包羅甚詳，卻唯獨沒有這一條約，其中必有緣故，不外乎三種可能：一是中國不願意公布，二是朝鮮不願意公布，三是雙方都不願意公布。究竟是朝鮮得了大便宜、樂不可支不願公開？還是中國顧慮國內反應而沒有公開？抑或是兩國之間商定不公布？作者通過深入分析，認為大致可以判定，中國的當政者當時是不願意公布這個條約的。朝鮮或許也不願意，但無法否認的是，朝鮮領導人對於在中朝邊界談判中所獲得的實際利益是心知肚明的，因而對此十分滿意（頁545-46）。

直到2000年，上述條約及相關文件才被「公布」於眾，而公布者既非中國，也非朝鮮；並非出自政府，而是出自作為韓國三大報之一的《中央日報》。《中央日報》所根據的是1974年6月吉林省革命委員會外事辦公室編印的《中朝、中蘇、中蒙有關條約、協定、議定書彙編》一書。沈志華將韓國方面出版的涉及《中朝邊界條約》和文件的韓文本與中國已出版的相關檔案文

「同志加兄弟」關係是一種在國際共運內部、建立在意識形態基礎上的關係，而不是建立在主權原則基礎上的現代國家間關係。這二者間存在着內在的衝突。

件、資料逐一進行對照後，大致斷定在韓國出現的吉林省外辦的文件彙編是真實的，韓文本有關《中朝邊界條約》等文件也是可信的（頁541）。根據條約及議定書，原本屬於中國的長白山主峰白頭峰（朝鮮稱「將軍峰」）和圖們江江源地區大片領土劃給了朝鮮，位於中國境內的長白山主峰以北9.8平方公里的天池，54.5%歸屬了朝鮮，而中國擁有的面積只佔45.5%（頁543）。至於圖們江江源地區，從1909年的《間島條約》到1962年的《中朝邊界條約》，按照地圖比例尺估算，中國出讓的領土大約在500平方公里左右。難怪朝鮮方面多次表示對這一條約及依此進行的劃界「非常滿意」（頁546-47）。

作者分析，之所以出現如此的情況，在朝鮮方面是因為看到了中國面臨國內外各種困難，故而看準時機，提出簽訂邊界條約。在中國方面則是在中蘇鬧翻的形勢下，為了在國際共運和社會主義陣營內部擺脫孤立，力求得到朝鮮勞動黨的支持，因而在領土邊界問題上滿足朝方要求，以領土換取朝鮮的歡心和支持。書中指出，「中蘇分歧公開化以後，各國共產黨大多站在蘇共一邊。中共急於擺脫在社會主義陣營中的孤立地位，積極組織左派隊伍，特別是中國周邊的朝鮮、越南和日本共產黨。蘇聯憑藉其實力可以靠經濟援助吸引朝鮮，而中國當時正陷入經濟困境，自顧不暇。而朝鮮恰恰在此時提出要解決邊界問題」（頁548），於是中國「被迫」如上行事。

然而，《中朝邊界條約》簽訂後，朝鮮對中國的政治支持僅僅維持了三年，到1966年，由於蘇聯對朝政策趨熱和中國文化大革命展開，中朝關係開始惡化，乃至跌入深淵。這段歷史的教訓十分深刻：一國的政治態度和政策是說變就變的，而領土的失去卻可能是永久性的。

為甚麼當時的中國領導層會輕易地（在今天看來是草率地）在國家領土主權問題上作出了如此重大的讓步，並且在很短時間內就完成了談判、測量、劃界等一系列工作呢？作者分析道，中國領導人尤其是作為決策者的毛澤東之所以這樣做，是中國傳統的「天朝」觀念和「世界革命」思想使然。當毛澤東把「天朝」觀念和「無產階級世界革命」的理想融為一體時，就導致了在領土和邊界問題上的如此做法（頁548-49）。作者「設身處地」，體會其中內涵：「對於以中國為中心的『天朝』（或亞洲革命陣營）而言，邊界從來不是問題，甚至不存在；只要歸順『天朝』，給你再多的疆土也沒關係，因為你本身就是屬於『天朝』的。」（頁549）這種「天朝」觀念及相關的做法，已經隨着毛澤東1976年離世而終結，這也是書名「最後的『天朝』」的由來，可說意味深長，發人深思。

那麼，作為對外政策次要決策者和主要執行者的周恩來又怎麼想呢？作者轉引了1963年6月28日周恩來接見朝鮮科學院代表團時的談話（頁539、587，註313）。在我看到的這一談話文件中，周恩來在

當毛澤東把「天朝」觀念和「無產階級世界革命」的理想融為一體時，就導致了在國家領土主權問題上對朝鮮作出重大讓步，以領土換取朝鮮的歡心和支持。

中國的政策制訂者錯誤地以出讓自己手中的領土為代價，以換取國際共運意識形態分歧鬥爭中朝鮮不可靠的「支持」，這是中國在外交上的一大失誤。

朝鮮代表團面前對中國歷代統治者大加撻伐^①：

秦、漢以後，更加經常地從關內到遼河流域征伐了，那更是侵略，隨着用兵失敗而歸。唐朝也打過敗仗，但也欺侮了你們。那時，你們有一個將軍把我們的侵略軍隊打敗了，打得好。……滿族統治者把你們越擠越往東，擠到鴨綠江、圖們江以東。……我們要替祖先向你們道歉，把你們的地方擠得太小了。我們住的地方大了。

領土邊界從來都是歷史地形成的，中國與朝鮮的邊界亦然。二十世紀的國家領導人如此罵老祖宗又所為何來？是為了表現中國的大度？抑或是作為共產黨人與歷代統治者不同？

除了書中引用的講話外，周恩來還說，「我們是把你們看成是我們的前線，不僅是中國的前線，而且是社會主義陣營的東方前哨。你們應該把中國看成是你們的後方，特別是東北，更是你們近距離的後方」^②。很明顯，這還是「無產階級世界革命」的階級觀點使然。

作為大外交家的周恩來，對於中朝劃界的細節在當時是如何考慮的？由於有關檔案尚未公布，目前難以細述。但今人大體能夠推想出來，毛和周都是從國際共運和中國革命中成長起來的領導人，在根本理念上是相同或相通的，區別只在於毛具有更多革命家的浪漫情懷，周更多地具有實幹家的務實精神。如果出於「工人無祖國」，而且真心覺得「把你們的地方擠得太小了」，

那麼把一片領土劃給對方似乎是自然和符合邏輯的。然而事實是，本來根據兩國間的條約很清楚屬於中國的領土，結果卻出於某種考慮或需要竟劃給了朝鮮。

因此之故，我不太同意作者所說中國是「被迫割讓」長白山主峰和天池（頁539），以及與此有關的「只能」、「無奈」等表述，因為在當時，中國並不是非如此不可的。為了獲得朝鮮易變的「政治支持」，本來還可採取別的辦法和方式，並非只能通過拱手出讓領土來實現。在外交中，是否同意談判本身就可以作為一個籌碼，而是否讓步以及在何處作出多大程度的讓步，均大有文章可做，無需操之過急。所謂的「支持」，事實上不過是一種主觀的態度、行為上的「表態」而已，本來就是一時的、說變就變，歷史事實也證明確是如此。所以，當今天再回看這段歷史，我們可以看明白，事情的實質是當時中國的政策制訂者錯誤地以出讓自己手中的領土為代價，以換取國際共運意識形態分歧鬥爭中朝鮮不可靠的「支持」，這是中國在外交上的一大失誤。

三 從盟友到「怨侶」

中朝之間，在表面的友好背後，實際上是關係的冷暖無常，不斷出現反覆，歷多年而演變成為今日的「怨侶」。儘管中國對朝鮮百般遷就，不斷提供各種援助，甚至到了予取予求的地步，然而，朝鮮方面的不滿和怨恨仍在累積着，往後至少有三件大事足以使朝鮮對中國

產生怨恨，此即書中提到的中美和解、以及我認為的中韓建交和朝鮮半島無核化問題，其結果是中朝愈來愈分道揚鑣。

作者分析，中美和解是冷戰時期震驚世界的一個重大事件。就中國方面而言，從1950年代末中蘇裂痕不斷擴大至1960年代公開大論戰，中國在意識形態上認定蘇聯已成為「修正主義」國家。隨着兩黨關係破裂而來的是國家間關係的破裂，中蘇同盟名存實亡。由此，中國將蘇聯視為威脅，尤其是當1969年3月「珍寶島事件」發生後，這種威脅似乎變得迫在眉睫。而此時，中美互為敵人已達二十年之久，這種關係仍在延續。在與兩個世界超級大國都鬧得不可開交的狀況下，外部環境對中國極為不利。「窮則思變」，毛澤東要陳毅、葉劍英、徐向前、聶榮臻四位老帥研討國際局勢並提出建議，周恩來對此加以落實。四老帥經過認真研議，分析了錯綜複雜的國際形勢，為打開對外工作的局面，提出了戰略性的意見和建議。陳毅並以口頭方式，向中央提出了恢復中美會談、打開中美關係的建議^③。經過1971年「乒乓外交」的試探摸底，經由曲折的外交渠道輾轉傳遞信息，加上巴基斯坦的協助，美國總統尼克松(Richard M. Nixon)的國家安全事務助理基辛格(Henry Kissinger)於1971年7月秘密訪華。7月16日，中美雙方同時發表公告，宣布周恩來總理代表中國政府「邀請尼克松總統於1972年5月以前的適當時間訪問中國」^④。

中國作出這一戰略性的轉變是具有充分理由和必要性的，此舉具有重大意義，為日後中國改革開放創造了一個必備條件。中國作出如此重大的轉變，必須使「一條戰壕裏的戰友」信服這樣做的必要性，同時努力維護這些「戰友」的利益。然而這又很困難，越南就因難以接受中國對外戰略從「抗美」到「聯美」的急劇轉變而產生怨恨^⑤。在越南戰爭尚在進行時，中國與原本共同的敵人握手言和，這似乎表明了中國的背叛。至於朝鮮的態度又如何呢？《最後的「天朝」》寫道：「無論如何，在金日成看來，中國正在與自己的敵人拉拉扯扯。儘管不像越南和阿爾巴尼亞那樣採取非此即彼的立場，但朝鮮內心存在的恐懼和擔憂是無法消除的。」(頁646)

1980年代末、90年代初，蘇聯東歐各國發生劇變，世界格局出現大幅震盪。劇變後的東歐國家紛紛與韓國建交，最終蘇聯也與韓國建交。在這一變局下，中國與韓國建交也是大勢所趨，只不過是時間早晚問題。但中國為了顧全朝鮮的面子，盡可能放緩腳步，先是在漢城(今首爾)建立了貿易代表處，並促成朝鮮與韓國於1991年9月同時加入聯合國^⑥。為求得朝鮮方面對中韓建交的理解，中方還曾派外長錢其琛專程訪朝與朝方溝通^⑦，如此等等，一直到1992年8月中國才與韓國正式建交。我認為，儘管中國處處照顧，每一步都向朝方充分通報情況，但中韓建交對朝鮮畢竟是一個打擊，心理上不可能不留下陰影。

中朝之間，在表面的友好背後，是關係的冷暖無常。至少有三件大事足以使朝鮮對中國產生怨恨，此即中美和解、中韓建交以及朝鮮半島無核化問題，其結果是中朝愈來愈分道揚鑣。

改革開放時代，周邊和平與安定是中國的根本利益考量，而朝核開發引起危機和緊張，與中國的根本利益背道而馳。中朝在朝鮮半島無核化問題上的重大利益是相悖的。

到1990年代，在朝鮮半島南北雙方的競賽中，北方實際已經落敗，生存已經凸顯為朝鮮的頭號問題。同時，經濟的破敗勢必導致軍事的落後。在這一情勢下，朝鮮決心劍走偏鋒，運用不對稱戰略，建立核計劃、開發核武器以求生存和安全，朝鮮核問題由是產生。改革開放時代，周邊和平與安定是中國的根本利益考量，而朝核開發引起危機和緊張，與中國的根本利益背道而馳。朝鮮半島一旦有事，中國必受影響，東北更是首當其衝。因此，朝鮮半島無核化關乎中國的重大利益，中國努力謀求促進半島無核化；相反，朝鮮則視核、導開發為根本利益。由此可見，中朝在朝鮮半島無核化問題上的重大利益是相悖的。從這一意義上說，中朝關係的冷暖無常還只是表面現象，實際上中朝在重大利益上日益分歧，兩國之間早已漸行漸遠。

四 餘論

2017年5月3日，朝鮮中央通訊社播發一篇評論〈不要再做亂砍朝中關係支柱的危險的言行〉，第一次點名批評中國。過去，朝鮮對中國指桑罵槐，次數已經不少。例如，2013年，原朝鮮領導層成員、金正恩的姑父張成澤被整肅並從肉體上加以消滅，說他「出賣」朝鮮的利益，出賣給誰呢？只能是指中國，只差沒有點名。這一次則是點名批中國。朝中社的評論稱，中國官方媒體刊登多篇有關朝核問題的文章是「事理不分」，構成了「對朝

鮮自主合法權利和尊嚴的侵害」。該文連續使用「卑鄙做法」、「極為挑釁的妄言」、「露骨的威脅」、「嚴重侵害」等話語批評中國，稱「中國倒是應當老實承認長達70多年在反美對抗戰的第一線艱苦作戰，挫敗美國的侵略陰謀，為維護中國大陸〔暗示還有一個台灣〕的和平與安全做出貢獻的到底是誰，先向朝鮮表示感謝才合乎道理」^⑥。顯然，這是早已過時的邏輯，殊不知世界早已天翻地覆了！

還值得注意的是，這篇評論署名為「金哲」，即2017年2月在馬來西亞吉隆坡國際機場被謀殺的金正恩同父異母兄弟金正男的護照名字。金正男多年間生活於澳門，實際上處於中國的保護之下，如今一朝喪命，平壤難逃干係自不在話下，而這一事件發生後心理上震動最大的，無疑是中國。

針對朝鮮官方通訊社的這篇評論，5月5日，中國方面以《人民日報》海外版微信公眾號「俠客島」的文章作答，該文題為〈朝中社，你批評中國的言論很無理〉，指出：「現在，朝鮮以核武器為界線，反對朝核的，就是朝鮮的敵人，支持的就是朋友。從這個角度說，朝鮮已經沒有朋友，為了核武器而與全世界為敵。」針對朝中社評論稱中國應該支持和滿足朝鮮的所有要求，並且應該「感謝朝鮮」，該文指出，「這完全是對中朝關係乃至東北亞格局的顛倒。如果不是金日成要統一半島，半島怎麼會爆發戰爭？中國捲入其中，付出了幾十萬人的生命，引發了中美長達20年的對抗，甚至使兩岸問題擱置至

今，中國承擔了朝鮮當年『任性』與妄動的大部分成本」。現在，「朝鮮以『無友』姿態四處亂咬，將自己置於中國的對立面，放任中朝關係沿着『友好—正常—對抗』的軌道滑落」。「朝鮮沒有走出冷戰，也不願意走出來，在敵我對抗思維中『作繭自縛』，而且還指責或者憤恨中國」。文章的結論是：「中朝已經不是『傳統』友好，需要新的時代精神上重新界定雙邊關係。」^⑨

這篇文章直指問題的本質——中朝關係需要「重新界定」。這是經過多年的困惑、搖擺和徘徊後終於得出的頭腦清醒的結論。這個「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是個甚麼樣的國家？從事實看，可謂劣迹斑斑。早在1983年，朝鮮為了謀害韓國總統全斗煥，在緬甸首都仰光製造了炸彈爆炸事件，導致韓國多名官員遇難，也致使緬甸與其斷絕外交關係。1987年，朝鮮為了破壞將於韓國舉行的漢城奧運會，派遣兩名特工在大韓航空858航班上放置炸彈炸毀了客機，致機上115人無一倖免於難。兩名朝鮮特工中途下機，其中一人即金賢姬自殺未成，後來徹底懺悔並向世人公開了真相。金正日還在世時，承認了朝鮮曾在日本國土上綁架日本人並將他們帶往朝鮮。2013年，朝鮮政權又殘忍地處決了張成澤。再加上2017年金正男遇害……凡此種種，不勝枚舉，更不用說金氏三代世襲，淪為世界笑柄。產生這樣的「怪胎」，實在是國際共運的悲劇。

回過頭看，在今天的中國，出於意識形態的對朝感情在多年間已

經消磨殆盡，剩下的只不過是出於地緣政治安寧的考慮罷了。中朝關係的這一演變，是很值得深究的，由此可以釐清不少問題。《最後的「天朝」》一書弄清和寫出了中朝關係的歷史，對於人們理解和把握中朝關係的今天和明天，具有很大助益，因此是一部重要的專著。而毛澤東之後的中朝關係，也需要有人續寫下去。

註釋

①② 〈周恩來總理談中朝關係〉，《外事工作通報》，1963年第10期，頁2：5。

③④ 參見熊向暉：《歷史的註腳——回憶毛澤東、周恩來及四老帥》（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5），頁203-204；202。

⑤ 參見潘一寧：〈越南戰爭後期中越關係的演變（1968-1972）〉，《南洋問題研究》，2008年第3期，頁91-99。

⑥ 以往，朝鮮擔心朝韓同時加入聯合國會固化朝鮮半島的分裂，因而長期持反對立場。

⑦ 詳盡的記述參見錢其琛：〈外交十記之五 通往漢城〉，載《外交十記》（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3），頁137-62。

⑧ 金哲：〈不要再做亂砍朝中關係支柱的危險的言行〉，搜狐網，www.sohu.com/a/138749252_790610。

⑨ 參見〈朝中社，你批評中國的言論很無理〉，鳳凰網，http://news.ifeng.com/a/20170505/51047069_0.shtml。

在今天的中國，出於意識形態的對朝感情在多年間已經消磨殆盡。《最後的「天朝」》一書弄清和寫出了中朝關係的歷史，對於人們理解和把握中朝關係的今天和明天，具有很大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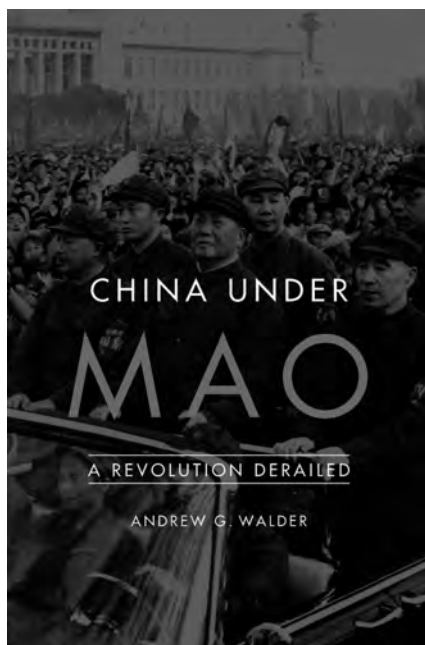
任曉 復旦大學國際問題研究院教授，中國外交研究中心主任。

社會學視域中的毛時代

——評 Andrew G. Walder, *China under Mao: A Revolution Derailed*

• 董國強

在《毛澤東治下的中國：一場脫軌的革命》一書中，魏昂德設定的目標是寫一部在觀念和內容方面全面推陳出新的通史性讀物。他十分清醒地意識到，這樣的著作離不開對近三十年來國內外學界的最新研究成果的借鑒和引證。



Andrew G. Walder, *China under Mao: A Revolution Derailed*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5).

2015年4月，美國哈佛大學出版社隆重推出魏昂德(Andrew G. Walder)教授的新書《毛澤東治下的中國：一場脫軌的革命》(*China*

under Mao: A Revolution Derailed，引用只註頁碼)。這距離該出版社上次推出他的著作《斷裂的造反：北京的紅衛兵運動》(*Fractured Rebellion: The Beijing Red Guard Movement*)^①時隔六年。魏昂德是一位國際知名的中國問題專家，長期致力研究共產主義政權及其後繼國家中引發衝突、維持穩定和導致變革的各種因素。他的中國研究論著，涵蓋毛澤東時代的政治、經濟組織形態和後毛時代的社會分層、社會流動和政治衝突。

筆者與魏昂德的密切交往，始於2008至2009年在斯坦福大學人文研究中心擔任駐所研究員期間，從此開啟了我們的合作研究之旅。迄今為止，我們已經聯名在國際權威學術刊物上發表了六篇論文，系統追蹤江蘇/南京地區文化大革命運動的來龍去脈^②。這種合作研究經歷，使筆者對魏昂德的文革研究理念和方法有相當深入的了解。但對於他關於當代中國的社會學研究成果，筆者一直知之甚少，所以在

收到這部關於當代中國的通史性新作時，內心充滿了好奇和期待，希望藉此進一步了解他的個人學術經歷和思想。

事實上，在該書正式出版之前，西方的中國當代史研究圈內一些知名專家已經閱讀過全部或部分書稿。瑞典隆德大學教授沈邁克 (Michael Schoenhals) 認為：「這是一位長期致力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研究的傑出美國歷史社會學家的深具洞察力的學術研究成果。」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教授白思鼎 (Thomas P. Bernstein) 認為：「本書是學界眾多關於毛澤東中國的研究成果以及魏昂德本人十分廣泛的社會學研究成果的一個精妙老道的總結。」(封底) 在認真通讀全書以後，筆者獲得的整體印象與上述專家的看法高度吻合。該書確實有許多值得稱道之處。本文將就該書的整體布局和內容側重、獨特的歷史敘事方式、理論框架和核心觀點、主要結論以及全書的不足與缺憾作出討論。

一 文革研究的階段性總結

魏昂德自我設定的目標，是寫一部在觀念和內容方面全面推陳出新的通史性讀物。他十分清醒地意識到，這樣的著作離不開對眾多同行專家研究成果 (尤其是近三十年來國內外學界的最新研究成果) 的借鑒和引證。他謙遜地在〈前言〉中向許多學界同仁表達了敬意和謝忱 (頁 xiii)。從書末羅列的參考文獻 (頁 377-98) 可以看出，作

者參考和引證的著作主要來自兩方面：

第一，老一輩學者近年推出的新著，如馬若德 (Roderick MacFarquhar，又譯麥克法夸爾) 與沈邁克合著的《毛澤東最後的革命》 (*Mao's Last Revolution*)，泰偉斯 (Frederick C. Teiwes) 與孫萬國合著的《中國通往災難之路》 (*China's Road to Disaster*)、《毛主義時代的終結》 (*The End of the Maoist Era*) 等。

第二，中生代和新生代學者的著作，如陳佩華等人的《陳村：一個毛時代中國農民社區的歷史》 (*Chen Village: The Recent History of a Peasant Community in Mao's China*)，裴宜理 (Elizabeth J. Perry) 等人的《無產階級權力：文化大革命時期的上海》 (*Proletarian Power: Shanghai in the Cultural Revolution*)，福斯特 (Keith Forster) 的《一個中國省份的造反和派性鬥爭：浙江，1966-1976》 (*Rebellion and Factionalism in a Chinese Province: Zhejiang, 1966-1976*)，王紹光的《超凡領袖的挫敗：文化大革命在武漢》 (*Failure of Charisma: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in Wuhan*)，潘佐夫 (Alexander V. Pantsov) 的《毛澤東：真實的故事》 (*Mao: The Real Story*)，馮客 (Frank Dikötter) 的《毛的大饑荒》 (*Mao's Great Famine*)、《解放的悲劇：中國革命的一段歷史》 (*The Tragedy of Liberation: A History of the Chinese Revolution, 1949-57*) 等。

此外，老一輩學者的一些經典作品，如史華慈 (Benjamin I. Schwartz) 關於中國革命和毛澤東的研究，

毛時代發生的許多事件，不過是中共統治頭十年中建立起來的制度建構的外在表現。因而在講述毛時代的故事時，作者腦海中揮之不去的乃是這些制度建構。

雖然鳴放一反右運動、大躍進和文革是相繼發生的三個相對獨立的歷史事件，具體的起因、進程和後果不盡相同，但是共產主義運動和社會主義建設孕育的一些結構性問題卻是前後貫通的。

塞爾登 (Mark Selden) 關於延安道路的研究，懷特 (Martin K. Whyte) 關於中國社會組織和政治禮儀的研究等，則在該書第二、三章敘述當代中國歷史的前史時略有徵引。

以上這些著作間接反映了本書的內容側重。儘管魏昂德在書中不止一次地提到，毛時代中國最重要的歷史事件是：(1) 1957年前後的鳴放一反右運動；(2) 1958年前後的大躍進與大饑荒；(3) 1966年爆發且持續十年的文化大革命，然而在全書三百四十多頁的正文中，有近一半篇幅（從頁180開始）聚焦於文革的論述。從全書十四章的內容看，第一章帶有引言性質，概要地介紹了本書的問題意識、核心觀點和後面各章節的內容要點；第二至四章概述了中共成立以後的鬥爭歷程和貫穿1950年代的中國城鄉社會改造；第五章詳細論述了中國的社會主義經濟形態及其結構性缺陷；第六章深入論述了1950年代中共的政治角色轉換、組織結構與形態、黨員社會構成與分層、黨員精神狀態 (mentality) 和幹部獎懲機制；第七章主要談鳴放一反右運動；第八章主要談大躍進及其後果；第九至十三章則深入探討文革的方方面面；第十四章是對毛時代的整體評價。

對這種看來不成比例的篇幅格局，我們似乎可以從以下幾個方面去理解：首先，作為一位社會學家，與一般歷史學家更加關注歷史事件的線性發展不同，魏昂德似乎更加關注歷史事件背後的結構性問題。他在〈前言〉中提到，儘管本書的很多內容是以敘述的方式呈現出

來，但這些歷史敘事的深層驅動卻是社會學關注的問題。毛時代發生的許多事件，不過是中共統治頭十年中建立起來的制度建構的外在表現。因而在講述毛時代的故事時，作者腦海中揮之不去的乃是這些制度建構（頁xii）。從這個認知出發，雖然鳴放一反右運動、大躍進和文革是相繼發生的三個相對獨立的歷史事件，具體的起因、進程和後果不盡相同，但是共產主義運動和社會主義建設孕育的一些結構性問題卻是前後貫通的。事實上，魏昂德在不同章節重點論述某一個運動時，總是會提及它與其他兩個運動之間的相互關聯和結構上的相似性，在內容敘述上也有一些交叉和重疊的地方。

其次，這三個運動的持續時間和社會影響，呈現出一種逐步遞進的態勢。鳴放一反右運動不到三年時間，在這場運動中遭受打擊迫害的主要是知識份子群體；大躍進和其後的大饑荒加起來大約有四五年時間，其社會危害雖然遍及全國城鄉，但由於最高當局採取放棄農村、保護城市的政治策略，所以命運最慘烈的主要是農民群體，大饑荒中餓死的三千萬人也主要來自農村；而文革從正式爆發到宣告結束整整持續了十年，期間社會動亂遍布全國城鄉，社會成員無不受到運動波及，黨政幹部群體在運動初期首當其衝遭受迫害，學生、工人和其他社會群體在奉旨造反後不久遭到當局殘酷鎮壓，數百萬基層幹部群眾在群眾派性武鬥和當局主導的政治整肅中死於非命。運動的多次反覆造成風聲鶴唳、人人自危的社

會氛圍，對中國社會的破壞程度可謂空前絕後。

再者，從學界的研究現狀看，以上三大運動當然都具有深入研究的價值和必要，但相對而言，前兩個運動的研究已經比較深入，學界在一些主要問題上也有比較一致的共識。但文革的研究則不可同日而語，由於中國當局長期以來竭力限制對文革的研究，各級檔案館收藏的1966年以後的檔案資料至今不對研究者開放，所以關於這場運動的許多問題仍然撲朔迷離。例如文革初期群眾運動與高層精英政治的互動關係，1968年春「大聯合」前後當局對群眾組織的武力鎮壓和對造反派頭頭的無情清洗，「林彪事件」的起因、內情和性質，文革後期的「批林批孔」運動和「批鄧反擊右傾翻案風」運動所涉及的高層政治鬥爭，以及文革中後期一般民眾政治態度的微妙變化等等，我們（包括很多文革運動親歷者）迄今為止還知之甚少。

當下人們對文革運動的理解和闡釋，還大多基於主流媒體的輿論宣傳和較為感性、直觀的個人體驗。這種狀況使得不少嚴重違背歷史真實的文革敘事謬種流傳，嚴重誤導了一些年輕人和外國人，間接導致新專制主義、狹隘民族主義、大國沙文主義、民粹主義和領袖個人崇拜等惡劣政治傾向在當下中國的社會輿論中甚囂塵上。因此，如何突破迷霧、追根溯源，在實證研究的基礎上客觀再現文革的真實景象，釐清當時矛盾衝突的基本線索，揭示這場動亂的複雜成因和嚴重後果，從中汲取歷史的經驗教訓，不

但深具學術價值，而且饒富現實意義。

值得慶幸的是，儘管文革研究面臨重重困難，但依然有不少中外學者鍥而不捨，默默耕耘，在資料收集、整理和理論闡釋方面推陳出新，不斷產生令人矚目的研究成果。魏昂德本人就是一位傑出的文革研究專家。他在三十多年前發表的關於上海「一月革命」的研究、2009年發表的北京紅衛兵運動的研究，以及他和一些學生長期協作、蔚為大觀的文革期間「非正常死亡」人數的專題研究，都是文革研究歷史上的典範之作^③。此外，陳佩華等人關於廣東文革的研究，裴宜理等人關於上海文革的研究，王紹光關於武漢文革的研究，福斯特關於杭州文革的研究，以及董國強等人關於南京文革的研究^④等等，也是近三十年來文革研究領域的創新之作。

上述這些研究成果大多聚焦於省市一級及以下單位的運動形態及發展軌迹，考察對象包括學生、工人、農民、地方黨政幹部等群體、地方駐軍和其他社會群體，這與老一輩學者慣常採用的精英政治視角形成鮮明對照。單獨地看，這些研究成果都是微觀實證研究的產物，分別講述了不同的故事。但是將這些研究成果匯集在一起，便不難發現全國範圍內文革運動的一些結構性脈絡。魏昂德新書中關於文革的歷史敘事和理論闡釋，是對上述這些論著內容的重新審視、重新闡釋、提煉昇華的集大成嘗試，是對過去三十年文革研究的一個階段性總結。

本書關於文革的歷史敘事和理論闡釋，是對近三十年來文革研究論著內容的重新審視、重新闡釋、提煉昇華的集大成嘗試，是對過去三十年文革研究的一個階段性總結。

二 以結構分析引領歷史敘事

除了在內容上明顯偏重於文革時期之外，本書給筆者留下的另一個突出印象，是結構分析和歷史敘事相結合的獨特的歷史論述路徑。魏昂德認為，經歷1950年代社會主義改造以後的中國，是一個以一種獨特方式組織起來的社會。它既不同於西方國家，也不同於過去的中國。要理解為甚麼如此眾多的中國公民積極地投身當時的各種運動和發生各種衝突，我們必須理解當時人們（包括各級官員和普通群眾）生活與工作的社會環境和組織環境（頁 xii）。

基於上述認知，全書各章節的歷史敘事是圍繞社會的結構關係、而非個人的傳奇故事展開。因而在這部時段涵蓋三十多年的通史性著作中，作者提到的人名數量十分有限。這在一定程度上犧牲了歷史敘事的直觀性和生動性，但社會性的結構關係和不同社會群體之間的複雜互動則顯得更加突出。此外，魏昂德很擅長利用散見於政府公文、統計年鑒、地方志資料和檔案文獻中的各種數據，他通過對這些數據的統計分析，向讀者呈現出一些在單純的歷史敘事中難得一見的社會面相。例如，本書第六章利用統計數據和圖表對1950年代新黨員家庭背景、知識水平和政治意識的分析和解說；第八章對大躍進的人口學含義、糧食生產與徵購情況、工業生產情況、國營工業職工情況的數據分析和解說；第十二章對文革期間暴力事件和「非正常死亡」

情況的統計分析與解說；第十四章利用人均國內生產總值（GDP per capita）、國內生產的逐年變化、工業經濟增長趨勢、國營企業人均工資增長水平等數據以及基尼系數的國際橫向比較，作為評價毛時代中國經濟成就的客觀依據。這顯然比單純的歷史敘事和大而化之的理論分析更有說服力。

魏昂德還在〈前言〉中提到，他個人特別感興趣的研究課題是政治權威的基礎、社會主義的發展模式、社會不平等、政治衝突以及民眾抗議（頁 xiii）。這種視角既是政治學的，也是社會學的。因而他更為關注的是全國範圍省市一級和一些重點單位內部的政治衝突，對北京高層的活動與鬥爭方面反而著墨不多^⑤。而在向讀者呈現全國範圍省市一級和社會基層的情況時，作者一般先有一個比較宏觀的結構性介紹和評說，然後再以若干典型個案去深化與彰顯那些比較突出的階段性特點。

例如在第十一章中，作者首先提到毛澤東基於錯誤的政治判斷，鼓動學生、工人等社會群體起來造反、奪權，卻沒有預見到地方黨政機構垮台以後，失控的群眾派性鬥爭會成為新的棘手問題；接踵而至的軍管措施不但無助於秩序重建，反而將群眾派性鬥爭推向新的高潮，連軍方自身也深陷派性政治的泥潭。隨後，他通過對南京、廣州、武漢、杭州、青海、四川、南寧等地派性鬥爭的描述與分析，揭示了中央政策導向的內在悖論以及地方政治衝突升級的必然性。又如，在第十三章中，作者首先概述

全書各章節的歷史敘事是圍繞社會的結構關係、而非個人的傳奇故事展開。魏昂德擅長利用散見於政府公文、統計年鑒、地方志資料和檔案文獻中的各種數據，向讀者呈現出一些在單純的歷史敘事中難得一見的社會面相。

「林彪事件」前後的政治發展，指出文革運動所造成的種種社會危害，隨後通過對杭州、南京、廣州、北京等地民眾抗議運動的描述與分析，揭示了北京高層發動的「批林批孔」運動和「批鄧反擊右傾翻案風」運動如何在地方上發生本質性的異化。這樣，我們不但可以了解高層的政治決策情況，同時可以了解這些政治決策的貫徹實施過程，以及其在社會基層的實際影響。這種點面結合的寫法，有助於克服一般通史性著作中宏大敘事的抽象空洞弊病，同時也有別於一般專題研究著作中「只見樹木，不見森林」的偏向。

三 全書的理論框架與核心觀點

魏昂德在〈前言〉中開宗明義，指出理解當代中國歷史的重要前提是深入了解兩個極端重要的組織系統：(1) 共產黨的組織形態和機構設施；(2) 借鑒於蘇聯的社會主義經濟體制。他認為這些政治和經濟的制度架構，是確保政治決策得以貫徹實行的重要前提和組織保障。大量歷史事實表明，中共依託這樣的制度架構取得了一些符合預期、令人驚嘆的成就。但與此同時，這樣的制度架構也導致了一些出乎意料和違背初衷的災難性後果。他要探究和解釋的主要問題是，為甚麼中共領導人(主要是毛澤東)的一些決定常常會帶來始料不及的災難性後果(頁 xi-xii)？

(一) 中共的組織紀律觀念

從上述問題意識出發，魏昂德在第二和第六章中對中共的鬥爭歷史和組織形態進行了系統深入的考察。他認為組織紀律觀念和全黨團結一致是中共取得勝利的重要因素之一。他還通過對延安整風運動的敘述與分析，解釋了「紀律」的具體內涵和政治效用。所謂「紀律」，就是要求廣大黨員和各級幹部對黨的領袖絕對忠誠和無條件服從。他強調「紀律」觀念表面看來是政治教化和道德灌輸的結果，實際上卻是高壓威懾和嚴厲懲罰的產物。在執行「紀律」的過程中，那些持有不同看法的人(以及被認為持有不同看法的人)，都會遭到懷疑和清洗；只有那些竭力表現忠誠、得到上級信任的人，才會被安置到各級領導崗位上。

1949年中共成為執政黨以後，儘管黨組織的規模不斷擴大，黨員的社會構成變得更加複雜，但戰爭年代留下的這份精神遺產繼續在現實生活中發生作用。由於社會上升通道單一化，所有試圖尋求個人發展的人都必須首先爭取到一張黨票，所以與戰時入黨的老黨員相比，新黨員的政治投機傾向和犬儒主義傾向更加明顯。此外，隨着現代國家職能的不斷強化，黨組織對黨員的監視和控制手段更加多樣和嚴密。這也有助於強化黨員的組織觀念和紀律約束，確保全黨上下團結一致。

但魏昂德在書中多次提到，高度的組織紀律觀念和全黨上下的高

魏昂德多次提到，高度的組織紀律觀念和全黨上下的高度一致是一把雙刃劍。這樣的黨員精神狀態和黨的組織形態意味着，黨在現實政治中的作用如何，完全取決於黨的領袖的判斷和決策能力。

本書的一個重要關注是「社會動員」。該概念常常與「批鬥大會」、「當眾羞辱」、「施暴」、「關押」、「草率處決」之類的字眼聯繫在一起。由此可見，至少在中國語境下，「社會動員」的本質是高壓威懾與暴力裹挾。

度一致是一把雙刃劍。這樣的黨員精神狀態和黨的組織形態意味着，黨在現實政治中的作用如何，完全取決於黨的領袖的判斷能力和決策能力。如果黨的領袖判斷決策失誤，那麼在黨內組織紀律性愈強、全黨上下的一致性愈強的情況下，造成的災難性後果就愈嚴重；如果黨的領袖堅持錯誤的判斷決策，那麼災難性後果就會不斷延續和加劇。在魏昂德看來，各級幹部在歷次運動中的種種過激表現，主要不是個人因素造成的，而是黨的組織紀律約束和黨內倫理道德灌輸的結果。很多極端做法不是個人行為，而是組織行為。基於上述結構分析，他在談到中共的政治失敗時，始終將主要責任歸咎於黨的領袖毛澤東，各級黨政幹部充其量只是毛的盲目追隨者。

從書中的敘述不難看出，其實自土改運動開始，上述中共組織形態的弊端已經有所暴露。然而當時最高當局的應對辦法，是反覆不斷地對基層幹部進行整肅與清洗。這種做法的實質是將中央高層決策錯誤的責任轉嫁給具體執行政策的各級幹部，使領袖的超凡魅力神話得以延續。而這種做法能夠在相當長的時間裏奏效，一方面是因為在國家政治極端不透明的情況下，很多人（包括基層幹部）對中共高層情況和政治過程不甚了了，很容易受到宣傳輿論的忽悠；另一方面是因為基層幹部直接與普通民眾打交道，其暴行與特權更易於為民眾感知，且常常激起民憤。不過，從制度架構層面看，幹部特權是黨國體制的應有之義，是維護黨內團結和

領袖崇拜的重要手段。自下而上逐級遞升的權力和特權，使得廣大黨員趨之若鶩、孜孜以求，在很大程度上維繫着他們對組織和領袖的效忠。

但魏昂德在第六章中提醒我們，獲得特權和權力是需要付出代價的。儘管各級幹部在位時享有特權，但這些特權是職務的附屬，不是個人的法權。一旦失去上級的信任，失去擔任的職務，各種特權也就隨之喪失。而且，按照黨的組織紀律和道德倫理，一個人一旦入黨便沒有了個人選擇的自由，也不存在主動退出的可能。要麼絕對服從，盡忠職守，死而後已，或者被作為替罪羊踢出黨外；要麼提出並堅持個人觀點，被黨組織視為異類，遭到嚴厲處置；退黨和自殺都是不可饒恕的叛黨行為。由此可見，絕大部分黨員幹部之所以表現得如此冷酷無情，不是因為他們天生缺乏同情惻隱之心，而是因為他們承受不起失去組織信任的代價。這不但意味着個人的悲慘命運，而且會殃及其家人、親友和上下級同僚。

上述組織形態和黨員的精神狀態，在中共成為執政黨以後——尤其是在1950年代的城鄉改造運動中——對整個社會產生了巨大影響，形成毛時代中國政治的社會基礎。本書的一個重要關注是「社會動員」。社會學和政治學中「社會動員」概念的具體內涵是甚麼，筆者不甚了了，但是在本書的敘述中，「社會動員」概念常常與「批鬥大會」、「當眾羞辱」、「施暴」、「關押」、「草率處決」之類的字眼聯繫

在一起。由此可見，至少在中國語境下，「社會動員」的本質是高壓威懾與暴力裹挾。

(二) 計劃經濟體制

在本書第五章中，魏昂德用大量篇幅以國際比較視野具體論述了社會主義經濟制度。作者首先分析了蘇聯戰時經濟的特點和成就。他認為經濟基礎落後的蘇聯能夠與經濟基礎先進的德國抗衡，並最終將其打敗，是蘇聯經濟模式得到一些人認同的重要依據之一。不過，他同時指出，從更長時段的發展情況看，尤其是與實行市場經濟體制的國家相比，蘇聯經濟模式的結構性缺陷是顯而易見的。其主要問題包括：基於主觀意願的經濟發展計劃嚴重脫離客觀存在的現實條件，對價值規律的漠視導致經營管理粗放，經濟效益低下，工業產品質次價高，對資金和資源的浪費非常嚴重。計劃經濟模式下GDP總量的迅速增加，是以犧牲經濟效益和巨量資源浪費為代價的。從本書對蘇聯戰時經濟的敘述和中國模仿蘇聯經濟體制的具體實踐看，計劃經濟的強項不是刺激生產的能力，而是攫取資源的能力，因而這種經濟形態最終必然難以為繼。

魏昂德還提到，鑒於社會主義經濟體制的種種弊端，蘇聯和東歐各國不得不在1950年代施行改革。蘇聯的做法是在計劃經濟體制中加入一些現代科學管理技術手段，將一部分經濟管理權力讓渡給專業人員和技術官僚，實行黨領導體制下的專家治國路線。南斯拉夫和匈牙利則在計劃經濟體制中引入市場競

爭機制和物質刺激手段，即在國家壟斷經濟基本格局不變的前提下，讓國有企業按照市場規律組織生產。但毛澤東固於從《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中學到的若干概念和簡單僵化的理解，十分反感蘇東各國的改革舉措，並斥之為「修正主義」。他把蘇聯戰時經濟模式和中共戰時社會動員實踐理想化、絕對化，主張通過書記掛帥、社會動員、厲行節約、倡導幹部群眾自我奉獻等辦法克服計劃經濟體制的弊端，促進經濟快速發展。這種想法的貫徹落實，使得黨對社會的控制進一步加強，也使得「外行領導內行」成為中國特色發展道路的突出標識，其嚴重後果是將計劃經濟體制的各種固有弊端發展到極致。

從表面上看，計劃經濟體制主要涉及經濟發展方式和工農業生產管理。但在現實生活中，計劃經濟體制還廣泛涉及社會生活的各個方面，並進而影響到人們的思想觀念和行為。魏昂德在這個方面也有一些分析和論述。例如，他指出在計劃經濟體制下，人們的基本生活需要和社會福利都是由「單位」提供的，這必然導致社會成員對「單位」的人身依附。他還指出，由於資源的有限和生產能力的低下，實行計劃經濟的國家不得不在消費端實施限制，而等級差序和特權差序是計劃配給制度的一個突出特徵(頁91-97)。由此可見，所謂社會主義制度下人人平等，不過是主流輿論宣傳製造的一個政治神話。

在魏昂德看來具有反諷意味的是，毛澤東本人似乎對官僚體制建構具有一種天生的反感。然而無所不在的黨組織和無孔不入的計劃經

在魏昂德看來具有反諷意味的是，毛澤東本人似乎對官僚體制建構具有一種天生的反感。然而無所不在的黨組織和無孔不入的計劃經濟，本身就構成兩大規模空前的官僚體制系統。

本書深入檢討全黨高度一致和計劃經濟體制的消極後果。基於高壓威懾和暴力裹挾的「統一思想」、「統一行動」，使得中共黨內和整個中國社會無由產生抵制錯誤政策的體制性健康力量。

濟，本身就構成兩大規模空前的官僚體制系統。毛澤東為防止技術官僚和管理精英操控經濟，於是把掌控經濟的權力全部集中到中共幹部手中。這使原本平行的兩大官僚系統融為一體，客觀上大大強化和固化了原有的官僚體制建構，官僚體制的積弊也有增無已。誠如魏昂德所指：「在這一歷史時期，在一種以十分獨特的方式組織起來的社會形態和經濟形態中，領導人的決定經由一種特定的政治組織系統被轉化為行動。來自最高當局的命令通過一個龐大的覆蓋全國的官僚體系和一種新的社會制度架構逐級傳遞，期間最高當局的意圖常常會因一些無法遇見的因素遭到闖割、歪曲或誇大。」（頁 xii）。

魏昂德還在第八章「大躍進」中，在「官僚政治的自我欺騙怪圈」和「官僚政治的壓制怪圈」子目下，較為詳細地論述了各級幹部如何為了迎合毛澤東而競相提出各種根本無法實現的目標，又如何為了躲避責罰而千方百計地阻止各地災情上達中央。毫無疑問，這種刻意的謊報、瞞報，肯定不是毛澤東所期望的，但這種行為又是前述的組織紀律觀念和高壓政治氛圍的必然產物。

魏昂德關於兩大組織系統的結構形態和運作機理的分析論述，以前所未有的方式深刻揭示了為甚麼毛澤東會常常生發出一種徹底破除官僚體制的內心衝動，但又始終無法徹底擺脫官僚體制的羈絆。

綜上所述，本書的基本理論架構就是採用逆向思維的方法，深入

檢討全黨高度一致和計劃經濟體制的消極後果。概而言之，基於高壓威懾和暴力裹挾的「統一思想」、「統一行動」，使得中共黨內和整個中國社會無由產生抵制錯誤政策的體制性健康力量。客觀地看，關於集權政治和計劃經濟的弊端以及這兩者之間的相互依存關係，在理論上並不是一個很新的話題。魏昂德的貢獻主要在於將一些得到廣泛認同的解釋體系與對中國實際情況的精細考察結合起來，在實證研究的基礎上，更加清晰有力地闡釋了那些已有的認知，同時也在很多方面豐富與發展了現有的認知體系。

四 幾個重要結論

由於毛時代中國實行黨國一體和中央集權體制，同時中共強調全黨對領袖的服從和崇拜，所以作為黨和國家最高領導人，毛澤東無疑要對當代中國發展中的所有挫折和災難承擔責任。這是一種結構性的分析判斷，與個人品格和能力無關。即使黨的領袖不是毛澤東而是其他人，當代中國的基本發展軌迹也不會存在很大差異。蘇聯和東歐等社會主義國家的發展歷史，為這樣的判斷提供了有力的佐證。

不過，既然毛澤東在那段歷史中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本書當然不能不涉及他的表現和評價。魏昂德認為毛在中共黨內領袖地位和絕對權威的形成，一方面是延安整風期間毛及其政治盟友有意識地製造個人崇拜的結果，另一方面在中國革命進程中的幾個緊要關頭，毛確

實表現出精明的判斷和堅定的決心。而且在這些緊要關頭，毛的遠見卓識最初往往得不到應有的支持。他的意見最終成為黨內一致共識，是他固執己見、堅持不懈的結果（頁24-39）。因而，毛頭腦中固有的「先知先覺、後知後覺、不知不覺」信念得到不斷強化。革命勝利以後，這種政治資本不幸地轉化為一種政治包袱。他的過份自信和黨內糾錯機制的缺失，使得許多錯誤決策無法得到及時糾正，最終帶來了極其嚴重的後果。

魏昂德沒有簡單地將毛澤東定義為「壞人」。在談到1949年以後的許多政治決策及其嚴重後果時，他頻繁地使用了「出乎意料的」、「無法預見的」、「違背其初衷的」之類的語彙（頁6、200、315、319）。不過在結論部分，魏昂德也精闢地分析毛的歷史局限性。他認為毛並非一位勇於嘗試、富於創見的思想家。恰恰相反，毛的思想極其狹隘，極其僵化，極其落伍。當中共面臨的形勢和任務發生巨大變化的時候，毛依然固守着自己早年形成的一些觀念和認知，主要包括四方面：

第一，他認為只有經過暴力衝突才能實現真正的社會變革和解放被壓迫者。對舊精英階層施以暴力和羞辱，是革命的應有之義；第二，他沿襲了《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中的觀點，認定階級鬥爭貫穿於整個社會主義階段，甚至認為社會主義階段的階級鬥爭會更加激烈。他還認定不同的經濟政策主張和對社會改造速度的不同意見是階級鬥爭的表現；第三，他認為通過集

權和紀律手段維持全黨上下思想和行動的高度一致，是取得革命和社會主義建設勝利的不二法門。而實現思想和行動高度一致的途徑，是努力培植領袖個人崇拜；第四，他認定社會主義的基本要素是國家所有制和計劃經濟，所以頑固地拒斥市場經濟、物質刺激和私營企業，同時輕視科學技術和專業精英（頁336-39）。

魏昂德認為，正是基於上述僵化、狹隘的觀念和認知，毛澤東不但無視西方工業化國家的成功經驗，而且無法理解斯大林的晚年反思和蘇東各國的改革。這樣，他必然對當時面臨的許多現實問題做出錯誤的診斷，開列出足以致死的藥方。例如他把政治和經濟領域高度集權帶來的官僚體制弊端和特權腐敗認定為「資本主義復辟」，無論在理論上還是在實踐上都是無稽之談。當時中國的問題不是資本主義復辟，而是集權主義政治和官僚等級制度的積弊。在不觸及原有制度建構的前提下，試圖通過整肅幹部以保持官僚機構的純潔和效率，結果只會陷入周而復始的衝突與破壞。

魏昂德對毛時代中國的實際發展狀況給予的評價也令人警醒。他承認在縱向比較的評價體系中，中國取得的成就是不容否認的。這些成就不僅表現在一些量化指標上，如人口總死亡率、嬰兒死亡率、人均壽命、GDP增長速度和總量等，還表現在一些無法量化的指標上，如打擊有組織犯罪、禁止毒品交易、取締娼妓等社會改造工作的成功。不過在國際範圍橫向比較的評

魏昂德沒有簡單地將毛澤東定義為「壞人」。在談到1949年以後的許多政治決策及其嚴重後果時，他頻繁地使用了「出乎意料的」、「無法預見的」、「違背其初衷的」之類的語彙。不過他也認為毛的思想極其狹隘，僵化，落伍。

魏昂德對近年來「新左派」知識份子和中共領導層讚頌毛時代成就、重塑毛個人形象的努力提出批評。他指出對毛時代和毛澤東個人的美化，乃是基於高度選擇性的歷史記憶和對許多事情的有意遺忘。

價體系中，中國取得的那些成就便不免黯然失色、相形見绌，主要見於以下幾個方面：

第一，儘管中國的GDP總量很大，但1950至1973年的統計數據顯示，中國人均GDP指標僅處於亞洲中等水平，略高於菲律賓、印尼和印度，遠遠落後於日本、韓國、台灣、香港、新加坡、泰國（頁321-22）。這些國家在1950年前後與中國處在同一起跑線上。

第二，中國的經濟增長很不穩定，在大躍進和文革時期甚至出現了劇烈的負增長。重工業投資比重過大，導致國民經濟整體上效益低下，投入/產出不成比例，同時造成各種資源的巨大耗費。高積累、低消費的經濟發展模式，導致中國人民的生活長期維持在一個很低的水平，與人民生活息息相關的消費品、住房和各種社會服務嚴重不足。

第三，通過「社會主義國家」、「亞洲國家」（不包括日本、韓國、新加坡、香港）和「工業化國家」三個序列的基尼系數比較，魏昂德指出相比於絕大多數工業化國家，毛時代的中國可以看作一個平等的社會。但在社會主義國家陣營中，中國是最不平等的國家。與亞洲發展中國家相比，中國的社會平等程度超過菲律賓、印尼和印度，與斯里蘭卡和巴基斯坦接近，但與台灣有不小差距。

第四，中國農村的貧困狀況是毛主義失敗的最顯著表徵之一。統計數據顯示，截至1978年，近30%的農村人口（即2.37億人）生活水平低於中國政府規定的貧困標準，而中國政府規定的貧困標準低於國際機構制訂的標準^⑥。這種現實狀況

與經歷過「和平土改」的台灣、日本和韓國形成鮮明對照，說明中國農村的長期貧困主要是錯誤政策造成的。

第五，毛時代中國的人口損失巨大。魏昂德依據一些現有研究成果（如楊繼繩的《墓碑》、馮客的《毛的大饑荒》等），認定大躍進之後的大饑荒奪去了3,000萬生命（頁169、333）。按照人口比例看，這場大饑荒的嚴重程度與蘇聯1930年代的大饑荒難分仲伯。與此形成鮮明對照的是，持續八年的抗日戰爭的人口損失約為1,200萬人（其中包含200萬戰場傷亡和1943年河南大饑荒造成的400萬人死亡）^⑦。魏昂德還依據自己和其他學者的研究，認定建國初期的鎮反運動致死人數在100至200萬之間，文革期間的「非正常死亡」人數在100至160萬之間（頁333-34）^⑧。

最後，魏昂德還對近年來「新左派」知識份子和中共領導層讚頌毛時代成就、重塑毛個人形象的努力提出批評。他指出對毛時代和毛澤東個人的美化，乃是基於高度選擇性的歷史記憶和對許多事情的有意遺忘，嚴重偏離了1970年代末中國社會的廣泛共識（頁341-44）。事實上到毛澤東去世時，他在1950年代後期希望達成的目標絕大部分還未實現。毛給中國留下的是一個因派性紛爭而四分五裂的黨組織和一個在十年浩劫中飽受攻擊、亟待恢復的政府。工業化進程處於停滯狀態，農村的貧困無所不在，城市生活水平長期沒有提高、有些方面甚至變得更糟，大學制度出現倒退，科學和技術落後於國際水平數十年（頁315）。正是基於對上述情

況的清醒認知和深刻反思，中國自1970年代末開啟了從毛澤東的錯誤領導所造成的巨大破壞中恢復元氣的漫長進程。

五 不足與缺憾

筆者認為本書確實堪稱一部有關當代中國歷史的創新之作。它以一種國際比較的理論視野和深入扎實的實證研究，令人信服地解釋了毛主義的歷史局限及其在中國造成的災難性後果。在理論框架和論述體例方面，也有許多值得歷史學家借鑒的地方。不過，該書同時也存在一些不足和缺憾，這主要表現在兩個方面：

第一，本書的參考文獻共涉及三百六十多種書籍和論文，其中絕大多數都是英文著述。作者引用的中文著述僅限於卜偉華、林蘊暉、沈志華關於當代中國史的研究專著（頁379、388、392），以及郭德宏等人關於社教運動的論著（頁384），朱地關於鳴放—反右運動的著述（頁398）和王力回憶錄等（頁395）。至於楊繼繩關於大饑荒的論著（頁397），嚴家其等人關於文革的論著（頁397），戴晴關於延安整風的著述（頁381），楊天石關於蔣介石的研究（頁397），楊奎松關於鎮反運動（頁397）以及王奇生關於中國抗戰的研究（頁395）等，則引自英譯本或英文學術論文集。上述文獻引用情況，固然反映了中國大陸相關研究的嚴重滯後以及國際影響的微弱，同時也說明作者對中國大陸學界的情況還缺乏足夠了解。就本書

各章內容看，筆者認為高華關於延安整風運動、于風政關於知識份子思想改造運動、朱正關於反右運動、張素華關於七千人大會、徐海亮關於武漢「七二〇事件」、吳迪（啟之）關於內蒙文革運動以及何蜀關於重慶文革運動等論著^⑩，應該引起作者的重視。這些著述可以為本書的敘述與分析提供更多的樣本和案例。

第二，魏昂德在〈前言〉中提到，這本書與他過去的許多著述相比，差別在於後者的對象主要是特定研究領域的專家學者。因而，那些著述更強調作者的概念框架、資料的新穎性和分析範式的原創性，以及對各種替代性論述路徑的批判性討論。對於非專業人士而言，那樣的論著顯然是冗長乏味的。所以在這本書中，他嘗試以一種通俗易懂的方式來綜合自己關於毛時代中國歷史的認識。這樣，他不但可以與學界同仁和學生直接對話，而且可以讓其他人（非專業人士）藉此接近和理解那段歷史（頁xiii）。以筆者的個人閱讀體驗看，由於本書的理論關注、結構體例和言說方式等更多地源自社會學研究，使得它不同於一般意義上的歷史學論著，尤其是缺少一般意義上較為連貫、通俗易懂且吸引眼球的歷史故事情節，取而代之的是十分簡略的事實陳述和較為抽象的數據、圖表。這樣，似乎只有那些具有較高理論素養和較多歷史知識的人，才會對本書有強烈興趣並有能力讀懂它。換言之，儘管魏昂德已經努力嘗試使本書通俗化，但它依然是一部嚴肅的學術著作。

本書的參考文獻共涉及三百六十多種書籍和論文，其中絕大多數都是英文著述。這固然反映了中國大陸相關研究的嚴重滯後以及國際影響的微弱，同時也說明作者對中國大陸學界的情況還缺乏足夠了解。

註釋

① Andrew G. Walder, *Fractured Rebellion: The Beijing Red Guard Movement*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② Dong Guoqiang and Andrew G. Walder, "Nanjing's Failed 'January Revolution' of 1967", *The China Quarterly*, no. 203 (September 2010): 675-92; "Factions in a Bureaucratic Setting: The Origins of Cultural Revolution Conflict in Nanjing", *The China Journal*, no. 65 (January 2011): 1-25; "Local Politics in the Chinese Cultural Revolution: Nanjing under Military Control",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70, no. 2 (2011): 425-47; "From Truce to Dictatorship: Creating a Revolutionary Committee in Jiangsu", *The China Journal*, no. 68 (July 2012): 1-31; "Nanjing's 'Second Cultural Revolution' of 1974", *The China Quarterly*, no. 212 (December 2012): 893-918; "Foreshocks: Local Origins of Nanjing's Qingming Demonstrations of 1976", *The China Quarterly*, no. 220 (December 2014): 1092-1110.

③ 參見 Andrew G. Walder, *Chang Ch'un-ch'iao and Shanghai's January Revolution* (Ann Arbor, MI: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y of Michigan, 1978); *Fractured Rebellion*; "Rebellion and Repression in China, 1966-1971", *Social Science History* 38, issue 3-4 (2014): 513-39。

④ 參見 Dong Guoqiang, "The First Uprising of Cultural Revolution at Nanjing University", *Journal of Cold War Studies* 12, no. 3 (2010): 30-49; 以及註②中董國強與魏昂德合著的論文。

⑤ 關於北京精英政治的敘述，作者主要借鑒馬若德等人的《文

化大革命的起源》(*The Origins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3 vols.)、《毛澤東最後的革命》、泰偉斯與孫萬國的《中國通往災難之路》、《林彪的悲劇》(*The Tragedy of Lin Biao*)、《毛主義時代的終結》、以及傅高義(Ezra F. Vogel)的《鄧小平時代》(*Deng Xiaoping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China*)等。

⑥ Jean C. Oi, "Development Strategies, Welfare Regimes and Poverty Reduction in China" (Geneva: United Nations Research Institute for Social Development, 2008), [www.unrisd.org/80256B3C005BB128/%28httpAuxPages%29/C2CFD1D794298744C125765D003A2B26/\\$file/Chinaweb.pdf](http://www.unrisd.org/80256B3C005BB128/%28httpAuxPages%29/C2CFD1D794298744C125765D003A2B26/$file/Chinaweb.pdf), 3.

⑦ 參見 Rana Mitter, *Forgotten Ally: China's World War II, 1937-1945*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Harcourt, 2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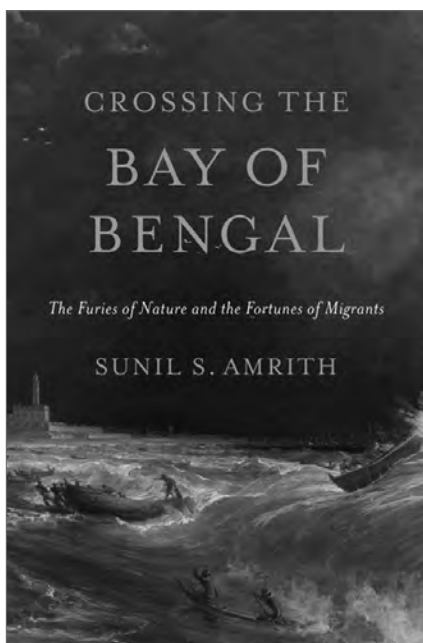
⑧ 參見 Andrew G. Walder, "Rebellion and Repression in China, 1966-1971", 533-34。

⑨ 參見高華：《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延安整風運動的來龍去脈》(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0)；于風政：《改造——1949-1957年的中國知識份子》(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1)；朱正：《1957年的夏季：從百家爭鳴到兩家爭鳴》(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8)；張素華：《變局：七千人大會始末(1962年1月11日—2月7日)》(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6)；徐海亮：《武漢「七二〇」事件實錄》(香港：中國文化傳播出版社，2010)；啟之：《內蒙文革實錄：「民族分裂」與「挖肅」運動》(香港：天行健出版社，2010)；何蜀：《為毛主席而戰——文革重慶大武鬥實錄》(香港：三聯書店；香港浸會大學當代中國研究所，2010)。

移民與生態交織下的 印度洋區域史

——評 Sunil S. Amrith, *Crossing the Bay of Bengal: The Furies of Nature and the Fortunes of Migrants*

● 朱 明



Sunil S. Amrith, *Crossing the Bay of Bengal: The Furies of Nature and the Fortunes of Migrant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3).

隨着全球化的發展，人員、資本、物種等越過國界在國家之間自由流動，但是國家之間的壁壘卻隨着競爭的加劇而日益森嚴。一方面，人類社會面臨着共同的經濟、政治、環境問題；另一方面，高舉民族主義的民族國家卻往往以鄰為壑，無視共同面對的問題，甚至極力擺脫自己應負的責任。這為我們思考當前的國際問題帶來了困境——既要順應全球化的趨勢突破民族國家的界限，去考察人與物的自由流動，但是又不得不正視民族國家力量的增強及其對流動的限制。這種矛盾幾乎出現在世界的各個區域，位處印度洋北部的孟加拉灣一帶表現得尤為明顯。正是基於這樣一種對於現實的憂慮，阿姆利特 (Sunil S. Amrith) 的《穿越孟加拉灣——自然之怒與移民之幸》(*Crossing the Bay of Bengal: The Furies of Nature and the Fortunes of*

隨着全球化的發展，人員、資本、物種等越過國界在國家之間自由流動，但是國家之間的壁壘卻隨着競爭的加劇而日益森嚴。《穿越孟加拉灣》一書從歷史的維度追蹤了孟加拉灣的人員流動和生態變遷，並且探討了其當代命運的緣由。

作者介紹了孟加拉灣的自然環境，並追溯了早期歷史的發展及其作為這個區域整體性的基礎，顯然是受布羅代爾的「地中海模式」和整體史觀的影響，將孟加拉灣視作一個類似地中海的自成一體的區域。

Migrants，以下簡稱《穿越孟加拉灣》，引用只註頁碼)一書，從歷史的維度追蹤了孟加拉灣的人員流動和生態變遷，並且探討了其當代命運的緣由。

作者阿姆利特成長於新加坡，在劍橋大學獲得博士學位，目前是哈佛大學歷史系教授。他的研究領域為人員、思想、制度的跨區域流動，尤其側重對孟加拉灣的研究，兼及移民史、環境史、公眾健康史。本書獲得了2014年美國歷史學會關於南亞歷史的約翰·理查德獎(The John F. Richards Prize)。同時，該書也是作者對孟加拉灣周邊環境變遷史研究的大型項目的初步成果^①。阿姆利特的求學經歷促成了其獨特研究視角的形成。劍橋大學多年來對新帝國史、全球史的研究，以及印度學界多年來流行的庶民(subaltern)視角，都使他非常重視底層民眾，選擇從邊緣和底層的角度重述歷史。這些正是該書脫穎而出的基礎。

從研究範疇來看，這部作品屬於區域史或區域研究。然而，它與傳統意義上的區域史和區域研究又有很大的不同。從區域史的角度來看，對於印度洋的研究最早是受到法國年鑒學派(the Annales School)代表人物布羅代爾(Fernand Braudel)的「地中海模式」的激發而開始的^②。但是在最近若干年，由於地中海研究者的注意力開始轉向生態史、環境史，因此也帶動了印度洋研究的轉向^③。從區域研究的角度來看，以往的南亞研究和東南亞研究在研究陣營上是分開的，二者之間很少有交集。但是在全球化日益迅速展開的當下，這種隔絕開

始有所突破，尤其是最近十餘年流行的全球史愈來愈關注跨國、跨區域的流動和聯繫^④，而南亞和東南亞之間的流動和聯繫卻一直以來很少被注意，或者說，它們一直都被掩蓋在熾烈的民族主義的陰影下。因此，《穿越孟加拉灣》一書適時地作出了突破，在區域與生態、地區與全球之間進行了綜合。從這個意義上來說，它獨樹一幟，具有很大的創新性和較強的現實意義。

一 主要內容介紹

從內容上來看，該書總共有八個章節，基本上是按照時間順序，概述孟加拉灣的流動的源起、發展和現狀。

在第一章中，作者介紹了孟加拉灣的自然環境，並且追溯了早期歷史的發展及其作為這個區域整體性的基礎。顯然，這是受布羅代爾的「地中海模式」和整體史觀的影響，將孟加拉灣視作一個類似地中海的自成一體的區域。這個區域的國家受一些共同的自然因素影響，譬如季風，也有一些共同的歷史背景，譬如六至八世紀帕拉瓦(Pallava)王朝的寺廟建築和雕塑影響到整個東南亞，九至十三世紀朱羅(Chola)帝國借助其強大的商人集團縱橫東南亞，成為橫跨孟加拉灣的大帝國，並且與孟加拉灣對面的室利佛逝(Srivijaya)帝國以及爪哇的馬塔蘭(Mataram)王國長期競爭、角逐。在孟加拉灣對岸還有位於今日緬甸的勃固，它南通錫蘭，北接雲南，與兩地分別有文化和商貿的聯繫。另一方面，宋代中國

也發展起強大的海外貿易，勢力遠達孟加拉灣。孟加拉灣的商業活力在公元1000年前後開始的「中世紀溫暖期」達到了巔峰。十三世紀以後，溫暖期結束，亞洲經歷了內亞游牧民族的新一波征服。突厥人在北印度建立德里蘇丹國(Delhi Sultanates)，並不斷向南擴張，中國也出現了宋元易代。然而，伊斯蘭文化在印度的擴展並沒有阻礙南印度的泰米爾商人在孟加拉灣的流動性(頁17)。

此外，作者利用印度神話、東晉僧人法顯的記載，以及近現代的傳說等，展現了孟加拉灣作為早期印度世界的東部邊疆的險峻環境。從十六世紀起，歐洲人來到這裏展開權力和利益的角逐，並隨之帶來交通方式的變遷。早期的船隻航行受季風等自然條件的約束，但是隨着輪船的應用，人們可以逐漸擺脫這種束縛，而二十世紀以降航空和定期航班的發展與普及更是改善了地區之間的交通狀況。一般人認為前殖民時期的海洋是開放的，而此後便被殖民者控制，並被其劃定的邊界所阻礙。作者認為這是浪漫化的想法，忽視了以往航海的巨大危險。在作者看來，十九世紀以後的殖民時代是孟加拉灣人員流動的高潮時期。作為印度和中國之間的通道，這裏有印度教徒、穆斯林、中國人、馬來人往來穿梭，其流動之頻繁程度遠遠超過了前現代時期(頁29)。

在第二章中，作者探討了近代早期孟加拉灣作為印度洋商業中心的地位。他指出，在歐洲人將新的領土、法律、宗教觀念帶來之前，這裏就已存在一張繁忙的商業網

絡，尤其是南印度泰米爾地區的許多地方都與孟加拉灣對岸有着密切的商品和人員流動。與此同時，孟加拉灣的兩岸也先後經歷了伊斯蘭化，波斯人、海德拉毛人在這裏有着廣泛的流動和分布，泰米爾的穆斯林也在這裏到處經商。在歐洲人到來之前的十五世紀，這個區域的商業化導致城市從內陸轉向沿海，促成了一批沿海城市興起，譬如從吳哥、蒲甘、素可泰等內陸稻作集中地和王權中心轉向勃固、馬六甲、淡目，港口城市成為重要的新興力量。從十六世紀起，葡萄牙、荷蘭、英國先後在這裏經營，但是它們都不得不重視這裏原先存在的商業習慣和秩序。

除了沿海城市的興起，這裏區域性的政治結構也為歐洲人到來提供了有利的條件，十六至十七世紀，中世紀的帝國紛紛解體，政治分裂造成各種地方勢力自成一體，主要王朝和權力中心並未在空間上徹底完成後來意義上的國家統一，還只是處於對邊疆的開發和征服過程中。如莫臥爾(Mughal，又譯蒙兀兒)帝國直到十七世紀才進入南印度和徹底征服孟加拉，但仍然面臨着許多獨立性很強的地方勢力。這裏的離心勢力試圖與歐洲人合作，但也招致了權力中心對這些獨立政權和港口城邦的兼併潮流。也正是在與歐洲人的競爭中，孟加拉灣的早期現代國家成型了(頁49)。值得注意的是，在商品形式上，相對於印度西南馬拉巴爾海岸盛產的大宗商品香料，孟加拉灣沿岸的科羅曼德爾海岸的主要商品是棉布，商人用來換取東南亞的香料。然而當歐洲人攜帶白銀來到孟加拉灣

一般人認為前殖民時期的海洋是開放的，而此後便被殖民者控制，並被其劃定的邊界所阻礙。在作者看來，十九世紀以後的殖民時代是孟加拉灣人員流動的高潮時期。

十八、十九世紀，歐洲人將孟加拉灣東部作為「邊疆」進行開發，對人力的需求帶動了南印度的勞工向孟加拉灣東部遷移。此外，城市中的神廟建築可以反映移民的流動情況，因為信仰是會隨之遷移的。

時，棉布便取代香料成為運往歐洲的大宗商品。此外，印度的大米也是向東南亞出口的大宗商品。

在第三章中，作者探討了歐洲人到來以後孟加拉灣在宗教、文化等方面帶來的變化。十八、十九世紀，歐洲人將孟加拉灣東部作為「邊疆」進行開發，對人力的需求帶動了南印度的勞工向孟加拉灣東部遷移。這種流動主要在檳城、新加坡、錫蘭之間進行，有警察、罪犯、工人（包括來自中國的勞工）等。此外，作者認為城市中的神廟建築可以反映移民的流動情況，因為信仰是會隨之遷移的。當然，在宗教的儀式方面也出現了混雜性，伊斯蘭教、印度教、中國宗教之間都互有雜糅，佔用共同的空間。由此可以看出，遷移來的勞工之間雖然經常出現分歧，但是他們在某個共同區域居住，相互聯繫增強，這使其屬地性超過了族裔性，共同性超過了差異性。但是，殖民政府卻在移民中製造隔閡，將其分成不同的種族（如印度人、馬來人、華人等）以便管理，從而使原來不分彼此的雜糅群體變成了存在差異性的族裔群體。同這種對人群的劃分一道，歐洲人還對空間進行劃分，即構建邊界。例如1824年英國與荷蘭劃分馬來西亞和印度尼西亞的邊界時，就絲毫沒有顧及二者的歷史和文化。從此，位於邊界兩邊持相同語言的群體也開始將對方視作外國人，而原本語言和宗教都不同的群體則彼此成為擁有同一個祖國的同胞。

第四章論述了十九世紀起歐洲人為孟加拉灣帶來的徹底改變。在這一時期，歐洲人開始在稻作區以

外的邊疆森林地帶進行開發，帶動了非自由勞工的更大規模的遷移。作者認為這類似於同時期歐洲人往美國新大陸的遷移。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尤其是從1870年起，大量印度南部人開始遷往孟加拉灣東岸的馬來亞和緬甸工作。1869年蘇伊士運河的開通拉近了孟加拉灣與歐洲的距離，而電報、鐵路、輪船的發展則促進了國家之間的貿易往來和信息流通。在這種外因的便利條件下，種植業的發展更是促進了移民的流動，尤其是咖啡、茶、糖、橡膠等種植業的發展，進一步推動了對勞工的需求。

譬如，馬來亞引進南美的三葉膠，成功地培育出新的橡膠品種，因此也需要更多的勞工。1880年代起，勞工遷移成為孟加拉灣的一種產業，南印度的泰米爾地區尤其成為主要的勞工輸出地。這些勞工或者出於貧窮所迫，或者是被集體地引進，成為種植園中的契約勞工（其更多的還是非自由的遷徙）。在這種遷徙中，蛇頭（kangany）起到關鍵作用（頁116），他們與種植園主合作，將大量移民帶往孟加拉灣對岸。也有大量南印度和孟加拉地區的勞工前往緬甸，但是由於當地不是以種植園經濟為主，因此他們散落在各個行業。基本而言，南印度泰米爾人會前往錫蘭和馬來亞，稍北邊的泰盧固人和孟加拉人會前往緬甸，他們基本是在同一緯度的範圍內進行遷徙。

第五章介紹了移民的生活狀況及其身份的變化。仰光的移民中以印度人佔多數，檳城、新加坡則是華人佔多數，這裏成為印度和中國

的「城市邊疆」(頁148)。作者運用人類學和社會學的方法，細緻描繪了移民在仰光的城市生活，如他們的職業分布、衛生狀況、家庭情況，等等，尤其對處於底層的妓女的辛酸生活和移民家庭的悲慘遭遇花了較多筆墨。作者對以往的宏觀研究有一定的批判，並尖銳地指出，我們將移民化為抽象的數據，只談論網絡和流動，卻忽視了那麼多個體的、鮮活的生命(頁156)。

1930年代，馬來亞的橡膠業極大地改變了世界的面貌，對東南亞本土也產生了很大的影響，諸如交通方式、消費模式、人口構成、族裔分布、階級情況等。因此，本土原有的以種植園為主的經濟面貌也在發生變化。隨着汽車、自行車等交通工具被廣泛使用，相應地，移民的居住方式、相互關係也發生了變化；在這之上，是移民認同和身份的變化。如馬來亞的泰米爾人開始日益增強對印度民族國家的情感，但是他們發現其他族群的民族主義意識也逐漸增強。馬來人開始排斥外來移民，激發了這些泰米爾移民尋求公民權。因此，這一種認同與他們對印度的國家認同發生了衝突，從而產生了認同的斷裂，也迫使他們不得不重新思考歸屬問題(頁174)。他們面臨一個新的任務，那就是必須選擇一種身份，並且成為其國家的公民。

在第六章中，作者講述了孟加拉灣自由流動的結束和國家邊界的劃定。在1930年代世界經濟經歷了危機和蕭條之後，孟加拉灣的東部地區開始對移民持排斥態度，這與同時期的歐洲有相似之處，希特勒也正是在這時候反對外來移民。

而這與正在蓬勃興起的民族主義又聯繫在一起。新興國家緬甸和馬來亞想要通過團結移民反對印度(英殖民政府)的干預，譬如緬甸對印度移民不分族裔和信仰地進行團結，就是為了抵制印度的影響。這時期民族主義的發展，強化了對領土的歸屬意識，而不再是鼓勵海洋上展開的自由流動。新興民族國家極力控制人口的流動，並將人們轉換成為俯首帖耳的國民，這恰恰與以前的自由流動理念相反。有意思的是，在疆界關閉的同時，卻出現了其他方面的開放性，如勞工不分國別地團結起來，共同鬥爭。然而，民族國家的號召力也在加強，譬如緬甸出現的印度國民軍，就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日本佔領緬甸時期同曾經的殖民者英國決裂並鬥爭，他們認同印度，將自己的認同建立在母國身上。

在生態環境方面，這時期緬甸和東南亞作為生態的邊疆開始被大規模地開發，日本統治時期政府也利用大量勞工血汗修成泰緬鐵路。這裏成為向英屬印度供應糧食的重要地帶，稻米成為連結孟加拉灣周邊各地的重要產品，尤其是緬甸和泰國成為重要的稻米出口國。然而，當二戰期間印度出現歉收饑荒時，這裏卻沒有及時地進行糧食支援，尤其是日本控制的緬甸沒有向印度輸出糧食，這使孟加拉地區受害深重。這也與這個區域數個世紀以來人口增加、生態環境惡化、民族國家的劃地為界和以鄰為壑有關。邊疆地帶是印度腹地的糧食供應地，一旦這裏失守，就無法保證腹地的安全了。孟加拉灣就是一個典型的例子。

民族主義的發展，強化了對領土的歸屬意識，而不再是鼓勵海洋上展開的自由流動。有意思的是，在疆界關閉的同時，卻出現了其他方面的開放性，如勞工不分國別地團結起來，共同鬥爭。

帝國主義撤離後的孟加拉灣被民族國家所包圍，國家建構成為這個區域的主潮流。雖然當時也出現了突破民族國家、實現區域聯盟的潮流，但在冷戰的總體環境下這些努力都流產了。

在第七章中，作者探討了二戰之後的孟加拉灣開始出現對公民權的追求。當時，新興國家緬甸和馬來亞開始限制外來移民，它們確定邊界，發放護照，頒布公民法案，並且防止外來移民破壞本國人口結構；而印度也限制本國公民的任意離開。這樣，就從邊界和身份上定義了本國公民。這是經歷了帝國主義撤離後的新興民族國家對政治顛覆、非法移民、外來影響的擔憂所導致的。隨着邊界的確定和公民身份的定性，也衍生了少數族裔的問題。這些被視作「帝國的孤兒」（頁225）的人群曾經在前現代的大流動時代往來於孟加拉灣兩岸，但是在民族國家化的時代卻成為被拋棄的社群。如吉大港的阿拉干佛教徒社群、緬甸若開邦的孟加拉穆斯林社群、錫蘭的泰米爾人、東南亞的華人，都是民族國家內部的少數族裔，至今他們仍然在為爭取公民權而同民族國家鬥爭。至於那些仍然留在孟加拉灣東岸的印度人則逐漸地融入到了所在國，這些離散社群成為所在國的組成部分。然而，泰米爾人、華人的公民地位仍然是新興國家需要解決的內部問題，從而帶動了戰後的社會運動，少數族裔為提高其社會地位而努力。他們與原先的母國也只存在一種文化上的聯繫，作者認為，這類似於大西洋兩岸的遷移和美洲歐洲人社群建設的歷史。

自二十世紀中葉起，孟加拉灣也出現了生態上的變化。馬來亞的油棕種植取代了之前的橡膠種植，因為天然橡膠的市場開始萎縮，大量歐洲人的橡膠種植用地轉手給華人。這導致了以前依靠香蕉

種植業為生的許多泰米爾勞工失業和陷入困境，也使他們無法獲取公民權。帝國主義撤離後的孟加拉灣被民族國家所包圍，因此國家建構成為這個區域的主潮流。雖然當時也出現了突破民族國家、實現區域聯盟的潮流，但是在冷戰的總體環境下，這些努力都流產了。而且，美國非常強調孟加拉灣的戰略地位，因此間接推動了學界對孟加拉灣的區域研究，即要掙脫大印度和大中國的影響，從已經存在的民族國家出發，用其過去的歷史遺產為其現在的合法性論證。筆者認為，這也是東南亞新興民族國家的民族主義在歷史研究上的投射和反映。

另外，這時期隨着世界範圍內農業生產力的提高和糧食的自給自足，孟加拉灣東岸已經擺脫了主要糧食出口地的身份，開始轉向以本國的民族國家為框架的生態發展。譬如，二十世紀後半葉馬來西亞開始的新一波森林開發，就是為了開採木材和棕櫚油，以滿足日益增長的市場需要。當地同時也開始了對海洋的開發，只是這時出現的不再是跨孟加拉灣的貿易，而是轉向了經營國家附近海域的資源。新的港口也開始建立，逐漸取代了殖民時期的港口城市，那些曾經為跨孟加拉灣流動而建造的港口逐漸衰落，作者稱其為孟加拉灣的「死亡」（頁248）。由此可見，民族國家化對於這個曾經自成一體的區域影響甚大。

第八章對當代的孟加拉灣做了現實層面的探討。進入二十一世紀第二個十年後，印度通往中國的區域成為重要的戰略地帶，再次得到各國的重視。中國的工業革命急需

能源，而其運輸過度依賴馬六甲海峽產生了所謂「馬六甲困境」——中國能源不安全的代名詞。因此，擺脫對馬六甲海峽的依賴，一個重要途徑就是開通從中國到印度洋的海路。為此，中國的海上絲綢之路成為發展這種策略的口號和歷史依據。中國在印度洋上投資了很多港口，尤其是在緬甸的孟加拉灣沿岸，通過實兌港、皎漂港、吉大港將其與中國西南的雲南、貴州直接連起來。從地緣政治上來看，這正是要加入到孟加拉灣的經濟世界中來。同樣，印度也在加強對孟加拉灣的控制，在這裏增強軍事部署和經濟往來。

然而，同各個國家的戰略圖景不同的是，這個區域的生態環境出現愈來愈大的變化，呈現出愈來愈不穩定的面貌。人類對這個海域的影響日益增強，對海洋的利用和改造也在加快步伐，這些都導致了沿海的景觀變化，帶來的是整個區域的生態變遷，捕魚業、城市化、農藥的使用、石油開採，等等，都在破壞海洋環境；每年都有大量垃圾

從陸地排入孟加拉灣的海水中。隨着森林砍伐，大量樹木消失，尤其是能夠抵禦海水侵蝕泥土的紅樹林，讓位於養蝦場等工業場所。由於河流大壩的建造，也給入海口的區域造成了破壞，使到達這裏的積澱物逐年減少，從而造成愈來愈嚴重的生態危機。而且，由於全球變暖，海平面上升，也正在給孟加拉灣周邊地區造成損害；特別是與該區域的季風結合起來，更是帶來了大災難。這也將產生「氣候移民」，為民族國家的安全帶來難題。雖然這種遷移在歷史上也存在過，但是二十世紀中葉劃定的民族國家邊界將嚴重阻礙這種遷移。尤其隨着全球化的發展，民族國家之間的壁壘將變得前所未有地森嚴（頁267），那些曾經正常流動的移民此時被貼上了「非法移民」的標籤。

與此同時，歷史上存在過的跨國勞工流動又復活了，當前，泰米爾勞工再次大量進入馬來西亞、新加坡務工，但是他們的工資低廉、社會地位低下，都是沒有權力和權利的底層勞工，這構成了跨國界的

當前，泰米爾勞工再次大量進入馬來西亞、新加坡務工，但是他們的工資低廉、社會地位低下，都是沒有權力和權利的底層勞工，這構成了跨國界的社會問題，與一個世紀以前的勞工狀況有很大的相似性。



孟加拉灣海面發生撞船事故，漏出大量油污，造成海洋生態災難。（資料圖片）

社會問題。但是對於這些有血有肉的個人而言，成為遷移的勞工又是他們自我實現的途徑。由於不少家庭所擁有的少量土地和賺取的微薄收入受到環境惡化的影響，促使他們借貸遠赴海外賺錢，如果失敗的話，會進一步加劇其家庭的艱難處境。這與一個世紀以前的勞工狀況有很大的相似性，也是當今孟加拉灣地區面臨的重要問題。

二 學術和現實意義

通過八個章節的論述，《穿越孟加拉灣》一書依次探討了孟加拉灣從近代早期經由殖民時代再到當下的發展歷程。作者的跨區域視野和對底層的關懷使這本書有着濃厚的人本主義色彩。其特色有如下幾點：

首先，整本書緊扣邊疆，從邊疆出發，跳出了民族國家的框架，突破了這個框架中的線性歷史敘述模式，在更廣闊、流動性更強的空間中考察孟加拉灣這個區域，尤其注重這個空間中的各種聯繫。

「邊疆」概念最早來自美國的邊疆理論，用於研究美國向西部的拓展^⑤。作者強調了生態意義上的邊疆，也就是印度和中國之間的文明意義上的邊疆。孟加拉灣東部區域是歷史上長期以來東亞和南亞移民的目的地，也是西方殖民者到來以後進行森林砍伐和引進植物後形成的特殊區域。這裏有別於印度和中國的核心地帶，但也與這二者的邊緣地帶交接，並且產生頻繁的聯繫^⑥。在作者看來，孟加拉灣東部於十九世紀下半葉構成了「生態的、

文化的、法律的邊疆」(頁130)，有大量農民在這個區域流動，成為契約勞工。如泰米爾勞工在馬來亞的橡膠種植園工作，為美國的汽車產業提供原料，這裏成為英帝國眼中最有經濟價值的地方；緬甸成為世界最大的稻米輸出國，接收了大量的印度移民作為勞工。據作者統計，在1840到1940年間，有2,800萬人穿過孟加拉灣，使這裏成為最大規模而又最鮮為人知的移民區域(頁104)。

在十九世紀以來民族國家編織的話語和宏大敘事當中，我們只知道孟加拉灣兩岸的帝國和國家的歷史^⑦，也了解它們相互之間的征伐及其興衰，但是對它們之間的交流卻所知甚少。到二十世紀，民族國家日益強調自己的邊界和身份，並且在特定的邊界以內建構其悠久的歷史，從而證明或增強其合法性。但是，對於跨界流動的區域更難以闡明其歸屬，譬如印度南部大量的泰米爾勞工穿過孟加拉灣到達馬來亞，他們與印度的民族國家認同又產生了矛盾，形成個人、群體與國家之間的張力。作者將這個區域作為一個整體來看，凸顯這裏起聯繫作用的船隻、航道、電纜、家族和郵件等構成的網絡，還有網絡中的貨幣、神廟等等，這些都是構成孟加拉灣整體性的基礎。因此，對流動的關注使作者突破了民族國家的框架，而這種突破也使他注意到邊疆的重要性，正是由於位處邊疆，跨越民族國家的流動性才顯得更強^⑧。

第二，正是源於對邊疆和流動的深入考察，作者提出了自己對民族國家理論的看法，尤其是對安德

在作者看來，孟加拉灣東部於十九世紀下半葉構成了「生態的、文化的、法律的邊疆」。對流動的關注使作者突破了民族國家的框架，注意到邊疆的重要性，正是由於位處邊疆，跨越民族國家的流動性才顯得更強。

森 (Benedict Anderson) 「想像的共同體」理論進行了反思^⑨，並試圖通過跨區域研究方法對其進行補充。

作者以孟加拉灣為個案，比對安德森的「印度尼西亞模式」。他認為安德森的理論在孟加拉灣地區並不成立，因為這裏有很多不同族裔和語言的報紙，以新加坡為例，有泰米爾語、華文、英文、馬來文，等等，它們相互之間並不排斥。因此，想像的共同體應該是複數的 (頁 165)，它們在二十世紀初對東南亞的民族國家建構也產生了重要影響。此外，由於這裏的移民社會特徵，歸屬感並不僅僅為民族國家所有，也為特定的族裔社群所有。然而，隨着一戰前後中國、印度民族國家思潮和運動風起雲湧，孟加拉灣周邊的移民與其母國之間的密切聯繫難以為繼，對國家的歸屬感確定在了特定的土地上，而非海外的離散社群中 (頁 169)。雖然離散社群的歸屬感被大大削弱，但母國的意象卻依然在海外的居民中間流行。可以看出，作者有關離散社群的論述對安德森的民族國家理論起到一定的補充作用。

對於流動性的考察始終貫穿在《穿越孟加拉灣》一書當中。流動性往往體現在陸地上，這也體現在近年來斯科特 (James C. Scott) 的「贊米亞」(Zomia) 理論中^⑩。斯科特認為被稱作「贊米亞」的高山地帶是對以平原為中心的國家控制的逃離，而本書則展現了一幅孟加拉灣周邊海域上流動的畫面，對斯科特的理論有一定的補充意義。無論是高山還是海洋上的流動，都可以被看作是對國家控制的反思。當移民到達新的居住地以後，仍然面臨

着對國家的想像和認知，這將決定他們認同哪一個民族國家。而離散性是對特定地方、民族和區域空間之內的民族國家想像的衝擊，甚至可以將其顛覆^⑪。因此，在作者看來，國家會控制海洋和構建歷史話語，曾經的流動會消失在國家邊界封閉之後。但是，歷史上的流動仍然會給新建構的民族國家產生很深的印記，譬如今日緬甸西部長期未能解決的羅興亞人 (Rohingya) 問題就是一例。這正是國家邊界關閉和遏制了流動性的結果。

因此之故，我們對於區域研究必須有新的認識。作者一開始便說道，在二十世紀中期民族國家重新劃定邊界的浪潮中，孟加拉灣漸被遺忘，而在戰後興起的區域研究被分成了南亞研究和東南亞研究兩個陣營時，這個區域恰好處於各國的分界線，又無法被歸類 (頁 1)。作者強調過往的區域研究對孟加拉灣這一區域的割裂性，譬如關於馬來西亞和緬甸的研究僅僅被局限在東南亞研究圈子，與印度毫無聯繫，這種畫地為牢的做法受到美國區域研究影響所致 (頁 244-45)。有鑒於此，該書體現出創新性和突破性——作者的研究既是區域史，也是一種跨區域的歷史。也可以說，只有通過跨區域的研究方法，才能更充分地認識區域史。

第三，對民族國家框架的突破也是長期以來區域史研究發展的結果，這使得該書特別關注跨區域的生態和環境問題。

當前孟加拉灣這個區域周邊聚集着世界四分之一的人口，卻面臨着極其敏感脆弱的生態環境，這都促使作者想要揭示出人類活動與生

在二十世紀中期民族國家重新劃定邊界的浪潮中，孟加拉灣漸被遺忘，而在戰後興起的地區研究被分成了南亞研究和東南亞研究兩個陣營時，這個區域恰好處於分界線，又無法被歸類。

《穿越孟加拉灣》一書勾勒了孟加拉灣歷史上的移民和反移民，也述說了其從跨國流動到民族國家封閉邊境的轉變，再到新的遷移問題出現的長時段變遷。與遷移同時進行的，是生態環境的變化及其對該地區的反作用。

態環境的關係。此前，印度洋史的研究者喬杜里 (K. N. Chaudhuri) 等人受法國年鉴學派的影響，特別關注經濟活動和長時段方面的地理、環境變遷^⑩。近年來，環境與民族國家的關係也受到關注^⑪。作者認為孟加拉灣並非靜止、被動的，而是時刻在變化之中，早期有影響這裏的季風、水位、洋流、植被，到二十世紀，人類對這裏的干擾愈來愈多，重塑海洋，出現了海岸線的變化、森林植被的改變、錫礦的開發，等等，在在打破了孟加拉灣自成一體的系統。到二十世紀後半葉，人類活動對這裏的改造速度更快，由於移民活動、國家開發、技術進步，孟加拉灣經受着「聯合或撕裂」，這個區域已經與人類歷史密不可分，移民與環境的關係更是如此 (頁30)，這也是作者的關懷所在。因此，他關注和描述的海洋是動態的，是與人類活動、自然變遷息息相關的。

第四，該書從邊緣和底層的角度重述歷史，注重底層民眾，同情作為弱者的移民勞工。

雖然傳統的經濟社會史也強調日常生活，但是對底層和邊緣的重視還是來自於二十世紀後期後現代主義的衝擊，尤其是福柯 (Michel Foucault) 的《瘋癲與文明》 (*Folie et déraison: histoire de la folie à l'âge classique*) 對於邊緣人群的重視^⑫，帶動了對邊緣群體的重新認識。印度流行的後殖民主義對庶民的關注也是受到這股思潮的影響，把關注點轉向了普羅大眾。作者也在書中引用了查克拉巴提 (Dipesh Chakrabarty)、查特吉 (Partha Chatterjee)

等學者的庶民研究來討論孟加拉灣的底層移民的問題。此外，作者大量使用人類學研究方法，親自走訪了孟加拉灣周邊大部分地區，尤其是在印度、馬來西亞、緬甸、印度尼西亞進行田野調查，並且與很多當地勞工深入互動，了解他們的移民經歷 (頁343)，也了解到這些勞工會運用法律武器為其自由而戰，如訴諸工會、法院，甚至利用網絡傳播其遭遇 (頁270)。這種對底層民眾的同情，也使本書充滿着濃重的人類學色彩。

三 小結

在當前這個全球化浪潮與民族主義情緒並起、工業時代遺產與生態文明衝突的時代，《穿越孟加拉灣》一書勾勒了孟加拉灣歷史上的移民和反移民，也述說了其從跨國流動到民族國家封閉邊境的轉變，再到新的遷移問題出現的長時段變遷。與遷移同時進行的，是生態環境的變化及其對該地區的反作用。這不由得令人聯想到當前地中海和歐洲這個正被移民問題困擾的區域，以及其他正在被全球化和本地化所撕裂的地區。可以說，《穿越孟加拉灣》一書為我們提供了新的視角、經驗和教訓。

註釋

⑩ 阿姆利特的其他著作，參見 Sunil S. Amrith, *Decolonizing International Health: India and Southeast Asia, 1930-65*

(Basingstoke;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6); *Migration and Diaspora in Modern Asia*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1)等。他是《現代亞洲研究》(*Modern Asian Studies*)、《過去與現在》(*Past and Present*)等著名學術期刊的編委會成員，也負責為哈佛大學出版社主編「亞洲的連結」(*Asian Connections*)系列叢書，同時還參與編寫《新編劍橋印度洋史》(*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the Indian Ocean*)第二卷(預計2019年面世)。

② 朱明：〈建構和爭論中的印度洋歷史——書寫亞洲海洋史的嘗試〉，《全球史評論》，2015年第7期，頁85-99。

③ Peregrine Horden and Nicholas Purcell, *The Corrupting Sea* (Oxford: Wiley-Blackwell, 2000); Michael Pearson, *The Indian Ocean* (London: Routledge, 2003)，中譯本參見朱明譯：《印度洋史》(上海：東方出版中心，未刊)。

④ 參見 Merry E. Wiesner-Hanks, ed., *The Cambridge World History*, 7 vol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5)，即將由上海三聯書店推出中文譯本。另外參見奧斯特哈默(Jürgen Osterhammel)著，強朝暉、劉風譯：《世界的演變：19世紀史》(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6)。

⑤ Frederick J. Turner,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Frontier in American History", *The Annual Report of the American Historical Association* (1894), www.historians.org/about-aha-and-membership/aha-history-and-archives/archives/the-significance-of-the-frontier-in-american-history.

⑥ Willem van Schendel, *The Bengal Borderland: Beyond*

State and Nation in South Asia (London: Anthem Press, 2005).

⑦ 如前文提到的朱羅帝國、室利佛逝帝國，以及中世紀晚期分別出現的毗奢耶那伽羅(Vijayanagar)王朝和滿者伯夷(Madjapahit)王國，還有二者之間的錫蘭、馬六甲等小國。

⑧ 當前關於印度洋地區的研究特別注重連結，參見 Engseng Ho, *The Graves of Tarim: Genealogy and Mobility across the Indian Ocean*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6); Eric Tagliacozzo, Helen F. Siu, and Peter C. Perdue, eds., *Asia Inside Out: Connected Place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5)。

⑨ 安德森(Benedict Anderson)著，吳叡人譯：《想像的共同體：民族主義的起源與散布》(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

⑩ 斯科特(James C. Scott)著，王曉毅譯：《逃避統治的藝術：東南亞高地的無政府主義歷史》(北京：三聯書店，2016)。

⑪ 阿帕杜萊(Arjun Appadurai)著，劉冉譯：《消散的現代性：全球化的文化維度》(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12)，頁44。

⑫ K. N. Chaudhuri, *Asia before Europe: Economy and Civilisation of the Indian Ocean from the Rise of Islam to 175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1).

⑬ 參見 K. Sivaramakrishnan and Gunnel Cederlöf, eds., *Ecological Nationalism: Nature, Livelihoods, and Identities in South Asia* (Seattle, WA: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06)。

⑭ 福柯(Michel Foucault)著，劉北成、楊遠嬰譯：《瘋癲與文明》(北京：三聯書店，2007)。

早前校園的民主牆事件，再次觸動中央和特區社會各界的神經。我們相信，即或意見相左，只有透過理性辯論，從而達致相互理解，才是民主社會最可寶貴之處。伏爾泰的名言：「我並不同意你的觀點，但是我誓死捍衛你說話的權利。」今天仍未失效。

——編者

書寫失敗者的歷史

黃克武的〈顧孟餘與香港第三勢力的興衰(1949-1953)〉一文(《二十一世紀》2017年8月號)對失敗者抱有一份「溫情與敬意」，作者鉤沉第三勢力在香港曇花一現的政治活動，在國共正統的史書中大概都屬於邊緣的東西，而作者利用當事者、知情人的日記以及近年公開的檔案，將被塵封的一幕歷史及相關人物呈現給讀者，使我們能夠了解到像顧孟餘等一批被遺忘的人物及他們創造歷史的企圖。

黃文敘述的香港第三勢力的興起和衰退，與1949至1953年間一段變幻多端的歷史相關。大陸政權易手後，國民黨敗退台灣。1953年，東西方冷戰格局明朗化，新上任的美國共和黨政府重新全力支持國民黨。在此期間，既反對蔣氏國民黨，更反對共產黨的不同派系與人物，聚集香港尋求國共之外第三條「自由民主」的政治道路。他們建立組織、出版刊物、進行反對國共兩方的活動，並獲美國支持。其中顧孟餘以其名望被推舉為運動的主要負責人。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這些不同派系、不同背景的人雖然因相似的政治立場聚集，但內部仍有矛盾——政治態度的細微差異、對能力人品的疵議，對被收買者的指控、甚至圍繞財務發生的齟齬，不一而足。同時台灣方面加緊監視及分化拉攏，並敦促美國放棄對其支持。而港英政府在國共壓力下也對其政治活動加以限制，最終導致第三勢力運動失敗。他們退出政治舞台後，大多不歸「國」(如顧孟餘去日、美，最終在晚年由美返台)、則歸「共」(如李宗仁、程思遠之返大陸)。有趣的是，當年代表國民黨負責監視與分化第三勢力的雷震，後來成為台灣自由民主的一個先驅性人物。

呂文江 北京

2017.8.8

自畫像史料的價值、陷阱與解讀

近年來民國人物研究尤顯熱門，究其原因，主要在於新史料的不斷湧現。張玉法的〈民國人物自畫像史料的價值評估〉(《二十一世紀》2017年8月號)一文，即通過對日記、自傳、回憶錄和口述歷史等史

料分析，指出其對民國人物研究的價值與陷阱。

日記、自傳、回憶錄和口述歷史，均屬歷史當事人的「自畫像」，對研究人物的生平、思想及其所處時代的歷史有着重要意義。透過這些作者的「第一視角」敘述，我們得以窺見他們內心世界和心路歷程，甚至在某種程度上重回「歷史現場」，感知更真實的歷史情境。然而，這些自畫像往往又暗藏玄機，研究者如不加警惕，便容易落入歷史人物布下的陷阱而不自覺。以日記為例，因時間跨度廣、內容較私密等因素，一般被視作人物研究的重要依據，但記錄者的立場與秉性、記日記的目的、對記錄內容的取捨、記錄方式和寫作風格等均因人而異，其中所反映的「事實」因而千差萬別。而自傳、回憶錄、口述歷史這類自畫像史料呈現的則是「現在架構的自我」，是對自我形象的重塑。由於種種原因，作者在自我形象重塑的過程中難免存在不同程度的美化或隱瞞，摻雜了各種後見之明或主觀偏見，往往導致所述內容的混淆與失真，令研究者真假難辨。

張先生認為，研究者必須對自畫像史料的種種陷阱有所警覺，注意參考和對比其他材

料加以綜合分析，力求從零碎的資料中拼湊出歷史真相的全貌，但他並未就史料解讀方法進一步展開論述。筆者不揣淺陋，提出幾點個人看法，以拋磚引玉：一、要以貫通的眼光考察自畫像史料，將其置於歷史的整體脈絡之中，不能孤立解讀、用作研究某人的全部材料；二、研究歷史人物，既要觀其言，更要察其行，不僅要看他說了甚麼，還要看他沒說甚麼，探究其言外之意和未言之思；三、注意借鑒和吸收不同學科的理論和方法，對自畫像史料進行不同角度的解讀，如後現代主義史學將史料視作文本，強調探討史料與語境、文本與敘事之間的關係。心理史學主張從心理分析的視角出發，探尋歷史人物的心靈世界及其行為邏輯。凡此種種，應對我們有所啟示。

朱夢中 昆明
2017.8.10

冷戰電影給建國初電影史研究的啟發

許維賢的〈冷戰電影與「真理運動」：新馬的個案〉（《二十一世紀》2017年8月號）一文，梳理與論述二十世紀40、50年代興起的電影界冷戰運動，其觀點給人新穎之感。當年在共產主義世界的未來革命指導權劃分中，蘇聯共產黨主導歐洲和北美洲的共產主義運動，中國共產黨主要負責亞洲、非洲和拉丁美洲的共產主義運動。在東南亞地區形成的共產黨力量，必然聽命於中國共產黨的政治安排。與此同時，美國針對亞洲尤其是東南亞諸國的政治宣傳名為「真理運動」，其

宣傳內容無外乎涉及西方世界的價值觀、人生觀等。由於電影普及性高於其他文學藝術形式，遂成為美國外宣的重要形式。

許維賢選擇《小村烽火》、《星嘉坡故事》影片為分析對象，發現從電影腳本的生產到拍攝和上演，都充滿着意識形態的宣傳。這種研究思路也為中國大陸學者重新思考建國初期的電影生產提供啟發。例如，最近披露的上甘嶺戰役相關材料和電影《上甘嶺》（1956）有本質的區別。而《榮譽屬於誰》（1950）為甚麼沒有被批判，反而是《武訓傳》（1950）、《我們夫婦之間》（1951）電影被大批特批，從側面證明了共產黨在意識形態宣傳中的政治篩選。

袁洪權 綿陽
2017.8.16

隔海評價蔣介石治台

對於蔣介石的治台評價，學界已少有學術論文，特別是當今台灣新聞充斥着整肅國民黨、追討黨產、毀損蔣介石雕像、修改歷史課綱，以及國民黨內鬥的報導。楊天石在蔣介石研究上用功最深、著述最勤，其〈台灣時期蔣介石的思想變化及其「革新」實踐〉（《二十一世紀》2017年8月號）一文隔海評價蔣介石治台，令人感受深刻。

1950年前後，中華民國政府正值風雨飄搖之際，除去經濟崩潰、民生怨對外，政府的政令不行、軍隊潰散、外援斷絕，各國所等待的只是在適當時機承認新政府而已。此時對於幾年前還是二戰時期盟國領袖之一的蔣介石來說，當是其

一生最大的打擊與羞恥。蔣介石在1950年前後，重讀〈民生主義〉與中共文件，作為改革與自省的起點，而後將改革精神逐漸落實在土地與賦稅改革、地方自治與縣市長民選、發展科學與重用科學（專業）人才、教育與為民服務等方面。楊天石在文章結尾特別點出，現時的台灣歷史似乎太過強調蔣經國對台灣發展的功績，但是細究蔣介石在台的諸多建設，其實已為後來的經濟起飛打下基礎。蔣介石在任時，固然有威權和嚴酷鎮壓，不公不義之事多有發生，但是台灣歷史的寫作趨向「去蔣化」，不提蔣介石的建設與貢獻其實是抹殺歷史。

楊文廣泛檢視了蔣介石晚年在台灣的建設，但還有一處尚可補充，就是蔣介石對軍隊方面思想的變化與改革。蔣介石赴台後在軍事上變革甚多，均是與充實國軍，加強控制軍隊和對付中共為目標。現舉其大要如下：先是1950年初成立「白團」，募集日本軍官教育與訓練國軍高級軍官；同年將「國防部政工局」擴編為「國防部政治部」，以蔣經國擔任主任；1951年成立「政工幹部學校」；1957年展開研發核武的「新竹計劃」；1950年代中期起秘密籌措反攻戰略（後訂名為「國光計劃」）；而相傳1955年的「孫立人案」亦與蔣介石收掌軍權有關。相信以楊天石對民國史料與蔣介石的了解，當可將蔣介石的軍事變革另文論述，以有益於更全面的評價。

王成勉 台灣桃園
2017.8.16

編後語

發生在1917年的俄國「十月革命」，轉眼百年。連同「二月革命」，這兩場革命不單結束沙皇的專制統治，直接導致蘇聯的建立，也影響日後世界與中國的命運。一如其他重大事件，「十月革命」總是在釐清史實和不斷詮釋中獲取它的合法性與當代意義。本期共有五篇專文，分別從歷史、政治、藝術等領域反思百年前這起改變二十世紀人類生活的關鍵事件。

「二十一世紀評論」刊文兩篇。秦暉將「二月革命」和「十月革命」對觀，糾正一直以來貶「二月」、重「十月」的偏差，指出「十月」事件基本上是「二月」以來革命憲政進程的延續，而真正的革命其實發生在翌年的一月（俄曆）。事實上，對1917年兩個革命的解讀，會隨着歷史境遇和詮釋者的轉變而展現不同面貌。崔之元從阿倫特（Hannah Arendt）的「共和主義」視角解讀「蘇維埃」，而1970年代以後「共和主義」在西方的復興是將阿倫特提出的「由革命進程本身構建和組織的新的公共空間」與列寧「由所有的人輪流行使」管理權力的理念聯繫起來，藉以揭示這種超越代議制民主和極權主義的制度創新潛力。

「十月革命一聲炮響，給我們送來了馬克思列寧主義」是國人對「十月革命」最概括的認識，卻掩蓋了許多曲折，「學術論文」欄目袁偉時和王柯的文章重析「十月革命」與中國的關係。袁文旨在清理「十月革命」在中國的遺產，指出俄共在一戰後轉身關注東方，冀圖通過顛覆殖民體系，消滅資本主義，建立自己的安全屏障。中國成為它的首要目標。共產主義的三大信條長期導致中共困頓，直到改革開放迎來轉機，開創新局，但至關重要的公民自由權尚在纏鬥，有待後來者努力。王柯則考察「十月革命」在中國的接受史，認為對中國社會發生實際影響應在1920年之後，帶來的不是馬克思主義而是布爾什維克主義。他發現，當時關注俄國革命的中國知識份子大多留日，而他們又是引介日本近代民族國家思想的媒介，由此，理清民族主義思想和布爾什維克主義二者之間的親和性，不難看出近代中國政治通過一條甚麼樣的管道消化了自身的社會文化傳統，從而理解中國近代政治進程的性質。

為紀念「十月革命」百年，世界各地推出不同形式的展覽。周密在「景觀」欄目為讀者介紹紐約現代藝術博物館（MoMA）的大型回顧展「革命的衝動：俄國先鋒派的崛起」（“A Revolutionary Impulse: The Rise of the Russian Avant-Garde”）。透過油畫、版畫、字體設計、書籍、攝影、電影和物品設計等與生活密切相關的媒介，全面展示俄國先鋒派藝術家如何融合「成為生活的藝術」和「作為抵抗的形式」這兩種美學旨趣，彰顯了先鋒派的藝術的自律性和文化的先導性，充分傳達作品的批判精神。

最後，懷着沉重的心情向大家報告，本刊編委、中央研究院院士李亦園先生於今年4月辭世，我們特別刊出金耀基的悼念文，追憶兩人幾近半世紀的情誼。

二十一世紀評論

宗教改革五百年：馬丁路德的遺產

馬丁路德與現代世界

孝弘禮

一 路德心靈的煎熬與昇華

路德 (Martin Luther) 的生平有很多令人感到不可思議的經驗，但就是把這些神話般的記述完全排斥，我們仍然會發現他是一個偉人。在德國，你甚至會覺得他就是德國人眼中的孔子。據說他曾經勇敢地面對羅馬帝國皇帝講出這樣的話：

這就是我的立場，我別無選擇！

究竟路德說過或寫過甚麼樣的東西，使得他可以受到德國人、北歐人，甚至英國人、美國人如此尊敬？對許多信仰基督教的人來說，這是因為他敢於面對神聖羅馬帝國的皇帝說出上面的話，而這非得要有無比的勇氣。即使現在我們認為這句話是後來誇張了的寫法，但它還是無比動人而且傳神地描繪出路德的決心。

很少人不會對路德敢於講這樣的話而不動容：

上帝是我堅固的堡壘，精良的保障與刀劍；

他幫助我脫離危難，不畏懼當前的憂傷。

這是一首動人心弦的詩歌，它曾是許多人在孤苦無助、灰心絕望時吟誦的。路德年輕時曾因為躲避恐怖的雷雨，而只能在誠心禱求上主的保護當中得到安慰，這個經驗是許多有宗教信仰的人的共同感受。當然他還有很多令人深思的話語，它們能長久地振奮人心不是沒有理由的。

路德出生在一個中產階級的家庭，生活還算優裕。就像他同時代的人一樣，他從小就接受天主教的薰陶，對服侍上帝非常熱誠。長大後，他決心到修道院獻身，要做上帝的工人。但是他很快感覺當時修道院的神學教養缺乏精神上的熱誠：他原本追求的是一種完全沒有缺陷、絕對聖潔的信仰，但是

他發覺所有的祭司神父都不能幫助他達到這樣的境界。他深深懷疑祭典、儀式(例如受洗就能把罪孽洗清)以至教會，根本無法讓一個人達成徹底的精神或靈魂的解放和拯救。因此他不遠千里步行到羅馬的梵蒂岡朝聖，希望能在最崇高的宗教中心，體會到一絲絲心靈的昇華，感受到精神解脫的安慰。

1510年，年輕的路德步行了將近一千哩來到羅馬，他來到的羅馬卻正是米開朗基羅(Michelangelo)在替西斯汀禮拜廳那片天花板作畫的時候。文藝復興的富麗堂皇、雕樑畫棟無疑已經達到了高峰，但是路德對這樣的揮霍和奢侈覺得非常的不耐，精神上更感到無比的挫折。事實上，即使是米開朗基羅也已經開始有一些反省。他本來是這場文藝復興運動的積極參與者，但是也在心中反覆思索批判世俗化的種種問題^①。然而，文藝復興藝術的空前魅力和光輝，加上思想上提倡人性的尊嚴，在商業和貨幣經濟的支撐下繼續讓人們相信天主和教廷能保障這麼一個空前未有的榮景。人們單純地相信富裕和進步就是真正來世功德圓滿的情景。

要維持這樣的榮景，教會就需要不斷地擴張財源。在十五、十六世紀，教會仍然是保護社會穩定的最重要機構：中古信徒相信來生的救贖遠比今生的享受更為重要，因此人們愈富裕，就愈渴望解脫，即使付出金錢也在所不惜。教會當局看到了這個現象，就無所不用其極地搜刮民間的財物，脅迫人們捐錢興蓋教堂，支持繁文縟節的巡遊、儀式和祭典，撒錢在不斷舉行的聖人繞境活動，名目之多，令人震驚。這中間最令人難以接受的就是直接販賣所謂的「補贖券」(indulgence，舊譯「贖罪券」)。簡單地說，就是欺騙一般平民信徒的良心，直接斂錢。按照教義，神父(更不用說主教、教宗)能以上帝代表的名義赦免信徒部分的罪。於是教會公然發售補充赦罪的證書，預留赦免的空間，以備犯罪的人不時之需。

發行補贖券是當時許多有識之士所共同批判的行為，就是一般沒有甚麼知識的平民也覺得難以理解。人們竊竊私語，說這些錢都流到羅馬去奉養那些王公主教，讓他們過一般人難以想像的奢華生活。因此當時外面流通的歌謠這麼說：「當獻金箱的銀錢叮叮響，煉獄裏的靈魂就向外怦怦跳。」

二 從「九十五問」到「因信稱義」

路德從羅馬回到了他教書的威登堡(Wittenberg)後，開始對當時教會濫權的種種問題和這些問題背後的思想基礎作系統的思索。在大學裏，他與許多同志和學生共同思考。1517年底，他把思索的結果寫成九十五條問題正式發布，表達了在思想、教義和制度上對當時的羅馬權威的質疑。很快這件事就傳布到當時神聖羅馬帝國的很多角落。「九十五問」集中對教宗赦罪的權力提出質疑，也系統地反對補贖券的效力。另外，路德對教會從各地搜刮錢財到羅馬去興築教堂的行徑非常不滿，並提出了批判。他也對傳統天主教的聖禮(sacrament，或稱為「聖事」)的效力提出了初步懷疑。

路德的挑戰當然引起了教會和神聖羅馬帝國的反應。三年以後，他被逐出教會，而且受到神聖羅馬帝國的通緝，要逮捕他入獄。就在這一年當中，路德寫了他生平最重要的三本著作：《告德意志基督徒貴族書》、《巴比倫的捆綁》和《基督徒的自由》。《告德意志基督徒貴族書》基本上是呼籲德國民眾應該對羅馬教廷的失德有所覺醒，並抨擊天主教會從德語地區搜刮財富，呼籲德意志的貴族抵抗梵蒂岡的專權浪費。《巴比倫的捆綁》談的是所謂的「巴比倫捆綁」——引用猶太人在公元前六世紀因為被巴比倫人征服，而被脅迫遷徙到巴比倫受拘禁的典故。在這本書中，路德提出對聖禮的看法，認為只有「浸禮」(Baptism，又稱「洗禮」)、「聖餐禮」(Eucharist)與「和好禮」(Penance，又稱「告解」、「懺悔」。這一禮儀在後來產生爭議，因為路德說的是內心對上帝的告白和懺悔，不拘形式)才夠得上稱為有上帝參與的聖禮。其他的聖禮(一般還有四項)不能算是有效力的聖禮。「捆綁」的意思是指一般的信徒沒能參與這些聖禮的舉行，所以是被綁架。《基督徒的自由》一書提倡信仰本身才是自由的源頭：完全的得救，不再受捆綁。所以信仰才是道德生活以及靈魂解放的根本，所謂的「因信稱義」不外就是這個意思。其他的制度或教會掌權的人都不能超越或否決個人的信仰。

路德要德國的貴族與羅馬天主教教會分割，這樣就可以減少對教廷的捐輸。他認為教會通過各樣的儀式和制度來約束一般的信徒是不對的，因此他主張一定要減輕聖禮的重要性，並且認為應該提倡個人的自由，認為教會只是激勵信徒向上的場所，與信仰無涉；只有人自己與上帝之間的關係才是救贖的唯一保障。上述這三本著作文字鏗鏘有力，簡潔流暢，成為僅次於《聖經》的重要文獻，藉由印刷術的發明而廣泛流行。

雖然以上所談到的思想看似與一般不是基督徒的人的生活無關，但實際上，由於天主教信仰是當時西方世界最崇高的生活指南，是一切教育的源頭，因此路德的意見很快就影響了人們的日常生活：人們不再那麼認真去教堂了，許多天主教的神父也不得不改變他們處理信徒的方式，而且對主持聖禮也不再那麼嚴謹，心中也感到未必一定有效。一切信徒都可以直接向上帝禱告、告解；只要有信心，就能得到上帝的恩典。從此，路德的信徒與羅馬的關係就斷了，他們不再依賴教會的神父來教導他們，可以直接找自己愛去的教會。信仰變成了個人的事。

既然如此，那麼一般的信徒除了去教會聽道之外，如果要了解信仰的內容，最重要的莫過於閱讀《聖經》了。在中古時代，一方面教育並不普及，另一方面也是因為教義主張由主教、神父來指導信仰，所以信徒一般並不擁有《聖經》；就是有也多半讀不懂，因為《聖經》只翻譯成拉丁文。路德認為每一個人不管受過多少教育，都應該可以直接向上帝禱告，因此信徒當然就必須能讀《聖經》，於是他決心把《聖經》翻譯為德文。在當時，很少有人用德文寫作。事實上，德文根本還沒有成型。路德的翻譯不僅把基督教的真理用人人懂得的方言傳播出去，而且他的解釋也流傳開來。路德的用心可以說是他改

教成功的重要原因（1525年的聖誕節，他第一次使用德文來主持禮拜；現在就是天主教會也已經普遍使用地方語言來主持教會的禮儀）。

在翻譯的過程中，路德的思想也逐漸成熟。除了反對天主教徒與上帝的關係必須借助神職人員的教義以及傳統的聖禮之外，最重要的就是他強調「因信稱義」的說法。這是一個既複雜卻又非常簡單的觀念。傳統天主教認為人必須努力來獲取上帝的救贖，得到所謂的「永生」。這就是為甚麼天主教徒非常重視修煉的功夫，並且對道德上的缺失（罪）不算非常恐懼，因為有各種補救的辦法（例如上面所說的神父對罪的赦免、對聖母瑪利亞的禱求，或是死後在煉獄反悔以得潔淨而上天堂）。但是路德認為多少善功都不足於洗淨一個人所犯各樣的大小的罪。人要得救就必須相信上帝的恩典，別無他途。所謂「相信」，就是相信《聖經》一切的話，從而得到純正的信仰，向上帝禱求祂賜恩典。這個信念對喜歡思考、相信理性的人而言是一個充滿矛盾的說法——罪的赦免完全不在自己手上，而一旦相信《聖經》中的上帝就不用再擔心不能得救，那麼人豈不是甚麼都可以做，而通過祈禱，表達信仰，就不用擔心處罰了？

不管如何，「因信稱義」由於簡單明瞭，所以對一般人非常有吸引力。素樸而沒有能力或沒有動機犯罪的老百姓非常容易接受這樣的教義，所以路德起義之後，德國的農民很快就接受他的解釋，讀他翻譯的《聖經》，四處反對天主教的神父或神職人員，取締或焚燒教堂、修道院，相信這些都是上帝的旨意^②。

三 德國及北歐人的「孔子」

在德國東部路德成長和活動的地方，例如威登堡、埃福特（Erfurt，路德讀大學及進修道院的地方），甚至遠至芬蘭赫爾辛基的大教堂，隨處可見路德的雕像。為甚麼這些中、北歐的國家會這麼尊敬路德，服膺他的思想？除了地理因素（離開羅馬比較遠）之外，最主要就是因為當時北方還停留在相當封建的階段。意大利因為透過與東方（土耳其、阿拉伯國家）的貿易，經濟開始繁榮，都市化更為加深；相對之下，北方的農村生活顯得更為保守，對信仰的態度也還比較傳統，不像南方般開放，因此路德的素樸信仰就容易被人們接受。

雖然文藝復興的影響已經漸漸滲透這個以莊園、城堡為主體的德國社會，少數受教育的人也開始汲取人文主義的源泉；但是總體地說，德國以及北邊的斯堪的納維亞國家還是比較純樸，而宗教信仰也還沒有受到衝擊，這個地區的神職人員也對南方的教會感到難以接受。路德因此將這個歷史分歧當作是一個必須思考及宣傳的要點，他這麼說：「羅馬是地球上空前絕後的最可惡的小偷和強盜。我們這些窮日耳曼人，我們被騙了。……我們這些光榮的條頓民族應該停止當羅馬教會的傀儡了。」^③

雖然路德鼓舞大家起來推翻所謂的「羅馬教會」，但是他卻又必須設法讓農民的攻擊對象限制在教會的產業上面，希望不會波及王公貴族。貴族對路德應該採取甚麼立場又意見分歧，路德左右為難，可謂十分棘手。最後他偏

向支持大諸侯，導致數十萬農民被屠殺。路德之所以採取這個立場，主因是希望能夠保持貴族與農民（以及低階層的貴族）之間的和諧，反對過份激烈的社會變動，但是結果卻適得其反。

路德的做法受到當時農民的領袖孟澤（Thomas Müntzer）嚴厲抨擊。後者選擇採取激烈的社會革命，推動建立近乎原始共產主義的社會，強迫其追隨者接受平等分配財產。最後他們失敗，孟澤和主要幹部先後被天主教當局逮捕處死。路德的和平主義使他能維持支持他主張的貴族成功控制農民，於是新教會得以展開，新教很快成為農民及貴族共同接受的信仰。北歐各國也很快變成路德宗派的溫牀。

可以看到，路德對德國及北歐農民的影響是建立在他的人格和他的教義的無比親和力之上的。這是最為重要的資產，也是最為重要的武器。事實上，路德對他的信徒作出了兩個非常重要的貢獻：一是教育的普及，一是肯定經濟活動的重要性。

首先，如上所說，路德認為所有人都可以直接向上帝禱告，通過個人的信仰來獲得肉體及靈魂的救贖，因此他鼓勵人們要能讀懂《聖經》：「從宗教改革以來，我就一直懇求上帝不用給我夢、不用顯現給我看、也不用送來天使。我只求能正確地了解祂的《聖經》。只要我能了解祂的意旨，我就知道我走的是祂的道路，不會偏差犯錯，也不會妄生虛幻的念頭。」④《聖經》於是變成了當時每個人都會閱讀的書籍，差不多每一個人都因而識字，並繼續擴展他們的閱讀範圍。在幾十年內，德國以及北歐的新教徒的識字率已經高過天主教國家（法國、西班牙、葡萄牙等）。這一發展更因為活字印刷術的發明（1455年在德國買因茲[Mainz]由古騰堡[Johannes Gutenberg]實驗成功）而推波助瀾，使許多路德的文字廣泛流通。印刷術的使用在宗教改革運動中扮演了非常重要的角色⑤。

當然，識字率的提升有各樣的原因，但無疑是新教（包括喀爾文[John Calvin]的教派）強調一般人的教育的結果。今天，瑞典的識字率常常是世界第一。瑞典在1527年就由國王宣示接受路德的宗教改革，可見路德的影響既深且廣。總之，德語地區的教育提升得很快，而經濟的繁榮也在十七世紀到達了空前未有的高峰。我們可以想像，在當時人們最熟悉的書籍不外是路德的作品，特別是他翻譯的德文《聖經》⑥。

其次，必須提到的是路德對經濟活動的態度。新教地區的商業從十六世紀末年開始繁榮，就是荷蘭工商業的繁榮也主要集中在與德語（或荷蘭語）相近的弗萊明語（Flemish）地區，經濟的繁榮很快超過意大利，並在下一個世紀得以與西班牙競爭。荷蘭人在1602年成立有名的荷蘭東印度公司是一個重要的里程碑（英國的東印度公司雖然比它早兩年就成立，但是頭一百年完全無法與荷蘭東印度公司相比，何況英國也是新教國家）。用當代史家夏瑪（Simon Schama）的話來說，荷蘭的富有已經到了「讓有錢人都覺得不好意思」的程度⑦。

這裏必須提到韋伯的名著《新教倫理與資本主義精神》（*The Protestant Ethic and the Spirit of Capitalism*）⑧。這本書主張新教的倫理是近代資本主義的基礎「精神」。當然，精神是甚麼，很難講清楚。很多學者說韋伯並非說資本主義

的基礎是新教倫理。但如果不是，那又是甚麼？另外，韋伯顯然不是說資本主義的發達主要是在信仰新教的地方。簡單地說，新教的倫理有一些特質：對自己的未來（死後的得救）非常有自信，相信能規矩地積累財富是信仰最切實的表現。既然如此，那麼賺錢來證明一個人已經得到上帝的救贖，這豈不是很好？勞苦工作，領取合理的報酬（包括合理的利息），這些本來是宗教共同的倫理信念，但是在新教的教義當中，卻另外有一點比較突出，那就是對所賺的錢應該可以做合乎倫理的再投資。這種以錢生錢的經濟行為，在歐洲當然是剛剛萌芽的現象，天主教會對這個現象還沒有作出系統的論述。但是在新教的國家，它卻得到了正面的評價和鼓勵。於是資本主義的精神就在歐洲北方發展起來。

當然，資本主義的興起是一個非常複雜的現象，上面所描述的或許不及其萬一。不過韋伯強調新教社會所重視的倫理價值，因為這是非常重要的發展。對路德（以及特別是喀爾文）來說，信徒既然對自己的得救有自信，那麼他們就更應該具體地在新的經濟社會裏表現出上帝的祝福。

總之，在德文世界裏，路德的地位非常崇高。事實上，對近代中國「孔教」運動有重要啟發作用的康有為，他推動孔教會的策略當然是受到了西方基督教的影響，而很可能與他在瑞典所觀察到的有密切的關係。怪不得他的弟子梁啟超會說他是「孔教之馬丁路德」^⑩；我們當然也可以說路德是德國人及北歐人的孔子。

四 路德的保守革命及其成功的啟示

與路德同時代的人，當然還有很多人對天主教的種種偏差教義或政策感到不滿。許多受到人文主義思想影響的人更感氣憤，覺得改革時不我予。這些人當中以伊拉斯莫（Erasmus）最為有名。伊拉斯莫是荷蘭人，是當時非常有名的人文學者、大學教授（主要是劍橋大學），可以說是人文主義大師，影響遍及歐洲北方。路德在1517年發布「九十五問」時，伊拉斯莫公開支持他，因此兩人成為好朋友，他也盡力支持路德的活動。

但是不出幾年，他們之間的友誼就發生變化。伊拉斯莫脾氣溫和，適合當一個學者，他花了很多時間校對《新約聖經》的希臘原文，用來修訂中古的拉丁文譯文。他又同許多人通信，誠懇討論教會的積弊，很樂觀地認為這樣做就可以完成對教會的改革。路德卻是一個完全不同的人：他對於教會的種種問題非常不耐，無法壓抑他的不滿。兩人不免因此漸行漸遠，終於決裂。但是伊拉斯莫還是努力做他該做的事情。在教義上，他的確反對路德的一些基本主張。除了一般信徒可以讀《聖經》之外，路德的其他主張都遭到伊拉斯莫的反對：批判七個聖禮、主張《聖經》遠比教會的傳統重要、懷疑聖母瑪利亞的地位等等。伊拉斯莫認為不應放棄這些教義。他對「因信稱義」也非常不滿，認為這樣的教義完全抹煞了基督徒個人的「自由意志」。但是伊拉斯莫個

性溫和，左右搖擺，想要一方面不得罪路德的跟隨者，而另一方面又希望能得到天主教會的諒解，結果兩方面都失去朋友。

因此，伊拉斯莫開始退隱。由於神聖羅馬帝國各地都已經快速接受路德的新教，連瑞士也蠢蠢欲動，開始接納喀爾文等人的改教運動，所以伊拉斯莫幾乎無地容身。1536年，一代哲人賡志以終，死在瑞士的巴色 (Basel)。巴色當時已經接受新教，但是本着寬容的精神還是邀請伊拉斯莫到來居住，只是伊拉斯莫因為巴色已經接受了新教，所以並沒有接受邀請。然而，或許出於上帝的旨意，他竟然在經過巴色的旅途中死在那裏，也孤單地埋葬在那裏。

伊拉斯莫一生在各地大學講學，非常受人歡迎。尤其是在劍橋，他影響了一整代的年輕教員，特別以創立聖保羅學校 (St. Paul's School，不是聖保羅主教座堂學校 [St. Paul's Cathedral School]) 的科列 (John Colet) 最為重要。伊拉斯莫最重要的友人就是英國史上非常有名的莫爾 (Thomas More)。莫爾也是名重一時的人文學者，著有影響後代深遠的《烏托邦》(Utopia)。他最重要的事迹就是在當英國首相時，因為反對英王宣布改革天主教會，以自己為英國教會的「至高宗座」(Supreme Head) 而被國王處死。莫爾之死對伊拉斯莫是非常大的打擊。他們兩人都是才學兼備，主張改革，持續對教會的忠誠，結果莫爾竟有這樣的遭遇，可以想見伊拉斯莫的落寞之感 (次年伊拉斯莫也就悲傷地被召喚回天家)。

提到宗教改革的偉人，一般都包括路德、喀爾文、粹英利 (Ulrich Zwingli，又譯慈運理) 等人。但是對新教教會的興起產生影響的代表人物，其實還應該包括莫爾和伊拉斯莫這兩個天主教的忠實信徒。伊拉斯莫代表的是一種寬容的普世性 (cosmopolitanism)。他接受各樣不同的說法，能勇敢地反省及批判自己的觀點。伊拉斯莫的名字代表一種待人寬容和為人謙虛的態度。今天，歐洲聯盟高等教育機構互相承認學分、可以到各大學自由聽課一年的這個計劃，就稱為「伊拉斯莫計劃」(Erasmus Mundus)。

莫爾也對新思想有相當的憧憬，並多少接受教會應該改革的說法。他所寫的《烏托邦》提倡的是帶有現代社會主義思想的想像的島嶼，可見他是一個有前瞻性的思想家。由於其烏托邦思想，他甚至受到共產主義學者的認同，有人笑說他是唯一一個能在克里姆林宮豎立銅像的天主教聖人。他敢於對天主教會提出各樣的建議，而不違背自己曾經發誓效忠的信仰，犧牲自己的生命而義無反顧。在新教發展的過程中，這兩位聖人發生了極大的影響，繼續被許多基督教 (當然包括天主教) 教徒所稱頌，作為好的信徒的典範。

當然，要讓基督新教變成社會普遍接受的信仰，不能沒有像路德這樣的領袖。只要翻閱路德的著作，我們很容易就可以找到他發脾氣、叱罵人的文字，下面這句話就很傳神：「我不懂得甚麼是小心或尊敬。我激烈、諷刺、〔而且〕無懼。」他是真的不怕任何與他敵對的力量——群眾的威嚇或文字的攻訐。他這麼說：「我不因群眾的反對而退縮；事實是他們愈憤怒，我的精神就愈昂揚。」但是這並不表示他是以好勇鬥狠的手法來取得勝利。寫《年輕人

路德》(*Young Man Luther: A Study in Psychoanalysis and History*)的艾利克遜(Erik H. Erikson)就說路德是一個十分服從、性情溫柔的年輕人，一直聽從父親的教訓，所以信教非常虔誠。他雖然選擇去修道院(家庭虔誠教育的結果)，而不去修讀法律(父親的願望)，但這正好表示他要了一個更高的層次上達成他父親和家庭的期許^⑩。

在修道院的苦修生活裏，路德才從完全的順服裏，發現單靠自己的力量並不能獲取靈魂的徹底解放和救贖。這時他開始感覺到懷疑，究竟「我」是甚麼？我能做甚麼？他來到了一個「認同危機」的階段——從前的我和今日的我必須割裂，這樣才能完成他生命的完全「自由」。這種精神上的折磨表現在一個非常令人吃驚的事件上。有一天在修道院的詩班練詩時，他竟然倒在地上，不省人事，口中不斷地叫着：「我不是！」(或翻譯為「不是我」)這個奇特的經驗正是他經歷認同危機的最清楚表現。

從此，路德走上了偉人的不歸路。他雖然非常忙碌，但是一直過着接近自然，接近農民的樸素生活。他的婚姻及家庭生活美滿固然不在話下，更重要的是他明顯地享受與一般農民相聚作樂或歌唱的時光，所以他創作出這麼多的聖詩。他的素樸生活習慣與他嫉惡如仇的個性也許看起來是矛盾的，但是實際上卻是一致的。如果說農民和城市的商人哪一個對正義和公平的訴求更為敏感，那麼我相信絕大部分的人都會說當然是農民。這就是宗教改革能在歐洲北方成功的重要原因。雖然路德並不贊成用激烈的方法來推動宗教改革，因此嚴格來說他不是一個革命家，但是他卻成就了革命的事業，這是他人格特質的展現。因此，我們可以說他是一個保守主義的革命家。

五 革命與現代性：對啟蒙運動的貢獻

路德絕對是一個革命性的人物，但他並不是一個具革命性格的人。他對世俗的政治鬥爭沒有興趣，並且相信歷史的進展都是上帝的安排。從這個角度來看，我們可以說他並沒有在追求一般思想家所認知的「現代性」。所謂「現代性」，定義非常分歧。但是如果我們從二十世紀兩次大戰以前的觀點來看，那麼它代表的是「理性」、「民主」、「自由」、「進步」這些觀念。這些觀念當然是以理性為中心，因為理性是科學和工業技術的基礎，導致現代科學的進步和工業革命的發生。理性的另一個向度就是宗教的解放，今天差不多所有的國家，不管自己人民的宗教是甚麼，都大致會在憲法上規定宗教自由平等，一視同仁，只有相當少的國家不奉行這樣的信念。這絕對是宗教世俗化的結果，基督教大概是最早為之，而今天，其他的宗教也差不多都接受這個思想。也就是說，理性的宗教觀已經是公認的普世價值。

民主和自由通常放在一起講，它們是現代國家都一致接受的政治理念，一個國家再專制獨裁，再窮困不平等，或者強悍實施種族或性別的歧視，也

都必須宣稱他們是一個民主國家。民主自由絕對是現代人至少在口頭上都接受的規範價值。民主自由的國家大概以英、美、法、德以及北歐的國家為典型。在政體方面，雖然模式各有不同，但是都崇尚人身安全、保障私有財產，以及維護言論自由，大部分國家都會把這三個信念寫進憲法裏去。

但是現代性有沒有受到宗教改革的影響呢？要回答這個問題，我們必須從啟蒙運動的實踐目標及綱領談起。啟蒙時代的思想家毫無疑問就是要以理性的原則和方法來建造一個完美的人類世界。用上世紀中葉美國著名史學家貝克 (Carl L. Becker) 的說法，他們要建造的不外是另一個「天城」^⑩：在潛意識裏，啟蒙時代思想家雖然不相信有一個肉身的上帝，但仍然相信有一個永恆的自然律，認為它才是唯一的真理。這個自然律是透過理性、科學來創造宇宙萬物，支配人的社會和歷史的。啟蒙時代思想家認為他們已經發現這一個可以取代基督教的真理，因此可以建造一個新的十八世紀的「天城」。

為甚麼說「天城」呢？因為從路德開始的改革運動，其目的不外是要盡力重新建設上帝國，要恢復真正的傳統。也就是說，路德和其他改革天主教的努力並不在於創造新的世界觀，而是要像星球的運轉一樣，回到原來正確的位置，好重新開始。這樣的訴求是站立在真理不會改變的信仰上面。他的目的不外是要重新建造上帝的天城，使它也在世界上實現。

因此，路德追求的理想本來並不具革命性，它反而是保守的，目的是恢復永恆的真理。然而一百年後，歐洲人開始了解天主教與基督新教已經沒有恢復和好的可能，即使它們相信的是一個共同的真理。因此在1640年代的英國清教徒革命，就不再使用「改革」的名字，而是用「革命」，並賦予它新的定義：真理固然永恆，但是它在制度和行為上的呈現會因時因地而有不同。許多思想家於是探討永恆的自然律，以及人們應該如何面對各樣不同的呈現的問題。

從彌爾頓 (John Milton)，歷洛克 (John Locke)，到伏爾泰 (Voltaire)，自然律和宗教寬容變成了宗教改革以來最受重視和推崇的信念，而自然律也全然變成了所有嚴肅的思想家所共同接受的「永恆的真理」。他們努力追求這些價值，甚至發動推翻政府及社會制度的「革命」。「革命」變成了「回復真理」的代名詞：光榮革命 (1688)、美國獨立革命 (1776)、法國大革命 (1789)，等等，目的無非是要承續從路德開始的「改革宗教」的目標：匡正社會，回復真理。而這樣的努力也的確是啟蒙時代思想家的志業。那麼，如果說路德的「革命」是保守型的，是要重新建造上帝的天城，那麼啟蒙運動也可以說是一種建造天城的運動，雖然它的天城是以自然律為基礎，用寬容和自然神 (Deist God) 做路標的信仰^⑪。

所以反省這段歷史時，哲學家卡萊爾 (Thomas Carlyle) 要把路德放在他膾炙人口的《英雄與英雄崇拜》 (*On Heroes, Hero-Worship, and the Heroic in History*) 的第四章 (全書共六章) 中，表示宗教領袖 (包括把長老會傳入蘇格蘭的諾克斯 [John Knox]) 也能成為改變歷史的英雄^⑫。同樣，羅素 (Bertrand Russell) 在他的《西洋哲學史》 (*A History of Western Philosophy*) 書中就說，啟蒙運動的個人主義和反抗精神是源自路德對天主教的批判^⑬。

總結上面的討論，我們可以這麼說：如果啟蒙運動的目的是建造一個具有現代性的天城，那麼當然我們也可以說現代性與傳統基督教會（包括新教）其實有一種相同的特質。這個特質如上所說，就是相信唯一的真理，不因時間的改變而改變，永恆而絕對。誠如研究近代西洋思想的美國學者吉勒斯比（Michael A. Gillespie）所說：近代價值其實有它的神學基礎——要建立一個可以與傳統基督教銜接的新神學^⑤。在這個意義上，我們可以說十八世紀以來的現代價值確實是成功地創造出大部分人認同、喜愛、接受的新的「天城」。路德的影響再明顯不過了。

六 變動不居的價值觀與相對的真理：後現代世界與路德

革命的火把遍地，巴黎揭竿而起的暴民恣意送人上斷頭台。偉大的科學家拉瓦錫（Antoine-Laurent de Lavoisier）因其身份是貴族，結果不管他有甚麼貢獻，就被送上了斷頭台。據說他在法庭裏申訴說他只是一個科學家，而不是財政官，不是抽稅的。但是法官居然這樣回答：「共和國不需要科學家或化學家。」——這是傳說，不過相當能反映當時的時代精神。

法國大革命展現的究竟是啟蒙的精神，還是人類一向就有的邪惡天性？人類的本性的確含有行善的本能，但是也不斷有行惡的動機。雖然東西方的聖人對這個問題說法不同，但是二十世紀以來的心理學已經揚棄這種單一人格、固定不變的看法，而認為人格是演化的結果。例如威爾遜（Edward O. Wilson）就說人在演化的過程中，逐漸學習合作的「社會性」習慣，而知道正義、同理心或犧牲的重要性^⑥。因此或許人性原本邪惡，而善性是演化的結果。

當然，路德不可能預先知道這樣的想法，或至少他沒有使用這樣的詞彙。事實上，就是啟蒙時代也還沒有這樣的想法。當時或許有少數思想家認為人性有演化的現象，例如布風伯爵（Comte de Buffon），但是主流還是認為人性是生而固定的。那麼人的本性如何？簡單地說：就是人生而孤獨、無助，所幸通過了經驗、法律和社會的幫助，人類才能建設一個平等、正義與和諧的群體。

路德對人性的說法，基本上是認為人生來就有罪，因此是完全的絕望或無助。用神學的話語來說，人就是完全的敗壞（total depravity）。雖然如此，路德和喀爾文都認為人終究沒有失去「上帝的形象」，因此有得救的可能。用路德的話來說，那就是基督徒的自由就在於「因信稱義」，而被救的人就成了社會完美的一員。可見關於人性的了解，路德（以及喀爾文）固然是從奧古斯丁（Saint Augustine）那裏承續了「原罪」說法，但認為上帝還是賦予人有一種可以建構和諧、按照法律來運作的政府和社會的能力。這種兩面的「辯證」關係與啟蒙時代思想家的看法有相似的地方。

這也就是為甚麼在科學理性發達的時代，偉大的科學家兼思想家巴斯卡爾 (Blaise Pascal) 會接受奧古斯丁方興未艾的新教的影響。巴斯卡爾在論人的本質時經常說人既偉大又極卑微：「人的偉大處就是在於他知道他的卑微。」「人的偉大和卑微既然是這麼明顯，那麼真正的宗教就必須教育我們說，人(性)既有偉大的原則，也有卑微的原則。」巴斯卡爾不僅持守奧古斯丁的想法，而且在這裏說出與文藝復興人文主義非常相近的人性尊嚴的觀念，認為人是通往上帝及魔鬼的中介¹⁷。

畢可 (Giovanni Pico della Mirandola) 是文藝復興人文思想的重要發言人，他在《論人的尊嚴》(De hominis dignitate) 中的這句話最為典型：「人在宇宙中的地位是在野獸與天使之間。但是因為他具有神聖的形象，所以他能做的事便無可限量。」¹⁸ 畢可這句名言常常被人拿來與巴斯卡爾所說的人兼有「偉大」與「卑微」人性相提並論。近代有名的宗教改革史家石必茲 (Lewis W. Spitz) 便認為路德一定知道畢可的哲學¹⁹。

這樣的人性論基本上是一種固態的說法，而缺乏演化的向度。到了十八世紀末，固態的「人性善惡並存」的想法開始被動態的觀點挑戰，而逐漸被揚棄。新的「發展」(development) 或「不斷改變」(becoming) 的世界觀逐漸興起，從此，人對他自己以及對世界的認知就有了重要的變化。

顯然，宗教改革時代缺乏這種動態的思想。因此如果說啟蒙運動後期，動態的世界觀開始興起，並且挑戰十八世紀「自然律」的觀點，認為「變動不居」才是常態，而沒有永恆的真理 (或者像黑格爾 [Georg W. F. Hegel] 說的，要到歷史結束時，真理才會完全顯現出來)，那麼人性就應該是發展的，而不是歷久不變的，只能透過信仰才能幡然、瞬間、全盤的得救，像是一種近乎頓悟的改變。

新的世界觀對十九世紀以後兩百多年的西方乃至世界的思想有莫大的影響。從浪漫主義、歷史主義，到後現代主義，我們看到相對性觀念的興起 (因為人性或社會都不斷在改變)，十八世紀創立的所謂「現代價值」受到嚴苛的挑戰，而所謂「固定人性」的想法也被拋棄。有名的西班牙思想家加塞特 (José Ortega y. Gasset) 說得最傳神：「人沒有天性，他有的只是歷史。」²⁰ 一旦否定了所謂的基本的人性，那麼拯救的那種瞬間的救贖，就不再有意義，人就只能在不斷改變的自然中尋找他自己的意義。在這種存在主義式的世界裏，沒有真正的、永恆的真理，人只有自己創造的歷史。

在這個意義上面，我們可以說路德的影響終於結束了。事實上，文藝復興所創造的世界固然是近代的開始，但是這個世界到了十九世紀大眾運輸的普及、公眾廣泛的參與，以及資訊流通的時代已經結束 (這是英國文藝復興史家哈伊 [Denys Hay] 的看法)，之後就是現代了²¹。現代的特色就是對文藝復興到啟蒙運動那種貴族式的價值的全面反省。宗教改革帶來的大眾革命的行動綱領也許曾經產生了些許的影響，不過，從十九世紀中葉以後，「大眾」(die Masse) 已經不再是路德所擁抱的「庶民」(das Volk)²²。人類進入了一個「甚麼都是、甚麼也都不是」的「美麗新世界」(brave new world)。甚麼民主、自由、

人權、進步都不再是可以堅持的理念。沒有了人性，就沒有了上帝的救贖。這就是現代世界彷徨的緣由。

七 素樸的庶民社會、反猶太人的情結、 善惡分明的公平正義觀

我在上面的討論中已經多次提到路德的素樸世界觀。的確，任何人到德國旅行，都馬上會感受到德國人是一個相對樸素、純真、老實的民族。歌德 (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 的《浮士德》(*Faust*)，寫的是對浮華燦爛的空想世界的嚮往，而覺醒處卻是平靜無華的平民天地。德國社會學家童尼斯 (Ferdinand Tönnies) 把這樣的社會稱為「共同社會」(*Gemeinschaft*)，以初級群體的樸實、親近性格以及成員的命運和生活方式相似甚至相同為其特色。我們現在常常說的「命運共同體」，就是從這個觀念衍生出來的。「共同社會」和「利益社會」(*Gesellschaft*) 相對立。後者是一種次級的、相對複雜的社群，以共同的利益或興趣為結合的基礎，不是自然的結合，而是為了單一的目的而結合，生活和命運不因這個單一的目的而相互影響或支持。最典型的「利益社會」就是股票公司或俱樂部²³。

「共同社會」一般嚮往單純而安定的生活，社會的決策建立在互信的基礎上面，非常適合於農村社會。德國人一般喜歡這樣的生活方式。顯然，這裏頭有相當深厚的路德哲學的影響。有時候，人們會批評這種社會非常保守，其實並不真的如此。但是，對於每一個改變都謹慎而為，的確是他們的特色。他們對傳統有深厚的崇敬，並且對自己社會的成員決不輕易改變態度。這些特質都在他們的思想或哲學裏反映出來。即使到上世紀中葉，雖然科技領先全世界，德國的哲學家海德格爾 (Martin Heidegger) 仍極力批判科技掛帥，認為機械化的農業根本與商人的焚化爐或製造氫彈是一回事。海德格爾的態度當然是比較極端，不過大概跟德國文化的保守，歌頌農村共同體，在「井旁邊的菩提樹蔭下面，回憶成長時的無數美夢」(舒伯特 [Franz Schubert] 的樂曲《菩提樹》，詩句出自穆勒 [Wilhelm Müller]) 的意境非常相似。二戰結束以後，曼乃克 (Friedrich Meinecke) 痛定思痛，寫了《德國大禍》(*Die deutsche Katastrophe: Betrachtungen und Erinnerungen*)，其中對於社會的重建，他所憧憬的就是農村的安定生活、吟唱詩歌的耕讀情景，以及真誠無間的人際關係²⁴。

然而，二十世紀兩次大戰都由德國發動，這個歷史事實當然反映了德國人的世界觀的確與英、法等國有相當的歧異。即使在一戰之後，德國被迫要訂定非常開明的《魏瑪憲法》(*Weimar Constitution*)，但是德國人那種保守、淳厚、重視道德的天性使得他們對這麼一個開明的憲法產生許多不滿。任何看過電影《頹廢夜店》(*Cabaret*, 1972) 的人，都可以想像該憲法的開明是如何與德國的純樸民風格格不入。不是我同情當時的德國人，而是所謂「進步開明」的人太過輕視那些老實、憨厚而渾樸的德國人了。

結果是《魏瑪憲法》有名的第四十八條讓希特勒有機可乘，輕易宣布戒嚴，奪取政權。大部分的學者都不願承認《魏瑪憲法》是一個外加於德國的文件，但是實際上它的精神與德國民風非常扞格，於是造成德國人把怒氣發洩在猶太人身上的大屠殺 (Holocaust) 的浩劫。

在二戰之前，德國人可能是世界上對猶太人最不友善的民族。猶太人在學術界、藝術界或工商界都有非常傑出的表現，於是德國人開始懷疑猶太人是否佔了節儉、忠厚的德國人的便宜。從路德的作品中，我們已經可以看見端倪：「他們不外就是盜賊，他們天天吃的飯菜，穿的衣服沒有一件不是從我們這裏偷或搶來的！他們偷竊的手段就是積蓄高利貸、買空賣空。」又如：「一次又一次，我們讓他們坐食我們的血汗而致富。我們貧窮，而他們則在吸取我們骨頭裏的骨髓。」德國人在二戰中屠殺了數百萬猶太人，犯下了滔天大禍。當時的教會（主要是路德教會，但是天主教會也不遑多讓）對於希特勒的反猶政策幾乎完全束手無策，甚至有推波助瀾的嫌疑。路德當年的作品幾乎變成了教會的護身符。因此今年柏林圍牆展覽館（正式名稱為「恐怖地形圖」[Topographie des Terrors]）辦了一個展覽，名為「到處都是路德的話」（“Überall Luthers Worte ...”）²⁶，以半諷刺的口吻述說大屠殺的浩劫思想來源：路德是元兇，是加害猶太人的先鋒²⁶。

路德並不贊成暴力，他認為人性中有兩個互補的面向：恩典與法律。這是根植於他對正義觀念的看法。簡單地說，他揚棄了傳統天主教奧古斯丁的「兩個城市說」，而強調一個奧古斯丁比較沒有受到注意的觀點：基督徒在世界上的時候，必須幫助建立有效的政府。路德進一步提出「兩個王國說」(two kingdoms)：一個是教會的國度，一個是世俗的國度。前者應用精神（或恩典）的力量，帶領人「因信稱義」；後者則是人在世間生存的空間，大家一同建立法律或生活的倫理規矩，以維持安定和合理的社會。兩者不相干涉，只要後者不干預前者的信仰活動就可以。這個說法認同人類所創制的法律的重要性。路德還進一步說，有兩種「義」(righteousness)：一種是人們與生俱來的倫理觀念（有如孟子所說的惻隱之心，或孝順之心），一種是信仰。這基本上與「兩個王國說」沒有太大的分別。

「兩個王國說」過去不太受到重視，一直要到上個世紀因為發生了屠殺猶太人的浩劫，才引發很多人討論。希特勒特別強調服從世俗的王國這一點，而路德攻擊猶太人的種種惡毒語句則被用來作為反猶的口號。那麼應該如何看待「兩個王國說」呢？有名的神學家巴特 (Karl Barth) 和尼布爾 (Reinhold Niebuhr) 都指出路德對希特勒有直接或間接的影響。但是另一個神學家孟霍華 (Dietrich Bonhoeffer) 卻大膽拿路德的話來批判希特勒，並且最後因為參加謀殺希特勒的計劃而被處死。由此可見，路德幸好有了孟霍華這樣的後世弟子，使得我們確定路德的正義觀是完全與邪惡對立的——即使他教導的是一種寬容甚至服從世上王國的政治思想。

最後，應該簡單說一下路德對女性的態度。我們完全可以預料到路德的態度是保守的，而且反對女性到修道院全職做教會的工作（更不用說教會外面

的機構)。路德認為婦女最重要的工作就是留在家裏照料家庭和小孩。雖然他並不反對婦女可以有限度地進行宣教講道，但是這只能偶一為之，而不應該是正式的工作。路德的這些見解當然受到現代婦女的批評。今天，路德宗派的基督教會為了婦女是不是可以擔任正職人員，主持聖禮，仍有很多爭執。當路德在1525年正式迎娶博拉(Katharina von Bora)為妻子時，他的婦女觀已經成型。他們的婚姻生活固然很美滿，但卻絕對建基於路德保守的婦女觀：婦女不應拋頭露面，而應該好好輔佐她們的丈夫，管理家庭。他們也許偶爾會對其他的婦女講述信仰的事，但是路德並不主張婦女擔任正式的教會職務；許多婦女的修道院也從此解散。這是他主張的結果。

許多人因為路德對女性的態度這麼保守，因此對他非常不滿，認為這種以男性為中心的家庭，壓迫女性，根本不平等，家庭生活一定不快樂，這樣的論點曾經非常普遍。但是哈佛大學有名的宗教改革研究者奧茲勉特(Steven Ozment)在其著作中指出，宗教改革時代的家庭其實非常和樂、美滿²⁰。這是目前最為人們接受的結論。

八 結論

本來我應該就路德對二十世紀德國的反猶記錄作更詳細的討論，而且這是一件所有的人都應該時刻不忘的滔天大罪——大屠殺，不過這裏只能說，我認為路德的反猶態度應該不能看作是大屠殺的全部原因；而且他自己對猶太問題也沒有系統的處理，主要淪於潑婦罵街式的情緒化語言，因此可以看作是歷史發展的旁支。不幸他寫的冊子終於難逃被誤用、惡毒扭曲的命運。年輕的路德事實上曾經支持一個因為替猶太人辯護而被天主教迫害的人文學者羅伊希林(Johannes Reuchlin)，因此不能說他從心裏就是贊成要屠殺所有的猶太人。我想如果路德在世，那麼他一定很後悔寫了這些反猶的文字。無論如何，他賡續了西方人從耶穌以前就存在的反猶惡習，把猶太人當作是不可以相處的異類，支持了反猶太人的政策。另外，路德有關「因信稱義」的說法近來也有學者提出修訂的看法(簡稱「芬蘭學派」)，使它更能與天主教傳統的教義相互磨合，適應現代人對個人的主體性的了解和嚮往。我這篇文章避免討論教義，所以只提而不論。同時，本文沒有能就路德對美國及其他地區的影響作討論。這是目前基督教會一個重大的關心，但是就一般的宗教改革史言之，它還沒有形成真正而持久的課題。

無論如何，路德的影響到了十九世紀以後已經開始式微；他的地位到了二十世紀有了更大的淪落。希特勒的興起和大屠殺的浩劫都使得他的名譽蒙羞，而二戰之後，由於路德的出生地和活動範圍都被劃入共產地區，所以西方國家相對比較不主張討論路德，更不鼓勵人們到東德去旅遊、朝聖。所以路德的地位很難得到正面的、持平的評價。

現在情形已經丕變。德國已經統一，北歐諸國的「世俗化」辯證地使得路德的思想受到更為全面的檢驗和了解；德國首相默克爾 (Angela Merkel) 本身又是路德教會牧師的女兒。所以客觀來說，路德的地位也更容易受到了重新而更為客觀的評價。這正是反思「宗教改革與現代世界」的最好時刻。

最後，順便提一下路德在中文世界被討論或引述的情形。路德宗派是在鴉片戰爭前後傳到中國的。在華語地區，路德會 (通稱為「信義會」) 大概在1930年代最為活躍。其實早在康有為提倡以儒家為國教時，因為到過瑞典，所以是不是曾受到新教的影響也值得討論。上文就提到梁啟超曾經把他比喻為中國儒家的路德。我雖然不見得同意這樣的說法，但是康有為在瑞典及德國的經驗無疑是愉快的，而且還在瑞典買了一個小島。所以說他在新教的國家看到他關於創立孔教會想法的「印證」，應該也是可能的。1930年代有關路德的文章還見諸非教會的刊物，像《中央半月刊》(1930)、《北大學生》(1931)、《中華教育界》(1933)、《圖書展望》(1935)等。有的文章拿路德來與中國的人物作比較：顏習齋是「儒家馬丁路德」、「東方路德太虛太師」云云，不一而足。由上面所說，我們可以看出「革命」或創新正是眾多學者對路德的了解，這個了解的確非常重要。

總之，以路德在歷史上所佔的這麼重要的地位，他是應該受到我們更多的注意和研究的；在中文世界，更是如此。

註釋

① 這時已經是薩佛拉諾拉 (Girolamo Savonarola) 因為批評教會的腐化和墮落而被燒死之後的十一年，許多當代的文人或藝術家 (包括達芬奇 [Leonardo da Vinci] 及薄地且利 [Sandro Botticelli]) 都受到精神上很大的撼動。許多歷史家認為米開朗基羅後來畫的《最後的審判》相當反映了他信仰上的新覺醒，第一個指出這個可能的影響的是 William E. Wallace, ed., *Michelangelo, Selected Scholarship in English: The Sistine Chapel* (New York: Garland Publishing, 1995), 480-85。

② 以上對路德生平和思想的簡單討論主要是根據 Roland H. Bainton, *Here I Stand: A Life of Martin Luther* (New York: Abingdon Press, 1950; Peabody, MA: Hendrickson Publishers, 2009)。這是到目前最受推崇的路德生平著作，有各種版本。此外，Martin Brecht 的三卷本 *Martin Luther* 原以德文寫成，已經翻譯為英文。參見 Martin Brecht, *Martin Luther*, 3 vols., trans. James L. Schaaf (Philadelphia, PA: Fortress, 1985, 1994, 1999)，允為最新最可靠的傳記，可惜我還沒有看到，無法參考。

③ 這裏引用的兩句話都見於《告德意志基督徒貴族書》。

④ 參見 *Luther's Commentary on Genesis*, vol. 2, trans. J. Theodore Mueller (Grand Rapids, MI: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1958), 268-69。

⑤ 有關路德藉由印刷來宣傳他的思想，過去都是參考 Elizabeth L. Eisenstein, *The Printing Press as an Agent of Change: Communications and Cultural Transformations in Early Modern Europe*, 2 vol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9) 及其節縮本 *The Printing Revolution in Early Modern Europ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後來，Mark U. Edwards, Jr., *Printing, Propaganda, and Martin Luther*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4)一書也廣被引用。最近，Andrew Pettegree, *Brand Luther: 1517, Printing and the Making of the Reformation* (New York: Penguin, 2015)進一步以「社交網絡」的觀念來談這個問題。他稍早出版的*Reformation and the Culture of Persuas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5)處理大致相同而稍廣泛的論題。關於後者的論旨，參見《經濟學人》(*The Economist*)對其訪談，"Social Media in the 16th Century, How Luther Went Viral", 17 December 2011, www.economist.com/node/21541719。

⑥ 參見R. A. Houston, *Literacy in Early Modern Europe: Culture and Education, 1500-1800* (London: Longman, 1989)。作者雖然強調文藝復興以降政府政策對教育普及的重要性，但也承認新教國家對教育的重要貢獻。近四十年有關近代早期歐洲識字率的研究可以說是由Carlo M. Cipolla, *Literacy and Development in the West* (Baltimore, MD: Pelican, 1969)開始，書中重要的一點就是證實新教地區的識字率高過天主教地區。其後，David Cressy, *Literacy and the Social Order, Reading and Writing in Tudor and Stuart Englan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0)也做出理論上的貢獻，並重申傳統的看法：閱讀《聖經》是識字率上升的原始原因，而經濟的需要後來也有着相等的重要性。

⑦ 參見Simon Schama, *The Embarrassment of Riches: An Interpretation of Dutch Culture in the Golden Age*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87)。這本書雖說要挑戰韋伯的說法(下詳)，但是結果是在於補充(或說擴張)，而不是推翻。有興趣的讀者可以參見Johan P. Snapper的書評，*Los Angeles Times*, 14 June 1987。

⑧ 本書(德文)最早出版於1905年，現在比較流行的英譯版本參見Max Weber, *The Protestant Ethic and the Spirit of Capitalism*, trans. Talcott Parsons (New York: Routledge, 1992)。

⑨ 參見梁啟超：《南海康先生傳》，第六章，收入羅崗、陳春艷編：《我史》(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9)，頁249-53。另參見魏義霞：〈論梁啟超對康有為孔教思想的介紹、評價和誤讀〉，《孔子研究》，2015年第1期，頁132-44。

⑩ Erik H. Erikson, *Young Man Luther: A Study in Psychoanalysis and History* (New York: W. W. Norton & Co., 1958)。

⑪ 參見有關啟蒙時代的經典解釋，Carl L. Becker, *The Heavenly City of the Eighteenth-Century Philosophers*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3)。本書第一次出版是1930年，同出版社。

⑫ 以上可以參見Carl L. Becker, *The Heavenly City of the Eighteenth-Century Philosophers*; Michael A. Gillespie, *The Theological Origins of Modernity*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8)。貝克之說已被蓋伊(Peter Gay)嚴格批評，參見Peter Gay, *The Enlightenment: An Interpretation*, 2 vols.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66; New York: Weidenfeld and Nicolson, 1969)，全書已經翻譯為中文出版。但是就路德的影響言之，我認為從「建設地上的天城」的角度來看更為清楚。又，「自然神」的討論，參見Peter Byrne, *Natural Religion and the Nature of Religion: The Legacy of Deism*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89)。「自然神」學說對美國建國元勳有相當深刻的影響。

⑬ Thomas Carlyle, *On Heroes, Hero-Worship, and the Heroic in History* (Adelaide, South Australia: eBooks@Adelaide, 2014;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13)。

⑭ Bertrand Russell, *A History of Western Philosophy*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1945)。

- ⑮ 參見 Michael A. Gillespie, *The Theological Origins of Modernity*。
- ⑯ 參見 Edward O. Wilson, *On Human Natur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 ⑰ 以上兩段引文都出自巴斯卡爾的《思想錄》。參見 Blaise Pascal, *Pensées*, trans. W. F. Trotter (Adelaide, South Australia: eBooks@Adelaide, 2014), section 397, 416。
- ⑱ 引文出自 Giovanni Pico della Mirandola, *Oration on the Dignity of Man* (Adelaide, South Australia: eBooks@Adelaide, 2014)。
- ⑲ 參見 Lewis W. Spitz, "Luther and Humanism", in *Luther and Learning: The Wittenberg University Luther Symposium*, ed. Marilyn J. Harran (London and Toronto: Associated University Presses, 1985), 76。
- ⑳ 參見 José Ortega y. Gasset, *History as a System*, 2d ed. (1961)。轉引自 Walter Kaufmann, ed., *Existentialism from Dostoevsky to Sartre*, rev. and expanded ed. (New York: New American Library, 1965)。
- ㉑ Denys Hay, *Europe: The Emergence of an Idea*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1957) 是最經典的著作。哈伊認為十九世紀末期因為近代公共交通及大眾通訊的發達，使得文藝復興開始的所謂「近代」或「前近代」時代逐漸走向結束。他編的 "General History of Europe" 其中最重要的一冊是 J. M. Roberts, *Europe, 1880-1945* (New York: Routledge, 2003)，正反映這裏所說的哈伊的意見。
- ㉒ 十九世紀以來，德文使用「庶民」一詞時，通常是指有共同語言、血統及生活方式的「命運共同體」，參見下文對童尼斯 (Ferdinand Tönnies) 的討論。
- ㉓ 童尼斯的書 (德文) 最早出版於 1887 年。1940 年翻譯為英文，參見 Ferdinand Tönnies, *Fundamental Concepts of Sociology (Gemeinschaft und Gesellschaft)*, trans. Charles P. Loomis (New York: American Book Co., 1940)。以後又以不同書名出版過數次；最新的版本參見 Ferdinand Tönnies, *Community and Society = Gemeinschaft und Gesellschaft*, trans. Charles P. Loomis (Mineola, NY: Dover Publications, 2002)。
- ㉔ 本書 (德文) 最早出版於 1946 年。英文版參見 Friedrich Meinecke, *The German Catastrophe: Reflections and Recollections*, trans. Sidney B. Fay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0; Boston, MA: Beacon Press, 1963)。
- ㉕ 參見 www.topographie.de/fileadmin/topographie/public/pdf/LUTHER_Faltblatt.pdf。
- ㉖ 有關路德思想對反猶太人思想的影響，可以參見 Christopher J. Probst, *Demonizing the Jews: Luther and the Protestant Church in Nazi Germany* (Bloomington, I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in association with the United States Holocaust Memorial Museum, 2012)。路德年輕時提到猶太人，還沒有表現非常激烈的反猶態度，但是到了老年，他寫了幾本小冊子，例如《論猶太人與他們的生活》或《論不可知的名字與世世代代的基督》等書，反猶就顯得非常極端，用詞也至為惡毒。1933 年，前書被普遍散發，用作支持全面焚燒德國猶太人會堂的根據 (所謂「水晶之夜」事件)。
- ㉗ Steven Ozment, *Flesh and Spirit: Private Life in Early Modern Germany* (New York: Viking/Penguin, 1999); *Ancestors: The Loving Family in Old Europ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1)。奧茲勉特可以說是當代英文世界最重要的宗教改革史家。

反右派鬥爭與中國基督教

• 邢福增

摘要：1956至1957年間，中國政治形勢出現大逆轉，整風及反右派鬥爭取代百家爭鳴的鳴放。許多在鳴放中表達意見者，悉數被劃為右派份子，其中包括不少宗教界人士。反右派鬥爭不僅是政治運動衝擊宗教界的一個案例，更是我們檢視1949年後中國政教關係及中共基督教政策的重要事件。本文以基督教為討論重心，藉官方檔案及教會文獻，重構歷經1949至1956年革命洗禮及社會主義改造的中國基督教捲入鳴放及反右的過程，其中特別關注反右派鬥爭對基督教的衝擊及其對中國政教關係的意義。

關鍵詞：鳴放 反右 社會主義教育 中國基督教 政教關係

一 引言

1957年的反右派鬥爭在中共建國史中的位置，已為不少學者所論^①。據保守估計，反右運動期間約有五十五萬知識份子被打成右派^②。要全面探討反右，自然離不開鳴放運動。由於受到中共「鳴放」的號召，建國後壓抑多年的知識份子以積極的態度迎接「早春」。然而，1956至1957年間，中國政治形勢出現大逆轉，整風及反右派鬥爭取代百家爭鳴的鳴放。許多在鳴放中表達意見者，悉數被劃為右派份子。後來毛澤東更稱鳴放為「引蛇出洞」之「陽謀」，目的就是要將右派引出來^③。當時被劃為右派份子者涉及不同界別，包括民主黨派、教育、文藝、科技、工商、知識界等，其中較少為人關注的是宗教界。

宗教界的反右運動，又以天主教及基督教所受的衝擊最大。為甚麼我們要關注宗教界？因為在中共的統戰工作中，宗教問題一直是社會主義建設中不能迴避的領域。一方面，宗教涉及唯心與唯物的意識形態矛盾，中共在革命過程中對宗教的處理，在在反映出其政治路線的取向；另一方面，天主教

及基督教是反帝鬥爭的重要陣地，中共建國以降歷次政治運動中，中國教會均受到沉重打擊。反右派鬥爭不僅是政治運動衝擊宗教界的一個案例，更是我們檢視1949年後中國政教關係及中共基督教政策的重要事件。

本文以基督教為討論重心，藉官方檔案及教會文獻，重構歷經1949至1956年革命洗禮及社會主義改造的中國基督教捲入鳴放及反右的過程，其中特別關注反右派鬥爭對基督教的衝擊及其對中國政教關係的意義。

二 早春：迎向鳴放的中國基督教

(一) 中共宗教政策的轉向

1955年底，經過肅反鬥爭後，隨着中共以發展農業、工業為工作重點，中國的政治形勢稍呈寬鬆。毛澤東為爭取知識份子，在1956年4月及5月發表了兩次重要的講話——〈論十大關係〉及提出「百花齊放，百家爭鳴」，再次表明中央重視發展經濟，並決心給予知識份子更大自由^④。1957年2月，毛發表〈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的講話，提出在人民內部採用「團結—批評—團結」的方法來解決內部的矛盾^⑤。4月，中共中央發表〈關於整風運動的指示〉，議決糾正黨內日益滋長的官僚主義、宗派主義及主觀主義傾向。同時，又號召各民主黨派和人民群眾向黨提出批評，幫助中共整風，實行「知無不言，言無不盡；言者無罪，聞者足戒；有則改之，無則加勉」的原則。中共中央統戰部又特地邀請無黨派和民主人士參加整風座談會，鳴放運動正式開始^⑥。

1957年3月，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二屆全國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會議召開，大鳴大放的氣氛從代表的發言中表露無遺。例如中國民主同盟副主席章伯鈞發言時，強調必須充分發揮民主黨派的作用，才能逐步建立適合社會主義的民主制度^⑦。會議上，數名宗教界代表如吳耀宗、陳崇桂（基督教）及趙樸初（佛教），也發表對落實宗教政策問題的意見。其中以吳、陳兩人的發言力度較強，在肯定宗教政策的前設下作出實質的批評（下詳）。此種公開的異議，充分反映出教會人士對建國後宗教政策未能落實的憂慮。

宗教界人士敢於批評，無疑跟中共在鳴放的寬鬆政治氛圍下的路線及宗教政策調整有關。早在1956年7月，上海市宗教事務局的文件指出，「帝國主義在上海的殘餘勢力已經基本上肅清，『打掃乾淨房子再請客』的任務已經基本完成，今後的工作要適應這方面的需要」。「外國教會已經結束，今後是在中國教會和信徒內部如何進行愛國主義教育的問題」^⑧。這意味着中共建國初期在基督教領域藉推行三自運動，以割斷帝國主義關係、肅清帝國主義毒素為名展開的鬥爭與改造任務，業已完成^⑨。上海曾是基督教在華傳播的中心，文件的定性無疑具有重要的指標意義。

1957年3月至4月，中共中央召開第八次全國統戰工作會議，學習討論〈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的講話。毛澤東在闡釋人民內部矛盾時也曾提及宗教：「我們不能用行政命令去消滅宗教，不能強制人民不信教。不

能強制人們放棄唯心主義，也不能強制人們相信馬克思主義。」宗教作為「思想性質的問題」，「屬於人民內部的爭論」，因此「只能用民主的方法去解決，只能用討論的方法、批評的方法、說服教育的方法去解決，而不能用強制的、壓服的方法去解決」^⑩。

中央統戰部部長李維漢在會議的發言，完全順着毛澤東關於「人民內部矛盾」的定調，肯定了中共建國以來在改造宗教方面的成就，認為除個別民族地區外，「宗教已經基本上擺脫了剝削階級和中外反動派的控制，而且逐步還原為公民個人的私事」。其中的「宗教矛盾」，也「從既是人民內部的矛盾又是敵對階級的矛盾，轉化為基本上是人民內部的矛盾」。質言之，宗教矛盾已不再是「敵對階級的矛盾」，成為「人民內部信仰或者不信仰宗教的矛盾，信仰這種宗教或者信仰那種宗教的矛盾，信仰這個教派或者那個教派的矛盾」。作為人民內部矛盾的宗教問題，雖然在一定程度上仍「反映階級矛盾」，同時「國內外敵人還會利用宗教進行破壞活動」，但主要的已經是「有神論和無神論、宗教徒和非宗教徒間的矛盾」。因此，李批評仍有人「看不見宗教的群眾性、民族性、國際性和它的長期性」，只看見宗教是「迷信」，是「鴉片煙」，結果是不允許人們自由信仰，用行政手段甚至粗暴手段來禁止宗教^⑪。

為了妥善處理作為人民內部矛盾的宗教工作，李維漢提出宗教工作的十個具體問題：(1) 信仰自由問題；(2) 宗教場所即寺廟教堂等被佔用的問題；(3) 宗教界的出版問題；(4) 一部分宗教界上層人物的生活問題、安排問題；(5) 部分民族地區在民主改革和社會主義改造時對宗教職業者、宗教徒、寺廟經費的處理、安排問題；(6) 各種宗派和教派間的問題；(7) 宗教團體的工作問題；(8) 宗教徒參加學習的問題；(9) 黨的宣傳問題（科學知識、唯物論、無神論）；(10) 宗教的國際關係問題。他指出，「所有這些問題都要放在統籌兼顧、適當安排之內來解決，目的是為了尊重人們信仰自由，遵守憲法，調動宗教徒的積極性」^⑫。上述問題無疑是宗教界人士長期關注的，如今由中央提出討論，可謂意義重大。

宗教工作一直附屬於統戰工作，全國統戰工作會議的新定調，預示着中共宗教政策的重要調整。在鳴放的背景下，中共相關幹部更主動邀請基督教人士發表意見。例如，1957年5月16日，上海市宗教事務局副局長陳一鳴出席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以下簡稱「全國三自」）第九屆常務委員會會議，他在會上要求各人，「除了對全國三自愛國會的工作提出意見外，也能對宗教政策和宗教事務部門的作風等問題提出意見」。據全國三自的機關刊物《天風》報導，會場「異常活躍」，各人「解除了顧慮」，對「幾年來三自愛國運動、全國三自工作中的缺點及貫徹宗教政策方面存在的缺點，提出了有益的批評」。其中包括：指出全國三自組織的工作「脫離群眾」，許多機構「形同虛設」，「有職無權」，「工作集中在少數人身上」等。針對宗教政策方面，代表提出政府未有將宗教政策「向廣大人民群眾宣傳」，「在某些機關、學校裏仍有一種無形的壓力，歧視宗教徒，把信仰與落後等同起來」，又有地方「不准在信徒家中舉行家庭禮拜，不准兒童進禮拜堂」^⑬。同年2月，上海市宗教事務局更擬出若干關於改善基督教政策的具體事項，特別強調要「貫徹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在在反映出當時較開明及務實的思維^⑭。

(二) 基督教界的鳴放

在上述的背景下，基督教界的鳴放也隨之展開。在1957年3月的全國政協會議上，全國三自的正、副主席吳耀宗及陳崇桂以宗教界全國政協委員身份發言，表達了對宗教政策的意見。

吳耀宗提出在貫徹宗教政策上出現「有形」及「無形」的問題。所謂「有形」問題，指全國若干地區在土地改革時被勒令暫停聚會的教會，至今仍未容許恢復禮拜，也有地方幹部強行佔用教會的房屋及家具，甚至威脅信徒不許參加禮拜。此外，也有一些幹部制訂一系列的禁令，不准教會收取奉獻、不准修建禮拜堂、不准發展信徒等等，有時教會負責人從一個地區到另一個地區的屬會探訪，又受到幹部的阻撓。在「無形」問題方面，主要有兩種不健康的現象：一、有機關及學校對基督徒採取歧視的態度，無論其工作或學習表現如何良好，宗教信仰都被視為缺點，只要信仰基督教，就被看作是「有問題的人」；二、各地出版批判宗教的書籍中，有不少是「片面的、主觀的、不符合事實的、一筆抹煞的」，對宗教有不公正的看法，也無視中國宗教界的愛祖國、愛和平的運動^⑮。

為了更好地貫徹宗教自由的政策，吳耀宗要求中央有關部門和各級人民委員會加強對宗教工作的重視，對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作更多、更有計劃的宣傳教育。特別在基層幹部方面，更須加強教育及增加人手。此外，他建議在憲法條文以外制訂更多與貫徹宗教政策有關的補充條文。因為執行政策的人對基本條文可以有不同的詮釋，而補充條文的制訂，起碼可以解決已存在的問題；在立法的過程中，更須考慮宗教界人士的意見^⑯。

陳崇桂亦就宗教政策的偏差問題發言。他重申信教與否、有神或無神的問題，乃人民內部的思想矛盾，而非對抗性的矛盾。不過，部分地方幹部卻對宗教採取粗暴和侮辱的態度。例如，有禮拜堂被政府佔用為飼養牲畜的地方。也有高級幹部在某地一座鐵橋落成禮上，強調這是「人力創造的，不是甚麼上帝的工作」。他引述幹部所言：「你們信上帝的人，要把你們的上帝丟在糞坑裏。」對於這種近乎侮辱宗教的言行，陳崇桂極為不滿：「在我們辯論有神無神的時候，你若侮辱神，褻瀆神的名，你若強佔禮拜堂……比挖我們的祖墳，給我們的刺激更大。」^⑰

值得注意的是，陳崇桂的發言不僅是針對政府，也同時指向三自運動及教會內的「現代派」。一方面，他認為在推行基督教三自運動時，領導者「也不知犯了多少錯誤」，他更自我批評曰：「我這老朽犯的錯誤最多。」陳沒有具體地指出包括他在內的三自運動領導究竟犯了甚麼錯誤，但他在公開的場合作出這樣的批評確是罕見的。另一方面，他又進一步跟進吳耀宗提及的「無形」問題，指國內出版不少批判基督教的書籍，除部分是從蘇聯翻譯過來外，不少是「我們基督教自己神學院裏神學教授批判基督教的資料」，他們用「現代派」的科學方法來「批判聖經」。他強調任何對基督教的批評，只能把帝國主義的「毒素」除掉，而絕不能揚棄基督教救贖的道理，就是「耶穌十字架的救恩」^⑱。

吳、陳兩人的發言，很快便在教會內廣為流傳^⑲。作為三自運動的領導人，他們對1949年後中國基督教遭遇的困難，一定有切身的感受與充分的掌握。例如，吳耀宗早於1956年間曾在教會領袖間表達過對於基督教在新中國「處處受到影響和限制」的憂慮，甚至直言新中國的環境是否把宗教信仰自由

政策「打了一個折扣」²⁰？不過，這些憂慮與不滿大多只能在教會內部流傳。如今，他們公開表達對宗教政策的意見，肯定會在教會內產生連鎖效應。

其實，官方在推動及鼓勵宗教界的鳴放上，也扮演着積極角色。1957年3月，新華通訊社主編的《內部參考》刊登了浙江省宗教事務處的報告，承認省內「不少地方發生佔用寺庵、搗毀佛像、供器以及干涉宗教生活等違反宗教政策的事件」²¹；又收入上海宗教界人士在上海政協宗教小組的座談會上，對社會上有批判宗教的書籍與言論表示不滿的言論²²。5月，《內部參考》整理及刊登了江蘇宗教界的言論，其中反映了宗教界人士對宗教政策及現況的不滿與憂慮²³。此外，在鳴放期間，各地報章均報導了基督教人士對宗教政策的批判與意見。他們均是各地政協委員及人大代表中的基督教界代表，在當時省一級的政協及人大會議上發言，反映當地宗教政策的偏差問題；亦有基督徒通過報章及座談會抒發己見。這些言論均能刊登在各地報章上，反映出地方黨委對鳴放的取態²⁴。後來，北京的基督教刊物《田家》更輯錄及轉載鳴放期間各地基督教人士發表的言論²⁵。一場基督教界的鳴放運動，由此展開。

三 逆轉：基督教界的反右派鬥爭

（一）從鳴放到反右

正當各地吹起鳴放之風，一股暗湧逆流卻已經在中共中央泛起。1957年5月，毛澤東寫了〈事情正在起變化〉一文，指民主黨派和高等學校中，「右派表現得最堅決最猖狂」，又批評他們有「反共情緒」，正不顧一切地「在中國這塊土地上颳起一陣害禾稼、毀房屋的七級以上的颱風」。這些針對右派的言論，反映其思想轉向²⁶。章詒和認為，毛從大量民主黨派公開言論、內部言論與私人談話的秘密匯報裏，感受到知識份子對政治獨立的訴求，認為是對他本人和共產黨領導的嚴重挑戰²⁷。他斥責鳴放期間民主黨派人士的言論，乃要求改變社會制度，乘着鳴放的機會向黨進攻，企圖取代共產黨領導，並將之定性為具階級鬥爭性質的政治鬥爭²⁸，於是，毛決定發起一場對批評者的大清算與反擊——反右派鬥爭²⁹。按中共中央定義，「右派份子」即反對社會主義；反對無產階級專政、反對民主集中制；反對共產黨在國家政治生活中的領導地位；以反對社會主義和反對共產黨為目的而分裂人民的團結³⁰。6月，急風暴雨式的反右派鬥爭在全國範圍內展開，波及範圍逐漸擴大³¹。

反右運動初期，打擊面尚未延伸至基督教內部。然而，《天風》的編輯部已感受到反右派鬥爭氛圍，在6月下旬立即組稿表達「堅持人民立場，捍衛社會主義」³²。同時，又刊登了上海市宗教事務局局長盛志明於6月11日全國三自常委會召開的擴大會議上的講話，反映了其關於鳴放問題的立場。盛在講話中闡述當前鳴放的形勢，特別是就宗教界內部應否鳴放的指示，完全推翻了之前陳一鳴在5月的會議上的觀點。盛指出，鳴放的目的是幫助共產黨整風，但卻有右派份子乘此機會散布反黨、反社會主義、反對人民民主專政的謬論。他們以為黨提出「人民內部的矛盾問題」，便表示不再有階級鬥爭存在。現在的形勢表明，在政治思想上的階級鬥爭仍會長期存在。因此，必須

展開對右派份子的鬥爭。至於宗教界方面，盛志明強調：「宗教界內部不適用『放』『鳴』的方針。因為『百花齊放，百家爭鳴』的方針是用在文藝、學術界方面的。至於『放』和『鳴』則是發動黨外人士幫助整風，黨的整風是解決黨與非黨的政治關係問題。宗教界不需要整風。」³³盛明確指出宗教界不需要鳴放，即否定在鳴放期間全國宗教界為響應整風而發表的意見。

1957年7月，隨着毛澤東把反右運動定性為「反共反人民反社會主義的資產階級右派和人民的矛盾是敵我矛盾，是對抗性的不可調和的你死我活的矛盾」，無可避免地進一步擴大運動的打擊面³⁴。據論者指出，當時每個單位都要完成一定的劃右派比例，只許超過目標，不許達不到³⁵。反右派鬥爭成為一場全國不可避免的階級鬥爭，宗教界亦無法倖免。

7月16日，盛志明又向千多名上海宗教界人士作學習動員報告，指出右派份子利用整風向黨發動進攻。他特別聯繫到宗教界的情況，指出教會內有人認為「反帝愛國任務已完成了，現在應該是建設教會了」的想法是「錯誤」的，肅清帝國主義份子及反革命份子在教會中的影響，「是長期的事」。更重要的是，「帝國主義、右派份子、反動階級還仍在想利用宗教進行陰謀破壞活動」。因此，宗教界人士要加強學習，分辨是非³⁶。

全國三自常委鄧裕志在1957年7月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四次會議上，即作出符合當前政治形勢的發言：「在基督教裏面，我們不能說右派的思想 and 言論沒有影響，沒有市場。我們基督教界人士有許多人曾經受過英美式的教育；我們曾經有過嚴重的親美、崇美、恐美的思想；我們曾醉醇過英美式的『民主』和『自由』……」因此，她明確指出要跟右派份子「流傳在基督教內的影響展開鬥爭」，並批評一些在鳴放時期就宗教政策提出的意見「帶有片面性」，「把責任完全推到黨和政府的身上」³⁷。8月，曾在鳴放期間表示宗教政策存在「有形」及「無形」問題的吳耀宗，也批判社會上一般的右派份子，指「他們的野心就是要篡奪黨的領導權」³⁸。一場針對基督教的反右派鬥爭，即將全面觸發。

8月10日，全國三自正式號召各地同工要加強政治學習，積極參加反右派鬥爭³⁹。基督教人士不僅要支持全國的反右派鬥爭，更要把潛伏在中國教會內、受右派思想影響的右派份子揭發出來。對此，《天風》發表社論，明確指出「教會內還有些人利用『鳴』『放』的機會，大肆進行反動宣傳」，「這些人否定愛國，否定三自愛國運動幾年來的成就，否定宗教政策幾年來執行的成績；片面強調『復興教會』，誇大宣傳宗教政策執行中某些個別的缺點」，認為有關言論事實上是「企圖取消政府對基督教界在政治上的領導」，「企圖把基督教拉回到半殖民地的老路上去」。故此，有必要和這些教會內的右派份子劃清界線⁴⁰。前述鳴放期間輯錄大量各地基督教人士言論的《田家》，在8月也公開承認發表的文章「在客觀上助長了右派份子向黨進攻的聲勢」，「犯了嚴重的政治錯誤」⁴¹。基督教界展開反右派鬥爭，已是無可逆轉的事實。

(二) 社會主義教育為名，反右為實的鬥爭

針對宗教界的反右派鬥爭，周恩來作出重要的批示：「不提整風，不提反右鬥爭，只提進行社會主義教育運動。」即使是右派，但如在教徒中「還有影響力而目前又和我們表示合作的領袖人物」，可以「談而不鬥或鬥而不狠」。鬥

爭只針對「其中最惡劣、最反動，在教徒群眾中影響極大，非打不可的極少數骨幹份子」，目的是「分化右派，爭取中間，教育教徒群眾」^②。這清楚說明，宗教界的社會主義教育運動，實際上就是反右派鬥爭。

1957年8月至9月，中共中央召開第四次全國宗教工作會議^③，會議上討論了〈關於在宗教界中進行反右派鬥爭的初步意見（稿）〉。分管宗教工作的國務院秘書長習仲勛在講話中明確指出，宗教界的右派「又多、又大，應該反」。但是他又不忘提醒大家，「必須從宗教界的特點出發，必須考慮到『宗教』這兩個字」。他指出，在宗教界中的反右派鬥爭重點，應以天主教和基督教為主，因為「右派很多，勢力很大」。然而，他擔心宗教界上層人士對反右仍有顧慮，開展鬥爭「會挫傷進步份子的情緒，使中間份子害怕」。因此，習重申周恩來的指示，認為在宗教界「不提反右鬥爭，也不提整風」，「只提進行社會主義教育」^④。

11月，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統戰部關於在漢族宗教界進行社會主義教育的意見〉。文件首先總結了中共建國後的宗教改造情況，指出帝國主義勢力及反革命份子已基本肅清，但是，「在過社會主義革命這一關，即在兩條道路的鬥爭中」，宗教界的情況仍「非常複雜」，許多信教群眾對「社會主義的政治、思想覺悟還不夠高」。真正擁護黨及社會主義的上層左派份子「還很少」，大多數人仍然在不同程度上對黨及社會主義「抱着懷疑態度」，甚至仍有少數人堅決反對。故此，中央決定利用全國整風運動的機會，在漢族宗教界（特別是天主教及基督教）開展以宗教職業者為對象的社會主義教育。文件明確指出，在學習過程中，「適當地揭露和批判某些右派」；毛澤東及中央劃分「右派」的標準，完全適用於宗教界^⑤。

雖然中央決定在宗教界內以「社會主義教育」取代「反右鬥爭」，但實際上學習的形式跟反右並沒有太大分別，「有多少右派，就排多少」。唯一的分別是中央提出策略上的區別對待：如果宗教界的右派份子在國內外有很大影響，「或表現不很惡劣而又可能為我們爭取利用者」，則可採「談而不鬥或適當方式進行批鬥後，保護過關」的處理；即或過去「一貫反動」，但在鳴放期間並無右派言行而只有一般不滿言論者，則可「不排不鬥」；至於可進行批判或「非鬥不可」者，則集中力量進行鬥爭^⑥。

不過，周恩來批示的「最惡劣、最反動」、「非打不可的極少數骨幹份子」實際上如何拿捏，嚴格而言並沒有客觀的標準。在全國反右派鬥爭高漲的政治氣候下，無可避免會出現「寧左勿右」的情況。中央統戰部副部長張執一後來也承認，「1957年11月中央統戰部提出在漢族宗教界進行社會主義教育，實際上就是反右鬥爭，通過反右鬥爭，爭取與教育中間份子站到我們方面來。不叫反右鬥爭而叫社會主義教育，可以麻痹少數右派，爭取中間多數，這是策略問題」^⑦。質言之，對宗教界不稱「反右鬥爭」，表面上是要考慮「宗教」的特殊情況，但實際上因為「宗教」的特殊性質，反而在反右派鬥爭中受到更大的衝擊。

（三）向基督教右派份子鬥爭

根據中央決議，宗教界社會主義教育運動的部署，將以全國性及省市召開代表會議或座談會的形式進行，預計至1958年夏結束。在有關會議舉行

前，各級宗教局須將宗教界人士自 1956 年以來的言行表現，「進行一次政治排隊」。排隊的標準即按中央關於劃分右派的標準，「有多少右派，就排多少，夠左派的，才排為左派，不要任意升降」^{④8}。

為了在基督教內展開反右派鬥爭，1957 年 10 月 28 日至 12 月 4 日，全國三自常委會在北京召開第十次（擴大）會議，會議的重點就是要揭露和駁斥基督教內少數的資產階級右派份子，他們「披着宗教外衣，用兩面手法，以『為了信仰』、『為了教會』作藉口，破壞三自愛國運動，散布反動言論，欺騙和挑撥善良信徒，企圖達到他們反黨反社會主義的目的」^{④9}。這次長達一個多月的會議主要分四個階段：首先是討論問題，主題是「基督教在走社會主義道路中存在着甚麼問題」；接着進入小組辯論；然後是大會辯論階段；最後是大會發言。在頭兩個階段中，個別「不懷好意」人士的觀點慢慢通過討論及辯論「突出起來」。進入第三階段，針對已鎖定的批判對象，「許多人每天都工作到很晚的時間才睡覺，整理材料，準備發言提綱」，右派份子便在大會上接受公開的質詢及批判。最後的大會發言，是全面與被批判的右派份子「劃清界線」^{⑤0}。

出席是次會議的常委有 43 人，再加上來自全國各地教會及三自組織的負責人 87 人，合共 130 人。國務院宗教事務局十分重視有關會議，在 10 月 10 日已向各地宗教事務局發出通知，一方面要求各地將與會人員在『鳴、放』中的言論和表現報來」，另一方面又要求北京、上海、江蘇、遼寧、浙江、湖北、四川、福建等地須派宗教幹部出席會議，與會名單亦須經該局研究確定^{⑤1}。會議前，宗教事務局已將與會的 130 人按政治立場「排隊」（左派、中左、中中、中右、右派、極右^{⑤2}）；而在會議後又對有關人數分布作出修訂（表 1）：

表 1 全國三自常委會第十次（擴大）會議代表政治立場排隊分布

	左派	中左	中中	中右	右派	極右
會議前	27	20	34	22	20	7
會議後	25	18	35	18	34	

資料來源：會議前的人數，參見國務院宗教事務局：〈基督教三自愛國會常委擴大會議簡報〉，第 1 號（1957 年 10 月 28 日），四川省檔案館，50-280-129，頁 1；會議後的人數，參見〈中央統戰部關於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會常委第十次擴大會議報告的批覆〉（1958 年 2 月 8 日），載中共中央統一戰線工作部編：《統戰政策文件彙編》，第四冊（北京：內部發行，1958），頁 2087。

由此可見，該局在會議前對誰是「右派」基本上已有腹稿，甚至右派的人數更從 27 人增至 34 人。

吳耀宗在會議的開幕詞中，指社會主義教育就是「洗澡」，幫助教會人士「把一切污穢洗乾淨」，辨明「走社會主義道路的大是大非」。會議的目的是進行社會主義教育，幫助各人提高思想認識。他希望各人不要對發言有所顧慮，「說錯了話是否要負責，是否會有甚麼後果。這些顧慮也可以丟到後面」^{⑤3}。雖然如此，與會代表均感受到全國進行反右派鬥爭的形勢，其中一位代表江文漢在日記中，便形容眾人在 10 月 28 日聽了宗教事務局局長何成湘的講話後，「今天的會開得很沉默」^{⑤4}。

由於當局對於「右派」份子已有目標，並掌握各人在鳴放期間的言論，故會議的目的，一方面是要逼使這些右派份子暴露自己的真面目，另一方面也

要分化中間份子，使之向右派發動攻勢。同時，又製造右派之間內部的分化，最後將矛盾集中在「徹底鬥垮」極右份子身上。

會議揭穿了五個披着宗教外衣的基督教界右派份子：劉齡九（《田家》社長兼主編）、周清澤（中華基督教會鼓浪嶼堂會牧師）、董鴻恩（中國布道會上海教會基督徒會堂牧師）、范愛侍（寧波三自會主席、中華循道公會寧波教區主席）、周福慶（上海靈糧堂長老）⁵⁵。根據中央統戰部的報告，這五人是「反動言行突出，宗教上影響不大，有把握徹底鬥垮的右派份子」⁵⁶。

除了上述五名「大右派」外，陳崇桂在這次會議上亦受到嚴重批判。吳耀宗聯同其他八位教會領袖（包括陳見真、江長川、吳貽芳、丁玉璋、趙紫宸、涂羽卿、劉良模、施如璋）作聯合發言，指陳崇桂在1957年3月政協會議上的發言是一篇「反黨謫言」，「是以替教會說話為名，來向黨和社會主義進攻，煽動基督徒與黨、政府以及全國人民對立，誣蔑蘇聯，宣傳崇美，並且詆毀三自愛國運動，挑撥我們各宗派基督徒的愛國大團結」。他們又指陳的發言「在各地教會中造成惡劣的後果」，成為其他基督教界右派份子「向黨進攻的一面旗幟」⁵⁷。此外，再有二十二位代表作聯合發言，批判陳的「反黨言行」⁵⁸。陳崇桂在會上雖受到極嚴厲的批鬥，但卻未有被劃為右派。中央統戰部認為，由於「他在國內外基督教界還有一定影響」，故「不戴右派帽子，不登報」⁵⁹。不過，由於陳在會後一直不願檢討及認錯，最後在1958年春仍被宣告劃為右派，但並沒有公開登報⁶⁰。

如上所述，按大會最後的劃分，右派份子由27人增至34人。除去在會上劃為右派的五人及陳崇桂，餘下的28人又如何處理？根據中央統戰部的報告，餘下的右派份子大多數在小組上採「鬥而不狠」的辦法「鬥了一下」，他們的特點是「鳴放不多」，是「在教徒中影響較大的老右派和個別的準備回到本省（市）再鬥的右派」⁶¹。據筆者整理的基督教右派份子名單，發現出席是次會議者，尚有十多人其後在所屬地方被劃為右派；此外，尚有少數「未鳴放的老右派」，如趙紫宸、竺規身等，則完全「未動」⁶²。

（四）反右之火蔓延

上述會議僅是揭開基督教反右派鬥爭的序幕。接下來，各省市也以社會主義教育的名義召開會議或座談會，並劃出更多右派份子。基本上，各省市召開會議前已經將右派份子的名單排列好。例如1957年12月30日至1958年2月4日舉行的四川省基督教代表會議籌備會，劃出最少7名右派⁶³。吉林省預計在1958年春節前後開會，初步已排了14名右派⁶⁴。至於各省市在會議中劃出右派份子的情況，例如安徽省的座談會自1958年4月10日至6月底舉行，打垮了最少7名右派份子⁶⁵。上海在1958年的社會主義教育運動期間，合共有35人被劃為右派⁶⁶。湖北省在1958年1月至9月的社會主義學習會中，合共劃了16人為右派⁶⁷。

其中較值得注意的是北京、湖北、湖南的基督教反右派鬥爭。北京於1957年12月26日召開學習會議，至1958年7月15日結束。最後，合共39名教牧人員及6名神學生被劃為右派，另有4名神學生被定為「反革命小集團」。

出席代表201人，近23%被劃為右派^⑥，以單一城市計，數目之多，堪稱全國之首。據被打成右派的袁相忱(阜成門福音堂)憶述，他所屬的學習小組組長王毓華宣布：「按政府要求，每個小組要產生四個右派」，因此，袁便被劃為右派^⑦。當時連燕京神學院的院務委員會主席、北京市三自愛國會主席王仲梓也被劃為右派^⑧。至於湖北省16名被劃為右派者，其中包括武漢市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主席張海松及副主席萬福林；同時又有21人被劃為「反革命份子」，會上更把真耶穌教會列作「反動組織」^⑨。

此外，湖南省的學習會議於1958年1月13日至2月2日舉行，情況亦可謂激烈。據報告，出席的教牧人員71人，最後被劃為右派者22人(30.9%)，其中被列作「鬥狠」的3人，更是湖南省三個宗派的領袖，包括李常樹(循道公會湖南教區主席)、李雍吾(中華基督教會湖南大會總幹事)、喻筠(信義會全國總會主席及湘中總會監督)。報告將這三人與1957年7月因反右而「畏罪自殺」的張以藩(長沙基督教青年會總幹事，兼湖南省及長沙市三自愛國會副主席)連在一起，指「把他們搞臭了，搞垮了；並且乘勝幫助愛國份子大膽上台代替他們在教會的領導職務」，「打碎了長期阻擋基督教深入反帝愛國主義運動和壓制基督教內新生力量的四塊大石頭，解決了基督教工作中的一個重大問題，為逐步整頓愛國會和教會以及掌握愛國會和教會的領導權，準備了有利條件」^⑩。

筆者從1957年底至1958年全年《天風》的各地報導中，統計出最少158名基督教右派份子。如果加上筆者整理的基督教右派份子名單，基督教界(不包括其他界別的基督徒)被打成右派者，已掌握的最少有近250人。當然，實際的數字肯定遠超於此。另外值得注意的是，因反右而自殺的教牧人員，除了上述湖南省的張以藩外，暫時知道的尚有江蘇省的邵鏡三(南京三自革新促進委員會副主席、全國三自常委、江蘇省人大代表及政協委員，1958年1月被劃右派)^⑪，以及上海的干錫藩(守真堂傳道)^⑫。中央級的基督教右派份子范愛侍憶述，在接受批判時，他也曾走上北京新僑飯店頂樓，一度萌生「跳下去吧！」之念^⑬。上述張、邵兩位自殺的基督教右派份子均是建國初期三自運動的積極推動者，最終在反右派鬥爭期間走上自殺之路，反映當時鬥爭情勢之兇狠以及當事人承受的沉重壓力。

四 結語

中共建國後發動的歷次政治運動，雖然各有其針對目標，但在黨國體制的極權及泛政治化路線下，最終使舉國上下捲入政治鬥爭的漩渦之中。從鳴放到反右派鬥爭的發展，在在說明政治權力的強勢及粗暴干預與改造，將中國知識份子群體徹底摧毀^⑭。在1957至1958年這場急風暴雨的政治運動中，相對於全國五十五萬的右派份子，基督教右派份子無疑只是鳳毛麟角。然而，單就反右在基督教內的推展情況，也有助我們在政教關係的脈絡下，評檢中共的基督教政策。

(一) 改變中國基督教的政治面貌

按中央統戰部的界定，「基督教右派份子」是「以宗教外衣為掩飾，打着『為了信仰』『為了教會』的幌子來迷惑群眾。右派份子表面上說是為了宗教，但實際上是為了政治，因此必須從政治上加以駁斥」^⑦。那麼，基督教的右派份子，是否真的單純基於「政治」原因才被劃為右派，「宗教」因素只不過是一層「外衣」？表面上，中共以宗教的特殊性而不提「反右」，無疑是一種將宗教與政治區分的標準，說明中共針對的乃「政治」而非「宗教」。但從基督教的反右派鬥爭可見，不少基督教人士只是從「宗教」立場出發，在提出對落實宗教政策的意見時，或是因着信仰的原因而批評三自運動，最終卻在泛政治化的形勢下，被定性為反黨反社會主義、反三自的「政治」進攻。

值得注意的是，就筆者現時掌握的基督教右派份子名單中，其中不乏積極參與三自運動的重要人物。三自運動推展之初，不同背景的教會人士對應否參加運動，意見分歧。但在黨國全力干預下，一方面致力爭取團結在教會內具威望的領袖，特別是基督教內的「屬靈派」人士，藉此擴大三自運動的代表性及團結面；另一方面中共又藉各次政治運動，打擊若干反三自的基督教人士，甚至在 1955 年的肅反中破獲基督教反革命集團，藉此消除反三自的勢力^⑧。

不過，這些不論在早期或後期被團結及爭取過來的基督教人士，最終仍在反右派鬥爭中被劃為「右派」。筆者以 1954 年召開的全國基督教會議的出席名單為參照^⑨，是次會議被視為中國基督教反帝愛國大團結的表現，會後正式成立全國三自。在 337 名出席代表中，最少有 36 人後來被劃為右派 (10.6%)。這些右派中，既有早期即積極參加三自運動者 (如陳崇桂、邵鏡三、陳芝美、王仲梓)，以及與三自運動關係密切的地方青年會總幹事 (蔡智傳、華長吉、張以藩)，也有不少為爭取教會生存空間而有策略地參加三自運動者 (如沒有公開登報及批判的「內定右派」賈玉銘、楊紹唐)，以及宗派領袖 (范愛侍、張海松、萬福林、沙毅、喻筠、李常樹、李雍吾、胡煥堂、孫鵬翕、竺規身) 等。可見，不論最早即積極參與，抑或後來才被成功統戰者，不少均成為反右派鬥爭的犧牲者。

基督教反右派鬥爭牽連之廣，未嘗不是對此前歷次政治運動中苟延殘喘的基督教作出的沉重打擊。抑有進者，那些期望在反帝愛國統一戰線中守護教會生存空間，甚至在鳴放中一度泛起建設教會的願景，並發聲爭取宗教信仰自由者，反過來受到全面的政治清算。例如楊紹唐以保存教會實力為目的而參加三自運動，後來更任全國三自的副秘書長，是唯一一位「屬靈派」背景人士任此職務者。反右期間，他被打為「內定右派」，在參加學習時被視作「反動份子」，被指以「為了教會」之名，「披着宗教外衣，進行兩面派活動」^⑩。

反右運動中，從全國到各地三自組織，以至基層教會大批曾被視作團結對象的教會人士，均被劃為右派份子 (或內定右派) 而遭清洗。倖存者 (中間份子) 唯一的生存之道，乃向黨交心，向左靠攏。隨着左派及中左全面掌權，原先在統戰基礎上開拓的政治光譜全面收窄，根本地改變了中國基督教的政治面貌。毋庸置疑，基督教反右運動，是對中共在基督教界爭取團結的統戰政策的徹底否定，並下啟日後的消滅宗教路線。

(二) 下啟黨國消滅宗教路線

筆者曾另文指出，中共的宗教政策乃統戰工作的延伸，體現出「團結」與「鬥爭」的辯證關係。其團結與鬥爭的比重與程度，主要是配合黨的政治路線，特別是中共在意識形態（即實現共產主義的步伐）及國家安全（敵我矛盾）方面的定位。同時，由於中共預設了關於基督教與帝國主義關係的理解（基督教的「原罪」），故只要黨國認定「革命尚未成功」、需要高舉「反帝」旗幟時，便會強化對基督教的鬥爭與打擊。反右前中共的基督教政策，基本上即處於這種「控制、鬥爭與團結」的範疇^①。

對於1957年的轉折，從中共的權力體制觀之，不過是量或程度上的調整，而非本質上的改變。事實上，鄒讜指的「全能主義」（totalism），即政治機構的權力可以隨時無限制地侵入和控制社會各階層和領域，雖然到文化大革命時登峰造極，但其實自中共建國開始便通過歷次政治運動發展出來^②。誠如學者指出，1950年代中葉以後的極「左」路線，弔詭地植根於建國初期一連串的歷史發展^③。1956年間相對務實與寬鬆的政策，只是黨國根據政治需要或領導人的個人喜好而臨時授予，完全缺乏憲法的保障及民間社會的基礎。沈志華也指出，中共根本無意推行自由化或民主化的運動，讓知識份子或民主黨派分享權力；鳴放僅是毛澤東發動群眾的手段工具，藉此衝擊黨內和國家官僚機構的沉悶風氣^④。隨着毛重新詮釋政治形勢，鬥爭路線旋即主導一切。鳴放時期關於貫徹宗教信仰自由的討論空間，只不過是在寬鬆的政治形勢下的一種「政治」考量，根本不具備體制與法律基礎。

1958年5月，張執一在宗教工作專業會議上強調，反右運動推展以來，宗教界的右派「雖是少數」，但由於「他們在宗教界影響較大，因此要重視敵我矛盾」^⑤。在這種敵我鬥爭思維的指導下，中共的基督教政策無可避免地向「鬥爭與消滅」的方向傾斜。在階級鬥爭的思維主導下，不少基督教右派份子本來只是「為了教會」，期望宗教政策得以落實，此時卻被視為「向黨向社會主義發動了猖狂的進攻」^⑥。這從骨子裏暴露出中共一旦從意識形態的「左」與「右」的敵我矛盾出發，宗教問題最終仍要向社會主義革命事業的發展屈服。即或憲法仍有宗教信仰自由的承諾，但在「左」傾的階級鬥爭路線主導下，宗教作為主要矛盾的傾向便愈益明顯，最終成為被消滅的對象。

中共在反右後進一步走上冒進的左傾路線，從大躍進到文革的歷史，正預示了中共消滅宗教路線及政策從「隱」到「顯」的轉向。這一切，都可以從反右中見到端倪。

註釋

① 參見沈志華：《思考與選擇——從知識分子會議到反右派運動（1956-1957）》（香港：香港中文大學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2008）；錢理群：《拒絕遺忘：「1957年學」研究筆記》（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7）；Frederick C. Teiwes, *Politics and Purges in China: Rectification and the Decline of Party Norms, 1950-1965* (Armonk, NY: M. E. Sharpe, 1993), chap. 7; Roderick MacFarquhar, ed., *The Hundred Flowers* (Paris: Congress for Cultural Freedom, 1960)。

- ②⑥ 李維漢：〈建國以來十五年統戰工作的回顧與再認識〉，載《回憶與研究》，下冊（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86），頁839；830-32。
- ③ 毛澤東：〈文匯報的資產階級方向應當批判〉（1957年7月1日），載中共中央毛澤東選集出版委員會編：《毛澤東選集》，第五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頁437。
- ④ 毛澤東：〈論十大關係〉（1956年4月25日），載《毛澤東選集》，第五卷，頁267-88。至於「百花齊放，百家爭鳴」的講話，參見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傳（1949-1976）》，上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3），頁490-91。
- ⑤ 毛澤東：〈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1957年2月27日），載《毛澤東選集》，第五卷，頁368。此文乃1957年6月19日發表於《人民日報》的版本。學者指出，此文歷時五十五天經過十三次修改。參見逢先知、李捷：〈一篇重要的馬克思理論著作的誕生——《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形成過程〉（上、中、下），《黨的文獻》，2002年第4、5、6期，頁13-23、31-48、19-30。
- ⑦ 〈充分發揮民主派的作用：章伯鈞的發言〉，《人民日報》，1957年3月19日。
- ⑧ 上海市人民委員會宗教事務局：〈肅清帝國主義在上海的各種殘餘勢力的情況〉（1956年7月），上海市檔案館，B22-2-127，頁16-18。
- ⑨ 「三自」即自治、自養及自傳。1949年後，中共以「反帝愛國」為目標，開展基督教三自運動。為確保黨對基督教的控制，1951年成立基督教三自革新籌委會，1954年改組成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參見邢福增：〈反帝愛國與宗教革新——論中共建國初期的基督教《革新宣言》〉，《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56期（2007年6月），頁91-141。
- ⑩ 毛澤東：〈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頁368、375。
- ⑪⑫ 李維漢：〈在全國統戰工作會議上的發言〉（1957年4月4日），載中共中央統戰部研究室編：《歷次全國統戰工作會議概況和文獻》（北京：檔案出版社，1988），頁325、326；335-36。
- ⑬ 〈全國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第九屆常務委員會議開幕〉，《天風》，總第529期（1957年5月27日），頁3。
- ⑭⑯ 〈關於今後基督教工作的一些意見〉（1957年2月），上海市檔案館，B22-1-71-8，頁6-7；2。
- ⑰⑱ 〈關於貫徹宗教政策的一些問題：吳耀宗的發言〉，《人民日報》，1957年3月9日。
- ⑲⑳ 〈保護宗教信仰，尊重宗教信仰：陳崇桂的發言〉，《人民日報》，1957年3月25日。
- ㉑ 參見吳耀宗：〈關於貫徹宗教政策的一些問題〉，《天風》，總第524期（1957年3月18日），頁3-5；陳崇桂：〈保護宗教信仰，尊重宗教信仰〉，《天風》，總第528期（1957年5月13日），頁3-5、7。
- ㉒ 〈浙江省有不少地方發生違反宗教政策事件〉，《內部參考》，1957年3月21日。參見宋永毅主編：《中國反右運動數據庫，1957-》（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2010）。
- ㉓ 張風：〈上海宗教界人士對有關宗教問題宣傳的意見〉，《內部參考》，1957年3月29日。參見《中國反右運動數據庫，1957-》。
- ㉔ 〈江蘇宗教界思想動向〉，《內部參考》，1957年5月21日。參見《中國反右運動數據庫，1957-》。
- ㉕ 參見1957年的《遼寧日報》、《中國青年報》、《河北日報》、《光明日報》、《南方日報》、《甘肅日報》、《青島日報》、《廣州日報》、《哈爾濱日報》，等等。
- ㉖ 參見《田家》，第11期（1957年6月3日）、第12期（1957年6月18日）。後來這成為《田家》社長兼主編劉齡九被劃為右派的罪證之一。
- ㉗ 毛澤東：〈事情正在起變化〉（1957年5月15日），載《毛澤東選集》，第五卷，頁424-27。
- ㉘ 章詒和：《順長江，水流殘月》（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7），頁37。
- ㉙ 〈中共中央關於組織力量準備反擊右派份子進攻的指示〉（1957年6月8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十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4），頁284-86。

- ⑳ Merle Goldman, "The Party and the Intellectuals", in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vol. 14, *The People's Republic*, pt. 1, *The Emergence of Revolutionary China, 1949-1965*, ed. Roderick MacFarquhar and John K. Fairbank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7), 253-54.
- ㉑ 〈中共中央關於「劃分右派份子標準」的通知〉(1957年10月15日), 載《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 第十冊, 頁613-17。
- ㉒ 毛澤東:〈組織力量反擊右派份子的猖狂進攻〉(1957年6月8日), 載《毛澤東選集》, 第五卷, 頁431-33。
- ㉓ 「堅持人民立場, 捍衛社會主義」專輯, 《天風》, 總第531期(1957年6月24日), 頁3-5。
- ㉔ 引自沈德溶:〈我對「鳴」「放」問題的一些體會〉, 《天風》, 總第531期, 頁6-7。
- ㉕ 毛澤東:〈一九五七年夏季的形勢〉(1957年7月), 載《毛澤東選集》, 第五卷, 頁456、461-62。
- ㉖ 朱正:《1957年的夏季:從百家爭鳴到兩家爭鳴》(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8), 頁503。甚至有傳言每個單位應有5%的人要被劃為右派的規定。參見Merle Goldman, "The Party and the Intellectuals", 257。
- ㉗ 〈提高對右派鬥爭的思想認識, 上海宗教界人士展開學習〉, 《天風》, 總第533期(1957年7月29日), 頁3。
- ㉘ 鄧裕志:〈有關基督教方面的三點意見〉, 《人民日報》, 1957年7月18日。
- ㉙ 〈甚麼是右派?〉, 《文匯報》, 1957年8月20日。
- ㉚ 〈號召全國同工同道加強政治學習, 樹立社會主義思想, 積極參加反右派鬥爭〉, 《天風》, 總第534期(1957年8月12日), 頁3-4。
- ㉛ 〈加強學習, 明辨是非, 澄清思想〉, 《天風》, 總第534期, 頁4。
- ㉜ 〈愛國基督徒要和右派份子劃清界線進行堅決鬥爭〉, 《田家》, 第16期(1957年8月18日), 頁2。
- ㉝ 轉引自伍小濤:〈反右與江蘇的宗教改造〉, 《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 2005年12月號, 頁116-17。
- ㉞ 《當代中國的宗教工作》編委會:《當代中國的宗教工作》, 上冊(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 1998), 頁115。
- ㉟ 〈習仲勳秘書長在第四次全國宗教工作會議上的講話〉(1957年9月2日), 四川省檔案館, 50-54-116, 頁1、4。
- ㊱㊲ 〈中央批准「中央統戰部關於在漢族宗教界進行社會主義教育的意見」〉(1957年11月2日), 載中共中央統一戰線工作部編:《統戰政策文件彙編》, 第四冊(北京:內部發行, 1958), 頁2079-80; 2080; 2080。
- ㊳㊴ 〈中央統戰部張執一副部長在宗教工作專業會議上的講話〉(1958年5月12日), 載《統戰政策文件彙編》, 第四冊, 頁2105; 2104。
- ㊵ 〈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十次(擴大)會議議決〉, 《天風》, 總第543期(1957年12月23日), 頁3。
- ㊶ 〈深刻的教育, 難忘的聚會——記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十次(擴大)會議〉, 《天風》, 總第543期, 頁5-6。
- ㊷ 〈國務院宗教事務局有關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常務擴大會議幾個問題的通知〉(1957年10月10日), 四川省檔案館, 50-280-129。
- ㊸ 1957年7月11日, 中央統戰部建議, 根據「兩面性和動搖性的大小」, 把中間派分為「中左、中中、中右三類」, 在右派之上再加上「極右份子」。參見沈志華:《思考與選擇》, 頁671。
- ㊹ 〈吳耀宗主席1957年10月29日在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十次(擴大)會議上的開幕詞〉, 載《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十次(擴大)會議專輯》(上海: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 出版年份不詳), 頁1-3。
- ㊺ 《江文漢日記》, 手稿複印本, 1957年10月28日。蒙江文漢兒子江肖文提供, 謹此鳴謝。

- ⑤⑥ 〈幾個披着宗教外衣的右派份子被揭穿〉，《天風》，總第543期，頁7-10、13。
- ⑤⑥⑦⑧⑨⑩ 〈中央統戰部關於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會常委第十次擴大會議報告的批覆〉（1958年2月8日），載《統戰政策文件彙編》，第四冊，頁2089；2089；2089；2089；2090；2088。
- ⑪ 〈批判陳崇桂牧師在全國政協會議中的發言（聯合發言）〉，《天風》，總第544期（1958年1月6日），頁8。
- ⑫ 〈揭發陳崇桂口稱擁護黨實則反黨的言行（聯合發言）〉，載《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第十次（擴大）會議專輯》，頁39-42。
- ⑬ 有關陳崇桂被劃右派，參見邢福增：《中國基要主義者的實踐與困境：陳崇桂的神學思想與時代》（香港：建道神學院，2001），第八章。
- ⑭ 〈四川省基督教代表會作出決議，加強基督教內部社會主義教育〉，《四川日報》，1958年2月15日。
- ⑮ 〈吉林省民主黨派、工商界、少數民族、宗教界整風運動情況〉，載中共中央辦公廳編：《情況簡報（專輯）彙編》，第五十七輯。參見《中國反右運動數據庫，1957-》。
- ⑯ 〈安徽基督教界的右派被徹底打垮〉，《光明日報》，1958年7月22日。
- ⑰ 參見上海市地方志辦公室網，www.shtong.gov.cn/node2/node2247/node79044/node79331/node79340/userobject1ai103721.html。
- ⑱⑲ 參見湖北省基督教兩會網，www.duoheruye.com/1.html。
- ⑳ 北京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北京志：民族·宗教卷》（北京：北京出版社，2007），頁475。
- ㉑ 李迪亞：《活祭》（新加坡：新加坡逐家文字布道會，2000），頁103。
- ㉒ 楊毓東：《易水待暖：楊毓東牧師的生平》（出版資料不詳，2002），頁15。
- ㉓ 張以藩因在鳴放期間發表「反動言論」，在反右派鬥爭期間受批評，並作自我檢討。1957年7月21日投江自殺。〈湖南省基督教社會主義學習會議總結報告〉，載《情況簡報（整風專輯）彙編》，第六十一輯；〈各省、市委電話匯報〉，載《情況簡報（整風專輯）彙編》，第十三輯。參見《中國反右運動數據庫，1957-》。
- ㉔ 伍小濤：〈反右與江蘇的宗教改造〉，頁118。
- ㉕ 曹聖潔口述，羅偉虹撰稿：《曹聖潔口述歷史》（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16），頁84。
- ㉖ 范愛侍：《回眸百年侍奉路：范愛侍回憶錄》（上海：中國基督教兩會，2013），頁82-83。
- ㉗ 高瑜：〈中共反右運動「消滅」了中國的知識份子〉，載丁抒編：《五十年後重評「反右」：中國當代知識份子的命運》（香港：田園書屋，2007），頁300-309。
- ㉘ 邢福增：〈革命時代的反革命：基督教「王明道反革命集團」案始末考〉，《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67期（2010年3月），頁97-147。
- ㉙ 〈中國基督教全國會議出席名單〉，《天風》，總第425至427期（1954年9月3日），頁11-17。
- ㉚ 〈爬到人民心臟裏來的人——揭露楊紹唐的兩面派面貌〉，《天風》，總第563期（1958年10月22日），頁18-20。
- ㉛ Fuk-tsang Ying, "The CPC's Policy on Protestant Christianity, 1949-1957: An Overview and Assessment",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23, no. 89 (2014): 898-900.
- ㉜ 鄒讜：《二十世紀中國政治：從宏觀歷史與微觀行動的角度看》（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頁4-5。
- ㉝ Julia Strauss, "Morality, Coercion and State Building by Campaign in the Early PRC: Regime Consolidation and After, 1949-1956",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88 (December 2006): 910-12.
- ㉞ 沈志華：《思考與選擇》，頁230-32。

滅資興社：反右後期中國高校的社會主義教育課程

• 祝猛昌

摘要：1957年反右運動高潮結束後，在中國大陸高等學校設置的社會主義教育課程應運而生。社會主義教育課程以知識份子的思想改造為中心，其目的在於通過思想改造，增強知識份子對社會主義制度和黨的路線、方針、政策的理解和認同。本文主要以北京幾所高校為個案，基於相關史料的分析，對這一課程的起源、經歷階段、採用的形式及產生的影響等問題加以分析和探討，以期對反右運動的歷史及其產生的影響有更全面的了解。

關鍵詞：反右運動 中國高等學校 社會主義教育課程 知識份子 思想改造

1957年反右運動高潮過後，中國大陸高等學校紛紛開設了社會主義教育課程，這是整風、反右派鬥爭的產物，更是一場以知識份子為中心的思想改造運動。這場思想改造運動有其特定的目的，經歷了不同的歷史階段，採用了不同的形式和方法，並產生了巨大的影響。從目前的研究來看，學術界對這場思想改造運動沒有高度重視，研究成果也不多，如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的《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二卷(1949-1978)》記述中國共產黨從1949年10月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到1978年12月黨的十一屆三中全會召開這二十九年的歷史，其中較詳細地介紹了1957年進行全黨整風和由整風轉向反右的歷史過程，也敘述了反右出現擴大化及其嚴重後果，但是對於反右運動高潮過後涉及高校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情況卻無相關介紹^①。叢進《曲折發展的歲月：1949-1976年的中國》專門回顧和思考1956年下半年至1966年上半年十年歷史，在詳細講述中共進行整風、由整風轉向反右的歷史過程以及造成嚴重後果後，較簡單地介紹了反右高潮過後農村兩條道路(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大辯論，但並無談及高校社會主義教育課程^②。

少數例外的是莫岳雲、何珍的論文以大學生思想政治教育的視角，對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開設背景、課程教學特點進行了分析，重點探討了高校開

設這門課程的得失^③。這是目前為數不多的涉及對此問題的研究。然而，由於立足於大學生思想政治教育，使得對此問題的研究忽視了其他的知識份子群體（如教師）在這門課程中的遭遇和表現，顯得不夠全面。此外，雖然對社會主義教育課程開設的背景、特點等問題進行了分析，但並不徹底，對課程經過的階段、採用的形式的分析更是存在不足，使得對此問題的研究還有較大的空間。本文基於中共中央宣傳部《學習》雜誌、北京部分高校刊物等史料的分析，對反右運動後期中國大陸高校社會主義教育課程從起源、經歷階段、採用的形式及產生的影響等方面加以分析和探討，特別強調其與反右運動、思想改造的關係，希望能推動這一問題的研究。

一 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設置背景

1956年9月15日至27日，中國共產黨召開了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在八大的開幕詞中，毛澤東提出了開展全黨整風的任務。同年11月，在八屆二中全會上，毛宣布了開展整風運動的指示和部署。1957年3月12日，在有黨外人士參加的全國宣傳工作會議上，毛再次宣布了中共中央做出的「今年開始整風」的決定^④。4月27日，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發布了〈關於整風運動的指示〉，其中分析了黨的建設所面臨的挑戰，提出了要「在全黨重新進行一次普遍的、深入的反官僚主義、反宗派主義、反主觀主義的整風運動，提高全黨的馬克思主義的思想水平，改進作風，以適應社會主義改造和社會主義建設的需要」^⑤。整風運動經過準備和醞釀於此全面拉開序幕。

4月30日，毛澤東與民主黨派負責人和無黨派民主人士進行座談時，號召黨外人士對中國共產黨的缺點和錯誤進行批評；因而黨外人士向黨提出批評意見、幫助整風是這次整風運動的重要方式和特點。在上述大背景下，北京各高校黨組織開始了整風。為了貫徹中共中央整風指示，5月12日，北京工業學院黨委決定在處級以上幹部黨員中開始整風。5月18日下午，中國民主同盟北京工業學院支部召開全體盟員會議，給黨委提意見。北京工業學院內的「民革」及「九三學社」成員也應民盟的邀請參加了座談會^⑥。此後，隨着整風運動的深入和黨外人士「鳴放」的發展，對中國共產黨的批評意見趨向尖銳。各種批評甚至不滿言論的逐漸增多和走向激進，給中共領導人帶來了很大的衝擊。5月中旬，毛澤東寫出〈事情正在起變化〉一文，指出了當時部分批評者存在修正主義和右傾機會主義思想，並對社會上的右派做了「百分之一、百分之三、百分之五到百分之十」的推算^⑦。這標誌着中共中央的指導思想開始發生重大變化。6月8日，中共中央發出〈關於組織力量準備反擊右派份子進攻的指示〉^⑧。同日，《人民日報》發表社論〈這是為甚麼？〉，決定對右派進行反擊^⑨。在上述大的社會歷史背景下，高校的整風運動也開始發生轉向，由整風轉變為反擊資產階級右派的進攻。

從高校反右的進程來看，經歷了由校外轉向校內的過程：初時主要緊跟社會的「政治風向」，對社會上的右派份子如葛佩琦、章伯鈞、林希翎等展開批判；其後轉向學校內部，對資產階級右派典型人物進行反擊。在這個過程

中，透過「揭露」、「駁斥」右派言論和召開大會等進行批判是主要的手段和方法。隨着反右運動的發展，北京各高校都揪出了一大批資產階級右派，甚至出現了擴大化的趨勢。如北京大學哲學系，全系教學人員80人中有右派份子13人，佔16.2%；全系學生274人中有右派份子24人，佔8.8%。1955年畢業的一班學生32人中，據初步了解，有右派份子12人，佔37.5%。1956年中國哲學史教研室「慎重挑選」的4名研究生中，就有一貫堅持反動立場的右派份子2人，佔50%^⑩。北京大學文藝理論教研室、漢語教研室語文專業教員50人，右派13人，佔26%，全專業青年教員23人，右派12人，佔52%；文學史教研室教員22人，右派9人，佔41%，青年教員12人，右派9人，佔75%^⑪。至於北京工業學院，「右派份子中，教師的比例大約佔全體教師的10%，學生佔的比例稍少，佔全體學生的7%，職工次之，佔全體職工4%以下」^⑫。可見知識份子群體在反右運動中受到了嚴重的衝擊。

雖然在反擊資產階級右派的過程中，北京各高校組織對右派言論進行了駁斥，也召開了各種大會對右派份子進行批判，甚至要求右派份子承認自己言論的錯誤，但是從效果來看並不十分理想。據相關資料披露，從「反右派鬥爭以後知識份子的表現來看，據我院〔北京工業學院〕第一批反右派結束時的統計，低頭認錯，繳械投降的佔21.46%；低頭不認錯，繳械不投降的佔66.52%；抗拒不低頭，不認罪的佔13.02%」。而在這些右派份子中，以北京工業學院一系學生中的統計為例，右派份子中剝削階級出身的佔68%，小資產階級出身的佔24%，工農出身的佔2.4%^⑬。此外，在中國人民大學的239個右派份子中，有階級仇恨的佔27.6%，政治野心份子佔6.3%，歷史反動或對新社會有仇恨情緒的佔16.7%，有嚴重資產階級思想的佔43.1%，受修正主義影響很深的佔4.6%，其他佔1.7%。這說明「右派份子的產生不是偶然的」，「右派份子的產生有他們的階級的、歷史的和思想的根源」^⑭。

反右運動中知識份子不滿甚至對立的態度和階級出身等狀況，影響了毛澤東對階級、階級鬥爭的看法。1956年中共八大認為社會主義改造完成後，中國社會的主要矛盾「已經是人民對於建立先進的工業國的要求同落後的農業國的現實之間的矛盾，已經是人民對於經濟文化迅速發展的需要同當前經濟文化不能滿足人民需要的狀況之間的矛盾」。黨和全國人民當前的主要任務，就是要「集中力量來解決這個矛盾，把我國盡快地從落後的農業國變為先進的工業國」^⑮。反右派鬥爭改變了毛澤東對當時中國社會主要矛盾的判斷，在經過修改後發表的〈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一文中，毛改變了他對階級、階級鬥爭的看法，認為「階級鬥爭並沒有結束。無產階級和資產階級之間的階級鬥爭，各派政治力量之間的階級鬥爭，無產階級和資產階級之間在意識形態方面的鬥爭，還是長期的，曲折的，有時甚至是很激烈的」，「在這一方面，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之間誰勝誰負的問題還沒有真正解決」^⑯。在這種情況下，「改造知識份子的舊思想，提高人們的社會主義覺悟」，成為了大規模反擊右派進攻後必須開展的重要工作。高校的社會主義教育課程設置就是在此歷史背景下應運而生的。

1957年8月17日，在北京市馬列主義教師報告會上，康生正式宣告1957年下半年在全國高校各年級中開設社會主義教育課程，「從當前政治形勢出發進

行整風和社會主義教育」^⑦。對於為甚麼要設立社會主義教育課程，在10月21日〈中共中央宣傳部關於設立社會主義教育課程向中央的報告〉中有明確的說明：「高等學校和中級以上的黨校，現在都有必要設立社會主義教育的課程以便改造知識份子的舊思想，提高學員的社會主義覺悟。」^⑧

對於這一點，中共中央宣傳部主辦的《學習》雜誌曾經做過更深入的分析，在〈怎樣認識「社會主義教育課程」？〉一文中指出：「這是因為我國正進行這政治戰線和思想戰線的社會主義革命，人人都要過社會主義這一關。」「大鳴大放和反右派鬥爭階段中的大量事實證明，知識份子的舊思想如果不經過改造，就不僅不能很好地為社會主義服務，甚至還會被資產階級右派所俘虜，作出不利於人民的壞事來。」文章進一步指出，「反右派鬥爭雖然已經取得了決定性的勝利，但是，這並不是說，知識份子頭腦中的資產階級的政治思想影響，已經完全清除了」。事實上，「經過了反右派鬥爭，絕大多數知識份子和幹部雖然都已經認清了右派份子反對社會主義、反對共產黨的反動政治立場，並對他們的反動言行表示了極大地憤慨，但是，對於右派份子所散布的許多資產階級觀點，例如，攻擊社會主義道路等等，其錯誤何在，有不少人還弄不清楚，或不能完全弄清楚」。另外，「知識份子當中存在的個人主義、本位主義、自由主義、無政府主義、平均主義和反動的民族主義等資產階級思想，還需要很長的時間才會得到根本的改造」。文章據此認為：「在反右派鬥爭獲得勝利的基礎上，在高等學校學生、全黨中級以上幹部、國家機關、軍隊和企業的主要幹部和知識份子中間，組織這一課程的學習，是完全必要的。」^⑨

由此可見，反右運動後期開展的高校社會主義教育課程是反右運動的產物，其目的在於消除整風、反右運動中出現的不同聲音，尤其針對知識份子進行思想改造。

二 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推動

中共中央決定在高校開展社會主義教育後，這一運動陸續在各地全面推動。例如在北京，經過一段激烈的反右派鬥爭以後，各高校也在為新學年開設的社會主義教育課程進行準備工作。1957年8月，中共北京市委特地邀請陸定一、康生，對北京市馬列主義教師做了前述有關開設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報告，號召所有馬列主義教師，首先做個革命家，做個馬列主義宣傳家。中國人民大學黨委會和各政治理論教研室以及其他社會科學各系的教師，在討論8月16日、17日陸定一和康生的報告以後，還結合該校反右派鬥爭的經驗和問題，擬定了一個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初步方案。課程分為十二個專題，規定學習期限為一年。除專業課外，其他的政治理論課暫停^⑩。北京工業學院在9月21日公布了〈關於進行社會主義思想教育的計劃（草稿）〉，其中對開設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背景、需要經歷的階段、採用的形式、應該達到的目的等問題作了說明^⑪。9月26日，北京大學校務委員會召開第三十七次會議，江隆基副校長在會上報告了1957至1958學年的工作綱要（草案），並作了一些說明。報告指出，鞏固和加強黨的領導，反對高等教育工作中的資本主義路

線，批判、克服教師和學生中的資產階級思想影響，以培養工人階級自己的知識份子，是學校今後光榮的歷史任務。為了堅決地進行這一任務，就必須在校內繼續深入地開展整風運動。這次整風運動包括三個基本內容，其中一項就是對全體人員進行社會主義思想教育^⑳。北京大學黨委還建立了社會主義思想教育委員會，統一布置、檢查各政治教研室的工作，各系也都建立了社會主義思想教育小組^㉑。由此可見，社會主義教育課程在北京高校得到全面的推動。

對於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方針和主題，10月21日〈中共中央宣傳部關於設立社會主義教育課程向中央的報告〉在闡述了設立社會主義教育課程必要性的同時，也指出了：全黨中級以上幹部、國家機關、軍隊和企業的主要幹部和知識份子，也應該在適當時間內組織學習。根據理論和實際相結合的方針，這個課程應該以毛澤東的〈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為中心教材，同時閱讀一些必要的馬克思列寧主義經典著作、黨的文件和其他文件^㉒。理論聯繫實際和「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是這門課程的指導方針和主題。

對於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學習方法，以閱讀文件和自由討論為主，附加輔導。〈報告〉中指出：「應該精讀文件，又進行自由的和充分的討論。教員和輔導員，應該在黨委的領導下，首先組織自己的學習，理解文件的基本內容，密切結合學員的思想情況，進行講授和輔導。」同時指出：「過去政治課教員對於學員思想情況不加過問的偏向，必須堅決糾正。」^㉓

對於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學習內容，除了以〈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為中心教材外，〈報告〉中的附錄〈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閱讀文件〉列舉了最低限度和最高限度的閱讀文件。最低限度的閱讀文件共九十三篇文章，主要圍繞以下問題：兩類不同性質的矛盾；肅反問題；農業合作化問題；工商業者問題；知識份子問題；少數民族問題；關於百花齊放、百家爭鳴、長期共存、互相監督；關於少數人鬧事問題；壞事能否變好事；關於節約；中國工業化的道路。其中，「兩類不同性質的矛盾」計三十篇文章，約佔三分之一。最高限度的閱讀文件共五十二篇文章，和最低限度的閱讀文件相比，少了「關於少數人鬧事問題」和「中國工業化的道路」專題，「兩類不同性質的矛盾」計十九篇文章，約佔三分之一強。其中還規定：最低限度的文件，可以根據實際情況和需要做適當的增減；最高限度的文件是否閱讀，也應該根據參加學習的幹部和學員的閱讀能力和時間確定^㉔。

11月1日，中共中央發布了〈對中央宣傳部「關於設立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報告」的批示〉，同意中央宣傳部關於高校和黨校設立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方案，望各地採用，並建議教育部和教育部採用這個方案，根據具體情況，提出執行的辦法^㉕。在上述的大背景下，北京各高校着手制訂了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實施方案。大致來說，高校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開展主要有三個階段：一、思想動員和醞釀階段；二、整改及辯論階段；三、思想總結階段。例如，北京工業學院根據〈關於進行社會主義思想教育的計劃（草稿）〉中的安排，在1957年下半年開學後，停授馬列主義哲學、馬列主義基礎、政治經濟學、中共黨史四門政治課，用一年時間開設社會主義教育課程。根據〈計劃（草稿）〉，該校將社會主義思想教育分為三個階段：一、動員階段，聽取魏思

文(北京工業學院黨委第一書記)有關反右派及相關問題報告並分組討論；二、大辯論階段，學習〈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對社會主義革命和社會主義建設是否正確、要不要共產黨的領導等問題進行辯論，提高覺悟，劃清工人階級和資產階級的思想界限；三、思想總結階段，在學習相關文件並認識到進行思想改造重要性的同時，對資產階級思想進行批判等^⑳。

又如，中央政法幹部學校的社會主義教育方案規定：社會主義教育的總時間為八個月左右，大體上也劃分為三個階段進行：一、思想動員和初讀初論階段，大體共用兩個半月左右時間。這個階段的主要目標是使學員深刻認識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重要意義，研讀〈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及相關文件，並聯繫學員自身的思想和工作實際進行大鳴大放；二、分段分題深入研究辯論階段，大體用三個半月時間。內容主要是以無產階級專政和黨的領導問題作為中心，繼續鳴放和進行深入的研究和辯論；三、綜合深入研究文件、系統批判反省的總結階段，共兩個月時間^㉑。

一般而言，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授課時間大約是一學年，但也有例外，如中央人民公安學院決定以四個半月的全部時間(從1957年11月初到1958年3月中旬)讓學員集中地學習社會主義教育課程。這門課程分為四個階段：一、測驗、動員，約一周時間。測驗的目的是了解學員對各種重大政治思想問題的認識，初步掌握他們的思想情況。學習動員主要是說明進行整風和社會主義教育的意義和目的，以及學習中該持的正確態度。二、閱讀文件、進行座談，約三周時間。精讀〈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按照該報告內容順序進行座談，在座談中要求每個人都擺出自己的真實思想認識，以便進一步展開討論。三、開展辯論、專題講授，約十一周時間。根據座談提出的普遍的和比較重大的問題，按照毛的報告順序分若干單元，有準備、有組織、有步驟地開展大辯論。四、思想總結，約三周時間。在系統批判資產階級反動思想的基礎上，澄清思想認識，堅定社會主義立場^㉒。雖然課程的時間安排、階段劃分與其他學校略有不同(如北京工業學院規定課程安排在周五下午和周六上午，持續一學年，不是全部時間)，但整體內容的差異並不是十分明顯。

總的來說，作為一場思想改造運動，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經過上自中共中央、下至各高校黨委精心的準備和策劃，在強有力的領導下得以在北京高校全面貫徹和實施。如北京工業學院從1957年9月上旬着手準備，學院黨委多次召開會議討論，成立了社會主義教育課程領導機構，師生員工被劃分成五百多個小組，又從各系抽調了六十多名「立場堅定的同志」成為半脫產的社會主義教育課程輔導員，等等^㉓。這些都反映了這場思想改造運動具有嚴密的組織性。

三 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形式

中國共產黨借助民主人士和黨外人士提出批評意見進行整風，其最初的目的在於改進各項工作。在整風運動初期，隨着鳴放的進行以及各種批評意見的提出，改進工作中的各種不足(即整改)是當時北京各高校的重要工作。但

是，在毛澤東決定反擊資產階級右派的進攻之後，整改工作的性質和目的發生了重要的變化。「狠狠的改進工作」，「改掉了工作中的缺點，就是堵住了右派向我們進攻的藉口，徹底粉碎右派對我們的污蔑」成為了高校反右派的重要部署^②。在高校社會主義教育課程設立和開展的時候，反右運動正進入到了整改的階段，因而整改成為了社會主義教育課程貫徹和實施的重要途徑和方法。

對於整改與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重要聯繫，馬列主義教師雲光在介紹中國人民大學社會主義教育課程實施的情況時指出：「整改」是解除思想顧慮的重要環節。「整改」做得好，社會主義教育課程才能更順利地開展。「當人們真實地看到了領導決心改進工作，克服工作上、領導作風上的缺點的時候，顧慮也就迎刃而解了。這樣，在整風與改進工作的同時，也同樣會貫徹社會主義教育。」^③根據雲光的介紹，在中國人民大學的整改工作中，預計解決兩個社會主義教育的問題：一個是高等教育中的兩條路線與知識份子的改造問題，一個是勤儉建國與勤儉辦校的問題^④。此外，北京工業學院院長助理張耀南在1957年9月16日院務會議上，具體介紹了幹部福利問題、幹部政策、教學條件與環境衛生的改善、擴大民主生活問題、教學與行政工作展覽會、加強大一學生的領導、各級領導作風、房屋調配等工作的改進情況，並介紹了實驗室的整頓和工友工作的整頓等正在整改的工作，也特別強調了「狠狠的改進工作就是對右派份子最有力的打擊」^⑤。整改高校中的各項工作被認為是開展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重要途徑。

值得一提的是，下放教員、幹部和學生到農村去參加生產勞動、進行思想改造，也是整改工作中的重要內容。比如，中國人民大學在全面改進教學內容與教學方法的同時，為了改造政治課教師，已派一部分下鄉參加生產鍛煉；馬列主義研究班的學員，也已由教師帶領下鄉參加勞動和農村大辯論，留下來的在校教師也經常深入到農業社和工廠去參加實際工作。此外，全體學工人員，也參加了校內外的體力勞動^⑥。在北京地質勘探學院，由於領導在整改中特別強調勞動教育，學院共青團委員會也號召團員積極參加勞動，廣大師生員工通過討論，在思想上明確了知識份子改造的道路是要到勞動中去鍛煉，並必須徹底拋棄一切輕視體力勞動、輕視工農群眾的思想。在黨和團的號召下，該院有一千多名學生和三百多名職工下鄉幫助農民秋收^⑦。

對於下放教師參加生產勞動與知識份子思想改造之間的關係，在《學習》雜誌刊登的〈教員下鄉究竟有甚麼好處？〉一文的編者按中指出：「這次下鄉去的同志，對於下基層去接近群眾，改進自己的教學工作，抱有很大的熱情和決心。他們下去的時間不長，但是由於能夠愉快地同農民共同勞動，同甘共苦，因而能夠同農民群眾交上朋友，並且在思想上得到不少收穫。在這次下鄉之後，由於實際的教育，他們開始從心裏感到必須向群眾學習了，他們在感情上開始有一些轉變，並且初步體會到下鄉對於改造思想、改進教學有極大好處了。」^⑧教員、幹部、學生參加生產勞動成為了社會主義教育課程中思想改造的重要方向。

除了整改，大辯論也是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主要形式。《學習》雜誌刊出的〈在社會主義教育課程中，必須貫徹「有的放矢」的原則〉一文曾指出：如何才能了解學員中間存在着的各種錯誤思想，以便「有的放矢」地加以改造呢？

最好的方式就是大鳴大放。整風的經驗證明：大鳴、大放、大辯論、大字報的形式，既有利於改進工作，糾正工作中的錯誤和缺點，又有利於啟發群眾的自我教育，克服各種錯誤思想^⑳。對於為甚麼要借助大辯論來開展社會主義教育課程，該文還指出：在進行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教學時，必須反覆向學員說明：「社會主義教育是人民內部的自我教育和自我改造，人們頭腦中的資產階級思想和其他錯誤思想，是客觀存在着的，如果不加以改造，它不但不會自然地消失，反而會發展起來，引起更大的危害。這對社會主義事業是不利的，對自己的改造也是不利的。而通過大鳴、大放、大辯論、大字報等形式，經過反覆辯論，互相教育，分清是非，達到自我教育和自我改造的目的，使自己頭腦中的資產階級思想清除出去，社會主義思想樹立起來，就可以自覺地站到工人階級立場上來。」^㉑另一篇題為〈一場熱烈的、有豐富思想收穫的大辯論〉的文章指出，「以整改為主，在整改運動中選擇群眾普遍存在的較為重大的思想和政治原則問題，作為社會主義教育的內容，展開討論和辯論」，「在進行社會主義教育時，如何形成熱烈的、群眾性的辯論高潮，是一個關係到學習能夠有收穫的重大問題」^㉒。通過大辯論澄清人們的思想認識，成為了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重要形式。

在這一思路的指導下，各高校積極開展大辯論以加強社會主義教育。如前所述，中央政法幹部學校的社會主義教育方案的第二階段——分段分題深入研究辯論階段，就提出「以無產階級專政和黨的領導問題作為中心，繼續鳴放和進行深入的研究和辯論」，具體需要分段分題研究辯論的問題，大體包括以下幾方面：一、無產階級專政和黨的領導同社會主義法制的關係；二、無產階級專政和黨的領導同社會主義民主的關係；三、無產階級專政和黨的領導同社會主義革命、社會主義建設的關係；四、集中與民主、紀律與自由、領導與群眾、個人與集體的關係^㉓。又如西北工業大學在思想動員工作結束後，計劃分三個單元來進行「兩種不同性質的矛盾和解決辦法」的學習。第一單元辯論的中心是「我國應該走社會主義道路還是資本主義道路？」，要求消除右派散布的對黨的政策和革命成果的懷疑主義情緒；第二單元辯論的中心是「我國需要社會主義制度還是資本主義制度？」，要求劃清社會主義民主與資本主義民主的界限，消除右派宣揚的資產階級民主自由，否定專政，否定集中、紀律和領導的思想以及無政府主義思想影響；第三單元辯論的中心是「要鞏固黨的領導，還是擺脫和削弱黨的領導？」，並對「黨天下」、「黨開始蛻化」、「外行不能領導內行」等各種說法進行批判^㉔。通過對上述兩所學校大辯論的主題分析，不難發現大辯論要解決的是整風、反右運動過程中提及的帶有普遍性、涉及黨的領導等方面的重要問題，其根本目的在於消除不利於黨的領導的思想，提高人們對社會主義、對黨的領導及相關路線、方針、政策的理解和認同。

高校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設置帶來一項重要的變動是，原本高校中以教師教授為主，依託教材的傳統體系化、規範化的思想政治理論課暫時停止，以社會主義教育課程代替。在社會主義教育課程實施過程中，也有一定形式和數量的專題報告和輔導，但是僅居於補充的地位。如中央政法幹部學校的社會主義教育方案就提出，在各個階段，學校均須安排相關人員作一些必要的輔導報告，以推動辯論或澄清思想^㉕。在組織和指導開展大辯論的工作

中，輔導教師的工作也是十分重要的。輔導教師在辯論會前後、辯論會上都要進行一系列的工作，他們要深入地了解 and 掌握學生的思想情況，啟發學習熱情和消除顧慮，使學生能夠以正確的態度來對待學習和辯論；還要幫助學生克服學習和辯論中所遇到的困難，制訂重要的參考文件，解答參考文件中的疑難問題，等等^{④5}。如為了凸顯對輔導工作的重視，1957年10月11日，北京工業學院黨委第一書記魏思文做了〈努力做一個國防戰線上的工人階級知識份子〉的專題報告，這是該校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第一課^{④6}。但仍需指出的是，「專題報告和輔導，也只能是針對具體問題來做理論分析，而不是放空炮」^{④7}。專題報告和輔導的主要目的在於使高校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內容和形式更加豐富，從而更容易被受教育者接受。

四 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作用和局限

在談到社會主義意識形態灌輸時，列寧曾說過：「工人本來也不可能有社會民主主義的意識。這種意識只能從外面灌輸進去。」^{④8}1957年在中國高校開展的社會主義教育課程是對列寧意識形態灌輸理論的很好詮釋。這場運動發端於反右運動高潮過後，針對整風、反右過程中人們思想認識出現的問題，有其特定的歷史印記。其目的在於解決大學生和知識份子思想上普遍存在的問題，「提高認識，改造思想」，「消滅資本主義思想，興社會主義思想」^{④9}，是一場徹頭徹尾的思想改造運動。從這場運動的效果來看有其積極的意義，在改造知識份子的思想觀念和改進高校各項工作方面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首先，這場教育運動在清除和「自覺地批判個人主義、本位主義、自由主義、無政府主義」^{⑤0}等思想方面起到效果，如北京石油學院社會主義教育課程中關於勞動問題進行的辯論中所總結的，對解決大學生的思想面貌問題，如看清楚偉大的社會主義建設、參加義務勞動、服從相關規定等起到了積極的作用^{⑤1}。教師、幹部、學生下放參加農業生產勞動，有助於改變學校中輕視體力勞動的思想觀念。如清華大學政治課教員馮玉中等人根據親身經歷認為，「知識份子參加體力勞動，可以學習到在書本中學不到的許多極為寶貴的東西」，「真正懂得了一點勞動創造人類歷史的道理。特別是參加了勞動，才親身體驗到勞動的艱辛，也更感到作一個勞動者的光榮」^{⑤2}。

其次，在具體工作方面也有一定的改進。如在北京工業學院，自學院整風開展以來至1957年9月16日，收到900條善意的意見和建議，圍繞幹部福利、幹部政策、教學條件與環境衛生、擴大民主生活、加強對大一學生的領導、改進各級領導作風、房屋調配等問題，學校進行了諸多的整改，對提高學校辦學工作有着積極的意義^{⑤3}。又如北京大學，自1957年下半年整改工作以來至同年11月15日，通過鳴放，全校師生共提出意見40,067條，這些意見和建議同樣也涉及改進各級領導作風、改善辦學條件等問題。至11月30日，已經解決的佔60%左右，預計在寒假前可解決的佔總數25%，當時不可能解決、需要研究或辯論的佔總數12%，轉校外單位處理的約佔2%^{⑤4}。整改工作的進行對改進高校的工作、解決問題具有重要的作用。

但是社會主義教育課程也帶有一定的歷史局限。首先，它反映了中國共產黨在成為執政黨之後，其在革命戰爭年代通過運動方式解決政治、思想等各方面問題的行為方式沒有發生根本性的改變。通過政治運動解決革命過程中遇到的問題是中國共產黨常用的辦法，但是政治運動容易造成衝擊面過大，對民主、法制、制度建設也會造成較大影響，且隨意性較大，不利於各項工作的正規化、制度化和法制化。社會主義教育課程是反右運動的產物，但是在開展的過程中，以停開高校原本規範化、體系化的思想政治理論課程為前提，這必然會對高校中正規化的課程教學產生負面的衝擊，以致「有一些人還留戀過去的理論教學，對於停開過去的幾門理論課表示惋惜，甚至有人認為這是『莫大的不幸』，而不懂得開展社會主義教育是一場活的、生動的馬列主義教育」，「還有一些人對社會主義教育不重視，嫌花時間多（每周一天半），想多搞點業務，有的想學外文，甚至有人看小說，表現了單純業務觀點和忽視政治鬥爭的傾向，等等」^⑤。

此外，知識份子、幹部下放參加農業生產勞動，如要求「沒有經過實際鍛煉的青年知識份子，應該下去鍛煉兩三年，或更長時間。所有留在家裏教課的人，每人每年也必須下去兩三個月」^⑥，又如石油工業部制訂了大學畢業後必須先參加一年體力勞動的規定^⑦，這對發揮知識份子在建設中的積極作用尤其是人才的培養，也會造成負面影響。知識份子參加農業生產本身就不符合現代社會的社會分工，會「浪費國家建設人才」。如北京石油學院1957年畢業生分配到工作單位之後，有的沒有擔任研究和技術工作，而是參加體力勞動，這一措施在一部分學生中引發了議論和抵觸情緒。有人說：「技術人員參加體力勞動壞處多，大可不必這樣做，影響向科學進軍，影響十二年科學規劃的完成；生活在工農中，和工農接觸，照樣可以改造思想。」^⑧這反映了以運動的方式來解決思想方面的問題會對其他工作產生衝擊。

其次，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設置進一步預示了中共在知識份子問題上的政策轉向更加「左」的立場。在建國以來的歷次政治運動中，中國知識份子一直都處於學習和被改造的狀態，這給他們帶來了很大的思想負擔。在1957年5月下旬鳴放的一次座談會中，北京工業學院的教師蔡陸星指出：「知識份子是有毛病的，我在三反……歷次運動中聽到許多可歌可泣的事跡，特別是抗美援朝運動，洗刷了中國百年來的奇恥大辱，使我深感必須進行思想改造的必要，但另一方面也產生了自卑的情緒，感覺到自己總比別人低一個頭，知識份子自己又有自卑感，而黨對他們不信任，這就是問題。」^⑨在反擊資產階級右派的過程中，大量的知識份子被打成右派，高校更是知識份子受到嚴重衝擊的地方，他們大量被當成右派的典型遭到批判；毛澤東據此也改變了之前對中國社會階級、階級鬥爭形勢的判斷。在社會主義教育課程貫徹和實施的過程中，知識份子由整風運動開始時聯合的對象變成了改造的對象。這場教育運動的核心目的在於改造知識份子的思想，不論是下放參加勞動以增進與農民的思想情感，還是圍繞走社會主義道路、堅持黨的領導等各種問題開展的大辯論，都涉及到對知識份子的思想改造問題，這也說明了知識份子更加不被信任，沒能擺脫被改造的命運。對知識份子政策的轉向「使得知識份子問題上的錯誤成了長達20年『左』傾錯誤的重要內容」^⑩。

再者，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設置也不可能成為徹底的思想改造運動。社會主義教育課程是在「反對資產階級右派的鬥爭已取得了重大勝利，鬥爭的高潮階段已經基本上結束」的背景下推動和實施的，帶有極強的政治色彩。這場運動主要是「從思想上弄清楚各種錯誤思想，粉碎各種謬論」，「用充分的時間，以和風細雨的方式」，「進行系統的社會主義思想教育」，「通過這一思想教育，解決大鳴大放和反對資產階級右派鬥爭中所暴露出來的思想問題，帮助大家劃清工人階級和資產階級的思想界限，站穩工人階級立場，實行自我改造」^⑥。與整風時期的鳴放相同，社會主義教育課程在貫徹和實施過程中也號召大鳴、大放、大辯論，但是經過反右派鬥爭，在開展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時候，許多人必然會產生思想顧慮。在中國人民大學，「有若干人對社會主義教育認識不清。他們把解決人民內部矛盾的改造思想問題和反右派鬥爭的敵我問題混淆起來，比較普遍地存在着怕暴露問題弄成右派的思想，因此使思想工作不容易摸底」^⑦；在教育行政學院，「有的學員怕暴露思想後被人看不起，有的甚至怕被說成是右派」^⑧，等等。雖然在社會主義教育課程實施中，人們通過大字報、大辯論提了許多意見和建議，與反右暴風驟雨式的運動相比也顯得「和風細雨」，但是反右運動中對右派份子的激烈反擊和批判以及隨之而來的處理，不能不使得人們在社會主義教育課程中採取更加謹慎的態度和行為。

總的來說，作為反右派鬥爭的產物，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為中國共產黨加強對高校和知識份子的領導和影響起到了極其重要的作用。在反右派鬥爭之後，中國大陸接二連三地發生了許多政治運動，如大躍進、文化大革命等，其時高校緊跟社會形勢同樣也捲入其中。在此過程中，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開展和實施無疑起到了很大的鋪墊作用。

註釋

- ①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二卷(1949-1978)》，下冊(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11)。
- ② 叢進：《曲折發展的歲月：1949-1976年的中國》(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③ 莫岳雲、何珍：〈1957-1961年高校「社會主義教育」課程設置得失分析〉，《華南理工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5年第1期，頁40-46。
- ④⑥ 叢進：《曲折發展的歲月》，頁36；65。
- ⑤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關於整風運動的指示〉，載中共中央紀律檢查委員會辦公廳編：《中國共產黨黨風廉政建設文獻選編》，第五卷(北京：中國方正出版社，2001)，頁155-56。
- ⑥ 〈知無不言 言無不盡〉，《北京工業學院》，1957年5月22日，第1版。
- ⑦ 毛澤東：〈事情正在起變化〉，載《毛澤東選集》，第五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頁424。
- ⑧ 〈中共中央關於組織力量準備反擊右派份子進攻的指示〉，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十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4)，頁284-86。
- ⑨ 〈這是為甚麼？〉，《人民日報》，1957年6月8日，第1版。
- ⑩ 〈慘痛的教訓〉，《學習》，1958年第7期，頁21。
- ⑪ 〈右派何其多〉，《北京大學校刊》，1958年3月11日，第2版。
- ⑫⑬ 〈勝利的會議 團結的會議〉，《北京工業學院》，1957年9月27日，第2版。
- ⑭ 〈我們是怎樣結合處理右派份子問題進行社會主義教育的〉，《學習》，1958年第5期，頁24。

- ⑮ 〈中國共產黨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關於政治報告的決議〉，載中共中央辦公廳編：《中國共產黨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文獻》（北京：人民出版社，1957），頁810。
- ⑯ 毛澤東：〈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載《毛澤東著作選讀》，下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6），頁785。
- ⑰ 〈今年下半年在全國高等學校各年級中開設社會主義教育課程 從當前政治形勢出發進行整風和社會主義教育 康生同志向北京市馬列主義教師作報告〉，《人民日報》，1957年8月19日，第1版。
- ⑱⑲⑳㉑ 〈中共中央對中央宣傳部「關於設立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報告」的批示〉，《學習》，1957年第22期，頁2。
- ⑲⑳㉑ 〈怎樣認識「社會主義教育課程」？〉，《學習》，1957年第23期，頁19；19；20。
- ㉒⑳ 〈北京各高等學校積極準備開設社會主義思想教育課程〉，《學習》，1957年第17期，頁28。
- ㉓⑳⑳ 〈關於進行社會主義思想教育的計劃（草稿）〉，《北京工業學院》，1957年9月21日，第1版。
- ㉔ 〈新學年的新任務〉，《北京大學校刊》，1957年9月28日，第1版。
- ㉕ 〈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閱讀文件〉，《學習》，1957年第22期，頁3-8。
- ㉖⑳⑳ 〈中央政法幹部學校第一部和第二部學員社會主義教育方案（二次修改稿）〉，《學習》，1957年第24期，頁6。
- ㉗ 〈公安學院集中力量進行「社會主義教育」課程〉，《學習》，1957年第23期，頁21。
- ㉘ 〈為開展社會主義思想教育 我院進行一系列的準備工作〉，《北京工業學院》，1957年10月11日，第1版。
- ㉙ 〈大力改進工作 積極迎接新學年 院辦公會討論和安排暑期各項工作〉，《北京工業學院》，1957年8月27日，第1版；〈在反右派鬥爭勝利的基礎上，繼續貫徹整風，大力改進工作，迎接新元年〉，《北京工業學院》，1957年9月2日，第1版。
- ㉚⑳⑳⑳㉑ 雲光：〈中國人民大學社會主義教育初步開展的情況〉，《學習》，1957年第22期，頁9。
- ㉓⑳ 〈狠狠的改進工作就是對右派份子最有力的打擊〉，《北京工業學院》，1957年9月21日，第2版。
- ㉔ 〈北京地質勘探學院結合整改工作進行社會主義教育〉，《學習》，1957年第23期，頁23。
- ㉕ 〈教員下鄉究竟有甚麼好處？〉，《學習》，1957年第22期，頁19。
- ㉖⑳ 〈在社會主義教育課程中，必須貫徹「有的放矢」的原則〉，《學習》，1957年第24期，頁3。
- ㉗⑳⑳⑳㉑ 〈一場熱烈的、有豐富思想收穫的大辯論〉，《學習》，1958年第1期，頁31、32；33；32；34；34；31。
- ㉘ 〈深入進行社會主義教育課程 部分地區高等學校正在準備〉，《學習》，1957年第24期，頁10。
- ㉙ 〈努力做一個國防戰線上的工人階級知識份子〉，《北京工業學院》，1957年10月11日，第1版。
- ㉚ 列寧：〈怎麼辦？〉，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列寧專題文集·論無產階級政黨》（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頁76。
- ㉛ 馮玉中等：〈在勞動中學習〉，《學習》，1957年第23期，頁24。
- ㉜ 〈黨委會、校委會確定今後整改工作部署〉，《北京大學校刊》，1957年11月30日，第1版。
- ㉝ 蔡陸星：〈自己不精通業務又不信任精通業務的人；學生黨家長，教授被領導；車道溝成了無人院〉，《北京工業學院》，1957年6月5日，第1版。
- ㉞ 〈教育行政學院端正學員對社會主義教育的認識〉，《學習》，1957年第23期，頁22。

願者上鉤：湖北省宜都縣 右派摘帽初探（1959-1964）

• 孟強偉

摘要：1957年夏開始的反右派鬥爭甫一結束，被劃定的右派份子即開始接受勞動教育和改造。從1959年起，全國開始對改造表現好的右派份子進行摘帽，湖北省宜都縣也在1959至1964年間分五批摘掉部分右派份子的帽子。本文通過勾勒該地右派改造與摘帽的歷史過程，發現摘帽政策隨形勢而變的特點：在國家經濟形勢較為困難的1959至1961年，摘帽政策逐年寬鬆，1962年後隨着經濟狀況的好轉和階級鬥爭形勢的嚴峻，摘帽政策由鬆轉緊。在此過程中，基層當局實際上將摘帽作為政治工具來使用，其鬆緊全憑形勢而定；右派份子則一直把「向黨靠攏」作為自我改造的政治信條。當局和右派份子對摘帽的認知充滿歧異：前者明顯將其工具化，甚至工具本身即是目的；後者則將其作為最終目標，即使可能或多或少意識到了自己所遭遇的工具化困境。這一類似「願者上鉤」的操作承接反右派鬥爭的「陽謀」思路，其策略模式或可成為理解當代中國政治運動的基本切入點。

關鍵詞：反右派 右派摘帽 改造 宜都縣 「陽謀」

一 前言

1957年夏以後，反右派鬥爭逐漸從中央向下延燒至地方基層。至1958年初，各省不少縣份開始推進這一運動，並對被劃定的右派份子予以不同形式的懲處。關於反右派鬥爭，談家水認為已有研究成果多側重於整風與反右的關係、反右派鬥爭擴大化的原因，以及對這場鬥爭的歷史評價及理論思考^①。事實上，迄今為止的研究所涉及的問題遠不止這些。

* 在本文寫作和修改的過程中，清華大學歷史系劉北成、秦暉教授，哲學系黃裕生、唐少杰教授，安徽大學社會與政治學院黃文治博士，華中科技大學哲學系博士生崔志軍，國防科技大學哲學碩士劉維龍等師友曾提供重要建議，筆者感謝之至。

關於反右派鬥爭在全國的緣起及進程的研究，當首推丁抒的《陽謀：反右派運動始末》。該書全景式展現反右運動的進程，對運動中的諸多細節有生動記述，同時對右派份子總數問題提出新見解，並介紹了運動後右派份子的悲慘處境^②。另外還有朱正的《1957年的夏季：從百家爭鳴到兩家爭鳴》和于風政的《改造：1949-1957年的知識份子》。朱著從1956年國內外形勢入手，梳理了肅反以及工商業、教育等領域的反右歷程，並述及黨外黨內的鬥爭^③；于著則細緻考察了知識份子群體在「舊邦新命」之際與新當局的衝突，以及隨後所經歷的一系列思想改造和批判事件，尤其是「胡風事件」的來龍去脈^④。鍾延麟通過分析以鄧小平為首的中央書記處在整風和反右派鬥爭中的作用，揭示了高層在政策轉向時曲折反覆的考量^⑤。此外，沈志華的《處在十字路口的選擇：1956-1957年的中國》對反右派鬥爭之前國內外政治經濟形勢及作為反右序曲的「開門整風」作了全面介紹^⑥；陳永發的《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則對整個反右派鬥爭的過程有一輪廓式的描畫^⑦。這些研究搭建了解反右派鬥爭的宏觀視域。

近年學界關注較多的領域是基層反右派鬥爭。廖顯輝對1950年代中後期廣東省韶關地區的整風和反右作了一個簡單勾勒，並述及該地同時開展的反地方主義鬥爭^⑧。曹樹基、李楠以河南省桐柏縣檔案為基礎，就基層反右派鬥爭中劃分右派份子的標準進行了量化分析^⑨。曹樹基又以該縣檔案為基本史料，對右派份子作了較為細緻的心理探究，指出他們明知「引蛇出洞」的危險卻仍要做赴湯蹈火的出洞之「蛇」，認為毛澤東所謂的「陽謀」具有深厚的群體心理基礎^⑩。程曦敏對四川省江津縣直屬機關劃定右派份子過程的動態考察，揭示出中央政策和基層執行之間的彈性空間對確定右派數量的影響^⑪。李若建則從社會學的角度提煉出「庶民右派」和「進步的陷阱」的概念，以反右派鬥爭為底本解讀彼時中國社會流動模式及各階層人員期望之間的張力^⑫。

至於右派的改造問題，倪春納通過梳理1958年上半年開展的知識份子「向黨交心」運動的前因後果，分析了「交心」與補劃右派之間可能的承續關係，這有助於我們想像右派份子改造尤其是思想改造的社會背景^⑬。楊顯惠所著《夾邊溝記事》雖是紀實文學，但卻接近一手史料，能夠從口述層面豐富我們對右派改造的感性認識^⑭。傅華伶對勞教制度在當代中國的演變進程作了整理，尤其論及勞教制度在反右派鬥爭前後的變動，為理解右派份子在基層的生存境遇提供了政策層面的支撐^⑮。

然而，上述的研究成果或着眼於對反右派鬥爭過程的梳理，或側重於右派在基層改造的經歷，鮮有深入考察右派的「解放」——摘帽問題。筆者在湖北省枝江市檔案館發現的一批檔案，恰好對此問題有較為完整的記錄。通過整理這批檔案，筆者試圖勾勒出宜都縣^⑯右派改造與摘帽的歷史過程，藉此梳理右派摘帽隨政治形勢和政策需要所產生的變遷，並對基層當局和右派份子在摘帽問題上認知的歧異作深入探討。

理解這個變遷，不僅讓我們得以窺見1959年以後右派份子的沉浮命運，還能夠探尋到當時政治策略的工具化面相，即政治的工具化操作高於政治目

的，甚至工具本身就是目的，二者常常難以區分。這種「工具即一切」的思維，往往使得人為製造「敵人」難以避免。因而，只要此類政治劇目還在上演，捲入這一時期政治運動的群體（包括右派份子在內），無論是黨政精英、知識份子還是普羅大眾，都難免「出洞」的命運。此種策略模式，或可成為理解當代中國政治運動的基本思路。

二 右派摘帽的「三條標準」

根據中共中央〈關於整風運動的指示〉，中共湖北省宜都縣委在1958年1月開始發動整風運動，隨即轉入反右派鬥爭。到當年7月運動結束時，該縣共有342人被劃為右派份子^⑯。在全國反右派鬥爭大體結束後，毛澤東於1959年8月24日致信劉少奇，提出給右派份子摘帽的問題，建議每年摘10%左右。爾後，毛以中共中央主席的名義正式向全國人大常委會建議，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十周年的時候，「對於一批確實已經改惡從善的戰爭罪犯、反革命罪犯和普通刑事罪犯，宣布實行特赦是適宜的」^⑰。這些建議，可以視作右派摘帽工作啟動的重要背景。幾乎同時，中央就右派份子摘掉帽子的問題作出指示，確定了右派份子摘帽的「三條標準」：一是真正認識錯誤，口服心服，確實悔改；二是在言論、行動上積極擁護黨的領導和社會主義道路，擁護總路線、大躍進和人民公社；三是在工作和勞動中表現好，或者在工作和勞動中有一定的貢獻^⑱。這三條的重要性，以第一條為最，即摘帽者必須真心悔改並積極向黨靠攏。換言之，思想的轉變比工作和勞動中的表現更重要^⑲。

因此，在摘帽之前，基層當局首先根據右派份子的改造表現對其進行排隊分類。1963年以前，湖北許多地區對右派份子分三類進行排隊；1963年以



中共湖北省宜都縣委在1958年1月開始發動整風運動，隨即轉入反右派鬥爭。(資料圖片)

後，由於已經進行了四批摘帽工作，餘下的右派份子中，「難以改造或改造比較困難的數字比原來相對增加」，「仍按原來三類排隊，已感不能充分說明情況」，因此湖北省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下稱改右領導小組）決定統一按四類進行排隊^①。而在宜都縣，則至遲在1962年就已經按四類進行排隊。

一般而言，四類右派中一類份子「已經低頭認罪，確實悔改，並且在工作、學習和勞動中表現較好」；二類份子「表示願意悔改，但內心不完全服，表現時好時壞」；三類份子「基本不服或完全不服，表現不好」；四類份子則是「完全沒有認罪，繼續堅持反動立場」^②。故而，每批的摘帽人員一般是從一類份子中挑選，並且摘帽人數一般少於一類份子數。

據此標準，1959至1964年間，宜都縣委在對右派份子進行改造的同時，分五批（1959、1960、1961、1962、1964年）開展了摘帽工作。理論上說，能夠摘帽的右派份子，都要符合中央的「三條標準」。不過，事實常常並非如此。即使有「三條標準」，也不能避免不同階層在摘帽時有着不平等的待遇。以下是1960年宜都縣右派份子按照「留用」和「分散在社會上」分類時的摘帽情況。「留用」指的是戴上右派份子帽子以後仍留在原單位，「分散在社會上」指的是戴帽後被送出接受勞動教育和改造（表1）。

表1 1960年宜都縣右派份子摘帽情況統計

類別		留用	分散在社會上
右派份子	比例(%)	37.80	62.20
	摘帽人數佔摘帽總數比例(%)	61.30	38.70
一類份子	比例(%)	36.26	18.33
	摘帽人數佔一類份子數比例(%)	57.58	43.64

資料來源：宜都縣委審右辦公室：〈關於右派份子摘帽子的工作總結報告〉（1960年12月31日），枝江市檔案館，18-4-2，頁1。

據此可見，留用右派的比例雖然小於分散在社會上的右派，但整體的摘帽比例、一類份子及其摘帽比例都遠高於後者，看起來這兩者沒有被一視同仁地對待。但如果據此懷疑縣委在摘帽時沒有嚴格遵照中央的「三條標準」，似乎不確，因為有單位可留的右派份子當然比分散在社會上的易於管束、改造，其思想和勞動狀況也更易把握，是否符合「三條標準」清楚可查，這反倒說明縣委更可能嚴格遵照了中央指示。不過，就檔案所見，縣委在談及摘帽工作時多次提及「附加條件」，即摘帽時在「三條標準」外另設條件的現象^③。如此三令五申，反而令人懷疑「附加條件」的現象已然普遍存在。然而，無論這個「附加條件」是縣委授意甚至指導提出，還是下層在執行過程中的「自主創造」，如果站在縣委的角度考慮，為謹慎從事，在縣裏直接控制的留用右派裏多摘一些帽子，縣委自身至少可以洗脫另設「附加條件」的嫌疑——因為留用右派整體表現較好，無需「附加條件」。

除去上述因素不論，可以預料，宜都縣整體的摘帽工作仍是較為嚴格地遵照了中央的「三條標準」的。縣委也承認，中央對右派份子的政策完全正確，即使在改造右派的過程中出了問題，也是具體工作中的問題²⁹。基於這一前提，筆者就五批摘帽中每批的摘帽人數及比例、一類份子及其摘帽比例作一統計(表2)。

表2 1959至1964年宜都縣右派份子摘帽情況統計

年份		1959	1960	1961	1962	1964
批次		一	二	三	四	五
右派人數		442	395	332	213	112
摘帽	人數	46	62	141	52	3
	比例(%)	10.40	15.70	42.50	24.41	2.68
一類份子	比例(%)	18.60	25.10	—	26.80	8.04
	摘帽比例(%)	55.91	62.55	—	91.08	33.33

資料來源：宜都縣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關於一九六一年全縣摘右派份子帽子工作的總結報告〉(1962年1月4日)，枝江市檔案館，18-4-2，頁6；宜都縣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關於第四批摘掉右派份子帽子的情況報告〉(1962年12月19日)，枝江市檔案館，18-4-2，頁15；縣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關於第五批摘掉右派份子帽子的總結報告〉(1964年4月15日)，枝江市檔案館，18-4-1，頁11；宜都縣委審右辦公室：〈關於右派份子摘帽子的工作總結報告〉，頁1。

說明：(1)每批摘帽時的右派人數由當年的摘帽人數和摘帽比例推算得出；(2)每一批右派和摘帽右派份子人數，均是該批摘帽時的數據；(3)不同檔案中，1962年摘帽時右派份子總數略有差異，本表採用的數據出自〈關於第四批摘掉右派份子帽子的情況報告〉，頁15。

雖然1961年的部分數據付諸闕如，但通過表2仍可發現，五年間摘帽情況的變化十分明顯：以1962年為拐點，摘帽比例大幅下降；而1964年一類份子及其摘帽比例相較於之前批次，更是出現雪崩式下降。1962年似乎是摘帽工作的轉捩之年。

的確，就是在1962年，宜都縣明確提出，「在去年全國改造右派工作會議後，有些地區片面理解為是對右派份子放寬了，沒有認識到……摘右派帽子是一種階級鬥爭的策略。有的同志還認為他們勞動幾年了，改造得差不多了，以致單純追求摘帽子的數字，降低了摘帽子的三條標準」，今年「可摘可不摘的一律不摘」²⁹。這段話大體可以視作該縣右派摘帽工作整體趨緊的一個信號。到1963年，省委改右領導小組就此發出更為明確的指示，「對右派份子中表現很壞，……如果屬於屢教不改，繼續頑抗的……〔要〕予以勞動教養。送勞教的比例應控制在現有右派份子的1%左右，一般不超過1%」，並且明確了這一年改造右派工作的特點是「有戴(戴的要準，要穩)，有摘(摘的要好)」²⁹。隨後，宜昌地委給1964年的摘帽工作定下基調，「今年摘帽子的工作，要本着從嚴掌握的精神(當然是與過去相比而言)，而從嚴掌握該摘的還是要摘」²⁹。「從嚴掌握」成為1964年右派摘帽工作的基本原則，縣委在摘帽的同時，對表現不好的右派份子加重處分、對「舊病復發」的摘帽右派重戴帽子，即是一個重要體現。1964年摘帽時，初步摸底該年可摘帽9人，但只收到5人的摘帽材

料，最終僅摘了3人的帽子。此外，加重處分13人，重戴帽子1人^⑳。不得不說，到第五批摘帽時，摘帽工作縱然以「摘得好」為旨，也已表現出「從嚴」的特點，加重處分和重戴帽子等懲處的比例也較大。如何解釋這種現象呢？

1963年湖北省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辦公室（下稱改右辦）關於右派份子改造表現變化的判斷，給予我們重要提示：「在60年以前，他們大都不敢輕舉妄動，而60年以後，則較為囂張，其中尤以戰備前後為最甚，在他們看來我們黨由於59年以後連續幾年的特大災害，國內暫時出現的經濟困難是無法解脫的。……今天當國內外形勢大好，不利於他們時，他們就又縮首斂翼，隱蔽起來。」^㉑「他們總的動向是：隨着國內外整個階級鬥爭形勢的起伏發展而起伏發展，他們的活動是看風使舵。象〔像〕喝開水一樣，太熱了（湯〔燙〕口）就不喝，不太熱（稍涼）就慢慢的喝、涼了就大口喝。」^㉒暫不論右派份子是否真的如此行動，如果我們不是從理解右派份子表現、而是從執政者政策需要的角度審視，這些判斷就會給我們解讀摘帽政策的變化提供關鍵線索。客觀地說，緊隨反右而來的摘帽工作，雖然不是彼時基層黨委的中心任務，但要配合中心任務來進行。摘帽政策的由鬆轉緊，不能不聯繫到當時複雜的政治環境和經濟形勢，以及由此帶來的階級鬥爭之弦的緊繃。

三 縣委政策：應聲起舞

在探究縣委摘帽政策寬緊變化的原因之前，須對摘帽的程序有一大致了解。摘帽之前首先要進行摸底，方法一般是所謂「四結合」：領導排隊與群眾鑒定相結合、右派份子自我檢查與互助揭發相結合、大會宣傳與個別訪問相結合、專門工作與群眾路線相結合。以此為基礎，由右派份子所在單位向上級呈報綜合材料，材料必須做到「四有」：包括右派份子本人的思想勞動改造總結、群眾的鑒定證明材料、單位的綜合報告、當地黨委的意見。隨後縣裏整理材料，採取「三看一研究」的方法：所謂「三看」，即看悔改表現是否突出，事實是否實際；看檔案，了解家庭出身、社會關係是否複雜；看結論，了解整風鳴放時「犯錯」情節是否嚴重，然後實行「一研究」，即由縣委改右辦研究後提出初步意見，報縣委審右領導小組。領導小組審查、批准右派材料後，再由改右辦加以整理供縣委決策。最後宣布處理決定，總結工作。期間一般要召開三種會議：首先召開黨團員積極份子會；隨後在群眾大會（右派份子參加）公開宣布處理決定，按縣委批准的摘帽決定書對表現好的右派份子摘帽，對表現壞的進行揭發批判鬥爭，或依法從嚴處理；最後召開右派份子會，讓已摘帽的右派份子現身說法，談改造經過，改造不夠好的右派份子就加強改造表態，對未摘帽的右派份子分別制訂改造規劃^㉓。

就此看來，整個摘帽程序是相當縝密的，領導、群眾（含積極份子）、右派份子三方參加，信息的收集和反饋銜接有序。右派份子的表現盡在組織的掌握之中，這為縣委的摘帽決策提供了扎實的現實基礎。不過，所有環節皆由組織把控，也就便利了它按照形勢的需要而放寬或收緊相關尺度。這一寬

一緊之間，對於縣委而言只是尺度的拿捏問題，也許並不違背政策的整體精神，但對右派份子的前途命運卻會產生至為重大的影響。

牽動政策寬緊變化的重要背景，是當時政治經濟形勢的變化。1959至1961年，全國許多地方出現餓死人現象。在宜都縣，文化大革命後的官方敘述雖然沒有明確給出這一時期非正常死亡人口的數字，卻也承認了因為連續三年的大旱災，糧食、棉花、油料均有較大幅度的減產^⑳。不過，對這一時期的饑饉情形，部分右派份子的言論可以佐證。

如1960年糧食配給標準太低，群眾不滿意，一類右派份子羅經伍說：「把田種好，多收糧食，生活就會改善的。」^㉑ 群眾覺悟程度反倒不如一類右派，還需後者開導思想，不免令人起疑。這個表現較好的右派份子的言論，某種程度上從反面透露了當時糧食形勢的緊張，而有的右派份子則更為直接地道出實情。如王志高在「經濟困難時，借機攻擊黨」，直接對群眾說：「入他媽的，幾顆糧食吃不飽，現在只有把米串起來吃，再從肚裏拉出來」，並「造謠」說：「今年每天吃四兩都吃不飽，明年每天只有二兩米，這要餓死人的。」^㉒ 右派份子李結新常對老師說：「糧食不夠吃，增加一點就可以不搞勞動。」^㉓ 群眾反映摘帽右派楊學炳從摘帽的第二天起就陽奉陰違，他曾說：「大米運錫蘭，中國餓死人。」^㉔ 這些閒談間的說法十分形象，亦大體符合當時實情，較為可信。

1962年下半年，縣裏到石嶺農場這個右派份子和摘帽右派較為集中的單位調查，報告特別強調「整個經濟形勢日趨好轉」對摘帽右派有很大鼓舞^㉕。這個報告認定經濟形勢「日趨好轉」，算是透露了一點實情。

通過對1959至1961年經濟形勢的簡單把握，我們可對表2所示的前三批摘帽的寬鬆形勢作一解讀。1956年中國大體完成對農業的集體化改造，統購統銷和糧食「三定」（定產、定購、定銷）成為人民公社建立的最初也是最基本的動因。這個政策並未因所謂「三年困難時期」的到來而放寬，農民的糧食負擔一直較重。在基層反右派鬥爭中被劃定的右派份子之所以獲咎，其中一個重要原因是議論農村的糧食問題^㉖。之後雖然仍有表現較壞的右派份子「妄議」中央的糧食政策，但多數摘帽者卻不再對此置喙，而且，他們此前被劃右派時的涉糧言論也不再被深究^㉗。不過，通過與1962年以後摘帽情況的對比，不妨推論經濟形勢的惡化恰恰可能是促成政治政策寬鬆的催化劑：因為監控改造右派份子已然退居執政者中心任務之後，反而解放右派至少可以緩解政府支撐複雜危局時左支右絀、顧此失彼的困境。

而弔詭的是，經濟形勢好轉之際，政治情勢反而趨於緊張。1962年秋，中共八屆十中全會召開，階級鬥爭的調子驟然拉高。全會公報指出^㉘：

自從一九六一年九中全會以來，特別是今年以來，全黨貫徹執行對國民經濟的調整、鞏固、充實、提高的方針，加強農業生產戰線，已經取得了顯著的成效。儘管有過去幾年連續遭到的嚴重自然災害以及自己工作中的缺點、錯誤，國民經濟的情況，去年比前年好一些，今年比去年又要好一些。

這個判斷，成為政治政策轉變的經濟前提。中央委員會繼而認為^④：

沒有改造好的地主份子、富農份子、資產階級右派份子以及殘餘的反革命份子……幸災樂禍，並且妄圖乘機活動……社會上還存在着資產階級的影響和舊社會的習慣勢力，存在着的一部分小生產者的自發的資本主義傾向，因此，在人民中還有一些沒有受到社會主義改造的人，他們人數不多，只佔人口的百分之幾，但一有機會，就企圖離開社會主義道路，走資本主義道路，在這些情況下，階級鬥爭是不可避免的。

這一系列論斷成為右派摘帽工作轉向的重要風向標。如前文所述，自此時開始，省地縣三級黨委均發出了緊跟中央的指示，摘帽工作整體上趨於嚴厲。相應地，摘帽工作的準備階段——排隊分類，也就有了明顯轉變，從1961至1962年宜都縣仙女區十七名右派份子的排隊情況中可以得到反映(表3)：

表3 1961至1962年宜都縣仙女區右派份子排隊情況統計

類別		一類份子		二類份子		三類份子		四類份子	
數量及比例(%)		數量	比例	數量	比例	數量	比例	數量	比例
年份	1961	2	11.80	8	47.00	7	41.20	0	0.00
	1962	8	47.00	6	35.30	2	11.80	1	5.90

資料來源：宜都縣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關於第四批摘掉右派份子帽子的情況報告〉，頁16。

從表3可見，1961至1962年，一類份子比例大幅上升，二類尤其是三類份子比例有較大幅度下降，而且還出現了新的分類——四類份子。縣委對此的解釋是，「去年〔1961年〕摘帽子的比例較大，改造好的在去年摘了，今年是『矮子』中間拔『長子』。……當時我們在掌握上將可摘可不摘而摘了又沒有壞處的也摘了一批，因此去年摘帽子後剩下的右派份子大部分是二、三類和少數的四類」。仙女區的情況則說明：「現在改造好的大部分在去年都是二類和三類，也就是說他們改造好或基本上改造好的時間還很短。」^⑤這個判斷與省委改右辦隨後的說法大體一致，「右派中部分人的問題比前兩年更嚴重，三、四類的比例越來越大。經過幾年來的摘帽子，右派中的尖子被拔掉了，剩下來的這部分人，其中花崗岩腦袋多了，一遇機會就暴露了階級本質」^⑥。

縣委和省委所言固然非虛，然而前三批摘帽中，每一批摘帽後遞補上來的一類份子當然也是之前的二類甚至三類份子，何以前三批能持續加大摘帽比例，而自1962年開始就「矮子」太多必須「從嚴掌握」？實際上，這種「從嚴掌握」幾乎成了「停止摘帽」的代名詞。如表2所示，1964年全縣尚有右派一百多人，卻只摘掉了三個右派份子的帽子。假如部分右派份子達到了摘帽標準，如縣委所言是各單位管理教育的成果^⑦，那麼此時達到摘帽標準的人數和比例均大幅減少，難道是各單位工作突然出了問題？也許這些都是原因，但卻並非主要原因。因為縣委同時認為，1961年「將可摘可不摘的人摘了一批

(是正確的)，而今年〔1962年〕這種人就不應該摘掉(也是正確的)〕⁴⁶。這等於說寬緊選擇雖然懸殊，但都是形勢和政策的需要；而只要是需要的，就是正確的。1962年以前的一再寬鬆和此後的一再從嚴，都是這一「因需要而正確」的思路體現。

繼八屆十中全會而起的城市「五反」和農村社會主義教育運動，將這一思路引向深入，對右派的改造逐漸和這兩個運動結合起來⁴⁷。尤其是農村社教運動進一步加強了對右派份子的教育管理，有的社教工作組甚至直接了解和整理右派份子的材料⁴⁸。作為社教運動第一批試點的百里洲區，1964年對其所管的三十五名右派份子的改造表現有過詳細記錄。它把對右派份子的「鬥爭類型」，細分為「大門」、「小鬥」和「未鬥」，其中被鬥的有十人⁴⁹。社教運動和對右派份子的改造相互配合，相互促進，整個基層形成了對右派份子「幫助」、「挽救」的熱烈氛圍。不過，在右派份子看來，這卻並非好的兆頭，如右派份子王學金就對別人說：「這一次社會主義教育我們這些人又要遭殃，又難搞(意思又要挨整)。」⁵⁰ 另一名右派份子胡光昌說：「一聽說這次運動比土改時聲勢還大，我就沒勁了，以為又要在我們頭上開鑽……我準備去坐牢。」⁵¹ 由此可見，看似熱烈的右派改造氛圍卻是以震懾為底色，最終迫使右派份子不敢不接受「從嚴」的結果——勞動無休無止，摘帽遙不可期。

四 右派改造：向黨靠攏

從筆者所見的史料，暫時難以確知在摘帽中右派份子究竟有沒有從所謂「陽謀」的角度意識到自己的困境。不過，絕大多數右派份子在改造中真誠交心，努力向黨靠攏以求早日摘帽，則是無大疑問的。易言之，無論有沒有意識到自己不過是工具化政策的一個「需要」，他們唯一能做的都是盡可能在思想和言行方面符合「三條標準」。

如前所述，「三條標準」尤其強調「政治表現」，即思想上的悔罪和對黨的擁護，工作和勞動表現倒還在其次(當然表現太差也不行)。在對「三條標準」的把握上，縣委認為，「對確實悔改的審查要具體分析、研究，不可光看一時一事的表現，要全面分析；不要光看勞動表現，重要的是要看政治表現」⁵²。有的地區僅憑「一時一事」的表現好就把個別右派的帽子摘了，後來此人「表現很壞」，基層認為這是個教訓⁵³。既然不能只看「一時一事」的表現，那必然要求右派份子從靈魂深處來一場「革命」。為此，右派份子在改造時反覆對已進行誅心，希望能夠深挖思想深處「不夠革命」的雜念。勞身與誅心，構成了右派改造的主要內容，常常是通過日常行為表現出來的：

第一，勞身：多幹活，幹重活。右派份子羅經伍參加勞動，群眾看他年紀大，就叫他做輕點的活，而他要求做重活，並說：「我是改造的，請不要原諒我。」⁵⁴ 經歷了一場反右浩劫，羅已經體味到自己新身份的沉重，這種律己甚嚴的表現，道出了他內心深深的「不敢」。又如右派份子陳紅谷，自1962年以來，別人都不願幹的累活髒活，他都願意幹。他同時管四條水牛、一頭

驢，還有若干豬羊，牽進牽出飼養，有時一直忙到深夜，並無任何怨言^⑤。再如右派份子、小學教師覃明炳，總是「抽空輔導落後學生，特別是貧、下中農子女的輔導，……原受過記大過處分的學生吳光炎（貧農），現在成了全校標兵，當了班長。在生產勞動中表現也較好，不偷懶，……〔覃〕在六三年種小麥時，全身濕透，……樣樣肯幹，群眾對其改造評議較好」^⑥。

第二，誅心：悔罪過去，讚美今天。1958年上半年，中共中央發起知識份子「向黨交心」運動。在宜都縣，右派份子和工商業者是交心運動的重點對象^⑦。而對於右派份子來說，交心乃至誅心，並不止於這一場運動，而是貫穿整個改造的始終。如摘帽右派彭先鋒說：「我是犯了罪的人，通過一段時間勞動改造，認識了我自己的罪惡，決心痛改前非，黨和人民群眾寬大了我，給我摘了帽子把我從新又拉到人民的懷抱來了，希望今後對我嚴加監督，使我更好的從新做人。」^⑧右派份子王夢樵在對右派份子進行集訓的小組會上含淚說道：「黨這樣耐心的教育我們，我是鐵打的心腸，也應該熔〔融〕化了。」^⑨善溪畚公社小學右派教師黃玉經常說：「我只有通過政治學習，來不斷的改造自己，使自己從新做人。」黃一直堅持按照自己定的計劃，每季節向校長和公社黨委交一次思想檢查及工作總結^⑩。這些言行也許真的反映了此時右派份子內心的渴望，「從新做人」、「回到人民的懷抱」是他們的核心訴求。又如另一右派份子說：「五七年……反黨反人民，攻擊統購統銷把農民搞苦了，大辦水利建設是費力不討好……鐵的事實教育了我，要不是實行統購統銷，國家掌握糧食，這幾年的大災荒人民生活是過不去的，同時，實行『雙統』並非農民就無吃的了，這幾年生活這樣苦，農民家裏還是有結餘糧食，我自己就是一例，每年過年（春節）時我家□〔未能辨識此字，下同〕還存有幾十、百把斤糧食。」^⑪除了對自己過去的「錯誤言論」表示明確悔改，還不惜誇大當時的所謂成就以掩蓋已然陷入困境的時局。這些話極有可能不是對實情的描述，而只是交心檢查一貫的敘述「格式」。

除了以上兩點，右派家屬的「督促」則是他們改造中「溫暖的壓力」。如右派份子陳少安原來是個「老三類」（總是在對右派份子表現的排隊中被定為三類份子），「在春節時回家去過年，老婆問他摘帽沒有，他說沒有，在臘月卅日還督促他走路60多里趕回農場，教育他好好改造自己」^⑫，想必陳也會覺得妻子比他的思想覺悟要高。又如董市鎮楊尚綺自從被劃為右派後，妻子李明鳳不讓他睡覺，岳母見他就罵；1961年摘帽以後，岳母不罵了，他生產更起勁了^⑬。既然楊可以摘掉帽子，說明他自己對改造是有較強主動性的，但家人還是冷眼以對。這裏雖不免有「劃清界限」的嫌疑，卻也在客觀上起到了「督促」的作用，能夠進一步堅定楊深入改造的決心。

然而，這些右派份子的努力都未必能奏效，反而有不少被基層視作右派改造過程中的個人「偏向」：「偏重於體力勞動，以為多出一把力，多挑幾擔土就是改造好了。……想憑幾個早晨和幾件事情作為改造好的條件。……自認為有才華，即使改造不夠，也應遷就一下。……認為改造得好不好，在於領導和群眾一說。……把摘帽子的唯一希望，寄託於形勢的好轉和每年的國慶節。」^⑭「他們的這些打算，都叫做『此路不通』。改造得好不好的根本尺度是

三條標準，最重要的是第一條，不是憑幾擔土，幾個早晨或『有板眼』〔就〕能解決問題的。」^{⑤③}事實上，右派份子當然不只是依靠所謂「偏向」以求摘帽，但是，摘帽愈來愈明顯的工具化傾向使得任何不合上級需要的努力都成了「偏向」。

1964年社教運動在農村展開以後，摘帽政策不斷收緊，右派份子常常感到憂慮甚至憤懣。湖北省有的地區談到，在右派集訓中「已進行社會主義教育的地區，有嚴重破壞活動而被鬥爭的右派情緒非常抵觸；未進行社會主義教育的地區的右派，較普遍的對政策不摸底，有害怕情緒」。有的右派對其他右派說，「我同群眾支部關係好，就是社會主義教育來了，給我打一棍，說我勞動工分多了要搞我一手」。有的在會上承認社教運動時被鬥的材料，會下卻說，「我被鬥爭是幹部請我的客，我殺豬還了禮，說我是拉攏幹部」，又說「話有幾說，字有幾別，要得梨園直，拉死一頭牛……雖然被鬥爭，但我心情虛〔舒〕暢，只一條，希望毛主席壽長」^{⑤④}。這些話反映出他們反覆誅心後的習慣性害怕、對政策趨緊的不安，還有對「怎麼做都是錯」的無奈和憤懣。經年累月的勞動改造和交心，又看不到摘帽的前景，還使得許多右派份子產生深深的絕望。如有人問右派份子張大幹還想不想摘掉帽子再教書去？他說：「爹爹呀！我死都不想這一條路了。」^{⑤⑤}

五 摘帽之後：還是右派？

右派份子從努力表現以求摘帽到最終摘掉帽子，過程殊為不易。右派摘帽程序複雜，常常有意外和反覆。例如，1962年縣裏對百里洲區右派份子進行排隊，其中一類份子五人，批准摘帽四人，另一人沒能摘帽的原因是當年春天他翻過案，否定了大部分「罪惡言行」，縣委沒有批准他摘帽子^{⑤⑥}。由此可見，翻案是不可能的，因為這涉及到反右派鬥爭的必要性和正確性；也說明即使是一類份子，內心到底也是「意難平」，未必真的「心服口服」。在組織看來，有此想法又恰恰說明這人還需要繼續接受改造。再如，1959年第一批摘帽時，有六名右派份子被縣委批准摘帽而所在單位卻沒有宣布，其原因有：一、領導擅自改變決定，如□礦支部在接到摘掉王裕仲右派帽子的決定後，認為王在評審後表現自滿，因而沒有向群眾宣布，也不向縣裏請示；二、有的單位接到決定後一直放着沒有宣布，如董市鎮商店經理接到摘掉楊雲修的右派帽子的通知後，長期放在屋子裏沒有宣布（直到群眾評審認為楊表現好，要求給其摘掉帽子，該經理才向群眾宣布）；三、有的將縣委批准結論丟失了，一直找不到，如姚店區即是如此^{⑤⑦}。其實後面兩種情況完全可以歸入第一類，即上層的摘帽決定被下級改變，區別只在於是否「擅自」改變。這些改變涉及的原因固然多樣，部分甚至荒唐，卻都說明最基層的單位也可以決定右派份子的命運——是否摘帽，他們也有一票「否決權」。

然而，即使摘了帽子，也不代表右派得到真正的解脫，新的考驗會接踵而至。摘帽對右派來說，僅僅是「萬里長征走完了第一步」。筆者之所以未將

摘了帽子的右派份子稱為「群眾」，而是稱其為「摘帽右派」，乃是因為「摘帽右派」是當局對這些人摘帽以後身份的認定，確實反映了他們在摘帽以後的真實處境。事實上，在基層當局看來，那種認為右派份子摘了帽子就是改造好了，進而放寬對他們的思想工作，甚至不管不教的想法和做法都是錯誤的。因為，「實踐證明，儘管他們摘了右派份子帽子，如不加強對他們的思想改造，他們還有走『回頭路』的可能，這對其中的某些人員來說是由於階級本質決定了的」^⑧。換言之，在基層當局看來，如果放寬了對摘帽右派的管教，那他們極有可能「舊病復發」。

不過，至少在政策表面，縣委並不同意將摘帽右派完全等同於右派。如白洋張店公社劉新成，摘了帽子以後仍被當成右派份子看待，縣委改右辦認為這是不對的^⑨。問題在於，這樣看待如果不對，如何看待才是對的？不將摘了帽子的右派當右派看待，那就當「摘帽右派」看待？事實上，如果摘帽右派仍然不是「純正」的「群眾」，那他們就和右派一樣還是被劃在「敵對陣營」裏，所不同的只是「敵對」的程度有異。筆者猜測，按照縣委對摘帽右派的實際定位（既非右派，亦非群眾），劉新成的情況應該不是個例。

摘帽右派之所以不完全同於右派，他們的整體表現較好是一個原因。從1962年右派和摘帽右派的排隊情況可以明顯地看出這一點（表4）。不僅一類份子的比例大大提高了，而且多數情況下不再有四類份子。

表4 1962年宜都縣右派和摘帽右派排隊情況統計

類別及比例(%)	一類份子	二類份子	三類份子	四類份子
右派	7.90	29.30	36.60	26.20
摘帽右派	32.70	58.20	9.10	0.00

資料來源：縣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辦公室：〈關於現有右派份子和已摘帽子人員情況的綜合報告〉（1962年1月16日），枝江市檔案館，18-4-2，頁28、30。

說明：檔案中部分數據有誤，已整體對小數點後數字作了微幅調整。

此時雖然仍對摘帽右派進行排隊，但他們的表現還是優於未摘帽右派這一點，就說明了縣委把右派份子能夠摘帽作為自己管理教育的成績來看，並非沒有根據。不過，右派都已摘帽，還要對其進行排隊這一做法本身卻略顯荒謬。既然已經摘帽，那麼其表現就應該是符合中央的「三條標準」的；既已符合標準，就應該被視作「群眾」——人民內部。若已是人民內部，又何須排隊？難道要對全國人民的表現都排隊？

實際上，之所以還要對摘帽右派進行排隊，的確是因為摘帽右派對上層來說還不算「純正」的「群眾」。例如，1964年百里洲區的《已摘右派花名冊》是將摘帽右派與右派份子一道和「四類份子」（地富反壞）並列在一起的。這個名冊不僅記錄摘帽右派歷年來的勞動思想表現，還對其進行排隊分類，並擬定了新的處理意見^⑩。正如監利縣摘帽右派公本森說的：「我這一生是不行了，雖然帽子摘了，但污點仍然存在，是個歷史右派，黨不會相信。」^⑪應該說，部分摘帽右派對自己的處境很有自知之明。

當然，對摘帽右派來說，不管當局如何看待，對自己的改造還是要繼續，要好好表現。不過，這種「好好表現」裏，既有主動進取，也有被動為之。主動進取的如摘帽右派覃先鳳，1961年種麥子，他獨自在「夜晚耕了一畝多田，一有時間就搞生產勞動」，並說「勞動習慣了，有空不搞就不舒服」^⑳。被動為之的摘帽右派份子卻說：「不摘帽子是勞動，摘掉帽子幾年的也還是在勞動，還有甚麼前途，勞動一輩子算了。」這恐怕不是義憤之詞，而是道出了自己的真實處境。而且，即使摘了帽子，也還要和右派份子一樣參加學習，以便更好地自我改造^㉑。

摘帽右派不僅要繼續勞動改造，他們的生活處境也未必有很大變化。如中央雖規定右派份子在未摘掉帽子以前，不宜享受退休規定的待遇；摘掉帽子以後，如果符合退休條件的可作退休處理^㉒，但同時又指示，「國家薪給人員中的右派份子摘掉右派帽子以後……現在分配的工作職務，一般要低於他們受處分以前所擔任的職務，並且不要讓他們擔任機要部門、要害部門的工作」，「所有摘掉右派帽子的人，不經過相當長時期的考驗，一律不得提拔使用」。政策在宜都縣落實時進一步收緊：「摘掉右派份子帽子以後應該依據其目前所從事的工作和一般應低於其劃右派份子以前的實際工資級別的原則，確定適當的工資級別，以進一步調動他們的積極性。」^㉓不過，「適當」而「待遇從低」的原則並沒有調動摘帽右派的積極性，鬧翻案的倒有不少。省委改右領導小組認為，「寫信到中央，省委和有關部門進行翻案活動的〔右派份子和摘帽右派〕全省雖有500人，但他們是帶頭翻案的，至於在背後散布流言蜚語進行翻案活動，或有翻案思想的人那就更多了」，以至於造成了一股「翻案『黑風』」^㉔，如武漢市右派黎杏英以及解除勞教摘了帽子並已安排工作的歐揚誠都曾要求翻案^㉕。這些摘帽右派不可能忘記摘帽的不易，大概也都清楚翻案的可能後果，但他們卻甘願冒着極大的風險這麼做，又是為何？除了的確感到冤屈以外，實際生活狀況沒有真正改變，恐怕未嘗不是原因。

六 願者上鉤：被拋棄與再「接納」

縱觀宜都縣於1959至1964年的整個摘帽過程，大致可以確定基層當局和右派份子之間存在認知上的歧異：對同一個政治行為，他們的把握是很不一致的。

或許摘帽這一政治行為的最初傾向還比較模糊，但是愈往後當局就愈加明顯地將摘帽當作工具來使用。作為摘帽對象的右派份子不再是政策的目的，而只是工具——服務於更高的、因形勢而造成的「正確的需要」的工具。而右派份子自始至終將向黨交心和靠攏以摘掉帽子作為自己的終極目的。即使摘帽右派都已或深或淺地感覺到了摘帽的工具化傾向，絕大多數右派份子依然不改初衷，在體制允許和鼓勵的範圍內尋求解脫，而非另覓他途。這樣一種認知上的歧異，對於涉事的雙方而言，一直如草蛇灰線般貫穿其中，當局未曾明言，右派份子至多也不過是腹誹而已。

造成如此歧異的重要原因是雙方在信息獲得上的不對稱。作為主動一方的基層當局是充分掌握了上層摘帽政策的變化、右派份子的排隊狀況等相關信息的。作為摘帽對象的右派份子卻對此知之甚少，甚至毫無所悉，而他們本應該對其中的某些方面有所了解。信息掌握的不對稱，給人以當局「弄人於鼓掌」和右派份子「盲目地努力」的印象，就像一個「願者上鉤」的遊戲。當然，這不等於說如果雙方掌握了對等的信息，當局就會改變策略，右派份子就能有更多選擇；也許只能徒增「釣魚」遊戲的殘酷性而已。

這種類似「釣魚」遊戲的操作，絕非縣委自作主張，亦不止是來自省委、地委的指示，前引毛澤東寫給劉少奇的信中已有伏筆。毛在提出給右派份子摘帽的建議時，同時提出，「摘去帽子後，舊病復發，再次、三次……右傾，也不要緊，給他再（戴）上右派帽子就是了」^⑩。毛的這一看似輕鬆的伏筆，即是「釣魚」遊戲的精神內核。到1962年八屆十中全會重提階級鬥爭後，這一精神更為明顯，並在基層當局的操作中迅速得到貫徹。

從實際的執行來看，摘帽不再成為執政者考慮的終極目的，而是為了滿足不同形勢的策略需要。或可以說，「魚」已非執政者的首要期待，「釣魚」本身就是一切。要不要摘帽是右派自己的事，而執政者卻會一直「釣」下去，「釣」多「釣」少，完全根據「正確的需要」而定。這樣一個摘帽過程，雖不好說有陰謀的成份，卻帶有濃重的「陽謀」色彩。易言之，當局未必不知道右派份子一直在「向黨靠攏」，甚而已經做到盡可能的「靠攏」，卻仍把「靠攏」作為對右派勞身和誅心的根本理由。而右派份子即使因為形勢愈發嚴峻，已經或多或少感到了這個「陽謀」，仍依舊對自己反覆誅心，不能也不敢對「向黨靠攏」有所遲疑，依然「自願」這樣做。「向黨靠攏」是當局和右派份子在摘帽問題上的基本共識。遺憾的是，在「陽謀」之下，「向黨靠攏」——獲得黨的認可、回到人民的隊伍——卻僅僅成了工具。

而且，縱然摘了帽子，也不意味着他們已經解脫和回到人民內部，因為即便被摘帽者自以為獲得解脫，但遊戲還在繼續，被摘帽者終究難有見天之日，這從摘帽右派的生存狀況中可以清晰地看到。摘帽右派的確如他們自己所言，並未真正被黨所信任。而被黨信任，再次回到人民的懷抱，又是右派份子最核心的政治訴求，他們為此在摘帽之前認真表現，在摘帽後依然努力。然而，摘帽後的現實處境使他們中的部分人逐漸清醒。

不過，「帽子」問題依然頭等重要。摘帽右派與右派之間的不同，主要在於形式上沒有了「帽子」。縱然在實際的政治和生活處境上，有沒有「帽子」並不會造成太大差異，但對摘帽之後人生可能會發生變化的美好想像，依然會成為牽動右派份子和摘帽右派敏感神經的那根弦。對於右派份子來說，他們依舊會向黨靠攏，往摘帽的方向努力；對於摘帽右派中的大多數來說，縱然對摘帽後的處境有再多的怨言，他們依然十分珍視已經到手的政治認定——哪怕這個認定很大程度上是空頭的，哪怕他們已經意識到自己的困境——而較少口出惡言，更不會貿然背黨。

「帽子」問題的背後，折射出1949年以後三十年間政治運動的「標籤化暴力」取向：在政治鬥爭中因為需要而尋找甚至製造「敵人」。革命勝利後，人民

從整體上獲得解放，革命本身的行為範式也就需要一個根本的轉型，否則，革命很可能走向對自身的否定——由本該已經結束的「解放」人民到「不斷解放」人民，實際也就是不斷找尋「敵人」。

事實上，在人民內部尋找、鎖定「問題」人物，是當代中國歷次政治運動基本的操作程序。在此操作中，每個人都可能成為被拋棄者，這符合阿甘本(Giorgio Agamben)所說的「生命政治」的特徵^⑨。「問題」人物在被拋入人民的敵對陣營之前是「自己人」，在新秩序的統治之內。隨後他們被拋入「敵人」陣營，卻仍未脫新秩序的規範。換言之，他們是以被拋棄的方式而被重新「接納」的。只不過，再一次被「接納」的時候，他們早已被視作人民的異類，獲得的是另類的政治身份。也可以說，他們是以被另類「接納」的方式被拋棄的。「拋棄」與「接納」，這兩個看似完全對立的語詞，在新秩序裏卻被十分順利地銜接，成為同一狀態的「對立性」敘述。在此意義上，右派和摘帽右派的不同僅僅在於，二者分別是第二次和第三次被「接納」時(第一次被「接納」時的身份是「人民」)「問題」人物所獲得的另類身份。因此，從同在另類陣營而僅有另類程度的差別而言，完全可以把摘帽右派也歸入到右派裏去，統稱他們為「右派」。

「右派」這一污名化的定位，之所以典型地體現了這一被拋棄和再「接納」的過程，還與其可以長期操控人的命運有莫大關聯。反右派鬥爭以後，一直到最為「改天換地」的文革時期，「右派」都在人民之外，卻又在秩序之內。在文革初期只有極少數右派份子能真正參與運動，而到1968年「清理階級隊伍」開始以後的一系列清查中，這一名號更是成為被打擊的重要理由。像一度在縣城最大造反組織「工學總部」中較有影響的鄭亞英(右派)，縣革委會委員、仙女區革委會副主任晏開來(其兄為右派)，縣革委會常委、問安區革委會副主任李傳科(被定為中右)，縣革委會委員李志偉(反右時還是學生，被作為重點批鬥對象，因政策保護才未戴上右派份子帽子)，皆有過這種遭遇^⑩。更為明顯的一例是1974年6月下鄉知青李某因糾紛被村民打死的案件。在該案中，作為首犯的生產隊長吳某起先被縣委建議判處無期徒刑，後以「打擊面要小，教育面要寬」為理由改為有期徒刑十年，其他涉案人員亦均獲得減刑甚至免于刑事處分；而對作為主犯同時也是右派的姜某卻一直維持死刑、立即執行的決定^⑪。

這些被拋棄於「人民」之外的人，的確是「新秩序」所必需的「基礎」。始終維持「人民」這一抽象群體的穩定，卻讓這一群體的具體組成持續變動，是「拋棄」與「接納」能夠保持對流的基本要求，亦是當代中國政治運動的基本取徑。「人民」不再是永不變更的群體，個人也就隨時有被拋棄之虞。通過這樣一種動態卻殘酷的不斷清理，「人民」不只是作為被拋棄者的「少數」，而且是那些仍在「多數」裏的人們的唯一圖騰，從而長久地保持其震懾力和向心力。惟其如此，那些被拋棄的「問題」人物的「自新」之路，才有了明確的政治指向。只是，這一過程承載了太多此類人物的悲劇人生。遺憾的是，個體的悲劇，卻往往是「人民」這一群體得以存在的底色。

註釋

- ① 談家水：〈反右派鬥爭研究述評〉，《黨史研究與教學》，2008年第2期，頁73-81。
- ② 丁抒：《陽謀：反右派運動始末》，修訂本（香港：開放出版社，2007）。
- ③ 朱正：《1957年的夏季：從百家爭鳴到兩家爭鳴》（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8）。
- ④ 于風政：《改造：1949-1957年的知識份子》（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1）。
- ⑤ 參見鍾延麟：〈鄧小平在1957年中共整風、「反右派」中之角色〉，《中國大陸研究》，第50卷第4期（2007年12月），頁87-116；Yen-lin Chung, “The Witch-Hunting Vanguard: The Central Secretariat’s Roles and Activities in the Anti-Rightist Campaign”, *The China Quarterly*, no. 206 (June 2011): 391-411。
- ⑥ 沈志華：《處在十字路口的選擇：1956-1957年的中國》（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3）。
- ⑦ 陳永發：《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下冊（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8）。
- ⑧ 廖顯輝：〈五十年代中後期韶關地區「整風反右」始末〉，《傳承》，2012年第4期，頁10-13。
- ⑨ 曹樹基、李楠：〈劃分「右」派：以桐柏縣檔案為基礎的研究〉，《學術界》，2010年第1期，頁180-94。
- ⑩⑪ 曹樹基：〈陽謀：基層政區中的整風與反右——以桐柏縣為中心〉，未刊稿。
- ⑫ 程曦敏：〈四川省江津縣直屬機關反右派鬥爭的「收」「放」變遷〉，《中共黨史研究》，2015年第4期，頁89-98。
- ⑬ 李若建：〈庶民右派：基層反右運動的社會學解讀〉，《開放時代》，2008年第4期，頁48-70；〈進步的陷阱：基層反右運動的社會學解讀〉，《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0年第4期，頁158-65。
- ⑭ 倪春納：〈交心運動與反右運動辨析〉，《中南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2年第2期，頁55-59。
- ⑮ 楊顯惠：《夾邊溝記事》（廣州：花城出版社，2008）。魏簡（Sebastian Veg）對此書作出了深入解讀，認為其對了解右派改造和教育的歷史具有實證性、歷史性和倫理學的意義。參見Sebastian Veg, “Testimony, History and Ethics: From the Memory of Jiabiangou Prison Camp to a Reappraisal of the Anti-Rightist Movement in Present-Day China”, *The China Quarterly*, no. 218 (June 2014): 514-39。
- ⑯ Fu Hualing, “Re-education through Labour i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84 (December 2005): 811-30.
- ⑰ 本文考察的五批右派摘帽，在第四批（1962年）及以前的均屬於宜都縣範圍；第五批（1964年）屬於恢復後的枝江縣範圍。1955年2月22日，國務院批准撤銷枝江縣，全縣整體併入宜都縣。1962年10月20日，國務院決定恢復枝江縣，枝江縣各級政權和縣直各單位於1963年11月5日正式開始辦公。本文無意對摘帽問題作精確的定量分析，僅為求得一定性的理解，因此為行文便利，文中所涉地域皆統稱「宜都縣」。另外，今枝江市為湖北省宜昌市下轄的縣級市，即1963年恢復的枝江縣。參見湖北省枝江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枝江縣志》（北京：中國城市經濟社會出版社，1990），頁15、17。
- ⑱⑲ 《枝江縣志》，頁16；16-17。
- ⑳㉑ 〈毛澤東關於分期分批為右派份子摘帽和赦免一批罪犯的建議〉（1959年8月24日、9月14日），載宋永毅主編：《中國反右運動數據庫（1957-）》光盤（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2014）。
- ㉒ 〈中央關於摘掉確實悔改的右派份子的帽子的指示〉（1959年9月17日），載《中國反右運動數據庫（1957-）》光盤。
- ㉓ 省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辦公室：〈關於組織右派份子集訓情況的報告〉（1964年4月20日），枝江市檔案館，18-4-5，頁22；縣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辦公

室：〈關於第五批摘掉右派份子帽子的總結報告〉（1964年4月15日），枝江市檔案館，18-4-1，頁12。

⑳ 省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中共湖北省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關於對右派份子和已摘帽人員的三項調查研究的通知〉（1963年8月30日），枝江市檔案館，18-4-3，頁7。

㉑ 縣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辦公室：〈仙女區和石嶺幹部農場對現有右派份子的改造情況報告〉（1962年10月6日），枝江市檔案館，18-4-2，頁25；省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中共湖北省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關於當前改造右派份子工作的意見〉（1963年11月16日），枝江市檔案館，18-4-3，頁8。

㉒ 宜都縣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關於一九六一年全縣摘右派份子帽子工作的總結報告〉（1962年1月4日），枝江市檔案館，18-4-2，頁7；縣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關於第五批摘掉右派份子帽子的總結報告〉，頁13。

㉓⑳㉑㉒ 宜都縣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關於已摘掉右派份子帽子人員情況的調查報告〉（1962年10月7日），枝江市檔案館，18-4-2，頁24；23-24；23；24。

㉔㉕ 縣委改造右派辦公室：〈李國普同志10月14日晚在電話會議上關於改造右派份子工作會議精神的傳達報告〉（1962年10月15日），枝江市檔案館，18-4-2，頁18、19；19。

㉖㉗ 省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中共湖北省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關於當前改造右派份子工作的意見〉，頁9-10；8。

㉘ 縣改右辦公室：〈地委召開各縣改造右派工作會議精神傳達報告〉（1964年1月24日），枝江市檔案館，18-4-3，頁24。

㉙ 縣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關於現有右派份子和已摘帽人員情況的綜合報告〉（1964年1月10日），枝江市檔案館，18-4-1，頁9；縣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關於第五批摘掉右派份子帽子的總結報告〉，頁12。

㉚ 省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辦公室：〈關於當前右派份子和摘帽人員摸底排隊情況的報告〉（1963年11月20日），枝江市檔案館，18-4-5，頁2。

㉛⑳㉜㉝ 省改右辦：〈在監利縣對右派份子、摘帽人員和管理教育工作情況的調查報告〉（1963年10月9日），枝江市檔案館，18-4-5，頁31；30-31；32。

㉞㉟ 宜都縣委審右辦公室：〈關於右派份子摘帽子的工作總結報告〉（1960年12月31日），枝江市檔案館，18-4-2，頁2；4。

㊱㊲㊳㊴ 縣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辦公室：〈關於現有右派份子和已摘帽子人員情況的綜合報告〉（1962年1月16日），枝江市檔案館，18-4-2，頁28；28；32；30-31。

㊵㊶㊷ 縣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關於第五批摘掉右派份子帽子的總結報告〉，頁12。

㊸㊹㊺㊻㊼ 縣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關於現有右派份子和已摘帽人員情況的綜合報告〉，頁8；8；6；8；6。

㊽ 從表面上看，農村糧食問題乃至整體的經濟形勢似乎並未成為基層右派摘帽時當局考慮的重點。然而，這並不妨礙以糧食為主的經濟問題成為摘帽這個政治問題背後的一個「影舞者」。

㊾㊿ 〈中國共產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第十次全體會議的公報〉（1962年9月27日），載宋永毅主編：《中國大躍進——大饑荒數據庫（1958-1962）》光盤（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2013）。

㊿㊿㊿㊿ 宜都縣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關於第四批摘掉右派份子帽子的情況報告〉（1962年12月19日），枝江市檔案館，18-4-2，頁16；16；16；15。

㊿ 省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辦公室：〈省委改造右派份子辦公室關於漢川縣、馬口區、馬口鎮右派份子、摘帽人員情況和管理教育工作的調查報告〉（1963年8月22日），枝江市檔案館，18-4-5，頁5。

- ④⑤⑥ 省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辦公室：〈關於組織右派份子集訓情況的報告〉，頁 22。
- ④⑨ 百里洲區委、區公所：〈枝江縣百里洲區右派份子花名冊〉(1964 年 2 月 4 日)，枝江市檔案館，71-1-117，頁 13-15。
- ⑤② 宜都縣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情況彙報〉(1962 年 10 月 27 日)，枝江市檔案館，18-4-2，頁 13。
- ⑤⑤ 縣委改造右派工作領導小組：〈關於摘掉覃明炳右派份子帽子的決定〉(1964 年 3 月 22 日)，枝江市檔案館，18-4-4，頁 1。
- ⑤⑥ 中共宜都縣委統戰部：〈江口鎮在交心運動中對右派份子進行工作的情況〉(1958 年 7 月 23 日)，枝江市檔案館，5-1-10，頁 24-26；中共宜都縣委統戰部：〈關於董市鎮工商界開展交心運動情況報告〉(1958 年 5 月 29 日)，枝江市檔案館，5-1-10，頁 27-32。
- ⑤⑩⑥ 縣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辦公室：〈仙女區和石嶺幹部農場對現有右派份子的改造情況報告〉，頁 25；27。
- ⑤④ 省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辦公室：〈第五批摘右派帽子工作情況報告〉(1964 年 3 月 20 日)，枝江市檔案館，18-4-5，頁 18-19。
- ⑦⑩ 百里洲區委、區公所：〈枝江縣百里洲區已摘右派花名冊〉(1964 年 2 月 4 日)，枝江市檔案館，71-1-117，頁 11-12。
- ⑦① 省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辦公室：〈當前右派份子的動向〉(1963 年 11 月 9 日)，枝江市檔案館，18-4-5，頁 16。
- ⑦③ 宜都縣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中共宜都縣委改造右派份子辦公室關於前段休整學習情況和今後安排的意見〉(1962 年 3 月 5 日)，枝江市檔案館，18-4-2，頁 9。
- ⑦④ 中共中央統一戰線工作部辦公室：〈對右派份子生活待遇等問題處理的意見〉(1961 年 9 月 15 日)，枝江市檔案館，18-4-3，頁 3。
- ⑦⑤ 〈中央關於摘掉右派帽子的人員的工作分配和生活待遇的規定〉(1959 年 11 月 2 日)，載《中國反右運動數據庫(1957-)》光盤；宜都縣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領導小組：〈關於已摘掉右派份子帽子人員情況的調查報告〉，頁 24。
- ⑦⑦ 省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辦公室：〈當前右派份子的動向〉，頁 16；省委改造右派份子工作辦公室：〈關於當前右派份子和已摘右派帽子人員動態的調查報告〉(1963 年 11 月 20 日)，枝江市檔案館，18-4-5，頁 12。
- ⑦⑨ 阿甘本(Giorgio Agamben)著，吳冠軍譯：《神聖人：至高權力與赤裸生命》(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16)，頁 1-20。在阿甘本的分析裏並沒有確指共產體制，但後者卻在最典型地實踐這一操作模式。另外，「生命政治」之論並非阿甘本首創，這個概念可以追溯到 1920 年代。學界廣泛關注這一概念則是在 1970 年代後期，福柯(Michel Foucault)以「生命權力」(bio-power)一詞賦予其全新內涵之後。
- ⑧⑩ 縣革委會擴大會議辦公室：〈大會動態(第廿七期)〉(1970 年 1 月 1 日)，枝江市檔案館，23-3-3，頁 88；縣革委會擴大會議辦公室：〈關於晏開來問題的初步揭發綜合材料〉(1970 年 1 月 14 日)，枝江市檔案館，23-3-9，頁 69；縣革委會擴大會議辦公室：〈關於李傳科問題的初步揭發材料綜合〉(1970 年 1 月 21 日)，枝江市檔案館，23-3-9，頁 93；縣革委會擴大會議辦公室：〈關於對李志偉初步揭發的問題綜合〉(1970 年 1 月 11 日)，枝江市檔案館，23-3-9，頁 129。
- ⑧① 中共枝江縣委：〈關於聚眾打死知識青年李長建一案的處理呈批報告〉(1974 年 10 月 19 日)，枝江市檔案館，2-1-546，頁 14；中共枝江縣委：〈關於知識青年李長建被打死的再次報告〉(1974 年 12 月 9 日)，枝江市檔案館，2-1-546，頁 28。

香港青年的中國觀： 民族認同與學生運動

• 林芬、林斯嫻

摘要：本文通過分析1960年代以來三大領域的香港學生運動——中文運動、保衛釣魚台運動和港陸爭議，梳理「中國人」的含義在香港的演變，以及中國認同和學生運動之間的互動過程。本文認為，民族認同的建構過程是認同的「邊界機制」(boundary mechanism)與「象徵性資源」(symbolic resources)在不同社會結構下結合的結果。不同年代的香港學生運動針對不同「他者」建構「中國人」的含義：當「他者」來自異質文化時，學生傾向使用有機型機制來定義其中國身份；當「他者」來自同質文化時，志願型機制更為普遍應用。此外，前一場學生運動的結果通常引導學生對其「中國人」身份進行重新定義，而這種再定義又影響着下一場運動的訴求與方向。可以說，「中國人」的具體內涵隨着時代演變，民族認同與學生運動互為因果。而當下香港青年的民族認同危機影射了港陸雙方在象徵性資源和認同機制上的偏差。

關鍵詞：中國身份 民族認同 香港學生運動 邊界機制 象徵性資源

香港近年來正在經歷一場民族認同危機。據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調查顯示，自回歸以來，愈來愈多的香港青年(18至29歲)拒絕在自己的民族身份中加上「中國」這一標籤。從1997年7月到2017年6月止，在香港人的四種身份類型(香港人、中國人、香港的中國人、中國的香港人)中，認為自己是「香港人」的青年從45.6%增長到65.0%，認同「混合身份」(香港的中國人、中國的香港人)的從37%下降到28.7%，而認同自己是「中國人」的青年則從16.1%下降到3.1%(圖1)。與此同時，香港正逐漸轉變成「運動型社會」。根據香港警務處所提供的統計資料，公眾集會與遊行的數目從2006年的2,228起增長到2016年的13,158起，增幅將近六倍^①。尤其是在爆發涉及港陸爭議的「反高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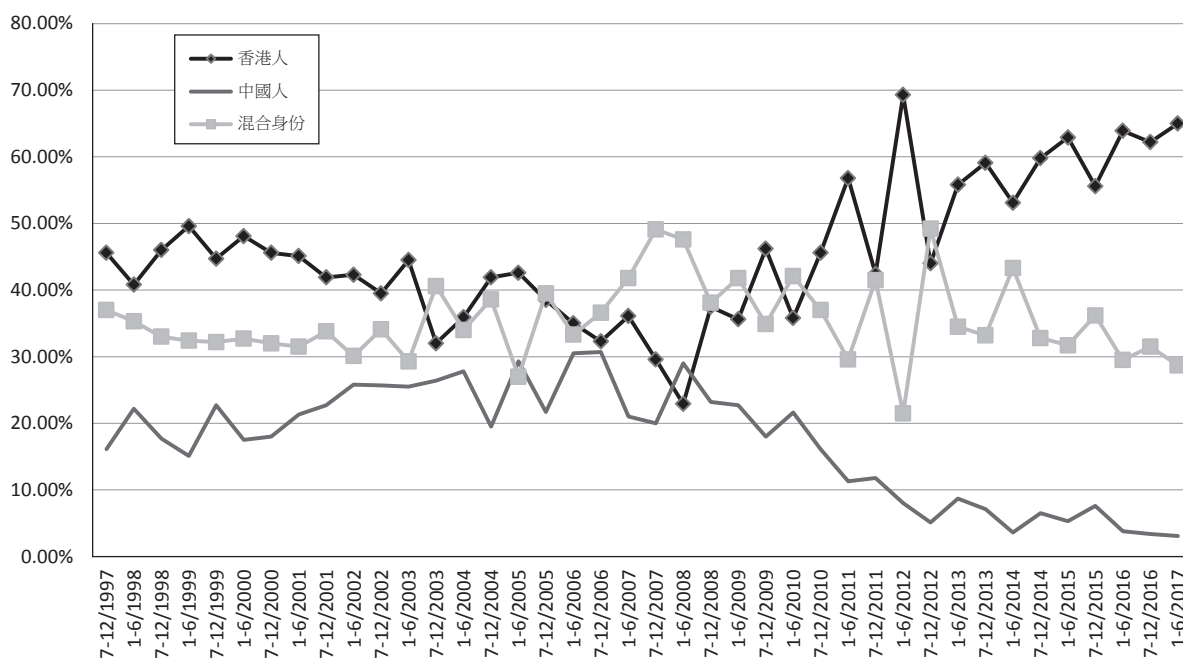
運動」(2009)、「反國教運動」(2012)、「雨傘運動」(2014)之後，香港社會湧現「反中」情緒：不僅在文化上排斥「內地」^②，比如簡體字、普通話和內地遊客；政治上更出現了極端聲音，要求「香港獨立」。

但是半個世紀前，許多香港青年對中國的感情卻是截然相反。尤其在上世紀70年代香港學生運動的「火紅年代」，學生提出「關心社會、認識祖國」，甚至有人視「香港回歸」為未來出路。與他們的祖父輩相比，如今的「網絡廣場世代」(net-gen square people)^③——即了解數位媒體，政治活躍度高，通過線下或線上「廣場」相互聯繫的年輕人——對中國的態度卻有了極大反轉。為甚麼不同代際的香港人對中國的態度出現如此變化？「中國人」這個身份究竟代表了甚麼含義？甚麼樣的因素和機制導致了如此變化？這種身份認同又如何影響香港的學生運動？

民族認同是支撐國家合法性的基石之一。正如政治學者哈斯(Ernst B. Haas)所言：「當民族認同陷入疑問之時，一根支撐着國家政權合法性的重要支柱也就坍塌了。」^④香港人的民族認同轉變反映了深層次的國家合法性危機。目前港陸雙方無論是官方還是民眾，彼此了解與互信仍顯不足，更有許多內地人因為近年來發生的學生運動而對香港的年輕人產生負面印象。赴港旅遊的內地客數量減少，內地學生報考港校的意願亦減弱，誤解與矛盾嚴重阻礙了兩地的交流^⑤。

因此，本研究針對學生運動和民族認同的關係進行論述。我們集中關注學生群體有三個原因：其一，學生通常是理想主義者，發起運動時很少會局限於派系爭端或生計原因，因此他們的訴求往往最能直接體現當時的社會

圖1 1997至2017年香港青年(18至29歲)的身份認同(香港人/中國人/混合身份)



數據來源：〈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市民的身份認同感〉，香港大學民意網站，www.hkupop.hku.hk/chinese/popexpress/ethnic/index.html。

良知 (social conscience)；其二，學生運動是代際之間思想變化的風向標：當年長一代的思想太過保守而不適應新環境下的社會發展時，年輕一代的聲音就會變得尤其響亮^⑥；其三，學生尤其是學生運動領袖，很多都是潛在的社會精英，對未來的公共輿論有巨大的引導作用。我們的研究素材主要來自香港不同政治立場（親建制、親泛民、中立三派）的媒體、八所大學的學生出版物（如《學苑》、《學聯報》、《理大學生報 PolyLife》）、政府聲明和官方統計資料^⑦。通過這個案例研究，我們希望為港陸關係提供一些新的觀察，亦希望為其他經歷認同危機的地區提供比較案例。

一 民族認同：邊界機制與象徵性資源的組合

「民族」(Nation) 是指「一個已被命名的人類種群，其所有成員擁有歷史形成的領土、共同的神話傳說和歷史記憶、共同的大眾文化、共同的經濟以及共同承擔的法律權利和義務」^⑧。而民族認同則是將個人與其種群聯繫在一起的情感紐帶，它由一系列相互影響的要素（即下文提到的「象徵性資源」）建構而成，包括種族、文化、領土、經濟和政法體系。傳統的民族認同研究經常將民族認同劃分為「公民型」(civic) 和「種族型」(ethnic) 兩類。公民型民族認同的合法性與凝聚力通常源自其成員對某一系列政治原則與機構的自願遵從；與此相對，種族型民族認同的形成則建立在由某些「自然」因素所主導的自我認同感上，比如語言、血脈、種族^⑨。儘管「公民型/種族型」的兩分法極具啟迪性，但民族認同的產生是一個在大眾媒體、社會運動等公眾話語平台中被不斷「建構—解構—再建構」的動態過程。不同社會中，公民型認同和種族型認同的邊界並不一定清晰。即便在同一社會中，民族認同的內涵也往往是不穩定、具流動性的，其意義很大程度上取決於當時的歷史情境，以及處於這種歷史情境中的社會角色（尤其是社會精英）所作出的闡釋^⑩。因此，作為分析工具，傳統的靜態兩分法並不足以描述民族認同的動態建構過程^⑪。

為了反映民族認同的動態本質，我們採用歷史學家齊默 (Oliver Zimmer) 的理論模型，將某一特定時刻人們建構民族認同的「邊界機制」(boundary mechanism) 與所使用的「象徵性資源」(symbolic resources) 區分開來^⑫。邊界機制是指社會角色在某一特定時間界定和建構自己身份邊界的過程；而象徵性資源則是指在建構這種邊界時所利用的要素。在整個過程中，人們往往需要一個參照對象——即「他者」，從而界定自己的身份。也就是說，身份認同的過程就是一個在「我們」與「他們」之間劃出界限，避免彼此混淆的過程^⑬。齊默指出人們確認自己與他人的邊界時通常有兩種不同的認同機制：(1)「志願型邊界認同機制」(voluntarist boundary mechanism)：這種機制認為自己與「他者」之間的邊界是可以自主選擇的。民族認同依賴於個體意志，即民族是人類的主觀意志與行動共同作用的產物；(2)「有機型邊界認同機制」(organic boundary mechanism)：這種機制認為民族認同不由個體意願決定。民族是共同歷史、固有領土、種族等要素相互結合後的自然呈現，這些因素是先於個

體意識而存在的。前述的「公民型/種族型」靜態兩分法通常將「種族」和「領土」要素歸入種族型一端，將「政治」和「經濟」要素歸入公民型一端，而「文化」要素則介於兩者之間。有別於上述的傳統分析框架，我們認為，在民族認同的建構過程中，象徵性資源在不同的社會結構下，既可以與志願型機制結合，也有可能與有機型機制結合，本身並不固定。正是象徵性資源與邊界機制的不同組合與不斷變動，才形成了民族認同的動態建構過程。

至於哪種邊界機制與象徵性資源的組合能主導身份建構過程，除了受限於當時的社會環境（人口構成、政治體制、經濟發展等），亦受到作為參照對象的「他者」影響。鑒於不同時代的社會運動所針對的「他者」不同，因此，不同象徵性資源和邊界機制對於區分「我們」與「他們」的有效性和重要性也會有所不同，社會運動者也就有可能根據某一場運動的具體需求來建構民族身份。簡而言之，針對不同的「他者」，民族身份的定義亦會隨之調整^⑭。因此，在下文討論中，我們集中關注「種族」、「領土」和「文化」這三種在傳統分析中常被視為先天決定的象徵性資源，如何在香港不同時代的社會運動中影響着「中國人」的含義。

其實，在既有的香港政治研究中，學生運動^⑮和民族認同與本土主義之間的緊張關係已經愈來愈受學者關注^⑯。但是關於學生運動的研究大多把民族認同當作一個靜態概念，很少討論這個概念自身的演化；而關於民族認同的研究則通常把社會運動當作分析身份認同的社會背景，鮮有研究關注這兩者在近幾十年間是怎樣共同演化的。事實上，1990年代以來的很多社運研究已經表明社會運動和身份認同之間存在一種互為激勵的機制^⑰，即身份認同是運動爆發的誘因，而運動的結果也同時改變了身份認同。因此，本研究以學生運動為稜鏡，系統性地考察民族認同在香港幾十年來的變遷，試圖整合這兩條研究脈絡來討論香港年輕人的中國觀。

二 在社會運動中變遷的民族認同

自1960年代起，香港學生運動先後經歷了啟蒙期（1960年代）、「火紅年代」（1970年代）、沉寂期（1980年代）、新社會運動期（1990年代）、後回歸期（1997-2008）、復興期（2009-2014）和青年參政（2015-）七個階段^⑱。在這幾個階段中，學生的「中國人」身份認同和學生運動的發展相輔相成。以下首先描述三個領域的學生運動——中文運動、保衛釣魚台運動和近年來的港陸爭議。這三大領域的學生運動不僅跨越不同時代，而且與我們着重關注的三大象徵性資源——種族、領土和文化——息息相關。

（一）中文運動（1968年至2010年代）

中文運動最早是指香港學界為了爭取中文成為官方語言、提高中文地位所進行的一系列活動。從1968年以來，香港經歷了三次因語言爭議而引發的社會運動，跨越了三個不同的時期，亦產生了不同的訴求和結果。

第一次中文運動發生在1968年。1960年代，為了躲避政治動亂，許多難民陸續從內地逃往香港。當時香港財富分配不均，社會福利有限，窮人的生活狀況很不理想。港英政府在這一時期奉行「不干涉主義」的執政方針，缺乏與民眾溝通的有效渠道。同時，香港的官方語言為英文，而本地居民則大多以廣東話為母語，語言問題進一步阻礙了官民交流。伴隨着社會矛盾加劇，專上學生率先發起了中文運動，要求港英政府將中文列為官方語言，並且在教育 and 公共行政事務上同時使用中、英文。他們認為政府對推廣中文的態度消極，這代表着殖民者的傲慢思維、對本地民意的忽視和對中國文化的冒犯^①。經過持續數年的街頭抗議、請願、公眾講座和傳媒輿論，政府於1970年成立「公事上使用中文問題研究委員會」，委員會先後出具四份報告書，支持學生訴求。1972年，政府成立了「中文公事管理局」，並於1974年發布《法定語文條例》，規定將中文列為香港官方語言之一^②。

第二次中文運動開始於1978年。儘管第一次中文運動獲得了一定成功，但是社會上崇英抑中的現象仍然嚴重。此時政府發表的《高中及專上教育白皮書》再次引發學生不滿。《白皮書》規定：學生若投考香港中文大學或香港大學，前者需中文或英文及格，而後者僅需英文及格^③。在許多師生看來，這項規定實際上變相貶低了中文的地位，因此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教協）、兩間大學學生會等多達三十四個團體組成「中文運動聯合委員會」，發起了第二次中文運動。除了要求規定投考兩校者必須中文及格之外，還呼籲糾正崇英抑中的社會風氣，檢討香港語文教育政策，提高學生母語水平。然而，與第一次中文運動相比，此次運動成效較低。港英政府在1978年底同意更改投考兩校的資格，但並未理會師生的其他訴求。此後參與中文運動的學界人士愈來愈少，到1982年運動已接近停頓。

所謂第三次中文運動，並非由學界或官方命名，而是媒體在報導1999年以來的「普教中」（以普通話教授中國語文）爭議時，參照前兩次中文運動所採用的名稱^④。該運動與前兩次中文運動的巨大差別是，其重點不再是中、英文之爭，而是普通話與粵語之爭。在這一時期，英文作為教學語言，尤其是作為中學授課語言，受到許多學生與家長的推崇。早在1997年回歸之初，香港教育署（現稱教育局）以「對大多數學生來說，以母語學習，成效最佳」^⑤為由，提倡香港公立中學以中文（粵語）為基本教學語言^⑥。這項政策遭到了部分學校、家長及商界人士的反對，教育署於是設立了申請機制，允許部分中學仍舊以英文授課。由於家長爭相將子女送入英文中學就讀，很快出現了中文中學的新生名額難以招滿的現象^⑦。至於普通話教學，香港政府在1999年便有了相應規劃，當年香港課程發展議會公布〈香港學校課程的整體檢視報告〉，提出要「在整體的中國語文課程中加入普通話的學習元素，並以『用普通話教中文』為遠程目標」^⑧。這一規劃在2008到2014年推行的「普教中支援計劃」中真正得到實現。在政府扶持下，推行「普教中」的中學數目迅速增長，但同時亦引發巨大爭議。有家長及學生認為使用普通話作為教學語言影響學習效果，亦降低了粵語在社會中的地位，媒體對此亦頻繁報導^⑨。更有人認為，「普教中」實際是把香港「漸漸建構成中國一部分的其中一步」，是一種「新

殖民霸權」²⁸。在支援計劃結束後，「普教中」的熱潮逐漸回落，實施以普通話教授中文的學校數目開始減少。目前，普粵之爭仍在持續，至於未來將會出現甚麼情況，還有待繼續觀察。

(二) 保衛釣魚台運動 (1970 至 1990 年代)

自 1970 年代起，中日兩國為釣魚台（島）的歸屬問題產生過多次爭議，每次爭議皆引發兩岸四地乃至世界華人一系列「保衛釣魚台」的抗議活動。其中香港學生在 1970 年代首次保釣運動中表現出的民族主義情緒尤其引人注目，與二十年後其後輩的取態形成了鮮明對比。

1970 年代正是香港學生運動的黃金時期，又被稱作「火紅年代」²⁹。在這一時期，由於港英政府意識到與市民之間存在溝通障礙，於是在民政管理中採取了「協商民主」（consultative democracy）的方式，較多地回應民眾的訴求³⁰。制度改革與隨之改善的社會服務緩和了政府與市民之間的矛盾，也讓以下問題列入了學生的議程：對未來的香港而言，究竟是回歸中國更好，還是維持現狀更好？兩種方案的支持者皆大有人在，而這種有關香港未來的路線分歧不僅為這一時期的學生運動奠定了基調，亦意味着「中國人」這一民族身份與正在形成的「香港人」身份之間產生潛在矛盾。

第一次香港學生保釣運動爆發於 1970 至 1972 年。針對美國將釣魚台及其附屬島嶼行政權移交日本的決定，學生先後組織了多場抗議示威，並提出「愛國保土」的口號。這些抗議運動遭到港英政府的鎮壓，過程中有多名學生受傷、被捕及被檢控。該事件大大刺激了學生反殖愛國的民族主義情緒，對「回歸中國」懷有期待的人愈來愈多。

第二次保釣運動出現在 1990 年代中期。當時香港本地製造業大多已遷往中國內地，而香港逐漸自我定位為國際金融中心。隨着經濟結構轉型，人們的價值觀也出現明顯變化。當社會經濟愈趨發達時，人們對於經濟、人身安全和溫飽問題的擔憂會逐漸減弱³¹。同時，又因為受到 1980 年代末國內政局和香港政治前景不明朗的消極影響，香港學生對中共反感卻又無能為力，逐漸產生了「去政治化」的傾向。當時的學生運動大多轉為關注出現在學生日常生活中的非政治、即時、微觀的議題，諸如環境保護、性別歧視、校園性騷擾等等。因此，當 1996 年香港保釣人士陳毓祥（1970 年代曾任香港專上學生聯會〔學聯〕保釣運動中學生組組長，亦是「國粹派」骨幹）在釣魚台海域跳海示威不幸溺亡、激發又一波港台保釣風潮時，香港學生的反應十分冷淡。向來被視作學生運動發源地的港大校園冷冷清清³²，甚至有學聯常委表示，「釣魚台事件，至今仍未能從歷史上找出主權屬誰的答案」³³。

(三) 港陸爭議 (2000 至 2010 年代)

自 2000 年開始，香港學生運動在長久沉寂後逐漸復興。當回歸後港陸兩地接觸與融合的「興奮期」過去以後，雙方似乎開始經歷「七年之癢」，進入了

摩擦與矛盾的「集中爆發期」。這個時期的學生運動融合了政治、民生、教育、文化和經濟問題等議題，香港社會開始呈現兩極化與撕裂狀態。

2003年的「反二十三條立法」運動是香港學生運動復興的開端。由於香港政府頒布〈實施基本法第二十三條諮詢文件〉，要求對叛國、顛覆及分裂國土等罪行進行明確立法，許多民間團體開始質疑新法例可能對香港公民社會的人權與自由有所限制。2003年7月1日，四十四個公民社會團體共同組織了一場大型遊行抗議。約五十萬遊行中，學生的比例達17.6%（誤差±1.5%）^⑳。自此之後，每年7月1日不少香港人都會遊行抗議、表達訴求，極大地增強了年輕一代參與政治的意識。如果說「反二十三條立法」運動代表了香港人進一步加深對北京政府的不信任，那麼同時期「自由行」計劃的開展^㉑，則為香港人與內地民眾之間產生矛盾埋下伏筆。隨着赴港旅遊人數大幅上漲，內地遊客在香港的不文明行為和新移民佔用公共資源的情況在媒體上大量曝光^㉒，反內地的情緒逐漸在香港人中蔓延。2008年北京奧運會促成民族認同的小高潮之後，香港青年對「中國人」身份的認同程度一降再降。認同自己是「香港人」的受訪者從2009年上半年的35.6%增加至2017年同期的65%，而認同自己是「中國人」的從22.7%減少至3.1%，認同「混合身份」的則從41.8%減少至28.7%（圖1）。

2009年的「反高鐵運動」更加凸顯了香港年輕人所面臨的民族認同困境。「80後」年輕人成為反對廣深港高鐵建設的主要參與者。他們擔心高鐵工程存在許多隱患，比如影響高鐵沿線居民正常生活、工程花費過大、路線規劃不合理、損害社會公正等。除此之外，反對者還擔心香港與深圳、廣州的深度經濟融合會使得香港變成「另一個內地城市」：「廣深港高鐵的興建不只是一個基建問題，也是一個關乎香港與香港人是甚麼的問題。」^㉓

到2012年前後，隨着港陸矛盾的進一步加深，香港爆發了一系列針對內地人的抗議事件，比如「D&G事件」和「蝗蟲廣告事件」^㉔。而2012年的「反國教運動」更從政治和教育層面深化了香港的身份認同危機^㉕。當時，香港政府計劃在全港中小學開展「國民教育」，意在「培育學生的品德與國民素質，以及於不同範疇的身份認同……從而奠定個人成長的堅實基礎，培養國民素質，並提高學生對國家、國情和中華文化的了解，對國家和民族產生認同和歸屬感」^㉖。這種建立中國人身份認同的嘗試很快遭到主要由「90後」中學生組成的團體「學民思潮」的抵制。學民思潮將國民教育視為「洗腦」教育，並聯合其他社會團體發動了歷時一年的抗爭，包括一場約九萬人的抗議遊行和一場約十二萬人的集會，迫使香港政府不得不「永久擱置」推行國民教育。

2014年的「雨傘運動」則進一步將香港人的「中國人」身份認同危機推向了頂點。從9月初學聯及學民思潮組織的罷課開始，「雨傘運動」吸引了成千上萬的市民和各個社會組織參與。抗議者先後佔領了金鐘、旺角、尖沙咀等地幾條主要街道，試圖以此迫使政府改革2017年香港特首選舉制度。運動持續七十九天，最後約有一千名參與者被逮捕。雖然其訴求並未能達成，但「雨傘運動」令世界媒體的聚光燈集中於香港，引發國際社會對於香港未來的討論與爭議。

綜上所述，這三類學生運動——中文運動、保衛釣魚台運動和港陸爭議——跨越了不同時代，動用了不同的象徵性資源，構建運動訴求和動員策略。同時隨着運動的發展，學生所認同的「中國人」和「香港人」的含義本身也隨之演變。因此，我們在下一節進一步分析身份認同與學生運動的相互演化建構的過程。

三 有機型與志願型機制對種族、領土、文化的理解

如前所述，民族認同由多種象徵性資源在不同的認同機制下共同構成。在上述的學生運動中，鑒於發生領域和運動訴求的不同，學生利用了不同的象徵性資源來建構他們的「中國人」身份認同。而對同一種象徵性資源，隨着社會結構以及身份參照對象的變化，學生又在不同階段採用了不同的認同機制來詮釋。這個程序重塑了不同階段的「中國人」含義。此外，一場運動的結果又促使學生更新對「中國人」身份的理解，而這種更新後的身份認同則為下一波社會運動重新設定了方向與策略。因此，香港學生運動與民族認同構成了一個交互系統：它們互為彼此的誘因與結果。以下將分析種族、領土與文化三種象徵性資源如何與邊界機制相結合，在不同領域的學生運動中建構學生的身份認同，並左右了學生運動的結果。

(一) 種族

「種族」即「一個已被命名的，承載着共同的祖先神話、歷史記憶以及一個或多個共同文化元素，與故鄉相聯繫，且至少其部分成員擁有團結意識的人類族群」^①，是民族形成的基礎。在民族主義的形成過程中，族群往往是一個象徵性概念，它來自社會精英與大眾媒體宣傳之後的共同想像，與人們的日常生活並無太大關聯。但是它卻自然而然地區分出了「我們」與「他們」，因而成為建構民族身份的重要部分。

1960年代，香港華人生活貧困，社會的主要矛盾之一就是華人對港英政府的強烈不滿，因而「中國人」這一身份的主要參照對象是「英國人」，更多是一個族群概念。在「六七暴動」期間，親共報紙曾屢次提出：「英帝是中華民族敵人，在侵略反侵略鬥爭中，不投降就淹死。」^②作為「我們」與「他們」最大的區別，中國身份中的種族要素就成為了學生運動的宣傳重點。對當時的學生而言，民族身份是一種自然的、先天的有機建構，即由種族血脈和傳統決定，不以個人意志為轉移。在1968年的中文運動中，學生將其運動訴求與種族平等的概念聯繫到一起，突出語言（中文）與種族不可分割的聯繫，強調中文運動的本質是為了反抗種族不平等。比如，香港中文大學1967年12月出版的《崇基學生報》曾直指港英政府不接納中文為法定語文，是一個民族輕視另一個民族^③。學聯亦在其發布的〈學聯就中文研究問題之立場書〉中這樣宣稱：「香港的中國人除了佔香港人口壓倒性的大多數——98%——外，對香港

繁榮發展的貢獻亦極大。故此，香港專上學生聯會相信中國人的母語應得到被尊重的地位。」「語文是情感所繫……把一種族群體的語文列為法定是一種尊敬的表現。由是，要求把中文列為法定語文是不容否認的政治權利。」^{④④}當時媒體亦有相似表述：「香港居民百分之九十八是使用中國語文的華人，在中文被確定為第二官方語言後，將可減少許多官民隔閡，和某些人們認為港府『重英輕中』的心理。」^{④⑤}「只是注重英文而輕視中文，是一種淺見，東方人可以學懂西方的語言，西方人也是智慧的，也可以學懂東方語言。」^{④⑥}

簡而言之，當時輿論認為，在香港生活的「中國人」是一個人口佔據絕大多數，然而政治無權、經濟貧窮、文化權利不受重視，各個方面皆受到英國殖民統治者不平等對待的種族群體。這種闡釋激發了香港華人同仇敵愾的意識，成功地吸引大批社會運動參與者與同情者。因此，中文運動不僅得到當時社會精英（如市政局議員）的支持，也吸引大批工人階層加入，成立了「中文成為法定語文工人學生聯盟」。在1970年的簽名收集活動中，更收集到三十萬個簽名支持運動，打破了當時的紀錄。

以種族為主要象徵性資源、採用有機型機制來建構民族身份，不僅是運動組織者在策略上的技巧，它的有效性還可反映於1960年代的香港人口結構。根據政府統計處的報告，1961年在香港310多萬居民中，50.5%出生於中國內地，而47.7%出生於香港^{④⑦}。前者有許多仍舊對中國懷有極強的歸屬感，香港對他們而言更大程度上是一個避難所，還不是一個能稱作「家」的地方^{④⑧}。

到了1970至1980年代的十年間，香港居民中在香港出生人口的比例穩定在56至57%，而內地出生人口下降到約40%^{④⑨}。新一代出生的香港人漸漸擺脫了難民心態，對香港產生了休戚與共的責任感，並愈來愈關心本地的政治與社會問題。上述的歷史條件變化促成了「香港身份」的誕生^{⑤①}，也為民族認同的志願型機制創造了作用的條件：身份成為了一個可以藉由個人意志選擇的概念，即人們可以選擇成為中國人，也可以選擇成為香港人。1970年代學生運動中的「國粹派」與「社會派」之爭便是兩種身份認同分歧的表現。1972年學聯的一名發言人就曾經表達過他的迷茫：「作為香港出生的中國人而非僅僅是中國人，令我們陷入了一種尷尬境地，這也成為了一個亟待解決的問題。」^{⑤②}

改革開放之後港陸交流的加強，也使許多香港人真正認識到中國大陸與香港的差距。香港人與內地人遂有了你我之分，開始出現了早期的排斥情緒。這個時候的香港身份，實際上削弱了中華民族認同在社會運動中的動員能力，香港市民「愈來愈感覺到自己是有異於內地民眾的中國人。這一『香港人』或『香港的中國人』的身份認同有着一種不確定性：在覺得自己是中國人的同時，卻不認為民族主義可以凌駕於其他道德價值之上，也不會無條件地接受一切以國家為先」^{⑤③}。

因此，到1978年第二次中文運動時，種族要素在學生運動中的動員力量明顯減弱。除了繼承第一次運動精神，要求提升中文地位、保護民族文化的呼聲之外，學生群體中亦出現了另一種聲音，即認為「中西結合」、「中英拌盤」才是香港特色，單方面強調中文的地位並無太大意義^{⑤④}。與此同時，中文

教育持續萎縮，而英文教育興盛發展，已獲得更為廣泛的接受度。更高的英文水平往往意味着更高的薪水、更好的工作前景，在經濟利益的驅使下，許多學生便將精力放在改善英文上^{⑤4}。故而這一時期，對於更為務實、更強調本土價值的學生而言，「中國人」這一身份，尤其是其所暗含的種族意義便顯得不那麼重要了。

在第三次中文運動中，「中一英」的種族之爭已經完全淡去，抗議者的訴求與方向發生了徹底的扭轉。隨着殖民時代的結束，英文已經不再具有「種族壓迫」的含義，而被徹底工具化，成為獲得更大經濟利益和更高社會地位的必要條件。與此同時，普通話取代英文，成為了本土語言粵語的「他者」。儘管回歸初期，能操流暢的普通話代表着與中國大陸市場更多的聯繫和工作機會，但在很多香港青年人的價值天秤中，這個外來的「他者」帶來的利益還遠比不上對本地族群被邊緣化、同質化的擔憂。尤其是香港政府大力推廣「普教中」時，教育局曾宣稱：「接近97%本地人口，都以廣東話（一種不是法定語言的中國方言）作為家居及日常交際的常用語言……至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法定語言，普通話的使用日見普遍，反映內地與香港經濟及文化的緊密聯繫。」^{⑤5}該言論引發了巨大的爭議。前兩次中文運動中，經過不斷努力才被推上「法定語文」位置的中文（實際指粵語），此刻因為普通話的國家定位而被冠以「方言」的名號，使許多香港人不僅感到粵語地位被貶低，更感到自身族群存在價值受到威脅。對他們而言，粵語承載的不僅僅是集體回憶、文化價值與生活方式，更是在面對大陸同化時，確保整個族群獨特性的工具^{⑤6}。而部分激進者更對「粵」或「廣東」這樣與香港具有天然聯繫的大陸元素產生了抗拒，試圖將其從香港人的身份認同中分離出去，譬如《學苑》在其最終一期刊物中號召開啟一場「新文學運動」，要求將香港人講的話命名為「香港話」，將廣東歌命名為「香港歌」^{⑤7}。

（二）領土

「歷史性領土」或「故土」一直是構成多層面民族認同的要素之一^{⑤8}。然而在香港的保衛釣魚台運動中，學生對領土的認同機制在不同時期有所變化。1972年的保釣運動中，學生很明顯地採用有機型機制，將歷史性領土作為關鍵象徵性資源來進行動員。在香港作為英屬殖民地的大環境下，學生用以定義「中國人」的「他者」是「外國人」——英國人、日本人和美國人。運動中，學聯就曾經登報聲明表達其領土認同：「中國必將統一，而香港是中國領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⑤9}同時，在面向公眾的〈保衛釣魚台五·一三大示威告全港市民書〉中，學聯又呼籲：「保衛國土釣魚台是每一個堂堂正正的中國人不能逃避的責任。而美國竟於五月十五日把釣魚台管理權交於日本，這種狼狽為奸的行為，凡我同胞，不論年齡、職業、黨派皆應發出民族的憤怒。」^{⑥0}部分學生把種族與領土視為「中國人」與生俱來的要素，即身為中華民族的一份子，天生擔負着捍衛領土的責任，而保衛釣魚台正是香港學生履行國民責任的具體體現。如其中一名參加者對整個運動的評價：「我親眼見到這偉大的場

面；親眼見到一班年青愛國、一股熱血的青少年，不畏艱辛、不怕暴力，為國家、為自己表現國民應有的天職。」^⑥

然而在1996年的第二波保釣浪潮時，這種將中國身份認同與領土完整相結合的動員策略卻收效甚微。儘管1990年代初大部分學生仍然認同中國人的民族身份，並認為香港與中國的未來命運不可分割^⑦，但是對於種族和領土的認同不再由單一的有機型機制主導。一方面，在人口結構上，1990年代初，香港出生的人口佔全港人口的比例穩定在60%左右，遠超過內地出生的比例^⑧；同時，1970年代第一批在香港本土出生的人已經成長，「香港人」亦開始成為了一個具有競爭力的身份。另一方面，這批香港年輕人採用一種較重批判的方式來看待中國民族主義；同時，他們不認可中國大陸的政治體制卻又無力進行有效抗爭，使得他們只能用身份認同來表達政治立場。政治因素成了影響身份認同的重要象徵性資源，這就為志願型機制的產生創造了條件。學生開始要求擁有對民族身份的定義權和選擇權，比如刊載在1989年9月《理大學生報PolyLife》的一篇評論中，作者就對傳統的愛國主義提出質疑^⑨：

我對自己下了一個結論：「我不愛國」，又或者換句話說是我根本不認同世俗對國家、民族、愛國所下的定義。……我想問，「民族」、「國家」、「愛國」對於我們去理智解決問題，又有甚麼幫助？當個人的價值不能受到認同時，「民族」、「國家」、「愛國」這些概念又有甚麼意思？……我希望新加入民主運動的同學要清楚知道愛國的定義是因因人而異的，但肯定不是上街遊行或者唱「龍的傳人」這麼簡單。希望大家能夠用理智處事而非只有一腔熱誠而亂闖。而我亦決定繼續做一個世俗眼光下的賣國賊。

一旦民族身份可以自主定義和選擇，那麼種族和領土這些先前被有機連接在「中國人」身份裏的象徵性資源也就不再固定了。在1996年的保釣運動中，有學聯成員拒絕承認釣魚台是中國領土；也有成員自我辯護說：「民族主義已不再重要。」^⑩這體現出學生開始背離傳統的有機型機制，轉而產生對領土認同的不同詮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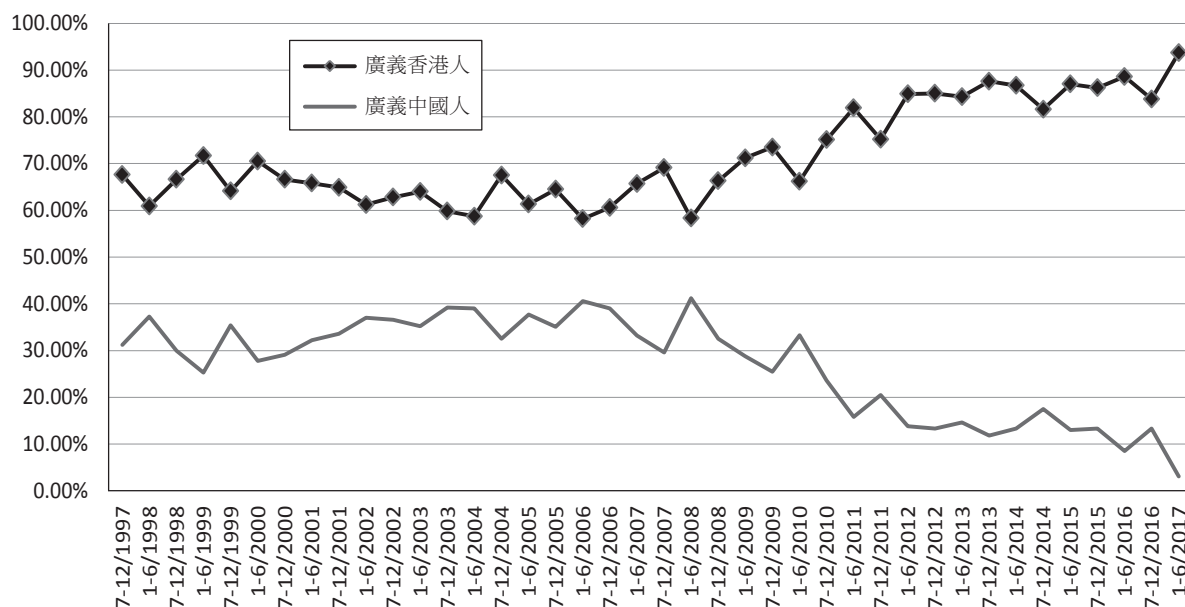
學生對第二波保釣運動的冷漠態度預示着「中國人」身份認同開始進入危機。1997至1998年亞洲金融危機導致社會經濟發展延緩，而樓價下跌和失業率上升則加劇了市民對香港政府的不滿^⑪。從1997年算起，香港平均每年發生2,200起公共集會或遊行^⑫，這使得香港一度被《華盛頓郵報》(Washington Post)等外媒稱作「抗議之城」^⑬。這一時期的學生對於「香港人」的身份認同要多於對「中國人」的身份認同。根據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調查顯示，從1997到1999年，在香港青年(18至29歲)居民中，從廣義而言約65%認為自己是「香港人」，而僅30%認同自己為「中國人」(圖2)。

1980年代香港的政治民主化和經濟騰飛提升了「香港人」身份的競爭力。相對於「香港人」而言，「內地人」窮困、「老土」、落後，但那時無論香港人還是內地人，大家都認為自己是「中國人」，是血脈相連的。但到了1990年代中後期，本土元素開始凸顯，「香港人」身份被圈定在香港這一片土地上。強調

香港人視角、香港主體性，既可以看作中英角力過程中香港人長期失語後的自然反彈，又可以看作面臨政治劇變時香港人對自己的重新審視^⑨。此時，香港與內地兩個群體被一條深圳河區隔開來，「中國人」的身份被詮釋為代表着大中華情結與大中國民族主義，同時亦意味着對香港本土文化歷史的貶低和邊緣化。因此，它不再是血脈上的含義，而成為了香港本土身份的參照對象，除了「內地」，更是「非本土」與「外來」的。

事實上，香港人如何稱呼「中國」隨着時間有所變化。香港官方的慣例是使用「內地」，而香港民間則是「內地」和「大陸」混用。這兩個詞的使用以及其背後所暗示的內涵受到地理、政治以及台灣的影響。第一，從地理上看，香港與中國大陸相連，早期的移民又多來自廣東鄉下，故稱中國為「內地」。早期移民到來的「內地人」大都是「鄉下人」，是香港人的窮親戚。第二，這兩個詞所暗指的政治內涵不同。從1959年開始，《人民日報》和新華社早已經建立了在對台問題上使用「大陸」，在涉及香港澳門問題上使用「內地」的政治傳統。新華社在2015年11月頒發的《新華社新聞報導中的禁用詞》中更是明確規定「台灣」與「祖國大陸」為對應概念；「香港、澳門」與「內地」為對應概念。不得將台灣、香港、澳門和中國並列提及，如「中港」、「中台」、「中澳」等^⑩。也就是說，「內地」與「大陸」除了地理位置上的差異，更加暗示了「香港屬於中國領土」的政治含義。因此，內地媒體和香港官方使用「內地」，以表明對「一國兩制」體制的支持。而民間對這兩個詞的混用，既有普通市民對這種隱含的政治涵意漠不關心的原因，也有藉此區分表明自己的政治態度之意。第三，這兩個詞在香港的分化還受到了台灣的影響。這兩個詞在台灣爭議很大。前文化部長龍應台認為，在日據時代，台灣稱日本為「內地」暗示着台灣是

圖2 1997至2017年香港青年(18至29歲)的身份認同(廣義香港人/廣義中國人)



數據來源：〈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市民的身份認同感〉，香港大學民意網站，www.hkupop.hku.hk/chinese/popexpress/ethnic/index.html。

日本的一部分，是日本內地自然的延伸，所以具有「一體」的含意。因此，她認為台灣人應該稱中國為「大陸」而非「內地」^①。香港人如果稱中國人為「內地人」，也是潛意識地承認香港是「內地」的延伸——這正是當下興起的激進本土派所反對的態度。因此，「內地」與「大陸」，或者「內地人」與「大陸人」，這兩組詞除了所指向的地理位置的差異，「內地」較「大陸」更具有暗示中國和香港是一體、不可分的含意。「中國人」在不同世代的香港年輕人中，從一個「鄉下人」，變成早期的「內地人」，到回歸後的「大陸人」，再變成下一節中所論述的「強國人」。

(三) 文化

「文化」不僅僅是構建身份認同的重要因素之一，它本身就在社會運動中起着至關重要的作用：它可以是解決問題的工具箱、抗議劇碼的腳本、理所當然的程式，甚至是本能^②。如前所述，在2003年「自由行」計劃開展之後，赴港內地遊客人數大幅上漲。內地遊客在香港的不文明行為在媒體上大量曝光。此外，新移民對香港的各種公共資源的佔用，如交通、醫療服務、社會福利和教育，更激起了香港人的反內地情緒。這一時期，香港年輕人對中國的國家認同程度更低。從2010年開始，18至29歲願意從廣義上認同「中國人」身份的香港人從33.3%穩步下降到2017年的3.1%，而認同「香港人」身份的則從66.2%上升到93.7%（圖2）。前述於2012年發生的一系列港陸爭議中，「中國人」的身份已經被具象成「大陸人」，進而演變為「強國人」。也就是說，在「香港人」對「中國人」身份的文化想像裏，來自大陸的「強國人」人數眾多，他們雖擁有強大購買力，但喜好炫富、不遵守異地禮儀、規則，且政治文化理念與「香港人」相左。

與以前香港的身份認同衝突不同的是，2010年之前的「香港人」與「中國人」的身份融合與衝突大都局限在香港本地；而2010年之後的港陸之爭，卻同時引發了深圳河以北的「大陸人」的「反擊」。不僅在香港的內地學生參與到論戰中，內地的知識份子和民眾也在網上開始發文，把香港人稱作「英奴」、「港燻」。2012年北京大學教授孔慶東在接受採訪時更稱「香港人是狗」，引發一波激烈的港陸罵戰。而「雨傘運動」之後，由於產生了香港不穩定、排外的印象，報考香港院校的內地本科生數目銳減，其中受影響最大的院校（嶺南大學）跌幅達40%^③。

這個時期的身份認同衝突更加凸顯了兩種邊界機制針對文化這一象徵性資源的不同理解。中國傳統文化歷史悠久，不僅展示着祖先的價值觀與生活方式，也是構成人們自身精神氣質的重要基石。在許多早期社會運動中，西方文化往往是香港學生進行自我定義的參照對象。為了有效地凸顯和鞏固自身「中國人」的獨特性，又要區別於當時中國大陸的共產主義思潮，中國傳統文化自然而然被香港人視作精神文化根源，構成一種獨特的文化國族主義^④。因此，在當時傳統文化是「中國人」身份認同的重要且自然的構成部分，幾乎內化為本能。

即使在香港回歸以後，年輕人仍然對傳統文化保持高度認可，如2003年一項調查顯示，76.8%的青少年表示珍惜中國文化，其中又有56.8%認為中國文化幫助他們豐富了精神生活^⑤。然而，這種有機的、與民族認同息息相關的文化僅僅局限於中國傳統文化，它更多地停留在學生的想像裏，而非學生的實際生活中。周華山曾這樣描述道：「香式民族情懷其實只是一種很抽象的『中國心』。香港人沒有自己國家，沒有認同的中『國』……我們只有一份很抽象的民族認同——沒法落實於任何國家。社會文化上，我們對『香港』的認同遠遠比『中國』強烈。感情上我們承認自己是炎黃子孫，也喜歡大陸的名勝風光、古蹟文物，但始終感到不屬於這個社會，更不願意生活其中。」^⑥

而在香港回歸之時，年輕人的眼光早已轉向現代文化。當他們以現代的香港與改革開放早期的中國大陸做比較時，他們所模糊感知且久遠的中國傳統就不足以解釋「香港人」與「大陸人」的差別，更不足以用來支撐自己的身份選擇。他們逐漸發現，儘管同樣屬於「中國文化」的大範疇下，但香港文化與大陸文化仍大相逕庭。尤其自從1980年代開始，香港大眾媒體開始不斷展示各種本地經驗和熱點，逐漸凝聚成一種獨特的「港式生活」圖景^⑦。在電視與廣播節目中反覆呈現的生活方式、規範常識、意識形態以及系統性話語促進了本土意識的形成，而這為「香港」做出了除經濟層面之外的其他定義^⑧。同時，強調港陸兩地之間的文化差異也源自香港人一種自我防禦的心理機制：1980年代中期《中英聯合聲明》的簽署將香港人放在了一個複雜的位置——他們既不再受英國政府的庇護，又無法對中國共產黨政權給予信任。未來的不確定性激發了嚴重的焦慮與恐慌，很多香港人不願意僅僅被貼上「中國人」的標籤，而愈發希望能標示出他們的獨特性^⑨。

這種強調香港人視角、保護香港特色的本土主義思潮在早期尚未包含明顯的排外情緒，它是開放的，並不排斥非土生土長的外來者，認為「任何人只要立志將香港當成唯一安身立命的城市，放棄上一代人用腳投票（移民）的投機心態，就是本土派」^⑩。這種「開放本土派」的思潮在2007年保護皇后碼頭的一系列抗議中表現得最為明顯。但隨着中國大陸迅速發展，香港在政治、經濟、文化上都受到愈來愈大的衝擊。尤其是2010年前後「雙非孕婦」、「自由行」等現象引發的不滿已經積累至頂峰，使得新一代香港年輕人萌發了更加強烈的自我保護意識，「開放本土派」的地位逐漸被具有明顯排外意識的「土著本土派」所取代。後者認為「只有土生土長的香港人才是本土派」，「香港土著天生就愛港的，跟天生就不愛港的新移民是水火不融的兩個族群」^⑪。香港人不再是香港人，而是「香港族」^⑫。因此，「土著本土派」更要強調如何區分「我們」與「他們」，強調「香港人」與「大陸人」的不同。如2016年，曾任學民思潮發言人的黃子悅在《蘋果日報》登載文章，闡述了他們這一代學生運動者對民族認同的理解，頗具代表性：「台灣歌手羅志祥近日的名言：『不用分那麼細，因為我們都是中國人。』我是絕對不同意的。在本地層面而言，無論是文化，如廣東話，抑或價值觀等，都有很大差別。在國際層面上，雨傘運動令國際意識到香港人跟中國人有明顯分野。對於我自己而言，這也是個尊嚴的

捍衛，捍衛自己的身份、文化、價值，是不可能以『不用分那麼細』或中英翻譯問題為藉口。我們就是要分那麼細，就是要守護這一小片淨土。」^③

香港人探尋自我的歷程結合了長期存在的對中國內地政治的排斥，逐漸演變成對一切內地事物的反對與歧視，更被部分人描述為「城邦自治運動」^④。「香港人」徹底地從「中國人」這個身份中抽離出來，對香港人而言，「香港就是本土，內地就是他者，但這裏的他者並不邊緣，而是財大氣粗力拔山兮。反之香港才是那告急、憤怒、冤屈、反撲的主體」^⑤。因此，當大陸成為一個強勢的「他者」時，對「中國人」身份的猶豫，以及強調對現代文化的自主選擇，本質上反映了香港年輕人對如何圈定自我在文化上的獨特性，避免被一個強勢的「他者」同化的焦慮。在這樣的過程中，「種族」、「領土」和「文化」這三種在傳統分析中被簡單視為先天決定的象徵性資源，在不同階段和類型的香港學生運動中，分別與不同邊界機制結合，塑造了香港青年的中國觀。

四 結論

通過梳理自上世紀60年代以來香港學生在不同議題領域的社會運動，本研究分析和討論了民族認同的變遷以及其對學生運動的影響。有別於傳統的研究民族認同的靜態二分法（「公民型/種族型」），本研究以學生運動為稜鏡，關注民族認同的動態建構過程，認為個體身份的建構與想像，不僅取決於人們依靠何種要素（即「象徵性資源」），更取決於人們如何借用此種象徵性要素來劃分自己與「他者」的邊界（即認同的「邊界機制」）。志願型機制的認同過程強調個體意志，認為個體有權利選擇，因此民族身份是個體主觀意識和行動的共同產物；而有機型機制的認同過程則強調先天性要素，認為民族身份不由個體意願決定。我們認為民族認同的建構過程是認同的邊界機制與象徵性資源在不同社會結構下共同作用的結果。

針對從1960年代到2010年代三大領域的香港學生運動——中文運動、保衛釣魚台運動和港陸爭議，本文着重分析三種象徵性資源——種族、領土和文化——在建構香港學生的「中國人」身份認同中的作用。這三種象徵性資源在傳統二分法分析框架裏經常被歸入種族型民族認同的類別。但是本研究發現，學生如何認知種族、領土和文化取決於他們運用何種邊界機制。在特定歷史情境下，根據某一具體社會運動的訴求，運動組織者使用哪種邊界機制進行動員，很大程度取決於其所針對的目標對象，即「他者」的身份。當作為參照對象的「他者」來自異質文化時，學生傾向使用有機型機制來定義他們的「中國人」身份；而當「他者」來自同質文化時，志願型機制更為普遍應用。前一場學生運動的結果通常引導學生對其「中國人」身份進行重新定義，而這種再定義又影響着下一場運動的訴求與方向。

因此，「中國人」的含義在每一代香港年輕人中不停變化。在1960年代，「中國人」是相對於作為統治者的「英國人」、飽受歧視與壓迫的「本地弱勢族群」；1970年代的「中國人」是隔岸相望、追求統一、反抗外辱的「中華民族」；

1980年代的「中國人」是「內地人」也是「香港人」，但兩者卻隔着一條政治鴻溝；1990年代到2000年代末的「中國人」僅是「大陸人」，是新移民，是與「香港本地人」不同或相對的「他者」；而到了2010年代，「中國人」變成了「強國人」，是具有強大購買力但政治文化理念與「香港人」完全相左的強勢「入侵者」。換句話說，當矛盾在兩個截然不同的文化族群之間（比如中國 vs. 外國）爆發，有機型邊界更有可能被採用；而當矛盾在兩個相似的文化族群之間（比如大陸 vs. 香港）爆發，志願型邊界就更有可能成為主導機制。

簡而言之，民族身份認同危機並不是由身份本身導致的，因為從本質上來看，身份本身就是一個流動的、不穩定的概念。身份認同隨着歷史環境而變化，並由當下社會中的不同社會角色，尤其是社會精英的詮釋而變化。當社會結構條件不斷改變時，人們對自身的認知不能相對應地進行自我更新，或兩個不同的族群之間採用不同認同機制認知和建構身份時，身份危機就會出現。

註釋

① 該統計數字為筆者根據香港警務處《統計數字公開守則》，直接由公開資料主任處獲得。資料索取途徑參見 www.police.gov.hk/ppp_sc/09_statistics/as.html。

② 在指向「中國」時，香港官方使用「內地」，香港民間則時常交替使用「內地」與「大陸」。但是這兩個詞所暗示的內涵有所區別，其使用受到三個因素的影響（詳見本文第三節）。簡要說來，這兩個詞除了所指向的地理位置的差異，「內地」較「大陸」更具有暗示中國和香港是一體、不可分的含意。因此，本文在下面分析過程中，區別使用這兩個詞：如果是一般性描述陳述事實，本文採用官方慣例；如果是引用既有文章，在所論述的情境中包含了所描述對象的價值判斷，本文將根據情境區分使用這兩個詞。同樣原則適用於「內地人」與「大陸人」。

③ Thomas L. Friedman, "The Square People, Part 1", *The New York Times*, 3 May 2014, www.nytimes.com/2014/05/14/opinion/friedman-the-square-people-part-1.html?rref=collection%2Fcolumn%2Fthomas-l-friedman&action=click&contentCollection=opinion®ion=stream&module=stream_unit&version=search&contentPlacement=4&pgtype=collection; Alice Y. L. Lee, Klavier J. Wang, and Ka-wan Ting, "Quest for Free Expression from Hong Kong Net Generation: Social Participation with Digital Media", ICA Regional Conference (Brisbane: Queensland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1-3 October 2014).

④ Ernst B. Haas, "What is Nationalism and Why Should We Study It?",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40, no. 3 (1986): 709.

⑤ 廖美香：〈香港觀察：香港，中國人不再為妳瘋狂〉（2014年8月5日），BBC中文網，www.bbc.com/zhongwen/trad/hong_kong_review/2014/08/140805_hkreview_economy。

⑥ Lewis S. Feuer, *The Conflict of Generations: The Character and Significance of Student Movements* (New York: Basic Books, 1969).

⑦ 我們同時與學生運動參與者、媒體記者及學者進行了二十二場深度訪談，每場訪談持續約1.5至2小時。

⑧⑧ Anthony D. Smith, *National Identity* (Reno, NV: University of Nevada Press, 1991), 14; 14-15.

⑨ Colin Clark, "Civic and Ethnic Dimensions", in *The Routledge Handbook of Ethnic Conflict*, 2d ed., ed. Karl Cordell and Stefan Wolff (New York: Routledge, 2016), 44-54; Michael Ignatieff, *Blood and Belonging: Journeys into the New Nationalism* (London: Vintage, 1994); Eric Kaufmann and Oliver

Zimmer, " 'Dominant Ethnicity' and the 'Ethnic-Civic' Dichotomy in the Work of A. D. Smith" ,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10, no. 1-2 (2004): 63-78; Hans Kohn, *The Idea of Nationalism: A Study in Its Origins and Background* (New York: Macmillan, 1944).

⑩ Ernest Gellner,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Oxford: Blackwell, 1983).

⑪ David Brown, "Are there Good and Bad Nationalisms?" ,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5, no. 2 (1999): 281-302; Eric Kaufmann, "The Lenses of Nationhood: An Optical Model of Identity" ,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14, no. 3 (2008): 449-77; Tim Nieguth, "Beyond Dichotomy: Concepts of the Nation and the Distribution of Membership" ,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5, no. 2 (1999): 155-73。

⑫ Oliver Zimmer, "Boundary Mechanisms and Symbolic Resources: Towards a Process-Oriented Approach to National Identity" ,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9, no. 2 (2003): 173-93.

⑬ Elie Kedourie, *Nationalism* (London: Hutchinson, 1961), 58.

⑭ Anna Triandafyllidou, "National Identity and the 'Other' " ,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1, no. 4 (1998): 593-612.

⑮ Benjamin K. P. Leung, "Social Movement as Cognitive Praxis: The Case of the Student and Labour Movements in Hong Kong" , in *East Asian Social Movements: Power, Protest, and Change in a Dynamic Region*, ed. Jeffrey Broadbent and Vicky Brockman (New York: Springer Science+Business Media, 2011), 347-63; Benjamin K. P. Leung, "The Student Movement in Hong Kong: Transition to a Democratizing Society" , in *The Dynamics of Social Movement in Hong Kong: Real and Financial Linkages and the Prospects for Currency Union*, ed. Stephen Wing Kai Chiu and Tai Lok Lui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0), 213-15; Stephan Ortmann, "Hong Kong: Problems of Identity and Independence" , in *Student Activism in Asia: Between Protest and Powerlessness*, ed. Meredith L. Weiss and Edward Aspinall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2012), 79-100 ; 蔡子強等 : 《同途殊歸 : 前途談判以來的香港學運》 (香港 : 香港人文科學出版社 , 1998) 。

⑯ Abanti Bhattacharya, "Chinese Nationalism Contested: The Rise of Hong Kong Identity" , *Issues and Studies* 41, no. 2 (2005): 37-74; Elaine Chan, "Defining Fellow Compatriots as 'Others' —National Identity in Hong Kong" , *Government and Opposition* 35, no. 4 (2000): 499-519; Ming-kwan Lee, "Community and Identity in Transition in Hong Kong" , in *The Hong Kong-Guangdong Link: Partnership in Flux*, ed. R. Yin-Wang Kwok and Alvin Y. So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1995), 119-32; Eric Ma and Anthony Fung, "Negotiating Local and National Identifications: Hong Kong Identity Surveys 1996-2006" , *Asian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17, no. 2 (2007): 172-85; Gordon Mathews, "Heunggongyahn: On th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of Hong Kong Identity" , *Bulletin of Concerned Asian Scholars* 29, no. 3 (1997): 3-13; Gordon Mathews, Eric Ma, and Tai-lok Lui, *Hong Kong, China: Learning to Belong to a Nati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7).

⑰ Barbara Epstein, *Political Protest and Cultural Revolution: Nonviolent Direct Action in the 1970s and 1980s* (Stanford,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1); Jane Mansbridge, "What is the Feminist Movement?" , in *Feminist Organizations*, ed. Myra M. Ferree and Patricia Y. Martin (Philadelphia, PA: Temple University Press, 1995), 27-34; David S. Meyer and Nancy Whittier, "Social Movement Spillover" , *Social Problems* 41, no. 2 (1994): 277-98; Francesca Polletta and James M. Jasper, "Collective Identity and Social Movements" ,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27, no. 1 (2001): 283-305.

- ⑱ F. Lin and S. Lin, "Being Chinese? National Identity and Student Movements in Hong Kong", American Sociological Association annual meeting (Montreal, 13 August 2016).
- ⑲⑳ 香港專上學生聯會：《香港學生運動回顧》（香港：廣角鏡出版社，1983），頁12-14；172-75。
- ㉑ 學者關於「公事上使用中文問題研究委員會」成立時間的說法各有不同。有人認為是在：（1）1968年（香港專上學生聯會：《香港學生運動回顧》，頁13）；（2）1970年（郭少棠：〈從「中文成為法定語文運動」到「第二次中文運動」〉，載鄭宇碩編：《八十年代的香港：轉型期的社會》〔香港：大學出版印務公司，1981〕，頁61-68）；（3）1971年（羅永生：〈冷戰中的解殖：香港「爭取中文成為法定語文運動」評析〉，《思想香港》，第6期〔2015年3月〕，www.thinkinghk.org/v602）。綜合其他文獻，本文採用1970年。此外，1972年成立的「中文公事管理局」主要推動和執行「在公事上使用中文」（郭少棠：〈從「中文成為法定語文運動」到「第二次中文運動」〉，頁61-68），但也有其他文獻認為該局成立於1970年10月（丁潔：《〈華僑日報〉與香港華人社會（1925-1995）》〔香港：三聯書店，2014〕，頁128）。
- ㉒ 王齊樂：《香港中文教育發展史》（香港：波文書局，1982），頁364。
- ㉓ 陳智德：〈第三次中文運動〉，《星島日報》，2014年4月14日。
- ㉔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為甚麼要用母語教學？〉（2011年12月2日），www.edb.gov.hk/tc/edu-system/primary-secondary/applicable-to-secondary/moi/key-events-moi-fine-tuning-bg/moi-guidance-for-sec-sch/sep-1997/mother-tongue/index.html。
- ㉕ 教育署：〈中學教學語言指引〉（1997年8月），http://library.legco.gov.hk:1080/articles/1092985.126171/1.HTML。
- ㉖ 香港中學校長會：〈1998年升中派位問卷調查報告〉，載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香港中學校長會提交的意見書〉（1999年4月19日），www.legco.gov.hk/yr98-99/chinese/panels/ed/papers/1713c02.pdf，頁1-2。
- ㉗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香港學校課程的整體檢視報告〉（1999年10月），www.edb.gov.hk/tc/curriculum-development/cs-curriculum-doc-report/holistic-review/index.html。
- ㉘ 陳綺雯、馬婉婷：〈港府推行「普教中」八年，為何父母仍憂心忡忡？〉（2016年11月28日），端傳媒，https://theinitium.com/article/20161128-hongkong-chinese-education/。
- ㉙ 譚樂基：〈從普教中看新殖民霸權〉（2014年4月27日），獨立媒體，www.inmediahk.net/node/1022550。
- ㉚ Linda Butenhoff, *Social Movements and Political Reform in Hong Kong* (Westport, CT: Praeger Publishers, 1999), 22-27.
- ㉛ Ian Scott, *Political Change and the Crisis of Legitimacy in Hong Kong*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82-96.
- ㉜ Ronald Inglehart, *The Silent Revolution: Changing Values and Political Styles*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7), 21-71。
- ㉝ 〈港大太古橋上「六四」風波未平 鄭耀宗：決不容許違規行為〉，《星島日報》，1996年9月14日。
- ㉞ 〈學聯代表太無知〉，《星島日報》，1996年9月23日。
- ㉟ 〈七一遊行 2003〉，香港大學民意網站，www.hkupop.hku.hk/chinese/platforms/20030701/freq.html。
- ㊱ 「自由行」計劃開始於2003年7月28日。該計劃允許內地遊客前往香港及澳門進行個人旅遊。在此之前，內地遊客僅能通過團體旅遊或商務簽證到達港澳地區。
- ㊲ Gerard P. Prendergast, Hui Sin Lam, and Yip Pui Ki, "Local Residents' Perceptions of an Influx of Tourists: A Hong Kong Case Study",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Consumer Marketing* 28, no. 4 (2016): 283-93.

- ⑳ 林沛理：《反語》（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1），頁61。
- ㉑ 「D&G事件」指2012年1月9日，一名香港市民在尖沙咀“D&G”專賣店前拍照時被該店保安人員制止，且保安人員聲稱「僅有內地遊客才允許拍照」。幾天之後，數百名香港市民聚集在現場，對這一事件表示抗議。「蝗蟲廣告事件」指2012年2月1日，《蘋果日報》刊登了一份整版廣告，該廣告將內地赴港遊客、「雙非孕婦」等比作蝗蟲，並疾呼「香港人，忍夠了」，引發大量爭議。
- ㉒ S. Lin and F. Lin, “Why Framing National Identities Fails: A Case Study of the Anti-Moral and National Education Movement in Hong Kong”, American Sociological Association annual meeting (Montreal, 14 August 2016).
- ㉓ 課程發展議會：〈德育及國民教育科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諮詢稿〉（2011年5月5日），www.edb.gov.hk/attachment/tc/about-edb/press/consultation/draft_mne_subject_curr_guide_0505_2011.pdf，頁7。
- ㉔ John Hutchinson and Anthony D. Smith, *Ethnicity* (Oxford an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6.
- ㉕ 〈北京號召進一步壯大抗暴隊伍，嚴厲制裁港英劊子手血債血還〉，《大公報》，1967年7月6日。
- ㉖ 李敏剛：〈中文之為大學理想〉，載中大五十年編輯委員會編：《中大五十年》，上冊（香港：出版機構不詳，2015），頁33。
- ㉗ 〈學聯就中文研究問題之立場書〉，載香港專上學生聯會：《香港學生運動回顧》，頁15。
- ㉘ 〈港府確定中文為第二官方語文，這是值得讚揚的一件事〉，《香港工商日報》，1968年6月18日。
- ㉙ 〈擬提請港府將中文列為官方語言〉，《華僑日報》，1967年10月1日。
- ㉚ “Hong Kong Statistics 1947-1967” (1 September 1969), www.statistics.gov.hk/pub/hist/1961_1970/B10100031967AN67E0100.pdf, 22.
- ㉛ Ming-kwan Lee, “Community and Identity in Transition in Hong Kong”, 119-32.
- ㉜ “Preliminary Results of the 1981 Population Census”, *Hong Kong Monthly Digest of Statistics* (23 January 1982), www.statistics.gov.hk/pub/B78201FA1982XXXXE0100.pdf, 92。
- ㉝ Siu Kai Lau and Hsin-chi Kuan, *The Ethos of the Hong Kong Chinese*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1988); Eric Ma and Anthony Fung, “Negotiating Local and National Identifications”, 172-85.
- ㉞㉟ “Students Call for Hong Kong in Unified China”,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17 February 1972.
- ㊱ 呂大樂：〈從港人身份認同看回歸十年〉，《同舟共進》，2007年第7期，頁14-15。
- ㊲ 鄭艾倫等編：《英文何價？教學媒介與香港教育：與社會人士報告書》（香港：出版機構不詳，1973），頁21-22、37。
- ㊳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語文學習支援〉（2014年4月10日），www.edb.gov.hk/tc/edu-system/primary-secondary/applicable-to-primary-secondary/sbss/language-learning-support/featurearticle.html。此文原於2014年1月底刊載於教育局網站，因引起巨大爭議，現已刪改。
- ㊴ 池偉添：〈粵語的政治〉，《文化研究@嶺南》，第46期（2015年5月1日），<http://commons.ln.edu.hk/cgi/viewcontent.cgi?article=1575&context=mcsln>，頁15-19。
- ㊵ 忤尚：〈香港新文學運動指引芻議〉，《學苑》，最終回（2017年3月28日），<https://issuu.com/undergrad2014/docs/>，頁55-59。
- ㊶ 〈保衛釣魚台五·一三大示威告全港市民書〉，載香港專上學生聯會：《香港學生運動回顧》，頁37。

- ⑥1 何厚昌：〈示威者言〉，《學聯報》，1971年8月1日。
- ⑥2 〈前言〉，載蔡子強等編：《叛逆歲月：香港學運文獻選輯(1981-1997)》(香港：青文書屋，1998)，頁3-6。
- ⑥3 香港政府統計處：〈香港2001年人口普查—簡要報告〉(2001年10月26日)，www.statistics.gov.hk/pub/B11200182001XXXXB0100.pdf，頁33。
- ⑥4 王伯健：〈再見愛國〉，《理大學生報PolyLife》，第18期(1989年9月)，頁5。
- ⑥5 蔡子強等：《同途殊歸》，頁249。
- ⑥6 Ian Scott, "The Disarticulation of Hong Kong's Post-Handover Political System", *The China Journal*, no. 43 (January 2000): 29-53.
- ⑥7 Nogk Ma, "Social Movements and State-Society Relationship in Hong Kong", in *Social Movements in China and Hong Kong: The Expansion of Protest Space*, ed. Khun Eng Kuah-Pearce and Gilles Guiheux (Amsterdam: Amsterdam University Press, 2009), 53.
- ⑥8 Chandler Clay, "Discontent Afflicts Hong Kong: Protest Epidemic Reflects Rising Anxiety of Middle Class", *Washington Post*, 28 June 2000.
- ⑥9 羅永生：〈香港本土意識的前世今生〉，《思想》，第26期(2014年10月)，頁113-52。
- ⑦0 〈新華社規範新聞報導用語 禁用「影帝」、「影后」等詞語〉(2015年11月5日)，人民網，http://culture.people.com.cn/BIG5/n/2015/1105/c87423-27782404.html。
- ⑦1 〈藝人稱大陸內地 龍應台：不妥〉(2013年1月7日)，奇摩新聞，tw.news.yahoo.com/藝人稱大陸內地-龍應台-不妥-092412085.html。
- ⑦2 Dingxin Zhao, "Theorizing the Role of Culture in Social Movements: Illustrated by Protests and Contentions in Modern China", *Social Movement Studies* 9, no. 1 (2010): 33-50.
- ⑦3 徐靜、陳翔：〈港大內地報名人數猛降〉，《廣州日報》，2015年7月24日。
- ⑦4 徐承恩：《鬱躁的城邦：香港民族源流史》(香港：圓桌文化，2015)，第十三章；周愛靈：《花果飄零：冷戰時期殖民地的新亞書院》(香港：商務印書館，2010)，第二、三章。
- ⑦5 突破機構：〈青少年傳統價值與社會責任研究〉(2003年4月)，突破青少年研究資料庫，www.breakthrough.org.hk/ir/researchlog.htm。
- ⑦6 周華山：《電視已死》(香港：青文書屋，1990)，頁127。
- ⑦7 Lars Willnat and Karin Wilkins, "International and Local Mass Media Impact on Cultural Values and Political Attitudes: The Case of Hong Kong", in *Mass Media in the Asian Pacific*, ed. Bryce T. McIntyre (Clevedon, England: Multilingual Matters, 1998), 29-43.
- ⑦8 馬傑偉：《電視與文化認同》(香港：突破出版社，1996)。
- ⑦9 Marilyn B. Brewer, "Multiple Identities and Identity Transition: Implications for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Intercultural Relations* 23, no. 2 (1999): 187-97; Siu Kai Lau and Hsin-chi Kuan, *The Ethos of the Hong Kong Chinese*.
- ⑧0⑧1 陳允中：〈開放派與土著派的本土想像〉，《蘋果日報》，2013年5月29日。
- ⑧2 二零一三年度香港大學學生會學苑：《香港民族論》(香港：香港大學學生會，2014)。
- ⑧3 黃子悅：〈香港人與中國人的政治區隔〉，《蘋果日報》，2016年2月1日。
- ⑧4 陳雲：《香港城邦論》(香港：天窗出版社有限公司，2011)。
- ⑧5 周思中：〈本土的矩陣——後殖民時期香港的燥動與寂靜〉，《思想香港》，第3期(2014年2月)，頁14-21。

林 芬 香港城市大學媒體與傳播系助理教授

林斯嫻 香港城市大學媒體與傳播系博士生

附錄 香港學生運動與身份認同 (1968-2014)

運動領域		中文運動			保衛釣魚台運動		港陸爭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反二十三條	反國教	雨傘運動
象徵性資源		種族、傳統文化			種族、領土		文化(廣義)*		
邊界機制		有機	有機/志願	志願	有機	有機/志願	志願	志願	志願
時間		1968	1978	1999	1972	1996	2003	2012	2014
社會背景	政治	英國殖民政府/積極不干涉主義	英國殖民政府/協商民主	北京政府/一國兩制	英國殖民政府/積極不干涉主義	英國殖民政府/推進民主化	北京政府/一國兩制	北京政府/一國兩制	北京政府/一國兩制
	經濟	戰後繁榮/輕工業/財富分配不均	轉型/金融業(1970至80年代生產總值翻四倍)	後工業化	戰後繁榮/輕工業/財富分配不均	後工業化	後工業化	後工業化/財富分配不均	後工業化/財富分配不均
	人口結構/出生地	1971: 香港: 約56%, 中國其他地區: 約40%	1976: 香港: 58.9%, 中國其他地區: 38.6%	1996: 香港: 60.3%, 中國其他地區: 33.7%	1971: 香港: 約56%, 中國其他地區: 約40%	1996: 香港: 60.3%, 中國其他地區: 33.7%	2001: 香港: 59.7%, 中國其他地區: 33.7%	2011: 香港: 60.5%, 中國其他地區: 32.1%	2016: 香港: 60.7%, 中國其他地區: 31.0%
起因		社會重英輕中; 政府市民溝通困難	港大中大兩校入學試削減中文地位	英文中學轉中文中學; 政府推進「普教中」	美國劃分琉球及釣魚台歸日本	日本青年於釣魚台建燈塔, 香港保釣人士陳毓祥溺亡	香港政府推動二十三條立法	政府推動國民教育科	特首選舉
結果		政府規定中文法定; 重英輕中未有本質改變	入學試錄取標準修正; 重英輕中未有本質改變	政府修正其語言政策	影響巨大, 領土仍處爭議中	無疾而終	二十三條立法程序終止	國民教育科永久擱置	無疾而終
組織參與者		學生/教師/各界	學生/教師	教師/各界/學生	學生/各界	前次保釣運動參與者/各界	各界/學生	學生/各界	學生/各界
運動反對對象		英國殖民政府	英國殖民政府	香港政府	日本/美國	日本	香港政府/北京政府	香港政府/北京政府	香港政府/北京政府
身份參照對象/「他者」		英國人	英國人、香港人	香港人	外國人(日本人/美國人)	外國人(日本人/美國人)、香港人	香港人	香港人	香港人
認知的「中國人」形象		人數佔多數但經濟文化政治權利受到壓迫的「本地弱勢族群」	「本地弱勢族群」、「內地人」	「大陸人」	領土受到侵犯, 反抗外辱的「中華民族」	「中華民族」+「內地人」	「大陸人」、新移民	「強國人」	「強國人」

資料來源：1971至2016年的人口結構數據，參見“Preliminary Results of the 1981 Population Census”，*Hong Kong Monthly Digest of Statistics* (23 January 1982), www.statistics.gov.hk/pub/B78201FA1982XXXXE0100.pdf, 92; “Summary Findings of the 1986 Population By-Census”，*Hong Kong Monthly Digest of Statistics* (November 1986), www.statistics.gov.hk/pub/B78611FA1986XXXXE0100.pdf, 103; 香港政府統計處：〈1996年中期人口統計—主要報告〉(1997年6月1日)，www.statistics.gov.hk/pub/hist/1991_2000/B11200831996XXXXC0100.pdf，頁24；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香港2011年人口普查—簡要報告〉(2012年2月21日)，www.statistics.gov.hk/pub/B11200552011XXXXB0100.pdf，頁35；〈香港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簡要報告〉(2017年2月27日)，www.statistics.gov.hk/pub/B11200942016XXXXB0100.pdf，頁41。

說明：在2003至2014年間，「經濟」和「政治價值」成為重要的象徵性資源，影響着香港青年的身份認同。在傳統的靜態二分法中，這兩種資源也大多被劃入「公民型」一類。在動態模型中，這兩種象徵性資源大多與志願型機制相結合。限於文章篇幅，筆者將另文討論這兩種象徵性資源對身份認同的影響。

「主義之軍」的崛起

——近代中國軍人形象的變遷

• 王 鴻

摘要：本文嘗試從思想史視角分析晚清到五四時期知識份子對軍人形象論述的變化，並以此來理解1920年代「主義之軍」崛起的內在理路。從晚清到五四，軍人形象實際上呈現出明顯兩極的落差：在晚清，緣於時局日趨嚴峻，以及民族國家建構的急務，軍人被推崇到前所未有的地位，思想界有着明顯的軍人崇拜傾向；而在五四時期，面對軍人強權所引發的政治亂局和歐戰後全世界批判軍國主義的思想潮流，「去兵」逐漸成為整個社會的共識。1920年代「主義之軍」的崛起，便承載了晚清和五四這兩個時代所賦予不乏張力的遺產：其現實氣質與晚清危局下濃郁的政治現實性有所聯繫，而其理想主義氣質則明顯受到五四精神的影響。

關鍵詞：「主義之軍」「軍國主義」「去兵」知識份子 新軍人

無論對於政治史而言，還是對於思想史來說，1920年代都是重要的轉折時期。這一轉折的過程，並非簡單的、由此及彼的變動，而是涵蓋了當時社會的方方面面，多點成面，最終匯聚成一個影響廣泛而深遠的歷史進程。若要對這一轉折過程作比較系統的論述，進而勾勒出其中細微的曲折性和複雜性，顯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本文的論述也只是嘗試描述其中一個面向，那就是伴隨着1920年代政治和思潮的波動，知識份子對軍人形象論述自晚清以來的變化，特別是在「主義」和「革命」興起後帶來的整體性變化。當然，作為一項歷史學的研究，本文所着眼的，並非僅局限於1920年代的變化，而是嘗試勾勒自晚清以來軍人形象由盛極而衰到1920年代浴火重生的整體過程，

* 本文曾在北京大學舉辦的「轉折年代：從新文化運動到國民革命」青年論壇（2016年8月23至26日）、華東師範大學舉辦的「思想與政治場域中的近代中國知識份子」工作坊（2016年11月19至20日）中宣讀，感謝與會老師的批評與指正。

希望通過對軍人形象論述變化的考察，窺一斑而知全豹，更好地認識1920年代在中國近代史上所具有承前啟後的重要性。

對於近代中國軍人和軍事的研究，無論是政治史還是社會史，都已經有相當多的研究成果，為我們了解相關史實提供了重要的基礎^①。不過，近代中國軍人在極短時間內迅速崛起這一事實，對於有着長久文治傳統和較為穩固的四民結構的中國社會而言，顯然意味着一種並不常見的歷史變局。對於這一歷史變局，學者若是專就軍事本身來進行探討，或是簡單地將之與當時的政治、社會情況結合起來討論，雖然有助於我們了解軍人地位崛起的相關史實，但在某種程度上卻忽略身處其間的人們，特別是知識份子和軍人自身，對於這種變局的理解。可以說，軍人何以在當時急速崛起，固然是政治史和社會史的問題，但同時也是思想史的問題。若從此前的研究範式入手，那麼就必須考慮包括士農工商等在內的整體社會階層的變遷，要特別留意當時具體的政治變遷和制度改革。但是，本文所側重的倒不是這種現實層面的變化，而是試圖從思想史的角度看待當時的知識份子（包括部分以軍人為職業的知識份子）如何理解軍人地位的崛起，並由此勾勒晚清到1920年代思想界關於軍人的認知變化。

需要強調的是，本文之所以用「主義之軍」而非「黨軍」，乃是為了在尊重其外源性因素的同時，更為突出其形成的內在理路。在本文看來，1920年代軍人形象的變化，固然與外來的「黨軍體制」有着緊密的聯繫^②，但若是從晚清到五四的長時段變化來看，當1920年代軍人以「主義」之名出場時，其實也有其切合歷史內在脈絡的深刻緣由。為了突出這一內在歷史脈絡，本文不會徑直探討1920年代的軍人形象，而是首先結合晚清和五四這兩個時期的歷史背景和思想史脈絡，分別探討其間軍人形象的變化，以及分析造成此種變化背後的緣由。結合這兩個時期軍人形象的變化來看，1920年代崛起的「主義之軍」，固然有其外源性因素，但也顯然並非橫空出世之「舶來品」，而是其來有自，緊密聯繫着近代中國歷史的內在變遷。

一 晚清的「軍國民主義」與軍人崇拜

中國思想的現代轉型千頭萬緒，其中至關重要的一點在於原本以儒家政教為中心的文治傳統在新的歷史時勢面前被推倒重來，右文逐漸轉變為尚武。1903年，梁啟超在《新民說》中的〈論尚武〉裏，便特別指出文治傳統與新的歷史時勢之間的扞格之處，認為自秦一統天下以來，雖偶有內部的分裂，但大抵太平歌舞，四海晏然，以致「習為禮樂揖讓，而相尚以文雅」，重文輕武，民氣柔靡，「遂使群國之人，奄奄如病夫，冉冉如弱女，溫溫如菩薩，戢戢如馴養」^③。及後楊度借助嚴復翻譯的《社會通詮》（*A History of Politics*）中關於「蠻夷社會—宗法社會—軍國社會」文明三階段一說來論證軍事的重要性，但仍然沿襲了梁氏的說法，認為除非一改往日積弊，「使中國成一完全之軍國社會，以與各軍國同立於生存競爭之中」，否則難免於劣敗^④。晚清之世，在由「天下」轉變為「列國」的形勢下，人們以詞章為能事，致武事廢弛，正如當時一則關於軍人題材書籍的廣告詞所指出：「人皆經武，我講詞章；人

皆整軍，我重帖括，以致軍國上下，文弱風行，流毒至今，疆圉朘削。噫！是誰之過？皆由國民不知軍人之尊貴而鄙棄軍人也。」^⑤

在救亡無日的晚清，從新的歷史時勢下質疑文治傳統，到對於「軍國」的高呼，再到尊崇軍人，似乎是理所當然的思考。梁啟超在〈論尚武〉中，便斷言「立國者苟無尚武之國民，鐵血之主義，則雖有文明，雖有眾民，雖有廣土，必無以自立於競爭劇烈之舞台」^⑥。他的話代表了當時許多人的心聲，《新民叢報》便在「兵事」一欄分四次連載蔡鐸的〈軍國民篇〉^⑦，同時也刊登蔣方震翻譯的日人文章〈軍國民之教育〉^⑧，頗高調地主張「軍國民」、「尚武」等一系列新觀念。至於當時由留日青年知識份子所創辦的刊物，也發表或翻譯了一系列相關文章，從多種角度探討軍人的重要性^⑨。而一些軍人群體所創辦的雜誌（如《武學》、《軍華》^⑩），更是連篇累牘地確證軍人自身在歷史和時局中的位置。

需要指出的是，晚清社會對於軍人的看重，其實並不是此時才出現，早已有論者指出太平天國時期出現的「地方軍事化」現象以及隨之而來握有地方實權的督撫權力遽漲的情況^⑪。不過太平天國之後，隨着洋務運動的推進，軍人地位崛起固然是個已知事實，但是本質上仍然未改變軍人在傳統社會結構中的邊緣位置，重文輕武仍為眾所推崇。崛起於地方、並最終聲動天下的湘軍、淮軍，仍不過是以「儒生領山農」^⑫的方式，依託血緣、地緣、學緣建軍，並非受訓的職業軍隊；雖平定了內亂，但仍未改變積習。即使是後來一些地方督撫有感時局困厄，一面辦廠製械，一面整軍經武，也不過發揮了儒學本有的致用理念，只觸及「用」的層面，而未嘗深入到「體」的維度。清末軍事改革並未曾觸動雷海宗總結的所謂「無兵的文化」的社會結構，秦漢以來兵、民、國之間的對立情況也沒有改變，「文德」仍然重於「武德」^⑬。

對於這種現狀，梁啟超在當時便直言：「吾國之講求武事，數十年矣。購艦練兵，置廠製械，整軍經武，至勤且久，然卒一燬而盡者何也？曰：彼所謂武，形式也；吾所謂武，精神也。」^⑭他敏銳地意識到，當時中國所需要的已不再是以往那種強調步伐一致、獨立於政治與社會之外的形式之軍，而是緊密聯結民族國家建構的精神之軍。在他看來，「軍隊之形式專制也，而有其精神焉」，軍隊的精神緊扣着當時所強調的群治理念和國民自治精神：「群之自治之極者，舉其群如一軍隊然，進則齊進，止則齊止。」^⑮這種「形式」與「精神」的二元對立是當時對軍隊的普遍看法，例如蔣方震在上述的翻譯文章中，也曾將軍人分為「形質」和「精神」兩種。雖然他不像梁啟超那樣只強調精神面，而是二者並舉，但是文中同時也提出「苟無其精神，則國本不能立，而國終不能成」^⑯。此後，甚至有人不無極端地認為：「軍人之精神氣力，國民之精神氣力也；軍人之行動舉止，國民之行動舉止也。精神氣力之盛衰，行動居止之正邪，不獨關係於軍人之名譽污辱，則凡一國之體而氣運，皆繫於軍人之一身焉。」^⑰

另一方面，之所以提倡軍人精神，除了是對民族國家理念的高唱外，也與洋務運動以來對軍隊能力的反省有關，這主要反映在一些軍人的言論中。唐繼堯在當時將軍隊分為「精神」與「物質」兩個方面：「軍隊者，猶人之身也。精神教育，猶身之腦筋也；物質文明，猶身之指臂也。」不過，相比物質層

面，他更強調精神層面，認為「軍隊者，國家之骨幹也；精神教育，又軍隊之骨幹也」。在他看來，面對着「二十世紀之鐵血世界」，「非刷新軍隊不可」，而「刷新軍隊非注重精神教育不可」¹⁸。這種看法在當時的軍人群體中相當普遍，有人便直截地認為「戰爭勝敗之所攸分，在精神，不在形體」¹⁹。至於軍人精神的內涵，當時的說法很多，但大抵可概括為「愛國心」、「自愛心」、「自信心」、「名譽心」、「公德」等，認為只要守此精神，便奠定了戰勝的基礎²⁰。

由此看來，一方面當時部分知識份子認為，民族國家的建設需要軍人那種講求秩序和活力的精神，以掃除傳統中國的重文輕武心態，而另一方面軍人自身也意識到只有將民族國家的觀念納入軍人的精神世界，才能夠提高戰鬥力，實現軍人自身的價值，從而立足於當時的「鐵血世界」。在晚清的最後十年，我們可以看到這兩方面逐漸匯合成一種籠罩性的思潮，那就是「軍國民主義」。以當時執思想界牛耳的梁啟超而論，他一方面以皇皇十多萬言的《新民說》宣導「公德」、「國家思想」、「權利」、「義務」、「自由」、「自治」、「合群」、「自尊」等源自西方的文明觀念，但同時又輯成《中國之武士道》一書，回顧傳統中國的「霸國政治」，主張改變中國重文輕武的習性，「合五洲而成一大戰國」，如彼時西方文明諸國那樣「以武俠聞於世」²¹。就前者而言，「國民」、「民族」的觀念由此普及於世，這一點已為眾多研究者所廣泛道及²²；就後者而言，名噪一時的「軍國民主義」頗值得留意。

晚清之世國人鼓吹「軍國民主義」，最直接的原因是當時中國面臨亡國滅種的危機。在1903年因拒俄運動而興起的「軍國民教育會」中，一些論者便有意地誇大情勢的危急性與戰爭的急迫性，認為「論今日之勢，戰與不戰，亡一也，不如先戰。且今日不戰，終必不能不戰，不如早戰。抑今日不戰，且無從一戰，尤不如急戰」²³。因此，只有及早組織軍國民，中國才能夠免於敗亡。這樣的論述在當時很多，由此催生的是一種由對外敵的恐懼到推崇戰爭的心態，甚至有一些人認為，「好戰之國，其國必食戰福；畏戰之國，其國必受戰禍；喜殺人者，人崇拜其國；戒殺人者，人攘奪其國」，而所謂的「軍國民者，製造一種喜戰好殺之性質之國民，以安寧範圍其國家者也。賤武右文之國，其國用不得受威」²⁴。

除了應對外敵的急切心態外，知識份子之所以提倡「軍國民主義」還有以往較少為人所注意的面向，那就是當時他們所認識的文明圖景出現了變化。以梁啟超為例，他最初所構想的應敵之道，其實並不是建構軍國民，而是試圖接引西方十八世紀以盧梭 (Jean-Jacques Rousseau) 為代表的「平權派」的觀點 (其對立面則被認為是西方十九世紀末興起的、視「權力即道理」的「強權派」的觀點)，由民權出發建構民族主義²⁵。然而，情勢的緊迫最終促使梁啟超轉變態度，指出「我中國今日所最缺點而最急需者，在有機之統一與有力之秩序，而自由平等直其次耳」²⁶。梁啟超在當時的思想轉變並非孤例，我們可以發現在喧囂一時的民族國家建構氛圍中，雖然諸多的建國方案是以英國工業革命—法國大革命—美國革命戰爭作為典範，但是在當時一些人的言論中，也頗為獨特地提出以斯巴達—德意志—日本為代表的國家建構之路。在1903年便有人撰文指出：「軍人之魂，胎源於希臘，盛行於羅馬，今德意志其宗子，而日本則裔孫也。」²⁷不少人援引俾斯麥 (Otto von Bismarck) 的鐵血主義與日

本的「大和魂」和「武士魂」觀念，認為後起的德國與日本正是走了有別於英、法、美的文明之路，採行「軍國民主義」，才得以屹立於強國之林。由此，講求秩序的民族國家建構的強烈渴望，促使「進則齊進，止則齊止」的軍人精神被推上了歷史舞台，右文一轉而為尚武。

軍人本與流血、殺人相關，予人野蠻的形象，但在1900年代初喧囂的氣氛下，卻出現諸多以「國家」之名義為軍人辯護的文字。藍天蔚在當時便有一篇題為〈軍解〉的文章，指出軍人乃是「文明」與「野蠻」兼具的形象，又指出：「欲直行軍國民主義，必以文明為腦，以野蠻為體，文明其心思，野蠻其手段，而後可以文明待同族，可以野蠻待外族。」^⑳與藍天蔚的論調相似，數年後劉基炎在《武學》雜誌的發刊詞上，縱覽各「文明國」之歷史，認為像普魯士、俄羅斯、日本這樣的「國際之野蠻者，乃反為國內文明間接之導火線」，而像「古之希臘、埃及、波斯，近代之印度、安南、緬甸、朝鮮，皆以文明之國，廢弛武備，卒底滅亡，此尤可為痛心疾首者」。他發現「和平則導文弱，戰爭則勵武德」，而「野蠻即文明之護符，文明乃野蠻之產子」。如果一個國家欲達到文明之高度，最好的方式莫過於以「從事於國際戰爭為起點」^㉑。

藍天蔚、劉基炎都是軍人出身，他們的這些言論當然存在着自我認同，但是之所以如此言之鑿鑿，卻顯然與晚清社會，特別是思想界的軍人崇拜和尚武精神息息相關。憑藉對所處歷史形勢和文明圖景的判定，當時的中國知識份子在強調軍人精神對國家建構所發揮的重要作用的同時，也以「立國」之名義順勢掀起了軍人崇拜。在1908年便有人高呼，「兵乎，兵乎，為立國之本，為文明之標幟」，認為「軍人二字，直可作表示人類所以生存之紀功碑」^㉒。甚至到了辛亥革命前夕，有人直截地指出：「軍人者，乃世界文明之花也，是軍人之左右世運，而促人類之進化，其功德可令人尊崇者又如此。」^㉓伴隨着這些從文明論的角度歌頌軍人的言辭，逐漸出現了一種趨勢，那就是軍人精神不只是民族國家的內在要求，而是被視為凌駕於政治之上的產物。如劉基炎所說，「政治、教育、實業等，固不可不早為改革，然實未有若軍事之為急。急者何？則軍事不振，則萬事皆棘手之地，雖欲改革亦難期成功也」^㉔。可以說，對於這些發表時間不一、但主要集中在清廷覆亡前十年的言論，若是我們援引嚴復在〈原強〉中所試圖尋求的標本兼治之策來加以檢視，那麼在「收大權、練軍實」與「民智、民力、民德」之間^㉕，前者似有逐漸壓倒後者之勢。

二 五四運動前後的「去兵」浪潮

晚清至五四時期的這段歷史有一定延續性，「沒有晚清便沒有五四」的說法在學界並不罕見，但二者之間也有着互為區別的斷裂性。以這兩個時段對軍人形象的看法作比較，前者視軍人為「文明之花」，高呼強權；而後者倡議「去兵」之道，各種主張大都以鄙棄強權為主。翻閱五四時期的報刊雜誌，我們會看到大量關於「去兵」的討論，像《新潮》上傳斯年發表的〈去兵〉、汪伊真的〈萬惡之「治」〉；《新青年》上王星拱發表的〈去兵〉、胡適的〈武力解決與解決武力〉等^㉖。《改造》雜誌甚至還專門推出「廢兵研究」專題，刊登了藍公武

的〈廢兵論〉、志公的〈廢兵之研究〉、謝楚楨的〈中國的廢兵與國際的廢兵〉、彭一湖的〈再論廢兵〉等文章^⑤。這些文章的內容側重的面向不同，但都反映出和晚清截然有別的趨向：軍人不再如晚清時被頌揚為文明進化的推動力，相反，卻被認定是政治亂局的淵藪，成為在新的時勢下不得不打倒的力量。

此時對軍人的否定，主要原因之一在於晚清知識份子對軍人的推崇並沒有帶來預期中國家既富且強的局面，反而引發了武人割據的危局。軍人政權在尚武、「軍國主義」思潮的鼓動之下，在袁世凱的強人政治倒塌後轟然而起。他們干預國會，任意製造民意，卻沒能帶來一個有別於黨同伐異的共和政局。更有甚者，如果說黨同伐異仍然略需章法，受到共和政治在制度上的限制，那麼武人政治則是將權力赤裸裸地展現，晚清以來「以強權為公理」的口號在這裏得到了最極致、也最殘酷的演示^⑥。在這種危局之下，「去兵」自然成為當時思想界的應對之策。

除了國內政局外，當時關於「去兵」的另一個思想源頭，則緊密地聯繫着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之初思想界的國際局勢觀感。稍稍瀏覽當時的雜誌，我們就會發現「去兵」的呼聲其實與一戰後思想界對於軍國主義，特別是對德國軍國主義的批判在時間上基本重疊。筆者曾經做過初步研究，發現在一戰爆發初年，中國思想界在講求民主主義、注重國民覺悟（特別是「青年」覺悟）的「法國道路」與講求國家強權和秩序的「德國道路」之間徘徊^⑦。然而，隨着德國在一戰初期狂飆式突進，受到協約國在歐洲東西兩面的遏制，作為軍國主義模範的德國在中國知識份子眼中也漸漸發生了一些變化。特別是德國在1917年初發動「潛艇戰」^⑧，令海上進攻範圍波及中國、美國等中立國後，其強勢的形象被視為霸道，德國因而被視為不守國際公法、徒恃強權的國家。隨後美國對德宣戰，中國、巴西等國也加入戰局，群起而攻之，致使其陷於一敗塗地之境地。晚清時高呼尚武精神、一戰發生初期又作《歐洲戰役史論前編》^⑨高歌德國的梁啟超，面對着既成戰局，也不禁感嘆：「這德意志誰不知道是地球上天子第一號的強國，開戰四年以來，沒有敗過一次，今日裏嘩啦啦一聲就一敗塗地到這種田地，這可也是人人料不到的。」^⑩

五四期間「公理戰勝強權」的呼聲不絕於耳，成為當時學生運動的重要口號之一。不過，「公理戰勝」的口號與其說反映了一種事實，倒不如說是當時思想界的一種期待。當知識份子借助一戰中德國的失敗大力批判軍國主義，雖不能說沒有人類大同的世界主義傾向在背後支撐，但他們的文章中也顯露出對國內軍閥危局的批判。陳啟修直截地批評，「『北洋政策』之根本，為軍國主義」，而「軍國主義之實際的效果，可於最能實行軍國主義之國家即德國之末路覘之，不待繁證」^⑪。梁啟超在上述所引的關於一戰教訓的文字中也坦言：「這回德國失敗，簡單一句話說明，就叫做軍閥的末路。」他同時描述當時國內的軍人群體，不無幽默卻又不乏無奈地說：「我已為我們這丘八爺的頭兒看見這種情形，在自己拿鏡子照一照，他的尊範總該有幾分慙愧，有幾分惶恐。……萬不料還是從前一樣的成群結隊、張牙舞爪、開口政治、閉口法律，總統的事也要管，內閣的事也要管，國會的事也要管。」^⑫

在這些零零散散的文字中，晚清時高唱「軍國主義」的蔣方震在五四時期寫的多篇文章也很值得留意。蔣方震對當時的形勢看得很清楚，他總結起

來說道：「一二年來，『軍國主義』四字，已成為社會上之共同攻擊目標，此其原因有二：一、十年來武人政治之結果，社會俶擾，民生困窮，而武人自身之貪暴，尤為國民指摘之媒。二、歐戰之興，西方則感於德軍之橫暴，東方則感於外交之失敗，而軍閥派侵略主義之罪惡，遂為一種鼓吹敵愾之用。」⁴³他追溯甲午以來的中國政局，並將軍國主義與此前甚囂塵上的立憲運動結合起來思考，認為「自甲午庚子以還，國人感於內治之不修，而外禍之日亟也，思有以藥之。於是有軍國主義，對外者也，其結果為北洋練兵；於是有立憲運動，對內者也，其結果為預備立憲」。在當時的局勢面前，蔣方震對於過去自己高唱「軍國主義」與「立憲運動」顯然心生悔意。在他看來，這二者之間其實並沒有多大差別，「其間承上起下之機關，全在一種特別階級之貴族」⁴⁴。「三十年前以日德為模範，曰國家主義，曰軍國主義，而卒形成一種似是而非之武人政治」，在新的時勢之下，特別是在「平民政治」的鼓盪之下，這種「特別階級之貴族」顯然成為急需剷除的對象⁴⁵。

雖然蔣方震在後世更多被視為一個軍人，但他的這番認識正反映了當時知識份子的普遍趨向。在歐戰與國內軍閥亂局的雙重衝擊之下，當時對於軍人形象的批判主要集中在兩個方面。一種是批判軍人的權貴屬性。陳獨秀便把軍人和官僚、政客並列，稱之為「三害」⁴⁶。陶履恭也指出「現在軍界的人比現在政界的人還高貴」，並認為軍人「常是跋扈一切，干涉他職分外的事務」⁴⁷。另一種批判則源於軍人形象與當時甚囂塵上的「民主」觀念和「個性」意識的衝突。李大釗在〈Pan……ism之失敗與Democracy之勝利〉中便將軍人視為“Pan……ism”的一種，認為與“Democracy”中「平權主義」精神相違背，「前者尚力，後者尚理；前者重專制，後者重自由；前者謀一力之獨行，後者謀各個之並立」⁴⁸。而在學生群體中頗有名氣的傅斯年也認為當時的潮流是「發展人的能力」、是「自由」、是「人道精神」，但軍人卻「滿身上都是木偶氣」，「無意識的上陣地」，「發揮着獸性」，倒行逆施，「是舊政治、舊社會、惡政治、惡社會的結晶核」⁴⁹。

這些對軍人形象的批判，既反映了時人對於軍閥亂局的不滿，也反映了他們試圖突破軍人崇拜的情結，想像另外的替代性方案（下詳）。需要強調的是，這些關於軍人形象的認識，大多數是知識份子的言論，少部分則是軍人的看法，但是當它們逐漸匯聚成一種社會公論的時候，卻也引起了人們的普遍關注。與晚清時整個社會高呼軍人神聖顯然不同的是，五四以後的軍人形象卻一落千丈，甚至在當時的通俗文學中出現了一些以軍人口吻進行自我批判的言論。1923年刊載在《晨報副刊》上一篇以〈一個覺悟的軍人〉為題的短篇小說中，便頗為有意思地以對話的方式，講述了一個年輕人向軍人朋友請教是否應去當兵的故事⁵⁰：

我說：「你還不看見城裏的軍人，那種闊綽的樣子呢。好些個朋友們，都勸我去當兵，尋個出身呢。」

他很驚異的說道：「現下的軍閥，是人人痛懼的；軍人，是人人厭惡的。你不知道嗎？你還想當兵嗎？我不是敢說我國軍人，沒一個好的，

不過好像大海的水，是碧黑的，鹹苦的，就是有一兩條清的淡的，流了進去，依舊變成海水的色味了。」

在這個對話中，軍人的闊綽與軍人受厭惡的形象構成了強烈的對比。當時另一篇刊載在《小說日報》中的同名文章也認為：「我國的軍人，的是萬惡，招之即為兵，散之即為匪，就是能夠死命奮鬥的，也不過把性命去與軍閥爭地盤罷了。」^⑤還有一篇發表在《小說世界》上的文章，以臨死的軍人為主人公，講述了軍旅生涯的無奈^⑥：

我自從初進軍營時，便認定奉行這——服從——兩字是軍人唯一的天職，那曉得我的罪孽，便成於這——服從——兩字上。我的一生，也斷送在這——服從——兩字上。像這回東西的戰爭，本來是他們雙方當局的權利衝突，與人民、與國家、與我們，都是無干的。我們的長官，因為看見我們平素都是竭力奉行這——服從——兩字的。他們就利用我們這種特性，叫我們去當這戰爭之衝。我們也不仔細想一想，一直就跑向前敵去。到了臨陣的時候，愈加守着這——服從——兩字，死也不肯放他去。長官叫我們去殺人，我們也就去殺人；長官叫我們去搶劫，我們也就去搶劫。長官叫我們去放火，我們也就去放火。……我自從戰地回來以後，天天受良心的審判，我只是俯首無言，現在已快要宣告死刑了，尚復何言呢。唉，諸位朋友呀，你們的前程遠大，從此覺悟還不遲。

我們很難斷定這些文字是否真的由軍人所寫，但當它們以軍人的口吻來進行表達時，我們會發現歷經了對軍閥政治和歐戰後軍國主義的批判，五四之後顯然出現了一種鄙薄軍人的社會輿論。可以說，雖然最初發起「去兵」構想的是知識份子，但在他們的鼓動之下，「去兵」思潮卻也逐漸滲透到社會輿論當中，構成了理解那個時代的重要面向。

三 從「歡迎新軍人」到「主義之軍」

從晚清到五四時期，軍人形象在思想界和軍人的自我想像中呈現出顯著差別。不過，這兩個時期當政者也同時面臨着如何整頓軍人的問題。如果說晚清所面對的是三十年洋務運動片面講求器物的偏頗，與列強環伺下提升民族國家軍事戰鬥力的急切需求，那麼五四時期所面對的則是高漲的民族主義，以及對強權的高呼後所形成的軍閥割據、以強權為公理的局面。在晚清，洋務運動以來整軍經武的不滿所催生的是對新式軍人的尊崇，但五四時期對軍人的不滿卻帶來「去兵」的時代公論。面對這種思想氛圍的變動，雖然五四時期的知識份子仍處於軍人強權的籠罩下，卻提出了大量關於「去兵」的想法和方案。

五四時期，最初思想界想到以新思潮影響軍人，這似乎又回到了晚清的「形式」與「精神」二分法，但與晚清強調軍人的民族國家意識截然不同，此時

的新思潮是新文化運動鼓動下的全新理念。藍公武便自信地宣稱：「今所欲舉以告國人者，則我固有不用兵，而可以鏟除世界之武力者。其道維何？即所謂新思潮是焉。」而所謂「新思潮」雖然眾說紛紜，但在他看來，「要其一貫之精神，則不外人道與平等二義」。這「人道與平等」帶來的新精神，即「人為一切事物之目的，而非任何目的之手段」。那些以人為手段的各種罪惡，如軍國主義、特權政治，皆可廓清拔除，「至如愛國、愛種等等偏見，有足以挑撥人類間之反感，塗炭生靈者，亦皆在剷除毋赦之列」⁵³。

像這樣試圖通過新思潮重新改造軍人的方案，在輿論界中不在少數。揆諸當時林林總總的說法，其中一種說法逐漸佔據輿論主流，並掀起了較大的實質性影響，那就是「化兵為工」，即是將軍人改造為勞動者。這種想法並非五四時期才出現，早在晚清時便有無政府主義者提出類似的看法⁵⁴。在晚清高漲的民族主義籠罩下，無政府主義者的言論雖然也引起了一些關注，但當時社會的主要潮流並不在廢兵，而在於軍人崇拜，所以影響力較小。然而，隨着在晚清時便受到無政府主義思潮影響的蔡元培、李石曾、吳稚暉等人在知識群體中漸居指導地位，這些無政府主義的理念也因對應時局而逐漸傳播開來。特別是在俄國「十月革命」與一戰結束前後的反戰浪潮影響下，帶有「互助論」色彩的「勞工神聖」理念，開始真正受到知識份子群體的重視⁵⁵。

對於勞工神聖的議論，不僅針對的是當時思想界所關心的軍人問題，更多時候其實反映的是王汎森所謂知識份子在時勢鉅變下「自我邊緣化」的表徵之一，即由推崇「四民皆士」到主張「四民皆工」的變化⁵⁶。不過，一些敏感的知識份子卻發現，這正可為當時的「去兵」討論闡明一個方向。傅斯年在〈去兵〉一文中便認為「世界的將來，是勞動主義，是工本主義 (Industrialism)」，直言「用工作替代兵制」⁵⁷。稍後彭一湖也主張「殘留軍隊的勞動化」，讓軍人從事「修築鐵路」、「疏浚湖河」、「造林」與「開荒」四事，並由此「建築一種勞動神聖的思潮」，養成一種「人生是勞動，宇宙亦是勞動」的「勞動哲學」⁵⁸。

關於「化兵為工」的倡議不少，這些想法最初無疑源於知識份子，但當這種論調日漸高漲，再加上「廢督裁兵」的主張成為輿論主流時，一些社會力量和政治軍事力量也為之影響。1922年全國商會聯合會便發布〈築路養兵意見書〉，閻錫山、張國淦等人也都對「化兵為工」的構想提出自己的看法⁵⁹。而對此構想最為熱心的，或許便是孫中山了。當時他一連發布多篇文字：〈工兵計劃宣言〉、〈和平統一宣言〉、〈實行裁兵宣言〉，提倡工兵計劃，並通電其他軍事力量，呼籲厲行其道。在他看來，應該將軍隊「次悉改為工兵，統帥編制，一切如舊，收其武器，與以工具，每日作工約六小時至八小時，先修道路，次及其他工事」⁶⁰。

當然，這些軍事和政治勢力很難說是真心實意地支持工兵計劃，當時藍公武便提醒說，軍事力量之所以附和「廢兵論」，很可能是「欲假裁兵之名，以剪除異己之勢力耳」⁶¹。不過，無論這些看法是否有不可告人的動機，但是由文人鼓動，再到軍人應和，「去兵」及「化兵為工」的觀念漸次佔據了社會的輿論，並產生一定影響。1920年代，浙江軍閥頭目盧永祥便通電全國，發布廢督裁兵計劃，並親自擔任浙江軍務善後督辦，處置善後事宜⁶²，而蔣方震更出版了三萬多字的《裁兵計劃書》，內容不僅涵蓋裁兵計劃所涉及之人事、財

務、制度建設等方面，而且還由表及裏，探討了背後的根源性問題^⑤。丁文江在當時對二人作出頗為正面的評價：「這兩位一個是投閒置散的軍人文學家，一個是自廢自立的軍事善後督辦，意見居然相同，足見得他們的計劃，可以代表一班有知識的軍人的希望。」^⑥

不過，在「去兵」和「化兵為工」的建議主導輿論的同時，也引發了一些知識份子對方案的疑慮。1923年，提倡「護法」的《孤軍》雜誌曾展開過一次關於「廢兵」問題的討論，其中大部分作者都是年輕人，他們並不為後人所熟知，但是其討論或許反映了當時部分知識份子的認知。例如，其中有人說，國內賢達的「工兵計劃」頗為詳盡，但問題的中心「不在應採取工兵制度與否，卻在於誰來執行工兵制度」^⑦。另一篇文章也認為，「如何裁兵」固然重要，但不可忽略「如何才能裁兵」^⑧。在他們看來，無論廢兵過程中的裁兵經費問題、軍官俸給問題，還是兵士安置的問題，均需要「用在極文明的國家，其國民很有力，而軍人很講理的時候，那才能夠使這些意見發生效力」。但對當時的中國而言，侈談廢兵其實「何異於與虎謀皮」^⑨。誠如一篇文章指出：真正地執行廢兵，並不是靠知識份子「打幾個電報，做幾篇文章，請願請願，鼓吹鼓吹」就能夠實現的。他們漸次認識到：「想要推翻軍閥，我們第一非有一種足以推翻軍閥的強制力不可！我們有了這種實力，我們才能夠強制軍閥去廢督裁兵，強制軍閥去就範。」^⑩

怎樣生成這種「強制力」呢？這看似又回到了晚清時以野蠻護衛文明的思路，但是在經歷了五四前後知識份子對軍人強權的批判浪潮後，這些年輕人強調的「強制力」與晚清時的思路明顯不同，希望在軍隊中用「好人」來替換「壞人」。在他們看來，「若以現在軍隊去除現在軍人，是何異於叫壞人去除壞人。去虎進狼，以暴易暴，到底還是一樣。這就不能不責望好人出來了」^⑪。這種用「好人」替換「壞人」的想法，屬於五四以後瀰漫的一種社會思潮，如當時所謂「好政府主義」便與此有着相似的邏輯^⑫。不過，「好政府主義」中「好人」與「壞人」之別主要在政客之優劣，而在廢兵問題的思考中，所謂「好人」與「壞人」其實是文人和軍人。《孤軍》刊出的文章認為，如要實現裁兵，首先「要智識階級首先徹底地覺悟」^⑬。在他們看來，「治土匪必須用國軍，如今不肖的國軍自身也做了土匪。那末，除了為主人翁的好國民自己下手來剿滅，是沒有人替我代庖的」。這裏的「好國民」主要是指知識份子^⑭。

對此問題，在上述蔣方震的《裁兵計劃書》中，便有一番頗為細緻的分析。與此前的「去兵」言論不同，蔣方震此時認為：「歐戰以還，一般人以反對軍閥，而尤厭談軍事，此其趨向，實為根本倒置。」^⑮他指出，中國軍閥之所以橫行霸道，與德、日的歷史傳統不同，與英、法國民的軍人崇拜也不同，問題出於「國民之弱而無能耳」。而在所謂的「國民」當中，他對知識份子責之最深：「軍人雖盲目，而猶能『行動』；知識階級雖不盲目，而不行不動，此武夫得最高之權之所由也。軍閥之驕橫，非軍閥之恥，而正知識階級之恥也。」^⑯同時，他認為真正的裁兵並非簡單地「以『人』裁『人』」，「於兵之外，求一物以制之」，而是應該「以『人』裁『器』」。這是因為，「武力之形質在器，而其精神在人」，而「兵力之後，尤更有其所謂最高力者」，即「人心之力」^⑰。因而，從「形質」層面出發注重裁兵之規模與善後事宜等，只是流於表面的做法，更

為根本的是要從「精神」層面出發改造軍人。需要指出的是，蔣方震此處所謂的「精神」，並非泛泛而談，而是直接指向包括知識份子在内的「國民」。「國民」能否在新形勢下有所「自覺」，「盡各人之所能為」^⑥，轉變軍人的負面形象，構成了能否真正解決裁兵問題的重要因素之一。

在五四浪潮下也頗主張「去兵」的陳獨秀，其實比蔣方震更早地意識到這一問題，而且論述得更為直接。他一改過去將軍人與政客、官僚並舉，稱為「三害」的說法，作了〈歡迎新軍人〉一文，希望「新軍人」把為害社會的「舊軍人」淘汰^⑦：

現在及近的將來或至於很遠的將來，我們都沒有理由主張絕對的廢兵論，而現在的軍人尤其是軍官卻十分為害於社會，這是毋容諱飾的。……救濟的方法既不能夠從根本上主張廢兵，惟希望有一班新軍人挺身而出，團結同志，將一班為害社會的舊軍人漸次淘汰乾淨。這可以叫做「軍人自決」，也可以叫做「軍人自治」。

陳獨秀的這篇文章是以廣東軍人為言說對象，不免有其傾向性，但從這個論述中，我們還是能夠看出他對於軍人的別樣看法。所謂「新軍人」，「並不在他的軍事學勝過舊軍人，他所以與舊軍人根本上絕對不同的是在兩大信條：一是要做社會公有的軍人，不做個人私有的軍人。……二是要做有生產力的軍人，不做單純消費的軍人」^⑧。

可以說，從陳獨秀、蔣方震到《孤軍》同人，這些主要集中在1920年代初的言論，道出了五四以後知識份子眼中軍人形象的整體變化^⑨。歷經五四時期的「去兵」浪潮，他們已不可能用晚清那種「強權對抗文明」的方式應對當時的軍事亂局。相反，他們試圖在某種程度上強調文治傳統的重要性，以知識份子的理念刷新軍人形象。但問題在於：他們在背靠五四「去兵」的時代氛圍之餘，也清醒地認識到那套空想的「去兵」方案不能解決軍人問題。正是在這種騎虎難下的形勢下，當時對於軍人的理解出現了一種不乏悖論性的認識：一方面認為應當以新思潮理念影響和改造軍人，去除晚清時軍人霸道和強權的形象，為他們賦予新的職責；另一方面承認軍人存在的正當性，不輕言「去兵」，以新軍人取代舊軍人。前者具有強烈理想主義氣息，認可在五四浪潮洗禮下的人道主義、愛國主義與世界主義，而後者則挾以近似晚清時期那種濃郁的現實主義特質，直面軍閥割據與帝國主義勢力橫行的現實處境。

回到本文所探討的「主義之軍」崛起的內在理路上看，此種悖論性認識在一定程度上表明了隨後出現的、歷來被視為外來的軍人形象，其實並非橫空出世之物，而是有着與其相呼應的中國思想情境。從陳獨秀、蔣方震、《孤軍》同人的悖論性認識，到蘇俄黨軍體制的引進，中間隔着一段時間。在諸多關於黨軍體制的研究中，研究者對共產國際對於國民黨的影響津津樂道，特別是鮑羅廷(Mikhail Borodin)在1923年前後影響孫中山「以黨建軍」的決策，以及蔣介石在1923年8月率團赴俄考察後對黨、軍結合的「俄國赤衛隊」留下深刻印象^⑩。但是，如果我們僅將1920年代中期軍人形象的鉅變歸因於外源性因素，那麼如何解釋此前知識份子對軍人的思考，便構成了歷史解釋上的難

題。事實上，若不帶歷史偏見，我們會發現五四以後知識份子對軍人形象的悖論性認識，與他們稍後對軍人觀感的鉅變之間有着明顯的延續性。

在1925年黃埔學生軍所組織的中國青年軍人聯合會主辦刊物《中國軍人》中，一些年輕軍人也以類似五四知識份子的口吻指出，此前「中國的禍亂，完全是軍人造成的」^③，並認為過去的中國軍人「像一盤散沙」，「受人的包圍，就個個跪在地上投降；若是受了人家的游說，就常常被人利用」。但是，他們卻並不打算放棄軍人的身份，認為此前的中國軍人之所以遭人詬病，乃是因為他們「對於主義則茫然不知」^④。如果透過「主義的結合」、「革命精神的結晶」，打倒軍閥，去除帝國主義勢力，那麼未嘗不能夠實現軍人的價值^⑤。

這種對軍人的悖論性理解，在中央軍事政治學校潮州分校政治部於1926年創辦的《潮潮》雜誌中也有所體現。在一篇關於軍人干政問題的文章中，作者回溯民初的亂局，認為從1917年黎元洪、段祺瑞的「府院之爭」所引起的督軍團問題，到此後的直皖戰爭、直奉戰爭，問題無不出在「軍人干政」上。他認為，所謂的「干政」可分為兩種：「(一)是人民干政；(二)是軍人干政。」舊式軍人「完全不了解政治」，只圖「升官發財」，「倒行逆施害國害民」，當然要受批判，但新式軍人維護「民權」，受過「軍事教育」，也得到「政治訓練」，與人民干政其實無異^⑥。而在一篇題為〈要怎樣不致變成軍閥〉的文章中，一個年輕的軍人則對當時社會流傳有關「有軍即閥」的看法進行反思。他首先承認那些「領袖軍隊者」握有任免生死之權，「成『閥』是很容易的」，進而指出之所以會成「閥」，主要原因在於他們「沒有主義信仰、思想，不知道民是甚麼？國是甚麼？甚麼叫做世界？只曉得吃飯、睡覺、升官發財、做個人走狗的糊塗機械式的軍隊」。要是軍人有「光明燦爛的主義，信仰堅決，思想純潔，明白自己的責任是在國與民身上，及促進世界和平」，那麼即便領導軍隊者如何野心、如何奸詐，也「決不至於成為軍閥的」^⑦。

像上述《中國軍人》和《潮潮》這樣的軍人刊物中所反映的看法，在國民黨北伐前後非常盛行^⑧。就是在短短幾年時間內，標榜「主義」和「革命」的軍人形象迅速崛起，構成影響此後中國近代歷史進程的國共兩黨的重要基石。這樣的軍人形象當然有外源性因素^⑨，但若聯繫到此前晚清的「軍國民主義」和五四前後的「去兵」浪潮，我們可以發現，這些新式軍人充滿矛盾的自我定位，顯然延續了五四以後陳獨秀、蔣方震等人的悖論性認識：一方面他們面對晚清民初的軍人強權所構成的亂局，已經不得不接受五四「去兵」浪潮下將軍人定義為亂局源頭的看法，並在一定程度上受到新思潮的薰陶；但是另一方面，他們的觀點似乎與晚清對軍人形象的看法不乏互相呼應之處，都接受了一套現實主義的邏輯，不再像五四知識青年那樣高談理論，而是鮮明地將打擊目標朝向軍閥和帝國主義。

四 結論

上文描述了晚清到1920年代中國軍人形象變化的歷史脈絡，特別對所謂「主義之軍」的興起作一個簡單的梳理。我們可以看到，近代中國軍人形象的

變遷，大致可分為三個階段：第一，晚清民族國家建構浪潮中的「國家之軍」。這個階段最初的設想是通過「形式」與「精神」的二分法，為當時軍隊注入民族國家的精神理念。同時，由於思想界對日趨嚴峻的時局有所認識，對軍人的期待逐漸變為軍人崇拜。第二，五四運動前後的「去兵」浪潮。在這個階段，主要緣於軍人強權所引發的政治亂局和歐戰後全世界批判軍國主義的潮流，「去兵」逐漸成為整個社會的共識。第三，1920年代「主義之軍」的崛起。知識份子發現所謂「去兵」主張不過是一紙空文，不僅不能夠實現其目的，反而可能被軍閥利用。雖然其中一些知識份子試圖用勞工代替軍人，也制訂了一些計劃，並取得了一定的社會反響，但另有一些知識份子意識到，關鍵問題不在於是否廢除軍人，而在於軍人的革命性和思想性。因此，「去兵」的思潮轉變為「歡迎新軍人」，不僅在知識份子中逐漸達成共識，最後也影響到軍人群體自身，並在「主義」和「革命」的名義下，逐漸構成影響中國革命和政治歷程的重要力量。

這當然不是要否定「主義之軍」的外源性因素（蘇俄黨軍體制的引入），而是試圖從勾勒晚清到五四前後知識份子對軍人形象的認知變化，指出這種變化背後有其內在歷史脈絡。晚清以來，思想界往往主張以軍人來急速整頓和掃除橫互在民與國之間的障礙，有着近乎要將社會秩序軍事化的思想傾向。富強固然是知識份子最關切的所在，但是背後影響更為深遠的是，以強力實現社會秩序軍事化的思想傾向。這對近代中國的知識份子，甚至是包括軍人在內的各個階層，都是一種極大的思想誘惑。民初亂局雖然表明這種力圖將社會秩序軍事化的努力存在一定障礙，但這種思想傾向在五四以後卻又因接受了極具道德色彩的「主義」改造，而以舊貌換新顏，重新出現在近代中國的戰爭與革命進程中。社會秩序軍事化的思想傾向由此披上了一層德性面紗，以改頭換面的方式給中國的現代轉型帶來了極為深遠的影響。

1919年12月，經歷了五四學生運動的羅家倫在回覆張繼的一封信中，曾敏銳地從中國辛亥革命與俄國「十月革命」的對比中，發現民初以來之所以軍閥橫行，一個關鍵因素在於「中國的革命是以金錢權位來運動軍隊來的，而俄國的革命是以思想主義征服軍隊來的」。要想中國的政治與軍事變得有序，重要的便是發動「思想革命」^①。羅家倫在當時隱而未發的顯然是試圖以文人的思想改造軍人的蠻力，但是或許他未能想到「以思想主義征服軍隊」，不僅是一種俄國的傳統，後來更成為了一種中國的政治常態。而且，這背後還有着遠為複雜的、深入到整個社會秩序骨髓的曼妙魔力。

註釋

① 具代表性的著作，參見陳志讓：《軍紳政權——近代中國的軍閥時期》（北京：三聯書店，1980）；熊志勇：《從邊緣走向中心——晚清社會變遷中的軍人集團》（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8）；鮑威爾（Ralph L. Powell）著，陳澤憲、陳霞飛譯：《1895-1912年中國軍事力量的興起》（北京：中華書局，1978）；馮兆基著，郭太風譯：《軍事近代化與中國革命》（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

- ② 新近的研究，可參見任偉：〈先黨後軍：中共早期與「槍桿子」關係考論〉，《南京大學學報》，2014年第5期，頁85-100；周峰：〈中共早期對武裝力量的理論探索與實踐（1921-1929）〉，《中共黨史研究》，2015年第11期，頁71-80；李翔：〈俄制束輪：國民黨軍隊黨軍體制的起源（1917-1923）〉，《民國檔案》，2016年第3期，頁66-77。值得注意的是邱立波所梳理的「從湘軍到黨軍」的脈絡，但其從所謂「軍事歷史—哲學視野」出發，立論與論證頗具歷史哲學色彩，與本文差異較大。參見邱立波：〈從湘軍到黨軍（1850-1950）——軍事歷史—哲學視野下的中國現代國家建構〉，《學術月刊》，2014年第9期，頁157-64。
- ③ 中國之新民（梁啟超）：〈新民說十九·論尚武〉，《新民叢報》，第28號（1903年3月27日），頁6-7。本文所引《新民叢報》之出版日期，參考了李國俊的考訂。參見李國俊：《梁啟超著述繫年》（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86）。
- ④ 楊度：〈中國新報敘〉，《中國新報》，第1號（1907年1月20日），頁3。
- ⑤ 佚名：〈書籍廣告：《軍人》〉，《武學》，第1期（1908年5月30日），廣告頁。
- ⑥ 中國之新民：〈新民說十九·論尚武〉，頁1。
- ⑦ 奮翮生（蔡鏗）：〈軍國民篇〉，《新民叢報》，第1、3、7、11號（1902年2月8日、3月10日、5月8日、7月5日），頁79-88、65-72、67-72、45-51。
- ⑧⑩ 百里（蔣方震）：〈軍國民之教育〉，《新民叢報》，第22號（1902年12月14日），頁33-52；35。
- ⑨ 如當時的《浙江潮》、《湖北學生界》、《江蘇》、《安徽俗話報》、《遊學譯編》等均開闢了諸如「兵事」或「軍事」等欄目，專門刊載相關文章。
- ⑪ 《武學》為留日陸軍學生於1908年創辦，在當時留日軍人群體中頗有影響。《軍華》為軍國學社機關刊物，創辦於辛亥革命前夕，楊曾蔚等人任編輯，與當時的軍政界關係密切。參見章開沅主編：《辛亥革命辭典》（武漢：武漢出版社，2011），頁253、151。
- ⑫ 孔飛力（Philip A. Kuhn）著，謝亮生等譯：《中華帝國晚期的叛亂及其敵人——1796-1864年的軍事化與社會結構》（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0），頁201-23。
- ⑬ 曾國藩語，轉引自羅爾綱：《湘軍兵志》（北京：中華書局，1984），頁67。
- ⑭ 雷海宗：《中國文化與中國的兵》（北京：商務印書館，2007），頁96、100、101、164。
- ⑮ 中國之新民：〈新民說二十·論尚武（續）〉，《新民叢報》，第29號（1903年4月11日），頁4。
- ⑯ 中國之新民：〈新民說九·論自治〉，《新民叢報》，第9號（1902年6月6日），頁3-4。
- ⑰ 楊集詳：〈軍事芻言〉，《武學》，第6期（1909年5月19日），頁3。
- ⑱ 唐繼堯：〈論中國軍隊急宜注重精神教育〉，《武學》，第3期（1908年，日期不詳），頁13-14。
- ⑲ 天存：〈論今日當貴軍人（續第三期）〉，《武學》，第5期（1908年9月30日），頁6。
- ⑳ 宋邦翰：〈養成軍紀服從綱領說〉，《武學》，第1期，頁37。
- ㉑ 梁啟超：〈中國之武士道·梁啟超自序〉，載《飲冰室專集》，第二十四冊（北京：中華書局，1989），頁21、23。
- ㉒ 張灝：《梁啟超與中國思想的過渡（1890-1907）》（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16），頁111-224；黃克武：《一個被放棄的選擇——梁啟超調適思想之研究》（北京：新星出版社，2006），頁61-89。
- ㉓ 佚名：〈軍國民教育會集捐啟〉，《江蘇》，第2期（1903年5月27日），廣告頁。
- ㉔ 藍天蔚：〈軍事與國家之關係〉，《湖北學生界》，第4期（1903年4月27日），頁49。
- ㉕ 梁啟超：〈國家思想變遷異同論〉，載張品興主編：《梁啟超全集》，第二卷（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頁455-60。
- ㉖ 中國之新民：〈政治學大家伯倫知理之學說〉，《新民叢報》，第38、39號合本（1903年10月4日），頁22。

- ⑳ 壯遊：〈國民新靈魂〉，《江蘇》，第5期（1903年8月23日），頁5。
- ㉑ 藍天蔚：〈軍解〉，《湖北學生界》，第1期（1903年1月29日），頁61。
- ㉒㉓ 劉基炎：〈武學發刊之意見書〉，《武學》，第1期，頁2-3；4。
- ㉔ 楊集祥：〈軍國建設〉，《武學》，第3期，頁71。
- ㉕ 楊曾蔚：〈神聖軍人論〉，《軍華》，第2期（1911年8月，日期不詳），頁9。
- ㉖ 嚴復：〈原強〉，載王栻主編：《嚴復集》，第一冊（北京：中華書局，1986），頁14。
- ㉗ 傅斯年：〈去兵〉，《新潮》，第1卷第1號（1919年1月1日），頁25-34；汪伊真：〈萬惡之「治」〉，《每週評論》，第9號（1919年2月16日），第4版；王星拱：〈去兵〉、胡適：〈武力解決與解決武力〉，《新青年》，第5卷第6號（1918年12月15日），頁571-74、565-70。
- ㉘ 藍公武：〈廢兵論〉、志公：〈廢兵之研究〉、謝楚楨：〈中國的廢兵與國際的廢兵〉、彭一湖：〈再論廢兵〉，《改造》，第3卷第3號（1920年11月15日），頁27-36、37-42、43-59、60-68。
- ㉙ 陳志讓：《軍紳政權》，頁16-112。
- ㉚ 王鴻：〈法國道路？還是德國道路？——歐戰與早期新文化運動的興起〉，《南京政治學院學報》，2015年第6期，頁118-24。
- ㉛ 受制於英國海軍的包圍，德國在1917年2月之後進行無限制「潛艇戰」，試圖不分國別打擊任何前往英國海域的商船。這不僅對於英國造成打擊，也使得包括中、美等國在內的中立國的利益受到干擾和破壞。就當時的歷史時勢而言，「潛艇戰」也是構成中國與德國宣戰的重要原因之一。關於當時思想界的觀感，參見滄海：〈潛艇戰爭〉，《太平洋》，第1卷第2號（1917年4月1日），「海外大事評林」欄，頁5-13；〈英首相喬治演說潛艇戰之影響〉，《東方雜誌》，第14卷第9號（1917年9月15日），頁201-202。
- ㉜ 梁啟超：《歐洲戰役史論前編》（上海：商務印書館，1914）。
- ㉝㉞ 梁啟超：〈歐戰結束之教訓〉，《每週評論》，第1號（1918年12月22日），第4版。
- ㉟ 陳啟修：〈從「北洋政策」到「西南政策」——從軍國主義到文化主義〉，《北京大學月刊》，第1卷第3號（1919年3月），頁19。
- ㊱ 蔣方震：〈軍國主義之衰亡與中國〉，《改造》，第3卷第1號（1920年9月15日），頁15。
- ㊲ 蔣方震：〈中國之新生命——軍國主義與立憲主義之衰亡〉，《改造》，第3卷第2號（1920年10月15日），頁9、10。
- ㊳ 蔣方震：〈代軍閥而興者誰〉，《改造》，第3卷第3號，頁22。
- ㊴ 隻眼（陳獨秀）：〈我的國內和平意見〉，《每週評論》，第9號，第2版。
- ㊵ 陶履恭：〈軍國主義〉，《北京大學月刊》，第1卷第1號（1919年1月），頁36。
- ㊶ 守常（李大釗）：〈Pan……ism之失敗與Democracy之勝利〉，《太平洋》，第1卷第10號（1918年7月15日），頁1。
- ㊷㊸ 傅斯年：〈去兵〉，頁27-29；30、32。
- ㊹ 晉之：〈一個覺悟的軍人〉，《晨報副刊》，第29期（1923年12月17日），第3版。
- ㊺ 松廬：〈一個覺悟的軍人〉，《小說日報》，第125號（1923年4月15日），第2版。
- ㊻ 趙淳如：〈一個軍人臨死的懺悔〉，《小說世界》，第4卷第7期（1923年11月16日），頁2-3。
- ㊼㊽ 藍公武：〈廢兵論〉，頁33-34；36。
- ㊾ 晚清時在東京的《天義報》便高調地主張「廢兵廢財論」，倡導「人人作工，人人勞動」。參見劉師培：〈廢兵廢財論〉，載萬仕國、劉禾校注：《天義·衡報》，上冊（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6），頁81-85。
- ㊿ 較具代表性的文獻，參見蔡元培：〈蔡校長十六日之言說：勞工神聖！〉，《北京大學日刊》（1918年11月27日），第4版。另外，《新青年》第7卷第6號（1920年

- 5月1日)的扉頁便特別印有「勞工神聖」四個大字,而且該號為「勞動節紀念號」,刊載了一系列與勞工問題相關的譯作和調查報告。
- ⑤⑥ 王汎森:〈近代知識份子自我形象的轉變〉,載《中國近代思想與學術的系譜》(長春:吉林出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2011),頁277-304。
- ⑤⑦ 彭一湖:〈再論廢兵〉,頁63-65。
- ⑤⑧ 參見〈最錄——裁兵問題〉,《東方雜誌》,第19卷第13號(1922年7月10日),頁125-38。
- ⑤⑩ 孫中山:〈工兵計劃宣言〉(1922年6月6日),載廣東省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室、中國社會科學院中華民國史研究室、中山大學孫中山研究室編:《孫中山全集》,第六卷(北京:中華書局,2011),頁146;〈和平統一宣言〉(1923年1月26日)、〈實行裁兵宣言〉(1923年2月24日),載《孫中山全集》,第七卷,頁48-51、131-33。
- ⑤⑫ 馮筱才:〈「軍閥政治」的個案考察:盧永祥與一九二〇年代的浙江廢督裁兵運動〉,《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報》,第19期(2002年5月),頁171-94。
- ⑤⑬ 蔣方震:《裁兵計劃書》(上海:商務印書館,1922)。
- ⑤⑭ 宗淹(丁文江):〈裁兵計劃的討論〉,《努力週報》,第14期(1922年8月6日),第2版。
- ⑤⑮ 壽康:〈甚麼是軍閥?怎樣倒軍閥?〉,《孤軍》,第1卷第4-5期(1923年1月),頁3。《孤軍》雜誌的原頁碼為每篇單獨標識。
- ⑤⑯⑰ 肅清:〈推倒軍閥的具體辦法〉,《孤軍》,第1卷第4-5期,頁2;3。
- ⑤⑱⑲⑳ 思勤:〈裁兵廢督的先覺問題〉,《孤軍》,第1卷第4-5期,頁1;6;8。
- ⑤㉑ 壽康:〈甚麼是軍閥?怎樣倒軍閥?〉,頁4。
- ⑤㉒ 許紀霖:〈中國自由主義的烏托邦——胡適與「好政府主義」討論〉,《近代史研究》,1994年第5期,頁115-33。
- ⑤㉓⑤㉔⑤㉕ 蔣方震:《裁兵計劃書》,頁56;50;51-52;55。
- ⑤㉖⑤㉗ 陳獨秀:〈歡迎新軍人〉(1921年1月1日),載三聯書店編:《陳獨秀文章選編》,中冊(北京:三聯書店,1984),頁72。
- ⑤㉘ 在相關言論的發表時間上,陳獨秀最早(1921年),蔣方震居次(1922年),《孤軍》同人最晚(1923年)。上述未按照時間順序進行論述,乃是為了行文便利而作出相應處理。
- ⑤㉙ 對於國民黨黨軍體制的新近研究,參見李翔:〈黃埔軍校黨軍體制的創設:以孫中山、廖仲愷、蔣介石為中心〉,《近代史研究》,2016年第4期,頁51-67。新近的資料整理,參見陳宇編著:《黃埔軍校年譜長編》(北京:華文出版社,2015),頁1-5。至於中共的黨軍體制則要來得相對較晚,具體參見任偉:〈先黨後軍〉,頁85-100。
- ⑤㉚ 袁寒:〈青年軍人與軍閥〉,《中國軍人》,第1期(1925年2月20日),頁30。
- ⑤㉛ 曾幹廷:〈十大恥的禮物〉,《中國軍人》,第1期,頁42。
- ⑤㉜ 仁谷:〈我對於本會之希望〉,《中國軍人》,第1期,頁31。
- ⑤㉝ 汪滌陳:〈軍人干政〉,《潮潮》,第10期(1926年10月4日),頁2。
- ⑤㉞ 胡競先:〈要怎樣不致變成軍閥〉,《潮潮》,第4期(1926年8月17日),頁9。
- ⑤㉟ 王建偉:〈1920年代國民黨人「去軍閥化」的努力及其成效——以黃埔軍校的創建為中心〉,載李楊、曾慶榴主編:《黃埔軍校研究》,第九輯(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5),頁26-28。
- ⑥① 譬如在《潮潮》雜誌中便有文章指出「革命軍人」具有「黨員」與「軍人」兩重身份,明顯受到黨軍理念的影響。不過,該文中以「革命軍人」(而非「黨軍」)來稱呼軍人群體,似仍有一定區別。參見王崑崙:〈革命軍人之天職——敬告本校全體同學〉,《潮潮》,第1期(1926年7月19日),頁6-18。
- ⑥② 羅家倫:〈羅家倫回覆張繼〉,《新潮》,第2卷第2號(1919年12月1日),頁366-67。

水墨美學的全球化想像： M+ 水墨藏品展

● 馬唯中

一 展覽緣起

座落於香港西九文化區、由瑞士赫佐格和德默隆(Herzog & de Meuron)建築師事務所設計的M+視覺文化博物館，建築工程正如火如荼地進行，預計於2019年春天完工，2020年正式開幕。M+於2011年開始營運，目前已收藏了六千多件作品，並在香港不同地點先後以「打游擊」的方式舉辦各類展演活動，介紹M+的收藏方向、概況和視野。自2016年9月起，以M+工地旁的「M+展亭」為中心，策展團隊針對館藏的各個面向和未來策展概念，進行了系統性的介紹和試驗，讓觀眾認識M+的理念，也讓M+館藏提早亮相，與觀眾互動。在M+展亭所推出的第五檔展覽「似重若輕：M+水墨藏品」(2017年10月13日開幕，展期至2018年1月14日)，首次以水墨為主題，展出香港、中國大陸、台灣、日本、韓國、印度、美國、西班牙等十多個國家和地區逾四十位藝術家的繪畫、書法、攝影、裝置和錄像等五十六件精選館藏。

水墨是亞洲視覺藝術的主要媒材，更是亞洲文化的標誌。這個向

來有着自成一套的教學體系、技法、語言、理念和流通方式的領域，因為它與傳統的關係，在當代藝術領域和論述中往往處於有些尷尬的位置。早在2006年，當博物館小組(Museum Advisory Group)成立並訂定M+的宗旨和目標時，就已熱烈討論水墨將來在M+、在香港、在中國文化中的定位。該小組決議M+未來的收藏及展示內容以亞洲為出發點，全球二十、二十一世紀的「視覺文化」為視野，涵蓋視覺藝術、設計與建築、流動影像三大領域；至於東方文化系統中獨有的水墨則納入視覺藝術領域當中，視其為全球現、當代視覺文化發展進程中一股重要力量，也是在香港、亞洲，以至全球文化機構紛紛興起的二十一世紀，形塑M+特色的要方之一。

M+策展團隊啟動之初，即鎖定香港前輩藝術家的水墨作品作為首批購置館藏，並於2012年舉辦「水墨藝術與視覺文化的交錯：當代文化機構中水墨的收藏與展示」研討會，聽取藝術家、評論家、學者及策展人的意見，集思廣益，討論M+規劃水墨收藏的基礎工作，並勾勒出水墨自

1980年以來在中國大陸和香港藝術發展的輪廓。筆者於2013年秋加入M+策展團隊，擔任M+水墨策展人，負責規劃水墨收藏、研究、展示的策略和實踐，並透過2014年舉辦的「戰後日本、南韓、台灣的抽象藝術」研討會，提出以「比較藝術史」的觀點，梳理水墨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亞洲地區的發展，目的在於探索抽象藝術和水墨的關係，試圖打破以往海內外藝術界僅關心華語地區水墨的「習慣」，發掘水墨在整個亞洲系統內，甚至在亞洲境外以至全球藝術創作潮流中的位置。收藏內容和論述框架拓寬後，我們便能從國際藝術史的角度，重新觀察、整理水墨的發展。這樣的視野也恰好符合M+收藏和展示視覺文化的大方向，適切地將水墨與其他當代視覺文化領域間的關係作一統整。這兩場學術研討會，為後來的研究和收藏工作奠下了基礎^①。

除了學術研究工作，我們亦參考其他博物館的水墨展覽前例，規劃M+收藏和展示的視角。過去十年間，國際上的幾所知名藝術機構，包括紐約大都會藝術博物館、波士頓美術館、香港藝術館、台北市立美術館、銀川當代美術館等，相繼舉辦多個關於現、當代水墨的展覽。前列的幾間西方美術館都有傲人的東方古典藝術藏品，而香港和台北的美術館也收藏了對當地意義重大、二十世紀之前的藝術作品，所以它們舉辦的水墨展，多半與館藏的脈絡和藏品本身有密切的關係。除此之外，也有幾個以雙年展形式呈現的水墨展，例如1998年開始的深圳國際水墨雙年展。而M+僅以二十、二十一世紀的作品為收藏目標，究竟該如何在我們的展示概念

和規劃中呈現水墨？如何和當代藝術中的其他領域相聯繫？

二 精選二十、二十一世紀的水墨藏品

「似重若輕：M+水墨藏品」是M+首次舉辦的水墨藏品展，呈現自二戰後至今豐富多元的創作。M+視水墨為兼容並包的美學，故展品不限於水墨媒材。二十世紀中葉以來，許多亞洲藝術家開始重新審視並革新以書法和山水為主流的傳統水墨內容、技法和概念，從而創造出切合其時代和個人經歷的表達手法與技巧。在此過程中，藝術家時常融會外來文化的藝術風潮與媒材。同時，不少亞洲境外的藝術家也從傳統水墨中找尋創作靈感。簡言之，水墨這個一般被認為屬於東方獨有的藝術傳統，早已參與國際交流與對話。此跨領域、跨文化的接觸和演進，正是M+收藏和展示水墨的根本理念。本次展覽的架構依照傳統水墨書畫的形式和哲學底蘊，分成三個部分，為現、當代的水墨發展作歸納。展覽名為「似重若輕」，道出水墨物質和精神層面的張力，貫徹全展。

展覽以韓裔美籍藝術家白南準(1932-2006)的《平方根》(1961)作引言。這位韓國出生、以音樂創作為本業、被藝術界尊稱為「錄像藝術之父」的創作者，不按牌理出牌，以戲謔玩笑向水墨傳統致敬，不乏挑逗意味，充分體現其事業發展初期即非常明確的藝術理念。白南準用箱頭筆在立軸上草草畫下平方根符號，以猶如禪宗公案的手法，表現藝術的無限可能。他自如地運用不同文化和領域給他帶

來的靈感，充分體現「似重若輕」的展覽理念。

(一) 字跡、符號、筆劃

展覽首個部分「字跡、符號、筆劃」，主要呈現通過書寫和筆跡傳遞藝術思維的作品。書法是水墨之根基，這點顯而易見，因此展覽的首個部分與書法緊密扣連在一起。字跡和符號由點、線、撇、捺等筆劃構成，意義來自對應的語言或形象聯想。筆劃本質上是腕、臂在時空中揮動的痕跡，而它作為構圖的一部分，也具自身意義：既是藝術家運筆手勢的原始記錄，亦是思想和情感表達的載體。由此可見，書法和圖畫的共通性在於兩者皆為基本的表達形式。此部分的作品呈現了藝術家憑直覺揮動肢體留下的筆墨形跡，並透過叛離、重新詮釋與創造，直接或間接地與書法及繪畫對話。

該部分展覽從台灣藝術家董陽孜(1942年生於上海)的巨幅書法作品《昂昂若千里之駒 泛泛若水中之鳧》(2002)開始，檢視水墨與書寫之間的關係。此作既忠於漢字形式，又漸趨於抽象。作品筆走龍蛇，雄渾奔放，與英籍台灣藝術家李元佳(1929-1994)的《無題》(1960)中細小的點線筆跡形成鮮明對比。李元佳的作品並無任何可辨識的字詞，令人費解，卻完全譜出他個人的詩性語言。在戰後的1950、60年代，日本兩位藝術家森田子龍(1912-1998)和比田井南谷(1912-1999)顛覆書法，例如前者的《俎》(1963)及《圓》(1967)、後者的《作品12》(1953)及《作品63-12》(1963)，均模糊字的形態，擺脫對形象的依憑。數十年後，大陸藝術家

徐冰(1955年生於重慶)亦在《天書》(1989)中自創無意義的漢字，一方面保持了文字某些部首和形態，另一方面顛覆文字的根本意義。

此外，此部分還呈現以點與線為本的藝術表達手法，指出東西方藝術家理念相通之處。莊喆(1934年生於北京)和梁巨廷(1945年生於廣東廣州)分別是1960年代台灣和香港現代繪畫運動的重要成員(前者為五月畫會成員，後者為新水墨運動健將)，他們各自在抽象藝術領域探索線條於構圖中的作用。同樣對材質和肌理感興趣的還有韓國藝術家李禹煥(1936-)和朴栖甫(1931-)，他們都是1960、70年代韓國「單色畫」(Dansaekhwa)現代繪畫運動的健將，分別在東京和首爾從事藝術創作。四位藝術家不約而同地應用傳統水墨的訓練和知識，並刻意挑戰它的技法，把水墨的觀點帶入戰後抽象畫的範疇。李禹煥和朴栖甫的筆觸都富於質感，與另一位對戰後抽象藝術有重大貢獻的印度裔美籍藝術家雷迪(Krishna Reddy)(1925-)的水彩畫異曲同工。

雷迪兩幅1960年代的作品《形成》(1964)和《無題》(1965)，線條和墨跡既是藝術家運筆手勢的記錄，亦帶有書法韻味。年輕美國藝術家莫斯(Nick Mauss)(1980-)的抽象作品《無題》(2012)也殊途同歸，他於陶瓷表面勾畫釉彩的線條和漬痕，厚實而飄逸，猶如水彩。雷迪、莫斯具有自我探索性質的作品，仿如跳躍時空，與大陸藝術家仇德樹(1948年生於上海)的《心印》(1982)和黎巴嫩裔美籍藝術家阿德楠(Etel Adnan)(1925-)的《加州雷斯岬二號》(1989)對話。仇德樹以朱紅印章的圖案佔據畫面，阿

德楠則以輕快的筆觸畫出北加州的風景。這些作品中強烈的個人色彩和觸感，顯示不論文化背景或地域，藝術家均以線條和筆跡即時地、直接地傳遞創作意圖。

(二) 山水的念頭

展覽第二部分名為「山水的念頭」。山水可謂最廣受探究的東亞繪畫傳統，在當今藝術創作中，魅力長盛不衰。藝術家往往發展新技法、運用新素材來表達對大自然的敬畏，或以傳統視覺語彙為基礎，建構新的敘述。台灣藝術家劉國松（1932年生於安徽蚌埠）、香港藝術家王無邪（1936年生於廣東東莞）與中國大陸藝術家邱世華（1940年生於四川資中）的創作背景，分別是冷戰時期的台灣、殖民地時期的香港和文化大革命後的中國大陸，他們都有意地選擇了最具中國文人情懷的山水畫來表達個人身份和文化認同。他們多方面探索材料、技巧和構圖手法，融會西方抽象藝術，不囿於固有技法，展現傳統山水畫之意境和大自然令人敬畏驚歎之貌。

久居歐洲的楊詰蒼（1956年生於廣東佛山）和居於北京的彭薇（1974年生於四川成都）描繪的山水看似與傳統技法無異，但畫中的場景卻不尋常。楊詰蒼的《芥子園三號》（2010）畫有朵朵不祥的雲彩，在空中徘徊不散，在其籠罩之下，山水之間正上演一幕迫害情景，這是他對文革慘痛歷史的批判。彭薇則在山水畫《雲水隔》（2013）中題上英國詩人拜倫（George Byron）致伯爵夫人泰麗莎（Countess Teresa Guccioli）的情書，以浪漫情懷挑戰傳統山水畫中含蓄

矜持的情感表達。梁銓（1948年生於上海）重新演繹南宋畫家李唐的作品《清溪漁隱圖》（同名，2013），構圖靈感來自傳統國畫的裝裱技巧以及美國西岸畫家狄班孔（Richard Diebenkorn）（1922-1993）繪畫的幾何抽象風景。梁銓畫中拼貼的層疊效果，與西班牙籍畫家西西里（José María Sicilia）（1954-）的《瞬間》（2013）中交錯的記號和色塊不無相似之處。西西里在研究鳥類歌聲時獲得靈感，透過作品表達對自然與生命關係的冥思。在這些當代作品中，藝術家透過對山水的描繪、記錄和挪用，深思在歷史、傳統和大自然力量下人類生活的意義。

樹木花草是藝術家思索自然環境的一個「平凡」的出發點。居於德國的大陸藝術家單凡（1959年生於浙江杭州）與香港藝術家管偉邦（1974-）從傳統書畫的題材中，分別選了竹和松作為創作素材，並在兩種植物固有的寓意上，加入自己的理解和詮釋。竹子在中國文人傳統中象徵堅韌不屈的氣節，單凡《瞬時之作》（2007-2013）中的墨竹造形卻異於尋常，或折斷，或互相纏繞，但構圖同時遵循中國繪畫的虛實平衡和德國包浩斯（Bauhaus）思考的幾何原理。管偉邦的《起舞弄清影》（2014）中，潑灑的墨跡層層覆蓋松林，回應清初畫家石濤和二十世紀藝術大師張大千的抽象畫風韻，並讓北宋蘇軾《水調歌頭》中描述的經典形象躍然紙上。

布緞和絲帶是中國人物畫中常見的元素，長期在台灣生活的袁旻（1941年生於重慶）在《好顏容II》（2005）中將之化為中國視覺文化中象徵富貴的豔麗牡丹。曾定居夏威夷的曾佑和（1925-2017）利用紗布和當地常見的

樹皮布，拼貼製成作品《樹根之歌》(1962)，模仿樹根盤曲的造形和粗糙的紋理。「天王補心丹」用於醫治現今繁忙生活所引起的文明病，而章燕紫(1967年生於江蘇鎮江)以此藥帖為名的冊頁作品(2014-2015)混合了中藥素材，並詳細描繪了各種草藥成份，植物因被煉製成中藥而對人體產生療效，表達了人們盼能依靠自然資源恢復元氣與安舒的渴求。

石頭常見於中國園林和日本庭園，也是中國山水畫的基本構成元素，所代表的是藝術家深入觀察文化與自然關係的媒介。香港藝術家靳埭強(1942年生於廣東番禺)和熊輝(1988-)均以石頭作圖像，並以「臨摹」(學畫必經階段)作文章。靳埭強應用設計理論中的幾何結構，把經典的山巒圖案轉化為作品《重岩》(1977)中的「現成物」，使它們不再是至高無上的典範；熊輝則以顛覆師生與父子間的絕對服從關係為出發點，邀請作為知名水墨畫家的父親熊海一同創作《繪畫六法—傳移摹寫之四》(2015)。兩件作品大方呈現，亦巧妙消解壓抑的權力結構。李華弢(1948年生於上海)的作品《松嶺》(2011)靈感既源於北宋山水經典，又受到二十世紀中葉美國抽象表現主義繪畫的啟發(李作畫的首步，是讓筆到之處成為構圖基礎；隨機安排為抽象表現主義早期主要特色之一)，畫面如夢幻仙境，松樹在陡峭險峻的懸崖(即石頭的堆積)挺拔而生，大氣磅礴，動態十足，充滿戲劇張力。對比之下，日裔美籍攝影家石元泰博(1921-2012)鏡頭下1950年代的京都桂離宮攝影作品系列就更顯得寧謐平靜，這從特寫的園中石組紋理如

《石苔石》(1954)可見一斑。人類與自然的矛盾，在邱黯雄(1972年生於四川廣元)2005年的兩件錄像作品《江南錯》及《空中的》中均有所呈現。前者以影像揣摩靜物的美學，是用流動影像方式表現大自然和樹木的新方法，也是對自然和生命的思考；後者用手繪動畫表現自然環境之萬物(包括石頭)受近代發展的摧殘，思索人類社會急速發展所導致的破壞與種種惡果。

從以上作品可知，藝術家對山水畫乃至大自然歷久不衰的興趣，從藝術史、文學、哲學、創作材料、聲音、設計甚至中藥等各種角度闡釋抒發，各自精彩；植物和石頭等山水畫中常見的元素，也因而被賦予新的意義和視覺特質，不僅展現出山水畫之於當代藝術的重要性，更提醒我們，人類與自然的關係，是一個普世共同的命題。

(三) 物·外

展覽的最後一部分「物·外」，轉向呈現超越外在形體和真實世界之物。作品乃經由探索內在情感、尋思與身外世界之關係，透過鑽研紙、水墨、塑膠彩、油彩的屬性，以及色調和色彩(即便只是黑白)的感染力而產生。作品藉抽象手法和虛實結構，展露各種情感——或躁動鬱抑，或寧靜恬適，不一而足。有的作品意在潛心追求道、佛悟境，有的則予人富於想像力和詩意的啟示，使我們既面對俗世，也觀照天地的廣大無垠。

水墨自由奔放的表現力，運用在抽象畫上實在是再適合不過。藝術家以之探索複雜的情感、追求精神境界以及沉思塵世的苦惱。他們以精湛技巧駕筆馭墨，在紙上譜出千變萬化的

效果。李華生(1944年生於四川宜賓)的作品《9902》(1999)，密密麻麻的手繪墨線成格，既是思想的記錄，亦是他決意拋開形象畫的印證。仇德樹的作品《紅印在黑和白之間跳動》(1981)中，圖樣難辨的印章在濃稠的墨海上跳動，是他繪畫了多年宣傳畫後的療癒之道。迥異於仇德樹作品中的朱紅，生於上海的香港藝術家周綠雲(1924-2011)的《旋律二》(約1985年)，只見一片張揚的紅色漩渦在洶湧混沌的黑色海洋中升起，表明了以水墨和抽象手法表現欲望和主體思想，在男性藝術家主導的現代水墨界裏，別具意義。

文人畫蘊含的哲理追求，依然是當代藝術創作的重點。許多藝術家都視其為亞洲藝術和視覺文化之本。「動中有靜，靜中有動」的道家思想對「變」的體悟，激發了豐富多樣的藝術創作。香港藝術家「蛙王」郭孟浩(1947年生於廣東江門)於1970年代的行為藝術和紙本作品便屬此類，例如《火畫、蝶》(1978)，拼貼燒焦的紙張，加上水墨，描繪蝴蝶羽化過程。同樣地，旅美的鄭重賓(1961年生於上海)的《人的另一種狀態》系列(1988)中，水墨和塑膠彩這兩種東、西方繪畫媒材並用，探討具象和抽象的中間地帶，體現模稜兩可的微妙。韓國「單色畫」畫家權寧禹(1926-2013)也是受傳統水墨畫訓練出身，專門研究與水墨密不可分的韓紙(韓國水墨傳統的基本材料)，其抽象畫作品《無題》(1982)由垂直割劃、撕裂的多層韓紙組成，營造出立體感，既似繪畫，又像雕塑，難以名狀，挑戰「無筆無墨不成畫」的鐵律。

道家和佛家思想可謂深刻影響了東亞文化的世界觀。本次展覽也展出

了幾位亞洲抽象藝術先驅的作品，藉以進一步闡明藝術家對佛、道思想的興趣，以及透過探討抽象而達致有所參悟的心境。定居意大利超過半世紀的台灣藝術家蕭勤(1935年生於上海)的早期作品《混沌》(1962)，描繪宇宙初開時亂中有序的混沌狀態，而較後期的《炁之三一一》(1981)透過寥寥幾筆巧妙安置的墨水筆跡，簡單表達了其湧動的思潮。王無邪的作品《遙思》(1970)以對稱的構圖表現藝術家的思鄉之情；活躍於美國的五月畫會成員馮鍾睿(1934年生於河南南陽)的拼貼作品《二〇一四之十七》(2014)融入《金剛經》經文，呈現其冥想過程。香港現代水墨的奠基者呂壽琨(1919-1975)的直幅畫作《禪》(1970)，則在層層暈染的墨黑中乍現了一道靈光，名副其實地呈現出「似重若輕」的視覺及精神表現。

除了這些恣意奔放的作品之外，還有一些藝術家選擇以蘊藉含蓄的手法來捕捉內省的瞬間，引領觀者踏上另一種冥想的步調。來自台中、曾旅居英國多年的林壽宇(1933-2011)於1960年代浸淫於倫敦的概念藝術圈中，自此以極簡風格進行創作，其作品《春》、《夏》、《秋》、《冬》(1972-1974)的畫面近乎純白，精妙地記錄不同季節的細微變化，表現了以精簡的畫材來表達道家思想的可能。許雨仁(1951年生於台南)的畫作《海海流流不斷……》(2006)同樣柔和內斂，將無常的大海化為零星的乾筆點描線，並配上他的新詩，藉以慨歎在時間洪流洗刷下，人類的作為終究是徒勞。

最後，現居上海的藝術家倪有魚(1984年生於江西贛州)的裝置作品

《銀河》(2010-2011) 捕捉並重構了轉瞬即逝的一刻，眼前所見的「群星」由硬幣組成，上面有精心繪製的山水景象、動物、家具、樹木花草等，讓觀者猶如漂浮在靜止的空間與時間之中，細味世間短暫的景致。而空間與時間，就是中國人所說的宇宙——「上下四方曰宇，往古來今曰宙」。此為展覽的終曲，置於展廳正中央，闡明「似重若輕」之中心思想：水墨美學強調的物質與精神、有形與無形的張力，可從詩意的、隱喻的、官能的各種角度表現。不論是憑直覺畫出的線，或是有目的而寫下的字；不論是抒發對山石、花草和萬物的情感，還是表達對塵世內外的期望和恐懼，水墨雖負傳統之重，但本身輕盈灑脫，讓藝術家的想像和試驗精神得以馳騁，其潛在力量實無窮無盡。

三 展覽空間和主題的呼應

展覽的主題「似重若輕」強調輕重對比，在展覽設計上也有所配合。本展以掛牆的平面作品居多，故設計了五道平行牆面，形成開放式的隔間，配合長牆上的幾扇門，讓人穿梭其中，從不同角度對照、欣賞作品——時有欣賞冊頁和長軸的悠閒，時有步步山水的激情，時有柳暗花明又一村的驚喜。架高牆底與地面的間距，讓牆面浮於地面上，回應展覽主要意念。

這樣的空間安排亦可讓展覽不同部分的作品對話。「字跡、符號、筆劃」的首面主牆，即董陽孜的書法作品《昂昂若千里之駒 泛泛若水中之鳧》。作品字體大而奔放、氣勢磅礴，打破書法的平面限制。周綠雲的

立軸《旋律二》，紅黑對比，情緒激昂，在入口另一端向觀眾招手。沿着董陽孜作品走到長廊盡頭轉向的同時，即看到對角紅黑交錯，曾佑和的《樹根之歌》。

於上海出生、在台灣和美國受繪畫訓練的董陽孜，是近代首屈一指的書法藝術家。為了讓漢字書寫在當代藝術中延續不斷，她用心良苦，將古籍中的經典文字帶入現今世人的思考，挑戰空間和視覺效果，讓線條躍出平面的局限，與當代社會脈絡接軌。同樣是上海出生的周綠雲，戰後移居香港，先後向趙少昂、呂壽琨習畫。她靈巧地從古典水墨和繪畫技法中創造出屬於她自己的抽象語言。漩渦式的線條，紅與黑對比色的運用，表現她內心澎湃激動的情感，渾然是從東方美學系統出發的抽象表現。今年9月辭世的曾佑和，既精通傳統繪畫和書法，又具東亞藝術史博士的學術背景。她於夏威夷任教和創作多年，發明「綴畫」的獨特拼貼技法，將中國繪畫的意境和韻味，用西方拼貼的抽象方法和就地取材的隨性態度呈現。這三位女性藝術家的作品，呈現三種面向，以新穎的方式承接傳統，形成強烈的張力，引領觀眾的視線和好奇心，也讓展覽動線富有韻律。再加上其他女性藝術家如阿德楠、彭薇、袁旃、章燕紫的精彩作品，在在凸顯她們在藝術史上開展的新頁。

香港藝術家在水墨創作方面的豐富貢獻亦是本次展覽的重點。香港戰後的水墨發展是現代藝術史上相當重要的一頁^②，M+當然致力宣揚與研究。尤其是呂壽琨開啟香港藝術的戰後新格局，從傳統中國書畫的底蘊，悟出與西方抽象藝術趨勢相通的表现

方式，創作出具個人風格的水墨畫。他嚴謹的研習方法，強調從臨摹和研讀筆法開始，進而傳授給他的學生，包括本展中有作品展出的周綠雲、王無邪、靳埭強、郭孟浩、梁巨廷。這幾位水墨領域的重量級藝術家，都為水墨美學和精神找到現代的、個人的獨特詮釋。中生代、新生代香港藝術家管偉邦和熊輝，也將傳遞香火，從傳統中找尋到適合自己的技法和概念。在展覽的框架下，香港藝術家的作品時而與台灣現代繪畫運動的重要團體五月畫會、東方畫會藝術家（本次展覽中，前者包括劉國松、莊喆、馮鍾睿，後者包括蕭勤、李元佳）對照，時而遙望日本、韓國、印度等同一時空的藝術家的作品，用全球化的當代眼光來探究水墨美學和精神。

本次展覽的另一項特點是展覽延伸項目，介紹水墨美學跨領域的靈活實踐。例如特邀台灣作家劉克襄舉辦講座，以生態美學的角度，為水墨畫作全新詮釋。由華裔美籍作曲家梁雷擔任客席策劃人的音樂節目《意象的聲響》，探索水墨與音樂的關係，精選香港、中國大陸、日本和美國作曲家於1953至2013年間創作的十二首作品，曲目反映了視覺藝術家和作曲家對水墨美學以及其孕育和革新的力量的青睞，同時展示二十世紀中葉以來音樂和視覺藝術的平行發展和對話。公眾更可透過本展網站或置於M+展亭的專屬耳機，收聽曲目。香港編舞家林偉源和香港演藝學院舞蹈系學生，應邀回應展覽主題、個別作品和M+展亭戶外空間，為展覽編創新舞作，以身體與空間的互動，展現水墨與舞蹈的相通之處。此外還舉辦「M+放映：動中見靜」，進一步表現

水墨所啟發的「緩慢電影」美學在流動影像領域中產生的火花。

四 總結

「似重若輕：M+水墨藏品」展覽表現出水墨的變化無垠，其目的不僅是概述戰後六十年的水墨發展和介紹M+的收藏方向與準則，也為東方美學作出當代、跨媒介、跨領域、跨地域的詮釋。展覽作出重要的突破，即水墨美學跳脫了以往材料或中國文化的範疇，用更開闊的縱向（跨年代）、橫向（跨地域文化）視角，梳理水墨在視覺文化領域中所經歷的演變與應用，思考它的時代意義。特別是在論述及空間安排兩方面，強調女性藝術家、港台藝術家作品的前衛性、豐富性，讓他們在主流的藝術討論中不再缺席，這也凸顯本館收藏和展示的準則。「似重若輕：M+水墨藏品」檢視水墨在當代脈絡下激發的跨領域對話，因而展現諸多藝術家為繪畫及其他藝術媒材所做的努力和貢獻——在此意指全球性，而不只限於地區性的視野。此次展覽為未來的開館展作熱身，也盼能激勵、啟發更多元的水墨美學的想像和呈現。

註釋

- ① 參見 <http://mplusmatters.hk>。
- ② Julia F. Andrews and Kuiyi Shen, "Alternative Chinas: Hong Kong and Taiwan", in *The Art of Modern China*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12), chap. 11.

馬唯中 香港西九文化區M+水墨策展人

落日照大旗，馬鳴風蕭蕭

——冬日懷馬臨

● 陳方正

10月底去薄扶林道聖士提反禮拜堂，參加馬校長的追思禮拜，為他扶靈的人先到會議室聚集。他的大女兒怡芳來了，負責接待的人要為我介紹，怡芳說：「不用吧，很熟的，都是老戰友了！」這寥寥三個字頓時勾起無數往事，和半個世紀的回憶。

初識馬臨，是我剛回中文大學教書的時候。那時聯合書院還在港島，規模很小，理學院只有數、理、化三系，主任分別是周紹棠、樂秀章和馬臨，他們都是從香港大學轉過來的，號「三劍客」。周少年白頭，談諧突滑；樂海派作風，不拘小節，馬卻謹言慎行，深思熟慮，和他們顯得很不一樣。理學院只有十幾位同事，大家熟絡，但記憶中我們交談不多。初次碰觸，是在慶祝書院十周年（1966）的研討會上。輪到我發言時，馬臨作為主持人笑咪咪走過來說，時間還有呢，你多講些不妨。同系馮潤棠兄不解，事後發牢騷說：「怎麼你就能講那麼久？」我也不明白，無言以對。

六年後我們搬進馬料水中大校園，不同書院的理科學系各自整合，分別進駐新落成的科學館南、北兩棟大樓，一時就很少機會碰頭了。但不旋踵，大學發動體制改革，李卓敏校長設立工作小組研究方案。馬臨作為理學院院長，我作為年輕教師代表，都先後捲進去，每周六相聚，整天開會。茲事體大，大家反覆論辯，弄得頭昏腦脹，馬臨卻默守一旁，很少發言。其實，他和余英時、邢慕寰是一起主持大局的。英時兄從哈佛回來出掌新亞書院又兼任大學副校長，順理成章是會議主席；邢公從中央研究院來，是李校長門生和研究院院長。他們盱衡全局，和李校長商討會議進展，都很自然。馬臨卻不一樣，他和李校長並無淵源，是在本港成長，從教師底層升上來的本地學者，所以能夠進入內圈，乃至後來被委以重任，完全是憑個人背景、學歷、氣質和修養——當然，因緣際會也同樣重要。

工作小組呈交報告之後，富爾頓（John Fulton）勳爵被邀負責改制事宜。他先去拜訪其時已經返回哈佛的余英時，然後來港與政府磋商，最後約見大學有關人士。想不到，我居然在邀談之列，而事後馬臨又緊張追問談話內容。大半年後，我休假到牛津大學進修去。一天馬臨來電話，說港府要李校長退休，全校騷動不安，着我找富爾頓想辦法。這自是義不容辭，我於是匆忙北上拜訪老人家，孰



馬臨(右)與筆者在他尊翁馬鑑教授畫像旁，2011。(圖片由陳方正提供)

料他表面客氣，其實老謀深算，將我的說辭批駁得體無完膚。我只有唯唯諾諾，繳羽而歸，向馬公稟告辱命經過，並將詳情函告小組中的老友金耀基兄。這時我對李校長倚賴馬臨之重還懵然不覺。

翌年返港，我驚覺山中方七日，世上已千年，中大改制條例已正式通過，李校長退休，馬臨接替也成定局——後來耀基兄告訴我，「黃袍加身」完全出乎馬公意料之外，為此他惶恐不安多日，經邢公反覆分析勸說，才釋除疑慮，下決心擔起大旗。

當然，其時新亞書院反對改制最為劇烈，鬧得不可開交，大學起用年少老成，胸有韜略的耀基兄去收拾這個攤子，也為馬公解決老大難題，消弭了後顧之憂。翌年馬公上任，恰逢沙田馬場落成啟用，「馬年馬臨馬料水」遂成膾炙人口，難以為繼的半邊對聯。跟着大學秘書長辭職，馬公來勸說再三，我無法拒絕，又一次義不容辭，終於改行，搬到行政樓上班。此去為時不短，前後六年。

秘書處是全校行政樞紐，承上啟下，案牘勞形理所當然，其他大小事務則早有建制儀文，只需肅規曹隨，因革損益而已。要為馬公籌劃和分憂的，主要在於應付港府的壓力，和因應急速變化的政治環境。那是一段充滿挑戰的日子，由於耀基兄和我得到馬公充分信任，三人合作無間，所以緊張中其實也蠻充實愉快。

港府不斷施加壓力，是為迫使中大「四改三」，即是將本科學習年期從傳統的四年改為三年，以與英國體制接軌。這是個骨節眼，港府不依不饒，事在必行，中大則上下齊心，堅決反對。在這點上，港府其實是看錯了人，以為馬臨早年在香港就讀英皇書院，後來負笈利茲大學(Leeds University)，然後任教香港大學的經歷，必然會影響他的觀念，甚至誤以為他謙謙君子，木訥寡言的作風是出於軟弱。事實上，他出身傳統中國知識份子家庭，父兄都是中文系教授，抗戰時期就讀成都華西協和大學，所以國家民族觀念既深且強，我就多次聽到過他對港大當局歧視中國教師，特別是圖書館長陳君葆之受壓迫，表示憤慨。出任校長後，他雖然不常發表言論，維護中大學制的決心卻和李校長如出一轍，從來沒有動搖過。

我到秘書處之後，立刻就碰上「醫委會」事件。起因是中大新成立了醫學院，港府以英聯邦執業資格的要求為由，要改變醫科生的入學點和課程要求，從而顛覆大學學制。大學不察，沒有反對，於是學生將矛頭指向大學，一度包圍馬校長，氣氛非常緊張。我知道後勸他發表正式聲明，維持全校所有學生的通識和語文課程要求不變，從而平息了事件。港府於是改用迂迴策略，成立委員會檢討中學教育，企圖通過升學程序來影響大學收生制度。此會由教育司出任主席，大學司庫利國偉是重要成員。馬公派我代表大學去應付，經過一年唇槍舌劍，據理力爭，總算不辱使命，沒有讓政府計謀得逞。經此一役，利公對我增加了了解。他

是個銀行家，頭腦敏銳，麻利決斷，從不拖泥帶水。不久他出任大學校董會主席，經常直接找我談問題，省下馬公很多麻煩。

周旋兩個回合之後，港府決定用強，在1984年由掌握大學財政命脈的資助委員會UPGC正式來函，指責我們在醫學院收生問題上不合作，浪費公帑，要求解釋和糾正。馬公憂心忡忡，問我怎麼辦。我草擬了措辭強硬的回信，根據他們發布的指引，反過來指控他們越權，因為收生屬大學自主範圍。馬公雖然緊張，卻沒有退縮，帶我去會見一眾委員，當眾把信宣讀，然後交給主席。如此激烈反應完全出乎他們意料之外，主席立刻打退堂鼓，把信收下，說會好好研究，跟着散會。政府只好把問題拋給利公，他照例問我，你們到底要怎樣？我也只有直話直說，告訴他我們在此問題上絕無商量餘地。此後數年間，問題就僵在那裏，馬臨始終沒有絲毫退讓，英國人也仍然在等待時機。

不過，對馬公來說，應付「四改三」只是工作一小部分。他花精力的，主要是人事問題，特別是把分散在各書院的個別學系加以集中，搬到一起工作。這得照顧許多特殊情況，平衡各方利益，所以必須逐步緩慢推進。在這方面我幫不上忙，倒是耀基兄能為他籌謀策劃，排除障礙。經過好幾年不懈努力，此事終於大功告成，至此新的大學中央集權體制才得以落實。除此之外，醫學院成立伊始，在眾多教授之間，學院和大學之間，都需要耐心和時間來磨合，這同樣消耗他大量精力。

校長住宅號「漢園」，位於大學對面小山坡上。宅內客廳與飯廳間的過道，放有一張小小鋪黑皮的紅木矮圓桌，李校長公餘之暇最愛在此獨酌沉思，品嚐威士忌。馬公同樣能飲，也有此習慣。那天怡芳說到「老戰友」，也提起這張矮圓桌，指的就是馬公經常找上耀基兄和我三人在此商討問題，議論局勢，度過許多難忘時光。馬公自稱沒有甚麼長處，很少出錯的緣故是每遇重大問題，必然反覆思考，仔細揣摩各方心理，然後作決定。其實，他為人忠厚，不忘故舊，所以能得人心。他見到港大幾位高班同學總不會怠慢，稱老上司、聯合書院院長鄭棟才為「鄭老校」，劉殿爵教授（那是他從倫敦禮聘回來的）為「學長」，對中學校長羅怡基（B. M. Kotewall）也同樣畢恭畢敬。想來，這當是受他尊翁馬鑑教授家風薰陶所致吧。他曾經提到，自己性格拘謹，處事小心翼翼，和父親治家嚴謹頗有關係。

80年代是個劇變的大時代，中大很早就感受到這股新風了。回想起來，1979年國慶葉劍英在人民大會堂宣布文化大革命是一場大災難是第一個訊號。經常訪問大陸的楊振寧，在1981年來信提議訪問中大物理系，又是個訊號。此後他每年回國都必然以中大為落腳點，我於是提議邀請他出任訪問教授，馬公肯首，他也欣然同意，自此和中大建立密切關係，對中大聲譽產生很大影響。但最強烈的訊號，自然是1982年馬公突然受邀赴北京見鄧小平。他照例問我意見，我靈機一動，說大概是有關收回香港之事，不過只是通報，而非諮詢。這都猜對了，但我們都是象牙塔內人，都沒有悟到，這驚人消息有何等迫切現實意義，令利公頓足不已。後來中英談判結束，香港回歸成為定局，馬公興高采烈，認為「四改三」不再是問題。殊不知港府鏗而不捨，他退休之後仍然把中大學制改掉，香港回歸之後十幾年這問題才徹底解決。

中英談判展開之後，大陸訪客絡繹於途，熱鬧非凡，國內大學也紛紛邀請我們出訪。馬公出身浙江鄞縣學者世家，30年代父輩有多人在北京發展，赫赫有名，因此對這些往來酬酢總是談笑風生，揮灑自如，正所謂無入而不自得。當時國內大學亟待發展工商管理和社會科學，這兩個領域是中大強項，閔建蜀和李沛良兩位同事對此十分熱心，到處舉辦培訓計劃，不久就門生遍布神州了。在這場文化氣息轉變的浪潮中，我也有小小貢獻，那就是在1984年說服馬公，把榮譽文學博士頒發給巴金。其初他不了解巴老在文革後的轉變，有點猶豫，待看到剛出版的《隨想錄》和《創作回憶錄》之後方才被打動。在當時，頒發榮譽學位給大陸作家是創舉，更何況，巴老的小說家喻戶曉，所以他之來港，成為哄動一時的大新聞。那幾天，校園內洋溢着一片歡笑熱鬧，大家都感到，一個新的時代正在來臨。

但熱鬧過後不久，我就感到，自己在秘書處的日子應該結束了，因為我的志趣仍然是在學術領域，教育行政或者實際政治對我都沒有吸引力。為難的是，此意向馬公說明之後他很不高興，甚至變得消沉沮喪。這令我感到非常內疚，猶如臨陣脫逃，於是勉為其難，再留一年，緩解了他在中英談判關鍵時刻掛冠求去的危機。這樣，我在1986年盛夏終於告別秘書處，轉到近在咫尺的中國文化研究所去，開始新的工作和事業。

那年深秋馬公和我作了一趟難忘的懷舊之旅。我們在倫敦會合，一道驅車北上，首先重訪他母校利茲大學，和北邊不遠的小鎮哈羅蓋特(Harrogate)，讓他緬懷昔日遊蹤；跟着去十年前我到過的約克郡桑頓谷(Thorton-le-Dale)富爾頓舊宅，探望他的遺孀——此番重來，斗轉星移，物是人非，老人家已經身故半年了；最後我們南返，到老人家手創的賽塞斯大學(University of Sussex)參加他的追思會。回到香港之後，緊跟着就是圍棋傳奇人物吳清源的榮譽文學博士頒授典禮，那也是由我向馬公推薦的，也同樣引起了相當的轟動。它當是馬公和我的最後一次合作了。

過一年，馬公退休，但並沒有放下工作。他上任伊始，主要工作是落實大學新體制，和把新成立的醫學院辦起來；到行將離任，則把全副精力放到逸夫書院上面去。馬公是位篤實君子，邵爵士捐出巨款建立此書院，他便義無反顧擔任書院董事會主席，推動其發展不遺餘力。邵爵士為神州大地眾多大學捐贈館舍，馬公也風塵僕僕，為之籌劃奔波多年。在這兩方面我深知他有所期待，惜乎人生有限，實屬無可奈何。

馬公愛游泳，也喜歡開車，退休後仍然自駕返回逸夫書院視事，順便到近在咫尺的沙田馬會游泳，多年來風雨不改。我退休後彼此年紀都大了，來往日稀，只偶爾相約飲茶，和新歲到他家拜賀而已。三年前驚聞他陡然昏迷住院，趕往探望，則已經表情呆板，語句凝滯，顯然是大腦受損，據說是患腦膜炎所致，但醫治多月，亦未見進步，倒是歸家後，得夫人陳萌華醫生和在港女兒怡芳、元芳悉心呵護調理，漸有起色。今年新春和楊振寧一道去探望時，覺得他雖口不能言，神氣卻比前清朗生動。月前在北京，忽地噩耗傳來，一時茫然，回港出席他的喪禮和追思禮拜，更是心緒澎湃，五十年舊事一齊湧到心頭。俱往矣，馬公這輩子跑過好長的路，打過許多美好的仗，好好安息吧！

陳方正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名譽高級研究員，前所長。

反右派鬥爭六十年

●朱 正

1957年發生的反右派鬥爭，到今年已經整整六十年了。

1957年，毛澤東之所以決心發動這一場反右派鬥爭，最直接的導因是1956年發生的「匈牙利事件」。當時匈牙利共產黨領導人拉科西(Mátyás Rákosi)代表蘇聯的利益，終於激起了一場革命，被迫下台。納吉(Imre Nagy)出任總理，代表人民意願，要求蘇軍撤出匈牙利，並宣布退出華沙條約組織。蘇聯派出重兵粉碎了匈牙利人民的抵抗，把剛剛取得勝利的人民革命撲滅在血泊之中。從這個時候開始，在毛澤東的思慮裏就有了一個「匈牙利情結」。他害怕中國也發生一場「匈牙利事件」，其對策就是發動一場反右派鬥爭。

1956年11月舉行的中共八屆二中全會討論了「匈牙利事件」，會上毛澤東說：「匈牙利事件教育了匈牙利人民，同時教育了蘇聯的一些同志，也教育了我們中國的同志。」^①他在講話裏把「匈牙利事件」說成是「資產階級大民主」的一種：「你要搞資產階級大民主，我就提出整風，就是思想改造。把學生們統統發動起來批評你，每個學校設一個關卡，你要過關，通過才算了事。所以，教授還是怕無產階級大民主的。」^②從後來

的事實看，他這裏說的「整風」，就是「思想改造」，其實也就是反右派鬥爭了。所以他所考慮的「整風運動」和反右派鬥爭是同一回事。

到了公開發動反右派鬥爭的那一天——1957年6月8日，毛澤東在他親筆書寫、宣布開始反右派鬥爭的秘密指示中說^③：

不打勝這一仗，社會主義是建不成的，並且有出「匈牙利事件」的某些危險。現在我們主動的整風，將可能的「匈牙利事件」主動引出來，使之分割在各個機關各個學校去演習，去處理，分割為許多小「匈牙利」，而且黨政基本上不潰亂，只潰亂一小部分（這部分潰亂正好，擠出了膿包），利益極大。

為了執行這個指示，中共湖北省委立刻就炮製出了一宗「小匈牙利事件」：把湖北漢陽縣一中學生為升學問題上街遊行一事，說成是中國民主同盟湖北省主委馬哲民策動的「小匈牙利事件」，因而處死了副校長、民盟發展對象王建國等三名無辜者。

這個秘密指示一下達，同一天《人民日報》便作出配合，發表社論〈這是為甚麼？〉，遍及全國各界、各單位的反右派鬥爭就此展開。經過幾

個月熱火朝天的鬥爭，全國共劃出了552,877個右派份子（官方數字，不包括還沒來得及在定案材料上簽字就自殺了的許多人，例如微生物學家湯飛凡、胡適的兒子胡思杜、電影演員石揮、北京師範大學生物系主任武兆發、東北人民大學歷史系主任丁則良、湖北省政協副主席耿伯釗等），佔當時全國五百萬知識份子的百分之十一。到了1978年複查改正時，又說其中百分之九十九是屬於錯劃的。

反右派鬥爭已經過去六十年。滄海桑田，世界發生了多少變化！在這六十年裏：毛澤東死了；《華沙條約》取消了；蘇聯亡國了；匈牙利人民共和國變成了匈牙利國，並且已為當年被處死的納吉隆重平反。

今天我們回頭看這一歷史事件，就可以發現：反右派鬥爭中被批判的那些論點如今得到了肯定。當年，「外行不能領導內行」是一種大受批判的右派觀點，內行需要竭力為外行領導辯護；改革開放以後，提出了幹部隊伍「四化」的口號，要求幹部革命化，年輕化，知識化，專業化，不再主張外行領導了。當年批判的「獨立審判」、「無罪推定」等右派言論，現在或已寫入法律條文之中，或已採用了其中精神。

當年上海批判了經濟學家高方的「補課論」。高方說：「解放前的中國經濟是一個半殖民地的畸形的經濟制度，不是真正的資本主義的經濟制度。社會主義的經濟制度必須在高度發展的資本主義經濟制度的祖先基業上才能夠迅速發展。中國今天沒有這個條件，所以還得要補課。」^④後來中國共產黨的第十三、十四次代表大會都提出了「社會主義初級階段」的理論，實際上承認了高方的「補課論」。

當年北京批判了經濟學家陳振漢。陳以為在中國的外國資本和外國工廠的增加並不阻礙民族資本的積累，而且帶來幫助，因為外國資本輸入或外國人在中國辦工廠，與民族資本一樣，能增加本國人民的生產能力，也會增加他們所得。批判者認為這是陳振漢由來已久的買辦資產階級的反動觀點，而後來引進外資的政策和實踐已經否定了這種批判。

幾乎所有那時的具體案件都已經平反。即如漢陽縣一中的那個所謂「小匈牙利事件」，經過中共湖北省委複查、中共中央批准，也宣布根本不存在所謂「以王建國為首的反革命集團」，「漢陽事件」的實質是一中部分學生為升學問題而自發地罷課、鬧事，屬於人民內部矛盾；原來認定是「以王建國為首的反革命集團」策動製造的「反革命暴亂」，全部失實。所謂「馬哲民策動的『小匈牙利事件』」實際是一起大冤案^⑤。

又如1957年8月30日，《人民日報》刊登記者紀希晨寫的〈四川的右派群醜〉一文，提到民盟成員張志和、潘大達、范樸齋、張松濤等人在解放戰爭中策反了朱世正、王德全兩支地方武裝起義，以配合人民解放軍第二野戰軍作戰一事。當時有「以張志和為首來榮經勾結地主、土匪組織」、「暴亂土匪性質的武裝組織，並決定對中隊長以上人員均以土匪骨幹論處」的說法。這些人都被宣布為「右派群醜」。後來中共四川省委發文宣布：「這實屬一個錯案，省委同意予以平反。」^⑥

當年報紙大肆渲染，說「殺氣騰騰」的葛佩琦主張「殺共產黨人」。當時他否認說過這話，認為是報紙的編造，鄧力群也在2015年出版的《鄧力群自述（1915-1974）》中為他作證：「有些人的發言經過記者整理、加工，與

人家的原意不一樣了。當時影響大的如葛佩琦，他是我北大同學，秘密黨員，在敵人軍隊裏做過工作，後來到了人民大學。在大鳴大放時，他說了這樣的話：如果共產黨這樣或那樣的話，人家就要殺共產黨。報上登出來，被說成他主張要殺共產黨，那還不是大右派！」◎1993年葛佩琦死了，新華社發了電訊，說了他許多好話。

1979年，被劃為右派份子者大多得到「改正」，重新回到社會，有些得到了比以前更高的地位和聲望，比如朱鎔基做過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國務院總理；王蒙做過中共中央委員、文化部部長；王鐵崖在1997年聯合國大會上當選為前南斯拉夫國際刑事法庭大法官；端木正做過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長，曾經將他劃為右派的中山大學在其死後於校園裏豎立起了他的塑像。當年張景中是北京大學數學力學系的學生，後來成為中國科學院院士、數學家。像他這樣當時只是默默無聞的青年科學工作者，被劃為右派份子之後成為中國科學院院士的，還有有機化學家陳耀祖、地質學家謝學錦。這些事豈不證明反右派鬥爭中，一些本來可以成為總理、部長、大法官、中國科學院院士的人才都被打成右派份子了麼？曾名列右派的楊維駿，晚年擔任雲南省政協副主席的時候，不願做政治擺設，過養尊處優的悠閒歲月，他不改嫉惡如仇的本性，敢冒風險實名舉報省委書記白恩培，使白恩培以受賄2.46億元的罪行被判處死刑，緩刑兩年。

為了懲罰右派份子，1957年中共中央特別制訂了一個勞動教養制度，各省都設立了勞動教養場所。據估計，大約有四分之一的右派份子被送去勞動教養。像後來最著名的甘肅酒泉夾邊溝農場，在兩千八百多勞教

人員裏，最後只有六七百人生還，許多死在那裏。人們認為勞動教養是在法律程序之外剝奪公民人身自由的一種措施，可謂無法無天。而2013年中國共產黨第十八屆中央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會議通過的〈關於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明確宣布了「廢止勞動教養制度」，表明了中國在法治建設方面的進步。

不是說「擺事實，講道理」嗎？看了這六十年間的許許多多事實，道理不就出來了嗎？還有甚麼必要不讓人們談論1957年那一場鬥爭的是非功罪，總結歷史的經驗教訓呢？六十年，使清醒者更加清醒，原來做着夢的也該醒悟了。

時間真是個好東西。時間，是右派份子的朋友。

註釋

①② 毛澤東：〈在中國共產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上的講話〉（1956年11月15日），載中共中央毛澤東主席著作編輯出版委員會編：《毛澤東選集》，第五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頁318；326。

③ 毛澤東：〈組織力量反擊右派份子的猖狂進攻〉（1957年6月8日），載《毛澤東選集》，第五卷，頁432-33。

④ 〈這次辯論進行得好——介紹上海工商界對右派份子高方的說理鬥爭〉，《人民日報》，1957年9月29日，第3版。

⑤ 蔡公：〈「小匈牙利事件」真相〉，《南方周末》，1999年11月15日，第10版。

⑥ 彭迪先：〈民盟在西康策動地方武裝起義的前前後後〉，載全國政協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文史資料選輯》，第121輯（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90），頁109-18。

⑦ 鄧力群：《鄧力群自述（1915-1974）》（北京：人民出版社，2015）。

絕望政治與尼采的啟示

● 黃國鉅

「雨傘運動」三周年之際，香港立法會民主派議員連番被取消資格、新界東北發展問題和「雨傘運動」抗爭者如黃之鋒等年青人被判入獄等事件，導致香港政治氣候低迷，不少人感到無力、孤獨，甚至絕望。尼采(Friedrich W. Nietzsche)的思想對這個時代有甚麼啟示？

一 尼采思想的政治解讀與精神上的啟示

今天在香港談尼采有特別的時代意義。在華語地區，對尼采思想的接受過程往往有一層政治上的意義。例如，1980年代台灣解嚴不久後，陳鼓應等黨外人士曾在尼采思想和存在主義中尋求啟示；同時，中國剛剛改革開放，知識份子對尼采更是趨之若鶩，劉曉波曾寫過《形而上學的迷霧》一書，其中亦包含對形而上學的尼采式批判，表達出在政治高壓、集

體主義、空洞的政治口號下，個人對思想解放的渴望。香港雖然在尼采研究方面出版了不少著作，如陳永明所著的《原來尼采》、劉昌元的《尼采》(劉是台灣人，但長期在香港中文大學哲學系任教)等^①，但主要回應個人生命的問題，把尼采思想跟存在主義、《莊子》、《逍遙遊》等放在一起閱讀，或以其作為反基督教的大旗手，而很少作政治上的解讀。如今一些香港人對尼采思想有所需求，卻是出於另一個原因：在絕望下如何進行政治實踐？

然而，把尼采與政治並提實在是個危險而又棘手的做法。我在寫作《尼采：從酒神到超人》的時候，已經盡量避免把尼采的哲學聯繫上任何政治解讀。然而，2014年5月此書出版之時，正值「佔領中環」運動「山雨欲來風滿樓」之際，書評者不約而同地把此書和尼采連繫上香港的政治氣氛。如劉況在〈絕處逢生唯創造——抗命時代讀尼采〉一文的結論中說^②：

* 本文是筆者於香港北角Brew Note咖啡店的文化沙龍「絕望政治與尼采的啟示」的演講(2017年9月29日)整理增補而成。沙龍由香港中文大學政治與行政學系副教授周保松主持，有一百多人出席，並獲《明報》(〈尼采達人黃國鉅：尼采絕望中的啟示 在悲觀中提煉積極精神〉，2017年10月1日)、《立場新聞》(〈文化沙龍：黃國鉅的《絕望政治與尼采的啟示》摘錄整理與聽後感〉，2017年10月2日)等媒體廣泛報導。

「人為了可以活下去，他必須有能力，偶爾把過去粉碎、溶解。」……全民佔領超過了十天，完全引證尼采的智慧，我們必須勇於忘掉傷痛的過去，才能更好地面對變化無窮的敵人。……政治的希望在於絕望，拋棄一切對過去的依戀和怨仇，把人生創造為一件又一件的藝術品，這就是絕處逢生的方法。

葉蔭聰更以尼采的名言「堅強的悲觀主義」作為題目，直接問道^③：

香港真是風頭火勢，可是，在遊行集會之中，我的背包裏竟然放着黃國鉅的新著《尼采：從酒神到超人》，一本可能跟風頭火勢最沒有關係的哲學書。事實上，當我在序言書室買下這本書時，我赫然發現，書店的排行榜第一名也是這本書。書室近年有不少思想前衛、行動進取的青年光顧，這讓我忽發奇想：尼采與當下的香港政治社會鬥爭是否有甚麼關係？

葉所言非虛，我也聽說有參與佔領運動的青年在帳篷裏夜讀此書；及至「雨傘運動」之後，香港瀰漫着悲觀的氣氛，每當我與朋友聊起政治，大家都不免感到沮喪。有朋友對我說：「你有尼采護身，不會絕望呢！」

正當周保松兄邀請我就尼采與香港政治做一次演講之際，無獨有偶，香港大學的學生報《學苑》也跟我約稿^④，題目又是尼采、存在主義與香港政治，似乎大家都不約而同地認為尼采的哲學可以幫助我們渡過香港的政治難關。

然而，正如前文所說，對尼采的哲學作政治解讀，其實是一件危險的事。眾所周知，尼采的思想曾經被納粹扭曲、利用，變成法西斯的思想先

驅。歸根究底，尼采並沒有打算建立一套政治哲學，他對民主、平等、社會主義等理念也做過大力批判，任何將他的哲學作政治引伸的企圖不但危險，而且必然造成學理上或思想上的自相矛盾。例如，應用於今日的香港，我們爭取的是普選、民主，尼采卻認為民主和社會主義是奴隸道德的一種變體。所以我寫作、教授尼采哲學，從來都避開政治。然而，我還是要寫這個題目，趁此機會思考一下為何香港在現在的政治局面下這麼多人對尼采的啟示有渴求；而且我認為尼采對我們的啟發，並不一定是學理上的應用（如上帝之死、虛無主義、權力意志等），或任何政治上的解讀，而是在於其哲學精神的應用，即個人如何在絕望悲觀的環境中保持積極性，繼續為理想奮鬥。

二 「絕望」：從修辭到現實

所謂「絕望政治」，就是在絕望的環境下，我們應該怎樣作政治實踐。因為希望本身和政治行動之間存在必然關係，我們去參與政治、投票、參選，總是希望行動會帶來改變，但如果我們明知沒有希望，甚至絕望，又有甚麼可以驅使我們去行動呢？

首先必須弄清楚「絕望」的意思。政治運動和論述需要一些修辭來動員群眾，但修辭卻往往掩蓋了事實。許多人說香港現在處於絕望的境況，但事實真的如此嗎？究竟怎樣才叫「絕望」？我們要避免陷入修辭上的籠統論述，同時用理性辨清事實，對現今政治環境作客觀的評估。對許多人來說，絕望源於「雨傘運動」期間，人們投入大量時間、心力，仍然無法爭取到民主普選，感到十分沮喪。但我

要反問：我們是否從一開始就期望太高，與現實有距離？「雨傘運動」的目標是要爭取普選，要求北京收回人大「831決定」，但佔領行動在香港發生，做決定的卻是遠在千里之外的北京。如果我們相信佔領持續五十日、一百日便能改變北京千里之外的決定，其實是不切實際的。雖然香港正面對人權、法治等理念被侵蝕的陰霾，但我們真的到了絕望的境地嗎？其實相比如今的西藏、十年前的緬甸、1960至70年代「白色恐怖」時期的台灣，香港的政治環境已不算太差。

面對絕望，我們要有置諸死地而後生的想像。大家不妨一起想像，香港最壞的情況會是怎樣？香港會變成「一國一制」或中央政府直接管治下一個普通的香港市嗎？如果真的實行「一國一制」會帶來甚麼改變？我們的自由、制度會被取締，或跟中國大陸變得一模一樣嗎？還是我們應該客觀地推測，這種情況出現的可能性有多大？如果回顧過往二十年中央政府在香港的政策和舉措，我們會發現它其實不會強硬地大肆改變「硬件」，例如政治制度、司法制度；而是在不大幅改變原有制度框架的前提下，進行「軟件」上的改造。譬如，它不會解僱所有法官、改行大陸的法律制度，但可能會通過一些改造「軟件」的手法促使三權「合作」。我認為，除非中國有重大的政治事件發生，或在香港發生的事件威脅到中共政權的生存，否則這種軌跡仍然會持續下去。

面對這種處境，我們必須深思：假如有一天中國政治環境真的產生了劇變，譬如中共政權崩潰，屆時香港還有甚麼守得住的、可以保留下來的東西？這裏打一個譬喻，人們常說：「我們這樣污染地球，地球會死掉的。」其實這個說法是錯的，地球不

會死，會死的只是人類。人類一旦死光，大自然就會慢慢收回它的領土。有環境學家推算，地球在人類滅亡一年、十年、一百年、一千年、一萬年之後會怎樣：馬路會變成河谷、建築物會崩塌、到處長滿野草、空氣變得清新，季候鳥會回來棲息……同樣，當中共政權不復存在、香港擁有民主之後，哪些東西是在被破壞後、死掉後可以再次生長的？哪些是死掉以後就不會重生的？我們每個人心裏都應該有這樣一份清單，只要我們對政治現實有了客觀的評估，制訂一份「希望守護的價值」清單，心底就會「有個譜」，無力感與絕望自然會相對平伏。

三 何謂極權？

我常說，在香港的大學政治系教授民主理論、羅爾斯(John Rawls)的正義論、分配正義等理論，其實有點奢侈，甚至「離地」。如何通過民主制度達到分配公平等問題，這些都是歐美一些成熟的民主國家的議題，香港既談不上有民主制度，更不用說通過民主達到分配正義。我們爭取的最低工資、最高工時，只是在有限的民主制度下政府給予市民的小恩小惠而已。現今香港政治環境讓人最迫切須要認知的是「何謂極權」這一問題，因為它對我們的日常生活正構成嚴重威脅。當我們明白到極權政府的運作方式，就會了解為何會有反港獨的組織與聲音出現，因而更能理智地看待它們。

有人說香港已經進入極權、威權時代，但這些說法過於籠統。我不認為香港已步入威權社會，因為特區政府既沒有「威」，也沒有「權」。它只是狐假虎威，借助一個臨近的極權政府，企圖在香港實行某種高壓統治，

但相對真正的高壓還有很大距離。無疑中共和特區政府企圖在香港立威，如通過《國歌法》立法、推行國民教育等，但特區政府連安全部門（如國家安全局性質的機構）也未有，跟一些真正的高壓和威權政府還有差距。

何謂「極權」？不是隨便說政府很有權力或濫用權力，就可稱為「極權」。所謂「極權政府」，是二十世紀特殊歷史環境下的產物，世界上通常只有兩種極權：法西斯主義和共產主義。極權主義是指整個社會都被統一在一種意識形態、一個執政黨下，執政者對人民生活的每一個環節都嚴密控制，無論是飲食、日常消遣、宗教活動，政府都要插手干涉。一個革命政權通常會根據一種極端革命思想來改造整個社會，它必然要控制人民生活的每個環節，掃除革命的障礙，通過改造所有社會環節來改變人民的生活或思想。極權社會容不下獨立公正的民間社會，而民間社會中人與人之間的互信，就是我在上文提及的「希望守護的價值」清單中重要的一項，一旦被消滅便很難再生。刻下極權政府正在企圖消滅這存在於香港的「互信」理念。我曾在一篇文章這樣說^⑤：

極權體制底下，並不存在中立公正、有認受性的專業團體，以至民間社會，因為極權政黨，尤其共產黨，不相信有這種團體存在，總以懷疑眼光視之，甚至會利用這些團體的平台，作為政治鬥爭的工具，使之變質，最後失去公信力。納粹德國稱這個過程為 *Gleichschaltung*，即把所有民間團體的調子調教到跟執政黨一樣，而共產黨則更進一步，可以滲透、分裂的組織，就滲透分裂之，不可以的，就成立類似的影子組織，你有教協，我就成立教聯，以便抗衡、

沖淡，或者假借民間團體的名義，掩飾地下黨的活動，如司徒華的學友社，甚至最後以法律取締之，達到控制整個社會、控制人民生活每一個環節的目的。最後當整個社會沒有客觀公正的民間團體存在，人與人之間失去互相信任，就只剩下赤裸裸的鬥爭、欺詐、暴力。

……任何社會道德的建立，並非由一兩個道德哲學家說了就算，而是通過長期社會行為實踐，由一些中立專業的民間團體……通過制訂會員守則，共同遵守，落實抽象的道德規範，不受政治左右……慢慢建立公信力來。一旦被破壞，往往要幾十年的努力才能重新建立。但極權政府卻企圖以自己空想出來的一套道德思想，取代幾代人建立出來行之有效的道德實踐，並消滅獨立的民間組織，但對自己主張的道德思想並不認真，往往因為政治需要或黨內鬥爭，不斷打倒昨日的我，人民發現被騙後，卻無法回到民間自己建立的道德支柱，道德信用的瓦解，就是這樣完成。

可惜的是，這崩壞在今日香港正在發生，警察、廉政公署、律師會、教師聯、家長會……等等，逃不過被政治利用、破壞的命運，而最後必被棄之如敝屣，因為極權政權只關心自己的生存，不會關心這些團體的公信力。……今日香港面對的這場抗爭，不止是關乎有否普選這麼簡單，而是關乎我們的下一代可否在一個人與人之間可以有基本信任的環境成長，一旦失敗，可以禍延一整代人，而今日中國的以假為真，就是我們的明日。

所以，極權政府對香港其中一個最大的威脅，就是消滅民間社會，令人失去互信。

四 犬儒主義與民族主義 是最佳盟友

知名的政治理論家阿倫特(Hannah Arendt, 又譯鄂蘭)在《極權主義的起源》(*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中有一個很有啟發性的觀點：即極權政府與人民的關係。極權政府需要一些積極的群眾參與，但也需要其餘大部分人表現冷漠和犬儒。如在納粹上台之前，德國人普遍對議會政治不熱衷，群眾對政治冷漠，甚至不信任民主制度，認為投票沒有用，代議政治只是政客謀求個人利益的工具，政客只懂在議會吵吵鬧鬧。阿倫特這樣形容這些群眾：「群眾這個術語只用於人民，或者由於人數過眾，或者由於漠不關心，或者兩者兼具時，而不能整合進任何以共同利益為基礎的組織、政黨、市政府、職業組織、工會。他們潛在地生存於每一個國家，由大量中立的、政治上無動於衷的、從不參加政黨、幾乎不參加民意測驗的大多數人構成。」所以，這些群眾「明顯地是冷漠的，其他一切政黨都認為他們太麻木不仁、太愚頑，因而不值得注意，所以放棄了他們」^⑥。極權主義的成功令「民主的群眾必然善良」的幻覺破滅了，「這些對政治漠不關心的群眾無關緊要，他們是真正中立的，無非是構成了國家政治生活中沒有意見的背景」^⑦。但另一方面，很有趣的是，這些不關心政治的犬儒主義者卻會對以國家名義行使的暴力表示讚揚，他們會說：「這也許不光彩，但是很聰明。」^⑧

上述現象在中國十分明顯，尤其在1989年六四事件之後，許多人對民主自由的政治理想感到失落，於是變得犬儒，認為那些參加民主運動的人都是被人利用。我認為，在長期壓

抑下，人們會慢慢改變自己的思想來遷就現實，令自己覺得比較舒服。此時，政權趁機大力推動愛國主義和民族主義，不斷製造外在敵人。「五毛」、「憤青」的出現，讓這種失落的理想轉移到另一個更龐大但更虛無的對象。犬儒主義和愛國民族主義，就是此兩者的完美結合。可以說，犬儒主義與民族主義是一對很好的盟友。

我們該如何理解這種結合？所謂「犬儒主義」(cynicism, 來自希臘文 κυνικός)，意思是以犬的眼睛看世界。犬儒主義者往往懷疑別人的動機，認為世界上沒有高尚的價值，所有高尚價值都是虛偽的。他們不相信道德與理想，認為人都是自私自利的，追求理想的人不過是收錢辦事，就像一些反對佔領運動的人士說學生都是收了錢才參與「雨傘運動」。因為在他們的世界裏，無法想像有人會為了所謂純粹的理想、不求利益地做事，於是只有貶低別人的道德品格，才能更好地解釋這些人的行為動機。犬的習性是當遇到比自己力量更強大者，就會變得帖服。在面對強大的權力時，犬儒主義者的良知彷彿找到一個落腳點，於是停止思考理想、原則這些問題。這就解釋了為甚麼部分人一邊對政治冷漠，另一邊卻喜愛歌頌國家暴力體制的強大。

為何民族主義與犬儒主義能成為緊密的聯盟？這一點極為重要，需要多作分析。我們可以借助另一個相關問題來思考：為何人們會愛國？英國大文豪約翰遜(Samuel Johnson)有句名言：「愛國主義是地痞流氓的最後歸宿。」(Patriotism is the last refuge of a scoundrel)此話告訴我們，個人價值和愛國主義是一個天秤，個人價值愈低，這個人變成愛國主義者的機會愈高，相反亦然。當中牽涉到上面

提到的人的良知和思想如何安置的問題。一個無可否認的大原則是，國家只是工具、手段，它存在的全部目的是為了人民的幸福。如果一個國家的存在和強大是以人民的幸福作為代價，甚至反而令人民失去幸福，這種國家便不值得人民去愛，更不應該存在。但為何仍有人會因為愛國寧願犧牲自己甚至他人的基本權利和幸福？這種價值顛倒是如何發生的？在這個大前提下，愛國可以分為三種：

第一，愛國是來自對國家實質組成部分的愛，如人民、土地、文化傳統等，而「國家」並非一個空泛的概念。所以，這種愛是自然產生的，而且往往只在國家有危難的時候，如發生天災、被侵略等，這種愛國情操才會產生（人們平常則各自追求自己的幸福、權利與義務）。所以，這種愛國是一種直接的感情，不是愛國「主義」，不是思想教條，甚至不需要「愛國」這個名詞。要留意的是，任何人（尤其極權政府）在國家和平時期無緣無故要求人民愛國，犧牲小我，必定有其政治目的。

第二，愛國不只是直接的感情，更是變成一種思想、主義，而一旦變成良心的一部分，就會出現教條主義。其所愛的對象不再是具體的人民、土地、文化傳統，而是變成一些抽象的概念，如「領土完整」、「國家利益」、「國家主權」、「民族尊嚴」等，而所有這些東西都變得神聖不可侵犯。一旦附上宗教神聖性，其他世俗的價值如個人幸福、權利等，就可以被擱置。所以，這種愛國主義可以是對個人權利的威脅，甚至是價值顛倒的開始，是不自然產生的感情的替代品。我不排除有些人真心愛國，相信愛國主義是一種道德情操，但即使如此，真心的愛國主義在極端的情況下也會威脅個人追求幸福的權利。

第三，地痞流氓的愛國主義。有些人在自己的人生和個人的幸福追求上沒有得到甚麼價值，但一旦連結起愛國主義，個人的價值頓時附上集體的巨大價值，於是一個本來沒有任何東西可以引以為傲的人，其價值立刻放大很多倍。這就是約翰遜所言的地痞流氓的愛國主義。馬克思也說過，在革命的過程中出現的流氓無產階級（lumpenproletariat），被反動派利用的地痞流氓，都會附上「愛國主義」的名義。也如香港那些所謂愛國團體，其組織名稱都有「愛」、「珍惜」、「愛惜」等字眼，成員卻不乏暴力、粗鄙的言行。

以上第三類人就是犬儒主義的典型，他們所講的愛國是不經思考的教條主義。我們若要捍衛個人追求幸福的權利，需要很多原則性思考的「裝備」，如人權、法治、民主等，是一個要求甚高的智性活動，並非每個人都有能力或興趣去維護這些抽象的原則。所以，極權主義往往利用「愛國主義」作為招牌，讓人停止思考，同時讓人們的良知找到一個更大卻更虛無的目的。在這裏，愛國主義和犬儒主義就如魚得水，蔑視人世一切價值，橫行無忌。這也解釋了為何一些極權國家動輒把奧運金牌數目連繫到民族尊嚴上。同樣，極權政府如何抹黑那些參與「雨傘運動」的年青人？一開始會說他們收了錢，後來說膩了就換一個說法，說他們是「廢青」、「魯蛇」（loser）。這也正正迎合犬儒主義者崇拜強者的心態。

阿倫特還有一個有趣的觀察，就是極權主義習慣說謊，但謊言的作用不僅僅如戈培爾（Joseph Goebbels）所說，說一百次就變成真理。它之所以能變成真理，並不純粹因為人們習慣而相信，而是因為政權對謊言之毫不掩飾，令犬儒主義者敬佩其厚顏無恥。

和「吹牛」之能力。「是啊，我是在說謊，那又怎樣！」阿倫特說◎：

在暴民變成每日的群眾現象之前，易受欺騙和憤世嘲弄的犬儒態度是暴民心態的顯著特點。在一個變化無常和難以理解的世界裏，群眾達到了這樣的程度：他們會同時相信一切和甚麼都不相信，認為一切都是可能的但任何事情都不可能真實。……極權主義的群眾領袖們從事宣傳的基礎是正確的心理學假設，即在此類條件下，可以在今天使人們相信最瘋狂的說法，並且相信，如果明天得到無可辯駁的證據，證明這些說法是假的，他們就會遁入犬儒；如果領袖們對他們說謊，他們不會離開領袖，而是抗議說，他們甚麼都知道，這宣言是謊言，但同時又佩服領袖們高超而聰明的手法。

當中的道理，其實和上述國家名義的暴力如出一轍：「這也許不光彩，但是很聰明。」當謊言毫不掩飾到某個極端的程度，人們就會失去辨別真理與謊言的能力和興趣，變得犬儒，甚麼都不相信，反而敬佩製造如此龐大謊言的政權的能力。

我們進一步觀察香港一些暢銷的親政府報紙，也可以看到傳媒在議題設定上，如何利用犬儒主義和愛國主義的聯盟：

第一，抹黑議會裏的泛民主派是小丑、「搵食」、被外國勢力操控等。

第二，強調國家軍事和經濟力量的強大，動不動就說要出兵教訓別人。

第三，製造香港的外敵：不斷重複和放大所謂的「假難民」、「南亞匪幫」等問題。

第四，一些專欄裏，用歷史上的專制者如「朱元璋」、「毛澤東」作為筆名，議論時事，甚至主張以暴力對付那些看不過眼的人。

這種看似互不相關，甚至有點耐人尋味（尤其第三點）的組合，其實正正切合了犬儒主義者的胃口：他們不相信議會民主，討厭政客吵鬧，對抽象原則如法治、人權、程序正義等並不理解和珍視，反而相信國家暴力能成就一個乾淨、有「秩序」、不再「亂」的世界；而對於聲稱能達到這些目的的極權政府，支持者不止容忍自己小部分的權利被剝奪，甚至積極支持。

五 獨立思考的意志

唯有我們能夠獨立思考，認清極權政府操縱人民思想的方式，在面對每天不同的支持政府的荒謬言論時，才能更為清醒、理智地看待它們。在尼采眼中，獨立思考不但是認知上、思想上的問題，更涉及個人意志的問題，即如何面對思想的孤獨。正如面對現今香港的政治環境，我們可能經常會看到有人「變節」：今日的盟友，可能他日就變成敵人。這不禁令人深思：假如有一天我們身邊的人都變了，我們能否堅持繼續獨立思考下去？

著名的羅馬尼亞劇作家尤內斯庫（Eugène Ionesco）的荒誕劇《犀牛》（*Rhinocéros*）說的就是，當身邊所有人都覺得自己變成犀牛時，那個還未變成犀牛的人就會感到恐懼。思想上的寂寞、孤立是很可怕的，很容易令我們的信念動搖。尼采常說，思想的孤立，甚至令人放棄思考，以致寧願跟從群眾，縱使群眾是愚昧、錯誤的。因為人害怕孤獨，不只是空間上的獨處，更甚的是害怕自己對世界的看法與其他人不一樣。在古代社會一段漫長的時間裏，離群的馬兒、羊兒、猴子被同類排擠，會受到懲罰，甚至被殺害。「獨處，獨自感覺，既不

服從，也不主宰，作為一個個體——在那個時候不是享樂，而是懲罰；人被判為一個個體。而思想自由也屬於不安本身。」每個人通過羊群本能，成為一個集體的一部分，而「道德是在個體裏的羊群本能」^⑩。所以，在尼采思想中，維持獨立思考並不只是思想問題，更涉及意志的訓練，就像尼采的著作《查拉圖斯特拉如是說》(Also sprach Zarathustra. Ein Buch für Alle und Keinen)裏，查拉圖斯特拉(Zarathustra)孤身一人在山上，與千年來善與惡的思想鬥爭。

要培養獨立思考的意志，我們需要以下幾項裝備：

第一，釐清基本概念，認清客觀事實，避免概念混淆。譬如要問「國家」是甚麼？為何國家要存在？國家存在的正當性是甚麼？「國家」與「黨」又是否同一概念？又例如像「港獨言論違反《基本法》」這類言論，明明《基本法》是憲法文件，用以約束政府而不是人民，但親建制派的組織或人物卻四處散布港獨言論違憲，不認識相關概念者便會被混淆視聽。

第二，具備縱向和橫向的比較視野。我們需要兼具縱(檢視過去歷史)、橫(比較其他國家情況)的視角，才能更準確客觀地評估現在香港的政治環境是否真的那麼惡劣。如「光州事件」所示，南韓人民爭取民主很久亦未能成功，我們應否只因一兩次失敗就感到失望？還是應該從歷史中了解到抗爭必然是長久的？

第三，分清楚大是非、小議題。我們應該保持頭腦清醒，不應該被別人牽着鼻子走，糾纏於小問題上。譬如早前有關大學校園民主牆的爭議，言論自由明明是重點，坊間一些人卻把問題轉移到「講髒話是否不道德」這類次要問題上。

尼采在這方面有何啟發？當身邊的人逐一「變節」，背離初衷而去，我們若要孤獨地堅持下去，絕對需要堅強的意志，而且不只是物理上的意志，更是思想上的意志。這種意志，可以表現在尼采後期所講的「權力意志作為知識」上。所謂「權力意志」，就是將別的權力單位加諸自己的權力單位之上，以擴大自己的意志，令對方成為自己的一部分。這個過程必定涉及價值高低的評估，因為如果沒有層次，知識的融合只是無秩序的混沌；而決定這個層次高低的因素，就是價值。所以，如果身邊有人因為犬儒、世俗的利益誘惑而背離初衷，我們不要因此耿耿於懷，反而可以用一個時間上或空間上的角度，或尼采所說的視角主義(perspectivism)，去理解、納入對方這種選擇，並相信自己的目標更長遠廣闊，更值得追求。這樣，我們才有認知上的高度，懂得在思想上如何自處。同時，當我們意識到自己追求高尚的目標，才能在別人背離自己的孤立狀態下仍然保持堅強而獨立的思考與意志。這樣說好像很抽象、很遙遠，但如果大家想像一下，當身處監獄，身邊都是充滿敵意的獄卒、囚犯，又不斷有人告訴你，戰友已經逐一出賣、背離你，這時候就會明白尼采為甚麼在《查拉圖斯特拉如是說》中說，只有那種孤獨和超人意志，才能堅持自己的信念。

六 酒神狀態：堅強的悲觀主義

最後，尼采給當下香港最重要的啟示，就是「酒神精神」，即悲觀卻堅強的可能。我們面對紛亂、沮喪的政治氛圍和令人煩躁的爭議，一般都會

經歷兩種階段的精神狀態。第一種狀態是一般人常面對的處境，即不斷受到政治事件與相關輿論的影響，以致情緒波動反覆。今天有不好的新聞，心情沉下去（劉曉波去世那天，同時有六個立法會議員被剝奪資格）；明天稍微有令人鼓舞的消息，心情又振奮起來。這樣下去，對一個從事社會運動的人是非常不利的，所以他必須慢慢進入第二種狀態。

第二種狀態是斯多亞式 (stoical) 的。斯多亞學派是古羅馬流行的哲學，意指透過理性的沉思避免陷入情緒波動的平靜狀態，如斯多亞學派哲學家兼皇帝奧列里烏斯 (Marcus Aurelius) 的《沉思錄》(Meditations) 一書就曾提到：「我每日都會遇到不好的人與事，但我發誓絕不會受到他們影響，因為我來到這世界是做實事。」透過這種理性的思辨與提醒，以確保自己處於平衡而堅韌的心理狀態。我認為劉曉波的「我沒有敵人」論與斯多亞哲學精神類似，因為他不可以去恨那些法官、獄卒、國安人員等，否則情緒很容易波動，所以他說「我沒有敵人」是很合理的，也必須這樣想。當然，純粹的斯多亞哲學精神是不夠的，它只能讓我們的情緒平穩，但不能提供堅持的動力，必須有另一些信念的力量去支撐。所以，劉曉波晚期與基督教殉道精神的結合，令他可以在這麼艱苦的環境下一直支撐多年。

雖然第二種狀態可以令我們心理比較平穩，但我們有時亦需要釋放壓抑的情緒，因此需要第三種精神狀態：酒神狀態，才能抵禦這種悲觀的世界觀。所謂「酒神狀態」，是一種對生命有深刻體會的世界觀，一種回應悲觀生命的態度。酒神明知道宇宙是荒謬、苦難、無意義的，只是在不斷創造和毀滅的循環中，但當處於酒神狀態時，一個人認清生命的荒

謬、自己的渺小，卻仍然投入「醉狂」(Rausch) 的狀態，熱愛生命，把握當下自身的存在，參與宇宙間的創造與破壞，最終便能和自己、他人，甚至整個宇宙和解，重新融合在一起。在這種狀態下，人不再是藝術家，而是作為藝術品本身而存在。

但是，純粹的酒神狀態不應只是情緒的發洩，它必須同時是認知上的提升，才能達到尼采所講的「酒神精神」；相反，純粹認知上的提升，如上文所說發現人類的歷史、苦難、悲劇、人只是宇宙的一粒微塵，卻容易變成宗教上的卑微、消極、出世，所以這種認知必須配合一種情緒上的瘋狂狀態，才能變成積極的意志力。所以兩者關係十分微妙，必須互相作用，這也是古希臘悲劇文化獨有之處。

這裏允許我用一個自己的演出作為例子。2014年6月，我們製作了一部關於六四事件的戲劇《禁區廣場》，故事講述一個住在香港新界禁區的老伯要賣一塊土地給地產商，兩人看完土地之後，突然颳起颱風，在緊張的氣氛下，老伯精神開始混亂，記憶起六四期間他在天安門廣場經歷解放軍清場的場面。風雨過後，兩人讀出這樣的一些台詞：

所以黑格爾說，世界歷史，就是世界的裁判所，如果歷史裏面的人，在錯誤的時代做出不合時機的決定，就會被歷史懲罰。這個裁判所是鐵面無私的，它對統治者、對人民，都是公平，誰做得太早或者太遲，它一樣會無情地懲罰。

……

科學家估計，這個宇宙有136億年歷史，而人類歷史就只有十二萬年左右，而人類的文明，就更只有一萬至八千年，相比於整個宇宙，只佔當中的一百三十萬分之一。所以，相對

於整個宇宙的時間，人類歷史，就只是一個人在一生裏面眨一下眼這麼長，只要宇宙一下吞吐，所有人類的文明、成就、宗教、政治，所有的仇恨、痛苦、不義、幸福，都會消失在黑暗浩瀚的宇宙裏面。

……

然後，現場樂隊「紙風鈴」奏起震耳欲聾的澎湃音樂，讓人進入迷離的狀態。這種演出上的結合，剛好就是上文所說的酒神醉狂狀態。同樣是認知上的提升，但這種提升不至於變成消極、退縮、卑微，必須有強大迷幻的音樂承托着，兩者不是一個哲學學說的論證，而是表演藝術上的結合。

這種認知的提升，也可以見於悲劇劇情的鋪排上。不同於希臘悲劇，中國戲劇的世界觀中，人物的臉譜黑白分明，人世間找不到的公義，由劇中的青天大老爺主持伸張，一旦最後發現好人有惡報，壞人有好報，我們便很沮喪，只能在戲劇中找個安慰。相反，希臘悲劇卻比較平衡，好人有缺陷的地方，壞人做壞事也有一個理由。我們這樣去看歷史，看世事，心態會平衡一點。無論執政者如何不符合人民的期望，他的出現，背後也有一個理由。此外，希臘悲劇的演出必須配合強烈的音樂、舞蹈、歌詠團，把觀眾的情緒帶進上述的酒神狀態，這種悲劇的認知才會變成堅強的悲觀主義。作為社會運動者，這種精神正好是一種補充——在充分掌握對歷史運作規律的認知後，於絕望中保持一種希望。「堅強的悲觀主義」，也正是尼采的酒神精神的要旨。

面對絕望，我們必須保持民間社會的活力。有人搞政黨、組織，示威、遊行，但在不需要動員的時候，我們也可以透過表演藝術的集體活動，讓大家在不用太多語言論述的狀

態下，進入這種情緒和認知上的狀態。所以，我們需要政黨，但也需要音樂、劇場、舞蹈。社會有活動、有活力、有生氣、有互信，我們就不會失望沮喪。

註釋

① 陳永明：《原來尼采》（香港：中華書局，2003）；劉昌元：《尼采》（台北：聯經出版公司，2004）。

② 黃國鉅：《尼采：從酒神到超人》（香港：中華書局，2014）；劉況：〈絕處逢生唯創造——抗命時代讀尼采〉，《明報》，2014年10月19日，P07版。

③ 葉蔭聰：〈堅強的悲觀主義〉，《文化研究@嶺南》，第46期（2015年5月1日），<http://commons.ln.edu.hk/mcsln/vol41/iss1/10/>。

④ 此香港大學學生報因為多次發表港獨言論，被前特首梁振英點名高調批評而聲名大噪。

⑤ 黃國鉅：〈別讓以假為真的今日中國，變成我們的明天〉（2015年3月2日），《立場新聞》，[the stand news.com/society/別讓以假為真的今日中國-變成我們明天/](http://thestandnews.com/society/別讓以假為真的今日中國-變成我們明天/)。

⑥ Hannah Arendt, *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New York: Harcourt, 1979), 311；鄂蘭(Hannah Arendt)著，林驥華譯：《極權主義的起源》（台北：時報文化，1995），頁445。

⑦ Hannah Arendt, *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312；鄂蘭：《極權主義的起源》，頁445。

⑧ Hannah Arendt, *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307；鄂蘭：《極權主義的起源》，頁442。

⑨ Hannah Arendt, *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382-85；鄂蘭：《極權主義的起源》，頁521。

⑩ Friedrich Nietzsche, *Sämtliche Werke, Kritische Studienausgabe*, vol. 3, ed. Giorgio Colli and Mazzino Montinari (Berlin: De Gruyter, 1967-77), section 116, 4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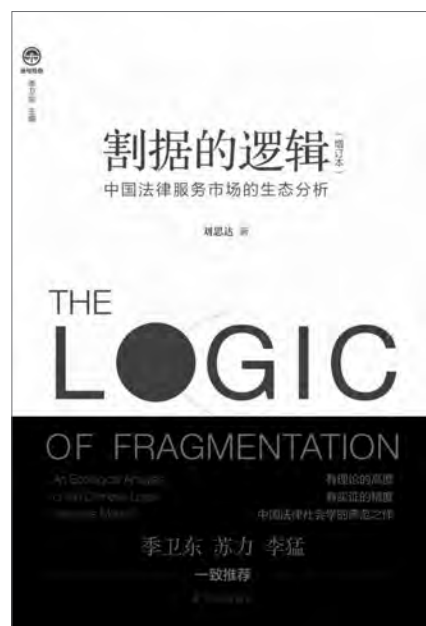
黃國鉅 香港浸會大學人文及創作系
副教授

徘徊在國家與市場之間的法律職業

——評劉思達《割據的邏輯：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生態分析》

● 吳洪淇

在《割據的邏輯》一書中，劉思達嫻熟地穿梭於法律職業的多個理論傳統之間，既沿着生態分析傳統的脈絡，但又創造性地提出一個用於解釋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定界—交換」理論。



劉思達：《割據的邏輯：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生態分析》，增訂本（南京：譯林出版社，2017）。

2006年冬天，筆者有幸協助社會學與法律學者劉思達前往甘肅省調查當地法律服務市場狀況。在十天左右的時間裏，我們輾轉穿梭於

蘭州市及某個基層縣之間。在高樓大廈、街道辦事處小樓甚至藏在胡同深處的四合院裏，我們進行了十多個訪談，訪談對象涵蓋律師、法律服務工作者、司法行政機關主管人員、司法助理員等不同職業群體。事後看來，這次頗費心力的調研其實不過是劉思達一個宏大田野計劃中一個很小的部分。這個田野調查計劃期望通過深入訪談相關人員、參與觀察、檔案研究等多種實證研究方法來理解中國的法律服務市場。在這個計劃中，生存在中國法律服務市場中的律師、法律服務工作者、企業法律顧問、外國律師乃至「黑律師」等群體及其相對應的管理者都成為關注的對象。

在這次調研基本完結的時候，劉思達出版了其關於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第一本著作——《失落的城邦：當代中國法律職業變遷》，該書收錄了作者對國外法律職業研究的理論綜述文章，以及對中國法律服務市場進行調研過程中的一些直

* 本文係2011計劃司法文明協同創新中心研究成果。

觀感悟^①。但這本書較適宜被看成是作者在對中國法律服務市場進行系統分析之前的初步探索，誠如作者在〈後記〉所言：「它或許可以給陷入迷茫的中國法學研究帶來些許新意，卻還無法提供一個清晰而完整的理論視角來審視當代中國的法治進程。」^②2011年，我們終於看到了這樣一個「清晰而完整」的理論努力，這便是《割據的邏輯：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生態分析》一書^③。這本書的英文初稿是作者在芝加哥大學社會學系修讀期間撰寫的博士論文。在博士論文的基礎上，作者將其改寫成中文率先在中國大陸出版^④。2017年，作者推出了該書的增訂本（以下簡稱《割據》，引用只註頁碼），其中增加了一篇〈再版序言〉以及作為附錄的兩篇文章，更新了對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一些最新觀察。

與《失落的城邦》相比，《割據》顯然更為系統地展現了作者的理論雄心。全書的體系非常清晰，共分為七章：第一章敘述了中國法律服務市場自改革開放以來的發展史，並且開門見山地提出了本書用於解釋中國法律服務市場運作的「生態理論」。第二至第六章分別將這一理論運用到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不同角落：邊疆（基層法律服務）、戰場（城市法律服務）、高端（涉外法律服務）、後院（企業法律服務）以及雷區（刑事辯護法律服務）。最後一章則重新回到生態理論本身，並將其與解說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其他理論進行對話。作者嫻熟地穿梭於法律職業的多個理論傳統之間，將這些理論對中國法律服務市場可能的解說能力進行細緻比較。在比較的基礎上，最終既沿着生態分析

傳統的脈絡，但又創造性地提出一個用於解釋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生態理論，也就是所謂的「定界—交換」理論。

按照作者在書中的界定，「定界」（boundary-work）是一個社會行為主體試圖界定它相對於其他社會行為主體的生態位置的文化過程，這一過程包括分界、合界和維界三種形式；而交換則是指兩個行為主體以相互的獎勵和效益為預期而對彼此實施的行為。定界在社會行為主體之間產生競爭和衝突，交換則可能在它們之間產生共生（symbiosis）關係（頁9-10）。

很顯然，作者毫不隱諱自己的理論野心，一方面提出一個能夠對四分五裂、紛繁複雜的中國法律服務市場進行系統解說的融貫性理論；另一方面通過中國法律服務市場這樣一個獨特的樣本，來進一步豐富與發展法律社會學的既有理論傳統。以法律服務市場為切入點，作者還期望能夠由此來重新思考中國改革的一些基本理論，尤其是市場轉型理論的正當性問題。因此，作者所提出的「定界—交換」理論實際上是有多個面向的：它既要能夠解說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基本運作邏輯，同時還要在理論層面上同西方的法律職業研究（甚至是法律社會學研究傳統）進行對話，以及在實踐層面上同中國的改革理論進行對話。

一 複數群體的中國法律服務市場

如果從1980年《律師暫行條例》頒布和「四人幫」的公開審判開始

作者提出的「定界—交換」理論有多個面向：既要能解說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基本運作邏輯，還要在理論層面上同西方的法律職業研究（甚至是法律社會學研究傳統）進行對話，以及在實踐層面上同中國的改革理論進行對話。

劉思達關注的是包括律師業在內的整個中國法律服務市場，以及律師與其他競爭者之間關係樣態的變遷。但他並未簡單地將中國律師業的困境僅僅歸咎於單純的外部市場競爭——問題的關鍵並不在於競爭，而在於一種非常態的競爭。

算起的話，中國律師業的復興已將近四十年了。令人奇怪的是，在前二十年裏，除了官方的統計數據和極少數論文之外，對中國律師業的實證研究和理論反思基本處於空白^⑤。一個令中國學人頗為尷尬的事實是，對中國律師業的第一次全面系統的實證研究是由一位美國青年學者完成的。

1999至2001年間，當時在芝加哥大學攻讀社會學的麥宜生(Ethan Michelson)為了寫作博士論文，在北京和其他十六個省的二十四個小城市對中國律師業進行了第一次大規模的、系統的實證研究。這個研究主要集中關注當時正處於脫鉤改制背景之下，中國律師業所面臨的挑戰和困境，並力圖對這些挑戰與困境給出自己的解釋。在其博士論文中，作者對脫鉤改制的背景，律師的政治環境、服務市場、個人背景、工作組織，律師流動以及職業困境都進行了系統的討論^⑥。2002年，劉思達進入芝加哥大學社會學系追隨職業社會學研究的重要代表人物阿伯特(Andrew Abbot)從事相關研究，主題也是中國法律職業。在這樣一種背景下，麥宜生的研究自然而然成為啟發劉思達研究的一個重要起點。正如劉思達在《割據》的〈後記〉中所坦承的：「從某種意義上講，我一直是踩在他的肩膀上攀登着中國法律職業這座大山。」(頁286)

2006至2007年間，同樣為了撰寫博士論文，劉思達回到國內開始進行系統的田野調查。如果將《割據》同麥宜生的博士論文進行比較，我們會發現它們的關切點有很

大一部分是重合的。《割據》所追問的一個重要問題是：「為甚麼律師在這個市場上四面受敵？」(頁5)而這個問題恰恰是麥宜生博士論文所關心的中國律師業的困境與挑戰。從這個角度來說，兩部著述實際上有着相同的核心問題。但對於同樣的核心問題，兩者卻選擇了完全不同的解答方式，從而也就有了完全不同的答案。

以關注對象為例，麥宜生在論文中將關注對象局限於中國律師(特別是中國城市中的律師)，儘管他也意識到中國法律服務市場之內還存在着其他類型的法律服務提供者。而《割據》一書則以律師為中心，將律師放入與法律服務提供者(包括法律服務工作者、赤腳律師、外資所工作人員、企業法務人員等)競爭的大環境中來加以考察。如果說麥宜生關注的是中國律師業的話，那麼劉思達關注的則是包括律師業在內的整個中國法律服務市場；如果說麥宜生關注的重點更多是律師業本身，包括個人背景、職業組織這樣的基本狀況，那麼劉思達關注的則是律師與其他競爭者之間關係樣態的變遷。很顯然，劉思達的關注點要更為宏大，也更關注律師業的外部競爭環境。

但劉思達並未簡單地將中國律師業的困境僅僅歸咎於單純的外部市場競爭——問題的關鍵並不在於競爭，而在於一種非常態的競爭。正如他所寫到的：「研究當代中國的法律服務市場就彷彿是走進了一片廣袤的熱帶雨林。當你進入叢林之後，會發現一系列令人困惑的職業群體——它們有着不同的行業

准入標準，卻從事着十分相似的工作。」(頁4)這些法律職業群體所從事的類似工作也就是提供法律服務，但卻有不同的行業准入標準、收費形式、執業組織乃至管理主體。換言之，律師和其他職業群體有着相同的競爭目標，卻有着不同的競爭條件，於是造成律師在這種競爭環境中處於一種不利的、「四面受敵」的地位。而這種不同的競爭條件歸根到底是由國家建構出來的，律師之所以無法獲得有利的競爭條件，其根源在於司法部在構建相應競爭條件上處於一種弱勢地位。在劉思達看來，「中國律師市場地位不穩固的根源在於其背後的政府管理規範體制」(頁5)。

如果說麥宜生更多的是從律師行業與國家之間的單數關係來解釋中國律師業的處境的話，那麼，劉思達在本書中則從多個法律行業與多個國家機構之間的複數關係來理解中國律師業的困境。劉思達眼裏的中國法律服務市場是一個由複數的多個法律服務群體組成的複雜市場，中國律師業的處境必然要受到橫向的其他法律服務群體的影響。

因此，本書的第一個貢獻就在於將我們對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視域不再僅僅局限在中國律師業之上，而是擴展到包括法律服務工作者、赤腳律師、外資所工作人員、企業法務人員等在內的、真正意義上的中國法律服務市場。比如，作者在第二章論述，即使在農村地區這個所謂法律服務市場的邊疆地區，其實也存在着赤腳律師、法律服務工作者、國辦律師事務所律

師、合夥制律師事務所律師等不同的法律職業群體。這些法律職業群體並不是存在於同一個平面上，而是依據地域、經濟發展水平在縣城、城鎮、村落等不同的層級當中生存，彼此之間構成了一個有序的法律服務生態系統(頁37-72)。這樣一種研究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立體視角無疑大大擴展了我們的視域，至少有兩方面的意義：從知識的層面來說，通過本書的描述，我們關注到了律師在法律服務市場中所面臨的複雜環境，律師的執業活動絕非僅僅存在於直面客戶的市場空間之中，他們同時面臨着來自其他相關行業的正當或不正當的競爭威脅，而這種外在的壓力無疑會影響中國律師的處境與行動邏輯；從政策制訂的角度來說，理解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複雜性能夠讓政策制訂者在制訂對本行業的有關政策時，考慮到與其他相關行業之間的互動，這對於政策制訂的科學性而言有一定的促進作用。

二 國家與市場之間的 中國律師業

然而，影響中國律師業樣態的不僅僅是來自其他法律服務群體的橫向競爭，更重要的還是來自於國家體制的縱向形塑作用。國家對於律師業的影響不止於律師業的組織與個體，更關鍵的是國家體制塑造了整個法律服務市場的基本格局。在全能型政府體制之下，中國律師業的處境固然與國家息息相關，但

劉思達眼裏的中國法律服務市場是一個由複數的多個法律服務群體組成的複雜市場，中國律師業的處境必然要受到橫向的其他法律服務群體的影響。但更重要的還是來自於國家體制的縱向形塑作用。



在全能型政府體制之下，中國律師業的處境與國家息息相關。(圖片由吳洪淇提供)

本書的兩個關鍵詞是「競爭」與「交換」。「競爭」包括國家層面主管機關之間的競爭；不同法律服務群體在法律服務市場上的競爭。法律服務群體能夠推動本行業管制部門為其利益而鬥爭，是因為兩者之間存在一種交換關係。

是，國家體制通過何種方式從外部影響中國律師業的處境呢？《割據》回應了這個問題。本書提出，中國律師業縱向管制的背後是多個管制部門之間的權力競爭——市場的競爭與國家的管制部門之間的權力競爭在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當中糾結成一個極其複雜的樣態，要是單純從國家管制或者市場競爭的邏輯入手去理解，很容易將中國律師業的外部處境簡單化。

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看似四分五裂、群雄並起，國家、市場與行業似乎都會影響着法律服務市場的基本走向和生活在這個市場當中的每一個個體，但本書指出貫穿在這一表象背後的是兩個關鍵詞：「競爭」與「交換」。這裏所講的「競爭」包括兩個層面：

一、國家層面主管機關之間的競爭。國家通過不同的政府部門衍生並控制着不同的法律服務群體，

在對不同法律服務群體和法律服務領域的控制權方面，不同部門之間會出現激烈的競爭。比如司法部與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在公司法律服務領域的競爭，司法部與政府法制辦公室在政府法律服務領域的競爭，國家知識產權局與工商管理總局在商標代理領域的競爭，甚至連司法部內部的律師公證工作指導司和基層工作指導司也曾經在基層法律服務領域發生過競爭。與純粹的市場競爭不同，這種競爭是政治控制權的競爭，是一種政治上的競爭，其勝負更多取決於政治背景、部門權力對比，甚至是領導者個人的強勢與否。

二、不同法律服務群體在法律服務市場上的競爭。這種競爭同樣發生在一些處於割據的交界地帶的法律服務領域，比如涉外法律服務領域（國內律師與外資所律師）、知識產權法律服務領域（律師與專利

代理人等)、基層法律服務領域(律師與法律服務工作者),等等。這樣的競爭從表面上看似乎具有市場競爭的樣態,但深究起來其實是一種不完全的市場競爭,因為在這種競爭背後閃現着國家管制的影子。例如,涉外法律服務領域的競爭很大程度上受到國家對涉外法律服務市場開放程度的影響,知識產權法律服務領域的競爭受制於知識產權局等部門對該領域的變相壟斷,而基層法律服務領域的競爭則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國家對該領域市場准入門檻的控制。因此,法律服務市場上的這種競爭不僅僅是一種法律服務產品的競爭,其背後還是一種對法律服務壟斷控制的政策競爭。

理解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第二個關鍵詞是「交換」。要在法律服務市場的競爭當中處於有利地位,法律服務群體需要的不僅是提供好的法律服務產品,更重要的是通過本行業管制部門與其他行業管制部門的競爭,從而獲得對某一法律業務領域的壟斷性控制權。而法律服務群體之所以能夠推動本行業管制部門為自己的利益而鬥爭,其背後是因為兩者之間存在一種交換關係——劉思達將之稱為「共生交換關係」。共生交換的雙方是法律服務群體和其管制部門,交換的產品對於管制部門來說是法律業務領域的壟斷性控制權,對於法律服務群體來說則是人員和金錢。在這裏,交換是過程,共生則是結果。《割據》認為,共生交換是理解中國法律服務市場樣態的一個關鍵,法律服務群體與其管制部門之間共生交換的狀況決定了前者在法律服務市

場中的地位。從這個角度來理解中國律師業處境的話,就可以明白為甚麼准入門檻最高的中國律師業在法律服務市場當中常常處於被動的地位,因為「他們在與國家之間的交換在許多時候不如其競爭者更強或者更穩定」(頁11)。

共生交換過程是將法律服務群體與其對應的管制部門連接起來的中間機制,是隱藏在法律服務市場管制體制背後的最大秘密。共生交換狀態的好壞決定了法律服務群體及其管制部門之間的合作狀況、管制部門在競爭法律業務領域壟斷權方面的積極狀態,同時也就影響了法律服務群體在法律服務市場中處於甚麼樣的地位。因此,無論是法律服務群體之間的競爭還是法律服務管制部門之間的競爭,都不是單純意義上的競爭,決定競爭狀態和結果的實際是隱藏在競爭表象背後的共生交換關係。這一理論的提出可以說是《割據》一書對於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研究的第二個貢獻。在《割據》一書出版之前,也許已經有不少人意識到了國家對法律服務市場的建構作用,但對於國家通過一種甚麼樣的結構形式來形塑中國的法律服務市場則尚不清楚。《割據》一書不僅描摹出了不同法律服務群體及其對應的管制部門在中國法律服務市場中的位置,更重要的是它發現並論證了維繫這樣一個框架結構背後的基本節點。

或許可以說,《割據》一書最重要的貢獻在於通過訪談和參與觀察等多種實證手段去盡可能獲取相應的數據材料,在此基礎上描摹出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基本框架。這樣

共生交換過程是將法律服務群體與其對應的管制部門連接起來的中間機制,是隱藏在法律服務市場管制體制背後的最大秘密。這一理論的提出可以說是《割據》一書對於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研究的貢獻。

國家與市場兩者在一定程度上出現了「同構化」的現象。所謂「市場化」僅僅是一種國家控制下的市場化，而市場化進程之所以會出現前二十年和後二十年的反差，其背後的動力也是政治性的。

一個結構性框架儘管着眼於整個法律服務市場，但其審視的基點則是中國律師業。無論在邊疆、戰場、高端、後院還是雷區，貫穿在這些地方的同一個主體就是律師。通過這樣一個宏觀框架，我們就能找到律師在當中的位置，對中國律師業作一個準確的基本定位。除此之外，作者還揭示了這樣一個框架的基本運作機制，也就是「定界—交換」的基本機理，由此我們就能更為深刻地理解中國律師業是如何糾結於國家與市場之間，以及有哪些深層次因素對中國律師業生存狀態造成影響。

三 國家與市場的同構化

本書的理論關懷並未局限於與法律服務市場相關的各種職業理論進行對話。由於作者關注的是改革開放以來的中國法律服務市場及其背後的管理體制問題，這種特定的時空定位使得作者必然同中國改革開放的一些更為宏大的理論命題展開對話。劉思達選擇的對話對象是市場轉型理論，這一命題的核心是：從社會主義計劃經濟向市場經濟轉型過程中，政治關係的價值將逐漸減少，而被產權、法律程序等市場機制所取代。市場轉型理論本身當然要更為複雜一些，孫立平曾經根據該理論主要提出者倪志偉 (Victor Nee) 的主張，將其概括為三個論題和十個假設，其核心是市場取代理行政手段作為財富分配機制之後，對財富分配、教育、土地等各個領域產生的影響^⑦。劉思達認

為這種命題的基本假設是錯誤的，因為它假設了市場和國家是兩種截然不同而且相互獨立的社會組織形式，而認為社會主義轉型國家的社會變革只不過是從國家到市場的轉型而已 (頁 238)。

劉思達對市場轉型理論的這種顛覆性的批判是以其法律服務市場研究作為基礎的。他的研究表明，中國法律服務市場很大程度上為其背後的國家管理體制所形塑，這個管理體制對於法律服務市場具有穿透性，從而導致國家與市場兩者在一定程度上出現了「同構化」的現象。這種同構化現象的發現無疑為近年來中國改革的討論提供一個新的思路。

中國的市場改革進入到第三個十年之後，改革進程陷入了某種停滯甚至倒退狀態。假如將中國的市場改革進程四十年進行劃分的話，那麼大致可以劃分為前二十年和後二十年兩個階段：在前二十年，市場作為一種分配機制在社會財富的分配當中起到從無到有、從小到大的作用；進入第三個十年之後，許多社會學家和經濟學家都觀察到市場化進程陷入停滯甚至倒退，國進民退、社會結構定型化等現象成為社會各界熱議的話題。如果說，市場轉型理論能夠很好地解釋中國市場改革進程的前二十年的話，那麼對於近二十年來的這種市場化停滯現象則未能提供很好的解釋和建議。經濟學家許小年提出，新古典經濟學理論對中國當前的市場化停滯狀態未能加以很好的解釋，其原因在於對國家的錯誤假設——將其假設為受到良好制約的政府^⑧。

市場轉型理論的問題或許同樣在於低估了國家對於市場的統合作用以及國家自身的利益所在。

正如《割據》一書向我們展現的，隱藏在中國法律服務市場背後的是一個個有着自身部門利益的管制部門。這些管制部門強有力地控制着相對應的法律服務群體，為他們去爭取相應法律業務領域的壟斷性控制權，並且通過共生交換來維繫這種控制關係。法律服務的整體利益分配表象是由多個法律服務群體通過市場競爭來達致，但其整體格局卻是由作為管制部門的國家部委在彼此的權力競爭當中加以塑造的。由此，國家與市場絕非兩種相互獨立的社會組織形式，至少在中國當下，國家與市場實際上有着千絲萬縷的聯繫。因此，「看似私有化的市場經濟只不過成了一個給外人看的軀殼，而其中隱藏着的是改革後再生的強大國家權力」（頁239）。如此看來，所謂「市場化」僅僅是一種國家控制下的市場化，而市場化進程之所以會出現前二十年和後二十年的反差，其背後的動力也是政治性的。

《割據》一書以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為個案，向我們生動展現了國家是以一種甚麼樣的制度架構來維繫其對法律服務市場的控制，而生存在這樣一個基本制度框架下的法律服務者又是如何回應國家的控制。無論是經濟學家所說的「尋租」還是社會學家所說的「共生交換」，其背後實質就是國家權力部門的利益訴求，這也就是為甚麼近二十年來市場化改革會出現停滯的原因。

如此看來，中國法律服務業的管理體制不過是國家與市場同構化這一整體體制的一個縮影，而中國律師不過是生存在這一體制下的個體而已。

四 結語

自本書調研時的2007年起，十年以來，中國的法律職業已經發生了很大的變化。正如作者在〈再版序言〉中觀察到的：首先，律師人數已經急劇增加，從2007年的十三萬增加到目前的三十萬；其次，隨着律師人數的急劇增加，律師之間的競爭更加激烈，律師跨地域的流動更加頻繁，律師群體內部分層更加明顯；再次，律師事務所組織結構也發生很大的改變，不同類型的律師事務所根據自身的特點選擇不同的發展方向，大型綜合性律師事務所和小型專業化精品律師事務所成為兩個重要的發展方向；最後，國家對於法律職業的管制政策也出現了一些變化，比如統一的法律職業資格考試的推行、基層法律服務工作者被賦予了合法的地位、公職律師和公司律師制度的推行、企業法律顧問制度的取消等等（頁1-5）。回望過去十年來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急劇變化，作者也感到了「歷史的厚重、理論的輕浮」（頁7）。但是作者認為，這些表象上的變化其實並未改變本書初版時中國法律服務市場基本的生態結構，不同法律職業群體與管制部門之間的「定界—交換」關係也許會

《割據》一書展現了國家是以一種甚麼樣的制度架構來維繫其對法律服務市場的控制，而生存在這樣一個基本制度框架下的法律服務者又是如何回應國家的控制。中國法律服務業的管理體制不過是國家與市場同構化這一整體體制的一個縮影。

在《割據》所描述的宏大體制框架當中，中國律師通過個體力量來推動整體格局變革的努力在某種程度上被忽略或者至少是低估了。在期待中國法律服務市場整體體制發生變革的同時，中國律師業個體的努力也對現有體制構成了衝擊和挑戰。

因為法律服務市場的一些變化而在形態上有所改變，但其基本的關係樣態並未發生根本性改變。

在2011年本書第一版中，作者預言，沒有實質性的司法和政治改革或者至少是行政體制的大規模重組，中國律師的市場和政治地位將很難有一個根本的改變。這無疑是一個令人沮喪的斷言。這個斷言在增訂本中並未改變(頁239)。但某種意義上說，這僅僅是一種基於中國法律服務市場前期研究的預測，側重的是律師業的外部視角。在《割據》所描述的宏大體制框架當中，中國律師通過個體力量來推動整體格局變革的努力在某種程度上被忽略或者至少是低估了。正如作者在〈再版序言〉中所承認的，本書結尾處那句「割據的社會史一直都在改變，但割據的邏輯永存」，其實有些誇大定界和交換這兩個社會過程的普遍解釋力(頁7)。這固然一定程度上是作者的謙辭，但也可以說是希望用一種理論去解讀極速變遷的中國法律服務市場時所必然產生的無奈。

就中國律師業來說，在過去的十年，我們也看到了許多律師通過個人的力量來推動着整體格局變革的可能性，比如像北京、銀川等地律師自發推動的律師協會直選，以及像廣西北海、貴州小河、重慶李莊案中的刑辯律師團通過集體努力來推動中國刑辯律師的處境等^⑨。雖然他們的努力同強大的體制化力量相比或許還非常微弱，但至少彰顯了中國律師業發展的另外一種可能性。在期待中國法律服務市場整

體體制發生變革的同時，中國律師業個體的努力也在一定程度上對現有體制構成了一次次的衝擊和挑戰。因此，我們或許可以保持謹慎的樂觀，在體制層面和個體層面的合力當中，中國律師業的未來也許並不遙遠。

註釋

① 劉思達：《失落的城邦：當代中國法律職業變遷》(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8)。

② 劉思達：《失落的城邦》，頁289。

③ 參見劉思達：《割據的邏輯：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生態分析》(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11)。

④ 劉思達、侯猛、陳柏峰：〈社科法學三人談：國際視野與本土經驗〉，《交大法學》，2016年第1期，頁5-19。

⑤ 一個例外可以參見張志銘：〈二十世紀的中國律師業〉，載《法理思考的印迹》(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2003)，頁1-89。

⑥ Ethan Michelson, "Unhooking from the State: Chinese Lawyers in Transition" (Ph.D. diss., University of Chicago, 2003).

⑦ 孫立平：《現代化與社會轉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頁316-42。

⑧ 許小年：〈從納什均衡界定政府職能〉，財經網，<http://comments.caijing.com.cn/2012-02-21/111697699.html>。

⑨ 吳洪淇：《法律職業的危機與改革》(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2017)，頁161-71。

吳洪淇 中國政法大學證據科學教育部重點實驗室副教授

左翼知識人與中國革命

——評夏濟安《黑暗的閘門——中國左翼文學運動研究》

● 唐小兵



夏濟安著，萬芷君等譯：《黑暗的閘門——中國左翼文學運動研究》（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5）。

天地玄黃的1949年11月16日，左翼作家胡風在寫給妻子梅志的一封信中黯然說道：「我們多麼可憐，獻出心去還要人家要不要！」^①這似乎成了左翼知識份子在二十世

紀中國的歷史命運的一個隱喻與預言。不同於自由派知識份子、新儒家知識份子在價值觀和政治立場上與中共存在明顯的分歧，左翼知識份子一直是革命的同路人甚至並肩作戰者，他們理所當然地認定自己是革命勝利的「有功之臣」，但卻未曾預料這種政治意識上的「主體性」，恰恰是新政權猜忌和防範的根源之一。相對於學術界對自由主義、新儒家等知識份子的研究，對左翼知識份子的研究一直處於「虛假繁榮」的狀態，也就是說雖然有很多成果，但絕大部分都是停留在作品或者文本分析的層次，甚至滯留在意識形態再闡釋的境地，而未能將現代中國左翼文化運動還原到歷史語境，從歷史與思想互動的層次來探測人性在二十世紀革命政治中間的脈動與掙扎。

就此而言，夏濟安遠在五十年前（1968）以英文出版、最近譯成中文的《黑暗的閘門——中國左翼文學運動研究》（*The Gate of Darkness: Studies on the Leftist Literary Movement in China*，以下簡稱《黑暗的閘門》，引用只註頁碼），至今

二十世紀中國左翼文學和左翼作家的研究可謂汗牛充棟，但大多數是對左翼作家作品的文本分析，而缺乏一種更為宏闊的歷史視野，也不能很好地將左翼文化人放置在歷史的脈絡裏來展開具體的分析。

《黑暗的閘門》對左翼文學的優劣之洞察、對人性在歷史與政治困境中的掙扎之深度理解，以及對二十世紀中國革命的內在悲劇感的通透把握，都使此書在史料相當受局限的1960年代超越了時代的限制，而成為具經典性的作品。

仍舊是中國左翼研究無法超越的一部里程碑式的作品。同為研究左翼知識份子與左翼文學的學者王宏志（亦為此書翻譯本的推動者）在序言中精闢地概括了全書的主旨：

《黑暗的閘門》共收七篇文章。表面看來，這是一本輯錄幾篇相關文章而編成的論文集，不是一本研究專著，而魯迅（1881-1936）、瞿秋白（1899-1935）、蔣光慈（1901-1931）三篇是個別文學作家的研究，左聯〔左翼作家聯盟〕五烈士、左聯解散以及延安文藝座談會各篇則是政治成分較重，針對的是團體或群體，二者好像不甚協調。但其實不然，無論是有關魯迅、瞿秋白和蔣光慈個別作家的討論，還是針對五烈士、左聯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後十餘年的文壇，夏濟安在探討的是同一個命題：如何理解政治與文學千絲萬縷的複雜關係？（頁 viii）

二十世紀中國左翼文學和左翼作家的研究可謂汗牛充棟，浩如煙海，但大多數基本上是對左翼作家作品的文本分析，而缺乏一種更為宏闊的歷史視野，也不能很好地將左翼文化人放置在歷史的脈絡裏來展開具體的分析，因此，這些作品的影響往往局限於文學界而無法溢出學科之窠臼。雖然在夏濟安之後，有李歐梵《中國現代作家的浪漫一代》（*The Romantic Generation of Modern Chinese Writers*）、王宏志《魯迅與左聯》，以及更年輕一代學者程凱、姜濤等的專著^②，都基本上超越了此前被主流政治意識形態所宰制的對左翼文學與文化人的研究境況，但相比較而言，《黑暗的閘門》對左翼文學的優劣之洞

察、對人性在歷史與政治困境中的掙扎之深度理解，以及對二十世紀中國革命的內在悲劇感的通透把握，都使此書在史料相當受局限的1960年代超越了時代的限制，而成為一部具有經典性的作品。

一 左翼知識人的「血路」與心路

夏濟安畢業於上海光華大學英文系，後成為西南聯合大學、台灣大學等校英文系教授，培養了諸如白先勇、陳若曦等著名作家，1959年赴美後因緣際會進入中共黨史研究，《黑暗的閘門》就是他涉足這一領域的成果。夏濟安在去世的前一年，即1964年6月寫了一篇〈一部關於中國左翼文學運動的書稿序言〉，交代研究現代中國的左翼文學與左翼知識份子是因為對既有的主流歷史敘述不滿，認為這種意識形態的歷史敘述裁剪了豐富的歷史事實，而忽略了左翼文學運動內部以及左翼文學與政治關係的複雜性。夏濟安關注的是這一群左翼知識人在二十世紀中國的「心路歷程」：

這些作家發現在「五四運動」以後面臨巨大的自由和巨大的責任。巨大的自由是因為舊中國的社會體系瓦解了，巨大的責任則是因為他們有大好機會去創造理想的未來。對於當時的狀況，他們當然是不滿意的。1911年以來，革命思想讓不少知識份子着迷，1917年俄國樹立的榜樣堪為革命的理想範式。很多人自願擁護共產主義，他們找到了配得上自己的事業，他們願意為此

奉獻自己的才華——必要時甚至奉獻生命。但是，起初的自覺獻身最終淪陷於共產黨的運作體制。每個人都要服從命令，遵守紀律。個人對於改變現狀的意願、對於自由的聲張以及挑釁和反抗的姿態，在集體意志和統一行動中消於無形。（頁 xxx）

夏濟安在《黑暗的閘門》中選擇瞿秋白、蔣光慈、魯迅和左聯五烈士等來探索現代中國的左翼文化運動，基本上就是圍繞上述的核心問題意識展開的。

最早投身左翼文化運動的知識人，基本上都是受到五四新文化運動的感召而從各地蓬然而起的，新文化運動所訴諸的民主、科學、自由、戀愛神聖、人生自主等觀念，讓他們在苦悶的日常生活世界裏抓取到了否定和反抗既有價值體系的「批判的武器」，同時也讓他們有了想像自我與未來中國的思想資源。因此可以說，左翼知識人追求的個人解放和生活自由，都是建立在將傳統的生活世界和精神世界污名化為「牢籠」或者「網羅」的基礎之上的。正是從個人主義、個性主義出發一路奔向人本主義，才有了國民性改造的文學母題，中國社會因此被闡釋成了一個懸而未決的「社會問題」，也因此才有傅斯年倡導「造社會」的壯懷激烈，而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後各種社會問題叢書如過江之鯽在知識界湧現，也是時代症候的一種彰顯^③。

簡言之，五四之子所追尋的並非經典意義上的構築在權利、秩序與自律基礎上的自由，他們毋寧是一種從傳統共同體裏奔湧而出尋求

解放的浪漫主義的「個人」——解放並不同於自由，而傳統也絕非一定是倫理的負擔。當「舊中國的社會體系」在新文化的衝擊之下土崩瓦解之後，知識人發現失去了傳統的庇護，而新的共同體尚未建立起來之際，作為「歷史中間物」（魯迅語）的個人被纏結在含混、突兀而撕裂的歷史節點之中，前不着村，後不着店，形同十字街頭上的幽靈。無論是魯迅的「發現自己絕非振臂一呼應者雲集的英雄」^④，還是郭沫若的「天狗論」，都在展現一種過渡時代的人性落寞與自我膨脹。

正是這一群最有個性、最愛浪漫的讀書人，在經歷了最初的自由奔放與隨之而來的人生煩悶之後，突然發現失去了「昨日世界」之後的自我空空蕩蕩、一無所有，於是重新開始尋找組織，尋覓理想，試圖將自我的生命意義安頓在一個巨大的烏托邦理想之中，並扎根在其現實的組織體制之中。為了理想而毀滅歷史與傳統，為了意義而投身左翼與革命，在這個裹着血與淚的歷史過程中左支右絀、進退失據的個人，才是夏濟安特別關注的「軟心腸的共產主義者」。

夏濟安依託於有限的史料和驚人的直覺，卻能洞幽燭微，曲徑通幽，洞察出這一批左翼知識人內在的困境。這個困境主要表現在兩個層面：一是文學理念上的高調與文學創作上的挫敗的反差。用夏濟安的話來說，就是「成為更好的共產主義者怎麼就意味着能夠成為更好的作家呢？」（頁 63）；二是個性化的自我與高度紀律化的組織之間的張力。前者以左翼的革命理論概念先行地「製作」文學，革命理論綁架了

夏濟安依託於有限的史料和驚人的直覺，卻能洞察出左翼知識人內在的困境：一是文學理念上的高調與文學創作上的挫敗的反差；二是個性化的自我與高度紀律化的組織之間的張力。

夏濟安並不認為蔣光慈的失敗是一種政治介入文學的普遍意義上的失敗。他認為蔣骨子裏軟弱而自戀，才是構成其作品中的高亢主人翁與其憋屈自我之間強烈撕裂的心靈根源。

文學者的靈感，也壓抑了原創性與現實感，最後所造就的是公式化、普遍化的淪為革命符號的「個人」；而後者造成的更是「革命吞噬了自己的兒女」這一巨大的歷史悲劇，這在前引胡風的書信中可管窺一斑。

二 蔣光慈：天才與瘋子之間

在第二章有關蔣光慈的討論中，夏濟安在分析很早就投身中共革命而後被開除出黨的左翼作家蔣光慈時，即敏銳地注意到了上述的糾結。蔣出身於安徽一個小資產階級家庭，同瞿秋白一樣，也是因為在早期左翼青年中具備俄文閱讀和翻譯的基礎，而致力於馬列主義的介紹與宣傳，主要工作是任教於上海大學社會學系，但也勤奮於文學創作。他所創作的《麗莎的哀怨》（1929）、《衝出雲圍的月亮》（1930）和《咆哮了的土地》（1930）等被認為是革命文學的重要作品。但在夏濟安看來，這些作品無論就藝術成就還是其所展現的歷史文化與思想的深刻性而言，都是一些不太成功的嘗試。夏濟安指出：

蔣光慈是一個資質平庸的作家，除了自命不凡和激情洋溢之外平凡無奇，而這些特質在他那一代的年輕人中幾乎比比皆是。「五四」運動促生出大量的反叛青年，他們用自我來對抗社會，後來發現個人的力量在對抗中顯得太過單薄，於是頌揚社會中的一個階級，即被神化了的無產階級，他們認為這個階級的利益就是自己的利益。（頁65）

可以說，對階級的闡釋以及由此而凝定的階級立場，就成為左翼知識份子診斷當時中國社會所抱持的一種激進姿態，階級鬥爭在左翼文學的系譜中也就成為了萬靈丹藥。

正如一些學者所指出的，這些投身左翼文化事業的中小知識青年，極少是真正出身於「無產階級」（無論是工人階層還是農民階層），反而大多出身於沒落的士紳家庭或小資產階級階層。出身與立場之間、政治抉擇與意識形態之間、文學者（理念人）與革命者（行動者）之間，構成了左翼知識人一種持久且內耗的尖銳對立。有些左翼知識份子對這些痛苦視而不見、假裝和諧，有些寄希望於革命政黨的「總體解決」，而那些「軟心腸的共產主義者」就在對這種痛苦的逼視中靈魂戰慄。

儘管如此，夏濟安並不認為蔣光慈的失敗是一種政治介入文學的普遍意義上的失敗，在他看來，蔣的革命文學並非「奉旨文學」的案列，而更多折射出的是蔣個性上的偏執與人性上的軟弱對其創作與思考造成的巨大限制，所以他在論述的時候又將蔣與其他更極端和意識形態化的左翼作家區分了開來：

蔣光慈是第一個投身詩歌和小說創作的中國共產黨。但是，他的「公式」反映出他作為個體所在意的事物，所以不是他按照意識形態憑空發明出來的。儘管這一個體執迷不悟、能力欠缺，顯得愚蠢、淺薄而迷茫，我們在此不應在意，他是否有別於那些在寫作上完全聽命於共產黨且個性喪失得更為徹底的宣傳家。誠然蔣光慈也曾試圖取悅黨，但最終反而惹怒了黨。如果他混淆

了政治問題與愛情趣味，那就不會引導讀者走向堅定不移的革命之路。(頁77)

夏濟安認為蔣光慈骨子裏軟弱而自戀，認定這兩者才是構成其作品中的高亢主人翁與其憋屈自我之間強烈撕裂的心靈根源：

一個真正的天才或是一個瘋子應該是不在意自己的名聲的。跟這兩個都沾不到邊的蔣光慈倒是很注重自己的名譽。強烈的自尊心不容許他坦誠自己的軟弱，自己被壓抑的對家、溫暖和摯愛的欲望。這種欲望與共產主義者的身份極不相稱，但正是這種欲望塑造了他小說中的情節，可以說是一個落寞者的白日夢。(頁83)

三 革命文學的可能/不可能性

在第五章對於左聯五烈士(胡也頻、柔石、馮鏗、殷夫和李偉森)的革命人生與文學創作之關係的分析中，夏濟安同樣聚焦的是這群人「天真的人生觀以及對文學粗疏的理解」(頁145)。簡言之，就是他們在革命激情的驅動之下，最大程度地簡化了人性的複雜性，用黑白分明的兩分法來認知歷史與人心。革命文學中的吶喊與激烈，為在飛行集會、扔炸彈、撒傳單等激進主義的政治行動中不斷遭遇挫敗的革命者，提供了一種象徵性的心靈安慰與虛假的革命高潮體驗。革命邏輯與文學審美之間的對峙恰恰反證了革命文學的不可能性，夏濟安的這一段論析切中肯綮：

如果成熟意味着一名作家可以從多個角度看待事物，能夠讓經驗和理想獲得平衡，即使在最高尚的行為中也洞見人性的弱點，那麼，胡也頻的確算不上成熟。但丁玲也沒比他好到哪裏去。革命作家面臨的最大阻礙正是他們對革命的熱情。他們如此堅信革命即為至善，所以從未質疑過它。他們的動機往往十分純潔，沒有分析的必要，而且在罷工、示威或暴亂等狂熱時刻，理智似乎顯得格格不入。(頁160)

這就觸及到二十世紀中國共產革命最核心的主題：「新人」的塑造或者道德革命的可能性^⑥。在革命文學者看來，人心只有兩種：天使的至善或魔鬼的卑劣，前者是革命者的專利，後者是反革命者的標籤。換言之，革命文學乃至革命本身從來不承認在黑與白之間灰色調的存在，正是這種高昂而粗暴的無視人性的幽暗，導致了革命者與革命文學雙重的虧空。人對自我心靈的探尋程度，決定了他對其創作的人物之心靈複雜性的理解程度與表達能力，在這方面，茅盾文學作品的歷史感更強烈，而不是簡單的革命文學的公式和教條，顯然要比這些年輕的左翼作家做得好一點。

由此可見，夏濟安對革命與文學的理解，遠在革命文學者之上：

如果一名作家沒能注意到這些，那他不會知道在何種境遇下，人性會既崇高又低劣——閃耀着真正的英雄主義光輝的同時，卻也可能被無恥地操縱和愚弄。畢竟，革命要靠人的努力，而不是靠天使的饋贈。在革命進程中浮現的恐懼、虛

在對於左聯五烈士的革命人生與文學創作之關係的分析中，夏濟安聚焦的是這群人「天真的人生觀以及對文學粗疏的理解」。革命邏輯與文學審美之間的對峙恰恰反證了革命文學的不可能性。

偽和荒謬，與當初誘發革命的理想一樣，都是人性的一部分。如果革命中出現的問題使人沮喪和惱怒，那麼人們仍能從革命理想中尋求愉悅和慰藉。(頁162)

或許，正是這一複雜而具有「同情的理解」的態度，讓夏濟安的這一部出版於1960年代冷戰背景下的作品，並非簡單的反共式文學評論，或者「告別革命」式的歷史書寫，而是一部充滿溫情與洞見且多有持平之論的佳作。

四 魯迅：革命政治與左翼文化之間

魯迅作為左翼作家的精神領袖，之所以能超越這群作家在創作上的「刻板模式」，就因為其對人性中的複雜與曖昧有着驚人的洞察力，也正因为內心深處「人與鬼的糾纏」，倡導「掙物質而張靈明、任個人而排眾數」的魯迅才會活得「怨憤深廣」^⑥。夏濟安在第三、四章中將魯迅與其同時代的知識人歸置在一起進行比較，所得出的結論到今天仍發人深省：

胡適的樂觀與周作人的悲觀都能在魯迅身上找到呼應。魯迅與他們一樣不滿現狀，但不同的是，他的所見所想比他們更廣。在激進派和胡適一樣的溫和派看來，未來一片光明，但在魯迅的細察之下，未來卻難掩其黑暗的一面。另一邊，周作人、林語堂等人試圖尋回一個可愛安寧的傳統中國，然而，儘管舊中國的醜陋也有迷人之處，但在魯迅眼裏卻始終面目可憎。魯迅所面臨

的問題遠比同代人更複雜、更壓抑，他也因此更能代表那個時代的問題、矛盾與不安。把魯迅歸為某種運動、扣上某種角色或是劃在某個方向裏，其實都是在吹捧歷史抽象化的同時，淹沒了他個人的天才。就算魯迅的時代只是一個過渡期，可它的性質到底是甚麼？光與暗一類的對比恐怕永遠也道不全那個時代的真意，因為光暗之間還有無數深淺的灰。好比暮色裏藏匿着鬼影、私語、異象與幻影，稍不注意，它們便消逝在等待黎明的焦躁中。魯迅便是這暮色裏的記錄者，他以敏銳的洞察力和微妙深刻的感情寫作，而這些品質正是他作為反叛者發聲時所缺失的。(頁141)

在夏濟安看來，具有如此豐富的內心世界的魯迅，一旦捲入革命政治與左翼文化之爭，仍舊難免被簡單化和極端化的革命思維和心靈所滲透，複雜幽微的心靈被信仰的教條窄化。魯迅在私人書信裏所謂的「橫站」，恰恰說明了其躋身的這個左翼圈子的封閉與險惡。作者感慨：「左翼作家們雖貴為上海大都市的知識份子，但他們的懦弱、狹隘、自負絲毫不亞於魯迅老家紹興的農民、鄉紳。」(頁116)而這種腹背受敵的痛苦感，更是強化了堅持「一個也不寬恕」的立場的魯迅在精神上的執拗甚至偏執，他生命晚期創作的雜文正是這種鬥爭性的「歷史遺產」。正如蔣光慈不願意去十字街頭參加激烈的革命行動因而與組織發生尖銳衝突一樣，早年受尼采(Friedrich W. Nietzsche)等哲人影響而深具獨立之精神人格的魯迅，自詡為「精神界戰士」，也不願意放

具有豐富的內心世界的魯迅，一旦捲入革命政治與左翼文化之爭，仍舊難免被簡單化和極端化的革命思維和心靈所滲透。魯迅在私人書信裏所謂的「橫站」，恰恰說明了其躋身的這個左翼圈子的封閉與險惡。

下身段丟棄思想成為革命列車上的提線木偶，因而與左聯掌握實權的周揚等人之間發生劇烈的對抗。

魯迅晚年最深刻的悲劇就是作為五四新文化的啟蒙者，其所篤信的「自由之思想、獨立之精神」，與組織所要求的對共產主義及其肉身（黨的負責人）毫無保留的信仰之間的深刻矛盾，這其實也是夏濟安在書中討論的瞿秋白、蔣光慈等人所面對的共同精神困境。正是從這樣一個脈絡出發，夏濟安對以魯迅為代表的這一群左翼知識人「未盡的才情」深感惋惜：「藝術家在革命中扮演甚麼角色？個人與組織之間存在怎樣的內在矛盾，又如何相互依存？」（頁107）

五 瞿秋白：軟心腸的共產主義者

同樣具有強烈悲劇意味的是，夏濟安在書中第一章討論的中共早期領袖瞿秋白，作為一個骨子裏浪漫多情的中國文人，卻躋身高位成為共產黨最高領導人，面對日益嚴苛的革命環境與極度嚴密化的組織紀律，天性憂鬱、性格優柔的瞿秋白所感受到的是，其在離世之前的心靈史經典《多餘的話》（1935）中所坦承的「二元人物」的分裂，即作為戰士的黨員與作為讀書人的文人之間的分裂。可信者不可愛，可愛者不可信，理智奔向未來，而情感牽絆在過去，這樣的人生怎能不是一種自我的折磨？

夏濟安對瞿秋白的知人論世之語無出其右者：「他是一位搞革命的抑鬱症患者；一個有社會主義覺

悟的唯美主義者；一個憎惡舊社會的多愁善感者；一個在莫斯科受過訓練的『菩薩行』人生觀的實踐者；一位追尋『餓鄉』卻又受不了黑麪包的朝聖者；或者，一言以蔽之，他是一位軟心腸的共產主義者。」（頁40-41）所謂「軟心腸的共產主義者」，是跟鐵石心腸的、如霜雪般冰冷且極具行動能力和冷酷意志的革命者相對應：前者是誤入革命之路的觀念人，後者則是目標明確的行動者；前者拖着浪漫主義的個性與才情，後者已被鍛造成職業革命家的整齊劃一。

瞿秋白曾經試圖通過革命和入黨來克服身上的雙重人格的衝突：

他的這兩種人格都需要專一的忠誠，但是對之投入相同的精力是不可能的。一種衝動是要追隨自己天性，滿足自己對溫和、柔情、美麗的物件和舒適的氛圍的渴望。而另一種衝動則是追隨理性，做理智認為正確的事情，毫不遲疑地從整體上來接受革命，接受革命所伴隨的嚴酷、醜惡和變態。如果不能作出妥協，那麼他必定要作出選擇。（頁30-31）

通過成為一名共產主義者和依託於黨組織，瞿秋白表面上似乎超越了這種兩難選擇。但其遺作《多餘的話》充分地證明，這種人性與黨性之間的纏結從來就沒有得到一個妥帖的安置與紓解，他對政治的厭惡是如此根深蒂固，政治代表了世間一切的醜惡：精力的耗竭、致命的疲乏、心靈的死亡、感官的麻木、永恆的謊言，以及自然情感的毀滅。

夏濟安認為《多餘的話》作為一個虛度了一生的人的輓歌，作為

魯迅晚年最深刻的悲劇就是作為五四新文化的啟蒙者，其所篤信的「自由之思想、獨立之精神」，與組織所要求的對共產主義及其肉身（黨的負責人）毫無保留的信仰之間的深刻矛盾。

夏濟安認為瞿秋白是一位軟心腸的共產主義者。瞿秋白遺作《多餘的話》充分證明，人性與黨性之間的纏結從來就沒有得到一個妥帖的安置與紓解。這部作品超越了政治，超越了階級鬥爭，超越了任何的意識形態。

一個軟弱且疲倦的自我的悲哀陳詞，這部作品超越了政治，超越了階級鬥爭，超越了任何的意識形態。因此，那個本真的、憂鬱的瞿秋白通過臨終遺言的方式俘獲了讀史者的心靈：「無論是作為共產黨的書記、理論家、左翼作家中的領軍人物，或是國民黨的階下囚，他依舊還是那位年輕的秋白，對莫斯科那被雲影遮住的月亮，慨嘆不已；對那神秘而可怕的俄雪，發出絕望的哀嚎。」（頁41）

六 左翼知識份子：難以歸類的歷史存在？

從上可見，夏濟安的《黑暗的閨門》又何嘗不是獻給二十世紀中國上半葉左翼知識人的一曲輓歌？尤其是本書第六章關於延安文藝座談會的討論，充滿了一種哀婉的情調與歷史的反諷，那些在上海的亭子間裏高歌自由與解放的作家，當他們憧憬的革命政治理想化成延安文藝座談會確立的一條條文藝創作與批評的清規戒律甚至天羅地網之後，這些曾經一度浪漫多情甚至自戀自負的知識人，在日益逼仄和窄化的政治文化空間裏，也就只能俯首稱臣，唾面自乾，或者掙扎着試圖保留一點點最後的創作自由與作為一個讀書人的尊嚴。覆巢之下，安有完卵？更何況知識份子與政黨間「皮之不存，毛將焉附」的關係比喻已成為經典說法，都貼切地表明在這場無產階級意識形態為主導的革命中，作為小資產階級出身的知識份子注定無處可逃的歷史命運，知識份子的原罪意識即由此滋生。

夏濟安對這群左翼作家的困境不是站在一個大洋彼岸自由的高地冷嘲熱諷，而是設身處地理解他們的苦悶而給予了深切的同情：

自1942年來，毫不相干的世界觀，往往被強加在共產主義文學作品中，顯得格外突兀。合理的解決辦法似乎有二，一是借鑒自由主義，允許作家不遵照任何政治準則，以個人的才能發展自己的創作方法，二是完全按照公式寫作，直接宣告共產主義世界觀的徹底勝利。然而，毛澤東卻提出雙重標準，給作家們徒增混亂和痛苦。毫無疑問，藝術家的世界觀與他的創作方法之間有千萬種可能的關聯，但在中共的政治形勢下，關聯只有一種，那就是恐懼。中共中國的作家要時時想到自己對黨的責任，難免提心吊膽，但同時，他們又跟其他作家一樣，要在思想、情感、意象、文字的漩渦中掙扎。（頁232）

左翼作家高歌革命的浪漫，卻闖入禁欲的領地，他們詛咒傳統的罪惡，卻陷溺在新組織的鐵籠之中；他們追求個性的解放，最終卻發現這種自由奔放的個性與政黨的鐵的紀律格格不入，而沒有了傳統多元共同體和價值資源對心智生命的滋養，個人在面對異化的革命時更是喪失了抵抗的可能；他們誤入了革命政治的場域，卻仍舊試圖保持着一點知識人的斯文與尊嚴。論革命，不及職業革命家的果決與毅力；論文學，不及沈從文、周作人等京派文化人的博大與璀璨。最後這群左翼知識人似乎成了不倫不類、難以歸類的歷史存在，也恰恰

是這種難以歸類的遲疑、軟弱、孤獨與憤激，映照出了革命年代的面相與症候。這正如錢理群在研究胡風、舒蕪等左翼知識人建國後的人生悲劇時所反思的那樣⑦：

左翼知識份子所表現出的信仰的堅定，鬥爭的勇氣，行動實踐的意志與能力，義無反顧地為真理而獻身的精神，都是令人崇敬的。但他們卻很容易將自己的信念、信仰絕對化，把千辛萬苦作出的選擇視為通向真理的唯一道路，而把所有不同於自己的選擇，理所當然地看作是錯誤，以至反動，從而從根本上拒絕多元化的觀念。他們更容易把鬥爭絕對化，理想化，甚至審美化；而殘酷的鬥爭環境也使他們容易產生二元對立的思維，相對缺少寬容的心態，甚至視之為必須拋棄的小資產階級的軟弱性。而他們的實踐性品格，又使他們很容易產生對組織的力量，特別是共產黨這樣的思想、意志與行動高度一致的組織的信賴，依從，因為這是革命實踐所必須，在思想上也就有將組織真理化的要求。所有這些，都是左翼知識份子比較容易（當然不是必然）陷入黨迷信，陷入獨斷論的內在原因。這樣，他們就不免要陷入走向自己理想、追求的反面的歷史悲劇。作為後人，面對這樣的悲劇結局，要作出客觀的歷史評價，常常陷入兩難境地：一方面，我們不能因為左翼知識份子追求的崇高，不去正視他們確實存在的失誤，甚至是迷誤；另一方面，我們又不能總結歷史的經驗教訓時，將他們原初的，也是內在的精神品格輕易否

定與拋棄。特別是在人們失去信仰，許多知識份子都放棄了對真理的追求的當下中國，左翼知識份子的這些精神品格就顯得格外可貴，但我們又不能因此而忘掉他們曾經有過的迷誤所付出的血的代價。

註釋

① 錢理群：〈1954-1980——從開端到結局：胡風事件背後的左翼知識份子的歷史命運（上）〉，載《1949-1976：歲月滄桑》（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2017），頁348。

② 參見李歐梵著，王宏志等譯：《中國現代作家的浪漫一代》（北京：新星出版社，2005），英文原著於1973年出版；王宏志：《魯迅與左聯》（台北：風雲時代出版公司，1991）；程凱：《革命的張力：「大革命」前後新文學知識份子的歷史處境與思想探求（1924-1930）》（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4）；姜濤：《公寓裏的塔：1920年代中國的文學與青年》（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5）。

③ 唐小兵：〈型塑社會想像的思想資源與概念工具——以二十世紀二三十年代「社會問題」系列圖書為中心的考察〉，《中共黨史研究》，2016年第5期，頁9-22。

④ 魯迅：〈《吶喊》自序〉，載《魯迅全集》，第一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1），頁417-18。

⑤ 唐小兵：〈重訪中國革命：以德性為視角〉，《思想》，第28期（2015年5月），頁275-300。

⑥ 魯迅：〈文化偏至論〉，載《魯迅全集》，第一卷，頁46。

⑦ 錢理群：〈1954-1980——從開端到結局：胡風事件背後的左翼知識份子的歷史命運（下）〉，載《1949-1976：歲月滄桑》，頁434。

左翼作家追求個性的解放，最終卻發現這種自由奔放的個性與政黨的鐵的紀律格格不入。左翼知識人似乎成了不倫不類、難以歸類的歷史存在。這種難以歸類的遲疑、軟弱、孤獨與憤激，映照出了革命年代的面相與症候。

唐小兵 華東師範大學歷史學系
副教授

歲末，南方沒有絲毫寒意，北方卻冷風颼颼。就在十九大許諾「與人民共建共享更美好生活」不到一個月，北京就展開大規模清退低端人口的行動，叫人情何以堪？！2017年行將結束，祝願遭清退者能得合理對待，如常過自己的生活。

——編者

重讀「十月革命」

斗轉星移，1917年俄國革命引領的社會主義制度的實驗已經崩塌；前世今生，對這場革命的研究、詮釋和再利用仍在繼續。秦暉〈1917年俄國革命的歷史坐標〉（《二十一世紀》2017年10月號）一文從史實、縱向和橫向比較三個角度深度剖析了這場革命。

秦文詳細梳理了俄羅斯從「二月革命」、幾屆臨時政府的更替，到「十月革命」再到規模爆發內戰的過程。有悖於中共正統解讀，秦暉毫不諱言，「二月革命」是真正的憲政民主，與列寧和布爾什維克無甚關係，上台的臨時政府亦非資產階級政府，反而有愈來愈濃厚的社會主義色彩，在戰爭、飢餓、民族獨立諸多挑戰下艱難維繫，數次變更。在野的列寧則亂兵奪權，發動「十月政變」，更於1918年悍然武力驅散立憲會議，結束了俄羅斯民主進程，把俄羅斯帶入「砍人頭」政治。秦暉提醒讀者，列寧的成功並非歷史的必然，士兵民主的負面作用和戰爭導致了臨時政府的敗落。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在史實之上，是歷史的解讀。秦文主要着眼於近年來俄羅斯學者對革命的評價。隨着今日俄羅斯再次走向專政，力圖復興沙俄帝國的光輝，俄羅斯新興學派遂為蘇聯和斯大林正名而淡化民主革命。秦文第三個角度，秦暉稱之為「第二波民主化」。蘇聯民主革命的快速崛起和失敗並不是孤立事件。第一次世界大戰後諸古老帝國崩潰，隨之新興的國家最初基本都實行憲政，最後卻少有民主體制存活。這一波全球性民主化的潮起潮落對於今天的世界仍有價值。

一直以來學界對俄國革命的研究可說是完美體現了「政治決定歷史」的特質，現今的政治情態和研究者的立場自覺或不自覺地左右着歷史敘事，秦文也不例外。秦暉持民主化立場，強調列寧和「十月革命」陰謀的一面，卻忽略了其社會基礎。比如，在1917年的俄羅斯，「民主」（demokratiiia）被理解為「人民的權利」，包含了工人、士兵、農民等「下等人」，卻排斥有產者，布爾什維克黨在蘇維埃的崛起是有大眾支持的。我們應不應該因為1917年俄國革命最終走向專政而簡單否定當時俄國士兵、工人對民

主的訴求和他們付諸的行動？後見之明既是研究者的利器，也是桎梏。

秦文視野廣闊，縱深交錯，行文大膽，直面挑戰了中共刻板的黨史，凸顯歷史的偶然性和因緣際會，非常值得慢慢研讀，細細品味。

侯曉佳 美國加州

2017.10.18

對民族主義論述角度的一些商榷

王柯〈從民族主義到一黨獨裁：俄國革命的魅力〉（《二十一世紀》2017年10月號）一文觀點給人新穎之感，讀後我有三點商榷意見：

一、文章論及孫中山「二次革命」失敗後成立「中華革命黨」，要求全黨無條件服從黨魁時，指出「因孫文所提倡的這種準極權體制引起了黨內的不滿」。這裏的「極權」如果不是筆誤，應當是「集權」。把黨內所有的權力集於一身，是謂「集權」，指的是「權力和權力」之間的關係。「極權」指涉的則是「權力和權利」的關係。前蘇聯把國家權力伸向整個社會，全方位地掌控個人的全部權

利，以至一個國家只有政治社會，沒有私人空間，這種政治全能主義才是極權體制。但孫中山改組後的國民黨始終是威權體制而非極權體制，它沒有政治全能主義的訴求。

二、該文第二節「『階級』與『民族』的穿越——一種機會主義的解釋」，強調時人對「十月革命」的接受不是在於馬克思主義的階級學說，而是基於自己的民族視點，比如李大釗和陳獨秀，事實並非如此。李大釗〈庶民的勝利〉從題目到作者自己對該文的引用（比如說「是世界勞工階級的勝利」）顯然不是民族的視點而是階級的視點。及至後文談陳獨秀時說：「由於這種精英意識，陳獨秀的思想中甚至具有反民主主義的成份」。陳是時反民主，不是出於民族主義的精英意識，而恰恰是階級意識。此時他已經全盤接受蘇俄馬克思主義。蘇俄馬克思主義已把「民主」一詞加了定語「資產階級」，民主成了資產階級的專利。

三、孫中山聯俄，主要不是因為民族主義，而是由於自身的困境。當然俄國政黨的組織方式也吸引了他，更何況還送他一個軍校。民族主義云云，與其說與三民主義契合，還不如說是蘇俄布置給國共兩黨的任務：反帝（其實就是反英美）。陳獨秀和李大釗接受蘇俄主要出於觀念，而非民族主義視點；儘管他們有民族主義的傾向。他們更痛恨辛亥後的國內專制，蘇俄勞工革命對他們啟示極大。

說到底，一黨獨裁或一黨專制，不是或主要不是由民族主義導出。國共兩黨都是革命黨，革命本身就是專制的溫

牀，這條闡釋路徑似乎比民族主義的角度更符合歷史事實。

邵建 南京

2017.10.15

遊走於歷史內外的張愛玲

時至今日，張愛玲在華語文壇的影響力絲毫沒有減弱，可謂「眾聲喧嘩」。對此，張英進認為「張愛玲學」之所以經久未衰，主要來源於張愛玲本身的超文典性。張英進的〈張愛玲的「超文典」表演書寫〉（《二十一世紀》2017年10月號）一文分別透過文學經典（文典）的建構和重構、表演理論、書寫遊戲三個面向對張愛玲及其作品進行了再解讀。

張文指出，在不同的歷史時代，對於張愛玲也有着不同的解讀，例如在冷戰高峰期，夏志清將張愛玲建構成有別於左翼文學傳統的反文典類型。而從1990年代以來，研究者則從「女性主義」視角出發，突出張愛玲對父權制度的顛覆，以及在「告別革命」的思潮下，研究者認為張愛玲作品的細節碎片是對「啟蒙」、「革命」等崇高話語的責問。張文認為張愛玲的超文典性正是在於：研究者可以使用種種不同的西方流行理論包括新批評、現代性、女性主義、後現代主義等對張愛玲進行闡釋，這也使得張愛玲不再是簡單的反文典或是另類文典，而是邁入了具有超越規則、超越界線，在更寬闊的話語領域裏再生意義的超文典行列。

此外，張文指出，透過這樣的超文典視角重新看待張愛玲與歷史/時代的關係，會發現張愛玲具有超越性的歷史觀，其完成於1954年的《秧歌》

不經意間預言了隨之而來的中國歷史大災難——三年大饑荒，張愛玲的筆端深處展現了一頭深不可測的「歷史怪獸」（王德威語）。然而與此同時，張愛玲對待歷史/時代的態度更顯得曖昧不清，她並沒有刻意抗拒或是迎合時代精神，而是選擇了遊戲於歷史內外的超文典表演書寫，以一種「自我流放」的方式獨立於主流現實主義寫作之外。張英進認為當中的表演是關鍵的關鍵，這也就能解釋為甚麼「張愛玲很少堅持某種片面、極端的立場」，並「不斷地重新改寫自己的作品，從一種觀點到另一種觀點，從一種語言到另一種語言，從一種媒介到另一種媒介……永不滿足於單一的敘述」。

對於張愛玲這樣一種曖昧、多變的書寫方式，張英進借用了表演理論中的「遊戲」概念對此進行討論。「遊戲」創造了一種遊走於現實邊緣的「中介區間」，張愛玲的小說世界充滿了各種遊戲於不同中介區間的敘述，乃至她的人生經驗也充滿了中介區間。正是這樣的特性使得張愛玲的一生都遊走在歷史/時代邊緣，並不斷透過表演書寫解構/重構歷史。然而歷史的弔詭之處也在於此，隨着時代的演變，張愛玲卻突然一下從主流之外變成了當下的無處不在。不過正如張愛玲所寫的〈把我包括在外〉一文，對她而言，或許更願意世人將其永遠「包括在外」或「排斥在內」，自由地穿梭於歷史/時代邊緣，看盡人間蒼涼。

楊森 廣州

2017.10.21

編後語

1517年10月，馬丁路德 (Martin Luther) 在威登堡貼出「九十五條論綱」，掀起宗教改革序幕。路德以革命者之姿，重擊羅馬教廷權威，將基督教世界一分为二，不單撼動歐洲，亦改變了世界。適逢這場運動五百年，「二十一世紀評論」聚焦路德和他的思想遺產。李弘祺為讀者闡述了路德改革教會的動機和信念，以及他對現代世界的貢獻，突出討論了推動識字教育、新教倫理對現代資本主義精神的孕育，乃至使革命成為被肯定的價值，徹底改變了此後世界的面貌。縱使如此，路得思想帶有強烈的反猶傾向卻常遭垢病，而後來歷史主義和後現代思潮興起亦挑戰他的教訓。但無論如何，他的時代即或過去，所留下的遺產還是值得認真檢視和紀念。

「學術論文」欄目共刊文章五篇，過半都圍繞六十年前的反右派鬥爭，分別觸及反右運動的實況、緊接的右派份子思想改造和平反摘帽過程。邢福增以基督教為中心，特別關注反右派鬥爭對基督教的衝擊及其對中國政教關係的意義。祝猛昌介紹了1957年反右運動高潮結束後在高校設置的社會主義教育課程，梳理其起源、推行階段、採用的形式和影響。這個以改造知識份子思想為核心的課程，旨在增強他們對社會主義制度，對黨的路線、方針、政策的理解和認同。隨着右派份子接受勞動教育和改造之後，從1959年開始，全國開始對表現良好的右派份子進行摘帽。孟強偉透過湖北省宜都縣1959至1964年間右派份子摘帽的案例，展示這個過程其實充滿張力與計算。基層當局和右派份子對摘帽的認知存在歧異：前者明顯將其作為「因需要而正確」的工具來使用；後者則將「向黨靠攏」作為自我改造的信條和最終目標，即使可能或多或少意識到了自己被工具化的困境。這一類似「願者上鉤」的操作承接反右派鬥爭的「陽謀」思路，其策略模式或可視為理解當代中國政治運動的切入點。

過去幾年，香港社會經歷困頓，中港矛盾、身份認同等問題尤顯突出，本期兩篇文章與此相關。林芬、林斯嫻通過分析1960年代以來三大類型的香港學生運動——中文運動、保衛釣魚台運動和港陸爭議，梳理「中國人」的含義在香港的演變，以及中國認同和學生運動之間的互動過程，指出現階段香港青年的民族認同危機影射了港陸雙方在象徵性資源和認同機制上的偏差，具有現實意義，值得參考。黃國鉅作為尼采 (Friedrich W. Nietzsche) 研究專家，面對香港當前處境，究問尼采對時代的意義，揭示其哲學精神如何能讓人在絕望悲觀的環境中保持積極性，繼續為理想奮鬥。

最後，要敬告讀者，本刊主編余國良在完成這期工作後便會卸下職務。對於一本有歷史的雜誌來說，其實早已形成自己的風格個性，自不會因一人去留而生太大影響。唯願雜誌仍能一如既往，為華人知識界提供自由交流的平台，也籲請作者和讀者繼續共同守護這片得來不易的空間。

二十一世紀雙月刊總目

2017 第159-164期

題 目	作 者	期一頁	題 目	作 者	期一頁
二十一世紀評論			俄共的戰略與中國之命運——「十月革命」百年祭	袁偉時	163-38
「二二八事件」可以避免嗎？——重看台灣光復的歷史複雜性	鄭鴻生	159-4	從民族主義到一黨獨裁：俄國革命的魅力	王 柯	163-58
從過去的執拗低音到今日的主旋律——關於台灣轉型正義論述的側寫	葉 浩	159-24	「北京時間」：1950年代中共對西藏改革的等待方針	劉曉原	163-73
分權式威權制與中國改革的制度障礙	許成鋼	160-4	張愛玲的「超文典」表演書寫	劉曉原	163-91
尷尬的香港，仍在準備中	呂大樂	161-4	反右派鬥爭與中國基督教	邢福增	164-21
「一國兩制」與國家整合	鄭 戈	161-17	滅資興社：反右後期中國高校的社會主義教育課程	祝猛昌	164-36
喚回四十一年夢	陳方正	162-4	願者上鈞：湖北省宜都縣右派摘帽初探（1959-1964）	孟強偉	164-48
走過半個世紀，「中國研究」何去何從	梁元生	162-8	香港青年的中國觀：民族認同與學生運動	林芬、林斯嫻	164-66
1917年俄國革命的歷史坐標	秦 暉	163-4	「主義之軍」的崛起——近代中國軍人形象的變遷	王 鴻	164-87
構想二十一世紀的「蘇維埃」？——共和主義視角下的一種紀念	崔之元	163-24			
馬丁路德與現代世界	李弘祺	164-4			
學術論文			學人往事		
「覺悟」女性的自我書寫：以1930年代的《女子月刊》為中心	黃江軍	159-39	余英時回憶錄（一）——安徽潛山的鄉村生活	余英時	159-98
身份的恐懼——安徽省阜陽地區土改中的自殺現象	滿 永	159-53	余英時回憶錄（二）——共產主義與抗日戰爭	余英時	160-80
轉型時期的公共衛生與社會管理——以煤礦業結核病防治為例	夏 林	159-68	恂恂儒者，不知老之將至——歲暮憶湯公	陳方正	160-91
正規化的糾結：北京「浙江村」和中國社會二十年來的變化	項 飆	159-81	余英時回憶錄（三）——中正大學和燕京大學	余英時	162-109
中國共產黨國家疆域觀的淵源與發展（1921-1949）	劉曉原	160-13	有幸與君同斯世：敬悼李亦園大兄	金耀基	163-117
流動與邊界：南海漁民的跨界互動	王利兵	160-35	落日照大旗，馬鳴風蕭蕭——冬日懷馬臨	陳方正	164-115
科學·實踐·未來——新中國兒童科學教育（1949-1966）	王 瑞	160-51	景觀		
為己之學與為人之學：從後現代重新審視中共如何確立新聞體制？——建國前在香港的公開與地下討論	沈清松	160-67	台灣攝影史意識的荒蕪和覺醒	簡永彬	159-110
第三條戰線：「六七暴動」中的「經濟戰」	賀碧霄	161-37	中國「色彩」：從李叔同到羅爾純	顏 榴	160-95
「火紅年代」與香港左翼激進主義思潮	黃震宇	161-53	過眼雲煙裏兜轉——黃勤帶香港影像的沉思	李世莊	161-102
「獅子山」：歷史記憶、視覺性與國族寓言	羅永生	161-71	重塑藝術介入社會的美學立場——以貴州「羊磴藝術合作社」為例	周彥華	162-95
民國人物自畫像史料的價值評估	黎國威	161-84	生活的藝術與抵抗的形式——俄國先鋒派的藝術實踐	周 密	163-103
台灣時期蔣介石的思想變化及其「革新」實踐	張玉法	162-11	水墨美學的全球化想像：M+水墨藏品展	馬唯中	164-103
顧孟餘與香港第三勢力的興衰（1949-1953）	楊天石	162-30	觀察·隨筆		
冷戰電影與「真理運動」：新馬的個案	黃克武	162-47	站在十字路口上：朝鮮半島與東亞和平	李南周	160-119
湯普森工人階級形成理論的批判——一項歷史唯物主義的研究	許維賢	162-64	歷史棋局、棋手與棋子	張 鳴	160-129
	李錦峰	162-79	與民共議——反思東九龍啟德發展計劃	鄭炳鴻	161-111
			反右派鬥爭六十年	朱 正	164-119
			絕望政治與尼采的啟示	黃國鉅	164-122

題 目	作 者	期一頁	題 目	作 者	期一頁
書評					
禮讚背後的省思——評楊儒賓《1949禮讚》	林桶法	159-125	文明的末梢、碎屑與崩解——評胡嘉明、張劭穎《廢品生活：垃圾場的經濟、社群與空間》	田 松	162-122
歷史經驗與「自我—他者」問題——評鈴木將久主編《當中國深入世界——東亞視角下的「中國崛起」》	白承旭	159-135	追尋「新天下主義」的中國之路——評許紀霖《家國天下：現代中國的個人、國家與世界認同》	段 煉	162-134
參軍動員與鄉土倫理——評齊小林《當兵：華北根據地農民如何走向戰場》	李興勇	159-144	藉語言建構和理解科技——評Nicholas A. John, <i>The Age of Sharing</i>	李立峰	162-142
雲南之外的「雲南」——評Wen-Chin Chang, <i>Beyond Borders: Stories of Yunnanese Chinese Migrants of Burma</i>	馬健雄	160-133	撥開中朝關係的迷霧——讀沈志華《最後的「天朝」——毛澤東、金日成與中朝關係(1945-1976)》	任 曉	163-119
中國領土爭端的回顧與展望——評Eric Hyer, <i>The Pragmatic Dragon: China's Grand Strategy and Boundary Settlements</i>	夏亞峰	160-143	社會學視域中的毛時代——評Andrew G. Walder, <i>China under Mao: A Revolution Derailed</i>	董國強	163-128
間接統治、虛擬自由與交叉投票——評羅永生《殖民家國外》	魯 南	161-119	移民與生態交織下的印度洋區域史——評Sunil S. Amrith, <i>Crossing the Bay of Bengal: The Furies of Nature and the Fortunes of Migrants</i>	朱 明	163-141
歷史轉折中的香港——評張潔平、鍾耀華編《香港三年》	嚴 飛	161-124	徘徊在國家與市場之間的法律職業——評劉思達《割據的邏輯：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生態分析》	吳洪淇	164-132
當歷史成為「歷史」——評王明珂《反思史學與史學反思：文本與表徵分析》	王 柯	161-132	左翼知識人與中國革命——評夏濟安《黑暗的閘門——中國左翼文學運動研究》	唐小兵	164-141
釐清「高饒事件」的政治迷霧——評林蘊暉《重考高崗、饒漱石「反黨」事件》	慕 躬	161-142			

二十一世紀評論

改革開放四十年

編者按：2018年是中國改革開放四十周年，本刊率先打響頭炮，邀請四位昔日的參與者或見證人，一同回顧中國走過的崎嶇曲折改革道路。有「改革四君子」之稱的朱嘉明和翁永曦分別從經濟學和個人經歷角度回顧改革歷程，兩人的行文風格迥異，隱然讓人看到兩部改革開放的個人史。對中國政制問題有深入了解的嚴家祺，從大轉型的宏觀歷史視野剖析中國的改革本質。本刊編委陳方正析論近年西方國家的發展趨勢，並連繫到中國改革的未來展望。

中國改革：一個趨於複雜的 長期歷史運動



2018年，中國改革四十周年。對於影響歷史的任何改革，四十年並非是一個過長的歷史尺度。在中國，大凡對歷史進展造成不可逆轉的改革，從商鞅變法、王安石變法到張居正變法，少則十年左右，多則二十年左右；而沒有改變歷史走向的改革，時間普遍過短，最有代表性的是發生在1898年清代的「百日維新」，即「戊戌變法」。從近代世界歷史看，英國現代政治制度轉型，從1640年新議會事件開始，至1689年確立君主立憲制度，前後四十九年；日本明治維新，以1868年明治天皇發表《五條御誓文》為起點，到1889年確立資產階級代議民主制度，前後二十一年。當代中國與世界的規模和制度轉型的複雜程度，絕非古代中國、十七世紀的英國和十九世紀後期的日本可以比擬。

過去四十年間，世界上發生了太多影響歷史走向的事件。但是，唯有中國改革，對中國和世界產生着持續、全面和日益深化的影響。這是因為在過去四十年間，中國改革早已突破其預期目標：不再是單一性歷史事件，而是一個複雜的歷史事件群；不僅是中國自身的改革，也是全人類的一項實驗；在實現中國歷史轉型的過程中，也推動了世界性轉型。理解和認識中國改革四十年，需要大歷史 (big history) 和深歷史 (deep history) 觀，置中國改革於全球大歷史背景之下，將這四十年的歷史與現在和未來聯繫起來，重新解讀和思考。

一 改革的初始動機及其背景

中國改革的初始動機是改革指令性計劃經濟體制。確切地說，中國改革是指對1949年以後，特別是1953年確立的計劃經濟體制，以及支撐計劃經濟體制的公有制的改革。

指令性計劃經濟發源於1920年代末的蘇聯，成熟於1930年代，至1991年蘇聯解體，長達六十餘年，期間經歷了十三個五年計劃。計劃經濟是社會主義制度或者社會主義範式的最重要特徵。依據斯大林主張：社會主義=國有制+計劃經濟。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之後，計劃經濟不再是蘇聯的獨特經濟形態，而是整個社會主義陣營成員國的經濟形態。社會主義陣營的黃金時代，有十餘個國家，分布在東歐、東亞、非洲和加勒比海地區，領土、人口和工業總產值都約佔世界總量的三分之一。但是，早在1930年代，計劃經濟的弊端和問題已經顯露出來。1932至1933年以及1946至1947年發生在蘇聯境內，導致至少700至800萬人口死亡的大饑荒，就是最有說服力的證明。所以，自1950年代，針對計劃經濟體制的改革實驗首先從南斯拉夫開始。之後，匈牙利、捷克、波蘭、東德以及蘇聯，都實施了不同程度的經濟改革。

中國在1950年代初期，尚不具備建立計劃經濟體制的成熟歷史條件，不得不百分百從蘇聯移植和翻版。不久，計劃經濟的僵化問題很快暴露出來。毛澤東1956年發表的〈論十大關係〉，包含了對斯大林指令性計劃經濟體制弊端的察覺，以及基於中國國情的改革意識。但是，蘇共第二十次代表大會和「匈牙利事件」的劇烈衝擊，影響了中國共產黨的溫和改革路線。之後，毛澤東選擇了與南斯拉夫代表的所謂「修正主義」改革路線對立的激進路線，在完成對民族資本主義的社會主義改造之後，迅速推行「一大二公」的人民公社，進而發動全民參加的大躍進。為此，中國在1960年前後付出了巨大的歷史代價。之後，毛澤東並沒有放棄對擁有政治權利的「技術官僚」可能成為新統治階級的警覺，發動文化大革命，提出以「反對資產階級法權」為核心的「繼續革命」理論，提倡和扶植另類計劃經濟約束下有相當自主權的「社隊企業」，推行企業管理中的「兩參一改三結合」。文革的嚴重後果是致令國民經濟處於崩潰邊緣。受毛澤東影響，柬埔寨紅色高棉（波爾布特[Pol Pot]）做了消滅貨幣、商業、城市和知識份子的極端實驗，造成了柬埔寨的歷史倒退。

進入1970年代，包括蘇聯在內的社會主義國家基本建立和形成對計劃經濟體制和公有制實行改革的「共識」。但是，處於文革中的中國共產黨，批判蘇聯和東歐的改革為「修正主義」路線；堅持實踐毛澤東的「繼續革命」理論。但是，不論是被當時中國共產黨視為「修正主義」的改革路線，還是毛澤東的「繼續革命」理論，卻有着如下的共同特點：其一，並不完全否定計劃經濟和公有制，也不準備用市場經濟替代計劃經濟和用私有制來替代公有制；其二，堅持社會主義政治制度和共產黨的執政地位；其三，維護按勞分配制度；其四，加速工業化和現代化，繼續與西方資本主義競爭的對抗戰略。

1976年是歷史轉折年，毛澤東逝世和文革結束。文革是一場歷史性的災難，卻在兩年之後的1978年，導致了中國改革。1978年，中國共產黨召開的

十一屆三中全會所確定的改革路線，包含着對中國自身的計劃經濟實踐和「毛澤東式改革」的教訓和反省，既不是所謂「修正主義」的改革路線，也不是毛澤東「繼續革命」的改革路線，這是一個包含理想主義和實用主義的改革，尋求「平等與效率」和「生存與發展」的均衡。沒有文革的興起和失敗，中國共產黨在1978年不可能形成改革共識。

從改革一開始，圍繞着如何理解改革這個歷史性課題，形成了三種力量：第一種是社會主義制度的維護者，他們是老共產黨人及其繼承者。在1980和1990年代，相關主張集中體現為鄧小平的「四項基本原則」和陳雲的「鳥籠經濟」。鄧小平關於中國改革的目的是明確的：有利於鞏固社會主義制度，有利於鞏固黨的領導，有利於在黨的領導和社會主義制度下發展生產力，最終的歸宿絕不是西方式的資本主義制度。第二種是改革的積極推動者，希望在中國實現突破社會主義制度約束的改革。這種改革當然為改革的主導者所察覺和不容。第三種是尋求折中主義者，他們一方面希望推動改革實踐對社會主義制度的突破，另一方面力求將突破納入到可以控制的範圍，走社會民主主義的道路。

簡言之，在中國改革全過程中，一方面是中國改革最高決策者堅持的社會主義制度約束，另一方面是中國改革內在演化具有衝破現存體制的衝動，由此構成了自始至終的內在矛盾。

二 改革的思想資源

中國共產黨積累了足夠的革命理論，但是改革並非革命。在改革啟動之時，現成的改革理論、相關的思想理論資源相當貧乏。在1978年至1980年代初，人們急於從已有的、多元的思想資源中，各取所需：

一、馬克思列寧主義。在馬克思主義經典中尋求支撐改革的思想資源，在文革之前已經有之。毛澤東在他生命的最後幾年，意識到中國共產黨人對馬克思主義的理解經過了太多的中間環節，包括他本人的思想，於是，他堅決宣導要讀馬列主義的原著，並且親自開了書單。1950年代，在發現計劃經濟弊端，並試圖通過詮釋價值規律，建立社會主義條件下市場經濟理論方面，有一些先行者，其中著名的一位是顧準，一位是孫冶方。只是在當時的歷史環境下，他們這樣的理論嘗試被視為「修正主義」。反轉過來，當1978年經濟改革開始的時候，熬過鐵窗生涯的孫冶方成為了教父一級的人物；死於文革時期的顧準後來則被視為改革思想的先驅。

二、波蘭、捷克、匈牙利以及前南斯拉夫各國形成的經濟改革理論。相關理論的代表人物有：蘭格(Oskar Lange)、錫克(Ota Sik)、布魯斯(Virlyn W. Bruse)、科爾奈(János Kornai)。其中，科爾奈的「短缺經濟學」(Economics of Shortage)理論在1980年代中後期對中國經濟學界產生了難以估量的衝擊和啟發。這些主要來自東歐國家的經濟學家的改革理論，直接影響了中國改革的政策選擇。

三、西方經濟學。從斯密 (Adam Smith)、馬克思到凱恩斯 (John M. Keynes)，西方經濟學源遠流長，漸次形成一個龐雜的體系，包括增長理論、貨幣理論、國際貿易理論、公司理論、創新理論及發展理論等。西方經濟學還包括了不同學派，有新古典學派、奧地利學派、芝加哥學派、供給學派等。但是，影響最大的莫過於薩繆爾森 (Paul A. Samuelson) 的經濟學教科書，以及由此派生出來的宏觀和微觀經濟學。中國最早比較系統介紹西方經濟學的陳岱孫、胡代光和厲以寧，自然脫穎而出。基於西方經濟學和市場經濟實踐的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MBA) 在中國的普及與傳播，亦強化了西方經濟學的影響。

四、本土改革思想和理論。在 1980 年代，以杜潤生、薛暮橋、馬洪、蔣一葦等為代表，對中國改革實踐予以思想總結，形成豐富的本土改革思想和理論，包括中國農村聯產承包責任制理論、中國市場經濟理論、中國經濟結構調整理論、企業本位論，構成了 1980 年代改革的主流思想。

中國改革的思想資源和理論基礎，需要符合意識形態的教條。1981 年，曾有過一個關於「僱工算不算剝削」問題的爭論，長達三個月之久。結果以馬克思在《資本論》中〈剩餘價值率和剩餘價值量〉一章的「小業主」與「資本家」劃分為根據，以僱工「八人以下不算剝削」做了定論。然而，意識形態和經典理論的支撐變得愈來愈脆弱和無力，改革已經遠遠走在有可能產生這種解釋和說明的意識形態之前。在這樣的情況下，改革過程自然是實用主義化、思想和理論簡單化。回過頭看，在 1980 至 1990 年代的中國改革，最終還是為鄧小平四句話所主導：其一，摸着石頭過河；其二，改革也是革命；其三，讓一部分人先富起來；其四，發展是硬道理。在這四句話中，鄧小平本人就「改革也是革命」做了闡述。改革和革命的差別在哪裏？改革不是把現存制度徹底破壞，歸零之後的社會變革，沒有清場，也沒有結清。但是，改革最終要達到的解放和發展生產力效果，在社會經濟、政治、科技、教育、文化領域產生的根本性改變，絕不亞於革命。

事實上，中國改革並沒有被任何一種經濟學理論和思想資源所控制或左右。任何對中國改革試圖做出的理論性概括，都難以被普遍接受，這源於中國改革思想資源的複雜性、意識形態的歷史包袱以及改革實踐的迅速拓展。伴隨陳雲和鄧小平進入晚年和去世，自 1990 年代至 2010 年前後，吳敬璉等所代表的「中國式新自由主義」，獲得前所未有的「話語權」。但是，「中國式新自由主義」代表人物囿於學術訓練和對當代世界與中國國情認知的局限性，把「市場經濟」理想化、絕對化，對中國改革的道路造成誤導。恰恰在這個歷史時期，「權貴資本主義」獲得了「野蠻生長」的歷史機遇。

需要正視的是：在中國過去四十年改革歷史中，西方經濟學，包括凱恩斯學派、貨幣學派、供給學派、行為經濟學派，都具有相當的實用性和工具性。特別不可低估凱恩斯主義 (Keynesianism)，尤其是其「有效需求」(Effective Demand) 理論和與之聯繫的經濟政策如影相隨般的影響。近年來，關於建立中國國情和歷史的「中國學派」主張，也是有積極意義的。

三 改革已經超越「建立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核心目標

市場經濟的歷史地位是毋庸置疑的。人類經濟歷史是市場經濟發育和成長的歷史。早在1980年代，中國共產黨和改革決策者已提出「有計劃的商品經濟」，1992年，又將改革的核心目標確定為建立「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為此，在理論界有過爭論、辯論和討論。最終统一到鄧小平的結論：市場經濟或者計劃經濟並不是區別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的主要標誌。計劃經濟不利於調動人民勞動的積極性，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的本質區別在於是否存在剝削。因而國有企業、國有控股企業以及集體企業等具有公有制成份的經濟，需要佔主導地位。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提法滿足了兩個基本力量：一個是堅持社會主義範式的力量，一個是主張在中國通過市場經濟替代計劃經濟的社會力量。

中國實踐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過程十分曲折。1949年後，中國市場經濟被徹底連根拔掉，只殘留着某些市場元素。關鍵是，在三四十年後重建市場經濟時，市場經濟本身已發生了如下重大變化：第一，在世界範圍內，市場經濟在1980年代達到巔峰之後很快進入衰落拐點。雖然雷根主義(Reagan Doctrine)和撒切爾主義(Thatcherism)推動了私有化和市場經濟的復興運動，市場經濟頗有「王者歸來」的風範，福山提出「歷史的終結」正是基於這樣的歷史背景，但是，1980年代末期的股市危機、1990年代後期的科技股泡沫、發源於華爾街的2008年世界金融危機，以及歐元地區一些國家的債務危機，使市場經濟的各種弊端顯露無疑。第二，西方各國市場經濟都發生轉型，從北美、歐洲共同體到日本，國家和政府對經濟的干預普遍強化，特別是國家通過央行的貨幣政策，對經濟產生巨大影響。在經濟現實中，經典的市場經濟只能在十九世紀的經濟史和斯密的著作中找到。第三，「治理」概念的普及化，愈來愈多的國家調整政府與市場、國家與社會的關係，經典的自由放任的市場經濟不復存在。第四，中國在告別計劃經濟之後，啟動改革不久就陷入到政府與市場的「量子糾纏」。在二十世紀後期，中國已經不再具備市場自主發育的歷史條件，不可能走上經典的市場經濟之路，建立「完全競爭」市場只能是一種烏托邦想像。中國進入的是一個政府和市場作用同時存在，相互影響，此消彼長的漫長歷史階段。中國經濟突破了計劃經濟和市場經濟二者非黑即白的分野。在實際經濟運行中，沒有政府干預的市場和沒有被市場影響的政府，都是不可想像的。當宏觀經濟發生問題的時候，期望釐清到底是市場經濟沒有充分發育所致，還是政府干預市場失誤所致，是相當困難的。

總之，中國改革超越了建立「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核心目標，也難以擺脫同時存在政府作用過大和市場失控的「兩難」境地：任由市場經濟自我運行，會造成經濟活動的失控；但是倘若政府干預市場的權力過大，導致行政性腐敗，尋租制度化，勢必抑制市場經濟發育。在實際經濟生活中，人們更多看到的是政府和市場的「負面結合」。進一步說，由於中國的歷史和文化傳統，政府被視為官僚層級的代名詞，即使在遠沒有計劃經濟的農耕時代，依然存在政府強勢干預市場的現象。西方國家對於中國改革以來政府與市場關係的演變是難以理解的，所以多次發生拒絕承認中國市場經濟地位的爭論。

在這裏，很值得提及匈牙利哲學家、政治經濟學家波蘭尼 (Karl Polanyi) 的「自我調節市場」(self-regulating market) 理論：十九世紀西方文明建基於「自我調節市場」，而「自我調節市場」不過是一個不被控制或自我控制的系統。遺憾的是，人們將這個「自我調節市場」烏托邦化，誤以為通過「自我調節市場能得到世俗性的拯救」。但是歷史經驗表明，市場與組織社會生活的基本要求之間的衝突，既為十九世紀西方文明提供了動力，也導致諸多矛盾與壓力的加劇，到二十世紀終於摧毀了整個西方社會，使西方文明的內部衝突發展到非以戰爭為結局不可的地步，例如第一和第二次世界大戰。

人們原以為中國改革的核心問題依然是「市場經濟」的建立與否，其實那早已是「刻舟求劍」的「誤導」。如今中國到了告別和自覺超越「市場經濟」的歷史階段，怎樣規範市場行為、怎樣限制政府權力，將是中國未來面臨的長期課題。

四 改革中參與主體的演變及其後果

任何重大的歷史運動，不論是改革，還是革命，在其過程中的主體都會發生改變，甚至異化。例如，中國歷史上的農民起義，開始時主體是農民，後來知識份子和地主成為主體。在這次中國改革過程中，參與主體的演變是相當明顯的：

一、農民。在1970年代末期和1980年代，農民首先成為改革主體。安徽省鳳陽縣小崗村的農民以死相搏創造的「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撕裂了原本不可動搖的人民公社制度，實現農村改革成功，奠定了中國改革不可逆轉的基礎。其間，農民不僅是改革的主體，而且是改革的受益主體。但是，這個主體的命運很快發生了根本性變化。他們中最有生命力的群體先後離開農村，轉變為受僱於基礎設施建設和製造業的農民工、勞動力市場的「打工」群體。更有甚者，農民工轉變為沒有基本權利的利益受損者。

二、工人。1980年代的城市企業改革，打破「鐵飯碗」和「平均主義」，工人是熱情擁護的，是改革的積極參與者和受益者。到了1990年代，伴隨着大量國有企業的「關停併轉」，企業破產，以及在民營化浪潮下，相當部分的工人下崗，自謀出路。隨着年齡的增長，當年的下崗工人逐漸喪失了再就業能力，成為了社會保障制度的依存者。

三、個體戶。1980年代初期，上百萬下鄉知識青年在一兩年間返回各個大城市。國家與政府完全沒能力解決知青返城的就業問題，政府不得不接受知青多種方式的自主就業，實現個體經濟合法化，構成生機勃勃的私營經濟。但是，絕大多數的個體戶沒有得到成長和發育的機會，自生自滅。

四、民營企業家。自1990年代至2008年北京奧運前後是民營企業家的黃金時代。廣東和浙江曾經是民營企業家的集中地區，民營企業家成為中國改革的重要參與者和影響群體。但是，進入2010年前後，民營企業家的生存環境日益惡化，輝煌不再。

五、外資企業家、金融家和銀行家。他們來去匆匆，參與過中國改革的不同階段，也經歷過被捧為「座上賓」的超國民待遇到光環不再的轉變。

中國改革主體早已經悄然轉變，不論是勞動群體，藍領還是白領，政府還是企業僱員。在1980年代有影響力的國有企業廠長經理，如步鑫生、馬勝利、周冠五，還有「傻子瓜子」公司創辦人年廣久所代表的民營企業家，早已經從歷史舞台消失。中國進入以擁有龐大財富的企業家為核心的精英階層成為了改革主體的時代。馬雲、馬化騰、李彥宏、任正非成為了這個時代最有話語權和影響力的代表。

在這樣的歷史過程中，改革的受益群體也發生轉變，大眾不再是改革的受益者，而是在改革中成為利益受損者，構成了「打工」族群。社會的主體轉變為中國新資本的代表人物，從房地產到IT產業，構成「老闆」族群，進而形成一個基於土地、資本、智力的「改革既得利益集團」。換一種描述，傳統的革命是以既定的階級和階層作為革命對象的，革命對象並非是在革命過程中製造出來的。中國改革卻發生了本來的改革主體被日益邊緣化，甚至被迫轉變為改革的對立面。這無疑是一種歷史悲哀。糾正這樣的歷史現象，將是重大和長時間的社會工程。

除了上述作為自然人或社會人的參與者之外，還有非人格化的參與者：第一，政府部門。政府部門在「帕金森定律」(Parkinson's Law)支配下，其部門和官員呈現持續膨脹；第二，銀行和各類金融機構；第三，各類基金、機構投資者，例如社保基金。

在四十年的改革中，從自然人和社會人作為絕對主體逐漸轉變為非人格機構成為主體的組成部分，它們既是改革的產物，又會對改革產生其不斷增長的影響力。

五 改革的「所有制迷失」

在經濟學中，特別是在馬克思的政治經濟學中，「所有制」或者「所有權」是一個極為重要的概念，並形成了一種先入之見的思維定勢：視「所有制」或者「所有權」為決定生產關係總體、社會經濟基礎、經濟社會形態與社會結構的前提。現代經濟學則用「產權」概念表達近似「所有制」的部分內涵，「產權」理論的代表人物科斯(Ronald H. Coase)備受不少中國經濟學人推崇。在中國改革語境下，廣義的「產權」與「所有制」或者「所有權」是重合的，所以「產權」概念其實是指「所有制」或者「所有權」。

經典的計劃經濟體制與公有制是不可分割的有機體。改革之前的公有制主要組成部分是「全民所有制」和「集體所有制」，後者集中體現為農村的人民公社制度。針對計劃經濟的改革，不可能不觸動公有制。中國經濟改革首先是從改變農村集體經濟開始的。問題是：社會主義制度的基本特徵是公有制，堅持社會主義制度要求維護公有制，和改革不得不觸動公有制是天然的

矛盾。在1980和1990年代，「所有制」改革與變動是人們關注的中心，引發了曠日持久的所謂姓「資」姓「社」爭論。中國經濟改革的真實情況是：「所有制」的問題不但沒有得到終極解決，而且變得日益複雜化：

一、全民所有制的轉變與分解。在改革之前，對於公有制的理解相當簡單，即全民所有制和集體所有制的總和。全民所有制指全體人民就是最終所有者 (owned by the whole people)，不存在其他類型股東，全體人民的代表是國家的行政性主管機構。但是伴隨改革的進行，全民所有制的經濟實體，主要是「全民所有制企業」大面積消亡，轉變為「國有企業」。國有企業又具體表現為國有獨資公司，或者國家控股的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責任公司。如今，全民所有制企業不過是國有企業的一種特定形態。1988年公布、2009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全民所有制工業企業法》體現了這樣的改變，「國有經濟」替代「全民經濟」的深刻內涵值得注意。按照經典理論，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在「所有制」方面的根本區別就在於有沒有「全民所有制」，而不是「國家所有制」。在二戰之後，西方國家的國有企業是相當普遍的經濟現象。

二、集體所有制的瓦解。改革之前，集體所有制是集體勞動者共同佔有生產資料和勞動產品平等分配的一種公有制形式。集體經濟主要體現在農村的人民公社，城鎮的工業、手工業、建築業和服務業中也存在一定規模的集體經濟。1970年代的「社隊企業」以及1980年代的「鄉鎮企業」，曾經代表了集體經濟的黃金時代。但是，從人民公社解體開始，加上股份經濟改革，原本意義上的集體經濟在中國便已名存實亡。

三、非公有制經濟成長緩慢。非公有制經濟主要包括個體經濟、私營經濟、外資經濟等。根據1999年3月通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修正案》，非公有制經濟「是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重要組成部分」。但是，非公有制經濟成長受到了太多的制度性制約。

當中國經濟改革進入2000年前後，在「所有制」改革方面，主要存在三種主張：第一種是支持民營經濟做大，準確地說，是支持私營經濟成為中國經濟的主體，以匹配市場經濟的發育和成長。但是，中國的私有制和基於私人財產的階級等級，在毛澤東時代徹底消亡。進入1980年代，中國已經錯過建立經典市場經濟和實現私有化的時機，重新恢復絕非易事。第二種是支持傳統的全民經濟和集體經濟，期望工人和其他勞動者回復「主人」地位。這是一種脫離實際的奢望。第三種是支持「混合經濟」，即在承認國有經濟優勢甚至主導地位的前提下，希望非公有經濟得到相當的發展，彼此之間達到某種平衡。2004年發生的「國企改革和資產流失」的爭論，對國有企業產權改革的軌跡產生了微妙影響。所以，這三種力量都不是贏家。之後，以股份經濟改革所主導的國有企業勝出，並很快進入全面膨脹的歷史時期。其標誌性事件是在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之後所實施的國有銀行的股權改造和整體上市。

通貨膨脹本應該是新興市場國家最大的潛在危險。但是，中國改革進入1990年代之後，在M2貨幣供給量長期和持續嚴重高於國內生產總值(GDP)的情況下，沒有發生惡性通貨膨脹。原因很多，最重要的是中國的房地產業

成了吸納巨量貨幣的黑洞。而房地產業之所以在中國改革的特定歷史時期發揮如此重大的歷史作用，是因為中國的土地公有制，即國家不僅絕對擁有城市土地，而且對農村集體所有土地擁有終極支配權。

時至今日，中國的國有經濟不僅自身在膨脹，而且向民營經濟全面滲透。顯然，「國進民退」的態勢不可逆轉，還會繼續下去。有一點是可以預期的：因為來自國有企業基因的各种問題，以及國有企業日益強化的壟斷地位所產生的問題及其後果會日益顯現出來，所以，國有企業改革不得不繼續成為改革的主題，只是，現在的國有企業與1980年代改革初期的國有企業有着根本的不同。此時的國有企業已經不再是彼時的國有企業。

六 改革和「開放」的兩重性

人們通常把對外經濟聯繫少的國家或地區的經濟稱為封閉經濟，或者把由於意識形態上的原因或經濟發展戰略需要，而拒絕同國外發生經濟聯繫的國家或地區的經濟稱為封閉經濟。其基本特徵是：與世界分工體系分離；國內貨幣體系、貨幣供給量和利率主要取決於國內因素，與國際金融市場沒有直接相關性；國內物價水平與匯率和國外物價隔離；國民生產總值(GNP)中對外貿易比重過低，阻止國際資本和勞動力流動。

中國的計劃經濟時代即是封閉經濟時代，相應的政治口號是：「獨立自主，自力更生」。封閉經濟體系嚴重延緩了現代化進程。對計劃經濟體制實行改革，要與外部世界連接，開放就是必要條件。可以說，中國改革的啟動始於開放。只是在實施改革政策的初期，改革的主導者對「開放」的理解過於簡單，以為可以通過開放引進西方先進技術和資本，加快中國現代化的過程。但是他們很快發現，開放絕非如此簡單。因為中國的開放，其實就是向西方發達市場經濟國家開放，或者說，向資本主義制度下的企業開放。為此，必須建立與西方市場經濟和企業接軌的制度環境、法律體系和基礎設施。為了加快開放步伐，中央政府決定在廣東和福建建立「經濟特區」，既為了充分利用香港和澳門的條件，發展外向經濟，進行改革試驗，也為了緩和因為對外開放所引發的政治和意識形態衝擊，以及管理方面的矛盾。

中國在過去四十年間的開放過程中，遇到日益嚴峻的如下困境：第一，一方面需要接受既定的國際經濟活動遊戲規則的約束；另一方面試圖發現和改變這些規則的「僵化」和「不合適」。但是，因為這些規則與歷史、文化和商業世界進化聯繫在一起的，不要說改變，甚至說影響這樣的遊戲規則，都是非常困難的。第二，一方面開放是以西方國家市場經濟體系作為參照系，另一方面西方主要市場國家先後被迫進入轉型時期，中國改革開放的原始參照系發生偏移，強制中國走自主開放的道路。第三，一方面在建立開放經濟中受益，另一方面也要承擔因為開放帶來的各種經濟和非經濟的代價。例如，華爾街既推動了中國貨幣金融體系的現代化，又在中國嫁接、變異成更

加貪婪甚至不正當的力量。第四，一方面初始動機是將開放局限在經濟領域，另一方面不存在單純和可控的經濟開放。伴隨經濟開放，必然導致對科學、技術、文化、社會的全方位開放。中國留學生數量之高增長，即是開放的結果，它也勢必帶來未來中國社會不同方面的進一步開放。

中國與世界的經濟關係，集中體現在中國與全球化的關係。中國與全球化的關係經歷了不同的階段：第一階段，中國被排斥於全球化的主流；第二階段，中國被全球化所接納，加入世貿；第三階段，中國成功地參與了全球化的分工體系，成為了世界加工工業的第一大國；第四階段，中國資本和企業走出去，通過「一帶一路」戰略，可以影響全球化的主流和格局。2008年世界金融危機為中國提供了契機，在接受以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的既定遊戲規則的同時，開始推動這些遊戲規則的改革與調整。問題是，在中國可以對全球化的主流和格局產生影響的時候，卻愈來愈受制於世界經濟與政治環境的變化。中國在全球化的「主動」或者「被動」境地，說到底都是一個相對的概念。

總之，中國始於引進外資和先進技術的開放，不僅改變了中國與世界的關係，造就了中國與世界經濟體系不可逆轉的一體化，促進了中國經濟組織和經濟運行向高度複雜化的方向演化。在這個意義上說，中國既有來自內部的改革，也有通過開放來自外部的改革，甚至可以這樣認為，開放重新塑造了中國經濟體系。現在，中國需要建立一個實現被迫開放和自主開放之間的平衡機制，在與世界進一步融合的過程中，維繫自身的自主性，完善一個適應對內對外開放的制度。

七 改革與經濟增長和國民收入分配

中國自1980年代直到2008年全球金融危機，絕大部分年份GDP保持年均10%的增長速度。2008年之後，中國經濟增速逐步減緩，直至降到當前6至7%之間。對於各級政府每年設定經濟增長目標，追求GDP增長率，付出了社會和生態代價，不斷遭到詬病。雖然中國經濟增長模式正在發生轉變：從完全依賴勞動投入數量和物質資本投入轉變為日益依賴科技進步與創新，從外生因素處於主導地位轉變為內生因素處於主導地位，從追求GDP的數值到追求GDP的品質。但是，所有這些轉變，並不意味着改變追求經濟增長速度的基本國策和經濟戰略。因為唯有通過較高的經濟增長率，可以擴大就業，增加社會財富的存量，提高國民收入的分配基數，改善民眾福祉，鞏固改革合法性基礎。此外，較高的經濟增長可以帶來政府財政收入的持續增加，這對於現階段的中國尤其重要。

事實證明：中國雖然存在經濟結構的失衡，但是已經不再像改革初期，甚至十年前那麼具有挑戰性，因為經濟體系的承受能力大為加強。由於中國繼續存在制度轉型和結構升級的空間，具備經濟增長潛力，一些經濟學家憂慮的所謂「中等收入陷阱」，不會輕易發生。在可以預見的未來，中國的問題不是經濟增長速度的壓力。2018年1月，中國統計局公布數據：2017年中國

GDP同比增長6.9%，增速為七年來首度回升，同年的外匯儲備餘額較2016年也有增加。上述數據就是證明。

中國經濟的核心壓力來自社會財富分配的壓力。長期以來，中國在國民收入分配方面的問題是十分明顯的：第一，國民收入初次分配失衡。國家收入和國家支持的企業收入處於優越地位，一般民營企業和民眾個人收入處於弱勢地位。第二，個人收入分配沒有實現經濟公平原則。因為依據收入創造過程中要素的貢獻，即生產要素的價格，資本要素處於優勢，因此國民收入分配向擁有資本的少數人嚴重傾斜，而沒有資本的民眾則處於劣勢；加之民眾個體能力和機遇的差別，加劇了收入分配的不平等。第三，國民收入再分配失衡。滿足國家經濟建設和其他需求處於事實上的首要地位，至於用於社會公共品、社會保障和調節收入差距的需要部分，則長期滯後。第四，沒有實現社會公平。人們通常以「基尼系數」(Gini coefficient)和「洛倫茨曲線」(Lorenz curve)作為衡量收入差距是否在合理區間的指標。中國是一個基尼系數過高的國家，居民的收入差距嚴重超出合理範圍。所謂「改革已死」、「改革會死於改革本身」的說法，基於這樣違背改革初衷的事實。第五，「中產階級」難以成長。中產階級的收入水平與社會責任承擔不相匹配。

為甚麼在中國同時存在國民收入初次分配和再分配失衡，以及貧富差距持續拉大，且在背離經濟和社會公平的情況下，社會基本維持穩定？其經濟原因是：持續高增長導致經濟總量膨脹，使絕對貧困減少，民眾溫飽基本解決，物質生活質量持續改善，中國成為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最快的國家。

但是，上述情形已經發生變化，民眾因為繼續擴大的貧富差距而質疑和不信任改革，政府所面臨的壓力包括：第一，提前在中國建立「福利社會」的民意；第二，對富有階層財富形成的「原罪」追溯和其尋租手段的普遍覺悟；第三，貧富差別的固化，因此導致社會階級分化的趨勢；第四，企業和個人對政府稅收過重，而社會不公正狀況得不到有效糾正的普遍批評。

在這樣的情況下，中國的理性選擇是：在國民經濟規模膨脹的前提下，不是放慢增長速度，而是維繫較高經濟增長和提高全社會財富存量。與此同時，實現經濟和社會公平，加快福利社會的建設。否則，即使是脫離貧困和走向小康的民眾，也會削弱改革的民意基礎，挑戰改革的合法性。在中國，需要建立不斷縮小貧富差別的機制和動態平衡，既要徹底清除任何「劫貧濟富」的制度基礎，也要防止「劫富濟貧」社會情緒的失控。這當然是一個兩難：一方面建設福利社會的需求過早到來，另一方面遠遠不具備建立福利社會的基本條件。

在世界範圍內，日益增多的新興市場國家的高增長，以及絕對貧窮人口數量大幅減少的大趨勢，也構成中國經濟增長的壓力。

八 改革導致更為複雜的改革

四十年改革歷史一再證明：改革的過程不僅僅是減法的過程，而且是加法，甚至是乘法的過程。改革導致更為複雜的改革。在改革初期，鄧小平「摸着

石頭過河」的說法是深刻的。因為改革實在無法預見、規劃和設計。後來不少人對「摸着石頭過河」的說法不再以為然，主張對改革進行「頂層設計」。其實，中國至今仍然不完全具備「頂層設計」的條件，改革的設計跟不上改革實踐，依然是常態，所以應該堅持「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相結合的決策傳統和體制。

改革不是三維空間的建築工程，而是多維的社會工程，改革的時間維度愈長，以下的情況愈是不可避免：

一、改革的初始條件變化。1978年，中國人口9.62億，農村人口佔總人口比重是82%，城鎮化率不足18%；GDP是2,180億美元，人均GDP是229美元。2016年，中國人口13.82億，農村人口佔總人口比重下降到42.65%，城鎮化率達到57.35%；GDP是11.2萬億美元，人均GDP是8,126美元。中國已經完成了從工業農業國向現代工業國家的轉變。也就是說，以1978年為起點，四十年後，雖然中國還是中國，地球還是地球，但是僅就人口和經濟規模以及人均GDP，與1978年比較，卻是大相逕庭。

二、參照系本身改變。當中國改革追求所謂的「現代化企業制度」，推動企業的股份(有限)公司化的時候，企業制度正在改變：一方面股份(有限)公司(corporation)受到廣泛和深刻的批評，另一方面包括「社會企業」等新型企業正在興起。既不同於傳統「私營經濟」，也不同於傳統「公有經濟」的「共享經濟」，開始顯示出生命力。以產業結構而言，在1980年用「農、輕、重」三個字就能把中國產業結構說清楚，現在已經不能。

三、改革「紅利」快速消失。中國改革紅利清單很長，但最大的紅利莫過於政策紅利。1980年代的五個「中央一號文件」扭轉農村體制，加速了統購統銷制度和人民公社制度的完結。如今，政策文件的生命力不斷縮小。

四、在解決舊有問題過程中派生出新的問題。最典型的莫過於「三農」(農民、農村和農業)問題，如今卻派生出農民工的城市居住權利、基本社會保障和再就業等新問題。在中國農村土地制度改革的探索中，一方面有過地票交易制度實驗、宅基地制度改革、集體經營性建設用地入市實驗，以及徵地制度改革；另一方面在改革的名義下，引發了大量侵權和衝突。

五、經濟轉型導致更為複雜的問題。城市化原本是方向，但是過快的城市化導致一系列社會問題。加工工業發展原本是夢寐以求的目標，然而，過度發展導致產能和產品嚴重過剩，進而導致工廠倒閉和工人失業。

六、科學技術進步衍生的新問題。改革開始，對絕大多數民眾來說，互聯網、大數據、雲計算、智能手機和機器人，是不可想像的「天方夜譚」，如今徹底改變了人類的經濟行為和經濟組織。

七、政治突發事件。1986和1989年，中國改革決策層的人事變動，改變了改革的原本軌跡。

八、國際格局發生的變化。1990年代初的蘇聯解體，2000年「9.11」事件開啟的恐怖主義，對改革與開放存在不可低估的影響。當今世界的民粹主義、保護主義的蔓延，諸如朝鮮半島和中東等戰略敏感地區的演變，國際社會已經不再可能按照傳統模式加以控制和解決。

此外，在中國發生了「代際更迭」。在1978年開始改革時，主導改革的政治和知識精英是1900至1920年代出生的第一代改革者，現在主導改革的已經是1950和1960年代出生的一代人。不僅如此，正在對中國經濟和政治生活發揮主導作用的「80後」和「90後」，屬於改革後新生代。改革後新生代不存在改革前和改革後的不同體驗和記憶。如今，那些對改革有過重大貢獻的政治人物、學術人物、企業家，都正在被歷史遺忘，1980年代幾乎人人皆知的「萬元戶」這樣的詞彙早已消失。中國改革的「代際更迭」跨度長達半個世紀，歷幾代人參與，這在世界當代史上還是比較少見的。當一種歷史變革有持續的新生代參與，自然會因為新生代的價值取向和偏好順序而影響改革本身的軌迹。

總之，中國改革過程是經濟和社會不斷走向複雜化的過程。改革激活了中國經濟和社會的複雜系統，刺激了這個複雜系統的發育，甚至分裂，導致了改革不得不在不確定性中尋找確定，在非穩定性中尋找平衡。所以，在過去四十年中一再重複，人們以為改革的目標和政策足夠清楚的時候，改革過程再次進入混沌不清和複雜狀態，以致發生改革的表述話語枯竭的危機，不得不再重複諸如「深化改革」這樣的口號。

九 改革與中國模式

是否存在「中國模式」，並不應該成為值得爭論的問題。在世界歷史上，不乏以國家命名的模式。工業革命時代，有英國模式、德國模式和美國模式；二十世紀後半期，以快速經濟增長為衡量標準，有西德模式、日本模式和「亞洲四小龍」模式。在政治制度的範疇中，有代議制、總統制，等等。與模式相關的一般問題是：其一，怎樣定義一種模式？其二，這種模式是否可以持久存在？其三，這種模式的普遍意義是甚麼？其四，這種模式是否可以被複製？

但是，定義「中國模式」是困難的，因為中國模式本身是動態的。中國模式顯現了如下基本特徵：第一，堅持社會主義範式，包括共產黨的領導地位、傳統意識形態和公有制。第二，控制政治和社會改革的範圍，拒絕「休克療法」(shock therapy)，將政治和社會改革控制在與經濟改革進程相關的範圍，賦予經濟改革以政治和社會改革的意義，將爭議和分歧嚴重的政治改革延緩和縮小，使之成為一種「孤島」現象。第三，形成政府和市場的博弈空間，政府全方位介入市場發育和成長，尋求市場與政府、競爭與壟斷的平衡。第四，通過「政策」引導改革方向和治國，只是現在的「政策」的邊際效益也已經大不如前。第五，實現持續經濟增長，為此可以付出社會貧富差別擴大和生態環境惡化等社會成本。第六，保證社會穩定，容忍特定歷史時期的制度性腐敗，並主動把握反腐的時機。第七，建立社會福利制度，擴大社會保障體系，持續脫貧扶貧，緩和社會矛盾。第八，發揮「後發優勢」，實施「彎道超車」戰略。第九，調整開放經濟結構，拓展資本、產品和產能的國際市場，加快本國經濟結構升級。

在過去四十年間，中國改革的領導者，從1980年代初期至今，一直自覺地闡述「中國模式」，堅持「中國特色」的說法。人們普遍低估了這種努力，將「中國模式」理解為一個意識形態概念。歷史已經證明，「中國模式」不是概念，是包含着中國文化、歷史和政治制度的基因傳承的真實存在。有一點十分清楚：只要可以繼續維繫改革的社會收益始終大於改革的社會成本，與中國改革不可分割的中國模式將會繼續下去。

值得注意的是，中國模式開始顯現固化趨向，它會抑制改革所需要的彈性和張力。當然，中國模式的可重複性是相當困難的，受兩個條件制約：一個是中國的價值體系、文化和歷史傳統的獨特性；另一個是中國的超級經濟規模。

在紀念改革四十周年的時候，我們看到，改革的初衷和改革的結果之間，存在着巨大的落差：有些被肯定，有些被質疑，有些被否定。到底是初衷發生了問題，還是過程出現了偏差，莫衷一是。不論是以初衷要求結果，還是以結果衡量初衷，都有失偏頗。改革已經深深地改造了改革的環境，分解了原來的社會階層，形成和固化新的社會階層，修正了改革的主題，甚至拉大了人們關於改革的思想分歧。無論如何，「改革」的語義已經發生了天翻地覆的變化。現在統一對「改革」兩個字的理解和認知，絕不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即使多年之後，歷史學家也會對「改革」有着不同的評價，其難度會超過對文革的研究。前幾年在中國知識界很有影響的托克維爾 (Alexis de Tocqueville) 關於美國和法國制度轉型的研究框架，已經無法容納當代中國改革的廣度、深度和複雜程度。中國因為其巨大人口數量和地理空間，啟動任何變革或者革命都是極端困難的，但是一旦啟動，就會產生強大的歷史慣性。現在人們無法預期中國改革將在甚麼時候，以怎樣的方式和標誌完結，可以肯定的是，改革已經瓦解了舊的歷史結構，創造了新的歷史結構，實現了向現代性社會的過渡。改革所發掘積累幾十年，甚至幾百年的歷史能量，演變為具有自主性，具有自己意志的歷史運動。改革所推動的經濟、社會和文化的整體性變遷，會繼續挑戰和超越改革主導者的控制能力，沒有任何單獨的社會或政治力量可以完全改變改革的走向。

在紀念改革四十周年的時候，我們還要看到，在中國改革開始的時候，全球化尚未興起。之後，中國改革與全球化發生互動關係：中國是全球化的受益者，也對全球化產生愈來愈大的影響力；中國改革，刺激了美國和其他成熟市場經濟國家，以及主要新興市場國家的改革的制度轉型、結構升級和「再工業化」；成熟市場經濟國家和新興市場國家的全方位變革，形成推動中國改革深化的動力。在這樣的「大分流」和「大趨同」並存的大歷史中，勢必造成全球性科學技術進步，分工體系和社會環境改善，影響傳統的國際競爭模式，全人類都會成為最終受益者。

朱嘉明 經濟學家，曾任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 (UNIDO) 經濟學家，中國國際信託投資公司國際研究所常務副所長，中國西部研究中心主任，《中青年經濟論壇》主編，並先後在歐美多所知名大學任教，現為台灣大學客座教授。

新英雄史觀和中國大轉型

——改革開放的回顧和反思

嚴家祺

一 舊英雄史觀和新英雄史觀

中國正處在大變革、大轉型的時代，這是一個創造歷史的時代。歷史不是由人民群眾創造的，人民群眾是歷史的推動者，而不是創造者。人類史上絕大多數歷史事件是自然發生的，而不是人有意識地創造，只有政治、技術、藝術和科學假說可以由人有意識地創造。這裏談「創造歷史」，是指創造國家的歷史、世界的歷史。國家的歷史，是一個國家大多數人的共同記憶；世界的歷史，是全人類的共同記憶。創造歷史需要特定的思想、廣闊的眼界、洞察力、決心、毅力、謀略、號召力等等，它是許多「思想因素」和「情感因素」的綜合。演化生物學家道金斯 (Richard Dawkins) 用「心因」(Memes) 一詞來代表這些因素^①。「心因」是生物學上「基因」的文化類比。「基因」通過遺傳而在生物界中傳播，「心因」是人腦特有的，從一個人的頭腦跳到另一個人的頭腦中，在人類社會中傳播。特定「種子」是特定「心因」的特定組合。

創造歷史——與發明新技術、新產品、新武器、新方法一樣，都是從少數英雄的「種子」萌發出來的，要經過試驗到大規模工業生產各個階段，新制度、新體制、新局面、新社會才能創造出來，這就是新英雄史觀——「創造史觀」。

基督徒都熟知神學家尼布爾 (Reinhold Niebuhr) 的《寧靜禱文》(Serenity Prayer) 格言：「神啊，給我以寧靜之心，去接受那些我不能改變的事物，給我以勇氣，去改變那些我能夠改變的事物，給我以智慧，去區分兩者之間的不同。」事實上，這段話來源於舊英雄史觀的代表人物卡萊爾 (Thomas Carlyle)。卡萊爾認為，人沒有能力去阻止已經發生的事情，但卻有能力去改變已經發生的事情對我們現在生活的影響。卡萊爾的人生態度是，接受已經發生的，改變可以改變的。他在《英雄與英雄崇拜》(On Heroes, Hero-worship, and the

Heroic in History)一書中說，歷史是英雄創造的，「整個世界歷史的精神，很公正地說，就是這些偉人的歷史」^②。他崇拜英雄變革的力量，特別崇拜一種與上帝所賦予的使命相結合的力量。他把英雄視為具有超出常人精神特質的先知或神人。

新英雄史觀與舊英雄史觀不同在於，創造歷史需要「思想種子」，「種子」來源於想像力和規範世界^③，而想像力來源於思想自由。種子有「好種子」、「壞種子」、一般種子，還有奇怪的種子——「奇異子」，甚麼種子結甚麼「果」，胡思亂想不會產生「種子」。新技術的發明者頭腦中的思想，就是新技術的「種子」；歷史創造者有關變革現狀的、可行的思想，就是創造歷史的「種子」。華盛頓(George Washington)是「好種子」；袁世凱只想復辟帝制，逆潮流而行，是一顆「壞種子」；哥倫布和鄭和都是「奇異子」，一個發現新大陸，另一個在哥倫布之前就開闢了那個時代的「一帶一路」。

一切成為政治史、技術史、藝術史、科學史的事件，特別是成為國家史和世界史的重大歷史事件，離不開個人的思想、毅力和謀略。從我們平常尺度的時間來看，在五年、十年或稍長的時間內，掌握巨大權力的個人，可以預測歷史變化的趨勢，或者順應歷史變化，創造歷史。我們可以離開許許多多具體的人去分析、研究經濟史、社會生活史，但一個國家和世界政治史，離不開具體的人的參與。創造二十世紀中國歷史的「種子」，是袁世凱、孫中山、蔣介石、毛澤東和鄧小平；不是人民群眾，而是英雄、梟雄、首腦人物、戰爭、革命和無數偶發事件，創造了二十世紀中國史。

二 歷史轉型中的「不同步」問題

人們容易區分經濟和政治，但往往不易或不願區分社會制度和國家制度。社會制度是在長期中自然形成的，其中經濟制度是社會制度的最重要內容。國家制度是關於國家結構、政體、政府規模和權力行使範圍的制度，其中政治制度是國家制度的最主要內容。國家結構形式，有聯邦制、邦聯制、中央集權制、地方分權制，「一國兩制」也是其中一種。國家政治制度與社會經濟制度是兩個不同的概念。國家政治制度，有專制和民主制度之分；從國家政體來劃分，有君主專制、君主立憲、共和政體。在共和政體下，還可以區別為總統制、議會制、半總統制、委員制等不同形式；軍事獨裁、「一黨專政」是專制制度的不同形式。農奴制、封建莊園制、資本主義和公有制主導的社會主義，是不同形式的社會經濟制度。對不同國家和同一國家的不同歷史時期，國家制度與社會制度可以形成迥異的組合，在歷史上，一些國家的社會制度發生了巨大變化，而政治制度卻沒有改變，在文藝復興後西歐的一些國家，這種情況表現得很明顯。最近四十年，這種情況在中國發生了。

四十多年前，毛澤東時期的中國實行的是一種按照馬克思主義設計的方案而建立的社會制度——生產資料公有制加上計劃經濟。文化大革命中，連私人在住宅邊上狹小的地段種植一些農作物都被禁止，當時稱這種做法為「割資本主義尾巴」。毛澤東時期的社會制度與今天中國的社會制度，都稱為「社會主義制度」，實際上是有根本區別的。鄧小平時期以來改革開放給中國帶來的變化，是社會制度的變化。今天仍然把中國的社會制度稱為「社會主義」或「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實際上是掩飾了這一重大變化。與歷史上歐洲許多國家的變化一樣，社會經濟制度的根本變革，或早或後會引起政治制度的變化。

經濟發展總是伴隨着經濟制度和社會生活方式的變化，而政治制度的變化可以是與經濟相適應，也可以是由於掌握國家大權的人按他的意志，依靠強力改變原有的經濟制度、政治制度。這種改變對經濟發展的影響，或者有力地推動經濟發展，或者嚴重地阻礙經濟發展。倒行逆施的政治，或者獨斷專行的劇烈變革，會給人民和整個國家帶來災難。在這種情況下，憑藉個人意志的變革將遭到失敗。但在廣義上說，這也是創造歷史。

對一個國家來說，歷史的大轉型，就是社會制度和國家制度的大變革，社會制度和國家制度的轉變不是同步的，社會制度的轉變是一種自然過程，需要經過長期的醞釀，而國家制度的變革可以在相對短的時期內完成。

馬克思是一位有創造力的思想家，是一顆改變世界歷史的「種子」。馬克思提出「唯物史觀」，認為一切重要歷史事件的終極原因和動力是社會經濟發展，而經濟發展的同時，社會兩極分化形成了階級對立和階級鬥爭，階級鬥爭是社會發展的直接動力，其最高形式是進行社會革命，奪取國家政權；社會發展的歷史是人民群眾的實踐活動的歷史，人民群眾是歷史的創造者。馬克思企圖顛覆資本主義世界，二十世紀蘇聯、東歐、中國的「馬克思主義化」表明，馬克思這一「種子」是怎樣影響了世界歷史的進程。沒有馬克思，就沒有俄國「十月革命」；沒有「十月革命」，就沒有毛澤東。馬克思、列寧、毛澤東等少數人「創造」了二十世紀「社會主義國家的歷史」。二十世紀兩大陣營的對立，發端於馬克思和恩格斯的《共產黨宣言》。在馬克思時代，歐美資本主義確實存在着「資產階級」和「無產階級」的「對立」，馬克思把這種「對立」神聖化，美化為改造社會的動力。當馬克思的後代信徒大談「人民群眾是歷史的創造者」的時候，他們沒有想到，他們從事「創造歷史」——「在全世界實現共產主義」的活動，正是《共產黨宣言》希望「無產階級」或「人民群眾」去做的活動。當列寧批判考茨基(Karl Kautsky)、斯大林批判托洛茨基(Leon Trotsky)、毛澤東反對赫魯曉夫(Nikita S. Khrushchev)和劉少奇的時候，正是他們對保持馬克思這一「種子」的「基因不變性」的努力。

馬克思主義是一種依靠暴力和國家權力全面改造社會和社會制度的意識形態。毛澤東的理論是馬克思主義中國化的產物，馬克思認為建立新社會要靠以工人為主體的無產階級，而毛澤東依靠的是億萬中國農民。毛澤東的革命並不是馬克思所說的無產階級革命，而是傳統中國農民革命的現代版。與傳統中國農民革命不同，毛澤東在根本問題上是一個馬克思主義者，也就是

說毛澤東與馬克思一樣，主張依靠暴力和國家權力全面改造社會和社會制度。毛澤東的土地改革、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人民公社化和疾風暴雨的文革，用國家權力全面改造了中國社會。這是中國歷史上前所未有的、「一大二公」的社會主義社會。

三 人權保障和社會公正：難於同時實現的目標

在一個國家範圍內創造歷史，涉及社會制度和國家制度的變革，需要有明確的目標、可行的步驟。經濟的發展必然會逐步改善生活環境、提高生活水平，但不會必然消除專制暴政和兩極分化，所以，對一個政府來說，為造福人民，有兩個比經濟發展更為根本的目標，這是與每一個人直接相關的目標，一是人權保障，二是社會公正。這是兩個永恆的目標。然而，人類歷史表明，人為了維持生存、為了追求更好的生活，這兩個目標很難同時實現。十八世紀工業革命前的時代，無論是東方世界還是西方世界，政府的目標就是統治人民，都沒有把人權保障和社會公正作為目標。從西方世界文藝復興、宗教改革到科學和工業革命時代，人的權利問題愈來愈受到重視。歐美國家政治制度的法制化，使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一步步得到保障，但這些國家發展的自然後果是社會財富出現了兩極分化，社會公正受到了危害。馬克思主義就是對資本主義早期社會兩極分化有所反應的產物。當俄國、東歐、中國、朝鮮和越南遵照馬克思的理念，消除人的財產權，企圖實現經濟平等時，人的種種自由選擇權，事實上就受到了侵害和剝奪。1948年，聯合國大會通過了《世界人權宣言》，直接原因是對第二次世界大戰的反省，這是第一份在全球範圍內表述所有人類都應該享有的權利的文件。在《世界人權宣言》發表後十八年，聯合國通過了《經濟、社會及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和《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十年後，即1976年1月和3月，這兩個公約先後生效，分別致力於社會公正和人權保障兩個根本目標。

這裏要特別說明的是，「人權」有狹義和廣義兩個用法。狹義的人權大體上就是《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涉及的權利，如生存權、言論自由、集會自由、信仰自由、選舉權、正當的法律程序和公平審訊等；加上《經濟、社會及文化權利國際公約》中規定的權利，如免於飢餓、受教育權、得到社會保障，就是廣義人權。上面提到，國家有兩個根本目標，第一個目標中的「人權保障」，是指狹義人權。

狹義人權事實上是「天賦人權」（下稱「第一類權利」），是人生而具有的。社會經濟文化權利是「人賦人權」（下稱「第二類權利」），是一個國家或地區的社會經濟發展到一定水平才能充分實現的人權。中國現行憲法第二章對這兩類人權都有所規定，其中第三十四至三十八條的規定主要涉及第一類權利，第二章的其餘條款主要涉及第二類權利，有些條款也與第一類權利有關。這兩類權利有三大區別：

第一，對第一類權利來說，「你不要，它也存在」，而對第二類權利來說，「你想要，它不一定存在」。第一類權利是天賦的，是人生而具備的，即使你不行使這種權利，它本身也是存在的；第二類權利是人賦予人的權利，是人創造的權利，它的實現需要有相應的經濟條件和其他條件。用法律語言來說，第一類權利是「可以立即實施的」，第二類權利是「有條件才能實施的」。在二十一世紀的今天，在全世界所有國家和地區，第一類權利都可以較快確立起來。至於第二類權利，誠如《經濟、社會及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指出，這些權利的充分實現是需要「逐步達到」的。在一些國家和地區，一心追求「政績」的掌權者，在條件不具備時把實行「全民普及大學教育」、「全民醫療健康保險」、「全民良好住房」作為目標，實行一段時間後，總是適得其反，在經濟上造成災難性後果。

第二，第一類權利具有「可審判性」(justiciable)，第二類權利則不具有「可審判性」，在法庭上無法根據有關第二類權利進行審判。

第三，第一類權利的標準，理論上在全世界是相同的；第二類權利因不同國家的不同國情在標準上會有所不同，例如，良好的工作條件、社會保障水平、受教育的水平等。

兩類權利有不同的社會功能，保障第一類權利有助於實現自由民主，保障第二類權利有助於實現社會公正。

四 中國共產主義興起的根源

大轉型可以從不同時間尺度觀察，既可以從百年、千年的「長尺度」來觀察，也可以從大轉型關鍵時期的若干年的「短尺度」來分析。從「長尺度」看中國歷史，可以發現兩次大轉型。中國歷史第一次大轉型，經過春秋戰國時期漫長的準備，在秦始皇統一中國時完成，這次轉型建立了中央集權的君主專制政體的國家。從十九世紀後期清王朝洋務運動起，經過戊戌變法、辛亥革命、共產黨革命到二十一世紀的今天，開啟了中國歷史上的第二次大轉型。洋務運動是十九世紀中國的「舊改革開放」，戊戌變法及清末新政是中國的「老憲政運動」，辛亥革命是要把秦始皇以來的傳統專制制度轉變為民主共和制度，把中國改造成為富強文明的中國。一百多年來，憲政、自由、民主、共和思想已經廣為傳播，中國經濟也有了很大的發展，現在的中國，在四十年改革開放巨大力量的推動下到了關鍵時刻，必將以不可阻擋之勢完成中國歷史上的第二次大轉型。

辛亥革命後，中國本來可以按中華民國的憲法，不斷完善法制，建設一個自由民主的法治國家，但當面臨議會、政府以及其他爭端時，腦袋中缺乏法治觀念的孫中山，只知道「二次革命」，而腦袋裏只有專制皇權思想的袁世凱，身為中華民國大總統，藉口反對「二次革命」的叛亂，解散了國民黨，摧毀了國會，走上了復辟帝制的道路。孫中山創造了中國歷史上的第一共

和，是創造歷史；袁世凱摧毀第一共和，也是創造歷史，不過是廣義上創造歷史。

袁世凱復辟帝制，眾叛親離，在宣布取消帝制後兩個多月便逝世。北洋軍閥掌權時，中國傳統的分離主義勢力以軍閥割據面貌抬頭。當時的中國人民在前述兩類人權上都沒有保障。從十九世紀末康梁變法、孫中山提倡共和到大清王朝的滅亡，二十多年中，中國人沿着憲政、自由、民主、共和的道路前進，最後落得一個袁世凱復辟帝制和軍閥專政的下場。正是在中國找不到前進道路時，1917年俄國「十月革命」的勝利，使馬克思、列寧的共產主義思想開始在中國流傳，促成1921年中國共產黨的誕生。從此，共產主義就成為二十世紀中國的一支日益發展壯大的力量。

如果說俄國「十月革命」的影響是共產主義在中國興起的外部原因，那麼可以說，中國共產主義興起的國內根源，一是締造中華民國的英雄在面對新生的共和國時，腦袋裏不是沒有法治民主，就是追求武力稱霸；二是從洋務運動以來中國早期資本主義發展形成的兩極分化。

兩極分化現象並不是資本主義特有的，但資本主義會使兩極分化加劇，特別是權力和金融擴張不受制約的資本主義。在中國專制王朝時代，權貴對民眾的掠奪、土地和財富的集中使貧苦農民無以為生，這樣就引發一次又一次的農民革命。農民革命勝利的結果，就是新王朝的建立。十九世紀中國最大規模的一次農民革命就是太平天國革命，二十世紀中國最大規模的農民革命就是共產黨革命。與中國歷史上的農民革命不同，共產黨的農民革命穿上了從俄國引進的馬克思主義和共產主義的衣裳。

無論是中國，還是世界上其他國家，凡是第一類權利受到嚴重侵犯的國家，自由民主共和的思想就會傳播、反對暴政專制獨裁的運動就會興起。凡是第二類權利被忽視、兩極分化愈來愈嚴重的國家，社會公正的呼聲就會高漲，經濟平均主義、反資本主義的思想就會抬頭。當中國內地的資本主義穿上了社會主義衣裳時，不僅中國內地，而且香港的一些要求社會公正的抗議運動，也穿上了民主衣裳。在馬克思以前，在許多宗教、社會倫理和哲學思想中，早就有平均主義、「均貧富」思想的萌芽。馬克思主義與以前這些思想的不同在於，它針對的是資本主義發展引起的兩極分化，主張用暴力來全面改造社會，推翻並消除資本主義，建立所謂的社會主義或共產主義新社會。馬克思主義的關注重點不是國家政治制度，而是要用暴力全面改造資本主義社會制度。當馬克思主義談到國家制度時，雖然有時提及民主共和，但為了要用暴力改造社會，從馬克思、列寧到毛澤東，都主張實行無產階級專政。

五 鄧小平的改革和六四後的變化

對一個國家或許多國家來說，不同時期內部均隱含着不同的、不斷增長的社會需求，只是由於各種原因，這些需求受到壓制。在這種情況下，歷史

的創造者有兩種不同的方式來對待這一問題。一種方式是，歷史的創造者比常人更早發現這些需求，並找到實現這些需求的正確方向和道路，造福於人民大眾。另一種方式是，歷史的創造者把人民當作「追隨者」，為滿足這些需求而把他們引導到錯誤的方向上去。當然，介於這兩種方式之間，還有種種複雜的情況。

鄧小平與毛澤東一樣，也是創造當代中國歷史的「種子」。但鄧小平與毛澤東不同，他以第一種方式去實現社會需求。經歷過文革災難的鄧小平在掌握大權後，開始小心翼翼地衝破「姓資姓社」意識形態的束縛。毛澤東去世後，中國農民中存在着一種希望擺脫人民公社束縛的強烈需求，正是鄧小平、萬里、胡耀邦、趙紫陽最早意識到這種需求的正當性、合理性，從農村開始，採取了緩進的、逐步的經濟改革，採用種種有助於經濟發展的做法，大量引進外資，鼓勵私人資本主義發展，讓中國走上了改革開放的道路。改革開放解放了被公有制和計劃經濟束縛的社會需求，鼓勵人們發財致富，極大地促進了生產力。

鄧小平的道路是依靠社會本身的力量，使中國一步步地從毛澤東時期的公有制、計劃經濟的社會，轉變為一個國有與私人混合的經濟、計劃市場並存的社會。四十年來的改革開放，使中國社會經濟制度發生了重大變化。毛澤東時期的社會主義建立在公有制和計劃經濟基礎上，黨和政府控制着人民生活的每一個方面。從上世紀70年代末期以來，由於私人經濟不斷發展，國有經濟的比重不斷下降^④，舊有的計劃經濟體制大體消失，在非政治領域，黨和政府的控制大為減弱。

與十八、十九世紀歐美國家以能源革命為標誌的工業化不同，1980年代以來的中國工業化，不僅是材料、能源的革命，而且是以互聯網為標誌的信息革命。建築業、交通運輸和通訊業的空前發展，使中國出現了一個前所未有的城市化高潮。這是繼清末「舊改革開放」後的「新改革開放」，使中國從一個傳統的農業國轉變為工業國，也從根本上改變了傳統中國和毛澤東時期中國的經濟制度。

在政治體制方面，鄧小平也提出並進行了改革。鄧小平看到毛澤東終身掌握最高權力的危害，在文革後提出反對搞「個人崇拜」，主張廢除領導職務的終身制。上世紀80年代的政治改革，鄧小平主要做了兩件大事：一是修改憲法，1982年由全國人大通過了新憲法；二是在中國共產黨第十三次全國代表大會通過了按照他的思想制訂的政治改革方案。此外，1986年成立了以趙紫陽為首的中央政治體制改革研討小組^⑤，1987年中共十二屆七中全會討論並原則同意該小組起草的〈政治體制改革總體設想〉，具體改革包括黨政分開、權力下放、機構改革、建立國家公務員制度、建立社會協商對話制度、加強法制建設等方面。

至於1982年憲法，有一點是自1949年以來的重大突破，那就是憲法明文規定國家主席、國務院總理「連續任職不得超過兩屆」。這一規定，出於鄧小

平「廢除領導職務終身制」的主張，也是用憲法肯定中華人民共和國是「共和政體」國家的最重要表現。

然而，1982年憲法仍然有嚴重缺陷。對一個國家來說，最高國家行政權是集中統一的，不能由兩個機構同時掌握。現在除了伊朗憲法明文規定總統的位置在最高領袖之下，幾乎所有國家，無論是專制國家，還是民主國家，最高國家行政權皆由國家元首或政府首腦掌握。中國根據1982年憲法設立了國家中央軍事委員會，由主席、若干副主席、若干委員組成。中央軍委實行主席負責制，領導全國武裝力量。該憲法把全國武裝力量的統帥權從國家的最高行政權中分割了出去，無論是國家主席、國務院總理，都不一定掌握全國武裝力量的統帥權。不僅如此，當憲法規定國家主席和國務院總理「連續任職不得超過兩屆」時，卻沒有規定中央軍委主席連任的限制。憲法的這些規定與伊朗類似，事實上在國家元首和政府首腦之上設立了一個「最高領袖」——中央軍委主席。

1982年憲法通過前，在討論憲法草案時，筆者在北京《光明日報》發表了〈從長遠觀點看憲法〉一文，指出這種規定存在的嚴重問題^⑥。1982年12月4日，第五屆全國人大第五次會議通過了這部憲法，並在翌年的第六屆全國人大第一次會議上，按照這部憲法產生了新的國家領導人，李先念為國家主席，趙紫陽為總理，鄧小平任中央軍委主席。在1988年的第七屆全國人大上，鄧小平連任軍委主席，楊尚昆任國家主席，李鵬任總理。這時趙紫陽已從總理職位上離任，擔任了中國共產黨的最高職務總書記，同時兼任中央軍委第一副主席。1989年天安門學生運動期間，當趙紫陽與鄧小平在戒嚴問題上發生分歧時，終於釀成中國政治的大變局，鄧小平在廢黜趙紫陽的同時，製造了震驚全世界的「六四」災難。

除了政教合一的伊朗，幾乎沒有一個國家的憲法會如此把武裝力量的統帥權從國家元首或政府首腦權力中分割出去，而這種分割正是造成1989年政治災難的一個制度原因。對改革開放四十年的回顧和反思，是不能不正視1982年憲法中的這一問題的。2018年3月，中國將召開第十三屆全國人大，其中一個議程是修改憲法。新憲法有必要使國家元首與中央軍委主席職位合一，使國家元首統率全國武裝力量；同時，也有必要保留1982年憲法關於國家元首和政府首腦限任制的條款，這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為「共和國」的根本標誌和根本原則。

在創造歷史的最廣泛的意義上，六四事件不僅是中國的大事，而且是二十世紀的世界大事。六四以後，中共十三大通過的政治改革方案就被束之高閣，鄧小平在1980年代提倡的「黨政分開」也被完全放棄，中國共產黨的政治局常委，依然像文革前那樣，成了「政府以上的政府」。

六四事件改變了鄧小平原有的「種子」，這顆「種子」的「基因」發生了突變。六四後中國絕大多數人採取了逃避政治的生活方式，金錢至上、聲色犬馬瀰漫社會每個角落。私人經濟得到了空前的發展，但由於缺乏法治，經濟領域中充斥了權錢交易，貪官污吏遍及全國。在非政治領域，官方放鬆了各

種控制和管制，崇金炫富司空見慣，吸毒賣淫死灰復燃。文革結束後十多年社會寬鬆局面不復存在，政府愈益加強新聞管制和對不同意見的打壓，在「維穩」的藉口下，強化對人民的控制。

如果說，在上世紀80年代，中國引進各種資本主義經濟的做法，仍然受到馬克思主義意識形態和政治上的限制，那麼可以說，在六四後由於蘇聯、東歐的大變化，舊有的社會主義陣營不復存在，在江澤民當政時，中國進入了資本主義大發展的時代。六四後，公有制和計劃經濟的社會主義經濟制度，完完全全轉變為一種既新又舊的資本主義，這是一種不同於現代歐美資本主義的中國式資本主義。概括起來，有三大特色：一是權貴資本和金融資本相結合，並處於經濟中的主導地位，民間私人資本有限度地發展增長；二是受控市場經濟，權貴資本有力地控制着整個國民經濟，在各個局部和微觀範圍內，市場經濟發揮着重要作用；三是兩極分化日益加劇，少數權貴和富豪佔有全社會的大部分財富。2014年7月，北京大學中國社會科學調查中心組織完成的〈中國民生發展報告2014〉顯示，目前中國三成以上的社會財富被頂端1%的家庭所佔有，而底端25%的家庭僅擁有一成社會財富^⑦。

權貴資本是一種變相的官僚資本，這種資本的部分控制者的權力地位並不鞏固，隨時會因反腐或其他政治原因而失去權力和財富。加上許多權貴資本控制的企業，披着國有經濟的外衣，權貴人物不能像歐美私人企業家那樣取得全部資本收益，因而，中國官方不承認這種經濟制度是資本主義經濟制度，而稱之為「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

不管如何稱呼當代中國的社會經濟制度，與歐美資本主義相比，有一點是確定無疑的：中國兩極分化現象超過了許多歐美資本主義國家。由於權貴資本與國有經濟不可分割，資本主義經濟穿上了社會主義的衣裳。

六 兩極分化的歷史類比

日光之下並無新事。今天中國的狀況在歐洲歷史上曾經出現過，最為典型的是十九世紀中葉的法國。經過十八世紀末法國大革命，暴力革命開啟了恐怖統治時代，掌握權力的革命極端派把溫和派推上了斷頭台，最後，革命極端派也被送上了斷頭台。經過拿破崙和後來的復辟王朝，到十九世紀中期，法國繼英國後也進入了工業革命的時代，隨着新技術的發明和引進，整個社會的目標從追求民主自由轉向了追求金錢財富。就像今天的中國一樣，法國的工業革命伴隨着大規模的城市化。拿破崙的侄子路易·波拿巴(Louis Bonaparte)依靠農民的支持，在全民普選中贏得了絕對多數，當上了法蘭西第二共和國的總統。幾年後，他發動政變，復辟帝制，從共和國總統變成了法蘭西第二帝國的皇帝，稱為拿破崙三世(Napoléon III)。拿破崙三世統治時期，法國的經濟高速增長，製造業中蒸汽機總馬力數增長了五倍，全國運營的鐵路線超過了17,000公里，法國的鋼鐵產量躍居世界第二^⑧。這一時期的

法國也是城市化的時期，從1853到1870年的十七年中，巴黎的面積擴大了一倍，人口增加了七十萬，成片高樓拔地而起。當時法國處於資本主義大發展時代，民主自由卻在拿破崙三世的腳下遭到踐踏，社會公正蕩然無存。

日光之下雖然沒有新事，但是每一個國家都有自己不同於其他國家的歷史。1989年中國的民主運動與1789年的法國大革命，兩者相距整整兩個世紀，國際環境和國內狀態都沒有相同之處，但有一點是可以比較的：1789年前後，法國的思潮發生了根本變化，在拿破崙三世統治前十年，民主共和運動銷聲匿迹，鼓勵社會上的浮華作風成了政策，暴發戶揮金如土、宴樂享受四處可見；1989年前後，中國的社會思潮也發生了根本的變化，人們炫富習以為常，維護社會穩定成了反民主的正當理由。當然，歷史前進了二百年，中國在1989年後的變化遠比1789年後法國變化的節律快得多，在很多方面無法進行簡單的比較。

經過四十年的改革開放，一方面中國經濟獲得巨大發展，成為全球第二大經濟體，另一方面中國就像經歷過法國大革命後的拿破崙三世時代一樣，工業革命和大規模的城市化把幾乎所有人都驅趕到追逐金錢財富的行列中去了。正是兩極分化、炫耀財富的社會滋生了馬克思主義，今天中國權貴的窮奢極欲和被驅趕的貧窮勞工生活形成了強烈對比，使無數貧窮勞工仍然把毛澤東看作自己的救星。以改革開放為名大力發展資本主義的共產黨，為了安撫中國的貧窮勞工，也有意無意地舉起毛澤東的旗幟。

在一個長期實行專制統治的國家，民主政治的產生有賴於第一類權利——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觀念的普及。就像上文所說，人權保障和社會公正是兩個難於同時實現的目標。在大多數人缺乏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觀念的國家，當兩極分化愈來愈嚴重時，人們有兩大選擇，一是革命造反，二是期盼當權者厲行改革。2012年中共十八大落幕不久，新任中央紀律檢查委員會書記、政治局常委王岐山主持了一個座談會，聽取專家學者對「廉政建設和反腐工作」的建議。王岐山向與會者推薦《舊制度與大革命》(*L'Ancien Régime et la Révolution*)一書。當時，人們對王岐山推薦這本書的目的眾說紛紜，五年過去，時過境遷，現在可以比較清楚地了解到王岐山推薦這本書背後的想法：他用這種暗示方式提醒人們，法國大革命是官場普遍腐敗和當權者愚蠢自私的報應。中國過去五年的反腐，幾乎顛覆了六四後二十多年形成的、空前龐大的權貴資本集團，在王岐山心目中，反腐是為了在六四後的中國避免一場「大革命」。

七 新時代的新英雄與重新認識「資本主義」

在人類歷史中，有兩種明顯不同的作用：一是「原因結果關係」(因果關係)；二是「挑戰應戰關係」(挑應關係)。因果關係在人類歷史上大量存在，無需作出說明。挑應關係是英國歷史學家湯因比(Arnold J. Toynbee)在《歷史研究》(*A Study of History*)一書中提出來的。對同一「挑戰」，不同人有不同「應戰」

方法，與「同一原因產生同一結果」的因果關係完全不一樣，挑應關係是無法預測的。湯因比說，「那種朝一個預定目標必然前進的觀念並不適用於人類世界」。在歷史發展的關鍵時刻，普通人對「挑戰」只會作出普通「反應」，而「具有創造力的少數個人」會作出「創造性反應」。「一個文明的未來命運操在具有創造力的少數個人手中」^⑩，並非甚麼「人民群眾創造了歷史」。

湯因比的《歷史研究》一書，正確地指出了「具有創造力的少數個人」面對歷史發展關鍵時刻的「挑戰」時所發揮的決定性作用。在歷史發展的關鍵時刻，「具有創造力的少數個人」，由於其性格、氣質、視野、思想、應戰能力的不同，就會作出不同程度的「創造性反應」。公元前四世紀，馬其頓國王腓力二世(Philip II)的兒子亞歷山大(Alexander III)生性剛毅，早就懷有建立「大帝國」的思想，亞歷山大繼位後的「東侵」，建立了一個橫跨歐亞非三大洲的空前龐大的帝國。俄羅斯的彼得大帝(Peter I)也是一個具有創造力的人，在他二十五歲時，遊歷西歐一年半，學習航海、造船和西方文化，決心把長期受拜占庭和蒙古這些東方文化影響的俄國，轉變到學習西方文化方向上去。正是彼得大帝個人對西方的了解和改變俄國落後面貌的決心，俄國才開始走上專制政治下軍事經濟西化的道路。毛澤東對西方文化沒有直接感受，他只熟悉中國帝王的統治權術。毛澤東的政治，實質上是中國傳統的「宮廷政治」，他為「皇位繼承」問題處心積慮，為鏟除他不喜歡的「皇位繼承者」而發動文革，不能不說與毛澤東個人的眼界、知識面、性格和氣質密切相關。中國在毛澤東去世後的改革開放，也走專制政治下軍事經濟西化的道路，這與鄧小平年輕時到法國學習和他對西方的了解大有關係。

一種「思想」再好、再正確只能間接創造歷史，歷史的直接創造者是有英雄氣概、英雄魄力、英雄智慧、英雄才能的人。馬克思也是歷史的間接創造者，是二十世紀蘇聯、中國歷史的間接創造者，直接創造者是列寧、毛澤東。要直接創造歷史，必須取得權力或影響力。秦始皇、凱撒大帝、亞歷山大大帝、成吉思汗、拿破崙通過戰爭「創造」大帝國，是他們在掌握權力後按個人意志進行討伐征戰的結果；而路德(Martin Luther)「創造歷史」，締造「宗教改革」，是依靠他在特定時代、特定社會條件下的影響力。

在不同時代、不同國家，現實中存在着各種政治力量，歷史的直接創造者必須有能力把最大力量掌握到自己手中，按自己的想法去行動。歷史上有許多時期，民眾中長期存在一種強烈的社會要求，所謂「逆歷史潮流而動」，就是對抗這種社會要求；歷史的直接創造者必須順應歷史潮流。歷史上也有許多時期，民眾中的社會要求十分分散，歷史的直接創造者要有凝聚各種力量的雄才大略。

經過四十年的改革開放，古老的中國正在轉變為一個各個方面現代化的中國。這個大變革、大分化、大轉型的時代，是一個群星燦爛、英雄輩出的時代。每一個領域都有這一領域的英雄，整個中國有屬於整個中國的英雄。就像歷史上出現了不少超越了國界、民族，屬於全人類的英雄一樣，二十一世紀是全世界的「新軸心時代」，中國大地上也會出現全人類的英雄。

英雄的首要特徵是有遠見卓識，能夠看到常人看不到的東西，在相同中識別不同，在不同中看到相同，在變化中發現不變，在不變中察覺變化。在人類社會中，只有政治可以在短時間內發生劇變。可以說，政治幾年一變，經濟幾十年一變，文化幾百年一變，文明以千年為單位發生變化。人類的各個文明不是人民群眾創造的。釋迦牟尼、孔老夫子、耶穌、穆罕默德創造的文明，屹立千年，他們都是締造不同文明的屬於全人類的英雄。人類社會發展的根本動力是科學技術。在牛頓、瓦特之後，二十世紀以來又湧現出許多信息科學技術方面的燦爛明星，他們也是我們時代的英雄。

改革開放四十年，中國面臨的老問題仍然是：「中國向何處去？」在全世界範圍內，1848年後興起的馬克思主義，在1989年11月9日柏林圍牆倒塌的那一天，就開始退出世界歷史舞台了。在歐、美、日、澳等發達國家，二十一世紀的資本主義早已不同於馬克思時代的「老資本主義」，這些國家用股份制使私人企業「社會化」，造就了強大的中產階級，建立了社會福利制度，而馬克思時代的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的對立，已轉變成企業股東與企業經理人之間的矛盾。現代西方的資本主義已經不能用馬克思的學說來說明了，相反，為揭露中國今日資本主義的弊端，卻可以在馬克思的學說中找到充分的根據。在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不僅導致了十九世紀馬克思主義興起時的老問題，而且，二十一世紀中國金融資本主義的發展和金融在全球的擴張，金融資本催生了中國內部和國家之間財富轉移的新問題。

《共產黨宣言》和馬克思《資本論》第一卷，都沒有用過「資本主義」這一術語。但列寧用「資本主義」一詞時，「資本主義」成了一個壞的稱呼，成了革命者要推翻的一種制度。歷經二十世紀蘇聯、東歐和中國「反資本主義」和實行「共產主義」（或公有制經濟）的大變革，現在到了重新認識「資本主義」的時候了。機器人和人工智能的發展，將明顯暴露出馬克思剩餘價值學說的錯誤。事實上，資金本身不等於資本，當資金被用來產生新財富、產生利潤時，資金才成了資本。資本主義的本質是，利潤是用來回饋資本所做出的貢獻，而不是只用來支付材料成本和勞動貢獻的。對於私人資本，為了追求最大利潤，就必然把資本投向最急需的地方。在資本主義制度下，國家的絕大部分資本歸私人所有，但資本主義國家仍然可以有國有企業，國企的首要目標不是為了贏利，而是為全社會的公共利益服務；國企的高管不是大老闆，而是按法律任命的文官。毛澤東摧毀了私人資本，而今日中國的國有企業高管，都把自己看作追求個人私利的大老闆，而「唱紅打黑」，把反對權貴資本主義和摧毀私人資本結合在一起了。

資本主義有良好的資本主義和壞的資本主義之分。良好的資本主義有四大要素：一是政治和經濟的分離，任何人無需政府特許，只要辦理註冊登記就可以創辦工商實體企業，企業有充分的自主權；二是財產權的保障，包括嚴禁用政府權力和金融權力掠奪私人財富的行為，財產權的保障還要有一整套有效的法律體系和解決財產爭端的法律體系；三是市場經濟和與市場經濟相配合的信用制度，人人承擔遵守承諾、合同的義務和責任；四是政府用經

濟的辦法管理經濟並用經濟辦法保障社會公正。中國今日的資本主義，在金融與世界接軌的名義下，權貴資本和金融資本密切結合，使這種資本主義充斥權力掠奪、金融掠奪，不講信用，不守承諾。權貴的財產得到保障，而普通企業家和個人財產卻經常受到權力和金融欺詐的掠奪。

二十一世紀的世界，由於以互聯網為基礎的信息革命，使人類社會正在走向一個全新的時代，因此要思考和預測未來機器人和人工智能時代的資本主義如何分配資本和勞動的收益。由於經濟活動中消費環節不能由機器人進行，而只有人類本身才能從事，到高度智能化和高度機器人時代，「設計創造」和「消費享受」將成為全人類兩個最偉大的經濟目標，社會也隨之按「人生目標」分化為三大階級——創造階級、享樂階級和管理階級。現在的中國還離未來這個時代很遠，到那個時代，人們會覺得馬克思主義是一種古老的學說。然而，當我們看到二十一世紀機器人和人工智能時代的遠景時，可以知道遵循馬克思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是不可能走向新時代的。

面對新時代和中國的第二次大轉型，中國需要有英雄的遠見和洞察力、英雄的氣概和英雄的獻身精神。英雄之所以能夠創造歷史，是因為只有英雄才能意識到一個社會中民眾的普遍需求，而願意奮不顧身實現社會變革。

八 實現和平民主的大轉型

近四十年是中國歷史上前所未有的資本主義經濟大發展的時期，但兩極分化也愈來愈嚴重。太平天國產生的根源是清王朝的專制政治和兩極分化，共產黨的壯大是國民黨專制政治和兩極分化的結果。今天，中國毛澤東熱的根源來自於六四後愈來愈嚴重的兩極分化。可以說，十九大的「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就是要改變六四後愈來愈嚴重的兩極分化現象。

改變兩極分化，有政治、經濟兩種途徑：一種是政府依靠國家權力的政治強制，是狹義的政治途徑，戰爭和革命則是廣義的政治途徑；另一種是政府用經濟的辦法管理經濟並實施保障社會公正的一系列經濟政策，包括財政政策、貨幣政策、收入政策、稅收政策和社會福利政策。推行個人崇拜，依靠毛澤東熱，倡導無產階級（窮人）專政，本質上是一種政治強制的途徑。近一個世紀以來，所有發達國家都早就把「社會公正」問題提上議事日程，社會公正不是經濟平等，而是既保障私人財產所有權、承認財產差別，又通過政府政策調節收入差距，維護社會和諧穩定的一系列制度。當今中國不能正視資本主義發展的現實，為緩解現在日趨嚴重的兩極分化，就把這種做法稱之為「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今天中國受意識形態束縛，就只能在資本主義的身上穿上有特色的社會主義的衣裳。卡萊爾寫《衣裳哲學》（*Sartor Resartus*）時，肯定沒有預見到「社會主義」也會成為「衣裳」。

民主政治和社會公正是任何一個國家都不能迴避的兩大問題。民主政治是權力來源與人民的政治，在民主政治下，政府權力受到憲法和法律的限制，

人民權利受到憲法和法律的保障。「法治」是「法的統治」，就是執政黨、政府的權力也要受到憲法和法律的限制。中央與地方權力有明確劃分，立法、司法、行政權之間有分權制衡，主要政務官由政府首腦提名，由議會批准，文官沒有任期，按法律任命，只有政務官與國家行政首腦共進退，保障了最高國家權力的同步更迭。最高行政權是集中的，不容存在胡錦濤時代的「多頭政治」。現代歐美國家的政治制度雖然都包含這些因素，但一些國家由於金融資本的過度擴張，少數金融家獲取了與他們努力極不相稱的巨額財富，使整個社會中「工作和回報之間的關係」愈來愈不相關，由選舉產生的政府對此無能為力，加上議會中存在「過度制衡」的「否決權主義」(vetocracy)，這些事態的發展正在損害着當代的民主政治。

從若干年的「短尺度」觀察，今天的中國正處在大轉型關鍵時期。大轉型的關鍵就是為建立民主政治和社會公正創造條件，關鍵性的第一步要像當年胡耀邦那樣在重大問題上恢復正義、平反冤假錯案，尤其是恢復六四真相。大轉型的關鍵是在全國每一個地方真正確立法治原則，把國家憲法放在政黨、利益集團、個人之上。憲法可以按憲法規定的程序修改，但憲法的權威高於一切。沒有法治，市場經濟不能有效運轉，人民的權利沒有保障。

中國幾千年歷史存在兩大循環，一是秦漢隋唐宋元明清的「王朝循環」，二是「分合循環」，魏晉南北朝、五代十國、南宋金夏是中國分裂時期，袁世凱死後的民國時期，軍閥割據、國民黨政權、汪偽政權、「滿洲國」傀儡政權、共產黨「解放區」的並存，是古老中國分裂割據的現代版。毛澤東統一了中國大陸，至今仍未結束台海兩岸的敵對分裂狀態。

中國第二次大轉型，就是要最終結束中國歷史上的王朝循環和分合循環。在交通運輸和信息通訊高度發達的今天，中國的大轉型只能走和平的道路，就是革命性的大變革，也是「和平革命」。台海兩岸的統一，只能和平統一。在二十一世紀的今天，交通運輸和互聯網把全球連成一個整體，軍事力量仍然可以作為一種威懾，但任何用暴力和武力形成的改變，只能給人民帶來災難，都不能持久，也得不到絕大多數國家和全球輿論的承認。無論是一國，還是全球，二十一世紀的大轉型只能通過和平的、非暴力的道路實現。

和平轉型過程本身也是民主化的過程，中國大陸的民主化必將使兩岸和平統一提上議事日程。在國家結構問題上，未來的中國最有可能的是成為統一的、聯邦制的共和國。交通運輸的發展，人口的流動，地區間愈來愈緊密的經濟文化聯繫使中國難於分裂，從地緣政治來看，蒙古會回歸中國，西藏、新疆沒有獨立可能。民主政治將打斷王朝循環，聯邦制將結束分合循環，中國有幾千年歷史的兩大循環就此消失。

兩岸和平統一，需要兩岸共同召開制憲會議，制訂中國的新憲法。這部新憲法可以稱為「第三共和憲法」。唐宋元明清是專制王朝，辛亥革命開始了中國共和時代，中華民國是中國的「第一共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是「第二共和」，儘管毛澤東和其後的中國政治充滿專制色彩，但還是與大清王朝「一家一姓」的皇位繼承有所不同。1949年後的中國，把「家天下」變為「黨天下」，

既可以稱為「紅色王朝」，也可以勉強地歸入「第二共和」。兩岸統一後的中國，以制憲會議通過「第三共和憲法」為標誌，將進入中國歷史的「第三共和」時期。第三共和國就是「中華共和國」，或簡稱「中國」。政治世界沒有烏托邦，就是「第三共和」時代，還會帶有不少舊時代政治的殘餘。

中國的「第三共和」就是可見的新時代。中國一定要有民主、有法治。民主不能解決一切問題，但沒有民主法治，中國永遠走不出「治亂分合」的兩大循環。有了民主和法治，殘酷的「宮廷政治」才會消失，人民的權利才能得到可靠保障，市場經濟才能有效運轉。政治上的問題不會在大變革、大轉型後完結，有政治就會有矛盾、有分歧、有傾軋，然而，作為中國最大的政治，依然是要站立在一切矛盾、分歧之上，始終不渝地為保障人權和社會公正不懈努力，這是國家富強、人民幸福的制度基礎和根本保證。

註釋

① 《自私的基因》中文版把“Memes”譯成「擬子」。參見道金斯(Richard Dawkins)著，盧允中、張岱雲、王兵譯：《自私的基因》(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98)，頁243。2003年，《基因、創世紀和上帝》一書中，“Memes”第一次被譯為「心因」。參見羅爾斯頓(Holmes Rolston)著，范岱年、陳養惠譯：《基因、創世紀和上帝：價值及其在自然史和人類史中的起源》(長沙：湖南科學技術出版社，2003)。

② 卡萊爾(Thomas Carlyle)著，何欣譯：《英雄與英雄崇拜》(台北：國立編譯館，1963)，頁1。

③ 規範世界是不同於物質世界、觀念世界的第三個世界。參見嚴家祺：《普遍進化論：分子進化·生物進化·社會進化·精神進化的統一理論》(紐約：明鏡出版社，2009)，頁239、362。

④ 到2013年，國有企業佔全國總資產的17%。而民營私人企業，在每年新增GDP中的份額愈來愈大，僅在工業領域，2015年為93.1%，2016年為90.4%；如果考慮到服務業，這個比重更大。參見李楊主編：《中國國家資產負債表2015》(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5)。

⑤ 中央政治體制改革研討小組由趙紫陽、胡啟立、田紀雲、薄一波、彭沖五人組成，辦公室由鮑彤、嚴家祺、賀光輝(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副主任)、周杰(中共中央辦公廳副主任)負責。參見吳國光：《趙紫陽和政治改革》(香港：太平洋世紀研究所，1997)，頁22。

⑥ 嚴家祺：〈從長遠觀點看憲法〉，《光明日報》，1982年5月5日，第1版。

⑦ 〈《中國民生發展報告2014》發布：財富不平會自我強化〉(2014年7月25日)，中國經濟網，http://cen.ce.cn/more/201407/25/t20140725_3232048.shtml。

⑧ 伯里(J. P. T. Bury)編，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歷史研究所組譯：《新編劍橋世界近代史》，第十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9)，第十七章。

⑨ 湯因比(Arnold J. Toynbee)著，劉北成、郭小林譯：《歷史研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頁111。

嚴家祺 中國社會科學院政治學研究所首任所長，1986至1987年曾在中央政治體制改革研討小組辦公室工作，現居美國。

改革開放初期的年輕人

翁和義

一 巨輪轉向

人們通常將1978年底結束的中國共產黨十一屆三中全會，作為中國改革開放的起始，這意味着中國走出了毛澤東時代，進入了一個新的時代。

回顧自新中國建立到文化大革命結束這將近三十年的時間裏，儘管中國在工業建設、國防建設和科研領域諸方面取得了令人矚目的成就，但是在意識形態指導下進行的社會實驗和制度探索是不成功的，以消滅私有制為方向的農村集體化和城市工商業全盤公有化所產生的嚴重負面效果，在黨內和知識界引發了不同意見的爭論，而這些爭論又被不適當地定性為兩個階級（無產階級與資產階級）、兩條道路（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的鬥爭，進而導致了為期十年的文革浩劫，國民經濟瀕於崩潰，人民生活困苦不堪，從上至下，由官員到百姓，普遍感到窮了、怕了、煩了。所以毛澤東去世後僅一個月，華國鋒抓了江青、張春橋這幾個人，居然舉國歡騰，喜極而泣，自發遊行，鞭炮如雷，形同第二次解放，彰顯人心向背！

老路已經走不下去了，苦頭吃夠了，出路何在？是在過去的做法上打些補丁呢，還是換一個活法，選擇新的方向？全黨全民都在思考。這時候，有三件事已着手在做，既是自然生發，也是不得不做。

第一件事是睜開眼睛看世界。近三十年中國關起門來內鬥，自詡是世界革命的根據地，肩負解放世界上三分之二受苦人的歷史使命，那麼此時資本主義世界究竟是甚麼狀況？應該去看看。

1978年5月，中共中央派副總理谷牧率領六位省部級官員和六位司局級官員，到西歐五國（法國、德國、瑞士、丹麥、比利時）考察了三十多天，全團上下，極為震驚。那兒沒有腐朽垂死的迹象，在城鄉差別、工農差別、體力勞動和腦力勞動差別諸方面，遠比中國為小，可借鑒、利用、合作之處甚多，回來立即向中央作了匯報。匯報會從下午3點半開到晚上11點，七個半

鐘頭，生動、熱烈。葉劍英明確講：我們需要他們的先進技術和過剩資金，聶榮臻更乾脆說：「過去我們對西方的宣傳有片面和虛偽之處，這反過來又束縛了我們自己。應當拍板了，不要光討論了。」

1979年，廣東省委給中央呈送了〈關於發揮廣東優勢條件，擴大對外貿易，加快經濟發展的報告〉；福建省委給中央呈送了〈關於利用僑資、外資，發展對外貿易，加快福建社會主義建設的請示報告〉。兩省建議準備劃出深圳、珠海、汕頭、廈門，先幹起來。這幾塊地方應當如何命名？鄧小平一錘定音：「還是叫特區好，陝甘寧開始就叫特區嘛。」

甚麼是對外開放？就是對資本主義世界開放。從那時起，由擴大對外貿易到引進資金、技術、管理、人才，到開辦四個特區，允許外商合資、獨資辦企業，先開窗戶後開門，再掀屋頂，一步一步地走到今天的全方位開放。開放導致人們的生活方式、思考方式、行為方式和價值觀念潛移默化地改變，進而導致中國社會發生了難以逆轉的嶄新變化。

第二件事是總結教訓。1949年中央進北京之前駐地在西柏坡，不少民主人士去那兒拜望毛澤東。有人問：何以共產黨以弱勝強，三年時間即以摧枯拉朽之勢取得壓倒性勝利？毛沉思片刻後說：「我們共產黨人是靠總結教訓吃飯的！」

1980年初，黨的十一屆五中全會通過〈關於黨內政治生活的若干準則〉，明確提出堅持集體領導，反對個人專斷；允許黨員發表不同的意見，嚴格實行不抓辮子、不扣帽子、不打棍子的「三不主義」；對領導人禁止無原則的歌功頌德；不允許搞一言堂、家長制；不准許以任何理由和任何名義縱容、暗示、誘使、命令或強迫下級說假話。顯然，沒有對以往錯誤、教訓的深刻反思和否定，中國根本不可能走向改革開放。

第三件事是思想解放，即開展一場由黨內推及整個社會的關於真理標準的大討論。文革剛結束，人們頭上還套着金箍，耳邊時時響起緊箍咒：「凡是毛主席作出的決策，我們都堅決維護；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們都始終不渝地遵循。」這兩個「凡是」不推翻，文革就否定不了，新的道路、新的方向就沒辦法探索，甚至都無法思考。

這場聲勢浩大的關於真理標準的討論，明確了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使整個黨的工作路線、黨的工作態度，回到「實事求是」這四個字上來，也使中國改革開放的實踐，有了思想和理論的基礎。看來，一個新時代的開啟，總是伴隨對歷史教訓的總結和大規模的思想解放，並以此為前提。

一是了解外部世界、二是總結歷史教訓、三是強調思想解放，促使共產黨的各級官員都在思考一件事：共產黨搞革命究竟是為了甚麼？打了幾十年仗，死了幾百萬人，從國民黨手中奪取了政權。三十年過去了，很多地方農村的人還解決不了溫飽，城裏人的糧食還要定量供應，做衣服還要憑布票，整個社會處於物資極度匱乏狀態；人們不敢說話，沒有安全感。那麼付出了巨大代價的奮鬥究竟是為了甚麼？很多共產黨官員回想起當年參加革命，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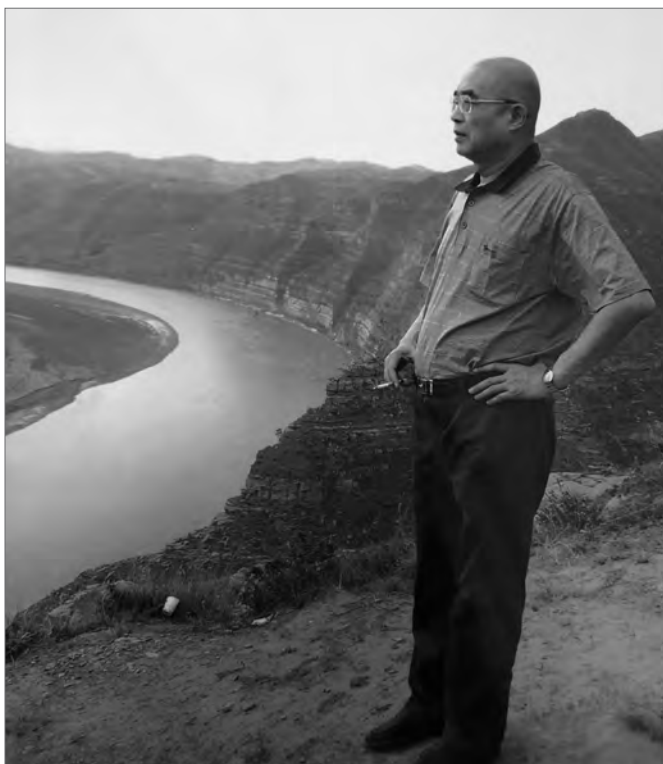
共產黨走，有的是要分到土地、過上好日子；有的是為尋求公道，爭民主自由。可是，今日之情景，絕非當年之所願，這個狀況必須改變。由此，在當時的中央最高決策層和不同級別的官員中逐步形成了一個共識：共產黨要想繼續穩住政權，第一，要發展經濟，讓老百姓吃飽飯，過上好日子；第二，自己內部不能再亂鬥，不能再對不同意見搞殘酷鬥爭、無情打擊了，有句得人心的話叫「不折騰了」。共產黨上下有了這個共識，有了實事求是的態度，在思考和處理事務的方法上就發生了悄然變化，改革也就應運而生了。

甚麼是改革？改革就是改掉那些束縛生產力發展、壓抑勞動者積極性和創造性的理念、規章、制度和辦法。

首先冒出來，擺在縣、地、省和中央面前的問題是文革結束後，政治管控放鬆，一些地方的農民自發地搞起了包產到戶，即所謂的分田單幹。這種嘗試不是新事物，上個世紀60年代，由於急切躁進和浪漫色彩的大躍進及人民公社化，導致經濟崩潰，餓死很多人，安徽等地就曾有組織地實行過「分田自救」以解決渡荒問題。這種方式在以往被認為是走資本主義道路，是資本主義的回潮，受到嚴厲批判和糾正。那麼現在允不允許，讓不讓搞？官員隊伍裏有很大分歧。畢竟剛剛從文革中走出來，「走資本主義道路的當權派」這頂帽子還很嚇人，心有餘悸的官員認為，再窮再苦，方向不能錯，社會主義道路必須堅持。

但現在有了另一種思維角度：共產黨取得政權後，一直致力於把農民綁起來，採取大規模的國家暴力，強制農民往集體化道路上走，而且愈走愈急，愈走愈快，原來計劃十五年完成的合作化，三年就完成了。接着馬不停蹄，又興辦「一大二公」的人民公社，吃飯不要錢，全民煉鋼鐵，糧食畝產放衛星，舉國說昏話，黨報居然登出畝產12萬斤的消息。一畝地666平方米，相當於每平方米產糧180斤，人扛着180斤的麻袋都站不穩，稻稈麥稈怎能撐得住？最後，食堂解散了，餓死幾千萬人。那麼，這次是不是可以不跟農民的心思和意願對着幹，讓他們試一試，至少在一些革命老區、窮困地區、邊遠地區、農民吃不飽飯的地區，允許農民按照自己的意願生產自救，先解決吃飯問題，然後再做引導？

安徽有個萬里、四川有個趙紫陽、內蒙古有個周惠，這些黨內有良知、思想開明的高級官員，開了個口子，讓農民先走幾步，先幹幾年。這一試之下，絕大多數



筆者攝於山西石樓縣黃河九曲環繞處。(圖片由翁永曦提供)

實行包產到戶的地方，也就是過去年年要國家返銷糧食給他們的地方，居然當年增產，第二年賣餘糧，第三年就蓋新房了。當時最流行的話是：「要吃糧，找紫陽；要吃米，找萬里。」別小看這兩句話，萬、趙開明務實的做法，使他們成了農民心目中的救星。

有一次，萬里同志約我到他家裏談話，我好奇地問，您在安徽省委第一書記任上，為甚麼會冒這麼大的政治風險，允許農民搞包產到戶？他沉思了一下說，我寧可要吃飽肚子的資本主義，也不要餓死人的社會主義。這話撞在心頭，擲地有聲，令我頓生敬意：這人是真共產黨！甚麼是真共產黨？就是說真話，實事求是，為人民服務。

時任國家農業委員會副主任的杜潤生，是農村改革的推動者，也是一個有大智慧的人。面對黨內各級官員的紛紜爭論，他提出兩個觀點，一個叫「責任制」，責任制沒有社會主義、資本主義的屬性，是個中性詞，各行各業都應有責任制，農民包產到戶、包乾到戶也是社會主義聯產計酬責任制的一種形式；另一個觀點叫「因地制宜」，可以由生產隊統一經營統一分配，可以包產到組，也可以包產到戶、包乾到戶，即著名的「可以，可以，也可以」。前一個觀點給包產到戶報上了「社會主義戶口」，讓農民放心；後一個觀點允許從實際情況出發，讓農民自主選擇。這一下子，包產到戶、包乾到戶不推自廣，星火燎原，風行全國，取代了人民公社經濟制度。

這麼大的一場變革，沒有搞聲勢浩大的政治運動，沒有派大批工作組下去硬性推廣，沒有鬥爭處分任何黨員幹部和群眾，和平地實現了轉變，這在中國共產黨執政史上是個奇迹！農村責任制的實行，為黨重新贏得了幾億農民的心，贏得了他們發自內心的擁護，也為黨重新贏得了執政的資格，鞏固了執政的地位，影響深遠，意義重大。

作為中國改革開放的兩大標誌性事件，一個是開辦特區，由廣東的習仲勛、福建的項南率先搞起來；另一個是農村生產責任制的實行，由安徽的萬里、四川的趙紫陽率先搞起來。這兩件事都得到鄧小平的支持，他提出「貧窮不是社會主義」、「發展是硬道理」、「科學技術是第一生產力」等論點，由此奠定了一個新時代的理論基礎。

二 浪花激盪

上個世紀70年代末期、80年代初期，也即中國改革開放初期，有一大批青年人活躍在改革開放的第一線。他們不是決策者、領導者，多數不在體制內，不是黨員、官員，但這些年輕人是改革開放的親歷者、弄潮者、鼓動者和實踐者，在不同領域發聲，有一種縱身入激浪，千里競自由的氣勢。

這一代相當多的年輕人都有上山下鄉、農村插隊的經歷。之前，這些人不了解中國現實，聽到的多是宣傳，從萬花筒裏看世界，自認為是最幸福的

一代，立志要為中國革命和世界革命獻身，為解放世界上三分之二受苦人而奮鬥。文革中的上山下鄉，教育了這一代年輕人，他們在農村了解到一個真實的中國——與宣傳截然不同的中國，也了解到農村的貧困和無奈、農民的疾苦和心願。宣傳與現實的巨大反差激發了他們尋求變化、變革的強烈衝動，自發地、自願地投身於改革開放的大潮。

有三個文革前的大學生，率先行動，影響很大。一個叫陳一諮，是北京大學畢業的，當過公社書記，在鄧力群的支持下，在兩個老幹部（中國社會科學院農業經濟研究所副所長王耕今、北大經濟系副主任楊勛）的幫助下，匯集一批插隊回城的青年，組建了農村發展組，深入農村調查研究，用詳實的數據和實例，熱烈支持億萬農民的社會實踐，使得黨內高層對農村變革的非常激烈的爭論，在責任制的合理性和有效性上，認識逐步趨向了一致。這個發展組有很多優秀的青年：陳錫文、杜鷹、宋國青、周其仁、王小強、張木生、鄧英淘、楊冠三、謝揚、高山、孫方明等，都在其中，指點江山，激揚文字，心雄萬夫，盡顯才華。

另一個叫金觀濤，也是北大畢業的，從系統論、控制論的角度提出中國專制社會是一個「超穩定結構」的論斷。他和他的助手陳越光組織翻譯了一批優秀的國外社會科學、自然科學、人文科學類書籍，編輯出版名為「走向未來」的叢書，對當時的年輕人有很大的啟迪性、啟蒙性影響。

再一個叫溫元凱，是中國科技大學的畢業生，赴美留學回來，任副教授，率先提出教育制度的改革，關注新技術革命對經濟發展和社會進步的衝擊性影響。其對中央的書面建議被鄧小平肯定後，四處宣講報告，令人耳目一新，聽聞者再不敢夜郎自大，是謂書生吶喊，轟動一時。

年齡稍小一些的所謂「老三屆」中學生（即1966年的初中生、高中生），更為活躍。林春、李銀河兩個女青年，還有王小強、王曉魯，他們分別在報刊和內部文稿上寫了幾篇思想性很深刻的制度性批判文章，力透紙背，發人深省。一些務過工、務過農的青年人不約而同地匯聚在一起，或七八個人，或幾十上百人，暢議中國如何繼往開來，除舊立新。那是個生氣盎然、集思廣益的年代，王岐山、黃江南、朱嘉明也都活躍其中，我有幸結識了他們，經常在一起討論、切磋中國的現實和未來，組成了自稱為「康拜因」（聯合作業）的學習小組。

1980年秋天，時任總理的趙紫陽，看到新華社《國內動態清樣》上發的一篇我在內蒙調研時與幾個朋友關於中國百年復興的講話，於是在一個周六上午，約我去中南海談話。趙紫陽開門見山地問：你在這篇講話中說了一句，中國的外交政策和對外戰略有問題，但沒有展開闡述。中國的外交政策和對外戰略出了甚麼問題？我說，您是總理，總理就是大管家，國計民生、經濟建設處處要花錢。但經過文革，國家的經濟和財政到了極度困難的邊緣，您這個大管家管這麼多事情，兜裏卻沒錢，有限的錢和寶貴的資源用到甚麼地方去了呢？用到戰備、準備打仗上去了。為甚麼呢？因為毛澤東定過一個基

調：時代的特徵是戰爭與革命，戰爭引起革命，革命制止戰爭。我說，這個判斷今天已不適用了，現在沒有爆發戰爭的緊迫性，至少在未來二十年中國沒有面臨大規模戰爭的可能性，跟美國跟蘇聯，這兩場戰爭都打不起來。我詳細分析了不存在這兩場戰爭的可能性，如果戰爭不會發生，那麼就應該裁減軍隊、軍備、軍費，把錢省下來用到經濟建設上去。

我們從上午9點談到中午12點，秘書進來說下午1點半還有外賓要會見。總理說，今天就談到這裏，我們還沒有談完，下禮拜一在國務院第二會議室我們接着談，談國民經濟的問題。我說，我和王岐山、朱嘉明、黃江南經常在一起討論研究問題，起個名字叫「康拜因」，就是聯合作業的意思，我能不能請他們一起來談？趙說可以。

下周一下午，我們幾個年輕人進了國務院第二會議室，長桌對面都是高級別的領導同志。趙紫陽說：這個會議室從來沒有三十歲左右的年輕人進來過，今天我們來聽聽幾個年輕人對國民經濟調整的意見和建議。那天會議從下午2點開到晚上7點，我們講的主題是不贊成中央當時定的國民經濟要大發展的基調，而是主張在國民經濟存在結構性危機的極度困難時期，至少應有一兩年恢復元氣的調整階段。年輕人講完，領導們提問，繼而討論，既很熱烈也心平氣和。從那以後，胡耀邦、趙紫陽、萬里、姚依林等領導同志多次找我或康拜因小組或其他年輕人到辦公室或家裏談話，帶年輕人外出考察，聽取他們的意見和建議。這說明，當時整個社會從高層到底層都在思考中國未來的道路和方向，這些高層領導具有很強的開放意識、前瞻意識、學習意識、包容意識和「接地氣」意識。這很了不起，極其難能可貴。

有一次，農村發展組在中南海勤政殿向總書記胡耀邦匯報關於糧食徵購指標的研究報告，認為以往對農村較高的徵購指標可以降下來，每年徵購1,200億斤糧食即可基本滿足城市和工業需要，這有利於農村市場的活躍和多種經營的發展。胡耀邦說乾脆去掉零頭，就徵1,000億斤。這時有個青年衝着他喊：你胡說甚麼呀！有根據嗎？我們提出的1,200億斤這個數字是經過嚴密測算和反覆論證的。此情此景，發生在歷朝歷代至少也屬於「大不敬」吧，任何人聽了心裏也會動氣，胡耀邦也是人，不高興也很正常。但他居然站起來，走到這個青年人身旁，拍拍他的肩膀說，你慢慢講，我細細聽。總是說共產黨人要有胸懷氣度、虛己納諫，書本上看到過，生活中沒見過。甚麼是？這就是！

很多人聽說過杜潤生，聽說過中共中央農村政策研究室的辦公地點「九號院」這個別稱，聽說過那裏連續出台過關於農業、農村、農民政策的五個「中央一號文件」，聽說過九號院裏生動活潑、民主自由的研究生態，聽說過那裏年輕人嶄露頭角、縱論國是、令人耳目一新的趣事，但很少有人知道，作為中共中央的中樞幕僚機構，竟然有「三允許」：允許你的研究課題和黨的文件規定的重點不一致；允許你的研究結論和黨的文件精神不一致；允許你的研究成果不被中央採納後保留個人意見。年輕時學習馬克思主義哲學理論，印

象最深的兩句話是：「馬克思主義的靈魂是批判；徹底的唯物主義者是無所畏懼的。」當時能想像，不真懂；進了九號院，聽到「三允許」，醍醐灌頂，豁然開朗：這才是真自信！

執政者多喜歡尋求一致，要求保持一致。這很正常，但做法不同，效果相反。高壓威懾、強求表面一致，其實各人內心想法不同，這種一致是靠不住的；允許各種不同意見充分發表，在這個基礎上，尋求各方可以接受的共識，這種一致是靠得住的。前一種一致要求各級官員成為傳話筒、錄音機、機器人，事業成了少數人的事；後一種一致能激發各級官員的能動性和創造性，事業成為多數人的宏大舞台。所以，杜潤生的做法了不起。

1984年，黃江南、朱嘉明、王岐山、李湘魯、張鋼等人籌辦發起了中青年經濟學者研討會，周其仁、華生等一百多名優秀青年學者匯聚浙江省莫干山。會議就價格體制改革提出了計劃價格與市場價格並存，前者漸弱漸小，後者漸強漸大的主張，即著名的「雙軌制」，受到時任國務委員、國務院價格改革領導小組組長張勁夫的重視，親自聽取匯報，由此演變成為中央實行的政策。這次會議被譽為中青年學者在經濟改革領域的集體發聲，影響久遠。

關於1980年代改革開放初期的年輕人，四十年來，各種回憶錄、雜誌、報紙、視頻，對上述諸方面，多多少少都有報導，但忽略了一個很重要的方面，就是有一些農村插隊回城上學、工作的青年人，又一竿子直插到縣一級工作，在基層第一線實踐改革開放的理念。率先下去的，有劉源（劉少奇的兒子），到河南省新鄉縣當副縣長；有習近平（習仲勛的兒子），到河北正定縣當縣委副書記；有萬季飛（萬里的兒子），去了山西；有薄熙來（薄一波的兒子），去了遼寧；有鄭京生（原北京市委書記鄭天翔的兒子），到北京郊區的公社當副書記。他們下去，生活簡樸、聯繫群眾、發展經濟、探索改革，在那裏都幹得挺有聲色。

劉源能吃苦，愛學習，人正派，肯鑽研，熱心給群眾辦事，上下左右口碑很好，後來當了鄭州市副市長。不久，河南省開人民代表大會，選省長、副省長，不在候選人名單上的劉源竟然高票當選副省長，報到中央，回覆：人大選的，民意民心，認賬！這年，劉源三十七歲。

習近平到正定，摸清脈絡後，幹了幾件實事。第一件事是核減糧食徵購指標，既讓農民吃飽了肚子，也有了種棉花和經濟作物增加農民收入的空間，用老百姓的話講就是讓肚皮子和錢袋子鼓起來了，此舉大得民心。第二件事是在正定這個學大寨先進縣，幹部對包產到戶普遍懷揣「省裏沒文件、地委沒表態，我們等等看」心思的地方，先在最窮的地方試行符合農民心思和意願的生產責任制，讓增產增收、農民歡迎的事實說服各級幹部，各種阻力應然而消。方法對頭，事半功倍。第三件事就是有前瞻意識，正定毗鄰石家莊，縣裏制訂了〈從實際出發，積極探索有正定特色的「半城郊型」經濟發展道路方案〉，引導農民打破行政區劃、城鄉界限，去叩城市市場的大門，城市需要甚麼，就種甚麼，加工甚麼，不僅提供產品，也提供勞務。杜潤生鼓勵青

年人，別人看到了的，你要看得遠一些；別人想到了的，你要想得深一些。習近平做到了。第四件事是習近平聽說中央電視台拍《紅樓夢》要建臨時外景場地，他除免費提供場地外，力主將榮國府臨建外景建成永久建築。三百多萬元的這項支出佔當時縣裏一年財政收入的四分之一，風險不小，責任很大，習近平四處告幫籌款，終於落實。誰也沒料到，一年半就從門票收回了投資成本，旅遊也成了正定縣的新興支柱產業。那個年代，縣市級幹部正致力於解決溫飽問題，很少有人動過發展旅遊業這個念頭，習近平想到了，也幹成了。1983年10月，習近平接任正定縣縣委書記，那年他三十歲，是那個年代中國最年輕的縣委書記。

杜潤生關心這些到第一線工作的年輕人，曾派專人數次給習近平送文件材料，讓他更多了解宏觀動態，同時將劉源、習近平、萬季飛這些人聘為中央農研室的特約研究員，不定期地請他們到九號院座談，參加中央文件起草過程中的討論，聽取來自基層一線的年輕人的看法和意見。

三 溫故知新

四十年過去，彈指一揮間。當年老一輩革命家領導中國改革開放時意氣風發的場面，依然歷歷在目，仿如昨天。他們的思考、做法、作風和實踐，在繼續深化改革開放的新時代，有哪些值得參考和借鑒呢？

第一條，倡導解放思想。任何一個新時代的開啟，必然伴隨一場思想激盪的解放。除非現實一切完好完美，無需再變，否則對現行制度、規定和做法中不合理之處的任何「妄議」、「妄為」，都是改革本身的題中應有之義。上個世紀80年代的改革開放，是中國的一個重大歷史轉折，相對於過去時代，無異於離經叛道。中國改革開放初期年輕人的發聲，都屬於違背當時中央規定的妄議；農民自發搞包產到戶、包乾到戶，都屬於違背當時中央決議的妄為；萬里、趙紫陽在省委書記任上對農民探索行為的支持，就不僅是妄議，也兼有妄為了。毛澤東曾樹過一個好榜樣，他敢於妄議共產國際關於中心城市武裝暴動的指示，反對在敵強我弱的力量對比下去攻打長沙，提出中國革命是農民土地革命、建立農村根據地、農村包圍城市的主張，曾一度受到打擊排擠。歷史證明，毛澤東的這條道路是正確的。甚麼是思想解放？定義很多，但陳雲講得最樸實、通俗、簡潔：不唯上、不唯書、只唯實。

第二條，注重調查研究。現行制度下，高級領導人獲取信息的渠道無外乎親隨、秘書、文件、簡報、會議。下去視察，前呼後擁，看到的也多是經過排練、有成套應對台詞的場景布置，聽到真話、看到真情不易；而信息經過每一次傳遞和折射，都會帶來真實度的衰減和扭曲，依據不實數據、匯報或憑主觀臆想來制訂政策是極其危險的。中國當年改革開放的做法，一開始都是下面提出來、幹起來的，中央經過系統調查、充分論證，總結了基層群

眾和一線幹部的經驗、智慧和創造，而後才出台相應文件予以肯定和推廣。這種文件，符合實際，能夠操作，也得民心官心。

一項重要的政策，任何贊成意見中必會有瑕疵的成份，任何反對意見中也必會有合理的成份；聰明的決策者一定會鼓勵反方向推敲，讓反對意見充分發表出來；各種分力作用下的合力線方向，就是政策制訂的依據。此外，職務的高低與對真理的把握並不成正比，決策的危險時刻常發生於：高級官員面對自己相對陌生或並無深入研究的政策討論時，往往不經意間會發表些自以為懂得、實際上並不真懂的「深刻」意見。

第三條，鼓勵實事求是。共產黨歷來強調實事求是，但很難真正做到。官場語言和文字的腐敗，就是國家政治生態的腐敗。不少官員講假話不講真話，講鬼話不講人話，把講政治衍化為說政治、唱政治，公然挑戰常識、公理、規律和人性，卻屢屢受到重用，這個示範效應後果惡劣，前車之鑒慘痛，尤當引以為戒。

把中國地形圖和世界地形圖放在一起對照，會發現中國地理是世界地理的濃縮版，江河湖海、高原丘陵、沙漠戈壁、山地平原無一不有，劃一治國的局限性、片面性很大。一份中央文件難以指導東西南北差異性很大的中國，只能放出空間，讓各地官員因地制宜，分類施治。1947年，中央下發過一份關於解放區土地改革四十條的文件，毛澤東在文件上加了段批語，大意是地方上的幹部，若要反對這份中央文件，最好的辦法就是原封不動，照搬實施。毛澤東悟透世事，洞若觀火。

第四條，不拘一格用人才。開創新時代，實施新戰略，要有人幹活兒。出台文件僅僅是第一步，落實文件要花大氣力，要有一大批有能力、有見解、有分寸、有擔當的幹部衝鋒陷陣。毛澤東說，政治路線確定之後，幹部是決定因素。

解決幹部問題，主要靠兩條：一條是五湖四海，改革開放不是少數人的事，是多數人的事，是全中國的事，要靠大家來幹，沒有群英匯，難創新局面；八千九百萬黨員中，人才濟濟，十四億中國人中，賢達備至。去掉偏見，幹部就在眼前。另一條是重視青年，青年人最容易接受新事物，總活躍在時代浪頭的前沿。這個世界上，領導和管理通常是滯後於生活實踐的，但青年人卻走在前面。聽取青年人的意見就是面向未來，發揮青年人的作用就是希望所在。

翁永曦 1948年生。受過高中教育，畢業於北京大學國際政治系，曾於內蒙農村插隊八年。1979至1984年在國家農業委員會和中共中央農村政策研究室工作，並於安徽省鳳陽縣、嘉山縣掛職。1984年底經批准停薪留職，下海創業。喜歡讀書，交遊廣泛，關注國情與國際問題研究。

從改革開放到未來世界

陳方正

將近四十年過去，當日經過猶歷歷在目。我第一趟（大概也是最後一趟）坐在人民大會堂的大禮堂，吃驚地看着台上一度叱咤風雲的老將軍大聲宣布：「文化大革命是一場災難！」那天晚上，在喜氣洋溢的國宴中碰見幾個老朋友，大家興奮莫名，幾乎喝醉了茅台，然後逐漸意識到，自己正在經歷一個歷史時刻。就這樣，中國走進了一個和前此三十年，甚至前此六七十年都完全不一樣，充滿希望的新時代。內部鬥爭和動亂結束了，政治口號和教條慢慢減少以至消失，中國終於敞開大門，放下恐懼，面對似乎還那麼陌生的世界，然後彎下腰來，為追回無數代人錯失的時光而咬緊牙關，從頭學習，付出無窮辛勞和血汗代價。一百四十年來，中國第一趟真正站穩腳跟，看清大勢，知道應該朝哪個方向走，也累積了足夠力量和決心，去克服路上障礙，甚至攀越攔路峭壁。

一 當日與今天

回顧這四十年來路，不可謂不艱難崎嶇，也不可謂不險阻重重，甚至血淚斑斑。二十九年前的那場搗心搗肺、肝腸撕裂的大悲劇無人能料，無人願見，也永遠難忘。它以那麼慘痛的方式結束，是我們這個龐大國度在改革開放路上所必然要付出的沉重代價嗎？還是頭腦更清晰的學生，或者更睿智、更有遠見的當權者可以避免的？那將成為一個永遠沒有答案的問號。唯一可以慶幸的是，國家沒有崩潰分裂，改革開放也沒有中斷，傷痛過後，終於還是沿着同樣道路繼續走下去，一直走到今天。

而今天，恐怕是當年提出改革開放口號之初，甚至十七年前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前夕，都還夢想不到的。世紀之交，劍橋大學的諾蘭（Peter Nolan）教授以「中國大型企業還將何以立足」為題發表演講，判斷中國加入世貿之後許多大型國企必將倒閉，由是導致政治動亂^①。時光荏苒，又將近

二十年過去，現在中國已經成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在《財富》(Fortune)雜誌2017年公布的「世界500強」(Global 500)名單中，中國公司在前十名中佔三位，前百名中佔十八位，整體佔23%，和中國人口在全球份額相若。不但如此，如美國總統特朗普(Donald J. Trump)最近發表的國家安全策略文件宣示，現在深刻感到全球經濟競爭威脅的並不是中國，倒是作為西方經濟和軍事火車頭的美國。他上任後的連串外交、貿易、移民和經濟措施更表明，歷來以開放、包容、多元文化為號召的花旗國度，現在要一步步關上大門。反過來，我們這千百年來安土重遷的古老大國，卻鄭而重之一再宣稱，要通過「一帶一路」來奔向全球，擁抱全球，永遠採取開放政策。這樣的對比委實太鮮明，太令人吃驚了。中國這個大膽構思自然不乏謀略和現實考慮，但也要看到，它反映了新眼光，新思維，乃至氣度和信心。

這氣度和信心是以實力為基礎的。中國領導人在去年10月閉幕的中共十九大上宣稱，要在十五年內達到小康社會，三十年內把中國建設成為「社會主義現代化強國」，也是有根據的。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估計，中國、美國、美歐日(合計)等三個經濟體在2016年的國內生產總值(GDP)分別為11.2、18.6和39.9萬億美元；至於它們的年增長率預測則分別為6.8%、2.3%和2至3%之間。也就是說，中國的年增長率比其他三個經濟體高出4%左右。以較保守的3%計算，中國經濟規模將在大約八年之後超越美國，二十年之後超越美歐日三者總和——實際上也就是超過目前整個發達世界。當然，隨着經濟成長，發展速度將會放緩，增長率的差別也將隨而縮小。但中國人均GDP(約8,000美元)現在尚遠低於上述發達國家，大約只是它們的六分之一左右，所以還有空間在相當長時間內以同樣優勢增長。說到底，中國的人口高於上述三個經濟體總和，所以在發展程度相若的時候，經濟規模自然要超過它們。換而言之，中國正在以努力和堅韌逐步返回天下中心位置——昔日的「天下」，現在包括整個地球了！

二 憤懣與疑惑

面對似乎一片光明的美好前景，中國知識份子卻顯得異常憤懣和沉默，而那是很有理由的。憤懣，是由於所見到的大量不公義現象。立刻來到心頭的，自然就是2017年底北京大興區那場奪命火災，事後國家和市政府沒有為此道歉，沒有為災民送來安慰、撫恤、重建，反而雷厲風行強行拆遷、驅趕北京周邊地區的「低端人口」。這並不是孤立事件，它令人想起廣東陸豐烏坎村的土地維權鬥爭和其他無數由土地使用權產生的同類糾紛、抗爭。而且，除此之外，還有無數令人痛心的不同類型事件，像二十多年前爆發的河南上蔡艾滋病村事件，那關係千百人性命；十年前的三鹿集團毒奶粉事件，那嚴重影響大量嬰兒健康；兩年前的北京雷洋事件，那是執法人員橫行無忌的典型。諸如此類，真可謂不勝枚舉。統而言之，它們都可以歸結為法制不健

全，專業體系疏漏低劣，從而造成行政嚴重失當。也就是說，公職人員和國家機器都遠遠追不上急速改變的時代要求。

對於這些問題的根源，中央政府不可能不明白，也不可能不願意或者不盡力糾正——但處理方式和能力卻十分令人失望。而最令知識份子感到憤懣和鬱悶的其實是，在當前體制和政策下，無論這些事件本身，抑或它們的責任承擔，更不要說糾正這些問題的根本途徑，都不允許公開討論，無論在課室、演講廳、報章雜誌、書籍或者電子媒體上都是如此，真所謂「萬馬齊瘖究可哀」。知識份子被迫緘默，因此只有回到專業，發揮科學家、工程師、經濟學家、歷史學家、文學家的功能。作為專家學者，他們倒是國家所需要的，只要看看近二十年來政府用了多大氣力擴展高等教育，投放了多少資源到教育和科技研究，就很清楚了。然而，知識份子倘若要「議政」，那就只有進入政協或者人大，在共產黨領導下的民主集中制之內發言了。

這個體制和西方國家的體制，即所謂「自由民主秩序」(liberal democratic order)是很不一樣的。後者的言論尺度寬鬆得多，它的議員和執政者是通過參選門檻很低的競爭性選舉產生，而行政、立法、司法等三個部門不相統屬，互相監督牽制。這個體制並非憑空創造出來，它從十七世紀末出現，然後經過兩三個世紀之久的探索、修訂和發展，方才逐漸定型，所以是一個飽經考驗的成熟體制。西方學者向來認為，他們國家之所以興旺，就是由於實行了這個體制，任何國家在經濟發展起來之後，也都必然會趨向這個體制，實行它們心目中的自由民主理念。日本和南韓應該算是在美國扶持下，走上這條道路的成功典型。中國知識份子從梁啟超、蔡元培、胡適之以至章伯鈞、羅隆基、儲安平，也同樣對之心往神馳，希望能夠把它移植到中國來。但他們都失敗了，新中國所選擇的，是艱苦曲折難於上青天的另一條道路。不料，到了1970年代山窮水盡之際，它一拐彎卻柳暗花明，踏上了改革開放的大道，一直走到今天。問題是：這條路今後還能夠一直走下去，以至三十年後中國成為現代化強國嗎？也就是說，西方體制其實並沒有獨特性，中國另闢蹊徑也同樣能夠變為先進發達，站在世界前列嗎？這問題在四十年前，甚至二十年前，恐怕都不會有人認為需要討論，但到今天，則是人人都不能不關心的了。

三 改革開放的回顧

上述大問題千頭萬緒，但仍然必須從改革開放的歷史說起。在1980年代，所謂「改革」，就是向西方學習，來重建中國的政治和經濟體制；所謂「開放」，就是引進西方事物、方法、人才，乃至思想。它起初十分成功，後來卻引起了巨大政治震盪，導致1989年那場大悲劇，因而出現重大轉變，即經濟上依然開放革新，政治上則變得審慎保守，以維持穩定為主。其後二三十年間，中國所奉行的便是這麼一套雙軌制度，也就是所謂「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

它的基本理念是以黨為領導核心，以全國而非個人為優先，國家的長遠目標和利益分配等重大問題，統統由權力高度集中的黨來決定。它的優點是能夠為國家提供一個長期穩定環境，使它得以專心致志於實質建設，發展經濟、教育、醫療、科技、軍事、產業、交通、城市，而不必耗費精力於統一意見、平息紛爭。至於部分人在急速發展中要蒙受多少冤屈不平，承擔多大壓力，皆在所不計。這是個精英統治制度，和十八世紀德奧等國的「開明專制」不無相似，但規模放大數十倍，明君角色則改由組織嚴密的龐大政黨來擔當。在它金字塔式的權力結構中，處於頂尖的少數領導人是由內部推舉產生，十年一任。

這個體制的效率顯而易見：高速經濟增長使它在國際上獲得尊重，在大部分國民心目中也贏得認同，甚至擁護。然而，它的缺陷也很明顯：弱勢群體缺乏有力代言人，因此飽受壓榨，更要為當權者行政失當付出沉重代價，所謂不公義現象，根源即在於此。此外，目前還在進行的反貪腐運動固然令人額手稱慶，但民眾為所牽涉官員級別之高、數目之多、金額之巨而咋舌之餘，亦不免奇怪，貪腐範圍到底有多廣多深？被判刑者即使罪有應得，又有多少主要是受政治牽連所致？詳細案情之絕少披露，自然更加深了這種種疑惑。但最令人忐忑的則是，1960、70年代那些驚心動魄場面雖然已成歷史陳迹，過去三屆黨政領導人也順利交接，但六年前卻再度盛傳政變驚魂。那也就是說，最高領導權的繼承制度仍然不穩定，仍然有待制度化。這些，當然都不是在一個現代化強國所應該看見的現象。換而言之，體制缺陷和行政失當是不能夠完全以經濟發展成果來彌補的。

所以，即使中國目前這條以黨治國，以民主集中制治黨的道路能夠一直走下去，它的具體制度也仍然需要大事改革。事實上，無論何種制度，無論在中國或者西方，都不可能一成不變，都必須因應實際狀況和需要而不斷改進，否則就無從適應當前瞬息萬變的世界，繼續發揮應有功能。而改進之道，無疑也必須參考西方先進經驗。在1980年代，中國放下了對西方經濟體制的恐懼，現在是放下對西方理念和體制的恐懼的時候了。但這和承襲或者移植西方體制卻絕不一樣，因為歷史不相同，國家規模也不一樣：歐洲一國，只不過相當於中國一省甚至一市而已。所以英國體制不能夠移植於美國，歐洲各國體制也不能夠擴充到歐盟，它們都必須根據歷史經驗和現狀需要而發展出適合自己的獨特體制。更何況，西方民主體制在當前已經遇到強力挑戰，甚至本身都出現了嚴重問題。

四 西方體制及其面對的挑戰

西方體制的核心是民主和言論自由，前者賦予政府合法性，後者提供宣洩民怨、反饋民意於政府的有效渠道。這兩者作為基本原則固然沒有爭議，

應當如何具體實行卻並無普世準則。西方的理想可稱為「開放式民主」，它的特徵是極其寬鬆的言論自由尺度，參選門檻極低的競爭性、對抗性選舉，以及三權分立，互相制衡。它以「政府是全民共有、共治、共享」為最高理念，那自然能夠風靡群眾；危險則在於其開放性，那往往導致政策紛爭和搖擺不定，甚至政局不穩。那麼，為何多年來它又能夠行之有效，令西方國家成為舉世最先進呢？這其中有兩個關鍵。首先，經過長期醞釀，這些國家的民眾在社會、政治、經濟等各方面已經建立牢固的基本共識，因此政黨輪替無關大局，不會導致根本變動——德國納粹通過普選而上台，其後顛覆了威瑪共和體制，那正好從反面說明這個道理。其次，直至上世紀末為止，西方在科技和商業上遙遙領先世界。在寬裕的順境中，國民共識乃得維持不變。可是時移世易，在本世紀全球化浪潮高漲，西方在經濟上的優勢被大幅侵蝕，甚至有消失之虞，於是它們的民主體制就遭到挑戰和考驗了。

我們且看新加坡吧。它的政府雖然由普選產生，卻以一黨獨大，長期執政，權力不受挑戰，言論尺度嚴苛為特徵，那顯然和西方的開放式民主大不相同。然而，它的廉潔、效率和發展程度之高，卻令絕大部分高度發達國家瞠乎其後，無怪乎西方對它愛恨交加了。反過來看實行開放式民主多年的中南美洲國家，它們大部分一直為政府貪污無能、效率低下所困擾，經濟更受盡美國宰制剝削而無從發展，直至近年方才因為左翼政府的出現而略有起色。但最令人吃驚的，則是作為西方龍頭的美國。它以健全法制和周密成文憲法為基礎的民主制度，已經實行兩個多世紀，最近卻顯然出了大問題，充分暴露競爭性政治發展到極致的禍害。在對立意識形態驅動下，兩大政黨為了勝選，金錢、訴訟、抹黑、揭發隱私、勾結外力、改劃選區(gerrymandering)等手段皆無所不用其極，選舉直淪為無硝煙全面內戰，而由是產生的總統素質如何，也是有目共睹，騰笑天下。在大西洋彼岸，民主傳統更深厚的英國也同樣因為脫歐問題而舉棋不定，進退維谷，陷入巨大政治危機而不能自拔。英美兩國的困局絕非偶然：在新興國家特別是中國的強力競爭下，它們逐漸失去經濟霸權，國內由是出現因教育程度差異而產生的兩極分化，這在美國更連帶勾起了根深蒂固、長期潛伏的種族問題，遂導致基本共識崩潰，政壇陷入紛擾與混亂。換而言之，在面對嚴峻挑戰之際，開放式民主是否仍然為最適當體制，實不能無疑。

五 未來改革當走向何方？

我們討論西方民主目前面對的困境，並非意味中國的民主集中制已經完善，可以適合中國的長遠需要，更不是認為新加坡的城邦體制可以移用於中國。正相反，隨着經濟迅速增長和國際地位不斷提高，中國顯然亟須重新推

動政治改革，以建立更健全穩固的體制。但同樣顯然的是，改革到底應該走向何方絕非簡單問題。1990年代俄國未經深思熟慮的大改革帶來慘痛後果，正是前車之鑒。況且，經濟改革可以立竿見影，為大多數人帶來可見利益，所以推行容易。政治改革則無可避免要觸動在位者權力，而且成效難以在短期內彰顯，所以扞格難行，它只能夠從淺近、實際之處開始，緩慢推進。

其實，西方政治運作暢順有序，並不完全在其內涵，很大部分是在形式，即尊重「遊戲規則」。這也就是中國自1980年代以來，一直在努力改善的法治和法制建設。前面提到的種種不公現象，也莫不與法制不健全密切相關，所以在今後，它無疑還將是最重要的工作。不過，中國的法律傳統委實太粗疏薄弱了——歷史上，它完全偏重於刑法，而且絕少涉及法理基礎。西方法律傳統則可以追溯到公元六世紀的《查士丁尼法典》(*Corpus Juris Civilis*)和十三世紀的《大憲章》(*Magna Carta*)，淵源更遠至三千七百年前即夏商之際的《漢謨拉比法典》(*The Code of Hammurabi*)。它之所以那麼細密精微是長期發展的結果，並非朝夕可至。所以，中國在這方面的道路仍自漫長。

其次，中國遲早要認真面對言論自由的問題，那長久以來被視為高度敏感，一部新聞法規遲遲不能面世就道盡了其中艱難。在西方國家，言論自由被奉為主臬，好像是神聖不可觸動更易。其實，它們和中國一樣，也面對如何處理有害或者尷尬言論的問題。事實上，被認為可能顛覆社會穩定或者共同價值的言論，在西方也同樣是不受保障的。例如，德國嚴禁宣傳納粹或者反猶太主張，法國和奧地利禁止婦女穿戴蒙面服飾以宣示其伊斯蘭身份，英國和許多其他歐洲國家立法禁止與種族、宗教、性傾向等有關的「仇恨言論」(*hate speech*)。格於憲法規定，美國沒有這類禁令，但卻能夠施加無形社會壓力來封殺「反社會」言論。麻省理工學院著名教授察姆斯基(*Noam Chomsky*)大力抨擊建制和資本主義的講話、書籍大部分被迫在加拿大出版，在美國幾於絕跡，就是個顯著例子。因此，言論自由並不是非黑即白的絕對觀念，它的尺度可以有相當彈性——當然，也不能夠過份延伸，例如被用作保護非法行為或者行政失當的藉口。無論如何，通過完善法規和管理體制，中國在這方面其實還有極大改進空間，關鍵只在於如何制訂自洽、完整、合理、可行的法規，和建立切實執行的機制而已。

最後，政治體制的改革無疑是最複雜，也最扣人心弦的問題。在今後二三十年間，隨着經濟實力的增長，以及國民在收入水平、教育素質、國際化程度等各方面的急速提高，國人精神面貌與基本追求必將發生重大變化。在這嶄新形勢下，中國政治體制隨而發生相應蛻變自不可避免。但它到底會朝甚麼方向發展呢？共同願望自然是，它變得更穩定、有序、合理，使民主集中制更趨完善。那也就是說，各級黨政代議機構如黨代會、中委會、人大、政協等的開放、包容、公開、透明程度能夠大幅度增加，以使得它們充分發揮本身的代表性、主動性和積極作用。

否則，可以預見，目前的體制將會在三方面遭遇嚴峻挑戰。首先，是無法繼續為國民提供一個寬鬆、自由、活躍的社會環境，以充分激發、釋放他們的創新能力，由是令中國在國際競爭上迅速失去優勢。其次，是在全球融合的大潮流中，無法通過文化魅力和體制示範而進一步提高中國的國際影響力與領導地位。最後，則是國內爆發日益高漲的不滿情緒，從而導致精英份子大量流失，乃至廣泛社會動盪甚至停滯。統而言之，沒有大幅度政治改革，中國目前顯示的巨大活力、動力將不可能繼續維持，日本在過去二十年的所謂「迷失」或者英美目前的困局，也同樣可能在中國出現。所以，在上述挑戰的無形但巨大壓力下，目前體制的緩慢和持續蛻變將不可避免。

然而，弔詭的是，即使如此，民主集中制的基本結構和原則卻未必會有根本改變。這個看法是基於我們對未來世界本質的判斷，它自必令許多人深感失望，但不是沒有根據的。

六 展望未來世界

談到未來世界，我們總會覺得它非常遙遠，只會在科幻小說中出現。但在今天，所謂未來，其實已經來到眼前。我們只要想想鋪天蓋地、籠罩也連結每一個人心靈的互聯網和手機，或者人工智能在即時傳譯、辨識面貌、駕駛汽車、下棋，乃至通過公開考試等各種不可思議能力，就再不會有任何疑惑了。中國希望在短短三十年後成為現代化強國，那同樣會是人工智能趕上人類思維，世界掀起翻天覆地變化的時代。其時機器人會承擔世界上大部分工作，一般人不必再營營役役，而可以在「全民入息」制度的保障下優遊度日；世界人口將減少，全球暖化和資源枯竭等問題因而得到緩解；由於經濟全球化的加劇和帶動，國家界限將逐漸淡化，全人類逐步融為一體的大趨勢將無可阻擋，不過其全面實現則恐怕要等到二十二世紀了，所以今後數百年將是個漫長的過渡時期^②。事實上，全球融合的過程在上世紀已經由世貿組織的出現而啟動，它今後不但將加速，而且主導權的爭奪勢將日趨激烈熾熱。像美國倡議的《泛太平洋夥伴協議》(TPP)、中國倡議的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AIIB)和「一帶一路」計劃，就都是其表現。可以預見，此後它還將在經濟結構、金融體制、基礎設施、服務行業、醫藥食物標準、交通運輸，乃至安全保障體系等各方面繼續擴展和深化。

在這場競賽中，集中而穩定的領導權會帶來巨大優勢，因為長遠目標不會由於追求逸樂而鬆懈，也不會因為艱苦或者挫折而動搖。過去一年間，民粹主義在英美爆發，逼使它們從全球化進程退卻，那就是因為它們的民眾在巨大競爭壓力下，不再接受全球化觀念之故。但西方有識之士絕不可能放棄這場競賽，也不可能忽視此中關鍵。所以它們本身就很可能以某種方式(例如

各黨派長期聯合執政)轉向更集中和穩定的體制，也就是反而趨向中國模式。這像是天方夜譚，但我們只要想到，富裕如英美在推動基礎設施建設這問題上是如何舉步維艱(英國擴建希思羅機場和美國建造東西海岸的長程高速鐵路曠日持久，無法展開，就是最顯著的例子)，就可以明白它們的困境了。

另一方面，當世界充分融合之後，未來世界又將變得高度「非政治化」。也就是說，它的治理將成為主要由專家負責的行政問題，而不復是由政黨訴諸民意來決定的政治問題。這有好幾個不同原因。首先，在高度科技化的社會，重要問題已經變得太專門和複雜，不再是一般人所關切或者能夠充分理解，更不是數千百萬人所能夠達成共識。在目前，全球暖化、「減排」和再生能源就是這樣一個環環相扣的複雜問題，而本屆美國政府在此問題上的倒行逆施，更清楚顯示了這類問題政治化之後所將帶來的嚴重後果。其次，在規模龐大的全球體制中，主要官員或者民意代表無論經由何種制度產生，他們與個別人民之間的距離都將變得太遙遠，因而不可能有頻繁和密切互動。現在歐洲一般人民視遠在布魯塞爾的歐盟官員為不諳民情、不受約束的官僚，正就反映了這個趨勢。但最重要的則是，在人工智能全面滲透所有行業的衝擊下，未來物質財富的生產和各種服務的提供再沒有基本限制，所以它們的分配蛻變為社會管理策略，而不再是敏感政治問題。在目前，高度發達國家、城市如挪威、新加坡、澳門等，其體制實際上已經在朝這種形態演變了。

統而言之，無論在全球融合過渡時期的主導權競爭之中，抑或在充分融合之後的未來世界中，政治體制一方面會趨向於公正合理，另一方面卻將變得高度層級化，權力也將更為集中。基本上這是由人口規模、科技世界本質和在過渡時期劇烈競爭的需要等三者所決定的。

七 對未來的反思

以上只不過是我們對於未來的管窺蠡測而已。但在人類融合的大趨勢之下，全球治理體制並沒有多少選擇餘地，它是由未來世界的本質所決定——高科技、全球化、人類社會融合這三者是互為因果，互相推動，密不可分的。因此，它也是人類文明演進的自然結果。當然，對此自不免會有許多激烈反應。例如，必然有人要反問：倘若在未來世界人類會被無形的專家團體統治，從而失去自由，失去主宰自己命運的力量，那麼為何還要選擇現代化、全球化？科技到底是誰的科技？它的目的不就是為個人的方便和福祉嗎？為何人類那麼愚蠢，容許它反過來掌握我們的命運，毀滅我們的自由？

這樣的憤慨非常自然，卻忽視了兩個基本問題。首先，科技的發展本來誠然是為了一般人的便利，但它卻又必然改變、顛覆社會原有結構。其次，它發展起來之後，就猶如從瓶子裏面釋放出來的巨靈，是不可遏制，也無法

再隨主觀意願來指揮的。莊子在二千三百年前反對用機械裝置即桔槔來舀水，甘地在上世紀也反對用紡織機，而提倡用人工紡紗織布。他們都深深意識到機械對傳統的巨大顛覆性。可是，和十九世紀搗毀紡織機的英國工人一樣，他們都徹底失敗了。科技發展和隨之而來的全球融合是人類進化的一部分，它不是人類本身所能夠阻止或者控制的^③。

即使如此，這個對未來世界治理結構的看法是否可靠呢？它必然是高度集權和層級化的嗎？當然，那純粹是我們的猜測而已。但今日全球經濟命脈已經完全受數百家巨無霸型跨國公司主宰了，我們正可以由之得到重要啟示。它們排在前列的每一家就年營業額而言，都已經可比人口千百萬的中等或者富裕國家的GDP，因此也有能力與這些國家（或美國各州）分庭抗禮，談判其運作的條件。但它們的內部結構卻無一例外，都採取徹底的層級制和高度中央集權^④。在人類社會徹底融合之後，國際間商業發展界限泯滅，經濟力量集中於少數巨無霸型公司和精英階層的趨勢自然更將加劇。經濟如是，其他領域亦不可能例外。

說到底，人的自由平等理念是建立在下列基本假定之上：每個人都是獨立，具有各自人生目標、愛好、思想、感情的個體，這「主體性」(subjectivity)至高無上，不應在任何情況下受到侵犯、損害。然而，現代經濟體系正就與此背道而馳，它正是要通過作為「隱秘游說者」(the hidden persuader)的大眾傳媒來影響和改變每一個人的思想、感情、愛好——甚至生存意義，以將所有人納入一部巨大經濟機器之中，來充分發揮他們的經濟效能。人既然已經全情投入和擁抱這個以大眾消費社會(mass consumer society)理念為核心的體系，那麼個人「主體性」其實早就已經淪為幻象。在人類社會全部融合的未來，很難想像上述趨勢之變本加厲如何可以避免。當然，屆時一般人很可能仍然得以生活在美妙的新幻象之中——文明的魔力和魅力，不正就在於它創造和維持「美妙新世界」的巨大能力嗎？

註釋

① 諾蘭(Peter Nolan)：〈中國大型企業還將何以立足〉，《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0年6月號，頁5-19。

② 參見陳方正：〈所過者化，所存者神：論人工智能與未來世界〉，《科學》(上海)，2017年第5期，頁17-23。

③ 有關論證在此無法展開，詳見上引論文。

④ 在《財富》「世界500強」表列中蘋果(Apple)排第九位，它的年營業額處於葡萄牙和芬蘭的GDP之間；豐田(Toyota)排第五位，營業額處於愛爾蘭和智利之間。全部500家公司營業額之和佔了全球總產值的37%。

開眼看「中國」： 在《澳門新聞紙》發現世界、 國家與自我

• 卞冬磊

摘要：本文分析了鴉片戰爭期間林則徐的世界認知和閱讀《澳門新聞紙》的關係。以往研究較多描述《澳門新聞紙》的內容，忽視其作為晚清時代「新媒體」的特質，因而難以解釋認知的動態變化與所見「世界」的交往特性。本文認為，新聞紙是一種新的知識類型，以報導近事和評論為主，有別於書籍或地圖提供的靜態知識。《澳門新聞紙》描繪的「世界」互相聯繫；「國家」不是抽象名詞，而是由具體事件構成的運動之主體；更重要的是，一個「外部視角」下的「中國」也浮現出來。在這個層面上，林則徐翻譯、閱讀新聞紙的意義，可以表述為「開眼看『中國』」——以一種整體性的外部視角審視「世界關係中的中國」。新聞紙提供的動態知識和外部視角，對於近代中國走出對外國的「幻想」、重新確立中國在世界的位置，扮演了重要角色。

關鍵詞：《澳門新聞紙》 林則徐 世界 國家 自我

作為「滿清時代開眼看世界的第一人」^①，林則徐在中國近代歷史上的地位已無需贅言。他不只具有因為禁煙而締造的民族英雄形象，其作為世界認知轉變的啟蒙者，更加引人矚目。即如歷史學家蔣廷黻所說：「林則徐其實有兩個，一個是士大夫心目中的林則徐，一個是真正的林則徐，前一個林則徐是主剿的，是百戰百勝的，……真的林則徐是慢慢的覺悟的了。他到廣東以後，就知道中國的軍器不如西方，所以他竭力買外國炮，買外國船；同時他派人翻譯外國所辦的刊物。」^②

* 本文為2015年度國家社科基金青年項目：「中國近代報刊閱讀史及其史料庫建設（1815-1919）」（項目編號 15CXW003）的研究成果。

誠如其言，林則徐的「慢慢的覺悟」——對世界秩序的重新認識，除了源自與外國人直接交涉、地方社會上「道聽途說」外，主要得益於翻譯外國書刊——包括《四洲志》、《華事夷言》和《澳門新聞紙》^③。以媒介形態分類，前兩者為書籍，後者則是一種「新媒體」，因此別具意義。誠如論者所言：「雖說翻譯西書風氣，在明季就初見端倪，但通過翻譯報紙了解『夷情』，在此前中國歷史上從無所見，林則徐此舉不說是石破天驚，也確屬盤古開天地來的新創舉。」^④所以，當後來者追溯中國人閱讀新聞紙的經驗時，林則徐常常被視為開端。譬如張之洞就曾說：「中國自林文正公督廣時，始求得外國新聞紙而讀之，遂知詳情。」^⑤《澳門新聞紙》的歷史意義由此顯現。

《澳門新聞紙》是林則徐在廣東禁煙期間，為「探訪夷情、知其虛實，始可以定控制之方」^⑥所進行的書報翻譯活動之成果，其內容譯自當時西人在澳門發行的《廣州新聞報》(*The Canton Press*)、《廣州記事報》(*The Canton Register*)以及少量的《新加坡自由報》(*The Singapore Free Press*)。過去已有不少研究考證了《澳門新聞紙》(1839年7月16日到1840年11月7日)的底本、譯者和內容，尤以蘇精近期編撰的《林則徐看見的世界——〈澳門新聞紙〉的原文與譯文》一書最為細緻^⑦，不僅收錄了《澳門新聞紙》全本，並將中英原文一一並列對照。此外，陳勝彝對《澳門新聞紙》內容的概述堪稱完備。他指出，《澳門新聞紙》將「英國政府從縱容、支持對華鴉片貿易到為維護鴉片貿易而發動侵華戰爭的動態置於中心位置」，而遺憾的是，「由於畢竟是新聞，這些知識難免過於簡單、零散、缺乏系統、條理的說明，比如英美的政治制度，只是不斷地在新聞中出現各種近代政治機構的名稱而已」^⑧。

本文認為，陳勝彝這個略含批評意味的評價，恰恰體現了新聞紙作為晚清時期新媒體的特性。作為現代「文化形式」^⑨，儘管新聞紙的內容簡單零散，缺乏系統，卻是一種新的知識類型：「澳門……夷人刊印之新聞紙，每七日一禮拜後，即行刷出，係將廣東事，傳至該國，並將該國事，傳至廣東，彼此互相照知。」^⑩新聞紙每七日更新一次的動態消息，描繪的是各國進行的交往關係，顯然有別於書籍偏向靜態的知識形態。基於這樣的認識，我們就不能再將書、報混在一起，籠統地談論林則徐在鴉片戰爭前後對世界的認知變化；而應進一步探究：通過主持翻譯、閱讀和批註新聞紙，林則徐看到的「世界」有何特別之處？其認知變化的過程如何產生？通過新聞紙「觀看」世界的方式，對認識「中國」又有何特殊的意義？

1830年代，在廣州和澳門出版、流通的外國新聞紙，雖處在帝國的邊緣地帶，仍給寥寥數位中國譯者和讀者帶來了一種認知世界的新方式。通過細讀《澳門新聞紙》全文，本文發現，新聞紙通過對當下事件的報導和評論，將原本屬於抽象空間、較為孤立、靜止不變的「世界」和「國家」，轉變為一個具體可辨、互相聯繫、持續運動的主體。通過持續翻譯、閱讀各類事件和評論——「集中在翻譯外人報刊中有關時事政策的反映、報導和評述」^⑪，林則徐不僅看到了一個互相聯繫中的新世界，而且第一次從「他者」的視角看到了中國在世界的位置。正是在這個意義上，本文認為，將林則徐主持翻譯《澳門新聞紙》的歷史意義表述為「開眼看中國」——以一種整體性的「外部視角」審

視「世界關係中的中國」，可能更為貼切。從新聞紙觀察「世界」與「國家」，實質上也是尋找「他者」、進而發現「自我」的過程。

一 「朦朧一團」的西方

傳統中國的世界秩序，是由「天下」觀念支配、以朝貢體系為表徵的一套交往規範。在這個秩序中，世界由漢字圈、內亞圈和外圈構成，中國處於中心，一些不太重要的國家分布在周圍。其中，外圈「一般由關山阻絕、遠隔重洋的『外夷』組成，包括在貿易時應該進貢的國家和地區，如日本、東南亞和南亞其他國家，以及歐洲」^⑫。新近的研究表明，中華帝國在1600年之前都是一個「開放的帝國」：「它在形成之時便融合了不同的地區和民族，並在漫長的歷史中保持對外來影響的開放，而不是一個拒絕外來影響的中央王國。」^⑬陳旭麓也認為：「歷史上的中國並非閉塞的孤島，它一直在注視着中國以外的其他國家。」^⑭

但是就知識系統來說，「政教不能及的『天下(世界)秩序』確非清朝關注的重心，『外國』更可以說是清人政治觀念中最不受重視的部分之一」^⑮。傳統中國的世界知識——如果有的話，主要涉及周邊的朝貢之國；對外圈的印象，尤其是遙遠的西邊，向來是「朦朧一團」。如果說明代末期利瑪竇(Matteo Ricci)等傳教士帶來的世界地圖，曾在中國思想史上產生過些許影響^⑯，那麼到了清代，即便在朝廷內部，這種影響也幾乎消失殆盡。這可以從陳旭麓對清初編撰的《明史》之分析中看出端倪^⑰：

能夠明白列舉的歐洲國家還只有4個。即佛郎機(指葡萄牙，但有時又兼指西班牙)、呂宋(現在的馬尼拉一帶，當時此地為西班牙所佔，所以實際上是指西班牙)、和蘭(荷蘭)、意大利。在《明史》的初稿中，意大利是寫成歐羅巴〔歐洲〕的。雖然後來改了過來，但把意大利當成整個歐洲，畢竟反映了知識上的模糊。

由此可見，明代流傳下來的知識在清代已隨時間流逝而趨於式微。按照何偉亞(James L. Hevia)的說法，在鴉片戰爭之前，「清與西洋諸國(這是清的記載裏對歐洲的稱謂)的關係是模糊不清的，因為清對歐洲各個不同的國家並無清晰的概念」^⑱。

對英國的認知自然也是寥寥，儘管清中葉以前沿海官員或讀書人曾有《海國聞見錄》、《閩海紀要》這樣的作品，初步介紹過英國的地理、風俗和物產，但這種邊緣之作難以擴展其影響。十九世紀初，工業革命後的英國成為西方最強大的國家，並開始在廣州貿易中扮演重要角色，形象才稍微具體起來。彼時，通過廣州官員的奏摺，朝廷多少了解到英國的一些近況，如「各外夷來粵貿易船隻，惟啖咭喇船大貨多」、「啖咭喇在諸夷中最为強悍」^⑲。但這些零散的印象無法構成知識，也就沒有力量挑戰既有的認知。1793年，英使馬戛爾尼

(George McCartney) 來華，朝廷通過北京的外國傳教士方才弄清「該國即係紅毛國，在西洋之北，在天朝之西北」。1816年，英國外交官阿美士德 (William P. Amherst) 來華，兩廣總督蔣攸銛上奏，「至嘆咭喇貪狡性成，而與中土不通，其進貢為求貿易」²⁰。馬戛爾尼、阿美士德兩人相隔二十三年來華，朝廷對他們的態度並沒有甚麼變化，「均以貢使看待，已證明中國對英國的了解不足」²¹。

1822年，兩廣總督阮元編成《廣東通志》，其中對「英吉利國」的描述，代表了道光初年人們對英國的基本認識²²：

荷蘭屬國，服飾相似。國頗富。……英機黎，一國懸三島，於吝因、黃祁、荷蘭、佛蘭西四國之間。……《海國聞見錄》、《明史》之丁機宜，《職方外紀》之諳厄〔厄〕利，《海國聞見錄》之英機黎，以輿圖核之，即英吉利，蓋對音翻譯無一定之字也。其國本在歐邏巴之西，為荷蘭屬國，後漸富強，與荷蘭構兵，遂為敵國。又不知何時佔據北亞未利加之地，稱加那大。英吉利稱歐巴之國為本國。雍正十二年，始來粵貿易。

上述這段文字，糅合書籍、傳聞等新舊資訊，蜻蜓點水般介紹了英國的地理、歷史與風俗，已屬不易。自道光朝開始，鴉片問題日趨嚴重，中英的衝突和交涉常有升級。反映到知識世界，「有關英國的著述也就不斷增多」²³，地理歷史、政治經濟、科技文化以及社會風俗，均較以往詳備起來。譬如息力的《英國論略》，不僅詳述地理歷史，還涉及議會制度，如「設有大事會議，各抒己見，其國中尊貴者五爵，如中國之公侯伯子男，為會議之主；且城邑居民各選忠義之士一二赴京會議……大眾可則可之，大眾否則否之」²⁴。

不過，這些偏向沿海的知識並沒有進入正統的政治世界。尤令人匪夷所思的是，道光皇帝在1839年決心處理鴉片問題、要求官員出謀劃策時，「英國」仍然很少出現在官方話語中。地方大員對於弛禁鴉片的議論，不可謂不熱烈，但二十九份奏摺中，只有三次提及「嘆咭喇」。著名的禁煙派代表、鴻臚寺卿黃爵滋提了一次：「今入中國之鴉片，來自嘆咭喇等國。其國法有食鴉片煙者以死罪，故各國只有造煙之人，無食煙之人。」廣西巡撫梁章鉅、河南總督麟慶批駁黃爵滋時順帶又各提及了一次，此外「別無英國一詞的出現」，這個現象「暴露出他們對鴉片走私情況的懵懂，對國際事務的無知」²⁵。

二 路線與水程：互相聯繫的「世界」

明代傳教士引入宮廷的新世界地圖，曾對少數中國讀書人的世界認知產生過衝擊，但從地圖中獲得的世界圖像是靜止的。鴉片戰爭前夕，人們對世界、英國和中國之間的交往，缺乏基本概念。有證據顯示，朝廷官員並不能確切地知曉鴉片貿易運轉的機構、路線和時間。林則徐初到廣州時，即奏報稱沿海文武官員「不諳夷情，震於嘆咭喇之名，而實不知其來歷」²⁶。甚至鴉片戰爭結束後，他們仍然知之甚少。道光二十三年（1843）三月，朝廷命令欽

差大臣奕經向被俘英國軍官詢問英國「距離內地水程以及來華途中共經幾國」；同年四月，又諭台灣總兵達洪阿及台灣道台姚瑩，詢問英國「周圍幾許」、「所屬國共有若干」、「至回疆有無旱路可通」^⑳。

「不通中土」，向來是中國對英國根深蒂固的認知之一。或許考慮到爆發戰爭的可能性，林則徐十分重視中英之間船隻、信件、資訊往來的路線和時間。《澳門新聞紙》的報導及評論多次涉及兩國水路交通狀況。林仔細閱讀相關內容，並罕見地留下了一些批註。例如，1839年澳門8月17日新聞紙（七月初九日，第3則）^㉑刊登的內容涉及在華英人和英國本土之間的文書往來，「前十月十二日接到爾三月二十九日封來之文書，內有英國客商稟呈，懇求國王與中國定奪章程，比不能還價之洋商所立章程與總督定奪者更公道」^㉒。通過閱讀這則消息，林則徐除了知道文書內容外，還引起了他對兩地通信時間的關注，並在這則新聞後批註：「自上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義律發信之日起，扣至信到蘭頓（倫敦）日止，共計一百九十八日。又義律於八月十五日接到蘭頓二月二十七日發來之文，計一百七十日。」^㉓

類似的情形亦出現在澳門10月19日新聞紙（九月十三日，第28則），這次刊登了英國當局的想法，內容涉及鴉片政策的具體問題，「聞說義律已接到上年十二月寄回國中，論禁止內河黃浦等處鴉片貿易回信，義律信中所說之事，樣樣俱准」。林則徐和上次一樣計算日期，留下批註：「自上年十二月發信之日起，扣至今年九月十三信到日止，往返共計二百八十七日。」^㉔通過這樣的方式，林大概算出從英國到中國的單趟路程可能需耗時四個多月。這個計算很可能影響了他的判斷：在上呈道光皇帝的奏摺中，林則徐以水程作為證據，以「該國所都囑頓地方來至中華，須歷海程七萬里，中間過峽一處，風濤之惡，四海所無，行舟至此，莫不股栗」，作為「知彼萬不敢以侵凌他國之術窺伺中華」的證據^㉕。

除了以信件運轉的時間確認來回中英的水程外，林則徐也格外關注世界上其他國家之間的聯繫。當然，這些聯繫常與中國有關。1840年澳門1月11日下篇新聞紙（十二月初七日，第65則）記述了一位外國商人和中國官員的來往，「講至都魯機（土耳其）出產鴉片時，欽差即問都魯機是否係米利堅（美國）地方？抑或米利堅所屬之地？我等回說不屬米利堅，只離中國約一月水程。欽差同各位大官府盡皆似是驚訝」^㉖。另外，澳門7月25日新聞紙（六月二十七日，第148則）報導了俄羅斯在中亞與英國爭霸的各種行為，林對俄羅斯到印度的路線異常關心，在這條消息後附有十分詳細的批註，譬如，「比特革（聖彼得堡）到印度之道路，並其道路之遠近，《地理志》書上沒有詳載，所以不能知其實。只按《地理志》之圖看來，有兩條道路可以到得印度。」^㉗

此外，隨着翻譯和閱讀的持續進行，路線和時間的計算結果也在不斷更新。澳門6月13日新聞紙（五月十四日，第132則）詳細敘述了中英之間的航線^㉘：

阿打拿船帶有蘭頓三月間之新聞，於四月初十日（即三月初九日）已到孟買。由英吉利到孟買共行了三十七日；復由孟買開船至新奇坡（新加

坡)，共行十七日，至四月二十八（即三月廿七日）到新奇坡；在彼並未停留，遂即由新奇坡開船，行了七、八日，至五月初五（即四月初四日）到了中國。我等已接得蘭頓三月初四（即二月初一日）之新聞紙，此船由英吉利開船，共行了六十二日即到此處。大抵在二十年前，亦曾有一隻船由英吉利行了兩個月即到中國。

這條消息報導了西方船隻把新聞資訊從歐洲帶到中國的運轉過程。如蘇精所言，當時「廣州與澳門處於全球新聞鏈的末端，從倫敦經好望角、孟買、馬德拉斯、加爾各答、新加坡（海峽殖民地）或巴達維亞（荷屬東印度），最後才到中國，這條新聞鏈上的每個地方報紙也依次轉載前一地或數地報紙的內容」^⑥，這就給林則徐計算兩國水程提供了最佳素材。但是這條消息顯示，原來估算需要四個多月的航程，已縮減為兩個月，林不得不加以重視。在這條消息後又予以批註：「由蘭頓至孟買行三十七日，由孟買至新奇坡行十七日，由新奇坡至中國行七日，共行六十一日。」^⑦

《澳門新聞紙》一共有十一條批註，其中四條和路線、水程有關，顯示了林則徐對這個問題的關切。在這些路程的計算中，林主要在實用主義層面，重新審視了英國的貿易和軍事情況，因為這是他實際要處理的事務；而在認知上，他的所謂「慢慢的覺悟」——對世界和外國的了解，亦應在微妙的變化過程當中。事實上，從明代開始，中國與全球的交往已經展開。根據麥克尼爾父子（William McNeill & John McNeill）的描述，1450至1800年間，地球上的諸民族逐漸成為一個同一的共同體，從而進入「世界性網絡的編織」階段。其時，從「朝鮮、日本和（尤其是）中國南部的眾多港口啟程，經由東南亞的海島，繞過馬來群島，伸入印度洋地區，最後抵達波斯灣和紅海各個港口……印度洋海路通常來說是一個由眾多較小的連接點和作為傳輸和轉捩點的港口城市組合而成的聯合體」^⑧。

基本上，有清一代的鴉片就是通過上述海路到達中國。可惜在明清的時代氛圍裏，這些關於海外網絡以及網絡上互相聯繫的國家和城市的資訊，根本算不上是知識，官員士大夫也不屑關心。在孤獨的閱讀行為中，林則徐漸漸看到，在他要對付的英國和自己所在的「天朝」之間，有孟買、新加坡這些地方節點，圍繞這些節點還有錯綜複雜的利益關係和交往活動。這個處於交往中的世界，和原來地圖上顯示的孤立國家大不相同。韓子奇對晚清地理觀念的描述，也許可以表達出林則徐對「歐羅巴」、「西邊」這些空間有點超前的新認識^⑨：

明清時期看到的世界與晚清時期看到的世界是大不相同的。不同點在於明清的「世界」是分割的，東一塊，西一塊；而且每一塊地方自成一國，互不相關。反過來，晚清時期的世界是一個有機組合體，「五大洋、六大洲」連接起來成為一個環球系統，從地球的一端，連貫到地球的另一端。這種跨越海洋、山脈、陸地、河流的「環球意識」，不單是晚清世界的特點，也是晚清士大夫孜孜不倦向西方學習地理知識的原因。

三 動態中的「各國」

「國」，是《澳門新聞紙》中最常出現的字眼，也是報導的主要對象。涉及單數時，有「中國」、「英國」、「本國」等；涉及複數時，則主要是「各國」、「諸國」、「等國」。這從側面說明林則徐及其翻譯團隊在閱讀和翻譯過程中對世界認知的微妙變化：他們仍混雜使用「夷」、在外國國名加上「口」部（如「英咭喇」、「咪喇堅」）等，但輕視的意味已有所減弱。

葛兆光曾仔細考察明代傳教士利瑪竇繪製的新地圖及其影響，他指出：「從利瑪竇時代到乾隆時代，經歷了一百多年的時間，古代中國對於異域（同樣也是對於自我）的知識，已經從『想像的天下』進入『實際的萬國』。」^④不過，這只是思想史的解讀。實際上，傳教士的地圖中呈現出來的萬國，可能較少引起社會認知的轉變，而且地圖上的萬國只是一些靜態的、不好辨認的名稱。由於當時少有持續而具體的事件發生，也缺乏實際的外交往來，人們難以將意義付諸這些國家名稱之上，因此，此時的「各國」最多只是一個抽象靜止的「空間」，而不是可感知的、正在運動的「地方」^⑤。

與地圖這種靜態媒介不同，新聞紙通過對近事的報導和評論，賦予國家具體的動態；由於向國家名稱持續注入事件和內容，抽象空間就變成了有生命力的主體。按空間層次劃分，《澳門新聞紙》對國家的報導大致可分為三類——單個國家、國家之間以及世界各國。這三個層次互相纏繞，交織在「中國」的周圍。

首先，單個國家近事和近況的報導，在《澳門新聞紙》中時有出現，如英咭喇（英國）、咪喇堅（美國）、佛蘭西（法國）、俄羅斯、普魯社（普魯士）、歐色特里阿（奧地利）、意大利亞（意大利）、荷蘭、印度、孟阿拉（孟加拉）、都魯機（土耳其）、緬甸、日本等，涵蓋了歐洲和亞洲的主要國家，也包括美國。其中，落筆最多的自然是英國，以該國的軍事、戰爭、貿易近況為主。多則新聞描述了英國在殖民地的戰爭情況，如1840年澳門1月11日新聞紙（十二月初七日，第60則）：「英國擾亂之地方，已將近平定。大呂宋〔西班牙〕與咖咧吐〔the Carlist party〕之事，亦將近平定。英國設立條例，禁做奴僕貿易，各律衙門不甚要行。」^⑥相比戰爭的報導，記錄更多的是貿易情況。尤其在林則徐實施較為強硬的禁煙政策以後，在英國國內市場引起了連鎖反應。如1839年澳門12月21日新聞紙（十一月十六日，第55則）：「有說及在中國繳鴉片之事。英國聽聞此信到後，各皆警動，即買賣亦不甚好，銀鋪利錢亦長【漲】至六分，又有向佛蘭西〔法國〕銀鋪借銀四百萬棒，又另有向花旗銀鋪借銀的。中國新聞一到國中，茶葉價長【漲】至加二，雖然價長【漲】，各莊茶葉尚不肯賣。」^⑦此類文字不勝枚舉，從中可知英國在鴉片戰爭前後的國內輿論、市場反應和軍事狀況。林則徐及其翻譯團隊通過持續地翻譯和閱讀，英國的形象不再是混沌一片。

除英國以及無法避而不談的美國、法國等國之外，俄羅斯出現的次數也較多，這或許反映了林則徐自身對清代邊疆的重視。《澳門新聞紙》多次報導俄羅斯與英國的爭端，如1840年澳門1月18日新聞紙（十二月十四日，

第66則)：「我等聞俄羅斯之權柄陰謀，有大害於我等東邊之權，即印度西邊阿細阿〔西亞〕、巴社〔今伊朗〕、緬甸等國。但俄羅斯之陰謀，雖是我等不能實在知道，然據我等之所知，處處皆有害於英國人。」^④有時討論也涉及到中國，如澳門6月13日新聞紙(五月十四日，第133則)：「俄羅斯之使者在二、三日內已離比特革到北京……凡中國人之思疑俄羅斯，比思疑別國更甚，斷不肯聽從俄羅斯人之言語，然我等亦必隄〔提〕防俄羅斯人之陰謀詭計。」^⑤

其次，有關各國之間的比較或國家之間的交往，也是稀疏平常。1839年澳門7月23日新聞紙(六月十三日，第2則)的描述十分典型，敘述了歐洲各國在當年的軍事實力：「本年歐羅巴洲各大國兵丁戰船之多寡，當以俄羅斯為最多……其次即算歐色特厘阿……弗蘭西戶口三千二百萬，戰船共二百二十隻，兵三十五萬，……英吉利……另印度各屬國之兵在外，所有戰船共載大炮二萬三千門。普魯社……乃耕種之國，並無戰船。」^⑥翌年澳門11月7日新聞紙(十月十七日，第177則)所談亦是歐洲各國之間的外交關係：「英吉利、歐斯特里阿、俄羅斯、普魯社四大國，已經同都魯機國立定章程，又將此章程寫寄與依揖國〔埃及〕之巴渣官〔Pashaw〕，但未曾會合佛蘭西國。恐此事將來令佛蘭西與英吉利兩國不相睦。」^⑦這類新聞和評論，往往具有比較視野，各國的面貌在互相參照中清晰起來。

最後，是在更大的地理格局中描繪各國的近況，此類新聞數量超過第二種。因為林則徐及其翻譯團隊總是在中國的立場上認識世界，所以更加關注世界格局中的他國與中國，內容涉及茶葉、人口、面積、貨幣等。1839年澳門10月19日新聞紙(九月十三日，第27則)中，論者描述了各國的綠茶市場和貿易近況：「英咭喇之外，咪喇堅消用綠茶最多……歐羅巴內地消用茶葉，以荷蘭、俄羅斯兩國為最……佛蘭西吃茶今亦加增。」^⑧翌年澳門5月16日新聞紙(四月十五日，第117則)中，論者將中國置於世界版圖中進行比較：「中國原自稱為天朝，故我等今在下文將各國分與中國比較。若論人民之多，即無一國可以與中國比較。在萬國之中，並沒有一國之人民臣子可與中國相等。」這條新聞提及的國家有俄羅斯、法國、奧地利、英國等，比較的內容涉及人口、面積、貨幣、軍事等，其結果是：「如此看來，中國一省即可以抵三國之人民」、「中國只可算是第二等多錢糧」、「在數國之中，中國有陸路兵丁最多」^⑨。

族繁不及備載，上述三種各國近況的呈現布滿了《澳門新聞紙》，描繪出一幅世界交往的新圖像。儘管李普曼(Walter Lippmann)指出，新聞「像一道躁動不安的探照燈光束，把一個事件從暗處擺到了明處再去照另一個，人們不可能僅憑藉這樣的光束去照亮整個世界」^⑩，但這本就是人們的局限，因為「觀看普遍的全景是不可能的，我們的眼睛必須尋找一些可以停駐的點」^⑪。更重要的是，如果我們考慮到林則徐所處時代的知識氛圍——有新聞紙可讀和沒有新聞紙可讀的巨大差異，而將《澳門新聞紙》放回歷史情境中考察，那些事件就是一個又一個目光停駐之點，起了累積的效果：「翔實而周密的具體事件，起到了一種樣板或模式的作用，可以幫助人們認清他們生活與其中的那部分世界。具體事件有價值取向。」^⑫

四 鏡中我：「外部視角」下的「中國」

上文曾經提及，1839年朝廷官員上報道光皇帝的奏摺中，只有三次提及英國，不僅說明中國對國際事務的生疏，也顯示中國人欠缺外部視角。即如茅海建所說：「當時清朝官員僅僅是從國內事務的角度來考慮禁煙的。」^⑤傳播學者庫利(Charles Cooley)說：「人所具有的這種自我感覺，取決於本人對他人內心有關自己看法的態度，這種社會自我可稱之為反射自我或鏡中我：人們彼此都是一面鏡子，每面鏡子都映照着對方。」^⑥傳統中國人很少擁有外部視角，因為從域外看中國，既無機會，也無必要，所以不能在世界格局中發現另一個自我。葛兆光指出：「中國在很長的時間裏，由於缺乏一個作為對等的『他者』(the other)，彷彿缺少一面鏡子，無法真正認清自身，在十九世紀，中國是在確立了『世界』與『亞洲』等『他者』的時候，才真正開始認清自己。」^⑦在這個意義上，《澳門新聞紙》尤如給林則徐打開了一扇窗，使他第一次有機會從外部看中國。這一通過閱讀發現自我的歷程，涉及對中國形象、話語和心態的重新定位，這些層面彼此糾纏、逐步深入。

其一，是西方對中國現狀的評述，與中國人的自我認知格格不入。《澳門新聞紙》上的中國，很少是天朝大國的形象，反而常被形容為一個誇大其詞的虛弱之國。尤其在戰爭前夕，對中國軍事實力的評價更有顛覆之感。例如，1839年澳門12月28日下篇新聞紙(十一月二十三日，第57則)中，論者評論說：「中國係地上至弱之人，印度之人亦不似中國之弱，當日取印度，我等北邊之兵沒有多少，即可奪為屬國。」^⑧翌年澳門12月3日新聞紙(十月二十八日，第78則)中，論者抨擊中國政府誇大其詞：「及其所行為之事，亦如紙上說謊而已，其所出之論，亦皆是恐嚇之語。……中國敵外國人，不過以紙上言語，真可謂之紙王論國矣！」^⑨具體到戰爭的細節，報導中也有直接的批評。澳門4月4日新聞紙(三月初三日，第103則)中，論者評述中國的水師極其弱小：「中國水手不諳駕船，略微操演，即為師船上之好水手，以歐羅巴最少小隊之兵，即可以攻敵他們之水師。」^⑩同日新聞紙(第104則)中，論者評價中國武器和戰術全面落後：「中國之火槍，係鑄成之槍管，常有炸裂之險，……中國又鑄有大炮……然皆粗笨無力，大約不能危害於人物。……中國兵丁行路，由兵丁自己走，若遇有不甚好走之路，就不肯行。」^⑪儘管林則徐並不同意此類評論，有時還批註予以反駁，但這一類來自外人的評價，在中國內部難以得見。

其二，是「話語政治」與觀念的衝突。劉禾曾仔細考察「夷」這個具有豐富歷史意義的字眼，認為「夷」字「始終是國家統治的中心如何處理與周邊他國、其他民族關係的重要隱喻」，揭示鴉片戰爭前後中英之間引發政治交涉的根源，從而指出，「語詞的衝突絕非小事，它凝聚和反映的是兩個帝國之間的生死鬥爭，一邊是日趨衰落的大清國，另一邊是蒸蒸日上的大英帝國」^⑫。《澳門新聞紙》中涉及話語衝突的議題頗多，1839年澳門7月16日新聞紙(五月二十五日，第1則)，刊登了外國人對林則徐寫給英國女王的信件的評論，此中「王」與「皇」成為爭論焦點：「英國王后二字，宜用皇字，非王字……若皇

帝寫書與英國王后，書中之語相宜者，英國領事自然為他們傳送，但若書中所論大黃及欽差等之上好等事，以壓管西邊美麗清潔之女子，又以恭順及君臨萬國等語，必無英國官府肯為他們傳送。」⁶⁰翌年澳門6月6日新聞紙（五月初七日，第128則），則表達了外國人對中國對外政策的長期不滿，尤其在稱謂方面的偏見：「三十年以來，我等所受之凌辱欺負，真係難以比較。中國人不獨不准我等與中國官府相交，乃除洋商之外，亦不准我等與中國之人民有一些來往，即各洋商因係與我等貿易來往，所以亦被中國人之輕忽鄙賤，即在中國人之示諭上，亦以紅毛、夷人、番鬼等名號輕賤我等。」⁶¹名稱有着寬泛的意義域，反映不平等的政治。「英國（人）」這個詞在中國，經歷「紅毛」、「番鬼」、「英吉利國」再到「大英（國）」的過程，顯示了兩國關係的強弱變化⁶²。

其三，與名稱纏繞在一起的，是對中國人世界觀的指責。這些層面觸及了世界秩序最深層的內核，也最容易引起反思。如1839年澳門12月14日新聞紙（十一月初九日，第47則）：「我等深奇中國人比別國人早得王化，今別國有王化亦有勝於中國，而中國仍以外國王為暴虐之王，皆因中國早已得王化，而視外國尚係赤身蠻夷。」⁶³同日新聞紙（第48則）直接批評中國對外國事務缺乏了解：「中國官府全不知外國之政事，又少有人告知外國事務，故中國官府之才智誠為可疑。中國至今仍舊不知西邊，猶如我等至今尚未知阿非厘加〔非洲〕內地之事。」⁶⁴翌年澳門6月20日新聞紙（五月二十一日，第134則），則點出了中國人缺乏地理知識：「蓋中國之人因為盡皆以為英吉利不過係海涯之國，以荷蘭人比英國之人，以為不過係一小點地方而已，此外即在別處沒有地方矣。」⁶⁵在當時的氛圍下，地理問題就是政治問題。英國人清楚知道，「天下」觀念樹立起來的天朝大國形象，可以從地理層面予以解構。

如果林則徐真的「覺悟」了，這一「鏡中我」反射出來的中國——無論是弱國形象，還是落後觀念，對他來說都應是不小的刺激。到廣州任職之前，林歷練豐富，見多識廣，但作為經世派的代表人物，他「主要關心的是國內的政局問題……這些問題涉及鎮壓叛亂的方法和漕運與鹽稅的改革。當叛亂接近尾聲時，經世派學者日益注意邊疆問題，特別是亞洲腹地的邊疆問題」⁶⁶。換言之，林則徐關於中國的豐富知識和經驗，其視角總是困於國內，最多延伸至邊疆，並在「天下」觀念和朝貢體系的支配下運作。正如段義孚所說：「長期居住於某地，使我們能夠熟悉該地，然而，如果我們不能從外部審視它，或基於自身的經驗反思它，那麼它的形象就缺乏清晰性」⁶⁷。因此，新聞紙對林則徐的意義即在於可以「由外向內」觀看中國。儘管他在《澳門新聞紙》只留下十一條批註，也沒有太多證據直接證明其觀念的變化，但至少在觀看的層面上，林則徐看到的「世界」/「中國」已然不同。

五 餘論：十九世紀的新聞紙與「外部視角」的擴展

古代中國「建構異域想像」的資源主要有三類——旅行記、《職貢圖》及神話傳說寓言。如葛兆光所指，「在一個尚不能靠舟車所至來親自了解世界的時

代，人們也只能借助類似《山海經》這樣的神話、《職貢圖》這樣的圖像和旅行記一類的見聞來建構世界，只有在這些摻雜了幻想、傳聞和實際觀察的知識中，總是滲透了觀察者自己的固執、偏見和想像」^⑨。不過，即便舟車完備，人們也不可能完全憑藉親身經歷去了解外部世界，閱讀仍然是識字的人超越「行動空間」最好的方法。在很長的一段時間內，中國讀書人所能接觸的媒介類型沒有變化，還是神話、圖像和旅行記，因此，「古代中國的世界圖像在相當長時間內，並沒有一下子徹底的變更」^⑩，人們對世界的了解仍然停留在摻雜着幻想、傳聞和實際觀察的程度，也屬自然。

林則徐組織翻譯、閱讀新聞紙的意義，在於其打破語言和文化隔閡，在中文世界引入了一種新媒體，開拓了一個觀看中國的新視角，從而走出了對外部世界的幻想。其時，雖然一批傳教士在廣州創辦了中文月刊《東西洋考每月統記傳》，但該刊以宗教內容為主，新聞寥寥無幾，缺乏時效，在媒介形態上更接近書籍；而同時期被翻譯的地理書，在呈現世界的靜態構成上有顯著優勢，但對展現世界的動態與各國的交往則無能為力。

因此，林則徐是獨特的。在那個特殊的歷史時刻，只有新聞紙才具有應對變動不居之世界的能力——透過接二連三的事件報導與評論，原本朦朧一團的西方，成為互相聯繫着的世界，抽象難辨的國家也變得具體可見；更重要的是，一個用外部眼光審視的中國也浮現出來。這也許就是孔飛力(Philip A. Kuhn)對魏源提出的疑問：明清時代的中國「需要以更為精緻的全球性知識為基礎，對明代的海洋戰略予以重新改造」，那麼「是否有一個群體，能夠以一種帶有全國性的視野和覆蓋面，來應對全國範圍出現的各種挑戰」^⑪？

然而，林則徐又是孤獨的。1839到1840年之間，在廣州進行的翻譯和閱讀新聞紙活動只有思想史的意義，對當時的社會和知識沒有很大影響——儘管《澳門新聞紙》的部分內容被魏源《海國圖志》引用。鴉片戰爭總體上悄無聲息，「道光咸豐年間的人沒有領受軍事失敗的教訓，戰後與戰前完全一樣」^⑫，沒有引起任何政治變革。由於缺乏大眾傳媒，社會傳播微弱，當時很多人甚至不知道戰爭的發生，更不要說引起公眾輿論了。

在林則徐之後，有少數沿海官員延續了他的做法，繼續翻譯西方新聞紙，但只限於實用主義的層面。兩廣總督徐廣縉是其中一員，他的一些奏摺是根據新聞紙寫成的，譬如1850年9月27日，即有奏摺上報稱：「至臣等前次所奏，購得新聞紙，內載福建港口虧折甚多，欲換台灣地方為港口。」^⑬隨後數年，當中外交涉的重心從廣州移至上海時，地方官員同樣繼承了這個慣例，翻譯出更多新聞紙，以便掌握「夷情動態」。這種零星翻譯、閱讀和奏報的狀態持續到1861年終有所變化。第二次鴉片戰爭後，「清廷比較講求實際的官員們在震驚之餘認識到一種新的國際形勢已經開始」，並「決心履行中國的條約義務，使它的外交活動現代化」^⑭，其結果是設立了一個類似外事署的機構——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該機構的公文〈通籌夷務全域摺〉特別提出了將翻譯新聞紙常規化的要求^⑮：

各海口內外商情並各國新聞紙，請飭按月諮報總理處，以憑核辦也。……近年來臨事偵探，往往得自傳聞，未能詳確。辦理難期妥協。各國新聞紙

雖未必盡屬可信，因此推測，亦可得其大概。廣州、福州、寧波、上海舊有刊布，名目不同；其新聞各口亦當續有刊本。應請一併飭下欽差大臣及通商大臣並各該省將軍、府尹、督撫，無論漢字及外國字，按月諮送總理處，庶於中外情形瞭如指掌，於補弊救偏之道益臻詳審。

這是一份十分重要的文件，將新聞紙的翻譯和閱讀，納入了制度層面。起初，地方督撫「自行讓人翻譯海外情報用於行政，而洋務局繼承了這種做法」，「總理衙門和李鴻章都從1860年代開始把翻譯通商口岸發行的歐文報紙作為了解海外情報的一種方法」^⑥；隨後各通商口岸、地方督撫開始把翻譯、閱讀新聞紙作為一項常規事務，許多官員成為消息靈通人士。僅以1868年薛福成正月初四的日記為例^⑦：

新聞紙云：十一月廿三日，淡水地震，人多死者。

英國與緬甸立約，要在意里猾低及巴摩等地方開路，直抵中國雲南省，以便印度、緬甸等國到中國西界通商。

去年法國教頭為高麗人殺死，起兵攻之，克江華城，既而退去。

相似的描述在他的日記中汗牛充棟，所錄均是西洋、東洋、俄羅斯等國的動態，「各國」豐富而具體。芮瑪麗 (Mary C. Wright) 指出，「閱讀外國報紙和公共文獻，以便與變動不定的世界事務同步而行」，是統治時期顯著的政治文化，「『中興』官員懂得了利用報紙，不僅僅是因為報紙提供了了解外國信息的一種渠道，而且還在於它同時又是反映外國人對華觀感的工具」^⑧。

上述引文中，「與世界事務同步」，「了解外國信息」，「反映外國人對華觀感」，這些閱讀新聞紙的功效，不過是林則徐組織翻譯和閱讀《澳門新聞紙》的翻版。不同之處在於，讀者從寥寥幾人，擴展至東南沿海和通商口岸的部分官員群體；從悄悄進行變成半制度化和公開化。然而，1860年以後的清代社會，大眾傳媒仍然極其匱乏，通商口岸之外的人很少能夠接觸西方新聞紙，也很少能與外國人交往，因此「由外向內」看的視角仍然稀缺。對尋常中國人而言，真正開始看見和理解世界、國家和自我圖景的關係，要晚至1895年以後上海新聞紙的普及了^⑨。

註釋

① 范文瀾：《中國近代史》，上冊（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頁16。

②⑦ 蔣廷黻：《中國近代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頁16-17；16。

③ 《四洲志》譯自慕瑞 (Hugh Murray) 的《世界地理大全》(The Encyclopedia of Geography)，參見陳勝旻：〈關於林則徐研究的若干史實補正〉，《中山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5年第3期，頁1-14。《華事夷言》譯自唐寧 (Charles T. Downing) 的《番鬼在中國》(The Fan-qui in China, in 1836-7)，參見蘇精輯著：《林則徐看見的世界——〈澳門新聞紙〉的原文與譯文》（台北：斯福齋，2016），頁491。

- ④ 黃旦：〈林則徐為何不辦報？——讀中國新聞史偶記〉，《新聞記者》，2012年第1期，頁74。
- ⑤ 張之洞：《勸學篇》（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8），頁131。
- ⑥ 林則徐：〈責令澳門葡人驅逐英人情形片〉，載中山大學歷史系中國近代現代史教研組、研究室編：《林則徐集·奏稿》，中冊（北京：中華書局，1965），頁765。
- ⑦ 蘇精：《林則徐看見的世界》。
- ⑧ 陳勝旻：〈《澳門新聞紙》的翻譯與林則徐走向「近代」的開端（上）〉，《中山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0年第2期，頁62；〈《澳門新聞紙》的翻譯與林則徐走向「近代」的開端（下）〉，《中山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0年第3期，頁52。
- ⑨ 舒德森（Michael Schudson）著，劉藝娉譯：《新聞的力量》（北京：華夏出版社，2011），頁11。
- ⑩ 梁廷枏：《夷氛聞記》，收入齊思和、林樹惠、壽紀瑜編：《鴉片戰爭》，第六冊（上海：神州國光社，1954），頁38。
- ⑪ 陳原：〈林則徐譯書〉，載《書林漫步》（北京：三聯書店，1979），頁187。
- ⑫ 費正清（John K. Fairbank）：〈一種初步的構想〉，載費正清編，杜繼東譯：《中國的世界秩序：傳統中國的對外關係》（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0），頁2。
- ⑬ 韓森（Valerie Hansen）著，鄒勁風譯：《開放的帝國：1600年前的中國史》（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9），頁2。
- ⑭⑰ 陳旭麓：《近代中國社會的新陳代謝》（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6），頁27。
- ⑮ 羅志田：〈譯序〉，載何偉亞（James L. Hevia）著，鄧常春譯：《懷柔遠人：馬嘎爾尼使華的中英禮儀衝突》（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7），頁16-17。
- ⑯⑳㉑ 葛兆光：《中國思想史》，第二卷（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0），頁379；458；379。
- ⑲ 何偉亞：《懷柔遠人》，頁41。
- ㉒⑳㉓ 龔纓晏：〈鴉片戰爭前中國對英國的認識〉，載黃時鑒編：《東西交流論譚》（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98），頁247；249；253。
- ㉔ 王家儉：《清代研究論叢》（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4），頁280。
- ㉕ 阮元：《（道光）廣東通志》，卷330。轉引自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澳門基金會、暨南大學古籍研究所編：《明清時期澳門問題檔案文獻彙編》，第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頁58。
- ㉖ 轉引自龔纓晏：〈鴉片戰爭前中國對英國的認識〉，頁254。
- ㉗㉘ 茅海建：《天朝的崩潰：鴉片戰爭再研究》（北京：三聯書店，1995），頁94。
- ㉙ 林則徐：〈東西各洋越竄外船嚴行懲辦片〉，載《林則徐集·奏稿》，中冊，頁649。
- ㉚ 齊思和：《道光朝籌辦夷務始末》（北京：中華書局，1964），卷46、47。轉引自王憲明、蔡樂蘇編：《中國近現代史述要》（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08），頁32-33。
- ㉛ 本文引用之《澳門新聞紙》史料，來自蘇精輯著的《林則徐看見的世界》一書，但為兼顧未能閱覽該書之讀者，所有引用均標明《澳門新聞紙》原文日期。例如「澳門8月17日新聞紙（七月初九日，第3則）」：「8月17日」為陽曆日期，一般與所翻譯之外國新聞紙日期相同；「七月初九日」則為當日陰曆；「第3則」為蘇精一書所標註。第1至57則以及第73至80則「補遺」為1839年之《澳門新聞紙》，第58至177則為1840年之《澳門新聞紙》。
- ㉜㉝㉞㉟㊱㊲㊳㊴㊵㊶㊷㊸㊹㊺㊻㊼㊽㊾㊿ 蘇精：《林則徐看見的世界》，頁54；55；129；223；412；15；379；212；194；231；380；53；488；122；355、356；199；265；318；322-23；52；373；167；168；381。本文引用之「蘭頓」、「佛／弗蘭西」、「歐色特里／厘阿」等，均按蘇精原書；同時，「英咭喇」、「咪喇堅」等，有時有偏旁「口」字，有時則無，亦按蘇書。蘇書除部分人名、地名因電腦無字而省略「口」部外，均遵《澳門新聞紙》原文。

- ⑳ 林則徐：〈欽差大臣林則徐等奏為英國非不可制請嚴諭將英船新煙查明全繳片〉，載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鴉片戰爭檔案史料》，第一冊（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92），頁673-74。
- ㉑ 蘇精：《林則徐看見的世界》，頁379。筆者將原文的陰曆日期加上括號，以便閱讀。
- ㉒ 威廉·麥克尼爾(William McNeill)、約翰·麥克尼爾(John McNeill)著，王晉新等譯：《人類之網：鳥瞰世界歷史》(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1)，頁151。
- ㉓ 韓子奇：〈開眼看世界——論晚清地理教科書的全球圖像〉，載張仲民、章可編：《近代中國的知識生產與文化政治：以教科書為中心》(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4)，頁4。
- ㉔⑨ 葛兆光：〈山海經、職貢圖和旅行中的異域記憶——利瑪竇來華前後中國人關於異域的知識資源及其變化〉，載《宅茲中國——重建關於「中國」的歷史敘述》(北京：中華書局，2011)，頁90；85。
- ㉕ 普瑞德(Allan Pred)著，許坤榮譯：〈結構化歷程和地方〉，載夏鑄九、王志弘編：《空間的文化形式與社會理論讀本》(台北：明文書局，1999)，頁119-20。
- ㉖ 李普曼(Walter Lippmann)著，閻克文、江紅譯：《公眾輿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頁259。
- ㉗ 段義孚著，潘桂成譯：《經驗透視中的空間和地方》(台北：台灣國立編譯館，1998)，頁155。
- ㉘ 默頓(Robert K. Merton)著，唐少杰等譯：《社會理論和社會結構》(南京：譯林出版社，2006)，頁787。
- ㉙ 庫利(Charles Cooley)：〈初級群體與鏡中我〉，載周曉虹編：《現代社會心理學名著菁華》(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7)，頁271。
- ㉚ 劉禾著，楊立華等譯：《帝國的話語政治：從近代中西衝突看現代世界秩序的形成》(北京：三聯書店，2009)，頁100、52。
- ㉛ 莊欽永：〈四不像「大英(國)」：大清王朝體制鈐壓下的漢譯泰西國名〉，載王宏志主編：《翻譯史研究(2013)》(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3)，頁59-127。
- ㉜ 徐中約：〈晚清的對外關係，1866-1905年〉，載費正清(John K. Fairbank)、劉廣京編，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編譯室譯：《劍橋中國晚清史，1800-1911年》，下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5)，頁144-45。
- ㉝ 段義孚著，王志標譯：《空間與地方：經驗的視角》(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7)，頁14。
- ㉞ 孔飛力(Philip A. Kuhn)著，陳兼、陳之宏譯：《中國現代國家的起源》(北京：三聯書店，2014)，頁4、17。
- ㉟ 徐廣縉、葉名琛：〈兩廣總督徐廣縉等奏報已拒絕英人至台灣購煤其換港一事尚無照會摺〉，載《鴉片戰爭檔案史料》，第七冊，頁1034。
- ㊱ 費維愷(Albert Feuerwerker)：〈1870-1911年晚清帝國的經濟趨向〉，載《劍橋中國晚清史，1800-1911年》，下卷，頁68。
- ㊲ 〈奕訢等關於建立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的奏摺〉，載熊志勇、蘇浩、陳濤編：《中國近現代外交史資料選輯》(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12)，頁63。
- ㊳ 川島真著，田建國譯：《中國近代外交的形成》(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2)，頁112。
- ㊴ 薛福成：《薛福成日記》，上冊(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4)，頁1。
- ㊵ 芮瑪麗(Mary C. Wright)著，房德鄰等譯：《同治中興：中國保守主義的最後抵抗(1862-1874)》(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2)，頁299、300。
- ㊶ 金觀濤、劉青峰：〈從「天下」、「萬國」到「世界」——兼談中國民族主義的起源〉，載《觀念史研究：中國現代重要政治術語的形成》(北京：法律出版社，2009)，頁226-51。

「地勢寫真畫」： 民初風景照中的民族認同

• 陳 陽

摘要：「地勢寫真畫」是民國初年風景照中的一種視覺樣式，它以「圖畫地圖」的方式全景呈現具有特殊意義的地景，通過對風景秩序的視覺再現建構民族認同。風景照以客觀記錄的形式主觀再現地景地貌，風景攝影成為書寫歷史和文化記憶的重要媒介。本文聚焦《真相畫報》所載「地勢寫真畫」，旨在分析圖像製作和生產背後的技術推力、思維方式、社會觀念、文化心理等因素，以管窺民初風景照建構民族認同的方式、機制和社會動因。

關鍵詞：「地勢寫真畫」 風景照 「圖畫地圖」 《真相畫報》 民族認同

從攝影史的角度來看，風景照是中國攝影發展初期的重要類型，這也吻合世界攝影史的發展脈絡，「廣義的風景攝影幾乎與攝影術的誕生同時」^①。受制於早期攝影術對曝光時間的要求，固定景物如風景和靜物成為主要的拍攝對象。隨着攝影術的革新和照相機的便攜化發展，一切可攝之物皆可為照相機鏡頭所捕獲，雖然攝影題材日漸多樣化，但風景照仍然是攝影中長盛不衰的類型。無論從現實、審美，還是功能性的角度來看，風景照在其自身的發展過程中總是被深深契入到社會歷史中，「隨着攝影功能的延伸，風景攝影與人類各種目的的社會歷史實踐發生了關係與交疊」^②。所以從社會史的角度看，風景照成為解讀一個時代、一段歷史的重要視覺文本。

風景照是風景文本的視覺形式，也是風景研究的一部分。在傳統的話語敘事中，風景常被視為現實世界的客觀存在，它可以成為人們借景抒情和託物言志的對象。隨着人類學、人文地理學、藝術史、文化研究等領域對風景的深入探討，風景逐漸被闡釋為具有再現和建構功能的主客統一體。美國圖

* 本文係上海市哲學社會科學規劃青年課題（項目編號：2015EXW001）成果之一。
文中使用的《真相畫報》圖片來自復旦大學新聞學院圖書館，感謝圖書館工作人員及楊健教授在圖片處理上給予的幫助。

像理論家米歇爾 (W. J. T. Mitchell) 認為二十世紀風景研究經歷了兩次轉變：第一次與現代主義有關，主要觀點是以風景畫的歷史來閱讀風景的歷史；第二次與後現代主義有關，試圖去除繪畫和純粹視覺形式的中心化地位，代之以符號學和闡釋學的路徑，將風景視為心理或意識形態的隱喻^③。不論是「自然而然」的風景再現，還是注入意識形態的風景改造，風景闡釋和風景研究都逐漸擺脫了風景的被動狀態，而將風景置於歷史、文化、社會的關係和互動中加以考量，「風景的再現不僅事關國內政治，民族或階級觀念，也是一種國際的、全球的現象，與帝國主義的話語密切相關」^④。

米歇爾重點考察了風景如何作為一種權力的文化實踐 (cultural practice of power) 發揮帝國建構的作用^⑤，美國人類學家達比 (Wendy J. Darby) 則從人類學和歷史學的角度闡述風景與身份認同的關係，認為風景既是建構英國民族認同的資源，也成為展示階級—文化差異的場所：「風景，無論是再現的還是實際的，都是身份的附屬物。」^⑥ 風景深植於權力和知識的關係中，風景的民族性正是這一關係的體現。英國歷史學家沙瑪 (Simon Schama) 立足於風景與文化的關係，通過對傳統風景視界的開掘，「重新發現隱藏於表面之下的神話和記憶的脈絡」^⑦。從風景作為文化記憶的角度來看，風景是帝國、民族賦予自身理念的自然形式，如薩義德 (Edward Said) 所言，「記憶及其再現涉及到身份、民族主義以及權力和權威的問題」^⑧。風景既是建構民族認同的方式，民族認同也成為風景內涵的題中之義，因此沙瑪指出，「風景首先是文化，其次是自然」^⑨。

可以說，不論風景被視作權力、身份還是記憶，它都成為文化表達的媒介，也因此勾畫出風景與民族認同關係的不同面相。此外，對風景予以再現的多種媒介也豐富了風景的內涵和意義，「風景本身是一個物質的、多種感受的媒介，在其中文化意義和價值被編碼」^⑩；訴諸文字、繪畫、攝影等形式的風景，映射出不同視域的多重風景和文化景觀^⑪。

對風景多種形式的呈現和再現，都試圖通過與風景的對話來表明言說者的立場。就風景攝影來說，風景照不僅成為觀看風景、表達風景的載體，也成為反思攝影、映照時代的方式。本文基於風景的文化建構功能來闡釋風景照中的空間觀念、權力意識和社會價值，特別聚焦民初 (1910至1930年代) 《真相畫報》中的「地勢寫真畫」^⑫，對風景進行「在地化」考察。一方面是因為民初風景照在攝影術和印刷術「雙重機械複製術」的革新下，成為印刷文化和視覺文化的重要文本和類型；另一方面是因為清末民初社會的轉型與變動為風景的表達和再現提供了豐富的話語空間，風景照因而成為解讀民初歷史、社會風貌和文化心理的重要媒介。本文旨在揭開民初風景照的神秘面紗，解析風景照中的文化記憶與民族認同建構。

一 民初風景照的視覺先鋒

「地勢寫真畫」是民初風景照中一類特別的視覺樣式，源於1912年在上海創刊的《真相畫報》^⑬對風景照的分類，其在〈本報圖畫之特色〉中言明所載風

景照包括兩類：一為「地勢寫真畫」，二為「名勝寫真畫」。簡言之，前者是「地理全圖」，正所謂「山重水複，攝影地理全圖」；後者是「名勝陳迹」，其言曰「故凡名勝之區，一一存其真相」^⑭。從形制來看，前者製成長圖，後者單幅呈現。用今之眼光視之，「地勢寫真畫」即全景照或地景照^⑮，由於開幅較大，通常以橫幅分段式（《新民叢報》的做法，圖1^⑯）或長圖摺頁式（《真相畫報》的做法，圖2、3、4）置於報章雜誌中。

從數量上來說，雖然「名勝寫真畫」比「地勢寫真畫」更多，但從「地勢寫真畫」視覺樣式本身的先鋒性來說，具有獨創性，並且頗受刊物重視，凡有刊載多置於卷首。「地勢寫真畫」何以在民初視覺文化中脫穎而出？其一，攝影術的發展使民初風景照興盛一時，得益於攝影技術的改良和照相設備的便利化，攝影逐漸成為人們留影存真的時髦方式，「清末民初，各地出現了照相攤和風景書店，專門出售各種風景照片，供人們觀賞」^⑰；其二，交通方式的改良擴展了人們的活動半徑，人們得以「日策杖於湖山間，探幽選勝，意興不衰」^⑱，風景攝影成為人們旅行遊記的重要方式；其三，印刷術的改進尤其是照相製版技術的使用，使照片在報章雜誌上大量刊行，風景照借助印刷媒介增強了其與生俱來的「公共性」^⑲，放大了其表情達意之效，而「地勢寫真畫」以極具視覺衝擊力的形式成為傳達出畫外之音的時代先鋒。

作為民初第一份攝影畫報的《真相畫報》^⑳，在風景攝影上以「地勢寫真畫」見長。《真相畫報》不僅將「地勢寫真畫」置於卷首，還用長圖摺頁的方式予以呈現。在其出版的十七期刊物中陸續刊載了五期「地勢寫真畫」，包括：〈武漢三鎮全勢一覽〉（第一期）、〈東南第一名區（南京）〉（第二期）、〈杭州西湖北望圖〉（第五期）、〈杭州西湖南望圖〉（第六期）、〈武勝關圖說〉（第九期）^㉑。除〈武勝關圖說〉為小開張單幅照片外，其餘四幅都以長圖摺頁形式插入刊物中，有的展開更長達1.5米有餘。僅從圖像製作和裝幀的角度看，這在當時報

接
下
之
右
端



接
上
之
左
端

圖1 〈杭州西湖全景〉（圖片來源：《新民叢報》，第34期〔1903年5月29日〕，頁10。）

章雜誌界稱得上是先鋒之舉。此後報刊如《旅行雜誌》、《藝風》、《科學畫報》等雖亦載「地勢寫真畫」，但以此形制和視角呈現者幾無所見。受制於當時的攝影技術，單次拍攝難以取得180度視角的全景照，所以《真相畫報》採取的做法是多圖連綴，即在一個視點上連續拍攝多張照片，再通過後期製作將照片拼接成一幅180度視角的風景長卷。

《真相畫報》何以如此重視「地勢寫真畫」？其言曰：「山重水複，攝影地理全圖，原非易易，而形勝所在，東鱗西爪，何足以饜閱者之心，本報對於兵事上名勝上之關係地點，必制為長圖，庶人手一編，山川關塞，千里咫尺，如在目前。」^②可見《真相畫報》將「地勢寫真畫」視為具有軍事意義的風景地圖，有意突顯風景照的政治文化象徵意義。《真相畫報》之所以大手筆攝取和呈現「地勢寫真畫」，還與其主創人員的身份和背景有關。《真相畫報》的創辦者高劍父、高奇峰兩兄弟俱是同盟會成員，早年投身廣州的革命運動，後棄政從文，在上海創辦了《真相畫報》。《真相畫報》大篇幅的攝影報導來自其專門的攝影組織「中華寫真隊」，這是近代中國第一支攝影報導的專業隊伍。據記載，民國成立後孫中山曾授意高劍父創建一個專業的攝影報導團隊，中華寫真隊遂於1912年誕生，該隊事務所設在廣州長堤二馬路。「寫真隊成立後，原計劃出版戰士畫報，因故未行，所攝照片主要提供《真相畫報》刊用。……中華寫真隊實際上是《真相畫報》的攝影採訪機構。」^③由於中華寫真隊的官方屬性和高氏兄弟的政治立場，《真相畫報》通常被視為革命黨人的刊物，如其〈出世之緣起〉所言，「本報執筆人皆民國成立曾與組織之人，今以秘密黨之資格轉而秉在野黨之筆政」。從某種意義上說，《真相畫報》是新成立的民國政府的傳聲筒和發聲器，旨在「監督共和政治，調查民生狀態，獎進社會主義，輸入世界智識」^④。

《真相畫報》所載「地勢寫真畫」具有指示和示範意義，它為此後民國報刊中的「地勢寫真畫」提供了取材和取景的範式，這些全景照亦多取景武漢、西湖兩地，間或有上海、廣州、青島等口岸城市的全景照。就武漢全景照而言，1919年，《青年進步》刊載了〈武漢全景〉；1934年，《漢口商業月刊》刊載了〈由漢陽龜山上俯瞰之武漢全景〉；1935年，《振華季刊》刊載了〈武漢三鎮全景〉^⑤。就西湖全景照而言，1929年，《瀋水畫報》刊載了〈杭州西湖全景〉；同年，《良友》刊載了郎靜山和陳萬里所攝的〈西湖全景〉；1933年，《我存雜誌》刊載了東北和西南兩幅〈西湖全景〉；1935年，《新報圖畫專刊》陸續刊載了兩幅〈西湖全景〉^⑥。

「地勢寫真畫」取材取景的依據何在？一方面取決於地景本身所具備的地理特色，如口岸城市水城相接的地形地貌適合用全景方式予以再現；另一方面則依據地景所具備的政治文化象徵意義，主要取景歷史文化名城、交通要塞、軍事重鎮、政治中心。如作為內陸城市的武漢，其革命歷史成為該地備受矚目和屢次「聚焦」的重要原因：「武漢為必爭之地，辛亥十月十日，革命於茲起義，良有以焉。」^⑦有評論甚至說：「以武漢位置之重要，起義之聖地，而國人莫之知焉，或知焉而不明，是亦國人之恥也！」^⑧與之類似，西湖也因其人文歷史之積澱，成為可以灌注民族記憶並被反覆書寫、再現的景觀。昔

有元趙孟頫之嘆岳飛而哀山水：「英雄已死嗟何及，天下中分遂不支。莫向西湖歌此曲，水光山色不勝悲」；近有西湖博覽會之榮光而譽風景：「將於本年〔1929〕六月間，開博覽會於西湖，借山川之明聖，集國產之菁英，以現代之物質文明，點飾湖山，如電光電力之類，皆為毛奇齡輩所未曾夢見。而中山先生東方大港之計畫，亦已在籌備中，一旦告成之後，歐美數萬噸之海輪，均得駛入杭州灣中，則西湖可望成為世界之公園；恐瑞士之日內瓦，對之有愧色矣。」^⑳

民初攝影以留影存真的方式和客觀記錄的屬性為人們所重視，風景照亦藉此優勢不斷在報刊上複製呈現。從「地勢寫真畫」之名可以一窺「攝影」與「寫真」的對等關係，吳稚暉曾對這一關係進行梳理：「我國於照相術之命名，或曰照相，或就音義並通之字，名曰照像，間名其事曰攝影。日本採用我國畫像術，稱曰寫真者，名照相曰寫真。近來我國亦通用之。」^㉑攝影基於化學和光學原理的科學性賦予了它寫真紀實的功能，「地勢寫真畫」以地景為「寫真」對象，用攝影複製術將風景定格凝固，並通過印刷複製術對捕捉的風景進行再生產，以印刷媒介的大眾傳播方式使風景得以為眾人觀賞。

風景攝影既是記錄的方式，也是表達的方式；風景照既是寫真，也是象徵。以「地勢寫真畫」為代表的民初風景照不僅讓風景留存，還在風景呈現之中訴諸國家觀念和民族認同。然而，民初有關風景照與民族認同的明確表述極為鮮見，這或許與攝影術的尷尬地位有關。民初風景照處於攝影術引入中國的初期，時人對攝影的認識介於「術」（技術）和「藝」（藝術）之間，攝影常常被認為是「雕蟲小技」而未被藝術界所重視。即便當時不少藝術家從事攝影實踐，如山水畫家陶冷月，月份牌畫家鄭曼陀、胡伯翔，漫畫家葉淺予都是攝影愛好者，但鮮有人從理論上為攝影正名。因此，作為「術」的風景攝影難以被知識份子納入民族認同的精英話語體系進行闡述。直到1920年代「畫意攝影」的集中出現和發展，風景攝影才真正得以建立自身地位。尤其是郎靜山的「集錦攝影」，用中國繪畫理念「謝赫六法」來拍攝和創作風景照片，使風景照因有畫論而為藝術界所關注、因具民族性而為世界所關注^㉒。這也恰好從攝影實踐的層面說明了風景照對民族認同的建構作用。

此外，時人對風景的認識以及對風景的文化實踐，足以說明風景已經成為民初的一種文化資源，並用於建構民族認同：

其一，主觀的風景。當時的藝術理論家時常在涉及風景畫的論述中，闡明風景具有主觀性和文化象徵意義，可用於表情達意和建構認知。如認為「因時因地，特別是因人，『自然』有着不同的色彩，不同的音響，不同的姿態，一句話，不同的『感情』」^㉓；「一切圖畫之形態，一切風景畫是這樣的，較主觀的，較抒情的」^㉔，甚至強調人要成為風景的主宰者，「不要屈服於自然之前！要意識自己是一個有偉力的人！描繪的時候，須當完全的意識者」^㉕。著名上海畫會決瀾社創始人倪貽德意識到，人們對主觀風景的大聲疾呼實際深受西方自我觀念和主體性的影響：「哲學者笛卡爾，發現了『我思故我在』的一種真理。由這樣的思想，近代的精神，就受了大的變化。在藝術上，也看出了強烈的自我的發動。……在現代，當取材『自然』的時候，『自然』倒在其次，最重要的卻是對於『自然』的『藝術家的態度』了。」^㉖

其二，政治的風景。正是基於對風景主觀性的認識，不少論者在風景地理與民族國家之間建立起聯繫。有人把長江流域的地理文化視作中華國風的代表，因其「在文化上自然趨於調和適中，在政治上力求演進而忌極端，教養有道，富於家國觀念，所以我覺得惟有大江流域的文化，始足以代表真正的中華國風」^⑳。抗戰時期，淪陷的北國風景也被賦予了民族危難的象徵意義：「荒涼的北國，為了『國防』的關係，已竟成了全國人士注意的中心；不單青年學子，衛國健兒，紛紛前往邊疆，要在朔風飛雪中為祖國盡一份力氣，爭一點光榮。」^㉑

其三，風景的中國意境。無論是風景畫還是風景攝影，時人都主張汲取中國傳統的繪畫理念來指導實踐創作，以彰顯獨具民族性的山水意境。風景攝影「能以清楚之中而稍含模糊，則趣味愈無窮矣。攝風景最忌者莫若正而近，一亭一寺，正正中中，留入照片，則毫無意味」^㉒。風景攝影的「意味」不僅在於隱而不露，還要通過角度變化來實現，「風景常能賴不平凡的觀點而更超特，例如仰攝，俯瞰，在俯瞰時尚可傾斜，俾可得特殊的角度」^㉓。攝影角度的選擇既決定成像效果，也影響風景意義的表達。「地勢寫真畫」正是以高位俯拍獲得地景全貌，展現風景「意味」，以傳統繪畫理念彰顯民族認同。

如果從媒介建構現實的角度來整體觀照民初風景照中的「地勢寫真畫」，印刷媒體連篇累牘地登載和聚合地景地貌，是以聚沙成塔的累積效應向眾人呈現關於中華民族的地理圖景，由此在視覺認知上建構民族認同。英國文化史家伯克(Peter Burke)說：「如果自然風景是一幅可以解讀的圖像，那麼一幅風景畫就是圖像的圖像。」^㉔風景照也是關於圖像的圖像，正如圖像會影響人們對外部世界的感受一樣，風景照也會影響人們對風景的認知。

二 圖式上的民族認同

「圖式」(schema)本是認知心理學的概念，指個體知覺、理解和思考世界的方式和結構。藝術學上的「圖式」指圖形的構成樣式和模式，它不是純粹的主觀物，而是藝術家的經驗、知識、文化背景等因素綜合作用於視知覺(visual perception)的產物。藝術圖式具有相對的穩定性，當它定型為藝術家的個人風格時，也會成為其爭奪藝術話語權的資源，可以說，圖式是「藝術主體在藝術系統範圍內經驗現象世界的相對穩定的框架結構」^㉕。



圖2 〈武漢三鎮全勢一覽〉(圖片來源：《真相畫報》，第1期[1912年6月5日]。)

從「圖式」的角度來看，「地勢寫真畫」是中國「圖畫」觀念在近代的創新性表達，它以全景視角 (panoramic view) 和地圖思維⁴⁴ 承襲了中國傳統的「圖畫」模式，用現代器物照相機「繪」出了融抽象和具象於一體的「圖畫地圖」⁴⁵。中國文字中的「畫」實質包含雙重含義：一指繪畫，二指地圖。很多情況下，圖即是畫，畫即是圖。張彥遠在《歷代名畫記》中將張衡的《地形圖》和裴秀的《地形方丈圖》歸於古代珍貴圖畫一類⁴⁶，這說明至少自宋以來，地圖與繪畫之間的界限並非涇渭分明。「圖畫地圖」將地圖和圖畫要素相結合，具有三個主要特徵：其一，表示實際的地方；其二，有意促進對該地方空間的了解；其三，表示某種程度上的空間組織抽象化⁴⁵。

「地勢寫真畫」實為照片，卻命名為「畫」；實為多幅風景照，卻在形制上無縫連綴成地景長卷，構成了具有空間指示性和景觀可視性的具象地圖。「地勢寫真畫」以照相機鏡頭攝取實際的地理景觀，並以全景視角抽象地表明空間位置關係，它通過轉換拍攝視角和調整取景框的位置來捨棄或強調人、物、景，用「以何入畫展其景，何以攝景顯其貌」的方式表情達意、建構認知。

與其他類型的風景照相比，「地勢寫真畫」與眾不同的地方首先表現在它具有地理學和地形學的意義，借助全景攝影的方式來描繪地形地貌。《真相畫報》所載〈武漢三鎮全勢一覽〉(圖2) 全景再現了兩江鎮三鎮的地貌景觀，「前幅為漢陽漢口之全勢，中幅為漢河揚子江之全勢，後幅為武昌之全勢」⁴⁶。整幅照片以漢口為立足點，對漢陽、武昌全景掃「攝」，三鎮以各具特色的地標性建築標顯其身份：煙囪林立、濃煙滾滾是漢陽的標誌，這代表了漢陽鐵廠和漢陽兵工廠；縱橫東西的京漢鐵路是漢口的標誌；漢口與武昌隔長江相望，江上點點帆船，一派煙波浩渺之勢。由於立足點高，中幅得以展現漢江、長江兩江匯流之景。〈武漢三鎮全勢一覽〉自詡「披覽湖北輿圖」⁴⁷，「輿圖」之說正是地圖思維的體現。唐代司馬貞《史記索隱》序曰：「謂地為『輿』者，天地有覆載之德，故謂天為『蓋』，謂地為『輿』，故地圖稱『輿地圖』。」⁴⁸ 可見〈武漢三鎮全勢一覽〉本意就重視對地形地貌的記錄和再現。

從畫頁裝幀的形制來看，〈武漢三鎮全勢一覽〉以摺頁形式插入刊物，全幅展開有十二個頁面之長。雖然多圖拼接的形式難以完美銜接畫面，但這一做法至少說明「地勢寫真畫」具備全景觀念，並有意識地用照片來模仿中國傳統山水畫卷的全景圖式。此外，文字說明中「右圖前幅—中幅—後幅」的介紹順序，也意在引導讀者以傳統繪畫賞析的方式從右往左展卷讀圖。畫面的全景視角和文字說明以氣貫山虹之勢讓讀者有高屋建瓴、指點江山之感。其言



曰：「披覽湖北輿圖，漢水經襄陽城北而東南流至潛江縣北，東會沔陽諸湖，東至漢口而與揚子江合，江水則經江陵城南，亦折而東南流，南會洞庭湖，東北至漢口而與漢河合。綜覈全圖形勝皆在二水流域之內，以漢陽論，則隔江東望為武昌，隔漢北望為漢口，以武昌論，則東漢口而西漢陽歷歷如指諸掌也。」⁴⁹「披覽湖北輿圖」、「歷歷如指諸掌」這些用詞都予人運籌帷幄、決勝千里之外的實戰感。如其標題所示，全景視角才能「全勢一覽」，由此引導觀者去暢想武漢三鎮昔日的激戰、歷史的盛衰，「今撮成全圖插之報中，人手一編，江山形勢，如在目前，古往今來，戰爭盛衰之局，尤感不絕於予心，圖成因志，數語以垂無窮」⁵⁰。

與此相類，《真相畫報》的「西湖南/北望圖」也重新詮釋了「圖畫地圖」的全景視野和地圖思維。〈杭州西湖北望圖〉（由北而南，圖3）和〈杭州西湖南望圖〉（從南向北，圖4）分別以孤山、雷峰塔為視覺中心，兩者均被置於畫面中央，成為方位識別的標誌。雷峰塔位於西湖南面，孤山位於西湖北面，由此形成南北兩望以窮盡西湖全貌的互補畫面。「全」不僅指全面，景觀繁簡都盡力囊括其中，由此高位俯拍成為慣用視角；「全」還指周全，即力圖為觀者提供關於風景所在地的旅遊導覽。湖山相接、山水相連的地景地貌使沿湖標誌性景點都在西湖全景照中呈現出相對的位置關係。為了避免視覺混亂和地理方位的錯亂，《真相畫報》並沒有人為線性地拼合「西湖南/北望圖」，而是分開刊載，使西湖全景顯得秩序井然，「西湖南/北望圖」試圖從視覺上為觀者建立一個完整的審美體系，引導觀者視覺遊覽西湖勝景，由此全面呈現「風景如畫」的民國景象。如文字說明所言：「此圖〔西湖北望圖〕攝影時，係由北而南，自愧滄海遺珠，不能吸收全勝。復再撮一圖〔西湖南望圖〕，係由南而北，



圖3 〈杭州西湖北望圖〉（圖片來源：《真相畫報》，第5期〔1912年7月21日〕。）



圖4 〈杭州西湖南望圖〉（圖片來源：《真相畫報》，第6期〔1912年8月1日〕。）

境界略有移易，俟下期續出，愛閱諸君，合兩圖參考，則幾席之間，山色湖光，供我把玩。豈僅山陰道上，應接不暇云耶？」^⑥

從畫面元素的處理來看，此前列舉的武漢「地勢寫真畫」着力盡現兩江三鎮，西湖「地勢寫真畫」以孤山為視覺中心，這都與地景的政治歷史意義密切相關，拍攝者/製圖者試圖通過取景構圖來傳達民族觀念。武昌是辛亥革命首義之地，具有民族獨立的政治意義，時人稱：「三鎮鼎立，形勢雄偉，五色旗翻，河山頓覆，所謂我莊嚴燦爛之中華民國之發祥地者，非歟？斯何地？不問而知其為武漢矣。」^⑦在地形上呈鼎足之勢的武漢三鎮各具特色：「武昌居江東，漢陽居江西，漢口居漢水之北，成鼎足之勢，互為犄角。……漢口為經濟都市；武昌為政治都市；漢陽為工業都市。」^⑧其中漢口為租界所在地，通常被視為民族屈辱的標誌，時人感慨：「漢口不是武漢人的世界，有如上海不是中國人的世界」^⑨；「一片中華民國錦繡地，竟以九十二兩餘之代價將主權永租與外人矣！」^⑩漢陽因有鐵廠和兵工廠，被視為象徵現代化的工業之城。而武昌因辛亥革命駐存了一段「驅除韃虜、恢復中華」的革命史，被賦予了民族獨立的象徵意義，時人甚至感慨立足武昌黃鶴樓就能生發「國固山河在」的民族主義情懷：「與漢口漢陽大異其趣的是武昌。……在這上面，看見江頭日落，浩蕩煙波，你自會知道江山之可愛，抗戰之悲壯，了解勝利是甚麼，人生是甚麼。」^⑪西湖孤山則以人文景觀薈萃而聞名，其上有六一泉、文瀾閣、放鶴亭，其旁有女革命家秋瑾墓，這些負載着中國傳統文化和革命故事的勝景將孤山凝結為飽含民族精神和民族特質的象徵符號。

從圖文關係的角度看，這些「地勢寫真畫」圖文互補、文字詳實，延續了中國地圖學和文學交錯相生的傳統。中國傳統地圖向來注重文字說明，從西



晉裴秀到唐代賈耽再到宋代沈括，他們都強調地圖與註記的互補關係，「一直到清代受到西洋的影響，中國地圖學才完全脫離視覺與文學學科的傳統，成為一門展示的學科」^⑤。《真相畫報》的「地勢寫真畫」十分重視文字鋪陳，並以此來說明地景的歷史淵源和軍事政治意義。如果說有三類基本的記錄與傳播知識資訊的文本，一是口傳文本，二是書寫文本，三是景觀文本^⑥，那麼「地勢寫真畫」就是景觀文本，而文字說明是書寫文本；若要賦予景觀文本明晰的意義，就離不開書寫文本的輔助。錨定圖像與文字的關係，是拍攝者/製圖者進行圖像傳播的意圖，尤其針對「宣傳性圖像很少能獨自傳遞訊息」的特徵^⑦，文字說明更顯其要。「地勢寫真畫」以圖文結合的方式，提供風景的文脈背景，圖說文化地理，一方面展現新生民國的城市活力和如畫風景，另一方面宣揚民族獨立觀念，增強民族認同感。

「地勢寫真畫」以「圖畫地圖」的方式既描繪實景，又展現地理位置的空間關係，兼具傳統繪畫美學和地圖思維。它將「圖畫」與「地圖」融為一體，拍攝角度、取景定位都傳達出拍攝者/製圖者的主觀體驗和情感經驗，這種將景觀主觀化和理想化的做法體現出中國繪畫「畫中有話」的審美理念。從這個角度來看，「地勢寫真畫」可視為「心理景觀」(mindscape)，它通過對客觀風景的主觀再現，表達思想觀念，將民族觀念投射到風景中，通過風景建構民族認同。

三 文化地理上的民族認同

「地勢寫真畫」對中國傳統「圖畫地圖」的承襲，一方面說明拍攝者/製圖者在心理上和文化上的民族認同感，並以風景照的新形式予以表達和傳播；另一方面也折射出風景建構和民族認同之間更複雜豐富的關聯，試圖通過風景秩序的視覺再現來傳達文化地理上的民族認同。

「風景」與「民族」之間的勾連既有偶然性也有必然性。說其偶然，在於民族國家觀念的表達方式有很多種，而風景文本之呈現是其中一種；說其必然，在於「風景並不是固設在那裏等着被玻璃版和畫板記錄的客觀存在，而是由互不相干的個體化的觀者以特別方式拍攝和想像性挪用空間的結果」^⑧。風景與人類在同一空間中並存並相互影響，因此風景不僅為人所利用，還被賦予象徵意義，成為民族國家的象徵物。伯克認為，「民族主義比較容易用圖像來表達」^⑨，漫畫、民族藝術和當地風景描繪都是表達民族主義的圖像手段。這一圖像清單或許還可以繼續添加，僅就風景圖像而言，民族主義的表達方式就包括：地圖、風景畫、風景照及居於其間的「地勢寫真畫」。

(一)「地理救國熱」的產物

「地勢寫真畫」作為民族主義的表達方式，實際是民初「地理救國熱」催生的產物和另類表達。隨着十九世紀中後期西方知識的不斷湧入，中國在內憂外患的困境中掀起了「地圖學熱」。開眼看世界的知識份子紛紛編撰地圖類書

籍，林則徐的《四洲志》、魏源的《海國圖志》、徐繼畲的《瀛環志略》都藉此介紹西學，「師夷長技以制夷」。隨着印刷文化的發展，各報館書局也加入地圖繪製和出版的行列。《點石齋畫報》1884年刊載廣告，稱該館出版並發售「中外地圖」共計十一幅^②。1911年《東方雜誌》刊載「商務印書館地理書及五彩地圖」廣告，分列商務印書館銷售的地圖及價目^③。民初除了有中外輿圖局、亞新地學社、中華輿地學社、亞光輿地學社等專業的地圖出版機構外，商務印書館、中華書局、開明書局、上海《申報》館等綜合類出版機構也兼營地圖出版，「據統計，民國時期共有民營地圖出版社40餘家，其中較為著名的有亞新地學社和亞光輿地學社以及兼營地圖出版的《申報》館」^④。

美國地理學者蒙莫尼爾(Mark Monmonier)說過，「地圖是國家的絕好象徵符號」^⑤。地圖繪製意味着空間的重構和權力的重申，「地圖繪製也像文字記述一樣，目的在於提供有關某地的『事實型知識』……地圖也提供了『操作型知識』……確立某種權力關係並力求構造一種帝國空間」^⑥。地圖成為民初知識界表達「民族主義」的載體，歷史學家唐曉峰認為地理學發展到清末民初就是「救國地理學」，近代地理學家希冀通過中國地理知識的再生產來重塑話語自信，「爭回國土上的自強」^⑦。重磅推出「地勢寫真畫」的《真相畫報》在1913年曾圖文並茂地報導了以「地理學救國」為己任的白雅余(雨)的事迹。白氏「精於地學，以為動學者愛重國土之觀念，以此為最易，故本其素蘊益世局之關係，而編定教科書數種行世」。他是中國第一本地理學雜誌《地學雜誌》的創辦者，後因革命而殉難^⑧。1921年竺可楨發表〈吾國地學家之責任〉，亦呼籲地理學家要考察中國地理，振興中華^⑨。

「地理救國熱」從清末民初一直持續到二十世紀中葉仍方興未艾，愈是陷於民族危機之時，愈益增加其發展之勢，1930年代出版的《中華民國新地圖》和《中華景象——全國攝影總集》都表達出鮮明的民族國家意識。《中華民國新地圖》由《申報》館編製發行，資助人史量才有感於地質學家丁文江「先事製圖」的建議，認同地圖有助於「愛群愛國心之所由培成」，且披覽地圖易生民族情：「斯圖也，幸獲告成，乃轉使我泫然不忍披覽，其有覽此美麗河山，因而益激發起愛國心，奮袂以圖桑榆之復，斯則我中華國族之光，而非吾人所敢分功於尺寸也已。」^⑩良友圖書公司出版的《中華景象》彙集了東西南北各地(除日本侵佔的東三省)照片兩千餘張，以期「民族決心之喚起」，以「純乎客觀，不誇飾，不隱諱」的景象「家珍敝帚，觸目警心，庶竺舊者知所維新，偷懦者咸思奮發，不特可補方志遊經之不逮，其於保國強民之業，亦容有秋毫蟻子之勞」^⑪。

「地勢寫真畫」是「地理救國熱」背景下催生的產物，它將地理學與攝影相結合，在某種程度上也是針對晚清以降新知識譜系下製圖學和攝影術的藝術性重組。隨着洋務運動的興起，中國傳統圖譜被重新劃分，地圖與繪畫分離，同時地圖與攝影並列，「在洋務派的製造局中出現了兩個科目：圖學和工藝學，行軍測繪歸入圖學，而色相留真的攝影術則被歸入工藝學」^⑫。從這個角度來說，「地勢寫真畫」是用「工藝學」來闡釋「圖學」，用「攝影術」來攝製「地圖」。「地勢寫真畫」對地景有意識地選擇和框定，以「圖畫地圖」的形式彰顯民族觀念，強化民族歸屬感。

(二) 風景秩序的視覺再現

風景的民族主義表達一直貫穿於現代民族國家的興起和發展過程中。早期資本主義國家在現代化進程中，關於風景的闡釋對外表現為殖民主義，對內表現為民族主義，所以「民族主義」和「殖民主義」可視為風景建構民族認同的一體兩面。以英國為代表的西方國家早在十九世紀後半葉就用照相機對準國外風景，開始風景殖民化的拍攝運動。論者指出，從1860至1890年由英國的專職商業旅行攝影師所實踐的風景攝影，就已經將風景觀念和帝國主義的觀看方式「自然化」了^⑳。他們逐漸將「文化」與「文明」擴散至「自然」空間，並視之為自然而然的順理成章^㉑。當英國把殖民主義視線「攝」向外部世界時，美國則小心翼翼地用民族主義「經營」國內風景，建構民族認同。以風景為對象的繪畫和攝影與地質學相互合作和影響，共同推進美國民族意識的形成。1867至1879年的西部地質勘察運動被認為進一步推動了風景的「民族化」，黃石公園正是在「風景民族化」的進程中建成^㉒。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之交，朝着現代化邁進的世界各國都熱衷於以風景隱喻和表徵「民族」，風景不是一個被觀看的對象或被解讀的文本，而是一個社會身份和主體身份建構的過程^㉓。

可以說，「地勢寫真畫」是以風景傳遞民族統一觀念的全景式觀照，它試圖以風景秩序的視覺重構來表達對理想社會的認識，對民族獨立的呼籲；將風景意識形態化，激發民族意識，重塑民族認同。風景如何建構民族認同首先取決於風景的既有秩序，即風景本身的文化地理內涵，包括風景已被歷史、政治、經濟、文化所形構的過程和結果。對風景的視覺再現是風景秩序的另一層面，風景秩序被視覺秩序所選擇、框定和表現之後，可轉變為對社會秩序的隱喻。風景有很大的利用空間：「風景的修辭活動，促成了關於歷史主體的想像，提供了各方面都能認可的民族價值觀念。」^㉔

民國初年，中國仍處於傳統與現代、革命與改良、動盪與活力並存且交互作用的社會轉型期。拍攝者/製圖者試圖以風景照中風景如畫的視覺景象和穩定的視覺秩序來形塑民族向心力，增強民族自信心。「地勢寫真畫」對風景秩序的民族性建構主要表現為兩方面：江山已易；江山尚穩。很多「地勢寫真畫」取景武漢三鎮，意在強調其軍事戰略意義，因為兵家必爭之地既是新舊交替的戰鬥前線，也是國家維護社會穩定的關鍵。此地既可鑒歷史之勢，又可觀今世之局。「地勢寫真畫」以歷史名城、戰略要地為拍攝對象，不止於謳歌「祖國大好河山」式的自然風光之美，還有意識地灌注因時因地的相關敘述。武昌首義(1911)、辛亥革命紀念日(10月10日)、抗戰初期的武漢轉移(1937年7月至1938年10月)、西湖博覽會(1929)……都成為武漢和西湖被不斷「寫真」的契機，同時風景訴諸不同話語，或國難救亡，或工業興國，以激發國民責任感。

「地勢寫真畫」試圖在風景秩序與社會秩序之間建立聯繫。「攝影，本來具有一種掩蓋內在分歧、膠合某種裂隙、製造表面和諧的本領」^㉕，框取和再現地景的照片成為絕佳的視覺整合器。前述的〈武漢三鎮全勢一覽〉以安定祥和

的畫面表現革命後的武漢秩序井然、有條不紊；「西湖南／北望圖」同樣展現了風光旖旎、平靜如畫的西湖美景。在很大程度上，「地勢寫真畫」的全景視角是其發揮建構功能的重要手段。在物是人非的桑田變幻中，那些具有歷史意義的地景得以保留下來，雖然景觀細節在歷史滌蕩中有所「磨損」，但作為整體的地景「容顏」依舊，全景構圖的宏觀視角淡化或過濾了細枝末節處的荒涼破敗，全景視角彷彿是一種「駐顏術」，只留下地形地貌的輪廓美和地景的恢宏氣勢，呈現出「風景如畫」的地景全貌圖。可以說，自然風景的井然有序是政治穩定的圖像隱喻，以此暗示社會秩序的安定，好政府（行政效能卓越）與好風景（風景如畫）由此成了對等物。如英國學者安德魯斯（Malcolm Andrews）在研究「風景」概念時指出：「好風景必須美麗、生機勃勃和整體和諧，我不知道還有甚麼比這更能定義一個好政府。」^⑨

「地勢寫真畫」以「全勢一覽」、「披覽輿圖」的方式視覺再現風景秩序，正可謂多義的圖像（ambiguous images），如英國社會歷史學者撒母耳（Raphael Samuel）所言：「這些圖片的力量在於它將所見留存，我們藉此想像我們將前往這些地方以了解過去，同時正是對這些風景歷史價值的認知，才讓我們將或多或少的歷史殘餘轉化為珍貴的圖符。」^⑩「地勢寫真畫」將歷史與現實、地理與風景、城市與國家編織在一起，引導人們去觀看、思考和想像；並借助印刷媒介的大眾傳播效力建構起「想像的共同體」（imagined community），為人們共同想像民族國家提供視覺素材。

風景秩序是風景的言說方式，如何以風景秩序為基礎，通過視覺秩序來統合是一門藝術。由於民族認同具有對內和對外的一體兩面性，因此風景秩序的視覺再現既要有利於建構本民族的民族認同，同時又要防止異民族的殖民主義視覺語言的入侵和滲透。這或許就是為甚麼《真相畫報》沒有展現洋味過重的上海全景和廣州全景的原因，甚至也是武漢全景照不刻意突顯漢口租界的原因之一。從這個角度來說，風景是話語爭奪的場域，正如藝術史學家汪悅進在研究辛亥革命以降西湖所呈現的風景與感知之間的動態關係和結構中所言，西湖既是論爭的景點，也是論爭的場域，它在變化中被感知，在感知中變化，「正是感知方式的變化對西湖景觀產生了持續的影響」^⑪。辛亥革命以降，革命的意識形態話語和民族認同的觀念不僅妝點了風景，也成為眾多城市景觀和自然風景的再現者用來標榜意義、建構民族認同的手段和途徑。

四 結語：風景照的意志

借用英國藝術評論家伯格（John Berger）所提「繪畫的意志」一詞，「地勢寫真畫」同樣體現出「風景照的意志」，它在時空再現中建構歷史記憶和民族認同。「繪畫的意志」是指繪畫有意或無意地彰顯意識形態，繪畫創作直接導致意志的產生，「在某個時期，某種既定的對於世界的意識形態解釋似乎為大多數人所接受，於是繪畫的意志便將這種意識形態包括進去；……不論繪畫的意志如何，繪畫的行為必然會引發某種含入〔包括進去〕的動作」^⑫。風景照具

有類似的屬性，「人們對於風景，或者說景觀，其實有着豐富複雜的寄託，而且人類也善於利用風景服務於各種政治、經濟、軍事與文化的目的」^②。「風景照的意志」是拍攝者/製圖者對風景注入的觀念及顯現，它既包括彼時彼刻的歷史與關聯，也包括此時此刻的社會現實性、時代緊迫性，同時又隱含拍攝者/製圖者個人的主觀傾向。不過，攝影的感光再現過程不同於繪畫的創作過程，風景照以客觀寫實為手段，在隱而不宣的圖像中表達思想、傳遞觀念。

「地勢寫真畫」作為風景照中的特定品種，自《真相畫報》在形制上的先鋒性實踐後，未見其他刊物有類似「創制」；但「地勢寫真畫」所傳達的全景式構圖、理念和觀照在此後的攝影實踐中依然延續，尤其是隨着攝影器材和飛行術的革新與成熟，全景照更易攝取和再現風景。如果將「地勢寫真畫」契入風景照的整體發展脈絡，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風景照在中國日漸興盛，它所映射的是一個充滿矛盾和張力的時代：中國逐步融入現代化潮流和世界體系，同時現代化裹挾着科學技術、自由觀念和帝國主義不斷侵入和衝撞中國社會。西方現代知識的輸入伴隨着殖民主義入侵，技術改變了中國社會的面貌，也賦予了國人利用技術表達自我、改造世界的的能力。處於轉型期的中國，在傳統與現代的交織中，在內憂外患的困境中，民族主義逐漸成為揮之不去的普遍話語。

時代的特殊性促成了風景照中民族主義的「狂熱」，那是一個「覺醒」的時代：「覺醒過來的自我，並不是一個正在尋找國家的公民，而是一個潛在的愛國者，他渴望一個能夠激起其情感的理想國家。……因為只有一個值得去熱愛、去犧牲，能夠激起對民族之愛的國家裏，自我意識才能覺醒。」^③民初「地勢寫真畫」充分反映出「覺醒的自我」以風景照的方式建構民族認同的視覺實踐和努力，以此「激起民族之愛」。蓋爾納 (Ernest Gellner) 說：「身屬一個民族，不是人性固有的特點。……民族是人的信念、忠誠和團結的產物。」^④人們常常通過想像來建構身份認同，編織歸屬體系，想像所憑藉的素材是包括文字和圖像在內的文本，它們以可見的、可言說的、可解讀的形式被編織進民族主義框架中，共同製造民族「產物」。

註釋

①②③ 顧錚：〈風景本身就是問題〉，載那日松主編：《中國攝影批評選集》（北京：中國民族攝影藝術出版社，2013），頁253；253；254。

④ 米歇爾 (W. J. T. Mitchell)：〈再版序言：空間、地方及風景〉，載米歇爾編，楊麗、萬信瓊譯：《風景與權力》（南京：譯林出版社，2014），頁1-7。

⑤⑥⑦⑧ 米歇爾 (W. J. T. Mitchell)：〈帝國的風景〉，載《風景與權力》，頁10；5-32；15；18-19。

⑨ 達比 (Wendy J. Darby) 著，張箭飛、趙紅英譯：《風景與認同：英國民族與階級地理》（南京：譯林出版社，2011），頁2。

⑩ 〈導言〉，載沙瑪 (Simon Schama) 著，胡淑陳、馮樺譯：《風景與記憶》（南京：譯林出版社，2013），頁14。

⑪ 薩義德 (Edward Said)：〈虛構、記憶和地方〉，載《風景與權力》，頁261。

⑫ 沙瑪：《風景與記憶》，頁60。

- ① 例如厲梅聚焦文學作品中的風景，闡述中國抗戰文學中的風景描述對民族國家的建構作用（厲梅：《塞下秋來風景異：抗戰文學中的風景描寫與民族認同》〔大連：大連海事大學出版社，2013〕，頁27-103）；攝影批評家顧錚聚焦攝影作品，指出風景通常被定格為「社會的風景」、「批判的風景」、「危急的風景」（顧錚：〈風景本身就是問題〉，頁257）。
- ② 目前尚無以「地勢寫真畫」為明確對象的研究，但如果將「地勢寫真畫」簡化為「全景照」，攝影史論中有對清末民初全景照的概貌描述。歷史學研究者葛濤在論及美國聖路易斯萬國博覽會展出的全景照（1904年，《東方雜誌》刊載了〈聖魯伊斯萬國博覽會全景〉照片）時指出，「極大照像」是二十世紀初葉流行的一種攝影方式，「主要用於拍攝人文及自然景觀，一般將畫面具有接續性的數幅照片予以技術拼接，合成一幅畫面開闊、富於立體感的景觀照片」。參見葛濤、石冬旭：《具象的歷史：照相與清末民初上海社會生活》（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11），頁46。本文並非泛泛而論全景照，而是將「地勢寫真畫」作為在拍攝、製作、形質、表徵上都具有豐富意義的藝術樣式來剖析其獨特的歷史文化價值。
- ③ 《真相畫報》，1912年6月5日於上海創刊，旬刊，十六開本，1913年3月終刊，共出版發行十七期。該刊由商文印刷所印刷，編輯兼發行人是高奇峰、高劍父。由於他們是同盟會成員和嶺南畫派創始人，該刊被認為是革命黨人的輿論陣地和嶺南畫派踐行「新國畫」的場域。
- ④② 〈本報圖畫之特色〉，《真相畫報》，第1期（1912年6月5日），頁1。
- ⑤ 有學者認為，「我們常將連結天、地、地平線的全景式視野都稱為地景」，地景照強調地理方位和全景視野。參見古特（Catherine Grout）著，黃金菊譯：《重返風景：當代藝術的地景再現》（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9），頁71。
- ⑥ 《新民叢報》第34期（1903年5月29日）刊載了兩幅〈杭州西湖全景〉，以「接下之右端」和「接上之左端」標示上下兩圖實合為一圖。
- ⑦③ 陳申等編著：《中國攝影史》（台北：攝影家出版社，1990），頁109；105。
- ⑧ 胡祥翰：〈自序〉，載胡祥翰輯：《西湖新志》，收入王國平編：《民國史志西湖文獻專輯》，第十冊（杭州：杭州出版社，2004），頁9。
- ⑨ 人們對風景攝影的關注早在十九世紀末就已初現端倪，並且風景照從一開始就以「公共性」的姿態展現在世人面前。早期來華的西方攝影師所拍攝的照片多取景自然風光，這些風景照成為西方人了解中國的渠道。早期中國人拍攝的風景照或公開展出，或製成商品流通，如十九世紀末上海格致書院把中國山川勝迹拍成照片並陳列展出供人參觀。光緒年間風景畫片格外流行，「畫片全是一尺二寸的照片，着色，加木框，一張一張平行推動着看」。民初的風景畫冊、風景攝影集成為印刷所、出版社競相爭奪的潛在市場。風景照也逐漸成為報章雜誌「圖版」的一道亮麗風景，它和旅行遊記珠聯璧合成為當時報章雜誌的「常客」。參見〈上海學藝概要（二）〉，《上海通志館期刊》，第1卷第2期（1933年9月），收入沈雲龍主編：《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續輯》，第384冊（台北：文海出版社，1977），頁513；阿英：〈閒話「西湖景」——「洋片」發展史略〉，載吳泰昌編：《阿英文集》（北京：三聯書店，1981），頁768。
- ⑩ 《良友》畫報的編輯梁得所曾這樣評述：「《真相畫報》是中國攝刊照片的（筆墨繪圖的不計）圖畫雜誌之元年。」參見梁得所：〈藝術的過程——高奇峰先生與畫報〉，《大眾畫報》，第2期（1933年12月），頁7。
- ⑪ 〈武漢三鎮全勢一覽〉，《真相畫報》，第1期；〈東南第一名區（南京）〉，《真相畫報》，第2期（1912年6月21日）；〈杭州西湖北望圖〉，《真相畫報》，第5期（1912年7月21日）；〈杭州西湖南望圖〉，《真相畫報》，第6期（1912年8月1日）；〈武勝關圖說〉，《真相畫報》，第9期（1912年9月1日）。
- ⑫ 〈出世之緣起〉，《真相畫報》，第1期，無頁碼。
- ⑬ 參見〈武漢全景〉，《青年進步》，第27期（1919年11月），頁1；〈由漢陽龜山上俯瞰之武漢全景〉，《漢口商業月刊》，第1卷第2期（1934年2月10日），頁7；〈武漢三鎮全景〉，《振華季刊》，第1卷第4期（1935年5月），頁35。

- ②⑥ 〈杭州西湖全景〉，《瀋水畫報》，第11期(1929年9月20日)，頁3；〈西湖全景〉，《良友》，第37期(1929年7月)，頁12；〈西湖全景〉，《我存雜誌》，第1卷第1期(1933年11月1日)，頁1；〈西湖全景〉，《新報圖畫專刊》，第3期(1935年9月2日)，頁1。
- ②⑦ 海瀾：〈武漢〉，《振華季刊》，第1卷第4期，頁35。
- ②⑧②⑨③⑤ 周以讓：〈武漢三鎮之現在及其將來〉，《東方雜誌》，第21卷第5期(1924年3月10日)，頁62；62；64；65。
- ②⑨ 張其昀：〈西湖風景史〉，《東方雜誌》，第26卷第10期(1929年5月25日)，頁114、121。
- ③⑩ 吳稚暉：〈拙齋客座談話〉，載羅家倫、黃季陸編：《吳稚暉先生全集》，卷二(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1969)，頁391。
- ③⑪ 「畫意攝影」是將風景、環境作為主體來表現的攝影類型，並試圖通過各種技巧使畫面達到繪畫的效果。劉半農提出「寫意」攝影的概念；張大千將攝影與繪畫等量齊觀，「攝影術本為科學上致用的工具，而取景傳神，參與美術家意匠者，乃於圖畫相等，歐洲此風漸盛，我國亦有可記者」。參見張大千：〈靜山集錦張序〉，載郎靜山：《靜山集錦作法》(台北：中華叢書委員會，1958)，無頁碼。
- ③⑫ 黃繩：〈風景畫的傾向〉，《文藝陣地》，第3卷第11期(1939年9月16日)，頁1154。
- ③⑬ 金髮：〈風景畫論〉，《美育雜誌》，第3期(1929年10月)，頁36。
- ③⑭ 龔必正：〈風景畫的研究〉，《湖南教育》，第19期(1930年5月31日)，頁1。
- ③⑮ 倪貽德：〈風景畫之描寫與構圖〉，《青年界》，第7卷第1期(1935年)，頁110、111。
- ③⑯ 張雨峰：〈文化與風景〉，《時代公論》，第3卷第10期(1934年6月1日)，頁21。
- ③⑰ 蟄寧：〈危城瑣語〉，《文化建設》，第3卷第5期(1937年2月10日)，頁79。
- ③⑱ 籟：〈風景攝影談〉，《世界畫報》，第223期(1930年2月23日)，頁3。
- ③⑲ 文光：〈風景攝影述要〉，《中國攝影》，第9期(1946年9月)，頁15。
- ④⑩⑪ 伯克(Peter Burke)著，楊豫譯：《圖像證史》(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8)，頁52；84。
- ④⑪ 胡新群：〈藝術客體：主體關照下的現實〉，載黃惇主編：《藝術學研究》，第四卷(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10)，頁9。
- ④⑫ 「地圖思維」在此處指近代地圖在繪製和解讀時所需的符號化的抽象思維。英國地理學家哈維認為「地圖是一種符號系統，它是一種複雜的語言」，並進一步指出地圖和理論是同構的，既基於經驗又超出經驗，「地圖其實就是關於真實世界結構的一種理論模型」。參見哈維(David Harvey)著，高泳源、劉立華、蔡運龍譯：《地理學中的解釋》(北京：商務印書館，1996)，頁440、442。
- ④⑬ 「圖畫地圖」的概念源於余定國對中國傳統地圖特徵的描述：「地圖即畫、畫即地圖」(參見余定國著，姜道章譯：《中國地圖學史》[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頁170)。中國傳統地圖不同於西方近代地圖，它具有抽象性與具象性交融的特徵，或使用多向透視法，或描繪理想化的景觀，或用抽象符號指代具體事物。
- ④⑭ 張彥遠：《歷代名畫記》(北京：人民美術出版社，1963)，頁76。
- ④⑮⑯ 余定國：《中國地圖學史》，頁177；141。
- ④⑰⑱⑲⑳ 〈武漢三鎮全勢一覽〉(文字說明)，《真相畫報》，第1期。
- ④⑲ 司馬遷：《史記》，第六冊(香港：中華書局，1969)，頁2110。
- ④⑳ 〈杭州西湖北望圖〉(文字說明)，《真相畫報》，第5期。
- ④㉑④㉒ 緒君：〈武漢三鎮〉，《宇宙風》，第70期(1938年7月1日)，頁212。
- ④㉓ 唐曉峰：〈歷史城市的空間形態〉，載《人文地理隨筆》(北京：三聯書店，2005)，頁160。
- ④㉔ 克拉克(Toby Clark)著，吳霽恩譯：《藝術與宣傳》(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3)，頁67-68。

- ⑥⑩ James R. Ryan, *Picturing Empire: Photography and the Visualization of the British Empire* (London: Reaktion Books, 1997), 46.
- ⑥⑪ 「中外地圖」十一幅包括：紙面地輿圖；網面銅版地輿全圖；亞細亞東部地圖；上海城廂租界全圖；計里簡明圖；直省銅版橫披輿圖；摺式銅版直省輿圖；蘇道府廳縣全圖；墨水越國圖；着色越國圖；着色靜安寺圖。參見「點石齋石印書籍地圖畫幅碑帖墨寶價目」廣告，《點石齋畫報》，甲七，第七號，光緒十年（1884）閏五月。
- ⑥⑫ 其所售地圖類出版物包括：地圖各書；世界全圖；本國總圖；各省地圖；城市地圖（京漢鐵路圖）。參見「商務印書館地理書及五彩地圖」廣告，《東方雜誌》，第8卷第8期（1911年10月16日）。
- ⑥⑬ 廖克、喻滄：《中國近現代地圖學史》（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2008），頁129。
- ⑥⑭ 蒙莫尼爾（Mark Monmonier）著，黃義軍譯：《會說謊的地圖》（北京：商務印書館，2012），頁107。
- ⑥⑮ 范發迪著，袁劍譯：《清代在華的英國博物學家：科學、帝國與文化遭遇》（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1），頁153。
- ⑥⑯ 唐曉峰：〈中國近代地理學的「身世」〉，載《人文地理隨筆》，頁291。
- ⑥⑰ 〈白烈士小傳〉，《真相畫報》，第14期（1913年2月1日），無頁碼。
- ⑥⑱ 竺可楨：〈吾國地學家之責任〉，《科學》，第6卷第7期（1921年7月），頁669-75。
- ⑦⑰ 史量才：〈中華民國新地圖序〉，載歐陽哲生編：《丁文江文集》，第一卷（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2008），頁138。
- ⑦⑱ 〈發刊旨趣〉，載伍聯德主編：《中華景象——全國攝影總集》（上海：良友圖書印刷公司，1934），頁9。
- ⑦⑲ 孔令偉：〈博物學與嶺南早期寫實藝術的學術資源〉，載「廣東與二十世紀中國美術」國際學術研討會組織委員會編：《廣東與二十世紀中國美術·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長沙：湖南美術出版社，2006），頁146。
- ⑦⑳ 參見James R. Ryan, *Picturing Empire*, 46。旅行攝影主要有三類：業餘、官方和商業，參見Robert Hirsch, *Seizing the Light: A History of Photography* (Boston, MA: McGraw-Hill Companies, 2000), 138。
- ⑧⑰ 關曉輝：〈19世紀中期的美國風景畫與地質學〉，《南京藝術學院學報（美術與設計）》，2010年第4期，頁45-51。
- ⑧⑱ 米歇爾（W. J. T. Mitchell）：〈導言〉，載《風景與權力》，頁1。
- ⑧⑲ 厲梅：《塞下秋來風景異》，頁99。
- ⑧⑳ 顧錚：〈大眾攝影中的1950年代社會生活景觀〉，《上海文化（秋季增刊）》，第74號（2009年10月），頁42。
- ⑨⑰ Malcolm Andrews, *Landscape and Western Ar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171.
- ⑨⑱ Raphael Samuel, *Theatres of Memory: Past and Present in Contemporary Culture* (London: Verso, 1994), 328.
- ⑩⑰ Eugene Y. Wang, "Perceptions of Change, Changes in Perception—West Lake as Contested Site/Sight in the Wake of the 1911 Revolution",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and Culture* 12, no. 2 (2000): 113.
- ⑩⑱ 伯格（John Berger）：〈繪畫與時間〉，載伯格著，吳莉君譯：《觀看的視界》（台北：麥田出版，2010），頁299。
- ⑩⑲ 費約翰（John Fitzgerald）著，李霞等譯：《喚醒中國——國民革命中的政治、文化與階級》（北京：三聯書店，2004），頁133。
- ⑩⑳ 蓋爾納（Ernest Gellner）著，韓紅譯：《民族與民族主義》（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2），頁8-9。

1969年：中美蘇戰略 大三角形成的起點

• 代兵、張碧坤

摘要：1969年3月起，中蘇邊界地區不斷發生武裝衝突，剛剛上台的美國尼克松(Richard M. Nixon)政府意識到，這是在中美蘇關係中構建美國戰略主動地位的歷史機遇。在整個1969年，中蘇衝突為尼克松政府與中國發展關係提供了源源動力，美國終於在年底實現與中國的直接聯繫。同時，中蘇邊界衝突也令中國領導人重新考慮與美國等西方國家的關係，中國外交在經歷了「一邊倒」、同時與美蘇敵對之後，進入新的調整階段。本文運用美國國務院解密檔案、基辛格(Henry A. Kissinger)與多勃雷寧(Anatoly F. Dobrynin)的回憶材料，以及中國官方檔案文獻，主要論述了此間中美兩國外交政策的調整，認為兩國在各自的對蘇關係中遭遇的困難，推動着中美蘇戰略大三角關係的形成。

關鍵詞：中國 美國 蘇聯 邊界衝突 戰略大三角

中美關係緩和是冷戰史研究的重要領域，繼1979年美國總統國家安全事務助理基辛格(Henry A. Kissinger)的《白宮歲月》(*White House Years*)出版後，1990年代美國學者紛紛發表著述，揭示中美關係緩和的歷史過程^①。二十一世紀以來，隨着總統尼克松(Richard M. Nixon)任內國務院與國家安全委員會檔案的開放，特別是2006年《美國對外關係文件》(*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69-1976*)中國卷(1969-1972)的解密^②，為對中美兩國的外交過程進行新的詮釋提供了史料基礎。雖然這些檔案沒有從根本上改變前人對這一過程的描述，但卻令研究更加具體細微。1969年是尼克松政府上台的第一年，中美兩國的接近在這一年如何開始，更成為不少中外學者關注的重點^③。

早在上台之前，尼克松政府就確立了這樣的戰略觀念：「美國的安全要求維持世界均勢，而中國是這均勢中的一個關鍵要素。」^④尼克松在外交理念中

賦予中國全球性戰略價值，那麼他是如何把這種理念轉化成外交行為的？1969年，中國和蘇聯在邊界地區發生武裝衝突，中蘇邊界衝突與中美關係的改善存在何種聯繫？以上問題似乎可以概括為：中美蘇戰略大三角關係是何時以及怎樣形成的？

本文運用美國國務院解密檔案、基辛格與蘇聯駐美國大使多勃雷寧（Anatoly F. Dobrynin）的回憶材料，以及中國官方檔案文獻，探討了1969年中美蘇三邊關係的互動。文章主要以中美蘇三邊關係的互動為切入點，而不是僅僅探討其中任何兩國雙邊關係的演變；同時評述了尼克松政府在1969年對中國威脅的性質的判斷，指出尼克松政府認為來自中國的威脅並不具有太多的軍事含義；最後運用新史料論述1969年秋尼克松政府如何應對中蘇之間可能爆發大規模戰爭。

一 1969年3月：中蘇、中美關係的歷史拐點

從1969年3月2日開始，在黑龍江省烏蘇里江主航道中心線中國一側的珍寶島上，蘇聯軍隊多次對中國邊防部隊實施武裝攻擊，並向中國岸上縱深地區炮擊，中國方面進行反擊。中蘇兩方均派出正規軍，各有人員死傷。由此，兩國關係從言辭上「對罵」發展成邊界上「對打」。

早在2月5日，美國中央情報局（CIA）即注意到蘇聯在中蘇邊界的軍事力量不斷加強，「蘇聯在貝加爾湖以東地區軍事力量及其指揮系統的升級已經超出維護邊界安全所需，蘇聯可能會在需要時對華北採取進攻行動」^⑤。鑒於中蘇兩國的緊張關係以及由此可能形成的對美國極為有利的戰略態勢，尼克松政府決定立即評估中國和蘇聯的軍事與外交政策，以期確定能否利用中蘇矛盾獲益。

2月27日，美國〈國家情報估計〉（“National Intelligence Estimate”）指出，「近年來蘇聯的亞洲政策日益側重於遏制中國。中國力量的增強可能導致蘇聯對美國採取合作政策」，同時「蘇聯對外政策中對意識形態的強調在減弱，更加關心現實地緣利益。在這一政策轉變中，中國正從蘇聯意識形態的同盟國轉變為強大的敵手，並可能從整體上影響蘇聯對世界局勢的看法」，「蘇聯在短期內可能不會把中國視為重要威脅，但從長期看，莫斯科擔心中國軍事力量的增長及中美接近，對此蘇聯將全力阻止」^⑥。美國也評估了中國的核能力，指出「共產中國已經具有地區性核打擊能力」。在中國的核戰略意圖方面，該情報認為：「中國肯定意識到，對鄰國或超級大國使用核武器存在很大風險，可能招致對中國的毀滅性核反擊。」^⑦

3月6日，美國情報部門專門評估珍寶島軍事衝突的影響：「毛澤東是中蘇達成和解不可逾越的障礙，中國不可能選擇繼續與美國敵對。在越南，中國幾乎肯定不會發起全面的軍事進攻，也不會在另一條戰線上引發重大衝突」，「中國的威脅在許多年內將存在於政治顛覆與支持革命活動領域——主要在東南亞地區」^⑧。

從對中蘇外交與軍事政策的分析中，尼克松政府得出的初步結論是：其一，中蘇關係改善的可能性不大；其二，中國對美蘇外交具有重要的戰略價值——與中國的軍事對抗導致蘇聯加大對中國問題的關注，蘇聯將竭力避免中美接近，並可能因此在對美政策上作出讓步；其三，雖然中國已經具備地區性核打擊能力，但中國在亞洲的威脅主要是政治性的，而非軍事性的；其四，在中蘇發生軍事衝突的背景下，中國不會選擇在新的戰線上展開與美國的對抗^⑩。

中蘇邊界衝突的發生，似乎為尼克松關於中美蘇三角關係的構想帶來了戰略機遇。早在上台之初，尼克松對中美蘇三角關係已有了初步的想法，他在與法國總統戴高樂 (Charles de Gaulle) 會晤時說：「國務院存在着相當大的情緒，不僅支持美蘇關係緩和，也支持美、蘇、歐洲一起反對中國」，「從短期看這是個不錯的政策，但從長期看，美國的利益是把中蘇均視為大國，並與二者平行發展關係」。當然，「這很大程度上是理論上的，與中國建立關係非常困難」^⑪。值得注意的是，在這裏尼克松把中蘇相提並論：「把中蘇均視為大國」，「大國」的含義應該是指對美國全球戰略具有全面影響。無疑，這意味着中國在美國對外戰略中地位的重大提升。

當中蘇發生邊界武裝衝突後，尼克松政府進一步看到「平行地與中蘇發展關係」，在中美蘇三角關係中左右逢源的政策設計具有現實合理性，而這一政策的實現很大程度上取決於美國能否與中國發展關係。此時中美兩國最後一條聯繫渠道——華沙大使級會談也已中斷，尼克松從前幾任總統手中繼承下來的中美關係是相互隔絕的，要想實施利用中蘇矛盾的戰略，必須改變中美關係狀況，而中蘇邊境的緊張局勢則加強了改善中美關係的緊迫性。中蘇軍事對抗也令尼克松政府認識到，即使中美暫時不能發展關係，中國也不會選擇與美國對抗，特別是在其最為關注的越南問題上，中國不會奉行進攻型政策。因此，越南問題對中美接近的阻礙作用應當淡化。這樣，在1969年3月中蘇邊境衝突的背景下，中美、中蘇兩組雙邊關係呈現出不同的發展前景：中蘇關係的趨勢是對抗的加強，而中美關係則有對抗逐漸減弱的勢頭。同時，尼克松政府也意識到蘇聯的對美政策可能會因為中蘇邊境武裝衝突而發生變化，中美接近的前景可以促使蘇聯在對美政策上作一些讓步。

另一方面，1969年2月，中國的對美、對蘇政策也在醞釀調整。2月7日，毛澤東意識到尼克松上台後國際形勢可能發生變化，美國對中國的直接軍事威脅正在減弱：「〔美國〕這幾年注意力放在越南，被越南問題纏住了，來不及顧及別的地方。」^⑫19日，毛與中央文革碰頭會成員及陳毅、葉劍英等人談話時說：「你們幾位老總研究一下國際問題……國際問題有些怪，美英報紙經常吹蘇聯要出兵問題。蘇聯要在遠東搞演習，又不聲張。」同時，毛還提醒四老帥要注意西方國家的動向：「最近意大利、加拿大要承認我們……研究國際問題要注意那一些我們不注意的國家。」^⑬

3月發生的珍寶島事件當然也引起中國領導人對中蘇關係以及國際形勢的思考^⑭。15日，毛澤東在人民大會堂對中央文革碰頭會成員和陳毅等人說：「總感到要打仗……九大這個會要準備一下，不準備真打起來怎麼辦？」^⑮但

是，毛也認識到中蘇由珍寶島衝突引發大戰的可能性不大。22日，毛在與陳毅等人的談話中指出：「我是比較樂觀的。2號的衝突，他們上邊的人也不知道，政治局也沒有討論。」毛問林彪：「文件（指九大政治報告草稿）你看了沒有？國際邊境事件不要講得那麼嚴重。」^⑮毛還指出當前中國在國際局勢中處境不利，應當認真研究國際局勢，謀求破局脫困：「緩和一點好，我們現在孤立了，沒有人理我們了。」^⑯毛再一次問陳毅：「你們研究國際問題怎麼樣？」^⑰

從2月7日到3月22日，毛澤東發表多次關於國際問題的談話，從中大致可以看出其主要思想：其一，中國在國際上處境孤立，需要破解困局，因此他兩次指示老帥研究國際局勢；其二，美國對中國的直接軍事威脅減弱，而蘇聯的軍事威脅正在增加，雖然大戰不是迫在眉睫，但不排除戰爭可能；其三，西方一些國家開始向中國發出緩和信號，應當關注。這些迹象表明中國高層領導人在考慮調整對外政策，而大洋彼岸的尼克松政府也在研究對華政策的各種方案，緩和對華關係已經在總統的思考之中。1969年2月1日，在致基辛格的備忘錄中，尼克松提到：「我想我們應該鼓勵此種態度的發展，即本屆政府正在探求與中國緩和關係的可能性。當然，這種鼓勵應當私密行事，不宜付諸報端。」^⑱5日，美國國家安全委員會開始根據總統指示評估對華政策的各種可能性方案。可以說，隔洋而望的中美兩國在1969年2、3月間表現出相向而行的政策端倪。

二 中蘇矛盾持續升級與尼克松政府初試「中國牌」

到1969年夏天，中蘇兩國彼此視對方為主要乃至首要敵人，美蘇雖曾對話卻難以打破僵局，尼克松親自造勢表示願意與北京改善關係。

3月2日的邊境衝突發生後不久，蘇聯急於探聽美國對中蘇邊界衝突的反應。11日，蘇聯駐美國大使多勃雷寧向基辛格問及美國如何看待中蘇在烏蘇里江的軍事衝突。基辛格故意表示：「這主要是中蘇間的問題，美國不想捲入。」多勃雷寧問道：「美方是否準備利用蘇聯的困難？」基辛格回答：「在美蘇關係中，我們已經多次進行認真會談，美方的態度是真誠的。但是如果蘇聯想令美國難堪或遭受屈辱，美國將會不事聲張地採取適當措施反擊。」^⑲顯然，這是在含蓄地透露美國不排除借助中國，在美蘇關係中對蘇聯施加壓力。

4月3日下午，多勃雷寧再次會晤基辛格。這次多勃雷寧比較直接地向基辛格詢問：「聽說閣下主管美國對共產中國的政策，不知美國對華的政策結論是甚麼？」基辛格回答「尚無定論」，接着又對中蘇關係火上添油：「從單純的政治角度看，中國無論由誰執政都將成為蘇聯的重大安全問題。」多勃雷寧則對中美關係煽風點火：「許多蘇聯人都認為福摩薩〔台灣〕最好能成為一個獨立的國家。」^⑳

多勃雷寧的試探急切直白，印證了尼克松政府的判斷：蘇聯對中美接近甚為擔憂，中國對美蘇外交具有重大價值。對蘇聯施壓的最有力籌碼是對其打「中國牌」，但在中美相互隔絕的情勢下，美國尚未能把「中國牌」捏在手中，尼克松政府能做的也僅僅是用中美接近的前景嚇唬蘇聯。

即便如此，尼克松政府也決定對蘇聯打一打「中國牌」。4月22日，美國駐蘇聯大使比姆(Jacob D. Beam)向蘇聯部長會議主席柯西金(Alexei N. Kosygin)口頭通報美國對中蘇衝突的聲明：「我們對中蘇關係的惡化表示關注。美國在中蘇衝突中沒有利益，並且無意利用兩國關係的困難。從長期看，我們的確希望與中國實現關係正常化，並對華沙會談的中斷感到失望。如果中美大使級會談恢復或獲得其他渠道的中美接觸，本政府將一如前任政府那樣將有關情況通知蘇聯。」²²這份口頭聲明是尼克松政府第一次比較正式地就中蘇邊界衝突表明態度，大致包含了三層含義：其一，美國在臺面上不會介入中蘇衝突；其二，尼克松政府致力於與中國的關係正常化，這無疑是以中美接近的前景對蘇聯施加壓力；其三，美國與中國的接觸將向蘇聯保持透明度，這顯然又是在安撫蘇聯。

隨着「中國牌」的打出，中國在美國全球戰略中的地位已顯得十分重要，尼克松政府對中國的政治與外交保持高度關注。4月29日，美國國務院與中央情報局詳細評估了中共九大：「這次會議的一個顯著特徵是顯示了中共高層持續存在的政策分歧，會議未能解決毛澤東與反對文革的中共領導人之間的權力鬥爭僵局。中共高層集中關注國內事務，缺乏關於對外政策的計劃」；在中蘇關係方面，「林彪提到中國人民已經拒絕蘇聯有關討論邊界問題的緊急呼籲」；另外，從會議公開聲明中看，「中國不認為與美國或者蘇聯的戰爭迫在眉睫」²³。應該說，美方對於中蘇不會立即開戰的判斷是準確的，但是中蘇兩國矛盾的升級卻已不可避免。

珍寶島武裝衝突發生後，蘇聯政府於3月29日、4月11日兩次知會中國政府，希望就邊界問題展開談判協商。直到5月24日，中國政府才作出回應，表示願意談判²⁴。但是在九大前後，中國上下到處被「準備打仗」的氣氛所籠罩。4月28日，在九屆一中全會上，毛澤東向全黨提出「要準備打仗」。他設想了兩種戰爭形式：邊界上的「小打」和把敵人放進來的「大打」²⁵。中國領導人提出的「準備打仗」顯然是針對蘇聯的。5月26日，在中央政治局常委會上，毛再次談到打仗問題：「現在不打仗，打起仗來，敵人打到哪裏，就在哪裏組織地方部隊。」²⁶由此可見，中國對蘇聯威脅的擔憂顯著上升了。蘇聯要求就邊界事宜展開談判，中方勉強回應，但同時毛澤東對全黨、全國發出了備戰號召，這明顯地表現出中國領導人正在把蘇聯視為頭號安全威脅²⁷。

在中國領導人高度重視來自蘇聯的威脅之際，蘇聯政府也在渲染中蘇矛盾。5月9日，蘇聯國防部長格列奇科(Andrei A. Grechko)在紀念對德作戰勝利二十四周年的命令中，把中國、美國和西德並列為蘇聯的主要敵人²⁸。隨後，中蘇兩國沿黑龍江又發生多次軍事衝突。

5月22日，美國國家安全委員會認為，當前蘇聯最為關注與中國的關係，因為這個問題幾乎影響到蘇聯在所有其他問題上的決策。中國問題的出現令蘇聯本已吃緊的軍事經濟資源更加困難，蘇聯非常希望減輕此種壓力，但中蘇關係改善的可能性不大。在此種情勢下，蘇聯需要與美國及西方國家進一步緩和關係²⁹。

鑒於中蘇關係的持續緊張以及中國對美國全球戰略的重大意義，尼克松政府開始考慮拿出具體措施推動中美接近。6月13日，尼克松特別助理布坎南

(Pat J. Buchanan) 建議總統：美國在外交上承認阿爾巴尼亞，同時促進西德與中國的聯繫，營造美國在推動西方與中國改善關係的氣氛，以此換取蘇聯在美蘇關係上作一些讓步。但基辛格認為，美國應慎重行事，促進西德與中國的關係可能引發西方國家傾向於承認共產中國，並影響美台關係，尼克松對此表示同意^⑳。基辛格與布坎南的分歧反映了尼克松政府內部對如何推動中美關係的不同看法，以基辛格為代表的主張採取「小步走」的意見佔了上風。

7月21日，經尼克松批准，美國國務院宣布放寬對中國的貿易和旅行限制。24日，在周恩來總理的親自過問下，中國政府釋放兩名因駕駛遊艇從香港誤入中國領海而被扣押的美國公民，「這是中美兩國心照不宣的一次微妙對話」^㉑。與此同時，尼克松開始了他的環球旅行，「他在旅程中的每一站都打算為中國人留下一張名片」，傳播美國準備「開始同北京來往」的信息^㉒。

一方面，美國試圖與中國建立直接聯繫，另一方面，美蘇關係的發展卻不如人意。蘇聯沒有讓尼克松政府感到其合作誠意，在美國亟待解決的越南問題上，蘇聯沒有給予美國急需的幫助。基辛格回憶說：「1969年同多勃雷寧的每月會晤中我有將近10次想謀求蘇聯合作來幫助結束越南戰爭。多勃雷寧總是迴避……他從不提出結束戰爭的具體建議。」1969年，美蘇關係的僵局並沒有突破性進展。在與美國對話問題上，「他們〔蘇聯〕基本上是重形式勝於重實質」^㉓。事實上，到該年夏天，蘇聯政府已經在醞釀改善美蘇關係。多勃雷寧回憶說：「莫斯科決定盡力與華盛頓展開對話，其主要原因在於有確切的迹象表明尼克松政府正在主動向中國做出姿態。」^㉔顯然，尼克松政府打的「中國牌」對蘇聯產生了作用，但此種作用十分有限，畢竟中美兩國還沒有建立直接聯繫。

三 中美緩和的戰略基礎：蘇聯是最緊迫的威脅

1969年夏天，中蘇將要發生大規模戰爭的迹象愈來愈明顯：部署在中國邊境上的蘇聯部隊增加到四十二個師，達一百多萬人。蘇聯的中層官員開始向世界各國中他們相識的同級官員詢問：若蘇聯先發制人，攻擊中國核設施，各國會如何反應^㉕？8月12日，美國〈國家情報估計〉對中蘇關係作出兩個重要結論：其一，這是第一次可以有理由地提問中蘇大規模戰爭是否可能在近期爆發，而且由於中國已經有能力對蘇聯形成核威脅，蘇聯有理由認為對華發起軍事打擊的最佳時間應是盡快，而非滯後幾年；其二，蘇聯在外交方面表現出為了遏制中國而願意與西方改善关系的迹象，中國也視蘇聯為迫在眉睫的敵人^㉖。13日，蘇聯部隊在中蘇邊界襲擊中國邊防軍，打死三十名中國士兵^㉗。蘇聯突然在新疆地區採取如此嚴重的報復行動，同時又明目張膽地表現出要打擊中國核設施的態度，令毛澤東改變了大戰打不起來的想法，中國開始緊急部署備戰：8月下旬，毛先後批准中共中央、中央軍委轉發的〈關於加強全國人民防空工作的報告〉和中共中央〈「八·二八」命令〉。〈命令〉要求邊疆各地軍民「隨時準備粉碎美帝、蘇修的武裝挑釁，防止他們的突然襲擊」^㉘。

此時尼克松政府面對的問題是：對即將到來的中蘇戰爭持何種立場？而美國的立場又取決於尼克松政府對中蘇兩國與美國國家利益的關係的認識。在8月14日的國家安全委員會會議上，尼克松就美國對華政策作出帶有革命性意義的新論斷：「基於近來的中蘇邊界事件及與齊奧塞斯庫〔Nicolae Ceaușescu，羅馬尼亞共產黨總書記〕的談話，可以認為蘇聯比中國更強硬、更富侵略性」，「蘇聯可能在醞釀擊垮中國的政策」，「我們必須認真思考中國被蘇聯擊垮後的世界對美國是否更加安全」，「本政府有理由保持中蘇間的力量平衡」。對於中蘇兩國，「亞洲國家首先更恐懼蘇聯，不接受蘇聯的集體安全安排，不希望蘇聯成為其保護國。我們必須從撇開越南問題的視角看待中國」^③。

基辛格評價說，尼克松在這次會議上提出了對於美國外交具有革命性意義的觀點：其一，「20多年來，中國一直被〔美國〕認為是這兩個社會主義大國中更好鬥的一個」，而尼克松的新觀點是「當前蘇聯對美國來說更為危險，如果在中蘇戰爭中中國『一敗塗地』，那將有損美國的利益」；其二，「一位美國總統居然宣布一個共產黨大國的生存符合美國的戰略利益」^④。筆者認為，「從撇開越南問題的視角看待中國」顯然是指中國對美國的價值不僅僅局限在亞太，而是具有全球戰略價值。同時，這也表明尼克松政府不再認為越南問題是阻礙中美接近的不可逾越的障礙，這是美國對華政策的重大轉變。

在尼克松作出上述論斷一周後，從巴基斯坦傳來有利於中美接近的信息。8月21日，美國國家安全委員會向基辛格提交美國駐巴使館臨時代辦的報告，巴基斯坦轉達了中國政府有意讓美國知曉的信息：中國認為蘇聯對中國的威脅要比美國緊迫^⑤。1969年8月，中美兩國在互無聯繫的情況下，不約而同地得出一致結論：蘇聯對兩國均是最大威脅。中蘇邊境戰爭的陰雲對兩國得出這個結論起到十分重要的作用：蘇聯的戰爭威脅迫使中國視其為當前的最大敵人；而中蘇可能發生戰爭又令尼克松政府必須作出判斷——蘇聯與中國誰更危險？其結論也是蘇聯。兩國的一致結論對中美關係改善的重要性不言而喻，為打開中美關係的大門奠定了戰略基礎。

尼克松於8月14日的對華政策論斷十分重要，但令基辛格頭痛的是：「這樣的決定該怎樣傳達出去？」華沙會談已經中斷，且中美大使級會談級別太低，不能作如此重大的宣布。因此，尼克松政府決定乾脆公開聲明：美國已決定把兩個社會主義國家間的衝突看作影響到美國國家利益的事情^⑥。9月5日，美國副國務卿理查森（Elliot L. Richardson）在美國政治學會上明確說：「兩個共產黨巨人之間在思想意識上的分歧與我們無關。但是，如果他們的爭吵升級為嚴重破壞國際和平與安全的事件，我們則不得不深表關切。」^⑦這個講話表明了美國沒有與蘇聯合謀打擊中國，並表示不希望中蘇間發生戰爭。在中蘇核力量水平嚴重失衡的情況下，尼克松政府的這一態度無疑有利於中國。同時，美國官員奉命宣稱美國對中蘇戰爭並非漠不關心，也不會置身事外。在中蘇關係戰雲密布的背景，尼克松政府改變了4月時對中蘇邊境衝突的態度：從原來的不介入轉變為公開聲明反對戰爭，並為此採取了外交行動。基辛格回憶說：「策劃這些措施的主要目的是為對華開放政策作好心理上的鋪墊。」^⑧

到1969年8月，中美接近的戰略基礎已經十分明晰：中美兩國均認為蘇聯是各自的更大、更緊迫的威脅。尼克松政府認為中國在與蘇聯的較量中失

敗將有損美國的國家利益，而中國通過巴基斯坦使館向美國傳遞「蘇聯更為危險」的信息表明，中國政府也在考慮緩和中美關係。尼克松最為急切的是要把這張價值巨大但卻不易掌握的「中國牌」捏在手中。9月9日，尼克松與基辛格討論對華政策，尼克松談到：「我們近期向中國做出了一些友好舉動，中國沒有拒絕，應進一步採取措施，令中國在貿易地位上與蘇聯等同。」尼克松非常關心與中國在華沙的直接接觸，催促基辛格在華沙的某個外交場合直接與中國代辦對話。基辛格則保證，在華沙可以交給中國代辦一封信函，由其轉交中國使館，以便向中國領導人轉達尼克松政府願意與中國改善關係的信息^④。

四 中蘇邊界談判與尼克松政府的反應

在中蘇上空戰雲密布之際，兩國關係似乎突然出現轉機。9月11日，柯西金在北京機場與周恩來會晤，雙方商定於近期舉行中蘇邊界問題的談判。

對於中蘇兩國總理在北京會晤，尼克松政府於9月23日作出判斷：其一，中蘇關係的緩和進展不大：中方稱會談是「坦誠」的，蘇方表示會談「有用」，但事實上雙方矛盾突出。中方稱柯西金的到訪只是「過境訪問」，刻意低調報導此次會晤。其二，中國領導人願意接待柯西金反映了中國在外交上顯現出靈活性，這是幾個月以來中國外交一直呈現的徵兆。其三，中蘇分歧並未呈現縮小迹象^⑤。基辛格進而判斷，這次會晤並不能改變中蘇兩國關係的格局，中蘇關係已經完全走入「死胡同」^⑥。

尼克松政府的判斷是準確的。9月19日，毛澤東在上海同張春橋、王洪文談話時指示：國慶節期間各省、市的領導幹部各守崗位，不要去北京。同日晚上，毛在南京對許世友等人說得更加明白：國慶節地方、軍隊的同志都不要去北京，怕敵人趁機消滅我們的中心^⑦。顯然，毛認為中蘇邊界談判可能是蘇聯對華發起突然襲擊的煙霧彈。既然中蘇關係難以緩和，這就為中美接觸留下了空間。

9月下旬，法國新任駐華大使馬納克（Étienne Manac'h）與周恩來會晤，告知周總理尼克松有意與北京改善關係。周恩來雖然表現出對美國強烈的不信任，但又同意美國「從中蘇戰爭中得不到好處」的觀點。美國遠東事務助理國務卿格林（Marshall Green）對此反應積極，認為北京的態度比一年前有所鬆動^⑧。10月8日，國家安全委員會東亞事務助理霍爾德里奇（John H. Holdridge）向基辛格建議：「北京領導層中實用主義者正在重新取得對中國外交的影響力，且此種影響力在加強之中」，「目前是對北京採取主動行動的時機了」^⑨。

10月，尼克松政府決定採取上台以來推動中美關係最有力的措施：取消在台灣海峽的兩艘美國驅逐艦的常設巡邏，代之以美國其他軍艦每月輪流巡邏十五次^⑩。在對中美關係高度敏感的台灣問題上表示友好，這是尼克松政府向中國發出的強烈信號。6日，格林建議理查森通過中央情報局在香港的渠道，讓北京知曉此舉意在為中美對話營造氣氛^⑪。

10月17日，美國國家安全委員會繼續評估中蘇爆發戰爭的幾種可能結果。中蘇失和令兩國只能有限地奉行反美政策，這是美國從中蘇對立中獲得的最大利益。但是，中蘇戰爭的結果對美國外交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其一，「如果毛澤東—林彪治下的中國能夠在戰後繼續存在，中國對美國的亞洲利益將會產生更嚴重的威脅」，尼克松政府認為這將令中國外交更加激進；其二，「如果蘇聯成功地在中蘇邊境省份建立傀儡政權，北京可能會更有興趣與美國改善關係，但蘇聯的獲勝也將令蘇聯更難應付」；其三，「如果毛澤東—林彪對中國的統治在戰爭中被摧垮，中國可能分裂並發生內戰，美國面臨的問題將是：是否阻礙蘇聯擴大在中國的影響」；其四，中蘇開戰會導致核武器的使用，其他國家也可能被拖進戰爭，戰爭結果將使亞洲力量發生不利於美國的轉變⁶²。總之，尼克松政府認為，中蘇戰爭的幾種可能結果都將對美國不利。

五 美國與中國恢復直接聯繫

根據中蘇兩國總理的會談協議，自10月20日起，兩國開始在北京舉行邊界談判。毛澤東堅持認為這是大戰前的煙幕，國慶節後，在京中央黨政軍領導人疏散完畢。14日，毛澤東去了武漢，16日，林彪去了蘇州，周恩來率領留守北京的軍委辦事組成員黃永勝等轉移到可以防禦原子彈的西山戰備指揮中心辦公。18日，軍委前方指揮部「第一號號令」下達各有關單位，全軍或緊急疏散、或進入戰時指揮位置⁶³。

11月10日，美國國家安全委員會建議應對中蘇戰爭的方案，內容如下：其一，美國將公開強調對中蘇不偏不倚，不捲入爭端，催促雙方不使用核武器，命令美國部隊不對當事國採取挑釁行動。如果蘇聯使用核武器，美方將至少推遲與之進行軍備限制對話。其二，向亞洲盟友強調，不得捲入中蘇戰爭，並採取措施防止南韓或中華民國採取敵對行動。在北約，採取適當警戒措施，並向蘇聯解釋這些措施是防禦型的，不威脅東歐。其三，在越南，評估有計劃地撤出部隊，讓南越保持對河內施加最大軍事壓力的姿態。其四，強烈反對中蘇在戰爭中使用核武器，如有情報顯示任何一方在考慮使用，美國將把此情報洩露出去，以降低動用核武器的威脅。其五，在蘇聯封鎖中國海岸的情況下，美國不會打破蘇聯的此種封鎖，僅通過外交途徑保護美國船隻在中立港口自由通航的權利，包括香港。其六，如果新疆、西藏在蘇聯幫助下出現獨立運動，美國將表示反對武力改變中國領土屬性，支持中國的領土完整。美國將私下向蘇聯表達對其分割中國領土的擔憂，並警告印度，如果因干涉西藏而引起中國報復，不能指望通過《美印防空協定》(*Indo-US Air Defense Agreement*)獲得美國支持。最後，如中蘇戰爭引發中國內戰，美國將對內戰各方持不選邊站的態度⁶⁴。

可以說，在應對中蘇戰爭的方案中，尼克松政府採取了保持中立、但適度向中國傾斜的政策：反對中蘇使用核武器，這在雙方核力量水平嚴重不對稱的情況下有利於中國；反對蘇聯武力改變中國領土屬性，雖然美國這一姿

態主觀上是反對蘇聯擴大在亞洲的利益，但客觀上有益於中國的國家利益；反對印度等有關國家趁火打劫，也有利於減輕中國的壓力。顯然，這一政策的出發點仍是推動中美接近，並體現出維護中國這支戰略力量將有益於美國的立場。

10月以來，一方面中蘇戰爭陰雲不散，另一方面中美關係已經處在恢復直接接觸的轉捩點上。11月16日，周恩來致信毛澤東，表示「尼克松、基辛格的動向可以注意」^⑤。顯然，此時中國領導人已經認可尼克松政府改善中美關係的誠意。28日，法國駐美使館參贊貝松 (Henri Bujon) 向美國國務院東亞太平洋事務局亞洲共產主義事務辦公室主任克賴斯伯格 (Paul H. Kreisberg) 轉交一份馬納克與中國外交部副部長羅貴波的談話紀要。在會談中，羅貴波認為尼克松政府的對華政策與其前任無實質區別。馬納克提醒羅貴波：「尼克松政府對華政策富有新意」，中國政府可以「對尼克松政府的誠意進行試探」，但不宜置若罔聞。馬納克還評論說，是中國而非美國「關閉了對話的大門」，「尼克松政府不想利用中蘇分歧，而是想找到一條通往北京的道路」。克賴斯伯格對馬納克的講話表示感謝^⑥。

12月2日，美國國務卿羅傑斯 (William P. Rogers) 致函尼克松，建議「放寬對共產中國的經濟封鎖」。羅傑斯認為：「中蘇10月20日開始在北京談判」，「雖然談判顯然進展不順，但不能排除中蘇關係部分改善的可能性」，「我方對共產中國的友好行動有利於預防中蘇更大的接近」，「中國領導層在外交上似乎存在分歧，我們這樣做可以使得主張緩和對美關係的北京領導人增強影響力」^⑦。與此同時，巴基斯坦方面向美國反饋一條重要信息：12月初，中國駐巴使館得到北京指令，代表中國政府感謝巴基斯坦總統葉海亞 (Yahya Khan) 在推動中美關係方面發揮的作用^⑧。7日，中國方面又釋放兩名因從澳門進入中國水域而被扣押的美國人。基辛格評價說：「此事是中國作出的一個強烈示意」，「他們有興趣與我們進行更廣泛的交流」。「中方消息稱，釋放二人是回應美國的舉動：放寬貿易限制、停止美國驅逐艦在台灣海峽的巡邏、美國反對蘇聯聯手對付中國的建議」^⑨。

根據基辛格的回憶：「從1969年11月到1970年6月，至少有10次美國駐國外的官員在外交場合同中國官員搭了話。這同以前的情況大不相同了，以前，只要中國人一知道他遇到的是美國人，他們就總是馬上中斷接觸。在這些場合中，至少有四次是中國官員主動接觸的。」^⑩而打破中美外交局面堅冰的是美國駐波蘭大使斯托塞爾 (Walter J. Stoessel, Jr.)。12月3日，斯托塞爾在華沙的一個外交招待會上，通過中方翻譯向中國駐波蘭使館代辦雷陽表示「尼克松總統希望與中國進行嚴肅、具體的談判」，雷陽答覆會盡快把此口信向北京轉達。當天晚上周恩來看到波蘭使館的電文，立刻報告毛澤東：「找着門道了，可以敲門了，拿到敲門磚了。」^⑪從這段興奮之情溢於言表的話語裏不難看出兩層含義：其一，中國領導人同美國領導人一樣，也在焦急地等待着兩國的直接接觸；其二，直接接觸只是「敲門磚」，要用它敲開的是中美關係逐漸正常化的大門。顯然，到1969年12月，毛澤東與周恩來已經作出決定，要打開中美關係的大門。



1970年代中期的毛澤東與基辛格。(圖片由張碧坤提供)

12月10日，中國駐波蘭使館電話告知美國使館，希望明天會晤。11日，斯托塞爾大使赴中國代辦雷陽住所晤談（此時中國大使不在波蘭），雙方商討在1970年1月恢復大使級會談^②。12日，周恩來接見巴基斯坦駐華大使凱瑟（Khwaja M. Kaiser）時說：「中美之間的關係也在變化，美國大使在華沙向我進行試探……對美關係，中國的立場一是和平共處五項原則，一是美國一切武裝力量從台灣和台灣海峽地區撤出去。」^③這段談話中非常值得注意的是周恩來提出在「和平共處五項原則」基礎上與美國發展關係。1970年1月8日，中國駐波蘭使館外交官前往美國使館晤談，給美方留下深刻印象的仍是中方重提「和平共處五項原則」，「雷陽代辦提到了和平共處五項原則，這個在1950年代中方外交的主題在文革中成為可憎之物」。這意味着「中方外交出現更具實用主義的風格」，「共產中國內部有從強調激進外交上轉向的苗頭，中方領導人很有可能保持目前實用主義的外交路線」^④。1970年1月20日，中斷近三年的中美華沙大使級會談恢復。

六 結論

尼克松政府與中國領導人都認識到需要恢復中美外交聯繫，這是1969年中美關係重要的、也是顯著的特徵。但是兩國的接近難以直線推進，兩國間舊有的敵對誤解、國內存在的反對因素以及對盟友的政策需要，均令中美作出恢復外交聯繫的決定較為困難。1969年發生的中蘇邊界衝突，極大地改變了中美兩國對國家安全威脅的認知，有力推動了中美兩國政府克服阻力，重建聯繫。

1969年，是一個對國際關係影響深遠的年份：其一，1969年，中蘇發生嚴重的邊界武裝衝突，中國在外交上開始表現出願意與西方國家建立更多聯

繫的跡象；與西方國家接近將開啟中國外交的新階段。這一年中國外交充滿變數，中國全年都處在戰爭陰雲之中，但周恩來卻重提中國外交擱置多年的「和平共處五項原則」。中蘇邊界爭端也同樣推動了中國外交的調整，「考慮到這次戰爭危機畢竟是建國以來前所未有的」，毛澤東毅然拋棄意識形態顧慮，重新從實用主義角度出發，拾起統一戰線、「以夷制夷」的法寶^①。中國外交的務實性因素從彼時起逐漸加強，走出僵硬的意識形態對抗、日益靈活務實成為中國外交的新面貌。其二，1969年，中美兩國政府各自得出相似的結論：蘇聯是最為危險的敵人，中美關係正常化的戰略基礎隨即顯現，這個基礎成為往後十年中美接近的動力源。其三，1969年，尼克松政府謀求對蘇聯打「中國牌」，認為中國這一因素能夠對美蘇關係以至全球冷戰產生重大影響。這似乎預示着一種歷史遠景：中國這樣的國家必然要在國際關係中發揮全球性大國作用。基於對「中國牌」戰略意義的認知，三年後，尼克松訪華並接受了「一個中國」的原則，這一原則在以後四十多年的美國對華政策中一直沒有打破。究其本源，1969年的歷史經驗對美國「一個中國」政策原則的形成起到至關重要的作用。

1969年，中美、中蘇、美蘇關係的一系列互動，推動中美兩國相向而行、重建聯繫，中美蘇戰略大三角關係開始形成。從中國角度看，這個戰略大三角關係是中國拋棄對蘇聯「一邊倒」、打開與西方國家關係大門的開始；從美國角度看，是其重新建構對華政策的起點；從蘇聯角度看，它沒能採取有效措施阻止中美兩國接觸，逐漸在中美蘇三方關係的互動中陷入被動。1969年恢復接觸的中美兩國逐漸走進一個新的時代。

註釋

① Henry Kissinger, *White House Years* (Boston, MA: Little, Brown, 1979); Raymond L. Garthoff, *Détente and Confrontation: America-Soviet Relations from Nixon to Reagan*, rev. ed.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1994); William P. Bundy, *Tangled Web: The Making of Foreign Policy in the Nixon Presidency* (New York: Hill and Wang, 1998); Robert S. Ross, *Negotiating Cooperation: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1969-1989*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Patrick Tyler, *A Great Wall, Six Presidents and China: An Investigative History* (New York: PublicAffairs, 1999).

②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69-1976* (下引此書簡稱FRUS), vol. 17, *China, 1969-1972*, ed. Steven E. Phillips (Washington, DC: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2006).

③ Yang Kuisong, "The Sino-Soviet Border Clash of 1969: From Zhenbao Island to Sino-American Rapprochement", *Cold War History* 1, no. 1 (2000): 21-52; William Burr, "Sino-American Relations, 1969: The Sino-Soviet Border War and Steps towards Rapprochement", *Cold War History* 1, no. 3 (2001): 73-112; Lyle J. Goldstein, "Return to Zhenbao Island: Who Started Shooting and Why it Matters",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68 (December 2001): 985-97; Chris Connolly, "The American Factor: Sino-American Rapprochement and Chinese Attitudes to the Vietnam War, 1968-72", *Cold War History* 5, no. 4 (2005): 501-27; Yafeng Xia, "China's Elite Politics and Sino-American Rapprochement,

January 1969–February 1972”, *Journal of Cold War Studies* 8, no. 4 (2006): 3-28; Kuisong Yang and Yafeng Xia, “Vacillating between Revolution and Détente: Mao’s Changing Psyche and Policy toward the United States, 1969-1976”, *Diplomatic History* 34, no. 2 (2010): 395-423; 李丹慧：〈1969年中蘇邊界衝突：緣起和結果〉，《當代中國史研究》，1996年第3期，頁39-50；劉志男：〈1969年：中國戰備與對美蘇關係的研究和調整〉，《當代中國史研究》，1999年第3期，頁41-57。

④ 加迪斯(John Gaddis)著，時殷弘等譯：《遏制戰略：戰後美國國家安全政策評析》(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5)，頁311。

⑤ Henry A. Kissinger, “National Security Study Memorandum 63”, 3 July 1969, in *FRUS*, vol. 17, 42, n. 2.

⑥ “National Intelligence Estimate”, 27 February 1969, in *FRUS*, vol. 12, *Soviet Union, January 1969–October 1970*, ed. Erin R. Mahan (Washington, DC: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2006), 70-71, 79-83.

⑦ “National Intelligence Estimate”, 27 February 1969, in *FRUS*, vol. 17, 16-17.

⑧⑨ “Special National Intelligence Estimate”, 6 March 1969, in *FRUS*, vol. 17, 23; 22-24.

⑩ “Editorial Note”, in *FRUS*, vol. 17, 51.

⑪⑫⑬⑭⑮⑯⑰⑱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年譜(1949-1976)》，第六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13)，頁229；230；234；237；253；267；270-71。

⑲ 關於中蘇邊界衝突對中國外交的影響，主要觀點如下：其一，珍寶島衝突是中國對蘇聯製造邊界事件的一種反應，此後中國尋求改善中美關係是「中蘇緊張局勢事實上緩和」帶來的「一個有國際意義的副產品」(參見徐焰：〈1969年中蘇邊界的武裝衝突〉，《中共黨史研究資料》，1994年第5期，頁2-12)；其二，毛澤東在調整中國外交戰略的過程中，利用了中蘇邊界爭端(參見李丹慧：〈1969年中蘇邊界衝突〉，頁39-50)；其三，1969年3月的中蘇珍寶島衝突後，毛澤東並沒有立即作出調整中國外交戰略的決定(參見牛軍：〈1969年中蘇邊界衝突與中國外交戰略的調整〉，《當代中國史研究》，1999年第1期，頁66-77)。

⑳㉑ 王永欽：〈1966-1976年中美蘇關係紀事(連載一)〉，《當代中國史研究》，1997年第4期，頁119。

㉒ “Memorandum from President Nixon to His Assistant for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Kissinger)”, 1 February 1969, in *FRUS*, vol. 17, 7.

㉓ “Memorandum from the President’s Assistant for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Kissinger) to President Nixon”, 19 March 1969, in *FRUS*, vol. 12, 96.

㉔ “Memorandum from the President’s Assistant for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Kissinger) to President Nixon”, 3 April 1969, in *FRUS*, vol. 12, 123.

㉕ “Oral Statements by the Ambassador to the Soviet Union (Beam)”, 22 April 1969, in *FRUS*, vol. 12, 140.

㉖ “Memorandum from the President’s Assistant for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Kissinger) to President Nixon”, 29 April 1969, in *FRUS*, vol. 17, 28-29.

㉗㉘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年譜(1949-1976)》，下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7)，頁299；338-39。

㉙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下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頁359。

㉚ 關於珍寶島事件後毛澤東開始視蘇聯為中國最大的威脅的觀點，參見牛軍：〈1969年中蘇邊界衝突與中國外交戰略的調整〉，頁72。

㉛㉜㉝㉞㉟ 基辛格(Henry A. Kissinger)著，陳瑤華等譯：《白宮歲月》，第一冊(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3)，頁222；226；182-83；234；235。

㊱ “Memorandum for President Nixon”, 22 May 1969, in *FRUS*, vol. 12, 162.

㊲ “Memorandum from the President’s Assistant for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Kissinger) to President Nixon”, 26 June 1969, in *FRUS*, vol. 12, 189-90.

㊳ 宮力：《跨越鴻溝——1969-1979年中美關係的演變》(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2)，頁42。

- ⑳ 多勃雷寧 (Anatoly F. Dobrynin) 著，肖敏等譯：《信賴：多勃雷寧回憶錄》(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97)，頁 231。
- ㉔㉕㉖㉗㉘ 基辛格 (Henry A. Kissinger) 著，胡利平等譯：《論中國》(北京：中信出版社，2012)，頁 210；211；211-12；212；212。
- ㉙ “National Intelligence Estimate”，12 August 1969, in *FRUS*, vol. 17, 66.
- ㉚㉛ Chris Tudda, *A Cold War Turning Point: Nixon and China, 1969-1972* (Baton Rouge, LA: Louisian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2012), 28; 36.
- ㉜㉝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傳 (1949-1976)》，下卷 (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3)，頁 1562；1626。
- ㉞ “Minutes of Meeting of the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14 August 1969, in *FRUS*, vol. 12, 225-26.
- ㉟ “Memorandum from Lindsey Grant and Hal Saunders of the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Staff to the President’s Assistant for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Kissinger)”，21 August 1969, in *FRUS*, vol. 17, 69-71.
- ㊱ “Memorandum of Conversation”，9 September 1969, in *FRUS*, vol. 17, 80-81.
- ㊲ “Memorandum from the President’s Assistant for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Kissinger) to President Nixon”，23 September 1969, in *FRUS*, vol. 17, 86-87.
- ㊳ Manac’h, *Memoires d’Extreme Asie*, 460-64; Paris embassy cable 14940 to State Department, 30 September 1969, Subject Numeric Files, 1967-69, POL Chicom-Fr; Green to Under Secretary, “Next Steps in China Policy”，6 October 1969, SN 67-69, POL Chicom-US. 轉引自 William Burr, “Sino-American Relations, 1969”，96。
- ㊴ “Memorandum from John H. Holdridge of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Staff to the President’s Assistant for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Kissinger)”，8 October 1969, in *FRUS*, vol. 17, 104.
- ㊵ William Burr, “Sino-American Relations, 1969”，96.
- ㊶ “Draft Response to National Security Study Memorandum 63”，17 October 1969, in *FRUS*, vol. 17, 110-12.
- ㊷ “Washington Special Actions Group Report”，10 November 1969, in *FRUS*, vol. 17, 118-21.
- ㊸ “Memorandum of Conversation between Kreisberg and Henri Bujon”，28 November 1969。轉引自 Chris Tudda, *A Cold War Turning Point*, 38。
- ㊹ “Memorandum from Secretary of State Rogers to President Nixon”，2 December 1969, in *FRUS*, vol. 17, 140.
- ㊺ “Memorandum from the President’s Assistant for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Kissinger) to President Nixon”，23 December 1969, in *FRUS*, vol. 17, 154.
- ㊻ “Memorandum from the President’s Assistant for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Kissinger) to President Nixon”，154, n. 4.
- ㊼ 耿飴：〈周恩來是新中國外交的創始人和奠基者〉，載《研究周恩來——外交思想與實踐》(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89)，頁 15。轉引自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傳》，第四卷 (北京：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1998)，頁 2045。
- ㊽ “Memorandum from the President’s Assistant for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Kissinger) to President Nixon”，20 December 1969, in *FRUS*, vol. 17, 152.
- ㊾ “Memorandum from the President’s Assistant for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Kissinger) to President Nixon”，12 January 1970, in *FRUS*, vol. 17, 161-62.
- ㊿ 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8)，頁 455。

代 兵 國防大學政治學院副教授

張碧坤 太原衛星發射中心技術部助理工程師

1980年代中國大陸文學選本 與文學場域的建構

• 徐 勇

摘要：1980年代中國大陸文學選本編纂出版的興盛，一方面是「新時期文學」創作繁榮景象的反映，另一方面也是對「文學新時期」的意識形態建構。本文通過梳理1978至1989年間的文學年選、獲獎作品集以及思潮流派選本等幾種主要選本類型，指出1980年代的文學選本是在「新時期共識」下國家主流意識形態、知識份子和廣大讀者三方面密切合作的產物。就發生學的層面看，文學選本分別從文學資源的取捨、文學空間的開創和文學秩序的重建三方面有效參與了指向1980年代文學場域的想像、追求和建構的過程。

關鍵詞：中國大陸文學 文學場域 新時期 選本編纂 意識形態建構

一 前言

在中國當代文學史上，雖然說1980年代以來的中國大陸文學被視為「新時期文學」而獲得了預想中的崇高地位，但所謂的「新」其實是相對且區別於「十七年」（1949-1966）乃至文化大革命時期而言的。關於這一點，並非總是不證自明。1980年代文學的發展總體上經歷了一個回歸、延續和發展十七年文學傳統，進而從十七年文學傳統中掙脫以至創新的過程。這一情況表明，對當時的人們而言，「新時期文學」更多是一個想像中的能指和構造物。在這中間，選本編纂充當了非常重要的角色。選本所選作品都是已經發表或出版過的，其一旦被選中即意味着二度發表，體現的是編選者的主體性及其內在訴求；也就是說，選本的出版，其實是一種既成事實和對事實的創造性想像與敘述的合成物。從這個角度看，選本編纂的興盛一方面是「新時期文學」創作繁榮景象的反映，另一方面也是對「文學新時期」^①的意識形態建構，其在1980年代文學發生學上的意義不可忽視。

誠然，1980年代的選本不可能像古代選本那樣左右一個時代甚至數個時代的文學閱讀和批評，但優秀的選本仍能影響或形塑文學史家的論述，這樣

的選本(如《重放的鮮花》、《朦朧詩選》等)曾吸引過不少的研究者^②，但真正從相對完整的時段或整體的角度對1980年代文學選本展開研究的成果卻不多見。這或多或少表明了一種誤解：以為燕雜的選本儘管很多，但並不具備研究價值。然而事實恰恰相反，從時代轉型的角度觀察便會發現，1980年代的選本編纂之於彼時的文學創作，在發生學層面扮演著耐人尋味的角色。本文擬從幾種主要類型的選本(如十七年文學作品選、外國現代派作品選、爭鳴作品選、思潮選本、獲獎作品集、文學年選等)入手，綜合考察這兩者之間的錯綜關係。這些選本所選作品大多為小說，因此本文主要以小說選錄情況作為立論依據所在。

二 文學資源的選擇與1980年代文學的價值取向

1978年，《出版工作》刊登一封讀者來信，該讀者在拿到《建國以來短篇小說》上冊時曾抱怨：「按照一般習慣，很想看一看記述本書編選經過的『前言』或『後記』，然而找不到。雖然有一篇『出版說明』，但它是關於出版整套『文學作品選讀』叢書的總說明，對了解如何編選本書幫助不大，因而也失去閱讀本書的指導作用。」^③這段話一方面表達了讀者在拿到書籍時的茫然困惑，另一方面恰恰也表明了這套「文學作品選讀」不同於1950至70年代的文學選本的創新之處。1950至70年代的文學選本大都有前言、後記之類體現編選者主觀意圖的文字，這套「文學作品選讀」反其道而行之，僅有「整套『文學作品選讀』叢書的總說明」。可以說，這種做法體現的正是一種作品選讀新模式的創造——作品選本的出版中盡量抹去編選者的主觀痕迹，從而給人看似客觀的效果。這是一種以「文獻」的方式呈現出來的歷史既成形態，客觀面目背後其實可以暗含某種傾向。

對1950至70年代的文學選本來說，前言或後記之類的概述文字並非可有可無。就其功能而論，這是社會主義「文化領導權」的體現以及中共黨的意識形態的表徵。這樣一種選本編纂模式，早在建國前後周揚編選的《解放區短篇創作選》和邵荃麟、葛琴編選的《文學作品選讀》中就有呈現^④。選本中的前言、後記在闡明編選原則的同時，也提供了一種如何閱讀作品的方向和方式、方法。這一模式在建國以後被普遍採用並成為一種慣習和成規。選本中，前言或後記的作用在於主流意識形態文學觀的傳達、文學規範與秩序的建構、對作家創作的肯定和讀者閱讀的引導等四個方面。但這一模式在上海文藝出版社出版的「文學作品選讀」叢書(包括《中國古典短篇小說》、《中國古典傳記》、《建國以來短篇小說》、《中國現代短篇小說》、《中國現代散文》、《外國短篇小說》等幾種)中被很大程度上擯棄不用。叢書的出版，只有一個共用的總序之類的〈出版說明〉^⑤：

我們出版《文學作品選讀》叢書，目的在使廣大業餘作者有所借鑒，能對當前文藝創作起一點促進作用。叢書將選編思想性和藝術性都較好，在

今天有一定學習借鑒價值的作品；同時也適當介紹一些不同流派、不同風格，在文學史上都有一定代表性或產生過較大影響的作家作品。

問題的關鍵正在於這裏「不同流派、不同風格」雜糅共存的說法。就建國後的文學實踐及其激進的現代性邏輯來看，「不同流派、不同風格」的訴求幾近神話，此間雖然出現過1956年前後「百花齊放、百家爭鳴」的短暫局面，但一體化卻是一以貫之的追求。1949年後不斷展開的批判運動，其目的正在於確立單一流派、單一風格（即革命現實主義）的統治地位。從這個角度看，上海文藝出版社「不同流派、不同風格」的訴求，其意義不可小覷：對於建構、「促進」和推動「當前文藝創作」的轉型及其多重風格的呈現自有其價值。

就《建國以來短篇小說》上、中、下三冊而論，這套作品選本的獨特之處表現在，除了收錄十七年時期的短篇小說以外，還把當時正在進行中的小說創作納入「選域」範圍，例如選取了劉心武的《班主任》（1977）、宗璞的《弦上的夢》（1978）等發表於「四人幫」被打倒後的作品^⑥。換言之，這既是一部過去時態的作品選本，也是正在進行的文學形態的反映。選本把兩個時代——中間隔着「四人幫」文革時期——的文學連綴一起，兩者之間的並置及其彼此互證的內在關聯，既有效地重構並肯定了十七年文學傳統，還表現出把當時正在進行中的、未被充分接納的「傷痕」（「反思」）寫作納入這一傳統中的努力。如若聯繫到傷痕寫作在當時引起的爭論，這一意圖可謂更為顯見。今天看來，《建國以來短篇小說》的開創性意義正在於創造了十七年文學和1970、80年代轉型期文學的並置形態，為建構轉型期文學的合法性提供了有效的策略。這一模式被稍後不久由人民文學出版社出版的《短篇小說選（1949-1979）》（八卷）和《詩選（1949-1979）》（三卷）^⑦，以及各省市出版的建國三十周年文學選本所沿用，有效地參與了轉型期文學的想像和建構工作。

如果說對十七年文學作品的選編參與了對1970、80年代轉型期文學創作合法性的建構，那麼1980年代初期關於外國現代派作品的編選則反映出對1980年代文學「新質」的探索。從歷史的角度看，十七年文學作品選本的出版，接續並重申了現實主義傳統的合法性，而現代派作品選本的出版，則表現出在現實主義之外的現代主義那裏尋找文學發展新資源的努力。這類選本有袁可嘉等選編的《外國現代派作品選》（八冊），以及《荒誕派戲劇集》、《歐美現代派作品選》、《荒誕派戲劇選》、《意象派詩選》、《英美意象派抒情短詩集錦》、《外國現代派詩集》等^⑧，其中以《外國現代派作品選》影響尤為深遠。

關於現代派作品的譯介和編選有如下背景：《外國文學研究》自1980年第三期以後發起了「關於西方現代派文學的討論」，這一討論開始時主要局限在學術理論界，後因徐遲〈現代化與現代派〉一文的發表，遂引起了所謂1982年「現代派風波」事件。這一事件暴露出中國學界在對西方現代派的認識上有着深刻分歧^⑨。《外國現代派作品選》整套書的出版正值事件前後。可以說，這套叢書的出版正好見證了現代派在1980年代從不具備合法性，到引起爭論，再到逐漸為人們接受的全過程。

與徐遲將「現代化」和「現代派」劃上等號來建構現代派合法性的做法不同，《外國現代派作品選》採取了一種比較穩妥且辯證的策略。選本中包括長

篇前言、後記、各流派的述評、作家小傳和所選作品導讀等各類指導性文字。其之所以如此「不厭其煩」，目的正在於建構現代派能被合法接受的「期待視野」，以「指導」讀者如何閱讀。這裏的問題是，為甚麼同為上海文藝出版社出版，《建國以來短篇小說》和《外國短篇小說》不用「指導」，而這套選本卻需要「指導」呢？顯然，這與所選作品在當時的處境有關。如果說《建國以來短篇小說》等選本旨在「撥亂反正」的話，那麼《外國現代派作品選》則意在「了解、研究、借鑒」^⑩。

對於《建國以來短篇小說》等選本而言，其有無前言、後記，事實上並不影響讀者的閱讀和接受。因為按照接受理論的觀點來看，這是一種在既有「期待視野」內的接受，有無前言、後記並不會直接造成閱讀時的重大偏差。但對於現代派作品而言，情況就有所不同了。現代派作品對於1970年代末、80年代初的廣大讀者來說，是一個相對陌生的領域。1950至70年代對歐美國學的有意遮蔽和剝離，使得廣大讀者並不知道有現代派的存在。對於這樣一種陌生而普遍讀者又沒有閱讀經驗的作品，《外國現代派作品選》中前言、後記的作用就帶有建構「前理解」或「期待視野」、避免閱讀和接受時出現偏移現象的意義。這是一個新的領域，充滿未知甚至爭議，因而面對這樣一種文學形態，「指導」就顯得尤有必要了。

除了指導之外，《外國現代派作品選》中前言、後記部分也在試圖建構一種闡釋現代派的合法角度。當時已有批評家敏銳地注意到這些指導性文字所表徵的「反映論」式的闡釋角度：「這些理論文字中的一部分，具有一種比較一致的傾向：偏重於強調他們所評論的作品『反映』了甚麼，而不提或很少提這些作品『宣揚』了甚麼。這種傾向在當前對西方現、當代文學的研究中，在那些偏向於基本肯定現代派文學的同志中也比較普遍。」^⑪換句話說，這其實是試圖用現實主義的文學成規來解讀現代主義，或可看成是當前語境下一種對接的嘗試和建構合法性的努力。現實主義話語是彼時毫無疑問的合法性話語，現代主義則很可疑，對於這樣一種話語，如何使之被人們接受並獲得合法性，就成為一個問題被提出來。因此，借用合法性話語對現代派加以闡釋，就成為有效且可行、穩妥而易於被接受的策略選擇。

而事實上，選本的閱讀接受與前言引導之間並不總是彼此一致，其間總有逸出現象的發生。換言之，由於讀者的不同，因此並不總能按照前言引導那樣進行閱讀。而這恰恰被敏銳的批評家發現，「運用反映論的武器，從各各不一的扭曲關係中，分析出這些作品在客觀上反映、刻畫、揭露或暴露了甚麼，從而指出其社會意義和認識價值，確實十分重要，而且往往並不容易做到。但是，文學作品所直接和更有力地作用於讀者和社會的，是它們所宣揚的東西。現代派作品沒有宣揚多少好東西。不強調指出它們宣揚了甚麼，並予以應有的批判，對於握有馬克思主義批判武器的我們，不能不說是未能盡到我們的責任」^⑫。這樣來看，選本的意義還在於其以看似客觀的存在形式本身來等待讀者自行去加以閱讀。這是一個充分敞開的世界，因應讀者的不同，就會有各種可能的理解和接受。文學觀念的更新正在這各種可能之中，潛移默化地發生。

三 文學批評的主體性呈現與文學空間的開創

如果說十七年文學作品選和現代派作品選的編纂出版，代表着1980年代文學資源的取捨和文學價值的創建，那麼爭鳴作品選和思潮選本的出版，則有效地參與了1980年代自由批評空間和文學場域的建構。眾所周知，在一體化的1950至70年代，對於文學批評實踐而言，往往只有被批評，而很少有反批評的可能，這從當時出版的許多大批判集即可看出^⑬。此一狀況在1980年代有了根本性的改變，取而代之的是大量爭鳴作品選的出版。其中有北京市文聯研究部編的《爭鳴作品選編》（兩輯）、中國作家協會創作研究部編選的「新時期爭鳴作品叢書」（十五集）、中國當代文學研究會教育學院分會編選的《新時期爭鳴作品選》（四冊）、韋實主編的《新十年爭議作品選（1976-1986）》（三卷）等^⑭。

就爭鳴作品選的編纂而言，它有一個重要的理論預設，即存在這樣一個空間：批評家和作家可以就某部作品或某個文學現象發表自己獨立的看法並展開自由爭鳴。但事實上，這一空間其實很有限且構成複雜^⑮。爭鳴之外，實際上存在着某種可以稱之為「文化領導權」的爭奪這一事關1980年代意識形態建設的大問題，這從當時影響很大的《喬廠長上任記》事件可以看出^⑯。另外還應看到，這一「百花齊放、百家爭鳴」式的景觀，某種程度上也是爭鳴作品選大量集中出版所形成的效果，雖然說1970、80年代社會大轉型確實能營造爭鳴作品集中浮現的空間，當時眾多爭鳴作品選的出版似乎給人爭鳴蓬勃展開、思想高度自由的主觀印象，但事實並不如此。僅就眾多爭鳴作品選中所收錄的作品就可以看出，其間有大量的重合，有些甚至連所附評論文章也幾乎一致^⑰。這樣一種彼此雷同、互有包含的重複現象，表明了編選者有意誇大、營造爭鳴空間的意識形態訴求，不難看出其建構批評空間的努力。

某種程度上，通過這一自由討論的批評空間的聯結紐帶，也是在建構一種「想像的共同體」——自由討論的文學共同體。聯繫1980年代的文學環境便可看出，政治上的干擾與介入、大批判的殘餘、文學上的條條框框的束縛等，都是當時文學批評的實際情況。但對爭鳴作品選的出版來說，卻大多對這些複雜情況做了簡化處理。一般的做法是：把爭鳴作品和相關評論文章並置一處（即評論文章附於爭鳴作品後面）。這是一種典型的批評空間的建構策略，其給人的印象是，這只是觀點上的分歧的體現——作者與作者之間的、作者與批評家之間的、批評家們之間的，因而讀者在閱讀作品後，會被有意無意地呼喚參與到作品的討論中來。這一並置的另一意義還在於創作和批評間平等地位的想像。十七年時期，批評的地位主要表現在國家主流意識形態的體現和對創作的引導兩個方面^⑱，批評和創作間的地位並不對等^⑲。爭鳴作品選中把作品和評論文章並置一起，看似不帶主觀色彩，但對創作地位的提高以及正常的文學批評的展開卻有積極意義。

就爭鳴作品選的編纂而言，這一自由批評空間的建構，除了體現於作品爭鳴的展開方式之外，還表現在邊界和範圍的設定上。《爭鳴作品選編》是其中典型，該書〈前言〉指出：「我們根據爭鳴內容，粗略分為反映我們社會的『陰暗面』，反映十年內亂的『傷痕』，反映戀愛、婚姻、倫理道德和藝術探討及其他等四個方面的作品。」^⑳《新時期小說爭鳴選》曾計劃把爭鳴作品分

為「改革文學卷」、「知識份子卷」、「青年文學卷」、「女子文學卷」、「愛情婚姻卷」、「市井文學卷」等（後來只出版了「愛情婚姻卷」）^②。從這裏不難看出，所謂邊界和範圍的設定，其意義不在於範圍的大小，而在於爭鳴本身，以及對其爭鳴功能的認定上。也就是說，爭鳴範圍的圈定，表明很多方面的問題或命題都能夠通過爭鳴的方式得以展開，並期望得到解決。這不是批判式的，也非行政上的命令；在這背後，是爭鳴的主體性的形成。

今天看來，爭鳴現象的出現還在於作品引起的話題的公共性，以及對「新時期共識」^③的篤信。簡言之，在1980年代，人們普遍認為很多事情只要通過討論和爭鳴，就可以甚至必定能夠產生一個共識。誠如《1983-1984短篇小說爭鳴集》的編選者所言，「爭鳴的目的，在於辨明和服從真理」^④，這一共識的篤信源於文革作為一個「大他者」式的存在，人們從對文革的批判中達成普遍共識，而現代化的意識形態又從正面意義上為共識的建構提供理論依據。然而，共識不是結論或定論。在1950至70年代的文化實踐中，政治的介入往往能形成定論，但這些定論是以權威的方式建立；對於共識而言，卻有賴於參與者對自身平等地位的想像。同時，共識也不是多元化。1990年代文學創作相比1980年代雖有更多可能，但這一多元化是以瓦解中心和宏大敘事的解體為前提的^⑤；共識的建立則必須以中心和宏大敘事為前提。共識的存在，是爭鳴得以產生的重要前提，捨此，爭鳴則可能變成自說自話，眾聲喧嘩。

可以說，正是從這三個層面——作品爭鳴的展開方式、邊界和範圍的設定以及作品引起的話題的公共性，爭鳴作品選的出版有效地建構了對1980年代文學批評空間的想像，就像當時一部爭鳴作品選的〈出版說明〉所說，編選叢書是「為了總結小說創作探索中的得失，並為讀者提供一條把握八十年代小說創作發展的脈絡」^⑥。1980年代文學的「發展的脈絡」，就是文學健康發展、文學的主體性不斷提升，以及文學批評空間不斷擴展所共同構成的文學場域逐漸建立的過程。這些都與爭鳴作品選的編纂出版及其努力密不可分。

事實上，有關1980年代文學空間及其自由爭鳴展開的想像，還有賴於文學思潮選本的編輯出版。雖然說文學思潮的此起彼伏是1980年代人所共知的事實，但如果從文學出版的角度看，其被人們認識、接受並視為理所當然卻是文學批評有意建構的結果。在這方面，思潮選本的編輯出版起到了很大的作用，其中具代表性的有吳亮等編的「新時期流派小說精選叢書」（八冊）、上海文藝出版社編輯出版的「文藝探索書系」（多冊）、藍棣之和李復威主編的「80年代文學新潮叢書」（十二冊）、張學正等主編的「八十年代中國文學新潮叢書」（六冊）等^⑦。

思潮選本不同於其他類別選本的地方在於，它是最能體現編選者作為批評家的主體意識的文學實踐。「新時期流派小說精選叢書」《意識流小說》一冊中〈編者的話〉指出：「總之，能夠被公認為流派的小說現象並不多，大量小說現象還處於混沌狀態，沒有獲得作為流派的存在方式。不過，如果我們把流派確認為一定的審美品質同相應的表現形式和手段在諧調狀態中體現出來的某種傾向，並且這種傾向又是在具有一定數量的作品中呈現出來，那麼就會發現，確認流派的存在還是不無可能的。」^⑧從這段話不難看出，把「未然」與「或然」建構成「已然」與「必然」是思潮選本的顯著特徵，這一傾向決定了思潮

選本的主體性表徵不僅表現在作品的遴選和思潮的「確認」上，還表現在文學創作的命名和對文學場域的主觀建構上。

以「八十年代中國文學新潮叢書」為例，這裏的「新潮」顯然不僅僅是指思潮或流派，按其各冊所載〈前言〉：「所謂新，就是側重選收體現着新的文學樣式、新的藝術手法、新的思潮流派的作品。」²⁸ 結合其所選作品（包括小說、詩歌在內）來看，其所謂「新」的訴求，既表明它不同於1950至70年代文學，也在某種程度上重寫了1970、80年代所開啟的關於「新時期文學」的想像。我們知道，轉型期的所謂「新時期文學」，是以復歸十七年文學傳統並發展壯大為其重要標誌的，代表性的文學寫作有所謂「傷痕」、「反思」、「改革」（這三種也被稱為「問題寫作」）、知青寫作和「歸來」詩歌等思潮，而這些都沒有被納入這一套叢書之中。

此外，就這套叢書中的小說選本而言，這裏所謂「新潮」的命名和分類，既不精確，也並不科學，既帶有以西方的現代派思潮生硬地命名中國當代文學寫作的傾向，如所謂「荒誕」、「意識流」、「魔幻現實主義」等；也帶有努力建構1980年代之「新」氣象的企圖，這從所謂「紀實小說」、「性愛小說」、「抒情小說」、「意象小說」等命名可以得見。這些所謂「新潮」小說，不論從其命名還是實際情況來看，都未必有多「新」，而且大多數時代都會出現。但另一方面，這些命名和歸類確乎又是在1980年代才逐漸凸顯的。比如，「性愛小說」一類在1950至70年代是很難想像的。從這個角度看，這種命名和歸類體現的是其背後建構1980年代文學「新潮」的努力。至於「意象小說」命名的由來，則是英美「意象詩派」與中國古典寫意傳統在新的時代融合的產物，「新時期的一些作家在繼承中國古典詩詞寫意傳統的同時，又借鑒了西方意象派詩歌的一些創作技巧與方法，運用於小說創作，就產生了意象小說（有人又稱之為寫意小說）」²⁹。可見，「意象小說」的命名本身其實是內在於有關1980年代文學的想像之中的。雖然編選者也指出「汪曾祺、阿城、韓少功、賈平凹、莫言、何立偉的一些作品，被認為是意象小說的代表作」³⁰，但收錄於「意象小說」名下的卻只有莫言的《透明的紅蘿蔔》（1985）和何立偉的《一夕三逝》（1985）。因而這裏的問題是，兩部或數部小說能否以「思潮」論？「思潮」的命名是否應以幾部作品的共同傾向性為宜？其作為「思潮」的命名，又是否需要理論上的積極宣導？但這些對於編選者而言，似乎都不成問題。因為他們的意圖很明顯，即在文學批評的角度構築文學上的「新潮」景觀，而無意於理論探討上的精確與否。

可見，思潮選本中的命名準確與否並不重要，重要的是在這背後編選者個人主體性的凸顯。這顯然不是文學史選本，批評的主觀性是其顯著標誌；但這一批評的主體又非1950至70年代那種權威意識形態的化身。權威意識形態批評講究的是準確且一錘定音，而真正的批評選本則凸顯編選者的個人主體性，從這個角度看，命名的隨意性不可避免³¹。而這恰恰是思潮選本的規定性特徵：它不講求穩妥準確、涵蓋面廣，只講求能自圓其說、為我所用。

仍以「意象小說」的命名而論，編選者在介紹文字中稱：「這些小說不注重於寫實，而集中筆墨於意象的營造。作家從真實的、具體可感的形象、物象、氛圍、場景等具象入手，將自己的意緒心態溶解其中。」³² 若按照其定義，汪曾祺的《受戒》（1980）當屬於此類。如前所述，編選者在談到「意象小說」時，

也例舉了汪曾祺等作家，但在編選時，很可能為服務於其編選預設的需要而把《受戒》放在同一冊的「新鄉土市井小說」的範疇之中^③，以凸顯其鄉土寫作之「新質」。再如馮驥才的作品，編選者似乎為了分類的需要而把他的《神鞭》（1984）指認為「通俗小說」，把他的《高女人和她的矮丈夫》（1982）說成是「新鄉土市井小說」^④，這是為了編選的需要而把同一作家的同類作品人為地分為不同類別的典型做法。顯然，這裏的諸多命名間往往互有抵牾且標準不一。有些是以題材為命名分類的依據（如「新鄉土市井小說」），有些是以主題上的共同傾向為準則（如「性愛小說」），有些又是以風格上的相近為標準（如「荒誕與黑色幽默小說」），有些則以其與現實的關係為前提（如「紀實小說」），等等。命名標準和前提的差異，會造成其所建構的1980年代文學景觀給人繁複多變之感，但另一方面，1980年代文學之「新質」也正是在這種繁複中彰顯出來。

四 主流意識形態訴求與文學秩序的重建

雖然說1980年代文學有其自由展開的空間，但這並不意味着主流意識形態毫無作為；相反，建構新的文學秩序仍是其念茲在茲的意圖。只不過，此時所採用的不再是1950至70年代那種動輒扣帽子、打棒子的否定排斥機制，而是一種以文學評獎為核心的獎勵引導機制，這與1980年代文學評獎的積極展開密不可分。但文學評獎若要具有持續的影響並能有效引導文學創作的話，還有賴於獲獎作品集的出版。

關於1980年代文學評獎的意義，很多研究論著都有涉及^⑤，但對於獲獎作品集的出版意義，則多為研究者所忽視。在這裏，忽視獲獎作品集的出版意義，或只是把獲獎作品集視為文學評獎的附屬，恐怕失之片面。有研究者指出：「反觀新時期以來的全國性文學評獎，感覺總是受藝術標準以外因素的影響太多，而藝術標準在政治、商業、時潮、讀者輿論、宗派與圈子等種種聲音的夾擊下，往往成為最早被犧牲的價值。」^⑥這一判斷當然可以理解，但如果換一個角度看，這恰恰是1980年代文學有別於十七年文學的地方。一體化時代的結束並不意味着社會主義「文化領導權」的失效，而只是表明主流意識形態「規訓」或「詢喚」方式或方法的改變。可以說，正是在這一層意義上，周揚才在1981年提出「要發揮評獎的積極作用」。評獎通過對「人們健康的欣賞趣味和欣賞水平」的「培養和提高」，而能「大大發揚文藝創作中的社會主義和愛國主義精神」，在他那裏，這些都是評獎的目的所在，彼此之間是相通且互相聯繫在一起的^⑦。如果說十七年文學那種壓制的、大批判式的意識形態規訓容易引起人們的反叛和質疑的話，那麼通過文學評獎的方式而展開的引導則更具隱蔽性，也更為有效且具有長期而深遠的影響。就文學評獎的設置而言，其引導的訴求十分明顯，「評選的意義，不僅止於表揚一批作家作品，更重要的還在於它對整個創作的今後趨向將產生深遠的影響」^⑧，而這一引導的功能卻必須只能體現在閱讀接受和對創作的影響上。這些都與獲獎作品集的出版有着不可分割的聯繫。

獲獎作品集屬於選本的一種，但又不同於一般的選本。獲獎作品集中雖幾難看出編選者的意志，因為它看起來只是獲獎作品客觀而簡單的結集，但另一方面卻也是主流意識形態詢喚功能發揮得最為酣暢淋漓的地方，而這是單個的獲獎作品所不能顯示的功能：通過諸多獲獎作品的並列一處顯示其共同傾向，以此影響讀者並作為作家創作的方向和榜樣。在這當中，主流意識形態是以共同傾向的形式顯示其主導地位和存在意義的。這些共同傾向主要表現在：積極向上的樂觀精神和「愛國主義」的張揚、題材和主題的導向（表現時代精神和主題的作品仍然廣受推崇），以及社會主義「新人」等人物群像的塑造上^{③9}。這很容易讓人想起1950至70年代的文學一體化進程，雖說彼時的很多提法或做法在1980年代都被否定，但若從福柯（Michel Foucault）意義上的「認識型」角度來看^{④0}，兩個時段的文學規範表現在「認識論的基礎」上，並沒有本質上的不同：都是在毛澤東〈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的講話〉所確立的意識形態框架（即所謂文學為「甚麼人」服務以及「怎麼為」的問題）內展開或調整。

雖然這些規範讓人聯想起1950至70年代，但並不讓人心生抵觸之情，因為這背後體現的是廣大群眾的意志：文學評獎是在群眾廣泛積極的參與下展開的。關於這一點，也是獲獎作品集所要集中強調的：其意義正體現在獲獎作品入選的合法性論證和意識形態運行機制的呈現上。1980年《人民文學》編輯部編的獲獎作品集中〈欣欣向榮又一春——記一九七九年全國優秀短篇小說評選活動〉一文指出：「據粗略統計，『投票』的讀者中工人約佔百分之四十；其次是學生，超過百分之二十；各級廠礦、事業單位的幹部，接近百分之二十；特別令人欽敬的是，中學教師對文學作品的社會職能尤為關注，他們踴躍參加評選，竟佔投票的百分之十；其餘百分之十為農民、戰士和其他行業的文藝愛好者。」這裏的「讀者」實際上包括了「人民」範疇內的幾乎所有組成部分，而這也似乎是在表明或暗示評選活動的代表性、廣泛性和正當性。因此，《人民文學》編輯部評選工作小組的功能就似乎體現在調和群眾和專家之間的意見：「在充分聽取和吸收群眾、專家以及有關方面的意見後，經本刊編輯部全體同志多次開會討論，初步選出一批優秀作品，提供給評選委員會參考。」^{④1}從這裏的敘述可以看出，既然獲獎作品都是經由群眾推選、專家評議，層層選拔而來，其所可能具有的共同傾向性特徵只能表明乃群眾意志的體現。某種程度上說，這一效果也是被預先設計好的。

文學評獎是在主流意識形態的主導下展開，其之所以提倡「專家與群眾相結合的方法」，意在召喚廣大群眾和知識界的積極參與^{④2}。而事實上，正是1978年以來《人民文學》啟動的全國優秀短篇小說評選活動創造了一種主流意識形態、廣大群眾和知識界「親密合作」的形式，「幾年來的實踐證明，群眾與專家相結合的原則的實施，並沒有出現群眾推薦與專家評議互不相容的矛盾……群眾和專家有着十分和諧的、很高程度的一致性」^{④3}。換言之，如果有其「一致性」的共識的話，那也只是群眾意志的客觀呈現，而非主流意識形態所刻意營造。可以說，正是從這裏，主流意識形態充分意識到文學評獎的巨大意義：其既能有效彰顯出主流意識形態的「規訓」意圖（文學評價體系的延續），又得到廣大讀者、專家和知識界的積極支持和廣泛參與。因此，從第二屆全國優秀短篇小說評選活動（1979）開始，主辦單位由《人民文學》升級為中

國作家協會，也就在情理之中了。但我們也應看到，正是這「專家與群眾相結合的方法」暴露了主流意識形態的運行機制：即表現在彼此間的協調、合作以及其對平衡點的裁決上。從這個角度看，文學評獎的成功開展，其實是這三方面的合作與角逐的表徵。

如果說文學評獎及其作品集的出版，是以制訂規範來建構新時期文學秩序或制度的話，那麼文學年選、年鑒的大量出版，則是以對文學盛況及時記錄的方式參與新時期文學格局的正面建構。早在五四時期以迄，文學年選就已出現，如《新詩年選（一九一九年）》、《短篇小說年選（1931年）》等，建國後的1956年前後也有過短暫的恢復，如《1956短篇小說選》^④，但年選的真實態化卻是自1980年代始。至於年鑒的出現，並非始自文學領域，但以年作為衡量時段，則表明了人們對文學寄予的厚望以及文學現代性的表徵：似乎文學的進程在一年一年地向前發展，如不以年為衡量單位，則不能顯示出文學的繁榮程度，如中國新聞出版社出版的《1984中國小說年鑒》（十卷）^⑤。鮑曼（Zygmunt Bauman）曾在《流動的現代性》（*Liquid Modernity*）中指出：「時間歷史以現代性為起點。……現代性就是時間的歷史：現代性是時間開始具有歷史的時間」，「時間變成了一個『硬體』（hardware）的問題，人類能夠對這一硬體加以發明、建造、使用和控制，時間再也不是絕望地無法延伸的『濕件』問題，也不是變化莫測、反覆無常的、人類無法加以控制的風力和水力的問題」^⑥。換句話說，時間變得可以計算和控制，可以安排和處理。年選和年鑒以年為計量單位，顯現出來的正是這樣一種對文學的線性發展的現代性期望和想像。

從歷史上看，1950年代中期之所以出現年選的編纂，與「百花齊放、百家爭鳴」方針的提出及其背後呈現出的對文學繁榮復蘇的期望密不可分。在經過了建國後主流意識形態規訓的幾年後，隨着「雙百」方針的提出，一個新的文學場域逐漸形成，文學規範的漸趨鬆弛與相對自由的言論空間是年選的編纂得以展開的重要前提。從這個角度看，1980年代年選的浮現之於1950年代中期，兩者之間有着內在的關聯和一致性。所不同的是，1980年代的文學環境更為寬鬆和更趨穩定，因而年選的編纂也更趨常態化。而這也正好說明，年選的常態化其實是從另一方面建構了1980年代的新的文學秩序。對於年選的編纂而言，其常態化和相對固定的評判模式至關重要，而這在日趨激進的1950至70年代是很難想像的。

但我們也要看到，正是這相對穩定的編選標準使得年選雖然最能反映時代的變遷和文壇的動態，卻又傾向於保守持重。年選編選標準的穩定及其持續性，使得它很難把那些具有先鋒或試驗性質的作品收錄其中。可以說，正是這一保守性質，決定了1980年代年選在面對文學上的創新時，大都表現出一種謹慎的、甚至拒斥的態度。例如人民文學出版社出版的《一九八五年短篇小說選》中，選入鄭萬隆的《老棒子酒館》、扎西達娃的《繫在皮繩扣上的魂》和徐星的《無主題變奏》等尋根文學或現代主義作品^⑦，而沒有選入殘雪的《山上的小屋》、《公牛》，馬原的《喜馬拉雅古歌》、《疊紙鷗的三種方法》，阿城的《遍地風流》等更具衝擊力或個性的作品^⑧。關於這一點，或許可以從編選者相同的《一九八六年短篇小說選》中的〈小序〉裏得到佐證：「思想解放了的作家在借鑒西方和光大傳統方面尋找出路，創立流派，確定個性。小說的視野

愈來愈開闊，作家的手法愈來愈新穎，創作個性愈來愈獨特……當然，藝術創新難矣哉，出奇制勝者有之，莫名其妙者亦有之。」^④1985年是1980年代中國大陸文壇中深具象徵性的一年，這一年的小說創作新潮湧動，風起雲湧。按照編選者的邏輯，前面提到的幾篇未被收入年選的作品，應該屬於所謂的「莫名其妙者」了。同為人民文學出版社出版的《一九八一年詩選》和《一九八二年詩選》中，對朦朧詩的態度也是如此。兩部詩選中，僅收錄顧城、舒婷和傅天琳的詩各兩首，江河、王小妮和梁小斌的詩各一首，而像北島、楊煉的詩，更沒有被收入^⑤。

1980年代年選的編選不同於民國時期的地方在於，年選的編選雖是文學批評的一部分，但也是主流意識形態的組成部分，這從年選的編選標準可以得見，即所謂「內容健康，風格和手法有新的探索，具有一定的思想藝術價值」^⑥，「在堅持文藝為人民服務、為社會主義服務的前提下，反映現實生活、表現當前人民情緒的作品優先入選，盡量做到思想性和藝術性的和諧統一，題材、形式、風格的多樣化」^⑦。這樣一種一以貫之的標準，決定了年選的編選者即使是個人（例如前面提到的1985和1986年短篇小說選），其個人意志也不可能得到太多彰顯，畢竟編選標準沒有明顯的改變。另外還要看到，建國以後的文學制度，決定了年選的編輯出版從來都不是個人的行為，而是主流意識形態或集體的意志的顯現。人民文學出版社出版的年選系列可謂典型，其中，短篇小說年選（1977-1994）和中篇小說年選（1979-1994）由人民文學出版社編輯出版，詩歌年選（1981-1992）由《詩刊》社編選^⑧，這些文學機構都是主流意識形態的執行者或管理者。

雖然說年選是每年一選，但其對1980年代文學秩序的建構作用卻常常只能在相對較長的時間段中才會顯示出來。這與文學年選的經典化功能有關。因為是每年一選，年選對於建構作品經典性的作用並不明顯，而現代性的邏輯關係及其線性時間觀，也使得前後各個年選間的關係並不穩定，這與經典作品所具有的相對穩定性有一定矛盾。因此，從這個角度看，年選的意義與其說表現在所選作品的經典化上，不如說表現在所選作家的經典化上。不同年選所收作品之間雖有彼此抵牾衝突之處，但在作品背後的創作主體——作家——這一點上卻相對穩定而具有延續性。如果說年選通過選誰和選多少篇（有些文學年選，一冊之內收錄同一作家幾部作品^⑨）來確定作家的經典地位的話，那麼這一經典化就表現在一定時期內，一個作家被選次數的多寡上。而事實上，所選作家次數的多寡，也正是作家在一定時期內活躍程度的顯現及表徵。

通過梳理人民文學出版社出版的1977至1989年的十一卷（1979年選從缺）短篇小說年選，可以比較清晰地「還原」出一幅1980年代作家構成的動態分布曲線圖^⑩。在這一分布曲線圖中，不僅可以看到老中青三代之間的此消彼長，以及青年一代逐漸佔據文壇主導位置的過程，還可以看到1980年代經典作家如何一步步成長又如何分化的複雜過程。其中像王蒙、劉心武、蔣子龍、李國文、林斤瀾、張潔、張弦、汪曾祺、高曉聲、何士光、金河、陸文夫、周克芹、彭見明等，都是出現四次或以上的作家；出現三次的作家有矯健、陳建功、鄧友梅、張石山、鐵凝、扎西達娃、蘇叔陽、許謀清、趙本夫、馮容、喬典運、烏熱爾圖、石言等。他們都可謂是1980年代的經典作家。

另一方面也要看到，這一經典作家群體的構成，其實也是主流意識形態營造的效果。有些作家如韓少功、賈平凹、賈大山、張抗抗、史鐵生、甘鐵生、梁曉聲、鄭萬隆、阿城、張承志、鄧剛等，雖出名較早，且在當代文學史上的地位並不在上述作家之下，但被選入次數不多。這些作家幾乎大都是知青出身，這一現象表明，知青作家的作品在當時雖然影響較大，但並不為主流文學界或主流意識形態所完全接納。而至於像莫言、劉索拉、殘雪、格非、馬原、孫甘露、洪峰(余華除外)等所謂的現代主義作家或先鋒作家，他們雖活躍於1980年代後半期，但作品都沒被選入短篇小說年選中。同是人民文學出版社出版編輯的中篇小說年選(以1986到1989年這四年間出版的1985、1986、1987、1988年中篇小說選〔共八輯〕為例)，雖然選收標準較為寬容，1985年選本選取了劉索拉的《你別無選擇》、王安憶的《小鮑莊》和莫言的《透明的紅蘿蔔》、1986年選本選取了莫言的《紅高粱》、1987年選本選取了洪峰的《瀚海》等⁶⁶，但韓少功的《爸爸》(1985)、《女女女》(1986)，余華、格非、北村、孫甘露和馬原等人的先鋒代表中篇，仍不見蹤影。大部分現代主義或後現代主義作家(或小說創作)的缺席似乎意味着，主流文學界及其意識形態對他們所進行的文學實驗的不理解、質疑以至否定。或者可以說，這三類作家在短篇小說年選中的分布情況及其收錄次數的多寡有無，分別代表了主流意識形態的三種典型態度(肯定、猶疑和質疑)，某種程度上反映了他們在1980年代文壇的地位和影響。從這個角度看，上述小說年選系列顯現出來的無疑是1980年代文學秩序的獨有現象。

五 結論

從前面的分析可以看出，1980年代的中國大陸文學選本編纂從文學資源的取捨、文學空間的開創和文學秩序的重建三方面，有效塑造了指向1980年代文學這一「能指」的想像、追求和建構的過程。這一建構過程，體現的是國家主流意識形態、知識份子和廣大讀者(或者說是民間)間三方面的密切合作，以及其背後作為前提的現代化意識形態和「新時期共識」的存在。關於這一點，如果對比1950至70年代與1990年代選本中編選者的構成，不難得到印證。1950至70年代選本中，編選者的個人主體性幾乎很難體現，而在1990年代，編選者背後呈現的更多是知識份子和市場邏輯的合謀⁶⁷。相對而言，1980年代選本中編選者的構成及其身份則要複雜得多，既有廣大群眾的參與(如獲獎作品集)，又有國家意識形態的呈現(如以人民文學出版社的名義編輯出版的短篇、中篇小說年選，以《詩刊》社的名義編輯、人民文學出版社出版的詩歌年選)，以及編選者個人主體性的表徵(如《外國現代派作品選》和思潮選本)。而即使是以客觀性的文獻形式存在的選本(如爭鳴作品選和獲獎作品集)，其背後的編選者的主觀性和意識形態色彩也很明顯。如此種種，都一再表明1980年代選本編纂的複雜構成，而這確乎又為1980年代所獨有，其對「文學新時期」(或「新時期文學」)的想像性指認及新時期意識形態的建構等方面，都有不容小覷的作用。

然而，我們也應看到 1980 年代選本編纂雖說表現出迥異於 1950 至 70 年代選本的特點，但其間的內在關聯仍不容忽視。一方面，當代中國文學選本格局的建成完善雖然是在 1980 年代，但若沒有十七年時期的實踐，則是不可想像的；另一方面，如果說 1980 年代選本編纂塑造了「文學新時期」的意識形態的話，那麼 1950 至 70 年代的文學選本也同樣有效建構了彼時的文學格局和秩序。只不過世易時移，文學制度的演變以及時代的轉折，賦予文學選本新的使命，而各個層面的編選者也在「新時期共識」的召喚下積極參與、密切合作，遂終在發生學意義上完成了對 1980 年代文學場域的有效建構。

註釋

- ① 關於「新時期文學」與「文學新時期」的區分，參見謝冕、張頤武：〈「後新時期」與文化轉型〉，載《大轉型：後新時期文化研究》（哈爾濱：黑龍江教育出版社，1995），頁 30-37。
- ② 參見吳舒潔：〈《重放的鮮花》與「撥亂反正」〉，《當代作家評論》，2011 年第 3 期，頁 153-62；葉紅：〈重讀《朦朧詩選》——不該塵封的歷史記憶〉，《文藝爭鳴》，2008 年第 10 期，頁 108-22。
- ③ 劉爭義：〈讀《建國以來短篇小說》上冊有感〉，《出版工作》，1978 年第 16 期，頁 30。
- ④ 周揚編選：《解放區短篇創作選》（瀋陽：東北書店，1946）；邵荃麟、葛琴編選：《文學作品選讀》（上海：上海三聯書店，1949）。
- ⑤ 參見〈出版說明〉，載上海文藝出版社選編：《建國以來短篇小說》，上冊（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78），頁 1-2。
- ⑥ 上海文藝出版社選編：《建國以來短篇小說》，上、中、下冊（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78-1980）。「選域」一說，參見肖鵬：《群體的選擇——唐宋人詞選與詞人群通論》（南京：鳳凰出版社，2009），頁 16-18。
- ⑦ 《人民文學》編輯部編：《短篇小說選（1949-1979）》，八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79-1982）；《詩刊》社編：《詩選（1949-1979）》，三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0-1981）。
- ⑧ 袁可嘉、董衡巽、鄭克魯選編：《外國現代派作品選》，八冊（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80-1985）；施咸榮等譯：《荒誕派戲劇集》（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1980）；駱嘉珊編：《歐美現代派作品選》（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1982）；施咸榮等譯：《荒誕派戲劇選》（北京：外國文學出版社，1983）；鍾斯（Peter Jones）編，裘小龍譯：《意象派詩選》（桂林：灕江出版社，1986）；范岳譯註：《英美意象派抒情短詩集錦》（瀋陽：遼寧大學出版社，1986）；未凡、未珉編：《外國現代派詩集》（北京：中國文聯出版公司，1989）等。
- ⑨ 參見劉錫誠：〈1982：「現代派」風波〉，《南方文壇》，2014 年第 1 期，頁 96。
- ⑩ 涂舒：〈《外國現代派作品選》簡介〉，《外國文學研究》，1981 年第 1 期，頁 94。
- ⑪⑫ 木木：〈一個陌生而混亂的世界——《外國現代派作品選》（第一、二冊）簡評〉，《外國文學研究》，1983 年第 1 期，頁 111。
- ⑬ 比如中國作家協會上海分會編：《胡風文藝思想批判》（上海：新文藝出版社，1955）；上海人民出版社編：《批判毒草小說集》，第一集（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1）等。
- ⑭ 北京市文聯研究部編：《爭鳴作品選編》，兩輯（北京：內部資料，1981）；中國作家協會創作研究部編選：「新時期爭鳴作品叢書」，十五集（長春：時代文藝出版社，1986-1992）；中國當代文學研究會教育學院分會編選：《新時期爭鳴作品選》，四冊（西安：西北大學出版社，1988）；韋實主編：《新十年爭議作品選（1976-1986）》，三卷（桂林：灕江出版社，1987-1988）。
- ⑮ 參見徐慶全：〈《苦戀》風波的前前後後〉，載《風雨送春歸：新時期文壇思想解放運動記事》（開封：河南大學出版社，2005），頁 322-426。

- ⑯ 參見劉錫誠：〈《喬廠長上任記》事件〉，載劉錫誠：《在文壇邊緣上：編輯手記》（開封：河南大學出版社，2004），頁339-47。蔣子龍的改革小說《喬廠長上任記》（1979）發表後，主要在天津引起了尖銳嚴厲的批評，而北京的文藝界則力挺蔣子龍，並評選該小說為當年度的全國優秀短篇小說獎以表明其態度。兩派圍繞這一小說展開的爭論，涉及的一個關鍵問題是如何看待1976至1978年這三年同文化大革命之間的複雜關係。關於這一點，參見徐勇：〈「改革」意識形態的起源及其困境——對《喬廠長上任記》爭論的考察〉，《中國現代文學研究叢刊》，2014年第6期，頁123-33。
- ⑰ 例如中國作家協會創作研究部選編：《晚霞消失的時候》（長春：時代文藝出版社，1986），收入「新時期爭鳴作品叢書」，以及《新時期爭鳴作品選》第一冊，都收錄了禮平的小說《晚霞消失的時候》（1981），同時收錄的爭鳴文章有若水的〈南珊的哲學〉、〈再談南珊的哲學〉和禮平的〈談談南珊〉。
- ⑱ 參見周揚：〈新的人民的文藝〉，載《周揚文集》，第一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4），頁535。
- ⑲ 參見劉再復：〈文藝批評的危機與生機〉，載《文學的反思》（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6），頁153。
- ⑳ 〈前言〉，載《爭鳴作品選編》，第一輯，頁1。
- ㉑ 〈編選說明〉，載華岱主編：《新時期小說爭鳴選》（石家莊：花山文藝出版社，1987），頁4。
- ㉒ 參見張頤武：〈「新文學」的終結〉，載《新新中國的形象》（濟南：山東文藝出版社，2005），頁10-15。
- ㉓ 〈前言〉，載陳子伶、石峰編：《1983-1984短篇小說爭鳴集》（濟南：山東文藝出版社，1984），頁2。
- ㉔ 參見張頤武：《從現代性到後現代性》（南寧：廣西教育出版社，1997），頁58-73。
- ㉕ 中國作家協會創研部、時代文藝出版社：〈出版說明〉，載中國作家協會創研部編：《中國80年代爭鳴小說精選》，上冊（長春：時代文藝出版社，1992），無頁碼。
- ㉖ 吳亮、宗仁發、章平編：「新時期流派小說精選叢書」，八冊（長春：時代文藝出版社，1988-1989）；上海文藝出版社編：「文藝探索書系」（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86-1987），主要包括《探索小說集》、《探索詩集》、《探索戲劇集》和《探索電影集》等；藍棣之、李復威主編：「80年代文學新潮叢書」，十二冊（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1989-1992）；張學正等主編：「八十年代中國文學新潮叢書」，六冊（石家莊：花山文藝出版社，1988）等。
- ㉗ 〈編者的話〉，載吳亮、章平、宗仁發編：《意識流小說》（長春：時代文藝出版社，1988），收入「新時期流派小說精選叢書」，頁1。
- ㉘ 參見張學正等：〈前言〉，載張志英、張學正選評：《繽紛的小說世界——新潮小說選評》，第一冊，收入「八十年代中國文學新潮叢書」，頁1。
- ㉙⑳㉚ 〈意象小說〉，載《繽紛的小說世界》，第四冊，頁255-56；256；256。
- ㉛ 關於批評選本和文學史選本的區分，參見李長之：〈談選本〉，《北京師範大學學報》，1980年第5期，頁52。
- ㉜ 參見《繽紛的小說世界》，第四冊，頁82-104。
- ㉝ 參見《繽紛的小說世界》，第二冊，頁4-94、第四冊，頁168-81。
- ㉞ 參見萬安倫：《二十世紀中國文學的獎勵機制研究》（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12）；吳義勤主編：《文學制度改革與中國新時期文學》（北京：文化藝術出版社，2013）。
- ㉟ 黃發有：《文學傳媒與文學傳播研究》（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13），頁206。
- ㊱ 周揚：〈按照人民的意志和藝術科學的標準來評獎作品〉，載《周揚文集》，第五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4），頁372、373、375。
- ㊲⑳ 《人民文學》記者：〈第三個豐收年——記一九八〇年全國優秀短篇小說評選活動〉，載《人民文學》編輯部編：《1980年全國優秀短篇小說評選獲獎作品集》（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81），頁701；702。
- ㊳ 參見徐勇：〈獲獎作品集與80年代文學規範的重建〉，《現代中文學刊》，2016年第1期，頁90。

- ⑩ 福柯(Michel Foucault)著,莫偉民譯:《詞與物:人文科學考古學》(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1),頁10。
- ⑪ 《人民文學》記者:〈欣欣向榮又一春——記一九七九年全國優秀短篇小說評選活動〉,載《人民文學》編輯部編:《1979年全國優秀短篇小說評選獲獎作品集》(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80),頁559、562。
- ⑫ 參見劉錫誠:〈啟動短篇小說評選活動〉,載《在文壇邊緣上》,頁184-87。
- ⑬ 參見北社編:《新詩年選(一九一九年)》(上海:上海亞東圖書館,1922);王抗夫編:《短篇小說年選(1931年)》(上海:上海南強書局,1932);中國作家協會編:《1956短篇小說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7)。
- ⑭ 孔凡青編選:《1984中國小說年鑒》,十卷(北京:中國新聞出版社,1985)。
- ⑮ 鮑曼(Zygmunt Bauman)著,歐陽景根譯:《流動的現代性》(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2),頁173、174。
- ⑯ 參見肖得生等編選:《一九八五年短篇小說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6)。
- ⑰ 殘雪:《山上的小屋》、馬原:《喜馬拉雅古歌》、阿城:《遍地風流》,收入《1985小說在中國》(北京:中國文聯出版公司,1986);馬原:《疊紙鷗的三種方法》,收入程德培、吳亮評述:《探索小說集》(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香港:三聯書店,1986);殘雪:《公牛》,收入吳亮、程德培選編:《新小說在1985》(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86)。
- ⑱ 〈小序〉,載肖得生等編選:《一九八六年短篇小說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7),頁1。
- ⑲ 《詩刊》社編:《一九八一年詩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3);《一九八二年詩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3)。
- ⑳ 〈編選說明〉,載人民文學出版社編輯部編:《一九八〇年短篇小說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1),扉頁。
- ㉑ 〈編者說明〉,載《一九八二年詩選》,無頁碼。
- ㉒ 人民文學出版社的短篇小說年選,第一卷為《短篇小說選(1977-1978.9)》,中間缺1979年短篇小說選,一直出版到《1994短篇小說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78-1995)。中篇小說選第一卷為《1979-1980中篇小說選》,四輯;此後每年出版兩輯,一直出版到《1994中篇小說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1-1996)。《詩刊》社編選的詩歌年選,第一卷為《一九八一年詩選》,一直出版到《一九八九年詩選》,都是年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3-1991)。1990年起改為三年選(《1990-1992三年詩選》),隨後停止出版。
- ㉓ 參見人民文學出版社編:《短篇小說選1977-1978.9》(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78),其中收錄劉心武的《班主任》、《愛情的位置》和《醒來吧,弟弟》,賈大山的《取經》和《正氣歌》,莫伸的《人民的歌手》和《窗口》。
- ㉔ 參見人民文學出版社編的短篇小說選(1977-1989),十一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78-1991)。
- ㉕ 劉索拉:《你別無選擇》、王安憶:《小鮑莊》、莫言:《透明的紅蘿蔔》,收入閻綱等編選:《一九八五年中篇小說選》,第一輯(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6);莫言:《紅高粱》,收入閻綱等編選:《一九八六年中篇小說選》,第一輯(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7);洪峰:《瀚海》,收入閻綱等編選:《一九八七年中篇小說選》,第一輯(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8)。
- ㉖ 比如李復威主編:「當代中國暢銷小說精品文庫」,八卷(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1993)。藍棣之、李復威在1980年代末期主編的「80年代文學新潮叢書」主要立足於純文學,但也有《一半是火焰,一半是海水——通俗小說選萃》和《伊甸園裏的躁動——性戀小說選萃》等選本,這說明李復威已經開始從市場的角度出發編選作品選。這一傾向在他主編的「當代中國暢銷小說精品文庫」中有淋漓盡致的表現,八卷分別為「諧趣小說」、「野史小說」、「武俠小說」、「傳奇小說」、「新聞小說」、「情戀小說」、「世態小說」、「偵破小說」。

永恆的「他者」：卡塞爾文獻展 與威尼斯雙年展之思考

• 翁笑雨

本文並不旨在對卡塞爾文獻展或威尼斯雙年展作概括性的評述，兩個展覽的體量和內容的龐大使任何如此的意圖都不能成立，而我更希望在有限的篇幅裏集中討論幾個讓我有所深思的問題。

一 文獻展的命題

關於第十四屆文獻展（德國卡塞爾部分），我的觀展經歷由一件有關死亡的作品開始，又以一件有關死亡的作品結束。而作品中兩段有關死亡的經歷都是以極其私密的個體方式敘述的。

中國導演王兵在本次文獻展中不僅有影像作品展出，也在卡塞爾光榮影院（Gloria-Kino）舉行了回顧放映，包括影片放映和一系列文獻檔案的陳列。而為回顧放映開場的影片正是其新作《方繡英》（2017）的全球首映。85分鐘的影片記錄了一段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日常生活：患老年痴呆症

的六十七歲村民方繡英在江南小鎮家中病榻上慢慢死去的過程。在這期間，方繡英的鄰里家眷你來我往，鏡頭平實地記錄了他們圍繞在方繡英牀榻前的舉止、對話；而更長時間的凝視則集中於方繡英在病痛折磨下常常面無表情、目光呆滯的臉龐。很偶爾地，攝像機會轉移到室外，捕捉一些年輕村民在附近河塘中捕魚的場景。在並無波瀾的娓娓道來之間，生與死自然地糾纏在一起，死亡在此並不是存在的終結，而是存在的一部分。

歐洲導演組合帕拉維爾和卡斯坦因-泰勒（Véréna Paravel and Lucien Castaing-Taylor）在卡塞爾市郊的廢棄豆腐工廠（Tofufabrik）裏展出了影像裝置 *Commensal*（2017）。影片的主角是充滿爭議的日本籍殺人犯和食人狂佐川一政。1981年，佐川在巴黎留學時殺害了一名荷蘭籍的女同學哈特維爾特（Renée Hartevelt），殘忍地將她的屍體肢解並食用了部分肢體和器官。佐川被捕後因為精神問題並未判刑，而在遭送回日本後不久被精

神病院以精神正常釋放，之後未再入獄，反而因其犯下的獸性詭異罪行之震驚效應成為了名人，參與多部有關此案件以及其他色情和性犯罪紀錄片和電影的拍攝。但是在展覽播放的影片中，導演並沒有將這個事件的始末作為重點，而是拍攝了作為一個腦部大出血倖存者、獨居的、由弟弟照顧的、孤獨的、瀕臨死亡的六十八歲老人佐川。影片的主要畫面由兄弟倆臉部的超級特寫構成，鏡頭在緩慢的失焦和聚焦中推進推出。這種對圖像的操縱使他們從可辨識的人物變為抽象的血肉色塊，將觀眾「看」、「感受」和「感知」的界線變得模糊，從而無法簡單地進行道德判斷。但與此同時，在鏡頭失焦之際他們皮膚和五官的扭曲變形又讓人聯想到肉體的分解、腐爛，在「人」與「非人」之間盤旋徘徊，時而恐怖、時而肉欲。

與文獻展的其他許多作品相比，《方繡英》和 *Commensal* 沒有任何的宏大敘事，將視角鎖定在最本質的有關存在與死亡的主題之上，而王兵更是用長達 85 分鐘的影片來向一個普通的人和普通的社群致敬。這些作品沒有關注目前在當代藝術實踐中「流行」的社會政治話題，比如難民問題、恐怖主義、新自由主義經濟危機、全球環境災難、身份種族政治、後殖民議題由南半球 (the Global South) 論述發起的再討論，等等。毋庸置疑，這些議題都是極其重要的，也是當代藝術家應當思考與反饋的。但是否只要在創作實踐中涉及這些關鍵 (甚至在很多層面上都可謂非常抽象的) 議題，就能成為一件有意義的作品？同樣的問題或許也能向本屆文獻展提

出：如果一個展覽將這些全球社會政治問題作為其探討的範圍和關注點，是否它就「系統默認」(default) 地成為一個有意義的展覽呢？這屆文獻展恐怕正是在回答這個問題上進退兩難了。

第十四屆文獻展顯然是雄心勃勃並充滿了如此的抽象展望，藝術總監希姆奇克 (Adam Szymczyk) 更將歷來只在德國卡塞爾舉行的文獻展場地延伸到希臘雅典，雅典部分於 2017 年 4 月開幕，而卡塞爾部分則在傳統的 6 月開幕^①。在為展覽畫冊撰寫的文章中，希姆奇克寫道^②：

我們的目的是在於質疑至上主義，白種人的、男權的、民族主義的、殖民主義的思考與存在方式，並認為這樣的方式能夠繼續構建並統治世界秩序……我們希望藝術不僅僅是複製現有的社會關係，而是生產出可以棲息的空間，激發未知的論述，挑戰當下使我們無眠又不安的全球社會政治事件可預見的、沮喪的進程……促成第十四屆文獻展的動機在於亟待重新思考並徹底改變的日常經驗以及亟待重新想像的藝術生產角色 (既從物質的角度也從非物質的角度)……

在這樣的動機和目的下，希姆奇克給出了「向雅典學習」(Learning from Athens) 的展覽主題 (或者說「解決提議」)。他認為地處三大洲交界的雅典 (及希臘)，作為歐洲文明的發源地，同時也是歐洲經濟衰落的代表，與富裕和強大的德國在不同層面都形成鮮明的對比，從而使展覽所希望討論的議題變得有衝突和張力。

而「向雅典學習」同時又是雙關的：首先，在可以「學習」之前，我們必須「否學」(unlearning) 西方至上主義，而雅典的「失敗」可以作為範例來向此信仰發問；其次，只有在擯棄這樣的思想之後，才有重新學習的空間和可能。因此與其說是「向雅典學習」，不如說是「向雅典的經驗學習」。

“Unlearning”這個說法並不是本屆文獻展的新提議，其在概念上與美國社會學家、歷史學家沃勒斯坦 (Immanuel Wallerstein) 針對世界體系理論研究所提出的“unthinking” (「否思」) 理念基本一致，只是為呼應文獻展主題的“learning”而偷換了一個詞。這裏我將“unlearning”翻譯成「否學」，也是受到沃勒斯坦 1991 年初版的 *Unthinking Social Science: The Limits of Nineteenth-Century Paradigms* 的中文書名《否思社會科學：19 世紀範式的局限》的啟發^③。沃勒斯坦在書中批判了十九世紀社會科學思想的傳統，認為它們曾經被視作是解放性的 (但其中很多都是臆想和推測)，如今卻是人們清楚理解社會世界的障礙。比如，有關論述和實施現有的關於「發展」的概念，沃勒斯坦強調地理與年代不應僅僅被視作社會變革的外部影響，而是應該理解它們到底是何種社會變革的必要條件。因此，我們應當「否思」——即從根本上摒棄並修正至今仍舊佔主導地位的社會科學理論基礎。

不難發現，此次文獻展正是在如此的理論基礎上構建起來的，而它對社會科學的強調也正是與沃勒斯坦的研究背景相關，展覽「向雅典學習」要「否學」的，是在西方文明建立過程

中所有如今被證明是弊端的價值體系和行為方式，在看似謙遜的主題措辭之下其實是一個野心極大的議題。於是，這樣龐大的承擔使得展覽的主題不再成立或者根本不存在，因為它無法給出展覽 (或者策展人) 的立場，而淪為一場對錯誤意識形態、價值觀、歷史觀和全球危機問題的討伐，一場道德的評判。

二 文獻展的局限

另一方面，也是更重要的，本屆文獻展的命題陷入了一個危險的陷阱。儘管希姆奇克是一個東歐人 (在歐洲語境中處於文化政治經濟弱勢的地區)，他始終還是一個歐洲人，無法擺脫他的歐洲立場，顯然他意識到這樣的局限，也就是他所說的「卡塞爾的局限」、「西歐與北歐的局限」^④；也是他認為的文獻展的局限：西方文明已經無路可走了，西方文明的這個大寫的『我們』不停地擴張領地、到處散布『我們』的價值觀和存在方式，可是今天『我們』已經走到了盡頭^⑤。於是他期望將雅典以及它所能代表的歐洲南部文化和政治經濟情況帶入到文獻展的敘述裏來，並使雅典成為一個口岸，來傳播對歐洲危機成因的反思和批判，從而「挑戰當下使我們無眠又不安的全球社會政治事件可預見的、沮喪的進程」。

但是進一步推理，這個邏輯的悖論在於：如果西方文明已經擴張到如此境地，它與全球現實是無法簡單剝離的，也就是說，歐洲的危機等同於全球的危機，只要歐洲人「清醒」過

來「否學」自己再「學習」他人，只要解決了歐洲的問題，全球的問題也就可以迎刃而解。這種邏輯本身並無異於西方現代性傳播「進步」、「自由」、「民主」等所謂「先進」的人文主義理想來解決全人類問題的策略。因此歐洲人的優越感依然清晰可見，儘管表面上看起來整屆文獻展充滿了「內疚」、「自責」和「道歉」的調子。

與此同時，如果希姆奇克認為「通過在雅典展示原住民的實踐以及來自世界其他地方的知識」^⑥，本屆文獻展就可以對西方白人至上主義、殖民主義等劣習發出質疑和挑戰，這無疑是天真的。當原住民藝術家的作品被空降到希臘或者卡塞爾時，它必然與其原本的創作情境脫離，成為一種異域情結的粉飾。

藝術家小組「後商品」(Post-commodity)是本屆文獻展的參展者，由三位來自美國西南地區的原住民藝術家組成，包括查康(Raven Chacon)、馬丁內斯(Cristóbal Martínez)和特威斯特(Kade L. Twist)。他們的藝術實踐從原住民的視角和經驗來批判由全球市場經濟所產生的制度和信仰，並且審視這些體制和信仰如何正在建立一種不斷擴張的跨國家、跨民族、跨種族的新殖民暴力。同時，他們也希望通過藝術創作來建立原住民文化自決性的敘述以及與更廣大的觀眾之間的聯繫。他們在雅典與卡塞爾分別展出了兩件作品，並選擇以聲音作為媒介。除了探討聲音這個媒介作為傳播思想的工具之有效性和矛盾性之外(就如統治者與起義者宣傳意識形態或革命宣言之廣播)^⑦，他們更特意選擇去除圖像的方式來拒絕文獻展

(或者說文獻展這個體制)對原住民形象和符號的剝削利用。在卡塞爾的新畫廊(Neue Galerie)裏，他們呈現了作品*Blind/Curtain* (2017)。在新畫廊入口處的旋轉門上，他們安裝了一個聲音裝置，不斷地發送粉紅噪音(pink noise)，通過特殊的頻率，粉紅噪音可以將很多環境雜音屏蔽掉，從而使觀眾在進入展廳時耳朵的靈敏度提高，同時也意味着不必為外部世界的繁雜所干擾。藝術家這樣解釋創作意圖：「這件作品的呈現狀態正指出了美術館內部與外部世界的不同……藝術機構所代表的是一個並不屬於每個人的世界觀。」^⑧他們正是希望用如此極簡的、不能以目而視的表現形式來揭示藝術體制內外的距離、在現實世界裏的「危機」與成為藝術表現主題的「危機」之間的距離。這看似一道旋轉門的距離，或許是不可逾越的鴻溝。

可惜的是，這件作品在人頭攢動的開幕式預展期間，幾乎是被完全忽略的，因為無論粉紅噪音掩蓋噪音的功效有多強，還是無法與幾千人的客流量抗衡，而且也沒有太多人注意到這件作品的存在。這種「失聲」也不免讓人聯想到文獻展中其他許多以「他者」身份出現的作品，展覽並未能夠讓這些所謂「邊緣」、「少數」藝術家表達真正的意圖和觀點，這些作品還是無法逃脫成為對比主流文化價值觀和藝術創作的「例證」以及策展人論證其論點的論據。那麼我們到底能「學」到甚麼呢？如果無法實現換位思考(觀察)，這樣的命題是否有意義呢？還是掩蓋了一種新的殖民邏輯？

三 政治與美學矛盾

政治與美學上的糾葛已經不是甚麼新鮮的話題了，但卻是值得繼續討論的。早在藝評家畢曉普 (Claire Bishop) 討論社會實踐藝術 (social practice art) 的政治與美學野心的《人造地獄：參與式藝術與觀看者政治學》 (*Artificial Hells: Participatory Art and the Politics of Spectatorship*) 出版前，她就陸陸續續在《藝術論壇》 (*Artforum*) 和《十月》 (*October*) 期刊上發表了她對此論題的研究文章。畢曉普從藝評家博瑞奧德 (Nicolas Bourriaud) 1997年發表的一系列關於「關係美學」 (*Esthétique Relationnelle*) 的文章入手，分析評判當時以觀眾參與為主導的展覽趨勢。在畢曉普看來，博瑞奧德總結出「關係美學」與當時英國、美國藝術的學術和批評界整體氛圍有關，比如他們對當時「青年英國藝術家」 (Young British Artists, YBA) 現象擔憂不已，譴責並聲討從裝置到諷刺繪畫的一切作品，認為它們是對表面現象的去政治化頌揚，是消費主義景觀的同謀，可是這些譴責往往是非建設性的，只是一幫知識份子的口舌之戰罷了^⑨。而博瑞奧德卻試圖對當時的藝術和展覽作一個梳理，關注YBA之外的創作，並為藝術批評指出一條明路。

有趣的是，畢曉普所描述的當年英美理論界對藝術景觀 (spectacle) 的恐懼，也反映到這屆文獻展上。對於文獻展的策展團隊來說，似乎只要展示了在感官上 (視覺、生理等) 引人入勝的作品，它就成為了新自由主義經濟、消費主義的同謀。但是這樣的

生硬抵制是否真正有效呢？這二十多年後的抵抗與1990年代的抵抗相比，是否應該提出一些新的東西？答案並不是那麼明朗。

文獻展中絕大部分的作品都是犧牲感官性美學的，或者說其探討美學實驗性的空間非常小，更多的是像研究報告，反映了近年來在西方，尤其是在歐洲甚為流行的「藝術實踐作為研究」 (art practice as research) 的現象。如果說畢曉普所批判的政治與美學野心是以社會實踐、參與性藝術為切入口，那麼通過此次文獻展應該審視的，還有這類研究性藝術實踐的政治與美學矛盾。

有關此話題，較具代表性的參展作品要數在新新畫廊 (Neue Neue Galerie) 陳列的一組由「哈列特之友協會」 (The Society of Friends of Halit) 與多個團體合作的「調查報告裝置」^⑩。通過平板電腦、投影儀、檔案照片、文本等載體，這個裝置呈現了他們重新調查有關2006年在卡塞爾被國家社會主義地下黨 (National Socialist Underground, NSU, 德國極右翼恐怖組織) 殺害的年輕移民約茲加特 (Halit Yozgat) 一案 (這個協會的名字也由受害者的名字哈列特命名)。整個裝置的中心，圍繞一組電腦播放模擬案發現場情況的視頻、結合官方機構公開的調查文件，包括現場錄音音頻等展出。「哈列特之友協會」希望通過這樣的展陳來說服觀眾：通過他們的「民間」調查，找出了與官方說辭不吻合的證據。其中的關鍵是，一個名為特米 (Andreas Temme) 的德國情報局臥底滲透到這個極右翼恐怖組織成為其中一員 (此前NSU還謀殺了其他

八名移民，所以受到政府部門重視），他當時就在案發現場，卻在案件調查時作證說自己沒有聽到約茲加特被害時的槍聲，也沒有聞到火藥的氣味，在自己離開的時候也沒有見到櫃檯後面約茲加特的屍體。而「哈列特之友協會」這個計劃就是要通過科學手段來分析特米的證詞，並證明他作了偽證。更進一步的是，他們期望以此來帶動觀眾一起質疑德國的司法部門內部與NSU的牽連，推測他們可能協同作案，而這正是德國社會內部存在的體制化、系統化的種族歧視，甚至是系統性的種族謀殺。

不可否認的是，這項民間調查有着非常重要的意義——關乎真理的、關乎不重蹈歷史覆轍的警戒意義。但它是不是藝術？或者退一步說，它在文獻展覽實體空間這樣的語境中是否成立、是否達到了它所期望的效果、觀眾是否理解它的內涵？這件裝置（如果我們能將它稱為藝術意義上的裝置的話）並沒有在展覽的陳列方式上支持它的內容，即思考如何在一個藝術展覽的語境中，用新穎的布展設計方式來凸顯本來並沒有美學價值的內容。因而，展覽現場的設備成為了沒有美學價值的「道具」，無法吸引觀眾更深入地了解事件。而我也在參觀展覽時無法集中精神了解事情的來龍去脈，只是略看一二，事後在網絡上讀到有關信息才認識到這個事件的重要性。這讓我反思：或許這件作品以其他方式傳播會更有意義，而不是如一個空殼子般擺放在展覽空間裏；如果這項調查作為研究結果公布於世，通過更具大眾可及性的社交網絡來傳播是否更能產生社會效應^⑩？正如

德國學者布系（Kathrin Busch）在一篇名為〈藝術性的研究與知識的詩性〉（“Artistic Research and the Poetics of Knowledge”）的文章中指出，以調研作品作為藝術的問題在於：研究實踐本身並不能作為可輸出的「作品」或是一種穩定的理論構建^⑪。知識不能簡單地打包成可以被獲取的信息，而「哈列特之友協會」的這個計劃正是在文獻展的語境中被打包成了可輸出的「展品」而失去了其真正的意義。

四 雙年展走向另一極端

儘管本屆文獻展不乏優秀的、讓人深思的作品，比如上文提到的《方繡英》和 *Commensal*，它們的美學實驗在於如何用詩性的表達來探索人性的矛盾、不安、惶恐與荒謬。道德判斷不是裁判作品的標竿，甚至連「道德標準」這個概念本身都是辯證的。但這種美學性的實驗和藝術感官上的討論在本屆文獻展過於理論化的架構下變得黯然，後者讓「知識生產」替代了「藝術創作」。

與此相比，同樣於2017年舉辦的第五十七屆威尼斯雙年展則走向了另一個極端。由法國策展人馬塞爾（Christine Macel）策劃的主題展名為「藝術萬歲」（Viva Arte Viva），希望重新探討藝術的自主性，將藝術和藝術家放在首位。馬塞爾在一次訪談中如此道來^⑫：

……我沒有選擇一個單一主題，而是和藝術家緊密合作，去進一步思考他們自己的實踐，他們創作的方式，

他們所選擇的立場，他們的創作環境——包括從材料到工作室再到智性思考：他們的靈感來源、知識、研究，以及受到的影響。

在這樣的工作前提下，「藝術萬歲」展出了許多令人難忘或感動的作品。

美國藝術家阿特拉斯 (Charles Atlas) 在軍械庫 (Arsenale) 主展廳展出了將三件過往作品重新組合編排的影像聲音裝置 *The Tyranny of Consciousness* (2017)。大型屏幕投影呈現了四十四個日落時刻的蒙太奇 *Kiss the Day Goodbye* (2015)，旁邊是一個巨大的數碼電子鐘 *Chai* (2015)，倒數計秒，與日落的圖景同步，直至 18 分鐘後太陽完全落山，展場裏一片黑暗寂靜，彷彿世界末日。就在此時，戴着金色假髮的變裝皇后邦尼女士 (Lady Bunny) 的歌聲伴隨着迪斯科音樂響起，彷彿預示着某種可能的希望。阿特拉斯所拍攝的這些日落錄像被剪輯編排到一個個長方體的框架中，使本來自然的景觀變得人為抽象化、系統化，而數碼倒計時鐘更呼應了現代生活不斷被體制化的現實——我們顯然生活在無數的倒數、計時、提交任務、趕截止日期、加班、按時計費等各種虛構的時間框架裏，我們是否會如此走向文明的末日？或許只有挑戰一切所謂的社會規範才會有新的可能，而邦尼女士也許可以作為一個榜樣，她不僅是紐約著名的變裝皇后，更是一個敢於公開表達自己政治觀點的民主人士。阿特拉斯以引人入勝的表達方式讓觀眾反思自然世界與人造世界的矛盾，他的作品是充滿感官刺激的，甚至是景觀式

的，但是這些藝術語言與作品內涵不容分割。只有如此，藝術才能作為一種另類的、創造知識的、經久不衰的形式。

而日本藝術家島袋道浩的一系列影像和裝置作品更是充滿了智慧、幽默和詩性。在影像作品 *The Snow Monkeys of Texas—Do Snow Monkeys Remember Snow Mountains?* (2016) 中，藝術家拍攝了一群在德克薩斯沙漠裏生活的猴子。這群猴子有一段有趣的遷徙傳說，牠們是日本雪山猴的後代，於 1972 年從日本京都作為奇物獵奇進口到德克薩斯。第一年，牠們的數量急劇減少，因為牠們不知道如何在沙漠裏與仙人掌、豹子和響尾蛇一起生活；但是到了第二年，牠們的數量就回升了。從島袋在 1992 年聽到這個故事一直到 2016 年成行去德克薩斯拍攝牠們，時隔二十四年。藝術家這樣描述牠們：「牠們看起來〔比日本的猴子〕大了點，而且還開始吃仙人掌了。現在牠們知道如何來對付豹子和響尾蛇。牠們發展出新的語言來警告對方〔危險的來臨〕。我在德克薩斯的太陽下與牠們相處了幾天，就決定做一座冰山給它們。於是我就把一輛卡車填滿了冰塊。我想，牠們還記得雪山嗎？」

這個看似「無厘頭」的問題，實際上充滿了社會、哲學和政治的意味。在影片裏，猴子在這一堆「奇怪」的東西前嬉戲打鬧，動物百態盡顯其中。而島袋卻讓我們思考以人類為中心的知識生產方式，比如記憶與返祖現象、遷徙與移民等，這可能不僅僅用於研究動物，也可以由此反思我們如何與不同文化、種族背景的同胞相

處。我們是否也對陌生的「他者」感到好奇呢？我們是否也向已經移民幾代的亞裔、拉丁裔後裔叫囂「滾回你們的國家去」呢，只要他們不是白人便不應該出現在某片大陸上？殊不知他們的祖先最初到達某地可能並非自願，而是出於很多不可抗拒的自然、人為外因，比如被迫勞工、政治庇護等等。在目前全球極右翼勢力擴張，眾多種族歧視、新納粹言論和暴行的陰影籠罩下，這件作品顯得尤為及時。從某種程度上說，島袋一直以來對動物和自然的興趣驅使並造就了他的很多創作，這也是一種「研究性」的方式，但他並不以人類學或社會學的方式進入他的創作主題，而是更進一步地結合日常，以藝術而不是科學的手法，通過詩意、幽默和微小的樂趣來感動他的觀眾，這是許多以此主題為創作對象的「研究型」藝術家的創作所不具備的。

儘管很多藝術家和作品都可圈可點，馬塞爾也希望重新做到「為藝術而藝術」，但她的策劃並沒有為此目標提出建設性的討論。「藝術萬歲」再一次強化了藝術界給人的固有印象，以及藝術討論是圍繞藝術市場、藝術的商品價值、純美學效果和權力架構來進行和呈現的。更可惜的是，這屆威尼斯雙年展在學術基礎上是不站住腳的。雖然馬塞爾多次強調，為了給予藝術家創作最大的自由度，她不想選擇一個很具體、明確的主題，但她還是無法免俗，將參展作品通過總結和陳述組合在九個主題下，即她所說的如同同一本書中的九個章節：「藝術家和書本之館」(Pavilion of Artists and Books)、「喜悅和恐懼之館」

(Pavilion of Joys and Fears)、「共同館」(Pavilion of the Common)、「地球之館」(Pavilion of the Earth)、「傳統之館」(Pavilion of Traditions)、「薩滿之館」(Pavilion of the Shamans)、「酒神館」(Dionysian Pavilion)、「色彩之館」(Pavilion of Colors)、「時間和無限之館」(Pavilion of Time and Infinity)。這裏有關「書」的概念和九個章節的主題顯然與馬塞爾原來的意圖自相矛盾。

更為可惜的是，這些主題並沒有讓觀眾更開放地理解作品的意圖，反而由於其膚淺和過於簡化的定義而限制了觀眾理解作品的深度，甚至誤解藝術家的初衷。比如在「色彩之館」部分展出的土耳其藝術家坦戈爾(Hale Tenger)的作品*Balloons on the Sea* (2011)，由於氣球的斑斕色彩以及此部分策展人所給出的框架，整件作品的基調就被簡化成了一部無關痛癢的、拍攝彩色氣球的錄像。實際上，它是一件充滿政治意味的作品，靈感來自坦戈爾在土耳其海岸城市看到的遊戲——人們會用步槍射擊海面上被串在一起的氣球，有點像我們在遊樂場玩的射擊氣球遊戲。坦戈爾通過攝像機的角度將天空和海面混為一體，儘管沒有直接拍攝射擊的場面，但錄像中不時會有氣球爆裂。藝術家以此來偷換觀者與當事人的視角，在看似絢麗的色彩下，其實暗喻了近年來土耳其充滿暴力的動亂。而「薩滿之館」部分更是將「薩滿」這個充滿歷史、文化矛盾的課題簡化成了一個符號，彷彿只要展示一些面具、儀式，就可以涵蓋從人類學到殖民史的糾葛。

五 「宣言式」的展覽

儘管普遍被譽為藝術界的兩大盛事，卡塞爾文獻展和威尼斯雙年展在受眾層面、學術方向和概念宗旨上還是有很大的區別，因而比較式的展評或許不是最有效的評論方式。但必須指出的是，在展覽「藝術萬歲」慶祝並感慨藝術和藝術家的時候，「向雅典學習」則苦行僧式地批判和反思了藝術的本質和作為藝術家在現今社會中的職責，更質疑了文獻展（甚至是雙年展）模式的現狀及未來。它們兩者都是「宣言式」的展覽^⑭，而後者可能更有意傳播它的左派意識形態，儘管它在展場策略性地迴避了描述作品的展籤以及策展人解釋展覽主題的前言，並稱此舉意在使觀眾能夠以更開放的視角來了解作品和展覽的意圖。這個策略一方面是對體制化的、往往被美術館實踐的「說明式」（或說教式）展陳——用詳細描述的、往往由策展人書寫的展籤——的批判，另一方面或許還有更深一層的歷史背景。

在蘇聯時期，莫斯科的美術館和博物館曾在斯大林的帶領下形成了一種特殊的展陳形式和語言，也稱作「說話的博物館」（Stalin's talking Museum/samogovoriashchie muzei）^⑮。斯大林為了將表現階級鬥爭的符號介紹進入原本脫離群眾和社會、保留作美學和精神冥想的美術館空間裏，於是引進了高度說教式的展籤和文字。這一舉措標誌着俄羅斯博物館學的一個重大轉折，也見證了一種展覽策劃新形式的誕生，蘇聯文化界內部則把它們稱作「自我解釋」或「說話的博物館」。

而當時文藝界的最高理想便是以說教式的精神來創作出表現世界的形式。斯大林的這項改革極具實驗精神，它顛覆了當時美術館的展陳方式，為有效地傳播意識形態做出了實際的創新。更有趣的是，儘管這是一個源自共產主義蘇聯時代的博物館學實踐方式，卻在現代美術館實踐中被美國機構廣泛採用。

來自東歐的希姆奇克顯然對這段歷史有着更深的理解，並且他選擇參展的很多藝術家和藝術作品都是有這種強烈的「說明式」傾向。為了不使展覽走向一種說教式的極端，他選擇了弱化反映策展人意圖的說明文字（即前面所提到的「描述作品的展籤」和「策展人的前言」），而這些「策展敘述」往往是其他以「話題性」為呈現方式的雙年展的慣用策略。然而可惜的是，希姆奇克並沒有試驗出一種創新的展陳形式來有效地傳達他所深信的藝術實踐和藝術價值。也就是說，在展覽呈現方式和理想之間是存在着鴻溝的，也無法跳出文獻展的體制模式，包括開幕式、新聞發布會（長達幾個小時的發布會是一場讓參與策展的人員長篇大論地說教、陳述個人信仰和價值的演說，極具個人主義色彩）、展訊通知、公眾活動，等等。

儘管藝術的角色從來就不是迅速、有效地解決社會問題或提出具體的實施措施，但是如果我們跟隨希姆奇克的理想來一次烏托邦式的「思維實驗」（thought experiment）的話，我們可以解構文獻展的機制和歷史，這樣它便不需要以一個藝術展覽的方式存在。試想，如果第十四屆卡塞爾文獻展本身可以作為一所學校，那麼

3,700多萬歐元的預算足夠建立一所臨時學校，這所學校可以免費為難民兒童提供他們無法獲取的教育。而在文獻展五年的籌備階段，策展人可以與藝術家合作，為兒童(甚至是成人)設計參與性、教育性的藝術活動(就像著名的黑山學院[Black Mountain College]的前衛性和實驗性藝術教育與實踐)；而文獻展傳統的一百天展期，則可以成為一個開放的實驗性藝術學院。這也許離希姆奇克的烏托邦才更進一步吧？因此可以說，他的這次革命還不夠徹底。

註釋

① 由於本次文獻展的場館繁多，無法一一列舉，具體信息均可在文獻展官方網站上查閱，參見www.documenta14.de/en/。

②④⑤⑥ Adam Szymczyk, “14: Iterability and Otherness—Learning and Working from Athens”, *The documenta 14 Reader*, ed. Quinn Latimer and Adam Szymczyk (Munich, London and New York: Prestel, 2017), 30, 32, 42; 26-27; 33; 30.

③ 沃勒斯坦 (Immanuel Wallerstein) 著，劉琦岩、葉萌芽譯：《反思社會科學：19世紀範式的局限》(北京：三聯書店，2008)。

⑦⑧ Candice Hopkins, “Post-commodity”, in *documenta 14: Day book*, ed. Quinn Latimer and Adam Szymczyk (Munich, London and New York: Prestel, 2017), 4 July 2017.

⑨ Claire Bishop, “Antagonism and Relational Aesthetics”, *October*, no. 110 (Fall 2004): 53.

⑩ 合作團體包括 Forensic Architecture, Initiative 6. April,

the People’s Tribunal “Unraveling the NSU Complex”, spot_the_silence。整個裝置的構成部分繁多，而各個部分又有不同名稱，具體參見www.documenta14.de/en/artists/22963/the-society-of-friends-of-halit-with-contributions-by-forensic-architecture-initiative-6-april-the-people-s-tribunal-unraveling-the-nsu-complex-and-spot-the-silence。

⑪ 除了在空間裏陳列的這個部分外，「哈列特之友協會」還組織了公眾參與的集會，作為文獻展公眾活動系列「身體的議會」(“The Parliament of Bodies”)的一部分，可惜我無法參加。想必大部分國外觀眾都無法全部參與這些活動，而現場也沒有任何其他方式可以參與討論。

⑫ Kathrin Busch, “Artistic Research and the Poetics of Knowledge”, www.academia.edu/8568175/Artistic_Research_and_the_Poetics_of_Knowledge.

⑬ 馬塞爾 (Christine Macel)、郭怡安 (Michelle Kuo) 著，郭娟譯：〈第五十七屆威尼斯雙年展〉，《藝術論壇》中文版，http://artforum.com.cn/inprint/201705/10514。

⑭ 畢曉普在批判「關係美學」和「社會實踐藝術」時提出一個「意識形態展覽」的概念和傳統，她認為這是西方前衛藝術「宣言式」展覽的傳統，早在1920年的國際達達展或1938年的國際超現實主義展等就已開始。這與共產主義化的俄羅斯有着千絲萬縷的關係，尤其是左派知識份子之間的交流。參見 Claire Bishop, “Antagonism and Relational Aesthetics”, 51-52.

⑮ Adam Jolles, “Stalin’s Talking Museums”, *Oxford Art Journal* 28, no. 3 (2005): 431-55.

飛鵝山上

——敬悼余光中老師

● 樊善標

一 初識余老師

那該是1983年秋天至1984年夏天之間的事，我在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言及文學系就讀一年級，某天和同學路經本部校園「百萬大道」上的碧秋樓，我對那位同學說，剛才在我們身旁走過的就是余光中了。當時中文系的辦公室在碧秋樓，那人正從樓裏出來，身量不高，步履輕巧而穩定，神情嚴肅。不過後來愈想愈懷疑，究竟那天見到的是余光中，還是另一位外形有點相似的老師劉殿爵教授呢？

余光中老師的名字我在高中就知道了。一位中文科老師說近年會考設題愛用余光中、朱光潛的文章，小息時我到學校圖書館找出余光中著的《逍遙遊》，但根本看不懂他在說甚麼。升上大學，認識了同班的王良和。他初中開始寫作，得過不少青年文學獎的獎項，從他那裏我第一次聽到西西、鍾曉陽……聽得更多的是他正在全力揣摩的余光中老師。余老師的文字風格、文學觀點我都是從良和的介紹裏有了初步印象的，於是我也開始期待二年級上學期余老師任教的「現代文學」了。

1980年代中期，中大中文系的課程以古典科目為主，一、二年級必修四個學期由先秦到晚清的文學史，兩個學期的「現代文學」則是二年級的選修科，有點補足新文學史知識的意味，但不要求全選。那年余老師和黃維樑老師各教一學期，余老師教新詩、散文，黃老師教小說、戲劇，我的興趣在古典科目，只修了上學期，淺嘗輒止。「現代文學」表面上是分文類講授，但余老師以尹肇池（即溫健騮、古兆申、黃繼持三位的諧音合名）編《中國新詩選》及一本現在已難買到的李采塵編《中國現代散文選》作教科書，按篇講評，仍是順時序而教，重點在五四至30、40年代。余老師表達異常清晰，評析作品

單刀直入，極少不相干的閒話。講課的內容有些已寫成論文，收於《青青邊愁》、《分水嶺上》二書，但還有頗多精微之論隨風而逝，未免可惜，例如說何其芳的散文句式歐化而冗贅，舉〈哀歌〉為例，「像多霧地帶的女子的歌聲，她歌唱一個充滿了哀愁和愛情的古傳說，說着一位公主的不幸，被她父禁閉在塔裏，因為有了愛情」，語病嚴重，儘管作者是憑記憶借用「一部法國小說中的話」，也說不過去。但何詩的收筆往往有佳句，例如《歲暮懷人之二》：「西風裏換了毛的駱駝群／舉起四蹄的沉重／又輕輕踏下，／街上已有一層薄霜。」同一年還有一個「創作」選修科，余老師教新詩、散文，小班上課，機會難逢，但我全無創作經驗，不敢選讀。翌年升上三年級，余老師回到台灣，再沒機會修他的課了。

二 講台下的余老師

在短短一學期的課堂上，余老師當然認不出我這個平凡學生。他對我有點印象，應該是1992年應新亞書院邀請回到中大作一系列的演講。當時我已碩士畢業，留校當導師，黃維樑老師派我接送余老師，並在一場面向中文系學生的演講中充當主持。此後，余老師到港時，我也常在正式場合中和他見面，但更愉快的是私下和余老師、師母吃頓飯，或在他們的酒店房間談一會，那幾乎都是黃秀蓮師姐的安排。

私下聊天時，余老師不像在講台上那樣光芒四射、字字珠璣，往往家常話說了幾句，師母就接過話題。師母語音清婉，說話不徐不疾，條理之清楚不亞於余老師上課時，而且她對人對事都有鮮明的見解，有時老師補充一兩句，但很少意見不同。想來他們平日無所不談，甚麼都討論透徹了。



2013年12月，筆者（右）和散文家黃秀蓮師姐（左）在沙田凱悅酒店沙田18中菜廳與余老師、余師母午膳。（圖片由樊善標提供）

余老師曾送給我好幾本詩集、散文集，以及其他評論他的書，從台灣寄來的信封上一望而知是他剛正有棱角的楷體。後來從他的文章得知，但凡贈書，不僅寫信封，連打包、付郵都是他親自動手。可是我沒有收過余老師的信，幾次和他在電話裏聯絡，都是師母打來，接通了交給余老師的。好像只有十多年前的一次，余老師直接打來，開口仍是那緩緩的語調：你那篇寫我的論文是對的。停了一下，又說：某某人在某大學畢業，想到中大來唸博士。我頓時慌了手腳，因為中文系的成規是統一錄取，我無權決定收甚麼學生，只好把報考程序講了一遍。余老師沒有點破，又談了一些其他話才掛斷，絲毫未表露不快，他的體諒我一直心懷感激。

最後見到余老師是2015年，這年他兩次來香港。先是新亞書院邀請他擔任「錢賓四先生學術文化講座」講者，兩場演講外加一場詩歌朗誦會，反應熱烈自不待言，但應付頻密的活動看得出他有點累了。活動結束，老師和師母回到高雄，不多久香港城市大學鄭培凱教授發來該校文化沙龍的邀請，嘉賓赫然是余老師。鄭教授是余老師早年的學生，在城大任教多年，主持的文化沙龍非常有名。以往幾次見邀總是陰差陽錯地去不成，這次無論如何不能錯過了。文化沙龍的前段是自助餐，以到會方式在一個活動室裏進行，我認識的人不多，隨便挑了個位子坐下，師母看見招我到他們那一桌，仍是說些家常話，也不免談到時局的不寧。沙龍後半是余老師演講，題目記不起來了，那天的活動可能相對輕鬆，余老師精神頗佳。

2017年，台灣的中山大學為準備慶祝余老師九十壽辰，特來香港拍攝「余光中書寫香港」紀錄片，師母來電囑我帶拍攝團隊到他們當年的宿舍取景，余老師「香港時期」的許多詩文即寫於那個前臨吐露港、遙對八仙嶺的書房裏。我翻看日曆，余老師的生日在星期六，應該可以到高雄參加慶生會，並欣賞紀錄片首映。怎料中山大學的慶生會在生日前三天舉行，我因為上課無法出席。然後就是12月初，黃秀蓮師姐告知余老師小中風住院，她本已訂了機票到台灣為師母祝壽，正好探望老師。再然後就是秀蓮陸續傳來余老師病情惡化的消息，至12月14日溘然長逝。

三 香港山水因緣

12月29日參加完高雄的公祭後，回到香港的家裏，已是凌晨1點，幾個小時後就要為中大中文系校友會的「重尋余光中山水因緣」文學散步帶隊導賞。那是9月時開始籌備的活動，我在活動介紹裏這樣寫：「余光中教授在七、八十年代任職本系，課餘訪尋香港郊野，範水模山，寫成眾多膾炙人口的香港地景文學名作。歲餘得暇，且讓我們跟隨余老師的步迹，在現場重讀〈船灣堤上望中大〉（大尾篤）、〈牛蛙記〉（中大校園）、〈飛鵝山頂〉（飛鵝山）諸詩文，印證他的香港山水因緣。」在電郵寄給參加校友的資料冊上，我又臨時添了一句：「謹以此次行程記念余光中教授。」實在感慨萬分。

我們首先到大尾篤船灣淡水湖的長堤上，遠眺中大山城，誦讀《船灣堤上望中大》(1977)。「山盤水轉，再回頭來路已彼岸/波遠風長那對面/隱隱並矗的水塔下/背着半下午秋陰的薄光/高高低低斜錯的那些層樓/那一座是我的層樓啊層樓？」這是寫於1977年12月的詩作，當時余老師在中大任教了三年多，已經適應了環境，並好奇地探索校園以外的地方。這首詩上承《白玉苦瓜》(1974)已臻圓熟的詩藝，語言典雅自如，每行長短參差，但自有一氣貫注的節奏感，結構上則把空間的距離轉化為時間的流駛，預言「十年後」離港他去，「隔海回顧如前塵」。不想僅八年就下山了。

接着唸《不忍開燈的緣故》(1984)：「高齋臨海，讀老杜暮年的詩篇/不覺暮色正涉水而來/蒼茫，已侵入字裏和行間/一抬頭吐露港上的暮色/已接上瞿塘渡頭的晚景……」從中大六苑二B宿舍的書房遙望，正是我們站立之處了。這是1984年中的作品，已接近余老師「香港時期」的尾聲。曾有人批評余老師此一時期的詩作鮮少呈現香港的現代化國際大都市氣息，這未嘗非事實，卻不應忽略了作家的處境和追求。余老師移居香港，同時由外文系轉到中文系，生活、教學和研究都需要大規模的調整，而處身的又是當時遠離塵囂的沙田山中，所以「香港時期」的詩作不僅語言和意象愈趨古典飄逸，更時見與李白、杜甫、蘇軾等古代詩人神交往還，這當然因為研讀有得，才能妙入古人的世界。但余老師還有一系列重評五四經典作家、探討中文書面表達、評論古今遊記寫作的文章，都是因應新的學術崗位而開關的研究領域。其時余老師介乎四十六至五十七歲之間，學問識見已達成熟階段，體能又足以應付驅馳，乃有如此豐富的創作和研究成果。

從大尾篤乘車到中大，我們坐在聯合書院的大草坪上，朗讀《沙田之秋》(1974)和《沙田山居》(1976)。余老師初到中大是應聯合書院之聘，擔任該院中文系的系主任，當時的辦公室即在草坪側的大樓上。《沙田之秋》是余老師居港的第三首詩，《沙田山居》則是居港的第一篇抒情散文，兩者在他的創作歷程以至香港文學史上都有非凡意義。前者延續余老師早已蜚聲文壇的鄉愁主題，但在這裏抓住了一個連結所在地和中國故土、卻不能任他隨之而北上的事物——九龍鐵路——提煉成為動人的意象，較之以往詩文中隔着台灣海峽的鄉思，別有一種強烈的張力。後者寫於一年半之後，有趣的是，文章似乎刻意避免發展為另一篇鄉愁之作，在想像的觸鬚伸展到香港的邊界時戛然而止，給人留下的印象是中大校園之奇美迷人仿若仙境(參見樊善標：《余光中香港時期的抒情散文》，載《爐外之丹：文學評論及其他》[香港：麥穗出版有限公司，2011]，頁85-90)。

余老師在詩集《與永恆拔河》的〈後記〉裏說，他居港四年半，所寫的詩已不限於「鄉國之思的時空格局」。其實同是「香港時期」的〈沙田七友記〉(1978)、〈催魂鈴〉(1980)、〈牛蛙記〉(1980)、〈我的四個假想敵〉(1980)等散文可能更膾炙人口，「幽默諧趣」在一般讀者心目中或已取代了沉重悲情的「自傳式抒情

散文」，成為余氏文風的正字商標了。這些，證諸〈沙田山居〉，當是早有轉型的自覺。而從香港文學的角度看，余老師把地方風景寫進詩文裏，又匯聚諸家散文編成《文學的沙田》，雖然並非前無古人，但這種欣賞、愛惜在地的態度，在移居香港甚至長居香港的作家裏其時也不多見。香港地景文學中，余老師自有不可取代的位置。

在校園吃過午飯，我們再啟程往今天導賞路線的高潮：飛鵝山頂。途中我們誦讀余老師告別香港的《十年看山》（1985）：「十年看山，不是看香港的青山/是這些青山的背後/那片無窮無盡的後土/……看山十年，竟然青山都不曾入眼/卻讓紫荊花開了，唉，又謝了/……每當有人問起了行期/青青山色便哽塞在喉際/他日在對海，只怕這一片蒼青/更將歷歷入我的夢來」。可是我指出，這種「人難再得始為佳」的懊悔，雖然充滿戲劇性，但從前面提過的詩文看來，卻不是真相，余老師早就投入在地的生活了。此詩的收結說：「十年一覺的甜甜，有青山守護/門前這一系列，唉，無言的青山/把囂囂的口號擋在外面」，香港在中國歷史裏微妙的地位，余老師十年棲居的感恩，皆情見乎辭。再讀《老來無情》（1985）：「……每當我危立在飛鵝山頂/俯瞰一架架越洋的巨機/在壯烈的尖嘯聲裏/一揚頭便縱上了悠悠的雲路/不敢想某月某日，其中的一架/註定要武斷地挾我飛去/飛去了我，卻留下了飛鵝」，我們就到達飛鵝山的山下了。

〈飛鵝山頂〉（1985）是余老師在香港所寫散文登峰造極之作，在他全部散文中也屬於最出類拔萃那幾篇之一。此文固然不乏文字煉金術士的當行本領，全文敘事的起伏照應，灰線草蛇，置諸古文名篇之林也不遜色，但更重要的是情感之飽滿淋漓。他在登山途中發現了國父孫中山母親楊太夫人的靈墓，拜謁之後，頓覺荒山野道有情起來。踏足峰頂時再有一發現：「像一場夢。在沒有料到的距離，從不能習慣的角度，猝然一回頭，怎麼就瞥見朝朝暮暮在其中俯仰笑哭的『家』，瞥見了自己身外的背影？」《船灣堤上望中大》的一幕再度上演，但這次不是預想，而是成真。文末以一個纏綿的長句把中國大陸、台灣、香港這三片土地一筆縮住，宣布此心永遠縈迴於此三處，並無輕重之別（參見樊善標：〈三位散文家筆下香港的山——城市香港的另類想像〉，《中國現代文學》，第19期〔2011年6月〕，頁132-38）。

這天乾爽晴朗，雖然有點煙靄。我們一路上頂禮過楊太夫人墓，由觀景台俯瞰舊啟德機場和維多利亞港兩岸的密匝層樓，從另一方向遙望吐露港畔的中大山城，最後，站在此行最高點的氣象站鐵欄外，攤開手掌遮擋漸漸傾斜的日光，同時向我們的老師致敬，滿山潔白的蘆葦一齊晃動。

學人往事

無畏地激進，激進地無畏 ——懷念德里克

● 柯瑞佳 (Rebecca E. Karl)

著名中國近代史教授德里克 (Arif Dirlik, 1940-2017) 因肺癌逝世，享年七十七歲。1940年11月23日，德里克出生於土耳其的梅爾辛 (Mersin)，並於2017年12月1日在美國俄勒岡州尤金 (Eugene) 去世。他在伊斯坦布爾的羅伯特學院 (Robert College) 就讀本科，主修電子工程。畢業後，他獲得富布賴特獎學金 (Fulbright Fellowship) 前往美國紐約州北部的羅切斯特大學 (Rochester University) 當研究生，最初修讀理工科。此時正值1960年代中期，中國爆發了世界上最複雜的革命運動之一——文化大革命，並在全世界引發共鳴。從土耳其的學生時代開始，德里克就是一名政治激進份子。此時作為一種思考革命和激進主義的可能方式，中國深深地吸引了他。為了更好地探索非西方歷史背景下現代革命的意義，他把研究方向從科學轉向了中國歷史——仍由富布賴特獎學金資助！

在羅切斯特，德里克幸運地遇到了幾位才華橫溢的年輕教授，他們剛剛開始自己的職業生涯，無產階級的背景使他們對反傳統觀點持非常開放的態度。這些人包括現代日本史專家哈若圖寧 (Harry D. Harootunian)，那時他剛開始準備寫第一部著作《走向維新：德川日本政治意識的崛起》(*Toward Restoration: The Growth of Political Consciousness in Tokugawa Japan*, 1970〔譯者按：這是研究明治維新思想史的經典著作〕)。哈若圖寧是亞美尼亞裔美國人，家人在底特律的汽車廠工作。他發現來自土耳其農村的青年德里克是一個聰慧的人、一位激進的政治夥伴和一名值得栽培的學生。我一直想像那樣一個場景：1960年代末，哈若圖寧和德里克在紐約上州喝着烈酒，智慧交鋒，他倆之間產生的友誼彌合了世界史上最血腥、至今依然不被土耳其政府承認的重大分歧——亞美尼亞種族大屠殺。他倆幾十年的友誼和在精神層面的同志關係，為我們這樣的後來者創造了許多邂逅的空間。

由於當時美國大學生不准前往中華人民共和國，德里克前赴台灣和香港學習中文，並開始準備博士論文研究。在那裏，他遇到了來自其他美國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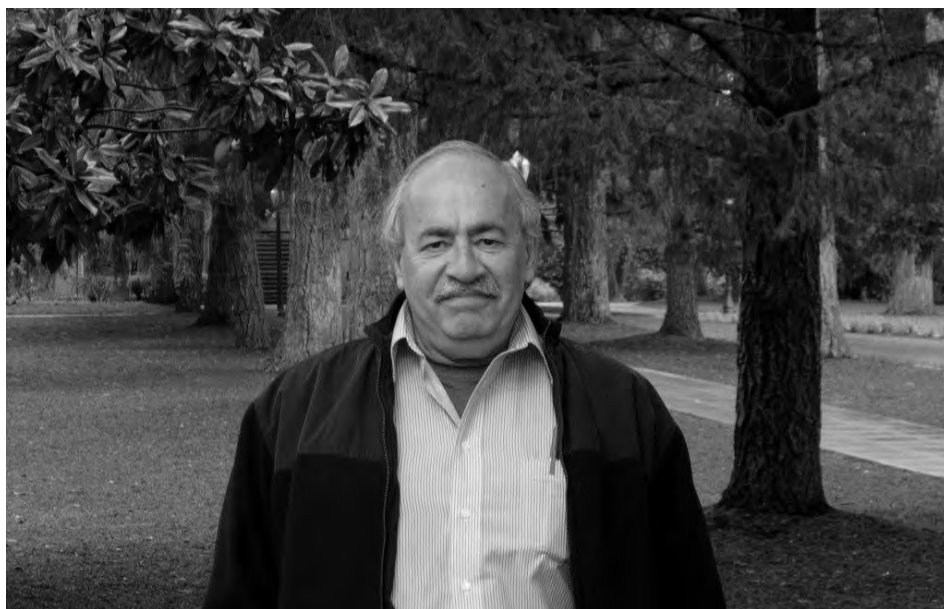
的精英和接受常規培訓的學生，其中許多人有傳教士或中央情報局(CIA)的背景，他們大多對德里克的政治及家庭出身極為懷疑。隨後，他在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圖書館展開研究，該圖書館藏有豐富的中國歷史資料。德里克很喜歡講一個故事：1972或1973年在伯克利，他曾試圖參加一個有關革命和公民權利的黑人激進集會，卻被告知白人是不允許參加。德里克說：「我是土耳其人，不是白人。」結果他獲准參加。

德里克的第一部著作《革命與歷史：中國馬克思主義歷史學的起源，1919-1937》(*Revolution and History: The Origins of Marxist Historiography in China, 1919-1937*, 1978)挑戰了當時美國的中國史研究。這本書仔細考察了1930年代中國的馬克思主義史學辯論——主要是社會史論戰，以及當時中國的馬克思主義者通過馬克思主義分析框架思考中國歷史的嘗試。德里克認真思考馬克思主義的時候，正是毛澤東思想(Maoism)在中國和世界其他地區開始全面降溫的時候。當時美國許多研究中國的左派學者開始收回他們之前的政治承諾，而德里克依然拒絕否定自己的激進主義，因為他所持的是一種政見，而不僅僅是為了跟隨流行的立場……當時美國中國研究領域的新方向是反激進主義以及將政治抽離學術，因此德里克在該領域的核心圈子不受重視。

德里克後來的幾本著作，包括《中國共產主義的起源》(*The Origins of Chinese Communism*, 1989)、《中國革命中的無政府主義》(*Anarchism in the Chinese Revolution*, 1991)，以及與老朋友兼盟友邁斯納(Maurice Meisner)合編的《馬克思主義與中國經驗：當代中國社會主義的幾個議題》(*Marxism and the Chinese Experience: Issues in Contemporary Chinese Socialism*, 1989)，可以看作



1983年12月19日，德里克(第一排左四)等在南京大學校門合影。(資料圖片)



德里克(資料圖片)

是對其第一部著作邏輯的延伸：中國對激進主義和馬克思主義有何意義？以及馬克思主義和激進主義對中國意味着甚麼？德里克對這些基本歷史問題的思考強度和深度，是大部分學者沒有達到甚至沒有意識到的。

1989年，更準確地說是1989年秋，在南京大學歷史系為德里克舉辦的一個晚宴上我遇到了他。我是由一個朋友帶去的，他認為我會很高興見到這位杜克大學(Duke University)教授。我當時患有喉炎，勉強可以用嘶啞的聲音說話。但不知何故，德里克挺重視我，當晚在我低啞的嗓音和不斷要求乾掉更多白酒的聲音中，我們進行了深入的交談。對我來說，我此後的研究一直在和德里克對話。

在我遇見德里克的時候，他剛剛出版了《中國共產主義的起源》，而《中國革命中的無政府主義》還只是書稿。在首次共晉晚餐之後的一次會面中，他把《中國共產主義的起源》一書和《中國革命中的無政府主義》書稿交给了我，請我在下一次會面時給出評論。這個任務把我嚇壞了，我也對他如此屈尊感到困惑。現在的我完全想不起來當時就這兩本書曾對他說過些甚麼，但是我確實用了很長時間讀這兩本書，並決定要跟隨他學習。

從1990到1995年，德里克是我在杜克大學的博士生導師。他是一位了不起的導師，教會了我很多東西。我認為最重要的是，他教會了我如何在研究、教學和行政工作中無畏地激進、激進地無畏。許多人知道，德里克有時並不是一個容易相處的人，他知道如何羞辱他人並容易懷恨在心。但他也是一名嚴肅的思想家和學者，並且堅定地致力於可能的激進主張。因此我們大可以原諒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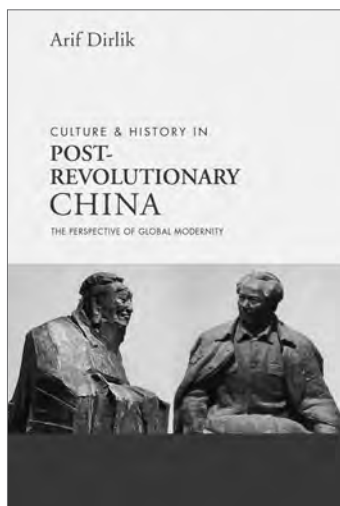
德里克著作等身，誰能忘記他介入後殖民主義的辯論？以及其有關後現代主義、第三世界主義、亞裔美國主義和環太平洋研究等議題的討論？他的

許多討論在全球範圍內的知識界和政治領域都是極其重要的，大部分經過翻譯（包括中文）被廣泛閱讀。我不會說德里克的著作具有影響力，因為我知道他討厭「影響力」這個詞；他從未停止提醒我們：「影響力」是一個占星術的概念，而不是歷史概念。

德里克的學術產量驚人，工作能力出類拔萃；他如飢似渴地閱讀，閱讀面覆蓋多個學科；他寫作既快速又堅定，沒有一句廢話或派不上用場的想法；他在大大小小各種平台不斷出版，當互聯網變得普及，他也開始在網上發表文章。此外，他總是有時間對其他人的工作進行透徹的點評；參與學生培訓以及閱讀他們的論文；到世界各地參加會議和進行教學；喝酒、抽煙、吃飯、烹飪以及娛樂，給人一種整天無所事事、談天說地的假象。他是俄勒岡大學 (University of Oregon) 歷史系教授蒲樂安 (Roxann Prazniak) 的人生伴侶，也是三個孩子的父親。

2001年，德里克離開杜克大學，在俄勒岡大學獲得教職。他喜歡俄勒岡州大片的戶外天地，有遼遠的天空、美麗的大自然、清澈的空氣和數英里空曠的公路。俄勒岡州完全適合他。儘管對美國嚴重的局限有清醒的認識，他始終對這個國家心懷希望；儘管對共產黨及其當代轉型發出過嚴厲批評，他從未掩飾對中國的憧憬。德里克從未被權力或獲得財富的前景所蒙蔽，他會質疑那些被蒙蔽的人。直到最後，他仍然堅持一種激進主義可能性的願景，這個願景是與馬克思主義對世界及近代史的分析方法聯繫在一起的，而不是與任何一個政黨或政體聯繫在一起。

我會懷念德里克，他以難能可貴的政治堅定、誠實和智慧真正地活過。他熱愛生活，熱愛朋友和學生。雖然他在美國的中國研究領域始終沒有得到應有的認可，但最終還是在自己更關心的許多其他領域獲得了承認。他總是一個異數，也應該如此。



Arif Dirlik, *Culture & History in Post-revolutionary China: The Perspective of Global Modernity*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2011).



Arif Dirlik, Guannan Li, and Hsiao-pei Yen, eds., *Sociology and Anthropology in Twentieth-Century China: Between Universalism and Indigenism*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2012).

張緣 譯 葉敏磊 校

現代、上海與上海美專

——評鄭潔《美術學校與海上摩登藝術世界——上海美專 1913-1937》

● 范 楨

雖然上海美專在現代中國藝術史上的地位無比重要，但是現有的研究卻多只聚焦於該校的某個方面，少有針對該校本身的專門研究。官方校史通過標誌性的事件為我們建立了基本的歷史認知，但這並非上海美專的全部意義。



鄭潔著，孔達譯：《美術學校與海上摩登藝術世界——上海美專 1913-1937》（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17）。

一 不止於校史

上海美術專科學校（下稱上海美專），原名上海圖畫美術院、上

海美術專門學校等，由烏始光、劉海粟、汪亞塵於1912年在上海創建，是中國最早和最著名的現代藝術學院之一。1952年，全國高校院系調整，上海美專遷往無錫，與蘇州美術專科學校、山東大學藝術系合併為華東藝術專科學校，後遷南京，現為南京藝術學院。

在上海美專四十年的辦學史中，許多現代中國藝術史上舉足輕重的人物均參與其中，如劉海粟、張大千、豐子愷、龐薰琹、倪貽德、潘玉良、陳澄波、傅雷、劉抗、俞劍華、木心等，以及更多我們已經遺忘的名字。他們或曾在該校任教，或曾在該校求學，或二者兼之。這些著名和非著名者，在上海美專一道推動了現代中國藝術史的發展。今天我們討論重要的現代中國藝術大師，或是回顧不同藝術門類在中國近代的發展，上海美專都是一個繞不開的話題^①。

然而，除了上海美專老人回憶口述^②與一部1992年八十周年校慶時官方組織編纂的《南京藝術學

院史》外^③，更為系統的資料整理與研究多是2012年前後、圍繞上海美專一百周年校慶紀念展開的，如劉海粟美術館、上海市檔案館編的《上海美術專科學校檔案史料叢編》，南京藝術學院校史編委會編的《南京藝術學院校史：1912-2012》，劉偉冬、黃惇主編的《上海美專研究專輯》、《南京藝術學院早期校刊校報研究》等^④。雖然上海美專在現代中國藝術史上的地位無比重要，但是現有的研究卻多只聚焦於該校的某個方面，少有針對該校本身的專門研究，上海美專的整體價值也因而未能浮現。

其中，1992年《南京藝術學院史》的寫作近於編年史，但將歷時十年的裸體模特事件單獨提出。2012年的《南京藝術學院校史：1912-2012》則延續了這種書寫偉大事件和偉大人物的做法，如着重對「上海圖畫美術院的創建與辦學」、「蔡元培對上海美專的扶掖與閱約深美校訓之確立」、「中國最早的美術學報《美術》的創刊與影響」等事進行敘述。官方校史通過標誌性的事件為我們建立了基本的歷史認知，但這並非上海美專的全部意義。藝術史學者顏娟英認為，研究上海美專的意義在於「此學校事實上繼承了上海地區自清末以來所發展的新美術傳統，同時不斷地適應社會的要求，修改教學內容，並配合畫壇的變化適時的吸收新師資，逐步演變成受到民間與官方認可的專業學校，如實地反映出現代美術發展的困境與具體成果」^⑤。

和以上有關上海美專的著作不同，鄭潔的《美術學校與海上摩登藝

術世界——上海美專1913-1937》(*The Modernization of Chinese Art: The Shanghai Art College, 1913-1937*，引用只註頁碼)將上海美專視為一所具有上海近代文化機構特徵的「美術學校」，首先從它所處的社會語境和它的機構功能——即教育——入手，以此統攝對上海美專歷史、藝術和藝術家的分析。本書透過上海美專的個案研究試圖回應的是藝術與社會的問題：「美術社會史學派的學者則把目光投向複雜的政治潮流，以及同時期的文學和哲學思想潮流……結果，對於傳統中國繪畫的認識就徘徊在作為社會進步的障礙和作為愛國主義的政治元素兩種觀點之間。」(頁1)在本書看來，直接影響及塑造傳統繪畫、西方繪畫和現代藝術教育與創作的是具有一定現代性的藝術機構，以及當地的社會環境，而不能僅作國家層面的「衝擊—回應」或民族主義的二元理解。因此，不同藝術形式在上海美專的出現有着多種面向，也有具體適應地方特定社會環境的形態。

作者鄭潔生於上海，先後畢業於復旦大學和香港大學，現任教於香港中文大學，是最早有系統地研究上海美專的學者之一。2016年，比利時魯汶大學出版社出版的《中國藝術的現代化：上海美專，1913-1917》(*The Modernization of Chinese Art: The Shanghai Art College, 1913-1937*)^⑥即是其2005年碩士論文的修訂版本。2017年，復旦大學文物與博物館學系孔達博士將該書翻譯並重核史料，由上海書店出版社出版中譯本。鄭潔的上海美專研究

鄭潔將上海美專視為一所具有上海近代文化機構特徵的「美術學校」，首先從它所處的社會語境和它的機構功能——即教育——入手，以此統攝對上海美專歷史、藝術和藝術家的分析。

不僅起步很早，而且一開始便在史料和研究方法上令人難望項背。在史料上，除了對上海美專檔案的系統查閱，作者還使用了報刊與口述資料（頁305）^⑦；在研究方法上，作者有效地回應了現代中國藝術史研究領域的核心問題，針對性地使用了當代社會學理論（如「場域」、「機構化」等）進行史料闡釋。

二 本書內容

本書內容分為三部分：「上海私立美術學校領域中的上海美專」、「上海美專的美術教育和美術」、「上海美專的美術家和美術」，每部分各分四章，合共十二章，從大到小描述了上海—上海美專—美術家三個清晰的層次（頁18，表1），勾畫了三者間的互動關係，並上下延伸到國家政治背景與美術家作品：上海美專通過對地方市場環境和國家政策的適應、追隨，形塑了近代的美術市場、美術教育和美術家，也塑造了其自身。

作者在第一部分第一章首先交代了上海美專產生的現代背景，指出它是為了回應清末上海通俗美術對本地商業美術專家的需求而出現的。上海美專的誕生首先是門生意，然後才是教育理想，並且在嚴峻的生存壓力下，受制於經營條件而對藝術與教育的理想不斷妥協。這為上海美專後來的多次炫目轉向提供了解釋基礎。

在接下來的三章中，作者根據上海美專一手史料的內在邏輯，

為1913至1937年二十五年間的早期歷史進行了分期，包括「在上海商業美術市場競爭中取勝（1913.1-1919.7）」、「美育時代（1919.7-1928.11）」和「學潮風波後的校園重建（1928.11-1937.7）」三個時期，分別對應商業美術培訓、追隨美育和綜合市場化生存三個階段特徵，區分界限的兩個標誌性事件則是：1917年開始上海美專對美育的追隨，以及1926至1928年的學潮風波。

1912年底建校後，上海美專首先追隨的是上海地方的商業藝術品味，1917年出任北京大學校長不久的蔡元培發表「以美育代宗教」的主張，敏銳的上海美專校長劉海粟迅速響應，博得蔡元培對該校的支持，形成了上海美專追隨美育教育的風氣，到1926年終於獲得教育部的備案認可，這構成了該校發展的第二階段的特徵。1926年11月22日，時任西畫系教授王濟遠與旁聽生郎應年衝突引發學潮，劉海粟拒絕了學生組織開除王濟遠、允許學生參加教務會議、學校財政公開的要求，學生遂發起罷課，劉海粟請求警察干涉，最終上海美專關閉，直到1928年春方才陸續恢復教務（頁95），開啟該校的第三階段。部分教師出走組建新華藝術專科學校，在1930年代成為上海美專的競爭對手。為了爭取校董及不同社會階層的支持，此時上海美專主推國畫，西畫類別的教育則因應各種籌款需要而搖擺不定，從而進一步凸顯上海美專實用主義至上的經營邏輯。在這種邏輯下，教育及藝術理想是相對次要的。

作者為1913至1937年上海美專的早期歷史進行了分期，三個時期分別對應商業美術培訓、追隨美育和綜合市場化生存三個階段特徵。1917年開始上海美專對美育的追隨，以及1926至1928年的學潮風波是兩次標誌性事件。

在對上海美專早期歷史進行分期的基礎上，本書第二部分第五至八章則分析在現代市場競爭邏輯下，上海美專不同教育項目的性質與影響，包括西方美術的大眾化和本土化、文人畫教育進入美術學校、應用美術與美術史研究、「創造力」的培養。

在第五章中，作者認為，上海美專最初的西方美術教育雖非正宗，但是卻在努力適應本地的需求和接受能力，主要教授偏於商業、接近中國畫的水彩。其後隨着市場、政府政策的變化不斷更換模仿對象，但當它轉向日本、法國美術時，前一階段的影響又有所保留，因而創造了一種最適合本土受眾的西畫教育模式。

第六章論述文人畫進入上海美專的美術教育，首先是為了遵從官方要求設立「中國畫一科」的指令（頁147），而非源於市場需求。與文人畫更為匹配的教育模式是上海職業傳統畫家的私人畫室，數量極豐。為了服從教育部的指令，上海美專的國畫教育不得和私人畫室的教學競爭。因此，一方面學校需遵從主流市場上以「四王」傳統為主導的美學原則及審美品味，從而恪守並積極宣揚傳統文人畫審美原理；另一方面則發揮機構教學的優勢，將文人畫技法標準化、可操作化，方便學生掌握文人畫技法。不過，學校受制於機構環境的特徵，因此在人文傳統內涵的延續方面顯得力不從心，文人畫也經過上海美專的標準化教學變成了中國畫——文人畫技法成為民族符號。

第七章分析上海美專在工藝美術、美術教育、美術史的研究和教材編寫，指出上海美專鼓勵教師出版著作，一批代表性的作品將西方藝術史的研究體例與方法運用到中國繪畫史，並且通過跨文化的案例比較，凸顯中國繪畫的獨特性，上海美專因此成為開啟近代美術研究的重地。該校的大量出版物如《美術》雜誌、潘天壽的《中國繪畫史》等，構成了其專業自主性的認知基礎和合法性來源。

第八章通過上海美專的案例，詮釋了中國社會環境中現代藝術創造性(creativity)的含義。作者指出，在上海美專，藝術創意有兩個層面的含義：在學校層面，響應新文化運動、提倡「創造力」的實現方法，在制度上給予寬鬆的環境，並在藝術表達上鼓勵張揚個性，將對學生實驗性創作的干擾降到最低；在以任課教授為主體的藝術教學層面，則與劉海粟鼓勵的個人主義不同，上海美專的藝術家堅持傳統文人畫的創新原則，即輕視技法，通過長期的刻苦學習、觀察、遊歷、臨摹，以期孕育學養，最後厚積薄發，形成個人獨特的藝術風貌。縱觀中國歷代大家，無不以古人為師，以自然為師，而上海美專的教授則將這一原則運用到包括西畫以及實用藝術在內的廣泛藝術範疇，以此提出了與徐悲鴻、林風眠等人融合中西技法截然不同的、面對西方繪畫影響的創新主張，即將文人畫方式運用於其他畫種的訓練，實踐強調精神表現而非技術融合的「新文人美術」（頁188）。此是本書的又一重要發現。

作者指出上海美專的藝術家堅持傳統文人畫的創新原則，以此提出了與徐悲鴻、林風眠等人融合中西技法截然不同的、面對西方繪畫影響的創新主張，即將文人畫方式運用於其他畫種的訓練，實踐強調精神表現而非技術融合的「新文人美術」。

本書使用一手史料重審和釐清了有關上海美專的諸多史實爭議，如創校時間以及周湘和劉海粟之爭、裸體模特事件、劉海粟的剽竊行為等。作者並不僅僅停留在事實表面，而是追尋事件的底層邏輯。

在第三部分的第九至十二章，作者討論了上海美專影響藝術家與美術作品的方式。

首先，美術教育從私人轉向公共，學生被批量生產，教師需要注重教學技巧、改變教學心理並承擔一定行政職務，導致其教學方法迥異於私人畫室。與此同時，因為藝術家的公共角色，作品也出現了一些新的特徵，例如題材風格涉獵廣泛，精緻程度則略為遜色。

其次，上海美專改變了藝術家的收入來源，以及獲取經濟收益的方式。作者指出，上海美專為它培養的藝術學生提供了新的生存方式，賦予他們藝術家的資格以便從事教師、編輯等工作。但在上海美專為藝術家提供一定收入來源的同時，也因為工資低廉而迫使藝術家在更廣泛的社會領域，從事基於藝術技能的經濟活動，例如賣畫、組織展覽，以及商業藝術。

第三，上海美專改變了藝術家的成名方式。學校提供了一種品牌效應，令藝術家獲得專業身份，便於發展謀職以及發揮社會影響。同時，老少畫家相互酬唱，甚至通過代筆與推介的「合作」方式，創造了集體名人效應。而頻繁的展覽和出版，也提高了藝術家的公共曝光度。作者還指出，這種依賴社會活動多於藝術品質造名的現象，改變了現代美術的評判標準；觀眾「在藝術家名氣的壓力下，努力嘗試解讀其畫作的妙處」（頁244）。

最後，作者研究了上海美專公共領域中的女性藝術家。她發現上海女子私立美術學校甚至要早於

男子美術學校出現，但仍是出於培養傳統社會所謂「才女」的前現代動機。現代的女子美術教育則發端於五四前後，男女同校是重要特徵；男女同校後，上海美專所有課程男女通用，作者認為這是對五四運動的回應。雖然上海美專不追求培養賢妻良母，但大多數女生卻為此而來；雖然上海美專也成功培養出了女性藝術家，但打造出來更多的還是「男權世界中的美麗尤物」（頁257）。

特別值得一提，本書通過使用一手史料重審和釐清了有關上海美專的諸多史實爭議，如創校時間以及周湘和劉海粟之爭（頁34-38、51-53、61-62）、裸體模特事件（頁87-94）、劉海粟的剽竊行為（頁239-40）等。此前研究對這些事情的討論在考證事實後，多數只進行道德上的褒揚或批判，未能發現事件背後的底層邏輯。但作者並不僅僅停留在事實表面，而是追尋事件的底層邏輯，如認為烏始光、劉海粟等人脫離周湘自立門戶、創辦上海美專，不過是察覺到了商業美術的市場潛力，周湘的失敗則在於他受限於自身對商業美術和上海地方市場的認知，未能察覺到新文化運動與政府倡導的「美育」的意義。裸體模特事件的背後是劉海粟為了引起孫傳芳注意、接近權威政治人物的策略，是塑造自己「美育家」形象的一種方式。而所謂劉海粟的剽竊也不過是滕固、倪貽德、鄭午昌等人心甘情願為他代筆，他們作為劉海粟的班底，「共同締造了『劉海粟』這個偉大的名字」（頁240）。

三 實踐現代的上海美專

本書除了有翔實有力的史事考證外，還有以下理論層面的貢獻。首先，本書按照上海美專發展的內在邏輯為它的早期歷史進行了有效分期。在1982年的《南京藝術學院史》中，與本書相對應的時間只簡單分為「迅速發展的十年(1912-1921)」和「擴大、提高階段(1922-1937)」兩個階段，雖然書中也以教育部的立案作為標誌性事件，但誤將1922年教育部的視察作為「新的里程」的開始^⑥。而在其他關於上海美專的個案研究中，則常常按照現在的畫科分工，分門別類地敘述不同系別的教學與成就，或以藝術家個人的視角為中心，難以注意其行為的邏輯。本書的分期則為我們對上海美專不同階段的個案研究提供了一套坐標系。

在中國藝術史的通史和斷代史寫作中，慣常的做法是按照大的政治事件進行分期。雖然被本書作者視作分期標誌的兩次事件也是外部政治變化的連鎖反應(新文化運動與北伐)，但從一個小範圍看，它們對於美專的影響是內在的，為後一時期機構行為的變化提供了動力和邏輯解釋。比如，1919年，張聿光(圖畫美術院時期的校長)離開上海美專，便是因為他與劉海粟對「美育」的不同認知和對藝術風格的不同選擇造成的分道揚鑣，這也代表了上海美專第一和第二階段的區別。更多的連鎖反應還包括其他提倡職業教育的商業美術家離職和「海歸美術家」的引進(頁60、74-78)、

校內各種學術的美術活動與團體展開(頁80-83)、校董會的成立(頁84-86)，等等。

其次，本書以「機構化」理論為討論框架，使用圖像學和風格分析的方法審視上海美專畢業紀念刊中「非著名」的學生作品。上海市檔案館藏上海美專檔案中保存了第十、十二至二十屆畢業紀念刊，相當完整地記錄了民國時期上海美專的辦學成果以及保存了學生的藝術作品，但因為一直未能出版^⑦，且大部分學生畢業後奉獻於基礎藝術教育和出版事業，所以除了極少數取得巨大成就的藝術家外，這些畢業生的作品難以引起研究者的注意。鄭潔運用相關檔案將這些作品視為上海美專機構特徵的表徵，使用藝術史的風格分析方法，通過作品觀察上海美專受到的多元影響。更重要的是，在上海美專「機構」的視角下，這些「非著名」作品也變得可讀了。

例如在觀察上海美專西畫的時候，本書先以教師薛珍、顧畸人對比商業布景畫畫家周湘、徐詠青的作品，發現地方商業美術品味仍在1920年代上海美專的西畫教育中佔有一席之地，同時發現少數學生也能掌握歐洲學院派的現實主義技巧，但畢業作品中佔最大比例的是後印象派和先鋒派風格的作品。作者比較了歐洲大師作品、日本模仿歐洲現代主義作品、上海美專前衛教師和學生的作品，得出近代中國現代主義藝術的探索受制於日本文化視野的結論(頁139-43)。而在論述上海美專的文人畫教育時，則又

本書為上海美專的早期歷史進行了有效分期。在中國藝術史的通史和斷代史寫作中，慣常按照大的政治事件進行分期，雖然被作者視作分期標誌的兩次事件也是外部政治變化的連鎖反應，但它們對於美專的影響是內在的。

通過分析學生章希之、陳緯華、梁凱世的作品對古代大師的繼承，強調美專遵循文人畫原則的一面（頁155）；而將教師和學生擁有隱晦、文雅、柔和民族符號的其他畫種作品，稱為「新文人美術」，用以概括上海美專特殊的、易被忽視的對藝術創造力的探索，以及對文人傳統的重視（頁188-94）。

第三，作者有意識地對在現代中國藝術史研究中佔主導地位的「衝擊—回應」理論進行了回應。費正清（John K. Fairbank）等學者採用的「衝擊—回應」理論在1950年代以來的美國漢學界佔據主流位置，它的影響也波及現代中國藝術史的研究，如高美慶、郎紹君和蘇立文（Michael Sullivan）的重要著作^⑩，這一理論直到最近依然在國內學術界佔有市場。「理論是灰色的，但生命之樹長青」，在作者看來，「衝擊—回應」理論雖不失其價值，但也遮蔽了諸如地方敘事、影響抽象化、接受平面化、將西方化等同現代化等問題（頁5）。本書的應對策略是：細讀史料，借用非中國研究領域的學術理論進行再闡釋。如作者在總結上海美專的西方美術教育時說：「上海美專創造了一種最適合中國的西畫教育模式，這種模式不屬於任何傳統，但卻吸收了不同系統的訓練方法，包括上海市場品味、歐洲現實主義風格訓練的等級模式，以及日本對現代西方美術的文化想像。」（頁124）這個結論乍看匪夷所思，但卻是有十足的史料支撐的。

例如，關於西方美術教育中的商業美術審美元素和上海市場品味，作者引述了上海美專《美術》雜誌的「函授部批語摘錄」對學員水彩畫的評價：「身體太圓、致失玲瓏之態」（頁124），「玲瓏之態」即商業市場對仕女畫的要求；關於歐洲現實主義風格訓練等級模式，作者敘述了上海美專逐步效仿並設置了法國學院美術教育的寫生、素描、木炭畫、速寫等課程；關於上海美專從日本轉譯的對現代主義西方美術的想像，作者比較了美專師生留學日本、法國人數和翻譯日、法美術著作數量的懸殊，這種懸殊也顯示在風格表現上，作者比較「那些留學法國和留學日本畫家的現代風格作品，發現差異非常有限……法國海歸派的作品並沒有充分地顯示他們直面法國藝術而來的獨特靈感」（頁133）。所以，針對這個個案，作者的結論是，上海美專的教育中不同文化、不同觀點相互交織，「在最大程度上滿足不同的需求和興趣」，「創造了一種非常適應上海市場條件的西畫教育大眾模式」（頁133、139）。

在這裏，作者使用「專業化」理論來解釋上海美專作為一所機構的運營實踐。上海美專一方面為了自身的生存和發展，積極順應政府的要求進行改革，加強「專業化」；另一方面也受制於所處的市場環境、傳統觀念和人員組成，只能以自身條件最大可能地適應身處的各種環境，以「不夠專業化」的方式獲取最佳生存。「衝擊—回應」理論中抽象

作者有意識地對在現代中國藝術史研究中佔統治地位的「衝擊—回應」論進行了回應。本書的應對策略是：細讀史料，借用非中國研究領域的學術理論進行再闡釋。

的「西方」，在本書涉及的不同個案中，都被具體化為面目不同、傳播方式有異、混合傳統與本土因素的不同「現代」。但在作者看來，「現代」與其說是對現代社會的描述，不如說是一種事實追認——作為「現代」「專業」機構的上海美專是如何實踐它的藝術教育；同時，「現代」又是一種闡釋模型，用上海現代社會的語境分析上海美專的機構行為。

最後，本書為藝術史和史學研究運用社會科學理論提供了範例。社會科學理論進入史學研究是近年國內學術界討論非常熱烈的話題，作者使用了大量的社會學理論與概念，包括布迪厄 (Pierre Bourdieu) 的「場域」(本書中譯為「領域」)、「象徵資本」、「慣習」，從涂爾幹 (Émile Durkheim) 到吉登斯 (Anthony Giddens) 的「結構功能主義」，伯格 (Peter L. Berger) 與盧克曼 (Thomas Luckmann) 的「機構化」等。作者結合這些理論，有效地從材料中發現事實間的邏輯，同時構築出她關於上海美術「場域」多層次互動和上海美專「機構」影響的新理論。上海美術場域多層次互動模式解釋了上海美專不同社會影響的起源，以及它們影響美術家和美術作品的複雜過程 (頁 283)。

在作者看來，上海美術市場和國家教育政策是上海美專生存和參與競爭的重要場域，上海的市場環境為上海美專的創立和繁榮提供了必要條件，國家政策、新文化運動使其追隨西方文化，同時美術領域又有自己的自主規則和制度，被認

為是一個「獨立的社會宇宙」(頁 283)。這三個大小不同、互有交叉的場域，撕扯出了一個獨一無二的上海美專，因此能夠很好地解釋上海美專的諸種「專業化」行為。而上海美專又形塑了身其中的美術家及其作品：通過「機構化」的運作，使背景不同的美術家不得不按照上海美專的要求進行實踐，並逐漸「慣習化」，作品趨向於機構需要的技法和審美標準；同時上海美專又為美術家提供了教育、資歷、榮譽、身份等社會資本、文化資本和象徵資本，幫助他們融入社會、在更大的環境中成名。

四 結語

至此，我們可以發現，本書真正的野心不在於僅僅審視和釐清上海美專一些有爭議的歷史事實，更在於描述一種進入現代社會之初藝術教育的行為模式。作者分析上海美專行為模式的方法，不僅適用於上海美專，也適用於當時各種不同類型的學校，甚至當我們用來觀察當代教育機構的一些行為時，仍然可以有效解釋其行為邏輯。但上海美專作為一所延續至今的教育機構，其藝術教育、私立性質、個人色彩和市場化運營使之成為所有教育機構中相當特殊的案例，作者描述的多維層次打破了對現代性的一般理解。從這個角度來看，本書的目的甚至不在於還原歷史。歷史成為一種方法，用於打破我們對東西方藝術、對現代性的扁平理解。上

作者使用了大量的社會學理論與概念，有效地從材料中發現事實間的邏輯，構築出她關於上海美術「場域」多層次互動和上海美專「機構」影響的新理論。

海美專在近代中國史上的地位或許不僅僅在於其輝煌的校史，更在於它為現代中國藝術和現代中國教育提供的自我生長機制。

當然，任何著作都不可能十全十美，本書尚有瑕疵之處。如分析上海美專西畫教學的本地化時，引〈徐悲鴻啟示〉（《申報》，1932年11月3日，第5版）對上海美專的指責，腳註提到徐亦自陳曾「惑於廣告」而在上海美專學習兩月（頁123，註4），但此事並非說明徐悲鴻是否上海美專畢業生這麼簡單；王震曾有詳細考辨，作者未有在此引述，也放棄了徐悲鴻、劉海粟之爭的闡釋空間^①。另外，由於着力於論述上海美專的機構特徵和它身處的小場域，作者對影響現代中國藝術史的一些思想史背景探討參考不多，如「中國文藝復興」^②和「國畫復活運動」^③。但以上兩點均非關本書宏旨，它仍然是現代中國藝術史和教育史研究領域不可忽視的一部著作。

註釋

① 上海美專佔據較多篇幅的專題研究如 Xiaobing Tang, *Origins of the Chinese Avant-Garde: The Modern Woodcut Movement*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7)；蔡濤：〈1938年：國家與藝術家——黃鶴樓大壁畫與抗戰初期中國現代美術的轉型〉（杭州：中國美術學院博士論文，2013）；洪再新：〈現代中國美術思潮的構成：以1930年代「左翼」文藝青年魏猛克為例〉，載范景中、曹意強、劉勗主編：《美術史與觀念史》，

第十五輯（南京：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14），頁275-332。

② 最近整理公布的重要口述回憶資料有樊琳整理：〈上海美術專科學校口述史〉（2012年11月2日-12月26日），上海檔案信息網，www.archives.sh.cn/slyj/ksls/201211/t20121102_37151.html；倪貽德、蔡濤：〈從創造社到決瀾社——倪貽德「文革」時期交代材料摘錄之一〉，《美術嚮導》，2014年第2期，頁58-70。

③ 參見南京藝術院校史編寫組：《南京藝術學院史》（南京：江蘇美術出版社，1992）。另外，《南京藝術學院學報》1982年第4期亦為七十周年校慶出版專刊，並整理一篇〈南京藝術學院簡史（1912-1982）〉（頁3-6），1992與2002年第4期亦為校慶專刊。較早的專門研究還有陳世強：〈私立上海美專變遷史略〉，《南京曉莊學院學報》，2001年第1期，頁35-41；顏娟英：〈不息的變動——以上海美術學校為中心的美術教育運動〉，載《上海美術風雲：1872-1949申報藝術資料條目索引》（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2006），頁47-117。

④ 參見劉海粟美術館、上海市檔案館編：《上海美術專科學校檔案史料叢編》，十卷（上海：中西書局，2012-2016）；南京藝術院校史編委會編：《南京藝術院校史：1912-2012》（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2）；劉偉冬、黃惇主編：《上海美專研究專輯》、《南京藝術學院早期校刊校報研究》（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12）。

⑤ 顏娟英：〈不息的變動〉，頁47。

⑥ Jane Zheng, *The Modernization of Chinese Art: The Shanghai Art College, 1913-1937* (Belgium: Leuven University Press, 2016)。

⑦ 遷校合併後，上海美專辦校四十年(1912-1952)的相關檔案最後由上海市檔案館收藏，包括上海美專校方與民國政府教育部、上海市政府的往來文書、教職工檔案、學生學籍卡、會議記錄、賬冊、畢業紀念冊、學校出版物等等，材料豐富、系統且完整。此外，除使用已發表的回憶口述資料，作者還訪談了十一位親歷民國上海美專的當事人或當事人家屬，包括榮君立、張聿光之子張修平等。

⑧ 南京藝術學校校史編寫組：《南京藝術學院史》(南京：江蘇美術出版社，1982)，頁10。

⑨ 《上海美術專科學校檔案史料叢編》只選編了畢業紀念刊的文字，如第二卷，頁335-446、465-71；第三卷，頁375-434；第四卷，頁397-456。紀念刊的作品只作黑白插圖出現，讀者難以確知它們在原刊中的位置與彼此間的關係。

⑩ 高美慶的論文要解決的是二十世紀西方藝術進入中國的意義、過程、路徑、選擇、反應等問題(參見Mayching Kao, "China's Response to the West in Art: 1898-1937" [Ph.D. diss., Stanford University, 1972], 7)。郎紹君則徑稱「包括美術在內的西方藝術，是現代中國藝術的主要參照系」(參見郎紹君：〈近現代引入西方美術的回顧與思考〉，載《論現代中國美術》[南京：江蘇美術出版社，1988]，頁1)。蘇立文介紹他的寫作原因是「兩種偉大傳統的相遇，已經為中國藝術帶來了難以估量的後果」，並試着回答東西方繪畫傳統的對抗和接受(參見蘇立文[Michael Sullivan]著，陳衛和、錢崗南譯：《20世紀中國藝術與藝術家》，上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3]，頁23)。

⑪ 王震編著：《徐悲鴻年譜長編》(上海：上海畫報出版社，2006)，頁8-10。徐劉之爭幾乎

是現代中國美術史上最知名的人事之爭，首先公開於1932年，劉海粟遊歐歸國舉辦展覽，相關報導稱徐悲鴻、林風眠等都是他的學生，招致徐悲鴻不滿並在上引之〈徐悲鴻啟示〉稱上海美專為「野雞學校」，劉海粟隨即反擊，形成一場筆戰；1953年徐悲鴻向時任文化部副部長周揚抗議劉海粟出任合併後的華東藝專校長。相對全面的綜述，參見榮宏君：《世紀恩怨：徐悲鴻與劉海粟》(北京：同心出版社，2009)。

⑫ 「中國文藝復興」主要是胡適的觀點。參見胡適：《中國的文藝復興》(北京：外語教學與研究出版社，2000)，頁151。相關研究參見格里德(Jerome B. Grieder)著，魯奇譯：《胡適與中國的文藝復興：中國革命中的自由主義，1917-1950》(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89)；曹意強：〈「文藝復興」的觀念〉，載中山大學藝術史研究中心編：《藝術史研究》，第三輯(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2001)，頁51-105；Cao Yiqiang, "A Silent Penetration: The Concept of the Renaissance in China (1917-1933)"，載中山大學藝術史研究中心編：《藝術史研究》，第五輯(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2003)，頁87-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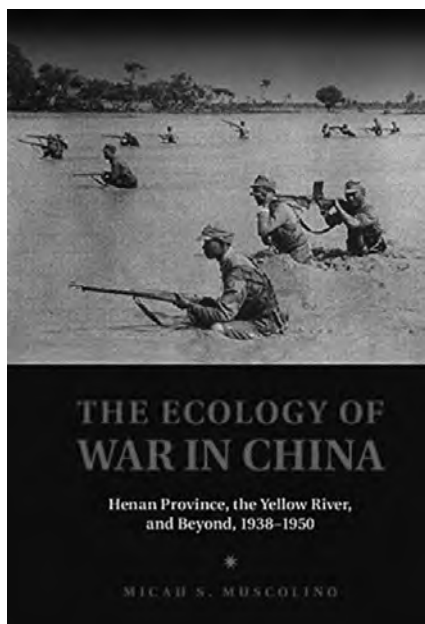
⑬ 「國畫復活運動」是最近興起的討論，晚於鄭潔對文人畫進入近代美術教育的分析。相關研究參見洪再新：〈展開現代藝術空間的跨語境範疇：探尋1920年代初上海的「國畫復活運動」的啟示〉，《美術學報》，2014年第2期，頁5-14；嶺南畫派紀念館編：《國畫復活運動與廣東中國畫》(廣州：嶺南美術出版社，2017)。

國殤？河殤？

——評 Micah S. Muscolino, *The Ecology of War in China: Henan Province, the Yellow River, and Beyond, 1938–1950*

● 侯曉佳

穆盛博在《戰爭生態學》中細緻分析了中國國民黨、共產黨和日軍就黃河據點展開的博弈、戰爭環境下生態的畸變，以及河南人民面對戰爭和生態災難時艱難求生的歷史；從能量和能量流動的角度，深入詮釋了戰爭、洪水和饑荒相互影響的關係。



Micah S. Muscolino, *The Ecology of War in China: Henan Province, the Yellow River, and Beyond, 1938-1950*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5).

一 引言

自古以來，戰爭與環境變遷左右着人類的命運。隨着環境學的興

盛，愈來愈多學者注意到二者的緊密聯繫，但在中國史領域，相關研究成果寥寥。譬如，近十年來中外學者對第二次世界大戰中國戰區的研究成果豐碩，卻甚少觸及二戰與中國生態環境的關係^①。事實上，大自然在這場戰爭中扮演了極其重要的角色。尤其典型的是1938年「花園口決堤事件」導致黃河改道，河南、江蘇、安徽等下游省份連年遭災，其中以1942至1943年的河南大饑荒為最。中國環境史研究專家、現任牛津大學歷史系教授穆盛博(Micah S. Muscolino)目光精準地以戰時河南為例，在新著《中國的戰爭生態學：1938-1950年的河南、黃河及其他》(*The Ecology of War in China: Henan Province, the Yellow River, and Beyond, 1938-1950*，以下簡稱《戰爭生態學》，引用只註頁碼)中細緻分析了中國國民黨、共產黨和日軍三方就黃河據點展開的博弈、戰爭環境下生態的畸變，以及河南人民面對戰爭和生態災難時艱難求生的歷史。

穆氏引入「社會代謝」(social metabolism) 的概念，把戰爭、生態環境和人類社會視為一個有機體，從能量和能量流動的角度，深入詮釋了戰爭、洪水和饑荒相互影響的關係。簡而言之，戰爭消耗大量能源，而洪水本身亦包含巨大的能量，治理洪水因此消耗龐大。參戰各方必須在戰局和防洪之間決定如何分配能源，如何利用洪水打擊對手，卻往往不以民生為首要考量，導致饑荒蔓延。為了求生，人們背井離鄉，或逃荒或開荒，卻又給生態環境帶來進一步壓力。然而，自然界常常以出人意料的方式來回應人類的行為，往往帶來更嚴重的災難。

二 內容簡介

本書依據時間順序分為七個章節。第一章詳細敘述了花園口決堤事件及後續。1938年5月，日軍佔領徐州，即將沿着隴海鐵路和平漢鐵路直擊武漢。戰局緊急，黃河河務被國民黨軍事指揮官接管。恰逢夏季黃河水位高漲，國民黨軍隊炸開河南鄭州附近的花園口黃河大堤，以水代兵，期冀沖毀黃河南面的隴海鐵路，牽制日軍的機械化部隊。決堤的洪水從花園口向東南傾瀉，漫流過河南東部、安徽北部，流經江蘇入海。中日雙方遂以黃河新河道為界分庭抗禮數年。就軍事而言，這一行動暫時阻止了日軍的前進步伐，為國民黨遷都重慶爭取了寶貴的時間，國民黨也得以保留新河道以西的鄭州、山西等地。但尾隨而至的洪災吞噬了至少八十萬

人的生命，淹沒良田無數，導致約四百萬人流離失所，然而這只是一系列災難的開始。

大部分讀者對花園口決堤事件並不陌生，少為人知的是該事件只是「以黃制敵」的開始(頁35)，中日雙方隨後一直在試圖利用黃河為軍事服務。黃河改道以後，國民黨軍隊佔領了新河道的西面，日軍佔領了東面。國民黨決定保留花園口缺口，在河道以西修築防洪堤，希望黃河向東漫流，堵塞隴海鐵路，「河防即國防，治河即衛國」(頁36)。而日軍為保證從新鄉到開封的鐵路暢通，也竭力阻止黃河重返故道，不惜襲擊花園口以擴大缺口。日本水利專家同日偽政權合作，在黃河東面築堤以阻止黃河東擴。中日雙方匆匆修築的堤壩東一塊、西一塊，缺乏詳細計劃，再加上黃河泥沙日積月累，極大地影響了黃河的正常流動。河水不斷衝破堤壩，始終沒有形成固定的新河道，數年間在華北平原上漫流，並留下泥沙一路。黃河洪水和泥沙沉積更破壞了途經的淮河及其諸多支流，極大地加重了淮河流域的水患。

本書第二章關注洪災難民的生存境況。花園口決堤後，很多當地人相信缺口很快會被修復，於是根據經驗搬到附近地勢較高的地方暫居。不幸的是，這場水患與戰爭交織，洪水來得遠比一般持久。1938年以後黃河年年泛濫，難民人數以百萬計(頁66)，眾多難民不得不離開河南，給所到之處帶來各種壓力。困於戰爭，國民政府提供的救濟相當有限。衛生條件的匱乏和人群的密集導致疾病橫生，難民境況極其淒慘。國民政府最初以鼓勵開荒和

「花園口決堤事件」是「以黃制敵」的開始，中日雙方隨後一直在試圖利用黃河為軍事服務。國民黨決定保留花園口缺口，希望黃河向東漫流。日軍則竭力阻止黃河重返故道，不惜襲擊花園口以擴大缺口。

天災導致減產，戰爭耗盡存糧，也阻礙了各地之間的糧食流通。河南省能量的輸出遠遠大於輸入，故此遭遇了一場大饑荒。它對國民黨也是一場軍事和政治災難。

重建家園為賑災手段，陝西省是河南難民的首要遷入地，其中陝北的黃龍山成為開荒首選。作者介紹了在國民政府幫助下，幾萬難民在黃龍山開荒數萬英畝田地的事迹。

常常為人忽略的是，戰爭也為災民提供了非常的生存之道。參軍成為最重要的謀生手段，其次是走私：國統區和日佔區的貿易封鎖為走私提供了市場，而走私為災民提供了生路。環境的鉅變也帶來了新的機會，比如，在黃河泥沙和洪水覆蓋下，黃泛區部分土地鹽化，而災民學會在鹽化地裏提煉私鹽，四處販賣。災民亦搜集災後殘存房屋的磚、瓦、木材等任何可利用的資源，自用或送到附近城市販賣。但由此產生的副作用是，本來已開伐過度的華北地區經過難民的徹底搜刮，生態情況變得更加嚴峻。

第三章直面1942至1943年的河南大饑荒。這場河南歷史上最大的浩劫奪去了約150到200萬人的生命，數百萬人逃離家園。對於這場饑荒，現有研究主要強調戰爭等人為因素^②，穆氏則將戰爭、生態變化、食物生產及流通視為一體，多角度立體地分析饑荒的成因。

1938年以來反覆的黃河泛濫極大地破壞了河南的農業生態，難民外流造成勞動力缺乏。穆氏更指出全球性的厄爾尼諾現象給華北地區帶來持續的乾旱，國統區河南當年的收成只是平常年景的28%（頁93），連年戰爭更是雪上加霜。河南作為日軍和國民黨軍隊在華北相持的中心，需要為雙方提供巨額物資。國民政府為了應對超級通貨膨脹，改變了稅收結構，要求農民以實物納稅，把財政壓力轉嫁給農

民。而快捷便宜的鐵路多被國民黨佔用或破壞，糧食運輸費用常常超過糧食本身的價值，加重了農民的負擔。為了保證軍需，國民黨常常強行徵用耕畜，進一步損害了農業生產。戰爭機器消耗了糧食、牲畜、人力，對於被天災所困的河南人民來說，是不可承受之重擔。戰爭讓絕大部分家庭戶無餘糧。當災害發生，即使是富戶也難以維生，勿論貧苦人家。國民政府以軍情為重，依舊維持軍事攤派，賑災的決心和手段都大打折扣。天災導致減產，戰爭耗盡存糧，也阻礙了各地之間的糧食流通。在各種因素下，河南省能量的輸出遠遠大於輸入，故此遭遇了這一場史無前例的大饑荒。

而這場大饑荒對國民黨也是一場軍事和政治災難。兩年的饑荒嚴重削弱了國民黨軍隊的戰力。由於缺乏軍糧，國民黨軍隊只能向農民「借糧」，因此軍民關係極為緊張。受災民眾對國民黨多懷怨恨，因而給中國共產黨滲透華北提供了機會。中共通過規範和控制食物分配，實行預決算制度，完善了食品供應，並有意識地同當地居民合作，防止國民黨、日軍和偽軍搶糧，共產黨與河南居民的關係大為改善；加上黃泛區水深草茂，也有利於游擊隊作戰。無形中，河南大饑荒及災民的悲慘遭遇為共產黨後來的勝利奠定了基礎。

本書第四章緊扣主題，再次轉向描述水利和生態。在饑荒最嚴峻的1942和1943年，河南人民在死亡線上掙扎時，國民黨和日軍仍在利用黃河為軍事服務。穆氏引用大量地方數據，指出雙方以軍事防線為重，修堤導水，不惜改變黃河的

自然流程。同樣面對黃河，國民黨和日軍各自的問題卻略有不同。國民政府最大的困窘是財政匱乏，無力援助治水，各種自費營建的水利工程給當地居民帶來了沉重負擔，因而政府、軍方與河南居民就物資分配的矛盾進一步加深。調查研究發現，河南在水利上的花費超過其他的稅收和攤派，每年所消耗的人力十倍於軍事需要（頁134）。

東岸的日佔區情形更是複雜，日軍一方面面對共產黨游擊隊的不時干擾；另一方面需要協調日方專家和中方專家對水利工程的意見。穆氏的研究形象地再現了當年的「一地雞毛」，其中不乏黑色詼諧的時刻。比如，1942年，經過協調，共產黨游擊隊承諾保證修堤人員的安全，河南日偽政府從滿洲國調入水利工程師修築太康等河段。一開始工程進展順利，當時被認為是人力勝天的典範。但正當日偽政府準備大肆慶祝堤壩完工的時候，大雨傾盆而下，洪水衝破了堤壩，慶典資金迅即被用於救災。1942年底以後，日軍在太平洋戰場上戰事不利，日本在華北的負責人不願再投入人力物力維修河堤。1943年，日偽政府的中國水利專家更投奔國統區。此後，日偽政府就鮮有維護黃河大堤的舉措，黃河情形日漸崩壞。

第五章再一次聚焦饑荒中的河南災民。饑荒導致災民流離失所，大量男丁加入軍隊或到縣城打工，老弱病殘婦幼多有留下來以乞討為生。以河南扶溝縣為例，1938年黃河改道之前人口約34萬，洪災後減少到17萬，1942至1943年饑荒後下降到12萬，到1945年人口進一步減少（頁144）。關於饑荒災

民的經歷，很多與第二章的描述相似，但本章更注重個人經歷。作者以二戰後對西華、扶溝縣近百個家庭的採訪記錄為材料，講述了許多催人淚下的中國普通家庭的悲歡離合（在這裏無法一一道來）。此外，本章也更加關注婦女的苦況，在男丁離鄉後，她們被迫成為一家之主，要照顧老人小孩，養家餬口，成為農業主力。社會的失序並沒有給婦女帶來解放，而是帶來更深重的負擔和苦難。

河南大饑荒是一場生態災難。食品匱乏，饑民不得不以動植物為食糧，河南村莊不再聞雞鳴犬吠。饑荒帶來的移民潮更是移動的生態災難。難民走到哪裏，就剝那裏的樹皮為食，令樹木不久後枯死，木材則供災民取暖。如此，整個移民過程就是浩浩蕩蕩的去森林化。陝西省仍舊是移民的主要目的地，但當地政府並不歡迎移民。陝西居民對難民也不友好，對他們不乏歧視、謾罵，但難民還是以各種方式進入陝西，以同鄉組織為紐帶，艱辛求活。國民政府加大墾荒力度，安置難民。本章再次以黃龍山開荒為例，指出隨着難民的不斷湧入，開荒者的數量已經超過黃龍山能夠承載的限度。環境破壞愈來愈大，農作物減產，火災、疾病頻發，很多人最終放棄了開荒。戰前的黃龍山鬱鬱蔥蔥，戰後幾乎所有樹木都被砍伐殆盡。穆氏由此討論了難民與環境關係的複雜性和多面性。

第六章探討戰後河南的重建。八年戰爭、洪水和饑荒重創了河南的農業、水利和各種基本建設。上百萬災民離開河南，不計其數的牲畜死亡。戰爭結束後，重建河南所

同樣面對黃河，國民黨和日軍各自的問題卻略有不同。國民政府最大的困窘是財政匱乏，無力援助治水。日軍既要面對共產黨游擊隊的不時干擾；也要協調日方和中方水利專家的意見。

需的食品、勞力、物資都嚴重缺乏。幸運的是，跨國組織如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 (United Nations Relief and Rehabilitation Administration, 簡稱「聯總」) 提供了大量物資和重建家園的專業指導，也同國民政府的中國善後救濟委員會密切合作。二者最引人注目的成就是協助黃泛區的災後重建。

戰後大量災民因為河南物資的匱乏和水患的不確定性，起初拒絕返回河南家鄉居住。1946年，最初的黃河洪災區如扶溝、西華、太康等地，洪水已經基本乾涸，但淤泥覆蓋了良田，農業生態惡劣。最早的返鄉者沒有井水可以飲用，沒有房屋居住，沒有牲畜耕作，沒有市場交易，交通也很困難。因此要恢復河南的農業生態，首先要解決黃河泥沙沉積的問題。穆氏廣泛閱讀了當年的田野調查和科學報告，指出洪災區的土壤差異很大，不同地區沉積的泥沙是不同的，有的是淤泥，有的是沙，有的利於農業，有的不利，需要因地制宜慢慢處理，但當地居民缺乏能力，也缺乏資源來尋找最佳解決方案。而數年來泥沙的淤積使土質變硬，需要更多的勞力投入，這對於耕畜幾乎絕迹、農具短缺的河南又是一項考驗。由於缺乏農具和牲畜，很多農民根本無法耕作，只得依靠打魚、除草，或在洪災區尋找殘留的生態能源為生。當地居民從沉積的泥沙下挖出被淹沒房子的磚和木材，將這些原材料運送到附近城市販賣以維生，儘管河南本身急缺建築材料。

為了援助戰後重建，聯總進口了多台拖拉機，並建立拖拉機站幫助河南農民清理耕地。隨着拖拉機

的到來，難民也漸漸返回家鄉。但隨着難民的回遷，疾病又成為嚴重威脅。而最大的問題依然來自黃河，洪水的威脅如利劍時時懸在河南人民的頭頂。因此，黃河再次成為河南重建的焦點。

第七章關注二戰後黃河水利工程建設以及圍繞黃河據點展開的各種政治博弈。1946年，聯總開始計劃修復花園口缺口，同時挖引水渠迫使黃河重回故道。但中國國內軍事和政治形勢使工程變得政治化。是年，黃河成為國民黨和共產黨在華北的分界線。中共控制了黃河北岸，包括黃河1938年改道前的河道，因此要求相應的糧食和資金補助，以重新安置已經在黃河故道安家的四十萬居民。黃河再一次成為國民黨打擊對手的軍事資源：國軍從政府處接手工程，1947年初，在沒有事先通知各方的情況下完成花園口堵口工程，迫使黃河重回故道，淹沒了五百多個村莊，十多萬人無家可歸 (頁203)。

堵口工程本身為河南災民提供了急需的工作和食糧，對河南農業帶來的好處也顯而易見。至1947年夏天，80%的原黃泛區成為耕田。黃河重歸故道後，河南人口增加，農業復蘇，戰略重要性凸顯，國共雙方對河南的爭奪也日趨激烈。隨着黃河的再次改道，國共之間的天然屏障愈來愈窄。1947年，雙方在河南開始短兵相接，小規模戰鬥爆發，雙方開始向當地徵糧、徵兵。共產黨稅收本來就低於國民黨，而黃泛區大量的無主土地和混亂的土地使用權極大地便利了共產黨重新分配土地的政策，吸引難民加入；國民黨與農民的關係則愈來

1946年，黃河成為國民黨和共產黨在華北的分界線。黃河再一次成為國民黨打擊對手的軍事資源：國軍從政府處接手工程，1947年初，在沒有事先通知各方的情況下完成花園口堵口工程，迫使黃河重回故道。

愈緊張，很多當地居民轉向支持共產黨。

1949年，共產黨在國共內戰中取得了最終的勝利。到1950年代，河南黃泛區的人口已經恢復，西華、扶溝等地的糧食產量超過戰前，但河南的生態環境持續惡化。黃河留下的淤泥質地不同，深度不同，需要制訂不同的耕作策略。每到冬天和春天，新沉積土容易受風患。黃河淤泥也堵塞了淮河的支流，沖毀了數百公里的堤壩，使該地生態脆弱。治理淮河和建立大面積的防風帶將成為共產黨日後艱巨的工程，其影響一直持續到1958年的大躍進。至此，戰爭中河南的故事告一段落，新的篇章將在紅星照耀下展開，當然這已超出本書的討論範圍。

三 本書評價

以上簡述了《戰爭生態學》各章節主要內容，因本文篇幅所限，略過了大量精彩細節。二戰期間黃泛區的歷史、河南大饑荒、黃龍山開荒都不是環境史的新課題，中國環境史研究者馬立博 (Robert B. Marks) 在大作《中國環境史：從史前到現代》(*China: Its Environment and History*) 中已有提及，但僅短短兩頁輕輕帶過^③。作者把這些課題綜合起來，從能量和能量流動着眼，從而把戰爭、人類社會和生態環境看作一個有機體來分析，則是本書的獨到之處。

作為歷史學家，穆氏對材料的掌握可謂翹楚。他充分利用了台灣國史館檔案、中央研究院檔案、中國河南和陝西等省檔案、鄭州市檔

案、黃河水利委員會檔案、聯合國檔案和美國斯坦福大學胡佛研究所 (Hoover Institution) 檔案，還廣泛參閱了民國時期的出版物和1980年代以來中英文有關研究資料。穆氏使用的資料並不局限於歷史人文範疇，他還參考了很多自然科學的研究，比如第三章引用1940年代對黃泛區土壤的研究、最新的全球氣候分析等。本書信息量龐大，作者在史料上花的功夫令人驚嘆，幾乎每一章都有意外之喜：或是新論點，或是新材料，或是新故事，非常值得一讀。

本書字裏行間充滿了對災荒環境中河南人民的悲憫之情，他們面對暴力的國家政權和嚴苛的自然環境，幾乎是無力反抗，不得不拋棄家園，輾轉求生。但這種人文關懷並沒有影響作者的批判性，他更沒有簡單地把自然災害視為罪魁禍首。一方面，僅僅從人類的角度來評價自然災害未免太過狹隘，穆氏指出，黃泛區雖不再是人類的理想家園，卻成為動物的樂園，對早已過度開伐的華北生態來說是一種休養生息；另一方面，他也屢次強調，難民為生存所迫，他們的逃荒、開荒都對自然環境帶來巨大的傷害，千里荒蕪。人與自然的辯證關係正是環境史最核心的命題，種種爭論最終化為一聲嘆息。

然而，作者在細節處理和分析上還有可待商榷之處。比如，第六和第七章都着眼戰後恢復，在材料和敘述上重疊頗多（如對聯總的報告分析和背景敘述），可以考慮兩章合併成一章。各章節內有些事例和論點也多有重複，閱讀起來不大順暢。此外，本書強調能量和能量

穆盛博使用的資料並不局限於歷史人文範疇，他還參考了很多自然科學的研究，比如1940年代對黃泛區土壤的研究、最新的全球氣候分析等。本書信息量龐大，幾乎每一章都有新論點或新材料。

從政治、軍事角度探討國民黨、日軍及共產黨幾大政治勢力針對黃河的博弈是本書的一大亮點。穆盛博對國民政府的研究最深入，對中共的研究則顯得單薄。書中涉及中共的部分多利用中共官方材料，如工作報告等，致使批判性不強。

流動，那麼各種統計數字就顯得很重要。書中對幾個重災縣份如扶溝、西華等地方數據翔實臚列，但全域性的數字卻相對模糊，比如河南總人口在1938到1947年間各年的變化；每年黃河水患的傷亡和財產損失統計等，都有所缺失。對此，中共黨史出版社近年出版的「抗日戰爭時期中國人口傷亡和財產損失調研叢書」應該有所助益^④。

從政治、軍事角度探討國民黨、日軍及共產黨幾大政治勢力針對黃河的博弈是本書的一大亮點。穆氏對國民政府的研究最深入，對中共的研究則顯得單薄。比如，第三章比較國共雙方應對河南大饑荒的異同，強調中共利用預決算制度保證了糧食供應，並改善了與當地居民的關係（頁116），但對這個制度如何運行，中共原有的關係網和糧食供應如何操作，語焉不詳，比較空泛，時有隔靴搔癢的感覺。書中涉及中共的部分多利用中共官方材料，如工作報告等，致使批判性不強。

本書強調新陳代謝、能量流動，這是一個有消耗也有產出的過程，但穆氏的分析強調戰爭消耗能量，那麼戰爭產生的能量如新科技又對環境有甚麼影響？戰爭產生的「排泄物」又有哪些，各有甚麼作用？近年來軍事環境史異軍突起，成為環境史重要的研究領域，而本書的主題「戰爭和饑荒中的河南」可以說是軍事環境史的典型案例。現有理論強調環境和戰爭的互動，強調戰爭帶來更多的征服自然的技術和戰爭中建立的獨特商品鏈^⑤，那麼河南的事例如何與這些理論相呼應？

戰爭生態學中一個重要的爭論是戰爭對生態的影響是持久還是相對短暫的。本書第七章指出河南

受災地區很快就重建了農業生態系統，農業生產也迅速恢復如初，因此證明了戰爭對環境的影響，無論是正面還是負面，都相對不持久（頁234-35）。但也有學者指出「由於戰爭造成的環境破壞和生態系統內的生存競爭往往會在戰爭結束後以更為劇烈的方式呈現出來」^⑥，如果我們把技術革新和戰爭帶來的心態變化也算作戰爭的一部分，那麼本書結語部分對中華人民共和國時期河南地區水利政策的簡述，似乎更證明了戰爭帶來的影響是長久的（頁242-46）。

作為中國環境史研究的精彩之作，本書可以進一步加強與其他學者，尤其是中國學者的對話。就研究對象而言，中國學者對黃泛區，甚至同樣以扶溝和西華縣為個案的研究著作並不少^⑦，穆氏雖然在書目中有所提及，但沒有對現有中文研究成果做出比較有系統的總結。就黃河改道而言，河南並不是唯一的受害者，安徽、江蘇都同樣深受黃河水患困擾，但為甚麼沒有發生如河南大饑荒這樣大規模的災難^⑧？作者並未就此展開討論。

本書注重研究經濟，在社會、文化方面的探討略有不足。譬如，張喜順的研究指出黃泛區難民可以進一步細分。在1938年前，黃泛區多是離土不離鄉的主動的環境難民，1938年後成為離土又離鄉的被動的戰爭難民。在1939至1949年間隨着戰爭膠着，黃泛區農民在被動的戰爭難民和主動的環境難民間交錯流動，心態也有所差異。此外，戰亂和災荒除了改變黃泛區居民的經濟情況，也深刻影響着他們的文化認同、宗族觀念、禮俗思想等^⑨。這些方面的探索可以極大地

豐富我們對環境、戰爭和人類社會這些中心話題的認識。

本書側重實例，較少涉及理論探討和比較研究。中國環境史研究重要的理論家王利華引入人類生態系統作為環境史的核心概念，強調「生命中心論」、「生命共同體論」、「物質能量基礎論」和「因應—協同論」^⑩。這些理論與本書的視角和人文關懷頗有相合之處，可惜穆氏沒有在理論上加以應和。更廣泛地說，河南的案例與二戰中英國空軍轟炸德國埃德湖大壩 (Edersee Dam) 導致魯爾河谷 (Ruhr Valley) 洪水、德國水淹荷蘭海爾德蘭谷 (Gelderse Valley) 以防盟軍登陸、日軍佔領湄公河三角洲等，有沒有可資參照或比較的意義？而從歷史的角度，中國歷朝歷代治理黃河都鮮有完全以人為本，多是犧牲局部，裨益中央^⑪，這也與穆氏描述戰爭中的黃河治理理念一脈相承，那麼在河南大饑荒這個悲劇中，中國的傳統因素又有沒有或如何起作用？如果作者能夠橫向和縱向地對河南的事例加以分析，則更能提高本書的學術價值。

本書是研究中國環境史、二戰社會史、黃泛區歷史的精彩之作。穆氏強調的戰爭、生態環境和人類社會之間如能量流動般此消彼長又微妙平衡的關係，對於現實亦有相當警示作用。總括而言，這是一本值得仔細閱讀的好書。

註釋

① 劉本森：〈近十年來國外中國抗日戰爭史英文研究述評〉，《中共黨史研究》，2015年第1期，頁109-18。

② Cormac Ó Gráda, *Famine: A Short Histor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9).

③ 馬立博 (Robert B. Marks) 著，關永強、高麗潔譯：《中國環境史：從史前到現代》(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5)，頁346-47。

④ 叢書中不少調研報告專述黃河改道造成的人口傷亡和財產損失，如河南省委黨史研究室編：《河南省抗日戰爭時期人口傷亡和財產損失》(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14)。

⑤ 包茂紅：〈從第一屆世界環境史大會看國際環境史研究的新動向〉，載王利華主編：《中國環境史研究》，第二輯(北京：中國環境出版社，2013)，頁222-27。

⑥ 實例參見包茂紅：《環境史學的起源和發展》(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2)，頁221。

⑦ 如張喜順：〈1938-1952年間黃泛區的農村經濟演變趨勢——以扶溝、西華縣為個案研究〉，《許昌學院學報》，2007年第3期，頁110-13；蘇全有、張喜順：〈黃泛區農民思想觀念的近代嬗變——以1938-1952年間的扶溝、西華縣鄉村為中心〉，《防災科技學院學報》，2007年第2期，頁8-12；以及夏明方、渠長根、李艷紅等學者的研究。

⑧ 張喜順：〈比較中審視：豫皖蘇黃泛區問題研究現狀與展望〉，《防災科技學院學報》，2009年第4期，頁115-20。

⑨ 張喜順：〈持續與變遷：1938-1952年的黃泛區社會〉(華中師範大學碩士論文，2005)。

⑩ 王利華：〈淺談中國環境史學建構〉，《歷史研究》，2010年第1期，頁10。

⑪ 馬俊亞：《被犧牲的「局部」——淮北社會生態變遷研究(1680-1949)》(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1)。

在河南大饑荒這個悲劇中，中國的傳統因素有沒有或如何起作用？如果作者能夠橫向和縱向地對河南的事例加以分析，則更能提高本書的學術價值。

2018年，適值中國改革開放四十周年。敝刊誠邀海內外學者以此為題，撰文評論過去四十年中國社會的種種變遷，共瞻未來。

——編者

中國高校社會主義課程與思想改造

根據中國教育部印發傳達的〈高等學校馬克思主義學院建設標準(2017年本)〉精神，今天的中國高校紛紛開設了馬克思主義學院，力求全方位打造馬克思主義理論的教學、研究工作，從而加強全國高校的思想政治教育。然而我們只需回溯一下中共黨史，就會發現這種做法並不新鮮。祝猛昌的〈滅資興社：反右後期中國高校的社會主義教育課程〉(《二十一世紀》2017年12月號)一文探討了反右運動後期，中國高校設置的社會主義教育課程對當時的知識份子起着怎樣的思想改造作用，並以北京的幾所高校為案例，進一步探討了這門課程的起源、經過和實施的方式，以及對於後來的歷史事件產生的影響。

反右運動時期，儘管北京各高校也組織了對右派份子的批判，不過效果並不理想，這也影響了毛澤東對當時中國社會主要矛盾的判斷，因此轉而將重心放在了改造知識份子思想、提高人民社會主義覺悟之上，這也使得高校的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開設成了歷史的必然。高校作為知識份子的陣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地，一直以來都是思想較為活躍、言論較為自由的領域，較難進行管束。祝文指出，在高校開設社會主義教育課程，其目的在於消除整風、反右運動中出現的不同聲音，尤其針對知識份子進行思想改造。

這種改造主要是將教員、幹部和學生下放農村參加生產勞動，通過身體的規訓從而實現思想的改造。此外，還使用了大字報、大辯論的方式，透過話語和權力的密切勾連，以權力排除某些話語，從而建構話語語境，確定話語規則，實現對人們思想的掌控，以消除不利於黨的領導的思想，提高人們對社會主義、對黨的領導及相關路線、方針、政策的理解和認同。同時，課程還改變了傳統高校中教師教授為主的授課形式，並使用了專題報告和輔導的方式增加課程的豐富度，以有利於受教育者的接受。

最後，作者指出了課程帶來了利弊兩面，有利之處在於改進高校的工作，對於解決個人主義、自由主義、無政府主義等問題具有重要的作用，增強了共產黨對高校和知識份子的領導和影響。這反映了共產黨在成為執政黨後，仍然沒有改變習慣於依靠政治運動解決

問題的手段，這並不利於民主、法制建設。同時，將知識份子下放參與農業勞動並不符合現代社會的分工，是對人才的一種浪費。建國後的知識份子始終無法擺脫被思想改造、不被黨和人民所信任，地位一再被貶低的境況。在反右運動之後，中國相繼發生了大躍進、文化大革命等一系列深刻影響共和國命運的歷史事件，各高校也被捲入其中，在這當中社會主義教育課程的開展和實施無疑起到了很大的鋪墊作用。

楊森 廣州

2017.12.15

轉型時代下的香港身份認同

林芬、林斯嫻的〈香港青年的中國觀：民族認同與學生運動〉(《二十一世紀》2017年12月號)一文，通過梳理1960到2010年代中文運動、保衛釣魚台運動和港陸爭議等三大領域的香港學生運動情況，試圖探尋不同代際的香港人對「中國」的態度、對身份的認同產生巨大差異的原因。

作者依託「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所得數據，由香港

青年群體產生民族認同危機的具體現象，切入對時代心態的解讀。作者採用「邊界機制」與「象徵性資源」的理論概念，強調「他者」的建構在民族認同的形成中起着至關重要的作用。伴隨歷史發展，「他們」和「我們」的邊界不斷產生變化，具體認同也呈現出動態發展。作者剖析三個領域運動的核心指向，將其調動的象徵性資源概括為種族、領土和文化。與此同時，在區分「他者」的過程中，學生在時代與民族認同的影響下，採用「有機型」或「志願型」邊界認同機制進行宣傳。反之，學生運動的結果又建構起相應的民族認同，循環往復中，二者形成一個交互系統。

文章着重理清不同歷史階段中香港人所指的「中國人」意涵如何變動，而「內地」與「大陸」兩個詞語的選用，又反映着主體的不同態度。作者最後提出，邊界機制在民族認同的建構過程中發揮重要作用。民族認同危機並不是由身份本身所導致，而是自身認知與社會現狀脫節，或不同族群採用不同邊界機制時才出現的。

文章對各個事件脈絡的整理敘述清晰，對理論的運用得心應手。但也不得不指出，作者在論述過程中，「學生群體」與「青年群體」兩個概念常被混淆，特別是作為本文研究對象的「學生運動」，貫穿全文，若隱若現，卻始終未有明確劃定。作者認為當下香港青年的民族認同危機折射出港陸雙方在象徵性資源和認同機制上的偏差。另外，從上世紀60年代到2010年代的巨大時間跨度中，60年代的青年成為今天青

年的祖輩，身份的傳遞、新舊的交替也使得「香港青年的中國觀」具備了更豐富的層次。如何在轉型社會下的民族認同問題上尋找平衡點？也許這篇文章能夠引發讀者一些思考。

嚴飛 北京
2017.12.18

對秦暉先生「十月革命」觀點的回應

近日秦暉先生發表的〈1917年俄國革命的歷史坐標〉（《二十一世紀》2017年10月號）一文，提到了本人對秦暉夫婦關於「十月革命」觀點的批評，筆者覺得有必要作出回應。

第一，秦暉夫婦在其關於俄國革命的文章裏，並未提及包括頓河哥薩克在內的「十月革命」後、立憲會議被解散之前的那些叛亂。秦暉先生的所謂「過去也都論述過」（頁12）沒有依據。

第二，關於1917年2月到10月之間的俄國工人運動：現在已經知道，在「二月革命」到「十月革命」期間，俄國尤其是兩個首都工人組織的工廠委員會奪取了工廠的經營管理權力；同時，絕大多數工廠委員會的領導幹部是布爾什維克。這就是秦暉先生所謂的「不得人心」（頁12）嗎？十月革命「得到了大多數彼得格勒工人的歡迎」（參見Stephen A. Smith, *Red Petrograd: Revolution in the Factories, 1917-1918*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 150, 209)。由於篇幅關係，筆者無法一一引用，但是這顯然駁斥了秦暉夫婦的觀點。

第三，關於施略普尼柯夫（Alexander Shlyapnikov）。秦暉夫婦為甚麼要以他們並不認同的蘇聯的評價作為依據呢？施略普尼柯夫以及奧爾洛夫（Kirill Orlov）、基謝廖夫（Alexey Kiselev）等從事工人運動的布爾什維克已經說明秦暉夫婦觀點的錯誤。1917年2月28日，彼得格勒蘇維埃創立了工人民兵，具體執行者正是施略普尼柯夫。工人民兵遍及全俄，施略普尼柯夫及其同事也發揮了相當作用。4月29日，彼得格勒維堡區蘇維埃創立了赤衛隊——亦即「十月革命」的主要執行者，施略普尼柯夫此後也成了其領導者之一。這就是秦暉夫婦視為「無產階級專政」標準的民兵組織。4月23日，彼得格勒冶金工會成立，施略普尼柯夫當選為中央委員會成員之一。6月底、7月初，全俄冶金工人工會成立，其中央委員會裏有包括施略普尼柯夫在內的四名布爾什維克等。難道這些工會和工廠委員會的態度不能代表當時俄國工人的態度嗎？10月16日，施略普尼柯夫參與了布爾什維克做出發動起義的決議的會議。10月25日，施略普尼柯夫召集了彼得格勒冶金工人工會特別會議，其決議呼籲冶金工人「在彼得格勒蘇維埃口號下聯合起來」。同時，該工會還從其基金中撥出了五萬盧布給彼得格勒蘇維埃。施略普尼柯夫的這段生平足以駁斥秦暉夫婦的觀點了。

葉攀 廣州
2017.12.16

編後語

眾所周知，中國改革開放四十年，締造了舉世驚異的經濟奇迹。由上世紀70年代末期國家經濟瀕臨崩潰到現在一躍而成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從改革開放初期向外引入資金、技術、人才到今天參與國外的能源和基礎建設，反差之大，莫不教人嘖嘖稱奇。隨着中國經濟的高速增長，在國際政治舞台上的影響力與日俱增，從90年代初實行「韜光養晦」的外交政策，到近年主動介入地區以至國際事務，進而影響及參與國際秩序的建構。過去四十年，中國的綜合國力大幅提升，今天分享改革成果的改革後新生代或許視為理所當然，但是對於昔日見證改革啟動的當事人來說依然是無法想像。

改革開放踏入第四十個年頭，正好是一個回顧和反思改革成果和教訓的契機。今期「二十一世紀評論」的四篇文章，主要從歷史角度剖析中國改革的緣起、經過以及其中牽涉的種種深層問題；無論是曾經的局內人，抑或是體制外的觀察者，其議論均有可觀之處。朱嘉明從70年代末中國改革的本質談起，指出四十年的改革已經超越了建立「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核心目標，改革的主體在不同的社會階層中呈現從個體向機構的方向轉變。他認為在四十年的改革歷程中，在改革舊問題的同時衍生一系列的新問題，致令改革本身變得更加複雜，同時產生了巨大的歷史能量，使得改革成為擁有自己意志的歷史運動。

嚴家祺以新英雄史觀與中國大轉型兩條線索縱論古今，指出改革開放實為自秦始皇統一中國以來中國的第二次大轉型，其起始可追溯至清中葉的洋務運動，迭經清末變法、辛亥革命以迄中國共產革命。他從歷史哲學的角度闡釋中國未來若要實現和平民主的大轉型，端在於具有遠見卓識、氣魄眼光的時代英雄，體察普羅大眾的需要，全心全意實現社會變革。翁永曦以個人的經歷作為切入點，憶述中國改革的動因及經過，特別述及多位80年代參與改革的年輕人的往事，就個人所聞所知，娓娓道來，其中一些鮮為人知的點滴，尤其具有歷史價值。陳方正對中國改革的前景作出展望，認為儘管西方民主國家面臨種種內部問題和危機，但仍無法為中國迴避政治改革提供充足的理由。他認為未來中國的民主集中制大概不會有根本性的改變，並可望更趨完善。

2017年底，兩位心繫中國未來的學者與世長辭，一位是有「鄉愁詩人」之稱的余光中，另一位是對中國革命一直心馳神往的歷史學者德里克 (Arif Dirlik)，他們的兩位學生分別撰文悼念業師。學院中能言善道、侃侃而談的「清談派」不乏其人，孜孜不倦、心無旁騖在自己經營的學術蕪園裏默默耕耘的前輩，份外教人敬佩和懷念。

二十一世紀評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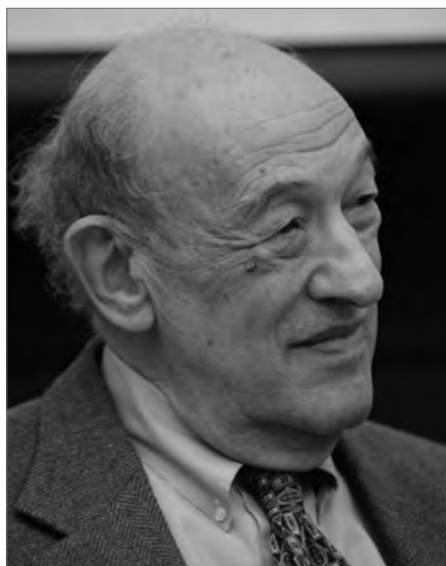
中美關係

中美關係：回顧與展望



中美關係已經進入一個新階段，比過去任何時期的任何雙邊關係都更為複雜。隨着全球聯繫日益緊密，兩國在多個領域的相互往來亦比過去任何時期都更為密切。在避免國際衝突、維護全球秩序、推動科技進步、維繫國際環境、加深國際間相互理解等領域，中美兩國有前所未見的迫切理由需要攜手合作，以實現共同利益。

兩國領導人正努力維持良好的關係，以避免衝突並實現互惠互利，但在民族主義情緒高漲的當下，他們在化解分歧和照顧不同利益的問題上正面臨巨大挑戰。兩國民眾就如何維護全球秩序、平衡群體與個體利益等基本議題所持的不同意見，早已為兩國領導人設下難題。雪上加霜的是，中美兩國緊密相連的經濟關係更觸及到兩國民眾的利益。同時，中國在全球各地的利益不斷增長，亦對美國的利益造成影響。



傅高義認為中美兩國有前所未見的迫切理由需要攜手合作。（圖片由傅高義提供）

中國取得的成就為兩國帶來了新的心理和政治壓力，以致經營兩國關係更顯艱難。中國人變得過份自信，高估自身對他國的影響力，開始將在國內行之有效的政治手段施於其他國家，致令海外一些國家的反華情緒高漲，它們對中

國將如何利用不斷增強的經濟和軍事力量感到憂慮。另一方面，美國對來自中東、北韓和中國的軍事挑戰懷有過大戒心，面對經濟挑戰時也變得過度自我保護。同時，國內的矛盾紛爭不斷以及朝野無力達成共識來解決國內諸多難題，令美國自身陷入嚴重分化。

一 中美關係回顧

(一) 1946年前中美友好的基石

相較於其他西方國家，美國早在十九世紀末已與中國打下友好基石，並一直持續到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雖然英國、法國、德國等西方國家和日本都曾在中國境內取得領土，但美國從未為之。1900年「義和團事件」之後，美國立即將所獲賠款用於資助優秀的中國學生赴美留學。儘管西方多國的傳教士都為二十世紀初中國建立高等教育體系提供了援助，可是美國傳教士在建立一流學府的過程中扮演了關鍵角色，其中包括北京的燕京大學、南京的金陵大學、上海的聖約翰大學和廣州的嶺南大學。這些大學在中國培養了一批在推動經濟現代化和處理外交關係上均舉足輕重的菁英人才。北京協和醫學院獲美國善款資助建立，對推動中國現代醫療的發展起到重要作用。1919年五四運動後，中國的民族主義覺醒，大批年輕的中國領袖人物響應杜威 (John Dewey) 等美國思想家的學說。

二戰期間，中美兩國結成同盟。美國派遣飛虎隊 (Flying Tigers) 援助中國，並出兵協助維持緬甸和戰時首都重慶之間的物資供應線，確保不被截斷，同時派兵到重慶與中國軍隊合作。雖然史迪威 (Joseph Stilwell) 將軍和蔣介石之間矛盾重重，不過美國軍隊始終是中國民眾的盟友。此外，美國派出俗稱「迪克西使團」 (Dixie Mission) 的美軍觀察組到延安與中共軍隊合作，而斯諾 (Edgar Snow) 等隻身前往延安的美國人，則幫助中國共產黨贏得國際認可。

(二) 中美在國共內戰、冷戰和朝鮮戰爭期間分道揚鑣

二戰時，中國政府由蔣介石領導，美國軍方也與他合作。戰後，美國派出馬歇爾 (George Marshall) 將軍前往中國，試圖促成國共兩黨合作，但因雙方分歧過大，無法達成一致意見。

美國支援當時由蔣介石領導的中國國民黨政府，協助將國軍從四川運送到東部沿海地區。國共內戰爆發後，美國並無介入其中，但二戰期間美國與國民黨建立的親密關係，遠遠勝於與共產黨的交情。1949年毛澤東在中國大

陸掌權，由於他判斷美國政府不會支持新中國，但新中國會得到蘇聯支持，於是提出向蘇聯「一邊倒」的外交政策。

二戰結束後，全球的共產主義國家和「自由世界」之間的分歧愈趨擴大。北京和華府均對朝鮮問題處理失當，導致了中美兩國交戰。在由共產黨人領導的北韓出兵入侵反共的南韓之際，並未將朝鮮半島納入其防禦圈的美國政府，敦促聯合國派兵支援南韓。當時由國民黨領導、退守台灣的中華民國乃聯合國成員，而北京則在聯合國沒有席位。聯合國軍隊北上越過三八線後，中國為支援北韓而參戰。這是中美兩國軍隊有史以來唯一一次交鋒。

朝鮮戰爭阻礙了中國攻下台灣以結束國共內戰的進程。1971年北京取代了台北在聯合國所擁有的中國席位和代表權，但直到1979年，鄧小平和時任美國總統卡特 (James E. Carter) 才得以推動中美兩國發展正常化的政治關係。

(三) 改革開放和中美的積極合作

鄧小平1979年1月的訪美之旅，開啟了兩國一段超乎尋常的友好親密時期，為中國的經濟發展鋪平了道路。中美關係隨着少數中國學生到美國大學唸書、零星中國人與美國企業合作，以及少數美國公司到華開設分支而緩慢展開，並在短時間內開花結果，惠及兩國民眾。中國自十九世紀下半葉開始探尋現代化的道路，直到1978年12月十一屆三中全會及其後十年，方才尋獲一條能改善數以億計中國人生活的發展之路。

相較於美國人，中國人從兩國關係中得益更多，但一部分美國企業亦能在中國分一杯羹。對那些受惠於能夠購買價格低廉的中國產品的美國消費者來說，美國經濟政策的調整是一個更為複雜的問題。隨着產業從美國擴散至東亞以至其他地區，美國貿易不平衡現象逐漸加劇。

二 兩國問題所在

從戰略上講，中美關係自1990年代初蘇聯解體後便逐漸陷入困境。從1972年美國總統尼克松 (Richard M. Nixon) 訪華至1990年代初，蘇聯一直是兩國共同的敵人，兩國均樂意攜手應對蘇聯可能引發的各種衝突。

每個國家的軍隊都有保衛國土的神聖責任，為此，必須全盤考慮發生各種危險的可能性，並盡其所能應對突發事件。2001年「9.11」這起災難性事件，摧毀了美國世貿中心，損壞了五角大樓，美國自此開始重視來自中東地區的恐怖威脅。「9.11」恐怖襲擊對美國打擊之大，無疑令它更積極支持全球各地的軍事行動。

(一) 台獨運動引發的緊張關係

1995年，繼任蔣經國之位的台灣領導人李登輝獲美國許可訪問母校康乃爾大學後，台獨運動蓬勃發展，中美關係亦隨之變得緊張。中國因擔心台北會進一步推動台獨運動，於是發射飛彈飛越台灣海峽以示警告。美軍將領則憂慮中國可能會攻打台灣，遂派遣航空母艦特遣艦隊至台灣附近海域。美國一直以來所持的立場是，台灣地位在國際法上未有定論。美國雖不反對和平統一台灣，但始終反對以武力解決關於台灣地位的紛爭。

1978年十一屆三中全會後，鄧小平提出中國的首要任務是發展民營經濟，而非軍事建設。然而，鑒於美國在1996年派遣兩個航空母艦特遣艦隊至台灣海峽，中國領導人決定利用1978年以來所取得的經濟發展成果，優先加大投入發展軍事力量。在中國發展軍力之際，美國軍方亦開始聚焦探討應採取何種行動防止中國武力攻打台灣。自1996年起，中國軍隊的現代化和軍力擴充，使得中美雙方在軍事方面的緊張態勢隨之加劇。

(二) 金融危機以來摩擦加劇

由於中國取得的經濟成果，中國人的自信心持續增強，而到了2008年，中國人對國內金融機構的信心遠遠超過對西方金融機構的信任。至此，中國經濟已經歷了快速增長。當美國在雷曼衝擊(Lehman Shock)帶來的金融危機中苦苦掙扎之際，中國比西方國家更為平穩地渡過了此次金融危機。再者，北京於2008年舉辦了史上最盛大輝煌的奧林匹克運動會，沒有任何國家可以與之媲美，中國人的自信心隨之大大提升。

2008年後，中國經濟持續快速增長，中國人對國家經濟政策的自信心繼而增強，中美在經濟事務上的關係亦變得更加緊張。1980年代末，日本經濟的高速騰飛損害了美國的經濟競爭力，美國為此憂心忡忡，關注日本有否遵循經濟競爭的公平原則。2008年後中國經濟持續繁榮，亦令美國愈發關注中國有否遵循公平競爭的國際法規。中國企業的競爭力不斷提升，業務遍布全球，加上中美貿易差額不斷擴大，加深了美國對中國違反公平競爭的憂慮。美國對中國的諸多問題變得更加敏感，包括剽竊知識產權、中國政府以各種政策刁難外資公司，以及利用國有企業與外國企業進行不公平競爭。

中國的高層官員有權做出各種決策，但美國領導人要做出重大決策必須獲得政治支持。自1971年起，美國國內支持中美合作的兩大群體分別為企業和知識份子(特別是美國大學的中國問題專家)。但到了2015年，這兩個群體對中美關係的疑慮達到了1971年以來的頂點。中國國內對西方思想的壓制、中西學者無法在中國共同參與研究，以及嚴格的資訊控制，均引起美國知識份子發出自1971年以來對中國最猛烈的批評。西方企業更加關注中國國內市

場的公平問題，對中國的微詞亦遠超過去。現時大部分在華的美國企業都認為中國不歡迎外國企業。

(三) 兩國領導人面對的考驗

2017年特朗普 (Donald J. Trump) 就任總統以後，美國國內問題變得更難解決。特朗普的當選反映了美國社會中多種勢力的角力。此前的幾十年間，美國領導人為提升少數族裔和女性地位所作的多番努力，令勞工階層的白人男性感到遭受政策上的不平等對待，從而產生抵觸情緒。他們苦於工業生產轉移至海外，以及不滿政府為少數族裔和女性提供新機會所作的努力，於是支持不受華府官僚或美國知識份子青睞的特朗普。美國人的觀點趨向兩極化，令解決國內一系列問題變得困難重重，包括重建破落的基礎設施、縮小日益擴大的國民收入差距、為青少年提供高素質教育，以及削減政府開支從而降低赤字。上述的種種難題，更令美國難以獲得必要的公眾支持來繼續領導國際機構。

儘管中國領導人現在信心十足，但他們在未來幾年將同樣面對一系列棘手問題。比如，中國經濟增速將會放緩。雖然中國成功利用經濟影響力贏得其他國家的合作，可是它缺乏軟實力，而其他國家的反華行動亦不斷升級。中國致力利用在國內行之有效的政治宣傳，引發了全球廣泛的反感。同樣，中國政府對待國內異見人士和少數民族的方式也導致反華情緒高漲。在北京工作的外國記者曾報導，他們在中國期間被跟蹤和騷擾恐嚇、採訪受阻，他們的採訪對象有時亦會被騷擾恐嚇和粗暴對待。這令報導中國的記者對中國萌生了一種非常負面的印象，並透過他們的文章傳播。這些文章對塑造外國對中國態度的影響之深，遠大於那些旨在為中國營造正面形象的中國電視和新聞媒體。

其他國家的民眾對中國人的過度自信也非常反感。目前中國對國內異見消音所作的努力成效卓著，然而在中國共產黨幾十年的歷史上，壓制異見的工作亦曾備受壓力，一如1957和1978年後的情形。一些不了解中國的美國人現正提出美國應專注於與中國進行競爭，他們低估了中國國內意見差異之大和兩國合作的機遇。

簡而言之，意識到中美合作有可取之處的兩國民眾和承認共同合作至關重要的兩國領導人，正面臨非常艱鉅的考驗。中國的過度自信和美國的自我保護令一些基本問題變得更加嚴峻，這需要中美領導人的緊密合作方能有所緩解。

鍾玉玲 譯

中美在戰後世界秩序 構建中的博弈與合作

趙穗生

「世界秩序」是指在任何特定時間佔主導的價值觀、規則和規範，它們界定全球管治的條件，並賦予國際社會形態和實質。縱觀歷史，世界秩序一直是由強國制訂，以符合它們特有的價值觀和基本利益，弱國只有接受的份兒；而對之不滿的新興強國就破舊立新，追求另外的一些原則，並改變或取代佔主宰地位的規則。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世界秩序由美國主導，反映美國的勢力和價值觀，有利於美國及其盟友。儘管中國也有所得益，崛起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但它成為了謀求修正現狀的國家 (revisionist power)，要求更多發言權和改革一些規則，以反映其新興強國的地位。

自1945年起，美國憑藉其硬實力和軟實力，一直支撐着一個大致上開放的全球秩序。但自二十一世紀初開始，美國領導地位持續下降，中國則快速上升。特朗普 (Donald J. Trump) 總統因對自由主義不滿而拒絕全球化，他的孤立主義觀點和「美國優先」(America First) 主張，令美國變成它自己在二戰後建立的自由秩序的挑戰者。華盛頓退出《跨太平洋夥伴關係協定》(TPP) 和《巴黎氣候協定》(Paris Climate Accord)，發出脫離亞洲和其他地區的錯誤信息，令世界各地民眾對特朗普及其諸多重要政策大為不滿。2017年6月26日，皮尤研究中心 (Pew Research Center) 發表一項在全球三十七個國家進行調查的結果，顯示平均只有22%的人相信特朗普會在國際事務中做正確的事，相比之下，在奧巴馬 (Barack Obama) 總統任期的最後幾年，對他有信心的人有64%。同時，美國的整體形象也受損。在奧巴馬擔任總統的最後歲月，平均有64%受訪者對美國持正面看法。在這項新調查中，喜歡美國的人只有49%^①。

在特朗普實行孤立主義之際，中國乘虛而入，在全球治理中發揮愈來愈重要的作用。正如一名中國學者寫道，特朗普宣布美國退出《巴黎氣候協定》，「對有志取代美國的中國來說，這不啻天賜良機」^②。因此，中國問題專家

沈大偉 (David Shambaugh) 擔心「特朗普就任總統短短一段時間，就成功令中國再次強大起來。他的孤立主義言論和單邊行動，如退出《巴黎氣候協定》和 TPP，令中國更容易推進它爭取全球領導地位的要求，如擔心不已的美國盟友和夥伴所說，他們對美國已不能再『完全依賴』」^③。

在特朗普領導下還會發生何事，令世人矚目，人們不禁要問：美國主宰世界秩序七十年的盟主地位是否行將告終？亦即「中華治世」(Pax Sinica) 是否將取代「美利堅治世」(Pax Americana)？在現代史上，人們首次看到一個價值觀與美國及其盟友迥異的世界強國崛起。本文想要回答以下問題：中國是否想要在亞洲區內外採取強勢作為，削弱甚至取代美國領導的世界秩序？

本文指出，雖然中國並非滿足於維持現在秩序和安於現狀的大國 (status quo power)，但它也並非不滿美國領導的秩序並預備取而代之的革命型強國。特朗普的孤立主義為中國帶來機會，可趁機彌補美國抽身後在全球體系留下的缺口，但對中國來說，擔當領導角色是一大挑戰，不單因為當追隨者比當領導者容易，也因為領導能力須以硬實力和軟實力為基礎。中國不但硬實力遠遠不及美國，無法取而代之，它也無法有效運用軟實力去承擔世界秩序；沒有充分準備就去承擔起領導角色是很冒險的。中國接受《威斯特伐利亞協議》(Peace Treaty of Westphalia) 的國家主權原則，這是戰後秩序的基本規範，它同時順應新興的跨國規範，但中國是想要修正現狀的利益相關者，它所不滿意的並非現在秩序的原則，而是中國在此秩序中的地位。如果可以通過協商增加中國的發言權和份量，改變一些規則，藉此滿足其要求，中國或許會在改革世界秩序方面發揮建設性的作用。

一 作為利益相關方的中國

美國領導構建二戰後的世界秩序，其基礎是以下兩者的混合：全球化的自由主義規範，以及《威斯特伐利亞協議》的國家主權原則。以下是三個制度安排：

第一是《聯合國憲章》(United Nations Charter) 體系，其基礎是主權原則和全球主義理想的混合。聯合國體系令《威斯特伐利亞協議》的國家主權、平等和不干涉別國內政這些核心原則持續存在，但該協議的國家主權原則，也因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奉行的集體安全體系全面限制動用武力而受到一些修正，安理會五個常任理事國是世界大國，被認為有責任和能力維持世界和平與穩定。

第二是多邊自由主義經濟體系，其代表是世界銀行 (World Bank)、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IMF) 和關稅及貿易總協定 (GATT)/世界貿易組織 (WTO) 等布雷頓森林體系 (Bretton Woods system) 的機構。這個體系是要在互惠互利的基礎上培養全球經濟合作，減少貿易壁壘。建立多邊體系，是為了取代帝國相

鬥主要原因之一的單邊主義和重商主義。資金和貨物能夠自由流動，國家就沒有理由擴張領土，因為它們的企業可以從開放自由的全球市場獲得資源。多邊經濟體系也造就一體化的全球市場，促進經濟成長。結果，戰後時期是財富增長驚人的時代。

第三是政治自決，包括去殖民化，以及把自治民主國家推廣為主要的全球政體。如《大西洋憲章》(*The Atlantic Charter*)所言，戰後體系「尊重所有民族選擇他們願意生活於其下的政府形式之權利；他們希望看到曾經被武力剝奪其主權及自治權的民族，重新獲得主權與自治」^④。民主制度被視為關乎一系列塑造國際體系的行為：減少互相戰爭、尊重法治，以及合作解決爭端。民主國家也多半會孕育蓬勃的民間組織，它們的散播跨越國界，加快了全球化進程。

在冷戰初期，中華人民共和國雖被摒諸美國領導的世界秩序之外，但中國在1955年舉行的萬隆會議上提出「和平共處五項原則」，即互相尊重領土主權、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內政、平等互惠，以及和平共處，以此支持《威斯特伐利亞協議》準則。中國在1971年加入聯合國，開始適應全球化的自由規範；中國在1980年加入世界銀行，2000年加入IMF，它從功能性國際組織得到的益處要大於許多其他發展中國家，並成為繼美國和日本之後的第三大聯合國資金貢獻國。到了二十一世紀，它在安理會中採取的立場逐漸趨於強勢。中國是聯合國維持和平行動的第二大資金貢獻國，僅次於美國，在每年近八十億美元的預算中負擔超過一成；中國派出參加維和行動的人數，多於安理會其他常任理事國派出人數的總和^⑤。中國為維和行動這類介入性的行動出力特別值得注意，因為它長期反對「干涉」別國內政。

中國對於聯合國的貢獻愈來愈重要，顯示它作為利益相關者，對於現有世界秩序有所承擔，部分地反映它在全球化中的地位變化。由於全球化對於國家主權的衝擊程度主要視乎每個國家的國力和發展，中國相對弱小時，全球化對其國家主權的威脅就很大；中國崛起成為強國後，就可以獲取全球化帶來的利益，而不用過於擔心會喪失主權。中國地位日益重要，令它有能力而且有義務去發揮影響力。中國需要世界，世界也需要中國，所以現有世界秩序攸關中國的利益：「中國愈融入全球秩序，中國領導人就愈可能有理由去避免與這個秩序的衝突，因為對抗可能引起的損失，會超過可能得到的好處。」^⑥

中國作為利益相關者，不但與美國合作支撐這個秩序，而且採取日益積極的措施去加強現有國際組織和多邊活動，以解決全球問題。曾經有幾十年，中國是聯合國安理會中頗為冷漠的成員國，經常投棄權票。但它近年來改變了這種被動立場，在聯合國決議案中投棄權票的比例下降至只有2%，並且投票支持大部分制裁。此外，中國一般會透過全球機構去限制核武器擴散，包括參與了幾輪針對北韓核子和導彈計劃的制裁，因為中國認識到核武器擴散有違它的利益^⑦。在2009年哥本哈根氣候會議上，中國曾是達成全球氣候變化協議的主要障礙之一，但後來改變態度，投入大量資源發展再生能

源。2016年，它願意簽署《巴黎氣候協定》，甚至與美國簽訂一項更為雄心勃勃的協定，顯示中國在世界秩序中的利益相關者立場。

二 對美國主導地位的不滿

然而，中國不是滿足於現有世界秩序的規則和等級制度的單純利益相關者，而是想要修正現狀的利益相關者，積極謀求重塑美國主導的世界秩序。在中國眼中，這個世界秩序無法滿足許多國家（包括中國）的需要和利益。中國對於美國的支配愈來愈感到難以接受，尤其不滿意自己在制訂規則和規範的地位，其挫折感主要體現在以下三方面：

第一，許多規則和規範是在美國主宰下創設，以符合美國對於人權、自由的價值觀，以及在民主制度中充分實現這些價值觀。中國由於政治制度不同而受排斥，並且因為不是民主國家而被西方列強視為異類。美國利用自己在全球治理中的主導地位來謀取本國利益，並且引導發展中國家接受西方價值觀。布雷頓森林體系機構發出貸款時是可以附帶交換條件的，即實行符合貸款方偏好的自由主義改革，這一點闡明了美國如何塑造世界秩序。中國對於國家放手退場、以利西方公民社會和非政府組織壯大的想法感到不安，抗拒一個強迫它接受自由主義政治價值觀，並干涉其內政的全球秩序。它希望「與之交道的國際秩序，是盡量簡單和低成本的，並且留下更多讓民族國家按照己意行事的餘地。中國建議，民族國家應合力減少凡事過問和野心太大的全球秩序」^⑤。

中國支持這個秩序是因為它的功用，而非任何最終信念體系，因此它精挑細選要參與和反對的項目。中國參加聯合國維和行動時，仍然要求兩個基本條件：行動須得到聯合國安理會授權，並且獲地主國政府的同意。中國常常警告不要把人權監察制度、司法改革、警察訓練和軍隊改革，納入大規模維和任務的權責範圍之內。是否取得地主國政府同意，對於中國投票意向大有影響^⑥。中國履行聯合國的法定義務，成為聯合國資金及維和經費的重要貢獻國，但在人道救援工作自願捐獻方面遠遠落後，在2016年僅向聯合國難民署捐贈微不足道的280萬美元，排名第三十九，因為「人權規範還沒有完全成為中國人的內在信念，而且如果它與主權規範相抵觸，就會有很大爭議」^⑦。中國在2015年12月簽署第二十一屆聯合國氣候變遷會議的協議時，也反對任何有法律約束力的目標和由國際監察進度。

北京擔心美國在人權和民主問題上大做文章是包藏禍心，目的是阻礙中國崛起到應有的地位，所以利用主權原則作為擋箭牌，抵擋外界批評中國內政，包括侵犯人權問題。中國同意在某些情況下，各國有責任應對人道主義災難，因為一些國際條約削弱了國家主權，例如1976年的《公民及政治權利國際公約》(ICCPR)和2005年的「保護責任」原則(R2P)。這些條約認為國家主

權須視乎該國是否履行某些義務，例如不發展大規模殺傷力武器或犯下種族滅絕的暴行，但北京高舉主權規範來抗衡國際性的保障人權命令，並限制日益受重視的R2P的應用，以減少它侵犯國家主權的可能^⑩。在美國主導的秩序中，經濟發展、國際援助和合作，全都是以自由主義和民主制度的共同價值觀為前提，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亞投行，AIIB）和「一帶一路」等中國倡議，是要為這種秩序提供另一選擇。

第二，中國認為現在的秩序有利於美國，而阻礙中國實現其大國夢。對於總部位於華盛頓的世界銀行，美國擁有主導的投票權，該行也一直由美國人領導。對於以菲律賓為基地的亞洲開發銀行（ADB），日本擁有主導的投票權，該行也總是由日本人領導。IMF總部在華盛頓，並由歐洲人領導。因此，中國覺得自己在全球治理中既缺乏代表權，又被邊緣化。

美國領導的世界秩序具有開放和競爭性的本質，令中國得以崛起，同時侵蝕了美國的主導地位。自由貿易和資金自由流動，把財富和生產從發達國家轉移到新興經濟體。帝國式的過度擴張，例如伊拉克和阿富汗的昂貴戰爭，加速了這種轉移。美國想要扭轉結果可謂為時已晚。美國在全球國內生產總值（GDP）中所佔的份額，已由二戰結束時佔大約一半下降到25%；而中國所佔的份額，則從不足2%上升至約15%。隨着全球勢力分布出現根本變化，中國要求全球治理體系有所轉變，給予中國更大發言權和份量。雖然美國一向鼓勵並常常協助中國融入國際體系，但不樂見中國成為競爭對手，而只想中國乖乖接受美國的主導地位，以換取在現有秩序中佔一席位和擁有發言權。激烈的地緣政治較量妨礙改革治理結構的目標，因為美國的既得利益者和權勢人物牢牢抓住特權不放。

奧巴馬曾說：「如果我們不協助制訂貿易規則，以利我國企業和工人能在那些市場競爭，那麼中國就會訂立有利中國工人和企業的規則。」^⑪這是美國意圖阻止中國在全球治理中與美國競爭的證據。中國對於美國長期壟斷全球經濟組織十分不滿，在2010年二十國集團（G20）峰會上提出，應根據新興經濟體日益壯大的經濟實力，調整IMF的投票份額，藉此要求根據中國的經濟規模，提高繳付的資金份額和加大投票權。IMF因此把中國的投票份額從不足4%提高至超過6%^⑫。這項改革得到所有其他成員國贊成，但一直毫無進展，直至2015年12月美國國會才終於批准這項改革。

部分是由於這類挫敗使然，中國在2015年6月成立亞投行。亞投行總部設於北京並由中國人領導，被視為「世界銀行和其他國際發展機構的替代品，主要是因為對於已設立的機構如何運作，美國不肯讓中國有更大的發言權」^⑬。美國視亞投行為挑戰，勸阻盟友加入，但英國、法國、德國、意大利、澳洲和南韓等美國重要盟友相繼申請成為創會成員國，令美國措手不及。歐洲國家加入亞投行，被視為中國在重構全球治理中發揮作用的有力證明。

第三，美國在遵守國際規則和規範方面持雙重標準，令中國甚為不滿。二戰後，美國大力制訂國際規範和規則，用來指導其他國家的行為，但自己

卻不願遵守這些用來約束他國的規範和規則^⑤。美國之所以如此，是為確保自身不會受這些規則束縛，做違反其意願之事。當美國的權利受威脅，例如聲稱在南海的航行和其他行動自由受妨礙，華盛頓就會說《聯合國海洋法公約》(UNCLOS)的相關規定屬於習慣國際法。不過，美國國會卻從未批准該公約，而華盛頓堅持要其他國家遵守這個美國不肯接受的公約。此外，在沒有聯合國安理會授權下除了自衛不得使用武力的準則，也被美國打破。美國在1999年未得安理會授權就率領北約介入科索沃；在2003年沒有馬上受襲的威脅，又以先發制人為由，領導聯軍攻打伊拉克。中國視美國入侵伊拉克為非法、不公義和愚蠢的行動，蹂躪中東，摧毀世界秩序，並且令國際法在二十一世紀受到削弱。

美國政治與國際關係理論家艾利森(Graham Allison)從歷史角度分析，認為美國領袖喜歡對中國指指點點，要它「維持以規則為依歸的國際秩序」，但是，比起美國在二十世紀的冒險主義，中國的行動根本算不上甚麼，當時總統羅斯福(Theodore Roosevelt)領導國勢蒸蒸日上的美國，躊躇滿志邁向他深信即將來臨的美國世紀。美國把西班牙逐出西半球；威脅與德國和英國開戰；支持哥倫比亞的叛亂，以成立新國家巴拿馬；從加拿大手上奪去阿拉斯加大部分領土；並自封為西半球的警察。羅斯福在1904年的國情諮文中宣布，美國負責維持其地緣政治相鄰地區的和平穩定，並應行使「國際警察權」。按照這種補充門羅主義(Monroe Doctrine)的「羅斯福推論」，美國軍隊在往後三十年間介入拉丁美洲事務多達二十一次^⑥。

三 中國的挑戰

進入二十一世紀以後，中國積累了更大國力左右全球事務，開始挑戰美國的主導地位，這主要集中在亞太地區。中國學者對於美國在軍事和戰略上插手亞太地區事務感到不滿，辯論中國應否像美國在十九世紀針對勢力範圍提出門羅主義那樣，採取自己的門羅主義。中國提倡設立沒有美國參與的區域安全機構，上海合作組織(上合組織)是首個由中國推動的這類組織。雖然上合組織宣稱它並非針對任何第三國，但由中國擔當領導，目的明顯是為抗衡美國在區內的影響力。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在2014年的亞洲相互協作與信任措施會議(亞信會議)上宣布，亞洲的安全要靠「亞洲人民來維護」。這個鮮為人知的地區高峰會由於沒有美國及其大多數盟友、夥伴參與，多年來一直沒有甚麼作為，但習近平為它注入了活力。他依靠上合組織和亞信會議這類組織，不但能推動他的「命運共同體」構想——提出這一點是希望建立共同的亞洲身份，還能發展在北京與華府關係以外的重要外交關係。

同時，中國推行《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RCEP)，這是由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十國發起的自由貿易協定，並得到澳洲、中國、印度、日本、

南韓和紐西蘭六國參加，與美國領導的TPP分庭抗禮。特朗普決定美國退出TPP，令RCEP的吸引力大增。一項東盟所做的調查顯示，雖然69.8%的受訪者認為，如有美國參與，東南亞會更穩定，但比起特朗普執政之前，現在美國被視為不是那麼可靠的盟友：54.3%的受訪者認為，不能依賴美國捍衛區內的自由貿易、人權和國際法；超過一半人也覺得特朗普當選總統後，華盛頓已失去戰略優勢^①。

習近平要求展現中國特色、中國風格和中國氣派，並且拿出中國方案、顯示中國智慧和發出中國聲音，藉以強調中國對全球治理的貢獻，作為其民族復興論述的中心元素。中國媒體尤其大張旗鼓報導習近平拿出「中國方案」的呼籲。2013年以來提出的、至今已耗資逾千億美元的「一帶一路」以及亞投行倡議，就是中國的方案，顯示中國在制訂地區貿易和投資架構的規則方面，擁有規範性的力量。習近平希望利用中國的財富去創造新型的全球化，改變西方主導的機構的規則，藉此重塑全球秩序，把其他國家更緊密地拉進中國的勢力範圍。

習近平在2013年宣布「一帶一路」計劃，依靠基礎建設、貿易和經濟發展，加強中國與世界的聯繫，藉此作為實現中國大國夢的宏偉戰略。「一帶」是由陸路連結中國與中亞、南亞、俄羅斯和歐洲，「一路」則把中國沿海地區聯繫到東南亞和南亞、南太平洋、中東和東非。總加起來，「一帶一路」計劃涵蓋世界大部分人口、GDP和國際貿易。雖然「一帶一路」還在醞釀成形之中，但它雄心勃勃的目標，顯然是要建構一個以中國為中心、由非西方國家組成的洲際網絡。如一位西方學者指出，「一帶一路」旨在聯繫中國陸地和海上邊界以外的六十五國共四十四億人，藉以重塑世界很大一部分地區的秩序，並把中國置於其中心^②。也有中國學者認為，亞投行是中國的創新之舉，為中國提供參與國際規則構建的機會。雖然美國主導的布雷頓森林體系為解決全球重大問題有所貢獻，但當前這輛「舊車」已顯疲態，亟須改革，而美國遲遲不肯落實改革承諾，引發眾怨。中國發起亞投行，能夠緩解現有體系中的矛盾，提供「國際公共產品」，參與制訂國際規則^③。

改革全球治理成為中國的熱門話題，中共中央政治局在2015至2016年兩次舉辦以全球治理為主題的集體學習。習近平在第一次集體學習中說，中國推動全球治理體系變革的目的是要在國際競爭中奪取制高點。他的外交政策副手傅瑩進一步解釋，中國要求改進國際秩序和全球治理，是因為「經過超過三十年的快速成長，中國許多人了解到這個國家是全球變革的推動力之一，而且對國際事務的影響力愈來愈大」^④。秉持這種信念的習近平說：「國際社會期待聽到中國的聲音、看到中國的方案，中國不能缺席。」^⑤他在第二次的政治局集體學習中提出，中國須加強四個方面的能力：規則制訂、議程設置、輿論宣傳和統籌協調^⑥。

趁着特朗普背棄全球化和卸下全球領導角色，中國領導人強調他們會為國際事務負責以及發揮中國式治理方法的優勢。習近平在2017年1月出席於

達沃斯舉行的世界經濟論壇，以〈共擔時代責任 共促全球發展〉為題發言，發言重點不是中國國內經濟這個中國領導人喜歡在外國談論又鮮有爭議的題目，反之，他表達了中國要引領全球化的雄心。一個月後，習近平在北京召開的國家安全會議上公開承諾，中國要引導國際社會共同塑造更加公正合理的國際新秩序，並引導國際社會共同維護國際安全。中共中央黨校主辦的網站上有一篇評論文章認為，習近平的「兩個引導」是在慕尼黑安全會議和G20外長會分別召開之際提出的，其意頗深。西方主導的世界秩序正走向終結，西方國家干預世界事務的意願和能力都在下降，特朗普的孤立主義外交政策就是明證²³。

以往中國只是表示它有意參與構建世界秩序，如一位中國學者所言：「在過去，習近平僅要求中國參與創造新的世界秩序，或者領導新的經濟全球化。習近平要求中國領導改進世界秩序，是對中國在經濟全球化中的領導角色的一個重大超越。」這種變化不只象徵中國愈來愈有信心用其提出的方式來改善全球治理，也顯示中國已準備就緒，要把國內和世界事務整合到協同行動或互利共存的新形式²⁴。在習近平提出這種呼籲後，《人民日報》一篇文章說：「中國已具備成為全球化引領者的意願、能力和機會……正經歷從全球化受益者到全球化貢獻者和引領者的轉變。」²⁵

四 還沒準備好取代美國領導的秩序

在一些觀察家眼中，中國的言論顯示北京嘗試實現它的願望和爭取利益，並且試圖削弱甚至取代美國主導的世界秩序。有西方觀察家警告「地緣經濟和地緣政治之間的碰撞」，是衝突即將來臨的前奏，擔憂中美兩國的競爭愈來愈激烈，會令全球體系無法維持下去²⁶。新加坡學者馬凱碩 (Kishore Mahbubani) 預計中國將會得勝，預示美國世紀的終結和亞洲世紀的來臨²⁷。然而，中國還沒準備好取代美國領導的秩序：

第一，全球領導地位代價不菲，需要強大資源來提供公共產品。以硬實力提供公共產品，需要有遠大眼光，不能只局限於短期的自我利益，而要負擔金融、經濟、軍事和政治成本，中國在這方面還遠遠比不上美國。雖然中國現在是對外援助的淨捐助國，但它的捐助水平還遠不及許多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 (OECD) 成員國。中國甚至沒有類似美國國際開發署 (USAID) 那樣的專職發展援助機構，可以協調發展援助。它的新倡議沒有在其崛起過程中發揮關鍵作用，這些倡議只是崛起的後果。

雖然曾有人聲稱美國國勢已頹，所以二戰後建立的世界秩序也日薄崦嵫，但這些人最後全都收回預測。現在說美國的國家安全政策會走向抽身而退仍為時太早，因為有很強大的抵消力量存在——當中最大的是，現在全球化無遠弗屆，美國企業已與全球價值鏈深入交織在一起。美國生產者和消費

者會因國內保護主義和其他國家的報復而受害；美國行政部門、國會和全美各地都有經濟自由主義者和國際主義者，會抗衡支持特朗普的孤立主義者和保護主義者；美國憲法和這個國家充滿活力的開放社會，也能加以制衡。此外，國外也有強大的抵消力量，因為美國繼續大力參與亞洲事務，是許多國家人民得享更自由繁榮生活的關鍵。美國仍然是全球秩序的中心，仍然是「不可或缺的國家」^②。

雖然特朗普在總統競選活動和就職演說中承諾「美國優先」，令華盛頓疏遠傳統盟友，並且卸下全球大管家的角色，但他對世界的看法在進入橢圓形辦公室以後就會不一樣，因為作為一個超級大國的總統，他必須負起非履行不可的責任。美國仍是世界最強大的國家，無法規避以軍事和經濟實力為盟友提供公共產品和安全保障的責任。特朗普必須適應現實，因為美國國家利益繼續存在。

相比之下，中國是脆弱的新興強國，在國內面臨可能導致其崛起失敗的嚴重困難。經濟放緩對中國領導人造成巨大壓力，環境破壞、貪污腐敗、貧富差距擴大、地方政府負債累累，都成為愈來愈嚴重的問題。中國窮人的不滿和忿恨，可能聯合起來構成對政權合法性的挑戰。由於政權穩定受到嚴重挑戰，自保、穩定和經濟繼續成長，就成為它的主要關注。中國領導人深知對中國的威脅源自內部多於外部，誠如清華大學國際關係研究院院長閻學通指出，中國崛起成敗與否，起決定性作用的是國內威脅，而非外部因素。最危險的國內挑戰是極左路線和「假大空」，導致中國提出超越國力的國際承諾和戰略目標^③。受到愈來愈艱鉅的國內問題所困擾，中國領導人很難調動充足資源和內部支持去擔當全球領導的角色。

第二，具備全球領導地位的大國需要遠見、創造力、毅力、靈活的外交手腕，以及其他軟實力要素，要引導其他國家願意讓渡本國的狹隘利益，配合國際社會的重大利益，甚至有時讓本國利益退居次席。中國大力投資發展軟實力，在全球開設超過五百所孔子學院，還開展大規模的國際形象行銷活動。但是，中國遠未達到能取代美國的程度，也無法提出能令別國認同並渴望分享的價值觀和理想，藉以有效地運用其軟實力。美國的領導地位源於亞洲各國自願追隨，並與之組成同盟網絡，另外還來自其歷史孕育的其他聯繫——它首先把亞洲從戰爭中解救出來，後來又推動亞洲經濟成長和保障其安全。美國領導地位也來自信任。儘管許多亞洲國家與華盛頓有分歧，很多時候不滿意其政策，但它們還是相信美國多於相信其他國家。

支撐美國全球支配地位的屬性，中國盡付闕如。一位學者承認，中國或許有朝一日在綜合國力上會超越美國，但很難在全球影響力方面超過它^④。另一位學者指出中國在話語權形成方面面臨的困境：中國在歷史上從未領導世界，相對於《威斯特伐利亞協議》的國家主權原則，傳統的華夏體系只是東亞的層級體系，缺乏普世性，不能自動轉化為現代話語權。中國在國際話語權的缺失，是令世界其他民族無法接受中國特色話語的主要障礙^⑤。

北京過於依賴經濟力量為主要外交工具，顯示它缺乏可靠的規範性和戰略力量去塑造地區秩序。北京至今主要依賴經濟外交，利用貿易和經濟聯繫來加強與鄰邦和其他國家的政治和戰略關係。但是，在國際關係中金錢買不到忠誠。影響力不是只來自國家的金庫，而是來自共同價值觀的建立和軟實力的提升。中國能否實現其戰略目標，主要取決於它是否有能力為鄰邦及其他國家提供共同價值觀，令彼此有志一同。

第三，二十一世紀的世界是多極體系，而不是中國在亞太區稱霸。中國的大國夢受到美國、日本和其他地區大國的存在和影響力所掣肘。中國崛起之際，許多周邊國家也在勃興，它們顯然不樂見這個地區出現「中華治世」。中國從主張和平崛起，變為採取更強勢的作為，令鄰國緊張起來。為了制衡中國，許多國家再次倒向美國和互相結盟^⑳。縱觀歷史，向崛起中的國家靠攏是普遍做法，因為這樣做可能獲得巨大的相對利益。最成功的新興強國，正是那些能吸引大量追隨者的國家^㉑。但中國不具備塑造和影響國際政治規範所需的軟實力，也沒有足夠的戰略能力去可靠地保障區內安全。與多個鄰國同時陷入緊張關係，不符合中國利益。如果中國無法贏得鄰國支持，或至少先發制人，打消它們制衡中國的動機，就無法成功崛起。

第四，美國主導的世界秩序，令亞太地區得享穩定和成長，中國已經並將繼續因此受益。中國周邊國家有複雜的勢力競爭和歷史恩怨，美國發揮維持區內安全的作用對中國有利，中國不得不審慎克制。「西方衰落並不必然等於亞洲就會崛起，這反而會令亞洲受到侵蝕（至少概念上是如此），因為亞洲區內各國彼此競爭對抗，會壓倒曾將這些國家凝聚在一起的理念。」^㉒中國經常對美日同盟表示擔憂，但該同盟是地區安全架構的一部分，阻止了日本再軍事化：「試想像一下，如果日本戰略上不受制於美國，中國會面對甚麼樣的地區安全局勢？」^㉓要是沒有美國核保護傘及其制約，日本早就開發出核武器，並刺激南韓甚至台灣發展各自的核武器。因此，有學者認為：「中國決策者和分析家，不應相信他們自己關於美國沒落的美好言論。即使這是真的，美國衰弱對中國來說並非好消息。」^㉔

儘管特朗普命令美國退出TPP，「為中國送上大禮，令它可以取代美國在亞洲的角色」^㉕，但中國能否發揮美國的作用，制訂地區機構的規則，還是未知之數。華盛頓退出TPP後，東盟發起但由北京主導的RCEP或許更有可能開花結果。不過，TPP的所有成員國都同意遵守大致相同的標準和規則，RCEP則不同，它的目標是以零敲碎打、逐項處理的方式，讓成員國能靈活選擇它們想要參與的承擔。RCEP的成員國極為多元化，發展程度不一，令設定談判議程的工作更為複雜。例如，日本和南韓希望制訂嚴格規則保護知識產權，但印度擔心這會妨礙其非專利藥產業的發展，遂領導較貧窮國家反對日、韓的要求。由於印度對中國有疑慮，並長期抗拒貿易自由化，RCEP力求不致淪為一紙膚淺的協議。此外，政治因素也令RCEP蒙上陰影。如前所述，亞洲大部分地區都有相互嫉妒的國家在競爭，許多夥伴之間有歷史恩怨，又互相猜

疑。美國長期建立的同盟和它發揮保障地區安全的作用，能夠彌合諸多分歧，勸使爭吵不斷和桀驁不馴的亞洲國家同意 TPP。但是，現時美國的亞洲政策不明朗，舊恨積怨可能再次爆發，包括猜疑北京的意圖，並預料中國想利用 RCEP 來奪取特朗普似乎一心想要放棄的美國地區領導地位³⁸。

因此，中國仍然是利益相關者，無法背離美國領導的世界秩序。正如一位評論者所說，由美國及其西方盟友創造的國際秩序的規則，中國雖然沒有參與制訂，但中國利用國際體系增進自己利益，並防止主權受外界侵犯，是美國領導成立的國際體系中最大和最成功的搭便車者³⁹。作為「開放貿易國際秩序的重要受益方，中國不覺得有必要挑戰國際經濟秩序的基本規則」⁴⁰。此外，中國「不想領導現有的全球體系，遑論為了管理世界而創造新的體系，並承擔全部費用」，因為「中國一向和以後行事都會是為了自己最佳的國家利益。它的世界觀與中華帝國的文化根源一致——把蠻夷擋在門外，而不是侵略他們」⁴¹。

中國身為現有世界秩序的受益者，習近平矢言「要堅定維護以聯合國憲章宗旨和原則為核心的國際秩序和國際體系，維護和鞏固第二次世界大戰勝利成果」⁴²。傅瑩解釋說：「中國既無意圖也沒能力推翻現有秩序。」⁴³ 特朗普當選美國總統後，中國承諾會繼續履行《巴黎氣候協定》，而在特朗普提出「美國優先」的反全球化議程時，中國又答應會與各國合作處理全球治理的難題，顯示它的利益相關者立場。

不過，如前所述，中國是一個想修正現狀的利益相關者。修正型國家可分為三種不同層次：第一種是革命修正型國家，希望同時改變規則和地位等級；第二種是激進修正型國家，致力改變規則，但主要在國際社會的原有架構內進行；第三種是正統修正型國家，對於規則大致上並無不滿，但希望在分配地位方面能有所改變⁴⁴。中國是正統修正型國家，它不是一味反對原有秩序，而是積極加強和重塑它的元素，以提高中國作為規則制訂者的地位，擴大它在這個層級中的影響力。

在很長一段時間裏，中國都主要是默默遵循規則的國家，其指導方針是「『最大最小原則』——享有最大權利，承擔最小義務」⁴⁵。美國長期呼籲中國擔當負責任的利益相關者，要它為全球公共產品貢獻更多。雖然中國在運用日益強大的力量來追求其核心利益方面愈來愈強勢，但對於要求它承擔更多國際責任的呼籲，中國沒有作出相應的承擔，反而大多專注於追求頗為狹隘的本國利益。

中國已成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不能再一如既往地搭便車，而須在全球治理中承擔更多國際責任⁴⁶。因此，中國要在國際體系中「創造性介入」，並提出新的倡議，例如主要國家關係的新模式、新東亞秩序、「一帶一路」、「命運共同體」等⁴⁷。中國倡議這些新計劃，是表明它會承擔責任，而不是一種特權宣示，更不是要取代現有秩序。這些新倡議能賦予中國這個謀求修正現狀的大國更大影響力，但它們會像從前那些旨在改革全球體系的倡議一樣，要麼慢慢湮沒無聞，要麼被併入現有體系。

五 結語：中美合作重塑世界秩序

當北京更深入參與地區和全球秩序，並擁有更大的能力後，勢必會嘗試改變某些界定戰後秩序的權力關係。但中國對於現有的規則大多遵循，它致力於改革而非重寫這些規範和原則。中美之間的分歧主要並不在規則本身，而在於中國這個崛起中的大國，在制訂規則方面是否獲得與其自身情況相稱的聲望和地位。

由於中國的要求只是新的權力分配，而不是要取代美國主導的世界秩序的基本規則，美國或許可以與中國談判，改革全球治理的結構。畢竟，在美國佔全球GDP一半時看似天經地義的戰後秩序已不可持續，因為美國現在只佔25%左右。這種發展並不表示美國人擁有的絕對權力會變少，但它表示以美國佔絕對優勢為前提的機構和行為模式必須調整，以把其他國家的興起考慮在內。「它們〔中國〕希望在國際體系中有發言權，是合情合理的要求，滿足這種要求並不是軟弱或綏靖，而是保持國際秩序穩定和維持美國影響力所必需的。」^{④⑧}「崛起的中國願意承擔更大的全球責任和領導角色，國際社會對之應當歡迎。」^{④⑨}

前美國副總統拜登 (Joe Biden) 形容美國樂見「負責任的競爭對手」，並強調中美夥伴關係必須遵守「共同的規則，無論新舊」，他還說：「中美有責任合作，共同塑造這些新規則。」^{⑤⑩}作為回應，傅瑩呼籲中美兩國合作「創造一種新的『秩序』概念，這種概念要能兼容並包，並能照顧所有國家的利益和關注，為各方搭建一個共同的屋頂」^{⑤⑪}。美國致力利用其與盟友建立的組織、準則和規章來盡量滿足中國的改革要求，令中國對它在現有秩序中的地位感到滿意，這樣做符合美國的利益。中國的國家利益深深嵌入多邊機構的網絡之中，這或許會令它在運用日益增長的實力時，與世界秩序的和平轉變相一致。

與此同時，中國也需要經歷一個學習過程。雖然中華文明出現經世濟民思想的時間，與西方古代大思想家所處的時代大致相同，但中國對於現代國家外交的經驗有限。在歷史上大多數時期，中國要麼是宰制鄰邦的帝國，要麼是西方帝國主義的受害者，被列強欺侮。然而，現代的治國之道不同以前，國家可以參與國際體系，根據其他國家的利益來調整自己的利益以達成目標：妥協遷就的過程使國家在堅持自己立場的同時，不致對其他國家的利益造成不可接受的損害，或動搖國際體系^{⑤⑫}。因此，倘若中國的民族主義情緒沒有凌駕於理性之上，那麼改革世界秩序成功與否，就主要取決於中國這個謀求修正現狀的利益相關者的學習過程；此外，還取決於美國在執行規則的同時，能否通過談判滿足中國在參與制訂規則方面的要求，增加中國話語權和份量，並調整部分規則。如果中美兩國攜手合作，雙方就能在和平塑造世界秩序過程中，共同發揮建設性的作用。

註釋

- ① Jacob Poushter and Kristen Bialik, "Around the World, Favorability of the U.S. and Confidence in Its President Decline", 26 June 2017, www.pewresearch.org/fact-tank/2017/06/26/around-the-world-favorability-of-u-s-and-confidence-in-its-president-decline/.
- ② 黎蝸藤：〈中國應積極填補美國的領袖空缺〉（2017年6月14日），FT中文網，www.ftchinese.com/story/001072983#ccode=iosaction。
- ③ David Shambaugh, "China Rethinks Its Global Role in the Age of Trump", 14 June 2017, www.bloomberg.com/view/articles/2017-06-13/china-rethinks-its-global-role-in-the-age-of-trump.
- ④ *The Atlantic Charter*, 14 August 1941, www.britannia.com/history/docs/atlantic.html.
- ⑤ Colum Lynch, "China Eyes Ending Western Grip on Top U.N. Jobs with Greater Control over Blue Helmets", 2 October 2016, http://foreignpolicy.com/2016/10/02/china-eyes-ending-western-grip-on-top-u-n-jobs-with-greater-control-over-blue-helmets/?utm_source=Sailthru&utm_medium=email&utm_campaign=New%20Campaign&utm_term=%2ASituation%20Report.
- ⑥ Nicholas Taylor, "China as a Status Quo or Revisionist Power? Implications for Australia", *Security Challenges* 3, no. 1 (2007), www.securitychallenges.org.au/ArticlePDFs/vol3no1Taylor.pdf.
- ⑦ Leif-Eric Easley and In Young Park, "China's Norms in Its Near Abroad: Understanding Beijing's North Korea Policy",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25, no. 101 (2016): 651-68.
- ⑧ François Godement, "Expanded Ambitions, Shrinking Achievements: How China Sees the Global Order", 9 March 2017, www.ecfr.eu/publications/summary/expanded_ambitions_shrinking_achievements_how_china_sees_the_global_order.
- ⑨ Stefan Stähle, "China's Shifting Attitude toward United Nations Peacekeeping Operations",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95 (September 2008): 631-55, <https://doi.org/10.1017/S0305741008000805>.
- ⑩ Jing Chen, "Explaining the Change in China's Attitude toward UN Peacekeeping: A Norm Change Perspective",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18, no. 58 (2009): 168.
- ⑪ Zheng Chen, "China and the Responsibility to Protect",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25, no. 101 (2016): 686-700.
- ⑫ Justin Sink and Carter Dougherty, "Obama Warns China Will Fill Void If Trade Authority Fails", 18 April 2015, www.bloomberg.com/politics/articles/2015-04-17/obama-warns-china-will-fill-void-if-u-s-can-t-reach-trade-deals.
- ⑬ "IMF Reforms: China, India, Brazil, Russia Get Greater Say", *The BRICS Post*, 28 January 2016, <http://thebricspost.com/imf-reforms-china-india-brazil-russia-get-greater-say/#.Wnn5QbeWyUk>.
- ⑭ Zachary Karabell, "Lead, America, or Get Out of the World's Way", *Politico*, 1 April 2015, www.politico.com/magazine/story/2015/04/jacob-lew-china-trade-policy-american-downfall-116585.html?ml=m_t2_2h#.VR0-h7rF_ww.
- ⑮ Stewart Patrick, "World Order: What, Exactly, are the Rules?", *The Washington Quarterly* 39, no. 1 (2016): 18.
- ⑯ Graham Allison, "China's Maritime Provocations are Nothing Next to America's Adventurism a Century ago", *The World Post*, 25 July 2017, www.huffingtonpost.com/entry/south-china-sea-america_us_5975f525e4b09e5f6cd0b1fd?qwf.
- ⑰ "ISEAS Poll Shows Low Trust of China in the Region", 4 May 2017, www.todayonline.com/china/india/china/trust-lacking-china-would-be-reponsible.

regional-leader-survey; June T. Dreyer, "ASEAN Summit's China Tilt Portends a New World Order", 16 May 2017, <https://yaleglobal.yale.edu/content/asean-summits-china-tilt-portends-new-world-order>.

⑱ Jacob Stokes, "China's Road Rules: Beijing Looks West toward Eurasian Integration", *Foreign Affairs*, 19 April 2015, www.foreignaffairs.com/articles/143709/jacob-stokes/chinas-road-rules.

⑲ 王義桅：〈中美就「一帶一路」開展合作是否可能？〉，《人民論壇·學術前沿》，2017年第8期，頁44-50；〈亞投行選對了方向走對了路〉（2017年7月20日），人民網，<http://opinion.people.com.cn/n1/2017/0720/c1003-29416099.html>；陳曉晨：〈亞投行不應被視為「一帶一路」的籌碼〉（2015年7月7日），鉅亨網，<https://news.cnyes.com/news/id/593877>。

⑳⑳ Fu Ying, "Under the Same Roof: China's View of Global Order", *The World Post*, 11 November 2015, www.huffingtonpost.com/fu-ying/china-global-order_b_8537918.html?utm_hp_ref=world.

㉑ "Chinese President Xi Jinping's 2016 New Year Message", 31 December 2015, www.fmprc.gov.cn/mfa_eng/wjdt_665385/zyjh_665391/t1331985.shtml.

㉒ 習近平：〈加強合作推動全球治理體系變革 共同促進人類和平與發展崇高事業〉（2016年9月28日），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6-09/28/c_1119641652.htm。

㉓ 〈習近平首提「兩個引導」有深意〉（2017年2月21日），中國幹部學習網，www.ccln.gov.cn/hotnews/230779.shtml。

㉔ Wenshan Jia, "China: Shifting from a Participant to a Leader of the New World Order", 1 March 2017, <http://chinaplus.cri.cn/opinion/opedblog/23/20170301/871.html?from=groupmessage&isappinstalled=0>.

㉕ 〈中國具備全球化引領者的意願、能力和機會——世界讚賞中國的全方位開放〉，《人民日報》，2017年3月16日，第3版。

㉖ Philip Stephens, "China's Rise Confounds a Splintered West", *Financial Times*, 26 March 2015, www.ft.com/content/9759a714-d2fe-11e4-b7a8-00144feab7de.

㉗ Kishore Mahbubani, "Why Britain Joining China-Led Bank is a Sign of American Decline", 16 March 2015, www.huffingtonpost.com/kishore-mahbubani/britain-china-bank-america-decline_b_6877942.html.

㉘ Razeen Sally, "Asia Still Needs America: Neither China Nor Europe Can Take over Leadership on Global Issues", *Nikkei Asian Review*, 22 May 2017, <http://asia.nikkei.com/Viewpoints/Razeen-Sally/Asia-still-needs-America>.

㉙ 閻學通：〈政治領導與大國崛起安全〉，《國際安全研究》，2016年第4期，頁17。

㉚ 薛力：〈中國崛起的標誌是綜合國力而不是影響力〉（2015年7月31日），薛力的博客，<http://xueli.blog.caixin.com/archives/116322>。

㉛ 王義桅：〈打造國際話語體系的困境與路徑〉（2015年8月4日），愛思想網，www.aisixiang.com/data/91024.html。

㉜ Suisheng Zhao and Xiong Qi, "Hedging and Geostrategic Balance of East Asian Countries toward China",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25, no. 100 (2016): 485-99.

㉝ Randall L. Schweller, "Managing the Rise of Great Powers: History and Theory", in *Engaging China: The Management of an Emerging Power*, ed. Alastair I. Johnston and Robert S. Ross (London: Routledge, 1999), 10.

㉞ Philip Bowring, "China's Delusions of Regional Hegemony", *Financial Times*, 10 August 2015, www.ft.com/intl/cms/s/0/b8b90350-3f46-11e5-b98b-87c7270955cf.html?siteedition=intl#axzz3iTRPbCpz.

- ⑳ Robert A. Manning, "China and the US-Japan Alliance", 28 October 2013, www.eastasiaforum.org/2013/10/28/china-and-the-us-japan-alliance/.
- ㉑ Zha Daojiong, "China Must See Past Its Own Hype of an America in Decline",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18 June 2014, www.scmp.com/comment/article/1535623/china-must-see-past-its-own-hype-america-decline?page=all.
- ㉒ Ashish Kumar Sen, "Mr. Trump, Don't Pull Out of the TPP", *Atlantic Council Report*, 22 November 2016, www.atlanticcouncil.org/blogs/new-atlanticist/mr-trump-don-t-pull-out-of-the-tpp.
- ㉓ Guy de Jonquieres, "Trump's TPP Rejection Does Not Make China the Natural Heir", *Nikkei Asian Review*, 25 November 2016, <http://asia.nikkei.com/Viewpoints/Viewpoints/Guy-de-Jonquieres-Trump-s-TPP-rejection-does-not-make-China-the-natural-heir?page=1>.
- ㉔④ Eric X. Li, "The Middle Kingdom and the Coming World Disorder", *The World Post*, 4 February 2014, www.huffingtonpost.com/eric-x-li/china-worldview_b_4724361.html.
- ㉕ Shiping Tang, "Liberal America, Illiberal China, and the 'Liberal' International Order", 10 May 2016, chinaus-icas.org/materials/liberal-america-illiberal-china-liberal-international-order/.
- ㉖ 習近平：〈推動全球治理體制更加公正更加合理〉（2015年10月13日），新華網，www.xinhuanet.com/2015-10/13/c_1116812159.htm。
- ㉗ Barry Buzan, *People, States and Fear: An Agenda for International Security Studies in the Post-Cold War Era* (Colchester: ECPR Press, 2007), 237-46.
- ㉘ Elizabeth Economy, "The Impact of International Regimes on Chinese Foreign Policy-making: Broadening Perspectives and Policies ... But Only to a Point", in *The Making of Chinese Foreign and Security Policy in the Era of Reform, 1978-2000*, ed. David M. Lampton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232.
- ㉙ 賈慶國：〈全球經濟從「西方治理」走向「東西共治」〉（2016年9月2日），參考消息網，<http://ihl.cankaoxiaoxi.com/2016/0902/1290082.shtml>。
- ㉚ 王逸舟：〈取得新成就的中國外交該如何轉型〉（2016年3月2日），環球網，<http://opinion.huanqiu.com/1152/2016-03/8634463.html>。
- ㉛ David M. Lampton, "A Tipping Point in U.S.-China Relations is Upon Us", 11 May 2015, www.uscnpm.org/blog/2015/05/11/a-tipping-point-in-u-s-china-relations-is-upon-us-part-i/#_ftnref5.
- ㉜ Zheng Wang, "China's Alternative Diplomacy", 30 January 2015, <http://thediplomat.com/2015/01/chinas-alternative-diplomacy/>.
- ㉝ "The U.S.-China Strategic & Economic Dialogue/Consultation on People-to-People Exchange", 23 June 2015, <https://2009-2017.state.gov/secretary/remarks/2015/06/244120.htm>.
- ㉞ Fu Ying, "What are the U.S. and China Fighting Over?", 1 September 2016, www.bloomberg.com/view/articles/2016-09-01/what-are-the-u-s-and-china-fighting-over.
- ㉟ Franklin L. Lavin, "Thinking Seriously about China", 7 July 2016, www.heritage.org/research/reports/2016/07/thinking-seriously-about-china.

林立偉 譯

趙穗生 美國丹佛大學約瑟夫·克貝爾國際研究學院中美合作中心主任兼教授，
《當代中國》(*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主編。

中國的戰略探求與 轉變中的美國和世界

時局

一 後金融危機時代的戰略探求 (2008-2012)

2008年秋天，全球性金融危機和經濟衰退首先在美國爆發，繼而迅速蔓延到除中國以外的世界大部分地區，美國與以其為首的西方由此愈益顯著地相對（即使並非絕對）衰退。在此背景下，急速崛起的中國開始進入它真正的歷史大階段。自此以後，中國的基本面貌大致有如下述，在中國以外的人們看來更是如此：

一、一個巨型的民族國家。經濟、金融和軍事實力急劇增長，在多個國力、國勢領域已經或接近擁有世界第二強地位，並且寓於一種與絕大多數發達國家相比更為中央集權化，因而往往也更高效的國內權力體制和操作機制。

二、一個依然面對巨大、多樣和複雜的國內挑戰，但現在更為關注對外事務和對外部世界影響的國度。除了因為國內經濟必需、對「地緣政治戰略權利」的追求和作為一大強國對民族國家光榮的更強烈想望，也因為高揚的大眾民族主義和「勝利主義」（triumphalism），以及更雄心勃勃的武裝部隊。

三、一頭「重新覺醒」的東亞雄獅。自2012年11月中共第十八次全國代表大會後，習近平掌握了與三位前任領袖相比集中得多的權力。習近平堅信中華民族須有亦可有偉大復興，就他對中國的大小對手所採取的強硬態勢感到自豪，清楚地認識到由此而來的國內民眾支持，並且偏好逼近底線但不突破底線的戰略方針和操作方略，甚至同時站在幾條陣線上，可以得見。

四、一個處在對外政策遽變過程中的強國。它在相當短的時間內讓許多事情有了不同於先前的話語和實踐，從而使它自己和其他國家準備不足，增加困惑和誤判的可能。

其時，中美兩國之間對東亞和東南亞影響力的互相競爭，集中於中國的緊鄰周邊，與相關的海域、洋域密切相關，這種競爭關係一直在相當迅速地

演化。與先前若干年的圖景不同，大致直到特朗普 (Donald J. Trump) 於 2017 年 1 月出任美國總統為止，中國的外交影響力和有效性一度縮減，而美國在外交和戰略陣線上頗有斬獲，即使某些只是短暫的。一方面，美國取得的成果相當程度上依靠奧巴馬 (Barack Obama) 政府在東亞和東南亞外交上不遺餘力，不失機會，爭取收益；另一方面，它們也大大受益於區域內的機會性事態及其便利，那不是由華盛頓的決策者造就，而是可以現成地利用的。這些事態主要有：日本、韓國和緬甸等國出現的政治和民眾心理變化；周邊國家面對中國快速和持續崛起 (包括其遠程軍力的大力建設和海軍活動的擴大) 而產生的憂慮、懷疑和不滿；中國與鄰國之間廣泛的領土和海洋糾紛 (全都繫於宣稱的領土主權互相衝突，隨着每個爭端國內的大眾政治、能源飢渴傾向和戰略安全意識的增長而愈益多發和可燃)；該區域內某些政府期望與中國對抗來獲得美國和國內選民的回報；中國自身在對外政策方向、外交舉動和決策機制等方面的問題。

就這些問題而言，中共十八大以前的數年裏，在與東亞和東南亞鄰國的關係中，中國民眾和政府的「勝利主義」顯而易見，雖然在政府方面其程度顯然較小。關於「勝利主義」，最重要、最廣泛的一個原因大概要到兩國集團 (G2) 理念的「中國版本」中去找，那是關於中國對外政策方向的一個非傳統理念，吸引了不少中國對外政策精英，即中國可望成為世界第二大國，其對外政策中壓倒一切的優先事項，是盡最大努力與超級大國美國建立穩定和大體合作的關係。儘管實際上，中國在戰略和戰略性外交方面的「重中之重」必須有兩個：對美關係與近鄰關係，而不僅僅是對美關係。

那些年裏，中國對東亞和東南亞周邊行為中的「勝利主義」還有一些其他原因，首先是持續上漲的國內大眾民族主義，透過受規制程度較小的大眾傳媒有所加強，無可否認中國政府受到它的某些干擾和制約。還有，在國家機器愈益複雜和內在多樣化的背景下，不同政府部門缺乏協調的情況有時看來頗為明顯，某些西方人士的評論相當有說服力：「軍方、重要政府部委和國有公司裏的新一代官員已開始詮釋中國如何應對國外世界」；「現在是中國政府呈現弱勢的時候。結果，種種不同的利益集團以一種不那麼協調、不那麼中央集權化的方式脫韁而出」^①。這甚至間或發生在大致由最高層高度掌管的對美政策領域方面，致使奧巴馬的高級幕僚在 2010 和 2011 年之交斷定，中國領導人雖然希望對華盛頓溫和，但「往往受權力分散的執政黨支配，與過去在毛澤東和鄧小平的時代相比，黨內將軍們、部長們和大公司既得利益者有更大影響力，對高層較少尊重」^②。

所有這些分析提示了一點：政治領導至關重要，他們的眼界、抱負、意志力、政治及戰略技能極其關鍵，即使存在國內大眾民族主義、官僚機構政治和外部環境複雜挑戰這些影響力日增的因素。中國領導人可以從他們的美國同行身上學到某些東西，後者在中共十八大前幾年裏在中國家門口贏得了一輪外交競爭。

二 「戰略軍事」和「戰略經濟」：得益與代價 (2013-2016)

自從習近平執掌中國領導權以來，有一個愈來愈可以確定的傾向，那就是他對中國在亞洲和西太平洋（特別是從中國海岸到第一島鏈的西太平洋西部），無論是「軟」是「硬」的權勢上，都具有愈益增長、愈益清楚的宏大抱負；而從中長期說，這抱負無疑會影響乃至削弱美國在該區域近乎支配性的優勢。

服務於這目標的主要政策工具有兩大類：「戰略軍事」和「戰略經濟」。粗略地說，從中共十八大結束到2014年秋天為止，中國政府主要使用的是廣義的「戰略軍事」，它集中體現為：戰略軍力建設的加速突進，海上及空中戰略軍事活動範圍的顯著擴展，對美國強勢而廣泛的戰略、軍事上的競爭和對立，在釣魚台對日本的持久激烈對抗，在南海和東海爭端中的張揚和強硬姿態以及相伴的密集軍事和準軍事活動。

評估「戰略軍事」的雙重效應，可以很容易地發現有關行動顯著地加強了中國的「硬權勢」，包括戰略軍力大幅增強，戰略活動範圍急速擴展，同時其大為增強的軍事實力有力地支撐了中國在南海和東海的領土、領海主權聲索。然而，它們也多少妨礙了中國的國際「軟權勢」，增強了中國東部周邊的戰略及外交環境的複雜性，以及與日本和美國之間的軍事衝突風險，並且作為反彈，客觀上促進了美國「再平衡」戰略的強化和日本解禁集體自衛權的進程。以這些行動為主幹的對外戰略如果長時間延續下去，將有「戰略透支」日增的風險。

因而，很可能伴隨某種與該風險相關的戰略審視，從2014年秋天開始，中國政府實行一種有利於「戰略經濟」的戰略轉型重大決策。它基於中國巨大的經濟金融實力和可以成就的更廣泛的外交，而且契合一項緊迫的國內需要，即在國內經濟增長緩慢而頑固地持續下行的嚴峻形勢下，力求增加對中國產能的境外需求。考慮到中國在2014年10月和11月分別與日本和美國達成的兩項重要安全協議，即中日四點原則共識和中美防止雙方軍艦軍機衝撞協議，就更需如此轉型。

2013年以來，無論是習近平反覆倡導並着力推進規模巨大的絲綢之路經濟帶和二十一世紀海上絲綢之路（「一帶一路」），中國大力提倡並主導、總部設在北京的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亞投行，AIIB），在2014年11月北京亞太經合組織（APEC）峰會上表示應積極創設、範圍廣袤的「亞太自由貿易區」（FTAAP），還是正在大力推動或謀求開啟的「中巴經濟走廊」（CPEC）和「孟中印緬經濟走廊」（BCIM Economic Corridor），全都可被認為是「戰略經濟」方向上的重要事態。此外，還有中國政府在着力推進、面向周邊乃至世界多個地區的高鐵輸出，以及其他已經或準備投資的遠近周邊經濟項目。總之，中國政府將其對外戰略的着重點「分叉化」，使「戰略經濟」成為其優先議程上另一個重大維度。

儘管如前所述，以「戰略軍事」為主、歷時近兩年的基本方略實施有其非同小可的代價和風險，但這些後果看來並未令中國膽怯。考慮到中國對外政策存在不斷增進的複雜性，「戰略軍事」的某幾個重大方向依然重要，可見於中國基本的戰略態勢或曰戰略複合態勢之中。中國戰略軍力的急劇增強仍在繼續，甚至中國武裝力量主要在海洋和海陸兩棲環境的軍事鬥爭準備仍在加速進行。與此緊密關聯，世界已經看到中美在西太平洋（至少是西太平洋西部）的軍備競爭和更廣泛的戰力競爭，涉及海上、空中、網絡空間，甚至外太空。這方面一項新的重大事態，在於美國夥同韓國，執意在韓部署將嚴重損害中國既有戰略威懾能力的薩德反導系統，而如此必將引發中美戰略武器競爭上一個重要衝突。美韓兩國政府宣布決定部署薩德系統以後，中國對韓態度和對韓關係急劇逆轉，這就表明習近平在「戰略軍事」方面的決心不可動搖，儘管大約一年前中韓關係曾被歡呼為空前的蜜月狀態。

同樣顯而易見的是，中國繼續在南海大力伸張和發展自身的海洋權利和戰略權勢，特別是在南沙群島的多個島礁同時進行大規模填海擴島，並且在島上構築軍事設施。這既大大加強了中國在南海的軍事實力和地位，也加劇了與美國的戰略競爭和對立，造成了與東南亞海洋國家的關係進一步緊張，而且促使美國在亞太的盟國、準盟國和其他戰略夥伴着手構建互相之間的安全合作網絡。自此，美國屢屢派遣軍艦、軍機挑釁性地前往中國擴島後的島礁附近水域、空域，甚而進入其十二海里周圍水域；中國則在南沙和西沙群島部署導彈、戰機和雷達，並且針鋒相對地出動軍艦、軍機與美國對峙。

2016年7月12日，海牙國際仲裁法庭（PCA）發布關於菲律賓南海訴案的裁決，全面否定中國在南海的主權聲索和海洋權益聲索的合法性，被中國斥責為「一張廢紙」。就此，中國政府隨即發表聲明，宣告「九段線」內所有島礁皆為中國領土，這些島礁周圍的緊鄰水域皆為中國領海；「九段線」內的其餘海域皆為中國的二百海里專屬經濟區；中國的這些主權聲索和海洋權益聲索基於歷史性權利^③。為了表明中國的憤怒和決心，人民解放軍海軍三大艦隊在南海進行大規模軍事演習，空軍在南海的某些爭端島礁和海區上空從事態勢顯赫的戰鬥性巡航。不僅如此，人民解放軍最高級將領在PCA發布裁決之後對外宣告：中國決不會停止在南海的島礁建設，因為這關係到中國的核心利益，包括中國共產黨的執政地位^④。

在東海，「戰略軍事」甚或變得比先前更突出。2016年6月初，很可能是為了抵抗美國及其戰略夥伴就南海問題施加愈益強大的軍事和外交壓力（包括美軍以兩艘核動力航空母艦為首的特混艦隊在南海的對華軍事威懾），一艘人民解放軍海軍護衛艦駛入東海釣魚島附近水域，伴隨着中國空軍軍機幾度飛臨很接近釣魚島上空的空域——中國首次就該島採取的此項軍事行動，被日本政府認為實屬罕見^⑤。這項行動的目的很可能是要迫使對方從事某種可比喻為「兩線作戰」的行動，通過中國引發各國的「兩線作戰」。此後，很可能是為了同樣的戰略目的，中國在東海對積極干預南海問題和表態支持PCA裁決的日本施加空前的壓力。

從PCA發布裁決到10月21日美國導彈驅逐艦駛入西沙群島島礁附近水域為止，美國在長達三個多月時間裏沒有進行新的「航海自由行動」；加上中國從9月杭州二十國集團(G20)峰會開幕前夕以來，在南海未有新的重大擴島行動和部署軍事裝備措施，而且還積極從事與菲律賓改善關係的行動，因此南海局勢自2016年秋季後有明顯的緩解；但與此同時，中日在東海的軍事緊張和對峙進一步加劇，特別是中國四十餘架各類軍機集群飛越沖繩與宮古海峽之間的空域，以及日本航空自衛隊軍機緊急升空以警戒中國軍機的次數在幾個月內急劇增長^⑥。

作為「戰略軍事」的一項重要內涵，中俄兩國間的戰略和軍事協作大有進展。這是兩個重大事態——中美兩國間的戰略競爭加劇和俄羅斯與美歐激烈對抗——的地緣政治結果，促成俄羅斯加速對華輸出先進的軍事裝備和技術，還有中俄兩國海軍在地中海和日本海舉行聯合軍事演習。更重要的是，2016年6月下旬，中俄兩國元首發表〈關於加強全球戰略穩定的聯合聲明〉，宣告中俄兩國實際上受到美國的威脅甚或傾覆，特別是美國主持的導彈防禦體系有違中俄兩國的聯合意志和戰略安全^⑦。9月，中俄兩國在南海進行聯合海、空軍事演習，其時南海是中美戰略競爭特別激烈、對峙最為明顯的地區。以這兩個事態為標誌，可以認為中俄「全面戰略協作夥伴關係」因其戰略合作和軍事內涵變得愈益突出和廣泛，一度達到或接近達到準同盟關係。

因而，可以說中國對亞洲和西太平洋的戰略路徑變成了一種複合性的複雜路徑，而改變「戰略軍事」為主的戰略看起來更像是個戰略擴展，並未伴有任何基本的收縮。在上述「戰略軍事」的重大方向與「戰略經濟」的需要之間，有着某些不可漠視的相互抵觸，它們是中國在對外政策的內在平衡方面必不可免地要努力應對的挑戰。

最突出的問題在於，中國對外關係和政策的兩項重中之重，即對美國和亞洲鄰國的關係和政策，都在一定意義上被「鎖在」海洋戰略競爭、海洋領土爭端以及海洋權益爭議之中。遙望未來，若沒有重大的緩解或扭轉，那麼結構性的戰略競爭和戰略對立很大可能將會直接發生於中國近海和西太平洋（至少是其西部）——「修昔底德陷阱」(Thucydides Trap) 首先會出現在海洋上。

中國在大約短短三年半的時間裏，開闢或固化了那麼多「新戰場」或「新戰線」，但其中沒有哪一項是在可預見的未來能夠決定勝負的。因此，如果這樣的狀況持續下去，那麼中國將長久地同時從事多項或多線「戰鬥」。從戰略常理來說，這是一種令人憂慮的局面。尤其是根據如下兩條基本軌迹，情況就可能更值得憂慮：第一，中國經濟在數年裏緩慢而頑固地持續下行，國家財政收入逐漸減少，金融風險則顯著騰升，而且這些情勢缺乏在較短時期內幡然改觀的可見前景；第二，除國內經濟結構調整、社會福利建設和生態環境治理上實屬必需和不能再省的花費之外，用於軍力增進、海外擴展和國際介入的支出大為增長，而從中取得可觀經濟收益的把握頗小。做個比擬，中國的存款愈益減少，而支出卻在急劇增加，因此根本的透支風險在顯著增大。

三 特朗普上台前後中國的戰略調整(2016-2017)

如前所述，中共十八大後約三年半，即從2012年底到2016年9月杭州G20峰會開幕為止，中國在東亞、西太平洋的戰略態勢主要以種種強硬行動的張揚和擴展為特徵；從中國的視野來看，它們給中國本身帶來了利弊相兼、得失相伴的雙重效果。

然而在此期間，在特朗普當選美國總統以前，國內外已然改變或正在改變的種種形勢，促使中國的戰略態勢和戰略行為與先前相比趨於溫和化。國內的主要形勢有：經濟增長呈緩慢而頑固的下行之勢，金融風險加劇，以及必不可少和愈益緊迫的幾大國內任務的資源支出需求大為增加。這些形勢要素使一種非常奮進的戰略態勢潛在的可持續性問題突出起來。可是更重要的是，中國與日本以及美國的軍事衝突風險，與海洋或近海鄰國關係的進一步惡化，還有因應美國戰略力量之技術更新、日本追求軍事權利和軍力增強而出現的「回火」(backfire)效應。不僅如此，隨着杜特爾特(Rodrigo Duterte)出任菲律賓總統，菲律賓的對外政策急劇變化，對華態度大幅改善，從而「迫使」中國在南海問題上需多少變得溫和化^⑩。

可以認為，以上種種對中國在東亞、西太平洋的戰略行為造成了溫和化的影響。重要的是，大約在杭州G20峰會開幕前夕，中國在南海的戰略態勢開始「軟化」，這是自兩年前分別與日本和美國達成安全協議以來所未見。中國政府開始積極地改善與菲律賓的關係，特別是在杜特爾特2016年10月訪華期間，中國對菲許諾超過百億美元的經貿援助^⑪。九個月後，連一名曾稱南海的相對平靜帶「欺騙性」的西方學者也不能不承認：「中國在過去一年一直對其他聲索國的利益採取了較為和藹的態勢，同時似乎不再搞軍事挑釁。不僅如此，自那時以來中國政府沒有正式講過『九段線』……它讓菲律賓漁民進入他們在斯卡伯勒淺灘[Scarborough Shoal，即黃岩島]的傳統捕魚區，該水域長期以來是一大爭奪對象。」「過去十二個月未見中國與各沿岸國的任何衝突，而北京的言辭一直是和解性的。」^⑫

然而，就中國戰略態勢的溫和化而言，特朗普贏得美國總統選舉被視為轉捩點，因為這令中國政府產生了嚴重的憂慮和恐懼，主要是由特朗普在競選期間就中國貿易行為和慣例數度發出空前強烈的威脅性言辭造成。如果他把这些言辭轉變成真實的美國政策，就會破壞中美經貿關係，從而嚴重損害中國的經濟和金融穩定。不僅如此，他蓄意逼近和觸碰中國的台灣問題底線，在當選後不久便與台獨傾向根深蒂固的台灣領導人蔡英文通電話，《華盛頓郵報》(The Washington Post)經過密集和深入的調查後迅速披露，那出自特朗普外交和安全核心團隊的長時間精心策劃，並得到特朗普的首肯：「這次歷史性的通話——美國領導人與台灣領導人之間自1979年以來的首次通話——是特朗普的顧問針對與台灣接觸的新戰略，在幾個月內悄然準備和謀劃的產物」，「是一項蓄意的挑釁行動，着力顯示即將上台的總統背離往昔」^⑬。更有甚者，特朗普隨即公然聲稱：「我不懂為甚麼我們必須受『一個中國』政策

束縛。」這至少如《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所說，表明「他認為華盛頓與北京之間的外交關係的中心基礎——人們所稱的『一個中國』政策——已到了該被重新審視的時候」^⑫。他明確示意要將美國這項自1979年以來的傳統政策當作可以捨棄的討價還價籌碼，迫使中國在朝鮮和貿易等問題上作退讓。這當然令中國嚴重不安。可以說，中國生成了一種強烈的憂懼，擔心特朗普非常反華，鼓吹冒險主義和「馬基雅維利主義」(Machiavellianism，或曰玩世不恭)。

這樣的憂懼幾乎立即產生了政策效應：習近平在應對特朗普方面採取極其耐心和審慎的做法，僅僅在台灣和「一個中國」這個核心問題上才公開表現出毫無疑問的堅定，明確聲明「一個中國」原則不可談判：「無論是誰或出於甚麼目的，如果試圖破壞一個中國原則，或者幻想將此作為交易籌碼，必將遭到中國政府和人民以及國際社會的堅決反對，最後只能是搬起石頭砸自己的腳。」^⑬此外，中國政府採取和堅守一種純反應式方略，只是在特朗普「出牌」之後才決定是否做反應、在甚麼時候做反應和做怎樣的反應，並且從不公開對他進行官方的指責。與此同時，中國政府盡最大努力，去尋找和開發與特朗普團隊某些顯要成員的有益聯繫。總之，耐心、審慎、只針對最核心威脅的非常堅決的公開抵抗、純反應式方略、尋求和開發有益聯繫，所有這些共同構成中國政府應對特朗普的一種處理意外緊急狀態似的戰略。

這個戰略很快證明頗為成功，從而成為中國近十年間較精彩的對外戰略決策之一。2017年2月初，特朗普幾乎在一夜之間就改變態度，正式認可美國傳統的「一個中國」政策，這必然大為增強了習近平對「搞定」特朗普的信心^⑭。不過，在初步心理認知上，「搞定」大概是雙向或「互惠」的：習近平正在一次又一次地在朝鮮問題上與特朗普達成空前的合作。更讓人印象深刻的是，不久後特朗普就似乎多少不經意地給中國帶來意外的非凡愉悅，特別是4月初中美首腦在佛羅里達州的海湖莊園會晤中好得令人驚訝的氣氛。緊隨其後，特朗普不止一次公開盛讚習近平是強而有力的、友好的世界級大國領袖，那進一步地促進了中國戰略態勢的溫和化^⑮。

四 中國戰略態勢的全面溫和化(2017)

在特朗普治下美國介入全球(外交、戰略)事務的意願和態勢雙雙收縮的背景下，實力已大幅騰升的中國展示出參與引領世界的宏願，為此近乎全面地呈現出在東亞和西太平洋的溫和化態勢。從戰略上說，這種溫和化的性質應被視作延宕克勞塞維茨(Carl von Clausewitz)式「勝利的頂點」(culminating point of victory)^⑯，或用通俗話說：「好日子拉長着過」，因而對中國的長遠總體利益來說甚為可取。

首先必須密切注意，與過去相比，中國政府對朝鮮加速研發核導彈的態度變得空前嚴厲，在很短的時間內施加了那麼多懲罰，是先前的中國領導人從未願意或敢做的，很大一部分原因出於爭取良性的中美關係和維護世界核

不擴散體制。不僅如此，除了前述中國在南海行為的溫和化，中國政府還更積極地力圖改善與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及其成員國（特別是越南、菲律賓和馬來西亞）的關係，加快與東盟協商「南海行為準則」，以便穩定海上局勢和增強中國的外交影響力。還有，在海湖莊園中美會晤以後的幾個月裏，出於對美關係考慮，中國方面顯然沒有像往常那樣公開強調中俄戰略及軍事合作，即使在俄羅斯總統普京（Vladimir Putin）於2016年5月與習近平會晤時亦是如此；與此同時，中俄兩國首次在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就敘利亞問題決議案表決時投票意向有異（中國投棄權票，俄羅斯投反對票）^①。

也大致同時，中日關係出現顯著改善迹象：在日本政府改變原先立場，做出肯定中國「一帶一路」倡議的明確表示之後，習近平於2017年5月16日會見日本自民黨幹事長二階俊博，指出中日雙方應在已簽署的四個政治文件和四點原則共識基礎上改善兩國關係。不足兩周後，中國國務委員楊潔篪與日本國家安全保障局長谷內正太郎在東京附近的神奈川縣舉行數小時會談，提出當前中日關係既面臨新的機遇，亦存在突出挑戰，日方在歷史和台灣問題上應言而有信，按規矩辦事，在南海問題上則應謹言慎行^②。可以認為，只要中日兩國各自大致保持新近確定的外交軌道，兩國間多年未有的正式最高級別互訪和會晤，在不久的未來很有可能實現。

在2017年10月中共第十九次全國代表大會前後，中國東亞、西太平洋戰略態勢的溫和化不僅繼續下去，而且得到加強。在可預見的未來，就中國對外政策而言，這可能意義重大。中國與新加坡的關係曾因為南海問題而急劇跌落到鄧小平和李光耀時期後的最低點^③，但從2017年9月起由於新加坡政府實質性地收斂了與台灣的軍事交往，在南海局勢有所緩解的形勢下，不再像先前那樣在此問題上站在美國一邊，兩國關係因而漸見改善。不僅如此，同年8月底，中國與印度經過複雜的談判，從具有戰略重要性的邊境洞朗地區各自後撤部隊，結束持續了兩個多月的嚴重軍事對峙。據信，中國還後撤了在那裏建造戰略公路的推土機，建造該路在先前引發印軍越境盤踞^④。10月30日，中韓關係持續嚴重緊張的局面也開始改觀：中國政府在中共十九大閉幕後幾天，將在韓部署薩德系統與中韓關係中廣大和多樣的其餘方面「脫鉤」，實際上放棄了一項大約施行一年半但無直接效果的外交政策^⑤。中國，一個被普遍視作正在冒起的超級強國，在很大程度上因為特朗普的「美國優先」（America First）傾向而取得歷史性機遇；它願意對周邊較弱勢國家做出實質上單方面的重要讓步，這本身就令人真正地「心頭一亮」。

然而，形勢從不完美，探索永無止境。當前和未來一段時間，中國對外戰略的首要困難是在朝鮮問題上。這問題由於三大事態而變得緊迫和危險：第一，朝鮮異常頻繁地從事中遠程導彈試驗和熱核子試驗，技術上幾乎節節躍進，爆炸當量騰升；第二，美國特朗普政府及其東北亞盟國，接連以空前力度對朝鮮發出軍事打擊威脅，雖然韓國政府自文在寅總統在2017年12月中旬訪華後有明顯的收斂；第三，聯合國安理會幾乎接連通過愈來愈廣泛和嚴厲的對朝經濟制裁決議，特別是2017年9月11日和12月22日分別通過的兩項最新制裁決議。

與此同時，中國在朝鮮問題上近乎十五年的困境加劇到異常嚴重的程度，其核心利益或重大利害關係受到嚴重威脅或實際損害。一貫堅持並努力謀求朝鮮半島穩定和平的中國為何連連受挫？坦率地說，中國旨在爭取和平穩定以及朝鮮半島無核化的對朝影響力，被同屬中國對外政策的一個成份所抵消，那就是中國愈益廣泛和嚴厲的對朝經濟制裁，而這倒轉過來正促使朝鮮愈益對華反感。中國對美國的影響力也在很大程度上被抵消，有力證據就是特朗普政府大違中國所願，不斷且愈益激烈地發出對朝軍事打擊威脅，並且持續地施加壓力，要求中國參與對朝經濟制裁。至於中國對韓國的影響力則在2017年10月底中韓達成協議之前也被部分抵消，由在韓部署薩德系統引發中國延續一年多的事實上的對韓制裁。

五 結語

中共十九大開始了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的一個新時代。可以肯定，十九大以後，考慮到五年以來國際情況的轉變，中國對外政策方向較長期地說將以三個「更為大力」為特徵：第一，更為大力地拓展和深化中國對全球政治經濟和全球治理的積極參與，包括選擇在某些領域謀求中國的引領角色；第二，更為大力地爭取中國在亞洲大陸甚或更多區域的經濟和外交優勢，與此相連的是選擇在某些地區或要點上促成戰略存在或影響；第三，更為大力地爭取確立中國在西太平洋西部的戰略及軍事優勢。

放眼全球，比較中外，可謂中國大治，美國、西方和世界某些地區大亂，世界秩序變動不定，世界形勢除上述兩個基本狀態外大致撲朔迷離。因此，長期來看，對中國來說最重要的是把握全局，澄清底線，繼而守住底線，首先將中國國內的事情辦好，繼續提升中國的實力和在世界舞台上的操作能力，以高品質發展為綱，爭取實現中國國家力量和社會健康的重大提升，從而為世界秩序的進步性轉型提供最重要的積極條件。然而，謀遠求近，不盡可能恰當地應對當前的重大緊急狀態，就談不上能爭取美好的未來。很明顯，這樣的緊急狀態當前唯有朝鮮問題，因而至關重要的是眼觀全局和化繁為簡，以便概覽和透視這個問題的基本形勢，並且相應地調整戰略和政策。

註釋

① John Pomfret, "Dispute with Japan Highlights China's Foreign Policy Power Struggle", *The Washington Post*, 24 September 2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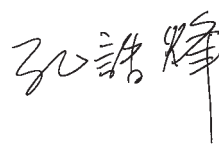
② David E. Sanger and Michael Wines, "China Leader's Limits Come into Focus as U.S. Visit Nears", *The New York Times*, 16 January 2011.

③ 〈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關於在南海的領土主權和海洋權益的聲明〉(2016年7月12日)，新華網，www.xinhuanet.com/2016-07/12/c_1119207706.htm。

④ 〈吳勝利強調南海事關執政基礎 境外媒體：中國妥協無可能〉(2016年7月21日)，參考消息網，www.cankaoxiaoxi.com/china/20160721/1239441.shtml。

- ⑤ Ayako Mie, "First Chinese Warship to Skirt Senkakus Triggers Protest from Tokyo", *The Japan Times*, 9 June 2016.
- ⑥ 初曉慧：〈日媒：日戰機全年度緊急升空或超千次 七成針對中國〉（2017年1月21日），環球網，<http://world.huanqiu.com/exclusive/2017-01/9995715.html>。
- ⑦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和俄羅斯聯邦總統關於加強全球戰略穩定的聯合聲明〉（2016年6月26日），新華網，www.xinhuanet.com/world/2016-06/26/c_1119111895.htm。
- ⑧ 參見一項較早的正確預料：Jane Perlez, "Prospect of Philippine Thaw Slows China's Plan in South China Sea", *The New York Times*, 24 September 2016。
- ⑨ Tom Philips, "Has Duterte Really Ditched the US for Beijing's Embrace?", *The Guardian*, 21 October 2016.
- ⑩ Benoit Hardy-Chartrand, "One Year after the South China Sea Ruling, a Deceiving Calm", *The Japan Times*, 16 July 2017.
- ⑪ Anne Gearan, Philip Rucker, and Simon Denyer, "Trump's Taiwan Phone was Long Planned, Say People Who were Involved", *The Washington Post*, 4 December 2016.
- ⑫ Jane Perlez, "If Donald Trump Pushes on Taiwan, How China Could Push Back", *The New York Times*, 12 December 2016.
- ⑬ 這是特朗普上台後中國政府唯一公開的對特朗普的威脅，屬於極為乾脆和最有份量的拒斥。參見〈外交部發言人：一個中國原則是不可談判的〉（2017年1月16日），新華網，www.xinhuanet.com/world/2017-01/16/c_129449198.htm。
- ⑭ Jane Perlez, "Trump, Changing Course on Taiwan, Gives China a Upper Hand", *The New York Times*, 9 February 2017.
- ⑮ "Trump, Xi Eye on Mar-a-Largo Summit", *Daily Mail*, 17 March 2017.
- ⑯ 「往往，即使勝利也有個頂點……因此，所有戰役規劃的自然目的都是要達到一個點，即進攻轉變為防禦的轉捩點。如果要超過這個點，這就不僅是一種無用的努力，不可能勝上加勝。它事實上還將是一種有害的努力，將導致反作用……正確地估算這個點至關重要。否則，一個進攻者可能所取多過他所能管控的，猶如負債似的。……大多數將領所以會寧願遠未達到自己的目標就止步不前，而不冒險靠它太近，原因就在於此：那些有大勇氣和大幹勁的人所以往往會做得過頭，原因也在於此。只有能夠以有限手段取得偉大結果的人，才真正贏得了成功。」參見克勞塞維茨（Carl von Clausewitz）著，時殷弘譯：《戰爭論》（北京：商務印書館，2016），頁817、824、827、828。
- ⑰ 〈習近平會見俄羅斯總統普京〉（2017年5月14日），中國共產黨新聞網，<http://cpc.people.com.cn/n1/2017/0514/c64094-29274031.html>；〈安理會有關敘利亞化武決議草案遭否決〉（2017年4月13日），大風號，<http://wemedia.ifeng.com/12582136/wemedia.shtml>。
- ⑱ 〈習近平會見日本自民黨幹事長二階俊博〉（2017年5月16日），新華網，www.xinhuanet.com/politics/2017-05/16/c_1120980107.htm；〈楊潔篪說日本在歷史和台灣問題上應言而有信〉，《聯合早報》，2017年5月30日。
- ⑲ 更有甚者，新加坡總理在2016年8月初訪美期間公開宣稱，PCA關於菲律賓南海訴案的裁決「強而有力」，應得到有關各國接受。參見〈新加坡總理李顯龍訪美期間表示海牙仲裁法庭裁決強而有力〉，《聯合早報》，2016年8月6日。
- ⑳ Simon Denyer and Annie Gowen, "Who Blinked in the China-India Military Standoff?", *The Washington Post*, 30 August 2017.
- ㉑ Jane Perlez, "China Blinks on South Korea, Making Nice after a Year of Hostilities", *The New York Times*, 1 November 2017.

從特朗普談到中美關係的未來走向



2017年1月，特朗普 (Donald J. Trump) 出任美國總統。這一年來，美國政治陷入近年所未見的混亂。「通俄門」調查層層深入，內閣要員相繼離任，在特朗普的民意支持度不斷創歷史新低的情況下，其在完成任期之前會否被起訴彈劾、被迫下台，現在誰也說不準。2018年國會中期選舉，普遍預計共和黨將會被特朗普拖累而大敗，屆時共和黨內「挺特」和「反特」派的衝突恐怕更趨白熱化。

不過無論特朗普能否保住總統之位，在一段時間後回顧，我們或會發現，從大選到最近一年來圍繞着他的喧鬧，都只是歷史的雜音。在這些雜音背後體現的，乃是美國族群、階級政治的長期趨勢。特朗普當選總統有其偶然性，但也有很大的必然性。他喜歡通過社交媒體直接表達未經修飾的想法，謾罵對手語不驚人死不休，但細心觀察他的國內外議程，包括對華政策，卻不難發現其中對於共和黨甚至民主共和兩黨的主流共識都沒有偏離太遠。

一 「白種怒漢」：特朗普勝選的種族根源

2016年總統大選時，特朗普能在初選遠遠拋離其他共和黨主流大老，贏得共和黨候選人資格，最後更出乎意料地擊敗民主黨候選人希拉里 (Hillary R. Clinton)，背後承載着美國中下階層白人自1960年代以來的憤怒——種族平權和種族多元化政策使得他們失去白人特權。這種憤怒在美國首位非裔總統奧巴馬 (Barack Obama) 治下達到頂峰。這些草根白人認為，白人至上的種族秩序已經在奧巴馬任內八年間顛倒過來。他們把生活中所有挫折都歸咎於白人失去優勢，希望一個強人進入白宮為白人出頭，把已經顛倒的再顛倒過

來。他們擔心若民主黨再當政四年，現時顛倒了的種族秩序將會常態化。而特朗普整個競選工程，都充滿了「恢復白人優越地位」的暗示。右翼福音教派傳媒大亨魯特 (Wayne A. Root) 便在霍士新聞 (Fox News) 歡呼2016年成為「白種怒漢年」，更出版了《白種怒漢》(*Angry White Male: How the Donald Trump Phenomenon is Changing America—and What We Can All Do to Save the Middle Class*) 一書，表達他對特朗普帶領白種男性「步出紅海」的期許^①。

特朗普從一個親民主黨的商人金主，轉變成一個右翼政治領袖，正始於他在奧巴馬當選後領導質疑出生地運動 (Birther Movement)，堅稱奧巴馬不在美國出生，所以根據憲法並無資格出任總統。在奧巴馬出示出生證明、確定他在美國出生後，這個運動仍然持續而且愈發壯大，但它除了對奧巴馬作為黑人的仇恨之外，並無事實基礎。當時《經濟學人》(*The Economist*) 雜誌斷言，特朗普就算落敗，他的參選或許已經永遠改變美國的政治光譜。「白種怒漢」被特朗普充權和聯合起來之後，將會繼續左右美國政局。這就如1964年共和黨總統候選人高華德 (Barry M. Goldwater) 攻擊種族平權、鼓吹保守基督教價值和抨擊大政府的主張，雖在當時被視為不入流的極端路線，但在他慘敗後不到二十年，里根 (Ronald W. Reagan) 便憑藉跟他差不多的主張贏得大選。

現在特朗普正式成為總統，擁有最高權力，這對「白種怒漢」的鼓舞就更不難想像。在他就任後，不少本來隱蔽行事、被認為是邊緣組織的新納粹和白人至上組織變得高度活躍，不時舉行公開的大規模集會；少數族裔因為膚色而被陌生人襲擊的仇恨犯罪案件飆升，這種趨勢令人擔憂。

在小布什 (George W. Bush) 當政、美國右翼勢力被認為已達如日方中之境的2004年，《經濟學人》兩位前美國編輯出版了《右翼美國：美國保守派的實力》(*The Right Nation: Conservative Power in America*) 一書，講述自由派的過度擴展以及黑白衝突如何造就「白種怒漢」和新右派崛起，至今仍是理解美國右翼興起的經典^②。該書指出，美式自由主義的核心，乃是通過政府的積極措施讓不同種族、階級、性別等多元公民能享有平等的權利與機會。1860年代共和黨總統林肯 (Abraham Lincoln) 解放黑奴後，南方白人通過《吉姆·克勞法》(*Jim Crow Laws*) 開始施行種族隔離並剝奪黑人投票權，令自由主義受挫。1950年代，南方黑人的民權運動隨南方的經濟高速發展而壯大。本來與南方白人結盟的民主黨將結束種族隔離的主張加入政綱，以爭取愈來愈重要的黑人選票。1960年代，美國在甘迺迪 (John F. Kennedy) 與約翰遜 (Lyndon B. Johnson) 主政下通過種種平權措施，正式結束了南方的《吉姆·克勞法》時代。

自由主義在種族問題上取得勝利後，由1960年代戰後嬰兒潮一代帶動的婦女、環保等社會運動，導引民主黨進一步左轉，將保障婦女墮胎權利、制裁污染企業等加入其政策主張中。在這個大潮下，共和黨亦不得不跟着左轉，支持平權、婦權、環保等自由派價值，以時任紐約州長洛克菲勒 (Nelson A. Rockefeller) 為代表的所謂「洛克菲勒共和黨人」(Rockefeller Republicans) 成為黨內主流。

但在同一時期，一股新右保守力量在南部與中西部的白人小農、小企業家和工人階級間崛起。在急速的自上而下的平權措施中，利益受損的草根白人察覺到最積極推動平權的自由派精英往往是寬己嚴人的偽善政客。一方面，他們主張在公立大學實行平權措施 (affirmative action)，增加黑人學生比例而減少錄取下層白人；另一方面，自由派精英卻能輕易把子女送進名牌私立大學。自由派強制公立中小學實行黑白融合，卻在私下爭相將子女送到純白人的貴族私校。自上而下的平權政策引起的反彈，激起了主張聯邦政府撤出百姓生活、重建家庭價值、白人擁槍自衛的新右運動。這一運動以草根白人社區的鄰里團體、教會、槍會等為主，在每次選舉中展現出愈來愈大的影響力。

1968年尼克松 (Richard M. Nixon) 競選總統時，即看準了草根白人對民主黨自由派的不滿，放棄了共和黨解放黑奴的主張，動員選民對黑人的仇恨和對傳統價值解體的恐慌情緒，以「維護法紀」的政綱贏得大選。1970年代美國的經濟、外交危機令新右運動蓬勃發展。里根於1980年贏得總統大選後，即繼承尼克松沒有徹底完成的右翼革命，將羅斯福新政時期 (The Roosevelt New Deal) 確立的福利國家砸爛。里根在攻擊向富人徵稅以輔助窮人的福利國家政策時，刻意模糊當中的階級因素而突出種族因素，批評當時的福利制度是剝奪誠實勤勞的白種小市民、助長被共和黨形容為「狡猾懶散」的黑人不勞而獲的不公體制。他在鼓吹福利改革時便曾反覆引用「福利皇后」(welfare queen) 這個半虛構例子——一個領取失業救濟的黑人女子騙取大量救濟金，開名車，過着舒適的生活。

過去三十年，全球化與經濟轉型令美國內陸工業帶流失大量職位，收入增長追不上東西岸大城市，令「白種怒漢」愈加憤怒，聲勢日漸壯大。影響所及，共和黨愈益轉右。就連1990年代民主黨克林頓 (William J. Clinton) 政府也被迫向右轉，推動比里根更激進的福利改革。小布什在2001年上台後，共和黨完全控制了白宮與國會，是為新右的一個黃金時代。他推動伊拉克戰爭所帶來的外交災難和任內爆發的金融危機，造就了奧巴馬執政八年，一度扭轉了自由派的劣勢，讓醫療改革和同志平權等政策得以實現。

很多自由派人士以為奧巴馬執政代表美國新右的陷落和自由主義的終極勝利，但事實上「白種怒漢」的憤怒卻在非裔總統治下達到高峰，引發反聯邦政府、反奧巴馬醫改的茶黨運動 (Tea Party Movement)，掀起了將特朗普送進白宮的巨浪。特朗普執政，令新右勢力進一步增強並超越小布什時代的頂峰，其實就是美國草根白人對種族平權和文化多元反彈的結果。

二 被民主共和兩黨拋棄的工人階級

當然，特朗普當選也不單是因為草根白人的種族主義。他贏得的選舉人票，全靠在前兩次選舉中投向奧巴馬的幾個中西部老工業區民主黨票倉 (包括



在美國中西部和東北部所謂的「鐵鏽地帶」(Rust Belt)，不難看到工業外移遺留下來的荒涼景象。(資料圖片)

密歇根州、威斯康辛州，甚至是橫跨東部與中西部的賓夕凡尼亞州)，在這次選舉中出乎意料地支持他。選前的民意調查幾乎全部都顯示希拉里將會在這幾個州輕易勝出，這是媒體專家斷言她必勝無疑的基礎；結果她將這幾個州全部輸掉。選後不少分析發現，這幾個州從藍轉紅的關鍵是在上兩次選舉中大比數投票給奧巴馬的多個所謂「奧巴馬要塞」(Obama Strongholds)，在這次選舉中都轉向特朗普。後來不少媒體和社會學調查都證實了所謂「奧巴馬—特朗普選民」(Obama-Trump voters) 確實存在——他們在當年票投以「來自建制以外的推動變革者」包裝的左翼候選人奧巴馬，感到失望後票投以「來自建制以外的推動變革者」包裝的右翼候選人特朗普^③。

這次轉投特朗普的「奧巴馬要塞」很多都是傳統工業區，近二十年受到產業工序外移至低工資地區的影響，失業情況嚴重。特朗普的反自由貿易政綱，包括重新談判《北美自由貿易協定》(NAFTA)、退出《跨太平洋夥伴關係協定》(TPP)、提高中國進口產品關稅等，對這些地區的選民來說無疑十分吸引。而NAFTA的簽訂和將中國帶入世界貿易組織(WTO)等舉措，都是在1990年代由克林頓政府完成的。在這些老工業區，克林頓的名字早已與「自由貿易」等同。希拉里在競選時不斷將自己包裝成反對自由貿易的政客，但她在當國會議員和國務卿時支持自由貿易的立場鮮明，實在令人難以抹去有關印象。難怪這次選舉的各個票站調查均顯示，工會家庭選民和低收入工人階級選民投票給希拉里的比例比2012年投給奧巴馬者為低，投票給特朗普的比例則比2012年投給共和黨羅姆尼(Mitt Romney)者為高。

除了「奧巴馬—特朗普選民」之外，覺得希拉里「投不下手」而在選舉日留在家裏的民主黨支持者肯定為數不少。民主黨初選時，很多大工會的地方分

部都支持反對自由貿易的黨內候選人桑德斯 (Bernie Sanders)。但一直與民主黨建制派過從甚密的全國工會領導，卻急不及待地推薦希拉里，引起不少會員不滿。這些工人在選舉日有多少真的出來票投希拉里，實在成疑。如果「奧巴馬—特朗普選民」因為怕被標籤為種族主義和性別主義者，羞於向調查員承認將會投票給特朗普，而稱自己還未決定投給誰或會投票給希拉里，那完全可以理解；受訪時說會投票給希拉里，最後覺得「投不下手」而沒有出來投票的選民，應該也為數不少。這個現象或者可以解釋為何幾乎所有選前民調都無法顯示，作為民主黨票倉的中西部老工業區正在轉向支持特朗普。

在上兩次選舉投票給奧巴馬，而在這次投票給特朗普或在選舉日留在家中「被動投特」的選民，肯定不是「白種怒漢」或種族主義者。要理解他們為何支持特朗普，就要理解過去三十多年美國階級政治的轉變。1970年代，美國和其他西方國家的有組織勞工 (organized labor) 勢力壯大，成功爭取工資持續增長。工資高增長乃是1970年代通貨膨脹危機的根源，當時很多強大的工會成功爭取工資增長與通脹掛鉤，所以他們並非通脹的最大受害者。但工資高增長卻令企業利潤和放貸者實際利息收入下降，面對這一困境，商界便開始力推自由貿易，讓企業易於到發展中國家投資，並容許發展中國家的產品更容易進入美國本土市場。自由貿易，乃是讓企業從本土有組織勞工解套，到第三世界僱用當地廉價勞動力，再將產品出口然後回到本土市場的板斧。這是1980年代里根開始推動全球化的背景④。

傾向商界的共和黨一直支持自由貿易，而民主黨因為依賴中西部老工業區的工會會員選票，所以一直反對自由貿易，以保護美國工人飯碗不被外國勞工奪去。在1992年總統選舉時，克林頓便以工人利益代言人的姿態出現，主張NAFTA應加入保障墨西哥勞工權利與工資的條款，更主張在每年更新中國享受的低關稅最惠國待遇時加入人權條款，如中國人權沒有改善，便立刻大幅增加對中國產品的關稅。

但克林頓當選後，即在華爾街和大企業的強力游說下徹底改變立場，擁抱自由貿易，通過了沒有約束力的勞工保障附加條款NAFTA，並無條件更新中國最惠國待遇，後來還給予中國永久最惠國待遇，幫助其加入WTO。同一時間，英國首相貝理雅 (Tony Blair) 帶領的工黨同樣背棄工會工人，擁抱自由貿易，支持歐盟東擴。隨之，東歐、中國和墨西哥同時釋放巨大的廉價勞動力，歐美產業的工序紛紛外移到低工資地區。製造業職位大量流失後，工會在1970年代爭取到的工資增長、福利和保障，瞬間化為烏有。

面對收入和地位急速下滑，有組織勞工唯有走上街頭，形成了1990年代末的反全球化運動。那時候，在七大工業國 (G7) 峰會、世界銀行 (World Bank)、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IMF) 的會議場外，總會見到浩浩蕩蕩的反全球化示威。1999年WTO在西雅圖舉行大會期間，以工會成員為骨幹的反全球化街頭抗爭演變成大規模暴力衝突，可說是美國反全球化運動的高峰。但在高峰過後，工會運動因為製造業的全面外移而消沉下來，反對全球化的聲音也逐

漸被抑壓。本來站在工會一方反對自由貿易的民主黨，也全面擁抱全球化。2000年代開始，支持自由貿易成了美國民主黨和共和黨的主流觀點。在社會中下階層的傳統產業工人，也就成了沒有政黨代表的孤魂野鬼。

能夠將工序外移的產業均擁抱全球化，至於不能外移的行業如服務業、農業和建造業，則愈來愈依賴來自發展中國家的合法或非法低工資移民勞工。在大企業的游說下，歐洲國家大舉放寬東歐、北非、中東國家移民的限制。同時，美國的民主共和兩黨對拉丁美洲非法移民視若無睹，兩黨歷次嘗試啟動的所謂移民改革，主要是要讓無證人士獲得合法居留權甚至公民身份。在早晚能獲得公民身份的預期下，拉美非法偷渡者大增毫不稀奇。

如此這般，曾經是歐美社會中流砥柱的工人階級，在全球化和外國廉價勞工湧入的雙重壓力下，一代比一代更絕望和沒保障，逐漸被主流政客與輿論拋棄。特朗普的競選工程，就是看準了這一群「有怨無路訴」的選民，激起他們的憤恨情緒。

民主黨初選時曾一度對希拉里構成威脅的桑德斯，他的很多競選政綱，包括反對TPP、重訂NAFTA和加強美墨邊境管制，其實與特朗普的主張十分相似。不同的是，桑德斯以階級政治的左翼語言表述這些政綱，而特朗普則以「中國人偷了我們工作」、「墨西哥無證人士都是罪犯」、「穆斯林都是恐怖份子」等種族語言來明示或暗示，將工人階級的經濟怨恨與白人至上的身份政治連接。桑德斯在初選中大挫希拉里的傳統藍領區密歇根州與威斯康辛州，正是希拉里在大選時疏於造訪而特朗普主攻，最後在選舉日從藍轉紅，讓特朗普勝出的重要州份。由此可見，特朗普勝選，既有草根白人抵制種族平權與文化多元的反革命元素，也有工人階級反抗新自由主義、不滿全球化長年剝削的革命元素。

不過，革命與反革命元素造就特朗普當選，並不代表特朗普政府會實行甚麼革命政策或反革命政策。事實上，在其入主白宮後，縱使天天通過社交媒體發表爭議言論的風格令很多人吃不消，但他的主張大多只是共和黨主流建制派一直鼓吹的政策而已。

三 大選之後：共和黨建制派收服特朗普

特朗普當選後，即重用「另右」(Alt-Right，另類右翼)白人民族主義運動主將班農(Steve Bannon)，委任他為白宮首席策略師，還委派他進入由軍方、外交和情報系統高層組成的國家安全委員會。特朗普一上任便簽發弄得全球震怒、最後被聯邦法官喝停的穆斯林地區國民入境禁令，便是出自班農的手筆。班農更與一直強烈主張向中國發動貿易戰甚至不惜在南海兵戎相見的納瓦羅(Peter Navarro)，聯手推動經濟民族主義議程。特朗普簽署行政命令讓美國退出TPP，便體現了他們的主張。班農曾在一個訪問中興奮地表示，他將會

日以繼夜地致力「解構行政國家」(deconstruct the administrative state)，很有毛澤東「將舊國家機器打個稀巴爛」的氣勢。這些豪情壯語，共和黨建制派聽在耳裏便感到害怕^⑤。

但特朗普就任不到三個月，班農便出現失勢的跡象。首先，特朗普抵不住傳統共和黨人和軍事外交大老的壓力，取消了班農在國安會的席位；同時有人向媒體放風，說特朗普政府內出身自高盛集團(Goldman Sachs)的官員，如正副財政部長，已自成一派，與特朗普的女婿、猶太裔地產商庫什納(Jared Kushner)結盟，推動維持經貿金融全球化的路線，抵制班農的經濟民族主義。後來，更有白宮資深官員向自由派網媒揭露，班農常常在背後罵庫什納是“cuck”。這個詞近年在另右和白人至上主義圈子十分流行，泛指自己的白人妻子與黑人偷情的無能白種男性，帶有極濃厚的種族主義和性別主義色彩，也充分反映了另右份子對自己的性別與種族優越感的極度不安全感。當然，班農罵庫什納是“cuck”，也等於在侮辱特朗普的愛女伊萬卡(Ivanka Trump)。這宗新聞恐怕是來自庫什納陣營，目的是令特朗普痛恨班農並進一步將他邊緣化。這些消息流傳了幾個月後，班農最終在2017年8月下旬被特朗普開除。

班農路線失勢也可從特朗普的外交作為中看出來，其中一個重要指標當然是中美關係。班農經濟民族主義的其中一個重要主張，就是宣布中國為貨幣操縱國，向中國進口產品徵收高關稅。這個政策在特朗普上任後被勒住。特朗普與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於2017年4月初在佛羅里達州的海湖莊園會面後，更明言不會將中國列為貨幣操縱國，並會進一步改善中美經濟關係。有趣的是，特朗普對中國友善，反而令一向不遺餘力推動中美友好、代表美國企業在中國利益的美中商務委員會，在「特習會」前夕發表聲明，提醒特朗普要更積極爭取美國企業和美國貨品在中國得到公平對待^⑥。

特朗普在其他外交領域，亦沒有兌現選舉時強調的不會將資源浪費在干預國際事務的孤立主義路線。2017年4月初，敘利亞政府出動軍用化武攻擊平民，特朗普即下令美軍戰艦發射戰斧導彈攻擊敘國的政府軍用機場作為懲罰，這個舉動獲得華府建制派普遍好評。有線電視新聞網(CNN)的資深國際事務評論員扎卡利亞(Fareed Zakaria)說，此舉令特朗普成為真正的美國總統；希拉里也表示，如果她是總統也會這樣做^⑦。

在北韓問題上，特朗普似乎比前任強硬，常常威脅要開戰，但這一立場並非無中生有，而是與近年華府對朝問題思路轉向有關。他在競選時極少提起北韓，在上任後卻對北韓核問題高度關注，應該是受到共和黨外交建制團隊的影響。過去二十多年，美國一直靠爭取中國制裁北韓來制止後者發展核武器，但北韓還是不斷進行核試，北京一味表現出毫不知情、束手無策的態度。後來，奧巴馬政府更發現中國國有企業違反聯合國禁令、積極協助北韓核計劃的證據。這些發展令華府外交建制團隊開始認為，以中制朝的政策已經失敗，美國始終要直接和強硬地壓制金氏政權。奧巴馬政府決定在南韓部署薩德反導系統，與2017年夏天特朗普派遣兩個航空母艦戰鬥群和兩艘核潛艇進入朝鮮半島海域，兩者之間其實體現了極大的政策連續性。

以上種種，顯示了華府的建制力量，正在將一個以反建制為號召的新總統拖入建制的軌道。特朗普在內政上的重點政策，包括廢除和取代奧巴馬醫改、減稅、減少金融規管等，都與共和黨主流同步，而且不少都需要在共和黨主導下的國會中通過立法。特朗普政府的政策，無論對外對內都很難超越共和黨建制的框架。

現在白宮面對的最大不確定性，便是有關特朗普團隊在競選時有無私通俄國的調查（「通俄門」）。司法部委任德高望重的前聯邦調查局（FBI）局長穆勒（Robert Mueller）為特別偵查官。如果曠日持久的調查證明特朗普清白，那麼其政府的認受性將大為提高；如果調查結果證明他確有私通俄國和妨礙司法，那麼他便可能要面對國會彈劾。一般預期，特朗普被彈劾以致被迫辭職的機會並不高；但就算特朗普下台，換上副總統彭斯（Michael R. Pence）出任總統，只會令共和黨的建制力量更穩固。畢竟彭斯乃是一個更穩定、更富行政經驗和更表裏一致的真正保守派。他從政多年，除了立場太保守之外，並無任何醜聞或引起爭議。

可以說，特朗普就任一年，華府建制派，特別是共和黨建制力量已經重新掌控大局。競選時特朗普宣稱要進行的反建制革命並無發生，在未來也不大可能會發生。

四 中美關係惡化是歷史大勢

雖然特朗普在上任之初沒有兌現競選時的承諾，立刻與中國撕破臉、向中國發動貿易戰，在措辭上對中國也十分客氣，但一年下來，中美關係慢慢惡化卻是不爭的事實。特朗普政府在2017年11月訪問中國後明確表示，會跟隨歐洲不承認中國的市場經濟地位，這意味着華府將繼續以威脅提高中國產品的關稅來與中國展開強硬的討價還價。同時，特朗普政府批准對台灣巨額軍售案，美國參議院又通過允許美國軍艦停靠台灣，加上最近簽署《台灣旅行法》，打破1979年美台斷交之後的規範。美國的轟炸機和軍艦飛越或經過南海有爭議空域與海域的情況，這一年來更是愈加頻繁。中美矛盾升溫，已經十分明顯。

然而，中美矛盾升溫並非特朗普導致，兩國關係的漫長蜜月期其實在奧巴馬政府後期已經結束。在中國政府大力扶助國企下，美國企業在中國受到愈來愈大的歧視和擠壓，再加上工資上漲、經濟放緩、外匯管制收緊等因素，原本是中國親善大使的美國企業，對中國市場已經沒有像以前一樣熱衷。2017年初，中國美國商會（AmCham China）發表會員調查，當中四分之一受訪企業已開始或正計劃撤離中國，三成企業表示中國營商環境正在惡化，八成表示它們已經不再受歡迎^⑧。美國企業對中國市場愈加失望甚至憤怒，乃是美國政府更敢於向中國挑起經貿磨擦的底蘊。要評估中美關係會惡化到甚麼程度，我們不妨回顧一下過去兩國關係長久和諧的基礎，以及這些基礎現在還是否牢固。

1972年，美國在越南戰爭泥潭中抽身之際，利用中蘇矛盾拉攏中國制衡蘇聯。尼克松訪華前後，美國給予中國各種經濟和政治甜頭，換取中共停止在東南亞輸出革命，並支持赤柬對抗越南，壓制蘇聯通過越南在東南亞擴展地盤的野心。中國幫助美國穩住東南亞，美國便讓北京取得聯合國席位作為回報，並在1979年與台北斷交，改為承認北京。1980年，卡特 (James E. Carter) 政府更給予中國最惠國待遇，讓中國產品以最低關稅進入美國市場，打破了不給予共產國家最惠國待遇的通例。雖然當時中國的最惠國待遇要經白宮與國會每年續期，但中國總算加入了由美國主導的「自由世界」貿易體系。沒有這一步，鄧小平的改革開放根本難以開展。

1980年代，美國給予中國最惠國待遇的年度續期只是例行公事，但在八九民運後，美國在野民主黨開始主張中國最惠國待遇續期應與人權狀況掛鉤，這個主張得到反對自由貿易的工會與南方傳統勞動密集型工業的老闆支持。如前所述，在1992年的總統大選中，克林頓中國政綱的核心乃是將中國最惠國待遇與人權狀況掛鉤。克林頓贏得大選後，立即將政綱付諸實踐。1993年5月，他在宣布中國最惠國待遇續期時，加入了與西藏、民運人士、宗教自由等相關的人權條件，並斷言如果這些範疇的人權狀況沒有改善，美國便會在1994年終止中國的最惠國待遇。

1991年蘇聯瓦解，1972年之後美國聯中制蘇的理由已經消失，那時中美貿易佔美國外貿比例很小。中國在1992年鄧小平南巡後出現過度投資和經濟過熱，貿易赤字飆升，外匯儲備銳減。副總理朱鎔基在1993年表示中國要熬過經濟危機，除了宏觀調控以外，要推動出口導向工業化，打開美國市場至關重要。在中國依靠美國遠大於美國依靠中國、蘇聯和東歐又剛變天的時空下，美國政府忽然以經貿迫人權，對中共帶來的壓力有多巨大，不難想像。

克林頓的對華政策得到工會、南方工業與民意支持，儘管美國商會組織和大企業持反對態度，但起初也沒有積極游說。北京見形勢不妙，即展開大量活動拉攏美國大企業，給予它們實際好處或將來可獲巨大利益的期望，請求它們代北京游說白宮和國會放棄將最惠國待遇與人權狀況掛鉤。例如1993年，北京與美國電話電報公司 (AT&T) 簽署備忘錄，承諾會開放中國電訊市場讓該公司參與。1994年初，國務院副總理鄒家華訪美，拜訪了多家重量級能源公司與飛機製造商，感謝它們支持無條件延續中國最惠國待遇，同時與這些公司簽署巨額訂單，以及開發南海和內蒙古油田、天然氣田的合約。這些企業的業務本來與中美貿易沒有直接關係，但都因為從中國政府獲得利益而積極運用自身的影響力游說華府；類似的例子還有很多。同一時間，北韓在蘇聯瓦解後全面倒向中國，並決心發展核武器和中遠程導彈。中國即利用幫助制止北韓發展大殺傷力武器，作為爭取最惠國待遇無條件續期的籌碼^⑥。

北京一邊拉攏美國大企業，一邊以北韓迫經貿的策略十分成功。1994年，克林頓政府和國會決定將中國最惠國待遇與人權問題脫鉤，之後的續期便回到1980年代以來例行公事的狀態。中共擺脫了八九民運與蘇聯瓦解後的

困局，加上中國對美出口飆升，於是得以一面維持威權統治，一面獲取經濟利益。1999年，克林頓政府進一步給予中國免續期的永久最惠國待遇，為中國進入WTO掃清最大障礙。

可見，冷戰結束後的中美和諧，建基於北京向美國大企業讓利以及承諾協助制止北韓發展大殺傷力武器，但這兩個基石今天已經碎裂。自胡錦濤時代起，中國扶助國企壟斷市場，令很多當年幫助中國大力游說華府的美國企業吃虧。例如前述的電訊公司與能源公司，現在都已經被中國大型國企擠到了一邊。

近十年來美國國會多番指責中國操控匯率和傾銷產品，並威脅立法制裁，其實有很多在1990年代曾當中國說客、後來在中國吃了大虧的大企業在背後游說支持；有學者甚至將這個現象稱為美國的「反華企業起義」(anti-China corporate insurgency) ⑩。2013年後，美國經濟穩定復蘇，邁向能源自足，美元重回升軌，國際資本回流美國；同時，中國經濟滑坡，於是以美國為市場的出口工業加速離開中國，在越南、印度、墨西哥等地重建供應鏈。美國對中國經濟的依存度開始降低，這個變化正在削弱華府親華派的話語權。另外，時間已經證明，北京不是無意便是無力阻止北韓發展核武器與中遠程導彈。正如前述，奧巴馬政府在卸任前更公布中國東北國企違反國際制裁、暗助北韓核計劃的詳情。

1990年代維持中美關係和諧的因素現已消失，兩國關係惡化已成定勢。美國外交建制團隊內的親華派勢力正在消退，對中國不那麼友善的觀點正變得愈來愈有影響力。原本被稱為「熊貓擁抱者」(panda huggers) 的外交大老，近年對中國也變得不友善，當中的表表者莫過於情報系統大老白邦瑞 (Michael Pillsbury)。

五 外交體系大老從親華到反華的轉變

白邦瑞在1960年代出道以來，在美國中央情報局(CIA)、國務院、國防部從事與中國有關的情報與政策制訂工作。他操流利中文，初出茅廬時已是CIA情報員，在尼克松、卡特、里根、老布什(George H. W. Bush)政府任職，公開的官職包括國防部政策規劃助理次長、國防部長辦公室亞洲事務特別助理等。至於不公開的中國情報工作，為他贏得了CIA局長特別傑出表現獎(Director's Exceptional Performance Award)。更重要的是，他是美國自尼克松時代起聯合中國對付蘇聯政策的主要制訂者。他在1970年代撰寫的主張中美建立秘密軍情合作關係的報告，曾獲基辛格(Henry A. Kissinger)和尼克松公開稱讚。白邦瑞乃是美國共和黨系統內位高權重的著名親華派。

然而，像白邦瑞這樣一個背景資深的外交、情報人員，在2015年竟然出版了一本名為《百年馬拉松：中國稱霸全球的秘密戰略》(*The Hundred-Year*

Marathon: China's Secret Strategy to Replace America as the Global Superpower) 的專著，嚴正宣示：我們這些親華派徹底錯了。他說，中共一直把美國當作敵人，一直在部署擊倒美國，但裝成一個善良地與美國合作、沒甚麼野心的弱小國家。美國現在才發現中國的長期野心與戰略，可能已經太遲^①。白邦瑞的中國威脅論，之前已有很多人說過，再說一次本來並無新意，特別之處是由他這樣有份量的大老說出來。該書剛出版時，共和黨著名公關、前副總統切尼 (Richard B. Cheney) 的新聞秘書格洛弗 (Juleanna Glover) 在她家為作者辦了一個新書發布會，官蓋雲集。該書一面世，各大媒體都爭相報導。大家都問：這本書是不是代表了華府對華外交思維的重大逆轉？

《百年馬拉松》的內容，主要來自各種解密情報文件，以及白邦瑞與多年來中共變節者的秘密訪談等。例如1990年代初，美國接收了兩名來自中共高層的變節者「白先生」和「綠小姐」。白先生提供的情報指出，中共的反美鷹派已在黨內鬥爭中勝出，這派系將向年輕人大搞仇美愛國教育，並準備利用儒家思想來鞏固威權統治。他告訴作者，中共並無誠意走向真正的市場經濟，更遑論政治的自由化和民主化。然而，綠小姐告訴作者，中共現在是改革派當道，領導層都在努力以美國為師，將中國經濟改革成美國的模樣，政治改革便會隨之自然出現。

鑒於1990年代華府奉行幫助中共建設經濟和進入WTO的政策，華府高層都選擇相信綠小姐提供的情報。綠小姐在美國定居後，仍不時回中國，並帶來中國正努力推動全面西化和開放的新情報。但2003年綠小姐被駐中國的CIA人員揭發是雙重間諜，並被FBI逮捕。之後中國的發展情勢證明，白先生當年提供的情報才是準確的。

白邦瑞通過這兩個變節者的故事，說明中共無時無刻都故意提供錯誤情報給美國，讓其產生中國對美友善又有決心改革的幻想。他警告，過去幾十年中共操弄世界對中國的印象，令西方減低對中國的戒心，積極幫助中國，包括秘密向中國輸出各種敏感技術和情報，讓中國的經濟和軍事實力高速增長。現在中共判斷自身實力已足，時機已成熟，開始積極出擊，改變亞太區既有秩序，挑戰美國在亞太區內的影響力。作者因此敦促華府及早放棄幻想，將中國視為競爭對手，而不是合作對象。

以上判斷基於作者聲稱自己一直接觸到的秘密供詞與文件，讀者自然無法證實。但在奧巴馬時代的很多美國外交政策主事者，看來已經相信有關觀點。《百年馬拉松》一書長期踞於暢銷書排行榜高位，得到很多資深外交專家在各大報刊大力推薦。白邦瑞的論點，無論是否準確、合理，都正在影響並反映了美國外交體系的對華思維。影響未來中美關係發展最重要的，並非特朗普在社交媒體飄忽不定的對中國的評論，而是華府外交體系的這種深層思維轉化。閱讀該書並掌握其觀點，乃是理解特朗普政府在未來四年對華政策的一條重要線索。

六 小結

特朗普當選，代表了美國「白種怒漢」對過去幾十年種族平權的反抗，也代表了美國勞工階級對三十年來全球化的反擊。從這個意義來說，特朗普施政體現了時代的斷裂。特朗普執政以後，政府內最能代表斷裂力量的班農被邊緣化，最後被開除，共和黨建制派全面控制了白宮議程；就算是最能表現出與過往傳統決裂的對華決策強硬化，也不過是近年共和民主兩黨對華思維轉變的體現。從這個角度看，特朗普施政體現了時代的延續。在斷裂與延續之間，延續暫時佔了上風。但兩者之間的拉鋸仍未結束，未來的發展如何，肯定還會好戲連場。

註釋

① Wayne A. Root, *Angry White Male: How the Donald Trump Phenomenon is Changing America—and What We Can All Do to Save the Middle Class* (New York: Skyhorse Publishing, 2016).

② John Micklethwait and Adrian Wooldridge, *The Right Nation: Conservative Power in America* (New York: Penguin Press, 2004).

③ Nate Cohn, "The Obama-Trump Voters are Real. Here's What They Think", *The New York Times*, 15 August 2017.

④ Ho-fung Hung and Daniel Thompson, "Money Supply, Class Power, and Inflation: Monetarism Reassessed",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81, no. 3 (2016): 447-66.

⑤ Philip Rucker and Robert Costa, "Bannon Vows a Daily Fight for 'Deconstruction of the Administrative State'", *Washington Post*, 23 February 2017.

⑥ John Frisbie, "Trump and Xi Need to Create a Stronger Framework for US-China Relations", www.uschina.org/media/press/trump-and-xi-need-create-stronger-framework-us-china-relations; William Mauldin, "U.S.-China Trade Tensions Loom over Trump-Xi Summit", 5 April 2017, *The Wall Street Journal*, www.wsj.com/articles/u-s-china-trade-tensions-loom-over-trump-xi-summit-1491408094.

⑦ Mark Hensch, "CNN Host: 'Donald Trump Became President' Last Night", 7 April 2017, <http://thehill.com/homenews/administration/327779-cnn-host-donald-trump-became-president-last-night>.

⑧ AmCham China, "2017 Business Climate Survey Report", www.amchamchina.org/about/press-center/amcham-statement/amcham-china-releases-2017-business-climate-survey.

⑨ James A. Baker III, "China Plays Its China Card: N. Korea or Human Rights?", *Los Angeles Times*, 10 April 1994.

⑩ Samuel Wagreich, "Lobbying by Proxy: A Study of China's Lobbying Practices in the United States, 1979-2010 and the Implications for FARA", *Journal of Politics and Society* 24, no. 1 (2013): 150.

⑪ Michael Pillsbury, *The Hundred-Year Marathon: China's Secret Strategy to Replace America as the Global Superpower* (New York: Henry Holt and Co., 2015).

民初小說中的 「人體模特事件」與視覺政治

• 邵 棟

摘要：民國初年，隨着西洋美術在中國的傳播，人體畫與人體模特成為重要的社會議題。長達十年的「人體模特事件」(1917-1927)與相關論爭，也在小說中得到展示。通俗文學作家周瘦鷗、包天笑，新文學作家王統照、丁玲等都對這一問題有着創作關照，他們的小說構成了思想討論的公共空間。在這些小說中，展現出女性自我意識與身體意識的萌芽，然而即便在新道德體系下，女性依然受到性別暴力與視覺權力的宰制。本文以小說證史的方法，試圖挖掘出虛構文本中的真實情感與觀念，表達大變革時代中，文化史研究視角下難以觸及的有關「人體模特事件」的感性認知。

關鍵詞：「人體模特事件」 民初小說 女性身體 新道德 視覺政治

一 引言

在近代中國，「女性解放」始終是一個相當重要的社會議題與文明訴求。不論是「廢纏足」還是「興女學」，都表徵了女性解放運動在身體革命與思想革命上的雙重追求。然而，這項運動在特定歷史情境下有着相當曲折的過程，民初的「人體模特事件」就是現代中國女性解放運動史中的一個典型事件，對於女性解放有着相當深刻的概括意義：從劉海粟等人創辦的上海美術專科學校設立人體寫生課程而引起的「人體模特事件」開始，事件風波和論爭綿延十年之久(1917-1927)^①。人體模特問題在民初中國受到巨大非議與批評，既是中西方文化衝突的具體表現，也是中國女性身體困境之象徵：涵蓋着女性就業、着裝、審美與性別關係等諸多問題。

人體模特在中國的接受過程，其實涉及到「裸」(nude)與「露」(naked)的界限問題。在西洋繪畫的觀看傳統中，早已形成了一種技術習慣與默契，或

曰一種成型的視覺規範 (pictorial convention)，即將人體畫設定於審美與藝術的範疇，不論是藝術創作或欣賞，參與者在文化規範中自覺地抑制色情之念，將動物性的視覺對象轉化於精神性的審美過程。這種意識與秩序帶有集體認知與建構的特色，然而這樣一種長期形成的文化默契在中國是沒有任何傳統基礎的。學者吳方正指出了這一接受過程中的艱難之處^②：

人體再現的問題在中國所以是雙重的，是因為這個從西方傳入的藝術實踐本身已經內含了一個二元張力，使人體再現非色情而是藝術，在乎圖式常規，但這又是中國本身缺乏的，並不因為裸露的二元張力在西方已經取得某種協調而可以存而不論。因此，要使人體再現在中國成為藝術，取得合法地位，必須再度建構出一套中國集體接受這個西方事物的圖式常規，於是，在裸與露的二元張力之上，又多了一層中西文化之間的張力。

這樣一套審美範式和審美體系，是隨着西洋人體畫以及人體模特這一職業的引入才在中國出現的。而中國近古的身體觀念中，女性身體是家庭私產，絕無公共展示的可能，女性日常穿着也以「去曲線化」、遮蔽性別特徵為重點；展露身體與性別特徵的春宮圖亦只在極私密空間傳播並強調其功能性。此外，在「男女授受不親」的觀念下更無可能接受人體畫的繪畫情境。西方留學歸來的美術家直接主張人體畫是純藝術審美範疇，為時人所不解，並指斥為下流，爆發「人體模特事件」也是頗能理解的事情。

「人體模特事件」大概可以分為兩個部分來觀察：一是社會事件，因為上海美專使用人體模特參與教學，社會各方對於這種教學形式予以反對以及作出抗議，例如1917年城東女學校長楊白民抗議美術學校開設人體畫課程、1924年上海美專學生饒桂舉行的畫展因陳列人體習作而遭到江西警廳勒令禁止，以及1926年孫傳芳電令「查禁裸體畫與模特兒」；二是洋派畫家與保守文化人之間的理論論爭，這些論爭文章多見於《美術月刊》、《時報》、《時事新報》以及《申報》等，主要參與者為洋派畫家劉海粟、倪貽德、李寓一、汪亞塵，以及上海市議員姜懷素乃至直系軍閥孫傳芳等人。理論論爭是洋派畫家最終獲得「人體模特事件」勝利的重要武器。自此之後，人體模特成為美術院校普遍採用的教學手段。

而幾乎在同一時期，文壇出現了多篇述及人體模特的小說，參與了這一公共議題的討論。這些小說不僅在一定程度上再現了社會事件，而且帶有理論的思考；也有小說超脫了人體模特的議題，更為深入地思考現代女性問題。而小說作為大眾閱讀的對象，亦成為現代文明的示範，使得「人體模特事件」與相關的理論論爭深切影響了當時讀者對新思想的接受。小說作為虛構文本與虛擬空間，卻承載了人們在社會大變革中真實的情感脈絡與道德潛意識之發展，這正是作為心理過程而非歷史事件的「人體模特事件」，在文化領域中一條極為隱蔽的發展線索。

有關民初女性人體模特的研究，就歷史事件還原闡釋來說，李信和曾越有比較充分的材料整理^③；對於裸體模特所代表的身體文化與性別機制，

吳方正有着非常深入的讀解^④；陳建華則仔細梳理了民初通俗雜誌流露出的身體文化的新變^⑤。就具體文本來說，過去學者一般將眼光集中在丁玲《夢珂》的研究，如江上幸子、羅崗和吳曉東都對小說中體現的都市新女性與現代視覺機制之間的微妙關係，有着精確深入的把握^⑥。

前輩學者研究雖然很深入，但基本上主要從文化史的角度對作為歷史事件的「人體模特事件」進行闡釋，或者對單獨文本進行剖析。本文更關注在一系列的虛構文本——小說中，作者如何參與社會議題的真實討論，以及其思想與道德潛意識是如何表達與演化的。本文嘗試在前輩學人「以詩證史」的啟發下，以小說證史，挖掘出虛構中的真實情感與觀念，表達文化史研究中難以觸及的有關「人體模特事件」的感性認知。

有關人體模特的小說在民初並不稀見，本文選取最有代表性的四篇小說進行較為深入的分析，分別是周瘦鵑的《女貞花》(1917)、王統照的《沉思》(1921)、包天笑的《愛神之模型》(1922)以及丁玲的《夢珂》(1927)^⑦。筆者將對四篇小說中女性人體模特的呈現以及思想寄託做一個基本的梳理。之所以選擇這些小說作為討論對象，是因為它們比較典型和集中地在思想與道德層面上討論了性別與視覺的問題，參與了其時的社會討論。

二 社會事件的象徵：《女貞花》與《沉思》中女性身體的發現

有關「人體模特事件」的社會衝突面向，常常有一個典型的情境，即美術家在臨摹女性人體模特時，其創作過程為社會中一群衛道士所打斷，走向一個不可收拾的尷尬境地，而小說在再現現實事件方面也常以如此情境展開。從《女貞花》到《沉思》，小說記錄了女性（人體模特）自我意識的變遷，以及對身體的發現。

周瘦鵑於1917年在《小說大觀》上發表的《女貞花》，是目前可見第一篇集中以人體模特為創作素材的中文小說。按其寫作內容，似有聲援劉海粟等一眾洋派畫家之意。然而，這一篇小說並非純然原創，而是一篇「影戲小說」：作家通過觀看西洋默片，記下其劇情概要，然後按照自己的寫作習慣重新組織故事，以供那些沒有經濟能力和英文基礎的觀眾了解電影內容的一種特殊文體^⑧。《女貞花》這篇小說就是根據1916年的美國電影《貞潔》(Purity)改編而成，小說的許多情節和對話都為周瘦鵑添加。故事劇情並不複雜，主要講述一個叫貞潔女郎的純潔美女，為了讓與之相愛的詩人大珊能出版自己的詩歌集，瞞着他去給畫家拉麥克做人體模特，大珊後來偶然知道她做人體模特的事而未知其動機，十分生氣，產生了很大的矛盾；當書店經理人向他道破實情之後，他才恍然大悟，理解了貞潔女郎的良苦用心，電影和小說都是大團圓結局。

周瘦鵑在小說開篇的前言中說道^⑨：

女貞花者，非傳花，傳一女子也。非傳女子之美，傳女子之貞潔也……名美鄔德蘭孟遜則飾為女郎貞潔，現其色相於紅氍毹上，雪膚花貌，傾

動一時。士女為世界聞名之範人，專供大美術家雕石象模仙女者。去歲巴拿馬賽會，嘗得一萬金圓之獎，其價值可知。《貞潔》之片，予於上海大戲院見之，擊節歎賞之聲，幾破劇場而出。蕩漾於上海一市，十五女兒清且揚，女士有焉。

小說文本主要讚賞的是女主人公的道德美，並將其擔當人體模特這一行為納入到「貞潔」的行列中。同時，作者也指出電影中的女演員本身就是一個模特，對於她在電影中展露身體這一行為，帶有褒揚的態度。在此，周瘦鵑似乎有着為女性裸體「祛魅」的啟蒙傾向。然而女性當眾裸露身體，自為彼時的中國人視為淫蕩下流，周瘦鵑又如何將其納入到「貞潔」的行列中呢？

當小說中的書店經理人道破女主人公擔任人體模特，是為了籌錢為大珊出版詩集的時候，他是這樣說的^⑩：

大珊先生，你是個大詩人，難道也抱着尋常道學家的俗見嗎？這女郎有一個冰清玉潔的玉體，也有一顆冰清玉潔的芳心，任是赤身裸體給全世界的人瞧也不打緊。反能使那些不道德的小人慚愧死呢。

好一個佛絲姑娘，既助了柔頓大珊印詩集，成大名；又來助你拉麥克成名了。

周瘦鵑借小說人物之口，提出了兩個觀點：第一，做人體模特與貞潔無涉，不影響當事人的道德水平；第二，女主人公通過自己的身體，成就了男性的事業，這是一種功績，同時也是貞潔的象徵。

周瘦鵑在小說中致力建構了一套道德系統，嘗試將人體模特這一西洋事物納入到中國傳統道德的標準之中。小說開篇就製造了一個文本內文本：詩人大珊在樹林中創作了一首名為《德》的詩歌（自然是周瘦鵑本人的創作，為電影中所無），描寫司德女神創造的一個完美的天堂世界，為潘朵拉所破壞，物欲橫流，只留下一番辛苦付諸東流的司德女神獨自傷心。這首詩歌固然有社會譴責的意味，但更重要的是引出女主角貞潔女郎來。文中寫到：「一眼望見一百多步外，有一個女郎……不是他夢中所見那個司德女神是誰？」^⑪

周瘦鵑在小說中將女主角與司德女神形象的並置，即有意從司德女神所處的古典道德困境，引出女主人公將面臨的現代道德困境。而對於傳統道德與現代藝術衝突的問題，周瘦鵑還是取調和的態度，將人體模特這一特殊職業，賦予成就男性事業、成就藝術美的功能取向。在這樣的話語體系中，女性即便有着裸身示人的「出格」表現，其身體所有權仍然歸屬於男性，是「賢外助」式的性別功能之展現。這種特例式的操作方法其實古已有之，如花木蘭之從軍自是不合體統，卻有着符合傳統道德「盡孝」之動機，則代父從軍這一行為也能獲得原宥。在相似條件下道德律之規範，其判斷實際上也以動機為主，更何況不論是花木蘭還是貞潔女郎均未真正失去貞潔，故事的大團圓結局也就在讀者能接受的道德範疇（三綱）之內。

作為貞潔女郎未婚夫的大珊，在周瘦鵑的塑造下，是一個道德觀念極為保守的藝術家，很自然地將貞潔女郎的身體視為私產。在互相剖白心意後他

說道：「像你這樣一個天仙化人，不同凡響，卻肯把千金玉體許給我一個落魄詩人……」^②偶然看到報紙上有人體模特的新聞時，他說：「這種女孩子未免也太不知恥了，怎麼當着大庭廣眾一絲不掛，扮甚麼把戲，就是裹體給畫師做範人，我也不贊同呢。」^③此段文字與小說結尾當他理解到女主人公之用意的情節相對照，有種微妙的張力：同樣是女性充當人體模特，卻因威脅或是維護男性的利益而產生截然相反的結果。實際上，大珊始終視貞潔女郎為己有，對於可能的「出格」行為採取堅決反對的態度，這也解釋了他剛得知貞潔女郎為畫師做人體模特時的勃然大怒，因為他感受到自己對她身體的所有權遭到了挑戰。

而女主人公對於自己身體的態度是怎樣的呢？周瘦鵑將貞潔女郎塑造成為一個完全不諳世事的花瓶角色，並不具有很強的個性。她思想單純，行為簡單，「貌美如花，心清於雪」，一心只想和大珊在一起，讓大珊高興。她對於自己的身體並沒有清晰的自主意識。周瘦鵑在小說中將貞潔女郎改造為一個中國化的角色，其道德觀念恰如其名，其形象也完全按照中國美女來塑造：「削玉柔荑」，「眸明似鳳」，「兩道遠山眉」等等^④，都明顯帶有東方色彩；在描寫她做人體模特時又堆疊了一些頗為香豔的描寫：「香肩纖腰」，「褪去羅衣，羊脂白玉似的玉體……」^⑤於是，女主人公便有着這樣一個中西雜糅的形象——兼具東方秀美與西方式的性感。對於讀者來說，一方面感受到了一種現代的直露的誘惑，另一方面又可以藏身於保守道德的庇護之下。

通俗文學常常使用以舊道德來包裝帶有誘惑性的現代欲望的敘述策略，這與其以讀者為核心的價值取向是分不開的。在大量西洋事物與思潮湧現的清末民初，通俗文學提供了一條保守主義的接近西方、接近現代性的路徑，在滿足讀者好奇心的同時，又提供某種道德安全感。而《女貞花》中的女性人體模特則似乎只是一個現代性的象徵，其身上所帶有極其矛盾的特質，其實正是作者考慮讀者心理期待的一種意識投射；貞潔女郎本身則呈現為一個相對空洞的形象，主要作為一種意識載體而存在，更毋寧說擁有女性意識了。

解放女性作為新文化運動的重要目標之一，在新文學小說領域中多有涉及此類議題的創作。王統照的《沉思》就是其中一篇引人注目的小說，其題材也是關於人體模特，與《女貞花》有着極其相近的情節設置，但《沉思》在探討女性心理方面則有着迥然不同的價值取向。

《沉思》發表在1921年《小說月報》上，故事描述女主人公瓊逸為畫家韓叔雲做人體模特，作畫時不僅被衛道士官吏騷擾，更為瓊逸的記者男友闖進來將她帶走。這幾個男人無不為各自的立場而爭得面紅耳赤，於是瓊逸獨自去到郊外湖濱，陷入對個人自由的沉思。

《沉思》較為注重對於各色人物心理的描摹：畫家韓叔雲一心想「畫一幅極有藝術價值而可表現人生真美的繪畫，送到繪畫博覽會想博得一個最大的榮譽」^⑥，其在創作之初表現出真誠的愉快，但隨着繪畫中干擾愈來愈多，他心裏慢慢變得不平靜起來。在作畫時瓊逸男友闖入並對他毫不客氣，使他積攢了滿腔的怒火：「手指發抖」、「臉紅氣促」起來，而後「心裏的藝術性已經消失無餘了，從心靈中日出熱情的火焰艙面上火也似的熱，覺得有些把持不定，恨不得將青年即時打死」^⑦。他感到自己的藝術創作正在被奪去，又看到瓊逸

與男友十分親密，「恨不能立時與他決鬥」^⑩。韓叔雲感受到了一種相對的剝奪感，彷彿瓊逸以及她的身體原來就是屬於他的：「他似是仍然看見她的充實、美滿、如雲石琢成的身子還斜就在那個沙發上。」^⑪後來，又有仰慕瓊逸的衛道士官吏上門騷擾，韓叔雲「心潮激亂了，一層層的怒濤衝蕩，也把他的心打碎，變成狂人了」^⑫，於是二人發生了鬥毆，藝術的斯文也就蕩然無存，體面盡失了。

至於瓊逸的男友，也經歷了從最初聽到女友當人體模特的傳言時將信將疑，在門首等候的焦急與不耐，到見到畫室、畫具與她的裸體時轉為「鬱怒」的心理變化，對瓊逸「極冷冷的不自然的微笑」暴露了他「憂鬱懊喪」的心情。即便出了畫室，他依然是「板起冷酷蒼白的面目對她」^⑬。對他來說，女友為其他男人作人體畫，無疑是奇恥大辱。

於是瓊逸便發出了這樣的思考^⑭：

他知道的這樣快，找到那裏那樣冷淡，看我像作了甚麼惡事，從此便和我同陌生的人一般，這是甚麼意思啊？……韓叔雲卻也奇怪得很，我的朋友找我，沒有甚麼希奇，怎麼便和人家搶去了他的畫稿一樣的憤怒？那討人嫌的狡猾官吏，他來纏我，我只是不見他，他反在社會上給我散布些惡迹的謠言……我的靈魂卻在我自己的身子裏啊……到底我有我的自由啊！……世上的人怎麼對於我這種人這麼逼迫呢？

瓊逸此處發出的詰問無疑是對男性性別意識的一種挑戰，以及對於自己在性別關係中不自由之狀況的控訴。瓊逸認為她有自己的靈魂，有自己的身體自由，然而現實是，畫師覺得她做了他的模特之後便等同從屬於他，男友認為她沒有自由支配自己身體的權利而冷待她，追求她未果的官吏則散布謠言來試圖毀滅她。

從《沉思》的這段情節可見，身體是一種象徵，同時也是一種隱喻。身體雖然屬於個人，但只有符合社會規範的身體，才能得到認可。這種身體政治無處不在，於個人身上體現國家以及固有文化的力量。人們的身體在打着「道德」或「美」的旗幟的無形力量控制下存在。在清末民初兩套規範互相衝突摩擦之時，人體模特的身體也處在如此的撕扯中。女性作為社會中的弱勢群體，雖然擁有自己的身體，卻並不擁有自己身體的所有權；對女性的控制亦是通過對她們身體的控制來實現的。尼采 (Friedrich W. Nietzsche) 在《查拉圖斯特如是說》(Also sprach Zarathustra. Ein Buch für Alle und Keinen) 中寫道：「在你的思想與感情之後，立着一個強大的主宰，未被認識的哲人——那就是『自己』，它住在你的身體裏面，它即是你的身體。」^⑮尼采在此將身體視為自我的同位語，以此而論，控制了女性的身體，就是對女性自我的限制；解放女性的身體成為解放女性運動的重要目標，也就順理成章了。

在西方，女性選擇充當西洋畫的人體模特，象徵她們擁有自由支配自己身體的權利。西洋畫在傳入中國的過程中，與自由戀愛一樣，都成為現代性的象徵；女性希望參與其中，自主選擇成為西洋畫創作的組成部分，這樣的取向一方面有着思想進步的傾向，另一方面也有自由擇業的考慮。在民初婦

女逐漸進入社會工作時，雖然脫離了家庭的束縛，但在社會上卻遇到了新的困難，如盧隱所說：「現在我們所愁的，不是家庭不開放，而是社會沒有事業可做。」²⁰女性有了獨立於家庭的覺悟，社會卻沒有為她們提供容身的職業崗位，更為重要的是，職業女性依然受舊道德約束，於是造成了「娜拉走後怎樣」的難題。

《女貞花》中的大團圓結局表現了人體繪畫作為「完滿的藝術」的可能形態，即需要女子以貞潔的道德觀來成就男人的事業以及藝術美。這種貞潔，代表了女性對自己的身體沒有獨立所有權。《沉思》中的開放結局則顯示了一種人生困境，即女性求自由而不得的狀況，而人體繪畫這樣一種造成小說中人沒有一個感到快樂的「不完滿的藝術」形態中，其實缺位的不過是女性願意為男性犧牲的貞潔意識。換言之，正是女性逐漸掌握身體自主性、有了自我意識而導致這種「悲劇」結果：自由的新女性成為了「失貞者」，男性則感到了失去女性身體所有權的痛苦。男性與舊有的道德觀念成為了女性真正走向身體解放的最大阻力。

三 理論論爭的反諷：《愛神之模型》中的新道德

自1917年開始的有關人體模特的十年論爭，在多次交鋒中趨於平靜，社會基本接受人體畫成為默認的「特例」：女性展示身體而不必背上道德的負擔。人體模特成為藝術家凝視的對象，在社會認知層面合法化。理論論爭與現實的思想觀念變化息息相關，「人體模特事件」前後十年所引起的討論與新文化運動中女性解放的呼籲，推動着女性自我意識的確立以及身體觀念的形成。女性擁有對自己身體的所有權與自我意識，已經成為一種廣為認可的公共新知。

然而在這一發展過程中，通俗刊物中較為暴露的女性繪畫照相以及帶有身體展示性的「軟性電影」也逐漸增多²¹。實際上，在這次論爭中，一種新型的道德範式正在形成：過去被認為不可看的東西正在解禁，過去被認為失禮的觀看「現代性」和「西方」的口號庇護下得到默許。這種帶着藝術與審美帽子的凝視，背後卻隱藏了一種偽道德。

在這十年間，洋派美術界中人與「道學家」多有筆仗，然而檢視他們在此論爭中的一些主要論點，則十分值得推敲，他們關注的重點真的是女性的解放嗎？相關論點基本可以概括為三類：

第一，西洋美術是物競天擇、救亡圖存的必由之器。劉海粟曾言：「萬匯又熔鑄天然之美術以應天演之競爭……恐數千年之文化、數百兆之華胄，將隨此世界美術潮流而淪胥以亡……吾人宜乘此將亡未亡之際，師歐美諸國之良規，挽吾國美術之厄運，截長補短，亟起直追。」²²他認為美術與物質文明相關，中國既然事事落後於外國，如果美術再不奮起直追，則不僅美術要淪亡，國家也要滅亡。在他的論述中，要挽救中國唯有挽救中國美術，要挽救中國美術唯有師法歐美。對於那些攻擊他的言論，他的言下之意也很明確：阻止美術的西化（包括人體模特），就是反對中國的救亡運動。這自然是相當誅心

的言論，然而結合當時的歷史情境，面對國家積貧積弱的現狀，多有渲染行業西化的較為激進的言論，如梁啟超也曾言：「欲新一國之民，不可不先新一國之小說。」²⁷ 這種矯枉過正的激進傾向離不開感時憂國的民族主義情緒。

第二，人體美術是西洋美術必備之學習基礎。劉海粟認為西洋美術的基礎訓練就是人體寫生：「今吾國之西洋美術尚在萌芽時代，學者僅習皮毛，摹稿也，臨攝影也，期腦筋中於人體寫生數字，恐多未能了了，如此而欲求美術之進步，不啻卻步而求前也。」²⁸ 徐悲鴻也說道：「習藝者於此致其目光之所及者，聚其腕力之足追隨者，畢展發之。並研究美術解剖，以詳悉人體外貌之如何組織成者。」²⁹ 概而言之，人體模特繪畫作為西洋美術學習的必備課程，為美術學校所必需。

第三，人體美術是純美的藝術，從中看出淫穢，是觀者動機不純。彭紹吾說道：「大概攻擊模特兒的可分做三種人，一種是思想污濁，以自己疑別人的；一種是舊道德之下的馴服鬼；一種是不知模特兒是甚麼回事的東西的人。」³⁰ 《北洋畫報》編輯部亦公開聲明：「裸體畫一物，在研究藝術者之目光中，只見其曲線之美，絕無淫邪之念可言；其觀為誨淫之具者，適足以見其心目之不正而已……吾報毅然刊載裸體畫片，完全為介紹世界美術起見。」³¹ 這一番言說，同樣是誅心之論，凡對方提出反對看法，就是動機不純或者封建思想荼毒，實際上根本否定了對話之基礎。洋派畫家以自己西化的知識儲備與教育背景為普世價值與準繩，如汪亞塵所說：「總之，我們既認定裸體的本身是純美的，那就不能拿道德來束縛……我們根據這個信條，不管社會的盲目抨擊，只有向前進的一條路。」³²

對於人體，其實洋派畫家提出了一種新的觀看的道德。過去觀看人體是不被允許的褻事，現在不僅被視為一種正當的行為，更成為一種審美追求，「美」成為道德的等價物；因為「美」，所以其道德屬性就不必受質疑。觀看女性的身體成為一種值得鼓勵與推崇的事。實際上，洋派美術圈的這些理論與實踐是一種精英主義的策略，不僅旨在更新藝術領域的職業道德，更有意與舊有傳統繪畫圈爭奪話語權，從而凸顯自己的特殊性。這也就是布迪厄(Pierre Bourdieu)所謂「區隔」(distinction)的政治策略。

布迪厄認為「區隔」是文化場域內變動的根本動力所在。對藝術家而言，其作品的獨創性與區別性亦是藝術生命之所在。要存在就得與眾不同，也就是說，佔據特定的、與眾不同的位置，並獲得競爭中的有利地位³³。對於文人來說，有限範圍內的文化生產和競爭是生死攸關的事，因為它的關鍵是專業合法性(文學的正統性)。文學是非常專門的文化市場，文化市場參與者所爭奪的不僅是同行的認可，還包括設置標準及合法性的權威³⁴。「理論、方法和觀念看上去是對科學發展的貢獻，但也是『政治』手段，目的是為了建構、恢復、加強、保護或者改變象徵統治關係的現有結構。」³⁵

這些美術家在推廣人體模特的過程中，其實對於參與其中的模特(尤其是女性)並沒有特別關心與留意，他們較為在乎的是自己在美術場域中的地位與政治鬥爭。他們大談舊道德的虛偽，鼓勵審美女體，並非真正出於對舊道德下女性身體政治的深惡痛絕，更大程度是因為這樣有利於他們對舊派美術進行攻擊。他們一方面讚美人體模特的身體，另一方面對現實世界的女性之悲

慘遭際卻保持沉默。在他們眼中，擔任畫家的人體模特似乎是一種福氣，而漠視人體模特本身職業屬性所相關的經濟地位、社會評價以及個人意願。某種程度上，他們對女性的看法與保守派的物化視角共用着相同的邏輯。他們關注的只是女性可供描摹的身體，而非女性本身的主體性，同樣帶有一種物化的性別邏輯與暴力^{③⑥}：

這場論爭至始至終貫穿着強烈的男性權力色彩。將「人體模特兒」事件正反雙方的交鋒層層剝離可以看到，其矛盾的核心是國族語境框架下近代中國新舊意識形態的鬥爭。它不以女性解放為目的，相反，論戰雙方實際上表現了同樣的男性立場。藝術家與封建衛道者一樣，並不真正關注身體的所屬者——女性本身的思想、觀念、情感等等。

關於這一點，包天笑有着非常犀利的洞察，他的小說《愛神之模型》就直刺了這種虛偽的男性視角。《愛神之模型》發表在1922年《星期》雜誌上，故事線索很清晰：留學歸來的方畫師希望繪畫一幅「愛神」畫像，然而苦於國內無人體模特，迫不得已之下想找自己妻子幫忙，被妻子拒絕；想找妹妹幫忙，尚未開口就被拒絕；之後又被相好的高級妓女拒絕；幾番折騰，最後找了下等娼妓阿四來做模特。結果這幅畫展出後十分轟動，「愛神」之尊容相當受人崇拜，阿四看到後很感慨：「怎麼我一個活的裸體人，遠不及那畫上死的裸體人尊貴呢？怪事怪事。」^{③⑦}

實際上這位方畫師始終覺得自己所做的是一件純藝術的好事，對於人體模特也沒有甚麼壞處，反倒能成就藝術美：「便是做了模型，正以顯他肉體之美」^{③⑧}，成就了一種新道德。然而，他的妻子並不認同：「難道做夫妻的就附帶一件要給畫師做模型的條件嗎？……既然夫婦敵體，男女平等，你就不該向我說這些話。」他的妹妹這樣批評他：「哥哥你的話是只就你自己着想，你或者因此一幅畫得了名，但是你想做模型的人……他得着些甚麼好處？……凡是自己親屬，決不能做模型，非惟有損尊嚴，而且有妨親愛。」^{③⑨}連相熟的高級妓女也嘲諷他：「原來大少一向愛我，不是愛我的人，卻是愛我的身體，可以做你畫具中的模型。」^{④①}

這三位女性對於方畫師的回應，本身就是作者從女性視角出發提出的質疑，直指了男性口中所謂「新道德」的虛偽性。其實方畫師對於女性身體抱有相當自私的心態，以「為我所用」作為審視標準，帶有不平等的性別視角。在這種思維邏輯下，女模特的身體其實與女模特本身是分離的，方畫師歌頌「模型」的「肉體之美」，亦恰如劉海粟等人強調「人體模特是純藝術而非道德的」一樣，都是男性一廂情願的自私想法。人體模特本身或許如上所言是純美的，但擔當這一角色的女性之思想、情感與遭際並不為藝術家在意，女性在此並沒有獨立的人格，依然是被物化的對象。上述妓女阿四的感慨就體現了這種女性與其身體分離的男性化視角。江上幸子指出：「含有現代性的女性形象中存在着歧視女性的性別結構，最底層人體模特的身體與其自身相分離而被置換為具有現代性的形象，但實際上女性卻被現代性本身所排斥。」^{④②}曾越則進一步闡釋^{④③}：

他們〔藝術家〕的「權力」僅能觸及藝術場域之內的女性身體，在場域之外，剝離了藝術高尚外衣的女性身體並不受其庇護。對性別權力問題的不自覺或者迴避，使藝術家們無法真正應對歧視和醜化女性身體的傳統思維和行為慣性。人體藝術作品對女性身體的展示，非但未能從根本上為女性及其身體解放提供平等、自由的機會，相反，在性別權力問題未能釐清的前提下，它開啟了近代中國社會對女性裸體的圍觀和消費狂歡，導致了女性身體在藝術名義下遭遇新的淪陷。

於是，洋派畫家對於人體藝術的堅持就有了一種「掩耳盜鈴」的意味，他們不斷鼓吹藝術之純美，但同時又有意忽視人體藝術在中國並沒有美學與文化的基礎，以一種精英主義的視角視人體藝術為理所當然，而認為社會對他們的反對意見都是封建荼毒。實際上，他們自身鼓吹的一種新道德，對女性解放並無特別之意義，倒與傳統女性觀念共享着某種內核。女性身體只是他們在精英藝術場域爭奪話語權的工具，人體模特的階層問題以及年輕人對於人體畫的接受程度都是他們未作考慮的。

小說中方畫師的妹妹說：「中國女子，我想肯〔當人體模特〕的人終很少罷。就是東西洋，也不過那些貧女祇忍辱操這等生涯。只怕上等人決沒有肯操這個賤業的。」^④在另外一部連載小說《土商紀念會》中，包天笑也設置了一個擅畫裸體畫的名畫師角色，並借他的口說道：「那裸體寫生學校裏校內校外生有一千餘人，參觀生就有好幾萬……校內生是終日在學校裏的，校外生卻是到模特兒寫生時候方才來上課，參觀生並非是本校學生，他到課堂裏來參觀我們的模特兒的，每月收費兩元。」^④這兩段說話無疑表現出作者對人體模特事業在中國被人們接受的艱難過程，以及其中實際存在的性別剝削與商業化、色情化的深切擔憂：新派美術家鼓吹的新道德會否恰恰成為綁架女性的工具，使之再度淪為被物化的對象？

四 人體模特之上的女性：《夢珂》與現代視覺政治

從《女貞花》、《沉思》到《愛神之模型》，人體模特和女性解放的議題，在這些男性作家筆下逐漸得到關注和共鳴，他們的思想傾向也愈加新派。然而對於這一問題最有發言權的自然是女性作家，丁玲就在其第一篇小說《夢珂》中寫到了人體模特問題，並由此引伸出一種更為深入的觀看政治的討論。如張春田所指出^⑤：

男性作家們張揚的是「娜拉」的叛逆精神，對於女性解放抱持着相對樂觀的態度：他們在乎的是如何樹立一個符合歐蒙訴求的女性典範，自覺/不自覺地以潛在的、舶來的普遍主義作為合法性的當然源泉。而女作家則更多關心現代社會和家庭中女性的真實困境，從生命權力的角度去描述女性的身心掙扎，非常敏感地覺察到「現代」價值系統與認知權力機制的

內在暴力，覺察到女性重新陷入一個無名、無語狀況的危機並努力地給予拒絕。

丁玲的《夢珂》發表在1927年《小說月報》上，故事講述女主角夢珂因見到一名女性人體模特受到教師侮辱，憤而帶她一起離開學校，自己也提出退學。她先是寄住在姑媽家，在經受了愛情嘲弄式的失敗後，逐漸意識到周遭男性對她凝視的眼光中帶有赤裸裸的欲望，彷彿她是一個可供消費的對象。她再也不能忍受這種粗暴的眼光，於是離開了姑媽家。然而當她進入社會，才發現自己無以維生——只得利用男性的凝視眼光，成為一個電影明星。

實際上，在《夢珂》開頭的解救人體模特一節，正是一個明確的象徵：作為新女性的夢珂依然不得不遭受來自男性的赤裸裸的凝視，如那位人體模特一樣。人體模特受到騷擾的場所是推行現代藝術與文化觀念的西洋美術學校，而不斷受到男性眼光騷擾的夢珂，亦生活在一個號稱有着新道德的現代消費主義場域之中。

在姑媽家，表哥的好友澹明「很放肆地望着她，還大膽說了一些平日所不敢說的俏皮話」^④，「那局促的，極動火的態度，和一些含糊的表白，舉動，都使得她受逼得可怕，尤其是那一雙常常追趕着女性的眼睛」；心儀的表哥「坐在一個矮凳上看夢珂穿衣。在短短的黑綢襯裙下露出一雙圓圓的小腿，從薄絲襪裏透出那細白的肉，眼光於是便深深的落在這腿上，好像還另外看見另一些別的東西」^⑤。表哥與她看電影時，她感到「旁邊正有一個眼光也釘着她」^⑥。

即便是社會上的陌生人也是如此，夢珂剛到上海新世界遊玩，就「受窘於一群擠眉弄眼的男子」^⑦；在電影院中，也遇到一些男人「眼光卻又追逐一些別的，哪裏肯遺漏掉一個女人的影子呢」^⑧；去電影公司面試時，當差的「兩隻小眼睛直愣愣的釘住這來訪的女客」，經理人也「擠着兩顆黃眼珠，來仔細地再打量一下站在櫃檯前的小姐」^⑨。當幾個電影公司的職員討論她的長相，商量是否錄用時，夢珂「不知道這是不是應該的，當着她面前來評論她的容貌，像商量生意一樣」^⑩。

不僅如此，夢珂心儀的表哥始終認為她是個唾手可得的子：「這都是只要我願意便行的」，「深深的去玩味那被自己所感動的那顆處女的心。這欣賞，這趣味，都是一種『高尚』的，細膩的享樂」^⑪。似乎在呼喚自由的新時代裏，男性又增加了許多物化女性的方式，不必像過去那樣將女性鎖死在家庭角色中，在社會中的新女性，更加是他們毫無顧忌觀看的對象，是不必對之負責的有價消費品。

如果說《女貞花》和《沉思》中的人體模特還受着舊道德的束縛，那麼，《愛神之模型》和《夢珂》則反映女性正受到一種新道德的宰制。新文化運動和西化的女性觀念，將女性從舊式家庭被物化的地位解救出來的同時，在一種新道德的框架下，消費主義的觀看政治對女性展開了一段新的物化的歷程。

這種觀看女性方式的變遷，主要有兩方面的原因：第一，新女性在社會上拋頭露面的機會增加，兼有其相對現代西式的打扮風格，使得男性的觀看成為可能；第二，電影、照片、幻燈等現代技術進入人們的生活後，人們的觀看方式從簡單的「肉眼觀視」派生出新的「技術性觀視」，這種可以放大、暫

停、重複的視覺表現方式，帶來很強烈的震撼效果，極大地改變着人們觀看世界的方式，更新了看者與被看者的關係。觀看本身成為不受客體限制的個人行為，觀看行為更加具有直接性，從平視走向凝視。這種凝視也在改變着人們之間的距離，其所蘊含的現代視覺機制，也呈現在生活的方方面面。在如此的視覺機制下，男性可以在現代生活的各個角落——電影、幻燈、現代畫報，等等——凝視女性；而這種凝視也不受社交規範所約束，內化為個人的視覺邏輯，如論者指出：「現代社會透過『藝術』、『娛樂』和『消費』等諸多體制，把『看』與『被看』的關係制度化和正當化了。」^{⑤4}

夢珂在美術學校裏看到教員非禮女模特，非常氣憤，與那位教員發生了言語衝突，「許多同學都像很能理解她，但那無用，那冷淡，那事過後的奮勇都深深的傷了她的心」^{⑤5}。實際上，夢珂最為不平與失望的是，即便在崇尚現代和西方的西洋美術學校，對女性的尊重以及保護機制都無從談起，人們默認着女性的弱勢與受損害地位。於是夢珂回到姑媽家，回到家庭中，但即使在家中，依然躲不開男性宰制的視覺機制，躲不開成為賞玩物的命運。最後，夢珂只能放逐自己於社會，這才發現女性要在社會上活下去，必須接受男性的視覺政治，成為被觀看物。從學校到家庭再到社會，夢珂一路退避，才發現避無可避：不平等的性別結構無處不在，「現代」與「西方」並非自由的許諾，相反，卻恰恰製造了一套新的性別壓制機制。女性解放運動的不徹底以及所謂「新道德」的虛偽性，是丁玲與小說中的夢珂感到無奈與憤懣的源頭：「以後，依樣是隱忍的，繼續着到這種純肉感的社會裏面去，自然，那奇怪的情景，見慣了，慢慢的可以不怕，可以從容，但究竟是使她的隱忍力更加強烈，更加偉大，至於能使其忍受到非常的無禮的侮辱了。」^{⑤6}

然而更值得注意的是，夢珂不自覺地也在將男性的視覺機制內化為自我的認識：她從一個留戀田園生活的單純少女，慢慢為都市的浮華生活所吸引；她被表姊帶着，花了許多生活費來置了許多時髦的打扮；雖然想起家中的父親還有少許歉疚，但轉念又想：「為甚麼一個人不應當把自己弄得好看點？享受點自己的美，總不該說是不對吧！一個女人想表示自己的高尚，自己的不同儕屬，難道就必得拿『亂頭粗服』去做商標嗎？」^{⑤7}在夢珂從一個樸素的女學生逐漸變成一個摩登女郎的路途中，她不自覺地接受了新的視覺機制及其背後的倫理，乃至最後甚至有些得心應手起來：「當她走進辦公室時，真的，她居然很能夠安閒的，高貴的，走過去握那少年導演的手，又用那神采飛揚的眼光去照顧一下全室的人。」^{⑤8}《夢珂》闡釋了新時代下女性兩種艱難的社會角色：一是女模特，二是女演員。這兩種角色不啻於一種明確的象徵：前者強調其生理屬性與被動性，代表着一種靜態的、被赤裸裸的觀看，是現代視覺機制中的道具；而女演員則是視覺機制的參與者，強調制度化以及主動性，是一種動態的、主動選擇的被觀看，通過更好的表演與裝扮來被觀眾凝視。

丁玲識破了新的視覺機制下這兩種社會角色的共性，以及現代語境中蘊含的性別暴力。在嶄新的現代價值體系與權力結構中，女性雖從家庭中解放出來，卻又進入了一個新的固化的性別角色中，成為消費與視覺政治的對象。而這種由男性精英建構的性別結構，以及所裹挾的現代性意涵中的性別暴力，正是丁玲所着力反抗的。

五 結語

民國肇始，女性解放的艱難歷程以及思想觀念的迂迴變遷，可以在這一場橫跨十年的「人體模特事件」及其論爭中得窺一斑，同時小說作為一種帶有記敘性質的虛構文本，也通過一種曲折的方式記錄了這一歷程。在本文着重討論的四篇小說以及其他一系列小說中，存在着這樣一個隱而可見的歷程：女性主角愈來愈對自己的身體與社會的性別機制有着清醒的認識；小說中的女性形象更為接近新女性，也具有了更多的反叛意識。這也正是小說作者通過小說文本的公共空間參與社會討論的正面結果。

女性的清醒與反叛使她們意識到，通過西方的現代化歷程，她們從「執箕帚與洩欲製造孩子的機器」成為了「可以引起男人們超凡入聖的美感」的花瓶^⑥。之所以能引起「超凡入聖」的美感，是因為男性通過為女性塑造新道德來獲取一種拯救者的高尚感；另一方面，消費主義與現代媒體共同生成的視覺邏輯，則將新女性依舊固定在一個被觀看的客體位置。

從《女貞花》中對自我毫無知覺的貞潔女郎，到《夢珂》中充滿反叛意識的夢珂，女性解放無疑取得了可觀的成績。然而需要注意的是，這場運動遠未成功，被啟蒙的女性依然生活在相當固化的性別機制中，與此同時，她們對痛苦的知覺更加敏感了。在迅速興起的商業化和消費主義浪潮中，現代體制很快耗盡了解放運動已經取得的微小成績，反而把對女性的觀看政治合法化、制度化了。

後五四時代女性解放的具體實踐以及「娜拉走後怎樣」的詰問，成為丁玲等人念茲在茲的重要課題，也是她們之後參與更為廣泛的社會變革的重要動力。雖然彼時的現實依然嚴酷，但女性解放運動喚醒了鐵屋中的女性，時代的變革已經近在眼前。

註釋

① 參見李超：《上海油畫史》（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1995），頁51；安雅蘭（Julia Andrews）：〈裸體畫論爭及中國現代美術史的建構〉，載上海書畫出版社編：《海派繪畫研究文集》（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2001），頁117-50。

②④ 吳方正：〈裸的理由——二十世紀初期中國人體寫生問題的討論〉，《新史學》，第15卷第2期（2004年6月），頁60；55-110。

③ 李信：〈試論新文化運動時期人體模特遭禁止的原因〉，《首都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6年增刊，頁61-64；曾越：〈近代中國女性人體藝術的解放與淪陷——再論民國「人體模特兒」事件〉，《婦女研究論叢》，2013年第6期，頁68-79。

⑤ 陳建華：〈「共和」主體與私密文學——再論民國初年文學與文化的非激進主義轉型〉，《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5年12月號，頁65-83。

⑥ 江上幸子：〈對現代的希求與抗拒——從丁玲小說《夢珂》中的人體模特事件談起〉，《中國現代文學研究叢刊》，2008年第3期，頁44-55；羅崗：〈視覺「互文」、身體想像和凝視的政治——丁玲的《夢珂》與後五四的都市圖景〉，《華東師

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5年第5期,頁36-43;吳曉東:〈滬上「八大女明星」與丁玲的「夢珂」〉,《文藝爭鳴》,2014年第5期,頁62-65。

⑦ 周瘦鵑:〈女貞花〉,《小說大觀》,1917年第第11期,頁1-12;王統照:〈沉思〉,《小說月報》,第12卷第1號(1921年1月),頁15-29;天笑(包天笑):〈愛神之模型〉,《星期》,1922年第12期,頁1-8;丁玲:〈夢珂〉,《小說月報》,第18卷第12號(1927年12月),頁11-35。民初有關人體模特的小說為數不少,例如高劍華:〈裸體美人語〉,《眉語》,第1卷第4號(1915年),頁1-6;許欽文:〈模特兒〉,《晨報副刊》,1924年1月6日,第3版;顧明道:〈模特兒〉,《半月》,1924年第22期,頁1-4;天笑:〈模特兒自述〉,《新月》,第1卷第1號(1925年1月),頁1-8;沈禹鍾:〈模特兒〉,《紅玫瑰》,第2卷第3期(1925年7月),頁1-11;丁玲:〈阿毛姑娘〉,《小說月報》,第19卷第7期(1928年7月),頁6-29,等等。

⑧ 「影戲小說」研究可參見陳建華:〈周瘦鵑「影戲小說」與民國初期文學新景觀〉,《中國現代文學研究叢刊》,2014年第2期,頁19-32;邵棟:〈亦中亦西的現代文學嘗試:民國「影戲小說」簡論〉,《華文文學》,2015年第1期,頁22-29。

⑨⑩⑪⑫⑬⑭⑮ 周瘦鵑:〈女貞花〉,頁1;12;3;5;10;3;9。

⑯⑰⑱⑲⑳㉑㉒ 王統照:〈沉思〉,頁17;19;20;20;20;21;24。

㉓ 尼采(Friedrich W. Nietzsche)著,尹濱譯:《查拉圖斯特如是說》(北京:文化藝術出版社,1996),頁29。

㉔ 盧隱:〈勝利以後〉,《小說月報》,第16卷第6期(1925年6月),頁89。

㉕ 吳曉東:〈滬上「八大女明星」與丁玲的「夢珂」〉,頁62。

㉖ 劉海粟:〈組織美術研究會緣起〉,《申報》,1918年10月6日,頁4。

㉗ 梁啟超:〈論小說與群治之關係〉,載沈鵬等主編:《梁啟超全集》,第二冊(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頁884。

㉘ 劉海粟:〈參觀法總會美術博覽會記略〉,《美術》,第2期(1919年6月),頁26。

㉙ 徐悲鴻:〈徐悲鴻君由法來信〉,《晨光》,第1期(1921年6月1日),頁6。

㉚ 彭紹吾:〈模特兒的反動〉,《時事新報·藝術附刊》,1924年11月30日,頁1。

㉛ 《北洋畫報》編輯部:〈裸體畫問題〉,《北洋畫報》,第63期(1926年2月19日),頁17。

㉜ 汪亞塵:〈裸體畫之意義〉,《時事新報·藝術附刊》,1924年11月23日,頁1。

㉝ Pierre Bourdieu, "The Field of Cultural Production, or the Economic World Reversed", *Poetics*, vol. 12 (November 1983): 338.

㉞ Pierre Bourdieu, "Le marché des biens symboliques", *L'Année Sociologique*, vol. 22 (1971): 62.

㉟ Pierre Bourdieu, "Intellectual Field and Creative Project", in *Knowledge and Control: New Directions for the Sociology of Education*, ed. Michael F. D. Young (London: Collier-Macmillan, 1971), 121.

㊱㊲ 曾越:〈近代中國女性人體藝術的解放與淪陷〉,頁72。

㊳㊴㊵㊶㊷㊸ 包天笑:〈愛神之模型〉,頁8;3;2-3;5;3。

㊹ 江上幸子:〈對現代的希求與抗拒〉,頁52。

㊺ 包天笑:〈土商紀念會(八)〉,《申報》,1925年8月27日,頁14。

㊻ 張春田:《五四前後的女性解放話語:思想史視野中的「娜拉」》(台北: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頁149-50。

㊼㊽㊾㊿①②③④⑤⑥⑦⑧⑨⑩⑪⑫⑬⑭⑮⑯⑰⑱⑲⑳㉑㉒ 丁玲:〈夢珂〉,頁16;15;19;13;19;32;33;17;13;35;34;34。

㉓ 羅崗:〈視覺「互文」、身體想像和凝視的政治〉,頁39。

㉔ 盧隱:〈花瓶時代〉,《時事新報·青光》,1933年8月11日,頁2。

新中國初期基層 「三反」運動研究 ——以川北通江縣為例

• 何志明

摘要：新中國初期「三反」運動以懲治貪污和懲戒幹部為主要目的，但大量舊職員和新錄用幹部成為運動主要打擊對象，客觀上成為清洗舊政權工作人員的契機。本文以川北通江縣為例，指出作為一次自上而下開展的政治運動，「三反」在基層呈現明顯的指標化運作特徵。為了突破運動瓶頸，中共中央採取了指標管理的形式，層層分配「打虎」名額，最終打出的「老虎」和貪污份子數字大大突破了既定目標。儘管此次運動波及面大、涉及人員多，但整個過程仍然體現了「無序」中的「有序」：各級財經部門中的舊職員成為完成指標的重要對象。這種指標化運作在迅速實現中共中央既定目標的同時，亦使基層幹部群體結構出現顯著變化。

關鍵詞：「三反」 通江縣 舊職員 指標化運作 幹部群體結構

1951年底，為了遏制各地出現的腐敗勢頭，中共中央在全國範圍內發起了一場稱為「三反」（反貪污、反浪費和反官僚主義）的政治運動。與土地改革、鎮壓反革命等運動不同，該運動的主要打擊對象是任職於各類崗位上的國家工作人員，即官方檔案中所稱的「幹部」^①。目前學界對於「三反」運動的研究，已經從宏觀分析其反腐敗意義轉向微觀探討其在基層單位的實際運作情況。後者主要側重於單位或個人在運動中的命運遭際和基層單位貫徹運動時的不同面相^②，而較少注意運動在基層呈現的整體特徵以及對於幹部群體結構變動的重大影響^③。

以幹部群體結構為例，由於缺乏具備專業技能的幹部，新中國初期地方政權中留用人員（下稱「舊職員」）佔有相當比例。他們所在的崗位大都具有一定的專業技術要求，例如財貿、銀行、郵電等部門。這類幹部群體對於新政權的建立與順利運轉可謂功不可沒。目前學界對於舊職員的研究，大都集中

* 感謝兩位匿名專家和《二十一世紀》編輯部提出的寶貴修改意見，本文文責自負。

於「包下來」政策的具體實施過程，而較少涉及他們此後的方向^④。筆者在閱讀當時的黨內刊物和基層檔案文獻後發現，「三反」之所以迅速在全國「運動」起來，與其在實際運作中的指標管理密切相關。正是這種指標化運作方式，在推動「三反」深入開展的同時，舊職員因其崗位的特殊性而成為運動的重要整治對象；他們在遭受衝擊之後大都退出政治舞台，使地方原有幹部群體結構發生明顯變化。

「縣」是國家政權中最为完整的基層行政單位，考察「三反」在縣一級政權的開展情況，可以更好地反映這場政治運動在地方呈現的多重面相。檢視既有研究成果，大都以省（市）或者某個企業為研究對象，幾乎沒有涉及縣一級政權。基於以上考量，本文擬以川北通江縣為研究對象，在運用地方原始檔案、各級黨政機構公開和內部發行的報刊以及口述訪談資料的基礎上，從幹部結構重組的角度出發，對「三反」的指標化運作特徵做一初步探究^⑤，以期豐富與深化我們對該運動在基層運作實態的了解。

一 「三反」前夕通江縣的幹部群體結構

通江縣位於四川省東北部，古屬巴國，秦屬巴郡。自西魏正式置縣以來，該縣迄今已有一千五百多年的歷史。新中國初期，全國實行大區制，四川被劃分為川東、川西、川南、川北四個省級行政區，隸屬西南軍政委員會。川北區下轄南充、遂寧、達縣、劍閣四個專區、三十五個縣以及南充市，通江縣則為達縣專區（今達州市）管轄範圍。

在中共軍隊南下入川前夕，為了順利實現該地新舊政權的平穩過渡，中共中央安排了相當數量的幹部準備接管四川，這些人在中共黨史上被稱為「南下幹部」。根據安排，接管川北、川西二區和西康省的幹部主要由以李井泉為書記的中共中央晉綏分局負責甄選。除從軍隊中抽調外，這些幹部主要由晉綏區地級以下幹部組成，共計三千六百餘人，其中一千七百餘人負責接管川北區^⑥。若將這些幹部分配下來，一般大縣可分配二十多人，小縣僅七至八人。這還不包括行署和專署一級黨政機關所需要的幹部。根據1951年1月西南第二屆財政會議通過的計劃，川北區的幹部編制為35,629名^⑦。可見，既有幹部人數與編制人數差距甚遠。

達縣地委於1950年初向通江縣派出了以時任山西五寨縣縣委書記杜國茂為首的十五名南下幹部，負責接管舊政權並建立新的黨政機構^⑧。與整個川西、川北區的情況類似，這些南下幹部絕大部分為山西人。他們的到來，使1950年代川西、川北縣級以上主要幹部呈現明顯的「山西化」特徵。在權力分配上，這十五名南下幹部除擔任通江縣委、政府的關鍵崗位外，亦在下屬的各科局中負責財政、公安、稅務、武裝等重要部門的領導職務。該縣下屬四個區的正、副區長，更是清一色的南下幹部^⑨。這種情況正如一位受訪者所言：「南下幹部下來個個都沒有當普通幹部的，都是哪個單位哪個單位的領導頭頭。」^⑩除南下幹部外，通江縣還有十餘名地下黨幹部，他們在接管與權力

分配中扮演了次要角色。儘管如此，南下幹部和地下黨幹部亦不過只有三十餘人，相對於整個通江縣的縣、區、鄉機構所需幹部人數而言遠不敷分配。1950年3月，達縣地委計劃為通江縣配備120名區級以下的幹部，但缺額高達113個，地委坦承：「〔通江縣〕現有幹部在品質與數量上均離工作的需要相距很遠。」^⑩據4月統計，該縣鄉級以上的脫產幹部缺額更高達307個^⑪。這種現狀無疑將嚴重制約通江縣政權的工作效能。

事實上，幹部匱乏是包括通江縣在內所有新解放區（新區）縣級政權面臨的主要問題^⑫。在西南地區，建政之初預計需要幹部總數為十八萬，但南下、地下黨與軍隊轉業幹部僅三萬餘人，佔總需求人數的六分之一。為了緩解幹部不足帶來的工作壓力，通江縣主要採取了兩條途徑來解決問題：一是留用舊職員^⑬；二是從積極份子中錄用新幹部。特別是前者的大量留用，保證了政權機構迅速恢復運轉。為此，川北工委（後改為川北區黨委）明確發出指示，對那些「舊人員除罪大惡極的反革命份子外，一般應予以使用」^⑭。此舉意在充分發揮舊職員的專業技能，順利實現政權的新舊更迭。可見，留用舊職員的做法，既是對中共中央針對舊職員採取「包下來」政策的具體執行方法，又是面對客觀情景的務實選擇。

然而，新政權對舊職員的政治忠誠度始終持懷疑態度，而後者此時的心態亦頗為複雜。1950年4月，通江縣委組織部經過調查，認為這些舊職員「大部分願意靠近我們，錄用後情緒較高漲，感到信任他們，自己也找到出路，逐漸把怕我們的思想消除了，對我們也說一些實話。也有一些比較狡猾的說一套做的一套，布置工作時，嘴裏邊只講『是是是』」^⑮。可見，舊職員中不少人基本採取合作態度，但也有陽奉陰違的情況。也有一些人因自身技能與文化優勢而對南下幹部存在輕視心理：「大多數人認為他們〔南下幹部〕沒有文化，字寫得差，穿着樸素。沒有文化，就沒有多大能耐。」這種情況在業務部門表現得尤其明顯，例如銀行、稅務等單位的舊職員，認為南下幹部對「業務不熟悉，認為政府在今天不用他們〔舊職員〕不行，因此表現了自高自大對我們派去的農民幹部看不起」。然而，階級成份和個人經歷是中共在革命年代區分「敵、我、友」的重要參照，強調政治身份是歷次政治運動的標籤，在中共看來，這些曾為「資產階級政權」服務的舊職員，尤其是曾擔任領導職務的工作人員，其政治忠誠度始終值得懷疑：「中級以上的職員一般的假裝革命，表面上是靠近我們，實質上去投機，看我們的態度對他們如何。」^⑯

除留用舊職員外，從積極份子中錄用新幹部也是建政之初解決幹部緊缺問題的重要途徑。為此，時任西南局第一書記的鄧小平指示各地：「眼睛不要望着上面派來或別區調來幹部，要堅決地從群眾中放手提拔。」^⑰通江縣的做法是將南下幹部和軍隊轉業幹部分配在各單位擔任主要職務，同時通過在實際工作中發現積極份子，根據其特長「分配在各種實際工作中」，進而考察他們的政治忠誠度與工作能力，在經過了一段時間後，「宣布了他們的職位」。這些幹部在被錄用後的表現亦得到了新政權的認可：「工作上很邁〔賣〕力氣。」據1950年6月統計，該縣188名幹部中，屬於從「群眾中培養出來」的即達98人^⑱。可見，錄用新幹部在解決幹部不足問題上佔據了舉足輕重的地位。

截至「三反」運動前夕，通江縣各系統幹部總計484人，除南下、地下黨、軍隊轉業和上級下派幹部(包括地委、區黨委、西南局一級)外，舊職員和新提拔的人員分別為47人和292人^②，分別佔總數的9%和60%。在崗位類別上，他們主要分布在縣政府文書、刻印、財經、稅務、郵電、糧食局(糧庫)和銀行等業務部門以及各區政府。特別是電信局和郵政局，據1950年4月統計，這兩個單位從局長到辦事員全部為舊職員^③。儘管這個數字的統計時間較早，但考慮到這類崗位專業技術性較強，舊職員在這類崗位佔主要位置的情況在短期內相信不會有太大變化。

事實上，留用舊職員僅為權宜之計。在新政權看來，這些舊職員的個人經歷始終存在瑕疵，一旦時機成熟，他們終將被取代；而對於新提拔的積極份子，新政權則持觀望態度，需要在此後的工作中予以考核，並根據實際表現來決定其去留。那麼，究竟如何才能順利完成這些目標呢？1951年底，中共中央發起的「三反」運動，適逢其會地成為一次幹部結構重組的絕佳契機。這場席捲全國的「三反」究竟是如何被「運動」起來的？

二 「三反」運動的指標化運作特徵

為了打擊貪污以及為抗美援朝增加財政收入，1951年12月1日，中共中央正式發出〈關於實行精兵簡政、增產節約、反對貪污、反對浪費和反對官僚主義的決定〉，要求各地在「精兵簡政，增產節約」同時，深入開展「三反」鬥爭^④。根據中共中央與西南局的要求，川北人民行政公署委員會和協商委員會於12月28日聯合發出〈關於開展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鬥爭的決定〉，要求通過自我坦白和群眾檢舉的方式開展「三反」^⑤。與東北、華北地區不同，此時川北區包括通江縣在內的一些縣份正在全力進行土改，這就使它們在運動之初並未對「三反」有足夠的重視。以通江縣為例，12月1日(即中共中央發出開展「三反」運動指示的當天)和7日，達縣地委機關報《通川報》頭版報導了通江縣的1,240名土改工作隊成員在11月22日已經下鄉，並計劃在1952年春季內完成土改的消息，對「三反」卻隻字未提^⑥。可見，地委和縣委對於該運動的初始態度與中共中央尤其是毛澤東推行「三反」的急迫心理存在明顯的距離。

為了推動下屬各土改縣迅速進行「三反」，1952年1月5日，川北區黨委舉行緊急會議，要求全區立即「大張旗鼓、雷厲風行地」發動群眾，同時派出由區黨委委員率領的八個工作組分赴各縣檢查情況^⑦。由於交通不便，通江縣直到15日才接到川北區黨委的緊急指示^⑧。該指示信的到來，正式開啟了通江縣「三反」運動的序幕。然而此時全國層面的「三反」運動已出現了變化，即從全面打擊貪污行為轉入重點「打虎」階段。1月19日，中央直屬機關總黨委召集千餘人參加高級幹部會議，在此次會議上正式宣布開始集中打「老虎」。按照官方的定義，貪污一千萬元以上者為「老虎」，貪污一千萬元至一億元為「小老虎」，一億元以上者為「大老虎」^⑨。在中共中央的推動下，各地迅速將搜尋「老虎」作為運動的首要任務。

問題是，如何將這些「老虎」打出來呢？在進入「打虎」階段後，「三反」在實際運作中呈現出指標化運作特徵。所謂「指標化運作」，即預計「老虎」數字，然後由上而下層層分配任務指標，並將其完成情況作為績效考核的重要依據。這種指標管理方式，以其便於監督、執行與考核的可量化優勢，自土改開始後即頗受中共高層領導人的青睞²⁸。毛澤東十分強調統計數字的運用，他曾向各級黨委領導人介紹數字管理的重要性：「我們有許多同志不懂得注意事物的數量方面，不懂得注意基本的統計、主要的百分比，不懂得注意決定事物品質的數量界限，一切都是胸中無『數』，結果就不能不犯錯誤。」²⁹他的這一思路與黃仁宇提出的「數目字管理」概念可謂異曲同工³⁰。但與後者意在從下而上獲取數字不同，「三反」中的「數字管理」是由上而下分配任務指標，藉此防止下級的陽奉陰違與敷衍塞責，進而最大程度地實現運動目標。那麼在具體運作層面，面對上級分配的任務指標，下級究竟是如何執行的？

1952年1月23日，毛澤東致電各地，明確提出「打虎」過程中的指標化運作方法：「根據情況，定出估計數字，交給各部門為完成任務而奮鬥。」³¹為了防止下級敷衍塞責，他還詳細介紹了具體做法：「召集各單位首長開會，自報公議，規定老虎數目，責成各首長親自動手打虎，限期具報」，規定「如果哪個單位的首長認為本單位沒有老虎，應簽字向黨和政府負責保證，領導上即派人複查」³²。通過這種指標管理的方式，將下級籠罩在強大的壓力環境之下，進而推動其全力開展「三反」。

在西南地區，針對各地「打虎」成效不彰的現狀，西南局明確表示不滿：「一千萬元以上至一億元以上的大貪污（大、小老虎）發現還不多」，而且「貪污一億元以上的大老虎發現更少」；同時對川北區省級機關的「打虎」成績（僅六隻）表示質疑。為此，西南局提供的解決辦法與中央如出一轍，即制訂「打『老虎』的計劃」³³。緊接着，西南局制訂了整個西南地區的「打虎」目標：「必成數」為10,000隻，「期成數」為13,000隻，其中「大老虎」為1,000至1,300隻；平均每個省級機關至少捉150隻「老虎」，每縣至少捉10隻「老虎」³⁴。同時，採取「自報公議」的方式，將各省區的貪污比例確定為30%，並斷言：「如果貪污坦白面既小，又沒有發現大貪污，則那裏面的領導就一定有問題。」³⁵此舉無疑客觀上促使下級竭力完成既定指標。

這種指標化的運作手段，以提前確定任務目標的方式，進而為下級施加了強大的壓力：既有來自上級（縱向）的考核，又有來自同級（橫向）的比較。這樣，對於下級而言，完成指標就成為「三反」運動的主要任務，而所屬地區是否有如此多的「老虎」，打出的「老虎」是否存在虛假的情況，則已不在其考慮範圍之內了。按照西南局分配的指標，川北區必須完成的「老虎」數約為900隻³⁶。與西南局的辦法類似，川北區黨委亦要求各地立即制訂計劃，並在2月10日前「務必如期如數完成捕捉『老虎』計劃，並須依情況發展追加『老虎』數字，完成者獎，怠工者罰」³⁷。與此同時，整個西南地區從2月初至中旬即掀起了「打虎」狂潮，黨、政、軍各系統每天要打出1,000至1,500隻老虎，截至14日，西南地區打出「老虎」共計13,294隻³⁸，顯著超出了最初預計的10,000隻。這個局面的出現，自然是各省區之間「你追我趕」的結果。在這種形勢下，

川北區將「打虎」數追加到了1,000隻以上^⑳。截至「三反」高潮結束，川北區打出的「老虎」接近4,000隻；西南地區則高達40,000餘隻，每縣級機關平均捉「老虎」67隻^㉑；通江縣的「打虎」成績更為突出，據4月底統計，總數高達97隻^㉒，遠遠超出西南地區縣級機關的數字。

既然上級分配了任務指標，那麼下級就必須按指標執行任務。如此眾多的「老虎」主要來自哪些領域或部門呢？為了給下級指明「打虎」方向，毛澤東說得直截了當：「出大老虎的地方是那些有金、木、水、火、土的地方」，所謂「金、木、水、火、土」，即涉及金融、建築、貿易、油料、輪船運輸等行業的單位，它們是「打虎」的重點，因為都是「大批地用錢管物的機關」^㉓。對此，西南地區和川北區都予以認定。西南地區在通過總結西南一級「三反」經驗後亦發現，貪污現象在「財經企業、公安部門較為嚴重」^㉔。川北區黨委向各地委、縣委發出電話指示，認為「打虎」的重點對象是「糧食、貿易、銀行、稅務、鹽務、修建及撐（掌）握事業費的各部門」^㉕。實際上，早在「三反」之初，通江縣就已「檢查出糧食局、土產公司、銀行問題比較大」^㉖。筆者以通江縣人民銀行為例，在對貸款業務員唐大偉展開口述訪談的基礎上，揭示這種指標化運作下「老虎」的生成過程^㉗。

與通江縣整個幹部群體「一團和氣，明哲保身，熟視無睹」^㉘的現象類似，縣銀行在「打虎」運動到來前「並沒有清理出來甚麼貪污份子。〔銀行〕一個單位，連一個貪污份子都沒有」，遑論貪污一千萬元以上的「老虎」。1952年2月，通江縣的「打虎」運動全面展開，縣委召開全縣機關幹部大會，由杜國茂做報告，主要內容是「講『三反』政策，反甚麼，怎麼個反法，劃分老虎的標準」。就像在場的大多數聽眾，因為並未擔任領導職務以及具體經手錢糧，唐大偉未有將此次「打虎」運動放在心上，更沒料到自己將會被捲入這場浪潮之中：「當時年輕，才二十六七歲，思想單純，因為自身並沒有涉及到甚麼貪污浪費和官僚主義，就沒把這個報告當一回事。同事也是這樣想的：『反正又把我反不到』，貪污浪費我都沒有，官僚主義我是一個平頭百姓，哪裏有我的關係。」

為了推動下級迅速完成中共中央既定的「打虎」指標，1952年2月，西南局介紹了一些地方的「打虎」經驗，即組建工作隊，其成員中「應包括懂政策的，會算賬的，熟悉業務的，並要包乾完成任務」^㉙。毫無疑問，這裏的「包乾完成任務」，即是將指標壓力轉移到工作隊身上，必然使其在「三反」過程中竭力打出「老虎」。根據西南局的要求，川北區亦發出指示，要求「從其他機關抽調幹部，組織精幹的打虎隊，協助突擊，務必捉盡老虎」^㉚。這種「打虎隊」實際上沿襲了土改時期的工作隊制度，通過繞開單位負責人直接與民眾見面的方式，自然可以降低運作成本，最大限度地實現「打虎」目標。

因此，通江縣委很快向各單位派出「打虎隊」直接進行「打虎」。與杭州市的「打虎隊」在查賬之前首先組織嫌疑人進行政策學習和開展自我批評、進而發現線索的做法不同^㉛，通江縣「打虎隊」的手法簡單得多。他們在宣布政策後即鼓勵檢舉揭發，藉此搜尋「老虎」的蹤跡。據唐大偉回憶，縣銀行的「打虎隊」大約有「十幾、二十人且都是外單位的〔人〕」。他們到銀行後，首先召開

全銀行職工大會，當時氣氛十分緊張，「一進場就可以看到會場周圍都站滿了他們打虎隊的人」。在此次大會上，「打虎隊」的負責人宣布政策並鼓勵檢舉揭發，首先將伙食團長確定為鬥爭目標，因為他負責全單位的錢糧，貪污嫌疑最大。據唐稱，此人「思想單純，哪有貪污，甚麼都沒有，一分一厘都是記賬的」，「打虎隊」並不查他的賬，「說你是你就是」，然後「強行加在你頭上，只要把數字報上去，〔就〕成了老虎」。由於伙食團長最後交代的金額未達到一千萬元，因此只成了「貪污犯」，而非「老虎」。在銀行其他人員審查上，「一般都是拿出納員、股長、行長等甚麼的開刀」，通過仔細核對賬目，一旦發現其中有錯訛之處，「你差了十元就給你說成了一千元，你百口莫辯」。

在通江縣銀行的「打虎」過程中，原本不屬於運動鬥爭對象的唐大偉，還因言語失當而意外地被捲入其中。事情的起因在於「打虎隊」要將銀行行長打成「老虎」，唐為此頗感不平，在與同事聊天中無意說了一句：「我們行長票子沒碰過，賬沒摸過，他從哪裏去貪呢？」很快就有人將他的話報告給「打虎隊」，由此他就被認為「與行長夥同貪污」，然後一場拷問就開始了。他被傳喚到「打虎隊」接受「審訊」：「這邊一拳頭過去，逼問：『貪了多少錢?!』你不說，那邊又一拳頭過來：『多少錢?!』」^⑤因為唐只是具體經辦貸款的業務員，並不具備貪污的條件，故最後不了了之。儘管時隔六十餘年，提起這件事時，他仍然耿耿於懷：「說起『三反』啊，那個時候我思想上不滿意，現在我思想上一樣的不滿意。」

通過唐大偉對通江縣銀行「三反」情況的敘述，聯繫到當時西南局、川北區黨委乃至達縣地委對於「打虎」數字分配的指示，可見對於通江縣委而言，完成以至打出超過預定的「老虎」數，已不僅僅是為了「三反」，而是意味着完成了一項政治任務。銀行因掌握貨幣，故在「打虎隊」到來之前就已經被確定為「虎」窩，在這種預判之下，銀行內部定會掀起一場「打虎」狂潮。據通江縣委報告，為了打出「老虎」，「打虎隊」採取了逼供信的手段，例如在銀行內實行「車輪戰」等^⑥。這種做法給一些幹部造成了極大的心理壓力，他們「感到四面楚歌，如坐針氈，茶飯不思，坐臥不寧，有的在睡夢中大呼：『我要坦白！』、『同志們原諒我，下次再不敢了！』」^⑦結合以上材料可知，唐大偉對於銀行在「打虎」時那種風聲鶴唳、杯弓蛇影、人際關係緊張的情境描述，並非刻意誇大。

由於「打虎」時採取指標管理，也就是西南局所稱的「包乾完成任務」的方式^⑧，使「打虎隊」承擔着在限期內打出既定「老虎」數的工作壓力。因此，這個「打虎」任務不僅必須完成，而且最好能超過既定任務數^⑨。而對於縣銀行職員來說，在未完成既定「打虎」數前，沒有一個人是絕對安全的，故「打虎隊」一旦確定了鬥爭目標，銀行其他職員往往會為了「幫助」「打虎隊」盡快完成任務而積極參與到鬥爭過程中來，也就是通江縣委所稱的「檢舉鬥爭揭發」^⑩。因為只有幫助「打虎隊」將鬥爭對象打成「老虎」，才能減少自己成為「老虎」的可能性。以唐大偉為例，身為貸款業務員的他並無貪污的條件，但他為行長說了一句抱不平的話，就立馬被人告發並成為「打虎隊」的目標。從這個意義上講，縣銀行「老虎」的最終出現，是「打虎隊」和該單位其他職員「共謀」的結

果。在這種指標化的運作下，縣銀行在「三反」中共打出貪污份子十多人，其中「老虎」兩人，即銀行行長和秘書股長；而這兩隻「老虎」亦存在明顯的虛假成份^⑤。

在運動發起之初，財貿部門就是通江縣委「打虎」的主要目標。除了銀行外，其時在縣貿易公司任職經理的楊遇春亦被打成「老虎」，並罰款二億元^⑥。而在運動中這類部門「老虎」頻發的現象，反過來印證了縣委的判斷。1952年6月，接近運動尾聲時，通江縣委認為這類部門「因其『老虎』最多，問題也較大」，因此決定繼續加大這類部門的「打虎」力度^⑦。值得注意的是，上述銀行行長、秘書股長以及貿易公司經理，他們都有着一個共同的身份——「舊職員」。

建政之初留用舊職員僅為權宜之計，在新政權眼中，這些人在革命純潔性方面始終存在瑕疵，而這種瑕疵往往又與其自身道德水平相關。在「三反」運動前夕發現大量舊職員涉嫌貪污的客觀事實^⑧，印證了他們的判斷：「〔舊職員〕未經過很好改造，帶來了國民黨統治時期的壞思想、壞作風。」^⑨這種推論的形成，決定了舊職員在「三反」運動中受衝擊的命運。伴隨着這個運動全過程的，是他們退出歷史舞台的結局與基層幹部結構的重組。

三 指標化運作與幹部群體結構重組

中共中央發起的這場「三反」運動，通過指標化運作的方式層層進行數字分配，迅速在各層級掀起了反腐狂潮。那麼，是哪些人被打成「老虎」了呢？儘管整個運動過程範圍廣、波及對象多，但在運動打擊對象上仍然體現了「無序」中的「有序」：舊職員和新錄用幹部首當其衝，在貪污份子與「老虎」中佔了相當大的比例。

通江縣「三反」運動中最終打出貪污份子378人（「老虎」55人），財貿系統工作人員幾乎無人倖免，在參加運動的266人中，就有258人被確定為貪污份子，而「老虎」為47隻，在全縣總數中所佔比例分別為74%和85%。在貪污數額方面，財貿系統中最初得出的數字為17億元，被最終確定的僅9億餘元。也就是說，將近一半的數額是在這種指標化運作下被「建構」起來的。在身份類別方面，在最終確定的55隻「老虎」中，33人的身份為舊職員^⑩。儘管這個數字只佔「老虎」總數的60%，但卻佔舊職員總數（47人）的70%，若將「老虎」以下的普通貪污份子也統計在內，舊職員受到衝擊的比例則更高。

例如1952年1月30日通江縣直屬機關開始「三反」，在短短三天內即逮捕貪污份子八人，他們分別是諾江鎮糧庫主任、長坪糧庫主任、沙溪糧庫管理員、糧食局會計、郵電局局長、工商科長和土產公司經理等。與銀行行長等人類似，他們都是「舊人員」^⑪，而且大都從事財經工作。此外，通江縣的情況並非特例，在浙江衢州專區，貪污人數最多的是「凡原封不動全部接管留用人員佔優勢或佔主要工作地位的單位」，例如銀行、醫院、郵電等，而郵電、醫院等單位大部分為舊職員，貪污人數在80%以上；稅務局和銀行單位所有

舊職員均被定為貪污份子^④。由此可見，通江縣的舊職員在「三反」運動中受到大規模衝擊並非特例。

建政之初財經制度尚不健全，亦成為這些部門盛產「老虎」和貪污份子的重要原因。以通江縣財政科為例，1951年5月，達縣專署財政科對下屬各縣財經工作進行了檢查，發現通江、南江、巴中三縣「賬簿混亂，記載不完全」，1950年的賬簿極為混亂，「搞不清科目，歲入、歲出、中央與地方糧款分不清楚，賬簿設置不完全」，而「通江根本沒有賬簿的設置」；同時對通江縣財政科進行了點名批評：「通江混亂的很，完全不按規定，亂改科目，借貸方也搞不清，加以少數會計同志，對工作表現了極度不負責任，使會計工作陷於混亂狀態」，其他現象如「浮支亂用，不執行制度」、「掌握不了情況，弄不清數字」等更是普遍存在^⑤。在這種情況下，「三反」運動一經發起，這些大量供職於財經系統的舊職員和新錄用幹部自然首當其衝。如此一來，以他們為主要構成部分的「老虎」或者貪污份子便紛紛在運動中現形了，而那些曾經的統戰對象且擔任領導職務的民主人士幹部亦無法置身事外。

「三反」前夕，通江縣政府下屬的文教科、工商科、糧食局負責人，稅務局的地稅股長，會計股長，土產公司經理均為舊職員；糧食系統中各鄉鎮倉庫主任則全部為舊職員^⑥。「三反」運動中這些人幾乎全部受到衝擊，並隨之被撤換。前文提及的貿易公司經理楊遇春，曾在國民黨時期擔任區長一職長達十四年，在被打成「老虎」後，調往建設科任普通工作人員^⑦。司瑞在國民黨時期先後擔任縣政府糧政科長、社會科長、縣黨部書記長等職務，舊政權崩潰後參與組建縣解放委員會，1951年1月擔任糧食局長。儘管他在「三反」運動中未被打成「老虎」，但亦因糧食系統的貪污問題而被追責，調至平溪鄉中心小學任教^⑧。而該系統的人事變動極為明顯，局長改由黨內幹部擔任，全局除一名文書、會計和倉營代理股長為舊職員外，其餘全部是「三反」後新錄用的幹部，而下屬十五個鄉鎮倉庫主任更是全部換人，其中一名為南下幹部，其餘全部是新錄用的幹部；郵電局局長由一名1950年參加工作且年僅二十二歲的新幹部代理，下屬四十七名工作人員中，只有八人屬於舊職員；文教科長由一名地下黨幹部擔任，下屬四個科員中，僅保留了一個舊職員^⑨。

對於財經部門盛產「老虎」和貪污份子的原因，達縣地委認為，由於財經系統「多係解放時留下的偽職員和解放後新吸收的學生」，因此「思想歷史都非常複雜，又沒有經過認真改造」^⑩，這是貪污現象層出不窮的重要原因。對於這些人，鄧小平的態度很明確：「『三反』之後，估計一批人不能再用，清洗一批萬分必要。」^⑪可見，「三反」運動的到來，正式宣告這些舊職員使命的終結，他們也由此退出縣域社會的政治舞台。

但是這些幹部被清洗後，因未能及時補充他們留下的空缺，以致這些財經機構的正常運轉受到嚴重影響。1952年2月，據鄧小平報告，稱西南地區「三反」後，大量財經幹部涉嫌貪污導致該地區「一些財經機構已經垮了」^⑫。在川北區，隨着「三反」運動的不斷深入，財經部門首當其衝，不少幹部因為涉嫌貪污以及被打成「老虎」而無法繼續工作，「業務完全陷於停頓」^⑬，必須及時選拔一批新幹部接替這些舊職員的工作，以保證機構的運轉。

出於對「三反」期間大量幹部將會垮台的預計，毛澤東在運動初期即要求各地通過「三反」運動來「了解幹部、教育幹部」，但同時「必須大膽地堅決地提拔一批有德有才的優秀份子到各種工作的領導崗位上來」^㉔。他所稱的「優秀份子」，除少數領導幹部外，大部分屬於在運動過程中湧現出來的積極份子。然而財經部門的幹部任用有着特殊的專業技能要求，一時之間迅速提拔合適的人員進入上述崗位任職並非易事。

鄧小平即發現，大量舊職員被清除的同時卻出現「無人接替這些工作」的窘境，為此，他主張「大量地、大膽地提拔『三反』中的積極份子」以及從軍隊中選拔一些幹部轉地方工作^㉕。根據鄧的建議，西南地區在「三反」後共提拔幹部36,062人，其中得到提拔的在職幹部有25,236人，而被提拔為脫產幹部的積極份子中，工人為6,794人，農民為4,030人，他們連同軍隊轉業的幹部「絕大部分〔被〕分配到財經部門」^㉖。指標化運作是此次運動的主要方法，而財經部門幹部是完成這些指標的重要人員。因此，這些被提拔的積極份子在直接受益於「三反」的同時，卻也隱伏着成為下一場「三反」運動打擊對象的危機。因為新政權初建，許多制度還未完善，「各級主管幹部大多都有涉嫌非法謀利、偷稅漏稅、挪用公款、損公肥私和嚴重違反財經紀律等問題。哪些算是貪污，哪些算是浪費，貪污浪費的政策界限如何，一時間誰也說不清」^㉗，所以，出於「理性人」的角度和規避風險考慮，這些積極份子自然不願意任職於這類崗位。例如唐大偉在「三反」後的感受就是：「我就說這個革命工作太惱火了。我回去隨便做一個小生意也可以維持生活，還不得擔風險，今天開會鬥你，明天開會鬥你，我覺得這個位置〔指銀行職員〕太難受了。」

這種心態在幹部中頗具代表性。財經工作在「三反」後一度被認為是高危職業，這類部門不少工作人員表現出「不願做經濟工作」、「不敢負責任」的態度，例如西南地區有銀行工作人員在數鈔票時「手腳會抖，滿面汗流不敢拿出手帕來揩，怕被人懷疑裝腰包」^㉘。通江縣在「三反」後，一些「財經幹部不願做財經工作」，直接要求調換工作，「有些口頭上雖未提出，工作中已表現束手束足，畏首畏尾」，特別是新擔任財經工作的幹部往往藉口不熟悉業務而推脫。例如某土改工作團幹部調往稅務局工作，他卻「提出幹不了，請求調動工作」^㉙。通江縣城當時還流傳着幾句話：「子女可教，莫作財經，財經毒蛇，一碰咬人」，形象地反映了時人對於財經工作的恐懼。畢竟在缺乏制度和規範的財經領域，一旦採取指標化的反腐敗運動，沒有一個成員是絕對安全的。

儘管一些人存在不情願心理，但作為經歷「三反」等運動後成長起來的積極份子，在面對組織的調遣時，組織觀念、利益考量和風險評估等理性計算都是他們做出服從選擇的重要因由。與此同時，隨着建政兩年多以來黨內幹部對相關專業技能的日漸熟悉，兼之大量積極份子湧現，都為新政權開展一次大規模的組織整編奠定了基礎。根據1951年12月政務院對於在整編機構過程中「充實下層」的指示^㉚，1952年6月即「三反」結束之時，通江縣對幹部崗位情況進行了整編，縣區機關幹部總數從整編前的583人增加到638人，而財經系統幹部從119人增加到302人^㉛。

可見，大量經歷「三反」運動的幹部湧入到財經系統之中，他們基本都得到了新政權的信任，而那些被認定為貪污份子或「老虎」的幹部（特別是舊職員和新吸收的學生），往往以不同的形式被淘汰。以通江縣銀行打出的「老虎」秘書股長為例，儘管後來經過核定，他的貪污數額僅384萬元，縣委的處理意見為「記過留用」^⑳，但他在1953年即被去職回家務農^㉑。而同為舊職員出身的縣銀行行長，亦很快從通江縣的幹部名單中消失了，一名南下幹部取代了他的位置^㉒。他們在「三反」運動後的遭遇即是該縣大部分業務機構（包括財經部門）被認定為貪污份子和「老虎」的舊職員命運的縮影。與這個過程相伴隨的，則是基層幹部群體結構的一次重組。

四 結語

新中國建立最初三年，即經歷了土地改革、鎮壓反革命、抗美援朝，以及「三反」等大規模政治運動，它們從動員技術到基本意圖，都是中共將革命時期局部經驗廣泛運用到新區的直接體現^㉓。這種經驗的顯著特徵就是以運動的方式來完成社會治理目標。在這種運動式治理模式中，指標化運作居於核心地位。但需要指出的是，這種數字管理手法並非為中共獨有的「發明」，而是伴隨着現代科層制度的建立完善。現代科層制度建立的核心概念就是強化數據統計，體現了國家追求理性化的動機：「國家希望通過統計數字加強政治過程的理性化，使國家機器能夠精確、迅速地運轉，保障政府的意志和命令能夠被治理對象所遵守。」^㉔可見，能否有效運用數字進行管理，成為現代國家與傳統王朝之間的重要區別。

在「三反」運動中，新政權將這種複雜的數字管理轉換為簡單的指標分配，成為該運動的重要特徵。這種指標化的運作方式，為下級營造了一個強大的壓力環境，迫使其竭力完成既定指標甚至超出既定指標。當然，這種「數字競賽」在打出真「老虎」的同時，必然會造成大量冤假錯案。在「三反」運動後期即定案和追贓階段，達縣地委即發現各縣在計算貪污數字時，採取「把解放前的任務算在了這次貪污賬上」、「折價過高」、「重算」或者「將集體貪污算在了一個人頭上」、「把造成國家的損失，不合財經制度的開支和佔小便宜等算作了貪污」等方式來完成「打虎」指標^㉕。當從「打虎」轉入定案、追贓階段時，這些「老虎」便紛紛翻案，否認以前承認的貪污事實。為何會出現這種情況？答案需要在指標化運作特徵中去找尋。

指標化運作的特徵是強調結果監督。這種做法儘管有悖數字管理的本意，在當時卻有着自身的內在邏輯：首先，通過決策者由上而下地分配任務指標，使所有行政過程如決策、執行和考核等，變得數字化而清晰可控，進而有利於上級對其績效的數字化結果開展回溯性的監督^㉖；其次，指標分配便於執行者落實，特別是基於地方幹部文化素質總體偏低的客觀現狀，按照指標進行運作，既簡單又快捷。與此同時，這種指標管理顯然存在無可迴避的缺陷。由於過度強調結果考核，這種指標化運作落實到實際運作層面往往會

被異化為一場「數字競賽」。對於下級而言，完成指標的緊迫性遠遠大於是否真正實現「三反」目標。下級往往會利用與上級資訊不對稱的優勢，一切行動圍繞「必成數」與「期成數」展開，即達到「必成數」並超越「期成數」。這種做法表面上看似迅速完成任務，卻為後期甄別定案帶來了困難。

從運動的打擊對象來看，「三反」運動中這種指標化運作手段，看似毫無章法，其實有規可循：因掌管大批錢物，各級財經部門自然成為完成「打虎」指標的首要範圍，而原本就不被信任且大量供職於其中的舊職員更是主要目標，使得此次運動明顯體現出「無序」中的「有序」。既然這些舊職員大都涉嫌貪污，顯然已經不再適合繼續在原工作崗位任職；加上經過建政兩年多的實踐，南下幹部逐步掌握了相關業務技能，同時也發現與培養了大批積極份子，這一切都使取締舊職員成為了可能。據時任湖南省委書記黃克誠報告，由於接管湖南之初「搞經濟我們是外行」，故而在銀行、貿易、合作社等經濟部門留用了大量舊職員。但經過「三反」運動，「我們將他們從領導崗位上撤了下來，將經濟管理大權完全掌握在我們手中」，由此「從外行轉內行」。為此他還打了個生動的比方：「學習經濟業務知識好比學游泳，學游泳必須下水，過去我們是光看不下水，當然總是外行。三反迫使我們不得不下水了。現在同志們都下水了。」^⑨這段話形象地描述了「三反」運動造成的幹部流動現象。可見，在這些貪污份子以及「老虎」去職的同時，運動中湧現的大批積極份子順勢進入這些崗位之中，進而完成新舊更替。

借助逐級分配指標的數字管理方式，中共中央實現了運動目的，並順勢進行了一次基層幹部群體結構重組，在這個過程中舊職員逐步退出了歷史舞台，代之而起的是深得新政權信任的積極份子，他們將成為基層幹部的重要力量。遺憾的是，在整個「三反」過程中，大家都忙於熱火朝天地「打虎」，對於「老虎」和貪污份子產生的制度乃至社會性根源問題，則完全視而不見。

註釋

① 需要說明的是，本文中的「幹部」不僅包括擔任各級黨政、事業單位、群眾團體領導職務的幹部，還包括上述機關的普通工作人員。

② 參見曹佐燕：〈「三反」運動的基層運作及其邏輯——以湖北日報社印刷廠廠長張某為中心的考察〉，《當代世界社會主義問題》，2015年第4期，頁9-22；〈「三反」運動在一個單位的實際運作——以《湖北日報》社為例〉，《黨史研究與教學》，2015年第4期，頁32-52。

③ 目前雖然有學者注意到了「三反」運動中的指標化運作特徵，但僅限於整體性描述，而微觀層面的落實，例如這種指標管理的方式如何層層下移至縣一級、哪些部門成為完成指標的主要對象，以及這種指標管理與幹部群體結構改組之間的關係等問題則較少涉及。參見楊奎松：〈毛澤東與「三反」運動〉，《史林》，2006年第4期，頁51-69；張昭國：〈「打虎」指標的分配與「三反」運動的偏差〉，《長白學刊》，2009年第5期，頁134-37。

④ 參見郝先中：〈一九四九年新中國建立前後上海對舊人員的接收與安置〉，《中共黨史研究》，2004年第1期，頁79-85；范小方、常清焜：〈新中國建立前後

- 對舊政權公務人員的安置——以南京、上海為例》，《當代中國史研究》，2009年第6期，頁79-85。曹佐燕從「勝利負擔」的角度對建國前後中共對舊政權工作人員政策的演變進行了研究，雖然涉及「三反」運動對於他們的衝擊，但囿於文章主題，其論述重點依然在於「包下來」。參見曹佐燕：〈「勝利負擔」：中共對舊政權公務人員處置政策的演變（1945-1952）〉，《史林》，2017年第2期，頁170-71。
- ⑤ 「三反」運動開展之際，通江縣正在進行土改，因此該縣的「三反」主要在縣城機關和土改工作團中進行。本文的主要研究對象是縣城機關的「三反」，而土改工作團的「三反」則待筆者另文探討。
- ⑥ 周頤：〈賀龍同志動員我們來四川——成都解放前後的片段回憶〉，載中共山西省委黨史辦公室編：《1949：山西幹部南下實錄》，下冊（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2012），頁850；中共山西省委黨史研究室：〈「西北入川工作團」綜述〉，載《1949：山西幹部南下實錄》，下冊，頁718。關於進入川北的南下幹部，另有1,680人之說。參見張黎群等主編：《胡耀邦傳（1915-1976）》，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頁174；〈西南人民革命大學川北分校簡史〉，載蔣子恆主編：《西南革大史稿》（重慶：重慶大學出版社，1990），頁170。
- ⑦ 四川省人事廳編：《四川省人事志》（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4），頁17。此處的幹部是指脫產幹部，不包括鄉村幹部。
- ⑧ 李敏：〈我的片段回憶〉，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四川省達縣市委員會編：《達縣解放初期的回顧》（達縣：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四川省達縣市委員會，1988），頁5、9。
- ⑨ 通江縣委組織部：〈通江縣初步配備縣區幹部登記表〉（1950年2月21日），通江縣檔案館，2-1-5，無頁碼，下同。
- ⑩ 筆者對唐大偉的訪談記錄，四川省達州市達川區石橋鎮街道，2015年3月7日。唐大偉，1924年出生，達州市達川區石橋鎮人，土改時為小土地出租者成份，1952年2月至1957年下半年曾任通江縣人民銀行貸款業務員。以下相關內容除了特別註明外，皆出自對唐大偉的訪談記錄。
- ⑪⑫ 達縣地委組織部：〈達縣地委組織工作報告〉（1950年3月27日），達州市檔案館，15-1-5。
- ⑬ 通江縣委組織部：〈通江縣我黨的組織狀況及幹部的問題報告〉（1950年4月2日），達州市檔案館，21-1-8；通江縣檔案館，2-1-6。鄉級幹部包括二十個鄉鎮、十二個倉庫、四十個場鎮的稅卡人員和公安幹部。
- ⑭ 何志明：〈二十世紀五十年代初新區的幹部培養及其群體發展趨向——以川北區為考察中心〉，《中共黨史研究》，2016年第10期，頁77-86。
- ⑮ 本文的「舊職員」既包括舊政權機關的普通辦事人員，也包括曾擔任舊政權各類領導職務的民主人士幹部。
- ⑯ 〈川北區初期工作綱要〉（1950年1月），載中共川北區黨委辦公廳編：《〈川北工作〉主要材料彙集》，第一冊（南充：中共川北區黨委辦公廳，1952），頁2。
- ⑰ 通江縣委組織部：〈通江縣我黨的組織狀況及幹部的問題報告〉。
- ⑱ 〈鄧小平與西南黨的建設〉，載中共重慶市委黨史研究室編：《鄧小平與大西南（1949-1952）》（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0），頁178。
- ⑲ 通江縣委組織部：〈通江縣區幹部的情況〉（1950年6月），達州市檔案館，21-1-76；通江縣檔案館，2-1-6。
- ⑳ 通江縣委：〈通江縣幹部情況及我黨組織狀況報告〉（1951年10月30日），通江縣檔案館，2-1-8。
- ㉑ 通江縣委：〈現有人員登記表〉（1950年4月28日），通江縣檔案館，2-1-5。「三反」前夕，電信局和郵政局合併為郵電局。另外，江西省各縣的情況與此類似，即科局長以上清一色是外來幹部，而科局內部的一般幹部大都是舊職員。參見田原史起：〈新解放區縣級政權的形成——南下幹部與地方社會之互動分析〉，載中國社會科學研究會編：《全球化下的中國與日本——海內外學者的多元思考》（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頁193。

- ⑳ 〈中共中央關於實行精兵簡政、增產節約、反對貪污、反對浪費和反對官僚主義的決定〉(1951年12月1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482、485。
- ㉑ 〈川北人民行政公署委員會、川北區協商委員會關於開展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鬥爭的決定〉(1951年12月28日)，載川北區愛國增產節約委員會辦公室編：《三反文件彙編》(南充：川北區愛國增產節約委員會辦公室，1952)，頁1。
- ㉒ 〈我專區三期土改全面展開，八千幹部滿懷信心進行戰鬥〉，《通川報》，1951年12月1日，第1版；〈通江土改幹部滿懷信心進入戰鬥毛浴鄉打開了局面〉，《通川報》，1951年12月7日，第1版。
- ㉓ 〈區黨委召開緊急會議決定立即展開「三反」運動〉(1951年1月6日)，載《三反文件彙編》，頁10。
- ㉔ 據時人回憶，由於從達縣到通江縣城的公路當時尚未開通，達縣地委給通江縣委下發的文件全靠人力運輸，兼以武裝護送。因山地崎嶇路途遙遠，這些文件從發出到最終抵達通江縣城，至少需要三天時間。參見筆者對劉坤遠的訪談記錄，四川省通江縣鐵佛鎮平壩村，2015年11月4日。
- ㉕ 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上卷(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頁143。
- ㉖ 李若建：〈指標管理的失敗：「大躍進」與困難時期的官員造假行為〉，《開放時代》，2009年第3期，頁84。
- ㉗ 毛澤東：〈黨委會的工作方法〉(1949年3月13日)，載《毛澤東選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頁1141。
- ㉘ 黃仁宇在研究明代賦稅制度時發現，官方徵稅所依賴的基本數據，例如田畝、人口等數字，在基層政府都是一筆糊塗賬，他據此提出明清之所以落後於西方的原因在於其不善於進行「數目字管理」。參見黃仁宇：《中國大歷史》(北京：三聯書店，1997)，頁200-203。
- ㉙ 毛澤東：〈關於三反鬥爭展開後要注意力引向搜尋大老虎的電報〉(1952年1月23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三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6)，頁87。
- ㉚ 毛澤東：〈轉發北京市打虎經驗的批語〉(1952年1月28日)，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三冊，頁111。
- ㉛ 〈西南局關於繼續深入三反運動捕捉大「老虎」的指示〉(1952年2月)，《西南工作》，第83期(1952年2月14日)，頁13、14。《西南工作》是中共中央西南局的機關刊物。
- ㉜ 〈西南局關於西南區「打虎」計劃的指示〉(1952年2月)，《西南工作》，第83期，頁20、21。
- ㉝ 〈西南局關於繼續深入三反運動捕捉大「老虎」的指示〉，頁14。
- ㉞ 川北區當時有三十六個縣(市)級單位，一個行署，四個專署，按照每縣10隻「老虎」，省級機構為150隻，而各專署以100隻「老虎」估計，川北區的「打虎」初步計劃應該不會超過900之數。
- ㉟ 〈各地「打虎」初步計劃及「打虎」指示〉，《西南工作》，第83期，頁44、45。
- ㊱ 〈西南區三反運動聲勢浩大成績卓著目前平均每天打虎千餘隻〉，《內部參考》，第38號(1952年2月21日)，頁162。
- ㊲ 〈西南區「打虎」戰果及第二步「打虎」追加計劃〉(1952年2月)，《西南工作》，第84期(1952年2月23日)，頁9。
- ㊳ 〈西南局關於一個月來三反運動主要情況的報告〉(1952年4月23日)，《西南工作》，第101期(1952年5月3日)，頁12。
- ㊴ 此數字為通江縣「三反」運動高潮期間所統計，但經過後期的定案追贓與甄別，最終確定的「老虎」數為55人。參見通江縣委：〈通江縣「三反」運動初步總結報告〉(1952年4月30日)、〈通江縣「三反」運動總結報告〉(1952年8月15日)，達州市檔案館，19-1-87。

- ⑳ 〈羅瑞卿同志在華南分局第七十二次常委會上的傳達報告〉(1952年2月25日)。轉引自楊奎松：〈毛澤東與「三反」運動〉，頁56；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年譜(1949-1976)》，第一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13)，頁476。
- ㉑ 〈放手發動群眾，堅決開展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的鬥爭〉，《西南工作》，第75期(1952年1月8日)，頁2。
- ㉒ 川北區黨委：〈川北區黨委就「打虎」問題電話指示各地縣委〉(1952年1月29日)，達州市檔案館，19-1-82。標題為筆者所擬。
- ㉓㉔ 通江工委：〈通江工委關於開展增產節約運動進行「三反」鬥爭的報告〉(1952年1月18日)，載通江總團部編：《通江土改工作團「三反」文件彙集(一)》(1952年2月3日)，通江縣檔案館，52-1-67。
- ㉕ 儘管筆者尚未找到縣委對於銀行等系統「打虎」的具體指標數字，但中共中央、西南局、川北區黨委層層分配指標的事實，使通江縣無法擺脫這種指標管理的壓力。銀行掌握貨幣，是產生「老虎」的重要行業領域，在「打虎」前夕必然已分配了具體指標。本文意不在考訂銀行的具體指標數字，而是着重分析這種指標化運作下「老虎」的生成過程。
- ㉖ 通江縣委：〈通江縣「三反」運動初步總結報告〉。
- ㉗㉘ 〈關於西南地區捉「老虎」的初步經驗介紹〉(1952年2月15日)，《西南工作》，第84期，頁29。西南局在介紹「打虎」經驗時稱，對其數字進行分片包乾是實現目標的有效手段。
- ㉙ 川北區黨委：〈(川北)區黨委對目前三反的幾點意見〉(1952年2月23日)，達州市檔案館，19-1-81。
- ㉚ James Z. Gao, *The Communist Takeover of Hangzhou: The Transformation of City and Cadre, 1949-1954*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4), 160.
- ㉛ 這種逼迫被審查對象承認判定的貪污數額，甚或採取體罰乃至刑訊手段的現象，並非通江縣銀行所獨有。據作家舒淳回憶，新中國初期舒父時任達縣專區宣漢縣銀行會計股股長(舊職員)，在「三反」期間險被定為貪污份子，以致「批鬥時被打碎了眼鏡」。參見舒淳：〈家中有玉〉，載《筆耕天下 舒淳文集：創意人生》(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08)，頁360。
- ㉜ 通江縣委：〈(通江縣委)給區黨委、宣漢匯報的四點材料〉(1952年3月5日)，通江縣檔案館，183-1-3。
- ㉝ 〈川北區黨委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運動簡報〉(1952年1月)，《西南工作》，第82期(1952年2月9日)，頁61、62。
- ㉞ 這種現象在全國層面都表現得十分突出。例如在浙江台州專署，一個會計承認挪用了該部門公款共計5.5元，但「打虎隊」卻強迫他承認貪污數額為50萬元，儘管該部門的年度預算僅2,000元。參見James Z. Gao, *The Communist Takeover of Hangzhou*, 162。
- ㉟ 以秘書股長戴某為例，在甄別階段後，他所貪污的數額被認定為384萬元，按照這個標準，他連「老虎」都算不上。參見達縣地委組織部：〈達縣專區(通江)貪污份子處理登記表〉(1952年7月13日)，達州市檔案館，19-1-85。
- ㊱㊲ 〈建築設計師楊遇春〉，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四川省通江縣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編：《通江文史資料》，第三輯(通江：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通江縣文史資料委員會，1985)，頁100；100-102。
- ㊳ 通江縣委：〈通江縣「三反」運動六月份綜合報告〉(1952年6月30日)，達州市檔案館，19-1-87。
- ㊴ 「三反」前夕，西南地區舊職員涉嫌貪污人數的比例即高達93%。參見〈西南局關於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的報告〉(1951年12月13日)，《川南通訊》，第49期(1952年1月18日)，頁2。《川南通訊》是中共川南區黨委的機關刊物。
- ㊵ 鄧小平：〈堅決進行「三反」鬥爭〉(1951年12月19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共重慶市委員會編：《鄧小平西南工作文集》(重慶：重慶出版社，2006)，頁467。

- ⑳ 通江縣委：〈通江縣「三反」運動總結報告〉。
- ㉑ 〈通江縣三天之內捕獲大貪污犯八名〉，《通川報》，1952年2月13日，第1版。
- ㉒ 燕明：〈關於三反〉，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浙江省衢州市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燕明筆記：中共衢州地委首任書記燕明工作日記選》（衢州：衢州市政協學習和文史資料委員會，1998），頁287、288。
- ㉓ 〈通江南江巴中財政工作中的嚴重情況〉，《財經資料》，第35期（1951年5月30日），頁13。
- ㉔ 達縣地委組織部：〈通江縣區級以上非黨幹部花名冊〉（1951年4月10日），達州市檔案館，21-1-14。
- ㉕ 四川省通江縣志編纂委員會編：《通江縣志·人物志》（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8），頁926。
- ㉖㉗ 達縣地委組織部：〈通江縣幹部登記表〉（1952年12月25日），達州市檔案館，21-1-71。
- ㉘ 達縣地委組織部：〈（達縣）地委組織部關於整編工作總結報告〉（1952年6月25日），達州市檔案館，21-1-63。
- ㉙㉚㉛ 鄧小平：〈關於處理「三反」、「五反」新問題的請示〉（1952年2月22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鄧小平文集（1949-1974）》，上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14），頁342；342；492。
- ㉜ 〈川北區黨委組織部關於川北區半年來培養提拔幹部及幹部管理工作的報告〉（1952年7月30日），載《〈川北工作〉主要材料彙集》，第一冊，頁263。
- ㉝ 毛澤東：〈關於轉發中南局組織部通知的批語和對中央批語稿的修改〉（1952年1月21日、2月3日），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三冊，頁76、77。
- ㉞ 〈西南局組織部關於九月份建黨情況向西南局並中央組織部的報告〉（1952年10月21日），載西南局組織部辦公室編：《組織工作文件彙集》（重慶：西南局組織部辦公室，1953），頁107。
- ㉟ 楊奎松：〈毛澤東與「三反」運動〉，頁57。
- ㊱ 鄧小平：〈三反五反運動的總結〉（1952年6月20日），載《鄧小平文集（1949-1974）》，上卷，頁382。
- ㊲ 達縣地委組織部：〈通江縣幹部思想情況報告〉（1952年6月1日），達州市檔案館，21-1-65。
- ㊳ 〈關於調整機構緊縮編制的決定（草案）〉（1951年12月7日），載袁寶華編：《中國改革大辭典》，上冊（海口：海南出版社，1992），頁493。
- ㊴ 達縣地委組織部：〈通江縣整編工作情況報告〉（1952年6月12日），達州市檔案館，21-1-63。
- ㊵ 達縣地委組織部：〈貪污犯戴某的材料〉（1952年），達州市檔案館，21-1-106。標題人名經筆者調整。
- ㊶ 據其同事唐大偉回憶，「在1953年的時候就讓〔戴某〕回家〔務農〕去了，一直沒有工作」。雖唐不知道戴某回家的具體原由，但我們可以推斷他在此次「三反」運動被打成「老虎」應該是主要原因。
- ㊷ Julia Strauss, "Morality, Coercion and State Building by Campaign in the Early PRC: Regime Consolidation and after, 1949-1956",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88 (December 2006): 912.
- ㊸㊹ 趙勝忠：《數字與權力：中國統計的轉型與現代國家成長》（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5），頁284；284、287。
- ㊺ 達縣地委：〈達縣地委關於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運動的總結報告〉（1952年8月25日），達州市檔案館，19-1-81。
- ㊻ 《黃克誠傳》編寫組：《黃克誠傳》（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2012），頁374。

權力轉移與組織調適： 上海「五反」運動淺析

• 鄭維偉

摘要：「五反」運動是建國初期中共發動的旨在規範工商業者的政治運動，為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奠定基礎。上海「五反」運動舉足輕重，事關全國運動之成敗。本文分析中共上海市委、市政府成立的上海市增產節約委員會作為運動指揮中樞，根據運動發展不同階段與任務要求，在內部構成、力量配備、政策策略及實際運作等方面都靈活地作出適應性調整。這既表現出上海市權力結構變化，也反映了增委會的運作過程，對於理解建國初期政治動員的複雜性有一定的作用。

關鍵詞：「五反」「三反」 組織調適 權力轉移 上海市增產節約委員會

「五反」運動（反行賄、反偷工減料、反偷稅漏稅、反盜竊國家經濟情報、反盜竊國家資財）是建國初期中共發動的旨在規訓工商業者的政治運動，為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奠定基礎。1951年12月，中央政府成立中央節約檢查委員會，作為領導「三反」、「五反」運動的前線指揮部^①。12月下旬，中共上海市委、市政府成立上海市增產節約委員會（下稱「增委會」），領導滬市增產節約運動。運動中，以增委會為核心，借助工人、青年、婦女等群眾組織，有計劃有步驟地打擊不法民族資本家，逐漸摸清摸透私營工企內部情況，為社會主義改造準備條件。目前學界對上海「五反」運動的研究多關注運動過程與影響，而對運動中的組織研究尚不多見^②。本文着重分析「五反」運動期間，上海市增委會根據黨的中心任務與市委權力核心變化而適應性地進行組織調適、人事變更、機制運作與政策輸出，以期掌握運動節奏，解決運動中出現的例外難題。

* 本文係國家社科基金2015年度一般項目「上海市『五反』運動研究」（項目編號：15BDJ051）階段性成果之一。

一 風乍起：增委會與「三反」運動

建國初期，為迅速走出長年戰爭創傷，落實新民主主義，中共實行較為溫和的資產階級政策。1951年底，為支援抗美援朝，中央借鑒東北局經驗，發動增產節約運動，運動中發現幹部貪污、浪費及官僚主義，進而發動「三反」運動（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三反」伊始，毛澤東抓住時機，清理腐敗的外部環境，下令打擊資產階級^③。

上海解放後，幹部腐化現象頗為嚴重。據統計，解放兩年半共查處大小貪污案件3,002件，貪污份子3,230人，貪污總額達186億元（人民幣舊幣），其中黨員佔4.3%^④。按年份計，1949年下半年245起，1950年1,178起，1951年1,579起。按部門計，財經企業稅務人員1,553人，佔48%強；公安人員598人，佔18%強；政府其他單位860人，佔27%；群眾團體203人，佔6%；黨務人員25名，佔0.8%^⑤。可見，黨員幹部還是比較清廉的，而財稅機關和公安機關貪腐現象最為嚴重，直接破壞黨的形象和威信。

1951年12月27日，市政府和上海市各界人民代表會議協商委員會（下稱「協商會」）舉行聯席會議，決定成立包括市政府、各民主黨派、人民團體在內的上海市增委會及其領導下的節約檢查委員會（下稱「節委會」）主持「三反」工作。常務副市長潘漢年任增委會主任，市委第三書記兼總工會主席劉長勝、副市長兼上海市工商業聯合會主委盛丕華任副主任，委員有方行、王堯山等四十六人。盛丕華任節委會主任，王堯山、曹漫之為副主任，方行等二十七人為委員^⑥。31日，市委正式宣布成立增委會，召開第一次全體委員擴大會議，明確運動步驟和組織機構^⑦。斯時，增委會專司「三反」運動，主要任務是制訂政策，組織機構，調配力量，宣傳動員，接受與處理機關內與工商界坦白檢舉案件。依據職能不同，增委會內設秘書組、整編組、宣傳組、處理組、檢查組、財經組、工商組，各組負責人都是市委、市政府主要領導幹部^⑧。

市增委會着重宏觀領導，節委會專司微觀行動。節委會是增委會下屬行動機構，主要任務是貫徹增委會政策與要求，進入各個機關展開思想動員與民主檢查，接受坦白檢舉。節委會下設政法、文教、財經三個大隊和一個辦公室，大隊依照檢查範圍又下設若干組，每組七到十八人不等。由於公安、財經系統「三害」（貪污、浪費和官僚主義）較嚴重，中共整合力量重點擊破。政法大隊內設兩個小組專事公安局的檢查工作，而財經大隊力量最為雄厚，負責財經系統的檢查工作。節委會幹部配備比增委會職級為低，隊員多為一般科員、辦事員，基本上以黨團員為主，佔總人數的78.7%^⑨。

組織、力量既備，運動隨即推展開來。上海「三反」運動大致經歷了三個階段：一、1951年12月到1952年2月上旬為發動階段，組織力量、制訂計劃、動員群眾；二、1952年2月上旬到3月中下旬為「打虎」階段，追查「老虎」；三、1952年3月下旬至5月中旬轉入追贓、定案處理與組織建設階段。「三反」運動與「五反」運動在內容和時間上相互獨立又相互交叉^⑩，本文重在討論「五反」運動，對「三反」具體過程不擬贅述，只分析「三反」成果及其對「五反」之影響。

表1 「三反」戰果定案統計表

項目	大老虎	中老虎	小老虎	合計
計劃數	1,287	7,342		8,629
打出數	1,390	8,303		9,693
查實數	705	472	5,582	6,759
核定結案數	40	56	1,179	1,275

資料來源：〈本會關於上海基本情況統計〉（1952年5月20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44。

說明：「打出數」是1952年3月18日最高數字；「查實數」分別以貪污1億、5,000萬、1,000萬元以上計算為大、中、小「老虎」；「核定結案數」係5月20日數字。

第一，從「打虎」計劃數、打出數、查實數與核定結案數之比較來分析運動的激烈程度（表1）。暫且不論計劃數是否恰當，打出數超計劃數12.3%；從核定結案數與打出數相比較，打出數有超過86.8%並未核實結案；即便從查實數看，也有超過30%被錯打，而「大老虎」核定結案數僅佔打出數2.88%強。可見，各單位均以寧左勿右之態度，層層加碼打「老虎」，而「三反」所得材料又可驗之於「五反」，其激烈程度可想而知。

第二，以定案「老虎」的政治身份來分析運動之指向。「三反」運動之初，薄一波提出幹部之所以腐化，一方面是大量國民政府留用人員還沒來得及改造，另一方面是資產階級思想腐蝕^⑩。從定案「老虎」的政治身份看，絕大多數是原國民政府留用人員，即便群眾中有參加革命的非黨團幹部，這個數字也是很可觀的^⑪。另據統計，「三反」貪污總人數為36,464人，其中黨員1,380人，團員3,589人；按成份計，新幹部13,354人，老幹部1,201人，留用人員21,373人，其他536人。留用人員佔貪污總人數58.61%，新幹部和留用人員共佔95.23%^⑫。一方面，中共以此為突破口，積極清理中層，保證黨政機構純潔；另一方面，發動「五反」打擊資產階級，清除幹部腐化的外部環境與階級根源。

由此，中共以「三反」運動為契機，實行內外兩面整治：第一，內懲國民政府留用人員，清除腐化幹部，純潔清理。如薄一波所說：「解放以後國共合作是空前的，500萬國民黨員包下來了。這樣的黨，不能建設社會主義，要狠狠地整一下，零敲細打不能解決問題，要如颶風一樣的整，這就是三反運動。」^⑬第二，以思想改造為突破口，外罰工商業者。最終逼迫貪腐者、工商業者吐出贓款，為改造工商業創造條件。薄一波明言：「這次三反運動就是整黨運動，是打下黨內的驕氣，清除那批墮落腐化份子，而在黨外也必須把資產階級整他一下。」^⑭

二 權力代理：顧準與「五反」運動

1951年11月底到1952年2月初，上海的政治運動同時在兩個空間進行：其一，市委主要精力放在「三反」運動，由華東局第一書記饒漱石主持，潘漢

年、劉長勝具體負責，並調譚震林到華東局充實力量^⑩；其二，饒漱石授權上海市工商業聯合會（下稱「工商聯」）具體領導以反行賄、反欺詐、反暴利、反偷稅漏稅為主要內容的「四反」運動；「四反」為「三反」之配角，亦為「五反」之前奏。

2月初，滬市政治格局發生顯著變化。斯時，毛澤東對「三害」的判斷更形嚴峻：凡屬大批用錢管物的機關，無分黨政軍民，必有大批貪污犯，務必搜尋。各地要相應估算「老虎」數量，分派部門完成，且要根據情況發展，追加任務。與毛澤東的判斷相比，饒漱石、潘漢年等「打虎」運動就顯得右傾了。2月2日，中央決定饒漱石離滬回京休養，「各項職務由陳毅同志代理，由譚震林同志秉承陳毅同志主持華東局和華東軍政委員會的日常實際工作」^⑪。4日，滬市宣布軍管會、人民政府為保證「三反」、「五反」勝利的「四項規定」，嚴加限制工商業者的行動^⑫。次日，市政府與市協商會舉行擴大聯席會議，正式宣布由政府直接領導開展「五反」，褫奪工商聯領導權^⑬。

2月5日，市委調整增委會內部組織，明確各組權限，調配得力幹部。市委要求「以市增產節約委員會黨組幹事會為領導全市『三反』與『五反』鬥爭的指揮機關」。此時，增委會下設秘書組、檢查隊、聯絡組、材料組、宣傳組和工商組六組，由工商組領導展開全市「五反」，並接受一切有關工商界的坦白檢舉材料。市政府各局處、各區委，「應以分黨組、區委或臨時工作委員會為核心，健全節約檢查委員會分會或增產節約委員會分會，並成立黨組幹事會，由分黨組書記或區委書記親自掌握，統一領導所屬單位之黨內外三反五反運動」。區內店員工會、上海總工會辦事處及婦女聯合會等單位，由區委統一領導，開展工作^⑭。

市增委會內設聯絡組是為了統一處理外埠事宜，遏制外埠公安或節委會人員隨便抓人，或在滬私設公堂。從2月12到22日，該組共接待案件81件，涉及本市工廠經理11人，商店經理4人，外埠商店老闆2人，本市行商捐客3人、外埠2人，本市職工4人（內含學生1人）、外埠11人，共計37人，其中被押回外埠者16人，傳訊9人，提訊14人^⑮。更有甚者，一個資本家常常被二三十個單位找去，輪流批鬥，「五反」尚未開始即抓了二百多人，也有失蹤者^⑯。聯絡組可最大限度地使涉及上海的案件首先通過增委會協調處理，減少混亂。

各區增委會分會及其工作情況，參差不齊，組織形式不一，關係不明。有的分工商組、材料組、宣傳組；有的有工作站、聯絡組、接待站等，區內幹部缺乏，又忙於「三反」，對「三反」、「五反」如何交叉進行，不甚了了。老閘區增委會設立了十個工作站，以中國民主建國會會員為主組織了十二個宣傳隊，五十餘名幹部在工商組，已收四萬餘材料，二百多名幹部處理材料。新成、盧灣、靜安區工商組多者七人，少者僅四人，又因「三反」任務緊張，「五反」進展緩慢。而榆林、閘北、江灣等區仍在進行「三反」，「五反」尚未開展^⑰。

2月21日，鑒於「五反」中牽涉外國商人和僑民的「五毒」（行賄、偷工減料、偷稅漏稅、盜竊國家經濟情報、盜竊國家資財）行為，為便於掌握情況，

統一對外步調，指導各部門處理，市增委會內成立外商組，黃華為組長。各單位遇到有關外商外僑「五毒」案件，應與該組聯繫研究；群眾坦白檢舉的外商外僑材料，以及外商外僑主動坦白材料，應移交該組研究後再交各主管機關審查處理。如因「三反」、「五反」案件須監視外商外僑、限制他們的行動自由、傳訊及檢查其廠商或住宅，應由該組會同外事處和公安局商定辦法，呈請市長批准後，依其性質由主管機關依法執行，不得徑自處理²⁴。

宣傳組和工商組與「五反」關係最為直接。為貫徹市委指示，市委宣傳部要求各區各單位宣傳組「應以黨的宣傳部為核心」，作為領導宣傳工作的司令部，並通報批評對宣傳工作不重視、幹部力量配備不到位者，責令其迅速改正²⁵。在朝鮮戰爭的背景下，宣傳組工作重點是塑造暗害志願軍的奸商典型，激發群眾對資產階級的仇恨；運動為之改觀，工商業者普遍恐懼戰慄。工商組是全市「五反」領導機構，市委高度重視，配備得力幹將。2月7日，市委通知，工商組除以許滌新、顧準為正、副組長外，特增加張錫昌、周而復、劉人壽、王紀華為副組長，「許滌新同志臥病期間其職務由顧準同志暫代」²⁶。饒漱石赴京後、陳毅回滬前，譚震林主持華東工作，並要求顧準暫時負責「五反」，受其直接領導，陳毅亦欣然同意²⁷。

工商組內部又組織各行業的專業小組，負責領導各行業開展「五反」。華東增委會於2月5日要求，「凡指定參加各專業小組的單位，應即分別選派可靠的黨員或團員幹部參加各該專業小組工作，並將名單報告各該專業小組的負責單位」。各機關要立即搜集有關材料，供專業小組研究參考。以華東增委會名義支持市增委會工商組工作，一方面是因為工商組內專業小組負責單位牽涉到華東軍政委員會有關部門，另一方面也表明譚震林積極支援顧準工作。工商組內共設立二十三個專業小組，每個小組由一兩個部門負責，再由若干單位參加，幾乎工商界每個行業都由專業小組對口領導。這樣，「四反」階段由工商聯重點掌握之行業、同業公會自我檢查之行業皆歸專業小組領導。行業分為甲、乙等，區別在於甲等由市委掌握，而乙等由各區組織檢查²⁸。工商組總結工商聯選擇「二工二商」（營造工業、國際貿易業、五金商業、造紙工業）重點檢查經驗，將重點行業擴大到包括五金商業、鋼鐵商業、製藥工業等二十個行業，要求各機關反貪污運動中如查出有關各行業「五毒」案件，即送工商組²⁹。至此，工商組點面結合，推動「五反」運動深入。

工商組接受工商界坦白檢舉材料後，辦事處每天絡繹不絕，人滿為患。工商組上午9點辦公，而自7點起門前即排成長長的隊伍，擁擠不堪。2月5日收到坦白檢舉材料1,649件，8日收到2,053件，9日為2,230件。不過，檢舉者比坦白者要少得多，以9日材料為例，坦白2,180件，檢舉只42件，僅佔1.88%³⁰。工商業者對檢舉頗多顧慮，即使檢舉者本身也再三要求保密。工商組有權處理受「五反」波及的工商業者的財產，24日，工商組會同店員工會、產業工會、法院、工商局、稅務局、公安局等單位討論修正由其起草的〈五反運動中奸商財產凍結暫行辦法〉，市增委會黨組幹事會通報各單位執行。對案情重大的不法奸商，經主管機關批准拘押後，其財產須凍結者，或其人雖未被拘押，而其財產之一部分或全部須凍結者，依照該法施行³¹。

顧準主事期間，最具殺傷力的舉措是發動高級職員檢舉資本家。高級職員誠為資本家心腹，對資方經營策略、商業秘訣、行業狀況等知之甚詳。如能說服他們檢舉，無異於給資方以致命打擊。不過，他們在成長中深受資方恩惠，有的還是其親友，最難過情面關，況且資方一些不法行為亦多假手他們，因此他們對檢舉顧慮重重，深恐殃及自身。2月16日，顧準要求高級職員解除思想顧慮，免除其「五毒」行為之責任，並喚起他們年輕時受資方剝削壓迫的痛苦記憶，又許以未來社會的美好願景。他們大都能解除顧慮，回歸工人階級隊伍，積極揭發檢舉^⑳。工商業者面對內部人員造反，紛紛繳械投降。

工商業者本為社會驕子，何曾遇這般陣勢，難免驚惶失措，自殺頗多。據不完全統計，2月份上海市工商業者因「五反」自殺人數(含未遂)多達73人，其中絕大多數為資本家和高級職員，而整個1月份僅3人自殺^㉑。從日期分布看，從2月1到18日有40人自殺，佔當月自殺人數一半以上，12到15日四天即有22人自殺^㉒。高級職員因在老闆與工會之間作選擇，也痛苦不堪，有人自殺身亡，覺得檢舉揭發，活着沒意思^㉓。

三 驟雨初歇：陳毅與薄一波改組機構與調配人事

1952年2月底到3月20日運動休整期間，市委、市政府總結前兩階段的經驗教訓，調整組織，制訂政策，為下一輪大戰積澱力量。期間，中共暫停「五反」，重心轉向「三反」，從打「思想老虎」、反右傾入手，處理幹部；重組市增委會，配備力量，調整政策。由於上一階段(指第二階段，下同)運動過於激烈，工商業者風聲鶴唳，自殺者眾，社會影響惡劣。在這種情況下，既要保持群眾運動熱情，又要安撫工商業者，避免不良政治影響，是上海市委必須解決的迫切問題。

毛澤東對上海「五反」一直高度重視，「自始至終直接過問」^㉔，幾乎每天都與地方通話了解情況，並一度揣測劉長勝、潘漢年等對運動顧慮，放不開手，又擔心上海地下黨幹部缺乏大規模運動群眾經驗，抓不住戰機^㉕。為此，一方面毛派薄一波赴滬「考察及幫助上海方面的三反和五反工作」^㉖，另一方面中央命陳毅2月下旬返滬直接領導運動，以打「思想老虎」為突破口，整肅幹部。陳毅與薄一波坐鎮上海，標誌着運動進入新階段。20日晚，陳毅在市委黨員幹部大會上宣布，不論任何幹部，如妨礙或阻礙運動，一定要撤職；必須堅決打倒「思想老虎」，對本市犯有重大貪污罪行、自己手面不乾淨和「打虎」作戰不力的十五名負責幹部，分別給以拘捕查辦、撤職、停職反省處分，並令其戴罪立功^㉗。譚震林在會上要求在運動中要掌握材料、組織火力、宣傳政策，是之謂「三寶齊放」^㉘。毛澤東對會議比較滿意，希望從2月25日到3月10日集中力量「打虎」，基本完成「三反」後，「從三月十一日起陣容整齊地正式開展上海市工商界的五反鬥爭」^㉙。

上一階段領導運動者被處理後，改組市增委會勢在必行。2月，陳毅積極請示中央，調配先前推動過「五反」的第三野戰軍舊部入滬充實力量，從蘇南調陳丕顯任市委第四書記，從濟南調谷牧任宣傳部長，原宣傳部長夏衍專事

文藝工作，從部隊轉業的王一平任組織部長^④。由此，陳毅逐漸稀釋地下黨系統，絕對掌控市委、市政府。3月3日，市委決定成立「五反」工作籌備委員會，潘漢年為主任，許滌新、宋季文、鍾民分別任第一、二、三副主任，委員十八人^④。各區也陸續成立「五反」籌備委員會，送市委審批公布。上一階段，市委側重直線領導，強調「條條」的作用，忽略「塊塊」的作用。上海人口眾多，完全依靠「條條」，運動很難廣被、深入。此時，市委決定市、區兩級增委會分層領導，市委主要掌握運動發展情況和政策，統一步調等；區為戰鬥單位，市裏力量也組織到區，由區指揮^④。

3月16日，市委要求各區根據自身力量與實際需要組織區「五反」運動委員會，明確委員會內「各組組長均應由負責同志擔任組長；公安分局的局長亦應參加，擔任治安工作」。委員會內設秘書組、宣傳組、組訓組、聯絡組、材料組、接待組，根據形勢變化與客觀需要再增設專門小組^④。公安局長參加委員會，顯示中共教育與懲戒相配合，以公安機構威懾工商界，鎮壓抗拒運動者。其中，接待組實際上是將上一階段工商組內設立的接待室獨立出來，負責接待主動坦白的工商戶，提出處理意見。20日，市委明確市增委會下設「五反」運動委員會專事「五反」事務，「三反」運動委員會辦理「三反」事宜。由此，增委會內部分工更為明確。「五反」運動委員會取代了工商組，下設辦公廳、組訓部、宣傳部、材料部、聯絡部和群眾工作部^④。

3月份，市委工作重點轉入「三反」，「五反」事務則把重點放在完善內部組織、訓練骨幹、發動群眾上。群眾工作部負責發動、組織、領導及控制群眾運動，避免鬥爭過火。黨組織通過工會、青年團和婦聯來組織群眾，因此群眾工作部以工會為主，以青年團、婦聯為輔。群眾工作部的機構設置、人員配備比較完善，內設五個小組，分別為：(1)動員組：負責研究發動群眾，組織教育「五反」工作隊及群眾鬥爭等工作；(2)巡視組：負責了解情況、檢查工作、總結經驗教訓及交流；(3)專案組：統一調查策劃跨區、跨行業單位的群眾工作；(4)勞動保護組：負責處理運動發生的勞資糾紛，解決工人實際生活等問題；(5)辦公室：處理日常工作。這些機構基本與群眾運動過程相適應，而工會系統佔支配地位，體現了階級國家屬性。為加強對各區「五反」情況的掌握、指導工作，市委指定專人負責聯繫各區，負責同志配備專門秘書整理材料，送辦公廳整理上報；每區設聯絡員若干人，保持密切聯繫，傳達領導指示，了解與反映下情，搜集典型經驗、糾正偏向。這樣，市、區建立有機聯繫，溝通順暢，有利於運動協調發展^④。

市增委會改組是從宏觀層面健全「五反」領導機構，檢查隊和工作隊是微觀工作機構，直接進廠檢查。首先由市委抽調一萬名有階級覺悟、鬥爭性強的店員工會的基層幹部，與各地新調來的幹部合在一起訓練，作為「五反」骨幹；同時，利用已經組織起來的1,100人，包括中央和各地來此找材料的五百人在內，專門整理群眾檢舉和資本家坦白的三十六萬件各種材料，協助工作隊和戰鬥小組熟悉和掌握上海已有坦白檢舉材料，「預先準備出幾個大案件的成熟資料，公之於眾，一戰即捷，以激起群眾義憤，給『五反』的全勝鋪好道路」^④。從3月17日始，增委會集中工人、青年、婦女各群眾團體力量，市級群眾團體抽調四百多名幹部幫助各區發動工人、店員，到25日，各區先後訓

練了工人、店員達四萬多人^④。檢查隊還特別配備了稅務幹部。3月19日，時任上海市財政經濟委員會副主任宋季文等建議市委，稅局準備分批分區抽調一千名幹部參與「五反」^⑤。稅務幹部對所轄工商戶經營狀況瞭如指掌，使檢查隊如虎添翼。這樣，檢查隊的內部構成既包含政工幹部，又吸收專業幹部，加上工人、店員群眾，其戰鬥力可想而知。

解決幹部思想顧慮與改組機構後，3月6日，市委討論如何開展「五反」運動的問題。陳毅指出，上海有16.3萬多戶的工商戶，面很寬，不易掌握，一定要有領導有計劃地展開。根據毛澤東關於「利用矛盾、實行分化、團結多數、孤立少數」政策，結合實際，陳毅提出「兩路分兵」的主張：第一，把各行各業有代表性的資本家和資產階級政治上的代表人物集中起來，由市增委會直接領導，叫他們自己交代，互相揭發，工人群眾在廠裏「背靠背」聲討檢舉；第二，其餘中小工商業者放在廠裏，由工人群眾「面對面」地揭發檢舉^⑥。明確「兩路分兵」後，面臨的現實問題是開展運動的具體步驟，以及工商界哪些人和行業歸市委重點掌握。市委提出要用一個半月時間，到4月底、5月初分四個小階段（下稱第一戰役、第二戰役、第三期、第四期）基本解決問題^⑦。除首個階段為典型示範外，其餘階段基本上依據先易後難原則，先解決守法戶、基本守法戶和半守法半違法戶，取得他們的支持，擴大統一戰線，最後集中力量打攻堅戰，解決嚴重違法戶和完全違法戶。

斯時，政務院批准〈北京市人民政府在五反運動中關於工商戶分類處理的標準和辦法〉^⑧。據此，薄一波與華東局、市委研究後提出，據上海工商業規模大、營業數量多等實際情況，將劃分基本守法戶標準由北京的200萬元（違法所得總額）提高到1,000萬元，依此準備劃2.5萬戶守法戶；以每戶1,000萬元以下為標準，劃基本守法戶6萬戶；以每戶平均在1,500萬元左右為標準，劃半守法半違法戶7.2萬戶，嚴重違法戶4,500戶，完全違法戶1,500戶。在6,000戶嚴重違法或完全違法戶中，按照中央確定的行業政策，在上海277個行業中有75個行業需要重點打擊，達5,000戶^⑨。中央要求增加一般保護對象的資本家人數，將「雖然偷稅、盜竊在一千萬以上，但情節不嚴重的工商戶」轉為基本守法戶。市委又據此將基本守法戶由6萬戶「改為七萬戶到七萬五千戶，佔工商戶總數的百分之五十左右，連同守法戶兩類共佔總戶數的百分之六十五到七十」。對此，中央又指示：「在上海基本守法戶一般規定一千萬元以上，情節不惡劣……坦白較好者，亦可算做基本守法戶，而不要機械定為違法所得在兩千萬元以下者。如此，……可使若干比較規矩的大戶亦算作基本守法戶，這對團結資產階級是有好的作用的。」^⑩

四 一馬平川：運動重啟與疊加效應

經過將近一個月的機構改組、人事調配、政策調整及隊員組訓後，上海「五反」在陳毅、薄一波主持下重新啟動，在市、區兩級增委會領導下，運動依照四個小階段由淺入深、由表及裏有秩序地推進。

3月17日，市「五反」總指揮部召開第一批「五反」檢查隊員大會，薄一波、陳毅、陳丕顯作動員報告，要求隊員掌握「依靠工人、店員，爭取高級職員，中立守法戶，孤立違法戶」的方針，講究政策、遵守紀律，「五反」生產兩不誤，為運動創造經驗。21日開始第一戰役，檢查隊分別進入廠店，發動群眾，全面檢查，到31日基本完成任務^⑥。25日，陳毅才宣布上海「五反」運動正式開始，可以說，運動「不宣而戰」。針對顧準主持時期的過「左」行為，市增委會宣布八項紀律，約束入廠檢查、對資鬥爭等，意在給工人、店員過激的造反熱情降溫。在第一戰役中，市增委會選擇了36個重點行業的74戶重點戶，每個區至少1戶，黃浦區最多，達15戶之多，派出檢查隊進廠檢查，重點實驗，取得經驗^⑦。

檢查隊如同行動中的小型「增委會」，其內部結構與運作方式，實際上是把運動前三個階段的有關政策濃縮起來，然後進入有限空間瞬時釋放，自能有效工作。從工人、資方與檢查隊之間的關係看，檢查隊也處於仲裁地位，一方面，檢查隊受過專門訓練，鬥爭能講政策，有助於緩和勞資緊張氣氛，在一定程度上約束工人鬥爭熱情；另一方面，檢查隊對鬥爭策略胸有成竹，對資方形成巨大壓力。爭取高級職員歸隊和利用資方矛盾分而治之，對資本家形成巨大威懾，實乃「不戰而勝」的保證和殺手鐮。從運動進程看，一般在前三天召開工人訴苦大會、規勸高級職員歸隊、做資方家屬工作等，資方在群眾壓力與親屬規勸下，在第四五天基本上就繳械投降。

第一戰役中清查盜竊國家資財3,100億元，平均每戶近44億^⑧。在74戶中，「五毒」俱全者佔49.3%，都有偷漏行為，而行賄和盜竊國家資財者各佔98.6%、97.1%，偷工減料者佔84.1%，盜竊國家經濟情報者佔59.4%。另據統計，72戶具結擬退款項為3,567億元，5月份最終核定退款1,381億元，僅佔擬退數的38.7%，而被剔除的2,066億元中有1,217億元為盜竊國家資財，佔58.9%^⑨。可見，儘管檢查隊較能掌握政策，然而運動一旦展開，往往嚴重誇大資方違法數額，而資方幾乎照單全收，並紛紛自我加碼，毫無抵抗。盜竊國家資財是最有彈性的罪行，何謂「國家資財」，又如何盜竊，缺乏法理依據，很容易出現擴大化。

第二戰役重點檢查2,000戶重點戶和1萬戶中小戶，前者由市增委會重點掌握，後者以區街或行業為單位，分別發動。各區普遍行動起來，市委為及時了解情況，特指定市增委會負責同志「分工聯繫與幫助」各區^⑩。全市組成一千多個檢查隊，參加職工14,485人，等候指揮部命令，需要時開進廠。4月1日開始第二戰役，基本策略是「檢查少數，俘虜多數，嚴陣以待，不戰而勝」。這一階段突出特點是「不戰而勝」，即檢查隊首先摸清資本家情況和材料，陳兵不動，分一批力量到各廠，發動工人訴苦，爭取高級職員；然後，區增委會召集重點戶和非重點戶老闆開會，實行同行互助互評。勞資雙方不像第一戰役那樣「面對面」，而是「背靠背」鬥爭，即將勞方和資方封閉在不同空間，職工訴苦揭發，同業互評互擠，然後把各自獲取的材料由檢查隊相互交換評價，或者唱隔壁戲，「將工人檢舉控訴大會的情況，用麥克風送到資本家會議上去」，既能徹底鬥爭，又避免傷害感情^⑪。不過，在實際執行中，下



工商業者為立功贖罪，大膽檢舉。(資料圖片)

級幹部、工會積極份子乃至中央、京津來滬幹部，並未搞通情況，且部分區領導為使群眾出氣過癮，對他們的鬥爭行為亦多放任不管，致使中小工商戶惶恐不安，自殺有增無減，自3月下旬至4月上旬，每天七人自殺^②。

此外，大膽啟用已處理人員推動運動，既可分化打擊對象，又使「解放戰士」心懷感激，這是政治動員的不二法門，屢試不爽。被解放者深知罪惡深重，竟獲政府信任禮遇，感激涕零，為立功贖罪，大膽檢舉。市增委會專門挑選四個工商業者開大會「現身說法」，以「內行人來規勸內行人」。「這些資本家為了要戴罪立功非常賣力，這種活人活事現身說法，使上層份子大受震動，紛紛要回去寫坦白書，自動再作補充，普遍加碼。」^③第二戰役中，坦白較徹底的老闆也不甘落後，主動參加立功小組，迅速成為「生力軍」，紛紛訂立包打全市或全區同行計劃（即所有「五毒」行為及其方式），業內震動^④。

第二戰役勢如破竹，重點戶已基本解決，「不戰而勝」地解決了1,000戶，以「進軍勸降」方式解決了500多戶，只認真檢查了抗拒坦白的400多戶^⑤。另外，2萬多中小戶已分批作結論，陸續發給守法戶或基本守法戶通知書。中小戶喜出望外，將通知書套裝裱鏡框，與毛主席像同列。至此，中小戶已經解決23.2%。通過的戶數中，守法戶佔13.15%，基本守法戶佔72.91%，半守法半違法戶佔10.8%，嚴重違法戶佔2.3%，其他未決定的佔0.77%。據不完全統計，1,589戶共具結坦白23,102億元，平均每戶坦白14.5億元之多。其中，「五毒」俱全者佔13.4%，偷稅漏稅者佔97.3%，盜竊國家資財者佔84.5%，而盜竊國家經濟情報者較第一戰役減少，僅18.8%^⑥。

從過程上看，政治運動好比戰爭，有動員、戰鬥、休整期，再投入戰鬥，直到戰爭結束。從4月13到20日，運動進入休整期，總結經驗，部署下一階段的任務和要求。期間，市增委會進一步調整鬥爭策略和範圍如下：

第一，市委決定在處理中小戶方面停止「面對面」鬥爭方法，重點戶也要盡量少檢查，多俘虜，堅決貫徹「不戰而勝」的方針，對左傾盲動份子，採取紀律處分和嚴厲的思想批判，嚴防混亂，若有混亂，堅決立即停止運動^⑥。

第二，根據實際情況，調整地區與行業之間關係，明確「五反」範圍。全市私營輪船業共六十五家，有三十二家集中在黃浦區，市增委會遂將之劃歸該區領導^⑦。運動開展後，很容易擴大打擊面，市委要求將「五反」嚴格控制在私營工廠、商店中，避免混亂^⑧。各區都有將開業醫師與私人醫院分別列入家庭商業戶與中小工商戶的情形，要求醫師參加坦白大會，醫師惶惶不安。市委明確稱：「我們對於私人開業醫生是思想教育與思想改造問題，並非五反範圍。」^⑨

第三，明確「五反」退補政策，安撫工商業者。在第一、二戰役期間，自殺者人數仍居高不下，影響惡劣；退補困難是重要原因。資本家為求過關，層層加碼，所報非法所得甚至超過企業資產。一般職工也對退款消極，生怕影響企業生存和個人福利^⑩。4月12日，市委根據74戶典型實驗，擬出計算方法，明確「計算從嚴、處理從寬」的原則，慎重處理^⑪。18日，市增委會召集第二戰役重點戶開會，宣布退補原則，予以安撫^⑫。

4月21日，第三期正式開始，亦是運動的高潮，這一階段勝利即獲「決定性的基本勝利」。政府恩威並用，一則誘以加工訂貨，二則以檢查隊震懾。運動進展順暢，到5月5日即圓滿結束，基本特點是採用「三管齊下」的辦法，大規模對中小戶迅速定案。中小戶大都規模小，「五毒」輕，盡速便利地解決，既利於生產，又能爭取其投入運動，擴大統一戰線。「三管齊下」是指充分發動群眾，推動資本家互助互評和發動資本家家屬規勸三項辦法。這三項辦法並非平行，充分發動群眾是關鍵。倘若互助互評流於形式、交代不徹底，或家屬規勸不積極，市委可隨時派檢查隊進廠檢查，甚至將這些資本家從互助互評會剔除。

第三期共解決了6,000大戶，8萬小戶，其中真正檢查的只有16戶，主要是通過互助互評解決。第三期具結6,359戶，坦白金額27,911億元，人均較前兩個戰役為少^⑬。重點戶「五毒」俱全者僅佔1.38%，偷稅漏稅者97.19%，而盜竊國家資財者大幅下降，僅為38.14%^⑭。一方面是因為29,000多戶中有17,000多戶為中小戶，企業規模較小，資本較少，文化程度較低，經營多憑經驗，對市場與政策了解較少，盜竊國家經濟情報的可能性也大為減少；另一方面也說明運動趨向緩和。

第四期已是強弩之末，期間運動轉向團結、督促、協助資方搞好生產，主要原因是以政治方式解決經濟問題已難以為繼。5月5日，譚震林向毛澤東報告，政治運動引起的新情況可概括為「工人失業、成品積壓、物價下跌、不敢負責」。6日，上海市委財委也向中央人民政府財政經濟委員會和中央報告，上海春季由於「三反」、「五反」運動而出現「生產萎縮、銀根奇緊、交易停滯的蕭條現象」^⑮，結束運動勢所必然。第四期僅解決了899大戶，13,802中戶，16,017小戶。分析大戶「五毒」行為可見，「五毒」俱全者僅佔1.63%，盜竊國家經濟情報者5.73%，偷工減料者27.16%，而偷稅漏稅者高達94.37%，盜竊國家資財者59.36%^⑯。5月下旬運動基本結束。

五 尾聲：退財補稅與分類處理

5月中下旬，運動進入處理階段，市增委會積極調整機構，明確處理原則和政策，根據工商業者不同類型，開始退財補稅。3月下旬，毛澤東指示：「徹底查明私人工商業的情況，以利團結和控制資產階級，進行國家的計劃經濟。情況不明，是無法進行計劃經濟的。」^⑧經過「五反」，政府對資本家經營策略、股權構成、利潤率等都有了比較全面的了解，掌握大量材料，為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創造了條件。

財經工作是專業性很強的工作，一般工農幹部如不經嚴格培訓很難勝任，因此建國初期財經機關留用大量國民政府的工作人員。他們的行為方式和價值觀念與中共要求均有距離，而在新舊財稅制度轉型過程中，許多管理難題有待破解。在清理中層和「三反」、「五反」運動中，他們首當其衝。此外，財經幹部還面臨業務與運動的緊張關係，稅收徵繳迫在眉睫，而政治運動又勢如破竹，如何兼顧，並不容易。有財經幹部說：「我也看到業務工作重要，可是滿腦子盡是『老虎』影子，怎麼也分不出時間和精力去考慮業務問題。」^⑨特別是「三反」鬥爭之嚴厲，使許多幹部心有餘悸，不敢同工商業者打交道，生怕被認為向資產階級投降，因而普遍不願做財經工作，不敢負責，壓低工繳，壓低價格，以明心志。5月下旬，市委重點安撫財經幹部，完善制度，做好政治教育與政策教育。

「五反」定案處理是退財補稅的前提。從第三期開始，市增委會集中處理佔全市工商戶比重極大的中小工商戶，到5月10日，全市各區共9.9萬多中小工商戶經當地職工和區增委會審查定案，發給通知書。5月初，工商業者普遍惶惶不安，對退補的負擔很重，對今後經營無所適從。而在其他地方設有分支機構的企業，各地計算「五毒」方法不一，標準不一，總、分店同時坦白，常有一罪二算、三算情況，致使有的廠店退補數目大大超過資產總值^⑩。政府面臨的實際問題是如何處理資方退補的限額、期限和方式。

4月20日，薄一波報告中央：「五反結束整個工商戶須退補金額將達十萬億元（不包括罰沒）。這可能算得過火些，但完全市價七折仍是七萬億元。上海私人資本總值包括動產與不動產在內，約為五萬億元……一九五一年的盈利是八萬億元，除去所得稅及抗美援朝捐獻則是五萬億元，很明顯，這樣大的數目，資本家是一下子拿不出來的。」他建議，「大體按照擔負二六的比例解決是適當的，即現款償付百分之二十左右；退而不出轉為公股實行公私合營或公股私營百分之二十左右；其餘百分之六十左右則記賬分期償還」^⑪。5月5日，譚震林報告中央，「退財補稅的限額應根據一九五一年資本家的純利收入，在這個限額內我們只退二分之一或三分之一為好，超過這個限額，就可能嚴重損害資本家生產與經營的興趣」。退補時間最好放在下半年，全部退補最好分作兩年或三年，不要一年繳清^⑫。9日，中央指示：「我們認為二分之一的比例太多，三分之一的比例則稍微少一點，以照三分之一略多一點為適宜。」^⑬為貫徹中央指示，便於掌握政策，分析資料，協調市區、組際間關係，市、區兩級增委會成立處理部，配備掌握政策、熟悉行業情況和懂得會計業務的幹部二千多人，專門着手處理一萬多戶大工商戶問題^⑭。

在這一階段，市增委會的主要任務是確定工商戶不同類別的控制比例，作為退財補稅的依據（表2）。

表2 五類工商業者控制數比較表

項目	守法戶	基本 守法戶	半守法 半違法戶	嚴重 違法戶	完全 違法戶
市控制數	54,780 (33%)	66,400 (40%)	39,176 (23.6%)	4,980 (8%)	664 (0.4%)
區自報控 制數	60,355 (38.76%)	65,694 (42.19%)	23,906 (15.35%)	5,209 (3.35%)	540 (0.35%)
差額	多 5,575	多 706	少 15,270	少 229	少 124
全國情況	10-15%	50-60%	25-30%	4%	1%

資料來源：〈上海五反運動基本情況及原始資料〉（1952年6月），上海市檔案館，B13-2-249。
說明：「差額」中的「多」、「少」為原文，反映了當時市、區態度。「全國情況」是根據華北、東北、華東、西北、中南五大區六十七個城市和西南全區的統計。參見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二卷，上冊（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11），頁165。

從表2所見，市增委會控制數要比區自報控制數嚴格，區自報的嚴重違法戶和完全違法戶兩類合計3.7%，而市控制數則高達8.4%；半守法半違法戶市控制數也較區自報數高8%強。增委會所控制的工商業者大都是上海有代表性、規模大、職工多的工廠或企業代表人物，如果嚴格按照工商戶劃分標準，那麼幾乎都要歸於嚴重違法戶和完全違法戶，因此市委對上層「保護過關」，這個比例僅為8.4%已經相當可觀。如果把上海市工商業者的分類情況與全國情況相比較，上海對嚴重違法戶和完全違法戶的控制要低於全國的比例，這也體現出中央對上海的照顧，增委會的政策把握很謹慎。當然，核減歸核減，但絕不允許翻案，如陳毅在對「五反」工作的總結中所說，「要翻案，我們就讓他傾家蕩產」^⑥。

根據上述控制比例，市增委會核實工商業者退款控制數，大幅度降低退款數額（表3）。這樣既可使資本家感恩戴德，又能博取社會同情；「五反」不是為了攫取金錢利益，而是為了移風易俗，樹立新的商業道德，淨化社會風氣。

表3 退款控制數統計

資本家具 結金額	應退數	實退數	實退數中退款方式		
			1952年底 可退金額	公司合營	1953至 1954年分期 退款金額
72,727 億元	42,353 億元 (58.24%)	35,995 億元 (49.49%)	13,530 億元	7,291 億元 (86戶)	14,008 億元

資料來源：〈上海市財政局關於市五反退財工作處理意見的報告與市人委的批覆〉（1958年1月29日），上海市檔案館，B26-1-82。

說明：控制實退數應為4萬億元左右；退款控制數後來應有調整，此表僅供參考。

從表3可見，工商業者應退金額、實退金額都較具結金額數寬鬆，市委其實嚴格執行了中央確定的比例的底線，而退款方式也比較靈活。這一方面使工商業者大大鬆了一口氣，但另一方面也不免使人懷疑「五反」究竟是否必要。工商業者退財補稅直到1957年才基本完成，「五反」退款核定數幾經調整後，計核定總金額近2.78萬億，補稅共近0.37萬億，總戶數為26,118戶。截至1957年11月底，退財已收金額近2.3萬億，佔核定總金額82.57%，減免0.38萬億，已處理結退財戶為24,194戶，佔核定總戶數的92.63%^⑥。

根據全國工商戶分類情況，中共採取兩種方式處理：第一，對基本守法戶和半守法半違法戶寬大處理，由市、區兩級增委會處理，一般只要求教育改造，改過自新，他們佔工商業者的90%以上；第二，對完全違法戶和嚴重違法戶，中共成立「五反」人民法庭，通過法律形式予以嚴懲：「對完全違法戶一定要嚴懲，不這樣不能表示『五反』嚴肅，但因牽涉面廣，不能用一般法律處理，要增產節約委員會建議市府由人民法庭處理，還要設立一個評議委員會來協助工作，以示鄭重。」^⑦

「五反」審判不同於一般司法審判：第一，審判「五反」案件的法律依據，除《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外，缺乏具體法律支持；第二，審判依照政府在運動中期出台的政策，一般司法人員恐怕領會與掌握不到位，因此必須吸收運動積極份子參與甚至主持審判，實行人民審判；第三，「五反」案件數量巨大，若按程序要求展開，短時間內勢難完成，在政治、經濟上會造成重大損失。所以中共拋開司法程序，以政治審判代替司法審判，提高審理效率。5月5日，第三期結束之時，上海市「五反」人民法庭成立，並在各區分設分庭，市郊各區合設一個分庭。市人民法庭管轄「五反」運動中的重大案件和各分庭的上訴、審核案件，由市政府領導，成員由市政府任命，由法院、公安、檢察、工商、統戰和人民團體各界人士組成。分庭的審判長、副審判長、審判員由各區人民政府提名報請市政府批准任命。分庭審判的案件均由審判委員會討論決定，並在審判前呈報市人民法庭審核。各分庭成立辦公室，設主任一人，具體掌握日常工作。6月4日，市增委會和市委組織部指出，「五反」人民法庭除審理「五反」案件外，作為將來「建立區人民法院的可靠基礎」^⑧。

6月15日前，因嚴重違法戶尚須市裏審查，先不審判，各區法庭可與市增委會的處理組配合工作，研究審判程序，「方法上應多徵詢這些調來工作的工人的意見」^⑨。法庭審判人員以黨政幹部為首，以工人為主，突出階級成份，排斥司法專業人士^⑩，加之有罪推定，很難保證工商業者權益。全市移交「五反」人民法庭3,422戶，經審理判處484戶完全違法，判處有期徒刑直至死刑者共56戶69人。1953年6月29日，上海市「五反」人民法庭和各分庭均被撤銷^⑪。

為做好掃尾工作，市增委會另行成立漏戶工作部和「五反」評議委員會。前者統一處理有關漏戶問題，各區成立漏戶工作組，直接向該部請示處理案件^⑫；後者處理工商戶申請評議案件工作。1952年7月28日，鑒於工商戶申請評議案件較多，為迅速處理，市增委會決定各區增委分會下設「五反」評議調查組，接受市「五反」評議委員會交下之調查覆核案件，由區增委會分會、

區協商委員會及區「五反」法庭中的積極份子組成^③。「五反」評議委員會為體現實事求是精神，自始至終未規定截止日期，有工商戶利用無限期提請申請，拖延交納退財。「五反」評議委員會共受理評議案件1,156件，其中核減退財的有474件，佔41%。1955年下半年由於全部評議案件已處理完畢，該委員會經市政府批准撤銷^④。

六 結論

中共一直動員民眾組織起來鬧革命，組織動員是政治動員之本。本文討論的增委會是滬市「五反」指揮中樞，在運動過程中，因應鬥爭形勢與要求的變化，增委會的權力結構與關鍵機構也相應調整，具體呈現為三方面：

第一，上海市委是權力中心，市增委會是貫徹市委首長意志、領導運動的中樞。權力中心的調整過程，揭示出上海市權力結構變化，陳毅逐漸掌控市委決策權和運動領導權。1952年1月，饒漱石要求增委會集中搞「三反」，授權工商聯領導「四反」，運動有條不紊地進行。2月初，中央決定饒漱石赴京休養，授權陳毅領導運動，而他當時主持華東軍區「打虎」，創造經驗。此間，增委會由譚震林主持，顧準具體負責「五反」，工商聯被褫奪領導權，開始有系統有步驟地打擊工商業者。不過，由於顧準、劉長勝等人長期從事地下工作，缺乏組織大規模政治運動的經驗，又急於消滅資產階級，使運動嚴重左傾。2月中下旬，陳毅返滬，薄一波亦赴滬幫助指導。這一階段首先處理導致運動偏差的幹部，並調舊部充實、改組市委和增委會。劉曉、劉長勝、顧準等原來地下黨系統幹部開始邊緣化，這也從側面反映出建國初期中央即對地下黨幹部有所防範，有意識地「降級安排、控制使用、就地消化、逐步淘汰」^⑤。

第二，中共對工商界政治運動採取「先予後取」的政策，市增委會內設機構的職能隨形勢改變而不同，即使同樣名稱的機構在不同的階段，其職權也是不一樣的。大體上說，「四反」階段工商聯按政府要求有步驟有秩序地推動工商界坦白檢舉。但工商聯畢竟是代表工商界利益的組織，處於左右為難的境地：運動開展得太激烈會得罪工商界，被視為中共的政治代理人，失去威信；運動搞得冷冷清清，又無法向政府交差。這一階段，工商組的職權是指導工商界的「四反」運動。在天津、北京工商界運動經驗啟示下，市委果斷地褫奪工商聯運動領導權，工商組開始負起領導「五反」的責任。到了運動的休整階段，增委會內新設「五反」運動委員會取代工商組，全面領導「五反」，這才明確運動領導機構，以及「三反」與「五反」相互交叉配合的問題。工商組從指導運動到領導運動，再到增委會設置「五反」運動委員會，這一變化過程顯示出運動實際領導權轉移的情況。

第三，從動態政治過程上看，市增委會適應運動不同階段的不同要求在內部組織、人員配備上相應調整，相當有彈性。整個運動過程遵循「發動→激進化→休整→再發動」模式。饒漱石主持期間，重在機關中的「三反」，搜尋材料，逐漸導向工商業者，「四反」相對溫和。譚震林等主持階段，工商組領導「五反」，接受工商界坦白檢舉材料；宣傳組塑造奸商典型，激起廣大群眾

的憤怒和仇恨。運動休整期間，市委明確加強各區作用，發揮「塊塊」功能，「五反」運動委員會下設組訓部，積極調配力量，充實區級領導機構；又設立群眾工作部，以總工會為主，青年團和婦聯為輔，訓練運動積極份子，講授運動政策和鬥爭策略，力圖控制運動激進化。1952年3月21日，運動「不宣而戰」，歷經四個小階段，以幹部為領導、積極份子為主體的檢查隊是運動的執行機構。5月底，運動進入處理階段，增委會內部成立處理部，處理守法戶、基本守法戶、半守法半違法戶；成立「五反」人民法庭審判嚴重違法戶和完全違法戶。

政治動員是中共推進國家建設和社會統合的基本方式。從本文討論可見，動員機構對運動發動、深化和調整，貫徹領導人意志，有不可替代的作用。但從現代國家建設角度看，政治動員與法治格格不入，它只適用於非常態政治；臨時性組織也應逐漸過渡為部門間協調機構，使國家建設制度化、法治化。上海市增委會在「五反」運動中被賦予政治動員之責，以後其職能逐漸轉向生產動員。

註釋

① 〈中共中央關於實行精兵簡政、增產節約、反對貪污、反對浪費和反對官僚主義的決定〉（1951年12月1日），載中央檔案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949年10月—1966年5月）》，第七冊（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頁306。

② 目前學界對上海「五反」運動的研究，參見沈逸靜：〈「三反」、「五反」運動在上海〉，載鄒榮庚主編：《歷史巨變：1949-1956》（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1），頁181-213；張徐樂：〈上海私營金融業與「三反」「五反」運動〉，《當代中國史研究》，2005年第6期，頁39-48；楊奎松：〈1952年上海「五反」運動始末〉，《社會科學》，2006年第4期，頁5-30；張忠民：〈「五反」運動與私營企業治理結構之變動——以上海私營工商企業為中心〉，《社會科學》，2012年第3期，頁138-52；霍新賓：〈新民主主義勞資關係之命運：「五反」運動前後上海的勞資關係變動〉，《史林》，2015年第2期，頁150-65；趙晉：〈1952年「五反」運動前後的私營工商業：以上海劉鴻生家族及其章華毛紡公司為中心〉，《近代史研究》，2015年第4期，頁116-34。

③④ 〈薄一波關於三反五反的報告〉（1952年2月底），載華東師範大學中國當代史研究中心編：《沙文漢工作筆記（1949-1954年）》（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15），頁217。

④ 中共上海市委黨史研究室編：《中國共產黨在上海（1921-1991）》（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頁410。人民幣舊幣1萬元折合新版（1955年3月1日發行）人民幣1元。

⑤ 李軍：〈解放初上海的反腐敗鬥爭〉，《上海檔案》，2001年第1期，頁52。

⑥ 《中共上海黨志》編纂委員會編：《中共上海黨志》（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1），頁244。

⑦ 〈布置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的鬥爭，市增產節約委員會開全體會議〉，《解放日報》，1952年1月1日，第2版。

⑧⑨ 〈節約檢查委員會工作人員統計〉（1952年1月14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45。

⑩ 在時間順序上，「三反」比「五反」要早，「三反」進行的同時，在全國各地工商界進行的「五反」名稱和內容並不統一，有的地方稱「四反」運動，有的地方稱「三反」運動。直至1952年2月才統一為「五反」運動。

- ① 薄一波：〈為深入地普遍地開展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運動而鬥爭〉，《解放日報》，1952年1月11日，第1版。
- ② 上海市增產節約委員會：〈本會關於上海基本情況統計〉（1952年5月20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44。
- ③ 〈上海市政府人事局填報上海市三反運動情況統計表、定案、退贓處理情況總表、對貪污份子的處理辦法（表解）、貪污份子處理情況等各種表格〉（1952年6月），上海市檔案館，B23-1-85。
- ④ 〈薄一波等在上海市黨員幹部大會的講話〉（1952年2月29日），載華東師範大學中國當代史研究中心編：《陳修良工作筆記（1952-1955年）》（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15），頁49。
- ⑤ 〈五反運動情況（45）〉（1952年3月26日），上海市檔案館，B182-1-373-26。
- ⑥ 〈中央關於饒漱石病休由陳毅代理各項職務的決定〉（1952年2月2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三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9），頁129。
- ⑦ 〈保障「三反」和「五反」運動徹底勝利，滬市軍管會、人民政府宣布四項規定〉，《解放日報》，1952年2月4日，第1版。
- ⑧ 〈上海市府委員會及協商委員會聯席會議決加強領導「五反」運動〉，《解放日報》，1952年2月6日，第1版。
- ⑨ 〈關於市區兩級各機關三反五反鬥爭領導（指揮）機構組成辦法的通知〉（1952年2月5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96-1。
- ⑩ 〈關於三反五反逮捕人犯統計表〉（1952年2月），上海市檔案館，B13-2-209。
- ⑪⑫⑬ 〈薄一波三月三日對上海五反準備工作初步研究和部署簡報〉（1952年3月3日），河北省檔案館，888-1-11-2。
- ⑭ 〈五反運動情況（13）〉（1952年2月14日），上海市檔案館，B182-1-372-13。
- ⑮ 〈中共上海市委通知（52）字第75號〉（1952年2月21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96-3。
- ⑯ 〈關於三反五反運動中宣傳教育工作的通報（第1-6號）〉（1952年2月），上海市檔案館，B26-2-879-61。
- ⑰ 〈中共上海市委關於充實上海市增產節約委員會黨組幹事會工商組力量的通知〉（1952年1月15日），上海市檔案館，B1-1-33-31。其實，市委在1月15日即開始在市增委會黨組內成立工商組，「負責領導工商界之反行賄、反欺詐、反暴利、反偷漏的鬥爭」，以許滌新為組長，顧準為副組長，下設辦公室（參見〈中共上海市委關於成立工商組及名單的通知〉〔1952年1月15日〕，上海市檔案館，B1-1-33-31）。2月7日，「五反」運動進入新階段後，市委又調配力量充實工商組。
- ⑱ 顧準：《顧準自述》（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2），頁195-96。
- ⑲ 〈華東軍政委員會、增產節約委員會、本會關於五反工作改組條例及成立機構問題的通知〉（1952年2月），上海市檔案館，B13-1-94。
- ⑳ 〈關於市增產節約委員會工商組決定開始重點行業的工作的通知〉（1952年2月7日），上海市檔案館，B13-2-3-10。
- ㉑ 〈五反運動情況匯報（9）〉（1952年2月9日），上海市檔案館，B182-1-372-9。
- ㉒ 〈五反運動中奸商財產凍結暫行辦法〉（1952年2月24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115。
- ㉓ 〈上海黃浦、虹口、老閘等三區五金業高級職員開座談會〉，《解放日報》，1952年2月17日，第1版。
- ㉔ 〈五反運動情況（40）〉（1952年3月22日），上海市檔案館，B182-1-373-21。
- ㉕ 〈五反運動情況（20）〉（1952年2月21日），上海市檔案館，B182-1-373-1。
- ㉖ 〈五反運動情況（24）〉（1952年2月25日），上海市檔案館，B182-1-373-5。
- ㉗ 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上卷（北京：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頁174。
- ㉘ 〈薄一波在華東局擴大會議上的講話〉（1952年2月26日），載《陳修良工作筆記（1952-1955年）》，頁46-48。
- ㉙ 〈中央關於改派薄一波去上海幫助三反五反工作的電報〉（1952年2月22日），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三冊，頁251。

- ③⑤ 劉樹發編：《陳毅年譜》（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頁633：633-34。
- ④⑥ 《譚震林傳》編纂委員會：《譚震林傳》（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2），頁286。
- ④① 〈關於上海市應抓緊完成三反打虎任務開展五反鬥爭的電報〉（1952年2月23日），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三冊，頁256。
- ④② 谷牧：《谷牧回憶錄》（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9），頁165；中共江蘇省委黨史工作辦公室編：《陳丕顯年譜（1916-1995）》（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0），頁113。
- ④③ 〈中共上海市委通知（52）字第94號〉（1952年3月3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96-4。
- ④④ 〈致毛澤東並中共中央〉（1952年3月3日），載薄一波著作編寫組編：《薄一波書信集》，上冊（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9），頁274。
- ④⑤ 〈中共上海市委通知〉（1952年3月16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96-8。
- ④⑥④⑦ 〈關於五反辦公機構及與五反委員會的聯繫辦法的通知〉（1952年3月20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96-9。
- ④⑧ 〈上海市廣泛發動群眾檢舉違法資本家，六十萬工人店員積極投入戰鬥〉，《人民日報》，1952年3月30日，第1版。
- ④⑨ 〈中共上海市委通知〉（1952年3月21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96-17。
- ④⑩ 參見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劉少奇文稿》，第四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5），頁44-45，註釋2。毛稱前兩階段為「第一戰役」、「第二戰役」。自第三期開始，毛指示不再用軍事術語。參見〈五反宣傳不要用軍事術語〉（1952年4月23日），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三冊，頁430。
- ④⑪ 〈北京市人民政府在五反運動中關於工商戶分類處理的標準和辦法〉，《解放日報》，1952年3月13日，第1版。
- ④⑫ 〈中央關於同意薄一波三月十日關於上海工商業戶分類及五反鬥爭的報告〉（1952年3月16日）。轉引自楊奎松：〈1952年上海「五反」運動始末〉，頁11。
- ④⑬ 〈中央同意上海市委關於五反鬥爭部署的指示〉（1952年3月21日），載《建國以來劉少奇文稿》，第四冊，頁71-72。3月下旬，毛澤東指派劉少奇指導全國「五反」運動。
- ④⑭ 《上海工運志》編纂委員會編：《上海工運志》（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97），頁421。
- ④⑮⑯ 〈上海市五反第一戰役經驗總結報告〉（1952年4月2日），河北省檔案館，888-1-9-4。
- ④⑰⑱ 〈上海市增產節約委員會關於五反第一至四戰役各種分析表〉（1952年6月5日），上海市檔案館，B13-2-262。
- ④⑲ 〈滬委第143號通知〉（1952年4月1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95-40。
- ④⑳ 薄一波：〈上海「五反」鬥爭的策略和部署〉（1952年3月、4月），載《薄一波文選（1937-1992年）》（北京：人民出版社，1992），頁186-88。
- ④㉑④㉒ 〈上海部分區五反中曾發生左傾混亂現象 市委發現後已很快予以糾正〉，《內部參考》，第80號（1952年4月11日），頁99。
- ④㉓ 〈上海爭取違法資本家立功贖罪的經驗〉（1952年4月12日），河北省檔案館，888-1-10-5。
- ④㉔ 〈內行人規勸內行人，新中梭子廠一天突破〉，《解放日報》，1952年4月11日，第1版。
- ④㉕ 〈華東局關於上海五反第二戰役經驗通知〉（1952年4月18日），河北省檔案館，888-1-9-6。
- ④㉖ 〈五反運動情況（56）〉（1952年4月10日），上海市檔案館，B182-1-373-37。
- ④㉗ 〈關於私營輪船業五反工作統一劃歸黃埔區領導的通知（滬增字100號）〉（1952年4月10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95-4。
- ④㉘ 〈關於使五反運動範圍嚴格控制在私營工廠、商店中進行，防止擴大範圍的通知〉（1952年4月18日），上海市檔案館，B13-2-3-21。
- ④㉙ 〈滬委（52）字148號通知〉（1952年4月13日），上海市檔案館，B13-2-3-22。
- ④㉚ 〈五反運動情況（66）〉（1952年4月19日），上海市檔案館，B182-1-373-47。

- ⑫ 〈中共中央轉發上海市委關於「五反」運動中對違法工商業戶「五毒」行為的計算辦法(草案)〉(1952年4月12日)，載中共上海市委統戰部、中共上海市委黨史研究室、上海市檔案館編：《中國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上海卷》，上冊(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93)，頁138-42。
- ⑬ 〈上海市增產節約委員會宣布對兩千餘重點戶的處理方針〉，《解放日報》，1952年4月19日，第1版。
- ⑭ 〈上海市工商業戶五反中具結戶數及坦白金額總計〉(1952年5月22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44-24。
- ⑮ 〈轉譚震林、杭州、上海三個報告，及中央關於五反後的定案、退補、恢復生產、工人福利等項的指示〉(1952年5月9日)，河北省檔案館，888-1-12-6。
- ⑯ 毛澤東：〈關於「三反」、「五反」〉(1952年3月23日)，載《毛澤東文集》，第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頁200。
- ⑰ 〈在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鬥爭中，經濟部門應該加強業務工作〉，《人民日報》，1952年3月2日，第1版。
- ⑱ 〈「五反」鬥爭中有關外地來滬退補問題的幾項建議〉(1952年6月4日)，河北省檔案館，888-1-12-7。
- ⑲ 〈致毛澤東並中共中央〉(1952年4月20日)，載《薄一波書信集》，上冊，頁282。
- ⑳ 〈譚震林同志對五反的幾點意見〉(1952年5月5日)，河北省檔案館，888-1-12-6。
- ㉑ 〈中共中央關於「五反」定案、補退工作等的指示〉(1952年5月20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三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179-80。
- ㉒ 〈「五反」簡訊〉，《人民日報》，1952年5月18日，第2版。
- ㉓ 〈上海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史料選輯(上)〉，《檔案與史學》，1996年第2期，頁27-31。
- ㉔ 〈上海市財政局關於市五反退財工作處理意見的報告與市人委的批覆〉(1958年1月29日)，上海市檔案館，B26-1-82。
- ㉕ 〈工商聯傳達陳市長關於五反運動的指示〉(1952年5月6日)，上海市檔案館，S346-4-82-67。
- ㉖ 〈上海市增產節約委員會通知第146號〉(1952年6月4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95-46。
- ㉗ 〈上海市增產節約委員會通知第154號〉(1952年6月11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95-53。
- ㉘ 各區配備「五反」法庭的工作人員多以店員為主，工人少，怕抽調工人影響生產，所以「先從事業的店員工人中找，有的就把剃頭師傅、菜販也找來了」；婦女幹部少，即使配備者也多家庭婦女。參見〈中共上海市委組織部關於各區法庭召開「五反」審判工作的通知〉(1952年6月16日)，上海市檔案館，C1-2-817-5。
- ㉙ 《上海審判志》編纂委員會編：《上海審判志》(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3)，頁28、89。
- ㉚ 〈上海市增產節約委員會通知第152號〉(1952年6月7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95-54。
- ㉛ 〈上海市增產節約委員會通知第186號〉(1952年7月28日)，上海市檔案館，B13-1-95-56。
- ㉜ 〈上海市財政局關於市五反退財工作處理意見的報告與市人委的批覆〉。1954年市委財委給華東局報告，至5月底止，提出申請評議的工商戶有1,146戶，佔同期退財補稅核定總戶數的3%，複審後核減的469戶，佔申請戶數41%。數字與財政局1958年報告略有出入。參見〈中共上海市委轉報市委財委關於上海市「五反」退款工作報告〉(1954年8月27日)，載《中國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上海卷》，上冊，頁344。
- ㉝ 唐寶林：〈南京解放前後的陳修良〉，《炎黃春秋》，2012年第8期，頁78。

從「奪權」到「軍管」： 安徽文革運動初探

● 李嘉樹、董國強

摘要：安徽的文革運動歷時長久、錯綜複雜，不但當地派性衝突的起源和發展具有鮮明的地方特徵，而且其間發生的一些重大事件還產生了全國性的影響。本文主要以安徽省會合肥的運動情況為重點，基於大量的第一手材料，研究了1966年下半年至1967年上半年安徽的派性衝突和政治事件。本文的核心論點是，從支持「奪權」到宣布「軍管」，中央政策的轉變是各種主客觀因素交織的產物；而奉命介入地方群眾運動的軍隊從「支左」演化為「支派」，則反映了文革理念與實踐的內在衝突。

關鍵詞：奪權 軍管 安徽省 文化大革命 派性衝突

近年來，地方性的文化大革命研究湧現出一批重要成果。如徐海亮關於武漢「七二〇事件」、吳迪（啟之）關於內蒙古文革運動、何蜀關於重慶文革運動、董國強關於江蘇文革運動等論著，極大地拓寬了文革史研究領域^①。但迄今為止，關於安徽文革運動研究的論著尚不多見。中共安徽省委黨史研究室、《當代安徽簡史》編輯委員會編纂的書籍，只是概要地介紹了部分情況。雖然一些群眾領袖的回憶錄和文史研究者所撰文章，有助於豐富我們對某些事件的認知，但人們仍然很難據此形成關於安徽文革運動的整體印象^②。囿於思想觀念和資料來源的歷史局限性，此類著述對許多歷史事實的敘述和評價往往不夠準確、客觀，有些論斷甚至似是而非。

安徽的文革運動歷時長久、錯綜複雜，不但當地派性衝突的起源和發展具有鮮明的地方特徵，而且其間發生的一些重大事件還產生了全國性的影響。例如：1967年初，中央高層作出派軍隊「支左」的決定，就是基於安徽出現的新情況和新問題；4月，主流媒體輿論導向的急遽變化和〈中央軍委十條

命令〉的出台，與3月底作出的〈中共中央關於安徽問題的決定〉有着十分緊密的內在關聯。對安徽運動情況作深入的系統研究，有助於豐富與拓展我們對文革歷史的現有認知。

本文的後續論述，主要以安徽省會合肥的運動情況為重點。因為合肥乃中共安徽省委所在地，客觀上構成中央與地方以及地方上各種政治勢力相互交匯、相互博弈的重要場域。本文擬根據公開出版的地方史、地方志資料，中共領袖人物傳記、年譜，中共中央文件彙編，中央和地方主要報刊、筆者收集到的文革期間當地群眾組織報刊，群眾組織編印的中央領導人講話記錄，以及各類親歷者的回憶錄和訪談資料等，敘述1966年下半年至1967年上半年安徽群眾運動的發展進程，闡釋當地派性衝突的起源和經過，分析中央干預的動機與後果。本文的核心論點是，從支持「奪權」到宣布「軍管」，中央政策的轉變是各種主客觀因素錯綜交織的產物；而奉命介入地方群眾運動的軍隊從「支左」演化為「支派」，則反映了文革理念與實踐的內在衝突。

一 文革初期的群眾運動與群眾組織

在文革的最初階段，安徽的運動情況與全國各地大同小異，其特點是各類群眾組織的大量湧現。按照學界約定俗成的認知，當時的群眾組織大致可以分為「造反派」和「保守派」兩大陣營。以下是當地幾個主要群眾組織的背景介紹。由於保守派組織存在時間很短，在安徽的群眾派性衝突中曇花一現，因此只作簡要介紹。

(一) 造反派組織

1、「安徽省八·二七革命造反兵團」（簡稱「八·二七」）。該組織是一個跨校學生造反組織，逐漸發展成合肥規模最大的造反組織。1966年8月26日，合肥工業大學（合工大）的一些學生貼出針對安徽省委第一書記李葆華^③的大字報——〈炮轟安徽省委司令部——造李葆華的反〉。次日，到省委「請願」的合工大學生，遭到支持省委的機關幹部、職工和學生「圍攻」，釀成所謂「八·二七事件」^④。當天，合工大、安徽工學院、安徽醫學院、安徽農學院等高校的造反學生聚集，策劃成立造反組織。9月6日，「八·二七」宣告成立。10月18日，造反學生在此基礎上成立「合肥市大中學校紅衛兵革命造反司令部」，由合工大學生梁守福擔任總指揮^⑤。該組織成立後一直受到省委的壓制，合肥師範學院（合師院）等校的一些學生造反組織也不願意接受其領導。於是，「八·二七」派出代表趕赴北京尋求中央的支援。11月12日，國務院副總理謝富治和中共中央書記處書記劉寧一接見「八·二七」代表，並應允擔任「榮譽隊員」。兩天後，劉寧一又親筆題寫「安徽省八·二七革命造反兵團」條幅，贈予學生代表^⑥。「八·二七」由此聲名大噪，其他學生造反組織紛紛歸附，逐漸發展成為左右安徽局勢的重要力量。

2、「安徽省合肥工人革命造反派聯合委員會」（簡稱「工聯會」）。該組織是工人造反組織，成立於1966年11月9日，原名「合肥工人革命造反司令部」，主要發起人是曹在鳳和童保軍^⑦。他們都是復員軍人、黨員、工廠基層領導，因同情學生造反而在本單位受到壓制，最後揭竿而起參加造反運動。12月中旬該組織改稱「工聯會」，曹在鳳出任司令，童保軍出任政委^⑧。該組織在當地的社會影響力僅次於「八·二七」。

3、「安徽毛澤東思想紅衛兵革命造反委員會」（簡稱「紅革會」）。該組織係學生造反組織，主要負責人是合師院學生凌恩榮、程正偉。他們較早在該校造反，被校黨委打成「右派學生」。他們不服，於1966年7月中旬赴北京「告狀」。程正偉還得到中央首長接見，並參加了「八·一八接見」^⑨。從北京回來後，他們參加了該校學生造反組織「毛澤東主義紅衛兵」（成立於8月18日）^⑩，成為領導成員。10月前後，他們積極謀求替老幹部劉秀山翻案（下詳），與「毛澤東主義紅衛兵」其他領導成員發生爭執，被該組織開除^⑪。後來，「毛澤東主義紅衛兵」與「八·二七」結盟，而凌恩榮等人則於12月8日發起成立「紅革會」，與「八·二七」分庭抗禮。

4、「首都大專院校紅衛兵革命造反司令部駐皖聯絡站」（簡稱「首都三司駐皖聯絡站」）。該組織也在當地運動初期發生了很大影響。組織成員是南下的北京各高校學生，於1966年8月來到安徽。其中比較活躍的人物包括胡昭復（清華大學）、張星臨（清華大學）、趙同聚（北京政法學院）等^⑫。他們打出「首都三司」的旗號，將造反矛頭直指安徽省委，實際上跟首都大專院校紅衛兵革命造反司令部（「首都三司」）並無緊密聯繫。9月1日，他們中部分人與當地造反學生向安徽省委示威，與前來保護省委的工人、農民發生衝突，不少學生受傷，釀成轟動一時的「九一事件」^⑬。

從1966年夏天到1967年初，「八·二七」、「工聯會」、「紅革會」和「首都三司駐皖聯絡站」等造反派群眾組織的鬥爭目標都是安徽省委，大體上能做到同仇敵愾、聲氣相通。但是，由於「紅革會」與「八·二七」存在着一些分歧，在「奪權」前後逐漸演變為派性衝突。

（二）保守派組織

1、「合肥地區大中學校紅衛兵總部」（簡稱「紅總」、「合總」）。該組織是省委扶植的學生組織。1966年9月3日，「紅總」籌備委員會成立，下設大學和中學分部。9月6日，「紅總」中學部成立；不久，「紅總」大學部成立^⑭。

2、「合肥榮復轉退紅衛軍總部」（簡稱「軍總」）。該組織是省委扶植的榮譽軍人、復員軍人、轉業軍人、退伍軍人組織，成立於1966年12月8日^⑮。

3、「合肥市革命職工總部」（簡稱「工總」）。該組織是省委扶植的職工組織，成立於1966年12月12日^⑯。

上述保守派組織背後有安徽省委和合肥市委的支援，一度頗具規模和影響。但隨着中央輿論導向日趨激進，省市的權威逐漸喪失，自身難保，「紅總」、「軍總」、「工總」很快便在與造反派組織的鬥爭中落敗^⑰。

二 省委領導幹部之間的恩怨糾葛

在革命戰爭年代，安徽的行政區劃變動不居，當地中共黨、政、軍系統的組織架構也處於不斷變化之中。1952年，中共中央決定將皖北區和皖南區黨委合併，成立安徽省委，任命原皖北區委書記曾希聖為省委第一書記^⑩。曾希聖在任的十年裏，安徽的一些領導幹部在歷次政治運動中遭到打擊迫害，幹部隊伍出現嚴重裂痕。1962年2月，中央將曾希聖調離安徽，派李葆華接任安徽省委第一書記。李葆華到任後積極開展甄別平反工作，大批在曾希聖時代被打倒的人得到平反，但幹部隊伍中的裂痕並未完全彌合，這為文革期間安徽的派性衝突埋下了伏筆。曾希聖主政時期的著名冤案包括：

一、劉秀山案。劉秀山生於1913年，湖北英山人，1937年考入國民黨鄉政人員培訓所，後任本縣鄉鎮聯保主任。1939年加入中共，先後在地方區委、縣委、行署擔任領導工作。1949年以後歷任皖北行署民政處處長、治淮委員會政治部副主任等職。在治淮時，劉秀山與曾希聖之間的矛盾激化。1953年「新三反」運動期間，劉秀山撰寫報告〈關於一九五二年度下半年治淮政治工作檢查與今後工作意見〉，在肯定治淮成績的同時，指出存在強迫命令、普遍攤派、罔顧民瘼等問題，並認定這些問題與「縣以上政治領導機關和領導幹部嚴重的官僚主義是分不開的」。這份報告引發曾希聖的嚴重不滿，導致二人關係惡化。在1950年代中期「高饒事件」、「胡風案件」等引發的清洗運動中，劉秀山不斷遭到打擊迫害，被開除黨籍、撤銷職務、開除公職。1960年12月，安徽省高級人民法院以「叛徒」、「混進黨內的奸細」、「反革命份子」、「抗拒勞動改造」、「寫反動詩詞」、「發洩其階級仇恨」等罪名，判處劉秀山無期徒刑^⑪。1962年7月15日，安徽省委常委擴大會議討論通過〈中共安徽省委關於劉秀山同志問題甄別平反的結論〉，為劉秀山徹底平反，恢復黨籍、名譽、職務和原級別。1963年7月下旬，在中共安徽省第二次代表大會上，劉秀山當選省委候補委員^⑫。幾個月後，劉秀山被任命為省文聯副主席。

二、程明遠案。程明遠生於1902年，安徽肥西人，1927年加入中共，抗戰時期任新四軍地方部隊指揮員，建國後任安徽省林業廳廳長、黨組書記^⑬。他因反對曾希聖的農業政策被定性為「右派份子」，並於1958年被開除黨籍。1962年6月，安徽省委為程明遠徹底平反，並任命他為省農林水辦公室副主任。

三、李世農案。李世農生於1911年，河北巨鹿人，1930年入黨，抗戰前在河北從事地下工作，曾遭國民黨政府逮捕。抗戰爆發後經黨組織營救出獄，轉赴安徽工作，歷任皖中工委書記、淮南工委書記、淮南區委副書記、皖北區委副書記等職。1957年2月，曾希聖提出要在政法部門「反右傾」，主持政法工作的李世農對此持有異議，招致曾希聖的反感。11月，安徽省委召開一屆四次全體會議，公布李世農的「右傾錯誤」^⑭。1958年1月，中共安徽省委一屆六次全體會議作出決議，開除「右派份子」李世農黨籍，解除其領導職務^⑮。1962年7月，李世農獲得平反，隨後擔任省委書記處書記^⑯。

四、張愷帆案。張愷帆生於1908年，安徽無為人，1928年入黨，歷任來安縣委書記、皖中行署黨組書記等，建國後擔任安徽省副省長、省委書記處書記等職。1959年，張愷帆面對大躍進造成的嚴重饑荒和經濟破壞，實事求是地要求無為縣幹部實行吃飯還原、房屋還原、小塊土地還原和開放水面、開放自由市場。廬山會議期間，張愷帆的做法被安徽省委指責為「大鬧無為二十天」、「擅自強迫解散食堂」；毛澤東認定張愷帆是「混入黨內的投機份子」²⁶。9月，安徽省委作出〈關於張愷帆、陸學斌反黨聯盟的決議〉，開除了張愷帆黨籍。在被下放到淮北勞動後，他又被囚禁兩百多天。1962年夏天，張愷帆獲平反復職。

有必要指出的是，儘管李葆華到任後大張旗鼓地平反冤假錯案，並在省委領導層人事安排方面注意保持平衡，在一定程度上彌合了領導幹部隊伍中的裂痕，但有一些深層次的結構性問題是他無法解決的。平反後的幹部官復原職，曾協助、追隨曾希聖製造冤案的人又未被全部清理，他們之間仍然心存芥蒂、矛盾重重。後來，文革期間幹部隊伍再次公開分裂，是這一因素的必然產物。

三 地方精英政治與群眾運動的交織互動

1966年5月中共中央發出開展文化大革命的號召以後，很多不明就裏的地方黨委負責人出於自我保護的本能反應，不約而同地將這場運動的矛頭指向所謂「反動學術權威」。結果，那些在各級黨委中負責宣傳、文化、教育工作的領導幹部首當其衝，很快便紛紛成為公開點名批判的對象。

安徽的情況也不例外。李葆華在7月14日召開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積極份子大會」上，將李凡夫²⁶、劉秀山等人列為「混進黨內的反黨反社會主義的資產階級代表人物和資產階級『學者』、『權威』」²⁷。由此引發的政治後果，卻大大超出李葆華等人的預料。很多造反學生指責安徽省委，拋出劉秀山是為了掩飾自身的問題²⁸。劉秀山則於8月30日致信「合肥工業大學革命小將」，呼籲造反學生支持「我們的正義鬥爭」²⁹。

為了瓦解劉秀山和造反學生的潛在聯盟，安徽省委機關報《安徽日報》於9月4日發表文章，批判劉秀山創作的長篇小說《在大別山上》。省委還揪住劉秀山早年在國民黨地方政府任職的「歷史問題」，宣布劉秀山是「反革命」，並指責造反學生是劉秀山操縱的「反革命的別動隊」³⁰。為了自證清白，「八·二七」頭頭梁守福等一些造反學生開始與劉秀山劃清界限，甚至表現出對後者的敵對態度。但是，他們質疑省委的立場並未改變。而以合師院學生凌恩榮為首的另外一些造反學生，則積極謀求替劉秀山辯誣，並將此看作其自身特有的激進革命標識之一。後來，凌恩榮等造反學生發起成立獨立組織「紅革會」，安徽造反派陣營內部的分裂由此發軔。

「八·二七」代表於9月中旬前就趕赴北京尋求中央支持，起初並未得到中央的積極回應³¹。10月中央工作會議結束後，中央高層的政治立場日漸激進。在此背景下，謝富治、劉寧一於11月12至20日間四次代表中央接見

「八·二七」代表，肯定他們的「大方向是正確的」，明確表態「中央支持你們的」，還說「你們回去該造反就造反，按毛主席的最高指示，好好幹！」³²在此期間，造反派組織與安徽省委之間發生了激烈對抗。

11月5日左右，梁守福與安徽省委領導見面，要求省委召開群眾大會，公開檢討「八·二七事件」的錯誤。省委領導起初答應，但一直以各種藉口拖延³³。造反學生群情激憤，將李葆華圍困於省委招待所稻香樓賓館。15日，合肥鋼鐵廠等單位的一些保守派工人「營救」李葆華時，與造反學生發生衝突，李葆華隨後被送往安徽省軍區³⁴。16日，保守派工人又前往省委大院，驅趕、毆打進駐省委的合師院造反學生。17日，工人造反組織「合肥工人革命造反司令部」調集人馬，趕赴省委為造反學生解圍。在武鬥中，雙方均有數十人負傷。這是安徽文革歷史上著名的「三天流血事件」（亦稱「三天事件」）³⁵。20日，謝富治在接見「八·二七」代表時稱「三天事件」是「路線錯誤的結果」，是「罪惡」³⁶。12月2日，謝富治、劉寧一在接見安徽造反派代表時，再次指出省委在「三天事件」等問題上「是錯誤的，而且錯誤不少」，要求造反派回安徽「鬧革命」³⁷。

中央高層的上述表態在安徽引起很大反響，各種社會力量（包括眾多領導幹部和黨政機關工作人員）紛紛投身群眾性的造反運動。11月22日，程明遠、李雲鶴³⁸等十六位幹部聯名發表〈緊急呼籲書〉，表示支持「八·二七」的「革命行動」，要求中央懲辦安徽省委第一書記李葆華、省委書記處書記李任之³⁹、合肥市委書記楊效椿⁴⁰，徹底改組中共安徽省委⁴¹。23日，程明遠、于得水⁴²發起成立「烈屬榮復轉退軍人革命造反司令部」（簡稱「紅衛軍」）⁴³。該組織在後來與保守派組織的交鋒中發揮了重要作用，在社會上一度影響很大。12月8日，「紅革會」成立，吸收了大批游離於「八·二七」系統之外的造反學生。11日，「安徽省市機關紅色革命造反司令部」成立，大批中下層機關幹部和普通機關工作人員加入造反行列⁴⁴。

這些新成立的造反派組織與成立較早的「八·二七」、「工聯會」、「毛澤東主義紅衛兵」等群眾組織相互串聯、聲應氣求，形成巨大的社會聲勢。而受到中央嚴厲批評的安徽省委則完全喪失了政治權威，不得不依靠暗中操縱保守派勢力來保護自己。保守派組織「軍總」和「工總」就是在這種背景下成立的，它們和「紅總」一道，與造反派勢力兩軍對壘，做螳臂擋車式的抵抗。28日，「紅衛軍」、「八·二七」、「工聯會」等造反派組織與「軍總」、「工總」、「紅總」發生激烈交鋒，保守派勢力遭受重創。1967年1月8日，造反派組織向保守派組織發起最後攻擊，徹底搗毀了「紅總」、「工總」和「軍總」總部⁴⁵。安徽省委失去了最後的保護屏障，成為任人宰割的羔羊。安徽各地陷入無政府狀態。

四 安徽省軍區從「支左」到「支派」

安徽省軍區隸屬於南京軍區。1965年10月，南京軍區副參謀長嚴光轉任安徽省軍區司令，南京軍區副參謀長宋文轉任安徽省軍區第二政委，第一政委由李葆華兼任⁴⁶。

1966年5月底北京大學大字報事件發生後，全國各地大中學校的學生造反運動風起雲湧。為加強黨對群眾運動的領導，6月，主持中央工作的劉少奇、鄧小平發出派遣工作組進駐學校的指令。據此，安徽省軍區派出三百多名幹部戰士參加省委組織的工作組，省委與省軍區的關係變得密切起來。7月底、8月初，毛澤東嚴厲批評了派工作組的做法，造反學生的鬥爭矛頭迅速轉向工作組以及派出工作組的省市。因利害攸關，省軍區領導人並未很快轉變立場。他們曾在9月出動宣傳車勸阻造反學生炮轟省委；與此同時，省軍區還派人保護省委的機要部門^⑦。11至12月間，中央領導人多次公開批評安徽省委，省軍區陷入被動，不得不謀求變計。

1967年1月中下旬，造反學生醞釀在合肥舉行大規模群眾集會，要求省軍區派出部隊護衛會場，並揚言「如派部隊就是支持文化大革命，如不派就是不支持文化大革命」。省軍區黨委於是向南京軍區黨委提交報告，請示應對方略。1月21日，南京軍區黨委將安徽省軍區的報告轉報中央軍委。毛澤東當天批示，「應派軍隊支持左派廣大群眾」，還指出「以後凡有真正革命派要求軍隊支持、援助，都應當這樣做。所謂不介入，是假的，早已介入了」^⑧。24日，省軍區黨委召開緊急擴大會議，傳達貫徹中央指示，具體部署「支左」工作。

鑒於「八·二七」是當地成立較早、勢力最大的造反派群眾組織，而且在1966年11月就被中央認定為「大方向正確」，所以省軍區便以「八·二七」及其同盟者「工聯會」為主要支持對象。在省軍區的保護下，以「八·二七」為首的造反派組織於1967年1月26日宣布向省委「奪權」（稱為「一·二六奪權」）。27日，省軍區及駐合肥部隊召開「堅決支持左派誓師大會」，公開表明支持「一·二六奪權」的立場^⑨。然而奪權之後出現的，不是中央預期的各種「革命力量」的「大聯合」，而是造反派陣營內部的分化與對抗；軍隊的「支左」也最終演化為「支派」。造成這種紛亂局面的原因是多方面的：

首先，如前所述，在群眾性造反運動不斷發展蔓延的過程中，由程明遠、于得水等人發起成立的「紅衛軍」是一支重要力量，在摧毀保守派組織的過程中發揮了重要作用。然而，各地復員、轉業、退伍軍人造反組織的出現很快引起中央高層的擔憂。1966年12月3日，毛澤東、林彪批示同意南京軍區黨委的意見，要求「一切復員、轉業軍人不准成立紅衛軍或其他名義的單獨組織，只應參加所在單位的文化革命組織」^⑩。1967年1月20日，周恩來在北京體育館接見安徽造反派代表時，也特別強調「全國轉業、復員、榮譽殘廢軍人聯合會，我們沒有承認」^⑪。基於上述情況，省軍區在介入地方文革運動時，第一個動作就是宣布解散「紅衛軍」。25日，于得水被逮捕，不久死於省公安廳看守所^⑫；程明遠則遭到通緝，不得不到處躲藏。「八·二七」和「工聯會」積極支援軍方的行動，此舉無疑將「紅衛軍」成員以及在該組織背後發揮主導作用的一批老幹部推向對立面。

其次，「一·二六奪權」前夕，在討論哪些群眾組織可以參與奪權時，「八·二七」負責人梁守福主張將「紅革會」排除在外。他提出的理由是「紅革會」成立時間不長，沒有多少與舊省委鬥爭的經歷。事實上，「紅革會」頭頭凌

恩榮、程正偉的造反資歷要早於梁守福。前面提到，「八·二七」和「紅革會」之間的齟齬肇始於如何看待「劉秀山問題」上。「八·二七」公然否定「紅革會」的奪權資格，造成兩大學生組織的公開分裂。「紅革會」因而拒絕承認「一·二六奪權」的合法性，「好派」(G派)與「屁派」(P派)之爭由此發端⁶⁹。

第三，「一·二六奪權」後，「八·二七」、「工聯會」等G派組織建立的「安徽省革命造反派總指揮部」(簡稱「總指揮部」)，於1月30日正式運轉。以下是該機構的主要成員(表1)。

表1 「總指揮部」成員

主要構成	人名	身份
「八·二七」主要負責人	梁守福	「八·二七」頭頭
	李勝利	合工大學生
	李文安	安徽工學院學生
「工聯會」成員	曹在鳳	「工聯會」頭頭
	徐文成	合肥鋼鐵廠廢鋼站黨支部書記
	李汝治	合肥機務段職工
	孟慶元	合肥機務段職工
	戴恒春	合肥塑膠廠職工
	沈繼榮	合肥印刷廠職工
省委、省軍區等幹部	王中	省委常委、副省長
	侯建新	省軍區副參謀長
	謝立彬	財貿系統科長、一般幹部代表

資料來源：名單由梁守福提供。參見李嘉樹對梁守福的採訪筆記，合肥市安徽醫科大學，2015年8月27日。

該機構宣稱其使命是按照中央「革命的大聯合」的要求籌建「革命委員會」(下詳)。在其擬定的革委會名單中，包括以下「軍隊代表」和「機關革命幹部代表」(表2)。

表2 「總指揮部」擬定的「革命委員會」名單

職位	人名	身份	履歷
主任	嚴光	省委常委、省軍區司令員	生於1915年，湖北大悟人，1931年入黨，建國後歷任南京軍區副參謀長、安徽省軍區司令等職。
第一副主任	任質斌	省委書記處書記兼秘書長	生於1915年，山東即墨人，1934年入黨，長期在河南、山東工作，1963年調至安徽工作。

常委	王中	省委常委、副省長	生於1906年，浙江余姚人，1927年入黨，從事黨的密工作等，建國後在地方和中央工業系統工作，文革前不久調至安徽。
	黃岩	省委書記處候補書記、省長	生於1912年，安徽六安人，1931年入黨，1949年後歷任合肥市委書記、皖北行署主任等職。
	王光宇	省委秘書長、書記處書記、副省長	生於1919年，安徽霍邱人，1938年入黨，建國後歷任安徽農村工作部部長等職。
	張泰升	省勞動局副局長	生於1918年，安徽金寨人，1938年入黨，參加紅四方面軍、長征，1965年轉業後到安徽工作。

資料來源：名單由梁守福提供。參見李嘉樹對梁守福的採訪筆記，合肥市安徽醫科大學，2015年8月27日。

從這份名單中可以看出，顯然是出於「政治正確」的考量，新的領導班子剔除了文革前的「當權派」李葆華、李任之等人，同時也沒有結合在文革初期積極支援造反派的「革命領導幹部」劉秀山、程明遠等人，以及因仗義執言在群眾中享有較高威望、但被毛澤東點名批評過的張愷帆、李世農等人。不過在新領導班子中，舊省委領導幹部（包括嚴光）佔了相當比重，並佔據了主任、第一副主任等要職，顯然沒有凸顯「群眾代表」的主導地位。凡是不承認「一·二六奪權」的，如P派，都說這是「假奪權」、「和平讓權」。

上述問題在造反派陣營內部引起爭議，造成進一步分裂。「八·二七」中的一部分人宣布成立「八·二七革命到底聯絡站」，與「八·二七」主流派分庭抗禮^⑤。「工聯會」也發生分裂，一部分成員宣布退出該組織，另外成立「安徽省合肥工人第一革命造反司令部」（簡稱「工一司」）^⑥。另一個獨立的工人造反組織「安徽省合肥工人革命第三造反司令部」（簡稱「工三司」）也公開宣布反對奪權。至此，安徽的造反派組織公開分裂為G派和P派。「八·二七」、「工聯會」、「首都三司駐皖聯絡站」等屬於G派；「紅革會」、「八·二七革命到底聯絡站」、「工一司」、「工三司」等屬於P派。有必要指出的是，儘管兩派名稱的由來與「一·二六奪權」事件直接相關，然而造成分歧和對抗的真實原因顯然要比該奪權事件更廣泛、更深遠、更複雜。當權派、造反派、有「問題」的幹部（「問題人物」）、軍方、中央的多重互動與博弈，最終造成各方始料未及的後果。

五 中央干預：從「三結合」到「軍管」

1967年上海「一月風暴」（又稱「一月革命」）發生後，毛澤東一直在思考各地如何奪權以及重建地方黨政組織。2月6日，他提出奪權要有「革命群眾代表」、「軍隊代表」、「機關革命幹部代表」的「三結合」。12日，他又提出新的權

力機構應該定名為「革命委員會」^⑤。此後，建立「三結合」的革委會成為各地奪權以後的首要任務。不過，從上海、山東、黑龍江、山西和貴州經驗看，順利建立革委會必須具備兩個重要前提：其一，當地要有得到中央信任的高級領導幹部；其二，當地造反派組織要有團結合作的意願。這兩個前提條件的缺失，導致很多地方革委會的難產。因而，安徽的情況成為我們觀察絕大多數省市奪權以後地方政治動向的絕佳視窗。

安徽造反派內部的分裂對抗已如上述；同時，安徽省委領導班子中也缺乏一位手眼通天的人物。這導致「一·二六奪權」以後很長一段時間裏，中央高層對安徽運動的動態知之甚少，更談不上積極干預。為了爭取中央的支持，「總指揮部」決定派出「安徽赴京匯報團」向中央匯報奪權情況，成員包括G派的曹在鳳、李勝利，省軍區副政委彭勝標、舊省委幹部代表王中等人。

2月24日左右，李勝利、王中先期趕赴北京為「匯報團」打前站。選擇派王中赴京，是因為他曾與康生的妻子曹軼歐共事過，也熟悉康生。到北京後，王中果然很快就見到康生，並向他簡要匯報了安徽奪權情況。康生表示會盡快安排正式接見「匯報團」事宜^⑥。由此，中央開始介入安徽問題。

3月4日，康生正式代表中央接見王中、彭勝標、李勝利和曹在鳳等人。他認為「安徽的情況還是不錯的」，「一·二六奪權」大方向正確，希望「總指揮部」擬出「三結合」的方案，並讓「匯報團」通知嚴光來京商議省革委會領導班子的人事安排事宜^⑦。8日，康生、王力、關鋒接見嚴光、彭勝標。康生等人表態說，中央很快會批准安徽「奪權」^⑧。11日，周恩來辦公室派人來到「匯報團」駐地，通知嚴光做好成立省革委會的準備。《紅旗》雜誌社也派人來商談如何撰寫慶祝「大聯合」的文章^⑨。13日，周恩來在軍以上幹部會議上宣布，中央準備再承認兩個省市的奪權，一個是北京，一個是安徽。嚴光、彭勝標會後立即將這個喜訊轉告李勝利，讓他通知G派做好歡慶準備^⑩。

在與G派和軍方代表接觸的同時，中央領導層表示也希望聽聽P派的意見。於是，P派組織代表前往北京。3月13日晚，康生、關鋒、王力、戚本禹、曹軼歐、林杰接見了P派代表。P派代表反映，該派支持的幹部張愷帆、劉秀山等人未被結合，程明遠被通緝，于得水在關押期間被迫害致死。他們還反映，P派在「一·二六奪權」前後受壓，一些P派造反派組織被搗毀。P派認為，「一·二六奪權」後的「三結合」是「三湊合」，存在嚴重問題^⑪。康生聽了P派代表的匯報，態度發生了很大變化。他認為安徽奪權後「很不正常」，存在「利用專政機構，捉人、通緝人」的問題，還說「矛盾是掩蓋不了的，必須揭開」^⑫。

就在中央高層舉棋不定、態度游移的緊要關頭，合肥發生了「三·一五事件」。3月14日，「紅革會」等P派組織向「總指揮部」提出，要於次日在合肥市體育場召開「徹底粉碎劉鄧陶資產階級反動路線新反撲，把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進行到底誓師大會」^⑬。在「總指揮部」商議此事之時，軍方的侯建新堅決反對批准P派集會，認定P派批劉少奇、鄧小平、陶鑄是幌子，真實意圖是反對奪權。最終，「總指揮部」以「抓革命、促生產」為由拒絕了P派的要求，並以軍方名義發布了一份〈緊急通告〉，宣布「在合肥地區，凡沒有經過安徽省革命造反派總指揮部、合肥市革命委員會籌備會、中國人民解放軍合肥衛戍區批准，不准隨意召開全市性集會」；「如有強行召開者，所引起的一切後果由主辦

會議的單位、組織承擔」^⑤。無奈之下，P派遂將15日的集會改為示威遊行。為了阻止P派發起遊行，G派和軍方派出二十多輛宣傳車上街，並逮捕數人，打傷數人（稱為「三·一五事件」）^⑥。一位《紅旗》記者在現場拍攝了照片，並上報給中央文革小組^⑦。

3月16日晚，康生、關鋒、王力、穆欣等接見安徽G派和P派雙方代表。一開始，關鋒就提到「三·一五事件」。P派代表反映，己方受到壓制，有兩人被逮捕。關鋒批評G派頭頭曹在鳳：「你們那樣搞不好。」康生也表示，除「三·一五事件」外，「許多基本的問題，都要擺開談」。當G派代表說安徽奪權受山西奪權影響時，康生質問道：「為甚麼山西奪了權，安徽也能奪？道理在甚麼地方？」進而指出，黑龍江、山西分別有潘復生、劉格平這樣「反對省委的領導幹部」，而安徽卻沒有。關鋒更點明，「這是根本問題」。最後，康生向兩派代表宣布了〈中央文化革命小組關於安徽問題的五點建議〉，要求G派和軍方撤銷對程明遠的通緝令，釋放在「三·一五事件」中被捕的人，禁止G派逮捕P派，禁止進行武鬥，並明確指出要揭開「長期未揭開的李葆華的省委的蓋子」。康生還告誡G派頭頭等，奪權除了要「奪黨內走資本主義道路當權派」的權外，還要「奪自己頭腦裏私字的權」^⑧。

3月19日晚，周恩來、陳伯達、康生、肖華、關鋒、王力、穆欣等再次接見安徽幾方代表。關鋒指責被G派結合的任質斌「不老老實實」，說他在山東捲入「向明問題」的舊賬還沒有清算，這次又極力袒護李葆華^⑨。曹在鳳表示，是他提議通緝程明遠、下令逮捕于得水的，願意承擔責任，請求中央逮捕他。康生認為曹在鳳的表態是「向中央施加壓力」，「豈有此理」。康生還斷言，G派指控程明遠「篡政篡軍」證據不足。周恩來也表態說，曹在鳳的問題「查清楚了是要逮捕的」^⑩。

在中央介入安徽問題時，其他各省市也是亂象叢生。共同面對的問題是奪權以後的派性紛爭嚴重破壞了社會秩序和生產秩序，政治局勢和經濟形勢岌岌可危。鑒於這個情況，周恩來和葉劍英於1967年2月中旬至3月中旬召集全國軍以上幹部會議，希望軍隊能夠在穩定局勢、促進生產方面發揮更重要的作用。自此，「三支兩軍」（支左、支工、支農、軍管、軍訓）被提上議事日程。

基於上述背景，3月21日，南京軍區黨委向中央提議對安徽實施「軍管」。「安徽省軍事管制委員會」（簡稱「軍管會」）以南京軍區副司令員錢鈞為首，成員包括嚴光、宋文、第二炮兵五十二基地司令員廖成美、六十軍政委楊廣立、安徽省軍區第三政委王文模、省軍區副司令鍾國楚、蚌埠空軍基地部隊長蔣開元、省軍區獨立二師師長李士懷。這項提議得到中央的認可。與此同時，G派代表李文安、李勝利也向康生承認「奪權不成功」，認為「應該軍管」^⑪。

3月27日凌晨，周恩來、康生、肖華、楊成武、王力、關鋒、穆欣等接見安徽幾方代表。周恩來特意點名讓張愷帆、程明遠先發表意見。張愷帆匯報說，「總指揮部」在奪權後實施高壓政策，壓制了持異議者，其政令在合肥難以施行，外地許多造反派組織甚至根本不承認「總指揮部」。他希望中央派人組建「革命委員會」，建立「革命的新秩序」。程明遠匯報時表示，自己在「紅衛軍」問題上有「缺點和錯誤」，但他同時強調G派的很多做法是令人痛恨的。他還說「總指揮部」結合的幹部問題重重：王光宇是「三天事件的總指揮」；任質

斌「對中央不講一句實話」；張祚蔭^⑳「過去作的惡太多」，要對水利建設中的許多錯誤負責。在隨後的發言中，梁守福表示已對G派組織的過錯進行了批評，康生喝止道：「不要解釋」、「不要辯了」。李文安說安徽奪權是受山西影響，康生痛斥說：「這是騙人的東西，我們不能接受。」^㉑這次會議上對G派頭頭的嚴厲批判旨在威懾各方，為中央宣布安徽軍管作鋪墊。

3月29日，周恩來等人再次接見安徽各方代表。周恩來請康生宣讀於3月27日作出的〈中共中央關於安徽問題的決定〉（下稱〈決定〉），內容包括：批評安徽「一·二六奪權」後「沒有實現無產階級革命派大聯合，沒有把矛盾指向省委內一小撮走資本主義道路當權派，沒有實行革命的『三結合』」；批評「總指揮部」的「個別領導人實行了一系列的錯誤政策，壓制了有不同意見的左派群眾組織和革命幹部」；批評逮捕于得水、通緝程明遠的做法「是錯誤的」，認定「紅衛軍」是「革命群眾組織」。〈決定〉進而指出，「宣布一個群眾組織是反革命組織，應經過中央批准。嚴防壞人利用軍管鎮壓群眾」。〈決定〉還認定，G派的「八·二七」、「工聯會」和P派的「八·二七革命到底聯絡站」、「紅革會」、「工一司」、「工三司」都是「革命群眾組織」，要求「軍管會」牢牢掌握「領導權」，「把工農業生產、財貿工作和救災工作管起來」；「軍管會」對群眾組織「不能片面支持一方，打擊另一方」^㉒。

面對上述〈決定〉，G派代表李文安不得不承認「犯了嚴重的路線錯誤」，表示「向毛主席請罪、向安徽人民請罪」。由G派提名的「革命幹部代表」任賢斌和王中也先後表態，「向安徽人民檢討，請罪」，「願意受處分」。「總指揮部」主要負責人之一梁守福也表態：「向黨中央、毛主席請罪……堅決檢查思想，向安徽人民請罪。」周恩來最後代表中央表態：「問題不是請罪不請罪的問題，主要希望你們真誠改過」，「犯了罪認罪後還可以將功折罪」^㉓。4月1日，〈中共中央文件〔中發（67）117號〕〉將〈決定〉轉批全國，希望各地「參照執行」。

然而具有諷刺意味的是，「軍管會」成立後，安徽的動盪局勢不但未能得到控制，反而不斷惡化。這是因為在〈中央軍委十條命令〉發布後，「軍管會」實際上被捆住了手腳，無法發揮應有的作用。此外，在「軍管會」內部，先期介入「支左」的省軍區領導人和後來參加「軍管會」的其他軍隊幹部來自不同系統和單位，有着不同的傾向性。因而，在1967年4至7月，安徽地區的武鬥風潮此伏彼起、不斷加劇。直到8月上旬李德生率十二軍進駐合肥，安徽的形勢才逐步趨向穩定。

六 幾點申論

安徽文革運動的前期情況已如上述，這段歷史敘事中有幾點值得我們重視。

第一，地方群眾造反運動的發展與升級，與中央高層的鼓勵和支持有關。如果得不到中央支持，自發的造反派群眾組織很難與擁有廣泛資源、控制地方權力的地方黨委抗衡，更不用說推翻地方黨委的領導。發生於1966年11月的「三天事件」是當地運動的一個重要轉捩點。由於中央高層多次公開批評安徽省委的做法，促使愈來愈多的幹部群眾（包括地方黨政領導幹部和省市

委一般機關幹部)投身造反運動,才使造反派勢力聚集起足夠的能量打垮保守派組織,並使省市名存實亡。從這個意義上講,轟動一時的「一·二六奪權」其實不過是一場無足輕重的政治秀,是對前一階段業已形成的政治格局的一個確認。

第二,文革時期爆發的諸多矛盾和派性鬥爭,其實早在文革前就已埋下衝突的種子。曾希聖主政安徽時,劉秀山、程明遠、李世農、張愷帆遭到整肅。1962年,新任省委第一書記的李葆華為這些幹部甄別平反。他們重返政壇後,與協助或追隨曾希聖的幹部有着難以彌合的裂痕。劉秀山、程明遠等人,在文革初期不僅較早支持造反派,有的人還直接組織力量與省委展開鬥爭。然而,「八·二七」因為要保持「政治正確」,不僅排斥了劉秀山等人,還參與迫害于得水;「一·二六奪權」以後,「總指揮部」還下令通緝程明遠。凡此種種,讓很多在曾希聖時期受到壓制的幹部都加入到反對「一·二六奪權」的行列。

第三,這段歷史中一個引人入勝的重要情節,是地方精英政治與群眾運動的微妙互動。李葆華在運動初期拋出劉秀山等人,不但激起劉秀山的激烈反應,而且遭到合工大一些學生的質疑。而他試圖瓦解劉秀山和造反學生潛在聯盟的努力,又最終導致當地兩大學生造反組織的分裂與對抗。程明遠等老幹部不但自己揭竿而起反對舊省委,而且還發起成立「紅衛軍」組織,促成部分老幹部與群眾運動的結合。然而後來「紅衛軍」的盲動與中央關於禁止復員、轉業、退伍軍人單獨成立造反組織的指示,又使這批老幹部受到牽連,成為新形勢下的「問題人物」。此外,「八·二七」和「紅革會」由分歧到對抗的過程也值得注意。「八·二七」疏離甚至反對劉秀山、程明遠等人,乃是因為害怕這些「問題人物」會玷污該派的政治清白;而「紅革會」源於當時的激進輿論導向,將捍衛「問題人物」看做本派革命性的標識。這些事實都說明當時「政治正確」標準的混亂。

第四,中央對安徽問題的干預,沒有也不可能消除派性問題。儘管中央領導層主觀上希望「一碗水端平」,但在派性衝突已然形成並不斷激化的背景下,中央的態度難免給人壓制G派、扶植P派的印象。一些中央政策前後矛盾,也很難令涉事各方心服口服。例如,中央曾多次宣布復員、轉業、退伍軍人不准成立「紅衛軍」或其他名義的單獨組織,但在〈決定〉中,又將合肥「紅衛軍」列為「革命群眾組織」,指出逮捕于得水、通緝程明遠是「錯誤的」。此外,中央政策中有一些含混不清的地方,也為雙方從本派利益出發理解和詮釋中央指示留下巨大空間,導致派性鬥爭難以根除。例如,康生在傳達、解釋中央指示時說:中央考慮了兩方面的意見。中央文件上沒有指出「一·二六奪權」是假奪權,也沒有指出「一·二六奪權」的大方向是正確的^⑥。這種抽象、策略性的含混定性,表面看來無懈可擊,但顯然無助於解決現實問題。

第五,從處置安徽問題的過程和決定來看,可以明顯看出這一時期中央對造反派的同情以及對「假奪權」的憂慮,這也是安徽和其他一些地方奪權不被承認的重要原因。基於G派匯報的大好形勢、省軍區對G派的全力支持等因素,中央本來是要承認安徽「一·二六奪權」的。但是,在了解到造反派矛盾重重,省軍區鎮壓P派並製造「三·一五事件」,嚴光甚至提出「能否結合李葆華」的問題後^⑦,中央立即警惕起來,認為這是一場「假奪權」。這樣的「奪

權」一旦成功，舊省委的力量幾乎未被撼動，而且軍隊的介入還會給「紅革會」等造反派帶來毀滅性打擊。1967年2、3月間，康生等人介入安徽問題時，全國各地發生多起軍隊鎮壓造反派的事件，史稱「二月鎮反」。內蒙古、湖南、湖北、江蘇、廣東、吉林、四川、福建、青海等地的軍隊，都對造反派實施武力壓制。安徽省軍區雖然支持G派，但對P派下手，也是中央所不能容忍的。3月底中央作出〈決定〉後，很快便出台了與該決定內容高度一致、旨在限制軍隊力量的〈中央軍委十條命令〉，以放縱造反派的力量，進一步實現中央開展文化大革命的意圖。

安徽文革中各派的紛爭，實際上主要是由歷次政治運動累積的錯綜複雜的矛盾，在一個特定時期的總爆發。愈演愈烈的運動，已嚴重違背發動者的初衷，而中央的態度由承認「奪權」轉為實施「軍管」，反映出文革理念與實踐的內在衝突。

註釋

① 徐海亮：《武漢「七二〇」事件實錄》（香港：中國文化傳播出版社，2010）；啟之：《內蒙文革實錄：「民族分裂」與「挖肅」運動》（香港：天行健出版社，2010）；何蜀：《為毛主席而戰——文革重慶大武鬥實錄》（香港：三聯書店、香港浸會大學當代中國研究所，2010）；董國強：〈社會史視野下的「文化大革命」研究〉，《中共黨史研究》，2012年第2期，頁65-74。

② 中共安徽省委黨史研究室編：《安徽社會主義時期黨史資料專題集》，第一集（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2000）；《當代安徽簡史》編輯委員會編：《當代安徽簡史》（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2001）；中共安徽省委黨史研究室：《中共安徽九十年簡史》（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2011）；《中國共產黨安徽歷史》，第二卷（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14）；梁守福：《亂流沉浮半生緣》，中國文革研究網，www.wengewang.org/read.php?tid=13415。

③ 李葆華乃李大釗之子，生於1909年，1931年入黨，曾任中共河北省委宣傳部長、中共北平市委書記、中共中央華北局黨校校長等，建國後任水利部黨組書記、水利水電部黨組書記等職，調安徽工作前任華東局第三書記。

④ 中共安徽省委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安徽歷史》，第二卷，頁378；梁守福：《亂流沉浮半生緣》。

⑤ 梁守福生於1940年，安徽蒙城人，合工大無線電工程系學生，黨員，系團總支副書記、系學生會主席、學生黨小組組長。

⑥⑦ 〈中央負責同志四次接見我駐京代表〉，《安徽八·二七》，1966年11月26日，第1版。

⑦ 曹在鳳生於1933年，安徽壽縣人；童保軍生於1934年，安徽定遠人。曹在鳳和童保軍均參加過抗美援朝，在部隊中入黨，1958年復員後分別到合肥模型廠和合肥軸承廠工作，前者擔任車間黨支部書記等職務，後者是廠裏民兵組織負責人。

⑧ 李嘉樹對潘來順的採訪筆記，合肥市風和園，2015年12月22日。潘來順曾擔任曹在鳳的「通信員」。

⑨ 李嘉樹對凌恩榮的採訪筆記，合肥市逍遙津公園，2014年11月16日。

⑩ 安徽師範大學校史編寫組編：《安徽師範大學校史》（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2008），頁177。

⑪ 李嘉樹對凌恩榮的採訪筆記，電話採訪，2015年4月30日。

⑫ 梁守福：《亂流沉浮半生緣》：〈我省革命造反派隆重舉行誓師大會〉，《新安徽報》，1967年1月13日，第2版；〈安徽在肥革命造反派舉行誓師大會〉，《安徽八·二七》，1967年1月7日，第2版。

⑬⑭⑮⑯⑰⑱ 中共安徽省委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安徽歷史》，第二卷，頁378；383；382；383；384；387。

- ⑭ 〈揭露李、黃之流操縱「紅總」鎮壓革命造反派的罪行〉，安徽省革委會第三期毛澤東思想學習班三隊編：《戰報》，1969年4月24日，頁3-4。
- ⑮ 〈憤怒揭發李葆華、黃岩、趙凱之流扶植保守組織「軍總」的內幕〉，《戰報》，1969年4月24日，頁17。
- ⑯ 〈徹底揭開保守組織官辦「工總」的內幕〉，《戰報》，1969年4月24日，頁12。
- ⑰ 曾希聖生於1904年，湖南興寧人，1927年入黨，在擔任紅一方面軍司令部二局時破譯了大量重要情報，參加過長征，「皖南事變」後擔任新四軍七師政治委員，建國後擔任中共皖北區委書記、安徽省委書記。1962年「七千人大會」後被調離安徽。
- ⑱ 劉秀山專案甄別小組：〈關於劉秀山同志問題的甄別報告〉，1962年7月10日，某縣檔案館（不便具名），X001-002-220。
- ⑲⑳㉑㉒㉓ 中共安徽省委組織部、中共安徽省委黨史工作委員會、安徽省檔案館編：《中國共產黨安徽省組織史資料》（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96），頁413；422、738；410；413、851。
- ㉔ 董忠義：〈「李世農反黨集團」冤案始末〉，《炎黃春秋》，2014年第5期，頁48。
- ㉕ 〈中共安徽省委擴大的第六次全體會議關於開除右派份子李世農、楊效椿、李銳黨籍的決議〉，《安徽日報》，1958年3月10日，第1版。
- ㉖ 張愷帆口述，宋霖記錄整理：《張愷帆回憶錄》（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2004），頁348、367-68、377。
- ㉗ 李凡夫生於1906年，廣東香山人，早年留學日本時接受馬列主義，1934年入黨，長期在黨內領導文化、教育、宣傳工作，建國後歷任中共中南局宣傳部副部長等職。1959年在反右傾運動中被撤銷領導職務，1962年獲得平反，任安徽省委常委兼宣傳部長，1964年任副省長。
- ㉘ 〈更高地舉起毛澤東思想偉大紅旗 把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進行到底〉，《安徽日報》，1966年7月15日，第1版。
- ㉙ 李嘉樹對梁守福的採訪筆記，視頻採訪，2015年4月20日。
- ㉚ 安徽革命文聯紅太陽革命造反團編印：《劉秀山同志有關材料彙編（之一）》（內部資料，1967年5月20日），頁14。
- ㉛ 〈《在大別山上》是劉秀山反黨反社會主義反毛澤東思想的綱領〉，《安徽日報》，1966年9月4日，第6版；〈憤怒聲討劉秀山反革命滔天罪行〉，《安徽日報》，1966年9月5日，第2版；安徽大學紅旗戰鬥隊第九支隊第二分隊：〈看！劉秀山爪牙在安大的又一罪行〉，1966年9月14日。
- ㉜ 〈李富春接見安徽「八·二七」革命造反隊紅衛兵時的講話〉（1966年11月16日），載宋永毅主編：《中國文化大革命文庫》，光盤（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4）。
- ㉝ 〈謝富治劉寧一接見安徽部分革命師生工人代表時的講話〉（1966年11月12日），載《中國文化大革命文庫》。
- ㉞①②③④ 梁守福：《亂流沉浮半生緣》。
- ⑤ 中共安徽省委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安徽歷史》，第二卷，頁382；梁守福：《亂流沉浮半生緣》。
- ⑥ 〈謝富治劉寧一等在接見安徽造反派時的講話〉（1966年12月2日），載《中國文化大革命文庫》。
- ⑦ 李雲鶴生於1894年，安徽金寨人，1925年入黨，歷任中共綏遠省委書記、河南省委巡視員、皖北區黨委聯絡部部長兼邊區參議長等。建國後歷任皖北行署副主任、中共皖北區黨委統戰部部長、安徽省政協副主席等。
- ⑧ 李任之生於1919年，廣東東莞人，1938年入黨，曾在延安抗日軍政大學學習，畢業後被派赴安徽工作，歷任中共縣委書記、地委書記、市委書記等職；1956年後任安徽省委副書記、省委書記處書記。
- ⑨ 楊效椿生於1911年，山西萬泉人，山西省立第二師範學校畢業，1938年入黨，曾在延安抗大學習，結業後赴安徽工作，「皖南事變」後在新四軍二師工作，建國後任安徽省委委員、省檢察長等職。1958年，楊效椿被打成「李世農反黨集團」的兩員主將之一，被開除黨籍。1962年平反後，任省委常委、組織部副部長、合肥市委書記。

- ④① 〈緊急呼籲書〉，《合肥紅衛兵》，1966年11月22日，第2版。
- ④② 于得水生於1906年，山東文登人，1933年入黨，建立了崑崙山紅軍游擊隊，歷任膠東軍區東海軍分區副司令兼煙台警備司令、浙江省軍區第六軍分區司令員。建國後任浙江軍區後勤部副部長，1961年轉業到安徽，任民政廳副廳長。
- ④③ 〈憤怒控訴李葆華之流鎮壓紅衛軍謀害于得水同志的罪行〉，《紅旗報》，1967年6月13日，第3版；〈何其毒也〉，《紅旗報》，1967年4月27日，第5版；〈在一·二六的鑼鼓聲中〉，《紅旗報》，1967年6月29日，第5版。
- ④④ 〈給全省革命群眾的公開信〉，《安徽八·二七》，1967年7月12日，第4版。
- ④⑤ 毛澤東：〈對南京軍區黨委關於是否派軍隊支持造反的請示報告的批語〉（1967年1月21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十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8），頁197。
- ④⑥ 〈重要通告〉，《新安徽報》，1967年1月28日，第4版。
- ④⑦ 〈周恩來接見安徽革命造反派時的講話〉（1967年1月20日），載《中國文化大革命文庫》。
- ④⑧ 〈揭開1·26奪權前夕的內幕〉，載安徽大學工一司、工三司、革聯站、紅革會革聯會材料組編：《揭開「一·二六」內幕》（油印材料，1967年），頁43；〈在一·二六的鑼鼓聲中〉，第5版。
- ④⑨ 「好派」（G派，「好」的英文“good”的字頭）認為「一·二六奪權」「好得很」；「屁派」（P派，「屁」的漢語拼音“pi”的字頭）認為「一·二六奪權」「好個屁」。
- ④⑩ 〈一年來的回顧〉，《紅旗報》，1967年8月30日，第8版。
- ④⑪ 潘惟孝主編：《安徽40年大事集錄：1949-1988》（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91），頁102。
- ④⑫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年譜》，第六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13），頁47、52。
- ④⑬ 〈走訪安徽軍區〉，《教院八二七快報》，1967年3月23日，第3版；梁守福：《亂流沉浮半生緣》。
- ④⑭⑮⑯⑰⑱⑲⑳ 安徽革命造反派赴京代表團：《中央處理安徽問題會議記錄彙編》（內部資料，1967年4月），頁1-6；7；6-15；17-22；33；23-31；35-36；32。
- ④㉑ 中共安徽省委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安徽歷史》，第二卷，頁390；〈走訪安徽軍區〉，第3版。
- ④㉒ 〈中國人民解放軍合肥衛戍區緊急通告〉，《教院八二七快報》，1967年3月15日，第1版。
- ④㉓ 安徽省市革命幹部造反兵團編：《安徽合肥文化大革命大事記（初稿）》（油印材料，1967年5月5日）；〈「3·15事件」調查〉，《八·二七快報》，1967年11月14日，第2版。
- ④㉔ 梁守福：《亂流沉浮半生緣》；〈周總理、康生同志傳達《中共中央關於安徽問題的決定》時的講話〉，載安徽省直機關革命職工代表大會籌備處編：《學習材料彙編》（內部資料，1968年1月），頁27。
- ④㉕ 1954年，中共中央華東局山東分局代理書記向明被指責參加「高、饒反黨陰謀活動」，於1955年被開除黨籍。1954年8月，任質斌被認定「盲目維護向明同志」，被撤銷山東分局副書記職務。參見《任質斌傳》傳記組編：《任質斌傳》（北京：文物出版社，2011），頁600、618。
- ④㉖ 張祚蔭生於1915年，安徽蕭縣人，1939年入黨，建國後任安徽省委基本建設部部長、水利電力廳廳長，1959年後任省委常委、副省長。1963年7月，不再任省委常委。
- ④㉗ 《學習材料彙編》，頁20-22。
- ④㉘ 李嘉樹對梁守福的採訪筆記，視頻採訪，2015年4月15日。

李嘉樹 南京大學歷史學院博士研究生

董國強 復旦大學歷史系教授

同盟瓦解：鄧小平時代的中朝關係，1977-1992（上）

• 沈志華

摘要：中國改革開放的年代是中朝關係發生根本轉變的時期。毛澤東時代，中朝同盟具有廣泛而深厚的基礎，涉及領袖個人因素、外交戰略、意識形態、經濟關係、地緣政治等諸多因素。本文主要討論鄧小平時代，特別是1980年代中期以後，隨着中國在改革開放道路上的迅猛前進，中朝之間的利益關係逐步斷裂，其同盟的基礎在各個方面都相繼瓦解，而1992年中韓建交則是「壓倒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

關鍵詞：朝鮮半島 中朝同盟 中美關係 中韓關係 改革開放

編者按：由於篇幅關係，本刊將分兩期刊出沈志華教授的文章，本期先刊出第一至三節。

本文要討論的是鄧小平時代即中國改革開放初期，中朝關係以及中國對朝鮮政策變化的歷史。以往關於這方面的研究論文和專著着實不少，但多是作為「現實問題」在國際政治學的範疇內進行論述的，所使用的材料也大都是當時公開的資料^①。筆者試圖從歷史學的角度，利用已有的各國檔案文獻、重要年譜和口述史料，對中朝同盟破裂的過程進行一番梳理。不過，由於這一時期中國的檔案基本沒有開放，美國、韓國和日本的檔案也只解密到1980年代中期，故尚缺乏完整、系統的證據鏈。對於這段歷史，特別是中韓建交的過程，筆者只能根據目前可以掌握的史料，述其概要。

* 本文收入沈志華《最後的「天朝」：毛澤東、金日成與中朝關係（增訂版）》（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8）一書，經作者和出版社同意授權轉載。

從1950年10月中國出兵朝鮮開始，中朝之間實際上已經形成了同盟關係，儘管到1961年7月才正式簽訂《中朝友好合作互助條約》。與短暫的中蘇同盟以及中國與其他社會主義國家之間的友好關係相比，中朝同盟有一個明顯的特點，即相對長期地存在，直到冷戰結束。中蘇同盟只存在了十幾年的時間，隨着中蘇分裂，中國與東歐多數國家以及蒙古的友好關係也走到了盡頭，即便是僅存的盟友阿爾巴尼亞和越南，到1970年代也與中國分道揚鑣^②。只有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儘管與中國的關係起伏不定、冷暖無常，但畢竟保持了四十多年的同盟關係。

由毛澤東和金日成建立起來的中朝同盟，具有廣泛而深厚的基礎，這反映在領袖個人因素、外交戰略、意識形態、經濟關係、地緣政治等諸多方面。1970年代中美關係實現緩和並逐步正常化以後，美國不再是中國的頭號敵人，甚至成為中國對抗蘇聯的潛在盟友，中朝之間的特殊關係和同盟基礎第一次開始發生動搖；但構成同盟基礎的要素依然存在，甚至有些還得到了加強，毛澤東對朝認知和政策的基本理念也沒有發生變化。而只要這個基礎存在，不管中朝之間出現怎樣的矛盾和分歧，一旦這種矛盾和分歧威脅到同盟的生存，利益的一致性就會驅使雙方調整各自的政策，竭力彌合裂痕，以維持同盟關係^③。

在毛澤東以後的時代，情況就完全不同了。文化大革命結束後的中國發生了天翻地覆的變化，以鄧小平為主的中共領導人提出了「改革開放」的戰略方針，帶領中國在現代化的道路上開始了新的里程^④。經濟體制和外交戰略的變化，給中國的發展帶來了巨大生機和空間。如果說1950年代蘇聯的援助是現代科學技術（第一次和第二次工業革命的成果）向新中國的第一次大轉移，並由此把中國帶入了現代化的進程，那麼1980年代開始的改革開放則實現了更先進的科學技術（第三次科技革命的成果）向中國的第二大轉移，並由此奠定了中國復興和邁進世界強國行列的基礎。這個巨大變化，不可能不對中朝關係產生深刻影響。

改革開放的年代，也是中朝關係發生根本轉變的時期。在鄧小平執掌政權的這十幾年裏，中朝關係表面上友好互助，親密如常，兩國領導人依然頻繁互訪，大眾媒體的贊歌頌詞仍舊不絕於耳。然而，就是在這看似祥和的歌舞昇平中，隨着中國經濟體制和政治體制改革的不斷深入，特別是外交方針的重大調整，維繫中朝關係的共同利益漸漸消失，維持中朝同盟關係的各項基礎已經全面動搖並逐步瓦解。概括起來說，這個瓦解的過程可以分為三個階段：

第一階段（1977-1982）：改革開放之初。對內，中國新一代領導人探索並逐步確定了改革開放的路線；對外，鄧小平把中美關係正常化定位為戰略問題，積極推動中美建交。這在客觀上動搖了中朝同盟的基礎，也注定了這一同盟的命運。不過，此時蘇聯仍然是對中國安全的最大威脅，朝鮮在地緣政治方面對中國仍具有特殊意義，加上對朝友好傳統政策的慣性作用，中朝關係繼續保持親密無間的狀態。

第二階段（1983-1988）：中國走上全面改革開放的道路。對內，社會主義市場經濟體制初步形成，政治體制改革循序漸進；對外，堅決貫徹從國家根本利益出發（而不是以意識形態劃線）的獨立自主外交方針。隨着中蘇關係開

始解凍，中國逐步調整對美、對蘇政策，加強同第三世界國家的合作，強化與第二世界國家的聯繫。在這種大環境下，中朝之間的分歧不斷擴大，中國首先開始調整對朝鮮的經濟政策。與此同時，中韓關係在民間貿易、文化體育交流等方面迅速開展。中朝同盟的裂痕漸漸顯露。

第三階段(1989-1992)：中國發生政治風波和蘇聯解體。對內，鄧小平力挽狂瀾，堅持繼續走改革開放的道路；對外，中國堅決頂住美國和西方的壓力，積極尋找外交突破口，爭取和平發展的良好國際環境。在這種情況下，中國不顧朝鮮的反對和不滿，全面調整對韓國的政策，並在推動朝美會談、促進朝鮮半島局勢穩定的基礎上，從允許中韓兩國互設貿易代表處，到支持韓國關於南北雙方同時加入聯合國的建議，一步步掃除了中韓建交的政治障礙。中韓建交在邏輯上就意味着中朝同盟的破裂。

總之，到冷戰結束、中韓建交，中朝同盟關係終於成為歷史上被翻過去的一頁。

一 故人去世：領袖個人因素不復存在

1976年1月和9月，周恩來和毛澤東相繼去世，金日成失去了兩位知己，維繫中朝同盟基礎的領袖個人因素也從此消失。據說，周恩來去世時金日成哭紅了眼，以致耽誤了眼疾手術。後來，金日成在朝鮮為周恩來建立了唯一一座外國人的銅像^⑤。毛澤東自稱與金日成是多年的老朋友^⑥，此話不虛。歷史上中朝關係中的兩次高潮，皆因毛主席和周總理對金首相給予了令人意想不到的饋贈：1958年駐朝中國人民志願軍全部撤退回國；1962年將天池大部和長白山主峰讓予朝鮮。不僅如此，毛澤東還多次稱中國東北就是朝鮮的「大後方」，將來要交給金日成「打理」；金日成則主動邀請東北局和東北三省領導幹部到朝鮮休養，還親自到東北三省「視察」，聽取司局級幹部匯報工作^⑦。這種情況，恐怕只有在毛澤東的「天朝」理念指導下，只有在毛時代的中朝特殊關係中才會發生。鄧小平是決計不會做出這種事情的。

早在1977年春，尚未出山的鄧小平就對「兩個凡是」（凡是毛主席作出的決策，我們都堅決維護；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們都始終不渝地遵循）的提法有不同看法^⑧。再次復出主持工作後，鄧小平繼續推動「思想解放」，打破多年來盛行的個人崇拜禁錮^⑨。1980年7月，中共中央發出〈關於堅持「少宣傳個人」的幾個問題的指示〉^⑩，意在進一步消除中國政治生活中的個人光環。而當時朝鮮勞動黨的宣傳則進一步強調領袖的作用，說工人階級的革命事業「是領袖的事業」，「是由領袖開闢和完成的」；工人階級革命鬥爭的命運「取決於領袖的作用」，離開了領袖的正確領導，「就談不上工人階級革命鬥爭的發生、發展和勝利」^⑪。正如美國國務院一份簡報所評述：「毫無疑問，金日成對中國打破毛的神話不會感到欣喜，而是將其看作對正統共產主義信條和他自身個人崇拜的挑戰，與之前他看待莫斯科去斯大林化一樣。」^⑫

1978年5月華國鋒訪朝，場面宏偉而熱烈，報章評論為中朝「友誼的新高峰」^⑬。然而，當時很少有人知道隨行的中共中央對外聯絡部部長耿飴在內部

傳達的一個情況：中國領導人並不同意朝鮮關於「主體」(Chuch'e/Juche)思想的提法和金日成準備將政權傳給兒子的做法，因而在會談中有意迴避了這些話題^⑭。另一方面，金日成曾追隨毛澤東，有意無意地捲入了中國黨內的政治鬥爭——如1959年對彭德懷的批判^⑮，1976年對鄧小平的批判^⑯，現在這些幹部都翻過身來，多少會使金日成感到有些尷尬^⑰。

儘管出於對抗蘇聯的考慮，中國新一代領導人繼承了毛澤東對朝鮮的友好立場和友善態度，後來也接受了金日成指定的接班人——他的兒子金正日^⑱，但是他們無論如何再也不會像毛澤東那樣處理與朝鮮的關係了。例如，1989年政治風波後，金日成趁中國陷於國際孤立之際，反覆向新上任的中國領導人江澤民提出東北是朝鮮的大後方的話題，朝鮮從中央到地方的幹部也不斷表達同樣意思，但中方就是不接話茬，也不予考慮。對於朝鮮把金正日與金日成並列，要喊祝他們「萬壽無疆」的做法，中國也不能接受^⑲。如果說在金日成和鄧小平這些老一代革命家之間還保留了一些舊情，那麼在兩國新一代領導人之間則完全缺乏個人交情和歷史淵源的基礎。筆者曾當面問過江澤民對金正日的印象，這位已退休的總書記沉思了一會兒，不以為然地說：「小金這個人很狡猾。」^⑳中國有關部門和地方幹部對於金正日在訪華期間講究排場、隨心所欲的做法更是不屑一顧^㉑。

二 對外政策分歧：外交戰略基礎全面破裂

在鄧小平時代，中朝之間對外政策的分歧同樣反映在對美國、蘇聯的方針和對待世界革命的態度兩個方面，但是與毛澤東時代的不同之處在於，鄧小平推動中美建交、改善與美國的關係絕非僅是策略考慮，而是出於戰略的需要；鄧小平放棄世界革命的方針也有着戰略方面的考量，而非出於迫不得已。鄧小平接掌政權以後，一切工作的出發點就是要把國民經濟和人民生活水平搞上去。為此，在國內就要進行經濟和政治體制的改革，在國際上就要有一個相對長期的和平、寬鬆的環境。於是，中國領導人對於時代的看法就發生了根本改變：以前說是「革命與戰爭」的時代，現在說是「和平與發展」的時代^㉒。在這種情況下，對外政策和方針自然也會發生根本的改變。

1977年9月至1978年7月，鄧小平致力於推動中美關係的發展，並多次對美國人講：中美關係「不是外交問題，是政治問題。我們是從戰略角度來看問題的」；「歸根到底，中美兩國之間的關係問題，要從政治角度來考慮，要從長遠的戰略觀點來解決」^㉓。中美正式建交後，鄧小平於1979年1月訪美，並發表講話稱：中美兩國友好合作，「必將對世界形勢的發展產生積極的深遠的影響」^㉔。隨後幾年，中美關係基本上保持了穩定發展的勢頭。兩國政治磋商有所加強，經貿、科技、文教等方面的合作不斷擴大。1986年中美貿易額達73.36億美元，1987年美國累計對華投資協議金額達31億美元，居各國在華投資之首^㉕。1989年2月美國總統布什(George H. W. Bush)訪華時說：美國對中美關係的發展感到欣慰，希望繼續「栽樹」，以便後人「乘涼」。中國國家主

席楊尚昆則指出：中美兩國友好合作「對推動世界局勢的發展，維護世界和平、安全與穩定有着重大意義」^{②6}。

然而，朝鮮對美國的立場依舊未變，朝鮮的革命鬥爭仍然是「同帝國主義的頭子——美帝國主義者直接對峙」^{②7}。在1980年10月朝鮮勞動黨第六次全國代表大會的總結報告中，金日成告誡：「對帝國主義不能抱有任何幻想。帝國主義的侵略本性是決不會改變的」；社會主義國家「不應當同帝國主義進行無原則的妥協」；「不應該拿原則問題來同帝國主義者討價還價，不能把革命的根本利益出賣給帝國主義者」，「也不應該採取為本國的利益而犧牲別國利益的行動」^{②8}。這些話自然不只是講給黨內同志聽的。金正日在1983年5月更提出：為「取得世界革命的勝利，就必須加強反帝反美鬥爭」；「由於美帝在世界各地進行挑起新戰爭的陰謀活動，今天人類面前提出來的是世界戰爭還是和平這樣一個深刻的問題」^{②9}。

直到1980年代中期以前，中國領導人仍然把蘇聯視為最主要的安全威脅，國際鬥爭和「反霸」的矛頭也還是指向莫斯科。1979年4月初，五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七次會議一致通過了不延長將於1980年4月11日期滿的《中蘇友好同盟互助條約》的決議^{③0}。在7月7日召開的第五次駐外使節會議上，鄧小平發表講話說：「新的世界戰爭要來的話，只能來自蘇聯，對中國唯一威脅來自蘇聯。所謂反霸，就是側重反對一霸，聯合兩霸中間的一霸。」他還說，中國現在需要的資金和技術，主要來自美國、日本和西歐，因此「對蘇聯的關係鬆不得」^{③1}。1980年代中期，中國與東歐國家的關係開始鬆動，但中央外事領導小組認為，與蘇共恢復正常關係還根本談不上。1980年代後期，中蘇關係雖已有所改善，但中共中央內部還是明確規定，「中蘇關係不能超過中美關係」^{③2}。

至於蘇朝關係，從1970年代以來一直疙疙瘩瘩，朝鮮無疑需要蘇聯的武器裝備和經濟援助，但對蘇聯人算起賬來斤斤計較的做法很是反感^{③3}；蘇聯也需要把朝鮮作為在東亞地區制約中國和美國的棋子，但時時處處要提防被平壤「綁架」^{③4}。由於中美關係改善，特別是美國對東北亞的軍事壓力增大，朝鮮和蘇聯之間的關係便開始拉近。1984年3月31日，金日成接見蘇聯塔斯社(TACC)代表團時，對蘇聯報刊揭露和譴責美國及美日韓同盟的文章給予高度評價，並說「我們將同你們一起，高舉社會主義、共產主義的旗幟，繼續堅定地站在反帝的共同戰線上」^{③5}。5月16日至7月1日，金日成在蘇聯和東歐國家進行了四十七天的出訪，這是他二十三年以來第一次正式訪問蘇聯。為此，《勞動新聞》發表社論，稱「朝鮮和蘇聯是在實現共同的目標和理想的鬥爭中，以階級紐帶聯結起來的同盟者」。這次出訪中金日成所到之處，朝鮮報章都發表了類似的社論^{③6}。

金日成回國後，朝鮮勞動黨召開了中央全會並發表公報，稱這次訪問「有力地顯示了社會主義國家和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統一與團結」；「是把傳統的朝蘇友誼加強和發展到新的更高階段的劃時代的契機」^{③7}。金日成很快就得到了他想要的援助。1985年8月，一個龐大的蘇聯黨政代表團訪朝，同時有三艘蘇聯軍艦訪問元山港（這是蘇聯軍艦第一次訪問朝鮮港口）。是年，蘇聯還向朝鮮提供了薩姆-3型地對空導彈和二十六架最先進的米格-23戰鬥機^{③8}。年底，

朝鮮總理姜成山訪蘇，莫斯科又同意援建原子能發電站^⑳。由於經濟和安全上的依賴性，朝鮮不得不經常在政治和外交上對蘇聯做出妥協。失之東隅，收之桑榆，朝鮮的目的還是達到了。

武裝奪取政權本來就是中共的法寶和基本經驗，世界革命又是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核心內容，要想放棄，談何容易。1978年11月8日，鄧小平在與泰國總理江薩（Kriangsak Chomanan）談話時還說，「哪裏有共產黨不支持共產黨革命的」，如果放棄這個原則，就會失去在意識形態上反對蘇聯修正主義的資格。為了不妨礙與東南亞各國政府建立關係，鄧小平還是堅持了毛澤東提出的把黨的關係和國家關係分開處理的權宜之計^㉑。不過，幾天後新加坡總理李光耀的一番話卻令鄧小平感到意外：由於文革期間中國鼓動和支持東南亞國家的華人搞革命，東南亞各國更害怕的是中國而不是越南。鄧小平答應考慮這個問題。此後，中國就沒有再「輸出革命」^㉒。1979年3月9日，中共中央批准了中聯部〈建議為「三和一少」、「三降一滅」問題平反的請示〉並轉發全國，這個通報是在外事工作方面第一份撥亂反正的文件，為國家總體外交的調整打下了思想基礎^㉓。此後中國領導人談到外交方針時便開始強調「和平共處五項原則」，強調革命不能輸出，援助不能搞「恩賜」，支持各國人民革命只是道義上的責任^㉔。

除了思想認識的轉變，當時整個國際共運形勢衰落也是導致中國不得不調整對外政策的原因之一。進入1980年代以後，阿拉伯共產主義活動陷入低潮，南亞各國共產黨大多轉入合法鬥爭，歐洲各國共產黨在選舉中的支持率降到最低水平，拉丁美洲共產主義政黨的力量總體來說也比較弱^㉕。在東南亞地區，過去由中國支持和幫助建立的幾支共產黨武裝力量，如馬共、緬共、泰共、菲共、印尼共等，也日漸衰落。他們或者忙於內鬥，爭權奪利，或者武裝割據，安於現狀，很少再有甚麼革命行動。中共對東南亞各國共產黨的政策從1980年代開始轉變，主要體現在兩方面：一是逐漸停止對這些黨的經濟和軍事援助，二是動員和幫助這些黨與當地政府進行和平談判，放棄武裝鬥爭^㉖。此時中國關注的是發展經濟，需要的是周邊安定的環境，如何還會去支持鄰國的反政府武裝鬥爭？

朝鮮的想法和做法卻完全不同。1980年10月，金日成在朝鮮勞動黨六大號召：「我們要積極地開展對外活動，加強國際革命力量，……為我國革命創造有利的國際環境，促使整個世界的革命取得勝利。」^㉗大會認為，金日成提出的「關於加強同反帝自主力量的團結，擴大不結盟運動的方針，是指明當代世界革命的前程的戰略路線」^㉘。金日成始終認為：朝鮮革命是世界革命的一部分；世界革命是所有共產黨、工人黨和全世界革命人民共同的國際事業；為世界革命的勝利而鬥爭，是各國工人階級和人民群众的國際主義義務^㉙。1970年代中期以後，朝鮮在國際舞台上的確十分活躍，在第三世界和不結盟國家中的影響也日益增強，大有超越中國的勢頭，其中一個重要因素，就是以「革命」的名義取得了意識形態方面的話語權。此時，「朝鮮專家的足跡遍布整個黑色大陸」，朝鮮對第三世界特別是非洲的影響，在某些方面甚至已經不亞於中國了。截至1970年代末，朝鮮向非洲國家派出的軍事顧問共有

一千五百多人，此外還向二十一個非洲國家提供了近三億美元的經濟援助。有一個典型事例：津巴布韋取得獨立解放鬥爭勝利後，1980年10月，其領導人穆加貝（Robert G. Mugabe）首先訪問的國家是朝鮮。穆加貝特別感謝朝鮮的幫助，並說：「再沒有比金日成主席更好的朋友、兄弟和盟友了。」^④而對中國，穆加貝只是在回國途中在北京做了「短暫停留」^⑤。凡此種種，給人的感覺是，自毛澤東去世以後，世界革命的中心已經從北京轉移到了平壤。

三 意識形態分離：同盟的思想基礎發生動搖

在鄧小平時代，中國的意識形態已經發生了重大變化，這不是語言表述的改變，而是核心內容的更新。在毛澤東時代，社會主義社會的概念同蘇聯一樣，就是公有制和無產階級專政，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核心內容就是階級鬥爭和繼續革命。儘管對於改革開放年代的意識形態問題進行理論梳理和抽象還有待時日，但是鄧小平的思路卻是簡單明瞭的，邏輯也是十分清晰的：中國是一個發展相對落後的國家，仍然處在社會主義社會的「初級階段」，因此不能實行蘇聯式的社會主義，必須把馬克思主義的普遍真理與中國的具體實際相結合，「走自己的路」；「馬克思主義的基本原則就是要發展生產力」，而在落後的國家，社會主義的本質就是發展生產力，中心任務就是逐步提高人民的物質和文化生活水平。為了實現這個根本任務，中國進行了政治和經濟兩個方面的改革。一、政治體制改革：拋棄「以階級鬥爭為綱」的指導方針，突出民主法制的概念（公民權、改善黨的領導、基層自治、加快立法等）；二、經濟體制改革：打破計劃經濟的結構，引入市場經濟的概念（計劃為主、市場為輔——有計劃的商品經濟體制——社會主義市場經濟）^⑥。

中國1980年代的改革開放與蘇聯1920年代的「新經濟政策」有許多相似之處，其中最主要的一點就是，中國和俄國在實現社會主義革命前的資本主義發展都很不充分，因此都不可避免地要「補課」——補上資本主義發展這一課。不過，這已經不是原來意義上的資本主義，而是如列寧所說的「國家資本主義」，即在共產黨領導下的工農政權的資本主義。在列寧看來，這就是社會主義^⑦。概言之，就是1982年鄧小平在中共第十二次全國代表大會開幕詞中的那句話：「建設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這就是我們總結長期歷史經驗得出的基本結論。」^⑧

反觀此時期朝鮮的意識形態，金日成始終認為朝鮮奉行的才是真正的社會主義，「主體」思想才是真正的馬克思主義，而對中國的發展變化頗不以為然。當中國的改革剛剛起步時，金日成在1977年11月對外宣稱：朝鮮勞動黨提出的思想、技術、文化三大革命路線，「無論從社會主義、共產主義社會的本質要求來看，還是從其他社會主義國家的實踐經驗來看，都是最正確的社會主義、共產主義建設路線」^⑨。不久，《勞動青年報》發表編輯部文章，批判「修正主義」者：不僅自己不革命，還不讓別人幹革命；不斷宣揚階級調和論，主張同帝國主義資產階級在各個方面進行合作^⑩。這裏未使用「現代修正主

義」一詞——當時報刊上蘇共的代名詞，作者的用意顯而易見。1984年10月20日，中共召開十二屆三中全會並通過了〈關於經濟體制改革的決定〉。《勞動新聞》在報導時，有意刪去了這個決定中「根據馬克思主義基本原理同中國實際相結合的原則」和「是指導我國經濟體制改革的綱領文件」兩句話^{⑤6}。金日成在1986年底的施政演說中則強調，「要在經濟領導和企業管理中堅決維護和堅持我們黨建立的獨創性的主體社會主義經濟管理體系」。朝鮮的報刊也宣傳：不管周圍發生甚麼形勢變化，颳起甚麼風，別人怎樣做，朝鮮將始終如一地按照自己的方針政策走下去^{⑤7}。1987年5月金日成訪華時，鄧小平勸告他下次要去深圳看一看，並介紹了深圳、煙台和青島等沿海城市對外開放的經驗^{⑤8}。一年後金日成卻對一些外國領導人說，朝鮮的經濟政策「一貫正確」，「不需要進行改革」，朝鮮勞動黨「要走真正朝鮮式的社會主義道路」^{⑤9}。

如果說朝鮮在公開報刊上對中國的批評還比較隱晦，那麼在朝鮮勞動黨幹部的私下談話和內部文件中，這種批判就比較直接了。如一位曾經在華工作的朝鮮外交官指責鄧小平的改革政策是「迫於國際資本主義壓力的投降行為」^{⑥0}。朝鮮一份形勢教育的材料上講，從開始改革開放算起，中國已經搞了十三年的資本主義。在朝鮮高層流傳着一個「三封鎖」的說法：對三八線進行軍事封鎖，對日本海進行經濟封鎖，對鴨綠江進行政治封鎖。為防止中國的政治影響，朝鮮嚴格限制中國出版物的發行，嚴密控制與中國人的接觸^{⑥1}。正是出於這種擔心，1984年5月金日成以「教主」的口吻對東德領導人昂納克(Erich Honecker)說：我們最怕中國不堅持走社會主義道路，中國有十億人口，我們必須確保中國沿着社會主義道路而不是其他道路前行^{⑥2}。

朝鮮確實認為自己已經佔領了馬克思主義意識形態的「高地」。1982年，金正日在紀念金日成七十壽辰的文章中指出：「主體思想開闢了按照自主的原則前進的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新的道路和國際關係發展的新時代。」^{⑥3}到1992年4月金日成八十壽辰時，朝鮮勞動黨邀集世界各國的左翼政黨訪朝，並發表了一個宣言——〈維護和發展社會主義事業〉（又稱「平壤宣言」），簽字的有七十多個黨的代表。該宣言稱：「每個黨無論在甚麼時候、任何環境下，都不應該拋棄革命原則，而應高舉社會主義的旗幟前進。」^{⑥4}金日成儼然已成為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組織者。中國雖然派遣國家主席楊尚昆前往祝壽，但是沒有參與該宣言的相關事務，既沒有簽字，也沒有在媒體上提及此事^{⑥5}。顯然，在金日成看來，朝鮮已經取代中國成為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指導中心，正如1960年代毛澤東批判赫魯曉夫(Nikita S. Khrushchev)的修正主義而取代蘇聯的地位一樣。（未完待續）

註釋

① 筆者查閱有關這方面研究的專著、論文，僅中文和英文的就有數十種、上百篇。如Kim Doug Joong, ed., *Foreign Relations of North Korea: During Kim Il Sung's Last Days* (Seoul: Sejong Institute, 1994); Banning Garrett and Bonnie Glaser, "Looking across the Yalu: Chinese Assessments of North Korea", *Asian Survey* 35, no. 6 (1995): 528-45; Andrew Scobell, *China and North Korea: From Comrades-in-Arms to Allies at Arm's Length* (Carlisle Barracks, PA: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e, U.S. Army War College, 2004); Jaeho Hwang, "Measuring China's Influence over North Korea", *Issues & Studies* 42, no. 2 (2006): 205-32; Gordon G. Chang, "Policy Implications of China-North Korea Relation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Korean Studies* 16, issue 1 (2012): 23-53; Ranjit K. Dhawan, "China and Its Peripheries: Contentious Relations with North Korea", Institute of Peace and Conflict Studies (IPCS), issue brief 231 (August 2013), www.files.ethz.ch/isn/168038/IB231-Dhawan-ChinaPeriphery-NorthKorea.pdf。

② 關於中蘇同盟破裂及社會主義陣營瓦解過程的描述，參見沈志華：《無奈的選擇：冷戰與中蘇同盟的命運(1945-1959)》(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2)；李丹慧：《無悔的分手：冷戰與中蘇同盟的命運(1960-1973)》，即將出版。

③ 詳見沈志華：《最後的「天朝」：毛澤東、金日成與中朝關係(1945-1976)》(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7)，頁624-94。

④ 關於中國改革之路的深入研究，參見蕭冬連：《國步艱難：中國社會主義路徑的五次選擇》(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3)。

⑤ 延靜：〈周總理逝世金日成哭紅眼〉(2012年5月17日)，搜狐新聞，<http://news.sohu.com/20120517/n343463594.shtml>。

⑥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年譜(1949-1976)》，第六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13)，頁305。

⑦ 詳見沈志華：《最後的「天朝」》，第四章第二節，第五章第三、四節。

⑧ 中國經濟體制改革研究會編：《中國改革開放大事記(1978-2008)》(北京：中國財政經濟出版社，2008)，頁1；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簡史》(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1)，頁162。

⑨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簡史》，頁165。

⑩ 《中國改革開放大事記(1978-2008)》，頁39。

⑪ 〈最近朝黨對內對外宣傳的主要情況〉，《世界共運》，第13期(1979年9月5日)，頁2-6。

⑫ 美國國務院簡報，1982年4月，Digital National Security Archive (DNSA，數字化國家安全檔案)，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Two Koreas (1969-2000)，Item Number: KO00391。

⑬ 《人民日報》，1978年5月13日，第5版。

⑭ 盛平主編：《胡耀邦思想年譜(1975-1989)》，上卷(香港：泰德時代出版有限公司，2007)，頁181。

⑮ 聽到1959年廬山會議的消息後，金日成立即接見中國大使，要求到北京參加批判彭德懷。參見中央轉發喬曉光同志關於金日成同志的談話內容的報告，1959年9月25日，山西省檔案館，C54-1011-39，頁76。金日成於1960年5月秘密訪華，在毛澤東面前大罵彭德懷。參見毛澤東會見金日成談話記錄，1960年5月21日，未刊。

⑯ 1976年10月1日金日成給中國發來賀電，特別提到「深入開展批判鄧小平的修正主義路線」。參見《人民日報》，1976年10月1日，第8版。

⑰ 鄧小平在1979年4月會見金日成時談到，彭德懷在廬山會議上提出的意見「多數還是正確的」。參見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鄧小平年譜(1975-1997)》，上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4)，頁508。可以想見金日成聽到這番話的感受。

⑱ You Ji, "China and North Korea: A Fragile Relationship of Strategic Convenience",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10, no. 28 (2001): 389。1983年5月，《人民日報》刊登了金正日的一篇理論文章，參見《人民日報》，1983年5月21日，第6版；6月，中方又接受金正日作為朝鮮勞動黨主要負責人對中國進行內部訪問，參見《人民日報》，1983年7月8日，第1版。

⑲⑳㉑ 中共中央對外聯絡部辦公廳編：《中聯部老部領導談黨的對外工作》(2004)，未刊，頁102-103、155-56；49；51-53。

㉒ 江澤民與沈志華、李丹慧、楊奎松等人談話，北京，2009年9月24日。

- ⑲ 沈志華與王順生(2004至2006年任珠海巿市長)的訪談，深圳，2015年12月22日；于洪君(中聯部原副部長)在一次學術會議的發言，上海，2017年8月30日。
- ⑳ 《鄧小平年譜(1975-1997)》，下冊，頁1050-52、1176-77、1187。1984年9月，中國代表在聯合國第三十九屆大會上正式提出：和平與發展是當前世界的兩大課題，也是中國內外政策的首要目標。《人民日報》，1984年9月27日，第5版。
- ㉑㉒ 《鄧小平年譜(1975-1997)》，上冊，頁207、254、268、338-39；476。
- ㉓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第三研究部：《中國改革開放20年史》(瀋陽：遼寧人民出版社，1998)，頁159。
- ㉔ 《人民日報》，1989年2月26日，第1版。
- ㉕ 金日成在朝鮮勞動黨五屆十四次中央全會的講話，1977年9月5日。參見《金日成著作集》，第三十二卷(平壤：外國文出版社，1988)，頁326。
- ㉖㉗ 金日成在朝鮮勞動黨第六次代表大會所作的中央委員會總結報告，1980年10月10日。參見《金日成著作集》，第三十五卷(平壤：外國文出版社，1989)，頁320-21；323。
- ㉘ 中共中央對外聯絡部二局：《朝鮮勞動黨文件選集(1983年)》(1985)，未刊，頁233、237。
- ㉙ 《人民日報》，1979年4月4日，第1版。
- ㉚ 僅舉一例：蘇聯為朝鮮援建的雄基煉油廠年處理原油200萬噸，朝鮮早在1971年就提出希望能夠滿足其原油需求，但蘇聯以朝鮮沒有完成貿易合同為由，每年只提供70至90萬噸，而且在價格上不願讓步。參見勃列日涅夫(Leonid Brezhnev)與朴成哲談話記錄，1971年10月8日，РГАНИ(俄羅斯國家當代史檔案館)，ф.80, оп.1, д.668, л.2-38；〈今年以來蘇朝關係更趨冷淡〉，《國際內參》，1977年7月11日，頁20-21。
- ㉛ 蘇聯為增加對朝鮮半島的發言權，爭取韓國的資金和技術，無視朝鮮的反對，不斷加快同韓國接近的步伐，就是一例。參見〈蘇聯東歐國家與南朝鮮關係新動向〉，《新情況》，第176期(1989年12月9日)。
- ㉜ 中共中央對外聯絡部二局：《朝鮮勞動黨文件選集(1984年)》(1986)，未刊，頁111-13。
- ㉝ 參見中共中央對外聯絡部二局：《金日成訪問蘇聯東歐文集》(1984)，未刊。
- ㉞ 《勞動新聞》，1984年7月10日，第1版。
- ㉟ *Правда* (《真理報》)，14 августа 1985г., 4；《勞動新聞》，1985年8月14日，第3版；金學俊著，張英譯：《朝鮮五十七年史》(2005)，未刊，頁529；Chin-Wee Chung, "North Korea's Relations with China", in *The Foreign Relations of North Korea: New Perspectives*, ed. Jae Kyu Park, Byung Chul Koh, and Tae-hwan Kwak (Boulder, CO: Westview Press; Seoul: Kyungnam University Press, 1987), 188-89。
- ㊱ 韓國外務部東北亞二科致駐香港總領事館，1986年2月12日，韓國外交史料館，9388/722.2，頁28-30。
- ㊲ 《鄧小平年譜(1975-1997)》，上冊，頁422-23；《中聯部老部領導談黨的對外工作》，頁84。
- ㊳ 傅高義(Ezra F. Vogel)著，馮克利譯：《鄧小平時代》(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2)，頁251-52。
- ㊴ 《中聯部老部領導談黨的對外工作》，頁34-35。「三和一少」指中聯部部長王稼祥等人1962年上半年提出的中國對外政策的建議，1963年被康生概括為「對帝修反要和，對世界革命援助要少」。文革開始後，康生又將「三和一少」上網為「三降一滅」，即對帝國主義降，對修正主義降，對反動派降，撲滅革命運動。
- ㊵ 《鄧小平年譜(1975-1997)》，上冊，頁627-28、631-32；下冊，頁831；《胡耀邦思想年譜(1975-1989)》，上卷，頁612-13；譚宗級、葉心瑜主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實錄》，第四卷(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94)，頁464。

- ④ 參見〈阿拉伯共產主義處於低潮〉，《中央聯絡部資料》，1982年5月13日；〈1984年南亞地區共運的一些情況〉，《中央聯絡部資料》，1985年2月12日；〈1985年各國共產黨情況〉，《中央聯絡部資料》，1986年7月19日；〈拉美共產黨的力量和影響的現狀〉，《中央聯絡部資料》，1986年9月9日。
- ⑤ 《中聯部老部領導談黨的對外工作》，頁11-12、36-37、82-86；〈1985年各國共產黨情況〉；沈志華、李丹慧採訪馬共中央北馬局書記阿成及指戰員記錄，泰國合艾、勿洞，2011年3月。
- ⑥ 中共中央對外聯絡部二局：《朝鮮勞動黨文件選集（1980年）》（1981），未刊，頁273。
- ⑦ 金日成在朝鮮職業總同盟第六次代表大會上的講話，1981年11月30日。參見《金日成著作集》，第三十六卷（平壤：外國文出版社，1989），頁308；中共中央對外聯絡部二局：《朝鮮勞動黨文件選集（1986年）》（1987），未刊，頁80、158-65、271。
- ⑧ Балканский А., *Ким Ир Сен*, Москва: молодая гвардия, 2011, с. 194-95.
- ⑨ 《人民日報》，1980年10月14日，第1版。
- ⑩ 參見章百家：〈關於改革開放研究的三點思考〉，《中共黨史研究》，2017年第5期，頁12-16；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第三研究部：《中國改革開放20年史》，頁115-20、217-18、281-82、387；《中國改革開放大事記（1978-2008）》，頁73、111-12、124-31、143-46、156、169、291、296、302、313；《鄧小平年譜（1975-1997）》，下冊，頁843、1320-22。
- ⑪ 參見〈論糧食稅〉（1921年4月21日）、〈論合作社〉（1923年1月4日和6日），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列寧選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510、767-74。
- ⑫ 〈中國共產黨第十二次代表大會開幕詞〉（1982年9月1日），載《鄧小平文選》，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頁3。
- ⑬ 金日成同旅日朝鮮新聞出版工作者代表團的談話，1977年11月20日。參見《金日成著作集》，第三十二卷，頁438。
- ⑭ 中共中央對外聯絡部二局：《朝鮮勞動黨文件選集（1979年）》（1982），未刊，頁211-16。
- ⑮ 《人民日報》，1984年10月21日，第1版；《勞動新聞》，1984年10月21日，第6版。
- ⑯ 〈朝黨堅持現行經濟體制，不談改革〉，《世界共運》，第59期（1987年5月18日），頁1-5。
- ⑰ 《鄧小平年譜（1975-1997）》，下冊，頁1190-91。
- ⑱ 〈對朝鮮人事變動的一些看法〉，《政黨與世界》，第29期（1988年12月26日），頁1-3。
- ⑲ You Ji, "China and North Korea", 390.
- ⑳ 參見劉亞洲：《劉亞洲文集（二）》（北京，2004年6月），收入《中共重要歷史文獻資料彙編》，第二十七輯（洛杉磯：中文出版物服務中心，2009），頁298-99。
- ㉑ 昂納克（Erich Honecker）與金日成會談記錄，1984年5月30日，SAPMO-Barch（聯邦檔案館—民主德國政黨與群眾組織基金檔案），DY 30/2460。
- ㉒ 中共中央對外聯絡部二局：《朝鮮勞動黨文件選集（1982年）》（1984），未刊，頁109-10。
- ㉓ 《勞動新聞》，1992年4月22日，第1版。
- ㉔ 李鍾奭：《北韓—中國關係（1945-2000）》（首爾：圖書出版中心，2000），頁270。

景觀

台灣京劇新美學： 《關公在劇場》

●王安祈

今天，每當我和我的學生談到京劇，他們就會笑起來，覺得這是爺爺、奶奶、曾祖父、曾祖母輩的東西，覺得這是古老得可以進故宮博物院的技藝。可是我們別忘記，京劇曾經流行過，像四大名旦是報紙票選的，就跟現在網絡票選一樣。所以說，在清末到民國初年，京劇是生活化的，是一種流行的娛樂。京劇原來就來自民間，跟崑曲不一樣，崑曲是文人的趣味。譬如京劇的代言人梅蘭芳1894年出生，在民國初年編了很多新戲。這麼俊俏清新的男孩，化身為嫦娥奔月，真的會迷倒眾生。1916年，梅蘭芳二十二歲時，在《晴雯撕扇》飾演《紅樓夢》的女子晴雯，那部戲又叫做《千金一笑》。在梅蘭芳的時代，他為京劇增添了浪漫的、文雅的氣氛。而香煙傳入中國的時候，也用了這位京劇紅星作為廣告明星，我們就知道當時京劇是流行的，是在生活中的。

可是進入現代社會，當然會有種種變化。像我在1955年出生，於台灣成長，記得在我七歲，也就是1962年的時候，台灣電視公司開播了。雖然不是每一家都能買得起電視，可是大家都會圍到一家去看。自從有了電視，所有的娛樂都變了，所以京劇、傳統戲曲要怎麼樣發展下去？這是傳統藝術在現代社會一定碰到的一個問題。不過在台灣，除了傳統跟現代的問題，我們還要面對另外一項質疑：為甚麼台灣要演京劇呢？大概到我三十歲左右，這項質疑愈來愈強烈，聲音愈來愈大。我想和香港的狀況也有一點點類似，也就是非常在意自我本土的主體性，這也是理所當然的。像我們這種喜歡京劇的人，我覺得不必去抗拒，或者很激憤，而應該用理性的態度去思考這個問題。以下將簡介國光劇團改編的傳統戲和創作的編劇，最後重點討論新作《關公在劇場》來闡述台灣京劇新美學。

* 本文原為王安祈〈從台灣京劇新美學談到關公在劇場〉演講（香港中文大學，2017年9月15日），經《二十一世紀》編輯室整理為文字稿。

一 傳統戲的當代詮釋

國光劇團剛成立時所面對的最大問題，就是台灣為甚麼要有一個公部門的京劇團。那時國光劇團首任團長和藝術總監用甚麼方法去面對質疑呢？就是強調京劇要本土化，要台灣化。他們認為京劇也要演台灣的故事，所以用京劇演了台灣的神祇媽祖、鄭成功，以及日據時代的義賊廖添丁，來應對質疑。

可是我覺得這個想法還只是第一步。我到國光劇團當藝術總監以後，不覺得只有演台灣故事才算京劇本土化。我們別忘了，歌仔戲也在演漢武帝和唐明皇的故事，而廣東的粵劇也可以演朱元璋的故事，但劇中的朱元璋不一定是廣東人。那我們應該怎麼思考呢？台灣有當代文學，有當代小說、散文、新詩，也有賴聲川的戲劇，不過為甚麼沒人想到可以有當代的戲曲呢？為甚麼一想到戲曲、京劇，我們只會想到清朝的《四郎探母》、《大探二》、《紅鬃烈馬》？為甚麼沒有當代人利用戲曲這種美好的藝術形式，來新編屬於二十一世紀的創作呢？因此，我不從演甚麼故事的角度來看京劇本土化；京劇這種優美的唱唸做打，這麼好的四功五法，我要用它來新編戲。新編出來的戲就是台灣的當代文學創作，我們才可以讓戲曲在台灣的文學史上不留白卷。這是我自己的一種想法，也是我在國光劇團所推動的工作。

在國光劇團，我提出了兩個宗旨，第一個宗旨是現代化。我們要怎樣去推動傳統？要有當代的新編創作，符合當代人思維的創作，這才是

延續傳統的有效方法。所謂現代化也不只是裝設現代布景、重新設計服裝，還要扣緊當代人的情感思想，其中文學是最核心的，因為每個時代有每個時代的文學創作。所以另一個宗旨是文學性。對於傳統戲目，除了要傳承之外，我們還要把它當作一個新生的劇場藝術。新編戲要達到現代化，在思考上並不難，難的是傳統戲。我們並不是從此只演新編戲，那麼保存下來那一大批傳統戲，我們該怎麼面對它們？清朝人的觀念，我們該怎樣詮釋？我嘗試用《大劈棺》這部戲來作例子，國光劇團曾經在「禁戲匯演」中演出過這劇目。

《大劈棺》，又名《莊周戲妻》、《蝴蝶夢》。故事講述莊周在仙山修道，留下他的妻子田氏在家，十幾年不知道莊周的下落。有一天莊周心血來潮下回家，途中看到一個女子拿着扇子在掘墳。莊周一問，女子跟他說，丈夫死前允許她改嫁，但至少要等他的墳乾涸。女子答應了，於是每天在掘墳。莊周感歎人間的情份這麼短暫，就給她掘乾了墳，而那女子迅即穿着新娘子的衣服，登上花轎。莊周相當感慨，所以想要試驗他的妻子。一回到家，田氏很開心地迎接莊周，莊周突然就在田氏面前死掉了。田氏只好穿上白衣服，以未亡人的身份擺設靈堂。

一位叫楚王孫的學生進來哭老師——他就是莊周的化身。楚王孫對田氏挑逗了半天，然後表白，田氏答應。然後兩人就在棺木前、靈堂上拜堂。一入洞房，楚王孫就說自己快要死了，但有一種解藥：剛死的親人的腦髓。田氏一想：有啊！親人的腦

髓，我一劈就有。以下是國光劇團演出《大劈棺》最後一幕的表演內容，可藉此了解我在傳統戲上做了甚麼改編：

舞台布置的後面是棺材，站在前面的是田氏，外面穿上紅色嫁衣，裏面卻是孝服。她下定決心，要下台拿斧頭。台下是靈堂，靈堂下面有紙扎人（二百五）。然後莊周上來了，他上台看一看：田氏真的要劈棺了。紙扎人在十分鐘前就站在靈堂上。莊周把紙扎人點化，紙扎人動了。觀眾才發覺，原來這不是假人，是演員演的。莊周離開後，這個假人彷彿活過來，感覺後面好像有些東西，原來是蝴蝶。他做出了一個很難的動作，超過360度的轉身來展現撲蝶。他以為撲到了蝴蝶，但沒有撲到，這表現出他對世事的好奇。突然聽到背後田氏在叫：「苦啊！」有人來了，他趕緊回到紙扎人的狀態。又是一個高難度動作，假人腳不彎跳到台上，同時田氏亮相。田氏頭髮散下來了，呈現很慌亂的狀態，手握斧頭，準備要劈棺，表現出內心的掙扎。

一開靈堂門，馬上鑼鼓全停下，田氏再喊一聲「苦啊」，為甚麼會落到這般田地？要劈就要劈得乾脆。這把斧頭不夠鋒利，要下去磨斧頭。假人覺得好新鮮，不知她要幹甚麼，就來偷看。田氏開始磨刀，假人在背後模仿她的動作。田氏不小心刮到手，連皮帶肉一口咬下，是一種很瘋狂的狀態。假人見田氏又進靈堂，換個方向再跳上台。這邊跳上去，田氏推開門，還是猶豫不決，不敢進靈堂劈棺。全場靜下，她慢慢抬腿，想要退出靈堂。這時背後楚王孫喊：「痛煞

我也。」田氏沒有辦法，看看斧頭，狠下心：「好吧，我也要追求我的人生。」她把頭髮咬在嘴裏，決定劈棺。進入靈堂，距離沒有很遠，心理上的距離卻很遠。要劈的這一剎那，田氏翻下來，莊周站起。田氏知道被戲弄了，不勝難堪，只好跪求莊周。莊周大罵田氏大不該，罵田氏險些劈到他的天靈蓋。尾聲曲奏起，田氏苦笑，知道躲不過一死，拿斧頭劈向自己。假人掩面，不忍心看，也有了人的情感。

《大劈棺》是傳統戲，清朝就已經有這部戲。以前，傳統戲都演兩三個鐘頭，整部《大劈棺》可以演一個晚上，非常拖沓。整部戲的重點是田氏這個旦角的思春，思春的戲要演得很露骨。觀眾坐在下面看，看男扮女裝的旦角在演女子思春，男兒就會怪叫，覺得很過癮。所以傳統觀點的樂趣是批判這位女性。最後田氏死的時候，大家會覺得惡有惡報，淫婦該死。可是我們今天演這個戲的時候，絕對不可能用這種角度來演。如果在今天的舞台上用這個方法來演，大家就會覺得京劇太傳統，跟當代社會的價值觀扣不上。

可是，我們也不太可能去新編一個劇本，這等於是另外一個工程了。我們很想保留這些傳統的表演，所以，第一，只選這部戲的片段，演了四十分鐘，非常緊湊的濃縮版本，把重點挑出來；第二，不改劇本，而是改了表情，改了做表。我們看國光劇團改編的《大劈棺》時，會覺得田氏該死，會覺得她淫蕩嗎？我們只會覺得她很可憐，很無奈，沒有選擇。最後一幕中田氏發出一聲苦笑，用斧頭

劈向自己的時候，連那個假人都不忍心看了，他代表了觀眾的情緒。我們在做表上做了一點調整，傳統戲裏就出現了一些當代的詮釋。

此外，那個假人在這部戲裏面有甚麼作用？我們以真人演假人，增加表演的元素，以表演反映假人的情緒，也代表了觀眾的情緒。他的表演太有可看性了，這並不是京劇和偶劇跨界。演員的腳不抖，膝蓋不彎，也能夠跳上跳下，這都是京劇演員功練的展現。我們演這部戲，保留了傳統的表演，稍為加入一些詮釋，包括假人的不忍，以及他對世事的好奇等等，把人情放在他的身上。

二 新編戲的現代性 與文學性

那麼如果是全新的新編戲，要怎麼樣現代化呢？這部分坦白說比較簡單。新編戲是全新的，當代的戲當然會有當代的思考。以下我會用國光劇團新編的創作來講述。國光劇團來香港演出過的劇目有《金鎖記》、《孟小冬》、《百年戲樓》，它們都很不完美，不算成功，可是當中有我們的思考。我覺得新編戲可以跟當代人的情思接軌，也可以開創一種新的說故事技巧。為甚麼京劇的說故事技巧永遠是平鋪直敘，然後把歌舞加進來？如果放在文壇上，現代、後現代都翻過好幾頁了，那為甚麼一到戲曲，一到京劇、崑曲，如果加入倒敘或夢境，大家就擔心觀眾看不懂呢？像之前白先勇的青春版崑曲《牡丹亭》，就展示了多麼現代的手法，所以我覺得敘



王安祈認為當代的戲當然會有當代的思考。(圖片由國光劇團提供)

事、說故事的技巧是可以不斷被開發的。比如我們把張愛玲的小說《金鎖記》改編到京劇的舞台上，我想就不太可能讓女主角曹七巧用小說的口吻來唱，所以全部文辭、整個敘事技巧，也必須做一些改變。

曹七巧本是一個賣麻油的女子，為了錢財嫁入了姜家大宅門，她的丈夫是一個癱子兼瞎子，她的感情只好投向小叔子。兩人在麻將桌上調情，可是她始終無法融入這個大家族，而且錢也到不了手。黃金的枷鎖自己套上，感情的枷鎖也是自己套上，結果把自己捆死了，也捆綁住周遭所有的人，包括她的兒子。她後來知道小叔子只是為了騙她的錢，從此無法再追求愛情，就只想緊緊的抓住錢，把錢留給兒子，要把兒子圈在身邊。

她用甚麼辦法把兒子圈在家裏呢？有兩個辦法。一個辦法是給他娶

老婆，希望他能夠多呆在家裏。可是她對媳婦很有敵意，怕媳婦也來搶錢。另外一個辦法是餵他吃鴉片。本來她自己抽鴉片，現在餵她的一雙兒女抽鴉片，讓家人全都活在這個世界裏面——很變態的一個母親。在新編《金鎖記》中有兩個戲劇動作：一個是娶媳婦，一個是餵兒子抽鴉片，如何合在一段唱詞、一個舞台上呢？我們先來解說其中一幕情景：

曹七巧劃火柴，手握一磚鴉片。這時背景奏起用噴吶做出的一段婚喪雜糅的音樂，表達結婚的喜悅，卻又有哀怨的成份。然後新郎官出來了，他就像一個傀儡，人生被他母親操控，所以身段動作都像木偶一樣。兒子轉向在鴉片榻上的母親，說他穿戴好了。新娘子被推出來，曹七巧臥在鴉片榻上，有一段唱詞，寫的都是鴉片，描述抽鴉片的狀態：「淡粉煙藍霧濛濛，迷離蒸騰氣氤氳。霧濛濛、氣氤氳，氣氤氳、霧濛濛。任他是七彩斑斕、光影繽紛，一樣的茫茫迷霧、影朦朧、影朦朧。」

新娘子一個人走進了姜家，曹七巧在抽鴉片的狀態中，用紅繡球把他倆牽在一起。鴉片看起來五彩繽紛，七彩斑斕，可是鴉片總讓人陷入迷糊。在幕後一直有人在唱，唱的人是小孩子。小孩子已經跟她決裂了，可是他的聲音始終在那裏。繞着鴉片榻的婚禮，曹七巧遙想着自己的愛情。鴉片讓人飛揚，其實是讓人墜沉；好像天高，其實是陷入深淵；讓人逍遙，其實是把你困住（「飛揚，墜沉，天高，淵深。風輕，水重，逍遙，羈籠」）。新郎和新娘一起走進後面的

牡丹雙喜圖，母親一喚下，新郎轉身走在鴉片榻前，把新娘一個人留在牡丹雙喜圖後面，沒有光的所在。最後，母親和兒子兩個人一起臥在鴉片榻上。

我們在這一幕可以看到，兩個戲劇動作並置在一個畫面裏面。這一整段唱詞描寫的是鴉片，但其實表演的是成婚。我們嘗試用這樣的方法把一個變態母親的心理表現出來。所以我們說的文學性，不是純粹說文辭漂亮，而是包括了整個說故事的技巧和導演的視覺安排。不只是虛擬寫真，我們更希望在這之上多加一重隱喻和象徵的意義。這是我們在台灣進行京劇創作背後的思考。

三 談新編戲《關公在劇場》

最後，我要特別談一下國光劇團製作《關公在劇場》的由來。為甚麼要演關公戲？當時台灣戲曲中心的新劇場將會建成，我們打算做一部戲來開台，就想演關公斬妖除魔。本來這部戲的名字就叫做《關公開台》，結果因為工程一直延宕，當這部戲準備就緒的時候，劇場還沒建成，之後這部戲就改了名字叫《關公在劇場》。香港「進念·二十面體」的胡恩威導演聯繫了新建的淡水雲門劇場，雖然它已經開台，我們還是可以幫忙斬妖除魔。關公的戲除了有表演性之外，還有儀式性。一般戲都沒有，像《大劈棺》就肯定沒有，也不可能用這部戲開台。關公是英雄，是戰神，忠義千秋，死後被奉為神明，成為一種信

仰。所以不管是演員，還是觀眾；看這部戲，或者演這部戲，都有一種儀式性。

我們先看表演性。關公戲很特別，表演性很強，它的演出很難。關公本身當然要非常莊嚴肅穆，在關公周遭的是周倉和關平，周倉是黑的，關平是白的，關公是紅的。三人的扮相不管怎麼搭配，都是色彩鮮明的。關公的那匹赤兔馬，在戲裏是由人扮演的。關公手持馬鞭，然後有一個馬童翻滾，代表赤兔馬翻騰奔越。此外，關公手持青龍偃月刀，這把刀拿在手裏，就是心理壓力很大的事，演員要表現出拿關刀的威嚴。還有關字旗，關公一出來，關字旗要圍繞着他。關公要做甚麼姿勢，馬童又如何搭配，導演都要去調度。關公當然不能翻滾，所以馬童的翻滾動作就借代關公內心的激騰不平。關公戲的表演性非常強，這點毋庸置疑。

至於儀式性的部分，演員在台灣演這部戲，一定要先到台北民權東路的行天宮上香。關公在演出前一定要帶着周倉、關平先去關老爺的神像前上香，虔誠肅穆。所有演員的心理要準備好，要有非常虔誠的敬神心理。演員一旦要演關公，在好幾個禮拜前就要讓自己處在儀式中：要淨身，齋戒沐浴，不吃蔥薑大蒜，不能亂講話。除了演員要有這種儀式性的準備，觀眾也要有準備。明代的資料說，在演關公戲的時候，是規定觀眾要站起來看的。我看到資料後很訝異，觀眾全程都站着看，跟演員一樣辛苦。像《走麥城》這部戲，講述關公在麥城突圍而出，結果兵敗自刎歸天，通常戲班是不願意演的。演員演關公死亡

時心理上會很害怕，而且觀眾也不忍心看。所有人都說，演了這部戲以後，演員會倒楣，戲團會解散。

戲的本身就有儀式性，戲中有祭，祭中有戲。周倉會噴火，就是一種淨台及祭台儀式。噴火是一種高難度的技巧和表演，要把松香含在嘴裏，點火後噴出來。演員要是控制不好，會倒吸回來，傷到自己的喉嚨。演員、觀眾、戲的本身通通都投入儀式中，到最後謝幕的時候，還有一個儀式：關公的裝扮是紅色油彩畫的，戲完了以後，演員會拿起卸妝紙在臉上抹一下，這張紙觀眾都要搶回去。為甚麼？它代表神的臉。把神的東西帶回家，就能保平安。所以關公戲除了表演性之外，它的儀式性也非常強。正因它的儀式性，用它做一個新劇場的開台，我覺得是一件非常合適的事情。

可是我們為甚麼不演《關公傳》，不演《過五關斬六將》、《水淹七軍》或者《全本關公》，而要新編《關公在劇場》呢？我覺得如果演《關公傳》，我們會被故事性和表演性吸引進去，就跟看《岳飛傳》、《文天祥傳》一樣，關注點就只會主角的忠義和他一生的故事。可是對於在劇場中如何呈現關公，在舞台上如何呈現關公，如何配合演員和觀眾的虔誠心理，這些地方在故事性強的《關公傳》中會被掩蓋掉。所以我想從比較後設的立場，比較疏離的角度，全面呈現劇場裏關公戲會怎麼演出。我想把它剖開來，讓觀眾看到。這樣我們就可以退後一步，看到這部戲的橫切面，看到所有過程，同時呈現關公戲的表演性和儀式性。

像貴州儺堂戲裏的關公戲，不是在舞台上演，而是從一個村莊到另一個村莊：「過五關斬六將」就是驅邪除煞，斬妖除魔，把當地所有不乾淨的東西除掉。它本身就是一種儀式，但要在舞台上演，它的表演性、故事性會遠遠超過儀式性。所以我新編《關公在劇場》，才想用後設、疏離的方式說關公。我在戲裏設了兩個說書人，除了把劇情串連、剖析關公的心理之外，也由他們把故事裏的儀式性說破，這樣觀眾才可以介入。說書人不斷打斷這部戲，把一些地方說明，才能讓觀眾更了解儀式和劇情，並參與其中。以前我們在劇場裏演完整的《走麥城》，就在關公死之前，戲停下，後台同事把一個大香爐擺到台前，鞠躬退場，觀眾會不自覺地坐直。透過切斷、介入，可以提醒大家抱着崇敬、不忍的心看戲，也可以讓觀眾跟隨我們，後設、疏離地認識關公從人成神的過程。我們可以用這麼一種現代的方式把當代人的情思呈現在傳統故事和儀式中。

這部戲我們跟「進念·二十面體」合作。進念做過這麼多實驗崑曲，最常用的一個手法就是邀觀眾一起入戲。這不僅僅是互動，也是啟發觀眾思考的手法。《關公在劇場》本來就想從一個後設、疏離的角度，讓觀眾反思思考，正好跟進念一貫的做法相合。我想到這一幕：關公在麥城突圍而出，雪夜中走到北山小徑，四周都是伏兵，都是東吳埋伏的兵將。我們就設計了一些以臉譜作畫構圖的扇子，發給每一位觀眾，扇子背後寫着觀眾是東吳的哪些兵將。觀眾坐在座

位上，關公和馬童會繞場，走進觀眾席，而觀眾手裏都有一把扇子，想像自己是四周的伏兵，彷彿當了共犯。在關公死亡的那一刻，讓觀眾一起參與。

那關公的劇情要怎麼演呢？我第一個想到的就是關漢卿的《單刀會》：「這不是江水，這是二十年流不盡的英雄血。」這句詞實在太棒了，所以我們就用〈大江東去浪千疊〉中小小的一段唱詞，當作整場戲的開場。第一折就叫〈流不盡英雄血〉，有點像引子，把關公一生功業的最高點演出來，然後慢慢倒敘回來，進入到第二折〈過關斬將〉。過關斬將就像是一個淨台、祭台的儀式，掃除了各地不祥。在過關斬將的時候，關公性格中的忠義已經發揮到最高點。緊接着單刀赴會，再到水淹七軍。這幾段都是關公個性方面最高的展現，也是他的功業威震華夏的展現。可是登峰頂而小天下，當所有東西到了最高點，他的性格就變得有點躁狂自大。他不願跟黃忠並列為五虎上將；孫權要邀關公女兒和其兒子結婚，關公就說：我女兒豈配你東吳犬子。甚至他在麥城被圍時，從哪裏突圍而出，他也不聽周倉、關平的建議。他的個性變得傲慢，才會種下日後敗亡的種子，中了陸遜白衣渡江的計策，最後敗走麥城。

到了第三折〈麥城歸天〉，當然是戲裏最高的高潮。大家都不太敢演這一段，但這一段我是重新寫的，並不是傳統戲裏的《麥城歸天》。我非常喜歡這一段的舞台設計，用文字作為背景，表現關公被圍困的場景；居

高臨下地看，我們可以看到關公是站在這麼樣的氛圍之中：關公就像被淹沒在文字裏面，很簡明的設計。在這裏，關公講了一大段讀白。我在想像他突圍而出的時候，心裏想着誰。如果寫他想着大哥劉備、三弟張飛，那我覺得太普通了。所以我就這樣寫：在北山小徑突圍時，四周草叢裏都是東吳兵將（拿着臉譜的觀眾）。回想當年誰也曾走過這條路上？華容道上的曹操。曹操兵敗經過華容道，是我關公奉孔明軍師的命令，擋在那個地方。本來曹操必死無疑，可是我想起當年被困曹營的時候他對我的恩情，所以放走了他。但命運會回頭來嗎？今天我碰到的是孫權，是東吳兵將，我會有曹操一樣的好運嗎？不會。

這一大段讀白裏面，我讓關公和曹操隔空對話。我覺得這兩個人有這樣的空間，因為關公這一生和曹操的恩情糾纏太緊密了。還有一層是我想到的：關公在北山小徑自刎以後，孫權把關公的首級送給曹操。曹操一看關公的頭，長歎一聲，命人以諸侯禮厚葬之。沒有幾天，曹操就死了。我看到《三國演義》這一段，背肌一陣發涼，很感慨。劉備、張飛說要同年同月同日死，也沒有實現，而緊緊跟隨在關公之後的竟然是曹操，所以我想關公臨死前想的一定是曹操。

自刎而亡的關公一靈不滅，還是懷着怨恨，不斷地叫喊說：「還我頭來。」經過玉泉山的時候，老和尚在月白風清之夜，聽到「還我頭來」，就知道誰的靈魂來了。老和尚說了一句：今天你說還我頭來，那你殺的人呢？過五關斬的六將呢？水淹七軍的那些軍士們呢？你殺的這些人的頭，

誰來還？關公一下子領悟過來，戰爭就是這樣，沒有誰欠誰的。關公如果懷恨，他就不可能成神，他就是有老和尚的點悟，還有他在臨死前北山小徑的反省，才可能死後成神。

最後是第四折〈請神降妖〉。這折比較歡樂，為甚麼會以此結尾？當然我們有一個考慮。新劇場開台，我們弄一部英雄死亡的戲，這個劇場恐怕會招來惡運。另外，還有一層考慮，就是一部傳統戲，京劇、崑曲都有這部老戲，京劇叫《青石山》，崑曲叫《請神降妖》。這部戲很可愛，說青石山有妖怪，九尾狐幻化成美女來迷惑公子。原來這部戲的結局是關公捉了妖並處罰她們，可是在我的故事脈絡裏，關公在心裏是明白的，捉妖以後沒有殺掉她們，而是放她們各歸山林，歸其本性。如果你的心堅定，沒有一個人能迷惑你，所以有罪的反而是公子。關公最後成神，他對整個世界的忠義、是非、善惡就有另外一番看法，和我的整個故事脈絡相合。

四 小結

很高興有機會能和各位分享創作的經驗，相信各位可以感受到我們對於傳統戲曲在現代社會的處境非常焦慮，所以我們會一直堅持以「現代化」和「文學化」，作為發展台灣京劇新美學的原則。

王安祈 國光劇團藝術總監、台灣大學戲劇學系特聘教授。

性別視野下的中國社會主義革命

——評賀蕭《記憶的性別：農村婦女和中國集體化歷史》

● 佟 靜



賀蕭走訪了經歷過1950年代集體化時期的陝西農村婦女，通過她們的生活史檢視了中國集體化時期的歷史。作者以陝西農村婦女而非政策的發布為考察中心，立足日常生活和個體經驗，研究她們如何參與政府政策和地方社會實踐，在參與的過程中重塑自身。

賀蕭 (Gail Hershatler) 著，張賀譯：《記憶的性別：農村婦女和中國集體化歷史》(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

1986年，斯科特 (Joan W. Scott) 在《美國歷史評論》(*Th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上發表了〈社會性別：一個有效的歷史分析範疇〉

(“Gender: A Useful Category of Historical Analysis”)一文，此文的問世在英語學界標誌着重大的概念上的轉變，它將婦女議題延展到社會性別，從男女對立的二元論擴展到更廣闊的對權力關係的探究^①。以社會性別作為分析範疇的豐碩研究成果為歷史研究帶來了不同的圖景，也催生了英語學界中眾多有關中國歷史研究的具影響力的著作^②，賀蕭 (Gail Hershatler) 的《記憶的性別：農村婦女和中國集體化歷史》(*The Gender of Memory: Rural Women and China's Collective Past*，以下簡稱《記憶的性別》，引用只註頁碼) 可以說承襲了這條學術史脈絡。2011年出版後，此書獲得了美國歷史學會的瓊·凱莉婦女史紀念獎 (Joan Kelly Memorial Prize in Women's History)。

中國集體化時期的歷史是模糊不清的，官方記錄只是簡單、空洞的清單，如婚姻法、土地改革、思想改造、抗美援朝、農業生產合作社、人民公社、大躍進等。對此，

一 歷史檢視

海外的社會學者曾用難民訪談來彌補中國官方記錄的不足，不過他們的研究重點在城市（頁5）。海外的女性主義學者從1970年代開始便探討中國革命對婦女的影響^③，但她們的研究多依賴國家資料，並將國家發布的政策視為主題。

賀蕭認為建國初的一系列國家運動在城市權力中心以外的影響沒有得到很好的理解，尤其是佔人口80%的農民沒有得到學者足夠的重視。本書直接面對「大歷史」中具體事件的親歷者，關注遠離國家權力中心的底層民眾經歷了甚麼。作者運用口述歷史的研究方法，從1996至2006年深入陝西四個村莊，走訪經歷過1950年代集體化時期的七十二位農村婦女，通過她們的生活史檢視了中國集體化時期的歷史。作者以陝西農村婦女而非政策的發布為考察中心，立足日常生活和個體經驗，研究她們如何參與政府政策和地方社會實踐，並如何在參與的過程中重塑自身。通過考察國家目標、日常生活經驗和記憶三者之間的關係，本書最終指向以下問題：從地方層面看，社會主義是甚麼？為了誰？社會性別在社會主義的形成過程中起了甚麼作用？

本書共分十章，主要以婦女的不同身份作為主題，如難民、領導、積極份子、農民、接生員、母親、模範、勞動者、敘述者；全書的章節安排基本遵循時間順序。筆者的論述分為三部分：歷史檢視、方法論問題、反思和餘論，其中第一部分是對本書主要內容的介紹，並按照作者的論述邏輯和主旨將內容歸納為「動員、落後、解放、遮蔽、積累」五方面作討論。

（一）動員：平等、工分以及國家效應

《記憶的性別》一書沿歷史順序，深入探究了土地改革、婚姻改革、互助組、合作社、勞動模範競賽、大躍進各時期國家一以貫之的、把婦女作為獨特目標的動員。動員是從多個維度來運作的，包括政治期許、政策制度，以及對帝制下「女德」遺產的徵用。

1950年開始，在「只有整個勞動人民得到了解放，婦女才能解除封建的壓迫和束縛」口號的宣傳下，黨和國家號召婦女為了自身的解放參加土地改革。土改政策規定婦女可以作為個體分得土地，這激發了婦女的積極性。同年頒布的《婚姻法》與土改運動密切相關，它直接關係到婦女能否以個人名義獲得土地。緊隨其後的國家議程便是集體合作化，號召婦女進入農業勞動的動員活動大規模展開。事實上也只有在進行土改和頒布《婚姻法》後，婦女才真正作為被習俗和國家認可的勞動力，得以大規模進入農業生產。黨和國家提出「只有在社會主義條件下，女人才能與男人平等」，並號召婦女為了建設社會主義全面進入合作社。對婦女的全面動員持續到大躍進時期，期間，宣揚婦女利益被認為是動員成敗的關鍵，為此國家制訂了相應的政策，比如保障領導幹部中的婦女席位、同工同酬等。

除了政治宣傳，工分制作為一項勞動報酬的分配制度，也推動了婦女走出家門進入田間勞動。每戶

通過考察國家目標、日常生活經驗和記憶三者之間的關係，本書最終指向以下問題：從地方層面看，社會主義是甚麼？為了誰？社會性別在社會主義的形成過程中起了甚麼作用？

動員婦女是國家與當地之間複雜互動的運作過程，這集中體現在對婦女勞模的培養和宣傳上。她們被本地幹部提名，既屬於國家，又屬於本地社區，通常她們既有國家要求的政治覺悟和勞模品格，也有本地社區要求的美德。

按人口分配一定的口糧，這些口糧折合成工分，算作欠生產隊的債，家庭需要掙回相同數量的工分才能抵債，所以，通常婦女也要去田間勞動，一家人才可能掙夠工分。

在動員婦女這項工作上，並非是一個國家推行、農民執行的簡單過程，而是國家與當地之間複雜互動的運作過程，這集中體現在對婦女勞模的培養和宣傳上。婦女勞模被本地幹部提名，既屬於國家又屬於本地社區，通常她們既有國家要求的政治覺悟和勞模品格，也有本地社區要求的美德。例如書中提及的一名寡婦被組織招納並成為領導和勞模，很大一部分原因是她拒絕再嫁的行為契合了農村的德行觀念，當地認可的婦女美德與國家認可的勞模品格（比如勤儉、忠誠）之間某種複雜的關聯增強了她在地方上的威望（頁12）。由此可見，以「反封建」話語動員婦女的各項國家工程在當地的實踐中，借用了革命前的「女德」（舊制中關於甚麼是好女人的德行規範），為革命後的婦女楷模提供了政治身份的合法性保障。

對於上述這種國家權力在社區中的運作方式，作者引用了政治學家米切爾（Timothy Mitchell）所說「國家效應」（state effect）一詞（頁94），來描述國家、社區、個人之間的關係。婦女勞模棲居在國家與社區之間的灰色地帶，國家效應便產生於此。

（二）落後：革命目標與個體境遇中的實踐

賀蕭對這些與國家效應息息相關的婦女給予了極大關注，深入探

討了她們的生活、境遇與複雜的個體實踐，檢討了「落後」、「封建」等革命話語對農村婦女有失公允的評價。她指出承繼自五四時期的追求婚姻自由的革命話語無法錨定多維度的個體生命經驗，農村婦女對政策的響應是與本地習俗、利益關係平衡後作出的選擇。

例如，作為寡婦的曹竹香在《婚姻法》貫徹後依然拒絕再嫁，從革命議程來看是「落後」的思想（頁185），但這是她根據個人境遇做出的權衡。她目睹過舊時的守寡女人被丈夫的族人趕回娘家並剝奪土地，而自己因為有兒子才使得丈夫的族人無法如此對待她。她決意守寡和撫養子女，這既是對尊嚴的捍衛，更是針對掌管財產而提出的要求。1949年以後，曹竹香也有着出於現實的權衡：拒絕再嫁既能讓她的家庭生活免遭非議，也讓她不為妻子的職責所累，能全心投入到集體化勞動和領導工作中。鮮活的婦女生命經驗顯然溢出了革命話語的框定，但為了將其嵌入「婦女解放」和勞動模範的敘事中，村領導在宣傳勞模的材料裏對這個婦女守寡的故事作了改寫，把她塑造成為一個想依靠自己雙手勞動的人。

又如，書中提及的一位受訪婦女張朝鳳經過多年考慮才與丈夫離婚，是因為她與婆婆的感情難以割捨（頁178）；另一位婦女素梅對包辦婚姻的抵觸是因為對方家貧（頁169）；而很多宣傳《婚姻法》的積極份子不能離開早已陷入困境的婚姻，是因為本地習俗和政治身份之間無法割斷的關聯。追求婚姻自由、反抗封建家庭這一模式化的年輕婦女形象，雖然能佐證革命目標

的吸引力，但是如果不能全面認識到底是甚麼吸引年輕的農村婦女成為積極份子，就無法理解該段歷史和經歷着歷史的人。作者對這一點的思考延續到當下有關農民「素質」的國家話語，她指出這種話語的生成與國家控制之間的關聯：「甚至可以認為，黨和國家需要把農村婦女看成是需要被拯救和被提升的，以作為繼續對農村生活施行干預的正當理由。」（頁184）

（三）解放：農業的女性化和男性的工作轉移

在一系列具針對性、大力度的動員中，婦女進入了無休止的農事中，並逐漸成為普通農業勞動力的核心。一份1956年丹鳳縣婦聯的報告記載，婦女從事着近百分之九十的麥田工作（頁218）。在一些村莊，婦女全程接手了植棉的工作，佔據了她們白天的全部時段。到大躍進時，婦女已成為農業勞動力的中流砥柱。農業的女性化通常被描述為毛時代之後經濟改革時期的一個特徵，但賀蕭通過研究指出，其實它在1950年代的陝西就已經開始了。

工分制作為勞動操控的手段，凌駕於婦女生理健康和家務勞動之上。她們在月經和懷孕期間也不敢休息，有些婦女由於產後得不到休息而導致子宮脫落。婦女被分配的工分一直比男性低，被認為適合婦女的任務卻不斷地從男性轉移到女性身上。無休止的勞作、精疲力竭的身體以及老年後的病痛，加深了受訪婦女對從前集體化的不滿。

當婦女在解放話語下從家庭走出來全面接手農業生產，男性則逐漸從土地上解放出來，進入被認為更有技術性和公務性的領域，如大壩建設、鄉村工業和技術監管等。賀蕭列舉了性別分工轉移中的工作細節，可以看到婦女從事着既瑣碎又繁重的體力勞動，男性則轉而從事那些只需操控機器便能完成的工作或副業。從作者細緻描述的工作清單上，我們能夠通過身體操勞程度、工作的單調枯燥程度，以及勞動者被賦予的價值（報酬和尊重）等方面，進一步思考背後的性別政治意味。

農業的女性化過程始終在性別平等的口號下進行。在訪談中被問到對「平等」的理解時，一位受訪婦女劉冬梅回答：「你男的做到的我也能做到。」（頁339）但是從書中可以看到歷史事實是：當女的做到的時候，男的已經悄然進入另一些被認為具有更高價值的工作領域。從另一個層面看，這句關於性別平等的話語也暗藏與之對稱的下半句：女的能做的，男的也能做^④。婦女進入農田幹起了男人幹的活兒，但是打理家務卻依然只是婦女的職責。她們的大部分勞動被遮蔽了。

（四）遮蔽：使可見變為不可見

婦女被遮蔽的勞動體現在三個層面：第一，自古以來一直被視為國家基礎和稅收重要來源的家庭式紡織，在社會主義革命後不再被認定為主要勞動，而副業縮減也使得婦女無法依靠這部分勞動換取經濟收入，在田地裏掙取工分成了衡量

農業的女性化通常被描述為毛時代之後經濟改革時期的一個特徵，但賀蕭指出它在1950年代的陝西就已經開始了。當婦女在解放話語下從家庭走出來全面接手農業生產，男性則逐漸從土地上解放出來，進入被認為更有技術性和公務性的領域。

婦女進入了農業生產，但家務勞動的負擔絲毫沒有減少。作者關注到婦女在口頭敘述時用來區分田間有酬勞動和做針線活的無酬勞動的詞語：「工」和「活」。這兩個詞語在漢語裏有差別，但譯成英語卻無法體現出這種差別。

她們經濟貢獻的唯一合法方式。但是機械化紡織和製衣製鞋遠遠不能滿足生活的需求，事實上還是主要依靠婦女在家中的勞作。第二，婦女白天在田地勞動，而夜裏和勞作之餘還要做家務，這部分勞動既不被視為經濟貢獻，也不被視為有償勞動。婦女的時間和勞力被高強度地徵用，卻得不到應有的補償和認可。第三，婦女承擔了大部分農業勞動，在陝西關中甚至全面接手植棉方面的工作，而男性已經離開農田。凡此種種，都沒有被任何官方文件提及和宣揚。

這裏涉及到人類生活的一個重要範疇：家庭。社會主義革命時期，國家對家庭領域的生產和情感活動隻字不提，紡紗、織布、製鞋從經濟生產變成了家務，這些工作被隱藏在家庭範圍內，不為公眾所知。婦女進入了農業生產，但家務勞動的負擔絲毫沒有減少。在言說層面，革命語境不能給婦女提供一套語彙，她們只能借用古代婦女深夜挑燈做針線活的古老喻說來表達日常生活中的家務職責，以及在家務上的辛勞和美德。在農村婦女的故事中，母親彎腰低頭在燈下做針線活成為了一個典型形象。在這裏，作者對婦女使用的語言的敏覺為我們提供了一個在日常語言中體察結構性意義的視角，她關注到婦女在口頭敘述時用來區分田間有酬勞動和做針線活的無酬勞動的詞語：「工」和「活」（頁281）。這兩個詞語在漢語裏有差別，但譯成英語（都是“work”）卻無法體現出這種差別。婦女幹部也同樣要兼顧雙重工作，與男性幹部不同，她們要帶着沒有納好的鞋底去縣城開會。

1950年代，國家推行了科學生育的衛生運動，帶來的結果是嬰兒存活率上升，但是孩子增多而導致的養育負擔幾乎全部落在婦女身上。這些母親精疲力竭，睡眠不足，在回憶時飽含憤怒。不止一位婦女提到了重要的一年：1971年，這一年有些村有了輸卵管結紮技術，而節育正是婦女希望國家能夠更多干預的領域。但在男性的記憶中，這一年無甚特別（頁302-303、384）。

大部分有關集體化時期的官方文件並未提及婦女繁重的家務，但是這些被無視的歷史完好地保存在婦女的口述史中。官方史錄偏離人們尤其是非精英婦女的生活^⑤，所以婦女口述史對於歷史的發掘和建構彌足珍貴。

（五）積累：不被認可的勞動

毛時代經濟主要倚賴農業來產生剩餘，從而為工業化提供資金。賀蕭引用了中國大陸學者溫鐵軍的說法，將這一過程稱為「國家資本的原始積累」（頁377）。承襲革命之前的「封建」習俗，讓婦女繼續獨擔家務和養育子女的職責，同時動員婦女破除「封建」思想、全面進入田間接管農活的性別分工，為這種積累提供了保證。婦女在田間的勞動「解放」了男性，使他們能夠參與大躍進時期的建設，並能在大躍進之後參與發展小型的鄉村工業。婦女對田間勞動和家務勞動兩個經濟領域的發展都至關重要，然而在兩個領域都得不到足夠的補償。毛時代的國家資本積累仰賴婦女可見或不可見的勞動，而這也是改革開放時期中國經濟得以繁榮的基礎。

關於婦女的田間勞動，賀蕭在書中對其中兩個關鍵問題，即性別分工和同工同酬做了專門的闡述。事實上田間勞動從未遵循「同工同酬」的原則，這個口號在操作層面上有着含混語義，從長時段去考量，其實男女從未同工。從集體化時期的性別分工來看，女性幾乎做了一切曾經被宣揚為只適合男性的工作。作者觀察到一段頗具反轉性的歷史敘事，植棉生產初期婦女在掙工分、評勞模和擔任領導方面對男性構成了競爭，進而時常有男性貶低婦女的勞動技能。但是到了中後期，官方和農民已達成了「只有婦女才適合植棉」的共識，而與此同時男性則順利轉移至其他工程和副業領域。從作者的梳理中可以看到，性別分工更像是一種意識形態，可以有效地操控並維護社會財產及權力在性別間的分配，以及在集體化時期有效地為社會主義國家議程所調用。

二 方法論的幾個特點

除了使用社會性別作為歷史分析範疇外，本書的研究方法跨越歷史學和人類學，得以從日常生活、地方性知識和微觀分析的角度構建關於「人」的歷史敘事。對此，賀蕭在書中第一章闡述了從學術資源到實踐的方法框架。既然是口述史，那麼農村婦女在多大程度上傳達了自己的聲音？或者說在階級、性別、地域的結構性等級中，在國家意識形態主導一切的年代裏，處於社會底層和國家邊緣的陝西農村婦女是否可能擁有自己的記憶和話語？這是首先要解決的問題。

賀蕭在這一點上承襲了她在前作《危險的愉悅：20世紀上海的娼妓問題與現代性》(*Dangerous Pleasures: Prostitution and Modernity in Twentieth-Century Shanghai*)中的觀點，書中她對斯皮瓦克(Gayatri C. Spivak)對「〔女性〕下屬群體會說話嗎？」一問的否定答案提出了不同的看法^⑥，指出問題不在於有沒有始終如一、獨立自主的主體性，而是要追溯一種關係，從這種關係中可以看到主體軌迹的帶有性別指向的構造。對於下屬群體的聲音，也不應認為當其成為支配者聲音的競爭話語時才可能生發意義，而是要承認有些話語在相互關係中才能看到其意義，在不協調的嘈雜中才會產生有意思的圖景^⑦。

針對斯皮瓦克在下屬群體研究小組的同事阿敏(Shahid Amin)對下屬群體的口述史研究作出的警示：「想要從口述歷史中發現與檔案記錄完全不同的材料，這種希望是很渺茫的」^⑧，賀蕭認為問題不在於使地方上的記憶與權威的記載相對立，「將問題都展示出來似乎增強了獲得一種更加精妙細微的敘述、一種更加濃厚的描繪的可能性」(頁22)。賀蕭對於口述史研究的立場和旨趣是從其複雜、多義，以及關係的糾纏、互動中探尋歷史的可能性。

作為人類學常用的田野方法，如何做訪談或者說如何對婦女做訪談是一個需要解決的方法論問題。社會學家歐克里(Ann Oakley)曾就如何對婦女進行訪談做過討論，她指出傳統教科書中的範式使得訪問者常常操控被訪者以收集研究所需信息，因此無論量化或質性研究，都會令雙方落入實證主義框架中的等級權力關係。為此，她提出了與

從集體化時期的性別分工來看，女性幾乎做了一切曾經被宣揚為只適合男性的工作。性別分工更像是一種意識形態，可以有效地操控並維護社會財產及權力在性別間的分配，在集體化時期有效地為社會主義國家議程所調用。

被訪婦女建立親密互惠關係的女性主義解決之道^⑨。賀蕭在訪談時沿襲了這種路徑，避免陷入干預性的權力關係。她在訪談開始時不給出太多提示，以了解婦女自己對哪些事情特別重視。然而在訪談過程中，她發現這種做法有時會導致被訪者的敘述蕪雜而漫無目的，不斷擴展題材範圍，為甄別、整理和分析工作帶來挑戰。賀蕭與合作訪談者高小賢為解決這個問題做了很多嘗試和探討^⑩。她們作為兩個外人，從各自對所訪村莊的不同視角去檢驗受訪者的敘述，這種「三角交叉檢定法」在某種程度上解決了上述問題，亦給訪談帶來益處（頁28）。

婦女的講述從一開始就與記憶相關聯。對於二者之間的關係，賀蕭得益於諸多心理研究者、歷史學者、文學研究者、人類學者的著述，當中有不少指出了記憶和講述之間重讀、塑造、喚起的相互關係。口述史研究讓作者能夠找出婦女重複的共同主題，也從她們的敘述結構、語調語氣，觀察到她們的情感、隱藏、靜默，以及集體化時期社會主義對農村帶有鮮明性別指向的影響。

值得注意的是，行走於歷史學和人類學方法論的邊界，在女性主義、性別視野下，賀蕭在農村婦女的口頭敘述中發現了一個「他者時間」。婦女有一種在男性敘述者中所沒有的標記時間的方法，就是會使用子女出生時的屬相來標記時間。當被問到某個政治事件發生的時間，婦女可能會不記得，但是當作者變換提問方法，詢問她的子女當時多大，婦女都能夠給出答案，於是作者便可從事先準備好的屬相與公曆年份對應圖上清晰地得到了

大事年表（頁36）。作者發現婦女在對歷史事件的敘述中有不同於男性的時間感，男性比婦女更嚴密地遵循官方用語和歷史分期，而婦女更有可能弄混公曆年份，「更改」時間順序或名稱。賀蕭指出這樣的重組不應該被認為是錯誤，而應該被理解為帶有社會性別特徵和社會性別指向的對過去的闡釋。記憶是一個社會過程，它反映了男、女性別是如何被加以區別地理解，以及她/他們的日常生活和勞作是如何程度不均地被國家政策及地方預設所規制（頁33-36）。

作者還發現婦女記憶中出現一種對大段時間遺忘的現象，並稱之為「時間的皺褶」（頁36）。比如有些婦女忘記了從合作化到大躍進之間的二十年時間，賀蕭認為也許與她們作為母親的過度疲勞或大躍進之後大饑荒帶來的心理創傷相關（頁372-76）^⑪。婦女對國家話語的改造也頗有意味，有人將1963年或1980年推行包產到戶之前稱為「舊社會」，這種時間與命名的脫節反映了婦女記憶中那段時期的生活處境。她們在無意之中將國家提供的語彙（「舊社會」）從原有語境中脫離，將個體的生命體驗嵌入其中，加以挪用。這些遺忘和錯記在賀蕭的筆下都成為一種闡釋，從中看到社會性別指向的痕迹。

本書還有一個突出的特點，就是一以貫之地以整個中國婦女史的脈絡觀照集體化時期這一小段歷史。作者不斷地回顧從帝國到晚近的歷史，貫穿1980年代以來海外中國婦女史豐碩的研究成果，沿歷史之河觀察集體化時期婦女生活的變與不變，展示了一個縱深而延續的歷史圖景。

作者發現婦女在對歷史事件的敘述中有不同於男性的時間感，男性比婦女更嚴密地遵循官方用語和歷史分期，而婦女更有可能弄混公曆年份，「更改」時間順序或名稱。這樣的重組應該被理解為帶有社會性別特徵和社會性別指向的對過去的闡釋。

三 反思和餘論

這本以社會性別為分析範疇的著作挑戰了「大歷史」記敘中的潦草認知。若將這段伴隨着消滅階級、婦女解放、性別平等口號的社會主義革命歷史置於實踐、運作和結果中去檢視，可以看到性別範疇如何在其中發揮關鍵性作用、中共政權如何運用社會性別範疇重組社會關係，以及社會性別如何成為社會主義初期國家經濟積累的關鍵槓桿。可以說，如果沒有性別視角的觀察和考量，我們對國家、中國社會主義這些「大概念」的認識和理解事實上是含混不清的。

經過基於夯實的史料的歷史檢視，作者指出需要重新審視關於黨和國家解放婦女的革命論斷，該論斷認為革命將婦女從「內部」領域轉移到了「外部」領域，而後者是有報酬、政治公開和獲得解放的重要場所。作者進一步指出，這個論斷中存在的假設——只有「外部」領域的勞動才能讓婦女獲得解放和平等——無視和貶低了家務勞動的貢獻和價值，使得婦女日常生活中的勞動和情感都被遮蔽了。與1949年之前相比，集體化時期的農村婦女在從事家務上處於一個更具挑戰性的環境，而革命話語卻使其無法言說。

筆者認為，書中有一個並未指出但值得思考之處。檢視所有動員婦女的口號：「只有整個勞動人民得到了解放，婦女才能解除封建的壓迫和束縛」，「只有在社會主義條件下，女人才能與男人平等」……這種「只有……才……」句式在中國女權發展的歷史上相當為人熟

悉。它一直延續到當下，「沒有人權談甚麼女權」的論調充斥在中國大陸知識界男性的思維和言說之中^②。女權成為一個有條件的附加權利，從人權中被剝離出來（事實上有些「只有」實現過，卻並沒有帶來後半句的成立）。然而，沒有女性平等的社會主義是誰的社會主義？沒有女權的人權是誰的人權？本書對歷史的梳理和探究從某種程度上暴露出這種邏輯的虛妄。

本書以陝西農村為考察對象，以社會性別為中心檢視中國社會主義革命。這樣的進路也啟發了值得繼續探究的問題：社會主義革命徵用性別分工（雙重徵用婦女勞力）來實現國家資本積累，該運作方式是否也存在於其他國家的社會主義革命時期？資本主義原始積累中社會性別起到了甚麼作用^③？借用作者的話，並加以改動延伸：如果我們不再將社會性別作為一個活躍的補充，而是將之放到歷史的中心位置，那麼我們有關歷史的敘述會是甚麼情形呢？

動員婦女的口號的「只有……才……」句式一直延續到當下，女權成為一個有條件的附加權利，從人權中被剝離出來。然而，沒有女性平等的社會主義是誰的社會主義？沒有女權的人權是誰的人權？

註釋

① 參見Joan W. Scott, "Gender: A Useful Category of Historical Analysis", *Th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91, no. 5 (1986): 1053-75; 賀蕭(Gail Hershatter)、王政：〈中國歷史：社會性別分析的一個有用的範疇〉，《社會科學》，2008年第12期，頁141。

② 高彥頤著，李志生譯：《閨塾師：明末清初江南的才女文化》（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5）；曼素恩(Susan Mann)著，定宜莊、顏宜葳譯：《綴珍錄：十八世紀及其前後的中國婦女》

(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5)；費俠莉(Charlotte Furth)著，甄橙譯：《繁盛之陰：中國醫學史中的性(960-1665)》(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6)；白馥蘭(Francesca Bray)著，江湄、鄧京力譯：《技術與性別：晚期帝制中國的權力經緯》(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0)；伊沛霞(Patricia B. Ebrey)著，胡志宏譯：《內闈：宋代婦女的婚姻和生活》(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0)等。

③ 參見Phyllis Andors, *The Unfinished Liberation of Chinese Women, 1949-1980* (Bloomington, I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83); Kay Ann Johnson, *Women, the Family, and Peasant Revolution in China*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3); Margery Wolf, *Revolution Postponed: Women in Contemporary Chin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5)。這幾本書都指出社會主義革命並未解放婦女，在遇到其他國家議程或者遭到父權制的抵抗時，黨和國家就會犧牲婦女利益。

④ 賀蕭在另一本著作中提到這個時期的一句口號：「男同志做到的女同志也能做」，但這句話沒有說女同志做到的男同志也能做。這裏筆者借用了賀蕭對這種口號的揭示。參見Emily Honig and Gail Hershatter, *Personal Voices: Chinese Women in the 1980's*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24。

⑤ 賀蕭這本書中使用「非精英」，而沒有使用「底層」，筆者沿用這個詞語。

⑥ 斯皮瓦克認為在殖民主義語境中，下屬群體沒有歷史，不能說話，而男性主宰地位的存在導致女性下屬群體更是處在濃重的暗影中。參見Gayatri C. Spivak, "Can the Subaltern Speak?", in *Marxism and 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 ed. Cary Nelson and Lawrence Grossberg (Urbana

and Chicago: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1988), 287。

⑦ 參見賀蕭(Gail Hershatter)著，韓敏中、盛寧譯：《危險的愉悅：20世紀上海的娼妓問題與現代性》(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0)，頁27-28。

⑧ 參見Shahid Amin, *Event, Metaphor, Memory: Chauri Chaura, 1922-1992*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5), 4。作者在書中梳理了地方檔案館和英國官方記錄的文獻，通過與親歷者進行交談，質疑既存歷史文獻的真實性，並揭示這些論述被製造出來的過程。

⑨ Ann Oakley, "Interviewing Women: A Contradiction in Terms", in *Doing Feminist Research*, ed. Helen Roberts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981), 30-61。

⑩ 高小賢於陝西土生土長，是省婦聯研究辦的主任和陝西婦女理論婚姻家庭研究會秘書長。她與賀蕭二人共同訪談，各自有不同的研究任務和寫作計劃。

⑪ 中譯本在這一部分有刪節，完整內容參見<https://gailhershatter.sites.ucsc.edu/transl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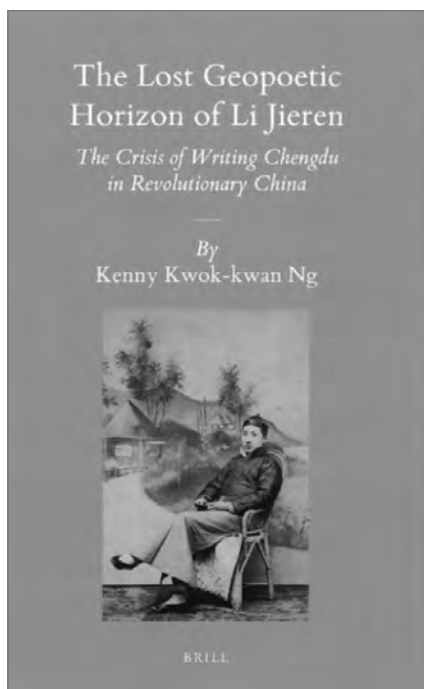
⑫ 有學者認為這種觀念源起於晚近革命，近現代女權自誕生起就與民族、國家議題捆綁在一起。女性主義學者充分探討和批判過五四時期的婦女觀，指出男性大聲疾呼的「女權」從一開始就是用來解決男性危機的。參見王政、高彥頤、劉禾：〈從《女界鐘》到「男界鐘」：男性主體、國族主義與現代性(代序)〉，載王政、陳雁主編：《百年中國女權思潮研究》(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5)，頁1-29。

⑬ 李小江在《性溝》中對此有所提及。參見李小江：《性溝》(北京：三聯書店，1989)，頁83-84。

革命內外，書寫成都

——評 Kenny Kwok-kwan Ng, *The Lost Geopoetic Horizon of Li Jieren: The Crisis of Writing Chengdu in Revolutionary China*

● 樂桓宇



Kenny Kwok-kwan Ng, *The Lost Geopoetic Horizon of Li Jieren: The Crisis of Writing Chengdu in Revolutionary China* (Leiden: Brill, 2015).

一 前言

近年來，關於中國文學乃至華語文學區域視角的研究方興未艾。相關研究以「去中國化」作為自身的核心驅動力，從中國中心主義的束縛中解放出來，進而使身處時空邊緣的區域文學也浮出地表，成為研究者關注的焦點所在。

香港浸會大學電影學院教授吳國坤的《李劫人地緣詩學的消失視界：革命中國裏書寫成都的危機》(*The Lost Geopoetic Horizon of Li Jieren: The Crisis of Writing Chengdu in Revolutionary China*，以下簡稱《李劫人》，引用只註頁碼)，便是中國西南區域文學研究在英語學界的一本重要著作。之所以將之稱為區域文學是基於兩點：一是該書研究的作品、作家和地區風俗文化的過去與未來緊密聯繫，並不可以分而論之；二是要說寫成都的風

吳國坤的《李劫人》是中國西南區域文學研究在英語學界的一本重要著作。研究像李劫人這樣的作家，必須以研究區域文學之態度來從事，若離開四川成都這個地理區域去談李劫人，便會忽略掉他的很多重要特質。

作者主要從「地緣詩學」的方法入手，研究了李劫人的「大河小說三部曲」以及其他作品，並着重分析了李劫人作品中的鄉土地方記憶和改寫舊作所產生的文學影響和背後的政治、文化意涵。

士、歷史和掌故，四川作家裏以李劫人和巴金最著。雖然巴金的小說和日記也不乏對於成都的記敘，然而在時空深度和歷史廣度上，遠不及李劫人來得深邃動情。由此可見，巴金讚歎「過去的成都都活在他〔李劫人〕筆下」^①，並非是空洞無據的溢美之詞。故此，研究像李劫人這樣的作家，必須以研究區域文學之態度來從事，若離開四川成都這個地理區域去談李劫人，便會忽略掉他的很多重要特質。

李劫人（1891-1962），四川成都人，中國著名的現代小說家、法國文學翻譯家。其代表作是「大河小說三部曲」：《死水微瀾》（1936）、《暴風雨前》（1936）和《大波》（1937），書寫了從晚清甲午戰爭始至辛亥革命為止近二十年間四川成都的歷史風雲，而其最高潮則是《大波》中濃墨重彩書寫的保路運動。然而在二十世紀50年代之後，李劫人卻因為政治等原因，對自己的小說進行了大規模改寫。

海外關於李劫人的研究成果的數量和質量，相比對巴金、魯迅等

人研究之豐碩，顯得黯淡不少。回顧李劫人的作品及其研究史，值得一提的僅有《死水微瀾》的英文譯本^②，以及陳小眉《西方主義》（*Occidentalism: A Theory of Counter-Discourse in Post-Mao China*）一書中對李劫人中篇小說《同情》的分析^③；夏志清對李劫人心心念念，卻並未將李劫人收入其《中國現代小說史》（*A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Fiction*）；在孫康宜、宇文所安（Stephen Owen）主編的《劍橋中國文學史》（*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中，王德威對其也僅有短短一段文字介紹。在這些前人微弱的貢獻基礎上，作為研究李劫人的第一本英文專著，《李劫人》的出版對學界頗有意義。

二 本書的內容

《李劫人》全書共分六章，主要從「地緣詩學」的方法入手，研究了李劫人的「大河小說三部曲」



由於政治原因，李劫人在1950年代不斷改寫自己的作品。（資料圖片）

以及其他作品，並着重分析了李劫人作品中的鄉土地方記憶和改寫舊作所產生的文學影響和背後可以解讀出的政治、文化意涵。

在第一章「導言：其人其地其小說」中，吳氏向讀者說明，只有身處李劫人小說所描述的環境裏，方可切身感受到其文字之魅力。李劫人的小說類似民國時期的社會小說，描繪了地方的心靈與意識，以及當時人們對外在世界的反應與態度，頗似法國哲學家所言之心靈史 (mentalité)。同時，李劫人的小說也承載了社會和歷史空間的深沉感覺在地方的地理構形。他書寫成都的鄉土歸屬感和真實感，正如巴爾扎克 (Honoré de Balzac) 之寫巴黎，狄更斯 (Charles Dickens) 之寫倫敦，以及福克納 (William Faulkner) 之寫美國南方。並且，吳氏清晰地指出，李劫人深受法國「大河小說」(roman-fleuve) 影響，以巴爾扎克的《人間喜劇》(*La Comédie Humaine*) 和左拉 (Émile Zola) 《盧貢—馬卡爾家族》(*Les Rougon-Macquart*) 之手法，寫出四川的動盪史詩。

誠然，世上並無完美的作家，如吳氏指出，李劫人在其寫作中，大歷史和小民生無法相容並存，就像「大鳥吃小蟲」一樣。1950年，李劫人開始了對其作品的不斷改寫並產生焦慮。在政治和記憶之間的寫作選擇，使他陷入了兩難的境地，然而，李劫人依然努力維持其多聲部歷史宏圖 (panorama) 的寫作、事件的隨意視角和多面向的地方記憶，並與毛澤東式的革命視角，以及隨之而來不可避免的階級鬥爭和大規模運動的意識形態暗中

對抗。李劫人的小說填補了地方文化史的空缺，將線性的、革命的歷史視野和傳統的中國歷史語言交織、結合起來，以一種地緣記憶，構成了處於危機之中的其地、其社會的文字豐碑和紀念。

第二章「從天回鎮到成都城：地緣詩學和歷史想像」從「大河小說」的角度入手，詳細分析了李劫人「大河小說三部曲」中在地方軼事、風土風俗和歷史之外體現的詩學和美學描述，並在此基礎上對《死水微瀾》進行了文本細讀。李劫人的寫作是一種文化修辭 (cultural trope)，從天回鎮生發開去的歷史寫作，成為了沉澱中國鄉土的集中圖景。此章詳述了李劫人的歷史小說如何將線性的歷史敘述和想像空間化，並將遊走在虛構和現實之間的人物事件和空間地理，鉚定 (locating) 在一個流動的、全景的歷史坐標系之中。吳氏指出，李劫人的作品把民族意識的提升、小說本身史詩般的內容，以及地方的地緣詩學複雜地連接了起來。通過將歷史時間和地方性交織，《死水微瀾》中的地方話語創造了一種新的歷史小說形式；一個中國西部的邊陲小鎮，被布置成為了一個民族性的地域。

李劫人的「大河小說」的歷史敘述，如果從年鑒學派 (the Annales School) 的理論觀之，是在「長時段」中布局和描述空間，然後從微觀的角度把整個成都城市的實體囊括進去。雖然如此說來有些弔詭，但依然可以看到李劫人盼能在歷史層面取得大與小之間平衡的不懈努力——李劫人未能與國內的文學革命和進步理念接軌，卻在創作意

吳氏指出，李劫人在其寫作中，大歷史和小民生無法相容並存，就像「大鳥吃小蟲」一樣。1950年，李劫人開始了對其作品的不斷改寫並產生焦慮。在政治和記憶之間的寫作選擇，使他陷入了兩難的境地。

吳氏探討了小說家是如何使用多聲部和複視角來將創傷事件和日常生活的簡易關聯問題化，並揭示了李劫人在對抗毛澤東的革命話語的情況下掙扎着，試圖留存他多面的地方記憶。

識上與世界文學同步。前述王德威對李劫人有一段百餘字的介紹，其中提到了「大河小說三部曲」對成都日常生活鉅細無遺、富於感官的深刻描寫，形容是這座古城的虛構的民族志；同時也提到了李劫人翻譯法語小說的成就，尤其是福樓拜 (Gustave Flaubert) 的《包法利夫人》 (*Madame Bovary*, 李劫人譯為《馬丹波娃利》) ④。《李劫人》記述和分析了其翻譯活動，將《死水微瀾》和《包法利夫人》進行比較，並指出兩者在情愛結構和社會結構互動方面的相似之處，而且從《死水微瀾》中看出李劫人受到他自己在 1925 年翻譯的《包法利夫人》影響。但他本身帶有的具批判性的本土主義，顛覆了這種歐洲式樣的小說寫作風格，慧根自植，竟也在四川土生土長的環境中自得其洽。

第三章「美好記憶無所依：成都 1911」集中講述歷史事件，即在 1911 年 9 月 7 日由保路運動引發的成都血案。吳氏深入研究了當小說中史地和記憶之間互相鎖合時的張力，並以成都血案切入，集中分析李劫人的小說《大波》。此章探究了《大波》於 1937 年寫就的早期版本，並詳細分析記憶、歷史和地方是怎樣在這部多聲部小說中互相交織的。吳氏着重從有異於現存個人回憶、新聞記錄和國外檔案的角度，去解讀事變的現場。作為一部狂歡化小說，《大波》將保路運動安置於微觀細審的視野之下，該書的地緣詩學不禁讓我們發問：地方是怎樣對現代性的運動、大歷史和地方史做出回應並進行主導的？

由此，吳氏探討了小說家是如何使用多聲部和複視角來將創傷事

件和日常生活的簡易關聯問題化，並揭示了李劫人在對抗毛澤東的革命話語的情況下掙扎着，試圖留存他多面的地方記憶。對於李劫人將保路運動與法國大革命作對比，將攻佔成都衙門和攻佔巴士底獄作對比，吳氏讚揚了其清晰的描寫，同時運用法國社會學家哈布瓦赫 (Maurice Halbwachs) 的記憶理論，特別是「借來的記憶」 (*borrowed memory*)，說明個人記憶總是埋藏在集體記憶之中。因此吳氏論述說：「多聲部小說《大波》提供了一個重要的平台，來承載一個地方的記憶的動態變化，在其中，讀者被引導着，看到了事件是怎麼被標記為一個充滿着角色的希望、激情和焦慮的經典時刻。」 (頁 112) 在這樣的寫法下，李劫人剎停了鄉土的歷史車輪，以此對抗現代時間中的革命框架。

同時，吳氏提及法國歷史學家諾拉 (Pierre Nora) 的「記憶所繫之處」 (*sites of memory*) 理論，來說明小說為讀者提供了一個可以觀看的文化傳統和活着的記憶的構形中介。但吳氏認為，李劫人的寫作並非毫無問題：

在虛構地方的過去對抗大眾記憶和歷史書寫……當他嘗試將歷史過程以散文小說的方式戲劇化的時候，小說家總是遇到一些隨意性和暫時性的問題……他不得不面對將具有攪亂和創傷性質的地方事件情節化 (*emplotting*) 並融入一個革命的大進程的挑戰……換句話說，李劫人陷於困境的事實在於，在一個虛構的世界中，日常生活的微觀基礎和多如牛毛的微觀事件，可能並不能

順利地通往軍事行動和政治變動的宏大歷史因果闡述。(頁143)

這也是李劫人在1950年代改寫小說時遭遇巨大敘事阻力的最深層內因：微觀和宏觀的敘事互不兼容，甚至有時互相破壞。

第四章「茶碗裏的風波：地方的紀念動態」集中關注李劫人對成都各種迥然不同的社會群體的描寫，強調小說中普通人的行為和思想對其生活世界的意義，以及他們日常的社會實踐。此章論述了李劫人微觀敘述的美學手法，分析其藝術直覺，以及運用獨特的形式構造來處理歷史多重層面的經驗。吳氏認為，李劫人通過大量描寫社會細節來凸顯真實的歷史的文學風格，是源於其自然主義信條和對地緣詩學的興趣。作為一個歷史小說家，李劫人扮演了歷史學家和小說家的雙重角色。對他來說，最重要的挑戰在於如何重現重大事件：把故事講得既有歷史的廣度和複雜度，又有地方的世俗性和親切感。

吳氏以《暴風雨前》為中心，將「大河小說三部曲」中敘述的一些重要事件進行了詳細分析，比如清末四川反洋教運動中眾人圍攻教堂，以及1902年紅燈教起義中民眾圍觀廖觀音被處死。這些排外主義大歷史下的標誌性事件作為地域社會記憶，在李劫人的本土敘述中被重新恢復。吳氏認為「敘述者刻意而有策略地加進了一些物理上的實體，作為真實生活的對照物，來創造一種真實感」(頁159)，同時引用巴特(Roland Barthes)的理論，認為描述一些不甚相關的細節是在

現實主義小說裏強調真實性的一種必要方式。吳氏在論述李劫人小說中民眾的從眾性時，對魯迅對看客的論述有了新的見解。他認為，李劫人雖然繼承了魯迅對革命的懷疑，然而，與魯迅筆下描畫無聲沉默的看客不同，李劫人進一步描寫了看客的內心，比如廖觀音被處死時，圍觀群眾的獵奇和肉欲。吳氏認為，李劫人的小說是反歷史的證詞。小說家鐫刻地方事件記憶的方式，不是根據歷史的因果關係，而是根據角色所理解的在當地發生的一系列隨機事件。吳氏因此質詢：小說家為甚麼以及如何能改寫這些地方歷史事件，使之成為詭異奇觀和陌生體驗？

第五章「愛在革命蔓延時」討論了李劫人對《大波》的重寫，論述了地方和國家在政治方面的限制，以及意識形態的範式如何對其寫作產生干擾。即使作為一個歷史小說家，李劫人也不得不在敘事的縫隙中掙扎，演練他自由的想像。李劫人將他的小說轉化為私人記憶的中介，同時也弔詭地改造成歷史的公共場。吳氏分析了《大波》中私人情愛的細節，並將其放置回歷史的宏觀背景中去研究。特別對小說中黃太太、楚子材等人關於情愛和情話的描寫的分析，深得四川地方語言文化的精髓。同時，吳氏將巴爾扎克的現實主義寫作與李劫人的歷史寫作對比，揭示了兩者之間的相同點，即社會肌理中人情世故的跌宕起伏。

就文學的地形學(topography)而言，《大波》所描寫的關於成都的地緣詩學之記憶，與歷史上變動不

作為一個歷史小說家，李劫人扮演了歷史學家和小說家的雙重角色。對他來說，最重要的挑戰在於如何重現重大事件：把故事講得既有歷史的廣度和複雜度，又有地方的世俗性和親切感。

《大波》所描寫的關於成都的地緣詩學之記憶，與歷史上變動不居的、不斷發展的革命進程具有明顯差異。李劫人的小說是對1930年代「革命加戀愛」這種文化政治和文學實踐模式的另一種回應，強調了現代主體性和國家的集體奉獻之間的衝突。

居的、不斷發展的革命進程具有明顯差異。李劫人的小說是對1930年代「革命加戀愛」^⑥這種文化政治和文學實踐模式的另一種回應，強調了現代主體性和國家的集體奉獻之間的衝突。在《大波》中，李劫人讓敘述呈現一種持續的對當下時刻的不確定性，以此重新捕捉人物對突發事件不由自主的反應，從而營造一種真實感。吳氏總結說：「激烈的關於女性的感性描寫和性愛的表達，應該受到控制或規範，因為它們很可能挑戰了新中國宏大的革命敘事。並且，在很大程度上，小說家的重寫體現了他對重新塑造和再生其筆下人物的嚴肅努力，使得這些人物從一部小說中歷史進程的消極的旁觀者，轉化成為積極的參與者。」（頁202）

在上一章的論述基礎上，第六章「通向永滅之路」則更為深入地探討了李劫人這種重寫的努力是否成功，即這些人物角色在藝術和意識形態上的處理是否變得更合乎情理。吳氏先從丁玲對《死水微瀾》的評價入手，從她大加讚賞李劫人的寫作手法，卻不能認同其反英雄的人物塑造和故事中反映的意識形態，引出了李劫人的小說與中國馬克思主義意識形態之間的齟齬：小說的私人書寫和國家的宏大敘事之不可兼容。不過，「李劫人的歷史實驗值得我們注意，並不是因為它對歷史的外顯處理和政治分析，卻是因為他在小說中表現出小說形式和國家歷史的表徵之間無法解決的張力」（頁213）。小說的地緣詩學揭示，歷史的進化囊括了多個在特定地點並行不悖的社會進程和運動，

並且在這些地點被不同的個體以不同的方式所感受到。書中提到，在李劫人晚年改寫其小說的時候，自感力不從心，覺得自己已經沒有時間，精力和記憶也已經大不如前。如此的續寫便是一種悲劇——有還原整個歷史的理想，卻如西西弗斯(Sisyphus)推石上山，永遠達不到理想的高度。

更可惜的是，李劫人又太在乎讀者的議論，有些時候甚至為讀者對歷史小說真實性和虛幻性之間的藝術平衡的理解所干擾，因此墮入了歷史真實與虛構的無限掙扎。吳氏詳細分析了新舊兩個版本的《大波》之間的區別，最終的結論是，《大波》的修改變成了一個無法完成的任務，李劫人把自己打敗了。雖然李劫人對歷史作了詳細研究，將很多創傷的事件情節化，但事實上，李劫人描寫的是「沒有未來的另類過去」(alternative pasts with no future)。這一章特別分析了新版《大波》(1963)中，李劫人着力重塑歷史人物端方之死。作為一個「老無所依」之地，四川無論對端方還是對晚年的李劫人來說，都最終成為了一個不祥之地。此章最後總結道，與給出歷史事件解釋和意識形態因果關係的歷史小說慣性不同，李劫人的歷史小說編寫了一個足以造成革命「解構」的畫卷。或許李劫人的小說書寫本身，也是對他自己歷史處境的預言式評價吧。

在結論「無法言喻的結局」中，吳氏以德國作家克拉考爾(Siegfried Kracauer)的理論來證明大歷史和小敘事之間不可調和的矛盾和可能存在的問題。然而，「李劫人試圖將

歷史編織進日常生活的織理——日常事務、無關重要的細節以及偶然的相遇。歷史偷偷鑽進小說角色世俗的私人世界，並且以這樣的方式創造了戲劇的張力，在這張力之中，個體的命運與廣泛的歷史力量相互糾纏。……他從未放棄嘗試創造一部歷史宏圖的小說，去囊括大歷史的進程，同時也恢復地方歷史的微觀現實」(頁250)。由此，吳氏提出：在何種程度上，李劫人能夠把記憶的敘述融入歷史之中？吳氏認為，重寫《大波》至少不應全部通過政治和意識形態的稜鏡分析。不過，正是政治記憶和地方詩學，促使歷史小說家李劫人在1950到1960年間不斷重寫《大波》。而不斷重寫也使得李劫人的作品集成了開放文本，持續引出新問題，也吸引讀者不斷地閱讀和闡釋。與毛澤東歷史觀的目的論不同，在李劫人的作品中，歷史不是被理解為個人努力奮鬥的目的和結果，而是一種客觀的外界存在事實，即事情本來的面目。

在這部專著中，地方作為地緣詩學的特殊地點，也作為臨時的人文延伸，與共同記憶密不可分。吳氏把李劫人看做「一個講故事的人，他提供了另一種歷史小說的形式，即一地之記憶的微觀歷史之構形，與記憶的霸權政治正好相對，然而卻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時期，通過政治、道德和美學範式的逐漸轉移，漸次確立了這種霸權政治話語的權威，以此壓倒了地方的敘事」(頁258)。在這種對抗之中，李劫人遭遇了自己的寫作危機，最終也成為了歷史上無法歸類的異見

者。但不論如何，他成為了寫作的英雄。他不僅在小說中將記憶歷史化，小說本身也成了記憶的所繫之處。此書的結尾發人深思：

對於李劫人來說，歷史是否一個夢魘？抑或，僅僅是一個他永遠無法從中醒來的夢境？以元歷史的諷刺及我們的後見之明，李劫人的重寫證明了重塑過去和改變預料中的結局，並不會太多地違背歷史聖潔文本的真理價值。因為歷史文本培育了小說的能力，使之能生成、進化，或者是回應——時間使得可能性因此被確立，宣告偶然性和不確定性，同時，擊敗歷史必然性的觀念，救贖失掉的未來。(頁260-61)

三 本書的開創與潛力

《李劫人》立論精當，材料豐富，開創性自然是不容置喙。李劫人的小說在英語學界第一次被研究者細讀並寫成專著，不僅對區域文學和歷史研究大有裨益，對於當下世界或許也具有啟示意義：雖然在最近三十年來，全球化、跨國化的形勢愈益明顯，社會邊界已經很大程度開放，但是李劫人所關注的「地域」作為地方身份和文化真實性所綁定的地點，或者說「區域」作為國家身份整體的換喻，依然值得我們注意，我們無法忽略暗中湧動的地方主義和民族主義情緒。英國脫歐和美國總統特朗普 (Donald J. Trump) 上台，即是地方主義和民族主義重建高牆的復辟趨勢。在此背景下，研究區域文學意義深遠。地方可以

正是政治記憶和地方詩學，促使歷史小說家李劫人不斷重寫《大波》。這也使得李劫人的作品集成了開放文本，持續引出新問題，也吸引讀者不斷地閱讀和闡釋。

李劫人作品的文學和詩學價值，不僅僅在於歷史化，其文學和語言細節也不容忽視。李劫人的小說很重要的一部分在於其靈活跳脫的四川方言之魅力。如能專門開闢一章講述李劫人著作中的四川方言，必然深具意義。

被看作充滿鬥爭和焦慮、僵持和變動、承繼和斷裂的不穩定領域，特別是當地方受到各種負面的外力影響時，也會掙扎着去尋找新的身份和意義。此書重審了李劫人的作品，也更好地闡明了當下「地方的誘惑」(lure of the local) 為何物。

此書抓住了李劫人寫作的主要特點：在地理風土基礎上建立起來的文學。所謂「地緣詩學」，「不僅指出了過去的人們生活在某一地而萌生的空間觀念，而且也反映出某一時基於共同的自然、文化、地理和歷史環境，通過曝光生活經驗和記憶而創造出的公共身份認同(communal identity)。此種以空間為本的詩學，強調讀者對回憶的遺忘和回憶之間互相衝突的掙扎經驗」(頁12-13)。李劫人的歷史小說，是在地緣基礎上建構起來的詩性寫作方式的成果，體現了文學的在地性。在現代中國文學中歷史、小說、記憶和地方互文的指涉過程裏，吳氏把李劫人的全部虛構作品，當做一種跨文類的、不斷生長的地緣詩學的記憶作品，當做一種在充滿危機的社會中、在特定地點的文本豐碑來分析，同時也發現了李劫人許多特點，多發前人所未發。例如，李劫人對於生活本身細緻入微的描摹，與其在法國留學時深受自然主義影響是密不可分的。吳氏特別提到在李劫人作品的字裏行間，對福樓拜的寫實主義和巴爾扎克的現實主義非常明顯的借鑒和受影響的痕迹。

筆者作為一位成都人，對於《李劫人》一書出版，自然是欣喜之至。書中深入淺出地講述四川的故

事，即使不熟悉西南歷史的讀者也能讀得饒有興味。此書最重要的特點是得益於海外自由的學風，揚棄了國內文學研究的政治禁忌，完全不從意識形態來分析李劫人的作品，而把歷史學、文學、社會學的理论融為一爐，也引領了海外現代中國文學研究最新的理論和動向。吳氏拋棄了中國大陸傳統的政治化的文藝理論批評方法，特別是毛澤東的文學不斷進步的目的論；同時也質疑了我們有關區域/國家、鄉村/城市、邊緣/中心等雙極概念，以此重新審視身處邊緣區域的李劫人，以及其可稱詩史的經典。

也許是吹毛求疵，筆者認為李劫人作品的文學和詩學價值，不僅僅在於歷史化，其文學和語言細節也不容忽視。李劫人的小說很重要的一部分在於其靈活跳脫的四川方言之魅力，值得在語言文字上研究一番。雖然吳氏對成都方言的掌握能力令人歎服，即使是李劫人著作中十分生僻的四川方言，他也能翻譯成信達雅的英文，但是此書卻沒有關於地方文學語言的進一步分析，令人稍感遺憾。李劫人之用川語寫作，正如《海上花列傳》作者韓邦慶之用滬語，雖然為閱讀設立了門檻(然川語並無滬語般複雜，較為輕鬆易讀)，但是對當地歷史和文化的還原頗有助益。實際上，以四川的文學語言為研究對象的著作，中外皆有。且志宇在2015年寫了《四川方言與文化》一書，對四川方言文學多有闡釋，比如，他講到《死水微瀾》中顧天成進城之後被「燙毛子」。李劫人解釋說，這是「用開水將豬毛燙去，即是整

豬的意思」。且氏便對這句話做了詳細的解釋，頗具趣味^⑥。耿德華 (Edward M. Gunn) 亦在《表現地方：當代中國媒體中的方言》(*Rendering the Regional: Local Language in Contemporary Chinese Media*) 一書中，提到重慶、成都方言的文學和社會作用^⑦。所以筆者認為，方言文學這個方向依然是李劫人研究的潛力所在。如果此書能夠專門開闢一章講述李劫人著作中的四川方言，必然深具意義。

四 結語

總而言之，《李劫人》帶給讀者的意義在於，其一，通過對中法文學之比較，以及在中國文學的整個場域中，特別是與魯迅、巴金等人的比較，李劫人作品的位置得到更清晰的釐定和被前所未有地深度理解。其二，正如吳氏在書中向我們反覆揭示的，雖說李劫人的小說是一種與史相異的見證，但卻又在見證和想像之間取得了精妙的平衡。與一些小說（如美國作家狄克 [Philip K. Dick] 的《高堡奇人》，*The Man in the High Castle*）大肆篡改歷史以追尋另一種詩性真實不同，從吳氏的論述中我們意識到，李劫人的小說盡量忠實於歷史的細節，卻依然可以在歷史中看見無限的可能，從日常生活中看到背景裏歷史洪流的暗湧。李劫人書寫成都，傾注一生，筆下的故事發生在轟轟烈烈的革命之內，而敘事聲音和反思意識又游離於革命之外。這中間難以言說的平衡和張力，就是

此書向我們揭示出的李劫人作品的無盡魅力。

註釋

① 參見唐金海、張曉雲：《巴金的一個世紀》（成都：四川文藝出版社，2004），頁456。

② 目前《死水微瀾》有兩種英譯本，分別是Li Jieren, *Ripples across Stagnant Water* (Beijing: Chinese Literature Press, 1990); *Ripple on Stagnant Water: A Novel of Sichuan in the Age of Treaty Ports*, trans. Bret Sparling and Yin Chi (Portland, ME: MerwinAsia, 2014)。

③ Chen Xiaomei, *Occidentalism: A Theory of Counter-Discourse in Post-Mao China* (Lanham, MD: Rowman&Littlefield, 2003), 147-50.

④ 王德威在《劍橋中國文學史》中對李劫人的介紹，參見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ed. Kang-i Sun Chang and Stephen Owen, vol. 2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0), 511。

⑤ 這種「革命加戀愛」的小說類型 (genre) 在劉劍梅的專著中有相關的詳細論述。參見 Liu Jianmei, *Revolution Plus Love: Literary History, Women's Bodies, and Thematic Repetition in Twentieth-Century Chinese Fiction*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3)。

⑥ 參見且志宇：《四川方言與文化》（北京：中國國際廣播出版社，2015），頁291-93。

⑦ Edward M. Gunn, *Rendering the Regional: Local Language in Contemporary Chinese Media*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6), 144-53.

李劫人書寫成都，傾注一生，筆下的故事發生在轟轟烈烈的革命之內，而敘事聲音和反思意識又游離於革命之外。這中間難以言說的平衡和張力，就是李劫人作品的魅力。

樂桓宇 香港科技大學人文學部
哲學碩士研究生

今年是馬克思誕辰二百周年，敝刊將於6月號刊出專輯，探討這位對人類歷史發展有深遠影響的歷史人物的思想遺產，敬希讀者垂注。

——編者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中國改革進入「合題」階段

如何理解中國改革四十年的歷程，已成為學界爭論的話題。就此而言，朱嘉明的〈中國改革：一個趨於複雜的長期歷史運動〉一文（《二十一世紀》2018年2月號）是難得的持平之論。他放下當年的改革推動者角色，從觀察者角度來闡述影響中國改革歷程的國內外複雜因素。「複雜性」成為作者闡述中國改革的關鍵詞。

在作者看來，中國改革的起點很簡單，即改革原有的計劃經濟體制。但是，改革所借助的思想資源以及改革主體的立場複雜多樣，引發了利益分化及諸多社會效應，從而導致複雜化。經過四十年之後，中國改革已超越了當年建立「市場經濟」的目標。我們現在已經難以簡單地把中國改革目標界定為「要政府還是要市場」、「公有還是私有」、「要經濟增長還是要分配公平」。實際上，中國改革不得不在這三組兩難關係中尋求合理的平衡。

作者的論述似乎隱含着一個「三段論」的歷史分析框架。1978年以前，中國政治經濟改革主要目標是建構一個以公平為基本價值、以公有制為基礎的計劃經濟體制，我們可以把

它當作「正題」。計劃經濟的嚴重弊端導致1978年的改革開放，目標是建立一個以「效率優先」、承認私有財產的市場經濟體制，這是「反題」。然而，市場化改革帶來了社會不平等、「權貴資本主義」等問題。因此，中國政府開始對改革目標進行一系列的修正。這樣，改革逐漸進入複雜的「合題」階段：既要政府干預也要市場機制、既要經濟增長也要兼顧分配公平。政府與市場、公有與私有等要素日益糾纏一起。

剛結束的中共十九大報告中有數十個「新提法」、「新舉措」。其中，大多數是針對市場化改革弊端而提出來的。例如，對「主要社會矛盾」重新界定以應對市場化帶來的社會不平等；增加了「美麗中國」目標來糾正環境污染換取經濟增長的發展模式。這些新舉措都可以視為「合題」階段的探索。

然而，我們很難判斷這些新舉措是否合理，其結果也難以預測。進入「合題」階段的中國改革，會遭遇更複雜、激烈的紛爭。計劃經濟與市場化改革的弊端都已經展現出來。左右兩翼都能找到支持其觀點的論據以及社會力量。對於中國政府而言，如何平衡前面提到

的兩難關係，在左右兩翼的夾擊之間走出一條改革的「中國道路」，將是它不得不面對的嚴峻挑戰。

文明超 廣州

2018.2.15

中美蘇三邊互動的新探究

1969年中蘇邊境接連爆發的多場武裝衝突，不僅讓雙方積怨加深，而且使中國改變了「反帝」與「反修」並重的外交政策。以中蘇兵戎相見為機遇，美國方面通過或明或暗的方式向中方傳遞和緩意願。經過共同努力，中美高層逐漸建立起了直通管道，最終形成中美蘇角逐的新態勢。代兵、張碧坤〈1969年：中美蘇戰略大三角形成的起點〉（《二十一世紀》2018年2月號）一文運用新資料，圍繞中美蘇三邊互動問題展開了論述。

文章以2006年解密的《美國對外關係文件》（FRUS）中國卷（1969-1972）為重要史源，分析了尼克松（Richard M. Nixon）政府對華政策的決策過程，指出美方對中蘇進行權衡後，修改原先將中國視作「最好鬥的一個」的判斷，認為在

1980年代中國大陸文學的黃金年代

制衡蘇聯的意義上中國具有全球戰略價值。為了實現聯合對蘇的目的，美中之間的其他事務皆處於從屬地位。是故，尼克松政府決定嘗試主動恢復雙方接觸管道，以為後續改善關係奠定基礎。

面對可能出現中美關係趨近的前景，蘇聯方面有何舉措？從文章引用蘇聯駐美大使多勃雷寧 (Anatoly F. Dobrynin) 與基辛格 (Henry A. Kissinger) 會談的記錄可看出，多勃雷寧非常在意美方是否會介入中蘇衝突，急於了解白宮對華政策新動向。多勃雷寧這種「摸底」應是奉莫斯科之意而為。蘇聯高層此時在中蘇關係上存有強硬派和溫和派。由於1960年代後期以降的蘇聯檔案解密數量有限，目前尚不清楚這兩派如何協調觀點差異，從而形成彼此都可接受的因應中美關係演化的策略。

同樣源於中文公開檔案的缺乏，文章對北京推動中美交往時的運思，尤其是顧慮因素着墨不多。不過從基辛格訪華後，中方迅速告知越南、朝鮮、阿爾巴尼亞至少可看出，北京估計發展對美關係會導致盟友的猜疑甚至不滿，需要安撫。至於中蘇關係，如文章所言，中方1969年8月已作蘇聯入侵在即的最壞打算，由此展開了實質性備戰工作。值得一提的是，為了防範蘇聯入侵，軍委辦事組下達了有名的「林副主席指示（第一個號令）」。它觸發最高統帥將憂慮從「邦外」延續到早已暗潮洶湧的「講牆之內」，也為之後的中樞鉅變埋下伏筆。

黃駿 南京
2018.2.26

自1949年共和國成立以來，文學在很大程度上成為官方宣揚意識形態、建構政權合法性的有力工具。徐勇的〈1980年代中國大陸文學選本與文學場域的建構〉（《二十一世紀》2018年2月號）一文，通過梳理1978至1989年間的文學年選、獲獎作品集，以及思潮流派選本等幾種主要選本類型，指出1980年代的文學選本是在「新時期共識」下國家主流意識形態、知識份子和廣大讀者三方面密切合作的產物。

作者首先討論《建國以來短篇小說》的開創性意義，在於創造了十七年文學和1970、80年代轉型期文學的並置形態，為建構轉型期文學的合法性提供了有效的策略。隨後在1980年代初期關於外國現代派作品的編選，則反映出對1980年代文學「新質」的探索，當中耐人尋味的是《外國現代派作品選》多了前言、後記部分，作者認為這樣的「指導」是為了借用合法性話語對現代派加以闡釋，成為有效且可行、穩妥而易於被接受的策略選擇。不過選本作為一個開放性的文本，會由於讀者的不同而產生不同的理解與接受，文學觀念正是在這當中發生着潛移默化的改變。

此外，在1980年代人們普遍認為很多事情只要通過討論和爭鳴，就可以甚至必定能夠產生一個共識，因此當時出現了爭鳴作品選，作者認為如此的「眾聲喧嘩」成為了文學健康發展、文學的主體性不斷提

升，以及文學批評空間不斷擴展所共同構成的文學場域逐漸建立的過程。然而作者也指出，儘管1980年代文學有其自由展開的空間，但並不意味着主流意識形態毫無作為。相反，它透過以文學評獎為核心的獎勵引導機制這樣一種更為隱蔽有效的權力「規訓」，從而建構出新的文學秩序。同時，這套規範巧妙地借用了廣大群眾意志，通過精心設計使得獲獎作品由群眾所選，專家評議，層層選拔出來，從而創造了一種主流意識形態、廣大群眾和知識界「親密合作」的形式，因此文學評獎也成為了主流意識建構新時期文學秩序的有效機制。

最後，作者討論了文學年選、年鑒的大量出版，則是以對文學盛況及時記錄的方式參與新時期文學格局的正面建構。不過這樣的編選也傾向於保守，強調的是宣揚健康向上和愛國主義精神，因此包括先鋒和實驗性質作品，以及大部分現代主義和後現代主義作品/作家在這當中的缺席也就不足為奇。同時，當時影響較大的知青作家/作品的入選次數也不多，說明主流意識形態也並未完全接納這批作家。

1980年代作為中國大陸文學的黃金年代，當中的文學選本編纂具有較為複雜的構成，既有廣大群眾和知識份子的參與，也有主流意識形態的介入，對於新時期意識形態的建構起着舉足輕重的作用。

楊森 廣州
2018.2.20

編後語

全國兩會於3月曲終人散，除了修憲和成立國家監察委員會格外引起各界關注外，換屆後的中國高層人事變動同樣備受矚目。常言道，外交是內政的延伸，國內高層人事重新布局，會否影響中國未來的外交政策？尤其在近日中美貿易戰聲鼓雷鳴之際，中美關係勢必成為外界注視焦點。本期「二十一世紀評論」邀請了四位中外學者評析中美關係的前景，或許能夠作為未來各界深化討論的一個楔子。

傅高義 (Ezra F. Vogel) 回顧了二次大戰以來中美關係的跌宕起伏，指出自二十世紀以降兩國建立了深厚的合作基礎。只是在1949年以後，兩國關係因為冷戰爆發而逆轉。隨着1979年中美建交，兩國關係走向正常化，往後間或出現種種摩擦，大體仍維持友好關係。然而，自2008年金融危機以來，中國取得的經濟成就大大提振了中國人的自信心，兩國貿易不平衡問題成為了美國關注的焦點。他認為，在各方鼓吹中美加劇競爭的氛圍下，能否堅持互利共贏的合作原則，將會是兩國領導人面對的重大考驗。

的確，世界正見證一個與美國及其盟友的價值觀迥異的強國崛起，並且對戰後美國建立的世界秩序構成威脅，特朗普 (Donald J. Trump) 上台後採取的孤立主義路線，會否為中國崛起締造一個天賜良機？趙穗生認為，中國作為國際秩序的利益相關者，既無意亦無足夠實力挑戰當前的國際秩序，現階段只是尋求提升中國在全球治理體系中的地位。他指出，中美關係的前景，端視中國領導人會否被民族主義情緒沖昏頭腦，以及美國是否樂見中國一同參與改革全球秩序。


事實上，中美兩國之間的摩擦很早便反映在東亞地緣政治角力之上，特別在美國提出「重返亞洲」的戰略以後，整個東亞地區的政治格局出現了微妙的變化。時殷弘認為，自金融危機以來，中國在對美關係和近鄰關係這兩個「重中之重」的外交領域，大體經歷了從早期較強硬的取態轉向近年漸趨溫和化的戰略調整。除了因應特朗普上台後的策略性考慮之外，也有國內經濟發展存在種種隱憂的盤算在其中。至於這種溫和化的外交戰略在兩會換屆後會否延續下去，或許是我們觀察未來中美關係的其中一個重要參照點。

自特朗普上任以來，美國的外交政策頓然變得撲朔迷離。孔誥烽認為，特朗普的行事作風看似特立獨行，但綜觀他的競選政綱，與民主、共和兩黨的主流價值基本上並無二致。在外交層面，受制於華府外交建制團隊，特朗普的強硬對華政策一直未見兌現。不過，近一年來中美關係明顯轉趨惡化，深層原因是美國國內親華勢力的全面退潮，而鼓吹與中國較勁的呼聲卻愈趨高漲。是戰是和，鷹鴿兩派仍在華府上演一幕劇力萬鈞的拉鋸戰。

二十一世紀評論

馬克思誕辰二百周年

二十一世紀全球化時代的 馬克思遺產



一 全球化危機時代的馬克思遺產

二百年前，一個名叫馬克思的猶太嬰兒在普魯士屬萊茵區摩澤爾河畔特里爾 (Trier) 城誕生。後來他成了專制「祖國」的叛逆，大半生流亡在外，最後在自由的英國安身立命，找到了他的思想創作樂園。而他形成、演變並擴展成的無所不包、博大精深的思想體系，卻主要被看做是針對英國模式 (當時全球最典型的「資本主義」樣板)「開炮」的。他的炮聲震撼全球，卻完全沒法撼動他首先針對的英國。但在他於困惑和貧病中去世之後，從他的百年誕辰前夕開始，一大批與英國全不相干的「東方」國家 (第一個就是他生前最討厭的俄國) 卻接二連三地宣布實現了他的理想。又過了七十多年，這些國家中的絕大多數——包括所有相對靠近他理想所寄土壤 (工業化的西方) 的地方，卻又都紛紛背棄了打着他牌號的理想，連累他也聲名受損，很多人甚至認為那個「徘徊的幽靈」已經一去不返。但是在他二百周年誕辰來臨之際，人們卻又發現這個似乎幽靈已去的世界危機四伏，於是關心他思想遺產的人也就愈來愈多了。

在中國的「不乖」學者中，我應該算是受馬克思影響比較深的，並且為此曾兩面受攻擊：自詡「經濟學右派」的一些人曾在某網站開了個「秦暉專案組」，專門「扒秦暉的皮」，說我是「自由派中潛伏的社會主義臥底」；而「左棍」並不會因為我經常同情地稱引馬克思而放過我，相反，對於被懷疑覬覦他們壟斷的馬克思神位的「異端」，他們是特別仇恨的，猶如斯大林可以放過鄧尼金 (Anton Denikin)，但絕不會饒過托洛茨基一樣。

但坦率地講，我對馬克思的同情與許多西方左派也有相當的不同，這是因為我們的「問題意識」不一樣。首先，舉例而言，我同情馬克思——甚至可以說非常同情，而且同情從馬克思、恩格斯直到普列漢諾夫 (Georgi Plekhanov)、

盧森堡 (Rosa Luxemburg) 那些「老左派」，卻不同情——至少不那麼同情今天西方的許多「新左派」(至於在中國，我認為除了社會上有一些實際做弱勢者維權工作的草根左派外，學院裏實際上存在大量偽左派——保皇黨人)，因為我們和馬克思生活的十九世紀中葉歐洲一樣面臨民主和專制的鬥爭，問題意識其實很接近。但今天生活在自由民主環境中的許多西方「新左派」已經根本不知道反專制為何物。他們在批判「資本主義」方面並不比馬克思出色，對於「老左派」反專制的傳統和雄厚的思想資源，卻完全數典忘祖，丟得一乾二淨了。

其次，在今天西方的左派之中，我比較同情「社會民主左派」，哪怕是相當激進的社會民主派(比如北歐高福利的倡導者，甚至過去主張「國有化」的英國工黨)，但很討厭某些「文化左派」，他們以「多樣」(文化多元)替代「進步」，已經不再有馬克思那種改造「西方」並使之更「進步」的雄心，卻以「重新認識東方」之類口號實際阻礙「非西方」的進步，希望我們這些「他者」永遠作為他們的「文化觀賞物」而存在。

再者，對於「社會民主左派」，我欣賞他們對一定程度經濟平等的追求和對民主國家福利保障責任的追問，但並不欣賞他們對「新自由主義」的抨擊。這並不是因為我相信「新自由主義」，認為它在理論上就無可指責，也不是認為「新自由主義」就比「福利國家」更高明(我同樣反對「新自由主義者」痛罵「福利國家」，但欣賞他們堅持個人自由)，而是因為在今天「血汗工廠打敗福利國家」、「低人權優勢」使「昂納克寓言」^①不再是寓言的全球化危機中，西方福利社會危機的原因已經不是(或主要不是)西方內部的所謂「新自由主義」，正如西方自由市場危機的原因也已經不是西方內部的「福利國家」體制一樣。

過去我曾經認為，西方左右兩派爭論「自由放任還是福利國家」是個真問題(雖然未必有真答案)，但「中國左派」指責自由太多和「中國右派」指責福利過多都是在製造假問題。而今天，在既無自由也反對福利的「中國模式」對全球化影響愈來愈大的情況下，我認為如果不考慮「中國模式」的威脅(請注意不是「中國威脅」)，西方左右兩派關起門來爭論「自由放任還是福利國家」也已經愈來愈變成假問題，而不是真問題了。

不是嗎？我要說句極端的話：只要中國使用「圈地運動+農民工」方式生產的血汗產品還是源源不斷地湧進西方，而面臨西方「民主社會主義」壓力(勞工權利、福利保障和環境等公益干預之類)的國際資本則紛紛避入中國(或沒有條件避入中國而被中資企業擊敗)，那麼西方左派就是滅掉了他們國家的「新自由主義者」，也挽救不了他們工會的沒落、福利的崩潰和平等的倒退！也許有人會說：不怪西方的「新自由主義」，總可以怪中國的「新自由主義」吧？但是中國之所以有「農民工」又能怪中國的「新自由主義」嗎？沒有戶口等級制就不會有「農民工」，但戶口等級制難道是「新自由主義」造成的嗎？那除非把毛澤東也說成「新自由主義者」吧！更何況，今天的「農民工」雖然在橫向比較中以其「低人權優勢」迫使發達國家的勞工不得不放下身段向中國勞工看齊，但在中國的縱向比較中我們還是必須承認：可以出來打工的「農民工」與

甚麼「自由主義」都沒有的毛澤東時代那些就地餓死也不得外出謀生的「公社農奴」相比，人權水平還是高得多了——只是那時的中國並不參與全球化，他們的人權水平再低，也不會影響到西方的勞動者。

當然，這不是說西方的右派就比左派高明，因為反過來講也是一樣：面臨「中國模式」的崛起（請注意不是「中國的崛起」），西方的「新自由主義者」就是滅掉了他們國家的左派，也挽救不了自由貿易的沒落——今天在美國取消自由貿易、改行保護主義的人，並不是甚麼左派，恰恰是左派的敵人特朗普（Donald J. Trump）！十多年前我就說過：「中國模式」的崛起將迫使西方的福利國家放棄福利保障，同時迫使西方自由市場重樹貿易壁壘。如今特朗普不就是這樣做的嗎？

但是我們並不能簡單地視「特朗普現象」為美國碰到了一個名叫特朗普的怪人。確切地講，美國（以及整個西方）其實是碰到了一種困境：在今天這種全球化遊戲下，世界如果不能改變「中國模式」，那「中國模式」的確就會改變世界——但既不是用「社會主義」，也不是用「儒家」思想，而是用十八世紀的血汗資本主義來改造二十一世紀的人道資本主義，用權貴資本主義來演變民主資本主義，用奴工市場經濟來打敗社會市場經濟；或者用社會黨人的傳統話語說，就是以專制資本主義打敗民主社會主義。在這個歷史當口，如果西方的左右兩派還是只會一如既往地對罵，而不知「黃雀在後」，甚至還爭着向「黃雀」示好獻媚（所謂「左派歌頌中國低自由，右派歌頌中國低福利」），那麼自由與福利並失、自由主義與社會主義同歸於盡的一天就很難避免了。

二 馬克思的「自由」概念：消極自由、積極自由、「第三種自由」或複式自由？

那麼，在如今這個時候，馬克思的學說能夠給我們甚麼啟示呢？談到這個話題，有兩件事值得一提：其一是數年前丁學良先生有篇回憶文字，說到他初到美國時，有人問他，他們這些自由派學者的自由主義思想最早得自何處？丁答：最早得自馬克思。他的美國友人大為詫異，以為馬克思應為極權主義鼻祖，怎麼在中國會成為「自由主義」的思想資源？其二是1989年民主運動被鎮壓後，當局肅清中國社會科學院各所中的異端，馬列主義研究所居然和政治學研究所並列為最嚴重的「自由化重災區」！

當然，對此最簡單的解釋就是，但凡類似「政教合一」的體制，思想解放通常都是從「經學異端」開始的。正如中世紀西方基督教世界的自由思想也是從基督教內部的人文「復興」（中文往往訛譯為「文藝復興」）和宗教改革思潮開始的。不過，基督教初興時屬於從古典文明到中世紀的潮流，也並非以「自由」為主要訴求；與基督教不同，馬克思、恩格斯等人當時屬於從中世紀走向現代的潮流，他們自己也以啟蒙運動的激進派自居。

若干年前，我在「社會主義思想史」課上曾出過一道題：「在馬克思、恩格斯設想未來理想社會的著述中，『民主』、『自由』、『國家』、『個人(個性)』、『市場經濟』、『無產階級專政』、『共產主義』佔有甚麼樣的地位？上述概念中哪個最重要？試以詞頻分析之。」而正確的答案就是「自由」。

現在很多人都不假思索地認定，馬克思政治思想的核心是「專政」，「專政」比「階級鬥爭」還重要；而「專政」和「民主」前面都要加上「階級」的定語，這種定語把「專政」和「民主」弄成一回事：「資產階級民主」意味着對無產階級搞「資產階級專政」，同樣，「無產階級民主」(或曰社會主義民主)也意味着對資產階級搞「無產階級專政」。與此同時，「自由」與馬克思主義則是絕緣的。1980年代，曾有人套用當時流行的「資產階級民主」和「無產階級民主」兩分法句式，提出我們在反對「資產階級自由化」時，可以搞「無產階級自由化」。此說當即受到最高層的訓斥，說「自由化」只能是「資產階級」的，不可能有「無產階級自由化」。

換言之，馬克思似乎最主張「專政」，「民主」只承認「階級」的，而「自由」則完全拒絕(連「階級」的都不接受)。這樣的認定已經普遍到如此程度，以至於不但許多自稱的「馬克思主義者」堅持這種認定，許多敵視馬克思的人也因反感這種認定而站到馬克思的對立面。

但是只要真正閱讀了足夠的文本，就會對馬克思產生完全不同的直觀印象。例如《共產黨宣言》雖主張階級鬥爭，也有暴力革命的色彩，但對革命以後無產階級應該如何治理、採取甚麼政治制度則語焉不詳，其中不但沒有「專政」之說，而且「民主」也沒有怎麼提，更不見「民主專政」這種說法。相反，「自由」倒是多次出現，其中就包括那句「每個人的自由是一切人自由的條件」，即所謂「自由人聯合體」的名言。

其實這並不是個別例子，大量閱讀馬克思、恩格斯的作品後，給人的印象是：自馬克思有了明確的「主義」後，他就是以「自由個性」為核心價值的，從早期馬克思文稿中對「完成的個人」的論述、《共產黨宣言》中對「每個人的自由」的關注，以及《政治經濟學批判》中把「自由個性」列為人類發展三階段(「人的依賴性」、「人的獨立性」與「自由個性」)的終極目標，都可看到這一點。實際上，如今有了電腦檢索手段後，人們不難發現：在馬克思全部著作(尤其是前期著作)中，作為肯定性價值出現的「民主」詞頻要遠遠高於「專政」，而「自由」更是遠遠高於「民主」(也高於「平等」、「博愛」等當時西方文化中流行的其他正面價值)；而且不難發現：馬克思弘揚「自由」價值時，前面幾乎從不加「階級」這種限制，而多是說「每個人的自由」、「一切人的自由」、「自由個性」等等。就此而言，那種區分「資產階級自由」和「無產階級自由」的說法確實不屬於馬克思。

馬克思的「自由」概念帶有明顯的康德(Immanuel Kant) — 黑格爾(Georg W. F. Hegel) 痕迹，尤其是後者。如果說伯林(Isaiah Berlin) 所謂的「兩種自由概念」中，「消極自由」是「拒絕強制」，「積極自由」是帶有康德色彩的「合乎道德的

選擇」，那麼馬克思所謂的「自由」則更帶有「合乎規律的選擇」（以「自由是對必然性的認識」這個經黑格爾發展的斯賓諾莎[Benedict de Spinoza]概念為典型）的含義——這可以算是「第三種自由」吧。而無論選擇必須合乎道德還是合乎規律，都可能被自稱代表道德或規律的專制者利用，成為無限強制即消滅自由的理由，造成羅蘭夫人(Madame Roland)所謂「自由自由，多少罪惡假汝之名以行」。事實上，不僅「自由」，包括「民主」、「平等」、「博愛」乃至「自生自發的秩序」等在內的一切「好詞」都有類似的可能，這也就是「積極自由」與「消極自由」的矛盾，以及（我認為）制度安排比哲學概念更重要的理由。

不過就馬克思而言，他比伯林早生幾乎一個世紀，那時他所見識過的反自由或專制的勢力，不是「自然發生的或政治性的」強制（即家長制或領主—君主制的）^②，就是以「道德」、「公共意志」為理由的強制（如崇拜盧梭[Jean-Jacques Rousseau]的法國雅各賓派和布朗基[Louis A. Blanqui]、蒲魯東[Pierre-Joseph Proudhon]乃至俄國民粹派所倡導的），當時以「科學」、「客觀規律」乃至以「馬克思主義」本身為理由的強制還並沒有出現。所以對馬克思的問題意識而言，當時存在的一切「共同體」對「個人」（個性）的「超經濟強制」和束縛，或者反過來說，個人（個性）對「共同體」及共同體代表者「天然首長」的「人身依附」，都是前現代的、要被「歷史必然性」淘汰的、應該擺脫的東西。在這個意義上，強調擺脫強制的「消極自由」與「合乎規律的選擇」意義上的自由，在馬克思看來並無伯林意義上「積極自由」和「消極自由」的衝突。

儘管馬克思追求的「自由」比所謂「消極自由」複雜得多（也不同于伯林所謂的「積極自由」，不妨謂之「複式自由」，即可作多種解釋的自由），這樣的複式自由當然有其內在矛盾，也可能被後世反自由的人利用，但卻不能說馬克思本人是反對「消極自由」的。他並不僅僅把自由看作是反對強制，但「不僅僅」反對強制當然不代表不反對。據說「積極自由論者」得勢後容易強制別人，這個問題值得討論。但就馬克思而言，他既不能簡單歸入伯林所說的「積極自由」派^③，更從來沒有「得勢」過，他終身爭取自由（包括爭取「消極自由」）、反對強制的傾向還是非常明顯的。

三 「右派」馬克思？

因此，馬克思（以及十九世紀那批「老左派」）反專制的思想資源值得深挖。過去也有人常提到馬克思反對普魯士書報檢查令等立場，但總認為那就像中共當年也反對國民黨書報檢查一樣，是一種「階段性」姿態或臨時的策略，並未予以足夠的重視。但其實，我認為馬克思的反專制思想（在當時背景下甚至可以說是反對「現存國家」——當時歐洲各國大多不是憲政民主國家）是帶有本體論性質的，以至於如果把馬克思哲學意義上的「自由」落實到當時的具體社會問題層面，那往往帶出的是「消極自由」而未必是「積極自由」的主

張。而如果把馬克思那些關於終極理想的語焉不詳的話忽略不計，則當時的馬克思（還有恩格斯等）與其說像是今天的「社會民主黨」（馬克思不像斯大林，我以為是用不着多說的），毋寧說更像是如今的「自由放任派」。

就以最近美國左派強烈要求「控槍」、痛批美國右派支持「公民持槍權」而論，我其實基本同意今天美國應該控槍的左派觀點。但如果「穿越」到一百多年前，今天美國左派的說法卻更像是在批判馬克思，因為馬克思、恩格斯當年確實一直在疾呼取消「常備軍」，要求歐洲各國學習美國和瑞士實行全民持槍，「以全民武裝代替常備軍」，並說：「如果每個公民家裏都有一支槍和五十發子彈，還會有哪一個政府敢侵犯政治自由？」^④換言之，馬克思、恩格斯在這個問題上的態度更像是今天美國的「右派」而非「左派」。

還有，今天民主國家的左派對城市中的「貧民窟」罵得很厲害，以為那是「資本主義」的大罪惡。他們依靠貧民的選票為貧民說話，要求政府給窮人提供住房保障，卻已習慣於認為窮人在城裏安家的權利是天經地義，從來沒有想過會有一種窮人沒有選票，而官府卻可以驅逐「低端人口」、不准貧民有「窟」、對窮人犁庭掃穴的體制。而在馬克思的時代，歐洲是有這種體制的。在那種體制下當時有人大罵貧民窟這種「資本主義的罪惡」，並祭起「倫理社會主義」的壇子，認為國家應該把窮人趕回「田園詩般的」鄉村或者限制他們進入城市。

那時正是恩格斯起來駁斥這種「新鄉村主義」論調，並旗幟鮮明地捍衛貧民窟居民的居住權，嚴厲斥責驅趕貧民的「奧斯曼」體制。恩格斯認為「資本主義的罪惡」並非表現為貧民窟的存在，而恰恰是掌權者要強拆貧民窟。他強烈譴責在貧民窟廢墟上「開闢一些又長、又直、又寬的街道，在街道兩旁修建豪華的大廈」，建立豪華、壯觀的「奧斯曼城市」，並「為有這種巨大成功而大肆自我吹噓」。恩格斯回顧自己早年揭露英國工人貧民窟的惡劣條件後說：尤其在他們不是因自由交易而自願離開，而是在「圈地運動」中被強制「驅逐」出來時，更應當斥責驅逐者幹出的「無恥勾當」。但這絕不意味着像蒲魯東那樣歌頌「有自己的小屋子、小菜園和小塊土地的手工織工」；即便在貧民窟中，「英國無產者比1772年有自己的『家園』的農村織工不知要高出多少」。更有甚者，恩格斯不僅為貧民窟租戶辯護，還為租房給他們的房主辯護。他痛罵蒲魯東挑動貧民租戶向房主搞「階級鬥爭」的主張是轉移視線，認為租戶與房主應該站在一起共同對付強拆貧民窟的官府^⑤。

現在的歐美左派已經無法理解恩格斯的主張，只有南非白人統治時期的曼德拉（Nelson Mandela）還懂得白人「清理貧民窟」、驅趕黑人是多麼慘無人道，並疾呼「亞歷山大鎮（約堡最著名的貧民窟）是一片希望的沃土」^⑥！曼德拉不被「左派」罵，是因為南非被驅逐者的膚色與驅逐者不同，所以他抵抗的是可惡的「種族隔離」；可是對於同一膚色群體內驅逐「低端人口」的「族內隔離」制度，他們聞所未聞，甚至他們當中有的人還會欣賞中國的「奧斯曼左派」，而把類似恩格斯那一代「老左派」的抗議罵成「維護貧民窟」的「右派」。與這些所謂的「新左派」相比，恩格斯不是要高明得多嗎？

這就不難理解，馬克思、恩格斯固然在現實中曾經批判過自由資本主義，但在經濟思想史傳統上，他們一貫對「國家管制派」的評價壞於「自由放任派」：控商主義（mercantilism，以往誤譯為「重商主義」）比自然主義（physiocracy，過去誤譯為「重農主義」）壞；德國歷史學派比英國古典學派壞。反過來說，就是「自由放任」比「國家管制」進步：魁奈（François Quesnay）比柯爾貝（Jean-Baptiste Colbert）進步；斯密（Adam Smith）比李斯特（Friedrich List）進步……以至於斯密的自由市場經濟學（教科書上稱為「英國古典政治經濟學」）被認為是馬克思經濟學的「來源」之一，但從來沒人把控商學派、官房學派（cameralism）、歷史學派這類國家管制經濟學看成馬克思思想的來源。

馬克思等定義的社會主義先驅（即所謂「空想社會主義者」）如聖西門（Saint Simon）、傅立葉（Charles Fourier）、歐文（Robert Owen）與卡貝（Étienne Cabet）等除了書齋裏的自由思想，如有實踐，也都是搞民間志願者烏托邦的，他們當中沒有一個搞過強制性「集體」，更不要說「國營企業」。而那時的「國營企業」，從法國波旁王朝的國營毛毯廠到普魯士有人建議設立的「國營妓院」，無不遭到馬克思等的痛罵。即便是馬克思推崇的「第一個無產階級政權」——巴黎公社，也沒有把民營企業搞成「國有」。馬克思曾批評公社沒有沒收法蘭西銀行，那是為了打仗需要（該銀行給凡爾賽政權放款，而公社卻在財政上一貧如洗），他從來沒批評公社不沒收一般私人企業。

甚至今天左派支持的福利國家，在馬克思時代的雛形卻是迪斯累利（Benjamin Disraeli）、俾斯麥（Otto von Bismarck）這些「保守右派」主張的，今天學者稱為「托利黨的父權制社會主義」^⑦，在當年馬克思、恩格斯曾經罵為「封建社會主義」，認為這一套比資本主義還糟糕。後來福利國家成為左派的訴求，那是在普選制民主興起以後的事了。而在此以前，尤其在面對普魯士專制的馬克思和面對沙皇專制的普列漢諾夫與早年的列寧看來，在擁有自由民主、自由市場而當時尚無社會福利制度的「純資本主義」美國和比較專制、但卻有了「福利國家」雛形的普魯士這兩者間，他們的態度是非常鮮明的：美國要比普魯士好太多了！列寧曾把俄國的前途描述為「美國式道路」和「普魯士道路」的鬥爭，而且以追求前者、抵抗後者為己任；馬克思就更不用說了。甚至在「公民持槍權」這個如今美國左右兩派對峙最典型的問題上，馬克思、恩格斯的立場也似乎更類似今天的「白右」而不是「白左」。

在國際關係領域方面，那時的馬克思、恩格斯都是出了名的「仇俄親美」。在1864年代表國際工人協會（即第一國際）致美國總統林肯（Abraham Lincoln）的公開信中，馬克思對美國的高調讚揚一點也不下於1989年後流亡美國的中國民運人士。他把美國稱為「偉大的民主共和國」，把美國《獨立宣言》（*United States Declaration of Independence*）稱為世界史上「第一個人權宣言」，把美國南北戰爭稱作「開創工人階級取勝的新紀元」，並把林肯稱作「工人階級忠誠的兒子」。他甚至宣布，歐洲工人「階級的命運是同星條旗連在一起的」^⑧。而在此以前，馬克思還提出：美國民主共和的小政府體制是「迄今為止最高形式

的人民自治」^⑨。如果說這是因為南北戰爭的特殊時間而有此褒獎，那麼到1871年在紀念巴黎公社的著述中，他就把無產階級執政後不能建立「常備軍」而應該武裝人民、不能推行中央集權而應該由城市「自治政府」組成「自由的聯邦」，作為公社的兩條重要啟示^⑩。如果說這裏沒有直接提到美國，那麼到1885年恩格斯又對他們在1840年代曾經有過的「中央集權」主張作出反思，認為那時他們受了波拿巴派的「欺騙」，現在則主張「和美國類似的地方和省區自治」^⑪。遲至1891年，恩格斯還批評德國左派的《愛爾福特綱領》沒有提出在德國實行「不要〔國家〕官僚制」的「美國式的〔民間〕完全的自治權」^⑫。

應該指出：當時美國實行這種不同於歐洲的、最大限度實行民間自治而減少國家機構及僱員的「小政府」，是和美國在社會經濟領域最傾向於自由放任，以及它在社會保障和福利性再分配方面都晚進於歐洲（尤其是俾斯麥治下的德國）有密切聯繫的。但是，馬克思和恩格斯一而再、再而三地強調德國要學習美國的「小政府」，卻從未主張美國應該學習俾斯麥的「福利國家」。

與此相反，那時這些「老左派」眼中的俄國不僅是本國「各族人民的監獄」，而且是威脅各國自由的「歐洲憲兵」。甚至在他們的進化論序列中，比「絕對主義政體」更靠後的貴族制波蘭人的抗俄鬥爭，也被馬克思譽為保護歐洲文明免遭沙皇踐踏的「歐洲不死的勇士」、「兩千萬英雄」的壯舉。他指出：「對歐洲來說只能有一種選擇：要麼是以俄國佬為首的亞細亞的野蠻勢力像雪崩一樣壓到它的頭上，要麼它就應當恢復波蘭，從而以二千萬英雄為屏障把自己和亞洲隔開，以便贏得時間來完成本身的社會改造。」^⑬馬克思、恩格斯一貫反對他們在歐洲的「同志」（法國的饒勒斯 [Jean Jaurès]、蓋得 [Jules Guesde] 等）與政府合作，卻贊成美國的「同志」魏德邁 (Joseph Weydemeyer) 去做總統林肯的將軍。當然，那時的美國與今天的美國一脈相承，但那時的帝俄並非列寧的蘇俄。不過，今天的俄國也早已不像1917年那樣「反傳統」了，而是很願意繼承沙俄；在今天俄國的「通三統」思想家（如在中國受到熱捧的卡拉穆爾扎 [Vladimir Kara-Murza] 等）看來，這兩者在對抗「西方」、敵視「邪惡民主」方面也具有一脈相承的光榮。那麼，馬克思、恩格斯那種態度又與今天的甚麼東西一脈相承呢？

四 馬克思、恩格斯怎麼看待「國有制」？

當然，馬克思、恩格斯不可能真的是「白右」，他們對私有制和市場經濟（即所謂「資本主義」，馬克思是絕不可能有「社會主義市場經濟」概念的）的抨擊可謂眾所周知，也不會真的喜歡經濟上的個人自由競爭。如果說今天西方的社會民主黨人是不是馬克思的傳人爭議頗大，今天的「新自由主義者」對馬克思的敵意則是十分清楚的。馬克思、恩格斯無疑支持政治自由，但對於「經濟自由」——如果說反對控商主義和傳統國家壟斷也是一種支持的話，這在

「前資本主義」狀態下只是出於「客觀規律」論而接受「資本主義」為一個「必經階段」，而在「資本主義」狀態下則是希望私有制被「自由人聯合體」取代，而不是被「國有制」取代。

馬克思反對私有制（主要指生產資料私有制）是毫無疑問的。我們可以贊成或反對馬克思的這個觀點，但無法否認馬克思有這個主張。在「拋棄」還是「揚棄」私有制的哲學名詞上鑽牛角尖，我以為意義不大。但馬克思、恩格斯對「國有制」的態度則耐人尋味。他們不僅堅決反對專制國家的「國有制」，即便是對民主國家（當時歐洲多數國家包括馬克思、列寧的祖國都還遠不是民主國家）的國有制，他們那時也還沒有明確的態度，至少比二十世紀上半期英國工黨的「國有化」主張要模糊許多。如恩格斯所承認，1848年前後他們曾認為無產階級掌權後有必要實行「中央集權」^⑭。相應地，在經濟上《共產黨宣言》中也有「工人革命」後將「把一切生產工具集中在國家手裏」的主張^⑮。但到1860年代前後，他們逐漸突出反對「官僚制」和「中央集權」，主張「美國式的」「人民自治」——這當然並不意味着經濟上也主張美國式的私有制，但反對「歐洲式的」國家管制則比較明顯，於是這個時期他們對於未來公有制的實現形式，往往用諸如「個人全面發展和他們共同的社會生產能力成為他們的社會財富」、「共同佔有和共同控制生產資料的基礎上聯合起來的個人所進行的自由交換」^⑯這類含糊不清的拗口說法來表達。

這樣的產權主張似乎既不是私有制，也不是國有制，所以他們經濟上主張的社會主義固然與「資本主義」對立，但與「國家主義」也是對立的。到



位於德國柏林的馬克思恩格斯廣場。（資料圖片）

十九世紀末恩格斯時代，這些左派通常都叫「社會民主黨」（而不是國家社會黨或國家民主黨），因為他們在政治上都主張普選制民主，並企圖通過民主走向「社會主義」。但作為他們的經濟主張的社會主義，更確切地說似乎應該叫「社會自由主義」——仍是反對國家管制的。他們希望由「社會」而不是國家來約束經濟個人主義，這其實相對近似於與「管制主義」對立的「自由放任主義」——當然，這裏的「放任」僅就反對國家管制而言，強調自由公民集體的經濟地位；這種「社會自由主義」與市場自由主義顯然是不同的。在很長一段時期，「國家社會主義」（State Socialism，不同於後來希特勒[Adolf Hitler]搞的「民族社會主義」[National Socialism]，雖然有時後者也中譯為「國家社會主義」）是德國經濟學家洛貝爾圖斯（Johann K. Rodbertus）和工會組織者拉薩爾（Ferdinand Lassalle）的主張，他們希望通過勞工運動施加壓力，使國家加強對經濟的干預，從干預分配逐漸過渡到組織生產。對這種「國家社會主義」，馬克思、恩格斯、考茨基（Karl Kautsky）都有強烈的批判，如馬克思說^①：

如果有人肯花點力氣用爪哇（國家社會主義在這裏極為盛行）的實例來說明猖獗一時的國家社會主義，那倒是一件好事。……荷蘭人怎樣在古代公社共產主義的基礎上以國家的方式組織生產，並且怎樣保證人們過一種他們所認為的非常舒適的生活。結果是：人民被保持在原始的愚昧狀態中，而荷蘭的國庫卻每年得到七千萬馬克的收入（現在大概還要多）。這種情況是很有意思的，而且很容易從中吸取有益的教訓。這也附帶證明了，那裏的原始共產主義，像在印度和俄國一樣，今天正在給剝削和專制制度提供最好的、最廣闊的基礎。

1870年代，恩格斯曾表示無產階級革命後，無產階級掌權下的國家將會採取「第一個」也是「最後一個」行動，即「以社會的名義佔有生產資料」，但那也同時意味着國家的消亡^②。顯然，這樣的說法是避免既要消滅私有制，又要反對「國家社會主義」之矛盾的一種修辭。而到了恩格斯晚年，他對《愛爾福特綱領》中的國有化主張又提出質疑：「是否能把這一切都託付給卡普里維[Leo von Caprivi，時任德國首相]先生呢？而這又是否和前面所宣稱的拒絕一切國家社會主義這一點相一致呢？」^③

顯然，馬克思、恩格斯對「國家社會主義」的排斥根源於他們對「國家」本身的反感：現存的「國家」與「私有制」同樣討厭，而「無產階級革命」後「國家」又該消亡了。儘管有時他們強調在此之前會有個「無產階級專政」的「過渡時期」，但這個時期卻是與戰爭相聯繫的，很難設想「無產階級專政的國家」會在和平狀態下存在，更不用說在和平狀態下經營企業了。而非國家的「自由人聯合體」究竟是怎麼回事，從來沒有人說得清楚。後來鐵托（Josip B. Tito）在南斯拉夫就是根據這類說法，試圖建立不同於「國有制」的「社會所有制」，結果也沒成功。

現實地講，如果要靠「每個人的自由」作為「一切人自由的條件」來建立志願者集體（聯合體），這樣的集體（現實事例應該近似於歐文的新拉納克[New Lanark]和以色列的基布茲[Kibbutz]）覆蓋面肯定有限，沒法解決市場經濟中個人自由行為的弊病，如多數自由主義經濟學家也承認的正負「外部性」問題。這恐怕還是得依靠民主程序：由公民讓渡一些權利來建立公權力機構（政府意義上的「國家」或國家機器），公民在其權力邊界內必須服從其管理。在左派傳統中，這種想法其實並非來自馬克思、恩格斯，而是來自他們的挑戰者拉薩爾。

不同於馬克思以至考茨基這類書生理論家，拉薩爾就是實際的工會組織者。他沒有那麼多的幻想，考慮的就是如何給工人（工會會員）帶來實際利益。他創建的全德工人聯合會比馬克思那一派更早呼應俾斯麥政府的福利保障政策，傾向於與國家合作，因而被貶稱為「國家社會主義」。但後來的德國社會民主黨顯然是接受了拉薩爾的這一傳統，只不過那時的德國已然是完全的憲政民主政體，而不再是俾斯麥式的威權政體。從恩格斯反對跟俾斯麥政府合作的立場講，德國社會民主黨也不算是悖逆了他——畢竟恩格斯明確講過，在法國、美國和英國這類民主國家，「舊社會可能和平地長入新社會」，只是在仍屬「專制制度」的德國還不能這樣說^{②0}。

五 俄國馬克思主義者如何反駁「西方民主虛偽論」，論證「自由主義的抽象權利」？

而在比俾斯麥體制更專制的俄國，馬克思的早期信徒反對「政府保護勞工」的祖巴托夫主義（Zubatovism，「警察社會主義」）和「國家壓制富人」的「警察民粹主義」更是著名。現在有人說，純粹的市場經濟會給工人帶來很大的危害；那麼為了解決市場經濟的矛盾，就需要有一個強有力的國家來保護弱者，搞「國進民退」和再分配。這在民主時代確實是一種左派主張，可是這曾經是十九世紀歐洲左派最堅決反對的一種觀點。

像列寧1895年寫的〈社會民主黨綱領草案及其說明〉中就明確地講，「反對一切想靠不受限制的政府及其官吏的保護來為勞動階級謀福利的企圖，反對一切阻止資本主義發展、因而也阻止工人階級發展的企圖」；「工人的解放應該是工人自己的事情」；「俄國人民需要的不是不受限制的政府及其官吏的幫助，而是從它的壓迫下解放出來」，等等^{②1}。根據這些原則，俄國馬克思主義者提出了九點「首先要求」^{②2}：

1. 召開由全體公民的代表組成的國民代表會議來制訂憲法。
2. 凡年滿21歲的俄國公民，不分宗教信仰和民族，都有普遍的、直接的選舉權。

3. 集會、結社和罷工自由。
4. 出版自由。
5. 消滅等級，全體公民在法律面前完全平等。
6. 宗教信仰自由，所有民族一律平等。出生、結婚和死亡的登記事宜交由不受警察干涉的獨立民政官管理。
7. 每個公民有權向法院控告任何官吏，不必事先向上級申訴。
8. 廢除身份證，流動和遷徙完全自由。
9. 有從事任何行業和職業的自由，廢除行會。

在這些要求中，前七條都屬於政治自由，最後兩條即自由遷徙、自由就業、自由競爭，都屬於擴大經濟自由、排除政府干預的範疇。這些話如果在今天講，你想暴跳如雷的應該是誰？不會是「自由主義者」吧。

也許現在的一些左派朋友可以解釋說，當時列寧所講的不受限制的政府，指的是資本家的政府。資本家的政府，左派當然是要反對的了。可是，列寧緊接着就說明：民主國家儘管是由資產階級掌權，但「工人聯合起來同樣也能夠影響國家法令，爭取修改這些法令。其他各國的工人正是這樣做的」，而俄國工人卻沒法這樣做。所以俄國工人寧可直接面對資產階級，也不能忍受「專制政府的無限權力」，儘管這個政府經常包庇資產階級，但「它好像是完全獨立於人民的，凌駕於一切等級和階級之上的」，「世界上也沒有一個國家可以僅僅根據高級領導的恩准就這樣輕易地違反這些資產階級的條例」，「這個政府自命為『承受上帝恩典』，並把『皇恩』賜給受苦受難、愛好勞動的土地佔有者和貧困不堪、受盡壓迫的廠主」。因此，工人即便為了有權利直接與資產階級鬥爭，也「必須支持一切反對官吏，反對官僚管理機構，反對不受限制的政府的資產階級代表人物！」「所有反對專制政府無限權力的社會階層都是工人的同盟者。……資本主義越發展，官僚管理機構和有產階級本身利益即資產階級利益之間的矛盾就越深刻。所以社會民主黨宣稱，它將支持資產階級中間所有反對不受限制的政府的階層和等級。」²³顯然，列寧這裏指的不是資本家的政府，而是資本家也要反對的專制政府。資本家如果反對這樣的政府，我們工人階級應該和資本家站在一起，聯手反對他們。

既然不是資本家政府，那會是甚麼政府呢？就是當時一些御用文人所講的「中性政府」。我們最近也有人說，中國的經濟奇迹有個非常重要的因素，就是中性政府，它的權力至高無上，既不需要窮人的選票，也不需要富人選票，而是凌駕於窮人和富人之上，對窮人和富人都公平的政府。這樣的政府比「西方民主」要好。

其實，關於中性政府的觀點在十九世紀就很流行。比如說，俄國當時有個警察民粹主義者的名言受到列寧的強烈抨擊。列寧先是作為靶子引述這句話說：西方的民主很虛偽，因為民主要靠選舉，選舉是富人操縱的，「選出來的都是富人，富人管事情很不公道，他們欺負窮人」，而「俄國的政府不是選

舉的，沙皇因此高於一切人，既高於窮人，也高於富人。沙皇在窮人和富人之上，為一切人主持公道」，因此比西方選舉制下的政府要好得多^②。言下之意，沙皇既不是窮人選出來的，也不是富人選出來的，因此就是中性的，是最好的政府。列寧接着對這番話進行痛斥：夠了，所謂中性政府的「公道」是甚麼貨色，我們哪個俄國人沒有領教過？「可是，在歐洲其他一切國家裏〔在列寧看來，歐洲只有俄國是專制的野蠻國家〕，工廠的工人和種田的僱農都能參加國會，他們在全體人民面前自由地講工人的貧困生活，號召工人團結起來，爭取過比較好的生活，誰也不敢阻止人民代表說這種話，沒有一個警察敢動他們一根毫毛。」^③

請看那時是甚麼人說西方民主如何虛偽？又是誰出來反駁他們？可以說，那時對這種「西方民主虛偽論」和「中性沙皇公道論」駁斥得最激烈、為「西方民主」辯護最精彩的，不是「自由主義者」，而正是俄國馬克思主義者！為甚麼是俄國，而不是西歐的馬克思主義者呢？因為二十世紀初西歐已經民主化，俄國還是沙皇專制。在十九世紀中葉西歐還是專制政權時，那裏的左派也有過類似的駁斥。

當時俄國馬克思主義者對自由民主的這類辯護不僅針對保皇派，更針對「反自由」的其他左派。比如那時俄國的激進左派先驅車爾尼雪夫斯基 (Nikolay Chernyshevsky) 有一個著名的觀點：「自由主義者所追求的權利是一種抽象的權利，這種權利對於一般的勞苦大眾是沒有意義的。」比如說，你鼓吹言論自由，他就說窮人讀書識字的能力很差，言論自由的權利對於他們來講有甚麼意義呢？還說窮人很難參加競選，在議會中辯論的權利對於他們來講有甚麼意義呢？因此，車爾尼雪夫斯基說，這些權利相當於主張一個人擁有「用黃金做的碗吃飯的權利」一樣，這個權利對於一般的窮人來講是沒有任何意義的，因為他們實際上不可能有黃金做的碗；他們完全「可以為了一個銀盧布，把這種權利給賣掉」。那就是說，只要存在着貧富不均，那麼我們講的民主就是沒有意義的。因為窮人行使民主權利的能力會受到經濟條件的限制，所以我們需要的不是甚麼憲政民主，而是要在「人民專制」下搞均貧富，搞「社會主義」。車爾尼雪夫斯基這個觀點體現在他的名著〈路易十八和查理十世時代法國的黨派鬥爭〉中。當時的俄國馬克思主義宗師普列漢諾夫專門寫了一本書，花了很大力氣系統地批評這個觀點，這本書就是《我們的意見分歧》，此書與另外兩本大作《社會主義與政治鬥爭》、《論一元論歷史觀之發展》是奠定普列漢諾夫宗師地位的「老三篇」，用列寧的說法，它「培養了整整一代俄國馬克思主義者」^④。大家可以看看當時的俄國馬克思主義者是怎麼批評所謂「西方民主虛偽論」，以及怎麼論證窮人需要「抽象權利」的。

普列漢諾夫通過大量的論證證明，「自由主義者為之奮鬥的抽象權利，正是人民解放的必不可少的條件」。他認為議會民主的確是「資產階級的組織工具」，但同時它也是「無產階級的組織工具」。而且無產階級尤其需要它——我們沒有資產已經是處於弱勢了，如果連這種「組織工具」都沒有、都被別人

壟斷，豈不更糟糕了嗎？車爾尼雪夫斯基說，在貧富不均條件下講民主是虛偽的，普列漢諾夫針鋒相對地反駁說：專制條件下的「平均主義」和「公社」更虛偽。俄國的「共耕公社」就是羅曼諾夫王朝用「刺刀和鞭子」強迫農民勞動的奴役制度。他說在今天的俄國，農民面臨的問題就是退社自由的問題；俄國農村出現的階級分化，就是「剝削者的公社和被剝削者的個人」之間的對立。他還警告說，像車爾尼雪夫斯基主張的那種「人民專制」，會演變成「共產主義基礎上的皇帝專制」，就像南美的印加帝國和中華帝國（受馬克思「亞細亞生產方式」理論的影響，那時的俄國馬克思主義者都認為中國古代實行的是「土地國有」並因此維持專制獨裁），導致可怕的歷史大倒退！他還說有些人口頭上講言論自由，實際上拿「革命」做棍子搞唯我獨尊、封殺別人，而我們既然把言論自由的權利寫在自己的旗幟上，就不能只讓自命為對當前革命有領導責任的黨享有這種權利²⁸。這些話我們今天聽起來，是不是也有點醍醐灌頂，非常「啟蒙」呢？

今天中國流行一句官方話語，叫做「不忘初心」。不過，不僅在中國很多人早已不知「初心」為何，就是在西方左派中，他們也大都不能理解馬克思那一代人的「初心」了。為甚麼？很簡單，就是因為馬克思一代當時面臨的問題背景和他們今天所面對的有很大的不同，所以今天西方的左派已經忘記了那些問題。可是我們中國今天的問題背景與西方今天面對的也非常不同，但與他們當時的處境倒是更為相像，各位想想是不是這麼回事？那麼我們的左派如果忘了這些話，還能算是左派嗎？

六 作為價值觀的「亞細亞生產方式」理論

我覺得，馬克思、恩格斯的反專制思想甚至比他們反「私有制」的論述更具有本體論性質，這尤其體現在他們對以「土地國有」、「農村公社」為基礎的「亞細亞生產方式」和「東方專制主義」的強烈貶斥上。後來原德國共產黨理論家魏特夫（Karl A. Wittfogel）跑到美國寫的那本《東方專制主義：對於極權力量的比較研究》（*Oriental Despotism: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otal Power*）²⁹雖然曾被利用為冷戰工具，他對「治水社會」的論述在歷史學上也是失敗的³⁰，但無可否認他確實弘揚了馬克思在這方面的思想遺產。

後來的左派在「東方」（俄國、中國）當局影響下無視馬克思的這筆遺產，其實是嚴重的數典忘祖。因為這份遺產當年對俄中兩國馬克思主義史學的開山祖（俄國的波克羅夫斯基[Mikhail Pokrovsky]和中國的侯外廬等）可以說起了關鍵的作用。正是這份遺產鼓勵兩國的早期馬克思主義者投身於反抗沙皇和國民黨「黨國」體制的鬥爭——我的研究生導師、著名左派史學家趙儷生先生就是這個傳統中的一個典型。而否定這筆遺產，則成為兩國「馬克思主義」異化為官方極權主義的開始。

今天西方的「文化左派」也攻擊馬克思用「亞細亞」、「東方」等構詞，就是「歐洲中心主義」，是歧視東方和亞洲文化的殖民偏見，這根本是望文生義、亂扣帽子。普世進化論者馬克思從來沒有「文化類型優劣」這種思路，也多次明確說過他講的這個範疇是個普遍性概念，並無專指亞洲或「東方」之意；歐洲同樣經歷過這個「階段」，只是近代歐洲變成「市民社會」後，那個階段就還在亞洲和「東方」可見痕迹而已。

當然，沒有「殖民偏見」，並不等於這一概念在實證歷史學上可以成立。今天大概沒有哪個嚴肅的中國史、亞洲史或「東方」史專家會把上述「馬克思語錄」當做實證史學的圭臬。但關鍵在於：馬克思並不是史學家，這一概念本來就不能用來證明他有多高的史學考證水平，但卻足以反映他的歷史觀和反對「共同體」束縛、追求「個人自由」的價值取向。

馬克思的「亞細亞國家」理論與「共同體」概念密切相關。在十九世紀，古代或「傳統」社會以身份性、強制性和依附性的「整體」為特徵，而近（現）代化意味着個性與個人權利的覺醒和自由人的契約聯合，這是啟蒙時代以來各種「進步」思想的共同觀點。舉凡盧梭、黑格爾、梅因（Henry S. Maine）、穆勒（John S. Mill）、滕尼斯（Ferdinand Tönnies）、涂爾幹（Émile Durkheim）乃至馬克思、拉法格（Paul Lafargue）、考茨基和普列漢諾夫，都是這麼看的。馬克思認為：「我們越往前追溯歷史，個人就越表現為不獨立，從屬於一個較大的整體。」這些「整體」的演變過程是：最初是「完全自然的家庭」，然後由家庭「擴大成為氏族」，又由「氏族間的衝突和融合」形成各種更大的共同體；或者說「自然形成的共同體」包括：由家庭「擴大成為部落」，然後是「部落的聯合」。由這些「自然形成的」組織再合成「凌駕於所有一切小共同體之上的總合的統一體」，即「亞細亞國家」。在這些壓抑個性的「共同體」或「統一體」中，個人只是「狹隘人群的附屬物」，個人本身就是「共同體的財產」，由所有個人對共同體的依附產生出共同體成員對「共同體之父」的依附。這就是「亞細亞專制」之源^⑩。

在當時實證資料有限的情況下，上述見解實際上是從那些學者對自由的價值追求中邏輯地推導出的。所謂「亞細亞國家」就是這樣一個與其說是事實判斷，不如說是價值判斷的概念。馬克思當時說的「亞細亞」有如下基本特徵：它是社會的第一個發展階段（也就是「最野蠻最落後」的階段）；那時沒有私有制（特別是土地私有制），而是「土地國有」、「農村公社」，在此基礎上建立了嚴酷的專制主義和「普遍奴隸制」。

但這種描述到了後來的「五種社會形態」說就面臨嚴重的解釋困難。根據斯大林時代的說法，「專制國家」和「奴隸制」只是「私有制」的產物；而「無私有的、一切皆為「公社」的狀態則被塗上了「平等」的玫瑰色：或者是未來理想的「共產主義」，或者是據說為人類本初狀態的「原始社會」，而後者除了物質貧乏、「生產力很低」外，在道義上似乎很美好——那是個「無階級」、「無剝削壓迫」的「原始民主」、「原始共產主義」狀態。而馬克思的「亞細亞」卻把

「無私有」、「共同體」、「公社」和駭人的「專制國家」、「普遍奴隸制」掛了鉤。這在「五種社會形態」中往哪兒擺呢？你說它是「原始社會」嗎？它又充滿「剝削壓迫」；你說它是「奴隸社會」嗎？它又沒有「私有制」，而且馬克思明明是把牠擺在初始位置，而不是繼「原始社會」之後的「第二階段」。

而且更重要的是：那種「無私有」卻「有專制」以及奴隸狀態的說法容易引起現實的聯想。事實上，當普列漢諾夫那一代馬克思主義者在俄國進行反專制鬥爭時，的確運用了這種說法來抨擊當時的沙皇專制「公社國家」，他們斥責沙皇「用刺刀和鞭子強迫農民『共耕』」，指出「俄國農民分裂成兩個階級：剝削者的公社和被剝削者的個人」，疾呼「農村公社對農民的危害越來越大」，還把支持獨立農民、實現退社自由列為無產階級政黨第一個土地綱領的「唯一內容」。他們同樣抨擊當時的民粹派美化農村公社、抵制資本主義的主張是為「亞細亞專制」張目，是反動的「警察民粹主義」，是追求「古代中國或秘魯式的共產主義基礎上革新了的皇帝專制」^⑩。那時「亞細亞專制」之說在現實中既有如此作用，學術上又還沒有與當時並不存在的「五種社會形態」官定模式發生衝突，所以它曾經是反專制的馬克思主義者手中的銳利武器。從普列漢諾夫、早年的列寧，直到俄國馬克思主義史學開山祖波克羅夫斯基，都爛於此道。

然而到蘇聯時代形勢大變，布爾什維克自己搞起了更嚴厲的「公社國家」，同時確立了「五種社會形態」的官方史學，「私有制」被判定為「剝削壓迫」的唯一根源，退社自由成了大逆不道，民粹派的罪過也從維護「專制公社」變成了鼓吹「小農自由」。於是關於「亞細亞生產方式」的討論就變得非常敏感以至危險。蘇聯時期為此曾屢興大獄，很多人為此掉了腦袋。在中國，民國年間的社會史論戰中「亞細亞生產方式」說就被判定為「托派理論」，1949年後很多人也為此遭厄運。正如趙儷生先生直言的：「當代現實是把階級鬥爭強調到近乎絕對化的程度，地主是萬惡之源，怎麼不強調〔譴責〕地主所有制，反而強調〔譴責〕國家所有制呢？」^⑪於是「亞細亞生產方式」理論長期成為禁忌。偏偏趙先生這個「不識時務」的天真左派很執著於這個理論。根據其說法，他接觸這一理論是在抗戰時期，在《德意志意識形態》中，他「懂得了所有制衍變發展的全史」，「國家所有制在前，而私人所有制在後，這是我明白的第一點」。在整個前資本主義時代，私有制因素一直在努力擺脫共同體的束縛，因此「對照我們中國的歷史，那種純粹的私有財產，……在鴉片戰爭甚至土地改革以前，怕是一直不曾出現過吧」^⑫。

現在我們知道，《德意志意識形態》被介紹到中國，是共產黨在民主旗號下反對國民黨「黨國」專政的時代。那時不僅政治上自由、民主是反獨裁的革命口號，經濟上國民黨的國有制（共產黨稱之為「官僚資本」）也被視為壓在中國人民頭上的「三座大山」之一，而私營工商業則被褒稱為「民族資本」；國民黨搞的國家壟斷、國進民退，則被譴責為「官僚資本摧殘民族資本」。可想而知，那時爭取自由民主的左派青年在反對國民黨專制時讀到這種「亞細亞生產

方式」理論時的心態，與沙俄專制的反對派普列漢諾夫等應當說是非常相似的。但是到了後來，「官僚資本」易主後換塊牌子，就從萬惡之源變成了百善之首的「國營企業」，國進民退也從「官僚資本摧殘民族資本」變成「社會主義戰勝資本主義」了。趙儷生先生等理解的馬克思主義當然也變得「不合時宜」起來。

今天我們論史，早已不必糾纏於「古史分期」的意識形態外殼。而從思想史上看，走下神壇的馬克思對早期社會的看法演變也完全可以理解。馬克思當年把「共同體」看作「人的依附性」之源，這本屬從啟蒙時代繼承而來的自由思想所致，很難說是純粹的史學論斷。後來馬克思的思想變化，主要是晚年受美國人類學家摩爾根(Lewis H. Morgan)的影響，明確區分了「部落」與「氏族」，並放棄了由家庭擴大成為氏族或部落的觀點，轉而認為「氏族解體」產生家庭^④。

但是這一點究竟能引申出甚麼，看來直到最後也並不清晰。馬克思晚年大量閱讀人類學著作，試圖有所總結。他死後恩格斯根據自己對摩爾根的理解(馬克思是否同意這種理解，人們已無從判斷)寫成《家庭、私有制和國家的起源》一書，把對人類原初狀態的描述從「亞細亞專制」變成了「原始平等」^⑤。後人不察此變，以大加宣傳的「原始公社」為馬克思的終身主張，遂有「亞細亞生產方式」屬「原始社會」還是「奴隸社會」的無謂爭論。

而更重要的是正如趙儷生先生指出的：原來無論馬克思還是恩格斯都有一種「公(亞細亞專制國家)一私(個人自由財產)一公(未來的『自由人聯合體』)」的三段論宏觀歷史假設。但是，不僅第一個「公」在馬克思那裏是「亞細亞專制」，比恩格斯所說的「原始平等」更具負面色彩，而且中間那個「私」的定位也發生了微妙的變化：在馬克思那裏它只是指「市民社會」(即今天被稱為「資本主義」的近代社會)，此前的全部歷程(包括後來被劃為所謂「奴隸社會」與「封建社會」等的前資本主義時期)都是「以共同體為基礎」的社會，其「進步」的方向(包括「民主革命」的經濟內涵)是從「共同體的軀殼」中解放私產、實現財產自由。只有到「市民社會」發達後才談得上向「自由人聯合體」過渡。而到恩格斯那裏，「私」卻成了「原始社會」之後所有「階級社會」(包括前資本主義的「封建社會」等)的共同特徵，於是「反封建」的「民主革命」似乎反而具有了摧毀財產自由的性質。

當然，即便在恩格斯看來，「家庭」、「私有制」與「國家」本也是一丘之貉，恩格斯並沒有保留「國家」與「家庭」而單單取消「私有制」的主張，他理想中取代「私有制」的，也應當是「自由人聯合體」而不是甚麼「國有制」。然而到俄國人那裏，崇尚不受制約的強大國家、把「私有制」變成「國有制」就成了新的教條，無怪乎那種貶斥「土地國有制」的「亞細亞生產方式」理論要遭厄運了。

今天看來，我們不必把馬克思當年推論的「亞細亞生產方式」理論當作實證的歷史學命題；摩爾根的「原始平等」也受到後來的人類學實證的挑戰。至於說「亞細亞」作為「原始社會」之後的下一階段，則不但歷史上無法證明，

馬克思也從來沒有這種想法。後來魏特夫把「亞細亞生產方式」理論曲解成一種以「治水」為起因的地理決定論概念，並用來專指「東方大河流域灌溉農業區」³⁶，這並不符合馬克思的原意。儘管馬克思也有關於水利灌溉的片言隻語，但在邏輯上他明確地把「交換不發達」導致共同體對個人的控制這一點作為「亞細亞生產方式」的基本形成機制，並把它視為普遍存在的人類早期現象³⁷。俄國這個並無灌溉農業傳統的國家經常被當時的馬克思主義者視為「亞細亞式國家」，就是鐵證。趙儷生先生也明確指出，他認為「亞細亞」特徵最濃的先秦三代並不是甚麼「水利社會」³⁸。

然而重要的是：當初並非實證史學概念、但作為一種價值取向的「亞細亞生產方式」理論，作為一種批判專制、傾向自由民主的思想資源，在今天仍有重要價值，追求自由的這種精神遺產確實不僅僅來自「右」邊。今天的史學家沒有必要像當年侯外廬那樣強調中國古代一定是「土地國有」、「農村公社」，但現代蘇聯難道不是確實如此嗎？馬克思當年對這種「以共同體為基礎」的社會之批判，難道離開「古代」就不成立？普列漢諾夫受馬克思啟發對「剝削者的公社和被剝削者的個人」之揭露，不就是針對他的當下嗎？

七 結語

行文至此，我們講述了很多關於馬克思如何反專制，但是馬克思當然主要還是以反「資本主義」聞名。對他在這方面的遺產，我們需要在另一篇文章中做系統的分析。而這裏要說的是：當前這個世界的確面臨着嚴重的「全球化危機」。有人認為這就是「資本主義的危機」，因此馬克思批判資本主義的遺產必然會強勢復興。這話不能僅視為空穴來風。資本主義過去就有、現在也有很多弊病，馬克思誕生以來的兩百年裏，它也發生了很大改變——推動這些改變的力量中無疑也有馬克思的影響。

但是當前世界的危機僅僅是所謂「資本主義的危機」嗎？錯了！它甚至主要並不是資本主義的危機。對此我們無需引證甚麼西方「右派」的言論。中國官方《環球時報》幾年前的一篇文章就很精彩³⁹。文章的七位作者異口同聲，輪番痛罵「福利國家」：

有學者說：「前段時間去歐洲考察，到了英國、希臘、匈牙利。這才意識到，金融危機其實是一次福利主義的危機……西方自羅斯福『新政』以後，……對老百姓實行甜頭主義。但福利主義政治積累了大量的問題，……終於釀成了這次危機。」陷入危機的福利國家妒忌咱中國血汗工廠的繁榮，於是就來「惡心」中國。

另一學者說：「西方現在的問題說白了就是〔福利國家使〕人變懶了」，西方「說來說去無非也就是中國人搶了美國人的工作」。甚麼美國人？當然是美國的勞動者——中國的農民工又不會搶美國大老闆的飯碗，相反我們情願「為

西方人打工」。甚麼西方人？當然是西方的大老闆。所以西方的老闆「親華」，勞動者「反華」。我們的「官方左派」滿腔憤怒就是衝着他們的勞動者來的：「中國人比你勤勞肯幹，且肯忍受較低生活水平」，這有甚麼不對？

而另一位作者擔心：「這兩年，美國的人權政策重心主要往草根上靠〔不是說西方的人權只是富豪的人權嗎？〕，以此針對中國現在存在的社會矛盾。」他認為，「意識形態層次的東西對普通中國人的生活影響不大〔是不大——咱們早比他們更「資本主義」了〕。不過，他們要是把那些意識形態的東西與中國現在的社會矛盾攪合在一起，那就非常可怕了」。

這類話本不新奇，西方右派一直就在批判福利國家。只是他們反對高福利通常是要追求高自由，傾向於用「自由放任」取代「福利國家」。可是我們的「官方左派」就不同，他們對老百姓的自由和福利同樣排斥。只是這篇宏文主要是反對後者：福利國家是萬惡之源，血汗工廠是制勝之寶。但西方卻居心叵測，「人權政策重心往草根上靠」，存心想搞垮咱們的血汗工廠！幸虧我們反擊有力，西方福利國家的末日就要到了！

整篇文章聽起來就是：血汗工廠欣欣向榮，福利國家搖搖欲墜。這到底是「資本主義的危機」，還是「社會主義的危機」？馬克思在天之靈，會為這樣的危機高興嗎？會認為世界正在向他希望的方向發展嗎？

當然，陷入危機的不僅僅是西方左派喜歡的福利國家，西方右派喜歡的自由貿易也難以為繼。實際上，目前西方「自由資本主義」與「民主社會主義」都面臨危機，「專制資本主義」和「民族社會主義」則挑戰日顯。而這兩者後面更深刻的危機則是西方傳統左右兩派都珍視的憲政民主制度的危機——憲政民主意味着權責對應的契約政府，左派執政時權大責必大（而且可問），右派執政時責小權必小（而且可限）。但相反類型的國家，卻是權大而不受限，責小而不可問。在目前模式的全球化中兩種類型的國家互動，使得憲政民主國家在權力變得愈來愈小的同時責任變得愈來愈大，權責對應的契約性遭到破壞。權小責大的體制面對權大責小的體制日益顯得弱勢，「民主沒落，專制勃興」便成為如今的表象。

在這種背景下，馬克思批判資本主義的思想遺產固然不會被遺忘（無論在繼承還是反思的意義上），但馬克思反對專制、支持自由民主的思想遺產被遺忘，不是更大的遺憾嗎？

註釋

① 秦暉：〈「昂納克寓言」：東德吞併西德的「反事實推論」〉，《思想》，第17期（2010年10月），頁23-47。

②③ 馬克思(Karl Marx)：《政治經濟學批判(1857-1858年草稿)》，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四十六卷上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頁104-105。

③ 伯林在批評「積極自由」時明顯以馬克思為目標之一，他認為「積極自由」意味着道義上的「真我」或「大我」，即「部落、種族、教會、國家、生者死者與未出生者組成的大社會」，「它可以將其集體的、『有機的』、單一的意志強加於它的頑抗的成員身上，達到其自身的因此也是他們的『更高的』自由」（伯林[Isaiah Berlin]著，胡傳勝譯：《自由論》[南京：譯林出版社，2003]，頁201)。確實，這種以「整體自由」來壓制個人自由的弊病古今中外屢見不鮮，而且也確實有極權國家以馬克思主義的名義進行這種壓制。但馬克思本人的確從沒有表述過「整體自由」優先於個體自由的主張（相反倒是批判過這種主張）。他有時認為這兩者應該在理想制度下統一起來，有時則明確主張個人自由優先（尤其在抨擊傳統共同體的場合）。不過，馬克思對「自由」也有一種嚴格的限制，那就是它要合乎「科學」，符合「客觀規律」或「必然性」，這當然也會被利用為專制的口實，但這與伯林批判的「積極自由」似乎不是一回事。

④ 恩格斯在文中專門把這句話加了黑體以示強調。參見恩格斯(Friedrich Engels)：〈給巴黎國際聯誼節組織委員會的信〉，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頁395。

⑤ 恩格斯：〈論住宅問題〉，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十八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4)，頁237-93。

⑥ 曼德拉(Nelson Mandela)著，譚振學譯：《漫漫自由路》(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2005)，頁64-65。

⑦ Seymour M. Lipset, *American Exceptionalism: A Double-Edged Sword* (New York: W. W. Norton, 1996), 153-54.

⑧ 馬克思：〈致美國總統阿伯拉罕·林肯〉，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十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4)，頁20-21。這些讚揚可能令人聯想起毛澤東在抗戰時對美國的高調讚揚。但不同之處在於：毛澤東那時明顯希望得到美國的幫助，並借民主美國對蔣介石獨裁的不滿來制約國民黨，而馬克思並無這種實用主義動機，他是真的看好美國的體制——當然主要是政治體制，他不可能看好美國的私有經濟（歐洲這方面並不比美國強）；而且如本文所言，那時除了歐文這類先鋒人士搞的個別志願者公社（絕大多數也是在美國）以外，世上現存的「國有制」和「亞細亞式」的公社更令馬克思反感。所以即便經濟方面，馬克思也不會對美國太過反感。

⑨ 馬克思：〈倫敦「泰晤士報」評奧爾良親王赴美〉，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十五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3)，頁344。

⑩ 參見金雁、秦暉：〈「無產階級專政」與「人民專制」——1848-1923年間國際社會主義政治理念的演變〉，《當代世界社會主義問題》，2007年第3期，頁3-31；王建民：〈馬克思國家學說的一個重要問題——「打碎舊的國家機器」思想研究〉，《當代世界社會主義問題》，2009年第4期，頁3-44。

⑪ 馬克思、恩格斯：〈中央委員會告共產主義者同盟書〉，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七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9)，頁298。

⑫⑬⑭ 恩格斯：〈1891年社會民主黨綱領草案批判〉，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頁276；277；2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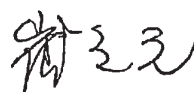
⑮ 馬克思：〈1867年1月22日在倫敦紀念波蘭起義大會上的演說〉，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十六卷，頁229。

⑯ 這不僅是受「波拿巴派和自由派欺騙」，其實也有布朗基派的影響。

⑰ 馬克思、恩格斯：《共產黨宣言》，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

- 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頁489。
- ⑰ 馬克思：〈致卡爾·考茨基〉，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十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頁112。
- ⑱ 恩格斯：〈反杜林論〉，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3），頁305-306。
- ⑲⑳㉑ 列寧(Vladimir Lenin)：〈社會民主黨綱領草案及其說明〉，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列寧全集》，第二版，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頁70-71；70-71；83-91。
- ㉒㉓ 列寧：〈告貧苦農民〉，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列寧全集》，第一版，第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9），頁332；332-33。
- ㉔ 列寧：〈論「前進派」份子的派別組織〉，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列寧全集》，第二版，第十九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9），頁308。
- ㉕㉖ 以上內容參見普列漢諾夫(Georgi Plekhanov)著，劉若水譯：《我們的意見分歧》（北京：人民出版社，1955），頁39-43、77、242、4；77、40、242、258。
- ㉗㉘ 魏特夫(Karl A. Wittfogel)著，徐式谷等譯：《東方專制主義：對於極權力量的比較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9）。
- ㉙ 但卻不能說這本書是「醜化東方」。其實，後來中國官方組織專家對魏特夫進行「大批判」，而幾乎所有專家批評的只是「治水社會」，並不否定東方為「專制」，頂多是說專制不僅在東方而已。於是得出的結論竟是中國的秦制「不治水，也專制」，那其實近乎是南轅北轍地批評魏氏「美化」秦制了。參見李祖德、陳啟能主編：《評魏特夫的〈東方專制主義〉》（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7）。
- ㉚ 以上均見馬克思：《經濟學手稿(1857-1858年)》、《政治經濟學批判(1857-1858年草稿)》，收入《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十六卷上冊，頁14-201、頁458-517。
- ㉛㉜ 趙儷生：〈趙儷生學術自傳〉，載《趙儷生文集》，第五卷（蘭州：蘭州大學出版社，2002），頁43；45-46。
- ㉝ 馬克思：〈路易斯·亨·摩爾根《古代社會》一書摘要〉，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古代社會史筆記》（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頁130-32。
- ㉞ 恩格斯：《家族、私有制和國家的起源。就路易斯·亨·摩爾根的研究成果而作》，收入《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一卷，頁50、65-70。
- ㉟ 「在這個自由競爭的社會裏，單個的人表現為擺脫了自然聯繫等等，而在過去的歷史時代，自然聯繫等等使他成為一定的狹隘人群的附屬物」，「交換手段擁有的社會力量越小，……把個人互相聯結起來的共同體的力量就必定越大」。參見馬克思：《經濟學手稿(1857-1858年)》、《政治經濟學批判(1857-1858年草稿)》，頁18、104。
- ㊱ 趙儷生：〈中國土地制度史論要〉，載《趙儷生文集》，第二卷，頁21-22。
- ㊲ 〈和平獎是中西方新碰撞的縮影：七位中國知名學者談2010年諾貝爾和平獎〉，《環球時報》，2010年10月20日。

1848年的馬克思、托克維爾 和蒲魯東



一 1848年革命的世界歷史意義

1848年是世界歷史的關鍵轉折點。這年2月22日，巴黎民眾爭取普選權的「宴會運動」(Campagne des banquets)和國民自衛隊發生衝突，導致「七月王朝」垮台，法國首相兼著名自由主義歷史學家基佐(François Guizot)下台，國王路易-菲利普(Louis-Philippe I)化妝逃亡英國，法蘭西第二共和國臨時政府宣告成立。同年3月，奧地利首相梅特涅(Klemens von Metternich)這位歐洲1815年後保守秩序的總設計師被迫辭職，也化妝逃亡英國，象徵着德國、意大利、匈牙利、波蘭等地的民族民主運動衝破了「維也納勢力均衡體系」的牢籠，革命浪潮席捲全歐洲大陸^①。

1848年歐洲革命對遙遠的美國和中國也產生了深刻影響。很多「48年人」在革命轉入低潮後移民美國，後來成為南北戰爭中林肯(Abraham Lincoln)軍隊的重要力量，其中包括馬克思的兩位戰友，一位是中國文化大革命時期經常引用的「馬克思給魏德邁的一封信」中的魏德邁(Joseph Weydemeyer)，另一位是後來最力推改善華工待遇的美國參議員舒爾茨(Carl C. Schurz)。當然，對中國最大的影響無疑在於馬克思和恩格斯1848年2月發表的《共產黨宣言》，七十三年後導致了「中國共產黨」在「東方的巴黎」——上海成立。因此，深入和反覆地研究1848年歐洲革命，仍然對我們具有現實意義。

一個有趣的新視角是，比較蒲魯東(Pierre-Joseph Proudhon)、托克維爾(Alexis de Tocqueville)和馬克思這三位1848年革命親身參與人的回憶與分析。早在1843年，馬克思為了尋求和法國社會主義者蒲魯東等人建立聯繫，第一次來到巴黎。馬克思在其編輯出版的《德法年鑒》中發表了〈論猶太人問題〉一文，其中的關鍵論證正面引述了托克維爾1835年發表的《美國的民主》(*De la démocratie en Amérique*)中關於宗教和國家關係的觀點^②。雖然沒有證

據表明托克維爾看過馬克思的作品，但他們兩人在1848年革命中也有交集。《共產黨宣言》是1848年2月在倫敦發表的，目的是為「共產主義者同盟」爭取新成員。而法國「二月革命」成功建立法蘭西第二共和國後，馬克思1843年第一次去巴黎時結識的朋友弗洛孔(Ferdinand Flocon)擔任了臨時政府領導成員，他先是邀請馬克思從布魯塞爾回到巴黎，接着又資助馬克思、恩格斯等人回到德國科隆辦《新萊茵報》，開展德國的民主革命；托克維爾則擔任法蘭西第二共和國的國會議員(1848)和外交部長(1849)，因此也和弗洛孔有來往^③。托克維爾的《回憶錄：1848年法國革命》(*Souvenirs de Alexis de Tocqueville*)^④中生動記錄了他參與1848到1849年底諸政治事件的全過程，如果和馬克思的《1848年至1850年的法蘭西階級鬥爭》^⑤對照比較閱讀，則會饒有興味。我們既可以看到他們的相通之處，如托克維爾也承認「新革命的社會主義特徵」；也可以看到他們多處相反的立場，如托克維爾作為外交部長支持總統路易·波拿巴(Louis N. Bonaparte，他後來在1851年政變後成為拿破崙三世[Napoléon III])出兵鎮壓馬志尼(Giuseppe Mazzini)領導的羅馬共和革命；而路易·波拿巴也正是對中國發動第二次鴉片戰爭並佔領越南的人，雖然他對巴黎的大規模城市改造塑成了今日巴黎的形象^⑥。總的來說，馬克思不僅在「實質民主」上，而且在「形式民主」上都比托克維爾更加堅定。大家可以從1895年恩格斯為馬克思《1848年至1850年的法蘭西階級鬥爭》所寫的導言^⑦中得出自己的判斷。托克維爾本人在回憶1848年革命時也坦承自己對路易·波拿巴做出的妥協。

二 托克維爾回憶法國1848年革命

1848年2月22日法國革命的導火索是「宴會運動」。之所以叫「宴會」，是因為政治集會被當局禁止，民眾只能通過付錢參加「私人宴會」的形式迂迴地表達政治訴求。當「宴會」被政府臨時強令取消時，巴黎民眾開始在街頭築起堡壘。托克維爾2月24日在街上觀察到：「這些破壞活動是人們分頭單獨進行的，一些人悄悄地幹，一絲不苟而且手腳飛快，用這種辦法準備築街壘的材料，另一些人將負責建造街壘。在我眼中，沒有比這更像一間作業中的工場了。實際上對這些人中的大部分人來說，它就跟工場差不多。」^⑧他認為，「二月革命」具有明顯的社會主義性質：「正是社會主義理論點燃了真實的激情，刺激了嫉妒心理，最後激發了階級之間的戰爭……社會主義將永遠是二月革命的基本特點和最可怕的回憶。」^⑨

但托克維爾在家鄉諾曼第競選議員時敏銳地注意到，外省的農民和巴黎的工人是有非常不同的政治態度的。在1789年的法國大革命之後，自耕農獲得了較平均的土地所有權，「他們的敵人已不再是貴族，而是債主……應該許諾廢除的不是所有權而是債權」^⑩。這裏，托克維爾其實已經指出了作為

「小資產階級」的自耕農和城市工人階級對「所有權」的不同態度。但他對於工人階級之所以產生廢除所有權的想法也充分理解^①：

平民起初希望通過改變一切政治機構來改變自己的現狀，然而每次變革之後，他們發現自己的命運並沒有得到改善，或者只是改善得極其緩慢，無法滿足他們急切的渴望。有朝一日，他們終究會發現迫使他們處於這種社會地位的，並不是政府的構成，而是構成社會本身的持久不變的法則；於是他們理所當然會去尋思自己是否沒有能力或者權力去改變這些法則，正如他們也曾改變過其他東西一樣。尤其講到所有權——作為當今社會秩序的基礎——由於曾經庇護，可以說，曾經隱瞞了所有權特徵的一切特權都已被廢除了，但所有權卻依然是人們平等的主要障礙，而且似乎還是這一障礙唯一的特徵，這回人們不經意要廢除它，或至少在那些享受不了它的人們心中出現了廢除它的想法，我不敢肯定，但這難道不是必然的嗎？

可見，托克維爾從親身經歷中洞見了爭取普選權的「宴會運動」已近乎發展成挑戰所有權的「社會主義」運動。

三 1848年與托克維爾同為議員的蒲魯東

托克維爾從對平等的訴求來理解對於所有權的挑戰，自然使人聯想起在1848年革命中同為議員的蒲魯東。在1840年出版的《甚麼是所有權》(*Qu'est-ce que la propriété?*)一書中，蒲魯東有這樣一段著名的話：「以所有權名義提出的每一個主張，不管它是甚麼，總是並且必然指向平等，那就是說，指向所有權的否定。」^②

根據哈特(Herbert L. A. Hart)對「特殊權利」和「一般權利」的區別，哥倫比亞大學法學院教授沃爾德倫(Jeremy Waldron)做出了「所有權作為一般權利」和「所有權作為特殊權利」的區分。正如他書中「蒲魯東策略」一章所指出的，蒲魯東反對「作為一般權利的所有權」的論證策略即是：人人擁有平等的所有權，必然要求所有權經常隨人口等條件而變化，從而使所有權失去其唯一和絕對排他的屬性^③。蒲魯東的原話是^④：

從生存的實際看來，每一個人都有佔有的權利。為了生活，他必須具有用於耕作的、據此進行勞動的生產資料。另一方面，因為佔有者的數量是隨着出生和死亡情況而不斷變化的，它遵循以下規律：每個勞動者可能要求的生產資料的數量隨着佔有者的數量而變化。因此，佔有始終是從屬於人口的。最後，因為佔有物從未保持固定，佔有物從來就不可能變成所有

權產……所有的人都有平等佔有的權利。佔有的數量並不依據個人的意志，而是依據空間和人口數量的變化情況而定，故所有權不可能存在。

有趣的是，蒲魯東這個隨人口變動而調整「佔有權」的論述，很好地說明了中國農村1980年以來土地承包制實踐中對承包面積的定期調整。

四 馬克思和蒲魯東的關係

馬克思和恩格斯1844年在《神聖家族》中高度讚揚蒲魯東的《甚麼是所有權》一書，認為此書「對於經濟學的重要性堪比西耶斯(Emmanuel J. Sieyès)《第三等級是甚麼?》(*Qu'est-ce que le tiers-état?*)對於政治學的重要性」^⑮。蒲魯東的英文傳記作者伍德科克(George Woodcock)指出，馬克思從「青年黑格爾派」(Young Hegelians)的哲學思辨中解放出來、轉向政治經濟學研究的關鍵環節是由閱讀蒲魯東的《甚麼是所有權》開始^⑯。日本當代思想家柄谷行人甚至說，「馬克思歸根結底屬於蒲魯東派」^⑰，因為馬克思關於未來社會將是「自由人聯合體」的說法 and 蒲魯東高度一致。

那麼，當蒲魯東1846年出版《貧困的哲學》(*Philosophie de la misère*)之後，馬克思為何馬上在1847年用法文寫了《哲學的貧困》(*Misère de la philosophie*)來加以批判其「小資產階級社會主義」觀點呢？這既有偶然的個人因素，也有深層的理論分歧。偶然的個人因素是，另一位來自德國的青年黑格爾派學者格律恩(Karl T. F. Grün)正在翻譯蒲魯東著作，馬克思認為格律恩在黑格爾(Georg W. F. Hegel)哲學上誤導了蒲魯東，而蒲魯東在拒絕馬克思來信中的合作建議時提到了格律恩，這無疑加深了兩人之間的裂痕^⑱。至於深層的理論分歧是馬克思和蒲魯東對技術和分工的不同看法。

五 蒲魯東與雅卡爾織布機

馬克思後來在1867年《資本論》第一卷中又提到《哲學的貧困》中對蒲魯東的機器和分工理論的批判。但實際上，馬克思過多強調了英國珍妮紡紗機對降低工人技能要求的作用，殊不知他所引證的蘇格蘭化學家尤爾(Andrew Ure)關於珍妮紡紗機的說明是不確切的，尤爾本人受到廠商對珍妮紡紗機的商業化廣告的誤導^⑲。這導致馬克思在與蒲魯東的辯論中，誇大了英國工業革命的普遍性，未能看到在農業人口眾多的法國，蒲魯東所倡導的雅卡爾織布機——現代計算機的先驅——的巨大潛力，即另有一條不同於英國工業革命的、減低城鄉衝突的技術進步的可能道路。馬克思之所以沒有注意到蒲魯東所熟悉的法國雅卡爾織布機，是有着深刻的理論原因的。

正如政治學者埃爾斯特 (Jon Elster) 指出，馬克思認為「在給定期限內只有唯一一種有效率的技術」²⁰。馬克思常常強調技術被引入生產過程時的社會政治因素：資本家引入機器以便使用非熟練的童工和延長相對剩餘勞動時間，但他完全忽視了影響機器設計本身的社會政治因素。他認為機器設計只是現代自然科學應用，而未能了解現代科學並不給出唯一有效率的機器設計。例如，雅卡爾織布機以打孔的卡片來控制編織式樣，可以透過靈活更換卡片來適應多變的市場需求；而珍妮機是多錠紡紗機，它通過增加紗錠的數量來提高紡紗的功效，可以實現生產單一樣式的產品的規模經濟。因此，很難離開市場需求和社會政治因素，抽象地判定這兩種機器設計何者「更有效率」；也不是所有技術進步都會減低對工人的技能要求。雅卡爾織布機實際上被當代計算機專家視為「人機互動」的先驅²¹，IBM 打孔卡的發明者霍列瑞斯 (Herman Hollerith) 也直接受到雅卡爾織布機的啟發²²。

六 誰是普遍階級

黑格爾曾認為「官僚階級」是「普遍階級」，而馬克思則認為「無產階級」才是「普遍階級」。但馬克思也曾指出，社會主義革命「不僅要消滅資產階級，而且要消滅無產階級」。中共的理論和當前實踐都已經不再是「無產階級」的普遍化，而是「小資產階級」的普遍化。2007年中共第十七次全國代表大會報告首次提出「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增加城鄉居民收入……創造條件讓更多群眾擁有財產性收入」。2013年十八屆三中全會的〈中共中央關於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中進一步提出「賦予農民更多財產權利」以及「多渠道增加居民財產性收入」。2014年提出的「四個全面」綱領中，「全面建成小康社會」中的「小康」即可被理解為「小資產階級社會主義」。因此，即便馬克思當時對於蒲魯東的「小資產階級社會主義」的批判有一定道理，現在我們仍然可以從蒲魯東思想的相關研究中獲取對二十一世紀社會主義實踐的啟發²³。

七 1848年「二月革命」到「六月革命」

1848年法國「二月革命」以後成立了十一人臨時政府，其中包括一名工人阿爾伯 (Albert，至今不知道他的全名) 和社會主義者勃朗 (Louis Blanc)。2月28日，臨時政府在工人要求下，成立了以勃朗為首的盧森堡委員會，創立了國民工場 (national workshops) 以保證就業。3月5日，臨時政府決定通過全國普選成立制憲議會。5月4日，制憲議會開幕；18日，產生了十八人組成的法蘭西第二共和國憲法起草委員會，托克維爾是成員之一。制憲議會的辯論主要在溫和共和主義者和激進共和主義者之間展開。前者的代表之一是托克維爾，後者的代表之一是女扮男裝的著名作家桑 (George Sand，波蘭作曲家蕭邦

[Frédéric Chopin]的情人)。溫和共和主義者的主要訴求是「普選權」，但激進共和主義者進一步要求「結社權」。這裏的「結社」(association)，不僅是政治性的，更主要是勞動者的經濟合作組織²⁹。6月4日，蒲魯東和雨果(Victor Hugo)、路易·波拿巴一起被補選進入制憲議會。23日，為了抗議制憲議會關閉國民工場的企圖，巴黎工人發動修建街頭堡壘，三天後巴黎工人的起義被在法國佔領阿爾及爾戰爭中成名的將軍卡芬雅克(Louis-Eugène Cavaignac)率兵鎮壓。12月，法蘭西第二共和國首次普選總統，拿破崙一世的侄子路易·波拿巴以74.3%的得票率當選總統。1851年，路易·波拿巴因為修憲失敗而發動政變，將法蘭西第二共和國改為法蘭西第二帝國，激發馬克思寫作了著名的《路易·波拿巴的霧月十八日》。

八 蒲魯東1848年的「替代貨幣」實踐

蒲魯東雖然在1848年6月4日被補選入制憲議會，但他一直強調「結社權」(廣義的經濟民主與合作權利)比「普選權」更為重要。在同年12月的總統選舉中，蒲魯東辦的報紙支持的是激進共和主義候選人拉斯拜爾(François-Vincent Raspail，今天的巴黎有以他命名的街道)，但拉斯拜爾已於5月被捕入獄，實際上沒有當選的可能性，蒲魯東支持他完全是一種「抗議投票」³⁰。在整個1848年，蒲魯東主要致力提倡建立一種發行「替代貨幣」的「人民銀行」，但因為他的報紙批評路易·波拿巴，1849年3月蒲魯東被判入獄三年，在監獄期間經歷了路易·波拿巴1851年的政變³¹。

九 凱恩斯、格塞爾和蒲魯東的思想脈絡

雖然由於入獄和路易·波拿巴的政變，蒲魯東的金融民主化改革方案沒能繼續下去，但在半個世紀以後的1919年「慕尼黑社會主義共和國」(只存在六個月)裏，蒲魯東的思想又得到了發展。在1936年出版的《就業、利息和貨幣通論》(*The General Theory of Employment, Interest, and Money*)中，英國經濟學家凱恩斯(John M. Keynes)有一個令人驚異的論斷：「未來向格塞爾學習的將比向馬克思學習的更多。」³²格塞爾(Silvio Gesell, 1862-1930)是一個德國商人，1919年在慕尼黑社會主義共和國的蘭道爾(Gustav Landauer)政府中任財政部長。格塞爾認為自己是蒲魯東的追隨者，在他看來，蒲魯東最重要的洞見是認為貨幣比勞動力和商品更具競爭優勢。蒲魯東試圖把商品和勞動力提到貨幣的水平，但他失敗了。由於改變商品的屬性是不可能的，因此格塞爾主張改變貨幣的屬性：「商品由於庫存的必要而受損失，我們必須讓貨幣承擔同樣的損失。這樣，貨幣就不再優越於商品和勞動力；這就使得任何人不管他擁有或儲存甚麼，貨幣或商品，都沒有甚麼差別。於是，貨幣和商品成了

完全的等價物，蒲魯東的問題迎刃而解，阻礙人性發展出它的全部力量的束縛消失了。」²⁸

具體地說，格塞爾提倡了一種「郵章貨幣」(Stamp Money)，即定期蓋郵章才有效的貨幣。他的觀點是，作為交換媒介的貨幣應該被看作是一種社會服務，因此必須對它徵收少量的使用費。在格塞爾時代，蓋郵章是徵收這類費用的方法。現在，計算機在支付上的廣泛使用使得這種程序變得更容易執行。有趣的是，2014年6月至今，歐洲中央銀行一直推行「名義負利率」政策，這其實是「郵章貨幣」的現代版。

十 「有限責任公司」的社會主義起源

受到法國革命的影響，英國自由主義者穆勒(John S. Mill) 1848年再版其《政治經濟學原理》(*Principles of Political Economy*)時特別加入「勞動階級的未來」一章。出於對同時代的工人合作社發展的關心，穆勒開始研究有限責任問題。他首先分析了合夥企業中所謂的「兩合」形式(commandite partnership)。在英國，這種特殊的合夥企業形式有眾多的支持者，其中基督教社會主義者是最為引人注目的。根據這種組織形式，積極的合夥人堅持把責任和其職責聯繫起來，承擔無限的責任；而「昏昏欲睡的」合夥者則承擔有限的責任，因為他們不對企業的經營負責。穆勒支持這種合夥企業形式，因為它可以允許工人組成協會「來從事他們所熟悉的商業活動」，也同樣允許「富人貸款給窮人」，而富人在此是「昏昏欲睡地」承擔有限責任的合夥者。穆勒指出²⁹：

沒有人能邏輯一致地譴責這些合夥關係，因為這就如同說沒有人可以憑藉錢從事商業活動。換句話說，在商業和工業發展到現在這個階段，否定勞動者的合夥制，就是主張商業利潤應該整個地被那些有時間積累的，或者有好運氣繼承資產的人所壟斷，很明顯是荒謬可笑的。

1850年，穆勒在英國國會中產階級和工人階級儲蓄投資特別委員會上作證。他建議為股東建立一種承擔一般有限責任的公司制度，以支持窮人的事業。因為在無限責任制下，窮人不像富人那樣財大氣粗，不敢把他們的儲蓄投資於生產者或消費者合作社，因為擔心一旦失敗會有傾家蕩產的風險。在穆勒和其他小資產階級社會主義者的努力下，1855年英國國會通過了《有限責任法》(*Limited Liability Act 1855*)。

有限責任公司的系譜幾乎為當代經濟學家所遺忘。重申經濟史上被遺忘的這一章，意義在於強調「現代企業制度」並不必然是資本主義的。如果股東僅僅具有「有限的責任」，這意味着他們作為「私人業主」並不承擔原來期望要他們承擔的全部風險，因此他們並不能享有公司全部的利潤。換言之，股東並不是唯一的風險承受者，職工的僅與公司掛鉤的人力資本也在經受風險。

此外，股東可以通過讓不同的公司分享其有價證券來使他們的股權變得多樣化，但是一個工人卻不能同時在幾家公司工作。據此可以說，職工的人力資本由於缺乏多樣化，將承擔更大的風險。這就為職工參與企業的民主管理提供了有力論證。穆勒和托克維爾有多年的通信關係，但他對有限責任公司的經濟民主論證卻是更接近蒲魯東的^⑩。

十一 今日中國「第三次思想解放」的必要

2018年5月5日是馬克思誕辰二百周年。本文部分模仿馬克思〈關於費爾巴哈的提綱〉的十一點評論的風格，希望引發讀者對1848年歐洲革命中各種社會主義方案的理解，迎接中國的「第三次思想解放」^⑪。

註釋

① 對歐洲1848年革命過程的深入淺出的研究著作，參見Roger Price, *The Revolutions of 1848* (London: Macmillan Education, 1988)。對作為1848年革命導火索的「宴會運動」的分析，參見Peter Amann, "Prelude to Insurrection: The Banquet of the People", *French Historical Studies* 1, no. 4 (1960): 436-44。關於1848年革命對歐洲和世界的思想意義的最新研究，參見Douglas Moggach and Gareth S. Jones, eds., *The 1848 Revolutions and European Political Though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8)。

② 馬克思(Karl Marx):〈論猶太人問題〉，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頁425。

③ 弗洛孔同時和馬克思與托克維爾有交集的論述，參見Mary Gabriel, *Love and Capital: Karl and Jenny Marx and the Birth of a Revolution* (Boston, MA: Little, Brown and Company, 2011)。

④ 托克維爾(Alexis de Tocqueville)著，周熾湛、曾曉陽譯:《回憶錄:1848年法國革命》(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

⑤ 馬克思:《1848年至1850年的法蘭西階級鬥爭》，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一版，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頁393-499。

⑥ 對1848年法蘭西第二共和國到1851年路易·波拿巴政變最出色的論述，參見Maurice Agulhon, *The Republican Experiment, 1848-1852*, trans. Janet Lloy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⑦ 恩格斯(Friedrich Engels):〈卡·馬克思《1848年至1850年的法蘭西階級鬥爭》一書導言〉，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頁591-612。

⑧⑨⑩⑪ 托克維爾:《回憶錄:1848年法國革命》，頁74; 108-109; 130; 109。

⑫⑬ Pierre-Joseph Proudhon, *What is Property? An Inquiry into the Principle of Right and of Government*, trans. Benjamin Tucker (New York: Dover Publications, 1970), 66; 82-83.

⑭ Jeremy Waldron, *The Right to Private Propert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chap. 9.

⑮ 轉引自K. Steven Vincent, *Pierre-Joseph Proudhon and the Rise of French Republican Socialis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4), 92。

- ⑯ George Woodcock, *Pierre-Joseph Proudhon: His Life and Work* (New York: Schocken Books, 1956).
- ⑰ 柄谷行人著，趙京華譯：《世界史的構造》（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12），頁225。
- ⑱⑲ K. Steven Vincent, *Pierre-Joseph Proudhon and the Rise of French Republican Socialism*, 93; 189.
- ⑲ William Lazonick, "Industrial Relation and Technical Change: The Case of Self-acting Mule", *Cambridge Journal of Economics* 3, no. 3 (1979): 231-62.
- ⑳ Jon Elster, *Explaining Technical Change: A Case Study in the Philosophy of Scien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163.
- ㉑ Ylva Fernaeus, Martin Jonsson, and Jakob Tholander, "Revisiting the Jacquard Loom: Threads of History and Current Patterns in HCI", in Proceedings of the SIGCHI Conference on Human Factors in Computing Systems (Austin, TX, 5-10 May 2012), 1593-602.
- ㉒ James Essinger, *Jacquard's Web: How a Hand-loom Led to the Birth of Information Ag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159-60. 關於蒲魯東是「後福特主義」的先驅的最早論述，參見Michael J. Piore and Charles F. Sabel, *The Second Industrial Divide* (New York: Basic Books, 1984), 29。
- ㉓ 詳見Cui Zhiyuan, " 'Xiaokang Socialism' : A Petty-Bourgeois Manifesto ", *The Chinese Economy* 36, no. 3 (2003): 50-70。關於蒲魯東產權思想在第一國際中的影響的最近研究，參見Edward Castleton, "The Origins of Collectivism: Pierre-Joseph Proudhon's Contested Legacy and the Debate about Property in the International Workingmen's Association and the League of Peace and Freedom", *Global Intellectual History* 2, no. 2 (2017): 169-95。
- ㉔ Samuel Hayat, "The Revolution of 1848 in the History of French Republicanism", *History of Political Thought* 36, no. 2 (2015): 331-53. 托克維爾回憶說，當別人問桑是否讀過托克維爾1835年出版的《美國的民主》一書時，她回答「我只讀作者送給我的書」。對1848年2月到6月間重大事件的每天進展的深入研究，參見Maurice Agulhon, *The Republican Experiment, 1848-1852*。
- ㉕ Samuel Hayat, "Running in Protest: The Impossible Candidacy of François-Vincent Raspail, December 1848", trans. Sarah-Louise Raillard, *Revue française de science politique* (English Edition) 64, no. 5 (2014): 1-35.
- ㉖ John M. Keynes, *The General Theory of Employment, Interest, and Money* (New York: Harcourt, 1936), 234.
- ㉗ Silvio Gesell, *The Natural Economic Order*, trans. Philip Pye, www.community-exchange.org/docs/Gesell/en/neo/preface.htm, 9. 關於凱恩斯、格塞爾和蒲魯東的思想聯繫，詳見Dudley Dillard, "Keynes and Proudhon", *The Journal of Economic History* 2, no. 1 (1942): 63-76。中譯文參見「實驗主義治理」微信公眾號。
- ㉘ John S. Mill, "The Law of Partnership", in *Collected Works of John Stuart Mill*, vol. 5, ed. John M. Robson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967), 462.
- ㉙ 哈耶克 (Friedrich A. von Hayek) 認為，穆勒和托克維爾通信的中斷，是更具社會主義思想的穆勒的妻子泰勒 (Harriet Taylor) 造成的。參見 Helmut O. Pappe, "Mill and Tocqueville", *Journal of History of Ideas* 25, no. 2 (1964): 217-34。
- ㉚ 筆者二十多年前曾在本刊呼籲「第二次思想解放」(參見崔之元：〈制度創新與第二次思想解放〉，《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4年8月號，頁5-16)，現在是進行「第三次思想解放」的時候了。

憲政、階級、革命與 「迪克推多」

——馬克思、恩格斯在1848年

區龍宇

2013年，中共中央辦公廳印發〈關於當前意識形態領域情況的通報〉，列出七種必須加以「批判」的「錯誤思潮」，其中包括「宣揚西方憲政民主」。之後官方學者紛紛寫文章配合，例如中國人民大學法學院的楊曉青撰寫了〈憲政與人民民主制度之比較研究〉，認為「憲政的關鍵性制度元素和理念只屬於資本主義和資產階級專政，而不屬於社會主義人民民主制度」^①，並且引述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作，試圖證明兩人也是根本反對憲政的。學術界接着發生大爭論，「自由主義憲政派」（如賀衛方）、「社會主義憲政派」（如華炳嘯）都反對官方學者的「反憲政說」^②。

無論是反憲政派還是「社會主義憲政派」，都是在所謂馬克思主義以及其在中國的實踐這樣的話語系統內進行辯論的。所以釐清馬克思、恩格斯對憲政以及民主的看法，對於分清中國憲政大辯論中的是非黑白，多少會有幫助。本文旨在梳理1848年革命前後馬克思、恩格斯兩人對憲政、普選、階級鬥爭、革命、專政等幾個相關領域的立場，認為兩人當時站在民主派左翼，毫無疑問支持建立民主憲政。其次，再以上述論爭為例子，指出所謂「馬克思主義中國化」，往往「化」出重大誤解：或者因為越淮為枳，成為一黨專政的辯護者；或者由於誤枳為橘，愈想證明馬克思支持民主憲政，卻愈陷入矛盾。

一 歐洲四種思潮的沿襲和裂變

在討論馬克思、恩格斯的民主或共產主義思想之前，我們首先要釐清十九世紀自由主義 (liberalism)、民主主義 (democracy)、社會主義 (socialism)

和共產主義 (communism) 四個流派的源起和分野。台灣學者蕭高彥在《西方共和主義思想史論》中扼要介紹了兩種憲政觀：「古典共和主義轉變為現代共和主義時，產生了兩種具有緊張性之典範：一為激進的民主共和主義，主張建構被治者與統治者的同一性，從而使人民成為唯一可能的主權者；另一則為憲政共和主義，強調法治觀念以及相應的權力分立憲政體制。」^③這兩種路線，也可分別稱為「民主主義」和「自由主義」。

先談自由主義。雖然現在很多自由主義者都同時自稱為「民主派」，但在十九世紀以至之前幾個世紀，歐洲自由主義者都很少自稱「民主派」，因為此詞對「有識之士」來說根本不中聽，總是和古希臘哲學家柏拉圖 (Plato) 把民主描繪為暴民政治的印象相聯繫。他們更願意自稱為「共和派」。英國哲學家洛克 (John Locke) 在《政府論》(Two Treatises of Civil Government) 中也沒用過「民主」一詞來形容自己的政見。當時自由派的社會基礎主要是「市民階級」(bourgeoisie，後來此詞才逐漸具有「資產階級」的含義) 和商業化貴族，主流的憲政立場是君主立憲；即使是共和制，也傾向有嚴格財產權限制的代議制。

至於民主派，其社會基礎主要是下層人民 (如農村小資及工匠等)，最早可以追溯到 1642 至 1651 年英國內戰中的平等派，當時他們已經在有名的「帕特尼辯論」(Putney Debates) 中引用天賦人權說來爭取普選權 (男性)^④。這些基層人民民主派的政治主張，影響日後美國獨立戰爭中的潘恩 (Thomas Paine)、1789 年法國大革命的無套褲漢 (Sans-culottes) 等^⑤。到了 1830 年代，隨着重工業的發展及現代產業工人的興起，勞工運動開始出現，民主派有了工人這些「新血」，當中激進的一翼進一步演變為社會主義派，他們不只追求政治權利，而且要求社會改革，口號是「社會的共和國！」，但通常不謀求以革命改造資本主義。

如此，絕對君主專制的反對派便從兩派分化出三派，但很快從「社會主義」又分化出更激進的「共產主義」^⑥。那時候歐洲的社會主義思潮非常駁雜，例如法國經濟學家蒲魯東 (Pierre-Joseph Proudhon) 開出的藥方是反對政治鬥爭，主張以合作社為基礎重建社會。但這些觀點不為更激進的工人左翼信服，其中包括了當時的「正義者同盟」——該同盟由巴黎的德裔工匠在 1836 年組成，慢慢趨於激進化而轉變為社會主義左翼。

馬克思在 1841 年修畢博士後，翌年便撰寫了〈評普魯士最近的書報檢查令〉，捍衛思想和言論自由^⑦。馬克思撰寫的《1844 年經濟學哲學手稿》，顯示他已經開始從民主主義者轉變為共產主義者^⑧。這個轉變不只因為馬克思自己經過研究，也因為他受到勞工運動影響：當時寓居英國的恩格斯結識了正義者同盟的成員，並介紹給馬克思認識；1847 年 1 月，兩人加入正義者同盟。後來該同盟改名為「共產主義者同盟」，而為了同其他社會主義者區別開來，它委託馬克思、恩格斯撰寫《共產黨宣言》，揭示左翼新綱領。但當時這一派左翼力量很小，遠不如法國的蒲魯東、勃朗 (Louis Blanc)，以及僑居瑞士的德國人魏特林 (Wilhelm C. Weitling) 等。

當時共產主義者同盟中的知識份子是什麼理解共產主義的呢？同盟於1847年9月出版了《共產主義雜誌》試刊號，沙佩爾(Karl Schapper)等領導人撰寫了發刊詞，其中提到：「我們不是主張消滅個人自由，並把世界變成一個大兵營或一個大習藝所的共產主義者。……我們不願意拿自由去換取平等。我們堅信，任何一個社會都不可能比公有制社會有更大的個人自由。」^⑩這段話反映了在這些早期共產主義者眼中，從民主主義到共產主義的歷史性奮鬥，自由和民主一直貫穿其中。

或許有人說，馬克思、恩格斯以共產主義為目標，但共產主義是空想，勉強實行的話一定會變成專制，所以這個最高綱領(長遠目標)即使本意上繼承了民主傳統，一旦實踐起來便成相反。關鍵在於：馬克思、恩格斯的最高綱領並不像毛澤東那樣，制訂五年計劃和時間表，規定甚麼時候要完成，甚至要求超額完成。他們始終把社會主義運動植根於現實客觀條件，即資本主義工業發展的程度以及工人階級在人數上、文化上及意識上的發展^⑪。所以勞工運動應該一方面時刻記住並宣傳自己的最高綱領，另一方面按實際情況和普羅大眾一起爭取種種最低綱領(眼前的要求)，包括爭取制憲和確立最全面的代議民主。他們完全沒有所謂「窮過渡」(大躍進時期用語，謂貧窮也可以過渡到共產主義)的思想，所以在行動上有兩重身份：既是共產主義者，又是激進民主主義者。恩格斯把這兩重身份講得更清楚：「在目前條件下，共產主義者不僅根本不想同民主主義者進行毫無補益的爭論，而且他們本身目前在黨的一切實際問題上，都是以民主主義者的身份出現的。……因此在民主主義還未實現以前，共產主義者和民主主義者就要並肩戰鬥，民主主義者的利益也就是共產主義者的利益。」^⑫

二 托克維爾與法國革命

風暴在醞釀，風眼在巴黎。1830年法國「七月革命」後，法國資產階級把路易-菲利普(Louis-Philippe I)送上王座。及至1846年工農業大蕭條，工人階級的生活日益悲慘，一場新的革命已在醞釀。托克維爾(Alexis de Tocqueville)這位很有眼光的法國自由派貴族，除了以《美國的民主》(*De la démocratie en Amérique*)一書聞名之外，還有另一本在其死後才得以出版的《1848年法國革命回憶錄》(*Souvenirs de Alexis de Tocqueville*)。他在革命爆發後成為國會議員，1849年路易·波拿巴(Louis N. Bonaparte)擔任總統時成為內閣中的外交部長。革命失敗後他寫了回憶錄，其中記述了政府鎮壓1848年「六月起義」的過程。他在書中一開始時回想自己當初如何預言革命的文字值得注意：「1830年，中產階級的勝利……是徹底的。……他們將自己的利益擺在首位，每個成員都認為自己的個人利益要比國家的公共利益重要」；「總有一天這個國家會發現自己又一次分裂成兩大陣營」。法國革命廢除了貴族各種

特權，只保留了財產所有權（有些英譯本譯為「土地財產」）；「不久之後，政治鬥爭將限於那些有財產權和沒有財產權的人之間」。接着，他談到了社會主義派：「它們的本質都是對財產權的否定，至少都傾向於限制、摧毀和削弱財產權。……古遠的民主病害的最後徵兆已經出現了」；「革命早已深入人心。難道你們沒有發現他們〔工人〕的熱情已經從政治轉向了社會嗎？工人階級遲早會帶來一場史無前例的最可怕的革命」^⑫。

但當時法國主流勞工運動真的要求「摧毀財產權」嗎？並非如此。他們只是要求維護勞動人權、縮短工時、國家開辦工廠解決失業、政府介入勞動仲裁，等等^⑬。這些要求以今天大部分西方國家的標準來說非常溫和，絕對不會「摧毀財產權」，最多只是「限制財產權」（徵稅）而已。而共產主義者同盟當時力量微薄，在民主綱領上亦與主流無顯著不同，不同之處主要是強調要作資產階級撕破諾言的最壞打算。但在托克維爾看來，連溫和的社會改良都等同於「摧毀財產權」，所以應該鎮壓勞工運動。

托克維爾誇大了勞工運動的要求的危險，反映了當時以秩序黨為代表的法國主流資產階級的共同心理（秩序黨由保皇黨和保守共和派組成，托克維爾也屬於秩序黨）。馬克思這樣形容社會改良思想對資產階級的威脅：「廢除保護關稅就是社會主義！因為這樣做就是危害秩序黨工業集團的壟斷。整頓國家財政就是社會主義！因為這樣做就是危害秩序黨金融集團的壟斷。自由輸入外國糧食與肉類就是社會主義！因為這樣做就是危害秩序黨第三個集團即大地產集團的壟斷。英國資產階級最先進的一部分即自由貿易派的要求在法國都成了社會主義的要求。」^⑭

1848年2月，巴黎爆發「二月革命」，國王路易—菲利普倉皇出逃，自由派乘勢組織臨時政府。由於勞工運動在革命中作用顯著，自由派不得不拉攏兩位勞工運動領袖勃朗和阿爾伯（Albert），在盧森堡宮設立勞工委員會並任命二人為主席，同時滿足勞工運動的經濟要求^⑮。不過那只是緩兵之計：不到幾個月，政府就把兩個工人代表開除出委員會，再宣布取消委員會成立的國家工廠，激怒工人，然後殲滅之^⑯。6月22日，工人上街抗議，軍警鎮壓，工人旋即築起六百多座街壘，演變為「六月起義」。五萬工人血戰四日，終於失敗。恩格斯記錄了當時的壯烈場面：「一隊強大的國民自衛軍由側面向克列里街壘進攻。街壘的守衛者大部分都撤退了。只剩下七個男人和兩個年輕漂亮的女工……旗手倒下了。一個女工，一個身材高大、衣着雅致、露着胳膊的漂亮的姑娘立刻舉起旗子，越過街壘，向國民自衛軍走去。射擊繼續着，國民自衛軍裏的資產者向這個姑娘開槍，在她走到他們刺刀跟前的時候殺害了她。」^⑰

正所謂「螳螂捕蟬，黃雀在後」，共和政府掃蕩了民主派左翼之後，正好為後面一個更大的惡勢力——路易·波拿巴及各種保皇黨（即秩序黨）——鋪平道路。路易·波拿巴當了總統不久就廢除普選權，再發動政變，廢除憲法並稱帝。自由派此時孤立無援，毫無抵抗能力。馬克思評論道：資產階級反

對無產階級，結果把政權送給了路易·波拿巴為首的「流氓無產階級」（這裏是指他收編流氓來擴充軍隊一事）^⑮。

三 馬克思、恩格斯在德國推動民主革命

馬克思、恩格斯關於法國革命的評論，是在事後兩年才撰寫的，但對德國革命的評述卻是實時進行，因為他倆身在德國，實際參與事變。由於當時德國的立憲運動較法國落後，因此兩人認為首要任務是完成民主革命（憲政）。兩人拿甚麼樣的憲政原則去參加革命呢？主要繼承法國西耶斯（Emmanuel J. Sieyès）^⑯以及美國潘恩這些革命民主派份子的思想。歸納起來，就是所謂民主憲政四部曲：第一，公民共同體構成國家主權；第二，召開普選全權的立憲會議；第三，制訂最民主的憲法，同時憲法也應該保護勞動人權；第四，按照憲法成立民主共和政府。

馬克思對「二月革命」後《1848年法國憲法》（*Constitution française du 4 novembre 1848*）的批評，完全遵循上述原則^⑰。至於德國，馬克思、恩格斯在革命爆發時就撰寫了宣傳單張〈共產黨在德國的要求〉，內容既沒有超出民主主義，又站在其左翼立場^⑱。該傳單沒有特別提到要求召開立憲會議，因為此時歐洲各國的資產階級和小資已經紛紛召開制憲會議，發動立憲運動，並利用工人起義的形勢，初步獲得成功。接下來的問題是：如何及時戰勝保守勢力，確立民主共和？

1847年，普魯士政府陷入財政困難，為了獲得資產階級借款，在4月11日召開聯合省議會，但因為不肯立憲，其請求居然被大多數代表拒絕。國王腓特烈·威廉四世（Friedrich Wilhelm IV）憤然說了一句關於憲法的名言：我絕不同意實施寫滿字的那張紙^⑲。1848年，法國「二月革命」爆發，全歐隨之起舞，普魯士國王才發現那張紙背後有千萬群眾支持，至少暫時如此。但德國立憲運動的發展始終較歐洲各國落後，恩格斯在2月中焦急地說：「意大利和丹麥都列入了立憲國家的行列，而德國卻落在後面。……只有4,000萬德國人原封未動。固然他們已不再沉睡，但是卻仍然在說空話，玩弄毫無意義的政客伎倆，而不去進行實際工作。」^⑳

不過幾個星期，德國各邦終於有動靜了。3月13日，維也納市民首先上街要求民主立憲，被軍警射殺，刺激群眾起義，奧地利皇帝約瑟夫一世（Franz Josef I）被迫宣布立憲。五天後，柏林也爆發革命，普魯士國王宣布立憲。「人民抗議—鎮壓—人民起義—國王立憲」的模式在很多地方同樣出現，包括巴登、德雷斯頓、法蘭克福等。很多邦都召開了立憲會議，在此之上又召開了全德的法蘭克福國民議會，準備制訂全國統一的憲法。但各邦國王一有機會就反攻，形成「革命—反革命—革命」的循環，直到翌年全部立憲會議被各邦國王武力解散為止。

馬克思、恩格斯兩人在整場革命中都支持制訂民主憲法，包括廢除所有封建義務、爭取勞動人權和福利權。兩人都是《新萊茵報》的主要作者，經常發表評論或鼓動人們採取及時行動，主調都是：第一，抨擊立憲會議中的主流保守派只尚空談，不敢採取實際行動去解除政府武裝；第二，抨擊他們為了和國王妥協，反對農民和工人，甚至鎮壓他們；第三，抨擊部分民主派右翼站在自由派立場鎮壓工農；第四，參加實際行動，如恩格斯本人多次抗擊王軍和參與起義。

四 憲政與階級

馬克思、恩格斯兩人一方面繼承自由派、民主派思想，另一方面又有自己的創新，把階級分析融入民主派左翼立場中，並以此研究如何確保民主憲政具有強大制約力，而非一紙空文；這就需要找到一個社會載體。但一旦精神價值落入凡間，又會發現公民分為各種階級，有些階級贊成自己，有些階級卻堅定地反對自己，更有些階級兩邊都反對，同時兩邊都漁利——原來社會存在階級鬥爭。重大政治鬥爭往往是階級鬥爭，這同樣不是馬克思的發明，而是法國復辟時期的歷史學家如基佐 (François Guizot) 總結出的結論；托克維爾的上述回憶錄也說明他很清楚這點。馬克思、恩格斯的貢獻在於進一步分析資本主義歷史階段的階級鬥爭將會如何展開，這場較量又與人類解放有甚麼關係；他們同樣將憲政放到歷史及階級框架下分析。

早在恩格斯寓居英國期間 (1842-1844)，便留意到貧富懸殊如何使「法律面前人人平等」這句話在窮人那邊常常變成空話。他在〈英國狀況〉一文中一方面稱讚「英國無疑是地球上……最自由的，即不自由最少的國家」，另一方面批評了君主立憲政體「最透徹地反映了人類對自身的恐懼」。關於陪審團制度，他說：「每個人都有權由自己同類人來審訊」，但實際上「窮人不是由和他們同類的人來審訊」，因為陪審員必須具備一定資格，例如在都柏林，二十五萬人口中只有八百名陪審員²⁹。在這篇連載文章中，他談到了為何需要經濟變革，而不只爭取普選權：「資產階級和財產統治着一切；窮人是無權的，他們備受壓迫和凌辱，憲法不承認他們，法律壓制他們；在英國，民主制反對貴族制的鬥爭就是窮人反對富人的鬥爭。英國所趨向的民主制是社會的民主制。單純的民主制並不能治癒社會的痼疾。」³⁰

1848年，德國革命爆發了：下層人民起義，但革命成果卻落在資產階級手裏。5月18日召開的法蘭克福國民議會中，585名代表中大部分都是君主立憲派，大多是官員、法官、學者和律師，只有四名勞工代表，所以被戲稱為「教授大會」，反映民意認為他們只尚空談。馬克思對此並不意外。還需要觀察的是，究竟這些「教授」會否如法國革命一般，勇敢地 and 國王及貴族鬥爭？

馬克思早在1844年的〈《黑格爾法哲學批判》導言〉中便預言了德國資產階級由於歷史的落後性，擁有法國資產階級所沒有的軟弱無能特性²⁰。四年之後，真正的考驗來了。德國自由派無法通過考驗，不敢對抗普魯士國王，但卻敢於鎮壓工人。即使法蘭克福議會在革命高潮時成為德國反專制中心，卻連最起碼的民主任務即廢除農民封建義務都沒有進行，遑論對抗奧地利皇帝及普魯士國王。會議結束兩個星期後，恩格斯焦慮地評論道²¹：

德國人民幾乎已經在國內所有大小城市的街道上，尤其是在維也納和柏林的街壘中，奪得了自己的主權。……

國民議會的第一個行動必須是，大聲而公開地宣布德國人民的這個主權。

它的第二個行動必須是，在人民主權的基礎上制訂德國的憲法，消除德國現存制度中一切和人民主權的原則相抵觸的東西。

……粉碎反動派的一切偷襲，鞏固議會的革命基礎，保護革命所奪得的人民主權不受任何侵犯。

德國國民議會現在已經開過12次會了，然而卻一事無成。

短短幾段，重複了五次「人民主權」。

然後，還有一件事情令法蘭克福議會大失人心，即「丹麥事件」。1848年3月21日，丹麥人民上街要求民主。同時，在丹麥治下的德語區什勒斯維希-霍爾斯坦(Schleswig-Holstein)，人民也發動起義，要求與普魯士建立密切關係。普魯士國王最初表示支持，繼而在列強壓力下退縮，與丹麥簽訂和約，拋棄自己的同胞。此事引起德國各邦人民反感，但法蘭克福國民議會卻在9月16日承認了和約。民主派左翼和社會主義派立即鼓動群眾反對國民議會，議會居然在軍隊配合下鎮壓民眾，然後又埋頭去進行立憲。早在3月12日，馬克思便寫道：「只要德國人民在德國國土上任何一個地方企圖利用自己歷來的基本權利——起義反對封建的或市儈立憲的暴政的權利，法蘭克福〔議會〕就會急忙派出『帝國軍隊』……來懲治和鎮壓人民。」²²

五 「憲法是各種力量的總和」

1849年3月28日，法蘭克福國民議會終於通過了帝國憲法，最後選舉普魯士國王腓特烈·威廉四世為皇帝。這時革命高潮已經趨於衰落，各邦國王早已恢復自信，但普魯士國王輕蔑地拒絕加冕。各邦人民被激怒，在5月發動護憲鬥爭和起義，可惜失敗，不久法蘭克福立憲會議就被普魯士國王武力驅散，憲法變回「一張紙」。自由派以為只要提出君主立憲而非共和民主，就能

拉攏王公貴族聯手對付民主派。然而，一旦民主派被殲滅，王公貴族就會懶理自由派的君主立憲主張了。

憲法在甚麼情況下只是「一張紙」？又在甚麼情況下能成為有約束力的社會契約？答案就是，只有當民主在一個進步階級中找到了載體，道成肉身，才能抵抗專制主義的進攻——英國和法國的資產階級便曾有這樣的載體。馬克思指出，在1688年英國光榮革命和1789年法國大革命中，「資產階級都是實際上領導運動的階級。無產階級……還沒有組成獨立發展的階級或階層」；「當時資產階級的勝利意味着新社會制度的勝利，資產階級所有制對封建所有制的勝利，……啟蒙運動對迷信的勝利，家庭對宗族的勝利，……資產階級權利對中世紀特權的勝利」^{②9}。

1849年2月，馬克思因為他的文章而被控煽動叛亂，他在庭上反駁檢控官，為民主立憲辯護，並且強調封建主義及其王權思想都代表過去，而資產階級社會及其憲政代表現在和將來；不同於法國，德國尚未完成自己的資產階級民主革命。他說：「國民議會代表現代資產階級社會」，它立憲的正當性不在於這部憲法本身，而在於它揚棄已經過時的專制主義和封建主義，迎來新的全球資本主義時代；「法律應該是社會共同的、由一定物質生產方式所產生的利益和需要的表現，而不是單個的個人恣意橫行。現在我手裏拿着的這本Code Napoléon（拿破崙法典）並沒有創立現代的資產階級社會。相反地，產生於十八世紀並在十九世紀繼續發展的資產階級社會，只是在這本法典中找到了它的法律的表現。這一法典一旦不再適應社會關係，它就會變成一疊不值錢的廢紙。你們不能使舊法律成為新社會發展的基礎，正像這些舊法律不能創立舊社會關係一樣」^{③0}。

他不同意當時自由派「社會是以法律為基礎」的論說，並指出：「法律應該以社會為基礎。……不顧社會發展的新的需要而保存舊法律，實質上不是別的，只是用冠冕堂皇的詞句作掩護，維護那些與時代不相適應的私人利益，反對成熟了的共同利益。……其目的在於使那些專門維護私人利益的立法者繼續掌握政權；其結果會導致濫用國家權力去強迫大多數人的利益服從少數人的利益。因此，這種做法時刻與現存的需要發生矛盾，它阻礙交換和工業的發展，它準備着以政治革命方式表現出來的社會危機。」^{③1}

法國的資產階級曾是代議民主的旗手，但那已是過去式了；德國資產階級本應做憲政接力賽中法國的接棒者，但現在有一個更強大和自覺的民主階級即工人階級站在背後，而這時德國資產階級卻寧願和君主妥協，這樣他們就不再代表未來了：「德國資產階級發展得如此遲鈍、畏縮、緩慢，以致……它不相信自己，不相信人民，在上層面前嘟囔，在下層面前戰慄」；「普魯士的……三月革命決不是歐洲的革命，……它不是要建立一個新社會，而是要在柏林復活那種早已在巴黎死亡了的社會」^{③2}。於是憲政接力賽加速落在工人階級手裏，但那時工人人數較少，而且自覺性不足，難以同時對抗封建舊勢力和資產階級，建立民主；民主憲政不得不暫時夭折。

「法律應該以社會為基礎」，憲法也是如此。馬克思這個憲政思想，由他的前度戰友拉薩爾 (Ferdinand Lassalle) 扼要地概括為「憲法不過是國內從事活動的各種力量的總和」，「憲法只有表現出實際力量對比才會是富有生命力的」^{③③}。

六 革命與專政

通過革命來促進社會及歷史進步，同樣不是由馬克思發明的思想。在他之前，無論是自由派還是民主派都是革命派——左翼心理學大師佛洛姆 (Erich Fromm) 在《馬克思關於人的概念》(Marx's Concept of Man) 一書中便強調這一點^{③④}。馬克思、恩格斯兩人雖然主張和實踐革命，但從不濫用暴力。在1848年革命期間，兩人多次提醒工人階級不要在準備不足的情況下發動起義，避免不必要的流血和挑釁。1849年《新萊茵報》被封時，馬克思在最後一期寫了著名的告別詞，還不忘警告人民：「在臨別前，我們提醒你們不要在科倫進行任何變亂」，因為這只會給當局戒嚴的藉口，「你們會遭到悲慘失敗的」^{③⑤}。

所謂主張「革命」，嚴格來說是主張「革命權」。主張「革命」在今日語境下可能會被誤解為「革命」教條，即可以不顧實際情況而一律「革命」；而主張「革命權」就較為清楚，意思是永遠保留人民對抗暴政的起義權利。但正如一切權利一樣，人可以選擇行使或不行使，沒有不顧情況劃一行使的道理。如果確有和平廢除專制、不必起義的機會，馬克思、恩格斯都一定贊成；不過，同時也要防範對手翻臉，所以需要保留「革命權」作為兩手準備。恩格斯晚年時就強調，由於軍事技術的進步，街壘這種具體的革命方式已經過時，同時選舉權的擴大亦給予工人階級通過參選而擴大影響力的機會，但「同志們沒有放棄自己的革命權。須知革命權是唯一的真正『歷史權利』，——是所有現代國家無一例外都以它為基礎建立起來的唯一權利」^{③⑥}。

或許有人認為革命還不壞，專政就壞了。而馬克思就是在回顧1848年法國革命的時候，第一次使用了「無產階級專政」這個詞彙^{③⑦}。今天大部分人聽到這個詞，一定聯想到毛澤東的恐怖時代。但如果我們多讀一點原典，就知道馬克思與毛澤東對這詞彙的定義可謂差天共地。況且，馬克思並非只主張「無產階級專政」，他也曾促請德國「資產階級專政」；只是資產階級專政不應該以無產階級為對象，而應該以國王和貴族地主為對象。

1848年6月，距離「三月革命」已經三個月，法蘭克福立憲會議仍然是紙上空談，所以馬克思焦躁地說：「國民議會本來應該處處以專政的辦法反對腐朽政府的反動企圖，這樣它就能在人民中間取得強大的力量，在這種力量面前任何反動勢力都會碰得頭破血流。可是它並沒有這樣做，卻眼睜睜地讓美因茲遭受暴兵們的肆意蹂躪。」^{③⑧}但法蘭克福議會最後卻把刀槍瞄準中下層人民，而不是上層的王公貴族；在法國，情況也基本一樣。馬克思在講述法國

工人起義的時候，便說他們「憤恨資產階級專政」^⑨。因此，馬克思既主張「無產階級專政」，又在特定環境下主張「資產階級專政」。或者有人覺得：「總之講專政就不好，專政與民主不能夠共存」，但我們也要知道，當時並不只有左翼講專政，托克維爾等自由派也一樣講述和實踐專政。

6月24日，法蘭克福國民議會委任陸軍部長卡芬雅克 (Louis-Eugène Cavaignac) 為部長會議主席，實際擁有緊急狀態下的全權，封殺所有工人俱樂部和取消各種公民權利。托克維爾在回憶錄中記錄了國民議會中的激烈辯論：有人高喊「你們這是在建立軍事專政」；內政部長迪福爾 (Jules A. Dufaure) 回答：「是的，這的確是一種專政，不過是議會的專政。沒有任何個人權利能凌駕於社會不可剝奪的權利之上，從而保障個人權利。不論是君主制還是共和國。」^⑩卡芬雅克毫不羞愧地力主專政，托克維爾也如實記錄了他的演講。難道他們完全背離了憲政？首先要弄清楚：究竟馬克思、迪福爾和托克維爾所講的「專政」，和今日的語義是否相同？

「專政」一詞，翻譯自英文的“dictatorship”或法文的“dictature”，該詞彙來自古羅馬共和時代。二十世紀初，中國人以音譯方式來翻譯，變成「迪克推多」，但如果翻譯為「專政/專政者」或「獨裁/獨裁官」，問題都很大。這詞彙很容易被中國人理解為歷史上中國式絕對君主專制那種意義上的專政與獨裁，自然與民主對立。但在古羅馬共和時代，「迪克推多」在憲制上只是臨時職位，在緊急時期（例如正值戰爭或嚴重天災）委任，可以行使緊急權力六個月以處理危機，一俟恢復正常秩序即被廢止；期間元老院的憲法權力並無廢止過（公民大會則早已淪為形式，可以忽略不提）。今天，即使是代議民主最發達的國家，憲法上都有關於緊急狀態下的臨時權力安排。總之，「迪克推多」的設立雖然短暫而言令元老院權力實際上減弱，但不能說它的存在等於民主制的消滅。事實上，「迪克推多」一直同古羅馬的民主共和制並存了三百年；凱撒 (Julius Caesar) 曾任此職，其死後此職位廢除，走入歷史。

十九世紀的人在論政時談到「迪克推多」，都是按古羅馬語義來理解的，與今日的語義大不相同；與中國人的理解相距更遠。凡是這類緊急而臨時的權力安排，當然可能被野心家利用作徹底奪權的門徑，但大概沒有很多人會認為，任何政府都不應該設立這類緊急權力，因為它屬於「必要之惡」。「迪克推多」，在憲法學上被稱為“constitutional dictatorship”（「憲政下的迪克推多」）。美國政治學者羅斯特 (Clinton Rossiter) 便寫過以此為名的書，提醒大家：「『迪克推多』的制度與方法，很多當代民主制國家的自由人，在緊急國家狀態下，都曾經使用過。……沒有一種政府，當其處於生死存亡時可以把迪克推多排除於外而能夠生存的。」^⑪除非有一天國家機器徹底消亡，社會主義得到實現——這當然是一種理想，所以馬克思、恩格斯兩人一早向這個崇高事業報了名、入了伍，但他們也是現實主義的理想家，知道社會革命正在進行，即使最民主的工人政府也需要有臨時的緊急權力。

但或者馬克思、恩格斯就是野心家？如果我們再比較一下他倆同法國左翼革命家布朗基 (Louis A. Blanqui) 的分別，就知道誰更堅持民主。關於革命政府需有臨時的「迪克推多」，這是當時激進左翼各派的共識。但布朗基偏向密謀和精英主義，類似於孫中山的「訓政」思想，主張由革命領袖實行「迪克推多」。馬克思卻使用「無產階級專政〔迪克推多〕」一詞，就是為了糾正布朗基的精英主義，強調勞動人民自己的獨立行動，而非由領袖或黨來包辦，更不用說把一個黨的特權寫入憲法了^{④②}。恩格斯便寫道：「革命的最重要成果就是革命本身」，意思是只有在革命中勞動人民才能自我解放，獨立思考^{④③}。1864年馬克思起草的〈國際工人協會共同章程〉寫得更為精簡：「工人階級的解放應該由工人階級自己去爭取」^{④④}，可見他們一定敵視後來一黨專政的反民主思想；相反，按兩人的言行，可以推斷他們支持多黨制。他倆對於其他左翼黨派，只要實踐上做得對都加以表揚，從不搞宗派主義。因為他們認識到，工人階級內部也不會是鐵板一塊；相反，由於存在不同程度的利益和意識，必然呈現為多黨競爭^{④⑤}。

但即使不是一個黨派「迪克推多」，如果只由工人階級實行暫時的「迪克推多」，不也一樣危險嗎？當然是危險的，但這同樣不是馬克思的思想。相反，他比任何人都重視建設各個勞動者階級的民主聯合陣線，是最早的工農聯盟倡議者。在總結1848年法國革命的時候，他就強調，在農民仍佔多數的國家，工人階級不能設想自己單獨執政^{④⑥}。

七 自由主義與社會主義

上述分析證明，2013年中共官方學者想借馬克思來為其反憲政立場辯護是無效的。「社會主義憲政派」企圖調和中共統治的道統和馬克思的社會主義學說兩者之間的矛盾，筆者認為同樣不成功。西北大學政治傳播研究所所長華炳嘯屬於「社會主義憲政派」，他撰寫了〈反憲政豈容綁架歪曲馬克思思想〉一文，提出兩個結論：「中國作為社會主義國家也需要憲政」和「馬恩兩人贊成憲政」^{④⑦}。華炳嘯一文的主要依據是馬克思的最高綱領，即社會主義既然意味國家機器消亡而非加強，「社會主義中國」當然也需要最基本的民主條件，即權力制衡（憲政）。筆者以為，華文以此為據不妥。首先，如果社會主義意味着國家機器以及貧富階級對立都會消亡，則中國現在怎可能是社會主義國家？如果中國不是社會主義國家，那麼論證「中國作為社會主義國家需要憲政」，豈不是子虛烏有？華炳嘯在官方意識形態語境下寫作，認同中國是「社會主義國家」以及一黨專政。雖然該文指責反憲政派實際上是「主張強化國家專政的機器」、代表「壟斷性既得利益」，仍是勇敢的，但這樣他就難免陷於無法自拔的糾葛。

筆者認為，要證明「中國需要憲政」和「馬恩兩人贊成憲政」，首先應該依據馬克思、恩格斯的最低綱領（即上文指出的追求民主共和的最低綱領），而非最高綱領。他倆堅持，凡是連代議民主和普選權都沒有的國家，勞工運動都該先努力爭取；只有滿足這些要求，勞工運動才有能力和空間在將來實現更民主的社會（社會主義）。指出這點並連繫到兩人的實踐，就足以證明「馬恩兩人贊成憲政」。但這又引起另一個問題：那麼最高綱領有何作用？有的。自由主義只追求對權力的限制，這本身沒錯，但沒有克服權力異化這個病根。人類只有實現最高綱領（國家機器逐步消亡），才能根本解決權力異化，真正保障自由平等。最高綱領需要逐步實踐，有了它的指引，才能明白為何即使在最低綱領階段，都需要堅持最民主的代議政制。所以馬克思、恩格斯很着重以立法權限制行政權，盡量削弱國家官吏權力，確保「市民社會和輿論界創立本身的、不依靠政府權力的機關」^④，確保社會凌駕於行政權。弄清楚馬克思、恩格斯關於最低和最高綱領的辯證而有機的關係，才能掃清反憲政派歪曲馬克思學說所帶來的思想混亂。

華炳嘯支持憲政，至少比官方反憲政學者（如上文的楊曉青）更接近馬克思的原意。但是華炳嘯和許多人（包括若干自由派），由於不熟悉最低和最高綱領的辯證關係，以為「馬克思主義」同自由主義只有裂變的一面，而無繼承的一面，這是錯誤的：馬克思主義兩者兼具，所以馬克思和恩格斯在當時也是堅定的民主憲政支持者。官方學者想借馬克思、恩格斯著作來證明兩人反對憲政，最後證明出來的只是他們自暴其短。當然，馬克思、恩格斯有更高的綱領，簡單來說就是在代議民主基礎上，發展勞工運動，在將來適當時機建立勞動人民的民主政府，然後逐步實現社會主義。這種政府雖然還不是「社會主義」，但應該比資本主義民主得多，因為廣義的「工人」在工業化社會中必然是大多數（按馬克思原意，「工人」一詞的範圍遠超「產業工人」，同時包含體力與腦力勞動者）。勞動人民的民主政府這個綱領，可說是社會主義與自由主義的裂變一面，但是裂變不在於這個政府不需要憲政。在馬克思、恩格斯的設想中，資本主義共和國固然必須實行民主憲政，但未來的工人民主政府也不能例外。即使有短暫的「迪克推多」，也必須是在憲政範圍內，否則怎可能是民主的^⑤？社會主義與自由主義的裂變在於：社會主義認為要盡量採取更多的直接民主的元素，才能落實人民主權並防止公共權力異化；其次，真正的民主與資產階級壟斷生產工具（包括自然資源如土地）的財產制度不能長期並存^⑥。

至於「共產主義」是否需要憲法，在西方左翼中，有人贊成，有人質疑，但無論答案是需要還是不需要，都只是一種未來遠景的假設，在今天沒有現實意義，所以不是本文的討論範圍^⑦。

筆者為馬克思、恩格斯兩人辯誣，不只因為兩人的著作是所有支持自由、民主和平等的人的重要思想資源，更希望能促進真正的思想自由和辯論，告

別缺乏理據的公共辯論。中共和若干反共者^⑩，在某一點上其實很相似——按自己的政治目的扭曲馬克思、恩格斯等人的觀點。這種風氣也嚴重影響了學術辯論和公共議政。雖然真理未必愈辯愈明，但如果各方進行的是就事論事、言之有物的公共辯論，至少在認知水平上可以有所提升，互相學習。1848年以來，在歐洲無論是自由主義、(社會)民主主義還是(西方)馬克思主義，既有互相辯難的一面，也有互相學習的一面；只有法西斯主義不用彼此學習，因為它的目的恰恰在於毀滅其他思想流派及其社會基礎。民間學者如果要逆流而上，如何抵制那種肆意歪曲的風氣，促進良好的討論風氣，便至關重要。

註釋

- ① 楊曉青：〈憲政與人民民主制度之比較研究〉，《紅旗文稿》，2013年第10期，頁4。
- ② 〈中國大變革(4)：自由派的憲政夢〉(2013年9月28日)，美國之音網，www.voachinese.com/a/china-constitutionalism-20130927/1758715.html；另參見張博樹：《改變中國——六四以來的中國政治思潮》(香港：溯源書社，2015)，第十章。
- ③ 蕭高彥：《西方共和主義思想史論》(台北：聯經，2013)，頁3。
- ④ 帕特尼是地名，在倫敦附近。參見Andrew Sharp, ed., *The English Levellers* (Beijing: China University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Law Press, 2003), 103。
- ⑤ 題外話，帝制中國則似乎從無出現過具這種自覺程度的基層民主派。
- ⑥ 當筆者想強調詞彙的原本含義的時候，就使用引號以彰顯原意與現在語義的巨大差別。
- ⑦ 馬克思(Karl Marx)：〈評普魯士最近的書報檢查令〉，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版，第一卷上冊(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頁107-35。
- ⑧ 馬克思：《1844年經濟學哲學手稿》，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四十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頁43-181。
- ⑨ 沙佩爾(Karl Schapper)：〈《共產主義雜誌》試刊號發刊詞〉，載中國人民大學科學社會主義系編：《國際共產主義運動史文獻史料選編》，第一卷(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83)，頁124。
- ⑩ 基於同樣原因，馬克思才對自己同時代的「空想社會主義」持批判態度。馬克思始終強調他的共產主義不是教條，而是一個運動——一個既指向未來但又扎根於現實條件的社會變革運動。參見馬克思：《1848年至1850年的法蘭西階級鬥爭》，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一版，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頁479-80。
- ⑪ 恩格斯(Friedrich Engels)：〈共產主義者和卡爾·海因岑(第二篇)〉，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頁306。
- ⑫ 托克維爾(Alexis de Tocqueville)著，李秀峰、王文藝、崔金英譯：《1848年法國革命回憶錄》(北京：東方出版社，2015)，頁8、16-17。譯文按英文版有所修改。

- ⑬ 劉金源：《法國史：自由與浪漫的激情演繹》，增訂二版（台北：三民書局，2012），頁96。
- ⑭⑮⑯⑰⑱ 馬克思：《1848年至1850年的法蘭西階級鬥爭》，頁478；401；410-12、473-74；479；479。
- ⑲ 恩格斯：〈6月23日〉，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五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頁139。譯文中的「職業婦女」一詞，按德文和英文版修改為「女工」。
- ⑳㉑ 馬克思：《路易·波拿巴的霧月十八日》，收入《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一版，第一卷，頁688；613-23。
- ㉒ 在西耶斯有名的小冊子《第三等級是甚麼？》（*Qu'est-ce que le tiers-état?*）裏，他說：「國民存在於一切之前，它是一切之本源。它的意志永遠合法，它本身便是法律。……人為法只能來源於國民意志……政府只有合於憲法，才能行使實際的權力；國民意志則相反，僅憑其實際存在便永遠合法，它是一切合法性的本源。國民不僅不受制於憲法，而且不能受制於憲法。」參見西耶斯（Emmanuel J. Sieyès）著，馮棠譯：《論特權：第三等級是甚麼？》（北京：商務印書館，1990），頁59。
- ㉓ 馬克思、恩格斯：〈共產黨在德國的要求〉，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五卷，頁3-5。
- ㉔㉕㉖ 馬克思：〈資產階級和反革命〉，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1），頁145；118-45；118-45。
- ㉗ 恩格斯：〈三個新憲法〉，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四卷，頁532。
- ㉘㉙ 恩格斯：〈英國狀況——英國憲法〉，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頁678、681、697；705。
- ㉚ 馬克思：〈《黑格爾法哲學批判》導言〉，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一卷，頁457-59。
- ㉛ 恩格斯：〈法蘭克福議會〉，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一卷，頁14。
- ㉜ 〈維也納和法蘭克福〉，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六卷，頁399。有人認為，馬克思、恩格斯在德國1848年革命中由於強調要掃除王朝統治集團，「革命先行，憲政押後」，因此必然造成專制循環的惡果。這種推論既不合乎邏輯，亦不合乎事實。首先，革命與憲政兩者，即使因形勢所迫而難免有所先後，但兩者並非根本矛盾；其次，無論是十八世紀的美國還是過去十年的尼泊爾革命，也是先掃除舊統治者，然後才進行立憲。參見秦暉所轉引的見解（秦暉：〈專政、民主與所謂「恩格斯轉變」——19世紀後半期社會主義政治理念評述〉〔2008年7月10日〕，愛思想網，www.aisixiang.com/data/19579.html）。
- ㉝㉞ 馬克思：〈對民主主義者萊茵區域委員會的審判——馬克思的發言〉，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六卷，頁291-93；292。
- ㉟ Ferdinand Lassalle, "On the Essence of Constitutions", *Fourth International* 3, no. 1 (1942): 25-31. 亦可參見區龍宇：〈字字千鈞還是一張紙？再論民主與憲法〉（2018年1月23日），立場新聞，<https://thestandnews.com/philosophy/民主長征系列-五-字字千鈞還是一張紙-再論民主與憲法/>。
- ㊱ Erich Fromm, *Marx's Concept of Man* (New York: Frederick Ungar Publishing Co., 1961), 23.
- ㊲ 馬克思：〈致科倫工人〉，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六卷，頁619。這主張同斯大林在1927年中國大革命失敗後，迫使中共搞廣州暴動及其他極左勢力發動起義，正好相反。

- ⑳ 恩格斯：〈卡·馬克思《1848年至1850年的法蘭西階級鬥爭》一書導言〉，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三版，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頁395。
- ㉑ 馬克思：〈法蘭克福激進民主黨和法蘭克福左派的綱領〉，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五卷，頁46。此外，在馬克思的〈危機和反革命〉一文中，他再次號召資產階級政府及時對「舊制度的殘餘」實行「專政」，參見馬克思：〈危機和反革命〉，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五卷，頁475。
- ㉒ 托克維爾：《1848年法國革命回憶錄》，頁8、296。中譯本的「獨裁」一詞，兩種英譯本都作“dictatorship”，所以筆者改為「專政」；“dictatorship”這個翻譯，當與法文原文對等。
- ㉓ Clinton Rossiter, preface to *Constitutional Dictatorship: Crisis Government in the Modern Democracies*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48), vii-viii.
- ㉔ 秦暉把「無產階級專政」一詞當成屬於布朗基的思想，恐誤（參見秦暉：〈專政、民主與所謂「恩格斯轉變」〉）。德雷柏（Hal Draper）評論道：「『無產階級專政』一詞源自布朗基，這說法是一個迷思。……研究布朗基的人生和著作的專家都已經宣稱這詞彙無法在布朗基身上找到。」參見 Hal Draper, *The Dictatorship of the Proletariat from Marx to Lenin*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87), 13。
- ㉕ 恩格斯：〈柏林關於革命的辯論〉，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五卷，頁78。
- ㉖ 〈國際工人協會共同章程〉，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一版，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頁136。
- ㉗ 馬克思、恩格斯的唯物主義分析方法正好幫助他倆看到多黨制的社會基礎。
- ㉘ 無產階級革命若沒有來自「這種〔農民的〕合唱，它在一切農民國度中的獨唱是不免要變成孤鴻哀鳴的」。參見馬克思：《路易·波拿巴的霧月十八日》，頁699。
- ㉙ 華炳嘯：〈反憲政豈容綁架歪曲馬克思思想（上篇）——答汪亭友系列之四兼談馬克思主義的憲政觀〉（2013年10月10日），愛思想網，www.aisixiang.com/data/68363.html。
- ㉚ 馬克思在談到路易·波拿巴在1849年解散議會制內閣時說：「國民議會如果不簡化國家管理，不盡可能縮減龐大的官員，不讓市民社會和輿論界創立本身的、不依靠政府權力的機關，那末它一旦失掉分配閣員位置的權限，同時也就失掉任何實際影響了。」參見馬克思：《路易·波拿巴的霧月十八日》，頁641。
- ㉛ 當代西方馬克思主義者肯定社會主義與憲政的論述，參見 Ralph Miliband, *Socialism for a Skeptical Ag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4), 73。
- ㉜ Ellen Wood, *Democracy against Capitalism: Renewing Historical Materialis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 有很好的解釋。
- ㉝ 贊成者方面，參見華炳嘯：〈反憲政豈容綁架歪曲馬克思思想（上篇）〉；反對者方面，則認為既然共產主義已經消除了階級及階級對立，連法律都不需要了，遑論憲法（Ralph Miliband, *Socialism for a Skeptical Age* 便引述過這種觀點）。這類意見或者可以《共產黨宣言》中的這段話當作依據：「當階級差別在發展進程中已經消失而全部生產集中在聯合起來的個人的手裏的時候，公共權力就失去政治性質。」參見馬克思、恩格斯：《共產黨宣言》，收入《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一版，第一卷，頁273。
- ㉞ 例如〈馬克思信奉撒旦 與女傭誕私生子〉，《蘋果日報》，2018年4月15日，<https://hk.news.appledaily.com/international/daily/article/20180415/20362117>。

經濟危機與階級政治： 馬克思主義的啟示

• 陳敬慈

摘要：馬克思和恩格斯在十九世紀對工人階級的社會主義革命作出了樂觀的推斷和期許，該分析建基於資本主義的生產模式在經濟上導致商業周期和危機，在政治上帶來工人階級改變生產關係的鬥爭的必然性。本文回顧二十世紀以來資本主義的階級關係和勞工政治以及相應的思想潮流，指出周期性的經濟危機雖然為社會的變革帶來了機遇，但是向哪個方向走卻是一個政治問題，取決於階級力量和階級鬥爭。從1930年代、1970年代，再到2008年至今，資本主義經濟出現了多次重大危機，雖然工人階級展開了不同程度的鬥爭，但是其結果因階級力量 and 不同歷史時期的政治、文化背景有別而出現差異。本文認為，馬克思所示範的分析方式和揭示的歷史觀在今天仍然有很大的啟示作用，但是新的歷史處境需要新的政治策略。

關鍵詞：經濟危機 馬克思 階級鬥爭 勞工政治 資本主義

2018年是馬克思誕辰二百周年，假如我們要詮釋馬克思主義對當代的重要意義，還不得不提今年也是西方經濟危機(2008)十周年，以及中國改革開放四十周年。如果說1978年東西方發生的歷史事件標誌着馬克思主義學說在政治和思想界的衰落，2008年以來的政治經濟危機又重新引起人們對馬克思主義的反思。

1978年，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舉行，開始了市場化的改革。其時，在工業資本主義的發源地英國爆發了「不滿之冬」(Winter of Discontent)，數千名工人走上街頭抗議工黨政府。在「勞工沒有工作/工黨沒有作為」(Labour isn't

* 筆者的研究獲香港研究資助局資助(項目編號：CityU140313; 11616115)，特此致謝。

working) 的口號下，英國保守黨從1979年開始了長達十八年的執政歷程。英國首相戴卓爾夫人 (Margaret Thatcher) 和美國總統列根 (Ronald W. Reagan) 的上台宣告了新自由主義風潮的到來。在二十世紀70年代後期，社會民主主義和它的勁敵社會主義同時出現了危機。在中國，作為毛澤東時代「走資派」領袖的鄧小平在政治動盪中復出，毅然實施改革開放政策。當西方發達國家走向後工業社會的時候，中國正開始前所未有的工業化建設。同時，製造業從西方國家向後殖民國家和社會主義國家轉移，這一狀況急劇地改變了當代國際之間和國家內部的階級關係，並為2008年西方的經濟危機埋下伏筆。

2007至2008年，美國的次按危機引發了自1929年的大蕭條 (Great Depression) 以來西方最嚴重的經濟危機，影響持續至今。在中國，舉國上下則慶祝北京奧運成功舉辦，往後十年經濟迅速崛起，成為引領全球資本主義的主要力量。2008年10月22日，當英國首相白高敦 (Gordon Brown) 首次承認英國經濟步入衰退時，被保守黨黨魁這樣揶揄：「為甚麼不承認，你的人生從沒有終止繁榮和衰退的交替？」^① 白高敦在擔任財相十年期間多次表示，在新工黨的領導下，資本主義經濟慣常的繁榮和衰退結束了。有趣的是，在1927年，英國經濟學家凱恩斯 (John M. Keynes) 也曾這樣說：「在我們有生之年，將不會再有跌市。」^② 1929年，華爾街股市暴跌，美國經濟陷入大蕭條。雖然凱恩斯錯誤估計了形勢，但他主張透過政府的公共政策消滅經濟周期的理論，成為戰後三十年的政治共識和經濟教條，直到1973至1975年爆發經濟危機和1979年戴卓爾上台為止。

我們應該如何理解二十世紀的歷史，並思考二十一世紀的未來？馬克思所期許的工人階級社會主義革命沒有來臨，人類更將進入威權資本主義的年代。馬克思主義政治經濟學所揭示的歷史觀，是否仍能為我們理解歷史發展提供有效的分析框架？在這個自由主義早已聲稱歷史終結、後現代主義徹底否定宏觀論述的年代，從生產關係的分析出發的危機理論被表面化的風險社



1929年，華爾街股市暴跌，美國經濟陷入大蕭條。(資料圖片)

會學說取代，以階級關係的分析為主軸的歷史觀被繁複瑣碎的文化身份運動掩蓋。但是假如不從資本累積的邏輯和經濟周期開始說起，我們就無法洞察社會的複雜變遷，從而摸索出路。在這個意義上，馬克思所示範的分析方式和揭示的歷史觀在今天仍然有很大的啟示作用，只是面對新的歷史處境需要新的政治策略。本文回顧二十世紀以來資本主義的階級關係和勞工政治以及相應的學術思潮，指出經濟危機雖然為社會的變革帶來了機遇，但是向哪個方向走卻是一個政治問題，取決於階級力量和階級鬥爭。

一 經濟危機的幽靈：馬克思的危機理論

白高敦和凱恩斯一樣，都曾經努力企圖消滅資本主義經濟的商業周期，而且都天真地以為已經做到了。商業周期即繁榮和衰退相互交替，消滅商業周期的最終目的當然是要消滅衰退，避免經濟危機的出現。但是，凱恩斯和白高敦所採取的方式十分不同。凱恩斯主張擴大公共開支，白高敦則承襲戴卓爾，致力推動私人開支的增長。凱恩斯回應的是1930年代的危機，戴卓爾和白高敦回應的是1970年代和2008年的危機。就像凱恩斯主義舒緩了1930年代的危機卻累積和間接引發了1970年代的危機一樣，戴卓爾主義「處理」了1970年代的危機卻變相埋下了一場在2008年爆發的更大危機。

馬克思主義政治經濟學為資本主義經濟危機的必然性和周期性提供了解釋：玄機在於資本累積本身的矛盾。最先指出資本主義生產模式的歷史傾向的學者是恩格斯，他在1843年寫成的《政治經濟學批判大綱》中指出，在競爭之下，資本家要不顧市場的限制，不斷擴大生產，降低成本，最後出現生產過剩。生產過剩導致小生產商和弱勢資本家被淘汰，資本的集中化、過度和缺乏，過量工作和失業的共存，以及繁榮和衰退的交替。在1845年出版的《英國工人階級狀況》中，恩格斯也發現就業機會的周期性波動和技術創新帶來的勞動後備軍的定期增加^③。1847年，馬克思和恩格斯受「共產主義者同盟」委託起草《共產黨宣言》。作為1848年歐洲革命的綱領性文件，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了資本主義的生產模式帶來周期性的經濟危機，以及導致工人階級的政治鬥爭這一必然結果^④：

只要指出在周期性的重複中越來越危及整個資產階級社會生存的商業危機就夠了。在商業危機期間，總是不僅有很大一部分製成的產品被毀滅掉，而且有很大一部分已經造成的生產力被毀滅掉。在危機期間，發生一種在過去一切時代看來都好像是荒唐現象的社會瘟疫，即生產過剩的瘟疫。社會突然發現自己回到了一時的野蠻狀態；彷彿是一次饑荒、一場普遍的毀滅性戰爭，使社會失去了全部生活資料；彷彿是工業和商業全被毀滅了……

資產階級無意中造成而又無力抵抗的工業進步，使工人通過結社而達到的革命聯合代替了他們由於競爭而造成的分散狀態。於是，隨着大

工業的發展，資產階級賴以生產和佔有產品的基礎本身也就從它的腳下被挖掉了。它首先生產的是它自身的掘墓人。資產階級的滅亡和無產階級的勝利是同樣不可避免的。

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產黨宣言》中，並沒有直接表示經濟危機帶來革命的機會，但是在1850年寫成的《1848年至1850年的法蘭西階級鬥爭》中，馬克思說道^⑤：

在這種普遍繁榮的情況下，……還談不到甚麼真正的革命。只有在現代生產力和資本主義生產方式這兩個要素互相發生矛盾的時候，這種革命才有可能。……新的革命只有在新的危機之後才有可能。但是新的革命的來臨像新的危機的來臨一樣是不可避免的。

英國馬克思主義評論家克拉克 (Simon Clarke) 指出，馬克思預期革命終會來臨，而馬克思在分析中指出，危機和革命需要在以英國為中心的全球範圍內展開^⑥。全球資本過剩導致的經濟危機，往往首先在全球資本主義的核心國家發生，但是這些國家卻有能力將危機轉移到資本主義的邊緣地區，並在那裏引發政治革命。以1847年的經濟危機為例，其根源是在資本主義生產模式和工人階級組織化最為發達的英國，出現了資本累積的過剩，但其影響卻在歐洲大陸 (特別是法國) 呈現出來。此次危機導致的最關鍵鬥爭，不是在英國的工人和僱主之間的階級鬥爭，而是在法國的工業資產階級，即金融和地主貴族與公務人員 (state dependants) 之間的鬥爭。透過這樣的機制，生產過剩的危機轉化為金融危機。歐洲的政治危機過後，黃金流入倫敦避險，世界市場進一步向英國敞開，帶來了維多利亞繁榮期 (great Victorian boom)，影響及至歐洲。在馬克思和恩格斯看來，危機愈延後爆發就會愈嚴重，愈有可能對英國帶來反作用。雖然1848年的革命失敗了，但是馬克思和恩格斯對爆發下一次危機和革命更加樂觀：歐洲是政治革命的場所，社會革命則將在英國發生^⑦。

問題是，雖然經濟危機和政治革命不斷，但是馬克思和恩格斯所期望和預計的、發生在矛盾重重的資本主義核心國家的社會革命卻未有出現。例如1998年爆發的亞洲金融危機，雖然根本的原因是來自歐美和日本的全球資本過剩，但其後果卻是在印尼和韓國等國家出現民主和勞工運動^⑧。同樣地，2008年的經濟危機在全球資本主義體系的邊緣地帶如北非等阿拉伯地區引發了政治革命；在危機的發源地以及當代資本主義的核心國家如英美雖然也出現了政治上的動盪和兩極化，但是社會革命仍然遙不可及。

二十世紀在政治學、社會學等領域有廣泛影響的著名歷史學家霍布斯邦 (Eric Hobsbawm) 在2012年逝世，他在最後一本著述《如何改變世界：馬克思與馬克思主義，回顧、反思，與前瞻》(How to Change the World: Marx and Marxism 1840-2011) 中評述了馬克思和恩格斯的重要著作和影響，並總結說：「經濟和政治的自由主義，無論是各自為政或是以組合的方式，都無法為

二十一世紀的問題提供答案。我們再次到了認真思考馬克思的時候了。」^⑨對於《共產黨宣言》中無產階級革命的論斷，霍布斯邦認為這是資本主義發展的「可能結果」，「但不一定是唯一可能的結果」^⑩。

在2008年的經濟危機之後，美國五位左翼政治和社會學者合著了一本題為《資本主義還有未來嗎？》(*Does Capitalism Have a Future?*)的書。在書中，世界體系理論創始者沃勒斯坦(Immanuel Wallerstein)提出資本主義的當前危機是結構性的，「我們所處的現代世界體系由於過度偏離均衡狀態已經無法再維持下去，也無法再讓資產階級無止境地累積資本了」^⑪。馬克思主義地理學家哈維(David Harvey)在《資本社會的17個矛盾》(*Seventeen Contradictions and the End of Capitalism*)一書中重新詮釋了資本在累積和流通過程中的內在衝突和危機，指出這些危機至少有一部分是致命的，例如對自然和人性的破壞。和沃勒斯坦一樣，他也認為資本透過地理擴展維持利潤率，已經愈來愈不可持續^⑫。

雖然來自不同的學科，但是這些從新馬克思主義立場出發、思索人類未來的著作有很大的共通點：首先，突出對目前政治和經濟危機的焦慮感，認為資本主義處於空前的危機中，而各種各樣的社會運動還未能挑戰和超越資本主義；其次，儘管像哈維談到了勞動市場和勞動過程，霍布斯邦也談到勞工運動^⑬，但是這些著作都沒有將當代的勞工運動放在一個核心的位置去省察。

哈維在研究方法上認為，只有資本累積的矛盾才是資本主義社會特有的，父權制度和種族區分等社會壓迫是先於資本主義而存在的，所以他要將資本的流通和累積視為一個「封閉系統」，與其他事物區隔開來。在社會變革策略上，他又主張「革命人道主義」，即不同的進步社會運動(宗教、環境、都市等)在「反資本主義」旗幟下聯合^⑭，勞工運動僅是眾多運動中的一種，沒有優先性。霍布斯邦則對新社會運動不表好感，他說：「在左派古老的意識形態分裂而沒落期間，也興起了某些基進或左翼的思想，但主要是建立在中產階級的基礎上……勞工運動想像的是社會轉型，而他們代表的是抗議而不是願景。」^⑮至今工人階級為何無法如馬克思和恩格斯所期許的，形成一種能挑戰資本主義的政治力量，或者說，它在何種條件下才能成為社會變革更加有效的力量？這是馬克思主義的核心議題，也是本文分析的重點。要回答這個問題，我們首先要對歷史有所梳理。

二 從「自在」到「自為」：工人階級的歷史使命

上述對工業革命的批判性解釋，更早出現在恩格斯的《英國工人階級狀況》中^⑯。霍布斯邦稱，恩格斯的主要貢獻是在工業資本主義的政治經濟背景下考察工人階級的形成，並將勞工運動視作工人對於剝削進行反抗的必然結果^⑰。恩格斯在該書1892年版的序言中承認這本書並不是一部成熟的著作，而只是一個初步的探索^⑱。在《資本論》第一卷中，馬克思更新了對英國工人

階級狀況的描述：「資本家購買勞動力是為了使用它，勞動力被使用的部分是勞動本身，是驅使出賣勞動力的人去工作。這裏，勞動和勞動力概念的分離是分析勞動過程理論的開始。」^{①9}在現代工廠的生產過程中，原料需要通過機器進行加工；工人的技能被包括在機器生產過程中，因此被去技術化。儘管機器是勞動過程的輔助者，並且可以替代一部分的勞動力，但是資本家還是在使用機器的成本小於使用勞動力的時候，才會用機器代替勞動力。因此，資本家也採用另外的策略來減少生產成本，首先是僱用婦女和童工來降低工資水平；其次是通過提高勞動強度或延長工作時間來增加勞動者的生產任務。儘管現代工業是專制的，但是馬克思並不認為工人是單方面的受害者。工人將學會日常的抵抗並形成一個整體性的工人階級，最終出現社會主義革命。然而，與機器做鬥爭和與資本家的生產模式做鬥爭，在意識上還是有一個明顯區別的。這也就開啟了在「自在階級」和「自為階級」轉化問題上的爭論，這是歷代馬克思主義者其中一大爭論焦點。

馬克思手稿含義的不確定性和手稿出版的不完整也導致人們對於馬克思著作的理解存在很多爭議。爭論的焦點之一便是自覺的「自為階級」與結構性的「自在階級」這兩個概念的區別。在《哲學的貧困》中，馬克思寫到^{②0}：

經濟狀況已經將人民大眾轉化成了工人。資本家的聯合使得工人有了共同的處境和利益。工人因此已經成為一個反對資本家的階級，這時候工人階級還沒有成為一個自為階級。在我們所舉出的一些鬥爭階段中，工人聯合在一起，組成了一個自為階級，並維護自身的階級利益。階級之間的鬥爭就是政治鬥爭。

在《資本論》第一卷和《共產黨宣言》中，馬克思都曾預測：通過工人的政治鬥爭，資本主義必然會被社會主義所取代。根據他的敘述，資本主義生產的剝削會使得工人為了爭取更好的工作條件和工資而鬥爭，而在鬥爭中形成的意識會促成勞工組織的出現，使工人聯合起來為自身的階級利益進行政治鬥爭^{②1}。可見經濟危機的來臨為革命提供了良好的政治機會。然而，在馬克思逝世之後，資本主義的發展歷史似乎顯示工人階級的政治鬥爭或者社會革命並不必然在結構上嵌入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之中。對於通往社會主義之路的不同解讀，也使得馬克思的繼承者分化成兩派：一派希望實現以議會為基礎的社會民主，另一派則希望透過革命建立共產主義社會。

持決定論的社會民主黨人和唯意志論的列寧主義者對於社會主義革命中結構與行動的關係的論辯，是關於這一問題的經典爭論。決定論者認為資本主義的發展最終會去除工人的虛假意識，並且在政治行動中揭示其客觀的共同利益。唯意志論者則相信，如果沒有知識份子的教育，工人自身是不可能自然地發展出通向社會主義革命的政治意識的^{②2}。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中暗示，歷史的經驗會加強工人的政治意識，即「階級主體」。這「需要時間和經驗來使工人明白反對機器和反對僱用他們的資本家的區別。他們應該反對的是資本家所採用的生產方式，而不是生產工具」^{②3}。

如很多勞工研究和勞工運動實踐者所指出，馬克思和恩格斯所期許的工人的國際主義精神在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戰爆發以前就已經達到了頂峰²⁹。然而德國社會民主黨支持戰爭，導致了代表國際工人運動的第二國際的分裂和瓦解。

三 社會民主和納粹：兩種對危機的回應

二十世紀以來，資本主義的生產組織、僱傭模式、福利制度，以及與之相對應的階級鬥爭模式，都圍繞着對經濟危機的恐懼這一命題展開。1920年代，作為現代工業象徵的美國福特汽車工廠 (Ford Motor Company) 改進生產技術，以倍數提高工人的工資，希望讓工人有能力購買自己生產的汽車。福特 (Henry Ford) 是資本家，而不是慈善家，後來被稱為福特主義 (Fordism) 的這種經營模式就是為了避免結構性的經濟危機。不過，數年以後，經濟大蕭條就來臨了。如果只有福特車廠和少數工廠提高工資，而其他工廠不願意或者不可能提高工資，那麼大眾消費就不會存在，福特汽車同樣可能賣不出。還有，技術改良和工資增加的另一面是人手需求減少，會導致失業率增加和失業群體消費力下跌。可見，福特想像的大眾消費社會的來臨需要其他社會政治條件的配合。

1929年的大蕭條之後，歐美各地不少銀行、商店、工廠紛紛倒閉，工人在飢餓的驅使下走上街頭。在倫敦，工人高舉這樣的標語：「不組織起來，就餓死！」(Organise or Starve!) 而在蘇聯，斯大林正大力推動國營經濟的工業化和機械化，一些美國的技術工人竟然移民到蘇聯去。不用說，不管是甚麼形式的共產主義思想，都成為在飢餓中的西方工人的另類選擇。面對工人的鬥爭和共產主義的威脅，西方資本主義國家興起兩種回應：以美國羅斯福新政 (The New Deal) 為代表的社會民主主義和以德國希特勒 (Adolf Hitler) 為代表的納粹主義。新政和納粹都企圖拯救資本主義，儘管有種種不同措施，在宏觀經濟上卻有相通之處——強調國家和政府的積極干預角色。

事實上，英美的傳統一脈相承，英國作為全球第一個工業化國家，自由經濟的信條根深蒂固；德國和意大利在十九世紀後期才立國，建國運動和工業化一起進行，政府一開始就在經濟活動中扮演積極角色，例如俾斯麥 (Otto von Bismarck) 主張的國家福利，就是現代福利制度的起源。因此，凱恩斯的經濟學說未在英美流行之前，先在有保守傳統的德意兩國受到重視。就像新政受美國工人所歡迎一樣，納粹及其聲稱的「國家社會主義」在德國傳統工人階級中也得到支持。但是人道主義的社會民主和種族主義的納粹有根本性的不同，彼此的競爭最終演變成世界大戰，最後由社會民主主義取得了勝利。

1930年代工人走上街頭鬥爭，1940年代男性在前線為國家奮戰，女性被動員到兵工廠為國家效力——資本和國家需要他們的合作。這個年代的勞工運動距離馬克思想像的「國際工人聯合起來」還很遙遠。事實上，很多官僚主義的工會和工人的經濟鬥爭目光很狹窄，只看自身利益，充滿種族主義和性

別主義。但是也不可否認，為了取得他們的合作，資本和國家做出了利益上的妥協。

自二十世紀20年代以後，左翼的知識份子不是屈從於蘇聯的斯大林主義而過份強調工人階級所取得的成就，就是急於為蘇聯社會主義中出現的腐敗問題和為甚麼革命沒有如馬克思著作中所期望的那樣席捲全球，提供哲學性的解釋²⁵。對後來影響深遠的包括意大利思想家葛蘭西 (Antonio Gramsci) 的文化霸權理論，他指出階級統治並不僅僅是靠強制性的政治社會 (國家機器)，還需要公民社會以軟性的手段形成文化霸權，令工人自願地接受統治階級的意識形態²⁶。

四 三十年的黃金時期 (1945-1975)：社會民主的勝利

凱恩斯主義全面壟斷西方發達國家的政治經濟，福特的構想得到落實是二戰結束以後的事。戰爭的創傷和蘇聯勢力在戰後擴展帶來的威脅，為國家內部和國際之間的妥協提供了政治條件；在經濟上，在兩次世界大戰前後累積了大量財富的美國，透過馬歇爾計劃 (Marshall Plan) 資助歐洲重建，為新的經濟繁榮創造了物質條件。因此，在1945年後的歐美日，社會民主的政策路線成為左右翼之間的政治共識。政府增加公共開支，福利國家制度確立，以集體談判為基礎的勞工權益被鞏固，形成了較為穩定的大眾消費。資本主義隨之步入大約三十年的黃金時期，一直到1973至1975年為止。

凱恩斯主義的精髓在於「需求管理」。在經濟衰退時，政府透過舉債，擴大公共開支，增加就業機會；在經濟過熱時，通過加稅和減少公共開支來壓抑通脹。在這段時期，西方國家的工會組織率增加，組織化的工人透過集體談判和罷工抗爭取得穩定的工資增長；貧富懸殊在減少，工資在國民生產總值 (GDP) 中所佔的比例有所提高。凡此種種，作為戰後三十多年西方資本主義累積模式的基本特徵，反映和強化了西方組織化的工人的鬥爭，但是這種新的資本累積策略沒有為社會帶來長治久安。就像凱恩斯的很多批評者提出的那樣，政府在經濟衰退時增加開支容易，在經濟過熱時減少開支困難——經濟制度不能脫離政治現實。從1960年代中開始，歐美工人的罷工浪潮和工資水平不斷提高，令通脹高企，資本的利潤率下跌。1973年，石油價格上升引發股災，經濟衰退加劇，導致西方社會民主主義國家出現政治危機，階級衝突加深，凱恩斯主義三十年的經濟神話由此結束。社會民主主義作為資本累積的政治安排出現了危機，其中一個主要的動力來自組織化的工人階級要求改善工作條件和生活水平的鬥爭。左翼知識份子曾經有推動社會民主主義向民主社會主義過渡的希冀，但是隨着歐洲各國社會主義黨提出的替代性方案的失敗²⁷和組織化的工人在政治鬥爭中的失利，代表資本利益的新自由主義方案取得了勝利。馬克思在十九世紀對工人階級的政治鬥爭的展望，或許是低估了資本和國家轉嫁危機、管理危機和改變資本累積策略的能力，包括二戰之後福特主義和福利國家的廣泛推行；而凱恩斯及其政策支持者抱有的

樂觀主義，其問題在於他們沒有將經濟問題放進階級鬥爭的脈絡中，看不到國家公共政策既影響階級鬥爭，又受階級鬥爭所限制^⑳。

在這段時期，高等教育的普及、學生運動的興起和工人的抗爭浪潮令馬克思主義在主流學術中產生了影響，引發了研究工人階級政治的廣泛興趣。英國歷史學家湯普森 (Edward P. Thompson) 在 1963 年出版了《英國工人階級的形成》(*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 這部影響深遠的著作。不同於傳統工人階級研究專注於工會和工人政黨的角色，他將注意力投向了工人的文化、社會生活和抗爭歷史在工人階級形成方面的作用。他不同意階級是由生產方式中的地位所決定的結構或分類，認為階級是受傳統、價值系統、信念和組織模式影響的歷史現象，表現為具體情境下的階級鬥爭。對湯普森來說，階級是有「主體性」或「階級意識」的「自為階級」，而不是剛性結構中的「自在階級」^㉑。霍布斯邦借鑒了湯普森的方法論，也同樣以「工人階級的形成」為名研究英國的階級形成。但是他更重視工人階級組織的作用，不同意湯普森關於在 1930 年代已經形成了工人階級的論斷，而認為「自為階級」要到十九世紀晚期工業無產階級組織建立起來後才得以形成^㉒。

1974 年，美國馬克思主義學者布雷弗曼 (Harry Braverman) 出版了《勞動與壟斷資本：二十世紀中勞動的退化》(*Labor and Monopoly Capital: The Degradation of Work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一書，引發了學術圈很長時間的爭論。馬克思在《資本論》中對於現代工廠體制的勞動過程進行過分析，布雷弗曼將這種分析擴展到壟斷資本主義時代。他認為資本主義工業生產導致工人去技術化的影響，已經從製造業波及到新的職位，比如文員和零售業從業者^㉓。這種結構性和簡單化的去技術化觀點受到了很多批評，其中最有力的批評來自葛蘭西學派的英國社會學家布洛維 (Michael Burawoy)，他認為布雷弗曼忽略了工人的「主體性」：如果不考察工作中的主觀成份，可以說就沒有辦法理解資本主義的勞動控制。布洛維提出了「製造同意」(manufacturing consent) 的概念來解釋管理者和工人的和平共處是建立在「認同」的基礎之上^㉔；在比較不同政體中的勞動過程後，他也引入了「生產的政治」(the politics of production) 的概念來說明國家在形塑工作場所的關係中所起的作用^㉕。

五 全球化下的三十年 (1979-2008)：新自由主義的霸權

資本累積的邏輯注定了它是一個地理上不斷擴展的過程，它要不斷降低成本，就要到地球的每一個角落去尋找更便宜的土地、原料和勞動力；此外，要完成利潤的攝取，就要不斷去尋找和創造市場。《共產黨宣言》做了這樣的描述和預測^㉖：

資產階級，由於開拓了世界市場，使一切國家的生產和消費都成為世界性的了。使反動派大為惋惜的是，資產階級挖掉了工業腳下的民族基礎。古老的民族工業被消滅了，並且每天都還在被消滅。它們被新的工

業排擠掉了，新的工業的建立已經成為一切文明民族的生命攸關的問題；這些工業所加工的，已經不是本地的原料，而是來自極其遙遠的地區的原料；它們的產品不僅供本國消費，而且同時供世界各地消費。舊的、靠本國產品來滿足的需要，被新的、要靠極其遙遠的國家和地帶的產品來滿足的需要所代替了。過去那種地方的和民族的自給自足和閉關自守狀態，被各民族的各方面的互相往來和各方面的互相依賴所代替了。

從1979到2008年，又是另外一個三十年，這段時期被稱為全球化的時代。回到馬克思所揭示的資本累積的邏輯，全球化並不是新現象，而是一個未完成的歷史過程。不過，比起之前的任何年代，資本主義在這段時期滲透到更加廣泛的地理空間。但是，這一地理上的表徵還無法恰當地說明生產和消費模式，以及僱傭模式在這段時期的內在變化。在新自由主義霸權之下，資本累積呈現出兩個新特徵：

第一，生產和消費核心的地理分化。在這三十年間，世界工業生產的主要基地轉移到了低工資、缺乏組織化的工人的發展中國家（特別是中國），消費活動的核心卻依然在西方發達國家。也就是說，只有西方的工人階級有能力消費，資本累積的過程才得以完成。但這裏出現了第一個矛盾：西方的工人階級或消費者如何有經濟能力消費？絕大部分的跨國企業來自歐美日，它們在全球生產鏈的運作中賺取巨額利潤，也聘用了大量的運輸、物流、零售、廣告、行政、文職等從業人員。此外，金融市場和地產市場成為新的投資亮點。英國是受2008年經濟危機影響較深的國家；在三十年間，英國龐大的地理變遷之一是倫敦金融城的高度繁榮和重工業基地伯明翰的衰落，以及以大學為核心的城鎮地產業的蓬勃發展^⑤。金融業的繁榮對英國來說非常重要，它產生了一支以佣金為收入的專業隊伍，也創造了各式各樣的投資工具，令證券市場成為一個和生產沒有必然關係的賭場。除了金融業外，教育、地產和旅遊業也成為英國主要的經濟支柱，並透過經濟學理論所謂的漏斗效應，創造更多不穩定的就業機會。儘管一般工人的薪金水平不高，但是來自中國等地的消費品價格也相對便宜，工資上升的壓力相對減少。

第二，僱傭模式和工資制度的變化。在這三十年間，長工變成合約工、臨時工、外判工；集體合同變成個人合同；以集體談判調整工資，變成按個人工作表現調整工資，成為一種世界性趨勢。勞動力市場彈性化，工人集體被瓦解，勞動成本減少，但也產生了第二個矛盾：工作的不穩定意味着工人消費信心和消費能力的下降，對完成資本累積帶來困難。比如說，繁榮的股市對倫敦金融城的消費能力和消費信心很重要，但對一般工人家庭並不一定有意義。戴卓爾政府在1980年代從出售公屋開始，推動房屋的私營化和市場化；新工黨在1997年執政後繼續推行高樓價政策，十年間樓市上升了至少五倍。雖然工人家庭不一定有能力支付昂貴的樓價，銀行卻很樂意批出貸款（信用卡在鼓勵消費中也起了同樣的作用），政府也在背後大力鼓勵。儘管人們的工作並不十分穩定，但是透過借貸，消費市場仍然很活躍，經濟長期繁榮的「風光」也滿足了貝理雅（Tony Blair）、白高敦等新工黨領袖維持執政的需要。

上述的資本累積模式為處於資本主義核心位置的英美帶來了三十年的表面繁榮，而日本和歐洲的情況則稍有不同，因為它們的資本累積策略也有一定差異，例如德國重工業的比例和工資談判機制都要比英美重要。然而，英美的資本累積策略在2007至2008年出現了局限，和三十年前一樣隨着通脹和石油價格的上升而凸顯出來，但是最根本的原因在於資本累積策略的內在矛盾。為了壓抑通脹，就必須加息，這也必然增加住房的按揭供款。這樣，到了一般工人的收入不足以支付基本的生活開支（包括住房的按揭供款）時，次按危機出現了，銀行的財政問題接踵而來；股市下跌，銀行金融業最先出現裁員。人們對市場的信心一旦動搖，消費和投資的意欲自然減少，同時也帶來商店和工廠倒閉潮。這就是經濟危機的簡單邏輯。

克拉克採納馬克思主義的觀點，表示意識形態是生產模式和階級鬥爭狀況這些社會結構的反映，作為一種潮流的理論轉向，從來都不是知識份子的單方面想像，而是植根於具體的物質和政治背景之中^⑥。這段時期西方勞工運動的危機也導致了馬克思主義的危機。在1979年以來的勞工研究文獻中，隨處可見「工作場所的集體主義和工人階級身份認同正在衰退」的論斷^⑦；種族、民族、性別和宗教都成了分化工人階級、阻礙工人階級集體行動的因素^⑧。受後現代主義和後結構主義影響的學者分別攻擊馬克思主義者的階級中心論。前者在研究勞動過程時認為「主體性」是和權力相聯繫的概念，批評馬克思主義將結構與行動對立起來進行社會分析，並拒絕「階級」，將「身份認同」作為建構「主體性」的基礎^⑨。後者在勞工歷史的領域，主張文化、意識形態和政治在工業化國家階級政治的產生中起了決定性的作用。例如英國歷史學家鍾斯（Gareth S. Jones）認為工人在英國憲章運動中的激進行動不是對社會和經濟不滿的結果，而是政治話語的產物^⑩；另一英國歷史學家喬伊斯（Patrick Joyce）持同樣的視角，挑戰了工人階級形成的理論，並認為是「人民」而不是「階級」在推動着英國工人在維多利亞時代的政治行動^⑪。簡言之，語言和話語，或者說文化和意識形態，代替了生產中的社會關係，成為分析勞工政治的出發點。

在這樣的氛圍下，法國左翼知識份子高茲（André Gorz）宣布「告別工人階級」。他認為世界已經從根本上進入了一個「後工業社會」，產生工人階級的社會基礎也消失了^⑫。政治理論家拉克勞（Ernesto Laclau）和慕芙（Chantal Mouffe）進一步認為，尋找一個「真正的」工人階級本身就是一個「偽命題」^⑬。簡言之，工人階級已經喪失了相對於其他身份認同的中心性和優先性；階級政治已經成為明日黃花，並被身份認同政治所取代。

六 2008年至今：威權資本主義中國的崛起

面對西方工人階級在政治上的影響力漸趨低落，1990年代開始，新興工業化國家成為了馬克思主義勞工研究的新題材。在英國，社會學者開始了「新國際勞工研究」，將研究視角投向發展中國家的新工人階級及其鬥爭經驗^⑭。

他們指出工人階級並沒有解體，而是在新興工業化國家重生了。不同於傳統的左翼觀點，作為「新國際勞工研究」這一概念的首位宣導者，南非裔英國社會學家科恩 (Robin Cohen) 將農民工和城市工人放在同等的地位上，並認為無產階級化的過程已經延伸到鄉村，工人階級的規模正在擴大⁴⁵。和科恩一樣受世界體系理論影響並傾向馬克思主義的美國學者西爾弗 (Beverly J. Silver)，在其力作《勞工的力量：1870年後的工人運動和全球化》(*Forces of Labor: Workers' Movements and Globalization since 1870*) 中指出：「當勞工的力量隨着資本的遷移而被削弱，新的工人階級也在資本青睞的地區 (in the favored new sites of investment) 誕生並壯大起來。」⁴⁶

相對於韓國、巴西、南非等國家，新國際勞工研究學者對中國的重視始於2008年經濟危機之後，這與國際和中國內部的社會經濟轉變有關。儘管在1949到1978年這三十年間，城市工人被視為中國工人階級的前鋒隊，但是在改革開放之後，階級的話語迅速消失⁴⁷。與此同時，由數量眾多的農民工組成的新工人階級正處於孕育誕生的原始階段⁴⁸。2008年西方的經濟危機為中國帶來了影響，中國在2009年的出口總額比2008年減少了16%。首先在沿海地區出現的工廠倒閉潮，導致很多工人被迫回鄉，圍繞欠薪和賠償問題的勞資衝突層出不窮。政府很快作出回應，例如在東莞和深圳等地出現少有的現象：地方政府直接向抗議的工人支付部分賠償。更重要的是，中央政府採納了類同凱恩斯主義的經濟政策，大幅增加公共開支。時任總理溫家寶在2008年11月宣布投入4兆人民幣用於基礎設施的建設、工業升級、社會福利、農村發展、環境、教育和文化等。這些措施抵消了出口減少對中國經濟的影響，2009年中國經濟增長為8.7%，比政府設定的目標8%更高；2010年更恢復到10.3%⁴⁹。

自2004年以來，中國各地不斷升級的罷工事件也令各級政府採取了措施，改善工人的待遇和保障。首先是落實和提高最低工資，以深圳為例(特區外)，2004年的最低工資是每月480元(人民幣)，2011年提高到1,100元，2018年則為2,130元；其次是推出多部保障勞工權利的法律，例如2008年生效的《勞動合同法》和2011年生效的《社會保險法》。2010年6月發生在廣東佛山南海本田汽車零件廠的罷工事件，引起了學術界和國內外媒體的廣泛關注。該工廠的工人不但要求大幅加薪800元，更要求民主改選工會，最後取得成功，也帶動全國各地多家汽車工廠的工人提出類似要求，新聞記者、勞工學者和勞工非政府組織(勞工NGO)也為工人提供了幫助和作出聲援⁵⁰。

西爾弗在《勞工的力量》一書中指出，面對工人的抗爭和勞動成本的增加帶來的危機，資本會採取幾個策略：一是空間上調整，將生產工序轉移到勞動力更為廉價的國家或地區；二是技術/組織上的調整，改變生產組織和引進能降低勞動力成本的技術；三是產品上調整，投放資源爭取進入具有更高附加價值的生產領域；四是金融上調整，資本從生產和流通的領域轉移出來，進入金融和投機的領域。西爾弗的分析在2010年以來的中國得到很大程度上上的驗證，例如電子業的巨頭企業富士康面對深圳等沿海城市工資上升的壓力，先是在鄭州、成都等地建立新的工廠，後又宣布要用機械人代替勞動力⁵¹。

作為「世界工廠」的珠江三角洲，廣東省和各市政府大力推動產業升級，有計劃地將低端工廠轉移到勞動力和環境成本較低的地區；深圳和廣州等大型都市則集中發展金融、地產、技術研發、專業服務等高端產業。在中央層面，政府提出要從工業大國轉化為工業強國的宏大計劃；在國際層面，東南亞成為全球工廠新的生產基地，非洲加快成為中國的能源基地和市場，而中國政府的「一帶一路」計劃，積極地為中國及其他國家的剩餘資本提供新的出路。和1970年代一樣，也如《勞工的力量》和《共產黨宣言》所描述，全球資本仍然透過地理擴張和降低勞動成本來化解當前的經濟危機。

假如我們採納前述湯普森的觀點，將階級形成理解為圍繞階級關係的歷史過程，那麼一個數目最為龐大的新工人階級在全球化下的中國則處於再形成的過程之中^⑤；而且如上所述，工人的抗爭也有效地改善了工資和工作條件。然而到了2012年，情況有所轉變：中共第十八次全國代表大會召開以來，國家採取了新的策略，回應開始放緩的經濟增長和日益緊張的勞資關係。例如最低工資在部分地區的增速放緩，但更明顯的是政治壓力的增加，如對工人的罷工抗議採取高壓手段，包括刑事拘留罷工領袖等；到了2015年12月，更有七名勞工NGO的工作人員被突然拘捕，其中五人其後被刑事檢控。他們之中很多是工人出身的積極份子，透過成立或者參與NGO，協助其他工人組織多次重要的罷工和抗議事件^⑥。此後，珠三角地區的勞工運動進入了低潮。另一方面，透過成立社區和企業工會，共青團、黨委支部和人民調解委員會等黨政機構愈來愈深入地介入到勞資關係中。

省察中國工人階級目前的狀況，還遠遠未能形成一種可以稱為「自為階級」的政治力量，這和政治、經濟、歷史、文化因素息息相關，可以從以下三個方面觀察：

第一，國家與勞工之間的關係。路徑依賴理論認為後社會主義國家的轉型依賴國家和社會結構、歷史背景和文化習俗，由路徑依賴理論發展而來的新制度分析，將後社會主義國家的市場化改革視為國家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互動的過程；研究者認為社會主義國家融入全球資本主義的路徑受到各自的社會文化、經濟和政治傳統所影響^⑦。美國社會學家斯塔克 (David C. Stark) 和倪志偉這樣說：「國家社會主義代表一種獨特的社會形態，並且有其自身的邏輯和發展動態。」^⑧相似地，在對新興工業化國家發展模型的研究中，美國政治學者哈格德 (Stephan M. Haggard) 認為台灣和韓國等東亞新興工業化國家的威權主義遺產和「國家與企業」(state-business) 聯盟，阻止了當地勞工和學生像拉丁美洲的新興工業化國家那樣成為反對勢力^⑨。中國既是後社會主義國家，又是東亞儒家文化的發源地，有着深厚的政治威權主義傳統；強大的國家機器在壓制工人抗爭和組織化的努力上，發揮了重要的作用。

第二，經濟增長和工人階級的主觀經驗。全球的政治經濟形勢急劇變化，並對中國的生產體制帶來影響，中國新工人階級在這背景下的策略與回應也在不斷變化，並形塑着他們建立主體性的過程。有一點很重要，雖然經濟和工資的增長已經有所放緩，但目前失業率偏低，且中國仍然是世界經濟和工資增長較快的地區。由於中國的新工人大部分是來自農村的農民工，他

們的生活處境也受家鄉的經濟和社會狀況影響。近年來，政府強調「美麗鄉村」的建設，大力在農村扶貧，從而在物質上和精神上改善了部分工人的處境。政府打壓事件令勞工運動活躍份子的不滿和社會意識都在加強，但是工人很大程度上還是「認同」政府的社會經濟政策，因此很多新工人都分享了改革開放以來生活品質不斷有改善這一感受。

第三，知識份子與工人階級的關係。雖然也有部分學者、學生和律師近年來參與支援勞工權益的運動，但是勞工NGO自1990年代以來在工人的教育和組織上發揮了更大的作用。然而，勞工NGO存在一些缺陷，它在南中國興起的原因是得益於西方消費者運動和企業社會責任運動，大部分機構都十分依賴海外的基金支援。一方面，這些基金會帶着不同的目的支援不同的勞工項目；另一方面，不同的機構因爭取資源而出現彼此間的競爭，並帶來不利工人團結的後果^⑤。更重要的是，政府可以透過控制這些機構的資金來源從而收窄它們的生存空間，例如2017年生效的《境外非政府組織境內活動管理法》就是為了達到這個目的而訂立的，旨在限制勞工NGO和境外支持者之間的聯繫。此外，和1920年代的上海和1980年代的韓國不同，知識份子的左翼傳統沒有形成氣候^⑥。當然這和政治空間有關，但是在知識份子中，親西方的自由民主派和崇拜毛澤東的左派之間的分化和爭議，也削弱了本來就微弱的力量。

我們不能簡單地以中國的階級和勞工政治狀況來代表迅速崛起的其他新興工業化國家的情況。但是以中國為例，可以看到在不同的國家內部，政治、經濟、歷史和文化因素互相形塑工人鬥爭的不同過程和結果：中國威權主義下強大國家機器的存在、經濟持續增長帶來的生活改善，以及民主左翼力量的缺乏等不同因素互相配合，或許能幫助解釋為何2008年以來中國的國有資本和部分民營資本迅速崛起，作為政治力量的勞工運動卻沒有形成。在新自由主義的核心國家，特別是2008年經濟危機的發源地英國和美國，在新自由主義敗退的背景下，階級鬥爭激化，在政治上催生了兩種新的方案：一種是以現任美國總統特朗普 (Donald J. Trump) 和脫歐運動為代表的右翼民粹主義；另一種是以前美國民主黨總統候選人桑德斯 (Bernie Sanders) 和英國工黨黨魁柯賓 (Jeremy B. Corbyn) 為代表的民主社會主義，並以右翼民粹主義取得了暫時的勝利。

七 總結

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產黨宣言》發表前後的著作，對資本主義的生產模式導致商業周期和經濟危機，以及工人階級的社會主義革命的必然性作出了推斷和期許。然而，從1929、1973年再到2008年，二十世紀以來資本主義的核心國家出現了多次經濟危機，雖然工人階級展開了不同程度的鬥爭，但是其結果因階級力量 and 不同歷史時期的政治、文化背景有別而出現差異。

1930年代，歐美國家催生了社會民主主義和納粹主義兩種對經濟危機和勞工運動的回應。這兩種方案雖有極大的不同，但也有共通之處，那就是對國家角色的重新重視。二戰之後，社會民主主義取得了勝利，但資本主義下的社會民主主義只帶來大約三十年的繁榮和穩定；1970年代之後，新的經濟危機和新的社會鬥爭催生了新的處理方案。社會民主主義曾經是左翼政黨的一種方案，卻無法取得政治上的勝利；戴卓爾和列根引領的新自由主義方案獲得成功，標誌着工人階級的政治鬥爭失敗。同樣地，新自由主義方案也只有三十年的壟斷地位，其惡果不斷彰顯，並在2008年的經濟危機中破產。在新自由主義的浪潮之下，西方工人階級的力量被削弱，加上1980年代以來，馬克思主義的政治經濟學傳統受到文化中心主義思想流派的衝擊，令民主社會主義未能成為一種政治上的主流選項；儘管在法國、希臘、西班牙、意大利等國家，以民主社會主義為旗幟的左翼群眾運動已經開始，並且取得了很大的進展。

在以中國為代表的新興工業化國家，歷史、文化和政治因素，特別是威權主義傳統和強大國家機器的存在，以及經濟較快增長的客觀條件，都令工人階級的政治運動沒有形成。在這樣的歷史處境下，以美國為代表的右翼民粹主義和以中國為代表的威權資本主義成為了新自由主義的替代方案。這兩個方案既有相似之處，也有不同之處，並且正在加強競爭。從1960年代開始興起的以身份認同政治為標誌的社會運動，包括近年興起的各種本土運動，相信需要回到全球政治經濟的大框架中，才能找到坐標和出路。

如馬克思和恩格斯所揭示，經濟危機為社會的變革帶來了機遇，但是他們所期許的、在經濟危機爆發之後在資本主義核心國家發生的社會革命，至今未有成功實現。經濟危機之後向哪個方向走是一個政治問題，取決於階級力量和階級鬥爭。作為《共產黨宣言》起草人和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推動者，馬克思和恩格斯為該年代的勞工運動提供了政治經濟分析和策略方案。顯然，馬克思所示範的分析方式和揭示的歷史觀在今天仍然有很大的啟示作用，例如經濟危機的周期性和必然性、全球資本主義的地理擴張傾向、階級鬥爭對政治及意識形態的形塑，與及反過來，政治及意識形態對階級鬥爭的限制。但是新的歷史處境需要新的政治策略，這是馬克思的文本無法直接告訴我們的。在歐美興起的民主社會主義運動能否發展為取代新自由主義並對抗右翼民粹主義和威權資本主義的工人階級政治運動？這是馬克思誕辰二百周年一個至關重要的理論和實踐問題。

有批評指出，歐美國家的民主社會主義也有很強的民粹主義傾向，其政策主張仍然離不開1970年代已經失敗的社會民主方案。霍布斯邦在評論《共產黨宣言》時指出，雖然社會主義並不一定會來臨，但《共產黨宣言》在資本主義如旭日東升時提出了其必將終結的遠景，已經是重要的力量^⑩。同樣地，當前民主社會主義運動的意義在於，在威權資本主義和右翼民粹主義強勢崛起時，它展示了改造資本主義的想像和途徑。但它在組織模式和政治路線上的缺陷，也帶着這個年代的特徵，即組織化工人階級的積弱和左翼運動的衰敗。當然，事態仍在發展中，例如英美兩國最近都出現了大規模的教師大罷

工，以爭取作為勞動者的權益；而這兩個國家的年輕一代，則較大比例地形成了左傾的世界觀。馬克思主義語境下的工人階級，不是一種身份認同，而是包括了在資本主義生產關係下作為資本對立面的一切勞動者，以教師為代表的中產勞動者正是當代工人階級政治的核心部分。假如工人階級的鬥爭能夠復興並帶領其他社會運動，那麼哈維（主張不同的社會運動聯合起來反對資本主義）和霍布斯邦（質疑中產階級帶領的新社會運動推動社會轉型的可能性）的歧見或許就能得到疏解。

註釋

① “Prime Minister’s Questions—Live”, *The Guardian*, 22 October 2008, www.theguardian.com/politics/blog/2008/oct/22/pmqs-houseofcommons.

② “False Hope: Famous Quotes during the Great Depression”, *Fox News*, 26 October 2009, www.foxnews.com/story/2009/10/26/false-hope-famous-quotes-during-great-depression.html.

③ Simon Clarke, “The Globalisation of Capital, Crisis and Class Struggle”, *Capital & Class*, no. 75 (Autumn 2001): 94; *Marx’s Theory of Crisis* (New York: Palgrave, 1994).

④⑤ 馬克思 (Karl Marx)、恩格斯 (Friedrich Engels): 《共產黨宣言》，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三版，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頁406、412-13；404。

⑥ 馬克思：《1848年至1850年的法蘭西階級鬥爭》，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版，第七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9），頁114。

⑦ 隨着全球資本主義體系的中心在二十世紀由英國變為美國，今天我們或許需要理解為以美國或者英美為中心。

⑦⑧ Simon Clarke, “The Globalisation of Capital, Crisis and Class Struggle”, 99-100; 100-101.

⑨⑩⑪⑫ 霍布斯邦 (Eric Hobsbawm) 著，林宏濤、黃煜文譯：《如何改變世界：馬克思與馬克思主義，回顧、反思，與前瞻》（台北：麥田出版，2014），頁451；138；449；131-32。

⑬ 沃勒斯坦 (Immanuel Wallerstein) 等著，徐曦白譯：《資本主義還有未來嗎？》（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4），頁34-35。

⑭ 哈維 (David Harvey) 著，許瑞宋譯：《資本社會的17個矛盾》（台北：聯經出版，2016）。

⑮ 霍布斯邦說：「關係馬克思主義歷史的一系列研究，似乎應該有一篇文章探討工人階級的組織性運動才合適。」參見霍布斯邦：《如何改變世界》，頁433。

⑯ 哈維：《資本社會的17個矛盾》，頁18-19、301-18。也可參見David Harvey, “The Enigma of Capital and the Crisis This Time”, paper prepared for the American Sociological Association Meetings (Atlanta, 16 August 2010), 22-25.

⑰ Frederick Engels, *The Condition of the Working Class in England* (Chicago, IL: Academy Chicago Publishers, 1969).

⑱ Eric Hobsbawm, *Labouring Men: Studies in the History of Labour* (London: Weidenfeld and Nicolson, 1968), 13-14.

⑲ 恩格斯：〈《英國工人階級狀況》1892年英國版序言〉，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頁315-16。

- ⑲ Karl Marx, *Capital: A Critique of Political Economy*, vol. I, trans. Samuel Moore and Edward Aveling, ed. Frederick Engels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1967), 177; David McLellan, ed., *Karl Marx: Selected Writing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7), 177.
- ⑳ Karl Marx, "Poverty of Philosophy", in *Class, Power and Conflict: Classical and Contemporary Debates*, ed. Anthony Giddens and David Held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2), 35-37.
- ㉑㉒ Karl Marx, *Capital*, vol. I, 761-64; 429.
- ㉓ 王振寰：《資本·勞工與國家機器：台灣的政治與社會轉型》(台北：台灣社會研究雜誌社，1993)，頁166-67。
- ㉔ Robin Cohen, *Contested Domains: Debates in International Labour Studies* (London: Zed, 1991); Peter Waterman, *Globalization, Social Movements, and the New Internationalisms* (London: Continuum, 2001).
- ㉕ Perry Anderson, *Considerations on Western Marxism* (London: NLB, 1976); Robin Cohen, *Contested Domains*.
- ㉖ Antonio Gramsci, "Agitation and Propaganda", in *Selections from the Prison Notebooks*, trans. and ed. Quintin Hoare and Geoffrey Nowell-Smith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1971), 227-28.
- ㉗ 例如法國社會黨在1981年上台初期的國有化和勞工政策改革方案、英國托派組織「好戰傾向」(Militant Tendency)在工黨內部的鬥爭和1980年代的地方社會主義運動。
- ㉘ Simon Clarke, *Keynesianism, Monetarism and the Crisis of the State* (Aldershot, England: Edward Elgar, 1998).
- ㉙ Edward P. Thompson, *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 (Harmondsworth, England: Penguin Books, 1963).
- ㉚ Eric Hobsbawm, *Worlds of Labour: Further Studies in the History of Labour* (London: Weidenfeld and Nicolson, 1984), 335-40.
- ㉛ Harry Braverman, *Labor and Monopoly Capital: The Degradation of Work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74), 207.
- ㉜ Michael Burawoy, *Manufacturing Consent: Changes in the Labor Process under Monopoly Capitalism*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9).
- ㉝ Michael Burawoy, *The Politics of Production* (London: Verso, 1985).
- ㉞ David Harvey, *A Brief History of Neoliberalis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80-93.
- ㉟ Simon Clarke, "The Neoliberal Theory of Society", in *Neoliberalism: A Critical Reader*, ed. Alfredo Saad-Filho and David Johnston (London: Pluto Press, 2005), 50-59.
- ㊱ Jo McBride, "Mapping Worker Collectivism: Some Evidence from River Tyne Industries in the North East of England", *Work, Employment and Society* 20, no. 3 (2006): 583-91.
- ㊲ Marcel v. d. Linden and Lex H. v. Voss, eds., *Class and Other Identities: Gender, Religion and Ethnicity in the Writing of European Labour History* (Oxford: Berghahn Books, 2002), 97.
- ㊳ David Knights and Hugh Willmott, "Power and Subjectivity at Work: From Degradation and Subjugation in Social Relations", *Sociology* 23, no. 4 (1989): 535-58; David Knights and Theodore Vurdubakis, "Foucault, Power, Resistance and All That", in *Resistance and Power in Organization*, ed. John M. Jermier, David Knights, and Walter R. Nord (London: Routledge, 1994), 167-98; David Knights and Hugh Willmott, eds., *Labour Process Theory* (London: Macmillan, 1990).

- ④⑩ Gareth S. Jones, *Language of Class: Studies of English Working Class History 1832-1982*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 ④⑪ Patrick Joyce, *Visions of the People: Industrial England and the Question of Class 1848-1914*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1).
- ④⑫ André Gorz, *Farewell to the Working-Class: An Essay on Post-industrial Socialism* (London: Pluto, 1980).
- ④⑬ Ernesto Laclau and Chantal Mouffe, *Hegemony and Socialist Strategy: Towards a Radical Democratic Politics* (London: Verso, 1985), 83-84.
- ④⑭ Ronaldo Munck, *The New International Labour Studies: An Introduction* (London: Zed, 1988).
- ④⑮ Robin Cohen, *Contested Domains*, 81-83.
- ④⑯ Beverly J. Silver, *Forces of Labor: Workers' Movements and Globalization since 187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5.
- ④⑰ 潘毅、陳敬慈：〈階級話語的消逝〉，《開放時代》，2008年第5期，頁53-60。
- ④⑱ Pun Ngai, *Made in China: Women Factory Workers in a Global Workplace*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5).
- ④⑲ Chris K.-C. Chan and Elaine S.-I. Hui, "Bringing Class Struggles Back: A Marxian Analysis of the State and Class Relations in China", *Globalizations* 14, no. 2 (2017): 232-44.
- ④⑳ Chris K.-C. Chan and Elaine S.-I. Hui, "The Dynamics and Dilemma of Workplace Trade Union Reform in China: The Case of Honda Workers' Strike", *Journal of Industrial Relations* 54, no. 5 (2012): 653-68.
- ④㉑ 參見 Beverly J. Silver, *Forces of Labor*; Kathrin Hille, "Foxconn Looks to a Robotic Future", *Financial Times*, 1 August 2011。
- ④㉒ 陳敬慈：〈勞工、資本與國家：馬克思主義視角下的中國勞資衝突〉，《台灣社會學刊》，第50期（2012年9月），頁165-204。
- ④㉓ Anita Cha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Labour NGOs and Chinese Workers in an Authoritarian Regime", *Global Labour Journal* 9, no. 1 (2018): 1-18.
- ④㉔ Joan M. Nelson, Charles Tilly, and Lee Walker, eds., *Transforming Post-communist Political Economies* (Washington, DC: National Academic Press, 1999), 408-10.
- ④㉕ David C. Stark and Victor Nee, "Toward an Institutional Analysis of State Socialism", in *Remaking the Economic Institutions of Socialism*, ed. Victor Nee and David C. Stark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30.
- ④㉖ Stephan M. Haggard, "Pathways from the Periphery: The Newly Industrializing Countries in the International System" (Ph.D. dis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1983).
- ④㉗ Ching Kwan Lee and Yuen Shen, "The Anti-Solidarity Machine? Labour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China", in *From Iron Rice Bowl to Informalization: Markets, Workers, and the State in a Changing China*, ed. Sarosh Kuruvilla, Ching Kwan Lee, and Mary E. Gallagher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11), 173-87; Anita Cha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Labour NGOs and Chinese Workers in an Authoritarian Regime", 1-18.
- ④㉘ Hagen Koo, *Korean Workers: The Culture and Politics of Class Formation*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1); Elizabeth J. Perry, *Shanghai on Strike: The Politics of Chinese Labor*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對照記：「自我管理」視角下的 馬克思與卡斯托里亞迪斯

• 萬毓澤

摘要：1840年代中期以後，馬克思對資本主義的批判，結合了以「聯合起來的個人」或「自由人聯合體」為核心的社會主義觀。這種「由下而上的社會主義」，也可以理解為一種強調「自我管理」的政治—經濟民主化運動。最能繼承與開展（馬克思式）「自我管理」理念的社會理論的重要代表人物之一，當數二戰後希臘裔法籍思想家卡斯托里亞迪斯（Cornelius Castoriadis, 1922-1997），尤其是其在「社會主義或野蠻」（Socialisme ou barbarie）時期（1949-1967）一系列具有承先啟後意義的著作。本文試圖重新閱讀及評估卡斯托里亞迪斯對馬克思的批判，並論證卡斯托里亞迪斯開展的「自主」計劃並不代表與馬克思（主義）的斷裂，而是延續與開展。從馬克思到卡斯托里亞迪斯，這種「自我管理式的社會主義」觀在今天仍有巨大的現實意義。

關鍵詞：馬克思 卡斯托里亞迪斯（Cornelius Castoriadis） 自我管理 自主社會
自我管理式的社會主義

一 前言

韋伯在1918年曾說：「廢除私人資本主義僅僅意味着，國有化或社會化經營活動的高層管理也變成了官僚制管理。……如果私人資本主義被消滅，進行統治的就只有國家官僚系統了。那時，私人和公共官僚系統就會融合為一個單一的等級體系，而不會像現在那樣並駕齊驅並有潛在的彼此對立，從而在一定程度上相互牽制。」^①眾所皆知，韋伯曾用「事實上無法更動的殼」（*faktisch unabänderliches Gehäuse*）及「硬如鋼鐵之殼」（*stahlhartes Gehäuse*）來形容資本主義經濟秩序^②；而在描述官僚體制這種「有生命的機器」時，他再度使用了「殼」的比喻，謂其為「未來的奴役之殼」（*Gehäuse jener Hörigkeit der Zukunft*）^③。

韋伯的觀點相當具有代表性，可以說是前英國首相戴卓爾夫人 (Margaret Thatcher) 「別無選擇」 (There is no alternative, TINA) 的早期版本——自由市場資本主義是唯一的選擇。在這種觀點下，任何超越「私人資本主義」的嘗試，不管立意多麼良善，都難免打造出一個由「公共官僚系統」主導的社會，而這樣的社會當然是「通往奴役之路」。

十年來，全球資本主義再度陷入嚴重的經濟與政治危機，適逢2018年是馬克思誕辰二百周年，我們不禁要追問：馬克思的思想遺產是否仍能為今天各種對「後資本主義社會」的想像帶來啟發？還是如韋伯及各類資本主義辯護士所斷言，我們只能在「官僚專制」與「市場專制」之間近乎屈辱地選擇後者？本文對上述問題的處理方式，不是直接回到馬克思的經典文本，而是從希臘裔法籍思想家卡斯托里亞迪斯 (Cornelius Castoriadis, 1922-1997) 出發，透過他對馬克思的激進批判，帶出「自我管理」 (德文為 *Selbstverwaltung*；法文為 *autogestion*) 這個核心概念。本文認為在「自我管理」等問題上，卡斯托里亞迪斯誇大了自己與馬克思的差距；實際上，他以「自主」為核心的知識計劃並不代表與馬克思 (主義) 的斷裂，而是延續與開展。從馬克思到卡斯托里亞迪斯，這種「自我管理式的社會主義」在今天仍有巨大的現實意義。

二 卡斯托里亞迪斯的知識軌迹

中文世界對卡斯托里亞迪斯的討論迄今仍很有限，少有人試圖將其思想放在歐洲大陸激進左翼的脈絡下考察，並討論他與馬克思的繼承或斷裂關係，殊為可惜^④。作為法國戰後政治哲學與社會理論的代表人物之一，他曾對歐洲大陸的激進左翼思潮產生了深刻的影響。

卡斯托里亞迪斯1922年生於君士坦丁堡，出生後不久全家便遷往雅典。1935年起接觸馬克思主義與政治，1941年加入希臘共產黨，隔年加入黨內的

托洛茨基派。身為嚴厲批判斯大林主義的「托派」，使他同時受到納粹及共產黨的迫害。1945年底流亡至法國，加入第四國際的法國支部，即國際主義共產黨 (Parti Communiste Internationaliste, PCI)。1946年與後來成為法國重要左翼政治哲學家的勒福爾 (Claude Lefort) 組織黨內的「修利厄 (Chaulieu) — 蒙塔爾 (Montal) 派」 (修利厄和蒙塔爾分別是卡斯托里亞迪斯和勒福爾的筆名)，逐漸對托洛茨基及托派展開批判。1949年脫黨，創立深具傳奇色彩的團體「社會主義或野蠻」 (Socialisme ou barbarie) (1949-1967) 及其同名刊物 (1949-1965)^⑤。不少後來極為知名的知識份子都曾加入這個團體，如文學批評家熱奈特 (Gérard Genette) 和「情境主義國際」 (Internationale situationniste) 的創始人德波 (Guy Debord) 便曾短暫加入，後現代思想家李歐塔 (Jean-François Lyotard) 也曾是團體成員。



卡斯托里亞迪斯曾對歐洲大陸的激進左翼思潮產生深刻的影響。(資料圖片)

「社會主義或野蠻」在其刊物中一再強調「自我管理」(autogestion)，這條思路不僅成為卡斯托里亞迪終其一生的政治關懷與理論定向^⑥，也啟發了許多後來的政治實踐和研究。比如說，1965年，「社會主義或野蠻」的前成員布爾戴(Yvon Bourdet)和基耶爾姆(Alain Guillerme)創立期刊《自我管理與社會主義》(*Autogestion et socialisme*)，繼續高舉「自我管理」的旗幟；1968年，「五月風暴」中的激進左翼則將「自我管理」列入政治綱領，當時的學運領袖龔本第(Daniel Cohn-Bendit)於同年出版的名作《左翼主義：共產主義老年病之藥方》(*Le Gauchisme. Remède à la maladie sénile du communisme*)甚至有近八十頁「剽竊」自《社會主義或野蠻》的文章^⑦；此外，「自我管理」的思路也影響法國的左翼工會運動，如1960至1970年代的法國民主工聯(Confédération française démocratique du travail, CFDT)便是顯例^⑧。

卡斯托里亞迪在參與「社會主義或野蠻」的時期撰寫了大量對斯大林主義、官僚體制和戰後資本主義的批判。在《社會主義或野蠻》的創刊號中，由他執筆的發刊詞嚴厲批判了托派「對斯大林主義官僚的改良主義態度」，認為「斯大林主義的性質問題恰恰是托派觀念表現得最膚淺的地方」^⑨。其中，他反對托洛茨基的「墮落工人國家」論，也反對正統托派的「保衛蘇聯」論，認為應該將蘇聯理解為某種形式的「官僚資本主義」，而官僚化的資本主義是西方與東方共通的歷史趨勢，反映的是「資本與國家的不斷合流」^⑩。在蘇聯問題上，他在1940年代後期到1950年代中期左右的立場，可與英國由克利夫(Tony Cliff)領導的《社會主義評論》小組(*Socialist Review Group*)和美國由詹姆斯(C. L. R. James)及杜娜耶夫斯卡婭(Raya Dunayevskaya)領導的「強森—福瑞斯特傾向派」(Johnson-Forest Tendency，強森和福瑞斯特分別是詹姆斯和杜娜耶夫斯卡婭的筆名)交互參照，都屬於某種「異端派」的托派，儘管他已不認為自己仍屬托派陣營^⑪。

但自1950年代後期起，卡斯托里亞迪開始全面檢討、清理自己的思想基礎：馬克思主義。1959年，他發表的關鍵長文〈現代資本主義之下的革命運動〉(“Le Mouvement révolutionnaire sous le capitalisme moderne”)表明了他對馬克思主義的批判態度：資本主義已穩定下來，工人的實質工資與生活水平不斷提升，工會逐漸成為體制的一部分，工人對政治也日趨冷漠^⑫。在這種狀況下，「當代『馬克思主義者』的整體和基本態度……卻是一方面否認現實，一方面斷言明天(明天之後當然還有更多明天)現實就會符合理論的預言」^⑬。

他在《社會主義或野蠻》發表的最後一篇文章〈馬克思主義與革命理論〉(“Marxisme et théorie révolutionnaire”，1964至1965年分五期刊出)，明確標誌着他與馬克思(主義)的公開決裂^⑭：

四十多年來，馬克思主義已經成為馬克思意義下的意識形態：即一套與現實產生關聯的觀念，但目的不是闡明(*éclairer*)現實並改造現實，而是遮掩(*voiler*)現實，並在想像(*l'imaginaire*)之中使其正當化，這讓人們得以說一套做一套、以不同於真實的面貌出現。

我們從革命馬克思主義出發，現在是做出選擇的時候了：是繼續當馬克思主義者，還是繼續當革命派；是忠於一套已很久無法促進反思與

行動的學說，還是忠於徹底改造社會的計劃：這樣的計劃首先要求我們理解自己想要改造甚麼，並在社會中找出真正挑戰這個社會、對抗當前社會形式的力量。

誠如部分論者所言，儘管卡斯托里亞迪斯不再承認馬克思主義的正當性，但實際上他「仍持續堅守某些馬克思式的洞見」^⑮。其中最重要的是貫穿其思想的一條軸線：「自我管理」和「自主」(autonomie)^⑯。

在卡斯托里亞迪斯尚未與馬克思(主義)決裂時，他一再強調「社會主義革命的綱領只能是工人的管理(gestion ouvrière)。工人對權力的管理，也就是群眾自主機構(蘇維埃或委員會)的權力；工人對經濟的管理，也就是生產者對生產的導引，而且同樣由蘇維埃式的機構來組織」^⑰。這時，他對「社會主義」的理解，就是一種徹底的政治—經濟民主化，由工人接管經濟生產、掌握政權機構，而非仰賴黨或官僚的發號施令：「社會主義不再把社會劃分為發號施令者(dirigeant)與執行者(exécutant)，而這既意謂要在所有層次上落實工人管理(工廠、經濟與社會)，也意謂要建立群眾機構的權力(蘇維埃、工廠委員會、各級委員會)。社會主義絕不會是某個黨的權力，不論這個黨的意識形態或組織結構是甚麼。」^⑱這是一個典型的古典馬克思主義立場，其原則由馬克思在〈國際工人協會共同章程〉中開宗明義指出：「工人階級的解放應該由工人階級自己去爭取。」^⑲

如前所述，到1960至1970年代為止，這種「自我管理式的社會主義」觀一直在法國激進左翼的理論與實踐中佔有重要位置。如馬克思主義哲學家、社會學家列斐伏爾(Henri Lefebvre)當時便在《自我管理》(*Autogestion*)期刊的創刊號上發表〈自我管理的理論問題〉(“Problèmes théoriques de l'autogestion”)，主張「應該從兩方面來研究自我管理：它既是開闢道路的鬥爭手段，也是重新組織整個社會的手段：由下而上、從日常生活到國家，全面改造社會。其原則意謂延伸到社會的所有層級」^⑳。這種觀點已經相當接近卡斯托里亞迪斯在1970年代後期提出的「自主社會」(*société autonome*)論了。

1979年，卡斯托里亞迪斯為自己的文集《社會主義的內容》(*Le contenu du socialisme*)寫了導言，標題是〈社會主義與自主社會〉(“Socialisme et société autonome”)。他在這篇導言指出，「社會主義」這個詞具有「危險的模糊性」(*dangereuse ambiguïté*)，容易輕個人、重社會，因此，他主張用「自主社會」來取代「社會主義社會」(*société socialiste*)，且強調「自主的社會意謂自主的個人，反之亦然」^㉑。卡斯托里亞迪斯的「自主」計劃的一項特色，恰恰是強調個體與社會的相互構成與轉化，這與他逐漸受到精神分析學說的影響有關。

1960年代中期至後期，卡斯托里亞迪斯逐漸表現出對精神分析的興趣，接受了正式的精神分析訓練，並先後成為巴黎弗洛伊德學院(*École freudienne de Paris*)和「第四小組」(*Quatrième Groupe*，即法語精神分析組織[OPLF])的成員，甚至開始從事精神分析的臨牀工作。對他來說，精神分析具有高度的政治性，因為它總是涉及「社會性的個人」(*individu social*)，故必須處理三個層次的問題：個人與自我的關係、個人與特定他人的關係、個人與整體社會環境的關係。換言之，精神分析涉及「社會性的、非個人的、匿名的制度與表

意過程 (signification) 的整體網絡」²²。因此，他發展的「自主」計劃除了着重制度層面外，也極為強調人的精神層面。原因不難理解²³：

沒有反思性的個體，怎麼會有反思性的集體？一個自主的社會，亦即一個自我創設 (self-instituting)、自我治理 (self-governing) 的集體，已經預設了所有成員都要發展出能力，參與這個社會的反思與審議活動。完整意義上的民主，可以界定為一個集體反思性 (collective reflectiveness) 的體制……。沒有民主的個人，就不會有民主，反之亦然。

對卡斯托里亞迪斯而言，「自主」必須坐落在「個殊人類」 (singular human being) 的層次上，其中涉及主體性的轉化，也就是「建立起一個自我反思的、深思熟慮的主體性，這樣的主體性並沒有變成一部偽理性的、適應社會的『機器』，而是恰恰相反，已經認識到精神核心中的激進想像力，並將之釋放出來」²⁴。從這個角度來看，自主的「主體性」永遠是釋放想像力的、未完成的過程，而不是某種已經企及的狀態。他用以下這段文字闡述精神分析與「自主」計劃的關係²⁵：

精神分析能夠、也應該對自主的政治 (politique de l'autonomie) 做出基本的貢獻。因為每個人的自我理解是自主的必要條件。一個自主的社會不能不回到自身，不能不探詢自身的動機、行動理由和根深蒂固的傾向 (tendances profondes)。然而，具體來看，社會並不存在於構成社會的個人之外。自主社會的自我反思活動基本上取決於構成該社會的人的自我反思活動。……如果個人不保持清醒 (lucide)，不首先讓自己保持清醒，就不會有民主的個人。這不表示每個人都必須接受精神分析。但教育絕對需要徹底的改革，比如說，與今天的狀況相比，教育應該更強調學生的自主性，包括其精神分析的面向。

卡斯托里亞迪斯後期對古希臘哲學思想與民主制度的研究，進一步強化了他對「自主」、「自我創設/創造」的理論闡述，甚至強調人有「從無創有」 (creatio ex nihilo) 的能力²⁶。古希臘的民主與哲學就是兩個顯例，儘管他也強調古希臘的民主不是「模範」，而是「萌芽」²⁷。從對古希臘的研究出發，他認為一個自主的社會還必須確保三個領域的自由、獨立與互賴：

一、家戶 (私領域：不受政治權力干預的領域) 需具備獨立性。

二、市集 (公/私領域：進行聚會、交換、經濟生產活動的領域，可在其中自由討論非政治性的事務) 需更加自由。他認為，「只要有資本主義，就沒有真正的市場」²⁸，因為資本主義下的市場總是「受壟斷、寡佔及國家干預所支配」²⁹。

三、集會 (公領域：政治共同體的成員進行集體討論與決策的領域) 需具備真正的公共性。他指出，即使是形式上「民主」的社會，公共事務實質上依然是「不同團體與集團的私人事務，這些團體與集團分享了實際的權力，決策在密室中作出，就算是搬到檯面上的少數事務，也被掩飾、被事先決定，並

一再拖延，變得無關緊要」。公領域的公共化，意謂「立法、司法、行政的權力真正為人民所有、由人民行使」^⑩。

其中，市集與集會的自由(化)、公共化當然是關鍵，分別涉及經濟民主與公民參與機制等重要課題(下詳)。但要達到實質的自由與自主，前提是政治共同體的所有成員都能平等參與權力的行使。如卡斯托里亞迪斯所言，自主社會中的自由，可由下列兩項原則來表達：第一，若無法平等參與決策的制訂，就不會有決策的執行；第二，若無法平等參與法律的制訂，就沒有法律^⑪。

簡單來說，一個自由和自主的社會，至少還必須滿足以下條件：重新由集體佔有權力；廢除政治上的分工(即廢除菁英政治)；重要政治資訊的自由流通；廢除官僚；最分散化的決策機制；消費者主權(不只是消費者的自由)；生產者的自我管理^⑫。簡言之，他在與馬克思(主義)決裂後，終其一生都在政治哲學、精神分析、社會理論、經濟哲學等各層面發展龐大而精緻的「自主」計劃，這可以說是他對當代左翼思潮最重要的貢獻。然而，他究竟為何與馬克思(主義)決裂，他對馬克思的批判又是否合理？

三 卡斯托里亞迪斯對馬克思的主要批判：決定論？

卡斯托里亞迪斯對馬克思提出了許多批判，提綱挈領的是他在1974年1月接受的訪談〈我為甚麼不再是馬克思主義者〉(“Pourquoi je ne suis pas plus marxiste”)。他認為馬克思主義的三個環環相扣的面向——形上學、歷史理論和經濟理論——都站不住腳^⑬。這三方面的批判，都與他自己以創造(力)和非決定性為核心的存有論有關。因此，這裏先略加討論他對西方傳統的存有論所提出的挑戰。

卡斯托里亞迪斯認為，西方的存有論深陷於他所謂的「集合—同一」(ensembliste-identitaire)邏輯^⑭，也就是試圖將「存有」與「決定性」等同起來，並壓抑(自我)創造與不確定性。這種存有論理所當然會抬高「物理性」和「邏輯性」的存有，因為它們最適合從「確定性」的角度(如普遍規律、數學的集合論)來理解。用今天的學術語言來講，卡斯托里亞迪斯所倡議的是一種反化約論的、「突現」式的存有論——「存有就是創造/毀滅，而創造首先意謂不連續性(discontinuité)、全新事物的突現、存有物的層級化(stratification)。」^⑮對他來說，社會—歷史性(le social-historique)^⑯是從物理世界當中突現而生的，由各種確定性與不確定性交織而成，其中充滿了「意義」，也因此無法簡單地用以「集合—同一」邏輯為基礎的(因果)「解釋」來處理。用他自己的話來說：「表意過程無法化約為因果作用，因為表意過程建構出一個相互關聯的秩序，這樣的秩序既不同於因果關聯的秩序，又與其牢牢聯繫在一起。」^⑰

卡斯托里亞迪斯所相信的存有論，使他對馬克思的歷史唯物論感到不滿。整體來說，他認為馬克思的歷史理論是一種決定論式的理論，其中最核心的面向則是技術決定論。就像馬克思在〈《政治經濟學批判》序言〉中所言：「社會的物質生產力發展到一定階段，便與它們一直在其中運動的現存生產關係……發生矛盾。於是這些關係便從生產力的發展形式變成生產力的桎梏。」

那時社會革命的時代就到來了。隨着經濟基礎的變更，全部龐大的上層建築也或慢或快地發生變革。」^⑳在卡斯托里亞迪斯看來，歷史唯物論像是一件理論的緊身衣，一旦穿上便難以理解（資本主義以前或以外的）人類社會的多元面貌。比如說，古代社會即使在生產力和生產關係上有類似之處，仍「表現出無窮無盡的組織與社會生活形式」^㉑。因此，「絕不能根據決定論的架構來思考歷史（也不能根據某種簡單的『辯證』架構來思考），因為歷史是創造的領域」^㉒。

卡斯托里亞迪斯對馬克思經濟理論的批判主要有兩點：第一，建立在嚴格的「規律」的概念之上，主張資本主義不可避免的崩潰（effondrement）；第二，《資本論》忽視了資本主義經濟運作及演化的兩項關鍵因素，即技術變遷及階級鬥爭，這兩項因素恰恰是經濟領域中歷史創造性（créativité de l'histoire）的表現。限於篇幅，這裏只討論第一點。卡斯托里亞迪斯說：「完全建立在物理—數學科學之上的政治經濟學是不存在的。而馬克思寫作《資本論》時設想的恰恰是這種模型。」^㉓他在這裏批判的當然是社會科學中的實證主義，以及馬克思理論中的實證主義傾向。1988年法國首位諾貝爾經濟學獎得主阿萊（Maurice Allais）的獲獎感言，可說是這種實證主義觀點的代表^㉔：

一切科學的前提，就是存在**規律性**（regularities），而這些規律性能夠成為**分析與預測**的對象。天體力學就是一個例子，但對許多經濟現象來說也是如此。只要對之進行透徹的分析，就能揭示和我們在物理科學中發現的一樣驚人的規律性。這就是為甚麼經濟學是一門科學，也是為甚麼這門科學建立在和物理科學一樣的普遍原則與方法之上。

然而，馬克思的（經濟）理論真的是實證主義式的嗎？馬克思真的如卡斯托里亞迪斯所言，懷有「存在就是被決定」（être = être déterminé）的偏見嗎^㉕？恐怕不盡然。1970年代以後，許多主張科學實在論（scientific realism）及批判實在論（critical realism）的研究者都曾經指出，馬克思的經濟理論強調的是結構、機制與趨勢（及反趨勢），而不是實證主義強調的事件規律性^㉖。也因此，馬克思的經濟理論應歸類為一種實在論式的理論，而非實證主義。舉例來說，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三卷第十章談到利潤率透過競爭而平均化時，認為這種平均化「像一切經濟規律一樣，要當作一種**趨勢**來看（der Tendenz nach, wie alle ökonomischen Gesetze）」^㉗。《資本論》第一卷第二十三章「資本主義積累的一般規律」也有類似的提示：「這就是資本主義積累的絕對的、一般的規律。像其他一切規律一樣，這個規律〔即資本主義積累的規律〕的實現也會由於各種各樣的情況而有所變化……」^㉘

也就是說，馬克思是從「趨勢」的角度來理解「規律」。因此，關鍵便在於如何掌握馬克思所謂的「趨勢」。首先來看馬克思本人的說法，他在《資本論》第三卷第十三章「規律本身」中言簡意賅地表示^㉙：

資本主義生產，隨着可變資本同不變資本相比的日益相對減少，使總資本的有機構成不斷提高，由此產生的直接結果是：在勞動剝削程度不變甚至提高的狀況下，剩餘價值率會表現為一個不斷下降的一般利潤

率。……因此，一般利潤率逐漸下降的趨勢，只是勞動的社會生產力日益發展在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下所特有的表現。

簡單來講，在資本主義生產方式(僱傭勞動)下，技術的進步有節約勞力的傾向，也就是傾向以機器代替人力。因此，被僱用的勞動力相對於總資本而言有減少的趨勢。但既然利潤是勞動力所創造的，因此勞動力(相對於總資本)的減少也意謂利潤(相對於總資本)的減少。

換言之，利潤率的下降是根植於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一種機制。但同時，利潤率的下降「不是以這個絕對的形式，而是以不斷下降的趨勢表現出來」，因為「有某些起反作用的影響在發生作用，來阻撓與抵銷這個一般規律的作用，使它只有趨勢的性質，因此我們也就把一般利潤率的下降叫做趨向下降」。於是，馬克思便在第十四章「起反作用的各種原因」中，列舉了六種足以緩解利潤率下降的機制：(1) 勞動剝削程度的提高；(2) 工資被壓低到勞動力的價值以下；(3) 不變資本各要素變得便宜；(4) 相對過剩人口；(5) 對外貿易；(6) 股份資本的增加^④。研究者的任務便在於具體研究這些機制如何交互作用，如何表現為在經驗層次「實現」的事件。如馬克思所言^④：

引起一般利潤率下降的同一些原因，又會產生反作用，阻礙、延緩並且部分地抵銷這種下降。這些原因不會取消這個規律，但是會減弱它的作用。……所以，這個規律只是作為一種趨勢發生作用；它的作用，只有在一定情況下，並且經過一個長的時期，才會清楚地顯示出來。

根據以上的文字說明，我們可以說，馬克思的理論是一種相當貼近批判實在論的論述方式，而不是如卡斯托里亞迪斯所說，以決定論式的「規律」為基礎，甚至主張資本主義最終崩潰^⑤。

四 回到馬克思：國家主義或自我管理的社會主義？

許多人習慣將馬克思主義與「大國家」、「大政府」甚至專制集權聯想在一起，就像英國馬克思主義學者伊格頓(Terry Eagleton)所形容，他們深信「馬克思主義信奉無所不能的國家。在廢除私有財產後，社會主義革命者將會以專制的權力施行治理，而這意味着個體自由的終結。……馬克思主義邏輯的一部分，就是人民屈服於政黨，政黨屈服於國家，而國家屈服於一個可怕的獨裁者」^⑥。但實際上，貫穿馬克思思想的一條軸線，恰恰是對國家機器和官僚體制的深刻懷疑與批評，以及徹底的民主主義。筆者認為，卡斯托里亞迪斯雖然放棄了馬克思(主義)，但他的「自主」計劃實際上繼承了馬克思對「國家」的深刻批判。

1843年3月，馬克思離開《萊茵報》。從3月中到9月底，他埋首撰寫《黑格爾法哲學批判》，徹底批判黑格爾(Georg W. F. Hegel)的法哲學及國家理論。他在這部未完成的手稿中寫道^⑦：

黑格爾從國家出發，把人變成主體化的國家。民主制從人出發，把國家變成客體化的人。正如同不是宗教創造人，而是人創造宗教一樣，不是國家制度創造人民，而是人民創造國家制度。……在民主制中，不是人為法律而存在，而是法律為人而存在；在這裏，法律是人的存在（*menschliches Dasein*），而在其他的國家形式中，人卻是法律規定的存在（*gesetzliches Dasein*）。民主制的基本特點就是這樣。……在真正的民主制中，政治國家就消失了。……在民主制中，國家制度、法律、國家本身，就國家是政治制度來說，都只是人民的自我規定（*Selbstbestimmung*）和人民的特定內容。

這部手稿闡釋了對人民主權、民主制的看法，將集中化的行政權力當成批判的焦點，可視為馬克思民主理論的萌芽^⑤。7至8月，他在溫泉小鎮克羅茨納赫（*Kreuznach*）除了繼續寫作《黑格爾法哲學批判》外，還大量閱讀了馬基雅維利（*Niccolò Machiavelli*）、盧梭（*Jean-Jacques Rousseau*）、孟德斯鳩（*Charles de Montesquieu*）、蘭克（*Leopold von Ranke*）等人的著作，研究了1789年法國革命史、現代歐洲政治史，其成果是五本歷史與政治方面的讀書筆記，也就是後來學界所稱的《克羅茨納赫筆記》（*Kreuznach Notebooks*）。在這份筆記中，馬克思的核心關懷是「現代國家的性質」^⑥，並展開了對官僚體制的嚴厲批判。

馬克思寫作《黑格爾法哲學批判》及《克羅茨納赫筆記》近三十年後，思想的批判在現實生活的發展中得到了迴響：1871年3至5月，震撼世界的巴黎公社成立了。在《法蘭西內戰》中，馬克思指出巴黎公社「本身的存在和工作」就是「帝國的直接對立物」，而公社的各項具體措施「顯示出走向屬於人民、由人民掌權的政府的趨勢」^⑦。馬克思之所以說「工人階級不能簡單地掌握現成的國家機器，並運用它來達到自己的目的」^⑧，理由很簡單：原來的國家機器是高度階層化的、具壓迫性的，工人階級不應複製這種權力結構，而是要徹底將其打碎，代之以分散化的、對人民負責的權力運作機制，實現「生產者的自治政府」^⑨。巴黎公社就是如此，它甚至落實了自由派常鼓吹的「廉價政府」（*cheap government*）的口號，因為它真正取消了兩個最大的開支項目，即常備軍和國家官吏。巴黎公社的重要措施包括：

- 一、廢除常備軍，代之以普遍的人民武裝。
- 二、市政委員由巴黎各區經普選選出，隨時可以罷免。
- 三、公社既是行政機關，也是立法機關；各行政部門的官員（包括警察及法官）成為經普選產生、隨時可罷免的工作人員。
- 四、一切公職人員只領取工人工資的報酬。
- 五、政教分離，剝奪所有教會佔有的財產。
- 六、一切教育機構對人民免費開放，不受教會及國家的干涉。
- 七、勞動方面的立法：禁止麵包工人夜間工作；禁止僱主以罰款的方式壓低工資。
- 八、將關閉的作坊或工廠交給工人的聯合組織，同時為企業主保留獲得補償的權利^⑩。

在這些措施下，「公社簡直是奇迹般地改變了巴黎的面貌」^{⑤9}。其中第三、四項措施後來經常被總結為「巴黎公社三原則」：(1) 政府各級官員由普選產生；(2) 選民可以隨時撤換不稱職的官員；(3) 官員的工資不能超過工人的平均工資。用恩格斯的話來說，這些制度有助於「打碎舊的國家政權而以新的真正民主的國家政權來代替」^{⑥0}。

從古典馬克思主義的傳承來看，馬克思及恩格斯對巴黎公社的討論有重大的意義。一個有趣的對比可見於第一國際內的無政府主義代表人物巴枯寧(Mikhail Bakunin)對巴黎公社的評論：「公社中少數堅定的社會主義者的處境是特別困難的。他們必須用一個革命性的政府和軍隊來對抗凡爾賽的政府和軍隊。」^{⑥1}巴枯寧這裏強調的是「革命性的政府和軍隊」，而不是像馬克思一樣，歌頌「公社抵制會把靠社會供養而又阻礙社會自由發展的國家這個寄生贅瘤迄今所奪去的一切力量，歸還給社會機體」^{⑥2}。換言之，在針對巴黎公社的論述中，反倒是馬克思的文字讀起來比較有「無政府主義」的色彩^{⑥3}。

列寧於1917年8至9月撰寫的經典著作《國家與革命》詳細討論了馬克思的國家理論，指出「馬克思主義國家學說中主要的基本的東西」，就是強調「過去一切革命都是使國家機器更加完備，而這個機器是必須打碎，必須摧毀的」。而最能說明國家機器特徵的，就是「官吏」和「常備軍」這兩種機構，列寧稱它們為「『堵塞』生命的毛孔的寄生物」。他批評當時許多人都片面強調「無產階級需要國家」，但卻刻意「忘記」馬克思學說的關鍵：「無產階級需要的只是逐漸消亡的國家，即組織得能立即開始消亡而且不能不消亡的國家。」^{⑥4}如何使國家「立即開始消亡」？列寧在書中整理了前述馬克思《法蘭西內戰》的論點，包括「巴黎公社三原則」，並得出結論^{⑥5}：

由此可見，公社用來代替被打碎的國家機器的，似乎「僅僅」是更完全的民主：廢除常備軍，一切公職人員完全由選舉產生並完全可以撤換。但是這個「僅僅」，事實上意味着兩類根本不同的機構的大更替。在這裏恰巧看到了一個「量轉化為質」的例子：民主實行到一般所能想像的最完全最徹底的程度，就由資產階級民主轉化成無產階級民主，即由國家（＝對一定階級實行鎮壓的特殊力量）轉化成一種已經不是原來意義上的國家的東西。……要一下子、普遍地、徹底地取消官吏，是談不到的。這是空想。但是一下子打碎舊的官吏機器，立刻開始建立一個新的機器來逐步取消任何官吏，這並不是空想，這是公社的經驗，這是革命無產階級當前的直接任務。

列寧透過爬梳、解說馬克思的《法蘭西內戰》，闡述了自己的國家與革命觀；托洛茨基在1936年寫成的充滿洞見的《被背叛的革命》，則是回到列寧的《國家與革命》，發揮馬克思及列寧的國家消亡論，嚴厲批判「那些崇拜蘇聯的人們，這些人崇拜一個絲毫不打算『消亡』的官僚國家」。他這樣描述當時的蘇聯：「官僚不但沒有銷聲匿迹，讓位於民眾，反而變成一種毫無監督的力量統治着民眾。軍隊不但沒有被武裝的人民所代替，反而產生了一個特權的軍官閥閥。」^{⑥6}諷刺的是，斯大林控制下的共產國際，在1935年的第七次大會竟然

通過決議，聲明「社會主義最後不可變更的勝利，以及無產階級專政國家全面的加強，在蘇聯已經成功了」。但托洛茨基反問，如果社會主義已經勝利，為何還需要「加強」無產階級專政？這完全違反整個古典馬克思主義的政治思想。他一針見血地指出：「專政若有『加強』的必要（就是政府的壓迫若有「加強」的必要），不是證明沒有階級的和諧社會勝利了，而是證明新的社會對抗增長了。那麼，這到底說明了甚麼呢？由於勞動生產率低，所以缺乏生活資料。」歸根究底，對整個古典馬克思主義的傳統而言，「官僚制度與社會的和諧，是互相成反比例的」⑦。

除了《法蘭西內戰》這部經典文獻外，馬克思不少著作都反映了某種「自我管理式的社會主義」的思想。其中，寫於1874至1875年的〈巴枯寧《國家制度和無政府狀態》一書摘要〉是一份重要文本。馬克思指出，當無產階級上升為統治階級後，所採取的手段將「消除它作為僱傭工人的特性，因而消除它作為階級的特性；隨着它獲得徹底勝利，它的統治也就結束了，因為它的階級性質已經消失了。……階級統治一旦消失，目前政治意義上的國家也就不存在了」。巴枯寧質問：「德國人大約有四千萬。難道四千萬人全將成為政府成員嗎？」馬克思回答：「當然如此！因為事情是從公社自治（Selbstregierung der Gemeinde）做起的。」⑧也就是說，隨着生產關係與社會關係的徹底變革，階級統治（及其表現形式：國家）也會跟着消亡，「讓位給合作社的真正意志」⑨。

布爾戴認為，馬克思雖然沒有使用過「自我管理」這個概念，但馬克思關於「生產合作社」的論述體現出相當接近「自我管理」的思想⑩。的確，馬克思的合作社論述能夠澄清許多對馬克思（主義）的誤解。關於合作社運動的貢獻與意義，馬克思在1866年第一國際的〈給臨時中央委員會代表的關於若干問題的指示〉有清楚的說明⑪：

合作運動……的巨大價值在於它能實際證明：現在這種使勞動附屬於資本的製造貧困的殘暴制度，可以被自由平等的生產者聯合（association of free and equal producers）的造福人民的共和制度所代替。

但是，合作制度在單個的僱傭勞動奴隸靠個人的努力所能為它創造的狹小形式局限之下，絕不能改造資本主義社會。為了把社會生產變為一個由自由、合作的勞動〔free and co-operative labor，筆者對中譯略有修改〕構成的和諧的大整體，必須進行全面的社會變革，也就是社會的全面狀況的變革。除非把社會的有組織的力量即國家政權從資本家和地主手中轉移到生產者自己手中，否則這種變革絕不可能實現。

我們建議工人們與其辦合作商店，不如從事合作生產。前者只觸及現代經濟制度的表面，而後者則動搖它的基礎。

但是筆者也想糾正布爾戴的說法，馬克思一生當中至少使用過兩次「自我管理」（Selbstverwaltung）的概念。

德國社會民主黨的莫斯特（Johann Most）於1873年出版《資本和勞動：卡爾·馬克思〈資本論〉淺說》。1875年8月初，馬克思親自對此書做了審訂和修改，並於1876年4月出版第二版。這本經馬克思修訂的著作，收錄於《馬克

思恩格斯全集》歷史考證版第二版 (MEGA²) 第二部分第八卷。現有的中譯本原出現在《馬列著作編譯資料》1981年第十五輯，後又收錄於《馬克思主義研究資料》第八卷^②。該書的〈結束語〉有幾個重要的段落，但不知何故現有的中譯本有數段未譯出。以下這段未譯出的關鍵段落是馬克思使用「自我管理」概念的第一個重要文本證據^③：

資本主義生產方式實際上是一種過渡形式，這樣的形式必然透過自身的構造而通往一個更高級的、合作式 (genossenschaftlich) 的生產方式，也就是通往社會主義。……人民必須完全掌握政治權力 (im Vollbesitz der politischen Macht)。……人民的自我管理 (Selbstverwaltung) 必須取代他們受到統治的狀況。

這段文字有兩個重點：首先，馬克思明確將「社會主義」界定為「更高級的、合作式的生產方式」；其次，馬克思強調人民受統治、受支配的狀況，必須讓位給「人民的自我管理」。這是馬克思使用「自我管理」這個概念的明證。另一個較次要的文本證據，則來自前引的〈給臨時中央委員會代表的關於若干問題的指示〉^④：

間接稅使每一個人都不知道他向國家究竟繳納了多少錢，而直接稅則毫無掩飾、簡單明瞭，連最笨的人也不會弄錯。所以，直接稅使每一個人都能制約政府權力，而間接稅則使任何自治 [self-government；德文版此詞為 Selbstverwaltung，即「自我管理」] 的希望都歸於破滅。

透過以上的論證，可以發現另一個經常不為人所知的馬克思，也就是一個強調人民自我管理、反對國家集中權力的馬克思。在這個面向上，卡斯托里亞迪斯可以說是延續、深化了馬克思的觀點，而非與之斷裂。

卡斯托里亞迪斯的民主理論體現的是某種直接民主的思想。對他而言，「代表」歸根究底是一種將主權「異化/讓渡」的行為，儘管在許多情況下代表制是難以避免的。卡斯托里亞迪斯可以接受政治業務的劃分，但極度反對政治上的分工，因為後者意謂在政治社會中穩定地區分出「發號施令者」和「執行者」兩種人，製造出一群以「發號施令」為業的人，不管這群人是專家、官僚還是政客^⑤。真正的民主，意謂人人能夠有效參與共同體的事務^⑥，且透過制度的保障，讓參與者在其中展現出兩種特質：平等表達意見的權利和說真話的道德義務^⑦。筆者以為馬克思會欣然同意卡斯托里亞迪斯的見解。

即使在卡斯托里亞迪斯公開與馬克思 (主義) 決裂後，他對「自主」這個概念的進一步發展，在筆者看來仍然延續了馬克思的基本觀點，如1992年的這篇訪談就是很好的例子^⑧：

〔自主〕是這樣的計劃：在社會中，所有公民都有同等的機會參與立法、參與政府、參與司法，以及最終來說，參與社會的創設 (institution de la société)。……我們可以將之稱為革命性的計劃。……舉例來說，一個

民主的社會顯然無法與當前經濟權力的高度集中並存，也無法與官僚式的偽計劃並存。還有工作場所自由的問題。公民不能一周五到六天在工作場所當奴隸，然後在周日得到自由。因此，勞動領域的自我治理 (autogouvernement) 是其中一項目標：這就是我四十年來呼籲的東西，也就是由生產者來管理生產。

這段話前半部讓人想起青年馬克思在前引的《黑格爾法哲學批判》中所謂的「就國家是政治制度來說，都只是人民的自我規定」；後半部也呼應了馬克思對經濟解放的看法。然而，由於看到蘇聯體制的問題，卡斯托里亞斯對於經濟民主的問題比起馬克思有着更加縝密的思考，值得當代的馬克思主義者嚴肅看待。

首先，他指出，工人在個別企業或廠場內的「自我管理」是不夠的，而是要將「自我管理」延伸到整個經濟領域，因為「在官僚化的經濟與社會『調控』的脈絡下設想社會主義的、自我管理的工廠，是荒謬無比的」^{②9}。換言之，要有更宏觀的、總體經濟層次上的經濟民主，或用卡斯托里亞斯的說法，要由「組織化的工人」^{③0}對「經濟進行民主的組織」(organisation démocratique de l'économie)^{③1}。他的設想大致是這樣的：第一，要有真正的消費者主權，才能帶來個人的自主。第二，賦予生產者集體的決策權力，在生產單位進行工人的自我管理。第三，透過集體來有意識地、民主地決定如何在私人消費與公共消費之間分配消費品，以及如何在整體消費與整體投資之間分配總產品。換言之，社會成員必須共同決定是否要追求經濟成長。第四，由民主決定的經濟計劃並不是僵化、無彈性、不容質疑的教條，而是要隨着新技術、新產品、新問題與新困難的出現，隨時重新檢視並調整^{③2}。

其次，若真的能實現「自我管理」，意謂「對社會做全盤的重新安排，就像如果工人的自我管理鞏固了，長遠來看，也意謂會出現另一種人格。另一種對經濟及組織的導引方式，另一種權力模式，另一種教育等，也必然隨之出現」^{③3}。從今天的角度來看，這是一種「完整民主」(integral democracy)的想法：自我管理與民主化不會(也不應)局限在單一的社會部門，因為社會各領域構成了環環相扣、系統性的整體。

最後，延續前一點，在「自我管理」拓展到不同的社會領域後，個體與社會將共同往「自主」的方向邁進，最終讓整個社會克服「異化」，不再「受自己的歷史和自己的創造物奴役」，認識到社會中的各種制度都是社會自己的創造物，從而能夠不斷重新檢視、轉化這些制度^{③4}。

整體而言，卡斯托里亞斯的理論與1970年代以降歐美的參與式民主理論(如佩特曼[Carole Pateman])和強調經濟面向的激進民主理論有諸多可對話之處^{③5}。他指出，「參與」應該根植於每一個人們相聚互動的場所，包括工作場所、公共場合、市鎮、大都市的各行政區等^{③6}。這樣的想法可以在當代許多民主創新(democratic innovations)的實踐，如起源於拉丁美洲的參與式預算、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及安大略省的「公民大會」(Citizens' Assembly)當中找到回聲，儘管這類實踐的成效並不總是令人滿意。

五 結語

透過本文的論證，我們可以了解，把馬克思(主義)等同於國家崇拜，實在是誤會一場；馬克思的經濟論述也不是嚴格的決定論，或對集體行動的潛能視而不顧，而是從一個接近實在論的立場出發，勾勒出資本主義起伏跌宕的運作機制。馬克思提出的從來不是某種神秘的資本主義「崩潰」論，而是把眼光放在「日益壯大的、由資本主義生產過程本身的機制所訓練、聯合和組織起來的工人階級的反抗」^⑧。法國左翼思想家本賽德(Daniel Bensaïd)詮釋得很好：「階級鬥爭具有的核心地位及其結果的不確定性，意味着某種程度的偶連性(contingence)以及非機械式的開放因果觀念。……資本這個動態體系的內部矛盾開啟了廣泛的可能性。哪些會成真，哪些被放棄，則由階級鬥爭來決定。」^⑨

在這裏，我們不妨再稍加對照卡斯托里亞迪斯和馬克思的文字，或許可從這種「對照記」中獲得更多的閱讀趣味。卡斯托里亞迪斯說^⑩：

沒有一個社會沒有權力。……總是會有權力，但權力不意謂國家。國家是一個與社會區別開來的行使權力的權威，由層級化的官僚機構組成，站在社會的對立面並支配着社會(儘管它無法一直不受到社會的影響)。國家與民主的社會是不相容的。目前由國家履行的少數不可或缺的職能可以也必須歸還給政治共同體。

這段話很難不讓人聯想到馬克思在《法蘭西內戰》(包括初稿與完稿)中所言：

從前有一種錯覺，以為行政和政治管理是神秘的事情，是高不可攀的職務，只能委託給一個受過訓練的特殊階層，即國家寄生蟲、俸高祿厚的勢利小人和領乾薪的人，這些人身居高位，收羅人民群眾中的知識份子，把他們放到等級制國家的低級位置上去反對人民群眾自己。現在這種錯覺已經消除。徹底清除了國家等級制，以隨時可以罷免的勤務員來代替騎在人民頭上作威作福的老爺們，以真正的責任制來代替虛偽的責任制，因為這些勤務員總是在公眾監督之下進行工作的。^⑪

只要公社制度在巴黎以及次一級的各中心城市確立起來，那麼，在外省，舊的集權政府也就必須讓位給生產者的自治政府。……公社將成為甚至最小村落的政治形式……。仍須留待中央政府履行的為數不多但很重要的職能，則不會像有人故意胡說的那樣加以廢除，而是由公社的因而是嚴格承擔責任的勤務員來行使。……要通過這樣的辦法……消滅以民族統一的體現者自居同時卻脫離民族、凌駕於民族之上的國家政權，這個國家政權只不過是民族軀體上的寄生贅瘤。^⑫

這些引文不禁讓人想起英國哲學家寇里爾(Andrew Collier)所言：馬克思繼承了盧梭的傳統，是一個「最小國家主義者」(minimal statist)，絕非主張大政府、強大國家機器的國家社會主義者^⑬。如果卡斯托里亞迪斯能更深入挖掘這個面向的馬克思，相信他對馬克思的知識遺產會有更正面的評價。

對馬克思來說，「每一個個人的全面而自由的發展」是他畢生追求的理想。許多學者都已討論過，在馬克思的視野中，讓個人的自由得以實現的，恰恰不是虛幻的孤立個人，而是在政治、經濟、文化等各領域普遍由下而上結合起來的自治單位，馬克思稱之為「聯合起來的個人」(vereinigte Individuen)、「共同體」(Gemeinschaft)、「聯合體」(Assoziation)或「自由人聯合體」(Verein freier Menschen) ③。

十年來，隨着全球資本主義陷入新一波的政治經濟危機，已有愈來愈多人試圖重新評估、挖掘「馬克思式」的社會主義，也就是「由下而上的社會主義」所具有的人道關懷與解放潛力④。如前文引述，馬克思在〈國際工人協會共同章程〉開首就指出，「工人階級的解放應該由工人階級自己去爭取」，而不是由少數菁英去「包辦」解放的事業。從馬克思的角度來看，人類解放的關鍵，既不是乞靈於「國家」，也不是向「市場」稱臣，而是以政治、社會、經濟、文化等各領域的「聯合體」為基礎，民主地進行自我管理。如美國左翼學者德雷柏(Hal Draper)所言：「馬克思是第一位透過爭取擴大由下而上的民主控制而接受社會主義理念的社會主義者……。在這個意義上，他率先將爭取徹底的政治民主的鬥爭和爭取社會主義的鬥爭結合在一起。」⑤這正是「由下而上的社會主義」的精髓，也能為「自我管理式的社會主義」提供思想資源。在這個意義上，儘管卡斯托里亞迪斯對馬克思有諸多批判，筆者仍然認為卡斯托里亞迪斯發展的「自主」計劃是在馬克思開啟的問題意識之下拓展人類解放的可能性。

馬克思必然會同意卡斯托里亞迪斯所言，「政治」的真正目標，是「創造這樣的制度：個人將其內化後，能夠促使他們達成個體的自主性，並促使他們有效參與社會中一切清晰明白的權力形式」⑥。1968年5月28日，法國工人學生行動委員會(Comité d'action travailleurs-étudiants)派發的傳單這麼說⑦：

自我管理作為一種經濟與社會體系，目標就是要透過個人與集體的責任，使人完全自由參與生產及消費。因此，這個體系的創立是為了所有人，為所有人服務，而不是壓迫人。

實際上，自我管理就是由工人自己運作工廠，由此弭平工資的階層差距，也消除「工資勞動者」和「老闆」的概念。他們可以自己透過選舉成立工人委員會，來執行全體的決策。這些委員會必須在區域、全國和國際的層次上與其他委員會密切聯繫。工人委員會的成員在特定時間經選舉產生，並輪調職務。操作上必須避免重新創造出一批官僚，因為官僚會傾向設立一個領導層和壓迫性的力量。

這是「自我管理」的思潮影響1960至1970年代激進左翼的另一個例子。在二十一世紀政治經濟危機四伏的今天，重複「另一個世界是可能的」、「另一個世界是必要的」等口號已嫌多餘。重新讓「自我管理」的思想浮上檯面，或許有助於勾勒「另一個世界」的具體樣貌。我們不必如韋伯所言，在資本主義的「硬如鋼鐵之殼」和官僚體制的「奴役之殼」之間進行虛偽的選擇，而是可以透過徹底的、民主的自我管理破殼而出。

最後，雖然卡斯托里亞迪斯後來放棄了「社會主義」的概念，但我們不妨以他在1957年寫下的這段話作總結^⑧：

社會主義的目標，是為人的生活與工作賦予意義；讓人的自由、創造力、積極性得以開展；在個人與團體、團體與社會之間建立有機的聯繫；調和人與自身、人與自然。……社會主義就是自主，是人們有意識地導引自己的生活。

註釋

① 韋伯(Max Weber)：〈德國重建後的議會與政府〉，載韋伯著，閻克文譯：《經濟與社會》，第二卷，下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頁1570。

② 韋伯著，康樂、簡惠美譯：《基督新教倫理與資本主義精神》(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7)，頁55、224。中譯本將這兩個詞譯為「事實上如銅牆鐵壁般的桎梏」和「鋼鐵般的牢籠」，此處為筆者根據原文改譯。

③ 韋伯：〈德國重建後的議會與政府〉，頁1570。中譯本將此詞譯為「奴役之殼」，應是由英譯本的“shell of bondage”轉譯而來。相關討論可參見張旺山：〈作為「凝結了起來的精神」的機器與機械：論韋伯的「時代診斷」的一個核心構想〉，《思想史》，2013年第1期，頁139-86。

④ 少數的例外參見周凡：〈卡斯托里亞迪斯：從批判理論到後馬克思主義〉，《馬克思主義與現實》，2010年第1期，頁52-63；周凡：〈逃離中的抵抗與堅守——論卡斯托里亞迪斯走入後馬克思主義的思想道路〉，《吉林大學社會科學學報》，2010年第2期，頁81-93；周凡、帥秋萍：〈卡斯托里亞迪斯的後馬克思主義本體論〉，《學術交流》，2017年第9期，頁76-82。

⑤ 對這個團體及刊物最有系統的研究，參見Stephen Hastings-King, *Looking for the Proletariat: Socialisme ou Barbarie and the Problem of Worker Writing* (Leiden: Brill, 2014)。

⑥ 儘管他後來更傾向用「自主」(autonomie)這個概念，而非「自我管理」。「他的哲學反思……總是與更廣泛的自主計劃牢牢扣合在一起，也就是追求一種強而有力的、清楚明白的政治(la politique)，其目標是徹底探詢、轉化現存的社會制度。」參見Suzi Adams, “Elucidating Castoriadis: Editor’s Preface”, in *Cornelius Castoriadis: Key Concepts*, ed. Suzi Adams (London: Bloomsbury, 2014), xi。

⑦ Stephen Hastings-King, *Looking for the Proletariat*, 2.

⑧ 法國政治理論學者羅桑瓦龍(Pierre Rosanvallon)在積極參與法國民主工聯的過程中，亦出版了《自我管理的時代》(*L’Âge de l’autogestion*, 1976)一書，是他早期的代表作。

⑨ Cornelius Castoriadis, “Présentation”, *Socialisme ou barbarie*, no. 1 (March-April 1949): 1. 卡斯托里亞迪斯對托洛茨基的批判是否公允，需另文處理，但可參見Thomas M. Twiss, *Trotsky and the Problem of Soviet Bureaucracy* (Chicago, IL: Haymarket Books, 2015)。

⑩ Cornelius Castoriadis, “The Concentration of the Forces of Production”, in *Political and Social Writings*, vol. 1, 1946-1955, trans. and ed. David Ames Curtis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88), 67. 轉引自柯林尼可斯(Alex Callinicos)著，宋治德譯：《托洛茨基主義》(台北：唐山出版社，2015)，頁84。

⑪ 可進一步參見柯林尼可斯：《托洛茨基主義》，第四章。

⑫ Cornelius Castoriadis [Paul Cardan, pseud.], “Le Mouvement révolutionnaire sous le capitalisme moderne”, *Socialisme ou barbarie*, no. 31-33 (1960-1962): 51-81, 84-111, 60-85。這篇論調悲觀的長文在「社會主義或野蠻」內部引起重大

爭論，導致團體在1963年出現分裂。參見 Marcel van der Linden, "Socialisme ou Barbarie: A French Revolutionary Group (1949-65)", *Left History* 5, no. 1 (1997): 27-28。

⑬ Cornelius Castoriadis [Paul Cardan], "Introduction to the 1974 Second English Edition", in *Modern Capitalism and Revolution* (London: Solidarity, 1974), 3.

⑭ Cornelius Castoriadis [Paul Cardan], "Marxisme et théorie révolutionnaire", *Socialisme ou barbarie*, no. 36 (April-June 1964): 4, 8. 從社會理論的角度來看，卡斯托里亞斯主要開展了三個戰線來批判敵對的理論立場，分別是結構主義、功能論和馬克思(主義)。參見 Hans Joas and Wolfgang Knöbl, *Social Theory: Twenty Introductory Lecture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9), 403。限於篇幅與主旨，本文只能簡要處理他對馬克思的批判，無法顧及他在五十年的寫作生涯中觸及的大量議題。

⑮ Hans Joas and Wolfgang Knöbl, *Social Theory*, 410. 如勒福爾在一篇訪談中所言，「卡斯托里亞斯非常希望除去馬克思的神聖地位(這是具有正當性的)，導致他一再強調自己與馬克思的決裂」，但實際上他的思想始終受惠於馬克思。轉引自 Dick Howard, *Between Politics and Antipolitics: Thinking about Politics after 9/11*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16), 200。

⑯ 在法國戰後的社會與政治思想中，卡斯托里亞斯可劃歸在「反國家主義」(anti-étatisme)這條論述軸線之下。與他共享某些「反國家主義」思路的代表人物，包括政治哲學家阿班樞(Miguel Abensour)、政治人類學家克拉斯特(Pierre Clastres)等。其中，克拉斯特的經典著作《對立於國家的社會》(*La Société contre l'État*, 1974)的影響力極大，不下於卡斯托里亞斯。這三人在1977年與勒福爾、高榭(Marcel Gauchet)、盧西亞尼(Maurice Luciani)共同創辦了半年刊《自由》(*Libre*)，共出版八期，1980年因政治上的分歧而解散。勒福爾與卡斯托里亞斯有更長遠的合作(與分歧的)歷史。如前文所述，他們曾共同組織「社會主義或野蠻」，是長達十年的戰友(勒福爾於1958年離開團體)；在創辦《自由》之前，兩人也曾於1971至1975年共同參與另一份刊物《紋理》(*Textures*)。這段錯綜複雜的(思想)歷史可參見 Martin Breugh et al., eds., *Thinking Radical Democracy: The Return to Politics in Post-war France*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2015); Stephen W. Sawyer and Iain Stewart, eds., *In Search of the Liberal Moment: Democracy, Anti-totalitarianism, and Intellectual Politics in France since 1950*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16)。

⑰ Cornelius Castoriadis [Pierre Chaulieu, pseud.], "Sur le contenu du socialisme", *Socialisme ou barbarie*, no. 17 (July-September 1955): 9-10.

⑱ Cornelius Castoriadis, *La question du mouvement ouvrier*, tome 1 (Paris: Éditions du Sandre, 2012), 197. 對卡斯托里亞斯而言，歷史上出現過幾次貨真價實的「工人管理」，包括巴黎公社、蘇聯革命早期、匈牙利革命等。

⑲ 馬克思(Karl Marx):〈國際工人協會共同章程〉，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頁226。另參見 Hal Draper, "The Two Souls of Socialism", in *Socialism from Below* (Atlantic Highlands, NJ: Humanities Press, 1992), 2-33。

⑳ Henri Lefebvre, "Problèmes théoriques de l'autogestion", *Autogestion*, no. 1 (December 1966): 68.

㉑㉒ Cornelius Castoriadis, "Socialisme et société autonome", in *Le contenu du socialisme* (Paris: 10/18, 1979), 13, 15; 21.

㉓㉔㉕㉖㉗ Cornelius Castoriadis, *Figures du pensable* (Paris: Seuil, 1999), 230; 113; 223; 174; 113-14.

㉘㉙ Cornelius Castoriadis, *World in Fragments: Writings on Politics, Society, Psychoanalysis, and the Imagination*, trans. and ed. David Ames Curtis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132; 128.

⑲ 如 Cornelius Castoriadis, “La démocratie athénienne. Fausses et vraies questions”, in *La Montée de l'insignifiance* (Paris: Seuil, 1996), 183-93; “The Greek Polis and the Creation of Democracy”, in *Philosophy, Politics, Autonomy: Essays in Political Philosophy*, ed. David Ames Curti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81-123; Jeff Klooger, “From Nothing: Castoriadis and the Concept of Creation”, *Critical Horizons: A Journal of Philosophy and Social Theory* 12, no. 1 (2011): 29-47。需要注意的是，卡斯托里亞迪斯筆下的「從無創有」是不具神學意涵的。

⑳ Cornelius Castoriadis, *Figures du pensable*, 144; “Done and to be Done”, in *The Castoriadis Reader*, ed. David Ames Curtis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1997), 407.

㉑㉒㉓㉔ Cornelius Castoriadis, “Done and to be Done”, 405-11, 412; 407; 415; 408.

㉕ Cornelius Castoriadis, “Le projet d'autonomie n'est pas une utopie”, in *Une société à la dérive. Entretiens et débats, 1974-1997* (Paris: Seuil, 2005), 20。受布羅岱爾 (Fernand Braudel) 影響的經濟或社會學者也傾向將資本主義視為一種「反市場」(contre-marché) 的體系。就這個論點而言，卡斯托里亞迪斯與他們是一致的。

㉖㉗㉘㉙ Cornelius Castoriadis, “Pourquoi je ne suis pas plus marxiste”, in *Une société à la dérive*, 45; 54; 53; 35; 60.

㉚ 之所以將“ensembliste”譯為「集合(的)」，是因為這個詞來自法文的「集合論」(théorie des ensembles：英文是 set theory)，指的是「與集合論有關的、可用集合論處理的」。參見 Cornelius Castoriadis, *World in Fragments*, xxxiv。卡斯托里亞迪斯在其他文脈還使用幾個與「集合—同一」意義相近的概念，如「功能—工具」、「邏輯—數學」等，參見 Cornelius Castoriadis, “Social Transformation and Cultural Creation”, in *Political and Social Writings*, vol. 3, 1961-1979, trans. and ed. David Ames Curtis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3), 301; *Figures du pensable*, 223 等。對這個概念的討論參見 Cornelius Castoriadis, *Crossroads in the Labyrinth*, trans. Kate Soper and Martin H. Ryle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84), 208-220。

㉛ 卡斯托里亞迪斯認為「歷史」不僅僅是外在於「社會」的某個面向，而恰恰是社會在時間中的自我開展 (autodéploiement)，因此他從 1970 年代就開始使用「社會—歷史」這個詞。參見 Cornelius Castoriadis, *Figures du pensable*, 261-62。

㉜ Cornelius Castoriadis, *The Imaginary Institution of Society*, trans. Kathleen Blamey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87), 46。他還說道：「我所謂的文化，指的是社會的創制 (institution) 中一切超越其集合—同一面向的事物，而且該社會中的個人將這些事物賦予最廣泛意義上的『價值』：簡言之，就是希臘人所謂的教養、陶冶。」參見 Cornelius Castoriadis, “Social Transformation and Cultural Creation”, 301-302。

㉝ 馬克思：〈《政治經濟學批判》序言〉，載《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二卷，頁 591-92。

㉞ Cornelius Castoriadis [Paul Cardan], “Marxisme et théorie révolutionnaire”, *Socialisme ou barbarie*, no. 37 (July-September 1964): 32.

㉟ Maurice Allais, “An Outline of My Main Contributions to Economic Science”,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87, no. 6 (1997): 7。粗體為筆者所加，下同。

㊱ Cornelius Castoriadis, “S'il est possible de créer une nouvelle forme de société”, in *Une société à la dérive*, 140.

㊲ 如 Daniel Little, *The Scientific Marx*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86); Steve Fleetwood, “What Kind of Theory is Marx's Theory of Value? A Critical Realist Inquiry”, *Capital & Class* 24, no. 73 (2001): 41-77。

- ④⑦⑨ 馬克思著，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譯：《資本論》，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頁195；237；266。
- ④⑦ 馬克思著，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譯：《資本論》，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頁742；730。
- ④⑧ 馬克思：《資本論》，第三卷，頁258。必須特別指出的是，這些機制並不是外在於資本主義生產方式，而是與「有機構成的提高」（導致利潤率下降）這個機制一樣，皆內在於資本主義生產方式，而且有某些機制的因果作用力比較強大。馬克思並不是要證明資本主義這個「開放系統」有無限的可能，而是要指出資本主義有不斷產生危機的趨勢（crisis-prone）。
- ④⑩ 眾所周知，恩格斯對馬克思《資本論》第三卷的手稿做了大量的編輯工作，而他的編輯工作有時似乎影響了馬克思的「原意」。筆者對這個問題以及「資本主義崩潰論」的討論，參見萬毓澤：〈《資本論》的版本、系譜、爭議與當代價值：紀念《資本論》第一卷出版一百五十周年〉，載馬克思著，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譯：《資本論》，第一卷（台北：聯經，2017），頁ix-lxxiv。
- ④⑪ 伊格頓（Terry Eagleton）著，李尚遠譯：《散步在華爾街的馬克思》（台北：商周，2012），頁250。
- ④⑫ 馬克思：《黑格爾法哲學批判》，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版，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頁40-41。筆者對中譯略有修改。
- ④⑬ 參見以下學者對《黑格爾法哲學批判》的詮釋：Miguel Abensour, *Democracy against the State: Marx and the Machiavellian Movement* (Malden, MA: Polity Press, 2011); Hal Draper, *Karl Marx's Theory of Revolution*, vol. 1, *State and Bureaucracy*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77), 77-95。
- ④⑭ David Leopold, *The Young Karl Marx: German Philosophy, Modern Politics, and Human Flourishing*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32。
- ④⑮⑯⑰⑱⑲⑳㉑ 馬克思：《法蘭西內戰》，收入《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三卷，頁154、163；151；155；154-55、163；165；111；157；155-56。
- ④㉒ 轉引自Michael Löwy, "A Common Banner: Marxists and Anarchists in the First International", *Socialism and Democracy* 28, no. 2 (2014): 110。
- ④㉓ 誠如勒威（Michael Löwy）所分析，論者往往誇大了馬克思與無政府主義者的差異。雖然他們在第一國際內部有激烈的鬥爭，但確實共事了好幾年，不僅通過共同的決議，也共同支援巴黎公社。舉例來說，國際工人協會於1868年9月在布魯塞爾召開的第三次代表大會，便在（左翼的）蒲魯東主義者（Proudhonist）的支持下，通過「集體主義」的決議：把鐵路、地下資源、礦井和礦山、森林、耕地轉交公共所有。甚至在第一國際分裂後好幾年，巴枯寧的意大利追隨者卡菲埃羅（Carlo Cafiero）還在米蘭出版了《資本論概要》（*Compendio del Capitale*, 1879）解釋馬克思的學說，並得到馬克思本人的讚許。詳見Michael Löwy, "A Common Banner", 107-14。
- ④㉔ 列寧（Vladimir Lenin）著，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國家與革命》（北京：人民出版社，2001），頁25、26-27、22。
- ④㉕ 列寧：《國家與革命》，頁38-39、44。俄國革命時期的蘇維埃，可視為二十世紀的巴黎公社。參見列寧：〈論兩個政權〉，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列寧選集》，第三版，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頁19-20。更詳細的討論參見萬毓澤：〈「當前的問題即歷史問題」：90年後回顧俄國十月革命〉，《思想》，第7期（2007年11月），頁19-53。
- ④㉖④⑦ 托洛茨基（Leon Trotsky）著，何偉舊譯：《被背叛的革命》（香港：馬克思主義研究促進會，2008），頁59、61；71、62。
- ④㉘④⑨ 馬克思：〈巴枯寧《國家制度和無政府狀態》一書摘要（摘錄）〉，載《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三卷，頁405-406；406-407。
- ④㉙ Yvon Bourdet, "Karl Marx et l'autogestion", *Autogestion et socialisme*, no. 15 (March 1971): 97-101.

- ①⑭ 馬克思：〈給臨時中央委員會代表的關於若干問題的指示〉，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版，第二十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頁271；274。
- ①⑮ 參見莫斯特（Johann Most）：〈資本和勞動：卡爾·馬克思《資本論》淺說〉，載《馬克思主義研究資料》，第八卷（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14），頁689-749。
- ①⑯ Johann Most, *Kapital und Arbeit*, in *Marx-Engels-Gesamtausgabe*, II. 8 (Berlin: Dietz, 1989), 783-84.
- ①⑰⑱ Cornelius Castoriadis, “Le projet d’autonomie n’est pas une utopie”, 18; 18-19.
- ①⑲ Cornelius Castoriadis, “The Greek Polis and the Creation of Democracy”, 113.
- ②⑰⑱ Cornelius Castoriadis [Pierre Chaulieu], “Sur le contenu du socialisme”, *Socialisme ou barbarie*, no. 22 (July-September 1957): 47; 3.
- ②⑲ Cornelius Castoriadis, *Figures du pensable*, 174-75; “Done and to be Done”, 413; “Sur le contenu du socialisme” (1957), 46-48.
- ③⑰ Cornelius Castoriadis [Paul Cardan], “Marxisme et théorie révolutionnaire”, *Socialisme ou barbarie*, no. 38 (October-December 1964): 76.
- ⑤⑰ Carole Pateman, *Participation and Democratic Theory*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0)。晚近的討論參見 Pat Devine, *Democracy and Economic Planning: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a Self-governing Societ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88); Robin Hahnel, *Economic Justice and Democracy* (New York: Routledge, 2005); Thomas Coutrot, *Démocratie contre capitalisme* (Paris: Dispute, 2005); David Schweickart, *After Capitalism*, 2d ed.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2011); Richard Wolff, *Democracy at Work: A Cure for Capitalism* (Chicago, IL: Haymarket Books, 2012); Mario Bunge, *Democracias y socialismos* (Pamplona, Spain: Laetoli, 2017) 等。
- ⑥⑰ Cornelius Castoriadis, “Une ‘démocratie’ sans la participation des citoyens”, in *Une société à la dérive*, 204.
- ⑧⑰ Daniel Bensaid, *Marx, mode d’emploi* (Paris: Zones, 2009), 181-82.
- ⑩⑰ 馬克思：〈《法蘭西內戰》初稿〉，載《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三卷，頁196。
- ⑫⑰ Andrew Collier, *Marx* (Oxford: Oneworld Publications, 2004), 104。但寇里爾也強調，不能將馬克思的「最小國家主義」和古典自由主義傳統的「最小國家主義」混為一談：自由主義傳統主張的是最小程度的立法與管制，但馬克思則主張最小、最分散化的國家機器。
- ⑬⑰ 參見 Paresh Chattopadhyay, *Marx’s Associated Mode of Production: A Critique of Marxism*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16); Peter Hudis, *Marx’s Concept of the Alternative to Capitalism* (Boston, MA: Brill, 2012); John E. Elliott, “Karl Marx: Founding Father of Workers’ Self-Governance?”, *Economic and Industrial Democracy* 8, no. 3 (1987): 293-321。
- ⑭⑰ 「由下而上的社會主義」的核心理念是「社會主義的實現，只能透過積極行動的群眾『由下而上』地爭取掌握自己的命運，讓自己成為歷史舞台上的行動者（而不僅僅是主體）」。參見 Hal Draper, “The Two Souls of Socialism”, 3。
- ⑮⑰ Hal Draper, *Karl Marx’s Theory of Revolution*, vol. 1, 59.
- ⑯⑰ Cornelius Castoriadis, “Power, Politics, Autonomy”, in *Philosophy, Politics, Autonomy*, 173.
- ⑰⑰ Andrew Feenberg and Jim Freedman, *When Poetry Ruled the Streets: The French May Events of 1968* (Albany, 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2001), 165.

產業轉型背景下珠三角的 集體勞資糾紛

• 汪建華

摘要：近年來珠江三角洲地區大量集體勞資糾紛的興起，是產業轉型、經濟下行，以及勞工群體變化、勞動法律法規普及和珠三角獨特的區域民情等結構性因素共同作用的結果。以追討欠薪和經濟利益補償為特徵的「分手型」勞動爭議成為當前勞資衝突的主要形式，這些糾紛往往具有規模大、工人多樣訴求並舉、職工精英參與、容易動員、工人行動經驗豐富等特點。地方政府通過完善監控預防、糾紛調解、欠薪補償、強制維穩四種工作策略，有效控制了集體勞資糾紛的影響與走向。本文對產業轉型背景下珠三角集體勞資糾紛興起與化解經驗的梳理，有助於學界進一步理解勞工政治的複雜性和國家在經濟發展中的自主性。

關鍵詞：珠三角 產業轉型 「分手型」勞動爭議 集體勞資糾紛 勞工政治

一 引言：多樣化的中國勞工政治

珠江三角洲作為中國出口加工製造企業和數千萬外來農民工的集中地帶，其頻繁出現的大型集體勞資糾紛，如2010年廣東佛山南海本田汽車零件廠引發的汽車行業罷工潮、2014年東莞裕元鞋廠長達十餘天的數萬人罷工，屢屢成為學界研究的聚焦點^①。從事勞工問題和勞動關係研究的學者多通過對珠三角典型案例的研究，強調其中呈現出的勞工發展訴求、階級形成和勞動關係集體化轉型趨向^②。不可否認的是，中國沿海地區產業工人的團結意識、發展訴求和行動經驗在近十年來確有較大提升，但基於上述理論視角的觀察和判斷，也很容易導致對中國勞工政治的表面化、刻板化、個案化解

* 本文是國家社科基金青年項目「新工人的社區生活形態與勞資關係的地方性差異研究」（14CSH069）階段性成果之一。感謝導師郭于華教授、黃岩教授、匿名專家和編輯的意見。

讀，忽略了中國勞動問題的區域性、集體勞資糾紛類型的多樣性、勞資政三方互動的複雜性和勞工抗爭政治的階段性。

首先，從區域來看，大型集體勞資糾紛和極端事件多發端於珠三角，由於政府在產業發展和勞動關係中的角色、勞工的當地語系化程度、資本來源、產業和勞動力的空間聚集程度存在差異，勞動問題的區域性非常明顯^③。

其次，從勞資糾紛的類型來看，「底線型」的維權行動與「增長型」的勞資博弈存在差別^④，而這些發生於生產場所的衝突與那些面臨企業關停併轉（關閉、停辦、合併、轉產）的勞工抗議行動，恐怕更難一概而論。實際上，近年來許多大型勞資糾紛皆在地方產業轉型升級、經濟下行以及各種要素成本上升等背景下因企業關停併轉而產生，這類抗議行動在多大程度上由階級意識引發，值得商榷。這兩種勞工集體行動的類型，頗有些類似於美國學者西爾弗（Beverly J. Silver）筆下的馬克思式與波蘭尼（Karl Polanyi）式勞工抗爭^⑤。有所不同的是，在當前沿海「用工荒」持續的背景下，中國勞工在面臨關停併轉時的抗議行動，主要並非為了維護就業機會，而更多是在將要離開企業之際追償薪資收入，或通過一次性博弈實現利益最大化，這種抗議行動也被稱為「分手型」罷工、「分手型」勞動爭議^⑥。

再者，從勞資政三方互動來看，勞工意識和經驗正在增長，資本和政府應對勞資糾紛的策略和手法也日趨成熟；而在產業轉型升級的發展戰略下，政府與資本、勞工的關係，與之前片面強調經濟發展、忽視勞工權益相比，也有了較大轉變，政府需要在維權與維穩之間尋求微妙平衡。

最後，勞工的集體抗爭行動可能在不同階段因應其特定的制度、經濟與社會背景而呈現不同的特徵。從珠三角製造業的情況來看，2007年以前，存在一些野貓式罷工，但很少超越廠區範圍並產生社會影響。2008至2009年期間，《勞動合同法》的出台遇上全球金融危機的大背景，致使勞資糾紛數量猛增。2010年由南海本田掀起的罷工潮則既因經濟復蘇的利好，也因廣東省高層領導的產業轉型升級戰略和治理理念（注重民主協商）而釋放出難得的政治機會和空間。這些宏觀背景與汽車零件行業的獨特特點相結合，比如行業利潤率較高、日資企業管理文化與集體協商制度的親和性、民族主義推動、以受過良好教育的新生代農民工為企業工人主體、即時生產模式下工人擁有較強的結構談判能力，共同催生了富有影響力的工潮，並促進了工人「增長型」訴求的部分實現^⑦。

但2011年後出現的許多因企業關停併轉引發的集體勞資糾紛事件，則以追討薪資（下稱「欠薪類」）、索要經濟補償金、追繳社會保障和住房公積金（下稱「經濟利益補償類」）為主。本文後續的分析將指出，這些事件是產業轉型、經濟下行，以及農民工群體變化、珠三角區域民情、勞動法律法規進一步普及等結構性因素共同推動的結果。這一階段出現的一些大型集體勞資糾紛可以視作2008年金融危機時期集體勞資糾紛的升級版。不過，從筆者2017年底收集的田野資料來看，雖然類似的勞資糾紛仍然時有發生，但幾乎沒有再出現類似裕元罷工那樣大規模、有影響力的事件，集體勞資糾紛案件數量和涉及人數均有所下降，工人的行動並沒有走向政治化、激進化，社會治安綜合

治理(綜治)、勞動、工會等部門的官員都認為當前的勞動關係處於可控、平穩的狀態。

產業轉型升級背景下這些集體勞資糾紛是如何興起的?又如何趨於平穩?本文將論述珠三角製造業轉型升級、企業關停併轉背景下集體勞資糾紛發展的結構性因素、勞資雙方的博弈,並梳理地方政府化解勞資糾紛的策略與技術。

以往研究業已論及政府在處理集體勞資糾紛方面的一些治理技術與制度設置。如李靜君等人在考察勞資衝突、徵地糾紛、業主維權三類群體性事件時,將基層維穩技術劃分為三個方面:第一,花錢買穩定,包括對抗議分類、情緒管控、分化合作、給權利定價、(威脅)使用武力等;第二,玩弄程序遊戲,即綜合運用調解、仲裁、訴訟、選舉等制度過程;第三,運用庇護主義,即將黨員、公務員、退休老人、前抗議領袖納入到底護網絡中,幫助收集信息並影響公眾意見^⑧。而陳峰等人則認為,正是地方政府在制度設置層面的一些改善,如建立綜治維穩協調機構、強化社區監視、廣泛運用調解,有效地應對了當前大量無序的群體性事件^⑨。這些研究豐富了我們對地方政府治理勞資糾紛方式的認識,不過有三點值得商榷:

首先,學者大多強調國家對抗議民眾的控制,似乎行動抗議的對象自然是地方政府,平息糾紛只是政府的事情,勞資糾紛中的資方、業主維權中的開發商,卻幾乎都消失了,或被默認為與地方政府利益一致。但至少在筆者考察的勞資糾紛中,勞資政三方的關係是非常複雜的,政府在化解勞資糾紛的過程中,往往需要同時對勞資雙方做工作。陳志柔對裕元事件的研究也發現,在產業轉型升級進程中政府與部分產業資本的利益不盡一致,且地方政府會有意識地扮演仲裁者角色,避免抗議直接針對政府^⑩。

其次,研究雖有提及政府強制的一面,卻未予以足夠重視。恰如應星在評論李靜君等人的研究時指出,如果僅僅靠兜圈子、賠笑臉來討價還價、等待機會吸納招安抗議領袖,基層政府可能很難化解那些棘手的衝突,「開口子」與「拔釘子」的手法在基層維穩中往往需要並用^⑪。同樣體現在裕元事件這類大型集體勞資糾紛中的是,政府為了控制事態的演變,往往不得不綜合運用監視和暴力強制等手段^⑫。

再者,研究者試圖提煉出政府應對各類民眾抗議的手法和技術中共通的一面,然而實際上政府在面對不同類型的事件時,其主要負責部門、具體處理手法都存在差別,基層政府的維穩技術是多樣的、區別化的、細膩的、因地制宜的;面對關停併轉衍生的欠薪類與經濟利益補償類勞資糾紛的處理方式也有較大差別。

基於對上述研究的批評與反思,本文將詳細梳理地方政府在應對關停併轉背景下的勞資糾紛時可能採用的四種策略:監控預防、糾紛調解、欠薪補償、強制維穩,同時區分這些治理策略在不同勞資糾紛中的運用情況,並分析地方政府、資本(包括本地業主)與勞工之間的複雜關係。本文的寫作主要基於筆者2016至2017年在珠三角兩個城市(分別是一線城市Z市、二線城市G市)的訪談資料,訪談對象涉及普通職工、政府官員、工會幹部、企業管理

層、勞工組織、本地社區業主等。不過，行文論述中也將結合筆者2016年之前的田野材料。筆者自2011年就開始跟進珠三角的集體勞資糾紛，早期調研的信息主要來自於對普通職工的訪談和在企業、周邊社區的田野觀察。相對而言，2016年以後的調研資料綜合性更強，不局限於底層勞工視角，對於勾勒集體勞資糾紛中勞資政三方的複雜關係更有說服力；而此前的資料則細節性更強，更能突出勞工政治中被精英遮蔽的面向，同樣可資參照^⑩。

二 珠三角的產業轉型與集體勞資糾紛

2008年金融危機發生後，廣東省委、省政府出台了〈關於推進產業轉移和勞動力轉移的決定〉和八個配套文件，正式標誌着珠三角地區產業轉型升級戰略的推行^⑪。從沿海地方政府的角度來看，處於產業鏈末端的代加工勞動密集型企業給政府帶來的稅收非常有限，卻帶來層出不窮的勞資衝突和綜治維穩問題；大量外地勞動力對當地的資源和公共服務供給更造成巨大壓力。最為重要的是，這些代加工企業佔據了大量土地，而在Z市這類產業高度聚集的一線城市，土地資源非常稀缺。Z市B區的官員在座談中談到，大面積連片土地不足，導致大體量高端製造業項目難以落戶。截至2017年9月，申請落戶該區的項目有六十三宗，但在排隊等待用地招標、拍賣、掛牌的項目只有兩宗。

在政策層面，政府有意識地通過一些優惠的公共服務和資源供給政策，吸引戰略性新興產業和高端製造業進駐，同時推動傳統的勞動密集型企業轉移。以Z市B區的土地供給為例，許多勞動密集型企業因上市或擴產需要用地，但面對覓地難、用地貴的問題，只能另尋他處、重新布局。不過，該區一家高端裝備製造企業的情況卻與這些企業形成鮮明對比。該企業希望能夠獲得其產業園附近的一塊土地，這塊地屬於某街道下屬的集體企業，協調起來比較容易。問題是另一家港資企業正在此地生產，合同兩年後才到期。為了滿足這家重點企業的用地要求，街道辦事處只好盡力對港資企業做工作，協調其搬遷到附近另一家企業倒閉後的空置廠房。在這一過程中，街道辦事處負擔了港資企業的搬遷費和所有被裁職工的經濟補償金，並以非常優惠的價格將這塊地定向賣給這家裝備製造企業^⑫。地方政府不僅在土地供給方面對企



2008年金融危機發生後，珠三角地區產業轉型升級戰略隨之開展。(資料圖片)

來比較容易。問題是另一家港資企業正在此地生產，合同兩年後才到期。為了滿足這家重點企業的用地要求，街道辦事處只好盡力對港資企業做工作，協調其搬遷到附近另一家企業倒閉後的空置廠房。在這一過程中，街道辦事處負擔了港資企業的搬遷費和所有被裁職工的經濟補償金，並以非常優惠的價格將這塊地定向賣給這家裝備製造企業^⑫。地方政府不僅在土地供給方面對企

業存在區別待遇，在稅收減免、協調貸款、項目支援、財政資金獎補、配套設施建設、子女入學資源供給、安居房和公租房名額分配等方面亦是如此^⑥。

為了推動產業轉型，政府還有意識地進一步提高了外資項目審批、勞工權益、安全生產、環境保護等方面的標準。許多低端代加工企業在激烈的訂單競爭中利潤空間非常小，不繳或少繳「五險一金」（養老、醫療、失業、工傷、生育保險和住房公積金）、暫緩執行新的最低工資標準、加班工資計算不規範、設法剋扣職工工資等手段，是其維持生存、獲得利潤的重要方式。當政府加強勞動保護時，這些企業發現不僅當前的工資和五險一金成本大大提高，職工追索歷史欠賬的行動也紛至沓來。因此，強化勞動法律法規的執行，成為政府推動低端代加工企業從沿海發達城市轉移出去的重要利器^⑦。

此外，各類要素成本的增加是導致企業關停併轉的另一關鍵原因。首先，土地價格和廠房租金持續上升。沿海城市（尤其是一線城市）房地產市場的火熱也不可避免地波及到企業的廠房物業租金成本，而大部分企業在珠三角的廠房物業都是從本地社區、私人或其他公司業主租來的。值得一提，有兩個因素進一步推高了企業的租金成本：一是許多業主在舊改（城市更新）過程中更傾向於「工改商」、「工改居」而非「工改工」（因為後者的利潤遠低於前兩者），甚至在一些「工改工」項目中，開發商也以建設配套設施的名義建設商品房，這大大降低了廠房物業的供給，推高了租金成本；二是不少本地業主為圖省事，選擇將物業包給二房東，二房東在對廠房進行一定程度的裝修後，大幅度提高廠房租金。「租金愈來愈高，租期愈來愈短」，每一次重簽合同，企業都不知道要面臨甚麼樣的租金價格。用一些企業主的話說，他們只是在給這些二房東打工。有一家在Z市B區做連接器的電子企業老闆報告說，2005年每月廠房租金為8元（人民幣）/平方米，2015年二房東從本地業主手中包下廠房，將租金漲至15元/平方米（而且將過道也算入廠房面積），2017年又漲至20元/平方米。二房東深諳這些企業的處境和市場供給狀況：企業搬遷不僅將失去區位和產業集群條件，還將損失裝修和設備成本；即便企業搬走，二房東也可迅速將廠房轉租他人，或進一步改造成租金更高的創科園。

其次，對勞動密集型企業來說，一個不可忽視的方面自然是勞動力成本，當前招人貴、招人難是珠三角勞動密集型企業的普遍呼聲。政府強化社保、最低工資標準等政策的執行、勞動力供給的減少、勞工發展訴求的提高和生活成本的上升，都是促使勞動力成本上升的重要因素。如果撇除生活成本上升這一因素，勞工從工資增長中獲益多少，仍有待探討。但可以肯定的是，即使賬面上珠三角勞工的工資收入有所提升，但當地近年來「用工荒」的處境仍未得到緩解。清華大學社會學系於2017年在Z市B區收集的126份企業問卷調查資料顯示，35.8%的製造類企業反映缺工嚴重；43.5%的被訪企業反映其所在園區或社區缺工嚴重；分別有50.9%、56.5%的製造類企業將「缺普工」、「缺技術工熟練工」視為「企業管理的最大挑戰」。

最後，企業的原材料、配件採購成本也在上升。部分配套企業因勞動力成本、環保管制等原因往外轉移，一些小型生產作坊因證件不全、安全隱患、違規作業等原因被清除，都降低了珠三角城市（尤其是一線城市）的產業

集群效應，這也使得更多企業開始考慮產業轉移。在Z市B區座談的十四家企業中，有三家企業談到配套企業轉移對其原材料、配件採購造成的影響。

對於外資及港澳台企業而言，優惠政策的歷史落差也是導致其產業轉移的重要因素。早期為引進「三來一補」（來料加工、來料裝配、來樣加工和補償貿易）企業，政府在稅收、土地價格、房租、水電費用等方面均給予優惠，但當前政府對這些外資和港澳台企業並無特殊優惠政策；部分產品甚至因為政府的採購限制，令許多外資企業不得不與國內企業合作。另外，外資企業普遍不善於經營與政府部門的關係，不懂得如何打「政策擦邊球」以節省成本，這也降低了其相對於內資企業的競爭優勢^⑩。

圖1 規模以上工業企業人均利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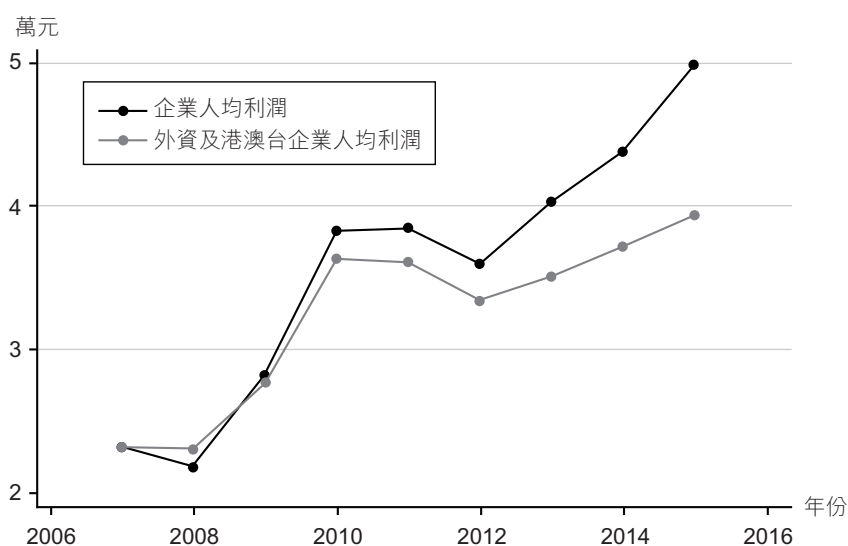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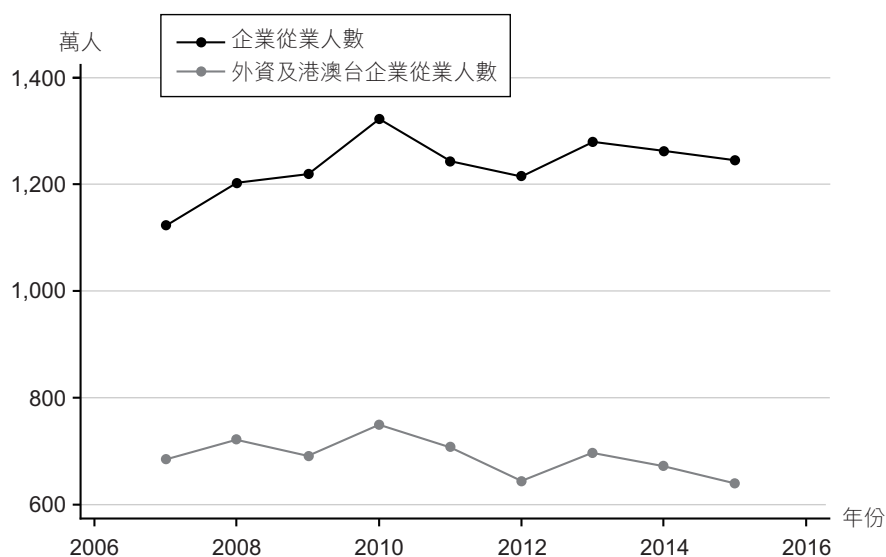


圖2 規模以上工業企業從業人數



資料來源：珠三角九個城市2008至2016年的統計年鑒。

說明：外資及港澳台企業的人均利潤和從業人數，缺失中山市的數據。

上述地方政府產業轉型升級的政策導向、各類要素成本的提高，再加上2012年以來的經濟下行壓力，在推動一些勞動密集型企業技術創新、改進工藝、生產智慧化的同時，也導致更多企業關停併轉。圖1顯示了2007年以來珠三角規模以上工業企業（2007至2011年年收入為500萬元或以上；2011年至今年收入為2,000萬元或以上）的人均利潤，資料顯示在2008年金融危機後，珠三角企業人均利潤總體在上升，產業轉型升級效果明顯。但也有兩點值得注意：一是受經濟下行影響，2012年的人均利潤有所下降；二是外資及港澳台企業人均利潤上升幅度要低於總體。從企業從業人數看，圖2顯示，2010年前，珠三角規模以上工業企業的從業人數總體在上升，不過港澳台企業上升幅度較慢，且受金融危機影響較大。2010年以後，從業人數總體在下降，其中2012年受經濟下行影響，人數下降尤為明顯。外資及港澳台企業從業人數下降幅度要高於總體，2015年外資及港澳台從業人數比2010年減少了109.24萬人，而總體只減少了76.46萬人。可見，規模以上企業的關停併轉更多出現在外資及港澳台企業。如果考慮到不同企業、不同城市、不同年份人數增減相抵的情況，2010至2015年間珠三角規模以上工業企業涉及關停併轉的職工人數則遠超百萬。譬如，在一線城市廣州，規模以上工業企業從業人數減少24.33萬；在二線城市東莞，既有不少勞動密集型企業倒閉、搬遷，但又承接部分產業轉移，從業人數自2010年以後減少了21.53萬；而惠州、肇慶這些珠三角邊緣城市則抓住產業轉移的機會，從業人數有所上升。

政府的產業轉型政策、各項要素成本的提高和經濟下行的壓力，共同導致大量企業的經濟收益下滑與關停併轉，並由此衍生出以欠薪、經濟利益補償為主要類型的勞資糾紛；勞工為維護權益，與資本拼死一搏。

從表1可見，2009至2015年間至少在Z市Y街道，集體勞資糾紛（以欠薪類和經濟利益補償類為主）的數量和人數在近幾年有下降趨勢。Z市B區勞動部門官員在訪談中也提到，2017年該區重大勞資糾紛只有十二宗，近幾年勞動關係的運行相對比較平穩，重大勞資糾紛的數量有所下降。

表1 Z市Y街道集體信訪案件及人數

	集體信訪案件	涉及人數	重大集體勞資糾紛信訪案件	涉及人數
2009年	297	2,664	9	397
2010年	342	3,047	11	458
2011年(1-9月)	274	2,601	12	605
2014年	205	1,954	0	0
2015年(1-8月)	122	1,347	0	0

資料來源：Z市Y街道勞動部門。

說明：不包含勞動部門到現場介入處理，但職工未到勞動部門信訪的勞資糾紛——許多大型集體勞資糾紛可能就地發生，並不會訴諸於勞動部門。

Z市B區和下屬街道的勞動、工會部門官員一致認為，這些集體勞資糾紛以企業關停併轉和經濟收益下滑引發的欠薪、裁員、社保爭議為主。G市C鎮

勞動部門官員也反映了類似的趨勢，以追討薪資和索要經濟補償金為主要訴求的案例在該鎮的集體勞資糾紛中各佔三分之一。香港職工會聯盟對2014年5月至2015年4月期間發生在港資企業的25宗集體勞資糾紛(其中20宗發生在珠三角)的分析顯示，11宗涉及經濟補償金問題，10宗與拖欠工資有關，14宗要求補繳社保^⑨。可見在產業轉型、經濟下行背景下，由企業關停併轉引發的「分手型」勞動爭議成為2011年以後珠三角主要的集體勞資糾紛形式。

在這類「分手型」勞動爭議中，欠薪與經濟利益補償是出現頻率最多的兩類爭議。欠薪大多出現在經濟效益欠佳的中小企業中，大企業在資金實力和訂單數方面往往更有保障，不過大企業倒閉欠薪而由政府 and 業主墊付的情況也曾出現過，後來地方政府和業主吸取了教訓，強化了對大企業欠薪情況的監控。當前政府處理欠薪問題最棘手的地方在於，那些受經濟形勢衝擊的中小企業老闆在日益嚴密的欠薪防控、追逃、懲處體系下，雖然很少選擇欠薪逃匿，但欠而不逃、拖而不發的現象卻在增多，如G市和Z市的勞動、工會部門官員都談到這類現象。這些企業在經營不善的情況下能拖一天是一天，等待轉機；實在拖不過去便申請破產，將負擔轉嫁給政府與社會。Z市Y街道的勞動部門官員談到，甚至有企業老闆開着豪車到公司，就是不肯發放拖欠的十幾萬工資，因其在法律上只對公司債務承擔有限責任。

因解除勞動關係而出現的經濟補償金賠付和社保、住房公積金補繳問題，牽涉面則可能更廣，對政府來說，處理起來也往往更加棘手。經濟補償金問題對那些資金實力相對雄厚、但謀劃產業重新布局的大中型企業來說可能最為焦灼，因為只有這類企業才具備與職工博弈和談判的空間，當中的集體勞資糾紛可能面臨三個問題：一是單個案例牽涉人數較多，維穩壓力大；二是經濟補償金額賠付額度在不同企業的差別大，勞資雙方也存在較大分歧，較高的補償可能對周邊企業產生示範效應；三是職工群體中的精英(如各級管理者、有威望的技術工人)月薪收入高，工作年限長，經濟補償利益最大，很有可能帶領、煽動或暗中支持工人罷工。由這些精英策動的罷工往往組織化經驗較強、鬥爭經驗相對豐富，讓企業老闆措手不及。在少數企業，甚至有一些高管、老職工在臨近退休時為獲取一筆經濟補償金，或出工不出力，迫使企業提前解除勞動關係；或以發起勞工集體行動作為談判籌碼。

補繳社保和住房公積金是此類勞動爭議中職工另一重要訴求。在社保和住房公積金政策得以執行的很長一段時間，企業欠繳、少繳或只為部分職工繳納，符合企業和地方政府共同利益，也得到部分職工的默許。對企業來說，這樣做可以節省成本；對政府而言，放鬆五險一金繳納標準有助於其招商引資；對部分職工(尤其是農民工)而言，或因對相關政策不了解；或因自身流動性較強，對長遠保障制度缺乏信心；或因了解到社保轉移和公積金提取困難，更傾向於獲得實實在在到手的工資。但當面臨企業關停併轉和經濟收益下滑時，職工往往會提出補繳養老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的要求。他們之所以提出這兩項要求，可能出於以下幾重考慮：第一，部分職工已接近退休年齡，意識到養老的重要性，而且在企業的工齡較長，距離累計繳滿十五年養老保險的要求較近；第二，部分農民工攜妻帶子進入打工城市，發展日趨穩

定，社保與積分入戶、子女入學、買車等公共服務掛鉤，住房公積金則對買房貸款、衝抵租房成本具有重要意義；第三，部分職工以社保未足額繳納為由要求企業解除勞動關係、支付經濟補償金；第四，有部分職工並不真的希望企業補繳社保和住房公積金，只是藉此與企業談判，要求企業將其折算為現金直接發給職工。裕元事件的發生過程便是職工此類心理的絕好詮釋。為了追繳養老保險和住房公積金，四萬人進行了持續十餘天的大罷工，然而當事件結束，企業答應為職工補繳時，辦理上述兩項補繳手續的職工均不到一半。許多職工最初的想法是要求企業將欠繳的社保和公積金折算為現金發給他們，或者由企業承擔工人補繳部分，然後以企業違規在先為由申請辭職，獲得每年一個月的經濟補償金^②。

在因企業關停併轉或經濟收益下滑而發生集體勞資糾紛時，企業其他潛在的問題或歷史欠賬也有可能被工人提出來，如企業為趕訂單而違規加班，加班費、節假日和調休工資的計算存在問題，勞動保護不足，津貼發放不到位，等等。在這類「分手型」勞動爭議中，職工往往會有一些關於經濟利益補償的主要訴求，但同時多項訴求並舉。他們盡可能地找問題、提訴求，既是為了增加自身的談判籌碼，也意在為其集體抗議行動增添合法性。

在「分手型」勞動爭議中，企業和工人圍繞經濟補償金的鬥爭往往最富戲劇性。職工知道企業將要減產、裁員、搬遷時，往往不會自動離職，而是等待企業解除勞動關係，從而獲得經濟補償。同樣地，企業也知道職工的想法，所以盡量拖延時間，等待職工自動離職。加速職工離職的辦法主要有兩個：一是減少加班時間（當然也確實存在企業訂單不足無需加班的情況），這樣既能降低職工當前收入，也能減少職工離職時的經濟補償金^②；二是調崗，將職工調去其不擅長或不願任職的工作崗位（當然也有一些確是企業業務調整需要）。這兩種做法確實能夠迫使部分職工自願離職，但也會引發一些職工的抗議。職工為了打破這種被動局面，往往主動罷工，要求企業買斷工齡。但許多企業往往宣稱，職工要求買斷工齡的訴求並不合理，因企業並未宣布停產裁員，儘管其確有裁員打算。在政府的介入和罷工壓力下，一些企業或就此與職工就補償額度進行談判，另一些企業則可能與職工陷入進一步的衝突。為了降低關停併轉的成本，少數企業甚至聘請社會閒散人員做人力資源工作，以其他特殊手段迫使職工離職；因應珠三角近年來企業關停併轉較為頻繁，甚至衍生出一類專門幫老闆關廠的小群體。

珠三角2011年以後「分手型」勞動爭議的興起，既有產業轉型升級政策和經濟形勢變化導致大量企業關停併轉這一背景，也是一系列結構性因素共同作用的結果。這類集體勞動爭議本身就非常特殊，職工由於即將與企業解除勞動關係，因此不用顧忌未來在企業的發展前景；加上有職工群體中的精英帶動、組織或支援，資強勞弱的局面迅速改變。

從政治機會結構來看，推動產業轉型升級的戰略考慮，也使得政府願意強化勞工權益標準，並為勞動密集型企業的維權行動釋放一些空間，前提是職工的維權方式、訴求、事件走向和輿情影響沒有進入政府的維穩範疇。從法律法規來看，《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的普及極大地強化了職工的權益意識，並為其爭取經濟利益補償等訴求提供堅實、明確的基礎。

就勞工群體自身而言，不僅受教育程度和發展訴求更高的新生代農民工日漸成為珠三角勞工主體，整個勞工群體的城市化、工業化經歷也在逐漸強化，其行動經驗、法律知識和社會網絡愈來愈豐富。隨着一批農民工即將邁入老年、新一批農民工攜妻帶子在城市發展，薪資收入、社保、子女教育、住房等問題亦日益突出，由此也帶來職工追繳社保、住房公積金及其他歷史欠賬的行動和訴求。資訊技術的普及也推動了許多集體勞資糾紛的組織和動員，如裕元事件的持續發展便與職工在QQ群、微信群、微信朋友圈中的互動有很大關聯。

此外，珠三角獨特的區域民情也推動了這一階段集體勞資糾紛的興起。以三來一補企業和外來農民工這對組合為基礎的工業發展模式，無論在產業層次、勞工權益還是城市公共服務等方面，與同為沿海經濟體的長三角地區相比均有差異^②。在勞工權益方面的歷史欠賬，既強化了珠三角農民工爭取補償的談判籌碼，也給其帶來非常負面的歷史記憶。在一些案例訪談中，珠三角農民工就經常談到這方面的問題：他們在企業和城市社區缺乏歸屬感，也很少得到尊重，因此在面臨一次性博弈時不太可能考慮在企業的發展前景。而產業和勞動力在空間上的高度聚集，也大大促進了珠三角勞工的集體行動動員，並可能對周邊企業產生影響^③。

最後，尤其不可忽略的是，由於毗鄰香港，部分珠三角的勞工組織一度非常活躍。在傳統的社區服務和法律維權職能之外，一些勞工組織自2010年以後開始參與到工人的集體行動中，為其行動提供經驗、策略和法律層面的支持，推動其提煉訴求、選舉代表，對工人代表的談判能力進行培訓，在可能的情況下代理集體談判。在一些集體勞資糾紛案件結束後，勞工組織會將相關案例經驗進行提煉、宣傳，並將一些有經驗、有意願從事勞工維權的工人納入到其組織網絡中^④。勞工組織介入的案例多以企業關停併轉背景下的經濟利益補償類爭議為主，這類案例可爭取的利益空間比較大，工人比較容易形成團結一致的行動，勞工組織的法律儲備與行動經驗在這些案例中也較能發揮作用。雖然勞工組織介入的案例有限，但每一次介入對工人隊伍和行動結果的影響都比較大；不過在地方政府看來，其行動具備潛在的政治後果，而且資金來源也成疑，因此是政府重點防範抵禦的對象。

三 集體勞資糾紛的化解

從筆者的田野調查資料來看，要有效化解上述集體勞資糾紛，監控預防是第一要務，旨在盡可能地控制企業欠薪涉及的人數規模和額度，監控經濟利益補償類勞資糾紛的走向；其次，對欠薪和經濟利益補償問題的相關糾紛進行調解；再者，對工資拖欠情況作出補償；最後，當勞工和資本任何一方的行為超出了政府的底線，或拒絕配合政府的解決方案時，地方政府有一套行之有效的強制方法。當政府面臨欠薪類集體勞資糾紛時，監控預防和欠薪

補償是其重點工作內容；而化解經濟利益補償類糾紛，則需要監控預防、糾紛調解、強制維穩三方面相互結合。

(一) 監控預防

G市曾有一家職工數千人的企業突然倒閉，拖欠職工工資2,400萬元，所欠薪資主要由政府墊付，可幸的是通過拍賣企業剩餘資產收回一部分資金。類似的案例促使珠三角地方政府迅速從一味事後「救火」的做法中轉變過來——既做「消防員」，更做「防火員」，通過完善各類欠薪預警監控機制，最大程度上降低此類事件的出現機會和造成的負面影響。

為此，地方政府開發了各式各樣的欠薪預警系統。如Z市在2004年便建立了「紅黃藍綠」四級預警機制，欠薪兩個月以上的企業被掛上「紅色」預警信號，一個月以上為「黃色」；信息的主要來源為廣大職工，畢竟企業情況與工人的利益最為相關，工人對有關情況最為了解，而且這支監控隊伍最為龐大。同時，勞動部門通過各種渠道宣傳舉報投訴電話，將電話號碼張貼在工業園區、廠區內。Z市B區還制訂了〈欠薪舉報獎勵辦法〉，盡可能地拓展信息源。G市則自2009年起開發並應用「企業風險預警應急系統」：這是一個防範企業倒閉欠薪的信息共享、聯動應急平台，涉及勞動、社保、綜治、稅務、水電、社區等多個信息來源部門，填答內容包括租金、稅金、水電等費用的繳納和工資發放情況。

除了專門的預警系統，政府相關部門還有其他監控防範企業欠薪、秘密搬遷的渠道。譬如，廣東省總工會通過購買服務的方式，委託三家機構專門收集網絡上有關欠薪、勞資糾紛的「爆料」，相關信息則回饋到由各市總工會組成的專門QQ群中，並迅速傳達到事發地的基層工會，由其核實、回饋，力爭提前發現、介入。此外，網格化管理也推動了相關信息的收集。在Z市B區，每個網格管理員會被分派到一個特定的網格（幾棟出租屋或某一片廠區），負責對公安、綜治維穩、勞動、消防、計生、城管、安監等十四個大項、一百六十多個小項進行巡查，並將發現的情況通過流動應用程式（app）進行上報，相關部門在收到信息後第一時間進行核實、處理。網格化管理的思路亦體現在勞動部門的管理中，每一名勞動監察人員負責一個網格；只是由於監察員人數有限，這些格子往往比較大，收集信息的功能有限。此外，本地社區業主和廠長監督也是防範欠薪的一個重要方式^②，因為當企業主欠薪逃匿或無力支付工資時，業主要負連帶責任。另外，勞動、工會等部門會在一些大中型企業設立信息員，負責監測潛在的勞資糾紛隱患，但這些信息員往往是義務性質的，具體效果如何，尚難評估。

當發現欠薪情況時，勞動監察人員一般會進入企業調查欠薪原因，並約見企業主和廠房業主會談，確認各自的責任。譬如，為了盡量減少後續的欠薪風險，G市勞動監察人員會定期到企業核實人數，並對新進人員說明企業欠薪情況，盡可能保證企業人數只減不增。雖然珠三角各城市對部分企業惡意

欠薪的情況進行嚴厲懲治，但對於那些欠而不逃、拖而不發的情況很難形成約束，只好盡力控制企業欠薪涉及的月數和人數規模。

對於經濟利益補償類的勞資糾紛，勞動、工會等部門也會提前監控預防。不過與欠薪類糾紛不同的是，對此類糾紛的監控更注重事件發生後的走向，監控的主要對象是勞工（尤其是工人領袖和勞工組織）而非企業。在這類糾紛中，勞工可以爭取到的利益差異很大，從管理層到普通工人比較容易團結，也是勞工組織介入的主要類型，政府的維穩壓力較大。對事件的監控既包括現場情況的掌握，更涉及QQ群、微信群和相關網絡信息的收集。一般來說，在大型集體勞資糾紛的初期，QQ群、微信群較能發揮組織動員的作用。但隨着事態發展，互聯網信息傳播的主動權將不再掌握在勞工手中，或面臨信息封鎖，或成為政府相關部門和企業掌握罷工信息的重要渠道。此外，政府相關部門也會注重對重大事件網絡輿情的監控和分析。通過線上、線下兩條渠道掌握大型集體勞資糾紛的相關信息，有助於避免事件衝突升級、時間過長、規模擴大、影響外溢和輿情發酵，並為相關部門後續的調解、處置工作提供參考。

另外，政府和企業也會根據以往關停併轉案例中積累的一些經驗教訓，有意識地減少這類事件的風險。譬如，就如何有序裁員、規範五險一金繳納、規避法律風險等議題，Z市部分街道的勞動部門會主動跟企業聯繫，對企業人員進行培訓；G市的勞動、社保部門則會提前介入將要裁員的企業，對企業中的違法舉措進行糾正、規範，以確保裁員方案公布時，勞資雙方的爭議點減至最少。許多企業在制訂裁員方案時，也會請勞動部門把關，避免不必要的失誤與摩擦^⑥。

（二）糾紛調解

集體勞資糾紛發生後，街道（鎮）勞動部門是調解的主力。事件涉及的人數、調處難度、社會影響不同，調處事件的主導者也有所不同。街道（鎮）勞動部門調處不了，縱向上可能會請求區、市一級勞動部門的支持；在街道（鎮）層面可能會有綜治維穩、公安等部門介入調處。如果仍然解決不了，便只能由街道（鎮）黨政領導掛帥調處，由此層層遞進。勞資糾紛調處者的級別不同，其權威和可動員的資源也會有很大差別。另外，綜治維穩辦事處也會根據糾紛的性質、涉及人數規模和事件的影響，與勞動、司法等部門綜合研判，然後協調勞動、社保、司法、公安、消防、工會等部門以及社區相關人員共同參與解決。

學界比較關注工會在集體勞資糾紛中的角色。在筆者的田野調查中發現，基層政府工會的角色相對勞動部門來說總體較為邊緣，主要協助勞動部門收集工人訴求、引導其選舉代表。當然，在類似裕元事件這類大型集體勞資糾紛中，省、市、區各級工會往往會尋求主動介入，積極回應工人訴求，也取得了一定效果。Z市總工會還在部分產業高度密集、外來工數量龐大、勞

資糾紛頻發的工業社區，通過社區工聯會的組織網絡和專門的職業化工會幹部隊伍，發展工會積極份子隊伍，借助這些力量主動預防、介入各類大大小小的集體勞資糾紛。儘管如此，工會仍然只是調處集體勞資糾紛中的輔助性力量，其發揮作用的範圍亦未能由點及面。

從集體勞資糾紛的類型來看，對於欠薪類糾紛，政府部門最重要的調處目標是保證職工被拖欠的薪資能盡快發放，相關工作包括：安撫職工情緒、就薪資發放額度與職工討價還價（一般由政府 and 業主墊付的薪資，都要打一定折扣）、打消職工索要經濟補償金和追繳五險一金的念頭。在欠薪類糾紛中，企業經營狀況普遍比較差，職工一般不會抱太大期望，因此只要發放薪資額度到位，處置起來反而比較容易。

相比之下，調解難度最大的依然是經濟利益補償類的糾紛。在這類糾紛中，企業往往處於戰略調整、產業重新布局階段，職工能看到其中的利益空間，因此往往通過堅決的罷工行動來盡可能爭取補償。由於企業在這個階段的訂單壓力一般不大，外包生產的渠道也比較豐富，因此大多不急於回應職工的抗議行動。不過對於地方政府而言，事情持續時間愈長，維穩壓力愈大，盡快解決事端必須放在第一位；解決問題的第一步是安撫抗議工人情緒，贏得工人信任。工人對介入調處的政府官員通常抱着矛盾的態度，既希望引起政府重視，又對基層官員不太信任。其次則是收集工人訴求，引導其推選談判代表。推選代表並非易事，一則代表擔心事後被企業報復，二則職工隊伍穩定性低，組織化程度更低，選舉出來的代表往往在職工中缺乏威望。待收集訴求、選出代表後，便組織勞資雙方談判。談判中可能會進行多個輪次，期間政府官員需要不斷對勞資雙方進行調解、施壓。調解工作往往需要法理情並重：對工人，政府官員通常會解答其提出的問題，綜合分析法律規定的權益、企業實際情況、繼續罷工的潛在後果，並評估合理的補償額度；對企業，則要分析職工繼續停工對企業造成的損失、當前補償額度與職工法定權益之間的差異，以至職工多年勞動之貢獻。對於勞資雙方，軟硬兼施通常更奏效，對於勞工群體中台前幕後的組織者和參與其中的勞工組織，綜治、公安部門通常要進行調查、談話、勸誡；向企業指出潛在的違法行為和可能的刑事、民事責任^②。

雖然盡快解決事端很重要，但有些規則和標準，地方政府是不會允許鬆動的，如Z市和G市的企業在市內搬遷不用賠付經濟補償金、Z市社保補繳期限不超過兩年。出於維穩需要，地方政府對於一些職工的合法訴求也會慎重對待。譬如，Z市某大企業幾名工人以僱主未依法為其繳納社保為由，提出與企業解除勞動關係，並索要經濟補償金；勞動部門擔心如果依法支持工人訴求，必將引發一系列連鎖反應，於是私下協調解決了這幾名工人的社保補繳問題。

不過，單純依靠調解和口頭施壓，對大部分經濟利益補償類的集體勞資糾紛都難以奏效。其原因可能是多重的：勞資雙方在賠償額度上分歧巨大；在訂單減少、生產收縮的情況下，企業並不急於讓工人復工；工人愈來愈了

解法律權益，不願接受權益被打折的現實；在勞資衝突中雙方積怨進一步加深，利益糾紛混雜意氣之爭；資方不願賠償，因此在發生糾紛期間出台的賠償方案誠意不足且反覆變卦；勞方出現激烈的表達行為；資方出現侮辱性的言辭和行為；政府官員調解能力和方式存在問題，只注重與資方商討方案，未能認真與工人溝通；勞動和工會部門官員角色錯位，引發工人質疑——勞動仲裁本應是裁判，勞動監察部門本應是執法者，工會本應是工人利益的代言者，最後卻都成為糾紛調解者^⑳。因此，解決這類勞資糾紛，最終往往離不開使用強制手段。

(三) 欠薪補償

當欠薪逃匿或欠而不逃的企業主實在無力支付工人薪資時，政府或業主墊資是珠三角地區的一般做法。不過政府或業主的墊資都會在實際數額上打一定折扣，比如G市的廠房業主墊資額度一般在實際工資的70%至80%；Z市的政府墊資也有條件限制，如不會墊付超過六個月的薪資，每個月的墊付額度不會超過社會平均工資的60%。

為了減輕自身的墊資壓力，地方政府想出一個辦法，即讓業主墊資，「誰受益，誰擔責」。但企業倒閉或老闆逃匿，業主在租金方面也蒙受很大損失，對於為欠薪企業墊資的要求自然很難接受，在法律上也說不通。但地方政府也有辦法應對：如果業主不墊資，就查封其廠房物業。政府這樣做並不違法，而且業主也很清楚，如果物業被查封，一年物業收入的損失往往要超過墊資額度，只好為欠薪企業墊資^㉑。迫使業主墊資這一做法，既減輕了政府的財政壓力，也強化了業主對企業欠薪和秘密搬遷情況的主動監督。

如果沒有業主墊資，則只能由政府作出補償。政府的資金來源包括兩個方面，一是市一級社保代收的欠薪墊付基金，二是區、街道財政用於維穩的應急基金。當面臨企業主欠薪逃匿時，基層政府會向市一級申請欠薪墊付基金；當企業破產但老闆未逃，或事出緊急時，則使用應急基金。業主或政府墊資後，只能通過拍賣企業機器設備，收回部分資金。另外，對於工人要求經濟補償金和其他利益補償的行為，勞動部門一般會盡力做工作，也有少數街道為了盡快平息事端，會以路費等形式給工人發一部分經濟補償金。

如前所述，李靜君等人認為地方政府非常依賴於「花錢買穩定」。但筆者認為，地方政府在面對集體勞資糾紛時，花錢買穩定的範圍大多只限於替欠薪企業墊付部分工資，而且對於給多少、甚麼情況下給，都有一定的標準。

(四) 強制維穩

當政府官員調處勞資糾紛時，維護秩序的队伍同樣不可忽視；當事件被定性為「維穩事件」時，公安、武警、治安員、民辦應急分隊等維穩力量可能同時在場。在經濟利益補償類集體勞資糾紛中，這些队伍首先要防止工人的

抗議行動升級。如果出現工人上街、堵馬路、跳樓跳橋、阻礙生產、遲遲未按政府要求復工、網絡輿情影響大等情況，可能引發公安、武警的介入並導致部分工人被捕（大多只是短暫拘留）。策動這些行動的工人領袖和公司中高層管理者，如果不聽有關部門勸告，則可能面臨拘留甚至刑事處罰。

至於地方政府對勞工組織介入相關事件的態度，則呈現出階段性的變化。勞工組織對集體勞資糾紛的公開介入始於2011年，這些干預為工人帶來豐富而有效的行動經驗、法律知識和談判技術，幫助工人拿到較高的經濟利益補償，而地方政府對這些事件並沒有明確的回應。但自2013年後，勞工組織介入的案例則大多面臨企業的強硬抵制，更得不到地方政府相關部門的支持。在地方政府看來，這些勞工組織往往傾向於引導工人爭取賠付最高標準而非符合現實的標準，其做法對勞工群體有很大的吸引力；更重要的是，其經濟來源和行動動機被認為存在問題。2015年番禺打工族文書處理服務部被取締後，勞工組織對集體勞資糾紛的參與基本終止。

企業不願聽從政府調解，一味迴避對工人經濟利益的補償，同樣會面臨各種強制舉措。政府只要在稅務、消防、安全生產、社保、加班等方面對企業稍加審查，便足以對企業主形成震懾作用。Z市有一家企業因將要搬遷而發生勞資糾紛，經過勞動、工會部門的調解，企業答應將社保和住房公積金折現（九八折）發放給工人。然而企業隨後反悔，導致數十名工人在樓頂聚集抗議。公安部門當場表示，如若工人一小時內還未下樓，要先抓走兩位主事高管；勞動部門也表示，要就超時加班問題對企業進行罰款。在這些壓力下，企業很快重啟了與工人的談判，事情隨即在當天得到解決。另外，政府也針對欠薪逃匿、惡意欠薪的僱主出台了一些懲治辦法，但對處於倒閉邊緣的企業，政府只能監控預防，並督促其早日關閉，在責令其發放薪資方面尚未形成有效的治理手法。

經濟利益補償類集體勞資糾紛的解決，最後必然涉及到勞資雙方的妥協。至於強制哪一方妥協多一些，往往取決於雙方的力量對比，如企業的關係背景、工人行動的壓力。有一位經常參與調解這類糾紛的基層工會幹部說，一般涉及工人被抓的集體勞資糾紛，往往意味着工人的團結能力和鬥志較強，其得到的經濟補償金也較高。地方政府往往不太關心在這個過程中誰得益比較多，只是關心事情能否盡快得到解決。另一個有趣的現象是，企業的資金實力和應對集體勞資糾紛的能力對賠付額度有較大影響，譬如日資企業賠付額度往往比較高。在筆者調研的一個日資企業案例中，經濟補償金再加上各種追加補償、歷史欠賬折現，給予工人的補償基本在1.5n^⑩以上。

四 餘論：勞工政治的複雜性與國家的自主性

本文通過對珠三角產業轉型升級的背景、集體勞資糾紛的類型、糾紛興起的結構性因素、勞工訴求、勞資博弈方式以及政府化解勞資糾紛的策略與

技術的梳理，呈現出中國勞工政治的多樣性和複雜性。在產業轉型背景下，珠三角的集體勞資糾紛主要圍繞發放薪資和經濟利益補償兩大利益訴求展開。工人在經濟利益補償類糾紛中，往往將經濟補償金、社保、住房公積金、加班費計算、超時加班、調休安排、勞動保護、津貼等問題一併提出，從而最大化其博弈籌碼；企業則力圖通過減少加班、調崗等方式迫使工人自動離職，並在糾紛發生後極盡分化瓦解、拖延反轉之能事。大量「分手型」勞動爭議的興起，背後既有產業轉型下地方政府對勞動密集型企業工人抗議的默許、關停併轉企業的職工精英與普通工人利益一致等因素，也與《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的普及、勞工群體內部結構和工業化經歷的變化、信息技術的廣泛運用、珠三角產業與外來勞動力的高度聚集、勞工權益的歷史欠賬、勞工組織的活躍等條件有關。正如裴宜理 (Elizabeth J. Perry) 對民國時期上海罷工的研究所顯示，那些規模宏大的勞工運動很大程度上未必是工人階級意識的產物^①。研究者應該細緻梳理、分析並尊重勞工運動的複雜經驗，避免對勞工政治的發展進行線性的、概括化的描述。

如果進一步引入政府這一行動主體，勞工政治的圖景就更為複雜了。本文梳理了地方政府為控制集體勞資糾紛走向所做的四方面工作：監控預防、糾紛調解、欠薪補償、強制維穩，這些工作往往同時針對勞資雙方，絕非僅僅針對抗議的底層工人。在這些工作中，地方政府能夠綜合調動官僚體制、法律法規、信息技術和暴力機器，在相關策略、資源、技術綜合運用方面，將台前協調者與幕後主導者角色相結合、「開口子」和「拔釘子」的維穩技術相結合、正式制度與非正式運作相結合、線上監控與線下管控相結合，可謂游刃有餘。這些做法有效控制了集體勞資糾紛的範圍和影響，以免政府成為勞工直接抗議的對象，更避免了勞工運動的激進化和政治化。

以往對維穩問題的研究發現，中央政府、上級政府在處理群體性事件時，通過「揭蓋子」處理基層官員，有效強化了中央和上級政府的權威，體現了其自主性^②。本文對珠三角地方政府如何化解集體勞資糾紛這一議題的考察則發現，在產業發展和勞資糾紛調處中，地方政府（尤其在沿海城市）雖然深度參與到經濟發展和市場遊戲中，但其與市場各主體之間仍然能保持一定的距離，同樣有其獨立的利益和自主性。從珠三角這一波產業轉型背景下的集體勞資糾紛案例中，我們不難看到，勞資雙方並非市場中成熟、獨立的主體，也未能形成穩定的、制度化的遊戲規則；政府則既參與市場，更對市場的運行保持着強大的駕馭能力。

註釋

① 對汽車行業工潮和後續影響的討論，參見汪建華：〈互聯網動員與代工廠工人集體抗爭〉，《開放時代》，2011年第11期，頁114-28；Chris K.-C. Chan and Elaine S.-I. Hui, "The Dynamics and Dilemma of Workplace Trade Union Reform in China: The Case of the Honda Workers' Strike", *Journal of Industrial*

Relations 54, no. 5 (2012): 653-68; Elaine S.-I. Hui and Chris K.-C. Chan, "Beyond the Union? Centred Approach: A Critical Evaluation of Recent Trade Union Elections in China", *British Journal of Industrial Relations* 53, no. 3 (2015): 601-27。對裕元事件的討論，參見陳志柔：〈中國威權政體下的集體抗議：台資廠大罷工的案例分析〉，《台灣社會學》，第30期（2015年12月），頁1-53；黃岩、劉劍：〈激活「稻草人」：東莞裕元罷工中的工會轉型〉，《西北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6年第1期，頁33-44。

② 代表性的相關文獻，參見Chris K.-C. Chan and Pun Ngai, "The Making of a New Working Class? A Study of Collective Actions of Migrant Workers in South China", *The China Quarterly*, vol. 198 (June 2009): 287-303; Anita Chan, "Strikes in China's Export Industrie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The China Journal*, no. 65 (January 2011): 27-51；常凱：〈勞動關係的集體化轉型與政府勞工政策的完善〉，《中國社會科學》，2013年第6期，頁91-108。

③ 筆者曾對珠三角與內地中小城市勞動問題的差異進行了論述，參見汪建華：〈包攬式政商關係、當地語系化用工與內地中小城市的勞工抗爭〉，《社會學研究》，2017年第2期，頁51-75。

④ 參見蔡禾：〈從「底線型」利益到「增長型」利益——農民工利益訴求的轉變與勞資關係秩序〉，《開放時代》，2010年第9期，頁37-45。

⑤ 參見Beverly J. Silver, *Forces of Labor: Workers' Movements and Globalization since 187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⑥ 在第五屆清華大學勞工社會學工作坊（2016年1月23日）的會議論文點評中，中國勞動關係學院聞效儀教授將這類集體勞資糾紛命名為「分手型」罷工，本文借用這種說法。

⑦ 許少英等人的研究也論述了2004至2007年、2008至2009年、2010至2011年三個階段集體勞資糾紛的不同表現形式，參見Elaine S.-I. Hui and Chris K.-C. Chan, "The 'Harmonious Society' as a Hegemonic Project: Labour Conflicts and Changing Labour Policies in China", *Labour, Capital & Society* 44, no. 2 (2011): 154-83。

⑧ 參見Ching Kwan Lee and Yonghong Zhang, "The Power of Instability: Unraveling the Microfoundations of Bargained Authoritarianism in China",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18, no. 6 (2013): 1475-508。

⑨ Feng Chen and Yi Kang, "Disorganized Popular Contention and Local Institutional Building in China: A Case Study in Guangdong",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25, no. 100 (2016): 596-612；莊文嘉：〈「調解優先」能緩解集體性勞動爭議嗎？——基於1999-2011年省際面板數據的實證檢驗〉，《社會學研究》，2013年第5期，頁145-71；岳經綸、莊文嘉：〈國家調解能力建設：中國勞動爭議「大調解」體系的有效性與創新性〉，《管理世界》，2014年第8期，頁68-77。

⑩⑪ 參見陳志柔：〈中國威權政體下的集體抗議〉，頁1-53。

⑫ 所謂「拔釘子」，是指基層政府對上訪者尤其是上訪組織者採取強力打壓的方式；「開口子」是指基層政府滿足上訪者的經濟要求。參見應星：〈政府與社會管理：新的研究嘗試及其問題〉，載周雪光、劉世定、折曉葉主編：《國家建設與政府行為》（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6），頁378-97。

⑬ 以下內容如無特別註明，均出自筆者的田野調查，不再另註。

⑭ 參見〈500億推進產業和勞動力「雙轉移」〉（2008年5月30日），中國共產黨新聞網，<http://cpc.people.com.cn/GB/64093/117005/7318853.html>。

⑮ 這家港資企業本來就有裁員計劃，藉此機會迅速裁掉二百多名職工，甩掉一大經濟負擔。

- ⑮ 地方政府產業轉型升級政策對勞動密集型企業的影響，也可參考富士康(部分)轉移出深圳的案例，參見耿曙、林瑞華：〈地方治理模式與企業轉型升級——以富士康為案例的考察〉，《公共治理評論》，2014年第1期，頁13-29。
- ⑯ 關於珠三角地方政府如何通過強化勞動法律法規的執行來推動產業轉移，參見張永宏：〈爭奪地帶：從基層政府化解勞資糾紛看社會轉型〉，《社會》，2009年第1期，頁89-108。
- ⑰ 來自蘇南地區的比較研究發現，內資企業比外資企業更善於與政府經營關係從而規避社保繳納責任，參見葉靜、耿曙：〈全球競爭下勞工福利「競趨谷底」？——發展路徑、政商關係與地方社保體制〉，《中國社會科學內部文稿》，2013年第1期，頁133-51。
- ⑱ 參見〈2014-15年度內地港資企業勞權調查報告〉(2015年8月)，香港職工會聯盟網，[www.hkctu.org.hk/cms/images/userfile/file/20150817%20Labour%20Rights%20Violation%20Report_Chi_Final%20\(2\)\(1\).pdf](http://www.hkctu.org.hk/cms/images/userfile/file/20150817%20Labour%20Rights%20Violation%20Report_Chi_Final%20(2)(1).pdf)。
- ⑲ 黃岩等人對珠三角農民工追繳社保這一議題進行了詳細論述，並仔細考察了裕元事件，參見黃岩、劉劍：〈激活「稻草人」〉，頁33-44；〈為養老而訴：珠三角地區農民工「追社保」群體性事件調查報告〉，《中國社會科學內部文稿》，2016年第3期，頁33-45。
- ⑳ 經濟補償金的計算方式，是以職工離職前一年的月平均工資乘以企業補償的月數。
- ㉑ 對珠三角與長三角工業化模式、勞動體制、農民工問題的比較，可參見汪建華：〈工業化模式與農民工問題的區域差異——基於珠三角與長三角地區的比較〉，《社會學研究》，2018年，未刊。
- ㉒ 以往珠三角的勞工集體行動大多也受到空間因素的影響。參見Chris K.-C. Chan and Pun Ngai, "The Making of a New Working Class?", 287-303；任焰、潘毅：〈宿舍勞動體制：勞動控制與抗爭的另類空間〉，《開放時代》，2006年第3期，頁124-34。
- ㉓ 參見汪建華、鄭廣懷、孟泉、沈原：〈在制度化與激進化之間：中國新生代農民工的組織化趨勢〉，《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5年8月號，頁4-18。
- ㉔ 為解決本地居民的就業問題，並強化企業與當地的聯繫，珠三角本地社區、村委會選派本地人到租用其廠房的三來一補企業擔任廠長。
- ㉕ 當然，企業、商會也會主動就規避法律風險、降低關停併轉成本等議題，通過市場渠道邀請專家，組織培訓。
- ㉖ 李靜君等人的研究也描繪了政府的調解手法，不過正如筆者前文所指出，其研究過於強調政府與勞工之間的討價還價，忽視了勞資政三方複雜的關係，參見Ching Kwan Lee and Yonghong Zhang, "The Power of Instability", 1475-508。
- ㉗ 為了解決這個難題，Z市Y區勞動部門將糾紛調解業務外包給專門的調解組織。
- ㉘ 當然，也存在墊資額度遠高於物業收入的情況；在這種情況下，業主就不會選擇墊資。
- ㉙ n指工人在企業工作年限。在案例中，如工人在該企業工作六年，則企業至少需向工人補償九個月的工資(1.5×6×前十二個月的月平均工資)。
- ㉚ 參見裴宜理(Elizabeth J. Perry)著，劉平譯：《上海罷工——中國工人政治研究》(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1)。
- ㉛ 參見應星：《大河移民上訪的故事：從「討個說法」到「擺平理順」》(北京：三聯書店，2001)。

新自由主義語境下 中國新工人的養生實踐

• 蘇 常

摘要：當代中國高新技術產業的工人往往被認為是在全球數碼資本主義霸權體系下被規訓的溫馴主體。本文透過民族志田野工作，借用福柯 (Michel Foucault) 「生命政治」(biopolitics) 的概念，試圖展示一群在珠海高新技術產業工作的新工人在參與養生實踐的過程中被形構為自我治理的主體的過程，以及這個過程背後存在的實踐者、商業機構以及國家之間複雜的協商互動。研究發現養生實踐在新工人中呈現出多樣化的樣態和功效：作為技術的養生成為新工人助人和自助的工具；作為產業的養生將新工人轉化為在社會主義市場經濟中追逐財富和成功的「企業化的主體」；作為話語的養生成為新工人構建自我新認同和實現階層提升的途徑。本文認為，在新自由主義的語境下，中國新工人透過養生實踐實現真正的主體性依然遙遙無期。

關鍵詞：新工人 養生 生命政治 自我的技術 新自由主義

一 緒論

中國南方炎熱夏季的夜晚8點，正是城市中心霓虹閃爍、燈紅酒綠的開始，而在城市邊緣的珠海S區高新工業園(以下簡稱S工業園)，一間數碼代工

* 本文的部分內容曾分別在香港中文大學人類學系舉辦的論壇“Transforming Asian Anthropology: Dialogues and Imaginations”(2016年1月22至23日)和在日本神戶舉行的ACCS年會“Cultural Struggle and Praxis: Negotiating Power and the Everyday”(2016年6月2至5日)上宣讀。感謝香港中文大學人類學系對筆者的參會資助和珠海協作者在研究初期提供的幫助，特別感謝澳門大學劉世鼎教授、美國紐約州立大學吳晉婷教授、林仲軒和兩位匿名評審提出的寶貴意見。

企業南廠區的工廠大門此時才徐徐打開。忙碌勞作了一天的工人魚貫而出，一個矮小瘦削的年輕身影快步穿梭在人群中間，他是這間工廠流水生產線的工人小孫。廠區外街盡是下班後尋找娛樂消遣的工人，他們或是在桌球檯前切磋球技，或是圍坐燒烤攤享用啤酒和燒烤，或是一頭扎進網吧鏖戰於網絡遊戲。小孫並未在這些場所多作停留，徑直走進了外街的一家保健品專賣店。如今，這些遍布中國的保健品專賣店不少還是傳授刮痧針灸和美容按摩技藝的培訓機構，小孫是專賣店王老闆的學徒，老闆被他親切地稱為老師。入門坐定，小孫便與王老闆攀談起來，而他們最喜歡的話題往往與當代中國城市正在勃興的養生文化有關。

差不多同時，小孫的同鄉工友小楊正急匆匆地從北廠區大門出來，他的歸途需要穿越工業園區最繁華的商業中心。各種店鋪的販賣聲，迪廳、KTV的強勁音響混雜在一起，消費主義的熱潮奔流不息，想把下班工人吸引和裹挾進去。但是小楊顯然未被這些熱鬧喧囂的景象所吸引，他快步走進附近的一片城邊村租住區，在陰暗狹窄的小巷七繞八拐，便到了自己的家。他租住在一棟私人屋，一層是他經營的養生館，夾層則作為居室，門口還高懸「X醫痧道」的牌匾。這天，他約了一個患慢性頸椎炎的工友上門做刮痧治療。等候間隙，他隨手拿起桌上一本有關中醫養生的古書津津有味地研讀起來。

以上兩個場景是筆者在珠海S工業園做田野調查時隨機捕捉的南方夜幕下工人生活的側影，其間充滿了消費、娛樂、縱情和快感。唯一讓人亮眼的是場景中的兩位主人公小孫和小楊，他們都是「80後」新生代農民工，由於他們在高新技術產業工作的職業身份，也時常被人喚作「數碼勞工」，近年更被稱作「新工人」^①。與很多工人下班後埋首於吃喝玩樂不同，他們在休閒時間孜孜不倦於一種所謂「養生」的文化實踐。

「文化」一詞在中國農民工身上的意涵長期存有爭論，尤其是當代中國高新技術產業的工人在全球數碼資本主義霸權體系下遭受嚴苛的規訓和控制^②，



S工業園外的商業街。(圖片由蘇常提供)

他們的文化生活往往被描述為貧瘠和灰暗的^③，甚至有學者認為他們唯一感興趣的是掙錢而不是文化^④。但是也有學者針鋒相對地指出農民工文化的實存，其典型代表便是由打工博物館、新工人文化藝術節和打工春晚等聯袂構築的北京皮村新工人文化^⑤。晚近愈來愈多社會學和文化研究學者開始關注不同形態的工人文化實踐，譬如：余曉敏和潘毅發現城市的「打工妹」熱衷購買衣服和化妝品，試圖通過梳妝打扮構建一種新的身份認同^⑥；馬傑偉的民族志記錄了男女工人間「談情說愛」的親密關係實踐^⑦；邢國欣觀察鄭州工人在工人文化宮外唱歌、唱戲和聊天，發現工人文化有被「再政治化」的趨向^⑧；孫皖寧基於「底層政治」的理論視角，分析工人在詩歌、文學、數碼錄像和自媒體的文化實踐^⑨。這些研究固然勾勒了當代中國工人文化的圖景，但是忽略了近年在新工人群體中悄然勃興的養生實踐。

與近年頻繁見諸報端的潮流熱詞「養生熱」不同，「養生」是一個通往中國歷史遠古深處和具有厚重文化內涵的詞彙。「養」，即調養、補養之意；「生」，即生命、生存之意。古史記載，自秦始皇以來，歷代中國君主均熱衷於遍尋養生之道和長生不老之藥方，養生在中國歷史文明長河中的久遠甚至超過了法國哲學家福柯 (Michel Foucault) 在希臘文化中發現的「生存美學」^⑩。現代意義上的「養生」多指根據人的生命過程規律進行物質與精神的身心養護活動。自上世紀70年代起，中國城市居民的養生圖像開始出現在全球媒體上。而隨着70年代末改革開放的開啟，養生在中國逐漸成為一股熱潮^⑪；風靡那個年代的養生實踐包括太極、氣功和廣場迪斯科等。近十年以來，養生熱在當代中國持續升溫，最直觀的顯現便是大量與養生相關的傳媒產品的湧現，全國的電視台曾一度出現上百個養生節目，而養生書籍則成為出版市場的新寵，有統計數據顯示，中國每年出版上千種養生書籍，不少書籍更是常年盤踞書店暢銷榜^⑫。養生熱的背後交織着複雜的因素：傳媒市場對於養生題材的情有獨鍾，風險社會到來所激發的人們對自身健康的憂慮，國家對醫療體制的改革、對養生保健行業的推動^⑬和對休閒文化的引導，以及國學熱在中國的復歸等。

事實上，不僅普羅大眾熱衷養生，學者也開始研究養生。人類學者陳南希專注研究當代中國消費民眾的自我藥療，發現這種實踐背後是源於他們對於疾病的潛在恐慌以及難以支付高昂的醫療費用^⑭；另一人類學者馮妹娣 (Judith Farquhar) 和國學研究學者張其成用民族志的方式詳細記錄了北京西城區老年居民的日常養生實踐，認為這是一種特殊的政治實踐^⑮；孫皖寧結合養生節目的媒介批判分析和對從事養生實踐的安徽蚌埠退休職工的觀察訪談，刻畫媒體推廣健康素養教育的過程及其對養生的塑形功效^⑯。然而，在過往有關當代中國養生實踐的研究中，新工人往往是「被隱身」的，這或許跟社會上長期流傳的主流觀點有關：養生往往只在有錢 (中產、新富階層) 和有閒 (老人、退休職工) 人群中流行；作為社會底層的新工人既沒錢也沒閒，又怎麼會投身養生實踐？

不過，筆者在S工業園的田野調查卻發現，養生實踐如今在新工人群體中呈現愈發流行的趨勢。本文關注中國新工人的養生實踐——一個在中國工人

文化研究和養生文化研究中均被忽略的盲點。雖然過往研究者對中產人士、退休職工等群體的養生實踐已有所考察，但不同群體在階層、文化、年齡和收入等方面存在的客觀差異，必然會造成其在養生實踐的動機、策略和方式上的不同，因而需要對中國新工人的養生實踐進行更細緻的研究。另外，中國新工人的養生實踐與國家的醫療健康政策、農民工治理等問題域均有所交集，聚焦於這一微觀現象，亦可對上述宏觀問題作更深入的探索和回應。

本文的研究對象是新工人的養生文化實踐，「文化」在其中的指涉內涵較為寬廣，筆者主要參考英國文學研究學者威廉斯(Raymond Williams)對「文化」的定義，即「全部的生活方式，包括物質的、知識的和精神的」^①。因此，新工人所有跟養生相關的日常行為都可納入養生文化實踐的範疇，包括自我的身心養護、從事養生保健業的經濟活動、圍繞養生的話語論述等。

本研究源於一項中國高新技術產業工人的文化研究。田野調查中，一個關鍵聯絡人曾向筆者論及養生是近年工人非常熱衷的一項文化活動，這引發了筆者濃厚的研究興趣，並很快借助與他的老鄉關係順利進入了S工業園工人養生的圈子。雖然沒有精確的統計顯示工人參與養生者所佔的比重，但依據筆者在該工業園的觀察，近年參與養生實踐的工人確實不在少數，參與者還不斷透過業緣、鄉緣等關係網絡擴展工人養生的圈子。在持續一年多的田野考察中^②，筆者與超過三十位參與養生實踐的工人進行了接觸、閒聊和訪談；還多次造訪養生館、保健品專賣店和工人宿舍等主要活動場所，觀察工人的養生實踐。

在頻繁出入田野的過程中，筆者不斷反思的問題是：養生為何會成為這些新工人熱衷的文化實踐？背後是否交織着不同的推力？它是如何嵌入這些工人的日常生活軌迹的？新工人在參與養生的過程中是否構建了新的主體性？我們不僅關注新工人的養生實踐本身，更希望捕捉實踐背後的文化邏輯和社會脈絡，以及它是如何與一個由國家、市場共同構築的新自由主義政體(neoliberal regime)形成回應和協商的。為了回答這些問題，本文首先聚焦於理論部分的討論：雖然福柯的「生命政治」(biopolitics)是主要的理論視角，但是筆者也將與此相關的「新自由主義治理性」(neoliberal governmentality)、「自我的關照」(care of the self)、「自我的技術」(technologies of the self)、「自我的認知」(knowledge of self)、「自我的企業化」(self as enterprise)等理論概念一併納入探討範疇^③；之後將從作為技術、產業、話語的養生三個層面剖析當代中國新工人的養生實踐；最後將新工人養生實踐放在新自由主義生命政治(neoliberal biopolitics)的脈絡下，深入考察它的政治可能性。

二 生命政治與新自由主義治理性

就新工人的養生實踐而言，福柯關於「生命政治」的理論無疑為分析這種關切身體健康的文化實踐提供了較佳的切入點。「生命政治」是福柯後期學術轉向的主要代表觀點，指涉用來生產和管理一個國家人力資源的技術、知

識、話語、政策和實踐。十八世紀後期以後，「人體的解剖政治」逐漸轉向「人口的生命政治」，「國家也開始負責把人口當作資源加以管理。政府利用他們的話語使身體成為社會關注的對象，並且採用社會政策這類工具製造出特定類型的人口。例如，衛生政策用來保證我們的健康狀況良好，因此就可以為勞動力做貢獻」^{②①}。與過往「讓人死」的君主權形成對照，現代生命權的目標是「讓人活」，即如何改善生命和投資生命，讓人類活得更安全 and 健康，它關注「繁殖、出生率和死亡率，健康水平和壽命的變化」^{②②}。

從另一方面而言，「生命政治」的顯現正是國家「治理術」(governmentality) 調整後的表徵：「這種治理的藝術在現代社會的施行並非主要是透過壓制的方式，而更多是依賴內捲化的自我規訓，這種自我控制的模式往往有利於調節自我面臨的危機。」^{②③} 這樣的治理思路在進入新自由主義社會之後進一步得到強化，它「更多地強調包容個體差異以及自我治理和自我規訓，圍繞着企業和經濟利益的理性化概念來重新組織自我認同和社會關係，將過去不屬於經濟範疇的活動、機構、個人行為重新界定為可以被估算、被量化、被測量的經濟單位」^{②④}。換言之，新自由主義着力打造一個企業社會，並透過企業競爭邏輯的繁殖不斷推動「自我的企業化」，督促主體透過「自我的技術」和「自我的關照」來改善競爭力，構建快樂和成功的倫理主體。

在當代中國，農民工的生命歷程總是不可避免地與「生命政治」的新自由主義治理邏輯糾纏在一起。改革之初，在經濟掛帥的發展方針推導下，超過一億三千萬的農村流動人口以其龐大的數量和低廉的工資成為沿海勞動密集型出口企業的主要勞動力。他們的流動看似自由，實則「是國家蓄意的政策決定，本質上是作為一種生命政策儀具被設計用作支持沿海城市的發展」^{②⑤}，這種沿海城市發展策略的「生命政治」交織着一種特殊的「空間幾何」^{②⑥}，「並形成了不平衡的人口處置策略：讓城市人活，讓農民工動」^{②⑦}。今天，新生代農民工似乎比他們的父輩擁有更多的自由和自我選擇，但背後其實還是「生命政治」的邏輯在作祟，是國家透過「在遠處治理」^{②⑧} 施行的新的權力技術。而且，這些新生代農民工面臨着和他們父輩一樣的問題：戶籍制度的存在依然阻止他們成為具有平等權利的城市公民^{②⑨}，而新自由主義所推動的「自我發展」、「自我負責」的治理邏輯也使他們面臨更多的社會風險，健康首先成為他們不得不面對的風險之一。正是在此時，養生這種關注身體健康的文化實踐進入了一些新工人的視野，那麼養生實踐又在他們的生命歷程中演化出怎樣的圖景呢？

三 作為技術的養生

改革開放四十年，現代化、都市化和產業化的持續推進已經使中國成為當今世界無可爭辯的超級大國，但同時也使普通百姓的日常生活愈來愈缺乏健康和生機^{③①}。而對於在城市打工的新工人而言，在當代社會滋生蔓延的各類健康風險還會在他們身上加倍放大。

在高新技術產業，超時和超負荷工作使工人很容易患上各種慢性病和職業病，而缺乏時間休息和恢復，更會將他們的疾病推向積重難返的境地。在中國分布不均的醫療資源配置體系下，位處城市邊緣地帶的工業園區，其醫療服務保障往往是最落後的，而工人享有的微薄的醫療保險金還時常遭到黑心企業的有意剋扣，以致難以承擔高企的醫藥費用，工人身體的脆弱性因而進一步突顯。養生無疑可以給遭遇健康危機的新工人帶來福音，成為幫助自己和他人抵禦和緩解疾病風險的保健技術。

(一) 自助

S工業園是珠海市最大的工業園區，雖有十幾家工廠，卻只有一個私人承包的職工醫院門診部。2014年底，筆者在S工業園進行田野調查，連日忙碌之下患上呼吸道疾病，只能到那家職工醫院診療。可是連打數日吊瓶，病情非但不見好轉，反而愈發加重，心情極度焦慮。無奈之下，只好求助諳熟養生之道的工人小孫和王老闆。聽過筆者訴苦，王老闆說道：「那醫院黑着呢，為了賺錢，不管三七二十一，先給病人打吊瓶上抗生素，把人體的免疫系統全破壞了。像你這種情況，我帶你到養生館做個汗蒸，之後刮個痧，喝些營養保健茶，準好。」^②看到筆者還將信將疑，旁邊的小孫又補了一句，「像我們懂養生學技術的，都知道刮痧、按摩這種既能調又能治，比吃藥打針可強多了」^③，一旁的王老闆點頭稱是。由此看來，養生是小孫等新工人在缺乏基本醫療服務保障下的一種被動選擇。事實上，S工業園工人的處境只是當代中國新工人普遍遭遇醫療保障困境的一個縮影。過往研究顯示，由於城鄉二元

醫療保障體系設計安排的不合理、企業有意逃避承擔職工醫保費用的責任，以及新工人群體流動性強、收入低等因素，大部分新工人長期游離在城市醫療保障的「安全網」之外，現狀堪憂。面對疾病時，往往會陷入「吃飯還是吃藥」的兩難境地，因而選擇廉宜的自我醫療措施在新工人中佔比很高^④。

小孫自2010年起在S工業園工作，常年上夜班令其身體狀況每況愈下，整個人看上去十分瘦削。為了保障充足的供貨量，數碼產業的生產線一般二十四小時不間斷運作，工人分兩班輪轉工作，每班十二小時，每隔一月進行日夜班的輪換。小孫和很多工人都對夜班制度深惡痛絕，認為「上夜班對身體傷害太大了，從養生的角度看，這會導致陰陽失衡」^⑤。一年多前，小孫開始利用閒暇時間到王老闆那裏學習刮痧、按摩和中醫保健知識，逐步調節自己身體的陰陽平衡。他時常對筆者說的一句話就



養生是近年高新技術產業工人非常熱衷的文化活動。(圖片由蘇常提供)

是「有空多到店裏學學技術，對自己有好處」。由此看來，刮痧、按摩和中醫保健知識所構成的「養生」，成為了小孫手中「自我的技術」，可以幫助他調養身體，改善健康。

福柯所指的「自我的技術」，「是一系列容許個人通過規範自己的身體、思想和行為來作用於自身的一系列技術」^④，主體透過「自我的技術」可以「轉化他們自身以達到某種快樂、純粹、智慧和不朽的狀態」^⑤。為了達到這種自我的理想狀態，個體需要學會「自我的關照」和「自我的認知」，而「節欲」(abstinence)^⑥無疑是其最重要的體現，因為「不管甚麼樣的節制：目標都不是壓制，而是出於自我的關照」^⑦。小孫在日常生活中非常講究節制：作息上，只要不上夜班，每晚11點前定必準時睡覺；他認為那些在網吧通宵上網的工友是在放縱自我。飲食上，他也盡量保持清淡，並遠離煙酒。有一次，筆者請他和幾個工友吃水煮魚，進食前，他還先用茶水對食物沖洗過濾一遍，去除腥辣後方才入口。由此可見，「節欲」構成「自我的技術」的一部分，使小孫成為一個善於自我控制的主體，當然，正如福柯在談論希臘文化的性欲望時指出，「節欲不是一種針對所有的強制性原則，而是一種適合於少數成年男子的生存美學」^⑧。

除了小孫，這種自助的養生技術也可見於開辦「X醫痧道」養生館的小楊。他坦言，最初學習養生也是因為常年的生產線工作導致身體關節和器官受到嚴重損耗，引發不少慢性病。小楊喜歡在業餘時間鑽研各種中醫養生治療技術，譬如研讀《黃帝內經》、研究人體穴位模型等。他還喜好八段錦，一般會在晚上7點前練功，因為他認為練功要配合陽時才能令人精神旺盛，並批評那些在夜間跳廣場舞的大媽違背了養生之道。經過這些年對養生的研習摸索，小楊的身體現在非常健康，精力充沛的他不僅可以游刃有餘地應付生產線工作，還積累了本錢，在閒暇時經營自己的養生館。

透過小孫和小楊的例子可以發現，他倆學習養生最初都是因為身體在工作中受損，所以需要在休閒時間借助養生對身體加以治療改善，由此形成了「工作—身體損耗—養生—身體恢復—工作」的圓形閉路的循環關係。也即是說，在養生實踐這個層面，工人的工作與休閒是緊密相聯和相互滲透的，是勞動力生產與再生產關係的深刻展現。

(二) 助人

事實上，養生既可助己亦可助人。小楊老家在廣西的西部農村，最近兩年，他每隔兩三個月便回家一趟給父親做養生調養：「我爸患有肝硬化，當時醫院查出來說最多〔還有〕半年〔壽命〕，但是因為我一直有幫他調養，所以現在身體還可以，已經兩年多了，在醫院治，早沒了。」小楊似乎對自己的中醫養生技術非常有自信，老家的一個老婦也正是經過他的針灸治療，治癒了多年的骨質增生。他頗為得意地說：「家裏以前窮，在村裏總是被人看不起，現在我學了養生就大不一樣了，都是捧着買着〔意指其他人對小楊的吹捧討好〕，因為我可以給他們看病。」^⑨這些由養生升騰的自我認同感甚至蔓延到了他的工友圈子，因為經常幫工友治病，大家都喜歡叫他楊醫師，而不是叫

他的名字或他在生產線工作時胸前掛着的號碼。「楊醫師」這個尊稱不僅僅是稱謂的改變，也賦予了他跟普通生產線工人不一樣的「精神氣質」(ethos) ④。

養生作為一種保健技術使小楊獲得了新的體認，這是他在十多年的工廠生產線工作上從未感受過的。雖然高新技術產業的生產線工作也是一種技術工種，但那種技術一般不會給工人帶來自豪感；相反，那是一種不斷規訓和控制他們的「權力的技術」(technologies of power) ④。而透過養生實踐，「個體成為自我技術生產的藝術品，而不是權力技術生產下的反覆重複性的操練，不是一種無限複製的機械化的產品，自我技術是一種主動性的美學選擇。權力技術是對自由的侵蝕，而自我技術是對自由的實踐」④，從而創造出新的倫理主體。

四 作為產業的養生

進入改革年代以來，私有化和個體化在社會的逐漸崛起是當代中國轉型的重要標誌。在人類學家王愛華和張鵬看來，私有化是一整套能夠激化企業家能力和自我權力的技術④。透過私有化，個體在強調自主性的社會主義市場經濟中得到前所未有的解放，每個人都夢想成為「他自己的企業家……成為他自己的資本，成為他自己的生產者，成為他自己的收入來源」，即所謂「企業化的主體」④。然而，在獲取自主性的同時，他們也不得不承擔國家在推動某些市場化機構改革過程中轉嫁給個體的風險和責任。

1990年代晚期，醫療市場化是當時引人矚目的三大改革之一。但是，醫療的過度市場化導致該領域問題叢生，老百姓「望醫卻步」。作為對改革失敗的一種舒緩，國家近年又開始推動「全民健身，全民保健」④的政策，宣導「預防重於治療」的理念，希望通過「醫療保健私有化」逐步卸下愈發龐大的全民醫療財政包袱。國家同時推動養生保健行業的迅猛發展④，在2016年由國務院印發的〈「健康中國2030」規劃綱要〉中明確提出要加快發展中醫養生保健服務④。

今天的養生保健行業大多採取「直銷」④的方式銷售保健品。「直銷」在1990年代初剛由國外傳入中國時被稱為「傳銷」，後來因為發展過程中一些直銷企業的違法斂財行為而受到國家的整頓治理。隨着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國家推動直銷立法，以養生保健業為代表的直銷行業在中國得以再度勃興，裹挾其間的就包括在城市邊緣工業園區工作的新工人。在S工業園，一部分新工人不僅自己加入這個行業，還不斷鼓動身邊工友和同鄉參與其中。那麼，是甚麼樣的因素促使這些工人對養生直銷行業如此趨之若鶩？養生行業對於他們而言又意味着甚麼？

(一) 便捷的行業進入途徑

新工人在思想和見識上相較父輩稍勝一籌，當中很多人希望轉行換業，做出新的嘗試。可是現今的就業單位大都對應聘者設定了特殊的技能要求，

工人如果希望再擇業，就必須接受新的職業技能培訓。工業園區外街上有不少面向工人的職業培訓機構，但是一般培訓費用高昂。2015年7月，筆者在S工業園商業街曾發現一家職業培訓機構臨街張貼的招生廣告，上面顯示一個電腦辦公軟件的初級培訓班收費竟高達2,500元(人民幣)，高昂的學費遠遠超出工人的負擔能力(下詳)。

相對而言，養生行業的准入門檻較低，「它被視為易近的、可行的」^④。小孫曾跟我談起他的入行經歷：「剛開始，就是花了五百塊錢左右買點保健品想調養一下身體。然後，王老闆就說我的消費金額已經夠會員資格了，可以賣產品了，要不要過來試一試，我當時說對這行還不是很了解，王老闆便說，做這一行剛開始不需要了解很多，入行慢慢就懂了，到時也會有一些免費的培訓，說到這個份上，我也不好再推卻王老闆的熱情。」^⑤小孫這段因緣際會的入行經歷恰好說明了養生直銷行業在招聘策略上的深謀遠慮。正如美國文化人類學家傑佛瑞(Lyn Jeffery)對這個行業觀察所指出的，「從公司的角度，消費者同時也是僱員」，而「僱工的關鍵是找到正確的人，那些願意聽從個人成長和財富的混合資訊的人，那些並不富有但是希望富有的人」^⑥。

從行業的招聘策略來看，工業園區附近的新工人群體顯然是養生直銷行業理想的吸納對象。工人文化見識相對欠缺，他們處於社會底層，有改變命運的願望，因而更容易被說服和鼓動。特別是對大多數講求實惠的工人而言，花費並不多的錢，不僅可以消費產品，還可以同時獲得一個行業的准入權，再加上相對簡單的入行要求，對於這種似乎雙贏的嘗試何樂而不為？而一旦加入這個行業，行業內部推崇的「複製的技術」，還會不斷給工人灌輸一種信息：只要簡單複製公司的商業模式便可獲取成功。

(二) 賺錢的欲望

農民工進城打工，大多受家庭生活經濟壓力所迫，他們最迫切的願望是賺更多的錢從而改善生活水平。但是筆者的調查發現，S工業園工人的收入普遍不高，每月工資基本在3,000元左右，最多不超過3,500元。來自湖南的工人小岑跟我算過一筆賬：「我一個月工資三千露頭，租房子花了三百，吃飯七百，老家蓋房子，每個月補貼家裏一千塊，供我弟上大學每個月給他五百生活費，你看看還剩多少呢？」^⑦養生直銷行業的出現，似乎給他們提供了工廠工作以外賺錢的新門路。傑佛瑞指出，直銷行業當年興旺之時，社會最底層的人們往往願意付出高昂的入會費而在所不惜，因為這個行業有可能在短期之內給他們帶來高額回報^⑧。而在今天，很多養生直銷公司也很善於利用「低投入、短周期、高回報」的美好願景去吸引生活在貧苦邊緣的新工人投入這個行業。來自四川的數碼廠工人阿暉跟着王老闆入行，從事養生業多年，常跟筆者描繪這個行業的美好「錢景」：「XXX入行兩年，便在珠海市區買了房子和車子，現在就三缺一，差個兒子。不過他都快升鑽石級別了，鑽石王老五還愁找不着老婆嗎？」^⑨這樣的說辭往往能夠應和新工人渴望多掙錢的心態。依據筆者的觀察，不少新工人會在休閒時間從事養生保健品的推銷工

作，這種賺錢形式有點類似1990年代在中國興起的「兼職」：裏面一份，外面一份，補貼家用。不過，筆者問過很多從事這個行業的工人是否真能賺到錢，有的說能掙一點，但大多數人說還沒掙到。由此可見，養生直銷業並非如其招募人員時所鼓吹的口號般可以在短期之內為工人帶來高收入；相反，一些工人還因為前期購置囤積的很多養生保健貨品銷路不佳，最終虧了錢。

(三) 向上流動的可能

很多工人都向筆者訴說過在數碼產業工作的失望和無奈，尤其是在等級森嚴的工廠中很難看到晉升的機會。工人小胡在S工業園工作三年，依然是個普通工人：「廠裏從下到上分普工、班組長、經理、總監、董事長等十幾個職位級別。晉升需要時間，你比方說，普工就分三級，從一級到三級需要熬九個月，從普工到班組長又要兩到三年，那還是很順利的情況，再往後要升遷就很難了。」^⑤除了時間年限外，上下級、老鄉之間的裙帶關係在升遷中也會起到重要作用。這種金字塔式的工廠體制加上講究關係的升遷機制無疑阻擋了很多工人向上流動的機會。

但是，養生直銷行業就完全不一樣，它被一些工人看成「是一種積極的、可能的轉化力，可以為不同的個體發展自我打開空間」^⑥。雖然直銷網絡也呈現出金字塔式結構，但「直銷行業的自助話語扎根於極具吸引力的平等主義論述——所有人需要的只是友情、努力工作和計劃」^⑦，只要努力肯幹，就必定有向上流動的機會。工人小嚴來自廣西，進入S工業園沒多久便開始接觸養生直銷業，因而對行業內部的情況十分熟悉；他告訴我：「這個行業的遊戲規則就是按業績來定級，你今天可能是別人的下線〔直銷商〕，但是只要你把銷售搞上去了，明天你就可以做別人的上線〔直銷商〕。」^⑧養生直銷行業還內嵌了一套強有力的企業精神敘述，激發每個人「做自己的主人」和「靠自己養自己」，這也是私有化的體現。對於那些參與到這個行業的工人來說，他們雖然僅僅是這張龐大銷售網絡中的一個小節點，但是有機會發展自己的下線直銷商，以組成隸屬自己的銷售團隊在商海鏖戰，從而成為一個商業團隊的組織者和操控者。他們在工廠替人打工，而在直銷行業的某些時刻似乎可以指揮別人為自己打工。這種角色置換的體驗充滿了新鮮刺激感。

同時，養生直銷行業中所傳達的各種現代商業知識，還教會他們要善於「包裝自我」^⑨，實現身份的轉換。有一天晚上，筆者在王老闆的保健品專賣店與工人阿鋒初次見面，只見他手提黑色公文包，身穿筆挺的深黑色西服，腳上蹬着鏗亮的皮鞋，頭上抹着閃亮的髮蠟，顯得精神奕奕。他進店後對筆者點頭微笑，並握手致意道：「您好，很榮幸認識您」，舉手投足間一派商務人士風範。從王老闆那裏得知，阿鋒家在貴州的邊遠山區，祖輩務農，三年前到廣東的數碼企業打工，閒暇時間兼職從事養生保健品的直銷。很顯然，阿鋒熟知現代商業銷售中着裝的禮儀，他溫和的微笑、熱情的握手和優雅的談吐也有助於在銷售中贏取客戶對他的良好印象。對阿鋒而言，養生似乎成了一套幻化術，透過「符號資本」^⑩的運作，可以為他帶來身份地位的提升。

(四) 自由的渴望

或許可以打一個比喻，工廠就像鳥籠，工人則是籠中的小鳥，被團團圍住，毫無自由可言，因而對自由有強烈的渴望。美國人類學家威爾遜 (Ara Wilson) 通過對泰國 1980 年代保健品直銷行業的民族志考察指出，直銷可以給予工人自由，他們可以自由地設定自己的時間，考慮自己的需求，跟從「多勞多得，少勞少得」的格言^⑥。這種情況在中國同樣存在，很多工人投身養生直銷行業正是因為喜歡它相對自由的工作方式，尤其是銷售工作在時間和空間上的靈活自主性，讓工人可以自主安排上班時間、自行制訂事業發展計劃並進行相應的自我管理。

直銷源於 1950 年代貧富分化嚴重的美國，發明直銷的目的在於幫助窮人改變現狀，攀登社會的階梯。此後，安利 (Amway)、雅芳 (Avon) 這些直銷企業在一些亞洲國家的落地實踐，也確實對當地社會底層的階層提升產生了正面效應^⑦。然而，也有評論文章站在批判的立場，指責直銷行業的陰險欺詐、參與其中的農民工愚昧無知^⑧。在此，筆者不擬對養生直銷行業作簡單的價值判斷，只是基於田野調查，展現觀察所得和背後潛在的複雜因素。

筆者在田野調查中看到是被一味指責愚昧無知的新工人的無奈，處於社會最底層的窘境使他們很難獲取向上流動的途徑和選擇；養生直銷行業或許是他們無奈之下不得已而為之的嘗試，但這起碼也包含了他們試圖改變現狀的積極進取心。當然，他們在這個過程中有可能被某些無良企業欺詐，裹挾其中而難以自拔，以至無奈絕望，這也正是我們所要指出的——養生行業背後隱藏的依然是市場和國家的無形之手，一方面，市場瞄準了養生行業所具有的巨大發展前 (錢) 景而大力推進其發展；另一方面，國家急切地企盼通過發展該行業，帶動社會就業和解除日益加重的醫保負擔。在這些政經力量的支配之下，工人很難做出真正自主的主動選擇。

五 作為話語的養生

成功學源自西方，傳入中國也已多年，近年開始尤其在新生代農民工群體中流傳和盛行^⑨。改革開放之後，鄧小平提出「不管黑貓白貓，抓到老鼠就是好貓」更使成功學從政治上獲得某種合法性，成為一種民間與官方接合的實用主義；再經由市場化媒體的渲染和包裝，「成功」似乎成為了一種政府和市場推動、民眾熱衷追隨的新自由主義話語。養生近年來與成功學愈發糾合在一起：一方面，成功學被養生直銷行業借用作為一種勵志工具，以吸納人才和提振員工士氣^⑩；另一方面，隨着中產階級和新富階層對養生的推崇，養生成為了一種高尚休閒生活的階層標誌。無論是房地產廣告中頻繁出現的「住養生別墅，享至尊生活」的推銷話語，還是那些專供成功人士消費享用的集娛樂、休閒、商務於一體的養生館，都昭示着養生已被構建成一種社會上流行

的「成功」話語。那麼，對於從事養生實踐的新工人來說，他們又是如何吸納、理解和轉化這樣的話語呢？

(一) 養生=財富

筆者曾跟很多從事養生直銷行業的工人交談，問他們養生是甚麼，他們的回答往往是「養生是財富第五波」。透過對他們的觀察，可以發現這種說法的背後潛藏着兩個原因：首先，他們認為養生可以帶來健康，而良好的健康則意味着擁有財富。王老闆的保健品專賣店裏經常有工人跳一套五行健身操，據說有助排毒保健；有意思的是伴奏樂中穿插的一句歌詞：「健康就是寶，健康有錢買不到，你若要健康，來跳五行健康操」，正正傳達出健康與財富等價的理念。其次，他們認為養生可以幫助致富。為了致富，一些新工人甚至辭掉工廠工作，全身心投入養生行業，小唐便是其中之一。從工廠出來後，他向在深圳做生意的遠房表哥借了一筆錢，加上自己多年打工的一點積蓄，合共三萬塊錢，與幾個朋友合夥開了一家養生館，從工人變成了老闆。養生館開業當天，他將開業典禮上的現場照片分享到微信朋友圈：照片中奧迪、寶馬等名車一字排開，車牌上都貼着養生館店名的紅紙，似乎寓意養生館的生意紅紅火火，給小唐帶來無盡財富。小唐的人生偶像是總部位於廣東中山的完美(中國)有限公司的三位馬來西亞華裔創始人，他津津樂道於他們創辦養生企業發財致富的傳奇故事，並曾滿懷豪情地對筆者說：「只要我在養生這行好好幹，有一天我的人生也能像他們一樣精彩，住上別墅，開上奔馳，口袋有了錢，可以想去哪就去哪，想啥時去就啥時去。」⁶⁶

(二) 養生=關係

任何行業的成功都有賴於人脈的經營。中國是個講求關係的社會，社會上早就流傳「有關係，好辦事」的俗語，一些從事養生實踐的新工人也很好地將之吸納並轉化為做人做事的金科玉律。來自湖北的女工孟青非常了解人際關係的重要性：「做甚麼事不重要，關鍵是怎樣做人。」⁶⁷她的經歷和小唐非常類似，起初也是一邊在工廠上班，一邊兼職從事養生直銷，直到幾年前從工廠辭職後與幾位女工合夥開了一家汗蒸養生館。養生館坐落在一個高尚住宅社區中心商業街的一棟白色洋房，仿歐風格，時尚而典雅。見到她的時候，她正在接待幾位到店裏做汗蒸的社區中年女住戶，有公務員、女老闆和公司高層。她們圍坐在一張淺棕色的方形木桌旁閒聊，話題圍繞美容保健、家庭生活、人際交往等。孟青旁坐一側，優雅嫺熟地為這幾位女士泡功夫茶，殷勤服務；諳熟人際關係的她很懂得說話的分寸，不時點頭附和。她深得幾位中年女士的喜愛，她們之間甚至以姐妹相稱。這個發生在夏日午後養生館的場景，令筆者感觸良深：養生館對於孟青最大的意義可能是，它是一個建立人際關係的平台，孟青用她的人際關係技巧去維持、經營這個平台；同時，她也可以透過這個平台學習和模仿中產、新富階層人士的人際交往規

矩和技巧，從而將其所學更好地應用到她的職業生涯，作為她通往下一站的成功階梯。

與孟青一樣，數碼廠生產線上的裝配工劉高在兼職從事養生業的過程中，也非常信奉人際交往的重要性，《卡耐基人際關係學》一直是他樂於翻看的牀頭書。為了擴展養生保健品銷售的潛在客戶，他經常會請身邊的工友、老鄉到KTV唱歌、吃飯，也會主動替工廠的主管跑腿。此外，他還很擅長利用新媒體給關係「保溫」，譬如每一次業務聯繫後，他都會給對方發一條致謝短信；逢年過節，則會給微信朋友圈的好友送上祝福問候的信息。因為有關係開道，他的營銷業績一直名列前茅。

(三) 養生=生活方式

高品質的休閒生活方式在當代中國社會逐漸成為衡量一個人成功與否的標準，一些生活雜誌更是極力推崇某些成功人士的生活方式作為普羅大眾模仿學習的模範，譬如描述他們環遊世界、品紅酒、看歌劇、打高爾夫球，諸如此類。而對很多新工人而言，他們也希望通過養生實踐展示出一種高品質的休閒生活，實現所謂的「成功」。王老闆的保健品專賣店不時會有一些工人到來，依筆者觀察所見，他們在店內最熱衷的事情就是泡功夫茶、品紅酒、談人生，這種顯得優雅得體的休閒方式使他們往往覺得，比起那些喝着碳酸飲料、叼着香煙、沉迷網絡遊戲的工人，他們有一種階層提升感和優越感。阿暉一直向筆者吹噓他們公司獎勵優秀員工的海外遊計劃，雖然他沒有親身體驗，但卻對環遊世界充滿了期盼。初次認識時，得知筆者是大學老師，他第一句問的是「做老師能經常去國外旅遊嗎？」筆者搖頭說否，他不屑地回應：「兄弟，我勸你還是轉行幹養生吧。你看我們老闆一有空就會往國外飛，甚麼白宮、埃菲爾鐵塔、帆船酒店，那才叫生活。」^⑧

因此，如果說財富代表經濟資本、關係代表社會資本、生活方式代表文化資本的話，那麼它們剛好構成了「成功」的三個重要維度。從事養生實踐的新工人正是通過養生實現了對於「成功」話語的吸納和轉化。

六 結論

本文聚焦於珠海高新技術產業工人的一項重要文化實踐——養生，試圖描摹養生實踐嵌入工人日常生活軌迹的圖景，進而剖析當代中國新工人參與養生的動機和目的。研究發現，首先，養生是工人在面臨身體疾病而醫療保障又不足的困境下，用以自助和助人的一種保健技術；其次，在私有化鼓動下，養生是工人希望在市場大潮中追逐財富、獲取自由、實現向上流動的一種職業選擇；最後，養生作為一種被工人吸納轉化的「成功」話語，成為他們幻想實現自我成功的路徑。由此觀之，中國新工人參與養生實踐的圖景是斑

駁混雜的，相較過往研究中的其他養生群體，呈現出更多樣化的動機、樣態和功效。中國新工人參與養生實踐的動機與其他群體有着相似之處，譬如他們會像城市老年人一樣將養生作為自助保健的工具，又或模仿中產人士將養生視為高尚階層的身份標識和「成功」話語；但是他們的養生增添了物質經濟的維度，認為那是賺錢牟利、尋求個人發展的新路徑。在蓬勃發展的養生直銷行業中，他們不僅是消費者，還是參與其中的從業者。

值得注意的是，中國新工人所有養生實踐的樣態和參與動機，需要聯繫該群體的社會處境進行分析。身處社會底層的他們，在全球數碼資本主義霸權的壓榨下，面臨着工資低下、工作條件惡劣、醫療保障不足、平等公民權缺失、發展出路匱乏等生存困境，這無疑又與國家在醫療健康、勞工安置、社會分配等方面的宏觀治理緊密相關。對中國新工人養生實踐的研究，事實上反映出當代中國社會和國家治理方面存在的一系列問題。

從事養生實踐的新工人比起那些沉迷於網吧、流連於酒吧迪廳，抑或無所事事、麻木沉淪的工人，他們所顯現出的積極進取有值得肯定的一面，但這是否就反映他們真正實現了主體性呢？這正是本研究的後置發問，也引發我們進行批判性的思考。文化傳播學者史唯和劉世鼎在對新自由主義語境下澳門博彩業勞工的研究中指出：「在自由擇業、自由選擇、自我實現的名義下，主體的自主性實際上並沒有脫離政府機器與博彩企業所共同營造的服務與新的權力關係的社會控制，並根據新的市場的需要而專殊化。從屬地位被內化到主體的自我實踐之中，阻止了對於現狀的反思。這些表面上被賦予了主動性的自主性同時也處在多元而混雜的控制中。」^①在對中國新工人養生實踐的調查中，我們也發現了相似的文化邏輯。在龐大的新自由主義政體面前，他們透過養生實踐希望實現的反抗依然顯得無力和無奈：一些工人雖然可以通過養生技術自助助人，並實現暫時性的身份認同，但是卻無力改變依然從屬於生產線的工人身份；那些從事養生保健品直銷的工人極力想擺脫數碼資本主義的操控，但是很快會發現，在養生直銷行業中，他們依然被國家和市場極力編織的大網牽制而無法獲得真正的自由；部分辭掉工廠工作投入養生行業的工人對於「成功」話語的追逐和想像似乎是積極進取的，但是他們眼中所謂的「成功」也顯然是新自由主義話語的一種背書，本身就充滿了對成功的誤讀和曲解。也就是說，在新自由主義的語境下，中國新工人希望透過養生實踐實現真正的主體性依然遙遙無期。

註釋

① 「新工人」是近年一些學者如呂途、汪暉對從農村到城市打工群體的定義，一些具有較強自覺意識的農民工自身也喜歡以此命名自己。它與「新生代農民工」、「農民工」、「數碼勞工」等稱謂所指涉的對象有重合之處。本文對「新工人」的定義進行了內涵延伸和整合，主要指「80後」、「90後」的「新生代農民工」，同時也是在高新技術產業工作的工人群體。參見呂途：《中國新工人：迷失與崛起》（北

京：法律出版社，2013)；汪暉：〈兩種新窮人及其未來——階級政治的衰落、再形成與新窮人的尊嚴政治〉，《開放時代》，2014年第6期，頁49-70。

② 參見Pun Ngai, *Made in China, Women Factory Workers in a Global Workplace*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5); Yinni Peng, "Control, Resistance and Mobile Communication—New Labour Politics in South China" (Ph.D. diss.,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2009)。

③ 丁燕：《工廠女孩：另一種生活，另一面中國》(北京：外文出版社，2013)。

④ Wanning Sun, *Subaltern China: Rural Migrants, Media, and Cultural Practices*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2014).

⑤ 參見黃傳會：《中國新生代農民工》(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11)；呂途：《中國新工人：文化與命運》(北京：法律出版社，2015)；王洪喆：〈打工春晚第四年：一次底層工人群體的文化自覺〉(2015年2月15日)，澎湃新聞，www.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1303886。

⑥ 余曉敏、潘毅：〈消費社會與「新生代打工妹」主體性再造〉，《社會學研究》，2008年第3期，頁166。

⑦ 馬傑偉：《酒吧工廠：南中國城市文化研究》(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6)，頁3。

⑧ Guoxin Xing, "Urban Workers' Leisure Culture and the 'Public Sphere': A Study of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Workers' Cultural Palace in Reform-Era China", *Critical Sociology* 37, no. 6 (2011): 817-35.

⑨ 參見Wanning Sun, "Poetry of Labour and (Dis)articulation of Class: China's Worker-poets and the Cultural Politics of Boundaries",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21, no. 78 (2012): 993-1010; "Northern Girls': Cultural Politics of Agency and South China's Migrant Literature", *Asian Studies Review* 38, no. 2 (2014): 168-85。

⑩ 參見Michel Foucault,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vol. 2, *The Use of Pleasure*, trans. Robert Hurley (New York: Vintage, 1985); vol. 3, *The Care of the Self*, trans. Robert Hurley (New York: Vintage, 1986)。

⑪ Judith Farquhar and Qicheng Zhang, "Biopolitical Beijing: Pleasure, Sovereignty, and Self-Cultivation in China's Capital", *Cultural Anthropology* 20, no. 3 (2005): 306.

⑫ 〈「養生熱」透視中國人的健康焦慮心態〉(2011年3月21日)，網易新聞，<http://news.163.com/11/0321/10/6VLOJ6D400014JB5.html>。

⑬⑭ 國家中醫藥管理局：〈關於促進中醫養生保健服務發展的指導意見〉(2016年1月13日)，國家中醫藥管理局網，www.satcm.gov.cn/yizhengsi/gongzuodongtai/2018-03-24/2687.html。

⑮⑯ Nancy N. Chen, "Consuming Medicine and Biotechnology in China", in *Privatizing China: Socialism from Afar*, ed. Li Zhang and Aihwa Ong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8), 123-32; 127.

⑰ Judith Farquhar and Qicheng Zhang, *Ten Thousand Things: Nurturing Life in Contemporary Beijing* (New York: Zone Books, 2012).

⑱ Wanning Sun, "Cultivating Self-Health Subjects: Yangsheng and Biocitizenship in Urban China", *Citizenship Studies* 19, issue 3-4 (2015): 285-98.

⑲ Raymond Williams, *Culture and Society: 1780-1950* (London: Chatto and Windus, 1958), xvi.

⑳ 本研究的田野調查於2014年12月至2016年2月間在珠海進行，主要的訪談和觀察集中在2014年12月至2015年1月，以及2015年7至8月這兩個時段進行。除了這兩段較長時間的駐扎外，其餘時間筆者也一直與田野聯絡人保持密切聯繫，並按需要適時返回田野收集材料。本文的經驗素材主要來源於這段田野過程中的觀察和訪談記錄。

- ①⑨ Michel Foucault, *Security, Territory, Population: Lectures at the Collège de France, 1977-1978*, trans. Graham Burchell, ed. Arnold I. Davidson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7), 108-109; Michel Foucault,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vol. 3, 40; Michel Foucault, "Technologies of the Self", in *Technologies of the Self: A Seminar with Michel Foucault*, ed. Luther H. Martin et al. (Amherst, MA: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Press, 1988), 18; "The Ethic of Care for the Self as a Practice of Freedom: An Interview with Michel Foucault on January 20, 1984", *Philosophy & Social Criticism* 12, issue 2-3 (1987): 112-31; Lois McNay, *Foucault: A Critical Introductio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4), 56.
- ②③④ 丹納赫(Geoff Danaher)、斯奇拉托(Tony Schirato)、韋伯(Jen Webb)著，劉瑾譯：《理解福柯》(天津：百花文藝出版社，2002)，頁143；147。
- ⑤⑥ 福柯(Michel Foucault)：〈求知之志〉，載福柯著，杜小真編選：《福柯集》(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1998)，頁374；375。
- ⑦⑧ 史唯、劉世鼎：〈新自由主義的主體：澳門賭場荷官調查〉，《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第80期(2010年12月)，頁334；366。
- ⑨⑩ Feng Xu, "Governing China's Peasant Migrants: Building Xiaokang Socialism and Harmonious Society", in *China's Governmentalities: Governing Change, Changing Government*, ed. Elaine Jeffreys (London: Routledge, 2009), 39; 42.
- ⑪ Doreen Massey, "Power-geometry and a Progressive Sense of Place", in *Mapping the Futures: Local Cultures, Global Change*, ed. Jon Bird et al. (London: Routledge, 1993), 60-70.
- ⑫⑬ Aihwa Ong and Li Zhang, "Introduction: Privatizing China: Powers of the Self, Socialism from Afar", in *Privatizing China*, 2.
- ⑭ 關於新工人在城市缺失平等公民權的相關討論，參見Chan Kam Wing, "Turning China's Cities with Invisible Walls into Cities of Dreams" (4 February 2013), *East Asia Forum*, www.eastasiaforum.org/2013/02/04/turning-chinas-cities-with-invisible-walls-into-cities-of-dreams/; Chan Kam Wing and Will Buckingham, "Is China Abolishing the Hukou System?", *The China Quarterly*, vol. 195 (September 2008): 582-606。
- ⑮ 筆者與養生店王老闆的訪談，珠海S區高新工業園，2014年12月28日。
- ⑯ 筆者與工人小孫的訪談，珠海S區高新工業園，2014年12月28日。
- ⑰ 參見曾春燕、魏晉才：〈農民工醫療保障的困境與出路探究——浙江省農民工醫療保障現狀的調查〉，《中國衛生經濟》，2008年第4期，頁79-80；趙斌、王永才：〈農民工醫療保險制度碎片化困境及其破解〉，《中國衛生政策研究》，2009年第11期，頁41-46；林娣：〈宏觀視角下農民工醫療保障制度研究〉(復旦大學博士論文，2012)。
- ⑱ 筆者與工人小孫的訪談，珠海S區高新工業園，2014年12月26日。
- ⑲ Michel Foucault, "Technologies of the Self", 18.
- ⑳ 節欲是福柯在強調「自我的技術」的自由實踐時論及的概念，它是指對身體欲望的自主控制。福柯認為，節欲不意味着取消欲望，而是在身體欲望和個人心性的需求間取得平衡，它不僅有利於個人的完善，也有利於整個社群。參見丹納赫、斯奇拉托、韋伯：《理解福柯》，頁159；福柯著，汪民安編：《自我技術：福柯文選III》(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6)。
- ㉑⑲ 楊大春：〈身體經驗與自我關懷——米歇爾·福柯的生存哲學研究〉，《浙江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000年第4期，頁118；120。
- ㉒ 筆者與工人小楊的訪談，珠海S區高新工業園，2015年7月27日。
- ㉓ 福柯在探討古希臘人的倫理時認為，希臘人所理解的倫理具有特殊的內涵，即氣質(ethos)是一種存在和行為方式，一個人在他的衣着、外表、步態，以及他對每件事的冷靜應對上顯露無疑。氣質卓越不凡者——受到敬仰並且被當作

楷模——是以特定方式踐行自由的人。參見福柯：〈自我關注的倫理學是一種自由實踐〉，載《自我技術》，頁257。

④① Michel Foucault, *Discipline and Punish: The Birth of the Prison*, trans. Alan Sheridan (London: Allen Lane, 1977), 3-31.

④② 董金平：〈從權力技術到自我技術——從福柯的視角看女性美容手術的身體建構〉，《武漢理工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3年第5期，頁763。

④④ Michel Foucault, *The Birth of Biopolitics: Lectures at the Collège de France, 1978-1979*, trans. Graham Burchell, ed. Arnold I. Davison (New York: Picador, 2010), 226.

④⑤ 「全民健身」宣導全國人民，不分男女老少，全體人民增強力量、柔韌性，增加耐力，提高協調、控制身體各部分的能力，從而使人民身體強健，旨在全面提高國民體質和健康水平。2009年1月7日，經國務院批准，自該年起每年8月8日被定為「全民健身日」。

④⑦ 〈中共中央國務院印發《「健康中國2030」規劃綱要》〉（2016年10月25日），中國政府網，www.gov.cn/zhengce/2016-10/25/content_5124174.htm。

④⑧ 直銷是一種遠離固定零售店的面對面銷售方式。參見Robert A. Peterson and Thomas R. Wotruba, "What is Direct Selling?—Definition, Perspectives, and Research Agenda", *Journal of Personal Selling and Sales Management* 16, no. 4 (1996): 1-16。

④⑨⑤①⑥② Ara Wilson, *The Intimate Economies of Bangkok: Tomboys, Tycoons, and Avon Ladies in the Global City*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4), 176; 178; 180; 116-32.

④⑩ 筆者與工人小孫的訪談，珠海S區高新工業園，2015年8月2日。

④⑪⑬⑭ Lyn Jeffery, "Placing Practices: Transnational Network Marketing in Mainland China", in *China Urban: Ethnographies of Contemporary Culture*, ed. Nancy N. Chen et al.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1), 27, 28; 28; 31.

④⑫ 筆者與工人小岑的訪談，珠海S區高新工業園，2014年12月29日。

④⑬ 筆者與工人阿暉的訪談，珠海S區高新工業園，2015年1月5日。

④⑭ 筆者與工人小胡的訪談，珠海S區高新工業園，2014年12月29日。

④⑮ 筆者與工人小嚴的訪談，珠海S區高新工業園，2015年8月19日。

④⑯ 方天龍：《傳銷秘笈：成功經營你的傳銷事業》（北京：中國對外翻譯出版公司，1996），頁72。

④⑰ 「資本」概念是法國學者布迪厄（Pierre Bourdieu）理論體系中的一個核心範疇。布迪厄把資本分成三種基本類型：經濟資本（economic capital）、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文化資本（cultural capital），而把三者的合法形式稱之為符號資本（symbolic capital）。參見Pierre Bourdieu, "The Forms of Capital", in *Handbook of Theory and Research for the Sociology of Education*, ed. John G. Richardson (New York: Greenwood Press, 1986), 245。

④⑱⑲ 黃河、顏澤：〈藍圖與泥淖：當新工人遭遇成功學〉（2015年7月9日），破土網，<http://thegroundbreaking.com/archives/11507>。

④⑳ 紀實作家張彤禾曾對中國農民工參與保健品銷售行業，並由此接觸到成功學以及深受其影響的案例有過細緻刻劃。參見張彤禾著，張坤、吳怡瑤譯：《打工女孩——從鄉村到城市的變動中國》（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2013），頁309-18。

④㉑ 筆者與工人小唐的訪談，珠海市區，2015年8月5日。

④㉒ 筆者與工人孟青的訪談，珠海S區高新工業園，2014年12月28日。

④㉓ 筆者與工人阿暉的訪談，珠海S區高新工業園，2015年1月2日。

景觀

藝術生產： 北韓政治宣傳海報

● 鍾樂偉

談起北韓，一向被視為一個神秘的國度，雖然隨着近年愈來愈多外辦旅行團前往當地觀光旅遊，鮮為人知的面紗已陸續在旅客的北韓遊記中揭開，但北韓畢竟還是北韓，由於對外資訊仍是極度封閉，遊客能涉足的地方迄今為止依舊只局限在當局願意公開的部分樣板地區而已；明文或明文的旅遊禁忌經常在網絡上流傳，再加上我們相信各種出奇不意的事確實有可能在北韓這個國度內發生，所以，對於生活在自由世界的我們來說，今日的平壤還是像謎一樣神秘而吸引。

過去數月，朝鮮半島政局忽然風雲變色。金正恩管治下的北韓，在不久前仍對外擺出劍拔弩張的姿態，對國際社會抱持敵視的態度，甚至有傳美國總統特朗普 (Donald J. Trump) 會對處理北韓核問題失去耐性，按捺不住向平壤動武。踏入2018年，金正恩卻一反常態，透過平昌冬季奧運會的契機，先主動向南韓伸出友誼的橄欖枝，在板門店舉行兩韓歷史性的峰會，後來又決定與美國總統就核問題開展和談。坊間對北韓這個封閉政權忽然在對外態度上出現180度的轉

變，評價好壞參半。抱有懷疑論調的人，大多認為平壤花上數十年努力建設核武，一直對此珍而重之，不會輕易放棄；加上北韓在人權問題上有着劣迹斑斑的歷史，因而絕不會貿然改變對外不友善的態度。

經常被否定北韓改革意圖的陣營援引的例子，是2017年美國大學生瓦姆比爾 (Otto Warmbier) 懷疑在平壤被毒打致死的事件。瓦姆比爾在北韓旅遊期間涉嫌盜取酒店內的政治海報，最終被北韓政府宣布犯下顛覆國家罪，判處囚禁十五年，後雖有幸得到美國特使介入而突然獲釋，但卻有傳他在離開北韓之前被有關當局毒打至處於昏迷狀態，回國後最終傷重不治。不幸喪命的瓦姆比爾，是如平壤當局所說，因為感染肉毒杆菌而中毒昏迷，還是被毒打致死，孰真孰假我們無從稽考，但有一點可以肯定的是，政治海報在北韓的地位必定是特別崇高，否則瓦姆比爾不會只是因為偷去酒店內的海報而被控以顛覆國家的罪名。

外界能接觸北韓國內資訊情況的渠道不多，官方的朝鮮中央電視台與

《勞動新聞》是僅有的能讓我們認識北韓的媒體。除了遊記、脫北者的自述之外，那些廣泛地在北韓大小城市和鄉村張貼的大型政治宣傳海報，成為外界窺看北韓國內的政治動向的重要素材。2017年11月29日至2018年1月28日，香港大學美術博物館舉辦「場面朝鮮：蕭惠姬藏品的二十世紀宣傳海報」展覽，首次於香港展出一批北韓的政治宣傳海報。這批海報除了具有明顯的意識形態色彩之外，亦在某程度上反映了北韓政府致力向民眾傳遞怎樣的政治信息，為我們了解這個神秘的國度提供了一些重要的線索。

一 北韓政治海報的生產

在共產主義國家內，事情不分大小，都不可避免地與政治連上關係，北韓也不例外。為了凝聚國民對政權的向心力，北韓政權自1948年立國開初以後，便牢牢地透過連番政治運

動，強化民眾的集體意識，並動員全體國民學習團結，為建設社會主義國家的經濟目標而委身貢獻自己的所有，參與國家更偉大和光榮的革命事業。早在1950至1960年代，北韓在韓戰結束以後，為了重振國內的基建發展，與三八線以南的敵對國南韓爭一日之長短，時任國家領袖金日成便發動了一場「千里馬運動」（1957至1961年的五年計劃），強調人定勝天，北韓有能力發展出自給自足、不假外求的社會主義國家經濟革新運動。

推動全民參與國家經濟建設，提綱挈領的政治口號當然是「千里馬運動」中最能鼓動人民熱烈成就國家發展的原動力。但除了朗朗上口的口號外，金日成也深知，要加強人民對投身運動的視覺感召效果，至關重要的一項舉措是以社會主義現實主義的圖畫形象配合政治口號，設計成一幅幅大型的政治宣傳海報，廣貼在北韓各大小城市和鄉村內，無時無刻提醒人民不要忘掉北韓的革命意識。



廣貼在北韓各大小城市和鄉村內的政治宣傳海報。（圖片由鍾樂偉提供）

為了把藝術與政治扣上關連，以便政權大規模發動群眾運動，金日成早於1959年便和平壤建立國內水平最高的美術產品製作室，名為「萬壽台創作社」。那裏匯集了各個藝術品類的藝術工作者從事創作，包括北韓畫布、刺繡、陶瓷、雕塑、宣傳海報等等的藝術生產。根據北韓媒體報導，萬壽台創作社一共擁有四千多名藝術家駐場工作，單以藝術家參與人數而言，它不單是全北韓最大，而且更是全球首屈一指最大規模的藝術生產中心^①。

能夠成為四分之三的北韓藝術家絕不簡單，他們不但是全國藝術界的精英，全部在國內藝術最高學府——平壤藝術大學畢業^②，而且在北韓身份地位不低，是負責政治宣傳工作的藝術家，除了需要具備一定的能力外，國家也注重他們的家庭背景。一般而言，在萬壽台創作社工作的藝術家，全都是家庭出身「成份」優良，而且對國家有貢獻的黨員。這樣便能確保他們對金氏政權忠心耿耿，放心對他們委以重任，主理政治敏感的藝術生產工作。

之所以稱之為「藝術生產」而不是「藝術創作」，是因為在北韓從事藝術工作的藝術家，都不曾擁有絲毫的創作自由。他們主要被委派的工作，就僅是按照上級的指令，把早已由藝術管理部門完成構思的圖樣，一步一步生產出來而已。以生產政治宣傳海報為例，當萬壽台創作社的海報生產藝術家收到上級的製作指示後，接下來的工作只是需要按照政治部門提供的構圖，遵照構圖內不同部分的設計與用色指引，精準地把有關構思繪畫出來便成^③。在整個生產過程

中，不會也不可有有任何個人色彩包含在內。

此外，在北韓國內生產政治宣傳海報，有別於蘇聯、中國等共產主義國家的生產規模。由於北韓資源貧乏，一般除了大城市以外，大部分其他地區都沒有足夠的紙張與印刷資源，把原來由藝術家親筆繪製的海報透過印刷機作大規模複印，然後廣泛地張貼。因而，北韓出現了一批受聘於國家，主要從事海報臨摹工作的藝術工人。一般而言，這些海報主要用於鄉村。臨摹工人先參考那些原有的宣傳海報，再在7至8米高×5至6米闊的大型油畫布上，按照原圖重新製作出一幅增大版油畫，並在畫上塗上化學物料與澱粉，防止顏料因下雨或下雪而褪色以至損毀^④。然而，這些藝術工人的地位及不上宣傳藝術家。

二 為權力服務的宣傳海報

金日成曾經說過：「不能讓平民百姓明白的藝術，不算是藝術。」^⑤為了加強透過藝術向民眾灌輸社會主義革命意識形態的成效，金日成在建國之初早已草擬一個藝術發展計劃，並成功邀請俄籍高麗人邊月龍 (Pen Varlen) 前往平壤，協助重建韓戰後的平壤藝術大學，包括為該校編寫藝術課程、培訓藝術教師等。在駐北韓的十五個月間，他引介了蘇式共產主義的社會主義現實主義繪畫風格，讓北韓的油畫藝術家吸收那些獨有的畫風，對北韓藝術帶來了重要影響。

1950年代中期以後，隨着金日成慢慢在國內獨攬大權，與蘇聯爭奪



已故北韓領導人金日成與金正日的畫像。(圖片由鍾樂偉提供)

共產國家之首的權鬥也日益激化，蘇朝兩國關係陷入僵局，邊月龍也被迫離開平壤回到莫斯科。自此以後，金日成治下的北韓建立富有自家特色的「主體」思想(Chuch'e/Juche)體制，不只走上鎖國的道路，甚至連藝術生產方面，也開始把「主體」思想融入政治海報宣傳內容之中。

觀乎1950年代至今北韓的政治宣傳海報，大致可分為三大類別：第一類是以呈現兩位已故北韓領導人金日成與金正日在現實或虛構環境下，表現出合乎北韓「主體」思想的領導風範的政治信息類海報；第二類則是以強烈的政治語言，向國民灌輸無時無刻也要對抗外敵(包括美國、南韓與日本)、抱有保家衛國使命的軍事信息類海報；第三類就是較多在海外展覽中展出，有關北韓政府向國民呼籲要傾盡全力協助國家發展經濟的社會經濟信息類海報。其中以第三類政治海報最能反映時代背景，也是「場面朝鮮」展覽展出的多數展品，不論在構圖設計、用色，以及主角人物與

前後背景對照方面，都有着與前兩類海報截然不同的特色。

首先，由於要推動國家發展自給自足的經濟力量，以呈現出欣欣向榮、正面與樂觀信息的方式構圖，能讓民眾感受到國家正朝着光明大道進發。例如要提倡增加農業產量的「一年雙耕」政策(主要為種植稻米與玉米)時，海報《讓我們廣泛發展雙作制！》(彩頁圖十四)一邊用上象徵着耕作豐盛的翠綠色，展現農民滿臉笑容地在春夏種植；另一邊則以收成滿載的金黃色，呈現出農夫駕着拖拉機在秋天懷着自信地收割，由此向國民推廣增加農地產量的好處。

其次，構圖上充分運用主角與背景的前後大小來表達政治信息，亦是北韓政治宣傳海報的另一大特色。例如在《讓我們建設美好的社會主義國家，風景猶如金色掛毯一般美麗！》(彩頁圖九)呈現山河亮麗的北韓名勝金剛山時，畫家在構圖上先以一位臉帶微笑的女性作前景主角，後景則是園林山景、井井有條的河道與整齊不

紊的標緻樓房，帶出前景女子有感國家美麗的國土而會心微笑。這種前後景的繪圖設計，不但凸顯前景人物的表情豐富，而且在後景宏偉的襯托下，更能立體地表現出北韓的風光明媚。

另外，從不少宣揚建設國家經濟發展的政治海報裏，也不難發現當中構圖的主角都是以女性為主，例如《讓我們向農業戰線挺進！》(彩頁圖八)與軍事信息類海報中多以男性軍人為重心的設計略有不同。一直以來，北韓承襲了古時朝鮮時代的保守封建思想，社會上維持「男主外女主內」的守舊家庭觀念。然而，就在建設國家經濟任務開展以後，女性慢慢改變昔日只是留在家中相夫教子的僵化角色，開始參與更多農務耕作等工作，為國家出一分力。從這一點看，北韓政治宣傳海報反映出(甚至在背後鼓吹)在建設國家的任務面前女性與男性平起平坐的信息。



《大米就是社會主義。讓我們集中全力猛攻農業！》
(圖片由香港大學美術博物館提供)

除了圖像，海報所採用的口號標語，也反映出北韓政府習慣以強制性口吻對百姓下令命令，要求全民執行國家目標的作風。如在一幅鼓動民眾全力種植稻米的海報中，就以一句「讓我們集中全力猛攻農業！」作為倡議口號；在鼓勵民眾多飼養白兔時，又以命令式的語句，在海報上寫上「讓我們飼養更多肉兔！」(彩頁圖七)；此外，在推動國民支持參與國技運動的海報中，又以「讓我們再接再厲發展我國卓越的體育運動和民間活動！」(彩頁圖十二)這樣帶威嚴的語氣來提醒國民。為了加強語調，標語多以感嘆號作結尾；而且為了保留北韓韓語的特色，口號也全都採用北韓國內通用的朝鮮語撰寫，未有夾雜任何昔日從日語借來的字詞。這些都反映出北韓政治宣傳海報瀰漫着濃厚的民族主義色彩。

三 境外展覽與出售的可能性？

一直只在北韓國內流傳張貼的政治宣傳海報，在1990年代以前從沒有任何機會在北韓境外展出，更遑論轉售至海外收藏家的手上。這是因為北韓政府一方面視政治海報為非賣品，只限用於國家政策宣傳；另一方面認為買賣屬資本主義行為，對於奉行社會主義的北韓而言，絕不容許民眾私下進行市場買賣。

當然這只是北韓當局的「語言偽術」而已。早在1970年代開始，平壤萬壽台創作社便因應國際社會對北韓製作的藝術品擁有一定需求，於是私自另設一個專門處理外國訂單的「萬

壽台海外開發會社」部門^⑥，為海外買家生產北韓的雕塑與海報，以賺取外匯。

據悉，北韓的萬壽台海外開發會社至今透過接受海外（特別是非洲國家）訂單，生產銅像、雕塑等工藝品與海報而賺取的收益，高達1.6億美元。除此之外，北韓政治宣傳海報也透過英國商人博納（Nick Bonner）於2005年在北京開設的網上買賣平台，得以廣泛出售。後來，他更在北京798藝術區內興建了萬壽台創作社美術館，不時在北京與丹東等地舉辦北韓海報展覽，供中國大陸對北韓海報感興趣的買家，買入藝術家親手繪製的北韓海報現貨，或直接向平壤萬壽台創作社下訂單，創作社即按其需要繪製獨一無二的海報，單是一張海報的售價可高達10萬美元以上。另外，意大利商人切其歐尼（Pier L. Cecioni）亦於近年在歐洲畫廊市場極為活躍，從北韓買入宣傳海報並在歐洲市場出售，利潤不菲。

然而，隨着近年聯合國安理會加強對北韓國內經濟活動實施全方位的經濟制裁，自2017年起，平壤萬壽台創作社也被列入涉嫌為北韓政權圖利、賺取外匯支援國家核計劃發展的幕後黑名單之一，並禁絕其一切有關北韓海報的海外買賣活動。連帶早年經常在海外不同城市舉辦過的不少北韓海報展覽會也被迫停辦，例如2015年在南韓高陽市舉辦過的北韓繪製海報展覽；後來在荷蘭、奧地利、英國等地也展出過為數不少的具北韓社會主義特色的宣傳海報，今天也在國際藝術圈絕迹。

當然，隨着最近北韓局勢逐漸轉向溫和發展，聯合國針對平壤實施的

經濟制裁措施，或許在金正恩慢慢帶領北韓向無核化之路邁進時，將會一步步地開始鬆綁。若是如此，在海外舉辦有關北韓政治宣傳海報的展覽，或能在未來一段日子再次恢復過來。只是到那一天來臨之時，具封閉性又富濃厚「主體」思想意味的北韓政治宣傳海報，可能已成為歷史文物了。

註釋

① Jane Portal, *Art under Control in North Korea* (London: Reaktion, 2005), chap. 6.

② Yvonne Boag, "An Interview with BG Muhn on the Art of North Korea", *Artlink* 35, no. 4 (2015): 82-87.

③ BG Muhn, "Colouring inside the Red Lines: North Korea Expert Debunks Myths and Expectations about the Country's Art", *Index on Censorship* 46, no. 2 (2017): 8-11.

④ Soyoun Kim, "Rethinking North Korean Posters in a Contemporary World",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Art and Culture Technology* 1, no. 1 (2017): 30.

⑤ Rüdiger Frank,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North Korean Arts", in *Exploring North Korean Arts*, ed. Rüdiger Frank (Nuremberg: Verlag für moderne Kunst, 2011), 9-30.

⑥ Shine Choi, "Re-viewing Sovereignty, North Korean Authoritarianism, and Art", in *Art and Sovereignty in Global Politics*, ed. Douglas Howland, Elizabeth Lillehoj, and Maximilian Mayer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17), 239-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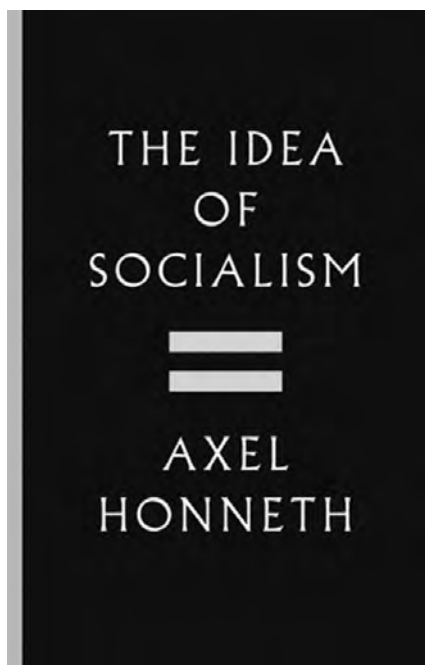
鍾樂偉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院全球研究課程助理講師

馬克思主義與社會自由

——評 Axel Honneth, *The Idea of Socialism: Towards a Renewal*

● 李敏剛

今天的科技、社會結構和文化氛圍都已經和十九世紀截然不同，馬克思留下的思想遺產和我們仍然相關嗎？馬克思主義對我們了解今天的社會變遷還有多少啟示？社會主義作為社會理想還有多大魅力，能夠觸動人們起而為之抗爭？



Axel Honneth, *The Idea of Socialism: Towards a Renewal*, trans. Joseph Ganahl (Malden, MA: Polity Press, 2017).

馬克思在哲學、經濟學和政治學上都對社會主義留下了難以磨滅的烙印，乃至自他於1883年去世之

後，「社會主義」和「馬克思主義」幾乎被當成同義詞^①。現在，我們依然會以他和恩格斯的《共產黨宣言》，作為了解歷史上的社會主義運動理所當然的代表文獻。誠然，今天的科技、社會結構和文化氛圍都已經和十九世紀截然不同，馬克思在十九世紀留下的思想遺產和我們仍然相關嗎？馬克思主義對我們了解今天的社會變遷還有多少啟示？社會主義作為社會理想還有多大魅力，能夠觸動人們起而為之抗爭？

一 社會主義是否已死？

就「社會主義是否已死」的問題，學界主流的回答有兩種：一種認為社會主義——特別是馬克思的理論——絲毫沒有過時，甚至認為今天資本主義面臨的重重社會危機，恰恰強有力地證明了「為甚麼馬克思是對的」^②。另一種則相

* 本文初稿蒙郭志指正，謹此致謝。

反，認為社會主義和馬克思的理論都不過是十九世紀的產物，是工業革命早期的思想，已經解釋不了今天後工業社會的變化；要是還以為它們和我們相關，那不過是對馬克思的誤讀^③。

德國思想家洪內特 (Axel Honneth) 對社會主義的反思卻與主流回答不同。他在新近出版的《社會主義的理念：更新的求索》(The Idea of Socialism: Towards a Renewal, 以下簡稱《社會主義的理念》，引用只註頁碼) 中指出，社會主義的確應該擺脫它作為十九世紀思想的盲點和包袱，但他認為社會主義傳統其實傳承了一個規範性 (normative) 的內核，那就是源於法國大革命的「自由、平等、博愛」精神，並為現代人共同認可的社會理想，即他稱為「社會自由」(Social Freedom) 的理念。談到自由，一般的理解是個體的行動不受干預。洪內特卻指出，社會主義的核心理想是一種極為不同的自由觀：真正的自由，是社群中每個個體對自由的實踐，會互相成就彼此對自主人生的追求。筆者認為洪內特的議論深刻，是對社會主義的重要反思。以下將嘗試勾勒和評價洪內特在書中的議論。

洪內特是德國法蘭克福大學和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的哲學教授，是哈貝馬斯 (Jürgen Habermas) 的學生，因此被不少人視為法蘭克福學派 (Frankfurt School) 的「第三代」領軍人物。洪內特過往的社會理論研究以「承認」(recognition) 為核心，他主張可以用「爭取承認的抗爭」(struggle for recognition) 來理

解社會運動的內在理路，即被忽略的群體之所以有抗爭的動機，是因為他們希望起而爭取自己生命的價值得到應有的尊重^④。

《社會主義的理念》一書是他2014年的大部頭著作《自由的權利：民主生活的社會基礎》(Freedom's Rights: The Social Foundations of Democratic Life) 的後續作品，「社會自由」的概念亦是在《自由的權利》中首先提出^⑤。在《社會主義的理念》中，洪內特正是嘗試用「社會自由」這個理念來理解社會主義作為重要的社會運動和思潮的內在動力。他把社會自由的理念歸宗於社會主義，並據此批評了自馬克思以降的社會主義，認為它們有着源自十九世紀工業革命時代的盲點和包袱，應該予以糾正。

《社會主義的理念》全書分為四章。第一章追溯了社會主義的思想史，並提出為何透過「社會自由」這個理念能更好地理解社會主義的

洪內特在《社會主義的理念》中指出，社會主義傳統其實傳承了一個規範性的內核，那就是源於法國大革命的「自由、平等、博愛」精神，並為現代人共同認可的社會理想，即他稱為「社會自由」的理念。



洪內特認為社會主義傳統源於法國大革命的「自由、平等、博愛」精神。(資料圖片)

洪內特認為，社會主義者反抗資本主義，其實是在嘗試提出另一種對「自由」的理解，一種可以超越資本主義框架下狹隘的自由觀——「社會自由」。他人的合作不僅只是我個人自由的助力，更是讓我達到充分完滿的自由的一部分。

理論結構。在第二章，作者點出了社會主義的三大理論要件，提出其中兩大要件為社會主義源自工業革命時代以來的包袱，並分別對這兩大要件作出批評。在第三章，洪內特質疑馬克思以降的社會主義者對工業主義盲目樂觀，錯誤地認為資本主義市場經濟和計劃經濟是非此即彼的選擇。在第四章，他尤其嚴厲批評馬克思以降的社會主義者沒有開展出一個足以理解現代社會不同領域的功能性分化 (functional differentiation) 框架，忽略了在現代社會中，經濟、家庭、政治已各自分化為相對獨立的領域，在社會運轉上各有功能，各自對身處其中的人們亦有不同的規範性要求。洪內特因而指出：馬克思的歷史唯物論應該讓路給杜威 (John Dewey) 的「社會實驗主義」(social experimentalism)，工人運動應該被視為在經濟領域中爭取社會自由的實踐，不應被視為無可替代的革命主體。由此可見，「社會自由」是洪內特重新理解社會主義的核心觀念。

二 社會主義傳統與社會自由

洪內特對社會主義的反思由重構社會主義傳統的內核開始。回顧整個社會主義運動和思潮，不同的思想家和實踐者的信念是否有共通之處？法國思想家、現代社會學奠基者涂爾幹 (Émile Durkheim) 算是最早嘗試為社會主義思潮找出共通點的學者。他指出社會主義者的共同主張是：只有重組經濟領域，

將經濟活動置於社會意志的控制之下，工人的苦況才可以得到改善。洪內特認為，這個說法忽視了早期社會主義者——如法國的傅立葉 (Charles Fourier)、聖西門主義者 (Saint-Simonian)、英國的歐文 (Robert Owen) 和他的追隨者——在許多文獻中所描寫的社會主義理想和法國大革命的「自由、平等、博愛」精神的關連 (頁8-10)。早期社會主義者其實想要指出，隨着法國大革命建立的資本主義市場體系並沒有真正同時實踐「自由」和「博愛」的精神 (頁10-12)。大革命後歐洲建立的自由主義—資本主義只能實現 (男性) 公民在法律面前平等，在自由市場上各自不受限制地追逐私利、累積資本；「博愛」的期許並不能在制度上體現。

社會主義者一般都認為，「博愛」失落的原因在於人們被資本主義制度限制了他們的視野；而經濟組織應該如何置於集體控制之下，只是次一步的討論。社會主義者認為，資本主義令人們對「自由」選取了一個狹隘的理解：自由就是不受任何外力干預，個人可以有最多的機會去追逐自身的物質利益；自由對個體並沒有任何倫理上的要求，沒有他人的干預本身就是自足的價值 (頁12)。在這套自由觀之下，市場經濟就是自由的最高體現：你可以自由地在市場上出賣你的財貨、勞力，沒有人會不讓你賣東西；金錢愈多，你就可以買到愈多東西，原則上也沒有甚麼東西是你不可以買的。

洪內特認為，社會主義者反抗資本主義，其實是在嘗試提出另一

種對「自由」的理解，一種可以超越資本主義框架下狹隘的自由觀——他稱之為「社會自由」（頁15）。早期社會主義者強調人與人在經營領域上互相幫助、不互相視為障礙的可能，但他們真正提出的洞見是：不僅他人可以是我們追求自由時的助力，更重要的是，只有當我們能互相成就彼此對美好人生的追求，才是一種真正的對自由充分而豐滿的理解；也就是說，他人的合作不僅只是我個人自由的助力，更是讓我達到充分完滿的自由的一部分（頁13-14）。

從思想史的觀點看，洪內特指出，正是馬克思在早期手稿內首先完整地點出了這股社會主義思潮中最劃時代的創見（頁15-18）。馬克思認為，在社會主義的理想社會中，人的價值透過其勞動而得到社群內他者的承認^⑥。因為那些勞動直接以滿足他人的需要為目的，勞動成果不必通過競爭性的、追逐自利的商品市場作交換中介（頁16）。他在《共產黨宣言》指出，在社會主義社會，「每個人的自由發展是一切人的自由發展的條件」，又在《資本論》中提到「自由的生產者的聯合體」，強調在社會主義社會裏，商品市場作為社會互通有無的角色，會被每個人直接為社群內其他人的需要而生產所取代^⑦。由此馬克思首次澄清了社會主義的真正目標：社會主義挑戰的是資本主義競爭性市場下的自由觀，它挑戰的基礎在於指出，真正的自由並不視他者為障礙或競爭對手；反之，真正的自由是視滿足他人的需要為實踐個人自由的重要一

環。馬克思指出，能互相成就彼此的需要的自由，才是真正的自由（頁23-24）。

概而論之，洪內特認為馬克思的理論首次把社會自由的形式架構（formal structure）清楚展現出來：社會主義追求的是社會自由，這種自由視特定的合作社群內他人的自由為個體自由的實踐條件，他人不再被視為個體實踐自由的限制，也不只是個體在某些情況下實踐自由時的必要工具。馬克思提出，人們視勞動為自我實踐的重要一環，而勞動得以成立，需要他人的承認：我的勞動成果有意義，是因為它可以用來滿足那些我重視的人的需要，他們的需要得到滿足，是勞動變得有意義的前提；生產一件完全滿足不了人們的需要的產品則毫無意義。我們不妨視這為馬克思對社會自由的實質（substantive）理論：社會自由之所以可能並且重要，在於我們明白勞動之於美好人生的重要性。

三 對馬克思以降社會主義的批評

儘管洪內特認為馬克思為社會主義澄清了它作為追求社會自由的理論的形式架構，但他並不認同馬克思的實質理論。他對馬克思的回應有點迂迴，因為這關係到他如何理解馬克思主義還包括了甚麼要件（在點出了馬克思對社會自由理念的貢獻後，他便基本上把馬克思主義視為社會主義的主要代表來展開批評），以及這些要件在當代社會

馬克思對社會自由的實質理論是：社會自由之所以可能並且重要，在於我們明白勞動之於美好人生的重要性。儘管洪內特認為馬克思為社會主義澄清了它作為追求社會自由的理論的形式架構，但他並不認同馬克思的實質理論。

洪內特批評社會主義者把經濟領域視作唯一需要社會改造以踐行社會自由的領域，體現了對現代社會功能性分化的無知。這是十九世紀對工業的未來發展過份樂觀的烙印。

是否和社會自由的理念相容。這就延伸至他對馬克思以降的社會主義中那些來自十九世紀的包袱的分析與批評。洪內特認為，除了社會自由這個內核以外，社會主義理論——至少馬克思之後的社會主義理論——還有三個要件：

第一，社會主義者認為社會自由在現代社會得不到實現，原因在於經濟制度：資本主義市場經濟塑造了人們對自由的想像，令人們將他人視為市場上的對手，視不受干預為自由的要義、至上的價值；因此，只要經濟組織得到重構，即強調合作的經濟組織方法取代強調競爭的資本主義市場經濟，社會自由就會得到實現。

第二，社會主義者認為推動社會革命的力量早已存在於資本主義之中。工人、生產者，甚至工廠經理都有充分的理由和動機去改變資本主義市場經濟，用一種更強調合作的經濟制度來取而代之。這可以是因為覺得競爭性市場不理性，不能有效地把資源集中到最值得投資的生產領域；也可以是因為對工人剝削的程度超過了臨界點，工人「失去的只是鎖鏈，得到的卻是全世界」^⑥。社會主義者認為自己的理論反映了早已隱伏在資本主義制度下的反對力量（如產業工人）的利益，因此他們的角色在於把這套理論傳播、教育給構成這個反對力量的社會群體。

第三，社會主義者認為這個由競爭性市場到社會合作的轉變（或革命）多少是歷史的必然：或者是因為資本主義危機帶來制度崩潰，或者是社會自願選擇集體合作化，

或者是愈來愈激烈的階級鬥爭帶來工人的最終勝利（頁30-31）。

洪內特指出，這幾個要件組成了社會主義作為社會理論的基本形態；社會主義必須把對社會自由的規範性或理想性的追求，嵌入由這三個要件組成的社會理論之中，否則就是一套無根的、抽象的道德——正義理論，難以彰顯出比其他正義理論獨特和優勝之處（頁63-64）。這裏，洪內特對馬克思主義的理論形態的觀察無疑相當準確：自馬克思之後的社會主義者都強調政治經濟學和歷史發展規律，無論他們的具體論點和論據為何，前述三個要件都是他們的共同結論。但洪內特認為，社會主義今天面對的問題，恰恰是沒有放棄這三個要件中的第一項和第三項，並對其中的第二項有扭曲的理解，這正是社會主義被十九世紀的工業主義深深刻下的烙印，以及需要拋棄的包袱。

洪內特對第一項要件的批評是：社會主義者把經濟領域視作唯一需要社會改造以踐行社會自由的領域，體現了對現代社會功能性分化的無知。在社會主義者眼中，政治、家庭、文化、親密關係等領域中所有的矛盾和壓迫都是次要的：只要經濟領域的壓迫得到解決，工業發展擺脫了資本主義競爭性市場的枷鎖，這些領域的矛盾都會變得不重要——這是十九世紀對工業的未來發展過份樂觀的烙印。工業革命帶來澎湃的生產力增長，令他們高估了工業組織和技術改進的影響，以為所有有關資源分配的社會矛盾，都可以在更理性、更科學、更大規模的工業生產下迎刃而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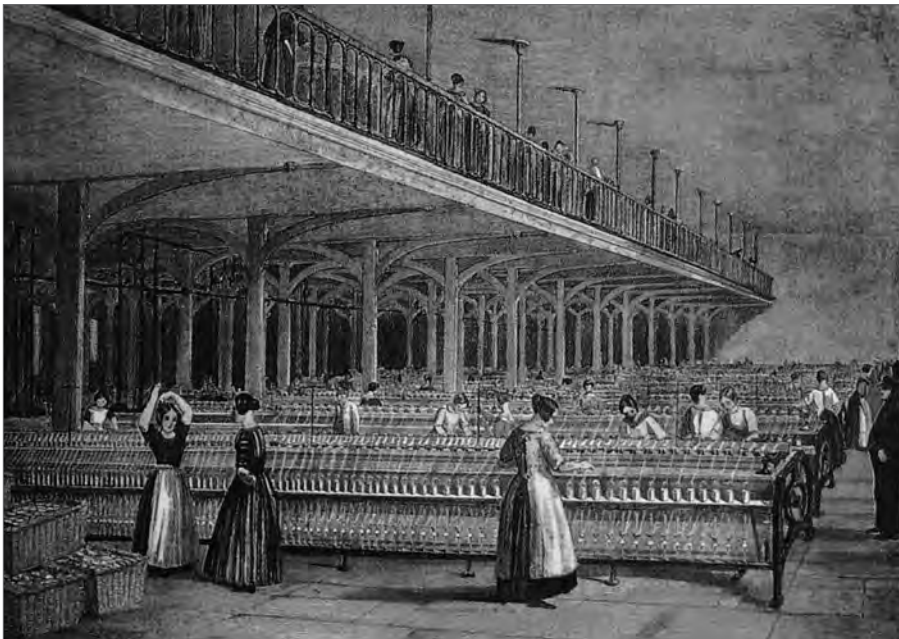
(頁47-49)。由於社會主義者對工業發展的前景過份樂觀，誇大了其影響，因而沒有在理論架構中留下空間，去處理現代社會不同領域的功能性和規範性分化問題。

這種對工業化的未來的樂觀信念，令社會主義者對自法國大革命以來逐漸在政治領域得到鞏固的民主制度缺乏興趣，無法對個人公民權利(尤其是民主參政權)的價值給予充分的肯定。洪內特認為，這是忽略了民主政治其實也是社會自由的一種實踐：民主政治是自由而平等的公民之間的合作，以達成社群的政治自主(頁35-37)。馬克思甚至認為，在資本主義之下，民主政治不過是假象，人們根本沒有當家作主的可能；只要資本主義被推翻，集體合作式的經濟制度建立起來，所謂的民主政治和公民權利都變得毫不重要(頁34-35)。這種觀點令馬克思以後的社會主義政黨最終都不能建立起一套對民主政治的

令人信服的說法。洪內特也批評，這種社會主義也因此與女性主義和當代各種基於族群、多元文化、性小眾的爭取承認的運動格格不入，沒有看出社會主義其實和這些社會運動有着共同的邏輯和理想——讓所有人的尊嚴得到他人的承認；透過互相承認彼此的尊嚴，得以在所有的生活領域實踐社會自由(頁82-87)。這是在社會主義和當代社會的各種受壓迫者之間建立認同的嚴重障礙。

對工業化的未來懷有過份樂觀的看法，也令社會主義者以歷史唯物論——一種技術發展或經濟決定論，作為其理論的底色。對洪內特來說，社會主義最大的問題，在於它預設了歷史發展只會有一個結果。它漠視了人的能動性，面對不同現實處境時會為制度建構作實驗，而制度的選擇需要透過民主共議來建立正當性。當社會主義者認為資本主義競爭性市場是所有問題

對洪內特來說，社會主義最大的問題，在於它預設了歷史發展只會有一個結果。它漠視了人的能動性，面對不同現實處境時會為制度建構作實驗，而制度的選擇需要透過民主共議來建立正當性。



社會主義者對民主制度缺乏興趣乃是由於對工業化的未來懷有過份樂觀的看法。(資料圖片)

杜威的社會實驗主義比歷史唯物論更合乎社會自由的理念。洪內特借杜威的社會實驗主義回應了馬克思對社會自由的實質理論：社會自由的實踐，在於擁有不同生活方式的社會群體，在社會中爭取承認，愈來愈多人能夠參與到社會的自由溝通之中。

的根源之後，很快就確認了取而代之的方法只能是計劃經濟，將整個社會的經濟協調集體化，集中在國家之手。然而，這種非此即彼的制度選擇根本沒有實驗和嘗試的空間（頁46-49）。這明顯又是出於對工業化的未來的盲目樂觀：未來這樣明確，根本沒有討論其正當性的必要。只有這樣才能解釋，為何像馬克思這樣敏銳的社會觀察者，會對未來的經濟藍圖毫不關心，彷彿制度建構在革命之後就自然水到渠成（頁49）。

值得注意的是，洪內特並非反對一切對歷史發展規律的解釋；他反對的只是漠視人的能動性的決定論，因為它和社會自由的理念並不相容（頁52-53）。社會主義核心的理想是社會自由，因此沒有理由相信，社會主義期許的理想社會的制度建構，竟會不由人們共同自由思考、討論、決定。洪內特提出，杜威的社會實驗主義作為一種對歷史發展規律的觀察，其實比歷史唯物論更合乎社會自由的理念。杜威認為，人類歷史的發展可以被視為人們溝通和社會互動的漸進擴展。之所以有這樣的歷史發展規律，是因為逐漸擴大的溝通有助更多更為整全、有關如何解決共同社會問題的觀點和思考，得以納入社會討論之中，因此有認識意義上（epistemic）的優勢（頁60-61）。洪內特也把他自己有關「承認」的觀點放到對杜威的詮釋中：他認為杜威的社會實驗主義的另一個面向，是愈來愈多被忽略的群體，爭取自身的尊嚴得到社會的承認，進而可以參與到有關社會事務的對話和討論之中（頁63-64）。

至此，洪內特才借杜威的社會實驗主義回應了馬克思對社會自由的實質理論：社會自由的實踐，在於擁有不同生活方式的社會群體，在社會中爭取承認；所謂「承認」，就是指這些社會群體的生活方式、對社會發展的聲音，被社會上的其他人所承認、接納進討論之中；歷史的發展就是社會自由的圈子不斷擴大：愈來愈多人能夠參與到社會的自由溝通之中。工人的抗爭史，可以被視為本來不被承認的工人的聲音和福祉慢慢得到承認，變成建構社會制度時需要考慮的聲音。因此，洪內特進一步指出，社會主義要拋棄對經濟領域的過份重視，進而不再把工人視為唯一的變革主體，於是勞動也不應該是社會自由唯一重要的領域。社會主義的理想應該是：在所有不同的社會領域推動社會自由，經濟領域固然是重要一環，卻不應是唯一（頁64-66）。

四 社會自由、勞動、美好人生

洪內特的理論建構嚴整，但卻並非完全沒有縫隙。細看他的推論，其實並沒有正面回應前述馬克思早期著作中以勞動為核心的社會自由觀。他對社會主義的主要批評是它沒有擺脫對工業化的盲目樂觀態度，認為社會主義應該放棄歷史唯物論，並用杜威的歷史哲學主張（社會的自由溝通不斷擴張）來取代。洪內特沒有正面駁斥馬克思的觀點，只不過將之和歷史唯物論一同拋棄。

然而，即使獨立於歷史唯物論而言，馬克思提出勞動需要社群的認可，是人們實踐自我的個性的要一環，也因此是美好人生的重要組成部分——這本身便是一個有意思的倫理命題。不少關於工作的實證研究指出，即使收入相同，與其無所事事，人們會寧願從事一份穩定的、能貢獻和發揮自己能力的工作^⑨。現代人選擇工作時也往往不只考慮收入，還會考慮甚麼工作最合乎自己的個性、志趣，甚至身份認同^⑩，而且在考慮志趣與個性之餘，人們也不乏對滿足他人需要的關懷^⑪。這些都可以用來支持馬克思有關勞動與自我實踐的說法——也就是他的實質的社會自由觀，而不必依賴歷史唯物論。

洪內特的問題並不在於沒有回應馬克思的倫理命題，而是他根本沒有提出(或迴避了)有關自我實踐或美好人生的結構的想像。筆者認為這是他對社會主義的分析和理論重建的重要缺失：迴避了這個問題，就始終回答不了社會主義到底在甚麼意義上為個體提供了充分的動機，去犧牲自己的利益來為烏托邦奮鬥。杜威的社會實驗主義歷史哲學只是一種後果論的論證：因為不斷擴張的社會溝通和合作，會令社群愈來愈有優勢去解決社會問題，所以歷史會朝向更為理性的方向發展，或至少人們最終會滿足於一個更理性的社會。但作為個體來說，人們又有甚麼動機去推動社會這樣發展呢？要是假設個體會為了促進集體的利益而有充分的行動動機，將會不當地預設(而沒有論證為甚麼)個體會視集體的利益為自

己美好人生的重要組成部分——這亦不見得是洪內特會接受的思考進路。

洪內特或許也明白到這一點，因此用他自己的「爭取承認的抗爭」框架去補充他對社會實驗主義的理解，但這並不能完全彌補這個理論縫隙。人們固然有充分的理由去爭取自己的生活尊嚴得到他人的承認，但這並不代表他們就有動機和他人合作，乃至將他人得到承認和積極參與社會的討論視為自我實踐的一部分。洪內特在其他著作中曾利用道德心理學研究說明人之所以爭取他人的承認，一個重要的動機就是透過道德的社會化和社會的道德整合，來確立自己的身份^⑫，但他並沒有把這些討論放入本書之中。即使考慮這一點，所謂社會層面的道德整合，似乎仍然與「視他人的自由得到實踐為我的自由得到實踐的核心條件」相去甚遠：整合可以只代表各方相安無事，但社會自由指向的似乎是更積極的合作。洪內特可能需要進一步澄清其「整合」的意義，個體又需要怎樣的動機主動參與整合，以及這個動機的來源到底是甚麼。

當然這並不是說，我們應該期望現代社會主義運動的抗爭者都分享一模一樣的對美好人生的理解，這是不切實際的。但社會主義作為一套主張社會變革的理論，始終需要嘗試回答它可能面對的詰問：為甚麼這個對美好社會的描述對我們而言是可欲的？即為甚麼人們作為個體，有倫理上的理由去認可這個理想社會的正當性？凡此種種只能訴諸個體到底有甚麼根本的利益，

洪內特沒有正面回應馬克思早期著作中以勞動為核心的社會自由觀，沒有提出(或迴避了)有關自我實踐或美好人生的結構的想像，因此回答不了社會主義到底在甚麼意義上為個體提供了充分的動機，去犧牲自己的利益來為烏托邦奮鬥。

儘管洪內特提出的「社會自由」的理念並非沒有瑕疵，但他的議論充滿洞見。他對社會主義的研究，在規範性和社會理論的層面都開拓了新方向。人們說「社會主義已死」，似乎還是言之尚早。

去選擇生活在這樣的社會，甚至為實現這個理想社會而有所犧牲。

洪內特認為社會主義必須嵌入一套社會理論之中，否則就是無根之談，似乎正是為了避開這些倫理—道德問題。但如果我們認真對待社會自由的理念，這些恰恰是不能不提出的問題：個體有甚麼利益，從來不是獨立於理論和討論的；相反，個體正是基於他對世界的理解、基於判斷甚麼是他應該做的事，在和他人的互動中不斷建構、修正甚至發現自己的根本利益^⑬。因此，社會主義理論應該要和個體對話，也應該嘗試提出甚麼因素構成美好人生，而這又和理想社會有何關係。

五 結語

「社會自由」是洪內特新近提出的概念，他在這本書裏的相關論證很扎實，亦富有新意。過往並非沒有人注意到馬克思的社會主義理想和自由或人性解放密切相關^⑭，但洪內特首先提出了馬克思的自由觀其實有相對完整的結構，可以被視為一個獨特的自由的概念^⑮。此外，過往研究者談到馬克思富有社群主義色彩的倫理思想時，很難不用黑格爾 (Georg W. F. Hegel) 的社會哲學觀點來詮釋^⑯；洪內特則透過杜威的社會實驗主義來理解黑格爾 (也許更準確的說法是，用黑格爾的角度理解杜威)，並指出杜威的歷史哲學更合乎馬克思主義的社會自由理念，這亦是一項創見 (頁 61-63) ^⑰。

面對社會主義的未來這樣龐大的課題，洪內特以「社會自由」的概念貫穿其中，線索清晰；他對社會主義社會理論的觀察條理分明、結構工整；最後結合杜威和自己有關「承認」的研究框架，在對歷史決定論的批評基礎之上，提出有別於馬克思、但又忠於馬克思早期著作關懷的理論。這樣的理論推進穩妥地回應了本書的副題，即對社會主義的「更新的求索」(Towards a Renewal)。儘管洪內特提出的「社會自由」的理念並非沒有瑕疵，但他的議論充滿洞見，值得進一步討論和深化相關研究。他對社會主義的研究，在規範性和社會理論的層面都開拓了新方向。人們說「社會主義已死」，似乎還是言之尚早；社會主義的理念，仍然是我們思考未來的珍貴遺產。

註釋

① 參見 Alexander Gray, *The Socialist Tradition: Moses to Lenin* (New York: Harper & Row, 1968), 6。

② Terry Eagleton, *Why Marx was Right* (New Haven, CT;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11)。

③ 參見 Jonathan Sperber, *Karl Marx: A Nineteenth-Century Life* (New York: Liveright Pub. Corp., 2013); Gareth S. Jones, *Karl Marx: Greatness and Illusion* (London: Penguin Books, 2017)。

④ 參見 Axel Honneth, *The Struggle for Recognition: The Moral Grammar of Social Conflicts* (Malden, MA: Polity Press, 1996)。

⑤ Axel Honneth, *Freedom's Rights: The Social Foundations of Democratic Lif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2014).

⑥ Karl Marx, "Comments on James Mill", in *Karl Marx: A Reader*, ed. Jon Elste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 34.

⑦ Karl Marx, "Capital, Volume One"; "Capital, Volume Three"; "Manifesto of the Communist Party", in *The Marx-Engels Reader*, ed. Robert C. Tucker, 2d ed. (New York: Norton, 1978), 326-27, 441, 491.

⑧ Karl Marx, "Manifesto of the Communist Party", 500.

⑨ Jon Elster, "Self-Realization in Work and Politics: The Marxist Conception of Good Life", *Social Philosophy and Policy* 3, issue 2 (1986): 104-107, 111-15; 也可參見 Christopher Michaelson et al., "Meaningful Work: Connecting Business Ethics and Organizational Studies", *Journal of Business Ethics* 121, issue 1 (2014): 79-80。

⑩ Russell Muirhead, *Just Work*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63; Paula Casal, "Occupational Choice and the Egalitarian Ethos", *Economics and Philosophy* 29, issue 1 (2013): 13; 亦可參見 Ruth Yeoman, "Conceptualising Meaningful Work as a Fundamental Human Need", *Journal of Business Ethics* 125, issue 2 (2014): 247, 249。

⑪ David Archard, "The Marxist Ethic of Self-realization: Individuality and Community", *Royal Institute of Philosophy Supplements*, vol. 22 (September 1987): 30-31.

⑫ Axel Honneth, "Redistribution as Recognition: A Response to Nancy Fraser", in Nancy Fraser and Axel Honneth, *Redistribution*

or Recognition?: A Political-philosophical Exchange, trans. Joel Golb, James Ingram, and Christiane Wilke (London: Verso: 2004), 173-74. 這裏筆者亦參考了錢永祥對洪內特觀點的觀察，參見錢永祥：《動情的理性：政治哲學作為道德實踐》（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4），頁197-99。

⑬ 參見 Dani Rodrik, "When Ideas Trump Interests: Preferences, Worldviews, and Policy Innovations",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s* 28, no. 1 (2014): 189-97。

⑭ 參見 Steven Lukes, *Marxism and Morality* (Oxford: Clarendon, 1985), 75-78。

⑮ 參見 Axel Honneth, "Three, Not Two, Concepts of Liberty: A Proposal to Enlarge Our Moral Self-Understanding", in *Hegel on Philosophy in History*, ed. Rachel Zuckert and James Kreine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7), 177-92。

⑯ 參見 Paul Blackledge, *Marxism and Ethics: Freedom, Desire and Revolution* (Albany, 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2012), 15, 30-36, 56-58; 亦可參見 Andrew Chitty and Martin McIvor, eds., *Karl Marx and Contemporary Philosophy* (Basingstoke: Palgrave Macmillan, 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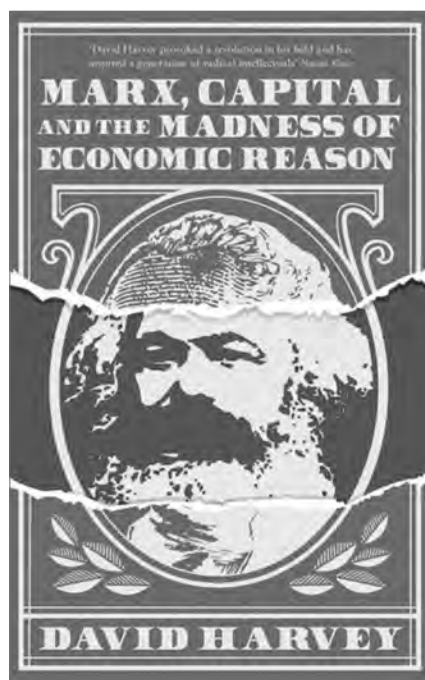
⑰ 筆者並非黑格爾專家，這裏的判斷也許流於印象，並不一定準確，主要是基於洪內特在《自由的權利》中對一些有關黑格爾社會哲學的詮釋的回應。參見 Axel Honneth, *Freedom's Rights*, 51-62。

剩餘價值論與後就業社會

——評 David Harvey, *Marx, Capital and the Madness of Economic Reason*

• 鄒崇銘

相對於「資本」和「空間」等概念，「階級」和「勞動」並非馬克思主義地理學家哈維的核心命題。2017年哈維的新作《馬克思、資本和經濟理性的瘋狂》即為勞動價值理論的空白作出了重要補充。



David Harvey, *Marx, Capital and the Madness of Economic Reason* (London: Profile Books Ltd., 2017).

眾所周知，剩餘價值論乃是馬克思階級分析的核心，而階級分析則是其唯物史觀的核心。但在過去數十年，發達國家或地區已全面從

工業社會邁向後工業社會，製造業全面讓位於服務行業，服務行業復又深受資訊科技和網絡經濟的衝擊。隨着人工智能和機械人的逐漸普及，人類正迅速邁向或可稱之為「後就業社會」(post-employment society) 的新時代。工人階級業已被分化得支離破碎，勞動過程被拆解至七零八落，剩餘價值論亦早已顯得「過時」。

在《流動、掠奪與抗爭：大衛·哈維對資本主義的地理批判》一書中，筆者曾經大膽地指出，相對於「資本」和「空間」等概念，「階級」和「勞動」並非馬克思主義地理學家哈維 (David Harvey) 的核心命題^①。例如關於城市階級政治的詳細討論，便只能在哈維早期著作如《都市經驗》(*The Urban Experience*) 中找到^②。言猶在耳，2017年哈維的新作《馬克思、資本和經濟理性的瘋狂》(*Marx, Capital and the Madness of Economic Reason*，引用只註頁碼) 即為勞動價值理論的空白作出了重要補充。

哈維已屆八十二歲高齡，但仍維持每兩三年便出版一部新書，應該算是學術界罕見的例子。但當筆者滿以為這是一本「舊酒新瓶」之作時，竟想不到它和以往多本資本累積的「通論」有別，此乃是哈維關於勞動過程和勞動價值生產的「專論」，當中更不乏嶄新的學術見解，對洞察後就業社會的前景至關重要。本文先簡介哈維前作的「通論」，並以此為基礎評析新作「專論」的特殊意義，嘗試比較全面剖析哈維對當代資本主義矛盾的思考。

一 資本過度累積與時空修補

資本主義如何進行「時空修補」(spatial-temporal fix)，力圖推延(但無法解決)資本過度累積的危機，乃是貫串哈維所有著作的主要命題。自從資本主義萌芽的時代伊始，資本皆致力衝破時空的阻隔，並且不斷創造駕馭時空的新秩序。顯而易見，這和資本開拓新的投資機會和市場渠道，藉以維持資本的不斷擴大累積息息相關。此點亦正好充分說明，為何馬克思主義和地理學的關係如此緊密，以及哈維的卓越學術貢獻所在。

對此哈維採用了一個「資本的三級循環路徑」(three circuits of capital)的分析框架，並罕有地以圖像方式展示出來(圖1)，曾見諸《資本的限制》(*The Limits to Capital*)、《新帝國主義》(*The New Imperialism*)^②以及上述2017年的新作(頁151)。其中初級循環是資本家生產的商品，通過市場流通和

消費，完成直接的資本累積過程；次級循環主要指資本被投放到建造環境(built environment)的生產性(如基建運輸)和消費性(如房地產)投資，資本累積是一個漫長和不確定的過程；三級循環則指同樣長期的社會投資，亦可分為生產性(如科學研究)和消費性(如社會福利)兩方面，資本累積同樣漫長和不確定。

簡略而言，哈維作為一位地理學家，其主要關注焦點乃在於次級循環，即資本如何通過擴大建造環境的投資(即空間修補，spatial fix)，力圖推延資本過度累積的危機(即時間修補，temporal fix)。如2008年金融危機後，中國政府大力投資高速鐵路和高速公路，如今又再將資本輸出到「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建造環境的投資為其主要推

資本主義如何進行「時空修補」，力圖推延(但無法解決)資本過度累積的危機，乃是貫串哈維所有著作的主要命題。自從資本主義萌芽的時代伊始，資本皆致力衝破時空的阻隔，並且不斷創造駕馭時空的新秩序。

圖1 資本的三級循環路徑



資料來源：鄒崇銘：《流動、掠奪與抗爭：大衛·哈維對資本主義的地理批判》(台北：南方家園，2015)，頁68。

後工業城市普遍面對的發展困境，構成了貫串哈維著作的主要研究案例。他的「彈性累積」概念最廣為人熟悉。他關注到資本正擺脫傳統製造業和大規模生產的束縛，轉向更靈活和多元的方式來進行累積。

行手段。“Fix”一詞除了指對資本主義危機進行「修補」外，亦隱含將生產資料黏合和凝固在特定時空，以滿足生產和累積需要的意義。

然而問題亦正正在於，建造環境的投資不但有賴極龐大的資本投入，同時亦必定涉及土地空間的規劃，兩者皆絕非市場機制能有效解決，難免涉及國家的高度參與。基建運輸和房地產，一方面成為地方政府吸引外來資本的重要工具，另一方面卻構成沉重的社會、環境及經濟成本。但如下文所述，最終天文數字的基建投資被「凝固」了，構成地方上沉重的財政負擔，卻並不必然帶來長遠的生產性活動和盈利，資本過度累積的危機只是被推延而沒有得到解決。

二 時空壓縮與彈性累積

哈維在1969年從英國移居美國巴爾的摩(Baltimore)，任教於約翰·霍普金斯大學(Johns Hopkins University)，親身經歷了這個美國鋼鐵之都衰敗的命運。隨着重工業的遷離，巴爾的摩經濟不斷走下坡，直至半個世紀後的今天仍然無法復原。無論當地政府如何大力投資遊輪碼頭、會展中心和主題公園等，通過基建投資試圖為地方經濟注入新動力，終皆無法挽回市民和投資者的信心。後工業城市普遍面對的發展困境，構成了貫串哈維著作的主要研究案例。

哈維在1989年出版的《後現代的狀況：對文化變遷之緣起的探究》(*The Condition of Postmodernity: An Enquiry into the Origins of*

Cultural Change)中提出了「彈性累積」(flexible accumulation)的概念，可說是他最廣為人熟悉的著作和理論^④。他在書中提及資本主義生產的全球化，例如製造業不斷向發展中國家遷移，工人階級面對就業彈性化等現象；但他更關注到，資本正擺脫傳統製造業和大規模生產的束縛，轉向更靈活和多元的方式來進行累積。

書中提出的核心命題在於：隨着基建運輸及通訊技術的進步，空間的阻隔不斷被征服，跨越空間所需的時間被大大縮短，遂帶來「時空壓縮」(time-space compression)的社會生活體驗，為「後現代的狀況」提供了物質基礎。由此在當代城市規劃、建築、電影和廣告等廣泛領域，均能普遍找到可統稱為「後現代文化」的現象，盡皆涉及後工業社會、後福特主義(Post-Fordism)的生產模式，為資本累積提供靈活及多元化的嶄新可能，與工業社會、福特主義(Fordism)的現代文明形成強烈對比。

哈維在2002年發表的〈租值的藝術：文化的全球化、壟斷和商品化〉(“The Art of Rent: Globalization, Monopoly and the Commodification of Culture”)一文，為彈性累積提供了重要的微觀經濟理論基礎^⑤。他在文章中指出在製造業式微的後工業城市，文化產業和城市空間成為主要的累積工具，為相關服務行業帶來重要收入來源。本土文化作為一種「集體象徵資本」(collective symbolic capital)，被資本家「圈定」(enclose)為賺錢的商品。旅遊業、航空業、酒店業、娛樂、飲食及零售業獲得巨大收益，正是成功挪用

獨一無二的本土文化，攫取可觀的「壟斷租值」(monopoly rent)。

三 新帝國主義與掠奪性累積

然而，在2002年之後的著作中，哈維已鮮有採用「彈性累積」這個概念。因應「9.11」事件和第二次波斯灣戰爭的爆發，2003年，他撰寫了《新帝國主義》一書，主要指向布殊(George W. Bush)政府採取赤裸裸的高壓手段，以維持美國衰落中的政治經濟影響力。哈維在書中提出了「掠奪性累積」(accumulation by dispossession)的嶄新概念，成為近十多年貫串其著作的核心命題。

書中首先論及美國作為全球霸主，經歷了四個主要歷史發展階段：一、資產階級帝國主義(1870-1945)：南北戰爭之後逐步晉身世界強國地位，並通過「門羅主義」(Monroe Doctrine)政策將拉丁美洲納入勢力範圍；二、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冷戰霸權(1945-1970)：以自由世界的霸主自居，通過《布雷頓森林協議》(Bretton Woods Agreement)掌控國際金融和貿易秩序；三、新自由主義霸權(1970-2000)：面對內部資本過度累積和外部競爭，轉向推動經濟和貿易自由化，同時強力操控美元本位的國際金融體系；四、新帝國主義階段(2000-)：以更赤裸裸的外交和軍事介入，直接維護本國資本的全球利益^⑥。

馬克思曾把早期資本主義累積模式，例如殖民地掠奪和圈地

運動，稱為「原始累積」(primitive accumulation)。它一方面將公共資產變成私有財產，從而啟動資本流通和累積的過程；另一方面，它將依附土地的人口驅趕出來，剝奪其原來生計，令他們成為工人階級的儲備軍。哈維在書中則試圖論證，原始累積並非只存在於數百年前，它在當代資本主義社會，尤其是美國政府主導的新自由主義和新帝國主義霸權下，同樣俯拾即是，哈維稱之為「掠奪性累積」^⑦。

掠奪性累積涉及一系列廣泛的政治經濟現象，包括農民失地與土地的私有化和商品化；將各類共同、集體和國有資產變成私有財產；迫使不同族群放棄原有生計，轉作受薪工人；攫取發展中地區的天然資源和資產；假借知識產權的名目剽竊傳統知識，等等。哈維指出，此等廣泛現象都有一個共通點：就是必須借助國家對土地、金融、法律或暴力的壟斷，作為赤裸裸地掠奪的政治後盾，令其看起來顯得比較「合理」和「正常」。

四 掠奪性累積與租值攫取

「彈性累積」與「掠奪性累積」這兩個重要概念，分別代表哈維早期和後期著作的核心命題，但他並沒有試圖將它們進行理論上的整合，前後期論著彷彿是各自獨立的體系。如前所述，哈維曾通過「壟斷租值」的概念，分析本土文化被圈定的彈性累積過程，但並沒有試圖將此一概念延伸至後期有關掠奪性累積的討論上。同時，在過往十

「掠奪性累積」涉及一系列廣泛的政治經濟現象。哈維指出此等現象都有一個共通點：就是必須借助國家對土地、金融、法律或暴力的壟斷，作為赤裸裸地掠奪的政治後盾，令其看起來顯得比較「合理」和「正常」。

對哈維而言，資本主義蘊含一個重要的內在矛盾：激烈的市場競爭勢必導致新的壟斷出現。在新自由主義和新帝國主義的年代，壟斷資本若通過與國家的緊密結合，就能更有力攫取廣泛區域的壟斷租值。

多年關於掠奪性累積的探討中，哈維亦沒有引入勞動價值生產的視角。凡此種種，皆有必要先進行一些理論補白。

首先，掠奪性累積雖涵蓋極為廣泛的政治經濟現象，但皆指向一個顯而易見的共通點：投入其中的國家或私人資本，均無需參與生產性的活動（如前述製造業的商品生產，以及建造環境的開發建設），只需專注於攫取已經完成生產過程的資產（即「死勞動」，*dead labour*），或是先天已經存在的天然資源，將它們圈定為私有財產，並且轉化成市場上流通的商品。簡略而言，掠奪性累積乃是一個「不事生產，坐享其成」的過程。

其次，按照馬克思的勞動價值理論，舉凡一切價值皆是由「活勞動」（*living labour*）所產生的，因此資本必須通過勞動的增值（*valorization of capital*），方能轉化為可以賺錢的商品。而剩餘勞動價值的生產、攫取和分配，則構成資本累積的基本規律。然而，掠奪性累積所涵蓋的範疇千差萬別，當中固然直接涉及勞動價值生產的成果（如基建運輸或房地產的私有化），亦即對現成剩餘價值的攫取；但也無可避免地涉及非勞動價值生產的資源（如未經開發土地或天然資源的圈定），又或只是間接涉及勞動價值生產的成果（如受惠於基建運輸的界外效應而增值的周邊土地），二者皆不涉及對剩餘價值的攫取。簡略而言，掠奪性累積所帶來的巨額收益，難免有相當比重並非源於剩餘價值。

再者，由於掠奪性累積無需參與生產性活動，因此資本投入帶來

的巨額回報，更確切地說應被稱為「租值」（*rent*）而非「盈利」（*profit*），亦即不必通過對生產要素的積極經營，即可帶來「坐享其成」的可觀回報。「租值」與「壟斷租值」原是兩個截然不同的經濟概念，但在哈維的理論框架中卻又存在極大的關聯性。尤其是土地作為主要的生產元素，特定地理位置構成排他性的競爭優勢，地理距離則為市場壟斷提供主要屏障。

隨着投放於次級循環的資本擴大，基建運輸及通訊技術不斷發展，原有地域性的市場壟斷變得容易被打破，外來投資和進口產品重啟市場競爭。但對哈維而言，資本主義蘊含一個重要的內在矛盾：激烈的市場競爭勢必導致新的壟斷出現，斯密（*Adam Smith*）的「無形之手」轉瞬間又會被壟斷資本的「有形之手」取代。在新自由主義和新帝國主義的年代，壟斷資本若通過與國家的緊密結合，就能更有力攫取廣泛區域的壟斷租值^⑧。

五 全球分工下的價值攫取

毋庸諱言，在「掠奪性累積」的概念框架下，勞動價值生產始終並非哈維的關注重點。在《新帝國主義》一書中，便只有兩頁討論製造業生產的全球分工，以及其對各地工人階級構成的影響^⑨。到了新作《馬克思、資本和經濟理性的瘋狂》，哈維加入了一些相關的補充，以下將作詳細的討論。

在書中第八、九章，哈維指出跨國資本不斷開拓新的累積空間，

相當部分盈利乃來自發展中地區剩餘勞動價值的轉移。但有趣的是，哈維在字裏行間仍然強調，此乃是將土地階層轉化為工人階級——即原始/掠奪性累積的過程。他甚至將這些工人階級的儲備軍，等同於先天存在的天然資源，將兩者同樣歸類為掠奪性累積的搜刮對象（頁154-71）。

相比之下，發達地區工人階級面對激烈的全球競爭，就業的穩定性和滿足感大減，集體議價能力亦被嚴重削弱，因而只能通過「補償性消費」（compensatory consumption）獲取滿足。但這顯然是徒勞無功的過程，因為它只能為廉價進口產品提供出路，並沒有真正為工人階級提供更多的選擇和優質的生活。資訊科技和網絡經濟的急速發展，加上寬鬆的金融信貸環境，皆成了近年推動消費市場增長的主要動力。不只限於生產，在其他經濟環節（如沉重的信用卡債務），同樣可以構成對工人階級的剝削，此乃哈維在掠奪性累積中反覆強調的命題之一（頁172-206）。

無疑，哈維不太願意處理在全球分工下勞動價值生產、攫取和分配的課題。若要進一步了解此問題，我們便只能在書中註釋部分找到「依附理論」（dependency theory）代表人物阿明（Samir Amin）的《關於馬克思價值理論的三篇文章》（*Three Essays on Marx's Theory of Value*）和《世界價值的法則》（*The Law of Worldwide Value*）等參考書目，以及他提出的「帝國主義租值」（imperialist rent）概念（頁222，註25）。阿明指出，在過去一個世紀，

服務行業佔發達地區生產總值的比例從約10%上升至50%，它們大多不屬於馬克思所界定的生產性活動，並不涉及勞動價值生產；主要功能在於：吸收從發展中地區轉移的剩餘勞動價值，並通過國家或市場的再分配，安撫發達地區工人階級的不滿。

阿明相信，隨着發達地區邁進後工業年代，生產性活動的比重不斷下滑，勞動價值生產已無以為繼，只能藉帝國主義租值進行輸血。在資訊科技和網絡經濟迅速發展的大趨勢下，發達地區的經濟就變得像海市蜃樓；生產總值這類數字遊戲，已漸難反映這些地區的經濟表現。一旦自動化和智能化的生產模式全面普及，連帶全球生產性活動進一步式微，亦將意味着資本主義已經接近終結，資本家反倒變成了資本主義的掘墓人。

六 後工業社會的價值攫取

回到哈維的理論框架，只有在工業年代、福特主義的大規模生產模式下，剩餘勞動價值的生產、攫取和分配才是資本累積的最關鍵方式；到了後工業、後福特主義的年代，彈性累積與掠奪性累積模式相繼興起，涉及非勞動價值生產的收益比重漸次提升。在當下資訊科技和網絡經濟急促發展的新時代，人工智能和機械人迅速普及，對於勞動過程和勞動價值生產將出現何種新的轉變，哈維的新作提供了重要的線索。

資訊科技和網絡經濟的急速發展，加上寬鬆的金融信貸環境，皆成了近年推動消費市場增長的主要動力。不只限於生產，在其他經濟環節，同樣可以構成對工人階級的剝削，此乃哈維在掠奪性累積中反覆強調的命題之一。

隨着發達地區的生產性活動減少，金錢所量度或商品價格所呈現的，只是一大堆「有價無值」的「反價值」。服務行業的非生產性勞動比重上升，相關活動只能促進商品的流通，但在過程中其實並沒有創造勞動價值。

哈維在書中提出的一個關注重點在於：隨着資本主義累積模式的不斷轉化，大量擁有市場價格的資產、商品或服務卻不一定涉及勞動價值的生產；相反，勞動價值亦不一定能取得定價，通過市場流通來實現其價值，形成「有價無值」或「有值無價」的矛盾現象，這亦是當代資本主義社會面對的其中一個主要矛盾。

在第三、四章，哈維首先回到金錢本質的討論上，因為商品價格必須通過金錢來量度。在累積模式的轉化過程中，貨幣體系也經歷了反覆的演變，但卻不一定能有效反映生產價值。金錢原來只是商品市場的交易中介，但最終卻變成頭等重要的商品，人們可以通過放貸和收息賺取巨額盈利。對於那些已脫離生產性活動、單純依賴金錢賺取收益的金錢資本，哈維稱之為「虛擬資本」(fictitious capital)。尤其是在1970年代美元脫離金本位制度之後，貨幣發行和流通已成為當代資本主義最主要的累積工具。它不但無法配合生產性活動的需要，甚至已完全脫離商品市場的規律，以至扭曲原來的生產性活動(頁51-71)。

換句話說，儘管商品價格必須以金錢來量度，但貨幣體系卻未必滿足此一功能。資本必須依賴金錢中介來完成累積的過程，例如消費者要有足夠的現金購買商品，商品才能成功出售，生產價值才能體現，資本投入才能取得回報；一旦資本流通的某個環節出現問題，金錢再也無法有效體現生產價值，便會令資本家陷入財政困難，而當經

濟困難普遍出現時，將構成整體經濟的危機。由於貨幣體系的嚴重扭曲，當代資本主義出現經濟危機的頻率遂大大增加(頁72-93)。

哈維由此提出，隨着發達地區的生產性活動減少，金錢所量度或商品價格所呈現的，只是一大堆「有價無值」的「反價值」(anti-value)(頁99-100)。服務行業的非生產性勞動比重上升，相關活動只能促進商品的流通，但在過程中其實並沒有創造勞動價值，不過正如哈維所說：「它們仍是剩餘價值的重要來源。就和機器的功能一樣，服務行業不能生產勞動價值，但卻可以減少勞動價值所佔的比重，從而降低生產成本。因此亦帶來相對增加的剩餘價值，讓資本家能攫取更高的剩餘價值。」(頁87)

七 後就業社會的價值攫取

隨着資訊科技和網絡經濟的發展，知識和技術進一步取代人力投入，自動化和智能化大規模奪走人們的職位。對此哈維同樣直截了當地指出，單憑知識和技術本身，不能生產勞動價值。在第五章，他引用了馬克思在《資本論》中關於二十世紀英國作家希爾頓(James Hilton)和蠶蟲的比喻：

希爾頓寫下《消失的地平線》(*Lost Horizon*)一書，但他只是進行非生產性勞動。就像蠶蟲造絲一樣，兩者都是自然天賦的活動。惟其後以5英鎊的價格賣出產品，他才變成

一名商人。同樣地，一名歌聲像鳥兒般動聽的演唱者，也並沒有進行生產性勞動。直至她和資本家合作售賣音樂，方變成一名受薪工人或商人。(頁98)

《消失的地平線》或某首歌曲被推出市場銷售，進入資本累積的過程，其中資本家賺取的乃是文化商品獨一無二的壟斷租值，可帶來異常豐厚的回報。加上此類產品可無限量地不斷複製，賺錢潛力就更仿似無窮無盡。但哈維卻一再強調，此一過程並不涉及勞動價值的生產，反而進一步突顯了金錢和價值的矛盾，不斷衍生「有價無值」的「反價值」。

對哈維來說，知識和技術同樣類似「蠶蟲造絲」，是人類自然天賦創造的成果。它能普遍應用於生產過程，不斷提升工人的生產力，但同時亦會削弱工人在生產過程的重要性，減少勞動價值所佔的比重。由此在相同的勞動力投入下，產品數量卻得以驚人地大幅增加。當下人工智能和機械人迅速普及，普遍的生產過程皆無需勞動力投入，更令此一落差無上限地不斷擴大，金錢和價值之間的矛盾則被極大化，為資本主義帶來更頻繁和更巨大的過度累積危機^⑩。

在此哈維異常明確地指出，知識和技術被用作提高生產力，以及本土文化被旅遊業拿來賺錢，兩者涉及的資本累積邏輯如出一轍，皆源於自然天賦作為集體象徵資本，原是由整個社群或社區成員所共享，卻被資本圈定作為商品，因而帶來豐厚的壟斷租值。在「大數據」

(big data) 盛行的年代，個人資料(甚至是私隱)更是鋪天蓋地被挪用。版權、專利權、知識產權等愈趨精密的制度設計，則成為圈定和攫取壟斷租值的主要手段(頁102-103)。

八 資訊科技和網絡經濟的未來

知識和技術為資本帶來的，只不過是巨大的壟斷租值而並非盈利，但由於遍及廣泛的經濟領域，因此才令知識和技術的力量看來非常強大，彷彿足以取代人的勞動力。哈維在書中第六章引述馬克思的觀點指出，這只是一種科技的拜物教，令人誤以為科技已經主宰一切。與早期工業社會的機械化過程一樣，工人被進一步去技術化，在勞動過程中被加速邊緣化，猶如機器的附庸。驟眼看來，工人階級再反抗也沒有用，只能乖乖如小綿羊般，順服於至高無上的科技權威(頁109-10)。

從正統馬克思主義的角度出發，生產力的提升衝擊着傳統的生產關係。工業社會和後工業社會的既有勞動過程，在資訊科技和網絡經濟的衝擊下，將急速朝向後就業社會的未知方向轉化。但對哈維來說，知識和技術只是啟動變革的催化器，新的社會和經濟秩序能否建立、如何建立，仍視乎其他社會和經濟領域，例如本文提及的貨幣體系、勞動過程和制度設計^⑪，以至未及探討的政治、文化、社會生活和自然生態等廣泛領域，能否

工業社會和後工業社會的既有勞動過程，將急速朝向後就業社會的未知方向轉化。但對哈維來說，知識和技術只是啟動變革的催化器，新的社會和經濟秩序能否建立，仍視乎其他社會和經濟領域以至政治、文化等廣泛領域能否朝向大致協同的方向和步伐轉化。

哈維在書中並未正面觸及的是，與文化和天然資源的攫取一樣，知識和技術資源的開發亦有賴巨大的資本投入。隨着累積模式的不斷演化，資本投放將大有可能從次級循環（建造環境）愈益轉移到三級循環（科學研究）；然而資本過度累積的危機同樣揮之不去。

朝向大致協同的方向和步伐轉化（頁112-15）。

換句話說，資本在建立駕馭時空的秩序時，必須致力確保不同社會和經濟領域中各項先天或後天的客觀條件，能在特定歷史時空中達至偶合，如此才可構成資本持續累積的基礎。知識和技術固然是促進資本擴張的必要條件，但卻不可能取代其他領域的迥異條件。當下由技術革命啟動的巨大轉變，大可和無產階級發動的政治革命相類比，變革的激進程度實不遑多讓；惟成功與否仍有賴其他社會經濟條件，天時、地利、人和各方面因素的配合，而且往往缺一不可（頁115-18）。

資訊科技和網絡經濟的衝擊，將會帶來人類新秩序的建立，抑或造成現代工業文明的瓦解？作為一名馬克思主義者，哈維終歸對此並無提供明確的答案。畢竟歷史是一個辯證和動態的過程，並沒有命定或預設的發展方向。或許只能視乎人類作為歷史的主體，如何應對這個新時代的嶄新挑戰。

九 結語

看罷哈維的《馬克思、資本和經濟理性的瘋狂》，再仔細思考關於技術革命和勞動價值生產的命題，筆者以為，在當下技術革命的大潮下，人工智能和機械人全面取代人的勞動力，看來已屬無可避免的趨勢。在如此一個既定條件和前提之下，資本主義既有的勞動過程和階級關係，勢必經歷自上而下漸

進瓦解的過程，連帶其他社會經濟領域亦將深受衝擊。知識和技術所帶來的巨大壟斷租值，其流通和分配的模式，將對可見未來的階級關係以至社會秩序，產生具決定性的重要影響^⑫。

與此同時，畢竟我們並非活在希爾頓的年代。哈維在書中並未正面觸及的是，與文化和天然資源的攫取一樣，知識和技術資源的開發亦有賴巨大的資本投入。隨着累積模式的不斷演化，資本投放將大有可能從次級循環（建造環境）愈益轉移到三級循環（科學研究）；然而正如文首所述，資本過度累積的危機同樣揮之不去。在資本主義階級關係已出現根本轉變的前提下，資本累積危機的形成和應對方式又將會產生甚麼變化，亦是另一舉足輕重的重大課題^⑬。

一如哈維過往的所有著作，觀乎這本新作各章節的編排，實較難洞悉其內在邏輯性，因此未必適合從頭到尾順序閱讀。相對於哈維異常清晰的理論框架，本書在編排上的紊亂，總是令人感到極其費解。亦正因如此，讀者往往覺得哈維的著作駁雜繁複，讀來像瞎子摸象一樣，又或如墮五里霧中，難以梳理出一個清晰的頭緒來，甚至可能因而放棄繼續閱讀，殊為可惜。

誠如本文後半部分詳述，讀者大可考慮先看此書第八和九章（後半部），然後再看第三至六章的核心部分，從而對全書內容有概括的掌握。除了以上六章之外，此書第一及二章為資本累積的概論；第七及九章（前半部）為時空修補和建

造環境的概論；由於與哈維其他著作多有重疊，讀者大可按個人需要隨意選讀，在此也就不再贅述了。

註釋

① 詳見鄒崇銘：《流動、掠奪與抗爭：大衛·哈維對資本主義的地理批判》（台北：南方家園，2015）。附於每一章之後的「延伸閱讀」，用意正是提供階級分析的補充。

② David Harvey, *The Urban Experience* (Baltimore, MD: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89).

③ David Harvey, *The Limits to Capital* (Oxford: Blackwell, 1982), 408; *The New Imperialis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110.

④ David Harvey, *The Condition of Postmodernity: An Enquiry into the Origins of Cultural Change* (Oxford: Blackwell, 1989).

⑤ David Harvey, "The Art of Rent: Globalization, Monopoly and the Commodification of Culture", *Socialist Register*, vol. 38 (2002): 93-110. 後收入 David Harvey, *Rebel Cities: From the Right to the City to the Urban Revolution* (London: Verso, 2012), 89-114。此文另一版本見於 David Harvey, "The Art of Rent: Globalization and the Commodification of Culture", in *Spaces of Capital: Towards a Critical Geography* (New York: Routledge, 2001), 394-411。

⑥⑦ David Harvey, *The New Imperialism*, 26-86; 137-82.

⑧ 參見前述 "The Art of Rent" 一文，另參見 David Harvey, *Seventeen Contradictions and the End of Capitalism* (London: Profile Books Ltd., 2014), 131-45。

⑨ David Harvey, *The New Imperialism*, 64-65. 哈維此一取態惹來不少嚴苛的批評，包括指摘他以批評「帝國主義」為名，實際上是否定帝國主義的剝削本質。參見 John Smith, "A Critique of David Harvey's Analysis of Imperialism", *Monthly Review*, 26 August 2017, <https://mronline.org/2017/08/26/a-critique-of-david-harveys-analysis-of-imperialism/>; 盧荻：〈「新帝國主義中國」論，請慢用〉（2018年3月2日），《明報》新聞網，https://m.mingpao.com/ins/instantnews/web_tc/article/20180302/s00022/1519906458987。

⑩ 哈維主要回應學術界關於「認知資本主義」(cognitive capitalism)，即科技能取代勞動價值生產的命題。有趣的是，這類論調在中國大陸同樣有市場，參見何祚庥：〈科技使得剩餘價值消失 剝削將不再存在〉（2017年7月3日），新浪財經頭條，<http://cj.sina.com.cn/article/detail/2099880822/306562>。

⑪ 關於技術革命與金融改革的關係，參見 Carlota Perez, *Technological Revolutions and Financial Capital: The Dynamics of Bubbles and Golden Ages* (Cheltenham, England: Edward Edgar, 2002)。

⑫ 關於未來階級關係以至社會秩序的學術討論，至今仍如鳳毛麟角，接觸所及只有 Peter Frase, *Four Futures: Life after Capitalism* (New York: Verso, 2016)。美國著名導演史匹堡 (Steven A. Spielberg) 的電影《一級玩家》(*Ready Player One*, 2018) 亦就相近的課題，進行相對嚴肅的探討。

⑬ 參見鄒崇銘：〈河套科技園的另類擁有模式〉，《明報》，2018年3月27日。

科技革命正在前所未有地顛覆我們的日常生活、思想觀念以至社會結構，影響力無遠弗屆。敝刊歡迎海內外學者惠稿，探討新一輪科技革命在政治、經濟、文化、思想等方面對中國社會轉型帶來的衝擊和挑戰。

——編者

地緣政治視野下的世界秩序重塑

今年是中國改革開放四十周年。在這四十年間，中國的經濟建設取得了舉世矚目的成就，迅速成為全球第二大經濟體，並在全球化經濟浪潮中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與此同時，中國也在積極謀求增加全球治理的話語權，以實現與經濟地位相匹配的政治地位，但這一地位遲遲未能得到西方大國的承認。美國總統特朗普（Donald J. Trump）上台後制訂的孤立主義和單邊行動決策，似乎為中國在全球事務中發揮重要作用提供了契機。那麼，這是否意味著後者已經準備削弱甚至顛覆美國領導的世界秩序？

趙穗生的〈中美在戰後世界秩序構建中的博弈與合作〉（《二十一世紀》2018年4月號）一文對此予以回應。文中指出，全球化的自由主義規範和國家主權原則是當下世界秩序的基礎。中國自改革開放以來積極融入全球化經濟浪潮，同時堅持「和平共處五項原則」，使之成為該秩序的利益相關者。中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國非但不會顛覆它，反而會予以堅定維護。不同的是，由於經濟地位的上升，中國希望增加在該秩序中的話語權，進而對其進行重塑，例如提倡成立和推動沒有美國參與的區域安全機構、經濟合作組織以及發展規劃，包括上海合作組織、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乃至「一帶一路」計劃等，都充分體現了中國的這一意圖。然而作為一個新興強國，在硬實力和軟實力都相對欠缺的情況下，中國要立刻承擔起全球大管家的角色，仍然存在巨大的困難與挑戰。因此，當下中國只能在與美國合作的過程中增加對世界事務的話語權，進而對世界秩序進行重塑，而不是將其徹底顛覆。

值得注意的是，當下的世界秩序是在冷戰格局下逐步建立起來的，以蘇聯為首的社會主義陣營對該秩序的形成施加了重要影響。儘管後來經歷蘇聯解體和東歐劇變，但繼承了蘇聯主要政治遺產和作為中國重要鄰邦的俄羅斯，從地緣政治的角度而言，自然不會對中美這場合作與博弈視而不見。遺憾的是，對於這場合作與博弈中的「俄國元素」，作者幾乎沒有涉及。畢竟談到這種合作

與博弈，不應該也不可能忽視俄羅斯這個大國的存在。

何志明 成都

2018.5.4

女性身體：男性權力博弈的場域

伯格（John Berger）在《觀看之道》（*Ways of Seeing*）一書中指出：「裸體（nakedness）是回復自我之道。成為裸像（nude）就是讓別人觀看裸露的身體，卻是不由自主的。裸露的身體要成為裸像，必先被當作一件觀看的物件……裸體是自我的呈現，裸像則成為公開的展品。」因此成為裸像也就意味著一場公開的權力博弈，這也是邵棟於〈民初小說中的「人體模特事件」與視覺政治〉（《二十一世紀》2018年4月號）一文中所揭示的：洋派畫家（以及新派知識人）與舊派保守人物之間爭奪新的專業合法性（布迪厄 [Pierre Bourdieu] 語）。

近代中國女性解放的第一步來源於一個身體動作，即邁開步子走出去（張念：《性別政治與國家》）。也正是在這一連續的身體動作中，女性對於自我身體的意識誕生，由此感受

到主體性的存在。因此，相較於眾多男性文化人充滿臆想且中西摻雜的女性啟蒙與解放話語，女性對於自我身體的感知更加貼切和真實。身體在這裏成為新意義生成和建構的最佳場所（但「人體模特事件」中始於女性身體的爭論卻與女性身體無關，因為其被當成一個供男性權力與意義爭奪的場域）。邵文分析的包天笑與丁玲的小說中，女性對於自我身體的意識便意味着一種新的解放可能的誕生。

這一點更加體現在丁玲筆下的夢珂身上。在此，筆者與邵文觀點稍有出入。夢珂進入社會後對於男性視覺機制的參與，一方面或許是無奈之舉，一方面也可能暗示着作為主體的女性自身的積極參與，以此希望能從中對其進行改造、破壞或重新建構，即新一場的意義合法性的爭奪。但從故事的結局來看，由於新文化人（男性）的新性別視覺機制的產生以及他們對解放話語的掌握，在場域中始終佔據着統治地位，因此女性的反抗最終被男性所掌握的「民族」與「國家」話語所籠罩與抹殺。丁玲最終的選擇，或許便體現了這一點。

處於同一場域中不同位置的文化人在傳統文化、道德與思想的正典（canon）模式分崩離析後開始爭奪資源與話語，建構新的合法性體系以對抗「象徵統治關係的現有結構」，以此達到「改天換地」的目的，同時也由此獲得自己處於場域中的主宰位置及權力。這是清末民初中國知識界眾聲喧嘩下的主要驅動力。發掘了這一主要線索，也就能更好地理解邵文通過「以小說證史」的方法，

從四篇小說與一次事件中企圖發掘出一個更大的主題——近代中國文化變遷模式中的一個主要特徵。而當定位了這一特徵之後，我們也就能發現它本身所具有的優勢與問題直接影響了當代文化場域的建構。

宋杰 南京

2018.4.27

文革中的政治不確定

著名社會學家魏昂德（Andrew G. Walder）曾提出一個非常有影響力的理論：在不確定的政治形勢下，經濟地位對人的態度和行為選擇的影響有可能失效，修正了馬克思的社會經濟地位決定論。李嘉樹、董國強〈從「奪權」到「軍管」：安徽文革運動初探〉（《二十一世紀》2018年4月號）的研究可謂是對魏氏理論的有力證明，也是目前比較有深度的文革研究作品之一。

文章論證了不確定的政治形勢對派系起伏的影響。不僅地方群眾造反運動的發展和升級與中央高層的鼓勵和支持有關，而且群眾造反運動由高潮轉入低谷也與中央高層的態度有關。比如，「紅衛軍」的盲動與中央對造反派的支持直接有關；後來中央多次宣布復員、轉業、退伍軍人不准成立「紅衛軍」或其他名義的單獨組織，致使造反派內部出現分裂，一批老幹部成為新形勢下的「問題人物」；再後來，「紅衛軍」又被列為「革命群眾組織」，逮捕于得水和通緝程明遠被認為是「錯誤的」。

由於政策的模糊，致使「政治正確」標準混亂，為對立雙方

從本派利益出發理解和詮釋中央指示留下巨大空間。中央對安徽問題的干預，不僅沒有消除派性問題，而且在一定意義上成為派性鬥爭及其擴大的根源。例如中央文件沒有指出「一·二六奪權」是假奪權，也沒有指出其大方向是正確的。「八·二七」疏離甚至反對劉秀山、程明遠等人，是因為害怕這些「問題人物」會玷污該派的政治清白；而「紅革會」源於當時的激進輿論導向，將捍衛「問題人物」看做本派革命性的標識。

文章指出「奉命介入地方群眾運動的軍隊從『支左』演化為『支派』，反映了文革理念與實踐的內在衝突」，筆者認為這個論斷有待商榷。因為「文革」理念既不清晰也不確定，當然也就無所謂理念與實踐的內在衝突。更準確地講，高層的態度變化並非取決於清晰的「造反有理」理念，而是形勢是否可控以及是否達到了領導人在特定形勢下的目標：當中央發現愈演愈烈的運動已嚴重違背了發動者的初衷，尤其是危及政權時，就會由承認「奪權」轉為實施「軍管」；而當形勢偏離了發動者的預期，便又令軍隊從「支左」演化為「支派」。所以，中央政策的模糊和文革派系的起伏皆可追溯至領導人對形勢的研判和掌控。

筆者認為，透過各地文革現象揭示其背後的國家治理結構和文化，是未來文革研究走向深入，繼而從根本上反思文革的基礎。

劉培偉 泰安

2018.5.4

編後語

今年5月5日，在德國西南部距盧森堡邊界不遠的特里爾(Trier)古城，一連串盛大的慶祝活動揭開帷幕，為的是紀念二百年前在此處靜謐地出生、身故後卻在世界各地引發無盡喧囂爭議的「共產主義之父」——馬克思。誠如論者所言，馬克思在人類歷史上的地位堪與耶穌或穆罕默德相比肩，在二十世紀下半葉覆蓋全球四成人口的土地上，其執政者都宣稱信仰馬克思主義，並以他的思想作為治國理政的方針；他的著作也如同《聖經》或《可蘭經》一樣，在這些共產主義國度被視為俟百世而不惑的真理。

儘管共產主義自1990年代開始退潮，但在馬克思誕辰二百周年之際，世界各地仍然舉辦了多不勝數的紀念活動，反思這位思考深邃的哲學家遺留給二十一世紀的思想遺產。敝刊亦躬逢其盛，今期特意選刊了十篇文章，內容俱以馬克思的重要思想或主張作為問題意識，旁及全球化、資本、社會主義、工人階級等相關問題的討論，希望能為讀者提供比較全面的思考向度。

要討論馬克思的思想遺產，我們自然無法迴避梳理他的思想。在「二十一世紀評論」的三篇文章中，秦暉、崔之元和區龍宇都嘗試從正本清源的角度入手，理清馬克思對一系列重要問題(如民主、自由、階級、專政等)的看法，以及此等想法的形成與1848年歐洲爆發的革命浪潮之間的關係，並將討論的思路延伸至當代中國的處境，讀來不無現實意義。

陳敬慈的研究論文指出，綜觀二十世紀以降的幾次世界經濟危機，雖然如馬克思所分析，能為社會變革帶來契機，但是歷史往哪個方向發展，並不以人的意志為轉移，往往是由階級力量和階級鬥爭來決定。汪建華的研究說明，近年珠三角集體勞資糾紛的成因，不僅是由「佔有者階級」對「生產者階級」的壓迫和剝削促成，也與產業轉型、勞工群體變化以及獨特的區域民情等複雜因素有關。蘇常的研究個案揭示，一些在珠海從事技術產業勞動的中國新工人，縱然終日在「異化」的生存狀況下工作，但他們並沒有失去自我，不僅有志於近年興起的養生實踐，部分人更成功脫離「生產者階級」的行列，成為經營養生保健產品的「個體戶」。萬毓澤以二戰後希臘裔法籍思想家卡斯托里亞迪斯(Cornelius Castoriadis)的「自我管理」主張，對照馬克思以「聯合起來的個人」為核心的社會主義觀，認為「自我管理式的社會主義」有可能成為超越資本/官僚專制的另一種想像。

本期「景觀」欄目鍾樂偉介紹北韓藝術生產的文章，配以外界較為少見的政治宣傳海報，掀開了這個共產主義國度的神秘面紗。李敏剛和鄒崇銘有關馬克思與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的兩篇書評，對於我們了解近代以來兩種影響深遠的經濟制度的前世今生，亦饒富啟發性。

二十一世紀評論

「一帶一路」：挑戰與機遇

絲路與歐亞舊大陸的中心地位



自中國提出「一帶一路」倡議以來，吸引了不少人的興趣，數以千計來自全世界的學者、社會運動家、商人和政府官員都致力了解其意義。這個倡議歸根結底是關乎它能夠為參與者帶來甚麼樣的發展契機。探討它如何運作的研究不計其數，對中國的企圖也有諸多猜測。在這一切之下的假設是：中國政府有一個發展倡議，而每個參與其中的夥伴，都認為此倡議會直接對自己有所裨益。

現有的文獻數量極多，我無法一一閱讀。香港處於這項倡議的前沿，香港人應比所有其他人更清楚箇中底蘊。所以我還是回到歷史學家的立場，從世界長期歷史的角度看看這個倡議如何符合歷史發展大勢。有些人可能知道我與我的同事黃基明曾有一系列對話，探索世界歷史中的歐亞大陸^①。我們檢視了這個舊大陸上三個歷史悠久的世界文明，這三者分別以地中海、南亞和東亞為中心，彼此透過歐亞大陸的陸地互相聯繫。

一 歐亞舊大陸

從歷史學家的觀點看，這個歐亞大陸有五千年見諸文字的歷史，比世界任何其他地方都更長久和連貫；其他地方當然也曾有國家和社會，但如果沒有把歷史記載下來，我們就無法詳細知道它們的事情。然而，歐亞大陸上的人有幾千年以文字記載的歷史，令我們對於這個超級大陸上的人類經驗產生一種強烈的連續感。當然，這個歐亞大陸很難定義。在我的書中，歐亞大陸

* 本文原為王廣武教授在香港中文大學「一帶一路」公開講座（香港亞太研究所及全球中國研究計劃主辦，2017年11月14日）上的演講稿，題目是“Silk Roads and the Centrality of Old World Euraisa”，嗣經整理、翻譯為文字稿。

是指歐洲、北非和我們今天所稱的亞洲。我們仍在嘗試從零碎的考古和人類學發現去重構世界其他一些地方的歷史，但它們與歐亞大陸的早期聯繫尚未能確定。歐亞大陸的不同之處，在於各文明在整個歷史記錄中密切聯繫，往往縱橫交錯。我嘗試了解這些聯繫所孕育的結果，發現這個故事的各部分內容並非都同樣豐富，我們對於某些部分的所知會比另一些部分要多一點，但故事當中的相互聯繫已足夠密切，可以從中建構出有意義的圖景。

這是歐洲人在五百年前橫渡大西洋發現新大陸前身處的舊大陸。發現新大陸後，南、北美洲變成全球格局的一部分，人類故事的走向也開始改變。今天我們可能會問：這個歐亞舊大陸是否仍然重要？抑或它只屬於全球歷史的一部分，已無法重拾昔日榮光？有關這個舊大陸的文獻記錄指出，它仍然具有可以發揮的作用。顯然，它過去是多方爭逐角力的世界，充斥大量暴力和野蠻行徑，但它也是各文化持續互相接觸的世界，令幾個文明的發展得以加強。同時，它也是一個幾千年來由相對和平的海上貿易連結起來的世界，這些貿易聯繫令許多經濟體變得富裕。

這個舊大陸分為四個主要部分，其中三部分有獨特而綿延久遠的文明，第四部分則通過長期接觸和競爭與前三者聯繫。我不打算詳述它們之間如何交流互動的細節。

簡單來說，誕生於地中海的文明大概最為古老。它起源於底格里斯河和幼發拉底河，之後延伸至尼羅河流域的埃及。希臘、羅馬的城邦模式分別發展，之後向東與一神論的亞伯拉罕諸教相結合。這首先導致信奉基督教的西方諸國間爭奪支配權，之後也引發信奉伊斯蘭教的東方諸國間爭奪支配權，激烈的鬥爭持續了幾個世紀，所爭奪的權力包括野心勃勃地想要控制與歐亞大陸另一端的貿易，而位於這一端的就是印度和中國的富庶王國。最後，這促使西歐國家橫渡太平洋和印度洋，並建立決定世界近代史走向的強大海軍。

至於印度和華夏文明，它們歷史悠久又有韌性，在西方霸權威脅之下，奮力掙扎求存直到今天。這兩個文明處於亞洲邊緣，一個位於印度次大陸，以恆河為中心；另一個位於中國，以黃河、長江為中心。把這兩個文明與地中海文明聯繫起來的，是歐亞大陸廣袤地區上的游牧部族和綠洲城鎮，它們中間的蠻荒之地長期協助這三個文明彼此交流。那些聯繫大大塑造了近代之前至少二千年有文字記載的歷史。

不同於擁有五千年歷史的歐亞大陸，今天的全球化歷史相對短暫。跨越大西洋和印度洋，以及由大西洋橫渡到太平洋的長期接觸和拓殖定居所孕育的發展機會，創造了我們的全球海洋世界。促成這種發展的原動力自十六世紀開始，原本主要是為了經濟目的，但不久就導致爭奪支配權和建立帝國的政治和戰略鬥爭。這個政治全球化的第二階段尤其重要，因為它推動了一個遍及全球的嶄新現代化過程。雖然這個過程令我們彼此更為相似，聯繫更為緊密，但同時也在每個國家和社會注入難以消解的嚴重分歧和張力。這就是自十八世紀以來所創造、我們今天所繼承的世界。

在二十世紀，經濟動力由大西洋一端移到另一端，並以美國為其中心。美國帶着地中海歐洲文明的種子橫越重洋，從一個以往不為人知的角度，開啟了光照全球史的新方法。在過去半世紀，新大陸以其經濟和軍事力量主宰世界——這是我們自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身處的現實。在這種脈絡中，世界正懷着愈來愈濃厚的興趣去觀察經歷大衰落後的中國努力復興的過程；看到中國如何逐步重拾世界兩百年來未見中的地位，令人為之讚歎。

我們知道中國是一個偉大文明的中心，這個文明一絲不苟、有條不紊地記錄它的歷史，令人民萌生一種關於其歷史的強烈連續感。在過去三千年，中國的文明經歷和渡過了許多挑戰。不同於一些古文明在它們的國家衰落後就消失湮滅，中國是一個建立在文明之上的國家，幾度經歷興衰。

二 中國存續的經驗

「中國人」在歷史上一直在變化，這點必須強調。中華文明並非如某些書籍所描述那樣停滯不前；把中國形容為經歷幾千年歷史而一成不變，是不符合事實的。秦漢統一天下前的中國，不同於帝制王朝的中國；秦漢時期的特點是漢人開始形成了相似的價值觀和信念，這是他們在歷史上非常重要的轉捩點。

然而這只是開端。漢朝覆滅後，當時的「中國」經歷了三百年動盪歲月。造成這些變化的主因，是邊疆游牧民族大軍入侵，尤其來自北方和西方的胡人。之後是超過二百年政治上的四分五裂，與之相伴的是宗教和政治轉型。胡人領袖的統治遇到不少抵抗，但因應新的社會和經濟形勢，也出現許多採納、適應的情況。及至隋唐時代這個帝國重新統一後，再次結合在一起的「中國人」已是與之前相去甚遠的一群人。

如果看官修歷史記錄，我們或許會覺得中國歷史在連續性方面沒有任何中斷。但如果小心閱讀這些記錄，就會清楚知道中國人經歷了很大變化。最顯著的例子是佛教從印度和中亞傳入。受到佛教思想和實踐的刺激，本土道教徒重新詮釋自己的傳統。向外部世界開放的益處極大，那時對外關係的發展十分可觀——不只沿着後來稱為「絲綢之路」的陸路，還取道直達印度洋的「海上絲路」。到了隋唐天下統一的時代，我們看到一個迥異於以往的中國。熟悉華南發展的人會知道，當地的越人要到唐代才自認是中國人。對他們來說，成為唐人就是成為中國人，唐人就是唐朝子民。

其後是文化鞏固時期，宋朝統治者致力保存他們的文化傳承，使之不斷完善，令中國社會和經濟出現長足的進步。但是也就在這個時期，來自東北、蒙古和中亞西部的的新統治者接連入主華北大部分地區，最終統治全中國。中國人反抗並最終建立明朝，重新統一全國。儘管中國人極力誘導侵略者接受中國文化，但事實證明他們不可能不吸收外來統治者所帶來的新影

響——最顯著的是蒙古人帶到中國的一些科技概念和技藝，而他們的一些統治方式也獲保留下來。

中國人對於外來意念如何回應和採納，尤其是致力恢復漢唐政治和文化價值觀的明代精英的做法，引起人們很大興趣。現代的研究顯示，征服王朝確實令社會的不同層面發生變化，這點在1644年後滿洲人入主中國期間更為明顯。清朝統治者巧妙地把滿人制度與儒家政府結構融會在一起，創造了混合式的滿漢雙軌管治體制，採用超過二百五十年。

中國有超過一千五百年受外國勢力和意念刺激而變化的歷史；所謂停滯的中國等待西方到來把它從沉睡中喚醒，那種說法完全是誤導人的。中國常常反應緩慢，對改變也是不情不願，並為遲滯付出了沉重代價，但中國人對於不斷出現的挑戰和變化還是有所回應的。當然，中國人擁有固有的韌性，那是源自一套核心價值觀和實踐，而它的基礎繼承自秦漢「革命」。這個核心由體現連續性和身份認同感的典籍和正史所支撐，令中國和它的管治理想得以存續。

中國精英愈來愈嫻熟於以儒家原則治國，他們如何採納新意念和尋找機會令中國變得更強大和易於防守，是引人入勝的故事。他們成功從失敗和外族征服中學習，久而久之令中國幅員變得更廣大和結合得更緊密。比較明清兩朝的地圖，往往令人驚訝於中國的邊界擴張了多少。在兩百年間，中國的土地面積確實增加了一倍。自1912年至今，中國領袖仍然在學習如何處理清朝納入這個國家版圖的歷史疆界。

但是，中國面臨的最大挑戰在十九世紀下半葉開始。中國在十九世紀初仍然十分強大，並因其成就而深受尊敬。不過，它一開始衰落就一落千丈。這主要是因為中國領袖低估了英國人和其他歐洲民族帝國帶到亞洲的新型力量，新一波全球化的核心因素以海上支配權為基礎，與之相隨的是資本主義經濟體系，由這種經濟體系所支持的帝國擴張超越美洲，到達非洲和幾乎亞洲全境。處於亘古未有的大變局中，中國人發現他們沒有應對這個挑戰的答案，並不得不經歷超過一百年的動盪。這是歷史上中國首次須同時面對由海陸兩路而來的敵人。

近年來中國人重新探討鄭和的海上遠征，那時中國是海洋霸主，擁有世界最大規模的海軍。鄭和七次前往印度洋，確定該處沒有敵人，但其後明廷認為不值得再花大量金錢來做這些海上航行。由於北方正受到來自陸路的敵人威脅，於是中國人改為投入巨資建造長城，決定放棄海上優勢。這並非失策，而是對於現實情況明智務實的反應。那時中國所需的主要是足以對付海盜和管束貿易商的海防部隊，以致四百年後他們面對由極有效率的經濟制度所支持的現代海軍，就顯得無能為力。對於這個以農村和農業為主的國家而言，由於他們沒有全盤革新所有知識，那個挑戰實在大得無法克服。

中國的衰落已廣為人們研究，這裏無需贅言。必須強調的是敵人不只從海上來，還來自陸上，那就是沙俄擴張。俄國應對西歐帝國主義的方式是向

中亞和北亞擴張，直指清代中國的邊界。值得一提的是由兩個平等國家簽署的首條現代條約，即1689年由中國人和俄國人簽訂的《尼布楚條約》，西方視之為非比尋常，但在清朝統治者眼中，這是中國應付陸上強敵的正常做法。以往從海上來的都不是敵人，而是被當作可以規管和控制的貿易整體。因此，當新的海軍強國變成對他們不利的敵人時，中國人驚訝不已。

中國經濟在1840年後也開始急速衰弱。應對這個挑戰的答案，是向外國資本主義企業學習，以獲得足夠知識來與它們競爭。但中國人不久就發覺，僅這樣做已不足以濟事，因為他們在條約中所做的讓步給予外國公司太多優勢，要廢除整個條約體系才有機會取得成功。回到過去不是答案；把整個局面徹底重組來讓中國人獲得公平競爭的環境，這點不可或缺。這並不完全是中國的夢想，但它不久就被視為中國重拾世界地位的前提條件，一代又一代的領導人都在追尋這個未來的願景。然而，如果中國人仍然分裂，這就不過是夢想；只要他們四分五裂，外國勢力就可以繼續插手以謀取利益。日本人甚至侵略中國，以期分裂這個國家，欲使它的每一個部分都受他們控制。

在那時候，所有人都知道，除非中國統一，否則不可能再次富強起來。因此，中國在1949年重新統一，是經過一個世紀中國人所稱的「百年屈辱」後的首項成就。自此，局面可以開始徹底重組，以便構思有效的長期發展計劃。當時正值美國與蘇聯之間的冷戰時期，毛澤東和他的同僚別無選擇，只能選邊站。由於意識形態原因，他們在這個全球鬥爭中只能接受蘇聯領導。在他們接見尼克遜(Richard M. Nixon)和基辛格(Henry A. Kissinger)後，中國最終成功脫離蘇聯這個大集團，並向美國靠攏。

我在上文提供了一個概述，強調中國人在歷史上多次渡過難關並恢復的能力。那麼當下的挑戰是甚麼？領導人過去致力推動共產主義意識形態，但到了文化大革命結束時，已知道走這條路沒有前途。鄧小平大膽決定以採取資本主義制度作為邁向社會主義的方法，但他仍然想在中國實行社會主義。在物質財富層面，他的改革十分成功，令中央政府重新獲得軍事和政治實力。鄧小平所選擇的道路無疑是正確的，但是出乎中國人和所有其他人意料的是，蘇聯崩潰了，共產主義思想不再為人信奉。對那些畢生奉獻於革命以建立共產主義世界的人來說，那場災難是極大震撼，他們至今還沒有完全從中恢復過來。他們自此開始學習如何應對全球市場經濟，並為自己尋找新的角色。在過去四十年的鄧小平(及後鄧小平)時代，中國人利用經濟武器來確保發展和達致富強，這是他們為了全面恢復其世界地位所需要的。

三 習近平治下的中國

中國在世界上取得的地位，是一百年前無法想像的。它從1970年代的狀態復興，速度之快，實在令人驚訝。我年紀夠大，記得1945年二戰結束時中

國的模樣，到處貧窮匱乏，民不聊生。中國從那時候一路走來，取得今天的成就，實在令人十分讚歎。現在中國更加富強，因此國家主席習近平在中國共產黨第十九次全國代表大會發表的報告流露自信，不像以往那樣以謙退的立場來看中國。習近平認為這個國家如今能夠在多方面擔當領導，是中國很久以來沒有能力做的事；他因而能夠說，中國應當在世界事務中扮演更重要的角色。巧合的是，其他正在發生的事情也令中國人相信世界正在起變化，而且在多方面有利於中國。這種情緒貫穿於十九大所表達的信息中。

前路仍有許多挑戰，有一些是新的，另一些則由近期歷史遺留下來懸而未決，這些挑戰仍會教人憂慮一段時間。其中一個新挑戰在西方尤其是美國已備受討論，這就是所謂的「修昔底德陷阱」(Thucydides Trap)。它引起了中國領導人的注意，並強調不會掉入這個陷阱。這樣否認，顯示他們很嚴肅地看待這個挑戰。

「修昔底德陷阱」的名稱源自古希臘歷史學家修昔底德的著作。他總結雅典和斯巴達的經驗，認為當崛起大國挑戰原有大國時，最終會互相衝突並導致戰爭。對相關歷史甚為熟悉的著名政治學家艾利森 (Graham Allison) 更指出，這種情況在歐洲多次發生，其他地方大概亦復如是。他找到許多關於這種情況出現的例子，並警告說，崛起大國幾乎無可避免會迫使原有大國以開戰來遏止挑戰者崛起。

近代最顯著的例子是德國和日本。德國成為崛起大國時，英國的反應是嘗試削弱它的力量。這引致雙方一連串複雜的行動，導致兩次世界大戰。日本是另一個崛起大國的例子，雖然它不如德國般強大，但仍然威脅到英美兩國在世界這一端的利益。結果衝突無可避免，日本突襲珍珠港，迫使美國傾全力去擊敗日本。

人們用這兩個例子來類比中國為崛起大國，美國為原有大國，因此必須嚴肅看待兩國難免會有一戰的可能性。中國人仔細研究過當中論據和事例，似乎認為德國人和日本人的作為，與他們現在為中國發展所做的事不能相提並論。我認為中國人從歷史中汲取了足夠知識，了解德國人和日本人在哪裏出了差錯，並相信自己不會重蹈覆轍。大家應該希望他們是對的，而且他們會極力避免德國人和日本人的失算，不給予美國人開戰的理由；要是能做到，就不會踏入這個陷阱。

中國人能否成功，目前還言之尚早，因為中美雙方都將面臨這個陷阱一段長時間。同時，有另一個挑戰更令人擔憂：這個挑戰源自更為近期的事件，它沒有被稱為陷阱，但或許可以視為在不穩定的勢力均衡與積極圍堵之間一連串經計算的冒險行動。我所指的是，過去一個世紀尤其是冷戰四十年間大多數戰略家的心中構想。因為冷戰最終以一方完全勝利告終，所以沒有被稱為某種陷阱。在全球冷戰期間，美蘇兩個新興強國所採取的方法和政策主導了戰略思維。它們最終引致蘇聯共產黨崩潰，美國宣布大獲全勝。之後

美國的戰略雖變得多元化，但是積極圍堵的戰略仍然在檯面上。簡而言之，其理據是：能有效對付強大的蘇聯的措施，也能用來成功對付共產中國。

比喻從來難以若合符節。對於美蘇兩個超級大國之間重要的恐怖平衡，蘇聯的反應是集中力量，建立盡量能與美國匹敵的力量。中國人的反應則不同，他們專注於發展經濟，包括利用最新的資本主義手段去支持他們的社會主義目標。大家須注意，習近平上台後最早做的事情之一，是要求共產黨人學習蘇聯崩潰的教訓，他顯然十分嚴肅地看待此事。他也鼓勵黨員閱讀托克維爾 (Alexis de Tocqueville) 的著作，以協助他們了解革命成功後可能會發生甚麼差錯，以及是甚麼因素令美國今天如此強大。這兩個例子都顯示他多麼留意歷史教訓。最重要的是，他密切關注冷戰的結果。那肯定是寶貴的教訓，重要性不亞於鄧小平小心避免的「修昔底德陷阱」。

有些美國和中國領袖確實希望避免冷戰時期摧毀蘇聯的情況重演。然而，在五角大樓和中國的國防部門有很多證據顯示，兩國有些戰略家繼續以冷戰思維來思考。最明顯的例子是美國在背後支持台灣獨立，以及中國竭力想統一台灣。如果任何一方想以戰爭來打破僵局，就隨時會引發極端的挑釁。在美國方面，有些人因為有成功先例可以依循而受到鼓舞，相信施加壓力圍堵中國，就能像摧毀蘇共那樣擊潰中共。如果中國的倡議者以相同的思路來思考，並且準備反擊那種策略，就可能觸發雙方都聲稱不想見到的重大衝突。因此，說不定冷戰思維是比「修昔底德陷阱」更真實和迫切的陷阱。

中國領導人所面臨的挑戰背後，有着中美關係中一些明顯較陰暗的層面。中國人今天提出一些別出心裁的回應，其中之一是「一帶一路」。習近平初次談到絲綢之路時，許多人都注意到這個構思，但沒有人知道 he 會走多遠。現在很清楚 he 有着長遠考慮，而且心中有一個宏大的圖景。他不期望這個倡議會有立竿見影的成果，而明白它需要時間來實現，而且對各方尤其是鄰國來說是巨大挑戰，對中國亦復如是。

尤其耐人尋味的似乎是，「一帶一路」可以協助中國避免上述兩個陷阱。中國清楚指出，此倡議不是要挑戰原有大國，而是為了滿足地方和地區的需要，目前更要依靠參與其中的國家共同協作，結成夥伴。按照定義，它集中於歐亞舊大陸。習近平以這種方式指出，中國不想助長冷戰思維，並且致力避免與美國發生政治和軍事對抗。這代表了對舊大陸歷史——也就是前述的五千年見諸文字的歷史——的重新肯定和延續。那段歷史廣為人知，並能為未來構思的行動提供某種路向圖。

這個歐亞大陸是世界將近四分之三人口的家園。此外，人們預計最活躍的經濟發展會從大西洋移到印度洋和太平洋地區。從記錄所見，陸上戰爭在歐亞大陸上是常態，但是互相聯繫的海洋政體公開貿易，衝突不多。這個新的側重點是寄望繼續依賴全球海洋經濟——過去三百年這種經濟都是以北大西洋為中心，現在則由新大陸移往印度洋和西太平洋，這將同時喚起在世界

歷史上歐亞大陸佔據中心地位的想法。因此，那些涉及其中的人必須做一件重要的事，就是考慮這種似乎由「一帶一路」倡議所代表的對舊大陸的回應是否合乎現實。

如果它合乎現實，那就有兩個優勢。第一個好處是，今天絕大多數人口仍住在這個歷史上的歐亞大陸；我已指出，藉着專注於發展或恢復這個舊大陸的中心地位，就能避免與美國直接對抗衝突。第二個好處是能藉此更廣泛地利用過去兩百年所積累的發展工具，它可以把歐亞大陸各個不同部分所擅長的實務技能集合起來，像現代科技、金融和基建投資知識，全是不同國家向資本主義發展學來的。這些國家現在了解到，它們可以利用這些促進相互聯繫的現代工具，把歐亞世界連結起來。除了用老法子，還可以尋找新路徑，包括優先滿足區域和本地迫切需要的陸上和海上新聯繫，而非那些只是服務於全球目的的聯繫。歐亞舊大陸正在培養能力去建立一組新的關係，令該地區發展時可享有更大自由度，擺脫由其他地方決定的優先次序。我不知道中國能否成功達成這個目標，但我認為，在中國人眼中，他們的未來繫於這個歐亞大陸，這也是協助他們重拾世界地位的方法。

四 新絲路

「一帶一路」是長遠的倡議，其成功仰賴持續經濟成長帶來的穩定。因此，我認為中國要令這個倡議成功，至少要達到三個條件：第一，中國必須保持統一；第二，中共須與中國過去的全部歷史聯繫起來，從而使其合法性不受質疑；第三，中國須有明確的未來，以得到人民的完全信賴。

全國統一令中國重獲主權並恢復人們對其安全的信心，這些都是過去百多年來它不曾擁有的。那種統一使這個現代國家與其過去重新聯繫起來，並令其人民確信中國已再次崛起。而這種統一狀態的核心，是其獨特的黨國體制的穩定性。我要強調，黨國不同於一黨制國家。在西方政治學文獻中，有關一黨制國家的著作已汗牛充棟。在一黨制國家中，某一政黨致力主宰國家，打壓其他政黨，不容許它們成功。然而，黨國把自己視同國家——也就是說，國就是黨。

這並非新鮮事物。在許多方面，1928至1949年間的南京國民政府就把國民黨視同國家。在政府大樓和辦公室內，國民黨與中國政府之間的聯繫以很生動的方式顯示出來——國民黨黨旗與中華民國國旗交叉懸掛。中共開始的方式很不同，它是按蘇聯模式建立國家的。到了現在，它認為中國的生存和復興須依賴中共，中共拯救了中國，兩者密不可分。黨國上接在中國實行兩千年的帝國，提供了歷史連續性。當然，兩者並不相同；取代皇帝的是整個黨，而不是其領導人。這就是為甚麼這個黨必須團結一致、盡心奉獻和廉潔奉公。因此，習近平決心令中共再次強健起來。

習近平須處理一個棘手的領域，就是釐清中共與法律之間的關係。傳統的皇帝凌駕在法律之上，但今天中共不想被人覺得它與被統治者距離很遠，而是認為自己負有新的神聖責任：不只握有權力，而且負有比舊制度更妥善照顧人民的責任。他們亟欲建立中國歷史的連續性，這點十分重要。毫不奇怪，今天的中國領導人認為自己承接鄧小平和毛澤東的時代，把自身聯繫到一個長期的歷史框架，接續清朝的辛亥革命和孫中山政府，並由此上承中國所有統治者的法統。

我們需要更深入探討這種連續性。它來自把所有知識按經史子集四部分類的中國傳統：經和史，即典籍和歷史記錄，一直是最重要的兩部；另外兩部屬輔助性質，重要性不如經、史。經是治國之道的來源，幾乎都是靠朝廷的儒學者來解釋，尤其是在明清兩代。但史的根源更為深厚，一直上溯到遠古時代的記錄，從中可窺見這個國家的起源。這些記錄包括由《尚書》到《春秋》，乃至所有得到官方認可的文獻；自有歷史記錄以來，連續性都受到絕對尊重。司馬遷的《史記》、班固的《漢書》和歷朝的官修史書，無疑共同創造了「中國性」(Chineseness)的權威感。那種連續性成為精神支柱，提醒所有統治者如何克服來自沙漠、草原和高地外族的眾多威脅，以及如何處理內部分裂。所以，中央集權的統一狀態，素來是中國必須不惜代價捍衛的目標。

在中國人眼中，無論是否漢人，能夠維持統一就可令中國強大安全，而一脈相承的意識使這個國家及其文明更為完整統一。隨着它的人口數量增加並讓更多人接受該文明，它的領土也愈益擴大。那種連續性由屬於史部的記錄一個又一個世紀傳承下來，塑造和補充經部的儒家典籍。今天的黨國仍然致力體現與過去政權一脈相傳的這種連續性，以確保它的現代化目標將承襲國家的豐富歷史文化。

這個統一的中央政府獲得法統的連續性後，其優先要務是想方設法鞏固已取得的成就。因此，中國領導人把目光投向國家疆域以外的地方。現在的「一帶一路」倡議是一個明顯例子，顯示中國借助現代工具與歐亞舊大陸重新聯繫。它最初接觸的是那些以不同方式與中國分享共同歷史的鄰國。中國人明白往後的發展會不同於以前，因為這個世界已有了翻天覆地的改變。然而，從海上和陸上重新與那個世界聯繫十分合理。為此，有許多經驗能協助中國重建在歷史上曾存在的關係。當然，這不會只限於較和平愉快的關係；有些關係極端暴力，有些在歐亞大陸引致許多具破壞性的戰爭。中國須運用從歷史記錄中學得的一切，方有望把這個地區恢復到新的平衡，以獲得它想要實現的穩定和安全。

中國人確實深明需要採取平衡的政策。明清時代，他們在與外部世界的關係中失去平衡，過於關注大陸上的敵人，而忽視了可能來自海上的敵人。到他們發覺海上敵人也可能威脅其存亡時，一切都已經太遲。他們在過去一百年都在回應那個挑戰，現在重新發現海洋也可以非常有利於中國的經濟。鄧小平自1980年代起推行的改革，致力敞開中國的門戶，迎接海洋貿易和全球投資。全賴那些改革，中國在過去四十年的發展才得以如此成功。

這顯示鄧小平及其同僚多麼深刻了解中國需要平衡，尤其是要更關注海洋事務。自1990年代起，中國人投入巨大資源去建立真正現代化的海軍，並投資興建一些港口設施，希望確保能進出和安全穿越南中國海。現在他們在中國水域有一支可靠的海軍，可以前進至印度洋的港口，這是中國人認為自己需要的平衡的一部分。在那種脈絡下，「一帶一路」會否得到它成功所需的國際支持，目前還言之尚早，但這個倡議確實代表了中國渴望得到的平衡。

最後，中國能令人信服的未來，是習近平所形容的「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新時代」乍聽起來很陳腐，但它背後是中國回復昔日輝煌的百年夢想。過去三代領導人和思想家都希望達到他們能夠長久維持的復興，中國人現在相信，他們已可以宣布找到替代方案，以取代西方所提供的現代化模式。他們憑藉近年的成就所建立的政治結構，令連續性得以恢復，而這種連續性帶有黨國仍然珍視的歷史傳統中的一些重要部分。中國人相信自己已取得的成果，可以令他們更上層樓，因此不再猶疑於向世界宣告他們想要達到的目標。這樣做的時機是否恰當，只有靠時間來證明。但習近平談「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的發言所展現的自信，明顯是其中國夢所繫的關鍵。

現在許多人把習近平與前任的強人領袖毛澤東和鄧小平相比。有些比較很有用，但另一些則會令人誤會。例如，毛澤東和他那一代人為嘗試統一中國備嘗艱苦。他領導對抗國民黨和日本侵略者的戰爭，但在1949年取得勝利後，把矛頭轉向自己的同志，到文革結束時，幾乎摧毀了共產黨。無可否認在大部分時間裏，毛澤東都能遂其所願，做到他想做的事，但他也遺留下一個千瘡百孔的亂局，這點清楚不過。習近平面臨的問題不同於毛澤東，他所繼承的制度深受尊重，這是他權力的來源。此外，他非常專注於維護中國共產黨的形象和效能。

至於把他與鄧小平相提並論，其實兩人所要做的事也有根本差異。鄧小平完全顛覆了革命家毛澤東呼籲的階級鬥爭，並以舉世矚目的方式開放國家，接納資本主義方式。他敦促人民學習一切資本主義事物——只要這些事物有助塑造中國想要達到的那種社會主義。他認為，中國將能與世界上最出色的國家比肩，與它們一樣現代化和進步。相較之下，習近平決心告訴我們，這個國家的新時代已經來臨。從毛澤東的錯誤和鄧小平的成就汲取教訓後，中國已經到達這個階段。如今人所共見的變化，令人們能以嶄新的眼光看待「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

五 為甚麼是社會主義？

「為甚麼是社會主義？」這個問題提醒我們，百多年來中國一直在追求現代化和進步。因此，習近平提出的理想需要一面旗幟，用來代表為未來世代謀求的進步——他似乎認為馬克思最能代表那樣的未來。不同於列寧、斯大

林甚至毛澤東，馬克思的名字是中國的黨國可以毫無疑慮地接受的。今天的中國領導人知道不能靠孔子的名字，因為這個名字代表不了大多數中國人渴望的進步；他們也認為一些令較早世代的人為之神往的英雄人物，如洛克(John Locke)或盧梭(Jean-Jacques Rousseau)、達爾文(Charles Darwin)或凱恩斯(John M. Keynes)，對於中國的發展模式已不再有意義。

相較之下，馬克思是致力於社會改革的學者兼哲學家，他提出的理念是世界上好幾代人追求進步大業的基礎。馬克思對於歷史階段進步的分析，姑勿論準確與否，畢竟能讓中國人以全然不同的新方式來思考進步。可以說，進步的理念是二十世紀中國人所信奉的最強有力的理念之一。該理念有助他們走出過去黃金歲月的陰影，擺脫不斷想回到古代價值觀的執著。事實上，國民黨和共產黨都受進步的理想所啟發。中共更進一步，贊同馬克思的想法，認為歷史變化的每一階段都會最終推動整個社會走向更高階段。因此，在中國追求未來進步的那面旗幟上，最適合的標誌似乎是馬克思。至於這會否帶來共產主義社會，在此階段無人知道，也很少人真正關心。此時，進步是中國人能夠相信的事物，而與馬克思相關連的社會主義，是中國現時能夠公開主張的理念。

鄧小平已證明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之間不一定互相矛盾。創造財富和科技發明是資本主義的兩大支柱，它們為中國的社會主義提供了積累財富的方法，而財富可以在人民之間公平地重新分配。我記得鄧小平說過一句名言：貧窮不是社會主義，如果沒有剩餘價值可供再分配，那並非好事。一部分人必須先富起來，然後才可以再分配財富和實行社會主義。因此，資本主義的技術、方法和創新，有助於社會主義變得切實可行。無論如何，如馬克思所說，這種社會主義是繼資本主義之後出現的階段。

中國特色又從何而來？這很難準確指出，因為在中國國內似乎正在討論和爭辯諸多可能性。我留意過一些討論，但至今仍無法肯定這些辯論會得出甚麼結果。現代意念和價值觀的範圍十分廣泛，中國年輕人似乎也很樂意採納它們。有些是一時流行和流於膚淺的，而且好像無所不包和能夠一蹴而就。有些人希望有一天中國的價值觀會包含自由和民主，但似乎接受這樣的轉變只能按部就班，需要人民把它們融會內化，成為未來的思想傳承的一部分。另一些人則認為，如果這種價值觀只是從西方全盤照搬，則難以持久。中國人並不排斥有普世價值觀的想法，許多人相信中國可以提供自己的一套普世價值觀。不過，威脅黨國體制和中國穩定的政治理念和制度，總是會受猜忌。

看到中國人正在向外部世界學習並且學得如此快速，這令人有所啟發。中國人在幾乎每一條戰線、每一個知識領域都在競爭，嘗試與創造該知識的人媲美，甚至更勝一籌。在全中國，人們普遍的想法是無所不學，無所不精，這是源自鄧小平改革的大轉型的巔峰，習近平因此能夠很有信心地宣告中國邁入新時代。中國人能夠和願意學習，清晰體現了他可以仰賴的一個中國特色。這種止於至善的追求，一直是中國歷史上的可敬特質之一。鄧小平

所做的不過是重新打開門戶，讓人民可以去學習所能學的一切。並非所有文化都有這種特點；有了過去四十年的成功，現在中國領導人可以說這種精神根源於儒家思想，而所有中國人都應力求培養這種精神。

習近平和他的同事相信，對於中國未來的問題，人們已有答案，不需要追隨美國和部分西歐國家提供的自由化發展模式。有些歐洲國家把那種模式加以修改，以達成它們的社會主義目標。雖然大部分美國人不接受那些目標，認為不適合他們，但大多數歐洲人並沒有那樣排斥，有幾個歐洲國家公開表明要推行程度不一的社會主義制度。中國人或許不想追隨那些道路，因為他們對於這些國家的政治價值觀在中國是否切實可行懷有疑慮，但他們現在相信帶有資本主義的社會主義是可行的。

簡言之，在某些中國領導人眼中，這個問題的癥結似乎在於如何正確處理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之間的關係。至於它是以資本主義知識、革新和創意為助力的社會主義，還是為了實現某種再分配而經修改和溫和化的資本主義，則將是由人民來選擇。細看之下，這兩組選擇之間的差異並非大得無法彌合，歸根結底只是側重點的問題。如果需要強大的競爭動機以促進發展活力，那就應以資本主義方法為優先；然而，一些社會主義元素使國家變得公平，並滿足更多人民的需要，社會最終會因此得益。這樣，資本主義方式輔之以公眾管理的政策，就會有足夠自由去發展。

另一方面，社會主義的替代選擇須界定一個不同的目標，還要以大多數人民的福祉為重。為了令它實現，就須利用資本主義制度和方式，使這個經濟體能獲得可供再分配的財富；這種差異或許往往會分化國家和制度。我不能預計未來會帶來甚麼，但是，習近平斷言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站在進步的一方。由於這個目標，優越的資本主義方法都應予以採用，只要它們有利於實現社會主義替代方案，並使之能為人信任。現在中國人致力復興絲路，並把重點放在恢復歐亞舊大陸的中心地位，可以視之為避免與美國人信奉的全球資本主義體系對抗之舉。如果世人相信中國的倡議是一種進步的方法，旨在為中國和鄰國造就更公平的社會，而不是對美國制度的威脅，那就可以成為有助相關國家合力建設一個更安全的世界的一小步。

林立偉 譯

註釋

① Ooi Kee Beng, *The Eurasian Core and Its Edges: Dialogues with Wang Gungwu on the History of the World*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2014). 中譯本可參考黃基明著，劉懷昭譯：《王賡武談世界史：歐亞大陸與三大文明》（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8）。

「一帶一路」是地緣政治 戰略嗎？



2013年秋天國家主席習近平在訪問哈薩克斯坦和印尼時，先後提出建設「絲綢之路經濟帶」（「一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一路」）的倡議。這兩個倡議構成所謂「一帶一路」，有些人甚至乾脆稱之為「帶路」。五年來，經過中國政府和習近平的大力推動和倡導，「一帶一路」已經成為中國外交話語體系中使用頻率最高的詞語之一，它也可能是新中國成立以來所提出的外交概念中國際社會認知度最高的一個。在各國的外交和媒體精英中，「一帶一路」可以說是「家喻戶曉」，這本身就彰顯了中國不斷提高的外交影響力。

但是這個名詞自誕生之日起，就引起熱議，可以說是眾說紛紜，褒貶不一。爭議的焦點之一在於「一帶一路」的實質是甚麼？中國提出這一倡議的背後動機和目標是甚麼？中國領導人多次表明「一帶一路」只是一個經濟倡議，是為促進各國之間基礎設施互聯互通而提供的一個合作平台，不是一個地緣政治戰略；而西方的觀察家則傾向於認為「一帶一路」是習近平全球外交大戰略的重要一環，甚至就是這個大戰略本身；如果持續推進，勢將深刻改變世界的地緣政治格局。「一帶一路」究竟是甚麼？它有那麼大的威力嗎？本文將就這個話題從中國政府、國內學者以及海外輿論界等不同的維度作一些探討。

一 「一帶一路」的定位

習近平在2013年最初提出「一帶一路」的時候並沒有給它明確定性。9月在哈薩克斯坦納扎爾巴耶夫大學對大學師生的講話中，他只是在講話的最後部分提到了可以用創新的合作模式，建設「絲綢之路經濟帶」，認為這是一項造福沿線各國人民的大事業。10月在印尼國會的演講中，他也只是在講話的後半部分談到和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的關係時，簡單提到了要用中國政府設立的中國—東盟海上合作基金來共同建設二十一世紀的「海上絲綢之路」，

對它的具體內容也未多加着墨。單從那個時候提出的「一帶一路」看，確實談不上是甚麼地緣政治的大戰略，只是要用古代絲綢之路的歷史符號來促進中國和沿線國家的經貿合作。但是自那時起，中國政府特別是習近平本人推動「一帶一路」建設的外交努力不斷加碼，呈直線上升的趨勢。在2013年10月召開的中央周邊外交工作座談會上，習近平提出要建設好「一帶一路」，「構建區域經濟一體化新格局」。在12月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上，他又把「一帶一路」列為中國經濟六大任務之一，提出要加強戰略規劃，推進「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建設。自這兩個會議對「一帶一路」定調之後，在中國的高層外交活動中，「一帶一路」成為習近平等領導人會見外國首腦時必定提及的話題，幾乎沒有例外。

與此同時，「一帶一路」的範圍和內容也不斷擴大和豐富。從地理上講，「一帶一路」最初按照歷史的軌迹主要涉及東南亞、中亞、南亞和西亞的一些國家，只是在這兩條絲綢之路的末端才到達非洲和歐洲的一些國家。但是「一帶一路」的適用範圍很快擴大到整個亞洲、非洲和歐洲，成為囊括三大洲的超大型合作計劃^①。再後來，美洲也成為「一帶一路」擴展的對象。例如2017年在會見墨西哥總統培尼亞(Enrique Peña Nieto)時，習近平就希望墨西哥深入參與「一帶一路」建設框架內的合作項目，成為「一帶一路」建設向拉丁美洲自然延伸的重要節點。同年在和阿根廷總統馬克里(Mauricio Macri)的會面中，習近平明確提到拉美是「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自然延伸。

目前還沒有明確被列入「一帶一路」的「自然延伸」者，可能就只剩下大洋洲和北美洲，但是這並不妨礙中國領導人和這些國家談論「一帶一路」。例如2016年習近平在和澳大利亞總理特恩布爾(Malcolm Turnbull)的會見中就表示希望「一帶一路」和澳大利亞的「北部大開發」計劃對接。太平洋島國斐濟總理應邀參加了2017年在北京舉行的「一帶一路」高峰論壇。在和密克羅尼西亞總理的會晤中，習近平也表示歡迎密國加入「一帶一路」建設。在所有主要國家中，地處北美洲的美國對「一帶一路」的態度可說是最消極的了。但是2017年在海湖莊園和美國總統特朗普(Donald J. Trump)的會談中，習近平還是歡迎美國參與「一帶一路」框架內的合作。最後，即使是無人居住的極地也難逃「一帶一路」的「天羅地網」，2018年中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發表的《中國的北極政策》白皮書提出了「冰上絲綢之路」的概念，將穿越北極圈的海上航道也納入「一帶一路」的範疇。

總之，「一帶一路」已經成為無遠弗屆的全球性概念。就如習近平所說的，「一帶一路」是全球公共產品，向所有人開放，不排除、也不針對任何一方^②。至於某個國家加入「一帶一路」建設是屬於「路」還是「帶」，似乎已經不那麼重要了。

從對象上看，「一帶一路」最初主要針對中亞和東南亞的發展中國家，但是很快就開始向發達國家頻頻招手，七國集團(G7)和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涵蓋的所有發達國家都是「一帶一路」要吸納的對象。再進一步，「一帶一路」所適用的不僅僅是獨立的主權國家和政府，還包括非國家行為者

(如國際組織和地方政府)。例如在和世界衛生組織、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世界銀行、聯合國、亞太經濟合作組織(APEC)、上海合作組織、二十國集團(G20)、金磚國家峰會等國際組織和國際機制的互動中，習近平都致力於推銷「一帶一路」，希望把「一帶一路」與這些組織本身的目標和計劃聯繫並結合起來，如認為「一帶一路」就是要助力聯合國的〈2030年可持續發展議程〉。他不僅着眼於中央政府，也希望各國的地方政府能夠加入中國的「一帶一路」倡議。在會見德國的北威州、漢堡以及美國的加州地方官員時，習近平都動員他們參加「一帶一路」建設。

從內容上看，「一帶一路」建設最初主要是指陸上基礎設施和海上通道的互聯互通；後來加上了「五通」，即政策溝通、設施聯通、貿易暢通、資金融通、民心相通^③，這就使得「一帶一路」的內容愈來愈具有綜合的性質。接着又出現了中國鄭州—盧森堡之間的「空中絲綢之路」，使得「一帶一路」不僅涵蓋海陸交通，還延伸到空中交通。2016年，習近平再次給「一帶一路」「擴容」，提出了「綠色絲綢之路」、「健康絲綢之路」、「智力絲綢之路」、「和平絲綢之路」。2017年，中國等七國又發起了開發「數字絲綢之路」的倡議。習近平在同年的「一帶一路」高峰論壇上更提出要推動陸上、海上、天上、網上四位一體的聯通。至此，「一帶一路」的內涵已經遠遠超越了最初在一般意義上的基礎設施互聯互通甚至純經貿領域，而日益變成一個綜合的、立體的和複合的網絡體系。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2015年發布的關於推動「一帶一路」建設的願景和行動的文件，對「一帶一路」要達成的目標有這樣的描述：「旨在促進經濟要素有序自由流動、資源高效配置和市場深度融合，推動沿線各國實現經濟政策協調，開展更大範圍、更高水平、更深層次的區域合作，共同打造開放、包容、均衡、普惠的區域經濟合作架構」；「致力於亞歐非大陸及附近海洋的互聯互通，建立和加強沿線各國互聯互通夥伴關係，構建全方位、多層次、複合型的互聯互通網絡，實現沿線各國多元、自主、平衡、可持續的發展」^④。從數量上看，最初的「一帶一路」只包括沿線二十多個國家，但到目前為止已有一百多個國家和國際組織參與，在六十多個國家開展了投資項目，總投資金額可能會超過1萬億美元(也有的估計總投資會超過4萬億美元)。「一帶一路」目前已經包括了約60%的世界人口，約30%的全球國內生產總值(GDP)，而且其規模和範圍還在繼續擴大。

「一帶一路」從一個地區性的互聯互通倡議演變成今天這麼一個超級的龐然大物，如何去加以定義和稱呼呢？中國官方到目前為止用得最多的提法是「一帶一路」倡議。習近平本人用過「一帶一路」設想、倡議、框架，把「一帶一路」定位為「一個包容性巨大的合作平台」、「在新的歷史條件下實行全方位對外開放的重大舉措」，等等。但是在他的有關講話和言論中，還沒有用過「戰略」這個詞來定義「一帶一路」。換言之，「一帶一路」隨你如何定義，但就是不要叫戰略。新華社甚至明文規定不可使用「一帶一路」戰略的提法，而要使用「一帶一路」倡議^⑤。針對海外媒體的渲染，中國官方還多次公開否認

「一帶一路」是中國的地緣政治戰略。習近平等中國領導人多次強調「一帶一路」倡議不是地緣政治工具，而是務實合作平台；它也不是要對現存的國際體系「另起爐灶，推倒重來」，「一帶一路」背後也並沒有隱藏着中國不可告人的戰略意圖。2018年4月，習近平在會見博鰲亞洲論壇理事時更明確指出，「一帶一路」不像國際上有些人所稱，是中國的一個陰謀，「它既不是二戰之後的馬歇爾計劃，也不是甚麼中國的圖謀，要有也是『陽謀』」^⑥。中國外交部發言人也不時強調，「一帶一路」是開放、包容的區域合作倡議，不是地緣政治工具。中國沒有甚麼所謂的謀求勢力範圍的地緣政治意圖，不會做強人所難的事。

雖然中國官方在「一帶一路」定位問題上小心翼翼，但不是所有的相關政府部門對此都嚴格遵守。中國商務部網站一篇介紹「一帶一路」的專題文章裏，作者仍然把它敘述為「一帶一路」戰略——只不過把它說成是國家經濟發展戰略，而不是地緣政治戰略。該文認為在2014年12月中央經濟工作會議上，「一帶一路」已經由國際經濟合作倡議上升為國家經濟發展戰略。它和「京津冀協同發展」、「長江經濟帶建設」並列成為未來中國經濟發展的三大戰略，其中「一帶一路」更是三大戰略之首。這種說法有多少權威性姑且存疑，但是國內外不少學者也視「一帶一路」為戰略，則應該沒有甚麼疑問；本文有關中國學者如何看「一帶一路」的部分也證實了這一點。事實上，習近平在2016年推進「一帶一路」建設工作座談會上的講話中，也提到中央在2014年就通過了「一帶一路」建設的戰略規劃^⑦。如果「一帶一路」不是一個具有戰略意義的項目，又何以需要戰略規劃呢？

二 「海陸統籌」的新戰略？

儘管中國官方刻意淡化「一帶一路」的戰略性，否認它的地緣政治意義，但是中國學者在討論「一帶一路」的時候，倒並不避諱談論這些話題。首先，不少中國學者都認為「一帶一路」的提出是具有戰略意義的。有些學者從廣義上的大戰略角度去看「一帶一路」，認為「一帶一路」的提出不僅僅是新型的區域合作規劃，更是集合政治、經濟、安全、人文內涵的中國周邊大戰略的雛形^⑧。例如，有論者指「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設想，構成了中國面向太平洋全方位對外開放的戰略新格局和周邊外交戰略的新框架^⑨。

其次，很多中國學者也認為「一帶一路」並不只是一個對外經濟開放的戰略，同時也具有地緣政治戰略的涵義。在推行「一帶一路」過程中，經濟和安全的密不可分的，地緣經濟和地緣安全一定是相互滲透的。雖然官方不承認「一帶一路」是一個地緣政治戰略，但是我們也不需要刻意否認或排除「一帶一路」的地緣政治意義，也不應以為中國在推行「一帶一路」時不需要進行地緣政治的謀劃。事實上，「一帶一路」這個包括至少三個大陸、幾十個國家和幾十億人口的宏大構想，其地緣政治意義是不可否認的。這些學者甚至認為「一帶一路」必須承擔起改善中國地緣政治環境的使命，因此它本身就是一個重大

的地緣政治戰略。進一步說，「一帶一路」的成功與否和中國崛起的成功與否息息相關，中國應當把地緣政治的謀劃滲透到圍繞「一帶一路」開展的經濟、文化和外交行動中去^⑩。

即使「一帶一路」本身不是一個地緣政治戰略，但是在推行的過程中也必須考慮國家安全的問題。如有學者認為「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輻射區域與對國家能源安全至關重要的海上通道高度重合，應當把「一路」的建設重點和海上戰略支點的布局有機結合起來，以兼顧經濟與安全利益^⑪。所謂「戰略支點」，是指將一些具有戰略意義的港口建成中國海軍的補給和休整點，如巴基斯坦的瓜達爾港(Gwadar Port)、斯里蘭卡的漢班托塔港(Hambantota Port)等，而「一帶一路」的提出為構築中國在沿線地區的戰略支點提供了一個便捷的操作平台。也有不少中國學者談到了「一帶一路」的戰略風險，也就是說在「一帶一路」建設過程中，即使是純經濟的基礎設施項目也可能因為各種內外因素而產生不可控的代價和風險；「一帶一路」的規模和範圍愈是擴大，這種風險的可能性就愈大。

還有一些學者認為一個崛起的中國需要構建自己的地緣政治理論，客觀而言，「一帶一路」的提出會在一定程度上強化中國對地緣政治理論研究的需要^⑫。進入二十一世紀之後，中國學術界出現了數次關於「陸權」和「海權」的大討論。歷史上，中國一直被認為主要是一個大陸型的陸權國家。但是隨着中國利益和力量向海外不斷擴張及加強，海洋對中國國家利益的重要性隨之顯現。2003年，胡錦濤首次提出要破解所謂「馬六甲困局」；《2006年中國的國防》白皮書首次提到了海上運輸通道的安全問題；2012年，中國政府明確提出了建設海洋強國的戰略目標，由此，中國開始了從陸權國家向海權國家的轉變。

在這一轉變過程中，中國學者之間的討論應當說起了一定的推動作用。爭論的焦點是：中國到底是一個陸權國家還是海權國家？對中國而言，海權和陸權哪個是更重要的？比較傳統的看法認為中國主要是一個大陸型國家，這是由大陸空間在中國總體結構中的地位和作用所決定的；中國的崛起必然表現為陸權第一的發展趨勢。海權的發展當然也重要，但是海權和陸權相比是次要的，是從屬性質的。中國應該以陸權發展為戰略重點，將有限的資源投入發展海權^⑬。但是另一批學者則持相反的意見，他們從本世紀初就開始強調海權對中國未來崛起的重要性，認為中國經由海路的外向型經濟一旦形成，必然需要強大的海權來保護海上通道、海上領土和海上資源。陸權從屬於海權是強國的標誌，海權從屬於陸權則是弱國的標誌^⑭。這一爭論在中國是否需要建造航空母艦的問題上達到高潮。「陸權派」認為中國應該緩建航母，把有限資源應用到發展陸軍上；而「海權派」則認為航母是維護中國領土完整和日益擴展的海上利益的利器。隨着中國第一艘航母成軍、第二艘國產航母下水，至少可以說「海權派」在這個問題上佔了上風。

關於航母的爭論，反映出來的是更深層次的地緣政治大戰略問題，那就是中國的國家安全戰略重點究竟應該是面向海洋還是大陸？這個問題在「一帶一路」提出之前，在學術界一直沒有定論。2010年之後，隨着中國在南海、東

海領土和海洋權益問題上與鄰國的矛盾愈益激化，以及美國奧巴馬 (Barack Obama) 政府「重返亞太」戰略的逐漸成形，中國在東亞海上方向發展所面臨的壓力和挑戰日增。對此，一些學者又提出了向西 (即歐亞大陸方向) 發展的政策建議，以避開美國戰略東移的鋒芒，實現中國地緣政治戰略的再平衡^⑮。比較有代表性的是旅美華人學者高柏提出的以高鐵為主要地緣政治工具的陸權理論。他認為美國重返亞太導致中國周邊地緣政治形勢嚴峻，以中國為主導的東亞、東南亞經濟一體化面臨瓶頸，在中國過去四十年改革開放所依賴的「藍海戰略」受阻的情況下，中國必須另謀出路，通過建設通往中亞、南亞、中東、東歐、俄國乃至一直到達西歐的高鐵來推動歐亞大陸的經濟一體化，從而實現陸權時代的回歸，而這一回歸將凸顯中國的地緣政治優勢。中國這一以歐亞大陸為主體的新陸權戰略將形成對以美國為代表的環太平洋海權戰略在全球範圍內的戰略對沖^⑯。

然而，高柏的這一新陸權戰略也受到了一些學者的質疑。他們認為以歐亞大陸經濟整合為核心的陸權戰略有較大的風險，既無法迴避中美之間的戰略衝突，也可能導致中俄關係和中國與中亞關係的複雜化，從而對中國的利益造成損害。雖然作為一個海陸複合型的強國，中國需要在海陸兩個方向保持平衡，缺一不可，但是中國的主要出路仍然是在確保陸上邊界穩定的前提下，集中精力向海洋謀求發展。這已經為中國幾十年改革開放的成功經驗所證明^⑰。

中國學者關於海權與陸權的幾番爭論，實際上反映了中國作為一個海陸複合型國家面對的困境和挑戰。一方面，由於經濟體量和資源的有限性，中國可能無法同時發展陸權和海權，必然在一個時期內有所選擇，有所側重；另一方面，中國又必須在資源分配上做到海陸平衡，不能顧此失彼。海陸複合型國家雖給中國帶來戰略上的迴旋餘地，但處理不好又可能導致腹背受敵。因此，「一帶一路」構想的出現或許也是為了擺脫海陸之爭的一種嘗試和努力。一些學者認為用「海陸統籌」取代「海陸兩分」，以海帶陸，以陸促海，是新時期中國進取型地緣政治戰略的核心手段，而這些手段正逐漸被整合進以「一帶一路」為核心的地緣政治經濟戰略當中。從這個意義上講，「一帶一路」是中國在汲取自身歷史教訓的基礎上，為克服大國崛起困境而提出的新的大戰略^⑱。在台灣，有學者也認為「一帶一路」將形成「陸海統籌」的經濟迴圈，打破長期以來陸權與海權分立的格局，推動形成一個歐亞大陸與太平洋、印度洋和大西洋完全連接，陸海一體的地緣空間格局^⑲。的確，這麼一個宏大架構對地緣政治潛在的革命性影響是無法否認的。

三 通往帝國的道路？

海外特別是西方輿論界對「一帶一路」的看法總體上正好和中國官方的看法形成兩個極端。中國官方力圖否認或沖淡「一帶一路」的戰略和地緣政治意義，而西方輿論則竭力強調或突出「一帶一路」的地緣政治色彩，把它說成是

習近平試圖改變和重塑以美國為中心的地緣政治格局、建立中國主導地位的大手筆，傾向誇大中國領導人的戰略想像力和企圖心。例如《金融時報》(The Financial Times)有評論把「一帶一路」說成是中國通往新的帝國道路的「大博弈」(great game)，其目的是要恢復中國古代漢朝的榮光。它是繼「馬歇爾計劃」之後全球最大的經濟外交項目，對確立中國在世界上的地位有重大意義。北京將利用「一帶一路」在亞洲建立新的勢力範圍，因此它是十九世紀「大博弈」的現代版^②。

另外，有法國學者描繪了一幅更聳人聽聞的畫面，認為「一帶一路」將開闢一系列新的經濟和戰略可能性，中國當局希望「一帶一路」最終會導致如下局面：歐洲將只是亞洲大陸盡頭的一個半島，在經濟上高度融合並依賴中國的經濟火車頭，而美國則變成了一個遙遠的島嶼，在大西洋和太平洋之間漂浮。中國所設想的洲際經濟走廊將改變全球景觀，將戰略和商業的中心從海洋轉移到歐亞大陸，這將削弱美國的海軍優勢。這個走廊將加劇歐洲內部在亞洲政策上的分歧，激化歐美之間的商業競爭。如果歐洲進一步轉向亞洲而不是大西洋，如果中國成功地將自己和俄羅斯、中亞、東歐和中東更緊密地連接起來，那麼美國可能不得不大幅度地改變它對這些地區乃至全世界的政策^③。

上述對「一帶一路」的敘事似乎把它戲劇化和理想化了，但是開放式的、看似沒有止境的「一帶一路」架構給西方觀察家帶來的觀念上的衝擊卻是真實的，這也許不是習近平提出「一帶一路」的初衷，但確是其產生的客觀效果。很多外國觀察家都同意，「一帶一路」的規模和範圍是史無前例的，如果全面實施，必將對世界秩序結構的轉變產生重大影響。西方如果還停留在用傳統的方法(如勢力平衡)來應對的話，是遠遠不夠的^④。

當然也不是所有的外國觀察家都同意這樣的觀點，「一帶一路」的性質到底是甚麼，還有商榷的餘地。一種觀點把「一帶一路」看成是中國當代新的地緣政治大戰略。中國不僅用它來反擊美國的「重返亞太」戰略，而且這是一個針對美國利益佔上風的現存國際制度安排、有創意的替代性戰略。如果「一帶一路」成功，不僅會加強中國的地緣政治利益，從而擴大中國的勢力範圍，而且可以重塑它和周邊國家，包括中亞和東南亞國家的互動，使中國周邊出現有利於中國的地緣政治景觀。「一帶一路」可能導致世界經濟重心的轉移，出現新的歐亞地緣政治空間，這或許會成為歐美和美亞地緣政治空間的對立面和替代物，標誌着以海洋為基礎的網絡向以大陸為基礎的網絡的轉移。從這個角度出發，「一帶一路」將是中國的一個重大政治勝利，標誌着中國從一個規則追隨者變成規則制訂者，從維持現狀國家變成改變現狀國家。

另一種看法則認為，「一帶一路」只是把中國在中亞和東南亞國家已經存在的利益、已經建立的關係和已經開展的項目，用一個無所不包的新名詞來加以概括，並不是一個全新的地緣政治戰略；一個新的地緣政治戰略要有一個關於國家戰略目標的綜合性聲明。雖然「一帶一路」也有關於一般和具體政策建議的綜合性聲明，但是它沒有包括中國外交的一些關鍵的部分，如中美關係，中國在東北亞的政治、經濟和安全利益等。事實上，中國的主要安全

挑戰在「一帶一路」規劃中基本被忽視了。從這個角度看，「一帶一路」談不上是中國的新地緣政治戰略²³。

這個觀點得到了其他一些學者的響應。例如美國有論者認為不應把「一帶一路」的地位看得太重，「一帶一路」目前來看主要還只是個幻想，並沒有實際損害美國的地位。從「一帶」來看，中國大部分出口產品的目的地還是海洋國家，不是大陸國家。歐亞大陸處於危機之中，中亞國家對中國來說不是一個非常具發展潛力的市場，而且這一地區政治很不穩定。所以，「『一帶』不是走向繁榮，而是走向災難的長征」。對美國來說，更重要的是「一路」。就像在歐亞大陸一樣，美國在海上的戰略目標是防止出現一個能夠挑戰美國霸權的國家，並確保海上通道的安全。美國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接受中國在歐亞大陸的影響，但是不能容忍和「一路」野心相匹配的中國海軍的發展。但是，就「一路」而言，中國所修建的項目的重要性還是被誇大了。建設港口並不會自動為中國海軍或陸軍帶來永久性的基地，而且中國海軍雖然在過去二十五年來進步很大，但仍然沒有能力在遠離大陸的國家進行長期的部署。此外，還有其他不利於中國的因素，例如這裏的很多國家對中國懷有疑慮，而日本、印度、韓國、澳大利亞等國的海軍都相當強大，能夠對中國的強大海軍起制約作用。所以，「一帶一路」並非外界想像那麼可怕，宣布以後也沒有產生太多看得見的結果；「一帶一路」的成功不會改變世界的勢力平衡²⁴。其他論者也指出北京提出的「一帶一路」其實並不是全新的東西。早在計劃提出以前，中國公司已經在其他國家建造基礎設施、提供貸款。像巴基斯坦瓜達爾港的建設在2002年就已經開始了，現在卻被說成是「一帶一路」的標誌性成就²⁵。

與「一帶一路」是否代表了中國新的地緣政治大戰略的討論相關聯的，是如何看待「一帶一路」建設中的經濟和地緣政治因素。如前所述，大部分西方觀察家熱衷於強調「一帶一路」的地緣政治色彩。例如他們認為中國的一個重大擔憂是它的貿易通道在和美國及其盟國發生衝突的時候會受阻，而「一帶一路」可以增加中國對其貿易通道沿線國家的影響力，從東亞，經過印度洋、中亞、中東，到達非洲和歐洲。他們意識到中國在「一路」援建的很多港口碼頭項目都與戰略目標有關，如瓜達爾港、漢班托塔港、緬甸皎漂港(Kyaukpyu Port)，還有吉布提的港口等都是可以軍民兩用的；深水港可以停泊萬噸巨輪，也可以停泊大型軍艦。僅在2017年上半年，中國公司就宣布收購或者投資九個港口，五個在印度洋。論者認為這些對港口的投資雖然也有經濟因素的考量，但主要還是受到戰略目標的驅使。中國會用這些港口來為軍事資產服務，以滿足中國日益增長的國家安全利益。有的學者指出，要測試中國建設這些港口是為了經濟還是戰略目的，辦法之一就是看這些港口建設項目在經濟上是否划得來；如果經濟上無利可圖，就可以間接說明北京另有所圖。當然，使這些設施在商業上具有競爭力的因素也可以增加它們在戰略上的用途²⁶。中國在能源項目、鐵路和港口設置方面的投資將為其帶來比經濟回報更大的地緣政治紅利，例如它將抵消美國和日本在東亞給中國施加的地緣政治壓力。特別是在中美關係緊張、中美貿易戰開打的情況下，「一帶一路」中

歐洲對中國的重要性將會增加。因此，從中國義烏到英國倫敦的中歐班列的地緣政治意義就愈發顯現出來²⁷。美國《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關於「一帶一路」的系列報導，也充斥着中國為了地緣政治目的而對「一路」一些沿線國家的港口碼頭設施巧取豪奪的故事²⁸。

但是，另外一些比較平衡的觀點認為，過份強調「一帶一路」的地緣政治色彩是無益的。例如美國國際戰略研究中心(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2016年的一份研究報告就認為「一帶一路」不是出於中國的地緣政治野心，而主要是為了滿足中國國內的經濟增長需要：一個是使內地省份富起來，另一個是要開發新的市場來吸收中國過剩的產能和產品。因此，有的分析認為「一帶一路」本質上還是一個經濟項目，其主要目的是釋放中國國內過剩的產能；同時「一帶一路」沿線大部分國家都可以向中國提供所需要的能源和原材料²⁹。還有分析認為，雖然「一帶一路」確實有地緣政治的考量，但是軍事和地緣政治因素相對於經濟必要性來說是次要的；「一帶一路」的主要目標是維持國內的經濟增長。雖然戰略動機並非首要，但是「一帶一路」的規模、地理和體量決定它將帶來重要的軍事和地緣政治後果，它會為北京提供這方面的機會，也會帶來風險³⁰。

一些學者認為，雖然中國把「一帶一路」說成是純經濟發展的無害工程有其問題，但是把「一帶一路」完全說成是中美之間爭奪亞太和全球霸權的工具也帶有片面性。更全面的做法，應該是從政治、經濟結合和互動的角度去看「一帶一路」。「一帶一路」是一個和地緣政治有關的項目，在推行過程中，政治和經濟的互動使它具有了地緣政治的意義。但是由於捲入「一帶一路」過程中的多種行為者和代理人有着非常不同的目標和動機，因此「一帶一路」帶來的結果是很難預測的；中國不一定能夠通過經濟聯通的項目成功地實現領土擴張。所以，必須了解「一帶一路」作為一種地緣政治過程的複雜性。雖然中國認為「一帶一路」只是一個經濟上推進互聯互通的項目，但是在推動的過程中，由於政治與經濟因素的互動，將會改變全球的地緣政治面貌³¹。

四 結語

通過以上的初步分析，對「一帶一路」是不是中國的地緣政治戰略的問題，用「是」還是「不是」來回答，似乎都有簡單化之嫌。但是我們至少可以有以下一些觀察。

「一帶一路」剛剛提出來的時候，它的目標相對單純，範圍也比較有限，那就是要通過基礎設施的互聯互通，來推動地區經濟的融合和發展。應該說，習近平的初衷並不是要提出一個新的地緣政治戰略。但是隨着「一帶一路」的內涵和外延不斷擴大和延伸，「一帶一路」看起來就愈來愈像個戰略，而不再是一個簡單的倡議。中國領導人一再強調，「一帶一路」要和沿線國家的發展戰略對接。如果「一帶一路」本身不是一個戰略的話，那又如何和別國的戰略

對接呢？那麼它究竟是怎樣的一個戰略呢？習近平在中共第十九次全國代表大會的報告中提到，在推進中國特色大國外交的過程中，形成了「全方位、多層次、立體化」的外交布局，而「一帶一路」是這種外交布局的重要組成部分。這就說明「一帶一路」至少是中國外交戰略的一部分。如果一定要說「一帶一路」和地緣有關，那麼到目前為止，它更多的是一個地緣經濟戰略，而不是一個地緣政治戰略。沒有太多的迹象表明，中國試圖通過「一帶一路」來建立像美國那樣的永久性軍事和安全存在，以達到控制沿線國家、部署和投擲中國力量的目的。許多西方媒體關於這方面的分析，都是建立在假設而非現實的基礎之上。

即使「一帶一路」不是一個明確的地緣政治戰略，它的成功實施也必將產生地緣政治的影響和後果。例如歐亞大陸橋的開通、中巴經濟走廊（CPEC）的建成、印度洋沿岸國家重要港口設施的落成等，都將改變所在地區的地緣政治面貌。在這一點上，中國學者和西方觀察家的分析其實有相當大的重合性。倒是中國官方對「一帶一路」潛在的地緣政治影響總是諱莫如深，刻意迴避，其實大可不必。中國作為一個全球性的大國，追求正當的地緣政治利益無可厚非。相反，刻意掩蓋「一帶一路」的戰略和地緣政治意涵，反而會引起人們對其背後動機的猜疑。另外，適當控制「一帶一路」的規模，不搞華而不實、大而無當的「巨無霸」，可能也是減少有關國家不安和恐懼感的有效途徑。

註釋

① 例如，在2018年7月習近平對塞內加爾的訪問中，塞內加爾成為西非第一個和中國簽署「一帶一路」合作協議的國家。

② 〈習近平在「一帶一路」國際合作高峰論壇圓桌峰會上的開幕辭〉（2017年5月16日），中國共產黨新聞網，<http://cpc.people.com.cn/n1/2017/0516/c64094-29277193.html>。

③ 〈「一帶一路」內涵豐厚 意義深遠〉（2015年3月29日），新華網，www.xinhuanet.com/world/2015-03/29/c_127632204.htm。

④ 國家發展改革委、外交部、商務部：〈推動共建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願景與行動〉（2015年3月），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網，www.mofcom.gov.cn/article/i/dxfw/jlyd/201601/20160101243342.shtml。

⑤ 〈新華社又公布一批禁用詞，不使用「一帶一路」戰略的提法，而使用「一帶一路」倡議〉（2018年2月26日），中國飼料行業信息網，www.feedtrade.com.cn/news/finance/2018-02-26/2030444.html。

⑥ 〈習近平：「一帶一路」沒有陰謀〉（2018年4月11日），新華網，www.xinhuanet.com/politics/2018-04/11/c_1122668091.htm。

⑦ 〈習近平：讓「一帶一路」建設造福沿線各國人民〉（2016年8月17日），新華網，www.xinhuanet.com/politics/2016-08/17/c_1119408654.htm。

⑧⑩ 張潔：〈海上通道安全與中國戰略支點的構建——兼談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安全考量〉（2015年6月15日），環球視野，www.globalview.cn/html/zhongguo/info_3755.html。

⑨ 蔡鵬鴻：〈為構築海上絲綢之路搭建平台：前景和挑戰〉（2014年4月9日），人民網，<http://world.people.com.cn/n/2014/0409/c1002-24857620.html>。

- ⑩ 周平：〈「一帶一路」面臨的地緣政治風險及其管控〉（2016年4月1日），壹讀，<https://read01.com/PaxRE7.html#.W1AwEGdIKvE>。
- ⑪ 李紅梅：〈地緣政治理論演變的新特點及對中國地緣戰略的思考〉，《國際展望》，2017年第6期，頁106。
- ⑫ 葉自成：〈中國海權從屬於陸權應緩建航母〉（2007年4月3日），愛思想網，www.aisixiang.com/data/13786.html。
- ⑬ 倪樂雄：〈航母與中國的海權戰略〉（2007年4月8日），愛思想網，www.aisixiang.com/data/13856.html。
- ⑭ 王輯思：〈「西進」，中國地緣戰略的再平衡〉，《環球時報》，2012年10月17日。
- ⑮ 高柏：〈高鐵與中國21世紀大戰略〉（2011年3月15日），經濟觀察網，www.eeo.com.cn/observer/gcj/2011/03/15/196317.shtml。
- ⑯ 吳征宇：〈向「陸」還是向「洋」？——對《高鐵與21世紀大戰略》的再思考〉，《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3年2月號，頁105-13。
- ⑰ 李曉、李俊久：〈「一帶一路」與中國地緣政治經濟戰略的重構〉（2015年12月18日），環球視野，www.globalview.cn/html/strategy/info_7990.html。
- ⑱ 蔣復華：〈從「一帶一路」戰略探討中共地緣政治所面臨的挑戰〉，《海軍學術雙月刊》，第50卷第5期（2016年10月），<https://navy.mnd.gov.tw/Files/Paper/3-一帶一路戰略探討.pdf>。
- ⑲ “China’s Great Game: Road to a New Empire”, *Financial Times*, 13 October 2015.
- ⑳ Nadège Rolland, “China’s New Silk Road” (12 February 2015), www.nbr.org/research/activity.aspx?id=531.
- ㉑㉒ Kadira Pethiyagoda, “What’s Driving China’s New Silk Road, and How Should the West Respond?” (17 May 2017), www.brookings.edu/blog/order-from-chaos/2017/05/17/whats-driving-chinas-new-silk-road-and-how-should-the-west-respond/.
- ㉓ Christian Ploberger, “One Belt, One Road—China’s New Grand Strategy”, *Journal of Chinese Economic and Business Studies* 15, no. 3 (2017): 289-305.
- ㉔ “One Belt, One Road: When a Trade Route Isn’t a Trade Router” (13 July 2017), <https://geopoliticalfutures.com/one-belt-one-road-trade-route-isnt-trade-route/>.
- ㉕ Alexander Gabuev, “The Silk Road to Nowhere” (24 May 2017), <http://carnegieendowment.org/publications/?fa=70061>.
- ㉖ Matthew P. Funaiolo and Jonathan E. Hillman, “China’s Maritime Silk Road Initiative: Economic Drivers and Challenges” (2 April 2018), www.csis.org/analysis/chinas-maritime-silk-road-initiative-economic-drivers-and-challenges.
- ㉗ Robbie Gramer, “All Aboard China’s ‘New Silk Road’ Express” (4 January 2017), <https://foreignpolicy.com/2017/01/04/all-aboard-chinas-new-silk-road-express-yiwu-to-london-train-geopolitics-one-belt-one-road/>.
- ㉘ 〈「一帶一路」造成的「白象」〉（2018年7月3日），紐約時報中文網，<https://cn.nytimes.com/culture/20180703/c03wod-whiteelephant/zh-hant/>。
- ㉙ Ely Ratner, “Geostrategic and Military Drivers and Implications of the Belt and Road Initiative”, prepared statement before the U.S.-China Economic and Security Review Commission (25 January 2018), https://cfrd8-files.cfr.org/sites/default/files/report_pdf/Geostrategic%20and%20Military%20Drivers%20and%20Implications%20of%20the%20Belt%20and%20Road%20Initiative%20Final.pdf.
- ㉚ Jean-Marc F. Blanchard and Colin Flint, “The Geopolitics of China’s Maritime Silk Road Initiative”, *Geopolitics* 22, no. 2 (2017): 223-45.

「一帶一路」下香港參與 亞洲基建的挑戰

羅祥國 馮嘉耀

一 香港參與「一帶一路」基建投資的優勢

中國政府在2013年提倡的「一帶一路」是中國參與世界經濟、社會和政治的重大策略，意在促成與其他夥伴國家建立雙贏局面；理論上有利中國的經濟和外交，促進全球經濟發展及世界和平。事實上，對於中國政府的倡議，至今已有一些國家的政府和學者質疑其動機和成效^①。因此，除非中國政府能以具體行動回應，並向個別發展中國家提供實際需要的基礎建設投資；尤其需要重視當地的經濟效益、就業、還款能力、工程質素和安全、環保等問題，「一帶一路」的基建投資項目才能達致預期效果。

「一帶一路」涉及擴大沿線國家之間商品和服務、人才、文化和資訊的交流，在項目開發過程中，中國將提供更廣泛的基建投資。為支持這新一輪基建計劃，中國在2015年12月牽頭成立了總值1,000億美元的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亞投行），共有五十七個國家成為創始成員，至2018年6月底參與國家增加到八十七個（香港亦於2017年加入）^②；每年度投資目標將在2020年底增至40億至50億美元^③。在此之前，中國還在2014年成立了總值400億美元的絲路基金；而2013年成立、總部設於上海的新開發銀行（又稱金磚國家開發銀行，創始資本為500億美元）亦能為基建發展項目提供貸款。

按照2017年亞洲開發銀行（ADB）的報告，亞太區發展中國家的基建需求在2016至2030年間將超過22.6萬億美元；平均每年需投放1.5萬億美元的基建投資，以維持該地區現有的增長速度^④。此外，據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

* 本研究獲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全球中國研究計劃俞亦彤小姐、決策科學與企業經濟學系袁沛汶小姐的協助，深表謝意。

和聯合國貿易發展會議的報告指出，中國公司在很短的時間內成為東盟國家基建的主要參與者^⑤；事實上，中國的基建投資早已遍布世界各大洲。有論者分別評論了中國在南美洲和非洲的基建投資，認為所有參與其中的國家都受益於中國的投資，道路、港口和公共交通設施都得到改善，同時建議中國投資者應注意配合當地情況，廣泛與當地夥伴合作^⑥。

過去幾年，中國一直在推動「一帶一路」的基建投資，近年香港特區政府也不斷強調香港處於非常有利的地位，可以參與並受益於中國的基建投資，其中主要的有利因素包括：(1) 香港與內地持續深化經濟融合；(2) 香港具備非常有利的營運環境；(3) 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能為這些基建項目提供資金；(4) 香港基建企業擁有投資和執行各類基建項目的寶貴經驗^⑦。

為了推廣「一帶一路」，2016年，行政長官辦公室屬下正式成立了「一帶一路」辦公室，以統籌整個政府制訂和執行相關策略的工作。香港金融管理局在同年7月成立了基建融資促進辦公室，共有十九個合作夥伴，以推動香港金融業參與基建項目，尋找更多投資機會；而保險業監管局不久將成立一站式的平台，讓業界能更有效地提供保險產品，以配合「一帶一路」基建項目的風險管理。在過去幾年，貿易發展局組織了很多國際研討會和海外訪問團推廣「一帶一路」，並建立了一個關於「一帶一路」的綜合性資訊網站；商界和其他組織也舉辦了許多交流團和研討會^⑧。

表面上，雖然香港在參與「一帶一路」的基建投資方面擁有一些優勢，但同時面對很多局限和嚴峻的挑戰。本文作為初步的研究，嘗試探討香港參與「一帶一路」基建投資的實際情況；為了更能突出重點，我們集中討論香港在亞洲的基建投資和參與（不包括在中國國內的投資）。

以下先簡單介紹香港與亞洲的經濟關係，以及香港建造業近年對「一帶一路」的參與；接着分別分析香港本地大型基建公司在亞洲的直接投資和參與，以及國內基建公司在香港的業務重點；介紹金融業、法律和工程等專業服務在支援「一帶一路」基建中扮演的角色；最後論述新加坡致力發展成為亞洲基建樞紐的政策對香港的挑戰，並為促進香港成為亞洲基建服務樞紐提出初步的政策建議。

二 香港與亞洲的經濟關係

香港是全球第七大商品貿易經濟體，貿易地位得到優良的海空航運和陸路物流的支持，長久以來一直保持着與亞洲各經濟體的緊密關係。2017年，東亞（包括中國）佔香港總商品貿易的65.6%，東南亞國家則佔11.4%；但香港與其他亞洲地區的貿易關係較弱：南亞佔3.5%，中東佔2%，中亞佔0.4%（表1）。

目前尚未有統計數據能全面準確地記錄香港在亞洲國家的對外直接投資。根據2016年香港特區政府的統計數字，香港對外直接總投資地前五位分

表1 2017年香港與亞洲的商品貿易額(十億港元)

	亞洲分區						亞洲 總計	香港 總計
	東亞		東南亞	南亞	中東	中亞		
	中國	東亞其 餘區域						
貿易 總額	4,139 (7.1%)	1,259 (13%)	938 (12.0%)	286 (24.9%)	165 (1.0%)	31 (41.9%)	6,818 (9.4%)	8,233 (8.4%)
比 例	50.3%	15.3%	11.4%	3.5%	2.0%	0.4%	82.8%	

資料來源：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香港對外商品貿易(2017年12月)〉(2018年2月)，
www.statistics.gov.hk/pub/B10200052017MM12B0100.pdf，頁1、6、8。

說明：括號內的百分比是相較去年同期增長率；最下方的百分比為該地區與香港總計的比例。

別為中國內地、英屬維爾京群島、開曼群島、百慕大及英國；香港的對外直接投資中有很大大一部分(約45%)通過這些「避稅天堂」到達最終目的地。因此，最後進入亞洲各國(中國以外)的投資有多少，實在難以估算^⑨。

此外，根據東盟的官方統計，在2012到2016年間，香港在東盟的直接投資達325億美元，是排名第六的境外投資者^⑩。中國商務部的數據表明，截至2016年底，中國的對外投資累計達13,600億美元，其中約58%以香港為終站或中轉站^⑪。香港的金融及專業服務，為投入東盟及其他亞洲地區的大量資金提供了服務。

在國際聯通性方面，來往香港與亞洲各經濟體的航線和航班數量，也可以表明香港與這些經濟體之間的經濟和文化聯繫。香港作為中國南部的國際航空樞紐，佔據了連接亞洲各主要城市的極有利位置^⑫。強大的網絡同樣體現於航空貨運服務方面，香港多年來一直高踞國際航空貨運量的第一位。

長期以來，香港與東北亞、東南亞國家和地區都有很強的經濟和文化聯繫；在國家「一帶一路」的倡議下，香港在東北亞和東南亞將會有更多的投資商機。至於南亞、中東和中亞，香港與這些地區的聯繫較為薄弱，未來的發展尚待突破。

三 香港建造業與「一帶一路」

香港建造業的特點是擁有眾多的國際承建商，而大型的本地承建商較少；香港透過它們參與「一帶一路」的基建項目，主要出口服務包括項目管理、工程諮詢和建造項目的工程設計等。參與建造的工程師涵蓋多個專業範疇，包括土木、結構、屋宇、測量、環境、電氣和機械。據政府統計處2016年的

統計數字，包括基建項目在內的「建築、工程、科學及其他技術服務」，其服務輸出價值約40億港元，佔整體的服務業出口相對較低，僅為0.5%^⑬，可見香港建造業在海外參與基建服務項目並不多。

自2007年香港政府宣布「十大建設計劃」（十大基建）以來，土木工程行業的產值持續增長，同時提升了香港作為多元基建服務樞紐的承載力。從2011到2016年，土木工程產業總產值從378億港元上升到697億港元；2016年，該行業佔建造業總收益的17.2%^⑭。

香港在管理國際基建項目方面具備多年經驗，對中國內地公司有很大吸引力。2017年9月11日在香港主辦的「一帶一路」高峰論壇上，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表示，有意與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共同開發「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鐵路項目，以改善相關地區的連通性。中國鐵建董事長孟鳳朝更強調：「香港的鐵路公司不能缺席『一帶一路』項目。」^⑮此外，前特首梁振英經常強調香港應扮演「超級聯繫人」的角色，以協助國內企業「走出去」^⑯。近年中東、印度、印尼及泰國等新興經濟體正逐步城市化，這些國家和地區亟需香港建造業的專業知識幫助它們建設優質基建；例如早在2011年，協興建築在阿布達比酋長國的馬斯達爾城（Masdar）已完成一所「低碳」大學的工程。不過，香港建造業是否能加強參與「一帶一路」國家的基建市場，其發展進程值得繼續關注。

四 香港主要企業在亞洲的直接基建投資

香港本地的大型基建和能源公司一直積極參與國內的基建投資和管理，近年擴展到海外的發達國家，亦開始投資於亞洲的發展中國家（表2）。

和黃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是全球經營港口相關業務的最大公司，在二十六個國家營運約五十個港口^⑰；在亞洲的印尼、巴基斯坦、南韓、馬來西亞、亞曼等都有長期投資。2016年中，和黃港口簽訂一項協議，建造和營運柬埔寨的貢布國際港口（Kampot Port），總投資達3億美元^⑱。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香港投資控股公司，經營港口相關業務；其國內業務在所有投資國內港口業務的公司中排名第一，全球業務排行第二；在十五個經濟體投資了約三十個港口，其中包括中國大陸、澳洲、比利時、吉布提、馬爾他、摩洛哥、南韓、斯里蘭卡、美國等^⑲。2017年7月，招商局港口控股持有主要權益的一家合資企業成功取得斯里蘭卡南部的漢班托塔港（Hambantota Port）長達九十九年的租借使用權，並承諾作進一步的投資和發展^⑳；該港口是招商局港口控股繼科倫坡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Colombo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Ltd.）之後，在斯里蘭卡取得的第二個重大項目。

表2 香港公司參與的部分「一帶一路」基建項目(2005-2017)

公司	合作國家	項目	項目開始年份	投資額(美元)	項目性質	進度
和黃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阿曼	蘇哈爾港	2005	1.3億	建造和營運	進一步擴展
	柬埔寨	貢布國際港口	2016	3億	建造和營運	最新簽訂諒解備忘錄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斯里蘭卡	漢班托塔港	2017	11.2億	購入	剛取得控制權，進一步投資發展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	印度	哈格爾發電廠(燃煤)	2008	8億	建造和營運	有困難，但營運取得進展
	越南	永昂二期發電廠(燃煤)	2007	12億	合資、建造和營運	起步階段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	泰國	岸上油田勘探和開採項目	2012	1.7億	開採和營運	穩定增長

資料來源：各上市公司的近年年報及新聞公告，參見(1)〈大事紀要：2005〉，和記黃埔有限公司網，www.hutchison-whampoa.com/tc/about/milestones/?year=2005；〈和黃斥10億投資阿曼港口〉，《星島日報》，2013年1月21日，<https://hk.news.yahoo.com/和黃斥10億投資阿曼港口-220456214--finance.html>；Cheng Sokhong and Kali Kotoski, "Tycoon Try Pheap Plans \$300M Kampot Port", *The Phnom Penh Post*, 1 June 2016, www.phnompenhpost.com/business/tycoon-try-pheap-plans-300m-kampot-port；(2)〈招商局港口入股漢班托塔港專案順利簽約〉(2017年8月1日)，招商局網，www.cmpport.com.hk/wrap/news/Detail.aspx?id=10007340；(3)〈中電完成印度哈格爾電廠融資安排〉(2009年9月27日)，中電控股有限公司網，www.clpgroup.com/tc/Media-Resources-site/Current%20Releases/20090917_Chi.pdf；〈中電：印度哈格爾電廠營運表現6至18個月內改善，已作減值撥備〉，《香港經濟日報》，2013年2月25日，<https://invest.hket.com/article/308794/>；中電：印度哈格爾電廠營運表現6至18個月內改善，已作減值撥備；"Vietnam, OneEnergy to Build \$1.2 Bln Power Plant", *Reuters*, 31 August 2017, <https://uk.reuters.com/article/vietnam-energy-plant-idUKHAN22408420070831>；中電控股有限公司：〈中電控股2009年報〉(2010年)，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0/0310/00002_750046/C107.pdf，頁56；〈穩健多元業務組合帶來穩步增長〉(2018年2月26日)，www.clp.com.hk/zh/Current%20Releases/20180226_tc.pdf，頁3；〈2018年季度簡報(1月至3月)〉，[www.clpgroup.com/tc/Investors-Information-site/Announcements%20and%20Circulars/2018/c_1st%20Quarterly%20Statement%20\(announcement%20version\)%20\(20180511\).pdf](http://www.clpgroup.com/tc/Investors-Information-site/Announcements%20and%20Circulars/2018/c_1st%20Quarterly%20Statement%20(announcement%20version)%20(20180511).pdf)，頁3；(4)〈煤氣公司收購泰國岸上油田勘探和開採項目〉(2012年7月26日)，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網，www.towngas.com/tc/Media-Resources/News/2012/Towngas-acquired-an-onshore-Oil-Exploration-and-Pr。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在印度的投資是一個重要的案例。中電正在印度經營兩家化石燃料發電廠和十三座風力發電場，在2002年購入位於古加拉特邦

(Gujarat) 的 Paguthan 電廠後，在 2008 年又成功投得位於哈里亞納邦 (Haryana) 的哈格爾 (Jhajjar) 電廠 1,320 兆瓦燃煤發電項目的建造和營運權。但兩個項目在獲取天然氣或煤炭的穩定供應上都不斷遇到困難，地方政府對監管法規也作出了修訂，由此引發多宗法律訴訟。除了在印度的投資，中電在 2007 年與越南當地夥伴共同發展永昂 (Vung Ang) 二期燃煤發電項目，2015 年又與越南簽署了一個共同開發的燃煤發電項目^②。

截至 2017 年底，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 (連同集團之附屬公司港華燃氣有限公司) 已於中國內地二十六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取得合共 245 個項目，業務範圍覆蓋天然氣，上、中、下游項目，水務，能源高效應用，新興環保能源開發和利用，以及電訊等^②。中華煤氣首個、亦是唯一在海外投資的原油項目，是於 2012 年 7 月收購了位於泰國 L33/43 和 L44/43 (曼谷以北約 250 公里) 的岸上油田勘探和開採項目。收購投資額為 1.7 億美元，購入該項目 60% 的股份^③。

在上述香港公司參與「一帶一路」基建投資以外，也有一些大型基建公司一直參與海外的基建項目。例如港鐵目前除了在香港之外，還在六個城市參與營運地鐵，分別是倫敦、北京、杭州、深圳、墨爾本 (與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 和斯德哥爾摩^④。港鐵在國內的合作項目中，大多與當地公司聯營，並擁有一些地產項目的發展和管理權。至於港鐵在其他國際城市的業務，主要是經營現有的鐵路 (包括維修和保養，但不包括興建鐵路和物業發展)。根據香港立法會 2014 年 6 月 25 日的一份文件，港鐵的一項重要內部監管機制，是限制其在境外的投資總額不可超過股東資本的 15%。2013 年，港鐵在國內的實際總投資額是 125 億港元，比例約為 8%；至於其他海外投資，則只有 6.7 億港元^⑤。港鐵雖然是上市公司，但提供本地服務才是其首要的責任，不可以把資金大比例用於海外投資。

長江基建控股有限公司是香港最大的本地上市基建公司 (母公司為長江和記實業)，主要在能源、交通和水務等相關基建項目方面進行多元化投資。它主要投資於發達經濟體，包括澳洲、新西蘭和英國。就亞洲而言，其參與程度相對較低，僅在中國內地營運約 280 公里的收費公路和大橋，以及在中國內地和菲律賓經營水泥和採礦場產業^⑥；長江基建在「一帶一路」的投資不多。

總的來說，和黃港口控股和招商局港口控股在亞洲的港口投資較為廣泛；而中華電力和中華煤氣在亞洲發展中國家的投資只是在近年才有所增加；港鐵和長江基建在亞洲發展中國家的投資則絕無僅有。

五 內地上市公司的亞洲基建投資

除了香港的本地大型基建公司，國內很多參與「一帶一路」基建項目的公司都在香港上市，主導和參與大型基建項目 (表 3)。

表3 在港上市之內地公司近年在亞洲的基建項目 (2013-2018)

內地公司	合作國家	項目	項目開始年份	投資額(美元)
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	伊拉克	購買西古爾納 (West Qurna) 其中一塊油田 25% 的股份	2013	5.9 億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泰國	購買電訊營運商 True Corporation 18% 的股份	2014	8.8 億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孟加拉	承擔一項高速公路項目的工程、採購及建設部分	2014	1.06 億
中泛控股有限公司	印尼	在棉蘭收購一座發電廠	2015	4.26 億
中國中鐵有限公司	老撾	中老鐵路	2016	4.27 億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沙特阿拉伯	與沙特國際電力和水務公司 (International Company for Water and Power Projects) 簽署全球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將進行電力及水務項目投資	2018	不詳

資料來源：各在港上市內地公司的近年年報及新聞公告，參見(1)〈伊拉克局勢惡化考驗中石油巨額投資〉(2014年6月18日)，紐約時報中文網，<https://cn.nytimes.com/business/20140618/c18-iraqoil/zh-hant/>；(2)中國移動有限公司：〈關於認購 TRUE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 18% 權益的公告〉(2014年6月9日)，www.chinamobileltd.com/sc/file/view.php?id=125546，頁2；(3)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新簽海外合同公告〉(2014年8月26日)，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8-26/1200166027.pdf；(4)〈我們的業務：能源電力〉，中泛控股有限公司網，www.oceanwide.hk/c/business_energy.php；中泛控股有限公司：〈有關收購美國房地產項目及印尼發電廠項目之主要及關連交易〉(2015年8月20日)，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5/0820/LTN20150820961_C.pdf，頁19；(5)〈中老鐵路建設掀起全面施工高潮〉(2017年8月30日)，新華網，www.xinhuanet.com/overseas/2017-08/30/c_129692720.htm；(6)〈中國能源建設與沙特國際電力和水務公司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2018年6月11日)，股吧網，<http://guba.eastmoney.com/news,hk03996,765873881.html>。

內地在港上市公司在亞洲主導的大型基建項目比較多元化，包括鐵路、公路、電廠、水務、油田、電訊等；其所採取的商業經營模式，除了少數是獨資經營外，主要是與當地的有關國營企業或私營大企業聯營；而所採購的主要專業服務，都是由合作雙方共同決定。然而，從它們發布的公開資料(包括年報、新聞公告、新聞報導等)中，並不能窺見香港在這些項目中擔當的角色，例如香港專業服務以何種方式參與這些基建項目。表面看來，估計香港專業服務至今的直接參與不多。這是一個重要的課題，未來必須作進一步詳細研究。

六 香港金融業在亞洲基建項目的角色

「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基建項目最缺乏的是市場資金，而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正正能發揮所長，金融業一直支持國內基建企業集資。基建項目在各個發展階段對融資均有不同的需要，例如政府/跨國優惠利率貸款（整個項目）、承包商/營運商發行債券、商業銀行直接貸款（項目融資或銀團貸款）、為成熟項目私募股權融資等。以下簡單介紹近年各主要銀行配合「一帶一路」倡議的業務策略（表4）。

表4 香港銀行近年的「一帶一路」商務戰略（2016-2018）

銀行	商務戰略及具體業務
中國銀行（香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接管其母公司在六個東盟國家的業務。 轉型成為一家東南亞區域性銀行，以推廣「一帶一路」。
滙豐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6年，為中國電力技術裝備有限公司在埃及的輸電線路工程提供跨境金融服務。 2017年9月，協助中國工商銀行在盧森堡證券交易所發行「一帶一路」綠色債券。 2018年4月，成立名為「一帶一路倡議」的新部門，負責統籌內部資源，為「一帶一路」項目提供金融支持。
渣打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早年已成立「一帶一路」執行委員會和工作小組。 2017年12月，宣布在2020年底前，為「一帶一路」項目提供總值至少200億美元的融資支持。
創興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尋求與東南亞國家的金融機構建立戰略聯盟。

資料來源：筆者根據報章等資料綜合整理，參見（1）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中銀香港收購印度尼西亞業務的交割〉（2017年7月6日），www.bochk.com/dam/bochk/desktop/top/aboutus/pressrelease2/2017/20170706_01_Press_Release_TC.pdf；〈中銀香港與中國銀行就轉讓越南業務及菲律賓業務簽訂協議〉（2017年11月6日），www.bochk.com/dam/bochk/desktop/top/aboutus/pressrelease2/2017/20171106_01_Press_Release_TC.pdf；〈傳購母行星洲資產 中銀拒評〉，《香港經濟日報》，2017年12月4日，<https://invest.hket.com/article/1961479/>；傳購母行星洲資產%20中銀拒評；（2）〈滙豐成立「一帶一路」部門拓商機〉，《大公報》，2018年4月10日，<http://news.takungpao.com.hk/paper/q/2018/0410/3559309.html>；〈滙豐：「一帶一路」為金融行業提供巨大發展機遇〉（2018年5月15日），中國金融信息網，<http://webcache.googleusercontent.com/search?q=cache:HvY6mAiooSwJ:stock.xinhua08.com/a/20180515/1760432.shtml+&cd=1&hl=en&ct=clnk&gl=hk>；（3）〈渣打銀行宣布「一帶一路」倡議融資承諾〉（2017年12月15日），金融界網，<http://bank.jrj.com.cn/2017/12/15193723800481.shtml>；〈把握潛藏機遇 渣打銀行支持「一帶一路」建設〉（2018年5月24日），金融界網，<http://bank.jrj.com.cn/2018/05/24093824584225.shtml>；（4）〈創興集中拓展廣州業務〉，《大公報》，2016年5月10日，<http://news.takungpao.com.hk/paper/q/2016/0510/3316444.html>。

國內很多參與亞洲「一帶一路」基建項目的公司都已在香港上市，並在香港發行美元債券。香港是這些國內企業在境外集資和資金營運的中心。以下列出近年在港上市的內地基建公司發行的部分債券；除中國國際金融股

份有限公司外，其他承銷商及牽頭經理人都是國際金融公司(表5)。2017年12月，國家開發銀行在香港第一次發行了「一帶一路」專項美元債券，融資額達3.5億美元²⁰，直接和間接支持了「一帶一路」的基建項目。

表5 在港上市之內地基建公司近年發行的部分債券(2013-2016)

公司	發行年份	年期	發行金額(美元)	利率	承銷商及牽頭經理人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2013	10	8億	3.50%	滙豐銀行
	2016	5	5億	0%	摩根大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J.P. Morgan Securities Plc.)、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瑞銀集團(UBS AG)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2013	5	5億	3.125%	美銀美林集團(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德意志銀行(Deutsche Bank)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10	5億	3.875%	花旗集團(Citigroup Inc.)、滙豐銀行、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2015	5	2億	3.50%	美銀美林集團

資料來源：各在港上市內地基建公司的近年年報及新聞公告，參見(1)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為境外子公司發行美元票據提供擔保的公告〉(2013年5月17日)，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3-05-17/62499712.PDF；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建議發行於2021年到期之500,000,000美元零息可換股債券〉(2016年1月19日)，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1-19/1201925375.PDF，頁1；(2)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發行500,000,000美元3.125%於二零一八年到期擔保票據〉(2013年3月21日)，http://csci.todayir.com/attachment/20130326061701001612806_tc.pdf，頁24；(3)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2.500厘債券、於二零二零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3.125厘債券、於二零二五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3.875厘債券〉(2015年1月14日)，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5/0114/LTN20150114498_C.pdf，頁2、4；(4)〈招商局國際成功發行7億美元定息債券 以利進一步拓展公司的港口綜合業務〉(2015年8月3日)，招商局網，www.cmport.com.hk/touch/news/Detail.aspx?id=10000331。

在香港，早在2006年，景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已推出亞洲基建基金(投資於上市公司股票，而非作基建直接投資)，基金規模約為5億美元。目前它的地理分布比例主要為中國、南韓、印度、台灣、香港；在基建領域，主要投資於軟件、服務、電訊、交通和公用事業²¹。它是香港唯一註冊的亞洲基建股票基金，而業界至今並未開拓「一帶一路」市場的專項基建基金。

從上可見，很多國內大型的基建企業正透過在香港上市和發行美元債券，持續籌集資金，作基建投資和營運用途。但是，這些企業在亞洲的大型專項基建投資，並未能在香港進行集資(如透過銀團貸款或項目融資)。

七 香港專業服務在亞洲基建的參與

基建項目是個複雜和不斷變化的有機體，在不同的發展和實施階段，需要不同類型的專業服務。香港一些工程公司在亞洲的較小型基建項目中提供專業服務，包括規劃、設計、技術支援、建造、監督諮詢等（表6）。

表6 部分香港公司近年提供的基建相關專業服務

公司	合作國家	項目	項目性質	進度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	菲律賓	奎松市諾瓦利切斯-巴拉拉 (Novaliches-Balara) 輸水隧道 (水務項目)	設計和建造	2017年簽訂合同
和記環球電訊有限公司	柬埔寨	ibizCloud 國際雲端服務	設計和技術支援	進行中
戴德梁行 (香港) 有限公司	柬埔寨	夢幻吳哥 (Fantasy Angkor) (文化項目)	規劃	進行中
艾奕康有限公司	越南	供水和衛生系統	世界銀行的諮詢服務	進行中

資料來源：有關公司的近年年報及新聞公告，參見(1)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亞洲聯合基建控股進軍菲律賓市場〉(2017年8月25日)，www.asiaalliedgroup.com/upload/release/20170826-1029_-1503714549-0.pdf；(2)和記環球電訊有限公司：〈和記環球電訊與Ezecom攜手於柬埔寨推出ibizCloud國際雲端服務〉(2015年3月30日)，www.hgc.com.hk/HGCImages/tc/pressPdf/20150330_ibizCloud_c_Final.pdf；(3)〈戴德梁行將理念付諸行動，化願景為現實〉(2017年5月19日)，中華網，https://finance.china.com/jyqx/news/11179727/20170519/24052737_all.html；(4) World Bank, "World Bank Debars AECOM Asia Company Limited and AECOM New Zealand Limited" (14 July 2017), www.worldbank.org/en/news/press-release/2017/07/14/world-bank-debars-aecom-asia-company-limited-and-aecom-new-zealand-limited。

此外，法律及其他專業服務，如工程設計和管理、項目諮詢和管理顧問、會計及稅務、合規審查、翻譯等，都是基建項目的必要環節。但是，所有國際級的專業服務公司，例如艾奕康有限公司 (AECOM)、奧雅納全球公司 (Arup Group Ltd.)、麥肯錫公司 (McKinsey & Co.)、理特諮詢公司 (Arthur D. Little)、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KPMG)、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Ernst & Young)、霍金路偉律師行 (Hogan Lovells)、安理國際律師事務所 (Allen & Overy) 等，在全球各主要市場 (包括國內) 都設有分公司，能更有效地在當地提供服務。因此，在中國企業參與亞洲大型基建投資項目中，估計香港相關專業服務至今的全面和直接參與還是很有限。當然，那些由香港本地大企業主導的亞洲基建投資項目所需的相關專業服務，大部分都是由本地國際級機構提供的；而其他本地專業服務公司的參與則不多。

在2017年9月舉行的「一帶一路」高峰論壇上，曾表示有意支持「一帶一路」項目的渣打銀行指出，風險與回報之間的不平衡，阻礙了香港銀行帶頭為「一帶一路」基建項目提供融資²⁹。港鐵主席馬時亨在同一場合中亦指出，公司曾在2016年派員前往緬甸探索市場機遇，但發現存在太多不確定因素，可能遭遇政治、法律和金融等方面的各種風險³⁰。

在眾多的專業服務中，香港在法律仲裁和調解方面尤其具有特殊的優勢，相關工作亦得到中央政府的全力支持。2015年1月，中國政府與總部位於海牙的常設仲裁法院（PCA）簽署協議，允許PCA管理的解決爭議程序在香港以臨時安排方式進行。2017年6月，香港修訂《仲裁條例》，允許第三方資助仲裁及調解程序，以鞏固香港作為主要國際爭議解決中心的地位。

現時香港提供仲裁和調解服務的機構有八間，其中最重要的是香港國際仲裁中心³¹。該中心於2017年處理的仲裁與調解個案達532宗，其中仲裁個案佔297宗、域名爭議220宗、調解個案15宗；處理的仲裁爭議總額約393億港元（比2016年增加約100%）³²。此外，就全球所有國際仲裁中心而言，它是處理最多涉及中國當事人的案件的仲裁機構，其仲裁裁決的執行，在中國大陸保持着極佳的紀錄；多年來，中國法院只曾拒絕執行一項香港國際仲裁中心的仲裁裁決³³。

但是在「一帶一路」下亞洲的基建項目中，在香港進行仲裁的個案暫時不多，主要原因是很多亞洲基建項目在近年才正式啟動，未有仲裁的需要。一個重要的案例是2003年在菲律賓的一個地鐵項目，該項目由中國進出口銀行承諾提供4億美元給菲律賓政府，但由於多方面違規原因，菲律賓政府於2012年3月取消該項目，並只願意償還中國進出口銀行已提供的約2億美元的部分貸款³⁴。同年，中方委託香港國際仲裁中心進行仲裁程序，要求菲方賠償約1億美元。直至2017年11月，中菲雙方簽訂和解協議，仲裁費用由中菲雙方平均支付³⁵。可見在「一國兩制」下，香港在仲裁區內的商務糾紛方面可以扮演重要角色。

綜合上述，很多國際級的專業顧問公司都在香港設立辦事處，甚至以香港為地區總部；但這些公司在亞洲各主要市場亦設立辦事處，直接服務當地客戶。在眾多專業服務中，香港國際仲裁中心的重要地位是香港明顯的地區優勢；在國家和國際相關機構的支持下，加上「一國兩制」的優勢，香港專業服務參與亞洲基建的未來發展是樂觀的。

八 香港和新加坡競爭成為亞洲基建服務樞紐

香港在「一國兩制」下與國內經濟聯繫不斷深化，加上擁有具國際水平的金融和專業服務，以及港人的國際視野和經驗，有能力發展成為「一帶一路」

基建服務的樞紐，協助內地基建項目「走出去」。不過，許多相關的供求因素動態仍未明朗，其中一個主要的挑戰來自新加坡，新加坡政府近年也致力於發展該國作為亞洲的基建服務樞紐。根據凱諦思諮詢公司 (Arcadis) 在 2016 年發表的研究報告，新加坡是對國際基建投資者最具吸引力的基建投資地^⑳。新加坡的主權基金淡馬錫控股有限公司 (Temasek Holdings Pte. Ltd.) 直接參與許多國際基建項目，例如透過其全資擁有的 PSA 國際港務集團有限公司 (PSA International Pte. Ltd.) 投資亞洲多個港口，以及在 2010 年投資印度的一個電力項目^㉑。此外，和香港一樣，所有主要的國際金融和專業服務公司都在新加坡設有辦事處。

新加坡採取了系統戰略來提升其在亞洲國家參與基建項目的領先地位。政府的目標是一方面吸引外資投入基建項目，另一方面將自身定位為亞洲各國、各地區的基建資源協調者，產生協同效應^㉒。當局成立了一個特定機構——新加坡國際企業發展局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Singapore)，探索與外國商業公司合作的機會。主要目標是推廣新加坡作為超級連結者和基建樞紐，而五大合作範疇包括項目發展、融資和風險管理、交易和法律諮詢服務、技術和工程專業知識以及多邊合作^㉓。

除了提升內部基建服務的承載力外，新加坡政府還致力於建立廣泛的國際網絡。新加坡與 ADB、世界銀行集團 (WBG) 和全球基礎設施基金 (GIF) 也有緊密合作。例如，亞洲基礎設施卓越中心 (Asia Infrastructure Center of Excellence) 於 2014 年成立，由 ADB 和新加坡共同發起。WBG 還在新加坡建立了第一個基礎設施及城市發展中心，並於 2016 年舉行了世界銀行—新加坡基礎設施融資峰會等國際活動。國際金融公司 (IFC) 旗下的資產管理公司，更在新加坡設立了一個團隊，負責管理其基建股票基金。新加坡積極參與多個國際援助機構的大型基建項目，積累寶貴的經驗和人才，非常有利於其發展成為基建樞紐。

在私人市場方面，麥格理銀行集團 (Macquarie Group Ltd.) 於 2016 年初在新加坡募集了 31 億美元，建立了首個全亞洲基建基金，它的基建管理部門為退休基金和其他投資者管理 101 億美元的資產^㉔。

值得注意的是，不少參與亞洲基建項目的內地公司在香港和新加坡都設有辦事處，便利其業務運作。例如上海建工集團負責柬埔寨六個橋樑項目以及多個道路項目，其中包括 6A 公路 (40 公里) 及 59 號公路 (144 公里)^㉕；該公司在香港和新加坡分別設有辦事處。另外，上海隧道工程公司是中國股票市場上首家年收入超過 500 億元人民幣的基建公司。它在新加坡是一家擁有最高牌照資格的建築公司，參與建造湯申—東海岸線、加東公園地鐵站及其相關隧道^㉖；在香港，它與俊和發展集團成立合資企業 (上海隧道佔 39% 股份)，並於 2016 年成功獲得香港政府的 27 億元工程項目^㉗。

與香港相比，新加坡作為東盟主要成員國，在政治、經濟和文化方面，都與東南亞、南亞和中東有着更緊密的聯繫。新加坡政府近年致力發展成為

基建樞紐，並加強與國際援助機構的合作，這都有助其專業服務的發展。新加坡的系統戰略與積極參與，對香港發展成為亞洲基建樞紐構成強力挑戰。

九 總結及政策建議

中國在亞洲的「一帶一路」策略以基建投資為主導，而香港與亞洲亦有很強的經濟聯繫。香港本地的大型基建和能源公司一直積極參與國內的基建投資和管理，近年發展到海外的發達國家，並開始投資於亞洲的發展中國家。總的來說，和黃港口控股和招商局港口控股在亞洲的港口投資較為廣泛；而中華電力及中華煤氣在亞洲發展中國家的投資在近年才有所增加。

除了香港的本地大型基建公司外，很多參與亞洲「一帶一路」大型基建項目的內地公司都已在香港上市，並在香港發行債券集資。然而，在銀團貸款、基建項目融資和「一帶一路」基建基金方面，業務尚未拓展。

在「一帶一路」的基建項目上，香港主要透過本地建造工程公司參與亞洲一些較小型的基建項目，其服務輸出價值佔整體的服務業出口較低，未來的發展仍受到極大的限制和挑戰。法律及其他專業服務是基建項目的必要環節，但是所有國際級的專業服務公司在全球各主要市場都設有分公司，以便為當地提供適切的服務；因此在中國企業參與亞洲的大型基建投資項目中，香港本地專業服務在海外的直接參與仍是有限的。

綜上所述，香港要發展成為亞洲基建服務樞紐，擔當「超級聯繫人」的角色，現在只是在起步的階段，同時需面對新加坡的挑戰，而且香港在專業服務方面並非擁有絕對的優勢。因此，政府必須在相關政策上作出新的嘗試和突破；我們以下提供的政策建議具試驗性質，並可在積累經驗過程中不斷作出檢討和調整：

- 一、制訂明確的政策目標，發展香港作為亞洲的基建服務樞紐；
- 二、推動與「一帶一路」國家簽訂自由貿易及投資保障協議；
- 三、在「外匯基金」中設立香港基建基金，直接參與「一帶一路」的基建項目；
- 四、建立及深化各種合作平台，促進本地專業服務公司和參與大型基建投資的內地企業間的合作；
- 五、強化經濟貿易辦事處及貿易發展局的職能，以推動香港有關企業與國內企業在亞洲基建項目中進行商業配對；
- 六、促進官方與跨國組織合作，在香港開展基建相關業務；
- 七、加強培訓和吸引各方面的專業人才，服務「一帶一路」的基建項目。

香港在「一國兩制」的優勢下，配合國家「一帶一路」倡議的發展，特別是在亞洲基建方面，效果應該會事半功倍。同時，香港必須真正理解國家的需要，知己知彼、清楚認識競爭對手的強項，不斷優化各類專業服務，以穩健步伐迎接時代的挑戰。

註釋

① Kristen McDonald, Peter Bosshard and Nicole Brewer, "Exporting Dams: China's Hydropower Industry Goes Global", *Journal of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90, supplement 3 (2009): S294-S302; Vanessa Lamb and Nga Dao, "Perceptions and Practices of Investment: China's Hydropower Investments in Mainland Southeast Asia" (2015), www.eur.nl/sites/corporate/files/CMCP_21-_Lamb___Dao_0.pdf; Susana Moreira, "Learning from Failure: China's Overseas Oil Investments", *Journal of Current Chinese Affairs* 42, no. 1 (2013): 131-65; Hong Yu, "China's Eagerness to Export Its High-speed Rail Expertise to ASEAN Members", *The Copenhagen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32, no. 2 (2014): 13-36; "Thailand Rebuffs Railway Deal with China", *The Straits Times*, 5 May 2016, www.straitstimes.com/asia/se-asia/thailand-rebuffs-railway-deal-with-china; John Geddie, "Malaysia Renegotiating Terms of Major Belt-and-Road Rail Project", *Reuters*, 27 May 2018, <https://uk.reuters.com/article/us-malaysia-politics-projects/malaysia-renegotiating-terms-of-major-belt-and-road-rail-project-pm-mahathir-idUKKCN1IR0FM>.

② Asian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Bank, "AIIB Approves Lebanon Membership" (26 June 2018), www.aiib.org/en/news-events/news/2018/20180626_003.html.

③ Asian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Bank, "2018 Business Plan and Budget (Summary)" (January 2018), www.aiib.org/en/policies-strategies/_download/business-plan-2018/2018-Business-Plan-and-Budget.pdf, 1.

④ Asian Development Bank, "Meeting Asia's Infrastructure Needs" (2017), www.adb.org/sites/default/files/publication/227496/special-report-infrastructure.pdf, 43.

⑤ ASEAN and 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Trade and Development, "ASEAN Investment Report 2015" (November 2015), <http://asean.org/storage/2016/09/ASEAN-Investment-report-2015.pdf>, 85.

⑥ Matt Ferchen, "A New Model for China-Latin America Relations", *China Politics Weekly*, 6-13 July 2015, www.youngchinawatchers.com/speaker-interview-matt-ferchen-a-new-model-for-china-latin-america-relations/; Lucy Corkin, Christopher Burke, and Martyn Davies, "China's Role in the Development of Africa's Infrastructure" (2008), www.sais-jhu.edu/sites/default/files/China%27s-Role-in-the-Development-of-Africa%27s-Infrastructure.pdf.

⑦ Carrie Lam, "Speeches by CE at Belt and Road Summit" (11 September 2017), 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709/11/P2017091100442.htm; "Speeches by CE at Belt and Road Summit" (28 June 2018), 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806/28/P2018062800259.htm; "The Chief Executive's 2017 Policy Address" (11 October 2017), 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710/11/P2017101100290.htm.

⑧ 香港中華總商會：〈2015年報〉(2016年)，www.cgcc.org.hk/uploads/cgcc_annual_report/AnnualArticle_1470901541.84891_6_Delegations%20and%20Study%20Missions.pdf，頁42-49；〈2016年報〉(2017年)，www.cgcc.org.hk/uploads/cgcc_annual_report/AnnualArticle_1502254037.73438_6_Delegations%20and%20Study%20Missions.pdf，頁47-51。

⑨ 數字由筆者整理自 Census and Statistics Department, "External Direct Investment Statistics of Hong Kong in 2016" (December 2017), www.statistics.gov.hk/pub/B10400032016AN16B0100.pdf, 16。

⑩ 數字由筆者整理自 "Flows of Inward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FDI) to ASEAN by Source Country and Economic Sectors (in Million US\$)", <https://data.aseanstats.org/fdi-by-sources-and-sectors>。

- ①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中國對外投資合作發展報告2017〉(2017年12月)，<http://fec.mofcom.gov.cn/article/tzhzcj/tzhz/upload/zgdwtzhzfzbg2017.pdf>，頁15。
- ② 根據香港國際機場的航班資料網頁統計整理，在亞洲，現時香港空運的直航國家和地區共有33個；包括國內就有42個航點、日本有14個、泰國有7個、印度和俄羅斯有6個、菲律賓和台灣有5個；馬來西亞、南韓、越南和阿聯酋有4個等。
- ③ 數字由筆者整理自Census and Statistics Department, “Hong Kong Trade in Services Statistics in 2016” (February 2018), www.statistics.gov.hk/pub/B10200112016AN16B0100.pdf, 10, 26。
- ④ 數字由筆者整理自Census and Statistics Department, “Key Statistics on Business Performance and Operating Characteristics of the Building, Construction and Real Estate Sector in 2011” (December 2012), www.statistics.gov.hk/pub/B10800112011AN11B0100.pdf, 12; “Key Statistics on Business Performance and Operating Characteristics of the Building, Construction and Real Estate Sector in 2016” (December 2017), www.statistics.gov.hk/pub/B10800112016AN16B0100.pdf, 12。
- ⑤⑥ Summer Zhen and Nikki Sun, “China Railway Plans to Team up with MTR to Jointly Develop Rail Projects along the New Silk Road”,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11 September 2017.
- ⑦ 〈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出席「一帶一路高峰論壇」〉(2016年5月18日)，政府新聞網，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605/18/P201605180286.htm；〈行政長官在二零一七年《施政報告》宣布發展經濟、改善民生的政策措施〉(2017年1月18日)，政府新聞網，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701/18/P2017011800499.htm。
- ⑧ 參見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業務概覽」(2018年)，經濟通網，http://corpsv.etnet.com.hk/web/service/jsp/ETNET/COMPANY/BIG5/CoInfoDetail.jsp?MAINTYPE=COMPANY&STOCKCODE=0001&ENCODING=BIG5&SUBTYPE=DETAIL_ORG&CLIENT=ETNET。
- ⑨ 〈和記港口去年賺9.44億〉，《星島日報》，2018年2月7日，<http://std.stheadline.com/daily/news-content.php?id=1745474&target=2>。
- ⑩ 參見招商局港口控股「公司概況」(2018年)，招商局網，www.cmport.com.hk/about/Profile.aspx?from=2。
- ⑪ 〈招商局港口入股斯里蘭卡漢班托塔項目〉(2017年7月26日)，招商局網，www.cmhk.com/main/a/2017/g26/a34012_34110.shtml。
- ⑫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中電越南發電項目簽訂投融資備忘錄〉(2015年11月5日)，www.clpgroup.com/tc/Media-Resources-site/Current%20Releases/20151105_tc.pdf。
- ⑬ 參見中電控股有限公司「股價資料」(2018年)，中電控股有限公司網，www.towngas.com/tc/Investor-Relations/Stock-Information。
- ⑭ 〈煤氣公司收購泰國岸上油田勘探和開採項目〉(2012年7月26日)，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網，www.towngas.com/tc/Media-Resources/News/2012/Towngas-acquired-an-onshore-Oil-Exploration-and-Pr。
- ⑮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2017年可持續發展報告〉(2018年)，www.mtr.com.hk/sustainability/2017rpt/ch/corporate/sustainability/2017rpt/pdf/MTR_Full2017_Chi.pdf，頁5。
- ⑯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立法會十二題：港鐵公司境外業務〉(2014年6月25日)，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406/25/P201406250386.htm。
- ⑰ 參見長江基建「集團概覽」(2018年)，長江基建集團網，www.cki.com.hk/chinese/about_CKI/cki_at_a_glance/index.htm。
- ⑱ 〈國開行昨在港發行3.5億美元一帶一路債券〉，《明報》，2017年12月21日。

- ⑳ 參見「景順亞洲棟樑基金」(2018年)，景順投資管理網，www.invesco.com.hk/retail/zh_HK/funds/景順亞洲棟樑基金?isinNumber=LU0243955886?isinNumber=LU0243955886。
- ㉑ 〈渣打冀「帶路」項目收益年增逾兩成〉，《信報》，2017年9月12日。
- ㉒ 〈關於HKIAC〉(2015年)，香港國際仲裁中心網，www.hkiac.org/zh-hant/about-us。
- ㉓ 〈香港仲裁及調解業概況〉(2018年6月5日)，香港貿易發展局網，<http://hkmb.hktdc.com/tc/1X006N9U/經貿研究/香港仲裁及調解業概況>。
- ㉔ 〈為甚麼選擇香港國際仲裁中心(HKIAC)?〉(2015年)，香港國際仲裁中心網，www.hkiac.org/zh-hant/arbitration/why-choose-hkiac。
- ㉕ 薛洪濤：〈中菲北方鐵路項目始末：菲藉口仲裁逃避債務〉(2012年10月10日)，新浪財經網，<http://finance.sina.com.cn/world/yzj/20121010/120413328595.shtml>。
- ㉖ 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 Republic of the Philippines, “DOTr-BCDA Joint Press Release” (6 November 2017), <http://dotr.gov.ph/2014-09-02-05-01-41/latest-news/316-dotr-bcda-joint-press-release.html>.
- ㉗ Rob Mooren, “Which Countries Are the Most Attractive for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Global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Index 2016” (3 May 2016), www.arcadis.com/en/global/our-perspectives/2016/05/which-countries-are-the-most-attractive-for-infrastructure-investment/.
- ㉘ PSA International Pte. Ltd., “Annual Report 2017” (2018), www.globalpsa.com/wp-content/uploads/AR2017.pdf, 24-25; “Temasek to Invest \$200 Mln in India’s GMR Energy”, *Reuters*, 9 April 2010, www.reuters.com/article/us-temasek-investment/temasek-to-invest-200-mln-in-indias-gmr-energy-idUSTRE63831X20100409.
- ㉙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Singapore and Monetary Authority of Singapore, “Singapore: Asia’s Infrastructure Hub” (2018), <https://ie.enterprisesg.gov.sg/-/media/ie-singapore/files/publications/brochures-foreign-companies/singapore-asias-infrastructure-hub.ashx>.
- ㉚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Singapore, “About Enterprise Singapore” (2018), www.enterprisesg.gov.sg/about-us/overview.
- ㉛ Macquarie Group Ltd., “MIRA’s Asian Regional Infrastructure Platform Closes at \$US3.1 Billion” (22 February 2016), www.macquarie.com/hk/about/newsroom/2016/mira-asia-regional-infrastructure-platform-closes-3-1-billion/.
- ㉜ 〈中國上海：柬埔寨首相洪森出席上海建工格羅奇馬湄公河大橋項目開工典禮〉(2018年3月12日)，上海建工網，www.scg.com.cn/news_detail-6822.html；郭琳：〈集團承建的柬埔寨國家6A公路正式通車〉(2017年5月23日)，上海建工網，www.scg.com.cn/news_detail-6024.html；〈上海建工建成柬埔寨59號公路〉(2013年7月5日)，上海建工網，www.scg.com.cn/news_detail-2678.html。
- ㉝ 〈上海隧道股份獲新加坡地鐵14億訂單〉(2016年3月29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網，www.sasac.gov.cn/n2588025/n2588129/c2814292/content.html。
- ㉞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報告〉(2017年4月13日)，<http://wap.stec.net/uploads/2016-2.pdf>，頁13。

羅祥國 香港中文大學亞太研究所全球中國研究計劃高級研究員

馮嘉耀 香港中文大學決策科學與企業經濟學系教授

延安的「革命鴉片」： 毛澤東的秘密武器

• 陳永發

摘要：抗戰後期，中共曾經在陝甘寧地區大量種植、製造和輸出鴉片，以其所得進口邊區急需的棉布、棉紗和醫療器材，鴉片因而成為陝甘寧邊區財政的重要支柱。本文在既有研究成果的基礎上試圖進一步回答三個問題：第一，中共的鴉片種植和販賣是在甚麼情況下成為其重要決策？第二，毛澤東跟鴉片決策及其落實有何直接關係？第三，作為陝北大生產運動模範的南泥灣，在軍團開墾荒山野地時曾否種植和販賣鴉片？中共以「革命」需要為種植和販賣鴉片提供辯護，故其鴉片可稱為「革命鴉片」；中共雖賴之以反制國民黨經濟封鎖，但鑒於它是不名譽的秘密武器，故諱莫如深迄今，本文則力圖揭開其神秘面紗。

關鍵詞：鴉片 經濟封鎖 毛澤東 延安 南泥灣

一 緒論

2016年《中國鄉村研究》海外版 (*Rural China: 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History and Social Science*) 刊出山西大學近代史研究所所長岳謙厚的一篇文章，題目是〈晉西北抗日根據地的特貨貿易〉^①。光看題目，由於不知道「特貨」是甚麼，幾乎所有的讀者都不會特別注意，遑論產生閱讀興趣。如果因為好奇而進一步翻閱，就會很快發現這是一篇有關抗戰期間中共在晉綏根據地種植和販賣鴉片的論文。雖然該文重點在於突出中共厲行禁煙和取締各種私販，但是承認該根據地以統購統銷政策為名，實際縱容和鼓勵當地農民種植鴉片，由公家統一收購，再輸出境外，賺取法幣和金銀，用以購入所需戰略物資。

《中國鄉村研究》海外版是由荷蘭以出版漢學著作聞名的博睿學術出版社 (Brill)，與美國《近代中國》 (*Modern China*) 期刊創刊人兼前主編、原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教授黃宗智合作發行的電子期刊。令人詫異的是，在此

一知名期刊的中國大陸版上，卻看不到岳先生的大作。雖然聯想到歷史學者王汎森所說清初禁書的「權力毛細管現象」，讓我十分感慨，但還是非常高興，因為它證實了二十八年前一篇拙作的主要論點。我這篇拙作的題目是〈紅太陽下的罌粟花：鴉片貿易與延安模式〉^②，文章根據告別毛澤東「不斷革命」後大量出版的《抗日戰爭時期陝甘寧邊區財政經史料摘編》等史料書籍指出，1941年「新四軍事件」爆發後，中共陝甘寧邊區的財政陷入前所未有的困境，不僅依為支柱的外援，包括國民黨政府撥款、敵後抗日根據地協款和共產國際給款，頓時全部斷絕，而且遭到國民黨軍隊的全面經濟封鎖，不能與境外互通有無。面臨如此嚴重的財經危機，中共動用軍隊大量種植、製造和輸出土特產。當時，陝甘寧邊區雖然走私食鹽、甘草和皮毛等土特產，以換取法幣外匯，但所得遠不敷走私進口棉布、棉紗、醫療器材，以及其他重要物資所需。鴉片種植、製造和販賣正可以彌補貿易嚴重逆差，並提供大量財政經費。據中共資料透露，抗戰後期中共中央有二成五到五成的財政收入，即來自此一走私生意。鴉片在中共財政上如此重要，作為邊區向國民黨區輸出的主要物資，豈容中共革命史研究者視而不見。

二十八年前撰寫拙文時，岳謙厚大作尚未發表，當然不可能拜讀。本人是所謂台灣學者，岳謙厚引用的一篇重要文獻，亦即1988年梁愛民在《延川文史資料》中發表的回憶文章，當時也無緣拜讀，所以不知道抗戰後期中共曾刻意以「特貨」、「土貨」、「土產」和「肥皂」等名目稱呼大煙土（簡稱「煙土」），也就是鴉片或罌粟。之所以特別提到梁愛民此一資料，乃是因為他是關鍵證人，證詞至關緊要。1940年代，他是中共陝北財政廳禁煙督察處專員，回憶光榮的革命歲月時，不僅承認未依中共公開法令將所沒收的鴉片悉數「銷毀」^③，反而開設公營商店，連同大批本地中共自產鴉片，招來外地商販，然後全部走私出境，以便換回金銀、法幣和物資^④。岳謙厚的研究發現，在有關晉綏根據地的財經史料文獻中，舉凡所謂「藥材」、「藥品」、「土布」、「新土產」、「洋煙」、「料麵」（比鴉片更純的毒品）、「料子」等名詞，均不能全照字面索解，因為所指經常就是鴉片。其實，岳謙厚遺漏了「特產」和「土特產」這兩個重要代稱。今天「革命聖地」延安南泥灣的土特產指小米和狗頭棗，當年則指食鹽、甘草和皮毛；不知有多少延安居民知道，當年在更多的時候其實特指和專指鴉片，而鴉片正是其時陝甘寧邊區向國民黨區走私物資中的最大宗。

1990年無緣閱讀梁愛民和岳謙厚的文章，當然不可能知道鴉片有那麼多的代稱，所以必須走冤枉路，就中共公布的文獻仔細考證。只有突破連串字障以後才赫然發現，1941年以來，中共從種植和走私鴉片獲得的利潤驚人：1942年佔全邊區中央「歲入」40%，1943年佔40.82%；1944年「解決財政開支」26.63%，1945年40.07%^⑤。二十八年前的研究也發現，1943年以後中共有把鴉片種植中心轉移到晉綏根據地的傾向，惟始終不理解何以產生此一地理變化，更不知此一地理變化和中共中央的政策有何關連。

撰寫〈紅太陽下的罌粟花〉一文時，我認為敵對方的資料很難排除造假污蔑的可能，所以盡量不用；萬一引用，僅作為佐證而已。然而這樣一篇幾乎完全建立在中共出版的公開或半公開文獻基礎上的文章，發表以後始終未獲中國大陸史學界同行的公開回應：既無人證實，也無人駁斥。只知道有一位

著名的美國學者朋友到西安陝西檔案館看資料時，發現不准借閱的四類檔案中，赫然列有鴉片名目；而中國大陸近代史學界的朋友告訴我，同事母親當年曾在延安的小單位職司鴉片財務進出；另一位父親當過解放軍軍官的長江級歷史學者，則對我發掘出來的歷史事實頗有鄙視不屑的味道。他說，從小就聽父執輩閒談種植和販賣鴉片時的趣事，耳熟能詳。總之，私下不時有人告訴我，拙作主要論點大致不謬，可是就沒有人在中國大陸的公開出版物中承認或討論當年陝甘寧邊區大量種植和販賣鴉片的歷史。

及至2013年洪振快在《炎黃春秋》雜誌發表〈延安時期的「特產」貿易〉一文，長期的沉默才終於被打破^⑥。洪振快當時擔任該刊執行主編，根據我無法看到的資料，討論了四個我沒注意到的課題：鴉片何以稱為「特貨」、南泥灣有無種植和販賣鴉片、黨政軍之間在鴉片販賣問題上有何矛盾，以及黨內有無反對鴉片種植和販賣的主張。洪振快當然也證實了拙文的一些主要論點。在此文刊布前後，透過「谷歌」(Google)搜尋網絡，也能搜到幾則有關抗戰時期中共種植和販賣鴉片的帖文，其中以2014年3月「牆外樓」網站刊出的〈知乎：共產黨真的在南泥灣種過罌粟嗎？〉特別值得一讀^⑦。該文匿名作者意圖為有關中共與鴉片問題蓋棺論定，文中附上大批一手文獻影印圖像，證明中共在陝北曾經大量種植和輸出鴉片，也曾經在晉綏根據地做過同樣事情。不論中共中央在渡過財經難關之後是否在轄區下令全面結束種植和販賣鴉片，但毫無疑問，國共第二次內戰期間，販賣鴉片所得仍然是中共西北和東北某些地區的重要財源。

岳謙厚發表的論文並非研究抗戰時期的陝甘寧邊區，而是研究日本敵後的晉綏根據地。但文章證實中共確曾在陝甘寧邊區大量種植和販賣鴉片，而且依賴其收入打破了國民黨的經濟封鎖，養活大批幹部。因此，儘管他將我批評為蘇聯情報人員弗拉基米洛夫(Peter Vladimirov)的同路人，認為拙作帶有「鮮明的意識形態色彩」^⑧，我仍然高興能在中國大陸以外的地方看到他以中文撰寫的論文。

本文即以前述幾位作者提出的新史料和新證據，就抗戰後期延安的鴉片問題再作進一步討論。之所以用「革命鴉片」一詞命題，是試圖突顯中共的鴉片種植和走私，雖然形式上無異於其他國家、政權或政治團體所作的同類事情，但是對中共領導人而言，是基於中國革命需要：不種植和販賣鴉片，中共的革命隊伍就不能維持，遑論繼續革命到底。以下主要分為三部分：首先強調「經濟戰」的觀念。過去研究抗戰時期的國共關係大多只注意軍事摩擦或衝突，罕見學者從經濟戰角度探討，故本文從延安財政需要角度來看國共鬥爭，強調熱戰以外，國共兩黨尚在進行經濟冷戰。其次關懷毛澤東在延安種植和出口鴉片的決策過程中，究竟扮演何種角色。我不否認中共在其轄區內執行嚴禁鴉片的政策有顯著成果，更不否認毛澤東動員軍隊和農民進行大生產運動對中共渡過財經難關發揮過重大作用，但是鴉片種植和販賣畢竟是中共成功反制國民黨經濟封鎖的關鍵，無論其決策過程多麼隱晦難明，萬萬不容不去試圖釐清。最後探討以軍隊墾荒著名的南泥灣，除大量種植糧食以外，是否同時種植鴉片？若有的話，為何1944年中外記者團在當地四處尋找，卻未發現罌粟花的蹤影？

二 國共鬥爭中的經濟戰

1935年底毛澤東率領殘餘紅軍約三千人抵達陝北時，蔣中正認為他們進入了兵書所謂的軍事絕地。這地區實在太窮，窮得不可能長時間供養太多的軍隊，他認為中共紅軍很快就會因為欠缺物資而自我崩潰^⑩。毛澤東基於同樣理由，在陝北落定腳跟後，要搶渡甘肅南部黃河的紅四方面軍停止北進會師，另行改組為西路軍，打通河西走廊，取得生活資源，順便到新疆取得蘇聯援助的大量軍火。1937年9月，國民政府發布中共起草的〈共赴國難宣言〉前夕，中共得到蔣中正的承諾，將對改組成國民革命軍第八路軍的中共紅軍提供糧餉和武器，也將對改組成國民政府陝甘寧特別邊區的中華蘇維埃人民共和國政府提供政費。八路軍渡過黃河，進入日本敵後的河北、山西、察哈爾和山東四省，經三年的根據地開拓和發展後，到1939年日本軍隊停止全面性的正面進攻時，根據地非但可以自給自足，而且有餘裕幫助偏處於陝北後方的中共中央^⑪。

在此之前，因為莫斯科給國民黨的大量軍援以部分分撥中共為附帶條件^⑫，所以中共實際控制的軍隊和政權都能以中華民國體制一部分的名義取得財政支援。陝甘寧邊區政府因此在其控制區內得以實行輕徭薄賦政策，只向貧困農村徵收類似土地稅的救國公糧，而其總額佔當地糧食總產量的比率遠比國民政府各省為低。中共徵收公糧，訂有累進稅法，實際徵收時卻罕見依法行事。公糧徵收以縣為單位，甘泉、固臨和延川三縣有六至八成人口負擔公糧，但延安縣只有27.1%；鹽池縣更少，僅佔全部人口的15.6%。也就是說，只有地主和比較富裕的農民繳納公糧。當時邊區課徵公糧，鄉幹部稱為「抓大戶」：幾個人聚在一起，根據上級規定的數字，商定如何向下分攤，再召開村民大會「宣傳估定」的數字，哪家攤、攤多少。若指定公糧負擔戶拒絕繳納，則依「政治動員和法令相配合」的指示加以鬥爭；若依然抗拒不繳，則強制執行。1939年陝甘寧邊區只徵收5萬石公糧，農村的整體負擔不重，大多數農民得到豁免，但在甘肅環縣還是激起民變。1940年邊區課徵總額增為9萬石，雖然增約一倍，但民間猶有餘糧輸出。偶聞農民抱怨，或抗議自殺，卻沒有嚴重民變發生。這一成就，似乎與公糧徵收辦法的改進有關^⑬。

中共可以在大多數縣份實行七成以上農民不納公糧的收稅法，其前提是維持與國民政府的友好關係，繼續得到撥款。但是，兩黨合作在1940年底有全面破裂之虞。是年下半年，國民政府在華中日本敵後的軍隊和政權遭到中共嚴重挑戰。江蘇鹽城的省主席兼魯蘇戰區副司令韓德勤，忽然警覺中共大軍分北、西、南三路進入其統治區：北面是越過隴海路南來的八路軍，西面是長江以北、越津浦路而來的安徽新四軍，南面則是已渡過長江繼續北上的另一支新四軍主力。韓德勤集中武力，特別命令嫡系第八十九軍前往黃橋阻擊，以眾擊寡，然而慘遭敗北，軍長李守維戰死。蔣中正當時正透過兩黨中央談判，要求新四軍在12月31日以前全部北渡長江，並要求南下的八路軍和北上的新四軍在此一期限屆滿一個月之前，全部渡過改道淮水的黃河新道。由於此一要求為中共峻拒，國民政府一方面出動軍隊圍剿從皖南北上的新四

軍軍部及其戰鬥部隊，並宣布早已在長江以北的新四軍為非法，勒令解散；另一方面則立即全面停止對八路軍、新四軍和陝甘寧邊區的撥款，並在邊區四圍調派軍隊，修築碉堡，建立封鎖線，既不讓邊區輸出任何多餘的物資，像鹽和皮毛，也不讓輸入任何邊區急需的物資，尤其是糧食、布匹和醫藥器材。國民黨想以經濟封鎖，窒息中共至死^⑬。

陝甘寧邊區從1939年以來，財政上還有第二個「外援」可恃。在華北敵後迅速擴大的中共根據地，主要是比較富裕的晉察冀、晉冀魯豫和山東根據地，都建立了政府和基層組織徵糧徵稅，也都向中共中央提供財政挹注。1939年7月，周恩來因為騎馬摔斷右手，在蔣中正協助下到蘇聯醫治，他在莫斯科逗留期間向共產國際報告：中共在1940年每月從國民政府收到11萬美元，但從華北根據地收到20萬美元，後者佔每月所需收入約三成，是國民黨撥款的兩倍^⑭。這筆收入不比國民黨撥款穩當，因為不久之後，日本人受到「百團大戰」的刺激，對中共華北根據地加強進攻，華北根據地即將自顧不暇。

1940年秋，八路軍副總司令彭德懷發動百團大戰。這場戰爭不是傳統意義上的兩軍對壘，而是動員大量農民參與的鐵路、公路和碉堡破擊戰。最初由於日本駐防軍缺乏警覺，中共確實取得令人印象深刻的戰果，但是日本佔領軍很快回過神來，站穩腳跟，並且因為領悟到中共根據地的威脅比國民黨根據地更為可憂，特別加派軍隊掃蕩和進攻。其實，早在1939年以來，日軍面對侵華戰爭長期化的可能發展，已不得不採取以戰養戰的策略，全力擴大對國共兩黨分別擁有的敵後地區的佔領、搜刮和資源開發，同時大力扶植汪偽政府並招降國民黨軍隊，尤其是其非嫡系軍隊，以為配合。百團大戰以後，在1941年夏，日軍先一舉清除國軍在晉東南的中條山根據地，再集中全力掃蕩和進攻中共華北各根據地。由於大量壓縮這些根據地的土地和人口，根據地的稅收頓時減少，已自顧不暇，不得不減少和停止對陝甘寧的財政援助。後來，毛澤東因為這個理由曾批評彭德懷擅自擴大甚至發動百團大戰，得不償失，犯上嚴重的軍事錯誤^⑮。

在日軍加強對敵後地區進攻的過程中，陝甘寧邊區愈來愈難從比較富裕的華北各根據地取得財政幫助。八路軍129師副師長徐向前於1939年6月率部前往山東發展根據地，建立政權，課徵錢糧。翌年6月，奉命回延安參加第七次全黨代表大會，便攜帶50萬元法幣隨行。這筆款項於1941年1月下旬送達延安最高當局^⑯。就在此時，國民黨對陝甘寧進行全面封鎖，中共中央認為50萬元法幣是杯水車薪，下令華北局立即籌送300萬元法幣救急。這批法幣分裝成五百個白布包，每包重三十斤，由人背負運送。但是在百團大戰之後，日軍加強對其佔領區的防衛，在平漢等鐵路兩側重新挖掘濠溝，深三公尺，寬五公尺，還灌水一公尺高，並設置更多崗哨，尤其加強在鐵道上巡邏。晉察冀軍區派人兩度試圖闖越封鎖線，均不成功，反而犧牲幹部。1942年2月，晉察冀軍區參謀長唐延杰再度嘗試，指示由延安前來招兵的團長兼政委李赤然率領新募士兵約六千人，遡返西北，並不辭勞苦和犧牲，護送這筆巨款到延安。李赤然選擇死士五百人，取道五台山北側，走山路到晉綏根據地的忻州，再南下陝北，在四個月內完成任務^⑰。此次運送法幣發生在百團大戰之後，日本人已開始加強對敵後根據地的掃蕩和進攻。根據地財政收入隨即迅

速萎縮，不僅難有剩餘，而且必須全力擲節開支，實行精兵簡政政策，將大批中高級幹部送往延安的安全地區，並接受整風運動的磨練。

1941年以前，中共陝北地區還可以從第三個途徑取得財政支援，其中最重要的是共產國際撥款，數目不定，也難以查考。當然，中共從莫斯科得到的財經援助在數量上難與國民政府相比，但是其重要性不容小覷，對邊區財政更大有助益^⑮。首先必須指出，1937年11月底，毛澤東在延安迎接王明、康生和陳雲時，同機有一位紅軍參謀本部軍官安得烈亞諾夫(V. A. Adrianov)帶來巨款300萬美元，供中共重建軍隊之用^⑯。其次，則如前指出，周恩來曾於1939年赴蘇後向共產國際報告中共的收支情況，指中共月需約70萬美元，所以在國民政府撥款、華北根據地支援和黨費以外，尚不敷約35.8萬美元，佔全部所需經費的四成左右，請共產國際補足^⑰。1940年3月，周恩來偕同中共駐莫斯科代表任弼時返回延安，就因為斯大林批准申請而親自帶回30萬美元^⑱。新四軍事件後，毛澤東面對國民黨停止撥款的經濟壓力，在1941年5月16日請求共產國際撥付預定的100萬美元^⑲。據當時官定匯價，這筆美元相當於2,000萬元法幣，黑市更不知道高出多少倍。7月3日，希特勒(Adolf Hitler)的德軍已展開十天左右的大規模進攻，蘇聯陷入危急存亡之秋，斯大林卻從容批准此項巨額撥款。兩個月後，也就是9月13日，毛澤東收到第一筆錢，共30萬美元，並隨即專電告知。1942年1月13日，毛澤東再次電告莫斯科，收到另一筆30萬美元的撥款。至於剩下的40萬美元餘款，尚不知莫斯科有無送出。毛澤東對德蘇戰役的戰況密切注意，當然清楚蘇聯失地千里，列寧格勒和斯大林格勒都為德軍包圍，而首都莫斯科更岌岌可危。在此情形下，他不可能再對共產國際的外援寄以任何期望。

外來援助，不論來自國民黨中央、新開闢的敵後根據地還是共產國際，加總佔1937到1940年延安中共中央歲入的一半以上；最少五成，最多七八成。可是1941年日軍在華北、國軍在華中分別對中共統治區積極進攻以後，這些收入的來源都迅速枯竭。同一時期，中共中央在陝北的財政負擔卻迅速增加。1937年秋，雖然延安有三萬多軍人開往日本敵後，加之政簡刑清，沒有太多脫產幹部，但是因為大量青年學生前來投奔，所以需要公家提供生活資源的仍有1.4萬人。1941年以後，因為日軍加強對敵後根據地的進攻，各敵後根據地為了減少不必要的作戰犧牲，將大批脫產幹部送往遠離戰火的陝甘寧邊區。同時為了應付國民黨的可能進攻，中共中央也調派原來在敵後的軍隊回到邊區駐防，因此1941年陝甘寧的脫產幹部和官兵人數高達7.3萬之多，約為1937年之五倍。

閩西張慕堯曾任陝甘寧邊區政府的糧食局長，1941年初纔卸下邊區財政廳長的仔肩。他分析邊區的糧食問題時，即以上述7.3萬脫產人員為準，但特別指出，此外尚有8,000匹馬；每匹馬消耗的糧食為人的兩倍稍多，因此可以說陝甘寧邊區有9萬人的吃飯問題，亟待解決。張慕堯又說，陝甘寧人口，若包括20萬移民，約為200萬人，平均每百名農民要養活4.5個脫產人員。張慕堯所謂的200萬人其實是摻水數字，比較可靠的數字是140萬人，即平均每百名農民要養活6.5人。張慕堯估計，要養活這麼多的人畜，需要徵收公糧14萬

石，但邊區政府主席林伯渠當年仍主張輕徭薄賦，堅持只收9萬石（後來實收9.7萬石）公糧，並計劃以法幣外匯購買1.87萬石。然而，國民黨的外匯分文未來，反而嚴禁糧食和其他戰略物資進入邊區；敵後根據地和共產國際自顧不暇，遠水也難濟近火。邊區各軍隊、學校和機關單位沒錢沒糧，等待下鍋糧食，都紛紛派人向財政廳催討撥糧²³。

在此關鍵時刻，張慕堯應新任財政廳長南漢宸之請，提出上述這番分析。南漢宸原為中共中央統戰部副部長，從來沒有做過經濟工作。1941年2月，南漢宸從晉綏邊區前來延安向中共中央報告工作。一天晚上，毛澤東忽然緊急召見他。事先也沒說明理由，甫見面就要他轉任陝甘寧邊區財政廳長，負責解決陝甘寧所有脫產人員的吃穿問題，每星期報告一次工作情況²⁴。林伯渠是陝甘寧邊區政府主席，照理財政廳長應由他延攬或任命。顯然，由於事情緊急，毛澤東已顧不了林伯渠的顏面，於是直接要南漢宸臨危受命。南漢宸甫就職，立即向農民大舉借糧。他學習俄國內戰時期紅軍的做法，派學校機關幹部組成的工作團到鄉下借糧。一次不夠，又借第二次；3月借了，8月又借，總共借了4.6萬石，才補足當年糧食缺口²⁵。

儘管南漢宸強調借糧都是靠政治說服，但是1941年6月上旬發生的一件事故顯示，農民對借糧還是有所抱怨的。當時邊區政府正召開縣長聯席會議，忽然大雨傾盆，雷電交加，有七人遭受雷擊，延川代理縣長李彩雲的傷勢最重，旋即不治。隨後即有農民詛咒，為何龍王抓走的不是毛澤東，而只是縣長李彩雲？政治保衛人員得到消息，立即展開偵查，並抓走一個農民。毛澤東了解情況之後，認為詛咒無罪，下令馬上放人。此一故事頓時成為毛澤東聆聽人民聲音的愛民佳話。不過，1941年9月開徵當年度公糧時，南漢宸便不顧林伯渠等人的輕徭薄賦主張，竟然建議毛澤東將該年度的公糧總額度從9.7萬石增至20萬石。南漢宸聽信前任張慕堯估算，認為邊區需要糧食14萬石，但是強調政府必須信守諾言，歸還借糧，於是多徵6萬石。為達成此一目標，他徹底廢除公糧攤派制度，堅持貫徹累進稅法原則，並透過制訂和修改法律，要農民自報公議。也就是說，由農戶自報收穫量，再由鄰里公議其確實性，從而把各縣負擔人口極大化，擴大到八成左右²⁶。

1942年，農村借糧已還，南漢宸沒有理由如數課徵，公糧總負擔才降為16萬石。雖然如此，當年確實沒有出現嚴重民怨和動亂，只是外來的二十幾萬移民怕負擔，都偷偷逃離邊區。或許中共號召減租減息，提倡農業生產，減低了不少農民企圖保留存糧的誘因，此後農村的公糧總負擔也沒再提高過²⁷。

陝甘寧邊區的脫產幹部和軍隊，有了吃的，但還需要穿的。棉布、棉紗都必須外來；他們也需要本地沒有生產的文具紙張和醫療器材，或其他生產不足的物資。這些境外物資都需要以法幣和金銀支付，可是國民黨停止撥款，敵後根據地自顧不暇，而斯大林無法施予援手。到底毛澤東有甚麼辦法渡過邊區這個財經危機？又以甚麼方法取得邊區所需棉布、棉紗，以及其他重要物資？答案就是文章一開始就說到的大量種植和輸出鴉片。

除非了解到這一點，否則中共出版的公開或半公開的相關文獻和回憶文字就永遠令人迷惑，閱讀時經常感覺不知所云。朱理治的回憶就證明了此一

論點。朱理治在1927年加入中共，原是中共中央中原局代理書記，1940年從國民黨區的鄂豫邊西撤回延安。他在中央組織部結束長達一年的政治審查後，因為曾在清華大學唸過經濟系，於1941年3月奉命出任陝甘寧邊區銀行行長。文化大革命時，他再次接受政治審查，在反省自傳中回憶1941年8月邊區決定走計劃經濟道路，控制邊區對外貿易，並提出一份1942年的工作計劃。對此計劃，他有如下說明²⁸：

那時打算，鹽出口每年收入2,500萬法幣，其中貿易局可收2,000萬法幣。各根據地給中央外匯，可以取得700萬，糧食出口，貿易局可以拿到200萬，三邊毛皮出口可以收入20萬，毛線、毛毯、毛衣可以拿到60萬，整個邊區有6,900萬法幣買賣。貿易局可以拿到5,100萬，而邊區需要外面入口的用品共計8,100萬法幣，與出口的1,000多萬法幣的差數，我想用禁止香煙入口和鼓吹出口的办法來解決。

因為特貨和鹽在我們手裏，財政上又不拖累，我想1942年金融可以穩定，當時是抱着樂觀態度的。到1942年2月，特貨統一了，對外面來的大批貨，我們可以用特貨抵法幣，政府重申了禁用法幣的禁令，各地又設立了三十幾個貨幣交換所，兩相配合，邊幣流通範圍擴大了。這時，友區緊縮通貨，開始限價，大批東西來邊區賣，使邊幣穩了幾個月。為配合特貨統一，又搞有獎儲蓄，並發行了1,000萬元，買了880萬貨物。

朱理治接着又說，他在1941年10月寫信給邊區三大巨頭林伯渠、高崗和賀龍，建議成立邊幣(邊區貨幣)平準與業務兩基金，全部金額在2,500萬到2,700萬邊幣之間，並建議以「特貨」3,750斤為基金，支持邊幣價格²⁹。

如果不知道「特貨」就是鴉片的話，上述朱理治的話就變得不可解了。因為不知道特貨是甚麼，除追問它到底是甚麼外，還會追問「特貨統一」是甚麼意思。是否指邊區銀行通過貿易局統一和壟斷對外貿易？還是另外有特別意思？為甚麼銀行提出計劃時反覆說特貨統一可以穩定金融，可以支持邊幣價格？為甚麼特貨以重量「斤」為計算單位，並且可以起到類似金本位制度下黃金準備金的作用？既然特貨可抵法幣，為何列舉換取法幣外匯可能來源時全不提特貨之名？朱理治說鹽收入2,000萬元、皮毛80萬元、餘糧200萬元、敵後根據地貢獻700萬元，少了2,120萬元法幣沒有着落。他接下來說可以靠鹽和特貨抵法幣。除鹽和皮毛以外，邊區究竟還有甚麼東西可以走私賺到2,120萬元法幣呢？為甚麼1942年要賺1,000萬元法幣，除減少香煙走私以外，還要鼓勵輸出？又邊區有甚麼貨物可以鼓勵輸出呢？問題一大堆。如果讀過梁愛民的回憶文章或本文緒論提到的幾篇論文，對朱理治這段回憶當然不會充滿困惑；沒讀的話，就會覺得唸朱理治的回憶錄簡直像唸天書。當然，知道「特貨」是鴉片，也就很容易理解何以1942年中共在邊區成立禁煙督察處，重申境內人民和其他機關的鴉片禁令，同時成立土產公司，加強特貨統一輸出。難怪朱理治對賺到2,120萬元以上的法幣會有十足把握；也難怪他會因為官方機構掌握大批特貨，而對平衡邊區對外貿易有偌大信心³⁰。

如果不知道中共曾經大量栽種和販賣鴉片，則《謝覺哉日記》中的三句扼要簡短的話可能也不會受到任何注意。二十八年以前我就是這樣才注意到日記中的材料。謝覺哉乃是清末秀才，1925年入黨。1941年5月毛澤東成立中央西北局，逐步集中黨政軍大權於書記高崗一人之手後，謝覺哉出任西北局委員。11月以前，他還擔任陝甘寧邊區政府秘書長，其後則改任邊區議會副議長兼邊區政府黨團書記。當年他的歲數已將近一甲子，在延安被尊稱為五老之一。他的日記逃過文革時紅衛兵搜索私人文物的浩劫，終於在1984年問世。其在1945年1月15日日記討論仁政觀點時說：如果一個人，只想「愷弟君子，民之父母」，自以為是父母官，「把人民當作受恩者」，則其仁政觀點是錯誤的、是假的；正確的仁政觀點應該是「為人民當勤務，生怕主人受損」。他又進一步說，有仁政觀點者怕人民受損，無仁政觀點者則只是想賺錢謀利。在這個有關仁政觀點的長篇討論中，夾雜着如下三句話：「毛說我黨犯過兩次錯誤，一是長征時亂拿人民東西（不拿不得活），一是種某物（不種度不過難關）。」^⑤

乍一看到，這三句話也是不知所云。如果知道第一句話的「毛」是毛澤東簡稱，而「我黨」則指中國共產黨，則毛澤東顯然認為自己是黨，而黨也就是自己。理解第一句話後，馬上想問：到底犯下甚麼錯誤，讓毛澤東感到如此內疚呢？如果對中共歷史上的二萬五千里長征有所理解，則不難理解第二句話。1935年毛澤東率領中共紅軍路過四川西部的藏族地區時，既凍且餓，看到兩旁麥田已熟的青稞，卻遍尋不着附近藏民，所以未徵求田主同意，便擅自搶割充飢。毛澤東雖然承認錯誤，但還是要為自己辯護，強調不擅自搶割，大家會餓死，所以不得已而為之。還有甚麼其他錯誤，嚴重到可以與此相提並論呢？謝覺哉的第三句話有三個字：「種某物」。他寫這幾句話前四天，聽毛澤東在邊區表揚勞動模範的群眾大會上說：「不生產，沒有大米、小米、棉花、棉布，閻王請你喝燒酒，死路一條。」^⑥顯然，謝覺哉所說的難關是1941年以來的財經難關，而此時中共已發起大生產運動，種糧種棉，此外還能種甚麼其他作物呢？為甚麼種這種作物是嚴重錯誤，毛澤東卻認為「不種度不過難關」，不得已而種之呢？謝覺哉知道答案，可是不敢明寫，給人欲語還休的感覺。囁嚅之後，謝覺哉強調，毛澤東有真正仁政觀，所以犯了這個錯誤後會自我批評。不像那些無仁政觀點的人唯利是圖，不僅外銷鴉片，還內銷鴉片；不僅把鴉片外銷到國民黨區，還把鴉片內銷給邊區農民。謝覺哉當然不會問，作為外銷對象的國民黨區人民算不算中國人民，為何內銷外銷有那麼大的差別。

無論如何看待謝覺哉的討論，這則日記為我們證明：1941年以來邊區大量栽種和走私鴉片，毛澤東不僅知情，而且以中國共產黨的名義下達過命令。儘管他像許多中國讀書人一樣，對帝國主義國家或其他政權大量栽種和販賣不名譽的鴉片，撻伐不留餘地，但是為使中共克服1941年以來邊區人員沒吃沒穿的困境，他雖不得已，仍下令弛種弛禁鴉片。謝覺哉留下這個記錄時，沒提到他當年曾經力諫毛澤東不可支持鴉片弛禁，僅強調有些幹部除栽種之外還搞自銷，以邊區百姓為芻狗；以此顯示他們人格之低下，與毛澤東有霄壤之別。

三 明修棧道，暗渡陳倉

鄧加榮和韓小蕙於1993年出版了《南漢宸傳》，到2006年此書又推出新版。全書結構有明顯變動，內容則大體未變。奇怪的是，題目增添「開國第一任央行行長」九字，作者卻少了一位；仔細閱讀，則發現原書可能招人眼目的幾段文字被刪除了^⑳。根據原書這幾段文字，我們可以摸索一下中共大量種植和販賣鴉片決策的過程。鄧、韓兩位作者透露，1941年3月，毛澤東任命南漢宸為邊區財政廳長後不久，即特別規定南漢宸每星期須向他報告工作進展，也就是如何解決邊區7.3萬人的吃穿問題。這一指示顯示毛澤東決心密切掌握陝甘寧的財經狀況。到8月，毛澤東更要南漢宸加入中央財政經濟委員會，參與重大財政經濟的決策^㉑。這個委員會對中共應否大規模栽種和販賣鴉片曾發生嚴重爭辯。八路軍總司令朱德、前總政治部主任任弼時和中共中央副秘書長兼中央組織部副部長李富春三人明顯贊成和鼓吹，但林伯渠、謝覺哉，以及邊區強人、西北局書記高崗都強烈反對。1942年初，三人更聯名連寫數封長信給毛澤東，剖析鴉片栽種和買賣的利害得失，要求勢必出面制止。他們表示，陝北過去碰過不少經濟困難，卻從未想到做大煙買賣，即便現在財政經濟惡化到沒吃沒穿的程度，也寧願餓死，萬萬不願看到邊區罌粟遍地，盡棄前功。鄧、韓在著作中沒有使用「鴉片」和「大煙」兩個詞，用的是「土特產」三個字。土特產若指食鹽、甘草、皮毛或其他農產物，三人怎麼可能如此大費周章，冒大不韙，向毛澤東進諫^㉒？

鄧、韓兩人又透露，南漢宸曾明確主張：國民黨軍閥經由綏德運送鴉片，使該縣的義合、宋家川和螞蚱峪三地都發展成為有幾萬人的繁榮大鎮，為何不能加以師法？綏德在抗戰爆發初期是國民政府劃給中共的河防區和募補區，中共駐有軍隊，但大部分縣境仍由國民政府設置的專員和縣公署管轄，直到1939年這些衙門才全部被驅逐出境。中共接管綏德以後，是否發現當地有鴉片走私，卻不依令加以取締，反而網開一面？對其中緣故，作者並未加以解釋，只是說：毛澤東收到西北地方領袖的堅決反對信後，要南漢宸立即前往楊家嶺辦公處，商量如何應付反對聲音^㉓。

南漢宸接到毛澤東召請前，發生了一件事情，說明南漢宸為了解決邊區的吃穿問題，已無所不用其極，不怕得罪邊區任何重要領袖了。當時，陝北正是春耕開始季節，各機關單位都等財政廳撥款，以便購置所需工具，於是都派人前來催撥，財政廳會計科長無現金應付，乾脆躲藏不見。當時有一位新到延安的年輕記者闖入財政廳，向南漢宸採訪1941年派徵糧工作團下鄉的事情。南漢宸要他自己下鄉採訪，並主動提供馬匹代步。事後，會計科長抱怨眼前連下鍋的米都沒有，如此不問事情緩急，委實匪夷所思。南漢宸聽到抱怨，立即召集財政廳緝私隊，也不詢問下屬詳細情況，徑直撲往高崗的保安司令部軍需處，強行沒收十三箱「肥皂」，隨後以「肥皂」換得現金，建立政府預算戶頭，這纔解決會計科長手無分文的極端窘境^㉔。這十三箱「肥皂」如果是真肥皂，怎可能發揮如此巨大的財政作用呢？若記得梁愛民說，「肥皂」經常是鴉片代稱，那就不難理解南漢宸確實知道如何解決燃眉之急了。他率

隊闖進保安司令部軍需處的理由是，軍需處不得私自保留「繳獲」物資，全部必須交付國庫。軍需處繳獲的若是真肥皂，怎可能不允許私下保留呢？顯然南漢宸看準了所謂「肥皂」就是司令部繳獲的走私鴉片，所以理直氣壯地加以沒收，沒收以後卻可以變現運用。軍需處的上級是保安司令高崗，南漢宸背後如果沒有更上級的人撐腰，豈敢亂捋虎鬚^⑳！軍需處迫於單位的伙食和經費壓力，顯然已涉足鴉片生意，事先未必獲高崗授權，卻也不可能完全瞞過高崗。高崗睜一隻眼，閉一隻眼，卻也不敢公然挑戰政府法令，包庇犯罪，所以南漢宸敢於侵門踏戶，武裝執法。他的動機是解決各機關單位的伙食問題，毛澤東即便不以他的行動為然，也不能出面干預；何況內心也無法否認，南漢宸的做法確實不失為解決問題之道。

此事情發生後不旋踵，南漢宸接到財政廳副廳長霍維德報告，毛澤東要他前往辦公處商量如何回應林伯渠、謝覺哉和高崗的幾封信。南漢宸一見到毛澤東便提出自己的想法。他說當時渡過財政難關的所有棧道已全部堵塞，「只剩下暗渡陳倉一條小路了，不走陳倉小路，我們就都得憋死、困死、餓死」^㉑。鄧、韓言下之意，暗渡陳倉是南漢宸的建議。但是他們忘記了十三箱「肥皂」的故事，南漢宸每星期要向毛澤東報告解決延安吃穿問題的工作進展，毛澤東怎可能不知道南漢宸為了解決無米之炊的困難，很可能已經涉足鴉片販賣？其實在此之前，毛澤東也已經通過朱德和任弼時默許、甚或鼓勵，要王震領導的八路軍359旅到延安南部的爛泥窪（即南泥灣，下詳）大量種植和販賣鴉片。因此一聽到南漢宸堅持暗渡陳倉是唯一活路時，迅即回答道：情勢那麼嚴重，「難道我們不會明修棧道，暗渡陳倉嗎？」^㉒毛澤東這句話清楚表示，他同意大量種植和販賣鴉片，僅針對此一政策，在執行層次上需有重要配套措施。他熟讀歷史，知道暗渡陳倉之所以成功就是因為明修棧道作為掩護之故。楚漢相爭，劉邦有意出漢中，奪取秦朝故地：明修棧道，示以佯動；暗渡陳倉，才是主要進攻方向。本來兩計一明一暗，一虛一實；毛澤東則強調雙管齊下，陰陽互濟：一方面同意暗渡陳倉，即暗中種植和販賣鴉片；另一方面堅持明修棧道，亦即號召大生產運動。在毛澤東看來，組織和動員幹部生產，既可以解決部分財政危機，也可以起到以「合法」掩護「非法」的作用；也就是說，檯面上的明修棧道可以掩護檯面下的暗渡陳倉。暗渡陳倉和明修棧道，乃是左右兩個拳頭，更是飛鳥的雙翼，相輔相成，不可缺一；暗渡陳倉固然核心緊要，但如果不益以明修棧道，也容易招致外界偵知，最終不可能單獨達到的目的。

毛澤東最後告訴南漢宸說，中共只有三條路可走：餓死、散夥和弄錢。弄不到錢，買不到邊區所需的糧食和物資，便只好餓死；要不然就散夥不幹。若不想走這兩條路，就只好老老實實弄錢。弄錢沒別的辦法，唯一辦法就是栽種和販賣鴉片^㉓。不走這第三條路，走哪一條？毛澤東的結論不言而喻。不過，栽種和販賣鴉片為國內外輿論所不容，不能公然為之，何況大張旗鼓？因此必須暗渡。然而明修也決非虛幌一招，除可以掩蓋視聽以外，更可爭取同情，尤其像大生產運動，實質上也可以幫助渡過財政難關。

毛澤東明修棧道，鑼鼓喧天。1941年除號召軍民大生產運動以外，更致力於鹽的生產製造和輸出。抗戰爆發前，陝北靠近寧夏地區有花馬等鹽池生

產岩鹽，惜品質不佳，且成本昂貴，故解決民間食鹽需求，仍然主要仰賴沿海兩淮、長蘆或晉西南河東鹽。抗戰爆發以後，日本人佔領沿海城市、鐵路、公路以及主要水道，兩淮和長蘆鹽的來源斷絕，西北地區的缺鹽現象變得異常嚴重。1941年中條山戰役後，國軍喪失黃河以北的最大根據地，日軍進一步鞏固其晉南汾河兩岸的統治，加強封鎖，不讓河東鹽西去，花馬等鹽池的食鹽頓時變得具有競爭力。問題是如何突破國民黨封鎖，向境外大量輸出^④。1941年夏收前，南漢宸在朱德和八路軍留守兵團司令蕭勁光的支持下，已組織士兵生產食鹽6萬馱（佔全部產量的十分之一），品質比民產尤佳。南漢宸解決了食鹽生產製造問題，但是如何運輸出境，仍然是亟待解決的困難。朱德、任弼時都主張動員和組織農民運輸，可是林伯渠和謝覺哉研究邊區地方志後，堅決反對。他們指出，陝北道路崎嶇，溝深坡陡，升降困難，大多數農民向來畏運鹽公差如虎，因為成本過高，非但不能獲利，反而必然造成民力和牲畜的雙重損失。朱德和任弼時說服不了他們兩位支持，於是聯合高崗，「說服」酈縣城關區副區長魯忠才，動員和組織農民運鹽，以事實「證明」反對意見的謬誤。毛澤東更給《解放日報》推薦魯忠才經驗的調查報告寫了按語，據以駁斥林、謝兩人的主張。林、謝迫於壓力，終於同意大規模動員和組織農民運鹽^⑤。惟毛澤東不是完全聽不進反對意見，也允許部分地區把運鹽當作力役，繳納公鹽代金，以為豁免，避開嚴重反彈^⑥。

1941年底，毛澤東召開政治局擴大會議，要所有參與的政治局委員和其他高級幹部進行批評和自我批評。在此次會議上林伯渠便不得不自我批評，說自己相信古人的地方志，反對動員和組織農民運鹽，其實是讀死書，雖不是秦邦憲和張聞天的「洋教條主義」，卻十足是「土教條主義」，此後一定全力支持毛澤東等人積極動員和組織農民運鹽的決定，擴大食鹽外銷^⑦。軍隊於是加強投入生產，農民則不斷以近乎力役的方式協助運鹽。1941年全年，陝北定邊官民共生產鹽40萬馱，農民運銷30萬馱，成績極佳。第二年，毛澤東更要隴東專員以及陝北各縣縣長親自帶頭，組織運輸隊大量運銷食鹽，食鹽收入因此也成為平衡陝北貿易的一個重要部分^⑧。

鹽利固然豐富，但賺錢遠不如鴉片，故在明修棧道的同時，中共中央更加緊暗渡陳倉之舉。1942年2月6日，南漢宸在跟毛澤東交換如何回應邊區內部反對大量栽種和販賣鴉片的意見後，出席一個性質不明的大會，報告邊區財政經濟情況。作家蕭軍不是黨員，也被允許前往聆聽。他在當天日記留下一則記載，內容如下：南漢宸在這次大會上報告說，邊區的財政經濟狀況已陷入山窮水盡的絕境。凡是能想到的解決辦法，除殺人以外，都已想到。百般無奈之餘，只好求助於「製作鴉片煙膏」。蕭軍聽後感慨異常，留下一句令人印象深刻的話：「革命的花是從最卑污的糞壤裏開出來的。」^⑨如果蕭軍知道南漢宸的報告就是毛澤東所支持的，而毛澤東在南漢宸報告鴉片問題前五天，也就是2月1日，纔在中央黨校發出全黨整頓三風（學風、黨風和文風）的號召，更針對1928年中共第六次全國代表大會以來歷史，進行路線層次更全面且更系統的檢討，則不知道他是否會有其他聯想：毛澤東在樹立一貫正確形象的同時，竟然迫於國民黨經濟封鎖造成的財政困難，而不得求助於不名譽的鴉片——雖然可以理解 and 接受，終究有損其英明形象。5月3日，延安

召開第一次文藝座談會的次日，蕭軍在當天下午見到在南泥灣及其附近屯墾的359旅旅長王震，聽他述說如何自力更生，用「煙土」換老牛吃肉，改善部隊伙食，不免感動，並對這個鐵路燒火工人出身的高級軍官刮目相看，不禁肅然起敬，大讚其聰明過人，切實有為⁴⁸。

關於種植和販賣鴉片的決策過程，中共官方諱莫如深。從朱理治主持中共邊區銀行工作的回憶中還可以多發現一些端倪。朱理治回憶，他在1941年初出任陝甘寧邊區銀行行長後，立即發行618萬元法幣債券，並以其大部分發給各機關部隊作為生產資金，要他們自謀解決部分生活需要。朱理治沒說的是，許多軍隊、學校和機關單位的負責人領到下發的生產資金後，還需要解決如何運用的問題。他們立即發現種地最費時間和勞力，不如做生意賺錢可以快速滿足需要。因此之故，邊區一時之間曾出現全境皆商的局面⁴⁹。在這一段時間，許多軍隊和機關單位迫於自籌生活經費需要的上級壓力，已開始販賣和種植鴉片，惟做法分散，並無統一負責機關。對這些情形，毛澤東最初視而不見，聽而不聞。

約略同時，朱理治執行毛澤東的指示，挑戰國民政府的貨幣發行獨佔權，發行邊幣，專供邊區官民使用，發行量定為1,000萬元。發行以後，儘管有法幣現鈔與公糧稅收作為保證，仍無法防止貶值。官方的價格是1元邊幣可兌換1元法幣，黑市的價格跌為1元邊幣只能兌換5毛法幣；有些地方商人甚至拒用。林伯渠和時任邊區議會副議長謝覺哉認為邊幣發行量已經過多，所以產生貶值現象，要求量入為出，緊縮發行⁵⁰。然而，朱理治的上司不限於邊區政府，在黨組織系統上，他還要聽命於西北局書記高崗。高崗與他積不相能，而此時毛澤東正責成政治局委員朱德和任弼時兩人落實西北局一元化黨領導的政策，將西北地區（包括陝甘寧和晉綏兩邊區）的黨政軍大權全部集中於高崗一人之手。他們三人都不同意林、謝兩人的主張，認為發行邊幣，必須量出為入。之所以如此主張，是因為要提供資金給軍隊、學校和機關單位從事生產，而不論該單位從事墾殖、製造食鹽、經營商業或是從事貿易（其實是違反國民黨法令，進行走私，打破經濟封鎖），都可以活絡和繁榮經濟；何況增加對外輸出，可以平衡邊區對外貿易，整體說來有利於邊幣價格穩定，故力主多發行邊幣。夾在左右兩派主張之間，朱理治難以下定決心，遂向最高層的毛澤東請示。毛澤東未有立即回應，僅告訴朱理治，茲事體大，須由中共中央決定，要他耐心等待回音⁵¹。

在等待期間，朱理治於1941年7月18日在延安邀請三邊商會代表團座談，試圖解決如何有效運用多發行邊幣所取得的資金。照理商會最關心的是貨幣貶值問題，但朱理治回憶這次座談會的內容時記得最清楚的是：「座談過一次，想到賣特貨的辦法，並到金盆灣去實地考察了一次，與717團商量，由銀行投資。」⁵²朱理治沒解釋為甚麼在座談會上會想到賣特貨的辦法，重要的是，如果記得「特貨」就是鴉片的話，再知道717團是王震359旅的直屬部隊，團長陳外歐、政委晏福生（後改為李銓）奉令前往延安南部的爛泥窪開墾，那就會對他的行動了然於胸了。717團部設在鄰縣固臨一個叫臨鎮的大地方，開墾地卻是延安爛泥窪北端的金盆灣。金盆灣有三條河流會合的南陽府川，東流次第為虎洞川和臨鎮川，水土肥沃，適宜墾植。717團此時顯然已從事特貨

生意，很可能也已開始種植鴉片了。7月，距離鴉片收穫季節不到一個月，朱理治因而親自前往考察，並決定大量投資717團的特貨及其加工事業。隨後，邊區財政廳提出1942年財政預算，邊幣發行總金額為5,000萬元，朱理治則建議增加至少50%，提高到8,000萬元⁵³，毛澤東當然立即同意。他顯然認為增發邊幣可以有效投資利用，所以拒絕林伯渠和謝覺哉的建議，決定擴大預算規模，並要朱理治放膽擴大邊幣發行。

毛澤東經甚麼渠道處理林伯渠等人的反對意見，值得稍作探討。他知道從中共中央遷移到陝北以後，邊區的財政經濟實際均由邊區政府作主，但名義上中共中央仍設有所謂財政經濟委員會，職司財政經濟決策，並控制中共中央和陝北的預算⁵⁴。這個委員會的主任委員即為邊區政府主席林伯渠。如前指出，他從1941年初以來，就極力反對朱德和任弼時動員和組織農民運鹽的主張，故毛澤東對他有所譏評，更責令他檢討和自我批評。同年6月，毛澤東更通過中央政治局會議，全面改組中央財政經濟委員會。委員會原有九名委員，林伯渠是唯一中央委員，副主任委員李富春雖是中共中央副秘書長和中央組織部副部長，卻只是勉強進入中央委員會的候補委員；其餘七位委員則連候補中央委員的資格都不具備。毛澤東改組時，不動林伯渠和李富春的位置，但指示其他七名委員全部去職，另由位望崇高的朱德、任弼時和高崗替補。任弼時和朱德分別是政治局正式和候補委員，高崗則是被毛澤東提拔為西北局書記的陝北地方黨領袖。如前所說，兩個月後，毛澤東又欽點邊區財政廳長南漢宸參加這個委員會。透過這些關鍵的人事更動，毛澤東可以完全控制中央財政經濟委員會的決策；即便林伯渠再有反對意見，也不愁沒人代表毛澤東的立場，並為他取得多數票了。

1942年以後，在南漢宸和朱理治諸人的直接領導下，食鹽和鴉片成為中共陝北財政的兩大支柱，一白一黑，而黑色的鴉片尤其重要。前面提到，1942年特產貿易（即鴉片貿易）所得佔邊區全年歲入的40%，1943年佔40.82%。1944年以後，中共改變發布數字方式，宣布特產解決當年財政開支26.63%，解決1945年財政開支40.07%⁵⁵。陝北的社會經濟史學者黃正林說，中共並未將「特產」列入公布的對外貿易統計表裏。根據這些統計表，1945年邊區貿易進口總值為20億元幣券（對抗邊幣貶值另外發行的新貨幣），而出口貨物總值僅10億元，一進一出，兩者之間出現10億元赤字。值得注意的是，在這一組數據中，號稱「金雞母」的食鹽，僅賺進5,000萬元幣券，佔出口總值5%。黃正林在討論邊區的對外貿易後，又單獨討論「特產」一項輸出物，但未告訴讀者「特產」是甚麼，只是指出「特產」的輸出，在1945年為邊區賺入40億元幣券。與此數字相較，食鹽輸出所賺取的可說是微不足道。如果知道黃正林所說的「特產」是鴉片，則對兩者間利潤相差之懸殊不會感到驚奇。黃正林進而指出，如果邊區的對外貿易納入「特產」計算，則「特產」在1943年佔出口總值45.87%，1944年佔70.79%，而1945年增為78.91%⁵⁶。

如前所說，1942年中共走私鴉片至少在2,000萬元法幣以上，但同年邊區境內也出現不少煙民。煙民人數不詳，但消耗的鴉片據說總值高達百萬元邊幣以上；換算成法幣，價值在30萬到50萬元之間。中共黨史工作者齊霽說，這些鴉片來自日偽佔領區⁵⁷，其實有相當部分來自邊區自家人的栽種和走

私，也就是謝覺哉在日記中批評的自銷^⑤。不過，從1942年開始，邊區禁毒禁煙的法令愈來愈細密，當然執行上有一定的績效，但法令貫徹的程度也不可以誇大成弊絕風清。1943年11月，蕭軍因為不滿於政治，主動要求到鄉下去自食其力，在延安附近的鄉下待了四個月，他非常驚訝於當地的大煙和賭博同樣流行。或許是誇大其詞，但他的觀察還是令人懷疑陝甘寧邊區是否完全禁絕了吸食鴉片^⑥。

四 爛泥窪變成南泥灣

爛泥窪原來是固臨縣（原由宜川四個區和甘泉一個區構成）的一部分，後來劃入延安縣，成為其南部金盆區的一個鄉，前臨黃河，背倚鄜縣和甘泉兩縣。延河和洛河成夾叉形東流，一偏東北，一偏東南。兩河之間的黃龍山是大分水嶺，將全鄉分為東北和西南兩部。山脈向陽部分有臨鎮川，東流為雲岩河，再東流入黃河。臨鎮川與延河主流之間又有小分水嶺；臨鎮川和南邊的黑蛇川之間也有一道小分水嶺。全鄉縱橫各約80里，面積6,400方里。中心地區有三道河川，南盤龍川由西而東，九龍川自南而北，在爛泥窪會合成為南陽府川，再向東北流向金盆灣，再東流即為臨鎮川。整個鄉是山林地帶，其中可開墾土地達100萬畝之多，但是有水利的川地只有1.5萬畝^⑦。1940年，此鄉僅有二三十戶人家，集中於南陽府川，河川上游罕見人煙。耆老相傳，七十年前該地爆發回亂和捻亂，回漢相殺，加上左宗棠湘軍燒山，遂淪落為窮山惡水，水惡不能飲用，充滿腐敗物質，婦女飲後不能懷孕；即便懷了小孩，長成以後也會有柳拐子的畸形。深山森林密布，不見天日。平地則布滿荊棘，雜草叢生。霜降來早去晚，1941年遲至5月28日猶有晚霜，而同年剛到9月上旬已有早霜，估計適宜種植的時間僅百天左右。由於農民不願意前來開墾，豹子和野豬很多，爛泥窪一度是土匪窩^⑧。

1940年底，中共中央為了因應國民政府遲發和停發軍費和政費，已根據毛澤東「獨立自主、統一領導、分散經營」的指示，把中央財政部一分為三，即中央機關、軍隊系統和邊區黨政機關各設一個財政經濟處。中央財政經濟處處長鄧潔（即北伐時期的鄧鶴皋）遂動員中央秘書處、中央財政部、中央組織部和中央青委會等機關的人員前往爛泥窪開墾^⑨。鄧潔從固臨縣政府取得公糧300石，建立中秘、中財、中組、中青四個農場。不過當時開墾的主力是各機關的雜務人員以及少數強壯的基層幹部，並不像後來那樣，機關單位的全部人員都參加農墾。

第二年春天，鄧潔上司、中共中央副秘書長李富春告訴朱德，爛泥窪有廣大土地可以開墾，同時也要鄧潔找調查過爛泥窪土地資源的農學家樂天宇向毛澤東和朱德匯報情況。隨後，朱德即在樂天宇陪伴下三次前往勘查^⑩。朱德提出開墾建議，在徵得毛澤東同意後，即下令當時駐防綏德的王震359旅率領全軍前往。在此前一年，王震已指揮全旅驅走國民黨的綏德官員，並奉令像陝北其他學校、軍隊和機關單位一樣，「自己動手豐衣足食」，只是尚未動員戰鬥部隊種地，僅任由轄下部隊像其他單位一樣經商，譬如成立客貨

棧，以中間人身份協助來往商人交易貨物。對路經駐地的鴉片走私，359旅採取視而不見的政策，所以南漢宸發現綏德的義合、螞蚱峪和宋家川都出現畸形繁榮^④。當時中共軍隊和公家單位的客貨棧間有中介和包運走私鴉片的服務，王震359旅的大光商店(下詳)就有嫌疑，只是尚無確切資料證實而已^⑤。1941年春，王震奉令率領全旅開往邊區南大門的爛泥窪。此時359旅717團已經率先進入爛泥窪開墾^⑥。對該團具體的開墾事宜，我們一無所悉，只知道王震旅部及718團、719團等部相繼進入爛泥窪開墾的情形。

王震到達時，爛泥窪已經從固臨縣劃出，歸延安縣管轄，名義上作為移民墾荒區，實際上是由八路軍創設新中國大農場，作為軍墾之用^⑦。此時爛泥窪應該已看不到土匪蹤迹。約略同時，也就是1941年5月，718團開抵717團附近的金盆灣；兩個月後，八路軍炮兵團接踵而至；11月，警衛營開抵墾地。炮兵團和警衛營開抵時，種植季節已過，恐怕都沒有接觸真正農事。這一年還有101家農民前來開墾，不清楚是有計劃招來，還是聞風而至。718團等部隊抵達爛泥窪後，立即開始搭帳棚，挖窖洞。罕見的當地原有農戶對他們一般不表歡迎，所以軍隊必須自己解決吃住問題；工具則向延安縣政府、延安各機關以及當地農場和農戶借用，惟數量極少，基本上兩個勞動力才有一把工具，有時一個班只有兩把。土地問題最易解決，由軍隊自己劃定，沒有任何限制。

這一年，718團共種9,600畝地，在爛泥窪境內則僅種2,800畝，收成糧食355石，蔬菜30萬斤；但是種植糧食和蔬菜已經不是唯一的工作。為了種植「特產」鴉片，部隊已透過農場「管理處」，特別向老百姓調劑了幾千畝川地^⑧。這個管理處的處長是北平大學農學院畢業的李世俊，當時職銜是八路軍總司令部爛泥窪墾區主任兼總農場場長。幾千畝川地都是種鴉片的上等田地，如果沒有總司令朱德的明確指示，很難想像359旅旅長王震敢擅自在開墾爛泥窪的同時如此大規模地涉足鴉片種植^⑨。放在這個脈絡中，就容易理解為何1941年6月朱德會寫信給718團團長陳宗堯等高級軍官，鼓勵開荒，建立畜牧業、運輸業、手工業和商業，並告訴他們中共中央最近成立財政經濟部，負有系統指導他們工作的責任，要求服從它的指揮^⑩。如果爛泥窪只是單純開墾和做普通生意，朱德似乎沒有必要特別叮囑。顯然，他已經下令種植和販賣鴉片。同年9月，為了宣傳爛泥窪墾區軍隊自力更生，自己解決吃穿問題，要在《解放日報》發表文章。這時可能嫌地名不雅，改成「南泥洼」^⑪，不久以後又嫌「洼」字有不好的意思，再次改名為「南泥灣」。此後新名字流行，就鮮有人知道爛泥窪這一本名了。

1942年，中共中央財政經濟部決定擴大種植鴉片規模，在南泥灣擴大原農場管理處，仍以李世俊為主任。除上述部隊以外，又在該年3月開來特務團，進駐灣內馬坊；6月，開來719團，進駐灣內九龍川；8月，開來四支隊，進駐地不詳。所有部隊的中心工作都是在農業開墾的同時種植鴉片；農場增加為三十餘個，農戶增加為243戶。據中共中央西北局辦公廳邊區研究室的調查報告指出，本年南泥灣總共種地15,000畝，其中川地9,000畝(機關部隊種3,000畝，農民種6,000畝)。359旅718團種地5,000畝，其中1,000畝種鴉片，收穫300兩。炮兵團種600畝鴉片，種活80畝地，收穫幾十兩。另外，特

務團收穫鴉片100兩，警衛營收穫800兩。邊區的調查幹部說，炮兵團之所以收穫那麼少量，是因為種時貪多，不信農民意見；不能在熱天下種；而下種後既不懂施肥，也不懂割煙，加上種子都是1935年前保存下來的，所以收成不佳。這幾個單位合起來才收穫1,300兩鴉片不到^⑳。據同一份調查資料說，718團的畝產僅3.3兩，岳謙厚研究民國時期在晉西北種植鴉片，卻說當地畝產40至50兩，兩者相差超過十倍之多，委實令人不解。即便根據一個匿名專家所說，晉綏地區種植鴉片，旱地畝產6至7兩，水田高達八至十倍，平均產量是一畝20兩，人們也會發現南泥灣全部鴉片田的平均產量，一畝不到1兩，低到不可思議，何況南泥灣的鴉片田應該都是新開闢的水田。

南泥灣的鴉片產量非常可疑。1941年8月，邊區貿易局成立土產公司，對鴉片實行統購統銷。第一年統銷鴉片1萬斤，第二年增為3.6萬斤。如果這些數字都正確無誤，則南泥灣生產的鴉片總量只是其中極少一部分，連1至2%都不到。下面一些蛛絲馬迹的資料，令人懷疑西北局人員調查南泥灣的鴉片生產時，359旅高級幹部並未據實全盤以告。無論如何，我們沒有359旅種植鴉片的全部資料，只有趙本清、樂天宇兩則資料可供我們想像種植的景觀。718團衛生員趙本清，四川廣漢人，出身張國燾的紅四方面軍，回憶隨軍開入南泥灣後，因為需要醫療器材，便帶着背包上山採集鴉片，然後賣到國民黨區，以所得購買急需器材。他沒說明何以上山就可以隨便採到鴉片，但是提到這次經驗發生後，他的部隊開始種植鴉片，只是強調沒販賣給普通老百姓而已^㉑。更有意思的是，考察過南泥灣一帶農林資源的農學家樂天宇在1941年前往邊區製藥廠參觀，發現有很多土產藥材未被使用，深感可惜。於是兩年後在《解放日報》發表〈陝甘寧邊區藥用植物志〉，提到罌粟科的罌粟。他只是說舊社會時代罌粟產量甚大，但沒有說陝北建立新社會後是否還見過。如果新社會裏罌粟已經絕迹，則特別提到這種植物不知是否多此一舉。樂天宇介紹同為罌粟科的白屈菜時，更顯得有點奇怪——明明看過圖片即便會知道此花全然不類於罌粟花，他卻拼命強調白屈菜「略像罌粟」，果實細長有毒，牛羊不食，在延、洛兩河流域的分水嶺上到處可見，最多的地方則是南泥灣新中國大農場境內的向陽山坡，產量極大^㉒。看到這段文字，不產生遐想也難。

岳謙厚引用史志誠主編的《陝甘寧邊區禁毒史料》說，1943年陝甘寧邊區因為顧及中外觀瞻，迅速停止種植鴉片，把供應地轉移到中共晉綏根據地。以前史志誠的書在台灣無法看到，所幸本文緒論提到的〈知乎〉一文節錄了部分文獻，可供參考。據之，1942年夏天，國民政府陝西省當局發現中共在邊區大量採收鴉片，立即專函毛澤東要求根據國民黨中央法令，厲行禁令，因此引發中共當局和報紙的徹底否認和全面駁斥，反而指控國民黨區仍然種植和販賣鴉片。儘管如此，中共中央迫於現實需要，仍需以鴉片來賺取法幣外匯，故一面下令陝北停止種植，另一面則要晉綏根據地填補空檔，為陝北提供輸出所需的鴉片^㉓。

蘇聯情報人員弗拉基米洛夫《延安日記》的相關記載非常有意思。此書如岳謙厚所說，確有為中蘇分裂後政治服務的嫌疑，但書中提到鴉片種植和販賣的一則記載，絲毫看不出有此意味，反倒可以用來佐證岳謙厚的論點^㉔。

1942年8月2日，毛澤東邀約蘇聯的電報機要人員尤任(Igor V. Yuzhin)到窯洞裏打麻將，在牌桌上尤任忽然問道：陝北農民都不允許種鴉片，為何最近軍隊和機關公開生產鴉片？毛澤東尷尬未答。候補政治局委員的前任中央黨校校長鄧發是工人階級出身，快人快語，連想都沒想，立即回應道：邊區輸出食鹽賺不了幾文，不如鴉片可以換回大量法幣，可以買武器打國民黨^⑦。尤任負責收聽美日和重慶的新聞廣播，應該聽到國民黨和日方關於鴉片的廣播。8月是鴉片收穫季節，正要開始加工。8月14日陝甘寧邊區政府政務會議後，南漢宸便親自向林伯渠報告特貨買收問題^⑧。尤任是小人物，尚且發現了延安種植和生產鴉片的情形，他的上司弗拉基米洛夫是專職情報人員，當然更清楚狀況。無論如何，尤任的無心之問，很難令人不去聯想毛澤東會有甚麼反應：會不會因為他的發問而再次想到國民黨方面的嚴重指控，以及其他方面的新聞議論，所以下令轉移鴉片種植地點？

1943年初，中共以統一陝甘寧和晉綏的財經領導為名，成立西北財經辦事處，直接由高崗的西北局領導，同時要晉綏120師師長賀龍兼任財經處主任，負責落實新政策：一方面貫徹鴉片統購統銷，另一方面則在陝北嚴禁吸食和販賣鴉片。財經處轄下的陝北禁煙局和土產公司是兩塊招牌、一個班子，負責執行相關政策。根據此一政策，過去有些軍隊和機關單位包運鴉片的行為成為嚴禁對象，所以1943年5月中旬，當359旅副旅長蘇進發現衛生部的領導包運特貨，便要求執行紀律^⑨。其實，直到同年10月，毛澤東還是發現有些軍隊和機關單位仍然在暗中從事鴉片販賣，所以在延安的整風審幹告一段落之際，以黨史路線鬥爭學習為由，逼迫王明、周恩來、秦邦憲和張聞天相繼認錯屈服後，他在西北局第二次高幹會議（一次以軍事幹部為主要對象的會議）上公開指出^⑩：

關於統一貿易，有兩個問題，一是食鹽稅。一是鴉片專賣，鴉片問題在邊區黨內外，有許多人不知道，全年支出60萬萬元，財政廳只支出18萬萬元，六萬萬元，如果不搞鴉片怎麼辦？邊區地廣人稀是好處，但地廣人稀又是壞處，這樣大的開支，沒有鴉片煙怎麼辦？所以鴉片煙要專賣，不准分散搞了，要在三個月內搞到一萬萬五千萬法幣消滅黑市，這一條要執行。

這段資料明顯有文字錯誤，標點尤其帶有隨意性，更有語意不明和交代不清之處，譬如60萬萬元是否以邊幣為單位？財政廳用為支出的經費是否包括毛澤東所說「明修棧道」的軍民大生產運動所得？中共官方資料強調大生產運動的財政貢獻，到底這個大生產運動在解決延安中央的財政問題上，如何與「暗渡陳倉」的鴉片種植和輸出比較？我們掌握的中共資料顯示：從1941到1945年為止，後者解決了延安中央財政需要二成五到五成左右，是不是官方的嚴重低估？儘管有以上疑問，但有一點可以確定，就是毛澤東認為「暗渡陳倉」的鴉片輸出比「明修棧道」的大生產運動重要多了，所以在這段話中連大生產運動都沒提及。另外可以確定的是，毛澤東認為鴉片收入重要，因此決不容許各軍隊和機關單位介入鴉片貿易，他要貫徹中共中央統購統銷鴉片的政

策，尤其不容許民間走私商人賺太多利潤。毛澤東這裏也沒說明，他已開始整合中共陝甘寧晉綏五省兩地的鴉片事業，實行分工合作，晉綏敵後根據地負責種植和生產，陝甘寧邊區負責以國民黨區為主的境外貿易。

牛蔭冠是負責鴉片統購統銷的晉西北貿易局長兼銀行行長，他在改革開放時期回憶說，1943年初，王震攜帶毛澤東的親筆信到晉綏根據地首府興縣，要當地黨政領導大搞鴉片貿易，理由是鴉片可以賣到國民黨區，換回黃金，再以之到日本佔領的太原購買棉布，以解決晉綏和陝北軍民的穿衣問題。牛蔭冠跟朱理治一樣，都是在清華大學做學生的時候參加共產黨，不過兩人相差十二歲，黨齡也相差約十年。朱理治出身江蘇南通中醫世家，牛蔭冠的家世更好，他的父親牛友蘭是晚清京師大學堂（後來的北京大學）的學生，乃晉西北首富兼大地主，大部分家產都捐給了中共。1947年晉綏土地革命時，牛友蘭卻成為農民鬥爭的對象，被鐵錘敲打以後，鼻子穿上鐵絲，接上麻繩，遊街示眾。牛蔭冠被迫公開宣布斷絕父子關係，負責執行。牛友蘭在遊街示眾之次日，齎恨以終^②。牛蔭冠在回憶這個「不得已而為之」的「大義滅親」之舉同時，也透露了他在晉綏貿易局長任內，為開拓鴉片販賣而鞠躬盡瘁。1945年上半年，他還特別到延安向當時負責中共中央財經工作的政治局委員陳雲報告。陳雲重覆毛澤東的指示說，一定要搞好晉綏的鴉片貿易。8月日本投降後，陳雲趕赴東北，出任東北局委員，臨行前還特別打電報給牛蔭冠，再三提醒他做好鴉片貿易的工作^③。

陝北自產和晉綏輸入的鴉片如何輸出？王震的359旅早在1937年就開辦了合作社，後來改名為大光商店，1941年初從綏德進駐南泥灣時，擴大營業，原來只有9萬元法幣資金，南漢宸的財政廳增資31萬元，除本店外，又設立十個分店。一年下來，盈利近300萬元邊幣，除約100萬元自用外，其餘全部上繳黨庫。第二年盈利加倍，達到672萬元邊幣，上繳近500萬元^④。當然，賬面有這麼多的盈利，未必表示大光商店做鴉片買賣，但是我懷疑其中有不少為鴉片輸入所得。二十八年前，拙作根據當時可以掌握的資料研究，便懷疑大光商店在1941年以後也介入鴉片買賣，並指出其鴉片主要來自沒收和寄賣，原產地可能是日本佔領區的山西和綏遠兩省。至於陝北鴉片，則主要來自鄜縣和延川兩地民間偷種，與中共中央的財經決策並無關係^⑤。1941年以後，中共在打破國民黨經濟封鎖的考慮下，才在南泥灣一帶自種。

隴東的材料可據以說明中共如何做鴉片買賣。1941年，許多黨政單位開店：隴東地委開德豐源，隴東專署開慶豐源，專署財政科開新義商店，軍隊辦軍人合作社，慶城和曲子縣委開光華商店^⑥；不知道這些商店有無介入鴉片買賣。1942年，邊區政府針對食鹽和鴉片的大量生產分別設立鹽業和土產等公司，後來合併由邊區銀行的物資局或貿易局管理，開始對食鹽和鴉片進行統購統銷。梁愛民在禁煙督察處擔任官員，同時負責販賣鴉片，他到慶陽赴任時，取得駐軍358旅合作，由旅長王維舟和政委甘渭漢派兵護送鴉片。梁愛民最初把煙土放在隴東地委（書記馬文瑞）開的救亡商店，由商店找國民黨區的商人運往境外，換回金銀法幣和所需物資。後來他自己在慶陽開店，並在西華池、驛馬關以及其他五個邊境地方開設分店^⑦，招募國民黨區的商人前來走私，由他們將鴉片放在鹽包、馬鞍和酒罈中運出；這些商人有時自備

武裝護送。至於走私商人如何賄買國民黨政府官員，梁愛民不聞不問，只要能將鴉片運到國民黨控制的西峰鎮一帶換回所需物資，其他事情就不管了。據當事人後來回憶，梁愛民經營的土產公司隴東分公司於1942年開業以後，生意迅速擴大，有工作人員一百多位，每月推銷特貨一萬兩左右。當時一兩鴉片可賣30多萬元（單位不詳），可換回一匹藍市布；十幾兩鴉片更可換回一兩黃金。以黃金計算，一萬兩鴉片應可賣到千兩黃金，其利潤驚人^⑦。

據洪振快〈延安時期的「特產」貿易〉的資料，1944年鴉片外輸地區中，隴東不如關中，隴東佔26.9%，關中佔31.86%。由於南泥灣本來就是中共邊區的南大門，東南與晉軍閻錫山戰區司令部的秋林鎮毗鄰，但越過黃龍山，則可沿洛河南下，進入國民黨關中地區；關中地區盛產陝北所需要的棉花和棉布。因此，我過去懷疑359旅的大光商店在鴉片的運送方面扮演很重要的角色，岳謙厚的史料則證實了此一懷疑不謬^⑧。我也認為中共的鴉片主要市場是國民黨統治區，理由很簡單：日本在其佔領區鼓勵和命令農民種植鴉片，並不缺乏貨源。

在暗渡陳倉走私鴉片的同時，毛澤東鼓勵明修棧道，動員陝北軍民進行大生產運動。359旅除了種植鴉片以外，也大量種植糧食和飼養牲畜，增加糧食和經費的自給率，但是要到1943年才有萬石餘糧可以上繳^⑨。他們開墾山林，改土改水，南泥灣呈現江南水田風光，因此獲得「塞北江南」美譽。1944年4月下旬，弗拉基米洛夫發現，王震的359旅和文年生的警一旅分別派人剷除鴉片田，原因是不久就會有一個中外記者團前來延安訪問。弗拉基米洛夫擔心鴉片田到處都是，若被記者發現，後果不堪設想^⑩。如果他知道鴉片種植已經在1943年大規模移往晉綏，則不必煩惱杞憂，王震旅長很容易就掩滅了實物證據。1944年6月到9月中外記者團進入陝北之前，國民黨陝西省政府主席祝紹周路過西安，指責中共軍隊在陝北種植鴉片，此舉無異於事先警告延安當局，調查鴉片種植是記者團中國民黨成員的重要關懷。他們抵達南泥灣後，到處尋找種植鴉片的證據，皆無功而返。六位外籍記者根本不相信中共種植鴉片，其中富爾曼(Harrison Forman)和斯坦因(Gunther Stein)天天圍繞在王震身邊，另外四位記者也都強調沒有看到鮮豔的罌粟花。富爾曼和愛潑斯坦(Isarel Epstein)特別強調，他們在邊區自由行走，從沒看到鴉片的蹤影^⑪。隨後而來的美軍「迪克西使團」(Dixie Mission)，包括成員謝偉思(John S. Service)，似乎對這些記者的結論也深信不疑：謝偉思在向美國國務院報告延安的經濟生活時，只是盛讚中共領導的大生產運動，以及軍隊的自力更生、解決吃穿等生活需要^⑫。為何如此，以前始終不得其解；現在知道中共從1943年以後開始停止在陝北種植鴉片，就一點也不奇怪了。正由於此一政策的執行，連情報工作不行的國民黨也發現，1943年以後陝北販賣的鴉片中有百分之六十來自晉綏邊區^⑬。總之，陝北自種的鴉片明顯減少，但是晉綏供應的鴉片有增無減，陝北的走私販賣更始終沒有停止過。

中外記者團來訪後不久，359旅大部分軍隊南下河南和湖南，關於這支軍隊擁有黃白黑「小家底」的傳言始終不斷。所謂「小家底」指旅部的私房錢，其中黃指黃金，白指白銀，黑則指大煙土。1948年10月遼瀋戰役前，林彪第四野戰軍成立第十縱隊，司令梁興初就坦白指出，有人說其主力部隊第二十八

師前身為359旅之一部，有「小家底」，故不能打仗。他要二十八師將它們立即全部交出，另以實際作戰表現來澄清傳言^④。可惜，他沒有澄清所謂「小家底」是否來自延安南泥灣。

梁愛民身兼禁煙督察處和土產公司幹部，一方面逮捕民間私種和私賣鴉片的人犯，另一方面則販賣沒收和官方栽種的鴉片，以所得利潤支持所謂革命活動。這種變相的鴉片貿易壟斷，其實是陝甘寧和晉綏兩個根據地的共同情況；其他根據地似乎有點不同，但有了販賣沒收鴉片的經驗以後，有的黨組織和軍隊也同樣以鴉片籌集活動經費。1944年7月，張劍石以河南伊洛區工委書記身份前往該地區發展黨組織，129師的旅級將領皮定均就要軍需處提供300兩鴉片作為工作基金。曾任中央組織部副部長的李銳及其原來夫人范元甄是中共從延安派往東北的新聞幹部，在從熱河到遼西途中，都領有鴉片作為盤纏或緊急之用。范元甄發現有些幹部的家屬攜帶的鴉片竟然多達百兩^⑤。我們不知道這些鴉片從何而來、他們這樣做是部隊或機關單位的常態還是偶然，不過其中顯然有貪污腐化問題存在。1950年3月，中共宣布建國後約半年，山西萬泉有一位幹部寫信給毛澤東說，過去中共買大煙料子，往敵區銷售，現在沒有敵區（國民黨區或日偽佔領區），卻同樣販賣，太原和西安都有公家的貿易公司販賣，而且據說都有保票，公安局不敢沒收^⑥。由於此時日偽和國民政府都已不存在於華北地區，這些公家販賣的鴉片，應是中共根據地的自產。不知道毛澤東將這封信轉給華北局以後，除刊登於該局出版的《材料匯集》外，更採取何種措施？

五 結論：別讓「暗渡陳倉」從歷史敘述中消失

中共在抗戰前夕，就致力於國共統一戰線的建立，為此不惜自我矮化，把紅軍變成國軍名義上的一部分，並把中共政府變成國民政府名義上的下級單位。但是毛澤東從一開始便強調其軍隊和政權的獨立自主性，尤其強調其軍隊進入日本侵略軍無法有效佔領的廣大日軍敵後地區，動員農民，建立政權，汲取資源，擴大武力。儘管中共堅稱，這些作為都是為了壯大抗日力量，實際上卻對國民黨政權形成巨大的挑戰和挑釁，因為中共每建立一個敵後根據地，就代表國民政府喪失一塊地區的法理或實質控制。因此，儘管兩黨都強調抵抗日本侵略，必須共赴國難，彼此之間卻不可避免地發生矛盾和衝突，而且愈演愈烈。毛澤東確曾反覆強調，在抗日大敵和民族矛盾之前，國共兩黨必須團結合作，但從來不認為為了團結合作，中共就必須放棄對國民黨的鬥爭，尤其放棄在日軍敵後的發展和壯大。國民政府也一樣，雖然堅信抗日到底，但是對中共在敵後的發展不可能無限期容忍，當國民黨發現在兩黨對敵後地區的爭奪戰中已經屈居下風，又不可能放棄抗戰，對日妥協，集中全力來與中共進行武裝爭奪時，就企圖在同為大後方的中共西北地區進行攻擊，只不過採取的方式不是軍事進攻，而是經濟戰，以徹底斷絕軍政撥款和實施經濟封鎖來脅迫中共中央屈服。中共因此陷入軍隊和幹部沒吃沒穿的嚴重財經危機當中，種植和販賣鴉片便成為中共反制國民黨攻勢的策略。

西方著名左派學者賽爾登 (Mark Selden) 研究 1940 年代的陝甘寧邊區時，強調中共能夠渡過財經危機，甚至後來在國共競爭中贏取最後勝利，都是因為它懂得人民群眾的力量，反對官僚主義，實行呼應人民群眾需要和期望的財經政策。他強調毛澤東掀起大生產運動，動員全黨幹部和軍隊生產，動員邊區農民開地、養豬和運鹽，這些做法都是中共贏得農民擁護的重要原因^⑩。但是證據顯示：毛澤東的群眾動員做法 (包括減租減息、成立和推廣生產互助組織、精兵簡政)，對中共打破 1940 年代國民黨的經濟封鎖雖有貢獻，但都是明修棧道，毛澤東真正賴以渡過財政難關的乃是暗渡陳倉，亦即大量種植和走私鴉片，並用以換回陝北急需物資。不過，毛澤東並未因而廢止或放寬了中共境內嚴禁吸食和販賣鴉片的政策。賽氏如果知道毛澤東以鄰為壑，販賣鴉片到國民黨區，以徹底解決貿易逆差問題，應不至於硬拗之為所謂群眾路線的具體表現吧。

中國大陸的歷史學者洪振快和岳謙厚，以及幾位匿名的網站作者，證明了二十八年前的拙作的基本論點，亦即中共在 1940 年代初期在陝北種植和販賣鴉片，不僅依賴鴉片利潤渡過財政難關，而且據以訓練和壯大其革命幹部隊伍。他們提供了更多的文獻證據，也在我注意不到的議題上有許多新的發現和創見。我在這裏則要指出，1945 年國共內戰重新爆發以後，中共中央應該不再直接介入種植和販賣鴉片的決策，但習慣於抗戰時期的陝北經驗，仍有許多軍隊和機關單位繼續暗中從事這種買賣，這種「大公」不能控制的「小公」鴉片買賣很容易變成幹部貪污腐化的溫牀。中共要等待國共內戰勝利、建立新政府以後，才完全禁絕種植和販賣鴉片。

毛澤東在 1941 年以前尚未直接介入陝北邊區的財經決策，但早在 1940 年，已因為國民黨政府控制和財經撥款援助逐漸減少，甚至有隨時中斷之虞，而開始鼓吹部隊和政府各機關單位自力更生，鼓勵他們從事各種生產，自籌生活經費。這些單位因為農業生產獲利緩慢，開始涉足商業，恐怕也有人涉足鴉片走私。到 1941 年新四軍事件爆發後，中共遭遇前所未有的經濟困難：國民黨不僅不繼續提供經費，還對陝甘寧邊區進行全面封鎖；加上敵後根據地和蘇聯盟友在各自敵人的攻擊下都自顧不暇，中共只好擴大對農業部門的糧食徵收，負擔之重曾導致延安外來移民大量逃離邊區，以及農民對毛澤東作出詛咒。毛澤東因此更加重視軍隊、學校和機關單位的生產，也愈發提高他們自籌經費的比例。在毛澤東的財政高指標壓力下，軍隊似乎最早求助於鴉片販賣和種植，朱德和任弼時恐怕是最早縱容和鼓勵種植與走私鴉片的邊區領導人，南漢宸尤其以買賣鴉片為渡過財經難關的不二法門，主張大量種植和販賣，因而招致林伯渠、謝覺哉和高崗的強烈反對^⑪，兩派人馬爭論不休。在此情形下，毛澤東不得不親自介入，明確支持大量種植和販賣鴉片的決策。他一方面透過邊區銀行行長朱理治擴大邊幣發行，大量投資鴉片栽種和走私；另一方面透過朱德和任弼時擴大軍隊的大生產運動，同時也透過欽點的財政廳長南漢宸去說服一般幹部，以致連以魯迅大弟子自居的非黨幹部作家蕭軍在 1942 年聽取報告後，也以為革命的花朵非在卑污的糞壤中生長不可，因而在日記裏投下了無可奈何的贊成票。

謝覺哉盛讚毛澤東自我批評，指出下令栽種製造和販賣鴉片是他一生不得已而為之的兩大錯誤之一，更強調毛澤東的坦承不諱是其仁政觀點的表現，不像一些沒有仁政觀點的高幹，利字當頭，積極從事鴉片內銷，把鴉片賣給陝北當地農民^②。作此評論時，謝覺哉忘記「仁政觀點」這個觀念，正是毛澤東加諸林伯渠身上的一個「罪名」，並逼迫他在1941年底政治局會議上不得不以此自我批評，批評自己受到仁政觀點擺布，總是反對強迫動員農民運鹽；謝覺哉也忘記他所謂的「仁政觀點」，更是毛澤東和南漢宸批評林伯渠與其他兩個人反對鴉片貿易時所使用的語言。謝覺哉用仁政觀點說明毛澤東承認兩次不得已而為之的錯誤，根本是混淆傳統儒家仁政和毛澤東革命。儒家仁政強調仁民愛物，主張輕徭薄賦，是不帶階級鬥爭含義的；毛澤東強調馬克思列寧主義革命，迷信社會上階級鬥爭無所不在的進化史觀，想將中國推向新的社會發展階段。毛澤東因而強調，如果真要追求所謂仁政，則他的仁政以共產革命為終極目標，是大仁政、真仁政；至於儒家的仁政，則因為不追求社會進化，所以不過是小仁政、假仁政而已。總而言之，毛澤東用以說服自己犯下不得已而為之的錯誤時，服膺的並非孔孟所說的當下的超階級仁政，而是他自己相信的未來中國革命。他所謂的未來中國革命，就是在打破國民黨的經濟封鎖戰後，繼續厚積實力，再轉守為攻，打倒國民政府，奪取中國政權，俾實現他根據馬列主義為中國設想的新民主主義和社會主義兩次革命。對毛澤東而言，這種馬列主義的大仁政與儒家小仁政根本是兩碼事，不容混淆。

在後毛澤東時代，卑污糞壤中盛開過的革命花朵，證明並不能維持其所期望的燦爛，反而一度把中國帶入發展困境。因此鄧小平告別毛澤東革命，走向市場經濟的時代。若毛澤東地下有知，不知是否會再以革命理想來為自己不得已而為之的決定辯護？儘管有此疑問，我們不能以中共曾經種植和販賣鴉片來否定毛澤東一代人為追逐馬列主義革命理想而鞠躬盡瘁，但是歷史畢竟是講真話、說真事的志業，既然毛澤東不斷說中共是光明磊落的政黨，決不刻意掩飾自己的錯誤，也強調種植和販賣鴉片是為了革命，是不得已而為之的正確政策，為甚麼這一頁歷史卻被中國官方全力掩蓋了五六十年，迄今仍不能老老實實面對並承認？為甚麼不能允許其學者據史直書並盡情討論？掩蓋毛澤東在延安時期於陝北大量栽種和販賣鴉片的歷史，只會讓我們錯誤地高估其依靠農業自力更生政策的成效。

註釋

① 岳謙厚：〈晉西北抗日根據地的特貨貿易〉，《Rural China: 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History and Social Science》13, issue 2 (2016): 173-206。中國大陸版《中國鄉村研究》由福建教育出版社出版，內容與海外版（電子版）基本相同，但篇數有所刪削。關於中共在晉西北忻州地區的鴉片種植和販賣，可參見〈紅太陽下的罌粟花——鴉片挽救了中共政權〉（2013年8月4日），博訊新聞網，www.boxun.com/news/gb/z_special/2013/08/201308042359.shtml。

②③④ 陳永發：〈紅太陽下的罌粟花：鴉片貿易與延安模式〉，《新史學》，第1卷第4期（1990年12月），頁41-117；80-81；82。

- ③ 參見馬模貞主編：《中國禁毒史資料：1729年—1949年》（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8），頁1615-18，附錄，陝甘寧邊區查獲鴉片毒品暫行辦法第四條和第八條。
- ④ 梁愛民：〈永遠難忘的革命歲月〉，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陝西省延川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延川文史資料》，第三輯（內部資料，1988），頁99。梁愛民是延川禹居人，出身沒落商家，中學畢業後擔任小學教師。1929年入黨。1941年11月在財政廳禁煙督察處工作。梁愛民的回憶可從慶陽地委黨史辦：〈隴東貿易的發展及其活動〉，載中共慶陽地委黨史資料徵集辦公室編：《隴東革命史料選輯》，第一輯（內部資料，1985），頁341-48得到進一步證實。
- ⑤ 陳永發：〈紅太陽下的罌粟花〉，頁64；陝甘寧邊區財政經濟史編寫組、陝西檔案館編：《抗日戰爭時期陝甘寧邊區財政經濟史料摘編》，第六編，財政（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1），頁17、59、426-27。「歲入」和「財政開支」兩詞出自中共檔案，但都沒有仔細定義，並未說明其中是否包括公糧公草收入。
- ⑥ 洪振快：〈延安時期的「特產」貿易〉，《炎黃春秋》，2013年第8期，頁49-58。
- ⑦ 〈知乎：共產黨真的在南泥灣種過罌粟嗎？〉（2014年3月4日），牆外樓網，www.letscorp.net/archives/65083。
- ⑧ 岳謙厚：〈晉西北抗日根據地的特貨貿易〉，頁174，註釋2。
- ⑨ 不久之後，1936年春，中共即派軍渡過黃河，攻打東邊山西的閻錫山，其目的即在取得大量糧食和金銀貨幣，以解決後勤困難。
- ⑩ 陝甘寧邊區政府此時到底轄有多少縣，又有多少人口，很難確言。中共官方文件說，邊區有十八或二十二個縣，一百萬人。據陝北老幹部馬明方說，實際佔有二十九個縣，但可分為三類：一類佔有全境，包括縣城（保安、安塞）；一類佔有縣城以外全境，縣城為國民黨佔有，設有縣長（延安、延川、延長、甘泉、靖邊）；另一類則國共分別佔有部分縣境，共二十二個縣，有的共產黨佔優勢，有的國民黨佔優勢，綏德和榆林屬於後者。毛澤民說，僅三十萬到四十萬人納糧；周恩來向共產國際的報告則說，中共轄區人口僅568,675人。以上資料分別取自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編：《聯共（布）、共產國際與抗日戰爭時期的中國共產黨（1937-1943.5）》，第十八卷（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12），頁167、93-95、230、316。
- ⑪ Stephen Kotkin, *Stalin: Waiting for Hitler, 1928-1941* (Britain: Allen Lane, 2017), 458。莫斯科在1937年8月21日與國民政府簽訂《中蘇互不侵犯條約》，接着在同年9月14日簽訂附件，蘇聯同意提供5,000萬美元貸款購買軍火，但國民政府同意將購買軍火經費的四分之一到五分之一交由中共軍隊使用。
- ⑫ 黃正林：《陝甘寧邊區社會經濟史（1937-1945）》（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頁192-201；鄧加榮：《開國第一任央行行長：南漢宸》（北京：中國金融出版社，2006），頁171-72；蕭軍：《延安日記（1940-1945）》，上卷（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13），頁401。黃正林的著作翔實，數據主要來自中共出版的財經史料摘編。
- ⑬ 據鄧加榮所說，1937年底中共渡過黃河到1938年底國民黨從武漢撤退以前，八路軍需要45,000套軍服，包括軍衣軍帽、皮帶膠鞋、綁腿挎包和軍用毛毯，均從武漢運來。1939年開年以後，國民政府改發經費，由中共自行設立軍服廠，與七家私營工廠合作生產。1941年底開始，中共沒有國民政府的資助，只好由軍隊自行設法解決所需被服問題。參見鄧加榮：《開國第一任央行行長》，頁187-88。
- ⑭ Stephen Kotkin, *Stalin*, 744, 1042, n. 215。周恩來的財政收入數字，容有疑議。首先，他所謂華北根據地不知道是否包括陝甘寧邊區在內。其次，他說1940年中共只從國民政府取得11萬美元，前一年法幣已從每100元法幣換30美元跌至換16美元（採取浮動價格），到1940年則跌至換20美元（此時採取強制官方匯價，當然黑市價格要高很多）。按照周恩來的報告，我們仍無法知道中共到底從國民政府取得62萬元法幣還是220萬元法幣。惟據林彪1939年2月向共產國際的報告，國民政府每月撥款60萬元法幣（參見Ivo Banac ed., *The Diary of Georgi Dimitrov, 1933-1949*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3], 95-96），周恩來說的應該是62萬元法幣。再者，周恩來說的黨費收入也有疑點。他說中共有黨員五十萬，月入黨費4萬美元，平均每一個黨員每月繳8角美元，合共法幣4到0.032元之間。如果他計算時用的是法幣貶值前的價格，這個數字合理，但是大多數的黨員都是中共支付津貼，還是羊毛出在羊身上。

- ⑮ 參見王焰主編：《彭德懷年譜》（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頁295-96。
- ⑯ 《徐向前傳》編寫組：《徐向前傳》（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2006），頁232-33。
- ⑰ 李亦然：〈七大——走向勝利的豐碑〉，載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編：《七大代表憶七大》，上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頁189-91。
- ⑱ 《聯共（布）、共產國際與抗日戰爭時期的中國共產黨（1937-1943.5）》，第十八卷，頁5-6。蘇俄提供給國民政府的軍事貸款總數為4.5億美元，其中1938到1939年提供2.5億美元；附帶條件是其中一部分應供給中共使用。
- ⑲ Stephen Kotkin, *Stalin*, 1004, n. 209; *The Diary of Georgi Dimitrov, 1933-1949*, 67-69。
- ⑳ Stephen Kotkin, *Stalin*, 744, 1042, n. 215。
- ㉑ Alexander Pantsov, *Mao: The Real Story*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2012), 334。
- ㉒ 《聯共（布）、共產國際與抗日戰爭時期的中國共產黨（1937-1943.5）》，第十九卷，頁185、197、227、250、253。
- ㉓㉔㉕㉖ 參見鄧加榮：《開國第一任央行行長》，頁21-22；15-19；24-28、376；15-19。
- ㉗ 張希坡：《革命根據地法制史研究與「史源學」舉隅》（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1），頁335-39。關於雷擊事件，中共高幹中的習仲勳和王丕年都說是發生在1942年8月，但張希坡根據《謝覺哉日記》證明是1941年6月。張希坡沒有解釋他們記憶發生錯誤的原因，我的揣測是，他們都想以1943年公糧的減徵證明毛澤東聆聽農民聲音。其實毛澤東只是不追究詛咒他的農民而已，他仍然聽從南漢宸加徵公糧的建議，認為從抗戰以來，中農以下的農民根本不繳公糧，所以大部分農家都有餘糧，可以放膽借徵。鄧加榮說幹部工作團只借了1.6萬石公糧，其實不確。至於他說，南漢宸批評林伯渠的公糧政策是仁政思想，所以輕徭薄賦。這是1941年底毛澤東對林伯渠的指責，不知道鄧加榮所說是否確實。參見鄧加榮：《開國第一任央行行長》，頁21-30。
- ㉘ 中國財政科學院主編：《抗日戰爭時期陝甘寧邊區財政經濟史料摘編》，第六編，財政（武漢：長江文藝出版社，2016），頁92-93；鄧加榮：《開國第一任央行行長》，頁166-74；蕭軍：《延安日記（1940-1945）》，上卷，頁40。鄧加榮這一段敘述好像是講1942年，但開頭一段中的「上半年」顯示，1941年的20萬石糧基本就是根據這裏所說的新稅法徵收的。
- ㉙㉚ 〈朱理治回憶錄 往事回憶〉，載中共河南省委黨史研究室編：《紀念朱理治文集》（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7），頁469；466-67。此書有兩個版本，以下如無特別註明，均指2007年版。另參張文杰、王懷安、郭曉平主編：《紀念朱理治文集》（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3）。
- ㉛ 陝甘寧邊區財政經濟史編寫組、陝西檔案館編：《抗日戰爭時期陝甘寧邊區財政經濟史料摘編》，第五編，金融（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1），頁152。
- ㉜ 〈朱理治回憶錄 往事回憶〉，頁465-68；謝覺哉：《謝覺哉日記》，上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頁325。
- ㉝㉞ 謝覺哉：《謝覺哉日記》，下冊，頁734；733。
- ㉟ 鄧加榮、韓小蕙：《南漢宸傳》（北京：中國金融出版社，1993），頁254-58；鄧加榮：《開國第一任央行行長》。一位北京清華大學出身的朋友知道我撰寫一篇關於延安鴉片的文章後告訴我，南漢宸在1949年出任中國人民銀行首任行長後，拜訪中國最有名的翻譯家楊憲益時，曾非常洋洋自得地說，延安種植和走私鴉片，是他首發其議。
- ㊱ 鄧加榮、韓小蕙：《南漢宸傳》，頁254-55。抗戰爆發，中共中央渡過當時的軍事和經濟難關以後，便要陝甘寧邊區政府根據國民政府法令，制訂禁煙禁毒的法令。這個法令現存的只有草案，也不知道當時如何執行，僅知至少已開始調查煙民，林、謝、高三人的反對信說明，此一草案並非官樣文章，曾經得到大力執行。參見〈陝甘寧邊區禁煙禁毒條例（草案）〉，載甘肅省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室編：《陝甘寧革命根據地史料選輯》，第一輯（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86），頁470-72；齊霽：〈抗戰時期陝甘寧邊區的禁煙禁毒鬥爭及其歷史啟示〉，載中共中央黨

- 史研究室科研管理部：《紀念中國人民抗日戰爭暨世界反法西斯戰爭60周年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6），頁505-506；張瑞、于耀洲：〈延安時期中共在陝北地區禁煙運動述論〉，《黨史文苑》，2016年第22期，頁21-24。
- ③⑦③④④ 鄧加榮、韓小蕙：《南漢宸傳》，頁254-55；252-53；256；256；257。
- ③⑧ 鄧加榮：《開國第一任央行行長》，頁45-50；鄧加榮、韓小蕙：《南漢宸傳》，頁252-53。
- ④② 陳興旺主編：《定邊縣志》（北京：方志出版社，2003），頁425-26。1940年，中共已動員八路軍120師359旅和駐定邊的部隊警三旅動手打鹽，這一年定邊全縣產鹽40萬馱。
- ④③ 陝甘寧邊區財政經濟史編寫組、陝西省檔案館編：《抗日戰爭時期陝甘寧邊區財政經濟史料摘編》，第三編，工業交通（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1），頁746-51；毛澤東：〈《魯忠才長征記》一文按語〉，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新聞工作文選》（北京：新華出版社，2014），頁82。
- ④④④⑤⑤ 黃正林：《陝甘寧邊區社會經濟史（1937-1945）》，頁426-27；244；492-94。
- ④⑤ 章學新：〈推動延安整風的關鍵性會議——真誠革命者的反躬自省和王明的誘過、倒算〉，《黨的文獻》，1997年第6期，頁67-68；張素華主編：《毛澤東與中共黨史重大事件》（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1），頁150-51。
- ④⑥ 《定邊縣志》，頁426-27。
- ④⑦④⑧ 蕭軍：《延安日記（1940-1945）》，上卷，頁399；457。
- ④⑩ 謝覺哉：《謝覺哉日記》，上冊，頁316。
- ④⑪ 〈朱理治回憶錄 往事回憶〉，頁468。朱理治說是商人代表團，謝覺哉說是士紳代表團，應該都對，因為這些代表兼具士紳和商人兩種身份。
- ④⑫ 〈朱理治回憶錄 往事回憶〉（1993），頁584。
- ④⑬ 中共中央組織部、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央檔案館：《中國共產黨組織史資料》，第三卷，上冊（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0），頁45。
- ④⑭ 《抗日戰爭時期陝甘寧邊區財政經濟史料摘編》，第六編，財政（1981），頁426-27。
- ④⑮ 齊霽：〈抗戰時期陝甘寧邊區的禁毒鬥爭及其歷史啟示〉，頁504。法幣和邊幣都在貶值過程中，此時邊幣貶值更快，1941年1元邊幣可換1元法幣，此時要3元邊幣才能換取1元法幣。參見李實編：《陝甘寧革命根據地貨幣史》（北京：中國金融出版社，2003），頁94-95。
- ④⑯ 到底有多少，很難弄清楚。參見〈知乎：共產黨真的在南泥灣種過罌粟嗎？〉；史志誠主編：《陝甘寧邊區禁毒史料》（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2008），頁137文件。
- ④⑰ 蕭軍：《延安日記（1940-1945）》，下卷，頁339、344、346。
- ④⑱ 西北局辦公廳邊區研究室：〈南泥灣調查〉（1943年2月），載中央檔案館、陝西省檔案館編：《中共中央西北局文件匯集，1943年（一）》（內部資料，1994），頁268-69。文件上寫的「八團」，就是718團。該團在1940年春從晉綏進入陝北綏德，趕走國民黨綏德縣長何紹南，不久便在綏德開始參加生產運動，當時主要活動似乎是經商。王恩茂的回憶有點不同，他是359旅副政委，主持生產工作，他說全旅分三批進入南泥灣，最早是在1941年3月，最晚是在1942年8月，所以各團駐地不同，特務團（團長徐國賢，政委譚文邦）駐金盆灣，717團（團長陳外歐，政委李銓）駐臨真鎮，718團（團長陳宗堯，政委左齊）駐馬坊，719團（團長張仲瀚，政委曾滌）駐九龍泉，補充團（團長蘇鰲，政委龍炳初）駐南泥灣。參見王恩茂：〈憶南泥灣大生產〉，載曲青山、高永中主編：《抗日戰爭回憶錄》，第二冊（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15），頁105-109。這裏的單位是華里，若無錯誤，則有地100萬畝應為誇張說法。
- ④⑲④⑳ 西北局辦公廳邊區研究室：〈南泥灣調查〉，頁269；270-72。
- ④㉑ 伍海鷗：〈陝甘寧邊區審計工作片斷回憶〉，載中國審計學會、審計署審計科研所編：《中國革命根據地審計史料彙編》（北京：北京工業大學出版社，1990），

頁447。當時開墾，中央各機關採取的方法主要有兩種。一種是自營，一種是夥種。所謂夥種，指招農民為夥伴種地，收穫食糧，公二私八分配。參見星光、張楊主編：《抗日戰爭時期陝甘寧邊區財政經濟史稿》（西安：西北大學出版社，1988），頁172。

⑤③ 中共黨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編：《中國共產黨第七次全國代表大會代表名錄》，上冊（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頁8-9；張仲葛：〈樂天宇——開墾南泥灣的人〉，載張仲葛、徐旺生編：《張仲葛集》（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3），頁531-32。

⑤④ 1940年2月6日，高崗到綏德傳達中共中央「邊區化警備區」的決定，隨後359旅即發動綏德民眾反對國民黨專員何紹南的運動。旅宣傳隊宣稱何紹南貪污枉法，其主要罪狀即為販運鴉片，359旅的人還打死了一個正在吃鴉片的國民黨副官。1990年代馬玉書在其359旅史中說，359旅發動宣傳戰，揭發國民黨運輸代辦所以何紹南護照在宋家川走私鴉片，令何紹南狼狽不堪。參見王恩茂：《王恩茂日記——抗日戰爭》，下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5），頁82、86-87、93-97；馬玉書：《359旅光輝戰鬥歷程》（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1992），頁12-13。

⑤⑤ 陝甘寧邊區財政經濟史編寫組、陝西省檔案館編：《抗日戰爭時期陝甘寧邊區財政經濟史料摘編》，第四編，商業貿易（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1），頁351；《抗日戰爭時期陝甘寧邊區財政經濟史料摘編》，第八編，生產自給（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1），頁181-84。這一史料原見毛澤東〈經濟問題與財政問題〉一文，為其中「三五九旅三年以來在生產建設方面的總結」一節的摘錄，裏面有「土產」和「大光肥皂」等詞彙，令人懷疑所指的是鴉片。星光、張楊也說，1941年大光商店經營的大部分商品都是從晉西北來的。參見《抗日戰爭時期陝甘寧邊區財政經濟史稿》，頁229。

⑤⑥ 中國延安幹部學院「口述歷史·延安的紅色歲月」項目組編：《南泥灣》（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2012），頁16、278。

⑤⑦ 中共延安市委組織部、中共延安市委黨史研究室、延安市檔案局：《中國共產黨陝西省延安市組織史資料（1920.7-1987.10）》（內部資料，1995），頁132；〈陝甘寧邊區政府訓令——令接手管轄濫泥注松樹林一帶地區〉，載陝西省檔案館、陝西省社會科學院編：《陝甘寧邊區政府文件選編》，第三輯（北京：檔案出版社，1987），頁27-28。此時官方文件中，爛泥窪作「濫泥注」。

⑤⑧ 中共北京農業大學委員會黨史徵集小組：《中國共產黨北京農業大學組織史，1921-1957》（內部資料，1990），頁51-52。

⑤⑨ 〈朱德關於部隊生產給陳宗堯等的信〉（1941年6月20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央檔案館編：《建黨以來重要文獻選編（1921-1949）》，第十八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11），頁434-36。

⑥① 藍鴻文：《一道靚麗的風景：老一輩革命家新聞通訊作品選析》（北京：中國人民公安大學出版社，2008），頁294。

⑥② 西北局辦公廳邊區研究室：〈南泥灣調查〉，頁270-72。此報告未提717團的墾植貢獻。

⑥③ 趙本清口述：〈保衛延安，鞏固邊區〉，載中共上海黨史研究室編：《浦江之畔憶延安》（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9），頁180-83。

⑥④ 樂天宇、徐偉英、彭爾寧：〈陝甘寧邊區藥用植物志〉，載武衡編：《抗日戰爭時期解放區科學技術發展史資料》，第五輯（北京：中國學術出版社，1986），頁61-77。

⑥⑤ 岳謙厚強調晉綏根據地的貧窮落後，並無討論1940年晉綏根據地建立以來中共如何介入鴉片種植和販賣。關於晉綏地根據地1940到1949年的鴉片種植和販賣，最有參考價值的官方文獻是1949年5月撰寫的〈晉綏過去九年財政工作概要檢查報告（草稿）〉，載晉綏邊區財政經濟史編寫組、山西省檔案館：《晉綏邊區財政經濟史資料選編》，財政編（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86），頁543-50。在本文殺青後，得見史志誠主編的《陝甘寧邊區禁毒史料》電子版，發現〈知乎〉一文引自該書的證據，僅為一小部分，見該書頁137、284。又1942和1943年重慶

《中央日報》有關鴉片事宜的報導僅有九則(1942年三則, 1943年六則), 其中兩則是關於陝北邊區種植鴉片的報導, 頭一則標題作〈「陝北邊區」種植鴉片, 陝省當局密切注意〉, 後一則標題作〈喪心病狂一至於此! 陝北竟種售鴉片, 省府飭屬防範查禁〉, 分別載於《中央日報》, 1942年5月12日, 第3版、1943年5月14日, 第2版。這兩則報導顯示, 國民黨陝西省政府是中共感到輿論壓力的主要來源。

⑯ Peter Vladimirov, *The Vladimirov Diaries: Yen-an, China, 1942-1945* (New York: Doubleday & Company, Inc., 1975), 1; Dieter Heinzig, *The Soviet Union and Communist China, 1945-1950: The Arduous Road to the Alliance* (Armonk, NY: M. E. Sharpe, 2004), 18-20. 弗拉基米洛夫的英文名字一般作 Peter Vladimirov, 此書作 Petr Vlasov. 弗拉基米洛夫於 1942 年 5 月被派往延安, 在那裏居住了三年多, 於 1945 年 11 月返回莫斯科。他的公開身份是塔斯社記者, 實際則是共產國際駐中共區聯絡員兼蘇軍情報部情報員。1953 年逝世時並未留下任何日記, 1973 年他兒子奉蘇共書記處之命, 根據他和其他同志送往莫斯科的密電和情報, 以及本人追憶父親談話編輯成書, 內容強調毛澤東在延安時代已有反莫斯科傾向。日記出版前曾受當局檢查, 翻譯成各國文字出版後, 被中國大陸認為是反華書籍, 惡意攻訐侮蔑中共及其領袖毛澤東。

⑰ Peter Vladimirov, *The Vladimirov Diaries*, 43. 邊區政府主席林伯渠始終堅持境內嚴禁吸食和買賣鴉片的政策, 1942 年 4 月中旬, 民政廳長劉景範和禁煙督察處長霍維德發通告指出, 邊區煙民有死灰復燃現象, 他認為山西的日偽政府是萬惡根源, 其實主要原因是軍隊為了自力更生, 竟然把鴉片買給農民。參見《中國禁毒史資料》, 頁 1616-18。又據《紅色檔案·延安時期文獻檔案彙編》編委會編:《陝甘寧邊區政府文件選編》, 第七卷(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 2013), 頁 3-5, 當時邊區政府固然嚴禁鴉片, 但是軍隊經常暗中介入鴉片保運、寄賣和走私, 子長縣政府的公安局查獲 358 旅 715 團保運走私鴉片, 從綏德螞蚱峪到子長縣瓦市, 並委請兄弟部隊 359 旅 718 團販售 200 多兩。這件司法案件顯示, 中共除在陝北指示軍隊自產以外, 也從晉綏根據地進口。當時鴉片每兩值 145 元法幣, 走私商人共有 39 兩, 可換得馬一匹, 外加騾子兩頭, 但鴉片主要還是從關中換來棉花和布匹。軍隊保運費則每兩 8 元法幣。此外, 1942 年 1 月, 中央政治局委託前後擔任八路軍總政治部主任的任弼時和王稼祥分別到 359 旅和八路軍留守軍團傳達指示, 要求兩支部隊自給自足, 以便邊區政府拿出原來給軍隊的一半經費供延安各機關、學校使用。當時傳達的命令是屯墾, 但我懷疑他們的指示包括種植和販賣鴉片。參見《彭真年譜》編寫組:《彭真年譜》, 第一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 2012), 頁 206。

⑱ 魏協武主編:《黃亞光文稿和日記摘編》(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 1999), 頁 103。

⑲ 王恩茂:《王恩茂日記——抗日戰爭》, 下冊, 頁 345。亦可參見《陝甘寧邊區禁毒史料》, 頁 264-67。

⑳ 東北師範大學政治系、中共黨史教研室編:《中共黨史教學參考資料》, 第四冊, 抗日戰爭時期(內部資料, 1981), 頁 121-25。如果毛澤東講的是 1943 年總決算, 則我們無法理解這個決算的說明。根據這個決算說明, 全年總收入約為 62 億元邊幣, 政府直接收入佔 20%, 機關部隊生產佔 62%, 而銀行借款收入佔 18%。至於總支出, 則僅有 60 億元邊幣, 政府發放佔 36%, 機關部隊生產自給佔 64%。雖然我們知道「藥材」收入為公營貿易收入的一部分, 但無法知道這裏的「藥材」是否為鴉片, 更不知道鴉片到底佔了多少百分比。參見《抗日戰爭時期陝甘寧邊區財政經濟史料摘編》, 第六編, 財政(1981), 頁 71-73。

㉑ 牛蔭冠:〈晉西北貿易工作與土地改革〉, 載中共呂梁地委黨史研究室編:《呂梁黨史資料》, 第八輯(內部資料, 1984), 頁 4、7-11。牛蔭冠指責李井泉、陳伯達、康生為晉綏土改的三大罪魁禍首, 但強調毛澤東不知道晉綏土改的過左傾向, 後來知道狀況後曾批評李井泉過左。牛蔭冠這一看法顯示, 他似乎全不了解土地革命左右擺盪的內在邏輯。

㉒ 牛蔭冠:〈晉西北貿易工作與土地改革〉, 頁 5。王杰指出, 陳雲在西北財經辦事處是實際主持工作的領導人, 他曾經為文表示, 邊區必須做生意, 把東西賣

到國民黨區，黨中央給他任務也就是做生意，但文章中並沒有解釋是做甚麼生意。參見王杰：〈延安時期陳雲轉崗考略〉，載陳雲紀念館編：《上海陳雲研究，2014》（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14），頁257-95。

- ⑳ 《陝甘寧邊區政府文件選編》，第七卷，頁3-5。
- ㉑ 慶陽地委黨史辦：〈隴東貿易的發展及其活動〉，頁343-44。
- ㉒ 梁愛民：〈永遠難忘的革命歲月〉，頁101-105。1942年整風時，許多私商被捕，梁愛民出面，以他們繼續走私為條件，將其全部保釋。
- ㉓ 慶陽地委黨史辦：〈隴東貿易的發展及其活動〉，頁341-42、344-46。這一個口述歷史訪問中明確指出「特貨」就是鴉片。
- ㉔ 洪振快：〈延安時期的「特產」貿易〉，頁52。岳謙厚發現，參與關中分區鴉片走私的單位，除359旅以外，還有358旅、警一旅、警八旅、地委總務科、分區保安處緝私隊、新正運輸合作社、衣食村煤炭公司等（岳謙厚：〈晉西北抗日根據地的特貨貿易〉，頁196）。但他沒有告訴我們哪個單位走私鴉片最多。
- ㉕ 王恩茂：〈憶南泥灣大生產〉，頁109-10。
- ㉖ Peter Vladimirov, *The Vladimirov Diaries*, 218.
- ㉗ 愛潑斯坦 (Israel Epstein) 著，沈蘇儒、賈宗誼、錢雨潤譯：《見證中國：愛潑斯坦回憶錄》（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04），頁193-96；鄧力群等編著：《王震全傳》（北京：中國工人出版社，2005），頁117；張文琳：〈全世界人民公正的眼睛——記中外記者西北參觀團中的幾位外國記者〉，載《國際友人西北行記（1935-1949）》（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93），頁278-81；張行：《南泥灣之歌》（長沙：湖南文藝出版社，2002），頁339-42。張行一書為小說，其中有訪問南泥灣359旅老人的口述資料。
- ㉘ David Barrett, *Dixie Mission: The United States Army Observer Group in Yen-an, 1944* (Berkeley, CA: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1970), 45-46; Joseph W. Esherick, ed., *Lost Chance in China: The World War II Despatches of John S. Service*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74), 183-87.
- ㉙ 王世泰、楊晶晶：《黑山阻擊戰》（北京：解放軍文藝出版社，2012），頁10。
- ㉚ 張劍石：〈伊洛區抗日根據地創建經過〉，載毛德富主編：《百年記憶：河南文史資料大系》，政治卷，卷四（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14），頁1699；李南央編：《父母昨日書：李銳、范元甄1938年—1960年通信、日記集》，下冊（香港：時代國際出版有限公司，2005），頁72-81。范元甄以「代金」稱呼鴉片，這個名詞首先出現在1947年4月14日給李銳的書信中。
- ㉛ 王金昌：《潘家園》（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頁220-24。在前一年的1949年11月12日，陝甘寧邊區政府財政廳長白如冰認為西北已全部「解放」，特貨沒有國民黨區銷路，建議全面加以查禁。參見《陝甘寧邊區禁毒史料》，頁128。
- ㉜ Mark Selden, *The Yen-an Way in Revolutionary China*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177-278.
- ㉝ 很遺憾，對林伯渠、謝覺哉和高崗反對種植和走私鴉片的書信內容，我們一無所悉。不過，陝甘寧邊區銀行副行長黃亞光在其日記1942年6月8日條記載，謝覺哉認為中國有「和平轉入社會主義的前途」，國共合作可能「永遠」，可能「始終不變」。這是謝覺哉在共產國際解散後提出的見解，但顯然不為毛澤東所接受。從謝覺哉這個見解來看，他可能認為國共關係可以改善，而中共很快可以因為國民黨停止經濟封鎖而改善財經狀況，所以不必再訴諸鴉片策略，以為解決之道。參見《黃亞光文稿和日記摘編》，頁191。
- ㉞ 據《王恩茂日記》1944年3月7日條，359旅旅長王震在財政金融座談會上自我批評，有「〔1943年〕7月賣特貨」和「特貨內銷」等字樣，不知是否指359旅的商業單位仍然在販賣鴉片，並把鴉片賣給陝北農民。參見王恩茂：《王恩茂日記——抗日戰爭》，下冊，頁422。

「大肅反」的前奏： 鄂豫皖蘇區的幹部改造

• 陳 杰

摘要：本文以鄂豫皖蘇區的幹部改造為切入點，通過分析幹部改造的背景、實踐和瓶頸，透視其與蘇區1931年白雀園「大肅反」的內在邏輯關係。鄂豫皖蘇區的幹部來源具有多樣化特徵。在共產國際和中共中央的督促下，中央派遣幹部試圖改變該蘇區幹部成份，加強蘇區黨組織布爾什維克化的幹部改造實踐從未停止。長期生活在農村環境中的本地幹部在思想上表現出地方觀念、英雄主義和農民意識等局限性，成為蘇區幹部改造的主要瓶頸。以張國燾為首的鄂豫皖中央分局試圖大刀闊斧地推動幹部改造並建立一元化統治時，在軍事行動上遭到紅四軍領導幹部的公開抵制，使前期溫和的幹部改造遭遇挫敗，進而借鑒蘇聯「大清洗」經驗，將幹部改造推向更為激進的「大肅反」運動。

關鍵詞：鄂豫皖蘇區 革命知識份子 幹部改造 工農份子 「大肅反」

「幹部」一詞對中國來說是個舶來品，源於近代中國對日本文化的學習和引進。正如毛澤東所言：「這『幹部』兩個字，就是從外國學來的。」^①幹部並非鄂豫皖邊區的原有產物，而是隨着革命火種在該區域撒播並逐漸蔓延，黨組織紛紛建立，領導武裝鬥爭，建立蘇維埃政權，鄂豫皖蘇區正式形成後由黨政軍領導人員共同構成的一個特殊群體^②。鄂豫皖蘇區幹部群體是蘇區革

* 本文為安徽省哲學社會科學規劃青年項目的階段性研究成果之一，項目名稱為「大別山區中國共產黨早期組織史研究」（項目代碼：AHSKQ2016D01）；亦為安徽省高校重點研究基地安徽農村社會發展中心重大項目的階段性研究成果之一，項目名稱為「安徽省農村基層黨組織建設及幹部駐村幫扶研究」（項目代碼：SK2016SD06）。本文在修改完善過程中，承蒙匿名審稿專家、安徽大學黃文治副教授等提出寶貴建議，在此謹致謝忱。

命持續進行的主導力量，「任何革命運動，如果沒有一種穩定的和能夠保持繼承性的領導者組織，就不能持久」^③。中央派遣幹部到鄂豫皖蘇區後，始終致力於蘇區黨組織的布爾什維克化，構建穩定的幹部群體，但是卻以1931年激進的白雀園「大肅反」告終，造成蘇區幹部群體的劇烈變動。

眾所周知，新民主主義革命時期中共對幹部進行改造的成功案例是延安整風運動，然而中共的幹部改造實踐始於何時？學者高華將延安整風追溯至中央蘇區的「肅反」運動^④，其實在「肅反」運動之前，在中共創建的蘇區，中央派遣外來幹部對本地幹部的改造從未間斷。蘇區幹部改造如果進行順利，將能推動黨內組織上、思想上的高度統一，反之將導致幹部群體內部激烈的矛盾，最終造成災難性後果，1931年鄂豫皖蘇區的「大肅反」便是典型一例。長期以來，中國大陸學界對鄂豫皖蘇區「大肅反」的原因探討由於受到政治環境的影響，一般歸結為共產國際的路線指導以及張國燾的個人野心^⑤。近年來對該問題的研究有一定突破，張永從紅軍紀律問題、派系鬥爭和「黨指揮槍」原則等三個角度探討鄂豫皖「大肅反」的原因^⑥；黃文治探究不同富農政策主導下中共與富農之間的相互博弈關係，認為中共通過「肅反」強化一元化領導終導致過渡動員的效果^⑦。相比之下，台灣學者對該問題的論述則更為深入和透徹。陳永發從政治控制和民眾動員的角度梳理鄂豫皖蘇區「大肅反」的來龍去脈^⑧；陳耀煌通過分析共產黨、地方精英、農民之間的微妙關係，認為他們之間存在一種由合作到控制的關係，「大肅反」是達到政治上絕對控制的手段^⑨。陳永發、陳耀煌、黃文治在論述「大肅反」時都提及了幹部改造，如黃文治曾提到蘇維埃政權對地主、富農出身幹部的改造^⑩，但沒有系統的梳理。本文在已掌握史料的基礎上，以鄂豫皖蘇區的幹部改造為切入點，通過系統分析幹部改造的背景、實踐和瓶頸，透視其與蘇區「大肅反」的內在邏輯關係，以期深化對鄂豫皖蘇區「大肅反」誘因的研究。

一 鄂豫皖蘇區幹部的多樣化來源

中共革命在農村扎根有一個過程，早在大革命時期，就有一批懷揣革命理想的在校及畢業知識份子，在中共領導人的指導下回鄉發動農民運動，宣傳革命思想，建立黨組織。第一次國共合作破裂後，在地方黨組織亟需擴大規模和影響的情形下，黨員引入機制相當寬鬆，不論出身於地主、富農，抑或綠林領袖，還是基層農工群眾和地方武裝，只要傾向於支持革命，都可能被納入中共的隊伍中；同時，地方革命的發展還亟需大批上級部門派遣幹部加以領導，這就造成蘇區幹部群體成份的複雜性和來源的多樣化。

（一）本地革命知識份子

鄂豫皖邊區的革命火種是由早期回鄉的革命知識份子撒播的，本地革命知識份子率先建立黨組織，往往成為地方黨組織的負責人，是早期武裝暴動

的主要領導力量。1927年領導「黃麻暴動」的中共黃麻（黃安、麻城）區特別委員會中，除了符向一和劉鎮一是由湖北省委派來領導暴動的外省籍領導骨幹，其他七位委員都是鄂豫皖邊區的革命知識份子，約佔78%。1929年領導「商南暴動」的中共商羅麻（商城、羅田、麻城）特委中，只有廖炳國是貧農，其他成員都是本地革命知識份子，約佔83%。同年領導「六霍暴動」的中共六安中心縣委常委中，除了吳寶才是僱工，書記舒傳賢和其他三位常委都是當地革命知識份子，佔80%（表1）。這些原籍在鄂豫皖邊區的革命知識份子對當地的風土人情較為熟悉，他們受上級黨組織派遣回鄉領導武裝暴動，成為鄂豫皖邊區革命最早的領導骨幹。

表1 鄂豫皖邊區早期武裝暴動領導骨幹

鄂豫皖邊區武裝暴動 (時間)	領導骨幹(籍貫、成份)
黃麻暴動(1927年)	符向一(海南省, 知)、劉鎮一(南方人, 知)、吳光浩(黃陂, 知)、潘忠汝(黃陂, 知)、戴季英(黃安, 知)、王志仁(原籍光山, 知)、蔡濟璜(麻城, 知)、劉文蔚(麻城, 知)、曹學楷(黃安, 知)
商南暴動(1929年)	徐子清(麻城, 知)、徐其虛(麻城, 知)、李梯雲(原籍商城, 知)、肖方(羅田, 知)、周維炯(原籍商城, 知)、廖炳國(原籍商城, 農)
六霍暴動(1929年)	舒傳賢(霍山, 知)、周狷之(六安, 知)、桂伯炎(六安, 知)、吳寶才(安徽鳳台, 工)、余道江(六安, 知)

資料來源：《鄂豫皖革命根據地》編委會編：《鄂豫皖革命根據地》，第四冊（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0），頁333、338；中共商城縣委黨史資料徵編委員會編：《商城起義》（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0），頁142-52；彭希林主編：《黃麻起義與鄂豫皖蘇區革命烈士傳》（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9），頁1、14、21、29、39、58、84、173、179；《六霍起義》編輯委員會編：《六霍起義》（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89），頁250-57。

說明：(1)「知」代表「知識份子」，「工」代表「工人」，「農」代表「農民」，表2同。(2)經彭希林訪問戴季英得知劉鎮一是「南方人」，具體籍貫不詳。《黃克誠傳》中提及劉鎮一曾在廣州國民黨中央政治講習班學習，可知其為知識份子。參見《黃麻起義與鄂豫皖蘇區革命烈士傳》，頁44；《黃克誠傳》編寫組：《黃克誠傳》（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2012），頁17。

在早期回鄉的革命知識份子領導下，1927至1929年先後發動黃麻、商南、六霍三次武裝鬥爭，中共分別創立中國工農紅軍第十一軍三十一師、三十二師和三十三師，開創了鄂豫邊、豫東南、皖西三塊革命根據地，成立了統一領導各縣縣委的上一級組織，這些上級組織的領導幹部亦主要由早期領導武裝鬥爭的革命知識份子組成。根據中共湖北省委組織部統計，1929年4月成立的鄂東北特委共有幹部150人，其中知識份子佔80%，農民佔10%^①。1930年，鄂豫皖蘇區正式形成，隨着中央不斷派遣幹部前來領導蘇區黨政軍機構，早期革命知識份子幹部自覺接受上級派遣幹部的領導，但在數量上仍佔絕對多數，成為鄂豫皖蘇區黨政軍領導幹部的主體力量。1930年3月成立的中共鄂豫皖邊特委二十五位領導幹部中，有十五位是本地革命知識份子，佔

鄂豫皖邊特委所有幹部的60%。此外，初成立的中國工農紅軍第一軍(紅一軍)十二位師級以上幹部中，除了軍級幹部和紅一師參謀長劉英為中央派遣的外來幹部，其他師一級的幹部均為本地革命知識份子，約佔師級以上幹部的58% (表2)。

表2 1930年鄂豫皖邊區黨政軍上層機構領導幹部

黨政軍機構及成立時間	領導幹部
中共鄂豫皖邊特別區委員會 (1930年3月)	郭述申(任書記)、何玉琳、王平章、許繼慎、曹大駿、徐向前、錢文華(中央派遣)、徐朋人(黃安,知)、姜鏡堂(英山,知)、徐寶珊(漢川,知)、戴季倫(黃安,知)、戴季英(黃安,知)、吳煥先(原籍黃安,知)、詹才芳(黃安,工)、鄭新民(原籍羅山,知)、雷紹全(黃安,知)、王宏學(麻城,知)、王樹聲(麻城,知)、李梯雲(原籍商城,知)、王秀松(黃安,知)、周純全(黃安,工)、甘元景(原籍羅山,農)、鄭位三(黃安,知)、曹學楷(黃安,知)、戴克敏(黃安,知)
中國工農紅軍第一軍 (1930年3月)	軍長許繼慎,政治委員曹大駿,副軍長兼參謀長徐向前,政治部主任熊受暄(中央派遣)
中國工農紅軍第一軍第一師 (1930年3月)	師長徐向前(兼),政治委員戴克敏,參謀長劉英(中央派遣)
中國工農紅軍第一軍第二師 (1930年5月)	師長漆德璋(原籍商城,知),政治委員王培吾(壽縣,知),副師長周維炯(原籍商城,知),參謀長漆海峰(原籍商城,知)
中國工農紅軍第一軍第三師 (1930年5月)	師長周維炯,政治委員姜鏡堂,副師長肖方(羅田,知)
鄂豫皖邊蘇維埃政府 (1930年6月)	甘元景(任主席)、鄭行瑞(黃安,店員)、周純全、陳定侯(黃安,知)、衛祖聖(孝感,農)、朱淑芳(光山,農)、袁克服(黃安,農)、詹以錦(原籍黃安,農)、李梯雲

資料來源：《鄂豫皖革命根據地》，第四冊，頁339-77；《商城起義》，頁143-48；《黃麻起義與鄂豫皖蘇區革命烈士傳》，頁104、112、139、154、179、197、204、227、240、258、305、369、378；中共羅山縣委黨史工作委員會編：《羅山革命史》（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0），頁47；中國工農紅軍第四方面軍戰史編輯委員會編：《中國工農紅軍第四方面軍烈士名錄》（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93），頁122；湯銘編著：《鄂東當代名人錄》（武漢：中國地質大學出版社，1994），頁27、239、372；李德勝等編：《新縣志》（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0），頁709；湖北省孝感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孝感市志》，下冊（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2013），頁2110-11；〈戴季英的回憶〉（1980年5月30日—6月1日），載黃文治編：《親歷「蘇維埃革命」——大別山蘇區革命者講述自己的革命史》（紐約：柯捷出版社，2015），頁182-202。

同時，在蘇區中下級領導幹部中，本地革命知識份子同樣佔據着主體地位，這可以從當時處於鄂豫皖中心區的孝感、黃安、麻城、黃陂四縣的縣委報告中體現出來。1929年，孝感縣委報告指出：「各級黨部負責人的成份：縣

委一農民為書記，餘為知識份子。」黃安縣委報告指出：「各級黨員負責人的成份，各級黨員負責人知識份子最多。」麻城縣委報告指出：「縣委會全係知識份子，如區書記均為知識份子。」黃陂縣委報告指出：「各級黨部負責人成份：縣委工人一，餘知識份子。」^⑫在皖西地區的潛山縣，據潛山縣委委員劉震1930年2月給中央的報告，潛山縣當時的幹部一共二十五人，其中十六人為本地革命知識份子，佔縣級幹部的64%^⑬。這些土生土長的本地革命知識份子與地方群眾關係密切，能夠自覺地將革命理論與本地實況相聯繫，較擅長做群眾動員工作，在領導地方紅軍行軍作戰、擴大蘇區規模方面發揮着重要作用。

(二) 上級部門派遣幹部

土地革命時期，受中共組織觀念影響，下級黨組織向上級黨組織請求派遣幹部支援，以及上級黨組織不斷派遣政治軍事幹部領導蘇區革命，成為蘇區上下級組織溝通的常態話題和實踐。在鄂豫皖蘇區開創過程中，不斷有上級部門派遣幹部前來援助和指導蘇區武裝暴動和政權建設。中共中央作為最高一級的黨組織，是與鄂豫皖蘇區黨組織進行組織互動最頻繁的機構，這種組織互動也在很大程度上影響着蘇區幹部群體的結構。

首先是上級部門向蘇區派遣幹部。在鄂豫皖邊區，較早由上級部門派遣的外地幹部是1927年由湖北省委派遣前往鄂東北的劉鎮一和符向一^⑭。在中共黃麻區特委成員中，符向一擔任書記，劉鎮一為委員，他們與本地革命知識份子共同領導了「黃麻暴動」。後來在皖西和豫東南，也分別由安徽省臨委和河南省委派遣省委幹部到該區域領導革命^⑮。中共中央派遣幹部領導鄂豫皖邊區革命始於中央巡視員制度，先後抵達鄂豫皖邊區的中央巡視員有曹壯父、何玉琳、郭述申、王平章和曹大駿，他們傳達中央指示後留在鄂豫皖邊區擔任黨政軍領導職務。1930年成立的中共鄂豫皖邊特委五位常委中，有三位是中央派遣幹部，分別為郭樹勛(述申)、何玉琳、王平章^⑯。同年成立的紅一軍中，中央「指定曹大駿同志為政治委員兼前委書記，許繼慎同志為軍長，徐向謙(前)同志為副軍長，熊受暄同志為政治部主任」^⑰。隨着鄂豫皖蘇區的最終形成，中央派遣幹部逐漸掌握了該蘇區黨政軍機構的領導權，初步形成對蘇區幹部群體的領導。

其次是中共中央在共產國際干涉下對留蘇回國人員的委任。1930年7至8月主張城市中心論的「立三路線」盛行時，中共中央政治局對共產國際執委會的指示常有抵觸，在共產國際執委會和遠東局的干涉下，部分留蘇回國學生逐漸掌控了中央政治局，成為「保證貫徹執行共產國際政策的動力」^⑱。1931年初，為了盡快扭轉「立三路線」對蘇區的破壞，共產國際對中共中央派遣政治軍事幹部前往蘇區提出要求，建議「將所有軍事工作人員(前軍人，軍人和一般大學生)派往蘇區，撤出被委任做黨的工作的人，把他們也派往蘇區」，同時還應「派中央局成員去蘇區」^⑲。在這種背景下，中共中央加大了對鄂豫皖蘇區幹部的派遣力度，沈澤民、張國燾、陳昌浩等剛從蘇聯回國的人員先後

前往鄂豫皖蘇區。同年5月，根據中共中央指示，在鄂豫皖蘇區成立中央分局、省委以及革命軍事委員會，「張特立〔國燾〕、沈澤民與陳昌浩為中央局的委員，特立為書記，特立同志兼革命軍事委員會主席，澤民同志兼鄂豫皖省委書記」^②。中央派遣的留蘇回國幹部掌握着這三個機構的領導權，意味着在組織中掌控鄂豫皖蘇區的最高權力，成為鄂豫皖蘇區名副其實的領導力量。

(三) 基層工農積極份子

革命知識份子中共早期武裝鬥爭的主要領導力量，然而共產國際在中共發動武裝暴動之初就曾警告，不能僅僅依靠知識份子領導革命，「必須吸收農民，特別是農民共產黨員積極參加農會各級領導機關的工作」，「吸收工人，特別是基層的工會積極份子參加組織農民的工作和參加農民運動」^③。共產國際的指導很快對中共中央的幹部政策形成影響：在中共中央指示下，各蘇區都開始注重幹部群體中的工農成份。

在早期革命知識份子佔主體的幹部群體中，工農群眾只是作為革命的參與者，很少被提拔到領導崗位。1929年5月鄂東北特委在給中央的報告中反思：「特委本身青〔清〕一色的知識份子，沒有工人同志參加，又沒有富於工運經驗的同志，所以對工運沒有具體計劃」，「特委本身沒有工農份子，太不合法」^④。根據共產國際關於積極吸收工人、農民參加領導機關的指示，中共中央也開始注重對蘇區幹部的改造，命令各蘇區有意識地提拔基層工農份子，提高蘇區幹部的無產階級成份。

鄂豫皖邊區的黨組織在認識到黨內無產階級成份的重要性後，開始重視工農幹部的培養和提拔。1929年12月鄂豫邊特委第一次代表大會明確提出：「切實培養工農幹部。」^⑤考慮到工農份子的文化程度較低，最初對工農幹部的提拔只限於基層黨組織。根據六安縣委同月關於縣委名單的報告，該縣九名委員中，除了書記夏維寧（舒傳賢）和游次、袁濟安是知識份子，其他六位分別為工人和農民^⑥。蘇維埃政權的全稱是工農兵代表會議政權，1928年7月，中共中央曾在〈蘇維埃政權的組織問題決議案〉中指出，黨應該「組織工農積極份子做將來蘇維埃的幹部」^⑦，這為蘇維埃政府的幹部成份指引了方向。在1930年6月成立的鄂豫皖邊蘇維埃政府九位領導成員中（表2），主席甘元景和執行委員衛祖聖、朱淑芳、袁克服、詹以錦五位都是農民，周純全是工人，鄭行瑞是店員^⑧，工農幹部約佔總數的78%。這說明中共一旦認識到工農幹部的重要性，就會立即把基層工農積極份子充實到幹部隊伍中去，成為蘇區幹部群體的後備力量。

(四) 地方武裝歸附勢力

中共發動武裝暴動初期，廣大鄉村分布着各種關係複雜的社會群體，不僅包括國民黨政府體系下的地方官員和軍隊，還包括鄉紳、宗族、土匪、幫會等多種勢力。共產黨早期在鄉村發動革命時勢單力薄，若想迅速發展壯大

自身的勢力，必須想方設法利用鄉間複雜的社會群體關係，爭取一部分可能與共產黨合作的鄉村精英勢力。

在鄂豫皖邊區，中共黨組織在發動武裝暴動時，首先爭取的是鄉村民間武裝團體內部的下層貧苦民眾。這些民間武裝團體如紅槍會、大刀會等，其主要構成是鄉間普通民眾。早期黨組織對於地方武裝採取分化和爭取其下層民眾的策略，取得一定的成效。從地方武裝分化出來的下層貧苦民眾成為中共領導下的革命積極份子，並逐漸成為工農幹部的重要組成部分。中共早期在鄂豫皖邊區的武裝力量非常弱小，為了盡快壯大自身武裝勢力，除了動員貧苦工農參軍外，接納投誠的地方官兵和土匪也是發展壯大的重要方式。紅三十二師建立後，1929年6月5日，湖北有四十一名國民黨散兵攜帶槍支子彈前來商南白沙河投誠。7月，國民黨軍隊一個連在連長吳雲山帶領下來到商城狗迹嶺投誠，紅三十二師遂擴建第一百團，團長為吳雲山^②。1930年4月，六霍六縣聯席會議上專門提出了收編土匪的條件：「A，土匪願受紅改編；B，革命勢力能克服土匪勢力；C，土匪與統治階級沒有勾結；D，不是失掉階級性的老土匪。」^③可見紅軍對地方上可改造的土匪勢力的收編，在鄂豫皖蘇區形成早期已成為一種常態。投誠的敵軍官兵壯大了中共的武裝力量，原來的敵軍軍官也經過改造充實到紅軍幹部中去。

鄂豫皖蘇區幹部的多樣化來源導致蘇區幹部群體成份的複雜性，這與馬克思列寧主義政黨過於強調無產階級成份必將產生一定的衝突，也是蘇區幹部改造的重要背景。不同來源的幹部必將攜帶不同的思想傾向進入蘇區黨組織中，導致蘇區幹部思想長期不能得到統一。在以武裝鬥爭為主要任務的蘇區早期革命中，思想不統一的局面並不明顯，然而在中央派遣幹部逐漸掌握蘇區黨政軍領導權的情形下，通過幹部改造以實現蘇區黨政軍幹部思想的統一，便成為其加強蘇區政治控制的主要任務。

二 鄂豫皖蘇區幹部改造的初步實施

中國共產黨作為以馬克思列寧主義為指導的無產階級政黨，黨員成份成為衡量政黨性質的重要因素。中共在成立之時就在其綱領中明確指出：「革命軍隊必須與無產階級一起推翻資本家階級的政權，必須支援工人階級，直到社會的階級區分消除為止。」^④第一次國共合作破裂後，中共反思自身組織上的缺點，「就是本黨領導幹部並非工人，甚至於非貧農而是小資產階級智〔知〕識份子的代表」^⑤，將領導幹部成份的非無產階級化作為中共失敗的重要原因。為了保證中共在農村領導的武裝鬥爭保持正確的階級路線，共產國際也時刻提醒中共注意工人成份在黨員幹部中的比重。1928年，共產國際執委會遠東書記處向中共中央指出：「在我們影響之下的農民隊伍中，應該派遣工人成份及黨員去充當他們的幹部，以便保證正確的階級路線和幫助游擊隊的軍事行動的奏效。」^⑥這對中共中央以及各蘇區的幹部政策產生了深遠影響。面

對早期蘇區黨組織明顯的知識份子化傾向，通過幹部改造加強蘇區黨組織的布爾什維克化，是中央派往蘇區幹部的重要使命。

(一) 鄂豫皖蘇區形成初期溫和的幹部改造

鄂豫皖邊區早期領導機構主要由土生土長的本地幹部構成，他們「大都出身於地主、富農家庭」^②，與當地的地主、富農有着千絲萬縷的聯繫。然而早期邊區黨組織發展黨員時並不十分注重其成份，為了盡快擴大革命隊伍，並沒有將傾向於革命的地主、富農排除在外。在鄂豫皖邊區黨組織早期統計幹部成份時，一般按照知識份子、農民、工人、士兵、店員、商人等指標進行統計，將知識份子籠統列為一種成份類型，而沒有細分知識份子內部的成份。前文已經論述過，鄂豫皖邊區早期領導幹部主要為本地革命知識份子，在上級黨組織的不斷強調下，工農幹部逐漸得到重視並被提拔起來，幹部成份漸趨多元化，工農兵成份都有所顯現。

1929年11月成立的中共鄂豫邊特委委員中，知識份子與工農成份者各佔50%；12月成立的鄂豫邊革命委員會作為蘇維埃政府的前身，其執委中農民有九位，約佔41%，處於絕對優勢，知識份子五位，約佔23%，其餘還有士兵、店員和商人。1930年鄂豫皖蘇區正式成立後，中共鄂豫皖邊特委委員中知識份子有二十一位，佔總數的84%，工農份子只有三位，佔12%。鄂豫皖邊蘇維埃政府九名執委中，農民、工人和店員一共有七位，約佔78%，知識份子僅兩位，約佔22%（表3）。可見鄂豫皖蘇區正式成立時，蘇區黨的最高機構中知識份子比重不降反升；蘇維埃政府中工農比重則有所增加，並佔絕對優勢，體現了工農兵代表會議的性質，蘇區早期對工農幹部的提拔主要體現在政府機構中。

表3 鄂豫皖邊區上級黨政機構幹部成份

機構 (成立時間)	委員成份	知識 份子	農民	工人	店員	士兵	商人	不詳	總計
中共鄂豫邊特別委員會(1929年11月)		7	4	3					14
鄂豫邊革命委員會(1929年12月)		5	9		1	4	1		22
中共鄂豫皖邊特別區委員會(1930年3月)		21	1	2				1	25
鄂豫皖邊蘇維埃政府(1930年6月)		2	5	1	1				9

資料來源：〈鄂豫邊特委關於成立鄂豫邊革命委員會經過的報告〉（1930年初）、〈鄂豫邊特委給中央的報告邊字第一號——政治經濟、群眾鬥爭、黨務概況，特委成立經過及今後工作計劃〉（1930年1月10日），載中央檔案館等編：《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省委文件）》（內部資料，1985），頁71、72、95。

說明：統計數據中，鄂豫邊革命委員會執委總數與各成份總數不合，原文如此。

如前所述，中共中央早期派往鄂豫皖邊區的領導幹部一般是以巡視員或特派員的身份前往，比如郭述申、曾中生分別作為中央巡視員和特派員到蘇區擔任最高領導人。他們到達蘇區時年齡不大，入黨不久，之前在中共並沒有太高的職位^③。他們受中央委派傳達中央指示並領導蘇區革命，初來乍到，面對人生地不熟的蘇區環境，在以本地幹部為主體的蘇區領導骨幹中，他們更傾向於盡快融入本地幹部而逐漸本地化，與本地幹部和諧相處。徐向前對曾中生的領導風格曾作如下評價：「這位同志，有戰略頭腦，工作實際，善於總結經驗，也能團結同志。在反『圍剿』的關鍵時刻到來，掌握全局，開展工作，起了很大作用。」^④可見在鄂豫皖中央分局成立之前，中央派往該蘇區的幹部並非黨內高級幹部，他們前來領導鄂豫皖蘇區時，更傾向於對本地幹部採取合作及溫和改造的態度。

鄂豫皖蘇區形成後，隨着蘇區上級黨組織對幹部成份的強調，地方黨政機構幹部成份的變化較為明顯。以中共六安縣委委員為例，據1929年12月統計，縣委委員中知識份子幹部和工農幹部各佔50%。經過幹部改造，到了1930年6月，該縣八名縣委委員中知識份子僅有三位，佔37.5%；工農幹部五位，佔62.5%，工農幹部的比重有了顯著提高(表4)。地方蘇維埃政府則更為強調政府委員的成份。據舒傳賢1930年12月給中央的報告，在六安霍山縣蘇維埃組織系統中，「縣、區、鄉蘇維埃政府委員的成份，如中農、貧農要佔十之六，工人佔十分之二(僱農、店員、職工)，革命的知識份子要佔十之二，但黨員要佔全數之半」，其中「六區蘇維埃政府執委知識份子幾佔半數，不到一個月就從新改組了」^⑤。可見地方蘇維埃政府在蘇區幹部改造初期成效較為顯著，工農幹部逐漸成為基層蘇維埃政府的主要力量。

表4 中共六安縣委幹部成份

時間 \ 委員成份	知識份子	農民	工人	店員	士兵	商人	總計
1929年12月	6	4	2				12
1930年6月	3	3	2				8

資料來源：〈六安縣委關於縣委名單的報告〉(1929年12月)、〈六安中心縣委報告第六號——關於政治、軍事、組織等情況〉(1930年6月6日)，載中央檔案館等編：《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皖西北特委文件)》(內部資料，1985)，頁16、210、211。

(二) 幹部改造以知識份子為主要對象

1931年1月中共六屆四中全會召開後，受共產國際關於開展兩條路線鬥爭的影響，為了徹底肅清「立三路線」以及「調和主義」路線的殘餘，中共中央向各蘇區發出改造蘇區黨組織的指示：「各蘇區黨的改造工作，必須有系統的進行。首先是黨員成份，必須以城鎮工人與鄉村僱農為基礎，堅決的向工人僱農開門，對黨內的富農份子乃至地主殘餘，一刻也不應停留的將他們洗刷出去。黨內一切腐化，消沉與官僚主義的現象，必須做肅清的鬥爭。」^⑥作為中央代表的張國燾、沈澤民來到鄂豫皖蘇區並掌握最高領導權後，在對蘇區幹

部成份進行改造時，便注意到知識份子幹部中的地主富農問題。沈澤民在給中央的報告中提到：「我和〔舒〕傳賢在金家寨（皖西根據地）實地調查，那地方三鄉、五鄉、六鄉蘇維埃的主席，都是過去地主，二鄉是一個五百石田的大地主，在改選中當選的原來的一個僱農主席被改選掉了。」^⑳該蘇區早期革命知識份子多出身於地主、富農，就成份而言，知識份子與地主、富農份子在某種程度上有一定重合性。自此，鄂豫皖蘇區在中央分局的領導下開始了主要針對知識份子成份的幹部改造工作。

從鄂豫皖蘇區最高黨政軍機構來看，中央新派來的幹部掌握着蘇區最高機構的領導權，最高機構成員也以外來幹部為主體。受中共中央幹部政策的影響，鄂豫皖蘇區的幹部成份評價標準逐漸發生了變化，地主、富農被明確列入幹部成份中，改變了以前以知識份子籠統概括的劃分標準。1931年7月，鄂豫皖中央分局在關於富農問題的通告中明確提出：「富農即是農村中的剝削者，他沒有權利掌管蘇維埃政權，而且受蘇維埃統治，所以富農在蘇維埃大會上沒有選舉權被選舉權；政權機關已有的富農份子須立即由政府 and 群眾清除出去。」^㉑後來在關於豫南特委工作的決議中又強調：「特委本身成份地主出身佔絕對多數，這是非常不好的現象，須設法增加工農成份減少地主成份來補救。」^㉒在地方上，皖西北特委也在該時期指出：「必須徹底改造黨的隊伍，嚴密黨的組織，洗刷腐化怠工動搖猶豫不積極工作的及富農投機份子出黨，尤其是要檢查和肅清隱蔽在黨內的異己份子。」^㉓蘇區黨組織一方面強調洗刷政權機關中地主、富農出身的知識份子，另一方面極力主張提拔工農份子進入政權機關，強調增加蘇區黨政軍機構中工農幹部的比重。

（三）幹部改造期間對工農幹部的培養

鄂豫皖蘇區的幹部改造以本地知識份子幹部為主要對象，對工農幹部的培養和提拔則是彌補幹部缺位的主要途徑，二者是同步的。該蘇區黨組織很早就意識到幹部培養和訓練的重要性，在早期時常處於幹部缺乏的狀態下，他們逐漸認識到僅靠上級部門派遣並不是解決蘇區幹部不足的根本途徑，「黨的幹部沒有方法可以從外地獲得，除了在實際鬥爭中去培養外，辦訓練班是一個最有效的辦法」^㉔。可見早期的幹部訓練側重於對地方黨員幹部的培養。

鄂豫皖蘇區形成後，在中央派遣幹部的主導下，幹部培養的對象逐漸轉向以工農幹部為主體。邊區蘇維埃政府首先明確蘇區教育工作的任務，以區別於國民黨創辦的學校：「國民黨所辦的學校高收學費，來教育地主、資產階級的子弟，養成剝削工農群眾、鎮壓革命運動的幹部人材。蘇維埃政府創辦免費的學校，專教育工農子弟，養成為工農謀利益，建設蘇維埃和革命領導者，去推翻地主、資產階級的統治。」^㉕可見蘇區教育工作的首要任務是培養工農幹部。為了加強地方蘇維埃幹部的培養，鄂豫皖區蘇維埃政府人民委員會不定期開辦蘇維埃短期訓練班，要求各縣蘇維埃政府挑選精幹而有學習能力的縣、區、鄉常委成員前來接受培訓，其中對學員條件有一條明確規定：「經濟地位低落、頂好是進步工人和貧民。」^㉖同時，蘇區黨組織也注重對工農幹部的提拔：「我們要徹底提拔工農幹部，……要由縣委到分局都天天參加了工農幹部

份子，軍隊中也是如此，這要執行一個徹底的轉變，加緊轉變。」^④正是有了對工農幹部的大量培養和提拔，才使得蘇區知識份子幹部改造能夠穩步進行下去，在早期幹部改造中沒有對蘇區革命產生大的衝擊。

鄂豫皖蘇區形成初期，首先是從下層黨政機構着手對幹部成份進行改造，而上層幹部成份基本上變動不大。中共六屆四中全會召開後，中共中央空降一批留蘇回國人員到鄂豫皖蘇區執行中央新的蘇區政策，通過中央任命掌握了蘇區黨的最高領導權。他們剛到來時並不了解蘇區的幹部群體特徵，只是扮演著中央幹部政策執行者的角色；而原本處於領導地位的革命知識份子幹部面對突如其來的蘇區幹部改造和無法改變的自身成份，加之早期領導革命過程中形成的「土馬克思主義」領導方式^⑤無法適應布爾什維克政黨的組織性和紀律性，因而對蘇區新的最高領導層日漸產生不滿，勢必造成日後與最高領導層的衝突，進而阻礙幹部改造的進程。

三 鄂豫皖蘇區幹部改造的瓶頸

在中國傳統鄉村社會，自給自足的小農經濟形態始終佔主導地位。儘管近代以來西方列強的入侵使小農經濟受到衝擊，但是深處中國內地的大別山區仍然固守著小農經濟傳統，這種經濟形態立足於本地人群的安居樂業。儘管一部分青年在外地求學並接受新思想的洗禮，然而他們自小生活在傳統宗法社會中，在思想上難以根除傳統的小農意識形態，並深受地方保境安民意識的影響。他們回鄉建立黨組織後，也主要以當地的社會精英群體和貧苦工農群眾作為黨員發展對象。由於長期沉浸在小農經濟形態中，他們大多具有濃厚的地方觀念、英雄主義及農民意識。這些本地幹部的思想局限性是鄂豫皖蘇區幹部改造的主要瓶頸。

(一) 地方觀念

鄂豫皖三省交界處位於大別山區，山高林密，交通並不發達。不論是地方精英還是平民百姓，都具有濃厚的地域觀念。正如美國漢學家羅威廉 (William T. Rowe) 通過考察麻城七百年歷史總結道：「在整個麻城歷史中，極端強烈的地方主義情感已經以複雜的方式，與帝國或王朝的政治交織在一起。」^⑥

鄂豫皖邊區早期武裝暴動很少得到上級的具體指導，1927年中共武昌市委在傳達八七會議的決議時指出，早期暴動在指導方面存在的缺陷就是：「要你去幹，你就去幹，至於要怎麼幹，就是你自己去幹。」^⑦儘管湖北省委派遣符向一、劉鎮一前來指揮「黃麻暴動」，但是在以本地知識份子為主體的指揮骨幹中，「黃麻暴動」主要按照他們自己的方式進行，「黨未能使這一自發的暴動達到最高的組織性(中央總策略輸入黃安不過二十多天)，致暴動中是〔出〕現濃厚的無政府狀態」^⑧。中央巡視員何玉琳1929年到該地區巡視時感覺到「地方主義的極端發展」，在他的報告中可以總結出三種地方主義傾向：一是

地方黨組織領導幹部的本地化和關係複雜化：「負責人都是本地人，尤其黃安的幹部佔了百分之八十幾」，「上級負責人中，沒有一個不是有親戚、鄰里、同學、舊故的瓜葛穿插其間」；二是地方幹部缺乏區域間組織協調和合作意識，對臨近地區的革命活動漠不關心：「對於本地弄好了就不管別地的，對於本部分弄好了，就不管別部分的。黃安對於其鄰近的光山、麻城、黃陂、黃岡各鄰縣都是如此態度」；三是本地幹部對外來幹部的排斥，一味袒護本地幹部：「對於異地人是特別刻苦的評判，黃安人就是不對也原諒。」^④黃麻地區的地方主義傾向阻礙了該地區革命對鄰近地區的影響，以致在「黃麻暴動」兩年後才有大規模的「商南暴動」和「六霍暴動」的集中爆發。

地方主義傾向並非僅在黃麻地區出現，而是鄂豫皖邊區早期地方黨組織普遍存在的現象^⑤。隨着黨中央設立上級黨組織對鄂豫皖邊各區域進行統一管轄，以及由中央派遣幹部領導蘇區最高黨政軍機構，蘇區黨和軍隊的組織性和紀律性不斷得到強化，原來的地域觀念漸趨微弱。在1930年3月成立的紅一軍中，軍一級領導人全為中央派遣幹部，其轄下第一、二、三師的領導幹部則將鄂東北、豫東南、皖西的早期軍事領導人與中央派遣幹部進行混合編制，足見中共中央削弱地方幹部地域觀念的努力。然而一旦涉及到地方的根本利益，或急於想改造地方的幹部時，仍然會造成地方主義的抬頭，成為幹部改造的障礙。

(二) 英雄主義

中國傳統社會的俠義精神是一種社會的正義力量，英雄往往成為人們崇拜和讚美的對象。早期黨組織在鄂豫皖邊區發動暴動之前，「英雄」這一概念也經常出現在傳單或口號中，黨組織試圖借助底層民眾對俠義精神的景仰和嚮往，鼓動他們參加革命暴動的勇氣和決心。豫南的黨組織在發動暴動前的準備工作時，專門組織宣傳隊書寫豪紳罪狀，「其署名或為某某英雄，或為某某著名匪首」，「如果署名為某某英雄，我們即應鼓吹這位英雄好汗〔漢〕之宗旨，並鼓動民眾起而繼續這英雄好汗〔漢〕的精神，尤其是那些受痛苦最深之青年農民或成年」^⑥。在深受中國傳統文化薰陶的鄂豫皖邊廣大鄉村，這種動員方式顯得快速而有效。

本地革命知識份子在領導地方武裝暴動初期，由於缺乏上級黨組織的經常性指示，只能按照傳統的方式領導當地革命，英雄主義觀念自然在他們的領導方式中有所體現。1929年，何玉琳在鄂東北巡視時，發現鄂東北特委工作中「英雄式的號召」現象特別嚴重。這種「英雄式的號召」導致過份突出領導人作用的嚴重後果：首先造成下級幹部和群眾對領導人的依賴，「光山群眾有事只找司令部，找曹學楷」^⑦；其次干擾了黨內的選舉制度和會議決議精神，「各級負責人均由上級指定，或假借群眾選舉。在布爾什維克黨內鬧虛偽選舉……沒有建立起會議和決議精神，常常少數同志任意變更決議」；再者破壞了黨內討論和批評的制度，「因英雄式的和命令主義的工作方式，於是黨內討論和批評縮小到了極限度」。最後何玉琳得出結論：「東北區的黨就維繫在這些英雄的身上。眾英雄中的首領就是特委書記徐朋人，黃安縣委書記戴季

英。」⁶³可見在以本地幹部為主體的鄂豫皖邊區早期黨組織中，英雄主義觀念非常嚴重，這並不以他們的個人意志為轉移，而是鄉村中的社會環境形成的特有現象。

這種英雄主義傾向在早期地方黨組織注重武裝暴動、政治控制不嚴密的環境下能夠存續，然而在高度組織化、強調服從和紀律的現代化政黨中，英雄主義並不能得到容忍，尤其是以張國燾為代表的留蘇回國人員來到鄂豫皖蘇區之後。張國燾將這種傾向歸結為「軍閥土匪傾向」，指出「軍官們恃功而驕，『將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的舊觀念還在作祟，他們瞧不起蘇維埃，認為這是由他們扶植起來的，應為他們辦差。他們雖然不敢公然瞧不起黨，但卻自視為特殊黨員」⁶⁴。在中央派遣幹部試圖通過幹部改造建構一元化領導的布爾什維克政黨體系過程中，英雄主義必將成為蘇區幹部改造的重要矛頭。

(三) 農民意識

農民是中國鄉村社會人口的主體，是處於最底層的生產者，他們佔有少量的土地，是小私有者的典型。在漫長的自給自足的小農經濟傳統形態薰陶下，農民逐漸形成了自己的群體特徵，即所謂的農民意識。隨着中共地方武裝暴動的發展，出現了一些受傳統農民意識中自由散漫、無組織、盲動、保守等傾向影響而阻礙革命發展的現象，中共中央逐漸意識到農民意識的複雜性和落後性。在關於河南工作的指示中，中央指出河南省黨的成份中，「農民同志佔全體同志百分之八十以上，且自耕農成份佔極大多數」，認為農民意識是小資產階級意識，如果不能建立強大的黨的工會基礎，「黨的政策將要受農民小資產階級意識的支配而有失掉無產階級意識的危險」；同時指出過去豫南的確山、信陽黨組織不顧群眾的單純軍事游擊、潢川「三一八慘案」以及豫南特委親身與民團抵抗事件，都是受農民小資產階級反抗意識影響的表現⁶⁵。此外中央也注意到，地方黨組織的中上級指導機關為革命知識份子所佔據，下級機關則主要由農民構成，無產階級成份非常薄弱，「整個的成了農民與知識份子合作的小資產階級的黨，實際則為農民意識支配的黨」⁶⁶。中央強調要加強地方黨組織中的無產階級成份，防止農民意識支配地方黨組織以至於偏離無產階級領導的軌道。

農村地方黨組織的早期領導骨幹長期在農村生活，即使回鄉的革命知識份子在外地接受過新式教育，但農民意識已經潛移默化地滲入他們的思想中。中央巡視員胡彥彬在1929年6月巡視鄂東北時，發現該地區黨組織存在嚴重的農民意識，「黃麻的黨純是由農村鬥爭中生長起來的，根本沒有無產階級的影子參加。領導鬥爭的是知識份子，加之長期的與上級脫離關係，黨的政治指導可以說沒有，所以形成了農民意識佔絕對指導作用」⁶⁷。鄂豫皖蘇區形成後，中央派遣的外來幹部十分重視對本地幹部進行思想改造，加強對本地幹部的思想教育，力求強化地方黨組織和軍隊的組織性和紀律性，排除本地幹部農民意識的消極影響。然而，農民意識已經在土生土長的、尤其是農民出身的幹部的思想中根深蒂固，難以在短時間內加以排除，在一定程度上也形成了對蘇區幹部改造的阻力。

中共是非常注重組織性和紀律性的政黨，但是從鄉村社會中誕生的地方黨組織並不能很快吸收中共的政治組織原則，地方黨組織中的幹部只能算作是「土馬克思主義」領導者，具有自身不可避免的局限。這些局限性無形中阻礙着蘇區的幹部改造，是幹部改造由溫和轉為激進，進而走向「大肅反」的催化劑。

四 鄂豫皖蘇區幹部改造走向「大肅反」

隨着中央幹部政策的演變以及不斷派遣幹部對蘇區上層領導機構進行改組，蘇區本地幹部與外來幹部的政治角色也在發生變化。本地幹部與外來幹部由於成長環境和社會履歷不同，往往表現出不同的群體特徵，這些群體特徵在不同角色的互動過程中有些可以相互融合，有些則可能產生矛盾和衝突。在初期本地幹部佔絕對優勢的情況下，外來幹部即使是中央的代表，也只能對本地幹部進行溫和的改造，逐漸削弱其權力。然而，中央過於頻繁地派遣幹部對蘇區最高黨政軍機構進行改組，不利於蘇區幹部改造的有序進行，極易造成新老幹部之間的權力博弈和衝突，一旦這種幹部改造以較為激進的方式進行，就會造成蘇區積蓄已久的幹部內部矛盾的激化。

（一）幹部改造由溫和轉為激進

中共資格較老的中央領導人張國燾和「共產國際派」的沈澤民、陳昌浩從蘇聯回國後，被派往鄂豫皖蘇區擔任黨政軍團最高機構領導人，他們與共產國際都有較深厚的淵源。張國燾曾兩次赴莫斯科，第一次是1922年作為中國代表團團長參加遠東各國共產黨及民族革命團體第一次代表大會，曾得到列寧的親自接見；第二次是1928年中共第六次代表大會結束後，擔任中共駐共產國際代表^⑤。沈澤民在莫斯科中山大學畢業後曾留校任教，後來考入蘇聯紅色教授學院哲學系深造^⑥。陳昌浩在回國前是莫斯科中山大學的學生，接受過系統的馬列主義教育^⑦。他們都經歷了1930年前後斯大林發動的反布哈林(Nikolai I. Bukharin)運動和「大清洗」運動，在處理鄂豫皖蘇區黨組織問題時，不可避免要受到蘇聯清黨思想的影響。

張國燾初到鄂豫皖蘇區便想有一番作為，經過考察後他決定試行改革，「反對立三路線的軍事冒險，實施鞏固蘇維埃和紅軍的正確路線」，「努力使特委會下的所有組織布爾什維克化」^⑧，然而他發現鄂豫皖蘇區的黨政軍情況並不樂觀^⑨。

首先引起張國燾不滿的是其接觸較多的蘇區上層領導機構幹部。他針對蘇區的情況提出一些改革措施，包括：一、糾正亂打土豪的風氣，立即釋放一部分已拘禁的不重要的「土豪」，以期改善赤區與白區間的關係；二、厲行增產節約，解救糧荒；三、實施新經濟政策；四、土地政策、蘇維埃制度和黨組織的健全等，也應立即研討其利弊得失^⑩。但這些措施並沒有得到所有蘇區幹部的支持，尤其是原鄂豫皖特委書記曾中生對張國燾的主張表示疑

慮，認為他的辦法「緩不濟急，不能解決實際問題」⁶⁴，並對他表達了一些不敬之詞。

其次是紅軍高級領導幹部中的英雄主義觀念和游擊習氣，這種在農村環境下的傳統思想，在當地幹部、群眾看來習以為常，但深諳黨的組織紀律的張國燾自然對這些作風非常敏感，認為蘇維埃紅軍深受國民黨軍隊流毒的影響。具代表性的例子是許繼慎，1930年由中央派遣到鄂豫皖蘇區擔任紅一軍軍長，回到家鄉領導紅軍作戰，由於軍事才能出眾，在當地享有較高威望。許繼慎對後來中央任命曠繼勛為新成立的中國工農紅軍第四軍（紅四軍）軍長心懷意見，在張國燾抵達鄂豫皖蘇區後，他自認為與張國燾是舊相識，於是直言了對曠繼勛的不滿，認為「中共中央派鄺〔曠〕繼勛任軍長，是一個錯誤的決定，因為鄺〔曠〕的軍人資格雖老，可是游擊經驗卻不如紅軍的老團長，現在由他擔任紅四軍的最高領導，就失去了發展的前途」，同時他還對軍政治委員余篤三和中央新派來的沈澤民表示不滿⁶⁵。張國燾認為許繼慎充分表現了軍閥主義的傾向和英雄思想，是日後必須加以糾正的。對於當地領導幹部表現出來的自大心態和英雄作風，作為蘇區最高領導人的張國燾是絕對不能接受的，並表示要與這些傾向進行堅決鬥爭。

1931年6月，鄂豫皖中央分局第一次擴大會議召開，以張國燾為首的中央分局以這次會議為契機對鄂豫皖蘇區的不良風氣展開了攻勢，並對一些高級領導幹部進行批判，要求他們承認錯誤。會議指出了蘇區幹部中存在的各種不正確傾向，並對這些有着不正確傾向的代表人物進行點名批判，比如徐朋人「在特蘇工作反對在春耕時期重新分配土地，和把富農的肥沃土地分給紅色戰士」，舒傳賢「過去在皖西對改組派處置不堅決、不敏捷」，他們分別遭到了降職或開除黨籍的處分⁶⁶。大會最激烈的環節是對許繼慎的批判，沈澤民直言許繼慎在多方面保有「軍閥土匪」習氣，私生活糜爛並有許多姘頭。面對沈澤民的公開指斥，「許繼盛〔慎〕極感不安，他辯稱他沒有過強姦婦女的事，不過是行為較為浪漫而已。他以自我檢討的口吻說，他原是黨齡較老的黨員，只因打了幾年游擊，就染有土匪習氣，今後他將徹底改正錯誤，已往過失請大會嚴予處分」⁶⁷。同時受鬥爭波及的還有曾中生和余篤三，他們因為沒有及時糾正許繼慎的錯誤而受到批判，並在大會上作了檢討。通過對鄂豫皖蘇區原黨政軍主要領導人展開大批判，張國燾在蘇區幹部中樹立了威信。他在後來的回憶中寫到：「這次批評大會整飭軍風紀方面，發生了積極的作用。一般人都覺得今後不能再亂來了。」⁶⁸

鄂豫皖中央分局第一次擴大會議是蘇區幹部改造由溫和轉為激進的標誌。新掌權的中央派遣幹部在會上顯盡了威風，與張國燾有意見分歧或有不良作風的本地高級幹部在大會上遭到毫不留情的批判，在代表中共中央行使權力的中央分局面前，他們只能服從組織上的決定，檢討自己的錯誤。

（二）幹部改造走向「大肅反」

鄂豫皖蘇區的知識份子高級幹部並不是唯命是從的執行者，他們有文化，有思想，並在長期領導蘇區反「圍剿」作戰中積累了豐富的游擊戰經驗，

雖然在鄂豫皖中央分局第一次擴大會議上接受了批評，但是內心並不馴服。正如皖西北特委書記方英在給中央的報告中提到：「四軍在國際路線領導之下，是有相當的轉變，但是中生、篤三同志仍轉變非常之少，在會議上不得不承認其錯，而是在實際上是用種種辦法來破壞中央分局之威信，如說國燾同志不懂軍事，澤民同志太書生不能領導等等，所以弄成軍委在四軍中沒有甚麼威信。」^⑩可見一部分紅四軍領導人並不相信張國燾的領導能力，並不唯張國燾為首的中央分局馬首是瞻。這種情形逐漸使張國燾意識到僅僅依靠黨內緩和的批評與自我批評改變不了紅軍領導人固化的作風，緊接而來的是紅四軍領導人與鄂豫皖中央分局之間圍繞軍事行動的一次更大的爭論。

在鄂豫皖中央分局第一次擴大會議上，紅軍在1931年5月第二次反「圍剿」勝利後的行動方針也是重要的討論問題。據徐向前回憶，曾中生等紅四軍領導人曾向中央分局建議集中主力南下蕪黃廣（蕪春、黃梅、廣濟）地區，但遭到張國燾的否定^⑪。擴大會議上，紅四軍領導人就紅軍主力南下問題與張國燾、沈澤民等展開激烈爭論，結果得到與會大多數同志的支持，張國燾也暫時放棄原來的主張^⑫。紅四軍確定南下行動的方針後，南下行動的路線卻又成為爭論的焦點。7月，中央分局軍委在商城的余家集召開會議，商討紅軍行動路線問題。張國燾推翻了原來南下的決定，要求紅軍「攻英山，出潛山、太湖，進攻安慶，威脅南京」，而紅四軍領導人不贊成張國燾的觀點，他們主張「先打英山，後出蕪、黃、廣」，最終張國燾以中央分局軍委主席的身份拍板，「硬是按他個人的意見作了決定」^⑬。紅四軍領導人雖然在組織上服從中央分局軍委的決定，但在心理上對於該決定是有顧慮的。

根據中央分局軍委的決定，紅四軍準備攻英山、出潛太，然而8月1日部隊攻下英山後，曾中生、徐向前等根據敵情和當地實際情況做出了進據蕪、黃、廣的決定，並於8月20日直接給中央中央做一詳細報告陳述理由：「我們的戰略是要鞏固黃、廣、蕪蘇區，與皖西蘇區、黃麻蘇區打成一片，同時相機而據武穴。」^⑭由於戰機不可失，他們一面行動，一面向中央分局報告。不料這一行動卻引起中央分局的不滿，中央分局先後給紅四軍領導人寫了四封信催促他們迅速回來，在信中指出他們的錯誤，認為紅四軍「實際上走到公開的抗拒」，其與中央分局的分歧是「原則上路線上的分歧」，命令紅四軍「接信後火速回來，不能有絲毫的停留」^⑮。接到中央分局的通知後，迫於組織上和政治上的壓力，紅四軍立即北返，然而突然的撤離引起了廣大指戰員的不滿，包括領導人曾中生等都很有意見。9月5日，紅四軍北返到達英山縣雞鳴河，曾中生主持召開全軍支部書記、指導員以上幹部會議，大多數與會者不同意中央分局的指責，並通過了曾中生起草的〈紅四軍給鄂豫皖中央分局信〉。這封信言辭頗為激進，稱中央分局對紅四軍的批評「完全憑藉片面的根據和純從主觀出發，與我們前方行動的事實、意義和客觀環境是絕對不相符合的」^⑯。這封對蘇區最高領導機構近乎指責的申述信反映他們完全不接受中央分局的批評，令張國燾大為惱火。他在鄂豫皖蘇區的最高領導權威受到挑戰，自然不會善罷甘休，於是也給中央寫了報告。自此，鄂豫皖蘇區幹部群體內部矛盾被徹底激化，接下來等待的是中共中央的評判。

中共中央在綜合分析鄂豫皖中央分局關於紅四軍的決議和報告，以及紅四軍的報告和致中央分局的信後，決定站在黨的組織性和紀律性的立場上，完全支持以張國燾為首的鄂豫皖中央分局的決定。11月3日，中央在給鄂豫皖中央分局的信中明確表示「完全同意關於反對四軍領導幹部反抗中央分局的正確路線的決議」，並嚴正指出：「四軍領導幹部違抗中央局的命令，自由決定佔領武穴，回兵進取六安的策略，是嚴重的政治上與組織上的錯誤。」^⑥信中也指出了中央分局決定出潛太而不去蕪、黃、廣是戰略上的疏忽，但是並沒有對紅四軍的決策表示絲毫的同情，其着重強調紅四軍領導幹部政治上與組織上的錯誤，完全同意中央分局加強和改造紅軍的具體辦法，賦予了以張國燾為首的鄂豫皖中央分局處置紅四軍領導幹部的全權，這無疑將紅四軍的命運推向了深淵。

「南下之爭」可謂鄂豫皖蘇區幹部改造走向「大肅反」的導火索，這場蘇區幹部內部矛盾的激化以中共中央對鄂豫皖中央分局的完全支持而達到高峰。中央雖然在給鄂豫皖中央分局的信中叮囑要以教育的方法幫助犯錯誤的領導幹部改正錯誤，然而這次紅四軍領導幹部對中央分局的公然反抗，證明張國燾到鄂豫皖蘇區擔任最高領導人以來對蘇區幹部的改造並未取得實效，最高領導權威尚未在蘇區樹立起來，這種結果與張國燾剛到鄂豫皖蘇區時的設想背道而馳。在當時各個根據地瀰漫肅清反革命的緊張氣氛下，張國燾以「南下之爭」為突破口，毅然採取「肅反」這種激進的方式來對付這些桀驁不馴的軍事幹部，使鄂豫皖蘇區的幹部改造直接走向以紅四軍軍事幹部為主體的白雀園「大肅反」，進而釀成大清洗運動，給鄂豫皖蘇區幹部群體帶來嚴重損失。據親歷者徐向前後來所述：「將近三個月的『肅反』，肅掉了兩千五百名以上的紅軍指戰員，十之六、七的團以上幹部被逮捕、殺害，極大削弱了紅軍的戰鬥力」^⑦，最終導致第四次反「圍剿」失利。至於蘇區「大肅反」的內在運行機制和演化過程，陳永發、陳耀煌、黃文治有過詳細的論述，在此不再贅述。

五 結語

幹部改造是鄂豫皖蘇區幹部群體形成以來從未停止的實踐，它是一個動態的過程。在中央派遣幹部的主導下，作為鄂豫皖蘇區開創者的地方知識份子領導群體在組織中逐漸被邊緣化，取而代之的是更加激進的工農幹部群體，這是一個歷史趨勢。

大革命時期，中共鄉村黨組織在早期極少數黨員的努力下不斷孵化，他們主要在本地發展黨員，在鄉村革命造勢過程中扮演着推動者角色。1927年前後，在國共關係發生劇烈震動的情形下，中共革命經歷了從城市逐漸轉移到鄉村的過程，其間中共鄉村黨組織的結構和成份也發生劇烈變動。這種變動在地方化和布爾什維克化之間不斷調整與撕扯，形成了幹部群體中本地幹部與外來幹部的激烈博弈。最終的結局是，隨着中央派遣的留蘇回國人員掌握了蘇區最高領導權，打破了原來的平衡，讓這種調整與撕扯蓋上了強勢領導人的色彩。這是幹部改造最本質的特徵，即達到「黨化政治管控」的目的。

鄂豫皖蘇區的幹部改造是一種怎樣的改造呢？根據前文的論述，可以歸納如下：第一，就幹部改造的背景而言，蘇區幹部群體來源的多樣化導致幹部成份的複雜性，不利於思想統一，因而需要改造。第二，就幹部改造的標竿而言，隨着共產國際和聯共（布）對中國革命的指導和干涉，大批留蘇回國人員被派往蘇區並掌握了蘇區最高領導權，幹部改造標準毫無疑問是蘇區黨組織的布爾什維克化和無產階級化。第三，就幹部改造的對象而言，多出身於地主、富農的本地革命知識份子以及一部分逐漸本地化的外來幹部，是蘇區一元化統治建構過程中着重改造的對象；第四，就幹部改造的瓶頸而言，本地幹部在日常行為中表現出受當地傳統思想影響的地方觀念、英雄主義和農民意識，是蘇區幹部改造的主要障礙。第五，就幹部改造的特徵而言，先是進行思想上的改造；思想改造不成則從身體上進行鬥爭，即從溫和的教育走向激進的「肅反」，進而衍生出大清洗運動，該過程始終伴隨着工農幹部的大量培養和提拔，以彌補幹部改造引發的幹部嚴重流失。第六，就幹部改造的最終結果而言，經過從改造到「大肅反」再到大清洗的愈加激進的過程，在蘇區導致黨政軍幹部的巨大損失和嚴重的反智主義傾向，最終造成第四次反「圍剿」失利，主力紅軍被迫轉移。

筆者認為，鄂豫皖蘇區幹部改造自從中央派遣幹部到來後便從未間斷，是一個從溫和走向激進的過程，幹部改造遭遇挫敗是蘇區「大肅反」的重要導火線，而「南下之爭」是幹部改造遭遇挫敗的集中體現。為了建立一元化領導體制，即使沒有「南下之爭」，這種通過激進的「肅反」方式對蘇區幹部強行改造的現象也極有可能在另一種境遇發生。相較於中共中央通過延安整風運動達到黨內幹部思想高度統一的成功實踐，鄂豫皖蘇區的幹部改造則是革命年代中共地方黨組織統一黨內思想的一次失敗嘗試，應為後來的幹部改造運動提供鏡鑒。

註釋

① 毛澤東：〈反對黨八股〉（1942年2月8日），載《毛澤東選集》，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837。「幹部」在《辭海》的解釋是：「國家機關等的公職人員；擔任一定的領導工作或管理工作的人員。」參見夏征農、陳至立主編：《辭海（縮印本）》（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10），頁558。

② 1930年3至6月，根據中共中央指示，中共鄂豫皖邊特委、紅一軍和鄂豫皖邊蘇維埃政府相繼成立，標誌着統一的鄂豫皖蘇維埃區域正式形成。參見《鄂豫皖蘇區歷史簡編》編寫組編：《鄂豫皖蘇區歷史簡編》（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83），頁72-75。本文將在鄂豫皖蘇區黨政軍機構任職的具有上下級組織關係、共同的革命信念、彼此往來密切的人員構成的整體，統稱為幹部群體。

③ 列寧（Vladimir Lenin）：〈怎麼辦？〉，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列寧選集》，第三版，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頁404。

④ 參見高華：《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延安整風運動的來龍去脈》（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0），頁1-54。

⑤ 代表性的有姜義華：〈論一九三一年鄂豫皖蘇區的「肅反」〉，《復旦學報》，1980年第3期，頁35-42；敏志：〈張國燾在鄂豫皖革命根據地的錯誤「肅反」〉，《江淮文史》，1994年第3期，頁94-107；中共河南省委黨史研究室、中共安徽省委黨史研究室編：《鄂豫皖革命根據地史》（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98），頁229。

- ⑥ 張永：〈鄂豫皖蘇區肅反問題新探〉，《近代史研究》，2012年第4期，頁120-33。
- ⑦ 黃文治：〈民眾動員視野下的中共與富農——以鄂豫皖蘇區為中心的考察〉，《開放時代》，2010年第10期，頁36-59；《鄂豫皖蘇區道路：一個民眾動員的實踐研究（1920-1932）》（紐約：柯捷出版社，2015），頁186-235。
- ⑧ 陳永發：〈政治控制與群眾動員：鄂豫皖肅反（上、中、下）〉，《大陸雜誌》，第86卷第1、2、3期（1993年1至3月），頁20-38、67-78、120-129。
- ⑨ 陳耀煌：〈共產黨·地方精英·農民——鄂豫皖蘇區的共產革命（1922-1932）〉（台灣政治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學位論文，2001），頁389-96。
- ⑩ 黃文治：《鄂豫皖蘇區道路》，頁213、217。
- ⑪ 〈鄂東北組織狀況統計表〉（1929年6月—8月），載中國工農紅軍第四方面軍戰史編輯委員會編：《中國工農紅軍第四方面軍戰史資料選編（鄂豫皖時期）》，上卷（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93），頁337。
- ⑫ 〈孝感縣委報告〉（1929年5月26日）、〈黃安縣委報告〉（1929年）、〈麻城縣委報告〉（1929年5月）、〈黃陂縣委的報告〉（1929年5月），載《中國工農紅軍第四方面軍戰史資料選編（鄂豫皖時期）》，上卷，頁255、263、273、278。
- ⑬ 〈劉震關於潛山縣黨的組織情形給中央的報告〉（1930年2月28日），載中央檔案館等編：《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皖西北特委文件）》（內部資料，1985），頁78、79。
- ⑭ 戴季英：〈黃麻起義前後〉，載北京部隊紅四方面軍革命回憶錄編寫組編：《艱苦的歷程——中國工農紅軍第四方面軍革命回憶錄選輯》，上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頁66-68。
- ⑮ 1927年11月，安徽省臨委決定派遣省臨委執行委員周範文擔任六安特別區委書記領導該區域武裝暴動；1928年2月，河南省委派省委委員、原省委宣傳部長汪後之成立中共南五縣特委領導發動豫南暴動。參見中共六安地委黨史工作委員會編：《皖西革命史》（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7），頁71；董雷、劉心銘主編：《豫南革命史》（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1），頁102。
- ⑯ 〈中共中央關於鄂豫皖邊特委名單的新決定給湖北省委信〉（1930年3月17日），載《鄂豫皖革命根據地》編委會編：《鄂豫皖革命根據地》，第一冊（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0），頁76。
- ⑰ 〈中共中央給鄂豫皖邊特委並轉紅軍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師師委及全體同志信〉（1930年3月18日），載《鄂豫皖革命根據地》，第一冊，頁82。
- ⑱ 〈埃斯勒在共產國際執行委員會東方書記處會議上的報告〉（1931年2月20日），載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譯：《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蘇維埃運動（1927-1931）》，第十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2），頁93。
- ⑲ 〈蓋利斯給周恩來的信〉（1931年2月4日），載《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蘇維埃運動（1927-1931）》，第十卷，頁44。
- ⑳ 〈中共中央關於鄂豫皖省委的決議〉（1931年5月6日），載《鄂豫皖革命根據地》，第一冊，頁122。
- ㉑ 〈弗賴耶爾給共產國際執行委員會東方書記處的書面報告〉（1927年9月），載《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蘇維埃運動（1927-1931）》，第七卷，頁100、101。
- ㉒ 〈鄂東北特委給中央的報告——特委成立及改組情形、工運、兵運、CY工作、經濟工作及建議、請求〉（1929年5月7日），載中央檔案館等編：《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鄂東北特委、豫東南特委文件）》（內部資料，1985），頁31-35。
- ㉓ 〈鄂豫邊特委邊字通告第一號——第一次代表大會情況〉（1929年12月2日），載中央檔案館等編：《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省委文件）》（內部資料，1985），頁2。
- ㉔ 〈六安縣委關於縣委名單的報告〉（1929年12月），載《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皖西北特委文件）》，頁16、17。
- ㉕ 〈蘇維埃政權的組織問題決議案〉（1928年7月10日），載中央檔案館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928）》，第四冊（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89），頁391、392。

- ②⑥ 鄭行瑞接受過私塾、小學、中學教育，但鄂豫邊特委在報告中將其歸為店員。參見彭希林主編：《黃麻起義與鄂豫皖蘇區革命烈士傳》（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9），頁204；〈鄂豫邊特委關於成立鄂豫邊革命委員會經過的報告〉（1930年初），載《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省委文件）》，頁71。
- ②⑦ 中共商城縣委黨史資料徵編委員會編：《商城革命史》（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頁72。
- ②⑧ 〈六霍六縣聯席會議政治任務決議案〉（1930年4月1日），河南省檔案館，G04-01-0072，頁9。
- ②⑨ 〈中國共產黨第一個綱領〉，載中央檔案館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921-1925）》，第一冊（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89），頁3。
- ③⑩ 〈最近組織問題的重要任務決議案〉（1927年11月14日），載中央檔案館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927）》，第三冊（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89），頁469。
- ③⑪ 〈共產國際執行委員會東方書記處關於中共軍事工作的訓令〉（不晚於1928年5月4日），載《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蘇維埃運動（1927-1931）》，第七卷，頁438。
- ③⑫ 〈鄭位三同志談話記錄〉（1958年12月15日），引自中共六安市委黨史研究室編：《皖西黨史資料輯要》，第二冊（內部資料，2012），頁33。
- ③⑬ 郭述申1927年6月加入中國共產黨，曾擔任過鄭州市委書記、豫東南特委書記、河南省委委員；曾中生1925年底加入中國共產黨，曾擔任過中共中央軍事部參謀科科長、中央軍事委員會委員、南京市委書記。參見郭金雲、王一帆：〈郭述申傳〉，載大連市史志辦公室編：《郭述申紀念文集》，上卷（大連：大連出版社，1996），頁482-84；〈曾中生〉，載《黃麻起義與鄂豫皖蘇區革命烈士傳》，頁394、395。
- ③⑭⑮⑯⑰ 徐向前：《歷史的回顧》，上卷（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84），頁138-39；144；144；152。
- ③⑱ 〈舒傳賢關於六安中心縣委工作情況給中央的報告〉（1930年12月10日），載《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皖西北特委文件）》，頁223、224。
- ③⑲ 〈中央關於蘇維埃區域黨的組織決議案〉（1931年5月），載中央檔案館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931）》，第七冊（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頁270、271。
- ③⑳ 〈沈澤民關於皖西北情況給中央政治局的綜合報告〉（1931年5月23日），載中央檔案館等編：《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中央分局文件）》（內部資料，1985），頁28。
- ③㉑ 〈鄂豫皖中央分局通告第七號——反對富農問題〉（1931年7月14日），載《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中央分局文件）》，頁156。
- ③㉒ 〈鄂豫皖中央分局關於豫南特委工作的決議——目前形勢和總的任務〉（1931年10月8日），載《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中央分局文件）》，頁325。
- ③㉓ 〈皖西北特委組織工作決議案〉（1931年5月），載《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皖西北特委文件）》，頁311。
- ③㉔ 〈鄂東北各縣第二次聯席會訓練與宣傳決議案〉（1929年6月9日），載《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鄂東北特委、豫東南特委文件）》，頁83。
- ③㉕ 〈鄂豫皖區第二次蘇維埃代表大會宣言〉（1931年7月），載中央檔案館等編：《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蘇維埃政權文件）》（內部資料，1985），頁7。
- ③㉖ 〈鄂豫皖蘇維埃政府通知第五號〉（1931年7月28日），載《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蘇維埃政權文件）》，頁55、56。
- ③㉗ 〈鄂豫皖中央分局政治報告——關於過去工作和目前形勢及任務〉（1931年6月），載《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中央分局文件）》，頁118-19。
- ③㉘ 本地革命知識份子與地方群眾聯繫密切，擅於從當地實際出發開展群眾工作和領導紅軍作戰，洋教條極少，這種領導方式被徐向前稱為「土馬克思主義」。參見徐向前：《歷史的回顧》，上卷，頁76。
- ③㉙ 羅威廉（William T. Rowe）著，李里峰等譯：《紅雨：一個中國縣域七個世紀的暴力史》（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4），頁238。

- ④⑦ 〈中共武昌市委決議——對過去省委及長江局的批評〉(1927年12月12日)，載中央檔案館、湖北省檔案館編：《湖北革命歷史文件匯集(湖北暴動問題)》(內部資料，1984)，頁103。
- ④⑧ 〈黃安工作報告〉(1927年12月14日)，載《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鄂東北特委、豫東南特委文件)》，頁18。
- ④⑨⑤③ 〈何玉琳給中央的報告〉(1929年9月7日)，載《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鄂東北特委、豫東南特委文件)》，頁123；126、127。
- ⑤④ 1929年5月「商南暴動」後，發生在商城的「二徐一戴」問題以及「商城事變」是地方主義的集中反映。參見《鄂豫皖革命根據地史》，頁139-40；〈郭樹勛巡視河南商城情況給中央的報告〉(1930年2月19日)，載《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鄂東北特委、豫東南特委文件)》，頁319。
- ⑤⑤ 〈豫南瑜玖關於小暴動工作大綱〉(1927年10月16日)，載中央檔案館、河南省檔案館編：《河南革命歷史文件匯集(市委、特委、縣委文件)》(內部資料，1986)，頁65、66。
- ⑤⑥ 曹學楷為1927年「黃麻暴動」主要領導人之一。1928年7月下旬，中國工農紅軍第十一軍三十一師在光山縣柴山保成立，曹學楷任參謀長兼政治部組織科長。參見張桂中、陳建軍：〈曹學楷〉，載侯志英主編：《河南黨史人物傳》，第九卷(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0)，頁99-107。
- ⑤④⑥①⑥③⑥④⑥⑤⑥⑦⑥⑧ 張國燾：《我的回憶》，第三冊(北京：東方出版社，1998)，頁67；25、41；38；38；61-67；74；74。
- ⑤⑤ 〈中共中央給河南省委信——關於河南省工作的指示〉(1928年6月1日)，載《鄂豫皖革命根據地》，第一冊，頁59、60。
- ⑤⑥ 〈中共中央致湖北省委信——關於湖北省工作方針的指示〉(1928年9月22日)，載《鄂豫皖革命根據地》，第一冊，頁64。
- ⑤⑦ 〈胡彥彬給中央的報告〉(1929年6月29日)，載《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鄂東北特委、豫東南特委文件)》，頁115-17。
- ⑤⑧ 姚金果、蘇杭：《張國燾傳》(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2000)，頁76、224。
- ⑤⑨ 鍾桂松：《沈澤民傳》(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3)，頁137-58。
- ⑥⑩ 范青、陳輝漢編著：《陳昌浩革命生涯》(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2)，頁25-34。
- ⑥⑪ 張國燾發現鄂豫皖蘇區黨組織、蘇維埃政府、紅軍和赤衛隊中均存在諸多問題。參見〈鄂豫皖中央分局第一次擴大會議政治決議案〉(1931年6月)，載《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中央分局文件)》，頁89、90。
- ⑥⑫ 〈鄂豫皖中央分局第一次擴大會議的總結〉(1931年7月1日)，載《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中央分局文件)》，頁140。
- ⑥⑬ 〈方英關於紅四軍和蘇維埃政權建設問題給中央的報告〉(1931年7月1日)，載《中國工農紅軍第四方面軍戰史資料選編(鄂豫皖時期)》，下卷，頁279。
- ⑥⑭⑮ 〈徐向前、曾中生關於紅四軍情況及行動方向的意見給中央的報告〉(1931年8月20日)，載《中國工農紅軍第四方面軍戰史資料選編(鄂豫皖時期)》，下卷，頁358；359、362。
- ⑥⑯ 〈鄂豫皖中央分局、軍委會給曾中生、徐向前的信——關於紅四軍主力部隊擅自行動及今後行動方針的指示〉(1931年8月27日)，載《鄂豫皖蘇區革命歷史文件匯集(中央分局文件)》，頁219-25。
- ⑥⑰ 譚克繩、歐陽植梁主編：《鄂豫皖革命根據地鬥爭史簡編》(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87)，頁203-205。
- ⑥⑱ 〈中共中央給鄂豫皖中央分局的信——關於紅四軍軍事行動問題〉(1931年11月3日)，載《鄂豫皖革命根據地》，第一冊，頁132。

「水利大躍進」的歷史考察 ——以江蘇省為例

• 趙筱俠

摘要：「水利大躍進」是大躍進運動的重要組成部分，以往的研究大都稱其為「大躍進時期的農田水利運動」；由於受到學術界對大躍進運動發動時間的限定，對這場運動的關注通常從1957年9月開始。本文認為，大躍進時期的農田水利建設，具有濃厚的急躁冒進色彩，構成大躍進運動的一個重要場所，故提出「水利大躍進」一說。就江蘇省而言，「水利大躍進」早於工農業大躍進，於1956年春已初露端倪。這場運動不僅僅是農業大躍進的先鋒，其在實踐中的運動化操作也為大躍進的全面展開聚集了人力基礎；運動中所導揚的高指標風和浮誇風助推了大躍進高潮的到來。

關鍵詞：「水利大躍進」 水利規劃 江蘇 高指標風 大饑荒

興起於1950年代中後期的農田水利建設運動，是大躍進運動的先鋒。1980年代以來，雖然國內外學者從大躍進的起源、影響和評價，以及大躍進在中國各地工業、農業、文教諸領域的展開等方面，對這場運動進行了深入的研究^①，但對這一時期的農田水利建設卻關注不夠，只有一些研究大躍進的專著和研究新中國水利史的著作中有所敘述。直到近幾年，這一課題才逐漸進入學者的視野。除了較多地討論這一時期各地方農田水利建設的情況以外^②，還有學者分析了農田水利建設高潮興起的原因，如吳志軍指出，中國共產黨對於中國國情的深刻體察和對中國工業化戰略的執著追求是這場運動的歷史與邏輯起點^③；王大偉認為，國家工業化戰略的牽引和農業合作化運動的推動是農田水利興修高潮出現的深層次原因^④；筆者曾分析江蘇省農田水利建設運動

* 項目來源：浙江省社會科學聯合會研究課題「『水利大躍進』運動的歷史考察」（課題編號：2017Z13）；浙江海洋學院2012年科研啟動經費資助項目「中國當代水利史研究」（編號：Q1223）。本文在撰寫過程中得到南京大學歷史系李良玉教授的悉心指導，初稿承蒙兩位匿名評審專家的中肯點評，又蒙《二十一世紀》編輯部特別是張志偉先生的指教，謹表謝忱。

的影響，認為這場運動造成了很大的浪費，是引發經濟困難和大饑荒的原因之一^⑤；葛玲認為1957年開始的農田水利建設運動在勞力佔用及糧食浪費等方面加重了農村糧食危機^⑥；王瑞芳認為大躍進時期的農田水利建設有得有失，但得大於失^⑦。學術界對這一課題的研究雖然已有相當的成果，但對這場農田水利建設運動的地位和作用還未有深入的剖析。

這場農田水利建設運動，不僅是農業大躍進的一個重要場所，在整個大躍進運動的歷史進程中都佔據至關重要的地位。這場運動以反對右傾保守和批判反冒進為指導思想，成為大躍進運動的序曲，筆者稱之為「水利大躍進」。這場大規模群眾運動，徹頭徹尾地貫徹了「左」的思想方針，呈現出濃厚的政治化傾向，將全國的水利建設帶入超常規畸形發展的階段。江蘇省的「水利大躍進」於1956年春已初露端倪，是全國農田水利建設運動的一個典型和縮影。本文以江蘇省為例，探討「水利大躍進」運動的發展過程，深入分析「水利大躍進」對整個大躍進歷史進程的推動作用，並力圖對其進行客觀的評價。

一 惡性的互動：極左思想的發展與「水利大躍進」的發動

「水利大躍進」運動的發動，與中共中央工作中急躁冒進思想的萌芽和經濟建設中「左」的方針的執行有關；而運動中存在着嚴重的主觀主義，是左傾冒險主義思想之所以能夠滋長的根源。

1956年1月23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提出了帶有多項冒進指標的〈一九五六年到一九六七年全國農業發展綱要（草案）〉（下稱「農業四十條」）並下發各地討論。其中提出「興修水利，保持水土」是農業增產的主要措施之一，指出「一切小型水利工程（例如打井、開渠、挖塘、築壩等等）、小河的治理和各種水土保持工作，都由地方和農業生產合作社負責有計劃地大量地辦理」^⑧。

「農業四十條」是在1955年下半年全國農業合作化運動蓬勃發展的形勢下制訂的，中共中央認為農業合作化的實現，將有利於加速農業經濟的發展，遂訂出各項不切實際的高指標。《人民日報》1956年元旦社論以〈為全面地提早完成和超額完成五年計劃而奮鬥〉為題，指出「農業合作化的實現，除了許多大家已經熟悉的好處之外，有一個極其重要的好處，就是我國農村中極為巨大的勞動力有了充分發揮作用的機會」，「合作化之後，農業、林業、畜牧業、漁業以及其他副業的生產就必然會大大增加。……從前無法做全面規劃的農村，就可以做出全面規劃了」，「這樣，在農村中，出現了從前所沒有想像到的巨大的生產力」^⑨。由此，在強調各行各業都要反對右傾保守的同時，提出要「又多、又快、又好、又省」地發展一切事業的口號。社論中充斥的反對右傾保守思想，導致在1953年開始的農業合作化運動中已經出現的左傾急躁冒進思想進一步發展、膨脹，並逐漸波及到經濟領域，致使1956年的經濟工作中出現了基建規模過大、原材料和設備嚴重不足、職工人數激增、財政赤字擴大等現象。

為了控制貪多求快的急躁思想給經濟發展帶來的負面影響，在周恩來、陳雲等人的主持下開展了反冒進工作。但是，毛澤東對反冒進一直心存不滿，只是當時隱而未發。1957年6月，反右派運動開展，並呈嚴重擴大化的趨勢，

在這一過程中所導揚的左傾急躁情緒，為毛反擊反冒進提供了恰當的時機。加之1957年工業增長速度遠不如1956年，以及在整風鳴放中有黨外人士曾批評過1956年的冒進，使毛更加認為反冒進在經濟上、政治上都是錯誤的。因而他又將反冒進與右派進攻聯繫了起來，多次對二者進行批判。

在錯誤地批判反冒進的空氣中，1957年9月20日至10月9日，中共中央召開了八屆三中全會。根據「農業四十條」實施近兩年來的實踐，會議對其內容作了一些修改和補充，形成了〈一九五六年到一九六七年全國農業發展綱要（修正草案）〉。這份修正草案仍然重視水利對農業發展的作用，提出了「在十二年內，基本上消滅普通的水災和旱災」的要求；明確指出十二年的水利發展「應當以修建中小型水利工程為主，同時修建必要的可能的大型水利工程」，並仍然強調小型水利工程由地方和農業合作社自辦的方針^⑩。為了實現這一要求，會議還通過了〈關於今冬明春大規模地開展興修農田水利和積肥運動的決定〉，指出「積極廣泛地興修農田水利，是擴大農業生產，提高單位產量，防治旱澇災害最有效的一項根本措施」，號召全國人民「一定要在今年冬季，集中大力開展一個大規模的農田水利建設運動和積肥工作。這個運動，應該成為隨着目前農村社會主義教育高潮而來的生產高潮的主要組成部分」；同時指出，「群眾性的農田水利，主要是依靠合作社的人力、物力、財力，並且鼓勵社員積極投資，國家只能作必要的補助」^⑪。這一指示成為指導「水利大躍進」運動的經濟政策。

中共八屆三中全會以後，為回應農業增產和大辦水利的號召，各地政府組織群眾以「大鳴、大放、大辯論、大字報」的形式，批判右傾保守思想，掀起了興修農田水利和積肥運動的高潮，如薄一波所說：「空前規模的農田水利建設運動的掀起，實際上吹起了農業『大躍進』的號角。」^⑫為了進一步營造「水利大躍進」的氣氛，中央從各地尋找了一批治水的典型，比如河南省濟源縣治理澆河的經驗、河北省徐水縣修建中型和小型水庫的「葡萄串、滿天星」經驗、安徽省皖北地區的水網化經驗等，並利用《人民日報》進行大肆宣傳^⑬。在這一過程中，以合作社自辦的小型工程為主的方針日漸明晰，逐漸被提煉為後來的「三主」治水方針。

1957年秋，河南省濟源縣在治理澆河時，群眾自發地興辦了一批小型水利工程，效果顯著。河南省委充分肯定了這一經驗，並將其推廣到沙河、潁河的治理中。這一經驗也得到了中共中央的重視，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員、中共中央書記處書記譚震林據此提出了「搞水利，必須在全面規劃，依靠群眾的基礎上，以蓄為主、小型為主、群眾自辦為主」的指示^⑭。1958年3月21日，《人民日報》根據譚震林的指示，發表了題為〈蓄水為主，小型為主，社辦為主〉的社論^⑮，「三主」方針被確定為大躍進時期全國的治水方針。

在「三主」方針的指導下，全國各地紛紛仿效河南經驗，迅速掀起以促進農業大躍進為目標的農田水利建設的高潮。據1958年4月中旬的不完全統計，「全國農村興修水利、水土保持和窪地治理三項完成的工程總量，共達土石方二百五十多億公方，這些土石方如果鋪成一公尺厚六十六公尺寬的路，可以從地球鋪到月球。在此期間，全國農民共作了一百三十多億個工日，以一億勞動力計，每個勞動力就做了一百三十多個工日。這事實上是五億農民的總動員」^⑯。

在反右傾和批判反冒進過程中興起的農田水利建設運動，一開始就被感染了「左」的思想。在人們頭腦日益發熱的狀態下，主觀主義急劇膨脹，左傾冒險主義思想達到一個新的高潮。所以，「鼓足幹勁，力爭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設社會主義」這一忽視客觀經濟規律、片面地追求經濟建設發展速度的極左總路線在5月中共八大二次會議上通過，就顯得水到渠成、順理成章了。難怪時任國家計委基本建設局副局長李雲仲認為：大躍進時期中共所犯的左傾冒險主義、機會主義的錯誤，是由大辦水利引起的^①。隨着「多快好省」總路線的出台，大躍進運動全面爆發。8月17至3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在北戴河舉行的擴大會議，又促使全國迅速興起了大煉鋼鐵和人民公社化運動的高潮。大煉鋼鐵、人民公社化運動和農田水利建設，成為大躍進運動的核心領域。

在這場全國性的大辦水利的運動中，江蘇充當了急先鋒的作用。這首先表現在省委對全省水利規劃的反覆修改和不斷加碼，最終制訂出一份極為「躍進」的水利規劃，成為大躍進時期江蘇水利建設的指導綱領。

1956年初「農業四十條」下發後，江蘇立即着手編制水利計劃，於2月制訂了新中國成立以來第一份全省水利建設規劃——〈江蘇省水利建設初步規劃〉（下稱〈初步規劃〉）。〈初步規劃〉指出，為使水利條件滿足農業合作化以來農業增產的要求，當前全省的水利建設應「根據蓄泄兼施，治本治標結合防洪、防澇、防旱並顧的原則，配合流域治理，積極舉辦防洪、排澇、灌溉工程，大量興辦小型農田水利，有條件的發展機電灌排和小型水力發電工程，並認真做好國營農場的水利建設，擴大耕地面積」，要求在五年內基本上消除普通的洪、澇、旱災。為此，共需做土方67.5億立方米。每年計劃完成13億餘立方米，以平均每個勞動力每年實做100個工日、每天完成2.5立方米的標準計算，需要動員540萬勞動力（佔全省農業人口的15%）^②。〈初步規劃〉雖然反映了江蘇人民亟待擺脫水患災害的願望，但是以1956年江蘇省的經濟水平，特別是國家財政補助的能力來看，規劃所制訂的任務是不可能完成的。由於「農業四十條」的冒進性質，江蘇最早的水利規劃也帶有相當的冒進傾向。

此後，由於中共八大制訂的在綜合平衡中穩步前進的經濟建設方針被否定，當時許多穩妥的主張一概被冠以「右傾保守」思想被批判，不切實際的「躍進」思想得到褒揚，因此人們建設社會主義的熱情被引向脫離實際的狂熱，導致各項計劃、指標不斷被修訂和提高，成倍至幾十倍地增加。水利方面，尤其是在八屆三中全會通過「農業四十條」的修正草案以後，水利指標成倍增長的情況更加突出。因此，江蘇水利的〈初步規劃〉所擬定的期限未滿，就被數易其稿。先是在1958年1月南寧會議之後，省委提出要縮短解決全省普通水旱災害的年限，「三年基本解決江蘇水利問題」，計劃開挖土方30億立方米^③；繼而在3月的成都會議後，任務翻一番，要求在1958至1959年兩年內完成土方任務76.6億立方米，建成大、中型建築物232座，國家需要投資9億元^④。八大二次會議所高揚的「大躍進」思想，促使江蘇的水利任務繼續飆增，提出兩年動員594萬人，完成土方173億立方米，建大、中型建築物355座，小型建築物34萬座的計劃，而所需國家投資卻壓縮到4.5億元^⑤。

然而，中共中央政治局北戴河擴大會議的召開，使這一計劃又趕不上形勢的需要，變成「落後保守」。就在會議期間，江蘇省於1958年8月20日召開了水

利工作會議，討論修訂全省水利規劃，以形成定案。在濃厚的「大躍進」氣氛中，各地代表誇下海口，競相吹噓計劃指針，導致計劃任務愈吹愈高。根據各地討論的意見，會議最終形成了〈江蘇省水利會議總結〉（下稱「躍進規劃」）。這份文件雖名為「總結」，但它全面地規定了大躍進時期全省農田水利建設的目標、要求和任務，詳細地闡述了水利建設的各項政策，實際上就是一份全面的水利規劃。至此，全省水利規劃正式拍板定案。該規劃形成於大躍進全面爆發時期，且帶有明顯的「大躍進」色彩，是名副其實的水利「躍進規劃」。

相較於1956年2月的〈初步規劃〉，「躍進規劃」在指導思想上更加冒進，內容上更浮誇，政策上也帶有強烈的共產傾向。「躍進規劃」提出了「一年不雨保灌溉，日雨500公厘不成澇，千年洪水不出險，普植林帶防颱風，水力、風力、水面多利用，縣、市、鄉、社通車船」的總目標，再次提高了早已脫離實際的計劃指標，要求動員990萬人，一個冬春計劃開挖土方192億立方米，建大、中型建築物257座^②。在大型工程方面，進行「分淮入沂」、「引江濟淮」、通榆河開挖、太湖控制等關鍵性工程；農田水利方面，開展河網梯級化建設。

「躍進規劃」充分貫徹了「自辦為主」的治水方針，將工程投資壓得很低；明確提出全部工程經費由國家下撥「是不可能的」，並提出在農業生產大躍進的形式下，「不需要也不應該再要國家拿出更多的經費投資」，既不能伸手向國家要，「省裏也拿不出這些錢」^③，所以只能依靠人民公社、生產隊和社員自行解決。

江蘇省的水利「躍進規劃」，由於產生於大躍進運動的高潮時期，被打上了深深的時代烙印。在它指導下開展的水利運動，自然也淋漓盡致地貫徹了極左思想，同時又推動極左思想不斷膨脹。「水利大躍進」運動與極左思想的發展，呈現出惡性互動的關係。

二 脫離實際的狂熱：「水利大躍進」的開展

目前學術界普遍把大躍進運動的時間界定為1958至1960年，1957年冬至1958年春的農田水利建設和積肥運動是農業大躍進運動的前浪^④。由於興修農田水利主要是利用冬季和春季的農閒季節，工程多安排在本年冬季到次年春季集中進行，故就全國而言，大躍進時期的農田水利建設主要經歷了三個年度，即1957年冬至1958年春、1958年冬至1959年春、1959年冬至1960年春^⑤。筆者認為，就江蘇省的特殊情況而言，在極左思想的高壓氣氛下動員和開展起來的水利建設運動，還可以往前追溯：1956年春和1956年冬至1957年春的農田水利建設運動是「水利大躍進」運動的序曲，而後運動跨越了三個水利年度。從運動的歷程上講，大致經歷了醞釀和準備、全面展開和高潮、調整和收縮三個階段。

（一）醞釀和準備階段（1956年春至1957年春）

1956年初，隨着農業合作化運動的快速發展以及「農業四十條」的頒布，江蘇省迅速掀起了一股興修農田水利的小高潮。不久，1956年2月，帶有「躍進」

傾向的〈初步規劃〉的頒布，更進一步推動全省的農田水利建設加速發展，這股興修農田水利的小高潮一直持續到1957年春。雖然這一時期還處於高級農業合作社時期，但從水利建設的性質上來講，這兩個冬春的水利建設已經明顯存在急躁冒進的特徵。故筆者認為，這是江蘇省「水利大躍進」運動的醞釀和準備階段。

這一階段，全省水利建設的重點在治澇工程、小型農田水利和發展機電排灌上。在治澇方面，興建了射陽河閘、新洋港閘、燒香河閘等一批大、中型閘壩，疏浚了枞茶運河、鄭集河、燒香河、魯蘭河、一帆河等主要大、中型排澇幹河。受農業合作化運動和「農業四十條」的影響，小型農田水利運動也如火如荼地開展起來，農民被組織起來挖河渠、建塘壩、修水庫、打土井，僅1956年全省就投入了350萬人興修小型農田水利工程。機電排灌工程也有所發展，建起了一批國營抽水機站，還鼓勵群眾自辦。據1957年初的統計，這一時期共完成大、中型工程土方22,648萬立方米，石方30.84萬立方米，混凝土9.78萬立方米，建成8座大、中型涵閘和353座小型涵閘。小型農田水利方面，全省投入了350萬人，開挖和疏浚小河道10.69萬條，新修和整修塘壩、小水庫10餘萬處，新建涵洞6,274座，新打水井13.3餘萬眼，完成土方3.54億立方米^⑳。

當時水利建設已經出現了急於求成的思想，「很多地方抓住了數量，忽視了品質，造成品質低劣的現象」^㉑。比如根據鎮江專區1956年9月的統計，在一次暴雨中就有3,068座新建的塘壩被沖毀；淮陰專區也在一次檢查中，發現有70%的新開土井是半成品，不能使用。此外，高指標風也有所顯露。比如在機電排灌工程上，原計劃發展抽水機50餘台，但在興修水利的小高潮興起後，「我們不加分析，盲目將發展計劃一加再加，一度增加到3,000餘台」，結果由於原材料供應困難，不得不縮減計劃，「最後國家實際分配本省的抽水機，只有317台（其中還有150餘台煤氣機）」^㉒。

由此可見，這一階段的農田水利建設雖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績，但是受批判反冒進和反右傾思想的影響，出現了急躁冒進的傾向。這種急躁的思想在此後一段時期不僅沒有得到有效控制，反而更加張揚。此外，全省廣泛地動員農業人口參加水利建設，調動起了農民興修水利的積極性，為運動轉入高潮階段提供了人力上的準備。

（二）全面展開和高潮階段（1957年冬至1959年春）

為貫徹八屆三中全會關於農業增產的精神，全國各地的農田水利建設在1957年冬至1958年春掀起了新一輪的高潮，拉開了大躍進的序幕，並推動大躍進運動全面展開。此後，工農業大躍進高潮的到來，反過來又推動農田水利方面掀起了規模更大的「躍進」。正如王瑞芳所說：「大躍進高潮與農田水利建設高潮呈現出明顯的互動關係。」^㉓這一過程經歷了1957年冬至1958年春、1958年冬至1959年春兩個冬春。

1957年秋冬，江蘇省各地相繼召開了縣、鄉、社幹部會議，貫徹中央關於大規模開展農田水利和積肥運動的指示，進行了宣傳動員，迅速組織起大批勞力投入到水利建設戰線上。一批國家投資的大、中型工程，如宿遷縣駱馬湖蓄水工程、「分淮入沂」工程等，相繼開工。1958年8月全省水利會議後，各地迅

速展開部署，一些宣傳「躍進規劃」的彩色宣傳畫一時間鋪天蓋地，「人心齊，山能移，日挑千擔土，夜幹百擔泥」、「治水決心像愚公，行動幹勁賽武松，計謀策劃勝諸葛，敢作敢為學悟空」等口號響徹各處工地^②。

為了「高速度」地完成192億立方米的土方任務，各地還以「四大環節」配合，即推廣先進工具、大搞土質水泥、改進勞動組合和大辦紅專大學。為了提高工作效率，各地提出了「放下扁擔，解放雙肩」的口號，紛紛開展「車子掛帥，滾珠軸承當先鋒，牛馬驢騾齊出動，各種機械打衝鋒」的工具改革運動，計劃推廣先進工具559萬件^③。為解決施工材料的缺乏，各公社、大隊紛紛建起水泥廠、磚窖廠，自製土水泥、生鐵和磚塊。不論大、中、小型工程，統一實行組織軍事化、行動戰鬥化、生活集體化的施工管理方式，並採用大兵團作戰和分兵種、分專業的施工方法。各地還大量興辦紅專大學，訓練幹部和積極份子，以補充技術力量的不足。

全省以「河網梯級化建設」為綱領，集中開工興建了一批骨幹工程。這一階段興建的大型工程，當以「分淮入沂」和蘇北引江灌溉這兩項跨流域調水工程的規模最為浩大。

「分淮入沂」工程是在淮河與沂河、沭河和泗河流域（簡稱「沂沭泗流域」）之間進行跨流域調水的工程，是江蘇省最早進行的大型跨流域調水工程。省水利廳於1957年12月提出了〈分淮入沂、綜合利用工程規劃〉，「分淮入沂」即計劃新開一條從淮陰到沭陽、與新沂河接通，並北上至連雲港的淮沭新河，將淮河與新沂河溝通，以達到利用新沂河分泄淮河洪水的目的。淮沭新河由二河、淮沭河兩段組成，南起洪澤湖，北至新沂河交匯口，全長97.6公里，可分泄淮河洪水3,000立方米/秒。此外，還進行「淮水北調」，在以上河段的基礎上增加了一段沭新河，將淮水送到淮北地區，以滿足該地區「旱改水」的需水量。另外，在沂、沭、泗豐水年份，可將沂沭泗水調入洪澤湖，達到「引沂濟淮」的效益。全部工程計劃開挖土方2.66億立方米，需國家投資3.15億元^④。

該工程於1957年冬全面開工，除了開挖河道外，還興建了二河閘、淮陰閘、沭陽閘、錢集閘等一批控制建築物。淮沭新河的二河段起自洪澤湖二河閘，至楊莊淮陰閘，是在舊二河的基礎上開挖的；省委動員了南通、揚州、鹽城等地共11.8萬人於1958年4月施工，歷時近一年，開挖土方3,383萬立方米，河道基本完成。淮沭河段起自淮陰閘，至沭陽縣城西入新沂河，長66.1公里，全部河段為人工平地開挖；同年9月開工，由淮陰地區動員16萬人，開挖土方3,512萬立方米，河道基本成形。至1959年6月，因國家壓縮基本建設而停建^⑤。已建工程未能做足標準，沭新河段也沒有如期開工，全部工程至1981年才基本建成，成為一條「半拉子」河^⑥。

蘇北引江灌溉工程，是設想引長江之水灌溉蘇北里下河地區和沿海墾區，以解決該地區灌溉用水和洗鹼用水不足的問題。工程規劃有兩個源頭，一處是在通揚運河的西端開挖一條以江都樞紐為口門的新通揚運河，一處是在泰州境內開挖一條以高港樞紐為進水口的引江河，接通新通揚運河。新通揚運河西起江都樞紐，向東經宜陵、姜堰到海安，長90.1公里。再向北開挖一條縱貫里下河腹地的通榆河，為沿途輸送江水。通榆河自海安至阜寧，全長157公里^⑦。

1958年11月15日，新通揚運河全線開工，動員江都、泰縣、海安等地民工10.5萬人，至次年春，因農忙將至而停工，僅完成土方831萬立方米，全線未貫通。後續工程斷斷續續地進行，直至1978年底才基本完成^⑳。通榆河和泰州引江河也同期開工，鹽城、南通、泰州等地投入了十餘萬民工，至1959年春，因地方政府承擔不了所需人力、物力和財力而被迫停工。由於大饑荒和文化大革命相繼到來，這兩條河道工程被擱置，直至1990年代才重新動工^㉑。

蘇北引江灌溉工程雖未能如期完成，但引江水北上的設想和工程布局都是合理的。此後，在已建工程的基礎上，經過系統的規劃和論證，將工程規模擴大，送水路線繼續向北延伸，形成了「引江濟淮」規劃。

在長江流域，主要整治了太湖和調整了通南水系。太湖流域的水利規劃是在1957年秋開始的。為解決太湖的洪澇災害，江蘇省水利廳提出了「兩河一線」的工程設想。「一線」是指「太湖控制線」，即從浙江東苕溪河起，繞太湖東岸向西北至長江邊的耿涇塘，建一條全長242公里的堤線，將太湖流域分成湖西、湖東和杭嘉湖平原等幾大片，使高地和低窪地帶分開，達到分級控制的目的。「兩河」即從太湖邊開一條排洪專道，連接黃浦江，泄洪入海，稱「太浦河」；再沿望亭鎮至常熟開闢一條河道，排泄澄錫虞高地澇水直接入江，輔助排泄太湖部分洪水，稱「望虞河」。

望虞河工程於1958年11月破土，蘇州動員了12.5萬人施工。但是由於太浦河等幾項大型工程同時施工，任務繁重，勞力緊張，不得不縮小規模，將計劃河底寬40至100米縮減為30至50米，河底高度由-1.5米改為-1米。工程於1959年4月基本結束，共完成土方1,417萬立方米，同時在江邊興建瞭望虞河節制閘和東西兩岸控制建築物23座。同期，環湖大堤東線局部施工，太浦河工程也全面開工，蘇州和上海地區動員12萬民工，經1959年中旬停工後，於1960年2月復工，又動員了7.8萬民工。兩次施工共完成土方2,065萬立方米（其中江蘇1,905萬立方米，上海160萬立方米），國家投資2,284萬元。兩處工程雖未完全達到設計標準，但河道基本形成。經後期續建，直到1980年代才完工^㉒。

長江北岸通揚運河以南的地區地勢較高，澇水順流而下流入北部的里下河地區，加重了該地區的排澇負擔。1954年，江蘇省委提出了「滴水不入里下河」的要求，並在1955年地區規劃中明確了通揚運河以南排水入江的總體布局。這就需要調整通南地區水系，改變水流方向，使之反向南排入江：計劃西部拓展白塔河、南官河，開鑿楊灣河排水入江；中部疏浚姜黃河、季黃河、夏仕港，南官河與姜黃河之間開鑿北幹河、如海運河、天星港排水入江；東部由礁港、九圩港、如泰運河、通呂河、通啟河入江^㉓。

1958年6月，自通揚運河海安三里閘至如皋江邊碾砣港的如海運河開始動工。如皋縣動員1.6萬人，按規劃挖成了河底寬125米的大河。7月，從靖泰界河到江邊的夏仕港工程完工。9至12月，如泰運河、九圩港、通呂河、通啟河、碾砣港閘也相繼開工。碾砣港閘興建的同時，如皋縣又投入8萬人，平地開挖了從閘上到栟茶運河長46.8公里的幹河^㉔。

此外，京杭運河整治工程也實施動工。京杭運河史稱大運河，肇始於公元前五世紀的春秋時期，經隋代、元代、明代的續鑿和整修，逐漸定型並全線開通，北起北京，南至杭州，經北京、天津、河北、山東、江蘇、浙江等六個省

市，溝通海河、黃河、淮河、長江和錢塘江五大水系，是歷代王朝漕運的大動脈。運河全長1,700多公里，自蘇魯交界的沛縣劉香莊進入江蘇境內，經蘇北地區的徐州、淮陰、揚州進入蘇南的常州、無錫、蘇州，至江浙交界的吳江出境，長約700公里。明清時期，受黃河改道的影響，運河逐漸淤積。建國前夕，江蘇境內河道已經很窄，最窄處僅10米左右，尤其是蘇北段運河，枯水季節大都斷航，已經處於癱瘓狀態^④。

京杭運河蘇北段，北起徐州蔞家壩，南至揚州六圩，由裏運河、中運河和不牢河三段組成，全長404公里。1956年進行了初步治理但未能達到要求，1957年9月，國家交通部要求全面整治京杭運河。江蘇省於1958年4月成立大運河工程指揮部，負責工程的規劃和施工組織。規劃對運河進行「航運交通結合洪澇旱」的綜合治理，設計航道標準為二級，防洪標準5,000立方米/秒，灌溉農田840餘萬畝，排澇面積6,240平方公里。全線總土方預計4.5825億立方米，總投資3.7406億元^⑤。

1958年10月，京杭運河裏運河段和不牢河段同期開工。揚州地區動員了21.8萬人疏浚裏運河，至1959年7月完成第一期工程；徐州專區組織了17萬人整治不牢河。至1959年春，由於中央縮減了基建投資，工程壓縮了規模，江蘇省委砍掉了尚未全面施工的蘇南段，保留蘇北段繼續施工，但縮小了工程標準，僅以初步通航為目標。這期工程持續到1961年，建成大型船閘8座，節制閘5座，公路橋3座，地下涵洞3座，鐵路橋1座，完成土方1.43億立方米，國家投資2.03億元^⑥。

除了這些大型骨幹河道之外，還建成了一批大、中型水庫。據筆者查閱統計，現在江蘇全省總庫容在1億立方米以上的大型水庫，有5座是在那時興建的，即石梁河、小塔山、大溪、沙河和橫山水庫；還興建了金牛山、安慶、化農等24座中型水庫，以及二河閘、六塘河閘、宿遷閘、夏仕港閘、大豐閘等一批重要控制建築物。

小型農田水利方面，各地區的河網梯級化運動也如火如荼地開展了起來。田間地頭，到處可以看到農民開的河、挖的溝、築的渠、修的壩、建的閘。這些河溝及配套建築物不勝枚舉，如漣水縣王集鄉用了三個月時間，就開挖了2條大溝、5條中溝和70多條小溝，建起了343座建築物，完成土方242萬立方米^⑦。

由於大躍進運動在這一時期全面爆發，水利建設更加「躍進」。如王大偉所言，這一階段「在整體政治輿論導向以及聲勢浩大的水利興修運動推進下，農田水利事業發展的政治意義愈加凸顯出來，逐漸超越以生產需求、抗災救災為導向的農田水利建設的作用。農田水利興修工程數、出工人數、土石方數等成為競相追趕的運動指標」^⑧。這樣做的結果，「最大的問題是導致了浮誇風、高指標風和強迫命令風等颶遍全國」^⑨，具體可見於以下兩方面：

第一，水利「躍進規劃」所制訂的高指標，大大促成了治水工地上浮誇風的盛行。「躍進規劃」制訂的一個冬春開挖土方192億立方米的任務，是不可能完成的，省委領導也感覺：「要做192億土方，這事情也是夠受的」、「是火辣辣的」^⑩。這兩者之間的矛盾，導致吹噓工效的浮誇風迅速盛行開來，這股風氣首先從使用「先進工具」的工地上傳出：沛縣運河工程使用四輪平車、獨輪車等工具，聲稱人均工效達9.54立方米；興化縣興南人民公社林湖營使用絞關船，人均

工效達68立方米。根據這些虛假的匯報，省委認定「今冬明春土方工效20方已不成問題」，遂打出「突破20方，普遍開展30方、50方和百方運動」的口號^④。隨後，浮誇風迅速蔓延全省，土方工效愈吹愈高，「高工效衛星」不斷放出：淮沔新河二河段工地的民工聲稱一天能挖土方幾十立方米；京杭運河的不牢河段放出了日工效100立方米的「衛星」。而當時全省實際平均日工效，據定額專家孫任國測算，僅2至3立方米^⑤。當時推廣的所謂「先進工具」，其實也是屬於低水平的，就是利用原先的農具進行簡單的改裝，比如「絞關船」就是在小船底部裝上四個輪子。如果說「躍進規劃」集中體現了高指標，那麼，浮誇風則在運動中暴露無遺。

第二，運動過程中颳起了「共產風」，集中反映在平調勞力和工具、佔用土地、遷拆房屋等方面。當時農民上工地，所需的鐵鍬、竹筐、獨輪車等勞動工具，毛巾、被褥等生活用品，甚至口糧都是自帶的。儘管「群眾自辦」的力度已經很大，但資金和建築用料仍缺口極大。為此，省委提倡「以共產主義思想和共產主義風格」精神，水利工程「能不給錢，就一律不給錢」，又動員群眾開展「三獻」（獻料、獻計、獻力）、「三自」（自籌、自製、自用）運動，「將群眾中的廢鋼鐵、散石、碎磚、舊木料等都能物盡其用」^⑥。包括大辦水利、大煉鋼鐵等在內的各種「大辦」，耗費了大量的鋼材、木材和石料。根據江蘇省水利廳的統計，從1958到1960年，僅大辦水利一項，就耗用了水泥25萬噸，木材8萬立方米，鋼材2.3萬噸，均相當於前八年耗材總量的兩倍。這些用料大部分取之於民，「『平調』社、隊以至社員個人的農具、器材和勞動力的現象，普遍比較嚴重」^⑦。不少農民被迫捐出了桌子、板凳、牀板，甚至還拆除了畜舍、房屋，上交了房樑和磚頭。運動中還大量佔用土地，許多農民被迫遷移。據徐州地區的統計，僅石梁河水庫一項工程，就淹沒了土地14.25萬畝，拆遷房屋4.39萬多間，遷移居民5.5餘萬人^⑧。宿遷縣也因駱馬湖水庫工程，遷移人口5.1萬人^⑨。

從1958年11月至次年4月，中共中央接連召開了第一次鄭州會議、武昌會議、八屆六中全會、第二次鄭州會議、上海會議和八屆七中全會，對已覺察到的急躁冒進傾向進行了初步糾正。鄭州會議後，江蘇省開始調整水利運動。1958年12月4日，省委下達水利工作指示，要求「分別主要次要、輕重緩急，首先抓緊對河網化具有決定性的骨幹要害工程」。根據這一指示，省水利廳對1958年末到1959年春的工作進行縮減，將土方任務壓縮至63億立方米，相應地，經費由原來的4.52億元減少到3.0687億元^⑩。1959年春，由於經費的壓縮，加之勞力的過度動員、器材的缺乏，不少工程相繼停建或下馬，但省委仍要求「方向不變，規格標準不動」^⑪，水利運動的規模依然不小。

（三）調整和收縮階段（1959年冬至1960年春）

江蘇省對「水利大躍進」真正的調整，始於1959年8月廬山會議之後。儘管廬山會議打斷了糾左的進程，使大躍進狂潮再起，但由於困難局面愈加嚴峻，水利建設實在難以繼續「躍進」。1960年初，江蘇省在水利戰線上率先進行了全面調整。

廬山會議後，水利電力部於10月召開了全國水利會議，提出「把右傾反透、幹勁鼓足」、「在三年內，組織三個大規模的水利建設高潮」^⑫的精神。江

蘇省在制訂冬春計劃時，充分執行了這一思想，要求水利建設應「繼續鼓足幹勁，橫掃右傾，大搞群眾運動」^⑤，以保證農業生產繼續躍進。但實際上，由於前期的初步調整使人們更加清楚地認識到水利建設的客觀規律，加之1959年冬開始的大饑荒逐漸蔓延，水利戰線再也無力掀起如此浩大的運動。

這一階段，許多水利工程業已停工，尤其是跨流域調水工程的河道工程大多停建或緩建，在建和開工的工程屈指可數，主要是配合已建河道工程發揮效益的配套工程，如開工興建了嶂山閘、萬福閘、錢集閘和柴米閘等少量河閘工程。其中，嶂山閘是駱馬湖的控制工程之一，閘下是新沂河，1958年駱馬湖改為常年蓄水庫後規劃興建，以控制駱馬湖下泄新沂河的流量。1959年10月，嶂山閘開工興建，共36孔，每孔淨寬10米，閘身總寬428.97米，設計流量8,000立方米/秒，至1961年4月建成。施工過程中，因缺乏建材而過多使用代用材料，故工程品質較差，大閘建成後四年，便出現了底板、閘墩嚴重空洞和剝蝕現象。

此外，大型河道工程方面，1959年10月至1961年10月，京杭運河裏運河整治工程進入第二階段。主要完成了葉雲洞至胡成洞段長28.55公里的工程，疏浚了邵伯湖航道10.1公里，開挖了瓦窰鋪至六圩段河道，同時完成了7座小型配套涵閘。這期工程投入39.3萬人，共完成土方6,842萬立方米，工程效果能防禦1954年最高洪水位，提高了輸水和通航能力。

新通揚運河在1959年春停工後，於1960年初復工。揚州、鹽城、南通地區動員十一個縣民工12.5萬人開挖江都至泰東河口段長40公里的河道，工程於1961年5月竣工，完成土方1,100萬立方米。至此，新通揚運河江都至泰東河口段基本開通，河底寬20米，河底高程-2.5米；泰縣大白米至海安19.7公里基本成河，河底寬10米，河底高程-1米；泰東河口至泰縣大白米段尚未挖通。後經1960、70年代三次續建，新通揚運河工程最終於1980年2月全線完工^⑥。

隨着調整的思想逐漸佔據主導地位，中共中央於1960年6月下達了控制農田水利建設規模的指示，要求「只搞續建工程和配套工程，不搞新建工程」；動員的勞力「只能佔農村勞動力總數的三分之一或者四分之一，絕對不准超過」^⑦。江蘇省制訂的冬春計劃也大幅回落，計劃在1960年冬至1961年春完成土方3億立方米，將人力控制在45至50萬^⑧。江蘇省聲勢浩大的「水利大躍進」就此落下帷幕。

三 是非功過：對「水利大躍進」的評價

江蘇省的「水利大躍進」運動歷時四個冬春，推動全省的水利建設邁入了一個高速運作的時期。但是，這場運動脫離了農村生產力和農民經濟的承受能力，是大躍進和人民公社化運動極左路線的重要組成部分。同時，由於貫徹了高指標、共產風、平調風等極左政策，導致十分嚴重的社會問題，也是造成大饑荒的重要因素之一。

首先，運動留下了很多「半拉子」工程。當時由於不切實際的高指標，不管條件是否具備，也不管人力是否允許，一股腦兒開工興建大批工程，結果很多河道沒有挖足標準，有的甚至只挖了一部分，配套工程也跟不上。這些「半拉子」河，有的截斷了原有的河道，有的切斷了公路，嚴重影響了人們的正常生

活。比如，淮沭新河的淮沭河段，於開工九個月後被迫停工，已進行的工程截斷了淮陰市的十餘條交通要道。對於沿河的居民來說，不僅外出的公路被切斷了，就連上地耕作，也要淌水。沿河約有一萬多名勞力住在河牀外面，到河牀灘面來種地，一般要走五里路，最遠的十多里。路途遠還不是最大困難，最嚴重的是，有些生產隊附近既沒有船，也沒有橋，到河牀灘面要跨過兩三道河。特別是在汛期及灌溉期間，河水沒及頭頂，只能游過去。那時沒有泳衣，人們需脫掉外衣和褲子過河，女社員只好在天亮前搶在男社員前面過河，晚上收工也要等男社員回去後才能過河。還有些人不會游水，不小心命喪河中。幾年來，僅淮陰市就淹死了四十多人，淹死耕牛十餘頭^⑤。

其次，大興水利，與大煉鋼鐵、大辦工業、大辦交通、大辦食堂、大辦養殖等，是「一平二調」的主要領域，「對農民造成了洗劫式的共產，使無數家庭傾家蕩產」^⑥。徵用土地、拆遷房屋的現象在運動中十分突出，因水利拆毀民房的遷移人口數量，相當於其他「大辦」的總和。據統計，全省共平調房屋250萬間，「共拆毀民房一百三十萬二千間，移民二百零六萬人」，其中「水利方面拆毀民房七十四萬間，移民一百零九萬人」^⑦。「躍進規劃」雖然明文規定要對受到水利工程影響的移民進行賠償，「拆遷賠償標準，一般每人平均為20元」^⑧，但這一標準極低，不能彌補拆遷所造成的損失。大批的移民甚至得不到及時的安置，嚴重影響了人們的正常生活。比如，1959年泰州縣（泰州市、泰縣合置）由於各種「大辦」拆除了62,192間民房，但是得不到妥善的安置和退賠，造成21,246戶、93,650人在生活、居住方面發生了嚴重困難：大批勞動力外逃，如三查中隊有個小隊共三十四戶人家中，有二十五戶外逃；部分移民雖已被安置，但安置房大都狹小簡陋，很多房屋不僅漏雨嚴重，而且因地基低雨後大都積水，衛生條件也很差，蛇和蜈蚣隨處可見。這種居住環境嚴重影響人們的健康，三查某小隊共七十多個勞動力，有四十多個都生了病^⑨。

又如1958年宿遷縣駱馬湖水庫工程，共遷移12.2餘萬人，拆除房屋5.7餘萬間^⑩，但直至1962年，僅為移民建房1.9餘萬間（其中因房屋牆基、土質不好，蓋好後又倒塌了3,000餘間）^⑪，造成上千戶農民無法安居：他們有的祖孫三代擠在一間茅草棚裏，有的住在公共牛棚、豬圈裏，有的寄人籬下，甚至還有人沒有固定住處。由於居住、生活等方面都存在嚴重困難，移民的發病率和死亡率也是不正常的：據十一個重點公社的不完全統計，1958年遷出人口43,682人，至1962年死亡2,723人，佔總人口的6.23%。由於遷出時農具損失嚴重，安置後分配的土地又少，人均1.8畝，且多為黑崗薄地，因此產量低、收入少，農民生活大部分依靠政府撥款救濟和物資支持。宿遷縣委坦言，「幾年來，駱馬湖人民在生活上的困難是十分嚴重的，他們忍受了比想像要大得多的痛苦」^⑫。此外，移民大量佔用安置區的土地資源，導致安置區人口過於密集，也影響到了安置區原住民的生活，造成移民與原住民之間糾紛不斷^⑬。

再者，運動中大批勞動力被動員到了水利工地上，大量土地被水利工程佔用或損毀，直接導致農村生產力受到嚴重摧殘，生產水平急劇下降，為大饑荒的發生埋下伏筆。當時，全省在興修水利方面所動員的勞動力，一度高達690萬人，佔全省勞動力總數的43%，造成勞動力的大量流失，使農村勞力極度緊張，正常的農業生產受到嚴重影響，莊稼成熟了也沒有人收割，「穀撒地，薯葉枯」的現象比比皆是。

隨着困難局面的到來，中共中央已意識到運動化的水利建設嚴重影響了農業生產，實際上是構成糧食危機的誘因。1960年8月10日，在中共中央發出的〈關於全黨動手，大辦農業，大辦糧食的指示〉中明確提出：「這種做法並不是多快好省。而且，佔用勞動力過多，最高額曾達到七千萬人，既增加了糧食消費，又影響了冬季積肥和田間管理，甚至到農忙季節，有些水利工地上的民工還下不來，影響了春耕播種，影響了當前的糧食生產。」^⑩

這種情況在江蘇省也極為突出。1962年，省委在總結大躍進運動的經驗時也曾坦言：水利工作上存在嚴重缺點，突出表現在「指針過高，任務過大，步驟過急，動員勞動力過多」^⑪。據鹽城、建湖、高郵、寶應、興化等五縣統計，「1958年有75萬8千人上水利工地，佔五縣當年勞動力總數的60%；1959年有36.6萬人，佔34.9%；1960年有41萬人，佔34.9%」。如此多的勞動力被佔用，「造成無人積肥，無人管水，一部分土地無人耕種，大部分水田脫水受旱，嚴重影響了當年生產，也影響了以後幾年的生產」。鹽城動員的人數最多，問題也最嚴重：「1958年66%的勞動力上了水利工地以後，全縣64萬畝漚田，有10多萬畝脫水受旱，有5.6萬畝稻板茬播種，有10萬畝草荒嚴重。」^⑫

大興水利還佔用、損毀了大量土地。據1962年江蘇省退賠辦公室的統計，大躍進期間全省平調土地670萬畝，其中「水利工程挖、壓廢214萬畝」，「水利佔用過的經過平整可以復耕的210萬畝」，但仍有4萬畝被永久佔用，無法還田^⑬。土地被佔用，直接導致耕地面積的減少。

問題在1959年便暴露了出來，並逐年惡化：由於正常的農業生產得不到保證，作物播種面積減少，田間耕作粗放管理，作物收穫不及時或不徹底，導致農作物產量銳減。1959年，全省糧食庫存只有85萬噸，下降到最低限度，農村口糧平均160.5公斤，1960年又下降到145.5公斤^⑭，1961年繼續下降到135公斤^⑮。1959年春開始，江蘇已經有人因長期食不果腹而致病，甚至有大批農民活活餓死。很快，因大躍進造成的浪費和糧食的減產，災難性的大饑荒迅速吞噬全國，愈來愈多的人在這場饑荒中死於非命。「水利大躍進」和農業大躍進並沒有給人們帶來「金光照耀起麥浪，陣陣飄來稻花香」的幸福生活，運動過後，反而成為人間地獄。

「水利大躍進」運動的種種弊端導致的嚴重後果不容忽視，但它的發動不像大煉鋼鐵、大辦公共食堂、公社辦工廠等那樣，從一開始就是好大喜功、勞民傷財的產物，不是百分之百的浪費。就水利建設本身而言，它有值得肯定的一面，具有某種合理性。新中國成立以來，中共中央高度關注農田水利建設，為的是消滅洪、澇、旱災害的威脅，改變農業靠天吃飯的落後局面。大躍進三年裏，國家投入了大量的資金用於水利基本建設，僅下撥江蘇的就高達6.1億元，超過了1949至1957年水利投資的總和^⑯。在江蘇省委的重視和全省農民的參與下，累計完成土方、石方33億立方米，開挖大型河道1,000多公里，建成(包括已開工的)大中型涵閘144座、小型9萬多座和大中型水庫103座、小型500餘座。這些工程對於農業生產條件的改善發揮了顯著作用：據統計，三年來全省增加灌溉面積1,802.1萬畝，改善灌溉面積3,727萬畝，改善排澇面積4,886.2萬畝，增加機電排灌面積2,461.9萬畝^⑰；還大大提高了全省水利基礎設施的水平。更為重要的是，這一時期集中力量上馬的跨流域調水工程，勾畫了一幅

江、淮、沂沭泗水系互調互劑的壯闊藍圖，鋪設了全省水利的新格局，為水利面貌的改善奠定了基礎。

「水利大躍進」運動早已塵埃落定，並給後人留下了許多經驗和教訓。遺憾的是，以往學者在研究大躍進運動時，未能給予「水利大躍進」應有的重視，甚至連「水利大躍進」的提法都鮮有見到。此外，由於受到對大躍進發動時間的定見影響，近年的研究成果也將視線局限在1957年冬至1960年春這三個水利年度，而忽視了1956年春開始的興修水利的高潮與這個階段農田水利建設運動的緊密關係；對它的作用的認識，也僅僅停留在「是去年〔1958年〕全面大躍進的前鋒」的階段^⑩。因此，筆者從上述三個方面對「水利大躍進」運動進行了論述，希望有助於推動學術界對這一課題的進一步研究。

註釋

① 關於國內學者對大躍進運動的研究綜述，參見謝春濤：〈「大躍進」運動研究述評〉，《當代中國史研究》，1995年第2期，頁25-34；李慶剛：〈十年來「大躍進」研究若干問題綜述〉，《當代中國史研究》，2006年第2期，頁53-65；〈2010年以來「大躍進」研究若干問題綜述〉，《當代中國史研究》，2017年第1期，頁106-19。關於國外學者對大躍進的研究，參見李春來：〈西方學者視野中的「大躍進」運動〉，《河南工業大學學報》，2015年第1期，頁62-66。

② 對大躍進時期各地方的農田水利建設研究，較有代表性的成果如李安峰：〈「大躍進」時期西南喀斯特地區農田水利建設論析——以貴州省為例〉，《農業考古》，2014年第4期，頁194-97；王大偉：〈「大躍進」時期農田水利建設運動的基層運作——以浙江省金華專區為中心的研究〉，《黨史研究與教學》，2017年第3期，頁65-74，等等。此外，還有一些學位論文也以此為研究對象，如李安峰：〈「大躍進」期間昆明農田水利建設研究〉（雲南大學，2010）；李家偉：〈1950-1979年甘肅省靖遠縣農田水利建設研究〉（西北師範大學，2013）；張靜：〈「大躍進」期間川沙縣農田水利建設研究〉（上海師範大學，2013）等。

③ 吳志軍：〈試論1957年冬、1958年春農田水利建設運動〉，《北京黨史》，2006年第1期，頁12-15。

④ 王大偉：〈牽引與推動的雙重作用——1955年冬、1956年春浙江農田水利興修高潮的出現〉，《當代中國史研究》，2017年第3期，頁62-70。

⑤ 趙筱俠：〈「大躍進」時期江蘇省的梯級河網化運動〉，《江蘇社會科學》，2011年第6期，頁209-16。

⑥ 葛玲：〈「大躍進」時期的水利運動與糧食短缺——以皖西北臨泉縣河網化運動為例〉，《黨史研究與教學》，2014年第6期，頁12-21。

⑦⑧⑨ 王瑞芳：〈大躍進時期農田水利建設得失問題研究述評〉，《北京科技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8年第4期，頁122-30；123；124。

⑩ 〈一九五六年到一九六七年全國農業發展綱要（草案）〉（1956年1月23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八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4），頁51。

⑪ 〈為全面地提早完成和超額完成五年計劃而奮鬥〉，《人民日報》，1956年1月1日，第1版。

⑫ 〈一九五六年到一九六七年全國農業發展綱要（修正草案）〉（1957年10月25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十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4），頁640。

⑬ 〈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今冬明春大規模地開展興修農田水利和積肥運動的決定〉（1957年9月24日），載《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十冊，頁567、571。

⑭ 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下卷（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3），頁681。

- ⑬ 從1957年11月到1958年3月，《人民日報》發表了多篇關於各地水利建設經驗的報導和社論。參見〈豫北十三縣舉行水利座談會 總結和推廣治理淇河經驗〉，《人民日報》，1957年11月15日，第2版；〈徐水創造了好經驗〉，《人民日報》，1958年3月11日，第1版；〈淮北爭取提前實現水網化〉，《人民日報》，1958年3月24日，第2版。
- ⑭ 《譚震林傳》編纂委員會：《譚震林傳》（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2），頁317。
- ⑮ 〈蓄水為主，小型為主，社辦為主〉，《人民日報》，1958年3月21日，第1版。
- ⑯ 〈灌溉面積已佔總耕地一半多〉，《人民日報》，1958年5月3日，第1版。
- ⑰ 李銳：〈李雲仲的一封信〉，載《廬山會議實錄：毛澤東秘書手記》（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4），頁47。
- ⑱ 江蘇省水利廳：〈江蘇省水利建設初步規劃〉（1956年2月2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長期-148，頁3-6。
- ⑲ 江渭清：〈在省委三屆六次全會擴大會議上關於「我們苦幹五年基本實現農業發展綱要四十條」的發言〉（1958年1月17日），江蘇省檔案館，3011-永久-144，頁1。題目為筆者所擬。
- ⑳ 江蘇省水利廳：〈江蘇省水利規劃（草案）〉（1958年4月6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永久-58，頁15、19。
- ㉑ 江蘇省水利廳：〈江蘇省水利規劃提綱（草案）〉（1958年7月28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長期-381，頁1-2。關於經費投資問題，〈江蘇省水利規劃提綱（草案）〉只列出工程投資範圍和工資標準，未明確指出投資總額。中共江蘇省委於1958年7月28日將該規劃下達到各地市縣委時指出：「請你們根據當地的情況，立即組織討論和制訂自己的規劃，並將討論的意見和規劃於8月10日前報送水利廳，以便8月中旬召開全省水利工作會議時討論定案。」而8月20日召開的江蘇省水利工作會議的總結（即下文談到的「躍進規劃」）指出，「在這次全省水利會議以前，初步安排的工程項目與投資……總需經費4.5億元」。筆者據此推測，〈江蘇省水利規劃提綱（草案）〉下達後，匯總各地的意見，得出需國家投資經費4.5億元。這比4月制訂的〈初步規劃〉的經費總額減少了一半。
- ㉒㉓㉔㉕㉖ 陳克天：〈江蘇省水利會議總結〉（1958年8月27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永久-65，頁碼不詳。
- ㉗ 李葆華：〈水利運動的新形勢〉，《人民日報》，1958年6月23日，第2版。
- ㉘ 江蘇省水利廳：〈江蘇省1956年度小型農田水利總結〉（1957年1月5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永久-44，頁1。
- ㉙㉚ 江蘇省水利廳：〈江蘇省1956年水利工作總結〉（1956年12月31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永久-21，頁2；5-6。
- ㉛ 江蘇省水利廳：〈十年來江蘇省水利建設（草稿）〉（1959年5月1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長期-639，頁碼不詳。
- ㉜ 江蘇省水利廳、江蘇省治淮總指揮部：〈分淮入沂、綜合利用工程規劃〉（1957年12月），江蘇省檔案館，3224-長期-512，頁1。
- ㉝㉞㉟㊱㊲ 江蘇省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江蘇省志·水利志》（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1），頁335、336；345；159、157、160；233-35；313；319、325、313。
- ㊳㊴㊵㊶㊷ 陳克天：《江蘇治水回憶錄》（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0），頁302；314；473-74、512；282-83；287。
- ㊸ 江蘇省委：〈中共江蘇省委對淮河下游流域規劃的意見〉（1955年3月25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短期-204，頁3。
- ㊹ 江蘇省水利勘測設計院：〈京杭運河江蘇段工程規劃要點（初稿）〉（1958年），江蘇省檔案館，3224-長期-520，頁4、17。
- ㊺ 王大偉：〈「大躍進」時期農田水利建設運動的基層運作〉，頁65。
- ㊻ 李銳：《「大躍進」親歷記》（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1996），頁128。
- ㊼ 惠浴宇：〈省委惠書記在全省水利會議上的報告〉（1958年8月27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永久-65，頁碼不詳。
- ㊽ 中共江蘇省水利廳黨組：〈關於全省水利運動情況的報告〉（1958年11月12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短期-733，頁3。

- ⑤⑦⑩ 熊梯雲：〈江蘇省水利廳副廳長熊梯雲在江蘇省二屆三次人代會上的發言〉（1962年6月19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永久-120，頁1；4；1。題目為筆者所擬。
- ⑤② 中共江蘇省委員會：〈關於石梁河水庫補償問題的請示報告〉（1961年1月28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短期-1393，頁2。
- ⑤③⑥⑥ 高鑒：〈關於駱馬湖蓄水後遺留問題的調查報告〉（1962年3月22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短期-1528，頁1。
- ⑤④ 中共江蘇省委：〈關於當前水利工作的指示〉（1958年12月4日），江蘇省檔案館，3011-長期-429，頁31。此處與上文所提到的4.5億元略有出入。
- ⑤⑤ 中共江蘇省水利廳黨組：〈關於今冬明春水利任務安排的報告〉（1958年12月26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短期-734，頁3、4、2。
- ⑤⑥ 李葆華：〈反右傾、鼓幹勁、掀起更大的水利高潮，為在較短時間內實現水利化而鬥爭〉，載《當代中國的水利事業》編輯部編：《1958-1978年歷次全國水利會議報告文件》（內部刊物，1987），頁79、69。
- ⑤⑦ 江蘇省水利廳：〈江蘇省今冬明春水利建設計劃（初稿）〉（1959年10月），江蘇省檔案館，3223-永久-75，頁3。
- ⑤⑧ 以上內容參見《江蘇省志·水利志》，頁92、730、337、319、345-46。
- ⑤⑨ 〈中共中央關於水利建設問題的指示〉（1960年6月12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十三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6），頁415-16。
- ⑥⑩ 江蘇省水利廳：〈關於今冬明春水利建設的意見〉（1960年9月15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長期-688，頁3、4。
- ⑥① 高鑒：〈關於淮流新河遺留問題的調查報告〉（1962年3月22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短期-1528，頁2。
- ⑥② 李良玉：〈江蘇省大饑荒研究（上）——從「非正常死亡」說起〉，《江蘇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5年第1期，頁10。
- ⑥③ 中共江蘇省委退賠領導小組辦公室：〈關於全省移民安置工作情況的報告〉（1964年1月5日），江蘇省檔案館，3063-長期-19，頁2。
- ⑥④ 中共泰州縣委員會：〈關於請求撥給經費解決社員房屋問題的報告〉（1959年8月19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短期-1060，頁2。
- ⑥⑦⑥⑧ 中共宿遷縣委：〈關於駱馬湖恢復一水一麥問題的請示報告〉（1962年6月27日），江蘇省檔案館，3224-短期-1535，頁7。
- ⑥⑨ 趙筱俠：〈駱馬湖改建水庫、移民與退庫還田問題始末〉，《福建論壇》，2012年第3期，頁93。
- ⑦⑩ 〈中共中央關於全黨動手，大辦農業，大辦糧食的指示〉（1960年8月10日），載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農業委員會辦公廳編：《農業集體化重要文件彙編（1958-1981）》，下冊（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81），頁338。
- ⑦② 〈關於里下河地區當前生產困難和今後恢復農業生產的意見〉（1962年），江蘇省檔案館，3063-永久-0089，頁1。
- ⑦③ 〈算賬退賠數據〉，江蘇省檔案館，3063-永久-1，頁碼不詳。
- ⑦④ 中共江蘇省黨史工作辦公室、江蘇省計劃與經濟委員會編：《六十年代國民經濟調整（江蘇卷）》（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0），頁5。
- ⑦⑤ 〈農村生活安排情況〉（1962年1月2日），江蘇省檔案館，3072-永久-217。轉引自柳森：〈國民經濟調整中江蘇農村的退賠問題研究〉，《中共黨史研究》，2010年第3期，頁109。
- ⑦⑦ 江蘇省水利廳：〈關於水利工程三年（1958-1960）成就和效益及配套情況〉（1960年6月），江蘇省檔案館，3224-長期-708，頁5。
- ⑦⑧ 李葆華：〈高舉紅旗 大搞水利運動〉，載農業部農田水利局編：《水利運動十年（1949-1959）》（北京：農業出版社，1960），頁45。

同盟瓦解：鄧小平時代的中朝關係，1977-1992（下）

• 沈志華

編者按：本文第一至三節已於2018年4月號刊出；本期刊出第四至五節。

四 經貿政策變化：同盟經濟基礎的崩塌

一直以來，朝鮮的經濟發展主要依賴於蘇聯、中國和其他社會主義國家的援助，因為朝鮮是社會主義陣營的「東方前哨」，大家對此無話可說。但是隨着國際局勢的變化，這種「必要性」愈來愈失去意義。1970年代初期中美關係緩和，1980年代中期中蘇關係走向正常化，中國以經濟援助「拉攏」和「取悅」朝鮮的根基已經動搖。另一方面，作為同盟的經濟基礎，中朝經濟關係是一個「單向閥門」，對於中國來說，這就意味着朝鮮無窮無盡地要求援助和沒完沒了的拖賬欠債。過去中國實行計劃經濟，國家大包大攬，又提倡「國際主義」，對此可以接受和容忍。但是隨着國內經濟體制的逐步改革，市場經濟因素的不斷加強，「無產階級國際主義」已經很難再成為維繫中朝經濟關係的準則。在這種情況下，特別是在來自朝鮮半島另一方的經濟因素的強烈刺激下，中國對朝鮮半島的經貿政策陸續發生改變，北弱南強，最終導致中朝同盟經濟基礎的崩塌。

還在毛澤東時代晚期，朝鮮就已經負債纍纍。據西方報紙報導，截至1976年3月，朝鮮對共產黨國家欠債7億美元，對非共產黨國家欠債5億美元，基本沒有能力償還。西方各債權國紛紛派代表團前往平壤談判，敦促其還債，但朝鮮政府一概不予答覆^①。當時剛剛復出工作的鄧小平便遇到一個難題：朝鮮提出的軍事援助要求大大超出了中國的能力，總參謀部請示定

* 本文收入沈志華《最後的「天朝」：毛澤東、金日成與中朝關係（增訂版）》（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8）一書，經作者和出版社同意授權轉載。

奪，鄧小平的意見是「不宜再增加」^②。毛澤東後來是否批准不得而知，但鄧小平的務實外交思路自那時起便可見一斑。

打倒「四人幫」以後，國務院主管經濟的領導幹部對朝鮮的態度就開始有些變化了。1976年中朝計劃貿易金額為9.75億瑞士法郎，而朝鮮只完成了52%（中國完成86%），於是1977年的計劃金額便調降至8.2億。但朝鮮仍未完成出口任務，中方為了避免損失，也只好相應調整出口額。不僅如此，在1977年3月雙方貿易談判中，中國還拒絕了朝鮮繼續貸款的要求，而只是允許將債務償付延期至1980年^③。同月，國務院副總理李先念還批准了財政部關於改變同朝鮮等社會主義國家非貿易支付清算辦法的報告，批語說：「有條原則，我們不能吃虧。」^④從這時起，中國對朝鮮的經濟和軍事援助便有所減少^⑤。

1979年2月中越戰爭爆發，中國需要北部邊境地區穩定，有求於朝鮮。4月金日成秘密訪華，隨後中國恢復了對朝鮮的無償軍事援助，還答應以半價向朝鮮提供石油，建立輸油管道等^⑥。根據《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和《朝日新聞》的報導，1982年8月中國向朝鮮提供的經濟援助價值達1億美元，還提供了四十架當時中國最先進的經改裝的米格-21飛機，而此前中國給朝鮮的只是比較落後的安-2飛機和T62坦克。1980年以來，中國每年還向朝鮮提供七十萬桶石油^⑦。1983年9月，金日成秘密訪華，再次提出軍事援助要求，並希望在中國境內由中方幫助培訓一個師的米格-21飛行員。鄧小平滿口答應。1984年，中國又向朝鮮提供4億美元的貸款。1985年，中國還答應從1986年起連續五年每年向朝鮮提供1.5億元人民幣的經濟、軍事援助^⑧。

1984至1985年蘇聯對朝政策轉變，朝鮮立即向蘇聯靠攏，而此後中蘇關係漸漸步入正常化過程。由於朝鮮在中國外交和地緣政治方面的價值下降，1985年底鄧小平開始調整對朝鮮的經濟政策。12月13日鄧小平邀集胡耀邦、楊尚昆等人討論對朝政策，鄧說：要總結同朝鮮打交道的經驗，不能使朝鮮有錯誤的理解，要甚麼我們就給甚麼。針對朝鮮提出的新要求——培訓期滿的朝鮮飛行員繼續留在中國五年，然後架機返回，鄧小平斷然拒絕，並說：朝鮮人當然不高興，那就讓他們不高興。要防止他們把我們拖下水。我們花了很大力量來援助越南、阿爾巴尼亞和朝鮮，現在同越南和阿爾巴尼亞都鬧翻了，準備第三個也鬧翻，但爭取不翻^⑨。毛澤東時代，中國對朝鮮援助和經濟政策的原則是「只算政治賬，不算經濟賬」，如今改革開放，搞的就是市場經濟，怎能不算經濟賬？

此時，又有一個新的因素——南朝鮮（今稱韓國）「經濟奇跡」出現在中國面前，進一步堵住了中朝經濟關係回頭的後路。早在1979年春天，中國一些內部刊物就開始發表關於韓國經濟貿易迅速發展的文章和資料^⑩。儘管1981年3月中國外貿部矢口否認中韓之間存在貿易，但有資料透露，中韓之間零星的間接貿易在1976年就已經出現了^⑪。有關中韓貿易額的具體數字，最早的資料是1979年的1,900萬美元，第二年就猛增到1.88億美元，增長了將近九倍，不過那一年中朝貿易額還是6.77億美元。到1984年，中國與朝鮮和韓國的貿易額已相差無幾（4.98億和4.43億美元），而1985年情況突變。是年9月，在討論韓國一再提出開展直接貿易的要求時，中央外事工作領導小組雖然仍

堅持了以往的方針，但也認為在間接貿易上，可以採取更加積極的態度^⑫。這一年中朝貿易額下降至4.88億美元，中韓貿易額則幾乎翻了兩番，達到11.61億美元^⑬。與此相關的情況是，到1987年，朝鮮對中國的債務已達13億美元^⑭。可以肯定，這種狀況也是中國考慮調整對朝鮮半島經濟政策的重要因素之一。

從1985年底開始，在中國改革開放初期頗具影響的上海《世界經濟導報》連續刊登有關韓國經濟高速發展的文章，很是引人矚目^⑮。1988年2月國務院召開全國省長會議，副總理田紀雲將「自負盈虧」定為外貿體制改革的首要目標^⑯。總理李鵬在7月2日接受日本新聞機構負責人採訪時公開承認，中韓之間存在民間貿易關係^⑰。7月和11月，《世界經濟導報》連續刊文，呼籲對南朝鮮開展直接貿易，認為這符合雙方利益^⑱。如此，中韓貿易額更加快增長，而中朝經濟關係更難以為繼了。1988年5月朝鮮提出5億美元的巨額軍事援助要求，被中國婉言拒絕。1989年政治風波後，金日成派人送信給鄧小平，表示支持平定「暴亂」，同時要求經濟援助。中國同意在1991至1995年繼續向朝鮮提供每年1.5億元人民幣的經濟、軍事援助，但做了一些調整：把以前按照半價提供石油改為按照國際市場價格提供，並分別在貿易項目下或以貸款方式提供。另外還決定，從1992年1月開始，將過去的易貨貿易轉變為用外匯結算的直接貿易，而且希望兩國企業間的往來盡量減少政府的干預與限制^⑲。

儘管受到平壤的抗議和干擾，中韓經濟關係還是曲折地向前發展^⑳。到1990年代初，中國與朝鮮南北雙方的經濟關係已經發生了結構性的根本變化。1990年中韓貿易總額達38.21億美元，而中朝貿易額卻下降到4.83億美元。到1992年中韓貿易額又猛增到63.75億美元，中朝貿易額卻只有6.96億美元^㉑。1990年朝鮮貿易赤字高達6億美元，拖欠外債已達78.6億美元^㉒。1994年朝鮮的國內生產總值(GDP)為212億美元，而1995年的欠債就有122.2億美元，其中欠俄羅斯43.2億美元，欠中國29億美元^㉓。在這種情況下，朝鮮經濟只是中國的負擔，而韓國經濟則成為中國的助力。

中國批准簽訂的外商在華直接投資項目協議，朝鮮從1986至1994年九年間共有186個，總計金額1.02億美元，實際執行0.269億美元；韓國從1992至1994年三年間就有4,227個，總計金額37.8億美元，實際執行12.16億美元。按照1979至1994年中國對外承包工程和勞務合作項目的金額計算，在朝鮮的營業額僅為942萬美元，這在中國周邊的亞洲國家中，比排在最末一名的印度只多100萬美元。到1994年末，中國從事對外承包工程和勞務合作的人員，在韓國有16,982人，在朝鮮只有25人^㉔。這些數字充分說明，中朝經濟關係已經微不足道，而中韓經濟關係的不斷躍進必然要求政治關係的改變。

五 中韓建交：地緣政治基礎徹底瓦解

鄧小平的對外方針，儘管在很長一段時間裏仍然受到中蘇關係對立的制約，但中國對朝鮮半島的政策和與北方不和諧的情況仍然處處可見，而與南

方的利益契合點則愈來愈多。在這段時期，中國對朝鮮問題的處理原則上是採取「置身事外」的方針：千方百計推動朝韓會談、朝美會談，但反覆以不干涉朝鮮內政為名，強調自己不參與會談^⑳。對此，1979年2月鄧小平訪問日本時解釋說，中國不直接與南朝鮮接觸，「採取超然的不偏不倚的立場更為有利」，「可以敦促北朝鮮進行南北對話」^㉑。不過，在和談、撤軍、統一等一些影響朝鮮半島局勢的基本問題上，中國的立場和態度還是非常明確的。

自中美關係緩和以來，中國就把穩定朝鮮半島局勢作為最主要的長期目標，對朝鮮的要求只有一項——必須通過談判解決問題。1978年10月，鄧小平訪日時明確對首相福田赳夫說：朝鮮問題處理起來很困難，中國也不太想過多插手，但中國不會支持北朝鮮採取某種行動。1983年11月總書記胡耀邦訪日時對首相中曾根康弘說，中國誠心誠意希望朝鮮半島長期穩定，贊成南北朝鮮以聯邦制形式實現自主和平統一，而不是一方吃掉另一方，並針對同年10月發生的緬甸仰光爆炸事件指出，「不論是哪個國家幹的，中國都不贊成恐怖活動」^㉒。這一點，美國人也看得很清楚。儘管1982年9月金日成訪華形成中朝整體關係「特別融洽的氣氛」，美國國務卿舒爾茨（George P. Shultz）還是在一封電報中指出，中朝之間存在着一種根本衝突，即「中國尋求維持整個東北亞的穩定而金日成卻渴望在其有生之年統一朝鮮」^㉓。1991年10月金日成最後一次訪華時，鄧小平勸告他，不要把矛盾吸引到自己身上，要學會打太極拳。不要使（南北）談判破裂，拖下去為好^㉔。1991年底，金正日派人向中國傳話，在朝鮮人民軍「教訓」南方的時候，請求中國給予必要的支持和援助。江澤民堅持認為，朝鮮方面不應採取任何挑釁行動，拒絕了金的要求。此外，中國還多次拒絕了朝鮮關於進行海上聯合軍事演習以及在軍事研發項目上合作的要求^㉕。中國需要的是周邊環境穩定，而朝鮮則不斷在東北亞製造緊張局勢，雙方利益訴求的距離已經拉開。

關於美國軍隊撤離朝鮮半島的問題，雖然為了照顧朝鮮的利益和情緒，中國在公開場合還是一直呼籲美國撤軍，但實際上在1970年代初就已經改變了看法，甚至在私下承認，美軍的存在是朝鮮半島穩定的因素之一^㉖。中國關於要求美軍撤出朝鮮半島的提法，也悄悄發生了變化。1978年10月25日，鄧小平在東京記者招待會上轉述了金日成的說法，暗示美國撤軍是朝鮮和平統一的前提條件^㉗。1983年7月胡耀邦還對朝鮮最高人民會議代表團說，朝鮮統一的前提是一切外國軍隊全部從南朝鮮撤走。但是到1984年5月，胡耀邦的說法就緩和了許多：在實現朝鮮自主和平統一的過程中，這個問題必須得到解決^㉘。到1988年7月與舒爾茨會見時，鄧小平更明確地說：中美兩國關係需要發展，要提到維護世界和平和全人類利益的高度；因此，「美國在南朝鮮的軍事存在是可以理解的」^㉙。

關於朝鮮半島和平統一的程序問題，中國原來一直反對韓國提出的「交叉承認」和南北雙方同時加入聯合國的主張。核心的問題是，中國當時仍繼承傳統的看法，認為「只有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才是朝鮮人民的唯一合法代表」^㉚。1980年10月金日成提出首先建立高麗聯邦共和國再加入聯合國的方案後，中國一直表示全力支持，此時中國領導人看重的是，這種「一國兩制」

的方式可以減少朝鮮半島的危險因素，增加國際安全與穩定的有利因素^⑳。到1987年5月會見金日成時，鄧小平所強調的是：關於統一，關鍵是把經濟搞上去，「要體現出我們的社會制度確實優於他們的社會制度」^㉑。這其實就是當年赫魯曉夫(Nikita S. Khrushchev)所說的「和平競賽」，靠制度的優勢戰勝資本主義，歸根結底還是要以北方為主體實現統一。

但是到1991年5月，中國突然改變了態度，支持韓國關於南北雙方同時加入聯合國的建議。李鵬為此專門訪問朝鮮，向朝鮮總理延亨默表明了中國的立場。李鵬還否認了日本電視台關於中國在這個問題上支持朝鮮立場的報導。在次日的會談中，金日成被迫表示，朝鮮會與中國的立場協調。6月17至20日，中國外交部長錢其琛再次專程訪朝，最後與朝鮮商定申請加入聯合國的方式等事宜^㉒。顯然，朝鮮是迫於無奈才不得不同意在實現統一前南北雙方分別加入聯合國的。中國立場的改變，說明北京已經將「兩個朝鮮」的問題與「兩個中國」的問題進行了切割，並放棄了以社會主義的北方為主體實現朝鮮半島統一的主張。更為重要的是，兩個朝鮮同時成為聯合國會員國，為中韓建交創造了有利的政治條件。中國對朝鮮半島政策的轉變表明，從地緣政治的角度看，中國與朝鮮漸行漸遠，而與韓國愈走愈近。

自中美關係解凍的消息傳開後，聰明的韓國人已經敏感地意識到與中國改善關係的機會來了。1971年8月7日，韓國外務部長金溶植宣稱，只要中共和蘇聯承認我們的主權、放棄敵對關係並停止對北韓的援助，與中共和蘇聯的外交問題可以考慮解決；9月15日又公開說道：韓國隨時都在考慮與包括中共和蘇聯在內的所有國家開展貿易的可能性^㉓。從1972年開始，韓國就制訂了內部方針：在經濟上積極打通與中國的貿易往來，還希望向中國進出口商品交易會(廣交會)派出代表；在政治上承認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存在，凍結與台灣的政務關係，只維持經濟關係。韓國外務部10月的一份報告提出，可以在海上救援、氣象、體育等領域「逐步探索」與中國合作的機會^㉔。韓國報紙過去提到中國時只稱「中共」，1973年3月第一次使用了「中華人民共和國」^㉕。6月13日韓國總統朴正熙發表聲明稱：韓國將向包括蘇聯和中國在內的所有國家實行門戶開放政策，不管其意識形態和社會制度是否存在差異^㉖。

然而，受到意識形態的影響，加上要顧及朝鮮的感受和壓力，中國一直沒有對韓國的善意做出明確回應。根據美國總統卡特(James E. Carter)的國家安全顧問布熱津斯基(Zbigniew Brzezinski)觀察，自1973年以來漢城(今稱首爾)一直試圖改善與北京的關係，但對方沒甚麼反應^㉗。韓國外交官也感到，對於韓國通過各種方式與中國接觸的嘗試，北京都採取了迴避的態度^㉘。不過韓國外務部注意到，中國官方對韓國的態度也有微妙變化。如1972年7月4日南北朝鮮發表和平統一聯合聲明後，中國報紙連續刊登歡迎南北朝鮮對話的社論和報導，並停止了對韓國的攻擊，對韓國政府的稱呼也從「傀儡集團」改為「南朝鮮政權」^㉙。又如，1976年《人民日報》發表了九十篇指責南朝鮮的報導，但語氣比以前稍有緩和，且多是引用朝鮮的報導^㉚。

鄧小平執掌權力的初期，對韓國的態度依然十分冷淡。直到1978年底，韓國方面仍不斷釋放出友善的信號，希望與中國發展關係^㉛。11月1日，韓國

總統助理金瓊元在香港新聞俱樂部宣稱，有意實現與中共關係正常化⁴⁸。17日，外長朴東鎮又宣布，政府願意同包括未建交的共產黨國家在內的所有國家做生意⁴⁹。但中國的反應非常謹慎。1978年9月7日，韓國主要報紙援引日本媒體關於鄧小平接見日本新聞界訪華代表團談話的報導說：蘇聯試圖擴大對南朝鮮的影響，但中國不想同南朝鮮接觸⁵⁰。1979年1月，鄧小平直接告訴美國總統卡特，中國不能直接與南朝鮮建立聯繫，認為這是「非常敏感的問題」⁵¹。意識形態的傳統慣性在中國的政策選擇中一直發揮着重要作用，如果不是因為中國安全戰略的迫切需要，毛澤東絕不會改變對美國的立場。鄧小平也一樣，為了改善與韓國這個傳統的敵對國家的關係，他需要等待和創造「水到渠成」的機會。

為此，作為引導朝鮮半島局勢走向緩和的主要措施，中國一直在積極推動朝美接觸和朝韓和談。1979年1月在會見美國參議院代表團時，鄧小平轉達了金日成的要求，希望恢復南北會談和朝美直接對話。在4月23日與金日成的談話中，鄧小平表示，如果朝鮮加強同美國、日本的商業活動和人員交往，對推動南北談判是有益處的⁵²。在8月28日與美國副總統蒙代爾(Walter F. Mondale)的會談中，鄧小平又建議，美國應該在不同層級與朝鮮「直接接觸」⁵³。9月27日，中國代表團團長韓念龍在聯合國大會發言，支持朝美會談和以和平協定來替代停戰協定，支持南北對話以解決朝鮮統一問題⁵⁴。營造朝美接觸、朝韓和談的氛圍，在客觀上為中韓關係鬆動創造了條件⁵⁵。

中韓兩國關係首先是從民間開始的，雙方交往主要反映在經濟和體育兩個領域。經濟貿易關係，如前所述，自1980年代初已逐步發展起來。不過，那還是少數商人和企業的事情，在社會層面影響不大，而體育交流則是社會大眾普遍關注的領域。

自「乒乓外交」轟動世界以來，體育交流已經成為中國對外交往的重要領域和渠道，這在開啟對韓國外交的過程中也有充分體現。1982年7月，中國外交部擬就〈關於在國際多邊活動中調整對南朝鮮做法的請示〉，建議今後凡是受國際組織委託在華舉辦的國際多邊活動，如南朝鮮是該組織成員，中國可同意其派人來華參加，中方人員也可應邀去南朝鮮參加類似的活動。這個請示很快便得到了中央領導的批准⁵⁶。1983年8月，中國提出申辦1990年第十一屆亞洲運動會，並保證屆時亞洲奧林匹克理事會成員國代表團將順利入境。這一政策調整，邁出了調整對韓關係的重要一步，為中韓之間人員和社會交往打開了大門⁵⁷。11月25日，中國外交部長吳學謙向日本外務大臣安倍晉太郎透露：中國尊重北朝鮮的意見，不可能與南朝鮮建立外交關係，但不會拒絕中韓兩國學者、運動員之間的往來和居民探親⁵⁸。1984年2月，韓國代表團首次到中國昆明參加戴維斯杯網球錦標賽；同年4月，中國代表團赴漢城參加了第八屆亞洲青年籃球錦標賽⁵⁹。

對推動中韓關係起到重大作用的是1986年9至10月在漢城舉辦的第十屆亞運會。1986年5月中方經「香港渠道」通知韓方，中國希望通過亞運會增進雙邊關係，並將參加亞運會看作是1986年改善中韓關係的最大工作目標⁶⁰。8月17日《人民日報》透露，中國將派出由515人組成的代表團參加亞運會。

朝鮮方面對此非常反感，20日《勞動新聞》發表文章稱，不要讓亞運會「成為分裂主義者的政治玩物」^⑥，中國未予理睬。22至27日，中國奧林匹克委員會秘書長魏紀中率先遣工作團抵達漢城。在會談中，韓方答應將盡力滿足中方提出的各項要求，協助和配合中方工作，並為1990年北京亞運會組委會提供「特別關照」和「我方經驗」^⑦。漢城亞運會極大地促進了中韓關係，韓國國民對中國代表團「反應甚好」，中方也認為韓國「展現了友好合作的態度」，亞運會的「友好氛圍有助於雙方政治、經濟關係的發展」。中國還通過官方渠道表示，「在籌備1990年亞運會的過程中，希望在各個領域增進與韓國的合作關係」^⑧。

1983年5月發生的中國民航296號客機被劫持到韓國的突發事件，為中韓兩國政府第一次接觸提供了機會。中國民航局局長沈圖赴韓進行談判，經協商，旅客和機組平安返回，協議的簽字方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航局」和「大韓民國」。對於這次事件的處理，韓方考慮周全，盡量滿足中方各方面的要求^⑨。7月20日，李先念主持中央外事工作領導小組會議，討論了調整對南朝鮮的政策和做好朝鮮的工作等問題^⑩。8月14日，韓國國立水產振興院事務官李鐘演到中國參加聯合國開發計劃署(UNDP)和糧食及農業組織(FAO)主辦的會議，這是中國政府第一次發給韓國官員入境簽證^⑪。此後，鄧小平多次談論調整對韓關係或作出指示，強調改善與韓國的關係具有戰略意義，有利於中國的改革開放、牽制日本、孤立台灣以及緩和朝鮮半島局勢；特別是發展經濟關係，「對我有利無害，對南朝鮮也有利」。1984年5月，鄧小平還特意讓胡耀邦訪朝時要向金日成講清楚：中韓關係的改善對朝鮮也是有好處的^⑫。

1985年3月又發生了北海艦隊魚雷艇燃油耗盡漂流至韓國海域的事件，中國海軍出動軍艦搜尋並與韓國產生了外交糾紛。兩國政府間隨即建立起「香港渠道」，圓滿地處理了此事，中國領導人對韓國的做法非常讚賞。此後對於一些突發事件(如飛行員叛逃等)，都是通過新華社香港分社和韓國駐香港總領事館協商解決的，雙方對這種接觸和處理的結果都感到很滿意^⑬。1987年7月22日，鄧小平在一份關於中韓關係的材料上做了重要批示，大意是：與南朝鮮實現關係正常化不能再拖了。隨後，中共中央和國務院決定成立中韓經濟關係協調小組，由田紀雲任組長^⑭。至此，中國將中韓關係的發展納入了官方的渠道。

1988年到1989年初是中韓關係「大躍進」的時期，雙方體育、文化、經濟交流以及人員往來的勢頭迅猛增長。儘管一度受到1989年政治風波的影響，但中韓關係發展的大趨勢並沒有改變，反而加快了步伐。

1988年2月盧泰愚當選韓國總統後，明確提出「北方政策」，認為「改善與社會主義國家的關係已成為外交工作的首要目標」，並把改善對華關係作為其政治資本，向國民承諾一定要突破對華僵局，並制訂了「先中後蘇」的「國策」^⑮。3月，中國決定將與南朝鮮的間接貿易發展為民間直接貿易，先從山東省做起^⑯。7月，鄧小平在一個報告上批示：現在「發展同南朝鮮經濟、文化關係的時機已經成熟了，步子可以比原來設想的更快一些，更寬一些」，這是「我們一着重要的棋子，要抓緊」^⑰。8月，中國派代表團出席在漢城召開的國際

筆會 (PEN International) 第五十二次代表大會，成為中韓文化交流和「意識形態面對面」的開端^③。9月，中國又無視朝鮮的反對和壓力，積極參加在漢城舉辦的第二十四屆奧運會，進一步推動了中韓關係的發展^④。1987年中韓人員往來只有1,000人，1988年就增長到8,800人，1989年更猛增到19,000人^⑤。

中韓政治和外交關係建立的起步是貿易代表處（當時又稱代辦處、辦事處）的相互設立。早在1988年9月，韓方就提出希望中國在韓國設立商務或民間貿易代辦處。消息傳到北京後，10月12日，田紀雲主持召開對南朝鮮經濟貿易協調指導小組會議^⑥。11月5日，中方通知來訪的朝鮮外長金永南：由於中國與南朝鮮貿易關係不斷發展，互設貿易辦事處今後恐怕在所難免^⑦。1989年1月，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向大韓貿易振興公社正式提議，就雙方互相設立貿易代表處舉行談判^⑧。中國領導人認為，「為保護各自的經濟利益」，採取這一步驟是「合適的，必要的」^⑨。4月23日趙紫陽訪朝前，鄧小平讓他帶話給金日成：為了照顧朝鮮的立場，中國失去了與南朝鮮發展經濟關係的良好機會，已經落在蘇聯和東歐的後面，這種情況不能再繼續下去了；現在中國考慮發展與南朝鮮的經濟關係，但在政治上繼續支持朝鮮^⑩。此後由於發生政治風波，設立貿易代表處的交涉一度中斷。11月6日金日成訪問中國時強調：希望中國不要在南朝鮮設立貿易代表處，不要讓朝鮮陷於孤立地位。江澤民表示，可以把這件事拖一拖^⑪。但是，情況很快又發生了變化。

1990年3月江澤民訪問朝鮮時說：你們反對我們與南朝鮮互設貿易辦事處，心情可以理解，但此事是擋不住的了。4月25日，田紀雲秘密會見來訪的韓國鮮京株式會社社長李順石，這是中國國家領導人第一次會見韓國人士。田紀雲說：「中國政府非常認真對待、非常重視發展兩國關係」，「隨着雙方關係的發展，互設貿易代表處勢在必行」。還說，這個機構「實際上是半官方的」，可以授予「相當於領事的職能」^⑫。9月12日金日成訪華時，江澤民再一次提出，中國與南朝鮮的貿易發展迅速，設立民間貿易代表處已經勢在必行。金日成被迫接受了這一現實，但條件是在美國承認朝鮮和朝鮮統一前，中國不得與南朝鮮建交^⑬。於是，10月20日，中國國際商會便與大韓貿易振興公社簽署了互設代表處的協議^⑭。貿易代辦處對外表面上是民間機構，對內實際上帶有官方性質^⑮。這種機構的設置，為中韓雙方政治關係的發展打開了方便之門。

韓國對於同中國建交問題，一直採取積極進取的態度。儘管屢遭冷遇，甚至在1989年中國政治風波後在國內也遇到阻力，但盧泰愚堅持認為朝鮮半島的和平主要靠中國來保證，並把在其任內修好對華關係作為既定「國策」^⑯。中國從1980年代初期開始重視改善對韓關係，但囿於朝鮮因素，對建立雙邊政治關係一直沒有鬆口，只是努力創造條件，等待時機。首先是1990年10月貿易代辦處的設立，邁出了中韓建交的第一步。隨後中國採取了積極態度，於1991年5月說服（或迫使）朝鮮接受南北雙方分別加入聯合國的主張，邁出了中韓建交的第二步。在中國領導人看來，是表明態度的時候了。1991年10月，鄧小平明確地告訴金日成本人，中朝「是兄弟，但不是同盟」^⑰。江澤民也對來訪的日本公明黨委員長石田幸四郎說明：中朝已經不是同盟國了^⑱。與此

同時，中國繼續推動朝韓和談及朝美會談，以營造中韓關係發展的國際氛圍。12月，第五次朝鮮北南方高級會談取得突破性進展，雙方在漢城簽訂了《關於北南和解、互不侵犯和合作交流協議書》；朝鮮聲明，將簽署核保障協議，並接受核查^⑳。1992年1月，《勞動新聞》報導，朝鮮和美國將在紐約舉行高級會談^㉑。韓國成為聯合國正式會員國，加上朝韓關係和朝美關係走向緩和，中韓建交的政治條件業已成熟^㉒。於是，中國與韓國建交的「大戲」便緊鑼密鼓地開場了。

1992年1月23日，中國國際友好聯絡會（中國友聯會）常務副會長金黎安排韓國企業家張致赫與田紀雲會面。會面中，田紀雲說：「中國政府決定要和韓國建交」，「現在開始要進入政府間相互接觸的階段」^㉓。2月，中國外交部便開始與韓國駐北京貿易處的代表正式接觸^㉔。4月14日，聯合國亞洲及太平洋經濟社會委員會（ESCAP）會議在北京舉行。在此期間，中韓外長討論了雙方建交問題，並安排了建交談判事宜；隨後於5月13日和6月2日接連在北京進行了兩輪急速的建交談判，並達成一致意見。6月21至22日在漢城的第三輪談判，只是起草建交公報而已^㉕。以往中國調整有關朝鮮半島的政策，都要事先徵求朝鮮意見，而在中韓建交問題上的做法則完全不同，是在中方已經做出決定後再向朝鮮通報的。在朝鮮的強烈要求下，1990年9月和1991年10月，中國領導人曾經兩次向金日成保證，不會與南朝鮮建交。然而，到1992年4月，楊尚昆還是利用祝賀金日成八十壽辰之機通知朝鮮，中國正在考慮與南朝鮮建立外交關係。對於金日成提出的延遲一年的要求，中方未置可否^㉖。三個月後，一切準備就緒。錢其琛7月15日突然訪朝，當面向金日成通報了中國將與韓國建交的決定。金日成冷冷地說：朝鮮還要繼續堅持社會主義，有甚麼困難自己會克服^㉗。

關於1989年政治風波後中國突然決定加快中韓建交進程的原因，尚無相關的檔案文獻可以參考。不過，從目前已經掌握的史料看，大致有以下幾點：第一，面對美國和西方世界的壓力，中國急需找到外交突破口，為改革開放提供有利的國際環境^㉘；第二，韓國政府和企業界一直積極向中國靠攏，特別是沒有追隨西方參與制裁中國，自然成為中方一個重要的選擇對象^㉙；第三，蘇聯和東歐各國自1980年代初迅速發展與韓國的關係，「交叉承認」已為大勢所趨，中國作為東北亞大國和朝鮮半島鄰國卻被甩在後面，甚為堪憂^㉚。就中韓建交的過程而言，如果說前期積極主動的是韓國，那麼最後起決定性作用的還是中國。

1992年8月，中韓正式建立外交關係，雙方結束了長達近半個世紀的敵對關係。既然美國沒有侵犯中國的意圖，韓國也不是進攻中國的橋頭堡，那麼朝鮮也就不再成為中國的擋箭牌和戰略緩衝帶。對於中國而言，朝鮮半島的地緣政治結構和意義都發生了根本改變。

至此，中朝雙方的基本國家利益已經分離，構成兩國同盟基礎的各種因素也相繼消失，中朝同盟自然不復存在，而中韓建交就是「壓倒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實際上，中國只要堅持改革開放與和平發展的方針，勢必與朝鮮分手，中朝同盟遲早都會破裂，除非朝鮮也走上改革開放與和平發展的道路。

中朝同盟的瓦解標誌着中國把朝鮮作為遠東地區戰略緩衝帶的傳統安全戰略已經徹底失效，中國對朝鮮政策由「特殊」轉向「一般」的障礙已經徹底消除。從這個意義上講，在現代國家關係的基礎上重構中朝關係、全面調整中國對朝政策的條件，在客觀上已經完全成熟，中朝關係應該進入一個全新的歷史時期了。(本期續完)

註釋

① 韓國駐丹麥大使給外交部長的報告，1976年3月3日、26日，4月22日；韓國外務部與各駐外使館間的文電往來，1976年11月11至24日，韓國外交史料館，KR0500224-4，頁9-30；50-54。

② 《楊成武年譜》編寫組：《楊成武年譜(1914-2004年)》(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14)，頁501。

③ 施泰因霍菲爾(Steinhofer，原文未提供全名)致東德外交部報告，1977年11月17日，PAAA，MfAA(外交部政治檔案館—民主德國外交部檔案)，C6857；《李先念傳》編寫組、鄂豫邊區革命史編輯部編：《李先念年譜》，第五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11)，頁469。

④ 《李先念年譜》，第五卷，頁461-62。

⑤ 〈去年以來朝蘇關係的一些情況〉，《世界共運》，第23期(1980年6月5日)，頁7-10。

⑥⑨⑫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 中共中央對外聯絡部辦公廳編：《中聯部老部領導談黨的對外工作》(2004)，未刊，頁98；100-101；105；104-105；106；106-107；180-89；194-96、199；207。

⑦ 參見Chin-Wee Chung, "North Korea's Relations with China", in *The Foreign Relations of North Korea: New Perspectives*, ed. Jae Kyu Park, Byung Chul Koh, and Tae-hwan Kwak (Boulder, CO: Westview Press; Seoul: Kyungnam University Press, 1987), 186-87。

⑧ Бажанова Н. Е., *Внешне-экономические связи КНДР, В поисках выхода из тупика*, Москва: Наука, Издательская фирма "Восточная литература", 1993, с.146；《中聯部老部領導談黨的對外工作》，頁99。

⑩ 參見〈南朝鮮對外貿易的組織管理和特點〉，《外貿調研》，第239期(1979年2月22日)；〈南朝鮮專輯〉，《朝鮮問題資料》，總第7期(1979年4月)。

⑪ 《人民日報》，1981年3月12日，第4版。關於中韓之間零星的間接貿易，參見Jae Ho Chung, "South Korea-China Economic Relations: The Current Situation and Its Implications", *Asian Survey* 28, no. 10 (1988): 1033。

⑫ Samuel S. Kim, *The Two Koreas and the Great Power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6), 56。

⑬ Бажанова Н. Е., *Внешне-экономические связи КНДР*, с.146。

⑭ 參見《世界經濟導報》，1985年12月23日；1986年6月23日，8月25日，9月8、22日，10月20日；1987年12月7日；1988年1月18日，2月29日，4月11、17、18日，9月26日，10月31日，12月26日；1989年4月17日各期。

⑮ 中國經濟體制改革研究會編：《中國改革開放大事記(1978-2008)》(北京：中國財政經濟出版社，2008)，頁175。

⑯ 《人民日報》，1988年7月4日，第1版。

⑰ 《世界經濟導報》，1988年7月25日，第3版；11月14日，第7版。

⑱ 《中聯部老部領導談黨的對外工作》，頁102-103；《人民日報》(海外版)，1992年1月29日。

⑳ 相關情況參見美國國務院情況簡報，1983年6月，Digital National Security Archive (DNSA，數字化國家安全檔案)，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Two Koreas

(1969-2000), Item Number: KO00312; Jae Ho Chung, "South Korea-China Economic Relations", 1037-39。

⑲ Samuel S. Kim, *The Two Koreas and the Great Powers*, 56. 另有學者給出的相關數字為：1990年38.21億和4.827億，1992年82.18億和6.965億。參見 Andrew Scobell, *China and North Korea: From Comrades-in-Arms to Allies at Arm's Length* (Carlisle Barracks, PA: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e, U.S. Army War College, 2004), 140, 146。

⑳ Barry K. Gills, *Korea versus Korea: A Case of Contested Legitimacy* (London: Routledge, 1996), 229-30.

㉑ Кан Вон Сик, Отношения между Россией и северной Кореей: реальность и перспективы //Мировая экономика и международные отношения, Номер 12, Декабрь 1999, с.35.

㉒ 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財務司、中國對外貿易統計學會編：《中國對外貿易經濟合作統計資料彙編(1950-1994)》(1996年11月)，收入《中共重要歷史文獻資料彙編》，第三十輯第四十分冊(洛杉磯：中文出版物服務中心，2010)，頁479-526、564-74、595。

㉓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鄧小平年譜(1975-1997)》，上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4)，頁199、217、468、476；美駐華聯絡辦致國務院電，1979年1月11日，North Korea International Documentation Project, *The Carter Chill: US-ROK-DPRK Trilateral Relations, 1976-1979: A Critical Oral History Conference* (Washington, DC: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2013), 435-36。

㉔ 鄧小平與福田起夫談話記錄、鄧小平與大平正芳談話記錄，1979年2月7日，日本外務省外交史料館，《開示文書》，16/04-592/1，頁1-8；16/04-592/3，頁1-14。

㉕ 鄧小平與福田起夫談話記錄，1978年10月25日，日本外務省外交史料館，《開示文書》，3/01-1980/2，頁1-12；中日首腦會談記錄，1983年11月24日，日本外務省外交史料館，《開示文書》，18/04-1028/2，頁9-25。1983年10月9日仰光發生一起爆炸事件，韓國多名高級官員被炸死，但總統全斗煥倖免於難。緬甸政府因此宣布同朝鮮斷交。

㉖ 舒爾茨(George P. Shultz)致美國駐東亞及太平洋各外交機構電，1982年10月15日，DNSA,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Two Koreas (1969-2000)*, Item Number: KO00429。

㉗ You Ji, "China and North Korea: A Fragile Relationship of Strategic Convenience",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10, no. 28 (2001): 397. 作者的消息來源是對中國相關人員的採訪。

㉘ 詳見沈志華：《最後的「天朝」：毛澤東、金日成與中朝關係》(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7)，第六章第二節。韓國領導人對中國的公開言論感到困惑，不過美國人心裏十分清楚。參見中央情報局的情報備忘錄，1977年3月；布熱津斯基(Zbigniew Brzezinski)與韓國領導人談話記錄，1978年5月25日，《The Carter Chill: US-ROK-DPRK Trilateral Relations, 72; 348-49。

㉙ 《人民日報》，1978年10月26日，第5版。

㉚ 盛平主編：《胡耀邦思想年譜(1975-1989)》，下卷(香港：泰德時代出版有限公司，2007)，頁874、1001。

㉛ 《鄧小平年譜(1975-1997)》，下冊，頁1241；劉亞洲：《劉亞洲文集(二)》(北京，2004年6月)，收入《中共重要歷史文獻資料彙編》，第二十七輯(洛杉磯：中文出版物服務中心，2009)，頁311。

㉜ 布熱津斯基與黃華會談備忘錄，1978年5月21日，《The Carter Chill: US-ROK-DPRK Trilateral Relations, 338-39。

㉝ 《鄧小平年譜(1975-1997)》，下冊，頁737、746-47、937；《胡耀邦思想年譜(1975-1989)》，下卷，頁989、995。

㉞ 《鄧小平年譜(1975-1997)》，下冊，頁1189-90。

- ③⑧ 李鵬：《和平、發展、合作——李鵬外事日記》（北京：新華出版社，2008），頁338、347；錢其琛：《外交十記》（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3），頁153、154。
- ③⑨ 《東亞日報》，1971年8月7日，第1版；《京鄉新聞》，1971年9月16日，第1版；《每日經濟新聞》，1971年9月16日，第1版。
- ④⑩ 韓國對中國的政策，1972年，韓國外交史料館，C-0051-03/4846/721.1，頁16、18、12-14。據韓國報紙1973年5月1日報導，韓國漁船在小黑山島近海救助了中國遇險漁民八人（《京鄉新聞》，1973年5月1日，第1版）。此後，中國漁民也多次救助過韓國漁民（韓中關係大事記，1975年5月28日，韓國外交史料館，C-0081-2，頁7-8）。
- ④⑪ 《東亞日報》，1973年3月17日，第1版。
- ④⑫ 《每日經濟新聞》，1973年6月25日，第2版。
- ④⑬ 布熱津斯基致卡特（James E. Carter）備忘錄，1977年8月27日，*The Carter Chill: US-ROK-DPRK Trilateral Relations*, 238。
- ④⑭ 韓國對中蘇民間學術文化領域的接觸嘗試，1975年1月17日，韓國外交史料館，C-0081-2，頁4-6。
- ④⑮ 韓國對中國的政策，1972年，頁9-17。
- ④⑯ 韓國與中國關係的改善，1976年，韓國外交史料館，C-06-0096-11，頁51-59。
- ④⑰ 《南朝鮮動態》，總第28期（1978年10月18日），頁2；總第30期（1978年11月15日），頁7；總第31期（1978年11月20日），頁1-2。
- ④⑱ 《東亞日報》，1978年11月1日，第1版。
- ④⑲ 《每日經濟新聞》，1978年11月18日，第1版。
- ④⑳ 《南朝鮮動態》，總第26期（1978年9月20日），頁2。
- ⑤⑰ 卡特與鄧小平會談備忘錄，1979年1月29日，*The Carter Chill: US-ROK-DPRK Trilateral Relations*, 447。
- ⑤⑲ 《鄧小平年譜（1975-1997）》，上冊，頁468、508。
- ⑤⑳ 蒙代爾（Walter F. Mondale）與鄧小平會談備忘錄，1979年8月28日，*The Carter Chill: US-ROK-DPRK Trilateral Relations*, 663。
- ⑤㉑ 《人民日報》，1979年9月29日，第5版。
- ⑤㉒ 美國的情報就是這樣表述的。參見美國國務院簡報，1982年4月，DNSA,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Two Koreas (1969-2000)*, Item Number: KO00391。
- ⑤㉓ 張庭延：〈鄧小平關心朝鮮半島局勢——回憶鄧小平二三事〉，《黨史博覽》，2013年第5期，頁27-28。
- ⑤㉔ 《人民日報》，1983年9月8日，第3版；11月5日、11日，第3版；張庭延：〈鄧小平關心朝鮮半島局勢〉，頁27-28；延靜：《出使韓國》（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2004），頁13。
- ⑤㉕ 日中外長會談記錄，1983年11月25日，日本外務省外交史料館，《開示文書》，18/04-1028/3，頁1-15。
- ⑤㉖ 《人民日報》，1984年3月5日，第3版；4月7日，第3版。
- ⑤㉗ 韓國駐香港總領事致外務部長電，1986年5月9日，韓國外交史料館，9388/722.2，頁65。
- ⑤㉘ 《人民日報》，1986年8月17日，第1版；《勞動新聞》，1986年8月20日，第5版。
- ⑤㉙ 韓國外務部長致駐香港總領事電，1986年8月30日，韓國外交史料館，9388/722.2，頁82-83。
- ⑤㉚ 韓國外務部長致駐香港總領事電，1986年9月25日、韓國駐香港總領事致外務部長電，1986年10月17日，韓國外交史料館，9388/722.2，頁89-91；95-96。
- ⑤㉛ 譚宗級、葉心瑜主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實錄》，第四卷（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94），頁640；金學俊著，張英譯：《朝鮮五十七年史》（2005），未刊，頁495；Шин В. А., *Китай и корейские государства во второй половине XX столетия*, Москва: Изд-во МГУ, 1998, с.73-74。有關這一事件處理的檔案，目前韓國和中國均為開放。

- ⑥⑤ 《李先念年譜》，第六卷，頁201。
- ⑥⑥ 《東亞日報》，1983年9月1日，第2版。
- ⑥⑦ 張庭延：〈鄧小平關心朝鮮半島局勢〉，頁27-28；劉亞洲：《劉亞洲文集（二）》，頁317。
- ⑥⑧ 韓國外交史料館，38190/743.73，頁75-80、125、137；21579/724.32，頁240；9388/722.2，頁14-15、43-44、62-69、147。
- ⑥⑨ 田紀雲：〈懷念小平同志〉，《炎黃春秋》，2004年第8期，頁3。
- ⑦⑦ 〈當前南朝鮮外交動向〉，《新情況》，第63期（1988年5月9日）；劉亞洲：《劉亞洲文集（二）》，頁310-11；延靜：〈歷史的抉擇〉，《報告文學》，2008年第1期，頁72。
- ⑦① 延靜：《出使韓國》，頁13-14。
- ⑦③⑦④⑦⑤ 劉亞洲：《劉亞洲文集（二）》，頁281；282-84；313-14、318-26；302-303。
- ⑦④ 詳見張庭延：〈鄧小平關心朝鮮半島局勢〉，頁27-28；劉亞洲：《劉亞洲文集（二）》，頁287-88；金學俊：《朝鮮五十七年史》，頁527-28、543。
- ⑦⑤ Andrew Scobell, *China and North Korea*, 166.
- ⑦⑦ 延靜：〈歷史的抉擇〉，頁70。
- ⑦⑧ Jae Ho Chung, *Between Ally and Partner: Korea-China Relations and the United State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8), 44.
- ⑦⑨ 中央領導同志談國際形勢和對外關係，《外事動態》，第7期（1989年4月11日）。
- ⑦④ 《人民日報》，1990年10月22日，第4版。
- ⑦⑤ 劉亞洲：《劉亞洲文集（二）》，頁313-14。1990年11月30日，作為韓方派往北京負責貿易處行政事務談判的代表，就是韓國外交部東北亞二科的書記官（副處級）丁相基。筆者採訪丁相基記錄，首爾大學，2017年8月12日。
- ⑦⑥ 《朝日新聞》，1991年10月8日。轉引自平岩俊司：《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唇齒關係」的結構與轉型》（橫濱：世織書房，2010），頁199。
- ⑦⑨ 《人民日報》，1991年12月14日，第6版；12月24日，第6版。
- ⑦⑩ 參見《人民日報》，1992年1月19日，第6版。
- ⑦⑪ 1991年底《人民日報》關於朝鮮半島走向緩和的一篇綜述，看起來就像是為改善中韓關係大造輿論。參見《人民日報》，1991年12月30日，第6版。
- ⑦⑫ 張致赫：〈盧泰愚總統的親筆信令鄧小平感動〉，《朝鮮月刊》，2014年9月號，頁163。中國友聯會與張致赫長期接觸，在中韓秘密建交過程中扮演了重要角色。筆者採訪聶曉華（時任中國友聯會亞洲部副部長）記錄，北京，2016年3至4月。
- ⑦⑬ 筆者採訪丁相基記錄，首爾大學，2017年8月12日。
- ⑦⑭ 錢其琛：《外交十記》，頁155-56；延靜：〈歷史的抉擇〉，頁73-74。
- ⑦⑮ 《中聯部老部領導談黨的對外工作》，頁194-211；延靜：〈歷史的抉擇〉，頁74。
- ⑦⑯ 錢其琛：《外交十記》，頁158-59；延靜：〈歷史的抉擇〉，頁75。
- ⑦⑰ 中國友聯會為此做了大量工作。筆者採訪聶曉華記錄，北京，2016年3至4月。
- ⑦⑱ 1989年7月，張致赫通過金黎向中國轉交了韓國總統盧泰愚的一封親筆信。信中說：韓國對中國在天安門事件中採取的特殊措施表示充分理解，並將向韓國的友好國家轉達這樣的意思。據金黎說，鄧小平看到這封信後表示感激。參見張致赫：〈盧泰愚總統的親筆信令鄧小平感動〉，頁160-61。
- ⑦⑲ 詳見〈蘇聯東歐國家與南朝鮮關係新動向〉，《新情況》，第176期（1989年12月9日）；〈朝鮮半島局勢現狀及走向〉，《國際內參》，1992年1月26日，頁9-12。

全球視野下的當代藝術

● 宋曉霞

一 「當代藝術」中文概念的生成

「當代藝術」這個詞彙在中國大陸出現於1990年代，在此前後與之相關聯的概念還有「現代藝術」、「前衛藝術」、「新潮美術」、「新藝術」、「新銳藝術」、「先鋒藝術」、「實驗藝術」，等等。「當代藝術」譯自英文“Contemporary Art”，它和“Modern Art”在英文語境下都是一個分期性概念，並未提供某種具有同一性的文化屬性描述；“Contemporary Art”相當於「同時代的藝術」或「今日藝術」(Art Now/Art Today)。然而在中文語境裏，無論是「現代藝術」還是「當代藝術」，都比“Modern Art”和“Contemporary Art”在英文語境中有着更多的文化涵義。

1970年代末，中國藝術界開始重新談論「現代藝術」，並以在主流形態中建構形式主義藝術的合法性為開端^①。1980年代中文語境裏的「現代藝術」不單是一個分期性概念，人

們常說彼時中國藝術家在十幾年裏將西方印象派以後的藝術演繹了一遍，卻忽略了在這個演繹過程中潮流湧動的內在動力——現代中國新文化運動的價值訴求，這是在集權主義之外的價值追求，其本身就是一種現代精神。因此，「現代藝術」這一概念在1980年代中文語境裏具有文化的意義，並常常與「前衛」、「先鋒」和「實驗」等概念參互成文。

「現代藝術」作為在1980年代用來描述同時代實驗藝術的詞彙，為何在1990年代被「當代藝術」替換了？若要回答這個問題，我們還需要考察1990年代中國藝術實踐發生的變化及其背景。

正如時人早已注意到，這種變化是由中國社會在1990年代的經濟結構轉型引發的。城市化作為經濟發展的主要動力，不僅加速了社會的變遷，也深刻地改變了社會的結構，以及人際交往、知識生產和財富積累的方式。如果從藝術機制的角度來考察，1990年代中國藝術實踐的重要

變化首先是市場化。一些藝術家開始在經濟活動中尋求價值的實現，一些批評家也試圖將市場作為消解1990年代初政治壓力的解藥，通過市場價值確立實驗藝術的社會價值，甚至一度把自由表達的希望寄託於藝術市場的建立。

1990年代多種文化傳統的碰撞、融合與再生，在市場化的潮流下主要有兩個取徑：一個是在中國本土社會尋找動力，嘗試建構中國當代藝術體制，然而由於中國社會經濟尚處在轉型期，這一取徑終未能建立起相對穩定的藝術流通系統和藝術再生產流程；另一個是朝向以收藏和銷售為主導的外向型藝術體制發展，形成了1990年代中國藝術的「國際暢銷風格」。這一取徑將藝術的成功建立在意識形態的差異與對抗的策略上，最終落入了西方後殖民主義邏輯的、政治化與民俗化的當代功利主義。

1989年巴黎蓬皮杜國家藝術文化中心(Centre Pompidou)舉辦的「大地魔術師」(Magiciens de la terre)展覽(策展人馬爾丹[Jean-Hubert Martin])，在全球當代藝術史上可謂是一個關鍵的展覽，它和同年在倫敦海沃德美術館(Hayward Gallery)舉辦的「另一個故事：戰後的英國亞非藝術家」(The Other Story: Afro-Asian Artists in Post-war Britain)展覽(策展人阿爾恩[Rasheed Araeen])分別打破了國際藝術都會由白人主流文化壟斷的局面，開啟了藝術世界多元文化的新世代。通過一系列複雜的理論運動，西方後現代藝術批評也為這一轉變提供了理論上的準備^②。

冷戰的終結改變了藝術世界的性質，西方當代藝術史通常將1989年以後的時期作為一個獨立的歷史單元來敘述，其特點是從西方中心論到多元文化的轉向；而中國藝術家正是在這個歷史階段出現在全球當代藝術的舞台上。從1989年「大地魔術師」展覽、1990年「獻給昨天的中國明天」展覽(策展人費大為)，到1993年柏林的「中國前衛藝術」展覽(策展人戴漢志、施岸迪[Andreas Schmid])、香港的「後八九——中國新藝術」展覽(策展人張頌仁、栗憲庭)，以及第四十五屆威尼斯雙年展(總策展人奧利瓦[Achille B. Oliva])，標誌着中國當代藝術帶着自身的文化邏輯置身於全球化語境中。

國際化和市場化是1990年代中國藝術機制發生的重要變化，藝術語境的轉換意味着：「1990年代」作為一個歷史單元已經有別於1980年代的「現代藝術」。「當代藝術」的中文概念正是在這一歷史條件下應運而生，不脛而走；這個概念對應了1990年代特定的文化狀況，而「當代藝術」自身也成為藝術語境轉換的標識。因此在它誕生伊始，「當代藝術」的中文概念就側重於對特定文化內涵的描述。

中國的藝術實踐在1990年代還發生了一個重要的變化，即藝術媒介的拓展。從芝加哥大學教授巫鴻在《關於展覽的展覽》一書中蒐集的主要藝術活動來看，以錄像和攝影為代表的媒體藝術以及身體與行為藝術等多種形式的藝術活動在1990年代中期激增^③。這些與「當代藝術」的中

文概念幾乎同時出現的媒介變革，使「當代藝術」所描述的內涵裏被填充進大量的具體現象。也有人將「當代藝術」的概念與裝置、觀念和行為藝術相關的媒介直接建立聯繫，視「當代藝術」為一種從西方舶來的藝術樣式，甚至將它與同樣從西方傳入的架上繪畫等藝術樣式對立起來。其實，“Contemporary Art”之所以被翻譯為「當代藝術」，其中一個重要原因就是它在觀念上反對現代主義以媒介為中心來定義藝術。

二十一世紀以來，隨着中國當代藝術與國際藝術市場交往愈來愈頻繁，“Contemporary Art”在歐美原有語境中作為一個分期性概念，在「當代藝術」的中文概念裏愈來愈為人們所接受。時至今日，「當代藝術」在中文語境裏具有兩方面的涵義：其一，它是一個分期性的概念，儘管對於中國當代藝術的歷史從何時開始，學界有着不同的看法，目前較為通行的說法是以1978年改革開放作為起點^④。其二，它是一個描述性的概念，其所描述的文化內涵需要置於具體的中國社會歷史情境和藝術發展過程中展開說明。無論在哪一種涵義上運用「當代藝術」的概念，恐怕都不能簡單地用定義的方式對它做本質性的規定。一方面，我們需要釐清既往「當代藝術」作為分期性概念和描述性概念的共同體所導致的敘述混亂；另一方面，更需要破除既有的思維慣性引發的認識誤區，比如將「當代藝術」配置在意識形態的差異與對抗之中的狹隘認識，以及將中國當代藝術簡化和政治化的做法，既不符合中國當代藝術發展的事實，也妨礙我們將

當代藝術實踐放在中國社會歷史的發展過程中來展現和研究。

二 關於「當代藝術」概念界定的研究

儘管中國「當代藝術」充滿爭議，但是學界及批評界持不同觀點的人一致認為，目前關於「當代藝術」的定義及其理解是混亂的。有鑒於此，我認為在思考「甚麼是當代藝術」這個問題之前，需要追問以下幾個問題：其一，這是一個甚麼樣的問題？如果用既有的藝術史論方法，我們有可能對這個問題得出一家之言的定論嗎？其二，「當代藝術」的內涵被甚麼來定義？為甚麼我們在今天還要提出「甚麼是當代藝術」這個問題？為何需要把這一問題放到二十世紀以來的藝術運動以及理論總結的背景下去討論？其三，這個問題尋求的是一個主觀的選擇嗎？還是需要在當代藝術形成的脈絡甚至縫隙中，去思考不同視角下的觀點？

當代藝術最不合制式的地方，就在於它是個一直不斷生發着的概念，這和我們所熟悉的藝術史和理論的敘述大相逕庭。當代藝術甚至不是藝術的一種形態，而是一個藝術與文化的生態系統。它的存在意義常常就在於提出了真正的問題，而不是拋給人們一個答案。我認為，當代藝術最為珍貴的一點是：它成為了文化對話的一部分。既然當代藝術不是一種既成的「靜態」，而是一種發展着的「動態」，那麼我們關於當代藝術的思考為甚麼不能是一個不斷生成的對話過程？我

們關於當代藝術的每一次提問，都會是一次實驗，或許會成為認識上的歷險——對「甚麼是當代藝術」、「當代藝術是甚麼」的創造性思考。

關於「甚麼是當代藝術」，這也是國際藝術史學界近年集中探索的一個問題。2013年，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出版社出版了斯坦福大學藝術史教授邁耶 (Richard Meyer) 的著作《甚麼是當代藝術？》(What Was Contemporary Art?)，闡明了為何「當代性」一直是藝術史中最為焦慮的話題^⑤。特別有意思的是，此書標題採用的是“Was”而非“Is”，以過去式的時態標明作者在探索「甚麼是當代藝術」這個問題時，所進行的是一個歷史性的研究；建立在歷史敘述基礎上的當代，反映了作者對歷史的理解和對未來的期待。邁耶旁徵博引，繪製了一條貫穿二十世紀的全新路徑，對這一問題進行了較為詳實的研究和富有說服力的論證，讓人們對當代藝術形成了全新的認識。

至於「當代藝術是甚麼」，對這個問題到底誰說了算呢？是藝術家、批評家、策展人、美術館從業人員、拍賣師、收藏家，還是公眾？美國匹茲堡大學藝術與建築史系教授史密斯 (Terry Smith) 以《甚麼是當代藝術？》(What Is Contemporary Art?) 一書，檢視了由諸多群體共同塑造的「當代藝術」的多面定義，用歷史研究方法對「當代藝術是甚麼」這一問題作出回答^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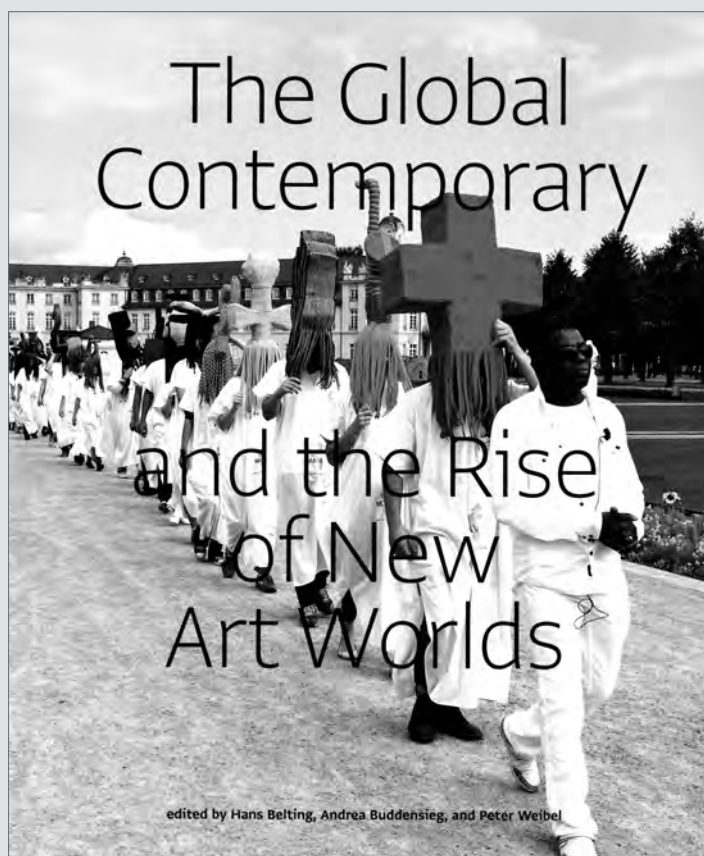
誠如歷史不可避免地被隨時變化的思想結構、分析框架和現實關注不斷塑造成新的知識，人類關於「當代藝術」的認識亦是如此。何況「當代藝術」本身就是聯繫過去—現實—

未來的發展着的「動態」，是由藝術自身的潮流、世界格局的變化，以及當代中國與當代世界的關係等多種因素影響的不斷生長着的「進程」；當代藝術是進行中的藝術史。

總的來說，當代藝術探索的就是現存這一時刻人們看待事物和思考的方式。如果回歸藝術家和作品本身，能否讓我們有一個足以超越現代民族國家局限的理解？

三 全球視野：內與外的互動與共生

自五年前始，我在中央美術學院人文學院開設了一門博碩研究生專題



當代藝術是聯繫過去—現實—未來的發展着的「動態」，是進行中的藝術史。圖為「全球當代：1989年之後的藝術世界」展覽(德國，2011年9月至2012年2月)的圖錄封面。(資料圖片)

課程——「全球視野下的當代藝術研究」。一次，有個從事藝術實踐的旁聽學生提了一個問題：「我們要建構的是中國當代藝術內在的文化邏輯，為甚麼需要全球視野？」這個問題促使我從研究方法的角度，對「全球視野」的價值與意義做了一些反思。

第一，當前在世界範圍內，美術史學科的基本架構是以地區和國家來劃分的。例如：中國美術史、日本美術史、印度美術史、意大利美術史、拉丁美洲美術史、歐洲美術史、美國美術史，等等。這種地域性藝術史的建構，是一種以時間軸為中心的線性發展，即在一個相對穩定的地域內，把美術的發展分為若干時段，沿時間軸敘述藝術形式、媒材、功能和意義的演變及其成因。這種多元線性的學科體系的建立，有其歷史的原因。藝術史作為一門擁有超過二百五十年歷史的現代學科，其文化根源在古希臘、羅馬，其內在的視角是以歐洲為中心的。「全球視野」有助於突破和拓展這一視角，反思當前藝術史書寫、閱讀與教學的局限與可能。

牛津大學古典考古學和藝術史學者埃爾斯納 (Jaś Elsner) 近年在全球古代藝術的歷史研究框架中，嘗試提出一種跨越不同文化傳統的提問、對話和比較模式，即比較史論 (comparative historiography) 的研究方法，以二十世紀歷史、政治和宗教格局的大規模變動為思想參照系，重新梳理不同歷史、文化和民族語境下藝術史書寫的動機、理論立場與意識形態。在埃爾斯納的研究中，一端是對史論文本的細緻梳理，另一端是對學術史與思想格局之嬗變的整體把

握，並將這兩端構成了相互映射的視角和方法。在宏觀視野下的微觀視角研究，是埃爾斯納對史學史研究的貢獻：「我們需要尋找的研究路徑，必須真正具有全球性與比較性，並能夠同時尊重、包容與肯定每個傳統本身 (歐洲傳統包括在內) 和它們的特定性。」^⑦

近二十年來，西方藝術史學界不斷有人嘗試在全球當代語境中，將思考的視野拓展到與歐洲文脈完全不同的藝術實踐中。在這個國際學術界的新領域裏，已經有許多研討會和出版物探究了全球敘述的必要性和可能性。這些努力促成了一個全新的藝術史學科分支——「全球藝術」 (Global Art Studies)，又稱「世界藝術」 (World Art Studies) 的誕生。

美國藝術史學家、芝加哥藝術學院藝術史系主任艾金斯 (James Elkins) 主編的《藝術史是全球的嗎？》 (*Is Art History Global?*) 一書，是藝術史學者和批評家就全球思維在藝術領域裏的實踐和責任進行的國際對話。艾金斯在書中提出了挑戰性的問題：「世界各地藝術史的形狀是甚麼？它是否正在變得全球性？西方藝術史的方法、概念和目的能否適合歐洲和北美以外的藝術？如果答案是否定的，那麼是否存在與現有藝術史模式兼容的替代方案？」^⑧由此我們可以看到藝術史學科的新方法論基礎。

哲學家及藝術史學家卡里爾 (David Carrier) 的著作《世界藝術史及其客體》 (*A World Art History and Its Objects*) 提出的問題是：寫一部世界藝術史是可能的嗎？如果有可能的話，那麼它會超出西方傳統範疇嗎？

有沒有可能用一種非歐洲式的方法來思考藝術史呢？卡里爾進一步提出：囊括所有文化地域的藝術史應該怎麼書寫？此外，他還討論了「多元文化藝術史」所涉及的政治和道德議題。針對多種文化傳統交織這一現狀，他討論了當某個視覺形象從一種文化植入另一種文化的視覺傳統時，它的意義與人們對它的理解會如何轉化，甚至被改變。書中提出使用「暫時的」敘事方式，以便人們逐漸理解「多元文化藝術史」^⑩。

荷蘭萊頓大學藝術史教授茨爾曼斯 (Kitty Zijlmans) 和凡達米 (Wilfried van Damme) 主編的《世界藝術研究：探索概念與方法》(World Art Studies: Exploring Concepts and Approaches)，挑戰了大部分藝術史敘事模式的狹隘西方中心主義。考古學家發現，數萬年來，所有人類文化都有着對視覺表現或表達的渴望。然而，傳統的藝術史研究卻集中在西方藝術品上。《世界藝術研究》通過更廣泛的全球文化視角，以多學科的研究方法，包括神經科學、進化生物學、人類學、地理學以及語言學，重新審視藝術現象^⑪。

美國弗吉尼亞大學藝術理論教授薩默斯 (David Summers) 的《真實空間：世界藝術史與西方現代主義的興起》(Real Spaces: World Art History and the Rise of Western Modernism) 指出，當下美術史研究中流行的各種研究方法都是從西方美術史發展而來的，並不能夠成為跨文化藝術史研究的基礎。因此學者需要建立一個新的敘事和分析框架，即以「空間藝術」(Spatial Art) 的概念取代「視覺藝術」(Visual Art)，嘗試突破國家和地區

的界域，把藝術的發展看成是一種在空間中互動和延伸的過程，從而建立「全球藝術」框架^⑫。

第二，在西方藝術史文脈中，現代主義一直被看成是當代的絕對先驅。在這條變革的時間線上，當代是西方現代性的自然結果及當前狀況。對此，紐約大學美術史研究所布魯斯 (Ailsa Mellon Bruce) 講座教授喬迅 (Jonathan Hay) 曾經反思：「非西方藝術只有在進入現代主義 (或者它衍生的後現代主義) 領域後，才能在某種程度上成為當代的，即它必須遵循那一套美學原則，並且在觀念上有所創新。」^⑬ 紐約大都會藝術博物館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亞洲藝術部主任何慕文 (Maxwell Hearn) 解釋 2013 至 2014 年舉辦「水墨」(Ink Art: Past as Present in Contemporary China) 展覽的初衷時指出，在大都會藝術博物館，中國當代藝術是歸當代藝術部門負責的，但是「很多中國當代藝術品他們不會欣賞，他們從他們的立場去欣賞一部分東西，可是還有一部分他們不懂」^⑭。在當代藝術部門的立場上可以欣賞的那部分，大抵就是何慕文所說的在中國當代藝術中「完全西方式的」那部分。在英文語境中，「當代」和「當代藝術」並不是中立的概念，它們深深地根植於西方現代性及其意識形態的進程中，「因此當代不僅僅是一個編年概念，它承載着西方文化必須拿出來的最具份量的意義：當代是進步的時期」^⑮。所謂「全球藝術」的研究方法，其關鍵是「開放」傳統藝術的地理邊界，通過質疑原有的理論框架和對當代藝術的反思，重新建構藝術史的敘述。

在中文語境下，「世界藝術史」是指中國以外的其他國家的藝術史，比如中央美院現有的「中國美術史」與「世界美術史」的分科即是如此。中國美術史研究者通常都以本國美術史的問題為研究的中心，從選題到閱讀，從教學到畢業答辯分組，都不會甚至也不能混入世界美術史的領域；反過來也是一樣，現有的世界美術史研究將本國的歷史排除在視野之外。這樣的知識分工不僅在中國、也不僅是在美術史學科，而且在世界各地的各個學科都是大同小異。「全球視野」的研究方法不分國別史和世界史，其貢獻正在於打破現有的知識隔閡，將本國的歷史置於全球地緣政治的大範圍來進行互動研究。

第三，在當今的世界格局下，現代性的建構不僅是中國的問題，它也是一個國際性的共同文化問題。在這個意義上，本國與本地區的問題同時也是世界的問題，世界的問題亦是本國與本地區的問題。中國當代藝術所呈現出的複雜性，就是作為當今世界藝術共同體一份子的複雜性。在「全球視野」下，當代藝術的論述與實踐需要從本國與本地區在全球所處的位置上展開。

在「全球視野」下討論中國當代藝術，呈現出由內而外(Inside out)、由外而內(Outside in)的雙向交叉展開的特點。所謂「國際」，包含着西方，但絕不等同於西方；而「中國」顯然是與「國際」有着密切關聯的中國，是在「世界中」的中國。中國當代藝術與外部的關係，是全球連接、對話、互動、共生的關係。不理解這一內外的互動與共生，才會將「全球

視野」等同於國際化，甚至西方化。建立在內外互動與共生基礎上的「全球視野」，為我們研究中國當代藝術與全球藝術世界之間複雜的關係，提供了新的動力、新的方法和新的可能。

當代藝術世界，平行存在着不同的視角。所謂「全球視野」，並不意味着逐一講清世界上所有的藝術和所有的文化視角，研究的關注點也不膠着於「全球性」是甚麼。從研究方法來說，它強調的是不同文化與視角彼此的關聯，強調流通以及流通過程中的參與、互動、融合。「文明」不是孤立成形的，而是在不斷碰撞、反覆交流中拓展和改變自身的處境，新的歷史敘述更關注文明之間的相互滲透，強調不同社會、文化的重疊之處。「全球視野」不僅僅是由內向外的視角，也是由外向內的視角，更是內與外多重視角的交叉與互動。

四 結語

本文對「當代藝術」的思考脈絡，並非是以時間軸為中心的線性發展過程，而是把它視為一個具有多個切入點和突破點的坐標圖、一個處於持續變動的世界格局中不斷生成着的地形沙盤。德國歷史學者奧斯特哈默(Jürgen Osterhammel)曾經引荷爾德林(Johann C. F. Hölderlin)詩的意象——「老鷹飛翔的高度」作為自己文集的題目^⑥；老鷹振翅高飛，視野開闊，但在俯瞰全景的同時也能盯住地上的走兔。有了這樣的方法論自覺，加上大量在「全球視野」下反思中國

當代藝術局限與潛能的個案研究，在一個新的全球敘事形式中重建有關中國當代藝術的論述，可堪期待。

註釋

① 參見吳冠中：〈繪畫的形式美〉，《美術》，1979年第5期，頁33-35、44；〈關於抽象美〉，《美術》，1980年第10期，頁37-39；〈內容決定形式？〉，《美術》，1981年第3期，頁52-54。吳冠中在當時甚具影響力的官方美術刊物《美術》雜誌上連續撰文，以「形式美」與「抽象美」質疑了美術界此前流行的「內容決定形式」的觀點，引發了全國美術界的震盪，並形成了持續的論戰。這個論戰，對於「85美術思潮」、「89現代藝術大展」等現代藝術的崛起作了重要的思想鋪墊。

② Alice Yang, "Modernism and the Chinese 'Other' in Twentieth-Century Art Criticism", in *Contemporary Art in Asia*, ed. Melissa Chiu and Benjamin Genocchio (Cambridge, MA: MIT Press, 2011), 249-64.

③ 參見巫鴻：《關於展覽的展覽》（北京：中國民族攝影出版社，2016）。

④ 高名潞主編：《立場·模式·語境：當代藝術史書寫》（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16）。

⑤ Richard Meyer, *What Was Contemporary Art?* (Cambridge, MA: MIT Press, 2013).

⑥ Terry Smith, *What Is Contemporary Art?*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9).

⑦ 埃爾斯納 (Jaś Elsner)：〈從歐洲中心主義到比較主義：全球轉向下的藝術史〉，2017 OCAT 研究中心年度講座第三講（芝加哥大學北京中心，2017年9月14日）。

⑧ 參見 James Elkins, ed., *Is Art History Global?*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6)。此書是 "The Art Seminar" 系列的第三卷，是由艾金

斯主持的「藝術與視覺研究」系列討論。哥倫比亞大學的默克希 (Keith Moxey)，中國學者曹意強、丁寧，以及梅迪納 (Cauhtémoc Medina)、德布羅斯 (Oliver Debroise) 和梅洛 (Renato G. Mello) 等學者都參加了這次討論。

⑨ David Carrier, *A World Art History and Its Objects* (University Park, PA: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2008).

⑩ Kitty Zijlmans and Wilfried van Damme, eds., *World Art Studies: Exploring Concepts and Approaches* (Amsterdam: Valiz, 2008).

⑪ David Summers, *Real Spaces: World Art History and the Rise of Western Modernism* (London: Phaidon, 2003).

⑫ Jonathan Hay, "Double Modernity, Para-Modernity", in *Antinomies of Art and Culture: Modernity, Postmodernity, Contemporaneity*, ed. Terry Smith, Okwui Enwezor, and Nancy Condee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8), 113.

⑬ 「水墨」展覽策劃長達五年，是大都會博物館首次舉辦的中國當代藝術展，展出了三十五位活躍於中外的中國藝術家過去三十年所創作的七十餘件作品。參見林梢青：〈專訪紐約大都會藝術博物館「水墨」展策展人何慕文〉，《新美術》，2014年第7期，頁90-93。

⑭ Thomas McEvilley, "Eurocentrism and Contemporary Indian Art", in *Contemporary Indian Art: Other Realities*, ed. Yashodhara Dalmia (Mumbai: Marg Publications, 2002), 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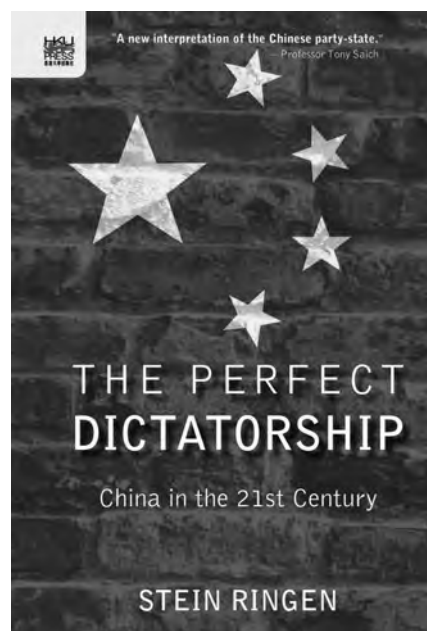
⑮ Jürgen Osterhammel, *Die Flughöhe der Adler: Historische Essays zur globalen Gegenwart* (Munich: C. H. Beck, 2017).

孤掌難鳴

——評 Stein Ringen, *The Perfect Dictatorship: China in the 21st Century*

● 黃偉豪

孤掌難鳴，人民和政府往往存在一種共生關係，互相配合，也互相影響。完美的獨裁政府能夠成功，是因為有完美的順民願意配合。這正是林根《完美的獨裁：二十一世紀的中國》一書論述的重點。



Stein Ringen, *The Perfect Dictatorship: China in the 21st Century*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16).

一 獨裁者與順民的完美配合

孤掌難鳴，人民和政府往往存在一種共生關係，互相配合，也互相影響。這說明了權力的雙向性：

權力必須透過人民和政府的互動和承諾，最少也需要默許，才能建立合法性 (legitimacy)，得以穩定而有效地運作。完美的獨裁政府能夠成功，是因為有完美的順民願意配合。這正是英國牛津大學社會學教授林根 (Stein Ringen) 所著的《完美的獨裁：二十一世紀的中國》(*The Perfect Dictatorship: China in the 21st Century*，以下簡稱《完美的獨裁》，引用只註頁碼) 一書論述的重點之一。

本文希望以上述看法作為切入點，討論書中的內容如何幫助我們更了解當前中國的管治，以及它對香港的啟示。中國的獨裁制度雖然看來完美，對追求民主和開放的中國的人們來說看似絕望，但其實仍有希望。這與「半杯水滿，半杯水空」的道理相似：既然人民的主動服從和甘心配合，是完美獨裁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亦即表示人民仍然可以透過一起拒絕，共同向當權者說「不」，從而改變這個制度。

《完美的獨裁》這本不足二百頁的小書最醒目的地方，並非印上中國五星紅旗的紅色封面，而是其

中心思想和主要論點。本書正面回應了時代對中國的想像，抗衡和試圖粉碎有關「中國模式」的美好論述。充滿着追尋真相的使命感的作者透過本書要達到的主要目標，是揭開中國完美獨裁制度的真面目，以及探討這一切是如何煉成的。一石激起千重浪，本書最能引起關注的觀點之一，正是人民對完美獨裁的誕生和有效運作扮演了重要的角色，以及有着不能推卸的責任。

本書引起熱烈討論，除了與其內容及論點有關之外，它在一個適當的時刻面世也是原因之一。本書的副標題是「二十一世紀的中國」，即其焦點所在是當前的中國與它的管治模式和發展方向，而非過去的歷史。自習近平在2013年出任中國國家主席以來，不少人都想知道在他領導下的中國將會是一個怎樣的國家；這是任何關心中國發展的人士，包括已回歸中國、成為中國一部分的香港的市民，所要面對並非非常希望解答的問題。而在書中，作者嘗試透過不同章節，給予讀者一個中國最新情況的檢視和分析。由於這是一本篇幅較短的小書，作者在介紹和分析中國方面不可能長篇大論，而是希望恰到好處地把分析的焦點集中在兩個層面之上：中國的制度在現實與表面的分別，以及習近平時代與過去的時代有甚麼差別。

因此，本書的貢獻和優點，並非在於它的歷史回顧和資料整理，而是它對習近平領導下的中國的最新發展之分析和預測。本書在上述兩個層面的分析，其突破性見解使人留下深刻印象。作者的看法是：中國的制度的現實與中國官方論述

和外界對它的理解，存在天淵之別；而習近平時代與過去的管治模式，也有十分明顯的不同。

簡單來說，對於前者，作者的結論是中國存在一個名副其實的「完美的獨裁」(perfect dictatorship)制度，利用很多黑暗和恐怖的手法來達致其管治目標，而並非如外界所見(包括學術界中的某些看法)，只是用較為不民主和權力集中的溫和專制制度(soft authoritarianism)來進行管治。對於後者，作者的結論同樣使人憂慮，因為這個完美的獨裁制度，正是在習近平領導下的中國政治的寫照：使權力更為集中、推廣「習核心」等概念、鼓吹民族主義等意識形態、推動個人崇拜等手法，均與習近平之前、重視集體領導和經濟發展等務實政策的中國管治模式，存在重大差別。習近平上台前後的一切轉變，均使「完美的獨裁」更為完美，也更為獨裁。這是一種危險，在政治制度發展的角度來說，這也是一種倒退。

二 悲觀與樂觀之爭

在當代中國的研究上，特別是自上世紀70年代末鄧小平領導經濟改革開放以後，基本可以分成兩大陣營，各有不同的論述。顯然，一派對中國的發展較為樂觀，充滿希望和讚賞；而另一派則對中國的前景較為悲觀，抱有懷疑和批判的態度。一般來說，較為樂觀的一派比較着重中國在經濟發展上的成就，中國在過去幾十年，確實在經濟發展上取得有目共睹和不容置疑的驕人成果，不僅成為了「世界工

林根把分析的焦點集中在兩個層面之上：中國的制度在現實與表面的分別，以及習近平時代與過去的時代有甚麼差別。作者的結論是中國存在一個名副其實的「完美的獨裁」制度，而這正是在習近平領導下的中國政治的寫照。

「中國模式」的興起，既打破和顛覆了現代化理論下經濟發展帶來政治發展的先後次序的預期，也扭轉和突破了簡單的二分法，即不再認同發展是經濟成果與非經濟成果的二選其一，而是有一個兩者兼得的模式。

廠」，還取代日本，成為僅次於美國的世界第二大經濟體。相對來說，較悲觀的一派自然把焦點放在經濟以外的範疇，特別是中國人權及民主的發展之上。

曾幾何時，樂觀和悲觀兩種看法被視為只是發展的先後次序問題，兩者有着接軌的可能。正如民主化研究中的現代化理論指出，當一個社會的經濟發展至一定程度，將會對傳統的專制獨裁政府帶來壓力。面對這種情況，只有開放政治制度走向民主化，才能維持有效的管治。這是民主化理論大師亨廷頓 (Samuel P. Huntington) 在他的經典著作《變革社會中的政治秩序》(*Political Order in Changing Societies*) 中所提出的重要論點^①。1980年代初期，英國決定在1997年把香港的主權歸還中國，也是以中國的經濟最終會推動政治發展來安慰香港人。可是，這個經濟發展會促使國家民主化的預言並未在中國實現，1989年更發生了舉世震驚的「六四事件」。直至今時今日，中國仍未進行任何具實質意義的民主和政治改革。

本來，悲觀與樂觀兩派之爭，似乎只是觀點與角度的問題。如前所述，樂觀一派較着重中國在經濟方面的發展與成就，而悲觀一派卻聚焦於中國在經濟以外的發展，除了人權與民主等政治問題以外，也包含其他方面的發展和負面影響，例如財富分配、貧窮問題、環境的破壞。以上種種因為發展經濟而付出的代價，在經濟學上稱為發生在市場之外的界外效應 (externality)，為中國帶來龐大的社會成本。可是，所謂「中國模式」的興起，既打

破和顛覆了現代化理論下經濟發展帶來政治發展的先後次序的預期，也扭轉和突破了以上簡單的二分法，即不再認同發展是經濟成果與非經濟成果的二選其一，而是有一個兩者兼得的模式。換句話說，中國的管治及發展模式，首次被認為不只是在發展經濟上佔優，在政治和社會上也是可取的，能夠和其他先進的西方國家的模式匹敵。

「中國模式」，是相對於「美國模式」或「華盛頓共識」(Washington Consensus) 而言的概念，「中國模式」的支持者認為目前中國的發展模式，在政治、經濟和社會等方面皆比着重自由市場和民主的「美國模式」優勝。而「中國模式」的支持者已不再局限於一般市民和決策者，更包括了學者，一個突出例子是現時在中國任教的加拿大學者貝淡寧 (Daniel A. Bell)。他著有《中國模式：賢能政治與民主的局限》(*The China Model: Political Meritocracy and the Limits of Democracy*) 一書，提出中國集權和不民主的政治制度可以比民主制度更優勝，更能夠用人唯才 (meritocracy)，而不帶來民粹主義和利益團體政治，彌補了不少民主制度的缺陷和漏洞^②。

對於愈來愈多人 (包括學術界) 支持「中國模式」，這不是一個純粹的學術現象或客觀分析的結果。在「不要和成功爭論」(do not argue with success) 的定律下，正如鄧小平所說：「不管黑貓白貓，只要捉到老鼠的便是好貓」，結果和成就往往決定了人們的立場和價值。美國的國力衰退以及中國的國力增強，是導致人們看法發生轉向的其中一個關鍵因素。當中一個重

要的分水嶺是使美國經濟面臨崩潰邊緣的2008年金融海嘯，而2017年特朗普(Donald J. Trump)上台成為美國總統，以及背後所反映的民粹主義和民意兩極化，也進一步加強了外界對民主制度的懷疑，削弱人們對西方制度的支持。

三 「管控專制」下的自我監控

「中國模式」崛起時，也是民主制度處於低潮的時候。在近年各式各樣的金融和經濟危機下，加上恐怖襲擊、貧富不均、種族與難民問題等種種因素，歐美不少民主國家皆面對內憂外患，不再如童話故事般令人憧憬，而以民主制度作為解決一切問題的靈丹妙藥，亦難以使所有人信服。這時候，《完美的獨裁》一書的出版，就像平地一聲雷，使相關制度的討論和探索可以更為平衡。現實往往不會傾向任何極端，每個制度均有一些優勢，但也有鮮為人知的黑暗面。因此，即使你不認同《完美的獨裁》一書中的論點，但無可否認，它十分成功地拓闊了讀者的思考空間，能夠抗衡有關「中國模式」的一面倒的論述。

在林根眼中，「中國模式」是一個外表風光，內裏黑暗，表裏不一的制度，絕非一個完美的另類選擇。簡單來說，林根理解和見到的「中國模式」，與官方一般論述不同，甚至剛剛相反。例如，他認為中國的真實制度並非如貝淡寧在《中國模式》一書中所指，是由一批透過用人唯才、非選舉的制度所產

生的精英，大公無私地為人民服務。林根指出這只是假象，是中國政府用排山倒海的宣傳所製造的面具和外衣。在骨子裏，中國目前的制度是為保障當權者而設的，在思想、價值和行為上追求絕對控制，基本上不容許公共領域或私人空間存在，是一個史無前例的完美獨裁制度。

由於中國獨裁制度的獨特性以及對人民實施空前的監控，林根認為根本沒有任何現成的概念和字眼可以適當地反映中國的真實制度，因而需要自行創立一個全新的概念。林根認為單用「極權主義」(totalitarianism)或「獨裁」(dictatorship)等字眼來形容當今的中國，雖然尚算正確，但卻過於粗糙和籠統，未能精確地捕捉和描述中國政治制度的神髓；也指出用「專制」(autocracy)等字眼去形容中國體制太過溫和。所以，面對中國的特殊情況，他創造了「管控專制」(controlocracy)一詞(頁138、143)。

作為一個「管控專制」的國家，中國成功的地方並非只在於它甚麼也能控制，一切都要在政府的掌控或默許下進行，而是在於要達到「管控專制」的手段，並不只靠暴力和高壓，還要令人民自覺控制自己的所思所想。也就是說，中國政府成功地把外在和強制的監控提升至更高的層次和境界，成為一種內化的自我監控：人民不需被命令不要去做某些事情，便會自動自覺地自我審查，不會去做一些「不應該做」的事。這令人產生中國「沒有那麼獨裁」的錯覺——起碼在人民心中，便有這種自我安慰和自我催眠的感覺。

林根認為單用「極權主義」或「獨裁」等字眼來形容當今的中國，雖然尚算正確，但卻過於粗糙和籠統；用「專制」等字眼去形容中國體制太過溫和。所以，他創造了「管控專制」一詞。

因此，林根稱中國為「完美的獨裁」的典範，也以此作為書名。這個獨裁「完美」的地方，正在於它有「完美順民」，自願地去接受和配合它的管治，不需要長期透過武力鎮壓來支撐其政權及維持政局穩定；在大大減省管治成本之餘，也有助增強政權的合法性，鞏固它的長期管治能力。

本書的啟發之處，除了在於揭開中國政府能長期維持它的獨裁管治之謎外，還清晰地指出了權力的雙向性，這一點正正設合法國哲學大師福柯 (Michel Foucault) 對權力的分析：權力不但無處不在，而且涉及一個有權者與無權者雙方接受的界定過程^③。同樣地，在中國，監控無處不在，涉及政治及其以外的所有層面，並被人民廣泛和自願地接受，習以為常，成為生活的一部分。如福柯所言，一個權力關係能夠長期維持並有效運作，不可能單靠有權者從上而下的施壓，也要依賴授權者的默許和接受這種權力關係的存在。他們放棄掙扎和反抗，甚至變本加厲地主動配合，使制度的運作變得流暢和完美，情況就如林根所描繪的中國一樣。

四 中國轉弱的警號

根據本書的分析，中國之所以出現「完美的獨裁」或「管控專制」，除了有賴於監控科技的日新月異，特別是監控互聯網技術的進步外，也是為勢所迫。近年中國的經濟增長下滑，導致習近平領導下的中國不得不在管治模式上轉型，以維持它的獨裁制度。

在分析中國的政治制度時，林根曾引用著名德國政治思想家阿倫特 (Hannah Adrent) 的《極權主義的起源》(*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一書^④。在書中，她指出了「獨裁」與「極權」的分別：極權政府固然是獨裁，但比獨裁政府更甚的是，極權政府不容許私人空間的存在。亦即是說，極權政府的權力觸鬚延伸至人民生活的每一個層面、任何一個細節；只要極權政府喜歡或覺得有需要，一切的事物也可以監管、過問，甚至封殺。在這一制度下，人民基本上沒有任何真正屬於自己的權利，一切的權力也歸於政府，並且不需要面對任何制約 (頁 139)。

在進一步的闡述下，阿倫特歸納了極權政府的四個特色：第一，極權管治要靠恐怖的手段作為後盾；第二，極權管治滲透至任何私人領域，以及人與人之間的聯繫和交往層面，包括家庭事務甚至是思考模式；第三，極權政府的管治必須依靠一個龐大和非人化的官僚系統來執行；第四，極權政府必須依靠一套意識形態，來合理化和支撐其管治。有趣之處是，她並不認為中國符合以上全部四個標準，可以成為一個極權國家。理由很簡單：因為中國面積太大，內部的不同地區也存在着很大的差異。可是正如林根在書中所說，在今天，現實的中國必定給予阿倫特一個莫大的「驚喜」，因為它成功地成為了一個不折不扣地符合她所提出的四個條件的極權國家，而且是一個完美的典範 (頁 139-43)。

在林根的眼中，中國的政權很明顯是要依靠恐怖的手段來維持管

中國獨裁「完美」的地方，正在於它有「完美順民」，自願地去接受和配合它的管治，不需要長期透過武力鎮壓來支撐其政權及維持政局穩定；在大大減省管治成本之餘，也有助增強政權的合法性，鞏固它的長期管治能力。

治，例如每年均有不少只是根據憲法來爭取自己應有權益的維權人士被關進監牢去。至於中國政府有權干預人民生活的每一個細節，包括電視及電影的內容，以及人民在互聯網和社交媒體的談話內容，事實也是明顯不過（頁105-109）。單純地以言入罪，在中國已非甚麼新鮮的事情，而最近在北京出現的任意強行移除「低端人口」的政策，也是典型的極權政府擁有無上和不容挑戰的權威的縮影。用意識形態主導管治的做法，在習近平時代更趨明顯；監控言論的最終目的之一，是為了統一思想。真正使阿倫特對中國的判斷和預言出錯的原因，在於第三個條件。在她的年代，未能看到互聯網等尖端資訊科技的出現，想像不到中國如何在科技的進步下成功建立一個有能力監控全國的龐大官僚架構，使「維穩」成為了國家的重大產業（頁143-44）。

值得注意的是，根據林根的分析，中國走向「完美的獨裁」之路，所反映的並非中國愈來愈強大，相反地和尷尬地，這其實是中國由強轉弱、由盛轉衰，迫不得已採取的應變措施。林根指出，中國的經濟增長已大不如前，雖然每年仍錄得增長，但增速早已放慢，由以往有過的兩位數字增長下滑至近年只有單位數字的增幅（頁136）。在經濟形勢轉差的情況下，中國政府再難沿用自鄧小平經濟改革開放以來的策略，透過分享經濟成果來爭取和收買民心。與此同時，由於不需要全力催谷經濟，中國政府也沒有必要再堅持「實用主義」的政策。

在經濟放緩下，經濟奇迹不再——不只是經濟每隔幾年便翻

一番的好景不再，還因為地方債務和樓市泡沫等種種問題的困擾，中國經濟存在不少潛在危機和風險。在如此形勢下，中國政府決定改變其管治策略，用意識形態取代經濟成就，作為管治的手段和工具。在這個大轉向下，近年中國政府不斷強調「政治正確」的思維，鼓吹對領導人的個人崇拜、民族主義及愛國精神等。林根警告說，這個依靠意識形態來管治的新模式，無論是對中國自己，還是對世界，特別是周邊的鄰國來說也是相當危險的。因為當理性的決策換上了不理智和瘋狂的意識形態，和平的國際秩序碰上了仇外及高漲的民族主義情緒的時候，隨時會帶來另一場文化大革命以及更多的軍事衝突（頁169-72）。

五 擁有說「不」的選項

在「完美的獨裁」下的中國現況，是灰暗和唏噓的，但這不代表前路一定是個完全看不見轉變的可能困局。轉變的希望，正源於分析的理論本身：既然完美的獨裁政府本身需要順民的完美配合，孤掌難鳴，只要人民願意說「不」，明白自己擁有說「不」的選項，就是邁向轉變的第一步。在這一點上，雖然林根引用了阿倫特的《極權主義的起源》一書，但卻忽略了她另一本更震撼、與他對完美獨裁政府的分析更加息息相關的著作，這就是《艾希曼在耶路撒冷：一份關於平庸的邪惡的報告》（*Eichmann in Jerusalem: A Report on the Banality of Evil*）^⑤。

中國走向「完美的獨裁」之路，所反映的並非中國愈來愈強大，相反，這是中國由強轉弱、由盛轉衰，迫不得已採取的應變措施。中國經濟奇迹不再，政府決定改變其管治策略，用意識形態取代經濟成就，作為管治的手段和工具。

既然完美的獨裁政府本身需要順民的完美配合，只要人民願意說「不」，明白自己擁有說「不」的選項，就是邁向轉變的第一步。只要小人物不忽視日常生活中可以產生的巨大作用，選擇「抗命」，便是在「完美的獨裁」制度下打破缺口的一个關鍵。

該書是阿倫特在研究和追訪第二次世界大戰納粹德國主要戰犯——負責執行希特勒(Adolf Hitler)的邪惡殺人命令的艾希曼(Adolf Eichmann)的審訊後，得到重大啟發而寫成的著作。她在書中的重要發現是，和很多人的一般想法完全相反，極端邪惡的行為並非由狂熱或心態不正常的人所犯，而往往是由心理完全正常的普通人、日常生活中的平庸的人所作，這正是「平庸的邪惡」的含意。用她的說法，就是因為每個人都只是視自己為平凡人和小人物，一方面忽視自己的力量，逃避自己的責任，不去思考自己行為的後果、意義和影響，用「盡忠職守」和「執行命令」作為逃避的藉口和擋箭牌；另一方面輕視生活和工作上的簡單行為的重要性。結果，平庸的人成了獨裁政府的同謀，而生活中的每一個行為，在日積月累下也可能影響深遠。平庸的人，就是這樣犯下彌天大罪。

即使有着站在幕前、永遠看似在呼風喚雨的風雲人物，歷史大事往往也是透過無數日常生活中不見經傳的小人物的自動配合才得以完成。只要這些小人物不去「認命」，不忽視他們在日常生活中可以產生的巨大作用，而選擇「抗命」，便是在「完美的獨裁」制度下打破缺口的一个關鍵。當然，這裏所指的「抗命」，並非是在武力上和獨裁政府抗衡，這只是以卵擊石。在獨裁政府的權力滲透到人民生活中每一個環節的時候，有效抗衡的方式是在不同的環節捍衛自己的自由，使屬於獨裁政府的空間和領域逐步縮小，屬於市民和公民社會的公共空間和領域日益擴大。

想知道如何能夠抗衡「完美的獨裁」，把「平庸的邪惡」轉化成積極的善良，看完《完美的獨裁》後，必定要看由美國耶魯大學歷史系教授斯奈德(Timothy Snyder)所著的《論暴政：二十世紀的二十個教訓》(*On Tyranny: Twenty Lessons from the Twentieth Century*)一書^⑥。斯奈德寫作這本書的目的是希望振奮人心，提出二十個方式來為平庸的人充權，清楚地說明每個人可以在生活上如何轉變，以克服暴政或防止它的出現。在二十個抗衡極權暴政的方式當中排行首位、亦是最重要的方式，就是「不要預先服從」(do not obey in advance)，這是針對「完美順民」太聽話的死穴。它使人民明白在很多生活的環節和細節上，仍然存有說「不」的選項，不需要事事預先服從，無時無刻也在自我監控、自我審查，最終跌入了阿倫特所說的「平庸的邪惡」的相同陷阱，受害人不是他人，而是自己——名副其實的自作自受。

六 由中國到香港， 從生活到善治

由於香港已經回歸中國，而「一國兩制」對香港的保障，亦在多次的人大釋法和中央不斷介入香港事務的情況下受到削弱，筆者認為《完美的獨裁》所提出的問題與香港有密切關係；同樣地，在《論暴政》中提及的應變方式，也可以套用在香港之上。香港和中國的不同之處，是中國需要削弱獨裁的完美度，而香港則要防止獨裁的降臨。

在香港，當新一屆特區政府不願意作政治改革，由上而下的改革遙遙無期之時，正是時候思考由下而上的改革方向，以期建立更多的公共領域和自由空間。在這個方向上，只有把改革結合政策與日常生活，才能得到市民最大的支持和共鳴，使運動有靈魂、活力和生命力，變得自發和可持續。近年香港政治持續升溫，但焦點往往集中在政制發展上，很容易使人忘掉很多民生政策其實和政治密不可分。它們看似微不足道，但並不代表它們不重要，可以隨便被輕視、任意被遺忘。

在沒有進一步的民主化下，要鞏固已有的民主、防範獨裁的管治模式，就必須讓市民在各種政策範疇，如房屋、社區規劃、交通和食物安全等方面，看見政治的含意，從而為喚醒公民意識、推動制度改革提供機會。這樣可以使市民認識到，即使他們以為和政治不相干的政策，內裏也和政治骨肉相連，是捍衛民間自治、抗衡獨裁的重要陣地；即使他們願意退一步，希望當順民來換取生活上的安逸，但無孔不入的極權政府仍會追隨而至，威脅人們生活的各個環節。

把政治和善治 (good governance) 生活化，對防止獨裁有不少作用。首先，政治議題更「貼身」和生活化，既能減低市民對政治的抗拒，更能引起一些常常感到「政治與我何干」的市民的關注，使他們看到政治生活化和日常化的一面。其次，由於生活的多元化層面容易引起廣泛市民的共鳴和關注，有助團結民間，建立共識，抗拒獨裁。再者，民生政策是相對容易爭取改善

空間的「戰場」，對公民社會開展合作經驗及奪取一些「小勝利」(small wins)，從而加強與當權者角力的信心及士氣、減低現時政治低氣壓下的無力感，會有很大的作用。

《完美的獨裁》一書給人們的最大教訓，是說明孤掌難鳴，好人的沉默是完美獨裁的最大幫兇，獨裁政府的成功需要有順民配合。政治始於生活，也歸於生活，面對獨裁政府的步步進逼，生活的每個環節也是戰場，每個主動順服的人也是共謀和幫兇。因此，追求自由和民主的人，必須學會珍惜和爭取在生活上不受政府干預的公共領域和私人空間。

在沒有進一步的民主化下，要鞏固已有的民主、防範獨裁的管治模式，就必須讓市民在各種政策範疇，看見政治的含意，從而為喚醒公民意識、推動制度改革提供機會。這是捍衛民間自治、抗衡獨裁的重要陣地。

註釋

① Samuel P. Huntington, *Political Order in Changing Societies*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8).

② Daniel A. Bell, *The China Model: Political Meritocracy and the Limits of Democrac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5).

③ Michel Foucault, "The Subject and Power", *Critical Inquiry* 8, no. 4 (1982): 777-95.

④ Hannah Arendt, *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1973).

⑤ Hannah Arendt, *Eichmann in Jerusalem: A Report on the Banality of Evil* (New York: Penguin, 1994).

⑥ Timothy Snyder, *On Tyranny: Twenty Lessons from the Twentieth Century* (New York: Tim Duggan Books, 2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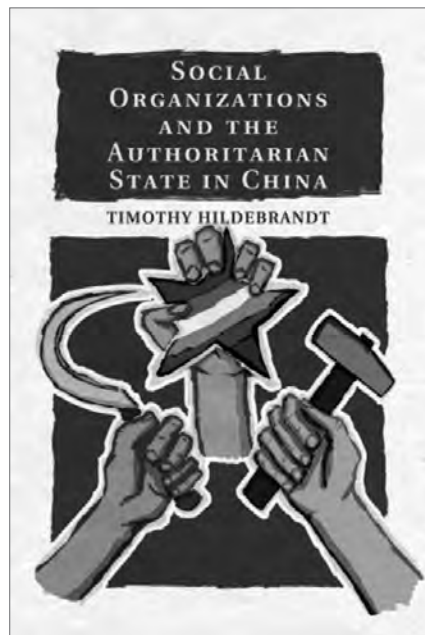
黃偉豪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公共政策研究中心副主任

社會組織與中國政權的韌性

——評 Timothy Hildebrandt, *Social Organizations and the Authoritarian State in China*

● 鄧燕華

近年來，社會組織在中國迅猛發展，不但數量激增，且涉及領域日廣。中國社會組織的生存狀況究竟如何？社會組織的發展及其行動是挑戰了中國統治秩序，還是增強了威權的韌性？何天文的《社會組織與中國的威權國家》一書，致力於回答這些問題。



Timothy Hildebrandt, *Social Organizations and the Authoritarian State in China*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5).

近年來，社會組織在中國迅猛發展，不但數量激增^①，且涉及領域日廣。特別是在官方購買社會服務的做法得到推廣後，公民組織似乎獲得了更多的發展機會，並日益成為政府的得力助手，充當着國家與社會間的橋樑。在這一背景下，中國社會組織的生存狀況究竟如何？組織領導者怎樣調整策略以抓住當前的各種機會？他們所做的策略性適應對單個組織和整個公民社會的發展有何影響？社會組織的發展及其行動是挑戰了中國統治秩序，還是增強了威權的韌性^②？中國政治學研究者何天文 (Timothy Hildebrandt) 所著的《社會組織與中國的威權國家》(*Social Organizations and the Authoritarian State in China*，引用只註頁碼) 一書致力於回答這些問題。

這一專著共有八章。作者使用了定性與定量的研究方法，一方面訪談了北京、雲南、四川和河南四地的社會組織工作人員，另一方面在網上開展了問卷調查。通過這些材料，研究了環保、艾滋病(HIV/AIDS)和同性戀三個領域的社會組織^③。作者繼承統合主義(corporatism)流派的優勢，借用政治機會結構(political opportunity structure)理論的視角，提出了理解國家—社會關係的新框架。通過扎實的田野調查，作者生動地描述了中國社會組織的生存狀況，給讀者提供新鮮的發現，並探討一些現象背後的制度邏輯。接下來，筆者將介紹這一專著的主要內容，並對其間的不足之處略作批評。

一 理解國家—社會關係的框架

研究中國國家—社會關係的文獻，大致可以分為公民社會與統合主義兩種理論視角。長期以來，社會組織作為公民社會的重要組成部分，被賦予了浪漫的想像和道德的價值。前一流派的學者認為，公民社會代表了民間力量，相對國家而獨立存在，可以推動政治變革甚至改朝換代。何天文認為，公民社會的視角雖然可以很好地解釋社會變革，但不能勝任於有關現狀得以維持的研究。相比之下，他認為統合主義是更適切的框架。該理論關注自上而下的垂直結構，強調國家對社會的控制，揭示了國家吸納社會力量以增強體制適應的路徑。但

是，統合主義分析框架過於靜態，低估了個體和組織的能動性，也忽略了組織間的差異。作為大一統的理論模型，統合主義沒有充分分解國家(disaggregate the state)，因而不能解釋國家—社會關係因地域和議題的不同而有所變化。另外，這一框架還忽略了統合整體中的分裂與競爭(頁7-9)。

為了保留統合主義的解釋力，同時彌補它的不足，何天文提出了一個名曰「社會取向、層級分化的統合主義」(society-sensitive, disaggregated corporatism)的理論模型(頁11-12)。他指出這一模型是個折衷的框架：它強調國家與社會既有制度的價值，但同時分解國家以更好地分析地區不同層級的政府及其利益。更重要的是，這一理論框架特別關注相關制度安排中的社會行動者，而這正是統合主義向來所忽略的。為了充實這一理論框架，何天文借用了政治機會結構理論^④。他認為，雖然政治機會結構理論也強調結構性的制約，但它同時注重行動者在機會結構中的感知力和能動性。只有那些被社會行動者很好地利用了的機會，才能成為真正的機會^⑤。換言之，政治機會也是行動者所創造的。所以在研究中，何天文特別注重社會組織的領導者對機會的感知，尤其關注他們如何通過策略性的調試，以捕捉有限的政治與經濟機會。他認為政治機會結構理論中含有的理性化視角，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彌補統合主義過份靜態和不講能動的弊病。

但是，政治機會結構理論也備受批評，特別是這一概念不斷膨

何天文特別注重社會組織的領導者對機會的感知，尤其關注他們如何通過策略性的調試，以捕捉有限的政治與經濟機會。他認為政治機會結構理論中含有的理性化視角，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彌補統合主義過份靜態和不講能動的弊病。

中國社會組織面對獨特的機會結構。在政治、經濟與個人這三個面向的機會中，政治機會與經濟機會經常交織在一起，而個人機會則是組織領導者用以捕捉前兩類機會的重要憑藉。

脹，涵蓋了形形色色的具體機會。該理論被批評為循環論證、過於瑣屑、欠缺解釋力，甚至有可能是完全錯誤的^⑥。但何天文認為，通過系統化的界定和分解的策略，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解決這個問題。他把機會結構分為政治機會、經濟機會和個人機會三類，並分解國家，關注不同層級政府之間的分裂，注重地域和議題的分化影響。同時，他認為機會未必都是結構性的，因此引入「個人機會」(personal opportunities) 這個概念，以分析社會組織的領導者與政府官員所維持的私人關係如何影響組織的生存與發展。他認為個人機會這一概念可以分解社會 (disaggregate the society)，從而展示社會組織嵌入國家的程度及其後果 (頁 12)。

二 機會結構：政治、經濟與個人面向

何天文認為，中國社會組織面對獨特的機會結構。在政治、經濟與個人這三個面向的機會中，政治機會與經濟機會經常交織在一起，而個人機會則是組織領導者用以捕捉前兩類機會的重要憑藉。換言之，三種機會互相滲透，互為構成。以下將按照本書各章次序，簡述全書觀點。

首先看政治機會。在第二、三章中，作者所謂的政治機會，不是指整個國家系統崩潰所產生的大機會，而是「機會之窗」(policy window)，是國家為了自身生存而塑造的機會，具體由三部分構成。

第一個組成部分與需求有關，中國經濟的快速發展導致社會問題叢生，國家疲於應對，因而需要社會組織的協助。另一方面，經濟發展也為一些群體提供了聚合的機會，有助於邊緣人群建立具認同感的社區 (如同性戀群體)。

政治機會的第二個組成部分是由情境因素決定的，主要包括政策創新、政治分權 (decentralization) 和幹部考核三方面。政策創新方面，中國政府實行「小國家，大社會」改革，開始向社會組織購買原本由國家提供的服務，這些政策規定和創新做法為社會組織提供了生存空間。第二個情境因素是政治分權，中央在下放權力之時，也將社會責任轉移給地方政府，但往往沒有提供足額資助，致使那些缺乏資金、技術和意願的地方政府需要社會組織提供服務。但是，地方政府有着獨立於中央的利益，在權力下放和賦權的同時，也助長了地方保護主義，從而減少社會組織發展的機會。作為情境因素，幹部管理責任制是第三個關鍵。這一制度賦予經濟發展更高的責任權重，對地方官員而言，國內生產總值 (GDP) 增長才是硬目標，所以當執行中央的政策會影響地方經濟發展進而阻礙幹部晉升時，地方官員會抵制相應的政策，從而直接壓縮社會組織的行動空間。

政治機會的最後一個組成部分是國家對社會組織的管理制度，其中最重要的是 1988 年國務院通過的《社會團體登記管理條例》。該條例充分展示了統合主義的特色，規定登記的社會團體不能有分支機

構，同一地域內不能登記兩個業務範圍相同或相似的組織。此外，社會組織必須有業務主管部門才能登記^⑦。這些規定對社會組織的發展構成了極大的限制。

總體觀之，何天文認為由這三部分組成的政治機會結構樣態，部分是設計 (by design) 的產物，但更主要是偶然而成 (by accident) 的結果 (頁 37)。

其次看經濟機會。在第五章，作者指出，社會組織的經濟機會也會隨地域和議題的不同而變化。從地域上看，發達的東部地區為社會組織提供了更多的經濟機會；西部地區因貧困或存在諸多問題而得到更多外部資助，社會組織的經濟機會在多寡上次之；中部地區反而成為社會組織經濟機會最少的區域，因為該地區一方面不如東部經濟發達，另一方面又缺少西部地區所享有的外部資助。

從資金來源上看，中國社會組織的資助主要來自國外。在何天文所調查的組織中，六成以上接受過海外基金會的資助。就議題而言，與艾滋病防疫有關的社會團體因有全球抗艾滋病、結核和瘧疾基金 (Global Fund to Fight AIDS, Tuberculosis, and Malaria) 等國際組織的資助，擁有更多的經濟機會；這些組織除了艾滋病團體外，還包括男同性戀群體。相比之下，環保組織今非昔比，不再享受豐厚的海外資助；女同性戀群體的資金來源更是有限，它們往往需要依靠成員的會費才能得以維持。在防艾領域，因有外資湧入，所以很多社會

組織是在金錢驅動下成立的。這些組織的領導者追逐着財源，急於取悅「金主」，最後往往偏離了組織的核心目標。例如，在獲得資金後，防艾組織通常採取簡單低耗的工作方法，將最容易接近的群體作為工作對象，而不是採取有系統的應對策略，幫助已經或容易感染的群體。與此同時，由於在同一議題上存在過多目標雷同的群體，因此在申請資金時，社會組織之間激烈地競爭，但彼此又極少互動；大多 NGO 報告指出，每年與朋輩組織交往一次，而這還可能是資助它們的基金會要求的結果。不難想像，高競爭與低互動並存的狀態，不利於公民社會的發展。

另外，社會組織雖然可能申請到巨額資助，但這些資金一般必須專款專用，不能應用於員工薪酬及其他日常開支。因此，與「富項目」相伴的，往往是窮組織和弱機構。更嚴重的是，像艾滋病和同性戀群體這些比較年輕的組織，大部分依賴單一的資金來源。若失去一個主要的資助者，組織將難以維繫。

在第六章，何天文指出，政治機會與經濟機會有如孿生，彼此交織，互相滲透。面對公共領域中的經濟機會，地方政府往往像經濟行動者一樣：參與其中，以求分利。特別是在一些國際基金的資助分配中，政府部門常作為協調者並成為第一級承資方，然後由其分配資金給社會組織和其他團體。這種資金分配方式雖然有利於地方政府對社會組織採取更開明的態度，但在何天文看來，消極作用是主要的。一

在一些國際基金的資助分配中，政府部門常作為協調者並由其分配資金給社會組織。這種資金分配模式在客觀上使地方政府傾向讓社會組織不註冊，因為一旦註冊，NGO 就可以成為獨立的主體，得以募集資金，變成政府承資部門的競爭對手。

策略性自控組織為了獲得生存空間和發展機會，策略性地調整目標與行動，以迎合國家的需求，同時大致實現組織目標，因此與國家形成了相互依存(codependent)的關係。

方面，因為政府有權決定哪些組織可以獲得資助，所以同時也獲得了更好地控制社會組織的工具；另一方面，這種資金分配模式在客觀上使地方政府傾向讓社會組織不註冊，因為一旦註冊，NGO就可以成為獨立的主體，得以募集資金，從而變成政府承資部門的競爭對手。另外，政府主持海外基金分配，往往導致資金流失，一些官員從中取利。

經濟機會與政治機會的交織還存在地域性的差別。比如，當其他省份的防艾組織和男同性戀群體享受巨額資助時，河南省相關組織的經濟機會卻未明顯增多。地方政府認為過度歡迎這類資助，將會得不償失。他們擔心過多捲入防艾工作會使外界將本省污名化，進而影響經濟發展和官員晉升。

最後看個人機會。正如有些學者指出，機會結構應該包括文化層面的現象^⑧，在第七章，何天文把中國社會注重關係的傳統(或稱「文化特色」)納入機會結構中。他指出，幾乎所有的社會組織，不分議題、地域、組織規模和成長階段，都需要與政府官員搞好關係。所以，組織要有生存空間，要抓住有限的政治與經濟機會，就必須及時在政府中找到庇護人。這種非正式關係極為重要：對那些沒有註冊的社會組織而言，庇護關係是它們少受干擾的保證；對所有組織者來說，政府中的庇護者可以幫助他們判斷並抓住不斷變化的政策機遇。作者認為，中國大多數社會組織都只是與為數不多的官員建立關係(即

深度嵌入，deep embeddedness)，而沒有同政府機構和多個政府官員建立制度性的關聯(即淺度嵌入，shallow embeddedness)。過度依賴一個或少數幾個私人關係的深度嵌入狀態，使組織面對太多不確定，從而令其十分脆弱。

三 自控的組織：適應與嵌入

何天文將社會組織分為三類：被收編的(co-opted)、策略性自控的(strategically self-limiting)和反抗的(oppositional)(頁13)。官辦NGO可歸入第一類，而像法輪功及其他激進組織則屬第三類。作者在書中主要探討的是第二類NGO，即策略性自控組織。它們為了獲得生存空間和發展機會，策略性地調整目標與行動，以迎合國家的需求，同時大致實現組織目標。因此，這類組織與國家形成了相互依存(codependent)的關係(頁15)。作者強調，這三類組織之間可以相互轉化；一個組織所屬的具體類型會因時空而變，也會隨組織者對議題的框釋(framing)而異。

中國的社會組織往往將威權國家視為既定事實，接受政府給定的遊戲規則，主動調試，積極參與。從是否決定註冊來看，社會組織並不像一般所認為的那樣，都想在民政部門獲得註冊。雖然註冊後社會組織可以募集資金，合法地行動，也對長期發展有利，但這種合法性在有些組織看來並非必要，也未必

是好事。雖然中央政府偏好社會組織註冊登記，但地方政府有時會容忍甚至鼓勵群體不註冊，從而更好地操控或利用它們。當地方政府偏好一些社會組織不註冊時，這些群體通常為了抓住當前的經濟機會而言聽計從（頁 61-72）。

同時，社會組織為了獲得政府的信任，表明它們不是壟斷權力的威脅，會盡力保持組織的透明度，採取的策略包括經常與政府部門互動、拜訪相關官員，甚至自願定時向公安機關匯報。它們也會利用自己的網站，公布組織的行動，以知會公眾，並讓政府放心。要跟政府搞好關係，社會組織必須保持非對抗的姿態，即不開展可能遭致國家負面回應的行動。組織領導者通常認為，與政府對抗是組織不成熟、不現實的表現，所以組織者會採取種種策略，盡量保持低姿態。這些策略包括：不尋求過快的政策與社會變遷、利用現有法律而不是主張新立法規、與政府部門商討而不是叫囂、針對個體而不是整個機構、不公開批評、不非法獲取資料、不使用政府忌諱的議題框架（頁 61-89）。

為了獲得政府的信任，社會組織還必須盡量減少與其他 NGO 互動，以免政府擔心它們之間形成廣泛的聯盟。值得一提的是，社會組織者會主動遠離那些曾經與政府對抗的 NGO，以防自己的組織被「污染」。此外，要與政府搞好關係，還必須充分考慮地方政府的面子：對它們不加批評，尤其不在西方媒體上表達不滿；要把工作上的成就

歸功於政府的支持，而獨自承擔項目失敗的後果。總之，作為服務提供者，社會組織必須為政府工作，而不是反其道而行之（頁 78-92）。

正如前面提到的，個人機會至關重要，是組織能否抓住政治與經濟機會的關鍵，所以組織領導者非常重視與相關政府部門中的官員建立並維持良好的私人關係。這些組織經常聘請曾在政府部門工作過的人員，並利用他們的舊有關係與現任政府官員建立聯繫。一旦找對了人，組織領導者會通過宴請、送禮和考察旅遊等方式間接賄賂目標官員，並時時小心謹慎，溫和處之。一旦現有關係因幹部調動、退休、被開除等原因而中斷，社會組織又會致力於發展新的庇護關係（頁 150-54）。

四 國家威權韌性的增強

通過適應與嵌入，很多社會組織者利用個人機會，抓住了政治與經濟機會，取得了一定的成績。然而，當下的成功難以保證組織的長期發展。事實上，何天文給我們描繪了一幅灰色的未來圖景。他認為中國社會組織的發展不能推動政治改革，反而會加強威權國家的韌性。同時，社會組織為當下生存所採取的種種調試，不利於它們的長遠發展，甚至無法保證當前的生存。

為了適應各種機會結構，社會組織付出了高額的代價。首先，社會組織難以制度化。現有機會結構

個人機會是組織能否抓住政治與經濟機會的關鍵，所以組織領導者非常重視與相關政府部門中的官員建立並維持良好的私人關係。這些組織經常聘請曾在政府部門工作過的人員，並利用他們的舊有關係與現任政府官員建立聯繫。

對國家而言，作為服務提供者的社會組織愈是有所發展，愈能提高當前政權的合法性，進而增強威權的韌性。社會組織為了取悅政府官員，以獲得並擴大生存空間，通常將成功果實送給政府，而將失敗後果留給自己。

使部分草根組織沒有動力在民政部門註冊，從而成為公開合法的機構。此外，幾乎大部分社會組織都是依靠與個別政府官員建立的私人關係謀生存、求發展，而不是積極與政府部門建立制度性的聯繫。其次，社會組織為抓住有限的經濟機會，申請的項目經常與它們關心的核心議題無關，因而往往偏離了組織的目標。還有其他一些情況，如從事盈利性活動和迫不得已註冊成企業，都有可能使社會組織失去方向，甚至遠離公益領域。再者，社會組織為了獲得政府的信任，減少與其他社會組織互動，遠離、隔絕那些有對抗行為的社會組織，這些做法不利於社會組織之間形成團結與合作，阻礙了整個公民社會的發展（頁163-66）。

對國家而言，作為服務提供者的社會組織愈是有所發展，愈能提高當前政權的合法性，進而增強威權的韌性。首先，社會組織提供了一些國家（特別是基層政府）沒有能力或沒有意願提供的社會服務，但這些組織只是協助解決問題，為政府分憂，而不是意在取代政府。其次，社會組織為了取悅政府官員，以獲得並擴大生存空間，通常將成功果實送給政府，而將失敗後果留給自己。它們的這一適應策略，有助於改善政府的形象，使之看來積極回應了社會問題，同時免遭因項目失敗而引來的批評。最後，讓一些沒有威脅的、易於控制的社會組織參與社會治理，事實上具有安全閥的功能，釋放了一些久被壓抑的社會怨恨（頁166-69）。

社會組織的存在客觀上有利於增強中國威權政體的韌性，同時這些組織的領導者不能也不願推動政治變革。首先，這是因為他們當前面臨的機會結構不允許他們倡導根本性的改革。這些組織如果說曾經獲得些許成功，也在很大程度上是因為深深嵌入國家，與某些政府官員保持了良好的關係。其次，這些組織者作為理性的行動者，在各種成本計算後往往選擇接受現有的制度，而不是走一條可能遭受鎮壓的道路。也就是說，社會組織領導者一般是在體制內行動，而不是反對體制（頁168-69）。

五 評價

總體觀之，《社會組織與中國的威權國家》是一部比較扎實的學術著作，在一定程度上深化了國家—社會關係的研究。該書對統合主義框架有所推進，更細緻地分解了國家，探討不同層級政府的利益與行動，並分析同一政府在不同議題情境下的立場與回應。作者用機會結構理論統攝全書，並引入「個人機會」的概念，以揭示人際關係對社會組織發展的影響。該概念有一定的解釋力，符合中國人注重人情關係的文化背景。此外，在判斷國家—社會關係變化的趨勢時，何天文沒有像何佩生那樣樂觀地主張嵌入性的行動（embedded activism）最終可以推動政治變革^⑤，而是認為社會組織的適應行為會意外地增強國家的威權韌性。他總結

出的相互依存的國家與社會關係，同安子杰(Anthony J. Spires)觀察到的「權宜共生」(contingent symbiosis)現象^⑩，以及趙娜(Jessica C. Teets)描述的「協商威權主義」(consultative authoritarianism)^⑪有異曲同工之處。

但是，書中存在一些明顯的不足。首先，從訪談對象來看，作者雖然考慮了議題和地域的差異，訪談了分布在北京、雲南、四川和河南等地的社會組織領導者，但他過於關注「社會」的一面，而忽視了「國家」的一方，幾乎沒有訪談代表政府的各級官員。

其次，從研究方法上看，本書採取了訪談法和問卷調查法，作者與很多防艾組織和男同性戀群體的相關人員進行訪談，但因為過度關注這兩個群體而誇大了它們在社會組織中的代表性。比如，在有關經濟機會的第五、六章，何天文基本上只是在講述這兩個群體的情況，而沒有充分關注環保NGO等相對成熟的社會組織。雖然環保組織不像昔日那樣享有豐裕的外國資助，但事實上它們愈來愈得到國內基金會的支持^⑫。至於定量研究，作者很清楚地意識到，他在網上所開展的問卷調查存在明顯的自我選擇(self-selection)問題(頁182)，因此，書中基於統計分析所得出的結論，有待進一步檢驗。

再者，雖然何天文指出其著作主要研究成功適應了當前機會結構的社會組織，但在推斷中國公民社會的未來時卻顯得十分悲觀。他不但認為很多社會組織難以長存，而且推測整個公民社會的力量終將式

微。筆者認為這個推論不夠扎實，理由如下：第一，作者只選取「成功」的、自控的組織，固然會忽略一些在官方看來「不和諧」但作者卻認為代表了公民社會精神的群體。案例選擇上的偏差，在一定程度上導致了作者的悲觀論斷。第二，作者過度誇大了社會組織在發展過程中存在的問題。比如在探討經濟機會時，着重分析了國際防艾基金如何導致社會組織之間互相競爭並走向分裂。但正如作者提到的，環保組織也曾經歷了同樣的「資源詛咒」，只是隨着議題熱度的消退和組織存續時間的加長，環保組織的發展逐漸走向了理性。因此，我們不能過度誇大新型社會組織在發展過程中出現的問題的長期影響。

當然，這並不意味着公民社會的前景是樂觀的。中國政府近年出台的一些規定，給NGO的發展帶來了新的挑戰。2016年4月29日，《境外非政府組織境內活動管理法》正式頒布，並於2017年1月1日生效。此法雖然意在規範境外NGO在華活動，但實際上將會削減甚至切斷國內很多社會組織的經濟來源。何天文在其著作中探討的經濟機會，多為國際基金會提供。那麼這一管理法實施後，國內社會組織的經濟機會發生了甚麼變化？這將成為新的研究課題。另外，還有一項政策也可能影響中國社會組織的走向，即2016年8月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印發的〈關於改革社會組織管理制度促進社會組織健康有序發展的意見〉，其中提出

何天文認為很多社會組織難以長存，而且推測整個公民社會的力量終將式微。案例選擇上的偏差，在一定程度上導致了作者的悲觀論斷。此外，作者過度誇大了社會組織在發展過程中存在的問題。

要「按照應建盡建的原則，加大社會組織黨組織組建力度，實現黨的組織和工作全覆蓋」^③。這將如何影響中國社會組織的獨立性以及中國政權的韌性，也是有待研究的重要議題。

註釋

① 中國社會組織在2017年已突破八十萬家。參見〈《慈善藍皮書：中國慈善發展報告(2018)》——2017中國社會組織總數量突破80萬個〉(2018年6月22日)，人民網，<http://world.people.com.cn/n1/2018/0622/c190970-30075890.html>。

② 黎安友(Andrew J. Nathan)最早提出了「威權的韌性」(authoritarian resilience)這個說法。在文章中，作者指出，中國共產黨通過四個方面的制度化(權力更迭的制度化、賢能政治的提倡、政體內部機構的分化及功能專門化、公眾政治參與的制度化)，有效地應對了各種挑戰，從而使威權政體不但沒有崩塌，反而更具韌性。參見Andrew J. Nathan, "Authoritarian Resilience", *Journal of Democracy* 14, no. 1 (2003): 6-17。

③ 本文所探討的社會組織，是指非政府組織(NGO)，故這兩個概念在行文中交替使用。

④ 在抗爭政治文獻中，政治機會是指因制度結構或權力關係的重構而產生的有利於集體行動的因素。

⑤ 參見鄧燕華：〈集體行動中的政治機會感知及運用：以浙江華鎮為例〉，《香港社會科學學報》，2014年秋/冬(總第47期)，頁119-37。

⑥ 參見Jeff Goodwin, James M. Jasper, and Jaswinder Khattri, "Caught in a Winding, Snarling

Vine: The Structural Bias of Political Process Theory", *Sociological Forum* 14, no. 1 (1999): 27-54。

⑦ 這條規定後來有所鬆動。2013年10月，民政部出台了〈關於對部分社會組織直接登記的通知〉，規定五類群體可由民政部門直接登記。

⑧ 如Doug McAdam, "Conceptual Origins, Current Problems, Future Direction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on Social Movements: Political Opportunities, Mobilizing Structures, and Cultural Framings*, ed. Doug McAdam, John D. McCarthy, and Mayer N. Zal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23-40。

⑨ Peter Ho, "Embedded Activism and Political Change in a Semi-authoritarian Context", *China Information* 21, no. 2 (2007): 187-209。

⑩ Anthony J. Spires, "Contingent Symbiosis and Civil Society in an Authoritarian State: Understanding the Survival of China's Grassroots NGO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17, no. 1 (2011): 1-45。

⑪ Jessica C. Teets, *Civil Society under Authoritarianism: The China Model*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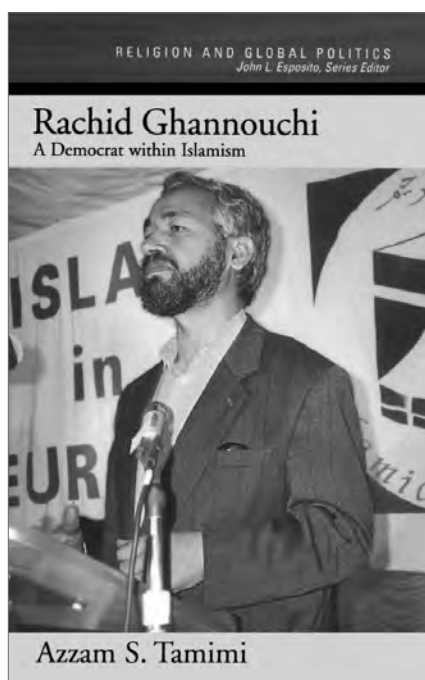
⑫ 筆者所認識的一位資深環保社會組織者也肯定了這一趨勢。他說現在國內基金會對環保組織的支持「規模大，可持續」。

⑬ 〈中辦國辦印發《關於改革社會組織管理制度促進社會組織健康有序發展的意見》〉(2016年8月21日)，新華網，www.xinhuanet.com/politics/2016-08/21/c_1119428034.htm。

伊斯蘭與民主相容嗎？

——評 Azzam S. Tamimi, *Rachid Ghannouchi: A Democrat within Islamism*

● 包修平



Azzam S. Tamimi, *Rachid Ghannouchi: A Democrat within Islamis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民主能否在阿拉伯世界健全發展，或是伊斯蘭與民主能否相容，一直為媒體與學界關注的話題。有

關伊斯蘭與民主之間的討論，多半集中在「政治伊斯蘭」(Political Islam) 或「伊斯蘭主義」(Islamism) 的學術文獻中^①。從事政治運動的伊斯蘭主義者 (Islamists)，通常被媒體與學界視為民主進程的阻礙。甚至在部分西方學者眼中，伊斯蘭主義是一種危險的思潮，是反西方、提倡暴力與專制的意識形態^②。另一方面，這些學者認為，中東地區無法民主化的原因，在於穆斯林受到伊斯蘭信仰羈絆，無法融入現代化的潮流。如知名中東歷史學者路易斯 (Bernard Lewis) 便認為伊斯蘭難以與現代化結合，因為現代化概念中的自由主義、政教分離與公民權並不存在於伊斯蘭歷史中^③。

上面的論述多半是從「他者」的角度觀察與分析伊斯蘭主義者與民主之間的關係，其焦點集中在伊斯蘭主義者是否威脅到西方自由主義、民主價值與文明體系。這些分析的意涵，似乎是將伊斯蘭主義者視為不容忽視的潛在敵人^④。相較之下，少有英文文獻專門探討阿拉

民主能否在阿拉伯世界健全發展，或是伊斯蘭與民主能否相容，一直為媒體與學界關注的話題。少有英文文獻專門探討阿拉伯伊斯蘭主義者本身如何看待阿拉伯民主化，以及阿拉伯世界與西方的關係。

作者視加努希為處理阿拉伯世界民主轉型議題的首位伊斯蘭思想家。加努希的伊斯蘭民主理論的貢獻，是以伊斯蘭為本，並融入現代西方民主的概念，有助於解決目前阿拉伯世界的各種困境。

伯伊斯蘭主義者本身如何看待阿拉伯民主化，以及阿拉伯世界與西方的關係。因此，巴勒斯坦裔英國學者塔米米 (Azzam S. Tamimi) 的《加努希：伊斯蘭主義中的民主派》(*Rachid Ghannouchi: A Democrat within Islamism*) 一書(引用只註頁碼)至今仍然值得人們關注。

加努希 (Rachid Ghannouchi) 是突尼西亞復興黨 (Hizb al-Nahdah) 的始創人，過去受到突尼西亞強人阿里 (Zine al-Abidine Ben Ali) 打壓而長期流亡海外。1989年流亡期間，加努希試圖以伊斯蘭倫理建構民主理論，成為少數阿拉伯伊斯蘭民主理論家。在2011年「阿拉伯之春」革命浪潮下，阿里倒台，加努希回國帶領復興黨贏得國會大選。本書的作者塔米米在加努希流亡英國的時候成為他的朋友，協助翻譯他的阿拉伯文著作，因此可以說相當了解加努希及其思想發展歷程。塔米米以加努希為研究案例，在書中提出相反論證，指出民主與伊斯蘭並無衝突，民主精神早已存在於伊斯蘭歷史中。

《加努希：伊斯蘭主義中的民主派》一書雖然出版於2001年3月(「9.11」事件發生前半年)，但對我們了解後來在「阿拉伯之春」期間從事民主運動的伊斯蘭主義者仍有一定的參考價值。與周邊的阿拉伯國家相比，由於今日的突尼西亞在民主轉型階段表現較為突出，致使歐美學界開始重視復興黨的民主參與過程以及與伊斯蘭之間的關係，並已有專門探討復興黨的學術著作陸續出版^⑥。不過，本書依舊是理解復興黨的民主思想或其他推廣民主

運動的伊斯蘭主義者的重要參考。作者視復興黨的始創人加努希為處理阿拉伯世界民主轉型議題的首位伊斯蘭思想家(頁215)。加努希的伊斯蘭民主理論不僅影響突尼西亞的民主運動，更影響其他阿拉伯國家中推廣民主運動的伊斯蘭主義者^⑦。作者認為，加努希的伊斯蘭民主理論的貢獻，是以伊斯蘭為本，並融入現代西方民主的概念。這有助於解決目前阿拉伯世界的各種困境。

本書共分成九章。第一、二章描述加努希個人成長背景，以及其思想的轉變——如何從一名死忠的納瑟主義者 (Nasserist) 轉化成伊斯蘭主義者，以推動伊斯蘭民主運動為畢生之志^⑧。第三章介紹加努希在1981年被突尼西亞政府逮捕後，在監獄中思索伊斯蘭與民主之間的關係，最後寫成《伊斯蘭國度的公共自由》(1993)一書，為阿拉伯世界的民主化提供一種指導方針。第四至第七章是本書的核心章節，作者透過分析加努希個人的書信、文章、書籍與訪談資料，分別探討加努希對世俗主義、公民社會、民族國家、國際秩序的看法，以及解釋為何其他伊斯蘭主義者不接受加努希的伊斯蘭民主理論。作者在第八章提到加努希在流亡期間，如何受到英國右翼人士與海外突尼西亞人的批判與毀謗，並提出實證資料替加努希辯護。最後一章則總結加努希的伊斯蘭民主理論為何適用於今日的阿拉伯社會。

以下主要根據塔米米一書，探討加努希伊斯蘭民主理論的根源為

何，並評價該書的核心章節，以及轉述其他學術文獻對伊斯蘭民主理論的補充。

一 加努希的伊斯蘭民主理論根源

現代民主的討論通常伴隨着「世俗主義」、「公民社會」、「民族國家」等概念，加努希相信這些西方的民主價值，但對其內涵並非全盤接受。他對民主的論述主要是基於伊斯蘭的信仰原則——這種以伊斯蘭為本位的民主論述並非一個嶄新的概念，而是呼應了其他伊斯蘭思想家的主張。

塔米米在第三章指出，加努希的民主論點主要受到阿爾及利亞學者本那比(Malik Bennabi)的影響。本那比認為民主可與伊斯蘭相容，而且在伊斯蘭經典與歷史中可以找到民主的典範。例如，他認為民主的目的是使人類擺脫奴役狀態，《古蘭經》便提到先知摩西帶領族人從埃及法老王的壓迫中解放出來(頁66)。另外，本那比還提到伊斯蘭歷史上的「四大哈里發」(al-Khilafah ar-Rashidah)時期(632-661)是伊斯蘭民主的典範^⑧。四大哈里發根據《古蘭經》理論基礎，建立保障個人權益與限制統治者權力的機制。一方面，穆斯林信眾享有信仰、工作、遷徙與隱私等自由；另一方面，穆斯林統治者透過《古蘭經》規定的天課制度(Zakat)平均分配財富，避免財富集中在少數人手上(頁67-68)。除了本那比以外，另一位伊斯蘭思想家夏威(Tawfiq Ash-Shawi)也採取相同取

徑，主張民主精神早已落實在早期伊斯蘭的歷史中。例如在四大哈里發時期，領導人的選舉是透過眾人的協商(shura)制度選出。夏威表示這種伊斯蘭的協商制度甚至影響後來歐洲的民主發展(頁80)。

塔米米在本章用了不少篇幅描繪這些伊斯蘭思想家如何影響加努希的伊斯蘭民主觀。不過，塔米米僅從微觀視角出發，並沒有特別論述加努希的伊斯蘭民主觀其實與這一百年間阿拉伯世界的現代伊斯蘭改革思潮有關。例如學者朱貝達(Sami Zubaida)在《超越伊斯蘭：重新理解中東世界》(Beyond Islam: A New Understanding of the Middle East)一書便提到，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期，受到歐洲強勢政治、軍事與經濟的衝擊，阿富漢尼(Jamal al-Din al-Afghani)與阿布杜(Muhammad Abduh)等伊斯蘭思想家開始承認穆斯林社會衰敗的事實，但反對衰敗的根源是受伊斯蘭信仰影響的說法。相反，他們認為穆斯林社會落後於歐洲，主要源於穆斯林遠離伊斯蘭信仰。因此，他們主張必須重新理解伊斯蘭信仰的內涵，並呼籲其他穆斯林學習西方的民主與憲政體制，擷取其精華，提升穆斯林社群的整體水平^⑨。阿富漢尼等人的現代伊斯蘭改革理念可與今日推廣民主運動的伊斯蘭主義者互為對照。

二 阿拉伯世界何以缺乏民主？

塔米米這本書的核心章節為第四到第七章。這些章節歸納加努希

加努希對民主的論述主要是基於伊斯蘭的信仰原則——這種以伊斯蘭為本位的民主論述並非一個嶄新的概念，而是呼應了其他伊斯蘭思想家的主張。

對當前阿拉伯世界缺乏民主的主要原因的討論，如世俗主義的傷害、缺乏公民社會、民族國家與國際秩序的衝擊、伊斯蘭主義者內部的矛盾。下文根據這些章節的主要內容作簡短摘要與評論。

(一) 世俗主義與公民社會

塔米米在第四章談到，歐洲在十七世紀啟蒙運動之後，社會擺脫中世紀教會神權統治的枷鎖，開啟日後的自由、發展與繁榮。加努希深知世俗主義對當代西方的重要意義，但他認為將世俗主義放在阿拉伯社會脈絡中，卻是民主化的最大阻礙。加努希強調，阿拉伯世界的世俗主義與西方世俗主義的發展模式完全不同。西方世俗主義為歐洲社會帶來進步，而阿拉伯世界的世俗主義則呈現為摧毀伊斯蘭傳統、獨裁者掌權與控制宗教、社會充斥不公義與壓迫、經濟發展遲緩等現象（頁 107-10）。加努希深入分析世俗主義對阿拉伯社會的影響，指出西方殖民者撤出中東之後，將權力轉移給當地西化的菁英份子，以符合自身的利益。這些西化的菁英統治者採取專制主義管治模式，打壓與對付不同意見的人士。他們還牢牢掌控伊斯蘭的詮釋權，清真寺的教長皆由統治者指派，伊斯蘭宗教服務機構失去以往的獨立自主性。這種統治模式彷彿回到中世紀的歐洲，宗教成為統治者用以對付異己的工具（頁 113-15）。

針對世俗主義在阿拉伯世界的發展，牛津大學當代伊斯蘭研究學者拉馬丹 (Tariq Ramadan) 也有類

似的觀察。他認為阿拉伯世界的世俗主義與西方世俗主義走相反的道路，阿拉伯世界的世俗主義伴隨着壓迫、殖民主義和對伊斯蘭的攻擊。他指出過去突尼西亞、埃及、伊拉克、敘利亞與伊朗的專制統治者，藉由政教分離的名義，從事反伊斯蘭的行為，使宗教機構隸屬於國家，缺乏獨立超然的地位^⑩。由此可知，阿拉伯式的世俗主義對阿拉伯世界造成負面影響，但事實上，加努希本身並不排斥世俗主義的概念。他強調，當前阿拉伯世界的問題並非是伊斯蘭運動對世俗主義（或稱現代化）的排斥，也不是民主與宗教極端主義者的對立，而是當地統治者的政策造成社會上壓迫與不公義的現象。面對這種惡劣的環境，伊斯蘭運動必須肩負起責任，透過非暴力方式呼籲政治與社會改革，以實踐伊斯蘭的正義價值（頁 119）。

由於阿拉伯國家的世俗主義發展導致傳統穆斯林公民社會的沒落，因此在第五章，塔米米進一步分析加努希對公民社會概念的認識。公民社會的概念原本來自近代歐洲歷史脈絡，強調人民組成的團體享有自主權，不受政府干預。加努希提到，突尼西亞曾是欣欣向榮的社會，但法國人到來之後，以現代化的名義掠奪了許多資源與私人財產。突尼西亞獨立後，西化的統治菁英延續法國殖民與現代化政策，更進一步將伊斯蘭宗教機構與財產國有化，清真寺與穆斯林學者失去以往獨立自主的地位。因此，加努希認為伊斯蘭團體有責任喚醒大眾的伊斯蘭精神，恢復過去

加努希本身並不排斥世俗主義的概念。他強調當前阿拉伯世界的問題並非是伊斯蘭運動對世俗主義（或稱現代化）的排斥，也不是民主與宗教極端主義者的對立，而是當地統治者的政策造成社會上壓迫與不公義的現象。

突尼西亞公民社會的多元樣貌(頁125-27)。

加努希對公民社會的觀點，可以說部分落實在當今的阿拉伯社會中。受伊斯蘭信條影響，伊斯蘭民間組織積極參與社會服務，彌補政府不足之處，例如在落後地區建立學校、醫院與慈善機構，照顧社會中下層人士^⑩。雖然一些西方學者與阿拉伯自由派人士批評伊斯蘭民間組織藉由社會服務網絡，招募成員參與政治動員或從事極端活動^⑪，然而有學者透過實際考察與訪問，發現伊斯蘭民間組織享有高度的自主權，並未被利用作為政治操弄的工具。如哈佛大學教授羅伊(Sara Roy)在《加薩的哈馬斯與公民社會：伊斯蘭主義者的社會部門》(*Hamas and Civil Society in Gaza: Engaging the Islamist Social Sector*)一書中，提到巴勒斯坦加薩地區帶有伊斯蘭色彩的醫療機構與育幼院並沒有成為哈馬斯(Hamas)的操控工具；相反，這些社會福利機構表現專業，照顧不同社會背景的人群，在當地社會建立了歸屬感，成為穩定秩序的重要支柱^⑫。

(二) 民族國家體制與國際秩序

塔米米在第六章分析加努希對民族國家體制與國際秩序的討論。加努希認為阿拉伯世界之所以缺乏民主還有其整體結構性因素，那就是現有民族國家體制與背後的國際秩序。民族國家概念來自於十八世紀的歐洲，之後歐洲諸國透過殖民主義形式，將此概念輸入非西方地區。如鄂圖曼帝國瓦解之後，英國

與法國擅自劃分中東地區的版圖。現在阿拉伯國家的成立與其邊界範圍，很大程度來自殖民母國的設計。加努希指出，民族國家只會造成伊斯蘭社群的分裂。他認為阿拉伯國家脫離殖民母國之後，社會的混亂情況並沒有改善：經濟上，依舊仰賴殖民母國的經濟基礎；政治上，政治人物只有空洞的口號，並無法為國家爭取真正自主權(頁156-59)。阿拉伯民族國家架構對當地穆斯林社群造成的傷害，與背後的國際秩序脫離不了關係。加努希指出西方掌控下的國際秩序，並不是真誠地推廣民主、人權與現代化，而是為了自身利益，控制世界資源(頁167-68)。

加努希雖然點出民族國家體制與國際秩序阻礙阿拉伯民主進程發展，但他並不是一個要求徹底改變現狀的革命者，而是認知現實情況的複雜性，因而主張循序漸進的改革家。加努希雖然指責西方主導的國際秩序不利於阿拉伯世界的民主發展，但他沒有將西方一切視為必要之惡。他讚賞西方社會的多元與寬容，卻反對西方在國際事務上的雙重標準、對伊斯蘭團體沒有理由的恐懼，以及對以色列無條件的支持。加努希本身願意與不排斥伊斯蘭的西方人士溝通與合作，他強調伊斯蘭與西方文明本身沒有衝突；出現矛盾的原因在於西方以「民主」或「人權」之名義，在阿拉伯地區進行壓迫與侵略等霸權行徑(頁177-81)。

加努希尋求體制內的改革，與主張和從事武裝革命的聖戰團體(Jihadist)有明顯的區別。聖戰團

加努希雖然點出民族國家體制與國際秩序阻礙阿拉伯民主進程，但他並不是一個要求徹底改變現狀的革命者，而是認知現實情況的複雜性，因而主張循序漸進的改革家。他強調伊斯蘭與西方文明本身沒有衝突。

伊斯蘭主義者內部的矛盾或與當地專制政權有關。在2013年7月埃及軍事政變推翻民選總統穆爾西之後，這種趨勢更加明顯。走體制改革路線的穆斯林兄弟會遭到埃及政府打壓，取而代之的則是以暴力為戰略的伊斯蘭國四處橫行。

體屬於伊斯蘭主義者當中的小眾團體，因揚言推翻既有民族國家與國際秩序而廣受矚目。加努希的漸進式改革主張可以歸類為穆斯林兄弟會 (The Muslim Brotherhood) 的模式。如研究伊斯蘭主義者的學者哈密德 (Shadi Hamid) 表示，埃及與約旦的穆斯林兄弟會從1980年代起不再以建立伊斯蘭國度作為選項，而轉為接受政府的遊戲規則，透過參與政治選舉，尋求體制內的改革^⑭。

(三) 伊斯蘭主義者

最後，塔米米在第七章解釋為何加努希認為伊斯蘭主義者內部的矛盾，也是導致阿拉伯世界難以實現民主化的原因。加努希對民主的論述並非得到所有伊斯蘭主義者的認同，例如聖戰團體或是解放黨 (Hizb-ut-Tahrir) 等團體，指控加努希等支持民主理念的伊斯蘭主義者違背信仰，侵犯造物主的至高權力。這類伊斯蘭團體認為，穆斯林相信民主理念乃是一種叛教行為。這種對民主的敵視觀念受到伊斯蘭思想家庫特布 (Sayyid Qutb) 「神聖主權」(hakimiyah) 的影響，他認為當代世界屬於蒙昧時代 (jahiliyah)，人類不遵從造物主的命令，擅自立法與選擇不同的生活方式^⑮。

伊斯蘭主義者內部之所以對民主制度有不同的觀點，可歸因於他們對經典的詮釋方法。拉馬丹指出，伊斯蘭主義者並非鐵板一塊；受社會環境的影響，他們對《古蘭經》的解讀自然有所不同。如聖戰團體處於孤立與社會秩序混亂的環境

下，傾向照字面意義解讀經文，作為暴力行動的合法依據^⑯。而像加努希等伊斯蘭主義者則應用傳統伊斯蘭的獨立判斷 (ijtihad) 原則^⑰，調和現代與傳統之間的矛盾。

伊斯蘭主義者內部的矛盾或許也與當地專制政權有關。法國學者布卡 (François Burgat) 指出，阿拉伯專制政府的政策讓許多民眾感到壓抑，令他們難以享有基本的自由與人權，其結果是給予少數極端組織成長機會，以暴力方式對抗政府不公義的政策，削弱溫和的、走體制改革路線的伊斯蘭團體的勢力^⑱。在2013年7月埃及軍事政變推翻民選總統穆爾西 (Mohamed Morsi) 之後，這種趨勢更加明顯。走體制改革路線的穆斯林兄弟會遭到埃及政府打壓，取而代之的則是以暴力為戰略的伊斯蘭國 (The Islamic State [IS]，前稱「伊拉克和沙姆伊斯蘭國」[Islamic State of Iraq and al-Sham, ISIS]) 四處橫行。

三 伊斯蘭民主理論對阿拉伯世界的意義

加努希可說是近三十年來阿拉伯世界最重要的伊斯蘭民主理論家，他試圖結合西方民主理念與伊斯蘭傳統，為當前阿拉伯世界的亂象提供一個解決之道。加努希等伊斯蘭主義者除了推廣民主理念外，在地方上也積極從事社會服務，因而享有廣大的群眾基礎。不過值得注意的是，假如這些伊斯蘭主義者未來在政治上站穩腳跟，他們會帶來甚麼樣的民主實踐？有兩

位學者針對這個議題，提出不同的觀點。

長期研究伊斯蘭運動的學者班亞 (Asef Bayat) 認為，調和伊斯蘭與民主的伊斯蘭主義者，未來可能受到社會壓力而逐漸調整論述，不再刻意強調信仰的重要性，轉而接受社會多元選擇與開放的價值觀。班亞稱這個趨勢為「後伊斯蘭主義」(Post-Islamism)，認為後伊斯蘭主義既不是反伊斯蘭，也不是趨向世俗化，而是代表伊斯蘭信仰與自由主義的融合。班亞相信在後伊斯蘭主義時代，伊斯蘭主義者更重視個人自由的權利而非集體性的責任¹⁹。

不過，這種觀點受到哈密德的挑戰。哈密德認為，伊斯蘭主義的民主觀未必與西方的自由主義相契合。他指出，伊斯蘭主義者之所以推廣民主，是有其特殊原因的：民主只是伊斯蘭主義者用來執行其伊斯蘭方案 (Islamic Project) 的一種方式。哈密德稱此現象為「非自由主義的民主」(Illiberal Democracy)，認為西方的自由主義理念並不存在於伊斯蘭主義者的民主論述中。自由主義強調個人權利不受政府的剝奪，人人有選擇不同生活方式的自由。但伊斯蘭主義者認為自己有宗教義務與使命，根據多數民意制訂符合伊斯蘭法的相關政策。需要注意的是，哈密德與東方主義者不同，他並沒有刻意批判伊斯蘭主義者，而是點出這種現象與當地社會主流的價值觀有關²⁰。

筆者認為哈密德的「非自由主義的民主」概念，或許更適合用來解釋加努希的伊斯蘭民主觀。加努希並無全盤接受西方的民主觀念，

而是根據所處的社會與歷史背景，透過伊斯蘭原則與之調和。他認為當前穆斯林世界的困境，問題不在於伊斯蘭信仰本身，而是穆斯林多半遺忘了伊斯蘭的精神與能動性；面對西方現代化的衝擊，穆斯林必須將經文與現實結合，透過伊斯蘭原則面對前所未有的挑戰。加努希更進一步點出，當前阿拉伯世界的問題不在於伊斯蘭與西方文明的衝突，而在於阿拉伯世界的專制政體及其背後予以支持的西方大國。因此，解決這個困境的辦法就是推廣民主制度，恢復傳統多元的公民社會。

四 結語

加努希的伊斯蘭民主理論看似在「阿拉伯之春」中得到驗證：獨裁者紛紛倒台，給予伊斯蘭主義者史無前例的機會，試圖證明伊斯蘭與民主並行不悖。但沒有多久，伊斯蘭主義者的上台反而激化了社會兩極對立的情緒。更有甚者，2013年7月埃及軍事政變，重創穆斯林兄弟會，連帶打擊其他推廣民主的伊斯蘭主義者。加努希在突尼西亞領導的復興黨，因害怕國內發生類似埃及的軍事政變，最終在同年10月選擇交出執政權。專制主義復辟後，極端伊斯蘭主義組織ISIS以伊斯蘭信仰之名，進入這個真空地帶，導致衝突與殺戮循環不斷，引起區域與國際社會的恐慌，這讓加努希伊斯蘭民主理論的適用性受到質疑。不過，若仔細觀察近年阿拉伯的局勢，便可發現塔米米書中關

哈密德認為伊斯蘭主義的民主觀未必與西方的自由主義相契合。他指民主只是伊斯蘭主義者用來執行其伊斯蘭方案的一種方式，並稱此現象為「非自由主義的民主」。這個概念或許更適合用來解釋加努希的伊斯蘭民主觀。

若仔細觀察近年阿拉伯的局勢，便可發現過去加努希對阿拉伯社會難以實現民主化的分析，依舊有其值得參考之處。當前媒體關注的極端伊斯蘭主義者的暴力行為，僅是阿拉伯社會失序的外在表現，其失序的主要根源仍脫不開當地專制政府的不當政策。

於加努希對阿拉伯社會難以實現民主化的分析，依舊有其值得參考之處。當前媒體關注的極端伊斯蘭主義者的暴力行為，僅是阿拉伯社會失序的外在表現，其失序的主要根源仍脫不開當地專制政府的不當政策^①。

例如2016年加努希接受西方媒體訪問時，指出ISIS的崛起與過去的獨裁政權體制有關。許多阿拉伯國家的年輕人主要因為對政治與經濟情況感到不滿與怨恨，在沒有其他宣洩渠道的情況下，受到該組織「自由、平等與正義」的虛幻口號吸引，最後加入它們的行列。對此，加努希認為對付極端勢力不僅在於單純的軍事武力壓制，而必須在阿拉伯世界建立有效的民主制度，取代舊有的專制獨裁體制，透過政治與經濟改革，給予年輕人參與政治及社會事務的機會。同時，加努希仍不斷重申伊斯蘭倫理的必要性，認為伊斯蘭具有穩定社會的力量，主流的伊斯蘭宗教組織有助於導正年輕人的思想偏差，抑制極端思潮的崛起^②。因此，從本書的分析可見加努希所倡導的以伊斯蘭為倫理價值的民主觀，仍不失為解決當今阿拉伯世界亂象的一種方案。

註釋

① 「政治伊斯蘭」或「伊斯蘭主義」並不是一個統一的概念，泛指伊斯蘭主義者(Islamists)將伊斯蘭的理念放在政治領域中，透過暴力與非暴力方式尋求現狀改變。相關討論參見Richard C. Martin and Abbas Barzegar, eds.,

Islamism: Contested Perspectives on Political Islam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0)。

② Martin Kramer, "Fundamentalist Islam at Large: The Driving for Power", *The Middle East Quarterly* 3, no. 2 (1996): 37-49.

③ Bernard Lewis, "A Historical Overview", in *Islam and Democracy in the Middle East*, ed. Larry Diamond, Marc F. Plattner, and Daniel Brumberg (Baltimore, MA: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2003), 210-14; *Faith and Power: Religion and Politics in the Middle Eas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0), 50-52, 63-69.

④ 如學者哈密德(Shadi Hamid)指出，美國政策決策者其實不願意看到伊斯蘭主義者透過民主選舉取得政權，因為這樣會違背美國在中東地區的國家利益。參見Shadi Hamid, *Temptations of Power: Islamists and Illiberal Democracy in a New Middle Eas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4), 23。

⑤ 如Anne Wolf, *Political Islam in Tunisia: The History of Ennahda*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7)以及預計2018年秋天出版的Rory McCarthy, *Inside Tunisia's al-Nahda: Between Politics and Preaching*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forthcoming)。

⑥ 如埃及的穆斯林兄弟會(The Muslim Brotherhood)、巴勒斯坦的哈馬斯(Hamas)。

⑦ 所謂「納瑟主義」，是指1950至1960年代以埃及總統納瑟(Gamal A. Nasser)為核心，倡導阿拉伯民族一體化的政治運動。參見Adeed Dawisha, *Arab Nationalism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From Triumph to Despair*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3), 135-85。

⑧ 「四大哈里發」是指穆罕默德逝世後執掌阿拉伯伊斯蘭國家政教大權的四位繼承人，分別為巴克爾(Abu Bakr)、歐瑪爾(Omar)、歐斯曼(Osman)與阿里(Ali)。

⑨ Sami Zubaida, *Beyond Islam: A New Understanding of the Middle East* (London: I. B. Tauris, 2011), 121-22, 140; Albert Hourani, *A History of the Arab Peoples* (London: Faber, 1991), 307-308.

⑩ Tariq Ramadan, *The Arab Awakening: Islam and the New Middle East* (London: Allen Lane, 2012), 81-84.

⑪ 參見 Ahmad Moussalli, “Modern Islamic Fundamentalist Discourse on Civil Society, Pluralism and Democracy”, in *Civil Society in the Middle East*, vol. 1, ed. Augustus Norton (Leiden: E. J. Brill, 1995), 79-119; International Crisis Group, “Islamic Social Welfare Activism in the Occupied Palestinian Territories: A Legitimate Target?”, *ICG Middle East Report*, no. 13 (2 April 2003), https://d2071andvip0wj.cloudfront.net/13-islamic-social-welfare-activism-in-the-occupied-palestinian-territories-a-legitimate-target_0.pdf, 1-29; Egbert Harmsen, *Islam, Civil Society and Social Work: Muslim Voluntary Welfare Associations in Jordan between Patronage and Empowerment* (Amsterdam: Amsterdam University Press, 2008)。

⑫ Matthew Levitt, *Hamas: Politics, Charity, and Terrorism in the Service of Jihad*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6).

⑬ 參見 Sara Roy, *Hamas and Civil Society in Gaza: Engaging the Islamist Social Sector*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8)。

⑭⑯ Shadi Hamid, *Temptations of Power*, 61-85; 22, 30.

⑰ 庫特布的「神聖主權」論點普遍被西方學者認為是當前極端伊斯蘭思潮的主要根源。參見 William E. Shepard, “Sayyid Qutb’s Doctrine of Jāhiliyya”,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Middle East Studies* 35, no. 4 (2003): 521-45。

⑱ Tariq Ramadan, *Western Muslims and the Future of Isla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25-27.

⑲ 「獨立判斷」是伊斯蘭法的第三法源基礎，其權威性僅次於《古蘭經》與聖訓。有關獨立判斷的條件與原則，參見 Tariq Ramadan, “Ijtihad and Maslaha: The Foundations of Governance”, in *Islamic Democratic Discourse: Theory, Debates, and Philosophical Perspectives*, ed. M. A. Muqtedar Khan (Lanham, MD: Lexington Books, 2006), 9-14。

⑳ François Burgat, *Islamism in the Shadow of al-Qaeda*, trans. Patrick Hutchinson (Austin, TX: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2008), 3.

㉑ Asef Bayat, *Islam and Democracy: What is the Real Question?* (Amsterdam: Amsterdam University Press, 2007), 18-20.

㉒ 有關「後阿拉伯之春」的討論，參見 Project on Middle East Political Science, “Reflections Five Years after the Uprising” (28 March 2016), <http://pomeps.org/2016/03/28/pomeps-studies-18-reflections-five-years-after-the-uprisings/>。

㉓ Rachid Ghannouchi, “Fight ISIS with Democracy”, *The Atlantic*, 1 February 2016, www.theatlantic.com/international/archive/2016/02/tunisia-democracy-ennahdha-isis/458703/.

在早前出版的4月號，敝刊以「中美關係」為題，邀請學者撰文評論兩國關係的前景。當時有評論便提到，隨着美國親華勢力全面退潮，中美關係惡化不可避免。豈料不及數月，中美貿易戰正式打響。貿易戰一旦持續下去，對「中國模式」的可持續性將會帶來多大程度的衝擊？敝刊歡迎海內外學者撰文評析。

——編者

重估馬克思的思想遺產

秦暉的〈二十一世紀全球化時代的馬克思遺產〉（《二十一世紀》2018年6月號）一文，與時下中國大陸紀念馬克思誕辰二百周年的文章相比，少一些儀式化的自說自話，凸顯直面本心和事實本身的思想焦灼。

在秦暉筆下，馬克思更像是一位終身爭取政治自由，為西式民主辯護、反對國家專制的思想鬥士。這表現在馬克思的「自由」概念和看待「國有制」的態度等方面。秦暉認為，馬克思的自由是那種經過黑格爾（Georg W. F. Hegel）發展的斯賓諾莎（Benedict de Spinoza）意義上的隨心所欲不逾矩的自由（即自由是對必然性的認識）。這個把握大體不差——作為猶太人，馬克思和斯賓諾莎之間有着重要的思想共契：二者都激烈反對專制奴役、高揚思想自由。只不過，前者反對的是宗教信仰的思想桎梏，後者更加指向打破體制性（封建和資本主義）的剝削和壓迫。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然而，如此強調馬克思對自由的理解，容易遮蔽他對平等和公正的關注。這一點在馬克思和霍布斯（Thomas Hobbes）的對比中可以看得更清楚：與後者相比，馬克思更像一個無政府主義者，他給出的人類大同理想是一個消除國家和家庭的自由人的聯合體。而在霍布斯看來，人的自然狀態（人性）是敵對而孤立的個人，要想擺脫孤獨、貧困、卑污、野蠻和短促的人之處境，尤其是要擺脫意外橫死的恐懼，就必須讓渡部分自然權利，達成信約，建構公共人格的威權——利維坦（國家）。換言之，國家是人之有限性的某種必需，而不是馬克思意義上所有人都能獲得啟蒙，人性可以得到重塑，最終實現國家消亡、達致同質化（平等）的自由狀態。所以，脫離了平等談論自由，很可能遮蔽而不是敞開馬克思的多維向度。

總體來講，與其說秦暉道說的是馬克思的思想遺產，不如說是披着馬克思外衣的自我主張：對全球化危機下專制保守傾向的敵意，對國進民退、公權擴張的憂思，對當下中國社會進程諸種亂象（危機）的警覺……在筆者看來，借助馬克思來理解全球化背景下的中國

問題並無不可，但若論及馬克思的思想遺產，就不能單單從左一右意識形態之爭以及歷史—文本學的角度加以考察。換言之，馬克思的偉大之處，並不在於其某個具體觀點可以被擇取來為我們的某個觀點立場做註腳，而是正如海德格爾（Martin Heidegger）所看到的，馬克思深刻地把握到了我們現時代的時代精神。這種時代精神是建立在技術和資本聯姻的基礎上的現代欲望統治。資本作為看不見的手，一旦擺脫了節制德性和善的約束，就會進一步拉大精神領域的貧乏和導致道德的虛無和滑坡；而技術作為價值中立的工具，也進一步導致人的異化和被奴役。人之為人的本真性的喪失（手段而非目的）成為東西方面臨的共同危機，這種危機不應在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微觀層面被對待，也不是左右之爭或政治操作層面簡單地改弦更張便可輕易解決的問題。

換而言之，從哲學層面看待馬克思的思想遺產，就要以批判的眼光去看馬克思對時代精神的把握。馬克思思想的偉大在於其普世性質，它在中國未能實現的一些方面，其實已經在某些國家得到一定程度的踐行。然而，在那些自由民主、

福利公平比較徹底的國家，不一樣遭遇危機四伏、問題重重的困擾嗎？馬克思思想啟於現代性的某些價值關切，而現代性在東西方展現出了相同或不同的危機態勢，這就提醒我們，是否太過急切地關注肉身的安頓和「末人」的平等，而忽略了成人的塑造、德性的養成、道德的呵護和精神的富足？

高山奎 上海
2018.6.13

國家與市場籠罩下的「主體之夢」

蘇常在〈新自由主義語境下中國新工人的養生實踐〉（《二十一世紀》2018年6月號）一文指出，中國新工人群體因為沉重的工作所導致的身體健康問題以及無法負擔昂貴的醫療費用而選擇學習養生（技術），但這一實踐本身卻又超出了原初目的而成為一種用於盈利的產業，包含着一種關於「成功」的話語實踐，而由此所直接促成的便是新的賺錢機會以及對於自我的定位和新認同。因此，養生實踐成為新工人群體中一個用以建構自我新的主體性的工具和機會。但就如蘇文結論中所質疑的，這一過於「自以為是」的主體性建構可能就是空中樓閣。

布爾迪厄(Pierre Bourdieu)指出，處於場域(field)中的主體不可能不與或不構成場域的諸多因素或是它的意識形態影響，並且主體本身就已經滲透了場域的諸種意識，進而成為其中一員。在新工人群體的處境中，他們不正是被國家與市場這兩隻「無形之手」時時控制嗎？蘇常指出，新工人從一

開始之所以學習與實踐養生，就是因為資本對其過度剝削以及國家提倡醫療私有化改革所導致的高昂醫療費用。

在中國這一特殊的政治經濟體制（「政出於一」與「不純潔的市場」）中，新工人群體的個性實踐由於其在場域中無法佔據主要的位置，而必然成為主流意識形態的「副產品」，為其「背書」。雖然我們不能否認自我本身所擁有的主體性權利以及所能創造和感知到的自由，但不要忘了馬克思的教誨：「人是社會關係的總和。」因此當這些新工人群體沉浸在自我的夢想、渴望與成功話語中時，如果沒有對於國家與市場所聯手施行的生命政治以及規訓陰影的意識與批判，結局或許也就如博爾赫斯(Jorge L. Borges)詩的另一句：「棋子們並不知道嚴苛的規則，在約束着自己的意志和退還」。

宋杰 南京
2018.6.12

作為「潘多拉魔盒」的文革

讀畢李嘉樹和董國強的〈從「奪權」到「軍管」：安徽文革運動初探〉（《二十一世紀》2018年4月號），首先的感受是中共高層領導發動的文革實乃「潘多拉的盒子」：魔盒一旦打開，禍患即洶湧而至，一系列後果也超出了發動者的控制範圍。對此，筆者有以下感想：

首先，文革中的造反運動固然不乏烏托邦式的理想主義成份，但許多派性鬥爭其實不過為一些人提供了公報私仇的機會，最典型的例子就是文革前被時任安徽省委第一書記曾

希聖整肅的幹部和曾希聖追隨者之間的鬥爭，這些鬥爭無關革命理想，只不過是政治與社會秩序失控為個人恩怨提供了無限放大的契機罷了。其次，文革既不是一場完全由毛澤東發動的自上而下的精英運動，也不是一場單純的群眾自發的造反運動，而與毛之外的中央高層有密切聯繫。從周恩來、劉少奇到康生、王力，沒有高層的介入，民間造反組織是很難打倒地方黨政領導的。再者，中央政策多次出現前後不一致，例如對於合肥「紅衛軍」和「一·二六奪權」的態度並沒有一以貫之。箇中原因顯然一兩句話無法說清，但有一點可肯定：即使中央領導本人也未必清楚文革的方向和目的是甚麼，或至少毛本人的真實、一貫意圖是甚麼（如果它存在的話）。總之，文革這種全國性群眾運動一旦引燃，其具體的進程就再也無法由發動者本人完全掌握。

近年來，隨着新一代歷史學者的崛起和地方檔案的開放，地方文革運動研究出現了一批有價值的成果。在全國性檔案仍舊沒有完全公開的情況下，對地方檔案的深入發掘成為新的研究生長點。下一步研究如果要更上層樓，似乎有必要突破單純的單一個案研究，而要對多個個案（例如安徽和江蘇的紅衛兵運動）進行系統的比較研究。只有這樣，我們才能突破簡單的檔案再現，從看似混亂的文革運動中找出蛛絲馬迹，解讀它的邏輯。

李鈞鵬 武漢
2018.5.13

編後語

自2013年秋天國家主席習近平在外訪時初次提出「一帶一路」的區域經濟合作構想以來，短短五年間，「一帶一路」一躍而成為中國外交政策領域的一個關鍵詞，同時亦成為海外觀察家審視未來全球政治格局的一個重要參照點。五年時間匆匆過去，對於一個被論者稱為「百年大業」（或曰「千年大計」）的宏圖而言，當然還遠遠未到蓋棺論定的時候。不過，若按當代中國政治體制的常例，以五年作為一個時間節點，檢視一個計劃的進展情況，還是有一定的參考意義。本期的「二十一世紀評論」以「『一帶一路』：挑戰與機遇」為主題，邀請了四位學者分別從宏觀歷史、地緣政治以及基建投資三個層面作出討論。

如所周知，「一帶一路」是「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簡稱。這個規模龐大的合作倡議利用中國歷史上兩條貫通東西的海陸交通要道作為歷史資源，創造性地轉化成為中國在二十一世紀面向全球的發展藍圖。王賡武以歷史學家深邃的視野，縷述了絲路所在的歐亞大陸文明的起源和發展，以及在歷史上與中華文明的交往，認為中國在推動「一帶一路」倡議時，可以與這片久違的歐亞大陸重新連繫起來，充分汲取歷史上遺留下的珍貴遺產，同時避免陷入與美國爭雄的「修昔底德陷阱」（Thucydides Trap）。

中國推行以「西進」作為重心的「一帶一路」，是否能夠避免與美國發生衝突？按目前的國際情勢來看，未必全然樂觀。王建偉指出，「一帶一路」最初的目標似乎是一個單純的經濟合作計劃，然而隨着計劃內容愈益擴充及細化，儘管官方刻意淡化其政治意涵，卻依然被中國學者普遍視為一種大戰略，而海外觀察家更質疑計劃背後潛存的政治圖謀。雖然目前「一帶一路」只能算是一種地緣外交戰略，但隨着時間的推移難免產生政治戰略的客觀效果。他認為中國大可不必諱言其戰略意義，反倒應該向國際社會開誠布公，或可稍為緩解有關國家的不安與疑慮。

對於跨國企業而言，「一帶一路」是否一種地緣大戰略很可能是無關宏旨，最重要的是，它能否提供寬廣的投資機會，有助進一步開拓新興市場。羅祥國、馮嘉耀以香港作為研究個案，指出在「一國兩制」下，香港憑藉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優良的營商環境等優勢，為本地和內地企業參與投資亞洲地區的「一帶一路」基建項目提供了極大的便利。然而，面對新加坡潛在的挑戰，香港必須尋求政策上的突破，進一步優化不同範疇的專業服務，才能與新加坡競逐亞洲基建服務樞紐的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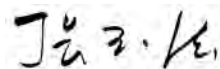
無論在香港抑或內地，慈善家田家炳先生的名字都家喻戶曉。田先生多年來在香港和內地熱心助學興教，對於推廣中國文化亦不遺餘力，早在1996年即慷慨贊助敝刊的部分出版經費。田先生於7月10日溘然離世，敝刊同仁對他的去世深表哀悼。

二十一世紀評論

論台灣民主

編者按：本期「二十一世紀評論」欄目刊登的四篇文章，來自香港中文大學第二屆「陳克文中國近代史講座」（中國文化研究所、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主辦，2018年3月22日、26日）的第二講，講者為張玉法教授，題目是〈從革命民主到民主革命——台灣民主政治的發展與轉變〉，張教授特意在講座前撰寫了逾四萬字的洋洋長文；錢永祥、周保松和江宜樺三位教授各就張教授的演講發表回應，並參與圓桌討論。各篇演講稿嗣經整理後一併刊出，以饗讀者。

從革命民主到民主革命 ——台灣民主政治的發展與轉變



近代的民主政治，是從英國、法國發展起來，向世界各國傳布的。但是傳布到各國之後，每個國家所實行的民主政治都不大一樣，先不說其他國家，我們來看看這七十多年來民主政治在台灣是怎樣發展的。

先說我們所實行的民主到底有哪些方向。近三百年來，民主政治的發展大約有四個方向：第一，在一個國家之內，成年公民只要不犯罪、沒有被剝奪公民權，即有選舉權；被選舉權則有另外的規定。第二，人民以投票的方式來變更政府，不需要動用武力。第三，國民的基本人權受到保障，包括生命權、財產權、參政權、自由權、就業權，等等。第四，實行政黨政治，有執政黨，有反對黨，但是反對黨必須對國家忠誠，不能以消滅國家為目的。如果是消滅國家為目的，那就是革命黨，不是民主政黨。

中華民國政府決定在抗日戰爭勝利之後開始實行憲政，所謂實行憲政，就是實行民主。但是實行憲政兩年多之後，中華民國政府被中國共產黨打敗，遷到台灣。1949年以後，中華民國統治的地區基本上就是台灣省，包括澎湖島，還有靠近中國大陸的、屬於福建省的金門島和馬祖島。基本上，



張玉法教授(資料圖片)

1949年以後的中華民國，其實際領土就是這四個島：台灣島、澎湖島、金門島、馬祖島。

中華民國政府撤退到台灣前後，就已經開始實行憲政了，由於遷台之初必須跟共產黨進行軍事對抗，在這種情形之下，國民黨所實行的憲政可稱作「革命民主」。實行革命民主的時間，大概從1940年代後期抗戰勝利之後，一直到1980年代末期蔣經國總統逝世。在這期間，中華民國是在蔣介石總統和蔣經國總統領導之下，國民黨以革命黨自居，一方面要革命，另一方面還要實行民主，所實行的民主因而叫做「革命民主」。「革命民主」一詞並非由我創造，因為國民黨在當時將黨的性質定為「革命民主政黨」。

從1980年代末期，一直到1990年代結束，是李登輝做總統的時期。大家知道，李登輝是第一個做中華民國總統的台灣人，他是國民黨黨員，所以他又做了國民黨的主席。在此期間，他把國民黨的性質改為「民主政黨」，把國民黨的「革命」任務放棄掉了，專注在台灣實行民主。

一 兩蔣時期的「革命民主」

我們先來看看兩蔣時期台灣實行民主的情況。在蔣介石做總統期間，所實行的是革命民主。中央政權的轉換方式，是由國民大會選舉總統。國民大會代表是由大陸各省市選出來的，他們隨中華民國政府一同遷到了台灣，每六年選一次總統。國民大會的成員絕大部分是國民黨的黨員，每一次蔣介石競選總統，都會當選；他一共當選了五任，加起來有三十年。這期間，國民大會代表慢慢老去，有的死掉，法定人數就不夠了。所以從1969年開始，在

台灣地區實行中央民意代表增補選，將出缺的名額補選出來；不過增補選還是不夠，到1972年又開始實行增額選，就是在台灣地區增加名額，主要是希望國民大會的代表能夠達到開會的法定人數，這樣才可能繼續選舉總統。這是中央政府的情形。中央級以下縣轄市的市長和省長都是官派的，不開放選舉；開放選舉的是縣長、省轄市長、鄉鎮長。至於民意機構，除國民大會代表、立法委員、監察委員的增補選和增額選以外，省議會由間接選舉改為直接選舉，縣及省轄市議會代表直接民選，鄉、鎮民代表直接民選。

在蔣介石領導下所實行的革命民主，如果說對台灣民主政治發展有甚麼貢獻的話，那就是在抗戰勝利之後，大陸各省市都在實行憲政，都在實行地方自治，台灣省像各省一樣，也實行憲政、實行地方自治，除選舉中央民意代表外，在地方上，先選舉縣市長、縣市議會，再選舉省議會，由下而上，循序漸進。1975年，蔣介石去世，副總統嚴家淦繼任總統，蔣經國在行政院長任上兼任國民黨主席（蔣介石時稱為總裁）。1978年，蔣經國由國民大會選為總統，1984年他再次當選總統，直到1988年1月去世。

在此，我需要提一下嚴家淦先生，他繼為總統差不多三年，看起來好像沒有甚麼權力，不過有一點值得一提：自從嚴家淦做了總統，大家不再呼「總統萬歲」了，以後蔣經國也不讓大家呼萬歲了。我覺得這一點對發展民主政治是非常重要的第一步。

蔣經國做總統期間，台灣所面對的國際形勢比蔣介石時期要差得很遠。主要原因是，蔣經國接任總統差不多半年，美國就跟中華民國斷交了，此後與中華民國有邦交的國家維持在二十幾個。這二十幾個國家大多是太平洋上的小島嶼，以及中南美洲一些不太強大、受美國影響比較深的國家。其他一些有勢力的、反共的國家，逐漸都跟共產黨領導的國家和平相處，反共的態度也不那麼強烈了。蔣介石時期曾計劃以武力反攻大陸，在當時是有可能的，因為那個時候承認中華民國的國家有好幾十個，包括美國，而中華民國又是聯合國的常任理事國。蔣介石以中國代表自居，到了蔣經國時期就不行了，因為美國一同中華民國斷交，很多國家都跟隨，影響所及，中華民國在聯合國的席次也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所取代，中華民國在國際上的影響力就很小了。中華民國的邦交國剩下二十幾個小國家，偶爾在聯合國替中華民國說幾句話，也沒甚麼用。

蔣經國雖然放棄了武力反攻大陸政策，但對統一中國還是寄予希望。他提出的口號是「三民主義統一中國」，這是針對中國大陸的一個要求；要跟台灣統一有三個條件：第一，要讓人民有自由；第二，政治上要民主；第三，實行均富政策，平均財富，使人民的生活問題都能解決，不要「窮者愈窮，富者愈富」。蔣經國放棄了武力反攻，把大部分經費用在建設台灣上，所以談到台灣的經濟建設、教育建設，大家都非常感念蔣經國。

蔣經國被台灣人民所懷念的還有一點，就是從他開始大量將台灣本土的精英份子提拔到黨政機構的高層。蔣介石不太重用台灣人，用了一些，也是

在中下層。蔣經國時期的兩個副總統謝東閔和李登輝都是台灣人，黃尊秋做了監察院長，林洋港做了司法院長。他這樣做是應該的，當時的國民黨黨員中百分之七十都是台灣人。蔣經國時期的總統選舉跟蔣介石時期一樣，都是由國民大會選舉。省長、縣轄市長還是官派的，不能選舉；能夠由選民選舉的仍然是縣市長及以下的行政首長和民意代表。

台灣的反對運動起於1950年代，反對派辦雜誌，從言論上來反對政府。一開始有《自由中國》雜誌(1949-1960)，其精神領袖是胡適，實際主持社務者是雷震；接下來有《文星》雜誌(1957-1965)，這本雜誌有一段時間由李敖主編。這兩種雜誌都由外省人主導。再之後是《大學雜誌》(1968-1987)，其言論以鼓吹中央民意代表全面改選最能聳人聽聞。《大學雜誌》是台灣大學的同學辦的，有外省人，也有台灣人。真正的台灣本土性雜誌，最早的是《台灣政論》(1975)，之後是《八十年代》(1979)、《美麗島》(1979)、《新潮流》(1984)。之前的政論雜誌，基本上是鼓吹保障人權、保障言論自由、直接民選各級政府首長和民意代表，到《美麗島》時期，已有人主張台灣獨立，由台灣人當家作主。蔣經國晚年，對言論自由開放得很快，除了不可以公開宣揚共產主義，不可以公開宣揚台獨，其他甚麼樣批評政府的言論，他幾乎都可以容忍，雖然有的時候會把批評過於激烈的雜誌關掉。反對派人士不怕雜誌被關，關了可以再辦，反對的言論可以繼續在台灣存在。

到1986年9月，民主進步黨(民進黨)開始組織起來。這個黨是在蔣經國做總統晚期成立的，那時台灣的《戒嚴法》和《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還沒有廢除。如果按照《戒嚴法》，組織政黨的人就會被抓起來。不過蔣經國並沒有這樣做，還是讓這些反對人士組織了反對黨，而且不允許軍隊、警察用暴力的方式對抗這些從事反對運動的人。蔣經國對軍隊和警察有一個訓令：面對抗議的群眾，要「打不還手，罵不還口」，忍辱負重，讓群眾發洩自己的感情、表達自己的意見。

1986年民進黨第一次參加選舉，就得到25%的選票，後來民進黨的基本盤大概發展到30%左右。那個時候的民進黨還沒有台獨黨綱，他們的基本要求是：台灣前途由台灣人民自決。

蔣經國對台灣民主發展的貢獻有幾點：第一，他解除了戒嚴，開放了黨禁，讓人民有言論自由、政治自由，人權基本上受到保障；第二，他決定開放台灣人民到大陸探親、去外地旅行，促進了兩岸的和平交流，擴大了台灣人民的視野；第三，他放棄了軍事反攻政策，節省了很多經費，得以建設台灣，使台灣經濟在1980年代飛速發展。我記得在他任總統期間，五年之內，軍公教人員的薪水提高了一倍。那個時候民間企業人員的薪水比軍公教人員高得多，不會對軍公教人員加薪有任何嫉妒感。另外，我特別強調的是，因為蔣經國允許成立真正的反對黨——民進黨，台灣才能真正發展政黨政治，使此後發展民主政治成為可能。

二 李登輝時期的「民主革命」

再說一下李登輝時期。1988年1月13日，蔣經國突然病逝，副總統李登輝接任總統。1990年，國民大會正式選舉李登輝為總統，到1996年，李登輝又以直選的方式當選為總統。他主政的十二年間，基本方向就是強調台灣的主體性，一切以台灣為主。他是台灣人，雖然成為中華民國總統，卻有台灣獨立的想法，但因為那時國民黨的高層幾乎都是大陸來的黨國元老，李登輝非常小心，不敢隨便把自己的一些過激想法說出來。表面上，他繼續執行蔣經國的政策，因為蔣經國要實行「三民主義統一中國」，他就組織了一個「國家統一委員會」，而且擬定了一個《國家統一綱領》，把國家統一分為三個階段，希望將來國家在自由、民主、均富的原則之下統一。

李登輝做總統期間從沒有公開講過要台獨，他常常使用「中華民國在台灣」的話語，沒有說要建立「台灣民主共和國」。但是，他可以做一些事情，在一些學者的幫助下，從社會文化上「去中國化」，希望台灣離中國遠一點。蔣經國時期的本土化，是以本土人才投入台灣建設，或者把大量經費投入台灣建設；但到了李登輝時期，他基本上是要把「中華民國台灣化」，變成一個實質的「台灣國」，只是他不敢公開這樣說。另外，他又把所有住在台灣的人統統叫做「新台灣人」；台灣新生代的身份證都不再註明父親的籍貫，而是改為出生地；論出生地，就是台灣人，不再是山東人、河南人之類。從李登輝開始，「台灣人就是中國人」這個概念就消失掉了。同時，「漢奸」一詞消失，「台奸」成為罪大惡極。那時候的教科書也慢慢淡化台灣和中國大陸的關係，甚至國民黨中的一些本土派，想把「中國國民黨」改為「台灣國民黨」。

李登輝主政期間，重要的成就是利用修改《中華民國憲法》的方式，在台灣把舊的國民大會代表、舊的立法委員全部改選；舊的監察委員本來是由各省市議會選舉產生的，李登輝改為由總統任命。經過這些改革之後，他把中華民國從代表「中國」的大法統，變成代表「台灣」的小法統。這是一場不流血的大革命。

李登輝引用一個外國學者的說法，說他是做了一場「寧靜革命」^①。這是一場不用武力、以民主的方式所完成的一次大革命。這個革命在一年之內就完成了，擺脫了中華民國的法統，在台灣另建新法統，即台灣法統。做完這些事情之後，他在1993年8月召開國民黨第十四次全國代表大會，修改黨章，把國民黨的屬性改為「民主政黨」。

國民黨以革命起家，原來是一個有使命的政黨，屢仆屢起，不忘初衷。行憲初期，適逢國家面臨滅亡，不得已而實行革命民主。在李登輝主政時期，以民主的方式修改憲法，除去中華民國的大法統，在台灣建立小法統，並放棄國民黨的革命使命，完全改變了中華民國的本質，我稱之為「民主革命」。

李登輝的一系列「中華民國台灣化」措施，對民進黨的發展是非常有利的。所以民進黨跟李登輝合作得很好，比如修改憲法一事就是二者合作的成果，反對黨和執政黨合作，憲法很容易就修改完了。同一時期，民進黨也通

過了把「台灣獨立」放入它的黨綱之中。所以有人說，李登輝雖然表面上沒有講台灣獨立，但是實際上他所做的就是有關台灣獨立的事情。

1998年，民進黨的陳水扁在競選連任台北市長失敗之後，曾經到總統府拜見李登輝。李登輝就給他看一篇文章，這篇文章據說是胡忠信寫的〈從摩西到約書亞〉。大家知道，約書亞是摩西的繼承人，所以當時的報紙上說，李登輝將來的繼承人就是陳水扁。

李登輝把中華民國的政權完全地方化、台灣化，黨內外人士都說他在暗自搞台獨，事後證明確是如此——李登輝一卸任總統，就馬上公開主張台灣獨立。

三 台灣發展民主政治的陰影

陳水扁執政時期，他所走的基本上是李登輝的路線，穿着「中華民國」的外衣做「台灣獨立」的事情。這是比較保險的，因為一旦把「中華民國」的外衣脫掉，不僅美國怕引起戰爭，中國大陸更不允許。

自民進黨崛起到陳水扁當政，在台灣民主政治發展上產生了一個大問題，就是國家認同問題。總統以及很多立法委員和高官，都是民進黨黨員，他們既是中華民國的總統和高官，也是中華民國的國民，卻不喜歡唱中華民國國歌，也不尊重中華民國國旗。我聽一個以前做過大法官的朋友說，他常常見到這些高官在面對孫中山遺像和國旗發誓效忠中華民國的時候，卻是背着國旗宣誓。那位大法官是監誓人，我就問：「你為甚麼不干涉他們？」他說，為了政治和諧，只好睜一隻眼、閉一隻眼。如果連總統、高官都不願意尊重國家，那一般國民怎樣會有國家觀念？

陳水扁接續李登輝「去中國化」的政策，將跟中國、國民黨傳統有關的事物一個一個地除去。譬如他做台北市長時，就把「介壽路」（1946年台灣總督府大廈改為介壽館，館前的道路命名為介壽路，以紀念光復台灣之功）改為「凱達格蘭大道」；他做了總統之後，就把「中正國際機場」改為「桃園國際機場」，把「中正紀念堂」改為「民主紀念館」。尤其值得注意的是，他在中華民國的護照上加了「台灣」英文字樣，他說台灣和大陸是「一邊一國」，並開始以台灣的名義申請加入聯合國，這在實質上就是使中華民國變成台灣國。目前台灣實行兩黨政治，但兩黨對國家的認同相差太巨，換一個執政黨，就好像換一個國家，兩個國家輪流治理台灣。不過，陳水扁在任總統期間，從來不用新潮流系的民進黨人做行政院長，這也許是黨內的派系問題。有人說，陳水扁怕新潮流系的人做了行政院長，會迫使他宣布獨立，因為新潮流系是主張台灣獨立的。

其實，台灣獨立是陳水扁的夢。因為心中有夢，陳水扁在施政上有意無意地就增強了台灣獨立的法源、取消了與大陸有關的法源。2007年3月，他甚至在台灣公共事務會的講演中，說台灣要獨立、台灣要正名、台灣要制訂新憲法。我覺得，一個國民有言論自由，可以隨便主張甚麼；但若中華民國總統作如是宣布，就違背了「效忠國家」的誓言。一個中華民國總統這樣說話，會不會違憲？奇怪的是，他講這些話，輿論上好像沒有甚麼激烈的反應。

中華民國總統說台灣要獨立，沒有人可以管他？沒有法律可以管他？這是台灣發展民主政治最大的陰影。

陳水扁的時代過去之後，就是馬英九的時代。因為今天馬政府的行政院江宜樞院長在座，我不便多說。陳水扁時期兩岸關係變得非常緊張，使得族群的撕裂很嚴重，馬英九做總統後，主要的精力都用在促進兩岸關係和族群和諧上。馬總統跟中國大陸建立起比較親密的關係，一些本土派的勢力接受不了，於是在2014年3月發動了「太陽花學運」，把立法院、行政院都佔領了，把立法院、行政院的很多東西都砸壞了。警察抓了一些肇事人，輿論上說「公民有抵抗權」。這個案子近來剛剛得到法院的判決，所有參加學運的人都沒有罪，但是「下不為例」。我覺得這是台灣發展民主政治中的一個大問題，就是司法還沒有完全獨立，沒有法治，有些法官判案時常有政黨立場。

四 小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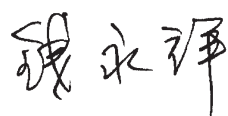
就近年發展的情形來看，台灣的民主政治在形式上已經建立，就實質而論，至少有四點應有適當的調整：一、建立忠誠的反對黨和執政黨，凝聚台灣人對中華民國的認同，或迅速建立台灣國，凝聚國人對台灣國的認同，以免政黨競爭淪為敵國惡鬥。二、改善三權分立制度，使立法權、司法權獨立於行政權以外，尤其不可以司法作為對付政敵的工具。三、以「多數決」為民主原則，勿使絕對多數淪為相對多數^②，但台灣現在是實行相對多數的民主，也許其他民主國家也如此，這是民主政治值得檢討之處。四、人權平等是民主政治的一種，但近數十年來較重視犯罪者的人權，忽視受害者的人權，許多民主國家亦如此，這也是民主政治值得檢討之處。目前台灣具有民主政治的形式，至於真正民主的社會，尚有賴政府和人民共同建立。

註釋

① 關於「寧靜革命」，李登輝在不同的場合有不同的說法，有時候專指中央民意代表全面改選，有時候又謂「寧靜革命」有四個方向，即政治民主化、外交務實化、開展兩岸關係、經濟升級。前一說法參見李登輝：《經營大台灣》（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5），頁66-67；後一說法參見李登輝：《台灣的主張》（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9），頁163。

② 中華民國實行民主政治之始採取絕對多數原則，如1948年副總統選舉，第一次投票無人超過半數，第二次投票亦無人超過半數，第三次就兩位得票較多者決選，才選出副總統。又如台灣縣市長選舉，原規定經選民過半數投票而能獲過半的票數始能當選，由於獲過半的票不易，第二屆縣市長選舉即改為相對多數原則。再如2000年陳水扁當選總統的票數不足總投票數的十分之四，而《公民投票法》規定只要二分之一選民投票獲過半數票即算通過，四分之一的選民即決定了國家大事，如果再降低門檻，就更無民意可言。

台灣民主的得與失



在今天，民主制度正在不少地方面臨着考驗。在這個時刻，藉着張玉法教授在「陳克文中國近代史講座」演講的機會，跟大家一起探討台灣民主政治遭遇到的一些問題，我覺得時機很好。陳克文講座着重在中國近代史領域，張教授更是中國近代史的專家，他的講座主題探討台灣民主政治的發展與轉變，歷史性格也很明顯。可是今天的三位評論人都以政治哲學為專業，與史學有些距離，會不會不很合適呢？其實無論專業是甚麼，我們對歷史的發展起伏軌迹是不能不關注的。畢竟，回顧歷史有一個重要的作用，就是用先前發生過的事情，來為今天的人提供教訓。而對人類積累下來的教訓進行思考跟反芻，努力讀出其中的道理，為後人所用，政治哲學當然義不容辭。在這個意義上，我們根據張教授所整理、敘述的一段歷史發展，來做一些反省，應該是有其價值的。

一 對民主制度的思考

毋庸諱言，在當前這個時刻思考民主體制的得失，心情不會輕鬆。今天在世界許多地方都瀰漫着一種氣氛：對民主制度心存不滿與懷疑。美國學者亨廷頓 (Samuel P. Huntington) 曾把民主制度在世界各國的出現分成三波：第一波是在十九世紀到二十世紀初；第二波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第三波主要在 1970 年代開始。這三個波段奠定了民主體制的世界史地位，儼然構成了這個時代的普世趨勢。第三波之後，民主的擴散並未停歇。到了 1989 至 1990 年，蘇聯、東歐等一些原來的社會主義國家放棄一黨專政，開始建立民主的體制。2010 至 2011 年，在北非和一些中東阿拉伯國家，也出現了一波民主化的潮流。從十九世紀開始的這一波又一波的民主化浪潮，似乎促成了一種樂觀的想法：大家覺得民主制度已經成為人類共同追求的理想，相信民主制度代



錢永祥教授(資料圖片)

表一種其價值無待證明的政治體制。可是到了晚近幾年，形勢逆轉，世界上不同的國家都出現了一種反向潮流，那就是對民主制度產生了懷疑與提出了挑戰。

懷疑的聲音很多，並不一定是反對民主本身，或者主張回到民主之前的歷史階段。但是很多時候，人們確實認為我們所熟知的這一套民主要件，包括張教授一開始介紹的那些民主的特徵，例如普遍選舉、政黨政治、代議政治等等，可能並不可靠；不可靠的原因很多，基本上，大多數的民眾覺得在這套民主制度裏，手裏雖然有一張選票，但是自己的聲音發不出去，自己的利益沒有受到重視。從歐洲各國開始，然後包括美洲、東亞各國，這種對於民主的懷疑愈來愈強烈。最戲劇性的發展是，美國與英國一向被視為西方民主體制的典範，但是美國居然選出了特朗普(Donald J. Trump)這樣的總統，英國居然藉公投退出了歐盟，其魯莽冒失、其爭議性，令很多人認定民主是一種非理性、不穩定的制度。

回到台灣近年的情況，民眾對於從1980年代開始的民主化雖然一般而言尚稱肯定，但是對於民主體制一路下來的運作卻也高度不滿。兩個主要政黨惡鬥不已，幾百萬票選出來的領導人德才識見均不堪大位，加上政府的效能低落，帶給民主「混亂」與「無能」的惡名。頻繁而激烈的選舉，促使台灣的政治語言與政治文化趨向於以「負面」為尚，在社會上也造成一次又一次的緊張與撕裂。意識形態的鬥爭，甚至逐漸侵入了教育、學術、法律等領域，它們的規範與價值不斷被侵蝕破壞。

在今天的《明報》上，在座的香港中文大學政治與行政學系黃偉豪教授寫了一篇文章，他用了一個字眼：「民主敗陣」，意思大概就是民主的失敗^①。

黃教授所談的是香港的情況，跟台灣當然並不相同，不過跟今天這個題目仍然不謀而合，針對香港也表達了一種有過期待但終又失望的複雜心情。

再看中國大陸，雖然民主的經驗不多，但是對於民主從寄望到失望的議論也日趨普遍，包括不少的知識份子認為：你看看民主在台灣得到甚麼結果？民主在美國又得到甚麼結果？中國選擇自己的未來，還要不要走民主的道路？這個觀點獲得的呼應很可觀，已經形成了聲勢，不容忽視。所以在這個時候，我們確實很有必要來檢討民主的理念與實務。到目前為止，我們對民主的了解是不是有一些疏漏不足？台灣的經驗可以給我們提供甚麼教訓？

二 集體學習的機會

張教授在演講中對於台灣的民主提出了很多批評，台灣不少人會有同感，我自己對台灣的民主運作也經常不以為然。不過我想強調一點，台灣過去三十多年的民主化進程，雖然在政治上造成了一些嚴重的問題，但其影響積累下來，也成就了今天台灣社會一些可貴的特點。那是甚麼樣的特點呢？這牽涉到我理解台灣民主化過程的角度，也許略微複雜一些。我認為，民主化——特別是歷經長時期、捲動了社會中多數人生活的民主化歷程——並不僅僅涉及政治體制的改變、政治權力的來源與運作方式，或者政權的更迭；民主化同時還提供了整個社會進行集體學習的機會。民主化的過程會容許甚至迫使原先沉默、被動、消極、隔離的民眾，意識到自己的身份與權利/權力，開始發表意見，參與政治，施展影響力。但是一旦進入了政治的領域便會立刻發現，原來身邊的人們，竟然如此背景迥異、想法不同、利益分歧，並且在關鍵的政治信念上涇渭分明。民主化為每個個人帶來的挑戰之一，正是一方面令自己認清與這些非我族類的人分歧而衝突，但是另一方面又不得不去找一些方式，讓自己與這些心思相異的「同胞」和平共處，乃至於進行廣泛的日常社會合作。

我們要如何面對這個情境？最可能出現的戲碼就是區分敵我，貼標籤、排斥、戰鬥，最好能夠壓倒異己者，逼他們洗心革面，接受我群的絕對支配。不過在多數社會，同時也會有另外一種戲碼在進行，就是無論是不是心甘情願，人們還是得忍受對方，承認對方的存在是事實也是權利，勉強與對方在生活中接觸與合作。我所謂民主化提供的集體學習，就是大家開始學着在這兩個戲碼之間衡量、選擇、游移，認識到敵我之路的高昂代價與終極的徒勞，進一步學習在同一個社會裏共同生活。在我看來，我們在反省、檢討民主化的得失時，民主化過程給社會提供的這種集體學習的機會，與政治領域的開放、競爭，以及制度的調整、修繕比起來，至少有同樣的重要性（我認為其實更重要），但卻往往沒有獲得應有的重視。

有目共睹，在台灣三十餘年的民主化過程中，敵我鬥爭的一面一直是主調。但是在這個過程中，台灣社會確實也學習到了和平共存的一些基本道

理。關鍵的一個基本道理，就是意識到人們之間的平等。台灣社會夠平等嗎？除非我們先說明平等是指甚麼方面的平等，否則這個問題幾乎無法回答。而論起政治影響力、社會地位，以及生活中各方面的發展機會，台灣社會當然離平等的要求還很遙遠。但是跟中國大陸、香港比起來，台灣又給人一種更為平等的印象。在平民與官員之間，老闆與僱員之間，顧客與服務人員之間，學生與教師之間，支配關係當然存在，但是頤指氣使的霸道與權威氣味似乎少一點。在平等意識的薰陶之下，台灣社會有一定程度的包容力，若有新的人、相異的人加入，在社會生活的層面，衝突不算尖銳，也少見明目張膽的排擠。台灣社會也有關心、禮讓別人的一種風氣，反映了大家對於這套社會體系以及社會中的規則有一定程度的信任，然後才有意願去關懷別人。另外，對於弱者的同情，可能也是台灣社會的一個重要特色。強凌弱的情況固然時有所聞，不過人們一般對於這種惡事不以為然，足以顯示這種同情被賦予了一定的規範地位。

你要是問我：這些特色在其他華人社會有沒有呢？我相信一定也有，但是可能不像台灣那麼有意識地被認可、接受——大家會主動和被動地去遵循這套價值。我無意在任何場合抬舉或者貶抑任何一個社會，但是這些理想即使在台灣社會未能真正實現，仍然具有一定的、公認的規範地位，因此值得特意高懸，提醒自己與訪客，這些價值——即使只是理想——也是值得鼓勵、要求的。

我認為，台灣這些比較讓人珍惜的面向，跟台灣社會這幾十年來的民主化有相當的關係。這種關係並不是因果關係；我們很難說民主制度能直接改善一個社會裏的世道人心，能夠化弱肉強食的社會為君子國。但是我想強調，由於民主化的過程也是一個集體學習的過程，在這個過程之中，除了民主的理念之外，與異己者共同生活的醒悟與壓力為主，加上其他因素的作用，例如多數人接受的價值觀，原先社會裏的衝突之尖銳程度，尤其還包括各種社會運動所推動的社會理想多少滲入人心，往往可以讓人們思考、調適與改變，形成一種讓人願意寄予希望的景象。我自己在台灣生活了幾十年，回想起五十、四十、三十年以前台灣社會的氣氛與面貌，與今天的差異極大，不能不讓我更注意民主化可能醞釀出來的人心轉變。我深知台灣的民主制度有非常多的問題，但還是要強調它也有一些值得珍惜的貢獻。在這一點上，台灣的經驗值得其他華人社會多一點重視，在必要處取為自己的參考。

三 敵我對峙與兩極化

那麼台灣的民主制度本身，又有甚麼樣的缺點？說來弔詭，台灣民主的缺陷，跟上述它所帶來的益處，來自同一個源頭。上面提到，民主的環境迫

使人們面對彼此的差異與衝突，但同時又要求大家和平共存。對這種環境的調適與學習，乃是民主化帶給台灣的一大貢獻。換言之，一方面的多元分歧，另一方面的合作必要，共同界定了民主情境；台灣人有過機會去學習在這種情境裏生活，但是這種學習又是非常困難的。試想，一群平等但是相異、衝突的個人，如何能夠維持統一和構建共識，整理出足以進行社會合作的制度？在任何一種其他形式的制度底下，社會也需要形成統一，從事社會合作，但是那都不是平等、自主的人所形成的合作。君王、貴族、獨裁者也需要社會有一套共同的意見，但是這套共同的意見是由一個人或者少數人來裁定的，而民主卻是說大家都是平等的，在平等之餘卻又能夠達成一致的意見。這件事是容易還是困難？

胡適早在1930年講過一段話，大意是說民主憲政只是一種幼稚的政治制度，最適合訓練一個缺乏政治經驗的民族，所以他稱民主政治是嘗試的政治。在我看來，胡適這個想法並不準確：民主其實是一種最困難的政治，因為它要在這麼多不同的主體之間、這麼多有衝突的人之間整理出共識，而且不能夠訴諸暴力或者權威，你說這工作是容易還是困難？這當然是非常困難的事情。所以民主制度實際上做起來的時候，表面形式上的諸如兩黨政治、代議體制、分權與法治都可以模仿，可是民主的基本精神，也就是不使用強迫手段而讓平等的異類達成共識，卻是經常缺席的。在台灣，由於社會衝突的戰線過於敏感，這種基本精神的出現更形困難。這是台灣民主的實際運作非常不如人意的原因之一。

最近有兩位美國政治學者寫了一本書，書名有點聳動：《民主如何死亡？》（*How Democracies Die*）^②。這本書的核心論點是，民主的各項制度要有效運作，需要各方接受民主制度背後的兩項規範或者「護欄」：相互的容忍，也就是政治上對立的各方，承認對方乃是具有正當性的競爭對手；以及自我節制，也就是掌權者使用法定權力時有所節制，雖然積極追求自己的執政目標，卻仍以容許對方的共存為要，不會把手中可用的法律、制度變成「割喉割到斷」^③的攻擊武器。兩位作者的具體討論，廣泛涉及歷史上多個國家的歷史經驗，在此不去細述。他們的意思無非是說，這兩項規範要求民主制度內的各方不視對方為敵人，而只是競爭者，以及對落敗的競爭者不能視為窮寇，務求趕盡殺絕。兩位作者認為，這兩項規範逐漸被忽視、被逾越，遭踐踏與拋棄，對於民主會構成嚴重的傷害。一旦政治關係變成敵我戰爭，政治制度變成征伐的武器，再好的民主制度都無法運作。而促成這個情況最關鍵的動力，在於政治與社會的兩極化。嚴重的兩極化，就會在民主制度裏形成敵我對峙，這時候民主的危機就告來臨。兩位作者認為，這個情況從1970年代末期在美國出現，到2017年特朗普執政後達到高潮。

在台灣，從民主化上路，兩黨政治成形以來，敵我意識便始終是最根本而強大的推動力量。大家口頭上都同意民主制度需要容忍異己，不過在實際

運作上，「和平共存」的意願少，抵制、消滅對方——「割喉割到斷」——的意志更強。台灣的民主運動開始時，就是張教授講到在1975年、1980年代初期黨外雜誌開始刊行、反對人士開始集結的時候，目標在於追求一套憲政民主的體制；但是自1979年「美麗島事件」之後，反對者在高壓之下趨於激進；到了1985年前後，民主運動的訴求從追求一套普遍的秩序，變成了追求特定族群掌握權力，台灣獨立變成了民主運動的主調。這個訴求當然可以成為一個社會的共識，但是它更可能是族群鬥爭的火藥包。讓我們誠實面對現實：統獨、族群的衝突，直接涉及「我們」與「他們」，涉及我們的集體自我之安危、完整與自主，不可能不出現兩極化，也不可能不演變成敵我鬥爭。但以民主的舞台進行敵我的殊死戰，當然會給初生的民主制度施加難以承擔的負荷甚至傷害。在這種高度道德化的衝突之中，敵我被視為善惡正邪的兩極，社會集體學習的成果，當然會遭到政治勢力壓抑、破壞。結果，民主化近四十年之後，直到今天，台灣民主體制中的規範或者「護欄」——也就是不視對手為敵人，以及在政治鬥爭中不求殲滅對方，仍然付之闕如。

四 小結

這是不是代表台灣的民主體制無法走下去？我相信步履會非常艱難，可是也不是全無希望。關鍵在於，台灣社會的集體學習是不是能夠繼續進行？台灣的各界，特別是學術界和參與公共論述的知識份子能不能正視、珍惜幾十年來整個社會的學習心得，對於政治領域中一邊存在的分歧衝突，以及另一邊追求共識、合作的必要，更為清醒、更為深入地思考與實踐？同時必須認清：由於台灣的內部衝突乃是由統獨、族群所界定，深深牽連到「中國因素」，所以隨着中國大陸的崛起，台灣社會的集體學習已經不能只局限在島內，更需要面對中國的各種現實。這個新的局面，顯然會更棘手，不過這已經超出了我們今天的主題，就不深論了。

註釋

- ① 黃偉豪：〈民主敗陣——缺乏參與使制度形同虛設〉，《明報》，2018年3月26日。
- ② Steven Levitsky and Daniel Ziblatt, *How Democracies Die* (New York: Crown, 2018).
- ③ 這是2004年時任陳水扁總統府秘書長邱義仁的名言。

革命、民主與國家認同

周保松

張玉法教授為了這次「陳克文中國近代史講座」，一早已準備好一篇長逾四萬字的文章^①，對台灣民主發展做了全面回顧，一方面評價歷任總統在推動民主上的功過得失，另一方面也對台灣民主轉型出現的種種問題作出深切反思。我讀之再三，收穫甚多。

以我理解，張教授的文章有個基本的敘事框架，就如他的文章題目所說，台灣民主化有個從「革命民主」轉型到「民主革命」的過程，前一階段由抗日戰爭結束後蔣介石擔任總統起，一直到1980年代末蔣經國逝世止；後一階段則由李登輝一手策動，利用民主修憲的方式，「除去中華民國的大法統，在台灣建立小法統，並放棄國民黨的革命使命，完全改變了中華民國的本質」，一直延續到陳水扁時期。

張教授認為，李登輝一方面結束了威權時代的革命民主，另一方面也在鼓勵台獨運動，促成政黨輪替，導致台灣民主政治出現國家認同危機，因為民進黨不僅要取得政權，更要革掉中華民國的命，而這背離了民主政治的基本原則，就是「反對黨必須對國家忠誠，不能以消滅國家為目的。如果是消滅國家為目的，那就是革命黨，不是民主政黨」。沒有國家認同，台灣的政黨政治遂陷入無休止的族群撕裂和敵國惡鬥，難以找到求同存異的基礎。張教授認為，台灣民主政治要走出這個危機，要麼齊心重建對中華民國的認同，要麼盡快建立台灣國。

由此可見，兩種革命論及國家認同說，構成了張教授理解和評價台灣民主發展的主軸。這個分析框架很重要，牽涉的問題很多，我在這裏只集中探討三個問題。第一，蔣介石的革命民主論，在甚麼意義上為台灣的民主發展奠下基礎^②？第二，李登輝的民主革命論，在甚麼意義上導致台灣的國家認同危機？第三，台灣人民有可能以民主的方式，重建張教授所期望的國家認同嗎？



周保松教授(資料圖片)

一 革命民主論如何為台灣的民主發展奠下基礎？

先談第一個問題。張教授認為，蔣介石推行的憲政，可稱之為「革命民主」，因為他「一方面要革命，另一方面還要實行民主」，所以是兩條腿走路。這裏所說的「革命」，是指蔣介石一直視國民黨為革命政黨，而革命的目標是光復大陸，以武力統一中國。但革命和民主是不相容的，因為民主意味着多黨政治和開放選舉，而這必然會威脅到國民黨的絕對領導。因此，頒布《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和《戒嚴法》，並藉此嚴格限制人民的言論自由、出版自由和結社自由，嚴厲鎮壓黨外人士參與政治的權利，都使得台灣人民長期活在威權統治之下。蔣介石更是不顧許多人的反對，連任五屆總統，直至1975年病逝。

問題是，這種以革命之名實行的威權統治，到底在甚麼意義上有民主成份，因此可稱為「革命民主」？張教授似乎認為，那主要是因為當時的台灣並非全面專制，而是在地區層面推行地方自治，縣市長及各級民意機構皆由選舉產生。而這種有限度的民主，為日後台灣的全面民主化奠下重要基礎。

這種解釋雖有一定道理，我們仍然可以追問：假定蔣介石是真心相信民主，而革命是必要手段去統一中國，這也難以解釋為甚麼必須以反民主、反自由的方式來統治台灣。例如我們不能說，因為革命尚未成功，所以統治者必須無限期維持威權管治，因為這兩者沒有必然關係。

我們甚至可以反過來問：如果民主是好的，那麼逐步開放黨禁，容許人民有平等的權利去選舉總統及國會，真正實現主權在民，不是更有機會令台灣變得更團結，爭取到更多支持，革命也因而更有機會成功嗎？

這並非天方夜譚，因為後來蔣經國提出「三民主義統一中國」，並解除戒嚴，開放黨禁報禁，便得到大部分台灣人的支持，更沒有導致社會混亂。我

們有理由相信，蔣介石不這樣做，不一定就是時局使然，更可能是他並不真的相信民主，更不相信台灣人民，因此必須用不民主的方式，將權力牢牢掌握在他及國民黨手中。如果是這樣，革命民主中的「民主」，不僅須讓位於「革命」，同時革命的最終目的也不見得就是民主。

如果這種解讀有一定道理，那麼從民主轉型的角度看，從蔣介石到李登輝，確實經歷了一場革命性的範式轉移 (paradigm shift)，即通過修改憲法及制度改革，將台灣從一黨專制和平轉型為多黨民主。它之所以被視為革命性，恰恰是因為轉型前後的制度有着根本的差異，而不是一種循序漸進的自然過渡。

二 民主革命論如何導致台灣的國家認同危機？

上述轉型過程，張教授稱之為「民主革命」：「在李登輝主政時期，以民主的方式修改憲法，除去中華民國的大法統，在台灣建立小法統，並放棄國民黨的革命使命，完全改變了中華民國的本質，我稱之為『民主革命』。」以我理解，張教授這裏所說的「民主革命」，與李登輝引以為豪的「寧靜革命」，雖然指涉同一個歷史事件，內涵卻頗有不同^③。

「寧靜革命」所指的，其實是以和平的方式實現民主。具體而言，它是指李登輝在1990年代以一連串修憲的方式，先是全面改選國民大會和立法委員，繼而將總統改為全民直選，並在1996年舉行首次總統大選。寧靜是手段，革命的目標是民主。正因為此，李登輝才會有「台灣民主之父」之稱。

而張教授所說的「民主革命」，更多是指李登輝以民主的方式，將國民黨由蔣介石的「革命民主政黨」改為「民主政黨」，同時通過修憲放棄大中國法統，將中華民國變為「在台灣的中華民國」；又或更直白一點，變為以「新台灣人」為政治主體的「台灣國」。換言之，民主是手段，革命的目標是台灣獨立^④。

張教授或會回應，這樣的區分其實沒有必要，因為李登輝的民主化和台灣化是同一回事，是一個錢幣的兩面。換言之，要推動民主轉型，便必須「去中國化」，並努力爭取台灣人的選票。事實上，張教授正是持有這樣的觀點，例如他說：「李登輝主政時期將中華民國台灣化，也使國民黨的政權落於更台灣化的民進黨之手，這是台灣民主化的一個結果，因為民主政治是以選舉決定誰出來管理政治，選民傾向於選舉本土人士，選民也希望他所選舉的領導人照顧本土利益。」^⑤

這個觀點十分重要。因為這實際上意味着，只要李登輝領導的國民黨決定放棄光復大陸，扎根台灣，並願意開放黨禁和容許多黨競爭，那麼民進黨的出現以至國民黨的本土化，便是必然的趨勢，而這和民主政治的內部邏輯相關。為甚麼？因為民主政治的基本理念是還政於民，人人平等，不同政黨在公平的競爭條件下，全力通過選舉來爭取人民支持。人民會支持誰？自然是那些能夠反映及代表他們的理念和利益，並得到他們認同的政黨。

在台灣的歷史語境下，對土生土長的台灣人來說，中華民國和國民黨是外來政權，更是長期剝奪他們政治權利和基本自由的壓迫者。所以一旦開放黨禁，民進黨自然會傾盡全力建構新的國家認同，並通過各種論述將國民黨和外省人標籤為敵人和他者，藉此爭取本省人的支持。李登輝比任何人都清楚，要完成他的革命大計，不僅要在國民黨內部逐步瓦解舊勢力、舊觀念和舊體制，同時也須暗暗扶持一個以台灣為本位的政黨來與國民黨競爭，促成政黨輪替。這個「台灣本位」必然和原來的「中國本位」產生巨大的矛盾和張力，並導致極為嚴重的內部撕裂。

由此便可回答我在前面提出的第二個問題，即在民主化必然導致本土化的大背景下，李登輝的民主革命確實會導致一場極為深刻的國家認同危機。這場危機不可謂不驚心動魄，不可謂不充滿歷史悲情，只是當故事徐徐落幕，而我們又能從一定的歷史距離回望時，也許不得不承認，這樣的發展其實有它的歷史必然性，而非李登輝一人自導自演的台獨劇。所謂「必然性」，是指台灣的民主化必須要有相應的台灣人的主體性，而這個主體性是台灣人公民身份的基礎。當然，這裏不是要否定李登輝的歷史作用和歷史責任，而是指出他的許多決定背後，其實有個歷史脈絡在影響和約束他的行動。

三 台灣民主政治有可能走出國家認同危機嗎？

最後，讓我們回到張教授最為關心的問題，就是台灣民主政治發展到今天，有可能走出國家認同危機嗎？張教授認為，一國之內的民主政治，無論



四位講者一起參與圓桌討論。(資料圖片)

所持立場為何，都必須對國家本身忠誠，否則「兩黨對國家的認同相差太巨，換一個執政黨，就好像換一個國家，兩個國家輪流治理台灣」。他認為這是台灣亂局的根源所在。要走出這個困局，要麼重建對中華民國的認同，要麼走向台灣獨立建國，否則只會陷入無日無之的敵國惡鬥的局面。以我理解，這裏所說的「忠誠」，主要是對國家基本制度的認可和服從，而這個基本制度由《中華民國憲法》界定。

這個問題確實十分棘手，而且成為台灣政治不穩定之源，因為民進黨的黨綱中有「建立主權獨立自主的台灣共和國及制訂新憲法的主張」的說法——儘管自2000年陳水扁當選總統起，民進黨已積極嘗試修正這條黨綱與《中華民國憲法》之間的張力^⑥。例如在2004年總統大選後，民進黨便發表〈族群多元國家一體決議文〉，其中第六條聲稱：「中華民國主權既屬於全體台灣人民，而非其他政權，則台灣認同與中華民國認同，都是對國家認同的表達方式，不應被曲解為族群對立，而應相互尊重、理解和接納。」^⑦因此在政黨輪替開始後，兩種國家認同的對立雖然引起各種內外爭議，但迄今為止並沒有引發真正的憲政危機。

除此之外，基於以下理由，我甚至認為張教授所擔憂的國家認同危機，將會在台灣的民主實踐過程中，逐步得到緩和甚至解決：

第一，隨着時間過去，土生土長的台灣人必然愈來愈多，客觀上會逐步消滅外省人和本省人在國家認同上的對立。對新一代來說，即使他們不是「天然獨」，認同的也必然是「在台灣的中華民國」，而和中國大陸沒有任何政治主權的關係。在這樣的共識下，他們選擇支持哪個政黨，考量的很可能就不再是國家認同問題，而是更具體、更在地的經濟、文化和社會議題，也就是正常國家之下的選舉政治。觀察近年的台灣選舉，這種趨勢已相當明顯。換言之，無論是民進黨、國民黨以至一般選民，基本上都已接受台灣是個主權獨立的政治實體這樣的事實（雖然理解和稱呼會不一樣）。既然如此，有關國家忠誠問題，便不見得會繼續成為台灣內部政治危機的關鍵原因。

第二，如果沒有所謂「中國因素」，國家認同問題很可能早已隨着台灣民主政治的發展而得到解決，例如以全民公投的方式決定台灣的國家身份。目前的困局，相當程度上不是台灣民主政治本身所導致，也非台灣單方面能夠解決，而是直接受到海峽兩岸的關係影響。這個外部因素不改變，台灣的主權和安全問題便無法得到解決，因此必然帶來台灣內部無休止的爭論。換言之，國家認同的困局，外因的影響會愈來愈大於內因。這樣的結果會否反過來使得台灣人更加團結，從而形成更強的台灣主體認同？這值得我們繼續觀察下去。

最後，也是很重要的一點，就是民主政治雖有劇烈的黨派競爭的一面，同時也有在實踐過程中促成公民團結的一面，而團結的基礎往往是共同的公民身份，以及這個身份所承載的政治價值，包括自由和權利、平等和正義，多元寬容以至對人的自主性的尊重。一個民主政體發展得愈成熟，這些價值便愈能扎

根於其公共文化，從而愈能得到公民的廣泛認同，並成為社會統一的基礎。面對今天台灣民主政治的各種亂象，也許這種說法顯得過於理想化，但我們的確得問下去：如果公民之間不能共享一些基本的政治價值，並逐步體現和實踐於制度和文化的話，那麼一個民主政體社會團結的基礎是甚麼？我這樣說，並非說事實已是如此，而是說這是一個可以通過共同學習來慢慢趨近的目標。

四 小結

綜上所述，當我們談論國家認同時，便不應僅僅停留在名號之爭，而是必須追問下去：認同國家的甚麼？對民主國家的公民來說，自然是認同民主的理念本身。民主的理念最重要的一點，就是自由平等的公民在一個共同的政治社群實踐集體自治。一旦承認和接受這點，台灣人民的民主實踐，也就是在不斷地建構和尋找台灣的共同性，並以此為基礎去好好經營這個得來不易的民主政體的過程。這是非常了不起的成就，而這有賴於無數台灣人的共同努力。我相信，台灣的民主故事仍然遠未結束，更好的還在前面。

註釋

- ① 參見張玉法：〈從革命民主到民主革命——台灣民主政治的發展與轉變〉，未刊(2018)，下引簡稱「完整版」。以下引文如無特別註明，則出自演講內容。
- ② 「儘管史學家對蔣介石統治台灣的評價不一，他是台灣民主政治的奠基人則是事實。」參見完整版，第二節。
- ③ 張教授在他的完整版文章中，則將兩者視為同一回事。例如他說：「李登輝將原以全中國為範圍的總統和中央民意代表選舉改為由台、澎、金、馬地區的選舉，費時約只一年，全部完成。這是世界上少有的政治大工程，李登輝引用外國學者的說法，稱之為『寧靜革命』。這確是一場不用武力、以民主的方式所完成的一次大革命，可稱之為『民主革命』，即是以民主的方式實行革命，前此國民黨所實行的『革命民主』，則是在追求革命目標中實行民主。」參見完整版，第四節。
- ④ 例如：「李登輝像民進黨的許多領袖一樣，是以民主化為手段從事台獨革命，在這種情形下，首要確保台灣的安全，次為切斷台灣與大陸的紐帶。」參見完整版，第四節。
- ⑤ 參見完整版，第四節。
- ⑥ 台獨黨綱由林濁水起草，在1991年民進黨的第五屆第一次全國黨員代表大會通過。不過，自1999年陳水扁準備參加2000年的總統大選始，為免出現既主張台獨，卻又參選中華民國總統的矛盾局面，民進黨內部對這個黨綱已作過不少修正，包括1999年的〈台灣前途決議文〉、2004年的〈族群多元國家一體決議文〉和2007年的〈正常國家決議文〉。到2014年，甚至有黨代表聯署要求凍結台獨黨綱。
- ⑦ 〈族群多元國家一體決議文〉(2004年9月26日)，民主進步黨網，www.dpp.org.tw/media/contents/1407。

對台灣民主現狀與未來的思考

江直樺

我在聆聽了張玉法院士的演講，以及兩位評論人錢永祥教授跟周保松教授的評論後，希望能夠延續他們的發言，分享一些意見。

基本上，我對張院士的論述是相當佩服的，因為他很精準扼要地說明了中華民國成立之後，如何歷經幾個不同階段的民主發展，尤其是1940年代後期到2008年的整個變化。他形容這是一個「從革命民主到民主革命」的過程，我相信走過這個歷程的人應該都會深有同感。的確，國民黨曾經自我界定為「革命民主政黨」，而「革命民主」也曾經是一個帶有進步意義的用語。但是在1980年代的自由化及民主化之後，「革命民主」變成威權、保守的代名詞，連國民黨自己也重新定位為「民主政黨」。然而，新出現的民主政權已經不再認同中華民族，而是在去除中華民國法統之後，暫時借用中華民國的國號，追求台灣獨立。這種轉變過程，在全世界的民主轉型中是很少見的。無論將來會怎麼繼續發展，我相信已經發生的歷程都很值得深思反省。

我跟兩位評論人一樣，都不是歷史學出身，而是研究政治哲學，所以我基本上不會從史學的角度去評論，只能從我熟悉的政治理論，跟我過去幾年在台灣政府服務的實務經驗，來針對同一個課題，表達一下自己粗淺的看法。

一 漫長的民主道路

張院士論述的題目很大，所以我想試着從一個長時間的、同時也是比較的觀點，來談台灣民主發展的問題。從長時間的觀點來看，其實台灣現在的政府（不管你稱之為中華民國政府或者台灣政府），它的整個民主化過程是相當漫長的。借用張院士的論述框架來講，從辛亥革命之後，中華民國正式成立，時間是在1912年。但是民國初年動亂不斷，一直到真正的民主體制穩定



江宜樺教授(資料圖片)

下來，已經是1980年代中期。在這之前，各位也知道，中國大陸經歷了袁世凱稱帝、二次革命、軍閥割據、北伐、中原大戰，對日抗戰、國共內戰，然後國民政府遷到台灣，實施戒嚴，一直到1987年才解除戒嚴。所以中華民國雖然在1912年成立，但是以我們對民主政治最起碼的定義來講，恐怕要到1980年代末期才能說中華民國真正跨過民主的門檻。從1911年的辛亥革命到1987年的解除戒嚴，時間長達七十六年。如果採取的標準更嚴格一點，時間還必須往後推，一直到台灣進行所謂修憲，也就是在1991至1992年之間終止動員戡亂時期，制訂《中華民國憲法增修條文》，確立中央民意代表全面定期改選，則時間幾乎長達八十年了。

我們比較一下其他民主國家，從一個非民主體制轉變成民主政體的過程，它們要花多少時間？美國大概是最快的。1776年革命之後，沒有幾年時間就成為一個民主國家。德國是在1919年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後，才制訂《魏瑪憲法》(Weimar Constitution)，建立一個民主共和的體制，但1933年納粹掌權，實施極權主義統治，民主中斷，等到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之後，才恢復憲政民主體制。從1919到1949年，它走了三十年才完成民主轉型。

相較於台灣，花比較多時間的可能是法國。從1789年的法國大革命，一直到1870年第三共和建立，法國才開始進入一個比較穩定的共和時期。當然這個時候普選權還沒有擴大，而且二戰期間法國也曾被納粹德國佔領。但是如果粗略地估計，法國從1789年革命到1870年共和確立，至少花了八十一年時間。

因此，我要講的第一點就是，中華民國過去所走的民主道路其實相當漫長，不是十年或二十年就走完的。在這裏面就有很多值得思考的事情，並且可以從一個比較長期的角度去看，想想這個民主歷程成就了甚麼，以及留下了甚麼問題。

二 台灣確立民主最基本的條件

我覺得幾位論者講得都很好，民主體制在台灣有它的優點，也有它的缺點，而它的優點常常是現在在台灣生活的民眾所忽略的。因為每天生活於其中，看着各種媒體的負面新聞報導，你會覺得非常沮喪，以為台灣民主彷彿一無是處。但是如果你能擺脫媒體跟網絡社群，站在一個不同的角度來看台灣，無論從發展歷程上，還是從跨國比較上來看，你都會覺得台灣的民主其實還真的是蠻了不起的。

在幾十年的發展過程之後，台灣已經確立了民主最基本的條件，就是建立了一個公平公開的定期選舉機制；因為有了這個機制，政權可以和平轉移，不需要戰爭，不需要政變，不需要複雜的權力爭奪或黑箱交易。而在這個公平的選舉過程中，又意味着很多立場不同的政黨可以自由成立，一起競逐決策權力。不像有一些地方，到目前為止雖然有了選舉，可是事實上並沒有真正的政治多元性存在，只有一個獨大的威權性政黨，控制每一次選舉的結果。今天，台灣毫無疑問已經達到了公平選舉、多黨競爭、政權和平轉移的民主標準。

更重要的是，台灣的公民社會非常多元且活潑，我認為這一點可能是吸引其他華人社會注意甚至羨慕的主要原因。台灣人民有權利去投票、有政黨競爭可以進行政權轉移，從體制上來講是一個毫無疑問的成就。但是很多人更喜歡的是台灣的社會生活，而不是政治生態。你如果仔細看總統府、行政院、立法院的運作，你不會特別喜歡台灣；但是如果你到台灣旅行，到餐廳、車站、便利商店、鄉下民宿，你會很喜歡這個社會。很多人都認為台灣民眾很熱情，對陌生人很友善，同時又活得很理直氣壯，對公共事務可以愛怎麼批評就怎麼批評，完全不用擔心政府的限制與迫害。就如剛剛兩位評論人所講，這一種社會的形成在政治基礎上不是沒有原因的。如果台灣一直採取過去的威權統治，恐怕不太可能孕育出這種富有人情味，同時又很活潑的社會。當然不用我去強調，台灣民主一個很重要的條件是充分的言論、集會、結社自由，這些自由得到高度的保障，讓台灣在「自由之家」(Freedom House)的排名始終名列前茅。台灣言論自由程度之高，甚至讓台灣人有時候都會說：我們幹嘛這麼自由？我們的言論自由已經到了連誹謗都不會獲罪的地步，這是好是壞當然見仁見智。不過我剛才所講的，都是台灣民眾可以理直氣壯地說民主是一個好東西的原因，因為它意味着人民可以享有很多權利。

三 台灣民主的問題

但是，台灣民主在幾十年發展之後，確實也出現了一些問題。第一，剛才幾位論者都講到，台灣的國家認同極度分歧，而且幾乎可以說沒有妥協的

餘地。追求台灣獨立建國的人，跟希望將來跟中國大陸和平統一的人，對國家民族的想像是完全不一樣的。我們政黨政治競爭的分割線變成了不是一般公共政策的討論，而是跟國家認同的分野有關。在西方民主國家，人們會因為移民問題、墮胎問題、同性婚姻問題、自由貿易問題等而分裂，但他們還是認為這些只是一個國家內部的紛爭。但是在台灣，國家認同問題卻會讓人們彼此懷疑對方出賣自己。獨派的人認為跟大陸簽訂合作協議就是「賣台」、「台奸」，而統派的人則認為修改歷史教科書就是「數典忘祖」、是「漢奸」。很多公共政策的討論都被人從政治認同的分割線上劃下來，變成「愛國者」與「賣國賊」的鬥爭。我曾經形容這是一種民主的內戰，它實質上接近一種戰爭，只是借用民主的手段進行。我們知道，很多國家有民主競爭，但是不會把它弄得像在打仗、要消滅對方。可是台灣的政黨政治因為有國家認同的根本差異，競爭起來就像在打一場內戰。以早期來講，當國民黨在1950至1960年代一黨獨大的時候，會極力打壓所有主張共產主義跟台獨的政治勢力，只要抓到就關，不讓反對者有生存的空間。今天顛倒過來，執政的民進黨會用轉型正義的名義，想盡辦法消滅國民黨，讓它不能再威脅民進黨的政權。民進黨不是透過公平的司法審判，而是透過立法院的多數決制訂法律，將國民黨定義為必須整肅的威權遺孽，其過去所為皆為不義，其所有黨產皆為不當所得，只要跟過去的國民黨有關係的組織都叫做「附隨組織」，政府可以隨意查封、凍結、解散、充公，這種做法已經不是一般的轉型正義了，而是用政治手段消滅對方，讓它永遠不會有機會再跟你進行民主競爭。這種做法能不能增進民主？我高度懷疑。這種情況在未來幾年會不會改善？我不知道。

第二，台灣民主的問題不只有國家認同分歧的問題，還有法治不彰的問題。剛剛周保松教授講台灣民主沒有辦法迴避中國因素這個問題，我有贊同的地方，也有商榷的地方。我覺得台灣有些偏向獨派的學者，在談台灣民主發展的問題時，習慣把所有的困境都推給所謂的「中國因素」，彷彿台灣的民主困境主要都是中國因素造成，但是我們都知道這不是事實，因為台灣的民主本身(或甚至可以說普遍意義上的民主制度本身)就存在着不少問題。當我在談民主制度的時候，我希望我們認真去談民主，不要把民主化演繹為統獨問題或者中國因素決定的問題。台灣民主之所以讓我這個研究民主政治的人覺得有一些遺憾，是因為它除了中國因素或統獨問題以外，還有很多盤根錯節的問題。

民主必須奠基於法治(rule of law)之上，但是台灣一直沒有培養出一個穩健的法治文化，始終是一個人治色彩很重的社會。相對來講，我必須承認香港法治文化的根基是比較厚實的，這可能跟英國殖民政府的長期統治有關。香港人做事講求法律根據，連學校的文書程序也是一板一眼。法治的背後有一個很重要的觀念，就是法律規範是普遍適用、無分貴賤的。即使是最高統治者，也不能超越法律或曲解法律。台灣的法治觀念薄弱，不只一般人民沒有守法的觀念，連司法系統本身都沒有很精確的法治觀念。法官與檢察官表

面上都超乎黨派，但實際上不少司法人員有自己的政治立場，這就使得大量的政治爭議一旦以法律訴訟的形式去處理，最後卻出乎意料地變成政治性的決定，而不是尊重法律專業的決定。舉例來講，在最近的台灣大學校長選舉風波中，台北地檢署配合執政黨的政治風向，想要阻止管中閔接任台大校長，居然大張旗鼓約談校長遴選委員會的委員，並拼命追查校長當選人管中閔赴大陸演講有沒有違法，卻對明顯違法違紀的教育部長涉案情節不聞不問，不僅鬧成國際醜聞，也曝露出司法人員法治觀念之薄弱。另外，2013年立法院長王金平涉嫌關說司法案，法官認為關說行為的對價關係不夠，因此關說者被判無罪，反而揭發關說的馬英九總統要被判洩密罪。這些事情都讓是非黑白顛倒，守法者氣憤難平。當司法不能實現公平正義，法治就無法深入人心；而沒有了法治，台灣的民主絕對不可能是健全的民主。

第三，台灣的憲政體制本身就有問題，這也跟統獨完全無關。世界上的政府體制主要有內閣制、總統制跟雙首長制，台灣現在採行的是所謂雙首長制：既有民選的總統，又有向國會負責的行政院長(相當於外國的內閣總理)。經過我自己在政府服務的體驗，我在很多場合都相當明確地講，雙首長制是三種制度裏最不好的一種。我們可以採取內閣制，可以採取總統制，但是很不幸台灣採行的是雙首長制。客觀來講，雖然全世界也有幾十個國家採行這種制度，但是我認為採行這種制度的國家，大部分在政治上比較沒有辦法做到權責分明。為甚麼呢？理論上，總統負責國家安全，並可以在總統府下設置國家安全委員會，會議由總統主持；實質上，總統真正會管的事情，絕對不限於所謂的國家安全。過去，我們把兩岸、國防、外交等事務界定為國家安全的範疇。因為總統是民選產生，民眾對於總統有很高的期待，總統本身也有強烈的使命感，所以任何一個民選總統都會在總統府裏成立各種常設性或臨時性的小組，來協助其做決策。

相對而言，行政院長依慣例負責兩岸、國防、外交以外的事情。但在實際運作上，行政院長必須帶領所有部會首長，包括國防部長、外交部長、陸委會主委，到立法院去接受質詢，並扮演爭取預算通過以及為法案辯護的總其成者。如此一來，總統與行政院長之間的權責會很難釐清。總統有權決定國家所有的重要政策，可是總統並不需要到國會去報告跟答詢；相對地，行政院長必須向國會負責，但有時候這些政策並不見得是行政院決定的。這種權責之間的落差，一直是社會各界所關心的問題。

雙首長制的最大問題是：當總統與國會多數黨不是同一個政黨時，政府施政將寸步難行。我們剛剛所講的情況是假設總統跟國會多數黨隸屬於同一個政黨，譬如說像現在民進黨當政。但是如果總統所屬政黨在國會只有少數，那麼剛剛所講的每一個問題的嚴重性，都將增加一倍以上。它之所以會變得更複雜，是因為反對黨身為國會多數黨，絕對不會配合總統的意願。如果總統執意任命同黨的人擔任行政院長，這個院長到立法院只會成為「炮灰」，

就像陳水扁總統任內大部分時間的情況。但是如果總統遵照憲法精神任命多數黨的領袖擔任行政院長，而這個強勢的院長不理會總統的意志，國家政務一定會亂成一團。那種情形我們實際上還沒有碰到，碰到了我們的政府必然癱瘓。

各位在我講這一點的時候不妨想一想，如果有一天香港有機會實現民主化，除了能否避免台灣早期在民主化過程中出現的買票、賄選甚至派系問題之外，憲政體制或政治體制的問題會不會也是一個隱憂？在香港，特首及立法會的產生方式是一個非常複雜的過程；而這兩者之間的關係，也絕對不是一個權責分明的關係。將來究竟要如何改善，才能發揮分權制衡的功能？這個體制問題需要香港人好好思考，否則光是實施公民普選，恐怕還是像台灣一樣混亂。

第四，媒體生態的惡化對民主的傷害太大了，而這一點不止見於台灣，也見於很多所謂先進的民主國家，包括美國。美國這幾年來，媒體愈來愈趨於兩極分化，而且假新聞氾濫成災，已經到了一個沒有辦法進行理性討論的地步。當然，有人會覺得這種媒體百花齊放的情況其實就是自由主義追求的一個結果，但是容我直率地講，假新聞不是自由主義鼓勵的現象。自由主義強調言論自由，尤其是媒體的言論自由，這一點沒有錯。可是自由主義也堅持某些是非價值，包括尊重事實、懲罰造謠毀謗、禁止煽動性的仇恨言論以及種族主義，等等。我們今天看到的問題，卻是媒體（無論是傳統媒體或網絡媒體）都以推高閱讀率、收視率、點擊率為最高圭臬，愈來愈不重視媒體原本應該遵守的原則，如確實查證、平衡報導、避免製造社會對立等。

以台灣為例，自從《蘋果日報》進入台灣，新聞報導就以色、腥、羶為主力，因為這些素材最能刺激讀者的感官反應。接着愈來愈多的媒體發現，扭曲事實、製造對立也是吸引大眾注意力的有效策略，因此許多公眾人物的發言都被斷章取義，而許多事件的經過也被刻意顛覆。大眾對公共事務的認知，變成媒體可以操縱的對象。等到社群媒體興起，各種政治力量及商業集團更是掌握了這個媒體生態重新組合的大好機會，製造出各種傷害民主政治運作的事情。自媒體的蓬勃發展以及欠缺明確規範的公民記者現象，讓網絡世界變成一個比傳統媒體更有影響力、但也更接近叢林法則的地方。十九世紀以來，西方自由民主體制原本相當依賴言論自由及媒體自律，就如同托克維爾 (Alexis de Tocqueville) 所描述的美國社會。但是，二十世紀末葉以降，媒體自律已經逐漸消失，而言論自由也慢慢變成各種不負責任的言論的護身符。如果到後來，所有的言論及媒體的運作，都變得只以收視率、點閱率、廣告，或者如何譁眾取寵以得到最大的傳播效果為考量，那麼建立在這種媒體生態上的民主政治體制是不可能穩健的。如果不重視媒體生態惡化的問題，我覺得民主政治是走不下去的。

第五，就是錢永祥教授談到的民粹主義問題。民粹主義現在在世界各地愈來愈猖狂，而民粹領袖也逐漸取代先前那種令人不滿的舊式政治人物。不

只在美國，很多人認為在東亞、中東，甚至在歐洲，愈來愈多右派民粹主義政黨興起。因此，很多人開始擔心民粹主義是不是會傷害到我們追求的自由主義民主？所謂「民粹主義」，跟民主政治其實有非常強烈的內在關聯，因為兩者都以訴求於人民、相信人民的判斷為核心信念，因此有人甚至認為，只要有民主的地方就有民粹的潛在可能性。這一點我同意，因為兩種現象都是以訴諸選民的利益跟權力為他們最高的要求。可是民粹主義畢竟不同於我們所講的憲政民主或自由民主，因為它是以討好選民來掌握權力，進而實現政治人物的個人利益。在手段上，它經常以挑動非理性的、情緒性的方式，而不是鼓勵理性的溝通，來達到政治目的。此外，民粹主義也經常訴諸不合法治精神的體制外手段，通過這種方式來迴避法律制度所設下的障礙。民粹主義愈盛行，憲政民主就愈是岌岌可危，像二戰之前的德國一樣。對民主政治稍有了解的人都知道，這不是一個健康的發展。台灣經過幾十年的民主發展之後，隨着全球化衍生的種種問題，也出現許多民粹主義的現象。那將來到底該怎麼辦？我們有沒有辦法在全球的民粹主義浪潮衝擊下，找到一條健康發展之路？我也不知道。

四 小結

最後，我也想跟前面兩位評論人一樣，對今天所談到的主題，也就是對這幾十年來台灣從革命民主到民主革命的這個過程，提供一點個人的評論。我認為台灣的民主還沒有走到它理想的狀態，更沒有走到所謂的盡頭；相反，它還有很大的努力空間。雖然近些年來，某些國家——不管是中國大陸或者美國、俄羅斯等——的表現，會讓一些人懷疑民主是不是一個值得追求的體制，以及非民主體制是否值得效法，但是我認為，大部分台灣人民不可能選擇非民主體制，不可能喜歡專制或者要走回頭路。台灣民眾雖然整天在罵民主政府效能不彰，可是你如果真的問：我們是否不要再有公平公開的定期選舉，不再有多黨的競爭，不再有政權的和平轉移，不再有言論自由，不再有公民社會的活力……相信沒有人會贊成。因為民主的好處我們已經享受到，不會想要放棄；雖然它的壞處大家天天罵，目前也沒有解決方法，但有民主還是比沒有民主好。這就是現在台灣民主政治的實際狀況。在這種狀況下，台灣究竟要怎麼做才能夠走得更好，乃至對其他國家或地區所有關注台灣民主的人產生一個比較有意義的參照作用？我覺得這是大家都需要努力思考的。

全球化時代的歷史書寫

——再議中國近現代史的主敘事及分期問題

● 李懷印

摘要：敘事是歷史書寫的靈魂。本文回顧了二十世紀以來持不同意識形態的歷史學家，在各個時期對中國近現代史主敘事的建構以及對歷史分期問題所做的不同解讀，繼而討論了全球化時代中國近現代史研究面臨的挑戰，最後提出從國家轉型的視角重新界定中國近現代史的主敘事，認為中國近現代史是十七世紀以來從原初形態的華夏王朝，經過早期近代的多族群疆域國家向統一集中的現代民族國家轉型的過程，並據此提出不同於以往的分期方法。

關鍵詞：中國近現代史 主敘事 歷史分期 疆域國家 民族國家

一 中國近現代史的敘事建構：二十世紀的回顧

人們對既往歷史的認識和解讀，跟自身所處的時代緊密相關。每當歷史進入一個新的時代，歷史書寫便面臨新的使命，即如何從新的歷史制高點，回溯過去，識辨既往與當下之間的連接，修正曾經為人們所廣泛接受的歷史認知架構。這裏所謂的歷史認知架構，是指對一個特定時段的歷史過程的提綱挈領的總體認識，所強調的是這一時段的歷史主題，亦即歷史發展的主要線索。這一線索猶如一個故事，有其起源、中間過程和結局，也就是所謂的「主敘事」(master narrative)或「宏大敘事」(grand narrative/metanarrative)。不同於具體歷史事件的一般敘事，主敘事所突出的是一個長期歷史時段的總體發展脈絡；國內史學界過去有「歷史主線」之謂，意思相近。主敘事對歷史書寫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它為人們認知歷史過程提供了一個全景式的畫面，猶如站在深山遠處，可以略去枝枝節節，看清整片森林。更重要的是，主敘事給人們啟示所敘歷史過程的意義，啟迪歷史發展的方向，為具體歷史事件和人物的評價提供了一個參照系。歷史書寫離不開敘事的建構，沒有敘事便沒有歷史^①。而主敘事的建構，更是歷史書寫的重中之重。

古人寫史，頗懂得敘事的建構。孔子編《春秋》，表面上看，只是一部以魯國為中心的零零碎碎的歷史事件編年而已，但是究竟哪些事件值得收錄進去，哪些需大書特書，哪些可忽略不述，貶誰褒誰，皆以其編史的要旨為歸依。這個要旨，用司馬遷的話說，即是「上明三王之道，下辨人事之紀，別嫌疑，明是非，定猶豫，善善惡惡，賢賢賤不肖，存亡國，繼絕世，補敝起廢，王道之大者也」^②。後人編史，無論採用紀傳體、通鑒體，還是紀事本末體，其史事的擇取和編排，均遵照史家的基本思路，要麼為了「欲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③，要麼明辨「歷代興衰治亂之故」^④，為人君治國理政提供借鑒。

西人對長期歷史過程的理解，亦離不開宏大敘事的建構。黑格爾(Georg W. F. Hegel)心目中的世界歷史，便是以理性形式呈現出來的絕對精神，經過人類歷史的童年、青年和壯年，通往其終點即自由的歷史過程；此過程分別以中國、印度和波斯為代表的東方精神，古希臘、羅馬所代表的古代文明，以及日耳曼民族所創建的現代民族國家呈現出來^⑤。此一歐洲中心的線性歷史觀，對後來西方左右翼陣營的普遍主義宏觀歷史詮釋，均產生了深遠的影響。二十世紀以來流行於東西方知識界的民族主義歷史敘事，更是把民族國家的建立和人民主權的實現，當做人類現代歷史的歸依。美國主流社會以白種盎格魯—撒克遜(Anglo-Saxon)清教徒為中心的歷史敘事，則以「天定命運」的驅動為主軸，描述美國邊疆的擴張進程，在眾多民族主義歷史書寫中別具一格。而以「美國故事」為藍本的現代化理論，以及由此所產生的現代化宏大敘事，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的西方和非西方世界興盛一時^⑥，並且在蘇聯解體之後，又借福山的「歷史終結論」迴光返照^⑦。

在二十世紀的中國，不同時代的史家也為近世以來中國的歷史演進，提供了各種版本的宏觀歷史敘事。概而言之，大體可以分為三類，即流行於1930和1940年代中國知識界的「近代化」敘事、源自同一時代但在1949年之後長期在中國佔據正統地位的「革命」敘事，以及從1980年代晚期開始日漸盛行的「現代化」敘事。這三種主敘事的出現和流行，都有其特定的時代背景，都是為了回應國家、民族或黨派在現實中所面臨的挑戰而從歷史中尋求解答的結果，都在不同程度上反映了當時的史家乃至整個知識份子群體的意識形態偏向和政治立場，並且都跟他們所同情或擁護的政黨或政權的議程和需求相關^⑧。

從近代化視角觀察十九世紀以來中國所經歷的一系列變革，以及現實中的中國所面臨的最急迫挑戰，曾在1930年代中國知識界的主流媒體以及為公眾所廣泛認可的歷史教科書中頗為流行。其中最具代表性的是1939年出版的蔣廷黻所著《中國近代史》一書。在此書中，蔣把「近代化」界定為科學知識和技術的傳播以及現代民族國家的創建，並以此為標準，衡量十九世紀以來在中國次第實施的四個「救國救民」方案，即1860至1890年代的洋務運動，1898年的康有為、梁啟超百日維新，1900年的義和團運動，以及孫中山的三民主義建國方案。他認為前三者皆不徹底、不成功，或逆歷史潮流而動，只有國民黨所實施的最後一道方案，才是「民族再生的唯一途徑」^⑨。需強調的是，此書寫作前後正值日本大舉侵華，中國面臨着空前嚴重的民族存亡危機。因此，跟諸多自由派知識精英份子一樣，蔣對國勢憂心忡忡，認為當下中國最緊迫的任務，是建立一個強大的中央集權政府；只有出現了這樣一個政權之

後，現代化方有可能實現。為此，他主張「民治」的長遠目標需讓位於「短期之專制」，同時認為「破壞統一和阻礙建設者都是民族罪人」^⑩，其矛頭直指不服從國民黨政府領導的地方割據勢力，包括共產黨的革命根據地。

中國近代史中的革命敘事，同樣興起於1930和1940年代。在諸多革命史家中，影響最卓者當數范文瀾；其寫作《中國近代史》一書，很大程度上是為了回應國民黨的文宣攻勢，包括蔣廷黻所著近代史書中對國民政府的高度肯定和對共產黨政權合法性的質疑。其歷史書寫因此具有高度的實用性和針對性，他抓住蔣介石「攘外必先安內」政策的軟肋，把蔣及其追隨者等同於對日投降派，並以滿漢衝突和對外關係上的抵抗派與投降派為主軸，詮釋鴉片戰爭以來中國近代史上的重大事件和主要歷史人物^⑪。

但這種高度實用化的歷史書寫，在1949年共產黨建國之後不久，便讓位於「學科化」的馬克思主義歷史敘事，其重要表徵便是1950年代為了適應歷史「通用教材」的寫作需要而形成的關於中國近代史分期問題的共識，即把近代史的期限界定為1840至1911年，把中國近代史詮釋為中國淪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會，同時也是中國人民反帝國主義、反封建鬥爭的歷史，並以「三次革命運動高潮」（太平天國、義和團和辛亥革命）作為歷史敘事的主軸。此後數十年裏，此一敘事架構一直構成中國大陸中國近代史教材的標準表述。這一共識的形成，源自1950年代中期圍繞中國近代史分期問題所展開的一場爭論。參與爭論的史學家曾試圖從不同的角度（包括階級鬥爭、主要矛盾以及生產方式）闡述中國近代史的主線及相關分期，結果勝出的是胡繩所提出的以階級鬥爭為主線的「三次革命高潮論」。這個方案之所以得到史學界大多數同仁的支持，並且最終成為官方近代史教材的標準敘事架構，不僅由於蘇聯的正統馬克思主義歷史觀在建國初期有巨大影響力，也跟當時通過思想改造在知識份子中間剛剛建立的革命話語霸權有關^⑫。

1980年以後，圍繞中國近代史的分期和主要線索，又發生了第二場爭論，斷斷續續歷時近二十年^⑬。當時為了順應改革開放的時代要求，同時受知識界「新啟蒙」思潮的影響，部分思想敏銳的近代史研究者質疑過去的革命敘事，重新評價並肯定過去一直被否定的洋務運動、戊戌變法、清末新政乃至國民政府時期的各項建設。最早發起這場爭論、同時也是影響最大的，當屬李時岳在1980年發表的論文〈從洋務、維新到資產階級革命〉。文中他對「三次革命高潮論」作為近代史主線提出質疑，同時提出自己對這一問題的獨特理解，認為中國近代史包含兩個同時並存的過程，即中國從一個獨立國家走向半殖民地的沉淪過程，與中國從封建社會走向半封建社會的上升趨勢，其核心內容是資本主義在中國的發展。李時岳據此提出中國近代史的「四個階梯論」：第一個階梯，即太平天國運動，只是一個鋪墊；後三個階梯，即洋務運動、戊戌變法和辛亥革命，才構成中國近代史的救亡主題^⑭。

應當說，這兩次大討論各有其積極意義。第一次爭論推動了中國近代史的學科化建設，但同時也使得中國近代史的解釋框架固定下來，並且走向僵化，無法適應領導層以歷史服務於現實的不斷變化的實用主義需求，為1950年代晚期和1960年代的「史學革命」埋下伏筆。第二次爭論產生於改革開放的背景之下，推動了對近代史上一系列重大問題的重新思考。但是這兩次討論的局限

性也是明顯的。就時間範圍而言，大多數參與這兩次爭論的史家，均把中國近代史界定為1840年至1919年五四運動為止的歷史，將晚清和民初的歷史與1919年以後的發展人為地加以隔斷。儘管在事實上，愈來愈多的史學家在歷史寫作過程中傾向於把1840至1949年作為一個完整的過程，統稱為中國近代史，但如何理解這段歷史的主線和分期，並沒有形成共識。更根本的問題在於他們對中國近代史的界定過於狹隘，僅僅着眼於以歷史書寫服務於當下的現實政治。就定型於1950年代的革命敘事而言，書寫近代史的首要使命，是為了證明中國在經歷三次革命高潮之後走向社會主義的歷史必然性。

而對1980年代主張現代化敘事的史學家來說，近代中國的使命是要擺脫封閉、落後的狀態，走向全面開放，學習和趕超西方，最終融入全球政治經濟體系；在現代化視角下書寫中國近代史，便是要論證這一歷史軌迹的源流和歸屬。由此形成的「現代化」說，把中國近代史解讀為中國打開國門、學習西方、走向資本主義道路或現代化的過程。到1980年代晚期和1990年代，受引進自美國的現代化理論影響，愈來愈多的年輕一代歷史學人傾向於把中國近現代史解讀為中國社會、經濟、政治和文化全面走向現代化的歷史；研究的重心也從過去的革命運動轉移到跟工業化、城市化、憲政運動、新式教育、出版、體育、宗教、公共衛生事業等等相關的全新課題上。一時間，「近代化」或「現代化」成為中國近現代史著述中最常用的關鍵詞^⑤。

進入二十一世紀以後，受海外後現代史學和新文化史概念、方法的影響，同時作為過去近代化和現代化課題的延伸，國內的中國近現代史研究呈現出多樣化的特徵。一方面，歷史檔案的開放和利用，使研究者能夠在擺脫過去革命史框架的制約之後，對近現代史特別是國共兩黨歷史上的重大事件和人物，進行深入的研究和重新解讀。這些新的研究成果日積月累，對原來的革命敘事起到解構的作用。另一方面，地方檔案的挖掘，也推動了對近代以來中國社會基層各個領域的深入變革的探討，研究者多能擺脫過去流行的現代化敘事的窠臼，就事論事地探討具體問題。因此，經過近二十年的積累和拓展，國內的中國近現代史研究領域已經有了重大變化：研究課題之多樣、細緻，涉及內容之廣泛、全面，發表論著數量之大，都是近一個世紀以來在該領域所不曾有過的。

但不容否認的是，著述數量上的擴增和研究深度的拓展，並沒有帶來整個中國近現代史詮釋架構的與時俱進。事實上，在革命和現代化這兩個主敘事被解構或淡化之後，雖然近現代史著述大批量湧現，總體上卻處在一種無序的狀態。相對於過去歷史書寫的過份政治化或「以論帶史」，今日大多數史學家願意就史論史，固然是一種必要的糾正。但是，如果寫史者僅僅滿足於埋首故紙堆，專注於資料搜集和整理，不去思考歷史書寫跟研究者置身的時代處於怎樣一種關係，不把所着手的研究課題及其問題意識與整個學科的範式演進聯繫起來，便無法在學科建設中進行精準的自我定位，而歷史寫作本身，則除了滿足學位獲取、職稱升遷或項目考核的功能之外，也就失去了其應有的社會意義和更為重要的學術價值。

這跟西方（至少是美國）的中國近現代史研究呈現出鮮明的對比。美國的中國史研究，具有明顯的範式演進和代際更迭特徵；每一代的研究範式的形

成，都有其特定的學術淵源和時代背景，都在同一個範式的引領和不同學科的交叉影響之下，在問題意識上展現出新的取向，在詮釋架構、理論、方法和概念體系上呈現出新的特徵——人們的學術研究都在圍繞着舊範式的解構和新範式的建立而展開。如果我們把這個範式或新一代學術成果的形成比作一座建築的堆砌的話，那麼幾乎每一本新出版的專著或論文，都可以作為一片磚瓦，精準地放到這座建築的特定部位。

當然，國內的近代史研究並非從來沒有範式演進和代際更迭的特徵。1950年代至1980年代前半期曾經佔據正統地位的革命史學，便有一套獨特和完備的認知範式、問題意識、理論體系和概念方法；1980年代晚期和1990年代盛行一時的現代化史學，也在打造其研究範式的道路上進行了認真的努力。可以說，歷史書寫中的細節與整體的關係，一直都較為清楚。但是最近一二十年來，國內中國近現代史研究的「碎片化」卻是公認的事實；這一現實所折射的，則是中國近現代史的整體認知架構和敘事建構一直處在停滯、不作為、與時代愈來愈脫節的狀態。雖然新論著層出不窮，並且已經提供了太多的細節，但整體畫面卻無實質性變化，甚至在原有的主敘事褪色之後顯得模糊不清、殘缺不全。

二 中國近現代史的重新書寫：全球化時代的新議題

歷史是一個連續的過程。在不同時代，人們對過去與當下之間的連續性，以及對歷史的未來走向，必然會有不同的理解；歷史的認知架構和宏大敘事也會因此不斷更新。無論1930和1940年代的近代化和革命敘事、1950年代以後學科化的革命敘事，抑或1980年代以來的現代化敘事，都是特定歷史背景下人們思考過去與當下之間連接的產物，都是針對歷史過程延伸到當下所面臨的全新挑戰，而反思過去、重構歷史敘事的結果。

今天的中國，處在一個前所未有的全球化時代。這個時代的最大特點，是中國經過1949年後近三十年的基礎建設和1978年以後四十年的改革開放，已經進入了一個經濟體量急劇擴增、開始在全球發揮影響力的時代。自從2001年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以後，中國在全球貿易中所佔的比重迅速躍居首位，對世界經濟和政治開始產生舉足輕重的影響。所謂全球化，亦即商品、資本、制度和思想在世界範圍內的流動，以及世界各地之間聯繫的加強，本身是一個悠久的過程；隨着資本主義從西北歐向全球的擴展，已有五六百年的歷史。但全球化過去一直是以西方列強對非西方世界的殖民化和西方化為主要形式而展開的，由此所產生的是東西方之間不平等的世界秩序^⑥。只有在中國的製造業主要指標全面超過西方主要工業國，以及中國經濟成為全球經濟增長最主要的引擎之後，全球化才變得名副其實，進入了一個東西方各國對等參與的全新時代。東方(主要是中國)在參與制訂世界貿易規則、重建世界政治秩序的過程中，將會發揮與其經濟體量愈來愈相配的作用。可以預見，在未來幾十年，只要能夠避免重大的戰爭災難、維持國內社會安定，隨着中國的城市化和產業升級進程的加快，中國走向全球政治經濟

體系中的主導地位的進程將不可扭轉。從中國近現代史長時段角度看，這將是一個完全不同於既往的時代。它同時也將為人們重新認識近現代中國所走過的歷程，重新建構近現代中國的歷史敘事，提供一個新的制高點。

在1949年後的近三十年裏，中國處在東西方兩大陣營對壘、冷戰與熱戰交錯的時代；地緣競爭以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意識形態對抗的形式呈現出來。因此之故，論證中國走社會主義道路的必然性，成為革命敘事的終極目標。及至1978年底鄧小平主政之後，中國為了抗拒蘇聯霸權，尋求與美國、日本和西歐國家結成「一條線」的準戰略同盟關係，同時在「四個現代化」口號下大規模引進西方的技術和資本；中國經濟從此開始融入世界貿易體系。現代化敘事在此背景下流行於中國近現代史領域，也有其必然。但無論是革命敘事，還是現代化敘事，皆不能應對當下中國在全球化時代所面臨的一系列挑戰。這些挑戰的實質，乃是在全新的時代背景下，從長時段的歷史角度，對「中國」重新定位的問題。

在冷戰時期，中國的自我定位是十分明確的，即中國是一個在共產黨領導下走社會主義道路的國家；革命敘事也為此一定位提供了有力的歷史依據。在改革開放初期，中國作為反蘇「一條線」的一員，全面對西方開放。現代化敘事試圖為中國重新加以定位：中國不僅要在科學技術上全面學習西方，而且也要在制度層面向西方靠攏，成為完全被國際社會（毋寧說西方國家）所接受的一員。事實證明，這一定位在現實中的可行性並不容樂觀。經過四十年的改革開放和國力大增，不僅中國本身不再甘心在西方世界所制訂的既有規則下繼續扮演「搭便車」的角色，而且西方國家面對經濟體量迅速擴增的中國，也抱有複雜的心態，不願接納中國成為其戰略夥伴。因此，無論革命史還是現代化史敘事，都不再適應全球化時代中國重新自我定位的要求。

全球化時代的中國在重新自我定位方面所遭遇的難題，跟毛時代和後毛時代有根本的不同。首先，它不同於毛時代革命敘事所要回答的中國是否應該走社會主義道路以及甚麼才是社會主義道路的問題；這個問題在後毛時代已經通過改革開放的實踐找到答案，不再成為議題。其次，它也不同於後毛時代的現代化敘事所要回答的中國是否需要全盤西化的問題；對這個問題的回答雖然見仁見智，但不斷演進的中國經驗也已經使這一議題逐漸退出人們所關注的視野。今天的中國在重新自我定位問題上所面臨的根本挑戰，是在進入二十一世紀之後伴隨着中國在國際政治和經濟體系中的地位上升而產生的全新問題。中國作為一個疆域遼闊、人口龐大而族群又十分複雜的國家，在共產黨政權的領導下，經濟上迅速崛起並開始動搖現存的世界政治經濟秩序，這一現實不僅在世界歷史上前所未見，因而無現成的理論能夠加以解釋，同時也給作為現存世界秩序的制訂者和既得利益者的西方國家，特別是其中的政治和知識精英，帶來深刻的焦慮，不同版本的「中國威脅論」和「中國崩潰論」因此紛至沓來。

在西方的中國問題研究界，包括中國近現代史的研究領域，新的問題意識也浮上水面。人們所要追問的，不再是過去幾代學者所曾關心的舊問題。這些舊問題包括：中國為甚麼會發生共產黨革命？共產黨革命為甚麼在中國取得成功？共產黨領導下的中國到底是甚麼性質的社會主義？它跟蘇聯到底

有何不同？——出版於1990年代之前的有關近現代和當代中國研究的絕大多數著述，都直接或間接地與上述問題相關。所有這些問題在二十一世紀的今天都已經不再是熱點問題，甚至已經不再成為問題。新的問題是：現實中的中國究竟是甚麼樣的一個國家？它的產生是否符合世界歷史上國家形成的常規？它是否具有一般民族國家通常所具有的合法性和生命力？現今中國的國家制度所體現的究竟是通往現代民族國家建設最終目標的過程中的過渡性特徵，抑或不同於源自早期近代及近代西歐的民族建國路徑的另一種模式？

自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以來，中國的國家構成有兩個基本特徵。一是其體量之巨大：不僅國土廣袤，資源多樣，而且人口規模也超越世界上所有其他國家；二是其結構之強固：不僅權力結構高度集中，而且相較於蘇聯和東歐共產黨國家在1990年代初紛紛解體，也顯示出異常的韌性。今日的中國國家，與世界上所有其他國家相比最為獨特的地方，一言以蔽之，即其規模之大與結構之強這兩者的結合。這種「既大且強」的結合，既給經濟建設和社會治理帶來巨大的挑戰，也是近幾十年中國經濟騰飛背後最根本的原因。然而，無論是其體量之大，還是結構之強，從以往在國家形成研究領域所流行的「帝國—民族國家」規範認識角度，均無法加以理解。這是二十世紀現代中國國家的合法性和生命力不斷遭到質疑的最根本原因。具體而言，這些質疑主要體現在以下兩方面。

首先是關於中國的疆域和族群構成問題。產生這一問題的背景，有一部分跟學術界所流行的關於國家形成的規範認識相關。依照此一認識，從「帝國」到「民族國家」的線性演進，乃是現代國家形成的標準路徑。現代民族國家的產生，被普遍認為是在殖民帝國或征服王朝分崩離析之後，原先生活於同一帝國內部的不同族群，按照民族自決的原則，各自建立自己的主權國家。應當說，疆域和族群問題，在革命史的視野下，原本不成為問題，因為按照斯大林的民族自治理論，少數民族可以根據區域自治的原則，在統一的多民族國家內部加以解決。但是在全球化的背景下，特別是在西方政治精英中間所瀰漫的「中國威脅論」的影響下，中國邊疆的少數民族問題，以及中國與周邊國家之間的領土領海主權爭議問題，又重新回到人們的視野。而從歷史的角度看，由於在清朝覆滅之後其原有疆域並未發生四分五裂，而是由1912年成立的中華民國和1949年成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加以繼承，因此中國被視為當今世界上唯一一個建立在昔日帝國疆域基礎之上的國家^①。在此視角下，中國作為一個現代民族國家的歷史合法性受到質疑；中國之「大」，似乎並不符合民族建國之「常軌」。

其次是關於中國的國家權力結構問題。在冷戰時代，以蘇聯為首的社會主義國家陣營內部所有成員，不僅在政體上均為共產黨所領導的國家（所謂「黨治國家」，party-states），在結構上也具有高度中央集權的特徵。在1949年以後的中國，通過共產黨革命所建立起來的國家制度，很大程度上是在借鑒蘇聯政治制度的基礎上形成的。雖然在1960年代初與蘇聯關係破裂之後，中國不再是蘇聯陣營的一員，但其國家制度的基本特徵，在其後的幾十年裏並未發生實質性變化。不用說，所有共產黨國家的上述特徵，皆曾有助於它們在和平建設年代發揮其獨特的資源調控能力，特別是在危機年代展現其超常

的動員能力。然而，由於作為現代民族國家基本特徵之一的「主權在民」原則，通常跟西方各國所流行的代議制民主政體等同起來，而共產黨國家內部各種形式的大眾參與制度，多被認為有名無實，因此其合法性和生命力一直受到質疑。尤其是在1990年代初蘇聯和東歐共產黨國家紛紛垮台之後，中國成為世界主要經濟體中唯一一個維持着原有政治體制和權力結構的國家，於是悲觀派普遍認為，中國將會不可避免地步蘇聯的後塵，其崩潰只是早晚的問題。因此，中國國家政權的合法性的唯一基礎，被簡單理解為政府維持經濟增長的能力；一旦經濟增長放緩或者停止，便會產生國家政權的合法性危機。在此視角下，所有在改革開放尤其是經濟體制轉型過程中出現的各種政治、經濟和社會問題，都被歸結到黨治國家的合法性問題上；中國國家結構之「強」，似乎只是表面的、暫時的。有關中國即將崩潰的預言，也反覆出現於西方的主流媒體^⑩。

因此，要理解全球化時代的中國在其自身歷史上和在世界各民族國家中的定位，仍有一些最基本的問題有待人們從全新的歷史角度重新加以認識。這些問題包括：中國在清代和民國時期經歷了艱鉅且漫長的國家再造過程之後，為甚麼會在1949年產生這樣一種「既大且強」的政治體？如何從世界範圍的國家形成的角度，理解中國近代以來所走過的國家建造道路？儘管1949年以來中國的疆域格局和國家結構顯示了巨大的穩定性，但是中國的國家形成過程有沒有完結？未來中國的國家演進，將會朝甚麼方向展開？所有這些問題，對於我們重新認識中國近現代史，到底意味着甚麼？對於上述問題，拙文〈中國是怎樣成為現代國家的？——國家轉型的宏觀歷史解讀〉曾做過十分簡要、初步的論述，這裏不再重複^⑪。下面僅就國家形成視角下的中國近現代史的主敘事和分期問題，稍加申論。

三 重新界定中國近現代史的主敘事和分期

在二十一世紀走向全球化的時代背景下，重新思考中國近現代史的敘事架構，首先有必要澄清「中國」本身的涵義。近現代史上的「中國」，就其基本屬性而言，首先應該是一個現代意義上的國家。其基本含義，按照學界公認的定義，應該包括疆域、人口、主權和政權四個要素^⑫。如果我們把這四個要素全面考慮進來，那麼今日「中國」的更準確的定義，應該是一個由三十二個省、市、自治區和兩個特別行政區所組成的多民族的現代主權國家。相較於世界上其他各國，其最基本特徵應該是前文所說的體量之大與結構之強兩者之間的結合。相形之下，無論是1950年代形成的革命敘事還是1980年代興起的現代化敘事，事實上都只是圍繞政權這樣一個單一要素或者政權所體現的經濟和政治制度而建構的，而對國家的另外三個基本要素，即疆域、人口和主權問題，並沒有系統的敘述。同時，即使是對政權本身的解讀，也有以上所說的鮮明的目的論色彩。由於這些局限性，無論革命史還是現代化史敘事，都無法回答全球化時代中國近現代史領域所產生的新問題，尤其是在「帝國—民族國家」視野下對中國國家構成特徵的重新認識問題。

如果我們把今天的「中國」界定為一個多民族的現代主權國家，那麼中國的近現代史便可以順理成章地理解為中國如何逐步獲得其作為一個現代國家的基本屬性（領土、人口、主權和政權）的過程，亦即如何形成一個囊括內地和邊疆的多民族的現代主權國家的過程。這些屬性的獲得和完善，是一個漸進的過程。其中，就疆域和人口的構成而言，最關鍵的發展是在清代前期；就主權而言，最重要的環節發生在晚清時期；就政權而言，最重大的突破則是在民國時期。如果我們把中國從一個漢人為主體的華夏王朝或「原初中國」向多族群的疆域國家轉型、再由一個多族群的疆域國家向統一集中的現代主權國家的轉型，視為中國近現代史的主敘事的話，那麼中國近現代史的分期便可以做如下初步界定。

（一）早期近代疆域國家形成時期

這一時期從1640年代滿人入關、清朝取代明朝統治中國開始，到1750年代平定準噶爾蒙古勢力，將新疆正式納入清朝治理體系為止，歷時一個多世紀。具體分為兩個步驟：第一，滿人入關，使得整個東北和內蒙古地區與內地各省連成一片，構成1644年後清朝國家最初的版圖（1683年收復台灣，可視為此一過程的延續）；第二，康熙、雍正和乾隆時期針對準噶爾蒙古汗國的威脅所展開的一系列征伐，結果將外蒙古、西藏和新疆正式納入治理體系。這一時期的重要性，在於它從根本上重新界定了「中國」。就疆域而言，中國已從秦漢至明代一直大致未變的原初形態的王朝（北至河套地區，南至嶺南地區，西北至河西走廊，西南至巴蜀地區），變成一個囊括內地各省和亞洲內陸各邊疆的國家；而台灣之正式納入版圖，也使中國從一個大陸國家變成海洋國家，從而為十九世紀以後中國國家之現代轉型過程中將要出現的一系列重大變故埋下伏筆。就人口構成而言，中國也從原先以華夏族群為主體的形態，變成一個由漢、滿、蒙、藏、回等族群所組成的真正意義上的多族群國家^②。所有這些，均奠定了二十世紀以來的中國作為一個現代國家所賴以存在的領土和人口基礎，從而告別了清代以前的原本意義上的中國。就地緣戰略而言，中國則從過去作為一個對北方游牧族群的軍事進攻一直以採取防禦策略為主的農耕社會，變成了一個徹底消除了游牧部落威脅、將以漢人為主體的內地各省與以非漢人族群為主體的邊疆各地融為一體的國家。

對這樣一個全新的中國，最恰當的定性應該是一個早期近代疆域國家。它不同於一般的帝國，因為自1750年代以後，其疆域即保持基本穩定，並且與周邊國家之間劃界明確，而非如世界史上的軍事帝國那樣始終從事征戰，其疆土一直處在伸縮不定、缺乏固定疆界的狀態。但它還不是一個近代意義上的主權國家，因為歐洲自十七世紀以來基於《威斯特伐利亞條約》（*Peace Treaty of Westphalia*）所形成的主權國家體系，尚未把中國納入進來。而就國家內部的治理體制而言，其權力結構的高度集中、官僚體制的科層化和職業化程度之高，以及一支龐大的常備軍的存在，均使之與世界史上的其他諸多「早期近代」國家相比並不遜色。

(二) 疆域國家的穩定和衰落時期

這一時期從 1750 年代清廷平定準噶爾部落開始，到 1850 年代太平天國起事而結束，同樣歷時一個多世紀。這一時期可進一步分為兩個階段：

第一，從十八世紀中期至晚期，清朝國家鞏固了自己的統治，保持了長期的國內和平，並維持了疆域的穩定。之所以能夠如此，是因為地緣格局和財政結構上的均衡態的形成。在 1750 年代平定了中亞地區準噶爾部落之後，清朝國家在其周邊地區再無可以對其戰略安全構成重大威脅的對手。不同於早期近代歐洲的列國競爭導致各國競相擴充武力、提升裝備水平，從而帶來一場近代軍事革命，而不斷上揚的軍事開銷，又帶動整個財政體系和官僚制度的更新，十八世紀中葉以後的中國，由於缺乏競爭對手，在軍隊規模和武器裝備上均處於停滯狀態；因此在財政上，也固守「量出為入」的原則，國庫的收入總量稍多於支出，由此可產生一定的盈餘，以備不時之需，但無論收入還是支出，都保持相對穩定的狀態^②。這種均衡態的形成，有三個必要前提，即地緣政治上無競爭對手，從而使軍事開銷處在大體固定的水平；人口與耕地的比率處在一個適度的範圍之內，可產生足夠的經濟剩餘，從而確保地主的田賦負擔能力；物價相對穩定，未對地主的納稅能力產生影響。但這三個前提條件都是相對的、暫時的，所以此種均衡態也是一種「低度均衡」^③。

第二，從十八世紀晚期至 1850 年代，隨着人口壓力加大、經濟剩餘減少、白銀外流加劇導致物價上漲，尤其是經過軍事革命和工業革命洗禮的歐洲列強威脅的到來，上述維持清朝國家均衡態的前提條件均不復存在。由於財政和軍事體制僵化、衰退，在內憂外患（白蓮教起事、鴉片戰爭和太平天國起事）接踵而至之後，清朝國家已經無力從容應對，對自身進行根本改造是國脈存續的唯一出路。

(三) 向現代主權國家的初步轉型時期

這一時期從 1860 年代開始（以 1861 年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的設立為標誌），到 1916 年中華民國大總統袁世凱去世為止，歷時半個多世紀。這一時期中國國家的現代轉型，有兩個最重要的發展：第一，晚清政權成功地維持了其自十八世紀中葉所形成的既有疆域的基本格局，使其傳統意義上的王朝疆域，變成了國際法所公認的現代主權國家的領土；第二，按照現代國際法和外交慣例，中國逐步建立了與世界其他主權國家之間的外交關係，由此加入世界範圍的國家體系，完成了向現代主權國家的初步轉型。在這一前所未有的轉型過程中，晚清國家付出了巨大代價，包括部分領土和主權的喪失，但與此同時，中國也倖免於非西方世界絕大多數社會所遭受的被殖民地化的命運，成功地將其領土和主權較為完整地由肇建於 1912 年的中華民國、再由 1949 年成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所繼承下來。

晚清國家之所以能夠比較完整地倖存於十九世紀後半期，首先可歸因於其財政結構的根本轉型，即由原來以土地為主要稅源、缺乏彈性的舊體制，轉換為以工商業為主要稅源、輔之以金融信貸、具有巨大擴張力的全新體制^④。其次是清朝國家自十七世紀以來的中國化，不僅使其統治內地各省的

合法性牢固地建立起來，而且使其繼承自明朝、又經過更新的高度集中化的行政體制，依然可以繼續發揮調控全國資源、應對內憂外患的能力^②。最後，也是最重要的，則是上述新的財政資源與原有行政體制的結合所產生的一種獨特的權力關係和治理體制，不妨謂之「區域化集中主義」(regionalized centralism)，即一方面，地方督撫擁有對轄區內新近形成的各項財政、行政乃至軍事資源的控制權；另一方面，中央依然能夠對正式渠道內的各項資源進行有效控制和調撥，從而使得晚清國家有能力展開國防現代化和捍衛邊疆的用兵方案。但晚清以漢人為主體的省級督撫勢力對地方財政和軍事資源的控制，又進一步使得他們能夠與清廷討價還價；督撫對朝廷的態度，也從1850年之前的無條件忠誠，變得愈來愈有條件，他們更在清末最後數年因為滿漢隔閡的加劇而改變效忠對象，導致清朝的覆滅和民國的建立。

(四) 統一集中的民族國家肇建時期

這一時期自1916年袁世凱去世，到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為止，歷時三十多年。其中心內容包括兩方面：其一是致力恢復晚清所喪失的部分領土和主權，並在二戰結束之際取得重大突破；中國以盟國「四強」的身份成為聯合國的創始成員國並擁有安全理事會常任理事國席位，為戰後中國追求政治大國的地位鋪平了道路。其二，也更為重要的，是針對晚清和民初中央權力下移所展開的持續不斷的國家權力再集中過程，具體包括如下三個步驟：

第一，民國初期區域範圍內的集中化、正規化和科層化政權建設(可謂之「集中化區域主義」，centralized regionalism)。奉系、晉系、桂系等軍閥勢力都是這方面的佼佼者，而在地方財政和軍事集中化方面做得最徹底的，則是以廣東為基地的國民黨勢力；相比之下，皖系、直系、馮玉祥的西北軍以及控制其他各省各地的大大小小的軍閥，皆因缺乏自成一體的區域性財政、軍政政權建設，而在激烈的競爭中先後敗北。

第二，國民黨政權下全國範圍的黨政軍架構的形成與地方實力派的同時並存(可謂之「半集中主義」，semicentralism)。國民黨勢力之所以能夠從廣東一隅的地方性政權上升為一個全國性的政權，得益於其財政和軍事實力的三次飛躍，即廣東時期由財政部長宋子文所打造的一個高度集中、有效的財政體制，使國民政府有可能以廣東一省之財力支撐國民革命軍北伐直至長江中下游流域；佔領上海地區後與江浙財閥結成聯盟，從而使之有可能依靠金融借貸最終完成北伐，在名義上統一全國；建立全國政權後對海關關稅的控制和國內統稅、鹽稅的徵收，使之能夠制服地方實力派的聯手抗拒，使中央對地方的控制有效向全國推進。但國內政局的失序和外患的侵迫，使國民政府始終無暇他顧，從事基層的政權建設，也始終未能成功地整合中央與地方的財政和軍事資源，最終導致在日後的國共內戰中敗北。

第三，1940年代以後共產黨在克服領導層的宗派主義和各地方的山頭主義之後所形成的政治、軍事和財政上的高度統一集中(可謂之「全面集中主義」，total centralism)。共產黨政權之所以在1940年代初能夠鏟除高層的宗派主義，既依靠毛澤東非凡的領導才能，也離不開共產國際對毛的公開支持；而各根據地的山頭主義，由於缺乏長期穩定的、自成一體的地方財政、軍事

政權建設，也無法形成如同國民黨地方實力派那樣尾大不掉的離心力量，因此可以在國共內戰爆發後所產生的生存危機下輕易地加以消除，使各根據地和各野戰軍在對敵作戰中有效地相互協調。正是這種高度統一集中的財政軍事體制的形成，與共產黨勢力在控制東北後所形成的十分有利的地緣格局及充沛的財政和軍事資源巧妙地結合在一起，致使其最終打敗國民黨，建立一個全國範圍的高度統一和集中的國家政權。

四 展望二十一世紀：中國近現代史的結局何在？

以上的主敘事和分期，有助於我們理解中國的國家轉型過程至二十世紀中葉所產生的階段性結果，即一個「既大且強」的國家結構。就其「大」而言，中國在疆域和人口上的巨大規模和複雜構成，源自十七世紀以來國家轉型的三項歷史遺產。首先是清代前期的國家形成，使東北、蒙古、新疆、西藏和台灣，正式成為中國版圖的一部分。然而，這一過程不能完全等同於帝國擴張，由此所形成的清朝國家也不能簡單地視作一個軍事帝國或征服王朝，因為清朝擴張的動機和邊疆治理方式，跟世界史上所有的殖民帝國或征服王朝均有很大的差異；其疆域的高度穩定和國家機器的集中化、科層化和職業化程度之高，使之更接近於一個早期近代疆域國家。現代中國國家的建造過程，因此並未按照「帝國—民族國家」這一範式所設想的路徑展開（即在帝國分裂後由各民族按照民族自決和主權在民的原則，仿效歐美國家的代議制民主，形成各自的國家政權），而是從早期近代疆域國家向現代主權國家緩慢轉型的過程。其次是晚清中國向現代主權國家的轉型，而支撐這一轉型過程的，則是清廷地緣戰略的調整、財政結構的更張（財源從依賴土地和農業，到以工商和金融業為主）、國防的現代化以及邊疆的內地化，從而避免了國家淪亡的危機，維持了邊疆的基本穩定。再者是民族主義的國家認同。這不僅體現在晚清時期滿人與漢人官僚及知識精英中間日益增長的共享的國家意識上，這使得中華民國有可能成功地繼承清朝國家的疆域和主權；而且體現在民國時期的政治精英不分黨派和派系所追求的以國家統一和主權完整為核心內容的「民族大義」上，它有助於避免地方割據局面的長期延續和滑向分裂，使統一集中的政權建設從區域迅速推向全國。

就其「強」而言，二十世紀中葉一個高度統一、集中的國家結構的形成，同樣是近一個世紀以來國家轉型的多項歷史遺產共同作用的結果，而其根源則可以追溯到十八世紀清朝國力鼎盛之際所形成的地緣政治和財政、軍事結構上的「低度均衡」機制，它使得清朝國家在十九世紀西方列強的到來顛覆了原有地緣格局、人口的大幅增長和白銀外流從根本上破壞了原有的財政健康狀態之後，不可避免地走向衰落；而依靠區域勢力維持國內穩定和抵禦外侮，又不可避免地導致財政和軍事資源的控制權從中央向地方轉移。因此，不同於西歐的國家形成主要圍繞王權與貴族、教會及城市精英之間的權力爭奪和妥協展開，最終走向憲政民主，二十世紀中國的國家政權建設，主要是針對晚清的國家權力下移和民初地方割據局面的形成，以國家財政、軍事和

行政權力的統一和集中化為核心內容而展開的。建國的主角不斷更替，輪番上場，每次更替都是因為新的主角比其前任打造了更為統一和集中的政權，擁有更強的資源吸取和動員能力。國家建造本身，也成為追求更高程度的國家權力的統一和集中過程，而最終在競爭中取勝的力量，也在集中化程度上超越了所有對手。因此，二十世紀中國的國家轉型過程，與近代西歐的國家形成歷史相比，具有截然不同的動力和邏輯。

這樣一個「既大且強」的國家，自其誕生以來，已經展現了非同尋常的活力和穩定性；在過去的數十年裏，中國的經濟和社會已經發生了天翻地覆的變化，而國家的構成要素並未發生實質性變化。除了香港、澳門的回歸之外，中國的疆域和主權範圍依然如故；而政府體制以及族群構成也保持了基本穩定。但這並不意味着中國的國家轉型過程已經結束。展望二十一世紀，國家建造仍面臨諸多挑戰，舉其要者，有如下諸端：第一，隨着國力的增強和國家利益在境外的不斷延伸，中國的地緣戰略將會進行重新界定，中國與周邊國家之間的領土和領海之爭，有待最終解決方案；第二，就疆域整合而言，最大的挑戰莫過於處理台灣海峽兩岸之間的關係，如何尋求代價最小、利益最大的雙贏方案，尚賴國人的政治智慧和歷史眼光；第三，不同族群之間的民族認同的形成、國人對自身歷史的重新認識，以及海外華人對中國及自身身份的認知，仍皆有待時日^④；第四，最為艱鉅的任務，無疑是在利益分化和社會多元的條件下，通過權力結構和利益表達機制的調整、更張，建立全民對國家的高度認同。

另一方面，隨着中國與周邊國家之間經濟紐帶的加強和區域共同體的出現，主權國家的若干基本功能將會逐步減退乃至消失，而超越主權國家邊界的區域性和全球性的制度安排，將會代之而起。所有這些趨勢，將會在二十一世紀前半期變得日益明顯。因此，從1950年代起的一個世紀，構成了中國自十七世紀以來的漫長的國家轉型過程中的最後一個階段，即現代民族國家的定形時期。只有在現代民族國家定形之後，具有特定歷史內涵的中國近現代史才會畫上句號，並最終將讓位於一個以區域化和全球化制度安排為基礎的人類共同體的全新時代。

註釋

① Joyce Appleby, Lynn Hunt, and Margaret Jacob, *Telling the Truth about History* (New York: Norton, 1994), 235.

② 司馬遷：《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99），卷一百三十，〈太史公自序第七十〉，頁2491-92。

③ 班固：《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99），卷六十二，〈司馬遷傳第三十二〉，頁2068。

④ 司馬光撰，李之亮箋註：《司馬溫公集編年箋註》，第六冊（成都：巴蜀書社，2009），頁552。

⑤ Georg W. F. Hegel, *The Philosophy of History*, trans. J. Sibree (Mineola, NY: Dover, 2004).

⑥ Michael E. Latham, *Modernization as Ideology: American Social Science and "Nation Building" in the Kennedy Era* (Chapel Hill, NC: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2000).

- ⑦ Francis Fukuyama, *The End of History and the Last Man*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2006).
- ⑧ Huaiyin Li, *Reinventing Modern China: Imagination and Authenticity in Chinese Historical Writing*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13); 中譯本參見李懷印著，歲有生、王傳奇譯：《重構近代中國：中國歷史寫作中的想像與真實》(北京：中華書局，2013)。
- ⑨ 蔣廷黻：《中國近代史》(上海：商務印書館，1939)，頁109-28。
- ⑩ 蔣廷黻：〈國際的風雲和我們的準備〉，載《蔣廷黻選集》，第二冊(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68)，頁2-6。
- ⑪ 范文瀾：《中國近代史》(上海：三聯書店，1949)。
- ⑫⑬ Huaiyin Li, *Reinventing Modern China*, 110-31; 170-203.
- ⑭ 參見張海鵬：〈關於中國近代史的分期及其「沉淪」與「上升」諸問題〉，《近代史研究》，1998年第2期，頁3-17；梁景和：〈中國近代史分期與基本線索論戰述評〉，《史學理論研究》，2007年第2期，頁104-15。
- ⑮ 李時岳：〈從洋務、維新到資產階級革命〉，《歷史研究》，1980年第1期，頁31-40。
- ⑯ Branko Milanovic, *Global Inequality: A New Approach for the Age of Globalization*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6); George Ritzer, *Globalization: The Essentials* (Malden, MA: Wiley, 2011).
- ⑰ Joseph W. Esherick, "How the Qing Became China", in *Empire to Nation: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on the Making of the Modern World*, ed. Joseph W. Esherick, Hasan Kayali, and Eric Van Young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2006), 229-59.
- ⑱ Gordon Chang, *The Coming Collapse of China* (New York: Random House, 2001); James R. Gorrie, *The China Crisis: How China's Economic Collapse Will Lead to a Global Depression* (Hoboken, NJ: John Wiley & Sons, 2013); David Shambaugh, "The Coming Chinese Crackup", *The Wall Street Journal*, 6 March 2015.
- ⑲ 李懷印：〈中國是怎樣成為現代國家的？——國家轉型的宏觀歷史解讀〉，《開放時代》，2017年第2期，頁11-36。
- ⑳ Thomas D. Grant, *The Recognition of States: Law and Practice in Debate and Evolution* (Westport, CT: Praeger, 1999); David Raič, *Statehood and the Law of Self-determination* (Hague: Kluwer Law International, 2002).
- ㉑ 有關近二十年來海內外史家圍繞清朝的國家形成及其性質所展開的爭論，參見劉鳳雲、劉文鵬編：《清朝的國家認同：「新清史」研究與爭鳴》(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0)。
- ㉒ 關於清代財政收支結構的研究，參見彭澤益：〈清代財政管理體制與收支結構〉，《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學報》，1990年第2期，頁48-59；史志宏：《清代戶部銀庫收支和庫存統計》(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9)。
- ㉓ 詳見Huaiyin Li, "Fiscal Cycles and the Low-level Equilibrium under the Qing: A Comparative Analysis", *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36, no. 1 (2015): 144-71。
- ㉔ 關於晚清財政的研究，參見彭澤益：《十九世紀後半期的中國財政與經濟》(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周育民：《晚清財政與社會變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史志宏、徐毅：《晚清財政：1851-1894》(上海：上海財經大學出版社，2008)；劉增合：《財與政：清季財政改制研究》(北京：三聯書店，2014)；倪玉平：《從國家財政到財政國家：清朝咸同年間的財政與社會》(北京：科學出版社，2017)。
- ㉕ Kwang-ching Liu, "The Limits of Regional Power in the Late Ch'ing Period: A Reappraisal", *The Tsing Hua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10, no. 2 (1974): 207-23.
- ㉖ 關於國人及海外華人的歷史認知及身份認同問題，參見Wang Gungwu, "Chinese History Paradigms", *Asian Ethnicity* 10, no. 3 (2009): 201-16。

中共黨員跨省調動的 非常規方式（1927-1931）

• 李 里

摘要：1927年大革命失敗後，中國共產黨轉入地下，需要轉變組織以適應新的環境。黨員調動是中共日常組織運作的重要組成部分，關係到中共的工作部署與資源配置。本文通過分析1927至1931年中共黨員的調動案例，發現儘管中共黨組織的調動規定日趨嚴格，但因通訊、經費、信息等方面的限制而難以嚴格貫徹。同時，相關規章對調動的多頭審核設計也造成各級黨組織之間的博弈。這就使得黨員通過「危急形勢」的特例、「因公赴滬」的機會，以及「聯絡外省」的網絡，跨越了調動規定中的部分環節而得以實現調動，形成了非常規調動方式。這類調動方式解決了黨員在常規調動過程中調動受阻的問題，而又沒有明顯違反規章制度，展現出在地下環境中中央、地方黨組織與黨員之間的複雜互動。

關鍵詞：中共 黨員 調動 非常規 規章

以往學界在探討中國共產黨中央與地方關係時，往往強調黨組織中央集權的一面。然而，在1927年中共轉入地下工作環境後，身處白區的中共中央與地方黨組織是否能保持這種自上而下的組織控制則值得探討。本文所關注的黨員跨省調動問題就是探析該主題的一個切入點。黨員調動是中共組織常見的黨員流動形式之一，關係到中共的工作部署與資源配置。目前關於黨員調動的研究仍相對薄弱，主要側重於調動事件與調動影響，對具體的調動方式關注有限^①。從各類黨員調動報告來看，我們發現在常規調動方式之外，還存在一些非常規的調動方式。這些調動方式解決了黨員在常規調動方式中調動受阻的問題，而又沒有明顯違反規章制度。通過對這類黨員非常規調動方式的探析，有助於我們從動態的視角觀察中共組織結構的運作，了解1927年大革命失敗後中共黨員在秘密狀態下的變通應對方法。

本文擬以1927至1931年中共黨員的跨省調動活動為研究對象，通過探析黨員在常規調動過程中遭遇的阻擾，以及黨員對調動方式的變通，發掘中共組織中潛在的運作機制，增進學界對中共組織制度中黨員行為的理解。之所以選擇黨員跨省調動進行研究，是因為跨省調動不同於省內調動，牽涉到中央、地方黨組織與黨員之間更為複雜的關係，能夠更全面地展現黨員調動的多方博弈狀態。本文研究時段起自國共合作破裂的1927年，止於中共應共產國際指示，將工作重心轉移至蘇區的1931年。這個時段是中共歷史上少有的將工作重心置於無政權軍隊保障的白區時期，既不再受國共合作時期國民政府的保護，也尚未完全尋求蘇區的保障。對該時段的中共黨員調動的研究，有助於我們了解白區環境下的革命經歷對中共組織特徵形成的影響。

一 中共黨員的調動規定

從中共黨章及其工作條例中，我們可以勾勒出中共黨員調動規章的大致輪廓。就黨章而言，中央、地方黨組織關於黨員遷移中權責的明確條文規定出現較晚。1921年7月在中共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上通過的中共黨綱第八條對黨員遷移只有簡單的規定：「委員會的成員經當地委員會書記介紹，可轉到另一個地方的委員會。」^②而據與會的李達回憶，該綱領沒有印行^③。1922年的中共黨章與1923年第一次修正黨章均未提及對黨員遷移的規定，直至1925年1月中共四大通過的第二次修正黨章，才開始對黨員遷移做出組織規定。但這個規定非常簡單，只是涉及調入地與調出地黨組織的橫向關係，沒有提及中央等上級黨組織的作用，也看不出省內遷移與跨省遷移的區別。直到1927年6月中共中央政治局通過的第三次修正黨章，才首次將黨員遷移劃分為省內遷移與跨省遷移。前者由省委負責，後者則須經中央審核，明確了中央與省委對黨員遷移的權責。在此基礎上，1928年7月中共六大通過的黨章第五條則提出，黨員遷移「須按照中央頒布的規例」，試圖進一步規範黨員調動（表1）。

中共黨員的調動規章之所以較晚才確定，一方面是因為中共在四大之前黨員人數不足千人，地方黨組織只有「區—地方—支部」三級層級，全國區、地委不過十餘處，並不需要太複雜的調動規限。這也使得當時中共黨內對組織部門建設較為忽略。例如，1924年5月，中共中央要求地方委員會設立組織部，「組織部之下另有『統計分配』及『交通』的職務」^④。但1925年1月，中共召開四大時指出：「大會一方面大體核准一九二四年五月擴大執行委員會關於組織問題的議決案。而別一方面又承認該議決案在同年八月之前多未實行，在中央然，在地方亦然。」^⑤可見，各地黨組織對中央加強組織部門建設的指示並未嚴格執行。

另一方面，從中共黨章內容來看，關於黨員遷移的條文借鑒了俄共、聯共黨章的相關規定，但帶有滯後性^⑥。1925年中共召開四大修改黨章時，關於黨員遷移的規定借鑒的是1919年的俄共黨章，儘管這時已經頒布了1922年的俄共黨章。同樣，1927年的中共第三次修正黨章中的黨員遷移規定，借鑒

的是1922年的俄共章程而不是1925年的聯共黨章。至於1928年的中共黨章相關規定，則是借鑒1925年的聯共黨章(表1)。因此，黨員遷移規定相對完善的1922年俄共章程是在頒布五年後才被中共借鑒引用。

表1 中共黨章與俄共、聯共黨章的黨員調動規定比較

中共黨章		俄共、聯共黨章	
1925年 中共第二次 修正黨章	第二十六條：「凡黨員離開其所在地時必須經該地方黨部許可，其所前往之地如有黨部時必須向該黨部報到。」	1919年 俄共章程	第三條：「一個黨組織的任何黨員轉到另一個組織的工作地區時，經原組織同意，就算為後一組織的黨員。」
1927年 中共第三次 修正黨章	第九條：「凡黨員由一地黨部轉到另一地黨部，須在該地黨部登記成為該地黨員。凡黨員在省內移轉須得省委員會同意；省外的轉移須得中央的同意；但遇有特別情形(如在秘密工作情形之下)得酌量通融。」	1922年 俄共章程	第三條：「〔前文與1919年黨章原規定同，略〕註：在省的範圍內調動黨員須取得省委員會的同意，從一個省調到另一個省則須按黨中央委員會規定的條例辦理。」
1928年 中共黨章	第五條：「黨員遷移：黨員由這一個組織遷至別一個組織的工作範圍(區域內)時，應轉入其所在地之組織中去，作為這一個組織之一員。黨員由這一組織轉別一組織及由一國移至他國的一切手續，須按照中央頒布的規例。」	1925年 聯共黨章	第五條：「〔前文與1919年黨章原規定同，略〕註：黨員從一個組織轉到另一個組織，須按黨中央委員會規定的條例辦理。」

資料來源：〈中國共產黨第二次修正章程〉(1925年1月)，載中央檔案館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一冊(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89)，頁388；〈中國共產黨第三次修正章程決案〉(1927年6月1日)，載《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三冊，頁143；〈中國共產黨黨章〉(1928年7月10日)，載《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四冊，頁469；〈俄國共產黨(布爾什維克)章程〉(1919年12月)、〈俄國共產黨(布爾什維克)章程(共產國際支部)〉(1922年8月)、〈全蘇聯共產黨(布爾什維克)黨章(共產國際支部)〉(1925年12月)，載中共中央黨校黨建教研室編：《蘇聯共產黨章程彙編》(北京：求實出版社，1982)，頁17、30、44-45。

當1927年6月中共正式採用1922年俄共章程關於黨員遷移的規定時，恰是大革命失敗前夕。此時中共黨員已激增至5.7萬人，各地清共的局面迫使大批黨員遷移。在這種情況下，各地出現了大量黨員不顧黨章規定私自流動的現象。例如湖北省委在回顧這一時期的工作時指出：「武漢的黨是在高漲長大起來的，基礎很不堅固，武漢叛變，秘密工作毫無準備，許多積急〔極〕份子或者調往他處或者私逃，省委連積急〔極〕份子名單都找不出。」^⑦1927年

10月，四川臨時省委指出：「有許多同學〔黨員〕不經黨的許可擅自離開所在地，或竟來去都不向黨報告；有的走了後再來信請發介紹信。這固然有些是另有其他原因，無可奈何的，但大部分是有意無意的蔑視黨的紀律，非嚴重批評或加以處罰不可。」^⑧

面對私自流動的現象，中共需要強化對黨員的組織控制以應對危局。此後各地黨組織相繼頒布的工作條例，反覆強調規範黨員調動。黨員必須通過各級黨組織審查後開具介紹信才能實現調動，違反者須受組織懲罰。1928年6月，廣東省委指出：「省委須嚴厲執行黨的紀律，對於財政上不忠實或自由離開工作地方的同志，必須依黨章懲罰。無當地黨部介紹來省委之同志，須嚴厲審查，不得輕與招待，或派遣工作。」^⑨同年8月，山東省委在入校須知（入黨須知的隱語）中列出：「同志如要遷移地方，須由支部書記請上級黨部寫介紹信（無介紹信不接洽），介紹往別地黨部接洽，並編入該地支部，接收〔受〕該地黨部指揮。」^⑩1929年5月，江蘇省委頒布的〈江蘇省領取轉學介紹信條例〉有較詳細的說明和規定：「凡同志欲從某一地點遷移至另一地點，經過支部會之同意，區委會之批准，始由上級黨部給與介紹信。領取介紹信之同志應將其姓名、年齡、籍貫、履歷及黨內工作經過、所到地點、至該地之時間、住所，在該地所用的姓名、職業、每日找他的時間及接頭口號詳細開來，由支部轉區委再轉發介紹之上級黨部，始給與介紹信。」^⑪1931年1月，四川省委致信中央：「以後出川同志如未有介紹信，希勿與發生關係。」^⑫

在大革命失敗後各地省委相繼頒布的規範黨員調動的工作條例中，就近接受上海中央指導的江蘇省委於1930年3月頒布的〈黨員工作調動條例〉較為全面、系統，具有一定的代表性，茲引如下^⑬：

1. 支部同志向省委或中央請求工作時，必須將自己詳細履歷、工作能力及志願活動的對象與區域填寫志願請求書，提交支部；經支部通過後，即由支部將志願請求書及支部決議提交地方黨部；由地方黨部談話認可後，再將志願請求書及地方黨部意見交給省委。省委分配工作，或交中央，或不分配工作，均須迅速答覆。
2. 凡參加指導機關工作的同志，向省委請求調動或解除其工作時，須向……其直屬機關徵求同意後，提交省委解決。
3. 省委因工作上的需要，必須調動支部同志時，應經過地方黨部。由地方黨部負責介紹，並將該同志的履歷、工作能力及政治觀念，開交省委。
4. 省委因工作上的需要，必須調動參加指導機關的同志時，應經過該同志直屬機關，徵求該機關的意見，作最後決定。
5. 中央需要調動省委組織下的同志時，必須經過省委，由省委負責介紹。

該條例展現的是一個嚴密的調動管理體系：黨員在提出調動申請後，在程序上需要經過支部—地方黨部—省委的層層審核。其中，跨省調動比省內調動

還要多一個中央審核環節。這就將調動分解成諸多環節，通過逐級審核，保證了每個層級的黨組織都能對黨員調動實施影響。即使是上級要調動支部黨員，也需要按照規定由黨組織逐級負責介紹，而不能跨越層級任意調動黨員。而一旦黨員調動涉及指導機關，還要徵詢其直屬機關意見。同時，要求黨員申請調動時提交個人信息，進一步將調動與審查結合起來。

將江蘇省〈黨員工作調動條例〉與1927年中共第三次修正黨章結合來看，黨員跨省調動不能直接在調出地與調入地兩省黨組織之間進行，而是要通過中央審核。由中央對調出地與調入地兩省黨組織進行溝通後，黨員才能為他省黨組織接收，實現跨省調動。當時黨員調動的具體案例也反映了這一點。例如1927年8月，陝西省委成員李子洲向中央提出：「雷晉笙、李筱清兩同志願意去豫，請給介紹信。」^⑥1928年2月，浙江省委報告中央：「朱雅林同志請求往粵，已書介紹訊〔信〕，請中央將廣東通訊處開交胡同倫轉朱雅林。」^⑦在未經中央同意下，地方黨組織無權進行黨員跨省調動。1927年10月，河南省委指責豫南特委失職：「胡×本是派到特委參與此次特務工作的，不得省委允許，即自由去漢，誠屬錯誤，兄亦不知何所根據而即許其自去？」^⑧這說明即使特委批准，黨員也不可調離。何況從河南去湖北武漢屬於跨省遷移，按照規定尚需得到中央批准。事實上，沒有中央的組織介紹信，黨員也很難被外地黨組織接納。1931年，原天津河北區區委書記徐彬如和韓玉蓉隨北滿特委書記唐宏經從中央到東北，即因沒有介紹信而不獲接待：「我們到達滿洲省委所在地——瀋陽後，果然沒出我的所料，滿洲省委只承認唐宏經一個人。說我和韓玉蓉沒帶組織介紹信，不予接待。他們召集的會議，也不讓我們參加。」^⑨

從黨員個人角度來看，這意味着跨省調動的難度較大，因為自下而上的調動申請在每個環節都有可能被否決。即使是上級下達的調令也需要逐級負責實施，不能忽視各級黨組織的意見。這說明在理想的狀態下，黨員的跨省調動只有得到從支部到中央各級黨組織的認可才能實現；反之，一旦其中一個環節受到阻撓，即使其他環節都已批准，黨員調動也難以實現。當然，在現實中存在不少黨員不顧調動規定私自流動的現象，但這種行為也背負着違反組織紀律、組織關係斷絕的風險。那麼，如何盡量在規章允許的空間內避免調動過程中的干擾，從而實現調動，就成為希望申請調動的黨員必須考慮的問題。其中有兩點是肯定的：一是盡可能地縮短調動環節，二是得到關鍵環節對調動申請的支持。這樣就可以減少在調動申請中可能受到的阻礙，而大體上調動行為仍在組織規章認可的框架內。在黨員調動案例中，我們發現至少存在如下三種非常規調動方式：「危急形勢」、「因公赴滬」，以及「聯絡外省」。

二 「危急形勢」的特例

在組織規定上，跨省調動不同於省內調動的最大特點就是須經過中央批准，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中央加強全黨人力資源控制的趨勢。根據1924年5月中共中央通過的〈黨內組織及宣傳教育問題議決案〉規定：「為運動起見中

央的各部得從任何機關裏徵調最有力的同志。」¹⁸1925年1月，中共四大決定設立強有力的中央組織部，加強對地方黨組織的指導¹⁹。1927年6月，中共中央政治局通過的第三次修正黨章中第二十四條明確規定，中央委員會「得分配黨的人才及支配黨的經費」²⁰。在黨員調動過程中，中央掌握的組織介紹信、各省省委通訊地址，以及黨員調動經費，都決定了黨員能否順利在外省實現接頭，完成調動。

在中央看來，在調離某地地方幹部時，需要考慮從其他地方抽調幹部對該地進行幹部補充，以保證地方工作不會因幹部的調動而受太大影響。這樣一來，一名黨員的調動就往往牽涉到不同地區數名黨員的連鎖調動，耗費較大，而當時中共中央的經費並不足以支持頻繁的黨員調動。1928年2月，共產國際代表阿爾布列赫特(A. E. Albrecht)指出：「〔中共〕中央以各種理由請求我們為這樣或那樣的事情撥給或多或少的款項。而且幾乎為每件小事都提出請求。甚麼樣的要求沒有提出啊！只要建議散發個傳單或宣言，需要調人到某地去，中央派個書記到省裏去，就連某某人生了病，中央都會立即向我們提出撥給追加經費的要求。」²¹在共產國際代表眼中，中共似乎過於依賴共產國際撥款，但當時各省報告確實反映出中共經費的緊張。1927年10月，湖南省委指出：「省委自〔任〕弼時去後，即已一錢莫名，湖南指委要派人去工作，亦因此不能成行。」²²1928年5月，中共內蒙特支報告：「蒙委工作過去之所以不能進展，主要原因是沒有錢，連派一個同志走的路費都沒有。」²³11月，河南省委指出：「因為無錢，特務人員調不來，反動的同志越〔肆〕無忌憚，技術人員、交通人員調不來，省委的文件亦無法送出，因為無〔錢〕洛陽已來人無法貨送回去，只有等着犧牲工作。有一個軍事工作同志，無錢便無法派遣，諸凡此類舉不勝舉，這樣下去，只有使工作一天天的衰敗下去。」²⁴值得注意的是，1928年共產國際撥付給中共的經費是44萬元，還算是1921至1931年間撥付較高的一年²⁵。在這種情況下，各地經費依然如此窘困，其他年份的情況自然也不樂觀。

可以推斷，由於經費不足的原因，如果沒有充分的理由，中央對地方黨員的跨省調動請求往往較為謹慎。1927年12月，梅龔彬(電龍)被派赴浙江擔任省委宣傳部長。1928年1月，梅龔彬請求調離：「浙省的工作最好是浙省人做。因為外省人在言語上感到極大的困難，高高在上，不能跑到群眾中間去。」²⁶但這次調動請求的批示是「函覆不准」。根據梅龔彬的回憶錄所述，直到1928年7月，梅龔彬檢討了工作失誤後才得以調回中央²⁷。1929年12月，四川省委書記劉堅予在工作報告中提到：「至於我個人請調工作，已有兩次請求，詳述理由，不見中央答覆，或許是『留中不發』罷。現在我仍然要求另調工作，我迫切的希望是允許我在上海參加職工運動(有相當的工廠，不甚勞力的輕工業，我願意去做工)，或做支部區委的工作，一面對產業工人運動實際學習，一面多看一點書。」²⁸這次申請同樣沒有獲准。直到1930年在四川省委機關開會時因叛徒出賣被捕，劉堅予也未能調離。此外，中央也不希望頻繁的調動影響工作的穩定。1930年9月，周恩來在六屆三中全會上指出：「區委管支部管得不能太多，精神才可集中，地方黨部的幹部加強，不要輕易調動。

上海的工作經驗就可以知道，常調動是使工作不能穩定。」^②這也許是黨員跨省調動較難獲批的另一原因。

1928年11月24日，中共中央發布〈中央通告第十八號——合理分配黨的經費的幾個原則〉，進一步對調動黨員權力做出限定：「以後各省除：1.在該省不能立足的外省同志；2.得到中央同意的本省同志外，絕對不能要求中央轉黨他省或送來中央。如省委不按此原則送來中央的人其遣送費定由該省黨費內扣除。」^③這體現出六大以後中共中央經費管理趨緊，對黨員調動控制不斷加強。值得注意的是，該通告留下了一個餘地，指出「在該省不能立足的外省同志」不在此限。這顯然與前文提到第三次修正黨章的第九條規定契合：「省外的轉移須得中央的同意，但遇有特別情形（如在秘密工作情形之下）得酌量通融。」在白色恐怖下，基於安全等因素，地方黨員的跨省調動可以在未經中央允許的情況下酌情處理。

從秘密工作角度來看，該規定有其合理性。因為即使在正常情況下，黨員調動申請的流程也頗為耗時。中共第三次修正黨章將地方黨組織從原來的「區—地方—支部」三級層級改為「省—市縣—區—支部」四級層級^④。組織層級增多，自然增加了調動審核時間。此外，在緊急轉入地下後，中共中央與各省省委在全國範圍內建立的地下通訊體系仍不完善，黨組織文件傳遞條件受到限制。1928至1929年間，各省與中央的聯繫次數存在顯著差距。其中江蘇、浙江在地理位置上接近中央所在地上海，具有地利之便。而湖北、江西、福建是蘇區集中的區域，有專門的通訊渠道。廣東、順直、滿洲所轄區域廣，包含數省，牽涉的各地事務自然較多，因此文件往來也不少。其餘省份則遠離中央所在地上海，因而聯繫次數有限（表2）。而且各省文件還分為政治黨務與事務技術兩類，並不是都涉及黨員調動問題。可見，中共既有的通訊條件難以支持危急形勢下逐級呈報的調動規定。

表2 中共中央收到各省文件統計（1928年11月至1929年10月）

省份 文件	廣東	廣西	雲南	四川	湖北	湖南	江西	福建	浙江	安徽	河南	陝西	山西	山東	順直	滿洲	江蘇
總計	829	11	63	49	269	83	289	474	330	213	139	43	29	152	618	304	647
平均每 月	69	1	5	4	22	7	24	40	28	18	12	4	2	13	52	25	54

資料來源：〈中央秘書處九月份工作報告〉（1929年11月），載中央檔案館編：《中共文書檔案工作文件選編（1923-1949）》（北京：檔案出版社，1991），頁25。

因此，在白色恐怖下，一旦形勢緊急，各地黨員不可能坐等中央批覆而需迅速轉移。中央對這一點顯然也是了解的，並在黨員調動規定中對此予以承認。這個特例就為黨員未獲中央同意，直接離開本省請求調動提供了一個合理理由。1928年3月，湖南省委組織部長何資深（伍桐）到上海向中央報告：

「我這次離開長沙，決不是『畏難私逃』，我在三月二十以前一禮拜，因為長沙方面對我搜捕很厲害，在省委會通過，我暫時不能時常出外接頭工作，由袁達時同志代理。後來達時同志代省委向中央作的報告，也說到我在湖南工作的困難，同時我對中央也請求離開湖南的工作。就是這次我來到上海，也得到了達時同志的同意，因為在事實上，不能不同意的，所以我才來上海。不過我事前沒有得到中央的同意，也是缺點之一。」^②可見他是充分了解調動規定的，知道事先未獲中央同意自行離省存在問題，但強調了長沙環境的險惡與省委代理組織部長袁達時的認可，這兩點表明自己的行為並非不符合規定的私逃。與此類似，1929年1月，河南省委工運部長林育南也在致中央信中解釋自己離開河南的合理性：「當時的情形是極其嚴重，開封不能容身，外縣亦不能去，只有到上海暫候幾天，同時與中央討論工作問題，再行回去工作。如謂不應離開，則只有束手待斃而已。」^③3月，河南省委書記張景曾被營救出獄後到上海提出調動請求：「我（景曾）此次之來，一是因在河南工作太久（民十四到現在），精神疲頓，一是因認識的人太多，行動不便，故省委決定我來此，聽候中央分配工作。」^④顯然，這些黨員對自行離省的行為都強調了在本省「不能立足」這一理由。

中共中央對這種調動方式也有所關注。黨員的行為究竟屬於不符合規定的「私逃」還是符合規定的「危急形勢」下的調動，通常還需要經過核實。1928年9月，到達上海的陝西渭南縣委委員劉廷獻向中央報告：「因惡勢力阻隔，與省委關係斷絕，我遂向縣委要求出關，一面想請中央予以學習的機會，一面來外省觀察各地革命運動，藉以糾正自己過去之錯誤與獲得將來工作的經驗，經縣委允許，我即同蕭鳴同志繞道山西、北京而來。」^⑤顯然，縣委是不能允許黨員跨省調動的。但劉廷獻提出的理由是陝西的情況危急，就連省委也聯繫不上，因而不得不如此。隨後中央向陝西省委核實，省委致信中央指出，劉廷獻實際是「因怕危險，潛逃出關」，省委已經開除其黨籍，要求中央不要與之接洽^⑥。1931年8月，北平市委也曾向中央反映，從北平到上海的葉立山所提出的「叛徒太多，不能工作」的理由並不成立：「曉仙（阮嘯仙）的老婆葉立山，在此地並不是不能工作了，她比任何人的環境都好，因為她有相當的社會關係。她不但不在此工作，反而叫其他同志也離開。」^⑦可見，儘管使用「危急形勢」調動方式可以快速離開工作地，但也很容易遭到原工作地黨組織質疑調動動機。尤其是在「危急形勢」下，調動手續難以齊全，更容易引發調離黨員與原工作地黨組織之間的爭論。

三 「因公赴滬」的機會

黨員的跨省調動申請在遞交中央之前，首先要獲得省委等地方黨組織同意。如果省委否定了黨員的調動申請，黨員調動的訴求也難以到達中央。另一方面，即使是中央要調動各省黨員，也必須經過省委，由省委負責介紹。而在各地黨員幹部普遍匱乏的環境下，省委對本省黨員幹部往往尤為珍視，

甚至對中央的調令也常以本地工作為由予以推搪。1928年1月，湖北省委對中央的調令表示不滿：「中央調人很隨便，如上次來信，調特委及主席團舉代表去，不管湖北工作。調賀昌、郭亮的信，又是技術書記的錯誤，舊省委走後，郭、賀二同志來才有頭緒，又調了，影響工作很大。中央調人應該審慎。」^{③⑧}隨後，湖北省委即因此被中央指責「有獨立的傾向」，最終在中央的壓力下才同意調走湖北省委委員賀昌^{③⑨}。與此類似，5月，浙江省委致信中央，抗議共青團中央調走省委常委邵亦民：「今C·Y〔共青團〕中央不顧浙江黨、團工作的情形與需要，謬然以『顧到全國工作』的大帽子，調亦民離浙，使浙江黨、團的工作均受重大的打擊。省委站在黨的以及團的工作立場上，堅決反對C·Y中央調亦民離浙之主張，請中央向C·Y提出嚴重交涉，並督促亦民同志即速來杭繼續工作。」^{④⑩}11月，山東省委致信中央反對調離省委常委丁君羊：「中央調開君羊同志，而不予山東省委以同等新的力量，是省委十分反對的。總之，君羊同志須立即回魯工作為要。」^{④⑪}可見，黨員調動時常引發中央與省委之間的爭執。

此外，即使中央佔據「服從全域工作」的組織紀律高度，省委也不一定接受。在這種情況下，如果省委否定黨員的調動申請，黨員要實現跨省調動就需要設法越過省委等地方黨組織，直接獲得中央對調動的支持。通過中央的支持以應對省委的阻撓的其中一種方式是，黨員借助出差至中央所在地上海的機會，在上海得到中央對其調動的認可，使其得以在省外實現調動而不必返回本省，避免受到本省省委的反對。1928年夏文法的調動就採取了這種方式。1928年夏，中共中央派夏文法到河南擔任省委常委，負責工運，隨後夏文法提出希望能調回原籍湖北或他處工作。10月，夏文法獲得中央調令，並受河南省委委派去上海匯報工作。臨行前，河南省委曾在常委會上討論過夏文法請求調動工作的提議，而省委最後討論的結果是：「把河南工運的困難情形詳細報告中央，要求選派更得力的同志來豫工作，這是可以的。但目前不能向中央提出要求調換工作，調換工作是中央派人到河南以後，審查他的工作能力才能決定，重新分配工作。」^{④⑫}由此可見，儘管有中央調令，河南省委仍然決定留夏文法在河南工作。因此，在夏文法赴滬前，河南省委致信中央，特別指出：「我們決定文法往返時間為十六天，任務完成後請即促其返，經費望先期寄來。」^{④⑬}但夏文法到上海後沒有返回河南，在11月即如願調往湖北^{④⑭}。顯然，事先已經獲得中央調令的夏文法離開本省到達上海後，由於其調動請求得到了中央的支持，從而在上海完成了調動。

而對於事先沒有獲得中央調令的黨員而言，因公出差到達上海後必須抓緊時間爭取中央的調令。這就需要黨員運用自己在上海的關係網絡與中央溝通，爭取中央的調動認可。四川省臨委組織部長劉榮簡（劉披雲）的調動案例就比較典型。1927年11月，劉榮簡致信中央：「我自己願調別的工作，或派赴莫斯科去（過去是未請求過，這次是因為感覺許多實際困難了）學習一些根本的理論，以便知道怎樣去為黨工作，可是未獲准許。在他們的意思以為我是中央指派臨委之一，他們是未便遽允的，因此爰特臚列衷情，請中央予以鑒察。」^{④⑮}文中所說的「他們」，指的是四川省臨時委員會。這說明劉榮簡希望其

調動申請被臨委否決後，中央能予以支援。但從劉榮簡直到1929年初還留在四川這一點來看，中央顯然沒有下達調令。1929年8月，劉榮簡獲得護送四川工農紅軍第一路軍總指揮鄺（曠）繼勛赴滬的機會^④。關於自己獲得該機會的曲折經過，劉榮簡在回憶中有所提及：「我的愛人在上海打浦坊新華藝術大學學習。在相互通訊中，約好九、十月在上海結婚。我向省委請假，不准，要求勸她回重慶來。我反覆向省委說明她的父親很壞，有三個老婆，他們父母、父女間的關係極對立，她曾被她父親抓去關押過，她是絕不肯回四川的。這樣，省委才同意我去上海。但交給我一個任務，就是秘密送鄺繼勛同志赴中央，我答應了。」^⑤可見，四川省委起初不同意劉榮簡請假赴滬的私人理由，最後以「因公赴滬」的方式同意其到上海，但顯然沒有涉及劉榮簡的調動問題。

劉榮簡到達上海後即向中央代理秘書長余澤鴻提出赴莫斯科學習的請求，不久得到批准。調動申請的過程之所以較為順利，部分源於劉榮簡與余澤鴻的同學、同事關係。據劉榮簡回憶：「余係上大〔上海大學〕同學，是我由團轉黨的介紹人，在上海聯合會同工作、同食宿，約年餘，我的情況他比較了解。他答應向中央反映，俟批准後再告訴我。」^⑥大約半年後，四川省委發現劉榮簡遲遲不歸，專門致電中央提出：「省委常委委員劉雲〔榮〕簡同志是省委派往中央作口頭報告，同中央協商四川工作問題的。在省委給中央介紹信上曾請中央限他於一月十五日由上海回川。他去的時候固然說他對於四川工作尚須用書面報告寄去，但他決不是請假去上海養病的，所以請中央嚴令他回川工作。省委對於他請求去莫讀書問題，因為同中央派學生的資格不對和工作需要他，不能允許。」^⑦文中「資格不對」指的是當時中央選派赴莫斯科學習的黨員原則上應為工人，但劉榮簡是知識份子，並不符合選派資格。最終，劉榮簡沒有回四川，而是準備赴莫斯科學習。顯然，以這種方式實現調離，儘管得到中央認可，但有隱瞞省委的意圖，所以劉榮簡在回憶中也有所愧疚：「省委來信催我回重慶，我堅持要去蘇聯，不願回四川。自此以後，四川黨的工作，我就知道了。我堅持不回川，這是我的錯誤！」^⑧

與此案例相似，1930年8月，山東省委秘書長兼宣傳部長龔飲冰（張若臣）向中央請求調離山東：「若臣人地生疏，言語不通，一切工作極感困難，連找房子找通信處亦找不到。」^⑨10月，龔飲冰借助赴滬報告山東工作的機會離開山東。與上述河南、四川省委一樣，山東省委在同月也曾致信中央提出異議：「飲冰同志此次回滬，是為解決山東組織和經濟問題而去的。在組織上已決定一禮拜回來，不然受處分，這是省委的決定……飲冰此次回滬，實際是有計劃欺騙省委（臨走時將一切行李帶去，即決心不回來了），卻提出向省委請假，說解決甚麼萬原問題，實際上卻是自動的、有計劃的要不回來，這是飲冰同志應受特別警告的。」^⑩但山東省委的抗議同樣沒有效果，龔飲冰隨即調任中央特科印刷科科長。從目前的資料來看，我們不知道龔飲冰是在去上海前還是去上海後獲取調令，但可以肯定的是，中央對其調動是認可的。龔飲冰以往長期任職中央，擔任中央會計，1930年才被派赴山東任職。他在中央的同事關係網絡對其調回中央顯然能發揮作用。

上述案例顯示，當時黨員通過「因公赴滬」機會嘗試實現個人調動的方式，已普遍到足以引起各省省委對赴滬黨員的關注，故要求中央促其於限期內返回。1929年3月，張景曾代表河南省委向中央提出：「郭樹勳同志是東南特委書記，請假來此，限於正月十五日以前回去工作，至今未到，請中央令他火速回去。」^{⑤3}8月，湖南省委致信中央：「石青同志自平瀏巡視回後，態度表示勞苦功高為所欲為的氣概。這次省委本要他於省委會議後，隨帶各種文件來滬一行，但他為個人問題，為戀愛問題，急於要求來滬……請中央與他接洽時，注意他的行動，並促其早日返湘工作。」^{⑤4}然而，當黨員到達上海後，由於鞭長莫及，省委的控制力已大為減弱，除了要求中央監督外也別無他法。如上述案例，一旦中央認可，各省委的意見顯然不能阻止像夏文法、劉榮簡與龔飲冰的調動。

四 「聯絡外省」的網絡

對於沒有機會赴上海的黨員而言，被動等待上級的調令比較困難。儘管當時各省都向中央提出增調外省黨員來加強本省工作的請求，但中央精確調動地方黨員的前提是必須完全掌握地方黨員幹部信息。而由於當時各省黨員調查統計尚不健全，即使是中央也不能完全掌握各地黨員幹部的信息。1928年10月，中共中央在通告中指出：「自『八七』以來，過去各級黨部對於上級黨部沒有組織報告，因此上級黨部對於組織工作亦缺乏經常的指導。」^{⑤5}1930年7月，廣東省委轉錄中央通告：「中央軍委為要計劃全國的軍事工作，對於全國軍事幹部的調查與統計是十分嚴重而迫切的問題，關於這一問題中央過去曾經有過通知要各省從速調查送來，但一直到現在，各省的回答是非常之少。」^{⑤6}直至1930年9月，周恩來在六屆三中全會作組織報告時仍指出，僅上海完成了幹部調查統計：「對於幹部的統計工作，上海算是做到了，這是以前所未做過的，各地也沒有做的。」^{⑤7}儘管中央巡視員（由中央派遣，負責在巡視區域內檢查與指導各黨部工作）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了解地方黨組織情況，但在有限的經費與時間下也難以面面俱到^{⑤8}。

自建黨伊始，地方黨部對中央的組織報告一直就比較拖延或忽略，致使經常出現中央催促地方上交報告的情況。這除了黨內的通訊、統計等客觀條件所限，也可能是地方黨組織根據自身需要選擇性地向中央地方黨部提供信息。例如1926年2月，中共中央指出：「考察過去下級機關對於上級機關的報告，以下之三事為最多：（1）請增加工作人；（2）請增加經費；（3）問題發生後請求解決。下級機關平時既少對上級作系統的報告，供給上級以很豐富的統計材料，突然向上級要錢、要人、要辦法，這是很幼稚的行為，上級機關對這種請求當然極難甚至無法應付。」^{⑤9}至於沒有上交報告的一個原因可能是，各省省委也不能完全掌握本省黨員信息。1928年2月，河南省委指出：「我黨至今不能知道河南確有多少同志，並不知道工農組織若干，也不知道工農在政治上經濟上有何迫切的要求，這如何能估計自己的力量？如何去領導群眾

鬥爭？以後調查和統計的工作，必須絕對重視。」⁶⁰1929年9月，順直省委指出：「全省幹部供不應求，各方面紛紛向組織部要人，並提出條件的限制，而各方面卻不為組織部尋找幹部，尤其是各市、縣不繼續的向省委作幹部的報告。省委組織部事先不了解全省的幹部，每個幹部的出身、能力、黨籍之深淺、特殊的專門技能、適宜於某地、某種的工作，復不了解各方面的需要，需要幹部的實際情形與最低的條件，不能在事先有全盤的統計有計劃的有系統的從這一工作部門調到那一工作部門。臨時通知，每感供不應求，臨時調動，影響工作。」⁶¹1931年11月，〈中共兩廣省委通告（第八號）〉也提到：「對支部工作沒有任何領導，對統計、調查、黨費徵收完全沒有進行。」⁶²

值得注意的是，前述江蘇省委在〈黨員工作調動條例〉中特別強調黨員在申請調動時，必須將自己的詳細履歷提交支部，以便組織掌握申請黨員的個人信息。但是，在黨員不主動提出調動申請的情況下，地方黨組織很難全面深入了解黨員的信息。因此，上級能精確掌握個人信息並下達調令的情況，往往限於上級較為熟悉的少數機關負責人，其他的普通黨員則很難有此機會。

在這種情況下，存在一種「聯絡外省」的調動方式。這種方式是由黨員自己與外省的黨組織先取得聯繫，在外省黨組織了解黨員的具體信息與調動意願後同意接收，再向中央指名提出調動請求，由中央向黨員所在地省委下達調令。這種調令並不是籠統地提出所需幹部標準，而是有的放矢，能夠精確地指名調動某省份某部門的具體幹部。這種迂迴的方式既避開了黨員自下而上層層申請的困難，也不必具備「危急形勢」與「因公赴滬」的出省條件。

而黨員之所以能夠自行與外省黨組織建立聯繫，很大程度上也是依賴黨員之間的關係網絡。例如1928年7月，出席中共六大的山東代表團向中央提出：「在江蘇工作的趙容同志（現在上海充滬西區書記），在河南焦作炭礦工作的隋清梅同志（在焦作作技術工作，並不很重要的工作），在廣東普寧工作的賀元同志（現充區赤衛隊隊長，他自己曾寫信回山東請調他回去，因為他是北方人，在粵有許多不相宜處，並且現在山東簡直沒有一個比較有軍事經驗的同志）等三人，請准調他們回山東去工作。」⁶³可見，山東代表團在提出調動申請前已經對這些黨員的狀況有所了解。申請中提到在廣東普寧工作的賀元「曾寫信回山東請調他回去」，說明賀元採取了「聯絡外省」的調動方式，事先已經與山東黨組織有過溝通，再由山東黨組織向中央申請調動。從山東代表團擬調的幹部多是山東同鄉這一點來看，同鄉關係在黨員調動信息傳遞中發揮了重要作用。

這種同鄉關係交織於中央與各地之間的工作往來。其中，上海作為中共中央所在地，也是大批外地黨員集中地。當各省代表赴滬接洽工作時，也常常與這批在滬同鄉黨員互通信息。1928年2月，廣西黨員李其實等人在給中央報告中提及：「兄決定派廣西同學李其實、陽心余、魏柏岡（已赴徐州工作）等回粵，聽南方局分配工作後，留滬的廣西同學，由日葵發起召集了一個座談會，談一談我校廣西的工作。」⁶⁴1931年5月，瓊崖青年社黨團致信中央：「在昨天的黨團擴大會議上根據幾個剛從瓊崖抵滬的同志（是在瓊崖參加黨的工作的同志）的報告，就是說目前瓊崖的黨仍是陷於一個偏安的鞭長莫及的危險和

缺陷的形勢當中。」⁶⁵這使得黨員可以通過黨員網絡了解本省組織狀況，並聯繫本省黨組織請求接納，而本省黨組織也可以由該渠道了解散落外地的本省籍黨員狀況，作為調動參考。瓊崖青年社黨團在黨團擴大會議後即提議瓊崖籍的上海閘北區組織部秘書謝育才、閘北制藤支部書記何君清，以及在江蘇省發行部圖書科工作的符寧洲回瓊崖，並指出「我處黨團已經要求謝、符、何三同志的同意了」⁶⁶。從組織系統看，他們三人雖然分屬不同組織部門，但彼此之間同屬駐滬瓊崖籍黨員網絡，因此其黨員信息容易被赴滬本省代表所了解。不過，如果瓊崖黨組織試圖通過正式的組織渠道了解駐滬瓊崖籍黨員信息，從而進行精確調動的話，顯然是比較困難的。

與此相似，親緣關係也在黨員「聯絡外省」的調動方式中發揮作用。當黨員親屬在外省黨組織部門工作時，黨員不僅能更了解該部門內部的調動需求，還有利於傳遞自身信息。1929年9月，中共湖南省委致信中央：「建立在滬中央對省委交通機關。建立機關一定要一個女同志，省委前向平瀏方面設法，至今尚未到，昨接張見園同志（劉義同志之妻）從滬來函，要求來省工作，因暫定見園同志在滬任交通機關，請求中央批准。」⁶⁷可見，張見園也是先與湖南省委進行溝通，再由湖南省委正式向中央提出調動申請。從張見園與湖南省委秘書劉義的夫妻關係來看，親緣關係顯然有利於張見園的個人信息與調動意願為湖南省委所了解。而省委交通機關急需女性黨員的部門職務需求，也可以通過親緣關係傳遞給希望調動的張見園。

可見在黨組織正規的信息渠道之外，黨員之間還通過同鄉、親緣等關係網絡傳播信息，使得黨員與外省黨組織得以溝通聯繫。外省黨組織以此為基礎，向中央提出黨員調入申請，從而實現黨員的精確調動。就所見資料顯示，中央並沒有對黨員通過這種信息渠道要求調動表示明確反對。畢竟這種方式也需要通過中央同意才能發調令。從各地黨部以這種方式向中央提出調動請求時並未掩蓋其與調動人關係的情況來看，這種方式也是得到認可的。

五 結論

1927年大革命失敗後，中共被迫轉入地下。在急劇的環境轉變下，中共在組織通訊、調動經費、黨員信息等方面都存在不足，如果嚴格遵循黨組織的黨員調動規章，黨員調動申請是很難實現的。事實上，隨着私自流動現象的增多，中共組織內部對此方面的紀律懲罰力度日益加強，增加了黨員違背組織調動規章流動的風險。在這種情況下，黨員的行為往往呈現為盡量在規章允許範圍之內達成目的，既要規避規章中的阻擾環節，又要避免違反規章帶來的紀律懲罰。

從中共關於黨員調動的規章來看，要實現該目的需要縮短調動申請的環節，以及取得關鍵組織審查環節的認可。就前者而言，黨員發現通過「危急形勢」的特例與「因公赴滬」的機會可以達成；就後者而言，則黨員之間的親緣、同鄉、同事等關係網絡發揮了重要作用。同時，值得注意的是，儘管中共黨

員調動規章設計的是一個金字塔型的調動體系，但調動規章對各級黨組織都賦予了申請與審核黨員調動的權力。黨員可以從多個渠道獲得調令，也容易在不同環節受到阻撓。因此，黨員的調動背後也存在黨組織內部上下級、同級之間的博弈，而不僅僅是單純的黨員個人與黨組織之間的互動。

這就提醒我們注意，在中共正式的規章制度運作時，黨員依據形勢作出的變通，以及變通中突顯的黨組織內部的黨員關係網絡。這在一定程度上彌補了正式組織的不足，為組織規章的操作留下彈性。然而，一旦這種變通不斷擴大，又必然影響組織規章本身，導致黨員行為超出組織控制。可見中共組織規章不是僵化不變，而是在組織與黨員之間以及組織之間的互動中不斷變化，正是這些張力不斷影響着中共黨組織的實際運作。

從中共的組織演化歷程來看，1927至1931年的黨員調動運作暴露出了革命環境變化後中共組織在剛性與彈性之間重新協調的問題。1927年前較為簡單鬆散的調動規章在第一次國共合作失敗後並不能適應新的地下活動環境；而單純地加強組織控制也容易導致組織運作的僵化，中共需要根據革命環境重新調整組織運作方式。從1927至1931年中共中央頒布的一系列指示來看，中央試圖通過自上而下加強組織紀律來解決各種工作問題，但實際效果往往並不理想。從1931年後中共黨員調動的實際情況來看，中共逐漸嘗試根據赤、白區不同的革命環境調整了對組織控制與組織彈性的要求。1931年大部分黨員進入蘇區後，中共加強了黨員調動規定的規範性。至1940年代，中共已經形成了嚴密的幹部管理體制^⑧。但同時中共也注意到白區環境的特殊性，對於在白區工作的秘密黨組織則給予了更大的變通空間。這也使我們注意到，在探析中共中央與地方關係時，需要注意不同革命環境下的差異。長期以來，我們熟悉的中共組織是高度中央集權的列寧主義政黨，更強調其「鐵的紀律」等組織剛性的一面，而這種印象與聯共傳統以及中共在根據地的實踐相關。但在地下工作環境中，中央與地方黨組織的互動需要更多的彈性，從而形成了不同於蘇區的中央與地方的互動模式。這兩種互動模式如何相互影響、變化消長，是我們理解中共組織演化需要關注的。

註釋

① 參見趙生暉、桑學成：〈我黨在歷史轉折時期的三次幹部大調配〉，《黨史縱橫》，1988年第12期，頁21-25；劉大可：〈解放戰爭時期山東幹部南下的組織調配與派遣〉，《東嶽論叢》，2014年第6期，頁84-93；趙諾：〈抗戰初期中共地方幹部群體內部的「土客問題」——以太行根據地為中心的討論〉，《近代史研究》，2017年第3期，頁95-116；李里峰：《革命政黨與鄉村社會：抗戰時期中國共產黨的組織形態研究》（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1），頁126-36。

② 〈中國共產黨第一個綱領〉（1921年7月），載中央檔案館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一冊（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89），頁4。

③ 李達：〈中國共產黨的發起和第一次、第二次代表大會經過的回憶〉（1955年8月2日），載中國社會科學院現代史研究室、中國革命博物館黨史研究室選編：《「一大」前後：中國共產黨第一次代表大會前後資料選編》，第二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0），頁13。

- ④⑩ 〈黨內組織及宣傳教育問題議決案〉(1924年5月20日)，載《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一冊，頁245。
- ⑤⑯ 〈對於組織問題之議決案〉(1925年1月)，載《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一冊，頁379；381。
- ⑥ 參見何益忠：〈論「二大」至「六大」期間中共對蘇共黨章的「移植」〉，《海南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011年第2期，頁120-24。
- ⑦ 〈湖北黨的工作概況〉(1927年10月—1928年末)，載中央檔案館、湖北省檔案館編：《湖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8年)》，甲5(內部發行，1984)，頁694。
- ⑧ 〈四川臨時省委特別通告(第一號)——對兩個月恢復工作中錯誤的批評〉(1927年10月25日)，載中央檔案館、四川省檔案館編：《四川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6年—1927年)》，甲2(內部發行，1984)，頁246。
- ⑨ 〈中共廣東省委關於夏收總暴動及目前工作的決議〉(1928年6月19日)，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8年〔三〕)》，甲10(內部發行，1982)，頁324。
- ⑩ 中共山東省委：〈入校須知〉(1928年8月)，載中共山東省委黨史研究室、山東省中共黨史學會編：《山東黨史資料文庫》，第三卷(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2015)，頁221。
- ⑪ 〈江蘇省委領取轉學介紹信條例〉(1929年5月1日)，載中央檔案館、江蘇省檔案館編：《江蘇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9年3—5月)》，甲4(內部發行，1985)，頁449。
- ⑫ 〈四川省委致中央報告——關於近年來由川轉出各地同志關係問題〉(1931年1月26日)，載中央檔案館、四川省檔案館編：《四川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30年—1931年)》，甲5(內部發行，1985)，頁395。
- ⑬ 〈江蘇省委關於黨組織工作條例——黨員工作調動條例、介紹編組條例、黨員轉黨條例〉(1930年3月20日)，載中央檔案館、江蘇省檔案館編：《江蘇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30年1—3月)》，甲8(內部發行，1985)，頁610。
- ⑭ 〈李子洲關於陝西省委工作情況向中央的請示〉(1927年8月6日)，載中央檔案館、陝西省檔案館編：《陝西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7年—1929年)》，甲2(內部發行，1991)，頁69。
- ⑮ 〈中共浙江省委給中央的信——請派得力幹部和解決經費問題〉(1928年2月4日)，載中央檔案館、浙江省檔案館編：《浙江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8年〔上〕)》，甲3(內部發行，1987)，頁39。
- ⑯ 〈河南省委致豫南特委的信(第三號)——關於信陽暴動問題〉(1927年10月6日)，載中央檔案館、河南省檔案館編：《河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5年—1927年)》，甲2(內部發行，1984)，頁148。
- ⑰ 徐彬如：《六十年歷史風雲紀實》(北京：中國文聯出版公司，1991)，頁91。
- ⑱⑳ 〈中國共產黨第三次修正章程決案〉(1927年6月1日)，載《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三冊，頁146；141。
- ㉑ 〈阿爾布列赫特給皮亞特尼茨基的信〉(1928年2月)，載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譯：《共產國際、聯共(布)與中國革命檔案資料叢書》，第七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2)，頁360。
- ㉒ 〈中共湖南省委給國棟的信——唐生智動態，安、瀏、平及汝城農軍情形，湘南土匪對我黨態度，要求速撥經費等〉(1928年10月16日)，載中央檔案館、湖南省檔案館編：《湖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7年)》，甲5(內部發行，1984)，頁230。原文標示日期有誤，應為1927年。
- ㉓ 〈中共內蒙特支關於請求由中央直接指導的請示〉(1928年5月)，載中央檔案館、內蒙古自治區檔案館編：《內蒙古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8年—1937年)》(內部發行，1988)，頁23。
- ㉔ 〈河南省委豫字通訊第六號——團省委吳耀卿反動，開封市委被破壞後黨在工作和經費上的困難〉(1928年11月10日)，載中央檔案館、河南省檔案館編：《河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8年)》，甲3(內部發行，1984)，頁355。
- ㉕ 參見楊奎松：〈蘇聯大規模援助中共紅軍的一次嘗試——有關中國紅軍「打

通國際路線」的經過》，載《讀史求實——中國現代史讀史札記》（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11），頁111。

②⑥ 〈電龍給中央的報告——請求調離浙江工作〉（1928年1月26日），載《浙江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8年〔上〕）》，甲3，頁248。

②⑦ 梅昌明整理：《梅龔彬回憶錄》（北京：團結出版社，1994），頁61。

②⑧ 〈四川省委致中央報告——四川政治經濟狀況與最近省委工作〉（1929年12月27日），載中央檔案館、四川省檔案館編：《四川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9年4—12月）》，甲4（內部發行，1985），頁427。

②⑨⑩ 周恩來：〈在中共六屆三中全會上的組織報告〉（1930年9月27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央檔案館編：《建黨以來重要文獻選編（1921-1949）》，第七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11），頁448；446。

③① 〈中央通告第十八號——合理分配黨的經費的幾個原則〉（1928年11月24日），載中共中央組織部、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央檔案館編：《中國共產黨組織史資料》，第八卷（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0），頁245。

③② 〈伍桐：在我們政治紀律審判底下的自首〉（1928年3月30日），載中央檔案館、湖南省檔案館編：《湖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7年—1931年）》，乙冊（內部發行，1984），頁16。

③③ 〈林育南給中央的信——離豫去滬的原因〉（1929年1月19日），載中央檔案館、河南省檔案館編：《河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7年—1934年）》，乙冊（內部發行，1984），頁30。

③④⑤ 〈張景曾關於河南政治狀況和黨的情形口頭報告的記錄〉（1929年3月6日），載中央檔案館、河南省檔案館編：《河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9年—1930年〔上〕）》，甲4（內部發行，1984），頁40。

③⑥ 〈劉廷獻關於自我工作經歷給中央的報告〉（1928年9月6日），載中央檔案館、陝西省檔案館編：《陝西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5年—1936年）》，乙1（內部發行，1992），頁121。

③⑦ 〈陝西省委關於經費及被敵破壞情形給中央的報告〉（1928年12月9日），《陝西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5年—1936年）》，乙1，頁128。

③⑧ 〈北平市委老馬給中央信——小仙問題、黨的組織及工作情形、獄中情形工作佈置〉（1931年8月23日），載中央檔案館、北京市檔案館編：《北京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8年—1936年）》（內部發行，1991），頁112。標題中的「小仙」即阮嘯仙。

③⑨ 〈中共湖北省委第十六次常會記錄——羅邁關於時局與政治形勢、湖北省黨內問題的報告及討論〉（1928年1月20日），載中央檔案館、湖北省檔案館編：《湖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7年—1932年）》，乙冊（內部發行，1985），頁44。

④① 〈中共湖北省委給中央的報告——對暴動中心問題和省委常委人事安排的意見〉（1928年2月23日），載《湖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8年）》，甲5，頁295。

④② 〈中共浙江省委給中央的報告——關於農村暴動問題的請示及對省委領導人員安排的意見〉（1928年5月26日），載中央檔案館、浙江省檔案館編：《浙江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8年〔下〕）》，甲4（內部發行，1987），頁57。

④③ 〈中共山東省委關於最近工作及調丁君羊回魯事致中央信〉（1928年11月29日），載《山東黨史資料文庫》，第三卷，頁277。

④④ 〈河南省委關於文法要求調動工作的討論經過情形給中央的報告〉（1928年10月20日），載《河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8年）》，甲3，頁342。

④⑤ 〈梁新給煥堂的信——關於召開河南省四次黨代會及幹部、經費、團的工作等問題〉（1928年10月19日），載《河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8年）》，甲3，頁336。

④⑥ 根據《中國共產黨第一至第六次全國代表大會代表名錄》顯示，夏文法在1928年11月就任中共湖北省委書記，重建省委領導機關。參見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編著：《中國共產黨第一至第六次全國代表大會代表名錄》（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頁174。

④⑦ 〈劉榮簡給世榮兄的信——關於在川工作情況的匯報和調動工作的請求〉（1927年11月5日），載《四川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6年—1927年）》，甲2，頁346。

- ④⑤ 廖蓋隆主編：《中國共產黨歷史大辭典·人物分冊》，第一卷（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88），頁49。
- ④⑦④⑧⑤⑩ 〈劉披雲同志回憶在四川地下黨工作情況談話紀要〉，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四川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四川文史資料選輯》，第二十六輯（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2），頁53；53-54；54。
- ④⑨ 〈四川臨時省委給中央的報告——四川政治、經濟、民眾生活現狀及省委各項工作情況〉（1929年2月20日），載中央檔案館、四川省檔案館編：《四川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8年—1929年2月）》，甲3（內部發行，1984），頁378。劉榮簡是在1929年8月赴上海，四川省委應該是在1930年2月才催促其回川，不可能在1929年2月劉榮簡還未成行就催促其回去，因此該文件形成時間應該是1930年。
- ④⑪ 〈中共山東省委關於張樂亭被捕自首後情況的報告〉（1930年8月29日），載《山東黨史資料文庫》，第三卷，頁616。
- ④⑫ 〈中共山東省委關於飲冰同志問題及經費困難事致中央信〉（1930年10月27日），載《山東黨史資料文庫》，第三卷，頁653。
- ④⑬ 〈中共湖南省委致中央信——石青赴滬任務及幹部、經費、通訊問題〉（1929年8月7日），載中央檔案館、湖南省檔案館編：《湖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9年）》，甲7（內部發行，1984），頁234。
- ④⑭ 〈中央通告第七號——關於黨的組織——創造無產階級的黨和其主要路線〉（1928年10月17日），載《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四冊，頁654。
- ④⑮ 〈中共廣東省委通知（第十五號）——轉錄中央第一四四號通告統計軍事幹部數〉（1930年7月29日），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30年〔二〕）》，甲18（內部發行，1987），頁205。
- ④⑯ 〈全國組織報告的決議案〉（1931年5月1日），載《中國共產黨組織史資料》，第八卷，頁398。
- ④⑰ 〈中央通告第七十七號——各級黨組織必須按時按要求向中央作工作報告〉（1926年2月13日），載《中國共產黨組織史資料》，第八卷，頁80。
- ④⑱ 〈河南省委關於組織問題決議案〉（1928年2月3日），載《河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8年）》，甲3，頁113。
- ④⑲ 〈順直省委通知第九號——調查幹部的問題〉（1929年9月25日），載中央檔案館、河北省檔案館編：《河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9年9—12月）》，甲4（內部發行，1992），頁71。
- ④⑳ 〈中共兩廣省委通告（第八號）——接受中央指示檢查與佈置兩廣工作〉（1931年11月22日），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31年）》，甲19（內部發行，1984），頁344。
- ④㉑ 〈山東出席中共六大代表丁群〔君羊〕關於調動幹部等事致中央信〉（1928年7月），載《山東黨史資料文庫》，第三卷，頁196。
- ④㉒ 〈李其實等八人給中央的報告——廣西黨的組織、工農運動情況，今後工作建議〉（1928年2月7日），載中央檔案館、廣西省檔案館編：《廣西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6年12月—1929年3月）》，甲1（內部發行，1982），頁5。
- ④㉓④㉔ 〈瓊崖青年社黨團擴大會給江蘇省委轉中央的報告——提請中央注意糾正瓊黨的錯誤並介紹謝育才、何君清、符寧洲同志赴瓊崖工作問題〉（1931年5月19日），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7年—1935年）》，甲23（內部發行，1984），頁162；163。
- ④㉕ 〈中共湖南省委致中央信（中字第六號）——交通、人員調動、湘鄂邊特領導歸屬、經費、省委遷移、通訊等問題〉（1929年9月8日），載《湖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9年）》，甲7，頁287。
- ④㉖ 參見黃道炫：〈抗戰時期中共幹部的養成〉，《近代史研究》，2016年第4期，頁27-50。

情報、人員和物資的 樞紐：1930至1940年代 香港與中國共產革命

• 賀碧霄

摘要：從1930年代開始，香港逐漸成為連通上海與中央蘇區的情報、人員與物資的重要中轉站。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後，中共通過成立香港分局和利用《華商報》等宣傳機構，使香港逐漸成為中共海外統戰的中心城市。本文憑藉中共中央檔案、英國殖民地部 (Colonial Office) 和美國中央情報局 (CIA) 解密檔案，從情報傳遞、人員運輸等角度，理解香港在中國共產革命傳播網絡中的關鍵連接點作用，以及隨着戰爭與革命的推進，香港在網絡中重要性日漸增長的過程。以香港為樞紐，中共打開了由農村通往城市、由城市通往東南亞地區的渠道，並維持着與蘇聯的聯繫。中共利用香港獨特的地理位置和相對自由開放的空間，改變了中共革命的信息與宣傳網絡圖景。

關鍵詞：香港 中共 宣傳 革命 網絡

香港與中國共產革命的關係，歷來為研究者所關注。從中共作為執政黨卻在香港保持地下身份至今的奇特現象出發，相關研究追溯了中共組織在香港的歷史起源，以至其對當代香港和中國大陸政治生態的影響^①。除了這些研究以外，葉漢明對1940年代旅港中國民主同盟 (民盟) 政治立場逐漸激進直至全面左轉，以及民主化運動逐漸被邊緣化的研究^②；袁小倫對1940年代後期中共成功利用香港進行統戰和宣傳的策略的剖析^③，都說明了不能將香港歷史研究去政治化，尤其必須正視其對中共革命勝利產生的重大作用。

但是，在中國革命史領域中，有關中共領導的革命的討論，多從農民革命視角出發，認為成功動員農民是中共革命取得勝利的關鍵。相對於中共對

* 本研究得到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利希慎訪問學者計劃」(Lee Hysan Visiting Scholar Scheme)、中國國家社科基金青年項目「建國初年上海私營報業的社會主義改造」(項目編號：12CXW006)和中央高校基本業務費項目「日本在華新聞紙調查」(項目編號：17000-31610126)的資助。感謝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助理主任高琦博士為本研究資料採集提供的便利。

農村地區革命的重要性，中共在城市中產生的影響就目前的研究而論，通常被認為是中共成功統戰黨外知識份子和民主人士的過程。另一方面，研究中共宣傳制度與宣傳機制的文獻，也多關注農村等信息環境較為封閉的地區，如中共在延安時期對內整風與對外政治宣傳，以及建國之後進行的各類政治運動^④，而對1949年前相對較為開放、多重觀念和資訊競爭的城市環境下，中共革命理念與組織傳播為何依然能收效的問題，仍缺乏深入討論。

以上兩大類研究無論關注中共還是關注香港，無論從較長歷史時段出發，還是從較短歷史斷面切開，基本上都較少涉及香港與作為中共革命的主體——農民以及農村地區進行的革命的關係，也很少從情報傳遞、人員運輸等角度，理解香港在中共革命傳播網絡中所起的關鍵連接點作用。運用農村視角、關注農民動員等研究對於理解中共革命的重要性毋庸置疑，但是研究香港與中共革命的關係也具有重要的意義：一是可以通過將農村與城市連接，賦予農村視角的研究更為豐富的視野；二是可以突破國別史的眼光和框架，憑藉香港在全球信息、人員流動網絡中的特殊地理位置，將中共革命的勝利視為跨國流動網絡的歷史後果之一種，產生更多元的認識；三是有助於勾勒東南亞地區乃至更廣闊範圍的共產革命觀念與組織流動地圖中的中國因素，豐富冷戰史研究。因此，本文利用中共中央檔案、英國殖民地部(Colonial Office)和美國中央情報局(CIA)解密檔案，旨在論述1930年起連接上海、香港與中共農村革命根據地的交通線，以及抗戰之後中共地下網絡在香港的鋪開，探討香港作為中共革命網絡的重要連接點地位的變遷，並論及中共與東南亞乃至蘇聯的革命活動中與香港發生的關聯。

一 上海—香港—中央蘇區網絡連接的緣起

中共中央早期的文件曾規定「共產黨員人人都應是一個宣傳者」^⑤。同時，黨組織採取三人委員會形式，分為(委員長兼)宣傳部、(秘書兼)組織部、工農部三個部門，其中組織部之下的「交通」部門，主要負責「發送秘密宣傳品，組織群眾大會及示威運動」^⑥。1927年國共合作破裂，中共黨員遭到逮捕屠殺，中共組織與活動逐漸轉入地下。從1927年8月起，中共中央增設了黨報編輯委員會、交通局和出版局，交通部門從組織部剝離成為獨立機關^⑦。中共全國性秘密交通機關因而開始建立，其機關內部也建立了更為明晰和多層級的中央、省委、縣委三級結構^⑧。而後，交通局長顧順章以及其他共產黨高層人士的被捕、叛變等事件，使得交通部門的機密性問題進一步受到重視。因此，共產黨公開層面組織機構的工作規模進一步被壓縮，地下交通部門的層級與規模進一步擴張。此時，中共上海中央交通處成為中央與南方局、北方局以及江浙間地下交通的總指揮。上海中央與各級黨委機構之間的具體交通線路包括從上海到滿洲、北平、天津、廣州、漢口等城市，同時也涵蓋從上海到鄂豫皖蘇區、湘鄂西蘇區、湘鄂贛蘇區等根據地^⑨。在這些彼此或相鄰或分離的根據地之間，也存在着不穩定的交通聯繫^⑩。

隨着上海中央向蘇區轉移，以上海為中心的地下交通網絡中連接中央蘇區與滬港兩地的交通線變得愈來愈重要。這條線路在影響中共革命甚巨的共產國際幫助下開通。共產國際開始關心中央蘇區問題，主要和1930年前後中國南方城市公開暴動失利以及中共中央在城市的據點被破壞相關。當時《共產國際》發表〈中共的布爾什維克化〉一文，在決定「黨的三項主要任務」中，出現了「建立一個有權威的蘇維埃政府」，「建立一支正規的、訓練有素的紅軍」的說法^①。

1930年10月，中共中央為貫徹斯大林和共產國際的指示，配合上海中央向蘇區轉移，由周恩來負責部署：在上海舉辦從蘇聯返國準備前往蘇區人員的軍事訓練班，一批軍政幹部如張愛萍、黃火青等參加學習後被派往江西蘇區；安排從蘇聯學習返國的劉伯承、葉劍英、傅鐘、李卓然等把蘇聯紅軍步兵條令和政治工作條例翻譯成中文，並送往蘇區；主持打通比較固定的由上海前往中央蘇區的秘密交通線，雖然這個交通網絡從1928年開始就存在，但是直到1930年，才由閩西特委建立大埔秘密交通站，從而使上海經由香港到達中央蘇區的路線變得較為固定和安全^②。

此時，在南方幾省的交通要津，共產黨並未佔據優勢。為了連通中央蘇區和上海中央，只能另闢蹊徑，繞過南方腹地的國民黨控制區域；南方一隅的香港（包括相鄰的廣東地區）遂成為交通要道上的中轉站。早在共產國際支持打通這條交通線之前，1930年1月，中共中央就已經在香港九龍設立了南方局秘密電台，與黨中央的電台保持通訊聯繫。而後，中共在香港成立了華南交通總站，直屬黨中央交通局，負責人為原南方局秘書長饒衛華^③。在這條交通線上，中央蘇區、香港和上海之間不僅傳遞各種重要文件，也傳遞重要物資如食鹽、紙張、藥品、無線電通訊器材等^④。

上海中央派到蘇區的同志在上海啟程前，通常會先通過地下電台將人數、姓名、性別、政治情況、到香港住何賓館、接頭暗語等電告中共華南地區負責人。如果他們到港後一切情況正常，便由交通員帶領從香港啟程，坐輪船到汕頭，搭潮汕鐵路的火車到潮安，再轉乘韓江小輪到大埔縣城，到達閩粵邊境的清溪鄉，再經由游擊隊控制的永定縣城，到達閩西特委所在地虎崗鄉，最後由特委的武裝護送到達中央蘇區^⑤。此交通線即為上海—香港—汕頭—潮安—大埔—清溪—永定—虎崗線，又稱閩西線。1930年底，項英肩負上海中央重託，以中共江西蘇區最高負責人身份抵達江西蘇區，對「反AB團」事件進行處理，正是沿這條交通線抵達^⑥。1933年8月，共產國際駐蘇區軍事顧問李德（Otto Braun）化裝成神父，也是由此路線進入中央蘇區^⑦。1931年3月，除了閩西線，贛南到香港線也在規劃與建設中^⑧。10月19日以後，閩西線潮埔段（潮安到大埔）各交通站曾一度被放棄。中央認為應該立即恢復舊有的潮埔段，同時需要再開闢由黃崗直接到清溪而不經過潮汕的線路^⑨。儘管有些分支路線的變化，總體而言，紅軍長征以前，中共中央領導幹部包括博古、周恩來、鄧小平、劉少奇、胡耀邦、任弼時、陳雲等二百多人，都從這條閩西線進入中央蘇區^⑩。

據當時閩西交通站大站主任、後擔任廣東省委發行科科長的李沛群回憶，廣東省委領導曾建議，黨中央可以在上海、香港各派遣一個交通科的成

員，另一個則派駐在中途站，這個提議遭到了當時領導交通工作的中央秘書處負責人鄧小平的反對，認為三個交通員都應留在上海等候派遣²³。而先後負責大埔和清溪交通站的站長盧偉良則指認這條線路上共有十個交通員，其中有七八個交通員主要負責往返上海和香港，每月二至三次²⁴。無論這條線路上的交通員是三人還是七八人，都從側面說明上海仍是1930年代早期中共物資交流與情報傳輸的中心城市，而香港只是一個重要中轉站。

鄧小平拒絕接受在香港安排交通員的建議，可能與當時中共香港黨組織比較渙散有關。中共在香港的黨團活動始於1921年²⁵，但香港市委黨組織遲至1936年才正式成立²⁶。1923年，中共準備成立團粵區委，在阮嘯仙等人的組織下，廣州、香港、海豐已經有人活動，更基層的地方團組織也開始建立，但是「派同學〔黨員〕到上海作幫」，「仍找不到相當的人」²⁷。另外，香港的共產黨吸收入紅軍的工農群眾品質也不佳，多是「1925-1927年革命失敗後，從瓊崖跑到南洋，從東江跑到香港，同時現在還保留着失敗情緒，而又是沒有職業者」²⁸。這段時期由於廣東黨組織成員與廣東省委、特委失聯，還出現過廣東地方共產主義小組成員集體到上海投奔黨組織的情形。同時，由於前省委鄭蘇因被抓受刑不過而叛變，供出多人，致使與他相關的香港黨員被捕者達五十餘人²⁹。其時，廣東省的黨團組織負責人與省委特派員之間也有許多矛盾，認為後者理念不正確，並向上級送出書面報告，要求省委調查此名特派員。同時，香港的其他七八位黨員，也被認為「不三不四」，有的甚至被認為是「流氓份子」。其中一位叫歐輝的黨員，被反映「不經組織跑到上海，又由上海跑回來，……不參加實際工作」，最終被開除黨籍³⁰。

儘管香港存在交通線路不穩定、黨內人員不可靠等問題，但由於時勢很快發生變化，前文提到鄧小平在1930年代不在香港設交通員的顧慮，就變得不合時宜了。

二 香港取代上海成為中共海外統戰的中心城市

1933年以後，中共中央在滬組織已被國民黨破壞殆盡。1935年8月，共產國際指示：「上海目前不需要任何中央的組織。」此後，中共在上海只設立辦事處，以維護總部與各地組織的聯繫。至此，上海與北方黨組織的聯繫完全中斷³¹。上海作為中共地下交通樞紐的地位不復存在，而香港開始以中共中央「海外部」的名義，凸顯其在農村—城市地下交通網絡中的重要性。太平洋戰爭爆發後，香港淪陷，大量的民主人士被轉移到大後方，另外一批中共宣傳人士和黨外進步人士則流亡南洋地區，繼續從事革命宣傳活動。戰後日軍撤退，港英政府重據香港。隨後國共內戰爆發，在上海負責機要、電台、情報和交通的人員進一步轉移到香港，黨中央在上海印刷的報刊也開始經香港運輸³²。

前文提到，早期香港共產黨組織比較渙散，中共香港市委代表大多不是知識份子出身，而主要以工運領袖為主，如香港市委書記吳有恆、九龍區委書記鍾穴，以及其他三位負責工運的洋務、海員和印刷工人³³；此時中共在香港的主要活動也多與工人和工會相關³⁴。1937年國共聯合抗戰開始以後，

港澳地區「因不是中心地區」，「特委給予這兩地方的工作是動員兩地的同志回國」，為抗戰服務³³。中共對粵港地區在抗戰中的部署逐漸發生了變化，香港和臨近廣東地區的情報交通情況也就跟着起了變化。

總體而言，中共在香港的勢力開始增強。軍事方面，廣東省逐漸成為抗日游擊力量活躍的地區。香港淪陷前，中共在新界建立廣東人民抗日游擊隊港九大隊（東江縱隊港九大隊），為武裝搶救華僑、國際友人及物資提供場所³⁴。此外，作為中共中央「海外部」的香港還有另外一個重要作用，即統戰中國內地來港的民主人士與黨外知識份子。大量的內地知識份子、進步人士，在以周恩來為首的中共領導人幫助下前往香港。他們的到來，使中共在香港的宣傳情報工作發生了變化。

與抗戰前不同，此時香港地區負責人不再是工運領袖，逐漸成為城市知識份子主導的「精英內閣」³⁵。「精英內閣」成員中有不少人員從事宣傳/情報工作，如香港工委的夏衍、章漢夫、喬冠華（又名喬木）、連貫³⁶等人。其中喬冠華繼黃作梅後擔任新華社香港分社社長，和他的夫人龔澎一起負責重要的情報工作，黃作梅則前往倫敦創辦新華社分社，並試圖與布拉格的組織建立聯繫³⁷。他們與來自內地城市（或先前在國統區）的知識份子有着十分密切的關係，或本身就是南下香港的內地知識份子，甚至是中共地下黨員。因此，相比上述負責工運的農民、工人出身的幹部，他們更能理解並同情具有類似知識與教育背景的黨外知識份子、民主人士、技術人員、進步商人，並成功與之結盟³⁸。1947年民盟被國民黨宣布為「非法組織」並強行解散後，具有一腔報國情懷的知識精英，如民主黨派重要人士李濟深、柳亞子、鄧初民、章伯鈞、章乃器、馬敘倫、李平心等人，更是將建國的理想寄託於中共建立全國政權之上，在香港實現了立場上的全面左轉，加緊步伐向中共靠攏³⁹。在以香港為基地的「南方革命熔爐」中，他們為中共的革命事業提供了重大的人力、財力和意識形態觀念上的支持⁴⁰。

1945年日本投降，港英政府同意與中共談判，允許中共在港設立辦事處與港英當局聯絡，中共順勢要求港英政府幫助其恢復並建立電台。1946至1947年間，中共在北方戰場暫時的軍事失利再次成為香港在革命網絡中的重要性增長的契機。1946年6月，東江縱隊北撤，方方到香港主持工作，加強了黨組織在華南及香港地區革命運動中的領導。儘管東江縱隊3,174名戰士中有2,583名去了山東，但是並未北撤的戰士才是該部隊最精銳的部分：留在南方的人員中有859人是政治指導員，而其中全職的思想與宣傳工作者有143人。這些留下來的思想與宣傳工作者成為戰後中共在粵港地區開展宣傳與情報工作的主力人員⁴¹。1947年初，中共中央同意廣東游擊隊組織恢復武裝鬥爭，撤銷了原有的中共廣東區黨委，成立了中共香港分局，管轄廣東、廣西和閩西南、滇南、湘南、贛南等地區⁴²。雖然香港分局名義上仍歸上海局領導，但是由於通訊技術較為先進和信息環境的相對開放，香港分局常常越級和中共中央聯繫⁴³，而原中央蘇區地帶也成為香港分局下轄區域。

1947年之後，中共地下網絡已經在香港全面鋪開。1947年9月宋子文接任國民政府廣東省主席一職後，曾多次訪港，就聯合「反共」事宜，與港英政府交涉。隨着國民黨軍隊在北方戰場的失利，宋子文在1948年4月19日的一

次訪問中，對港英政府施壓，要求其協助國民黨進行「剿匪」行動⁴⁴。此時港英方面依然認為，只要中共人士沒有違反殖民地法律，就不可以逮捕他們。當有大量學生跨過邊境前往廣東內地時，港英政府給英國殖民地部的報告依然認為，這些人前往內地不是因為受到香港共產主義革命宣傳的誘導，而只是由於國內不樂觀的戰爭形勢，致使他們前往內地協助共產黨對抗國民黨，早日結束內戰⁴⁵。

1947年接任香港總督一職的葛量洪 (Alexander Grantham)，在中國有長期生活的經驗，與曾在英國各個殖民地巡迴任職的前任港督楊慕琦 (Mark A. Young) 持相異看法。與楊慕琦主張推動更為激進的憲政改革、促使香港人通過城市國家 (city-state) 的確立而拒絕中國身份認同不同，葛量洪認為完全排除中國對香港身份認同的影響並不現實；默認這種影響並不阻礙香港在中國國內的政治軍事對抗中採取「中立」政策，並與任何中國現任政權合作⁴⁶。但是，他對香港在共產革命中的重要連接點作用，被證明估計不足。

港英政府試圖不開罪國民黨與共產黨兩邊勢力的做法在1948年夏天遭遇了挑戰。這是一個決定香港未來命運走向的關鍵時期：葛量洪終於認識到香港可能已經面臨被共產黨軍事力量控制的威脅。6月葛量洪拍發給英國殖民地部的絕密電文〈1948年上半年年度報告〉中，細密地描述了中共宣傳機構和組織所編織的一張覆蓋香港的巨大網絡⁴⁷；這個網絡遍布香港的通訊社、書店、勞工組織⁴⁸、社會福利機構等。那時，他已基本確定這些龐大的宣傳組織都是在南方局屬下，且直接接受中共政權的領導。而來自中共香港分局的官方文件，表明了其時香港分局的許多決策都直接受中共中央領導，也間接證實了葛量洪的猜測⁴⁹。這封同時抄送英國駐新加坡總領事館的密電，也顯示了東南亞共產主義運動中流血衝突頻發的事態⁵⁰，對香港和新加坡兩地政府都造成了巨大壓力。在東南亞局勢震盪、國共內戰中國國民黨敗局愈趨明顯的時刻，英國外交部就如果國民黨失去中國大陸政權，英國是否應該放棄香港這個問題接受英國議會的質詢⁵¹。

三個月以後，葛量洪再次拍發密電給英國殖民地部。他認為馬來亞製造的麻煩⁵²和國民黨在內戰中的連連失利，讓港英政府抵制共產主義革命運動的壓力陡增，因此他不得不採取更為強硬的行動。至此，港英政府終於下定決心密切監視共產主義運動，也開始了針對香港共產黨組織的全面搜查⁵³。

此時，中共通過新華社香港分社建立的廣泛分布於香港、新加坡，以至曼谷、倫敦和紐約的宣傳機構及其分支機構，進一步擴大革命宣傳的影響力；這些機構同時也牽涉到中共海外的籌款活動中。在1948年港英政府對中共香港地下黨相關人士和組織的大搜查中，還發現了部分商業機構也在新華社的控制之下，是內地解放區經費的供給來源。11月，位於新界大埔的榮興 (Wing Hing，音譯) 公司和另一家名叫啟園 (Kai Yuen，音譯) 的公司被港英當局搜查。前者由中共在香港與深圳邊境開設，向走私中國內地貨品的公司徵稅，1944年成立時並無固定的資產和訓練有素的人員。1946年，五名公司職員對該公司進行注資，其中四名為共產黨員。該公司將稅收支付給後一公司，而後者的負責人何啟明是共產黨員，其直接上級是新華社倫敦分社負責人黃作梅。除了與新華社的直接聯繫外，何啟明指出連貫和廣東游擊隊負責

人尹林平在該公司都有投資；公司的收入除了支付給游擊隊組織和中共在香港的組織外，並無其他用途⁵⁹。1949年3月，港英政府在該公司再次繳獲大量來自連貫的港共文件，這些文件成為港督拍發給英國殖民地部有關中共在港活動的密電的主要內容⁶⁰。

除了牽涉到籌款活動的新華社外，中共在香港的宣傳機構還包括《華商報》、《正報》和《群眾報》，其中《華商報》幾乎可以稱為中共在香港的黨報⁶¹，發行量超過八千份，一半以上的報紙發行到香港以外的地區，如毗鄰的廣東省。1947年中共華東野戰軍控制了大連、煙台等北方港口以後，與《華商報》實為「前店後廠」關係的新民主出版社，利用香港與中國內地其他港口的連繫，從東北新華書店等解放區書店大量進口書籍和小冊子（包括延安整風時期的學習文件等），並將中共在香港印發的書籍翻印後，經由此線路運送回解放區和國統區⁶²。通過先海上、後陸地的交通線路，中共利用《華商報》及其附屬機構，開闢了中國南方—北方海港—延安的情報信息與宣傳物資傳遞線路。這條交通線的一部分，後來也成為1949年前夕中共運輸大批民主人士進入北平參加中共中央新政協會議的路線。

通過這條路線北上參加中共新政權的民主人士與知識份子，有相當部分此前尚聚集在香港達德學院。該學院由中共廣東區委於1946年9月在香港創立，也即東江縱隊北撤三個月之後。如前所述，由於東江縱隊的精銳力量其實留在了粵港地區，他們之中的一部分人則成為達德學院的中堅力量⁶³。除此以外，該校也得到民盟等民主人士和左傾知識份子的支持。達德學院的教學語言並非粵語，而是普通話，也從某個側面展示了該學院的教員與學生來源。該學院院長陳其璦是前廣東國民大學副校長和國民黨海外支部書記，因其「左派」觀點被國民黨驅逐，後來成為民盟對外關係部書記⁶⁴。該學院的教員中還有許多中國國民黨革命委員會（民革）或民盟成員，如鄧初民、千家駒、梅龔彬等；部分教員和中國國內的學生運動、香港本地的學運組織也有密切關聯⁶⁵。

1949年2月，葛量洪通過英國外交部發往南京大使館的絕密電文顯示，雖然香港一直在中國國內事務中謹守「中立」政策，但是中共在香港的所為已經「濫用了香港的樂善好施」。因此，中共在香港的重要宣傳基地達德學院於2月22日被港英政府關閉⁶⁶。這是港英政府強硬地阻止共產主義在香港的進一步滲透的實際行動⁶⁷。達德學院被封以後，周恩來迅速得知此事，並立即安排該學院相關人士北上⁶⁸。3月1日，達德學院的五十多名學生即同其他民主人士一起離開香港，一星期後到達天津⁶⁹。

總的來看，二戰以後，香港共產黨組織逐漸形成以知識份子為主力的「精英內閣」，使南下香港的內地知識份子的凝聚力大為增強，民主人士進一步向中共靠攏。除此以外，借助香港相對自由的



中共廣東區委於1946年9月在香港創立達德學院。（圖片來源：劉智鵬：《香港達德學院：中國知識份子的追求與命運》（香港：中華書局，2011））

新聞環境，中共在港組織也領導並實現了在學校、工廠、勞工組織、社會福利機構、商業機構等的廣泛滲透，並連通中國內地的農村革命根據地，全面取代上海成為中共海外統戰的中心城市。

三 香港成為東南亞和蘇聯的情報物資匯集中轉地

從太平洋戰爭開始到中共革命勝利前夕，新加坡和蘇聯與中共發生的聯繫，許多都經由香港中介。新加坡作為英國在東南亞總領事館和軍事基地的所在地^⑤，與香港存在許多交流。新加坡的中共經費籌措者往往來自香港，如鄧文田、鄧文釗兄弟經營的銀行在新加坡為中共籌措活動經費，並得到鄧文釗的親戚、中共海外統戰工作的主要領導人物廖承志的支持和指導。鄧氏兄弟除了是經費籌措方面的重要人物外，也分別是中共在港黨報《華商報》的副總經理和督印人^⑥。除了鄧氏兄弟這一渠道外，中共另外還有一些輔助性財源，例如民盟成員馬文輝以及香港聖公會主教何明華 (Ronald O. Hall) 等宗教人士，都常為中共發起籌款活動^⑦。

活躍於東南亞地區的共產黨員和其他革命力量，也常常通過香港與中國國內保持聯繫。1940年，中共重要報人胡愈之在新加坡主持《南洋商報》。1942年新加坡淪陷前夕，他逃往印尼蘇門答臘島避難。1945年9月，胡愈之回到新加坡，創辦《風下》周刊與《南僑日報》。根據胡愈之去世時《人民日報》的報導和相關人士回憶，作為安排撤離中共黨員、香港民主和革命人士計劃的一部分，胡愈之在新加坡的活動任務是由中共中央委派，經由主管統戰工作的周恩來指示傳達^⑧。胡愈之在1945年9月至1948年4月間發起並領導了民盟馬來亞支部^⑨。1948年4月他申請護照未獲批准，但仍成功抵達香港^⑩，數月後潛回北京，後來在新成立的中央人民政府新聞出版總署擔任首任署長一職。除了胡愈之外，原為新華社香港分社社長的喬冠華也被派往新加坡，後因港英當局懷疑他是延安的胡喬木而被禁止上岸。

中共向新加坡派出的宣傳人士還有後來成為胡愈之夫人的沈茲九，以及另一位香港地區的重要宣傳工作者邵宗漢。邵宗漢是流亡海外的民盟重要成員之一，從事報刊編輯工作，同時擔任中共香港分局對外聯絡部負責人^⑪。因為從事共產主義活動，抗戰期間流亡蘇門答臘島，被荷印政府驅逐，並被禁止登陸馬來亞群島。1948年6月馬來亞共產黨(馬共)被宣布為非法組織後，他於7月起流亡香港，並繼劉思慕之後擔任《華商報》第二任總編輯。

除胡愈之、沈茲九、邵宗漢等人之外，曾活躍在新加坡和香港地區的人士還包括前國民黨中央社記者、中共地下黨員、周恩來在南方局的舊部劉尊棋^⑫。1942年初，劉尊棋從新加坡回國，經周恩來批准到重慶的美國戰時新聞處 (Office of War Information) 工作，擔任中文部主任。1949年中共進入北平前夕，劉尊棋成為中共在香港的私營報紙政策大討論的核心發起人之一，在試探在港民主人士和說服更多民主人士與知識份子追隨共產黨北上參加新政協的過程中，發揮了重要作用。建國以後，劉尊棋也擔任了重要的外事宣傳領導職務。此外，夏衍也於1946年被派往新加坡，並創辦了《華僑日報》。

香港工委委員饒彰風也差不多同時被派往馬來亞，從事和夏衍相似的宣傳工作。他一年後回港，協助章漢夫經營《華商報》。1948年2月，廖沫沙被派往新加坡創辦新華社新加坡分社⁷³。

1948年1月，民盟在香港召開了三中全會，與會代表來自北京、上海和馬來亞⁷⁴。7月，民盟領袖沈鈞儒發表公開聲明，要求馬來亞當局釋放被懷疑捲入馬共恐怖襲擊的民盟人士共二十一人，包括邵宗漢⁷⁵。8月，民革領袖李濟深發表聲明，極力開脫民盟與馬共和荷印共產黨的關係，否認民盟東南亞支部支持東南亞地區的「共產主義恐怖份子」⁷⁶。

1948年12月中旬港英當局搜查連貫寓所時發現的大量文件，則證明中共與東南亞各國共產黨之間在當時仍然存在密切關係⁷⁷。早在1930年代中央蘇區的革命人員運輸過程中，就曾在香港轉移過在東南亞各地參加鬥爭被捕、被當地政府驅逐出境的共產黨員⁷⁸。除了被驅逐出境的東南亞革命者經由香港轉移外，也有來自東南亞地區的共產黨員經香港進入中國南方一帶，長期從事革命運動，甚至抵達過延安和中央蘇區等革命根據地，如1937年在廣東潮州梅縣地區擔任中共韓江工作委員會書記的越南共產黨成員李碧山⁷⁹。據陳瑞璋研究，從1925年起，馬來亞和印尼的共產黨組織就已經作為中共南海支部而存在。1930年以後，又成立了一個獨立的馬來亞支部，由李啟新擔任重要負責人；1934年前後，李啟新成為馬來亞支部書記，後被新加坡政府驅逐出境，返回中國。二戰期間，李啟新是泰國共產黨創立人，也是萊特(Lai Teck)叛逃事件的揭發者。1980年代，他曾官至新華社香港分社副社長。根據馬共前書記陳平的回憶，1946年6月，李啟新從泰國到達香港並逗留五個月，期間曾與中共黨員舉行了多次會議，會議召開的地點是《華商報》編輯部⁸⁰。

1948年在《華商報》從事譯電和情報工作的人員⁸¹，很多為達德學院中來自印尼、新加坡和馬來亞等地的華僑。該學院註冊的250名學生(到1949年關閉前夕已增至600多人⁸²)中，除了大量來自中國北方地區的學生(如前東江縱隊成員以及與之聯繫密切的左派人士)和二十五名香港本地人以外，東南亞華僑約佔總數三分之一。

中共除了以新加坡和香港作為網絡連接點，在東南亞地區鋪開共產主義宣傳組織與活動外，還在香港與蘇聯當局進行大量合作。儘管這種合作引起了港英方面的懷疑和調查⁸³，但是並沒有影響中蘇雙方的地下合作。來自CIA的解密情報檔案顯示：蘇聯通過香港給予中共軍事與商業方面的其他援助；1940年代以《華商報》為據點的中共在港電台得到了蘇聯資助；方方等人領導的中共游擊武裝也得到在港的蘇聯軍艦的支持⁸⁴。前文提及的在新加坡通過銀行業務為中共籌資的鄧文釗，通過經營公司，經由東北的口岸城市與蘇聯控制的北朝鮮地區進行貿易活動⁸⁵。另外，通過華潤公司的渠道，中國在1948年間曾在香港出售大量的鎢予蘇聯，中國南方的一些省份還從蘇聯進口鈾礦石；裝有電台設備的蘇聯軍艦也在香港逗留，並前往新加坡等其他遠東城市⁸⁶。

1943年共產國際解散以後，蘇聯與中共革命發生關係的渠道也進一步從上海轉移到香港。不過，許多來自香港的共產主義革命宣傳刊物和物資，依然是從上海轉運而來，如蘇聯的貿易公司Exporthleb就經常從上海運輸宣傳品至香港。這家公司在香港設立了辦公室，進口蘇聯出版物和電影。它在香港

的辦事處後來也成為持蘇聯外交與旅遊護照人士的接待站，經由此處，這些人士可以前往廣州或菲律賓、暹羅等地。同時，該公司還派出了蘇聯駐華商務代表，將其辦公室設於廣州，監控該公司在香港的所有運營活動^⑧。其時，有大量包括《真理報》在內的蘇聯印刷品在香港的書店裏出售^⑨，從地理分布來看，分發這些刊物的機構多位於中環皇后大道，與八路軍駐港辦事處相鄰。

根據CIA在1948年的資料統計，香港出版共產主義宣傳品的機構一共12家，印刷這些宣傳品的機構有3家，出售它們的書店則有13家^⑩。這些刊物來自蘇聯駐上海貿易商。在這些刊印共產主義宣傳品的機構中，前文提到的新民主出版社同時也刊印蘇聯文學叢書，這些叢書則直接由莫斯科進口，有中文也有英文，內容涉及斯大林、馬克思、列寧、蘇聯歷史，等等^⑪。此外，一家在港註冊、有蘇聯背景的中國公司Andar Corporation則是蘇聯電影進入香港的主要渠道，這些電影主要在工人階級聚集的區域播放；這家公司並不十分熱衷播放吸引更多觀眾的美國電影。1948年2至6月間，有七十部蘇聯電影（其中新聞短片佔二十部左右）接受了審查，獲准在香港上映^⑫。

曾經是中央蘇區與上海交通線上處於海外一隅的中轉站香港，此時已經成為中共在中國大陸最南端的觸角，不僅香港共產黨組織在公開的場合與港英政府較量（如藉戰後的時機要求港英政府幫助中共建立和恢復電台，與港英的宣傳與情報機構對抗^⑬），以及1948年連貫和方方住所遭到搜查時公開指責港英政府^⑭），香港也在東南亞革命中扮演重要角色，同時在地下的交通網絡中繼續維持和蘇聯的革命聯繫。

四 結語

以上的材料與分析展示了中共政權在1930至1940年代從受困江西到向南突圍並最終與世界連接的一個側面。雖然紅軍經過長征到達陝北、創立延安革命根據地的突圍線路似乎才是中國革命研究敘述中關於中國共產黨如何「突破封鎖」的主線，但上海—香港—中央蘇區這條線路，對彼時受困的中共逐漸脫離資訊與其他資源的困境、走向世界舞台起到的作用，雖罕有人提起，卻未見得無足輕重。事實上，它應該與以長征突圍、開闢和經營西北革命根據地和戰場的敘事受到同等的關注。在從江西蘇區突圍，再從上海中央轉移到香港的交通線路變遷中，中共利用香港獨特的地理位置，成功將困於農村地區的中共最終牽引至更為廣闊的城市與沿海地帶，改變了中國革命的信息與宣傳網絡圖景。而1930年代曾經隱於地下的中共革命網絡，一旦假以時日，便開始擴張，並逐步將信息傳遞與宣傳的重心再次從農村轉入城市，直至北上並全面取得大陸政權。

這個線路和網絡為何能夠建立？如果說在封閉信息的環境下，政權一元化的宣傳、情報操作力量的強大不難理解，那麼為何與延安的關門整風不同，在一個開放的信息環境和體系中，中共的意識形態、組織和行動仍能收效？相對開放的城市信息環境（如香港）可以和相對封閉的信息環境（如中國內地）配合實現對接，這種配合對農村地區的情報和人員信息進入城市並找到生存土壤十分有利；而這種接觸之所以能夠實現，與彼時中共集權體制尚未成形

之前，常存在一種半封閉、半渙散的組織形態和情報傳輸狀態有關。戰爭的緊迫與物資的匱乏使情報或物資傳輸部門之間的等級關係不像1949年以後那麼強固，例如中共香港分局能繞過上海分局自行其是，並在不長不短的時間內取代了上海的地位。這種相對寬鬆的信息環境同時也成為中共的交通網絡能夠迅速得到擴展，爭取到國際團體的同情與支持的重要原因。因此，從1930年代以來經由地下的信息系統——並非全然是封閉在農村根據地之間的商品運輸線路，或孤立在城市中的情報組織可見，城市與農村之間的中央政權並非與外隔絕，穿梭於城市與農村之間的秘密交通線成為中共革命前途幽暗之際，中共政權突破局限，取得人員、物資、意識形態支持的重要渠道。

除此以外，還有一個重要原因。如果將香港置於英國殖民地的網絡中觀察，我們會發現雖然香港是英國在海外的眾多殖民地中唯一沒有發生民族革命和地方自治運動的地方，但是香港共產黨組織領導的地下革命，卻似乎可視為一種替代性的政治運動。中共能最大程度地在香港自由開放的空間內，以激進的革命理念統戰中間份子，對內連接國內革命根據地，對外從整個東南亞信息網絡獲得資源。

在開放的宣傳網絡上，國共政權更替期的過渡性紊亂中，以及東南亞共產主義革命運動浪潮的推動下，中共成功從農村突圍，展開對香港的學校、勞工組織、社會福利機構等的滲透，建立革命網絡，並經由香港回到國內城市，成功奪取政權。

註釋

① Chan Lau Kit-ching, *From Nothing to Nothing: The Chinese Communist Movement and Hong Kong, 1921-1936* (Hong Kong: Palgrave Macmillan, 1999); Christine Loh, *Underground Front: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in Hong Kong*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10); 江關生：《中共在香港（1949-2012）》，下卷（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2011）。

② 葉漢明：〈從「中間派」到「民主黨派」：中國民主同盟在香港（1946-1949）〉，《近代史研究》，2002年第6期，頁45-71。

③ 袁小倫：〈戰後初期中共利用香港的策略運作〉，《近代史研究》，2002年第6期，頁121-48。

④ 陳永發：《延安的陰影》（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Jeremy Brown and Paul G. Pickowicz, *Dilemmas of Victory: The Early Year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0)。

⑤ 〈教育宣傳問題議決案〉（1922年），載中國社會科學院新聞研究所編：《中國共產黨新聞工作文件彙編》，上卷（北京：新華出版社，1980），頁4。

⑥ 〈黨內組織及宣傳教育問題議決案——擴大執行委員會議決〉（1923年），載《中國共產黨新聞工作文件彙編》，上卷，頁13。

⑦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工作機構組織序列沿革表〉（1927年8月至1937年7月），載中共中央組織部、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央檔案館編：《中國共產黨組織史資料》，第二卷，上冊（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0），頁93。

⑧ 與全國秘密交通機關同時設立的出版委員會，「專掌傳播黨的機關報及中央一切宣傳品的責任」。參見〈黨的組織問題議決案〉（1927年8月7日中央緊急會議決議通過），載《中國共產黨組織史資料》，第八卷，頁135-36。

⑨ 王曉嵐：《中國共產黨報刊發行史》（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9），頁99-100；粵閩贛邊區黨史編審領導小組：《中共閩粵贛邊區史》（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1999），頁86-87。

- ⑩ 〈中國江西省委組織部工作計劃〉(1927年12月)，載中央檔案館、江西省檔案館編：《江西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7年—1928年)》(內部發行，1986)，頁150；〈中共中央關於怎樣加強和開展邊區新區工作的通訊〉(1933年3月17日)、〈中共蕉平尋縣委通告(第十七號)——關於秘密工作問題〉(1933年2月26日)，載中央檔案館、江西省檔案館編：《江西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33年—1934年及補遺部分)》(內部發行，1992)，頁206、17-18。
- ⑪ 《共產國際的戰略和策略》的內容，參見〈共產國際執委會就李立三的政策給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的信(節錄)〉(1930年11月16日)，載德格拉斯(J. Degras)選編，李匡武等譯：《共產國際文件(1929-1943)》，第三卷(北京：東方出版社，1986)，頁165、167；另參見〈共產國際執行委員會關於中國問題的決議〉(1930年6月)，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翻譯室編譯：《共產國際有關中國革命的文獻資料(1929-1936)》，第二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2)，頁93-94。
- ⑫ 參見王曉嵐：《中國共產黨報刊發行史》，頁100。
- ⑬ 中共上海市委黨史研究室編：《1921-1933：中共中央在上海》(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6)，頁244。1939年以後饒衛華任中共廣東省委員會東江特委組織部長。參見尹林平：〈艱難曲折的戰鬥歷程——回憶中共廣東黨組織的鬥爭歷史〉，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廣東文史資料》，第三十八輯(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83)，頁6。
- ⑭ 〈交通路線圖及序言〉，載中共廣東省委黨史研究委員會、中共汕頭市委黨史資料徵集研究領導小組編：《紅色交通線》(廣州：內部發行，1986)，無頁碼；李沛群：〈周恩來同志進入閩西蘇區的經過情況〉，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廣東文史資料》，第二十八輯(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80)，頁22-42、26。
- ⑮⑯⑰ 饒衛華：〈回憶華南交通總站的建立和工作情況〉，載《紅色交通線》，頁113-14；117；116。
- ⑱ 高華：《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延安整風運動的來龍去脈》(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1)，頁27。
- ⑲ 蔡孝乾：《台灣人的長征記錄：江西蘇區紅軍西竄回憶》(台北：海峽學術出版社，2002)，頁138。
- ⑳ 〈中共兩廣省委給中央的報告——新省委的組織、檢查過去工作錯誤和安排今後工作〉(1931年3月29日)，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31)》，甲19(內部發行，1984)，頁76。
- ㉑ 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廣東廣西革命歷史文件彙集索引(1921-1936)》，第一冊(內部發行，1986)，頁356-57。
- ㉒ 《1921-1933：中共中央在上海》，頁244；盧偉良：〈回憶在大埔交通站的戰鬥生活〉，載《廣東文史資料》，第二十八輯，頁12-21。
- ㉓ 李沛群：〈回憶解放前黨的地下交通工作〉，《黨史資料叢刊》，1982年第1輯。轉引自《紅色交通線》，頁94。
- ㉔ 盧偉良：〈回憶在大埔交通站的戰鬥生活〉，頁14。
- ㉕ 〈廣州共產黨的報告〉(1921年)，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1-1926)》，甲6(內部發行，1983)，頁1-6。
- ㉖ 〈吳有恆關於香港市委工作給中央的報告——1936年9月至1939年11月香港的政治環境和黨的組織、群運、統戰等工作〉(1941年2月16日)，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38-1941)》，甲44(內部發行，1988)，頁331。
- ㉗ 〈嘯仙覆實庵信——準備成立粵區委及各地工作開展情況〉(1923年9月30日)，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2-1924)》，甲1(內部發行，1983)，頁103-106。
- ㉘ 〈香港工代會擴大紅軍委員會給省委的報告——組織香港工人參加紅軍的工作情況〉(1931年2月1日)，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7-1932)》，甲25(內部發行，1983)，頁253。
- ㉙ 〈△△△出獄同志的報告——南石頭特支成立經過及獄中情況〉(1929年11月22日)，載《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27-1932)》，甲25，頁105。

- ⑳ 〈團廣東省巡視員給中央的報告(第一號)——省委本身情況、各地工作情況〉(1931年10月13日);〈唐洵巡視廣東的報告——省委、東江、瓊崖、惠陽、北江工作情況〉(1931年11月1日),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31)》,甲35(內部發行,1984),頁257;303、308。
- ㉑ 〈中共上海中央局及群眾團體組織〉,載《中國共產黨組織史資料》,第二卷,上冊,頁240-44。
- ㉒ 〈中共香港市委致中央電——香港出席黨的七次代表大會代表名單〉(1939年),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38-1941)》,甲44,頁41。
- ㉓ 1939年7月25日,香港印刷工會中文報館工人復工。參見〈香港印刷業工會中文報館工友復工後告各界人士書〉(1939年7月25日),載《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38-1941)》,甲44,頁5。中共香港地區的負責人周小鼎曾在中華書局做過四五年印刷工,後在1940年12月到達延安,住在馬列學院。參見〈周小鼎關於香港中華書局分廠黨總支工作的談話記錄〉(1941年1月11日、13日),載《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38-1941)》,甲44,頁73。
- ㉔ 〈廣東工作報告——PELP工作報告及粵東南特委工作報告〉(1939年1月29日),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37-1939)》,甲36(內部發行,1987),頁361。
- ㉕ 〈林平致中央並恩來電——關於我與英國統戰工作問題〉(1943年4月20日),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41-1945)》,甲38(內部發行,1987),頁253。
- ㉖ 袁小倫:〈戰後初期中共利用香港的策略運作〉,頁121-48;張報:〈二三十年代在美國的中國革命黨人〉,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國際共運史研究室編:《國際共運史研究資料》,第七輯(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頁150-61。
- ㉗ 連貫是中共在香港的對外公開身份的黨員,同時也是香港分局負責對外聯絡、統戰職責的重要領導成員。
- ㉘ 本文使用的香港政府檔案處歷史檔案館檔案,主要包括如下案卷:(1)HKMS184-1-39及HKMS184-1-40, Chinese Communist Activities in Hong Kong, 1948;(2)HKMS184-1-62, Communist Activities in Hong Kong (with Top Secret Annex), 1949;(3)HKMS184-1-63, Communist Activities in Hong Kong, 1949;(4)HKMS184-2-10, China Democratic League(下引註明HKMS編號及膠卷編碼頁數)。參見“(Secret), Report on Communist Activities in Hong Kong for the Six Months Ending 31st December, 1948”(11 January 1949), “Information Work in Hong Kong”, HKMS184-1-62,227;“(Top Secret) Chinese Communist in Hong Kong”, HKMS184-1-63, 115;“(Secret)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in Hong Kong”(30 June 1949), HKMS184-1-63, 108-27;“(Confidential) L. H. Lamb, Esq., C.M.G., O.B.E., British Embassy, Nanking, c.c. Secretary of State for the Colonies”(2 December 1948), HKMS184-1-39, 22; Chan Sui-jeung, *East River Column: Hong Kong Guerrillas in the Second World War and After*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9), 129。
- ㉙㉚ “Political Information: Communist Activities: Hong Kong”(9 January 1947), CIA-RDP82-00457R000200520002-4, www.cia.gov/library/readingroom/document/cia-rdp82-00457r000200520002-4。
- ㉛ 葉漢明:〈從「中間派」到「民主黨派」〉,頁45-71;錢之光:〈接送民主人士進入解放區參加新政協〉,載全國政協文史資料委員會編:《中華文史資料文庫》,第七卷(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96),頁932;《南方日報》、廣東《華商報》史學會合編:《華商報史話》(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91);陳敦德:《八路軍駐香港辦事處紀實》(香港:中華書局,2012);《連貫同志紀念文集》編寫組:《賢者不朽:連貫同志紀念文集》(北京:中國華僑出版社,1995)。
- ㉜ 薩沅:〈熱心公益無事忙,有求必應香港腳——記父親薩空了在《華商報》的日子〉、李湄:〈鄧文釗與《華商報》〉,載《華商報史話》,頁35、37;“Political Information: Communist Activities: Hong Kong”(9 January 1947);袁小倫:〈戰

後初期中共利用香港的策略運作》，頁 121-48；葉漢明：〈從「中間派」到「民主黨派」〉，頁 45-71；葉漢明：〈香港與四十年代中國民主運動的邊緣化〉，《史藪》，第 3 卷（1998 年 12 月），頁 323-56；葉漢明、蔡寶瓊：〈殖民地與文化霸權：香港與四十年代後期的中國共產主義運動〉，《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2001 年新第 10 期，頁 191-218。

①⑧⑩ Chan Sui-jeung, *East River Column*, 129; 129; 131.

⑫ 〈中共中央關於設立香港分局的指示〉（1947 年 5 月 6 日），載廣東省檔案館編：《華南黨組織檔案選編（1945 年—1949 年）》（內部發行，1982），頁 47-48；尹林平：〈艱難曲折的戰鬥歷程〉，頁 20。

⑬⑭ “Political Information: Communist Activities: Hong Kong” (4 February 1947), CIA-RDP82-00457R000300360008-5, www.cia.gov/library/readingroom/document/cia-rdp82-00457r000300360008-5.

⑮ “Extract from Savingram No.27 Secret dated 26th April, 1948”, from Governor, Hong Kong to British Embassy Nanking No.18: Consul General, Canton No. 38: Special Commissioner, Singapore No.132”, HKMS184-1-39, 117.

⑯ “(Secret) Extract from Savingram No.41 from Hong Kong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dated 8th June, 1948”, HKMS184-1-39, 114.

⑰⑱ WM. Roger Louis, “Hong Kong: The Critical Phase, 1945-1949”,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102, no. 4 (1997): 1070, 1084; 1074.

⑲⑳ “(Secret) Grantham to Arthur Creech Jones, M.P., Repeated to Commissioner General, South East Asia, British Embassy, Nanking, G.O.C.” (2 April 1949), HKMS184-1-39, 86-88; 86-94.

㉑ 根據 CIA 的調查，中共在 1947 年控制的工會已經達到三十家。參見“Political Information: Communist Activities: Hong Kong” (9 January 1947)。

㉒ 〈羅邁致中央電——對華南局面擬我部署〉（1947 年 5 月 7 日）、〈香港分局關於接受中央二月一日指示的決議〉（1947 年 5 月 20 日）、〈方方致中央及統戰部電（絕密）——香港分局擬縮小組織機構〉（1948 年 12 月 15 日）、〈香港分局致中央電——粵保安團編制情形〉（1948 年 12 月 2 日），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中共中央香港分局文件彙集（1947.5-1949.3）》（內部發行，1989），頁 1-3、4-9、272-74、276-77。

㉓ 藤布爾 (C. M. Turnbull) 著，歐陽敏譯：《新加坡史》（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13），頁 319。同時，泰國政府發起進步社團、學校大搜捕。參見江關生：《中共在香港（1949-2012）》，下卷，頁 149。

㉔ 1948 年 5 至 6 月間，馬來亞發生了一系列暴力事件。馬來亞從此開始宣布進入緊急狀態，這種狀態持續了十二年。隨後，新加坡也實行了緊急狀態，集會、結社和罷工均被禁止，並宣布馬來亞共產黨為非法組織。

㉕ 參見“(Top Secret) Grantham to Arthur Creech Jones, M.P.” (6 September 1948), HKMS184-1-40, 20-23。另外，根據左派人士的敘述，港英政府此時對中共革命未加以干涉和制約，主要是因為 1946 年 7 月國民政府外交部派員與港督楊慕琦接觸，要派駐官員進入九龍城寨維持治權。港英政府在 1946 年秋冬之交對左派力量的容忍，主要是為了扶持左派以抵制和削弱國民黨在工運中的勢力。參見周奕：《香港左派鬥爭史》（香港：利文出版社，2002），頁 11。

㉖⑳ “(Secret) Hong Kong, Report on Communist Activities in Hong Kong for the Six Months Ending 31st December, 1948” (11 January 1949), HKMS184-1-62, 284; 279; 283.

㉗ 港督在 1948 年 12 月至 1949 年 3 月間拍發的密電包括：(1) “(Top Secret) Document Seized at No.4 Tin Hau Temple Road, 3rd floor, Hong Kong” (13 December 1948, 最先發送的連貫秘密日記英文翻譯件、聯合會議參與人的發言內容等)；(2) “(Top Secret) Savingram from the Governor, Hong Kong to the British Embassy, Nanking, No.7” (30 December 1948, 日記其他部分的擇要翻譯、對日記內容的評論和分析等)；(3) “(Secret) Chinese Communists” (8 March 1949, 在各種材料綜合基礎上對中共政策的總結報告)。參見 HKMS184-1-61,

Communist Activities in Hong Kong, 1948-1949。其中，1948年12月11日的搜查，發現了連貫文件中包含一份他向啟園公司何啟明支付1萬元支票的記錄，參見“(Secret) Hong Kong, Report on Communist Activities in Hong Kong for the Six Months Ending 31st December, 1948” (11 January 1949), 279, 284。

⑤⑥ 《華商報》除了是港共舉行秘密會議的場所，也是中共在港電台設立處。參見“Political Information: Communist Activities: Hong Kong” (4 February 1947)。

⑤⑦ 該出版社也在東南亞設有分銷處。1949年廣州解放後，在該出版社基礎上設立了廣州新華書店，後更名為新華書店華南總分店，並在此基礎上設立了華南人民出版社。參見金炳亮：〈論香港新民主出版社（1946年3月—1949年10月）〉，載廣東省新聞出版局、《廣東出版史料》編輯部編：《廣東出版史料》，第一輯（廣州：內部發行，1990），頁151-54；吳仲：〈回憶香港新民主出版社和到廣州建立新華書店〉，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廣東文史資料》，第五十二輯（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87），頁176-203。

⑤⑧ “(Top Secret) Grantham to Arthur Creech Jones, M.P.”, Copied to British Embassy, Nanking, Commissioner-General, S.E.A. (2 April 1949), HKMS184-1-62, 204.

⑤⑨ 〈香港分局致中央及統戰部電——達德學院被封經過〉（1949年3月2日），載《中共中央香港分局文件彙集（1947.5-1949.3）》，頁448；“Information Work in Hong Kong”, HKMS184-1-62, 100。

⑤⑩ “(Top Secret) Chinese Communist in Hong Kong”, Savingram from the Governor of Hong Kong, for Foreign Office Concurrence before Dispatch, Repeated to H.B.M.'s Ambassador, Nanking (17 January 1949), HKMS 184-1-62, 241-44.

⑤⑪ 〈香港分局致中央及統戰部電——達德學院被封經過〉，頁448，註釋1；劉智鵬：《香港達德學院：中國知識份子的追求與命運》（香港：中華書局，2011），頁148-51。

⑤⑫ 江關生：《中共在香港（1921-1949）》，上卷，頁286。

⑤⑬ 藤布爾：《新加坡史》，頁297。

⑤⑭ 薩沅：〈熱心公益無事忙，有求必應香港腳〉，頁35；李湄：〈鄧文釗與《華商報》〉，頁37。

⑤⑮ 〈胡愈之同志生平〉，《人民日報》，1986年1月23日，第4版。另一部分人士留港參加達德學院的工作。參見連貫：〈粵港工委和撤退工作〉，載中共中央江蘇省委黨史工作委員會、中共南京市委黨史資料徵集編研委員會、中共代表團梅園新村紀念館編：《中共中央南京局》（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1990），頁397。

⑤⑯ 胡愈之：〈南洋雜憶〉；張楚琨：〈後記——記胡愈之、沈茲九在南洋的戰鬥和流亡〉，載胡愈之、沈茲九：《流亡在赤道線上》（北京：三聯書店，1985），頁81-82、85-86；127。

⑤⑰ “(Secret) Grantham to Arthur Creech Jones, M.P., Repeated to Commissioner General, South East Asia, British Embassy, Nanking, G.O.C.”, 86-93. 另參見“Some Leading Communists Who Recently Arrived from Malaya”; “Extract from: Review of Chinese Affairs, April 1948”, HKMS184-2-10, 25。

⑤⑱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in Hong Kong” (30 June 1949), 127.

⑤⑲ 蔡馥生：〈到南洋工作的回憶〉，載中共廣東省委黨史資料徵集委員會、中共廣東省委黨史研究委員會編：《廣東黨史資料》，第十輯（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87），頁122；張楚琨：〈後記〉，頁127。

⑤⑳ 參見“Activities of Chinese Opposition Parties in Hong Kong”, (Important) Inward Telegram from Hong Kong (Sir A. Grantham) to the Secretary of the State for the Colonies (8 January 1948), HKMS184-2-10, 61。

㉑ “Shen Jun-ju. China Democratic League to His Excellency Mr. Arthur, Creech Jones, The Colonial Secretary, London” (16 July 1948), HKMS184-2-10, 21; “Extract from Secret Savingram No. 53 from Hong Kong to Secretary of State dated 7th July, 1948”, HKMS184-2-10, 24; “(Secret) Hong Kong,

Report on Communist Activities in Hong Kong for the Six Months Ending 31st December, 1948” (11 January 1949), 279; “Appendix II”,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in Hong Kong” (30 June 1949), 140; 邵宗漢及同仁照片介紹文字，參見〈當年風采〉，載《華商報史話》，頁41。

⑯ “(Confidential) From Singapore to Foreign Office, Addressed to Hong Kong Governor, Repeated for Information to Nanking and Foreign Office” (17 August 1948), HKMS184-2-10, 16.

⑰ 〈碧山致中央並轉新華社電——關於新聞工作幾點建議〉(1946年2月21日)、〈碧山致中央電：國黨違法進攻與我對策〉(1946年3月3日)，載中央檔案館、廣東省檔案館編：《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45-1949)》，甲58(內部發行，1989)，頁304-306、307-308；溫碧珍：〈回憶李碧山在中國的革命活動〉，載《廣東黨史資料》，第十輯，頁5；雲廣英：〈抗日戰爭爆發前後我黨在廣東開展工作的回憶〉，載《廣東文史資料》，第二十八輯，頁2。

⑱ Chan Sui-jeung, *East River Column*, 131-32. 萊特叛逃事件是指1942年9月1日，馬共根據總書記萊特的命令，召集各地黨組織和部隊領導人到雪蘭莪州黑風洞地區開會，結果遭到日軍圍殲。事後查明，1942年向日本人提供黑風洞會議消息，致使馬共領導層受到毀滅性打擊的，恰恰是總書記萊特。後來，也是因萊特出賣，馬共另一領導人蔡克明在新加坡被捕犧牲。其後萊特捲款逃亡被擊斃。

⑲ 楊喬：〈密室裏的日日夜夜〉，載《華商報史話》，頁40、69。

⑳ “Extracts from Secret Savingram No. 51 from the Governor, Hong Kong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dated 16th March, 1949”, HKMS184-1-62, 213.

㉑ “Report on Soviet Activities in Hong Kong, during the Six Months Ending 31st December, 1948” (日期不詳), HKMS184-1-62, 219; 219-20.

㉒ “Political Information: Communist Activities: Hong Kong, Canton Area” (20 February 1947), CIA-RDP82-00457R0040028006-5, www.cia.gov/library/readingroom/document/cia-rdp82-00457r0040028006-5.

㉓ 目前沒有關於這些軍艦上電台活動的更多證據，但是攜帶電台設備的蘇聯軍艦，極有可能與同樣攜帶移動電台設備的香港共產黨組織及其在新加坡等地的共產革命人士取得密切聯繫。參見“Savingram,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for the Colonies, from the Governor of Hong Kong. 12th March, 1948, No.17, Secret”, “Soviet Propaganda in Hong Kong”, HKMS184-1-39, 86-87; “Report on Soviet Activities in Hong Kong, during the Six Months Ending 31st December, 1948”, 220-21。

㉔ 該公司的官方機構於1947年底撤離香港，但事實上在此之後仍以非官方身份活動。參見“Savingram,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for the Colonies, from the Governor of Hong Kong. 12th March, 1948, No.17, Secret”, 86-87; “Report on Soviet Activities in Hong Kong, during the Six Months Ending 31st December, 1948”, 219。

㉕ “Political Information: Communist Activities: Hong Kong” (15 September 1948), CIA-RDP82-00457R001801020008-5, www.cia.gov/library/readingroom/document/cia-rdp82-00457r001801020008-5.

㉖ 1946年1月《華商報》復刊後，新民主出版社由該報出版經費支持創立，是中共在香港設立的正式出版機構。參見金炳亮：〈論香港新民主出版社(1946年3月—1949年10月)〉，頁151-54；“Report on Soviet Activities in Hong Kong, during the Six Months Ending 31st December, 1948”, 219-20。

㉗ 〈林平致中央電——關於我與英方談判的初步結果〉(1945年10月9日)，載《廣東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41-1945)》，甲36，頁529。

㉘ 方方：〈方方致中央及統戰部電(絕密)——香港分局擬縮小組織機構〉，頁276。

「六七暴動」與 「香港人」身份意識的萌生

• 許崇德

摘要：「六七暴動」初期至1969年間，香港政府為了反擊左派的文宣攻擊，發表一系列的「不可否認的事實」(Riots, 1967-Undeniable Facts) 專題文章，不斷建構「香港人」身份，同時營造「香港是我家」的本土意識，以爭取香港居民的支持。「香港人」和「香港是我家」的論述把香港政府和香港市民連繫起來，成為一個利益共同體，合力對抗左派的宣傳策略。其後經過香港工業總會籌辦的「香港週」活動、左派的文宣攻擊和報章輿論的反響，「香港人」的特質日益彰顯，形成一個具有獨立性、異於內地「中國人」的群體，而「香港人」自我認同的身份也因此由「中國人」的母體逐漸分離出來。簡而言之，「香港人」特質可說是文宣戰下香港政府與左派共同建構的產物。

關鍵詞：「六七暴動」 香港人 本土身份意識 「香港週」 歷史檔案

香港回歸前夕，劉兆佳指出：「由於香港被英國殖民統治達一個半世紀之久，而其制度與文化又與大陸迥異，要把香港重新納入中國母體之中，其難度之高自然不言而喻。其中一個困難，厥為香港華人的身份認同問題。當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時，原先英國在香港與內地之間所起的屏障作用便告消失，從而身份認同的問題對兩地之間的關係便有嚴重的影響。」^①當時關於香港人身份認同的研究逐漸增多，研究資料主要是取材自問卷調查，分析身份轉變對於九七回歸的影響^②，但是對於「香港人」的內涵卻未有深入討論或界定^③。簡而言之，中英雙方討論「九七回歸」的問題引發了「香港人」身份的討論。

* 本文在撰寫期間，承蒙文覺謙先生、香港中文大學梁保全香港歷史及人文研究中心黃震宇先生提供協助，謹此致謝。同時也感謝本文的審閱人提出的建議，最後也要感謝《二十一世紀》張志偉先生和林毅忠先生的協助，令本文得以順利發表。

從歷史的角度出發，冼玉儀和曾銳生均不約而同地指出，「六七暴動」使香港人不得不在支持中國政府還是香港殖民地政府中間作出選擇，從而使他們思考個人的身份^④。然而，除此之外是否還有其他促成「香港人」身份意識的因素？雖然已有學者指出香港人身份與六七暴動的關係，例如田邁修（Matthew Turner）、周永新和呂大樂等學者初步探討暴動以後出現的香港人身份意識^⑤；唐子明認為香港意識的出現源於香港市民普遍對左派在六七暴動時的暴力行為感到不滿，由是開始抗拒內地，因而加強了自我認同和歸屬感^⑥，但是這些研究對於「香港人」身份從萌生到具體形成的描述仍然闕如。

香港政府檔案處歷史檔案館度藏的兩份歷史檔案（HKRS70-1-313A-1和HKRS70-1-313A-2），收錄了由1967年5月30日至1969年7月16日香港政府發放的「不可否認的事實」（Riots, 1967-Undeniable Facts）專題文章，為解答上述問題提供了關鍵性的信息^⑦。細看這兩份歷史檔案，我們發現在六七暴動期間香港政府^⑧着意建構「香港人」身份意識，舉列不少「香港人」的特質，並提出「香港是我家」的議題，以期形塑一種本土意識和歸屬感。香港政府這些舉措的目的十分清楚，就是呼籲香港市民支持政府平息暴動，以維持香港的繁榮穩定。「香港人」在這段時期開始成為一個有別於「中國人」和「香港居民」的概念，而暴動平息後政府所推行的一連串爭取民心和改善民生的政策則強化了這個概念。

一 左派和香港政府在報刊上的輿論戰

在六七暴動期間，香港政府和左派在文宣方面的戰況激烈^⑨，為反擊左派散播不利香港政府的信息（例如罷工和罷市的影響、警察在執法時過份使用暴力等）和主導事件的論述，香港政府的特別宣傳小組於是加強發放有利香港政府的新聞稿，或舉列事實，或提出結論，藉以左右報章取態，從而影響報章的讀者。這些信息的其中一個發放方式便是由政府新聞處每天供給中文報刊名為「不可否認的事實」這一系列的專題文章（以下簡稱「專題文章」）。在暴動期間，香港市民十分留意事態發展，連帶促進了報刊的銷路。據《華僑日報》出版的《香港年鑒》第二十一回所說，「自〔1967年〕五月時局動盪以來，一般報紙銷數，均見增加，甚至在宵禁及其他有哄動新聞見報之日，報販有臨時提高售價者，亦竟供不應求，且翌日欲求補報更不可得」^⑩，可見當時香港市民對於報刊渴求的熾烈程度。

左派對於當時現實狀況的論述主要集中於民族主義和階級鬥爭兩方面。《人民日報》在1967年6月3日一篇題為〈堅決反擊英帝國主義的挑釁〉的社論說：「這一場鬥爭，主要地應當依靠香港的工人階級，他們是革命的主力軍。還應當充分地發動廣大的青年學生，使青年學生運動同工人運動結合起來。以香港的工人階級為核心，發動香港廣泛階層的愛國同胞，把鬥爭的矛頭集中地指向美英帝國主義，首先是指向直接統治香港的英帝國主義。」^⑪中華人

民共和國外交部在6月13日發出聲明，當中提及：「有着反帝鬥爭傳統的香港中國同胞，絕不能容忍帝國主義的欺凌和壓迫。」^⑩香港的左派視此為指導方針，例如作為左派喉舌的《大公報》在6月15日的專題報導說：「正以實際行動向港英帝國主義法西斯統治發動強大反擊的抗暴主力軍——香港工人階級，昨天用最堅強的聲音表示堅決擁護我國外交部發言人六月十三日發表的談話和新華社香港分社梁威林社長的談話。」^⑪在這種「反帝」的指導思想之下，左派高舉「反英抗暴」的旗幟進行鬥爭。

香港政府發放「專題文章」的目的，首先在於提出香港的安定繁榮正遭受侵擾，意在強化香港人對香港的認同，以爭取他們的支持；其次是反駁左派謠言和削弱左派公信力，以加強香港市民對於香港政府能夠維持社會安定的信心。這些為了反擊左派文宣攻勢而發放的新聞稿，令香港政府成為建構「香港人」身份的推動者。

當時不屬於左派陣營的主流中文報刊，例如《工商日報》、《工商晚報》、《星島日報》、《華僑日報》和《明報》等的「港聞版」也有刊登「專題文章」，並幾乎全盤接受了這些論述。促成它們接受這些論述的原因，除了因為大家同處香港、維護香港的利益是題中之義外，更加重要的是這些「專題文章」發揮了它的預期作用：成功爭取主流輿論的支持。只要對照「專題文章」的原稿和報章刊出的內容，我們就可以知道報刊編輯不單予以全文刊登，而且為了吸引和便利讀者閱讀，更會改動標題或者為沒有標題的「專題文章」加上標題，偶爾也會為文章的段落加上醒目的小標題，以表明立場。這些中文報紙受香港政府的影響顯而易見。

例如，針對《大公報》在1967年6月15日報導中華全國總工會匯款一千萬港元以支持左派的罷工運動^⑫，香港政府發放了一篇題為〈最不受歡迎的一千萬元〉的「專題文章」作為回應；6月17日，該文在《華僑日報》刊出時，用了〈所謂一千萬元捐款 提防糖衣毒藥〉的標題，再加上「廣大市民絕對不表歡迎」的副題；《工商日報》則冠以〈糖衣毒素的一千萬〉的標題。《明報》雖然沒有刊出這篇新聞稿，但卻登出一篇題為〈家有千七盤 日耗三百萬 請君一計數 能堪幾日玩〉的專訊說：「假如『鬥委會』（港九各界同胞反對港英迫害鬥爭委員會的簡稱）真的對每名參加罷工的工人每天每人付予二百元及五十斤白米的津貼，以這龐大的數目支出，那即使加上由大陸匯來的一千萬元，及所有捐款總數，與大罷工人數及時間對比相加起來，『鬥委會』的經濟，迄今相信已透支了一個驚人的數目了。」專訊不但呼應《華僑日報》刊出的這篇「專題文章」，而且更一針見血地指出這筆一千萬元的款項無助於維持香港工人長期罷工的狀況。

6月20日，《華僑日報》為原來沒有標題的「專題文章」加上〈港府新聞處指出 暴徒行徑惡劣〉的標題，再用上「假借大陸政治思想妄圖挽回面子 搗亂社會欺騙工人為全市民鄙棄」的副題，在每個段落加上「盡量曲解名詞 謠言作為事實」、「大量製造謊言 發動騷亂搗亂」、「欲圖掩飾失敗 但已聲名狼藉」等小標題；《工商日報》則為「專題文章」加上〈港府發言人指出 搗亂份子

慘敗 設法挽回面子」的標題和「所謂『為工人謀利益』、『替同胞做事』等，現在都被工人、同胞所不齒」的副題。

6月21日，《華僑日報》為沒有標題的「專題文章」冠以〈輿論擊潰搗亂〉的標題，並且加上「政治偏差 估計錯誤」和「市民須以積極方法對付搗亂份子破壞本港社會安寧建設必定失敗」的副題，在每個段落分別加上「違反傳統道德觀念 市民絕對不予同情」、「一舉擊潰搗亂份子 充分顯示輿論力量」、「加倍警覺以策安全 塗污銅像行同鼠輩」等小標題。

6月25日的「專題文章」談及左派賄賂工人罷工，《華僑日報》在翌日刊出時用了〈工人大義凜然 拒絕左派賄賂〉為標題，再加上「巴士工友接支票旋往報警」的副題；《工商日報》則冠以〈巴士與電燈三名工友被左派威脅賄賂罷工支票交警方詳報經過〉的標題。《明報》所用的標題是〈九巴及港燈工人分持賄款報警 揭發誘迫罷工內幕〉，副題是「左翼恫嚇：你唔到，因住你一家大細」，突顯左派威脅工人罷工。6月26日的「專題文章」以〈不要讓你的丈夫被騙〉為題，在翌日的《華僑日報》刊出時略改為〈不要讓你的丈夫受騙！〉，再加上「荃灣一紗廠工人的妻子，知道丈夫被人賄賂參加罷工，馬上和他到警署報案，挽回他的失業」的副題。

至於6月25日的另一篇「專題文章」，是為了回應《大公報》在同日以「工人主力軍大罷工猛擊垂死的港英」和「把港英鬥垮鬥臭」為題的兩頁圖片。在翌日的《工商日報》刊出時用了〈左派搗亂份子倘獲成功 香港變成一片荒涼死市〉的正題，再加上「大公報圖片給予市民警惕」和「試問誰人願在那種廢墟上尋生活？」兩個副題，並且補充了以下一段引言，以突顯左派暴動將擾亂香港繁榮穩定的主旨：

政府新聞處昨向「大公報」致謝，因為它向市民提出了一項警告，充分表現搗亂份子倘若得勢，香港會變成一片荒涼，有的只是貧乏、殘垣敗瓦，地上滿布着寫上毫無意義字句的廢紙，牆上則漆滿幼稚及標榜仇恨的標語。這城市將會是甚麼呢？是地獄！

這裏不難發現香港政府對於暴亂的描述愈趨嚴峻，甚至以假設的結果（香港會變成地獄）警惕市民，旨在說明香港已到了危急存亡之際，香港政府與市民不但休戚與共，而且唇齒相依。然而，要在這場文宣戰中取得勝利，「威之以畏」只是策略的第一步，第二步便是確立「敵我之分」，由此塑造了「香港人」特質的雛型。

二 香港政府對「香港人」身份和生活模式的形塑

香港政府對於「香港人」身份定義的措施，可以溯源至1950年代初政府為香港居民登記、派發身份證的措施，正好標誌着「香港人」身份的出現。香港

政府在1950年公布了《人民入境統制(補充條例)》，規定自1950年5月1日起，從中國大陸進入香港的人士，不能自由進出香港，此舉等同視中國大陸人民為外籍人士，改變了近一百年來中港兩地居民可以自由往返兩地的慣例。於是，無論在1949年之前或以後才來香港定居的中國人，都有了一個「香港人」的身份。但這時期的措施只是一種行政手段和一種邊境政策，就「香港人」身份而言，並無具體的意涵。事實上，這一法律上身份的定義也無助於香港政府在六七暴動期間爭取香港市民的支持。

當時，大部分來自中國沿海地區(例如廣東、福建、潮州和上海等地)的新移民對於香港的感情不深，他們大都視香港為暫時棲息之所，而且以本身籍貫作為維繫社群的樞紐，總是以本身籍貫或所操方言稱呼自己和別人，例如講潮州方言的人稱為潮州人，操上海方言的是上海人，可見「香港人」這個概念尚未形成。不同方言群的生活習慣雖然各有不同，但是經過戰後至1960年代這二十多年時間，各個方言群之間在不斷的衝突和揉搓之下，已經逐漸形成一些與中國內地人士有明顯分別的行為規範和特質，只是這些特質鬆散而模糊，因而未為人所注意，遑論作有系統的說明。正如陳冠中所說，「香港人」是被發現出來的、被想像建構出來的，但卻是存在的、有物質性的、有歷史意義的事實^⑮。要了解「香港人」的身份，必須指出「我們」與「他者」之間的差異，藉着這種差異建構「香港人」的自身認同，而這種差異的論述就是在六七暴動期間由香港政府和當時的左派所共同完成的。

在這些「專題文章」當中，我們找到香港政府所發現和整理的一系列「香港人」特質。當時香港政府刻意孤立和標籤左派，從而爭取香港居民支持政府平息左派引起的暴動，如一位副新聞處長在一份內部報告所說：「我們正面對爭奪民心的激烈戰鬥。我們必須令民眾察覺和感激當局給他們帶來的好處，並效忠政府。我們必須使市民感激政府已為他們所做的事情，並充分宣揚我們正在和計劃做的事情。」^⑯此論與《孫子·始計篇》所說的「道者，令民與上同意也，故可以與之死，可與之生，而不畏危」，可謂不謀而合^⑰。當局刻意突顯「香港人」和左派人士思想和行事的差異來建構「香港人」的特質，此等舉措的原初目的不在於建立香港人的身份認同，但這些論述可視為日後「香港人」身份意識的肇端。「香港人」這一群體必須和其他群體(特別是「中國人」)有差別，方可由差別而形成獨有的身份。這一系列「專題文章」從生活方式、語言、社會價值和國家認同四方面來列述「香港人」和其他群體之間的差異。

就生活方式而言，1967年6月22日的「專題文章」說，「搗亂份子籲請青年人放棄美國式的生活。……這些由西方傳來的文明，即使有些不是來自美國，但為着方便起見不妨一律稱為美式生活」，又說青年人喜好汽水及結他，「搗亂份子所要我們放棄的，是一切使我們感到生活有價值及有意義的事物，包括有如觀看粵語片等娛樂」。在1968年4月7日的「專題文章」也指出：

香港人有一個基本觀念：「人生得意雖〔須〕盡歡」。那怕境況不佳，但能求心安理得，也就常樂。……他們〔左派〕說：「享樂是罪惡，香港人貪圖

一時安逸是愚不可及。」在他們心目中，青年人聽聽新潮音樂，跳兩、三支「阿哥哥」就是蠢，其他人到郊外享受浮生半日閒也是蠢，一萬個蠢！……我們敢打賭絕大部分香港人都非常喜歡這種生活方式。

這種崇尚西化、及時行樂的特質正是資本主義社會生活模式的反映，也是香港政府詮釋的「香港人」特質。香港政府在同一篇「專題文章」把「左派搗亂份子」定性為「永不知快樂為何物，因為他們根本就否定人間應有歡樂。他們認定享樂是罪大惡極的行為」，從而突顯內地社會主義的生活模式和「香港人」的資本主義價值觀的極大反差。

部分「專題文章」為了加強說服力，除了用第三身的敘述外，也使用第一身的表述，藉以道出「香港人」的生活態度與左派所提倡的大相逕庭。例如1967年7月1日的「專題文章」，借一名香港居民回答別人問「你是一個甚麼樣的人」，從而點出一些「香港人」的特質：

我的個性有點喜歡玩樂與及幽默，我知道為了生活，為了家庭的幸福，為了子女的前途，我是要努力工作。我有我自己的個性，我自己的生生活，我不想過份涉及別人的私事，亦不希望別人過份的打擾我的私生活。……

照我們所認識，本港擁有種種式式的人，他們為了種種理由從海外不同的地區來港，有些人來港的理由更不是你所樂聞的。他們大家都抱有一個相同的目的，那是要將本港變成一個理想居住的樂園。……

既然是你已經打開話柄，我們就老實的告訴你我們究竟是甚麼的人吧！首先我們是生活上享有自由的人，……而更為重要的，是我們大家都知道自己在生活上享有自由。……另一點你所應要知道的，是我們本身有自己的想法。對於思想的問題，我們在本港實在聽得慣了。許多人對於事物有種種不同的想法，他們之間有許多愛好隨意的發表自己的見解。……即使你喜歡聽的話，你亦不一定要同意所提出的見解，我們發表了許多的意見，我們亦聽過別人所提出的意見。

香港政府的詮釋部分也是針對左派對香港人生活態度的描述，也就是說，在建構「香港人」特質的過程中，左派也自有其角色。同時，這也反映了香港政府在論述當中極力把左派建構成「香港人」生活方式的破壞者，即香港身份的「他者」。

就語言而言，粵語在1960年代已是香港各個方言群之間的主要溝通語言。《公事上使用中文問題研究委員會第一次報告書》已指出這個現象¹⁸：

本委員會曾考慮兩局〔指立法局和市政局〕會議是否只須粵語傳譯（各方面的意見，大部分贊成採用粵語）或國粵兼用或只用國語。關於這方面，根據一九六一年人口統計報告書的數字，香港百份之七十九的居民用粵

語，而百分之九十五的居民能聽懂粵語。我們對此項數字既無更深切的了解，則不得不認為粵語乃最通行而實用的，故此立法、市政兩局的公開會議祇須有英語和粵語互譯。

在日常生活中使用粵語是「香港人」的一個特質，同時也是識別身份的一個重要標誌。香港政府藉着這個標誌引申到共同立場、共同利益的考慮，故在「專題文章」中出現大量粵語實非偶然。這是因為在文稿內使用粵語，會令讀者覺得平易近人，不啻收詞達之效。此外，粵語為文章寫手提供創作空間，借助粵語和歇後語的警策生動，更可達致排詆左派和聳動人心的效果。當時左派書面語有其一貫風格，例如大量引用毛澤東的講話及語錄，講階級分野和人民利益，感情澎湃，充滿鼓動力；從香港政府對於粵語的重視與運用，可見粵語在這個時期的文宣戰中，正正能夠與左派的書面語、文藝腔形成強烈的對比，用作區分敵我的標記。

從以下例子可見香港政府如何使用粵語排詆左派和聳動人心。例如1967年6月20日的「專題文章」說：「市民當搗亂份子係死嘅，既不理睬他們也不跟他們一般見識」，又以「無胃口」形容香港市民對於左派的反感，稱左派的海報和大字報為「鬼劃符」（即字迹潦草、好像符咒上的文字）更是尖酸：「我們必須克服對搗亂份子『無胃口』這種態度，必須繼續嚴密注意他們一舉一動。對他們的歇斯底里叫囂聽而不聞，對他們的『鬼劃符』視而不見，這是不好的。」

6月25日的「專題文章」，借一名工人被左派脅迫接受賄賂、參加罷工的故事來說明左派威逼利誘工人的手段：「另一位工友也對警方說，他首先被逼參加『鬥委會』。跟他接洽的人恐嚇說：『如果唔參加，做瓜你都有份』。後來他又奉命參加開會，他們警告他說：『到時你唔到，因住你一家大細！』」，運用粵語表示左派對工人生命和家庭構成威脅，生動傳神。

文章寫手又以不同手法突顯左派的不可信靠，例如6月27日的「專題文章」，通過兩名工人的對話來反映左派的言而無信，沒有遵守承諾發放生活津貼予參加罷工的工人：

甲：X那媽。叫我地罷X咩，俾我地嘅仄（支票）空頭嘅！
乙：咁X契弟？
甲：佢老母XX，張張都係流野，唔信俾你睇嚇！噏！
乙（看完支票）：乜班左仔咁X衰！
甲：班契X弟淨係得把口，含X咩！

為了令描述更為逼真，寫手不惜破格使用「粗口」，對工人之間的談話繪影繪聲，既表現出工人的豪邁和激動的情感，也營造了原文照錄、不加修飾的效果，令讀者仿如置身其中，聽到工人的對話，甚至相信和同情他們的遭遇。

7月3日的「專題文章」指出，工人不聽左派指揮，仍然留在自己的工作崗位執勤，形容「最低限度這輛巴士的司機和售票員就不聽他們的『死人笛』」。

「唔聽你支死人笛」是「阿聾送殯」的歇後語（即充耳不聞），生動表現出當時左派未能動員所有工人參加罷工。

1968年3月28日的「專題文章」甚至說相信左派言論的人是「矇查查」（即看不清楚或腦筋不靈活），並以粵語「老襯」（指愚蠢、頭腦糊塗、容易被別人佔便宜的人）來形容他們，有助於標籤左派的行徑：

過去搗亂份子一派胡言的美麗言詞，具有理智的明眼人當然不屑一顧，祇有他們那一小部分「矇查查」信徒，卻沉醉於那些「空洞的諾言」之中，做着甜蜜的美夢。……正如我們所說，「太平山下望老襯甚多」，否則我們不會在報章上讀到有所謂「天仙局」的故事。

又如4月1日的「專題文章」說「在這些搗亂份子『籬咁大個頭』的時候」，生動而又形象地表現了左派在當時思緒混亂、進退維谷的窘態。4月17日的「專題文章」又以「無煙大炮」來形容左派的承諾是假大空的謊言，並以俗語「臭屎密冚」（即家醜不外傳）來形容左派對於罷工津貼的態度是盡量不聞不問，讓眾人慢慢淡忘，最後大事化小，小事化無；又以「快過噴射機」來形容左派改變口風的速度，確令人讀來忍俊不禁¹⁹。文章寫手又藉着粵語特有的用詞以引起讀者的聯想，例如4月18日的「專題文章」說左派「水緊」：民間相信水為財，「水緊」自然是指錢財緊絀，左派卻依然大送「珍貴的禮物」，寫手隨即再加一句歇後語「光棍教仔，便宜莫貪」，使讀者不禁聯想到左派此舉必有所圖；至於「『話散就散』，甚至『唔該』都無句」則令人聯想到市井流氓的惡行²⁰。

運用道地方言以強調敵我之間的差別也屢見不鮮，例如6月26日的「專題文章」便寫道：

那些報紙最近曾被一名滋事的建築工人「撚化」了。這個工人胡扯了一個故事，說他幾乎被政府醫院的醫生截斷了他的腳。那些報紙如獲至寶，大吹大擂。可以想像這個工人現時拿到了銀紙，都「冇你咁好氣」。事實上這個工人只不過是因為一件與自己無關的事，跟徒置事務管制僱建組一名工人打架受了輕傷。

「撚化」是作弄的意思，文章寫手使用了這個當時流行的俚語來形容左派報章被騙；「冇你咁好氣」這句粵語，也使讀者想像到騙徒飽食遠颺和左派報章編輯的無可奈何。

在社會價值方面，香港政府在「專題文章」中着意展現「香港人」具有愛好和平與自由以及崇尚中國傳統文化的社會價值觀。例如，「香港人愛好的是和平，他們不論是逛公司或看電影，都不願有人騷擾他，毆打他或強逼他捐錢」（1967年6月18至19日）；屢屢稱他們為「本港愛好和平的居民」（1967年6月20日）或「本港愛好和平的廣大市民」（1967年6月22日），又說香港居民具有「愛好和平的品格」，而且崇尚「中庸、王道、忠厚、親仁睦鄰等等」傳統的道

德觀念(1967年6月20日)、「香港的居民一點也不懼怕」(1968年3月25日)、「香港的四百萬居民都是『硬骨頭』，是『富貴不能淫、威武不能屈』的」(1968年4月13日)。「香港人」所保留的這些中國傳統文化特質，與香港左派認同國內「破除舊思想、舊文化、舊風俗、舊習慣」和「樹立新思想、新文化、新風俗、新習慣」的社會運動，形成強烈的對比；這種手法藉着與「他者」(即左派人士)的差異以建構「香港人」的身份認同。

除了保留中國傳統文化特質之外，「香港人」也吸收了西方資本主義社會重視法律、秩序和自由等特質，這也是深為左派所批評的。1967年10月，「香港週」委員會主席周錫年爵士在開幕典禮中指出：「香港居民可以享受自由幸福。生活在自由社會裏面，個人的權利受到尊重，可以在法律與秩序的範圍內，自由行動而不受恐懼的威脅，可以隨意談話，並且可以憑自己的良心做事。這是我們香港居民一向珍視的以及必須保護的寶貴權利。」^②香港政府也在「專題文章」中特別標舉「自由」，以突顯左派的專制，例如1968年4月8日的「專題文章」說香港人「所不能夠輕視的，是那種可循自己志趣去選擇娛樂的自由，你不喜歡音樂的話大可以顧而之他，甚至可以採取『聽而不聞』的態度」。該文認為，香港人最重視的是「法律、秩序、幸福、進步、家庭溫暖、教育、自我進取……還有我們所認為珍貴的東西，他們〔左派〕無不極力反對」，又說：「他們認為這只是每人的喜愛不同，各有選擇的自由。他們特別認識到，青年人有權喜歡或不喜歡上一輩人所不喜歡或喜歡的事物。他們並且承認年長一輩有責任讓青年人享受這種自由，還要給他們種種方便。整體來說，香港人也服膺這種信念。」^②

至於國家認同方面，在「專題文章」中，香港政府極力避免觸及國家認同這個範疇，並且把國家認同轉化為本土認同，以強化本港市民保衛家園的決心。1967年6月16日的「專題文章」說：「『鬥爭』是甚麼呢？歸根結底還不是鬥爭你和我的和平幸福生活！」在6月21日的「專題文章」中，香港政府更作出「香港是我們安身立命的地方，是我們的家鄉，我們要努力把它的建設的更好」的呼籲。這種「香港是我家」的想法和1940、1950年代來港的移民抱持的「旅港」心態大相逕庭。在這些「專題文章」中，我們還可以發現，「香港人」和「香港居民」兩詞經常交替使用，反映香港政府以居住地來界定「香港人」身份，但這些「專題文章」所描述的只是居港的華人，並不包括外籍人士在內。香港總督戴麟趾(David C. C. Trench)在同年5月26日說：「香港政府之意向及行動已獲得百分之九十五以上香港人民之支持。」^③

當時左派以「民族」作為號召民眾的口號，而香港華人居民擁有「中國人」這個民族身份也是不爭的事實，這對香港政府極為不利，於是政府不時使用「香港居民」和「香港廣大居民」這類具有本土氣息的名詞，藉以淡化「中國人」一詞的民族性。例如1967年6月19日的「專題文章」明確地把「我們」和「香港居民」等同於「本港的中國人」：「本港的中國人非常清楚誰是我們的朋友，決毋須那批一意製造暴力事件以濟一己私欲的無賴告訴我們。愛好和平的香港居民，自己也能夠分清楚敵友。」上述的文字當然是針對當時左派所高舉的

「反英抗暴」口號而發，故「本港的中國人」是個極具策略性的用語。6月24日《工商晚報》的專欄「小評」一篇題為〈左派份子又害「中國人」〉的文章說：「左派份子的所謂『鬥港英』，根本只是迫害中國人，而且受害最大的還是善良窮苦的中國人。」^④可謂與香港政府的論述互相呼應。

除了上述四個方面，香港政府又在一些文章內以異於左派標榜的價值觀和生活模式來豐富「香港人」的定義，從而剔除香港左派的「香港人」身份和特質。1967年6月20日的「專題文章」道出左派的特質：「這批人是喪心病狂的瘋子，他們對人、對物，都沒有半點尊敬心，他們只是一堆毫無價值的垃圾，只懂得貪婪和暴力」；又如6月21日的「專題文章」說「左派搗亂份子」「對愛好和平的本港居民所崇尚的一切寶貴的東西和倫理道德，是絕無半點尊重的，他們把一切我們所視為至寶的東西，賤若糞土，隨意摧殘」，可見香港左派和上文引述的「香港人」的特質有明顯的差異。

由是觀之，「專題文章」描述的「香港人」特質是香港政府與左派在文宣角力下的產物，目的是把社會上的華人分化為「香港人」和「左派份子」。簡而言之，左派的宣傳口號是以中國人和英國人對立，並以「民族」作為對立的基礎；相反，香港政府則以「香港人」和「左派壞份子」對立，並以「香港人」特質作為對立的基礎。香港政府的迹近「洗腦」式的重複宣傳，常常利用一些很通俗和大眾化的用語，有如閒話家常，使香港市民更相信自己具備這些特質，就如巴納姆效應 (Barnum effect) 的描述一般，一再引導普羅大眾產生「香港是我家」的本土意識，把自己歸類為「香港人」，為了要保護自己的家園，就要支持香港政府對付「左派搗亂份子」。

所謂「示之以義，動之以利」，香港政府在文章中除了陳述香港市民具有普世價值的特質之外，也提及暴動對於經濟民生方面的打擊。1967年6月19日的「專題文章」說：「我們的敵人，就是那一小撮無事生非的搗亂份子。他們在五月初陰謀搗亂，企圖藉流血挑釁推翻本港的和平秩序。……他們發動騷亂的原意，事實上是想擾亂本港的和平與安定，以遂其自私和投機取巧的目的。」又如6月22日的「專題文章」說：「左派份子這次的一敗塗地，為廣大市民所唾棄，就是因為他們侵犯別人的自由，別人想要過安定和平的生活，他們卻想意圖肆意加以破壞，別人要想工作，他們卻想陰謀煽動罷工，小販們要想找尋生活，他們卻又偏偏的要製造罷市，你想廣大的市民會任意的容許他們侵犯自己的自由嗎？」這也是以大眾的利益立論，以抗衡左派的宣傳言論和三罷行動（罷工、罷市和罷課）。

「動之以利」的文宣手法極為常見，例如6月14日的「專題文章」說：「我們曾經見到有人大力破壞法律與秩序，我們明白他們的破壞實際就是以我們的和平幸福為目標」，繼而在6月25日的「專題文章」說：「假如我們容許左派份子繼續作惡，達成他們破壞本港和平及安定的陰謀，這個原來是繁榮的城市無疑是會變成死市，街道將全無公共車輛行走，那倒不是因為工人罷工，而是因為本港沒有購買巴士的能力，沒有保養巴士的能力，沒有支付巴士司機及售票員薪金的能力，而市民也沒有購買車票的能力。」在7月7日的「專題

文章」中，政府再次把這種經濟上的連鎖效應加以推演，指出製衣業工人罷工對香港帶來的禍害：「香港製衣業是本港經濟的命脈，其製成品在出口方面佔有很重要的份量，但居心狠毒的本港共黨份子，竟為了一己的私欲，不惜損害本港社會的利益，暗中使用賄賂的方法，企圖發動製衣工人的罷工。」

簡而言之，這種手法就是以利益來區分敵我，當中的「我」就是「香港人」，而「香港人」所關注的就是香港的利益。這種共同利益的考慮，就是身份認同的標記。

三 左派、民間團體和輿論的回應

在塑造「香港人」的形象特質過程當中，左派、民間團體和輿論的參與，使塑造的內涵變得更加豐富。香港工業總會在1967年10月30日至11月5日期間舉辦了一個名為「香港週」的展覽活動，以鼓勵香港廠商在本地推廣產品、吸引外國客戶採購香港產品，同時提倡「香港人用香港貨」²⁹。「香港人用香港貨」的口號，我們可以視之為主張本地人用本地貨，這項商業主導的推廣活動在當時的社會環境下，難免也被政治化。事實上，報章社論對於「香港週」的舉辦也呈現兩極化的取態，1967年10月31日《大公報》的社論〈荒謬絕倫的反華把戲〉說：「在這時候搞這一套〔「香港週」〕，是有政治陰謀的。它企圖製造所謂『繁榮』、『安定』的虛假空氣，為它這個搖搖欲墜的反動統治支撐門面。更惡毒的是，它鼓吹所謂『香港人用香港貨』，妄想挑撥香港同胞和祖國的血肉關係。這是愛國同胞所不能容忍的。」這則社論同時對香港政府所標舉的「香港人」特質大加攻擊³⁰：

在塑造「香港人」的形象特質過程當中，左派、民間團體和輿論的參與，使塑造的內涵變得更加豐富。香港工業總會在1967年10月30日至11月5日期間舉辦了一個名為「香港週」的展覽活動，以鼓勵香港廠商在本地推廣產品、吸引外國客戶採購香港產品，同時提倡「香港人用香港貨」²⁹。「香港人用香港貨」的口號，我們可以視之為主張本地人用本地貨，這項商業主導的推廣活動在當時的社會環境下，難免也被政治化。事實上，報章社論對於「香港週」的舉辦也呈現兩極化的取態，1967年10月31日《大公報》的社論〈荒謬絕倫的反華把戲〉說：「在這時候搞這一套〔「香港週」〕，是有政治陰謀的。它企圖製造所謂『繁榮』、『安定』的虛假空氣，為它這個搖搖欲墜的反動統治支撐門面。更惡毒的是，它鼓吹所謂『香港人用香港貨』，妄想挑撥香港同胞和祖國的血肉關係。這是愛國同胞所不能容忍的。」這則社論同時對香港政府所標舉的「香港人」特質大加攻擊³⁰：



1967年10月31日《大公報》的社論〈荒謬絕倫的反華把戲〉。
(資料圖片)

面。更惡毒的是，它鼓吹所謂『香港人用香港貨』，妄想挑撥香港同胞和祖國的血肉關係。這是愛國同胞所不能容忍的。」這則社論同時對香港政府所標舉的「香港人」特質大加攻擊³⁰：

它幻想可以把港九同胞同祖國的關係斬斷，發明甚麼一種「香港人」出來，從而製造「香港是香港人的香港」，「香港的政制比一個新獨立的國家還要健全」一類「輿論」，這簡直是荒天下之大唐！……香港是中國的領土，香港同胞都是中國人，同中國人民一樣，就是香港的主人。

10月30日，另一份左派報刊《經濟導報》，也刊登了一篇題為〈戮穿「香港週」的畫皮〉的專題文章²⁷：

「香港週」提出了一個「香港人用香港貨」的口號。先說所謂「香港人」。一般來說，習慣地把在香港這個地方出生和居住的中國同胞稱之為「香港人」，正如我們有時說「廣州人」、「上海人」一樣，是未嘗不可的。但是，港英在這個時候強調提出「香港人」的目的，卻是要把香港的中國同胞和祖國對立起來，分割開來。誰都知道，香港自古以來就是中國領土，居住在這塊土地上的95%以上是中國人，中國人是這塊土地的真正主人。但是現在港英別有用心地在叫嚷「香港人這」、「香港人那」，企圖把居住在港九地區的四百萬中國同胞說成是無國籍的人，這是極其露骨的反華罪行，而其用心之惡毒也是無以復加的。

香港政府自6月以來對於「香港人」特質的論述，顯然引起左派的注意和警惕「香港人」的符號意義，所以隨着「香港週」繼「香港人」論述之後出現，便對之加以批評和攻擊，甚至在土瓜灣舉行「骯髒週」展覽會，在街上掛起二十多張巨幅漫畫以「戮穿『香港週』臭底」²⁸。由此可見，左派當時對於香港政府強調「香港人」特質的意圖是十分明瞭的；從反面看，也可以理解為他們在某程度上承認這些「香港人」特質。

與1967年10月31日《大公報》的社論相左，《工商日報》在同日的社論〈我們都有愛護香港的義務——誰來破壞「香港週」，就該滾出香港去！〉提出「香港是我家」、要同心愛護的論點²⁹：

作為一個香港居民，我們衣於斯，食於斯，住於斯，行於斯，許多青年，更生長於斯，受教育於斯，香港就是我們大家共同生活的城市，人人都有愛護的義務，今天香港經濟能有如此可觀的成就，亦正由於獲得廣大居民同心愛護的結果。而香港有的是自由，假如在部分居民中，有人認為別的地方更能適應他們的生活，更有利於他們事業的發展，這也可以隨時離開，而不會受到任何的限制。因此不管香港將來的地位如何，每一居民都必須加以愛護，才有其生存的憑藉，要是不加愛護反而存心加以破壞，這就是我們香港居民無可寬恕的內奸和敵人。……為了我們的生活，為了我們的自由，為了我們享有各種應享的權利，這都必須把港共黑幫這些內奸份子徹底肅清，然後我們廣大居民才有真正和平安定的保障。

其論述與香港政府的宣傳如出一轍，而這種內外之別，就是把「香港人」定義為獨立的社群，並且是排除左派（內奸）的個體。

11月1日的《明報》社論〈推銷商品 愛護香港〉的觀點也與《工商日報》的社論相類近³⁰：

除了推銷香港產品之外，「香港週」的另一個重大意義，是促使香港居民對香港這個地方的愛護。香港過半數的居民是來自五湖四海的，他們並不是土生土長的人。對於他們，香港只是一個暫時安身立命之所，對於這個地方並不具有濃厚深切的感情。但自五月事件以來，突然之間，人人都驚覺到這個地方的自由生活受到了嚴重的威脅，我們大有不能再在這個地方過太平日子的危險。不知不覺間，我們對香港愛護起來了，加倍的關切起來了。如果說港共增加了香港居民對香港的愛護之心，也不為過。

《一九六六年九龍騷動調查委員會報告書》也指出香港居民已視香港為家這個社會現象：「我們覺得本港居民大部分已視香港為他們的家園，因為中國大陸雖然在文化上、語言上及宗族上對他們具有傳統的吸引力，他們本身也可能已通過徙居海外的戚友而在近日與其他國家建立了聯繫，但是，他們並沒有其他愜意的地方可去。」^①可見「香港是我家」這個現象，並非香港政府單方面的論述，在一定程度上成為社會上的共識。

《工商日報》和《明報》這兩則社論雖然未有說明「香港週」如何促進香港居民對香港這個地方的愛護，但卻不約而同地點出左派在街頭的武力抗爭意外地產生了凝聚港人團結愛港的作用，此亦即當時《星島日報》總編輯鄭郁郎所說的民情轉向：「人民對『港英』並無好感，但是在目前情勢之下，不支持『港英』，支持誰。這有如坐上了汽車，一定要支持司機，『港英』就是司機，港人祇好支持他。」^②鄭郁郎這個觀點有一定的代表性，1967年度新亞書院校友會理事會致函香港政府表示支持的理由也與此相類近：「因為我們覺得我們是社會中廣大市民的一份子，政府努力為我們維持社會的治安，我們自然應該支持它的。」^③

就如1967年6月29日的「專題文章」所說：「搗亂份子的違反社會利益的行動，不但導致了各界人士重申對政府的支持，還導致了另一項更好的成果。這就是前此對他們所作所為無動於中的人，現在也挺身出來支持政府。」

與「香港週」差不多同時，左派國貨公司提出「愛祖國、用國貨」的針鋒相對式口號，左派食品商更在10月29日起舉辦為期十三日的「偉大的社會主義祖國食品介紹」展覽，國產食品的商販

「香港週」提出了一個「香港人用香港貨」的口號。(資料圖片)

紛紛拉起宣傳祖國食品的橫額、招貼和彩旗，希望在聲勢上超越「香港週」^⑳。從反面來看，左派也確實重視「香港週」所鼓吹的香港本土意識的抬頭，甚至認為它對香港左派的宣傳方針構成威脅。

兩年後，香港政府將「香港週」的舉辦模式擴充成為「香港節」。護理港督羅樂民(Hugh S. Norman-Walker)在1969年12月8日主持「香港節」的亮燈禮時，在講詞中明確指出兩者之間的關係^㉑：

香港節的概念，可以追溯至一九六七年。當時香港工業總會籌辦一個香港週，作為一項商業活動或者貿易展出。香港人士把握這個初次機會，表現一種「香港一體」的意識，並迅速地把「社會週」的精神加入這個商業性的佳節裏。在認識到有這種渴望和良好的精神存在之後，香港政府經由行政局而探討於一九六九年再次舉行的一個香港週的可能性，試行把重心多點放在大眾的歡樂，而非在商業。

一些輿論對於舉辦「香港節」寄望甚殷，例如1969年7月1日《華僑日報》一則題為〈香港節創造香港精神〉的社論，認為香港的成就凌駕世界若干小國，已具備成為獨立社會的條件，所欠缺的只是香港精神；而「香港節」能否成功以及能否對香港產生積極的影響，與能否創造香港精神有密切關係。社論又列出七項香港精神的特徵，其中一項是^㉒：

四百萬市民必須承認自己是香港市民，香港是我們的，我們應該為香港努力，不僅愛護香港，而且要視香港為生活的地方。在這大前提下，我們斷乎不能作為香港旅客，是過境性質或臨時居留性質，只求個人之需要，不問香港前途，對香港不負責任，人人均有此警惕，香港方能表現為獨立之社會。

此論不但呼應香港政府推出「香港節」，同時也提出「香港精神」，而這種香港精神正正是從香港政府的「香港人」論述基礎上發展出來的。

四 總結

通過以上的考察，可以知道「香港人」的身份建構是由香港政府首肇其端，並且是香港政府與左派人士之間建構「敵我之分」的副產品。當然，香港政府所提出的「香港人」特質斷非憑空想像出來，而是從眾多特質當中，特意選擇與當時國內主流意識形態對立者並加以肯定^㉓。香港政府自六七暴動初期至平息暴動之後，前後花了兩年多的時間，不斷在「專題文章」中建構「香港人」身份，同時營造「香港是我家」的本土意識以爭取香港居民的支持。「香港人」和「香港是我家」的論述把香港政府和香港市民連繫起來，成為一

個利益共同體，為了共同利益合力對抗左派。為了回應左派的文宣挑戰和爭取市民支持，香港政府於是舉列出一些「香港人」的特質，藉以標示敵我之別。其後經過「香港週」活動和報章輿論的反響，「香港人」的特質益見豐富，一個具有獨立性、異於內地「中國人」的群體——「香港人」逐漸形成。姑勿論香港政府和左派對於這些「香港人」特質的價值判斷如何南轅北轍，但他們也承認這些特質的相關描述，而這些特質也可視為「香港人」身份認同的基礎。

在暴動平息之後，香港的社會經濟再度快速發展，《1971年香港年報》以下的論述便反映了這種發展的趨勢^⑳：

香港居民之衣飾與生活方式漸趨奢華與國際化。中國傳統之莊嚴男女服裝，在街頭已不可多見，而輕便舒適之纖維紡織品之大量生產更有助長西方服裝之流行（女子之「迷你裙」可能例外）。如果在數十年前，在熱帶地方，穿着此種服裝，當會受人側目。

歐美之娛樂與消遣方式普遍盛行於香港。雖然電影觀眾顯已減少，而票價亦已提高，但香港仍為世上電影觀眾最多地區之一。香港之受薪階級，每晨上班，其行色匆忙，亦與世界各地無異。

同年11月麥理浩（Murray MacLehose）來港就任港督。他在就任港督之前，曾與英國外交及聯邦事務部（Foreign and Commonwealth Office）的官員討論治港的方針，提及「在香港所要達致的目的，是要保證它的狀況將會在各方面均優於中國」^㉑。他通過一些改革和福利政策把這個方針變成香港市民共同的願景。所謂「強者，綏之以德；弱者，撫之以仁」，在他任內提出的十年建屋計劃、開發新市鎮、撲滅罪行運動、清潔香港運動、成立廉政公署、九年免費教育、興建醫院、增加社會福利和基礎建設的開支，加上當時香港經濟大幅增長，香港市民享受到戰後經濟發展的成果，再加上六七暴動之後香港政府成功營造香港市民的「恐左」情緒，都有助於增加市民對香港的歸屬感。在經濟民生方面，香港居民愈趨信靠香港政府，而在民族意識和生活形態方面則與中國漸行漸遠，在中港兩地經濟發展此消彼長的客觀環境下，增加了香港居民的優越感，「香港人」一詞甚至從「中國人」的母體逐漸分離出來，進一步發展成為一種獨特的身份。

往後在香港前途談判展開期間，在爭取香港居民支持香港主權回歸中國的方針下，「港人治港」便成為中國大陸爭取香港居民支持的手段。鄧小平在1984年6月22和23日接見香港工商界訪京團的時候說^㉒：

要相信香港的中國人能治理好香港。不相信中國人有能力管好香港，這是老殖民主義遺留下來的思想狀態。……凡是中華兒女，不管穿甚麼服裝，不管是甚麼立場，起碼都有中華民族的自豪感。香港人也是有這種民族自豪感的。香港人是能治理好香港的，要有這個自信心。香港過去

的繁榮，主要是以中國人為主體的香港人幹出來的。中國人的智力不比外國人差，中國人不是低能的，不要總以為只有外國人才幹得好。要相信我們中國人自己是能幹得好的。所謂香港人沒有信心，這不是香港人的真正意見。目前中英談判的內容還沒有公布，很多香港人對中央政府的政策不了解，他們一旦真正了解，是會完全有信心的。……如果現在還有人談信心問題，對中華人民共和國、對中國政府沒有信任感，那末，其他一切都談不上了。我們相信香港人能治理好香港，不能繼續讓外國人統治，否則香港人也是決不會答應的。

細味鄧氏以上言論中「香港人」一詞，其實與前此的「香港人」不同。明顯地，這裏所說的「香港人」是「香港的中國人」，與殖民地時期香港政府所建構的具獨立性的「香港人」在內涵上截然不同。「香港人」一詞本來已慢慢由「中國人」的母體分離出來，又漸漸回歸「中國人」母體之中。

註釋

① 劉兆佳：〈「香港人」或「中國人」：香港華人的身分認同 1985-1995〉，《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7年6月號，頁43。

② 回顧香港人身份研究概況的文章，例如 Gordon Mathews, "Heunggongyahn: On th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of Hong Kong Identity", *Bulletin of Concerned Asian Scholars* 29, no. 3 (1997): 3-13, 討論了香港人的文化身份；Oliver J. Brearey, "Hong Kong Identity and History—A Review Article", *Journal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Hong Kong Branch*, vol. 49 (2009): 295-319, 通過評述香港史著述來檢視香港人身份的涵義；Lee Ming Kwan, "Hong Kong Identity: Past and Present", in *Hong Kong Economy and Society: Challenges in the New Era*, ed. Wong Siu Lun and Toyojiro Maruya (Hong Kong: Centre of As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1998), 則從歷史制度主義分析香港人的身份在戰後的演變，並就 1970 和 1980 年代的重要政策和制度安排與香港人身份認同轉變的關係展開討論。

③ 劉兆佳定義「香港人」為：「把認同自己為『香港人』的人簡稱為『香港人』」，參見劉兆佳：〈「香港人」或「中國人」〉，頁43。鄭宏泰、黃紹倫也在一篇文章中明言未有深入探討「香港人」的特質：「……我們只對『中國人』和『香港人』作出簡單界定，但它們的真實意義和內涵，例如『香港人』的特質是甚麼？何謂『香港夢』？是高度敏感的經濟觸角，還是可以適應不同環境的能力？這些較深入的問題，我們並沒有觸及。」參見鄭宏泰、黃紹倫：〈香港華人的身分認同：九七前後的轉變〉，《二十一世紀》，2002年10月號，頁78。兩人其後在另一篇文章中對於身份認同有進一步的闡述：「身份認同不單是一種主觀的東西，還必須有客觀條件作實質支持，才能確立下來。至於它的發展和轉變，同樣會受主觀客觀、外在內在等因素所左右。」參見鄭宏泰、黃紹倫：〈身份認同與政府角色：香港的例子〉，《二十一世紀》，2005年12月號，頁5。

④ 冼玉儀提到：「在暴動前，那些在香港出生成長的人雖然覺得與中國有距離，但仍然沒有人提『香港人』這稱呼。『我是誰』這類問題，並未真正為人提出，但六七暴動時，這問題卻成了當頭棒喝，很多人被迫要選擇自己到底是香港人還是中國人，或者是共產主義下的中國人。所以，在六七年，由只是在『香港居住的人』

轉變成『香港人』這個變化是很特〔突〕出的。」參見冼玉儀：〈六十年代——歷史概覽〉，載田邁修（Matthew Turner）、顏淑芬編：《香港六十年代——身份、文化認同與設計》（香港：香港藝術中心，1995），頁82。曾銳生也指出香港的中國人在1967年因為需要在支持共產中國和殖民地政府之間作出選擇，在這個選擇過程之中，不得不深思個人身份的意義，參見Steve Tsang, *A Modern History of Hong Kong*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6), 190。

⑤ 田邁修：〈香港的六十年代〉，載《香港六十年代》，頁2-7；周永新：《香港人的身份認同和價值觀》（香港：中華書局，2015）；呂大樂：〈香港故事——「香港意識」的歷史發展〉，載高承恕、陳介玄主編：《香港：文明的延續與斷裂？》（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7），頁1-16。

⑥ Clement T. M. Tong, "The Hong Kong Week of 1967 and the Emergence of Hong Kong Identity through Contradistinction", *Journal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Hong Kong Branch*, vol. 56 (2016): 40-66.

⑦ HKRS70-1-313A-1, Riots, 1967-Undeniable Facts 和 HKRS70-1-313A-2, Riots, 1967-Undeniable Facts，下引「不可否認的事實」專題文章時，只註明文章的發放日期，不再舉列出處。本文引用的資料，主要來自香港政府檔案處歷史檔案館度藏有關六七暴動的歷史檔案，除了提出一些關於香港過去發展的一隅之見，也希望藉此引起更多研究者對歷史檔案的措意。

⑧ 本文不使用「港英政府」或「港英當局」稱呼當時的香港殖民地政府，因為這是當時左派常用語；為了與現時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有所區別和簡便起見，本文使用「香港政府」一詞。

⑨ 參見許崇德：〈攻心為上：香港政府應對「六七暴動」的文宣策略〉，《二十一世紀》，2015年2月號，頁64-81。

⑩ 〈一年來之香港報業〉，載吳灞陵編：《香港年鑒》，第二十一回（香港：華僑日報，1968），第二篇，頁116。

⑪ 《人民日報》這一篇題為〈堅決反擊英帝國主義的挑釁〉的社論在1967年6月4日的《大公報》內轉載，並且冠以〈北京號召港九愛國同胞勇猛抗暴 從政治經濟文化上發動強大反擊 隨時響應祖國號召粉碎港英統治〉的標題。

⑫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的談話內容，參見〈我外交部最嚴重最強烈警告港英 港英已把局勢推到十分嚴重地步 英帝在港為所欲為局面必須結束〉，《大公報》，1967年6月14日。

⑬ 〈熱烈擁護我外交部發言人對港英的警告 工人主力軍磨拳擦掌誓鬥垮港英 港九各界同胞精神振奮鬥志昂揚 衷心感謝全國總工會匯來一千萬港元支援抗暴鬥爭 熱烈支持梁威林斥港英陰謀遞解我同胞出境的談話〉，《大公報》，1967年6月15日。

⑭ 〈全國總工會誓為後盾 匯款港幣一千萬支援〉，《大公報》，1967年6月15日。

⑮ 陳冠中：〈九十分鐘香港社會文化史〉，載《中國天朝主義與香港》（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12），頁165。

⑯ 該報告參見FCO40/106, Notes on Structure and Organisation of the Information Services, Argument (by Deputy Director of Information Service) for a Decentralised Information System in Hong Kong，轉引自張家偉：《六七暴動：香港戰後歷史的分水嶺》（香港：香港大學出版社，2012），頁104。

⑰ 《宋本十一家孫子註》（揚州：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1997），頁5-6。

⑱ 《公事上使用中文問題研究委員會第一次報告書（在立法局、市政局及政府各公務委員會會議席上使用中文問題）》（香港：政府印務局，1971），頁4。

⑲ 1968年4月17日的「專題文章」寫道：「這些罷工工人，去年誤信搗亂份子的『無煙大炮』，不惜放下工作而靠領取津貼為生。……搗亂份子於是開始急急把開給工人的『諾言』來個『臭屎密凹』。而當『最後勝利』愈走愈遠的時候，『抗暴捐款』也如『滾水滌豬腸』兩頭縮。搗亂份子更不得不開始改變口風。事實上，他們的『口風』改變之快，快過噴射機。」

- ⑳ 參見 1968 年 4 月 18 日的「專題文章」，「話散就散」是指「左翼的『摩托車業職工總會』日前召開會議，宣布要解散『國貨專車』」。
- ㉑ 〈港督在「香港週」揭幕禮指出 香港為富有進取心城市 市民推銷港貨責無旁貸 籲請各資本家推廣員工福利 周錫年謂港人對本身成就可吐氣揚眉〉，《工商日報》，1967 年 10 月 31 日。
- ㉒ 類似觀點參見 1968 年 4 月 9 日、6 月 18 日和 7 月 12 日的「專題文章」，例如說在香港是自由的社會，「每個人均可以自由自在的生活與享樂，不受任何的干擾及威脅」、「人人得隨自己的意願而自由選擇一切，而不是要仰承暫居要津的人的鼻息」、「本港是個言論自由的社會」。
- ㉓ 〈港督戴麟趾爵士最近所發表之談話〉，香港政府其後更節錄有關內容，印成單張派發，單張存於歷史檔案 HKRS70-3-482-3, Riots, May 1967。1967 年 6 月 26 日的「專題文章」襲用此說：「如果搗亂份子所說的『群眾』就是指本港的廣大居民，那這些『群眾』所希望的毫無疑問是和平及安定。他們絕不歡迎搗亂份子。這是無可爭辯的事實。」
- ㉔ 〈左派份子又害「中國人」〉，《工商晚報》，1967 年 6 月 24 日。
- ㉕ “Memorandum to Members of the Hong Kong Week Committee Dated 5 June 1967”，HKRS70-1-130, Hong Kong Weeks and Festival of Fashion (30 Oct.—5 Nov. 67). 在這個歷史檔案內有其他籌辦「香港週」活動的文件和活動的節目表等。
- ㉖ 〈荒謬絕倫的反華把戲〉，《大公報》，1967 年 10 月 31 日。
- ㉗ 謝偉東：〈戮穿「香港週」的畫皮〉，《經濟導報》，1967 年 10 月 30 日，頁 8。
- ㉘ 〈紅磡土瓜灣戰士戮穿「香港週」臭底 「骯髒週」展覽昨盛大舉行 長長的一截馬頭圍道變成展覽會場哄動兩區坊眾 展品中的漫畫和港英罪證使坊眾更看清港英面目〉，《大公報》，1967 年 11 月 3 日。
- ㉙ 〈我們都有愛護香港的義務——誰來破壞「香港週」，就該滾出香港去！〉，《工商日報》，1967 年 10 月 31 日。
- ㉚ 〈推銷商品 愛護香港〉，《明報》，1967 年 11 月 1 日。
- ㉛ 一九六六年九龍騷動調查委員會：《一九六六年九龍騷動調查委員會報告書》（香港：政府印務局，1967），頁 88。
- ㉜ 鄭郁郎：《在香港看香港》（香港：懷樓書房，1967），頁 9。
- ㉝ 這篇「專題文章」的標題是〈中大新亞校友會呼籲法律制裁搗亂份子〉。
- ㉞ 〈恐嚇、抓人、打人、強搶等 港英破壞我食品介紹 有關方面對港英胡作非為正密切注視中〉，《文匯報》，1967 年 11 月 3 日。有關「偉大的社會主義祖國食品介紹」展覽的介紹，參見〈熱愛祖國，愛用國貨〉，《經濟導報》，1967 年 10 月 30 日，頁 13。
- ㉟ 〈香港節由昨晚亮燈開始 全市民歡樂 週內請盡情享受各種娛樂節目〉，《華僑日報》，1969 年 12 月 9 日。
- ㊱ 〈香港節創造香港精神〉，《華僑日報》，1969 年 7 月 1 日。
- ㊲ 同時也着意忽略勢利、自私、貪小便宜、崇洋媚外等較為負面的特質，以免影響香港市民接受「香港人」身份的程度。
- ㊳ 天天日報有限公司譯：《1971 年香港年報》（香港：天天日報有限公司，1972），頁 3-4。
- ㊴ 英國外交及聯邦事務部(Foreign and Commonwealth Office)檔案 FCO40/329, “Laird to Monson on Guidelines for the Governor Designate, Hong Kong dated 29 November 1971”；香港政府檔案處歷史檔案館已從英國國家檔案館複製這個檔案，編號是 HKMS189-1-194。
- ㊵ 鄧小平：〈一個國家，兩種制度〉（1984 年 6 月 22-23 日），載《鄧小平文選》，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頁 60-61。

「共產黨員」：個人情感中的政治符號

● 豐 簫

中國共產黨成立以來，對中國社會產生了巨大影響。中國共產黨革命鬥爭方式和建設的組織技術、社會網絡、政治文化等方面也得到學術界普遍的重視，近年許多學者開始注意情感動員也是非常重要的方式。例如，裴宜理 (Elizabeth J. Perry) 指出，在中國革命歷程中的歷次運動，都可以發掘到情感工作的影子^①；劉瑜認為毛話語體系使得革命動員中各種情感的動員和利用成為可能^②；李宇指出，無論是話語動員還是利益動員，都離不開情感的積極參與和有效運作^③。從個人視角來看，我們會較多看到政治權力對於個人情感的壓抑和控制。如王英的研究指出，無論誰過份關注個人感情，其一言一行都有可能成為「政治不正確」和墮落腐化的罪證，成為「資產階級思想」的表徵^④；李志毓提出，共產革命中最基本的張力關係——個人與組織的關係，對於革命黨、對於個人，分別意

味着甚麼，是理解中國革命的一個關鍵性問題，而情感史視野對於這一問題的研究具有獨特意義^⑤。

如何看待國家權力與個人情感之間的關係？是國家單向的高度塑造還是個人有理想的追求或迎合，抑或是國家與個人的雙向塑造？國家權力和國家政治符號對於私人情感有何具體影響，在實際生活中又表現為何種關係？這些問題還有待深入研究，也期待有更多更詳實的資料披露。荷蘭博睿學術出版社 (Brill) 最近出版的「當代中國社會生活資料長編」叢書 (*Chronicles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Social Life*) 第二卷《生活的流水——書信裏的中國人》 (*Personal Letters between Lu Qingsheng and Jiang Zhenyuan, 1961-1986*)，引用只註日期和頁碼)^⑥或許能為上述疑問提供部分解答。

該書收錄了1961至1986年間一對知識份子夫妻陸慶生與江貞媛 (以

* 本文為國家哲社重大課題「當代蘇浙贛黔農村基層檔案資料搜集、整理與出版」(批准號：12&ZD147)的階段性成果。



Letian Zhang and Yunxiang Yan, eds., *Personal Letters between Lu Qingsheng and Jiang Zhenyuan, 1961-1986* (Leiden and Boston: Brill Publishers, 2018).

下簡稱慶生、貞媛)以及親友之間的通信679件,詳細展現了他們的個人思想、情感、生活及其親友關係。信件內容顯示:慶生、貞媛為湖南人,大學畢業後均在北京冶金工業部工作,隸屬不同部門。由於工作需要,慶生常年出差,貞媛也長時間有外派工作,因此兩人從戀愛到結婚,聚少離多,日常聯繫以通信為主。根據所收書信,1961至1986年間,慶生、貞媛通信340多件,以1961至1966年期間尤為頻繁,計270件左右。書信作為慶生、貞媛兩人日常溝通交流的重要方式,詳細記述了當時中國年輕夫妻對於愛情、婚姻和家庭的認知及其相關問題的處理。

有意思的是,據筆者統計,在兩人書信中「(共產)黨」是一個運用比較頻繁的詞語:「黨」出現78次,其中包括「(共產)黨員」18次,「入黨」16次,「中國共產黨」44次;「組織」這個詞出現了22次,表達共產黨組

織意思的為21次;「同志」出現了83次,可見黨員的身份和符號貫穿他們兩人的感情生活。這些書信為我們真實展現了當時年輕的共產黨(團)員的感情表達方式、情感交流內容,以及國家在個人情感中的印迹,是情感史研究的重要民間資料。本文以1961至1966年間慶生、貞媛書信內容為主,對其間展現的內容和問題進行初步解讀。

一 「共產黨員」:作為感情基石

根據慶生和貞媛的信件,「共產黨員」作為一個符號和身份,在兩人情感中佔據非常重要的地位,可以講是兩人感情的基石;追求思想進步、向黨組織靠攏是向初戀之人表達自己值得信賴的重要體現。在慶生和貞媛戀愛期間,貞媛在信中談及學習、工作和政治思想的求上進問題,慶生作為黨員提出三條建議:一是加強政治學習,二是依靠黨的組織,三是建議寫入黨申請書。在政治學習方面,慶生進行了詳細的論述,具體講了學習的方法,講明一定要做一個政治上成熟的人。後面兩條雖然簡單,卻是非常具體,要求貞媛要依靠黨組織、向黨組織靠近(1961年12月5日,頁21)。

慶生和貞媛之間的思想表達和交往帶有明顯的時代痕迹。在最開始的通信中,因為尚未進入熱戀階段,彼此以同志相稱,感情表達尚不熱烈;到了熱戀階段,追求進步、為黨和國家貢獻力量也在信中明確直白地表達出來。如在1961年底給貞媛的一封信,慶生在信首熱情洋溢地寫道:

當你收到我這封信的時候，已經是新的1962年了，我的好同志，最忠摯的永生的伴侶，讓我首先向你祝賀吧！祝賀你在新的一年中在各方面取得更大的成績，祝你在使自己成為一個真正的紅色專家的勞動和創造中取得更大的成就！我相信你將用自己的努力，加快自己前進的步伐。親愛的好妹妹，當我在瞻望明天的時候，由於把我倆的思想、感情、生活及所有的一切融合在一起了，由此所產生的力量，將使我們可以去克服任何前進道路上的障礙，我們將一定能為我們所生活着的時代，供[貢]獻我們的一分力量，只要我們是勤勤懇懇地工作，好好地聽黨的話，老老實實地學習，就不會是一個「不學無術」的人。這樣，時間和生活的實際將向我承認說：「在為創造比今天更好的明天的鬥爭中……你們並沒有怠工，你們是一名合格的列兵……」如果當我們在將來回顧今天的時候，我們就不會為之慚愧！（1961年12月28日，頁28）

在另一封信中，慶生邀請貞媛到自己家中玩：「星期天到我家裏去吧！我媽媽一定會很好地招待你的，我弟弟也很好，你可以與他多談談，好比入團問題呀！」（1961年6月27至28日，頁7）可見無論是思想表達還是日常交往，追求思想進步是增進彼此關係的第一步。

如果只重點看前述內容摘錄，或許會讓我們得出慶生、貞媛個人感情被極度壓抑的結論。事實上，在很多信件中，慶生在字裏行間都表達了對貞媛濃烈的愛，如：「我最近的幾封信收到了嗎？請你給我來信，你知道，只要你有三四天沒有來信，我心裏就更[格]外地想念了，此刻我是

多麼想看看你喲！」信首稱呼是「最親愛的媛」，信尾落款是「吻你 愛你的忠實的慶生」（1961年12月5日，頁20-21）——在熱戀期間這樣的指稱經常在兩人的書信中出現。從這裏可以看出，慶生和貞媛之間的通信表現出當時中國社會中年輕人正常的戀愛關係和個人感情。

值得注意的是，「共產黨（員）」詞彙的使用在某種程度上是為了強化真實感情的表達。鑒於兩人的戀愛關係，私人信件中更多地談及感情問題。讓貞媛心有芥蒂的是，雖然到1961年兩人已認識五年多，但中間有一段時間慶生和前女友仍然保持「朋友」關係；兩人的來往信件中幾次提及此事。在一封信中，慶生以共產黨員的名義來表明自己對貞媛是真心的：「但是親愛的同志，你如果認為我虛偽的話，或是發現了我虛偽的行為和事實的時候，你可以撇棄我，我是不會怪你的。因為如果在我的生活中真有這種事情發生，那〈憑〉我作為一個共產黨員的良心，我會給我自己沉重的耳光。」「當然在這點上你也應當相信，一個共產黨員的一切是應當完全置於黨組織的監督之下的！我認為我是這樣做的！」（1961年6月22日，頁3）

因為貞媛對此事一直存疑，慶生不得不數次解釋。有意思的是，慶生認為自己在這件事情中是光明正大、問心無愧的，因為自己和前女友的相關情況在其入黨履歷材料中就已承認過。言及此，我們可以看到當時的共產黨員私人感情被暴露在組織的監督之中。從慶生多次詳細的解釋中可以了解到，慶生確實曾私下認真徵求過黨組織內同志的意見，想要尋找幫助；對於此事，兩位被徵詢者也沒有

向組織匯報。讓他矛盾的是兩位同志給予的意見是有分歧的：一說慶生應該幫助前女友在思想上進步，並繼續保持朋友關係，「既然你們以前就好了，現在你應當幫助她，丟掉人家是不對的」；一說慶生可以放棄思想有落後表現的前女友，「我們不可能設想，一個共產黨員與一個政治上不可靠的人建立愛情，我們不需要一個只專不仁或不專不仁的人……」（1961年6月27至28日，頁5）慶生不知何者意見為佳，在矛盾中與前女友保持朋友關係達兩年之久。這些表述都談及「共產黨員」的身份，由此可見「共產黨員」作為思想進步的標識，成為愛情是否得以維繫的一個重要評判條件。

在慶生和貞媛通信中，我們也比較多看到類似的表述，如慶生這樣解釋和貞媛戀愛的原因與基礎：

至於我為甚麼要愛你，這很簡單明確：我們共同五年生活在一起，是我們互相了解和信任的基礎。我們都相信黨，願意為黨工作，願意在黨的教育下很好地進步（幾年來我們都有很大進步，首先這是黨教育的結果），這是我們的思想基礎。雖然你有缺點，我也有缺點，但這正是我們互相幫助、共同進步的基礎。尤其是你，親愛的江貞媛同志，幾年以來，我深刻地理解到你對生活的認識是正確的，你在思想修養和對待同志方面的很多長處，是值得我學習的。在這方面我多麼需要你的幫助和監督呵！你願意這樣嗎？你應當嚴格要求我，你答應吧！當然我也了解你的缺點，我今後也會嚴格要求你的。在我熟悉和了解的姑娘中，我認為你的心靈是最善良和最純潔的，我衷心地愛你。（1961年6月27至28日，頁6）

雖然上述內容沒有使用「共產黨員」這一名詞，但字裏行間很明顯是指涉共產黨員的責任：彼此相信黨，願意為黨工作，並能夠在黨的教育下進步，被列為兩人戀愛的思想基礎。信中讚美貞媛的品格，用了兩個不同指向的「同志」，表述的仍是基於崇高思想的愛情追求。我們會發現，愛情通常要與同志式的友誼相同，否則就被視為不純潔、不當的。

慶生和貞媛的往來信件對愛情觀進行了非常豐富的表達，尤其是在慶生的表述中，充分體現了對於愛情的追求。一方面，我們會看到同志式的愛情、同志式的友誼。如慶生對於自己的評價，是基於同志式的批評與自我批評，與貞媛之間的戀愛關係也是同志式的友誼關係：「所以我感到在我自己的生活中應當容納一種重要的客觀的尺度。更虛心地從同志式的友誼中獲得幫助，從你的鼓勵和幫助中獲得力量。親愛的同志，請你相信我，我會這樣的，因為我從內心確實意識到自己的缺點，對自己的進步和對組織確實造成過損失。」「有位詩人曾經說過：『愛情只是幸福生活的大花籃[籃]中的一朵藍色小花』。雖然它是美好的，但它只是人生寬廣豐富的生活內容的一個方面。當然它是重要的一個方面。一個正確理解了它的人，只會從愛情的幸福中獲得鼓舞和力量……你說是嗎？我想我倆都會這樣的。否則它是沒有意義的。」（1961年6月27至28日，頁4）

另一方面，慶生在信中也表達了自己對貞媛的愛是同志式的友誼不能涵蓋的：「你說過愛情的主要內容就是成為『鼓舞和力量』，我們希望都是這樣。好〔貞〕媛，我完全地知道，你是那樣衷心地愛我，愛情的光輝照亮

了我們的生活，遙遠的距離，隔不開我們心心相印的命運。」(1961年12月8日，頁23)在信中我們也看到慶生對於正確的愛情和錯誤的愛情的表述，一再強調這些享受的愛情都是短暫的，也是「錯誤」的愛情。表面上看，他對資產階級的愛情進行了批評，對工人階級的愛情進行了正確的宣揚。不過，如前所述，慶生的表述是有前提的，是為了向貞媛解釋自己與前女友的交情；對此，我們也可以看作是慶生為了表述和貞媛之間的愛情更為可靠，以消除貞媛的疑心和不滿。

1961至1962年，慶生和貞媛的書信內容比較多地展現了年輕人對愛情的熱情表達，其中，「共產黨(員)」、「共產黨組織」都是積極向上的表徵。當時在許多文藝作品中，「愛情，在優秀革命工作者眼中，僅是工作需要；二人結合，並非肉體苟合，而是精神的投契、魂靈的統一，迹近未受污染的柏拉圖式愛欲」^⑦。主流的宣傳有其主流意識導向的必要，但在具體的私人感情領域，政治符號不僅僅代表年輕人的革命激情，而是變成了強化個人感情的基礎。慶生和貞媛的信件是個人感情的真正表達，兩人(尤其是慶生)對於愛情的表述不可能是禁欲的。政治符號的出現並不能完全代表政治化的感情，當中極具私人性的感情表達也是真實存在的。

二 「共產黨員」：作為行為模範

「樹典型」是中國共產黨延伸政治權力和宣揚政治文化的一種重要的方式，不僅能夠有效地將政治權威的意識形態灌輸到民眾的日常生活中

去，還能協助政治權力的延伸^⑧。「共產黨員」被國家樹立為一個高大的形象，成為各行各業人們的行為標準。這個標準不是虛指，而是廣泛應用於工作和生活當中，在慶生和貞媛的通信中，我們也可以清楚地看到這一標準在夫妻感情中的重要作用。

前述慶生和前女友的關係問題，慶生不知兩位黨組織同志的意見何者為佳，在矛盾中與前女友保持朋友關係達兩年之久。事實上，兩人的表述都言明追求進步、政治可靠是一名共產黨員維繫戀愛關係的重要條件。婚後，貞媛對慶生和前女友以及大學同班同學孔維帆的關係還是有疑心，慶生鄭重以「共產黨員」的品格來表明心迹：「在我思想上，我一定用誠懇的態度，贖罪的決心，以我作為一個共產黨員的道德品質來對你——我的心愛妻子，共青團員，把這一些問題嚴肅地談一談。我的態度和出發點就是這樣，我們都是無神論者，賭咒發誓是沒有意義的！」在慶生看來，日常生活的方向也應和黨、國家保持一致：「我希望和睦的家庭幸福的生活使我們共同進步，好好工作，不辜負黨和國家的信任、教導和培養……」(1963年下半年，頁40、43)慶生認為夫妻之間共同努力，響應國家號召，是共產黨員和團員的責任，在給貞媛的信中，慶生滿懷激情地說：「不去想我的過去吧！原諒我這有罪的人吧！讓我們共同來創造我們共同的健康思想，把全部精力付之於政治和工作進步吧！我們一定要也只能是在我們別後的一年開始更美好的生活吧！在這大學、大趕、大比、大幫之年^⑨，在我經過這一年的勞動鍛鍊之後，改變現有狀況吧！這應當作我們黨團員的責任。」(1964年4月15日，頁49)

現實生活中的困難無疑與理想有相當大的矛盾，對此慶生也是用革命前輩的事跡來激勵自己、鼓勵妻子：「我在千里之外，對你和孩子牽掛之甚，是超過一切人的。但我知道決不能因此影響勞動鍛練，當我想到多少革命前輩別下妻兒投身革命鬥爭（這決不能說他們無情，也不能說他們毫無思念之情），他們為大我，暫時犧牲小我，而何況我們目前的狀況與他們的情況不可論比呢？所以我也希望你以工作、業務、政治進步為重，擺開或盡量減少牽掛，把主要精力集中起來，使今年在政治業務、身體健康方面打一點基礎。集中精力搞點基本建設。」（1964年4月15日，頁49）

慶生和貞媛非常看重「共產黨員」在日常生活中的示範作用，尤其是對於貞媛來講，自己只是個團員而不是黨員，但慶生卻是共產黨員，因此在信中也往往用共產黨員的品格要求來批評慶生的缺點和不足：「你說你現在個性強，脾氣躁，這是不好的，這何以只是你現在的毛病哩？從大學到家庭，直到現在都是如此，你為甚麼要在同志面前脾氣不好呢？我認為你應好好從頭檢查一下原因，我們不能因為個人的情緒而影響工作及影響自己的黨性和修養。」（1965年1月19日，頁248）從信件內容可以看出，貞媛對慶生有着很高的期望和要求，因而直言慶生無論在思想上、業務上，抑或群眾關係等方面都要有好的表現：「希望你好好勞動，鍛練和提高自己，群眾關係、同志關係一定要搞好，既不要自卑，也不要自大。自高自大，不虛心學習，自己不是要說成是，這是前進中多大的敵人啊！……另外我還認為，你應該抓緊時間學習，不論是業務還是政治理論。」（1964年4月20日，頁216）

針對慶生的缺點，貞媛也用鼓勵的方式希望慶生能表現更好，以紅軍長征為例子來勉勵慶生，並提出要經常學習，提高修養：「我回憶了一下你以前下農林插秧、雙搶^②的情況，印象不太深，我希望你時刻嚴格要求自己，想過去的苦日子，想想二萬五千里長征，一定要艱苦奮鬥，要做得比別人好，帶頭苦幹，帶頭吃苦，而在生活福利方面多給方便給別人，一定要隨時救場〔幫助他人〕，不要自私，儘管每天吃不飽，也要多顧及別人，你懂我的意思嗎？……嚴格要求自己，不知你平常看了甚麼書沒有，要能帶上一套毛選或青年修養方面的書在身邊就好了，可是我買不到，也無法向你寄來。」（1964年5月1日，頁219）

當然，對於貞媛所給的建議和批評，慶生同樣認為在原則上來講，自己有着共產黨員的責任感：「當然你經常地寫我甚麼沒志氣、懦弱等，但是你可以相信，我在政治業務進步方面是會很好處理的，我並沒有缺乏政治靈魂，缺乏生活的原則性。不論在工作和家庭生活中不會只憑個性（那你憑甚麼打我）對待問題，還是一句老話『誰願意保持目前的家庭狀況的局面，那才是真正的怯懦呢！』為此我一定向你再三的提高呼籲，為此呼籲我們共同都拿出生活的原則性來，也要拿出我們黨團員的責任感來。」（1964年4月27日，頁52）

學界研究認為，1949年後的文學藝術作品中，因為模糊了性別差異的敘事而造成了欲望的懸置，在革命經典敘事形態中，任何個人私欲都是可恥而不潔的^③。在這裏，我們看到一個非常有趣的現象：現實生活與文藝宣傳似乎達成了一致。「共產黨員」作為一個政治符號，在夫妻感情

生活中扮演着非常重要的角色，成為衡量雙方日常行為的一個重要指標，但是我們不能做如此簡單粗糙的分析和評價。事實上，感情和生活並不能被政治代替，政治也不能完全解決慶生和貞媛兩人的感情和生活問題。李海燕認為愛情話語在二十世紀中國的民族主義和社會想像中發揮了關鍵作用，歷史、政治和文化的融合使得「愛」具有塑造生活和自我認同的能力，而不僅僅是塑造一個以文明為導向的公共領域^②。根據慶生和貞媛的書信，我們看到「共產黨員」和「愛」同樣被作為一個非常重要的元素，融入日常生活和工作之中，這不僅僅是政治力量的體現，更是融合了政治、生活、情感等多方面的因素，是生活和社會複雜性的體現。

三 「共產黨員」：解放觀念還是解放情感？

信件內容顯示，慶生和貞媛曾經為同學多年，彼此之間是熟悉的，但未必有非常細緻深入的了解。戀愛期間和婚後兩人長期處於分居狀態，彼此溝通也非常有限。前述以「共產黨員」為中心的思想基礎和行為規範使他們走向了婚姻，但並不意味着彼此可以和諧生活。戀愛時通信中有較多的甜言蜜語，而婚後一些問題和矛盾湧現，在信中也有明顯的體現。在這些矛盾的交織和處理中，「共產黨員」是非常重要的­一個符號，但它是否能夠讓個人情感獲得解放呢？慶生和貞媛的信件給我們展現了更現實、更複雜的內容。

第一，關於愛情、婚姻的認識和觀點。由於思想和生活的一些矛盾，

慶生和貞媛在信件中非常嚴肅地談到對婚姻的認識和態度。慶生和貞媛的愛情觀和婚姻觀是不一致的，在生活和交流中這種分歧愈來愈明顯，甚至產生了巨大的矛盾。對此慶生在信中有長篇論述：

婚後我認為我們是抱着完全不同的思想態度的。我是高興自慰，心滿意足自己的妻子和愛情，我並沒忘記自己的諾言和決心。我希望和睦的家庭幸福的生活使我們共同進步，好好工作，不辜負黨和國家的信任、教導和培養……而你呢，我認為你期望是有的，但是對愛情等許多東西，你開始就抱懷疑態度，你好像開始就抱着一種臨時的想法，沒有共同生活一輩子的態度和決心。你待我至少也還是抱着一種考查等着瞧的態度。如果說在我們建立感情之初，「你以同樣的愛來回答我的愛情」，但在婚後你並不是這樣。事實也是這樣的，如你稍有一點不順心的事，就隨時離開家，有時甚至是深更半夜。這在你生孩子以前，就不下十好幾次。（1963年下半年，頁43）

慶生認為自己對愛情和婚姻是抱有極大的希望和信心的，他使用了富時代性的說法——「共同進步，好好工作，不辜負黨和國家的信任、教導和培養」，以表示自己對愛情和婚姻的極大信心。但因為貞媛對慶生的懷疑、對孩子的恥辱感^③等事情，顯然與慶生的期望形成鮮明對比。慶生最終雖然表達了自己會做檢討的態度，但從他對貞媛的指責、對自己的痛苦描述可見，這顯然已不是單方面錯誤的事情，彼此之間的裂痕已然加深。對貞媛而言，慶生的言行直接傷

害了她，也對婚姻有非常不好的影響：對貞媛不尊重，甚至歧視；在貞媛生孩子後坐月子期間，慶生沒有好好對待和照顧貞媛；尤其是當着慶生母親的面動手打貞媛。這對貞媛造成非常大的傷害，甚至在一封信裏紀念「打我一周年紀念日」（1964年7月4日，頁233）。

第二，關於政治思想問題。在溝通過程中，慶生認為貞媛的思想存在一定的問題。在收到貞媛的「打我一周年紀念日」信件不久，慶生專門對貞媛提出一些意見和要求，概括為政治思想、工作和學習、生活和其他三個方面，並在政治思想方面做了詳細的分析：

從大學的後兩年，到工作崗位的近三年來，政治思想上轉變較大，立場、觀點上從反右以後是明確多了，擔任團的工作中，依靠組織，工作主動，關心同志。我側面徵求過陸述賢的看法，他說「在政治思想和工作方面，在同志們和領導的印象上都挺好。」各方面都幹的不錯，從這一反映和我自己的觀察，我是放心和滿意的，但是我認為嚴格要求，尚在不足：(1) 你是超齡團員了，怎麼辦呢？以革命者的態度來要求，應當積極要求入黨。難道你在政治上的最後歸宿就是入團——超齡——退團嗎？嚴格說起來，這是政治生命的死去（對革命者來說），沒有理由不積極爭取入黨，當然入黨不是人人都能的，如果人人可入黨，那黨也無意義了。而對你我認為必須是嚴格要求。(2) 你的父親是過去作「買賣」的，現在還拿「定息」的人，思想上必須正確認識，應當「感情」是「感情」，立場是立場，應有界線（我過去對待你沒多談這件事，我擔心你會誤會我），(3) 你在

政治思想認識上覺悟上應經常注意提高，人一定要有政治遠見性，我想我們要建成社會主義達到共產主義，這個時期中的階級鬥爭等，扶植新生的社會主義的東西（思想意識），改造舊的東西，革舊東西的命，現在將來都將反映在自己的家庭、親人、親戚、朋友……之間，這些東西有的人會不注意，嗅覺不靈敏，察覺不到，有的人是可以自覺革命的。在政治上我認為你還不是積極熱情的，政治遠見性不夠。（1964年7月22日，頁66）

從慶生鄭重其事的表述來看，他高度重視政治思想，認為他和貞媛都要以共產黨員的標準嚴格要求自己，甚至認為階級鬥爭也要在親朋好友的家庭間進行。

第三，關於對家庭的看法。在書信來往中，慶生和貞媛彼此都有檢討，但對對方的批評也一直沒有停止。從慶生和貞媛的爭執中，我們要思考其時的婦女與家庭關係。從傳統馬克思主義者的觀點來看，對婦女的特殊壓迫主要是由她們在家庭內的傳統地位造成的——不許婦女參與「社會」生產，使她們陷入家庭這一「私人」領域的家務勞動之中^④。家務、家庭關係成為慶生和貞媛感情矛盾的主要問題，兩者感情的衝突卻直接用「社會主義」、「共產主義」、「改造」、「革命」等政治性詞彙來表述。到1966年，當慶生承認自己的人生觀有嚴重問題時（1966年6月18日，頁110），這正正成了貞媛批評慶生的把柄，貞媛用充滿鬥爭味道的語言從政治思想高度嚴厲批評慶生的思想：

既然你知道你的人生觀有問題，為甚麼不好好改造自己，直到現在還說出這種話來？我害臊甚麼？你

才不知害臊哩。作為一個黨員，大概運動中也很「積極」吧？可是你自己腦子裏這一套，能夠得上嗎？你是無產階級事業第一還是「愛情」至上？你既然承認自己在這方面有缺點，而又千方百計為自己辯解，又是為甚麼？一個人在改造客觀世界的同時，改造自己的主觀世界，不承認自己的缺點和錯誤，老自以為「是」，這樣發展下去，當了「官」敬了「財」就會變質，你不止一次的想過要和我同歸於盡，如果這樣，你會遺臭萬年！有這種想法就是嚴重的資產階級人生觀，不配〔做〕一個共產黨員，你以為我會害怕嗎，我不是那種膽小鬼！我只是因為沒真認識你而感到非常痛心，對這些問題，你必須好好認識和改造自己，生活問題不是小問題，也不能孤立起來看。……

關於入黨你經常跟我談這個問題，可是目的何在，你並沒有很好的談過，只是說明了，要發展……

而我的想法是，自己不夠，特別是對於我的生活，我對你有這麼多意見，就免不了要「吵架」，而我認為作為一個黨員，怎麼能不首先在家庭這個問題上解決好問題呢？特別如果我入了黨，兩個黨員組建的家庭，那應該是個好〔榜〕樣的，可是正如我上面所說的，我們之間這些「矛盾」還沒有基本解決。（1966年6月26日，頁262-63）

貞媛從共產黨員的標準出發討論家庭應該是甚麼，其語言帶有濃厚的政治色彩。若沒有後面一段，我們完全可以認為那是同志間或者不同階級間的鬥爭與批評。貞媛在數次通信中，以共產黨員的標準對慶生進行批評。當然，箇中的原因不僅僅是慶生認為自己符合標準而貞媛認為其

不合標準，還有一個重要原因是雙方對家庭和工作的態度和精力投入是不一致的。慶生和貞媛長期分居，最初照顧孩子和家庭的責任都落到貞媛的身上，即使兩人在一起，慶生也沒有積極承擔家庭責任的表現，並因為多次無端指責貞媛導致矛盾一次次升級。

第四，關於愛情與政治之間的關係。把慶生和貞媛的信進行對比，可見貞媛不像慶生最初那般表現出濃烈的愛，慶生也多次講過貞媛從未直接表達出愛慶生。婚後尤其是有了孩子之後，貞媛在信中也更多地表達對慶生的不滿。根據上述內容，我們很容易得出貞媛的愛情是純粹的政治性愛情的觀點。但是貞媛在「打我一周年紀念日」的信中明確闡述了愛情與政治的關係：「愛情要以政治思想為基礎，但政治不能代替愛情、黨團員的責任！如果你真的懂得這個責任，就不至於像今天這種結局。」（1964年7月4日，頁232）由此可以看出，貞媛認為愛情要以政治思想為基礎，同時不能因為這個基礎而忽略了工作上的進步、家庭的和諧，否則就不是一個合格的黨團員。愛情與政治兩者關係雖然密切，但不是相互取代關係。對於這點，慶生也幾次坦言自己及其母親都有封建思想，並檢討自己的思想和態度：「沒有及時地消除隔閡，在專權封建殘餘思想的支配下，我覺得我是你的丈夫，我有權全部地佔有你的全部愛情，因此有時似乎粗暴地片面地向你強制索取……後來我雖然完全理解到有許多事情是你性格心情上的問題，但我沒有幫你解除，反而責備你是『世俗觀點』像『普通家庭婦女』那樣，這種錯誤的態度，也加深了事情的矛盾。」（1965年8月5日，頁99）

在戀愛和結婚初期，慶生和貞媛較少用階級來界定感情。最早的一次是1964年5月慶生檢討自己的錯誤：「首要的是我的誠心誠意檢討認錯，挖自己的思想根源，你也可以幫我挖根子。我自己挖出來些甚麼呢？主要是資產階級思想作風。」（1964年5月6至7日，頁54）隨着慶生和貞媛兩人矛盾激化，此後的通信中也比較多地出現用階級評定個人思想和行為，無疑這有社會大環境的影響，但也暴露出一些深層次問題。情感解放與觀念解放是有差異的，正如杭蘇紅的研究指出，民國新女性的情感經歷雖然表面上是一個不斷尋求情感解放的過程，但從某種角度來說，它也是一個不斷進入情感、擺脫情感、再進入情感的往復過程^⑤。在慶生和貞媛的情感生活中，「共產黨員」作為政治符號是感情基礎和行為標準。當落實到具體感情和生活時，這個政治符號必須與具體的思想和行為表現相一致，當出現過大的落差時，慶生貞媛之間爆發矛盾；落差愈大，矛盾愈突出；在這個過程中，無論是男性還是女性都承受了莫大的苦悶和痛苦。總而言之，「共產黨員」作為一個政治符號被國家高度宣揚，必然也會對個人思想和情感產生重大影響，以至於慶生和貞媛視之為解決個人感情和生活問題的重要符號。

四 結語

綜上所述，慶生和貞媛的信件從一個側面真實地反映了1960年代中國年輕人的感情和婚姻生活，對於相關問題的敘述非常詳細，對於我們認識這一時期共產黨的情感動員有重要

的史料價值。慶生和貞媛的信件較多討論了愛情觀的問題，由此可作為建國後城市男女愛情觀和婚姻觀的一個展示。1950年新中國頒布實施建國後第一部《婚姻法》，廢除了以包辦強迫、男尊女卑、漠視子女利益為特徵的封建主義婚姻家庭制度，確立了新的婚姻制度，強調婚姻自由、男女平等、一夫一妻等。這一國家政策對婚姻和家庭的影響有其實際意義，但並不意味着人們的婚姻狀態就此可以與國家政策相一致，慶生和貞媛的信件給我們展示了其時中國社會中一種更生活化、更真實的感情和婚姻狀態。

論者指出，政治符號深深扎根於社會文化肥沃的土壤之中，不僅會形成政治認同，也會改變人們的認知與思維方式^⑥。學界關注的私域政治化問題，在慶生和貞媛的信件中也有非常明顯的體現，但不僅僅是感情政治化的表現，還有個人對於政治符號的有意識運用。為了擺脫家庭的束縛和不合理的對待，貞媛借助了強有力的政治符號——「共產黨員」，對丈夫進行了批評，以爭取家庭內部的平等權。信件內容不僅給我們展示了個人感情的表達，也突出體現了時代印迹——「共產黨員」這個政治符號在個人情感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政治符號對人們思想和行為的影響是具體而深刻的，在個人情感中是一柄雙刃劍。女性思想解放的過程承載着諸多痛苦、苦悶的情感，這種感受不僅僅由女性承受，與之相處的男性也會受影響。慶生和貞媛的書信往來不僅披露了貞媛作為女性尋求家庭平等的努力和痛苦，還詳細展示了慶生作為男性面對感情紛爭和家庭矛盾的思想和表現。誠如賀蕭（Gail Hershatter）

所提示，將性別研究與其他問題隔離開來是非常不智的事情^⑩；慶生和貞媛的信件還有教育觀念、醫療觀念等其他內容的展示，筆者認為可以將性別研究與其他問題相結合，進行更深入的探討。

註釋

① 裴宜理 (Elizabeth J. Perry)：〈重訪中國革命：以情感的模式〉，《中國學術》，2001年第4期，頁97-121。

② Yu Liu, "Maoist Discourse and the Mobilization of Emotions in Revolutionary China", *Modern China* 36, no. 3 (2010): 329-62.

③ 李宇：〈中國革命中的情感動員——以1946-1948年北方土改中的「訴苦」與「翻身」為中心〉（復旦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8）。

④ 王英：〈大公無私：新中國革命改造中的愛情與家庭〉，《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2年10月號，頁44-55。

⑤ 李志毓：〈情感史視野與二十世紀中國革命史研究〉，《史學月刊》，2018年第4期，頁14-17。

⑥ Letian Zhang and Yunxiang Yan, eds., *Personal Letters between Lu Qingsheng and Jiang Zhenyuan, 1961-1986* (Leiden and Boston: Brill Publishers, 2018).

⑦ 謝宏聲：〈革命電影的愛情與政治〉，《電影評介》（貴陽），2013年第23、24期合刊，頁13。

⑧ 馮仕政：〈典型：一個政治社會學的研究〉，《學海》，2003年第3期，頁124-28。

⑨ 人民公社時期，將經濟建設上的競賽如勞動競賽或生產競賽稱為「比學趕」、「比學趕幫」或「比學趕幫超」。五年經濟調整時期，「比學趕幫超」運動進入黃金時期。1964年三屆人大一次會議的政府工作報告把「比學趕幫」運動作為在經濟建設中開展群眾運動取得的成功經驗之一，「比學趕幫超」發展到高潮，得

到廣泛宣傳和運用。具體研究可參見吳志軍：〈1949-1966：「比學趕幫超」運動研究〉（中國人民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5），頁21。

⑩ 人民公社時期，為了增加糧食的產出，政府號召農民一年種三熟，一熟春花，兩熟水稻。三熟制大大縮短了每一熟作物的生長時間，各熟之間必須精心安排，早稻收割、晚稻插秧時間最為緊張，搶收搶種才能不耽誤農時，因而稱之為「雙搶」。

⑪ 戴錦華：《涉渡之舟——新時期中國女性寫作與女性文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7），頁39。

⑫ Haiyan Lee, *Revolution of the Heart: A Genealogy of Love in China, 1900-1950*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309.

⑬ 在同一封信中，慶生敘及，貞媛說過，由於父親慶生品行不良，她為兒子感到恥辱。

⑭ 賈格爾 (Alison M. Jaggar) 著，王昌濱譯：〈婦女解放的政治哲學〉，載李銀河主編：《婦女：最漫長的革命——當代西方女權主義理論精選》（北京：三聯書店，1997），頁281-300。

⑮ 杭蘇紅：〈「觀念解放」還是「情感解放」？——民初湖南新女性「離家」的實踐困境〉，《婦女研究論叢》，2016年第1期，頁65-70。

⑯ 相關研究參見村田忠禧：〈從《人民日報》元旦社論看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歷史〉，《中共黨史研究》，2002年第3期，頁78-84；陳蘊西：〈合法性與「孫中山」政治象徵符號的建構〉，《江海學刊》，2006年第2期，頁170-76；羅曉翔：〈「金陵根本重地」——明末政治語境中的風水觀〉，《中國歷史地理論叢》，2008年第3期，頁22-29，等等。

⑰ Gail Hershatter, *Women in China's Long Twentieth Century*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7), 110.

香港藝評的誕生

——陳福善早期的藝術思想及美學觀

● 李世莊

如所周知，藝術理論 (theory) 和評論 (criticism)，為美學研究其中一個重要的範疇。要認識某時某地的藝術面貌，跟藝術作品對話，固然是一種最直接、最感性的過程和經驗；然而，透過有關藝術創作的書寫和評論，讀者亦可從一個相對理性的角度，去探討藝術的意義和價值。香港藝術的發展，至今雖然已近一百七十年，但有關早期的藝術創作和討論記錄不多，所以一直以來我們所知的都是比較表面、浮淺的。事實上，早在二十世紀30年代，香港的藝術評論開始步入幼芽茁壯之階段，不少作家、藝術家及藝評家相繼在報刊雜誌發表藝術與美學的討論文章，其中視覺藝術如繪畫方面之評論相當活躍，古今書畫的品評，每天在各大小報章的文化版皆可見，可說是開啟了當時本地討論藝術及美學之風氣。

一 陳福善的藝術歷程

1930年代，不少青年藝術家由海外回港發展，他們對西方藝術的認

識較本地青年為深，但奇怪的是他們少有發表藝評文章，較著名者如李鐵夫、余本和李秉等都從未執筆，公開討論他們的藝術心得；反而，本土青年藝術家在此方面頗為積極，陳福善和王少陵兩位便是當時活躍的畫家兼藝評家，其中筆者認為陳福善對香港藝評發展的影響最為深遠。自1930年代起，陳福善已廣泛發表中、英文藝評文章，在藝術界可謂無人不識。作為一個本土藝術家，陳福善的藝術創作歷程是頗為傳奇的。他在1905年於巴拿馬出生，父親是當地華僑，五歲時回港定居，少時在中環皇仁書院唸書，畢業後曾在的近律師行 (Deacons) 工作，生活圈子基本上非常西化。1930年代初，他在律師行的山頓夫人 (Lady Shenton) 推薦下加入了香港美術會，逐漸投入藝術創作，以擅畫傳統水彩風景著名，其時不少青年藝術家剛由外國回港發展，形成了本地空前的一波西洋藝術潮流。

目前所見關於陳福善的論述，大都集中在他跟本地西畫發展之關係，尤其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前、

1930年代香港西洋畫萌芽的階段，陳福善在香港的藝壇扮演了關鍵的角色。在1937年出版的《香港華人名人史略》中，陳福善榜上有名，以三十出頭的年紀，成為了香港藝術界之代表人物^①。陳福善對香港藝術發展之貢獻，除了在於其堅毅不撓、持續超過半世紀的藝術創作外，他更積極推動藝術評論，長期在報章雜誌撰文，談藝術、論美學，向大眾介紹中外古今各種藝術和審美觀念。

二 陳福善的藝評心得

陳福善是一位自學的畫家，從未出洋留學，也沒接受過正規的藝術訓練，如果說他涉足藝術創作不過是機緣巧合，那麼他發表藝術評論更是誤打誤撞，無師自通。筆者估計，陳福善最初在本地報章雜誌發表藝評，或多或少是受到身邊文藝界朋友的感染——穆時英、侶倫、劉火子、李育中、陳煙橋、張任濤等一眾香港文藝協會成員，主要從事文字創作：有寫新詩小說的，也有在新聞機構任職的；陳福善與王少陵於1930年代跟這些文藝青年來往頻繁，受他們的鼓勵和影響，嘗試在報刊發表藝評，似乎是自然不過的事。

今天重讀陳福善和王少陵的藝評文章，可讓我們在繪畫以外，更進一步了解這些青年畫家對藝術的理解，或者說，在當時客觀環境相當艱難的情況下，沒有正規藝術教育的環境裏，究竟本地自學的畫家如何面對西方藝術的潮流。雖說陳福善是一個自學的青年畫家，但他對藝評的功能有



陳福善（圖片由漢雅軒提供）

着很清晰的理念，早於1930年代已在報章上明言藝評的重要性^②：

我對藝術發生興趣後，就抱着為藝術而藝術的宗旨，永不矯強把藝術去迎合人的歡心，而違背我底意向。如果有人批評我，說我不能寫某種某種繪畫，而這些畫目於我是沒有興趣的，我就不客氣地承認我沒有這種本領，而佩服有這種才幹的人。我寫這篇檢討，對各個美術家的批評，純然出自坦白的和誠懇的態度。而且已很明確地說過為甚麼不批評自己的工作呢。一個人致力於一種藝術的工作，是用全副精神，竭盡能力和本領去幹。這並不是說，照這樣做，就一定成功。在作者個人方面，有三分一強的作品是在拋棄和毀爛之列，希望把劣的作品盡量減少，以避免無謂的批

評。我在未把作品公開展覽之先，從多方面去批評自己的工作，其中有可懷疑的便立即拋棄。所有公開展覽的繪畫，我是自己感覺得滿意，但卻不能不承認我不滿意自己發展的階段。所以我多講別的美術家的工作，希望多得一點研究用來改進自己的不逮。同時讀者也可多點機會討論香港的美展。

陳福善寫此評論時，纔三十出頭，在藝術界也是嶄露頭角。於他而言，藝術的定義是單純直接的，他所提到「為藝術而藝術」(l'art pour l'art)的美學觀，基本上是二十世紀初中外藝壇對藝術普遍的看法。固然，陳福善並非本地最早發表藝評的藝術家，留法的畫家邱岱明於1930年在香港開辦中華美術院，間中也有在本地報刊發表藝評心得，他率先指出了當批評家較藝術創作更為困難^③：

批評家非易為也，美術的批評家更非易為。批評便是社會先覺者，持火炬，導眾人，任啟發之責，非有真知卓見不可。夫真知卓見，何由而得？是須具徹底之研究。對於其所以然，對於其沿革曾有所探討者不可。……他人迷惑而未知者而我獨知之，寧犯大眾之不諱，而不肯掩沒真理之存在，曲曲為創作者抽出其心弦，彈於眾人之前，使聆之者悠然而有所悟，此更為批評家之最大任務。

邱岱明的說法，反映了他相信藝評人扮演着揭示真理、為大眾作嚮導的重要角色。同樣地，陳福善深信透過藝評，可讓畫家有所改進，從而實

現「美的最高理想價值」，同時也可增進大眾在美術方面的知識，提高欣賞美術的水平^④：

美術家的作品，既然公開給人展覽，也應公開給人批評，甚至作者也不能例外。這我相信讀者一定會承認的。一個畫家的作品，如果完全沒有人批評，我以為是害多益少。原因是沒有批評，工作斷不會上進，斷不會達到美的最高理想價值，而成為超過人的社會普遍化，科學化，藝術化。倘若那美術家的作品是值得讚美的，我們應該要讚譽；倘若有錯誤的地方，也應該不客氣地批評和貢獻我們的意思。這不特可以幫助他去考慮他的工作，改進他的藝術，而且可以引起一般人去研究它。結果使一般人對美術能增加欣賞的興趣。

三 藝術是心靈的一種基本活動

何謂「美的最高理想價值」，陳福善於此沒有清楚闡明，不過他在另一篇寫於1940年、評論關山月畫展的文章中，則有較詳細的解釋^⑤：

這次畫展不過是關君藝術發展過程中的第一個階段，以它〔他〕一個青年而能夠有這些超脫的作品，確是難得可貴。我們很希望他能夠本着創造藝術的精神，繼續苦幹下去，以期達到真、善、美的最高理想目的，盡量地貢獻一己的天才，為藝術界爭光寵。切不要像一般的青年，有些少的成功，就便自滿自足，把偉大的前程丟掉。

雖然真、善、美的概念很抽象和籠統，但無可否認它們是二十世紀初中國大陸及香港藝術圈頗流行的審美價值觀。此外，陳福善亦曾指出藝術是心靈的一種基本活動，是創作的想像。他以為把藝術定義為「美的表現」是太狹窄的想法，應該將之擴大至意識或情緒的表現，即接近英國藝術批評家費萊 (Roger E. Fry) 所謂「想像的生命」(imaginative life) ⑥。

陳福善自幼已接受西式教育，及後在律師行工作，亦常有機會接觸到外國人，加上他本身洋化的個性，難免會令人誤以為他是一個只懂英語、不曉中國文化的「番書仔」；陳福善早期的藝評文章多以英文書寫，並在香港的西報刊載。不過，就筆者研究所知，他以中文寫作的藝評最早見於1933年，題為〈對於美術之我見〉，是一篇談論美術定義的文章，反映了陳福善早期對美的一些看法⑦：

常人每以美術之功用，僅能摹倣自然。故其觀畫也，有如臨窗選望，而試以審察，是否與天然之色彩及狀態想〔相〕像，及將彼所觀而將心者比較之，曰某點□天然，某點不似天然。噫！以此眼光而觀察美術，大錯而特錯矣！如以美術祇能仿效天然，則不若攝影機所攝者之維肖維妙也。而繪畫對於美術之價值，當無立足之餘地矣。

夫美術之表現，當富濃厚之情感，及深刻之寄意，乃能予人以刺激及興奮，或其表作者之同情。故其足令人羨慕與景仰，歷時愈久而愈深也。是則不應單獨仿效天然，而重性之表現及思想之創最明矣。

藝術必須富情感說，似乎是當時青年藝術家的共同信念，陳福善的好友王少陵便曾就此有所闡述：「大概藝術的產生，總以感情為原動力。藝術大於一切，情感更大於一切。在感情上深刻的流露，每每造成偉大的藝術。藝術當具勇往直前，百折不撓的精神。自己感覺到怎樣，就描寫到怎樣。把最豐濃的情緒流露，最黑暗的人生揭破，才可獻出他的偉大。」⑧情感是無形的，如何將之在畫面上呈現，是藝術家在技巧以外亟需處理的題目。就此，陳福善亦有相同的感受⑨：

一幅畫之中情感會許是最難用文字來表述——事實上只有給看眾自己去探索。情感是十分巧妙的。如果一個藝術家繪畫一個畫題，運用他的材料來做表達他的感情之手段，這些感情會否很容易地給辨別的看眾偵察出來，這我們很難辯論的。不過，只有永久的本質，才能把生命放在藝術底作品裏。現在或過去泰半哲理的作品，描畫得太古板以致失掉了感情的意義：它們直是死的——但有些現代的作品繪畫得很輕快，表現着生命，和流露着感情，這並不是說，每幅畫繪畫得太精細便會花費那藝術家很多的時間和精力去做那種工作，這會許發生不良的效果。

陳福善在抗戰初期撰寫的眾多藝評文章中，〈藝術的因素——怎樣去欣賞超脫的藝術〉一文比較清晰縷述其審美觀念，算得上是當時最具代表性的作品。其中他剖析了藝術的因素，指出藝術家與凡人的區別，在於

前者掌握了藝術語言，有能力分辨藝術的好壞^⑩：

一個人如果對繪圖的藝術沒有相當的知識，就對任何藝術的作品之批判並不會高明的。藝術家是有內在的眼睛去觀察天然——天然賦與創造者的心眼。一般來說，平凡的看眾參觀藝術的作品通常會猶疑那藝術家不能「盡善盡美地」描出天然底各個部分，而卻不知道藝術是淘汰和誇大，充實地運用它們的經驗。

一個不懂得其他言語的人，就不能辨別得它的好壞，反過來說，懂得的人就能夠領略它的優點。因此我試大膽地和慚愧地闡明組成藝術作品的因素。去年作者曾為文討論藝術四種重要的本質——統一，氣韻，氣象和沉靜；但在這裏我很想把從前遺漏的做一個詳細的補述。

藝術家欣賞天然美的眼光，是凡人所不及的，故此，在陳福善的藝術創作裏大多數是風景畫。作為一個藝術家，陳福善的職責是要「廣（擴）大看眾的眼界，使它們能夠欣賞天然美，使它們驚訝到從前未發覺的美景，現在會感到無限的豔麗」^⑪。透過藝術上的修辭手法，包括圖案的優異、色彩的調諧和動人的感情此三種基礎本質，陳福善認為可以把天然的美呈現在畫布上，讓觀眾對作品產生興趣。

四 推廣中國藝術和美學

雖然陳福善的繪畫頗受西方藝術之影響，但觀乎他畢生的藝術創作、其書寫的各類型藝評文章，以及他與

本地、中國大陸及海外藝術家的交往，可見陳福善對中國藝術和傳統美學也有非常濃厚的興趣，即使他的創作未必百分百以中國傳統為依歸，但是當中肯定也夾雜了不少中國藝術文化的元素。早於1935年，陳福善和幾位外籍人士創立了香港藝術研究社，旨在透過不同的藝術活動，向本地青年推廣美術教育。雖說研究社是以研究西洋藝術為主，但在成立短短兩三年間，已舉辦了不少藝術展覽，其中陳福善是主要負責人，招待了很多訪港的中國藝術家，並為他們安排展出、雅集和公開講座活動。據陳福善的說法，他透過這些活動，聯繫不少中國大陸的藝術家，從而開始了解中國藝術的底蘊^⑫：

筆者也不過是寫西洋畫，並非一個國畫家，但自從忝居香港藝術研究社副主任後（這社是南中國的藝術中心），因為常常和中西兩方面的畫家接觸，實際上對當地大部分的國畫家已認識，如鮑少游、高劍父、黃少強等，和其他由內地到來的著名畫家像徐悲鴻、劉海粟和陳天嘯等。不消說，中國藝術的知識對聯繫方面是一種信心，因為常常有很多古今的繪畫送給著者批評——雖然不是為着辨別真偽的。

香港藝術研究社其中一個使命，是要發揚中國的藝術。陳福善嘗試把中港兩地的國畫介紹給香港的觀眾，譬如1937年間，他便悉心安排了一個六人畫展，把嶺南畫家高奇峰的六名學生，即「天風六子」容漱石、黃少強、葉少秉、何漆園、周一峰及趙少昂的作品帶到香港，讓觀眾一睹

當時中國現代藝術之特色^⑭。對今天的觀眾而言，趙少昂等人的名字自然是無人不識，但早於1930年代初，這批廣州青年畫家不過是嶄露頭角，他們折衷中西之畫風，在當時依然是以傳統國畫為主導的粵港藝壇並未引起太大的迴響。然而，陳福善對此卻似不為然，他本身既沒有傳統中國藝術文化的訓練（或者說是包袱），在欣賞各式各樣的藝術作品時，反而能持相當開放的態度，沒有刻意對藝術創作派別區分之餘，往往在一知半解的情況下，誤打誤撞因而有所體會。如在評論「天風六子」的畫作時，陳福善大膽地運用傳統國畫「氣韻」之概念來分析^⑮：

中國現代的藝術，不像從前傳統的方法，而是偏於「描寫生命」繪畫像花、蟲、鳥、獸等畫目，用西方的名詞來解釋，可以說是「天然的素描」。除了描寫生命之外，常常是包括「有律呂的氣韻」，換句話說，精神和律呂最初是在中國的繪畫表現出來，而西方的美術像律呂是常常潛伏在天然底整個的實現。在容漱石的廣州從化風景畫（第一二七號），這種精神和律呂是很明顯地表現出來。第二點值得我們提述的，就是創造繪畫之預想的心靈，這個名詞可以當作「述事畫」的意思看，像我們在故事的雜誌所看到的一樣，但其實不是這樣的，因為那預想的心靈，是從內在的動機表示一種預想的觀念，而一幅述事畫不過是證明一個故事或事實吧。

類似的分析方法，在陳福善的藝評裏屢見不鮮，如1937年他在討論

香港幾個國畫展時，便大談謝赫六法，以為「東西兩方面的藝術，都有類同和化合之點，東方式是較象徵化，而西洋式因利用天然的背景，故較現實化。如果把它們研究起來，那麼中國的廣州派和歐洲的Albert Ruthevstein派都有趨中的動向，兩方面的藝術都有一種較明瞭的洞悉和互表同情的聯繫」^⑯。他嘗試以鮑少游和黃少強的繪畫作品，闡述中國繪畫六法的特色：「鮑少游派的優點，是在精美的模型寫生，和仔細的構圖，鮑氏本身作品的製作，也像其他的一樣，根據預思的觀念，但當我涉及黃少強底例證範圍的境界，那末鮑氏底繪畫就可以看出具有詩意的，而並不是直接的感情。」^⑰雖說陳福善對國畫的分析並未做到深入淺出，有些觀點甚至模稜兩可，但觀乎當時藝壇的狀況，他幾乎是本地唯一一位經常公開發表藝評的藝術家。最重要的是他不斷透過撰寫英文藝評，向本地以至海外的西方人士介紹這些中國藝術作品，即使說法流於片面，卻是讓外國觀眾認識中國藝術的入門途徑。

陳福善推廣中國藝術和美學的熱誠，在他堅持出版中國畫論著作一事上至為明顯。1940年間，他以英文寫成了《中國畫學》（*A Brief Survey of Chinese Painting*）一書，寄交美國紐約的出版社發行。及後由於戰禍蔓延至香港，出版計劃不幸告吹，不過當時陳福善也曾在報章上撰文，娓娓道出其寫作目的。他指出日常接觸外籍朋友，不免被問及「為甚麼中國的繪畫都是類同，而沒有例外的嗎？」「中國的藝術已經有二千多年歷史，為甚麼從沒有改進的呢？」等問題，

而坊間有關中國藝術的英文著作不多，因此他覺得有需要出版一部有系統地檢討中國美術原則的書籍，以釐清西方人對中國藝術的誤解^⑦。1950年代初期，陳福善出版中國畫論的熱情重燃，最終於1954年在香港出版了《國畫概論》^⑧。該書面世後翌年，陳福善投稿到英國《藝宮》(*The Studio*)雜誌，向外國讀者簡介此書，並刊登了黃少強、徐悲鴻、李鳳公及趙少昂等的作品，以此闡述國畫的基本理論^⑨。

自《國畫概論》成書後，陳福善對中國藝術的興趣愈見濃厚，陸續開始在公開的藝術講座談國畫，或在香港美術會的活動裏加入國畫示範，邀請其畫友如趙少昂、王商一、鮑少游、方召麐等人即席揮毫。陳福善與這些國畫家交情深厚，一直到1980年代，在其繪製的《聖誕老人拜訪圖》(1981)中，也可見陳福善跟他們的連繫。《聖誕老人拜訪圖》展示了他後期所謂「新派」中國畫之特色，即以國畫材料、水彩的技法，寫夢幻荒怪的題材，可謂自成一家。整件作品最吸引之處，在於卷首及畫末均有多位本地資深國畫家之題跋，包括陳荊鴻、鮑少游、方召麐、任真漢、陸無涯、岑飛龍等，很大程度上是仿效中國文人畫之傳統，意趣盎然，是陳福善從前畫作中所未曾有過的。

陳福善的藝術創作和評論，基本上是由西方的美學觀念入門，但最終卻是透過「中國元素」來奠定其個人風格。他經歷了大半世紀的創作，不論是繪畫或是藝評，當中均作出不斷嘗試，風格百變，為的都是對美的探索 and 追尋。然而，無論是西洋媒介還

是中國宣紙、西方美學還是中國美學，我們都不難見到其作品、思想和生活一直是與中國藝術和美學觀的脈絡相連的。

註釋

① 吳醒濂：《香港華人名人史略》(香港：五洲書局，1937)。

②④ 陳福善：〈一九三六年香港美展的總檢討〉，《華僑日報》，1937年3月24日。

③ 代明：〈創作與批評〉，《工商日報》，1930年8月21日。

⑤ 陳福善：〈關山月個展〉，《華僑日報》，1940年4月12日。

⑥ 陳福善：《福善論畫：畫幅式拾幀》(香港：明生印務公司，1953)，頁1。

⑦ 陳福善：〈對於美術之我見〉，《華僑日報》，1933年12月6日。

⑧ 引自李世莊：〈三十年代本地兩位青年藝術家——王少陵、陳福善〉，《素葉文學》，第66期(1999年8月)，頁84。

⑨⑩⑪ 陳福善：〈藝術的因素——怎樣去欣賞超脫的藝術〉，《大眾日報》，1937年9月15日。

⑫ 陳福善：〈中國畫學的前言〉，《華僑日報》，1940年6月23日。

⑬⑭ 陳福善：〈六人畫展〉，《工商日報》，1937年8月7日。

⑮⑯ 陳福善：〈香港國畫展〉，《工商日報》，1937年8月26日。

⑰ 〈中國畫學的前言〉，《華僑日報》，1940年6月22日、23日。

⑱ 陳福善：《國畫概論》(香港：明生印務公司，1954)。

⑲ Luis Chan, "Fundamental Principles of Chinese Painting", *The Studio* (July-December 1955): 148-54.

李世莊 香港浸會大學視覺藝術院
助理教授

充滿童真的發明家 ——悼念高錕校長

● 陳方正

在不少人心目中，科學家是不諳世故，帶點糊塗和滑稽的天才；發明家是精明、勤奮，知道自己要創造怎麼樣的世界，而且有眼光和百折不撓決心去達到目標的超人。科學家昂首天外，享受崇高聲望，卻不屑爭取人間名利；發明家腳踏實地，至終夢想成真，名利雙收。當然，這十九世紀的二元劃分早已過時：自上世紀50年代以來，科學家和發明家之間的界線日漸泯滅，到二十一世紀，仍然活在象牙塔中而自得其樂的，恐怕就只剩下一些數學家了。

不過，也有顯著例外，譬如名字和光纖通訊分不開的高錕。當然，發現光波在玻璃纖維中的衰減主要來自雜質散射效應是科學家分內之事；可是，意識到將玻璃纖維中的光波衰減度控制在每公里20分貝以下就有可能帶來長程通訊革命，和以高度純化的矽晶體為原材料就有可能製造出這樣的玻璃纖維，那卻是發明家的洞見；至於設計一個以激光與光纖為基礎的嶄新通訊體系，則要屬於工程師和工業家的範疇了。高錕在國際電話電報公司 (ITT) 屬下機構工作前後長達二十四年之久，他的貢獻橫跨了科學、發明和工業三個不同領域。他早年的科學發現為他在晚年贏得諾貝爾物理學獎的殊榮，可謂「名歸」，然而作為發明家和工業規劃家，他從ITT所得到的，只不過是高級工程師的報酬，那比起他在香港中文大學電子系一些同事創業所得，恐怕猶有不及，所以「實至」是無從談起的。這當然是資本主義社會的正常現象，但像他那樣聰明敏銳的人，卻好像從來沒有想到過這切身問題，那也是少有的。

1970年他初來中大聯合書院創辦電子系的時候，不但已經發現了光纖通訊原理，而且也到各地尋求過發展其應用的機會，卻仍然是一臉笑容可掬，無憂無求的童子軍模樣，既不擺架子也沒有機心，只是按部就班，老老實實地做他的系主任。不過，他又頗為耿直，有點駭人聽聞的一件軼事便是和一位高大倔強的工友發生衝突，幸虧同事勸解才沒有釀成事故。當時聯合書院屈處港島，房舍狹隘簡陋，理學院裏可謂雞犬相聞。其後我們遷於喬木，搬到沙田中大校園，但理科集中於科學館，所以仍然有不少來往。聽說他頗得

電子系同事尊敬，但要求很高，而且慣於當面作出評價，所以也不時出現尷尬局面。

無論如何，他此來只不過驚鴻一瞥，短短四年後便回到 ITT 去了。此去足足十四年，正好佔去他生命中精力最充沛旺盛的黃金年華。然而，將電訊速率提高千百萬倍的大發現，以及建立嶄新通訊體系，從而令人類交往方式起大革命的豐功偉業，當時為他換來的只不過是「行政科學家」的虛銜而已。我在 1987 年春到他在美國康涅狄格州的家中作客，這才意識到他在 ITT 的位置並不穩固，當年中大禮聘他出任校長，時機上是很適當的。

但很不幸，迎接他回到中大的，卻是一大堆剪不斷、理還亂的鉅變和矛盾，諸如天安門事件和香港回歸這兩件大事，還有中大學制和教職員退休金制度被迫作出根本改變的切身問題等等。由此引起的巨大焦慮、恐懼、憤懣、煩躁可想而知，學生不分青紅皂白，將這些情緒一股腦兒當眾發洩在和善木訥、不愠不火的校長身上，居然也還覺得是順理成章、天公地道。在如此巨大衝擊下，他表面上若無其事，仍然保持着童子軍般的陽光、開放和樂觀，但心靈所受創傷之鉅，恐怕是難以估量，更不足為外人道。

在 1989 年鉅變氣氛的影響下，我和金耀基、金觀濤、劉青峰等同事在當年年底開始籌辦《二十一世紀》。當時各地知識份子朋友的反應非常熱烈，但關鍵是資源。我們很自然地想到利用中國文化研究所的力量，而且很幸運，從籌備至出版一直沒有遭遇甚麼阻力或者困難。很顯然，高錕校長在幕後的大力支持起了決定性作用。而且，在我們為創刊號舉辦的慶祝酒會上，他從幕後走到台前，不但很高興地來和我們一道慶祝，還即席發表講話，這給雜誌同仁帶來了極大鼓舞，也向大學同事們清楚表明了態度。此後將近三十年間《二十一世紀》雖然遭遇許多艱苦考驗，卻仍然能夠繼續發展和成長，追溯本，高校長當年的堅定支持和激勵無疑是決定性因素。而從後來的談話可以推知，他之所以願意支持這個事業絲毫沒有其他實際考慮，只是認為它本身在學術上、思想上有意義、有價值而已。回想起來，此事所涉及的資源對整個大學而言雖然微不足道，對於一位日理萬機，需要平衡各方利益，顧及各種不同校內外因素的領導而言，卻反映了無私判斷和承擔。不過，高錕向來是以童子軍眼睛看世界的，這也許反而不是甚麼為難的事情吧。

那時我剛剛搬到大埔居住不久，春秋麗日喜愛行山，高錕和他的夫人（熟人慣稱他們兩位為 Charles 和 Gwen）也有此好，所以也不時相約同行。記得去過九龍坑山和大刀屻山三四趟，但大家的體能稀鬆平常，都是到半山腰便停下來野餐聊天，觀賞風景，享受半日浮生閒情。時光荏苒，輕鬆愉快的日子總是如飛逝去。不知道為了甚麼緣故，高校長開始和同事乃至支持中大的某些元老不時出現摩擦，而且這慢慢變得嚴重，甚而導致令人面面相覷，難以圓場的場面。所以在回歸前夕，度過耳順之年未久就退休，對他來說其實是難得的解放。擺脫了繁忙事務和無盡糾紛之後，他再度投入社會，迎來另一種人生：寫作、演講、創辦科技公司、主持國際學校等等，當然，還有接受



高錕校長出席2007年3月《二十一世紀》慶祝出刊百期的晚宴。(資料圖片)

作為「光纖之父」所應得的各種紛至沓來的榮譽——也就是步入人生如歌似畫的燦爛金秋了。

那段日子我們來往漸稀，但十載轉眼過去，令人不安的消息再度傳播開來。待得2007年3月《二十一世紀》慶祝出刊百期的晚宴上我們再次歡聚的時候，他好像已經來到生命的黃昏：和老朋友見面時雖然心情歡暢，但在台上講一兩句話也顯得十分吃力了。其實，那只是熱鬧場合中的緊張所致，真實情況還不那麼糟糕。過一年我和內人到他在跑馬地的寓所探望的時候，他仍然談笑自若，對行將遷回美國充滿了孩子般的興奮和期待，我們不覺黯然。

這以後發生的一切是大家熟知的故事了。畢竟上天沒有就此把他遺忘，在下一個金秋就為他送來了真正的、和他四十三年前大發現相稱的榮耀——令人惋惜的是，它來得晚了那麼一點點，剛好錯過了這位充滿童真的發明家和校長能夠把握它意義的最後時刻，因此只好把上台發表演說的光彩和重擔，交給了伴隨他一生，也盡心盡力照顧了他一生的Gwen。而且，這遲來的榮耀不但確立了他的歷史地位，也還有很大現實意義——因為這個機緣又把他帶回了中大和聯合書院，那畢竟還是愛護他，讓他可以安穩平靜地度過最後歲月的家。

兩三年前我們和耀基兄曾經不止一次邀請他們夫婦到沙田馬會寧靜的西餐廳午膳。他說話不多，但顯然很輕鬆愉快，竟然在餐廳周邊迴廊散步的時候吹起口哨來，曲調準確，節拍清晰明快，讓人想到一個無憂無慮、在山上遠足的童子軍。高錕你好好安息吧，帶着我們的懷念，還有全人類自知或不自知的感激。

陳方正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名譽高級研究員，前所長。

學人往事

永不熄滅的火焰： 紀念韋政通先生

● 金觀濤、劉青峰

8月5日凌晨韋政通先生在台北家中嗚呼長逝。消息傳來，我們不敢相信。因為一個多月前，韋先生在給青峰電話中，還表達了對近年來思想大倒退的憤怒。他大聲質問：為甚麼中國一百年來僅有的一點點進步，就一風吹了？他認為知識份子還是應該做點兒事情，與我們相約明年一起參加台北紀念五四運動一百周年會議。我們絕對沒有想到，這是最後一次聽到韋先生那宏亮的聲音。

韋先生以他的《中國思想史》(1979-1980)著名，是很多人心目中的國學大師。其實，韋先生是用自己對中國文化的研究來回應一個巨大的挑戰：在全盤反傳統主義的當代如何繼承傳統？1902年梁啟超的《新民說》曾提出一個二元論的中國現代轉型方案：儒家倫理文化退到私領域，作為中國人的認同；在公共領域全面學習和引進現代普世價值。然而，隨着民初學習西方憲政失敗和新文化運動的興起，新一代的青年人很快拋棄了梁啟超的方案，加入列寧式的國共兩黨，投入反帝反封建革命；革命是二十世紀中國主旋律。韋先生出生時，國民黨用新傳統主義對三民主義再解釋，與共產黨劃清界線，以反傳統為罪名去箝制知識份子的獨立思考。韋先生去世之時，正逢新文化運動百年，傳統文化第一次被寫入中國共產黨黨章。可以說，韋先生一生都在反思中國傳統文化、思考五四遺產中度過。

上世紀60年代初，徐復觀、胡秋原等撰文大罵胡適是中國人的恥辱，李敖以《文星》雜誌為陣地連續發文，猛烈反擊。當時，韋先生很年輕，長期追隨牟宗三先生學習儒學，徐復觀先生曾為他謀職出提攜之力，於理於情，他都應該如徐復觀所期望的那樣站出來與李敖論戰。正是在這場中西文化論戰中，韋先生不懼怕背叛師門的指責，站到反思傳統立場，成為《文星》作者，和新儒家分道揚鑣成為他一生最重要的事件。儒家強調忠君愛國的倫理等級秩序，早已被三民主義演化為忠於領袖、維護國民黨獨裁統治的工具，台灣知識份子在爭取自由民主時，必然會與這種新傳統主義發生巨大衝突。韋先生在〈理想的火焰〉中曾回顧這一事件，把這場論戰視為兩代人對時代提交的

答卷，他認為「從老一輩在論戰中所表現的思想內容，以及對待後輩的氣度，充分暴露了他們學問的空洞和為人的乖謬。……老一輩給我們留下的，仍是我們需要費力搬開的絆腳石」（韋政通：〈理想的火焰〉，載《知識人生三大調》〔北京：中華書局，2011〕，頁17）。自那時起，韋先生的著述及社會活動便與推動台灣現代轉型息息相關。韋先生曾出任《中國論壇》編委會召集人，也是澄社發起人和核心成員。這兩個社團聚集了具有自由民主理念的知識份子，為台灣政治體制的和平轉型，在思想輿論界發揮了舉足輕重的作用。

1990年10月《二十一世紀》雙月刊在香港中文大學創刊，韋先生作為第一批編委和熱情參與者，時常與青峰通信、通電話。2008年觀濤退休到台灣政治大學任教後，我們對韋先生有了更多接觸和了解。每次造訪韋先生，他總是在電話中再三叮囑沿途細節，計程車一到小區門口，就能看到他在階梯下等候；一起到他家客廳聊天兩小時左右，韋先生就會拿上一瓶金門高粱帶我們到附近飯館吃飯，飯後他照例用自備牙刷刷牙漱口。接觸多了，也便會問韋先生一些私人問題。此時，韋太太慧傑女士已過世七年；他與兒子一家及孫女感情很好，我們問他：為甚麼八十多歲仍堅持獨居？他說，是我不同意他們搬來同住。他認為一個不能再為社會出力的老年人，其生存只是個人私事，自己照顧好身體，避免給他人帶來負擔，就是對社會的最大貢獻。他說自己是生前就做好身後事，把大量圖書，特別是與許多學者名流的私人通信，贈送給檔案館和中國大陸的幾所大學，供更多人參閱。韋先生自編了一套養生操，還拉着青峰跟着他示範動作學做。他說：要把身體當作朋友那樣愛護；我時常與身體對話，懇求他原諒我年輕時不知節制地使用他，現在要好好照顧這個朋友了。觀濤七十歲時，韋先生打電話說，「任何一個人都沒有變老的經驗」。在與韋先生私人接觸的點滴言行中，我們才能感受到他除了知識份子公共層面之外的個人道德追求。他追求儒家道德是如此具體和執著，但與那些以革命名義、改造他人的反傳統者不同，只將其嚴格限制在修身自律層面，從不以此要求、強加於親友和他人。

其實，早在1986年我們在費城賓夕凡尼亞大學訪學期間，好友傅偉勳先生就向我們推薦了韋先生的《倫理思想的突破》（1982），開始與韋先生書信往還。第一次見面是在1988年5月，那是韋先生闊別故土四十年後第一次返鄉。20日晚飯後，我倆騎自行車到北京大學勺園5號樓去看望韋先生，門衛甚嚴，扣工作證才准入。我們帶了十本收在第五批「走向未來」叢書中的《倫理思想的突破》，給他一個意外的驚喜。第二次見面是1989年5月，韋先生和我們都出席了在北京香山臥佛寺舉辦的紀念五四運動七十周年大會。湯一介、樂黛雲先生設家宴招待周策縱、林毓生、韋政通、陳方正、孫長江等人和我們。樂先生下廚做出一桌好菜，孫長江帶來一瓶五糧液，在座各位聽周先生講自己在5月4日的經歷。當學生得知《五四運動史》作者來到天安門廣場時，立即熱情地包圍他，把他舉高抬起來。他激動地說，想不到自己有生之年能親歷五四場面。各位也都沒有想到，不久即發生了為1980年代思想運動畫上句號



圖左起：傅偉勳、金觀濤、劉青峰、韋政通於夏威夷恐龍灣（陳方正攝，1991年2月20日）。

的事件。1991年2月夏威夷東西方中心（East-West Center）召開的中國文化研討會，使兩岸三地學界朋友得以在六四後相聚一堂。會上，已有學者質疑80年代思想解放、批判傳統太激進。韋先生的講題是台灣知識份子如何爭取免於恐懼的自由。一天下午，方正兄陪韋、傅二先生和我倆遊夏威夷恐龍灣、大風口。再看當年照片，不禁淚眼模糊。以心靈開放著稱的偉勳兄1996年病逝於加州聖地亞哥醫院，二十二年後，韋先生也永遠離開了我們。

我們曾經問韋先生，他如何看待死亡？他的回答非常明確：死亡是一種自然過程。他在晚年過着學者式獨居生活，寫作提綱尚攤在書桌，便毫無牽掛地離開世界，實現了他對死亡的詮釋。韋先生的逝世在台灣似乎沒有引起更多關注。追求個人夢想從來比理想更為實在，很少有年輕人再去讀他的〈理想的火焰〉。但是對我們這樣在情感上屬於二十世紀、又面對二十一世紀的思想者來說，韋先生的去世似乎割斷了我們對二十世紀的最後牽掛。

在心靈空曠的寂寞中，有時我們想去非洲看看，因為偉勳兄生前曾對我們講，他來世是個非洲人。韋先生沒有講過類似的話，我們又到哪裏去尋找像他這樣的朋友——一個思想開明、慎獨的現代儒者呢？我們想：只要儒學仍有意義，後繼者在做中國思想文化研究時，在生活體驗中都可能看到韋先生的身影，甚至會在大街小巷中和他相遇。

金觀濤 中國美術學院南山講座教授，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高級名譽研究員。

劉青峰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名譽研究員，《二十一世紀》雙月刊創刊編輯。

家國之間： 白先勇的歷史書寫

• 翟志成

一 為先人的歷史挺身作證

現任台灣世新大學董事長及《傳記文學》社長成嘉玲教授，乃中國著名報人及世新大學創辦人成舍我的掌珠、貨真價實的「名人之後」。她在為《傳記文學》2012年6月號「白崇禧將軍與民國」專輯撰寫〈編輯室手記〉時，曾慨乎言：「無論在自己的領域上有如何傑出的成就，做為名人之後，似乎有義務與責任在諸多的先人傳記與敘述中，傳續自己親歷或耳聞的見證，這也許就是所謂的宿命吧！」（成嘉玲：〈編輯室手記〉，《傳記文學》〔台北〕，2012年6月號，頁1。）成嘉玲把為先人的歷史挺身作證的「義務與責任」，看成是名人之後的「宿命」，語氣雖似無奈，但卻有無量之自豪從字裏行間滿而溢焉。

但倘若先人之人格被醜詆、先人之志業被歪曲、先人之功績被抹煞，替先人的歷史挺身作證，便不僅僅是名人之後的義務與責任而已。因為先人的負謗含冤，已構成了橫卡在名人之後咽喉上的骨鯁，不吐不快。古往今來，孝子賢孫以自己全副的精神生命，替先人滌蕩污垢、洗刷沉冤的案例可謂多矣。如果沒有乃孫岳珂的《顰天辨誣錄》，岳飛在史乘中很可能只是一個因驕奢跋扈而被皇帝處決的軍閥；他精忠報國的光輝志節、大破金兵的輝煌戰績，恐怕會永久深埋於歷史的灰燼中。又如果沒有陶斯亮的〈一封終於發出的信〉（《人民日報》，1978年12月10日、11日），



2012年初，白先勇輯成《父親與民國：白崇禧將軍身影集》上、下兩大冊，在兩岸三地同時推出，引起了史學界的熱烈迴響。（圖片由香港貿易發展局提供）

她的父親陶鑄只不過是無數在文化大革命中被毛澤東鬥死、磨死、整死的中共高幹中的一隻冤鬼；縱使日後獲得「平反」，也不過在長長一串的屈死者名單中又增添了一個名字，又哪能以自己的沉冤滅頂，撼動千千萬萬中國人的心！

二 文學家白先勇

我在上世紀70年代中葉起便常在報刊雜誌上塗鴉。想不到這些對歷史國族的感懷，以及個人對中國大陸生活經歷反思的戲墨，竟引起了白先勇的注意，遂有幸與白氏訂交（白先勇：〈被斷傷的脊梁——讀翟志成《起來啊！中國的脊梁》有感〉，原載《中國時報》，1983年8月3日，收入《白先勇作品集》，第六冊〔台北：天下遠見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8〕，頁205-15）。1980年春，白先勇到柏克萊加州大學東語系任客座教授，而我恰好也正在該校歷史系博士班攻讀，遂相與過從甚密。我有幸見證了他撰寫短篇小說《骨灰》的整個過程。1980年夏第一屆《紅樓夢》國際學術研討會在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校區舉行，白氏身為聖塔巴巴拉加州大學的中國文學教授，當然是重點受邀的嘉賓；而會議主持人周策縱教授對後輩格外提攜，且與業師徐復觀先生為多年友好，故我雖然只是博士生，也有幸獲邀與會。

在會議期間，有一個在聽眾席旁聽的老先生，特別引起了白先勇的注目。老先生原是著名的醫生，中共立國時受了愛國主義的感召，毅然放棄美國的高薪厚俸而歸國，但在文革時卻被誣為美國特務，受盡了人所難堪的折磨和虐待。他的妻子當然不免飽受株連，但她不僅從未有過半句怨言，而且還常拚了命，以肉身抵擋紅衛兵往丈夫身上招呼的拳腳皮鞭棍棒。終於，她在一次兇殘的毒打中倒了下來，彌留之際，她祈求丈夫有朝一日帶着她的骨灰，離開這個不把人當人的國家……妻子的遺囑，成了老醫生咬緊牙關苟活下去的唯一理由。文革結束後老醫生獲准赴美探親，他無論到了哪裏，都寸步不離地抱着老妻的骨灰，常喃喃自語：我不聽你的話，活該被紅衛兵打死！但為甚麼死的是你？你……為甚麼要捨命救我？

白先勇決定把老醫生的遭遇寫成小說。會議期間他曾幾次與老醫生深談，會議過後他開始大量研讀文革材料。由於他當時還未曾在中共治下生活過，大陸同胞許多的思考習慣和生活細節，尤其是文革時期畸形的語言暴力與變態的行為模式，他都千方百計地設法熟悉並加以把握，有時也會打電話向我求證——因為我畢竟在中共治下生活了二十年。已記不清有多少次，白氏剛寫好了一個開頭，毀掉了又換另一個開頭；寫完了一個版本不滿意，又再寫另一個版本；我在閱讀這些草稿時，既震驚於白先勇在虛構中求真的小說撰寫，竟要比歷史家撰寫論文還要認真、還要嚴謹、還要繁複，同時也開始擔心這篇小說甚麼時候才會殺青！當《骨灰》終於在《聯合文學》第二十六期（1986年12月號）刊登時，情節已大有改變，全篇不過萬字，而我已等足了六年。曹雪芹的《紅樓夢》，有「字字看來皆是血，十年辛苦不尋常」之稱；白先

勇寫《骨灰》，雖還未吃夠「十年辛苦」，但也真當得起「字字看來皆是血」這七個字。白氏還和我談過，他很想把大陸崑曲表演家華文漪去國的心路歷程也寫成小說，卻一直未有消息。《骨灰》是白氏以共和國素材撰寫的第一篇小說，我當然相信它不會是唯一的一篇。

自晚清以降，中國由傳統社會的崩解向現代國族的建構逐步轉型。轉型期間政治、經濟、社會、思想和文化因失衡和失序所引發的各種深刻危機，以及由各種危機衍生的改朝換代、政黨惡鬥、同室操戈、外患入侵，以及內憂外患對個體生命的戕害和撕裂，都成了白先勇每日反思、喟嘆和悲憫的對象。他的筆端，常帶有濃重得化不開的歷史滄桑感和壓得人喘不過氣來的憂患意識，這是凡閱讀白先勇小說所不能不有的第一印象，歷來批評家對此評點可謂多矣。白先勇的同窗和文字知己歐陽子，就以滄桑與憂患為主要線索，寫出了一整本閱讀《台北人》的專書（歐陽子：《王謝堂前的燕子》，收入《白先勇作品集》，外集一，頁8-336）。《台北人》以劉禹錫的《烏衣巷》為序詩，卷首的題辭是「紀念先父母以及他們那個憂患重重的時代」，以此為全書開宗明義。而《台北人》中的篇章，所雕所琢所刻所畫者正是一整個流亡在臺灣小朝廷的人生百態（白先勇：《台北人》，收入《白先勇作品集》，第二冊，頁1-306）。

白先勇採用文學的形象思維書寫歷史，早已人盡皆知，實毋庸再贅。但他不以此為滿足，更不以此為止境，他努力嘗試以歷史家的規範和學術路數書寫歷史。作為白崇禧將軍鍾愛的兒子，白先勇深信父親實有大功於國家民族，自覺無論於國於家，為公為私，自己都應責無旁貸地挺身而出，把海峽兩岸學界和文化界長期潑濺在白將軍身上的污泥墨汁洗刷乾淨。要根本推翻歷史的冤案，不能僅靠文學的曲筆，因為再好的小說，也只不過是旁敲側擊；而要把顛倒了的歷史再顛倒過來，所憑藉的是扭轉乾坤的手段，必須要用史家的正筆，必須要結堂堂之陣，樹正正之旗。

三 歷史家白先勇

我認識白先勇不久，便知道他最希望能寫成的書，是他父親的傳記。我們之間的交談，自然也多圍繞着中國近現代的史事。最令他耿耿於懷的，是國共雙方都把白崇禧將軍醜詆為「軍閥」，而白將軍在北伐和抗戰的輝煌功業，也因共方的誣枉和國府的冷淡而湮沒不彰。國民黨政權在大陸的覆亡，也是白先勇談論的焦點。最讓他扼腕的，是四平街會戰中蔣中正不聽白將軍之言，下了一紙停戰令讓林彪得以敗部復活；而國府和台灣史學界常把徐蚌會戰兵敗的責任栽到乃父頭上，同樣令他氣憤難平。內子華瑋畢業於台大外文系，份屬白先勇的學妹，1983年白先勇離美赴台籌拍電影《金大班的最後一夜》，他在聖塔巴巴拉加州大學的課便由華瑋來代教，而他在當地的房子，也大方地讓給我們夫婦白住了大半年。由於多了這一層關係，白先勇與我更為熟絡。

1990年我到了台灣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工作，先後替白先勇在台灣各大學的歷史系物色過幾個學習程度甚好的研究生，並指導他們收集各種相關資料，為白氏撰寫白崇禧將軍傳記先做足準備。白先勇就自己最關切的問題，動筆率先寫出幾篇論文，作為傳記的鋪墊。最先寫成的〈徐州會戰 台兒莊大捷〉，發表於1995年7月7至11日的《聯合報》；另一篇〈「養虎貽患」：父親的憾恨〉，刊載於1999年11月至2000年1月的《當代》雜誌；最後一篇〈廣西精神——建設廣西模範省一九三一—三七年〉，刊登於2006年3月的《印刻文學生活誌》。差不多平均五年才撰成論文一篇，其辛苦艱難可知。

白先勇聰明絕頂，由文學家改換到歷史家的跑道，撰寫起史學論文也一樣有板有眼。若以專業史學家的標準來看這三篇論文，可以說是中規中矩，不過不失。我的同事陳永發院士和我治中共黨史都有數十年，最讓我們驚異的，並不是白氏撰寫與中共黨史相關的論文居然能符合史學的繩墨，而是他能運用文學家的想像力，推測蔣中正在四平大捷後發布停戰令的真正原因，主要並非屈於美國的壓力，而是一心以為共軍易與：此次不妨放過，不服下次再打（白先勇：〈「養虎貽患」：父親的憾恨〉，載《白先勇作品集》，第五冊，頁226-37）。這是我們這些中共黨史學者想不到也說不出來的，所以印象格外深刻。

然而，白先勇千辛萬苦撰成的三篇論文，在史學界並未能引起足夠的注意和重視。其中一個原因，是作為文學家白先勇的巨大身影，幾乎完全遮閉了作為歷史家白先勇的幼小身軀。但這還不是重要的原因，更重要的是白先勇以歷史家的身份撰寫自己父親的傳記，本來就沒有人會相信他能絕對客觀；而絕對客觀的魔咒，最先由乾嘉考據學揚波於前，再經過胡適等人所提倡的實證主義風行於後，已成為中國近現代史學的主流話語。由主流話語所產生的學術霸權，既嚴重地限制着中國近現代學者的思考和學術生產，同樣也嚴重地桎梏着白先勇的歷史書寫，讓他時時、事事、處處因為「白崇禧兒子」的「原罪」而縛手縛腳，欲說還休。這也是他的歷史論文寫得如此緩慢和如此艱難的根由。

四 研究者與文本的內在對話

近十年來，白先勇成了振興崑曲運動的主帥，替父親立傳的事也就很少提了。這種變化，也明顯地反映在他打長短途電話到我家中討論的內容。撰寫乃父傳記時，他談話的主要對象是我，談的多是歷史；而近十年來他找的是華瑋，談話中總離不開崑曲，儘管他和我們夫婦同樣地稔熟。對於白氏來說，推廣崑曲是一種責任，但也是一種逃避——一種既要替父親作傳卻又無法掙脫客觀主義困境或陷阱的逃避。

梁啟超認為：「史家道德，應如鑒空衡平，是甚麼，照出來就是甚麼；有多重，稱出來就有多重；把自己的主觀意見鏟除淨盡，把自己的性格養成像

鏡子和天平一樣。」然則，梁啟超所追求「鑒空衡平」的絕對客觀，既不可能，亦不可欲（參見梁啟超：《中國歷史研究法補編》，收入《中國歷史研究法》〔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頁159）。

以現今詮釋學家的觀點，只有作者或讀者的精神生命與文本相契合，才更能發現、把握和成就真實。而二千多年前太史公在〈報任安書〉中再三強調的「發憤」，竟然與近世詮釋學的看法若合符節：「蓋西伯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賦《離騷》；左丘失明，厥有《國語》；孫子臏腳，《兵法》修列；不韋遷蜀，世傳《呂覽》；韓非囚秦，〈說難〉、〈孤憤〉。《詩》三百篇，大抵賢聖發憤之所為作也。」（司馬遷：〈報任安書〉，收入班固：《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75〕，卷六十二，頁2735。）司馬遷所列舉的作品，無一不是天下一等一的大著作，也無一不與其作者的「發憤」息息相關。「發憤」既是主觀能動性的高揚，同時也是個人精神和生命的昇華。或許，我們還可以為太史公的說法再進一解：大凡第一流的人文作品，都離不開作者的「發憤」。

當代新儒學的代表人物馮友蘭、錢穆、唐君毅、徐復觀，都堅信中國歷史文化不僅有永恆的普世價值，而且還有非常重要的現代意義；都堅信對西方文化資源的借鑒和吸收，離不開中國的歷史文化的迎迓接引。前者是「守故」，後者是「開新」，構成了當代新儒學的最大共性。他們作品的字裏行間，均充斥着對當時「天喪斯文」的文化氛圍的不情願和不甘心，對中國歷史文化的存亡續絕流露出捨我其誰的責任感，以及扼腕攘臂而起誓為先聖先賢辯誣洗冤的義憤（參見馮友蘭：〈自序二〉，載《中國哲學史》，上冊〔重慶：商務印書館，1944〕，頁1-2；錢穆：〈莊子纂箋·序目〉，載《錢賓四先生全集》，第六冊〔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8〕，頁13-14；唐君毅：〈序〉，載《中國文化之精神價值》〔台北：正中書局，1955〕，頁3-4；徐復觀：〈孟子政治思想的基本結構及人治與法治的問題〉，載《中國思想史論集》〔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75〕，頁134）。他們由「發憤」而撰寫的一系列煌煌巨著，已成為中國現代學術史上無可替代和難以超越的新經典。這是任何人都否認不了的鐵一般的事實。

以上列舉的事例，說明了偉大的人文著述，離不開作者主觀的作用，「鑒空衡平」的絕對客觀是無法成就第一流的作品。如果馮、錢、唐、徐等人在撰文時追求「絕對客觀」，他們的作品要麼就寫不出來，要麼寫出來也會變成另一種樣子；如此一來我們在今時今日便不會再有當代新儒學的許多經典，甚至不會有當代新儒學這個學派。此外，成就第一流的作品，也離不開研究者與文本的內在對話（internal dialogue），否則研究工作便不能細緻和深入。徐復觀說得好：

由古人之書，以發見其抽象的思想後，更要由此抽象的思想以見到在此思想後面活生生的人；看到此人精神成長的過程，看到此人性情所得的陶養，看到此人在縱的方面所得的傳承，看到此人在橫的方面所吸取的

時代，一切思想，都是以問題為中心。沒有問題的思想不是思想。……所以治思想史的人，先由文字實物的具體，以走向思想的抽象，再由思想的抽象以走向人生、時代的具體。經過此種層層研究，然後其人其書，將重新活躍於我們的心目之上，活躍於我們時代之中。我們不僅是在讀古人的書，而是在與古人對話。（徐復觀：〈有關思想史的若干問題——讀錢賓四先生《老子書晚出補證》及《莊老通辨自序》書後〉，載《中國思想史論集》，頁115-16。）

由此可見，內在對話亦離不開主觀的發明和察照作用，主觀之作用大矣哉！「絕對客觀」不能夠也不值得我們去追求，能夠也值得我們去追求的只是「相對客觀」。在相對客觀的語境中，要能做到不虛美、不隱惡、忠於事實、忠於自己的聞見。

五 結語

名人之後的身份，不僅不應是歷史書寫的魔咒，而且還是非常重要的資源。陳寅恪為湖南巡撫陳寶箴之孫，自云「以家世之故，稍稍得識數十年間興廢盛衰之關鍵」，因而打算撰寫一書，「就咸、同、光、宣以來之朝局，與寒家先世直接或間接有關者，證諸史料，參以平生耳目見聞，以闡明之。並附載文藝瑣事，以供談助，庶幾不賢者識小之義。既不誣前人，亦免誤來者」，並斷言倘此書寫就，便可有「家史而兼信史」的性質（陳寅恪：〈弁言〉，載《寒柳堂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頁165-68）。史學大師的見解，畢竟高人不止一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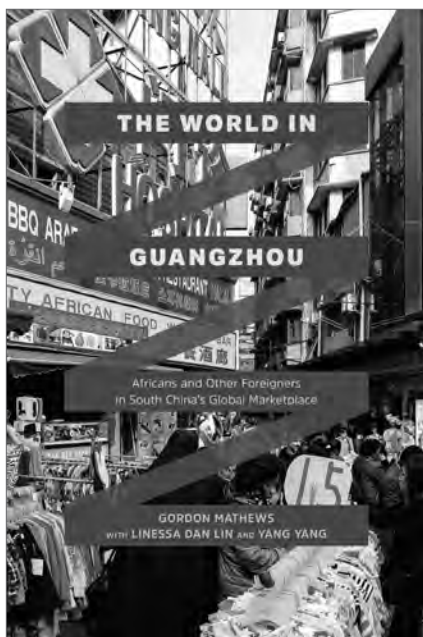
順着陳氏的卓識，身為白崇禧將軍的哲嗣，不僅不應成為白先勇撰寫與白將軍相關傳記的「原罪」，這個身份倘若運用得宜，反而是至可寶貴且外人無可取代的重要資產。近年章伯鈞之女章詒和，充分發揮了名人之後的優勢，寫出了一本又一本「家史而兼信史」的傳記，洛陽紙貴，傳頌一時。2012年初，白先勇把白將軍相關的歷史圖片加上自己的文字解說，輯成上、下兩大冊《父親與民國：白崇禧將軍身影集》，在兩岸三地同時推出，引起了史學界的注目和熱烈迴響。該書之所以大受歡迎，主要是緣於白氏已掙脫了客觀主義的陷阱，不再企圖以歷史家的身份和純客觀的立場撰文，而開始從兒子的觀照如實地刻畫和描述自己的父親，為文真摯感人，並使自己的作品有了「家史而兼國史」的性質。

翟志成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名譽高級研究員，
《新亞學報》主編。

「低端全球化」視角下的 廣州非洲人

——評 Gordon Mathews with Linessa Dan Lin and Yang Yang, *The World in Guangzhou: Africans and Other Foreigners in South China's Global Marketplace*

● 江秋雨



Gordon Mathews with Linessa Dan Lin and Yang Yang, *The World in Guangzhou: Africans and Other Foreigners in South China's Global Marketplace* (Chicago; London: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17).

今天的廣州就像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的紐約那樣，吸引着大批懷揣淘金夢的外國人。這其中有一部分是從事貿易的非洲人，他們把中國製造的商品（包括山寨仿製品或假貨）出口至自己的國家。香港中文大學人類學系教授麥高登（Gordon Mathews）與他的兩位學生林丹和楊場合著的《世界在廣州：外籍居民和中國南方都市的國際化》（*The World in Guangzhou: Africans and Other Foreigners in South China's Global Marketplace*，以下簡稱《世界在廣州》，引用只註頁碼）^①，探討了廣州作為新興的「低端全球化」（low-end globalization）中心城市在全球商品貿易鏈中的作用和影響，分析在語言不相通、文化及宗教信仰有差異的情況下，中國人如何同非洲人開展經濟活動，以及非洲人的社會融入情況^②。

雖然本書並不是第一本關於廣州非洲人群體的研究書籍^③，但它

《世界在廣州》探討了廣州作為新興的「低端全球化」中心城市在全球商品貿易鏈中的作用和影響，分析在語言不相通、文化及宗教信仰有差異的情況下，中國人如何同非洲人開展經濟活動，以及非洲人的社會融入情況。

通過非洲人在廣州的經歷，《世界在廣州》向我們展示了一個建立在非正式的聲譽和信任，而不是正式法律契約之上的全球化案例。「低端全球化」的非正式經濟關係是如何在中國人和非洲人之間建立起來的？

應該是第一部從全球化經濟角度來探討此社會現象的專著。通過2010至2014年間的多次田野調查，作者敏銳地觀察並記錄了外國人群體在廣州的工作和生活情況，以及他們在廣州全球化進程中的互動關係，巧妙地將全球化和都市多元族群這兩個學界熱點結合在一起，進而展望廣州乃至中國社會的未來發展。

通過非洲人在廣州的經歷，《世界在廣州》向我們展示了一個建立在非正式的聲譽和信任，而不是正式法律契約之上的全球化案例。作者希望通過廣州的例子，也能令讀者對世界其他地方的類似現象有所了解。筆者擬從本書的研究主題、論述框架、全書亮點及商榷意見四個方面展開討論。

一 研究主題

作者在第一章的引言中開門見山地提出了本書研究的兩個核心問題：在經濟上，「低端全球化」的非正式經濟關係是如何在中國人和非洲人這兩個文化迥異的群體之間建立起來的？在社會文化上，當愈來愈多的非洲人選擇在中國工作和生活，成家立業，那麼未來他們是否能夠融入當地社會，使中國成為「一個真正的多族群、多元文化的社會」（頁3）？甚至，將來會出現一名中國本土版本的奧巴馬（Barack Obama）嗎？

本書的研究主題遂圍繞這兩個核心問題展開。首先是「低端全球化」，這是麥高登近十年研究的主題^④。作者認為，全球化並不只由麥當勞（McDonald's）、可口可樂（Coca-Cola）這樣的巨型跨國企業

所代表，也不只涉及摩天高樓、律師顧問、財政預算等特徵；與大型跨國公司所代表的「高端全球化」（high-end globalization）相對應的，還有「低端全球化」。他對此的定義是：「低成本非正式的（半合法或非法）交易中人與物品的跨國界流動，通常見於發展中國家，但在全球各地均有體現。」（頁81）舉例而言，一個非洲商人攜帶不多的美金來到廣州，把小家電、成衣、皮鞋、家具等或多或少是山寨仿製品的商品運回非洲市場，在此過程中時常存在着賄賂海關和逃稅等不合法的操作，他便成為了麥高登的「低端全球化」概念中的參與實踐者。其次是非洲人在中國的社會融入情況和對中國社會未來發展的影響。作者認為，中國雖然有五十六個文化各異的少數民族（應為五十五個，書中筆誤，頁3），但是主流社會文化一直以來都是以佔人口92%的漢族為代表，因此作者將中國視為單一文化（mono-cultural）和單一民族（monoethnic）的社會。非洲人在中國落地生根，不僅僅是對中國社會同質性的衝擊，也將導致中國人對種族/膚色、公民/國籍等概念的重新建構。

二 論述框架

全書共分八章，各有側重，筆者分為五個部分進行簡要概述。

（一）非洲人和其他外國人概況

在第一至三章，作者從外國人聚居區的角度簡要介紹了廣州歷史。第一章指出，從唐代開始，世

界各地的商人就來到廣州開展貿易。廣州的外國人聚居區從十八世紀的公行和十九世紀的沙面，到近幾年主要集中在高端商業匯聚的珠江新城和淘金一帶，以及被麥高登稱為「低端全球化」中心的小北。和其他城中村不同的是，小北一帶來來往往的幾乎全是非洲人、阿拉伯人和中國各地的流動人口。雖然在小北等地外國人的出現頻率非常高，但作者認為外國人人數在龐大的廣州總人口中所佔的比例並不大。

在第二章中，作者講述了八個不同背景的外國人在廣州的經歷，包括加拿大的自由職業者、尼日利亞的簽證逾期滯留者、美國和阿拉伯的商人、埃塞俄比亞的女性高端時尚買手，還有西歐的商業中介，以及來自肯尼亞本來想當教師的女接待員、伊朗的IT專才——在展現廣州外國人群體的多樣性的同時，探討了中國社會歧視和偏見的複雜性。

作者在第三章指出，最早的一批非洲商人在1990年代末期至2000年代初期來到廣州。非洲人在廣州的人數尚無定論，作者在2013至2014年的田野調查期間估計人數在一萬到兩萬之間（頁56）；非洲商人以男性為主，女性大約佔30%。作者坦承由於非洲女性商人不常在廣州久留，因此對她們的案例研究也相應不足。非洲人在廣州使用的語言以英文為主，一部分非洲人也或多或少地掌握了中文，可以進行溝通。雖然非洲人個體之間在語言、文化和收入上差異較大，但作者調查顯示非洲商人大多來自當地的中產階級，受過高等教育

（大學本科），個別還來自非常富裕的家庭。

（二）中非交往

在第三章後半部，作者從商業和生活交往兩方面探討了中國人和非洲人之間的關係。兩者交往最主要的一個環節就是商業往來。在此過程中，互相欺騙偶有發生，比如，中介或翻譯偷偷收取約10%的佣金；中國商人以次充好，或者將貨品偷龍轉鳳；非洲商人攜帶貨物潛逃，等等。雖然大部分中國和非洲商人是誠實可靠的，但一些負面事件經過誇大的發酵傳播，導致中非商人之間產生了「基於文化層面的錯誤假設，造成雙方在商業合作上很大程度的誤解和不信任」（頁70）：中方認為非洲發展滯後，就理所當然地假設非洲人容易欺騙；同時非方先入為主地認為中國商人不講誠信，因此通過最大限度的討價還價來維護自己的利益。這導致一方面非洲商人不切實際地壓低價格，而另一方面中國商人為了留住客戶，往往通過降低產品質量來迎合過低的價格。除此以外，語言障礙也會造成一定的誤解。比如，在一場就非洲商人是否已支付完貨物餘款的糾紛中，中方翻譯未能正確和全面地傳達雙方的本意，從而導致誤解的產生。幸而該非洲商人的一位中文流利的非洲朋友前來替他化解了誤會，並幫他補齊了拖欠的餘款。

在日常交往方面，雖然雙方各有一些正面和客觀的看法，但彼此之間的不信任依舊普遍存在。比如，當一個非政府綜合服務中心向

非洲人與中國人的商業往來中，互相欺騙偶有發生，語言障礙也會造成一定的誤解。雖然雙方各有一些正面和客觀的看法，但彼此之間的不信任普遍存在。中國人對非洲的膚淺理解和不尊重是造成雙方矛盾的一個重要原因。

在「高端全球化」中，法律合同有着絕對權威效力，但是在「低端全球化」中，合同效力幾乎為零，法庭也被認為沒有實際作用。由於人與人之間的相互信任是「低端全球化」的基礎，因此商人更注重維繫同客戶的關係。

非洲人提供免費中文課程時，部分非洲人懷疑其為政府服務，另有所圖。其中，中國人對非洲的膚淺理解和不尊重是造成雙方矛盾的一個重要原因，比如，認為非洲是一個國家；在公共場所對非洲人體味不加掩飾的捂鼻行為；在關於非洲人的照片展上，主辦方不顧一位非洲聽眾的反對，強行要求他代表非洲人群體在中國媒體面前發表意見，等等。另外，一些非洲人的不當言行也給整個非洲人群體的聲譽帶來了負面影響，如拖欠國際電話費；一些非洲人（尤其是非洲男性對中國女性）的欠妥行為通過社交網絡傳播，也加劇了中非之間的矛盾。

（三）「低端全球化」的實踐

作者在第四章討論了「低端全球化」的內涵和運作模式，認為與「高端全球化」有幾個不同之處。首先是對合法性的理解不同。在中國同大部分非洲、中東和南亞國家之間的貿易過程中，不可避免地存在着山寨偽造品出口以及賄賂海關的不合法現象，但卻為「低端全球化」的參與者普遍接受。其次，「低端全球化」和「非正式」掛鉤。在「高端全球化」中，法律合同有着絕對權威效力，但是在「低端全球化」中，合同效力幾乎為零，基本遵循「買者自負」（*caveat emptor*）原則，法庭也被認為沒有實際作用；而口口相傳的聲譽，反而是最重要的。在「低端全球化」中解決爭端的方法也不依靠正式法律途徑，而更多地依靠群體中的「調解員」（*peace keeper*）。再者，「低端全球化」更

類似一種社會實踐，而不是法律關係。由於人與人之間的相互信任是「低端全球化」的基礎，因此「低端全球化」中的商人更注重維繫同客戶的關係。作者指出「低端全球化」並不局限於發展中國家和非洲人群體，在發達國家也有類似的經濟活動，在廣州的各個群體都可能同時參與（但作者還是以來自發展中國家的印度人為例）。作者認為，「低端全球化」的理論也便於我們理解與廣州類似的其他城市的商業模式，如義烏、曼谷等。

作者接着在第五章探討了「低端全球化」經濟的不確定性，尤其體現在部分非洲商人（主要是來自尼日利亞的伊博人，*Igbo*）在簽證逾期滯留的不合法狀態下開展經濟活動。作者認為，尼日利亞社會文化和親友圈對金錢和地位的高期望，使得這些外出經商的伊博人比其他外國人群體承受了更大的社會壓力以及有着更深的衣錦還鄉的渴望。因此，當他們由於各種原因不能為簽證續期的時候，往往選擇破釜沉舟，在廣州滯留，直至能夠體面地返鄉為止。

第六章探討了「低端全球化」的主要實踐者——非洲的物流商和商業中介的身份重合問題：大部分的物流商也是商業中介，而大部分的商業中介也是中國社會和非洲商人之間的「文化中間人」（*cultural broker*）。為了維繫客戶，商業中介不僅幫助客戶打理生意，還無微不至地照顧他們在廣州的日常生活起居，為客戶提供認識中國社會文化、法律和生存經驗等超越了普遍意義上的生意往來的服務，比如陪

客戶看病、提供他們的辦公室作為客戶休閒社交場所等。

(四) 宗教生活

宗教在非洲人的生活中扮演了非常重要的中心角色，作者在第七章指出，這也是中國人和非洲人的一個重要區別之一。宗教不僅是非洲人身份認同的一部分，宗教教義也是很多非洲人日常生活和生意往來的行為準則。廣州一些基督教會還擔負着道德監督和維護秩序的責任：不僅為簽證逾期滯留者籌措罰款，幫助性工作者改行，還奉勸教友遠離非法活動等。作者指出，在小北的非洲人大部分是穆斯林，而在廣園西路市場聚集的非洲人多數信奉基督教。由於歷史的原因，伊斯蘭教被看作是中國歷史文化的一部分，而基督教（尤其是新教）在很大程度上還是被視為舶來品，因此政府對其態度相對保守。穆斯林通用阿拉伯語進行宗教儀式，讓母語不通的各個群體都能夠一起共同禮拜；而一些基督教會按照政府要求，將中國公民和外國公民分開聚會，導致中外成員隔離。作者接觸到的一些基督教地下教會，因沒有在政府部門註冊而屬非法，其成員五六成以上都是簽證逾期滯留者（其中絕大多數來自尼日利亞）；政府因而對這些教會大力稽查，導致教會成員對政府心生不滿。

(五) 社會融入與影響

在第八章中，作者提到非洲人的中國化體現在三個方面：法律上（獲得居留證）、文化上（認同中國

文化，熟練掌握中文）和婚姻親緣上（同中國人組建家庭）。其中，又以婚姻親緣這種方式最為常見。作者在田野中遇到的實例大都是尼日利亞的伊博族男性和戶口不在廣州的中國女性通婚，他們的子女即成為擁有中國國籍的混血兒，從而對中國現有的以血緣紐帶關係為基礎的族群身份歸屬（ethnic belonging）和以漢民族為主的同質性社會造成衝擊。作者認為，隨着全球化和種族間的通婚，中國現有的族群身份歸屬最終將會被以北美國家為代表的建立在契約基礎上的公民身份歸屬（civic belonging）所取代。預計百年後，廣州也會變成一個多元文化、多族群雜居的城市，這也是全球化不可避免的一個趨勢（頁219-20）。

隨着全球化和種族間的通婚，中國現有的族群身份歸屬最終將會被以北美國家為代表的建立在契約基礎上的公民身份歸屬所取代。預計百年後，廣州也會變成一個多元文化、多族群雜居的城市。

三 全書亮點

在全球化和中非合作日益緊密的框架下，《世界在廣州》的主題和



周日崇拜結束後，非洲信徒三三兩兩聚集在廣州石室聖心教堂前。（圖片由江秋雨提供）

和以往的廣州的非洲人群體研究不同，作者不再將非洲人視為一個孤立的群體，而是將中國人和非洲人之間的互動，放到了中國人和外國人關係這個大框架中去分析，探討種族/膚色、國籍以及經濟地位在外國人的廣州生活中扮演的角色和產生的影響。

內容可謂切合當前的政經熱點，書中全面和細緻的田野記錄既豐富了在廣州的非洲人和其他外國人群體的研究，同時也為後續學者的類似研究提供了重要參考。筆者此處着重選取該書寫作風格和比較視角的運用這兩點加以闡述。

(一) 通俗化的人類學讀物

在人類學發展歷史上，一直有學者致力於寫作面向公眾的讀物，人類學著述的讀者也不僅僅局限於學科內。比如，上世紀前半葉，美國人類學家米德 (Margaret Mead) 和本尼迪克特 (Ruth Benedict) 的著作就受到了來自不同背景的讀者喜愛。論者指出，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歐美人類學界逐漸學院化。部分人類學家認為通俗化會降低學術可信度，通俗化的作品也被認為是膚淺的，因而對這種寫作取向非常謹慎。這導致人類學的大眾曝光率降低，學科的社會影響力減弱^⑤。《世界在廣州》是對人類學寫作學院化的反思。作者認為，人類學如果僅僅局限於寫作複雜的學術文章和發展理論，為特定的專業讀者服務，那會是一種「極大的損失」；「……至少在一個小的程度上，使人類學通俗化，讓這本書能夠被想了解它的讀者所理解 and 產生興趣」(頁4)，是作者選擇本書寫作風格的一個重要出發點。因此，雖然本書是在一個宏大的全球化框架下探討廣州多族群群體的社會、經濟活動，但是全書鮮有理論闡述，各章節均有大量的田野實例和訪談節選。作者行文文筆輕鬆，語氣略帶談諧，描寫生動細緻，向我們展示

了人類學家如何寫出面向大眾的「接地氣」讀物。

(二) 宏觀的比較視野

在任何社會中，歧視和偏見都是不可能避免的。和以往的廣州的非洲人群體研究不同，作者不再將非洲人剝離出來，視為一個孤立的群體，而是將中國人和非洲人之間的互動，放到了中國人和外國人關係這個大框架中去分析，探討種族/膚色、國籍以及經濟地位在外國人的廣州生活中扮演的角色和產生的影響，運用一個宏觀的比較研究視角來深入分析非洲人和中國人的關係。通過八位外國人在廣州的個人經歷，作者從三個層面探討了中國社會歧視和偏見的複雜性。

首先，人們常常將種族/膚色和社會經濟地位關聯起來，即膚色愈淺，其社會待遇愈高：「對在廣州的中國人(同時也適用於大部分外國人群體)而言，對膚色的認知有兩個極端，一端是來自歐美的白人，他們一般被優待；另一端是來自非洲的黑人，他們常常被看不起。日本人和韓國人被視為和白人等同……而南亞人和黑人的地位差不多，中東和拉丁美洲的人地位則近似白人。」(頁46)在這樣的邏輯下，案例中來自美國的白人商人可以在廣州無證駕駛，為所欲為(頁33-34)；身為伊朗人的IT專才認為自己被廣州警察善待是因為皮膚白(頁41)；而來自肯尼亞的女接待員因為自己的膚色被拒絕進入高級會所(頁39)。作者指出，表面上膚色是造成歧視的原因，但膚色所

暗示的社會經濟地位才是歧視產生的主要前提(頁45)。

其次，雖然種族/膚色和社會經濟地位的二元邏輯在現實中很常見，但現實遠比這種簡單的關聯複雜得多。通過來自埃塞俄比亞時尚女商人和來自西歐某發達國家的白人男中介的對比，作者進一步探討了這種複雜性：女商人雖然是來自貧窮的國家，也因為自己的膚色(或女性身份)被中國和阿拉伯的商人看不起，但她其實生活優渥，採購亦追求品質，恰恰是處於全球化商貿經濟活動中較高端的「世界公民」(頁43)。反之，雖然表面上男中介的國籍、膚色都處在膚色認知的頂端，實際上卻是生意慘淡，生活潦倒。作者指出：「國籍、膚色、性別在一定程度上很重要，但是相比之下，在他們的生活中，個人的社會〔經濟〕地位和人生際遇才是更重要的。」(頁38)作者還指出，即使在膚色、國籍相同的群體裏，一部分亞群體也會因為各種其他原因受到歧視，比如尼日利亞的伊博人受到其他非洲人群體的歧視(雖然大家都是非洲人)；或者中國漢族對維吾爾族的歧視(雖然大家都是中國國籍)。

最後，作者指出，有時候偏見和種族/膚色無關，而和中國籍身份有關。比如，一位中國父親不想女兒嫁給非洲人，同樣地，他也不想女兒嫁給其他外國人，即使是白種人也不行(頁206)。如果研究者單純地探討中國人和非洲人的關係，而不同時比較中國人和其他外國人的關係，就可能得出片面的結論，認為不願將女兒嫁給非洲人的中國父親是對非洲人有偏見，但

其實他更介意的是外國人這個因素。非洲人和中國人的關係，首先是一種中外關係，然後才有種族/膚色、社會經濟地位等因素的相互作用，對身處其中的個體產生不同的影響。

四 幾點商榷

作為一部出色的民族志，《世界在廣州》也有幾點值得商榷之處。

(一) 歷史研究有待深入

作者在第一章中對廣州歷史的概括對全書起到了鋪墊作用，但筆者認為有關中國歷史(尤其是海上絲綢之路)的敘述可以再深厚一些。人類學家蕭鳳霞認為社會文化現象和概念需要放到具體的歷史過程中才能夠被理解，如果研究者只強調在田野中獲得的資料而忽視了對歷史材料的批判解構，也就會缺少歷史層面的比較視角^⑥。

第四章簡單敘述了作者走訪義烏(即作者列舉的六個「低端全球化」城市之一)的旅程。義烏有着與廣州類似的貿易發展歷程，海上絲綢之路的歷史延續性在義烏中同樣得到了體現。如果不詳細分析海上絲綢之路的歷史，單獨地分析義烏的貿易現狀，就容易忽視現象形成背後的歷史因素，因此才會出現作者的感歎：「義烏——雖然與有着很多工廠的廣東距離遙遠——但不知為何也成為了『低端全球化』的一個主要城市。」(頁106)

此外，在廣州形成的外國人群體並不是由廣州歷史上作為貿易港

作者認為廣州政府對伊斯蘭教的相對寬鬆態度，是因為伊斯蘭教在中國有較悠長的歷史而被政府視作中國文化的一部分，但作者忽略了目前「一帶一路」經濟政策在其中的引導作用。

本書鮮有非洲女性商人案例，雖然這符合大部分非洲女性商人在廣州停留短、基數小的實際狀況，但是否與作者的抽樣方法有關？這也造成了作者在討論歧視問題的時候，由於性別視角的缺失而不能夠深入探討性別這個因素。

口這個單一因素造成的，背後還有更深厚的社會和政治因素。比如，中國政府的經濟戰略發展規劃也是導致大量穆斯林（包括非洲和阿拉伯）商人在廣州和義烏聚集的重要原因之一^⑦。2013年，廣州、義烏等城市都被納入了「一帶一路」經濟規劃，進一步強化了中國同絲綢之路沿線各國的經貿合作。作者認為廣州政府對伊斯蘭教的相對寬鬆態度，是因為伊斯蘭教在中國有較悠長的歷史而被政府視作中國文化的一部分，所以沒有被傳教的擔憂（頁191）。但作者忽略了目前「一帶一路」經濟政策在其中的引導作用。事實上，多種因素共同導致大量穆斯林在廣州和義烏聚集。

（二）研究方法的反思

作者採用了團隊合作的研究方法，訪談亦通常是在「群聊」的情況下進行的。林丹和楊場常因為中國人的身份而難以獲取非洲人的信任，但一個由白人男性和中國女性組成的學者團隊，就會消滅一些負面的猜疑。此外，英文流利的中國女性往往對外國人有種「特別的吸引力」（頁25），林丹和楊場也因此能夠得到很多外國人的關注和積極回應。而麥高登順勢加入聊天，將他們發展成為研究對象。筆者認為，作者不僅應該寫明研究的方法，同時也應該探討此方法對研究產生的可能的影響。首先，在訪談對象的選擇上，如果有一部分的男性訪談者是因為對女性採訪者感興趣，進而發展成為研究對象，這極大可能

會造成訪談對象群體的某些同質性，從而導致研究結果的偏向性。比如，本書鮮有非洲女性商人案例，雖然這符合大部分非洲女性商人在廣州停留短、基數小的實際狀況，但這是否與作者的抽樣方法有關？這也造成了作者在第二章討論歧視問題的時候，由於性別視角的缺失而不能夠深入探討性別這個因素。例如，之前談到的案例中那位來自美國的白人商人可以在廣州無證駕駛，作者的解釋是該男子的膚色決定了他受到的社會優待。但這一分析缺乏性別角度的考量——這樣的優待是否一樣適用於白人女性？同樣地，在來自肯尼亞的女接待員因為自己的膚色被拒絕進入高級會所的敘事中，除了膚色（以及其膚色暗示的經濟地位）因素以外，是否還有性別等其他因素呢？其次，研究團隊中的各個成員的身份、背景、他們之間的互動關係、群聊的參與人員數量，都會對研究結果產生一定的影響^⑧。

同時，作者的身份角色的優勢和局限性對研究結果也會產生重要影響，而本書缺少對此的反思。筆者認為主要體現在三點：第一，麥高登因為自己的外國人身份，除了比中國研究者更容易取得非洲人和其他外國人的信任之外，他還可以進入一些中國籍的研究者很難或者不能參與的活動，如一些地下外國教會的活動。這些教會成員中有很多簽證逾期滯留者，他們對政府有更多的負面情緒，從而也可能會導致作者一些觀察的偏向性。第二，由於受限於語言，他對中國研究對象的訪談和觀察更多是依靠林丹和

楊場進行。第三，他探討了膚色和國籍對外國人在廣州的社會地位的重要影響，但是沒有反思自己作為白人研究者可能產生的一些特權 (white privilege) 問題^⑨。筆者此處並非批判作者身份的局限性，因為白人特權和語言障礙是很多外國研究者在中國做研究時都會遇到的問題，而是認為作者沒有反思這種身份局限性和因此可能導致的研究結論的偏向性。比如，他的電腦在小北被維吾爾人偷走，但很快就通過維吾爾人的內部網絡尋回 (頁 85-86)。他認為這是因為維吾爾人在維護自己的民族榮譽 (ethnic honor)，並將這種不借助於警察等正式法律途徑解決糾紛的方式視為「低端全球化」的一個特色。但在筆者看來，這個例子亦可以理解為白人特權。因為如果失主是中國人，或者是女性，結果可能會不一樣。同時，或許此事無關全球化的高端、低端，而是這些維吾爾人在按照伊斯蘭教教法處理事務。這種依照教法而不參照世俗法律處理紛爭的情況，在中國其他信仰伊斯蘭教的民族中也有出現^⑩。2013至2014年間，筆者也在小北做非洲人群體的研究，但筆者的田野觀察和本書作者略有出入，甚至有相反的發現。比如，筆者發現有一些非洲女商人在廣州定居做生意；再如作者談到廣州沒有非洲伊瑪目 (頁 184)，但是筆者調查中發現非洲伊瑪目的存在。根據伊斯蘭教遜尼派 (為在廣州的絕大多數中國、阿拉伯、非洲穆斯林所信仰) 的教義，群體中一個知識豐富的成員可以成為領導大家禮拜的伊瑪目。這既有研究者身份

角色不同的原因，也有因此而產生的研究群體的特殊性和偏向性的原因。

(三)「低端全球化」的局限性

作者將全球化分為低端和高端的二元框架，使得以廣州非洲小商販為代表的「低端全球化」和以西方跨國商貿集團為代表的「高端全球化」割裂開來。筆者認為，這種二元劃分有待商榷，尤其不應忽略「低端全球化」和「高端全球化」之間的流動性和模糊的邊界。首先，「低端全球化」的某些特徵並不是其獨有的，也存在於一些高端企業團體的商業實踐中。比如作者強調「低端全球化」對聲譽的重視，認為是與「高端全球化」的一個區別 (頁 83)。但是「高端全球化」中的大公司同樣、甚至更注重自身形象^⑪。其次，「低端全球化」代表的非正式經濟和「高端全球化」代表的正式經濟有交叉重疊的地方，兩者之間的界限也愈來愈模糊，例如有學者認為非正式經濟和正式經濟之間是相互關聯的^⑫。非正式的商業形式並不是所謂的「低端全球化」的非洲商人商業實踐的唯一途徑。作者自己也承認，同一個個體可以同時參與低端和高端的商業活動 (頁 84)。如果「低端全球化」和「高端全球化」是相互交織重疊的，那麼作者將全球化劃分為高端與低端是否有必要呢？同時，作者將非洲商人在廣州的經濟活動視為低端的觀點，容易造成一個片面的概括，導致讀者加深對發展中國家民間經濟活動的刻板印象。

作者將全球化分為低端和高端的二元框架，使得以廣州非洲小商販為代表的「低端全球化」和以西方跨國商貿集團為代表的「高端全球化」割裂開來。這種二元劃分有待商榷，尤其不應忽略兩者之間的流動性和模糊的邊界。

五 小結

綜上所述，儘管有值得商榷及需要深入探究之處，但社會現象永遠是複雜多變的，非一本書能夠窮盡。作者一方面秉承了人類學深度細緻的田野調查傳統，另一方面通過將非洲商人納入到全球化經濟，在中外關係的視角中重新思考中國人和非洲人在經濟和文化上的交往互動，生動刻畫出非洲人和其他外國人群體在廣州的工作和生活情景；本書行文語言嚴謹的同時略帶談諧幽默，值得一讀。

註釋

① 此書由麥高登獨立執筆，但書中採用了林丹和楊瑒的田野材料。中譯本將於2018年12月由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出版。

② 雖然本書書名提到「外籍居民」，但主要討論的是非洲人群體。作者指出，「非洲」是一個廣義詞，來自不同國家地區、族群的非洲人之間可能存在着巨大的差異。同時，北非國家雖然在地理上位於非洲大陸，但當地人更認同自己為阿拉伯人（也常因為膚色淺被中國人視為白種人）。作者強調書中所指代的非洲即撒哈拉以南的非洲；為了行文方便，筆者也以「非洲人」或「非洲商人」來指代來自撒哈拉以南國家和地區的人。

③ 參見 Adams Bodomo, *Africans in China: A Socio-cultural Study and Its Implications on Africa-China Relations* (Amherst, NY: Cambria Press, 2012); Lan Shanshan, *Mapping the New African Diaspora in China: Race and the Cultural Politics of Belonging* (New York: Routledge, 2017)。

④ 參見 Gordon Mathews, *Ghetto at the Center of the World:*

Chungking Mansions, Hong Kong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11)。

⑤ Jeremy MacClancy, "Popularizing Anthropology", in *Popularizing Anthropology*, ed. Jeremy MacClancy and Christian McDonough (London: Routledge, 1996), 13-69.

⑥ 蕭鳳霞：〈反思歷史人類學〉，《歷史人類學學刊》，2009年第2期，頁118。

⑦ 鄒磊：〈新絲綢之路上宗教與貿易的互動：以義烏、寧夏為例〉，《世界宗教文化》，2015年第1期，頁37。

⑧ 參見 James H. Frey and Andrea Fontana, "The Group Interview in Social Research", *The Social Science Journal* 28, no. 2 (1991): 175-87。

⑨ 參見 Paul Lichterman, "Interpretive Reflexivity in Ethnography", *Ethnography* 18, no. 1 (2017): 35-45。

⑩ 參見 Matthew S. Erie, *China and Islam: The Prophet, the Party, and Law*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6), 3-4。

⑪ 如2018年5月星巴克公司 (Starbucks Corporation) 因為某員工言行不當而關閉美國所有門店，對員工進行反歧視培訓。參見 Adam Gabbatt, "Starbucks Closes More than 8,000 US Cafes for Racial Bias Training", *The Guardian*, 29 May 2018, www.theguardian.com/business/2018/may/29/starbucks-coffee-shops-racial-bias-training。

⑫ Martha A. Chen, "Rethinking the Informal Economy: Linkages with the Formal Economy and the Formal Regulatory Environment", DESA Working Paper, no. 46 (July 2007), www.un.org/esa/desa/papers/2007/wp46_2007.pdf.

江秋雨 加拿大麥吉爾大學人類學博士生

再思戰爭下的繁榮城市

——評巫仁恕《劫後「天堂」： 抗戰淪陷後的蘇州城市生活》

●毛升



巫仁恕：《劫後「天堂」：抗戰淪陷後的蘇州城市生活》（台北：國立台灣大學出版中心，2017）。

中日戰爭（1937-1945）期間，三分之一的中國國土淪陷，大部分沿海城市為日軍佔領，涉及人口超過全國一半以上。淪陷後，城市生

活發生了甚麼變化？我們今天對淪陷後中國城市的記憶主要為「南京大屠殺」所定義：「三十萬」平民慘遭屠戮，人口銳減，經濟凋敝，通貨膨脹，糧食嚴重不足，生活用品匱乏。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巫仁恕的著作《劫後「天堂」：抗戰淪陷後的蘇州城市生活》（以下簡稱《劫後「天堂」》，引用只註頁碼）卻呈現了一個截然不同的圖景：在汪精衛政權統治下的江南名城蘇州變得更加繁榮，更負「天堂」盛名。

我們對淪陷後中國城市的記憶主要為「南京大屠殺」所定義。巫仁恕的《劫後「天堂」》卻呈現了一個截然不同的圖景，透過對茶館、菜館、旅館以及鴉片煙館四種休閒行業的考察，展示蘇州的消費生活在淪陷後如何變得更加繁華。

一 內容概要

《劫後「天堂」》全書共分六章，透過對茶館、菜館、旅館以及鴉片煙館四種休閒行業（「四館」）的考察，展示蘇州的消費生活在淪陷後如何變得更加繁華。

第一章「從傳統走向現代」探討了近代蘇州的城市發展，以及

「四館」從明清到民國的現代化過程。蘇州曾是中國歷史上經濟與文化最發達的城市之一，但在太平天國之亂後遭遇嚴重破壞，其重要性也逐漸為上海取代。晚清之際，蘇州的民族工業如絲織業與城市建設有了長足的進展。辛亥革命後因相對安定，蘇州成為除上海租界之外江南另一安樂之鄉。1920至1930年代蘇州城內外馬路的翻修，極大地改善了市容及交通，對商業的發展助益不少。

本章接着略述了蘇州「四館」的發展歷史。蘇州盛行吃茶之風，茶館林立。「茶會」是各行各業聚討論商情的場合，也是各種勢力調解糾紛的機制，即俗稱的「吃講茶」（頁26）。蘇州經營飲食的菜館業在明清時期就已相當發達，菜餚精美，環境優雅。進入民國後，酒樓盛況依舊，且出現了西式菜館。但從1931年底起，菜館業開始不景氣，商家紛紛歇業，盛況不再。蘇州之所以被稱為「天堂」，據說是因為蘇州人好遊。隨着旅遊業的興盛，旅館也應運而生，明清時期就出現了客棧。清季鐵路的開通帶動了蘇州的旅遊風潮，成為旅館業現代化的一個重要契機，新式旅館紛紛建立。及至1932年，旅館已多達三十五家。蘇州在晚清時期煙館林立，與茶館、酒肆三足鼎立。受西方視鴉片為毒品之觀念影響，清政府在蘇州施行禁煙措施，並取得一定成效。民國初年基本延續了清政府此一政策，惟政局不穩，執行不力；且煙捐為蘇州警察機關的主要經濟來源，如何多收煙捐才是首要考量。1916年後，軍閥割據，

政府視煙土為稅收之唯一收入，禁煙只是幌子，實際上在鼓勵甚至強迫農民改種鴉片。倒是蘇州淪陷前兩年，蔣介石頒布「禁煙通令」，厲行「二年禁毒、六年禁煙」計劃，成效顯著，吸食鴉片之風氣有所遏止（頁60）。在戰前，除了煙館，其他三館都成立了自己的同業公會，在解決勞資糾紛與政府稅捐問題時都發揮了一定的作用。

第二章「從天堂到地獄」首先追溯了蘇州淪陷的過程，接着探討之後成立的維新政權與汪精衛政權的政策對「四館」的影響。從1937年8月16日起，日軍開始轟炸蘇州，至11月攻下。進城後，日軍燒殺姦淫，城市遭遇了太平天國之亂後最嚴重的浩劫。蘇州原本人口約三十六萬，至淪陷時大多已逃走，城內居民僅剩二萬。直到1939年下半年，蘇州的情況才逐漸穩定，市面開始復興，人口亦恢復至大約二十八萬。1937年底，部分蘇州地方精英在日軍操縱下成立了自治會，進而在第二年成立了江蘇省維新政府，但控制的區域僅限於城區。為了獲得稅收，省政府不僅將煙館合法化，還對其他三館徵收重稅。

1940年3月汪政權成立，穩定了淪陷區的秩序。蘇州成為江蘇省的省會後，大量人口進入，社會結構出現巨大變化。汪政府的財政收入中消費特稅一項，主要來自休閒行業，其實行的物資統制、控制貨幣與價格等政策對休閒行業影響頗大。汪政府在戰爭後期所推行的「新國民運動」，實行節約消費制度，對「四館」影響亦大。其所推

1940年3月汪政權成立，穩定了淪陷區的秩序。蘇州成為江蘇省的省會後，大量人口進入，社會結構出現巨大變化。汪政府的財政收入中消費特稅一項，主要來自休閒行業，其實行的物資統制、控制貨幣與價格等政策對休閒行業影響頗大。

行的禁煙運動，則導致多家煙館被關閉。

第三到第六章分別討論淪陷後蘇州「四館」的情況，但各有側重。第三章「嚴禁與取締下的茶館」考察茶館的經營與發展、社會功能、同業組織的成立與轉型，以及汪政府對茶館的控制。淪陷初期百業蕭條，娛樂行業卻依然興旺，1940年後茶館數量更是增長迅速。即使戰爭後期茶葉供不應求，價格飆升，茶館標價依然水漲船高，仍不乏消費者。當地報紙既讚歎蘇州生活的閒適，也感慨蘇州人只懂享受，並認為這是在戰時「極度苦悶中」的一個寄託（頁113-14）。淪陷後的茶館仍然承續了戰前的社會功能——娛樂消閒、商業交易、交換商情、調解糾紛等。但為了生存與營利，茶館開始提供新的娛樂與服務，如從上海請來樂隊與歌女、聘用女茶房與女招待，增加茶館的聲色。此間同業公會的功能也發生了變化，成為配合政府平抑物價與管控衛生的機制。同時，汪政府對茶館的控制也超過了之前的政府，涉嫌操縱物價的茶會被打壓，茶館作為公共空間的自由度降低。這一切都表明在汪政府治下，政治對日常生活的干預有所加強。

第四章「『利市三倍』的菜館」指出，蘇州淪陷後，菜館業的經營雖然面臨諸多問題，但仍有所發展。通貨膨脹和物價飛漲導致成本陡增，經營者必須小心面對。汪政府對同業公會的控制也在不斷加強，但懂得經營者仍獲利甚豐，比如利用黑市、規避限價令、通過同業公會在稅捐上與政府討價還價

等。菜館業本身也起了一些變化：地方菜系如徽州菜式微，上海飲食業對蘇州的影響增強，還出現了音樂咖啡座，飲食文化有中西合璧的趨勢。本章的一個特色是作者利用了地理資訊系統(QGIS)工具，從空間來看蘇州菜館的分布。藉此作者發現，因為戰爭的影響，蘇州傳統上菜館雲集的地方已經衰微，而由於交通的發展，尤其是火車站的重要性增強，菜館從原來依河道而設，改為依大馬路和火車站而設。蘇州成為省會後，官員、公務人員成為菜館的主要消費群體，而政府機構集中之地亦為菜館雲集之所。

與茶館、菜館比較，蘇州旅館業的興盛最突出的一點就是得益於人口流動的增加，造就了新的消費群體，這是第五章「高掛『客滿牌』的旅館」講述的內容。蘇州旅館業發達有很多原因，其中有些原因跟茶館、菜館的興盛雷同，如交通恢復，社會穩定；蘇州的旅遊業在1939年逐漸恢復，官員、民眾以及日本遊客都是旅館的主要客人。另一方面，作為省會及江南重要交通樞紐的蘇州，由於公務人員及難民大量湧入，出現了房荒。即使蘇州的旅館數量超過戰前，價格貴、質量差，還總是客似雲來；有些旅館更是「煙」、「賭」、「娼」的淵藪。在經營上，旅館業亦面臨物價飛漲、通貨膨脹、政府限價政策和更嚴格的管制等問題，還有嚴重的勞資糾紛。業者通過同業公會不斷抗爭，仍然獲利甚豐。直到淪陷後期，汪政府實行了更嚴格的限價及停電政策後，旅館業才逐漸衰落。

蘇州淪陷後，菜館業的經營雖然面臨諸多問題，但仍有所發展。汪政府對同業公會的控制不斷加強，但懂得經營者仍獲利甚豐，如利用黑市、規避限價令、通過同業公會在稅捐上與政府討價還價等。

作者認為戰時的不確定性所造成的特殊社會心理，使得人們把「四館」當成「現實的避難所」。然而，蘇州「物資充裕」、「生活安適」的另一面則是貧富懸殊，勞資糾紛持續，女性被物化。這種繁榮並非常態，而是「畸形」的繁榮。

第六章「不戒吸的煙館」指出因為鴉片的特殊性，蘇州煙館的盛行直接導源於日本人及其扶植的政權的政策，故在「四館」中與政治的連結最緊密。淪陷後，日本人與維新政府合作，將鴉片合法化，並主導了鴉片的銷售，使其成為重要財政來源。因此，淪陷後的蘇州出現了一個弔詭的現象——政府批准成立的戒煙所即為鴉片煙館，吸煙盛行。汪政權上台後，試圖禁煙，但遭日本人干預，並未切實執行。到1942年下半年，汪政府開始推行「新國民運動」，禁煙成為重要議題，1944年開始更公開執行禁煙政策。為何汪政權對禁煙的態度如此反覆？作者提出了新的解釋，認為始終為統治合法性不足所困擾的傀儡政權希圖透過禁煙運動，從道德層面提高其合法性。

本書結論部分試圖更深入地探討以下四個方面的議題。首先，「四館」繁榮的原因何在？蘇州在汪政權統治下，治安相對穩定，物價亦比上海低廉，大量逃亡的蘇州人返回家鄉，外地人亦選擇蘇州為避居之地。最顯著的特點是大量公務人員進入蘇州，他們是汪政府裏的新貴，揮霍甚豪，成為最具消費能力的群體。另外，蘇州作為江南交通孔道及旅遊勝地，都在在推動了消費業的發展。除了社會結構的變化，作者認為戰時的不確定性所造成的特殊社會心理，使得人們把「四館」當成「現實的避難所」，尋找暫時的安樂窩，做一個「粉紅色夢」（頁258）。然而，蘇州「物資充裕」、「生活安適」的另一面則是「路有凍死骨」的慘象，乞丐增多，自

殺率高，貧富懸殊。同時，暴力事件頻發，勞資糾紛持續，女性被物化。因此，作者在書中不斷強調，這種繁榮並非常態，而是「畸形」的繁榮。

其次，本書除了顛覆我們對於淪陷後城市生活一片凋敝的刻板印象外，也意圖重新評價汪政權——從市民大眾的生活來評價其在淪陷區的角色與作用。毫無疑問，作者認為汪政權維持了蘇州社會的穩定，使得繁榮成為可能，儘管是「畸形」的繁榮。作者發現，汪政權的主要勢力還是在城區，與消費有關的收入是其主要的財政基礎。從政府深入社會的程度，以及汪政權對「四館」的統制，可以看出淪陷區政府的權力在不斷擴張，社會空間受到持續擠壓。

再者，在汪政權統治下，同業公會從戰前作為政府與業者溝通的橋樑，變成了直接由國家控制的民間組織。那麼，業者如何在這一非常時期生存下去？是否有所謂「弱者的武器」？作者發現，業者並非對政府的指令照單全收，他們透過消極不配合、黑市交易、同業公會、茶會等渠道，試圖在日常經營中反抗政府的剝削和管制。

最後，作者更大的學術野心還在於將淪陷區城市的變化放入近代中國城市發展的脈絡中來考察。戰爭給了如蘇州這樣一個衰敗的城市新的發展契機，在作者看來，這種「畸形」繁榮的城市發展形態有不同於其他歷史時期的特質，作者稱之為「戰爭下的繁榮城市」（頁266-69）。

《劫後「天堂」》是中文學界關於淪陷區研究的一部力作。從觀點上

修正了我們對於淪陷區以及汪政權的簡單負面印象，作者觀點持平，沒有為翻案而劍走偏鋒。本書章節設計之精心、文字之清通可讀，都可圈可點。本文以下將該書放入學術脈絡中評點其中的得失，以及討論今後或可進一步研究的地方。

二 從忠奸分明到模糊複雜

近年來，中外學界關於淪陷區的研究出現了明顯的範式轉移。之前，基於民族主義立場，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期與德、日等侵略者合作的人物都被斥為「通敵者」、「漢奸」，對淪陷區的經歷則以「奧斯威辛集中營」、「南京大屠殺」定義之。近年來學者開始強調所謂「協力」(collaboration)現象的複雜性與模糊性(ambiguities)，批評民族主義視角對歷史的簡單化。

比如對法國人在德國佔領時期(1940-1944)的抵抗史，學界最起碼經歷了兩次範式轉移。1945年法國重光後，戴高樂(Charles de Gaulle)將軍和法國共產黨都聲稱法國人在自己的領導下勇敢地抵抗納粹德國，但這種抵抗的迷思到1960年代被瓦解：法國人發現國人中有相當一部分支持甘心為德國服務的維希政權(Vichy France)；更多的人不是在抵抗，而是基於利益算計，冷眼旁觀究竟哪方可以獲勝，以便倒向勝利的一方；更有甚者成了維希政權的幫兇，將數以萬計猶太人送上了不歸路。近幾年來學界出現了新的範式，又重新強調

「法國人是抵抗的」。新的研究不去談零星而微弱的有組織的抵抗，而是把焦點集中在法國人的「不合作姿態」(gestures of non-consent)上，比如閱讀被禁書刊、偷聽英國廣播公司(BBC)的廣播、匿藏被追捕的飛行員、掩護抵抗者、拯救猶太人等行為。透過強調這些方面，他們認為法國人的抵抗不僅是一個大眾行為，甚至蔚為一種社會運動。戰後法國歷屆政府都試圖形塑法國人對於那段歷史的記憶，這種範式轉移反映了社會心態的變化以及不同社會群體對於歷史解釋權的爭奪^①。

這種學術潮流體現在中國史方面，則是強調中國人在選擇抵抗還是合作時的模糊態度以及傀儡政權內部的複雜性。「漢奸」之所以選擇與日本人合作，並非賣國求榮，而是權宜之計，甚至是一種為了國家利益的自我犧牲。「孤島」時期在上海生活的外國人亦不例外，他們也基於如何更好地謀生，選擇是否與日本人合作。商人選擇留下來還是把企業搬到國統區，也未必基於愛國心，而是盡最大可能地保護自己的財產。某些在淪陷區與國統區之間倒賣物資的所謂「路路通」的商人行徑，在有的歷史學家看來也不必從民族大義來苛責，因為這種交易倒是在某種程度上使得兩個區域的人都獲益。淪陷區與國統區之間的界線也不再涇渭分明，而是有着持續的互動，不僅在商業領域，也在文化交流上。學界對汪政權的評價也逐漸變得中立，戰後一直襲用的「汪偽政權」逐漸去掉「偽」字，開始承認汪政權在維持淪陷區秩序

基於民族主義立場，二戰時與德、日等侵略者合作的人物都被斥為「通敵者」、「漢奸」，對淪陷區的經歷則以「奧斯威辛集中營」、「南京大屠殺」定義之。近年來學者開始強調所謂「協力」(collaboration)現象的複雜性與模糊性。

《劫後「天堂」》把討論放到日常生活、物質文化與地域差異的層面，解構整體性民族主義忠奸論述。作者將蘇州在戰時的歷史放入明清以來中國城市史的大脈絡中考察，進而提出了一個研究近代城市史的新主題，即「戰爭下的繁榮城市」。

方面的貢獻。而對蔣介石政權的「除奸」行動，也從民族大義的角度高度評價轉變為強調其對淪陷區或租界的社會秩序造成的破壞。太平洋戰爭後，日本人不再透過傀儡政權而是對上海實行直接統治，當地人沒有反抗，坦然接受了日本政權^②。最新的研究亦指出，上至達官顯要，下至升斗小民，都有很多人希望中日之間講和，只是大部分人不敢公開提倡罷了。和談在中日戰爭中一直沒有停止過，和談的歷史亦是中日戰爭的重要一環^③。有學者對於「漢奸」問題的思考更為深入，注意到「忠奸之辨」並非絕對，而是一個動態的過程，有其複雜的社會背景，而忠奸的界線總是隨社會背景的變化而移動^④。

《劫後「天堂」》無疑應該歸入這種強調複雜性與模糊性的學術範式中，而有其獨到的貢獻，即把討論放到日常生活、物質文化與地域差異的層面，解構整體性民族主義忠奸論述。作為明清史專家，巫仁恕有能力將蘇州在戰時的歷史放入明清以來中國城市史的大脈絡中考察，作更貫通的思考。太平天國之亂後，以傳統手工業為動力的「蘇杭型城市」逐漸退出近代歷史舞台，隨着蘇州衰落，以現代化企業聚集為發展動力的上海隨之崛起。但戰爭對蘇州而言倒是禍兮福之所倚，讓蘇州重新繁榮起來。

巫仁恕進而提出了一個研究近代城市史的新主題，即「戰爭下的繁榮城市」，以探究戰爭影響下城市發展的另一種形態。這一論題似可給如今已顯疲態的城市史和中日

戰爭史研究以新的動力，但仍有待透過與其他個案比較來加以豐富與深化。比如，1927年國民黨定都南京後，城市建設一日千里，大量行政人員遷入，每月人口增加數千人。1927年南京人口只有三十六萬，到1931年已經增至五十六萬，1935年達百萬。南京城於是瞬間繁榮起來，住房不敷居住，休閒行業亦大為興盛，大量難民湧入，社會貧富懸殊^⑤。南京這種繁榮模式如何區別於戰爭下城市的繁榮？眾所周知，香港的發展得益於二十世紀幾次戰亂時大量難民移入所帶來的資金和勞動力。與香港這一個案相比，中日戰爭下的繁榮城市獨特之處何在？

淪陷區城市史研究一向集中在上海，本書轉而研究蘇州。上海在淪陷時期的歷史非常特殊，這可能是吸引學者的重要原因之一，本書也說明對上海的研究並不足以幫助我們窺一斑而知淪陷城市的全豹。作為江南的一個中等規模的城市，蘇州在歷史上曾扮演重要的經濟、文化角色，其淪陷後的遭遇無疑可以豐富我們對戰時城市歷史的了解。當大部分研究以從上到下的視角來看日本政府或汪政府如何統治淪陷區時，《劫後「天堂」》以社會面向來反觀汪政府的作為，畢竟政府與民眾的利益並非總是一致。本書不僅具體而微地呈現了蘇州淪陷後社會結構、社會心理、消費行為發生的變化，還透過探究休閒行業與汪政權之間的互動，幫助我們了解汪政權如何統治城市、其控制力有多大，以及民眾的反抗。

三 戰爭下的大眾消費史

在筆者看來，《劫後「天堂」》最大的亮點還是對二戰時期的消費史研究做出了貢獻。事實上，發現中日戰爭致使中國城市繁華，巫仁恕並非第一人。以魏斐德 (Frederic Wakeman, Jr.) 為首的研究戰時上海的學者已經指出，戰爭使上海租界的消費業變得前所未有地發達，並試圖對此現象作出解釋。但用一本專著的篇幅來探討該議題，本書似為第一本。

基於民族主義立場，戰後歷屆中國政府對淪陷城市的繁華諱莫如深，對研究者而言，其學術原因則源於消費史研究內在的困局。消費史研究的興起得益於冷戰時期美國大眾消費社會 (mass consumption society) 的出現，以消費促生產的消費主義模式比強調積累優先於消費的社會主義模式更具吸引力。在消費方式上，自由世界戰勝了共產世界。因此之故，首先，消費史的研究視角是美國中心的，其中的重要預設即只有政治民主的社會才可能有消費的增長，法西斯統治下的社會則絕無這種可能。其次，法西斯社會的繁華只維持了短暫數年，之後在盟軍的攻擊下變得滿目瘡痍，瞬間的繁華因而被人們忽略了。然而事實上，消費不只局限於民主環境，專制社會也有消費。

近年來，對戰時消費史的研究開始強調，二戰不僅沒有阻礙消費，反而在很多方面成為現代大眾消費社會發展的重要時機^⑥。二戰在擁有消費社會的現代國家間展

開，維持甚至提高戰時的消費水平、滿足國民的消費需求是戰時首要的考量。得益於戰爭，納粹統治下的德國，消費增長迅速，國民的需求得到巨大的滿足。有學者認為，除了意識形態外，物質上的滿足也是德國民眾願意支持希特勒 (Adolf Hitler)、甘心成為納粹幫兇的重要原因^⑦。研究發現，大眾消費社會的模式以及休閒的商業化 (commercialized leisure) 在日本的擴張也是在戰時得以實現的^⑧。在整個1930年代，日本對華侵略不斷升級，開支增大，大部分日本人的生活卻相當優裕^⑨。同時，從一戰時德國因為物資供應不足導致失敗的教訓中，日本認識到消費對於維持軍隊以及後方士氣的重要性，始終把物質消費作為頭等大事。因此，在包括中國在內的佔領地區，日本從未施行過德國那種透過剝奪糧食來消滅佔領區民眾的抵抗力量的手段^⑩。

如果說西方學界主要聚焦於研究「總體戰」下德、日等侵略國的大後方，《劫後「天堂」》一書對被侵略國的淪陷區的消費史研究無疑可以豐富二戰消費史這一議題。儘管中日戰爭短暫地阻礙了蘇州休閒消費的發展，不過一旦蘇州不再是戰區，消費則迅猛回復和發展，消費方式更融入現代元素，如上海的影響、中西合璧的菜館、音樂咖啡館、女招待的出現等。但日本人與汪政權的戰時消費觀又不同於戰後美國社會一味鼓勵消費，而是陷入一系列的張力當中。一方面，保證消費是維持士氣以及統治合法性的

《劫後「天堂」》中對被侵略國的淪陷區的消費史研究無疑可以豐富二戰消費史這一議題。儘管中日戰爭短暫地阻礙了蘇州休閒消費的發展，不過一旦蘇州不再是戰區，消費則迅猛回復和發展，消費方式更融入現代元素。

《劫後「天堂」》對戰時消費政策在蘇州的實行作出了細緻的考察，揭示汪政權在管理蘇州消費業上的政策以及遭遇的難題都與其無法自洽的消費觀相關。這些都是之前的中日戰爭史研究者較少研究的問題。

手段。透過維持和平與富足，並與重慶政府統治下的顛沛和貧窮相對比，日本人試圖證明不要頑抗、與日本合作才是正途。另一方面，「大東亞共榮」的目標又使得日本人和汪政權不能允許治下的民眾耽於享樂而忘記他們所承擔的如「和平建國」這樣更高的理想。日本聲稱要「超克近代」(overcome modernity)、排除英美文化的影響，而消費主義在日本人眼中就是「墮落無恥」的西方生活方式，不應鼓勵，應予消滅。

戰時最重要的是軍事，如何汲取資源為戰爭服務成為首要考量，這尤其表現在處理鴉片的問題上。一方面，日本政府宣稱中國人吸食鴉片，毫無自控能力，中國無資格成為文明國，應該由不吸食鴉片的日本人來領導。另一方面，為了獲得養戰需要的大量資源，日本在中國銷售鴉片煙、收取高額稅收，滿洲國幾乎淪為一個鴉片國^①。戰爭的需要使得節約物資以貢獻戰爭成為政府的基本政策，尤其當物資緊張時，要求百姓勒緊褲腰帶過苦日子，也是無可奈何的變計。《劫後「天堂」》對戰時消費政策在蘇州的實行作出了細緻的考察，揭示汪政權在管理蘇州消費業上的政策以及遭遇的難題都與其無法自洽的消費觀相關。這些都是之前的中日戰爭史研究者較少研究的問題。

學界研究二戰消費史，除為重建史實外，還試圖重新評價德、日等國的戰時歷史在該國現代史中的角色。二戰在該國的歷史上應被看成是一個斷裂還是延續？通過對消

費史的研究，今天學界認為二戰時期德、日等國消費的發展是這些國家形塑大眾消費社會過程中的一個環節，而非阻礙了消費社會的發展。戰時的消費經驗既承接了戰前消費社會的興起，也連結了戰後消費社會的蓬勃，是承上啟下的一個重要階段。而戰時這些國家對消費的積極干預，亦是戰後福利社會興起的濫觴^②。因此，戰時的歷史並非一團漆黑，也有其積極的面向。

戰後的中國不是開始重建消費社會，而是迅速陷入了國共戰爭之中。1949年，共產中國成立，消費方式也進入了另一個軌道。但《劫後「天堂」》似乎也在強調這種連續性，即把1980年代末中國市場化改革後出現的消費社會與戰時淪陷區的繁榮，甚至晚明的「奢華」加以勾連，認為其中有一脈相承之處。這是否有說服力，見仁見智。但本書為1949年很多人，尤其是曾生活在淪陷區的人，包括一些大商人，為何選擇留在大陸找到了一個很好的解釋：他們「多認為在日寇佔領時，尚且可以照舊生活；中共究係同胞，當不難周旋共處」^③。淪陷史對理解1949年後的中國史的重要性由此可見一斑。

註釋

① Philip Nord, "Review of David Drake, *Paris at War: 1939-1944*; Robert Gildea, *Fighters in the Shadows: A New History of the French Resistance*; Olivier Wieviorka, *The French Resistanc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122, no. 2 (2017): 474-78; Olivier Wieviorka, *Divided Memory: French Recollections of World War II from the Liberation to the Present*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6).

② Frederic Wakeman, Jr., *The Shanghai Badlands: Wartime Terrorism and Urban Crime, 1937-1941*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Wen-hsin Yeh ed., *Wartime Shanghai* (New York: Routledge, 1998); Parks M. Coble, *Chinese Capitalists in Japan's New Order: The Occupied Lower Yangzi, 1937-1945*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3); Christian Henriot and Wen-hsin Yeh, eds., *In the Shadow of the Rising Sun: Shanghai under Japanese Occupatio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Timothy Brook, *Collaboration: Japanese Agents and Local Elites in Wartime China*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③ 邵銘煌：《和比戰難？：八年抗戰的暗流》（台北：政治大學出版社，2017）。

④ 羅久蓉：《她的審判：近代中國國族與性別意義下的忠奸之辨》（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3）；〈中日戰爭時期蔣汪雙簧論述〉，《新史學》，第15卷第3期（2004年9月），頁147-202。

⑤ 毛升：〈民國南京的觀瞻所繫〉（2018年1月23日），澎湃新聞網，www.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1962687。

⑥ Hartmut Berghoff, Jan Logemann, and Felix Römer, eds., *The Consumer on the Home Front: Second World War Civilian Consumption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7), 6.

⑦ S. Jonathan Wiesen, "National Socialism and Consumption", in *The Oxford Handbook of the History of Consumption*, ed. Frank Trentman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433-50; Götz Aly, *Hitler's Beneficiaries: Plunder, Racial War, and the Nazi Welfare State*, trans. Jefferson Chase (New York: Henry Holt, 2005).

⑧ Andrew Gordon, "Consumption, Leisure and the Middle Class in Transwar Japan", *Social Science Journal* 10, no. 1 (2007): 1-21.

⑨ 戈登(Andrew Gordon)著，李朝津譯：《200年日本史：德川以來的近代化進程》，增訂版（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4），頁280。

⑩ Sheldon Garon, "The Home Front and Food Insecurity in Wartime Japan: A Transnational Perspective", in *The Consumer on the Home Front*, 29-53.

⑪ Miriam Kingsberg, *Moral Nation: Modern Japan and Narcotics in Global History*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14).

⑫ Hartmut Berghoff, "Consumption on the Home Front during the Second World War: A Transnational Perspective", in *The Consumer on the Home Front*, 3-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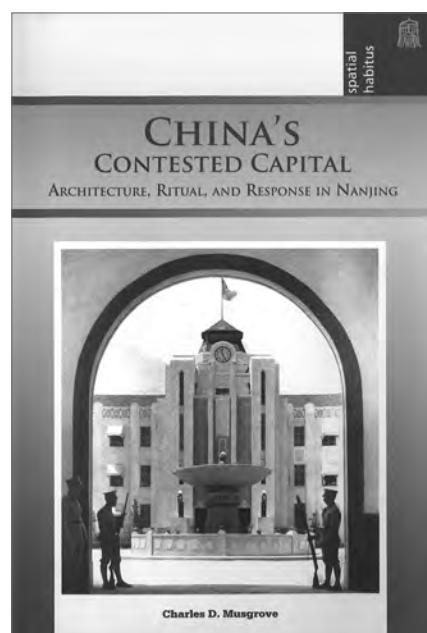
⑬ 姚崧齡：《陳光甫的一生》（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84），頁131。

首都建設與民族國家建構

——評 Charles D. Musgrove, *China's Contested Capital: Architecture, Ritual, and Response in Nanjing*

• 胡悦晗

抗日戰爭爆發前，國民政府運用先進的城市規劃理念及建築技術，使南京在通訊、城市基礎設施等方面煥然一新，並通過修建集現代化技術與中國傳統美學特點於一身的公共文化建築，彰顯國家權力，向民眾灌輸國家與民族認同，使南京成為名副其實的中國首都。



Charles D. Musgrove, *China's Contested Capital: Architecture, Ritual, and Response in Nanjing*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13).

古代南京都城既被視為富庶、奢靡的逸樂象徵，也被視作國力貧瘠、王朝偏安的軟弱體現。鴉片戰爭以來，隨着沿海開埠口岸的崛起，南京的發展明顯遲滯。1927年後政治中心地位的確立為南京城市建設帶來了千載難逢的發展機遇，從而奠定了其現代城市的發展格局^①。晚近以來，海內外研究者從市政建設、日常生活、社會空間、符號建構、城市規劃等經濟—社會史及文化史的角度考察南京的現代化進程，大大豐富了民國時期南京城市史的研究^②。

城市研究就其本質而言就是空間研究，空間是城市記憶的重要載體^③。1927年，當國民黨力排眾議，定都南京時，各派力量均對這個城市能否具備一個現代首都的功能心存疑慮。然而，抗日戰爭爆發前，國民政府運用先進的城市規劃理念及建築技術，不僅使南京在通

訊、城市基礎設施等方面煥然一新，並通過修建集現代化技術與中國傳統美學特點於一身的公共文化建築，彰顯國家權力，向民眾灌輸國家與民族認同，使南京成為名副其實的中國首都。

1927年國民黨執政至1937年抗戰爆發前，是民國時期一個難得的社會穩定與經濟發展的階段，被稱為「黃金十年」（又稱「南京十年」）。「黃金十年」期間，南京城的蛻變究竟是如何發生，又是如何展開的？國民政府對南京的塑造有哪些值得鑒戒之處？馬里蘭聖瑪麗學院歷史系副教授莫林（Charles D. Musgrove）於2013年出版的《競爭的中國首都：南京的建築、儀式與回應》（*China's Contested Capital: Architecture, Ritual, and Response in Nanjing*，以下簡稱《競爭的中國首都》，引用只註頁碼）一書，把民國時期的南京城帶回到中國現代化進程的語境中，聚焦探討它如何從一個地方性政黨派系掌控的城市轉變成為一個民族的整體象徵。本書運用建築學與政治文化史的研究方法，將民國時期南京的建築空間作為研究對象，對上述問題加以探究。

全書共有六個章節，大體分為四個主題：南京如何在不斷競爭的過程中脫穎而出成為首都；1929年《首都計劃》的實施及「建築革命」；各種政治儀式與慶典活動的開展；政府對民眾的規訓以及民眾的回應。作者在書末延伸討論，比較1949年後北京、台北和南京三個城市，對民國時期首都建設的歷史經驗和啟示加以概括提煉。基於

此，筆者擬圍繞着上述主題，對本書展開述評。

一 南京與民國時期的首都之爭

「首都」並非一個簡單的城市，而是一個政治概念，是一個具有豐富象徵意義的國家權力中樞^④。自工業革命以來，新型民族國家的首都通常既是國家政治管理的權力中心，也是民族國家構建與整合的精神象徵。首都作為一個國家政權統治的基礎和國家存在的體現，在二十世紀初社會達爾文主義和民族主義甚囂塵上的背景下，其城市設計往往被置於一種異乎尋常的突出地位——誰控制了「首都」，就意味着誰佔據了政治道義的制高點，擁有比其他政治強權更多的政治合法性^⑤。對首都的爭奪、規劃與改造在在成為執政者亟需掌握的政治符號。

作者在書中指出，1912年孫中山在南京就任臨時大總統時，即有意將南京定為民國首都。在孫中山眼中，北京意味着滿清權貴的腐朽以及封建王朝的暮氣沉沉，而南京不僅具有「鍾山龍蟠，石城虎踞」的地理格局與帝王之氣，驅逐蒙元入侵的明太祖也歸葬於此。他多次表示帝制時代的都城北京不宜作為共和國的首都，要將南京打造成為未來中國的首都及精神象徵（頁33-34）。然而，作為首都的候選城市，民國初年的南京依然面臨北京和武漢兩個強有力的競爭對手。

「南京十年」時期南京城的蛻變究竟是如何展開的？《競爭的中國首都》一書把民國時期的南京城帶回到中國現代化進程的語境中，聚焦探討它如何從一個地方性政黨派系掌控的城市轉變成為一個民族的整體象徵。

在作者看來，南京與北京分別代表着現代中國的不同面向。南京能夠汲取國民黨先驅發源於廣州的民族革命精神，而作為帝都的北京則更容易獲得西方列強的公開支持。國民黨領袖希望通過遷都創造出一個現代化的民族國家。

北京左環滄海，右擁太行，北枕居庸，南襟河濟，是東西南北聯繫的必經通道^⑥。那裏既有紫禁城、國子監等最高政治與學術中心，亦有大柵欄、琉璃廠等民間商業與文化區。對廣大民眾而言，北京仍然是國家的政治與文化中心。清末民初，政權易幟。各派勢力此起彼伏，競相佔據京城的政治舞台，卻絲毫不影響北京的首都地位。如作者所言，儘管孫中山在南京就職臨時大總統，但南方革命黨人旋即遭遇北方軍政勢力的高壓。伴隨孫中山讓位於袁世凱，北京再度成為國家政治中心（頁32）。

隨着北伐的興起，國民黨的軍事力量擴張至長江中下游地區，共產黨與國民黨左派佔據了九省通衢的武漢，他們宣稱以蔣介石為首的國民黨右派已經向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妥協，這裏將成為新一輪國民革命高潮的起點。與此同時，國民黨右派挺進長江下游地區，將江浙兩省納入勢力範圍，並醞釀遷都南京。一場「民國永久之首都」的大討論，圍繞着北京、南京、武漢三個城市展開。南北雙方的軍閥、地方實力派及報刊雜誌均認為各自的城市是首都的不二選擇。作者提到，在北京的支持者看來，南京是偏安、文弱、短命、奢靡的王朝的代名詞。此外，南京距離上海這一西方殖民勢力滲透的中心城市太近；而北京則雄踞國疆上游，對建立全國統治具有重要的戰略地位，歷史上建都北京的朝代大都國力強盛，國運長久（頁49-50）。

在作者看來，南京與北京分別代表着現代中國的不同面向。南京能夠汲取國民黨先驅發源於廣州的

民族革命精神，而作為帝都的北京則更容易獲得西方列強的公開支持（頁47）。國民黨領袖希望通過遷都創造出一個現代化的民族國家。面對爭議，他們抬高孫中山作為黨國象徵的精神地位，將南京與總理遺願聯繫在一起——畢竟孫中山生前希望日後歸葬南京（頁48-49）。在他們看來，北京是封建殘存勢力和軍閥政客的盤踞地，不適合做革命新政府的首都。北方在歷史上多次因遭遇蠻族入侵而淪陷，南京則每每在北方淪陷時期成為漢民族延續的政權核心，保存了民族文化傳統，成為孫中山所指的民族精神象徵所在（頁34-35）。

隨着北伐的軍事勝利，定都南京的呼聲日益高漲，一種樂觀的情緒在民眾中蔓延。各種全國性會議在南京相繼召開，各界人士紛紛聚集南京。這個城市迎來了政治與社會秩序的穩定以及經濟的繁榮。北方的銀行、公司相繼南遷，為南京帶來了大量投資。國民政府決心將南京打造成為模範首都，並成為中華民族精神的核心象徵。這個首都必須在各方面做到最好，各種軟硬體設施必須是最現代化和高效的，整體環境也必須比其他城市更優勝。南京開始成為具有現代化導向的國民政府向世界展示其執政能力的視窗。

二 首都設計與「建築革命」

在傳統中國，儒家精英將建築視為器物層面的匠作勞動，既非藝術，亦非科學。伴隨西方列強的入

侵，以鋼筋混凝土建造的現代西式建築開始在開埠口岸大量出現，對傳統中國建築行業構成極大競爭（頁91）。庚款留學孕育出清末民初一批數量巨大的留學生赴美、日、法等國學習土木工程等專業。1920年代末，他們相繼學成歸來，創辦建築師事務所，成為現代中國建築行業的核心力量，在國內逐步確立建築行業規範及其自身群體的社會地位。國民黨建立全國政權以及定都南京，為中國的建築師進行他們的「建築革命」提供了契機（頁93）。

作者認為國民政府對首都南京的規劃和建設極為重視，專門成立了首都建設委員會等相關機構制訂首都發展規劃，希望將南京建成一個中心城市，以區別於象徵着腐朽過去的北京以及象徵着西方列強侵略的租界城市上海（頁89）。1927年，劉紀文出任南京市首任市長。上任伊始，他即任用一批在英美受過良好專業訓練的建築專家，從事城市的規劃與設計工作。由此，一份旨在構建一種有秩序的現代生活，有別於帝國時代骯髒、無序的都市生活的《首都計劃》應運而生（頁79）。這些建築專家開始根據自身對現代中國的理解和想像，將國家、民族等政治理念融入他們設計的建築物中，掀起了一場「建築革命」。

政府制訂的《首都計劃》在規劃、設計、管理等多方面都借鑒了歐美模式，南京開始具有現代都市的道路交通系統、港口作業區、機場、住宅與商業區等多種城市空間。然而，盲目跟隨西方樣式對建

設民族精神是不合適的，國民黨認為中國的現代化不能完全照搬西方（頁100）。為了使南京超越於西方發達國家的首都，政府提醒規劃者要凸顯中國歷史上繁榮時代的典型特徵，充分借鑒中國傳統建築式樣的優秀特色，突出國家主權與民族文化。政府希望南京既具有現代化特徵，又體現出中華民族精神蘊涵。

政府的理念得到了規劃者的認同，他們將中式建築的文化美感與西式建築的原料和技術方法相結合（頁93）。考試院、交通部等建築外觀採用了中國傳統的宮殿式屋頂及亭閣屋檐的裝飾，並採用了採光充足的大窗戶；法院的建築則完全按照「國際標準」（頁107）。政府希望這種建築形式能夠使西方列強相信中國的執政者忠於堅守法律的國際性與普世標準（頁108）。

1929年，南京市着手規劃中央政治區。作者指出，政府選擇紫金山南麓作為位址，不僅為了「鼎新革故」、「除舊更新」，更具有喚醒民族主義情感以及加強黨國統治的意識形態灌輸功能。對於意在「民族復興」的國民黨政治領袖而言，明朝是一個漢民族正統王朝成功驅逐異族、重建政權的時代；將中央政治區置於紫金山南麓明孝陵附近，凸顯了國民政府的民族主義思想。孫中山生前希望人們能夠將他作為共和國的領導者而緬懷，期望自己的陵寢成為正在形成中的中華民族的精神象徵，就像列寧與拿破崙的墳墓一樣。儘管孫中山以堅韌不屈的革命精神所著稱，但死後歸葬紫金山的遺願表明他希望將其陵

1927年，建築專家開始根據自身對現代中國的理解和想像，將國家、民族等政治理念融入他們設計的建築物中，掀起了一場「建築革命」。政府希望南京既具有現代化特徵，又體現出中華民族精神蘊涵。

1930年代南京的「建築革命」體現出一種利用城市空間創造新紀律與社會秩序，將政府與民眾納入一體的企圖。政府職能部門的主要建築在南京十年期間建成，強化了政府調動國家與社會資源的能力，加強了其集權傾向。

寢與中國悠久的歷史文化傳統相關聯（頁128）。

國民黨將孫中山生前內涵豐富的思想理念簡化為以科學性、實效性以及為民族奉獻的神聖性為主要內容的意識形態（頁126）。政府所在地位於中山陵的山腳下，在國父與他所創建的政黨之間建立起一種精神紐帶。首都規劃重點在於塑造一種民族的、政治的以及意識形態方面的認同和一致性（頁95-96）。中央政治區毗鄰中山陵，極大地加強了國民黨樹立的黨國體制的合法性。

在作者看來，1930年代南京的「建築革命」體現出一種利用城市空間創造新紀律與社會秩序，將政府與民眾納入一體的企圖（頁117）。政府職能部門的主要建築在南京十年期間建成，並被視作現代化的體現，服務於國民政府的經濟和戰略規劃（頁120）。這些機構相繼投入運作，強化了國民政府調動國家與社會資源的能力，加強了其集權傾向，顯示出一個正在形成中的政府所具有的管理國家及市民的能力和理念（頁19）。

然而，民國時期南京的「建築革命」以及政府的集權傾向具有致命的弱點。規劃者倚仗專業知識，認為自己是理所當然的領導者，比民眾更清楚知道他們需要甚麼（頁87）。南京老城區的街道十分狹窄，為了拓寬馬路以及修建城區主幹道中山路，需要拆遷大量居民房屋。政府和規劃者合謀的結果是忽視了民眾自身的利益。政府承諾在人民服從城市規劃的前提下，他們將得到繁榮、現代生活以及受益於

國力的強大。然而當地居民不滿政府的拆遷補償方案，認為私有財產受到侵犯，並作出集體抵制（頁79、82）。南京的規劃者掀起的「建築革命」旨在以超越的速度進行城市現代化轉型，他們無法等待一個中產階層自然發育成熟，而是通過規劃城市空間創造了一個想像的中產階層；他們也無法等待人民生活的逐步改善，而是宣稱新型城市空間會帶來理想的現代生活（頁87）。

面對民眾的抗議和抵制，政府與規劃者站在同一陣線，認為民眾目光短淺，受一己私利驅使；劉紀文更宣稱決不向民眾的抵制低頭。此外，民國時期的法律並未規定城市治理的權責邊界，從而導致南京的市政管理歸於內政部，而非南京市政府。因此，儘管南京十年期間政府高度集權，但權力的運行過程並不穩定，總共換了六任南京市長，頻繁的人事變動也影響到行政治理的效率和穩定性（頁62-63）。

三 曆法與節日慶典

在社會變遷過程中，執政者往往通過時間規則的建構與控制來規訓民眾，為其統治尋求合法性。如本書所述，為了廢除封建帝制的時代象徵，與世界文明接軌，1912年1月1日，孫中山在南京宣誓就職臨時大總統時提出改用國際通行的陽曆紀年法，採取民國紀元。1928年，國民政府宣布統一實行孫中山倡導的紀年法，所有政府機構、社會團體及學校等都必須遵守。陰曆紀年法適用於農業社會，

而陽曆紀年法則適用於城市。政府禁止人民遵從傳統陰曆新年的習俗，制訂了「雙十節」等一系列法定假日，以及與孫中山革命生涯的關鍵時刻有關的黨國紀念日，希望藉着新的節日和曆法制度能夠教育人民遵守新的國際時間標準，從而規範工作、娛樂、商業及財政計劃。然而，新的紀年法對於傳統農村生活習俗是一種威脅。民眾不願意放棄傳統陰曆節日和習俗，他們對官方宣傳的黨國紀念日的重大意義極度反感（頁 169-74）。

1928年清黨之後，國民黨由一個有着廣泛群眾參與的動員型革命黨蛻變為一個以政治控制為主的執政黨^⑦。作者指出，國民黨政權為了消解民眾對官方規定的節日和曆法的冷漠和抵制，在容忍民眾保有傳統節日習俗的同時，在城市開展了大量節日慶典儀式的活動，動員民眾參與。閱兵式成為國慶日慶典的主要內容之一，各種標語、口號、演講等層出不窮。明孝陵與中山紀念公園是兩個大型群眾集會場所，南京市民被鼓勵到那裏表達他們對國父的崇敬（頁 190）。國民黨在各個縣、市的基層黨務人員對地方經濟社會政策影響不大，但他們熱衷於主導國民黨的各種慶典儀式活動（頁 195）。政府認為民眾的素質尚不足以實行民主和憲政，因此動員他們參與黨國的節日慶典，喚醒他們的民族與國家認同。而民眾的參與並不意味着他們認同政府的執政主張，許多人懷着獵奇、湊熱鬧等各種心態與目的參加活動（頁 202）。這些慶典活動逐漸流於不易

管控的喧鬧和狂歡，對城市社會秩序構成挑戰。

1929年，國民政府精心籌辦了規模宏大的孫中山靈柩安葬典禮。這是一場由國家與民間共同操演完成、影響波及各地的全國性紀念儀式，也是國民黨向民眾自上而下灌輸領袖崇拜、宣傳國家意識形態的絕好機會。為迎接孫中山在北京碧雲寺的靈柩，國民黨中央事先布置一輛宣傳列車，從5月初至5月底，沿津浦線北上展開宣傳；沿途經停浦口、蚌埠等七個大站以及三十個中小站點。每到一站，即會同當地黨部召集各機關、民眾團體、學校代表，召開迎襯紀念宣傳大會。宣傳過程中採用了各種形式，包括集會講演、散發宣傳品，放映和演出有關孫中山革命事迹的電影、話劇、魔術，用留聲機播放孫中山的演說唱片，張貼各種迎襯圖畫和標語等^⑧，這些宣傳活動使民眾對孫中山的記憶更加形象和具體。6月1日，國民政府舉行了禮節繁雜、控制嚴格、場面宏大的祭祀活動。所有的參加者都被要求靜默和有序，他們對總理的緬懷不能夠轉化為對當前執政者的不滿（頁 150）。整場典禮被錄影，在公共場合反覆播放。未能親歷大典的民眾可以通過各類傳媒的傳播和報導，感受到大典的隆重與悲壯。全國性奉安大典儀式展示了國民黨領導的新生國家政權已經具有強大的社會動員能力，國家意識形態得到有效宣傳，孫中山符號得以建構，而國家權力在奉安大典的操演中也體現了神聖化^⑨。

國民黨政權為了消解民眾對官方規定的節日和曆法的冷漠和抵制，在城市開展了大量節日慶典儀式的活動。民眾的參與並不意味着他們認同政府的執政主張，許多人懷着獵奇、湊熱鬧等各種心態與目的參加活動。

南京城市居民的日常生活經常與統治者刻意打造的秩序、紀律、意識形態和強力統治相抵觸，遂利用標誌着新意義的建築空間表達自身的訴求並採取行動，創造了集體記憶。南京十年期間持續不斷的城市抗爭，說明國民黨政權在民眾心中缺乏合法性。

不過，國民黨舉行的祭奠活動也不乏異議。有反對者認為活動過於鋪張浪費，指出這些巨大的花費應當用於解決中國繼續發展所面對的一些主要問題。然而，大多數新聞輿論及觀察者仍然被紀念活動本身所打動。祭祀孫中山的活動也贏得了西方列強的認同，提高了國民政府的國際聲譽。許多外國駐華大使、參贊等人員都參加了祭祀活動，並予以高度評價。南京成為國民黨統治下的中國走向國際舞台的展示視窗（頁164-65）。由此可見，政府制訂節假日的計劃及慶典儀式，將一個原先只有區域影響力的政黨成功塑造成一個在觀念上引領國家走向現代化道路的全國性政黨（頁201）。

在孫中山的遺體安葬中山陵後，國民黨開始制訂嚴格的謁陵規範，希望使全體國民崇拜孫中山，服從黨國統治。每逢重大節日、日常集會、文官考試等，國民黨及社會各界均舉行謁陵儀式，主要的國

家節日活動都會在清早以謁陵展開序幕（頁176）。中山陵對於國民黨官員而言意味着一個神聖的儀式場所。由於孫中山符號是重要的象徵資本，國民黨政要常常在孫中山靈前上演權力鬥爭的政治鬧劇。國民黨標榜遵從總理遺教，以三民主義為最高準則，但由於政治腐敗，民生凋敝，謁陵遂成為人們表達對國民黨不滿的實踐形式^⑩。中山陵成了一個象徵的政治意識空間，那裏的抗爭意味着陵墓具有強大的象徵權力，是國家不能夠壟斷的（頁204）。

四 民眾的回應

國民黨希望用莊嚴的大道、新式體育館、公園等公共建築作為構建民族與國家認同、塑造新市民的城市空間。然而，南京的城市居民對此有着自己的解讀和利用方式。他們的日常生活經常與統治者刻意



在孫中山的遺體安葬中山陵後，國民黨開始制訂嚴格的謁陵規範，希望使全體國民崇拜孫中山，服從黨國統治。（資料圖片）

打造的秩序、紀律、意識形態和強力統治相抵觸，遂利用這些標誌着新意義的建築空間表達自身的訴求並採取行動，創造了集體記憶。這些建築空間也獲得了更廣闊的合法性，不再局限於官方所賦予的意義。在作者看來，當市民從消極抵抗到積極抗議的時候，街道成為國家與社會發生碰撞與融合的交叉點。南京十年期間持續不斷的城市抗爭，說明國民黨政權在民眾心中缺乏合法性（頁204-205）。儘管在此期間南京的城市交通狀況有了極大改善，新街口等地成為城市的重要交通樞紐，但新聞輿論始終聚焦於各種道路上頻發的危險狀況。本地的新聞報紙經常報導因交通事故死亡的人數，把汽車視為危險的「城市老虎」。新修的人行道的使用也不符合規劃者的初衷，人們習慣於在人行道上從事各種活動，如婦女在人行道上哺乳、攤販任意佔道擺攤（頁210）；交通設施的發展也無法滿足南京迅速增長的人口需求。儘管南京十年期間城市公共建設得到明顯改善，但市民並未享受到它所帶來的益處，許多公共建築和設施集中於政府辦公區以及外國領事館等地；資金短缺與人口劇增成為影響城市建設的兩大因素。此外，儘管政府實施了拆除和改善城市平民住房的工程，但無法真正改變那些舊城區市民的生活習慣（頁215）。對一些老市民而言，他們不願意生活被改變。

國民黨認為城市需要強有力的統治秩序。南京十年期間，警政事業迅速發展，遍布全城，建立了六十四個警察局；國民黨軍事機構也大量駐扎在此。儘管外在的統治

力量不斷加強，但南京市民仍然借助城市空間積極從事各種抵制與請願活動（頁217）。南京的許多抗議活動往往起源於中央大學，這裏的大學生經常聯合其他中等學校及大專的學生組織各種校園集會。初期的抗議活動主要包括市民的利益訴求以及學生對國民黨消極抗日方針的抵制，然而一旦學生積極投身抗議活動，他們就不願再埋頭於校園的書本學習之中（頁221）。

國民政府通常採取溫和態度對待學生的請願，學生代表往往受到政府的热情招待，能夠得到高層領袖的接見，並獲得領袖秘密承諾的對抗日本的「解決方案」（頁223）。然而，一些學生因採取過激方式抵制國民政府而被逮捕；當學生的行動過於激進時，往往失去普通民眾的支持。儘管民眾同樣反對日本的侵略，但他們更關注房屋拆遷等涉及自身利益的具體問題，對反政府的抗議活動缺乏興趣（頁226）；社會輿論也認為學生走得太遠。後期的學生運動從中得到教訓，學生開始理性地將行動限制在合理的範圍內。1936年的「雙十節」，南京舉行了宏大的慶典活動。「西安事變」後，南京全城民眾遊行，慶賀國家領袖的平安歸來。南京十年的末期，蔣介石利用對日抗戰的契機，逐漸將整個民族整合在一起，使國民黨成為中國唯一的合法政權（頁242）。

五 結論與思考

作者認為，南京十年期間，儘管政府與規劃者制訂的各種政策措

儘管政府與規劃者制訂的各種政策措施時常遭遇民眾的抵制，但這個城市開始建構出中國現代化進程中所需的民族精神象徵，政府也由此獲得了執政的合法性資源。但是，南京從來沒有被視為一個永久性首都。

國共兩黨的領導者都是同一代人，汲取了現代中國革命進程中相同的政治實踐和帝制時代的文化遺產。中山陵與天安門廣場具有相同的政治功能，都成為不同政見者以及對政府心懷不滿者的聚集地。

施時常遭遇民眾的抵制，但這個城市開始建構出中國現代化進程中所需的民族精神象徵，政府也由此獲得了執政的合法性資源（頁245）。

作者從三個方面作出結論：

首先，相較於北京而言，南京從來沒有被視為一個永久性首都。清末民初，政治時局的變動並未影響北京作為首都的合法性和正當性；相反，南京一開始只是國民黨作為一個派系勢力掌控的城市。儘管南京成為中華民國的首都，但國民黨政權一直飽受政局分裂、軍閥割據的困擾，因而影響其管治合法性和有效性。在此期間，不僅謠傳政府要遷都上海，加上淞滬戰爭期間日艦進犯長江流域，威脅南京，政府一度遷都洛陽，由此引發了關於南京是否適合做首都的爭論。此外，蔣介石的獨裁統治也削弱了南京作為首都的功能。對一些人來說，南京只是蔣介石的城市，而不是一個國家的永久性首都。由於南京與國民政府之間的緊密關聯，1949年後，北京取代南京，成為共產黨執政的新中國首都（頁247-51）。

其次，南京十年時期，執政者與規劃者希望將南京打造成為模範首都，成為塑造中華民國政治統一體的精神核心（頁252）。期間，政府與民眾在城市公共空間內展開博弈，其背後是推進現代民族國家政權與維繫傳統鄉土社會生活習俗之間的衝突。國民政府一方面通過提倡傳統禮儀文化，另一方面通過抬高孫中山的精神領袖地位，默許民眾保有原來的生活習俗，同時動員民眾參與各種節日慶典，推進政權合法性，喚醒民眾的民族與國家認

同。儘管中日戰爭危機強化了國民黨政權在形式上的統一，但國民黨在抗日戰爭中的失利使其政權的合法性資源喪失殆盡，為共產黨的崛起和國家再造鋪平了道路（頁259）。

再者，作者將南京、北京與台北作比較，考察民國時期的首都遺產。1949年後，共產黨政權沿用了南京時期的首都美學與國家儀式（頁262）。1950年代，蘇聯專家與中國專家就北京城的規劃方案出現了意見分歧。前者主張沿用帝制時代的建築，將紫禁城作為新政權的中心區；後者則認為應當保護老城，另建新城。毛澤東採納了蘇聯專家的意見。國共兩黨的領導者都是同一代人，汲取了現代中國革命進程中相同的政治實踐和帝制時代的文化遺產。中山陵與天安門廣場具有相同的政治功能，都成為不同政見者以及對政府心懷不滿者的聚集地。至於作為國民黨退居台灣的首都台北，儘管在城市空間方面同樣複製了民國時期南京規劃格局中的中央行政區，但開闢了儀式化紀念空間的新方向。國民黨到台灣初期，總統府與介壽路（今稱凱達格蘭大道）成為各種抗議者抵制政府的聚集地。伴隨台灣的民主化發展，民主自由的理念也在改變着人們對城市空間的解讀和利用：規劃者可以製造空間，政黨可以舉行儀式，城市空間成為政府與社會力量共同介入並賦予意義的場所（頁263-65）。儘管今天的北京和台北呈現出截然不同的發展面向，但1949年後的共產黨與國民黨都繼承了民國時期首都南京的建築遺產。

筆者認為，與西方中世紀以來以集市貿易為基礎興起的城市不同，中國歷史上城市的形態與功能深受政治與軍事方面的影響，經濟層面的作用居於次要地位。而作為民國首都的南京，其近代以來的城市歷史文脈注定與國民黨政權對現代中國的設計和改造密不可分。如何把握民國時期南京的「地方性」與「國家性」之間的黏合與張力，是體現研究者功力的關鍵。國民黨創立伊始，即是一個以粵籍為主的派系色彩濃厚的政黨。寧粵對峙之後，以蔣介石為首的江浙派戰勝了黨內的廣東派，蔣介石「最高領袖」的地位得以確立^①。自1927年南京國民政府執政起，即面臨整合社會、重建國家的歷史任務。此後國民黨如何淡化地方色彩，獲得執政的合法性，已有研究尚缺乏足夠關注。本書通過民國時期南京的城市規劃與建築空間的文化意義，力圖呈現國民黨在南京十年期間擺脫了「地方性」，獲得政權合法性的過程，將「地方性」放置在「國家性」的背景之下加以考察，推進了該問題的研究。作者進而認為，國民黨在獲得政權合法性的過程中伴隨着不斷的集權化、儀式化、妥協與競爭。然而作者僅描述了國民黨建構政權合法性過程中的策略和表現方式，並未分析國民黨建構政權合法性本身失敗的原因。海內外學者在關於民國時期的國民黨是一個弱勢獨裁政黨，其政權具有派系性、妥協性、脆弱性等特點的問題上已基本達成共識，在這前提下，作者的結論大體不差，但難免有隔靴搔癢，意猶未盡之憾。

此外，單從國民黨政權核心所在地的建築文化及政治儀式的角度考察國民黨政權獲得合法性過程的論證框架值得商榷。在趙鼎新看來，國家政權的合法性基礎有三個要素：意識形態、執政績效與政治選舉（程序合法性）^②。與擅長理論宣傳和意識形態灌輸的共產黨相比，國民黨在此方面的能力較為薄弱。與共產黨不同，國民黨並未許諾一個無限光明的烏托邦社會的到來。1930年代的新生活運動證明國民黨對民眾的意識形態灌輸並不成功。南京十年期間的政治與社會穩定以及由此帶來的經濟繁榮，可以視作國民政府獲得的良好執政績效。儘管蔣介石接替孫中山成為國民黨領袖，但在此過程中一直伴隨黨內派系的反對以及黨外軍閥的倒戈，這為蔣介石名義上統一全國、結束軍閥割據局面，實則以相互認可各自勢力範圍的方式擺平各種軍政勢力埋下伏筆，客觀上導致了國民黨政權的妥協性和不穩定性。因此，在考察國民黨政權獲得合法性過程時，或許應該重點關注趙鼎新所提出的後兩個層面。

將民國時期的南京與上海相比，可以看到兩個城市在超越地方性、構建公共性方面的路徑差異。小濱正子指出，清末上海的社團發揮了慈善、救濟等地域社會的公共職能，民國初年的地方自治與中央政權的弱勢強化了上海社團發揮的地方公益作用，以資本家為核心的地方精英在其中處於領導地位。1927年後，國民政府試圖融合「黨治」與「地方公益」，重建地方精英所主導的公共性，使民間社團接受

國民黨在獲得政權合法性的過程中伴隨着不斷的集權化、儀式化、妥協與競爭。然而作者僅描述了國民黨建構政權合法性過程中的策略和表現方式，並未分析國民黨建構政權合法性本身失敗的原因。

國民政府在南京構建的並非現代城市公民所應具有的公共性意識，而只是國民黨一廂情願構造的國家意識。由此引申的問題是，對於首都城市而言，其作為首都的政治特性是否壓抑了城市本身的特性？

國民政府的領導和監督^⑬。由此可見，近代上海的公共性是在地方精英的主導下自發生成，從而體現出上海的城市特性。而南京一方面由於缺乏像上海一樣發達的社團組織和地方精英，另一方面緣於其作為國家政治中心的首都定位，故南京的公共性無法由市民與地方精英孕育產生，只能由國民黨自上而下地單方面建構。在作者看來，政府與技術專家儘管有意使南京城市及市民轉向現代化，但這一微弱的願望被遮蔽在國民黨構建黨國統治合法性的努力下。國民政府在南京構建的並非現代城市公民所應具有的公共性意識，而只是國民黨一廂情願構造的國家意識。由此引申的問題是，對於首都城市而言，其作為首都的政治特性是否壓抑了城市本身的特性？換句話說，這些城市的特性是否就是「首都特性」？如果是，如何解釋北京、南京、洛陽、開封等中國歷史上的首都城市的內在差異？如果不是，又如何發掘首都城市自身的特性及其與「首都特性」之間的張力體現？

《競爭的中國首都》論證的核心問題可以上升為現代民族國家所普遍遇到的國家政權建設問題。現代國家政權建設是一個權力結構從分散到集中的演進過程，其間，公民的政治認同從傳統的地方性組織上升到國家政體，其本身的公民權利得到釋放，並由國家承擔起保障這些新權利的責任。與此同時，傳統地方精英的庇護結構解體，國家權威提高，新的權威和社會關係得以確立^⑭。近代中國與西方的國家

政權建設過程截然不同。在近代歐洲民族國家構建過程中，國王通過為普通民眾提供保護，挑戰了地方精英的力量，取得普遍支持，民眾則獲得了公民身份^⑮。它們不停地建立共同利益和想法，消除特殊性和地方性，聯合起來提高生活和才智，在前所未有的規模上創建國家和政府^⑯。

然而，無論是董玥筆下的北京，杜贊奇(Prasenjit Duara)筆下的華北農村，王笛筆下的成都，抑或本書作者筆下的南京，都展示出民國時期的現代化轉型中，傳統士紳階層庇護地方社會的功能不斷衰減，權力向下延伸的政府與地方精英及技術專家合謀，侵害甚至吞噬了民眾利益^⑰。由此引發的問題是，這種在民眾看來幾近掠奪的行為，其政府如何獲得普遍認同，建構政權合法性？而上述研究均表明，民眾並非任由政權拿捏和形塑的工具，他們的行動自有其主體性；民眾內部也非鐵板一塊。現代化轉型過程中新舊社會群體與階層交錯混雜，他們的利益訴求與行動方式如何體現出時代共性與內部差異性？此外，國共兩黨都強調對地方的控制和對國家資源的動員，但是共產黨信仰階級鬥爭，國民黨相信全民革命；共產黨挑戰以歐美列強為主的世界秩序，國民黨尊重以歐美為主的世界秩序。兩者所採取的對策截然不同，所獲得的效果也有天淵之別^⑱。對比1949年的前與後，國共兩黨政權合法性的建構過程及民眾的回應，也是一個有待深入的后續議題。

註釋

- ① 侯鳳雲：《傳統、機遇與變遷——南京城市現代化研究（1927-1937）》（北京：人民出版社，2010），頁97。
- ② 相關研究主要參見Maryruth Coleman, *Municipal Politics in Nationalist China: Nanjing, 1927-1937*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Zvia Lipkin, *Useless to the State: "Social Problems" and Social Engineering in Nationalist Nanjing, 1927-1937*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Mark S. Eykholt, "Living the Limits of Occupation in Nanjing, China, 1937-1945" (Ph.D. dis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 1998); 李忠恭：《中山陵：一個現代政治符號的誕生》（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9）；陳蘊茜：《崇拜與記憶：孫中山符號的建構與傳播》（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9）；董佳：《民國首都南京的營造政治與現代想像（1927-1937）》（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4）。
- ③ 陳蘊茜：〈空間維度下的中國城市史研究〉，《學術月刊》，2009年第10期，頁142。
- ④ 楊寬：《中國古代都城制度史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頁9-10。
- ⑤ 董佳：〈締造新都：民國首都南京的城市設計與規劃政治——以1928-1929年的首都規劃為中心〉，《南京社會科學》，2012年第5期，頁142。
- ⑥ 傅崇蘭等：《中國城市發展史》（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9），頁173。
- ⑦ 王奇生：《黨員、黨權與黨爭：1924-1949年中國國民黨的組織形態》（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9），頁93。
- ⑧ 李忠恭：〈「黨葬」孫中山：現代中國的儀式與政治〉，《清華大學學報》，2006年第3期，頁65。
- ⑨ 陳蘊茜：〈國家典禮、民間儀式與社會記憶——全國奉安紀念

- 與孫中山符號的建構〉，《南京社會科學》，2009年第8期，頁88。
- ⑩ 陳蘊茜：〈謁陵儀式與民國政治文化〉，《開放時代》，2008年第6期，頁23。
 - ⑪ 關於地域觀念與國民黨黨內派系鬥爭的關係，參見金以林：《國民黨高層的派系政治——蔣介石「最高領袖」地位是如何確立的》（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9）。
 - ⑫ 趙鼎新：〈當今中國會不會發生革命？〉，《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2年12月號，頁7。
 - ⑬ 小濱正子著，葛濤譯：《近代上海的公共性與國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頁288。
 - ⑭ 張靜：〈國家政權建設：問題與回顧〉，載《社會衝突的結構性來源》（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2），頁50。
 - ⑮ Charles Tilly, introduction to *The Formation of National States in Western Europe*, ed. Charles Till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5), 24.
 - ⑯ 基佐 (François M. Guizot) 著，程洪達、沅芷譯：《歐洲文明史：自羅馬帝國敗落到法國革命》（北京：商務印書館，2005），頁198。
 - ⑰ 參見Madeleine Yue Dong, *Republican Beijing: The City and Its Histories*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3)；杜贊奇 (Prasenjit Duara) 著，王福明譯：《文化、權力與國家：1900-1942年的華北農村》（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8）；王笛著，李德英、謝繼華、鄧麗譯：《街頭文化——成都公共空間、下層民眾與地方政治（1870-1930）》（北京：商務印書館，2013）。
 - ⑱ 陳永發：《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上冊（台北：聯經出版公司，1998），頁4。

據不少媒體報導，中國政府因應人口老化、勞動力短缺的壓力，正在醞釀全面廢除計劃生育政策。全面開放生育限制會否為中國社會迎來「嬰兒潮」？決策者在改革生育政策的同時，是否需要從教育、醫療、社會服務以至戶籍制度等方面進行深入檢討？敝刊計劃明年組織專輯，邀請海內外學者對此等問題作全方位探討，也歡迎各界賜稿參與討論。

——編者

「一帶一路」：美好願景，還是甜蜜陷阱？

當下中國外交戰略有兩個關鍵詞，一是「新型大國關係」，二是「一帶一路」。前者針對中美關係，展現了進入習近平時代，自信的中國試圖改革冷戰後美國領導的「單極」世界體系，為中美關係、乃至中國與其他國家關係建立新框架。後者雖然在地緣上包括西歐發達國家，但是更偏重亞洲、非洲，甚至拉丁美洲在內的、傳統意義上的發展中國家，這裏集中了世界上近三分之二的人口，擁有最具活力的經濟體，也是種族、宗教、政治矛盾交織的地區，中國將這一區域作為外交戰略的重要支點，也在情理之中。在過去的五年間，中國外交建立「新型大國關係」的道路並不順利，美國顯然不準備為接納崛起的中國而改變現有的國際政治經濟秩序。

在中美關係波詭雲譎之際，王賡武的〈絲路與歐亞舊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大陸的中心地位〉（《二十一世紀》2018年8月號）提出「一帶一路」可以協助中國避免「修昔底德陷阱」（Thucydides Trap），因為「此倡議不是要挑戰原有大國，而是為了滿足地方和地區的需要，目前更要依靠參與其中的國家共同協作，結成夥伴」。但是，近來的中美外交博弈似乎並不支持上述觀點。剛剛離任的美國國務卿蒂勒森（Rex W. Tillerson）年初在德克薩斯大學發表演講，警告拉美國家「不需要新的帝國強權」，要格外小心中國的資本輸入。及至8月初，美國參議員致函美國現任國務卿蓬佩奧（Mike Pompeo），指責中國「一帶一路」項目破壞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貸款規則，用經濟手段攫取外交利益。在籠罩着敵意和猜忌的華盛頓，「一帶一路」非但未能減緩、反而加劇了中美關係從「互疑」到全面戰略競爭的轉型。

那麼「一帶一路」究竟是美好願景，還是甜蜜陷阱？這並非王文要解決的問題。他做了另一件更有意義的研究，即回到長時段的「絲路」（包括陸上與海上）歷史之中，探索孕育「一帶一路」戰略的四種歷史經驗與教訓。中國的「絲路」歷史

可以分為「官」、「民」兩路，前者集大成於明代鄭和下西洋，後者可以從盛唐時代的絲路交通以及南宋以降的海上貿易中獲得例證。但是，「鄭和式」的「絲路經驗」缺乏必要的戰略目的性，而單純的經濟動機和完全個體化的貿易活動也難以抵禦地緣政治風險。近代以來的西方殖民歷史提供了第三種「絲路經驗」，可是這種建立在征服與剝削基礎上的交往，已經不見容於二十一世紀。毛澤東時代的革命外交是第四種嘗試，在國際主義的旗幟下，「亞非拉大團結」構成國際「反帝反殖」新戰線，但是改革開放的中國已經無法回到革命外交的老路。如何處理上述四種歷史經驗，將決定新時代「一帶一路」戰略的現實發展與未來影響。

馬釗 聖路易斯

2018.8.19

「水利大躍進」遺患未消

大躍進是新中國一段極為特殊的時期。一提到大躍進，人們多想到大煉鋼鐵、大辦公社；官史也把大躍進視為中共意在加速工業化和農業集體化

的一次不成功的嘗試。不少研究都忽視大躍進其實涉及到當時中國的多個角落，包括軍事和外交領域，1958年的台海危機和金門炮戰很難說與大躍進沒有關係；而大躍進對中國的影響也遠不止於大饑荒。

趙筱俠的〈「水利大躍進」的歷史考察——以江蘇省為例〉（《二十一世紀》2018年8月號）聚焦1950年代後期中國的農田水利建設運動，明確提出「水利大躍進」的概念，並分析了這場運動的起始、發展和後果。趙文指出，在粗暴的大興水利中，政府徵用土地，強制拆遷，使無數家庭傾家蕩產；而佔用的大量勞力和摧毀的土地又嚴重影響了農業生產，是為大饑荒原因之一。

趙文思路清晰，既有大局眼光，也有實證個例，很有說服力，但讀後有些意猶未盡。這場運動的思想根源是甚麼？趙文簡單地歸咎於1950年代中期中共的極左思想，但筆者認為，根子在於中共缺乏對自然的敬畏。自建黨伊始，中共即有「人定勝天」的意識，延安時期大肆鼓勵開荒，在陝西、山西造成很大的水土破壞。建國後各級政府在應對黃河、淮河水災中的治理也錯誤頻出。中共對水利工程的認識局限於短期的防治旱澇和促進農業生產，缺乏對長期效用的考量，尤其忽略其對環境的影響。趙文在這方面的論述也比較粗略。

作者認為中共的水利建設相比大躍進其他工程，有值得肯定的一面，具有合理性。但筆者認為，水利工程的遺患可能比其他工程更長久，也更難治理。相當一批半吊子項目改變了原有的水域結構和地方生

態，對當地民眾的衣食住行甚至地方政治，都有實質性的衝擊。例如，江蘇與山東就兩省交界的微山湖的歸屬權問題打官司打了幾十年，至今無解；而湖邊民眾自1960年代以來為爭湖田湖產連年械鬥，死傷逾千，這些都與大躍進時期倉促上馬的微山湖二級壩工程息息相關。

時至今日，大躍進被認為是國史上一段短暫的錯誤，人們篤信如此荒誕的悲劇不會再發生。然而趙文描述的一些看似荒唐的事件在中國一直悄悄地重複着。悲哉！

侯曉佳 加州

2018.8.18

延安陰影的又一個側面

陳永發的《延安的陰影》、高華的《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延安整風運動的來龍去脈》都是研究延安時期的私人撰寫的力作。正是私人性質的著述使作者能夠跳出國共兩黨的意識形態束縛，為讀者提供一種較為客觀的敘述。中共高層的明爭暗鬥無疑是研究延安時期的重要內容，但是延安的陰影也不僅僅止於權力鬥爭。陳永發的〈延安的「革命鴉片」：毛澤東的秘密武器〉（《二十一世紀》2018年8月號）一文通過對延安時期鴉片種植、製造、販賣的史實梳理，為我們提供延安陰影的另一個側面。

陳文理清三個問題：第一是中共種植和販賣鴉片的歷史背景，即1940年後國民黨對根據地實行經濟封鎖和共產國際減少援助，中共作出此決定是為了解決當時的財政困難。第二是作者在佔有大量史料的情

況下，力圖說明毛澤東支持鴉片種植，並且毛的態度在中共內部關於此問題的爭論中得到強化。第三是討論了作為「塞北江南」的南泥灣也曾種植和販賣過鴉片。可以說中共在延安時期種植、製造、販賣鴉片是鐵的事實，儘管中共以「革命」需要為之辯護，但歷史不容抹殺，史學家更需要有秉筆直書的精神。

這篇文章的特色還在於對史料的搜集、運用和辨析上。陳文使用的史料相當豐富，並且注重運用中國大陸出版的第一手檔案資料。作者對史料的辨析相當用力，並通過對史料的辨析發現其背後潛在的邏輯。由於種植、販賣鴉片經常受到輿論的譴責，所以中共對此諱莫如深，在相關的文獻中盡量避免直接使用「鴉片」一詞，取而代之的是「特貨」、「土特產」、「肥皂」等詞。一般人很容易被弄得雲裏霧裏，但是它依然逃不過史家的慧眼。例如南漢宸強行沒收十三箱「肥皂」就可解決財政極為困窘的難題。作者對此提出質疑：如果沒收的真的是「肥皂」，怎麼能夠發揮如此巨大的財政作用？作者還進一步推理，南漢宸是有後台撐腰才敢如此「妄為」。文中類似的見解還有不少，不一一列舉。

延安作為「紅太陽」升起的地方，值得研究的課題還較多，願後繼者能如陳永發一樣揭露出更多類似於「革命鴉片」的陰影，從而深化對延安時期的認知。

王琛 合肥

2018.8.13

編後語

台灣的民主化歷程及其成敗得失，向來是兩岸四地以至全球華人密切關注的一個熱議話題，在近年世界各地民主發展遭遇挫折、民粹主義方興未艾的背景下，回顧台灣的民主政治發展歷程，重溫民主制度的本義，或許能夠為刻下進行得如火如荼的台灣九合一選舉工程，提供一帖及時的清涼劑。本期「二十一世紀評論」以「論台灣民主」為主題，刊發的四篇文章均取材自香港中文大學第二屆「陳克文中國近代史講座」。張玉法縷述了1949年國民黨遷台以後，台灣的民主政制如何走過從「革命民主」到「民主革命」的曲折道路，並將不同時期主政者在推進民主發展方面的是非功過，娓娓道來。錢永祥、周保松和江宜樺的回應文章，對台灣的民主現狀與未來展望提出了深刻而持平的分析。三位思考冷峻的政治學者對台灣民主制度存在的種種問題不乏坦率的批評，但在字裏行間亦不失溫情與敬意，值得讀者用心細酌。

本期選刊的文章題材多樣，不乏佳作。李懷印的文章指出，在全球化時代，過去中國近現代史研究中的「革命」和「現（近）代化」敘事，都無法充分回答中國如何從一個華夏王朝發展成為一個多民族現代主權國家的問題。他從國家轉型的視角對滿清入關以來三百多年的中國歷史重新分期，並提出相應的理據和解說，想必能在歷史學界引起進一步討論。的確，歷史書寫難免或多或少受到所謂「主敘事」或「宏大敘事」的制約，歷史學者要突破不同研究範式的框架，必須要有堅實的史料作為立論的基礎。李里認為，中共建黨早期並不像後來的黨史研究所言，業已成為一個擁有「鐵一般紀律」的列寧主義式政黨；在黨員跨省調動的問題上，不乏中央與地方博弈的現象，種種非常規的調動方式可謂層出不窮。過去中共革命的研究重視農村革命的視角，忽略了城市在情報、人員和物資輸送方面所扮演的重要角色，賀碧霄指出1930至1940年代的香港，由於得益於資訊自由和獨特的地理位置，成為中共輸出革命的窗口。豐籊的研究細緻梳理了建國後一對聚少離多的夫婦的一批往來書信，除了探討共產黨員私密的情感世界外，也揭示二人愛恨交纏背後，「共產黨員」身份及其政治符號所蘊含的深意。

最後，敝刊同仁懷着哀傷之情向讀者報告近月幾位老朋友過世的消息。編委楊國樞教授、韋政通教授分別在7月和8月相繼離世，他們對敝刊的早期工作給予不少的幫助。香港中文大學前校長、有「光纖之父」之稱的諾貝爾物理學獎得主高錕亦於中秋前夕離我們而去，令人更添傷感。敝刊得以在1990年創刊，多年來為中國文化建設作出些微的貢獻，端賴當年高錕校長的一力支持，他的遠見卓識委實令人深感敬佩。

二十一世紀評論

改革開放四十年 II

從大歷史角度 看中國改革四十年

周聖光

可以想像，中國改革開放四十年的歷程（1978-2018）將成為中國歷史上最受關注的時期之一。一方面，這段時期的經濟大發展史無前例，改變了中國的發展進程，改變了世界格局；另一方面，雖然這個時期一波三折，當下仍然在延續過程中，但大致可以說，改革開放的過程走過了一個鬆緊起伏的完整小周期，從解放思想到統一思想，從勇於開創到重守規矩，展示着歷史螺旋式上升的軌迹。作為同時代的我們，距離這段歷史尚近，反省起來種種情景歷歷在目，不免有樹木滿目森林模糊的感歎，不能得益於年代之遙帶來的後見之明和冷靜從容。不過，今天的我們評估這段經歷，帶有時代的烙印和親身經歷的體溫，則是後人難以設身處地體驗感受的。

關於改革開放的巨大成就，已經有許多讚譽之詞，也有眾多的解釋論說：政府的主導作用、制度紅利、全球化環境，等等。最近這段時間，對於改革開放四十年的各種反思和評判大量湧現，眾說紛紜。在這篇小文中，我將從學術研究的心得體會這個角度談談個人感想。我的想法是：第一，避免面面俱到，即別人多說的，我少說幾句；別人說得不多的，我多說幾句。第二，把審視的視野盡量拉長，不僅向後看，而且向前看，把這段改革經歷放在中國大歷史的過程中來考察^①。

一 「開放」是關鍵所在

四十年來，中國社會方方面面發生了巨大變化。「改革開放」——體制內部的改革和對外的開放——這個表達方式的確抓住了這個時代的基本特點。

我以為，促成這些巨大變化的關鍵在於「開放」，即中國與其他國家特別是市場經濟體的全方位交流，從經濟、管理、文化到人員的往來互動。直截了當地說，開放所引起的全球化交流給中國社會造成了震動，帶來了壓力，激發了活力，也給中國社會內部的改革提供了持續的推動力。沒有「開放」這個前提，就無法想像和理解中國社會變化的深度和廣度。在這個意義上，對外開放是中國社會內部持續改革的動力源。

為甚麼這樣說呢？這是由中國社會基本特點所決定的。與其他國家相比，中國社會規模龐大，各區域的人文傳統和經濟發展差異明顯。在維繫這樣一個文明體的歷史過程中，發展起了成熟的觀念傳統和隨歷朝歷代修補增訂而來的各種制度設施。其中，「穩定壓倒一切」是歷史上長久實行的基本國策，而封閉自守則是隨之衍生的相應表現。中國有着豐富的傳統文化資源，各種形式的堅守傳統和向後看的呼聲很高，這一文化力量極易與既得利益集團聯手結盟。在一個以自上而下統領為主導的體制中，各種傳統力量日積月累，盤根錯節。因此，源於內部的改革常常動力有限，困難重重，淺嘗輒止，有始無終。正如許多歷史學者所注意到的，在中國歷史上，當面臨穩定與效率的選擇時，決策者總是傾向於前者；而且，封閉自守限制了人們的想像力和動力，從古老基礎上生長出新的制度尤為困難。我們對比一下近代史上日本明治維新和中國戊戌變法的經歷，就不難看到中國改革之難。

這不是說中國社會內部沒有變化，沒有內在的變革動力。中國內部的改革在歷史上時有發生，甚至頗具規模，但通常有幾個特點：第一，這些改革嘗試多囿於已有制度構架之中，更多的是被動反應，補苴罅漏，修復舊框架，難有實質性變化。如果沒有與外部世界的交流和衝突，直至晚清，走向共和這種新型國家模式也不會出現在歷史抉擇中，甚至難以有想像的空間。第二，中國歷史上經常出現的一個現象是，在面臨和應對危難的關頭，當權者才會被迫做出讓步；開明君主會審時度勢，啟動改革，以圖重振朝綱。但這些改革和變化多是策略性的，而不是制度性的變化。一旦渡過危機，得以休養喘息，上層則會收回讓步，重回窠臼。因此，歷史上改革起伏變動雖然時有出現，但制度性變革卻難以尋覓。第三，中國社會內部不斷地、持續地發生着變化；各地各層級有着豐富多樣的文化傳統，有着堅韌持久的活力和解決問題的能力，這是中國文明延續長久的根基所在。但這些變化和能力大多不是體現在正式制度的演變中，而是以地方性的、隱蔽的、非正式的形式表現出來，只能充任正式制度的補充和調劑，其能量和傳播範圍有限，而且不斷受到正式制度的排擠和打壓。不僅如此，這些地方性的、非正式的制度因地制宜，有效緩和當地矛盾，釋放了正式制度和決策失誤造成的張力，反而弱化了制度性變革的壓力，這種情形在歷史上時常出現。

1949年中共建國初期，大力學習蘇聯制度，從全能體制到計劃經濟，對中國歷史上皇權不下縣、雙軌政治的治理模式來說是一個重大轉折。但這一特定的開放取向，更多的是因為蘇聯模式與中國傳統中央集權制度有許多相

似之處，特別迎合了近代以來的現代國家建設需要和領導人的遠大抱負，因而在政治文化上一拍即合。在這一點上，這一國家組織形式又與傳統文化有許多契合之處。在不同的社會或發展階段，解決問題的渠道和可能的答案為一個特定的政體及其制度安排所制約。如社會學家本迪克斯(Reinhard Bendix)指出的那樣，在歷史上的俄國政體中，沙皇的至高權力誘使社會各方試圖向上尋找解決辦法。例如，俄國工業發展時期形成的勞資關係不是通過雙方互動(包括鬥爭)演化而來，而是通過沙皇自上而下的權力來規範調整；蘇維埃政權延續了同一脈絡的實踐^②。我們不難看到，這一取向與中國自上而下權力的制度安排尤其吻合，也反映在當代中國諸多社會制度安排上，如單位制度、勞資關係、社區管理，等等。

在這個大背景下，我們不難看到，四十年的改革開放大趨勢導致了這一基本定勢的重大改變，體現在以上所說的全方位開放的深入程度和長時段的連續性。全方位即不僅涉及經濟、文化、社會和政治領域的方方面面，而且發生在不同層次上，既有中央的，也有地方的；既有官方的，也有民間的，特別是個人層次上的人員交流和信息流動。長時段是指在四十年的改革開放過程中，雖然漸進發展、時有曲折，但總的方向是不斷開放的。這一持續演變過程形成了正向反饋，引起了各個領域中和不同層次上的變化和活力，不僅體現在經濟發展、物質生活和市政建設等物化指標上，而且體現在不同價值觀念和行為方式的生長、競爭和演變上。多年前，我在訪談南方一家印染廠老總時，他講過這樣一個故事。該工廠的印染產品主要出口歐洲市場，其生產過程嚴格控制，產品質量很高，達到免檢水平。前幾年，因國際經濟波動，出口業務曾經中止一段時間，工廠產品轉向國內市場內銷。由於國際市場和國內市場對產品質量要求不同，工藝流程的質量把關隨之鬆懈，工人技能退化。當歐洲市場訂單再度回流，工廠重新轉向對外生產時，儘管管理方意識到產品質量問題，重新培訓工人，加強工藝管理，但還是難以扭轉這一產品質量下降的情況。第一批產品運往歐洲商家後，因質量問題被全部退回。後來經過很長時間的整頓訓練，才恢復到以前的產品質量水平。這個小故事說明一個道理：只有參與更大範圍的競爭過程才能保持持續積極進取的動力。這正是對外開放為內部改革提供強大推動力的緣故。

以上談到了「對外開放」的歷史意義，在這裏不妨順便討論一下西方中國研究關於「刺激—反應」的範式。費正清(John K. Fairbank)提出「刺激—反應」範式來解釋近代中國變化的動力，特別強調了外來刺激對中國社會內在變動的影響。自1970年代以來，西方史學界研究範式的轉型，也推動了中國研究領域的反思和演變^③。當史學家將目光投向微觀層次，比較研究的尺度急劇縮小，在一個具體領域中的確可以發現引人注目的變化。所以，新近的中國研究注意到而且特意強調，中國社會一直不斷發生重要變化，有着內在的演變動力。這些觀察和研究發現持之有據，言之有理。但如果我們在大歷史背景下來觀察這些微觀事件，會發現它們的變化是有限的、局部的、緩慢的。

如果從長時段來看中國社會，在幾個大的方面——如韋伯意義上的支配形式、土地制度、賦稅制度、觀念制度，等等，一直至晚清都沒有出現質的變化。相比之下，中國近代史上的重大變化都與外來刺激有着直接或間接、正面或負面的關係。

我要說的一個基本觀點是：歷史上形成的中國國家治理模式以穩定為重，趨於封閉自守。四十年改革開放衝破了這個模式，釋放了中國社會的巨大活力，促就了今天的巨大進步。在這個過程中，開放交流給中國社會的不同領域和層次帶來了不同的價值觀念、運作模式和行為方式，與傳統制度時有不兼容甚至緊張衝突之處，引起了改革開放前景向何處去的新一輪思考和爭辯。

二 「諸侯競爭」

就內部改革來說，改革開放時代的一個重要方面是地方政府間的競爭，特別是「縣域競爭」。過去四十年可說是以放權和「諸侯競爭」為基調，雖然一波三折，張弛起伏，但這個大趨勢沒有變化。在這個問題上，學術界有許多解讀。例如，張五常提出了「縣域競爭」這個概念，特別強調地方政府積極參與當地經濟發展的重要作用；周黎安分析了政府官員的激勵機制與中國經濟增長的內在關聯^④。

地方政府積極參與經濟發展或主導經濟發展的角色行為，改寫了中國政治經濟學的傳統模式：（地方性）國家不僅僅是經濟活動的重要制度環境，而且成為經濟活動的主體，這一點是改革開放時期的一大特色。在毛澤東時代，地方政府也積極參與當地經濟活動，但在計劃經濟體制捆綁下，各地經濟活力有限。尤其是在經濟條件匱乏之下，資源捉襟見肘，只得勉強度日，當年各種票證限制即為明例。改革開放下大範圍的經濟流動給各地經濟帶來了難以想像的活力，形成了「諸侯競爭」的局面，包括不同方向的嘗試和不同渠道的資源（包括外資）動員。大量勞動力從全國各地聚集到經濟活躍的沿海地區，廣東一個鎮的外來人口可以幾倍到十倍於當地人口。地區間的競爭、模仿和擴散極大地推動了經濟活動的大規模展開，與中央集權下的計劃經濟格局形成了鮮明的對比。

這一特點也與對外開放有密切關係。正是開放的大環境推動了「諸侯競爭」的局面。各級政府都參與了開放大潮，各種思想觀念、發展模式廣泛流動和互動。從引進外資、開發動員資源要素到城市建設，這些具體實在的經濟發展和機會分布與開放的格局態勢密切關聯。在中國社會內部也有類似的開放趨勢。早期改革的主線是「鬆綁」，即給地方政府和經濟實體更多的自主權。當時流行的一種說法是，各地政府不是向中央政府要資源，而是要政策，即要求允許自主發展的政策。事實也正是這樣：哪些地方放鬆了捆綁政策，

那裏的經濟發展就有起色，有可觀的改變。過去四十年鬆綁政策的大趨勢是在開放的大背景下發生的。正是後毛澤東時代新一代領導人從經濟發展中找到執政合法性，找到解決問題的線索，形成了良性反饋，促成了長期容忍甚至鼓勵性的寬鬆政策和經濟發展環境。

換言之，各地政府間的競爭，也可以看做是區域層次上的開放之舉。在改革開放早期，地方政府慣性推行地方性保護政策，試圖將自己的行政區域變成相互分割的地方性經濟區域。但隨着宏觀政策的調整推動，特別是1990年代中期分稅制改革後，地方政府與屬地內企業間關係鬆散，地方政府間的競爭更多地體現在開放的程度和力度，如設立經濟開發區、推行各種優惠政策以吸引外資，等等。中國的外資直接投資在如此長時間裏保持優勢，背後的巨大推動力在很大程度上是各級政府間競爭的結果，而開放的宏觀政策提供了穩定的制度環境。

各地政府間競爭的另外一個特點是，地方差異性成為改革開放的優勢。中國國土遼闊，發展不平衡，開放和經濟發展的資源配置各有特點，為經濟活動的持續發展、依次遞進提供了有利條件。結果是，以空間換取時間，沿海地區與內地互為依託；階梯式延伸，提供了實驗漸行、從長計議的過程。

從大歷史來看，春秋戰國時期的諸侯競爭推動了各種思想流派湧現互動，致使中國文化大發展的奇迹出現。是不是可以說，過去四十年的改革開放歷程見證了經濟領域中「諸侯競爭」所引發的經濟奇迹？

張五常所描述的那種情況到今天已有了很大變化。在改革開放早期，地方政府的角色更多地體現在為市場和企業提供「援助之手」。如魏昂德(Andrew G. Walder)所說，地方政府是當地各種企業(國有、集體、民營)的「總部」，發揮保護和推動這些企業發展的作用^⑥。但近些年來，這一趨勢有了意味深長的改變。在改革早期的財政包乾制下，地方性企業的經營和發展狀況與當地政府的利益有密切關係。1990年代中期以來分稅制改革導致了企業利潤稅收的重要部分流入中央財政，而不是地方財政，形成地方政府與當地企業間的鬆散關係。地方政府轉而開發土地，經營城市，以此追求財政收入最大化；所謂的「土地財政」成為政府經濟利益衝動的新驅動力。在國家政策限制政府直接經營生產性活動的情形下，地方政府轉而通過建立各種平台，用隱形手段控制自己的經濟實體，誘發出新的經濟發展模式。

這個演變過程的一個重要結果是，各地政府成為其行政區域中的主要經濟主體和直接經營者，而不是傳統意義上提供均等化公共產品的組織。地方政府轉變為經濟主體，為各地經濟發展帶來了一系列新的特點：其一，政府在資源配置、政策管制和行政干涉諸方面具有壟斷權力，配以強大的動員能力和實施力度，可以按照主要領導人的意志來推動項目，為地方性經濟增長帶來強有力的推動力，但長官意志和政治邏輯下的決策也帶來了相應的風險。其二，伴隨而來的一個趨勢是，地方政府成為其行政區域中的利益主

體，與其他經濟實體，特別是民營企業，形成了競爭關係。地方政府從早期作為各種企業「總部」的角色演變到今天的管制甚至壟斷競爭角色，反映了政商關係的深刻轉變。

伴隨內部多樣性和互動而來的活力，是中國社會發展的一個巨大優勢。改革開放時期的「諸侯競爭」在很大程度上釋放了這種活力，推動了四十年來風起雲湧的長時段發展。但是，隨着地方政府成為經濟主體，地方官員行為帶有特定的目標追求、短期利益和政治約束，為未來的改革走向帶來了新的不確定性。

三 社會是改革風險的承擔者

改革開放的過程推動了高速的經濟增長。經濟規模愈做愈大，水漲船高，社會各個階層均從中獲益。但任何制度性變革都不可避免地影響到不同群體的利益，而且影響程度不同、方向不一。前面說到，開放提供了榜樣力量和競爭壓力，調動了「諸侯競爭」的積極性，提供了讓企業家用武的天地。毋庸置疑，中國經濟改革最為活躍的部分是民營領域。在改革初期，鄉鎮企業異軍突起，搞活經濟，打破計劃經濟的束縛，極大地推動了中央政府放手改革的政策取向。民營企業在提供基本生活品和發展服務業、創造就業機會、刺激社會生活活力等民生基礎建設方面成就斐然。近年來，在高科技領域中民營企業的活力和國際競爭力也日益明顯，這些方面已有大量討論。

我想強調的是另外一個方面，即百姓民眾在這個過程中更多地承擔了改革的代價和風險。中國民眾為中國四十年大發展提供了最為需要的資源：廉價勞動力。2009年底，美國《時代》(Time)雜誌的「年度人物」評選中，中國農民工獲得第二位，這個結果不無道理。改革開放早期，多數民眾分享了經濟發展的成果，體現在人民生活水平的顯著提高。但近年來財富分配懸殊狀況日益惡化，社會流動固化趨勢日益明顯。在這個過程中，民眾特別是體制外的民眾，既是改革的具體承擔者，又過度承擔了改革的風險和代價。

首先，數以億計的農民工穿梭在家鄉與各個城市之間，從工廠、建設工地到服務業，在艱苦的環境中求生存，求溫飽。幾年前，我在北京與外地來的理髮師傅閒聊，問起他的生活狀況。他提及他們夫婦倆在北京過着艱辛的生活，只是因為孩子的前途才在這裏堅守下去。聽到他的話，我心裏一驚，因為在美國也從許多移民口中聽到幾乎同樣的表述。我在美國加州居住，在日常生活中享受到許多拉美移民提供的服務，如街道清潔、花木養殖、房屋修建、社區維護，等等。他們提供的廉價勞動力使得當地居民過上舒適體面的生活。思考一下，中國大城市中的農民工也正是扮演了這樣一個角色。在經濟繁榮、急需勞動力的時期，這些農民工被各種招工渠道吸納，加入城市

建設大軍，提供廉價勞動力，推動城市發展；但他們不能享有城市居民所擁有的基本權利，如子女教育、穩定的居住環境、基本的勞動安全保障，甚至不能得到應有的勞動力回報。當經濟不景氣或城市進行整頓治理時，他們則成為擠壓排斥的對象，真可謂招之即來，揮之即去。他們也因此更多地承擔了改革的成本和風險。

其次，在1990年代國有企業改制過程中，國家推動實行抓大放小，將中小型國企私有化的政策。在極短時間裏，大批工人下崗，基本生計難以維持，不得不在半路改行，各奔生路，甚至擺攤販賣，以謀生存。他們是怎樣渡過如此難關的呢？在那個時期，作為負有提供均等化公共產品職責的政府，既沒有建立基本的社會保障體制，也沒有資源來完成這一職責。下崗工人所依賴的主要是中國傳統文化中的家庭扶持、友鄰相助，以非正式制度來分解和消化政策產生的巨大壓力和代價。一個如此重大的政策決定、如此大規模的經濟轉型，其主要成本是由政策波及到的下崗工人和與他們相關聯的千家萬戶來承擔的。

再者，近些年的城市土地開發，以及農村土地被廉價徵用，可以說是另外一種形式的「圈地運動」，即政府通過行政權力將土地要素轉化為資本要素，以實現經濟發展、財政收入的目標。在這個過程中，農民離開了他們生於斯長於斯的土地，其生存環境發生了極大變化。雖然各地政府採取了各種社會福利政策來減緩這一過程對失地農戶的影響，有些城市郊區農戶也因此有了可觀的回報，但失地農民作為一個整體，其未來生計前景，包括子女教育、就業機會和社區建設等，在很大程度上仍然是一個未知之數。

提出以上的觀察是想引申出這樣一個看法，即中國四十年大發展得益於得天獨厚的社會文化基礎，特別是中國傳統社會中自我生存、自我救護的機制。與其他文化相比，中國文化中的家庭、家族、鄰里、社區有着密集的關係網絡，有着互幫互助的傳統，在很大程度上緩和了政府的壓力，減輕了公共產品需求的壓力。美國社會學家懷特 (Martin K. Whyte) 在〈中國經濟發展的社會淵源〉(“The Social Roots of China's Economic Development”) 一文中明確地提出以上觀點，特別強調中國的傳統家庭與家族的文化和結構，對經濟發展、企業家精神、動員資源、勞動分工等方面的重要影響^⑥。我在這裏想特別指出的是，中國文化和社會關係中產生的社會支持這一重要功能。我們看到，家庭提供了眾多私有企業、商販攤位經營的基本資源和勞動力。這些年來，家庭機制又承擔起幼兒撫養、醫護養老的功能。家庭資源分享、鄰里互助、社區支持，提供了非政府性質的社會安全網；密集深厚的人際關係網絡被用來動員資源，共享資源，彼此扶持，渡過經濟發展中的坎坷難關。

可以說，中國的底層社會、流動人口為發達地區特別是大城市的發展做出了巨大犧牲和貢獻，猶如那些外來移民為美國社會做出的貢獻。然而，近年來社會不平等的嚴峻現實，伴隨着社會流動遲緩、社會階層和機會結構日益固化的趨勢，令人擔憂。建立一個流動開放、公民權利得到基本保障的生

存環境，調節理順社會各階層間的利益和機會分配，是保證改革開放持續發展的社會基礎。

四 未來的挑戰

我曾經提出這樣一個觀察：過去四十年改革開放可以說是中國歷史慣有軌道上的一個「脫軌」階段，即跳出歷史上封閉自守窠臼的一次大膽嘗試。也正因為此，我們看到這四十年來的鉅變在中國社會產生了前所未有的激烈衝突和潛在危機，特別是對中國傳統治理模式和權威基礎的衝擊。這些壓力和衝擊誘發了各種力量之間的高度緊張和互動，需要尋找新的平衡點。如果說四十年的改革開放展示了中國社會的巨大活力和能量，這段經歷也同時顯示出中國傳統力量的堅韌性和歷史依賴性。不難看到各種強大力量，包括歷史的慣性，試圖將中國重新拉回舊的軌道上去。

四十年來中國經濟的大發展，在一定程度上強化了人們對已有體制的認可和自信。的確，中國的集權體制有利於充分利用後發優勢，在很短時間裏，集中力量資源於已有的知識和工程技術領域中，取得突飛猛進、趕超目標的輝煌成就。可以說，中國特有的集權體制，包括各地政府的動員能力，將這一制度優勢發揮得淋漓盡致。

從制度比較角度來說，不同的組織形式在不同條件下各有長處，並沒有固定的優勢或劣勢。而且，組織在某一方面、在一定時期的優勢可能恰恰成為另一方面、其他時期的劣勢。我們可以從組織的多重過程來解釋這一現象：第一，組織的成功經驗常常以穩定的結構方式加以保存，使得組織愈來愈趨於在某些特定方向上發展；第二，組織的學習過程保存了成功經驗，增加了自信心，從而導致對未來環境作選擇性的觀察和解讀；第三，組織中的政治過程導致既得利益集團擁有更大的發言權，因此影響戰略態勢的判斷和決策的方向。當外界環境發生重大變化、急需進行重大調整時，上述組織過程就會導致組織結構僵硬、反饋機制失靈，決策取向受到嚴重束縛，難以做出及時的、適當的組織決策和制度轉變。在面臨困難和危機、急需組織變革以適應新的環境變化時，強大的組織力量常常會從以往積累的經驗和「資源庫」中，尋找自己最為熟悉的工具來應對。據此，經濟學家阿羅 (Kenneth J. Arrow) 這樣寫道：「我以為，正是這樣一種思維方式導致了歷史上的巨大災難。這種對過去目標的信奉使得我們恰恰在後來的經歷表明這一信奉應該改變的時候，反而強化了最初的承諾。」^⑦因此，對以往信息和經驗的路徑依賴導致了組織僵化和衰落，這一趨勢一再出現在歷史上組織和國家興衰的各種過程中。中國改革開放之旅，如何能夠尋找持續的動力，不斷適應新的環境條件，是未來所面臨的嚴峻挑戰。

未來面臨的另一個挑戰是，日益多元化的社會與現有權力制度間的張力。改革開放四十年來最為深刻的變化是社會的多元化發展趨勢，即從觀念一體化、群體間高度同質化到觀念多元化、利益多元化、群體多元化的轉變。這是改革開放的結果，也是伴隨經濟發展而來的歷史大趨勢。在國家建設和社會建設方面，改革開放歷程見證了一個方向相反的雙重過程：一方面，組織機制、組織規模和組織能量日益增強；另一方面，意識形態逐漸儀式化，在社會整合上力不從心。隨着當代社會的多元化發展，執政黨與知識份子、宗法組織、社會團體難以通過觀念一體化加以有效整合，只能更多地依賴強有力的組織制度連繫起來。近年來，各地政府積極參與和主導社會建設活動，將許多領域納入其「無死角、全覆蓋」的管理範圍，也因此承擔了更大的壓力。各種強制性的組織措施應運而生，例如名目繁多的儀式性活動、嚴格的規章制度、政治活動打卡計時，數字化技術管理，等等。

在許多情形下，政府的社會管理力圖壓縮社會多元化發展的範圍和程度，與中國社會的發展趨勢產生了張力甚至衝突。與生產組織過程不同，社會生活涉及千家萬戶，不同群體，方方面面，不同訴求。具有向上負責制結構的政府組織，在執行自上而下的政策指令時有着高動員能力和組織能力，但這一組織形式恰恰難以適應和應對自下而上的複雜多樣的社會需求——通過行政鏈條和組織激勵機制，力圖將社會不同領域強行焊接為一體，因此愈來愈顯示出簡單、生硬、武斷的特點，一系列矛盾也隨之尖銳起來。近年來，不同形式的抗爭衝突廣泛出現，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這一深刻矛盾。在中國社會發生天翻地覆變化的今天，新一輪的改革開放必須回答這樣的問題：一個整齊劃一的一元化官僚組織是否可以與日益多元發展和複雜精細的社會和諧共處？究竟是以新的組織形式來適應多元發展的社會，還是原有的組織結構將社會強行束縛在已有的制度框架之中？

五 引人深思的四十年

不久前，一位朋友給我發來了德國前總統魏茨澤克 (Richard von Weizsäcker) 在 1985 年紀念第二次世界大戰在歐洲結束四十周年的演講稿。其中有這樣的警示：

四十年，對個人的一生，對民族的命運，都有重大意義。這裏，請允許我再次提到《舊約》。對每個人，無論他信仰甚麼，《舊約》都蘊藏着真知灼見。在《舊約》中，四十年扮演一個經常重複然而至關緊要的角色。

以色列人在曠野度過四十年，才進入上帝應許的土地，掀開歷史新篇章。那時，父輩執掌權柄，完成世代更迭需要四十年。

然而，《舊約》的另一篇告訴我們，對蒙受的幫助和拯救，人的記憶經常只能延續四十年。記憶消失之日，就是平安終結之時。

可見，四十年永遠是個重要時段。四十年足以改變人的意識。四十年，足以讓我們告別黑暗時代，滿懷希望迎接美好的未來；四十年，也足以讓我們的遺忘結出危險的苦果。四十年的這兩種效果，都值得我們深思。

在改革開放四十年之際，在社會和經濟經歷了重大變遷的今天，中國也面臨着類似的歷史性抉擇。展望未來，我將自己在1990年代初寫成的〈中央集權的代價〉一文開頭的一段話作為本文的結語（方括號裏有兩處小改動）^⑥：

中國經濟改革〔改革開放〕的前景面臨着兩個嚴峻的挑戰。第一個挑戰是如何尋找一條促使中國改革具有內在動力、不斷深化的途徑。綜觀歷史上大的社會轉型，往往不同的機遇與選擇導致不同的發展道路和不同的社會後果。因變革途徑坎坷挫折而半途而廢的例子不在少數。第二個挑戰是政治上的利益分配。中國八十年代以來的經濟改革同時也是一場重新規範權力結構，重新界定社會利益分配的革命。在這一過程中，社會利益集團隨着改革措施對其利益的影響也在不斷的重新分化組合。社會利益集團的形成與演變必然導致政治的和經濟的新的要求與衝突。簡言之，中國社會的未來仍然面臨着因社會轉型所引起的巨大改革風險與政治壓力。我以為，中國改革成功取決於政策制訂者是否可以選擇一條分散改革風險、分散政治壓力的途徑〔制度安排〕。

註釋

① 在文章寫作過程中，從媒介上注意到經濟學家華生在討論這一主題時用了同一個題目。不過，我們在討論的內容上沒有重疊。

② Reinhard Bendix, *Work and Authority in Industry: Ideologies of Management in the Course of Industrialization* (New York: Wiley, 1956).

③ Paul A. Cohen, *Discovering History in China: American Historical Writing on the Recent Chinese Past*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4).

④ 張五常：《中國的經濟制度》（北京：中信出版社，2008）；周黎安：〈中國地方官員的晉升錦標賽模式研究〉，《經濟研究》，2007年第7期，頁36-50。

⑤ Andrew G. Walder, "Local Governments as Industrial Firms: An Organizational Analysis of China's Transitional Economy",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1, no. 2 (1995): 263-301.

⑥ Martin K. Whyte, "The Social Roots of China's Economic Development",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44 (December 1995): 999-1019.

⑦ Kenneth J. Arrow, *The Limits of Organization* (New York: W. W. Norton, 1974), 29.

⑧ 周雪光：〈中央集權的代價〉，載吳國光編：《國家、市場與社會——中國改革的考察研究 1993至今》（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頁82。

周雪光 斯坦福大學社會學系教授、李國鼎經濟發展講座教授、Freeman Spogli 國際問題研究所高級研究員。

從「球籍」危機到「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



中國的改革開放已經走過了起起伏伏的四十年歷程。這一歷程已經告一段落，記錄這段歷史的必要性顯而易見。當下試圖對之做出總體評價是一件冒險的事情，因為投身改革開放的三代人都還身處其中，他們在這一歷史鉅變中的喜怒哀樂、恩恩怨怨，難免妨礙人們對改革開放做出準確的評價。但描述改革開放恰當其時，因為描述社會歷史事件，最合適的人莫過於親身經歷者，他們的描述才是對歷史最真切的記錄，不會像後起的記錄那樣可能扭曲真實。儘管這類記錄僅是記錄者的個人一己經歷，並不代表一個宏大歷史事件的全貌，但是將這些記錄累積起來，加以甄別，歷史面目就會呈現在人們的面前。情境性的記錄，依賴於經歷改革開放的芸芸眾生；對之進行總體上的描述，是學者的責任。改革開放可以凝練地歸納為當代中國從「球籍」危機到「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的兩極跳。這是中國坐上的一趟現代過山車，既令人驚心動魄，又讓人回味無窮。

一 「球籍」與改革開放的危機啟動

中國不是輕而易舉就能啟動改革開放的歷史巨礮的。一個經典的表述是，中國在文化大革命造成的百廢待舉、百業待興的狀態下被迫啟動改革開放。文革長期被執政黨定性為持續十年的「一場由領導者錯誤發動，被反革命集團利用，給黨、國家和各族人民帶來嚴重災難的內亂」^①。在歷史階段的區分上，十年文革（1966-1976）與之前的十七年（1949-1966），被區分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早期歷史的兩個階段。但從總體上講，這一時期都是以階級鬥爭為綱，國家一直處在左傾、甚至是極左的狀態^②。差異是前十七年的階級鬥

爭時起時伏、有張有弛；後一階段的階級鬥爭持續不斷、高度緊繃。左傾的中國，就是一個拒絕融入現代政經文明的國度。因此，在階級鬥爭主導整個國家的基本國策時，即便偶爾在「抓革命」的時候順帶「促生產」，但整體來說經濟社會的發展絕對不是國家活動的側重點，僅僅是政治活動的輔助物。由於國家長期處於政治顛覆狀態，經濟的總體面也絕對不能以向好目之：即便經濟增長狀況有時候是令人滿意的，但那是在改革開放後以經濟中心的眼光衡量的結果，而不是在經濟必須蟄伏於政治之下的處境中人們做出的評價。這一歷史階段的經濟狀態，最後結果正是人們熟知的「嚴重的混亂、破壞和倒退」^③。這一斷定一直讓支持文革的人士不服，認為不符合當時經濟的真實態勢。其實，文革阻斷了中國進入當代的創新性經濟體制，貽誤了科學革命的進程，耽擱了中國進行現代制度建構，破壞了基本的經濟秩序，不僅對當時的中國經濟造成了致命的傷害，也對中國現代化經濟體制的建構成成了長遠和深刻的危害，更對中國借助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的全球化契機尋求國家發展造成了巨大障礙。

毛澤東的「無產階級專政下繼續革命的理論」是改革開放前的中國陷入全面困境的重要動因。執政黨曾經對這一理論進行了一定程度的反思，指出它「明顯脫離了作為馬克思列寧主義普遍原理和中國革命具體實踐相結合的毛澤東思想的軌道」，誇大了階級鬥爭的激烈程度與規模，「導致敵我的混淆」，是毛澤東「逐漸驕傲起來，逐漸脫離實際和脫離群眾，主觀主義和個人專斷作風日益嚴重，日益凌駕於黨中央之上，使黨和國家政治生活的集體領導原則和民主集中制不斷受到削弱以至破壞」的結果^④。這一理論最為負面的影響，就是將中國引上了一條逆現代化的道路，讓中國遭遇晚清以來形成的現代化大勢的倒轉。並且由於這一逆現代化決斷的長久延續，讓中國完全錯過了二戰以後寶貴的國家發展機會，深深陷入了發展的困難，即便是重回發展軌道也將處在急起直追的「後發劣勢」之不利處境中^⑤，其長遠的消極影響，將長期伴隨中國的現代化進程。

1976年毛澤東去世，其生命的自然終結為中國開啟一個新的國家狀態提供了可能。一個國家的命運受制於一個人的自然生命進程，這本身就是一個逆現代化的經典案例。中國現代化的政治經濟肌體受到嚴重傷害不說，更為嚴重的是中國因之聚集了過多的逆現代化因素，對重新啟動現代化進程造成極為深遠的消極影響：現代化的共識將為之撕裂，現代化的目標模式將為之模糊，現代化的規範願景將很難凸顯。毛澤東「無產階級專政下繼續革命的理論」將中國拋向了一個既抵抗資本主義的現代化模式，而又尋求前無古人的嶄新現代化道路的深刻矛盾之中，將革命時代的烏托邦理想與現代化建設的現實目標安頓在一個相互衝突的結構之中，將中國死陷在古今中西對峙的思維陷阱的同時，又設置了一個超越古今中西的難以實現的宏大目標——這些不為人重視的深層矛盾，將伴隨後毛時代的中國歷史長程。將中國從階級鬥爭的政治中心局勢扭轉到務於發展的經濟中心局面，不過是為了處置毛澤東帶

給中國的表層危機；而將中國從抗拒現代化主流方案的精神定勢扭轉為真正擁抱現代化主流方案的開放精神，才是中國需面對但難以處置的後毛時代的深層危機。這兩種危機的疊加結構，是中國扭轉毛澤東國家思維的重中之重、難中之難。

從1976年毛澤東去世到1978年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召開，中國經歷了執政黨內部關於中國前途與命運的複雜鬥爭。在「兩個凡是」與「改革開放」之間，後者以一種勉強的方式獲得黨內認同。「凡是毛主席作出的決策，我們都必須擁護，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們都始終不渝地遵循」^⑥，所強調的不過是沿循毛澤東路線。雖然「兩個凡是」後來在政治上被徹底否定，但在觀念上卻具有更為長遠的影響力，這也是中國改革開放呈現為危機啟動的一個重要表現。因為這是改革開放必須直面的後毛時代的一種政治理念，它與前述表層危機與深層危機扣合，構成歷史危機與現實危機的結合體。

所謂中國改革開放的危機啟動，是指中國在危機處境下開啟改革開放的歷史進程。就其基本含義來講，其一，改革開放必須應對毛澤東時代的政治經濟遺產，面對「崇毛」與「反毛」兩類社會群體與不同政治思路。這不單是處理毛澤東的遺產問題，也是不得不長期處理的現實難題。其二，它必須應對中國發展的「後發劣勢」問題，同時得建構中國發展的新型願景，這是一個現實與未來共在的難題。其三，它必須面對後文革時代的政治含混所催生的現代化動力與阻力交錯的困境，需要隨時隨地應對此前國家思維帶來的現代化強大阻力，並且艱難地聚集推進現代化的動力。可見，後毛時代的中國不能不啟動現代化進程，但這一進程將會有多艱辛實在有些出乎意料。而將這些危機匯聚成一個高度凝練的表述，就是中國不轉變發展模式必會遭遇「球籍」危機。

中國可能遭遇被開除地球「球籍」的危機，追溯起來，是毛澤東在1950年代率先提出的。他說中國：「你有那麼多人，你有那麼一塊大地方，資源那麼豐富，又聽說搞了社會主義，據說是有優越性，結果你搞了五六十年還不能超過美國，你像個甚麼樣呢？那就要從地球上開除你球籍！」^⑦這樣的表述體現出毛澤東對中國發展所具有的危機意識，但這樣的認知卻直接推動毛澤東發起大躍進運動。這一思維是中國尋求現代發展在總體上呈現為危機啟動的定勢的一個重要標誌，自然是受現代化大潮催生的產物，但它造成的激進現代化運動，則預制了中國失衡的現代化模式。

1978年中國啟動的現代化進程，與毛澤東期待現代化卻採取了逆現代化主流模式，最終政治期望與結果恰成反比的狀態有很大不同。這是中國自晚清、民國的兩波現代化嘗試之後的第三波現代化努力。中國在經濟增長上取得的奇迹，似乎顯示國家經受住了這次現代化大考驗，但「球籍」危機依然貫穿於這個進程的早期階段。這次現代化進程從精神氣質上與毛澤東理念相貫通，只不過毛澤東採取的大躍進手段與改革開放時期執政黨借助的現代化市場經濟手段，呈現出重大差異。

1980年代後期，「球籍」危機意識充盈中國。引起世人關注的「球籍」討論，將中國改革開放是否能夠實現預期的現代化目標的嚴峻問題，擺到了國人面前。開除中國「球籍」的危機感讓人警醒，追趕型的經濟發展讓人甚覺緊迫。論者指出：「如果『球籍』標準是經濟發展水平，那麼從中國經濟目前在世界經濟中扮演的角色看，我認為中國早就被開除了。因此不能光講人均國民生產總值和對世界經濟影響的程度。如果綜合評價，中國有十億人口，在世界上佔有那麼重要的位置，那麼『球籍』永遠也不會被開除，也無所謂『球籍』問題。對這個表面上看並不嚴格的問題，我想，實際的目的無非是一個意義：中華民族意識到現代化步伐的艱難，意識到我們與實際先進國家的差距，並力圖呼喚全民族的憂患意識，以加速我們的現代化。」^⑩這裏論及「球籍」，有兩個着力點值得人們留意：一是國人對「球籍」的擔憂，是憂患意識的表現；二是國人對「球籍」的焦慮，生成的是加快中國現代化步伐的意念。前者倒是中國自古至今的優良傳統，所謂「生於憂患，死於安樂」（《孟子·告子下》）是矣；後者則是中國現代化遲緩促成的國人心理，所謂「快馬加鞭」是矣。

就中國改革開放進程的時間維度來看，毛澤東的「球籍」論說不上是直接先導，而1980年代晚期的「球籍」論則是發展遲滯催生的論斷，兩者似乎並不能同時用來說明啟動改革開放的國家處境。如果說同樣的論斷之間有甚麼差異性的話，那就是化解這一論斷的方式途徑相當不同：前者對「球籍」憂心如焚，引發的是肆意妄為的大躍進；後者對「球籍」關注有加，推動的是扎實的現代化。即便如此，在「球籍」危機的緊張心理氛圍中開啟的這一波中國現代化進程，由於直接受到後文革時期經濟凋敝局勢的催促，勢必將改革開放推向一個快節奏、高速度的發展平台。危機之下，改革開放的系統、理性謀劃，將會被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具體問題導向所主宰。這是三重重壓下注定的改革模式：一是自晚清以來中國的「被動挨打」；二是中國在二十世紀中後期的發展停滯不前；三是世界本身的疾速發展。唯有時不我待的社會心理，才會讓國人心生「球籍」危機感，也才會讓國人緊盯改革開放的當下績效，但這無疑又成為引致改革開放某些危機的深層導因。因應危機啟動的改革開放，將會長期處在不斷處置危機的情境之中。

二 「殺出一條血路來」：改革開放的衝撞模式

簡單地講，中國的改革開放是由兩個構成面合成的一個國家圖景：一是改革，也就是將中國剛性的蘇聯式計劃經濟體制改變為「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市場經濟」，進而轉變中國政治統帥一切的局面，對政府職能和體制進行適度調整，「以經濟建設為中心」；二是開放，也就是將此前因批判「封、資、修」而幾乎完全封閉起來的國門打開，尤其是向西方發達國家打開國門，以便引進發達國家的有效治國方略，促進中國進入現代發展的快車道。這就注定了

改革開放將是一場怵目驚心的鉅變——中華人民共和國前三十年塑就的國家模式，是完全與之異趣的。而歷經三十年的精神塑造、制度強化與生活滲透，這一套國家理念與行動方式已經在方方面面形塑了國人的思想與行為，並且已經深入骨髓，難以撼動。因此，啟動與文革做派完全不同的現代化進程，意味着中國需要在精神價值、制度安排與生活方式上同時進行調適，這豈是能夠輕易做到的事情！如果說對計劃經濟體制與集權政治體制的撼動已經具有極強的挑戰性——因為它需要扭轉控制國家權力的官僚集團的思維模式與行為方式，其震動之大完全出乎意料；那麼要想把一種以往將公眾人生完全寄託於國家的國民心態，從均平理想、政府配給和生存邏輯的狀態，扭轉為追求公正、按勞分配和發展邏輯，則無異於炙冰使燥。

只要是親歷其境的人們，對之就會有極為深刻的體會：改革開放初期的一唱三歎、一波三折、回流不斷，在在向人們表明它並非輕而易舉的事情。一唱三歎，主要指改革開放前後不斷出現的爭議和質疑，讓這場社會歷史鉅變的正當性隨時受到拷問；一波三折，主要指改革開放每三五年就會經歷的曲折、倒退與勉力前行，讓這場本可以較為順利地達到目標的改革運動變得起伏跌宕；回流不斷，主要指改革開放走到關鍵階段的時候，計劃經濟、全能政府與集權政治的支持者總是試圖全力將之拉回此前的舊局。這些舊勢力的故態復萌，是這場變革進程中不斷重複出現的歷史情景。

不過，僅就改革開放取得的突破性進展來看，實屬不易，讓人讚歎。人們熟知，改革開放有一個由點到面的擴張過程。在面上全方位推進改革開放，從1978年算起，斗轉星移，直到1992年；但點上的突破，則在1980年代中後期初步呈現出改革開放的正當性和高績效。因此，將眼光聚焦到改革開放最具有點上價值的試點——深圳，就可以得知這場變革的基本態勢。

在此需要略作回顧，才能將話題集中於深圳的改革試點。1978年召開的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確立了終結以階級鬥爭為綱的文革政治，轉向以經濟建設為中心的現代化嘗試：「立即動員起來，鼓足幹勁，群策群力，為在本世紀內把我國建設成為社會主義的現代化強國而進行新的長征。」^⑩但從總體上講，改革開放的正式啟動還有待時日。在之後的幾年內，中國政治主要還是圍繞糾正文革的錯誤、恢復計劃經濟秩序、重樹之前的「四個現代化」目標展開的。就糾錯言，手握重權的領導人發表了〈堅持有錯必糾的方針〉的談話^⑪。以經濟秩序論，負責經濟政策的領導人強調必須調整文革軍管時期將軍管經濟以致各領域、各部門發展失調的問題，「調整的目的，就是要達到按比例，能比較按比例地前進」^⑫，這還是人們較為熟悉的計劃經濟思路。從目標講，領導人謂「現在我們的任務，就是團結全國各族人民，調動一切積極因素，同心同德，鼓足幹勁，力爭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設現代化的社會主義強國」^⑬，這一目標在1950年代就已確立，這時的表述甚至在早就格式化的用語上都沒有多大改變。這類努力自有其必要，因為人們所熟知的秩序恢復不了，建構新的政治經濟秩序也就屬於畫餅一類。

按照執政黨長期的執政思路，如果要執行一個事關全國的大政方針，一定要先行試點，然後以點帶面，全面推廣。因此，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確定了以經濟建設為中心以後，一方面致力於恢復過去的政治經濟秩序，另一方面尋求新的政經政策的試點辦法。最初的試點性探索，有安徽與四川農村經濟的改革，之後有城市經濟體制擴權改革，但這些嘗試都還沒有提供現代化全套方案的試點意義。經濟特區的設立，可謂推動改革開放最具價值的試點。特區政策的確立，也經歷了事前的摸索。1980年中共中央、國務院發出〈關於廣東、福建兩省會議紀要的批示〉，採納廣東省的建議，將「出口特區」名稱改為內涵更加豐富的「經濟特區」。同年的第五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十五次會議決定：批准《廣東省經濟特區條例》，宣布在廣東省的深圳、珠海、汕頭和福建省的廈門四市分別劃出一定區域，設置經濟特區。由此完成了設立經濟特區的正式決策和立法程序，標誌着中國經濟特區的正式誕生^⑬。

設立經濟特區的政策的确立，解決的只是政治障礙與立法程序的問題，經濟特區如何開辦，又怎樣運作，能夠達到一個甚麼樣的試驗效果，當時的決策者與實施者都還心中無數。從後來的效果反推，人們可以知曉，並不是設立經濟特區就可以解決經濟發展的問題。珠海、汕頭、廈門的發展成就便遠不如深圳。因此可以設問：何以深圳會取得令世人矚目的發展成就呢？答案是，深圳官民共同表現出背水一戰、絕不認輸、務求成功的精神與行為，並且採取了適宜的發展策略，實行了有利於發展的種種舉措；其他地方的相應安排則不如深圳。因此，四個經濟特區的發展績效呈現出天淵之別。

深圳本是廣東設立經濟特區政策重點着力之地，但深圳特區為中國市場經濟和行政體制改革探路所發揮的巨大作用，中央層面的政策布局只是其中一個因素；廣東和深圳地方各級領導和公眾的群策群力，才是不可或缺的直接原因。而關乎深圳特區發展的堅定決心，是深圳能為全國市場經濟發展探索出成功之路最重要的原因，這樣的決心來自於國家領袖與地方領導的同心協力。其中最能夠鮮明體現這一決心的，就是眾所周知的一句話：「殺出一條血路來」，這句話出自鄧小平。據廣東省老領導回憶，廣東的改革探索定位為「加工出口特區」、「出口特區」，鄧小平在認可的基礎上強調：「對！辦一個特區。過去陝甘寧邊區就是特區嘛！中央沒有錢，你們自己去搞，殺出一條血路來。」^⑭鄧小平所言的「殺出一條血路來」的含義至少有兩個：一是給特區政策開路，但沒有中央財政支持；二是鼓勵廣東衝出既定政策框架的硬性約束，以一種犧牲精神探路且為經濟社會發展蹣跚出一條新路來。

如果鄧小平說「殺出一條血路來」主要是對廣東省領導的鼓勵，那麼廣東和深圳的官民就直接展現了「殺出一條血路來」的勇氣和幹勁。廣東省的領導當時向中央要政策，既要冒意識形態的風險，要了政策之後又要冒實施政策是否可以奏效的風險。這些風險疊加起來，足以毀掉任何級別官員的政治前途。但當時廣東省的官員，尤其是習仲勛、任仲夷兩任領導，對廣東的特區改革所下定的決心前所未有，在執政黨內罕有其匹^⑮。殺出血路是與政治勇

氣和責任擔當緊密聯繫在一起的，三者缺少任何一個方面都不可能將改革開放變成現實行動。而對1980年代初期的廣東來說，恰恰因為省市領導敢於冒險、勇於探路、善於摸索、慣於學習、因勢利導，確實給予廣東、尤其是深圳特區實幹官員與廣大公眾巨大鼓舞。

就深圳特區直接從事經濟改革組織工作的人來講，他們是否能擔負起殺出血路的實際責任，關乎改革開放政策是否能夠真正落地，從而有效推動深圳經濟社會的迅速發展。招商局蛇口工業區負責人袁庚是為廣東與深圳實際擔負改革責任的關鍵人物之一。在一個亟需打破「吃大鍋飯」的僵局，但卻不重視經濟合同的氛圍中，袁庚不畏艱險，堅韌地為現代經濟理念與經濟制度的落地而破冰。1979年，袁庚提出掙脫現行體制中「吃大鍋飯」的設想，在各工程承包單位負責人會議上作過一段發言：「我們是先禮後兵，一切按經濟規律辦事，用經濟手段去管理經濟；諸位一定要記住，你們給我們訂立的是工程合同，是招標承包的，提前有獎，大家皆大歡喜，但延期要罰，誰也逃不掉。」^⑥這樣的表述在當時中國是相當稀見的，是一種現代經濟見識與政治勇氣的表現。而他在1984年提出的「時間就是金錢，效率就是生命」，更被視為「衝破思想禁錮的第一聲春雷」^⑦。正是富有幹勁的這一代深圳經濟組織領導人創造了深圳奇迹，為改革開放蹣出了一條前無古人的新路。

後來，廣東深圳模式逐漸推向全國，成為改革開放的基本進路。這是在中國對市場經濟、政府現代職能完全陌生的情況下，靠勇氣和幹勁闖出來的一條中國發展道路。不得不承認的是，這樣的探索雖以效果自證了它的正當性，但依靠的都是勇氣，欠缺的則是智慧，完全是一種敢想敢幹的衝擊碰撞。幸運的是，它取得了成功；不幸的是，它對中國現代化的行穩致遠，難以發揮制度的理性引導作用。事實上，在中國大多數地區，由於缺乏這種領導人氣質，因此改革開放的實際成效明顯不如人意——在四個特區中，只有深圳的示範意義得以展現出來。這是一種令人深思的差異，證明一種政策的分區收效可以是大為不同的。而在其餘地區，深圳的示範效應也千差萬別，甚至出現適得其反的效果。這是一種讓人驚詫的現象，證明一種有效的地區發展模式並不一定能順暢地成為全國效仿的對象。對於中國這樣一個地域廣袤、各地發展程度懸殊的國家來講，必須用更為複雜有效的政策布局和資源動員方式，才能全面促進國家的現代化發展。

三 路線之爭與改革開放定準

深圳的發展績效有目共睹，但在執政黨內的評價極為不同。人所共知，在決定開辦特區的中共中央常委中，就有人在有生之年堅決拒絕到特區視察，以表明自己對特區政策的保留態度。而內地一些落後地區領導到深圳參觀考察後，不僅沒有為深圳的快速發展所震撼，反而對深圳「復辟資本主義」感到痛心疾首，因此向中央痛陳特區政策的失當。

對深圳特區的挑戰可以分為兩類，一類是政治挑戰，認為深圳實行的不過是資本主義那一套，與建國前西方國家在中國強制設立的租界相似。為此，身居政治高位、同時是理論界領袖人物的于光遠不得不撰文反駁，指出「深圳特區就不是甚麼『政治特區』，不是社會經濟制度方面的特區，而只是經濟政策方面或者經濟體制方面的特區，或者簡單地說只是經濟特區」^⑧。在明確特區的經濟屬性基礎上，他進一步強調：「現在我國正在進行社會主義經濟體制改革，因而我們在深圳實行的特殊政策中可能有兩種性質不同的東西。一種是只適用於經濟特區的，這樣的東西就是在將來也不適用於其他的地區。還有一種是現在雖然還只在經濟特區中採用，但將來很可能全國都要採用。」^⑨顯然，這既是一種退讓性的解釋，也是一種限定特區功能的解釋：前者是一種政治開解，讓那些心懷社會主義原教旨意念的人們對深圳這樣的經濟特區所具有的社會主義政治屬性感到放心；後者是一種適用性限定，旨在寬慰那些極左和左傾人士對於將在全國推廣深圳做法的憂懼。

另一類挑戰是針對特區自身發展評價方面的。論者指出，深圳經濟特區發展速度誠然很快，但卻是依靠大量投資造就的。同時，深圳的社會商品零售總額不斷超過工業總產值，這種表面的繁榮頗受質疑；而且深圳基建投資的外資比重並不高，吸引外資的作用未能凸顯。因此，深圳的問題已經足夠說明它的成敗^⑩。

基於上述兩類挑戰，官方當時以「交學費」對之做出正式回應。1985年深圳市長在訪問中指出：「既然社會主義國家建立經濟特區是一件前人沒有做過的事情，既然深圳特區還是一個試驗，對全國都具有可資借鑒的意義。……也可以作為『交學費』……假如我們的目的地要走一百米，現在才走了十米，你能說是失敗嗎？」^⑪這同樣是一種退讓性的辯護。由於經濟特區的績效還有待一個較長時段的證明，因此就不能不面對類似的懷疑；即便它後來的績效很難為人質疑，但是它的模式及其效應還是難以受到廣泛認同和普遍讚賞。

進一步地說，放寬視野審視改革開放以來的幾次大論戰，更可知曉改革開放從未行進在一帆風順的道路上。有論者將改革開放以來的路線之爭歸納為四次論戰：第一次大爭論起於1977年，止於1978年，主題是「兩個凡是」還是改革開放；第二次大爭論起訖時間是1989年下半年到1992年，主題是計劃經濟還是市場經濟；第三次大爭論發生在1995到2002年，主題是私營經濟究竟是禍水還是活水；第四次大爭論出現在2004到2007年之間，主題是中國的改革開放是不是搞錯了^⑫。在這些主題之下的具體爭論論題，廣泛涉及改革開放的方方面面，由此可見其間遭遇的種種艱難險阻。

其中，有兩個年份具有特別的象徵意義，一是1989年，二是1992年。1989年是改革開放風雲突變的一年：在官方主導的改革遭遇政治瓶頸的時候，民間呼籲深度改革從意願表達升級為走向街頭。這是兩種改革想像之間一次正面的衝突，結果是改革自身受到重創。此後的兩年，改革停滯不前不說，改革的回流令人觸目驚心：計劃經濟思潮捲土重來，「過幾年緊日子」的

說法不脛而走；「穩定壓倒一切」的政策定調明顯衝擊了「以經濟建設為中心」的方針；宣告改革開放失敗的言論甚囂塵上；回到剛性控制時代的苗頭明顯可辨。這一年確實是改革開放要麼終結、要麼重啟的一個關鍵年份，而在官方的定調中，也以「政治風波」載入史冊，並且以「出現嚴重曲折」和「面臨空前巨大的困難和壓力」、「成功地穩住了改革和發展的大局」來定位這一年前後的中國局勢^{②③}。

1992年的象徵性意義，在於真正穩住了中國改革與發展的大局。這一年最重要的政治事件，就是鄧小平視察南方並發表堅持改革開放的講話。鄧小平的「南巡講話」，重中之重在於強調改革開放大政方針的決不動搖：「要堅持黨的十一屆三中全會以來的路線、方針、政策，關鍵是堅持『一個中心、兩個基本點』。不堅持社會主義、不改革開放、不發展經濟，不改善人民生活，只能是死路一條。基本路線要管一百年，動搖不得。只有堅持這條路線，人民才會相信你，擁護你。誰要改變三中全會以來的路線、方針、政策，老百姓不答應，誰就會被打倒。」^{②④}改革開放的定音一錘，由此落下。鄧小平的「南巡講話」，還強調了自改革開放以來各種已經被證明行之有效的方式方法堅持下來的必要性與重要性——諸如改革的膽子要大一些，步子要快一些；改革不要被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的政治屬性束縛手腳；關鍵的是全力發展經濟；兩手抓，兩手都要硬；警惕右，但主要是防止左，等等。但在這些政策定調背後需要人們高度關注的、最重要的一點是，對改革開放要秉持「不爭論」的態度，鄧小平說：「不搞爭論，是我的一個發明。不爭論，是為了爭取時間幹，一爭論就複雜了，把時間都爭掉了，甚麼也幹不成。不爭論，大膽地試，大膽地闖。」^{②⑤}中國長期的意識形態爭論、尤其是文革時期的爭論，嚴重耽誤了中國的現代化進程。而改革開放以來的意識形態爭論，也造成了中國現代化發展的嚴重困擾，貽誤了改革開放的順利推進。因此，這是鄧小平對改革開放必須避免意識形態化的一次明確表態。它讓改革開放大政方針避免陷入無謂的爭端之中，力求避免陷入文革式圍剿與激進化顛覆兩個極端。這也為中國此後二十年左右成功堅持改革開放的大政方針提供了辯護詞與庇護所。

「不爭論」的定調，為中國一心務於經濟發展解除了政治負累。其附帶而生的兩個成果，讓改革開放成為顯著推進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疾速增長的強大動力：一是改革開放不再遭受長期以來的質疑與批判，因此成為國家一心謀求經濟發展的正當性理由；二是改革開放與意識形態兩相疏離，因此自身的正當性得以確立。如果說此前改革開放還是需要專門解釋、辯護甚至是堅決捍衛的大政方針，那麼這時它似乎已經具有免於質疑的政治超然性。儘管在中國實際的政治生活中，政黨—國家意識形態的陳述依舊，但人們已經作別了那種先期以意識形態為改革開放鳴鑼開道的政治習性，逐漸習慣於以「改革開放」作為判斷某種理念與行動是否正當的理由。在這種氛圍中，經濟建設這個中心目標具有了不可撼動的核心地位，「改革開放」幾乎與「經濟發展」成為同義詞。儘管其間也出現過關於國有企業改革性質的爭論、改革路向

的爭端、政治體制改革模式的爭議和市場經濟改革是否取法新自由主義的爭執²⁶，但從總體上講，都沒有撼動經濟建設這個中心目標。改革開放似乎取得了前所未有的廣泛認同，以至於成為曾經嚴重分裂的各家各派爭奪的最重要的正當性資源。

改革開放之能夠落實為專心致志謀求經濟總量增長這一不會導致太大分歧的目標，取決於這一目標本身的正當性，從而獲得了各方的支持：在黨內，即便是計劃經濟的堅定支持者，在1992年後也明確承認自己所熟悉的計劃經濟發展模式可能已經不再適應中國當代經濟發展需要，且婉轉表示市場經濟才是最有利於經濟發展的不二之選²⁷。在民間，即便對市場經濟取向的改革毀譽參半，但對這一經濟形式促使中國快速積累財富的事實似無分歧，差異只是：左派希望財富得到更公平的分配；右派希望創富的制度機制更為公正。改革開放在黨內取得廣泛認同，確實有些令人驚訝，因為此前人們對改革開放的評價不止是表現在認同程度差異上，甚至直接投射於臧否決斷上。而這時改革開放不僅沒有檯面上的反對者，甚至已經很少檯面下的批評者。改革開放獲得眾口一詞的讚許，自然與其取得的驚世成就緊密相關。然而一旦取得這樣的地位，也就讓「改革開放」從此形容詞化。「改革開放」本是動詞，也就是標示中國社會劇烈變遷的狀態詞；而「改革開放」的形容詞化，也可以稱之為改革開放的名義化，讓人們難以摸清張口大談改革開放的人士究竟是否真心誠意地支持改革；而且由於改革開放落實的唯一目標就是經濟增長，因此以改革為名義變換着手法、無條件支持政府調控經濟的左派是不是屬於改革者，也愈來愈難以判斷。在經濟總量疾速增大的情況下，改革開放自身的內涵急需澄清，不過這是後話了。

四 國家崛起與「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

改革開放取得普遍認同，跨越了官民與左右的深刻分歧，實現了極為廣泛的共同承諾。達成這樣的共識，自然與改革開放促成中國經濟總量、尤其是GDP的疾速增長具有密切關係。而以GDP支撐的國家崛起，又反過來強有力地支持了改革開放的正當性論說。1989年後差不多十年的功夫，中國不僅作別了一段內外交困的艱難時期，而且GDP的疾速增長確實讓全世界瞠目結舌。這裏有三個需要分別描述與分析的問題：

第一，中國為了獲得經濟發展的新動力，在經濟全球化方面實現了重大突破。2001年底，經過艱苦的談判，中國終於成為世界貿易組織(WTO)的正式成員。但是自簽署加入WTO的文件始，國內對之心存疑慮的人不在少數，甚至有人攻擊中國簽署了一份賣國條約。即便是中方的談判者，也對中國是否能夠承受加入WTO的壓力心存疑慮：「加入世貿組織給我們帶來的挑戰，主要有兩個：一是給國內企業帶來的挑戰。市場開放了，國外企業和商品更多

地進入中國，肯定會有衝擊，特別是對那些技術落後、規模小、經營管理水平低的企業更大一些。但是這個挑戰是遲早要面對的，在經濟全球化大趨勢下，中國企業不可能關起門來發展，必須要走向世界，學會利用兩個市場和兩種資源，在競爭中做大做強。……二是對政府的挑戰，這才是最大的挑戰，政府經濟管理的體制、思維、工作方式都要相應變化，必須適應市場經濟，盡快提高駕馭市場管理的能力和水平。」^②成功加入WTO，是中國自1986年申請加入《關稅及貿易總協定》(GATT)以來堅持十五年所爭取的結果^③，人們有相應的擔憂實屬正常。但這十五年來中國政府一以貫之的積極態度，確實呈現出努力抓住經濟全球化發展契機的堅定政治意志。中國加入WTO十幾年的歷史充分證明，中國不僅克服了以上兩個嚴峻挑戰，並且獲得了全球範圍內最強勁的經濟增長動力，取得了舉世矚目的經濟增長奇跡：中國已經成為全球第二大經濟體、世界第一貿易大國、世界第一大吸引外資國、世界第二大對外投資國^④。

第二，中國政府專心致志地謀求經濟發展，堅守住經濟建設這個中心目標，從而實現了經濟快速且持續發展的目標。毋庸諱言，近二十年左右中國的內政和外交面臨多方面的挑戰，而且對以經濟建設為中心的質疑之聲不絕於耳。但中國的執政黨與政府一直堅持經濟建設是國家發展的中心目標不變，在政策布局、資源投入、幹部制度、實際舉措上，都給予充分保證。即使國家領導班子歷經數屆更換，發展經濟這個中心目標也沒有動搖。「發展是黨執政興國的第一要務，是解決中國所有問題的關鍵」^⑤，這就為中國經濟總量的持續增長提供了關鍵的政策保障。

第三，中國在經濟總量持續壯大的情況下，國家愈益顯得雄心勃勃。改革開放初期，中國試圖解決的根本問題是經濟發展的遲滯，尤其是在經濟發展方式上的梗阻。因此，時任國家領導人將國家發展目標確定為二十一世紀中期經濟總量翻兩番。在當時的情況下，這是國家具有萬丈雄心的表現。但今天看來，這一目標似乎顯得保守，因為中國從2000年算起，到2016年的十七年時間，經濟總量就翻了兩番，而2002年中共十六大本來預計實現這一目標的時間點是在2020年^⑥。提前實現預期目標，無疑大大鼓舞了中國發展經濟的自信心。基於這樣的經濟發展趨勢，此時人們已經不安於中國尾隨發達國家之後的發展定勢，開始樂觀地預測中國登頂世界的前程。2016年，長期從事國情研究的人士計算出中國的綜合國力已經是美國的1.36倍。即便計算結果引起巨大爭議^⑦，但這樣的計算所展現出來的國家雄心與改革開放初期的國家念想，簡直是天壤之別：試想，誰敢在四十年前斷言中國的綜合國力將超過美國？

正是由於中國經濟的持續發展，經濟總量的迅速增長，不惟「球籍」危機意識早就煙消雲散，而且國家雄心日益凸顯。改革開放初期的中國，幾乎對西方發達國家亦步亦趨，潛心學習。當下，國家權力當局明確倡導的是「四個自信」：「全黨要堅定道路自信、理論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當今世界，

要說哪個政黨、哪個國家、哪個民族能夠自信的話，那中國共產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華民族是最有理由自信的。」^{②4} 站在「四個自信」的歷史基點上，中國的自信在內政和外交上都充分體現出來：在內政方面，中國在尋求經濟發展的同時，已經不滿足於解決經濟總量的增長問題、不滿足於物質器物層次的「四個現代化」目標、不滿足於現代文明的學習者身份，一個旨在全面復現中國歷史文化輝煌的目標凸顯出來——「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中國夢」^{②5}，成為當下中國的內政目標。在外交方面，中國不僅從實際舉措上提出了全球治理的設計方案，這就是今天如火如荼地推進的「一帶一路」倡議^{②6}；而且從人類基本理念上提出了全球治理的替代性命題，這就是當下為人熟知的「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②7}。如果說「一帶一路」倡議主要是由國家間的合作項目支撐的話，那麼「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就主要是中國在取得經濟高速發展的成就之後在世界治理理念上的一次飛躍。這標誌着中國不只在國家範圍內謀劃發展，而是着眼於全球範圍、人類命運的大目標，為發展引路。這意味着中國對全球經濟社會發展承擔更多的經濟義務，為「共商、共建、共享」的「人類命運共同體」負擔更多的物化責任。相對於改革開放初期圍繞經濟增長的單一目標展開的艱難試驗，此時此刻，中國發展目標的恢宏氣勢確實顯露無遺。

改革開放的悲壯起點與矚目成就，使捍衛「球籍」和「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兩個命題形成了極為鮮明的對比效果。這是人類歷史上罕見的兩極跳：從努力跳出人類低端發展的一極，到嘗試跳上人類高端發展的另一極；四十年改革開放促成的經濟飛躍，確實有理由讓人們熱議「中國崛起」。國家崛起與世界局勢的變化，一時成為全球範圍的熱門話題。在中國，《大國崛起》(2006) 電視紀錄片熱播，觀眾關注的焦點其實並非九個國家輪番崛起的歷史及其經驗教訓，而是「大國崛起的中國鏡鑒」，也就是對中國崛起的宣示^{②8}，這是中國的大國崛起想像的一次系統表現。中國和平崛起論述的出台，則是對國家崛起的理論闡釋^{②9}。從捍衛「球籍」到「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的兩極跳之間，大國崛起論是一個中介或橋樑，適時成為中國問題情境轉換的契機：在捍衛「球籍」的情境中，人們甚至必須為尋求發展的政策進行辯護；「代價論」、「交學費」這類辯護話語的出現，就體現了人們對中國發展、尤其是經濟發展那種尚無把握和缺乏底氣的猶疑心態。大國崛起話題的出台，讓人們得以樹立起對中國發展的信心。缺乏大國崛起話題的奠基，國人是很難在「球籍」話題與「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話題之間實現順暢轉換的：從一個低端的危機性話題轉向一個高端的領導性話題，需要一些心理轉變契機。雖然大國崛起話題後來一度處於廢止狀態，因為國家權力當局擔憂這會讓世界各國感到不安，於是改革開放初期「韜光養晦」的策略重回話題舞台，但它為「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準備了精神資源。

隨着中國經濟總量的顯著增長，以及國家展現出強烈的進取心和有所作為的政策導向，大國崛起的話題已經不能與中國的國家雄心相匹配了。此時，「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的命題應時而生。一個克治了「不發展病症」的國家，

在國家發展前景頗顯樂觀的情境中，一定會浮現相應的樂觀的全球性思維：「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意味着中國的國家治理運思已經不受國家疆界的限制，而是廣及全球事務；中國不是在一國界限內聚集和使用資源，而是在世界範疇中看待資源及其使用問題；中國不是在國家規模內考慮發展成果分享問題，而是在世界格局上思慮發展成果共享的問題。這命題在憂心「球籍」問題時期的中國可以說是天方夜譚，因為「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是一個高度發達的國家才會發揮的想像，也是高度發達的國家才足以兌現的發展目標。就今天中國的硬實力來講，這一關乎全球治理的國家目標似乎有些提前出台的意味，但至少它提示人們，中國的發展的確走到了另一個端口：這是一個全然不同於危機四伏之際浮現的「球籍」話題的端口，而是一個顯示國家已經達到高度發達水平的高級端口。

之所以說「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是一個國家發展到高級端口的話題，是因為國家兌現這一目標，不僅需要極為強大的硬實力，也需要具有與之相應的軟實力，以及展現縱橫捭闔、游刃有餘的全球治理技藝的巧實力^④。中國在這三個方面都存在軟肋：硬實力尚不足以支撐起國家引導全球發展的雄心，綜合實力還需要進一步提升，才能在躋身發達國家行列的前提條件下仗義疏財，為全球治理提供源源不斷的物質支持。軟實力還處在謀求提升的初級階段，在將西方國家歸諸謀利性國際治理類型的基礎上提出的「人類命運共同體」理念，便是中國提升自身軟實力的一種嘗試。但中國還必須經過堅韌的努力，才能讓世界接受「共商、共建、共享」的「人類命運共同體」理念。在巧實力上，中國倡導全球治理的國家方案時，亟需強化其綜合性與靈活性。僅就「一帶一路」提法上出現的「戰略」、「謀劃」與「倡議」的表述變化，便提醒人們中國僅在方案表述技巧上就有待改善。中國的全球治理處境，是一個可以理解的尷尬現狀，因為從低端一極的「球籍」危機走出不久，便要適應高端一極的「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的複雜要求，總是需要付出一定的時間與經驗代價的。

五 兩極跳之外：改革終結論與重啟論

經歷了從「球籍」危機到「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的兩極跳，中國確實嚐到了改革開放的極大甜頭。可以想像的是，對改革之初設想中國發展目標的那一代政治家而言，中國取得今天這樣的成就，實在是喜出望外。在那一代雄才大略的政治家眼裏，中國通過「韜光養晦」，才有希望在二十一世紀中期成為中等發達國家。不料中國在「球籍」危機意識中催生的強烈發展願望，經過雙重兌現——兌現為國家治理重視發展經濟的基本國策，以及兌現為全民積極謀利的市場行為，竟然在四十年後的今天，讓中國成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低端一極的處境，決定了當時的國家領導人只能在「貧窮不是社會主義」

的基點上，設想中國作別貧困的發展目標；改革開放能夠達到當時讓國人豔羨的中等發達國家水平，那已經難以想像。從中國實現這一目標的制度創新上講，在當代世界，像中國這樣一心謀求發展的國度並不多，而能夠將「社會主義」與「市場」兩個被認定是對峙的經濟發展模式對接起來，就更是稀見。這確實是「中國奇跡」得以浮現的決定性條件^④。

當「中國奇跡」浮現的時候，國際社會關於中國的研究議題也發生了重大轉變。最初，國際社會是抱着一種走着瞧的態度來看待中國改革開放的，一種將信將疑的心態主導了國外學者、尤其是西方學者的看法。有論者提出一種具有強烈比較意圖的描述，凸顯了中國在改革開放初期與崛起後的鮮明差異：「1978年的中國，一位自信、果敢、具有遠見卓識的CEO接管了一家經營不善、瀕臨破產的大公司。員工們士氣低落、毫無自信，而且缺乏文化知識。……2009年的中國，公司已經從破產邊緣走出，實現了豐厚的利潤，成為世界上第三大經濟體，它機智地應對了挑戰與危機，在經濟上的成功得到了全世界的認可。」^⑤及至當下，「中國統治世界」與「中國不會統治世界」的競爭性話題的出現，至少從側面顯示出中國從焦慮「球籍」的欠發展狀態，跳躍到設計人類未來與全球治理方案的另一極之後，對國際社會科學界議題設置的影響力。一個「後西方世界」的可能性正被國外學者所討論^⑥，而這些因應於中國發展成就發表的議論，確實讓國人有理由感到驕傲自豪。

在中國發展的高端一極展現出來的「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命題，是中國未來將國家治理與全球治理連繫起來的大目標。能否實現這一治理目標，端賴中國發展的持續性是否具有保障。如果按照經濟學家的發展論說，一個國家在實現起飛階段以後，就會進入持續增長的經濟發展狀態，因為「以現有的歷史材料來看，既然起飛要求人的心理、社會、技術和制度發生較大的變化，那麼，這些變化就很難使我們又面臨真正的倒退。各個社會中的人都必須不斷努力才能使增長持續向前」^⑦。儘管「起飛」被認為是一個有欠嚴格的概念，並且受到經濟學家同行的廣泛質疑，但用於解釋現代國家早期經濟迅速發展的現象還是比較生動的。真正令人質疑的倒是，一個國家經濟發展起飛後，是不是就一定進入持續增長階段？儘管論者提出了人們不斷努力的前提條件，也不見得就能保證發展的持續性^⑧。不過一個令人安慰的信號是，中國確實試圖在各方全力投入的號召下，嘗試讓經濟增長的奇跡綿延下去。與此同時，擔憂中國改革開放倒退，因此力求避免改革開放成果得而復失的呼籲也為人們所關注。

改革開放從捍衛「球籍」的低端一極躍遷到「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的高端一極，前提條件當然是持續、深化的改革開放。在透過改革開放實現兩極跳的情況下，中國恰恰出現了關於改革開放自身的前途與命運的爭辯。這與1992年鄧小平「南巡講話」的基本精神大相逕庭，但也是國人不得不面對的一種窘迫處境：對改革開放評價不一的社會事實，讓鄧小平的努力顯得有些徒勞無功。如果中國的改革開放始終處在發展但水平不高、有效但收穫不大的

狀態，像鄧小平那樣主張「不爭論」是可以為人們廣泛接受的。不過，一旦改革開放取得了經濟高速增長的成果，而且居於全球經濟體前沿，各種分歧就一定會不可抑制地浮出檯面。因為經濟發展成效顯著，國家創富收效明顯，國民如何借助公平分配分享經濟發展成果，就成為順勢出現的難題。一個經典的對峙性命題，即自由與平等的關係問題，就會引爆整個輿論場，並對公共政策發揮不同方向的拉扯作用^④。創造財富與分配財富，便會成為撕裂社會、左右改革的尖端難題。

改革開放的巨大成就成為決定自身前途與命運的制約性因素，這是頗具反諷意味的，但也是當下中國必須面對的殘酷事實。回溯改革歷程，可以發現它從來就沒有一帆風順過：在理念上，改革開放一直受到執政黨內保守派的狙擊。同時，因為改革開放是以實際效果來標示它的正當性的，改革理論的闡釋一直處於疲軟乏力的狀態，其遭受質疑不會令人意外。因此，保守派對改革派的攻擊，長期讓改革開放在規避理論爭議的條件下推進，這正是鄧小平晚期乾脆決定「不爭論」的重要緣由。在制度上，改革開放圍繞經濟增長的目標展開，因此對於經濟發展模式之爭同樣採取迴避態度，這讓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究竟誰對誰錯的問題隨時干擾改革開放的進程；加之「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市場經濟」屬於政治上的一錘定音，在理論論證上也一樣乏力，就此給改革開放的正當性論證造成極大困擾。在效果上，改革開放確實讓中國的GDP顯著增長，但自居意識形態正統的人們認定國家發展只是追求經濟總量的增長，並不能保證國家真正強大起來，這讓人們對改革開放意義的爭端持續不斷——反對者強烈主張：改革只是產生了權貴資本，對中國的社會主義造成了顛覆；改革製造了嚴重的社會不公，還不如文革時期中國的公平程度。而以現代願景奠基，為改革開放進行規範的辯護長期受到政治抑制，於是改革是否能夠持續，便成為一大疑問。每每在改革遭遇挑戰，尤其是國家處境困難之際，關於改革的左、右兩種終結論就會猛烈叩擊人們的心門。

從左的一面攻擊且籲求終結改革，是一種呼籲回到計劃經濟體制的陳詞濫調。至於以為文革招魂的方式來終結改革開放，就更是極左人群的老生常談。這類改革終結言論大致處在應者寥寥的窘境，倒是對改革寄予極大希望的人群所發出的改革終結論，令人歎息。早在本世紀初，就有來自改革陣營的學者明確宣告中國改革開放的終結：「在經過將近四分之一世紀的蓬勃生命之後，中國的『改革』看來正在死亡。如果按照一般概念把中國改革分為『經濟』和『政治』兩個方面，我們看到，政治改革在尚未出生之前，就已經在1989年初夏的天安門廣場舉行了血腥的葬禮；而經濟改革，作為中國改革的真正實際，到2001年中國正式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也大體完成了其推動中國市場化的使命，把中國帶到了與世界市場經濟接軌的匯合處，從而為自己畫下了句號。」^⑤論者給出了改革終結的八個表徵：意識形態的回歸、文革的歷史回流、政治的維穩至上、經濟的體改停頓、制度的產權死結、國際的衝突加劇、改革的正當性喪失、改革的民眾抵制^⑥。下延至今，發自改革者方面

的改革終結論，大致斷定與表徵羅列多與此相似。但是，改革終結的論調似乎沒有被中國社會所接受：不是人們沒有意識到改革開放事實上遭遇的停滯甚至回流，事實上改革開放即便沒有終結，也是危機重重、寸步難行；中國社會不願承認改革開放終結，更多的是因為意願上的緣故：改革帶給中國如此巨大的進步，它怎麼能在故意或無意中被終結掉呢？

這就是改革終結論雖然有些空谷足音的感覺，但呼應者甚少的緣故：不是由於論述者缺乏理據，而是舉國都不願意看到改革開放終結。在這一強大無比的社會意願面前，改革即便已死，它的名義性是絕對不會退場的——這既有國家權力當局借重改革來重建國家權威的考慮，也有民間借重改革來表達願景的意圖。因此，在重啟改革開放的論述面前，改革終結論是缺乏社會響應的，改革重啟論因而總是在中國回盪。重啟改革的言論非自今日始，有論者認為，1989年中國的改革開放便已終結，1992年鄧小平「南巡講話」，就是對改革的一次重啟。而2002至2012年中國沒有推出真正有價值的改革舉措，事實上終結了改革開放。因此，2013年當中共十八屆三中全會確定全面深化改革時，人們就有理由認定，這是四十年來改革開放長過程中的第二次重啟。長程綿延、短程中斷與兩度重啟，構成改革開放的整部歷史。

改革重啟論，旨趣在於攻堅克難。誠如論者指出：「中國正站在新的歷史十字路口上。為了避免社會危機的發生，必須當機立斷，痛下決心，重啟改革議程，真實地、而非口頭上推進市場化、法治化的改革，建立包容性的經濟體制和政治體制，實現從威權發展模式 (authoritarian developmentalism) 到民主法治模式 (democratic developmentalism) 的轉型。在我們看來，這是中國唯一可能的出路。」^{①③④} 國家似乎以〈中共中央關於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和〈中共中央關於全面推進依法治國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兩個文件，回應了改革重啟論者的核心關注。但困難在於，好的方案如何可以轉化為實際行動。執政黨領袖告誡地方幹部群體：「要吃透中央制訂的重點改革方案，同時完善落實機制，從實際出發、從更具體問題入手，見物見人，甚麼問題突出就着重解決甚麼問題，使改革落地生根。」^② 這一三番五次的提點充滿話外之音，讓人醒覺改革落地生根的艱難困苦。經濟起飛之後的中國，還能借助改革開放實現持續增長嗎？問題的答案，可能只有留給來者了。緣何如是？古往今來，「不識廬山真面目，只緣身在此山中」耳！

註釋

①③④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1981年6月27日通過），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十一屆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讀》，上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7），頁317；317；315、316、324-25。

② 在中共十四大報告中，時任總書記江澤民將1957到1976年這一階段定性為「左傾二十年」。參見袁永松、王均偉編著：《左傾二十年：1957-1976》（北京：農村讀物出版社，1993），頁1。

- ⑤ 所謂「後發劣勢」是指「通過技術模仿，後發國家可以在短期內取得非常好的發展，但長期發展可能失敗——這就是『對後來者的詛咒』」。參見楊小凱：〈後發劣勢〉，《新財經》，2004年第8期，頁120。
- ⑥ 參見《人民日報》、《紅旗》雜誌、《解放軍報》社論：〈學好文件抓住綱〉，《人民日報》，1977年2月7日。
- ⑦ 這是1956年8月30日毛澤東在中共八大預備會議上題為〈增強黨的團結，繼承黨的傳統〉的講話中的一段話。參見人民網，www.people.com.cn/GB/historic/0830/2830.html。
- ⑧ 金觀濤：〈球籍——中華民族憂患意識的復活〉，載陸一主編：《球籍：一個世紀性的選擇》（上海：百家出版社，1989），頁231-32。
- ⑨ 〈中國共產黨第十一屆中央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會議公報〉（1978年12月22日通過），載《十一屆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讀》，上冊，頁5。
- ⑩ 陳雲認為，對錯誤批判和處分的領導人應當糾錯，而對犯錯誤的領導人應追究責任，對1976年的「天安門事件」應予平反。參見陳雲：〈堅持有錯必糾的方針〉（1978年11月12日），載《十一屆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讀》，上冊，頁15-17。
- ⑪ 陳雲：〈堅持按比例原則調整國民經濟〉（1979年3月21日），載《十一屆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讀》，上冊，頁42。
- ⑫ 葉劍英：〈向着四個現代化的宏偉目標前進〉（1979年9月29日），載《十一屆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讀》，上冊，頁79。
- ⑬ 參見曹晉：《當代中國改革開放史》，上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頁183-96。
- ⑭ 田炳信：〈我親耳聽到鄧小平說：殺出一條血路來！〉（廣東省委原副書記王全國採訪錄），《新快報》，2006年2月26日。
- ⑮ 對廣東改革開放影響深遠的兩任領導敢於打破政治禁忌，勇於進行改革探索的事跡，參見黃碩忠：〈為改革開放「殺出一條血路來」——習仲勛在廣東〉，《同舟共進》，2013年第8期，頁17-20；徐慶全：〈我在大是大非中認識了任仲夷——杜導正同志訪談錄〉，《炎黃春秋》，2006年第1期，頁10-17。
- ⑯⑰ 深圳創新發展研究院：〈袁庚：「蛇口精神」締造者 無畏無私改革家〉，《特區經濟》，2018年第3期，頁12；13。
- ⑱⑲ 于光遠：〈談談對深圳經濟特區幾個問題的認識〉，《經濟研究》，1983年第2期，頁28；29。
- ⑳ 陳文鴻：〈深圳的問題在哪裏？〉。轉引自何博傳：《山坳上的中國——問題、困境、痛苦的選擇》（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88），頁129-31。
- ㉑ 何博傳：《山坳上的中國》，頁133。
- ㉒ 馬立誠：〈改革開放以來的四次大爭論〉，《領導文萃》，2008年第20期，頁15-31。
- ㉓ 江澤民：〈全面建設小康社會，開創中國特色社會主義事業新局面〉（2002年11月8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十六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5），頁4。
- ㉔㉕ 鄧小平：〈在武昌、深圳、珠海、上海等地的談話要點〉（1992年1月18日—2月21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十三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下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頁1852；1856。
- ㉖ 參見趙智奎主編：《改革開放30年思想史》（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頁746-98。
- ㉗ 從未到過特區的陳雲，在1992年明確表示「特區要辦」，特區「發展確實很快」，而且承認「現在我們國家的經濟建設規模比過去要大得多、複雜得多，過去行之有效的一些做法，在當前改革開放的新形勢下已經不再適用。這就需要我們努力學習新的東西，不斷探索和解決新的問題。」參見陳雲：〈悼念李先念同志〉（1992年7月21日），載《十三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下冊，頁2126。

- ⑳ 石廣生口述，汪文慶、劉一丁整理：〈中國「復關」和加入世貿組織談判回顧〉，《百年潮》，2009年第7期，頁17。
- ㉑ 參見車玉明：〈十五年的壯歌——中國加入世貿組織回顧〉，《瞭望》，2001年第39期，頁3-5。
- ㉒ 參見〈加入世貿組織15年，中國與世界共精彩〉，《北方經貿》，2016年第12期，頁2。
- ㉓⑳ 習近平：〈不忘初心，繼續前進〉（2016年7月1日），載《習近平談治國理政》，第二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17），頁38；36。
- ㉔ 胡鞍鋼：〈2016中國經濟發展十大亮點：提前實現GDP翻兩番目標〉，《人民日報》，2016年12月14日。
- ㉕ 參見秦朔：〈河西河東，似水流年，無愧你所在的歲月就好〉（2018年2月5日），搜狐網，www.sohu.com/a/221032466_313170。
- ㉖ 習近平：〈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是中華民族近代以來最偉大的夢想〉（2012年11月29日），載《習近平談治國理政》，第一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14），頁35-36。
- ㉗ 習近平：〈「一帶一路」和互聯互通相融相近、相輔相成〉（2014年11月8日），載《習近平談治國理政》，第二卷，頁497-99。
- ㉘ 習近平：〈攜手構建合作共贏新夥伴，同心打造人類命運共同體〉（2015年9月28日），載《習近平談治國理政》，第二卷，頁521-26。
- ㉙ 王海京：〈中國崛起的國際鏡鑒〉，《瞭望》，2006年第50期，頁56-57。
- ㉚ 鄭必堅：〈中國和平崛起新道路和亞洲的未來〉，《學習時報》，2003年11月17日。
- ㉛ 參見奈（Joseph Nye）：〈巧實力必須回答五個問題〉，《全球化》，2012年第4期，頁40-44。
- ㉜ 林毅夫：〈中國從計劃經濟向市場經濟轉軌的經驗〉，載林毅夫、姚洋主編：《中國奇蹟：回顧與展望》，上篇（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9），頁37-76。
- ㉝ 約翰·奈斯比特（John Naisbitt）、多麗絲·奈斯比特（Doris Naisbitt）著，魏平譯：《中國大趨勢：新社會的八大支柱》（北京：中華工商聯合出版社，2009），頁2-3。
- ㉞ 施廷克爾（Oliver Stuenkel）著，宋偉譯：《中國之治終結西方時代》（北京：中國友誼出版社，2017），頁30-55。該書英文原題為*Post-Western World: How Emerging Powers Are Remaking Global Order*，其中文譯名投射了國人對國外學者正面肯定與高度褒揚中國的強烈期待心情。
- ㉟ 羅斯托（Walt W. Rostow）：〈主導部門和起飛〉，載羅斯托編，賀力平等譯：《從起飛進入持續增長的經濟學》（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8），頁13。
- ㊱ 經濟學家庫茲涅茨（Simon Kuznets）明確指出：「『自我持續』增長的概念（和階段）具有使人產生誤解的過份簡單化的含義。沒有一種增長是純粹自我持續或自我限制的。」參見庫茲涅茨：〈評起飛〉，載《從起飛進入持續增長的經濟學》，頁48。實現經濟起飛的經濟體以自我持續增長而不至於停滯或倒退，與很多後發國家的發展事實是存在距離的。
- ㊲ 參見羅默（John E. Roemer）著，張晉華、吳萍譯：《分配正義論》（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7），頁1-12。
- ㊳⑳ 吳國光：〈改革的終結與歷史的接續〉，《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2年6月號，頁4；4-8。
- ㊴ 吳敬璉：〈重啟改革議程〉，《讀書》，2012年第12期，頁7。
- ㊵ 習近平：〈使改革落地生根〉（2016年1月4日-6日），載《習近平談治國理政》，第二卷，頁108。

群眾路線的浮沉

——理解改革開放四十年的一個重要視角



一 群眾路線：「撥亂反正」思潮中的「撥亂」不「反正」

1978年12月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召開以後的歷史，在中國大陸習慣被稱為「新時期」。1978年也被視為「改革開放元年」，像今年便被稱為「改革開放四十年」。熟悉當代中國歷史的人們都知道，「新時期」這樣的說法是相對於之前的歷史而言。事實上，「改革開放四十年」也只是籠統的說法，從1978年12月十一屆三中全會召開到1982年9月中國共產黨第十二次全國代表大會召開的近四年時間，在當時主導國家變革的歷史當事人的意識中，他們工作的重點並不是通過改革開放來加速中國的現代化建設，而是在思想、政治、人事組織諸方面「撥亂反正」^①。

1979年9月29日，當時的人大委員長葉劍英代表中共中央和國家所作的〈在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三十周年大會上的講話〉（下稱〈葉講話〉）^②，其中如下的表述便集中反映這一時期黨和國家領導人對「撥亂反正」的理解：

一九五六年社會主義改造基本完成之後，我們黨在毛澤東同志主持下召開了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毛澤東同志在這次大會以前和以後發表了《論十大關係》和《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這兩篇重要著作和「八大」的主要文獻是我國社會主義革命和社會主義建設的指針，它們的基本內容至今還有重要的指導意義。黨的「八大」正確地肯定我國「幾千年來的階級剝削制度的歷史已經基本上結束」，提出今後的主要任務是大力發展社會生產力。《論十大關係》系統地總結了我國經濟建設的經驗，提出了一系列適合我國情況的建設社會主義的基本原則。《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科學地分析了國內的政治經濟形勢，提出了正確區分和處理兩類不同性質的社會矛盾的學說，說明了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

* 因為篇幅限制，本文是關於1970年代末、80年代初群眾路線重構課題研究的刪節版本，完整的版本將收入筆者《革命—後革命》論文集。

盾，以便團結全國人民發展經濟和文化，已經成為國家政治生活的主題，明確地指出了「革命時期的大規模的急風暴雨式的群眾階級鬥爭基本結束」，「還有反革命，但是不多了」，「我們的根本任務已經由解放生產力變為在新的生產關係下面保護和發展生產力」。毛澤東同志多次深刻地解釋「百花齊放，百家爭鳴」口號的意義，宣布這不僅是我們的文化方針，也是我們的政治方針，是一個基本性的長期性的方針。隨後，他又一再提出，我們的目標是要「造成一個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紀律又有自由，又有統一意志、又有個人心情舒暢、生動活潑，那樣一種政治局面」。這仍然是我們今天關於社會主義政治的基本要求。

在當時黨國領導人這種「撥亂反正」理解的背後，是1970年代末、80年代初中共黨內和社會上大多數人對1950年代前半至中期的中國歷史的美好記憶。是以在當時眾人眼裏，文革中和文革前出現的很多觀念、做法、制度被終結，一些和文革觀念、理解看起來差異很大的想法、實踐被提出，並不是趨新、創新，而是「撥亂反正」，是回復到1950年代正確的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理解和狀態。也就是說，這時期的「撥亂反正」思潮，在歷史當事人那裏，是對文革的告別，對共和國歷史的黃金時期的正確理解的恢復。當中1956年中國共產黨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召開時共產黨對群眾路線的認識、八大召開前後的很多觀念，以及會議召開前後所對應的歷史、社會、人心狀態，都被認為是美好、正確的標竿、標誌。

在我們了解這時期居主導地位的「撥亂反正」思潮後，當再看到中共在1970年代末、80年代初的重要文獻與具體實踐中出現的如下現象，一定會驚愕不已。八大有兩個核心重點，第一個重點是「正確地肯定我國『幾千年來的階級剝削制度的歷史已經基本上結束』，提出今後的主要任務是大力發展社會生產力」，這一有關社會主義改造完成後的政治方針必須大有調整、轉向以建設為中心的目標，可說在1970年代末、80年代初被極認真地貫徹落實；但八大的另一個重點——關於群眾路線的強調和理解，卻在這時期不僅沒被強調和落實，反而在極大程度上偏離了。

本文撰寫的核心目的便在於考察1970年代末、80年代初群眾路線重構的內涵及其對中國大陸當代史所產生的影響，包含四方面內容：1970年代末、80年代初重構後的群眾路線理解和八大時有何不同；從當時種種時代條件、時代需要來說，「撥亂反正」思潮中的群眾路線重構不可思議的地方；群眾路線重構發生的原因；群眾路線重構引發的多方面嚴重後果。

二 群眾路線重構：中共八大與十二大的對比

要了解1970年代末、80年代初中共群眾路線和八大時群眾路線內涵的核心差異，一個方便的方法是把〈葉講話〉——在新時期的確立中佔有重要地位

的文本——對群眾路線的理解，與鄧小平在八大上代表黨中央所作的〈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對群眾路線認識的經典表達^③，作一仔細對比。通過這種對比，我們就可看到〈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中關於群眾路線的最具關鍵性的三點理解：「群眾路線是我們黨的組織工作中的根本問題」；「它認為人民群眾必須自己解放自己」；「它認為黨的領導工作能否保持正確，決定於它能否採取『從群眾中來，到群眾中去』的方法」。耐人尋味的是，這三點在〈葉講話〉中關涉群眾路線的部分卻都沒有對應；相反，〈葉講話〉認為「我們的思想路線、政治路線和組織路線體現着人民的意志和利益。它們形成和發展的基礎是人民群眾的實踐，因此，我們堅持正確的思想路線、政治路線和組織路線，也就是從各個方面堅持一切依靠群眾、一切為了群眾的路線」，實質上等於把當時中央堅持的「思想路線、政治路線和組織路線」，先自界定為在最根本上高揚群眾路線，從而使得群眾路線並不構成正確的「思想路線、政治路線和組織路線」的關鍵保證，反而它們自然就構成比群眾路線更為根本的本質。一方面，我們看到〈葉講話〉強調「毛澤東同志說：『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創造世界歷史的動力』」，「人民是國家和社會的主人，而我們自己則是人民的勤務員」；另一方面，細究這篇講話具體涉及到群眾路線的段落，我們則會發現除了高調但沒有具體落實措施的「充分發揚社會主義民主」等說法，落實下來的群眾路線內涵，便主要在強調群眾「日常生活中的切身問題」，即「對於當前群眾在就業、住房、吃飯、交通、環境保護、勞動保護、醫療、幼托、青少年教育、讀書、娛樂等方面的迫切問題」。

當然，鄧小平高度關切，胡喬木核心執筆^④，黨國很多高層人士都特別參與討論的〈葉講話〉中這樣的群眾路線理解，不能全然代表這時期黨國的有關理解^⑤。鄧小平期待十二大超越八大，成為「黨的第七次全國代表大會以來的一次最重要的會議」，說：「我們有充分的根據相信，這次代表大會制訂的正確的綱領，一定能夠全面開創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的新局面，使我們黨興旺發達，使我們的社會主義事業興旺發達，使我們的國家和各民族興旺發達。」^⑥十二大所制訂的《中國共產黨章程》（下稱十二大黨章）同樣得到鄧小平高度關切，並由胡喬木核心執筆^⑦。若把它和八大通過的《中國共產黨章程》（下稱八大黨章）的有關表達仔細作對比^⑧，可以清楚看到兩者間有明確的聯繫，很多語句都是照搬；但兩者間也有顯著且重要的差別：八大黨章認為群眾路線根本關乎「黨的領導工作能否保持正確」，而十二大黨章則認為「黨的綱領和政策，正是工人階級和最廣大人民群眾的根本利益的科學表現」，即「黨的綱領和政策」的正確，只要按照黨的思想路線：「一切從實際出發，理論聯繫實際，實事求是，在實踐中檢驗真理和發展真理」，「科學地總結歷史經驗，調查研究現實情況，解決國內和國際事務中提出的新問題，反對一切『左』的和右的錯誤傾向」，就可以很好地得出，而不需結構性地通過群眾路線環節；並且這種「黨的綱領和政策」比群眾自己更知道群眾「根本利益」何在。另外一個巨大差別就是，八大黨章的一個突出特點是從群眾路線解釋民主集中制，賦予民主集中制特別內涵與理解，這也是鄧小平為甚麼說「群眾路線是

我們黨的組織工作中的根本問題」的原因，而十二大黨章對民主集中制的理解則和群眾路線結構性無關。

可以說，在八大黨章中，群眾路線關乎正確思想路線、政治路線和組織路線能否確立的問題，而在十二大黨章中群眾路線則不再具有這些根本性的意義地位。另外，十二大黨章雖然高調強調「全心全意為人民服務。黨除了工人階級和最廣大人民群眾的利益，沒有自己特殊的利益」，但鄧小平在八大講話中所特別強調的同一段話，其內涵與理解有着很強的規範性觀念：「人民群眾必須自己解放自己」，這在十二大黨章中亦無蹤影。

也就是說，在八大中被看重，也極為強調的鄧小平報告中關於群眾路線的三個關鍵，不僅在〈葉講話〉中消失不見，而且在十二大黨章中亦不見蹤影。並且，當我們仔細閱讀自1979年以來黨和國家指向現實與未來的涉及群眾路線的有關重要文獻，也會發現八大關於群眾路線的這至為關鍵的三點理解，也沒有再被提起，其有關理解基本上都被限制於1979至1982年奠定的新群眾路線理解架構內^⑨。

三 群眾路線的重構與矮化

1979至1982年發生的群眾路線的重構不是「撥」黨國高層認為的文革中相關認識、理解、做法之「亂」^⑩，也不是「反」他們這時緬懷追想的八大有關認識、理解、做法之「正」，反而在核心性的認識、理解、實踐路向上和他們強烈主張的「八大」之「正」——居核心地位的關於群眾路線的認識、理解、實踐、做法——相去極遠，放在1970年代末、80年代初的「撥亂反正」時代大潮中，不能不說是個令人驚異、需要特別解釋的事件。1979至1982年的群眾路線理解不是完全或基本回到八大的理解，而是另外建立了一套在核心方面與八大理解極為不同的群眾路線，這竟然能在把八大前後視為黃金時代的強烈「撥亂反正」思潮中發生，實在太不可思議了。

尤其再考慮到下面這些狀況，群眾路線在1970年代末、80年代初以如此方式被重構，就更顯得不可思議了。這是因為和八大群眾路線理解有關的種種，對確立新時期有關鍵主導地位的鄧小平來說，曾經是太強烈、太突出、太正面的經驗！用鄧小平在八大〈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中的話，就是：

回顧一下我們黨從第七次大會以來所走的道路吧：我們黨在解放戰爭中，在土地改革和肅清反革命的鬥爭中，在農業、手工業和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的鬥爭中，在發展工業、農業和其他經濟文化建設事業的鬥爭中，我們黨所得到的巨大勝利，哪一項不是執行群眾路線的結果？例如說，為甚麼人民解放軍的指揮員和戰鬥員能夠戰勝在數量上和裝備上都佔優勢的國民黨軍呢？難道主要地不是由於他們堅持為人民服務的立場，用自我犧牲的精神，樹立了模範的軍民關係，在部隊內部

建立了能夠充分發揚下級官兵積極性的同志式的關係，並且依靠群眾，總結每次戰爭的經驗，從戰術到戰略都不斷地得到進步的原故嗎？戰士替居民挑水，官長替士兵蓋被子，在火線上開「諸葛亮會」，保護俘虜的健康和自尊心，不搜俘虜的腰包，這些看起來都是小事，但是，一系列的偉大勝利，正是同這些小事分不開的。例如說，幾千年受地主階級壓迫的幾萬萬農民，為甚麼能夠成了自己命運的主人，這樣堅決地建設自己的新生活呢？難道不是由於我們黨在土地改革期間所派的工作團，真正深入到了貧苦農民中間，找出他們的積極份子，喚起他們的覺悟，動員農民自己起來，推翻地主的統治，分配地主的土地，使他們真正懂得了自己的力量，形成了自己的領導核心，而不是簡單地由政府下命令把地主的土地轉移給他們的結果嗎？……例如說，在全國解放以後，不到兩三年的時間，我們就改變了舊社會那種極端腐敗的社會風氣，樹立了具有優良道德品質的新的社會風氣，難道沒有廣大人民群眾自覺自願的行動和群眾之間的相互教育、相互勸導和相互幫助，能夠收到這樣的結果嗎？試問，我們在大規模的消滅鴉片煙毒的運動中的勝利，在大規模的愛國衛生運動中的勝利，以及在生產建設和其他各種工作中的勝利，哪一件不是因為這個運動或者這件工作的本身，確實反映了廣大群眾的要求，並且變成了廣大群眾自覺自願的行動的結果呢？

八大時代表共產黨作這些熱烈宣講的鄧小平，正是新時期確立時最核心的規劃者、拍板人。鄧小平當年有這麼美好、強烈的群眾路線經驗，以及對這些經驗這麼激動、熱切的總結，但當他自己有充分機會主導歷史、重新規劃歷史時，為甚麼卻沒給群眾路線相應熱烈發揮的位置呢？是有關記憶不在了嗎？不是。比如，鄧小平所作的重要講話〈目前的形勢和任務〉中便講到^①：

現在應該說，我們黨在人民當中的威信不如過去了。過去，我們克服困難，黨的一個號召，黨中央的一句話，全國照辦，非常頂事。一九五九年、一九六〇年、一九六一年那樣的嚴重困難，在黨的統一領導下面，很快就克服了。那是很值得回憶的。兩千多萬職工下放，走群眾路線，講清楚道理，大家並不埋怨。

那麼是他們把當年的理解都忘了嗎？當然也不是。比如，鄧小平高度關切和參與，胡喬木最主要執筆，黨國高層群策群力的〈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中^②，這樣總結毛澤東思想中的群眾路線^③：

群眾路線，就是一切為了群眾，一切依靠群眾，從群眾中來，到群眾中去。把馬克思列寧主義關於人民群眾是歷史的創造者的原理系統地運用在黨的全部活動中，形成黨在一切工作中的群眾路線，這是我們黨長時期在敵我力量懸殊的艱難環境裏進行革命活動的無比寶貴的歷史經驗的

總結。毛澤東同志經常強調，只要我們依靠人民，堅決地相信人民的創造力是無窮無盡的，因而信任人民，和人民打成一片，那就任何困難都有可能克服，任何敵人最終都壓不倒我們，而只能被我們所壓倒。他還指出，領導群眾進行一切實際工作時，要取得正確的領導意見，必須從群眾中來、到群眾中去，實行領導和群眾相結合，一般號召和個別指導相結合。這就是說，把群眾的意見集中起來，化為系統的意見，又到群眾中堅持下去，在群眾的行動中考驗這些意見是否正確。如此循環往復，使領導的認識更正確、更生動、更豐富。這樣，毛澤東同志就把馬克思主義的認識論同黨的群眾路線統一起來了。黨是階級的先進部隊，黨是為人民的利益而存在和奮鬥的，但是黨永遠只是人民的一小部分；離開人民，黨的一切鬥爭和理想不但都會落空，而且都要變得毫無意義。我們黨要堅持革命，把社會主義事業推向前進，就必須堅持群眾路線。

顯然，這樣的理解是更接近八大而不是這時對群眾路線的理解。更何況這時期的「撥亂反正」是突出強調七大^⑭、特別是八大的群眾路線理解。這時的重要文件起草都會重溫七大、特別是八大的文件，所以即使在某些方面記憶與理解上有遺忘，也會因為重讀而被喚醒。

除了上面所強調的這些人事上的條件，若再考慮到這時所碰到的一些居結構性位置課題的挑戰，黨國領導人也迫切需要從當年的群眾路線經驗中尋求解決之道，就會讓我們覺得這時的群眾路線重構更難以想像。

比如，鄧小平在〈堅持四項基本原則〉（胡喬木核心執筆）中^⑮，談到為甚麼「我們必須堅持社會主義道路」時所說的：

現在有一些人散布所謂社會主義不如資本主義的言論。一定要徹底駁倒這種言論。首先，只有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這是中國人民從五四運動到現在六十年來的切身體驗中得出的不可動搖的歷史結論。中國離開社會主義就必然退回到半封建半殖民地。中國絕大多數人決不允許歷史倒退。其次，社會主義的中國在經濟、技術、文化等方面現在還不如發達的資本主義國家，這是事實。但是這不是社會主義制度造成的，從根本上說，是解放以前的歷史造成的，是帝國主義和封建主義造成的。……我們儘管犯過一些錯誤，但我們還是在三十年間取得了舊中國幾百年、幾千年所沒有取得過的進步。我們的經濟建設曾經有過較快的發展速度。現在我們總結了經驗，糾正了錯誤，毫無疑問將來會比任何資本主義國家發展得都快，並且比較穩定而持久。至於國民生產總值按人口平均數趕上和超過發達的資本主義國家，那當然需要相當長的時間。再次，社會主義制度和資本主義制度哪個好？當然是社會主義制度好。……社會主義的經濟是以公有制為基礎的，生產是為了最大限度地滿足人民的物質、文化需要，而不是為了剝削。由於社會主義制度的這些特點，我國人民能有共同的政治經濟社會理想，共同的道德標準。以上這些，

資本主義社會永遠不可能有。資本主義無論如何不能擺脫百萬富翁的超級利潤，不能擺脫剝削和掠奪，不能擺脫經濟危機，不能形成共同的理想和道德，不能避免各種極端嚴重的犯罪、墮落、絕望。資本主義已經有了幾百年歷史，各國人民在資本主義制度下所發展的科學和技術，所積累各種有益的知識和經驗，都是我們必須繼承和學習的。我們要有計劃、有選擇地引進資本主義國家的先進技術和其他對我們有益的東西，但是我們決不學習和引進資本主義制度，決不學習和引進各種醜惡頹廢的東西。

在上述這些為社會主義制度的辯護中，「首先」部分屬於歷史，「其次」部分關於將來的宣稱則屬未來；「再次」部分裏述及社會主義不剝削，對比當時發達資本主義國家中普通人被剝削後的富裕、豐足還是差很遠。所以，這段文字中提到的諸點，當時看起來能比較快兌現，同時也讓人感覺到社會主義制度優越性的便是：「我國人民能有共同的政治經濟社會理想，共同的道德標準……資本主義社會永遠……不能形成共同的理想和道德，不能避免各種極端嚴重的犯罪、墮落、絕望。」這也是共產黨在1940、50年代短時間內便達致相當成就的方面，因此也是新時期開始時共產黨有相當自信的方面^⑥。而這樣一種強烈的「撥亂反正」的期待，按理說當然會推動時代往他們當年行之有效的群眾路線經驗回望，而不是使其時的群眾路線理解和實踐偏離過去的經驗。而很大意義上，新時期確立時的「撥亂反正」思潮所重點希望的、回復到八大前後的黨和國家、社會機體狀態、黨風、社會風氣，也正因新時期對群眾路線的矮化、重構，而變得不可能。

又如鄧小平在〈堅持四項基本原則〉中，談到為甚麼「我們必須堅持無產階級專政」時所特別討論的：

我們已經作了大量的宣傳，說明無產階級專政對於人民來說就是社會主義民主，是工人、農民、知識份子和其他勞動者所共同享受的民主，是歷史上最廣泛的民主。在民主的實踐方面，我們過去作得不夠，並且犯過錯誤。……現在我們已經堅決糾正了過去的錯誤，並且採取各種措施繼續努力擴大黨內民主和人民民主。沒有民主就沒有社會主義，就沒有社會主義的現代化。當然，民主化和現代化一樣，也要一步一步地前進。社會主義愈發展，民主也愈發展。這是確定無疑的。

既然鄧小平等當時中共領導人認為社會主義的優越性之一是比資本主義更廣泛的民主，強調「沒有民主就沒有社會主義，就沒有社會主義的現代化」，但同時又覺得「民主化和現代化一樣，也要一步一步地前進」，即民主在中國不能過快發展，那麼在兩難之中，共產黨在1940、50年代曾被認為行之有效的群眾路線便是一個很好的選擇：一方面可使人民群眾在公共參與方面滿意度增強；另一方面也不會出現鄧小平擔心的不安定、無政府主義的問題。

另外，八大時的群眾路線理解，也有助於把這時特別看重的社會主義和現代化有機關聯起來。〈葉講話〉中強調「向着四個現代化的宏偉目標前進」時言及這個時代的另一些目標：

黨的「十一大」和五屆人大一次會議都提出了在本世紀末實現農業、工業、國防和科學技術現代化的奮鬥目標，黨的十一屆三中全會和五屆人大二次會議已經決定從今年起把全黨全國的工作着重點轉移到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上來。現在我們的任務，就是團結全國各族人民，調動一切積極因素，同心同德，鼓足幹勁，力爭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設現代化的社會主義強國……

我們所說的四個現代化，是實現現代化的四個主要方面，並不是說現代化事業只以這四個方面為限。我們要在改革和完善社會主義經濟制度的同時，改革和完善社會主義政治制度，發展高度的社會主義民主和完備的社會主義法制。我們要在建設高度物質文明的同時，提高全民族的教育科學文化水平和健康水平，樹立崇高的革命理想和革命道德風尚，發展高尚的豐富多彩的文化生活，建設高度的社會主義精神文明。這些都是我們社會主義現代化的重要目標，也是實現四個現代化的必要條件。

在這樣的時代的多目標追求中，群眾路線既是當年「團結全國各族人民，調動一切積極因素，同心同德，鼓足幹勁，力爭上游」的好方法，又是可以兼顧社會主義現代化重要目標「社會主義民主」和「社會主義精神文明」的有效方法。如果運用得當，極有助於在承認〈葉講話〉所謂的「四個現代化的建設是當前最大的政治」的情況下，把「四個現代化」的追求自然內含在更廣闊的「社會主義現代化」框架之內。

指出以上這些是想說明，無論是從時代思潮、歷史記憶、當事人契機，還是時代遭遇的重要結構性課題的挑戰，中共七大、特別是八大的群眾路線理解，在1970年代末、80年代初都不能、也不應該不被這時期特別強調，更不要說對之矮化、重構了。

四 群眾路線重構的歷史—觀念機制

但歷史強烈挑戰我們的卻是：八大中非常重要的群眾路線理解不僅未在視八大為標竿的「撥亂反正」時代被恢復，反而在這個對八大肯定的群眾經驗有多方面需求的時代中被矮化、重構了。怎麼理解這一非同尋常的歷史現象呢？經過長期研究，我才弄清楚使這一令人驚異的歷史現象部分得以發生的歷史—觀念機制——就是這些對1940、50年代與群眾路線密切相關的輝煌歷史有着深刻記憶、新時期歷史規劃的主要當事人，他們的身心同樣有着強烈的關於文革的記憶。

本來，文革之所以用給社會很大迴旋空間的方式發動，是由於毛澤東和文革激進派對構成其時社會主體的工、農、兵、學生等的革命動力、革命覺悟和被進一步改造的可能性，有過於樂觀的估計，相信通過把整個中國大陸變成毛澤東思想大學校，通過鬥私批修，靈魂深處爆發革命，中國眾多人民群眾都可在比較短的時間內被有效轉變為有很高社會主義覺悟的社會主義積極建設者。也正和對人民群眾的過度樂觀有關，文革強調群眾的革命首創精神，強調群眾自己起來解放自己，便不像過去的政治運動那樣被放置在一種與黨、政府組織、政府所信賴的群眾組織的互動結構中，而是很大程度上拋掉了這種結構。

但文革的實際展開，使參與確立新時期的核心當事人，對文革關於群眾、社會的理想設定感到強烈疑慮。特別是文革中備受衝擊而深感創痛、文革後復出的鄧小平等人，更是對文革發動時社會上的這些樂觀看法非常不以為然。

關於這些過份樂觀的看法，在文革中後期開始愈來愈變成人們不得不正視的問題——不論人民群眾中是否實際存在，還是群眾有被改造為理想的社會主義者的可能性。而這些人中多數人是從他們熟悉的解釋模式——中國的工人階級，特別是農民階級，其具有革命性的另外一面是小生產者——來理解的。仔細看1974年底毛澤東的〈關於理論問題的談話要點〉，以及以此為契機的、蔚為全國大觀的文革後期激進思潮，我們會發現這種解釋一理解路徑已經在這一思潮中佔有重要的地位。文革前和文革開始時的思潮當然也會特別提及中國社會普遍存在的小生產者特性問題，但由於對社會小生產者特性的另一面——革命性，即現實中群眾的革命動力、革命覺悟和人民群眾被迅速改造的可能性有樂觀估計，因此小生產者特性主要被用作有必要發動文革的重要論證。文革的核心目標之一就是改造社會的小生產者特性，而且相信只要有相應的氣氛、設計，這種改造會很快大見成效。到文革中期以後，很多人（包括文革發動者毛澤東）開始對中國社會的革命性，以及小生產者特性被迅速改造的可能性都不再樂觀。這正是毛澤東〈關於理論問題的談話要點〉所感慨繫之：文革雖然已經進行了七八年，其時中國仍然是「林彪一類如上台，搞資本主義制度很容易」。毛澤東認為，如果黨與國家上層出了偏離社會主義的問題——用毛澤東發動文革時的話，便是「中央出了修正主義怎麼辦」，社會不僅缺少他期待的矯正能力，反會進一步陷入萬劫不復的境地。因此，文革後期毛和文革激進派不再像文革初期那麼強調群眾的革命首創精神，強調群眾自己起來解放自己，即使有時還保留這些說法，亦不再在現實結構上賦予實踐空間和可能，而是開始強調加強無產階級專政、先進份子對保證中國走在社會主義道路上所負有的關鍵責任^⑦。

1976年9月毛澤東逝世、10月「四人幫」被捕，華國鋒在終結文革、開始新時期的過程中，曾對中國社會各主要階層都有熱烈的評價，但這種看法隨着1978年的思想解放展開很快被扭轉，而黨國高層再度用小生產者特性左右着中國社會各階層的視角來看其時的中國社會^⑧。是以，到1978年下半年及其後1979至1982年新時期的確立，很多觀念都有着驚人的變化，但在這些鉅變中也有不變的部分，其中和本文討論密切相關的觀點——判讀中國社會被

小生產者特性所規限，便是從文革後期激進思潮到確立新時期的歷史鉅變中不僅沒有變化，反而被加強的部分^⑨。

應該如何定位、面對這一被認為是社會真實現實的理解邏輯、實踐邏輯發生的極大變化？在文革後期，激進派憂心的不僅是中國社會普遍的小生產者特性的存在，以及黨與國家上層偏離社會主義制度理想時，社會缺少矯正能力，而且他們認為當時黨和國家權力中、高層的很多人本身便存在着社會主義認識、覺悟不足的變修危險。是以他們這時強調無產階級專政，強調先進份子的責任，強烈指向從民主革命中成長起來的老幹部，認為他們存在着變修的危險。而新時期確立時黨和國家權力人事方面的關鍵基礎則是文革中被衝擊、被邊緣化的老幹部的復權，他們認為雖然中國社會有很嚴重的小生產者特性問題，但他們自己是中國走在正確社會主義道路上的根本保證。這樣，只要他們自己牢牢掌握住中國的政治方向、國家權力，中國在大的方針、政策方面就不會有問題。

只是，新時期確立時黨和國家核心當權者的這種理解——中國社會還很大程度被小生產者心理一習慣左右，會使得他們放棄文革發動時特別強調的「讓群眾在運動中自己教育自己」、「尊重群眾的首創精神」、「群眾自己解放自己」等觀念^⑩，但還不至於使他們激進到和八大的關鍵理解拉開那麼大的距離：認識路線方面走到避免在政治、經濟、社會、思想的理解、規劃方面讓群眾參與；組織路線上不再給群眾路線留出結構性支撐位置。因為要激進到這一步，是要以如下的認識為背景的：中國要走好現代化道路必須特別留心戒備，否則還可能出現大的波折、大的倒退。只有這樣認識，曾使這些新時期核心規劃人激動的1940、50年代的群眾路線理解及其導致的實踐設計，才意味着危險，意味着給帶有相當危險性的社會、群眾以現成制度和實踐空間去發揮其破壞可能性。

了解1970年代末、80年代初鄧小平等黨國權力核心掌握者關於群眾路線這樣一些理解，我們就會知道，假如這時沒有下述思想界關於文革激進且雄辯的解釋、沒有這些知識份子的激進看法所起的歷史轉轍器作用，新時期的規劃者雖然仍會因對文革群眾運動的負面經驗，而對之前更理想化的群眾路線理解有猶疑，有修正，卻不會在短時間內就對當年讓他們覺得極為美好的群眾路線作這麼劇烈的矮化、邊緣化重構。畢竟鄧小平等黨國核心人物都是從1940、50年代走過來的，對那時社會群眾表現出來的熱情與品質有深刻的印象^⑪，如果他們沒有把文革時對社會的負面觀感上升為更激烈、對中國社會的過於否定，就應該會在冷靜下來後，嘗試把他們在1940、50年代的體會和文革時的有關經驗結合起來思考，而如此一來，群眾路線即使不被賦予1940、50年代那麼突出的理解和意義，卻決不會如我們後來所見那樣被矮化、邊緣化。

當然，知識份子的激進看法之所以能對鄧小平、胡喬木等在新時期確立中發揮着重要作用的核心人物有特別影響，是由於他們和文革中遭受迫害並於這時復出的知識份子受到同樣的問題困擾，有大致相同的文革群眾觀感與經驗，並且在這些文革後復權的幹部身上瀰漫的情緒同文革後復出的知識份子一樣強烈和鮮活。

文革後知識份子對文革的最激進理解是我在〈啟蒙與革命的雙重變奏〉一文中曾特別討論的²²：

在文革後最初幾年的文革檢討思潮中，一個越來越佔據壓倒性地位的看法是把文革看作是一場反現代的運動，而這一判定又引出下面這一問題：為甚麼會在自認已經進入了社會主義階段的中國大陸，卻發生了這麼一場主導了中國大陸十年歷史的反現代運動？正是對這一設問的時代回答，關鍵性地確立着——在八十年代中後期中國大陸知識界佔據着壓倒性主潮地位的——新啟蒙思潮的歷史感、現實感、社會感。

文革後對這一問題的核心解答是：中國大陸雖然看起來在1956年就進入了社會主義社會，但由於封建主義在中國的長期存在，由於可有力改造此封建社會體質的現代社會生產、現代經濟在中國不發達，在在都使得中國的封建主義問題並沒有得到真正解決。表現在社會實質狀態上，就是其時的中國社會主體，無論是農民、工人還是幹部、解放軍，看起來各異，但多數都因受現代蕩滌不夠，骨子裏實質還是前現代的小生產者。而這種革命其表、小生產者體質其裏的社會狀況，又有着看似衝突、實際共構的兩面性，平時是封閉的、保守的、目光短淺的、缺乏民主意識的，狂熱起來則會趨向以平均主義為核心特徵的反現代「農業社會主義」烏托邦。

正是通過這樣一些理解和認定，新啟蒙思潮的推動者們就為——為甚麼看起來已經邁進社會主義階段的中國大陸，卻發生了一場在他們看起來無論是在政治經濟還是在思想文化方面都反現代，但卻長達十年的全國性運動——這一深為困擾他們的問題，提供了歷史—社會—文化—心理的解釋。就是，一方面中國是這樣一種歷史—社會—文化—心理體質，另一方面其時的國家主導者卻過度去關注資產階級、資本主義問題而不注意封建主義問題，從而給——骨子裏是前現代的「農業社會主義」烏托邦，但表現上是打着更激進反資本主義、更激進社會主義旗號的——反現代文革思潮以可乘之機。

文革後，這種把文革定性為「反現代」，並用「封建」、「小生產者」視野來解釋文革的發生的觀點，之所以比之前用小生產者特性來理解當時中國社會的思潮激進得多，第一在於，這一解釋把充斥中國社會的小生產者解釋為文革得以發生的歷史—社會基礎。而在以前的理解中，小生產者心理與特性是文革核心要解決的問題之一，是和文革發生無關的、乃至導致文革設計失敗的力量。第二在於，之前用小生產者特性來理解當時中國社會的思潮，雖然對中國社會總的看法、對中國社會的革命性一面都愈來愈不樂觀，卻不否認中國社會革命性一面的存在，而這部分是值得肯定的，讓它被調動、發揮出來很重要。但新的看法則明確認為，小生產者身上的革命性，其本質是農業社會主義的，是反現代的，因此把小生產者身上的革命熱情調動起來，是比它平時更為危險的。

文革後知識界關於其時中國社會的這一激進理解，不僅深刻影響着1980年代中國思想文化藝術界，而且還影響着文革後有着同樣困擾的黨國高層，並通過這些黨國高層在新時期確立的政治、社會、經濟、制度的重新規劃方面打下深刻的印痕。黎澍的〈消滅封建殘餘影響是中國現代化的重要條件〉，是知識界對文革的激進理解的系統、雄辯表達的關鍵文本^③，其中一些核心觀點很快影響到公認和新時期確立有重要相關性的文本〈堅持四項基本原則〉、〈葉講話〉中關於「封建」的用法，並影響到這些重要文本從中國長期封建角度來解釋文革的出現，如〈堅持四項基本原則〉指出：

我們粉碎了「四人幫」的封建法西斯主義，平反了大量冤案，解決了歷史上遺留的一系列問題，鞏固了無產階級專政，恢復和發揚了社會主義民主，特別是三中全會以後，出現了毛澤東同志生前多年盼望實現的生動活潑的政治局面。……

社會主義制度和資本主義制度哪個好？當然是社會主義制度好。社會主義國家所以在某些情況下也犯嚴重錯誤，甚至出現林彪、「四人幫」的破壞這種嚴重曲折，固然有主觀的原因，根本上還是舊社會長時期歷史遺留的影響造成的，這種影響不可能在一個早上就用掃帚掃光。有長期封建歷史的資本主義國家如英、法、德、日、意的發展，也都有過重大的曲折和反覆（英、法出現過反革命復辟，德、日、意出現過法西斯統治）。但是，我們依靠社會主義制度，用自己的力量比較順利地戰勝了林彪、「四人幫」，使國家很快又走上了安定團結、健康發展的道路。

又如〈葉講話〉認為：

我國封建社會的歷史特別長，我們的社會主義社會不可避免地帶有這種舊社會的許多痕迹。毫無疑問，我們的社會主義制度已經開始顯示出它的生命力和發展前途。但是，它還不成熟，不完善，還沒有抵禦和防止林彪、「四人幫」十年破壞這種嚴重襲擊的準備。現在，它已經戰勝了並且正在由此學會怎樣防止這種襲擊，因而將變得愈來愈健壯……

黨和人民同林彪、「四人幫」的鬥爭，是革命同反革命的鬥爭，是堅持還是毀滅四項基本原則的鬥爭。他們口頭上也講社會主義，那是一小撮人窮奢極欲、絕大多數人長期普遍貧窮的假社會主義；他們口頭上也講無產階級專政，那是最腐朽、最黑暗的封建法西斯專政；他們口頭上也講黨的領導，那是他們的反革命幫派統治；他們口頭上也講馬列主義、毛澤東思想，那是對馬列主義、毛澤東思想的歪曲、割裂、篡改和偽造。黨和人民同林彪、「四人幫」的鬥爭，是不可調和的你死我活的鬥爭。

在如上引文中，我們可以看到不僅文革後一些人把文革激進派敘述為「封建法西斯」，而且黎澍對中國歷史——社會長期存在封建和文革之所以發生直接

關聯的「封建」這一老詞的新用法、新含義，在這兩個表達其時國家主導者意識的文本中都被接受和使用了。這兩種關於「封建」的用法在一篇文章中同時被使用表明：一、作者把文革激進派敘述為「封建法西斯」不只是出於憤怒，還把文革看作是一場反現代的運動。而一旦如此，就會引出我上面談到的問題：為甚麼在自認已經進入了社會主義階段的中國大陸，卻發生了這麼一場主導中國大陸十年歷史的反現代運動？它得以發生的歷史—社會基礎是甚麼？二、上述引文中的「社會主義國家所以在某些情況下也犯嚴重錯誤，甚至出現林彪、『四人幫』的破壞這種嚴重曲折，固然有主觀的原因，根本上還是舊社會長時期歷史遺留的影響造成的，這種影響不可能在一個早上就用掃帚掃光。有長期封建歷史的資本主義國家如英、法、德、日、意的發展，也都有過重大的曲折和反覆」表達，和「我國封建社會的歷史特別長，我們的社會主義社會不可避免地帶有這種舊社會的許多痕迹。毫無疑問，我們的社會主義制度已經開始顯示出它的生命力和發展前途。但是，它還不成熟，不完善，還沒有抵禦和防止林彪、『四人幫』十年破壞這種嚴重襲擊的準備」表達，則明確表示作者接受了黎澍所提供的用中國歷史—社會長期存在「封建」為文革之所以發生所作的有力解釋²⁴，而這一激進解釋的重要後果之一就是產生上文述及的對當時中國社會過於否定的認識。

當然，當時的黨國主導者和激進知識份子在一致中也有差別，差別體現在上面引文中這樣的表達：「現在，它已經戰勝了並且正在由此學會怎樣防止這種襲擊，因而將變得愈來愈健壯」，這時的黨國主導者認為自己已經獲得了對封建侵襲的免疫能力，因此認為，只要自己牢牢掌握着黨和國家的主導權，不讓這時力量猶強的文革後續影響存在、不給曾為文革的發生提供社會基礎的社會把國家往反現代方向推動的機會，便沒必要像一些知識份子認為的那樣，把反封建看成時代最核心的思想和政治主題。相比之下，激進知識份子的看法則不同，他們並不認為這時的國家已經免疫於「封建」、「小生產者」體質的影響²⁵，是以反封建應該成為時代核心的政治主題。

其時國家主導者和激進知識份子的這一差別，尤其突出表現在鄧小平〈黨和國家領導制度的改革〉講話（也是胡喬木主筆的）中的如下兩段話²⁶：

我們進行了二十八年的新民主主義革命，推翻封建主義的反動統治和封建土地所有制，是成功的，徹底的。但是，肅清思想政治方面的封建主義殘餘影響這個任務，因為我們對它的重要性估計不足，以後很快轉入社會主義革命，所以沒有能夠完成。現在應該明確提出繼續肅清思想政治方面的封建主義殘餘影響的任務，並在制度上做一系列切實的改革，否則國家和人民還要遭受損失。

僅看這一段，或會覺得鄧小平和胡喬木關於「封建」和時代關係的看法和激進知識份子的看法頗為同調，但若再看緊接的下一段，則能明確看到這時國家主導者和激進知識份子有關理解的差別：

對待這一任務，要有實事求是的科學態度。要運用馬克思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對於封建主義遺毒的表現，進行具體的準確的如實的分析。首先，要劃清社會主義同封建主義的界限，決不允許借反封建主義之名來反社會主義，也決不允許用「四人幫」所宣揚的那套假社會主義來搞封建主義。其次，也要劃清文化遺產中民主性精華同封建性糟粕的界限。還要劃清封建主義遺毒同我們工作中由於缺乏經驗而產生的某些不科學的辦法、不健全的制度的界限。不要又是一陣風，不加分析地把甚麼都說成是封建主義。

若我們仔細斟酌、體味這段時期國家在正面表達時盡量迴避，但偶爾使用和知識界激進理解直接相關的「封建」、「小生產者」表述，我們就可切實明白，國家其實在中國社會理解方面已經基本接受了知識界的有關看法，只是認為這些看法不能擴展至這時他們主導的黨和國家，而只適用於社會。

換言之，這時國家的核心人物對激進知識份子有關中國「封建」、「小生產者」的分析有取有棄：取在認為這些分析適合這時的中國社會和文革時期的國家狀況；棄在不能同意把這些分析結論用在其時他們主導的國家。相比之下，知識份子則覺得這些分析也很大程度可以適用於這一時期的國家²⁰。在這些知識份子的核心認識中，除了已經理解了「現代」的他們和國家中少數為他們首肯的人物，其餘都是不可信任的²⁰。這樣，1980年代國家和知識份子的緊張與衝突，便主要在於誰最有能力、最應該主導中國的「現代」，而不在於對中國社會的否定性看法。而恰恰在這些衝突意識之外（後來被一些歷史大書特書的知識份子與保守國家間的衝突，改革國家和保守國家的衝突），1970年代末、80年代初國家核心權力和知識界相近，但不像知識界那麼高揚的社會負面認識，卻因為這時國家的高度控導力，以及歷史正處於一個重編的時刻，而產生多方面深遠影響。這些影響的深刻後果之一，便是他們對本來感到非常美好的群眾路線的矮化和邊緣化。

也就是說，沒有這時國家和知識精英圍繞「封建」、「小生產者」理解進路所產生的對當時中國社會的否定認識，我們很難想像新時期對群眾路線的矮化與邊緣化就這麼「自然」地發生了——「自然」到無論是在國家和黨的內部，還是知識界中，不要說從來沒見有人把新時期誕生時對群眾路線的矮化與邊緣化整理成一個問題，甚至也從沒有人特別指出這個歷史現象，當然也就更談不上有人以之作為一個切入、理解、審視新時期的特別角度了。

五 歷史難以承受之重：群眾路線重構的多方面後果

群眾路線是1940、50年代中國共產黨自我理解、自我想像和設想、設計實踐的核心意識線索，也是中共七大、特別是八大中被重點突出的聚光點。1970年代末、80年代初「撥亂反正」思潮的核心意識，本來是回到八大前後的

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理解和黨與社會的精神心理狀態，但實際上1979至1982年出現的群眾路線理解，卻和八大中具關鍵位置的群眾路線理解極為不同，其對當代中國政治實踐、社會、思想、制度，乃至整個新時期方方面面歷史存在所帶來的影響究竟如何，當然不能在有限篇幅內對之作出全面評估，故下面的評述僅涉及新時期群眾路線重構一定會引發的結構性變化方面。而要深入地展開對新時期群眾路線重構引發的變化的觀察、分析，一個非常有效和方便的切入角度，便是用八大時有關的認識、思考視野來看新時期的相關方面：

第一，八大之所以比已經非常強調群眾路線的七大更強調群眾路線，且強調比七大有更大發展的一種群眾路線，除了過去十一年在有關方面眾多且巨大的成功經驗鼓舞着這時的共產黨外，還在於這時的黨中央認識到：1949年後作為執政黨的共產黨，相比1945年七大召開時執政前的共產黨，更容易犯主觀主義、官僚主義、宗派主義的錯誤。用鄧小平〈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的表述便是：

執政黨的地位，使我們黨面臨着新的考驗。過去七年，一般說來，我們黨經受住了這種考驗，我們國家在各方面的進步是很顯著的，我們絕大多數黨員在自己的工作崗位上是努力的，工作是有成績的。但是，七年的經驗同樣告訴我們，執政黨的地位，很容易使我們同志沾染上官僚主義的習氣。脫離實際和脫離群眾的危險，對於黨的組織和黨員來說，不是比過去減少而是比過去增加了。而脫離實際和脫離群眾的結果，必然發展主觀主義，即教條主義和經驗主義的錯誤，這種錯誤在我們黨內也不是比前幾年減少而是比前幾年增加了。

隨着共產黨成為執政黨這個歷史新情勢，八大時群眾路線被擺在了比七大時更吃重的位置。而鄧小平上述報告中強調「黨的領導工作能否保持正確，決定於它能否採取『從群眾中來，到群眾中去』的方法」，正和擔心執政黨更容易犯主觀主義錯誤高度相關。

相比之下，在群眾路線重構後的新時期，由於黨和國家確立思想路線：「一切從實際出發，理論聯繫實際，實事求是，在實踐中檢驗真理和發展真理」，提出「全黨必須依據這條思想路線，科學地總結歷史經驗，調查研究現實情況，解決國內和國際事務中提出的新問題，反對一切『左』的和右的錯誤傾向」，認為只要如此就可以克服主觀主義問題，不需要群眾路線的結構性參與，從而事實上使得有關甚麼是「實際」和應該如何「實踐」，以及群眾參與界定、認定的渠道與權力不再被特別看重，不再具有制度性保證，當然也就使「實際」和「實踐」的認定權更轉向精英。而這再往前走一步，就會使何謂「實際」和「實踐」的認定成為精英的專利；生活在中國歷史—社會實際中的群眾，反而在「思想認識」中被制度性、習慣性剝奪關於甚麼是「實際」和「實踐」的發言位置。再極端一步，就是當群眾在「實際」和「實踐」中的喜怒哀樂，與精英通過他們認定的「思想路線」得出的結論不配合時，群眾會進一步淪為失語的

群體：除非他們成為不得被看見的不安定因素，否則他們還不構成「實際」，也就是不會被真的「看見」。而一旦演變到這一步，關於到底甚麼是「實際」，也便成了一個生活在實際中的群眾最不能有發言權的問題。

而新時期這些認識與作法所背離的正是鄧小平在〈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中特別強調的，「如果不從認識方法上解決黨的主張必須是『從群眾中來，到群眾中去』的問題，那末，黨同人民群眾的關係問題仍然不能真正地解決」，而緊接着這句的一段話，很像對新時期群眾路線被重構後一些官員的極富針對性的批評：

實踐證明，許多人並非在主觀上沒有為人民服務的願望，但是他們仍然把工作做壞了，使群眾受到重大的損失。這是因為他們自以為是先進份子，是領導者，比群眾懂得多，因而遇事不向群眾學習，不同群眾商量，因而他們出的主意，經常在群眾中行不通；但是，他們又不從錯誤和失敗中取得教訓，以為錯誤和失敗，只是由於群眾落後和其他臨時因素的影響，因而濫用黨的威信，繼續一意孤行，這就使他們的錯誤和失敗愈來愈嚴重。在我們黨的歷史上，這種主觀主義者給我們黨的損失，給中國革命和中國人民的損失，是不可勝數的。

顯然，這樣一種狀況在今天中國相當廣泛地存在，和新時期確立時仰望八大，卻拋掉八大時為針對主觀主義問題而特別強調的那樣一種群眾路線，反而拉出一個和群眾路線無關的思想路線十分相似。新時期確立時拉出的思想路線，其目的當然是為克服主觀主義，但這種不需群眾路線結構性試煉的思想路線，其克服主觀主義的願望卻在實際上為精英的主觀主義保留着生存空間。

第二，「群眾路線是我們黨的組織工作中的根本問題」這一在八大時被重點強調的核心觀點在新時期的消失，造成的重要後果之一便是不再從群眾路線理解民主集中制，並賦予民主集中制特別內涵。按八大黨章的理解：

中國共產黨的組織原則是民主集中制。這就是在民主基礎上的集中和在集中指導下的民主。黨必須採取有效的辦法發揚黨內民主，鼓勵一切黨員、黨的基層組織和地方組織的積極性和創造性，加強上下級之間的生動活潑的聯繫。只有這樣，黨同人民群眾的聯繫才能有效地擴大和加強，黨的領導才能正確和及時，才能靈活地適應各種具體情況和地方特點，黨的生活才能生氣勃勃，黨的事業才能得到更大更快的發展。也只有在這個基礎上，黨的集中和統一才能鞏固，黨的紀律才能是自覺的而不是機械的。

鄧小平的〈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也指出：

民主集中制是我們黨的列寧主義的組織原則，是黨的根本的組織原則，也是黨的工作中的群眾路線在黨的生活中的應用。在黨章草案的總

綱和第二章中，對於黨的民主集中制作了比較充分的規定。這些規定，是我們黨組織生活的多年來經驗積累的結果。

黨是依靠全體黨員和全黨的各個組織，來聯繫廣大的人民群眾的。為了從人民群眾中收集他們的意見和經驗^②，為了向人民群眾宣傳黨的主張，把它變為人民群眾自己的主張，並且組織人民群眾加以執行，一般地都必須經過黨員的努力，經過黨的下級組織的努力。因此，正確地解決黨的組織和黨員的關係，黨的上級組織和下級組織的關係，黨的中央組織和地方組織的關係，在黨的民主集中制問題上，具有特別重要的意義。

而這些關於民主集中制的理解在十二大黨章中則變成：

堅持民主集中制。黨內充分發揚民主，在民主的基礎上實行高度的集中，加強組織性紀律性，保證全黨行動的一致，保證黨的決定得到迅速有效的貫徹執行。黨在自己的政治生活中正確地開展批評和自我批評，在原則問題上進行思想鬥爭，堅持真理，修正錯誤。實行在黨的紀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則，給違犯紀律的黨員以應有的批評或處分，把堅持反對黨、危害黨的份子清除出黨。

這當中的變化是：黨內民主的強調不再和「只有通過群眾路線才能實現黨對社會正確的領導」這一理解相連，黨員和基層組織也就不再居於向上、向下連通的樞紐地位，自然使民主集中制的「民主」因沒有重要實處可落，而使「集中」的重要性加大。尤其當這時的黨國主導者認為自己通過正確的思想路線就得出正確的認識，「加強組織性紀律性，保證全黨行動的一致，保證黨的決定得到迅速有效的貫徹執行」這樣一些關於「集中」的理解，當然就更容易成為這時民主集中制的重中之重。如此不僅無助於共產黨和社會的聯通，反使它們之間易生隔膜；當然也無助於突出共產黨的黨內民主、黨的下層組織的重要性，也就無助於加強黨內民主，特別是中、下層組織在組織生活中缺少動力去切近和他們的工作、身心情境直接相關的具體而又鮮活的現實。而如此當然也就不利於「鼓勵一切黨員、黨的基層組織和地方組織的積極性和創造性」，不利於黨「靈活地適應各種具體情況和地方特點」，不利於黨的生活生氣勃勃，更不利於黨員自覺地而不是機械地執行黨的紀律。

第三，新時期相比八大時群眾路線的被矮化，以及群眾路線被矮化背後的一些理解，也影響着新時期黨國主導者關於官僚主義問題的思考。

新時期一個重要的認識—反應方式便是制度崇拜，期望通過制度變革一勞永逸地解決問題，這是很多人支持改革的重要心理背景。相比毛時代過於依賴運動特別是群眾運動、不夠重視制度建設，新時期徹底反過來，在不想運用過去的運動模式特別是群眾運動模式的同時，把對群眾路線的積極理解也拋棄掉了。這樣把制度建設和動態的群眾路線相結合來克服官僚主義的思

路也就變成不可能。從這個角度看鄧小平在〈堅持黨的路線，改進工作方法〉中關於克服官僚主義問題的思考，就可以發現其中很多言論精彩且重要，但主要是對效率問題的關心，缺少群眾路線的視野^⑩。而本來在和人民的日常工作、生活、感受都緊密相關的日常權力方面，如果群眾路線這樣一個在革命的歷史中曾享有重要地位也具有豐厚經驗積累的路徑，這時在制度和權力運轉方面給予其必要地位與強調，對調動、組織社會參與制度運轉，以及為制度的運轉提供必要且可常規化的社會監督，無疑都是非常有益的。

而一旦真的如此，人民對黨國權力的日常觀感肯定變得不同。否則，即使在抽象的表述上人民被抬得很高，人民實際在權力日常運轉中的觀感、經驗，人民、社會對黨國的心理感覺，卻一定會因權力的官僚化而被影響。

第四，「認為人民群眾必須自己解放自己」這一核心觀點在新時期的消失，特別影響到對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名中居根本位置的「人民共和」問題的思考。

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時，按理想的情況應該是人民有相當的共和意願、共和能力；但當時實際建國情況是「沒有共產黨就沒有新中國」，也就是人民的共和意願、共和能力還不足。雖然如此，1949年和1950年代前半的建國經驗卻在確定地告訴我們，若有合適的氣氛與空間，中國人民是有相當共和意願、共和品德與公共參與能力的。是以，共產黨在1940、50年代「認為人民群眾必須自己解放自己」的觀念所對應的種種經驗，中間包含召喚人民群眾的共和意願、共和品德，鍛煉他們共和能力的經驗成份。若有意識地從「認為人民群眾必須自己解放自己」所對應的歷史經驗視野出發，新時期其實可以一方面積極繼承和轉化當年相當有效地召喚人民群眾的共和意願、共和品德，鍛煉他們共和能力的種種經驗、實踐設計；另一方面在新的時代條件下繼續探索如何能更充分地召喚人民群眾的共和意願、共和品德，鍛煉他們的共和能力，這樣才有助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名中的「人民共和」理想得以落實，在實際中而不是言辭中踏踏實實向前走。

反觀現在中國大陸關於「中華」的思潮（持續不斷的愈來愈有政治想像與要求的儒學熱）、「國」的思潮（各種各樣的「國家主義」）、「中華國」的思潮（試圖把「儒學」和「國家主義」結合起來），卻沒有產生從1940、50年代中國革命與群眾路線有關經驗視野出發的「人民共和」思潮，不能說和新時期確立時群眾路線被矮化、重構無關。

第五，和新時期群眾路線重構導致的群眾路線表面仍被高揚、實質卻被矮化的現象直接相關，本來從群眾路線角度來檢討和總結1978年底之前革命和社會主義的歷史是非常必要的，卻在新時期的歷史進程中缺席。典型如1956年是群眾路線被高揚到一個歷史高點的年度，但緊接着之後歷史的展開，實際上卻常常是極度偏離八大群眾路線理解的，而又常常在偏離時充滿着「群眾」表達。比如強調群眾運動的大躍進，又如文革的出現也和高度強調「尊重群眾的首創精神」、「群眾自己解放自己」緊密相關。而所有這些所對應的實際經驗樣態和思想樣態到底是甚麼？它和曾經發揮過重要作用，並在

八大被寄予厚望的群眾路線到底是一種甚麼關係？到底是在哪些思想、實踐環節出了問題，使得群眾路線在看起來強調「群眾」的觀念、卻在實踐樣態中被嚴重偏離？群眾路線要不被偏離，充分落實，特別是要承擔起八大所寄予它的任務——既制約執政黨容易出現的主觀主義、官僚主義、宗派主義問題，又充分實現中央—地方、高層—基層、黨和政府—社會諸者之間的認識與情感聯通，又需要甚麼樣的制度、思想觀念配合，才能保證這一寄望被實現，而非常常被打斷、偏離？

顯然，如果有這些認真的歷史檢討、思想—實踐認知工作，我們對中國大陸的歷史、現實和未來，對中國大陸的政治、社會、文化問題，對如何發展中國大陸的知識與思想，應該也會有不同的感受與理解。而這些不同的感受與理解，應該讓中國人認為，即使西方很多國家相當成功的政治—社會制度不適合中國，或在現有歷史條件下不適合中國，但我們仍然可在政治、社會、文化方面，走出不同於現在所見的中國道路。

每次想到這些因群眾路線重構而引發的政治、社會、文化歷史可能性的消失，都不能不讓我為中國大陸新時期的歷史，特別是1970年代末、80年代初這段歷史由衷歎息。歷史讓人興奮，也讓人悲傷。

註釋

① 參見時任中共中央總書記胡耀邦在中共十二大作的題為〈全面開創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的新局面〉(1982年9月1日)政治報告的第一節「歷史性的轉變和新的偉大任務」，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十二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6)，頁6-13。

② 葉劍英：〈在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三十周年大會上的講話〉(1979年9月29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頁193-231。為了節省篇幅，下引不註頁碼。

③ 鄧小平：〈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1956年9月16日)，載中共中央辦公廳編：《中國共產黨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文獻》(北京：人民出版社，1957)，頁73-110。下引不註頁碼。

④ 胡喬木是對新時期確立最為重要的幾個關鍵文本的最核心的執筆人，而鄧小平則是這些關鍵文本的最重要規劃者、最重要的文本審定拍板人。胡喬木也是八大〈政治報告〉的重要執筆人和〈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的最重要執筆人。關於胡喬木參與八大重要文件起草和八大結束後宣講八大情況，參見胡喬木傳編寫組：《胡喬木傳》，上冊(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人民出版社，2015)，第十五章「八大前後」，頁251-75；胡喬木在中央社會主義學院所作的報告〈黨的「八大」的基本精神〉，載《胡喬木文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頁82-98。需要補充說明的是，關於鄧小平參與八大〈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寫作情況，《胡喬木傳》第十五章比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鄧小平傳(1904-1974)》(北京：人民出版社，2014)第二十八章「籌備中共八大」有詳細得多的介紹，但《鄧小平傳》中也有《胡喬木傳》沒有的材料。

⑤ 關於〈葉講話〉起草情況，參見胡喬木：〈關於葉劍英國慶三十周年講話稿起草情況的說明〉(1979年9月17日)，載《胡喬木文集》，第二卷，頁124-36。

⑥ 鄧小平：〈中國共產黨第十二次全國代表大會開幕詞〉(1982年9月1日)，載《十二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頁1、2-3。

⑦ 關於十二大《中國共產黨章程》的起草過程，以及中共中央對這個黨章承擔作用的期待，參見《胡喬木傳》第三十一章「十二大前後」的第一部分「參與主持黨章修改」（胡喬木傳編寫組：《胡喬木傳》，下冊，頁743-48）。

⑧ 以下引文和概述主要出自八大《中國共產黨章程》（1956年9月26日通過）的「總綱」部分（《中國共產黨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文獻》，頁821-25）和涉及群眾路線的條目，以及十二大《中國共產黨章程》（1982年9月6日通過）的「總綱」部分（《十二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頁63-68）和涉及群眾路線的條目。下引不註頁碼。

⑨ 要了解我此處表達的意涵，一個方便的辦法是閱讀十三大至十九大的《中國共產黨章程》。閱讀這些黨章，我們會發現，自十四大開始，黨章在提到群眾路線時的調門愈來愈高，但如此並不表示這些黨章突破了十二大的有關理解，只要看十二大所規避的八大關於群眾路線最關鍵的三點理解，在此後這些黨章的理解中再沒有出現，就可知道1970年代末、80年代初的群眾路線重構對中國大陸當代歷史的影響有多麼深遠。

⑩ 鄧小平對文革脫離基層中層黨組織、政府組織掌握的「大民主」群眾政治運動批評甚多；對文革不聯繫經濟條件思考社會主義問題，對文革在經濟場域不按經濟規律辦事也強烈批評。

⑪ 鄧小平：〈目前的形勢和任務〉（1980年1月16日），載《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頁313。

⑫ 〈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的寫作過程，《胡喬木傳》第二十八章「第二個歷史決議的起草」有比較詳細的敘述。參見《胡喬木傳》，下冊，頁612-58。

⑬ 〈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1981年6月27日通過），載《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下冊，頁780-81。

⑭ 在中共群眾路線認識的歷史上，1945年召開的七大是1956年召開的八大之外另一個群眾路線認識的里程碑。關於七大對群眾路線的認識，參見毛澤東在七大會議上所作的政治報告〈論聯合政府〉，特別是劉少奇所作的〈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這份報告後經劉少奇改名為《論黨》單獨出版，其第二長節「關於黨章的總綱」中的第四小節「關於黨的群眾路線問題」，集中闡述了七大召開時的中共群眾路線理解。參見劉少奇：《劉少奇選集》，上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頁342-58。

⑮ 鄧小平：〈堅持四項基本原則〉（1979年3月30日），載《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頁77-103。下引不註頁碼。

⑯ 當時一些關於精神文明的言論就是證明。新時期確立時的「撥亂反正」思潮，其所重點意涵的是：不僅是時代的政治路線要回復到八大前後，而且強烈希望黨和國家、社會機體狀態，黨風、社會風氣也回復到八大前後的那樣一種記憶中的理想狀態。胡耀邦十二大政治報告關於接下來五年任務中一定要實現的三項任務（「實現財政經濟狀況的根本好轉，實現社會風氣的根本好轉，實現黨風的根本好轉」）中的兩項，便都屬精神文明範疇，就和時代「撥亂反正」思潮中的上述想法有關，而十二大政治報告誓言「這些任務一定要實現，也一定能夠實現」，則和共產黨歷史上這方面曾比較成功所產生的自信有關。參見胡耀邦：〈全面開創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的新局面〉，頁57。

⑰ 毛澤東：〈關於理論問題的談話要點〉（1974年12月），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十三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8），頁413-15。對以毛澤東〈關於理論問題的談話要點〉發表為契機所發生的1975至1976年文革後期激進思潮感興趣的讀者，可參見我即將發表的長篇論文〈文革後期激進思潮的思想構造及其終結〉。

⑱ 對華國鋒主導的1976年底至1978年底兩年歷史感興趣的讀者，可參見我即將發表的論文〈文革後期激進思潮的思想構造及其終結〉和〈歷史中的思想解放運動與歷史敘述中的思想解放運動〉。

⑲ 關於新時期確立時對中國社會群眾的否定性看法，典型表現在國務院研究室撰寫的〈馬克思主義者怎樣看待物質利益〉（《人民日報》，1978年9月12日）等文章中。關於對該文的展開分析，有興趣的讀者可參見我即將發表的論文〈革命與後革命中的「物」〉。

⑳ 均可參見〈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關於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決定〉（即〈文革十六條〉，中共八屆十一中全會1966年8月8日通過）。

㉑ 鄧小平是八大〈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寫作的組織者和報告稿的最後改定人。如果有人仍然擔心這個報告中對群眾路線熱情洋溢的評價，是鄧小平在代表當時的黨中央發言，不見得代表他個人的立場，可參見三卷本《鄧小平文集（1949-1974）》（北京：人民出版社，2014）中所收的〈緊密地聯繫群眾是我黨的光榮傳統〉（1951）、〈加強黨的領導，加強黨同群眾的聯繫〉（1957）、〈大呼隆是違反群眾路線的〉（1961）、〈艱苦奮鬥和群眾路線要永遠堅持下去〉（1964）、〈建設社會主義的兩條根本經驗〉（1965）等文字，以及《鄧小平文選》，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所收的〈提倡深入細緻的工作〉（1961）、〈重要的是做好經常工作〉（1961）、〈在擴大的中央工作會議上的講話〉（1962）等文字，就可知道1950、60年代鄧小平對群眾路線的重視是持續的，理解是相當深刻的。

㉒ 賀照田：〈啟蒙與革命的雙重變奏〉，載《當社會主義遭遇危機》（台北：人間出版社，2016），頁73-74。

㉓ 要了解這一普泛瀰漫於時代的思潮的核心邏輯構造，最省事的辦法就是同時閱讀黎澍：〈消滅封建殘餘影響是中國現代化的重要條件〉（先刊於《未定稿》，試刊第1期〔1978年12月〕，隨即又刊於《歷史研究》，1979年第1期，頁3-20）和王小強：〈農業社會主義批判〉（先刊於《未定稿》，第49期〔1979年12月〕，後刊於《農業經濟問題》，1980年第2期，頁9-20）這兩篇極有歷史—理論企圖心，也極為雄辯，但今天已被很多人遺忘的重要文本。黎澍在文革前就是黨內很有聲望的才子，1960年底開始任《歷史研究》的主編。文革開始後他受到極為嚴厲的批判、批鬥，《歷史研究》停刊。1975年9月，黎澍復任1974年底復刊的《歷史研究》主編，1979年6月開始籌辦《中國社會科學》雜誌，1980年1月《中國社會科學》創刊，任主編。

㉔ 黎澍文章發揮這麼大作用，是通過胡喬木這一中介。胡喬木其時跟黎澍頗有交往，也很欣賞黎澍，否則胡喬木這時執掌中國社會科學院，院長、黨組書記一肩挑，不會在他非常看重的《中國社會科學》雜誌創辦上（關於胡喬木對《中國社會科學》雜誌創辦和編輯的重視，參見《胡喬木傳》，下冊，頁534）委黎澍以籌備和主編的重任。因為後來胡、黎交惡，此後便沒有人認真回憶胡、黎這時的互動、交往。

㉕ 在最關鍵的意義上，這也是後來胡喬木、黎澍交惡的核心原因。

㉖ 鄧小平：〈黨和國家領導制度的改革〉（1980年8月18日），載《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頁487。

㉗ 此處說「很大程度」，是因為知識份子接下來開始對國家作區分，試圖把國家權力區分為「改革國家」和「保守、反改革國家」，而他們支持「改革國家」，反對「保守、反改革國家」。

㉘ 國家中為知識份子首肯的人物，被他們視為對改革國家有貢獻並予以肯定。

㉙ 新時期的群眾路線理解沒有了這上半句，而只剩下鄧小平這句話的下半部分，下半部分的實現又只剩了關心人民疾苦這些手段，而沒有對人民群眾認識上的期待和自治能力的期待，「疾苦」便也極容易變成只指涉權力者能理解和習慣看到的問題部分。

㉚ 鄧小平：〈堅持黨的路線，改進工作方法〉（1980年2月29日），載《鄧小平文選》，第二卷，頁281-83。

賀照田 北京大學人文社會科學研究院邀訪教授，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研究員。

改革開放以來 香港客籍社團「再華化」研究

• 莊玉惜、梁元生、鄭宏泰

摘要：近年中國境外華人社團數量迅速增長且與中國大陸交往頻繁，學界多歸因為改革開放、中國崛起後「再華化」的有機發展，卻鮮有留意中國政府扮演了推手角色。過去四十年，尤其香港回歸後中國政府大力推動成立華人社團，其中以同鄉會為最，數量倍增至今約八百個——由愛鄉推及愛港並昇華至愛國，負起政治功能，支持特區政府施政和愛國愛港陣營參選，晉身為中港政府的管治夥伴。然而由上而下的「再華化」模式，收窄了社團的政治光譜，有礙它們作為政府和民間社會溝通的橋樑。本文透過敘述近年中國政府積極介入香港客籍社團事務，檢視改革開放以來政府和社團締結關係的模式。

關鍵詞：同鄉會 客籍社團 香港管治 華人網絡 「再華化」

一 中國崛起與「再華化」論述

華人社團、華文學校和華文報章被視為中國境外華人社會形成的三大支柱，其中社團在凝聚散居各地華人方面無疑起着重要作用^①。近年隨着中國崛起，有關境外華人及社團「再華化」的討論十分熾熱，成為了解改革開放四十年來中國政府重構境外華人網絡的最佳切入點。「再華化」蘊含兩個概念：「再」與「華」。「再」體現在時間上，隨着時間推移由關係疏離發展至接觸頻繁；其一為量化，社團數量及參與人數倍增，與中國大陸交往廣泛，由文化交流以至政治經濟活動；其二為質化，自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於1949年成立至1978年實行改革開放，境外社團與中國大陸的交往幾乎陷於停頓，專注服務所在地鄉親，經過四十載漸行漸近，中國政府再度凝聚境外華人放眼中國，重拾遊子「身在境外、心繫祖國」的情懷。這裏帶出了第二個概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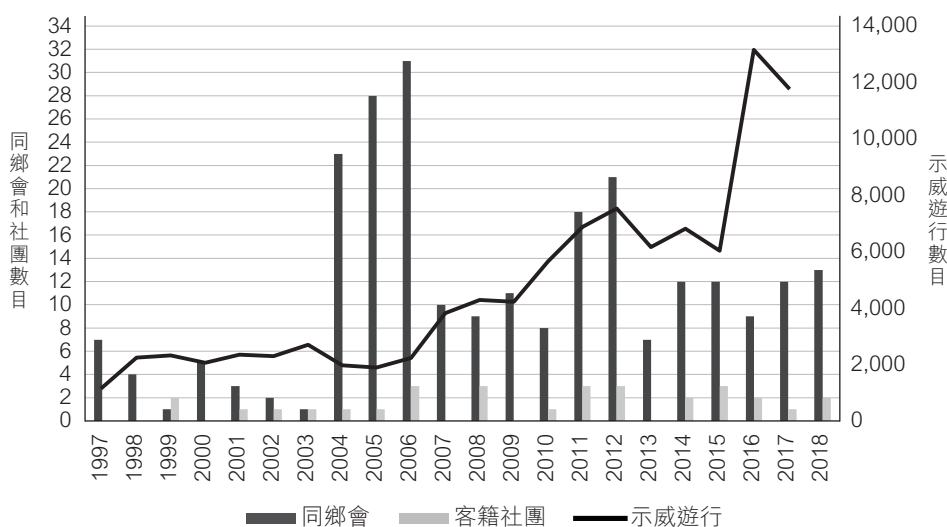
「華」，顯然意指中國大陸；政權易幟，故鄉依然，當中國盛世再現，華人身份認同感提升，順理成章由愛鄉推及至愛中華大地故土。

「再華化」論述大致有下列三個方向：第一，開拓市場。由中國實行改革開放衍生的經濟利益帶動，中國市場開放引起國際社會關注，海外各國意識到當地華人網絡對拓展中國市場的重要性，鼓勵華人成立社團，加強和中國聯繫。另一方面，開放政策的深化對境外華人同樣具吸引力，他們積極設立社團作為交流聯繫的平台，透過凝聚鄉情擴大華人間的商業網絡，進行經濟合作，面向龐大的中國市場^②。第二，鞏固社團網絡。各國在實施新經濟發展策略的同時，也進一步放寬對當地華人的管制，華人藉此對社團進行重新整合，不獨在數量上迅速增長，且加強社團間的團結和合作，壯大華人社會，亦推動了社團的發展^③。第三，凝聚民族情懷。改革開放後中國大門敞開，同根同源的華人與祖國之間割不斷的紐帶自然再次接合。而隨着中國在政治及經濟發展上漸趨強大，華人的向心力益增，進一步推動社團組建^④。

顯然，不少研究認為社團「再華化」乃改革開放、中國崛起後理所當然的結果，鮮有注意政府扮演的推手角色。其實，無論是清廷、民國政府，還是當今中國政府，均積極推動成立境外華人社團，以僑引資，提升民族認同，形成國際輿論以聲援國家政策^⑤。早於1978年第十一屆三中全會宣布推行改革開放政策前，中國政府已意識到境外華人龐大的資本網絡將起着重要作用，該年年初重新設置文化大革命中停止運作的國務院僑務辦公室，主管僑務工作，動員境外華人回鄉投資建設^⑥。翌年，國家領導人鄧小平一錘定音：「我們現在搞建設，門路要多一點，可以利用外國的資金和技術，華僑、華裔也可回來辦工廠」，奠定以抓緊境外華人網絡為往後推動改革開放的方針政策^⑦。其中位處中西樞紐的香港順理成章成為重新締結相關網絡的首站，隨着四個經濟特區在毗連的深圳、珠海、汕頭、廈門拔地而起，各省市官員紛紛派員參與香港華人社團尤其是同鄉會活動，藉此平台鼓勵鄉親回國投資建設。

隨着1997年香港主權回歸，同鄉會的角色亦有所轉變，負起政治功能。特區政府實施「一國兩制」、「港人治港」，無疑擴大人們對參與特區管治的期望，這難免與百多年來殖民政制所主張的「去政治」管治邏輯不符；體制的不協調，無法疏導人們的政治期望，特區政府和社會的衝突由之而起^⑧。加上九七回歸後亞洲金融風暴爆發，政府未能適時解困，觸發2003年7月1日大遊行（下稱「七一遊行」），主辦單位聲稱有五十萬人上街，縱然建制派對數字有異議，但無可否認的是此次遊行壯大了公民社會力量，自此社會運動頻生，重控政府管治能力^⑨。雖然現有研究提出「七一遊行」為香港政治生態的轉捩點，促使中國政府加強對香港政治的介入，作為特區政府的強大後盾；可是它們並沒有注意到建基於同鄉會等親建制社會力量的新管治模式在「七一遊行」後悄然而生，有別於中港政府與親建制商界和政黨原有的精英管治聯盟，這種新模式更重視社會基礎及公眾輿論的構建，成為與公民社會對壘的親建制社會力量。截至2018年11月28日，本年新成立的同鄉會共十三個，

圖1 香港新增同鄉會和客籍社團與示威遊行的數目(1997-2018)



資料來源：示威數字(公眾集會及遊行)來自香港警務處，參見 www.police.gov.hk/ppp_en/09_statistics/poes.html；同鄉會數字，參見註⑩提供的網站；客籍社團數字來自報章、社團刊物及社團網站。

說明：所有數字截至2018年11月28日。

已超逾去年全年總數(圖1)。究竟中國政府為何積極籌建同鄉會？而同鄉會是如何由以僑引資的平台轉化為中港政府的管治夥伴？

二 中國政府的推手角色

對中國政府而言，社會運動要求加快民主步伐，屬於激進的政治訴求，會影響社會穩定，危及特區管治，因此有必要建立親建制的社會力量以資抗衡；加強對華人社團事務的介入是為一途，而將同鄉會打造為管治夥伴最引人注目。之所以以同鄉會為對象，除了因為政府與社團的關係在歷史上由來已久，更重要的是社團具備社會基礎，這是親建制商界及政黨等管治夥伴所欠缺的^⑩。同鄉會的社會基礎體現在三方面：第一，作為以傳統地緣紐帶結合而成的自願組織，同質性較強，對會員的社會動員效能亦相對較高，有助推動支持特區政府管治的集體活動；第二，擁有龐大社會網絡，如客籍社團會員人數由100至3,000不等^⑪，累計十數萬人，縱然是香港規模最大的親建制政黨民主建港協進聯盟(民建聯)，截至2018年10月也僅得38,000名會員而已^⑫；第三，部分同鄉會設有地區辦事處，網羅隱沒各處的鄉里，成為選舉時親建制候選人的堅實地區支柱。

別於昔時，回歸以來中國政府對華人社團事務的介入，不再停留在以僑引資等經濟層面，因應社會運動頻生下的新政治格局，政府開始將社團囊括為管治夥伴，兩者關係有所改變。首先，在政府推動下，單以同鄉會為例，自1997年至今數目翻了幾番，增至大約八百個^⑬。其增幅軌跡與社會運動增

幅吻合，正好顯示中國政府在「再華化」背後發功，以親建制社會力量抗衡反對派的社會力量（圖1）。其次，政府重整社團的政治定位，將之轉化為愛國愛港社團。透過由社團主辦的遊行及簽名運動等集體活動，凝聚親建制的社會力量，形成支持特區政府政策的公眾輿論。自此，同鄉會等社團不再純粹以聯誼鄉情、建設家鄉為目的，而兼負凝聚鄉親支持特區政府施政和愛國愛港陣營參與選舉的使命。從微觀角度而言，政府對社團事務的參與力度緊扣當地政治發展；而從宏觀角度觀之，中港連為一體，香港是中國大陸最堅實的地緣依託，其繁榮穩定有助實現改革開放後的中華民族復興，箇中關鍵是抓緊社團——尤其是凝聚鄉情能力較強者，將其培植為愛國愛港力量。將社團由以僑引資的經濟平台轉化為管治夥伴，盡顯中國政府在社團「再華化」背後深含更大意涵，為改革開放、中國崛起發揮政治功能。

綜觀而言，「再華化」有機發展的分析顯然過於簡單，想當然地認為改革開放、國家經濟強盛自會產生連串「再華化」效應。新時空下的「再華化」，並非純粹循環往復，改革開放創造復興條件後的有機發展。大國框架內衍生出來的社團政治，重整了政府和社團的關係：社團民間形象被淡化，轉化為一股代表中國政府的政治力量，這從近年同鄉會的運作可見一斑。由上而下、具濃烈政府色彩的「再華化」模式，將社團納入大國體系內，影響其作為中國政府和香港民間社會的溝通橋樑，令社團凝聚社會的作用大打折扣^⑭。

本文集中討論香港客籍社團蓬勃發展與中國政府推動的關係，探討改革開放後政府在「再華化」方面的推手角色，如何驅動同鄉會等聯繫鄉誼的民間團體，轉化為愛國愛港的社團，負起支持中港政府的政治功能，並闡述建基於親建制社會基礎的新管治模式。由此總結四十載以來中國政府進行的境外華人網絡構建，重新思考政府應如何調整與社團的關係。以香港客籍社團為研究個案的原因有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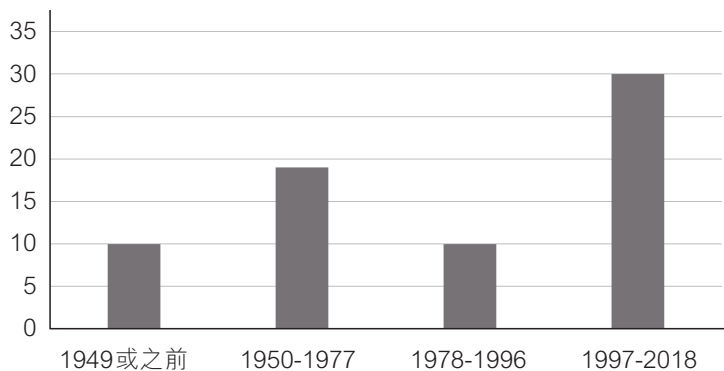
一是地緣親近性，香港為改革開放後中國最易於接觸的境外華人社會，加上其外向的屬性，頗具打通各地區華人網絡的戰略性意義，不僅成為中國聯繫境外華人的「超級聯繫人」，還充當引進華人資金和技術的重要渠道，對中國企業走出去和邁向國際化發揮獨特作用^⑮。隨着回歸後政治環境的重大變化，中國政府對社團事務的參與程度益增，這對社團政治帶來甚麼轉變值得探究。二是傳統華人社團為中國和境外華人聯繫的主要紐帶，其組織性有助中國政府有效統合華人，故此要了解政府在華人網絡構建上的角色及部署，一定要從社團入手^⑯。三是客籍社群具發達的國際網絡，單是香港便逾百萬人，為世界上其中一個客家人集中居住的地區^⑰。現時香港共有七十二個客籍社團（詳見附錄），以同鄉會為主要組合形態^⑱。加上客家文化以語緣為紐帶，在地緣基礎上進一步強調語緣紐帶，內部凝聚力更強，能在政治上聚合支持力量，在經濟上達到引資目的，透過客籍社團可了解凝聚力強的社團的華人網絡構建^⑲。

本文所使用的資料主要來自香港報章、客籍社團刊物及網站、現任社團領導人的深度訪談。以下將論述客籍社團在創辦時間、組合形態、政治光譜方面呈現的「再華化」特徵，接着檢視改革開放後至回歸前以及回歸迄今兩個時期，剖析中國政府推動社團籌建與政治經濟變遷的關係和影響。

三 客籍社團的「再華化」特徵

境外華人社團除了因應十九世紀大批華人飄洋過海謀生，負有凝聚和服務境外鄉里的重任外，一直以來熱心祖國發展，如晚清和民國年間號召華人捐獻支持辛亥革命及抗日活動^②。其後由於1949年中國大陸政權易手，加上後來發生文化大革命，境外社團和中國之間交往中止，轉而聚焦服務所在地鄉親，更有不少結束會務^③。隨着1978年中國進行改革開放，境外社團如雨後春筍般成立，致力籌建家鄉建設及工業投資，造福桑梓，成為以僑引資的平台^④。香港回歸後，社團數量出現戲劇性急增，與政治生態變化息息相關，呈現出社團「再華化」新形態的政治面貌。由於社團興衰及運作繫於中港政治及經濟發展，按此論其成立時間大致可分為四個時期：(1) 1949年政權易手前；(2) 1950至1977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成立至改革開放前；(3) 1978至1996年，改革開放後至香港回歸前；(4) 1997年回歸迄今(圖2)。

圖2 香港現存客籍社團成立時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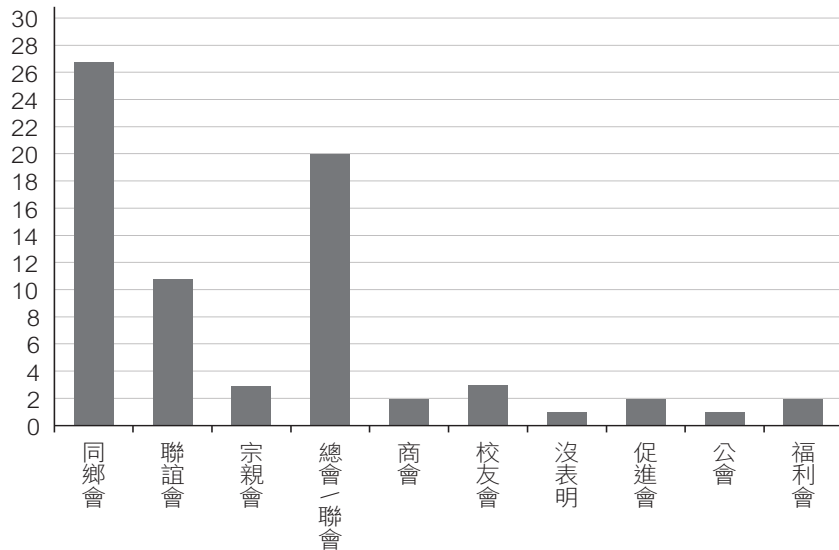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報章、客籍社團刊物及網站。

說明：由於成立時間不詳，其中三個社團(參見附錄)並未包括在內；社團數字截至2018年11月28日。

儘管海內外頗多研究將境外華人社團數目大增歸因於改革開放後「再華化」的有機發展，惟現時活躍於香港的七十二個客籍社團中，約四成(三十個)創立於回歸後(圖1、2)。若以數字論「再華化」，社團湧現潮集中在近二十年，我們應該怎樣理解這個時間段的背後含意呢？1997年回歸初期至2003年的「七一遊行」前，客籍社團增長未見明顯，僅增加五個而已；不過，歷經是次大規模遊行後，2004至2018年間社團一下子激增了二十五個(圖1)，且大多以同鄉會名義組合，與整體同鄉會數量的快速增長相呼應。除了同鄉會外，還有以聯誼會或福利會等名義組合而成的客籍社團(圖3)，其組合原則與同鄉會無異，同樣以傳統地緣紐帶為主。而更重要的是，這些社團的成立乃因應社會運動爆發及特區政府的管治需要(下詳)。

隨着香港回歸，加上中國綜合國力日益強盛，在大勢所趨下社團的政治光譜也呈現「西瓜靠大邊」的現象。事實上，現時同鄉會等社團的政治光譜只有親中及不反中之分，親大陸與親台灣(或親共產黨與親國民黨)社團的對壘

圖3 香港客籍社團分類



資料來源：報章、客籍社團刊物及網站。

說明：社團數字截至2018年11月28日。

早已消聲匿迹。追源溯始，十九個創辦於1950至1977年的客籍社團，絕大部分在初創時持親台立場。1949年政權改弦易轍，大批難民逃難至香港，易於形成難民心態，既對共產政權抱有懷疑，又緬懷敗走台灣的中華民國政府，親台社團便成為凝聚同鄉的平台。

回歸前（1950至1990年代初），親台社團經常高姿態支援台灣的中華民國政府，例如1954年《工商日報》的一篇報導稱：「旅港興寧同鄉會為響應台北華僑協會呼籲，反對印尼司法當局，下令非法遞解我旅印尼反共愛國僑領……特分別去電美國紐約、新加坡、馬來亞怡保、泰國曼谷、印尼椰加達〔現稱雅加達〕等地客屬僑團，呼籲一致聲援。」^{②③}這篇報導除了反映社團對台灣的國家認同外，還凸顯香港社團聯繫境外網絡的軟實力作用，地緣的親近性以及處於中西溝通樞紐的位置，讓香港社團在響應台灣政府政策、面向世界、通報各地僑社等方面扮演橋樑角色，輻射範圍無遠弗屆，豈囿於區域間。當1971年聯合國通過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取代中華民國會員地位，崇正總會更不諱言「國家興亡，匹夫有責」，負起「國民外交工作」，爭取境外僑胞向心，在是年於香港主辦的首屆世界客屬懇親大會上倡議發表反對聲明^{②④}。及至1990年代初，還不時有同鄉會組團赴台慶祝「雙十節」或參加總統就職典禮，以「回國」形容赴台，並以中華民國紀年^{②⑤}。

1972年，五十個同鄉會聯署批評美國干預台灣內政，以「我國」尊稱台灣、以「僑民」自居^{②⑥}；今非昔比，其中十個聯署的客籍社團：嘉應五屬同鄉會、興寧同鄉會、紫金同鄉會、中原客屬總會、河源同鄉會、惠州同鄉總會、蕉嶺同鄉會、惠州同鄉會坪洲分會、惠州十屬公會、五華同鄉會，除中原客屬總會後繼無人結束會務，嘉應五屬、惠州十屬、五華三會不表態親中，偏隅小島的坪洲分會於「雙十節」仍公開懸掛孫中山畫像及代表台灣的梅花旗外，其餘皆搖身一變成為愛國愛港社團^{②⑦}，如興寧同鄉會在香港回歸後高調

支持中國政府和特區政府施政(下詳)。雖謂上述三會沒有加入中國政府推動的香港客屬總會(下稱「客總」)，可是也不高調親台，某程度而言其政治立場接近中國政府和台灣國民黨，支持兩岸統一，反對台獨。2014年嘉應五屬同鄉會五十八周年會慶，同時邀請了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代處長黃新華及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中聯辦)台灣事務部副部長何志明²⁸。相反，坪洲分會雖為客總會員，且參與聯署客總的報章廣告，譴責2014年發起「佔領中環」(「佔中」)行動的戴耀廷鼓吹「港獨」；但山高皇帝遠，上有政策下有對策，梅花旗依然照掛，可見社團的實際政治立場未必能夠按其表述而論²⁹。

基於歷史原因，親台社團中人較少在大陸進行商業活動，因此中國政府應用在親建制社團的利誘機制(例如委以政協委員或人大代表等身份)未必派上用場，需回歸到傳統方法如透過滲透進行統戰。嘉應五屬同鄉會便有會員來自民建聯，且毫不忌諱公開身份，而五華同鄉會甚至有具縣政協身份人士參與其中。這顯然為統戰手段，不過一眾領導人及會員均未見有不妥，似默認為大勢所趨³⁰。此類同鄉會領導人遊走於兩岸之間，不時獲邀回鄉交流，享有高規格接待。由於當中大部分人生長於大陸，家鄉情濃，樂見國家經濟強盛、家鄉繁榮，對交流並不抗拒；惟在訪談中他們均表示，絕不輕言將對家鄉的情切投射到中國政府，尤其在人權保障問題上遇到有違普世價值的情況時，會將政權和故土分開而論；另一邊廂，他們又承認對台灣政府的效忠雖日漸消弭，仍與其保持相當聯繫³¹。

以往不少社團創辦人及名譽會長均與台灣當局關係密切，或為台灣國民大會代表，或為國民政府將領。如有「南天王」之稱的民國陸軍一級上將陳濟棠，於1939至1946年出任崇正總會名譽會長，第四任陸軍總司令張發奎繼任此職至1950年，擔任該會多屆理事長的黃石華為國民大會代表；而陸軍總部



旅港嘉應五屬同鄉會是少數同時和兩岸政府保持交往的客籍社團。(圖片由莊玉惜提供)

高級參謀涂思宗則為蕉嶺同鄉會創辦人之一^⑳。此一時不同彼一時，現在的社團領導人反而具有政協或人大背景，由縣級以至市、省、全國不等，梅州總商會（前稱嘉應商會）第六十一屆領導班子六十五人中便有兩成具此等背景^㉑；梅州聯會第五屆七十二人領導班子中亦見相同百分比^㉒，深厚的中國政治人脈關係令梅州總商會和梅州聯會在眾多客籍社團中極具影響力。其中最為人熟知的莫過於曾任港區全國人大和全國人大常委的梅州總商會前會長（現任永遠榮譽會長）曾憲梓，其子金利來集團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曾智明為現屆會長，同時出任全國政協委員。此外，惠州社團聯合總會會長及旭日集團董事長楊釗為全國政協委員、梅州聯會會長及裕華國貨董事總經理余鵬春身兼廣東省政協常委，不勝枚舉。與此同時，有更多名不經傳、活躍於社團的會董或理監事晉身縣或市級政協之列^㉓。

可以說，親大陸與親台灣社團涇渭分明的抗衡日子已成過去，在現實政治環境下，「再華化」所指向的「華」乃中國大陸。新時空下客籍社團「再華化」表露無遺，首先體現在創辦時間：大量社團湧現於回歸後，且悉數為愛國社團，甚具戰略意義；其次為政治立場：由過往南轅北轍的陸台對立，統合為口徑一致的愛國愛港社團，當中領導班子不少均具政協或人大背景，負有支持中港政府管治的使命。

四 構建華人網絡的政治經濟動態

改革開放初期，1980年前後已有廣東省縣市政府派代表團親臨香港參加同鄉會就職典禮或周年會慶^㉔，中國官員對同鄉會活動的參與程度出現了微妙變化，雖未必即時引起外界注視，卻標誌着組織境外華人社團的第一步，以香港為凝聚華人網絡的首站。與此同時，同鄉會領導人亦不時獲邀回鄉參與各項盛典，享有高規格接待。自1984年中英兩國簽署《中英聯合聲明》敲定香港回歸，中國政府和同鄉會交往愈發頻繁，如「高要縣政府負責人喬連玉及廣利永安區負責人梁偉文梁侯新等最近來港，祝賀旅港高要同鄉會會慶」是為一例；有的甚至浩浩蕩蕩率團到來，例如紹興同鄉會成立時，「以紹興市市長王賢芳為團長，市委秘書長俞國行為副團長，與及五縣一區負責人等組成的十一人代表團，專程來港參加昨晚同鄉會的成立儀式」，聯袂出席的還有香港新華社副社長張浚生^㉕。千里迢迢，豈只杯酒應酬？全因看準以傳統地緣紐帶結合而成的同鄉會具有龐大且緊密的會員網絡，凝聚力強，為動員鄉親投資建設家鄉的平台，在改革開放經濟框架下能達到以僑引資的作用^㉖。同鄉會領導人亦看到回鄉投資建設的商機，大都樂於以此為己任，如高要同鄉會理事長引吭表示：「要為家鄉事業出綿力，使同鄉會成為家鄉與香港同胞的橋樑。」^㉗中國政府和同鄉會這種互惠互利的關係模式一直維持至回歸前夕。

回歸後政治秩序顯然有變，誠如社會學者呂大樂早於1980年代末所預測，中國政府介入香港事務勢必增加，「可以想像，愈接近九七，中方的政治角色更加明顯。至於在地區政治參與的層面，親中人士及團體逐步抬頭，可

以說是大勢所趨。而從最近一次地方議會選舉中可見，他們將會主動介入政治，不再像從前完全放棄現存建制內的位置」⁴⁰。不過，中國政府與同鄉會於回歸後新建立的關係模式，進一步擴展至在建制外進行，後者被打造為非正規的政治工具，這不獨意味兩者關係進入新台階，超越以僑引資建設家鄉的功能，更為重要的是揭示了特區新管治模式的誕生。中國政府有計劃地推動作為社會性組織的同鄉會，以愛國愛港代表的姿態亮相，凝聚親建制的社會力量，為特區政府政策爭取社會認受性，抗衡公民社會的反對勢力，這從近年客籍社團高調支持中港政府可見一斑。

甫回歸，1999年，興寧同鄉會內具政協背景的領導人率先表態支持特區政府提請中國人大常委會，就香港居民在內地所生子女居港權作出釋法決定，並重申釋法乃為了護法⁴¹。回歸初年，同鄉會獲授意的使命主要是支持特區政府施政，其後因應政治形勢急速變化，同鄉會轉化為主張維持香港穩定繁榮的社團。社團政治定位的轉變，從中國官員在社團刊物題字中可見端倪，「團結協力服務社區，為港為國造福桑梓」、「愛國愛港造福桑梓」、「攜手同心愛國愛鄉」、「同心同德同出力，愛港愛國愛家鄉」等洋溢於紙⁴²。此類「愛」字掛帥的口號式題字者，不限於省書記、省長、政協主席、統戰部部長，同樣見諸社團領導人，如興寧同鄉會榮譽理事長劉宇新題「熱愛祖國情繫故鄉」、前梅州總商會會長（現任永遠榮譽會長）黃麗群（曾憲梓夫人）題「愛國愛港敦睦鄉誼」⁴³，可見官員和社團領導人前仆後繼將愛鄉推而廣之至愛國愛港，把同鄉會打造為親建制社團。

不過，2003年「七一遊行」後，中國政府赫然發現這些社團的社會動員能力仍有欠缺。是年的大規模遊行迫使特區政府撤回《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議案（防止叛國、分裂國家等行為），而接着在年底的區議會選舉中親中陣營慘敗，流失近四成選票和議席，反映人心未回歸及反對派動員能力較強⁴⁴。為了平衡反對陣營政治勢力及增強自身影響力，具較強凝聚力的同鄉會自然被納入重點培植的社團之列，成為支持中港政府的愛國愛港社團。自2004年起，同鄉會步入快速增長期，是年至2006年分別有23、28、31個同鄉會根據《社團條例》或《公司條例》註冊成立（圖1）。與之相呼應，如前所述，2004至2018年間迅速新增了25個客籍社團，為回歸後新增同類社團的八成，增速驚人，不可小覷，可見社團創辦與政治發展密不可分。

在政治上，2004年為關鍵的一年。4月，中國全國人大常委會否決2007及2008年特區普選行政長官及立法會議員。而年底立法會選舉在即，為了抗衡公民社會潛在的抗爭，以及避免親建制政黨在選舉中再遭滑鐵盧，中國政府積極推動創辦同鄉會，其增長勢頭突飛猛進；往後基本上保持升軌，為特區政府2010年政制改革及2012年國民教育課程爭議護航⁴⁵，並在2014年反對「佔中」運動中擔起大旗。2014年「保普選反佔中」簽名運動的1,600個聯署社團中，同鄉會佔兩成，為各類社團之最⁴⁶。隨後於8月17日的相關遊行，據報導約有九萬人參加⁴⁷，僅晉江同鄉會便動員了多達11,000人⁴⁸。

據筆者的考察，同鄉會激增方法主要有以下五種方式：第一，發掘新點，鼓勵未有同鄉會的區或鄉創辦，如河源市源城同鄉會和豐順同鄉聯誼總

會。第二，細胞複製，愛國社團五華同鄉總會與原先親台的五華同鄉會分庭抗禮，該縣同時另設五個宗親會，總會解說該縣同鄉眾多，現有社團不足以容納及服務之，「為了適應新時期形勢發展的需要，大力弘揚愛國愛鄉，造福桑梓」，有另起爐灶之要^④。第三，細胞分裂，以地緣為基礎細分為市、縣、鎮、鄉、村，以市及村的例子有惠陽社團總會、惠陽塘尾朱氏促進會，而市及鎮級同鄉會分別有惠東同鄉會，惠東平海、黃埠鹽洲同鄉會。第四，按不同名義組合，如同鄉會、聯誼會、宗親會、促進會等，包括梅州社團總會、梅州聯會、港區梅州市各級政協委員聯誼會，惠陽塘尾朱氏促進會、惠陽蘇徐李鍾石五姓宗親聯會，多不勝數。第五，設立地區辦事處，如惠州市惠城區聯誼會設港島和新界兩分會：惠州市惠城區（香港）聯誼會、惠州市惠城區（香港）聯誼會新界西分會，福建同鄉會則在將軍澳設有分會。

雖然社團背景高度重疊，社團人員亦多有重複，不過卻令社團的大規模複製得以成事。活躍份子紛紛獲邀加入不同社團，互相支援營造聲勢，一人擁有四五個會籍甚為普遍^⑤。譬如河源社團總會主席吳惠權，除了是客總主席外，還是梅州總商會和河源市源城同鄉會的永遠名譽會長，以及梅州聯會諮議會成員；蕉嶺同鄉會理事長聶振，同時為客總會董和梅州聯會常董；客總執行主席曾智明，身兼多職，包括梅州總商會會長、河源社團總會榮譽顧問、五華同鄉總會榮譽顧問。這種連鎖關係在社團領導層之間形成一個命運共同體，而最關鍵的是壯大社團聲勢，建立獲社會廣泛支持的形象，為特區政府政策護航時增添認受性^⑥。

細胞複製的動力，全仗中國政府的鼓勵、官員積極參與，以及政治形勢的轉變。2000年代末始創辦的一個社團，其領導人在訪談中充分反映了這種情況：該會在內地官員熱情鼓勵下成立，成立時異常倉卒，甚至連會址也欠奉，得借會員家居又或酒樓開會，及至有財力者在政府穿針引線下出任會長並承擔會址及會務支出，經年的「走鬼式」運作始告終^⑦。五華同鄉總會會長周樹菁在2004年成立大會致詞中亦明言：「在籌備期間得到家鄉梅州市五華縣政府的關心。」^⑧無獨有偶，河源市源城同鄉會理事長潘衍章在會刊發刊詞中，將桑梓熱情形容為「這一成績有賴河源市市委市府、源城區委區府……有關領導時賜方針與關懷」^⑨。儘管「時賜方針」、「關心」、「關懷」等用詞含蓄，卻蘊含中國政府對社團的關切。相較以上兩會的含蓄用詞，佛山社團總會主席鄧祐才在會址揭牌儀式中坦言，政府在方向性及精神上予以指導^⑩。這些指導主要圍繞兩個原則：積極響應家鄉招商引資，以及在中國政府與香港社會交流中貫徹愛國愛港為核心價值^⑪。

近年香港政治形勢錯綜複雜，為了作出適切指導從而有效組織群眾，中國政府甚至派員出任社團顧問，這無疑是將社團納入中國政治體系內，發展為政治權力基礎，透過它們建立與其理念相符的社會秩序——民主步伐循序漸進、保持經濟繁榮穩定。以五華同鄉總會為例，顧問悉具官方背景，身份多樣化，由市長、縣長、市及縣的政協主席、書記、統戰部長、環保局紀委書記以至解放軍將領，而香港中聯辦亦派員出任榮譽顧問；顧問人數與年俱增，由2004年的八人躍升至2016年的二十一人^⑫。與此同時，蕉嶺同鄉

會亦邀得廣東省政協委員、曾任職於該縣南礮公社的前黨委副書記劉嘉榮出任名譽顧問^⑥。此外，政府也付諸實際行動贊助社團活動，金額動輒數以十萬計^⑦。

此外，近年社團組合亦呈現出新的形態，中國政府將互不從屬、結構鬆散的社團，統合在其授意設立的總會下，納入行政體系內，形成中聯辦—大型總會—小型聯會或總會—個別社團組成的四級行政制度。在個別社團之上不獨設有小型聯會或總會，更在聯會或總會上另設大型總會，形成「總上總」的層層疊疊現象。例如，河源社團總會、梅州聯會、惠州社團聯合總會，通通成為2011年始成立的客總會員。設立聯會或總會本不是新鮮事，旨在便利統合地緣相近的社團，以往社團與聯會或總會互不隸屬，且在小型聯會或總會上沒有增設大型總會；按新設計，客總乃按行政管理構思設置，統籌各客籍社團的聯合活動，並充當與官方溝通的對口單位，便於為執政者協調各個社團。這種做法一改社團平行發展的傳統，將聯會、總會或個別社團置於客總旗下，形成上下等級，改變了社團政治生態。

有趣的是，小型聯會或總會轄下的團體會員（以社團名義加入），又可以以獨立身份成為客總一員，除了五華同鄉會外，梅州聯會旗下五個客籍社團會員悉數為客總會員，梅州社團總會十八個社團會員亦統歸客總麾下，令小型聯會或總會徒具虛名，在客總內淪為無兵司令。部分以總會冠稱的社團如五華同鄉總會和梅州總商會，不設團體會員。為了區別於政治立場迥異的五華同鄉會，親中社團五華同鄉總會特意以「總會」命名，驟看儼如五華縣各個同鄉會之首，連結了大群同鄉組織。無怪乎和平縣聯誼總會和豐順同鄉聯誼總會，雖不見設有團體會員，仍爭相冠以總會名義。

2003年「七一遊行」讓中聯辦和中央統戰部意識到香港社會對特區政府施政存有不滿，兼且2007年第十屆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2017年第五屆特區行政長官可由普選產生^⑧，因此急需加強群眾工作。「七一遊行」翌年以降，與中國政府關係緊密的同鄉會迅即湧現，客籍社團亦熱熾響應。冷不防2014年一場「佔中」行動，大學生大規模參與，曝露其中青年版塊的統戰工作未臻完善，因此近年中國政府愈發積極推動社團領導班子年輕化，培植青年人當領導，更不乏年僅三十者獲邀出任縣政協委員，其中五華同鄉會及蕉嶺同鄉會內年青領導班子早獲青睞，被栽培為擁護特區政府施政的新興青年親建制力量^⑨。

在此大國框架下湧現的社團全為「天然親中」，客總的成立宗旨開宗明義指出：「堅持愛國愛港愛家鄉，團結香港客籍鄉親，參與香港社會事務，支持香港特區政府依法施政，維護香港繁榮穩定，推動香港與內地的合作交流和家鄉的經濟建設。」^⑩這根本性地決定了社團性質及運作模式，重大活動例必邀請中國官員為主禮嘉賓，以2014年五華同鄉總會第六屆會董就職典禮為例，邀請的官員橫跨多個單位，包括市及縣政府和政協、統戰部、中聯辦台灣事務部、外事僑務局等^⑪。社團陣容愈盛大愈能確認愛國情操，無不爭相以此為榮，甚至因此形成衝突，互相攻訐愛國愛港力度未符理想，需中聯辦居中協調^⑫。

至於具體愛國表現，最明顯莫過於在立法會、區議會選舉中支持愛國愛港陣營，河源市源城同鄉會更以「不忘國恥」號召鄉親投票支持⁶⁶。一名同鄉會領導人就2018年3月立法會補選向會員發出呼籲：「這次補選對未來立法會的順暢運作非常重要。……為香港未來選出理性，務實，為社會，為市民付出的候選人。近兩年香港變得非常政治化，有某些議員沒盡心為香港設想，不斷拉布〔阻撓議事〕，讓社會停滯不前……。本人非常認同以下候選人的參政理念和能力……。如果你或你的朋友心目中還未有肯定的候選人，請多多支持我的推薦……」⁶⁶這種二元分化的信息將「拉布」等同不理性、不務實、不為社會福祉着想，結果是社會發展停滯不前；接着委婉地開列投票名單。可見同鄉會堪稱親建制派候選人的選舉票倉，能夠提供源源不絕的「鐵票」，在它們的堅實支持下，政治立場保守的參選人又或政治素人往往穩操勝券⁶⁷。其他表現包括舉辦街頭簽名活動、參加遊行、刊登報章廣告支持特區政府施政，前文已述，在此不贅。另外還有一些相對靜態的活動，如舉行國情研習班，龍川同鄉會於2017年底聚合百人學習國家主席習近平發表的〈中國共產黨第十九次全國代表大會報告〉，以增強對國家的認同感⁶⁸。愛國表現多元化，錦上添花少不了，自1971年香港主辦首屆世界客屬懇親大會，客籍社團再度奪魁，2017年第二十九屆大會重臨香江，便是在中國政府推動及社團配合下促成的，蘊含慶賀雙重回歸之意⁶⁹。

社團熱烈響應政府的推動，箇中原因複雜，簡而言之，社團是和中國政府建立關係的平台，社團領導人利用此平台，以「蛇齋餅糶」等物質利益利誘會員支持特區政府施政及建制派候選人，換取中央政府給予政治經濟利益，如獲薦出任政協委員或人大代表，有利在中國大陸謀求更大商機，是故侍從主義（Clientelism）之說不脛而走，同鄉會被指淪為中國政府的政治工具⁷⁰。因此，同鄉會高姿態支持特區政府，不時被傳媒形容為「盲從」，如〈同鄉會睇貓紙撐政府〉；或淪為中國政府的政治工具，如〈新設建制社團颯兩倍 佛山總會統戰部中聯辦助建 表明助選〉、〈香港泉州同鄉會嚴斥「港獨」 齊發聲力撐立法會選舉〉等報章標題⁷¹。雖然親建制社團被視為建制派候選人的票倉，且在統合親建制社會力量上具有顯著成效；不過，無視整體社會聲音，一面倒支持中港政府，顯然有礙社團作為政府和民間社會的溝通橋樑，未能更好和更有效地發揮凝聚民間的軟實力作用。

五 總結

改革開放四十年來，在中國政府推動下香港的親建制社團大量湧現，內地官員出任社團顧問，社團以支持特區政府施政和愛國愛港陣營參選為己任，盡現中國政府在社團「再華化」方面的推手角色。改革開放初期，在以僑引資的大前提下，社團為家鄉和香港鄉親搭建橋樑。及至回歸以後，中港政治及經濟進一步融合，香港被納入國家體系內，政府和社團關係亦產生微妙變化，受政府指導並重整為其在民間社會的權力基礎，令社團失卻自主性及

獨立性。這在2003年「七一遊行」及2014年「佔中」後尤為明顯，社團被賦予新使命，肩負愛國愛港重任。這裏除了說明這些社團在微觀的中國大陸與香港政治中，起着穩定香港、不為國家添煩添亂的政治功能外，更連繫到改革開放後的中國復興。此種由上而下刻意培植的「再華化」，令社團由聯誼鄉親的橋樑搖身一變為政府管治夥伴以至政治工具，親中建制形象溢於言表，顯然影響其凝聚民間社會、聯繫跨國華人網絡的軟實力作用。

集全球網絡資訊、資金、貨物流通於一身，加上處於境外華人網絡樞紐的有利位置、面向全球的香港，向來為中國和境外華人溝通的中介，本地社團有條件夥拍中國政府，在新政治經濟格局下凝聚香港社會及其他境外華人社會，展示中華文化凝聚力的魅力，關鍵乃在於政府和社團建立關係的模式，是否建基於合作夥伴關係，讓社團還原其民間中介組織角色，抑或淪為政治載體，聽命於自上而下的國家指令。

註釋

- ① 這裏所指的社團，為以傳統原則如語緣、地緣、血緣、業緣等組合而成的志願組織。
- ② 李明歡：《當代海外華人社團研究》（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2016）；丘立本：〈從歷史的角度看東南亞華人網絡〉，《華僑華人歷史研究》，1998年第3期，頁1-7；Hong Liu, "Old Linkages, New Networks: The Globalization of Overseas Chinese Voluntary Associations and Its Implications",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55 (September 1998): 582-609。
- ③ 鄭達：〈論馬來西亞華人地緣性社團的發展——以吉隆坡、雪蘭莪兩地為例〉，《世界民族》，2010年第6期，頁69-76。
- ④ 李明歡：《當代海外華人社團研究》；鄭達：〈論馬來西亞華人地緣性社團的發展〉，頁69-76。
- ⑤ 李明歡：《當代海外華人社團研究》；莊國土、劉文正：《東亞華人社會的形成和發展：華商網絡、移民與一體化趨勢》（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2009）。
- ⑥ 莊國土、劉文正：《東亞華人社會的形成和發展》，頁251。按記錄顯示，1979至1989年間，海外華人捐款約五十五億人民幣，而匯款更高達四十五億美元，參見Mette Thunø, "Reaching Out and Incorporating Chinese Overseas: The Trans-territorial Scope of the PRC by the End of the 20th Century",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68 (December 2001): 918-19。
- ⑦ 鄧小平：〈搞建設要利用外資和發揮原工商業者的作用〉，載《鄧小平論僑務工作》（北京：國務院僑務辦公室，1998），頁21。
- ⑧ 張妙清、鄭宏泰、尹寶珊：〈核心價值〉，載張妙清、趙永佳編：《香港特區二十年》（香港：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2017），頁57-84；Eliza W. Y. Lee, "Governing Post-colonial Hong Kong: Institutional Incongruity, Governance Crisis, and Authoritarianism", *Asian Survey* 39, no. 6 (1999): 940-59; Tai-lok Lui and Stephen Wing-kai Chiu, "Governance Crisis and Changing State-Business Relations: A Political Economy Perspective", in *Repositioning the Hong Kong Government: Social Foundation and Political Challenges*, ed. Stephen Wing-kai Chiu and Siu-lun Wong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12), 91-122。
- ⑨ 陳健民：〈香港的公民社會與民主發展〉，《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1年12月號，頁23-31；Brian C. H. Fong, "State-Society

Conflicts under Hong Kong's Hybrid Regime: Governing Coalition Building and Civil Society Challenges", *Asian Survey* 53, no. 5 (2013): 854-82。

⑩ 商界佔據大量行政會議及諮詢組織的席位，引發官商勾結之嫌，令其無法充當政府和社會之間的中介。參見 Brian C. H. Fong, "State-Society Conflicts under Hong Kong's Hybrid Regime", 854-82; Tai-lok Lui and Stephen Wing-kai Chiu, "Governance Crisis and Changing State-Business Relations", 91-122。特區政府沿襲中國政府對政黨存有懷疑的一貫態度，政黨被邊緣化，未能發揮政治功能，協調政府和社會的關係。參見 Ma Ngok, *Political Development in Hong Kong: State, Political Society, and Civil Society*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7); Wing-yat Yu, "Dynamics of Party-Mass Relations: The Organizational Failure of Hong Kong's Political Parties", in *The July 1 Protest Rally: Interpreting a Historic Event*, ed. Joseph Y. S. Cheng (Hong Kong: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Press, 2005), 249-76。

⑪ 例如龍川同鄉會3,000人、梅州聯會800人、蕉嶺同鄉會及五華同鄉總會分別有400人、崇正總會2,000人、安慶堂100人。資料來源為筆者對客籍社團領導人的訪談筆記，訪談於2017年11月至2018年2月在香港進行，被訪的五十名領導人來自十個社團，在領導層內擔任不同崗位，參與社團的年資亦不盡相同。

⑫ 參見民建聯網站的會員人數，www.eng.dab.org.hk/about-dab/basic-info/。

⑬ 2006年根據《社團條例》(第151章)註冊的同鄉會為數133個，參見香港立法會：〈立法會十六題：同鄉會〉(2006年12月6日)，政府新聞網，www.info.gov.hk/gia/general/200612/06/P200612060157.htm。若考慮到或涉商業經營或產權轉移，為明確責任，亦可根據《公司條例》(第23章)向公司註冊處申請註冊為有限公司，是年有253家公司名稱中含「同鄉會」一詞。任擇其一，互不重疊，兩類註冊合共386個。2017年，經社團註冊的同鄉會數目攀升至305個，參見立法會：〈立法會十九題：社團及非牟利團體的註冊事宜〉(2017年5月24日)，政府新聞網，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705/24/P2017052400816.htm。另參見香港警務處社團事務處：〈已獲註冊或豁免註冊的社團或分支機構名單〉(2017年12月)，www.police.gov.hk/info/doc/srr012n.pdf。由於資料匱乏，無法掌握根據《公司條例》註冊的同鄉會數目，如按社團註冊的增幅推算，經公司註冊的將更多，由此推論兩者合併後數量約為八百個。

⑭ 按「軟實力」概念提出者奈(Joseph S. Nye)的定義，國家軟實力建基於凝聚力、文化、價值觀等，透過吸引人們心悅誠服追隨，而非以武力或利誘。參見 Joseph S. Nye, *Soft Power: The Means to Success in World Politics* (New York: Public Affairs, 2004)。

⑮ 濱下武志：《香港大視野：亞洲網絡中心》(香港：商務印書館，1997)；《中國、東南亞與全球經濟》(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7)。

⑯ 兩岸政府透過華人社團進行的僑務工作，參見古華民：〈淺論海外華僑華人社團變化和發展趨勢〉，《中國發展》，2002年第1期，頁53-54；莊國土、劉文正：《東亞華人社團的形成和發展》；Philip A. Kunn, *Chinese among Others: Emigration in Modern Times*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2008)；范如松：《僑務工作的理論與實踐》(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12)。

⑰ 有數字顯示，全球共6,000多萬客家人，其中5,000多萬在中國，台灣有約500萬，其餘800多萬分布各地，遍及港澳、馬來西亞、澳洲、美加、歐洲。參見蕭新煌：〈《海外客家研究叢書》總序〉，載張翰璧：《東南亞客家及其族群產業》(中壢：中央大學出版中心，2013)，頁i-ii。

⑱ 本文排除梅州社團總會的香港熊氏宗親總會及梅州聯會的香港南洋輸出入商會，原因是兩者並不以客籍會員為主。參見客屬總會網，www.hkhakka.com/page/1000037.html；梅州社團總會網，www.hk-mz.com/member；梅州聯會網，www.hkmza.org/member。

⑲ 陳麗華：〈客家網絡社群資源之比較：以台灣、中國和馬來西亞為例〉，《全球客家研究》，2017年第8期，頁77-118；鄭赤琰：〈海內外客家社團的文化網絡〉，「第二十九屆客屬懇親大會」研討會(香港，2017年10月12日)。

- 20 Ching-hwang Yen, *The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 and Beyond Socio-economic and Political Dimensions* (Singapore: World Scientific, 2008).
- 21 李明歡：《當代海外華人社團研究》；莊國土、清水純、潘宏立：《近30年東南亞華人社團的新變化》（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2010）。
- 22 〈南海縣夏教同鄉會第四屆理監就職〉，《華僑日報》，1985年6月11日；〈新會潮連同鄉會〉，《華僑日報》，1991年10月28日。
- 23 〈興寧同鄉通電抗議印尼當局非法遞解華僑〉，《工商日報》，1954年10月10日。
- 24 崇正總會：《香港崇正總會出席世界客屬第二次懇親大會報告書》（香港：崇正總會，1973），頁11。
- 25 嘉應五屬同鄉會：《旅港嘉應五屬同鄉會會刊》（香港：嘉應五屬同鄉會，1976），頁50；〈紫金同鄉會回國祝雙十〉，《華僑日報》，1984年10月8日；〈五華旅港同鄉會組團慶雙十〉，《華僑日報》，1989年10月4日；〈僑港惠州同鄉會慶祝雙十辦聯歡〉，《華僑日報》，1991年9月9日。
- 26 〈香港同鄉聯合總會不滿美國妄斷〉，《華僑日報》，1972年4月10日。
- 27 其中，惠州同鄉會坪洲分會易名為「坪洲惠州同鄉會」，五華同鄉會稱「五華旅港同鄉會」。
- 28 該會雖然沒有加入客總，但客總在刊物中仍將其會慶列作團體會員活動。參見〈團體會員活動選萃〉，《香港客家》，2014年第4期，頁63。
- 29 〈強烈譴責戴耀廷「港獨」言行〉，《文匯報》，2018年4月6日。
-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訪談筆記，香港，2017。
- 31 五華同鄉會及嘉應五屬同鄉會是少數同時和兩岸政府保持交往的客籍社團，除了到中國大陸及台灣交流，還邀請兩岸駐港代表如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及中聯辦出席年度會慶。參見五華旅港同鄉會：《五華旅港同鄉會七十周年特刊：1946-2016》（香港：五華旅港同鄉會，2016），頁103-107；〈團體會員活動選萃〉，頁63。五華同鄉會特刊內雖見中華民國總統及副總統蔡英文和陳健仁的題字，但為免觸發政治衝突，兩人職銜欠奉。此舉充分反映此類社團在政治隙縫中生存之難。
- 32 崇正總會：《崇正總會三十周年紀念特刊》（香港：崇正總會，1950）；嘉應五屬同鄉會：《旅港嘉應五屬同鄉會三十周年紀念特刊》（香港：嘉應五屬同鄉會，1986）。
- 33 黃獎主編：《百年嘉應：香港嘉應商會一百周年》（香港：陳湘記圖書有限公司，2016）。
- 34 梅州聯會：《香港梅州聯會成立一百二十周年》（香港：梅州聯會，2016）。
- 35 三水同鄉會：《旅港三水同鄉會成立九十周年暨春節懇親大會特刊》（香港：旅港三水同鄉會，2002），無頁碼；Elizabeth Sinn, "Xin Xi Guxiang: A Study of Regional Associations as a Bonding Mechanism in the Chinese Diaspora. The Hong Kong Experience", *Modern Asian Studies* 31, no. 2 (1997): 375-97。
- 37 〈高要負責人來港祝賀同鄉會會慶〉，《大公報》，1986年8月6日；〈紹興同鄉會成立紹興市長率團來港參加〉，《大公報》，1988年6月19日；〈新會潮連同鄉會〉，《華僑日報》，1991年10月28日；〈溫州同鄉會新員〉，《大公報》，1991年11月4日。
- 38 Elizabeth Sinn, "Xin Xi Guxiang", 375-97; Ezra. F. Vogel, *One Step Ahead in China: Guangdong under Reform*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 39 〈高要負責人來港祝賀同鄉會會慶〉；〈吳縣同鄉會組團回家鄉考察返港〉，《大公報》，1991年11月5日；〈寧波市代表團訪港 旅港寧波同鄉會前晚設宴招待〉，《大公報》，1991年12月2日。
- 40 呂大樂：〈團體壓力政治與政治參與——本地經驗的觀察〉，載鄭宇碩編：《過渡期的香港》（香港：三聯書店，1989），頁11。
- 41 42 43 興寧同鄉會：《旅港興寧同鄉會六十周年會慶特刊：1939-1999》（香港：興寧同鄉會，1999），頁48；25、27。

- ⑳ 興寧同鄉會：《旅港興寧同鄉會六十周年會慶特刊》；五華同鄉總會：《香港五華同鄉總會成立典禮特刊》（香港：五華同鄉總會，2004）；蕉嶺同鄉會：《僑港蕉嶺同鄉會特刊》（香港：蕉嶺同鄉會，2013）。
- ㉑ 〈民建聯需重新定位〉，《東方日報》，2003年11月25日；〈民建聯當選率三成 曾鈺成請辭〉，《明報》，2003年11月25日。
- ㉒ 〈十二萬人集會遊行撐政改〉，《星島日報》，2010年6月20日；〈撐國教科婦 甚麼也不知 政總國教集會 內地組織組團來港〉，《明報》，2012年10月18日。
- ㉓ 參見保和平保普選大聯盟網，www.sign4peacedemocracy.hk/index.php?r=index/index。
- ㉔ 〈反佔中的神聖同盟〉，《信報財經新聞》，2014年8月18日。
- ㉕ 〈反佔中組織 同鄉會佔兩成最多〉，《明報》，2014年8月16日。
- ㉖ 五華同鄉總會：《香港五華同鄉總會成立典禮特刊》，頁2。
- ㉗ Scott E. Bennett, *Applying Public Opinion in Governance: The Uses and Future of Public Opinion in Managing Government* (Cham, Switzerland: Palgrave Macmillan, 2017); Harwood L. Childs, *Public Opinion: Nature, Formation, and Role* (Princeton, NJ: D. Van Nostrand Co., 1965).
- ㉘ 五華同鄉總會：《香港五華同鄉總會第二屆會董就職典禮特刊》（香港：五華同鄉總會，2006）。
- ㉙ 〈發刊詞〉，《源城會刊》，2011年第1期，頁3。
- ㉚ 〈佛山社團總會會址揭牌〉，《文匯報》，2014年10月7日；〈新設建制社團靚兩倍〉，《明報》，2015年1月19日。
- ㉛ 參見五華同鄉總會：《香港五華同鄉總會成立典禮特刊》；《香港五華同鄉總會第二屆會董就職典禮特刊》；《香港五華同鄉總會第三屆會董就職典禮特刊》（香港：五華同鄉總會，2008）；《香港五華同鄉總會第五屆會董就職典禮特刊》（香港：五華同鄉總會，2012）；《香港五華同鄉總會第六屆會董就職典禮特刊》（香港：五華同鄉總會，2014）；《香港五華同鄉總會第七屆會董就職典禮特刊》（香港：五華同鄉總會，2016）。
- ㉜ 蕉嶺同鄉會：《僑港蕉嶺同鄉會特刊》，頁89。
- ㉝ 此點獲不同社團領導人默認，惟一切不宣於紙。訪談筆記，香港，2017。
- ㉞ 香港特區政府：〈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普選問題和2016年立法會產生辦法的決定〉，www.basiclaw.gov.hk/tc/basiclawtext/images/basiclawtext_doc23.pdf。
- ㉟ 《香港客家》，2014年第4期，頁1。
- ㊱ 五華同鄉總會：《香港五華同鄉總會第六屆會董就職典禮特刊》，頁8。
- ㊲ 〈尊重選民權利與認識投票意義〉，《源城會刊》，2011年第4期，頁4。
- ㊳ 〈拆解建制派精準配票之謎〉，《香港經濟日報》，2012年9月12日；〈港島補選或兩雌相遇 陳家珮單挑眾志女將〉，《信報財經新聞》，2017年11月1日。
- ㊴ 〈客家龍川青年聚 學習十九大精神〉，《大公報》，2017年12月27日。
- ㊵ 訪談筆記，香港，2017；〈世客會十月賀雙重回歸〉，《大公報》，2017年9月12日。
- ㊶ 〈817反佔中的話題傳銷與同鄉族群動員〉（2014年8月13日），獨立媒體網，www.inmediahk.net/817；〈政制向錢走 左派造勢撐政改 利誘遊行每人派\$200〉，《蘋果日報》，2010年6月6日。
- ㊷ 相關報導參見《蘋果日報》，2013年11月7日；《明報》，2015年1月19日；《大公報》，2016年9月2日。

莊玉惜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副研究員

梁元生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主任

鄭宏泰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助理所長

香港客籍社團成立時間表

成立年份	社團名稱	成立年份	社團名稱
1. 1893	香港安慶堂	37. 1991	香港曲江同鄉聯誼會
2. 1896	香港梅州聯會	38. 1995	香港紫金聯誼會
3. 1916	香港梅州總商會	39. 1996	香港惠州社團聯合總會
4. 1921	崇正總會	40. 1999	香港河源社團總會
5. 1930年代	香港惠陽商會	41. 1999	香港龍川同鄉會
6. 1938	旅港興寧同鄉會	42. 2001	香港深圳布吉同鄉總會
7. 1946	香港五華同鄉會	43. 2002	香港梅縣三鄉同鄉會
8. 1946	僑港惠州同鄉總會	44. 2003	惠陽塘尾朱氏促進會
9. 1948	香港紫金同鄉會	45. 2004	香港五華同鄉總會
10. 1949	香港惠州同鄉總會	46. 2005	梅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11. 1954	僑港博羅同鄉總會	47. 2006	香港惠陽社團總會
12. 1954	嘉應五屬同鄉會	48. 2006	香港深圳市龍崗同鄉會
13. 1956	上水惠州同鄉會	49. 2006	香港新豐同鄉會
14. 1956	大埔僑港惠州同鄉會	50. 2008	香港和平縣聯誼總會
15. 1956	元朗惠州同鄉會	51. 2008	香港東源同鄉會
16. 1960年代	僑港廣東龍門同鄉總會	52. 2008	香港河源市源城同鄉會
17. 1960	僑港蕉嶺同鄉會	53. 2010	香港寶安大龍華同鄉會
18. 1962	香港興寧同鄉總會	54. 2011	香港平遠同鄉會
19. 1965	荃灣惠州同鄉會	55. 2011	香港南雄聯誼會
20. 1966	坪洲惠州同鄉會	56. 2011	香港客屬總會
21. 1969	香港梅縣同鄉會	57. 2012	港區梅州市各級政協委員聯誼會
22. 1969	大埔縣旅港同鄉會	58. 2012	香港豐順同鄉聯誼總會
23. 1971	香港新界博羅同鄉福利會	59. 2012	香港連平聯誼會
24. 1972	新界興寧聯誼會	60. 2014	香港清遠社團總會
25. 1972	香港惠州十屬公會	61. 2014	香港惠東同鄉社團總會
26. 1976	僑港博羅同鄉會新界分會	62. 2015	香港仁化同鄉聯誼會
27. 1976	香港大鵬同鄉會	63. 2015	香港梅州社團總會
28. 1977	南丫島惠州同鄉會	64. 2015	惠州市惠城區(香港)聯誼會
29. 1977	旅港興寧吳氏宗親會	65. 2016	惠州市惠城區(香港)聯誼會新界西分會
30. 1980年代	香港東山中學校友會	66. 2016	香港客屬總會新界分會
31. 1980年代	香港興寧一中校友會	67. 2017	香港河源政協歷屆委員會聯誼會
32. 1981	荃灣興寧同鄉福利會	68. 2018	平海、黃埠鹽洲同鄉會(惠東)
33. 1981	世界客屬總會香港分會	69. 2018	香港興寧婦協聯誼會
34. 1982	梅州中學(香港)校友會	70. 不詳	香港惠陽蘇徐李鍾石五姓宗親聯會
35. 1986	旅港五華黎塘李氏宗親會	71. 不詳	香港樂昌同鄉會
36. 1987	香港惠東同鄉會	72. 不詳	香港翁源同鄉會

資料來源：報章、客籍社團刊物及網站。

析論中國農村土地 「三權分置」下的經營權

• 劉旭東、何東

摘要：中國政府近年來提出的農地「三權分置」的政策目標在於放活農村「土地經營權」，以實現農業的集約化、規模化轉型，因此土地經營權是「三權分置」的核心與亮點。但是，學術界以及政策制訂者在實踐中將土地經營權解讀為物權的做法無疑違背了基本的物權法理，顯然不是以「全面依法治國」為建設目標的中國所應當出現的改革路徑。本文在對物權基本法理進行闡釋的基礎上指出，土地經營權「物權論」違反了《物權法》的「物權法定」原則，而且無法以符合法理的路徑派生出用益物權性質的土地經營權，土地經營權的本質只能是債權性質的不動產租賃權。然而，債權性質的土地經營權無法充分實現「三權分置」政策的目標，在全球化進程逐步深入的當下，實現該政策目標的最優路徑在於突破固守土地公有或集體所有的思維桎梏，推動包括農地在內的土地要素配置的市場化，率先實現國內土地的自由流轉。

關鍵詞：「三權分置」 土地經營權 物權 債權 自由流轉

一 問題的提出

「三權分置」是中國政府從2013年起開始逐步推行的農村土地制度改革，這一改革的亮點與核心在於土地經營權之產生。2013年中共十八屆三中全會通過的〈關於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以下簡稱〈決定〉）開啟了中國農村新一輪的土地權利制度改革，〈決定〉提出要「賦予農民對承包地佔有、使用、收益、流轉及承包經營權抵押、擔保權能，允許農民以承包經營權入股發展農業產業化經營」^①；2014年1月中央一號文件〈關於全面深化農村改革加快推進農業現代化的若干意見〉（以下簡稱2014年中央一號文件）則首次正式使用「土地經營權」這一概念，為解決改革開放後土地承包經營權中經營

權無法流轉的問題，建議「在落實農村土地集體所有權的基礎上，穩定農戶承包權、放活土地經營權」^②。所謂「放活土地經營權」，就是指讓土地經營權從土地承包經營權中予以分離，在保障農民基本權益的基礎上開放土地資源要素市場，實現土地經營權經營主體與流轉方式的多元化。同年11月，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在〈關於引導農村土地經營權有序流轉發展農業適度規模經營的意見〉（以下簡稱2014年〈意見〉）中進而指出要「堅持農村土地集體所有，實現所有權、承包權、經營權三權分置，引導土地經營權有序流轉」，這就是當下中國農村實行的土地「三權分置」改革^③。2016年10月，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印發的〈關於完善農村土地所有權承包權經營權分置辦法的意見〉（以下簡稱2016年〈意見〉）對「三權分置」做了具體解釋，即「將土地承包經營權分為承包權和經營權，實行所有權、承包權、經營權分置並行」的「三權分置」土地產權制度^④。

從結果意義上看，「三權分置」的目標指向與着力點乃是「放活土地經營權」^⑤，「土地經營權」這一概念的提出無疑是「三權分置」改革的核心與亮點。然而時至今日，學術界以及政策制訂者在實踐中存在將土地經營權界定為物權（指權利人依法對特定物享有的直接支配的排他性權利，包括所有權、用益物權和擔保物權）的現象，這一屬性界定不僅與基本的物權法理相衝突，在學理上無疑使得「三權分置」改革「無法在法律上得以表達」^⑥，而且在實踐中也容易與當下已經趨於穩定的土地制度發生矛盾。法治要求規則的穩定性與可預期性，2014年中共十八屆四中全會也明確提出「重大改革必須於法有據」^⑦。因此，經濟政策必須能夠經得起法理的檢驗，這就需要對土地經營權的性質正本清源，並在此基礎上提出得以實現「三權分置」目標的規範改革路徑。

二 「三權分置」的背景及理論誤區

（一）「三權分置」的構建背景

改革開放以後，為了提升農民的生產積極性，解決溫飽問題，國家實行了「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確立了集體土地所有權和農戶的土地承包經營權「兩權分離」的農村土地權利結構。「兩權分離」的模式在短期內迅速解放了農村的生產力，為中國農村經濟的發展作出了無與倫比的貢獻。但從今天來看，這一制度與當下國家農業發展現代化的需求已漸行漸遠。首先，在生產方式上，「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鞏固了傳統農業小規模經營的生產方式」^⑧，「兩權分離」下的每一個農戶就是一個獨立的生產單位，這種「各自為政」的低效率、低產出的生產方式與新型農業經營體制對土地經營規模化、集約化的要求背道而馳，阻礙了農業經營向現代化邁進的步伐。其次，隨着國家經濟結構的變革，大批農村勞動力進城務工，使得農村出現了大量閒置土地。然而，現行土地承包經營權在流轉中存在權利形態單一、限制性規定過多、缺乏抵押融資功能等缺陷，這導致土地承包經營權已無法實現市場對土地資源

的高效配置。正如論者指出：「土地承包經營權的身份屬性，制約了我國農業產業現代化的轉型。土地承包經營權取得的基本條件是權利主體必須具備特定的集體成員身份，建立在特定集體或村落身份基礎上的土地承包經營權，必然造成農村市場的彼此分割，阻礙土地及其權利的有序流轉，制約我國農業產業現代化的轉型。」^⑩

更重要的是，當下土地不得自由交易的事實也促使中國缺乏達致「劉易斯拐點」(Lewis turning point) 所必須的「擠出效應」和「拉出效應」——一方面，國家土地承包經營權採用行政手段予以分配，任何農戶僅憑成員身份便可「分得一杯羹」，有能力的農戶無法通過競爭和兼併獲得更多土地，部分能幹的農戶在農村無法實現擴大土地經營規模的目標，紛紛流向城市，農村成為了老弱病殘婦這類生產效率較低的勞動人口之歸宿；另一方面，在現行戶籍制度及高房價的約束下，進城務工的青壯年勞力通常無法在城市定居，待其年老力衰或結婚生子後，往往被迫遷回老家，進一步加劇了農村老弱病殘婦的人口比例^⑪。在這種情況下，一邊是農業技術的飛速進步加劇了社會對農村土地承包經營權流轉的迫切需求，另一邊是農民承包的土地或是無人經營、閒置浪費，或是主要流轉到生產效率較低的其他農戶手中，無法形成規模化、集約化的經營主體，導致了「『有田沒人種』與『有人沒田種』的現實矛盾」^⑫。

因此，中共中央推動農地「三權分置」的目的就是在保障農民利益的前提下，通過三權分離並置來促進土地經營權的流轉，盤活農村資源、資金、資產，將農地從分散經營變為規模經營，實現農村土地資源配置最大化。具體而言，就是使承包權和經營權在政策上進行分離，一方面維護農民的身份保障性權利，即繼續肯定承包農戶對承包土地的佔有、使用、收益以及流轉的權利，保證農戶能夠安心流轉承包地；另一方面則「新設」土地經營權，引導農民將土地經營權向現代企業流轉，吸引第三方以規模化的方式對農地進行「二輪經營」，允許其以經營權的收益權做擔保，從而為農業的現代化轉型注入金融支持，克服原有制度下個體農戶經營無法最大限度發揮土地利用價值的缺陷。

(二)「三權分置」內含的理論誤區

「三權分置」的概念早在上世紀90年代便已被經濟學界提出，此後「三權分置」始終僅僅是作為一種經濟術語或政策術語而存在，在經濟學界看來，「三權分置」的願景乃是建立集體土地所有權、承包權以及經營權三權共存分置的新型農地關係^⑬。或許是囿於知識體系不同的原因，經濟學界並未對土地經營權這一「三權分置」的亮點與核心權利的性質進行過系統探討，但以上的表述實際上已經暗含了將土地經營權界定為用益物權的理論判斷。用益物權是指對土地佔有、使用和收益的權利，在中國主要包括土地承包經營權、建設用地使用權、宅基地使用權、地役權。按照《物權法》「一物一權」的基本原則，同一宗土地上不可能存在兩個或以上的用益物權。法學界對「三權分置」的系統探討則起步較晚，針對土地經營權的性質，亦有很多學者將其界定為

物權——一種派生於集體土地所有權或土地承包經營權的用益物權^⑬；此外，部分官方部門和主流媒體也僅僅是從字面意義上簡單地理解土地經營權，認為它的產生就是國家將土地承包經營權分解為承包權和經營權的結果^⑭。

更重要的是，從官方文件的表述中可以看出，中央實際上也是在物權的層面上對土地經營權進行設計及實施的。2015年8月國務院〈關於開展農村承包土地的經營權和農民住房財產權抵押貸款試點的指導意見〉、12月全國人大常委會〈關於授權國務院在北京市大興區等232個試點縣(市、區)、天津市薊縣等59個試點縣(市、區)行政區域分別暫時調整實施有關法律規定的決定〉，以及2016年3月中國人民銀行、銀監會、保監會、財政部和農業部(現為農業農村部)聯合出台的〈農村承包土地的經營權抵押貸款試點暫行辦法〉(以下簡稱〈暫行辦法〉)，都規定「三權分置」下試點地區的土地經營權可以被抵押，而〈暫行辦法〉第五條就規定在滿足法定要求的情況下，通過家庭承包方式依法取得土地承包經營權和通過合法流轉方式獲得承包土地的經營權的農戶及農業經營主體，均可按程序向銀行業金融機構申請農村承包土地的經營權抵押貸款^⑮。按照國內民法學界的通說，抵押權屬於物權(擔保物權、他物權、從物權)而非債權^⑯，因此「三權分置」的制度設計者顯然是試圖通過三種物權的分置來推動土地經營權的自由流轉，並最終實現農業的現代化轉型。

然而，土地經營權「物權論」顯然是一個理論誤區，這在法理上必須得到澄清。中國財產法律制度以物權與債權的嚴格區分為基礎，因此，物權、債權屬性不明的財產權利的內容與效力必將混亂不清^⑰。盲目地創設新的甚至是違背法理的「權利類型」，用政治術語替換法律術語，將兩個完全不在同一法律邏輯關係上的「權利」歸置在一起，無疑會造成政策以及物、債法律關係的紊亂，令本已趨於穩定的農地法律關係變得愈加複雜且在法理上無法自圓其說，更會讓廣大民眾在這一過程中難以適從，甚至引發農民的抵觸情緒。

三 對土地經營權「物權論」的批判

「物權法定」原則決定了土地經營權在現有法律框架下無法獲得物權的定位；更重要的是，他物權的生成邏輯和「一物一權」原則也從法理的層面否決了土地經營權為物權的可能性。

(一)「物權法定」原則對土地經營權物權性質的否定

「物權法定」原則是《物權法》的基本原則，在這一原則下，物權的種類、內容以及效力都必須由法律直接規定，當事人無權任意創設新的物權，而且這裏的法律「即僅指國家立法機關(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制訂的『法律』(包括《物權法》和其他法律)，而不能擴張到司法解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地方性法規」^⑱，這是判斷一項權利是否屬於物權的重要判准。論者指出：「目前，現行法律中只有國有企業經營權名稱，而無土地經營權這一名稱。『我國的立法既沒有單獨規定經營權，也沒有承認從土地承包經營權中能分離出獨

立的經營權。』¹⁹因此，土地經營權並不是當下國家《物權法》法律體系中的獨立物權。

值得注意的是，「物權的變動以採取某種可使外界知曉的方式，即物權的變動必須公示於眾，這是各國立法的普遍主張，學理上稱之為公示原則」²⁰。原因在於，作為一種對世權（或稱絕對權）的物權²¹，其義務人乃是所有權以外一切不特定的人，故而物權的變動須以一種能夠令公眾知曉的方式表現出來。具體而言，不動產物權的變動需要以登記為公示方式，動產物權的變動需要以交付為公示方式。然而在當下的實踐中，土地經營權的變動並不需要進行登記公示，這也就反證了土地經營權並非用益物權的法律事實。

（二）土地所有權無法派生出土地經營權

有學者認為土地經營權「來源於農民集體所有權」²²，即土地經營權乃是集體土地所有權派生出的用益物權，這種觀點無疑經不起民法「權能分離」理論的檢視。在「權能分離」理論的視閾下，一種權利往往可以派生出多項權能，這些權能可以再次組合成新的隸屬於原權利的新權利。在物權中，所有權被分為佔有、使用、收益、處分四項權能，這些權能中的一項或幾項權能可以被分離出去並形成一項他物權，因此，任何他物權都是自物權即所有權「權能分離」的結果。對於他物權而言，所有權就是其產生的唯一母權與根據，即他物權只能由這一母權而不能由其餘的他物權派生²³。另一方面，「所有〔權〕人將財產交給他人使用而自己失去了使用的機會，財產還給所有〔權〕人時，所有〔權〕人恢復了自己使用的權利，所有〔權〕人不能使用自己財產的那一段時間，正是他人使用權存在的期間」²⁴。換言之，經過「權能分離」後的所有權即受到了限制，只有在限制解除以後，所有權方能恢復至圓滿狀態，並派生出新的用益物權²⁵。

具體放到「三權分置」的情形中，土地承包經營權的產生具有充分的法理基礎，作為其母權的所有權將土地的佔有、使用、收益的權能轉讓給了土地承包經營權，這是土地承包經營權產生的法律邏輯。也正因為如此，土地經營權的物權屬性便自然失去了法理根基，因為在所有權—土地承包經營權「兩權分離」的權利構造中，所有權人原先享有的佔有、使用、收益的權能已然暫時性地賦予給土地承包經營權人，所有權人對土地失去了直接的佔有、使用和收益的權利，此時的所有權如論者所形容，已經「裸體化（虛有化），徒擁其名」²⁶，即所有權因土地承包經營權的存在而受到了限制，所有權人自然無法再重新設置新的用益物權。易言之，在土地承包經營權已然存在的前提下，所有權不可能再次派生出同樣為用益物權的土地經營權。

（三）土地承包經營權無法派生出土地經營權

部分學者認為土地承包經營權可以派生出土地經營權，即在「三權分置」制度之下，土地承包經營權在保留承包權的基礎上將經營的權利再次派生為單獨的土地經營權²⁷，另有學者認為土地經營權是一種「次級土地承包經營

權」²⁸，甚至有學者主張承包權與經營權分離後，「土地承包經營權的概念將因權利的分解而消亡」²⁹。上述觀點同樣違背了《物權法》的基本法理。

其一，《物權法》第一百二十五條僅規定「土地承包經營權人依法對其承包經營的耕地、林地、草地等享有佔有、使用和收益的權利」，可見《物權法》並未賦予土地承包經營權人處分權，而由土地承包經營權派生出土地經營權顯然是一種處分行為，故後者派生於前者的說法自然就被《物權法》否決掉了。

其二，《物權法》第一百三十三、一百八十條和《農村土地承包法》第四十六、四十九條只規定了四荒地（荒山、荒溝、荒丘、荒灘）的承包經營權可以抵押，對家庭承包的土地經營權能否抵押則未有明文規定；《擔保法》第三十七條第二款則明確規定耕地、自留山、自留地等集體所有的土地使用權屬於不得抵押的財產，可見現行立法對家庭承包的土地能否抵押持否定態度。如果土地經營權派生於土地承包經營權，則其自然不應享有土地承包經營權尚不具備的權能。但從目前北京、天津試點地區的情況來看，土地經營權卻是可以抵押的³⁰，這也反過來證明了土地經營權絕對不是土地承包經營權的派生權利。

其三，這種觀點不符合他物權的生成機理。按照上述「權能分離」理論，自母權即所有權分離出來後，作為子權的他物權始終是一種定限物權³¹，無法作為母權再次生發出其他用益物權³²。對此有學者主張，「我國土地承包經營權本身是集體成員分享集體土地收益的權利，不同於民法所有權主體與用益物權主體的異質性」³³；又或者，「農民的土地承包經營權，正是他們作為土地所有權人的一部分所享有的一項『自物權』，……所以土地承包經營權作為『自物權』的特徵會越來越強烈」³⁴；「農民對承包的土地具有『準所有權』」³⁵。但是，「固化」或「相對固化」的事實並不能在法理上推導出土地承包經營權的「所有權」或「準所有權」性質，可以看到上述學者的這一表述也僅停留於類比的層面，而並未進行（實際上也無法進行）法理論證。是故，將土地承包經營權視為「自物權」或「準所有權」的觀點無法獲得足夠的理論支撐，並非嚴格的法律闡釋，毋寧說僅僅是一種具有中國特色的比喻。

其四，也是最重要的一點，主張土地經營權派生於土地承包經營權的觀點更違背了《物權法》「一物一權」的原則。所謂「一物一權」原則，乃是指「一物之上不得設立兩個〔或〕以上內容相衝突的物權」³⁶，換言之，同一標的物（客體）上不得出現兩個或以上以佔有為內容的定限物權³⁷，這是物權排他性的重要面向。設立該原則的目的是為了「確保每一件經濟上獨立的物能夠獨立於其他物而被支配和利用」³⁸。如果土地經營權的性質為用益物權，則其必然表現為對土地實際上的佔有、使用以及收益，這就相應地架空了原土地承包經營權人對土地享有的直接權能，導致土地承包經營權有名無實，這也是「對私權的一種剝奪，最終也必將影響集體土地所有權的實現」³⁹；而倘若土地承包經營權人得以行使對承包土地的直接權利，則土地經營權人根據中央規定享有的諸如抵押土地等權利又將無法實現。是故，物權性質的土地經營權將與同一宗土地上的土地承包經營權形成嚴重的、不可調和的內容衝突。

面對土地經營權「物權論」與「一物一權」原則的衝突，部分學者主張「經營權是基於土地承包經營權人的意願、以土地承包經營權為客體創設的用益

物權。而土地承包經營權是基於農地所有權人的意願、以農地為客體創設的用益物權」^④，因此客體的相異自然導致二者不存在內容衝突的矛盾，「一物一權」原則的詰責也就失去了意義。但是，土地經營權終究無法脫離對土地的直接使用，否則所謂土地經營權就僅僅是一句空話，在對土地的使用這一層面上，可以說土地經營權與土地承包經營權並無本質區別。申言之，「土地承包經營權與其派生的物權性經營權儘管名義客體存在差異，但是兩權都是直接佔有、使用農用地的權利，即兩權的作用對象是同一特定農用地，是基於『一物』產生的種類相同、具有相同效力的用益物權」^④，所以「一物一權」原則的詰責依然具有充分的現實基礎。另有學者認為，土地經營權的權能「並未超出土地承包經營權剩餘權能的空間，且其設立以土地承包經營權主體明確的暫時放棄權能的意思表示為前提，因而不會造成權利衝突以及物權受侵犯的問題」^④，可是，這種意義上的土地經營權的本質就是純粹的債權，因而這種解讀也幾乎沒有任何實踐意義。

綜上所述，2014年〈意見〉所提出的「實現所有權、承包權、經營權三權分置」，學理上決不能簡單地理解為三種並列的物權的分置，僅憑「經營」的字眼無法簡單地推導出土地經營權的物權性質。更重要的是在實踐中，「經營權的本權是基於土地流轉合同意定原因而產生的，因而其本權是債權，為意定本權，不是物權」^④。換句話說，實踐中土地經營權產生的根據就是土地承包經營權人與土地經營權人協商得出一致的意思表示後，土地經營權人通過轉包、出租或入股的方式獲得土地經營權，這種雙方當事人之間的關係自然無法對抗合同以外的第三人，即合同以外的人仍然可以與土地承包經營權人再次就同一宗土地簽訂關於獲取土地經營權的合同，因此，土地經營權並不具備物權的排他性。實際上，2016年〈意見〉就明確指出要「平等保護經營主體依流轉合同取得的土地經營權」，這就證明了即便是官方文件也承認「此處土地經營權的性質是依合同取得的，屬於債權性質」^④。此外，實踐中流入方須在獲得土地經營權的同時支付一定的土地租金即對價，這顯然違背了「物權不以對價為要素」的特質^④；再如，當下國家土地經營權的再流轉都需要得到土地承包戶以及發包方的書面同意，這也透露出土地經營權租賃債權的本質。上述事實都足以證明，「所謂的承包權和經營權分離，不過是承包地的租賃經營方式」^④，土地經營權的本質乃是債權性質的不動產租賃權。事實上，經營形態背後的權利「可能是土地所有權、土地承包經營權，也可能是非農戶的土地租賃權。這意味着將『土地經營權』籠統地界定為一種獨立的用益物權類型，根本無法明確該項權利的內涵及其涵攝範圍，極易引起權利體系的混亂，也無法涵括複雜多變的社會現實」^④。

(四) 土地承包經營權性質的理論澄清

上述對土地經營權「物權論」的批判有可能在學理與實踐中產生另外一種質疑，即土地承包經營權在本質上是否也同樣為債權而非《物權法》所認定的物權？因為按照上文的批判邏輯，既然農戶的土地承包經營權也源自於農戶與集體的合同，那麼土地承包經營權的性質應當亦為債權而非物權。其實

在2007年《物權法》出台之前，已有很多學者支持土地承包經營權「債權論」，如有學者認為，聯產承包合同屬於債權關係，基於聯產承包合同所取得的農地使用權自然屬於債權性質；同時，從聯產承包的本義出發，承包經營權人在享有對集體土地的耕作、收益權時，負有服從發包人的意願去「種甚麼、種多少、上交多少」的義務，也體現出濃郁的債權屬性之特質^④。但是，國內學術界關於土地承包經營權的爭論「基本上都沒有觸及深究集體土地所有權之本質所在，而是從既定土地承包合同形成的承包關係中，片面考究承包經營權的內核所得出的理論描述，或通過對承包經營的生活實際進行實證考察而作的概括」^⑤。事實上，同土地經營權一樣，「農村土地承包經營制並不是單純按民法理念設計的制度」^⑥，這意味着對這一權利性質之探討或定位亦須將物權法理與創設該權利之背景及目的有機結合。

中國農村現行的集體土地所有權歷經了五個發展階段：一、建國初期，《土地改革法》使廣大農民獲得了土地所有權；二、1952年土地改革結束後，全國開始興起成立互助組、合作社，農民在土地私有的基礎上開始自願合作，後來又以土地入股初級社，共同耕種、收益分紅；三、1956年開始的農業合作化運動將農村土地性質由農民私有轉為集體公有，取消收益分紅制，實行按勞分配；四、1958年隨着大躍進的開展，人民公社取代了農業合作社，土地歸人民公社所有，土地「三級所有、隊為基礎」的制度配合「統一生產、統一分配」的模式，生產效率極其低下，其造成的糧食嚴重短缺極大地損害了農民的利益；五、改革開放後，國家進行經濟體制改革，實行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在土地公有制的基礎上，農民獲得了生產和分配自主權。

如果我們的觀察僅僅停留於土地所有權的實現方式之層次上，則土地承包經營權是物權還是債權便無關緊要了，因為物權或債權性質的土地承包經營權都可以在形式上實現土地在集體所有基礎上由家庭承包經營的「他主經營模式」，從而打破計劃經濟體制下低效的「自主經營模式」。但是，從上述國家農村土地制度的發展歷程中可以看出，土地承包經營權不僅僅是要解決農村土地的經營問題，更重要的是它需要提高農民的生產積極性與生活水平，為農民提供基本的生活（土地）保障，社會保障性是農村土地承包經營權與生俱來的鮮明特質^⑦。申言之，土地承包經營權既要實現對集體土地的高效經營，又要滿足生於斯長於斯、作為集體組織成員的農民所必然能夠分享的集體土地利益訴求，避免其失去直接的生活保障。因此，土地承包經營權的雙重使命決定了債權定位無法實現上述願景，債權性質的土地承包經營權因其不具備排他性的特質，容易使農村集體組織跨過農戶而直接與他人締結土地承包經營關係，這與農戶所享有的成員權也格格不入：「要保證農民對分得的這部分利益能排他支配，唯一的保證是認可它〔他〕享有的土地承包權是他物權。」^⑧顯然，對土地承包經營權這一具有中國特色的權利之物權定位內含鮮明的「建構」色彩，但與基於政策目的而將土地經營權定位為物權的做法不同，土地承包經營權的物權定位則既滿足了現實需要，也沒有違背「權能分離」、「一物一權」等物權法理。

但需要說明的是，土地承包經營權的物權定位具有強烈的目標指向性，而不僅僅是純粹的學理建構，這種物權定位並不意味着土地承包經營權就完

全不具備債權的屬性。正如上文所述，農村土地承包經營制並不是單純按民法理念設計的制度，這就決定了此種權利無法嚴格套用傳統的民法理論，土地承包經營權中契約因素的存在也使得「債權論」、「物權債權混合論」^⑤與「物權債權二元說」^⑥具有學理層面上的適切性。簡言之，基於現實的需要（為農民提供直接的生存保障）與物權法理，土地承包經營權「可以」被定位為物權，而同樣是基於現實的需要（放活經營權）與物權法理，土地經營權則「只能」被定位為債權。

四 對土地經營權債權性質的檢討

造成學術界乃至政策制訂者在實踐中對土地經營權性質發生誤解的重要原因或許在於，「三權分置」這一概念最早並不是由法學界所提出，而是經濟學界的一種研究邏輯，直到今天「三權分置」仍然主要體現為一種經濟理念和政治上的政策主張，而非規範的法律術語；「三權分置」具有濃厚且鮮明的功能指向，其聚焦於中國土地制度改革以及土地經營權流轉的面向極容易令土地經營權獲得物權的表象。因此，為土地經營權的性質正本清源，賦予其不同於現有解讀的符合法理的內涵，並以此為基礎探尋變革「三權分置」的實踐路徑，是國家繼續推動並在法治的框架下逐步完善土地制度改革的重要前提。

（一）土地經營權的債權屬性及其局限

2016年〈意見〉指出要「將土地承包經營權分為承包權和經營權」，這一政策表述當然需要經過法理的闡釋。如上文所述，土地承包經營權派生於集體土地所有權，「正因為所有權人在其用益權利與佔有權利上被剝奪，故而所有權人的『夥伴』，應僅只能是所有權人所准許的用益權人，而不能是該用益權人的權利繼受人。但是對用益權之行使，可以債權方式轉讓給他人」^⑦。詳言之，在「三權分置」的制度中，派生於集體土地所有權的土地承包經營權僅僅是一種定限物權，無法對土地進行再次處分，但經過債權約定，土地承包經營權人便可與土地經營權人設定經營權的存續期限，以及約定足以讓土地重新回歸土地承包經營權人手中的特定事由。因此，只有將土地經營權界定為債權性質的不動產租賃權，方能符合法律邏輯。如果將土地經營權定位為物權性質，在土地經營權人實際佔有、使用土地時，將因物權的排他性而剝奪土地承包經營權人對土地享有的直接權利，這在法理上無法自圓其說。土地經營權的債權屬性無疑具備充分的法律邏輯，然而債權性質的土地經營權又同時內含其自身難以克服的局限：

其一，債權的救濟渠道及效力有限。在債權體系下，違約的承包經營權人至多承擔違約的賠償責任，經營權人無法具備物權體系下繼續直接佔有土地的權利；再如，債權本身具備的平等性特質將導致債權在先（先行簽訂土地經營權合同）的土地經營權人的權利始終處於風險之中：在同一宗土地上，當土地承包經營權人通過合同為多個主體分別設定土地經營權後，由於雙方意

思表示一致便可促使合同成立，因此當糾紛發生後，債權在先的土地經營權人往往可能得不到充分的補償。

其二，第三人侵權時債權的防範效果較為薄弱。債權具有相對性，無法像物權一樣因公示公信而產生排他性的效果，是故當合同以外的第三人侵犯土地經營權人的利益時，土地經營權人無法直接對抗第三人，即債權對第三人的防範效果較物權薄弱。

其三，無法滿足土地適度規模經營的目標。論者指出：「在農地被細碎分割和承包的客觀現實下，欲實現對土地的適度規模經營，必須把土地連片集中起來，並能夠維持長期的持續經營，只有這樣才能真正產生適度規模經營效益。因此，對適度規模的土地經營者來說，土地經營權的法律效力越強，期限越長，越利於確保適度規模經營產生更大效益。」^⑥而在債權框架內，土地經營權的期限一次最長僅為二十年（《合同法》第二百一十四條規定租賃期限最長不得超過二十年），加之上述債權的效力比物權薄弱的特點，這些都決定了債權性質的土地經營權無法滿足土地規模經營的政策目標。

其四，土地經營權抵押融資的功能難以實現。2014年中央一號文件提出要「穩定農戶承包權、放活土地經營權，允許承包土地的經營權向金融機構抵押融資」^⑦，但「債權性的租賃經營權並不具備成為抵押權客體之條件。債權期限具有任意性，內容具有相對性，不但其權利價值難以量化，其設定方法也難以公示，所有這些都不符合抵押權成立的要件」^⑧。總之，如果投資者獲得的僅僅是債權，必然會喪失投資的熱情。

於是，這就出現了如下悖論：如果堅持土地經營權「物權論」，則其不僅在法理上無法自圓其說，而且勢必會因其排他性的特質而架空原有的土地承包經營權，引發農地法律關係的混亂；如果回歸其債權的本質，那麼「三權分置」似乎就是多此一舉了，因為這與實踐中的「集體土地所有權—土地承包經營權—債權」的權利結構並無本質甚至形式之別，同時「債權效力較弱，且缺乏穩定性」^⑨，理論上無法抵押的特點也導致其無法滿足中央通過「三權分置」來實現農地適度規模經營、拓寬農地抵押融資渠道的政策要求。

其實，即便「三權分置」在實踐中果真能使土地優先並迅速地向「種地能手」集中，實現農村土地的適度規模經營，在這種情況下，「種地能手」的收入固然大幅提升，但失去土地經營權而僅保留承包權的農民的數量則不僅會愈來愈多，而且其所得租金也會因相互競爭而日益降低，這顯然與「三權分置」旨在發揮農地社會保障功能的初衷背道而馳。同時，出於追逐「政績」的緣故，部分集體也有可能以「響應中央政策」的名義，人為地引入城市資本，強制全體農民轉移自己的經營權，從而造成無地農民的大量出現。再者，集體成員以土地入股的方式轉讓土地經營權為「三權分置」的要點之一，但股權本身並不屬於物權，尤其是不屬於債權^⑩，因為持股者唯有在經營者盈利的情況下才得以分紅，且本金最後也未必能夠拿回，這與債權人不管債務人經營狀況如何都可固定收取利息並按期拿回本金有着本質區別。倘若在「三權分置」的框架下，部分農戶以有限期的土地經營權入股無限期的農業公司，則勢必會涉及一系列金融風險，實踐中很難在保證承包期屆滿後農戶順利退出

農業公司與維護農業公司的利益之間做出雙贏的平衡。這些都是隨着「三權分置」的實施而可能出現的亂象。

(二)「三權分置」目標視閾下的土地制度改革

顯然，「三權分置」中土地經營權的性質只有被界定為債權方能符合法律邏輯，但與此同時，這一界定也會弱化「三權分置」設計者所賦予的功能。有學者指出：「純粹法律邏輯的解讀與農村土地經營制度的發展過程並不符合，農村土地流轉的實際和政策的推動總是走在法律制度修正的前面。」^⑥這種主張當然具備相當程度的實踐方案的合理性，實際上，在中國改革開放的進程中一直都是農業實踐先行、法律修改殿後，正如馬克思所言：「社會不是以法律為基礎的。那是法學家們的幻想。相反地，法律應該以社會為基礎。」^⑦但同樣必須堅守的是，法律制度的修改應當符合基本的法理，這亦是法治國家的行為底線。因此，克服土地經營權債權屬性的局限、實現「三權分置」政策目標的規範路徑應當是以「三權分置」的目標為指引，並在遵循法理的基礎上適度變革當下的土地制度。「三權分置」政策將承包權與經營權予以分置並列的原因就在於強調「兩手都要抓」——一方面要確保農民享有土地承包權，避免農民因徹底失去土地而喪失基本的社會保障，誘發社會危機；另一方面也要盡可能地突破不動產租賃權的局限，實現土地較為自由地流轉。所以，問題的核心就在於，如何在符合法律邏輯的基礎上實現保障失地農民的權利和促進土地較為自由地流轉並舉。在市場經濟體制改革逐漸深入和中國日益成為全球化積極推手的當下，合理的解決路徑就是：突破固守某種所有制的底線思維之桎梏，促進土地要素的自由流轉，給予農民自願退出集體組織和買賣、抵押、出租或轉讓其土地的權利，同時為農民提供不僅僅局限於生存保障的社會保障制度。

一方面，如論者所言，進行上述土地制度改革的內在必要性在於，多年來中國農村的土地產權模式「始終沒有解決農村土地所有權主體抽象、虛化和集體所有人與代理人之間權限不清晰的問題。農民和集體的財產權利如何界定的問題一直未解決好，導致農民對土地的權利在實際中處於缺失狀態」^⑧。申言之，當下國家的農村土地制度始終未能解決農村人口的流動性與土地本身需要穩定性之間的矛盾。在這種制度下，正如上文所述，因身份性條件的限制，農村「種地能手」無法在農村獲得足夠的土地予以規模經營，因而紛紛流向城市，在農村留下來的普遍是勞動生產效率較低的老弱病殘婦及留守兒童，阻礙了現代農業的穩定發展，二元結構遲遲得不到消解；同時，集體之內土地面積相對穩定，而組織之內的成員卻處於不斷的動態變化之中，在「增人不增地，減人不減地」的模式下，以不變的土地總量保障日益增多的成員，必然涉及「代際公平」問題^⑨；最後，願意到農村進行投資的外來資本因其不具備身份要素，也完全被排斥於土地的用益物權之外，導致土地資源的耗散與農業資本的流失^⑩。可以看到，這種以身份性條件為前提的地權分配模式與市場化導向的改革漸行漸遠，也引發了政府的不當干預與操

控，形成了當下低效配置、市場扭曲的不公局面。這不禁引發我們反思：既然我們總是在強調生產關係必須符合生產力，強調我們正長期處於社會主義初級階段，並已將幾十萬家國有企業私有化，為何我們卻要始終死守着農村土地的公有制？既然《憲法》第十條明確規定農業用地的所有權歸各地農民集體所有，又為何不能允許農民集體自行交易土地呢？1950至1960年代，高度公有化的人民公社制度一度被視為共產主義的實踐，結果帶來了全國範圍內的大饑荒^⑥，而迄今為止，但凡實行真正的市場經濟的國家皆允許土地自由交易，這種歷史的教訓以及現實中被反覆驗證的經驗值得我們認真對待。因此，我們的底線絕不應設在不惜一切代價來維持某種所有制，而是應當設在不能讓任何一個農民因無法獲得市場經濟中的平等權利尤其是平等的產權，而無法分享改革開放帶來的紅利。

另一方面，變革現行土地制度亦具備深刻的時代背景。十八屆三中全會〈決定〉指出要「緊緊圍繞使市場在資源配置中起決定性作用深化經濟體制改革，……推動經濟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續發展」，土地要素亦應由市場來進行決定性配置，而所謂市場配置，實際上就是價格配置，即推動產權（包括土地）的私有制^⑦。正如論者所指出的：「為了讓價格能夠發揮配置作用，就要允許所有的土地，不管它們被劃為農業用地，還是非農用地，都是可交易的，因而是有價的。」^⑧在所有土地皆可自由交易的體制下，任何無法與需求達成平衡的土地供應都會導致該種類型的土地價格暴漲或暴跌，政府部門會據此進行調節，增加或減少價格暴漲或暴跌的土地供應量，從而實現供求平衡。如果將各種類型及地區的土地市場割裂，則土地用途的分類以及土地價格的確定就必然失去客觀的市場基礎，而只能由政府靠「拍腦袋」的方法決定，這種決策方式必然缺乏科學性。所以，如果土地不能實現自由交易，則〈決定〉所提出的市場導向將無從實現；當資本與土地只能集中在少部分人手中時，其結果必然是產生嚴重的權貴資本主義，受到傷害的終究是廣大民眾。更具時代意義的是，在當下英國脫歐、美國欲廢除各種貿易協定的「逆全球化」背景下，中國開始成為全球化的積極推手。這本是一件可喜的事情，因為一個開放的中國無疑會對世界的發展提供無窮的推動力。但是，健康良性的全球化必須依賴於各種要素在各個國家內部的自由流動，英美兩國過去都是在這一前提下推動全球化的。而中國目前的土地要素尚無法自由交易，尤其是農田的配置取決於家庭佔鄉村中總人口的份額，而不是其土地的使用效率，這是中國的農地配置根本區別於市場經濟之處。「如果中國在自己的國界之內都拒絕讓要素市場在配置資源中起決定性的作用，後果又如此的嚴重，又如何通過自己的表率，事半功倍地去推動全球範圍內的要素自由流動和收入分配的公平呢？」^⑨可見，目前國內的要素流動自由度尚無法支撐起中國矢志推動全球化的雄心壯志，這也昭示着國家土地制度變革的迫切性。

具體到農村土地制度的問題上，符合市場經濟規律的土地制度改革在於推動國家農地多元土地所有制的建立，「即允許希望退出土地集體所有制的農民帶着包產到戶下所分的那份土地退出，並保證其對土地的擁有、出租、轉讓、抵押、收益，乃至買賣的權利。同時，在自願的基礎上允許其他農民繼

續保留現行的土地集體所有制」^⑳。從單純的土地經濟學理論來看，土地資源的稀缺性和有用性使其得以按供求關係調節，並依據市場的價格信號進行資源配置，從而提高產出率和農業生產力，優化生產要素功能^㉑。上述允許私有制存在的多元土地所有制賦予農民極大的自主性，令部分退出集體的土地在市場上、在農業與非農業之間自由流動，這勢必會極大地降低土地的交易成本，提高土地的利用率。對比之下，現行《農村土地承包法》第四十八條規定：「發包方將農村土地發包給本集體經濟組織以外的單位或者個人承包，應當事先經本集體經濟組織成員的村民會議三分之二以上成員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並報鄉（鎮）人民政府批准。由本集體經濟組織以外的單位或者個人承包的，應當對承包方的資信情況和經營能力進行審查後，再簽訂承包合同」^㉒，這種低效的土地交易方式是決不可能發生在土地私有制模式之下的。當然，上述方法並不同於強制農地的私有化，因其允許農民在自願的基礎上保留現行的集體所有制，充分尊重農民的自主選擇權。

此外，有兩點需要指出的是：第一，在土地自由流轉的制度中，政府仍需對土地的用途進行必要管制，但正如《憲法》所規定的那樣，合理的管制路徑應當是政府只有為了公共利益才能通過正當的聽證、補償程序徵收農民土地，而不是像當下這般，即便是為了商業開發，政府也能夠剝奪農民的土地。第二，私有制——尤其是土地私有制——長期以來在中國這個國度一直被視為洪水猛獸。拋開意識形態的原因不談，反對（農村）土地私有制最有力的理由莫過於，這一制度將導致大範圍的土地兼併並最終形成無數失地農民，有損社會穩定^㉓。但歷史經驗已經表明，土地兼併只會緩慢地發生；更重要的是，在當代城市化的進程中工業與服務業都會造就大量的就業機會，從而有效地吸收農村的剩餘人口，這是過去的歷史所不曾具備的條件；同時，農戶間基於效率的競爭而發生的兼併恰恰是農戶擴大經營規模、提高收入的最優路徑，沒有兼併，就沒有高效的農村土地利用局面^㉔。

最後，上文曾提及，「三權分置」政策對農民承包權的堅守以及現有的土地承包經營權被定位為物權的制度考量，乃是為了令農民不會徹底失去土地，從而獲得直接的社會保障。這當然透露着設計者的良苦用心，因為「在城鄉剛性二元經濟結構的背景下，社會保障體系僅僅能覆蓋城鎮戶口人員，而佔人口絕大多數的農民則長期游離於規範的社會保障體系之外，土地便自然成為了數億農民仰賴的保障之源，兼具生存保障、就業保障、醫療和養老保障的多重功能」^㉕。但是，這種人為地將農民與土地強硬捆綁的方式並無法為農民提供優渥的社會保障，當前對土地承包經營權的利用僅能解決農戶溫飽問題，不能轉化為實際的收入，這其實是將農民的收入僅僅限定為勞動性收入，阻斷了廣大農民財產性收入的來源，而且「隨着農村社會保障制度的逐步發展完善，農村土地所承載的社會保障功能逐漸居於次要地位」^㉖。所以，為農民提供社會保障的關鍵不在於為其提供一塊不可自由流動的土地，而是應當在土地自由交易的框架下，建立專項針對農民的社會保障基金，保證來源於農村土地的利益能夠有效地投入到農民的社會保障建設中，最終建立起不僅僅局限於溫飽保障的全方位農村社會保障制度體系。

五 結語

放活土地經營權、提高土地的利用效率固然是實現農業現代化轉型的必要條件，但任何經濟政策或制度創新都應當能夠經得起法理的檢視，尤其是對於「全面依法治國」^{①⑥}的中國而言更是如此。當下學術界對「三權分置」的解讀以及政策制訂者在實踐中所存在的將土地經營權界定為用益物權的現象，無疑人為地將農地法律關係複雜化，更違背了基本的物權法理，國家的土地制度改革決不能以這種架空農民利益的方式展開。學理上，土地經營權的屬性只能是債權，這種債權屬性又反過來促使我們以「三權分置」的目標為基點，反思當下土地承包經營權在流轉方式上的局限性，以至當下國家土地制度的時代局限性。在市場化、全球化逐步深入的今天，突破固守土地公有或集體所有的底線思維之桎梏，實現土地要素在市場中的自由流轉，並為農民提供不僅僅局限於單純擁有土地承包權的社會保障制度，無疑是符合時代指向的最優改革路徑。

實際上，產業革命以來世界各國的經濟發展歷程已經充分證明，唯有土地私有制配合法治的制度，才能徹底地釋放經濟活力，這種已為世界證明行之有效的道路模式絕不是「改旗易幟的邪路」，而是通往富強與民主的康莊大道，中國對此不應予以排斥。正所謂「海納百川，有容乃大」，只要我們杜絕在恪守某種落後的土地所有制範圍內的反覆「折騰」，不再人為地將農民與特定大小的土地予以強硬捆綁，相信農民的智慧，率先實現國內土地要素配置的市場化，並進而推動各種要素在全球範圍內的自由流動，中華民族億萬民眾所內蘊的無限活力與智慧一定能夠得到釋放，從而為全球化的進程貢獻出中國力量。

註釋

①⑥ 〈中共中央關於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人民日報》，2013年11月16日。

②⑦ 〈中共中央國務院印發《關於全面深化農村改革加快推進農業現代化的若干意見》〉，《人民日報》，2014年1月20日。

③ 〈中辦國辦印發《關於引導農村土地經營權有序流轉發展農業適度規模經營的意見》〉，《人民日報》，2014年11月21日。

④ 〈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印發《關於完善農村土地所有權承包權經營權分置辦法的意見》〉，《人民日報》，2016年10月31日。

⑤ 王東明：〈以放活土地經營權為突破口深化農村改革〉，《求是》，2014年第20期，頁18。

⑥ 高聖平：〈新型農業經營體系下農地產權結構的法律邏輯〉，《法學研究》，2014年第4期，頁85。

⑦ 參見聶希斌：〈「重大改革於法有據」寓意「先立後破」〉（2015年3月11日），求是網，www.qstheory.cn/politics/2015-03/11/c_1114598970.htm。

⑧ 顧鈺民：〈論土地承包經營權流轉〉，《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2009年第5期，頁86。

⑨⑩ 馬俊駒、丁曉強：〈農村集體土地所有權的分解與保留——論農地「三權分置」的法律構造〉，《法律科學（西北政法大學學報）》，2017年第3期，頁143；144。

- ⑩⑨ 參見文貫中：〈抵達劉易斯拐點的中國道路及其後果〉（2017年5月13日），愛思想網，www.aisixiang.com/data/104304.html。
- ⑪ 胡震、朱小慶吉：〈農地「三權分置」的研究綜述〉，《中國農業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7年第1期，頁108。
- ⑫ 參見馮海發：〈對十八屆三中全會《決定》有關農村改革幾個重大問題的理解〉，《農業經濟問題》，2013年第11期，頁6。
- ⑬ 參見潘俊：〈農村土地「三權分置」：權利內容與風險防範〉，《中州學刊》，2014年第11期，頁67-73；張力、鄭志峰：〈推進農村土地承包權與經營權再分離的法制構造研究〉，《農業經濟問題》，2015年第1期，頁79-92；蔡立東、姜楠：〈承包權與經營權分置的法構造〉，《法學研究》，2015年第3期，頁31-46；李國強：〈論農地流轉中「三權分置」的法律關係〉，《法律科學（西北政法大學學報）》，2015年第6期，頁179-88；宋宗宇、何貞斌、陳丹：〈農村土地經營權的確定化及其制度構建〉，《農村經濟》，2015年第7期，頁19-24；劉恆科：〈「三權分置」下集體土地所有權的功能轉向與權能重構〉，《南京農業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7年第2期，頁102-12。
- ⑭ 參見〈中辦國辦出台意見完善農村土地「三權分置」辦法〉（2016年10月31日），國土資源部網，www.mlr.gov.cn/xwdt/jrxw/201610/t20161031_1420429.htm；〈農村土地《「三權分置」意見》政策解讀〉（2016年11月3日），國務院新聞辦公室網，www.scio.gov.cn/34473/34515/Document/1515220/1515220.htm；〈中國推動農村土地「三權分置」放活土地經營權〉（2016年10月31日），中國新聞網，www.chinanews.com/cj/2016/10-31/8048716.shtml；〈農地「三權分置」：農村改革又一重大制度創新〉（2016年11月21日），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house/2016-11-21/c_1119950328.htm。
- ⑮ 〈國務院印發《關於開展農村承包土地的經營權和農民住房財產權抵押貸款試點的指導意見》〉，《人民日報》，2015年8月25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關於授權國務院在北京市大興區等232個試點縣（市、區）、天津市薊縣等59個試點縣（市、區）行政區域分別暫時調整實施有關法律規定的決定〉，《人民日報》，2015年12月28日；〈關於印發《農村承包土地的經營權抵押貸款試點暫行辦法》的通知〉（2016年3月15日），中央人民政府網，www.gov.cn/zhengce/2016-05/24/content_5076149.htm。
- ⑯ 參見梁慧星、陳華彬：《物權法》（北京：法律出版社，2005），頁339；馬俊駒、余延滿：《民法原論》（北京：法律出版社，2010），頁407-408；王利明主編：《民法》（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0），頁257。
- ⑰ 宋志紅：〈三權分置關鍵是土地經營權定性〉，《中國經濟時報》，2016年7月14日。
- ⑱ 溫世揚：《物權法要義》（北京：法律出版社，2007），頁18。
- ⑲ 丁關良、阮韋波：〈農村集體土地產權「三權分離」論駁析——以土地承包經營權流轉中「保留（土地）承包權、轉移土地經營權（土地使用權）」觀點為例〉，《山東農業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9年第4期，頁6。
- ⑳ 溫世揚、廖煥國：《物權法通論》（北京：人民法院出版社，2005），頁139。
- ㉑ 所謂「對世權」、「絕對權」，是指效力針對一切人即義務人為任何人的權利。例如，當某人對某物享有所有權後，那麼世界上其他任何人都負有不侵犯其所有權的義務。與此對應，債權則是「對人權」、「相對權」，該種權利意指義務人為特定人的權利。例如，當甲乙簽訂借款合同後，二者之間就形成了債權，且只有乙對甲負有償還借款的義務。
- ㉒ 高富平：〈農地「三權分置」改革的法理解析及制度意義〉，《社會科學輯刊》，2016年第5期，頁76。
- ㉓ 參見崔建遠：《準物權研究》（北京：法律出版社，2012），頁99。
- ㉔ 李國強：〈「權能分離論」的解構與他物權體系的再構成——一種解釋論的視角〉，《法商研究》，2010年第1期，頁38。
- ㉕ 參見姚瑞光：《民法物權論》（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2011），頁7。
- ㉖ 王澤鑒：《民法物權》（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9），頁110。

- ⑳ 參見潘俊：〈農村土地「三權分置」〉，頁67-73；蔡立東、姜楠：〈承包權與經營權分置的法構造〉，頁31-46；李國強：〈論農地流轉中「三權分置」的法律關係〉，頁179-88；宋宗宇、何貞斌、陳丹：〈農村土地經營權的確定化及其制度構建〉，頁19-24；孫憲忠：〈推進農村土地「三權分置」需要解決的法律認識問題〉，《行政管理改革》，2016年第2期，頁21-26。
- ㉑⑤ 朱廣新：〈土地承包權與經營權分離的政策意蘊與法制完善〉，《法學》，2015年第11期，頁88；95。
- ㉒ 參見〈全國人大常委會關於授權國務院在北京市大興區等232個試點縣（市、區）、天津市薊縣等59個試點縣（市、區）行政區域分別暫時調整實施有關法律規定的決定〉。
- ㉓ 定限物權是在他人所有物上設定的權利，包括用益物權和擔保物權。它以所有權為基礎，定限物權人的權限以當事人的約定及法律規定為準，不得私自擴大權利範圍，更不得再次創設其他定限物權。
- ㉔ 參見哈里·韋斯特曼(Harry Westermann)、哈爾姆·韋斯特曼(Harm Westermann)著，張定軍、葛平亮、唐曉琳譯：《德國民法基本概念》（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4），頁131。
- ㉕ 劉恆科：〈「三權分置」下集體土地所有權的功能轉向與權能重構〉，頁103。
- ㉖ 孫憲忠：《物權法》（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1），頁258。
- ㉗ 黃凱平：〈試析農地「三權分置」下土地經營權的法律性質〉，《學海》，2017年第4期，頁188。
- ㉘ 馬俊駒、余延滿：《民法原論》，頁275。
- ㉙ 參見申衛星：《民法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3），頁206。
- ㉚ 沃爾夫(Manfred Wolf)著，吳越、李大雪譯：《物權法》（北京：法律出版社，2004），頁17。
- ㉛④ 單平基：〈「三權分置」理論反思與土地承包經營權困境的解決路徑〉，《法學》，2016年第9期，頁63；60。
- ㉜ 蔡立東、姜楠：〈承包權與經營權分置的法構造〉，頁39。
- ㉝ 高海：〈論農用地「三權分置」中經營權的法律性質〉，《法學家》，2016年第4期，頁45。
- ㉞ 鄭若瀚：〈土地承包經營權制度改革：邏輯、原則與制度選擇〉，《西北農林科技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6年第3期，頁15。
- ㉟ 此處的「意定」指當事人在合同中的約定。參見吳興國：〈承包權與經營權分離框架下債權性流轉經營權人權益保護研究〉，《江淮論壇》，2014年第5期，頁124。
- ㊱ 參見〈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印發《關於完善農村土地所有權承包經營權分置辦法的意見》〉；李哲：〈「三權分置」下的農村土地經營權研究〉，《蘭州學刊》，2017年第8期，頁125。
- ㊲ 參見李偉偉：〈「三權分置」中土地經營權的權利性質〉，《上海農村經濟》，2016年第2期，頁29。
- ㊳⑤ 陳小君：〈我國農村土地法律制度變革的思路與框架——十八屆三中全會《決定》相關內容解讀〉，《法學研究》，2014年第4期，頁12。
- ㊴ 參見呂來明：《走向市場的土地——地產法新論》（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95），頁201；王衛國：《中國土地權利研究》（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1997），頁182；梁慧星主編：《中國物權法草案建議稿》（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0），頁527；中國社會科學院法學研究所物權法研究課題組：〈制訂中國物權法的基本思路〉，《法學研究》，1995年第3期，頁1-10；陳甦：〈土地承包經營權物權化與農地使用權制度的確立〉，《中國法學》，1996年第3期，頁88-95。
- ㊵ 郭升選：〈農村土地承包經營權性質探究〉，《當代法學》，1999年第3期，頁30。
- ㊶⑤ 劉俊：〈土地承包經營權性質探討〉，《現代法學》，2007年第2期，頁170；171。
- ㊷ 郭升選：〈農村土地承包經營權性質探究〉，頁31。此外，〈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涉及農村土地承包糾紛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公布時，時任最高人民法院

- 副院長黃松有表示：「農民通過家庭承包方式依法取得的土地承包經營權是其安身立命的根本，其權利性質應屬於物權，這也是農村土地承包法的立法重點所在。」參見倪曉：〈解讀土地承包糾紛案件司法解釋〉，《法制日報》，2005年7月30日。
- ⑤③ 參見陳煜、彭俊瑜：〈對於完善我國土地承包經營權的幾點思考——兼論建立地上權和永佃權的概念考證〉，《甘肅農業》，2005年第8期，頁32-33；李敏飛、柳經緯：〈農地承包經營權流轉的制約性因素的法律分析和思考〉，《福州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6年第3期，頁80-84。
- ⑤④ 參見丁關良：〈農村土地承包經營權性質二元化之客觀界定〉，《經濟問題》，2007年第9期，頁88-91。
- ⑤⑤ 鮑爾（Jürgen F. Baur）、施蒂爾納（Rolf Stürner）著，張雙根譯：《德國物權法》，上冊（北京：法律出版社，2004），頁696。
- ⑤⑥ 朱繼勝：〈「三權分置」下土地經營權的物權塑造〉，《北方法學》，2017年第2期，頁33。
- ⑤⑦ 參見康德瑄：〈股權性質論辯〉，《政法論壇（中國政法大學學報）》，1994年第1期，頁67-72。
- ⑤⑧ 李國強：〈論農地流轉中「三權分置」的法律關係〉，頁179-80。
- ⑤⑨ 馬克思（Karl Marx）：〈對民主主義者萊茵區域委員會的審判 馬克思的發言〉，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1），頁291-92。
- ⑥① 夏鋒：〈農民土地財產權的長期保障走向：物權化改革與對應收入〉，《改革》，2014年第3期，頁86。
- ⑥② 參見劉俊：《中國土地法理論研究》（北京：法律出版社，2006），頁279。
- ⑥③ 劉雲生：〈永佃權之歷史解讀與現實表達〉，《法商研究》，2006年第1期，頁80。
- ⑥④ 參見潘佐夫（Alexander V. Pantsov）著，卿文輝、崔海智、周益躍譯：《毛澤東傳》，下冊（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5），頁687-94。
- ⑥⑤ 文貫中：〈土地制度改革急需新思維〉（2016年10月13日），上海財經大學高等研究所網，<http://iar.shufe.edu.cn/iar/content/159/44048>。
- ⑥⑥ 文貫中：《吾民無地：城市化、土地制度與戶籍制度的內在邏輯》（北京：東方出版社，2014），頁71-72。
- ⑥⑦ 參見高帆：〈我國農村土地的保障功能應逐步弱化〉，《經濟縱橫》，2003年第6期，頁4。
- ⑥⑧ 中國法制出版社編：《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村土地承包法》（北京：中國法制出版社，2009），頁11。
- ⑥⑨ 參見〈中財辦副主任：土地私有化會產生嚴重社會問題〉（2015年1月29日），新浪網，<http://finance.sina.com.cn/review/hgds/20150129/074621425117.shtml>；〈警惕土地私有化思潮對農村土地集體所有制的衝擊〉（2016年4月14日），新華網，www.xinhuanet.com/politics/2016-04/14/c_128894377.htm。
- ⑦① 參見文貫中：《吾民無地》，頁80-81。關於對批判土地私有制的其他回應，可參見該書頁79-83。
- ⑦② 李曉茜：〈社會保障功能下的土地承包經營權性質探析〉，《學術界》，2009年第3期，頁164。
- ⑦③ 劉凱湘：〈論農村土地承包經營權的可繼承性〉，《北方法學》，2014年第2期，頁26。
- ⑦④ 「全面依法治國」是中共在十八屆四中全會上提出的新任務，總目標是建設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法治體系，建設社會主義法治國家。參見〈十八屆四中全會提出全面推進依法治國的總目標和重大任務〉（2014年10月23日），中國共產黨新聞網，<http://cpc.people.com.cn/n/2014/1023/c64094-25896586.html>。

劉旭東 南京師範大學法學院博士研究生

何東 浙江工商大學公共管理學院副教授

走向個體化的權利時代 ——當代中國權利理論的興起

• 黃 濤

摘要：上世紀80年代末期，一批年輕的法學研究者意識到，權利概念是現代法學的核心概念，傳統以來以階級鬥爭為核心的法學理論無法應對變革中的中國社會。他們為此展開了理論思索，由此權利理論開始在中國法學界生根發芽，成為支配中國法學界的基礎理論，並同現代法學接軌。權利理論的核心在於個體的自主性或者主體性。自主的個體是如何在當代中國法學的語境中生產出來的？探索這個問題對深刻了解當代中國法學理論的理論前提有重要的價值和意義。值得注意的是，這一個體的自主性的生成並非一蹴而就，本文旨在梳理這一觀念本身發展變化的邏輯過程，以便深入地理解當代中國權利理論興起之際的社會歷史文化語境，以及為我們理解當代中國權利觀念史的發展趨勢提供基本前提和背景。

關鍵詞：反資產階級法權 權利本位 主體性 道德權利 個體化

在有關當代中國權利理論的學術史考察中，1988年6月在吉林長春召開的全國法學基本範疇研討會（下稱「長春會議」），被認為是當代中國法學理論的發展歷程中具有轉折意義的一次會議^①。在這次會議上，一批思想活躍的中青年法學工作者，在老一輩法學家的支持下，呼籲「法學應是權利之學」。他們強調權利理論的變革是實現法學重構的關鍵，主張應以權利與義務為基本範疇重構法學理論體系，由是一種被稱為「權利本位論」的觀點開始在全國範圍內產生影響^②。

早在1986年10月，在蘇州召開的中國社會主義法制建設理論與實踐第一次學術研討會上，來自西南政法學院（1995年更名為西南政法大學）的幾位青年教師提交了〈論權利的本質〉一文，這篇文章通過闡述「權利的本質」、「權利

* 本文為筆者主持的國家社會科學基金青年項目「當代中國權利理論學術史研究」的階段性成果（項目編號：16CFX002）。

的淵源」、「權利的貧困」、「權利的扭曲」、「權利的昌明」，論述了權利在法學中的核心地位，被與會者稱為是一篇有關法的本質的「權利宣言」^③。不僅如此，西南政法學院的文正邦等人在1989年6月出版的《法學變革論》一書中，明確提出「現代法學應是權利之學」，是這一時期最早以權利理論為核心線索發表的專著^④。

無論是長春會議上出現的權利本位論，還是其他學者在同一時期或較早時期提出有關權利的主張，都表明權利理論在1980年代末期的出場並非孤立現象。這就產生了一個有意思的觀念史問題：如果我們同意權利理論的核心是人的自由，是個體地位在整體法權秩序中的凸顯，那麼這個自由個體概念是如何從1980年代中國法學理論的變革中浮現出來的？這個問題迄今為止並未得到討論。研究者大多從描述性角度出發，分析1980年代末期中國法學界出現的權利觀念，將法學知識從階級鬥爭本位轉向權利本位的變化歸結為政治與社會生活變化的結果，忽視對這一重大變革的精神文化起源的探討，更不必說梳理這一觀念本身發展變化的邏輯過程。有關當代中國權利觀念史的討論，在很大程度上變成了對某些代表人物學術觀點的羅列和相關文獻的匯總整理^⑤。權利理論在當代中國的興起和發展，與時代命運息息相關，權利觀在1980年代後期的出現並非偶然事件。當代中國的權利理論不僅有其社會文化的起源，而且有其內在發展的線索，它是一個表達當代中國時代精神轉變的基本法學理論論題。本文致力於分析和描述的，正是當代中國權利理論興起的那個特定時刻。

一 反資產階級法權

在1980年代之前，在主流法學界，起主導地位的仍然是階級鬥爭的法律本質學說，而不是根據權利義務關係思考法律問題。儘管今天的法學研究者清楚地意識到，當代中國法學理論經歷了從階級鬥爭向權利本位的範式轉換，但權利理論究竟是如何擺脫階級鬥爭範疇，進入法學理論研究者的視野中，法學界對此的討論並不深入。眼下可以達成共識的一點是，在上世紀80年代之前，沒有人敢於說出法學應是權利之學，或者說權利是現代法學的基本範疇，作為權利概念之核心的個體自由概念在此前遭到了壓制。這是我們在回顧當代中國權利理論興起時，必須首先意識到的基本問題。在那個時代，權利概念是一個在政治生活中遭到貶抑的概念，權利被視為一種消極的、甚至政治上反動的意識形態。

在此有必要提及一篇在上世紀50年代末期至70年代，不僅在學術界，而且在政治生活中，乃至於在整個社會生活的層面非常有影響力的一篇文章：張春橋在1958年發表的〈破除資產階級的法權思想〉一文^⑥。這裏的「法權」一詞，指的其實就是權利^⑦，通過這篇文章，可以一窺上世紀50年代末期以來中國社會有關權利的基本看法。

張春橋的文章一開始就探討革命軍隊中的軍事共產主義，他提醒讀者注意根據地時期士兵的物質生活，在他看來，那個時期儘管物質生活匱乏，

但軍隊卻十分有戰鬥力，這是因為軍隊內的民主主義制度保障了官兵平等和上下平等。實際上，他描述的是一套以「供給制」為特點的共產主義生活方式。在介紹和歌頌了這種生活方式之後，文章話鋒一轉，提到了資產階級法權制度^⑧：

在全國解放以後，這種以「供給制」為特點的一套軍事共產主義生活，還是很吃香的。提到「供給制」，如同說到老革命、說到艱苦奮鬥等等一樣，人們認為是光榮的。一些革命青年剛剛參加工作，也希望是「供給制」，表示自己像老同志一樣，是真心實意地來革命的。原來過慣了供給制生活的同志，也並不羨慕甚麼薪金制，人們喜愛這種表現一種平等的相互關係的生活制度。但是，沒有多久，這種生活制度受到了資產階級法權思想的攻擊。資產階級法權思想的核心是等級制度。在堅持這種思想的人們看來，供給制的一套，實在毫無可取。

這篇文章最初發表在1958年上海《解放》半月刊第6期，同年10月13日《人民日報》將其轉載，並加了一個編者按，表達了對此文立場的贊同。這篇文章開啟了中國上世紀50年代以來的反對資產階級法權運動。這場運動先後在兩個時段發生，第一個時段從1958年開始，第二個時段則在1975年左右。圍繞反對資產階級法權，各地出版了大量小冊子，這些小冊子的名稱不一，但立場鮮明，例如在第一階段出版的《徹底破除資產階級法權思想》、《關於破除資產階級法權思想的幾個問題》；在第二個階段，則出版了《必須限制資產階級法權》、《談談資產階級法權》等^⑨。有意思的是，上海人民出版社在1975年還出版了一本題為《關於資產階級法權的通信》的小冊子，通信的作者從大隊書記和隊員到教師、紅衛兵小將，以至父女之間，可見反對資產階級法權成為了一場深入到人民生活各個角落的運動^⑩。有人甚至認為，從1949到1975年，有一條限制資產階級法權的總線索^⑪。

通過張春橋文中對資產階級法權的主要思想觀念的攻擊，可以了解到當時權利概念被認為是一個消極的、在政治上應受否定和批判的概念。按照張春橋的說法，資產階級法權攻擊供給制的「最根本的理由，就是供給制不能刺激生產積極性」。文章進一步揭示了這一資產階級法權論的「理論根據」，這就是「物質利益的原則」^⑫。根據該文，可以推測出資產階級法權的主張者的其他觀點，例如，強調不同勞動之間的差別性，主張應從物質利益上關心勞動結果和生產發展的原則，因此不應該採取供給制，而是應該採取等級工資制和計件工資制，如此才能刺激勞動者對自己勞動成果的最大關切，進一步激勵社會主義競賽，從而成為國民經濟發展的最重要槓桿。應該注意的是，這些被稱為「資產階級法權」的原則，在改革開放之後成為了基本的社會經濟生活中的原則；供給制被廢除了，物質利益的原則走上了前台。

在張春橋看來，資產階級法權不能刺激生產的積極性，相反，只能「用資產階級等級制度的禮、法來代替無產階級的平等關係」，「刺激起了爭名於朝、爭利於市的積極性，刺激起了鋪張浪費不以為恥反以為榮的積極性，刺激起了脫離群眾不以為恥反以為榮的積極性」。他進一步舉例說，有的幹部多

做一個小時工作，也要計算加班費，而在供給制條件下，在革命戰爭中將自己的一切甚至生命奉獻出來的人們，是不計算加班費的。他批判說，這一資產階級法權制度使幹部同百姓之間的關係發生了變化，破壞了平等的原則^⑬。

張春橋此文是反對資產階級法權的代表性文獻，他對資產階級法權的批判具有典型性，特別適合用來觀察1958至1978年間權利概念的內涵及其演變。實際上，這裏所謂的資產階級法權的內涵在很大程度上已經被吸收到當代權利理論的內涵中。在二十世紀90年代以來流行的權利理論主張中，不正是強調利益的個別化和個別化利益的增長嗎^⑭？資產階級法權理論中強調的用利益差別刺激勞動者對勞動成果的關切，實際上是想充分調動勞動者的積極性。這正是我們在1980年代的經濟生活中熟悉的、尤其在1990年代得到大力推行的商品經濟的基本原則。在資產階級法權理論的主張者看來，單純的共產主義原則不具有調動勞動者積極性的功能，因為在供給制下缺乏勞動差異，多幹與少幹無異，生產的積極性無法被調動。

即便我們找不到1950年代直接宣揚權利的文獻，但權利意味着差別，意味着個體對自身事務的關切，這些原則在1950年代的資產階級法權理論的主張者那裏肯定是存在的。但在一個奉行革命的社會主義原則、奉行供給制的共產主義生活方式的時代，這樣的權利原則根本無法得到肯定，更別說在公共生活中主張和提倡了。在這種反對資產階級法權的強勢潮流下，權利的原則無法得到正面論證。權利被視為資產階級的話語，沒有人敢公開宣揚權利學說，更不用說肯定權利在政治社會生活中的積極作用。

在一個以階級鬥爭作為法律本質的時代，以個體尊嚴為基本內涵的權利原則不可能成為思考法律問題的基本模式，也根本不會出現「法學應是權利之學」的基本觀點。及至1980年代初期，人們在談到重要法律問題時，仍然不是採取權利的話語。在1978年以來的官方文件、報紙和雜誌中，「民主權利」或「人民當家作主」的概念到處可見，甚至可以看到有關權利與義務的討論^⑮。但在權利與義務問題上，始終堅持的卻是馬克思主義的權利與義務一致的觀點。儘管有研究者開始將「法定的權利和義務」作為法學研究的對象，但權利仍然是作為統治階級利益的法律化表達^⑯。在這一時期，權利在很大程度上仍然被視為資產階級的權利而遭受批判。可以說，在1980年代末期之前，不存在一種以權利為核心範疇的法學理論。

二 啟蒙的「80年代」

在當代中國權利理論於1980年代末期出場之前，中國法學研究領域出現過兩次重大討論。第一次是有關人治與法治的大討論，第二次是有關法的本質問題的討論，這兩次大討論為1980年代末期有關權利理論的討論做好了觀念準備。在某種意義上，這兩次大討論同發生在1980年代末期圍繞着權利本位的討論一起構成了當時中國法學的整體氛圍，呈現了法學理論研究在1980年代的氣象^⑰。

1981年，群眾出版社出版了一本題為《法治與人治問題討論集》的書，收錄1979年初全國法學規劃會議以來一批政法界人士（包含一部分學者）關於人治和法治問題討論的三十一篇文章^⑧。這些文章反映了當時法學界對法治概念的基本理解，呈現了1980年代初期有關法治與人治大討論的總體面貌，為我們了解1980年前後中國人對現代法治的理解提供了一扇重要窗口。這次討論對於確立法治在當代中國國家治理中的位置起到了重要的宣傳作用，也正是從這時開始，法治開始作為一項基本的治國方略被推上前台，從此，法律規則成為了法學研究的焦點，法治的核心要義在於規則的治理，法律規則而非領導人的意志開始成為法學研究認真看待的對象。

然而，在這些討論法治的文章中，並未鮮明地提出權利的原則。權利並未作為一個關鍵性的概念出現；有關權利的說法出現在「民主權利」的概念中，主要表達的是人民參政議政的訴求。學者廣泛認為，要尊重人民的民主權利，這是人民當家作主的基本政治原則的體現；並在此基礎上反對少數人憑藉個人意志參加和干預政治生活。因此，民主權利在根本上是一種國家權力的概念，也就是說，人民才是國家權力的正當性來源。當我們回顧1980年代初期有關法治的討論時，會發現作為社會主義法治核心的不是權利的概念，而是民主的概念。在1980年代初期的相關法學理論文獻中，有關法治的討論總是和有關民主的討論聯繫在一起。值得注意的是，將權利納入到對法治的理解中，是在1980年代後期出現的。在出版於1989年的《法治論》一書中，權利同法治開始聯繫起來，書中明確寫道：「法治就是自然權利、法定權利、主體的現實權利三者依次轉化的結果。」^⑨

法的本質究竟是階級性，還是社會性？這是改革開放初期法學學者思考的一個重要問題。有關法的本質的大討論，對生活在1980年代的法學知識人來說有重要意義。一旦脫離了統治階級意志論，如何認識法的本質呢？當時有研究者認為，法並不完全是統治階級意志的體現，在革命鬥爭結束之後，法更應該是社會性的體現。因此，他們主張進一步認識這種社會性^⑩。這一對於法的社會性的關切，意味着打破了有關法的本質的統治階級意志論，從而為一種新的法律學說開闢了道路。從此，人們觀察法律的眼光就不再停留於支配法律的統治階級意志之上，而是轉向了社會生活本身；法律規則就不再只是統治階級意志的表達，而是治理社會生活的規則，服從於社會生活的需要。因此，應該從社會生活的最基本的參與者——也就是從作為社會成員的個體出發，以及從個體承擔的權利與義務出發，分析和思考法律問題。在將法的本質視為統治階級意志的體現的框架下，無法對個體的權利進行討論，因為既然核心在於統治階級的意志，那麼權利與義務就不過是統治階級分配利益的工具，只是工具性的，不具有自身價值。只有破除統治階級意志論的法學本質觀，才能建構一種新的法學，也就是權利法學。

發生在1980年代前期有關法治與人治和法的本質問題的兩次大討論，使中國法學知識人開始關注法律規則、社會生活本身，以至組成社會生活的那一個又一個個體的感受。實際上，1980年代末期的權利理論，正是後階級鬥爭時代社會生活中的一個關鍵性要素——個體性要素——的一種法學理論表達。

有關法治和人治的討論，以及有關法是否統治階級意志的表達的討論，反映了中國社會在後階級鬥爭時代政治經濟方面發生的根本變化。政治方面的民主化，為法治論的出場提供了政治前提；而經濟生活中的改革與開放，則為破除統治階級意志論提供了社會經濟生活基礎。不僅如此，在活躍的經濟生活中，個體性要素得到了鼓勵與提倡，包產到戶和包乾到戶以及市場原則體現了之前被否定的資產階級法權的原則。

反資產階級法權運動極大地抑制了個體性原則與觀念在中國社會的生長。在權利本位論的代表人物之一鄭成良寫於1988年的〈論自由權利——簡析自由概念在法理學中的含義〉一文中，可以看到現代權利概念賴以為基礎的個體性原則的出場，這篇文章明確界定了「法律上的自由即行為的合法性。如果我們說某些行為在法律上是自由的，意思就是說，這些行為在一個確定的範圍內是不受法律限制的，主體可以自由地安排自己的行為」。在此，自由意味着排除妨礙的觀點得到了明確揭示，「自由的實現過程可以看做是人們自主地對行為加以選擇和控制的過程。在這一過程中，任何主體的行為都會直接或者間接地同他人發生關係。他既可能有意或無意地妨礙他人的自由，也可能受到他人有意或無意的妨礙」^②。因此，法律的作用就是排除妨礙，確立每個人自由的範圍，從而確立了權利。

這些正是如今為政治法律學者熟悉的伯林(Isaiah Berlin)強調的消極自由觀念^②。這種自由強調的是個體行為在法律許可範圍內的合法性，也就是說，行為在一個確定的法律範圍內不受限制，主體在此範圍內可以自由安排自己的行為。自由意味着排除他人(包括國家)對自己行動的妨礙，只要自己的行動是法律允許的。在此前的時代，這種屬於個體自身的自由空間是不可想像的。這個私人空間的存在，儘管仍然受制於實定法的原則，卻意味着個體擁有了相對的自由。它表達了個體想要安頓自身生活的一種內在的衝動——自由意志，權利不過是將這種衝動用法律加以確認而已。

這種個體想要安頓自身生活的內在衝動究竟從何而來？儘管經濟生活為權利理論的出場準備了物質基礎，但僅從經濟生活領域的改革與開放來解釋似乎並不充分。鄭成良在〈論自由權利〉一文中寫道：「前幾年我國用生產責任制代替人民公社那種『吃大鍋飯』的做法，這一改革在當時的農民中也曾受到一些人的懷疑和反對。」那麼，在這種情形下，為何青年一代的研究者敢於提出「為了增加社會生活中的活力，促進社會進步，最好的方法就是最大限度地實現每個人的自由和自治，使人們勇於獨立自主地安排自己的行為，勇於為自己的行為承擔責任」^③？或者，被1980年代末期的青年法學研究者捕捉到的個體想要安頓自身生活的內在衝動究竟是從哪裏來的？

1980年代轟轟烈烈的文化和精神生活進一步張揚了個體的自主性和意志自由與選擇，為之提供了觀念上和文化上的辯護，或者說提供了精神文化上的想像空間。當代的文化研究者基本上達成了一個共識，即1980年代是一個「新啟蒙」時期。所謂「新啟蒙」是相當於二十世紀初期的五四啟蒙而言。在1980年代的精神氛圍中，個體性經歷了艱難的孕育過程。1980年代末期以來權利理論的興起，是個體想要安頓自身生活的強烈的內在衝動在法律生活領

域中的表達。這種內在衝動是1980年代的時代精神之體現。在這場「新啟蒙」思想運動中，個體逐步從集體生活中擺脫出來，個體的自主選擇逐步被視為值得歌頌以及一種能推動社會發展的因素，儘管與此同時，個體的自主仍然受到外部因素的極大制約^{②4}。

「主體性哲學」的出場成為1980年代中國哲學史上最重大的事件之一，李澤厚等人的作品中傳達出來的對主體性的關注，意味着1980年代的啟蒙精神已經進入哲學知識的建構之中，轉化為對哲學概念的關注和把握^{②5}。不無巧合的是，當代中國法學中權利理論與文學創作中先鋒小說幾乎同時出現，而這一時期先鋒文學中表達的正是個體性的感覺。由此看來，權利概念在1980年代末期正式出場絕非偶然^{②6}。在「新啟蒙」思潮中，儘管是哲學、文學佔據主潮，但法學理論並未缺席；時代精神的鉅變終於在1980年代末被年輕的法學研究者捕捉到了。在他們看來，新時代法學的價值就在於將這一時代精神進行概念化和制度化。

三 權利本位論的興起

權利與義務作為法學基本範疇的看法，據張文顯的說法，最早由張光博提出：「吉林大學的張光博教授……於80年代初明確提出了權利和義務是法的核心觀點，並在一系列學術會議和論著中作了步步深入的闡述。這一觀點啟迪了不少人，很快就在一批中青年學者中間形成共識。」^{②7}但重視以權利與義務為基本範疇進行法學分析，顯然並不意味着權利理論的興起。

張文顯提到的這個觀點，可見於張光博在1981年發表的〈試論法定權利的界限〉一文。這篇文章對「權利」做了如下定義，「權利就是國家給予保障的人們實現統治階級利益的一種合法手段，義務則是國家強制人們服從統治階級需要的一種手段」，「法所反映的統治階級意志的核心問題，就是如何確立法定權利的界限，即從主客觀兩個方面統一實現的權利所體現的統治階級利益的適當性」^{②8}。稍加分析就可以看出，這個有關「權利」和「法定權利」的定義中體現出來的是「統治階級的利益」。不過值得注意的是，這裏開始強調統治階級利益的範圍和界限：「一切政治家和立法者都自覺不自覺地把確定這種法定權利的界限，當做自己的中心任務。這個法定權利的界限直接表示着緩和社會階級衝突所容許的程度，決定着統治階級根本利益得到滿足的份量，和被統治階級接受統治的極限。」^{②9}顯然，張光博的問題意識是，法不是用來確保統治階級的一切利益，而是在統治階級和被統治階級的利益之間尋找一個平衡點，如此才能發揮法作為統治階級工具的最大作用。因此，儘管在這篇文章中，「法定權利的界限」的提法蘊含着尊重被統治階級的利益訴求的思想，但很顯然，「法定權利」一詞還並非現代權利理論中強調的作為主體性表達的權利觀念。

儘管早在1986年，西南政法學院的學者就注意到了權利在法學體系中的核心作用，並在1987年於鄭州舉行的會議上提出了法的基本理論要實現從統

治階級意志向權利意志的轉換^⑩，然而，真正使權利概念產生廣泛影響的，卻是1988年的長春會議。在這次會議上，張文顯作為權利本位論的代表學者受到注目。但有意思的是，在他同年發表在《當代法學》上的〈關於權利和義務的思考〉一文中，還未鮮明表達出權利本位論的立場。這篇文章仍然堅持了權利和義務是統治階級分配利益和負擔的方法，強調它們都是維護統治階級利益的手段，具體來說，「權利是國家通過法加以規定並體現在法關係中的、人們在統治階級的根本利益或社會普遍利益範圍內做出選擇、獲得利益的一種能動手段。義務是國家規定並體現在社會關係中、人們應該和必須適應權利主張而做出或者抑制一定行為的負擔或約束」^⑪。

有論者認為，在當代中國法學發展史上，張文顯是最早明確將權利作為分析法律問題的基本範疇的學者，標誌性作品是他1988年在《現代法學》發表的〈改革和發展呼喚着法學更新〉一文^⑫。該文首次明確談到，我們的法學應當是權利之學，主張「雖然權利和義務是一對互相關聯的範疇，但是，在不同類型的法律制度中，權利和義務這對範疇的聯繫方式，即是以權利本位還是以義務為本位，是截然不同的」，「在以發展社會主義商品經濟為主題的經濟體制改革和以發展社會主義民主政治為主題的政治體制改革的推動下，我國的法律制度正在朝着權利本位的方向發生着結構性變革。在這種歷史背景下，我們的法學應當成為權利之學」^⑬。在1988年的長春會議上，他正是堅持了這樣的觀點。

在短時間內觀點發生如此重大的變化，不可能不給人倉促成文的感覺。實際上，張文顯在1988年提出的權利本位論對於權利本位的理論陳述並不完整，也缺乏系統性^⑭。目前我們能看到的在1980年代末期有關權利本位論的最早的系統論述，是1989年鄭成良公開發表的〈權利本位說〉一文，該文第一次系統闡述了「權利本位說」的基本觀點^⑮。至今當我們回溯1980年代有關權利理論的核心論題，或者在尋求1980年代末期對權利的屬性的理解時，該文仍然具有代表性意義。這篇僅僅五千餘字的文章，以凝練的筆調表達了那個時代法學研究者對權利的本質內涵的理解。

〈權利本位說〉一開始即明確提出了一個問題：「對於生活在當代的人們而言，是否可以這樣說：一個合乎理想或至少是值得尊重的法律制度，應當使人們平等地享有各種基本權利並平等地受到義務約束；應當公正地捍衛一切正當利益……應當充分地尊重個人的自主選擇，以促成一個與人類尊嚴相適應的自由社會。」這就將權利本位同對美好社會制度的追求聯繫在一起。這篇文章對「權利本位」進行了如下界定：「權利本位是指這樣一種信念：只有使每一個人都平等享有神聖不可侵犯的基本權利（人權），才有可能建立一個公正的社會，為了而且僅僅是為了保障和實現這些平等的權利，義務的約束才成為必要；當立法者為人們設定新的義務約束時，他能夠加以援引的唯一正當而合法的理由，也僅僅是這將有益於人們早已享有或新近享有的平等權利。」^⑯不僅如此，文章還提出了權利本位的四大「要義」：「權利平等」、「對自由社會的追求」、「對多元利益的確認」、「對世俗幸福的肯定」^⑰。

鄭成良的〈權利本位說〉揭示了1980年代末期權利理論在年輕一代法學研究者中引起的心靈激盪。權利本位涉及到對美好的法律制度的關切，在這個法律制度中，人是有着自主選擇的，人的自主選擇得到尊重，並且這種自主的選擇與多元的利益和世俗生活的幸福相關。這篇文章追溯了文藝復興以來人們對世俗幸福的追求，主張「個人對世俗幸福的追求，無論其是否抱有高尚的目的和動機，只要未採取非法的形式，都被視為具有法律上的正當性」^⑳。個體的自主、利益多元化與世俗生活的幸福關聯在一起，預示着1990年代市場經濟時代的來臨。這三個要義，正是市場賴以發展的要素，也可以說是對1950到1970年代受到否定的資產階級法權學說的一種肯定性表達^㉑。同樣的說法也可以在張文顯於1990年代初期發表的兩篇代表性的權利理論文章中看到，他認為權利意味着一種主體意識，是一個體現平等主體之間利益關係的概念^㉒。

如今，當我們回顧1980年代末期的權利理論時，需要注意的是，在當時對權利概念的理解中，絕非僅僅表達了個體自主的觀念。實際上，這種個體的自主性還沒有超越當時法律的框架。這個時期有關權利的討論，仍然限定在法定權利層面。即便在鄭成良具有代表性的〈權利本位說〉一文中，在強調權利所表達的對個體自主權的尊重之後，也做了如下限定：「長期以來，由於個人利益的獨立地位沒有得到應有的肯定，因而，在這種特定的社會背景下，權利本位的呼聲確實包含着強調保護個人利益的蘊意。但是，它並不是把個人視為唯一的權利主體和利益主體。它要求的僅僅是，任何權利主體的正當利益，無論是個人利益、團體利益還是公共利益，都必須受到社會的尊重和法律的保護。任何主體以非法形式侵害了其他主體的正當利益，都必須承擔起相應的法律責任。」^㉓由此可見，1980年代末期的權利本位論，儘管一方面強調個體自主，但另一方又將個體自主限制在一定範圍內。顯然，這一對個體權利的強調是有前提、有限制的，這一點在張文顯筆下也可以得到印證：「權利本位所揭示的，是在某個國家的法律規則整體中，即在法定權利和義務的系統中權利的起點、軸心或者重心位置。」^㉔

因此，從本質上講，權利本位論僅僅是一種限定在法律框架之內的權利理論。在這一時期，權利本位論釐清了人們對於法律權利的基本認識，這就是將權利視為「規定或隱含在法律規範中，實現於法律關係中的主體以相對自由的作為或不作為的方式獲得利益的一種手段」。這一有關「權利」的定義出現在張文顯的代表性法理學作品《法學基本範疇研究》中，並且也寫入他主編的法理學教材體系中，成為當代中國法理學的通說^㉕。在這個定義中，值得注意的有如下要素：第一，權利仍然被視為一種手段，一種分配利益的手段。第二，權利在法律規範和法律關係的內部進行討論。第三，強調主體可以相對自由的方式獲得利益，也就是說，承認法定權利賦予了權利主體在法定範圍內表現意志、做出選擇、從事一定活動的自由。儘管主體的自由還被限制在法律的範圍之內，但卻被賦予了積極的價值；主體這一法律關係中最重要要素開始凸顯出來。在法律關係中主體要素的凸顯，弱化了權利本身的工具性質，儘管權利在此時仍然被理解為統治階級分配利益的工具，但在統治階級對於利益的分配過程中，必須尊重享有一定自由的主體。

權利本位論的提出，在法學界產生了巨大反響，並由此引發了一場爭論。從1988年開始到1991年前後，圍繞權利本位論出現了兩種與之針鋒相對的觀點。一種是張恆山提出的「義務重心論」。張恆山最早從法律史角度出發，批判權利本位論有關權利優先於義務的主張，主張義務在解釋法律現象過程中的優先性。他認為，權利無法回答法的可操作性問題，因為權利自身並不包含強制，因而權利離開了義務便無法實現自身。不同於權利本位論者想要將義務的根據奠定在權利之中的做法，在張恆山看來，義務享有獨立於權利的地位，並由此提出義務對於認識整個法律秩序的存在具有優先的或者「先定的」地位⁴⁹。儘管站在義務重心論一邊的學者並不多，但張恆山有關義務重心的觀點以其嚴謹的論證邏輯，受到了研究者的重視。更重要的是，這為日後權利理論的進一步發展提供了不同於權利本位論的基礎。1999年，張恆山用「義務先定論」取代了之前的義務重心論表述，確立了義務範疇在法學理論研究中相對於權利範疇的優先性，指出法律的價值不是定位於自由，而是定位於秩序，認為只有在秩序的基礎上才有自由可言，這種秩序不是建立在權利基礎上，而是建立在良知義務的基礎上。更準確地說，權利的存在必須以義務的承擔為前提，是義務而非權利為整體法律秩序的存在提供了證明。除非這種義務得到履行，否則權利便無法存在，這就引申出了一種觀點：權利的存在不是奠基於個體，而是依賴於整體秩序的存在，這是一種與權利本位論者截然不同的權利理論⁵⁰。

另一種觀點則來自傳統馬克思主義法學陣營，他們堅持馬克思有關權利與義務的辯證統一的觀點（下稱「權利義務統一論」），批評權利本位論違背了馬克思主義法學的基本原則。他們認為權利與義務不具有最終目的，權利與義務的分配服從於統治階級的利益，服從於現實生活中的經濟需要。不僅如此，他們還堅持認為，在社會主義條件下，個體、社會與國家之間的利益具有根本上的一致性。因此，不管是主張權利本位論，還是義務重心論，都違背了這一原則。他們甚至認為權利本位論可能給當代中國社會帶來危險，視權利本位的主張為一種源自西方的、陳舊的法學理論，不適用於當代中國。這些觀點嚴格來說並不具有新意，而僅僅是1980年代初期盛行的馬克思主義法學理論的重申⁵¹。但值得注意的是，在這些馬克思主義者的批判中，有評論者意識到，任何理論性命題在現實中都有針對性，因此承認權利本位論的積極意義。他們感覺到1980年代整體的社會發展和精神氣質對法學學說的影響，將權利本位論的出現視為一種「情感價值」的反映。這種情感價值表達了一個新的時代，個體追求自主性、獨立性的內在衝動，目的是為了「擺脫超現實的理性主義道德尺度對個體行為的約束」，走出那個「一味強調意識形態的革命純潔性的時代」⁵²。

從總體上講，對於權利本位論的批評在這個時期並未佔據優勢。正如在對當時的爭論進行總結的一些文章中所說，儘管義務重心論和權利義務統一論都有自身的邏輯和道理，但權利本位論卻傳遞了一種在反駁它的兩種學說中「所沒有也無法捕捉到的」理念，一種「與我們的時代息息相關的時代精神」，我們可以將這種精神視為一種民主精神⁵³，也可以認為，這是一種個體自主

的精神^④。不論採用何種方式來表達這種時代精神，可以肯定的是，一個嶄新的個體概念開始出現在1980年代末期的法學理論中^⑤。

四 主體性權利觀的艱難生長

在1980年代的法學理論研究中，正是權利本位論首次從法律規範和法律關係，或者說從作為手段的法律中，識別出一個能以相對自由的方式行動的主體。這個主體可以提出自己的利益主張，有權使自己的主張得到法律保護。這是1980年代權利本位論者在對權利概念的界定中的主要貢獻。然而，我們同時必須注意到，權利本位論者為個體權利的辯護未能擺脫當時法律的框架。在1980年代的權利理論中，權利所表達的個體自主的價值和實定法的原則同時存在，這是當時權利理論的一個標誌性特徵，也因此造成了權利本位論在論證方面的獨特性：「權利本位的法學思維方式兼具倫理價值判斷和規範實證的雙重特徵，權利本位表達倫理價值取向，而關於權利本位的論證則是法律實證主義的邏輯分析。」^⑥義務重心論的代表人物張恆山正是從這一角度出發展開了對權利本位論的批判，在他看來，權利本位論存在邏輯矛盾：「權利本位論在權利來源問題上隱含地採用自然法學的概念，相反，權利概念定義上又明確地堅持分析實證法學的觀念。在倡導權利價值時，隱含着權利先於法律的自然法學觀念，相反，在對法律、權利作定義解釋時，又堅持分析實證法學立場，主張先有法律規定，而後有法律權利。」^⑦

然而，如果不是從嚴格的概念分析的角度來評判，那麼1980年代權利本位論在邏輯上的不清晰或者前後矛盾，反映的就不僅是那個時代的權利本位論者在知識結構上的欠缺和思維方式上的不嚴謹，更是那個時代的整體政治社會氣氛。我們也可以在與權利理論密切聯繫的人權理論中看到這一特徵。在這一時期，人權概念先是作為資產階級的權利概念而遭到批判。即便承認人權，也須以社會主義原則為前提。鄧小平在1985年說：「甚麼是人權？首先一條，是多少人的人權？是少數人的人權，還是多數人的人權，全國人民的人權？西方世界的所謂『人權』和我們講的人權，本質上是兩回事，觀點不同。」^⑧人權在此時還並非個體性的權利，而是被視為「人民的權利」，人民之外的階級並不享有權利。但另一方面，人權概念開始逐步為學者接受，他們中的一些人主張，人權絕非僅是資產階級的人權，無產階級也有人權，社會主義不拒絕人權概念，正如社會主義並不拒絕民主概念一樣^⑨。

回溯那場發生在1980年代末期到1990年代初期有關權利理論的爭論，可以看到近三十年來當代中國法學發展的源泉。批評者認為，權利本位論彰顯的「情感價值」，只是「及時迎合了中國人道主義熱的思潮，而沒有能具體地說明甚麼，也沒有考慮到理論法學的根基、歷史淵源和理論意義」^⑩。儘管權利本位論的論證本身還存在邏輯上的種種問題，但概念本身是需要現實生活提供滋養的，不是一切情感價值都是消極的、都應該從概念研究中祛除。事實上，是情感，而非概念，常常使我們注意到生活中被遺忘的方面；對權利概念而言，正是這種情感價值，使我們觀察當代法學的眼光得以轉換，這就是

從集體的理想價值轉向主體價值自身，回到個體自身的感受，並由此出發去分析和辨別清楚權利、義務以及其他法律概念的真實根據。從此，我們觀察法律現象的視野開始奠基於主體性之上，從主體出發來衡量和評判一切法律概念的價值和意義。

正是在這個意義上，我們可以將圍繞權利本位論的爭論視為中國法學回到主體自身的一個特定時刻。人的權利和義務的根據，不再是之前津津樂道的階級鬥爭或統治階級的利益，而是人性深處的內在需要。權利不過是這種內在需要在外在生活領域的投射。從此，當代中國法學中有關權利和義務的討論，以及法學中其他概念的討論就獲得了新的基礎。這當然不意味着權利本位論的說法就是正確的、充分的；對於現代法學中的這個個體概念，權利本位論者並沒有過多地探究，他們僅僅是極其謹慎地言說這個個體在政治法律生活中可能具有的價值。但正是這一點，為當代中國的法學理論研究開啟了一扇通往個體性的窗口。新的權利概念應該首先回到個體，應該在這個個體基礎上重建對於新時代法學理論的認識，甚至要從這個個體出發，重新認識和建構當代中國法學^{⑤⑥}。

務必注意的是，當代中國法學中權利概念的凸顯絕非是專屬於權利本位論者的貢獻。儘管權利本位論是當代中國權利理論研究中影響最大的理論，這一理論的誕生常常被追溯到1988年的長春會議及其主要組織者張文顯等人的著作中^{⑤⑦}，但其實在這次研討會之前或幾乎同時，已經有學者開始注意到權利概念在現代法學中的核心地位，並展開了相關的討論。例如本文開首提到以西南政法學院為中心，出現了一群以權利為核心思考和建構法學理論的青年研究者，他們以個體權利為基礎，謀求法理學更新，與權利本位論者分享了同樣的問題意識。相對於權利本位論的主張者來說，他們有不同的思考權利問題的視野。如果說權利本位論派更多是從語義分析的角度討論權利問題^{⑤⑧}，那麼西南地區的權利研究群體則重點從思想史和社會理論的角度分析和討論權利，澄清權利概念在現代法律文化中的重要作用^{⑤⑨}。

在1980年代有關權利和義務的討論還僅僅以撰寫論文的方式進行的時候，西南地區的部分學者合作出版了《法學變革論》一書。也許是由於地域的原因，也可能是因為個人參與意願方面的原因，他們並未加入到1980年代末期有關權利本位論的論戰中，影響力因而相對有限。但作為1980年代第一部以權利為基本線索寫成的專著，《法學變革論》明確提出了「法學應是權利之學」的主張，並意識到：「它〔權利〕是在一定生活條件下人們行為的可能性，是個體的主動性、獨立性的表現，是人們的行為自由。從法律意識上講，權利是國家創制規範的客觀界限，是國家創制規範時進行分配的客體。法的真諦在於對權利的認可和保護，是解放人、發展社會主義商品經濟、發展生產力的重要手段。」^{⑥⑩}

西南地區的權利理論研究者在某種意義上提出了較權利本位論者更深刻的觀點，儘管這些觀點的表達在當時並不系統，也沒有成為普遍共識（若干觀點要到1990年代初期才發展成為相對系統的論斷）。他們更明確地將權利界定為個體的權利，視其為個體「主動性、獨立性的表現」，並且超越了法定權利

的界限，肯定了「權利是國家創制規範的客觀界限」。不僅如此，他們還明確提出，「在研究權利範疇時，還應注意到它與個人之間的內在關係。尤其應重視對公民『應有』權利的研究。一般的權利理論應包括對公民『實有』和『應有』權利的系統論述。『實有』權利是法定權利，『應有』權利是公民作為政治社會的平等主體應享有的一切權利，是『實有』權利的前提和基礎」^⑥。對於應有權利的重視，尤其是將其視為實有權利的前提和基礎的觀點，意味着一個新的時代的到來：在這個新的時代，權利必將超越實定法的框架限制，成為分析法律生活的一個基本概念。

五 走向權利的個體化

如果說權利在1980年代末期仍然被限制在法定權利的框架之中、受外在制約的話，那麼1990年代初期的權利理論則呈現出一種超出限制的發展趨勢，在這個時期，應有權利、法定權利和實有權利之間的邏輯關係進一步得到釐清，並且在這個框架中，應有權利的地位愈益凸顯。

1991年，李步雲和郭道暉分別發表〈論人權的三種存在形態〉^⑦和〈論權利推定〉^⑧兩篇重要的權利理論文章，首次清晰界定了上述三種權利形態之間的關係，尤其是討論了應有權利如何轉化為法定權利的問題。李步雲的文章明確了三種權利形態的轉換，也就是「從應有權利轉化為法定權利，再從法定權利轉化為實有權利」；並且明確了這三種權利之間，「不是平行關係，而是層次關係」^⑨。而郭道暉提出的「權利推定」的概念正是對於應有權利向法定權利轉換這一具體邏輯環節的概念化表達。

值得注意的是，在這兩篇文章中，應有權利並未隨着轉化而徹底融入到法定權利中，相反，應有權利被視為法定權利的基礎，是一切權利的來源，它不以法定權利的存在為轉移。李步雲強調，「否認『應有權利』的存在，法定權利就會成為『無源之水』和『無本之木』」。他在這篇文章的末尾說，法定權利和實有權利，可能無法窮盡在現實中有着客觀存在的「應有權利」，「三者的內容有很大一部分是重疊的。隨着人類文明的繼續向前發展，它們之間在外延上將一步步接近。彼此重疊的部分將日益擴大，但永遠存在着矛盾，應有權利永遠大於法定權利；法定權利永遠大於實有權利。正是這種矛盾，推動着人權不斷地得到實現」^⑩。這種矛盾的永恆存在，意味着應有權利應該成為法律學者關注的問題。同樣的立場也反映在郭道暉的文章中，這篇文章用「權利推定」概念來對應有權利向法定權利的轉化進行更具體的描述，認為有關權利的立法「不可能窮盡一切潛在的權利」。在法律確認的明示權利外，還存在着法律的「默示權利」、為法律所「漏列的權利」、未預測到的「新生權利」，等等^⑪，這些權利都可通過「權利推定」明示出來並取得法律效力，從而在法理的層面揭示了「權利推定」這個重要的法理範疇的存在。

無論如何，在1990年代初期，我們明確看到了一種高於法定權利而存在的應有權利，意味着在當代中國法學中，表達主體性原則的權利已經超出法

定權利的限制，成為一種具有強烈批判性的「道德權利」^⑦。應有權利的論證是1990年代初期權利理論發展中一個值得注意的現象。儘管「應有權利」一詞早在長春會議就已出現^⑧，但在〈論人權的三種存在形態〉和〈論權利推定〉這兩篇1990年代初期重要的權利理論文獻中，可以看到一種試圖為應有權利提供論證的嘗試。論者主張，權利在法律文件尚未草擬制訂之前，就已經以一種「潛在的原始權利的形式」存在於社會生活之中^⑨。那麼，這一潛在的原始權利的形式究竟是甚麼？

值得注意的是，李步雲和郭道暉有關應有權利的論證，限定在揭示應有權利誕生於基本的社會生活事實的觀點，這顯然反映了他們受馬克思主義學說影響，但他們並未揭示出與現代的權利理論相對的究竟是怎樣的社會生活事實。而要想解釋作為應有權利的基礎的基本的社會生活事實，必須進一步借助馬克思主義的歷史哲學，還原不同歷史時期基本的社會生活事實的特徵，並由此揭示應有權利的基本內涵。這一從歷史哲學的角度出發對道德權利或者說應有權利的研究，以夏勇的《人權概念起源》為典型。

1992年夏勇出版的《人權概念起源》一書是1990年代初期中國學者在權利研究領域中的代表作。這本書在幾年內數度重印，並且一些關鍵章節先後被翻譯為多種語言出版。書中提出的有關權利概念內涵的五大要素成為當代中國權利理論研究領域中的主導性學說。具體來說，夏勇主張權利的本質由五個方面的屬性構成，分別是：利益、主張、資格、權能和自由。在他看來，權利的成立離不開這五個要素；以其中的一種要素為原點，以其他要素為內容，給「權利」下的定義都是正確的^⑩。

顯然，這些權利的要素是夏勇在1970年代以來西方有關權利理論的研究基礎上總結出來的。儘管現在看來，他對西方相關學說的把握並不完整，也不詳盡，但他無疑是同時代學者中最早比較完整地吸收1970年代以來西方權利理論研究成果的學者^⑪。此外，如果從定義的一般要求出發，很難說五大要素說是對「權利」的定義，因為嚴格意義上的概念不能通過列舉的方式，或者通過幾個特徵疊加的方式獲得。

然而，這本有關人權概念的著作最突出的地方，不在於它對權利概念的認識，而在於它對權利概念的揭示。《人權概念起源》一書梳理了從原始社會以來直到近代西方的權利觀念演變史，顯然是運用了馬克思主義歷史哲學的基本分析框架，並且在這本書的「尾論」部分對中國的人權精神進行了精當概括。在這一概括中，夏勇意識到，人權通常是在道德權利、普遍權利和反抗權利這三種意義上使用的，並將這三者視為人權的三大屬性，這就突破了從法律權利的角度理解人權。他明確指出，人權是一個「以人道作為社會進步目標的目的性概念」，「人權是一個以人作為人道主體的主體性概念」，並強調人權表明了人作為社會關係的主體的地位，這裏的人是指處在特定的權利義務關係中的人，「人權不僅把人道要求落在具體的、實在的個體的發展與完善，而且，這裏的個體是人道的主體，而不是人道的客體或對象，人權概念裏的人，是權利主體，而不是由帝王將相、仁人志士來施仁行義的對象，這對於增強人的權能和尊嚴，具有重要意義」^⑫，這些說法凸顯了人權的核心在於個體的完善與發展。

夏勇有關權利本質的更明確論述出現在一篇題為〈人權道德基礎初探〉的文章中(該文為《人權概念起源》的附錄之一)。文章提出,人權表達的是一種觀念,這就是一個人,僅因他是人,而不因其社會身份和實際能力(如出身、財產、才智、職位、機遇等)而享有某些權利。這些權利與他作為人的屬性掛鉤,並因此不可剝奪、不可轉讓。由此,他就將人權視為「人之作為人應該享有的權利,它在本質上是道德權利,不是法定權利」^⑳。將人權視為一種道德權利,由此也就提出了一種先於法律權利而存在的權利。在此前並沒有人對這種道德權利進行過如此充分和詳盡的論述,它超出了法律規範的限制,為法定權利提供了反思和批判的標準。夏勇意識到,道德權利是法定權利的基礎,「法定權利並不像現代法律理論甚至道德理論所希望的那樣能自證其身。它必須得到道德原理的支持」^㉑。

儘管日後權利與人權的區別在中國法學界已成為通識,但在夏勇的《人權概念起源》一書中,這樣的區分並不明顯。這本書中講述的人權,更接近於一般意義上的權利,而非制度化的人權^㉒。這也就說明,夏勇的寫作已經脫離了制度權利的層面,而致力於對一般意義上的權利或道德權利的討論。這個時候人權在中國還僅是一套話語,一種觀念,就正如權利也主要是一種觀念一樣。不僅如此,它還是一種個體性的權利,在《人權概念起源》一書中,集體性權利的說法並不存在。

相對於1980年代末期的討論來說,1990年代初期對於權利的認識擺脫了法律制度的框架。權利被視為個體的利益、主張、資格、權能和自由,如此被界定的權利概念,極大地凸顯了個體的價值和意義。個體的自由選擇,被視為先於實定的法律秩序而存在;個體的意義開始超越法律關係和法律規範而得到理解。從這個意義上來說,夏勇的思考與他在西南政法學院的同行的思考是一致和一貫的,只不過他更旗幟鮮明地將權利視為一種應有權利,並對其展開探討。權利是個體性的權利,是一種道德權利,是人作為人應該享有的權利——《人權概念起源》一書在很大程度上是在講述這種權利觀念如何在人類思想史上出現,以及如何在十九世紀晚期以降的中國近代思想中誕生。

夏勇致力於討論的道德權利概念,核心是主體性。儘管主體性概念在1980年代末期得到了發揮,但這個概念被明確地吸收到法學理論的範疇中卻是在1990年代初期。1993年,《法學變革論》的其中兩位作者王人博和程燎原再度合作,撰寫了《贏得神聖——權利及其救濟通論》一書,在這本書中,他們明確地將主體性作為權利的基點,一個個體化的權利時代來臨了^㉓。

在這個個體化的權利時代,權利等同於人權。對於權利的理論性探討和對於人權的研究是一而二、二而一的。夏勇的《人權概念起源》之所以並未嚴格地區分權利和人權,是因為權利在此被作為人權對待。權利從此就是指個體的權利——個體的利益、主張、資格、權能和自由。權利的個體化一旦被確立,接下來與個體相關的一系列內容就成為權利的內容。《人權概念起源》中列舉的一系列權利的屬性,其實就是權利的內容。一旦明確了這一點,1990年代以來權利制度的發展也就容易理解了。

這一時期,由於主體性原則的凸顯,個體成為了權利的當然主體,這就與1980年代確立的限定在法律框架之下的人權理論構成了內在的矛盾和衝

突。在1980年代的語境中，權利理論者在強調個體性的同時，不得不同時強調在權利體系中，有個體權利、集體權利、社會權利和國家權利，而一旦這種個體性從既有的法律體系中突圍，先於具體法律體系存在的時候；當權利等同於人權——也就是個體權利的時候，勢必展開一場有關人權主體的爭論。

1991年，張文顯發表題為〈論人權的主體與主體的人權〉的文章，指出人權主體是一個先定的概念，主要指個人、普通的社會成員，強調要將人權主體限定在個人，把「人權」界定為個人權利的意義^⑦。人權在這裏成為了一個與集體權利、社會權利和國家主權對立的範疇^⑧。這正是權利理論在1990年代初期發展的成果。儘管在由此引發的爭論中，張文顯否定自己將權利等同於人權，而將人權視為權利體系的一種，但他明確地將集體的人權置於國際法領域中，強調在國內法中需要重視個體人權的觀點，實際上也就承認個體權利是權利體系中的一項重要內容，也因此表明了一個個體化的權利時代的來臨。

其時，權利等同於個體的資格、利益、主張，甚至可以說等同於與個體相關的一切內容。這種概念上的雜糅看起來不好理解，但其實揭示了主體性的特徵。作為主體的人，當然可以提要求，享有一定資格，有一定的利益需要，甚至還有情感方面的主張。權利的個體化由於個體現實生活的豐富性，伴隨着1990年代大規模的市場活動，帶來了一系列新的具體權利形式，一些此前不被中國人理解的權利概念出現了，最有影響的是人格權的概念^⑨，由此也帶來了有關隱私權的概念。隱私權出現在1990年代絕非偶然，它意味着個體的私人空間也應受到法律保障，不得隨意侵犯，私人空間同樣是主體的需求之一^⑩。

與此同時，學者也開始重視權利救濟問題，有關權利的討論開始同整個司法過程關聯起來，重視司法過程意味着重視程序對權利的重要意義。季衛東發表於1991年的〈程序比較論〉，可以視為1990年代初期權利理論的重要發展^⑪。此前，權利僅僅被視為實體性的權利，而從那時開始，程序性的權利也被視為權利理論的重要組成部分。這篇文章帶來了權利觀念上的重大變化，從此，有關證據法、司法程序的研究開始興盛起來。

權利一旦同程序的研究結合，也就產生了對程序正義的關注，程序正義的實質是權利主體如何參與整個訴訟過程的問題，因此，有關程序正義的討論凸顯了權利主體的參與性與自治性。權利主體不只是一個擁有資格、利益和主張的個體，也是一個積極參與決定自己命運的程序的主體，是一個具有自治能力的主體。主體的這種自治能力，不僅體現在對自身財產和需要的決斷方面，也體現在對自己身處其中的共同體的決斷方面。但在1990年代有關程序正義的討論中，相關分析仍然主要限定在部門法，尤其是訴訟法學的範圍內，而並未被吸納到對於一般權利理論的思考之中^⑫。

此外，1990年代初期的人權外交也推動了權利理論的研究，尤其是有關人權制度和人權法的研究，這一時期，在對人權的理解方面，有論者提出了有關生存權的學說^⑬。生存權作為個體生存的前提，應該是一切權利中最根本的一項權利。

六 結語

當代中國權利理論的興起真正來說是主體性概念在法學思想和概念中的出場，這個過程並非一蹴而就。透過1980年代末期到1990年代初期的法學著作，可以看到主體性的要素在當代中國法學中艱難生長。在1980年代末期的權利理論中，權利在很大程度上被界定為法律權利，對主體來說，實定的法律規範仍然屬於外來的強制。直到1990年代初期，主體才完全擺脫法律規範的限定，直面此前對它構成重壓與強制的法律生活。

從根本上講，1990年代初期權利理論中的權利主體就是1980年代末期的權利理論中尚未解脫出來的那個個體。不過，這個個體眼下得到了解放，可以大張旗鼓提出有關自我的利益、主張、資格、權能、自由和其他需要。儘管在1990年代初期的法學著作中，法學研究者並未對這個主體進行概念的規定^①，但在同時代的文學作品中，卻可以看到這個個體的形象，這是一個沉浸到市場中的個體，他對於利益、主張、資格、情感等等，都提出了自己的要求^②。這個主體是矛盾的，一方面放縱着自己的欲望，另一方面又特別強調隱私，強調自身的自由。哲學史上曾對這樣的個體有一種非常深刻的理論描述。用黑格爾(Georg W. F. Hegel)的話來說，這是一個具有抽象欲望的個體。這個抽象的欲望既在極大程度上推動了市場經濟的發展，也造成了市場經濟條件下的種種道德和倫理問題。

主體性基礎上的權利概念在1990年代的商品大潮中遭遇到的困境，並不在根本上意味着它存在問題。權利理論的興起意味着主體性在當代中國法律理論中的出場和生成。從此，主體性成為了新時期法學理論發展的起點。此後，伴隨這個主體在時代生活中的體驗，也伴隨這個主體的自我認識與反思的深入，對權利的理解也在不斷走向深入。那個從實定法的外在限制中突圍的主體，當然不會滿足於僅僅將自己的欲望和需要視為權利，在1990年代末期以來的權利理論中，這個主體先是沉浸在對個體利益的追逐中，但接下來又不滿足於將利益、尤其是不再滿足於將個體利益作為自身的唯一追求，而是意識到倫理生活、尤其是共同體的倫理生活也是個體生活的重要組成部分，是主體意識的內在要求。於是，我們看到當代中國的權利理論愈來愈重視民族的共同體生活，正在邁向一個共同體的權利時代^③。

註釋

① 這次會議由吉林大學法律系等單位召集。會議主要觀點的記錄和整理，參見鄭成良：〈商品經濟、民主政治的發展與法學的重構——法學基本範疇研討會綜述〉，《政治與法律》，1989年第1期，頁10-12。另參見卞文：〈商品經濟、民主政治的發展與法學的重構——法學基本範疇研討會紀實〉，《當代法學》，1988年第3期，頁2-10。

② 按照法學界的一般看法，權利本位論的主要開創者是張文顯、鄭成良和徐顯明，他們均出身吉林大學，並在日後中國法學教育與人權教育範疇成為重要的領導者和推動者，吉林大學也因此成為當代中國法理學研究和權利理論研究的中心。2001年左右，「權利本位論」首次作為一個學派的名稱被提出。張文顯、于寧在中國法學界的著名期刊《中國法學》上發表文章，不僅首次將權利本位作為一

種「範式」加以提倡，而且明確提出，「由於我國歷史上缺乏法治傳統和法哲學研究傳統，建國後相當長時期又極不重視法治和法學，我國法學特別是其中的法哲學起步較晚，起點較低，至今還沒有明顯的學派分化。權利本位範式的出現和逐漸成熟，預示或標誌着一種法哲學流派的形成或誕生」。參見張文顯、于寧：〈當代中國法哲學研究的範式轉換——從階級鬥爭範式到權利本位範式〉，《中國法學》，2001年第1期，頁62-78。2005年，張文顯、姚建宗再度將權利本位納入當代中國法學理論的發展史中考察。參見張文顯、姚建宗：〈權利時代的理論景象〉，《法制與社會發展》，2005年第5期，頁3-15。

③ 參見文正邦等：《法學變革論》（重慶：重慶大學出版社，1989），頁98。就1980年代末期以來有關權利的討論而言，被譽為中國法學「黃埔軍校」的西南政法學院也是當代中國權利理論發展的一個中心，在這裏誕生了一批在權利的基礎理論方面有深入研究的學者，如文正邦、王人博、程燎原、夏勇、趙明、張永和等，他們從思想史或社會學等角度出發，對權利理論的一般問題進行了深入探究。

④ 文正邦等：《法學變革論》，頁69、89。該書出版後，日本學者就該書撰寫了相關書評，並將部分文字節譯出版，日文全譯本參見野澤秀樹譯：《法學變革論》（東京：創英社〔三省堂書店〕，2013）。

⑤ 代表性研究著作如王岩雲：《當代中國權利問題研究檢視：一個學術史的考察》（北京：法律出版社，2012）。該書基於作者在吉林大學的博士論文修改而成，是目前所見學術界對當代中國權利問題進行系統分析和研究的較詳實的一部論著。但在討論1980年代權利理論的興起時，其分析局限於權利本位論的幾位代表人物，忽視了對同時期其他有影響的權利理論的討論。考慮到吉林大學是權利本位論代表人物的大本營，因此，該書可以視為權利本位論者從自身立場出發所做的關於當代中國權利理論史的敘述。類似地，致力於權利理論學術史考察的著作或論文，也大都局限於對權利本位論進行分析和討論，未將視野拓展到權利本位論之外的權利理論。

⑥⑧⑩⑬ 張春橋：〈破除資產階級的法權思想〉，《人民日報》，1958年10月13日，第7版。

⑦ 儘管法權概念在上世紀初就有人使用，例如「治外法權」，但這裏使用的資產階級法權概念，主要受到了建國後馬克思主義文獻翻譯的影響，即將德文“Recht”一詞翻譯為「法權」。俄語和德語一樣，表達「法」的詞也有兩個意思：法和權利，中央編譯局採用了「法權」這一含混的譯法，但後來又改為「權利」。相關梳理參見童之偉：《法權與憲政》（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2001），頁33-34。

⑨ 參見王旬等：《徹底破除資產階級法權思想》（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58）；中國青年出版社編：《關於破除資產階級法權思想的幾個問題》（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1959）；燕楓等：《必須限制資產階級法權》（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75）；上鋼五廠工人理論小組、復旦大學紅宣編：《談談資產階級法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6）。

⑩ 周向榮等：《關於資產階級法權的通信》（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5）。

⑪ 參見中共河北省委黨校教研室編：《二十五年來我們黨對資產階級法權的限制》，內部油印本（1975年6月）。另外，遼寧省革命委員會宣傳組在1975年第二輪反資產階級法權的時候，也將1958年以來圍繞資產階級法權的爭論編輯了一本小書，收錄了十五篇代表性的討論文章，參見遼寧省革命委員會宣傳組編：《1958-1962年圍繞資產階級法權問題論戰的部分文章彙集》，內部油印本（1975年3月）。

⑬ 用「利益的個別化和個別化利益的增長」作為核心內容概括1990年代的權利理論的提法，參見夏勇：〈序：我這十年的權利思考〉，載《中國民權哲學》（北京：三聯書店，2004），頁7。

⑮ 參見許啟賢：〈論權利和義務的辯證統一〉，《法學研究》，1982年第2期，頁16-22。

⑯ 1981年，張光博發表〈試論法定權利的界限〉一文，據說這是當代中國法學學者首次在法學研究中強調權利概念的核心意義。但很顯然，這篇文章並未反映出現代權利理論的基本觀念。參見張光博：〈試論法定權利的界限〉，《社會科學

戰線》，1981年第4期，頁202-206。有關張光博權利思想的總結性評論，參見董之偉：〈變革時代中國法學圈中的悲情英雄——張光博先生逝世兩周年祭〉，《法學評論》，2010年第2期，頁3-13。

⑰ 張恆山主編：《共和國六十年法學論爭實錄：法理學卷》（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2009）。

⑱ 參見《法治與人治問題討論集》編輯組編：《法治與人治問題討論集》（北京：群眾出版社，1981）。

⑲ 程燎原、王人博：《法治論》（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9），頁136。

⑳ 參見葉傳星：〈階級與社會——關於法本質問題之爭論〉，載《共和國六十年法學論爭實錄：法理學卷》，頁38-70。

㉑㉒ 鄭成良：〈論自由權利——簡析自由概念在法理學中的含義〉，《當代法學》，1988年第3期，頁30、31；31。

㉓ 1958年，伯林發表了〈兩種自由概念〉（“Two Concepts of Liberty”）一文，明確提出了消極自由和積極自由的著名區分。值得注意的是，在當時的中國大陸學界，這本討論自由概念的重要著作並未廣泛地為法學界所知，該書的中譯本直到2003年才出版。參見伯林（Isaiah Berlin）著，胡傳勝譯：《自由論》（南京：譯林出版社，2003）。

㉔ 一般性討論參見賀桂梅：《「新啟蒙」知識檔案——80年代中國文化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0）。

㉕ 「主體性哲學」是1980年代中國哲學史中最重要也最有影響的哲學論題之一，其代表人物是李澤厚。1979年李澤厚出版了關於康德（Immanuel Kant）哲學的著作《批判哲學的批判》，初步建立了「主體性哲學」，此後在1981和1985年，先後發表〈康德哲學與建立主體性的哲學論綱〉和〈關於主體性的補充說明〉。關於李澤厚在主體性哲學方面的貢獻，參見丁耘：〈啟蒙主體性與三十年思想史——以李澤厚為中心〉，《讀書》，2008年第11期，頁17-26。此外，吉林大學的高清海也在反思傳統哲學教科書的基礎上，提出有關「主體性哲學」的思考。參見高清海：《哲學與主體自我意識》（長春：吉林大學出版社，1988）。在某種意義上，張文顯等人提出權利本位論也許與吉林大學「主體性哲學」的氛圍有着內在的知識關聯。

㉖ 參見張清華：《中國當代先鋒文學思潮論》，修訂版（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4）。

㉗ 此文為題為〈以權利和義務為思路，深入開展法學研究——法學家論權利和義務〉的系列筆談的第一個部分，《當代法學》，1990年第4期，頁4。另參見張文顯：《權利與人權》（北京：法律出版社，2011），頁156。

㉘㉙ 張光博：〈試論法定權利的界限〉，頁203；204。

㉚㉛㉜ 文正邦等：《法學變革論》，頁98；99；100。

㉝ 張文顯：〈關於權利和義務的思考〉，《當代法學》，1988年第3期，頁15。

㉞ 參見王岩雲：《當代中國權利問題研究檢視》，頁116-17。

㉟ 張文顯：〈改革和發展呼喚着法學更新〉，《現代法學》，1988年第5期，頁5、6。

㊱ 張文顯有關權利本位論的進一步思考和闡釋，參見張文顯：〈從義務本位到權利本位是法的發展規律〉，《社會科學戰線》，1990年第3期，頁135-44；〈「權利本位」之語義和意義分析——兼論社會主義法是新型的權利本位法〉，《中國法學》，1990年第4期，頁24-33。

㊲㊳㊴㊵ 鄭成良：〈權利本位說〉，《政治與法律》，1989年第4期，頁2-5；2；2-5；4；5。

㊶ 參見林喆：〈權利本位——市場經濟發展的必然要求〉，《法學研究》，1992年第6期，頁23-31。

㊷ 參見張文顯：〈從義務本位到權利本位是法的發展規律〉，頁135-44；〈「權利本位」之語義和意義分析〉，頁24-33。

㊸ 張文顯：〈從義務本位到權利本位是法的發展規律〉，頁136。

㊹ 張文顯：《法學基本範疇研究》（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1993），頁82。在他主編的《法理學》最近修訂出版的第五版中，仍然可見這一表述。參見張文顯主編：《法理學》（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8），頁130-31。值得指出的是，

此書是目前法律院校使用範圍最廣、使用人數最多的一部法理學教科書，俗稱「紅皮書」。

④④ 參見張恆山：〈法的重心何在？——評「權利本位」說〉，《政治與法律》，1989年第1期，頁6-9；〈論法以義務為重心——兼評「權利本位說」〉，《中國法學》，1990年第5期，頁29-35；北岳（張恆山）：〈「義務重心」與「權利本位」辨析〉，《中外法學》，1992年第3期，頁17-21。這些文章後來被整合為作者的《義務先定論》（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99）一書。

④⑤ 有關這一新的權利理論，參見張恆山：《法理要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2）。另見該書2006年第二版、2009年第三版。

④⑥ 典型的評論文章，參見王寶林：〈「權利本位」存疑問題的提出〉，《河北法學》，1990年第1期，頁5-8；封日賢：〈「權利本位論」異議〉，《現代法學》，1990年第5期，頁21-24；李積桓：〈「權利本位說」質疑〉，《中南政法學院學報》，1991年第1期，頁25-31；郭宇昭：〈析「權利本位說」〉，《中國法學》，1991年第3期，頁37-42。

④⑦⑧ 參見沈其之：〈對「權利本位」的法理思考〉，《學海》，1992年第4期，頁62。

④⑨ 參見孫笑俠：〈「權利本位說」的基點、方法與理念——兼評「法本位」論戰三方觀點與方法〉，《中國法學》，1991年第4期，頁51。

④⑩ 參見葛洪義：〈法律·權利·權利本位——新時期法學視角的轉換及其意義〉，《社會科學》，1991年第3期，頁29-33。

④⑪ 儘管在論證過程中，權利本位論者否定僅僅從個體權利的角度主張自身的觀點，但反對者還是從他們的論述中發現了這個個體的形象。參見封日賢：〈「權利本位說」質疑——兼評「社會主義法是新型的權利本位法」〉，《中國法學》，1990年第6期，頁30-36。

④⑫ 趙明：〈「權利」話語的中國語境〉，《光明日報》，2017年3月16日。

④⑬ 張恆山：《法理要論》，第三版（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9），頁461。

④⑭ 鄧小平：〈搞資產階級自由化就是走資本主義道路〉（1985年5月、6月），載《鄧小平文選》，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頁125。

④⑮ 參見藍瑛：〈「人權」從來就是資產階級的口號嗎？——同肖蔚雲等同志商榷〉，《社會科學》，1979年第3期，頁71-75。

④⑯ 這一點明顯可見於張文顯的代表文章〈「權利本位」之語義和意義分析——兼論社會主義法是新型的權利本位法〉的副標題。

④⑰ 參見張文顯、鄭成良和徐顯明的長篇訪談文章〈中國法理學：從何處來？到何處去？〉，《清華法學》，2017年第3期，頁6-44，尤其參見該文第二部分「中國法理學從何而來？」。

④⑱ 這一權利分析的方式，主要側重於對基本的法學概念進行語義分析，理解現代法學的一系列基本概念。這一接近於現代分析法學的最初的、具爭議性的嘗試，尤其體現在張文顯的一系列作品中。他先是撰寫了權利本位論的代表論文〈「權利本位」之語義和意義分析〉，其後撰寫了以權利本位論為基本線索的重要法理著作《法學基本範疇研究》；張文顯也是哈特（Herbert L. A. Hart）《法律的概念》（*The Concept of Law*）一書第一個中譯本的主要翻譯者（參見哈特著，張文顯等譯：《法律的概念》〔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96〕）。類似寫法亦參見徐顯明主編：《公民權利義務通論》（北京：群眾出版社，1991）等。

④⑲ 西南地區權利研究者的研究主要體現為對經典法律思想傳統中的權利思想的梳理和提煉。其代表論述除了開風氣之先的《法學變革論》之外，還有程燎原和王人博合作出版的《法治論》、《贏得神聖——權利及其救濟通論》（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93）；夏勇：《人權概念起源》（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1992）。稍後值得注意的還有張永和：《權利的由來——人類遷徙自由的研究報告》（北京：中國檢察出版社，2001）；趙明：《近代中國的自然權利觀》（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2003）等。

④⑳① 李步雲：〈論人權的三種存在形態〉，《法學研究》，1991年第4期，頁11-17；17；17。

④㉓ 郭道暉：〈論權利推定〉，《中國社會科學》，1991年第4期，頁179-88。這篇文章使「權利推定」成為了當代中國法學界權利研究的一個重要的理論問題。

- ⑥⑨ 郭道暉：〈論權利推定〉，頁 179-88；179。
- ⑦ 值得注意的是，1990年代的中國法學理論研究者並未用「自然權利」來對應「應有權利」，而是將其等同於「道德權利」，這也許是為了刻意地同西方的自然權利學說保持距離。參見李步雲：〈論人權的三種存在形態〉，頁 13-16。另參見夏勇：〈人權道德基礎初探〉，載夏勇：《人權概念起源》，頁 233-48。
- ⑧ 例如在葛洪義的發言中就出現了「應有權利」的提法。參見卞文：〈商品經濟、民主政治的發展與法學的重構〉，頁 3。
- ⑩⑪ 夏勇：《人權概念起源》，頁 42-44；170。
- ⑫ 將主張、資格等作為權利的要素，以及將利益、主張、資格、自由等綜合起來界定「權利」，實際上是 1970 年代西方權利哲學研究學者獲得的結論。相關分析參見 Rex Martin and James W. Nickel, "A Bibliography on the Nature and Foundation of Rights, 1947-1977", *Political Theory* 6, no. 3 (1978): 395-413; "Recent Work on the Concept of Rights", in *Theories of Rights*, ed. C. L. Ten (Burlington: Ashgate Publishing, 2006)。
- ⑬⑭ 參見夏勇：〈人權道德基礎初探〉，頁 213。
- ⑮ 關於人權法意義上的人權觀念的梳理，這一時期比較有典型的作品參見李步雲：〈論人權的三種存在形態〉，頁 11-17。
- ⑯ 參見王人博、程燎原：《贏得神聖》，第二章。
- ⑰ 張文顯：〈論人權的主體與主體的人權〉，《中國法學》，1991 年第 5 期，頁 26-34。
- ⑱ 張文顯的觀點引發了一場爭論，這篇文章發表後，陸德山發表了〈也談人權的主體〉一文（《中國法學》，1992 年第 2 期，頁 22-25），批評張文顯的人權概念中忽視了集體人權，張文顯在題為〈人權·權利·集體人權——答陸德山同志〉的文章中給出了回應（《中國法學》，1992 年第 3 期，頁 116-18）。隨後，徐顯明發表了針對這場爭論的評論文章〈人權主體之爭引出的幾個理論問題〉（《中國法學》，1992 年第 5 期，頁 35-39）。
- ⑲ 關於當代中國人格權概念的歷史沿革，參見徐國棟：〈人格權制度歷史沿革考〉，《法制與社會發展》，2008 年第 1 期，頁 9-11。
- ⑳ 直到 2009 年 12 月 26 日頒布的《侵權責任法》中，隱私權才得到正式確立。該法第二條第二款明確規定，「本法所稱民事權益，包括生命權、健康權、姓名權、名譽權、榮譽權、肖像權、隱私權……」
- ㉑ 季衛東：〈程序比較論〉，《比較法研究》，1993 年第 1 期，頁 1-46。
- ㉒ 幾年後，日本學者谷口安平著，王亞新、劉榮軍譯：《程序的正義與訴訟》（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1996）。這本書提到有關程序正義的學說基礎在於羅爾斯（John Rawls）的《正義論》（*A Theory of Justice*），此後，在有關程序正義的討論中，羅爾斯的學說開始得到注意。
- ㉓ 徐顯明：〈生存權論〉，《中國社會科學》，1992 年第 5 期，頁 39-56。
- ㉔ 權利理論的這一個體性的哲學基礎，直到 2004 年才由夏勇在題為〈權利哲學的基本問題〉的論文中得到明確表達：這個哲學基礎是通過康德、羅爾斯和諾齊克（Robert Nozick）的學說描述的，是一個強調自我選擇、強調自我決定的個體。參見夏勇：〈權利哲學的基本問題〉，《法學研究》，2004 年第 3 期，頁 3-26。
- ㉕ 呂永林對這一時期文學作品中的個體形象進行了非常精彩的描述，他抽取了那些講述市場時代的個體的情感和需要的段落，十分凝練地呈現了個體化時代面臨的種種問題。參見呂永林：《個人化及其反動——穿刺「個人化寫作」與 1990 年代》（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10）。
- ㉖ 對於當代中國權利理論發展的邏輯線索的初步梳理，參見黃濤：〈走向共同體的權利觀——近代以來法理學發展的一種考察〉，《財經法學》，2017 年第 3 期，頁 110-24。

「先鋒」的回歸？

——論吳亮《朝霞》的當代先鋒性

● 陳建華

摘要：吳亮的長篇小說《朝霞》敘事技巧極其超前，擅用時空交錯、迷宮式結構、套中套或嵌套、歪擰這類寫作策略，同時回歸十九世紀的小說傳統甚至遵循敘述的古代觀念，遂構成先鋒與復古之間的張力，而貫穿始終的大量議論文本更給閱讀與批評帶來困惑和挑戰。本文挪用本雅明 (Walter Benjamin) 對於文學作品研究所作的「評論」和「批評」的區別，說明《朝霞》中寫實性敘事的「實在內涵」與大量「議論」所具有的抒情、歷史、神示和哲理的多重「真理內涵」，構成不可分割的整體，最後結合作者自稱《朝霞》是一種「當代藝術」這一點稍加詮釋，闡釋小說的具象與抽象的拼貼特徵，進一步說明其所具有的當代文學的先鋒意義。

關鍵詞：實在內涵 真理內涵 《朝霞》 當代藝術 先鋒

一 「議論」即小說

吳亮2016年出版的長篇小說《朝霞》^①（以下引用只註頁碼）自發表以來評論不斷。小說充滿疑團，在記憶迷宮中的虛構與真實之間、時空的倒置互換、碎片化結構，甚至「元敘事」(meta-narrative)、「反小說」等先鋒實驗性，給詮釋與批評帶來難題。其內容也極其龐雜，如程德培說：「〔《朝霞》〕將世俗記錄、日常情景、言情碎片、童年創作、少年歷險、青春憧憬和壓抑、成長煩惱、夢的羅列、常態與變態的情欲、讀書筆記與摘錄、信件談話甚至編年式的時政新聞、哲理議論、神學思辨、科技進步、歷史啟迪和靠譜與不靠譜的傳聞流言都雜糅在一起。」^②吳亮自言其小說主題：「小說自己會為自己定義，『文革』、成長、戲劇性的內容，還有母題研究中的逃亡主題、動物主題、自我教育主題，天光與少年，成年人的失落和少年的理想國等等，都可以是《朝霞》的主題。」^③張屏瑾則指出小說有「敘事者、主角、人稱、他者、本我、自我、

超我、忘我」等複雜敘事主體及其面具^④。無怪乎這本小說被指是「批評家中的批評家寫給作家中的作家的書」，或被稱作是「批評家中的作家寫給作家中的批評家的書」^⑤。不管怎樣，反正文學界一致認為《朝霞》難讀。

事實上，諸多評論不無爭議。小說以上世紀60、70年代的上海為背景，描寫阿諾、沈灝、馬立克、李致行、江楚天、孫繼中、東東等一群青少年以及他們周圍的人們。如大多評論指出，他們在革命、混亂、頹敗而匱乏的城市裏像一群「寄生蟲、社會閒雜人員、多餘的人、卑微者、罪犯與賤民、資產階級的遺老遺少」；有的認為《朝霞》是一部「六七十年代敏感與自覺心靈的精神史」^⑥，阿諾等一代人是「先鋒者與叛逆者」，「他們自我薰陶、自我教導、自我塑造，一種特殊的自我啟蒙的方式，決定了他們將要進入歷史的方式」^⑦。小說的形式固然極端先鋒，然而論者也注意到吳亮聲稱「不惜退回到巴爾扎克甚至司湯達，它向過去開放」（頁355），甚至「遵循敘述的古代觀念」（頁173）。如王宏圖指出，《朝霞》「在文本形式上做了諸多實驗性的嘗試」，但是它回歸十九世紀的「小說歷史第一時美學」，可見「先鋒前衛與復古返祖也會殊途同歸」，還指出：「乍看之下，遍布全書的與敘述或勾連或疏離的議論，成了這部作品最為醒目的特徵。」^⑧

的確，《朝霞》含有大量議論文字，在當代小說中是個異數。全書101節約623段，幾乎每一節都有議論段落，約佔全書百分之十五，如果其中許多對話和讀書筆記也可看作議論的話，篇幅就更多了。這對於我們熟習的小說「內容與形式」公式帶來困惑和挑戰，一般而言，我們在人物、情節、描寫等講故事的意義上談論小說內容，不管是寫實的、意識流的或各種先鋒小說的敘事都被納入「內容」的界域，而面對《朝霞》的超量議論，我們則感到棘手或沮喪。吳亮似乎預見這一點，在小說中有一段議論：

敘述中不要夾雜太多議論！是這樣的嗎，還是你們不習慣議論，在日常生活裏你們只喜歡一種交流方式：閒談與雜聊，把你的閒談和雜聊記錄下來就可以了，那是你們的意義世界，遠遠不是全部世界，甚至不是內心世界，這個世界並非你們觀察到的「那一個」，生活貌似乎緩勻速地流過你們的眼畔，它們偶爾也會激起驚濤駭浪，潰逆交替，任意東西，為甚麼你們的讀物總是那麼一成不變，閱讀，毫無秩序是必須的，把生活並不存在的邏輯打亂，才能接近那萬千生活之流，距離越來越大敘述的魔力方能游刃有餘地展現……（頁156）

因此，如何把大量議論看作小說本身，而且揭示其在小說中的具體功能，無疑是理解《朝霞》的一個關鍵。

本文不擬孤立探討《朝霞》的內容與形式，而是將二者結合起來作一種結構性解讀。這裏筆者想借助本雅明(Walter Benjamin)〈評歌德的《親合力》〉一文對於文學作品研究所指出的「評論」和「批評」的區別：「批評所探尋的是藝術作品的真理內涵，而評論所探尋的是其實在內涵。這兩種內涵之間的關係決定着文學創作的根本法則，即：一部作品的真理內涵越是意義深遠，就越

與其實在內涵緊緊地連在一起而不易被察覺。」◎這似乎要涉及文學的定義問題，今天我們通常把文學分為「內容與形式」，或者「思想與形式」，因此對於本雅明的「真理內涵」和「實在內涵」的說法我們會覺得費解。本雅明又說：「歌德時代比其他任何時代都想不到，生存最本質的內容淋漓盡致地在物質世界中展現出來，否則其內容達不到真正的完滿。」◎這麼說作者要回到歷史，有某種知識考古的意思。像歌德 (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 的小說《親合力》一樣，《朝霞》中這兩種「內涵」是渾然一體的，小說人物、情節也無不滲透着作者的思想，而大量的議論文本則明顯帶有「真理」的力度。然而，如我們時常指責的，這裏必須注意文學理論與歷史範式的比較或挪用是否合適的問題。的確，在歌德的《親合力》、本雅明的〈論歌德的《親合力》〉和吳亮的《朝霞》之間橫貫着鉅細不一的歷史時空的阻隔和差異，然而在這樣連接起來的時候，其中卻有一些共同分享的東西。

本雅明指出，《親合力》「伴隨着作品的持久存在，在作品問世初期融為一體的實在內涵與真理內涵顯得分離開來了，因為前者噴薄欲出，而後者仍一如既往地深藏不露。所以，對後來的批評者來說，闡述作品中顯眼而令人驚異之處——即實在內涵——就越來越成了批評的前提」^①。因此，本雅明力圖超越「後來的批評者」而回到歌德時代，通過探討小說裏婚姻、宗教等問題的意涵來揭示在物的世界打上自身的時代「烙印」。《朝霞》也在寫歷史，所再現的是文化大革命時期阿諾這一代人的心靈史。然而事隔半個世紀之後，一切有關這個「非常時期」的記憶卻變得模糊而不可靠，這首先給吳亮帶來衝擊，如他意識到：「莎士比亞的語言不等於莎士比亞生活時代的語言，……這樣看來，用一種與某特殊時代盛行的語言格格不入的文風和修辭方式去重塑那個驚惶、恐怖、匱乏、粗俗的極端時代，理所當然會遭質疑，不是後世人，而是同時代人的質疑，真實，真實，真實！」(頁21-22)

阿諾這一代人的心靈史無疑在很大程度上與他們的「閱讀史」有關。他們的讀物出版於文革之前，囊括無數自歐洲文藝復興與啟蒙運動至十九世紀後期的人文經典。豐富的西方文學譯介使美國天才歷史學家列文森 (Joseph R. Levenson) 大為讚歎，然而，當文革「破四舊」之後不久，列文森即敏感意識到中國在文化上由「世界主義」轉向閉關鎖國的「區域主義」^②。筆者在〈閱讀「另一個世界」——論吳亮《朝霞》〉一文中，對於阿諾等人的閱讀內容及其思想成長作了深入考察，指出《朝霞》中的「另一個世界」意味着「世界主義」並未死亡，而是流淌在年青生命之中，也意味着「區域主義」的自我否定^③。《朝霞》所反映的現象實屬一種歷史卓見，是對列文森觀點的某種修正。另一方面，如李歐梵在《上海摩登：一種新都市文化在中國，1930-1945》中提出上世紀30、40年代所形成的「上海世界主義」^④，在《朝霞》中也可看到某種延續。

本文挪用本雅明關於「實在內涵」與「真理內涵」的區別，說明《朝霞》中寫實性敘事的「實在內涵」與大量「議論」所具有的抒情、歷史、神示和哲理的多重「真理內涵」，構成不可分割的整體；並結合吳亮自稱《朝霞》是一種「當代藝術」這一觀點稍加詮釋，通過小說的具象與抽象的拼貼特徵，進一步說明其所具有的當代文學的先鋒意義。

二 「遊戲」敘事樣本

以「實在內涵」與「真理內涵」的區分來分析《朝霞》，即對通常講故事的寫實性敘事部分與議論部分分別觀察並探究兩者的關係；兩者在表現形式上各有特點，卻構成一個整體。先看講故事部分，凡談論《朝霞》的敘事似乎均不曾注意過阿諾和他的夥伴喜歡打撲克牌，這一「遊戲」母題彷彿為我們提供了一把進入小說的敘事迷宮的鑰匙：阿諾和他的夥伴最初登上「革命」舞台時，「遊戲」是他們的年齡和身份的標誌；革命與遊戲的有趣連接也是這部先鋒作品某種日常性與趣味性的隱喻。如第19節提到：「一九七一年九月某日夜飯之後，他們四個人又貓在路燈下打撲克，孫繼中艾菲搭檔，江楚天李致行聯手，隆康坊大戰淮海坊，他和纖纖在旁觀看，……」他們一般是打「大怪路子」，這一段的最後一句寫道：「『阿諾』就是邦斯舅舅的外甥，那個『他』。」阿諾可說是小說裏最重要的人物，作者到這裏才揭示其身份，顯得富有深意。而這個時間點更不尋常，正值林彪反黨事件之時。接下來一段寫道：「一九六六年八月紅衛兵掃四舊把撲克牌的西方資產階級圖案改掉了，移風易俗，幾隻老人頭一律改成工農兵形象，結果民間革命群眾反映打牌變得寡然無趣，……革命狂潮消退，娛樂活動悄悄復辟，最快恢復的業餘生活還是打撲克牌……」（頁79-80）實際上「遊戲」是《朝霞》的關鍵詞之一，阿諾、李致行、孫繼中、江楚天等無疑是小說的主要人物，小說起因於他們的「遊戲」，即第6節寫到四年前的事：

一九六七年六月一個尋常午後，他〔阿諾〕、沈灝、孫繼中他們幾個叫上了住在西部南昌大樓的江楚天和李致行，五個人浩浩蕩蕩，敲響了東部隆康坊篤底的那兩扇大鐵門，一邊還此起彼落地呼喚艾菲的名字，對於這一天下午發生的事，我們五個人至今都還記得清清楚楚，五個人的細節描述似乎都沒有重大出入，但是圍繞着如何理解這些細節，每個人解釋都不太一樣，起因則是由一個自己設計並創造的遊戲開始的。（頁30）

「由一個自己設計並創造的遊戲開始」於此事的五個月前。第18節敘述阿諾、孫繼中、江楚天和李致行在一個冬夜進入培文公寓，爬上八層樓的大露台，為了籌備組織「反到底戰鬥隊」，至於「反到底，反甚麼，其實他們並沒有認真討論」，只是不願重複別人用過的名稱：

不能拾人牙慧，做跟屁蟲，一切資產階級一切傳統觀念統統要砸爛打倒，他們喘着氣走完了十八級台階乘以八層總共等於一百四十四級台階，列隊站在星光之下，白天的呼嘯已經遠去明天又將掀起新的風暴，這一切的背後到底是歷史在推動革命還是革命推動了歷史，此類的爭論在他們從來沒有結果，他們享受爭論的快感，參與或模仿大人的行為與組織方式，就是自己造就自己的實踐遊戲，或遊戲式的舞台排演……（頁77）

發生時間是在「一九六七年一月」——第21節述及阿諾等五人在1976年回憶上文所引「一九七一年九月某日夜飯之後」一起打牌時透露了這個時間信息(頁92)。當時他們都還是小學生，在上海「一月風暴」之時，大人們在「搞運動」或「被運動搞」，他們也成立組織鬧革命；跟大人們一樣又不一樣的是，他們對於革命的目的和意義似乎不甚了了，對他們來說這是一種「實踐遊戲」，從模仿中得到「快感」，就像平時下棋、打牌、捉蟋蟀、養金魚、做航模、拉單槓、撐雙槓、舉槓鈴一樣，都具「遊戲」性質。不過所謂「自己造就自己的實踐遊戲」之時，革命賦予他們一種新的模糊的主體意識，「列隊站在星光之下」，感受一種真實而形似的英雄主義；更真實的是他們平時鄙視「馬屁精」，正如第18節第6段這樣結束：「在漫長的他們共同度過的三年半的小學生生涯中，少年宮的合唱團舞蹈團小話劇團居然都沒有他們的名字，那幫馬屁精，人才埋沒懷才不遇啊！」(頁77)可見他們認為自己本來就是另類的出類拔萃之輩！

若我們把敘事空間裏來回跳躍穿梭的「遊戲」的碎片文本依照時序還原，可發現情節發展的前後因果鏈，事件與時空一致，而人物的個性與心理也保持一貫與連續性，在在顯示了小說「實在內涵」敘事形式的基本特徵：如作者聲稱要回到巴爾扎克(Honoré de Balzac)和司湯達(Stendhal)的敘事形式，正是遵循十九世紀以來寫實主義的小說傳統，其實這也是中國小說的敘事傳統。上面關於阿諾等人不是「馬屁精」與說明撲克歷史的兩段都屬於議論部分，從主客觀角度對人物與情節作評論，也體現了議論的基本功能。

撲克遊戲是個提示，《朝霞》的先鋒實驗性與其說從技巧出發，毋寧說來自生活實際，好像街頭可看到的一種「鬥地主」牌戲，洗牌、抽牌、發牌，黑桃皇后、紅心賈克，阿二小三，不知花落誰家。每一節敘事有幾張牌，在我們手裏如摺扇般展開，拿一張插一張，把大怪、小怪，順子、對子，三條、頭四，炸彈歸在一起，像小說裏邦斯舅舅與朱莉的亂世孽緣，張曼雨給馬立克談論西洋音樂的信件，以及阿諾騙到三天病假、到底看了多少愛情書等情節串連起來，然而往往臨時陣腳大亂，湊了八張順子甩了出去。

三 「實在內涵」與寫實傳統

我們若進一步將各人各家故事碎片依時空連接還原，便可見到一幅完整的拼圖，也像一部經過剪輯的完整故事片。故事敘述可分成兩大塊面，一是阿諾等人的成長過程，隨着他們進入社會，敘事重心由遊戲轉向閱讀，即所謂「閱讀史」；一是男女感情部分，即對邦斯舅舅與朱莉、阿諾與殷老師和纖纖、沈灝媽媽與李致行爸爸、馬立克與宋老師，以及翁柏寒與翁史曼麗(翁家姆媽)之間的愛欲描寫。眾多故事線如枝葉分叉，人物關係盤根錯節，但除了極少數情節脫線的段落，總體上呈現一個結構完整、詳略有致、風格特異的意義網絡。

在人物關係網絡中，阿諾是中心人物。阿諾的四舅從小說一開始就出場，被他稱作「邦斯舅舅」。作者似乎將整部小說置於他對巴爾扎克的文學想

像中，而邦斯舅舅曾經是「花天酒地」的紈袴子、上海灘「小克勒」，1957年成為右派份子，被送到青海勞改，此後二十多年裏與從前做過舞女的有夫之婦朱莉始終相戀。這一家族羅曼史不無頹傷氣氛，也披上巴黎與上海的重屏疊影。阿諾認識四舅和朱莉時十四歲，他和兩人逛淮海路，看貼滿大字報的櫥窗，多年之後在他腦海裏浮現出當時一幕：

房間煙霧繚繞，母親和邦斯舅舅還有朱莉，母親躺在牀上，一條手臂伸出來，手指夾住一支香煙，向一隻碟子彈香煙灰，朱莉坐在牀沿，似乎也心情無比美好地正在深吸手中的那支煙捲，然後把她美麗的胳膊伸向天花板，吐出一連串小小的煙圈，邦斯舅舅站在她們兩個女人的對面，表情歡快，右手食指與拇指捏牢一截香煙屁股，正在吟唱京戲《蘇三起解》，他平時通常黯淡無神的兩眼熠熠生輝，房間裏薄霧升騰視線模糊，朱莉與這兄妹倆，邦斯舅舅與他的女人和妹妹，三人各懷心事，這一無法忘懷的場景現在又浮現出來，逼近眼前。（頁72）

這是《朝霞》中精彩段落之一，兩個女人的吸煙手勢，邦斯舅舅的自我陶醉，宛現舊時上海風情。小說描寫阿諾自我完成「情感教育」，先是一直暗戀朱莉的遠房親戚宋老師，直至有一天與殷老師邂逅而發生自覺厭惡的一夜情，完成了「成人禮」，然後又對鄰家女孩纖纖展開「紳士」式追求。小說對這一成長過程做了濃描細寫，充分刻畫了阿諾的敏感、內向、柔情的性格。另一方面，阿諾喜歡閱讀歐洲愛情小說，在等待工作分配的閒暇中，通過各種渠道借讀了《少年維特之煩惱》、《茶花女》、《高龍巴》、《初戀》、《歐根·奧涅金》等，「這些陳腐發霉的舊書為他打開一個令人心跳的世界，這個世界既在他身體外部，又在他身體之內，在他體內的最深處」（頁45）；他還讀了羅蘭（Romain Rolland）的《約翰·克里斯朵夫》、盧梭（Jean-Jacques Rousseau）的《懺悔錄》，以及普希金（Alexander Pushkin）、托爾斯泰（Leo Tolstoy）和馬克思的作品。這些書不僅對他的愛情之旅起作用，也使他的文化視野開闊起來。出於他對巴爾扎克的崇拜，巴黎成為他看上海歷史與現狀的參照，有趣的是在他眼中，「上海就是另一個住滿了革命黨和鄉下人的東方巴黎」（頁219）。

阿諾和邦斯舅舅的故事構成整部小說的主幹部分，由眾多人物與家庭編織而成的敘事網絡主要是通過阿諾而鋪展開來的。他在上海圖書館認識了比他大十四歲、富有哲學氣質的馬立克，在淮海坊打牌時又認識了「老三屆」的翁柏寒，而馬、翁兩家都有不少故事。同樣地，書中六七對戀人，除了他自己與殷老師、纖纖之間的長短情緣，在邦斯舅舅與朱莉和馬立克與宋老師之間，阿諾也扮演穿針引線的角色。他在十歲那年意外窺見沈灝媽媽與李致行爸爸的「私情」而「心驚膽戰」（頁44），不過最令人震撼的莫過於翁家媽媽與翁柏寒之間的不倫之戀。初次聽說翁家媽媽，「阿諾目光第一次朝向通往三樓的走廊，閣樓上的女人，羅切斯特的老婆，這個念頭讓他又愜意又刺激」（頁190），腦中即刻閃現《簡愛》的情節；接着他又觀察她的背影，「搖曳的步態與豐腴的屁股」，遂想起莫泊桑（Guy de Maupassant）筆下的「羊脂球」（頁193）。翁家媽媽是翁

柏寒的姑母，阿諾初見她便產生英法小說的聯想，平添了一副愛情文學的濾鏡，也暗示了她和翁柏寒之間的畸形不倫之戀，頗富舊時都會頹廢的風情。

《朝霞》中某些性愛描寫頗具十九世紀歐洲自然主義小說的神韻，但人物與情節處處反高潮，如阿諾屬於一個「少年維特」式的反諷人物；邦斯舅舅苦戀朱莉，等到右派摘帽之後來上海與朱莉相會，她懷上他的孩子卻私自墮胎，對於這一對癡男怨女兩情綿綿的敘述，絲毫沒有民國言情小說裏煽情的描寫。小說裏並無高大上英雄人物，雖屬芸芸眾生卻個性分明，各人的年齡、家庭出身和身份職業的來龍去脈都一一交代，個別處雖不免模糊，但前後對照卻十分鮮明。雖不像「社會主義現實主義」小說的「典型」塑造，但人物與家庭方面也有類型化傾向。在講究家庭出身和階級成份的時代，各個家庭與歷年政治運動密切相關，也給個人的思想、行為方式與生活趣味帶來影響。阿諾的邦斯舅舅是右派份子，叔叔李兆熹是基督教徒，曾犯法兩度入獄。這一「黑五類」家庭背景使阿諾的成長蒙上陰影，造成他沉默、羞澀、敏感的性格。他的同學孫繼中祖上兩代皆為貧農，爸爸孫來福是勞動模範，文革初支持「走資派」站錯隊，此後不再過問政治，熱衷於集郵養魚，在家營造了一個美輪美奐的「玻璃花房」。馬立克出身於高級知識份子家庭，1950年代末在哈爾濱軍事工程大學讀書，酷愛哲學，懂得數種外文；其父馬馱倫早年留學德國，有歷史問題，後來因為精通六國語言被調到中央編譯局從事《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的翻譯工作。翁柏寒的家史更為複雜，他的姑母翁史曼麗長得像電影明星鄧波爾(Shirley Temple)一樣可愛，由她的初戀表哥拉皮條，嫁給了翁家老大做姨太太，1949年翁家去了香港，把她留在上海。翁柏寒是「老三屆」，不去插隊賴在上海，住在亭子間裏深居簡出，阿諾見到他「就像從墳墓裏爬出來的」，「簡直就是一個廢物，這個連名字都被周圍鄰居忘記的人，他的存在或不存在，統統是一回事」(頁190-91)，似乎是舊上海文化遺產的一個隱喻。另外，沈灝、江楚天、李致行、林耀華(林林)和東東都屬幹部家庭，有的支援內地建設，有的從事軍工產業。這些不同類型的家庭展現了廣闊的社會場景，且具歷史的真實性。

戴思傑的電影《巴爾扎克與小裁縫》(2002)開啟了文革中知青生活與外國小說閱讀的母題：來到異地他鄉接受「再教育」的知青偷讀了巴爾扎克的小說，彷彿偷吃了禁果，給他們的青春與愛情帶來啟蒙，給人性注入了自然與同情的力量。《朝霞》重現了這一文明的斷裂與延續的主題：阿諾也崇拜巴爾扎克，但不局限於法國作家，他與近十個夥伴傾心參與的閱讀世界更為浩瀚，凡文革之前出版的古今中外的人文經典均包括在內，他們的精神世界也更為複雜。所謂「每個人的閱讀史」是「每個人的內在傳統」(頁3)，即形塑自我的重要途徑，小說參差對照般表現他們的閱讀史，顯現出知識結構與性格特徵的豐富色譜。阿諾與江楚天同樣喜歡外國小說，前者是巴爾扎克迷，後者則極力推崇契訶夫(Anton Chekhov)，顯示他們對人性理解與審美趣味的差異(頁219)。馬立克和林林原先學理工科，文革中專業荒廢，於是「他們有意無意地將自己的剩餘思考力和求知欲轉向了政治哲學、歷史學以及社會學甚至神學」(頁353)。馬立克對世界史、古希臘、哲學和神學有興趣，而

林林鑽研政治理論，涉及國際共運史和中國古代政治史（頁165-69、198-99、219-22）。

在他們閱讀的自我啟蒙過程中不能忽視家庭的作用，小說敘述中也有參差對照手法的巧妙運用。沈灝的父親在1957年就去了酒泉負責導彈研製，為1970年中國發射第一顆人造衛星作出了貢獻。東東的父母在一個內地軍工廠工作。東東是六六屆初中畢業生，沈灝要低幾屆，連初中物理、化學都沒有機會接觸。兩人都對軍事技術產生濃厚興趣，一起去翼風航模商店買飛機模型。先是沈灝在東東指導下製作飛機模型，也從東東那裏聽聞凡爾納（Jules G. Verne）的科幻小說。後來沈灝受父親的影響，聽了許多軍事技術方面的故事，也能接觸到一些非保密級的軍事技術方面的資料，加上自己研究科技史和閱讀科幻小說，幾年後東東倒過來成了沈灝的學生，忘乎所以地聽他講火箭發展的故事（頁248）。馬立克的例子更為生動：他的母親張曼雨在給馬立克的信中講解勃拉姆斯（Johannes Brahms）的音樂，去北京之前給兒子留下了六十六張唱片，馬立克查閱《韋氏大詞典》和《牛津音樂辭典》，為這些唱片做了一份目錄（頁105）。父親教他怎樣理解古希臘經典《伊利亞特》，還給他介紹老友何乃謙（頁86）；何乃謙把彌爾頓（John Milton）的《論出版自由》、英文版《失樂園》和德文版《浮士德》等書，以及他自己的讀書筆記都借給馬立克（頁211-13、220）。

《朝霞》清晰交代眾多人物的家庭出身與階級成份，以及同中有異的生活習性、閱讀興趣和性格類型，這種敘事手法不由得令人想起那個紅彤彤年代的政治經濟學或現實主義典型人物，由是給阿諾等人的描寫更增一重機制性的歷史真實感，也是作者對記憶作知識考古挖掘的結果。

四 「真理內涵」與議論功能

毫無疑問，一方面《朝霞》的敘事形式超前，像時空交錯、迷宮式結構、套中套或嵌套、歪擰這類敘事技巧幾乎成為判別先鋒性的重要標誌；但另一方面，根據上面對《朝霞》的故事敘述所做的還原性梳理，雖非全部，卻足以說明小說遵循寫實手法：頭緒繁多而主線清晰，主題明確，結構完整。這一鮮明對比說明這部小說既先鋒又傳統的特點，因此本文採用「實在內涵」與「真理內涵」的區別進行研究是可行的，而且小說中大量的議論既為「實在內涵」服務，又起到「元敘事」對於「實在內涵」反思與批評的功能，凸顯了作者主體與「真理」的強勢參與，也是構成先鋒形式的重要與有機的組成部分。

其實，小說中的議論問題一向存在，如雨果（Victor M. Hugo）和托爾斯泰都喜愛議論，後者的道德訓誡更使人生厭。在中國，清初李笠翁（李漁）的《十二樓》也好議論，但因他的故事以新奇取勝，所以不以為弊。晚清時期報章文體風行一時，讀梁啟超的《新中國未來記》跟聽演講、讀報紙差不多，議論幾乎成為了小說的主體，當時文人競相仿效這種「政治小說」，小說觀念也因此發生突變。的確，二十世紀現代主義風行以來文學與藝術互相激勵與滲透，小說的定義被不斷突破，小說形式充滿實驗性，「從卡夫卡、喬伊斯、福

克納到羅伯·格里耶、卡爾維諾、博爾赫斯、再到昆德拉，二十世紀的小說成了一種與美術、電影一樣最具先鋒性與革命性的形式，也是一種最具可能性的形式」^⑤。昆德拉 (Milan Kundera) 把小說敘事分為三種，一種是巴爾扎克式的「敘事的小說」，一種是福樓拜 (Gustave Flaubert) 式的「描繪的小說」，而他則自覺在實驗一種「思索的小說」，如在《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中一開頭引用尼采 (Friedrich W. Nietzsche) 的「永恆回歸」論而提出「輕」與「重」的哲學命題，當然這樣的敘事必然涉及議論的問題^⑥。《朝霞》並沒有提綱挈領的哲理主題，卻把「議論」凸顯為一種小說形式。事實上，小說裏充滿有關真實與記憶、欲望與暴力的焦慮，如前所述，吳亮認為在人們的日常生活中，議論與閱讀一樣，無秩序與邏輯可言，因此通過運用議論「才能接近那萬千生活之流，距離越來越大敘述的魔力方能游刃有餘地展現」(頁156)。如果對《朝霞》中的議論文字加以考察，可以發現其敘事者化身為多種聲音與表演形式，大致可分為抒情、歷史、神示和哲理四種敘事聲調，以下分別加以闡述。

首先是「抒情」聲調。《朝霞》具個人回憶性質，論者認為吳亮即阿諾，二人年齡也一致，但阿諾畢竟是虛構人物。許多議論屬於對回憶與真實的關係反思與質詢的「元敘事」，而在阿諾成長過程中，尤其涉及情感與愛欲的方面，敘事者常出現一種與主人公融為一體的「抒情」聲調，如第24節中有一段直呼：「阿諾，阿諾！我下定決心不再打擾你，雖然你還是執迷不悟暗中仍然呼喚她的名，一心一意，差點就要承諾一輩子了」(頁103)，同時伴隨着對阿諾一代人情竇初開的記憶：「……電影教會你講話，構思第一次約會如何開口，想像你與她怎樣對話，你那時候就對舞台對白有了心得，無師自通，你和你們，自己扮演自己，希望自己優秀，出類拔萃之輩，你的所有幼稚，傻冒，口氣，侷促，失態，都值得留念，永誌不忘，為了愛，沒有結果的愛，錯誤的愛，荒唐的愛和愚昧的愛，動物的愛，機械的愛，條件反射的愛，糊塗的愛，早熟的愛，遲到的愛，失去的愛，這就是你的全部真理。」(頁102) 這段充滿激情的議論猶如愛的「真理」的宣言。

這些話似出自一個旁觀者之口，卻能對阿諾作出近距離觀察。阿諾讀了許多歐洲愛情小說，且「似乎只有歐洲人對男人女人的解釋最符合他心願」(頁45)，又認為巴爾扎克「對人性有一種本能的洞見」(頁219)，像這樣的近距離敘事中含有潛在作者的影子。最為批評者注意的一段是：

這座城市簡直無奇不有，重大發現啊，你突然產生出一種幾乎從未有過的野心，你想知道眼前的一切並包括它們背後隱藏的一切，你忘了這是二十世紀七十年代的上海，它可不是十九世紀中葉的巴黎與倫敦，其實你對巴黎倫敦的了解完完全全是一堆過時的文學皮毛，不不，你的好笑野心雖然只閃現了幾秒鐘，卻扎根在你的未來土壤深處，或許這個好笑瞬間的閃念真的會變成現實。(頁338)

這個「你」疑似吳亮自己，似在呼應阿諾對於巴爾扎克的迷戀。十九世紀中葉巴黎與倫敦的文學巨匠莫過於巴爾扎克與狄更斯 (Charles Dickens)，為阿諾一

代人所熟悉。所謂「野心」意謂要像這兩位文學巨匠一樣來表現「無奇不有」的「七十年代的上海」，雖然自覺「可笑」，但一念既萌即落地生根，事實上《朝霞》通過描述阿諾和邦斯舅舅而含有巴黎與上海的雙重視域，可說是「野心」的初步嘗試吧。

第二種「歷史」聲調是客觀的，涉及有關歷史事件的議論。從1966年6月1日《人民日報》發表的〈橫掃一切牛鬼蛇神〉拉開文革大幕，1967年上海「一月風暴」、林彪事件、尼克松(Richard M. Nixon)訪華、唐山大地震到周恩來、毛澤東相繼逝世，這些事件貫穿在敘事中，給人物思想與情緒設定了歷史背景。作者的歷史編年意識也細密地織進年輕人的閱讀史之中，世界文明方面，「普羅米修斯的希臘神話一直是思考同一個世界的參照隱喻」(頁391)，從希臘雅典城邦、羅馬陷落、中世紀、啟蒙時代到十九世紀，作者常常以人文領域的成就來標示，如荷馬(Homer)《伊利亞特》、但丁(Dante Alighieri)《神曲》、對笛卡爾(René Descartes)「我思故我在」的思考、談論法國革命自由平等博愛的觀念、從勃拉姆斯到柏遼茲(Hector Berlioz)的音樂、十九世紀的尼采與叔本華(Arthur Schopenhauer)，而引用文學典故則比比皆是，還包括國際共產主義運動史、科學史等，皆旨在提供一個世界文明即「另一個世界」的參照體系。

值得注意的是，有關歷史知識的重要幾段可看作作者的有意介入補充，如第12節第1段：「同樣的六十年代彼岸，一個迥然不同的世界，工會運動，和平與社區組織，新公民權利運動崛起」(頁51)，是美國嬉皮士運動包括迪倫(Bob Dylan)的歷史；而第33節第4段則談及1960年代法國激進組織「革命萬歲」(頁141-42)；第84節第1、2段關於1975年東南亞局勢以及國與國(中、美、蘇、越)之間關係(頁364-66)；第43節第3段關於上海發生「一月風暴」這一年，在紐約聯合國大會通過並由締約國簽署了《外太空公約》，任何國家不能對天體宣布主權(頁182)；第65節第5段關於美蘇火箭技術競爭(頁282-83)。這些議論火箭的部分有的與中國發射人造衛星、沈灝的興趣有關，有的沒直接關聯，目的是增補全球性歷史脈絡，給阿諾等人的閱讀史提供世界文明的參照背景。

第三種屬「神示」聲調，即相當數量的議論段落直接抄錄《聖經》文本，如在描述翁家姆媽與翁柏寒的亂倫情節之前，引用了《舊約·申命記》中著名的一段：「若有處女已經許配丈夫，有人在城裏遇見她，與她行淫，你們就要把這二人帶到本城門，用石頭打死」(頁200)，意謂這一對男女違背戒律而應當受到懲罰。接着又引用了《失樂園》中「我們願在地獄裏稱王，/一展宏圖/與其在天堂裏做奴隸，/倒不如在地獄裏稱王」(頁201)，這一段詩句則發出了魔鬼般縱欲反叛的聲音。然而在描寫翁家姆媽與翁柏寒的性虐場面時，又插入一段《舊約·詩篇》的詩句：「神啊，求你救我，因為眾水要淹沒我。……神啊，我的愚昧，你原知道，我的罪愆不能隱瞞。」(頁276)似乎對於這一孽戀具某種道德評判的暗示，以及反映兩人內心絕望的呼叫。

眾所周知，《聖經》本身是世界文學經典，尤其是《舊約》部分大多是詩體文本，由於《朝霞》的碎片式結構，作者可隨時插入不同性質與類型的文本，

而上面兩段《舊約》引文蘊含着作者的倫理價值，避免道德訓誡的說教而顯示某種傾向，且不是獨斷的批判，同時提供了小說人物自身與外在觀眾的不同視角，給予讀者選擇的空間。此外，《聖經》和《失樂園》文字極其優美，當敘述到阿諾與纖纖狂吻而「阿諾終於把持不住了」時，出現一段《舊約·雅歌》的詩句：「你的嘴唇滴蜜，好像蜂房滴蜜；你的舌下有蜜有奶。……北風啊，興起！南風啊，吹來！吹在我的園內，使其中的香氣發出來，願我的良人進入自己園裏，吃他佳美的果子。」（頁275）整段文字抒情濃郁，愛欲的意象與隱喻使人浮想聯翩，對於這一對青年不啻是愛的禮讚，而與小說敘事渾然一體，當然為小說增色。

這一「神示」聲調屬於一種「他者」的視點，不僅僅起到對人物或情節的提示功能，還與貫穿整部小說始終，與基督教有關的洪稼犁、李兆熹以及大量對話、筆記等聯繫在一起，更難忽視書中不斷出現的「原罪」、「最後審判」等字眼，似乎是體現「真理內涵」的某種結構性價值批評裝置，這涉及小說中「上帝」的意涵。一開始阿諾面對「大樓洗劫一空，焚燒古董，搗毀圖書館，墓園破敗，校園荒蕪，教堂被掏盡了內臟」的景象，想起「原罪——亞當夏娃被趕出伊甸園」而突然領悟到：「這等於證明了我們統統被趕出來了，被趕出來，是因為我們已經墮落，還是因為被趕出來，我們才開始墮落，越來越墮落？」（頁6）這就使小說更具一種形而上思考的意義。

近代以來上海與西方教會深有淵源，從阿諾的媽媽說解放前外國教會辦廣慈醫院即可見一斑（頁126）。李兆熹是個教徒，而小說着墨較多的是其教友洪稼犁牧師，他信仰堅定、學識豐富，唐山地震後在一個小型家庭聚會上說：「因為人的過犯，上帝被震怒」（頁302），似是上帝的代言人；他又和有基督教家庭背景的馬立克討論《聖經》經義和一系列關於信仰的嚴肅問題（頁111-12、309-11）。這些描寫異乎尋常，我們知道不少中國現代作家表現出基督教的影響，有的甚至是教徒，但很少像《朝霞》直接引入基督教神學思想，而呈現神學時具一種異質思想的色彩，又不像托爾斯泰般宣揚宗教信仰，像這樣看似相信上帝又略帶戲謔不能當真的議論：「上帝一定是存在的，不然這個世界就不好解釋，但是碰到任何事體就講這是上帝的意旨，好像上帝非常空閒，祂甚麼都要插手，也不合情理。」（頁230）總之，《朝霞》中這條神學線索使小說更具思想複雜性，在這裏難以詳盡探討。筆者認為「上帝」可讀作一個「他者」的隱喻，一種價值評判的基準，在小說裏與世界文明發展平行，又有某種「原罪」、「最後審判」的精神超越性。

最後，所謂「哲理」聲調也許最能代表吳亮本真的聲音，比那些涉及回憶狀態的論述更為神秘，如嚙語一般。最經典莫過於小說翻開的第一節，讀者會被七段富於詩意與視像的語言所蠱惑，好像進入卡爾維諾（Italo Calvino）式的城市迷宮之前一樣手足無措（頁1-3）。第40節有一段關於「敘述者」的「離題的插敘」：

……他的站位以及似乎有點眼花繚亂的姿態有力性，證明了它與許多敘述者的不同，他才真是古典的而不是現代的，他遵循敘述的古代觀念，

事物與人的肉身可以朽壞，以往的一切轟轟烈烈聲色犬馬已化為塵埃，此時此刻它們雖然早不在場，因為有了敘述者招魂般的敘述，那些肉身才開始像鬼魂一樣在午夜遊蕩，你們藉此敘述得以窺見死去的亡靈與每一道消失的晚霞，它們全是絕對的在場者，它們站在舞台上，閉上的大幕再次開啟，敘述者，他姿態的力度將決定敘述的能量可以無窮盡地保持下去。(頁172-73)

這一段文字在審視小說「敘述者」角色，似在透露一個真正遵循「敘述的古代觀念」的秘密，然而這種自我揭秘也可能在建構另一個謎團。這類議論常常是顛三倒四、模稜兩可、顧左右而言他、主題游移，其所蘊含的碎片思緒、自我詰難、多元對話等卻是詮釋學中過去與現在「視境交融」的特徵，也是我們當下所處的眾聲喧嘩生活樣態的體現。就像吳亮在一次訪談中說，他的小說裏有作者也有敘述者，兩者常常互為錯位，像書中人物各種聲音交錯抵牾，因為我們本來就在大千世界的生活之流裏，每個人每時每刻都不一樣^①。

五 拼貼敘事與當代藝術

上面考察了「實在內涵」與「真理內涵」如何親密無間地相互作用，即使從正宗的小說寫法來看，《朝霞》結構嚴整、情節錯綜、人物豐滿、筆觸準確，冷峻而充滿日常細節的關懷，同時運用議論給故事作註釋，猶如不同濾鏡使故事碎片閃爍出奇異的色彩，或加強抒情的渲染，或增添歷史的脈絡，或披上神秘的啟示，或置於哲理的觀照之下，因此《朝霞》所重構的歷史不啻是「真理」的一種隱喻，在自我質詢、他者觀照、詩性與哲理之間的多重對話中，重新勘察小說的疆域，而對於「先鋒文學」身份的重新定位也意味深長。

三十年前吳亮即提倡先鋒文學，發表過一系列具先鋒意味的短篇小說^②，並從事當代文學批評，不久又轉向藝術批評。先鋒文學一度興盛而沉寂已久，因此有「先鋒死了」的說法，吳亮曾說「這句話不錯！這個稱號已經死了，它是文學史中的一個位子了」^③。《朝霞》作為他第一部長篇小說見世之後，論者有所謂「稱號死了，先鋒的精神還在」之說^④，這部小說自然被認為是「先鋒」的回歸。然而值得思考的問題是：何處體現它的先鋒性？筆者認為它具有中國性、作者主體與當代藝術這三重維度，這裏提出一些看法。

首先，《朝霞》打亂時空邏輯，盡倒置錯亂之能事，如果追蹤這種「敘述的古代觀念」，可在中國小說傳統裏的敘事手法找到來源，如韓邦慶聲稱《海上花列傳》的「筆法」，「從《儒林外史》脫化而來，惟穿插藏閃之法，則為從來說部所未有」^⑤。「說部所未有」也未免過甚其詞，如清代張竹坡評點《金瓶梅》所謂「穿插」、「入筭」、「結穴發脈」、「照應伏線」等，皆屬「穿插藏閃」之類^⑥。更早的源自中國的歷史敘事，無論「外史」還是「列傳」都脫不了史傳觀念，正如張竹坡一語道破：「《金瓶梅》是一部《史記》。然而《史記》有獨傳，有合傳，卻是分開做的。《金瓶梅》卻是一百回共成一傳，而千百人總合一傳，內卻有斷斷續續，各人自有一傳」，所以「《金瓶梅》卻全得《史記》之妙也」^⑦。再說，

中國史學一向有春秋筆法，司馬遷的「太史公」、蒲松齡的「異史氏」都是發議論的；文學受了史學的影響，到明清小說、戲曲流行夾注眉批等點評，《朝霞》的議論也可作如是觀，卻屬一種包括自我點評的「元批評」(meta-criticism)。

其次，《朝霞》不僅在講故事、玩技藝，更凸顯思想的逆襲態勢，重構了小說的作者與敘事者、真理與虛構的關係，其對「作者」的強調令人想起巴特(Roland Barthes)與福柯(Michel Foucault)的「作者已死」的論斷。該論斷本意在於強調語言的媒介功能及文本在接受過程中的意義生產，然而隨着後現代主義和全球化一路高歌猛進，在資本、權力、技術與「娛樂至死」的籠罩下，思想主體卻一路滑坡，體現後現代主體自我消解的「作者已死」的理論反而成為思想主體自我消解的口實。《朝霞》所追求的「真實」具數種涵義，它訴諸「歷史化」，力圖還原阿諾這一代人呼吸其中的敘述文體，諸如經濟基礎唯物主義和階級成份、事件和心理的因果鏈以及時空的在地真確性等要素，皆遵循古典敘事法則。所謂「真實」也指藝術創作的真誠，以生活經驗為基礎，沒有甚麼理論先行、依樣葫蘆、裝神弄鬼、「賣萌」炫技，因此《朝霞》的創作與批評具有雙重陌生化效果：一方面，二十多年前作者由文學批評轉向藝術批評，能夠朝文學與藝術結合的途徑反思與實驗；另一方面，文壇為這部小說喝彩不光是因為它與藝術結合的陌生化，還因為它的實在，在批評上套用「古代觀念」，質地剛健，鏗鏘有力。

「真理」是個絕對與堅執的隱喻，而思想則是通向真理的必由之路，但思想並非教條套路，亦非既成定理或道德訓誡，而是我們這個陷入價值危機的時代所召喚的一種思維形態，其在抽象層面上與小說觀念形成一種辯證關係：一方面，思想重塑了小說觀念，使之朝向更為開放的創作空間；另一方面，正是通過複雜碎片、多元包容以及趣味遊戲的小說形式，思想顯示出其穿透力度、可塑潛力與創造活力。《朝霞》是青春與希望擁抱世界的象徵，也凸顯出思想的主體，是其在後價值危機時代進場的寓言，這也是小說的抽象特性所決定的。本文開頭說到本雅明的〈論歌德的《親合力》〉一文，通過揭示被歷史遺忘的「真理內涵」而實踐一種「救贖批評」，如哈貝馬斯(Jürgen Habermas)說，「將有價值的東西從美的媒介轉換為真理，並因此使它獲得拯救」²⁴，這種「救贖」既是對於作品又是對於批評的職能本身而言。的確，這與《朝霞》的「原罪」主旨不謀而合，我們生活在一個「真實」和「謊言」並存的時代，因此「它是一種失去樂園之後的傾其所有，交出去，交出你的一切，財產，身體，信念，靈魂，統統交給真理，反之，妄圖拒絕交出，你已無處藏身，無處逃遁，無處生還」(頁227-28)，意謂只有服從「真理」才能得到「救贖」，斬釘截鐵，振聾發聵。

再者，在一次訪談中，吳亮聲稱《朝霞》是一種「當代藝術」，並表示：「它不是文字，它是用文字做的巨大的裝置，它有許多碎片，就像現在的塗鴉藝術，你能看到裏面有很多符號，但是每個符號是甚麼意思，是真的很難知道。」²⁵筆者覺得這一點對於理解《朝霞》的先鋒性也至關重要，迄今在文學批評中還很少得到關注。吳亮告訴筆者，這部小說一邊寫，一邊在原來金宇澄發表《繁花》的平台「弄堂網」上刊出，化名「隆巴耶」含表演之意，寫作時自己

在房間裏思緒紛亂、鵬飛逍遙、瞬息萬變，聽一段音樂、讀一本雜誌都會激發出一段敘事，整個過程有一種「就像跟空氣愛人做遊戲」的感覺。

對二十世紀初世界現代主義稍加回顧，從1909年馬里內蒂 (Filippo T. Marinetti) 以「未來主義」為旗號開創了包括詩歌、建築、戲劇等在內的藝術運動，到1920年代發生從具象轉向抽象的藝術潮流。與畢卡索 (Pablo R. Picasso) 一起開創了立體主義運動的布拉克 (Georges Braque) 首先運用文字與各種圖形「拼貼」畫面，常把具象與抽象圖像混合在一起，如他的《手握曼陀鈴的女人》 (*Woman with a Mandolin*, 1910) 所示，儘管抽象卻沒有脫離主題，人物形象仍可辨識。同時，喬伊斯 (James Joyce) 先後完成了《一個青年藝術家的畫像》 (*A Portrait of the Artist as a Young Man*, 1916) 和《尤利西斯》 (*Ulysses*, 1922) 兩部小說，顯然受到抽象藝術的影響。畢卡索把布拉克和喬伊斯相提並論，說他們的作品看似神秘卻人人能懂，大約也與他們混搭具象與抽象的特徵有關。如果把《朝霞》的「實在內涵」和「真理內涵」轉換成藝術語彙，就相當於「具象」和「抽象」，其主要碎片化敘事手法可看作「拼貼」。如吳亮自己說到，把「所有正面反面的東西攔在一起……有拼貼式，斷裂式，還有反義詞，排比句用量級上有區分的同義詞來拼湊」^⑥。

吳亮把他的小說當作一種「當代藝術」，當然與他從事二十餘年的藝術批評有關，這裏舉當代藝術家薛松的例子。他的畫作《與 Theo Van Doesburg 對話》 (2012) 以上世紀20年代創立「新造型主義」的荷蘭藝術家杜斯伯格 (Theo van Doesburg) 的由線條與色彩組成的抽象圖形作為前景，以中國傳統山水圖像為背景，造成具象與抽象的對比拼搭，從而表達了中西藝術對話的意涵。另一幅畫作《雲中漫步》 (2009) 中，人體與山水都做了某種抽象形式的處理，而每個漫步者的衣裝皆由無數碎片拼貼而成，「將現成的圖像與文本進行選擇、拆解、焚燒、重組、拼貼、繪製，最終形成符合自己需求的新圖像，



薛松的畫作《雲中漫步》(2009)。(資料圖片)

這……是薛松所特有的創作步驟」²⁷。2011年10月，吳亮在一個薛松的畫展上發言：「除了前景的主要形象，薛松在處理作品背景方面，所花費的時間和材料密度往往大大超過了前者——無論是作為襯托還是作為對比，有時候是從屬於主體的；有時候卻完全是陌生的，彼此不相干的，以此產生時空意義的錯位，以及隱喻的多義性和模糊性。」²⁸吳亮與當代藝術家之間的互動關係可略見一斑。

吳亮說道：「薛松的方法是百科全書式的，他幾乎可以把全部資訊都拿進他的作品，一個圖像，一個符號，把世界全囊括了。」²⁹拼貼藝術不乏展示碎片化世界圖景的傾向，《雲中漫步》中人物衣服貼滿包羅萬象的碎片就體現了「百科全書式」的方法。這方面《朝霞》的表述手法有相似處，敘事包括北京、江西、安徽、青海等地，時間上有些敘述還延伸到二十一世紀，包括十多個人物和幾個家庭的故事，以及整個人類文明史所涉及的多個領域的知識，如此恢宏結構與巨量資訊，如以一般的小說敘事書寫，足足要寫好幾部，卻被囊括在一部只有近三十萬字的小說裏。對具象故事的碎片化敘事大大減縮了情節過程的描寫，而呈現在記憶中的事件別具畫面感，各種議論更給予想像與詩意自由揮灑的空間，事實上《朝霞》中照相、電影之類的隱喻比比皆是。

即使從語言和文體角度看，這部小說也是某種「百科全書式」的體現。各種類型的文體拼貼，除了通常的散文敘事，還運用對話、書信、筆記、新舊體詩詞、計劃書、戲劇腳本等；語言包括口語、書面語、翻譯語、歌詞、上海方言、標語口號及中外典故等。各人的讀書筆記和書信的用語也富於變化，如馬馱倫父子和何乃謙之間的來往信件大多用文言，其造句遣詞與語氣也有細微差異，可見作者對文體的講究。如果從吳亮自言《朝霞》屬「當代藝術」作品來看，尤其是議論部分給予小說風格自由揮灑的組合空間，有時有夢幻似的自由聯想如布拉克的拼圖，有時在抒情之際突然語調急促連用一串片語（頁164、310），有時出現上百字不加逗號的長句（如第55節第6段關於蘇聯發射火箭激動非凡的聯想竟達336字，頁235-36），這些縱情任性的表現大約只能用抽象表現主義畫家波洛克（Jackson Pollock）在流暢線條之間夾雜星星點點或大塊潑墨來形容了。

吳亮談到創作過程中那種「就像跟空氣愛人做遊戲」的感覺，如《朝霞》中的一段話所描述：「虛構一隻故事就像跟空氣愛人做遊戲，先要放音樂，這張唱片不對，換，換，再換，再換一張，對了，就是這個氣氛，節奏，要的就是這個味道，……混沌消逝了，出現了第一個人的輪廓，一個男人，然後一個女人。」（頁223-24）這種創作狀態頗有行為藝術的意味，而對於吳亮來說寫作是克服遺忘，像「一個召喚已死者幽靈的魔術師」，「以一種不能知道其來源的神秘力量，緊緊地攥住那些已經不再存在、而曾經存在、就像我們每天尚能確證它確鑿的存在，讓它們復活，復活在此時此刻的寫作中，然後通過未來的閱覽與誦讀，重覆這個語言奇迹」（頁350）。《朝霞》極富時間意識，小說猶如電影剪輯過程，這令人想起蘇聯導演塔可夫斯基（Andrei Tarkovsky）的「雕刻時光」的著名隱喻，任何藝術都須經過選擇與組合，而電影的特殊之處在於「通過剪輯把印刻着時間的片段聚在一起。這些片段無論大小，各自的時間是

不同的。它們的組合所呈現的是在過程中被切除、被抹掉的間隔的結果，由是創造一種新的各自時間存在的意識」^⑩。塔氏的《鏡子》(Mirror, 1975)一片全由記憶的碎片組成，是一部抒情唯美的傑作，正體現了這一「時間」意識。對於吳亮來說，像拼貼藝術使用各種布片紙屑或木質碎片作為媒介一樣，《朝霞》則以文字為材料，好像不斷使用碎片製作一座雕塑，文字碎片如符號一般閃爍着各自特定的時間，然而吳亮似乎更關注人類與世界過去、現在與未來，每一個碎片「如同謎一樣的美，這種美是絕對內在的，我們生活的秘密，渴望明天和不捨昨天的欲望秘密，我們為它而活着，這種美永遠產生於這一欲望幻滅並不可挽回的時刻，這種消失於無形的美，我們必須將她找回來」(頁188)。

塔可夫斯基在日記中說：「真理本身不存在，它存在於方法之中，此即真理之道。」^⑪從這一點來看《朝霞》也很有意思，顯示出其與昆德拉的「思索的小說」之間的區別。在很大程度上，《朝霞》是對於當下碎片化世界與閱讀的一種富有實驗性的回應，在其過去、現在與未來的時間觀念中體現了當下處於巨大變動時空中文學與藝術之間互動穿越的可能性，通過「方法」來表達一種反思與展望「真理」的維度，對於重塑當代中國文學先鋒精神帶來啟示。

六 結語

正如本雅明通過「實在內涵」與「真理內涵」的關係來揭示歌德《親合力》的「文學創作的根本法則」，《朝霞》中的「議論」與寫實性質的「實在內涵」相區別而體現了「真理內涵」，然而其本身也採用一種具象敘事的小說形式，即類似當代藝術的抽象與拼貼手段，與具象敘事構成互文激盪與衍生的意義世界。《朝霞》這一獨特的先鋒性凝聚了當代文學對於全球化多媒體時代的挑戰與回應，它萌生於作者浩瀚的閱讀與文學、藝術的批評經驗，而歸結為對歷史的不確定性以及對人的存在形態的不無困惑的反思及其不容置疑的文明願景。

處於今天一切冠之以「後」字的價值危機時代，歷史被遺忘，記憶被層層意識形態包裹或陷於瀰漫一切的擬象迷幻中，儘管面對種種「質疑」，吳亮三呼「真實」，力圖「重塑」過去時代的「烙印」，在記憶中人物、事件和話語不斷重現其原初一刻而經受一種鏡像辨析，使它們穿透迷霧，準確呈現原始的在場形態。小說中那些有關記憶與寫作的「元批評」議論文本，見證了作者自我質疑的繁複過程。從這一角度來看小說的敘事形式，正是種種克服遺忘、碎片記憶游移閃爍的形態表徵，與「元批評」文本構成有機一體，因此與種種花拳繡腿或觀念先行的所謂「先鋒」作品不同，卻體現了後價值危機時代重塑古典「再現」概念的艱苦旅程。

如敘事者聲言：「這是一種說服自己的寫作，一次反普魯斯特和法朗士的特殊使命，為此不惜退回到巴爾扎克甚至司湯達，它向過去開放。」(頁355)除了巴爾扎克和司湯達外，與小說中的阿諾等人及其日常生活絲絲相扣的，也是作者自己的「過去」。誠然，對作家來說，以自己熟悉的東西作為創作素

材是一種明智的選擇，但以此作為「一次反普魯斯特和法朗士的特殊使命」，則昭示一種先鋒姿態的象徵性逆襲，也正正體現了《朝霞》的先鋒本質——首先必須是一種合乎在地歷史實際的選擇，其「特殊使命」含有向啟蒙時代特別致敬之意，也只有在真實的廢墟上才能給先鋒文學標識出未來進擊的路徑。

註釋

- ① 吳亮：《朝霞》（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16）。
- ②⑥ 程德培：〈一個黎明時分的拾荒者〉，《收穫》長篇專號，2016年春夏卷，頁223；226。
- ③⑯⑳㉑ 高丹：〈吳亮談新作《朝霞》：批評家中的批評家寫給作家中的作家看的〉（2016年10月11日），澎湃新聞網，www.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1541429。
- ④ 張屏瑾：〈看哪，這個人與他的城市〉，《文學報》，2016年4月21日。
- ⑤ 李洱：〈看《朝霞》〉，《中國現代文學研究叢刊》，2017年第2期，頁183。
- ⑦ 張屏瑾：〈看哪，這個人與他的城市〉；〈《朝霞》與城市之心〉，《文藝報》，2016年5月18日。
- ⑧ 王宏圖：〈折返小說歷史「第一時」的美學〉，《文匯讀書周報》，2017年8月7日。
- ⑨⑩⑪ 本雅明(Walter Benjamin)著，王炳鈞、劉曉譯：《評歌德的〈親合力〉》（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16），頁4；3；5。
- ⑫ Joseph R. Levenson, *Revolution and Cosmopolitanism: The Western Stage and the Chinese Stages*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1), 4, 24, 30.
- ⑬ 陳建華：〈閱讀「另一個世界」——論吳亮《朝霞》〉，《文藝爭鳴》，2018年2月號，頁139-46。
- ⑭ 李歐梵：《上海摩登：一種新都市文化在中國，1930-1945》，增訂本（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6），頁323-38。
- ⑮⑯ 吳曉東：《從卡夫卡到昆德拉：20世紀的小說和小說家》（北京：三聯書店，2017），頁310；318。
- ⑰ 張穎：〈重訪七十年代：吳亮小說《朝霞》〉，微信公眾號《星文化》，2016年5月8日。
- ⑱ 如《周末紀事》、《健忘者》、《食字蟻》等。參見陳村：〈說說吳亮〉，《新民晚報》，2017年7月16日。
- ⑲ 陳村：〈說說吳亮〉。
- ⑳ 韓邦慶：《海上花列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頁5。
- ㉑㉒ 黃霖編：《金瓶梅資料彙編》（北京：中華書局，1987），頁67、82、109；75。
- ㉓ 轉引自馬欣：〈論歌德的《親合力》與本雅明的「救贖批評」〉，《上海文化》，2016年8月號，頁55。
- ㉔ 參見〈薛松：品見「視態——當代藝術邀請展」藝術家〉，微信公眾號《品見藝術》，2017年9月15日。
- ㉕㉖ 吳亮：〈讚美它就是批判它，反之亦然——在「薛松1988-2011年回顧展」的發言〉，載《此時此刻：吳亮談話錄》（北京：商務印書館，2012），頁330。
- ㉗ Andrey Tarkovsky, *Sculpting in Time: Reflections on the Cinema*, trans. Kitty Hunter-Blair (Austin, TX: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1996), 119.
- ㉘ 塔可夫斯基(Andrei Tarkovsky)著，周成林譯：《時光中的時光——塔可夫斯基日記(1970-1986)》（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頁363。

陳建華 復旦大學特聘講座教授，上海交通大學致遠講席教授，香港科技大學榮譽教授。

中國改革開放蛇口博物館 與「蛇口精神」

• 阿 巫

一 歷史在變

歷史怎麼會變呢？因為關於歷史的講述一直在變。

對歷史真相的尋求與重塑是一門學問，而歷史博物館這個名稱，似乎是對博物館應當承載的歷史講述功能的強調。博物館中的展品，總被默認為是屬於過去的；博物館普遍是對過往文明的梳理與展示，讓當代的人了解過去發生的事。然而，歷史不等同於過去，因為它幾乎不可能做到完全的客觀和準確，對歷史的敘述包含了推測，隱含着立場，並抱有目的性。當我們步入一座歷史博物館時，看到的除了是作為史料的文獻與實物外，還會看到整個展覽的敘事與策展邏輯，看到一段被構建的歷史。對策展者而言，一手是可講述的材料，另一手是如何讓觀眾理解展覽及其所表現的歷史。歷史敘述更進一步的要求，是超越對發生了甚麼以及怎麼發生的呈現，進而探索並展示為甚麼發生以及相關的語境與條件，避

免讓事件孤立地存在，從而起到更廣泛的啟發作用，即所謂讀史鑒今。

我們身處於不間斷的時間之流之中。回看歷朝歷代界限分明的歷史相對容易，如何去書寫在時間上離我們較近、甚至仍被認為屬於當代的歷史，則是一項頗具挑戰的工作。中共第十九次全國代表大會發布的「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不僅是政治上的論述，也無疑是對當下歷史的劃分。「新時代」曾是一個通用詞，新總得相對於舊，不應是絕對性的存在；但現在它成了一個特指，既指向當代，同時也將當代歷史化了。

本文介紹的是「中國改革開放蛇口博物館」（前稱「蛇口改革開放博物館」；以下為便於敘述，統稱為「蛇口博物館」）的展陳敘事，主要關乎兩個層面的歷史：其一是蛇口（作為中國改革開放的「試管」）的歷史，這段歷史與中國改革開放歷史中的特定部分重疊；其二是招商局這家企業的近代發展史，這段歷史又與中國近代史

中的特定部分交纏。這些重疊交纏之處，讓其所要展示的歷史事件的行為主體與動機，介乎企業和政府、個人與集體之間；又因這段歷史的成因紛繁複雜，牽涉到種種沒有提及的政治背景，致使其中的解說部分顯得薄弱，也就遺憾地削弱了它可能達到的更為深遠的意義與影響。本文刊發之際，蛇口博物館剛完成重新調整，新的展陳提綱已基本確定，並在2018年8月更名，以「新時代」的新面貌向世人開放。

二 企業辦的博物館

自2017年12月26日開館以來，蛇口博物館已經迎接了十萬餘名觀眾，並有數千名觀眾在展覽出口處的留言牆留言，其中重複最多的是「愛蛇口」三個字。對自稱蛇口開荒牛的老一輩蛇口人來說，參觀蛇口博物館，是對他們所親歷且熟悉的一段歷史的重溫，是對引發其自豪感與自我認同感的青春的回顧。而對那些不了解蛇口、也未曾親歷蛇口變遷的陌生訪客而言，這裏所講述的改革開放歷史，被聚焦到了一個特定的區域及其背後的企業身上。

深圳市作為改革開放的前沿城市，設有多個專門的改革開放主題展館，例如南山區政府主辦的南山博物館「南山改革開放史」展廳，此類展覽多強調黨與政府的領導角色。然而，蛇口博物館由招商局主辦，是一家企業辦的博物館。如何平衡關於黨、政府以及企業對改革開放進程的

作用的相關闡述，就顯得至關重要，甚至是個棘手的問題。從「蛇口改革開放博物館」到「中國改革開放蛇口博物館」的轉變，也就是對這種平衡的重新調整。

蛇口博物館總面積約2,000平方米，設有兩個展廳，其一名曰「春天的故事」，從內地民眾「大逃港」和招商局的歷史講起，以未來蛇口的規劃收尾；其二名曰「袁庚」，以一幅招商局原常務副董事長袁庚的肖像油畫開篇，借「向前走，莫回頭」的宣言作結。

招商局是一家大型央企（由中央直接管理的國有重要骨幹企業）。根據其官網顯示，2017年招商局的利潤總額在央企中排名第二，集團總資產在央企中排名第一。招商局的成立可以追溯至1872年晚清洋務運動，而2017年12月26日蛇口博物館的開館日，即招商局一百四十五年華誕。

這並非招商局開辦的第一家博物館。在蛇口沿山路21號，建基於招商局檔案館而成立的招商局歷史博物館至今已開放了十五年。這座博物館處處體現出招商局自視為中國民族工商業的先驅，自稱在中國近現代經濟史和社會發展史上具有重要地位。2017年12月25日發行的第五十二期《三聯生活周刊》中，封面故事和近半篇幅都獻給了招商局，而這期「百年招商局」的專題報導的副標題——「一家企業的中國現代化傳奇」，貼切地傳達了招商局的品牌宣示；現在，這段傳奇仍在蛇口以至全國，由「招商人」傳唱、續寫。

三 何處是蛇口？

蛇口位於深圳西南角、深圳灣最西段，土地經歷數次擴展，目前總用地面積11.23平方公里，常住人口三十七萬人，其中不少是外國人。蛇口的城區規劃，在很大程度上借鑒了香港的經驗。與深圳中央商務區常見的寬闊車行道路和鮮有沿街鋪面的超大尺度城區規劃不同，蛇口有相當的區域適合步行。以南海大道、望海路為主幹道，南方常見的枝繁葉茂的榕樹成林，偶爾還會看到鳳凰木與棕櫚樹。蛇口有多個公園，如四海公園、荔園公園、女媧公園，等等。沿山路是最討喜的一條路，顧名思義，沿着大南山腳蜿蜒而下，將多個高端住宅區與曾經的廠房區、現今的辦公區連接起來。離赤灣港、媽灣港等吞吐量大的集裝箱碼頭不遠，38萬平方米的填海地太子灣上正在如火如荼地蓋造新樓。從太子灣郵輪母港出發，客船連接香港、澳門、珠海等地，30分鐘可直達香港國際機場。自2015年底開通的郵輪航線已覆蓋東南亞及中國近海，並不斷擴增；2018年10月港珠澳大橋的建成通車，可望讓整個大灣區的交通連結更為緊密。

1980年8月26日，全國人大常委會批准在深圳設置經濟特區，讓深圳成為中國改革開放以來建立的第一個經濟特區。但在之前一年，還有一個「特區」建立，那就是蛇口工業區。早已停刊的《蛇口通訊報》於1984年底試刊第一號頭版頭條的標題是「中央無時無刻不在關心特區」。招商局作為一家企業，在四十年前臨危受命

於國家的領導人，來到了蛇口，創造了蛇口。直到現在，招商局作為蛇口的主要運營方，仍執掌着蛇口客運港、蛇口集裝箱碼頭、蛇口通訊公司等基礎設施，而蛇口的大片土地，包括舊城改造區，也都在招商局旗下控股集團「招商蛇口」（「蛇口工業區」與「招商地產」合併而成）的規劃與管理之下。將「蛇口」放在這家新成立的城市與園區運營商的名字裏，也表現出蛇口對公司的重大意義。

蛇口之名，源自蛇口半島六灣的地理區域，但蛇口工業區的成立，讓蛇口變成了政治與經濟「特區」。這個「特區」曾經在一定程度上保持自治，所謂「自治」，即中央和地方政府都給予蛇口一種特殊的自由度，或者說，在相關制度還未誕生、界限尚且模糊的時候，讓一些在新中國成立後一度被視為不可為之事變得可為，比如住房的商品化。曾經在相當長的一段時間中實行的住房由單位分配的普遍安排，在蛇口被打破，人們需要掏錢買房意味着翻天覆地的改變：其一，不論普通職工還是領導，都從無產階級變成了資產階級（當時職工與領導的收入和住房也都不存在階層性的差異）；其二，背債還貸成為了一種主動的投資選擇；其三，在過去數十年支撐中國經濟的頂樑柱之一的房地產業誕生。這樣的改變貫穿着四十年中國改革開放的歷程，並且至今仍在中國的二三四線城市發生。如今，蛇口博物館以展覽的形式廣而宣之：許多這樣的改變的初始地都是蛇口。

「招商局1978年即投身改革開放，並於1979年起獨資開發了在海

內外產生廣泛影響的中國第一個對外開放的工業區——蛇口工業區，並相繼創辦了中國第一家股份制商業銀行——招商銀行，中國第一家股份制保險公司——平安保險公司等，為中國改革開放事業探索提供了有益的經驗。」這段放在招商局官網上的話，著名節目主持人竇文濤也說過。2016年2月4日，著名清談節目《鏘鏘三人行》以「袁庚逝世，蛇口精神」為題，講述了招商局在蛇口創辦的很多個「第一」。2017年蛇口博物館開幕當日，除了深圳市政府與招商局的諸多領導到訪之外，真人秀節目《圓桌派》團隊還攜竇文濤、許子東兩位老「鏘鏘」和嘉賓秦朔，親臨蛇口，細數當年。

2018年是中國改革開放四十周年。2017年9月3日，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在金磚國家工商論壇開幕式上發表主題演講，並在演講中提及，來年要隆重紀念改革開放四十周年。在四十周年來臨前夕，蛇口博物館的開幕，是招商局為蛇口之於改革開放所扮演的先鋒角色的有力發聲，並通過展覽呈現蛇口的發展歷史、現狀與未來規劃。

四 袁庚與「春天的故事」

蛇口博物館目前的館址位於「設計互聯」運營的海上世界文化藝術中心三樓，後者是一座以設計為主題的新型文化場館，由建築大師槇文彥設計，歷時七年規劃建設，並於2017年12月2日正式向公眾開放。

步入蛇口博物館的主入口，迎面是一組浮雕，呈現的是鄧小平在

1984年南巡時訪問蛇口的場景：時任招商局掌舵人袁庚在蛇口的沙盤前，向鄧小平介紹蛇口的規劃。

「春天的故事」展廳是一條單向的廊道，敘事從「大逃港」開始，還配了兩張大躍進和文化大革命的圖片，牆面上是一些1970年代末荒蕪而平淡的蛇口老照片；在一部訪談紀錄片中，受訪者在講述當時逃港的慘烈情狀：邊防衛兵掃射偷渡者，深圳灣海面時有浮屍。旁側搭建了一個場景：「禁止翻越」的標牌和鐵絲網隔離牆背後的幾台電視機裏，播放着上世紀70、80年代繁華的香港與西方世界的片段，可見「大逃港」被視為設立蛇口工業區的緊急緣由。這樣的「尺度」在上海和北京而言已算過寬，有京滬的朋友看過後，感歎說：「這樣的東西只有在深圳能展了。」不過，為了迎接改革開放四十周年的紀念，展覽內容被要求整改調整，如今已經換了另一副模樣了。

鐵絲網對面的展牆簡明扼要地介紹了招商局的歷史，從李鴻章在洋務運動成立輪船招商局開始，再到其引領民族工商業發展的輝煌歷程。其中大多數材料都來自招商局歷史博物館。然後是一系列說明蛇口工業區合法性的文件副本，其中最著名的當數1978年時任國務院副總理李先念批准的〈關於充分利用香港招商局問題的請示〉以及他在《香港明細全圖》上畫的一個紅圈。和展廳同名的著名歌曲《春天的故事》歌詞中寫道：「1979年，那是一個春天，有一位老人，在中國的南海邊畫了一個圈。」這句是許多中國人都能唱誦的。

展廳中開山炮的裝置採用了通電玻璃，觀眾按下一個典型的紅色塑

料按鈕，玻璃屏幕上就會播放炸山的視頻（讓人聯想到知名藝術家蔡國強的一些錄像作品）；錄像播放結束後，屏幕變得透明，透視出背後的一個還原場景：駕駛推土機和揮着土鏟的建設工人，並配上忙碌施工的音效。在施工場景旁邊，是早期被用作臨時辦公室的集裝箱及其中簡陋辦公的還原場景。對面的展牆上還有一個沙盤投影，顯示了過去四十年深圳海岸線的變化，即不斷填海、朝香港方向擴張的過程。

再往裏走，展廳就像是資本化進程的快進倒帶，基本上都以牆面字版、畫版與訪談錄像的形式呈現：招商引資，中外合資；推行定額超產獎，打破分配中的平均主義；建立微波通訊系統；第一期企業管理培訓班開學；多位中央前任領導的視察，各類企業的簽約及落成典禮。在這些文件副本及大字摘錄之間，還穿插着一些通過徵集篩選出來的展品，其中包括各類老照片、票證與實物。展品徵集工作由蛇口社區基金會組織，共徵集展品五千餘件，實際展出百餘件，並於展覽開幕同期編著、印製畫冊《記憶蛇口——蛇口改革開放博物館展品徵集實錄》（以下簡稱《記憶蛇口》）。對於蛇口開創的一系列「第一」與經濟上的成功經驗，展廳以一組從蛇口走出去的企業和來華落戶蛇口的國際企業的商標懸吊裝置及錄像投影收尾。這是一個耀眼的名單。

接着有專門的區域介紹鄧小平視察蛇口，包括他對蛇口和深圳發展，以及由此推及的改革開放的手書肯定，還有其「海上世界」的題字和一張他到訪蛇口時曾坐過的沙發椅。言論自由與民主選舉也獲得了相當的

展陳篇幅，1985年第二屆蛇口工業區管理委員會候選人推選大會的會場被做成了迷你的雕塑場景，袁庚等候選人的答辯實錄、關於1988年「蛇口風波」的報導剪報等，均以文件副本的形式展出。

最受觀眾喜愛的互動展覽部分是一間柯達照相館，除了展現典型的舊式柯達照相館陳設外，觀眾還能通過互動拍攝裝置將自己的頭像嵌到一張老式海報中，背景多是化上紅撲撲的妝、看上去很積極健康、笑容燦爛的青年人。柯達照相館的對面放了一台只能切換八個頻道的老式顯像管電視機，但被換成液晶屏幕，循環播放着1980年代的電視節目：從《霍元甲》（1981）等港台電視劇，到《北斗神拳》（1984-1988）等日本動畫片。圍繞着電視機擺放了許多徵集展品，比如讓「80後」覺得格外親切的小霸王學習機。

經過一塊寫着「蛇口精神」與社區標語的黑板報，便邁入了再造新蛇口的當代篇章。這裏是整個展廳中最寬闊的區域，其中央搭建了一個模擬輪船駕駛艙的實景，遊戲界面被投影在牆面上，通過選擇目的地港口、轉動舵輪，投影畫面就會顯示相應的錄像或動畫。圍繞着這片「駕駛區」，分別是新蛇口的規劃介紹、招商局股票價格的實時K線圖，以及招商局為積極響應「一帶一路」號召，採購國外港口的簽約儀式照片及考察時與習近平的合影。

穿過這片「新時代」展區，緊接着「春天的故事」，「袁庚」展廳的入口是袁庚的大幅肖像油畫，畫中穿着開司米毛衣的老人精神矍鑠、笑容爽朗和藹。展廳的前言文字中多次重

複「男兒」二字，告訴觀眾：他就是讓蛇口人能自豪地宣稱「先有蛇口，後有深圳」的蛇口人。

展廳由一個序廳和開闊的方形象區組成，介紹從袁庚的出身到早年東江縱隊抗戰及情報工作的生涯，再到短暫的特殊入獄，以及他在蛇口發展早期的艱苦創業與後來的巨大成功。袁庚不同時期的肖像照片被設計成了一道頗具動感的由下而上的帶狀裝置，旁側牆面上除了各類文字史料與照片外，還有袁庚晚年的毛筆手書。展廳以一個觀影廳收尾，牆面投影的是蛇口博物館的籌備紀錄片與宣傳片，兩側牆面上是為觀眾設立的留言牆。

五 誰在講述歷史？

曾任蛇口社區基金會會長的譚子青女士是蛇口博物館展品徵集的主要負責人，基金會的其他會員與志願者也為徵集工作提供了大力支持；蛇口博物館的實際執行團隊是六位女生，其中有兩位是「蛇二代」，指父母從外地來蛇口工作，自己在蛇口出生長大的一輩人；用法與「深二代」相同（「深圳人」也已成爲這輩人的自我身份認同，它有別於深圳口號「來了就是深圳人」中所指的「深圳人」）。

展覽涉及到大量史料的編輯與校對工作，以及徵集展品的輯錄與整理。《記憶蛇口》及相關紀錄片都收錄了大大小小的個人故事，這些故事通過參與蛇口早期發展工作的人士回憶口述或著述保存下來。而在此之前，也已有相關的多種類型的出版物與紀錄片提供海量資料。

從貧窮到富裕的轉變，貫穿着眾多蛇口人的記憶與情懷；從人才、物資的種種稀缺，到一個接一個開創性制度的誕生，蛇口作爲一個生產空間，也正因它仍在生長變化，而使所有這些歷史的陳述有了現實的參照。展館中所見，如四海公寓、廣東浮法玻璃廠、大成麪粉廠、培訓學校這些地方至今仍在，只是它們在舊城改造、城市更新進行時，被迫告別它們曾經的使命，並通過這場展覽被冠以歷史的價值，從而推動它們在「新時代」獲得新的身份與前景。

如果這個博物館主辦方的目的是爲了提升公眾對蛇口的認同感，並表達對蛇口未來的發展前景極爲樂觀，那麼被賦予先鋒內涵的「蛇口精神」或許已經服務於這一目的了。不過一如本文開頭所述，如果這個博物館只是一個讓熟知這段歷史的人懷念過往的地方，那就不過是個紀念館；而對不知道這段歷史的人來說，它所提供的只是一些切片式的快照而已。它並未通過策展，就改革開放這段仍在延續的當代史，產生引導劃時代的歷史意義，也未把蛇口塑造成具備史詩感的里程碑或使人振奮的歷史轉折點。今年8月，蛇口博物館已經完成了整改更新，重新向觀眾開放。在原展綱的基礎上，增加了不少關於原廣東省委書記習仲勛以及習近平關懷蛇口的相關內容，更爲緊密地結合了十九大與「新時代」思想的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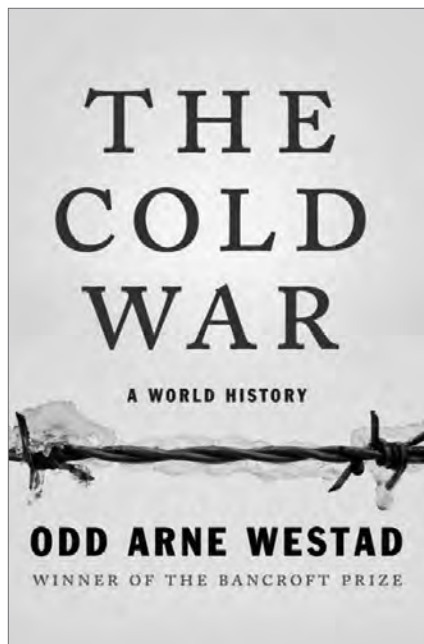
歷史在變，因爲關於歷史的講述也一直在變。

阿 巫 資深藝術評論人，策展人，譯者。

冷戰與當今世界

——評 Odd A. Westad, *The Cold War: A World History*

• 夏亞峰



Odd A. Westad, *The Cold War: A World History* (New York: Basic Books, 2017).

一 史學淵源

冷戰結束以後，由於新檔案材料的公布，出現了「冷戰史學泰斗」、耶魯大學教授蓋迪斯(John L.

Gaddis) 所稱的「冷戰史新研究」的學術潮流。蓋迪斯出版了兩本重要著作，一本是1997年的《我們現在知道了：重新思考冷戰歷史》(*We Now Know: Rethinking Cold War History*)，另一本是2005年的《冷戰：一部新歷史》(*The Cold War: A New History*)。蓋迪斯是後修正學派的主要代表^①，他的《我們現在知道了》一書，在利用1990年代以來冷戰研究新檔案材料的基礎上，主要討論冷戰前十五年的歷史，涉及美蘇兩個超級大國在歐亞兩洲建立相互對抗的陣營、核武器問題、古巴導彈危機、德國問題、第三世界、經濟冷戰、意識形態和同盟關係等^②。蓋迪斯強調冷戰的結束是西方領導人正確決策的結果，冷戰勝利的英雄是西方的強硬派和保守派，比如美國前總統里根(Ronald Reagan)、英國前首相撒切爾夫人(Margaret Thatcher)和教皇保羅二世(John Paul II)等。蓋迪斯是以一種西方勝利者的自信來重新審視冷戰歷史的，他猶如一位大法官，居高臨下，在為一個案子做最後的結論和判決：「我們現在知道了」——

蓋迪斯是以一種西方勝利者的自信來重新審視冷戰歷史的。他的冷戰研究主要關注美蘇大國關係，屬於歐洲中心論，很少討論兩個超級大國在冷戰時期對第三世界的干涉及其產生的後果。

2017年，一部完整的以全球為視角的冷戰通史終於問世。文安立在《冷戰：一部世界史》指出，該著「試圖展現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在世界範圍進行冷戰對抗的重要性，揭示冷戰的各種表現形式以及令人目眩的不一致性」。

冷戰全是共產主義的錯。蓋迪斯的《冷戰：一部新歷史》則是一本冷戰通史性著作，主要關注美蘇大國關係，屬於歐洲中心論，很少討論兩個超級大國在冷戰時期對第三世界的干涉及其產生的後果^③。

蓋迪斯的著作受到美國主流媒體的高度評價，被視為「冷戰史教科書」，但也有不少學者對蓋迪斯的一些觀點提出尖銳的批評^④。著名的《紐約書評》(*The New York Review of Books*)於2006年3月23日發表時任紐約大學教授、已故著名歐洲史專家朱特(Tony Judt)的長文，對蓋迪斯的《冷戰：一部新歷史》展開全面批判。此前，美國很多政要和著名學者包括蓋迪斯在內都公開支持小布什(George W. Bush)政府入侵伊拉克的政策，認為小布什政府應該而且能夠使中東實現民主化。朱特則是公開反對美國出兵伊拉克的少數著名學者之一。在這篇書評中，朱特指出，「蓋迪斯寫的是一部美國冷戰史，是從美國的角度、基於美國的經驗、以最適合美國讀者口味的敘述」寫成的著作。蓋迪斯是以一位美國外交史專家的視角來寫這部冷戰通史的。他對蘇聯和東歐國家冷戰歷史的了解和書寫非常膚淺、對西歐是「鄙視的」，第三世界的冷戰史在書中幾乎被忽視。朱特認為，儘管蓋迪斯在冷戰期間出版的很多著作充滿智慧，但在柏林牆倒塌之後，蓋迪斯成為「美國勝利論者」，對冷戰時期兩個超級大國對第三世界所造成的巨大傷害根本不予關注。朱特由此斷言，蓋迪斯的《冷戰：一部新歷史》是十分片面的，「冷戰的故事仍有待全面講述」^⑤。

二 主要觀點

2017年，一部完整的以全球為視角的冷戰通史終於問世，「冷戰的故事」得以重新全面講述，這就是《冷戰：一部世界史》(*The Cold War: A World History*)，引用只註頁碼)。這部新著的作者是當今國際史壇最有影響力的冷戰史專家、哈佛大學肯尼迪政府學院美國與亞洲關係李成智講席教授文安立(Odd A. Westad)。文安立在導讀部分開宗明義地指出，該著「試圖展現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在世界範圍進行冷戰對抗的重要性，揭示冷戰的各種表現形式以及令人目眩的不一致性」(頁17)。

「冷戰」是甚麼？文安立認為，冷戰是一種「國際體系」，與十六、十七世紀的英國和西班牙兩極對抗、十一世紀中國的宋朝和遼國的兩極對抗有類似之處。這種國際體系的特點是兩極意識形態尖銳對立，積極動員盟國參與各個領域的激烈鬥爭。文安立在導讀中寫道：

冷戰是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的競爭，這種競爭在1945至1989年之間達到頂峰。不過，冷戰的根源在時間上可以追溯到更早，其影響我們今天還能體會到。在其鼎盛時期，冷戰構成一種國際體系，因為從某種意義上說，世界上的所有大國當時的外交政策都與冷戰有關。與冷戰相關聯的思想和意識主導了其國內人民生活的話語。然而，即使在對抗最激烈的時期，冷戰是世界的主導力量，卻不是唯一的力量。二十世紀後期許多重要歷史發展，既不是冷戰創造的也不是由冷

戰決定的……冷戰對抗鞏固了由超級大國主導的世界，而在這個世界，強權和暴力——或者說暴力的威脅成為國際關係的準則。信仰變得絕對化：只有自己的制度是好的，別人的制度本質上就是邪惡的。(頁1-2)

在導讀的結語部分，文安立作出如下論斷：「冷戰是美國力量的崛起和鞏固，但絕非僅此而已。冷戰還是蘇聯模式共產主義的失敗和通過歐盟得以制度化的民主共識在歐洲的勝利。在中國，冷戰是由中國共產黨實施的政治和社會革命；在拉丁美洲，冷戰是拉美社會基於意識形態的分野而造成的嚴重兩極分化。」(頁17)

作為一部通史性的著作，《冷戰：一部世界史》以敘述為主，行文自始至終圍繞着中心論點展開，這是該著不同於一般通史性著作的一個顯著特徵。在2017年9月8日美國威爾遜國際學者中心舉辦的新書發布會上，筆者曾就該著的副標題向文安立提問：「如果將書名改為*The Cold War: A Global History*（《冷戰：一部全球史》），是否合適？」文安立在回答中強調，他在2005年出版的《全球冷戰：對第三世界的干涉與我們時代的形成》（*The Global Cold War: Third World Interventions and the Making of Our Times*），如副標題所表明的，主要是為了說明冷戰對第三世界的深刻影響，寫的是冷戰的全球化^⑥；而《冷戰：一部世界史》的視野則更為寬廣，涵蓋的內容更為豐富，包括東西方的冷戰歷史，也包含南北方的冷戰故事。

《冷戰：一部世界史》除導讀和結語外，共分為二十二章，以專題（如第六章關於朝鮮戰爭）和地區（如第十三章關於冷戰與拉丁美洲）為主題，按時間順序逐一展開。第一章講述十九世紀末大西洋世界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兩種意識形態的紛爭，第二章描述兩次世界大戰及其對歐洲和亞洲所造成的巨大破壞。在這兩章中，文安立分析了美國和蘇聯如何看待自身的意識形態和制度的優越。其中，美國珍視的是個人自由、私有財產不可侵犯，以及對集權的懷疑；蘇聯強調的是中央集權、對社會和公民的控制，以及反對私有制和市場經濟。二戰結束後，歐洲衰落、美蘇成為超級大國，主導了兩種意識形態及制度之爭。從第三章起，該著討論二十世紀40至60年代冷戰激烈對抗時期的一些主要事件，如中國共產黨革命的勝利、朝鮮戰爭、西歐與東歐在戰後政權的鞏固與經濟重建、非殖民化、越南戰爭和冷戰與拉丁美洲等。該著還探討了進入70年代之後中美關係緩和、東西方關係緩和以及冷戰結束等重大歷史事件。

文安立在這部六百多頁的宏篇巨著中，提出了四個相互關聯的主要觀點：第一，要了解冷戰的本質，必須將它看作是資本主義和社會主義兩種意識形態體系長期競爭的產物。這一競爭開始於十九世紀末期，到二十世紀愈演愈烈。這是因為在兩次世界大戰期間，蘇聯在國內實施共產主義制度，並試圖將共產主義制度作為重建國際體制的另一個可選方案。與此同時，成功崛起的美國則試圖在世界範圍內推

文安立在2005年出版的《全球冷戰》主要是為了說明冷戰對第三世界的深刻影響，寫的是冷戰的全球化；而《冷戰：一部世界史》的視野則更為寬廣，涵蓋的內容更為豐富，包括東西方的冷戰歷史，也包含南北方的冷戰故事。

文安立認為，西方制度所帶來的巨大的生產力、西方物質財富的優勢，決定了西方意識形態在冷戰中勝出。文安立承認冷戰並不能解釋二十世紀所有歷史事件，但他認為冷戰是一個「塑造世界」的歷史現象。

廣資本主義的民主制度。第二，隨着二戰結束，歐洲和日本在國際政治中的作用逐漸邊緣化，美國和蘇聯成為超級大國，其所代表的資本主義和共產主義制度形成的對抗嚴重影響戰後國際體系的走向。美蘇兩國直面對抗，試圖用各自的意識形態和制度來改變世界。這兩個觀點，文安立在2005年出版的《全球冷戰》中做了一定程度的論述，而在《冷戰：一部世界史》中做了更為深入細緻的闡述，並引出他的又一個觀點，也就是第三個觀點：美蘇的這種競爭是在資本主義主導的世界全球化轉變之中出現的。

特別是到了二十世紀70年代，這一競爭導致經濟、社會和技術領域出現了前所未有的變革。對此，文安立是這樣勾畫的：「從1890年代到1990年代的一百年之間，全球市場以令人目眩的速度得以建立（或被摧毀）。人們目睹了他們的先輩只能在睡夢中見到的新技術的誕生，而這其中的一些技術被一部分人用來對另一部分人進行統治和剝削。人們的生活則經歷了令人無法想像的快節奏的變化，社會流動性和城市化幾乎無處不在。各種政治思潮，無論是偏左還是偏右的，都受到這個瞬息萬變的世界的影響。」（頁5-6）文安立並不排斥美國贏得了冷戰勝利的觀點，但他強調的是資本主義制度從十九世紀開始顯現的全球化和改變世界的功效，在二十世紀70年代之後更為強化，從而決定了冷戰發展的歷史進程和結局。美國贏得冷戰是因為美國恰巧站在這一歷史進程的獲勝一方；換言之，西方贏得冷戰，並不是西方意識形態和制度的

優勝，而是西方制度所帶來的巨大的生產力、西方物質財富的優勢，決定了西方意識形態在這場衝突中勝出。這一點也與他在《全球冷戰》一書中的觀點有所不同。第四，文安立承認冷戰並不能解釋二十世紀所有歷史事件，但他認為冷戰是一個「塑造世界」（World Making，這是他在導讀中使用的標題）的歷史現象，前所未有，應該深入探索。

文安立認為，冷戰雖然已經結束，但冷戰對當今世界的塑造影響深遠，而且揮之不去。在西方，儘管列寧主義已被完全摒棄，然而，2007至2008年美國次貸危機以來，社會主義理念再度在西方受到青睞。文安立在該著的結語中滿懷憂思地寫道：「冷戰結束所沒有改變的是國際事務中的富有與貧窮之間的衝突。在世界的一些地區，由於宗教和種族運動的高漲，地區衝突更加激化，有摧毀整個社區的危險。深受冷戰年代的普世價值觀的影響（即任何人都可以過上天堂般的生活），這些團體變成了排外主義者或是種族主義者。」（頁628-29）

文安立以上觀點並非都是原創的，之前德國著名歷史學家奧斯特哈默（Jürgen Osterhammel）一直在討論十九世紀以來作為改變世界動力的全球化，已故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歷史學教授馬茲利什（Bruce Mazlish）也曾注意到二十世紀70年代以來新的全球化時代的來臨對世界帶來的以技術為主導的綜合性變革^⑦。然而，文安立將以上的觀點融會貫通，加以梳理和闡述，使這本冷戰史著作的理論性和深刻性得以彰顯。

三 學術創新

文安立在書中明確表示，《冷戰：一部世界史》是「講述全球冷戰在各大洲的歷史，從而展示不同人群所經歷的不同的冷戰衝突」（頁631）。該著關於冷戰的記述是全面的，在學術上也有所創新，筆者認為至少有三個方面：

第一，有一個宏大的時間跨度。文安立從編年史的角度，將冷戰分為四個階段：一、冷戰萌芽階段（1890-1917）：十九世紀90年代出現的第一次全球經濟大蕭條使資本主義制度處於風雨飄搖之中，共產主義的理想和實踐趁機登上歷史舞台，這成為冷戰意識形態衝突的開始。二、冷戰初始階段（1917-1941）：期間主要歷史事件包括蘇聯的崛起、資本主義經濟大蕭條，以及二戰的全面爆發。由於西方資本主義制度導致戰爭、經濟蕭條和壓迫，蘇聯的共產主義制度逐漸成為可供選擇的第二方案。三、冷戰激烈對抗階段（1941-1971）：儘管美蘇兩國在1941至1945年為戰時盟國，但蘇聯認為美國所代表的市場經濟和代議制民主制度的威脅並未消失。美蘇兩國所主導的激烈的冷戰對抗始於1941年，而不是過去學術界所公認的二戰結束後的1945至1947年間。四、冷戰衰退與結束階段（1971-1991）：在這一階段中，共產主義制度在蘇聯和東歐解體，西方資本主義民主制度最終勝出。

該著在討論冷戰緣起時，並沒有以人們習知的歷史事件如雅爾塔會議、波茨坦會議、馬歇爾計劃（Marshall Plan），以及1946年3月

伊朗危機為切入點，而是將冷戰淵源追溯到十九世紀90年代。文安立所關注的是意識形態、政治經濟發展在較長時間段如何影響和塑造二十世紀歷史進程，而這些寬泛的結構性發展沒有明確的起始時間。這意味着冷戰不僅僅是指兩種不同的意識形態和社會制度的鬥爭，而且關涉到我們所處時代的方方面面。

第二，有廣闊的空間視野。文安立論述冷戰影響到全世界五大洲，很多國家牽涉其中，深受其害。在某種極端的情形之下，意識形態的純潔性與政治權力相結合導致了種族滅絕的大屠殺：柬埔寨的紅色高棉統治就是赤裸裸的「紅色恐怖」。在智利和一些其他國家，反共成為一種藉口，被用來維護殘暴的軍人獨裁統治，或為政客破壞國家政治體制中的民主程序打掩護。儘管美蘇兩國對歐洲、亞洲、非洲以及拉丁美洲的影響有所不同的，但它們的影響大多是負面的。比如，冷戰對非洲的影響主要表現為外部干涉、內部生亂和地區性不穩定；在拉丁美洲，冷戰對一些國家的內政有巨大影響。正如文安立在書中開篇指出的：「冷戰並不決定一切，但卻影響大多數的事情，而且這種影響往往使得事情變得更糟糕。」（頁2）

第三，關於美蘇冷戰誰輸誰贏的分析睿智獨到。文安立認為，蘇聯領導人戈爾巴喬夫（Mikhail S. Gorbachev）對結束冷戰起了至關重要的作用，而美國在當時願意與蘇聯通過談判來結束冷戰，這也很重要。他在結論部分這樣寫道：「說美國贏得了冷戰的勝利，我認為確實是這樣。說蘇聯或者說俄國輸掉

文安立將冷戰淵源追溯到十九世紀90年代，所關注的是意識形態、政治經濟發展在較長時間段如何影響和塑造二十世紀歷史進程，而這些寬泛的結構性發展沒有明確的起始時間。

如果說俄國的失敗釀成後果慘重的民族悲劇，那麼美國為這一勝利也付出極其昂貴的代價。如果說蘇聯崩潰之後的亂象使俄國人普遍覺得他們成了受害者，那麼美國在冷戰中勝出則使得美國人感到美國無所不能。

了冷戰，而且輸得很慘，這也是事實。」(頁621)這實在是耐人尋味的兩句話。在俄國，蘇聯的解體帶來大規模失業和基本社會保障的喪失，由強盜資本家主導的私有化過程給普通民眾帶來巨大災難。文安立認為，「至少事後看來，向資本主義經濟過渡對大多數俄國人來說，是個大災難」(頁623)。同時，後冷戰時期的俄國備受向東方擴張的「西方世界」不斷欺壓，被國際社會視為「賤民」。這也是為甚麼很多俄國人歡迎普京(Vladimir Putin)這樣的強勢領導人當政的原因。

另一方面，如果說俄國的失敗釀成後果慘重的民族悲劇，那麼美國為這一勝利也付出極其昂貴的代價。和許多其他學者一樣，文安立認為，後冷戰時期的美國歷屆政府未能成功應對它們面臨的新挑戰：要麼完全忽視這些新挑戰，要麼用對歷史的錯誤解讀來應對新的問題。如果說蘇聯崩潰之後的亂象使俄國人普遍覺得他們成了受害者，那麼美國在冷戰中勝出則使得美國人感到美國無所不能。由此，在冷戰結束以來，美國總統和政策制訂者一直讓美國扮演成一個在國際事務中「不可或缺的國家」(indispensable nation)(頁619)，利用壓倒性的軍事優勢去維持其所認可的世界秩序。

文安立認為，基於「美國勝利論」所催生的美國對外政策，帶來了消極後果。克林頓(William J. Clinton)政府所強調的全球資本主義優勢和繁榮，並沒有建立起基礎深厚的國際合作框架並使之體制化。對於那些「失敗國家」，特別是「冷戰時期的舊戰場(例如阿富汗、

剛果、尼加拉瓜)在冷戰結束後所發生的一切，以美國為首的西方國家是漠不關心的」(頁618)。當這些「失敗國家」的問題逐漸顯現，特別是2001年9月11日恐怖份子對美國發動襲擊之後，美國迅速制訂了第二種應對方案，這就是小布什政府以美國軍事的絕對優勢，採取先發制人的戰略，入侵並佔領阿富汗和伊拉克。文安立認為，美國「是一個沒有殖民統治欲望的強國，但它事實上創建了二十一世紀的兩個殖民地(阿富汗和伊拉克)」(頁618)。他由此得出令人沮喪但發人深思的結論：「美國沒能很好地利用其冷戰勝利的歷史經驗為自己在後冷戰時期的世界定位。」(頁620)他感到十分遺憾的是，源於十九世紀90年代的資本主義與共產主義兩種意識形態的歷史性競爭本來應該有個「美麗的結局」(頁628-29)，然而，現狀卻令人堪憂。

四 中國與冷戰

文安立對近現代中國外交研究也有很高的造詣，2012年曾出版專著《躁動的帝國：1750年以來的中國與世界》(*Restless Empire: China and the World since 1750*)，考察了1750年以來中國與世界各國交往的歷史^⑥。文安立認為，深入了解中國對全面認識冷戰至關重要。

據悉，北京大學出版社將出版由北大歷史系副教授牛可領銜翻譯的《冷戰：一部世界史》中譯本。遺憾的是，北大版的《冷戰：一部世界史》將是一個刪減本，而刪除最多的是有關中國的故事，特別是

原書第九章「中國的災禍」(China's Scourge)將完全被刪除^⑨。那麼，文安立原書中對二十世紀的中國與冷戰有哪些重要論述呢？

其一，關於斯大林與國共內戰等問題。1945年初，毛計劃與佔領中國東北的蘇聯紅軍配合，挑戰蔣介石的統治(頁139-40)。1945年底，當美國總統杜魯門(Harry S. Truman)派馬歇爾(George C. Marshall)赴華調停國共矛盾時，斯大林最初要求中共配合馬歇爾調停，以便讓蘇聯能夠順利獲得在1945年8月簽署的《中蘇友好同盟條約》中國民政府做出的各種讓步。但是，中共拒絕配合蘇聯的外交政策，國共軍事衝突由此加劇。與此同時，美國逐漸採取明顯袒護蔣介石的政策，蔣由此變得大膽起來，不肯具體落實1945年初答應給蘇聯的讓步。隨着冷戰不斷加劇，1946年3月，斯大林決定從中國東北撤出蘇聯軍隊，可能是看到蘇聯這樣做將有利於中共軍隊在東北的發展；他也許是希望以此迫使蔣介石重新回到談判桌上(頁140-41)。1949年10月，毛澤東在北京建立中共政權。儘管蘇聯人要求中共謹慎行事，毛還是宣布中共政權為人民共和國，與蘇聯在東歐的衛星國一樣。經過毛的反覆要求，斯大林勉強同意毛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訪問蘇聯。毛希望通過訪蘇與蘇聯結盟，以防美國顛覆中共政權。不過，斯大林對中共的「階級基礎」缺乏信任。在斯大林的內心深處，他不信任中共最主要的原因是中共通過自己的努力而不是依賴蘇聯紅軍從而奪取政權。其後，雙方簽署了《中蘇友好同盟互助條約》。但是毛並不高興，

因為在蘇聯期間，毛覺得蘇聯人對他頗為怠慢，沒有給予應有的尊重(頁142-43)。

其二，對建國初期中共政策的評價。中共建國初期在全國範圍所實施的革命暴力主要是為了達到三個目的：一、毛澤東希望摧毀中國農村傳統精英階層和城市資產階級的權力基礎；二、毛希望通過將外國人擠出中國，取締他們在中國的報紙、書籍和電影，將中國與非共產主義的外部世界隔離；三、毛希望通過大規模群眾運動來動員和鼓動年輕人參與建立一個以蘇聯為樣板的社會主義共和國。1950年夏，朝鮮戰爭的爆發可能使得中共鎮壓反革命的政策變得更加血腥。其實，暴力和血腥的成份一開始就存在，比如規定每個省要抓捕和處決多少反革命份子的指標，就是從二十世紀30年代斯大林的肅反運動中直接學來的。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最初的兩年中，中共政府處決了將近二百萬人，甚至連在中國的蘇聯顧問也認為這種做法過於魯莽草率(頁144)。

其三，有關中國與朝鮮戰爭問題。1950年4月，北朝鮮領導人金日成到莫斯科向斯大林提出武力統一朝鮮半島。斯大林同意了金的要求，但要他立即去北京爭取毛澤東的支持。毛是一個無產階級的國際主義者，認為中共有義務幫助其他國家革命。同時，斯大林是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無可爭議的領導人，毛不可能公開與之抗衡。尤其是中共剛剛通過暴力革命奪得政權，毛怎能拒絕支持朝鮮共產黨這個小兄弟統一祖國的請求？那麼，一向謹慎現實的斯大林為甚麼在此時改變立

文安立認為，深入了解中國對全面認識冷戰至關重要。隨着冷戰的不斷加劇，1946年3月，斯大林決定從中國東北撤出蘇聯軍隊，可能是看到蘇聯這樣做將有利於中共軍隊在東北的發展；他也許是希望以此迫使蔣介石重新回到談判桌上。

毛是一個無產階級的國際主義者，認為中共有義務幫助其他國家革命。斯大林是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無可爭議的領導人，毛不可能公開與之抗衡。尤其是中共剛剛通過暴力革命奪得政權，毛怎能拒絕支持朝鮮共產黨這個小兄弟統一祖國的請求？

場，同意北朝鮮進攻美國人支持的南朝鮮呢？最主要的原因是這位年老體衰的蘇聯領導人愈來愈被錯覺所左右。晚年的斯大林常常會依賴幻想做決策，認為自己無所不能。其他一些因素，如美國對保護南朝鮮發出的前後不一的信號、1948年第一次柏林危機中蘇聯未能達到預設目標、1949年蘇聯第一顆原子彈試爆成功等，也在斯大林的決策中起了一定的作用。但是不管怎麼說，朝鮮戰爭是由於斯大林思想變化所致。如果斯大林不對金日成鬆口，就不可能發生朝鮮戰爭（頁168-69）。在朝鮮戰爭期間，很多第三世界國家並不支持美國。比如，印度從戰爭一開始就要求雙方結束戰爭，退回三八線兩側。但是，南非白人種族主義政府卻派兵參加聯合國軍。1950年11月，正是參戰的南非空軍飛行中隊的炮火導致毛澤東的兒子毛岸英在朝鮮陣亡，儘管當時並不知道這一情況（頁177-78）。

其四，關於中蘇關係問題。如果沒有蘇聯的支持，中國在二十世紀50年代的巨大變革是不可能發生的。蘇聯對中國的援助項目不僅僅是莫斯科在蘇聯境外所給予的最大援助，相對說來，蘇聯對華援助項目是歷史上最大規模的，甚至超過馬歇爾計劃。用今天的價值來核算，從1946至1960年，蘇聯對華援助總值為250億美元，幾乎佔蘇聯每年國內生產總值(GDP)的1%。但事實上蘇聯付出的代價更大，因為這個援助總量還沒有把技術轉讓、蘇聯專家在中國的工資以及中國留學生在蘇聯學習期間的津貼統計在內。儘管蘇聯援華總值

中大約18%來自蘇聯的盟國，中國也最終償還了蘇聯援助總值的大約15%，然而即使扣除了這兩部分，蘇聯對華援助仍然是空前的，對中蘇兩國產生了深遠的影響（頁237）。1954年蘇聯領導人赫魯曉夫(Nikita S. Khrushchev)第一次訪華，決定在民用與軍事兩個方面大規模增加對華援助。中國在第一個五年計劃期間三分之一的建設項目是由蘇聯和東歐國家出資援建的（頁238）。蘇聯對中國的影響包括各個方面：軍事、教育改革、中共對城市的管理和改造、民族政策以及農村政策等。中國的軍事建設中，有超過一萬名中國人民解放軍軍官在蘇聯受訓，蘇聯軍事專家同時在中國培養了無數的中國軍人。這使得中國軍隊在執行其對內的職能和作戰方法方面很像蘇聯紅軍（頁238-41）。

其五，對中共主政的總體評價。文安立認為，二十世紀的中國有個奇異的對稱，而這與冷戰意識形態是相關聯的。二十世紀上半葉，中國的共和革命被共產主義和戰爭壓垮；到了二十世紀末，共產主義被金錢和市場所顛覆。在兩者之間是破壞與重建、豪情萬丈與玩世不恭，血流成河幾乎從來沒有間斷過。二十世紀中國革命最主要的特徵是嗜血性，根據最新統計，二十世紀20至80年代由於戰亂和政治大屠殺而死於非命的中國人達到7,700萬，這其中大部分死於中國人自己之手（頁233）。共產革命與冷戰改變了中國，儘管這些變革並不全是中國領導人和人民所希望發生的。最主要的變化是「舊中國」的消亡，取而代之的是一個混合社

會，包含中國和外國的成份，例如，共產黨以及其統治的理論基礎——馬克思主義是舶來品，關於家庭、教育和科學技術的新思想是外來的東西。中國革命最主要的特色是對人的改造、意志力的培養以及對救國救民良方的強烈關注。到了二十世紀70年代，愈來愈多的中國人發現毛澤東對理想社會的過度追求、對老百姓現實生活利益缺乏關注，使得中國革命偏離了正確方向（頁257）。

筆者認為，文安立對中國與冷戰的論述，大多是西方學界已經了解的，他的評介也是比較中肯的，並沒有對中共政權作出過度的批評。當然，他的語言有些犀利，所表達的觀點與中共官方對相關歷史的論述相距甚遠，這可能是這部分內容不能為中共當局認可，以致該書中譯本有所刪節的主要原因。

五 餘論

作為一部為普通讀者撰寫的通俗性冷戰史讀本，《冷戰：一部世界史》文字優美，言簡意賅，加之諸多歷史趣聞的點綴，使其既真實又清新可讀，堪稱宏大歷史敘事的成功典範。求全責備，該著不足之處如下：由於篇幅限制，文安立對諸多歷史事件的討論只能略略涉及，點到為止（頁17）。關於冷戰為何持續如此之長的問題，儘管文安立對蓋迪斯關於冷戰是一個「長和平」（Long Peace）的提法頗有微詞（頁3），他的答案是由於核武器的存在所致，但並沒有對核武器為甚麼使冷戰得以持續提出令人滿意的解釋。

此外，該著還是沿用傳統外交史的寫法，以國家和上層精英的活動為主。區域研究的專家肯定也很不滿意，因為文安立對拉丁美洲冷戰歷史敘述過於簡單，也沒有引人入勝之處；印度尼西亞這個與冷戰鬥爭很有關係的國家及其總統蘇哈托（Haji M. Suharto）在書中只是一筆帶過。文安立的著作一向以使用多國檔案著稱，該著也不例外，充分利用了冷戰結束以來冷戰研究的成果，但也許是由於篇幅所限，該著註釋部分過於簡單；很多論述依賴於已經發表的學術成果，但沒有一一標註出處。例如，筆者前面談到文安立關於中蘇關係問題的討論涉及很多數據（頁237-38），卻沒有註明資料出處。然而，瑕不掩瑜，文安立的冷戰研究是功勳卓著的。

2005年可以看作是西方冷戰史學發展的一個重要年份。在這一年，蓋迪斯和文安立分別出版了《冷戰：一部新歷史》和《全球冷戰》兩部著作。《冷戰：一部新歷史》代表以蓋迪斯為首的以東西方兩大陣營的對抗為視角的冷戰研究學者的最高成就。這些學者關注的是華盛頓和莫斯科如何制訂和實施冷戰政策，使用的主要是美蘇兩國的官方檔案。《全球冷戰》最大的貢獻是將冷戰研究拓展到冷戰時期美蘇兩國在第三世界的爭奪，凸顯冷戰對第三世界的深刻影響。在此之後，不少冷戰研究學者開始關注一些新的研究領域，例如「非殖民化」、「全球南方與冷戰」、「亞裔美國人與冷戰」、「中蘇之間在第三世界爭奪的冷戰」、「冷戰時期中美在第三世界的爭奪」等等，這些研究非常重視使用多國多語種檔案。

文安立認為，二十世紀的中國有個奇異的對稱，而這與冷戰意識形態是相關聯的。二十世紀上半葉，中國的共和革命被共產主義和戰爭壓垮；到了二十世紀末，共產主義被金錢和市場所顛覆。

近年來，有學者認為冷戰研究將成為殖民研究 (colonial studies) 的一個分支領域^④，文安立對此也有同感。他在《冷戰：一部世界史》的導讀部分這樣寫到：「很可能未來的歷史學家會降低冷戰的重要性。」(頁6)也許我們可以說，《冷戰：一部新歷史》是蓋迪斯對傳統冷戰史學研究的總結，而《冷戰：一部世界史》是文安立對二十一世紀以來冷戰研究新方法、新領域的全面概括。在冷戰研究的重要性或將被弱化之前，文安立試圖為冷戰研究做出最後的總結。

《冷戰：一部新歷史》是蓋迪斯對傳統冷戰史學研究的總結，而《冷戰：一部世界史》是文安立對二十一世紀以來冷戰研究新方法、新領域的全面概括。在冷戰研究的重要性或將被弱化之前，文安立試圖為冷戰研究做出最後的總結。

註釋

① 冷戰研究經歷了三個重要階段，並相應形成三個不同的學術流派：一、1950年代的傳統學派 (Traditionalism) 或正統學派 (Orthodoxy)，其主要論點認為冷戰源於蘇聯，美國為了捍衛民主制度，遏制共產主義擴張而被動捲入冷戰。二、1960至1970年代的修正學派 (Revisionism)，認為冷戰並非源於共產主義擴張，而是美國式帝國主義擴張的結果。該學派傾向接受經濟決定論的影響，認為美國的對外政策受壟斷資本集團的操控，目的是在全球建立其經濟霸權。三、1970年代末到1980年代崛起的後修正學派 (Post-revisionism)，既繼承了修正學派的觀點，也吸收傳統學派的說法，認為冷戰是傳統均勢體系失衡所致，美蘇雙方都應該對冷戰的起源負責，但蘇聯的責任大一些。

② John L. Gaddis, *We Now Know: Rethinking Cold War Histor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③ John L. Gaddis, *The Cold War: A New History* (New York: Penguin Press, 2005).

④ Caroline Eisenberg, "Review of *We Now Know* by John L. Gaddis", *The Journal of American History* 84, no. 4 (1998): 1462-64; David Painter, "A Partial History of the Cold War"; Geir Lundestad, "The Cold War According to John Lewis Gaddis", *Cold War History* 6, no. 4 (2006): 527-34; 535-42.

⑤ Tony Judt, "A Story Still to be Told", *The New York Review of Books*, 23 March 2006.

⑥ Odd A. Westad, *The Global Cold War: Third World Interventions and the Making of Our Time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5).

⑦ Jürgen Osterhammel,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World: A Global History of the Nineteenth Centur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4); Bruce Mazlish, "Comparing Global History to World History", *The Journal of Interdisciplinary History* 28, no. 3 (1998): 385-95.

⑧ Odd A. Westad, *Restless Empire: China and the World since 1750* (New York: Basic Books, 2012). 該著榮獲2013年美國亞洲協會 (Asia Society) 圖書獎，筆者曾發文推介，參見夏亞峰：〈十八世紀以來的中國與世界——評Odd A. Westad, *Restless Empire: China and the World since 1750*〉，《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4年6月號，頁115-26。

⑨ 幸好台灣將出版《冷戰：一部世界史》的全譯本，有興趣的讀者可以參看。

⑩ 參見Nikhil P. Singh, *Race and America's Long War*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17)。

夏亞峰 東北師範大學東師學者講座教授，美國長島大學教授。

在新的歷史視野中走近 張春橋

——評鄭重《張春橋：1949 及其後》

● 宋永毅



鄭重：《張春橋：1949 及其後》
(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7)。

雖然人們常說歷史是由戰勝者來寫的，但是戰敗者的歷史卻絕不容忽視。且不說這種逆向思維的敘事常常可以提供鮮為人知的史實，成為對勝利者歷史的一種難得的補

充；更為重要的是，它常常在不經意的細節中剝去勝利者歷史中人為的油彩，提供對完整的歷史場景進行觀照和審視的多維視野。

近來由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出版的鄭重的《張春橋：1949 及其後》(以下簡稱《張春橋》，引用只註頁碼)就是一本專為「失敗者」立傳之作。作者是一位學者型的資深記者，自1961年畢業於復旦大學後，在《文匯報》工作了四十餘年。除了數以千百計的工作上的採訪報導外，他還著有《毛澤東與〈文匯報〉》等學術著作和《謝稚柳傳》、《張珩》等多部書畫大家和收藏大家的傳記^①。談及撰寫人物傳記的主旨時，鄭重曾自喻「不歡喜趕熱鬧，歡喜寫一些被忽略的或者受冷遇的人」^②。按作者的說法，這本耗時十餘年寫成的傳記並非是「為張春橋開脫翻案」，而是為了「尋找張春橋，特別是尋找真實的張春橋。……在尋找張春橋的過程中，我始終堅持：我不是審判者，張春橋也不是受審判

《張春橋：1949 及其後》是一本專為「失敗者」立傳之作。鄭重這本耗時十餘年寫成的傳記並非是「為張春橋開脫翻案」，而是為了「尋找真實的張春橋」。

在中國官方和民間的公眾視野裏，張春橋是一個被臉譜化的人物，帶着眾多的政治標籤。《張春橋》不從政治是非上來給人物定位，而採取了一種較為中性的概括定義：「毛澤東思想的闡釋者」。

的人。他是這本傳記的主人，在材料的基礎上，我和他進行平等的對話。我是以誠實的態度對待歷史素材，更是以誠實的態度對待張春橋（〈自序〉，頁 viii）。平心而論，讀者是不難在掩卷之際體味到作者竭力追求治學的公正與赤忱的。

《張春橋》縱篇近七十萬字，共二十二章，按張春橋政治生涯的軌迹記述了他 1949 年 5 月從華北解放區重返上海，擔任上海軍管會新聞出版處的軍代表，直到他在 1976 年毛澤東死後的政變中被捕，2008 年死於保外就醫期間的全過程。值得一提的：其中描述張春橋在文化大革命時期的活動有十八章，佔了八成的篇幅。作者並不是一個能接觸文革機密檔案的人，除了公開出版的資料，書中的史實大多來自他作為一個專業記者在巨量的訪談中的仔細挖掘。因為官方的嚴密限制，作者無法採訪獄中和保外就醫（換一種監禁方法而已）後的張春橋本人，但所有能夠找到的張春橋在文革前的同事、上下級，以及文革中的秘書、「同黨」、家人和親屬，他都採訪到了。以這些口述史料為基礎，並和現有的所有相關出版物一起映襯勘比，構成了本書鮮明的記者型的特色：一種在不懈的採訪挖掘中把被遺棄的歷史碎片還原成完整真相的不凡功力。

一 歷史定位：毛澤東、張春橋的互動和互需

毋庸諱言，在中國官方和民間的公眾視野裏，張春橋是一個被臉

譜化的人物，帶着眾多的政治標籤，諸如「叛徒」、「篡黨奪權的陰謀家」、「野心家」等等。《張春橋》不從政治是非上來給人物定位，而採取了一種較為中性的概括定義：「毛澤東思想的闡釋者」。作者認為，跟隨和理解毛澤東的步伐和思想，是相當一部分從延安走出來的革命知識份子的普遍心願，但不幸的是他們中的許多人，包括毛澤東身邊的筆杆子都一一被淘汰出局，而張春橋卻和毛澤東相知始終，並被毛澤東視為知音。之所以如此，「靠的並不是對毛澤東的高調歌頌」，而是因為「他把自己定位為毛澤東的秘書、毛澤東思想的闡釋者，想在理論上制勝，或許認為理論比權力的壽命更長」。總之，「他只不過是毛澤東棋盤上的一顆棋子，沒有這顆棋子，毛澤東晚年的棋就可能是另一種下法」（〈自序〉，頁 viii、ix）。

「毛澤東思想的闡釋者」這一歷史定位，當然有一定的道理，但筆者以為還可以進一步發掘毛澤東和張春橋之間的互動，即毛澤東身邊的筆杆子集團——極左派的理論精英對毛澤東晚年思想形成的主動貢獻和反饋影響。無論是中國還是西方的文革研究者，對於毛澤東的馬列理論素養都有過高估計的傾向。事實上，毛澤東從沒有過完整的「無產階級專政下繼續革命的理論」，他有的只是一些反官僚主義的零碎的、不成系統的、甚至自相矛盾的片言隻語。但是，毛澤東要打倒劉少奇的欲望和陰謀，比他在理論上的創造都要強烈千百倍。毛澤東又是一個自負甚高的「革命導

師」，不希望自己對劉少奇的鬥爭被認為是簡單的權力鬥爭，從而失去道德制高點，所以需要製造出一套玄妙的革命理想和理論來美化他發動的政治運動。事實上，這些理想和理論是毛澤東和他的筆杆子集團一起創造的。比如，所謂的「無產階級專政下繼續革命的理論」，直到1967年「一月奪權」以後才由王力和陳伯達在馬列著作裏為他總結出來；當時總結得匆匆忙忙，是因為2月阿爾巴尼亞勞動黨領導卡博(Hysni Kapo)和巴盧庫(Beqir Balluku)來訪，必須要給他們提供一些文革的馬列理論根據^③。這一過程用現代漢語的大白話來說其實是「共謀」，而用中共官方的漂亮套話來說，便是「集體智慧的結晶」了^④。

其實，作者在書中也已經舉了很多例子來說明張春橋和毛澤東之間的這種互動。其一，毛澤東發動文革的理論性文件，除〈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通知〉(即〈五一六通知〉)外，主要還有由張春橋起草和修改的〈林彪同志委託江青同志召開的部隊文藝工作座談會紀要〉。此中，張春橋發明了一個「黑線專政論」，即「文化戰線上存在着尖銳的階級鬥爭」，「被一條與毛主席思想相對立的反黨反社會主義的黑線專了我們的政。這條黑線就是資產階級的文藝思想、現代修正主義思想和所謂三十年代文藝的結合」，「我們一定要堅決進行一場文化戰線上社會主義大革命，徹底搞掉這條黑線」。毛澤東看後大加讚賞，在進一步的修改中加上了一段專文字：「搞掉這條黑線之後，還會有

將來的黑線，還得再鬥爭。……過去十幾年的教訓是：我們抓遲了。只抓過一些個別問題，沒有全盤的系統的抓起來，而只要我們不抓，很多陣地就只好聽任黑線去佔領，這是一條嚴重的教訓。」如果說張春橋的「黑線」大約還只是指當時的文藝界領導周揚等人，毛澤東則受張春橋的啟發，把它發展成「全盤的系統的」兩條路線鬥爭的理論問題(頁176-77)。文革發動時的另外幾個綱領性文件中，張春橋還起草過提出「巴黎公社原則」的〈關於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決定〉(簡稱〈十六條〉)、正式提出「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的1966年林彪的國慶講話等。前者張春橋是被毛澤東譽為「出力最多」的兩個起草人之一(另一個是王力)，後者張春橋則是唯一的執筆人。此外，張春橋還是中共九大、十大政治報告的起草人。

其二，林彪事件發生後，毛澤東因接班人問題的失誤而長期處於一種無法自圓其說的尷尬處境裏，最後又想到了創造玄妙的理論來轉移視線和掩蓋自己錯誤的舊招數。1975年，姚文元和張春橋受毛澤東委託發表〈論林彪反黨集團的社會基礎〉和〈論對資產階級的全面專政〉兩篇重頭文章，不僅把林彪集團和地主資產階級掛鉤，還把復辟資本主義的危險怪罪到人類社會在一定的文明階段裏的必然產物頭上，諸如商品制度、貨幣交換、八級工資制、按勞分配等等^⑤。其實馬克思有關無產階級專政的學說雖然偏頗，但還是遠沒有荒謬和偏激到要對商品和貨幣等實行「全面專政」的地步。張春橋等極左派理論

作者舉了很多例子來說明張春橋和毛澤東之間的互動。如果說張春橋的「黑線」大約還只是指當時的文藝界領導周揚等人，毛澤東則受張春橋的啟發，把它發展成「全盤的系統的」兩條路線鬥爭的理論問題。

張春橋臨死都不肯放棄毛澤東的晚年思想，因為他本人也是這一思想體系的構築者之一。然而，就此得出張春橋是一個純粹的革命理想主義者的結論，那就太單純幼稚了。作者客觀地描述了一些歷史事實，揭示了理想主義者背後的功利背景。

家聲稱反對現代修正主義，然而他們所闡釋的毛澤東的最新思想才是真正對馬克思主義的一種倒退性的修正。張春橋不僅有其言，還有其行。1975年，他就想在上海幹部中重新實施供給制，只是因為上海市委主管經濟的書記馬天水測算後告訴他，其花費會數倍於現行的工資制，市裏的預算根本無法承擔，他才悻悻作罷（頁630）。這種革命理想對社會生產力的破壞和在人類文明進程中的倒行逆施顯而易見。從毛澤東〈給林彪同志的一封信〉（簡稱〈五七指示〉）到張春橋的「限制資產階級法權」等理論的要害，就在於用歷史和社會形態的倒退來避免人類在高級文明發展階段中難免出現的弊端。不僅如此，他們還要用手裏的獨裁權力來「全面專政」、強行實踐他們的烏托邦幻想，其結果必然是災難性的。

張春橋在中國大陸沒有取得成功的「全面專政」的實驗，後來柬埔寨的紅色高棉在毛澤東的直接支持下得以實現。張春橋在1975年12月曾秘密訪問柬埔寨，高度讚揚紅色高棉廢除貨幣，做了「中國沒有做到的事」，把柬埔寨變成一個「了不起的意識形態的試驗場」^⑥。張春橋當然沒有提到這一試驗慘絕人寰的後果：柬埔寨在數年內變成一座大兵營和大監獄，監禁、酷刑、處決和飢餓造成了近兩百萬柬埔寨人的死亡，佔全國人口的四分之一強^⑦！

寫到這裏，我們也就不難解釋為甚麼張春橋臨死都不肯放棄毛澤東的晚年思想——因為他本人也是這一思想體系的構築者之一，而

政治人物最難做到的正是否定自己。張春橋即便在1998年保釋出獄以後，還是毛澤東文革理論文庫中的一塊「活化石」。然而，如果我們就此得出張春橋是一個純粹的革命理想主義者的結論，那就太單純幼稚了。作者客觀地描述了一些歷史事實，揭示了理想主義者背後的功利背景。上海市委的原第一書記陳丕顯，是「紅小鬼」（參加中國工農紅軍的童兵）出身的長征幹部，在文革發動期間對江青到上海組織張春橋、姚文元寫作批判吳晗《海瑞罷官》的活動，曾表示大力支持。為此，毛澤東對他也曾寄予厚望，希望不要把他「燒焦了」，多次暗示他「出來工作」（頁322）。

其實，陳丕顯已經在竭力「出來工作」，作為上海「一月奪權」的兩個基石性文件〈緊急通告〉和〈告上海全市人民書〉，就是陳丕顯和造反派一起擬定，並由他直接簽署的。由於這兩個文件得到了毛澤東的極力讚賞，對張春橋的上海第一把手地位造成了威脅，於是張春橋長期對毛澤東隱瞞真相，並不光彩地和深知內情的上海市委寫作組組長朱永嘉等人統一口徑，貪天功為己有（頁326-27）。以後，張春橋又一直藉口群眾的反應阻礙陳丕顯的解放——既不把他結合進市革會的領導班子，也不放他離開上海，讓他脫離社會和群眾，直到1974年毛澤東直接批示，才為陳丕顯安排了市革命委員會副主任的虛職，並迫使他向中央要求調出上海（頁392-95）。

現在我們可以回過來探討一下為甚麼中央文革小組其他的筆杆子

(如早期的王力、關鋒、戚本禹，後期的陳伯達)被毛澤東逐步拋棄，而張春橋始終不倒的問題。除了張春橋和毛澤東在文革理論上的同聲相應、同氣相求外，《張春橋》還列舉了多種個人性格和政治經驗等原因。比如，張春橋在重大的理論問題上從不別出心裁地開風氣之先。1966年八屆十一中全會時，毛澤東就批評過戚本禹關於軍隊可能發動「熱月政變」的講話，指出：「軍隊的事你們不要亂說……你看張春橋，從來就不亂說話。」(頁195)又如，有時毛澤東講錯了，張春橋即便原來只是負責跟進，也願意出來為毛澤東承擔責任。「一月奪權」後成立上海人民公社是毛澤東的原意，但毛澤東改變主意後，張春橋主動檢討認錯，為毛澤東承擔責任，自然「深得帝心」(頁376)。再如，張春橋進京後從來不和其他中央領導有工作以外的關係，時刻表明自己是一個目不旁顧的只忠於毛澤東的人，可謂用心良苦(頁195)。

然而，上述這些都還不是最為關鍵的。作者在講到張春橋的自我定位時還寫到：「他首先是一個地方官，其次才是京官，或者說是一位外放的京官。如此則進有據，退有援，可以從容應對越來越尖銳複雜的政治鬥爭。」(頁389)換句話說，張春橋把他擔任第一書記和革命委員會主任的上海，當作了他實踐毛澤東文革理論的試驗田和根據地——這才是毛澤東最需要的，而其他的筆杆子卻都沒有這樣的條件和實踐。如果說在1966年11月的「安亭事件」中張春橋在沒有毛

澤東耳提面命的情況下簽字同意工人造反派的要求是冒險「揣摩聖意」^⑧，那麼在1967年「一月奪權」以後，張春橋主政的上海在全國烽火連天的情形下，主動為毛澤東提供了他的文革理論完全可以取得成功的樣板。文革中流行的口號「全國看上海」，並不是一句虛言。論大聯合，張春橋在上海基本上未經大規模的血雨腥風就能自成一派，即便是在1967年8月全市鎮壓反對派「支聯站」和「聯司」的行動中也沒有動用槍炮，因此得到毛澤東的稱讚^⑨。論大批判，張春橋控制的《文匯報》和《解放日報》一直有全國影響，他手頭還有「羅思鼎」、「丁學雷」等一流的極左派寫作組。1968年，其他省市還在忙着成立革命委員會之際，上海已經展示了第一批文革鬥批改的成果。無論是「赤腳醫生」、「七二一大學」，還是「理科大學的教育革命」的調查報告，都被毛澤東直接批示，作為重要成果指導全國^⑩。

更為重要的是，上海一直是毛澤東「抓革命、促生產」的典範。即便在文革中，上海的工農業總產值也一直保持高速增長：第三個五年計劃期間(1966-1970)，上海工農業生產總值年增長達10%；第四個五年計劃期間(1971-1975)，年增長也有7.38%，共增長41.9%^⑪。尤其是上海工業生產總值佔全國工業總產值的比重，在文革中也達到了平均每年16.91%的水平，在全國二十九個省市中是首屈一指的^⑫。

儘管毛澤東發動的文革搞亂了全國，但是他決不會認為是自己的理論和決策錯誤，反而一貫把責任

張春橋把他擔任第一書記和革命委員會主任的上海，當作了他實踐毛澤東文革理論的試驗田和根據地——這才是毛澤東最需要的，而其他的筆杆子卻都沒有這樣的條件和實踐。

推到劉少奇、林彪等政治對手和一切「階級敵人」的身上。同時，無論是自我安慰還是堵人口實，毛澤東都急需一個穩定的省市作為其理論的成功佐證，而張春橋主政的上海正不斷提供這種樣板。這樣，毛澤東和張春橋之間的關係，不僅僅是作者所言的毛澤東多次「救了張春橋」（頁776），還應當是毛澤東通過「救了張春橋」來拯救自己的文革部署和實踐。總之，兩人之間除了理論上的互動，還有實踐上的互需。

毛澤東和張春橋之間的關係，不僅僅是作者所言的毛澤東多次「救了張春橋」，還應當是毛澤東通過「救了張春橋」來拯救自己的文革部署和實踐。總之，兩人之間除了理論上的互動，還有實踐上的互需。

二 「另類」史實：「宮廷政治」中的明爭暗鬥

《張春橋》另一個值得稱道之處，是作者打開了「失敗者」看歷史的逆向視域，提供了不少對官方的中心敘事具有顛覆性的「另類」史實，從而展示了一種新的觀照文革中共高層鬥爭的史觀。對此，作者借原王洪文政治秘書、張春橋的知音蕭木之口說道：「我在北京生活了三年多，和他們〔張春橋、周恩來、華國鋒等人〕的距離比較近，在我眼中沒有壞人，但他們都是悲劇人物。」（頁713）中共高層「宮廷政治」中黑幕重重，常常有興衰而無正邪、有成敗而無是非，無論哪一方都不乾淨。而文革後一直佔據「好人」的歷史大義的「四人幫」反對派，在權力鬥爭的手段技倆上有時遠比他們要反對的一方更陰險狡詐一些。

林彪事件以後，張春橋、江青等「文革派」和周恩來、葉劍英等

「元老派」處於對壘狀態。毛澤東出於制衡權力體系的需要，對兩個宗派都是有所批評的。除了我們耳熟能詳的毛澤東對「四人幫」的批評外，1975年1月，毛澤東提議張春橋當解放軍總政治部主任，遭到周恩來、葉劍英、李先念的聯合反對，毛澤東就批評他們說：「你們三個人不要老搞在一起，不要搞『三人幫』。」5月3日的政治局會議上，毛澤東還批評葉劍英不要搞「廣東幫」（頁679-80）。由此可見，「幫」字在毛澤東口裏不過是對黨內派系活動一種揶揄式的評語而已，把毛澤東對張春橋等人「同志式」的批評上升為「四人幫反黨集團」是完全站不住腳的。

使人比較震驚的，還有本書所揭露的周恩來為打倒政治對手所進行的工於心計的活動（頁670-71、850-53）。因為毛澤東對張春橋格外器重，使張春橋有可能在周恩來死後接任總理，周恩來便開始對他進行種種打擊，主要是在「歷史問題」上把他說成是「叛徒」，而說張春橋是「叛徒」的所謂「黑材料」，來自林彪軍人集團成員邱會作所支持的上海第二軍醫大學群眾組織「紅旗」。邱會作和張春橋之間有很深的個人恩怨，張春橋在文革初期支持「紅旗」的對立派「紅縱」，造了邱會作的反，邱會作為了報復便支持（或指使）「紅旗」炮打張春橋和收集他的「黑材料」。周恩來聽說了此事，便暗示邱會作讓「紅旗」以「群眾來信」的名義把這些材料寄給自己，再轉給毛澤東^⑬。周恩來這麼做，一來撇清了自己和林彪集團一起收集張春橋「黑材料」的



1972年2月，周恩來在上海設宴招待訪華的美國總統尼克松(Richard M. Nixon)，張春橋一起作伴。(資料圖片)

嫌疑，二來又以文革中流行的「群眾揭發」包裝了自己打擊政治對手的真實用心。

其實，張春橋在歷史上從來沒有被捕過，「叛徒」一說實為子虛烏有。筆者在上海文革中親身參加了炮打張春橋的活動，也見聞過「紅旗」等組織收集的張春橋的「叛徒」材料。平心而論，實在都是一些捕風捉影和道聽途說的東西。比如，其中有一傳言談到1940年間張春橋在國民黨設於南京的江蘇反省院寫過「自首書」和「反共啟事」，但那時張春橋已經去了延安，又如何能在南京寫「自首書」呢？以周恩來幾十年的地下工作經驗和一貫為人稱道的實事求是的工作作風，應當不難一眼看透那些明顯的破綻。何況他本人就有過這種遭人誣陷的「歷史問題」。1967年5月，南開大學紅衛兵在舊報紙中發現了一則〈伍豪等脫離共產黨啟事〉，而「伍豪」是周恩來在黨內的化名之一。此事源出國民黨特務機關的誣陷，鬧到江青和毛澤東那裏以後，周恩

來立刻做了多次反駁，其中最有力的理由便是：這一啟事在1932年2月於上海各大報章刊登時，他已經身在江西中央蘇區了^⑭。

比較周恩來、張春橋這兩宗為人誣陷的案件，應當說張春橋案更容易讓人一眼穿透，因為連一份類似的書面啟事都不存在。但奇怪的是，周恩來竟死死抓住張春橋所謂的「叛徒」問題不放，明裏暗裏打擊張春橋。1973年，周恩來和鄧穎超陪同法國總統蓬皮杜(Georges Pompidou)到上海，鄧穎超特地拜訪了上海市委大院中幾乎所有的新老幹部的家，卻有意不去張春橋家，還公開地揚言：「只有一家沒有去。不去的原因，你們大家一想就可以想到的。」(頁861)這顯然是暗示張春橋太太文靜曾經變節的「歷史問題」和張春橋的「叛徒」問題^⑮。1974年12月，周恩來還在最後一次見到毛澤東、談四屆人大人事安排時，當面提出張春橋的「歷史問題」，以阻止張春橋當總理^⑯。除此以外，周恩來還把這些從來未經

作者打開了「失敗者」看歷史的逆向視域，提供了不少對官方的中心敘事具有顛覆性的「另類」史實，展示了一種新的觀照文革中中共高層鬥爭的史觀。例如周恩來為打倒政治對手所進行的工於心計的活動，以及葉劍英對王洪文的暗算。

關於1976年的「宮廷政變」，按官方長期以來的說法，這是張春橋等人要策劃反革命武裝叛亂。根據作者對大量史料的調查梳理，張春橋和王洪文對於毛澤東最後選擇華國鋒作為第一副主席都是「完全擁護，保證支持」的。

證實的問題擴散開去。1973年4月9日，周恩來非常肯定地對來看望他的鄧小平夫婦說：「張春橋是叛徒，但是主席不讓查。」^⑩而當時的鄧小平還在被審查。周恩來作為一個因所謂的「歷史問題」在文革中受誣陷的受害者，卻不斷地用別人迫害他的方法對待張春橋，這實在很能說明中共的「宮廷政治」的特質：無原則的暗算、陰謀、攻訐。

或許，本書所披露的葉劍英對王洪文的暗算，更能引發經久的震撼。在1973年7月的中共十大上，毛澤東決定培養王洪文作為接班人。在當時的政治局裏，元老派挺王洪文最力的是周恩來和葉劍英。王洪文當時被毛澤東調到中央學習各方面的理論、方法和經驗，但葉劍英卻總是邀請王洪文到中南海釣魚、去郊外打獵，還將軍委所在地一套高規格的樓房撥給他。平時葉劍英常邀請王洪文赴宴，王洪文為得到元老派的支持無法推辭，葉劍英卻常常指令部下用茅台酒把他灌醉（頁719）。張春橋雖然設法勸阻王洪文不要「上這些人的當」，但王洪文並不聽勸。令王洪文萬萬沒有想到的是，葉劍英在背後又把他林林總總的表現都向毛澤東作了匯報，形塑王洪文不堪培養的紈袴形象，以致毛澤東失望地感歎說：「釣魚台無魚可釣。」（頁792）更具諷刺意義的是：這些事迹後來又都出現在華國鋒、葉劍英等中央高層列舉「四人幫」罪證的文件裏，作為「新生資產階級份子王洪文的罪證」，證明他「大量貪污盜竊、侵吞揮霍國家資財」^⑪。葉劍英這麼做可謂一箭三雕：其一，使王洪文對

他感激涕零，如果王洪文接班成功，他便有從龍之功；其二，拉攏王洪文，分化他和其他文革派如張春橋、江青的關係；其三，在毛澤東那裏破壞王洪文的名譽，使毛澤東對他選的接班人失望。對於曾被葉劍英玩弄於股掌之中，王洪文被捕以後有過錐心的懊悔，曾在秦城監獄裏對着張春橋的囚室窗口大叫：「我錯了！」（頁798）

作者還揭示了中共「宮廷政治」的另一個特質：持續不斷的內鬥。周恩來逝世以後，華國鋒被毛澤東任命為國務院總理。以華國鋒為代表的「務實派」和以張春橋為代表的「務虛派」又發生矛盾，結果竟在毛澤東屍骨未寒之際發生了1976年10月6日的「宮廷政變」。華國鋒聯合葉劍英等元老派，動用軍隊一舉抓捕了王洪文、江青、張春橋和姚文元。按官方長期以來的說法，這是因為張春橋等人施行陰謀詭計，要策劃反革命武裝叛亂。對此，作者有截然相反的看法：

首先，根據作者對大量史料的調查梳理，張春橋和王洪文對於毛澤東最後選擇華國鋒作為第一副主席都是「完全擁護，保證支持」的（頁716）。尤其是張春橋，如果要他在華國鋒和王洪文之間做一個選擇，甚至可能還是會選華國鋒^⑫。本來華國鋒、張春橋、王洪文三駕馬車的形勢還是可以穩定地運行幾年的，只是「華國鋒太急於想『獨掌乾坤』了，結果後來自己也沒有好下場」（頁767）。

其次，無論是華國鋒、葉劍英抑或汪東興，在發動10月6日的「宮廷政變」時都說過「四人幫」已

經在布置發動「武裝政變」了，他們必須「先下手為強」。作者在經過詳細的考證後，認為這說法沒有任何事實依據，不過是一種為打倒政敵製造的倒打一耙的藉口；對此，現在的文革研究界也逐漸有了一定的共識^②。

最後，出現在〈關於「王洪文、張春橋、江青、姚文元反黨集團罪證（材料之一）」的通知及材料〉中張春橋親信徐景賢有關張春橋下令武裝政變的證詞，其實是一種「偽證」^③，原因是在徐景賢被監禁期間，華國鋒通過當時的公安部部長趙蒼壁派人告訴他：只要承認張春橋給上海下過武裝叛亂的指令，就可以免於起訴和處分。為此，徐景賢做了假證（頁790）。

有關華國鋒發動政變的必然性，本書借蕭木之口有這樣一個歷史性的分析：

帝王制度的本質是皇權由一人獨擅，不准旁人分享，不容許有不同政見，更不能容忍出現派別。歷史上，大凡立而又被廢的皇太子，一旦新皇帝繼位，他們的命運幾乎全都是一個字：死，只是死的方式有所不同，時間略有先後。此類實例，古代史上可以找出一大堆。不過華國鋒根本用不着去翻那些老古董，他只要一接班也即繼位，便可無師自通。道理很簡單：左邊一個是曾經有可能入選的接班人張春橋，右邊一個是已經定了三年的接班人王洪文，華國鋒坐在這樣一個位置上心裏能踏實嗎？於是這位原來曾經厚道的人便有了不那麼厚道的想法，等到毛澤東一去世，便與

功臣派聯起手來，發動了一場稱之為「一舉粉碎『四人幫』」的「十·六政變」。（〈代跋〉，頁880）

這一體制性的分析是耐人尋味的，它至少證明了中共的接班人制度從沒有跳出過封建王朝黑暗的「宮廷政治」的怪圈。

三 接受理論：誤讀誤解引發的政治風波

在談到1974至1976年間的政事件時，《張春橋》對它們作出了實事求是但又引人深思的解讀。當時，群眾對張春橋、姚文元掌握的宣傳部門非常不滿，認定他們在1974年的批林批孔運動中利用「梁效」、「羅思鼎」等寫作組寫了不少含沙射影地攻擊周恩來的文章（頁586-88）。此外，憤怒的讀者還認為在1976年周恩來逝世後，張春橋繼續指令《文匯報》發表暗批周恩來的文章，結果引發全國性的群眾抗議，成為1976年「四五天安門事件」的導火線（頁725-28）。

確實，在批林批孔運動中，江青直接領導的「梁效」寫作組寫了〈孔丘其人〉等文章，上海市委寫作組也不甘落後，先後發表的文章有署名「康立」的〈漢代一場儒法大辯論——讀鹽鐵論札記〉和署名「羅思鼎」的〈秦王朝建立過程中復辟與反復辟鬥爭——兼論儒法鬥爭的社會基礎〉等等。〈孔丘其人〉中有這樣描寫孔子的句子：「71歲重病在牀的時候」，「還掙扎着爬起

群眾對張春橋、姚文元掌握的宣傳部門非常不滿，認定他們在批林批孔運動中利用「梁效」、「羅思鼎」等寫作組寫了不少含沙射影地攻擊周恩來的文章。憤怒的讀者還認為周恩來逝世後，張春橋繼續指令《文匯報》發表暗批周恩來的文章，結果引發全國性的群眾抗議。

讀者對張春橋等人控制的《文匯報》產生「陰謀批周」的誤讀，是因為他們在文革這一特殊的「政治歷史條件」中積累的「審美經驗」，便是任何談歷史的文本中都有影射當代政治的可能性——這就是他們的「期待水準」。

來，端着一隻胳膊，搖搖晃晃地走去見魯君」（頁585-86），這在當時被不少細心的讀者認定是影射周恩來。但後來據該文作者范達人說明：根本就不是這麼回事，因為此文是江青經毛澤東同意，還經周恩來看過才發表的^②。至於上海市委寫作組那幾篇文章，據作者的調查，文章的組織者朱永嘉堅決否認和張春橋有任何關係。這些文章也曾被粉碎「四人幫」以後的中央專案組立案審查，但最後它都否定了朱永嘉利用批林批孔或批鄧來「批判周恩來」的罪名。

周恩來逝世後，上海《文匯報》還有過在全國引起軒然大波的兩篇報導：1976年3月5日，《文匯報》夜班編輯在編排新華社一篇關於部隊學雷鋒的電訊稿時，因為版面篇幅的關係，刪去了包含周恩來題詞內容（並非題詞本身）的段落。時值周恩來病逝不久，這一正常的編輯工作便被細心的讀者憤怒地指責為「反對周恩來」。一波未平，一波又起：3月25日，《文匯報》刊登了上海儀表局基層通訊員在該局發動批鄧反擊右傾翻案風的一篇報導，文中有一句「黨內那個走資派要把被打倒的至今不肯改悔的走資派扶上台」。按該基層通訊員的解釋，前者是指當時備受批判的鄧小平，後者是指周榮鑫和胡耀邦等人。但讀者並不這麼理解，他們認為前者是影射周恩來，後者才是指鄧小平，於是引發了全國性的抗議浪潮。南京的群眾還在上海和北方之間的來往列車上，刷上「《文匯報》的文章是反黨奪權的信號，揪出文匯報的黑後台！」、「把赫魯曉夫式

的野心家、陰謀家、兩面派的張春橋揪出來示眾！」等口號（頁726-27）。當時中共為平息這一全國性的風潮，經毛澤東圈閱批准，於4月1日發出〈關於南京大字報問題的電話通知〉，指出：「最近幾天，南京出現了矛頭指向中央領導同志的大字報、大標語，這是分裂以毛主席為首的黨中央，轉移批鄧大方向的政治事件。」^③本書也指出，儘管這兩個事件在粉碎「四人幫」以後都是中央專案組的清查重點，但最後也只能得出其中實際上不存在反周陰謀，只是讀者的誤讀誤解的結論。

今天我們如何看待這些讀者的誤讀誤解引發的政治風波？作者認為：這些事件「雖然使群眾產生了誤解，但充分表明了人心的向背，像歷史上一些因偶發事情而引發出重大的歷史事件那樣，它們激化了群眾憤怒的情緒」（頁728）。作者能夠看到歷史發展中偶然性的作用，這是很有見地的，但還是沒有更深一層透析為甚麼群眾會產生這種定向的誤讀誤解。如果我們借用西方文學和歷史研究中的接受理論來作一觀照，或許會更清楚一些。接受理論或接受美學（Aesthetic of Reception）是由德國康斯坦茨大學文學史教授堯斯（Hans R. Jauss）在二十世紀60年代末、70年代初提出^④。他認為，作品的美學實踐應包括文本的生產、流通和接受三方面。文本的接受是讀者通過自身的審美經驗「再創造」作品的過程，讀者在作品中發掘出並認定的種種，不一定是作者本意的意蘊；當然，它受自身審美經驗的積累和政

治歷史條件的限制，從而產生一種對某種作品的定向的「期待水準」。如果我們把「自身審美經驗的積累和政治歷史條件的限制」理解為文革前和文革中中共宣傳部門對讀者長期的「為革命研究歷史」的捕風捉影的教育，以及發表在各種報刊的牽強附會的影射史學的文本，便不難理解為甚麼讀者會對張春橋等人控制的《文匯報》產生「陰謀批周」的誤讀。因為他們在文革這一特殊的「政治歷史條件」中積累的「審美經驗」，便是任何談歷史的文本中都有影射當代政治的可能性——這就是他們的「期待水準」。

細究起來，張春橋還是導致文革中「期待水準」的創始鼻祖之一。他參與寫作的姚文元的〈評新編歷史劇《海瑞罷官》〉²⁹，就誤讀了吳晗的作品，把寫於1960年的這一部歷史劇和1961年的所謂「單幹風」、「翻案風」聯繫起來。當然，張春橋和姚文元的「誤讀」是有意的政治陷害，而群眾對《文匯報》有關文章的誤讀則出於無意的憤懣，其接受方式不過是以其治人之道，反治其人之身罷了。然而，誤讀畢竟是誤讀，不是事實真相。經過近半個世紀的時間積澱，我們沒有任何必要再讓歷史保持沉默。

四 餘論

總而言之，《張春橋》是一本非常成功的「失敗者」傳記。它開拓了觀照歷史的新視野，又在探索中走近了真實的歷史人物張春橋，從而也在走近文革真相的路上邁出

了堅實可貴的一步。然而，本書還有一些較為明顯的缺點和可以商榷之處。

首先，全書的篇幅達七十萬字左右，顯得過於冗長，不夠精煉。在一切都趨於快速和電子化的今天，如此的鴻篇巨製會使一般讀者、尤其是年輕人望而生畏。在筆者看來，這一缺點和作者在一定程度上混淆了「傳」和「史」，即張春橋的個人傳記和整個上海文革史的寫作有關。張春橋是上海市委第一書記和革命委員會主任，固然是上海文革史上最重要的歷史人物之一，但並不等於說上海文革史中的一切都要事無鉅細地描述和討論。比如，本書第八章「市委心臟爆炸：寫作班造反」用了整整一節，以七八千字來理論性地討論「奉旨造反」，便有稍稍離題之嫌。

其次，作者的一些立論是可以商榷的。比如，第十五章「難識廬山真面目」中貫穿對毛澤東、林彪衝突的一種看法，即「林彪以《第一號通令》向毛澤東挑戰，毛澤東以更換接班人來向林彪應戰」（頁534），但這一說法及引用的史料都需要再審視之處。第一，1969年10月18日由林彪簽署的關於備戰的緊急指示並沒有挑戰毛澤東權威的主觀意圖，不過是履行他作為國防部部長的職責罷了。第二，毛澤東在1970年4月25日和林彪談及林彪的接班人選時並沒有讓張春橋「更換」林彪的意思，而是討論「接班人的接班人」問題。據文獻記載，這也不是毛澤東第一次和林彪談及以張春橋作為林彪的接班人，中共九大期間毛澤東提名張春橋當

作者在一定程度上混淆了「傳」和「史」——張春橋的個人傳記和整個上海文革史的寫作。張春橋是上海市委第一書記和革命委員會主任，固然是上海文革史上最重要的歷史人物之一，但並不等於說上海文革史中的一切都要事無鉅細地描述和討論。

作者多次引用張春橋時常掛在嘴邊的一句話：「我這一生最大的野心，就是想寫一部《毛澤東傳》。」在中共政壇上風風火火幾十年的張春橋，怎麼可能還是一個只想寫一部傳記的文人呢？

大會秘書長，還就第三代接班人問題和林彪談過話，在談到「你年紀大了以後誰來接班」時，毛澤東提到了張春橋的名字^⑥。可見毛澤東並沒有利用張春橋來向林彪「應戰」的意思，只是表露了在未來的國家體制上想逐步回歸「文官政治」的想法，他和林彪的談話也尚在討論的層次。第三，據葉群在2015年透露的毛澤東、林彪談話記錄，張春橋並不像本書描述的那樣在談話現場^⑦。作者所引述的高文謙《晚年周恩來》一書中，其實也沒有說張春橋在兩人討論以他作為「接班人的接班人」的現場^⑧。不過，毛澤東這一有關隔代接班人的想法引起了林彪及軍人集團過度激烈的反應，在1970年的廬山會議上策劃了向張春橋主動進攻，最終導致毛澤東、林彪的分道揚鑣，這大概又是兩人最初都不曾想到的。

最後，作者在談到張春橋的「野心」時，多次引用了張春橋時常掛在嘴邊的一句話：「我這一生最大的野心，就是想寫一部《毛澤東傳》。」（頁654）其實，我們大可不必把它當真，此說不過是政治人物掩飾自己胸中抱負的戲言罷了。「野心」（ambition），無論在英語還是西方政治中都不是一個貶義詞。不同於中共虛偽的政治道德，從現代政治學的觀點來看：一個政治人物有他的理想抱負，絕非是一種要譴責的事，關鍵還是在於他的主張正確與否。此外，張春橋在文革前就在中共官場上高踞要位，文革中更成為政治局常委級的共產黨政客，在中共政壇上風風火火幾十年的張春橋，怎麼可能還是一個只想寫一部傳記的文人呢？

註釋

① 參見鄭重：《毛澤東與〈文匯報〉》（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0）；《謝稚柳傳》（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8）；《張珩》（北京：文物出版社，2011）。

② 宋炯明：〈畢竟文匯人——高級記者鄭重素描〉，《新聞記者》，2008年6月號，頁75。

③ 王力：《現場歷史：文化大革命紀事》（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3），頁86-87。

④ 這一提法第一次出現於〈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1981年6月27日通過），《人民日報》，1981年7月1日。

⑤ 姚文元：〈論林彪反黨集團的社會基礎〉，《紅旗》，1975年第3期，頁20-29；張春橋：〈論對資產階級的全面專政〉，《紅旗》，1975年第4期，頁3-12。

⑥ 王友琴：〈張春橋幽靈在飄盪〉（2017年1月28日），開放網，www.open.com.hk/content.php?id=3115#.W7XBfnszaUk。

⑦ 宋征：《毛澤東主義的興亡：中國「革命」與紅高棉「革命」的歷史》（華盛頓：美國陽光出版社，2013），頁838。

⑧ 張春橋親信徐景賢在論及此事時說：「在『安亭事件』中，張春橋做出了毛澤東想做而沒有來得及做的事：在最大範圍內把群眾發動起來，更廣泛地動員群眾投入文化大革命，才能保證這場運動的勝利。」參見徐景賢：《文革名人徐景賢最後回憶錄》（香港：星克爾出版（香港）有限公司，2013），頁65。

⑨ 李遜：《革命造反年代：上海文革運動史稿》，第二卷（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15），頁901-908。

⑩ 這三個報告分別是：〈從上海機牀廠看培養工程技術人員的道路〉，《人民日報》，1968年7月22日；〈從「赤腳醫生」的成長看醫學教育革命的方向——上海市的調查報告〉，《人民日報》，1968年9月14日；〈從上海機械學院兩條路線的鬥爭看理工科大

學的教育革命——調查報告》，《人民日報》，1968年9月5日。

⑪ 孫懷仁主編：《上海社會主義經濟建設發展簡史（1949-1985年）》（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頁475、487。

⑫ 朱婷：〈20世紀50-70年代上海「老工業基地」戰略定位的回顧與思考〉，《上海經濟研究》，2011年7月號，頁116。

⑬ 邱會作：《邱會作回憶錄》，下冊（香港：新世紀出版及傳媒有限公司，2011），頁635。

⑭⑯ 高文謙：《晚年周恩來》（紐約：明鏡出版社，2003），頁220-24；540-41。

⑰ 文靜在1943年被日本軍隊俘虜後有過變節行為，但沒有出賣組織。為此，中共在1949年已經批准她重新入黨，這一「歷史問題」應當已經解決。此處的「一想就可以想到的」恐怕更可能是指張春橋的所謂「叛徒」問題。

⑱ 鄧榕：《我的父親鄧小平——文革歲月》（北京：三聯書店，2013），頁251。

⑲ 〈中共中央關於「王洪文、張春橋、江青、姚文元反黨集團罪證（材料之二）」的通知及材料〉（1977年3月6日），載宋永毅主編：《中國文化大革命數據庫》，第三版（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2013）。

⑳ 王洪文原是張春橋一手扶植的上海工人造反派頭頭，對張春橋言聽計從。1973年，他被毛澤東選為接班人進京後，和張春橋發生了一些矛盾。一是上文提到的葉劍英對王洪文的拉攏，損害了王洪文和江青、張春橋等文革派的關係；二是當時上海發生了《朝霞》事件，即王洪文和他的工人造反派兄弟對張春橋下屬市委寫作組編的《朝霞》發動圍攻，責令停刊檢查。這使張春橋和王洪文的關係產生了很深的隙罅。詳情參見本書頁610-15。

㉑ 參見劉健：〈回顧「粉碎四人幫」：是華國鋒陰謀篡黨奪權而不是四人幫〉，《當代中國研究》，2016年第2期，頁95-118；韓剛：

〈有關粉碎「四人幫」事件的史實和疑點〉，《同舟共進》，2013年第5期，頁48-55。

㉒ 〈中共中央關於「王洪文、張春橋、江青、姚文元反黨集團罪證（材料之一）」的通知及材料〉（1976年12月10日），載《中國文化大革命數據庫》。

㉓ 范達人：〈梁效幾篇重點文章的寫作經過〉，《炎黃春秋》，2014年第3期，頁17-19。

㉔ 〈中共中央關於南京大字報問題的電話通知〉（1976年4月1日），載《中國文化大革命數據庫》。

㉕ 參見Hans R. Jauss, *Toward an Aesthetic of Reception*, trans. Timothy Bahti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82)。

㉖ 姚文元：〈評新編歷史劇《海瑞罷官》〉，《文匯報》，1965年11月10日。

㉗ 王年一：《大動亂的年代》（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頁388；史雲編著：《張春橋姚文元實傳——自傳、日記、供詞》（香港：三聯書店、浸會大學當代中國研究所，2012），頁372-73。

㉘ 于運深口述，舒雲整理：〈我給林彪當秘書的最後一年〉，《昨天》，第56期（2015年8月30日），http://prchistory.org/wp-content/uploads/2014/08/Yesterday_56-.pdf，頁5。

㉙ 本書提到：「毛又追問：你看小張（指張春橋）怎樣？有張春橋在場，弄得林彪不知如何回答才好。」（頁533）這裏恐有史實錯誤。毛澤東、林彪都是政治老手，一般有關張春橋當第三代接班人的談話，不會讓他在場。本書所引高文謙一書，也沒有如此記載。參見高文謙：《晚年周恩來》，頁276。

宋永毅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洛杉磯分校教授/圖書館員。

自今年中美貿易戰上演以來，評論的焦點逐漸由貿易糾紛，轉變至兩國全方位的競逐較量。在明年中美建交四十周年之際，迎來的不是中美元首高規格的友好互訪，倒是兩國發言人在不同場合的短兵相接。值得關注的是，在新冷戰的背景下，「中國模式」將面對怎樣的挑戰？敝刊2月號會有專文深入探討，敬請留意。

——編者

台灣民主化

張玉法的〈從革命民主到民主革命——台灣民主政治的發展與轉變〉（《二十一世紀》2018年10月號）一文雖短，卻涉及民主化的許多重要話題，信息量很大，因而也必然會引起爭議。

台灣民主化的發展是一個多因推動的漫長歷史過程。在大陸時期的《中華民國憲法》就提出了民主的理想目標：建立一個民有、民治和民享的政府。顯然，國民黨儘管受到蘇俄列寧主義政黨的影響，但其主要模仿對象還是美國所代表的西方民主。縣鄉選舉的存在，對地方自治和公民訓練起到了重要作用。

國民黨遷台以後，國家的治理能力也有極大提高，隨之出現的就是二戰後台灣的經濟奇迹，為未來民主化奠定經濟基礎。言論自由的空間逐步出現和擴大，報禁和黨禁最終被解除。黨外勢力雲集，使得反對黨政治出現。儘管國際環境的風雲變幻如作者所言，對台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灣可能是負面因素，但從民主化的角度看，卻未必不是積極的外因。與美國斷交和被聯合國驅逐後，國民黨政府轉向挖掘內生的民主制度資源，以重新鞏固政權的合法性。

比較國民黨在大陸和台灣的經歷，可以說一系列民主化的動因在台灣形成了良性的秩序和循環，其中最重要的是精英選擇。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在研究第三波民主化浪潮時說過：經濟社會發展使民主化成為可能，而政治精英(包括反對黨精英)使之變為現實。而後民主的鞏固又得益於公民社會的建立和公民素質的提升。公民權利意識是一方面，而公民美德(中庸合作精神，捍衛民主自由並願為之現身、參與等等)是另一方面。上述台灣政治發展的多項經驗對中國大陸的民主化過程都有啟發。

在觀察台灣民主運行和實踐時，作者指出了幾個潛在的威脅，例如台海兩岸的分立使得問題更為複雜化。在羅斯托(Dankwart Rustow)看來，國家統一動態民主化啟動的唯一前提。作為一個還未宣布獨立的島嶼，台灣的獨特性沒有普遍意義。但台灣確實需要解決統一問題：要麼和大陸在民

主的框架下追求最終統一，要麼和大陸完全切割而獨立建國。如果說台灣的獨立阻礙部分來自大陸的立場，那麼更重要的是台灣島內還未形成獨立的共識。與此相關，這裏涉及作者提到的相對多數、絕對多數，筆者還要加上一個超級多數(例如75%甚至以上)，從英國脫歐陷入的困境可以看到簡單多數帶來的問題。如果在台海統一問題上，國民黨和民進黨水火不容，就會繼續撕裂台灣族群和社會，造成社會的兩極化，危害民主制度所需的較為同質的公民政治文化。

對於作者提出的「革命民主」和「民主革命」的對比，筆者有不同的看法。「革命民主」似乎有替國民黨早期的訓政和軍政遮醜之嫌。以後來的「民主革命」使前面的「革命民主」合法化，似乎有點功利。再說，當今中國共產黨也提出「人民民主」、「無產階級專政的民主」，其實都是詞語的自我矛盾。專制和民主有質的區別。如果我們把一個概念不斷拉扯成「變形金剛」，很可能我們就踏上了危險的斜坡，不知前面是否有深淵。

夏明 紐約
2018.11.9

新問題意識下的歷史書寫

歷史書寫一直是史學界較為關注的話題，其書寫又離不開敘事的建構。在不同歷史時期有着不同的主敘事，這些不同的主敘事背後又有不同時代的問題意識。問題意識的轉變是主敘事變化的重要前提和動因。李懷印的〈全球化時代的歷史書寫——再議中國近現代史的主敘事及分期問題〉（《二十一世紀》2018年10月號）一文，對中國近現代史主敘事及分期的新思考便是基於問題意識的變化而引發的。

問題意識貫穿全文，成為該文敘述的一大特色。作者首先回顧了二十世紀中國近現代史三類主流敘事，並指出其中的問題意識是為了回應黨政、民族、國家所面臨的現實挑戰。其次指出如今問題意識的變化，即二十一世紀的中國面臨新的問題：現實的中國究竟是甚麼樣的國家？其產生是否符合現代民族國家形成的常規？是否具有合法性和生命力？它與西方國家近代建國的路徑相同嗎？由此回溯中國近現代史，從而提出全新的觀點。再者，具體從國家的視角申論了中國近現代史的主敘事和分期，就人口和疆域而言，最關鍵的發展是在清代前期，就主權而言發生在晚清時期，就政權而言重大的突破是在民國時期。作者認為中國近現代史的主敘事是從十七世紀以來由原來的華夏皇朝，經過近代的多族群疆域國家轉向，成為集中統一的現代民族國家，這個大轉型在1950年代落腳。二十世紀「既大且強」的中國國家轉型與西方的嬗變過程有着不同

的動力和邏輯。最後，作者對二十一世紀中國國家轉型可能面臨的新問題進行了展望，如中國地緣戰略的重新界定、疆域整合中的兩岸關係的處理、中華民族的認同問題，並指出以全球化和區域化為基礎的人類共同體的全新時代將會取代具有特定內涵的中國近現代史。

歷史研究要取得新的突破，往往基於新的問題意識。而且新的問題意識要足夠「新」，才能真正提出有價值的學術議題。目前國內的中國近現代史研究與過去相比，已經有着很大的變化：研究內容愈來愈細緻，研究領域也愈來愈廣泛，但同時也要看到「量」的增加似乎沒有帶來「質」的提高。研究者對中國近現代史的宏大架構把握不夠，使得研究往往是具體成果的堆砌，這就是所謂的「碎片化」。對於如何克服「碎片化」，達到「以碎立通」的境界，筆者認為問題意識的轉變最為重要——不僅僅要由「舊」到「新」，更要從「小」到「大」。因而，筆者認為該文給讀者、研究者最大的啟示在於以既「大」又「新」的問題意識，來更新歷史的書寫。

王琛 廣州

2018.10.15

香港與中共革命關係

賀碧霄的〈情報、人員和物資的樞紐：1930至1940年代香港與中國共產革命〉（《二十一世紀》2018年10月號）一文，在運用多國檔案的基礎上，對在抗日戰爭至解放戰爭過程中共產黨及相關人士在香港的安

排與行動進行了敘述。該文偏重梳理史實，分析與解釋大多集中在各部分末段與全文結語部分。就此筆者提出兩點疑惑：

在對研究意義的論述中，作者將本文主題「香港與中共革命關係」視作香港歷史研究與中共革命研究的一個結合點，並提出三重研究意義：一、對中共革命在城市中如何發揮作用；二、對中共革命勝利如何受到跨國流動網絡影響；三、對冷戰史研究。這一思路相對新穎，也承接了前人已有的研究成果，但在本文中，後兩點並沒有充分體現，冷戰史甚至基本沒有涉及。

此外，作者還提出香港作為英國唯一未發生民族革命和地方自治運動的海外殖民地的特殊性，認為可以將中共地下革命看作是一種替代性政治運動。這一思考雖然開拓了香港歷史研究的思路，但也使文章的一個瑕疵凸顯出來。作者所引用的史實多數是黨組織政策、結構變遷與人員調動，基本沒有反映出外界變化如何影響到香港民眾，行動的主體仍是中共。作者在回應「在相對開放的城市環境中，中共革命理念與組織傳播為何依然能收效」的問題上，仍是以抗戰爆發後香港共產黨組織人員的變化作為落點的，香港民眾的反應仍然缺席。這就意味着該文討論的中共「城市」共產革命中，似乎僅有「精英」被納入統戰範疇，而城市居民並不在場。

嚴飛 北京

2018.10.30

編後語

踏入2018年，慶祝中國改革開放四十周年的大小紀念活動紛至沓來。在隆重盛大的紀念儀式過後，心繫中國發展前景的有識之士，相信仍然會孜孜不倦反思過去四十年的改革遺產，思考未來的改革路向，本期「二十一世紀評論」的三位作者便是其中的佼佼者。

周雪光從宏觀歷史角度回顧了中國的改革歷程，指出中國社會不同階層雖然都分享到改革成果，但是改革的社會風險卻由底層人民來承擔；如何在社會多元化與體制一體化的張力中尋求持續改革的動力，是未來的一大挑戰。任劍濤以「兩極跳」來形容四十年的改革旅程：中國經歷了可能被開除地球「球籍」的危機，到如今積極參與全球治理，倡議「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雖然中國取得了重大的經濟成就，但如何將改革落地生根將會是下一階段的嚴峻考驗。賀照田從思想史的進路細緻梳理了十一屆三中全會以來「撥亂反正」思潮的來龍去脈，特別是黨國領導人重構群眾路線的複雜原因和深遠後果，強調群眾路線被重構後，「群眾」的地位被大幅矮化，大大制約了過去四十年中國在政治、社會、文化方面走出多元化道路的可能性，令人扼腕。

本期刊出的多篇學術論文均與改革以來中國社會的整體發展有關。自1980年代以來，海外華人社團的「再華化」現象備受關注，莊玉惜、梁永生、鄭宏泰以香港客籍社團為研究個案，揭示2003年以來同鄉會等社團數量大增，與一連串政治事件密切相關，社團發揮的社會功能也從維繫鄉誼、發展家鄉經濟，逐漸轉變為協助特區政府施政。改革以來，中國社會的確出現了翻天覆地的轉變，但是在某些環節上仍深受「舊制度」的影響，改革之路步履維艱，農村土地經營權改革就是一個例子。據劉旭東、何東的分析，新一輪牽涉「三權分置」安排的土地改革方案，法理基礎薄弱，違背基本物權法理；他們認為政策制訂者必須突破土地公有或集體所有的慣性思維，切實尋求一種兼具法理基礎、社會保障的改革路徑。

中國社會普遍對物權法理認識不足，或可與當代中國法學中權利理論的曲折成長過程作平行閱讀。黃濤詳細考察了中國權利理論興起及其背後的歷史社會脈絡，勾勒了1980年代以來中國法學從階級鬥爭到權利本位的範式轉變；文章精闢地指出，重視個體主體性的權利觀推動了市場經濟發展，但同時也衍生了種種社會道德倫理問題。1980年代普遍被稱為「新啟蒙」時期，反映在文學創作方面自然是先鋒文學的纍纍碩果。時過境遷，先鋒文學是否已成明日黃花？陳建華對吳亮的長篇小說《朝霞》的敘事和寫作策略作了深度的解讀，指出其對先鋒文學的重新定位，似有緬懷啟蒙時代的意涵。

二十一世紀雙月刊總目

2018 第165-170期

題 目	作 者	期一頁	題 目	作 者	期一頁
二十一世紀評論			同盟瓦解：鄧小平時代的中朝關係， 1977-1992 (上)	沈志華	166-111
中國改革：一個趨於複雜的長期歷史運動	朱嘉明	165-4	經濟危機與階級政治：馬克思主義的啟示	陳敬慈	167-49
新英雄史觀和中國大轉型——改革開放的 回顧和反思	嚴家祺	165-18	對照記：「自我管理」視角下的馬克思與 卡斯托里亞迪斯	萬毓澤	167-67
改革開放初期的年輕人	翁永曦	165-33	產業轉型背景下珠三角的集體勞資糾紛	汪建華	167-87
從改革開放到未來世界	陳方正	165-42	新自由主義語境下中國新工人的養生實踐	蘇 常	167-105
中美關係：回顧與展望	傅高義	166-4	延安的「革命鴉片」：毛澤東的秘密武器	陳永發	168-43
中美在戰後世界秩序構建中的博弈與合作	趙穗生	166-9	「大肅反」的前奏：鄂豫皖蘇區的幹部改造	陳 杰	168-72
中國的戰略探求與轉變中的美國和世界	時殷弘	166-24	「水利大躍進」的歷史考察——以江蘇省為例	趙筱俠	168-93
從特朗普談到中美關係的未來走向	孔誥烽	166-34	同盟瓦解：鄧小平時代的中朝關係， 1977-1992 (下)	沈志華	168-109
二十一世紀全球化時代的馬克思遺產	秦 暉	167-4	全球化時代的歷史書寫——再議中國 近現代史的主敘事及分期問題	李懷印	169-30
1848年的馬克思、托克維爾和蒲魯東	崔之元	167-25	中共黨員跨省調動的非常規方式(1927-1931)	李 里	169-44
憲政、階級、革命與「迪克推多」 ——馬克思、恩格斯在1848年	區龍宇	167-34	情報、人員和物資的樞紐：1930至1940年代 香港與中國共產革命	賀碧霄	169-61
絲路與歐亞舊大陸的中心地位	王賡武	168-4	「六七暴動」與「香港人」身份意識的萌生	許崇德	169-77
「一帶一路」是地緣政治戰略嗎？	王建偉	168-16	改革開放以來香港客籍社團「再華化」研究	莊玉惜、 梁元生、鄭宏泰	170-53
「一帶一路」下香港參與 亞洲基建的挑戰	羅祥國、馮嘉耀	168-27	析論中國農村土地「三權分置」下的 經營權	劉旭東、何東	170-70
從革命民主到民主革命——台灣民主 政治的發展與轉變	張玉法	169-4	走向個體化的權利時代——當代中國 權利理論的興起	黃 濤	170-87
台灣民主的得與失	錢永祥	169-11	「先鋒」的回歸？——論吳亮《朝霞》的 當代先鋒性	陳建華	170-108
革命、民主與國家認同	周保松	169-17			
對台灣民主現狀與未來的思考	江宜樺	169-23			
從大歷史角度看中國改革四十年	周雪光	170-4			
從「球籍」危機到「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	任劍濤	170-14			
群眾路線的浮沉——理解改革開放四十年 的一個重要視角	賀照田	170-32			
學術論文			研究筆記		
開眼看「中國」：在《澳門新聞紙》發現世界、 國家與自我	卞冬磊	165-51	「共產黨員」：個人情感中的政治符號	豐 籟	169-95
「地勢寫真畫」：民初風景照中的民族認同	陳 陽	165-65	景觀		
1969年：中美蘇戰略大三角形成的起點	代兵、張碧坤	165-82	永恆的「他者」：卡塞爾文獻展與威尼斯 雙年展之思考	翁笑雨	165-111
1980年代中國大陸文學選本與 文學場域的建構	徐 勇	165-96	台灣京劇新美學：《關公在劇場》	王安祈	166-122
民初小說中的「人體模特事件」與視覺政治	邵 棟	166-46	藝術生產：北韓政治宣傳海報	鍾樂偉	167-122
新中國初期基層「三反」運動研究 ——以川北通江縣為例	何志明	166-60	全球視野下的當代藝術	宋曉霞	168-122
權力轉移與組織調適：上海「五反」 運動淺析	鄭維偉	166-76	香港藝評的誕生——陳福善早期的藝術思想 及美學觀	李世莊	169-106
從「奪權」到「軍管」：安徽文革 運動初探	李嘉樹、董國強	166-95	中國改革開放蛇口博物館與「蛇口精神」	阿 巫	170-125
			學人往事		
			飛鶴山上——敬悼余光中老師	樊善標	165-125
			無畏地激進，激進地無畏——懷念德里克	柯瑞佳	165-130

題 目	作 者	期一頁
充滿童真的發明家——悼念高錕校長	陳方正	169-117
永不熄滅的火焰：紀念韋政通先生	金觀濤、劉青峰	169-120
家國之間：白先勇的歷史書寫	翟志成	169-123

書評

現代、上海與上海美專——評鄭潔《美術學校與海上摩登藝術世界——上海美專1913-1937》	范 楨	165-134
國殤？河殤？——評Micah S. Muscolino, <i>The Ecology of War in China: Henan Province, the Yellow River, and Beyond, 1938-1950</i>	侯曉佳	165-144
性別視野下的中國社會主義革命——評賀謙 佟 靜《記憶的性別：農村婦女和中國集體化歷史》		166-134
革命內外，書寫成都——評Kenny Kwok-kwan Ng, <i>The Lost Geopoetic Horizon of Li Jieren: The Crisis of Writing Chengdu in Revolutionary China</i>	樂桓宇	166-143
馬克思主義與社會自由——評Axel Honneth, <i>The Idea of Socialism: Towards a Renewal</i>	李敏剛	167-132
剩餘價值論與後就業社會——評David Harvey, <i>Marx, Capital and the Madness of Economic Reason</i>	鄒崇銘	167-142

題 目	作 者	期一頁
孤掌難鳴——評Stein Ringen, <i>The Perfect Dictatorship: China in the 21st Century</i>	黃偉豪	168-134
社會組織與中國政權的韌性——評Timothy Hildebrandt, <i>Social Organizations and the Authoritarian State in China</i>	鄧燕華	168-142
伊斯蘭與民主相容嗎？——評Azzam S. Tamimi, <i>Rachid Ghannouchi: A Democrat within Islamism</i>	包修平	168-151
「低端全球化」視角下的廣州非洲人——評Gordon Mathews with Linessa Dan Lin and Yang Yang, <i>The World in Guangzhou: Africans and Other Foreigners in South China's Global Marketplace</i>	江秋雨	169-129
再思戰爭下的繁榮城市——評巫仁恕《劫後「天堂」：抗戰淪陷後的蘇州城市生活》	毛 升	169-139
首都建設與民族國家建構——評Charles D. Musgrove, <i>China's Contested Capital: Architecture, Ritual, and Response in Nanjing</i>	胡悅晗	169-148
冷戰與當今世界——評Odd A. Westad, <i>The Cold War: A World History</i>	夏亞峰	170-135
在新的歷史視野中走近張春橋——評鄭重《張春橋：1949及其後》	宋永毅	170-145

二十一世紀評論

社會主義經濟轉型回顧

關鍵歷史轉折點與初始制度差異 ——中蘇轉型的比較

司徒華

2018年，中國改革開放已經走過四十年的歷程。雖然學術界關於中國經濟轉型中持續高增長的研究日益繁多，有助於理解不同時期中國經濟轉型的不同側面，但迄今為止，既有文獻還沒有給出一個相對完整的理論框架，在跨國比較基礎上全面解釋中國轉型不同階段的典型事實及其動態變化。本文嘗試提供這樣一個框架：在比較中國與蘇聯計劃經濟及其轉型經驗的基礎上，對1970年代末期到1990年代中期中國轉型早期階段（或曰「第一階段」）的主要典型事實進行解釋。

本文試圖回答以下問題：中蘇工業化模式的本質特徵是甚麼？中國式計劃經濟與蘇聯的發展道路有甚麼相似與差異之處？現有文獻強調中蘇兩國在勞動力稟賦、改革策略、集權程度等幾個維度的差異，並以此來解釋中國相對於蘇聯更為平穩且成功的轉型表現。這些解釋是否具有足夠說服力？現有文獻也強調中國因價格雙軌制、鄉鎮企業發展、分權型的「財政承包制」帶來了早期階段的成功轉型，但這些制度安排與現象為甚麼只在中國，而不能在蘇聯的改革中發揮作用？

我們認為，中蘇兩國的計劃經濟本質上都是以居民消費為代價，以重工業優先發展為手段的「軍工最大化」發展模式。由於包括機械裝備、能源、原材料在內的重工業尤其是軍工部門，主要是通過中央各部委的「條條」來進行管理，而進行消費品生產的輕工業與農業更多是通過地方政府的「塊塊」來管理，因此所有這類軍工的最大化模式都不同程度地表現為中央集權式的「條條」管理。儘管在中蘇執行計劃經濟的某些階段，都曾經出現過將部分原來用於軍工部門的資源轉移到消費品生產部門的情況，但這種轉移總體來看是非

* 筆者感謝國家自然科學基金項目（編號71533007）、國家社科基金項目（編號413227047203）的資助，文責自負。

常有限的。所以在計劃經濟時代，無論是中國還是蘇聯，基本上都還是一個在經濟管理上相當集權的體制，既有文獻一直強調的中蘇政府組織形式的差異及其對轉型績效的影響被過度誇大了。

1960年代中期之後，蘇聯對石油、天然氣的大規模勘探與開發，極大地增加了蘇聯在國際政治上的侵略性，結果是1972年中美之間化敵為友。本文借用阿西莫格魯(Daron Acemoglu)與羅賓遜(James A. Robinson)的關鍵歷史轉折點與初始制度微小差異交互作用帶來制度漂移(institutional drift)的概念^①，提出1972年中美緩和這個關鍵歷史時刻為1978年以後中國相對平穩的漸進式市場化轉型奠定了基礎，因為它不僅穩固了中國當時推動的行政性分權，而且有助於壓縮軍費開支，並在改革後增加城市居民工資來提升消費品需求，以更為市場化的方式增加農業、輕工業消費品供給，騰出了不必要的機械裝備、能源、原材料產能。與此相反，到了1980年代，石油、天然氣的大規模開發卻給蘇聯帶來了「資源的詛咒」，甚至在過度的軍事擴張中無法自拔，日益集權化的經濟體制加上軍事支出上的尾大不掉，基本上阻斷了蘇聯推動漸進式市場化改革的可能性，蘇聯不得不等到1990年代初經濟與政治全面崩潰後才能推動轉型。

總而言之，中蘇之間最初不算太大的制度差異與1972年這個關鍵歷史時刻的交互作用，為中國六年後開啟漸進式市場化轉型創造了條件，但同時也基本上封殺了蘇聯漸進式市場化轉型的機會。在包括機械裝備、能源、原材料部門(重工業與軍工)及消費品生產部門(輕工業與農業)的「一般均衡」(general equilibrium)背景下，本文提出的分析框架還有助於解釋中國經濟轉型早期階段的主要典型事實，包括價格雙軌制的出現與消失，地方國有企業、鄉鎮企業初始的快速增長和最終的民營化，以及從早期分權型的「財政承包制」向1994年集權型的「分稅制」的轉變。

一 計劃經濟轉型文獻：貢獻與不足

(一) 發展階段差別與剩餘勞動力假說

中蘇轉型表現的巨大分歧引起了激烈的爭論。有學者認為，這兩個經濟體所處的發展階段是兩國轉型成敗的關鍵：相比於中國農村與城市的大量剩餘勞動力，蘇聯在轉軌開始時已是一個高度工業化的國家，沒有多少空間可以輕鬆成長。比如，中國只有18%的勞動力在非農國企，而蘇聯則有85%以上的勞動力在非農國企^②，因此中國的剩餘勞動力是中國經濟高增長的關鍵。但上述比較卻只看到中蘇城與鄉、非農與農業部門之間的勞動力比例差異，有意忽略中蘇不同行業的產出比例差距要小得多的事實。在1952至1978年間，中國工業份額增加了一倍多，到1978年，中國工業產出佔經濟總量的47.9%，

農業佔28.2%；而1985年戈爾巴喬夫(Mikhail S. Gorbachev)推行經濟改革時，蘇聯經濟中工業佔56.4%，農業佔19.4%。中蘇的這個差距並不是非常大。

換句話說，雖然中國工業部門僱傭的人數比例較低，但中國在1978年已經與蘇聯一樣，有一個相當龐大的國有工業部門。為甚麼中國在1980年代能夠通過以承包制為主體的利潤分成改革，推動了包括國企、鄉鎮企業在內的工業大發展，而蘇聯雖然在1980年代也推動了類似的改革，卻沒有取得好的績效？倘若蘇聯的計劃經濟也有資源配置與勞動積極性這兩類低效率，為甚麼它不能像中國那樣實現資源再配置，並激勵勞動力去生產供應嚴重不足、百姓非常需要的消費品？

(二) 改革策略差別：漸進改革與「休克療法」

也有學者認為，中蘇轉型所採取的不同改革策略解釋了兩國轉型結果的差異^③。蘇聯所採取的「休克療法」(Shock Therapy)不僅將原來的國企快速私有化，而且在一夜之間實行價格自由化，對經濟帶來過大的衝擊，導致短期經濟下滑，而這又進一步降低了公眾對改革的支持，甚至帶來政治上的強烈反彈。這種設計上有缺陷的私有化方案最終讓寡頭控制了經濟，導致改革後不僅經濟效率難以提高，而且收入差距擴大。與此相反，中國的轉型則採取了更加漸進的方式，改革首先從農業開始，然後帶動鄉鎮企業發展，當農村改革取得初步成功後，再進一步推動城市改革並賦予國企更多自主權與利潤分配權。在中國的轉軌模式下，「計劃軌」與「市場軌」的共存不僅使市場上新的進入者逐漸適應市場環境，相關市場制度也有時間慢慢發育起來，漸進的雙軌策略尤其確保了原來國企僱員的就業，為從舊體制買斷潛在的抵抗者提供了一個政治機制；當更高效率與盈利能力的「市場軌」發展起來後，還可以逐步吸納國企的管理與技術人員。最後，當「市場軌」壯大後再推動價格自由化與企業民營化時，震盪就會小得多，經濟也就實現了平穩轉型。

上述對中國轉軌模式的解說確有一定道理，但卻沒有解釋以下一個無法迴避的事實：戈爾巴喬夫領導下的蘇聯實際上一直試圖推動漸進式的改革。當蘇聯解體後，戈爾巴喬夫在一次採訪中談到這一點：「最近幾年我不止一次地受到批評，說我應該從經濟開始，而把政治的韁繩拽住……像中國那樣。我並非沒有對經濟問題的了解，更沒有忽視。只要看一下改革事件的記事表就可知道。從一開始多數中央全會討論的正是經濟改革問題。它佔了我作為總書記的工作中，我的同事的工作中和政府機關工作中3/4以上的時間和精力。」^④實際上，戈爾巴喬夫上台後就開始推動給予國企更多的自主權，並鼓勵它們在生產中承擔更多責任。這一時期，蘇聯以企業為核心的經濟體制改革的最主要內容，就是推進企業實行經濟核算制，企業負責制訂自己的生產計劃，選擇銷售部門，甚至自定產品價格，保留部分利潤。此外，蘇聯還採取了促進私營企業及建立合資企業的政策。然而，這些在中國轉型中非常有

效的改革措施在蘇聯從未奏效：蘇聯內部對經濟改革的抵制如此激烈，利潤分成的改革對企業職工的激勵效果如此之小，令戈爾巴喬夫最後不得不訴諸於通過政治改革拆除障礙，結果是蘇聯解體，並打開了「休克療法」的大門。由此帶出一個問題：即使漸進式改革可能是一種更可取的改革戰略，但為甚麼這個路線在中國成功了，而在蘇聯卻根本沒有實現的機會？

（三）經濟管理體制差異：「條條」與「塊塊」

還有學者認為，中蘇轉型的差異可以從兩國經濟管理體制的不同中找到答案^⑤。他們提出，儘管中蘇都是計劃經濟國家，但兩國的組織架構卻大不相同。蘇聯國家是建立在職能專業化原則之上的「條條」管理體制，中央通過各個部委對經濟實行嚴格控制。由於國企所在行業是高度專業化的，只有相應的中央部委才掌握管理這些企業的專門知識與資源。專業化的部委管理意味着必須在中央級別進行協調，很難從地方試點開始推動改革。與此相反，中國在國家治理上主要為「塊塊」管理，地方政府管理更多企業，也掌握更多財政資源與決策權，這樣改革就可以從地方試點開始，成功後再推廣。他們把這類國家管理體制的差異歸結為兩國的歷史因素，如蘇聯的國家體制可追溯到斯大林試圖降低各個加盟共和國的離心力，而中國則有強調地方自治的治理哲學傳統。他們強調，毛澤東對「條條」管理的厭惡使得改革前中國就更偏向於「塊塊」管理，而改革開始後，掌握更多資源與企業的地方政府就被激勵通過市場化來推動發展，獲取更多財政資源。與此相反，蘇聯的「條條」管理體制則使得地方政府對推動企業進入市場缺乏興趣，因此市場化改革難以推進。

應該說，對中蘇條塊體制的分析確有一定道理，但可能過度誇大了兩國經濟管理體制的初始差異。首先，蘇聯與中國分別被認為是「條條」體制與「塊塊」體制的典型，但在兩國實行計劃經濟的不同時期，條塊之間的相對重要性都出現過較為顯著的變化。蘇聯在斯大林時期更接近於「條條」體制，但在赫魯曉夫(Nikita S. Khrushchev)時期則降低了中央集權程度，轉而賦予地方政府、農場與企業更多自主權；很多中央企業被下放到地方，使地方政府的經濟管理權限與財力都有所加強。1950年，蘇聯央企佔總產出比例高達67%，而各加盟共和國與地方企業只佔33%，到赫魯曉夫時期，上述比例分別變成了6%和94%。1965年勃列日涅夫(Leonid Brezhnev)上台後，蘇聯又逐步回到了中央集權模式，但即使到1985年戈爾巴喬夫開始推動改革時，中央—地方企業產出比例仍然分別為56%和44%，因此很難說是完全的「條條」管理。此外，央地財政支出比例也反映了類似的情況：1946年，蘇聯中央預算支出佔總預算80%，共和國預算支出只佔20%；赫魯曉夫時期這兩個比例分別變成40%與60%；1985年戈爾巴喬夫改革前，央地財政支出比例穩定在52%與48%^⑥。

在中國，第一個五年計劃期間是中央集權時期，但1957年後大躍進時期地方政府則佔有了更高比例的財政資源與企業所有權。大躍進失敗後，中國

很快又回到了中央集權體制，在1960年代中期後的三線建設中，中央統一調配資源支持三線地區的發展，尤其是軍工建設。直到1970年代早期，中國才開始推動新一輪行政性分權。總體來看，1978年之前中國依然推行計劃經濟體制，地方政府即使財政佔比較高，但財政的自主性並不高，國企也基本還是按照中央的計劃進行生產。毛澤東在下放企業時強調中央是一個「計劃製造工廠」，地方政府與下放的國企都必須執行中央所制訂的計劃，生產甚麼、生產多少、用甚麼生產，基本上還是由政府，尤其是中央政府的政策導向所決定，地方與企業難越雷池半步^⑦。

由此可見，簡單的條塊兩分可能過度誇大了兩國計劃經濟體制之間的差異。即使與蘇聯相比，中國在1970年代的經濟管理體制要相對分權一些，但這種分權仍然是一種行政性分權，是對傳統計劃經濟的中央集權模式進行的幅度有限的調整：中央仍然在政策制訂、產業發展方向、資源配置上掌握主導權。地方政府及其管理的企業，也只能在中央整體的產業政策導向下行動。甚至可以說，這種行政性分權不過是中央集權模式在地方層次上的複製。雖然這種行政性分權為中國後來的市場化改革創造了一定的有利條件，但並不構成市場化轉型的必然條件。因此，不能過度誇大兩國計劃經濟時期在經濟管理模式上的差距。

我們認為，要真正理解計劃經濟下的條塊問題，除了要看中央與地方之間是否進行了行政性分權外，還必須深入到產業層次進行分析。換句話說，「條條」管理與「塊塊」管理分別對應的主要產業對象是有所區別的，中蘇條塊之間相對重要性的變動，來自於兩國計劃經濟不同時期中央政府產業最大化目標的變化；也只有對這些問題有更為準確的認識，才能真正理解社會主義計劃經濟模式的本質及條塊轉換的機制。

二 社會主義計劃經濟的本質與條塊轉換機制

(一) 計劃經濟的本質與條塊轉換機制

「計劃經濟」這個名詞通常與蘇聯式的中央計劃相聯繫，意指中央集權式的國家計劃、行政決策以及生產資料公有制。科爾奈 (János Kornai) 對社會主義計劃經濟有如下分析：計劃經濟是在馬列主義政黨領導下，通過集權式計劃、行政式管理與定價、國企與集體農場來配置資源，而這必然帶來嚴重的軟預算約束問題，結果是國企與集體農場員工缺乏工作與創新激勵，經濟出現嚴重短缺，尤其是消費品供應嚴重不足^⑧。

但是，上述分析並沒有對社會主義計劃者最大化的目標給予明確界定。眾所周知，在蘇聯與中國，建設一整套包括機械裝備、能源與原材料部門的重工業體系，是社會主義國民經濟發展的重點。在計劃經濟時期，蘇聯與中國都沒有選擇像一般市場經濟國家那樣首先發展勞動密集型的輕工業，實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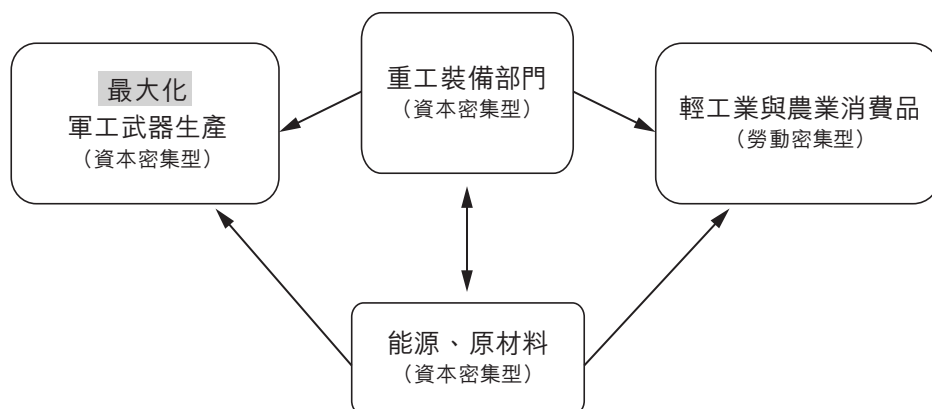
一定的資本積累後再發展重工業，而是在起點較低的水平上通過直接抑制居民消費來實現資本密集型重工業的集中投資。1930年代，蘇聯把國民生產總值(GNP)中用於私人消費的份額從80%壓縮到50%；中國「一五」計劃的投資率也超過30%，大躍進時期還進一步提高了投資率來強化重工業投資。無論是蘇聯還是中國，優先發展重工業都帶來了農業與輕工業的相對份額收縮，有時甚至是絕對值的收縮。

林毅夫等人提出，上述重工業優先發展戰略首先會在一個勞動力豐富的經濟體帶來計劃經濟的第一類低效率，即所謂「資源誤配低效率」：把稀缺資本配置到資本密集、卻只能帶來很少就業的重工業部門，人為地抑制了輕工業部門的勞動力比較優勢，造成資源配置效率的損失。而為了實現重工業優先發展戰略，政府又不得不推動「三位一體」的計劃經濟模式，包括扭曲性的宏觀價格體系、計劃配置資源的方式，以及在農村和城市分別建立人民公社與國企這類剝奪自主權的微觀運營機制，結果是計劃經濟中普遍存在着由企業軟預算約束與「吃大鍋飯」所帶來的計劃經濟的第二類低效率，即所謂「工作激勵低效率」^⑨。

實際上，主流文獻對計劃經濟本質上是一種重工業優先發展戰略缺乏足夠的認識，所以往往過度強調了計劃經濟的工作激勵低效率，而對計劃經濟的資源誤配低效率重視不足，尤其是對這兩類低效率都內生於重工業優先發展戰略認識不足。

不過，重工業優先發展戰略理論仍然需要回答一個非常重要的問題：重工業的機械裝備、能源與原材料本身只是中間產品，不可能是社會主義計劃者的最大化目標本身。如果社會主義計劃經濟體制是通過把百姓的私人消費壓制到維持生存的水平來推動重工業發展，那麼生產這些重工業產品的最終目的到底是甚麼？讓生產出來的產品沒有最後的用途顯然不可能，因為這樣社會主義經濟體系就無法實現閉環(closed loop)。我們認為，社會主義計劃經濟通過壓制百姓消費來發展重工業的最終目標，是最大化軍工產業與武器生產，以此來捍衛社會主義政權。如圖1所示，蘇聯計劃經濟體制本質上通過抑

圖1 傳統的斯大林計劃經濟模式



制私人消費的「黃油」為代價來最大化政府消費的「大炮」。重工業優先發展所生產出來的機械裝備、能源、原材料主要用於製造「大炮」，而農業與輕工業消費品生產只需要維持人民基本生存水平，並盡可能壓低用於消費品的重工業中間產品的投入。在這個體制下，政府人為地提高銷售給能源、原材料、消費品部門的機械裝備價格，這樣就會出現只有裝備部門才能積累高利潤，而其他部門都維持零利潤的情況。之後，政府再把裝備部門的利潤去採購武器生產所需的機械裝備、能源、原材料與勞動投入，最終實現最大化的「大炮」生產。

在上述體制中，由於軍工、機械裝備與能源、原材料部門主要由中央的各個部委進行「條條」管理，而農業與輕工業消費品生產則更多交給地方這樣的「塊塊」來進行管理，結果「軍工最大化」體制必然是一個高度中央集權的「條條」體制。因此，「軍工最大化」才是蘇聯式計劃體制的本質所在。但如前所述，無論是蘇聯還是中國，在各自計劃經濟時期的某些階段，都會對這一原型有着某種程度的偏離。比如，蘇聯在赫魯曉夫執政時期，以及中國從1970年代早期到文化大革命結束階段，都出現過政府降低軍事工業比重，並將更多機械裝備、能源、原材料產能用於增加消費品生產的情況。而正是因為消費品生產主要由地方政府進行「塊塊」管理，上述資源的轉移必然使國民經濟從「條條」主導向「塊塊」組織方式轉化。換句話說，條塊轉換的本質是資源在「大炮」與「黃油」之間的配置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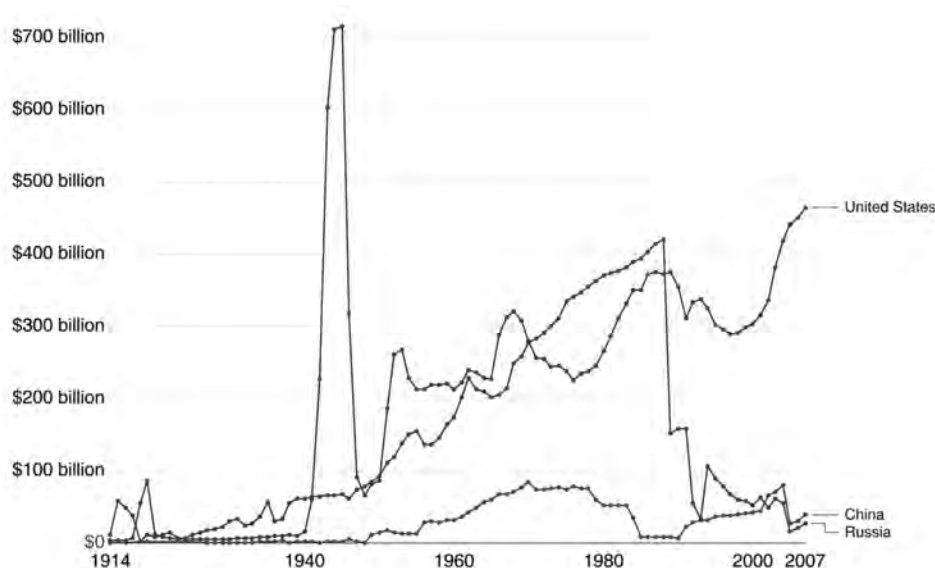
應該說，在中蘇的計劃經濟時期，即使有過從條到塊的相對調整，但總體來看調整幅度仍然是有限的。實際上，最大化軍工生產的斯大林體制是如此根深蒂固，任何激進的調整都會遭遇中央官僚機構與軍事—重工業聯合體的強烈抵制，過於激進的調整正是赫魯曉夫在1964年下台的一個重要原因；而1970年代初毛澤東再度推動行政性分權的一個重要目的，就是希望不要再有一個強大的中央官僚與軍事集團來威脅自己的地位。即使如此，中央政府仍然通過政策與計劃來保持對整體經濟與資源配置的強控制，這一階段重工業優先發展的目標仍然沒有被放棄，百姓的生活消費從來不是政府最大化的目標。

（二）1972年：中蘇轉型的關鍵歷史轉折點

中國從計劃經濟向市場經濟的轉型，本質上就是放棄軍工優先的目標，並放開消費品生產的市場准入，利用價格機制將原來被「大炮」生產鎖定的機械裝備、能源、原材料產能轉移到消費品生產上去。因此，軍工生產的壓縮就構成了市場化轉型成功的關鍵前提。

如圖2所示，中國正是在1970年代之後逐步降低了軍事開支，而蘇聯軍事開支的迅速增長從1960年代開始一直持續到1980年代中期，蘇聯在相當長時間以美國一半左右的經濟體量支持着超過美國的軍事開支。正因為中國與美國在1972年化敵為友，才有可能逐步增加農業投入與產出，在文革後提高

圖2 中、美、蘇三國軍事支出



資料來源：Max Roser and Mohamed Nagdy, "Military Spending", <https://ourworldindata.org/military-spending>.

說明：數字經通貨膨脹調整，以2000年美元價值計算。

農產品收購價格，並增加城市職工工資收入來提高對消費品的有效市場需求，同時壓縮軍工，騰出更多的機械裝備、能源、原材料產能來增加消費品的市場化供給，以實現1978年後較為順利的漸進式市場化轉型。

為甚麼中國可以從1970年代開始逐步降低軍事開支的比重，而蘇聯卻不能做到？這與蘇聯在1960年代中期之後大規模開發石油、天然氣以及1970年代石油價格上漲帶來的額外收入有關。換句話說，石油資源帶來的額外財富雖然在短期給蘇聯帶來了諸多好處，卻最終成為蘇聯市場化轉型的詛咒。實際上，赫魯曉夫時期就試圖改變斯大林的政策，與西方通過「和平競賽、和平共處、和平過渡」來展開競爭，而這就意味着需要增加消費品生產來改善人民的生活水平，必然會面臨有限資源在「大炮」與「黃油」生產之間的配置矛盾。為緩解這個矛盾，蘇聯在1950年代開始推動地質部門在全國範圍內大規模勘探、開發石油資源。可惜赫魯曉夫的運氣不太好，在他下台後，蘇聯在烏拉爾山以東地區（包括秋明油田在內）的多個世界級油氣田才開始大規模投產。尤其是1965年後，蘇聯在西伯利亞發現並開發了大批超大型油氣田，石油產量突飛猛進。1960年蘇聯的石油開採量只有1.45億噸，到1970年就達到了3.53億噸，尤其是1966至1980年間石油開採量每年都增加2,200至2,700萬噸，成為蘇聯石油開採增長最強勁的時期。1975年蘇聯石油產量就已經超過美國，一躍而成為世界第一大產油國，1980年代石油產量甚至一度達到每年6億噸的水平。正是因為通過西伯利亞西部豐富的石油和天然氣賺取了巨額財富，蘇聯才有能力在不犧牲私人消費的前提下加強建設其國防部門和面向國

防的重工業，也正是因為石油出口增長賺取了大量外匯，蘇聯乾脆不再增產消費品，而直接從國際市場進口大量食品與輕工消費品，逐步成為世界最大的穀物和消費品進口國，40%以上的食品依賴進口。

蘇聯的石油財富在1970年後隨着油價的上漲進一步增加。1960至1970年間，國際石油價格維持在1.8至2美元一桶的水平。由於石油輸出國組織(OPEC)與西方跨國公司議價成功，1973年油價上漲到接近3美元一桶。同年10月第四次中東戰爭爆發後，阿拉伯國家宣布對美國實施石油禁運，導致國際油價急劇上揚四倍，暴漲到接近12美元一桶。1980年兩伊戰爭爆發後，國際油價更一度攀升到39美元一桶。在國際油價暴漲的背景下，蘇聯一躍成為世界最大的石油出口國，出口石油佔據世界出口總量的30%。1973至1982年間，蘇聯能源出口總收入增長了十四倍。1980年，蘇聯一半左右的外匯收入依賴石油和天然氣出口，一半以上的外匯支出用於進口糧食與食品。

也正是憑藉「石油紅利」，蘇聯依靠出口能源就能夠做到不用犧牲國內百姓消費之餘大規模加強國防建設，常規武器與核武器同時擴張，並積極參與全球爭霸。根據估計，蘇聯軍費開支浩大，1980年代竟佔國家總收入的20至25%^⑩。但這也使得蘇聯經濟進一步集權化，尤其是蘇共領導層被石油財富沖昏了頭腦，蘇聯開始在各個方面與美國競爭，並以經濟、軍事支援的方式向第三世界國家滲透，在中東、亞洲、非洲、拉美擴張，資金耗費巨大而且增長迅速。依據尼克松(Richard M. Nixon)在1988年出版的《1999：不戰而勝》(1999: *Victory without War*)的測算，即使不包括蘇聯對東歐衛星國的援助，蘇聯在上世紀80年代對第三世界國家提供的經濟和軍事援助仍達到每天3,500萬美元，全年累計高達128億美元，其中越南多於35億美元，古巴49億美元，尼加拉瓜10餘億美元，安哥拉、莫桑比克、埃塞俄比亞多於30億美元^⑪。

蘇聯的擴張行動不僅讓自己在全球各地陷入耗資日益巨大的泥潭，也推動中美兩國在1972年之後逐步走近，共同對抗蘇聯。1950年代中國因朝鮮戰爭與美國相互敵對，但中蘇關係也因蘇共第二十次全國代表大會、大躍進的分歧，以及爭奪國際共產主義運動領導權，產生了難以彌合的裂痕。到1960年代中期，中國已經同時成為兩個超級大國的敵人，不得不在大躍進結束、經濟開始有所恢復後就馬上推動三線建設，在四川、貴州這樣的內陸山區大規模建設重工與軍工基地。一直到1970年代初，三線建設一直是中國經濟建設的重心，完全以中央集權的方式安排投資，但這也必然帶來中央官僚集團，尤其是軍工集團的相對壯大。後者恰恰是毛澤東希望避免出現的情況：一個強大的中央官僚與軍事集團很容易挑戰政治領袖的地位，而這也是建國後毛澤東發動多輪政治鬥爭，並在大躍進時期以及1970年代初期兩度推動行政性分權的重要原因。

內外交困之下，中國在1971年林彪事件後不久尋求與美國緩和關係，從而成功減輕自己所面對的外部軍事壓力，也同時為推動相對穩固的行政性分權創造了條件：正是因為國際軍事壓力減緩以及林彪事件後軍方地位下降，

中國才有條件大幅度壓縮三線建設，讓地方政府掌握更多的企業與財政收入，從而騰出部分資源來增加消費品生產，尤其是農業消費品生產。

一個傳統的觀點是，在文革結束時，中國經濟處於崩潰的邊緣，但事實並非如此。自1972年以來，隨着中國與西方關係逐步正常化帶來的軍事壓力下降，中國開始將部分機械裝備、能源、原材料產能從為軍工服務轉移到為生產更多消費品服務，這與向地方實行行政性分權的進程是一致的：隨着更多央企被下放到地方，地方政府也有了一定的資源為農業生產提供更多農業機械和化肥，結果是農業生產在1978年改革開放之前就出現了較快增長的趨勢。當然，這段時期中國農村還沒有推動任何聯產承包制等改革，但國際、國內政治環境的變化，使得中國可以從1970年代初就開始調整「窮兵黷武」式的中央集權模式，也有了適度增加消費品生產的空間。農業機械總動力從1970年的2,165萬千瓦增加到1978年的11,750萬千瓦，化肥使用量從1970年的351萬噸增加到1978年的884萬噸，糧食產量也從1970年的2.4億噸增加到1978年的3億噸^②。在這期間，地方政府主管的消費品生產，尤其是農產品生產在國民經濟中的比重已經有所上升，為文革結束後推動漸進式市場化改革奠定了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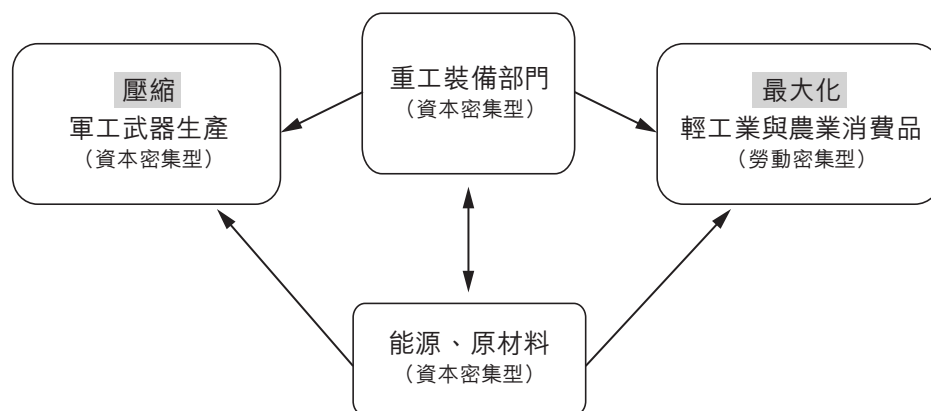
三 如何理解中國轉型早期階段的主要典型事實？

(一) 中國經濟轉型中的上下互動

一個廣為接受的傳統觀點認為，中國的改革從農村的聯產承包制開始，然後才帶來鄉鎮企業的大發展，最後帶動城市國企的改革。因此，中國的改革是「自下而上」的，可以稱為「邊緣革命」或者「增量改革」^③。上述說法雖然有一定道理，但從「一般均衡」的角度看，這個判斷卻必須回應如下問題：在中國進行農業改革之前，幾乎所有城市家庭基本上都是「月光族」，也即幾乎所有家庭收入都用於消費，家庭儲蓄可謂微不足道。1978年城鄉居民儲蓄總量僅為210億元，不到GNP的6%，也不到國家總儲蓄（主要是政府、企業儲蓄）1,160億元的20%，當時全國人均儲蓄只有20元左右。如此低的工資收入與基本可以忽略的居民儲蓄，顯然難以支付推行聯產承包制後大幅增加的農副產品，尤其考慮到新增農副產品按市場價格銷售，而市場價又要遠高於計劃價。一個自然的問題就是：聯產承包改革及鄉鎮企業發展後，全社會對農業與輕工業消費品的巨大購買力來自何方？

我們用圖3來回答這個問題：軍工政策調整後，財政支出首先增加了城市居民的工資，於是漸進式市場化過程就隨之啟動，而漸進式市場化又使政府能超發貨幣來增加居民的收入，同時又不會帶來過高的通貨膨脹。實際上，自1977年開始，國務院就開始上調部分職工工資，1978年全國職工更獲普調

圖3 中國從計劃經濟向市場經濟轉型



一級工資，之後每年全國工資都進行一定程度的上調。1970年代末國企就開始推動擴大企業自主權改革，擴大企業財權，增加工資，發放獎金，尤其是1984年十二屆三中全會作出了〈關於經濟體制改革的決定〉，開始在城市公有制企業全面推動建立以承包為主的多種形式的經濟責任制，企業職工工資由企業根據經營狀況自行決定。在承包制度下，職工工資與獎金都出現了快速上漲，也帶動了政府部門、事業單位職工工資的上漲。因此，企業承包制的廣泛推行，導致政府與企業之間的利益分配日益傾向於企業，政府也開始出現日益增大的顯性與隱性財政赤字，比如，1979年，國家財政赤字達到170億元，可謂前所未有的驚人水平，第二年仍保持128億元的高位。公開預算赤字佔國內生產總值(GDP)的比重，在1980年代大多年份保持在2%的較高水平，但如果加上隱性赤字，即中央銀行通過專業銀行向企業「輸血」來維持企業運轉的資金，則可能達到10%的水平^⑭。

自1978年以來，在長達十多年的經濟改革中，中國貨幣供應量的增長率始終顯著大於實際GNP增長率和通貨膨脹率的總和^⑮。除1988至1989年價格改革期間以外，整體的通貨膨脹率還是非常溫和的。這是因為漸進式市場化改革伴隨着顯著的貨幣化過程：許多原來沒有貨幣化的生產要素被組合起來生產出了更多市場所需要的商品，而這些投入與產出擴大都對現金持有產生了巨大需求，也就是說，市場化過程本身就會帶來強勁的貨幣需求，政府印發的「超額貨幣」可以被新的貨幣化經濟吸收，而不會帶來嚴重的通貨膨脹。換句話說，只要漸進式市場化過程開始啟動，生產出來的各種產品就會有市場需求，貨幣化過程可以給政府帶來較高的鑄幣稅收入，政府可以超發貨幣而不會帶來惡性的通貨膨脹。在中國轉型早期的1980年代，鑄幣稅甚至可以達到GNP的7%，而沒有出現惡性通貨膨脹^⑯，就是因為這些貨幣中很大部分被用於增加城鄉居民收入，並帶來了對農產品與新增消費品的強烈需求。

顯然，如果國際戰略環境沒有發生根本性的變化，中國將很難通過壓低軍工支出來給城市職工增加收入，並在農村改革早期提高農產品的收購價格，

也就不會帶來更多對消費品的市場需求；也只有壓低軍工支出之後，中國才能把更多的機械裝備、能源與原材料產能從生產「大炮」轉向生產「黃油」。換句話說，沒有1972年國際環境變化為軍工收縮這個「自上而下」的轉變創造有利條件，中國很難在1978年啟動「自下而上」的增量市場化改革，更不可能因經濟改革推動貨幣化進程，並帶來消費品市場供銷兩旺的局面。一旦壓縮軍工支出，市場化過程隨之啟動，就會出現如下的良性發展：城市職工的初始工資增長帶來了對農產品的有效市場需求，農業改革則激發了農民生產的積極性，引導更多的機械裝備、能源、原材料產能轉移到農業生產上來；而農業改革的成功與公有制企業分配制度的改革，加上伴隨市場化的貨幣化進程，快速增加了城鄉居民的現金收入，帶來了對輕工業消費品的旺盛需求，以及鄉鎮企業與地方國企的大發展，最終使得上游重工業部門過剩的機械裝備、能源、原材料產能得以被充分利用。

中國的上述情況與蘇聯在1980年代的情況形成了鮮明對比。儘管蘇聯當時也超發了大量貨幣，家庭儲蓄相當可觀，但由於該國的機械裝備、能源、原材料產能被中美關係改善後日益增加的「大炮」生產所鎖定，因此無法有效增加消費品供給，而蘇聯對外擴張帶來的財政窟窿日益增大又導致消費品進口捉襟見肘，結果是消費品供應嚴重不足。在這種情況下，任何通過增加利潤分成來強化工作激勵的國企改革都無法奏效。即使人們獲得更高的收入，也難以在市場上購買到所需要的消費品。正因如此，蘇聯的企業改革難以調動職工的積極性，漸進式市場化轉型根本無法啟動，幾乎沒有選擇地走向1990年代初政治與經濟的全面崩潰。

總體而言，中蘇兩國在計劃經濟時代都採取了重工業優先發展戰略，以集權的方式動員資源，最大化軍工產業與武器生產來確保政權生存。然而，1960年代中期後蘇聯的「石油大發現」和1970年代後國際油價上漲，放寬了蘇聯的預算約束，不僅使得蘇聯可以直接進口消費品，以保持一定的國民消費水平，而且讓該國進一步窮兵黷武，結果是經濟體制進一步集權化，國際關係緊張，軍事壓力加大。當1980年代中期國際油價下滑後，軍工擴張與國際事務的成本日益提高，並鎖住了大量資源，漸進式市場化改革根本無從實現。相反，在蘇聯的巨大壓力下，中國被迫推動與西方世界的外交關係正常化，結果反而降低了中國的軍事壓力，能將更多資源用於農業生產，經濟開始分權化。我們認為，中蘇之間較小的初始制度差異與1972年這個關鍵歷史時刻的互動，解釋了兩國自1970年代後期以來推動經濟轉型的不同道路。由於歷史的原因，1970年代早期，中國的計劃經濟體制比蘇聯相對要稍微分權一些（不過是行政性分權，而不是任何意義上的市場性分權）；但這種行政性分權與軍事壓力下降、軍工支出降低結合起來，才能為中國從1970年代後期開啟一個相對平穩的漸進式市場化轉型創造條件。上述分析框架也有助於內生地解釋中國漸進式市場化轉型早期階段的主要典型事實與轉型動態。

(二) 價格雙軌制的出現及併軌

如前所述，正是漸進式市場化伴隨着貨幣化，政府可以超發大量貨幣而不用擔心惡性通貨膨脹，而在承包制為主體的政府—企業利潤分成改革中，超發的貨幣很容易轉化為職工日益增高的工資與獎金收入，帶來了對各類消費品的巨大需求。在超發貨幣快速提升消費品需求，而消費品供給只能逐步增加的情況下，消費品市場上市場價高於計劃價的雙軌制就自然出現了。與此相反，那些原來用於軍工生產的機械裝備、能源、原材料產能因為軍工壓縮而釋放出來，可以用於生產消費品，所以轉型早期不會出現嚴重的供不應求，甚至很多機械裝備部門因為原計劃價過高，還會出現市場價低於計劃價的情況。隨着更多國企與鄉鎮企業擴張消費品產能，消費品市場價與計劃價逐步靠近，計劃與市場雙軌逐步併軌，當消費品生產對能源與原材料的需求進一步增加的時候，能源與原材料的短缺就開始凸顯，結果是這兩個行業的價格雙軌在消費品價格雙軌之後相繼出現。最後，到1990年代初中國政府收緊了貨幣供應總量之後，消費品和中間投入的雙軌定價就基本消失。

(三) 地方公有制企業的興起與衰落

大部分研究轉型的文獻認為，非國有企業，尤其是鄉鎮企業，是推動中國轉型期增長的關鍵所在；這些企業基本上是市場導向型，因此解決了計劃經濟下那些困擾國企發展的工作激勵低效率問題。但需要指出，用「非國有企業」來概括中國1980年代大規模發展的鄉鎮企業是不準確的。大部分鄉鎮企業都是典型的公有制企業，國企與鄉鎮企業的主要差別，就是前者為縣與縣以上政府興辦的公有制企業，而後者為鄉鎮與村集體興辦的公有制企業。轉型早期的中國地方政府不僅沒有推動國企民營化，而且還新建了更多國有與鄉鎮企業。新建的公有制企業主要集中於消費品生產部門，如服裝、鞋和日用品等，即使有少部分企業生產機械裝備、能源、原材料之類的中間產品，也是面向最終消費品而生產的。無論是鄉鎮企業還是國企，地方政府都通過利潤分成對企業經理層與員工進行物質激勵，這就改善了計劃經濟下國企的工作激勵低效率。更重要的是，消費品生產的增加對上游重工業部門的產品如煤炭、鋼鐵、機械裝備、電力等也產生了巨大需求，輕工業發展帶動了重工業發展，這也使得作為計劃經濟主體的重工業部門行業更容易接受市場化改革，甚至很多軍工企業也可以通過提供機械裝備以及直接生產耐用消費品來獲益，這就顯著降低了改革的阻力。

在中國的漸進式市場化轉型中，計劃與市場的雙軌不僅反映在國企與鄉鎮企業的並存上，而且在國企內部可以分為「計劃軌」生產與「市場軌」生產兩個部分。事實上，1980年代中國的國有部門不僅沒有被私有化，反而進一步壯大了，此結果本身主要源於國企內部為市場生產的部分有所增長，所以公有制企業的發展不僅沒有阻礙、反而推動了市場化。早期消費品生產的高利潤，也讓地方政府只需給予企業10至20%的利潤分成，就可以激勵這些公有

制企業的經理層與員工努力工作，但隨着更多企業進入市場，行業利潤率開始逐步下降，到1990年代中期平均利潤率下降到接近零的時候，地方政府就不得不給予企業接近100%的邊際分成比例。

為甚麼公有制企業能在經濟改革後一段相當長的時間內不僅沒有被私有化，反而實現快速增長？如前所述，傳統的社會主義計劃經濟存在資源誤配與工作激勵兩類低效率。中國的改革首先通過軍工壓縮，轉移機械裝備、能源、原材料產能去支持更為勞動密集型的消費品生產，這就改善了資源誤配低效率問題，並帶來早期農業與輕工業的較高利潤，而這些利潤又可以通過承包制用於激勵農民家庭與公有制企業勞動力，這就進一步改善了計劃經濟的工作激勵低效率問題。無論是農村改革還是城市改革，都是先通過放寬計劃經濟條件下的產業進入管制，充分利用豐富勞動力來發展勞動密集型產業，通過生產更多消費品來改善第一類低效率，再利用第一類低效率改善後產生的剩餘與利潤來激勵勞動者改善第二類低效率。這種良性疊加機制，就是中國早期可以不進行私有化但仍取得高速經濟增長的關鍵所在。事實上，1980年代中國的大部分消費品以及能源、原材料都處於短缺狀態。這意味着，只要有辦法組織新的生產能力，任何企業（無論是私營企業還是公有制企業）都可以很容易獲利。在這個階段，只要通過某種形式的利潤分成來提升勞動激勵，所有權問題並不那麼重要。相比私營企業，公有制企業甚至因其可容忍一定程度的冗員而可能更有利於轉型初期的社會穩定。

顯然，製造業產能不足、產品供不應求只是經濟轉軌中的一個過渡階段，而不可能是自由市場經濟的常態。只要沒有人為設置的過高行業進入管制，產能很快就會擴張，並迅速出現行業平均利潤趨近於零的常態，此時私有產權就成為一個佔優的所有權制度安排。正是從1990年代初期開始，隨着各地國企與鄉鎮企業不斷擴建、新建，中國的消費品、能源、原材料短缺局面開始全面扭轉，製造業全行業平均利潤也從早期的30至40%較快地下降到接近於零的水平。此時要有效激勵公有制企業的經理層與員工，政府就必須不斷提高企業利潤留成的比例。實際情況也恰恰如此，當這些競爭性行業平均利潤趨近於零時，承包合同中企業利潤留成比例已經趨近於100%^⑦。一旦盈利接近於零，公有制企業的軟預算約束、負贏不負虧、所有者缺位等基本矛盾就開始凸顯。當時，地方政府、企業與銀行之間存在特殊的關聯，地方為保稅收、就業，往往會為企業擔保從銀行貸款，這樣，地方國企和鄉鎮企業開始給金融系統帶來日漸增加的壞賬。到1990年代中期，當中央政府意識到其中蘊含的重大金融風險並採取措施「斷奶」後，地方政府通過破產、改制乃至直接民營化的「甩包袱」行動就自然展開了。

上述討論要說明的關鍵一點是，計劃經濟向市場經濟轉型過程中，政府並不一定馬上全面推動私有化，而可以在轉型早期產品供不應求時，通過降低行業進入管制來改善計劃經濟的資源配置低效率，而這也將創造可以共享的利潤並用於改善計劃經濟的工作激勵低效率。當經濟中出現產能過剩、公有制企業的軟預算約束問題凸顯時，再推動民營化也不為遲，此時政府已

經有較為雄厚的資源來為下崗職工買單，甚至能為破產企業處理壞賬，民營企業也已逐步壯大，並可以為下崗職工的就業轉換提供有效的減震。

(四) 從分權型的「財政承包制」走向集權型的「分稅制」

一般認為，1980年代以「分灶吃飯」為主要特點的財政承包制，是改革開放初期經濟迅速增長的一個關鍵性制度安排^⑥。在財政承包制下，通過設立中央固定收入、地方固定收入、固定比例分成和其他調劑收入等形式，中央與省、省與下級政府形成了「分灶吃飯」的財政格局：下級與上級政府約定未來一定時期（如省與中央是三年）的財政收入固定上繳額（或補貼額），而超額部分給予地方較高的邊際分成。關於中國轉軌的主流經濟學文獻認為，高邊際分成比例所帶來的激勵推動了地方政府大辦國企與鄉鎮企業。但如果仔細考察中國在1980年代的財政承包制，卻很容易發現它內在的不穩定性：上級政府有很大的自由裁量權去單方面更改財政承包合同。比如，這個體制在1980年代就至少有三次調整，讓中央可以擴大地方的固定上繳部分。為緩解地方政府的不滿，對超出新固定上繳額度的部分，中央有時會進一步調高地方的邊際分成比例。這裏的問題在於，既然包括中央在內的上級政府可以憑藉其對地方的壓倒性權力提高固定上繳的集中收入，為甚麼1980年代地方還有積極性去大辦國企與鄉鎮企業呢？

我們可以從兩個維度來解釋上述現象。第一個因素是彼時地方政府與本地企業的特殊關係，地方政府以所有者身份大辦國企與鄉鎮企業，就能控制企業現金流，加上各地稅務機構基本掌握在地方，後者可直接決定當年從本地企業收繳多少利稅及相應隱藏多少收入。如果地方可以通過隱藏企業利潤或故意減稅來藏富於企業，又或者乾脆將本該上繳的預算內收入轉為預算外收入，那麼上級政府就不敢過度攫取收入。

地方政府積極推動本地公有制企業發展的第二個因素，是地方自辦企業主要集中在下游消費品部門，這些部門的發展會直接增加對上游能源、原材料、重化工裝備行業產品的需求，而上游行業國企則主要掌握在包括中央在內的上級政府手上，並直接向後者繳納相應利稅。因此，如果在財政承包制下上級政府過度攫取收入，其後果除推動地方政府「藏錢」外，還會最終降低地方謀求發展的積極性，進而降低地方的下游消費品產業對中央、省級上游重化工產業的帶動，減少後者對中央利稅的直接繳納。換句話說，上級的過度掠奪行為將「傷敵一千，自損八百」。因此，1980年代的政企關係以及製造業上下游關係共同決定了當時相對分權的央地關係。在這一體制下，中央既無必要、也很難做到過度攫取收入。當時上級政府雖有不斷改變財政承包合同的掠奪行為，但始終沒有過度；地方對上級政府不斷調整合同的行為也不那麼害怕：畢竟你要多拿，我就敢多藏。

但隨着更多企業進入市場並增加生產，1990年代以後短缺現象逐步減少，地方國企與鄉鎮企業利潤逐步下降，在中央政府不斷調整財政承包合同的壓

力下，地方政府開始將更多收入轉向預算外甚至體制外。與此同時，消費品行業因為產能過剩而增長放緩，必然導致上游重工業的產能與稅收增長放緩，中央財政因此遭受雙重詛咒：不僅地方通過財政承包上繳的部分貢獻減少，而且上游行業中央所屬企業直接給中央政府貢獻的利稅增長也更為緩慢，結果是中央收入在預算總收入中所佔比重從1980年代中期的一半以上，急劇下降到1993年的略高於20%，最後引發了1994年中央政府通過分稅制重新進行財政集權的重大行動。

四 餘論

本文提出了一個分析框架來解釋中國1978年至1990年代中期的市場化轉型，特別指出1972年這個關鍵歷史時刻與中蘇初始制度差異較小的交互作用，讓兩國在推動各自經濟體制改革時走上了分歧的道路：一方面，隨着軍事壓力下降從而得以降低軍事開支，中國實現了較為穩定的行政性分權，為1978年後相對平穩的漸進式市場化改革創造了條件；另一方面，蘇聯在經濟管理體制上進一步集權化，軍事壓力和國際擴張鎖定了大量資源，使其在1980年代根本無法推動以增加消費品生產為目標的市場化改革，造成1990年代初經濟與政治的全面崩潰，最終為效果不彰的「休克療法」打開大門。

事實上，類似的邏輯還可以用於分析1990年代中期後中國的第二階段經濟轉型。過去二十多年中，中國逐步發展出一個以投資驅動與出口導向為主要特點的新增長模式。這個模式在很多方面類似於日、韓、台的「東亞模式」，而且也取得了相當水平的經濟增長率，但中國在收入分配、環境保護、社會穩定、城市土地利用等多方面的表現卻相當遜色。如果中國（尤其是沿海地區）在勞動力、資源稟賦等初始條件方面與日、韓、台非常相似，那麼為甚麼會出現這些發展績效上的重大差異？

我們的假說是，1989年中國發生的重大政治事件，構成了中國經濟轉型的第二個關鍵歷史時刻：這次事件帶來了體制內的改革派整體出局，使得原來計劃推動的政治、經濟與社會體制的整體性改革難以實現。雖然1992年鄧小平「南巡講話」後中國又重啟了市場化進程，且隨着後來的地方國企和鄉鎮企業改制、財政與金融改革，以及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等進程，中國也逐步構建了一套符合市場經濟規則的制度安排，但迄今為止，中國的經濟體制仍然是一個「半截子」的市場化體制，而且因為既得利益集團的日益壯大，有自我鎖定與強化的趨勢。在這個發展模式下，國有銀行、國企、地方政府分別在金融部門、製造業上游與高端非金融服務業，以及城市商住用地三個領域保持着行政性壟斷特權，而地方政府則以壓制環保開支、勞工薪金與工業用地價格為工具，推動招商引資上的「逐底競爭」來支持一個競爭性的民營部門「造血」，並為前面三個壟斷行業的「抽血」創造條件。雖然這個國家權貴資本主義模式也能推動一定時期的經濟高增長，但必然帶來不斷擴大的收入與財富差距，因壓制勞工薪金、強制性徵地與環境污染所致的群體性事件，

經濟增長過度依賴出口與投資，外匯儲備增加過快，貨幣超發，城市土地利用結構扭曲，商住與工業用地價差不斷擴大，資產泡沫與國際貿易衝突等近年來日益凸顯的結構性問題。如果沒有另一個關鍵歷史時刻的到來助推中國的全方位政治、經濟與社會體制改革，中國將很大機會落入「中等收入陷阱」。

註釋

- ① Daron Acemoglu and James A. Robinson, *Why Nations Fail: The Origins of Power, Prosperity, and Poverty* (New York: Crown Publishers, 2012), chap. 4.
- ② Jeffrey D. Sachs and Wing T. Woo, "Understanding China's Economic Performance", *Journal of Policy Reform* 4, no. 1 (2001): 1-50.
- ③ Gérard Roland, *Transition and Economics: Politics, Markets, and Firms* (Cambridge, MA: MIT Press, 2000).
- ④ 陸南泉：〈戈爾巴喬夫緣何要對體制進行根本性改革？〉，載陸南泉等主編：《蘇聯真相：對101個重要問題的思考》（北京：新華出版社，2010），頁969。
- ⑤ Yingyi Qian and Chenggang Xu, "Why China's Economic Reforms Differ: The M-form Hierarchy and Entry/Expansion of the Non-state Sector", *Economics of Transition* 1, no. 2 (1993): 135-70.
- ⑥ 陸南泉等編：《蘇聯國民經濟發展七十年》（北京：機械工業出版社，1988），頁637。
- ⑦ 楊繼繩：〈文革期間的國民經濟〉，《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6年8月號，頁56-57。
- ⑧ 科爾奈（János Kornai）著，張安譯：《社會主義體制：共產主義政治經濟學》（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7），頁132-40。
- ⑨ 林毅夫、蔡昉、李周：《中國的奇迹：發展戰略與經濟改革》（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頁29-55、80-84。
- ⑩ Richard Pipes, *Communism: A History* (New York: Modern Library, 2001).
- ⑪ 尼克松（Richard M. Nixon）著，王觀聲等譯：《1999：不戰而勝》（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97），頁30。
- ⑫ 國家統計局國民經濟綜合統計司編：《新中國六十年統計資料彙編》（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2010），頁36、37。
- ⑬ 科斯（Ronald H. Coase）、王寧著，徐堯、李哲民譯：《變革中國：市場經濟的中國之路》（北京：中信出版社，2013），頁63-98；吳敬璠：《當代中國經濟改革教程》（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2010），頁47-62。
- ⑭ Christine P. W. Wong, Christopher Heady, and Wing T. Woo, *Fiscal Management and Economic Reform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29.
- ⑮ Gang Yi, "Inflation and Price Instability: An Empirical Stud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hina Economic Review* 1, no. 2 (1990): 155-65.
- ⑯ Geneviève Boyreau-Debray, "Money Demand and the Potential of Seigniorage in China", Working Papers 199821, CERDI (1998), <https://publi.cerdi.org/ed/1998/1998.21.pdf>.
- ⑰ 諾頓（Barry Naughton）著，安佳譯：《中國經濟：轉型與增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頁271、312。
- ⑱ Gabriella Montinola, Yingyi Qian, and Barry R. Weingast, "Federalism, Chinese Style: The Political Basis for Economic Success in China", *World Politics* 48, no. 1 (1995): 50-81.

陶然 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院教授、漢青學院副院長。

蘇福兵 美國瓦薩學院政治學系教授、系主任。

中國改革開放與新自由主義 全球化

盧荻

中國改革開放至今四十年，對這個歷程的分析、評價各式各樣，大都蘊含着對未來走向的判斷或期待。因此，這其中就不乏各種純粹執著於立場信仰的評論，在學術上則表現為單純以理論建構的理想化模式來對照、評價現實，這種做法在知識上和實踐上都很有導向偏頗的風險。本文試圖另闢蹊徑，透過歷史視角考察改革開放，以其實際歷程中的「典型化事實」為基礎，建構與之相一致的解說。具體而言，本文首先將中國的經濟和社會發展表現置於國際比較視野，以凸顯中國表現的特殊性；進而將這些特殊性聯繫到在此期間世界範圍內的制度變革及其發展後果，即所謂「新自由主義全球化」趨勢，由此對中國改革開放歷程作出一些雖是初步但有現實基礎的判斷、評價。

一 經濟和社會發展表現的國際比較

任何對改革開放歷程的評價，都必須以它實際的經濟和社會發展表現為基礎，這應該是無可置疑的。就經濟增長表現看，以國內生產總值(GDP)為最全面的量度指標，中國在1978至2017年間的年平均實際增長率達9.51%，相對於1952至1978年間的6.15%明顯加速增長。以人均GDP年平均實際增長率計算，在這兩段期間分別錄得8.56%和4.14%，前者更是後者的兩倍有多^①。

誠然，GDP增長只是反映了經濟總量的擴張，至多是社會發展所需的物質條件的提升，而非社會發展本身。改革開放的批評者或質疑者一般指出，在此期間其實存在着多種背離社會發展的情況，諸如收入分化、環境破壞、勞動條件惡化，以至政治和社會壓力持續等等^②。姑勿論這些情況究竟在多大程度上屬實，其影響始終會被整體性的社會發展指標包括進去。

種種社會發展指標中最具整體性評估意義的應該是人均預期壽命，從1978年的65.86歲提高至2016年的76.25歲，近四十年間提高了10歲，比1966至1978年間的提高14歲，這好像並不怎麼突出，至少遠遜於經濟增長表現的

差距。不過，人均預期壽命的提高自有其規律，在既有醫療技術的限制下，當超過了特定的年齡臨界點，就會出現提高速度放緩的現象。一個較為合理的量度方法是將中國的表現放在世界範圍作比較：1966年中國的人均預期壽命比全球中等收入經濟體的平均數低1歲，至1978年已經比後者高6歲，至2016年則比後者高5歲，雖則中國直至上世紀末才從低收入經濟體邁進中等收入經濟體行列。

總括而言，改革開放年代的社會發展表現，就縱向歷史比較還是值得表揚的，就橫向世界範圍比較也相當出色。中國在1966至1978年間的發展表現主要是依靠其政治和社會體制（尤其是人民公社體制提供的普及化農村醫療系統），在改革開放年代的表現則應該是有賴於物質條件的提升：在1978至2017年間，全球中等收入經濟體的人均GDP年平均實際增長率僅達2.70%（加上低收入經濟體的平均數則是2.57%），而中國的增長率是它的三倍有多。

一旦承認改革開放年代經濟增長的優異表現是構成社會發展的基礎，那麼隨之而來的問題是：這個表現的成因或動力是甚麼？「改革開放就是答案」——這是最常見的來自官方的說法；更普遍的說法是，符合全球化年代世界範圍有關後進國家的主導意識形態，即所謂「華盛頓共識」。由於官方的說法較為籠統，因而以「華盛頓共識」來解釋中國經驗確實很有成為主流的大勢，尤其可以將經濟增長簡單地訴諸於經濟市場化、融入世界市場，以及私有部門的擴展等等，總之是放之四海而皆準的政策信條。

然而這種解釋很有將市場「物化」，也即神學化、迷信化的味道；以非歷史的理論模式來觀照、解讀歷史，面對現實時總顯得左支右絀，放之四海而皆不準。首先是全球化年代世界範圍普遍推行市場化改革，卻並沒有取得國際決策機構對各國以及各國政治建制對人民所承諾的發展業績；正如上述，在1978至2017年間，全球低收入和中等收入經濟體的人均GDP年平均實際增長率僅達2.57%，如果從中撇除人口佔比近四分之一的中國，餘下的發展中國家的表現就更令人失望了。再看中國本身，在1990年代中期之前公有制（國家所有制和集體所有制）部門佔絕對主導，之後公有制部門確實大為萎縮，但至今仍然控制着戰略性產業，而整體經濟的發展道路是以快速資本深化、而非勞動密集為主導，都是根本偏離了市場原則。

因此，我們必須破除物化式認識障礙，必須有遠比「華盛頓共識」全面和細緻的認識框架，方能有效解釋中國過去的經濟表現，從而恰當地評價改革開放的建樹和不足。而無論是哪個框架，首先都必須有一個認識：經濟增長的直接動力始終是資本積累，經濟體制的作用在於有效率地動員社會資源並配置到生產性部門中。在1980至2016年間，中國經濟的投資率（即資本形成佔GDP的比重）平均達到40%的水平，比之前十年的平均34%提高了6個百分點；而中國之外的發展中國家則從之前十年的平均27%下降至1980至2016年的24%，同期發達國家則從27%下降至23%。顯然，正是投資率的差異，促成了中國經濟在改革開放年代快速增長，以及其表現遠超世界範圍內的後進國家。

中國的改革開放年代，也正是新自由主義全球化年代，自1970年代末期開始持續至今。下文的論述將闡明，新自由主義的表現是經濟金融化，也即金融投機活動愈趨佔據主導，排擠生產性投資，導致世界範圍的投資率在全球化年代不升反降。無論是在發達國家還是發展中國家，其後果都呈現為去工業化趨勢，只是前者作為金融化的發源地和集中地，去工業化趨勢遠為迅猛，包括大量製造業的快速向外轉移。

在此期間，中國幾乎是全球唯一快速推進工業化的經濟體。截至2016年，中國穩據全球第一工業國的位置，工業增加值、製造業增加值分別佔全球的22%和26%，其中製造業增加值超過了美國、日本兩國的總和。而製造業的特徵，一方面是本身具有規模和範圍效益的潛質，另一方面是能夠推動整體經濟的技術進步。由此，不同於發達國家的產業空心化、以大量從事非生產性活動的服務業佔據主導地位，中國在改革開放年代卻成為全球最大的生產性經濟體，而同期的快速經濟增長正是與此相聯繫。

全球範圍的產業布局調整，對發展中國家來說都應該會帶來相同的機遇，但為甚麼只有中國得以如此快速推進工業化？顯然，在全球化之外，還有中國特有的因素在起作用。上文強調的高投資率是其一，改革開放之前已建立起來的工業基礎是其二，中國經濟自身需求規模的擴張是其三，這三者都有賴於內部的制度和結構條件的支撐。因而，解析、闡明這些支撐條件的形成和運作，也就成為評價改革開放的關鍵。

二 新自由主義的政策信條與系統邏輯

「新自由主義」一詞，作為對全球化年代資本主義性質的概括，發端於拉丁美洲；大約自新世紀以來開始在英語世界流行，到2007至2008年全球金融危機在發達國家爆發並演化成世界範圍的經濟衰退後，這個詞彙就成了公共輿論的慣常用語。

據英國經濟學者薩德－費洛 (Alfredo Saad-Filho) 分析，在學術文獻以至公共輿論中，「新自由主義」一詞可以從四個層面上理解：一是「市場原教旨主義」的經濟學理論，以奧地利－芝加哥學派為代表；二是經濟政策，構成了聲名顯赫的「華盛頓共識」；三是壟斷資本的階級鬥爭戰略，代表者是美國里根 (Ronald W. Regan) 政府和英國撒切爾 (Margaret Thatcher) 政府等右翼建制的作為；四是當代資本主義的系統性運作邏輯，表現為普遍的資本投機化和勞動非正式化、臨時工化^③。這其中最清晰可辨的是經濟政策。所謂「華盛頓共識」，指的是美國財政部、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IMF)、世界銀行等「華盛頓建制」及其遍布世界的附庸的三代政策信條：自1980年代初開始推行的市場和外貿自由化、自1980年代末開始推行的公共資產資源私有化，以及自1990年代初開始推行的金融（尤其是對外金融）自由化。

這些信條的核心是市場原教旨主義，不僅其經濟學基礎如是，就連IMF的官方文件也以此自居和自豪。將這個立場表述得最為直白的是2000年秋季IMF發表的《世界經濟展望》(World Economic Outlook)，該報告是作為對此前二十年的全球化進程的總結^④，而這二十年卻正是世界範圍「發展失落，儘管普遍推行市場化改革」(這是世界銀行當時一篇論文的主題)的時期，其中以蘇聯集團國家的「休克肅條」最為慘烈，以原先有着「發展奇跡」的東亞於1997至1998年陷入金融和經濟危機最為矚目^⑤。

IMF對東亞金融和經濟危機的解釋一如既往依據市場原教旨主義，斷言危機純粹是經濟體內部制度違反市場原則所致，即所謂「裙帶資本主義」(又稱「權貴資本主義」)。這個解釋及其相應政策要求，甚至一度導致華盛頓建制出現內部爭論、分裂，時任世界銀行首席經濟學家斯蒂格利茨(Joseph Stiglitz)嚴厲批評IMF無視經濟危機主要源自世界市場的金融投機化。同樣的批評還來自活躍於國際輿論界的經濟學家薩克斯(Jeffrey Sachs)，而他卻是之前主導蘇聯集團國家「休克療法」(Shock Therapy)改革的顧問。只是這些批評者始終無法撼動新自由主義信條和建制，當時薩克斯早已被邊緣化，而斯蒂格利茨也在建制運作下被提前解除了在世界銀行的職位。

上述IMF以至整個華盛頓建制以市場原教旨主義自詡，並非單純是認識或信仰使然，更根本是有現實利益的勾連，自是不會容忍任何異端的挑戰。事實上，大約自東亞金融和經濟危機開始，有一個說法就深受建制批評者認同，即所謂「華爾街—美國財政部—IMF」這個綜合體主宰了全球的政治經濟秩序^⑥。這個說法意味着新自由主義與全球化年代的世界資本主義存在着深層的邏輯一致性。

歸根究底，「華盛頓共識」的三代政策信條，是要使得所有的資產資源都可作為金融交易，以便利資本流動，追求最高水平的利潤回報，這就是要系統推動經濟金融化。所以，自1990年代初期至今，金融化已經成為當代資本主義的系統性運作邏輯，而金融霸權則佔據了當代資本主義體系的核心位置。

金融化，也即資本日益轉向投機活動，勢必擠壓生產性的長期投資。這種擠壓效應同時會加劇收入分配差距，壓抑消費增長。結果就是，當代資本主義具有走向系統性需求不足的內在傾向，從而引發經濟危機。與此同時，投機活動聚焦於分配利潤，而不是創造利潤，因而當代資本主義經濟危機總是首先在金融領域以金融不穩定、甚至金融崩潰的方式爆發。簡而言之，金融化的邏輯導致它自身的不可持續。

然而弔詭的是，在現實中，直到全球金融危機爆發以前，金融化確實持續了相當長的時間。用以解釋這一悖論的是「掠奪性積累」，也即通過覆蓋全球的新自由主義改革來壓低生產性資源的成本，抵消生產性投資不足對資本積累的負面作用。全球化時代資本積累的主要基礎，是將原來不屬於資本主義世界體系的生產性資源納入其中，包括金融掠奪，以及將發展中國家的勞動力吸納進來；後一種積累途徑表現為世界市場上勞動力供給的擴張速度高

於勞動力需求的擴張速度，構成了所謂「逐底競爭」（即發展中國家競相削減勞動者權益以維持產業競爭力）的趨勢^⑦。

「掠奪性積累」這個概念，是由當代最負盛名的馬克思主義地理學家和政治經濟學家哈維 (David Harvey) 所提出的，他的論述傾向於強調金融掠奪活動，淡化勞動力吸納的重要性；這個傾向既有理論上也有實證上的緣由。從理論上講，在金融化背景下，資本總體上傾向於通過投機而不是生產來獲得利潤。但凡有一點可能，特定地域的資本都要從當地的投入—產出構造中抽身。但是，資本主義的整體運轉不可能脫離生產，於是從事生產的資本唯有盡量避免大規模地沉澱投資，同時最大限度地用勞動代替資本。從現實上來看，正如批評金融化的論者所指出的，當今世界的政治經濟秩序在很大程度上已經由「華爾街—美國財政部—IMF」這個綜合體所主導。在全球化導致的一系列發展危機中，都能見到金融投機下的掠奪活動，最顯著的事例是蘇聯集團解體後的市場轉型與東亞金融和經濟危機^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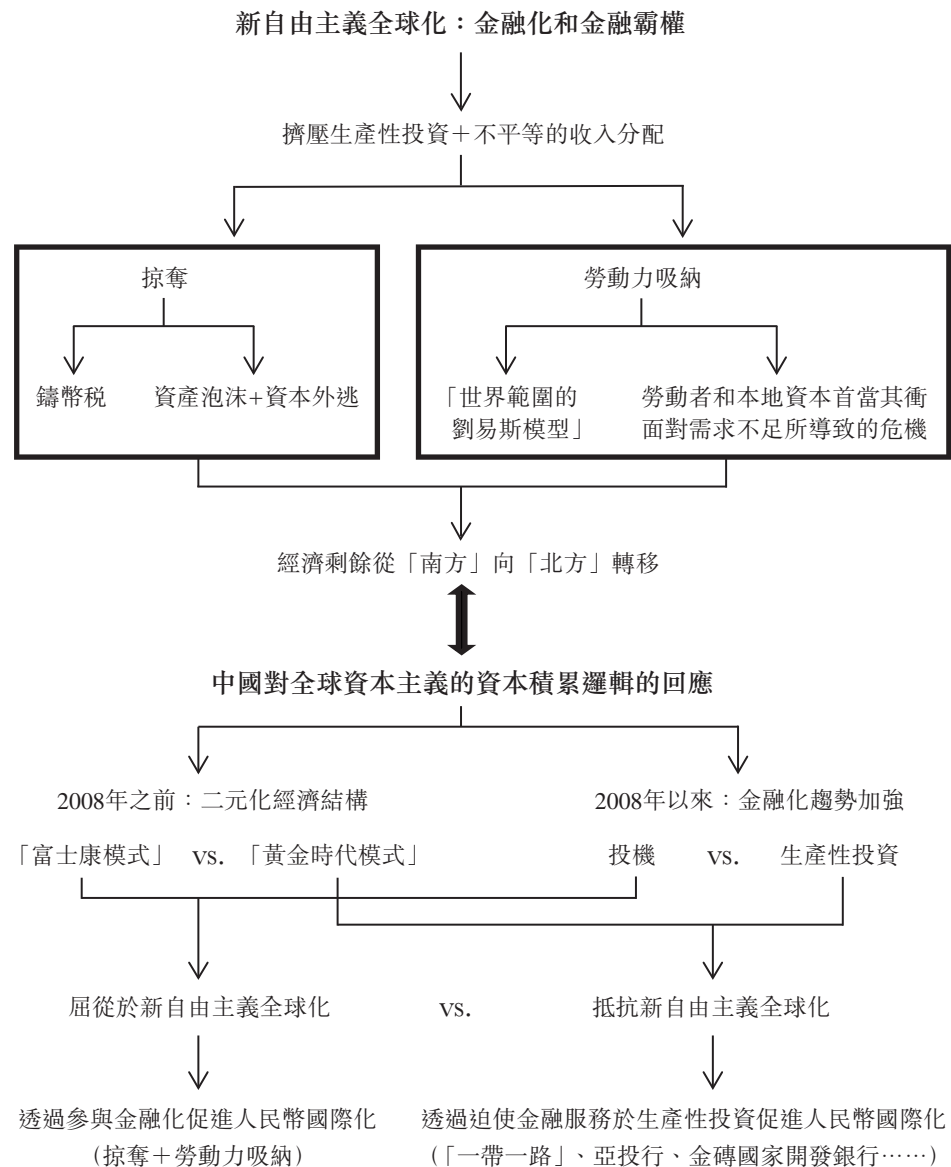
值得注意的是，勞動力吸納對於掠奪性積累同樣極其重要。一方面，從全球化時代勞動力吸納的規模之大，就能反映出其在系統意義上的重要性。據IMF估計，在1980至2005年間，為世界市場生產的勞動者人數大致上翻了兩番，新增的勞動力絕大多數來自發展中國家。毫不誇張地說，這是人類歷史上第一次形成全球性的勞動力市場。另一方面，如此快速的勞動力增長導致了「世界範圍的劉易斯模型」（「現代—傳統」二元化結構中「現代部門」的勞動力無限量供給）格局：來自發展中經濟體無限量供應的勞動力，等待來自發達經濟體的資本的僱傭。

在這種情形下，全球發展勢必在擴張時期問題重重，在危機期間則受到毀滅性打擊。在勞動力吸納的擴張時期，勞資之間不平等的權力關係意味着經濟剩餘從「南方」(the Global South，指作為整體的全球發展中國家)流向「北方」(the Global North，指作為整體的全球發達國家)，發展中經濟體被困於低技術、低工資的陷阱。在危機期間，相關的發展中經濟體則首當其衝地受到需求不足的打擊，特別是因為低工資，使得這些國家無法形成內部的大眾消費市場作為抵消外部衝擊的緩衝。金融掠奪由是登場，陷入危機的發展中經濟體更受劫難。

總括而言，圖1上半部分的邏輯鏈描繪了全球化年代資本主義的系統性積累邏輯。發端於「北方」的金融化擠壓了生產性投資，導致需求不足，於是持續的金融化就愈來愈依賴於掠奪性積累，也即攫取「南方」的經濟剩餘。這個過程由掠奪性的金融活動和勞動力吸納共同構成。掠奪過程既可以是平和的，也即發展中經濟體向發達經濟體交納鑄幣稅（被迫持有巨額外匯儲備）；也可以是暴力的，即危機期間國際金融機構對發展中經濟體的生產性資源的全方位快速劫掠。勞動力吸納大多發生在經濟擴張期間，通過創造「世界範圍的劉易斯模型」，經濟剩餘從勞動力流向資本，因而從「南方」流向「北方」就成為系統性的過程。

在這個流動過程中，個別發展中經濟體或許能從這種勞動力吸納過程中獲益，前提是它們必須能夠留存部分（哪怕是比例遠低於被「北方」抽走的）經

圖 1 中國與新自由主義年代的全球資本主義示意圖



濟剩餘，並且能夠有效率地將這些剩餘配置到生產性部門中，使勞動生產率快速增長，從而抵消經濟剩餘外流的損失。然而，在生產性投資擠壓效應盛行和「逐底競爭」的背景之下，這種獲益的經濟體只能是特例，不可能是常態——而中國正正就是一個特例。

三 中國經濟增長與發展模式的演化

在新自由主義全球化背景下，中國究竟是一個剝奪其他發展中國家的經濟體，還是與其他發展中國家一樣，是一個遭受剝奪的經濟體呢？自新世紀

以來中國經濟活動的「走出去」，究竟是增強還是削弱了上述全球資本主義的系統性積累邏輯呢？回答這兩個問題對於我們理解中國和世界發展來說至關重要。

先從勞動力吸納的角度分析，一般認為，從改革開放伊始至今，中國走的是一條勞動密集、出口導向的工業化道路；將中國的勞動力納入世界市場，在塑造「世界範圍的劉易斯模型」方面扮演了關鍵角色。前面提到，根據IMF估計，在1980至2005年間，為世界市場生產的勞動者人數翻了兩番。這個估計是在按照各國出口對GDP的比重調整了勞動力數據後，將各國的數據加總而得。本文在此使用一個更加直觀的數據描述：在2005年，為世界市場生產的勞動者人數是1980年的2.28倍，來自所有發展中國家的人數是1980年的3.79倍，來自中國的人數是1980年的8.65倍。換一個角度看，在1980至2005年間，為世界市場生產的新增勞動者中有一半來自中國。中國工人佔世界工人總數的比重從1980年的8%增加到2005年的32%（儘管近年來該比例有所下降，到2013年降為19%）^⑩。

伴隨着勞動力吸納的是上文所述的掠奪性積累對後進國家的負面影響。中國經濟中的「富士康模式」飽受詬病，作為跨國資本控制下的血汗工廠的典型代表，經常被用來表明中國經濟的「世界工廠」特徵。「富士康模式」代表了所有的發展缺陷，包括微觀層面的低資本—勞動比率、高勞動強度、極度異化的生產組織和勞動環境、低工資，以及宏觀層面的消費不足問題。遵循這種模式的結果是經濟擴張時剩餘流出，經濟危機時產能過剩。

然而，「富士康模式」真的能代表中國經濟發展模式嗎？或許，它至多只能代表加工貿易部門——進口零部件組裝為最終產品後再向世界市場出口。從1990年代中期到現在，加工貿易項下的出口額一直佔中國商品出口總額的一半左右，以淨出口與總出口的比率粗略地作為加工貿易的國內附加值率，這個比率從1990年代中期的20%逐步增加至2009年45%的高峰，而以此計算2009年加工貿易項下的國內附加值，也只是僅佔當年中國GDP的5%左右。換言之，中國經濟其實存在着某種二元化結構，加工貿易只不過是一個「飛地部門」，在整體經濟中所佔分量很有限。

筆者認為，中國自1990年代中期以來經濟發展的主流，其實並不是勞動密集、出口導向的工業化。尤其是自世紀之交以來，總出口中機械與運輸設備佔比不斷提高；即便在人民幣持續升值的情況下，中國仍然保持巨額的貿易順差、實際工資持續上升、勞動生產率快速提升等等，這些都意味着廉價勞動力不是支撐中國出口和經濟增長的主要因素。持續快速的生產性投資增長，以及在世界經濟日益金融化的背景下保持相對的非金融化，是遠為重要的因素。

實際上，自1990年代中期開始，中國經濟就呈現出走向「黃金時代模式」的趨勢——也即發達資本主義經濟體在1950至1973年間的經濟模式，表現為消費和投資、工資和生產率、就業和產出近乎同步的持續快速增長。正是在這樣的模式作用下，中國才能維持收入增長，從發展中經濟體大量吸收大宗

初級產品。而這樣的進口規模，加上「富士康模式」傾向於壓低出口價格，也就解釋了中國對其他發展中國家的貿易條件為甚麼會愈趨惡化，為後者提供了在新自由主義全球化年代極為難得的資本積累來源^⑩。

再來分析一下金融掠奪問題，最明顯可見的是鑄幣稅，表現為發展中國家的資本持續流向發達國家。這其中最引人矚目的是自1990年代後期以來發展中國家持有的外匯金融資產大量增加。單就官方外匯儲備而言，若以能夠滿足多少個月的進口支付來衡量，全球發展中國家的官方外匯儲備規模從1995年底的4個月增加至2014年底的11個月，中國的儲備規模則從7個月暴增至21個月；相形之下，全球發達國家的外匯儲備一直維持在2至3個月的較低水平^⑪。

這種資本大規模地從發展中國家流向發達國家的情況，與新自由主義信條的承諾完全相反——後者承諾資本將從發達國家流向發展中國家，以促進發展中國家的經濟增長。顯然，發展中國家普遍吸取了東亞金融和經濟危機的教訓：面對全球經濟的日益金融化，一國需要有足夠的外匯儲備來抵禦金融投機、維持貨幣穩定。但是這樣做不是沒有代價的，在儲備回報率長期走低的情況下，積累外匯儲備實質上就是向儲備貨幣發行國交納鑄幣稅，這構成了經濟剩餘從廣大發展中國家流向金融霸權國家的重要途徑。

中國的情況最為極端，除了世界市場金融投機壓力之外，還得面對經濟學家麥金農(Ronald McKinnon)和施納布林(Gunther Schnabl)所提的「貨幣錯配」難題。作為世界上最大的貿易體，中國有着最大額的貿易順差，然而人民幣在國際貨幣體系中的重要性卻不足以支撐這個順差，因此不得不持續積累外匯儲備。更加糟糕的是，迫於貿易夥伴要求中國減少貿易順差的壓力，中國不得不讓人民幣在2005年之後的近十年間持續升值，而升值預期又導致大量「熱錢」湧入，進一步推高了中國的外匯儲備。貨幣錯配的成本不僅導致經濟剩餘外流，讓中國受到巨大損失，而且還嚴重制約了中國制訂獨立貨幣政策的空間^⑫。

在世界範圍的經濟危機和經濟衰退期間，發展中國家更加受害於金融霸權和金融掠奪。在2008年之後，發達國家不斷推出的量化寬鬆政策，導致大量「熱錢」流向發展中國家，這些貨幣流通量通過金融槓桿被進一步放大，造成發展中國家嚴重的資產泡沫。在2015年以後，「熱錢」又從發展中國家回流到發達國家，再次透過槓桿效應，導致發展中國家的資產泡沫破裂。全球金融霸權操作下的「熱錢」流進和流出嚴重損害了發展中國家的利益，例如2015年中國由於資本外逃流失外匯達6,000至8,000億美元，當年A股市場的股災和外匯市場的劇烈波動，都在很大程度上與「熱錢」的流動有關。幸好中國迄今基本上仍然能夠管控資本賬戶的核心項目，因此與其他發展中國家相比，受到的損失還不算特別嚴重^⑬。

麥金農和施納布林歸納了中國領導層應對貨幣錯配的政策取向，即在2008年以後，中國加快了放開國內金融市場的步伐，期望以此強化跨國資本持有人民幣的信心、推動人民幣國際化以作為美元的替代^⑭。然而，在國際貨幣體系的既有霸權格局之下，尤其是經濟衰退期間霸權運作導致金融投機

活動加劇，中國的上述政策取向問題叢生。加快人民幣國際化和放開國內金融市場讓「熱錢」流動更加方便，導致中國資產市場劇烈波動；金融投機活動更嚴重地擠壓了生產性投資，促使中國的生產性企業也愈來愈投機化。中國的領導層由是面臨兩難選擇：如果現存的國際貨幣體系和政治經濟秩序不變，即使按照這種方式實現人民幣國際化，最好的結果也只不過是通過中國經濟的金融化從全球金融霸權中分得一杯羹，即讓中國完全融入新自由主義全球化；而更加可能、也是最壞的結果是中國被全球金融霸權所俘獲和劫掠。

歸納起來，圖1下半部分的邏輯鏈描述了中國在當前資本主義系統性積累邏輯中的位置。一方面，中國順從了這個邏輯，表現為生產領域的「富士康模式」，以及在金融領域一定程度上被國際投機利益所裹挾或俘獲；另一方面，中國仍然在抵抗這個邏輯，表現為趨向「黃金時代模式」的制度結構安排。近年來，中國領導層啟動了「一帶一路」、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亞投行）和金磚國家開發銀行等一系列國際合作機制以重塑世界經濟圖景。這些國際合作機制的其中一個重要意義，就是要在讓金融資本為生產性經濟服務的方式下促進人民幣國際化，而不是加入現存的、投機導向的全球金融霸權。中國尋求替代當前資本主義系統性積累邏輯的努力能否成功，這不僅對中國發展至關重要，而且對全世界的發展前景來說同樣至為關鍵。

四 結論和展望

認識到新自由主義是世界資本主義的系統性運作邏輯，或至少在相當程度上具有這種性質，對於理解上文所述的世界範圍內制度變革及其發展後果，以及改革開放年代中國經濟變革的演化，可謂十分必要。這其中有三點尤其值得深究：

第一，IMF在2000年秋季《世界經濟展望》中承認全球化前二十年世界發展失落，尤其是蘇聯集團國家的「休克蕭條」偏離政策信條許下的承諾，這種承認過失的態度在隨後因應實際經濟狀況的起伏而時有浮現，至2016年IMF旗艦刊物《金融與發展》(*Finance and Development*)中的〈新自由主義是否推銷過度？〉(“Neoliberalism: Oversold?”)這篇總結性文章可說是達到高峰¹⁶。然而，這種承認不僅很有限度，甚至有可能是為了掩護更根本的市場原教旨主義新信條。自新世紀以來，與華盛頓建制相關聯的政策和經濟研究主題，諸如金融發展的法律制度基礎、市場與憲政作為經濟發展的前提、殖民地制度遺產的正面意義等等，重申原有的承諾和對尋求市場原教旨主義替代模式的否定，終究也是為了服務上述的資本積累的系統性運作邏輯。

第二，對發展中國家而言，一旦(放棄革命而)決定改革開放、對接以至融入世界資本主義，就無法不面對資本主義系統性運作邏輯的新自由主義的強制性，這就不是簡單的政策信條能否、是否選擇的問題。因此，縱使是獨立自主的中國，在直至今日的整個改革開放進程中，其政治經濟變革路徑始

終為世界範圍內強制性與尋求自主發展這兩種力量之間的競爭所主導。僅就經濟層面而言，在2008年之前主導的是「富士康模式」（勞動密集和低工資模式）與「黃金時代模式」（資本深化和高工資模式）的競爭，在2008年之後主導的是金融投機化與生產性投資和創新的競爭。

第三，上文對新自由主義的闡釋，僅是聚焦於它的現實向度，即政策信條及其推行，並沒有涉及它的思想或意識形態向度。既然新自由主義在當代世界資本主義中具有系統性的運作意義，它的意識形態內涵也就往往被包裝成普世價值來作為政治鼓動力量，極具魅惑作用。而按照上文的論述，落實下來的新自由主義卻往往與價值本身相去甚遠，所謂「普世價值政治」實際上卻是社會發展失落和人道災難的代名詞。正是這種缺陷使得政治鼓動者有機可乘，成事之前奢言道德政治，敗事之後推卸責任，說失落和災難是現實的錯，不是意識形態的錯。

上文對中國改革開放年代發展模式與經驗的概括，核心論題是認為中國經濟迄今始終是以生產性活動為主流導向，集中表現在生產性投資的持續快速增長上，而這種增長又是以特定的經濟制度和結構條件為基礎，尤其是體現在朝向「黃金時代模式」的消費和投資、工資和生產率、就業和產出的同方向按比例增長的趨勢上。與此相對，新自由主義的核心特徵是個人化理性選擇，讓所有的資源和資產都可作為金融交易，其邏輯後果是經濟金融化，其經濟制度和結構基礎是生產性投資萎縮和收入分化。顯然，兩相比較，「黃金時代模式」遠比新自由主義更能切合經濟和社會發展的要求。

而經濟發展模式其實還有其政治基礎問題，新自由主義的實質是以個人替代社會、以資本的自由替代公民的自由，然而「（個人化的）自由至上」畢竟也有可能被包裝成普世價值言說，甚至成為「歷史終結論」的極端宣示^①。「黃金時代模式」的實質是勞資之間的階級談判和妥協，一定程度上以限制資本的自由、維護福利社會來支撐這種妥協，表現在政治上就是社會民主主義，而「（全民名目的）民主至上」同樣也有可能被包裝成普世價值言說，甚至在冷戰時代出現了歷史存在的資本主義和社會主義的「趨同論」^②。如果未來中國的政治經濟發展真的是以趨向「黃金時代模式」為主導（而且透過「走出去」向外擴散），那麼其政治基礎將是甚麼？「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又將怎麼演化？

註釋

① 本文的統計數據來源，除特別註明外，中國的數據來自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鑒》各期，www.stats.gov.cn/tjsj/ndsj/，國際比較數據來自世界銀行「世界發展指標」（World Development Indicators）網站，<http://databank.worldbank.org/data/reports.aspx?source=world-development-indicators>；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世界經濟展望》（*World Economic Outlook*）數據庫，www.imf.org/en/Publications/SPROLLS/world-economic-outlook-databases。

② Martin Hart-Landsberg and Paul Burkett, "China and Socialism: Market Reforms and Class Struggle", *Monthly Review* 56, no. 3 (2004): 1-12; David

Harvey, *A Brief History of Neoliberalis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Philip C. C. Huang, "Profit-making State Firms and China's Development Experience: 'State Capitalism' or 'Socialist Market Economy'?", *Modern China* 38, no. 6 (2012): 591-629.

③ Alfredo Saad-Filho, "Neoliberalism", in *Routledge Handbook of Marxian Economics*, ed. David M. Brennan et al. (New York: Routledge, 2017).

④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World Economic Outlook* (October 2000).

⑤ William Easterly, "The Lost Decades: Developing Countries' Stagnation in Spite of Policy Reform 1980-1998", *Journal of Economic Growth* 6, no. 2 (2001): 135-57.

⑥ Jagdish Bhagwati, *In Defense of Globaliza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Robert Wade, "Choking the South", *New Left Review*, no. 38 (March-April 2006): 115-27.

⑦ Anita Chan, "A 'Race to the Bottom': Globalisation and China's Labour Standards", *China Perspectives*, no. 46 (March-April 2003), <http://china.perspectives.revues.org/259>; John B. Foster and Robert W. McChesney, *The Endless Crisis: How Monopoly-Finance Capital Produces Stagnation and Upheaval from the USA to China*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2012); Martin Hart-Landsberg, "The Chinese Reform Experience: A Critical Assessment",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43, no. 1 (2011): 56-76.

⑧ 關於「掠奪性積累」的系統論述，參見 David Harvey, *The New Imperialis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A Brief History of Neoliberalism*。

⑨ 數據來自聯合國貿易和發展會議 (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Trade and Development) 網站，<https://unctad.org/en/Pages/Home.aspx>。

⑩ 關於自 1990 年代中期以來中國經濟變革向「黃金時代模式」趨同的論述，參見 Dic Lo, "China Confronts the Great Recession: 'Rebalancing' Neoliberalism, or Else?", in *Emerging Economies during and after the Great Recession*, ed. Philip Arestis and Malcolm Sawyer (London: Palgrave Macmillan, 2016), 232-69。

⑪ 數據來源參見 IMF「國際金融統計」(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tatistics)，<http://data.imf.org/?sk=85b51b5a-b74f-473a-be16-49f1786949b3> 和「官方外匯儲備貨幣構成」(COFER)數據庫，<http://data.imf.org/?sk=E6A5F467-C14B-4AA8-9F6D-5A09EC4E62A4>。

⑫⑬ Ronald McKinnon and Gunther Schnabl, "China's Financial Conundrum and Global Imbalances", BIS (Bank for International Settlements) Working Papers, no. 277 (March 2009), www.bis.org/publ/work277.pdf; "China's Exchange Rate and Financial Repression: The Conflicted Emergence of the RMB as an International Currency", *China & World Economy* 22, no. 3 (2014): 1-35.

⑭ Dic Lo, "Perspectives on China's Systematic Impact on Late Industrialization: A Critical Appraisal", unpublished paper (Department of Economics, SOAS University of London).

⑮ Jonathan D. Ostry, Prakash Loungani, and Davide Furceri, "Neoliberalism: Oversold?", *Finance and Development* 53, no. 2 (2016): 38-41.

⑯ David Harvey, *A Brief History of Neoliberalism*.

⑰ Samuel Bowles, David M. Gordon, and Thomas E. Weisskopf, *Beyond the Wasteland: A Democratic Alternative to Economic Decline* (London: Verso, 1984); Andrew Glyn et al.,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Golden Age", in *The Golden Age of Capitalism: Reinterpreting the Postwar Experience*, ed. Stephen A. Marglin and Juliet B. Schor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0), 39-125.

「拉鋸戰」：太行根據地戲劇運動中的政治意志與鄉村傳統

● 董一熙

摘要：1938年中共在山西成立太行革命根據地後不久即開展戲劇運動。根據地政府通過組織成立劇團編演新劇、改造舊劇，以期宣傳政策、教育民眾、建構政權合法性。然而，新劇並不完全是政治意志的反映，也未擺脫民間意識的影響。隨着戲劇運動的開展，新劇本應逐漸壓倒舊劇，但由於政治要求、集體創作方式、劇團體制等原因，新劇在創作與表演方面均處於下風。舊劇一度壓倒新劇，盛行一時。本文考察太行革命根據地戲劇運動的實踐過程，呈現新劇與舊劇背後政治意志和鄉村傳統間的博弈。研究表明，在政治理念及其實踐過程之外，可以加入資源、人、地方文化傳統等視角，有助於突破「國家—社會」互動的研究範式。

關鍵詞：太行革命根據地 戲劇運動 政治意志 民間意識 鄉村傳統

戲劇在傳統中國社會就具備娛樂、教化民眾的功能。中共在革命期間始終重視發揮戲劇的作用，利用戲劇去鼓舞士氣、解釋政策，使之具備宣傳、動員功能。1937年抗日戰爭全面爆發後，中共在山西建立了晉察冀、太行、晉綏等多個革命根據地，1938年成立太行革命根據地後不久即開展戲劇運動，根據地政府通過組織成立劇團編演新劇、改造舊劇，發揮戲劇的多種功能，支援抗戰。本文認為，新劇與舊劇的「新」、「舊」主要體現在內容上，新劇內容包括時事、生產、戰鬥、反迷信等，舊劇內容一般為歷史故事與家庭故事。新、舊劇都廣泛利用各種民間藝術形式，如歌舞、小調、秧歌等。總體上看，前者以話劇居多，後者主要為唱劇。

* 本文初稿曾提交第二屆「當代史：文獻與方法」研習營討論，特別感謝韓鋼教授的悉心指導。承蒙馮筱才教授、馬維強教授、呂文浩教授、黎心竹、蔡樂昶、楊立群等師友與兩位匿名評審專家對本文提出的建設性意見，在此深致謝意。一如成例，文責自負。

學術界對根據地戲劇運動的研究基本採用「國家—社會」互動這一研究範式^①。一種觀點認為戲劇是中共推行政策的重要工具，中共在根據地利用識字課本、戲劇、秧歌，田間地頭的讀報、黑板報等形式宣傳政策，使廣大民眾逐漸認可並積極擁護這些政策，他們的政治熱情也有了很大提高^②。有學者進一步指出，根據地政府通過組織革命劇團、教育民間藝人、發動群眾創作新劇等方式，不僅達到了以民間文化形式宣傳革命、教育民眾的目的，而且通過戲劇完成了對基層社會的全面動員和改造^③。經過長時間的摸索和磨合，革命新劇逐漸被大多數民眾所接受，傳統劇碼在當地政府嚴格的審查下基本消失，政治融入草根文化並滲透到鄉村社會^④。以上觀點都強調中共利用戲劇順利完成改造民間文化、宣傳革命、動員民眾等預期目標。美國學者江曠 (Brian J. DeMare) 在新著中指出，鄉村民眾通過看土改劇學會了用新的術語和概念去「訴苦」，還從舞台上學會了新的儀式，並將之運用到政治運動中。他同時注意到，土改劇未能真正贏得農村觀眾支持，民眾對新劇存在排斥^⑤，但並未對此展開進一步討論。近期有學者對華北地區的戲劇改造展開考察，認為中共憑藉改造舊劇、編演新劇以及「政治訓誡」(行政干預)等技術，以前所未有的程度將革命意識形態與政治文化滲入鄉村文化^⑥。其研究雖注意到編演新劇時出現的問題以及舊劇復蘇現象，但未將這些史料納入到具體的時空背景中展開分析，未能認識到編演新劇與舊劇復蘇之間的內在關聯以及「政治訓誡」的動態過程。

總體而言，目前學術界對根據地戲劇運動的研究，大多強調中共通過開展戲劇運動完成革命任務。這種研究路徑雖從政治、戲劇與鄉村社會互動的



1938年成立太行革命根據地後不久即開展戲劇運動，圖為八路軍太行紀念館前的八路軍將領組雕。(資料圖片)

角度切入，但尚未超越「政策—效果」書寫模式，即中共政策演變、農民接受並獲得利益、革命積極性提高的三步曲^⑦。近年來雖有學者主張跳出該種模式，但還是在「國家—社會」的既有框架下強調底層與上層的互動。本文利用山西省檔案館所藏的基層檔案與革命歷史資料，輔之以地方史料，重點考察太行革命根據地戲劇運動的實踐過程。太行革命根據地是中國共產黨在抗日戰爭時期創建的華北敵後抗戰重要基地之一，是晉冀魯豫根據地的一部分。在政治意志與鄉村傳統的「拉鋸戰」中^⑧，根據地政府如何推行新劇並借助戲劇構建政權合法性？新劇在推行過程中遇到了哪些阻力？舊劇為何一度盛行？以下將探討這些問題，呈現新劇與舊劇背後政治意志和鄉村傳統間的博弈以及戲劇運動受挫的深層原因。

一 推行新劇：劇本創作與娛樂大會

革命領導人早在紅軍時期就十分重視軍隊的宣傳功能，中共更設立專門機構從事宣傳工作，政黨組織延伸到哪，宣傳工作就延伸到哪^⑨。黑板報、小說、戲劇、歌舞、快板都被用來宣傳革命、教育民眾。戲劇與詩歌、小說相比更能帶給觀眾視覺與感官上的衝擊；加上觀眾不需要識字，看戲遂成為鄉村民眾最廣泛參與的娛樂活動。1937年八路軍開赴華北作戰，隨軍的文工團、宣傳隊通過歌舞、短劇、活報劇等形式推動當地的文藝活動^⑩。1942年之前，晉冀魯豫邊區的戲劇運動實踐以部隊和政府機關的職業劇團為主體，1942年以後，農村劇團開始大量發展，這些農村劇團大部分為業餘劇團^⑪。與業餘劇團相比，職業劇團數量較少，它們一部分隸屬軍政機關，另一部分受專區或縣的領導，經常在各地農村巡迴演出，並定期對業餘劇團進行技術指導^⑫。1942年12月，晉冀魯豫邊區政府教育廳指示要在每一個專區培植一個職業劇團，每個縣培植一個不脫產的模範劇團，每兩個行政村培植一個農村劇團^⑬。

其時由於戰爭頻繁，大規模的新劇創作尚未開展。這一時期的農村戲劇運動還是以舊劇、舊形式為主（太行區流行的舊劇形式包括山西梆子、山西秧歌、上黨大落、上黨官調、武安小落等）。此外，一些易於排練與演出的歌舞劇、街頭劇也時常於鄉村上演^⑭。劇本內容主要選擇以下三種：一、能提高民族意識的，如各種反抗外族侵略的歷史劇；二、反映社會問題的，如反惡霸、反迷信等劇；三、反映時事、進行政治宣傳的劇，比如蘇軍大捷、盟軍勝利、生產運動與擴兵救災等，《封神演義》、《西遊記》等故事則被禁演^⑮。

隨着減租減息運動與農村戲劇運動的大規模開展，農村劇團的數量迅速增加。據太行區1945年文教大會統計：全區四千多個村共有農村劇團625個，加上秧歌隊，共有1,000多個。到1946年6月，十五個縣已有898個農村劇團，其中武鄉一縣便有160多個^⑯。1945年太行三專署提出：要徹底改變以前輕視文娛工作的現象，加強對文化娛樂工作的領導，把文教工作提高到中心工作的地位。劇團不只在元宵節、年關出演幾次，還要結合本村的工作總結

及重大紀念日，建立起文化娛樂制度^①，用廣場歌舞劇、快板等形式表演本村典型人物的模範事迹^②。歌舞劇、秧歌劇表演的故事短小精悍，可以沒有布景、音樂，甚至可以在街頭演出；參與表演不大受限制，男女老幼皆可。這些劇既能吸引觀眾，又有明顯的宣傳效果^③。所以，根據地政府認為農村劇團不應一味學習演大型劇，而應該出演這些小型劇，以生動活潑的形式說明一個故事、一個問題^④。

新劇劇本的大量產生是戲劇運動得以開展的前提條件。1945年5月，晉冀魯豫邊區政府發出指示，要求各縣搜集各村秧歌競賽所用的劇本，選最好的到邊區參加評比，邊區政府將對其中優秀的作品予以物質獎勵^⑤。這些劇本涉及戰爭、生產、參軍、反迷信等現實題材，歷史故事與神鬼故事已經在新劇劇本中看不到了^⑥。

每到年關，各地都會舉行大型的文娛活動出演新劇。在此之前需要充分準備，如動員民眾參加創作、集訓農村劇團和積極份子、召開農村藝人座談會等。各高初小學教員起組織推動作用，農村藝人與農村會說會唱者編寫秧歌、快板、鼓詞、小調、劇本，把群眾翻身、參戰、擁軍、優撫、生產的故事編寫出來^⑦。如黎城縣洪井村民眾「扮演本地事，教育本地人」，把自己在冬學裏評選出來的模範幹部陳本德、擁軍模範程景河等人的事迹都編成快板、改成秧歌來表演^⑧。各地在進行文娛活動時會組織劇團競賽與選拔模範，競賽的評分標準分內容與技術兩方面，不僅要求技術好，而且要求內容有教育意義^⑨。

抗戰初期文工團是推動地方文藝運動的主要力量，隨着根據地的鞏固與擴大，中共開始組織劇團、改造舊藝人，用物質獎勵、組織競賽、評選模範等方式大力推動新劇的創作與發展，力圖通過推動劇團在平時出演小型新劇、在節日組織娛樂大會及劇團競賽的辦法，打破鄉村傳統文化結構，進而宣傳革命、教育民眾。

二 劇本內外：政治意志與鄉村圖景

對鄉村民眾而言，看戲不僅能放鬆身心，也是他們獲取信息與知識的重要渠道。對根據地政府來說，政權的正常運行需要人們對秩序的認同感，有了認同感才能產生主動服從。福柯 (Michel Foucault) 認為，知識與權力相互滲透，知識必定意味着權力^⑩。據此，新劇創作與舊劇改造體現出根據地政府通過創造、修改「知識」，從而建構話語體系與自身合法性的努力^⑪。

當時，揭露國統區黑暗統治的作品可謂汗牛充棟。比如牛村小學編的《國共兩黨對比快板》中寫道：「老鄉們想一想，國共兩黨不一樣。代表地主國民黨，代表工農共產黨。黑暗統治國民黨，解放人民共產黨……強壯抓丁國民黨，自願參軍共產黨。打罵士兵國民黨，說服教育共產黨……」^⑫這個快板將國共兩黨進行對比，告知民眾國民黨代表地主，實行一黨專政，勾結敵人，抓壯丁；而共產黨是工農的代表，打擊敵人，堅決抗戰，善於說服教育。不

過，宣傳口號式的快板顯得空洞、抽象，沒有人物和故事，民眾聽後很難留下深刻印象。

為加深觀眾對敵人的理解，潞城縣創作了劇本《閻錫山刮地皮》。這部劇採用諷刺、幽默的手法，借助鬼神塑造閻錫山的負面形象。劇情顯示閻錫山即將成為八路軍的刀下鬼，更為滑稽的是，閻錫山下地獄後，由於沒人再來刮地皮（比喻貪官污吏搜刮民財，形同刮地皮一樣寸草不留），所以他就得長期在地下受罪。「呸」、「一不做二不休」等通俗口語將閻錫山的頑固與囂張形象地烘托出來；「解放後沒人再來刮地皮」寓示新社會的美好²⁹。

新編歷史劇《忠臣血》主要講述明末抵抗外侮的名將袁崇煥打退滿清的多次進攻，後被賊臣閹黨陷害致死的故事。該劇一方面揭露明朝統治集團的腐朽黑暗，另一方面歌頌英雄袁崇煥堅貞不屈的民族氣節，意在培養民眾的民族意識³⁰。獨幕話劇《小英雄》講述了在「反掃蕩」中，一名八路軍偵察員和一個農村姑娘英勇機智、俘獲敵人的故事。話劇《生產模範一家人》描述了大生產運動中一位山區的中年婦女，在丈夫被日寇殺害後，帶着一兒一女堅決不要政府照顧，自力更生，克服種種困難，最終過上豐衣足食好日子的故事。小歌劇《模範軍屬》則講述解放區土改後，軍人的妻子協調家庭內部矛盾，帶頭參加互助組，積極參加勞動，被村裏評為模範軍屬的故事³¹。這類劇本書寫各領域中模範的故事，強調黨對模範的重視及獎勵。小唱劇《後悔》主要敘述有些人不相信政府而最後吃虧的故事，凸顯根據地政府在生產中的領導作用³²。敵我、今昔對比（揭露敵方腐敗與封建社會黑暗，強調黨組織的領導作用），以及表演典型事迹、頌揚模範，都是根據地政府通過劇本建構自身合法性的主要方法。

除了創作新劇外，審查、修改舊劇也是根據地政府改造民間文化、建立革命新道統的重要方式。太岳區將舊劇分為三類，第一類應提倡發揚，第二類無利無害准演，第三類禁演。第一類劇包括《雙龍劍》、《東門會》、《雁門關》等，內容可分為四種：一是農民抗爭，即揭露統治階級內部黑暗，農民領袖幫助人民進行反抗；二是反抗侵略，歌頌保衛民族利益的行為；三是婦女爭取婚姻自由，最終取得勝利；四是家庭故事，表現封建考試的陳腐與考官的自私。第二類劇主要為歷史故事與家庭故事，如《送親打午門》是歷史故事，表現岳飛少年英俊；《巧祿案》為家庭故事，表現御史老人的可惡和驕傲；《三岔口》是歷史故事，主要演武術³³。

根據地政府對第一、二類劇的修改，是為了使劇本更符合革命意識形態與改造民間文化的政治主張。如《雁門關》一劇，「八郎下馬踏淤泥改成四面衝殺筋疲力盡，道明不願再當俘虜，拔劍自刎」，修改後更能體現民族氣節。《打南京》一劇中的天降鋼橋場面被改為朱元璋和民眾聯合將元順帝趕跑，軍師算命等情節也被加以修改。《司馬莊》一劇中託夢小鬼引路等場面被去掉。《剿杜府》中原有的洞房情節被刪去，神仙救走的場面被改成自己設法逃走，天命、鬼神等民間意識已基本被清除。《春秋配》的結尾原來是一個男人與兩個女人結婚，改為與一個女人結婚，以符合根據地新婚姻法規定的一夫一妻制³⁴。

第三類為禁演劇，筆者根據檔案對其類別與數量作了如下統計（表1）：

表1 禁演劇類別與數量統計

禁演戲劇的內容	數量	所佔比例
神鬼迷信	53	37%
庸俗低級趣味與不合人情	23	15.90%
歌頌民族失節	14	9.70%
淫亂色情	12	8.30%
提倡正統思想、維護統治者利益	12	8.30%
提倡愚忠	11	7.60%
未確定哪類暫時禁演	8	5.50%
壓制女權提倡封建道德	6	4.10%
統治者鎮壓農民起義	6	4.10%

資料來源：〈太岳四地委宣傳部上黨舊劇初審意見〉（1949年4月），山西省檔案館，A16-3-1-15。

由上表可見，「迷信劇」與「低級趣味劇」佔禁演劇總量的一半以上；「色情劇」、「愚忠劇」、「民族失節劇」與「正統劇」各自所佔比重相當，合計所佔比重接近40%；「鎮壓農民起義劇」、「提倡封建道德劇」所佔比重較小，合計不到10%。鄉民一般喜愛能給他們帶來心理安慰與樂趣的戲劇，如內容豐富的迷信劇與低級趣味劇，但這類劇與唯物主義意識形態及中共改造民間低俗文化的政治主張相衝突，因此被列為禁演劇。正統劇與愚忠劇主要是對傳統時代正統文化的反映，禁演這類劇是為了樹立社會新道德。禁演民族失節劇是為了弘揚民族正氣，培養民眾的民族與國家意識。

筆者認為，演劇對民眾的動員是間接的、非強制的，這種動員方式有別於組織、行政動員——具有強制性，往往通過強大的組織網絡及各種權術達成^⑤。中共通過戲劇運動將民族主義、唯物論、階級鬥爭、男女平等、自由戀愛等新觀念與政治主張傳遞給民眾，啟發、挖掘民眾的革命意識，進而為組織、行政動員提供價值理論支撐。具體來說，弘揚民族主義，能激發民眾的民族與國家意識；歌頌群眾、殺敵英雄及後方各類模範人物，能突顯根據地政府對人民力量的重視。土改、徵糧和招兵，動員數量龐大的鄉村民眾參加和支持革命，都在此語境下進行；古今、國共對比，將根據地政權與封建王朝、國民黨政權切割開來，使民眾明確愛憎對象並獲得現實滿足感，進而增強對根據地政權的認同。

這些劇本體現根據地政府改造民間文化、打破鄉村固有文化結構、構建新秩序的努力，但民間意識仍能通過演員反映到戲台上^⑥。新劇不全是革命和政治的內容，還夾雜了與其時政治意識形態並不相容的民間意識。民間意識雖然沒有成為新劇的主線，但大多隱藏在演劇時演員的台詞、表情與動作中。太行區地方當局的報告就指出，戲劇運動存在「劇本內容不差但表演起來就歪

曲的問題」^⑳。不少演員將「管叫你命見閻王」、「也是我今運不通」、「丟人」、「惹氣」、「不沾光」等「落後意識迷信話語」帶到歌劇中，有的劇稱八路軍為「共匪」、「匪軍」、「偽軍」。有的演員通過戲外作戲、亂出洋相來逗樂觀眾^㉑，如《活路》中的女兒在戰爭關頭還和母親在逃難中開玩笑。《扭正思想》一劇結尾時演員宋天明(化名)因為不會唱而索性學女人哭：「你怎丟下我來呀！」，將鼻涕一擤做閉幕。又如《挺近敵區》中，女演員手提褲子出場。這些場景無法教育觀眾、增強對敵人的仇恨，只會引起觀眾「哄堂大笑」^㉒。

除了充滿鄉土氣息的台詞與調皮戲謔的劇情，新劇似乎也難以擺脫鬼神文化的影響。唯物論是革命意識形態的重要組成部分，因此根據地政權認為對民間鬼神文化必須加以改造。在太行區的一次創作運動中，以反迷信為主題的劇本數量最多，這類劇本雖然以反迷信為主題，但在神鬼事情方面描寫得很逼真。如劇作者在《叫魂》裏把鬼的說話寫得生動形象，渲染出陰風慘慘、鬼影幢幢的氣氛。當時的報告指出：「每個作品都一樣，在神怪的事情上，很細緻淋漓，在破除上都作為個笑話而結束。」^㉓

革命新劇難以擺脫民間意識與鄉村文化的影響，透過新劇我們還能瞥見民眾內心情感與鄉村社會的真實圖景。戰爭的殘酷是多數農民參軍的主要顧慮，這一點也在劇中得到體現。黎城縣某村編寫了一個特務破壞參軍工作的戲，編寫者的本意是暴露特務的真面目，但劇中特務卻說：「解放區動員參軍是強迫，父哭子、妻哭郎、拉拉扯扯上戰場，一百升口棺材從東關過，這就是參軍的下場。」^㉔太南某農村劇團編了一幕話劇《當兵去》，說的是一個農民閒居在家，青年救國會會員來招兵，說了許多抗戰的道理，這個農民都不願去。眾人正焦急着沒法說服他，農民的舅母終把他說動去參軍，於是大家歡送他去當兵。不一會兒，台後一陣劇烈的槍聲，農民被鄰舍抬回來，據說是上火線被打死了，全劇在哭聲中落幕，台下觀眾「十分懊惱，大為不樂」。一個區幹部指責該劇宣傳「悲觀失望」，把該劇團大罵一頓^㉕。這些劇無不體現民眾內心對戰爭的恐懼以及對參軍的抗拒。

土改與整黨運動中常發生鬥中農、幹部的現象，也反映到新劇的情節裏。比如一齣劇裏一個被錯鬥的中農抱怨：「省吃儉用一輩子，結果鬥了個一掃光。」^㉖《都滿意》反映中農被鬥後心中的無奈與苦楚，一開頭就是被鬥中農的泣訴：「秋風西下雁南飛，吃穿艱難心內成灰。夫妻勞動多半輩，霎時財產順風飛。男人躺倒不幹事，孩子要吃哭啼啼。人人說主席是明燈，為啥照不見冤枉人？何時當頭掛明鏡，何時俺才熬成人？」^㉗有些地方把壞幹部與中農害怕被鬥、偷吃浪費現象編寫成劇，上演後造成幹部工作消沉等後果^㉘。某黨員在劇中對整黨發起牢騷：「參加黨十年為革命，結果上了鬥爭台！有的群眾鬧報復，無中生有提意見，好心做了驢肝肺，保國忠良沒下場。」^㉙又如描寫整黨的作品《堅決》，反映了整黨後發生的家庭危機，劇中村長與妻子爭吵，妻子埋怨道：「革命哩，革命哩，可去革吧！這可革透了……你屎殼郎掉在車壕一樣，我跟上你不能見人！」《弄清是非》中幹部張德勝的唱詞，形象地表現出基層幹部在整黨期間內心的委屈與失落：「五月份的果子結滿樹，冰雹打的

落滿地，現下我村要整黨，據說幹部要換哩，有功不償反為罪，那朝也有屈死的，有冤無處去申辯，冤屈鬼兒是自己。」^④

新劇創作者多為鄉村中的文化人，表演者一般為普通民眾，他們在創作與演出時往往有意或無意將自己的內心感受與經歷帶入作品。作品中的民眾情感與民間意識有時以與政治意識形態相抵牾的方式表現（如被鬥中農的訴苦），有時借自我否定與被批評揭露呈現出來（如反迷信作品中流露鬼神迷信），還有的表現為一味迎合觀眾。

根據地政府試圖通過創作新劇與改造舊劇來宣傳革命、教育民眾、加強政權合法性。這些政治意志雖能從劇本中看出，但並未表明新劇都已成為宣傳工具。相反，新劇創作者往往將自身的經歷與情感體驗寫進作品中，表演者則通過台詞、表情與動作來吸引觀眾、表達感情。新劇中的部分台詞與場景甚至背離了創作意圖，這在一定程度上消解了新劇被賦予的政治宣傳功能，折射出鄉村民眾的內心世界與鄉村社會的真實圖景。

三 大演舊劇：史實梳理與原因分析

新劇不僅未能脫離鄉村文化與民間意識的影響，也未能取代舊劇。新舊劇間的「拉鋸戰」隨着時局變化而呈現出不同特點^⑤。早在1942年，根據地政府就開始審查、限制農村舊劇，將所有舊劇分為適合出演、暫時可出演、禁演三類，要求農村各劇團完全遵照審查後的劇本出演並在當年學會兩本新劇^⑥。根據地政府認為，農村戲劇運動的方向是發展新劇，逐步縮小舊劇的地盤。農村劇團由於受演員演技與人力物力方面的制約，因此應該主要編排簡單的小型新劇來演本村實事，通過本村事教育本村人。但舊劇並未隨着新劇的發展與政策限制而逐漸衰落，有條件的農村劇團往往花錢購買布景、服裝、幕布，動輒排演大型舊劇。太行區一些職業化農村劇團為了迎合觀眾以圖利，演舊戲比演新戲多，「演舊戲比演新戲起勁」^⑦。農村中普遍存在民眾不喜歡看新劇、要求劇團出演舊劇的現象^⑧。

1945年，左權縣芹眾劇團由於提倡演舊劇，而且在元宵節還大演三天《慶頂珠》等劇^⑨，受到上級一再批評，但並未改正，最終被撤銷劇團資格^⑩。1946年上半年，太行區不少農村劇團又恢復了舊戲班的一套，劇團與劇團之間比把式、拼技術。縣劇團也有大演舊劇、抬高戲價的現象^⑪。1946年長治七月初一會上，部分幹部、民眾光看舊把式，只點舊劇不演新劇，致使舊演員自高自大，新劇團中的新演員悲觀洩氣^⑫。1947年夏，太行三專署召開各縣劇團會議後，演舊劇的現象得到遏制^⑬。同年，潞城縣大眾劇團開始發展新的歌舞劇，並在團內開展了新音樂運動，提高新技術，青年兒童都學簡譜和拉唱，舊演員也都極力研究新技術和新歌譜^⑭。

但進入1948年後，總的形勢變為「舊劇進攻、新劇退卻」，到處都在演舊劇，很少演新劇。特別是隨着整黨運動中「極端民主」現象的出現，劇團到哪

裏民眾都要求演舊劇，劇團幹部與演員為了「吃得開」，都向舊劇方向發展。除個別劇團堅持演三分之一的新劇外，各縣劇團無論白天黑夜都是演舊劇，還把早已禁演的舊劇重新搬出來。太行三專區某地民眾怕劇團演新劇，甚至不准他們掛幕布^⑤。武鄉縣不少農村劇團買舊箱、請舊教師專門演舊劇，全縣由演新劇改為演舊劇的劇團有二十七個^⑥。太行六專區也出現「請舊藝人排舊戲」、「不依照審查的劇本出演」、「大肆唱舊劇」的現象^⑦。以下將從新劇創作與表演兩個角度，探究大演舊劇現象出現的深層原因。

大演舊劇現象的出現，一方面是由於整黨後不少文藝工作者深入農村或開赴前線，文娛活動無人領導，放任自流，新劇創作數量隨之減少^⑧。另一方面則是因為政策變化快，劇團寫出來的新劇往往演幾天就不讓演了。更重要的是，劇團歷年創作和演出的大多是翻身劇，而且只有編排、表演翻身劇的經驗，演多了民眾就不願意看，劇團又寫不出有持續吸引力的新劇劇本^⑨。

太行區委宣傳部於1948年7月發動全區進行文藝創作，力圖通過大量創作新劇來壓倒舊劇。這次文藝創作收到鼓詞、快板等作品47件、劇作38件，總字數共約40萬，參加創作的人數達到110多人。作品雖多，但「政治上合格」、藝術上生動活潑的極少^⑩。

創作新劇的文教人員由於生長於鄉村，在創作時往往將一些與主題無關或者無助於宣傳教育的內容寫入作品中，這些體現民間意識的作品一般需要大幅修改才能登上舞台。對於創作者來說，政治要求使創作受到很大限制；有演員認為，演好典型人物怕被批評「客裏空」（脫離實際）；內容好、技術形式不好，會喪失趣味性；注意技術趣味又容易把內容歪曲^⑪。這些在短時間內創作出來的作品，雖符合政治要求，卻大多存在不真實、材料堆砌、人物沒個性、故事性不強、「戲劇八股」等缺陷^⑫。比如許多作品最後都是以大合唱結束，歌詞必然是：毛主席像紅燈或共產黨是救星等等。劇中的工作人員都是在遇到困難沒法解決時，出來說兩句教條和「政治八股」。很多劇都不符合實際地寫一個聰明伶俐的小孩，甚麼道理都懂，甚麼知識也知道，比如《勞動婦女》中十四歲的姑娘成功解決了自己的婚姻問題。人物與故事是戲劇的靈魂，當戲劇失去真實性時，勢必會影響到作品的觀賞價值。這次文藝創作運動雖然收到85件作品，但僅僅選出鼓詞、快板7件，劇本6件，合格作品一共才13件^⑬。雖然有幾個作品中出現非常生動、緊張的場面，但大部分作品都是比較粗劣的，拿到舞台上無法產生應有的效果^⑭。

新劇一方面必須符合政治意識形態，另一方面必須為宣傳教育工作服務。前者影響新劇的觀賞性，後者決定新劇的創作方式。宣傳工作往往要求在短時間內創作出大量符合形勢與政策的作品，因此為宣傳服務的作品一般以小型劇、快板、活報劇等形式為主。由於需求量大，創作方式為集體創作。所謂集體創作，往往是村幹部、勞動模範、劇團幹部首先根據村中的實際情況確定宣傳內容，然後湊材料、出主意，由幾個人搭起架子，大家一起往這個輪廓裏添故事情節、台詞和動作；或是先確定故事梗概，然後分配演員，由演員根據劇情自己創作台詞和動作，編寫、排練與修改同時進行，最後由小學教員記成劇本^⑮。

根據地政府鼓勵群眾集體創作的的原因，在於這種方式能在短時間內產生大量的宣傳作品。然而藝術創作是個性的工作，優秀的藝術作品往往是一個人長期體驗與思考的結果，不可能在短時間內完成，也很難集體分塊創作出來。根據地政府不得不承認：創作的主力軍是高小學教員（骨幹）、在鄉知識份子與新舊藝人，但成型的作品大多出自新劇團幹部與較高級文教幹部之手^⑥。優秀的新劇往往需要表演形式上的創新，這種創新只有受過專業訓練的幹部才有可能完成^⑦。鑒於根據地的人力物力，專業創作者十分有限，依靠群眾進行集體創作雖然能在短期內產生大量作品，但作品品質可想而知。民眾看新劇往往是圖個新奇，新劇不像舊劇那樣深受民眾喜愛^⑧，甚至有部分鄉村幹部支持民眾反對新劇、極力主張演舊劇^⑨。直至1949年，太行區有些農村劇團與縣劇團仍在「濫演舊劇」^⑩。政治意識形態與宣傳需要決定了新劇的內容與創作方式，一定程度上也影響着新劇的生命力。

根據地政府開展戲劇運動的方式之一是組織成立革命劇團。劇團不同於舊戲班，舊戲班一般實行按每個演員技藝高低固定薪餉的包份制。農村劇團成立後，進行民主改革，廢除班主制，取消包份制，代之以評分計酬，改變了以往以市場和技藝為導向的分配方式^⑪。新的體制將舊藝人改造成革命隊伍的「文藝工作者」，傳統的生活和從藝習俗被擯棄，原來的師徒關係為「同志關係」取代，藝人的社會地位也有所提高。

然而，建立劇團所帶來的諸多負面影響往往被研究者所忽視。首先，新的體制造成劇團新劇表演技術差、新的名角（台柱子）難以產生。在新的管理體制下，根據地政府對職業劇團有種種限制，比如劇團不能隨便募集或攤派戲費，出演劇碼需要政府批准等^⑫。新的體制不再以市場為中心，演員的主要工作是完成上級部門交代的出演任務，而非苦練技術、取悅觀眾，舊有激勵機制的取消使演員失去了提高自身技術的動力，進而導致劇團很難培養出像樣的演員來^⑬。其次，體制的變化還導致縣劇團與民眾之間關係的疏離甚至緊張。不少民眾因為不喜歡充滿宣教意味的新劇，將目光漸漸轉向民間戲班。

根據地政府要求專縣劇團主要演新劇來宣傳政策、教育民眾，但新劇劇情連續性差，人物性格不突出；演員在歌唱技巧上不下功夫，表演動作較隨便，缺乏名角；化妝簡單，布景麻煩，演多了觀眾就會生厭。與新劇相比，舊劇富有故事性，人物性格分明，名角唱得好，手足表情好^⑭。昔陽縣西峪劇團曾在慶祝大會上出演舊劇，各地民眾反映這次大會最好看的就是西峪的舊劇，以致各村請舊藝人教舊劇，向西峪劇團學習^⑮。有時，縣劇團表演的新劇還不如農村劇團的比賽具有吸引力。潞城縣曾經有縣劇團與農村劇團在同一個地方出演，民眾不看縣大眾劇團送南下幹部的演出而爭相看農村劇團比賽的情況^⑯。

由於劇團已不再是以市場為導向的舊戲班，而是受政府直接領導的宣傳先鋒隊，因此有些劇團仗着自己是縣劇團「兜派頭」（耍大牌），演出不按時到或不按時出演。民眾的觀念則是「叫你唱就得唱」，以「不叫上台」、「扣戲價」或把桌椅搬走等手段抗議^⑰。長治勝利劇團因為對觀眾要求不理睬且態度生

硬，引起當地民眾的不滿，被稱為「老爺劇團」，還被列為「長治三臭」之一^⑧。此外，縣劇團由於受劇團體制等多方面的制約，往往賺錢不多，生活難以維持^⑨。有的縣劇團因為無法解決演員生活問題要求解散^⑩；有的演員不願留在縣劇團，去農村劇團唱賣戲^⑪。昔陽縣劇團因為災荒被迫解散後，不少村莊組織農村劇團尤其是舊劇團來縣裏進行娛樂活動^⑫。

與新劇相比，舊劇有廣泛的觀眾基礎，演員演舊劇往往能獲得較多的經濟收入。太行三專區黎明劇團每三天最高戲價能達到30萬元，大眾劇團、勝利劇團分別能達到60萬與80萬元。農村劇團戲價也在20萬至40萬元之間，演員在1948年夏季最多能分到30餘萬元，最少也分得3、4萬元，這個夏天是劇團「經濟上空前豐富的階段」^⑬。

舊劇盛行不僅使舊有運營模式得以恢復，還引發了演員之間的矛盾。以前劇團為了有時間學習、排演及不耽誤群眾生產，一般執行一天兩開台（開演）制度，1948年又恢復了過去一天三開台的制度，甚至演到雞鳴^⑭。技術好的縣劇團到外縣「十個八個鈎把式」（藝人表演傳統技藝），劇團藝人不再參加劇團學習，而是發展僱傭關係，擴充劇團規模。劇團內部關係上，新舊演員的矛盾尖銳化、表面化。隨着舊劇的復興，舊演員因為有技術而驕傲起來，看不起新演員，諷刺新演員說：「咱演戲養活吃閒飯的。」有的舊演員認為沒了他不行，不高興就裝病搗蛋。新演員則罵舊演員是「戲子」、「流氓」，認為他們「落後」。新舊演員互相輕視，彼此拆台^⑮。舊戲班以名角為中心，演員地位由技術高低決定。舊戲班被改造成劇團後，根據地政府強調演員之間的平等。舊演員雖然有技術但仍與新演員地位相當，新演員因為「政治覺悟高」甚至比舊演員更有優越感。但舊劇重新興盛，意味着新演員失去用武之地，舊演員成為演劇的主力，新舊演員衝突在所難免。

從以上的分析可見，新劇在創作和表演上都存在一些問題。新劇不如舊劇受歡迎的原因，一方面在於政治要求與集體創作方式交互作用的約束，另一方面在於其不同於舊戲班的劇團體制造成的種種負面影響。前者使創作出來的作品缺乏藝術性與生命力，後者使演員受到各種約束並使原有的激勵機制消失，進而導致新劇在劇本創作與表演技術方面都難以戰勝舊劇。相比之下，舊劇比新劇存在時間更長，早已為人們熟悉和接受，而且更加生活化，這些又恰好是新劇的「軟肋」。各劇團為了獲得更多收入，紛紛大演舊劇，劇團運營模式與新舊演員關係隨之發生變化。

由於新劇在劇本品質及表演技術方面存在的問題，多數新劇隨着戲劇運動的結束而逐步淡出鄉村舞台。新劇品質較低，缺少觀眾，加上主張禁演舊劇，必然導致民眾的抵觸以至娛樂活動的衰微^⑯。因此，1948年舊劇盛行後，根據地政府開始從歷史中找尋資源，創作新歷史劇^⑰，積極改編舊劇，鼓勵劇團演員學習舊藝術以提高表演技術^⑱。針對劇團經濟困難與作風問題，根據地政府還提出劇團企業化的方向，讓劇團參與市場競爭，自力更生，這樣一方面可以促使劇團提高技術，減輕財政負擔；另一方面還能改善劇團與群眾之間關係，克服以前「官辦」、「幹部」的壞習氣^⑲；並靈活規定：舊劇改造完成前，劇團白天可以演舊劇，晚上爭取多演新劇和新編歷史劇。新劇比

重最低應佔三分之一，爭取佔到二分之一^⑳。太行三專署的各個縣劇團都學習舊藝術，有些新演員在表演技術上進步迅速^㉑。

四 結語

五四時期新文化人希望通過戲劇（特別是西方傳入的話劇）去宣傳新思想，但由於種種原因，他們所宣導的新戲並未成為舞台的主流^㉒；那時的廣大鄉村是傳統戲曲的天下。直到抗戰爆發，話劇才隨着中共進入鄉村社會。以話劇為主的革命新劇隨着根據地戲劇運動的開展逐漸步入民眾的日常生活，無論是在戰爭動員、政治教育還是在促進生產方面都發揮着積極的作用。戲劇作為一種傳播媒介與動員工具，主要功能是傳播信息及革命文化，鄉村民眾通過看戲接受教育，解決自身的思想問題^㉓，根據地政府通過啟發、挖掘出他們的革命意識，進而增強政權合法性，但這種動員方式是間接的、非強制的。

新劇創作與舊劇改造體現了宣傳革命、教育民眾與加強政權合法性的政治意志，但新劇創作及演出中出現的種種面相無不體現了民間意識的堅韌。新劇裏的民間意識反映了根據地社會的真實圖景與變遷，在一定程度上消解了其被賦予的政治宣傳功能。編演新劇與大演舊劇的內在關聯就在於：創作並推廣新劇雖是根據地政府開展戲劇運動的主要方式，但是由於上文分析的種種原因，新劇並未被大多數鄉民所接受。舊劇不僅沒有如一些研究所言「基本消失」，還一度壓倒新劇。新劇的發展主要靠行政力量推動，如審查、限制舊劇，組織娛樂活動出演新劇等。1949年以後，新政權在全國範圍內進行「戲改」，各地大力禁演舊劇後造成劇場上座率普遍下降，觀眾對戲曲工作深為不滿^㉔。政府不得不一次次糾偏，制止地方隨意禁戲。論者一般認為，「戲改」受挫的原因是地方隨意禁演舊劇^㉕，很少有學者從新劇本身出發進行思考。通過對根據地戲劇運動的考察，我們看到，與其說禁演舊劇導致戲劇運動受挫，不如說是由於新劇在創作和表演上的局限，致使舊劇被禁演後新劇無法取代舊劇的原有地位。從這一角度看，這也是中國此後歷次文藝改革陷入困境的原因。

對太行革命根據地戲劇運動的考察，還有助於重新審視「國家—社會」互動關係這一範式的有效性與解釋力。首先，「國家」與「社會」該如何定義？筆者認為，「國家」需要明確定義，地方政府與基層幹部在哪些情況下代表國家意志，哪些情況下又代表地方或個人利益，這顯然需要進一步探討。「國家—社會」的解釋框架難以涵蓋複雜的歷史事實，因此筆者更願意用「政治意志」與「鄉村傳統」這對更加具體的概念來解釋中共建國前根據地的戲劇運動，以彌補舊有研究範式的不足。這對概念並非為新的範式，而是試圖將「國家」與「社會」具象化，這比泛泛而談國家與社會更為具體。其次，如果套用「國家—社會」互動關係這一範式，研究者一般認為中共具有強大的組織動員能力。但至少以太行革命根據地，民眾傳統的欣賞趣味與熱愛舊劇的鄉村幹部都是推廣

新劇的阻力；根據地政府的財政能力以及整黨運動開展後創作新劇人員的不足，在客觀上為舊劇的重新盛行提供了條件^⑩。政治意志與鄉村傳統的互動結果不是一方壓倒另一方，而是彼此滲透與融合。在政治理念及其實踐過程之外，再加入資源、人（幹部、群眾、演員）與地方文化傳統的視角，會有助於我們突破既有研究範式的局限，進而更深刻地認識到：歷史是多種力量博弈的結果。

註釋

① 主要成果有黃正林：〈社會教育與抗日根據地的政治動員——以陝甘寧邊區為中心〉，《中共黨史研究》，2006年第2期，頁47-65；李軍全：〈消「毒」：中共對華北地區鄉村戲劇的改造（1937-1949）〉，《黨史研究與教學》，2016年第3期，頁34-48；韓曉莉：《被改造的民間戲曲：以20世紀山西秧歌小戲為中心的社會史考察》（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2）；Chang-tai Hung, *War and Popular Culture: Resistance in Modern China, 1937-1945*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4); Brian J. DeMare, *Mao's Cultural Army: Drama Troupes in China's Rural Revolu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5)。

② 黃正林：〈社會教育與抗日根據地的政治動員〉，頁55。

③ 韓曉莉：〈抗日根據地的戲劇運動與社會改造——以山西為中心的考察〉，《抗日戰爭研究》，2011年第3期，頁50-58。

④ 韓曉莉：〈戰爭話語下的草根文化——論抗戰時期山西革命根據地的民間小戲〉，《近代史研究》，2006年第6期，頁96、103。

⑤ Brian J. DeMare, *Mao's Cultural Army*, 238-39.

⑥ 李軍全：〈消「毒」〉，頁34-48。

⑦ 「政策—效果」模式即一種固化的革命史書寫套路。這一書寫模式的思維方式和分析術語都和當時的歷史文獻相當接近，忽略了中共遇到的困難以及鄉村社會與革命政策之間的關係。參見李金錚：〈向「新革命史」轉型：中共革命史研究方法的反思與突破〉，《中共黨史研究》，2010年第1期，頁77。這種對史料不加辨別與分析的研究方法讓動態而複雜的歷史過程離我們愈來愈遠。

⑧ 本文借用「拉鋸戰」一詞強調新劇與舊劇背後政治意志與鄉村傳統之間的博弈與融合。「政治意志」在本文中指根據地政府開展戲劇運動的理念，包括集體創作方式，強調戲劇的宣傳教育功能等；「鄉村傳統」主要指鄉村民眾有別於革命意識形態的價值觀與審美趣味。

⑨ 徐勇：〈「宣傳下鄉」：中國共產黨對鄉土社會的動員與整合〉，《中共黨史研究》，2010年第10期，頁19。

⑩ 沙可夫：〈華北農村戲劇運動和民間藝術改造工作——在第一次全國文代會上的發言〉，載河北省文化廳文化志編輯辦公室編：《晉察冀、晉冀魯豫鄉村文藝運動史料》（石家莊：河北省文化廳文化志編輯辦公室，1991），頁94-96。

⑪ 齊武：《晉冀魯豫邊區史》（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5），頁374-78。

⑫ 「人民教育」社編：《老解放區教育工作經驗片斷》，第一輯（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58），頁151。

⑬ 〈晉冀魯豫邊區政府教育廳關於年關文化娛樂工作的指示信〉（1942年12月），山西省檔案館，A198-4-8-7。下文引用檔案如無特別註明，皆出自山西省檔案館，不再另註。

⑭ 〈晉冀魯豫黨委宣傳部關於開展舊曆年節農村劇團運動的指示〉（1942年11月），A198-4-8-12。

⑮ 〈晉冀魯豫邊區政府教育廳關於年關文化娛樂工作的指示信〉。

⑯ 齊武：《晉冀魯豫邊區史》，頁374-78；趙樹理、靳典謀：〈秧歌劇本評選小結〉，載《晉察冀、晉冀魯豫鄉村文藝運動史料》，頁126。

- ⑰ 這裏的文化娛樂制度，指以生產互助大隊為單位，在年關、季節或者紀念日（如「三八」、「四四」、「五一」、「七一」、「七七」等）組織固定的娛樂大會，用以替代過去的廟會。
- ⑱ 參見〈武光湯在文娛工作者會議上的講話〉（1945年1月），A67-4-5-2。
- ⑲ 〈左權縣政府一九四五年元宵前後文化娛樂工作總結〉（1945年3月），A166-1-38-2；〈太行區一九四六年春節娛樂總結〉（日期不詳），A52-4-101-9；〈黎城縣委宣傳部春節文娛綜合報告〉（日期不詳），A4-3-11-14。
- ⑳ 〈武光湯在文娛工作者會議上的講話〉；〈太行三專署關於農村劇團的指示〉，載《晉察冀、晉冀魯豫鄉村文藝運動史料》，頁15。
- ㉑ 〈晉冀魯豫邊區政府關於年關文化娛樂工作的指示〉（1945年5月），A198-4-17-2。
- ㉒ 趙樹理、靳典謨：〈秧歌劇本評選小結〉，頁118。
- ㉓ 〈太行行署關於春節文娛活動與準備專縣教育科長會議的指示〉（1947年1月），A52-4-101-10。
- ㉔ 〈太行區一九四六年春節娛樂總結〉。
- ㉕ 〈左權縣政府一九四五年元宵前後文化娛樂工作總結〉；〈左權縣年關文娛工作總結〉（1946年3月），A166-1-38-4；〈平順縣委宣傳部元宵節文娛比賽總結〉（1949年2月），A4-3-11-13；〈黎城縣委宣傳部春節文娛綜合報告〉。
- ㉖ 福柯(Michel Foucault)著，劉北成、楊遠嬰譯：《規訓與懲罰：監獄的誕生》，修訂譯本（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12），頁29-30。
- ㉗ 目前學術界對中共革命期間政治合法性（正當性）問題的研究較為薄弱，高原通過對革命早期正當性形成與建設的考察，認為革命的正當性建設包括階級鬥爭、實質民主和國民革命這三大政治主題。具體來說，階級鬥爭強調與壓迫階級鬥爭的必要性；實質民主強調社會平等與保障平民大眾社會經濟權益的重要性；國民革命強調打倒軍閥與列強，建立一個獨立的民族國家。參見高原：〈中國革命正當性建設中三個核心政治主題的形成（1921-1923）〉，《開放時代》，2016年第2期，頁175-93。正如盧曼(Niklas Luhmann)所言，正當性這一概念並不是靜態的，而是一個動態的建設過程，在革命的不同時期，正當性建構的方式不盡相同。不同於高原以經典文獻作為研究革命早期正當性建設的主要材料，筆者通過對中共利用劇本構築自身合法性的具體路徑的考察，從文藝角度探尋抗日根據地時期中共合法性建設的特點。
- ㉘ 牛村小學編：〈國共兩黨對比快板〉，《太行三專教育通訊》，第6期（1947年5月），A67-4-9-10。
- ㉙ 潞城二高新編：《閻錫山刮地皮》（1946年6月），A188-1-66-3。
- ㉚ 趙靖宇：《忠臣血》（1942年），G1-6。
- ㉛ 蔡子諤主編：《晉察冀戲劇劇目提要》（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2001），頁13、100。
- ㉜ 潞城大眾劇團：《後悔》（1949年6月），A188-1-66-6。
- ㉝⑺ 〈太岳四地委宣傳部關於上黨舊劇初步審查的通知〉（1949年4月），A16-3-1-14。
- ㉞⑺ 〈黎明劇團一九四八年七月至一九四九年六月工作總結〉（1949年6月），A189-1-74-8。
- ㉟ 根據地戲劇運動的既有研究還存在研究者過度使用「動員」的現象。動員大多依靠組織手段達成，具有強制性，動員者與動員對象主從關係明顯，而傳播主要依靠媒介傳遞訊息，擴散性較強而強制性較弱。參見黎志輝：〈革命動員與革命傳播：中共革命史的研究進路〉，《蘇區研究》，2015年第2期，頁14。因此，戲劇充其量只能算作一種「教化式動員」而非行政組織動員，研究者不應不加區分地強調戲劇的動員功能。對「動員」被過度使用的反思還可見於〈社會經濟史視野下的中國革命〉第六節中黃道炫的觀點，參見《開放時代》，2015年第2期，頁69。
- ㊱ 既有研究多強調演員對革命改造的接受，從而忽略了他們的訴求與情感。比如，有學者認為，通過團結加教育的革命改造，大多數藝人的思想觀念發生了轉

變，因而在演劇中有了宣傳革命的自覺性，進而成為根據地政權的維護者。參見韓曉莉：〈抗日根據地的戲劇運動與社會改造〉，頁54。然而，民間意識遠比我們想像的要堅韌。有學者發現，在1950、60年代的文學創作中，政治意識形態對民間文化的改造僅在文本的顯性結構，在隱性結構方面依然受到民間意識的擺布。參見陳思和：〈民間的浮沉——對抗戰到文革文學史的一個嘗試性解釋〉，《上海文學》，1994年第1期，頁75。

③⑦⑧ 〈一九四九年太行區春節文娛活動的小結〉（日期不詳），A52-4-101-13。

③⑩⑪ 〈黎城縣委宣傳部春節文娛綜合報告〉。

③⑨④④⑦⑧⑩⑪ 〈一九四八年秋季全區文藝創作總結報告——關於政治、思想、內容、形式方面諸問題〉（1948年11月），G1-26。

④② 李伯釗：〈敵後文藝運動概況〉，載太行革命根據地史總編委會：《文化事業》（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89），頁518-19。

④③④⑥ 參見〈黎城縣委宣傳部春節文娛綜合報告〉。原文未有註明劇名。

④⑤ 〈黎城縣委宣傳部準備春節文娛活動情況報告〉（1949年），A4-3-11-15。

④⑥ 既有研究僅從「政治訓誡」角度來強調中共對新劇與舊劇中「毒素」的清除（參見李軍全：〈消「毒」〉，頁42-45），殊不知這種「政治訓誡」因時而異，無法一概而論。

④⑨ 〈通令 專民教字第二十三號〉（1942年11月），檔案號不詳。

⑤⑩ 陳荒煤：〈農村劇團的提高〉，載《晉察冀、晉冀魯豫鄉村文藝運動史料》，頁199-200。

⑤⑪ 璧天：〈道蓬庵農村劇團的經驗——關於農村劇團方面問題的研究〉，載《晉察冀、晉冀魯豫鄉村文藝運動史料》，頁202。

⑤⑫ 《慶頂珠》，又名《蕭恩殺江》，中路梆子傳統劇碼。該劇講述蕭恩與女兒玉芝欠惡霸爬山蛇魚稅。某日丁郎奉爬山蛇之命率家丁捉拿蕭恩，但被蕭恩打走。蕭恩告官後太守呂子秋反重責蕭恩三十六板，並要蕭恩向爬山蛇賠罪。蕭恩忍無可忍，與玉芝乘夜色過江，以向爬山蛇獻「慶頂珠」賠罪為名，將其全家殺死。官府調兵前來捉拿，蕭恩寡不敵眾身亡，玉芝攜「慶頂珠」入水潛逃。參見中國戲曲志編輯委員會：《中國戲曲志·山西卷》（北京：中國ISBN中心出版社，2000），頁174。

⑤⑬ 〈左權農村文化娛樂工作總結〉（1945年），A166-1-38-3。

⑤⑭ 〈太行行署關於劇團工作幾個問題的指示〉（1946年10月），A52-4-108-14。

⑤⑮ 〈太行三專關於劇團領導方法的指示〉（1947年6月），A67-4-9-13。

⑤⑯ 〈太行三專關於對縣民教科長劇團團員指導員編制問題的意見〉（1948年7月），A67-4-12-1。

⑤⑰ 〈潞城大眾劇團今次整頓發現的幾種思想情況〉（1948年10月），潞城市檔案館，A1-2-425。

⑤⑱⑲⑳㉑㉒㉓ 〈太行三專各縣劇團聯席會議總結〉（1948年11月），A67-4-12-17。

⑤⑳ 〈武鄉文娛幹部會議的總結報告〉（1949年5月），A181-1-92-3。

⑥①⑥②⑥③⑥④ 〈太行六專關於文藝座談會議總結〉（1948年12月），A70-1-18-3。

⑥①⑦⑧⑥⑤ 〈昔陽縣文娛工作總結〉（1949年3月），A163-1-50-1。

⑥② 參見〈太行六專關於文藝座談會議總結〉；〈太行三專各縣劇團聯席會議總結〉。既有研究未能涉及新劇編演過程出現種種問題的內在原因，認為根據地編演的新劇不僅構建起符合自身意識形態要求的新劇目，還使劇碼保證了教化性且未失娛樂性，最終促成娛樂高潮。參見李軍全：〈消「毒」〉，頁42。

⑥⑤ 「戲劇八股」現象不只在戲劇作品中出現，還出現在其他文藝形式中。政治因素不能融於故事、與情感結合起來，生硬地黏貼在作品裏，以致很多作品聽起來好像一篇政治講話，如迎接勝利，把總結報告翻成快板「無表情一溜唱」。這種現象被認為吸引不住觀眾，大大降低了宣傳的作用，是文藝創作中普遍存在的問題。參見〈太行三地委長治縣春節文娛準備工作〉（1949年2月），A4-3-11-16。

⑥⑦ 高介雲：〈農村劇團需要具體的幫助〉，載《晉察冀、晉冀魯豫鄉村文藝運動史料》，頁210。

- ①⑥ 胡正：〈談邊區群眾劇運〉，載山西省文學藝術工作者聯合會編：《山西文藝史料》，第二輯（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59），頁88。
- ①⑦ 新劇能吸引觀眾很大程度上有賴於專業人士進行表演技術上的革新。樣板戲在今天依然擁有受眾即因為其在表演形態上有不同於傳統京劇的顛覆性革新。「左權小花戲」是一種兒童歌舞，原來的內容主要是男女情愛，表演時多為扭一扭、摟一摟的動作，被認為沒有教育意義，但優點是唱得好聽；要利用這種形式，就必須加以改造。剛開始是用舊形式表演新內容，「鬧出來不像話」；後來取消了舊形式，加上了簡單的跳舞動作，但觀眾不愛看。左權縣劇團指導員皇甫束玉經過半個月試驗，創造出三種新形式，在化妝上和音樂配備上也有了創新。雖然去掉了原有的互抱互摟親嘴等動作，但民眾覺得新小花戲很好，比舊戲有意思。參見皇甫束玉：〈左權縣小花戲是怎樣改造的〉（1945年4月），A166-1-37-4；〈左權農村文化娛樂活動的初步總結〉，A166-1-38-1；〈改造小花戲〉，載山西省文學藝術工作者聯合會編：《山西文藝史料》，第一輯，〈晉東南抗日根據地部分〉（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59），頁199。
- ①⑧ 〈太行三專一九四八年文藝活動的報告〉（1948年），A67-4-12-12。
- ①⑨ 太行行政公署訓令：〈關於戲劇工作的幾項決定〉（1949年2月），A52-4-108-6；〈太行三專關於對劇團工作的補充指示〉（1949年4月），A67-4-17-23。
- ①⑩ 中國戲曲志編輯委員會：《中國戲曲志·山西卷》，頁465。
- ①⑪ 〈黎明劇團一年來工作總結材料〉（1948年7月），A189-1-74-8；〈晉冀魯豫邊區政府教育廳關於年關文化娛樂工作的指示信〉。
- ①⑫ 〈潞城縣政府二、三月份工作綜合稟報〉（1949年3月），A188-1-16-2。
- ①⑬ 〈太行三專關於長治勝利劇團領導經驗的通訊〉（1947年1月），A67-4-9-2。
- ①⑭ 〈和順縣政府關於劇團困難無法解決請示解決或解散由給劉專員的請示〉（1949年2月），A164-1-109-6。
- ①⑮ 〈李毅之關於劇團團員李立茂、張玉明、馬上明三人自動參加劇團等情況的公函〉（1948年10月），A70-1-18-7。
- ①⑯ 〈晉冀魯豫邊區政府通令〉（1945年5月），A198-4-17-3；〈黎明劇團一九四八年七月至一九四九年六月工作總結〉；〈太行三專關於劇團工作幾點改進的請示〉（1948年11月），A67-4-12-5。
- ①⑰ 太行三專署認為，舊劇改造特別是新歷史劇的編寫，可以克服運動一過就缺劇的困難，還能給民眾一些歷史教育。參見〈太行三專教育科關於要求各縣開展整頓戲劇工作的指示〉（1948年9月），A67-4-12-6。
- ①⑱ 黎明劇團認為，民眾不願看新劇的原因在於新劇演出技術不如舊劇，今後提高新劇技術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否則新劇不可能得到很快發展，更不可能戰勝舊劇。參見〈黎明劇團一九四八年七月至一九四九年六月工作總結〉。
- ①⑲ 劇團企業化後，可以自由出演，甚至到外縣外分區出演。參見〈太行三專關於劇團的服務方向給各縣市教育科長劇團團長的信〉（1948年8月），A67-4-12-4。
- ①⑳ 〈太行三專關於各縣召開劇團會議的指示〉（1948年11月），A67-4-12-14。
- ㉑ 具體實踐過程及受阻原因可參見羅檢秋：〈土庶文化的貌合神離——五四新潮中的京劇舞台〉，《人文雜誌》，2009年第5期，頁134-42。
- ㉒ 〈太行三專關於春節文藝宣傳的補充指示〉（1949年1月），A66-4-33-3。
- ㉓ 〈發掘整理遺產，豐富上演劇碼〉，《戲劇報》，1956年第7期，頁5。
- ㉔ 相關成果可參見傅謹：〈「百花齊放」與「推陳出新」——20世紀50年代戲劇政策的重新評估〉，《中國京劇》，2002年第2期，頁11-14；王新民：〈建國初期戲曲改革的經驗與教訓〉，《南京社會科學》，1994年第10期，頁68-73、21。
- ㉕ 正是因為文化建設需要充足財政資源的支持，中共建政後，國家與地方的文化政策處於不斷變動之中。參見肖文明：〈國家觸角的限度之再考察——以新中國成立初期上海的文化改造為個案〉，《開放時代》，2013年第3期，頁130-52。

從大水災到大饑荒： 安徽無為縣的災荒與救濟 (1954-1961)

• 劉詩古

摘要：安徽省無為縣在1954年和1959至1961年都遭遇了嚴重的災荒，人民普遍陷入生存危機，但地方政府應對這兩次危機的態度卻呈現出很大差異，從而導致非常不同的結果。本文以無為縣檔案為基礎，針對災荒中的農民外流和信息傳遞的現象，重點討論了兩次危機中地方政府的應對態度和政策變化，以及由此造成對災民傳統自救策略的衝擊。在1954年長江大水災中，無為縣政府主動組織農民外流以應對自然災害；但是自1953年以來，一些重要的制度變化使得農民外流愈發演變為嚴重的社會問題。對此，政府採取了一系列限制農民外流的政策，間接影響了他們在大饑荒時期的生存自救。此外，1957年反右運動之後，黨內民主和監督機制受到了嚴重挫折，各級黨政人員為了自我保護，對反映農村發生嚴重饑荒的人民來信等採取迴避、過濾及壓制的態度，以致在大饑荒中未能實施及時的救濟。

關鍵詞：安徽無為縣 長江大水災 大饑荒 農民外流 信息過濾

一 前言

饑荒，是中國歷史上一個揮之不去的問題，幾乎每年在不同地區都會因自然災害或人為因素而發生不同程度的饑荒^①。1926年，美國救災工作人員馬羅利(Walter H. Mallory)甚至直接把中國稱為「饑荒的國度」(Land of Famine)^②。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以來，無論是在中央集權的程度上，還是對地方社會的滲透能力上，都超越了中國任何一個歷史時期，理應有更大的動員能力分配糧食和救災。但是饑荒並沒有因而消失，救災依然是政府工作中的一件大事。1959至1961年更出現了人類歷史上前所未有、最為嚴重

的「大饑荒」，有人估計三年間非正常死亡人口達3,000萬以上^③。相比中國歷史上任何一次饑荒，是次大饑荒不僅持續時間長，而且波及的地域特別廣，幾乎影響到了每一位中國人的生活和健康。

1959至1961年，中國各地出現如此大規模的非正常死亡，中共主要領導人及各級黨政幹部為甚麼不採取措施進行及時的救濟？長期以來，中共高層檔案不對外開放，保密度極高，只有少數最受信任的歷史學家才能看到其中的部分內容，由此學術界對大饑荒時期中共高層政治運作所知甚少。有學者認為，僅從饑荒造成的結果看，當時的中共領導人及各級黨政幹部在這次饑荒應對上的表現令人失望^④。另一種觀點認為，中共主要領導人及各級政府官員之所以沒有開展積極的救災，原因在於他們並不了解農村的實際情況，地方基層幹部「報喜不報憂」，阻礙了上級幹部對真實災情的了解^⑤。這雖然很容易被視為一種為中央推卸責任的說辭，但也引出了一個值得認真討論的問題。

在已有研究中，曹樹基通過對1959至1960年安徽省無為縣縣委會記錄的分析，認為對於大量農村人口的非正常死亡，無為縣委和政府是知情的，但卻採取了一種刻意的迴避態度，不敢面對因自身政策導致的非正常死亡，一味盲目服從上級的徵購要求，任由饑荒蔓延^⑥。在國家和政府對大饑荒知情卻不作為的情況下，有些農民開始進行積極的抗爭甚至武裝暴動，以尋求自己及家人生存下去的機會。遺憾的是，這些農民的抗爭行動無一不是迅速走向失敗^⑦。或有人問：在尋求國家、政府救濟以及抗爭行動都無果的情況下，中國的鄉村農民為甚麼不選擇離開家鄉（外流），去外地或城市尋求可能的生存機會呢^⑧？

在中國歷史上，「逃荒」現象頗為常見，是人們應對災荒的主要方式之一。魏丕信（Pierre-Étienne Will）曾指出：「只要面臨飢餓，或僅僅是擔心會遭受飢餓，人們即隨時準備外逃。」^⑨過去大多數自然災害發生在某些特定的地域，並不會波及中國全境，這就給災民提供了「千里就食，餬口四方」的可能性。但是，因饑荒而出現的大規模不受控制的人口移動，歷來都會引起政府和官員對社會治安和秩序的擔憂。因此，防止饑民的盲目流竄，以及防備隨之產生的所有後果，成為政府在饑荒時期首先考慮的事情之一。

1954年，中國長江流域發生了百年一遇的大水災，沿江地區大量圩堤被沖毀，農田、房屋、道路被淹沒。這次長江特大洪水災害主要波及湖北、湖南、安徽、江西、江蘇五省，給沿江各縣造成的生存危機在嚴重程度上可能不比1959至1961年的大饑荒為輕，卻未造成大規模的非正常死亡。這兩次生存危機都發生在一個廣闊的地域空間內，但其時的自然環境、農耕制度以及社會、政治結構存在各式各樣的差別。由此，本文將着重探討從1954年的長江大水災到1959至1961年的大饑荒，地方政府在應對災荒問題時採取的救濟措施，以此觀察地方政府在應對這兩場生存危機時的態度異同與政策變化。

本文主要以安徽省無為縣為個案進行具體討論。無為縣位於安徽省中部，長江北岸，巢湖之南，與蕪湖、繁昌等縣市隔江相望。該縣東南沿江，西北靠山，屬於亞熱帶季風氣候區，四季分明，雨量充沛，是一個著名的農

業縣^⑩。之所以選擇無為縣為研究對象，析論兩場生存危機中的政府應對，主要有兩點考慮：一是無為縣在1954年和1959至1961年都遭遇了嚴重的生存危機，大量農民因缺少口糧而陷入了饑荒，但是二者的成災原因不盡相同，前者係由長江洪水所致，後者主要由人為的大躍進政策引起；二是無為縣檔案館保存的資料在時間和內容上相對完整，提供了比較分析的史料基礎^⑪。

本文試圖回答三個問題：一是無為縣委、縣政府在處理1954年長江大水災與1959至1961年大饑荒兩次生存危機上有哪些異同，導致兩次災荒的結果截然不同？二是在1950年代的社會主義中國，作為以往農民應對災荒或饑荒的常規策略之一的「外流」或「逃荒」經歷了怎樣的政策變化，即在災荒時農民通過外流尋求生存機會的權利是如何及怎樣被逐漸剝奪的？三是當1959至1961年鄉村生存危機發生時，底層民眾的聲音和信息為何無法正常向上表達和傳遞，以致大饑荒的「蓋子」遲遲揭不開，從而影響了及時的救濟？

二 1954年長江大水災與政府應對之道

在每一個糧食年度中，春荒、夏荒都在不同程度上困擾着底層農民的日常生活。「春荒」一般指每年春季青黃不接時出現的饑荒，也即去年秋天的收成已經消耗得差不多，而今年的夏糧又還沒有收穫，是一年中糧食供應最困難的時候。「夏荒」則指每年夏收之前，群眾缺少糧食而出現的饑荒。一般春荒持續時間長，而夏荒較短。1949年底，華北、華東率先出現了嚴重的生存危機。華北區是老解放區，不僅承擔了中央政府機關的開銷，還擔負了解放華東的大量支援前線任務；華東區則屬於最早解放的新區，承擔了人民解放軍渡江、西進的支前任務。新中國建立初期，各地出現的春荒部分是自然災害所致，更多的則由繁重的徵糧和支前任務所引發。中共政權通過發動群眾對地主階級進行「減租退押」，成功把農民與政府之間的矛盾轉移到了農民與地主的階級矛盾，有效緩解了人民的不滿情緒^⑫。

及至1950年3月底，無為縣斷炊人口達274,341人，佔總人口892,926人的30.7%^⑬。同年4月26日，無為縣委在給地委的報告中提及「由於春耕到了緊張的關頭，農民缺少或沒有口糧，現在代食品又少了，天氣時日又長，農民生活資料又需要多，江堤快要結束，以工代賑糧少了或沒有，副業生產成品未找到銷路」^⑭。對此，縣委要求各級幹部領導災民生產自救，並把全部的急救糧投入到災區，特別是重災區的斷炊戶手裏。該縣河壩區永固鄉是春荒的重災區，已餓死8人，賣掉6個小孩，大部分人只能吃兩餐菜粥^⑮。1953年5月，無為縣委在一份簡報中提到：「據5月3日各區回報統計，斷炊的有27,601戶，123,708人，佔總人口13%。」^⑯至7月，無為縣重災人口171,967人，輕災人口112,434人，合計284,401人，約佔總人口29.9%^⑰。這些數據表明，自建國以來，無為縣的春荒危機已經常態化，每年斷炊缺糧人口達總人口的30%左右。但是，在提及春荒的原因時，中央政府依然習慣性地視為「自然災害」與「敵人破壞」的結果^⑱，並不反思自身政策問題。

對於無為縣而言，1954年全縣的核心工作仍然是救災，但時間上可分為兩個不同的階段：1954年6月以前，救災的重點在於處理因1953年自然災害及糧食過度徵購導致的春荒；6月以後，隨着長江流域降雨量的增加，江河水位上漲，水災成為最大的威脅和挑戰。5月12日，無為縣委轉發了新民區委關於拓城鄉的災情調查報告，要求全縣各區仿照新民區委的做法，深入調查一個重災鄉，提出問題及解決辦法。以拓城鄉為例，斷炊的有209戶、925人，佔全鄉總人口的24%。群眾普遍認為，災荒嚴重的原因在於「政府去年搞收購工作把門路搞死了，背債不得，借掇無門，這下子不貸款，不救濟，我們田不但種不下去，還要活活餓死」^①。群眾大多希望政府提供救濟，然而政府一再強調不能單純依賴它們救濟，主要的度荒辦法要災民自己設想，積極生產自救^②。

1954年6月16日，糧食局在寫給無為縣委的請示中提到：「糧食統銷工作目前發生嚴重情況，主要表現在庫存量少、日銷量大、外調不及時以及無力內調四個方面。」以日銷量65萬斤計算，全縣大米庫存只能維持到6月28日。雖然蕪湖專區決定從廬江、郎溪、廣德、涇縣外調500萬斤稻穀到無為縣，但無法在6月25日前運到。除那些交通不便的地方可以維持糧食供應到7月上旬外，一般地區只能維持到6月25日，內部無法再行調劑。為此，糧食局提議按照6月份核定的供應數，嚴格控制供應量，每次購糧量不得超過五天^③。由此可見，1954年5、6月無為縣糧食供應已經出現嚴重危機，隨時面臨斷供的可能。

1954年5至7月長江流域降雨1,334.2毫米，等於歷年的全年平均降雨量，同時長江水位亦超過了歷年最高洪水位1.5公尺左右。8月1日凌晨2時，在人力不可抗拒的情況下，無為縣安定街江壩大堤潰口。上午8時，鳳凰頸長江水位達15.35米，是二十世紀無為縣有記載以來的最高水位。據1955年無為縣人民政府生救辦公室的報告，1954年全縣496個圩口先後潰破或滿溢，共有22個區、251個鄉受災，成災面積1,697,742畝，受災人口813,169人。無為大堤為安徽省長江北岸主要幹堤，決口處寬40公尺。8月28日，蕪湖專署組織堵口，12月開始復堤，成立無為大堤復堤指揮部，下設安定街、泥汊、三官殿、中路四個指揮所。直到1956年3月復堤才結束，改設無為大堤整堤防汛指揮部，專員兼指揮長^④。

當時，無為縣大量基層幹部寫給縣委、地委的匯報材料，如實反映地方上的災情以及各類社會問題^⑤。根據災情的發展，無為縣及時進行搶救轉移及安置工作，調動幹部負責控制船隻及組織調運船隻，並召開小型船民座談會，承諾船民生活由救濟款內給予解決，請他們積極協助救災。縣委先後動員組織了輪船43隻，木帆船3,481隻，幹部1,933人，以先低處、後高處，先人畜、糧食，後房屋、家具，搶救災民363,860人，糧食2,136多萬斤（國家擁有的為1,700萬斤），牛3,347頭、豬10,430頭，家具、農具、衣服等物不計其數。由此，除了大量農田被淹、糧食減產或無收、大量房屋倒塌沖毀之外，直接造成的人身傷亡數字不大，全縣淹死453人。此外，為了恢復生產，縣委鼓勵民眾開荒搶種，截至1954年9月底，全縣十九個區共開荒地47,280畝，

並搶種了馬鈴薯、紅綠豆、玉米、蕎麥等晚秋作物47,068畝。自9月以來，縣委要求「在不影響農業生產的前提下」引導群眾開展各類副業生產，如捕魚、採煤、採藥、編蘆葦等²⁴。由此可知，無為縣委在破堤之後積極救災，並領導災民生產自救。

在全縣近89%人口受災的情況下，恢復農業生產、開展副業，無疑是應對災荒的根本之策。有數據顯示，至1954年9月底，無為縣斷炊、生活有困難的約有661,151人，佔災民總數79%。其中斷炊的有58,071戶、261,323人。部分沒有斷炊的災民只有依靠出賣家具、房料來維持生計，也有些以副業收入維持基本生活。1954年5月至9月底，無為縣先後共發放救濟款十次，合計達210,000萬元（不包括兩次分配的開荒經費61,271萬元）²⁵。更為嚴重的問題是，此時距離下一個糧食年度還有八個月的時間，斷炊的災民只能依靠政府救濟、開荒補種、副業生產等方式維持基本生活。

值得注意的是，在這種情況下，無為縣在洪水破堤初期就轉移災民達70萬人，其中縣委有組織地轉移到含山、巢縣、宣城、廣德、南陵、涇縣、繁昌、郎溪、蕪湖市等地安置的有128,071人，自行往外縣投親靠友的有21,929人，在本縣範圍內安置的有55萬人²⁶。在蕪湖專署的統籌下，無為縣同時轉移災民到其他鄰縣開荒生產，如轉移災民31,520人前往廣德、巢縣等開荒8萬畝地，又轉移災民勞動力3,695人及家屬1,381人前往宣城墾荒，在當地建立了互助組進行生產²⁷。在筆者進行了多年訪談的安徽涇縣黃田村，至今依然生活着一批1954年從無為縣逃荒到此地生活的人²⁸。這些措施雖然部分緩解了災情的蔓延，但無論生產自救還是外移開荒都不能解災民的燃眉之急，因二者都需要一定的生產周期。

1954年8月5日，大水沖潰無為大堤後的第四天，無為縣委對糧食統購統銷問題進行了專門研究。在生產方面，縣委估計全縣有望收穫糧食7,972萬斤，另加災民開荒搶種馬鈴薯折合口糧3,240萬斤，以及其他各種雜糧（如玉米、蕎麥等）可產3,000萬斤，1954年秋收至1955年午收（五月的麥收，「午」指農曆五月）前可生產各種糧食（原糧）14,212萬斤。在糧食消費方面，全縣受災人口為84萬人（計劃轉移至他縣安置8萬人），另有非農業人口54,000人與非災人口56,000人，共計總人數95萬人。據無為縣估算，1954年8月至1955年5月，如每人供應420斤原糧，需要吃糧39,900萬斤，減去外移災民兩個月的食糧672萬斤，尚需吃糧39,228萬斤，農民還要預留種子300萬斤。在這十個月期間，無為縣預計缺糧25,316萬斤。如果考慮到全縣8月以後的收支情況，無為縣7月底的庫存加上估計徵購收入共計2,630萬斤，非農業人口保持420斤原糧的供應，而災民的供應則壓縮至300斤原糧，仍需20,848萬斤。這些糧食需要從外地調入，而年內須調入6,500萬斤²⁹。據《無為縣志》記載，1954年國家計劃調進28,619萬斤糧食供應災民，其中主要包括口糧供應、飼料釀造、副食供應和種子糧³⁰。

這次大水災不僅造成了無為縣大量人口的斷炊，陷入嚴重饑荒，更出現了一系列的社會問題，如棄嬰、賣兒女、賤賣耕牛、自殺、逃荒等現象。1954年9月，據無為縣十個區的不完全統計，被災民拋棄的小孩有111個。這

些災民在拋棄子女時，往往都丟在區鄉政府的門口，想依賴政府救活他們；也有大量被父母拋棄的小孩，無依無靠，流浪街頭^⑩。此外，儘管政府一再動員幹部走進災區，勸阻災民不要盲目外出逃荒，但外出人數仍然不少。以河壩區為例，全家部分外出有173戶、312人，全家外出逃荒22戶、104人，甚至有成群結隊的災民要求區鄉政府發證逃荒^⑪。這些現象說明災民的生活極其困難，思想也陷入了悲觀。

綜上所述，1949至1954年無為縣幾乎每年都在經歷着不同程度的春荒、夏荒，1954年長江大水更導致嚴重自然災荒。雖然中共、縣委各級文件一再強調春荒是自然災害及國民黨反動派的破壞所致，但更為主要的原因其實是一向繁重的徵糧任務，包括農業稅以及1953年開始的糧食統購，把廣大農民手中有限的糧食集中到了國家糧庫。這一制度變化，為國家有效汲取社會資源進行工業化建設提供了重要的政策保障，但也大大改變了糧食汲取者（國家）與生產者（農民）之間的原有關係。農民在完成農業稅或公糧任務之後，已經無法對自己的農獲物擁有完全的支配權，不得不把部分被國家認定的「餘糧」出售給國家^⑫。在這個背景下，至1954年春，無為縣的糧食供應就已出現嚴重危機，而後持續的大雨更是雪上加霜，造成該年糧食大幅減產，甚至絕收，進一步加劇了災情。

從無為縣對1954年長江大水引發災荒的處理來看，縣委、縣政府依然延續着過去的傳統，在救災度荒過程中承擔着關鍵角色。無為縣黨政部門做了大量的災情調查工作，不僅組織船隻搶運被困人員、物資、牲畜等，還轉移災民到安全地帶並鼓勵甚至組織災民外出尋找生存機會，引導災民開荒搶種補種救濟作物，調運大量糧食救濟災民，並發放救濟款幫助他們重建家園。可以說，1954年無為縣政府在應對重大水災、救濟災民以及恢復生產上發揮了關鍵作用，他們的積極作為保證了80餘萬災民的口糧供應，從而避免了因口糧短缺出現的大規模死亡。

三 1958年後農民逃荒權的喪失

在帝制中國時期，每當遇到規模較大的自然災害或戰爭時，也會引起不同程度的饑荒，很多災民會習慣性選擇外流或逃荒。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前夕通過的〈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以及1954年通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中，都專門寫有保障人民「居住與遷徙的自由」的條目^⑬。在建國後很長一段時間內，因戶口、戶籍制度一直處於不斷完善的過程，暫且沒有對人口流動和遷徙頒布限定性的條款。值得注意的是，在呈送給中共黨政內部人士閱讀、新華通訊社編的《內部參考》中，一直有災民因斷炊外出逃荒的報導^⑭。這些逃荒現象之所以會被選進《內部參考》，說明選編者認為逃荒背後的制度問題值得引起有關黨政幹部的重視，並給予救濟。

1955年6月，國務院要求在全國範圍內逐步建立和完善戶口登記制度，以隨時掌握人口變動情況；在「遷出」一項，特別提到了「遷移證」問題，開始試

圖對人口遷移建立制度上的限制^⑥。在公開發行的官方文獻中，1953年4月17日政務院（國務院前身）〈關於勸止農民盲目流入城市的指示〉是第一個專門提及限制農民外流的中央文件。該指示提到「有許多農民因想參加工業建設，進入城市，尋找工作」，但「城市建設尚在開始，勞動力需用有限，農民盲目入城的結果，在城市使失業人口增加，在農村則又因勞動力的減少，使春耕播種受到影響，造成農業生產上的損失」^⑦。此時，官方使用「勸止」一詞似乎體現出這對農民而言並非強制性的政策。

1953年開始實施的統購統銷使得農民手中的餘糧不得不出售給國家，農民口糧不足的現象愈發普遍，每年的春荒、夏荒成為農民一年中最艱難的日子。隨着第一個五年計劃的開展，國家的財政需求急劇上升，用僅有的農業產出為工業生產積累原始資本，成為國家施政方略。此外，隨着農業合作化運動中初級社向高級社的發展，最本質的變化是農民的土地及其他生產資料全部入社，而後政府又取消土地報酬，提高按勞取酬的比例，進而消滅土地私有的存在，增加合作化的社會主義元素。1956年12月，國務院發出〈關於防止農村人口盲目外流的指示〉，提到：「今年秋季以來，安徽、河南、河北、江蘇等省災區和非災區的農民、復員軍人和鄉社幹部盲目外流的現象相當嚴重，流出的人口一般奔向各大城市和工業建設重點地區。」^⑧文件標題中從「勸止」到「防止」的轉變，反映中共高層對農民外流的態度出現了變化。

1957年是高級社全面推行之後的第二年，大量農民因收入減少，家庭生計無法維持，要求退社單幹，甚至發生鬧糧、毆幹、自殺等連帶行為，農村局勢陷入危機。同年，國務院、內務部、公安部相繼發布了八個關於防止農民盲目外流的指示、通知及報告^⑨。3月2日，國務院發出補充指示，認為1956年12月〈關於防止農村人口盲目外流的指示〉發出後各地工作雖有了一定進展，但是農村人口盲目外流的現象沒有得到制止，反而日趨嚴重。在外流的人員中，多數是青壯年，而且有鄉、社幹部和黨、團員，致使流出地農業生產受到影響。在這個指示中，國務院第一次提出：「在外出農民流經較多的交通中心，應設立勸阻站。由當地政府、鐵道部門和流出地區政府共同抽派幹部，負責勸阻和及時遣送外流農民回鄉。」^⑩可見在「勸止」、「防止」無效的情況下，政府設立專門的勸阻站，對農民進行勸阻和遣送。

1957年12月19日，《人民日報》發表社論文章，指出「從去年秋後到今年夏收，據各地不完全統計，盲目流入城市的農村人口共達五十七萬人之多；從今年秋季到10月上旬，山東、河南、安徽、江蘇四省又有十一萬農民盲目流入城市」。這些外流人口中，很大一部分是因口糧短缺、生活無以為繼，或者遭遇了水旱災害，被迫外出謀生。因此，當地鄉政府和農業合作社遵照傳統做法，對農民外出度荒一般不予勸阻；如前所述，1954年長江大水災之後，政府甚至組織災民外出。然而，該社論卻認為：「這種開介紹信鼓勵農民外流度荒的做法是非常錯誤的，是對國家對災民嚴重不負責任的表現，而且影響災區農副業生產的恢復和發展。」^⑪1958年1月9日公布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戶口登記條例》正式規定：「公民由農村遷往城市，必須持有城市勞動部門的錄用證明，學校的錄取證明，或者城市戶口登記機關的准予遷入的證明，

向常住地戶口登記機關申請辦理遷出手續。」^②這被很多學者認為是中國人失去遷徙自由的標誌性文件。然而，這裏只限制了農民向城市的遷徙，並沒有對農村之間的遷徙進行限制。

不難看到，國家在制度上對農民外流行為的限制愈來愈嚴格，與此相伴隨的是鄉村農民生存狀況的持續惡化，形成二者之間的緊張關係。1956年無為縣委在糧食產量上的浮誇與虛報、農業茬口（指農業生產中的輪作安排）改制帶來的減產，加上要完成地委下達的徵購任務，使得從1956年底開始無為縣就面臨着嚴重的糧食危機^③。12月22日，無為縣委在一份關於生產救災工作的報告中指出，全縣缺糧人口竟佔全部農業人口的70%，大概44%的災民缺糧達半年之久，不難想見1957年上半年災情之嚴重^④。1956至1958年，無為縣農民用搶糧、鬧糧和退社等方式對口糧不足表達不滿，同時出現了大量的自殺與外流現象^⑤。

1957年秋收，無為縣的糧食雖然獲得了豐收，但是社員的收入卻普遍下降，致使1958年初無為縣農民大量外流至江西的現象相當普遍和嚴重^⑥。早在1954年，無為縣少數農民因長江大水災被迫遷往江西和宣城等地度荒。1957年初，由於口糧不足，曾有農民為了尋找生活出路前往江西，約計2,444戶、7,057人。秋收之後，又有大量的農民接二連三外流往江西，向流入地政府索取證明，又回來向無為各區鄉政府要遷移證^⑦。同年12月，無為縣委發現這一外流情況之後，曾電請江西省委轉知所屬各縣予以拒收。12月22日，石澗、陡溝等地約有四百餘名農民，硬要航運站派船運送他們前往江西，經過陡溝區宣委的「勸說」才回家。為此，縣委在電話中責成各鄉、社幹部勸阻農民，不准外流^⑧。但是在實際工作中，有些幹部和黨、團員不僅沒有起到阻止農民外流的作用，反而主動率領群眾外流。

無為縣委在給蕪湖地委和安徽省委的報告中，承認「大量農民外流是自己工作沒有做好」的表現，1957年秋收之後糧食沒有及時安排好，致使有些群眾叫喊沒有飯吃。據統計，至1958年1月，無為縣外流往江西的就有1,200多戶、6,000多人^⑨。儘管收到了無為縣委的公函，但是江西省永修、德安等縣並未拒收、甚至依然繼續接收從無為縣遷入的農民，並安置入社，幫助解決食、住困難，又按標準發給每戶移民經費120元。於是，早前先去江西的無為縣農民紛紛寫信回原籍告訴親戚友鄰，致使部分農民賤賣房屋、家具和牲畜，不帶衣服，隻身外流。有的農民在外流途中被勸阻回來，隨後又出走。最後，縣委研究決定推行責任制，「哪個地方發現農民外流，就按級追查責任」^⑩。於是，各級幹部開始了一場阻截農民外流的大戰。

筆者曾經在一篇文章中提到一個無為縣農民因兩次外流被幹部阻截「勸回」而自殺的故事。這個農民叫陳興順，住在陡溝區天河社，家有四口人。因口糧不足，他家在1957年農曆十月底就斷炊，生活無着，社、隊又不予解決。於是帶着妻子兩次尋求外流，但都被幹部阻截「勸回」。他因飢餓無法參加勞動生產，終自縊而死^⑪。但是，這種情況並沒有引起各級黨政機關的重視，反而認為「農民外流，除造成人力、物力上的損失外，更在政治上造成了不良影響」^⑫。於是，黨政機關抽調幹部相繼在車站、渡口設置專門的阻截人員。

1958年9月，無為縣民政科在給縣委的報告中提及，「牛埠、蜀山、開城等四個區部分農民外流至銅官山，我科已經兩次派員前往處理，勸阻領回208人，第一次在本年7月初，領回外流婦幼等186人」。8月中旬，銅官山給無為縣去函，提到牛埠、開城等區每日仍有十餘人由橫港碼頭外流至江西，經派員了解，有些社員持有鄉人民委員會遷移證。這份報告同時也提到，有些社員被勸阻回到家鄉，社主任故意刁難，不供應糧食，又不准進食堂，結果這些社員又重新逃往江西^⑤。無為縣委的批語中提到：「出現大量農民外流這種情況是不正常的，因為今年全縣在農業生產上已取得大豐收。」^⑥

雖然縣委認識到農民外流是「不正常」現象，卻依然堅稱農業「大豐收」，不去尋找背後的原因，反而要求各區鄉黨委做好外流勸阻工作，對於「煽動」和帶頭率領外流的個別「壞份子」召開大會組織鬥爭；對於濫發證明的幹部，輕者給予批評教育，嚴重鼓動農民外流者給予紀律處分^⑦。當時基層幹部面臨着一系列來自上級部門的政治壓力（糧食徵購只是壓力之一，還有反右、大躍進等運動帶來的政治緊張和內心焦慮），這種報喜不報憂的「默契」業已成為當時政治文化的重要部分，進一步加劇農民的生存危機。儘管無為縣委採取了嚴格的勸阻措施，但農民外流並未被完全制止。

綜上所述，自1953年以來，農民外流問題愈發演變成一個嚴重的社會問題。如果去追溯農民外流的原因，就會發現除了常年的區域性自然災害之外，更重要的原因是國家通過統購統銷、農業合作化等對農民生產剩餘的過度汲取，使農民生活生產陷入危機，口糧短缺甚至長期斷炊，外流才成為迫不得已的選擇。對於執政者而言，既想把農民留在農村土地上生產，為國家的工業化生產提供原始資本，又不能有效保證農民正常的溫飽需要，以及給予城市接納外來人口的政策支持。在面對農民外流問題時，執政當局不去思考農民何以要選擇外流，反而是採用「堵」的方式對農民外流加以制止，試圖建立「畫地為牢」的農業合作化體系，把農民束縛在土地上為國家勞作。

1949年以後，中央政府受限於國內外局勢和經濟建設壓力，不得不淡化自身在處理農民生存危機時的責任，一再強調民眾的生產自救。當農民的生存危機恰恰起因於中央政策本身時，相比起自然災害，這種情況就更難得到政府有力的救濟，因為當局並不願意去承認自身政策的錯誤。在大躍進時期，各級黨政幹部不僅需要應對浮誇風之下繁重的糧食徵購任務，而且也急需大量的勞動力從事農業生產，因此無法容忍在凱歌行進中出現農民外流的政治污點。

四 大饑荒中的信息傳遞與過濾

過去人們在面對生存危機時可以選擇外流或逃荒以渡過難關，但1953年以來政府不斷強化對外流人員的勸阻和阻截政策，使得這一傳統的度荒方式無法繼續發揮作用。此外，隨着大躍進運動的發展，原有各級政府之間的上下信息傳遞機制也發生了極大的改變，信息逐漸由多元轉為單一，很大程度上也限制了各級政府對饑荒進行及時的救濟。

1960年底，毛澤東在北京召開中央工作會議，強調「過去總是冷得不夠，熱得多了一點」，現在大家的頭腦才比較清醒了一些，號召各級書記從實際出發，實事求是，大興調查研究之風。1961年政治氛圍開始略有鬆動，中央派出多個調查組下鄉調研，中央主要負責同志也下鄉做了大量調查，開始糾正大躍進以來的「五風」（共產風、浮誇風、幹部特殊風、強迫命令風、生產瞎指揮風）^⑤。這是1959年廬山會議之後中共高層首次出現政治氛圍的轉向，毛澤東號召省委第一書記到基層展開調查，「要看群眾是不是面有菜色，群眾的糧食究竟是很缺，還是夠，還是很夠，這是看得出來的」^⑥。毛澤東提到：「過去這幾年我們犯錯誤，首先是因為情況不明。情況不明，政策就不正確，決心就不大，方法也不對頭。」^⑦各地在此風向的影響下，開始對大躍進、大饑荒進行反思。

1960年底至1961年初，無為縣開始了一場「整風揭蓋子」運動。1961年1月14日，無為縣委第一書記姚奎甲在中共無為縣委常委會和三級幹部會議上作檢查。1月15至18日，無為縣幹部開始揭發姚奎甲在大躍進時期的錯誤或罪行。除了姚奎甲之外，縣委、縣政府及下屬各部門都進行了檢討，全面檢查了過去三年工作中的問題^⑧。這些都表明，中央政府似乎意在追究大饑荒的責任人，並全面反思大饑荒時期的錯誤。這一時期無為縣的檔案文件比較真實地反映了過去三年大躍進、大饑荒時期的情況，讓我們得以部分了解無為縣委、縣政府及各部門是如何把大饑荒的「蓋子」捂住的，以至於直到1961年才開始重視和檢討此前對大饑荒的處理政策。

1961年3月10日，無為縣政法部給無為縣委及蕪湖地委政法部上交了一份報告，提及「1960年辦理的幾起吃死人肉的案件」。該報告指出1959年12月29日至1960年1月26日的二十八天中，在無為縣赫店公社的汪邵大隊、合毛公社的星旗大隊、吉祥公社的周林大隊、開城公社的油坊大隊、紅廟公社的鄭崗大隊、關河公社的德和大隊六個地方先後發生六起吃死人肉的案件，這些情況均向縣委書記處書記陳開昌作了口頭匯報，後來又向姚奎甲、陳開昌和地委政法部作了書面匯報。在這些吃死人肉事件發生後，「先後拘留了8人，結果由於他們都極度瘦弱和浮腫，又加上我們治療不力，看守不嚴，在監內病死了5人，自殺1人，釋放了2人，回家後死去1人」^⑨。這些案子的案情大致相同，犯案者都是夜間出去從新墳中挖出屍體斬去頭腳，扒去肝臟，將身軀運回家中，拆去骨頭，燒肉吃。

無為縣委當即指示政法部門通知上述六個公社的政法書記和部長於1月14日去公安局作專題匯報。陳開昌、縣委委員楊權親自到會聽取了報告。這些公社的政法幹部把社員偷屍煮肉的情況匯報得很逼真，但不敢肯定地說吃了肉，特別「對於事情發生的原因，都一無所言」。其中合毛、赫店兩公社講到了生活安排情況，卻仍然不講實話，還在謊稱「成年人每天12兩米，不出勤的供應10兩米」，實際卻大大少於這個數字。陳、楊聽了匯報後指示：「這不是人民內部問題，敵我矛盾可能性很大……在發生這事的地區，從黨內到黨外，開展教育，澄清思想，我們不能承認這是事實，對其他地區要嚴格保密，作到守口如瓶。」讓政法部門頭疼的是如何確定案由，最後在公檢法三長會議上討論，確定為「破壞社會秩序」。在上報處理時，「否認吃肉，說社員對現實

不滿，把死人肉切碎東一塊、西一塊丟在地方破壞社會秩序，報請地委批准逮捕法辦」，審理工作也隨之終止^⑥。

由上可知，對於1959年底至1960年初的吃死人肉現象，無為縣委、政法部、公社幹部都是知情的，並完全了解農村正在發生嚴重的饑荒。但是，從公社幹部到縣委書記，無一不是選擇迴避「糧食短缺，生活安排不到位」的問題，採取「不承認」、「敵我矛盾」及「保密」的做法，將這一事實掩蓋，並用另一套說辭應付上級。這種處理手法在大躍進時期相當常見，構成了一種大家心照不宣的「謊言」體系^⑦。1961年3月，根據公安部門的指示，政法部重新派公安局股長遲俊堂前往事發地調查，發現「當時口糧供應太少，確實難以維持生活」、「在低標準的情況下，基層幹部剋扣甚至停供口糧」，以及「老人和小孩一點也不供應」等問題。政法部檢討認為，這些情況表明吃死人肉事件的發生與當時生活安排上存在的問題是有直接關係的，過去辦案時「缺乏實事求是的態度，怕戴右傾帽子，硬當敵我矛盾來處理」，甚至在查清案情後也不敢糾正原來的做法^⑧。

類似的問題也存在於無為縣委辦公室對人民來信來訪的工作中。處理人民來信和接待人民來訪，是各級國家機關密切聯繫群眾的重要方式之一，歷來受到中央政府的重視^⑨。據1961年9月18日無為縣委辦公室一份工作檢查中提到：「通過去冬今春整風揭蓋子，以及對過去兩年處理人民來信的複查情況來看，在人民來信工作中存在不少缺點和錯誤，有的還相當嚴重。特別是對反映農村生產、生活、疾病、人口外流和非正常死亡以及揭發壞人壞事等方面的問題較多。我們不僅沒有及時認真檢查和處理，而且有的不深入調查，偏聽偏信，甚至有的顛倒是非，向上匯報。」^⑩在這次「整風揭蓋子」運動中，縣委辦公室才首次承認在過去信訪工作中對農村生產、生活、非正常死亡等問題的「視而不見」或「顛倒是非」。

自1959年以來，無為縣委辦公室共受理人民來信1,173件，接待來訪31人(次)。但是，縣委辦公室向縣委會成員反映情況少，特別是人民來信中反映的餓、病、逃、荒、死等重大問題，有的既沒有認真檢查處理，又很少向黨政幹部反映，於是縣委會成員就不能從人民來信中了解到下面存在的問題。在1,173件人民來信中，送給書記批閱的只有106件；集中反映群眾生活問題的318件，但送給書記批閱的只有57件^⑪。也就是說，有很大一部分的人民來信被縣委辦公室自行攔截，沒有送達縣委書記手中。此外，縣委辦公室在處理人民來信過程中，「轉辦的多，自查的少」。在受理的1,173件來信中，轉給下面處理的達741件，其中中央、省、地委和其他單位交辦的341件來信中不應下轉的194件也下轉了，直接檢查處理的只有432件。在人民來信的轉辦過程中，有的信件有意或無意被丟失^⑫。

1960年3月，中央轉來社員張強來信，反映他所在公社田東大隊新河生產隊因生活未安排好而缺糧、餓死人。對於這封反映嚴重生存危機的來信，縣委辦公室沒有派人去調查，將信件轉到張強所在公社，結果被丟失。這就表明，對於缺糧、餓死人的嚴重現象，縣委辦公室或許已經習以為常，不覺得嚴重和意外，否則不會如此輕率處理。有的人民來信竟轉到被告人手裏，以致發生被告人追查來信人的現象。1959年有人匿名去信，反映石澗公社書記

譚布真工作上存在官僚主義、不關心群眾生活，有的社員因飢餓自殺。縣委辦公室在姚奎甲的授意下，將原信件轉給譚布真本人查報。結果譚布真抽出五個幹部，名義上查處來信裏反映的問題，其實是在全社範圍內排查，尋找寫信告狀的「壞人」，企圖追查打擊來信人⁶⁸。

至於縣委辦公室親自檢查處理的信件，多半未見認真處理，有的還歪曲事實，顛倒是非。如他們在查辦信件時，將「食堂斷炊」說成是「瞞產私分的和有社會存糧」，把「人員外流」說成是「不務正業，富農思想」，把「非正常死亡」說成是「不講衛生」、「新老病復發導致」。1960年3月，蕪湖地委辦公室轉來駐福建部隊吳一明的來信，反映無為縣的缺糧問題：「1959年12月至1960年2月，農村生活未安排好，大人小孩每人每天只吃二兩主糧，後來增到三兩五錢，有些地區死亡率很大。」對此，縣委辦公室不經調查，按照姚奎甲電話會議向下布置的講稿要求，編造事實，回應說：「我縣生活安排每人每天原糧一斤，最低不少於半斤主糧，還有代食品和蔬菜」，並列舉「神塘公社有80%的食堂都是一天三餐，兩稀加一乾」，上報地委說來信人是造謠污蔑，建議轉告來信人單位給予批評處理⁶⁹。

此外，對於有的人民來信，縣委辦公室採取「刪改情節，以無報有，以有報無」的做法。1959年10月，省委辦公廳轉給無為縣一封佛子嶺水電站工作人員徐博平的來信，信中反映「湖隴公社羅山大隊糧食供應脫頓，以致病情蔓延，人口死亡率大，勞力不足，工效不高，有不少水田未載秧」等問題。經過調查，徐博平反映的問題屬實，然而，無為縣上報省委辦公廳時卻說：「徐博平有意捏造污蔑，建議給予批評處理。」更為嚴重的問題是，縣委辦公室在處理人民來信時，竟把匿名信反映的問題大多視為捏造污蔑，來信者不是「好人」，有的則乾脆不查（有九件），即使去查，也是帶着「不符事實」的定論去查。此外，對於信中反映的問題及缺點，總認為是「一個指頭」。如1960年3月，北京清華大學自動控制系10班學生楊成玉來信反映湯溝公社楊壩生產隊幹部作風惡劣，經常扣伙食，打罵群眾，造成人口外流和非正常死亡。雖然經查核，問題基本屬實，但由於縣委辦公室主觀上帶有「不符事實」的先見，偏信當地幹部，竟說楊成玉反映的問題不符事實，後來還是省地委派人來複查，才把問題查清⁷⁰。

在檢討中，縣委辦公室認為有些工作人員在處理人民來信上，存在嚴重的「個人主義」問題，在1961年的工作檢查文件中提到：「特別是在前冬去春之間，不少來信反映本村存在不同程度的餓、病、逃、荒、死等問題，但由於我們存在患得患失，怕摘掉烏紗帽子，戴上右傾帽子，因而在收到這方面的來信，一是尋找藉口，迴避不查，或看領導臉色行事，不堅持原則，二是即使查實問題確實嚴重，也不如實向上反映，甚至有的竟歪曲事實，顛倒是非，追查打擊來信人。」⁷¹由此可知，在農村大規模發生生存危機時，不僅是在本地生活的人，也包括那些從無為縣走出去的人，都在積極向中央、縣委反映家鄉的實際情況，盡可能發出底層人群的求救聲音，但是基層政府卻集體陷入了「沉默的失聲」，不僅沒有把底層民眾反映的問題上報，且人為構築了一道密不透風的「牆」，將來自基層民眾的真實呼喊及求助聲視為「敵我矛盾」，加以打壓。

1954年長江大水災時的政治氛圍還允許基層幹部向上級領導反映農村出現的實際困難，而縣委、地委一般也會對此做出批覆，彼此之間的溝通可以正常進行。但是，這種相對自由的氛圍在1957年開始遭到嚴重破壞，起因於一場意在號召群眾幫助黨整風的運動，迅速演變成一場聲勢浩大的反右派鬥爭。一大批忠貞的中共黨員、有才能的知識份子、有長期合作的民主黨派人士、政治上不成熟的青年，紛紛被錯劃為右派份子，其後果是慘痛的。除了大量右派受到殘酷的身心鬥爭外，更為致命的是破壞了以往「言者無罪」的氛圍，意識形態鬥爭重新進入日常生活。此後，中國共產黨人以及普通民眾開始對「右」唯恐避之不及，整個政治氛圍開始走向左傾化，從而嚴重影響了各地（包括無為縣）政府及時對災民進行有效的救濟^②。

五 餘論

在中共建立初期及隨後的長期革命過程中，一直注重利用春荒發動群眾與國民黨政權及其地方代理人進行鬥爭，以此獲得鄉村群眾的支持和信任^③。1949年中共新政權建立後，常規的自然災害因人為的政策因素而致使其影響加劇。土地改革之後，大部分貧下中農分到了土地，本可以適當改善生活狀況，但由於中共政權並不鼓勵私有制和私營工商業的發展，從而導致整個國家的財政收入不得不主要依靠農民和農村供給。這一主要以糧食為支撐的國家財政經濟體系，我們稱之為「糧食立國」^④。1953年統購統銷政策的出台，以及1955年以後大步推進的農業合作化、高級社、人民公社，本質上都是為了增加糧食產量、減少國家財政汲取過程中的阻力，以及保證「糧食立國」目標順利落實而設計的輔助性制度。「糧食立國」財政經濟體系的重大缺陷，就在於試圖以農業生產積累資本，支撐國家的經濟重建和工業現代化，並最終導致1959至1961年大饑荒的發生。

外流或逃荒是歷史上人們面對災荒時形成的一種常見生存策略。在1954年長江大水災中，無為縣政府還主動組織農民外流以應對自然災害。但是自1953年以來，有三個重要的制度變化使得農民外流愈發演變為嚴重的社會問題，一是統購統銷的實行，二是第一個五年計劃的開展，三是農業合作化運動，特別是1955年底高級社在全國各地的全面鋪開。為了應對農村出現的大量人口外流現象，1954至1958年國家陸續出台了一系列制止農民外流的政策，很大程度上限制了農民在大饑荒時期的自救。

事實上，中共中央與地方政府對於農村發生的饑荒是知情的，只是限於大躍進和反右運動下政治大環境的壓力，不願意或不打算承認和重視。在1959年廬山會議之前，雖然總體上不允許干擾大躍進總目標，但對自然災害和部分地區出現的饑荒，中共中央與地方政府都做出了積極回應。廬山會議以後，伴隨「反右傾」而來的巨大政治壓力，迫使地方幹部不敢上報饑荒實情，並壓制群眾向上反映真實情況。1960年底至1961年初，全黨上下有過一個短暫的反思，力圖全面檢討大饑荒的錯誤，並追究相關責任人。無為縣黨政部門從人民來信、來訪中完全有機會了解農村的實際生活情況，但沒有人

敢承認這些明顯的「事實」，反而有意集體失聲。為了迎合上級的喜好或懼怕帶來政治麻煩，地方幹部對人民來信中反映的餓、病、逃、荒、死等重大問題，隱瞞不報或不如實上報，甚至擅自攔截過濾。簡言之，這些「畫地為牢」的國家制度和「寧左勿右」的政治氣氛共同導致了大饑荒的發生、持續和惡化。

註釋

- ① 鄧雲特：《中國救荒史》（北京：商務印書館，1937）；李文海、夏明方編：《中國荒政全書》（北京：北京出版社，2003）；李文海：《中國荒政書集成》（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10）；艾志瑞（Kathryn Edgerton-Tarpley）著，曹曦譯：《鐵淚圖：19世紀中國對於饑饉的文化反應》（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1）。此外，還有各類史書、方志中收錄的大量「災異」、「祥異」資料。
- ② Walter H. Mallory, *China: Land of Famine* (New York: American Geographical Society, 1926).
- ③ 曹樹基：《大饑荒：1959-1961年的中國人口》（香港：國際時代出版有限公司，2005）。
- ④ Lillian M. Li, *Fighting Famine in North China: State, Market, and Environmental Decline, 1690s-1990s* (Berkeley,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377-88.
- ⑤ 參見侯健：《表達自由的法理》（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8），頁270。
- ⑥⑦ 曹樹基：〈知情、迴避與服從：1959-1960年的無為政治〉，《中國社會科學內部文稿》，2011年第3期，頁97-115。
- ⑧ 劉詩古：〈退社與外流：「大躍進」前的農民抗爭——以無為縣檔案為中心〉，《黨史研究與教學》，2016年第4期，頁74-89；〈大饑荒時期的底層「反抗者」：無為縣黃立眾的內心世界——以1961年「中國勞動黨」事件為中心〉，未刊。
- ⑨ 馮客（Frank Dikötter）在《毛澤東的大饑荒》一書中，有專門一節「背井離鄉」來描述農民的逃荒。參見馮客著，郭文襄、盧蜀萍、陳山譯：《毛澤東的大饑荒——1959-1961年的中國浩劫史》（香港：新世紀出版社，2011），頁208-17。
- ⑩ 魏丕信（Pierre-Étienne Will）著，徐建青譯：《18世紀中國的官僚制度與荒政》（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2），頁32。
- ⑪⑫ 無為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無為縣志》（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3），頁1-2；281。
- ⑬ 本文的資料主要來自無為縣檔案館所藏1950年代中共無為縣委辦公室的檔案。這批資料數量較大，時間連貫性好，而且並非只是簡單的工作總結或報告類「結果文件」，而是大部分屬於事務處理性質的「過程文件」，彌足珍貴。本文有針對性地選取了其中與「生產救災」、「災情調查」、「貸款救濟」、「糧食徵購」、「人口外流」、「戶籍戶口」以及「人民來信來訪」等內容相關的案卷進行重點討論。在基層檔案之外，筆者還大量參閱了已公開或內部出版的中共高層文集、年譜、文獻彙編以及各省〈政報〉等資料。這些不同層級、不同面向的資料，不僅豐富了我們對中共政策從中央發布到地方實踐的認識，而且可以促進對基層檔案資料的整體把握和解讀，從而有助於本文重要問題的討論。
- ⑭⑮ 參見劉詩古：〈徵糧、「春荒」與減租退租：對土地改革的再認識——以1949-1951年中南區為中心〉，《學術界》，2013年第6期，頁177-93；184。
- ⑯ 〈（無為縣）災民生活狀況統計表〉（1950年），無為縣檔案館，1-1-1-1950-003。下引檔案如無特別說明，均出自無為縣檔案館，不再另註。
- ⑰ 〈關於當前制止災荒完成春耕緊急布置給地委的報告〉（1950年4月26日），1-1-1-1950-003。
- ⑱ 〈無為縣生產救災工作初步回報〉（1950年2月10日），1-1-1-1950-003。
- ⑲ 〈中共無為縣委關於當前春荒情況的簡報〉（1953年5月30日），1-1-1-1953-032。
- ⑳ 〈無為縣1953年生產救災工作計劃〉（1953年7月31日），1-1-1-1953-032。
- ㉑ 〈無為縣委轉發新民區委關於拓城鄉的災情調查報告〉（1954年5月12日），1-1-1-1954-047。

- ⑳ 葛玲：〈政府救濟抑或生產自救——1954年的皖西北水災救助〉，《當代世界社會主義問題》，2013年第1期，頁15-26。
- ㉑ 〈無為縣糧食局對目前大米統銷的緊急措施〉（1954年6月16日），48-1-1954-042。
- ㉒ 《無為縣志》，頁24、204；〈無為縣人民政府生救辦公室1955年生產救災工作總結報告〉（1955年1月6日），1-1-1-1954-048；〈安徽省無為大堤安定街計老埂決口八縣一市將遭受比一九三一年更大的水災〉（1954年8月3日），《內部參考》，1954年8月6日，載宋永毅主編：《中國五十年代初中期的政治運動數據庫——從土地改革到公私合營，1949-1956》（美國：哈佛大學費正清中國研究中心，2014）。
- ㉓ 詳情可見於〈關於災情及典型災區調查、開荒搶種計劃、發放貸款救濟等問題的意見、報告〉（1954年），1-1-1-1954-047；〈關於生救工作典型調查材料、報告等〉（1954年），1-1-1-1954-048。
- ㉔ 〈九月份生產救災工作綜合報告〉（1954年10月2日），1-1-1-1954-048。
- ㉕ 此處為1948年發行的舊人民幣，1955年3月發行新人民幣，新幣1元兌換舊幣10,000元。另參見〈九月份生產救災工作綜合報告〉。
- ㉖ 〈無為縣人民政府生救辦公室1955年生產救災工作總結報告〉。
- ㉗ 〈無為縣關於開荒搶種工作的初步計劃〉（1954年7月27日），1-1-1-1954-047；〈宣城縣洪林橋區開荒生產大隊外縣災民（無為縣白茆區）墾荒生產工作小結及今後工作打算〉（1954年9月1日），1-1-1-1954-047。
- ㉘ 2013年，筆者前往美國聖地亞哥（San Diego）參加亞洲年會（AAS）並順訪哈佛大學燕京學社，布蘭迪斯大學（Brandeis University）的戴瑞福（Ralph Thaxton）教授邀請筆者參與他一個關於1950年代中國鄉村農民的口述項目。是年，筆者開始與他合作從事安徽省南部一個村莊的口述史研究，從中獲得許多有益的啟發。
- ㉙ 〈無為縣糧食統購統銷問題報告〉（1954年8月5日），1-1-1-1954-049。
- ㉚ 〈安徽省災區發生災民丟棄子女的現象〉（1954年9月14日），《內部參考》，1954年9月20日，載《中國五十年代初中期的政治運動數據庫》。
- ㉛ 〈無為縣生產救災辦公室關於目前災荒情況工作簡報〉（1954年），1-1-1-1954-047。
- ㉜ 參見孫琦：〈大躍進前的糧食徵購——以河南內鄉縣為例〉（上海：上海交通大學碩士論文，2010）；曹樹基、廖禮瑩：〈國家、農民與「餘糧」——河南省桐柏縣的統購統銷（1953-1955）〉，《新史學》，第22卷第2期（2011年6月），頁155-212；劉詩古：〈徵糧、「春荒」與減租退租〉，頁177-93。
- ㉝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1949年9月29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2-3；〈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1954年9月20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五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3），頁540。
- ㉞ 〈平原省部分地區災情嚴重，菏澤專區已有九千餘人逃荒〉（1952年3月19日），《內部參考》，1952年3月20日，載《中國五十年代初中期的政治運動數據庫》；〈徐州旱災地區部分農民逃荒〉（1953年9月23日），《內部參考》，1953年9月29日，載《中國五十年代初中期的政治運動數據庫》；〈湖南省有不少地區農民逃荒、自殺和賣兒女〉（1955年4月20日），《內部參考》，1955年4月26日，載宋永毅主編：《中國大躍進——大饑荒數據庫，1958-1962》（美國：哈佛大學費正清中國研究中心，2014）。
- ㉟ 〈國務院關於建立經常戶口登記制度的指示〉（1955年6月9日），載公安部三局編：《戶口管理概要》（北京：群眾出版社，1980），頁108-109。
- ㊱ 〈政務院關於勸止農民盲目流入城市的指示〉（1953年4月17日），載國務院法制辦公室編：《中華人民共和國法規彙編（1953-1955）》，第二卷（北京：中國法制出版社，2005），頁135-36。
- ㊲ 〈國務院關於防止農村人口盲目外流的指示〉（1956年12月30日），載國務院法制辦公室編：《中華人民共和國法規彙編（1956-1957）》，第三卷（北京：中國法制出版社，2005），頁292-93。

- ③⑨ 張玉林：《流動與瓦解：中國農村的演變及其動力》（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2），頁6。
- ④⑩ 〈國務院關於防止農村人口盲目外流的補充指示〉（1957年3月2日），載張培田主編：《新中國法制研究史料通鑒》，第七卷（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2003），頁7614-15。
- ④⑪ 參見〈制止農村人口盲目外流〉，（1957年12月19日），《勞動》，1958年第1期，頁3、22。
- ④⑫ 〈中華人民共和國戶口登記條例〉（1958年1月9日），《人民日報》，1958年1月10日。
- ④⑬ 1956年，安徽很多市縣在省委書記曾希聖的號召下，發起了農業茬口的「三改」運動，導致大量減產，直接引發了1957年上半年的糧食短缺危機。關於1956年無為縣統購統銷的詳細情況，參見徐進：〈糧食與政治：論1956年安徽省無為縣統購統銷的實施〉，《開放時代》，2012年第7期，頁100-110。
- ④⑭ 〈中共無為縣委關於1957年上半年生產救災工作計劃的報告〉（1956年12月22日），1-1-2-1957-072。
- ④⑮⑯ 劉詩古：〈退社與外流〉，頁74-89；87。
- ④⑰ 〈中共無為縣委會關於農民外流情況給安徽省委的報告〉（1958年1月11日），1-1-1-1958-127。
- ④⑱⑲⑳ 〈中共無為縣委關於農民盲目外流情況報蕪湖地委並省委的報告〉（1958年1月12日），1-1-1-1958-127。
- ④㉑ 〈為我縣農民盲目外流請轉告江西省委通知各地立即停發證明文件的報告〉（1957年12月23日），1-1-1-1958-127。
- ④㉒ 〈關於對我縣農民外流情況的報告〉（1958年12月29日），1-1-1-1958-127。
- ④㉓ 〈民政科張榮富關於少數農民外流情況的報告〉（1958年9月5日），1-1-1-1958-127。
- ④㉔⑵ 〈中共無為縣委批准縣民政科關於少數農民盲目外流情況的報告〉（1958年9月11日），1-1-1-1958-127。
- ④㉕⑵ 毛澤東：〈大興調查研究之風〉（1961年1月13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周恩來、劉少奇、朱德、鄧小平、陳雲論調查研究》（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6），頁106-12；107。
- ④㉖ 毛澤東：〈要做系統的由歷史到現狀的調查研究〉（1961年3月13日），載《毛澤東、周恩來、劉少奇、朱德、鄧小平、陳雲論調查研究》，頁114。
- ④㉗ 〈姚奎甲同志在無為縣委常委會議上的檢查〉（1961年1月14日），1-1-1-1961-247。
- ④㉘⑵⑶ 〈關於1960年辦理的幾起吃死人肉案件的報告〉（1961年3月10日），1-1-1-1961-254。
- ④㉙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關於處理人民來信和接見人民工作的決定〉（1951年6月7日），《陝西政報》，1951年第6期，頁141-42。
- ④㉚⑵⑶⑷⑸⑹⑺ 〈中共無為縣委辦公室關於兩年來人民來信來訪工作的檢查和今後意見〉（1961年9月18日），1-1-2-1961-185。
- ④㉛ 參見陳東林：〈中央與地方對三年自然災害（1959-1961）和饑荒的認識與應對〉，載楊鳳城主編：《中共歷史與理論研究》，第一輯（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6），頁213-31。
- ④㉜ 如〈陝西省委關於春荒鬥爭的決議〉（1933年2月12日），載中央檔案館、陝西省檔案館：《陝西革命歷史文件彙集（1933年1月至3月）》（內部資料，1992），頁219-27；〈閩西南軍政委關於春荒鬥爭的決定〉（1936年2月5日），載傅柒生、陳杭芹主編：《閩西革命史文獻資料》，第九輯（龍岩：古田會議紀念館，2013），頁52-55。
- ④㉝ 曹樹基、劉詩古：《傳統中國地權結構及其演變》，修訂版（上海：上海交通大學出版社，2015），頁296-98。

三線廠與農村的互動關係

——以上海小三線建設為中心

● 陳 熙

摘要：1960年代中期開始，三線建設運動大規模地將城市地區的工業遷入中國內地山區和農村，形成了計劃經濟時期一次特殊的工業文明和農業文明間的交流和碰撞。本文以上海小三線建設為研究對象，從移民和城鄉關係的視角出發，系統梳理了三線廠與農村之間的互動關係。研究認為，三線廠不僅以企業捐贈的方式給予遷入地大量援助，而且也形成了文化擴散、經濟變動、環境污染等溢出效應。由於工業文明相對農業文明的天然優勢，三線廠長時間主導着這場土客互動的進程和走向。然而，雙方的互動關係並非單向的工業文明對農業文明的「輸出—接受」模式，農村的「主場」優勢同樣不可忽略。當地的農村和農民曾給予三線廠主動的反饋，其中既有提供土地、勞動力和安定的環境等正面支持，也包括各種謀取私利、機會主義的負面行為。因此，雙方的互動關係是多向性且隨時間變化的。

關鍵詞：小三線建設 三線廠 安徽屯溪 城鄉關係 上海

上世紀60年代，中國面臨的國際外交形勢緊張，中共中央認為美蘇有可能大規模入侵，而中國的重工業、大城市和物質儲備等高度集中於東部和東北等沿海沿邊地區，一旦戰爭爆發，工業體系和國防體系可能面臨毀滅性打擊。為了有效應對戰爭威脅，平衡地區間工業布局，毛澤東根據戰略位置將全國劃分為三道防線，東部沿海及北部邊疆等外敵入侵要衝地帶稱為「一線」，

* 本文為上海市哲學社會科學規劃青年課題「小三線建設中的人口遷移與城鄉關係研究」(2016ELS003)、國家社科基金重大項目「『小三線』建設資料的整理與研究」(13&ZD097)和國家社科基金重大項目「三線建設工業遺產保護與創新利用的路徑研究」(17&ZDA207)的成果。感謝兩位匿名評審專家的寶貴意見，文責自負。

中部省份緩衝地帶稱為「二線」，西南、西北等戰略腹地稱為「三線」，並要求將一線的工業大量遷入三線，工業投資重點轉向三線地區，將三線地區建設成穩固的後方基地^①。三線建設又分為「大三線」和「小三線」，1965年，毛澤東根據廣東省在本省建設小三線的報告，要求東部一、二線省份仿照全國三線的劃分方式，在省內劃分一、二、三線，開展省內的後方常規武器基地建設，以便在戰爭爆發之際各省可以獨立作戰。與內地「大三線」相對應，一、二線省內的後方建設被稱為「小三線」^②。

在三線建設過程中，大批城市工業、工廠和工人在短時間內按行政命令遷入內地山區和農村，使得工人和農民、工廠和農村之間發生了激烈的對接和碰撞，其中既有積極的交流互動，也不可避免地產生衝突和紛爭。三線廠既為遷入地農村帶來先進工業文明，也造成了物價上漲、環境污染、生態破壞等一系列問題。同時，農村為三線廠的建設和發展提供了土地、勞動力以及安定的環境等必要的支持，但後來也出現了種種機會主義行為，使得雙方關係日趨緊張。因此，儘管三線廠是裹挾着最高領袖的指令而來，但是工人和農民、工廠和農村之間的互動關係仍是複雜的，並隨着國內外政治經濟環境的改變而悄然變化。

早期的三線建設研究主要是在公開發行的資料彙編、地方志、回憶錄等基礎上，從宏觀層面探討三線建設的起因、經過、成就、問題、調整改造以及經驗教訓等方面^③，但由於資料所限，大都是輪廓式和過程上的描述，多着眼於政策變化，對專門問題的討論不夠深入。近年來，隨着基層檔案資料的大量挖掘以及對特定專題的深入探討，三線建設尤其是針對小三線建設的研究開始步入一個新的階段，其主要特徵是大量使用新發掘的原始檔案資料和口述資料，問題意識更加鮮明，從而形成了一批較為扎實的研究成果^④。然而，目前對於三線廠與當地農村、農民之間的互動關係的研究仍有待深入，這些研究多傾向於肯定三線建設在經濟上給內地帶來的積極效果，因而在論及三線建設與農村之間的關係時，往往認為三線廠向農村輸出工業文明的「輸出一接受」單向模式是雙方關係的主流。

從移民及城鄉關係的視角來看，三線建設致使城市工業文明和城市人口遷入農村地區，形成了計劃經濟時期城市與農村、市民與農民之間的一次正面交流和碰撞，構成了中國二十世紀後半期城鄉關係史和移民史的重要組成部分，不僅對當地農村和農民的經濟、生活、觀念、環境等造成深刻的影響，也對三線移民自身產生了重要影響。因此，對三線移民及其與當地農民之間的互動關係研究，可以成為理解這一時期中國移民史和城鄉關係史的一個典型案例。

本文主要以1965至1988年間上海小三線建設為研究對象。上海小三線（也稱上海後方基地）坐落於以安徽屯溪為中心的皖南山區，東起浙江天目山，西至安徽東至，南抵浙江開化，北達安徽寧國、貴池，東西跨越250公里、南北長達200公里，其目標是建設「一個以生產高射武器和反坦克武器為主的綜合性基地」^⑤。自1965年起，從上海市拆分遷建大批工廠企業到皖南，陸續建成機械、冶金、儀器儀表、化工等工廠，以及醫院、學校、車隊等配

套單位，共計八十一家，鼎盛時期擁有在冊職工5.4萬人、家屬1.7萬人，是全國規模最大的小三線建設基地^⑥。本文在充分挖掘檔案資料（包括省級、縣級、廠級的相關檔案），並在對親歷上海小三線建設的工人、官員、村民等進行口述訪談的基礎上，對建設過程中的土客互動問題進行分析，力圖還原和展示這一時期工業文明和農業文明之間互動的多元性。

一 三線廠對農村的援助

在支援地方和農村發展的名義下，三線廠對所在地農村進行了大量的援助，既包括工業材料、農業器械、基礎設施等物質層面的援助，也包括技術支援、醫療衛生、文化娛樂等方面。這種援助實際上構成了三線廠對所在地的企業捐贈行為，只是與市場經濟下的企業捐贈不同，三線廠的捐贈是上級政府有組織的安排。這種捐贈行為不單單是出於道德情懷，具有補償意味，實際上也是為了換取地方政府、公社以及農民對三線廠的支持和配合，以降低三線廠運作的社會風險，帶有互惠互利性質。三線廠對所在農村的捐贈規模大、時間長、內容廣，讓當地農民頗為受益，構成了三線廠與當地農村互動的重要內容。

（一）支援農村的政策原則

中央政府在三線建設戰略推行之初，即對如何處理三線廠與當地農村之間的關係問題給予了很大的重視。「正確處理工農關係」被確定為三線建設的基本方針之一^⑦。1965年9月，國家計劃委員會在第三個五年計劃綱要中提出，在加快三線工業建設的同時，要注意發展農業生產，並「加強工業對農業的支援」^⑧。作為一項中央政策，支援農業生產被貫徹於各省市的三線建設中。上海市要求各三線廠（下文如無特別說明，三線廠指上海皖南後方基地各小三線廠）和單位，要盡可能同當地公社、生產大隊結合，並把「廠社結合、工農結合問題，放在建廠的首要位置」^⑨。對當地農業的支援並不是三線建設初期的權宜之計，而是貫穿於整個三線建設戰略的始終。1974年初，上海市委馬天水要求三線廠「要支持周圍的農業生產，把農業搞上去」，並反覆強調「同當地關係一定要搞好」^⑩。上海後方基地黨委要求各三線廠「積極主動地支援農業、支援地方」^⑪。除了對農村的直接支援外，中央還要求各地在開展三線建設時，盡可能降低對當地農村的負面影響和對農民利益的損害，要求做到「不佔高產田，少佔可耕地，不遷居民，便利居民」^⑫，而當確實需要佔用耕地時，也應「採取開荒還田或使得社、隊提高單位面積產量等補救措施」^⑬。此外，上海市委還要求各三線廠利用農閒與業餘時間，舉辦一些文化、技術綜合訓練活動，吸收貧下中農參加，以改善與當地農民之間的關係^⑭。總體而言，支援農村、改善工農關係，是中央和地方政府在推行和落實三線建設過程中的一項基本原則。

(二) 直接的物質、資金與技術支援

在支援農業的大方針下，三線廠不斷為當地農村提供物質援助。上海小三線在皖南農村的二十餘年間，在農業基礎設施、農機設備、建材、資金、救災等諸多方面在不同程度上援助當地農村。三線廠給予農村的物資主要有水泥、鋼材、拖拉機、汽車、化肥、機電設備和其他工業品等。鑒於中央在「三五」計劃中提出三線地區的「化肥生產先走一步，以促進當地農業生產」的要求^⑮，上海小三線曾先後為安徽歙縣、宣城、休寧、績溪、貴池、東至、寧國等地修建了小化肥廠^⑯。據不完全統計，僅1977年上海三線廠就為皖南農村提供了小化肥廠設備6套，此外還有大拖拉機、手扶拖拉機300餘台，汽車53輛，水泥2,000多噸，鋼材376噸，以及大量的農機配件和物資^⑰。不少三線廠在途經水稻田的自來水管上安裝專用閘門，以便在亢旱時節為沿線的農田提供灌溉水源^⑱。對於農村提出的生產物資上的要求，如灌溉用的電動機等，工廠也盡可能提供^⑲。

救災是三線廠對農村援助的一部分。1983年入梅以後，長江中下游普降大雨，貴池全縣70%耕地受災，八五、勝利、前進、五洲、永紅、火炬、三二五等七個上海三線廠（位於貴池）從企業基金中籌款11萬元支援地方；上海市政府也撥救災款10萬元，支援貴池災後重建^⑳。次年8月，皖南再遭水災，房屋損毀嚴重，三六六電廠（位於寧國）借了二十間房給附近的青龍公社作為過渡房，為期半年^㉑。據統計，勝利機械廠在建廠後十八年間援助附近的公社、大隊、小隊，各類資金累計多達114萬元^㉒。三線廠直接援助農村的資金主要用於基建和救災。

除了上述大規模的物質和資金援助外，三線廠還在人力、技術方面為當地農民及社隊提供必要的幫助。協同機械廠（位於寧國）的一份修理清單顯示，該廠頻繁地為當地社隊提供各類農機設備的修理服務，包括拖拉機、打稻機、汽車、磨粉機、碾米機、水輪泵、噴霧機等機械設備的修理，為社隊提供所需的皮帶盤、軸承蓋、軋油滾筒、油柱、聯軸器、水管等各類機械配件，以及保養、焊接、鍛打、磨口等技術服務^㉓。這種日常化的機器維修服務對當地農業生產所發揮的作用不容小覷。

此外，三線廠一項例行的支農活動是每年夏季組織幹部和工人幫助農民搶收搶種，俗稱「雙搶」。協助農民「雙搶」是三線建設之初的既定政策。在1966年搬遷之初，上海市便要求各三線廠「在農忙季節組織職工說明生產隊搶收搶種」^㉔。在「雙搶」中，各三線廠成立了突擊隊、機修隊、運輸隊、醫療隊等，為公社接通電源、水源，運送農忙物資，修理脫粒機、拖拉機等農業機械。據不完全統計，僅1972年上海小三線便支援農村勞力近萬人次，幫助收種面積達1,200餘畝，修理各種農具和農業機械1,800多台（次），協助當地運輸7萬多噸物資^㉕。由於每年農忙時節三線廠都會組織聲勢浩大的支農「雙搶」活動，因而給當地農民留下深刻的印象。在口述訪談過程中，多位受訪的當地農民曾提及此事。不過，這項例行的支農活動的象徵性意義大於實質，只是三線廠向農民表達善意之舉。農民明白城裏來的工人並不擅長插秧割稻，

也不指望工人能幹多少農活，但仍對此表示感激和歡迎，認為是三線廠對農民的一份「好心」和「心意」²⁶。

(三) 建設基礎設施、開放醫療和社會福利

除了直接的援助外，三線廠在建設配套的基礎設施時，也在一定範圍內兼顧周邊農村的需要，從而為當地農民帶來一定的便利。對此，當地農民感受最直接、印象最深刻的是「三通」——通電、通水和通路。

1970年代以前，皖南山區多數尚未通電，普遍使用煤油燈照明²⁷。三線廠到來以後，即為廠區附近的農民接通了電路。三線廠的電力部門在東至縣境內架設了高壓線路210公里，擔負起了東至縣的東流鎮、堯渡鎮兩個工業片以及八區、三十二鄉鎮的工農業生產及民眾日常生活用電²⁸。東至縣香隅鎮龍崗村整個生產大隊四千餘人，該村在三線廠建廠半年內實現通電²⁹。紅星化工廠（位於東至）建成後，每天為周邊農民供電到晚上9點3刻，時間一到，電燈會閃三下，提醒村民熄燈休息。三線廠在主要的交通幹道上安裝了路燈，「一到傍晚所有路燈都開起來了，整個山村都亮起來」³⁰。至少在工廠周圍，三線廠結束了當地農村靠煤油燈照明的歷史³¹。

三線廠還為周邊村民提供了清潔的自來水。皖南山區民眾原本喝的是未經過濾消毒的井水或潛溝水，因此血吸蟲病在當地十分普遍。清潔的自來水使得當地村民的血吸蟲病患病率大幅下降³²，改善了民眾的健康狀況。

道路交通狀況的改善也是顯而易見的。三線廠多選址在深山，山區原本是泥路，寬僅一兩米且崎嶇不平，大型車輛無法通行。三線廠修建的足以供貨車通行的新馬路，大大改善了當地農村的交通。山區河面上橋樑少，且多是簡陋的木橋，三線廠陸續修建了鋼筋水泥橋，不少至今還在使用³³。除了路橋以外，三線廠的車輛也在一定程度上便利了當地農民的日常出行。廠車外出時，會捎帶需要外出的村民，使得村民到集鎮、縣城都變得方便。此外，三線廠也可以為當地社隊在修堤壩、防汛、糧食和木材運輸等方面提供車輛運送服務³⁴。

除了「三通」以外，三線廠還向當地農村開放當時相對先進的醫療系統。上海小三線的醫療體系由長江醫院、瑞金醫院、古田醫院、天山醫院以及各個工廠的醫務室構成。四大醫院整體醫療水平不僅高於當地縣級醫院，也高於地區級醫院³⁵；各個工廠的醫務室則為村民提供及時的治療服務。東至縣龍江水廠附近的受訪村民張要華表示，三線廠的醫院救治了許多當地農民，他本人年輕時砍柴受傷的手指，也正是靠龍江水廠醫務室的一位老醫生的精妙救治才得以保全³⁶。

此外，三線廠的文化娛樂和社會福利也有限度地向周圍村民開放。每星期一次的電影放映是三線廠職工最主要的娛樂活動。當時農民的文娛活動極為有限，三線廠的電影放映吸引了大批周邊的村民。協作機械廠（位於浙江臨安）第一次放映電影時，臨近的農民聞訊趕幾十里山路來看，露天放映場人山人海，大大出乎廠方的預料³⁷。光明機械廠（位於績溪）播放電影時，離工廠5至10公里範圍的村民都跑去看³⁸。此外，三線廠的開水、冰水、澡堂、廁所等公共設施大都向當地村民開放³⁹，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周邊村民的生活條件。

上述可見，三線廠對當地農村的援助是多方面的，而且為農民的生產和生活帶來了實質性的幫助。不過，並不能僅僅把這些援理解為一種共產主義精神的發揚，如前所述，我們實際上應視這種援助為三線廠對農村和農民的捐贈，以期獲取農民的支持。實際上，三線建設的順利推行離不開當地農村和農民的配合，儘管三線建設來自毛澤東和中共中央的最高指示，但官方仍需審慎地考慮如何獲取農民的支持，以減少在政策落實過程中的麻煩和障礙。三線廠作為外來者，如果沒有當地農民的配合，可能會陷入農村的泥潭。1980年代以後雙方逐漸增多的衝突事件表明，一旦失去農民的支持，三線廠所遭遇到的種種困境竟可嚴重至無法維持其正常的生產（下詳）。官方對其中的利害關係有着清醒的認識。在1980年連續發生兩次與當地農民之間的鬥毆事件後，上海後方基地輕工公司嚴厲要求各廠的領導幹部切實提高對於改善工農關係重要性的認識，並指出：「三線廠和地方、社隊農民在生活、交通、生產上都有千絲萬縷的聯繫，離開了當地農民的支援，我們的工作就會增加許多困難，處理好同當地的關係，是我們搞好生產、生活的必要條件。」^④由於三線廠建設佔用了農村的土地、水源等，因此三線廠的援助也帶有補償性質。1974年初，上海市委馬天水表示：「我們去了那麼多人，佔了他們的地方，吃他們的糧食，我們對周圍的群眾總要支援。」^⑤有鑒於此，三線廠對農村的物質援助實際上也應視為三線建設的成本之一。

二 本意之外的效益和紛爭

實際上，三線廠給農村帶來的並不單單是直接性援助和公共設施上的開放和共用，而是有着更加廣泛的、在決策者本意之外的影響——當中既有積極正面的，也有消極負面的，這使得代表工業文明的三線廠和代表農業文明的農村之間的互動關係變得複雜而多樣，而決非僅僅是工業文明對農業文明單向且正面的物質輸出。

（一）工業文明的擴散

隨着三線建設的推進，大批現代工廠的遷入給原本封閉山區的村民帶來了觀念上的巨大衝擊。當三線廠的汽車「轟隆隆」開進山裏時，絕大多數的農民平生第一次見到了汽車^⑥。三線廠用穩固寬闊的公路代替了泥路，用鋼筋水泥橋代替了獨木橋，用電燈代替了煤油燈，用自來水代替了潛溝水，用拖拉機代替了耕牛；村民在三線廠裏能看到電影、電視，在夏天可分享到工廠裏冰箱的冰水，跟着三線廠的工人喝起了啤酒^⑦。三線廠職工所用的日用品都是從上海運過來的，這讓不少村民「有機會見識到從大城市來的東西」^⑧。在那個信息封閉的年代，三線廠的到來讓當地農民有機會近距離接觸到城市現代工業文明。

城市工業文明的影響不單單局限在器物層面上，三線廠帶來的先進的管理方式和工人的工作作風也令人印象深刻。東至縣幹部章炎盛對三線廠職工的印象可概括為「老實、苦幹、精明」這六個字。他曾幾次造訪衛星化工廠（位

於東至)，發現廠裏的工人勤勉而踏實，並且嚴格遵循廠裏各項規章制度，認為：「如果沒有當時的小三線化工廠，就沒有今天東至縣的香隅化工園……小三線把我們這裏人的視野擴展開了，我們學習的東西也多了。」^⑤一名受訪徵地工用「翻天覆地」來形容三線廠給當地帶來的思想觀念上的變化，認為三線廠把現代文明帶到了山區來^⑥。

三線廠職工的生活習慣潛移默化地影響着當地農村。對於上海職工的生活方式，村民在有意無意間加以模仿，包括穿衣打扮、衛生習慣等^⑦。三線廠的女工穿着當時較為時髦的「的確良」襯衫和窄腳褲，當地村民很快開始模仿^⑧。三線廠職工的衛生觀念也逐漸影響周邊農民的衛生習慣。三線廠家屬區和廠區的公共廁所、浴室等設施是對農民開放的，而當地原本並沒有這些設施。在貴池梅街鎮梅街村村長陳克智的記憶中，三線廠職工吃東西比較講究衛生，東西都要洗得乾乾淨淨^⑨。在三線廠的示範效應下，當地村民的衛生環境和衛生習慣也有了一定的改善。

三線廠帶來的現代工業產品、嚴謹的工作作風和先進的管理制度、城市的生活方式和觀念等，在潛移默化之中改變着當地農民的觀念和認知。

(二) 收入增加和物價上漲

儘管三線廠的生產模式高度封閉，不僅生產原料由外地輸入，產品也由中央統一調配外地，甚至連工廠職工日常用品大部分也是從原遷出城市調入，並不在生產和銷售上與地方經濟發生聯繫，但大批工廠和職工的到來仍無可避免地對當地農村的經濟產生影響，其中最為顯見的便是農民收入的短期增加和物價上漲。

農民收入的增加首先來自於建廠初期的務工機會。三線廠的基礎設施建設主要集中於1960年代中期到1970年代初期，廠房、宿舍、道路、碼頭等基建都需要大量的勞動力，廠區附近的農民因而大量參與其中。三線廠付給農民的工資標準介乎上海和當地農村之間，高於當地工資水平^⑩。據受訪的紅星化工廠的徵地工回憶，三線廠周邊的生產隊的分紅是1塊3毛錢一天，而其他生產隊則一般只有幾毛錢一天^⑪。三線廠的到來為周邊村民提供了新的收入來源。由於三線建設佔用了農村的耕地，部分失地農民以徵地工的身份進廠務工。徵地工的招收主要集中在1970至1973年間，共計有千餘名徵地工進入三線廠工作^⑫，這也在一定範圍內為農民家庭提供了新的經濟來源。

大批城市職工的到來形成了對農村土產山貨的市場需求。皖南山區盛產小核桃、竹筍、花生等山貨以及田雞、甲魚、黃鱔等野味，但因為地處深山，這些貨品之前大多無法進入銷售市場，在三線廠職工到來後，這些土產山貨便有了市場需求。隨着市場觀念的興起，山區的經濟逐漸活躍起來^⑬。

三線廠的支農行動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當地的農業生產水平，使得農業收入有了一定的增長。三線廠為當地農業提供了大量拖拉機、車輛，以及灌溉、化肥等設備，有助於提高農業生產效率。得益於八五鋼廠（位於貴池）的支援，該廠所在公社的糧食產量連年超過計劃^⑭。滿江紅材料廠（位於旌德）建廠徵用了所在生產隊的60畝耕地，於是為當地社隊解決了水源和肥源問題

作為補償，進而帶來糧食增產。1972年，該生產隊人均年收入由40元增加到80元^⑤。

受益於上述幾點，加上三線廠在水、電、交通、醫療、娛樂等公共設施的開放和共享，三線廠周邊村民的生活水平有了較為明顯的提高。八五鋼廠所在地的梅街村在當時被稱為「小上海」^⑥，以至於附近的姑娘都樂意嫁到梅街村來^⑦。不過，這種繁榮局面完全依靠外部的支援，當地農村的經濟結構並未改變，因而在1980年代三線廠陸續撤走後，繁榮景象便隨之消散^⑧。

三線廠在經濟上的溢出效應的另一面是推高了當地物價，而物價上漲招來了地方幹部和城鎮居民的抱怨。三線廠職工日常所需的副食品和蔬菜等主要靠當地供給，然而，大量職工的到來造成市場供應緊張，推高了當地的物價水平，尤其是副食品和蔬菜價格^⑨。農副食品價格的上漲對於農民而言是有利的，但對於當地領取固定工資的幹部以及城鎮居民來說，則是提高了他們的生活成本。以貴池為例，1974年當地人口約5萬，而三線廠職工和家屬便有1.5萬人，貴池原本計劃的蔬菜種植產量有限，加上淡旺季很不平衡，國家統購供應的蔬菜只佔40%，其餘60%靠自由市場供應。三線廠職工到來後推高了市場需求和價格，使得自由市場價格和國營價格相差一倍^⑩，屯溪的蔬菜價格甚至比上海高出30至50%，所以當地幹部和城鎮居民普遍反映，三線廠到來後，蔬菜和副食品價格上漲，生活費用支出增長了不少^⑪。

(三) 環境污染與生態破壞

三線廠在經濟和物質上給當地農村帶來益處的同時，也造成了嚴重的環境污染和生態破壞。環境保護問題在1960、70年代尚未引起國家的重視，以化工、鋼鐵、機械為主的三線廠本身工業「三廢」（廢氣、廢水、固體廢棄物）排放量大，加上生產工藝水平不高，造成日益嚴重的環境污染和生態破壞問題，從而引發了與當地的種種矛盾和紛爭。已有研究顯示，上海、江蘇、廣東、江西、河北、山東、四川等全國多地三線廠都存在不同程度上的環境污染與破壞^⑫。

三線廠以生產常規性槍械和小型火炮為主，廢水的主要來源是在金屬表面處理過程中產生的酸鹼廢水和電鍍過程中產生的含鉻酸和氰化物廢水等。1974年，上海市衛生局組織了一支職業病防治小分隊赴皖南抽查了四十八個廠的職業病和「三廢」問題，發現四十個廠需要排放工業廢水，其中80.8%超標排放，如培新汽車修配廠電鍍銅廢水中的氰化物超過國家排放標準的599倍，躍進機械廠排放的含鉻廢水超標79倍、含氰廢水超標359倍，新安電工廠含鉻廢水超標168倍（以上三間廠均位於歙縣），光輝器材廠（位於績溪）含氰廢水超標199倍，滿江紅廠含鉻廢水超標40至100倍^⑬，大部分工廠的污水未加處理，直接排放到江河，造成嚴重污染^⑭。

上海小三線規模最大的八五鋼廠，其鋼管車間、軋鋼和斷鋼車間都大量使用硫酸清洗鋼材表面的氧化物。建廠以後，硫酸的使用量逐漸增加，到1983年用量已達每年1,000噸，排放廢酸也增加到每年5,000至5,500噸，每升廢酸中含硫酸濃度180至200克、硫酸亞鐵濃度200克^⑮。此外，該廠排放的鍍鉻廢水超過國家標準80倍、含酚污水超標750至1,200倍、冷卻廢水超標

16,250倍，這些廢水未經處理直接排入白洋河^⑥，導致下游十多公里範圍內的生產隊不得不通過打井來解決飲用水問題^⑦。這種局面一直持續到1980年，該廠才開始着手處理污水問題^⑧。

有害氣體和粉塵的排放也未採取有效緩解措施，對三線廠職工和周圍農民的健康構成日漸嚴重的威脅。1974年，職業病防治小分隊對三線廠483個操作點進行有毒有害氣體和粉塵的採樣分析，發現其中263個點超過國家衛生標準，佔54.4%。在測定的三十六種有毒物質中，苯類佔27.3%，有害粉塵佔22.5%，鉛佔10.1%，酸類佔11.9%，氰化物佔4.5%，汞佔3.5%，炸藥佔2.9%，其他二十多種毒物佔17.3%。上海後方基地直屬廠測定114個點，有80個超標，佔70.3%；機電公司測定103個點，其中55個超標，佔53.4%；儀表電訊公司測定182個點，有96個超標，佔53.1%^⑨。

廢氣和粉塵不僅威脅人體健康，也對附近的植被和生態環境帶來負面影響。八五鋼廠全廠十六台鍋爐完全沒有安裝除塵設施^⑩，「鍋爐房一旦生火，便黑煙滾滾」，像一條「黑龍」撲來，周邊職工和農民想躲也躲不掉，「只好不斷吸進那一股股混濁嗆人的煙味，煤灰吹到眼裏也得聽便」^⑪。其化鐵爐所散發出來的煙霧（主要含硫磺）熏枯了周圍的樹木近四百畝，引起附近生產隊抗議，最終以每畝80元的價格，賠償3萬餘元了事^⑫。另外，該廠燃氣站冷卻塔近處的樹木明顯枯死，面積約一百畝，又賠償了生產隊1萬餘元^⑬。

生態環境的影響還包括日常生產中的許多方面。三線廠職工的生活燃料問題曾一度造成農村植被的嚴重破壞。職工大量使用樹柴作為生活燃料，「破壞了山林建設，有些山頭才幾年功夫就變成稀稀拉拉的禿山」，引起當地農民的不滿^⑭。此外，儘管三線廠修的路燈和廠區的燈點亮了夜晚的山村，帶來繁華景象，但燈光同時也引來大量飛蟲，威脅農作物生長，增加了農民額外的滅蟲開支。部分工廠的廢渣管理不當，堆積在露天場所，缺乏防護，造成晴天揚塵、雨天漫流，而鐵屑、碎玻璃等部分工業垃圾散落田間，不利於農業生產和安全^⑮。

在三線建設的早期，環境問題幾乎是被完全忽略的。直到上世紀70年代初期，工業生產過程中的環保問題才剛剛開始引起國家的重視。1973年國務院召開首次全國環境保護會議，通過〈關於保護和改善環境的若干規定（試行草案）〉，提出要加強環保和處理「三廢」問題之後，人們才逐步開始關注三線廠的環境污染和生態破壞問題，遂有了前述上海市衛生局的調查。即便如此，作為負面溢出效應的典型，環境問題在1980年代仍未得到解決，成為激發三線廠與農村之間矛盾的重要導火索。

儘管三線廠與當地農村之間的互動關係不屬於市場交易行為，但三線廠帶來的影響卻具有類似市場交易中的溢出效應特徵。現代工業文明和城市生活方式與觀念的傳播屬於正向積極的溢出，環境污染和生態破壞則是典型的負向溢出，而當地農民收入增加以及物價上漲雖非有意為之，卻是三線廠所帶來的客觀結果。實際上，以上所論述的三個方面影響，皆與三線建設的備戰主旨無關，也不在決策者的預料之內。這些本意之外的影響使得三線廠與當地農村、農民之間的互動關係複雜化、多元化，也使得三線建設的效果超出了單純的備戰預設目標。

三 農村的反饋

前文主要從三線廠的角度出發，論述了三線廠如何對農村輸出現代工業文明，以及其對農村產生的多樣性影響。然而，三線廠與農村之間的互動並非是單向的工業文明對農業文明的「輸出—接受」模式。在這場大規模的土客互動過程中，農民作為當地人，對工業文明的輸入給予了主動的反饋，這種反饋既有積極友善的支援和幫助，也有消極自利的抗拒與破壞。儘管外來的工業文明在這場文化互動中佔據優勢，但當地的農業文明仍展示了自己強大的「主場」影響力，並且隨着雙方接觸的加深以及政治環境的改變而變化，由此也在很大程度上改變了三線廠在農村的生存狀態。

(一) 農民對三線建設的支援

有研究認為，四川廣元地區對三線建設的支援主要包括建材、蔬菜、勞動力和商業配套等方面^⑥。這僅僅指出了其中的顯見部分，實際上，當地政府和農村對三線建設的支援遠不止這些。土地是農村為三線建設提供的最重要物質支援，三線廠的興建必然需要徵用當地農村的土地。至少在1960、70年代，三線建設得到了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由於戴着「戰備」的帽子，三線廠在選址過程中看中的土地，當地政府基本上是無條件提供的，安徽省政府專門劃出9.27平方公里的土地（其中相當一部分是旱澇保收的良田），供上海小三線徵用^⑦。徽州專區特別派出一位地委書記負責協調三線廠和人民公社的關係，因此在徵地問題上基本沒有遇到農村的阻礙^⑧。當然，彼時農村土地歸人民公社集體所有，也為徵地的順利推行提供了制度保證。

此外，三線廠在徵地時一般都只是象徵性地支付了一部分補償損失費，有些土地甚至是無償提供的^⑨。因為徵地的補償標準極低，所以被徵用的土地可視為農民為三線建設所負擔的成本。三線建設中的徵地補償標準是按照1958年1月頒布的《國家建設徵用土地辦法》中對徵用土地的補償規定進行的，即「對於一般土地，以它最近二年至四年的定產量的總值為標準」^⑩。例如，1967年三六六電廠徵用寧國縣青龍公社土地時，給予的補償標準是：水田按年產每畝700斤，旱地按年產每畝300至350斤的標準，計算兩年的收成，並以當時糧食統購價每百斤9.5元的標準折價補償^⑪。1969年工農兵醫院（即後來的古田醫院）徵用寧國縣胡樂公社旱地6畝，僅按照畝產稻穀每年100斤的標準計算，補償一年的收成，而次年再次徵用該公社水田時，按畝產每年550斤計算，補償兩年的收成^⑫。補償的標準根據被徵用土地的實際產量由雙方協商，但基本上圍繞上述標準小幅波動。儘管1970年代末以後徵地的補償標準有所提高，補償年份由兩年改為三年，水稻田補償標準提高到年產每畝2,200斤，旱地按照水稻田80%標準賠償^⑬，但徵地的補償模式沒有改變，不僅未考慮土地的溢價，也未考慮土地的長期農作產出。可見農民以十分低廉的價格為三線廠提供了土地。

三線廠基建所需的大量勞動力，相當一部分是由當地農民承擔的。地方政府曾大規模組織民兵隊伍參加三線廠的基建工程，農民也大量參與修建公路、平整場地、架設電線、軋鋼筋、開溝護坡、建築房屋、擦洗機器、裝卸搬運、設備安裝等工作^⑥。此外，三線廠在勘探選址和建廠之初，要在深山荒野中從無到有建設新廠，職工常常露宿荒野，不少當地農民為三線廠的職工無償地提供住宿和被褥。八五鋼廠所在的梅街村幾乎每家每戶都曾經住過上海來的職工^⑦。職工在村民那裏住了半年到兩三年，直到工廠宿舍建好，才漸次搬離。此外，當地也在建材、食品等方面為三線建設提供幫助。皖南地方政府累計為上海小三線提供了磚2,617萬塊、瓦581萬塊，以及沙、石木料、毛竹等物資。三線廠日常所需的蔬菜和副食品大部分是當地提供的^⑧。

除了上述土地、勞動力、建材、食品等物質層面上的支援外，更重要的是當地農民對三線廠的配合與「不搗亂」，為三線廠的生產建設提供了一個相對良好的秩序和安定的環境。這點至關重要，卻常常被忽視。如前所述，儘管三線廠代表的工業文明相對於農村和農民具有壓倒性的優勢，但畢竟三線廠是從城市「客居」到農村，這意味着當地農民可以有許多方式和手段來干擾三線廠的日常生產。通過行使「傷害權」，農民可以從三線廠那裏獲得實質性的經濟利益，譬如通過破壞道路、電纜、水管等基礎設施，私自佔用工廠物資，聚眾圍堵工廠大門等方式，使工廠妥協並答應農民提出的要求，形成類似「敲竹槓」的行為。在當時的社會環境，尤其是上層反覆要求改善工農關係的背景下，農民採取這類行動通常不會遭到嚴厲的懲罰。地方政府和三線廠在面對農民的集體行動時多傾向於採取息事寧人的做法，例如1980年後方基地輕工公司要求各廠「在雙方發生矛盾的時候，要嚴格檢查要求自己，盡力使事態不擴大」^⑨。在1980年代人民公社制度解體之後，農民個體利益取代了原來的公社集體利益，使得農民有更強烈的動機通過行使「傷害權」而獲利，因此，三線廠若想平穩有序地進行正常的生產，離不開農民對自我行為的約束，以減少對三線廠的干擾。正如下文的例子提到，1980年代中期以後當地農民不斷增多的機會主義行為，嚴重妨礙和影響三線廠的正常生產，部分企業甚至因為與農民的關係緊張而停產。而這也反過來說明，當地農民「不搗亂」的合作態度對三線廠在1960、70年代的建設與運營曾發揮過積極作用。

(二) 農民與三線廠爭利

農民的利己行為在1980年代中期開始逐漸增多，與三線廠的矛盾和衝突也不斷發生。在1960、70年代，三線廠為了與當地建立關係，在物資、技術、人力、資金等多方面給予農村大量的援助，並且大多是無償贈予。因此，農民起初對三線廠的到來表示極大的歡迎。然而，隨着時間推移，援助的實際效果出現邊際效益遞減的現象，農民逐漸將三線廠的援助視為理所當然，甚至對三線廠的援助產生依賴。東至縣的一位幹部在訪談中表示，當時很多生產大隊到後來一遇到困難，就直接找三線廠幫忙。這種現象十分頻繁，以至於當地幹部不得不經常出面對農民進行勸阻^⑩。然而，在習慣了這種援助之

後，當三線廠減少援助或無法滿足農民的要求時，農民便會感到不滿甚至憤怒，進而採取挖溝斷路、封堵工廠等做法，阻礙工廠正常運轉^⑨。

農民的利己行為明顯增多，一方面是由於國內外政治形勢的緩和，三線廠的備戰使命不復存在，軍工訂單大幅減少，三線建設的戰略地位迅速跌落，三線廠的政治光環逐漸黯淡；另一方面是因為在人民公社瓦解後，農民謀求個人經濟利益的動機明顯增強。農民利用自己的「主場」優勢，盡可能地從三線廠那裏謀取個人利益。農民對三線廠的態度發生了明顯的變化，並將三線廠視為可以佔便宜的對象。其中，偷竊案數量在1980年代開始迅速增加。1985年，上海市副市長朱宗葆赴小三線考察時，八五鋼廠向其匯報了當時廠區附近農民肆意哄搶和盜竊工廠物資的情況，並稱「社會上有些人利用各種手法肆無忌憚地偷盜廠內各種緊俏物質，僅鋼材被竊一項，二月內報案就有10多起」^⑩。1985年8月，協作機械廠總裝車間2,594個「新四〇」火箭彈點火具部件和2,600個點火藥盒被盜，價值11,026元，案犯被捕時稱：「你們要跑了〔指三線廠準備撤回上海〕，今後想搞也搞不到了。」^⑪

盜竊行為愈演愈烈，甚至發展成為公開的哄搶。農民在工廠運輸線上，利用卡車上坡減速的時機，或故意讓耕牛擋道迫使卡車減速，然後用鋤頭、鐵搭在卡車後欄板處扒煤炭、廢鋼等物資。在皖南貴梅公路沿途上坡處，常有小孩、老人趁汽車上坡慢速時，用竹竿、木棍、竹扒等工具，將八五鋼廠運輸車上的煤塊扒下地袋裝回家。儘管該廠多次向當地公社反映問題，但扒煤塊的情況仍不見收斂。該廠保衛科對哄扒人員進行了批評教育，但當地農民不予理睬^⑫。八五鋼廠對此無可奈何，只能不斷請求農村社隊對扒煤銷贓的農民進行處理，勸阻哄扒行為，但是收效甚微。此外，當地農民為了獲取工廠物資而鋌而走險，還可能造成人員傷亡，引起雙方之間的紛爭。協作機械廠有個靶場用於軍工產品試驗，每當該廠進行試驗時，周邊的農民都會冒險跑到靶場內蹲點守候，準備揀拾沒有引爆的紫銅「液型罩」，拿回去打手爐或腳爐。後來有一次，一隻液型罩意外飛出，擊中蹲在山上守候的一名當地婦女，導致該婦女當場死亡，結果引發了當地村民和工廠之間很嚴重的糾紛^⑬。

農民對水、木材、土地等自然資源的爭奪也日益增加。梅街村農民與八五鋼廠爭奪水源是一個典型案例。八五鋼廠建有兩處水源，一處是潘橋的深井水，一處是白洋河水，除了維持全廠生產、生活用水外，還長期為當地社隊和單位供水。1980年代中期，農民在白洋河上游層層攔壩阻水，與八五鋼廠爭奪水源；廠區四周的不少農民擅自接自來水進戶，並要求廠方擴大放水量，以滿足農田灌溉。由於農民並不承擔供水的成本，故而在水資源的使用上缺少內在約束，不注重節約。當八五鋼廠調節用水分配時，當地農民甚至曾衝進水泵房，揚言要砸爛水泵閥門。於是，每到盛夏季節，用水十分緊張，廠方和農民經常因為水源問題發生摩擦^⑭。

農民利己行為的增加反映出1980年代中期農村與三線廠雙方關係發生了重要轉變。農民從集體的束縛中解脫出來，謀求個體利益的動機迅速強化；而此時三線廠的備戰使命不復存在，面臨破產和被逐步裁撤的命運。在雙方的互動關係中，農民和農村逐漸變得強勢，而三線廠的地位則有所下降。相對於建廠初期而言，此時雙方的地位已經出現了很大的變化。

四 結語

從上文對上海小三線建設過程的考察可見，在這場工業文明與農業文明間的互動中，雙方的關係是多向性且隨時間變化的，而並非三線廠向農村單向地輸出工業文明。三線廠給所在的農村帶來物質援助和工業文明的同時，當地農民也給予三線廠主動的回饋。由於工業文明相對農業文明的天然優勢，三線廠長時間主導着雙方關係的進程和走向。但與此同時，農村的「主場」優勢也不可忽略，農民的支持與配合對於三線廠而言不可或缺。

與二十世紀末的「西部大開發」戰略不同，三線建設的初衷在於備戰，其直接的目的是在內地建立一個獨立的軍工體系，而非發展內地工業。因此，三線廠給當地農村和農民提供的物資、技術、人力、資金以及其他方面直接或間接的援助，實際上是為了換取農民對三線建設的配合、支持與「不搗亂」，相當於一種捐贈行為，只不過這種捐贈行為是在中央及地方政府反覆聲明改善工農關係的行政指令下進行的。這就決定了在雙方互動過程中，三線廠扮演着一個積極的援助者角色。與此同時，三線廠在各方面給予農村的捐贈，都只停留在幫助當地解決農業生產過程中遇到的一些具體困難，並沒有任何迹象表明三線廠有意改變當地的經濟結構。

在當時嚴格的城鄉二元體系中，三線廠儘管位處山區，但仍歸屬城市體系，三線廠職工在內地工作多年但並未在當地扎根，城鄉之間的體制性分隔是重要因素之一。就上海小三線而言，儘管坐落於皖南，但仍是上海的一塊飛地，其生產原料來自外地，產品也調撥外地使用，職工仍屬上海戶口，相應的管理部門也是上海市政府屬下的機構。這種分隔的生產狀態在很大程度上也阻礙三線廠與當地農村之間的深入交往。雙方儘管有很多聯繫，但仍保持明顯的距離，這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反映出當時中國城鄉二元結構下的城鄉關係。同時，這也決定了三線廠與農村之間並不存在根本利益上的衝突，因此，即使雙方時有發生摩擦，但都不是不可調節的根本性矛盾。

在影響雙方關係的諸多因素中，還有一點不容忽視，即雙方對自我行為的約束和調整。不論是三線廠還是農村，至少在三線建設的早期，都曾對自己的行為進行較為有效的約束，以求與對方改善關係。在三線廠一方，官方曾要求職工尊重當地的風俗習慣、尊重當地社隊，不得歧視農民。馬天水在1974年的小三線工作會議上反覆強調各單位「對縣、公社、生產隊要尊重，要聽取他們的意見，同當地關係一定要搞好」^⑤。後方基地管理局要求各廠「要教育職工尊重農民，遵守地方政府頒布的各项政策法令，尊重地方的風俗習慣，對於歧視農民的言行要堅決制止」^⑥。而皖南當地政府也對農民的行為進行一定的約束，要求農民不准使用帶有貶損色彩的詞彙如「上海佬」等稱呼三線廠工人，三線廠工人也不使用「老鄉」等稱呼當地農民，雙方以「師傅」互相稱呼。對於農民侵害三線廠利益的不當行為，當地政府和社隊幹部也會出面制止^⑦。對自我行為約束，並向對方展示友好，對於減少矛盾衝突的發生有一定的積極作用，這也構成了雙方互動關係中的一部分。

三線廠與農村之間的關係和地位在改革開放前後經歷了較大的變化。在1960、70年代，三線廠與農村之間的交往是基於工廠與人民公社或生產大隊

之間的互動，本質上是兩個單位之間的互動，因而在上級政府部門的指示下，容易建立一致行動，遇到問題也容易協商解決。然而進入1980年代後，隨着人民公社的逐漸解體，三線廠與農村的交往就轉變為工廠與農民個體之間的互動，因而協調雙方關係的難度有所增加。在人民公社體制下，農民追求個人利益的動機被集體利益所抑制，而此時農民追求個人利益的動機明顯增強，要求三線廠給予更多補償。加上1980年代以後國內外政治形勢的緩和，三線建設失去了繼續存在的必要，政治光環褪去，從而導致雙方的地位出現了新的變化。

註釋

- ① 三線地區具體指京廣鐵路以西、甘肅烏鞘嶺以東、山西雁門關以南、廣東韶關以北的中國內地地區，包括四川、貴州、雲南、陝西、甘肅、青海、寧夏等七省（自治區）的全部或大部分地區，以及河南、湖北、湖南、山西等四省的西部地區。
- ② 國務院國防工業辦公室：〈關於一、二線各省後方建設的重點〉（1965年3月14日），《黨的文獻》，1995年第3期，頁38。
- ③ 相關論著參見陳東林：《三線建設——備戰時期的西部開發》（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2003）；李彩華：《三線建設研究》（長春：吉林大學出版社，2004）；吳曉林：《毛澤東時代的工業化戰略：三線建設的政治經濟學》（東京：御茶の水書房，2002）；Barry J. Naughton, "The Third Front, Defense Industrialization in the Chinese Interior",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15 (September 1988): 351-86；丸川知雄：〈中國的「三線建設」(I) (II)〉，《アジア經濟》，1993年第2期，頁61-80、1993年第3期，頁76-88。近年出現一批專門性論文，篇幅所限，恕不一一列舉，綜合性的研究成果評述以及各地小三線建設檔案的分布情況，參見段娟：〈近20年來三線建設及其相關問題研究述評〉，《當代中國史研究》，2012年第6期，頁100-109、128。
- ④ 徐有威、陳東林主編：《小三線建設研究論叢》，第一、二輯（上海：上海大學出版社，2015、2016）；徐有威、吳靜：〈危機與應對：上海小三線青年職工的婚姻生活——以八五鋼廠為中心的考察〉，《軍事歷史研究》（北京），2014年第4期，頁34-43；張秀莉：〈皖南上海小三線職工的民生問題研究〉，《安徽史學》，2014年第6期，頁145-53；崔一楠、趙洋：〈嵌入與互助：三線建設中工農關係的微觀審視〉，《華南農業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6年第1期，頁134-40；陳熙、徐有威：〈落地不生根：上海皖南小三線人口遷移研究〉，《史學月刊》，2016年第2期，頁106-18；李雲、楊帥、徐有威：〈上海小三線與皖南地方關係研究〉，《安徽史學》，2016年第4期，頁158-65。
- ⑤ 〈關於當前上海後方建設的情況及存在主要問題和我們的意見〉（1967年3月），上海市檔案館，B246-1-106-9。
- ⑥ 〈關於上海小三線建設情況的匯報〉（1977年11月18日），上海市檔案館，B246-1-936-31。
- ⑦⑩ 國務院三線建設調整改造規劃辦公室：《三線建設》（內部資料，1991），頁23。
- ⑧ 〈關於第三個五年計劃安排情況的匯報提綱（草稿）〉（1965年9月2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二十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8），頁359-44。
- ⑨⑬⑭ 〈關於後方小三線建設搬遷工作中若干問題請示報告〉（1966年7月22日），上海市檔案館，B67-2-26。
- ⑩④⑤ 〈上海市委和工交組領導對後方小三線工作的意見〉（1974年），上海市檔案館，B67-2-79。
- ⑪⑫⑯⑰⑱⑲⑳㉑㉒ 上海市後方基地管理局黨史編寫組：《上海小三線黨史》（未刊稿，原件藏於中共上海市委黨史研究室，1988），頁47；49-50；49-50；49；47-48；50；50；50。

- ⑫ 中華人民共和國交通部：〈關於小三線交通建設工作的幾點意見的通知〉（1965年7月30日），上海市檔案館，B257-1-4330-30。
- ⑬ 中共上海市委：〈關於後方建設搬遷工作中若干問題的批覆〉（1966年7月22日），上海市檔案館，A38-1-351-82。
- ⑰ 〈關於上海後方基地建設的情況報告〉（1977年10月27日），上海市檔案館，B246-1-936-1。
- ⑱ 伍先權（安徽東至縣香隅鎮村民，原自強化工廠徵地工）訪談記錄，東至縣華爾泰公司家屬宿舍，2012年5月28日。
- ⑲ 〈申購支農用電動機事〉（1975年7月22日），協同機械廠檔案，上海重型機器廠有限公司檔案室，75-6，頁267。
- ⑳ 〈借房條〉（1984年10月28日），安徽省寧國市檔案館，85-15.W-1-1，頁44。
- ㉓ 〈協同機械廠1972年支農修理項目〉，協同機械廠檔案，上海重型機器廠有限公司檔案室，72-18，頁46-50。
- ㉔⑵⑶ 許來祥（安徽貴池梅街鎮梅街村村民，曾為八五鋼廠臨時水電工）、許春華（安徽貴池梅街鎮梅街村村民，原八五鋼廠徵地工）訪談記錄，貴池梅街鎮梅街村許來祥家，2012年5月23日。
- ㉗⑸⑹⑺ 王金中（安徽東至縣香隅鎮村民，原紅星化工廠徵地工）訪談記錄，東至縣王金中家，2012年7月23日。
- ㉘ 〈關於要求接管原七〇三東至分所管轄的全部輸變電設施設備的請示報告〉（1985年8月29日），安徽省東至縣檔案館，21-1-1-140，頁39-41。
- ㉙ 洪明來（安徽東至縣香隅鎮龍崗村原村支書）訪談記錄，東至縣香隅鎮龍崗村，2012年5月21日。龍崗村為衛星化工廠所在地。
- ㉚⑳㉛㉜ 陳克智（安徽貴池梅街鎮梅街村原村長）訪談記錄，貴池梅街鎮梅街村陳山超市，2012年5月23日。
- ㉝ 龐吉忠（安徽東至縣建新公社林畝大隊村民，原衛星化工廠徵地工）訪談記錄，東至縣龐吉忠家，2012年5月27日。
- ㉞⑳ 畢文中（安徽東至縣香隅鎮新叉村原村支書，新叉村為自強化工廠所在地）訪談記錄，東至縣畢文中家，2012年5月28日。
- ㉟ 王世益（安徽東至縣小三線廠長江機修廠所在地小學教師）訪談記錄，東至縣堯渡鎮大碑村，2012年4月2日。
- ㊱㊲ 張渭德（中共安徽貴池市原市委書記，貴池小三線廠交接主要負責人之一）、徐新東（小三線廠交接期間張渭德的秘書）訪談記錄，貴池區經濟委員會辦公室，2012年8月21日。
- ㊳㊴ 張要華、楊愛玉（安徽東至縣香隅鎮龍江水廠所在地村民）訪談記錄，東至縣龍江水廠龍江飯店，2012年7月31日。
- ㊵㊶ 〈在浙江唯一的上海小三線工廠中——原上海協作機械廠辦公室負責人徐夢梅訪談錄〉，載徐有威主編：《口述上海——小三線建設》（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13），頁359；358。
- ㊷㊸ 汪福琪（安徽績溪縣小三線接交辦公室原副主任）訪談記錄，績溪縣汪福琪家，2012年3月15日。
- ㊹ 洪全旺（安徽東至縣香隅鎮龍崗村原村支書）訪談記錄，東至縣香隅鎮龍崗村洪全旺家，2012年5月21日。
- ㊺⑳㉑ 輕工公司研究提出當前改善工農關係的五條措施〉（1980年9月24日），上海市檔案館，B67-2-521。
- ㊻㊼ 陳桂梅（安徽東至縣紅旗大隊村民，原龍江水廠徵地工）訪談記錄，東至縣陳桂梅家，2012年5月27日。
- ㊽㊾ 章炎盛（中共安徽東至縣縣委原副書記、香隅鎮黨委書記，東至縣三線接交辦主要負責人之一）訪談記錄，東至縣委宿舍，2012年4月。
- ㊿㉒ 艱苦創業的小三線人——原上海市後方基地管理局黨委副書記鄭金茂訪談錄〉，載《口述上海》，頁78；75-76。
- ㉓ 上海市勞動局關於「八一二」指揮部需要安排徵地農民的情況調查〉（1970年11月10日），上海市檔案館，B127-3-119-30。
- ㉔ 上海市財政局革命委員會駐皖財政組關於貴池鋼廠實現轉虧為盈的調查報告〉（1974年7月25日），上海市檔案館，B112-5-816-16。

- ⑤⑦ 〈「幫助很大，害處也有」——關於滿江紅廠支農情況反映〉（1972年9月30日），上海市檔案館，B67-2-2。
- ⑤⑧ 歙縣人民政府小三線接收調整辦公室：〈關於上海小三線在我縣單位基本情況的調查報告〉（1987年），安徽省歙縣檔案館，J014-1-660，頁4；3。
- ⑥⑧ 〈上海後方基地貴池地區五七農場規劃（討論稿）〉，八五鋼廠檔案，寶鋼集團上海五鋼有限公司檔案室，74-17卷22號，頁92。
- ⑥⑨ 〈為小三線做好後勤保障工作——原上海市後方基地管理局後勤處處長王中平訪談錄〉，載《口述上海》，頁106；107。
- ⑥⑩ 徐有威、楊帥：〈為了祖國的青山綠水：小三線企業的環境危機與應對〉，《貴州社會科學》，2016年第10期，頁36-45。
- ⑥⑪ 上海市後方儀表電訊公司：〈關於三廢治理項目批覆及頒發計量管理制度的通知〉（1979年4月5日），上海市檔案館，B70-2-174。
- ⑥⑫ 〈上海市後方輕工公司所屬廠基地關於三廢治理項目的報告、意見、通知和工作小結〉（1975年5月），上海市檔案館，B68-2-81。
- ⑥⑬ 〈擴散滲析法回收硫酸工藝試生產總結〉，八五鋼廠檔案，寶鋼集團上海五鋼有限公司檔案室，84-1卷1號，頁48。
- ⑥⑭ 〈八五鋼廠環境保護工作規劃（1980-1982）〉（1980年5月16日），八五鋼廠檔案，寶鋼集團上海五鋼有限公司檔案室，80-16卷94號，頁1-15。
- ⑥⑮ 〈環境保護工作的基本情況匯報〉（1976年7月15日），八五鋼廠檔案，寶鋼集團上海五鋼有限公司檔案室，76-16卷29號，頁22-25。
- ⑥⑯ 卞敬順：〈八五鋼廠自製小設備解決水質污染大問題〉，《解放日報》，1980年6月25日，第2版。
- ⑥⑰ 〈污言穢語招人譴，擒住黑龍待何時〉，《八五通訊》，第45期（1980年10月10日），八五鋼廠檔案，寶鋼集團上海五鋼有限公司檔案室，80-3卷27號，頁6。
- ⑥⑱ 〈關於申請徵用土地的報告〉（1975年1月22日），八五鋼廠檔案，寶鋼集團上海五鋼有限公司檔案室，75-18卷22號，頁90。
- ⑥⑲ 〈賠償樹木的報告〉（1976年2月4日），八五鋼廠檔案，寶鋼集團上海五鋼有限公司檔案室，76-18卷31號，頁2。
- ⑥⑳ 〈關於我廠建一個石油液化氣站的專題報告〉（1979年1月25日），八五鋼廠檔案，寶鋼集團上海五鋼有限公司檔案室，79-18卷84號，頁40-41。
- ⑥㉑ 崔一楠、李群山：〈1965年四川廣元對三線建設的支援〉，《當代中國史研究》，2014年第2期，頁104-10。
- ⑥㉒ 〈國家建設徵用土地辦法〉（1958年1月6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十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5），頁11。
- ⑥㉓ 〈佔用土地評定說量、協定價格統計表〉（1967年5月18日），安徽省寧國市檔案館，85-15.W-1-1，頁1。
- ⑥㉔ 〈原古田醫院（含二六〇）徵地申請書、審批表及圖紙〉（1969年11月18日），安徽省寧國市檔案館，85-15.W-1-2，頁4-7。
- ⑥㉕ 〈華東電業管理局上海後方三六六廠徵用土地補償協議書〉（1978年10月9日），安徽省寧國市檔案館，85-15.W-1-1，頁26-27。
- ⑥㉖ 〈艱苦創業的小三線人〉、〈小三線調整和交接圓滿卻艱辛——原上海市後方基地管理局黨委辦公室副主任朱岳林訪談錄〉，載《口述上海》，頁78、146。
- ⑥㉗ 〈一個值得注意的問題〉（1985年1月31日），八五鋼廠檔案，寶鋼集團上海五鋼有限公司檔案室，85-1卷1號，頁3。
- ⑥㉘ 〈採取切實措施加強治安保衛工作〉（1985年9月5日），八五鋼廠檔案，寶鋼集團上海五鋼有限公司檔案室，85-16卷64號，頁65-66。
- ⑥㉙ 〈當地農民哄扒我廠汽車上煤塊的情況反映〉（1986年7月4日），八五鋼廠檔案，寶鋼集團上海五鋼有限公司檔案室，86-1卷1號，頁43。
- ⑥㉚ 〈地方與我廠爭水矛盾進一步突出〉（1984年8月15日），八五鋼廠檔案，寶鋼集團上海五鋼有限公司檔案室，84-1卷1號，頁134-35。

四類份子的改造： 以浙江黃岩縣光明公社為例

• 潘學方

摘要：本文以浙江省黃岩縣光明公社四類份子檔案及相關資料為主要依據，通過對四類份子社會改造的分析，揭示了建國以來地、富、反、壞份子相繼產生，到1979年四類份子一律摘帽為止，光明公社居家受監管的四類份子中少有人可以經由改造而真正改變成份、恢復普通人的正當權利。所謂「社會改造」並非把敵對階級份子改造成社會主義「新人」，也沒有明確目標。事實上，摘帽與社會改造並不相干。如果通過對敵對階級份子的改造而達到了消滅敵對階級的目的，社會主義社會始終存在着階級矛盾和階級鬥爭的理論便會失去事實依據。中共為了證明「無產階級專政下繼續革命」理論的正確，必須始終維持一個龐大的敵對階級。

關鍵詞：四類份子 社會改造 摘帽 集體勞動 光明公社

「四類份子」是對地主、富農、反革命和壞份子四類人的統稱，指的是中共建國以來在土地改革、鎮壓反革命運動以及其他政治運動中所建構的、作為敵對階級成員予以實行無產階級專政的「賤民」。1957年之前，敵對階級份子只有地、富、反份子三類，「壞份子」最早應該見於〈關於反革命份子和壞份子的解釋處理的政策界限的暫行規定〉^①，而權威的提法則出自毛澤東於1957年發表的〈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對於那些盜竊犯、詐騙犯、殺人放火犯、流氓集團和各種嚴重破壞社會秩序的壞份子，也必須實行專政。」^②這項「賤民」制度存續於整個毛澤東時代、涉及到幾千萬人，對中國社會所造成的影響極其廣泛而深遠^③。但學界幾乎未就四類份子問題進行過廣泛而深入的討論，這方面的著述也屈指可數：如李若建在回顧四類份子形成、遭遇和結局的基礎上，論述了四類份子階層的存在與社會穩定的關係^④；劉軍對四類份子的政策演變進行了系統性的梳理，指出國家政策日益左傾是

四類份子長期被視為階級敵人的根本原因^⑤，二文均從宏觀上對四類份子問題進行了初探。四類份子是毛澤東時代社會階層中的底層，若要深入探討四類份子問題，底層視角是不可或缺的。劉彥文研究了大躍進時期甘肅的大型水利工程「引洮工地」，該個案處於特殊時間、特殊地點，其論述雖觸及到了社會底層，但重點關注的是「五類份子」（「四類份子」加上右派份子，就是「五類份子」，後來普遍被稱為「黑五類」）中的右派份子，研究角度有其偏重之處^⑥。這些研究當然是難能可貴的，其價值主要在於開創性之上，或者說正由於有了這些文章，才使得對四類份子問題的研究不至於完全空白^⑦。據此，可以說關於四類份子的研究現狀，與這種制度存續時間之長、影響之廣是極不相稱的。造成這種現狀，除了話題敏感，資料缺乏可能也是一個重要的原因。

涉及四類份子的資料，除了相關政策、法律條文外，難以見到系統性的檔案文件。由於四類份子中多數人不能識文斷字，沒有講述的能力，不僅少有本人回憶，而且隨着時間流逝，親歷者多已逝世，連口述資料也不易獲得，因此對學者的研究造成很大的困難。楊奎松認為農村地、富份子「從未被建立過個人檔案」^⑧，實際上，農村四類份子應該都有個人檔案，1958年，公安部門就要求對改造對象建立檔案：「在改造工作中，還應建立評審、檔案等制度和必要的紀律，以保證上述〔改造〕方法更好地貫徹執行。」^⑨只不過這些檔案專門為改造的需要而建立，在四類份子一律摘帽後，檔案也就失去效用。這類記載底層小人物的材料並不規範，尚未達到作為正式檔案保存的規格；同時，這類檔案事關當事人的「歷史污點」，不保存既表示政府對四類份子既往不咎，也消除了當事人的顧慮。如此，此類檔案大多被銷毀了，在檔案部門也很難見到。

機緣巧合之下，2016年上半年，筆者在浙江台州市椒江區海門老街的地攤上購得一批黃岩縣光明公社四類份子檔案及相關資料（下稱光明公社檔案），據攤主說，這批資料是他從黃岩廢品收購站購得的^⑩。光明公社為浙江台州市黃岩區上鄭鄉的前身，1958年為寧溪公社下轄的一個大隊，稱光明大隊；1959年4月稱光明管理區；1961年9月公社體制調整後改為光明公社。人民公社時期（以1965年為例），光明公社下轄24個生產大隊，148個生產隊；2,253戶，9,998人；耕地面積5,079畝，其中水田2,292畝；另有山林13萬畝^⑪。筆者手頭的光明公社檔案涉及到的並非都是四類份子，戴有四類份子帽子者只佔其中一小部分，另外還有歷史上或現實中有問題的人，如當過甲長、任過偽職，偷盜樹木、賭博和亂搞男女關係等。檔案共203份，記錄的多數是一些零散和細碎的生活及事件片斷，少有完整的個人經歷記載；僅憑這些碎片化的記載很難拼湊成光明公社四類份子的整體圖景。幸而除了個人檔案，還有諸如〈光明鄉土匪、黨幹、偽職人員登記表〉、〈地主、富農、反革命份子入社處理及改變成份批覆表〉、〈全社地、富、反、壞評審呈批表〉以及相關資料彙編等，若把這兩種資料結合起來，雖說不能完全還原光明公社地、富、反、壞份子的歷史，但也可以視之為窺豹之管，憑此可能窺得光明公社當年四類份子命運之一斑。本文是依據這批資料產生的部分成果，在四類份子問題尚未引起足夠重視的當下，以期起拋磚引玉的作用。

一 四類份子改造體制的形成

新中國改造敵對份子的措施脫胎於蘇聯懲罰罪犯的勞動改造制度。佔俄羅斯國土很大一部分的遠東和北方偏遠地區人煙稀少，導致自然資源開發不足，布爾什維克繼承了沙俄時期的苦役、強制移民等傳統，創建了「古拉格」（勞改營管理總局）和大量勞改營，在打擊「人民敵人」的同時，意圖解決勞動力不足的問題^⑫。如此，「人民敵人」凡被關進監獄或勞改營從事勞動，都被稱為「勞動改造」，「勞動」成了改造罪犯、造就「新人」的根本性措施。雖然中國的刑事或准刑事處罰一直沿用蘇聯的「勞改」、「勞教」等名稱，但隨着社會主義改造完成，對敵對階級份子的改造也形成了一套具有中國特色的制度。

1979年，公安部部長趙蒼璧指出：「我們黨和政府對於地主份子、富農份子、反革命份子和其他壞份子，歷來採取把他們放在群眾之中，通過集體生產勞動監督改造的方針，目的在於把他們改造成為守法的、自食其力的勞動者。這是毛澤東同志為我們黨制訂的重大政策。」^⑬所謂「放在群眾之中」，指的是除了對少數施以殺（死刑）、關（坐牢）以外，對大多數地、富、反、壞等敵對階級份子，讓他們居家接受改造。這種改造叫「社會改造」，區別於服徒刑的「勞動改造」。但社會改造也是一種「勞動」改造，只不過這裏的「勞動」既不是勞改場所的勞動，也不是個人或家庭勞動，而是「集體生產勞動」，這就意味着對四類份子的改造與農業集體化是不可分的。

集體化是中共「恩賜」給農民通向共產主義的「金光大道」，最初有資格接受這種「恩惠」的主要是貧下中農，地、富、反份子則屬於排斥對象。在1955年10月11日通過的〈關於農業合作化問題的決議〉中，就規定「一切還沒有基本上合作化的地方，堅決地不要接收地主份子和富農份子加入合作社。只有在那些已經基本上實現合作化並且合作社已經鞏固了的地方，才可以有條件地分批分期地接受那些早已放棄剝削和實行守法勞動的原來的地主份子和富農份子加入合作社，以便在集體的勞動生產中繼續改造他們」^⑭。但三個月以後，在〈一九五六年到一九六七年全國農業發展綱要（草案）〉（下稱〈農業發展綱要〉）中，又對地、富、反份子入社問題作出了如下更為規範的規定^⑮：

（1）表現較好，勤勞生產的，可以允許他們入社，做為社員，並且允許他們改變成份，稱為農民。（2）表現一般，不好不壞的，允許他們入社，做為候補社員，暫不改變成份。（3）表現壞的，由鄉人民委員會交給合作社管制生產；有破壞行為的，還應當受到法律的制裁。（4）過去的地主富農份子，無論是否已經取得社員的稱號，在入社以後的一定時期內，都不允許擔任社內任何重要的職務。……

……根據他悔改的程度和功勞的大小，有的做為社員，摘掉反革命帽子，稱為農民；有的做為候補社員，暫不給以農民的稱號。

地、富、反份子入社稱為「規劃入社」^⑯。規劃入社は關係到地、富、反份子歷史命運的大事：在合作化之前，勞動是一家一戶的事，鄉村社會尚未

完全消失，那些居家的地、富、反份子雖然戴着帽子受到監管，但還可以憑耕種自家的一畝三分土地過日子，仍殘存一定的自由空間；規劃入社以後，在監管體制尚未建立、還不完善之際，地、富、反份子還有一定的活動餘地，其中一些人甚至還有「亂說亂動」的機會，「鬧事」、「鬧退社」時有發生。以浙江省黃岩縣為例，1957年入夏以來，「農村中的不法地主、富農和反革命份子趁機與城市右派遙相呼應，到處造謠破壞，煽動鬧事」，「地主企圖收回土地，房屋，各地富農趁機鬧退社，反對糧食統購統銷」，到9月4日，全縣共逮捕了反革命份子和其他刑事犯197人，鬥爭處理573人，其中地主份子108人，富農份子121人，反革命份子134人，其他成份210人^①。

在光明鄉，當年也有不少地、富、反份子因參與鬧糧、鬧退社而受到懲處，如石墩村的反動富農王克榮，因破壞合作社，被判五年徒刑^②；垵頭村的反革命份子徐思槐，參與鬧退社，判五年徒刑^③；反革命份子傅禮德，因「破壞糧食政策」被拘留，半年後釋放，在黑市所購的數百斤稻穀被沒收^④。至於因參與鬧事被判剝奪政治權利、受批鬥者則不計其數。這裏固然有把地、富、反份子當作替罪羊、凡事先拿他們開刀的因素，但作為敵對階級份子，其中有人參與鬧事也是不爭的事實。這也反映出，在集體化的緊要關頭，這些「階級敵人」為了自己的命運也與廣大人民群眾一起掙扎過、抵制過，只不過這種掙扎、抵制在強大的國家政權面前無異於螳臂擋車。

人民公社的建立，標誌着「國家力量籠罩一切，社會已經消失得無影無蹤」^⑤。也正是在人民公社的體制內，一套完整的社會改造體制得以形成，從此，階級敵人除了老實地接受改造，根本再無「亂說亂動」的可能了。

二 社會改造的基本形式

1958年8月16日，第九次全國公安會議通過的〈關於進一步加強對地、富、反、壞、右五類份子改造工作的決議〉（下稱〈決議〉）指出^⑥：

社會改造工作，必須採取行政管制和群眾監督相結合，分散改造與集中改造相結合的方法，主要是：

(1) 分散勞動，包管包教。這是社會改造工作的基本形式。這種形式是把被改造份子分別放入生產隊，採取「三包一保證」（包生產、包教育、包改造、令被改造份子訂保證書），或「二包四定」（包監督、包教育、定期學習、定期匯報、定期檢查、定期評比）等形式進行。

(2) 社辦勞動教養。人民公社和農業生產合作社可以根據具體情況，將被改造份子組織起來，集中勞動，監督改造。當其獲得了一定程度的改造，也可送回生產隊繼續監督改造。

(3) 短期集訓，這是對被改造份子集中進行政治和思想教育的一種有效形式。

關於改造的對象，〈決議〉提出了「五類份子」的概念，這表明敵對階級份子群體擴展到右派份子。〈決議〉系統規定了社會改造的對象、主要內容和基本方法，雖然各個地方、不同時期在實施改造過程中因地制宜、因時制宜地創造出花樣繁多的方法，但歸根結底都離不開〈決議〉的基本套路，所以完全可以把〈決議〉理解為社會改造的綱領性文件。

(一) 分散改造

社會改造的基本形式是分散改造，即把四類份子分別放在生產隊進行管制或監督勞動（又稱「監督生產」）。「管制」很難準確界定，原因是不同時期、不同地方規範性的規定並不一致，對認定管制對象也存在着一定程度的隨意性。根據1952年6月通過的〈管制反革命份子暫行辦法〉，「管制」是指「在政府管制與群眾監督下，給反革命份子以一定的懲罰和思想教育，使其獲得改造成為新人」²³。1956年11月通過的〈關於對反革命份子的管制一律由人民法院判決的決定〉規定：「今後對反革命份子和其他犯罪份子的管制，一律由人民法院依法判決，交由公安機關執行。」²⁴由人民法院判決、交由公安機關執行的管制屬於刑罰，稱為「依法管制」。而前述的〈農業發展綱要〉中又有地、富、反份子「表現壞的，由鄉人民委員會交給合作社」的「管制生產」規定。根據該規定，到1956年底，黃岩縣「經過評議並報縣人民委員會批准，……列為管制生產的1,546人，使全縣管制人數比1954年增加1倍多」²⁵。顯然，「依法管制」是刑事處分，與「管制生產」不同，但在社會改造的執行過程中，我們無法分清這兩種管制有甚麼不同。

從光明公社檔案可見，石研大隊的地主份子王克羊在1969年被寧溪革命領導小組定為「新生反革命集團份子」，「依法拘留」了三年，接着又被判管制三年，此管制當然是「依法管制」²⁶。而下廟大隊的富農王祿喜，由於「群眾意見」認為他「很不老實」、「思想反動」，在評審中的多數年份被定為「四類」，應該屬於「依法管制」（下詳）²⁷，但實際上對他的這種管制並沒有由法院判決，與王克羊的屬於刑罰的管制根本不是一回事，只是在實際執行中並無人理會這兩種管制有甚麼區別。但無論甚麼性質的管制，都只適用於階級敵人而不能用於人民。如1964年8月，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檢察院、公安部聯合下達〈關於管制適用對象和管制的法律手續問題的聯合通知〉強調：「管制是依靠群眾，制服改造敵人，進行專政的一種手段，應當適用於屬於敵我矛盾性質的份子，不適用於人民內部的犯法份子，以免混淆敵我界限，對團結群眾共同對敵不利。」²⁸由於四類份子屬於「階級敵人」，因此兩種管制的混淆並沒有混淆敵我界限的問題。

至於監督勞動，即四類份子雖然沒有被管制，或者已經解除管制，但是依然要在群眾和基層幹部的監督下從事勞動改造。然而，誰有權決定監督勞動，沒有明文規定，實際上這個權力操縱在基層幹部手中²⁹。

對四類份子進行改造雖然手段繁多，但概括起來無非只有兩種：勞動和學習。關於勞動，前面已提及，它是社會改造的根本性措施，是把敵人改造成為「新人」的有效工具。勞動體現在具體的社會改造上，就是改造對象除了與

正式社員一樣「投工」（參加集體勞動）、「投肥」（按時按量向集體交納人畜糞便等肥料）以外，還要額外接受不少粗重或髒累活，不計工分，如光明公社檔案中四類份子的記述：「今年接受鑿杉木基地一畝，任務完成」^⑩；「今年分配到的打掃地段，有空就做清潔工作，並擔沙鋪路，治理好一段爛泥漿路」^⑪。

勞動中有所謂「三包一保證」，「一保證」指的是四類份子的保證書。從理論上說，這種保證書是根據四類份子本人的具體情況而制訂的。但實際上，光明公社有相當多的四類份子沒有書寫能力，他們的文字材料多為別人代寫，少數人雖然由本人撰寫，但主要內容也往往照抄。所以，保證書就是一份格式化的「官樣文章」，例如以下兩例^⑫：

一、

抱料大隊四類份子計劃表

1. 保證服從生產隊領導搞好生產
2. 遵守政府政策法令聽小隊長指揮
3. 摘好夏收夏種晚收作物
不造謠破壞保護森林
4. 家中有客先報告後接客
5. 出外有事做到請假

1964.7.23

李有全訂

二、

保政〔證〕書

通過這次學習開會，我閒想到自己以上所做缺點對人民多是不吉利，今後保政〔證〕到底。不亂說亂動，不造謠破壞，遵守政府政策法令，服從黨號召，聽生產隊分配工作，保政〔證〕做到。倘今後有壞人做〔壞〕事，知道立接〔即〕到生產大隊報告。以我本人有事出外，向治保幹部請假，回來銷假。今後佬佬〔老老〕實實改造自己出路，接受人民監督，重做新人，特保政〔證〕，倘公社有事，如傳如到。

垱頭大隊

第五隊梅小仁保政〔證〕書

1969.10.2號

然而，寫保證書並非僅是流於形式。從上述可見，寫保證書是改造的一項重要內容，甚至可以說是不可或缺的。因為有了四類份子自己所作的保證，改造也就從完全被動轉變為主動力求改造。有了保證和改造計劃，四類份子就可以定期或不定期對照保證書進行自我檢查；各級組織也就可以據此對四類份子進行監督及考評。

對四類份子改造效果的考評中最具代表性的是「月考，季評，年升降制度」^⑬。每年一度的年升降制度是根據月評、季評的評審結果，把四類份子分為四個類別，這種分類是以〈農業發展綱要〉在規劃入社時把地、富、反份子分為「表現較好」、「表現一般，不好不壞的」和「表現壞的」，以及「正式社員」、「候補社員」、「管制生產」等規定為依據的。所謂「一類」指改變成份

評審登記表					
類別	反革命	原劃類型	1	姓名	林廣輯
性別	男	年齡	54	個人出身	農
文化程度	沒有	職業		現在住址	貴州縣平溪區光明公社下寨大隊
家庭情況	全家人口共八人。長子以分去人口五名。男孫林、昌里、女美蓮、妻徐梅林。				
個人主要經歷	在抗戰時參加國民黨的黨員				
主要社會關係	妻徐梅林是位隊大隊隊外負責。				
改造好壞表現情況	服從小隊領導工作勤快，肥料起額，又起過平均工，沒有違犯，沒有與別人運送私糧，听政隊書記批判會時都參加，在隊大隊賣過枝柴。遵守大隊山林制度，上山時不亂砍樹木，不亂說亂動。				

每個四類份子每年都得填寫「評審登記表」。(圖片由潘學方提供)

(亦稱摘掉帽子或「摘帽」)，作為農民、正式社員；「二類」指暫不改變成份，作為非正式社員；「三類」指監督生產；「四類」指依法管制。實際上，多數被評為「四類」者的依法管制並沒有經由法院判決，所以應該屬於「管制生產」。根據年升降制度，每個四類份子每年都得填寫「評審登記表」，先由本人對自己一年改造情況作出小結，然後是「互評」(四類份子相互評議)，並包括「群眾評議意見」(其所在的生產小隊意見)、「生產大隊意見」和「公社(鎮)意見」等欄目；從表格設計上，雖然還有「區意見」和「縣公安局意見」，但通常由公

社決定類別。例如垵頭大隊反革命份子林廣輯在1979年的評審登記表^④：

改造好壞表現情況：

- 1) 78年改造守則基本遵守。
- 2) 63年回家至今沒有賭博活動，嚴格遵守山林制度。遵守外出請假制度。除一次因堂妹家遇火災去臨海看她外，沒有外出過。
- 3) 63年回家至今，服從大隊幹部命令，叫四類份子開會，安排送信，年年認真負責。
- 4) 今年正月接受鏟杉木基地兩畝，任務完成。
- 5) 四人幫橫行期間，不賭博、不破壞山林，天天出勤勞動，服從生產隊領導，沒有造謠破壞活動。
- 6) 63年回家以來，勞動力雖不強，投工、投肥年年完成定額。
- 7) 今年分配到的打掃地段，有空就做清潔工作，並擔沙鋪路，治理好一段爛泥漿路。
- 8) 今後更當認真改造，接受貧下中農監督，爭取早日脫帽，為實現祖國四個現代化貢獻力量。

互評：一類。

群眾評議意見：勞動積極，服從領導，幫助小隊當會計，記帳清楚，在決算中提早造好方案，在分糧過程中，做到為社員分糧萬元無差錯。廣大社員沒有一點意見。對集體財產特別關心。每年都按定額完成工數。一心一意把自己的業務搞好。評為一類。

生產大隊革組意見：同意小隊意見，評為一類。

林廣輯在光明公社的四類份子中文化程度最高，學問最好，由於他是當時農村罕見的知識份子，鄉親有需要動筆的事，基本上都由他代勞，本隊四類份子的書面材料也大多出於他之手。他的交代材料和其他文字當然都是自己動筆，因而這份評審登記表起碼在表述上是最為準確的，從中可以看出四類份子改造的一些內容：對改造的評價包括勞動狀況（「投工」、「投肥」、做清潔工作、安排送信、當會計、分糧）、待人處事（服從大隊幹部命令、接受貧下中農監督）、生活習慣（不賭博、不破壞山林）等，可謂鉅細無遺，也反映他們的一舉一動均受到嚴格監督；這些評價也常見於其他四類份子的評審登記表中。林廣輯屬於「一類」，改造表現特別好；最差的是「四類」，如抱料大隊反革命份子劉燈祝在1973年的評審登記表^⑤：

改造好壞表現情況：

（一）勞改回來後多次破壞山林被大隊處理了。

（二）……有斫樹〔私自販樹〕行為，把樹斫來轉賣給加壽〔不知此人是誰〕。文化革命期間納過花會。

群眾評議意見：文化革命期間納花會，多次破壞山林，表現很壞，死不老實，不參加集體勞動。評為四類。

生產大隊革組意見：據群眾反映，這個人現在還破壞山林，多次處理，還不老實，同意評為四類。

介乎「一類」和「四類」之間的就是「二類」、「三類」，屬於所謂「不好不壞」，優劣參半，如垵頭大隊反革命份子傅正杏在1973年的評審登記表中「生產大隊革組意見」有以下記述：「勞動較好，服從大隊領導，開會按時，缺點：搞副業、投工不夠。二類。」^⑥這裏就不一一列舉了。

（二）集中改造

所謂集中改造，根據第九次全國公安會議〈決議〉，是指社辦勞動教養和短期集訓。這兩種改造方式，從限制人身自由方面看，與判徒刑無異，只是期限不如徒刑。社辦勞動教養需要專門的場所及專職的管教人員，可能由於條件所限，這種勞教方式存在時間並不長，因而了解的人很少，資料也很難獲得。筆者從光明公社檔案中僅見垵頭大隊壞份子梅小仁的經歷中有這樣的記載：「1958年被處理光明下鄭大隊改造勞動5天。」^⑦

集中改造的另一種形式為短期集訓，集訓主要內容就是學習。與勞動一樣，學習也被視為一種思想改造的關鍵工具。根據通常理解，勞動改造的對象是四類份子等有歷史、現實問題的社員，而政治學習大多作為普通社員提高自己思想覺悟的手段，實際上，學習也適用於改造四類份子的思想，使之「重新做人」。集訓時間最短的是訓話會，即把全公社的四類份子集中起來，由公社領導進行訓話。如碰到重大節日或重大政治事件，通常都會安排這類訓話會。訓話的對象往往擴大到四類份子的子女，其目的主要是勸導這些「可

以改造好的子女」站穩立場，與父母劃清界線，從而孤立四類份子³⁸。通常情況下，四類份子參加訓話會後，都要參加討論，在討論會上發言、表態，並寫成文字，存在檔案裏。如石研大隊反動富農份子王克亨的討論發言³⁹：

一、通過這次學習，對當前國內外形勢的認識：我下午聽報告後，認識到當前國內外形勢一片大好，正如偉大領袖毛主席指出的「敵人一天天爛下去，我們一天天好起來」。當前世界的主要傾向是革命。……在國內，經過這次史無前例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洗禮，清除了混進黨內的大野心家劉少奇並肅清其流毒，階級陣線分明了。全國軍民緊緊團結在以偉大領袖毛主席的黨中央周圍，高舉九大團結、勝利旗幟奮勇前進！

二、兩年來改造過程：回顧這兩年來自己改造過程，我認為做得很不夠。只做到出門請假，來客報告，沒有造謠破壞，也沒有破壞山林。修路、掃地等義務勞動也都參加了。生產隊勞動，農忙時我都參加了，農閒都在拔豬草。能做到破除迷信。缺點有，在溪灘上私種蕃蒔 60 株，這是很不對的，今後將這 60 株蕃蒔歸小隊所有，並保證今後決不重犯。

可見一個四類份子講述學習體會，除了要談及自己的改造過程、自我批判外，還要高談闊論國內外形勢，表達自己了解國內外的大好形勢，斷了想變天的念頭，老老實實接受改造。

除了聽領導的訓話會，學習也採取小組討論的形式。一個大隊裏的四類份子分散在各個生產隊，但也經常被組織在一起，進行學習討論，如每年評審時的互評，讓他們相互「幫助」，交代自己的問題以及「狗咬狗」（相互揭發）等，集訓時間可長可短，存在學習一整天甚至更長時間的可能。

1968年2月，毛澤東發出「最高指示」：「辦學習班，是個好辦法，很多問題可以在學習班得到解決。」⁴⁰於是，全國各地五花八門的學習班紛紛湧現，蔚然成風。同時，短期集訓這種隨意剝奪人身自由的拘留形式也獲得了「學習班」這個好聽的名字。從光明公社檔案可見，在1970年「一打三反」運動中，不僅所有四類份子，同時還包括有歷史或現實污點的人（如當過甲長、參加賭博、「夯樹」），都參加了短期集訓。凡參加短期集訓者，都得填寫「學習班人員登記表」，提供「何時何地參加過何種反動黨團（組織）及何種主要職務」、「個人主要簡歷」等材料⁴¹。由於學習班形式靈活方便，所以為各級政府部門及各類組織普遍使用。一般而言，普通社員進學習班是因為犯錯或有問題；對四類份子來說，進學習班是常事，凡是遇到政治運動，是否犯錯都得進去「學習」⁴²。進學習班需要作大量檢討和交代，如坑口大隊反革命份子鄭東梅在「揭批四人幫，打擊資本主義勢力」學習班上談的體會，正顯示進學習班和要求檢討次數的頻繁⁴³：

這次進學習班以來我態度很不好。首先我在思想上認識不夠，認為自己沒有錯誤為甚麼讓我進學習班交代？每年公社都叫我們四類份子開會學習，坦白交代填的表格，寫的材料根本記不清楚了。像我有這樣的想法

是嚴重錯誤的。經過一段時間的學習，經過大隊幹部的耐心教育，他們叫我毫不保留認真交代出來，才使我認識到我腦子裏還有思想沒有得到徹底的改造，所以在行動上表現出態度不好。今後我一定要丟掉壞思想，只有老老實實接受群眾的監督，認真改造，才有出路。

姑勿論這種檢討是不是發自內心，但字裏行間確實反映了在學習班自我檢討和接受批評對於四類份子取得生存空間的重要性。

另一點需要注意的是，學習班的拘留性質和對參加者構成的精神壓力，使其成為容易產生自殺的地方。如埤頭大隊的徐蒼金，因曾在甘坑大隊盜竊過樹木，在1967年10月16日被甘坑大隊關進該大隊學習班，想「幫助他回到毛主席的革命路線上來」，晚上把他「留在公屋裏。當時，給他鋪好的牀鋪，讓他姐夫給他送來棉被。為了預防萬一，給他的房門上了鎖。第二天，他死了」。為了此事，埤頭大隊社員曾到甘坑討說法，幾乎引發兩個大隊群毆^④。1968年10月17日，光明公社「總司」（造反派組織）辦了反革命份子鄭慶波的學習班，讓他交代自己參加反動組織的情況，鄭「在當天下午晚飯時（五點半鐘左右）趁無人看管之機，跳窗畏罪自殺」^⑤。再如1977年4月6日，公社黨委基本路線工作隊進駐抱料大隊對「貪污盜竊、投機倒把份子」羅加根進行調查時，羅在大隊辦公室自殺^⑥。

（三）批鬥

除了前述〈決議〉提及的改造形式外，還有一種形式需要特別提出。批鬥向來是文革的標誌性產物，文革批鬥的典型場面是學生批鬥老師、群眾批鬥幹部。實際上，批鬥早已有之。自土改及鎮反以來，對地、富、反份子的批鬥就一直持續不斷。批鬥又名「辯論」，無論稱為鬥爭還是辯論，實際上大多是變相的肉刑。如坑口大隊鄭東梅的檢討說到：「我確實對妙法說過，你們要為難我，讓我跪在竹片上，這樣我肯定吃不消。後來讓我站在凳上一整夜，我是感到吃虧了。我確實對妙法說過：幹部們對我做得太重了。經過幹部們對我的教育，我才認識到我講這話是錯誤的，幹部做得是正確的。我東梅是反革命份子，應該在群眾監督下改造自己……」^⑦

在檢討中的認錯、表態當然不一定是由衷之言，但從中可以看出這樣的事實：四類份子已經對這一類的批鬥習以為常，只要這種批鬥的強度限制在一個人的身體所能承受的範圍內，被批鬥者也都會坦然接受。他們知道四類份子須接受批鬥的命運，同時也理解這是幹部的職責。但若批鬥超出了必要的限度，難免會有怨言。鄭東梅的檢討中雖沒有明說，但隱含的意思很清楚，不過這種不滿無法直接表達，只能反話正說——「幹部做得是正確的」。

林廣輯在1971年有個交代材料提到母親被戴高帽遊行：「58年我被送去勞教，意志俱灰，在勞教人員中抄來《金剛經》、《阿彌陀經》等，解教〔解除勞教〕後帶回家。在文化大革命開始破四舊時，我怕所抄的佛經被搜出，就把它

藏在屋棟上，後被幹部搜出來，害得我母親戴高帽遊行，這事完全是我做的，與母親無干。」⁴⁸此時，林廣輯的母親已經七十多歲，三年後病逝。而她的妯娌、林宣德（土改時自殺的反革命份子）之妻、地主份子周小妹被批鬥更是常事。林宣德死前曾從外地帶來一些槍支彈藥，其自殺後這批槍彈下落不明，責任只能落於周小妹身上⁴⁹：

文化大革命開始，進行破四舊時，我家中藏有廣祺〔周小妹大兒子〕媳婦的被，連我自己的有多條，我害怕被人在搜查時拿走，因而拿去藏在符由楚〔不知此人是誰，可能是親戚或鄰居〕房間裏。那天搜查時，紅衛兵在符由楚房中查出共有四條棉被。由於我說話不老實，使大家不相信我所說的真的沒有了槍彈，〔被逼得〕我就亂說子彈藏在雞窩裏，害得紅衛兵爬進雞窩裏去尋找，結果甚麼也沒有……因此受到鬥爭，戴高帽遊行、站街等，這都是我自己造成的。

隨意限制、剝奪人身自由；掛牌、戴高帽示眾、體罰等都是文革時期的標誌性行為。實際上，僅就批鬥形式而言，文革並沒有創新，這些手段一直都在四類份子身上使用；文革只不過把這些手段延伸到體制內的「走資派」及其他有社會地位的人（如知識份子）身上而已。中共建政以來，一切政治運動幾乎都可以從土改中找到源頭；相應地，歷次政治運動帶來的災難，首先落到四類份子頭上，四類份子一直承受着最深重的人間苦難。

三 改變成份抑或無窮無盡的改造？

社會改造的目的是要把敵對階級份子改造成為「守法的、自食其力的勞動者」。在對地、富、反份子的概念予以建構時，如何改造這些階級敵人的問題就被提出來了。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今國務院）在1950年8月發布的〈關於劃分農村階級成份的決定〉中就有關於地主份子轉變成份的設想：「凡地主成份，在土地改革完成後，完全服從政府法令，努力從事勞動生產，或作其他經營，沒有任何反動行為，連續五年以上者，經鄉人民代表大會通過，縣人民政府批准後，得按照其所從事之勞動或經營的性質，改變其地主成份為勞動者的成份或其他成份。」⁵⁰土地被沒收的地主為了生存，不可能不從事勞動。如果以自食其力為標準的話，具備勞動能力的地主成為「自食其力的勞動者」，應該是自然而然的事。根據這個設想，經過五年勞動改造以後，改變多數地主的成份，恢復他們作為公民應有的權利也是理所當然的。

這種解除監督和管制、改變成份的機制稱為「摘帽」。批量的摘帽確實在1956年規劃入社時着手進行，其時間節點剛好是土改後的第五年。1956年8月，浙江省公安廳、浙江省委宣傳部發出〈關於吸收地主、富農和反革命份子入社問題的宣傳提綱〉，經過傳達、宣傳、群眾評議，黃岩全縣到10月底止，接收了第一批1,500多名地、富、反份子入社。這是土改以來首批摘掉帽子、被稱

為正式社員的四類份子^⑤。而根據光明鄉1956年〈地主、富農、反革命份子入社處理及改變成份批覆表〉，第一批規劃入社的地、富、反份子有七十一人，其中「改變成份、稱為農民，吸收入社，稱為社員」的有十一人^⑥。這就是說，把敵對階級份子改造成社會主義「新人」不僅僅是設想，從1956年規劃入社時就已經開始實施了。

雖然光明鄉首批摘帽者人數不多，但入社對地、富、反份子而言不僅不是壞事，更算得上是「皇恩浩蕩」。既然有了首批，就應該有第二批、第三批，雨露均沾，所有或者說大多數「賤民」就會成為正式社員，可以堂堂正正做農民了，但實際情況並非如此。在規劃入社時，首批改變成份、成為社員者共十一人，包括上鄭村的周小姝、王小領、王元芳、王小雲；石墩村的周優美、俞濱六、王克錢；甘坑的曾錫光；下余的周如音、周老昌、徐日桂。但筆者發現在1963年的一份四類份子評審登記表中，仍然出現了周小姝、王元芳、曾錫光、周如音和徐日桂五人的名字^⑦。這些在1956年已經改變成份的人為甚麼會出現在1963年四類份子的名單中？是摘帽後又重新戴帽？十一人中五人重新戴帽，比例不可謂不高。難道當年的摘帽是「假摘帽」，或者根本就沒有摘帽？

如前所述，根據年升降制度，公社一年一度對四類份子在一至四類之間進行升降。其中「一類」可作為農民、正式社員。如此，「一類」應該就是四類份子的出口，即能夠升上「一類」者應該就成為正式社員了，但實際並非如此。如下廟大隊的周小連，入社時就評為「一類」，但此後他的名字仍然列在四類份子的各種登記表中，照樣每年評審，在「一類」、「二類」間升降^⑧。周小連不是個別例子，如栗樹坑大隊的葛炳育在1972年評為「一類」，但1973年卻因「教育子女不夠，改造一般」，降為「二類」；1974年評為「三類」，此後均在「二類」、「三類」之間升降^⑨。下廟大隊的王小強，每年評審大多也是「一類」，但仍然一直戴着富農份子的帽子^⑩。還有一個有趣的個案：鄭冬鳳在十九歲時嫁給垵頭林廣喜，結婚幾個月後，丈夫出外一去不返了無音訊。林廣喜家在土改時被劃為富農，鄭冬鳳也就成為富農份子。1955年，她開始與貧農徐林達一起生活（因原丈夫下落不明，無法離婚），生產隊的人覺得她實際上已經是貧農妻子，但仍戴着富農帽子吃虧，所以每年評審時多評她為「一類」，富農帽子照樣戴着^⑪。這反映四類份子的身份基本被定型。更典型的的就是反革命份子林廣輯，自1963年勞教釋放回家後，十幾年如一日地過着苦行僧般的日子^⑫：

認識到只有接受貧下中農的教育，走集體化道路，搞好集體生產才是自己唯一出路。回家勞動後，一貫服從管教，認真改造自己，年年投工、投肥足，找戶（工、肥有餘）。出外有事都經請假手續。有客宿夜亦隨時報告，上山不違犯山林制度。……愛護山林、不賭博、基本上不外出，服從幹部命令，叫四類份子開會、送信等都認真負責。為本大隊記工8年，記帳2年，都實事求是。反覆核對，沒有私心，以社員利益為重。群眾都滿意。

當時實行工分制，一個壯年男子底分通常為10分、婦女通常為7至8分、小孩4至5分、老人5至6分。林廣輯經過改造後底分仍只有4分^⑤。這就是說，林廣輯的勞動報酬連一個男性勞力的一半都不到。但他沒有任何怨言，不僅幹活賣力，也樂於助人。因為是個人人認可的老好人，所以他的每年評審幾乎都是「一類」，但直到1979年才能摘帽，可見是否摘帽與公社內的評價和工作表現沒有直接關係，而被評為「一類」也不代表能夠摘帽。

1979年中共中央決定四類份子一律摘帽時，公安部部長趙蒼璧曾說：「有相當一部分四類份子經過努力改造，已經陸續摘掉了帽子，恢復了公民政治權利。」^⑥筆者查閱了光明公社檔案，除了規劃入社之外，確實也有地、富、反份子成功摘掉帽子的，如大溪坑大隊的廖士松因「1957年帶頭鬧退社」，判刑五年，1962年7月6日在勞改農場摘帽^⑦；上鄭村的陳萬根因通匪、資匪和破壞山林，1951年判刑，戴反革命帽，1969年勞改農場遷回家鄉，「不戴帽」^⑧；上鄭村的鄭士錢任「匪聯絡站」站長，1951年作為反革命份子被逮捕，判刑五年，1955年摘帽，刑滿留場，1964年回家，特別註明「不戴帽」^⑨。但以上列舉的這些情況，多數人是在判徒刑後才戴帽的，這種戴帽具有附加刑罰的性質。事實上，由法院判決刑罰，大多有確定的刑期，主刑期滿後把附加的帽子也摘下了；反而不是由法院判決的，一旦戴上帽子，要摘下便遙遙無期。當然，這並不能一概而論，一些所謂「勞改釋放犯」在釋放後繼續戴帽，如傅正杏在1957年判刑，1959年刑滿後繼續戴着反革命份子的帽，留場五年也沒能摘掉帽子，直到1966年才摘帽^⑩。所謂的「戴帽」、「摘帽」界線相當模糊。如光明公社聯合診所醫生李北星，由於曾任「偽上尉軍醫，國民黨區分部宣傳委員」，解放初曾「給匪首醫病」，1958年戴反革命帽，管制二年。但他的檔案中既寫着「於1961年摘帽」，又記載「1976年4月17日摘帽」^⑪，真不知道他戴過多少次帽，以及首次摘帽與第二次摘帽是不是有區別。

1957年10月，中共中央在〈農業發展綱要〉的基礎上，又出台了〈一九五六年到一九六七年全國農業發展綱要（修正草案）〉，其中在對待地、富、反份子問題上的看法與1956年規劃入社時相比口氣變了^⑫：

合作社要分別情況加強教育和加強管理，並且要經常地教育社員和社外農民，提高警惕性，防止他們中間可能發生的破壞活動。已經成為社員的或者候補社員的過去的地主份子、富農份子和反革命份子，如果表現不好，並且屢教不改，是社員的，可以分別降為候補社員或者監督生產；是候補社員的，可以降為監督生產。如果有破壞行為，還應當給予法律制裁。

1958年第九次全國公安會議〈決議〉部署在全國範圍內對已經摘帽的所有地、富、反、壞、右份子進行全面評議，黃岩縣根據這個部署，「對106人表現不老實的摘帽份子重新戴上帽子」^⑬。1963年〈關於農村社會主義教育運動中一些具體政策的規定（草案）〉中又規定：「已經摘掉帽子但又有破壞活動、需要重新戴帽子的四類份子，經過縣人民委員會批准，可以重新給他戴上。」^⑭重新戴帽變成了常態。可見，四類份子雖然入了社，但無論被評為哪一類，

仍然屬於敵對份子，就算是被劃到「一類」，成為「農民」、「正式社員」，也隨時可能被降類，已經摘掉的帽子也隨時可能被重新戴上。

四類份子不僅摘帽難，即便把帽子摘下，也無法獲得一個普通人應有的待遇，「摘帽地主」、「摘帽富農」等名銜仍然是一頂象徵「賤民」的帽子^⑥。總之，在毛澤東時代，一個人一旦被認定政治上有污點，就難以洗白；而若被劃歸為敵對階級陣營，就別指望能回歸「人民」行列之中。趙蒼壁所說的1979年以前四類份子已經陸續摘帽、恢復公民政治權利，並不符合實際情況。

關於四類份子改造的總體情況，我們以垵頭村為例再加以說明。自土改和鎮反以來，垵頭大隊共產生地、富、反、壞份子二十五人。除了殺、關、逃、死，到1963年還剩下張小彩、周小妹、傅禮德、徐思槐、徐日燦、梅小仁、徐福興、徐日桂、苗明志和鄭冬鳳十人。到1979年一律摘帽時，垵頭大隊四類份子仍然有周小妹、傅禮德、徐思槐、徐日燦、梅小仁、徐福興、苗明志、鄭冬鳳、傅正杏、林廣輯十人。此時，張小彩和徐日桂已經去世，而1963年名單中之所以沒有傅正杏和林廣輯，是因為他倆一在服刑一在勞教；傅正杏1965年刑滿釋放，林廣輯1963年下半年解教。一律摘帽前，傅正杏和鄭小鳳曾被摘帽，但前者在1965年摘帽，翌年又被指犯錯，重新戴上帽子^⑦。所以，鄭小鳳是垵頭大隊在1979年前唯一摘下帽子的四類份子。垵頭產生了這麼多四類份子，為何只有鄭小鳳一人能成功摘帽呢？

鄭小鳳的前夫、坑口人張得寶在土改時被劃為富農，所以鄭小鳳也成為富農份子。1954年，張得寶因反革命案被捕，送新疆勞改後便音訊全無。和鄭冬鳳相似，鄭小鳳後來與垵頭貧農傅法根一起生活，在1966年隨傅法根遷到垵頭，她這頂富農帽子也如嫁妝一樣隨身帶到了垵頭。但鄭小鳳的富農身份源於與前夫的婚姻，當她轉嫁給貧農傅法根後，應該與原丈夫不再有任何關係。據此，在規劃入社時，村裏上報給她摘帽，但沒有批下來；1970年，垵頭革命領導小組再打報告要求摘掉她富農份子的帽子，但直到1976年4月17日，縣革命委員會才下了批覆：「經研究決定，摘掉富農份子帽子稱為社員。」^⑧鄭小鳳的例子不僅說明摘帽之難，更說明了摘帽與社會改造並不相干。

總之，光明公社四類份子努力參與改造而最終徒勞無功，也說明改造不是通向「新人」的途徑。除非死亡，否則四類份子沒有退出的通道。



四類份子不僅摘帽難，即便把帽子摘下，也無法獲得一個普通人應有的待遇。
(圖片由潘學方提供)

四 餘論：四類份子與「無產階級專政下繼續革命」

社會改造的目標除了是把敵對階級份子改造成社會主義「新人」外，還有更深層次的意義——最後消滅敵對階級。毛澤東在〈論人民民主專政〉中指出：「這種對於反動派的改造工作，只有共產黨領導的人民民主專政的國家才能做到。這件工作做好了，中國的主要剝削階級——地主階級和官僚資產階級即壟斷資產階級，就最後消滅了。」^{②⑧}但在毛澤東時代，改造反動派的目標並沒有達到，因而最後消滅地主階級、官僚資產階級也無從談起。

這不是因為敵對份子過於頑固、難以改造，更不是改造工作不力。事實上，把四類份子改造成所謂的「守法的、自食其力的勞動者」並不困難：自土改以後，「剝削階級」（如果真的存在這麼一個階級）已經失去了不勞動的條件，這些人不可能不自食其力，除非喪失了勞動能力；至於守法，不排除其中個別人士存在違法行為或報復社會的可能，但總體上看，四類份子應該屬於最不敢「亂說亂動」、最守法的群體。土改和鎮反運動對他們的剝奪和打擊，以及1956年後逐漸受監督、被管制，消蝕了他們的意志和能力，他們沒有能力、更沒有膽量違法，早已變成所謂的「守法的、自食其力的勞動者」，所以能否摘帽完全取決於當政者的意志。

不摘帽的根本原因是當政者意志的轉向。中共中央在1979年為四類份子一律摘帽時曾說：「把地、富、反、壞份子中的絕大多數改造成為守法的自食其力的勞動者，是毛澤東同志的一貫思想。」^{②⑨}這說法並不確切，準確來說這只不過是毛澤東的「初心」。到了1957年，形勢急轉直下：在農村，由於糧食徵購過重以及強制入社，已經觸及甚至突破農民生存底線，引發了農民的普遍抵制。當政者卻把這種抵制行為定性為地、富、反份子向社會主義瘋狂進攻，於是重拳出擊，平息了鬧糧、鬧退社風波，產生了一批被指控破壞糧食政策和破壞合作社的反革命份子^{②⑩}；在城市，反右運動的開展，建構了一批被批評反黨、反社會主義的右派份子^{②⑪}。這樣，敵對階級份子由地、富、反份子三類擴充至四類份子以至五類份子；剛打開的為地、富、反份子改變成份、恢復為普通人的通道被堵上了。這就是不少已經摘帽或正準備摘帽的地、富、反份子的名字仍然出現在四類份子登記表上的原因。此後，階級鬥爭這根弦愈繃愈緊，各種政治運動持續不斷；相應地，階級敵人的隊伍也急劇擴張，已遠超過所謂的四類份子、五類份子了。

與敵對階級份子的產生基於階級鬥爭的理論一樣，四類份子的長期存在也是由於最高領袖把階級鬥爭學說創造性地發展為「無產階級專政下繼續革命」的理論^{②⑫}：

社會主義社會是一個相當長的歷史階段。在這個歷史階段中，始終存在着階級、階級矛盾和階級鬥爭，存在着社會主義同資本主義兩條道路的鬥爭，存在着資本主義復辟的危險性，存在着帝國主義、社會帝國主義進行顛覆和侵略的威脅。這些矛盾，只能靠無產階級專政下繼續革命的理論和實踐來解決。

顯然，通過改造反動份子從而達到消滅主要剝削階級的目的，根本就與社會主義社會始終存在階級矛盾和階級鬥爭的論斷相悖。所以，為了證明「無產階級專政下繼續革命」理論的正確，為了證明繼續革命實踐的必要，對包括四類份子在內的敵對階級份子的改造也在「相當長的歷史階段」繼續存在。

註釋

- ① 中共錦州市委員會翻印：《中央十人小組關於反革命份子和壞份子的解釋處理的政策界限的暫行規定》（內部文件，1956）。
- ② 毛澤東：〈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1957年2月27日），載《毛澤東文集》，第七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頁207。
- ③④⑤ 李若建：〈從贖罪到替罪：「四類份子」階層初探〉，《開放時代》，2006年第5期，頁113、118；113-30；115。
- ⑥⑦ 劉軍：〈四類份子政策研究〉（北京：中共中央黨校碩士論文，2006），頁44-45；15-16。
- ⑧ 劉彥文：〈「大躍進」期間引洮工地上的「五類份子」〉，《開放時代》，2013年第4期，頁49-65。
- ⑨ 在一些紀實著作中也有對不同時期、地域的四類份子事迹的探討，如楊奎松的《「邊緣人」紀事：幾個「問題」小人物的悲劇故事》和譚合成的《血的神話：公元一九六七年湖南道縣文革大屠殺紀實》。前者以八個出身、地域、職業、經歷各不相同的「邊緣人」為個案，描述了小人物的歷史命運；後者則揭示了湖南道縣的「政治賤民」在文革時遭受慘無人道的大屠殺的前因後果，對受害人的遭遇有詳細描寫；兩本書都算得上是重量級的、難得的好書，但它們都是「紀實」性質，並非嚴格意義上的研究專著。參見楊奎松：《「邊緣人」紀事：幾個「問題」小人物的悲劇故事》（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6）；譚合成：《血的神話：公元一九六七年湖南道縣文革大屠殺紀實》（香港：天行健出版社，2010）。
- ⑩ 楊奎松：〈前言〉，載《「邊緣人」紀事》，頁1。
- ⑪⑫ 〈第九次全國公安會議關於進一步加強對地、富、反、壞、右五類份子改造工作的決議〉（1958年8月16日通過），《人民公安》，1958年第20期，頁3-4。
- ⑬ 近年，黃岩各地在進行舊城改造，涉及到的街道、村莊大拆大遷，其中也包括一些街道、行政村辦公場所，致使堆積在角落裏的不少陳年帳冊和各類檔案在翻箱倒櫃中被當作廢紙處理了。
- ⑭ 參見黃岩縣計劃經濟委員會編：《黃岩縣國民經濟統計資料提要—1965》（內部資料，1966），頁2。當時標註為「絕密」級。
- ⑮ 參見〈序言〉，載阿普爾鮑姆（Anne E. Applebaum）著，戴大洪譯：《古拉格：一部歷史》（北京：新星出版社，2013），頁XVII。
- ⑯⑰ 〈實事求是地解決好四類份子摘帽問題：公安部部長趙蒼壁同志答本報記者問〉，《人民日報》，1979年1月30日，第2版。
- ⑱ 〈中國共產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第六次全體會議（擴大）關於農業合作化問題的決議〉（1955年10月11日），載國家農業委員會辦公廳編：《農業集體化重要文件彙編》，上冊（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81），頁460。
- ⑲ 〈一九五六年到一九六七年全國農業發展綱要（草案）〉（1956年1月23日），載《農業集體化重要文件彙編》，上冊，頁529。
- ⑳㉑㉒㉓㉔ 台州市公安局黃岩分局：《黃岩縣公安志》（北京：群眾出版社，2000），頁212；211；212；24；212。
- ㉕ 〈黃岩縣人民法院刑事判決書（57）刑字第563號〉（1957年8月15日），光明公社檔案，347（富農份子王克榮檔案）。
- ㉖ 黃岩縣公安局：〈徐思槐案件偵查總結〉（1957年7月22日）、黃岩縣公安局1962年8月釋放證，光明公社檔案，0070（反革命份子徐思槐檔案）。

- ⑳ 黃岩縣公安局：〈傅禮德案件偵查總結〉（1957年9月14日），光明公社檔案，無編號（反革命現行活動檔案）、0067（反革命份子傅禮德檔案）。
- ㉑ 高華：〈大躍進運動與國家權力的擴張——以江蘇省為例〉，《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8年8月號，頁48-58。
- ㉒ 〈管制反革命份子暫行辦法（一九五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經政務院批准）〉，《人民日報》，1952年7月17日，第1版。
- ㉓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對反革命份子的管制一律由人民法院判決的決定〉，《人民日報》，1956年11月17日，第4版。
- ㉔ 黃岩縣寧溪區革命領導小組保衛組：〈案件定案總結〉（1969年11月21日），光明公社檔案，無編號（反革命份子王克羊檔案）。
- ㉕ 〈王祿喜評審登記表〉（1973年4月17日—1979年2月20日），光明公社檔案，0078（富農份子王祿喜檔案）。
- ㉖ 〈關於管制適用對象和管制的法律手續問題的聯合通知〉（1964年8月28日），北大法實，www.pkulaw.com/chl/1adab782e4ff1121bdfb.html。
- ㉗ 〈傅禮德1978年評審登記表〉（1978年12月），光明公社檔案，0067。
- ㉘㉙ 〈林廣輯1979年評審登記表〉（1979年1月），光明公社檔案，0060（反革命份子林廣輯檔案）。
- ㉚ 〈抱料大隊李有全保證書〉（1964年7月23日），光明公社檔案，0089（富農份子李有全檔案）；〈垞頭大隊第五隊梅小仁保證書〉（1969年10月2日），光明公社檔案，0072（壞份子梅小仁檔案）。
- ㉛ 〈劉燈祝1973年評審登記表〉（1973年6月25日），光明公社檔案，0092（反革命份子劉燈祝檔案）。
- ㉜ 〈傅正杏1973年評審登記表〉，光明公社檔案，0061（反革命份子傅正杏檔案）。
- ㉝㉞ 梅小仁：〈學習班人員登記表〉（1970年9月3日），光明公社檔案，0072。
- ㉟ 〈原光明公社幹部（無姓名）個人筆記〉，光明公社檔案，無編號。
- ㊱ 〈王克亨討論發言〉（1971年8月），光明公社檔案，0054（富農份子王克亨檔案）。
- ㊲ 參見〈華北河山一片紅——熱烈歡呼河北省革命委員會成立〉，《人民日報》，1968年2月5日，第1版。
- ㊳ 「四類份子」制度廢除後，學習班沒有消失，如在實施計劃生育政策時，要對付那些不遵守政策的計生對象，甚至這些人的親朋好友，學習班就是個有力的工具；直至今日，各種或明或暗的學習班實際上仍然存在，比如針對老上訪戶的學習班。
- ㊴ 黃岩縣寧溪區、光明公社駐坑口大隊工作級整理彙編：〈揭批「四人幫」打擊資本主義勢力有關社會上一些人材料彙集〉，光明公社檔案，無編號，頁120。該材料由各種手寫的材料裝訂和黏貼成冊，主要內容為包括四類份子在內的各種有問題的人的自我檢查、檢舉材料以及檢舉別人的材料；另外還有各類具名和匿名的揭發檢舉等群眾來信。
- ㊵ 基本知情者：〈談談對徐蒼金死去前後的事實真相〉（1967年10月27日），光明公社檔案，376（徐蒼金檔案）。該文以文革常見的傳單形式裝在徐蒼金檔案中，著名為「基本知情者」。
- ㊶ 光明總司：〈刑事反革命份子鄭慶波跳窗畏罪自殺〉（1968年10月19日），光明公社檔案，587（反革命份子鄭慶波檔案）。
- ㊷ 光明公社：〈貪污盜竊、投機倒把重要案件立案呈報表〉（1977年8月12日），光明公社檔案，410（反革命份子羅加根檔案）。
- ㊸ 《揭批「四人幫」打擊資本主義勢力有關社會上一些人材料彙集》，頁122。
- ㊹ 〈林廣輯交代材料〉（1971年1月11日），光明公社檔案，0060。
- ㊺ 〈周小妹交代材料〉（1971年1月12日），光明公社檔案，0062（地主份子周小妹檔案）。

- ⑤①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關於劃分農村階級成份的決定(一九五零年八月四日政務院第四十四次政務會議通過)〉，《人民日報》，1950年8月21日，第1版。
- ⑤② 〈地主、富農、反革命份子入社處理及改變成份批覆表〉(1956年8月19日)，光明公社檔案，無編號。
- ⑤③ 〈光明公社地、富、反、壞份子評審登記表〉(1963年7月3日)，光明公社檔案，無編號。
- ⑤④ 〈周小連評審登記表〉(1974年4月17日—1978年12月21日)，光明公社檔案，無編號(反革命份子周小連檔案)。
- ⑤⑤ 〈葛炳育評審登記表〉(1972年1月21日—1978年1月17日)，光明公社檔案，0100(反革命份子葛炳育檔案)。
- ⑤⑥ 〈王小強評審登記表〉(1964年2月—1979年1月27日)，光明公社檔案，無編號(富農份子王小強檔案)。
- ⑤⑦ 〈鄭冬鳳評審登記表〉(1971年12月17日—1978年1月)，光明公社檔案，0064(富農份子鄭冬鳳檔案)。
- ⑤⑧ 林廣輯：〈要求摘帽申請書〉(1978年12月30日)，光明公社檔案，0060。
- ⑤⑨ 〈林廣輯1978年評審登記表〉(1978年1月)，光明公社檔案，0060。
- ⑥① 〈廖士松登記表〉(1970年9月13日)，載光明公社革委會：《戶口清查核實的有反動歷史身份人員登記表》，光明公社檔案，無編號，頁81。
- ⑥② 〈陳萬根登記表〉(1970年9月13日)，載《戶口清查核實的有反動歷史身份人員登記表》，頁17。
- ⑥③ 〈鄭士錢登記表〉(1970年9月13日)，載《戶口清查核實的有反動歷史身份人員登記表》，頁16。
- ⑥④ 傅正杏：〈學習班人員登記表〉(1970年9月3日)，光明公社檔案，0061。
- ⑥⑤ 〈李北星登記表〉(1970年9月20日)，載《戶口清查核實的有反動歷史身份人員登記表》，頁3。
- ⑥⑥ 〈一九五六年到一九六七年全國農業發展綱要(修正草案)(之二)〉，《人民日報》，1957年10月26日，第2版。
- ⑥⑦ 〈中共中央關於農村社會主義教育運動中一些具體政策的規定(草案)〉(1963年9月)，載中國人民解放軍國防大學黨史黨建政工教研室編：《中共黨史參考資料》，第二十四冊(北京：國防大學出版社，1986)，頁252。
- ⑥⑧ 這不限於四類份子，右派份子摘帽後的待遇也同樣如此。關於右派摘帽問題，參見孟強偉：〈願者上鈎：湖北省宜都縣右派摘帽初探(1959-1964)〉，《二十一世紀》，2017年12月號，頁48-65。
- ⑦① 王上正：〈證明材料〉(1968年9月12日)，光明公社檔案，0061。
- ⑦② 〈黃革〔1976〕第4-119號〉(1976年4月17日)，光明公社檔案，0065(富農份子鄭小鳳檔案)。
- ⑦③ 毛澤東：〈論人民民主專政〉(1949年6月30日)，載《毛澤東選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1476-77。
- ⑦④ 〈化消極因素為積極因素 中央決定給得到改造的四類份子摘帽 對地富子女的成份也作了明確規定〉，《人民日報》，1979年1月29日，第1版。
- ⑦⑤ 參見中共台州市黃岩區委黨史研究室編：《中國共產黨黃岩歷史大事記(1927-1995)》(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1997)，頁118。
- ⑦⑥ 參見朱正：《1957年的夏季：從百家爭鳴到兩家爭鳴》(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8)。
- ⑦⑦ 〈中國共產黨章程(中國共產黨第十次全國代表大會一九七三年八月二十八日通過)〉，《人民日報》，1973年9月2日，第1版。

塑造「新人」的失敗實驗： 上山下鄉五十年祭

● 潘鳴嘯

中國的上山下鄉運動是個中外史無前例的社會實驗。在發動這次運動的五十周年之際，我們應該從比較深入的歷史角度去反思這個歷史事件的意義和教訓。筆者認為這次運動受到塑造「新人」這個烏托邦思想的影響，假如其發動者毛澤東不相信人是可以被徹底改造的^①，則很難想像他會在1968年底要求大部分受過中等教育的城市青年「到農村去，接受貧下中農的再教育」，而且在各種因這次運動出現的大問題面前繼續堅持這個政策，直到他死去為止。

本文先簡單介紹毛澤東發動上山下鄉運動的各種動機、「新人」的概念及毛澤東對這個概念的認同，接下來講述知識青年下鄉面對的實際狀況及他們如何抵抗做「社會主義的新農民」（即「新人」的一種），最後指出：雖然這個上世紀最後一次塑造「新人」的實驗以徹底失敗告終，但是有過這種特殊經歷的知青一代值得我們繼續研究。

一 上山下鄉運動的動因

知識青年上山下鄉的政策可以分成兩個大階段，即文化大革命前和文化大革命後：第一個階段是從1955年開始，到1962年已經有相當規模，並設有專門負責這個政策的機構，近150萬名知青下鄉；第二個階段是從1968到1980年，有差不多1,700萬名知青下鄉^②。雖然這個政策的動因一直是多元的，但是在兩個階段有明顯的差別。在第一階段，主要的目的是發展農村，特別是邊疆地區，以及解決城市青年的就業問題，但也有政治和意識形態的動機。當時絕大部分的知青是出身不好的城市青年，即所謂「黑五類」的子女；毛澤東在1962年9月中共八屆十中全會上強調「千萬不要忘記階級鬥爭」之後，他們上高中、上大學，甚至在國營工廠當工人的機會極少，所以當局鼓勵他們下鄉勞動，以示願意改造自己，與勞動人民相結合^③。在第二階段，雖然

1968年有城市青年就業的現實考慮，但總體來說，政治和意識形態是最重要的動機。如果就業問題是主要的考慮，就很難解釋為甚麼從1968到1977年，農民進城並得到固定工作的人數和知青在鄉的人數基本等同^④。

文革前後，毛澤東的「政治掛帥」思想壓倒一切，提出並一直支持知青下鄉這個政策。早在1955年，他便說「農村是一個廣闊天地，在那裏是可以大有作為的」^⑤。1968年12月22日，為了發動大規模的上山下鄉運動，官方媒體《人民日報》發布了他的著名指示：「知識青年到農村去，接受貧下中農的再教育，很有必要。」^⑥1973年，他給李慶霖回信的事件在當時引起轟動：李慶霖是福建省莆田縣的小學教員，給毛澤東寄了一封信，表示知青父母的困惑、揭發高幹子女靠權回城；毛澤東竟然給他親筆回信，信封裏附有三百塊錢。後來，中共中央召開大規模的上山下鄉工作會議，改善了一些政策，同時重新提高前三年明顯降低的下鄉知青人數。1976年2月，身體已經很孱弱的毛澤東還作出一個有關上山下鄉運動的書面指示^⑦。

1968年底大規模的上山下鄉運動可以說是結束紅衛兵運動最徹底的辦法，但上山下鄉運動和紅衛兵運動卻是一脈相承的，屬文革的新生事物。一方面，上山下鄉運動是要「培養革命接班人」，讓城市青年繼承老一輩革命家的「革命事業」，避免他們變成「修正主義」的知識份子或官員，導致中國像赫魯曉夫(Nikita S. Khrushchev)治下的蘇聯一樣變成「修正主義」國家，離開「真正的」社會主義道路。毛澤東一直對知識份子有所反感和猜疑，而在紅衛兵運動終結時，

他顯然不滿紅衛兵沒有好好聽他的話，所以認為這些青年需要接受再教育。另一方面，上山下鄉運動也是縮小「三大差別」的措施，特別是城鄉的差別和腦力勞動與體力勞動的差別^⑧。

二 知識青年面對的 實際狀況

在毛澤東與宣傳部門的偉大理論背後，我們需要了解下鄉知青面對的實際狀況^⑨。當時城鄉的差別非常大，在中國歷史上，農村和城市一直都有生活水平及風俗習慣的差別。新中國成立後，這個差別不但沒有縮小，反而加大了，因為中國共產黨一方面向斯大林治下的蘇聯學習其經濟模式，盡量降低農業產品的價格，為工業發展積累資本，特別是重工業的原始資本；另一方面為了全面控制人口分布，阻礙農民進城自己找工作，就建立了一種很嚴格的戶籍制度，結果是持城市戶口與持農村戶口的人有根本不同的待遇和命運。知青下鄉後，馬上失去城市戶口，沒有固定數量的商品糧食；他們要像農民一樣靠每天勞動掙工分換取當地農產。大部分知青靠工分吃不飽，既不習慣落後農村艱苦的體力勞動，又很難適應當地風俗習慣和貧乏的文化活動。因為不想在農村呆一輩子，就不願結婚。本來喜歡唸書或已經準備做某種工作的青年，下鄉後只能徹底改變自己的願望，對未來感到很徬徨。少數下放到國營或軍營農場的知青可以拿到固定工資（雖然工資很低，但對基本生存有保障），不過在其他方面和到農村「插隊」的知青差不多，而且來自農場領導的政治壓力更大。

在毛澤東的漂亮話語和偉大理論的背後，隱藏着一個殘酷的事實：如果所有城市青年真的都要變成「社會主義的新農民」，在實際的社會等級制下，等於整整一代城市青年下滑到一個待遇和身份比較低的社會層次。如果實際上不是所有的城市青年都要一輩子當農民，一部分人在經歷一段下鄉歲月後，可以在城市或軍隊裏得到待遇和身份比較高的職位，這對留在農村的「新農民」很不公平；而且當那些在農村結了婚、生了孩子的知青想到他們的命運會傳承給後代，必定就感到特別難受。

在當時看來，這次塑造「新農民」和「革命接班人」的實驗成敗主要的決定因素，在於毛澤東所代表的革命理想，即建立「社會主義新世界」的希望，能否給知青足夠的精神力量來克服各種各樣的物質和精神困難。

三 塑造一代「新人」的實驗

雖然上山下鄉是個史無前例的政策，但是中共領導人在運動初時，還是受到一場規模比較小和形式不完全一樣的蘇聯「共青團城」建設運動的影響^⑩。要了解為甚麼一個政府有意圖也有能力發動這類激進的社會實驗，應該提到從二十世紀20至30年代起，一些極權主義的政黨把徹底改變其國家的各個領域（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等），甚至徹底改變人本身作為最高目標。它們要創造「新世界」，也要塑造「新人」^⑪。筆者認為上山下鄉運動正是塑造「新人」這個宏圖的一次大規模實驗。

「新人」這個概念源自基督教傳統（最先使用這個名詞的人是聖保羅

[Saint Paul])：認識了上帝以後，每個人都可以變成「新人」，告別有罪的「舊人」身份^⑫。此後，無數的信徒努力修身來達到這個個人目標。從十六世紀起，也有基督教徒企圖在小規模集體中塑造「新人」，如新教的加爾文(John Calvin)與在南美洲向土人傳教的天主教神父。後來，啟蒙運動哲學家也相信人的可塑性，認為國家有責任教育人民。第一個試圖用國家機器來塑造「好公民」的政治家是法國大革命時期的羅伯斯庇爾(Maximilien Robespierre)，但他很快失去了權力和生命，這次實驗比較短暫。在十九世紀，馬克思也強調用教育來改造人性，特別強調這種教育也應該包括勞動的經歷。馬克思的理論對後來的共產主義運動有很深的影響，但是最努力地強調徹底改變人民思想之必要性的當屬十九世紀後期的俄國民粹主義知識份子。俄國作家車爾尼雪夫斯基(Nikolay Chernyshevsky)在1861年出版的小說《怎麼辦？》影響特別大，書中第一次在現代政治論述裏使用「新人」這個詞；列寧後來說過，年輕時這本書對他的影響比馬克思著作還要大。蘇聯成立後不久，列寧在讚美「星期六義務勞動運動」時，呼喚「新人」的誕生。但在二十世紀20至30年代期間，蘇共不是唯一使用這個概念的政黨，意大利的法西斯黨與德國的納粹黨也在使用。墨索里尼(Benito Mussolini)說要「重新塑造人」，希特勒(Adolf Hitler)也在德國塑造一個「最優秀的人種」。

「新人」的特點是他(她)能完全符合一個理想的模式，這個模式要配合「新世界」的成立。在道德和人格方面，「新人」要受到限制，甚至犧牲本性和愛好來服從代表公共利益和

人類未來的執政黨的指示^⑬：需要提高生產的時候，他拼命生產；需要對抗敵人的時候，他積極對抗。在斯大林治下的蘇聯，一個重要的「新人模範」是礦工斯達漢諾夫 (Alexey Stakhanov)；在1960年代的中國，最有名的「新人」是軍人雷鋒。這些人把自己的一切奉獻給「新世界」。

四 毛澤東和「新人」

毛澤東一輩子致力於塑造「新人」^⑭，在還沒有變成馬列主義者前就已經想徹底改造中國人的思想^⑮。他在1917年給黎錦熙寫信說：「從哲學、倫理學入手，改造哲學，改造倫理學，根本上變換全國之思想。」^⑯他也很快開始想辦法實現這個宏圖，參與建立「工讀同志會」，並模仿日本「新村運動」，計劃在湖南成立一個人人平等的「新村」。他後來參加了中國共產黨的鬥爭，但一直沒有放棄改造全國人民的思想道德和改造社會的盼望。

毛澤東到了延安才有條件做這方面的實驗，整風運動即便在國際共產主義運動歷史上，也算是一個相當突出和成功的塑造「新人」的實驗^⑰。1949年後，他仍然不斷發動新的運動來達到這個目標，包括文革等多場政治運動都旨在把中國人和中國社會推向這個方向。毛澤東一直都要求中國人犧牲，把個人的一切獻給「人民」、「不怕苦，不怕死」、「鬥私批修」，等等。他塑造「新人」的方法特別強調「改造」這一方面，而且對知識份子的要求特別嚴格，要他們徹底改造思想，要他們「洗澡」和「脫胎換骨」。「脫胎換骨」原來是個道教的概念（正如「新人」原來是個基督教的概念）；

像古老宗教一樣，中共試圖用感情和「思想工作」徹底改變人^⑱。其中一個重要的辦法就是強迫人寫檢討，交代自己的有罪想法和行動，這種嚴厲的自我解剖叫做「靈魂深處鬧革命」。這些手段一直到文革依然盛行，而且不但適用於知識份子，普通人與被認為「有問題」的幹部和領導人也得接受；在無數的檢討裏，犯過「錯誤」的人都要答應「重新做人」。毛澤東在1966年8月1日〈給清華大學附屬中學紅衛兵的信〉中，便提醒紅衛兵需要「團結一切可以團結的人們。對於犯有嚴重錯誤的人們，在指出他們的錯誤以後，也要給以工作和改正錯誤重新作人的出路」^⑲。

一般馬列主義領袖都對社會主義「新人」的潛力非常樂觀。托洛茨基在1924年出版的《文學與革命》曾經寫過：「人將……創造出一種超人」，「人將變成無可比擬地更強、更聰敏與精妙……人的平均類型將高升到亞里士多德，歌德或馬克思的高度。而在此一山脊上將有新的高峰矗拔出來」^⑳。毛澤東也很早就有這種過於樂觀的想法，在1917年給黎錦熙的信裏說：「彼時天下皆為聖賢。」^㉑後來在大躍進的時候，他在兩首詩裏也表現了這種浪漫的空想，其中有兩句比較有名：「六億神州盡舜堯」和「遍地英雄下夕煙」。問題是這種對普通人的過高評價容易引起對他們的過高要求：毛澤東設定了脫離最基本常識的生產標準，而且不肯面對事實，堅持這些要求，這給中國人帶來了非常大的災難^㉒。1958年4月，毛澤東準備發動大躍進時寫了一篇很有名的短文，說中國「一窮二白」的狀況是好事，幻想像神一樣可以在這張白紙上畫「最新最美的畫圖」^㉓。這種徹底漠視實際和歷史經驗的英雄浪漫主

義，解釋了為甚麼一個領導人在試圖創造「新世界」和「新人」的過程中會對人民帶來巨大的災難。

但最有意思的是，大躍進徹底失敗的經驗沒有讓毛澤東放棄他對盡快創造「新世界」和塑造「新人」的希望和努力，反而在看到了中國「被迫」放棄他提倡的最激進的農業政策和蘇聯在各個領域採取比較謹慎的政策後，毛澤東就決定再往前推下去，於1966年發動了文革。毛澤東一輩子堅持創造「新世界」和「新人」的烏托邦目標，而且在每一次碰到釘子後仍繼續往這個方向推行下去。這可以說是一種理想主義的表現，但也可以說毛澤東作為共產黨和中華人民共和國領袖，這是一種保持自己的權力和歷史地位的需要。無論如何，文革是他實現這個企圖的最高峰。

五 文革中的「新人」： 紅衛兵和知青

毛澤東在1967年第1期的《紅旗》雜誌中寫了批語說：文化大革命是「觸及人們靈魂的大革命」^{②4}。這預示着文革是要創造「新人」的革命。1966年8月1日，《人民日報》摘要公布的〈五七指示〉（即毛澤東在5月7日給林彪寫的信）可以說是塑造「新人」的最重要的綱領，也是創造「新世界」的最完整的藍圖；主要的理念是社會上各個行業的人要參加別的行業，包括在城市、在農村和在軍隊裏的人。當天《人民日報》的社論題目是〈全國都應該成為毛澤東思想的大學校〉，社論中很明顯地解釋：「按照毛澤東同志所說的去做，……就可以培養出有高度政治覺悟的、全面發展的億萬共產主義新人。」^{②5}

毛澤東特別欣賞1966年出現的一個「新人」的形象：紅衛兵。他們一方面像雷鋒一樣絕對崇拜和順從偉大領袖，也準備為了他、為了革命犧牲一切，但另一方面也有毛澤東一直提倡的「造反」精神。他們願意毫無保留地打擊毛澤東給他們指定的階級敵人，勇敢地「造反」，但是這種「造反」是有限度的，是「奉旨造反」。1968年，毛澤東已經了解到不能一下子創造出按巴黎公社原則構造的「新世界」，也就不再希望紅衛兵繼續造反。既然要恢復秩序，「新人」的特點就不再需要包括造反精神，反而要強調聽話和反省，要他們接受再教育。因為一定不能回到1966年前的教育和經濟制度，也因為工廠沒法接納那麼多的新職工，最好讓紅衛兵一代到農村接受「貧下中農的再教育」。這完全符合〈五七指示〉的提倡，而且其他非勞動階級的城市人（幹部和知識份子）也大部分要下鄉到「五七幹校」勞動。當然，知青上山下鄉運動的革命意義（即像「新世界」演進的程度）比起「五七幹校」政策更高。幹部和知識份子的下鄉是臨時的，他們沒有被要求變成農民，城市戶口和工資都得以保留。

1968年底以後的上山下鄉運動可以說是一個徹底改變社會、也徹底改變人的實驗，它的深刻意義是要改造整整一代人。那時候的口號就是要讓城市知青變成「社會主義的新農民」，要他們「當一輩子農民」，後來也經常要求他們「一輩子在農村扎根」，批評那些要讓知青「拔根」（即回城）的幹部和領導。當時的宣傳裏有很多文章教那些城市青年如何把自己改造成農民，如何把骯髒的工作看成是「最革命的」，意義是最神聖的，因為毛澤東對此最為贊成。

毛澤東相信一個人可以變成「新人」，可以在感情上由從屬一個階級的人變到另一個階級的人，因為他自己就是這樣一位「新人」。1942年他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講過，他自己就是這種「脫胎換骨」的例子，在鄉下與農民和軍人幹革命的時候，從一個小資產階級知識份子變成了無產階級的一份子。他說：「這就叫做感情起了變化，由一個階級變到另一個階級。」²⁶

有意思的是，因為這一代年輕人從小接受毛澤東思想教育，基本上沒有碰到過別的思想，所以毛澤東要他們造反，要他們邊唱「革命不是請客吃飯」，邊打老師和階級敵人，他們大部分人都願意。當毛澤東要他們改變角色，很謙虛地與工農兵相結合，接受貧下中農再教育，他們也能接受。在文革前後，特別是在青年的革命情緒和毛澤東崇拜達到了頂點的1968至1969年，有相當一部分知青努力克服自己的「小資產階級」情緒和「過去的舊我」，以便提高自己的覺悟，達到毛澤東所要求的水平。

1968年3月，在上山下鄉運動還沒有強制色彩的時候，一位北京知青寫信給朋友，很激動地說：「我終於在鄙視過去的舊我了！這是毛澤東思想對我靈魂深處的小資產階級王國一次認真地〔的〕開火！我取勝了，我毅然決然地報名，願意到最艱苦的地方去！到祖國最需要的地方去！這對我來說，是一個偉大的勝利！」²⁷顯然這位理想主義的青年要在農村找到自己的「新我」，但是這種情緒一般來說不會持續很久。雖然很多知青在農村呆了許多年，但這種「脫胎換骨」的「新人」並沒有在知青之中出現。即便在1968至1969年，有相當一部分知青自願下鄉，想在農村「大有作為」，繼續幹革命，但大約在鄉下呆了一年以後，他們「當一輩子社會主義新農民」的決心已經動搖，甚至一去不復返了。

箇中原因很多。筆者訪問過很多知青，也看過了許多回憶錄和知青小說，發現知青當時受到兩種衝擊：一方面發現社會主義農村還是很落後，



1960年代末下鄉之前，北京知青經常到天安門廣場舉行誓師大會，表示永遠忠於毛澤東，在農村堅持艱苦奮鬥，與貧下中農相結合。（圖片由潘鳴嘯提供）

另一方面發現農民的想法不像宣傳裏貧下中農的意識形態。按毛澤東1968年底的指示，他們下鄉的主要目的是接受貧下中農再教育，受過這種教育應該會對他們改造成「新農民」有決定性的幫助。但大部分知青發現現實中的農民和宣傳裏的農民非常不一樣，所以他們很難認同現實中的農民；何況農民基本上不需要他們，也不認為他們會變成農民，知青就變成了一個不屬於鄉下也不屬於城市的邊緣化群體。

1971年9月13日的林彪事件對知青的思想衝擊特別大，不但因為那個毛澤東的「接班人」和「最親密戰友」、不斷鼓勵他們「聽毛主席的話」的統帥突然被揭露為一個「叛徒」，是對毛澤東有着超常智慧的形象的一種強烈打擊，而且事件發生後，當知青得悉林彪的〈「571工程」紀要〉（應該是他兒子林立果主筆的）裏有一句「青年知識份子上山下鄉，等於變相勞改」的時候，他們之中相當一部分人感到這個說法不是沒有道理的。在共產黨統治的國家裏，人的「改造」一直都有兩種方法：自願的和強制的。中國按蘇聯的模式建立了一個大規模的「勞動改造」系統，用體力勞動來改造犯人，包括政治犯。而上山下鄉運動雖然表面上是自願的（知青要報名），但實際上是強制的（無論是否自願，反正遲早要報名，不然當局會用各種辦法強迫報名）。在這樣的情況下，想回城但找不到辦法回城的知青，很容易感受到毛澤東強迫他們到農村辛苦勞動、接受再教育的做法與勞動改造很相似。這當然只會加強他們對做「社會主義的新農民」的抵制。

所以，大部分知青基本上對自己的生活狀況不滿意，抵制當一輩子社會主義新農民。最主要的問題是，他

們看不到自己在農村有甚麼前途；特別是過了幾年看到有些知青能回城，但不知道自己能不能回城，能用甚麼途徑回城。雖然回城途徑是多元的，如招工、招兵、招生、困退、病退（即因為家庭有特殊困難，或因為有病不能在鄉下勞動，允許回城）等，但是沒有一個可以有絕對的把握。「走後門」是最有效的辦法，但也不容易，除非你是高幹子女；而且這個途徑也有政治問題，因為曾經有一個反對「走後門」的運動。大部分知青對現實不滿，想回城，但又沒有清晰的規則可以遵循。

六 在「無規則」的社會中 「退出」

我們可以用兩個西方社會學家的理論來理解當時知青面對的選擇。德國出生的經濟學家和社會學家赫緒曼（Albert O. Hirschman）在《叛離、抗議與忠誠》（*Exit, Voice, and Loyalty: Responses to Decline in Firms, Organizations, and States*）中指出，個人對一個機構不滿，可以選擇退出或表達抗議，而這個人對這個機構的忠誠度會影響他的選擇²⁰。我們或許可以借用這個概念來理解知青當時的心態：對他們來說，除了在1978到1980年上山下鄉運動最後一段時期以外（下詳），抗議基本上是不可能的。誰敢反對毛主席老人家的偉大指示？絕大部分知青都想退出，但怎麼退出是他們及其父母一個很重要的顧慮。

而在這個運動的特殊情況下，出現了一個赫緒曼沒有想過的可能性，就是以表示忠誠來尋求退出。當時，一個知青若表示其再教育已經成功，就是要表示他想一輩子留在農村。然

而，在城市得到一份工作或入讀工農兵大學最主要的標準是政治態度好，所以實際上一個知青愈是積極勞動和參加當地的政治活動，愈是公開表示他要一輩子在農村扎根，就愈有機會早回城。據筆者曾經訪問的一位瀋陽高幹女兒所言，負責安排知青下鄉的幹部跟她說過：「如果你積極帶頭讓知青報名下鄉，而且到農村表示要一輩子扎根，我們擔保會很快給你安排城市的好工作。」雖然這種交易通常沒那麼露骨，但基本的情況就是知青中的積極份子比較容易得到回城機會。當然，在這樣的情況下，虛偽的表現和犬儒主義情緒比較普遍。

知青面對的一個狀況是，雖然他們心裏的回城目標比較清晰，但是所有的途徑都不可能絕對把握。比如入讀大學，不能靠唸書考試，因為考試早取消了；只要勞動和政治表現好就可以入讀大學，雖然這些標準有點模糊，但可以盡量向這個方向走。然而實際上，因為名額不夠，經常還得靠別的途徑來達到目的，比如賄賂幹部、「走後門」等。自從實行「群眾推薦，領導批准」式的招生制度以後，「走後門」的風氣一直屢禁不絕。這些途徑有時成功，有時失敗。筆者認為知青面對的社會狀況，很像法國社會學家涂爾幹（Émile Durkheim）在《社會分工論》（*De la division du travail social*）和《自殺論》（*Le suicide*）裏所用的一個概念，法文是“anomie”，英文是“anomy”²⁹。這個概念後來也被一些美國社會學家使用過，特別是莫頓（Robert K. Merton）和帕森斯（Talcott Parsons）；中文被翻譯成「失範」，原來在古希臘文中的意思是「無規則」。

在這種「無規則」或可以說是沒有客觀標準的社會中，知青的抵抗表

現就是利用各種各樣的辦法來「退出」。「退出」可以分為心理退出和實際退出。心理退出就是非正式的，不符合當時官方要求的思想和生活方式。比如，在日常生活中偷雞摸狗或投機倒把（當時做私人生意算是「投機倒把」，是非法的），在文化活動中不但對正統文化不感興趣，反而創造自己的次文化（或者說另類文化）。官方組織編寫了一些專門給知青閱讀的文學叢書，表揚知青模範和歌頌知青的犧牲精神，但是沒有很多知青看這些書。反而，在1970年代，有不少知青在鄉下看從城市帶來的禁書，甚至寫當時不能發表的詩歌和小說。這些地下文學作品成為1970年代末、80年代初文學復興的基礎³⁰。當時，官方也組織創作一些讚揚知青犧牲精神的歌曲，但基本上知青不唱這些歌，反而編一些懷念自己城市和家人、又埋怨農村生活辛苦乏味的歌曲。任毅因為寫了《南京知青之歌》被判死刑，後改成十年有期徒刑³¹，可見當時的領導人是多麼反對這種另類文化。實際上，上山下鄉運動大大增強了青年對正統文化的叛逆精神和對新理想的盼望。這是心理退出的結果。

政府利用了龐大的宣傳機器來反對知青各種「活思想」（自發的、政治不正確的想法）和「反動思想」，但是效果不理想。塑造「新人」的一個傳統手段是樹立典型的「模範」，宣傳部門推薦了不少「知青模範」來鼓勵知青徹底接受上山下鄉運動。模範主要的特點是堅決要扎根在農村，拒絕各種回城的機會；他們艱苦勞動，不怕苦不怕死，甚至有知青為了保護國家財產犧牲自己的生命（最有名的是金訓華）³²。但是這些模範的代表性非常低，而且他們很快就被迫捲入1970年代黨內務實派和激進派之間

的權力鬥爭。最終這些模範也沒有來得及變成「新人」，有些人在毛澤東去世後，甚至被認為是「四人幫」的餘黨，成為階下囚^③。

除了心理退出，實際退出也帶來深遠的社會影響。知青在「無規則」的社會裏要想盡辦法離開農村，就需要與其他知青競爭，這種競爭不能像考試評分那樣公開和公平。所以，知青不但沒有變成為革命犧牲一切個人利益的雷鋒式英雄，反而變成了為保護自己利益而奮鬥的「孟加拉虎」（這是張辛欣小說《在同一地平線上》裏的說法，當時不少小說和後來的一些回憶錄都談到了這個現象）。特別是在1973年上山下鄉工作會議以後，回城的辦法除了招工、招生和招兵，還有困退和病退；在這方面，當地幹部和城市有關當局擁有決定性的權力——想病退也需要醫生的證明書，所以一些知青及其父母不得不賄賂幹部和醫生來達到回城的目的，這影響了整個社會的氣氛。有不少懷念毛澤東時代的人認為那時沒有腐敗，改革開放以後才有，這不符合歷史事實。雖然1970年代的腐敗情況不可能牽涉大量金錢（因為當時的社會很窮），但腐敗的普遍性已經比較高，因而人們開始抵制上山下鄉政策。另一個實際退出的辦法，就是非法回城，在城市當「黑人」，或非法越過邊界跑到國外。香港是最理想的目的地，很多廣東知青試圖偷渡到香港來改變自己的命運——這種非法和冒險的活動影響了廣東省的社會和政治氣氛。不少知青在偷渡時被捕，也有相當一部分人在海裏失去了生命。

以上這些情況符合涂爾幹所講的「無規則」的社會狀況，但是他認為在這樣的社會裏，人不會有宿命論的傾向，宿命論只會出現在一些規則特

別嚴格的社會裏，因為人的選擇範圍極小，只能聽天由命。可是，當筆者採訪知青的時候，發現知青也有宿命論傾向，他們面對一個規則不清楚、不穩定的社會，無論用甚麼辦法來試圖達到目標，對自己的命運還是沒有真正的把握。所以這些原來當紅衛兵時要「破四舊」的城市青年，到了農村以後會相信算命，也會使用一些他們原來認為是迷信的方法來「轉運」^④。可以說，上山下鄉運動實際上是一種強迫性的遷移，知青不能公開躲避或反對這個命運，因而會有宿命論傾向。當一輩子農民對城市知青是一個過於苛刻的要求，特別是在1973年下鄉政策有所改變後，這個要求也不是絕對的，可以用各種各樣的辦法來避免，所以他們也用「無規則」的社會中各種合法或不合法的辦法來避免陷入他們想抵抗的命運。

知青在上山下鄉運動中的經驗提醒我們，創造「新人」和「新世界」這個宏偉目標雖然一開始就靠一些有理想的政治家和活動份子調動積極性，但是從長期的角度來看，主要的基礎卻是嚴密的社會控制與強制性的行政手段。所以，我們即使看到很多年輕人「申請」下鄉，也好像接受了長期在農村當農民的命運，但不要輕易以為他們心裏都想變成「新人」。假如外在的壓力有所放鬆，我們會看到另一種局面。

七 公開的抵抗：「抗議」和「用腳投票」

對知青來說，公開的抵抗，即赫緒曼所講的「抗議」，只有在很特殊的政治情況下才可能發生。第一次公開抵抗是在文革第一階段，就是紅衛

兵運動的時候，很多文革前下鄉的知青趁紅衛兵運動的機會回城，聲稱上山下鄉運動是劉少奇的修正主義政策，要求馬上取消。但1967年周恩來重申上山下鄉運動是毛澤東的政策，於是他們在1967年底被迫回到農村。知青的不滿情緒在1970年代偶爾爆發，特別是廣州白雲山事件。1974年10月23日，一大群廣東知青藉重陽節到白雲山登山，沿路喊口號、拿標語、放風箏來表達不滿，並聲稱打算偷渡到香港。這件事在廣州比較轟動³⁶。

第二次知青大規模地公開要求回城發生在1978到1980年之間。在幾個省份，特別是雲南和新疆，大批知青寫請願書、罷工、遊行示威、派代表團到北京，甚至絕食和絕水。除了在新疆有特殊情況以外³⁶，這個運動基本上成功了。當局雖然不想一下子結束這個運動，也不要所有知青回城，但絕大部分知青還是回城了，下放知青這個政策在1980年完全結束。在很多地方，雖然知青沒有公開反對下鄉，但他們「用腳投票」——大批知青回城，這個時候的回城風也被描寫成一次「勝利大逃亡」³⁷。

八 結論：最後的「新人」 是流產的「新人」

如果我們從毛澤東要知青「接受貧下中農的再教育」、變成「社會主義的新農民」，到知青長期採用各種消極抵制辦法和最後公開反對上山下鄉運動來看這個歷史過程，可以說這個在中國企圖塑造「新人」的實驗完全失敗了。不是說知青沒有被這個經歷改變，但他們沒有被改造成「新農民」，沒有變成犧牲一切個人利益、

為毛澤東所提倡的無產階級革命而奮鬥的接班人，也沒有變成理想主義者，而是變成了提倡實事求是的人。他們在1970年代末、80年代初公開支持改革開放政策和民主與法治的口號，重新發現了人道主義和個人主義這些價值觀。實際上，毛澤東發動文革和上山下鄉運動的結果與他原來的宏圖完全相反。雖然後來的政治制度沒有徹底改變，但是上山下鄉運動實際上導致了烏托邦思想於1970年代末、80年代初在中國的終結和社會力量的再生。

當時，蘇聯和東歐（共產主義世界的絕大部分）早已告別了烏托邦，甚至告別了理想。斯大林在1930年代努力塑造「蘇維埃人」，從1950年代起已經沒有人再提。古巴共產黨在1968至1970年發動的「革命攻勢」企圖塑造以切格瓦拉（Ernesto Che Guevara）為模範的新人，但是這個運動沒有堅持很久，比文革更早結束³⁸。所以，中國知青基本上是上世紀世界上最後的「新人」，也是最後的流產的「新人」。

也許有人會說在1970年代末有一個國家還在繼續試圖塑造新人，就是紅色高棉統治下的柬埔寨（1975-1979）。波爾布特（Pol Pot）確實是毛澤東的崇拜者，從毛澤東思想得到了一些靈感，把所有城市人遣送到農村，這可以說是一種極端的「下鄉運動」。但是紅色高棉有他們的特色，與毛澤東和卡斯特羅（Fidel Castro）不同的是，他們不相信人的可塑性。他們的概念不是「新人」而是「新民」：「新民」（或者說「新人民」）基本上只能是年輕人，而且是沒有受過教育的年輕農民；其他人就是「舊民」，一律沒得救，因為受了舊社會的腐化影響。在新社會，「舊民」沒有前途，不能把他

們改造成「新民」，只能消滅他們（或暫時利用他們像奴隸一樣工作）^{③⑩}。所以在幾年之內，紅色高棉不惜殺掉自己四分之一的同胞。波爾布特曾說：「只需要一二百萬年輕人就可以建設新柬埔寨。」^{④⑪}

綜上所述，筆者認為上山下鄉運動是上世紀世界上最後一次塑造「新人」的實驗。雖然這次實驗是失敗的，但是知青一代（這次實驗的「小白鼠」）仍很值得我們去研究。他們沒有變成「新人」，卻被改造成一群耐人尋味的「舊人」。從1970年代開始西方對上山下鄉運動的研究，以及從1990年代開始增多的中國學者的研究與千千萬萬的知青回憶錄，都或多或少表現和分析這些「舊人」如何保持人性，避開實際上沒有選擇的做「新人」的命運；在這個過程中，他們得到了很特殊的經歷，也或多或少反思了這個經歷。大部分人蒙受了損失，特別是絕大多數失去了唸書的機會，一部分人變成了殘廢，甚至失去了性命。因此，運動發動了五十年後，這個人類歷史上別具意義的一頁（塑造「新人」這個幻想的最後一頁）還是值得中外學者繼續研究反思的^{④⑫}。

註釋

① 關於毛澤東對「人」的概念最早的專門研究，參見 Donald J. Munro, *The Concept of Man in Contemporary China* (Ann Arbor, MI: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77)。

② 劉小萌：《中國知青史：大潮，1968-1980年》（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頁856；潘鳴嘯（Michel Bonnin）著，歐陽因譯：《失落的一代：中國的上山下鄉運動，1968-1980》，繁體中文版（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9）；簡體中文版（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2010）。

③⑩ 定宜莊：《中國知青史：初瀾，1953-1968年》（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頁193-200；40-45。

④ 關於各種動機在不同時期的重要性，參見潘鳴嘯：《失落的一代》（繁體中文版，下同），第一到第三章（頁3-48）。

⑤ 毛澤東：〈《中國農村的社會主義高潮》按語〉（1955年），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五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1），頁527。

⑥ 〈毛主席語錄〉，《人民日報》，1968年12月22日，第1版。

⑦ 兩個受過教育的農村青年給毛澤東寫信，表示想在城市裏得到工作，對招工限於城市青年感到不滿。毛澤東在信上批示要求政治局商量這個問題，並準備重新召開工作會議，但因為唐山大地震與毛澤東去世，會議在1978年10月底才召開。關於上山下鄉運動的政策和管理方法，除了以上提到的著作，還可參見顧洪章主編：《中國知識青年上山下鄉始末》（北京：中國檢察出版社，1996）。

⑧⑨⑩⑪⑫⑬⑭⑮⑯⑰⑱ 潘鳴嘯：《失落的一代》，頁12-17；8；98-114；376-78；183-93；134-69；431-32。

⑩ 對知青面對的具體狀況，潘鳴嘯《失落的一代》第三部分（頁207-316）有比較詳細的介紹。

⑪ 關於共產黨統治的國家對「新人」的概念和培養，參見 Yinghong Cheng, *Creating the "New Man": From Enlightenment Ideals to Socialist Realities*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9)。這本書的貢獻很大，只可惜作者忽略「新人」的宗教來源和色彩。也可以參見程映虹：〈共產黨革命如何塑造「新人」——蘇聯、中國和古巴共產黨革命的比較研究〉，愛思想網，www.aisixiang.com/data/49099.html。

⑫ 這個說法在《聖經》使徒書信裏幾個地方能找到。直到現在，天主教也鼓勵人做「新人」。從1946年起，法國有一份天主教半月刊名為《新人》（*L'Homme Nouveau*）。

⑬ 這種對「新人」或希望做「新人」的人的雙重要求（消滅自我和盲目服從領袖和組織）在傳統基督教裏

已經存在，參加任何修會的人都要做這個承諾。耶穌會要求成員「像屍體一樣」聽從修會領袖和教皇。

⑭ 吳迪：〈烏托邦實驗：毛澤東的「新人新世界」〉，《記憶》，第140期（2015年9月30日），頁2-38。

⑮ 當時很多知識份子，特別是年輕知識份子都有這種盼望。1915年出現的「新文化運動」和最有代表性的《新青年》雜誌就是例子。

⑯⑰ 毛澤東：〈致黎錦熙信〉（1917年8月23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共湖南省委《毛澤東早期文稿》編輯組編：《毛澤東早期文稿》（長沙：湖南出版社，1990），頁86；89。

⑱ 高華：《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延安整風運動的來龍去脈》（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0），特別是頁352-410。

⑲ 「塑造新人」的宗教來源和色彩值得研究，可以與中國歷代有宗教色彩的農民起義（特別是太平天國起義）找到相似的特點。毛澤東的個人崇拜（特別是在文革時期），很難解釋為歐洲啟蒙運動或中國五四運動的後果。當然，這個問題超越本文的討論範圍。

⑳ 毛澤東：〈給清華大學附屬中學紅衛兵的信〉（1966年8月1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十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8），頁88。

㉑ 參見托洛茨基（Leon Trotsky）著，惠泉（王凡西）譯：《文學與革命》（香港：信達出版社，1971），第八章，中文馬克思主義文庫，www.marxists.org/chinese/trotsky/1923/08.htm。

㉒ 關於大躍進所引起的大饑荒，參見楊繼繩：《墓碑——中國六十年代大饑荒紀實》（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2009）。

㉓ 毛澤東：〈介紹一個合作社〉（1958年4月15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七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177-78。

㉔ 參見姚文元：〈評反革命兩面派周揚〉，《人民日報》，1967年1月3日，第1版。

㉕ 〈全國都應該成為毛澤東思想的大學校——紀念中國人民解放軍

建軍三十九周年〉，《人民日報》，1966年8月1日，第1版。

㉖ 毛澤東：〈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的講話〉（1942年1月），載《毛澤東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64），頁853。

㉗ 〈巍巍給王中的信〉（1968年3月18日），載徐曉主編：《民間書信》（合肥：安徽文藝出版社，2000），頁35。

㉘ Albert O. Hirschman, *Exit, Voice, and Loyalty: Responses to Decline in Firms, Organizations, and State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162。中譯本參見赫緒曼（Albert O. Hirschman）著，李宗義、許雅淑譯：《叛離、抗議與忠誠》（台北：商周出版社，2018）。

㉙ 涂爾幹（Émile Durkheim）著，渠東譯：《社會分工論》（北京：三聯書店，2000），頁313-32；杜爾凱姆（涂爾幹）著，鍾旭輝、馬磊、林慶新譯：《自殺論》（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8），頁200-36。

㉚ 楊健：《文化大革命中的地下文學》（北京：朝華出版社，1993），頁422-24。

㉛ 任毅：《生死悲歌：〈知青之歌〉冤獄始末》（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

㉜ 這現象與整個社會氣氛有關，在一些保留傳統信仰的地方（如廣東省）則比較明顯。

㉝ Yinghong Cheng, *Creating the "New Man"*, chap. 3.

㉞ Paul Dreyfus, *Pol Pot, le bourreau du Cambodge* (Paris: Stock, 2000), 305.

㉟ 這個研究與極權主義（Totalitarianism）的研究有密切關係。參見Aihe Wang, "From Totalitarian to Utilitarian: The Coupling of Mao's New Man and the Liberal Old Self", *Society* 53, no. 2 (2016): 188-203。

潘鳴嘯（Michel Bonnin）法國社會科學高等研究院教授，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中心客座教授。

景觀

「後真相時代」的藝術與政治

● 魯明軍

2016年9月美國總統大選期間，正值特朗普 (Donald J. Trump) 與希拉里 (Hillary Clinton) 鬥得難分難解之際，英國《經濟學人》(The Economist) 雜誌發表了一篇題為〈後真相政治：說謊的藝術〉(“Post-truth Politics: Art of the Lie”) 的文章。文章針對的雖是互聯網時代「真相的消失」這一普遍現象，但美國大選正是其得以引爆並遍及全球的最重要的誘因和推力。文中指出：「依靠『感覺是那麼回事兒』卻又沒有事實依據斷言的特朗普無疑是『後真相』政治的傑出典範。可他這種厚顏無恥的行徑不但沒有受到懲罰，反而還被用來證明他能與精英政治分庭抗禮。當然，他亦並非孤例。波蘭政府的議員披露之前在飛機事故喪生的前總統是被俄羅斯刺殺的；土耳其政治家宣稱最近敗北的政變者是遵循中央情報局的命令；英國脫歐這場成功的運動警告了由於土耳其即將加入歐盟而產生的移民大軍……」^①凡此種種，表明重要的不再是真相本身，而是人們對於這個真相的反應。換言之，真相是否被篡

改、質疑並非關鍵，因為人們不再相信真相，只相信感覺和自己想聽、想看的東西；導致的結果是，社交媒體輿論取代了事實驗證，網上廣泛流傳的謊話、流言卻成了「真相」^②。而假新聞和謊言的四處泛濫，則使得很多人都成了「陰謀論者」。誠如法國哲學家波德里亞 (Jean Baudrillard) 所說：「我們注定要處在社會的昏迷中，政治的昏迷中，歷史的昏迷中。」^③

是年，「後真相」(Post-truth) 一詞被《牛津英語詞典》(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 選為年度詞彙^④。雖說這是一個新的歷史時期的社會表徵，但政治中的謊言和陰謀實際上是一種歷史「常態」，也是現代政治的基本特徵之一，只是在不同時期，人們對於「謊言」的認知不同而已。如果說「後真相時代」中謊言本身就是真相和事實的話，那麼「真相時代」的謊言背後是否同樣存在着種種不可見的欺騙和陰謀？正是在這一特殊的政治時刻，紐約大都會藝術博物館布勞耶分館 (The Met Breuer) 敏銳地意識、捕捉到了這些變化，並不失時機地啟

動了「一切皆有關聯：藝術與陰謀」(Everything Is Connected: Art and Conspiracy) 展覽計劃。不過，展覽針對的並非是「後真相時代」的症狀，而是基於歷史的視野，將目光投向過去半個世紀以來美國政府與公民之間持續存在的種種信任危機和猜疑行為。

2018年9月18日，「一切皆有關聯」展覽低調開幕。展覽搜集了自上世紀60年代末至2016年特朗普上台之前的七十餘件有關藝術與陰謀的作品，題材幾乎涵蓋了半個世紀以來發生在美國或涉及美國的那些詭譎而尖銳的政治事件，包括肯尼迪(John F. Kennedy)總統遇刺事件、水門事件(Watergate Scandal)、民權運動、伊拉克戰爭、「9·11」恐怖襲擊、國家監視系統、無人機戰爭倫理等。展覽分為兩個部分，上半部分「『醒來』的房間」側重歷史研究和調查報導，意在揭露種種政治欺騙現象；下半部分「陰謀論的幻想」則主要針對當代信

息過載、政府權威降低等情況，力圖在事實與想像的交織中展開植根於現實卻又超越現實的敘事。從中可以看到，五十餘年來藝術家作為行動者如何透過藝術實踐介入種種政治醜聞和不正當的權力機制，以及他們如何應對官僚系統的欺騙、公共媒體的陰謀等隱匿的政治邏輯。

一 事件、陰謀與藝術的「冒犯」

1963年11月22日，美國總統肯尼迪乘坐敞篷轎車駛過德克薩斯州達拉斯的迪利廣場(Dealey Plaza)時，突然遭到槍擊身亡。之後，被捕的兇手奧斯瓦爾德(Lee H. Oswald)在押往監獄途中又被酒館老闆槍殺。更加曲折離奇的是，自1963至1993年間，一百餘名相關證人在各種不同事件中自殺或被謀殺，從而讓整個案件籠罩



「一切皆有關聯：藝術與陰謀」展覽搜集了半個世紀以來七十餘件有關藝術與陰謀的作品。(資料圖片)

在陰謀論的陰影之下。肯尼迪遇刺的六年前，藝術家岡薩雷斯 (Wayne Gonzales) 出生在路易斯安那州新奧爾良市的一個普通家庭，巧合的是，他與刺殺肯尼迪的兇手奧斯瓦爾德出生在同一個城市和街道。或許因此，歷史與政治後來成了岡薩雷斯藝術創作的資源和主題。

2000年前後，岡薩雷斯創作了《達拉斯警察36398》(*Dallas Police 36398*, 1999) (圖1, 彩頁, 下同)、《桃色的奧斯瓦爾德》(*Peach Oswald*, 2001) (圖2) 系列繪畫，直接取材自肯尼迪遇刺事件。岡薩雷斯採用了沃霍爾 (Andy Warhol) 式的肖像畫法，雖然並未突出複製及表現其中差異的手法，但透過單色、平塗及極具概括性的描繪，同樣可以看出他對於描繪對象的深刻洞察。肯尼迪遇刺的一年多前，偶像巨星夢露 (Marilyn Monroe) 因為抑鬱症自殺，沃霍爾創作了《金色的瑪麗蓮·夢露》(*Gold Marilyn Monroe*, 1962)。評論指出，「沃霍爾筆下的夢露在天堂般的金色裏看上去渺小得可悲，從而為這幅強有力的肖像增添了一份酸楚」^⑤。岡薩雷斯延續了沃霍爾的波普語言，但他的作品並沒有縮小肖像母題，而是通過放大增強了象徵的力量，肖像的造型更接近沃霍爾筆下的毛澤東形象，其用意不言而喻。更值得玩味的是，畫中人物逼人的目光及其背後深不可測的政治指涉。

在《桃色的奧斯瓦爾德》中，奧斯瓦爾德微微仰視着觀眾，彷彿在暗示我們：他是肯尼迪遇刺事件真相的唯一知情者。其眼神的背後既是無盡的深淵，似乎掩藏着一個巨大的秘

密，也暗含着一種不可抗拒的命運，甚至還流露着些許的無奈和無辜。這一點尤其體現在《達拉斯警察36398》中。毋庸說，達拉斯警察也被捲入這一事件，是這一「政治陰謀」的受害者之一。岡薩雷斯有意放大了畫幅，就像紀念碑一樣，矗立在世人面前。而這與其說是對於死難者的致敬，不如說是對整個事件的質疑和聲討。

截至2017年，美國關於肯尼迪遇刺案的出版物累計已經超過了四萬種，卻沒有任何一種足以令大多數人信服。是年10月26日，美國國家檔案和記錄管理局通過互聯網對外公開了2,800餘份與肯尼迪遇刺案有關的機密文件。然而，這些文件依然無法穿透這個迷霧重重的懸案^⑥。

奧斯瓦爾德的形象亦出現在參展的其他作品中。巴切爾 (Lutz Bacher) 採用粗糙的亞文化剪貼美學，虛構了一部以奧斯瓦爾德為「主角」的圖像小說《訪問奧斯瓦爾德》(*The Lee Harvey Oswald Interview*, 1976) (圖4、5)。她通過剪裁、拼貼奧斯瓦爾德的各種圖像，代替了她所收集的大量原圖中難以辨識的人物身份，中間穿插着自相矛盾的採訪記錄，這樣一種敘事恰恰暗合了我們對於奧斯瓦爾德以及肯尼迪遇刺事件的好奇和想像。在此，巴切爾選擇「使用複印機作為媒材，不僅與陰謀論者的亞文化傳播理論相吻合」，而且「更廣泛地宣稱『原始』的真理永遠不會被發現」，「這是你永遠不會知道的事情」^⑦。在策展人埃克魯德 (Douglas Eklund) 看來，「通過在不同元素之間建立聯繫，恰恰說明了藝術家是如何利用陰謀論來提出其他觀點」^⑧。

佩蒂邦 (Raymond Pettibon) 的《無題》(No Title, 1984-2017) (圖 6、7) 系列同樣聚焦於肯尼迪遇刺事件，只是他的敘述重心不在奧斯瓦爾德，而在整個刺殺事件。他用帶有表現主義色彩的漫畫形式，輔以相應的虛構性文本 (如「讓奧斯瓦爾德開槍襲擊肯尼迪就像拔牙」、「有利於達拉斯的就是有益於美國的」、「他現在不像有秘密生活」等)，表達對整個事件的質疑、挖苦和諷喻。作品雖然繪畫在紙上，但更像是牆上的塗鴉或是在街頭散發的傳單。也正是這一表現方式，在官方粉飾 (或試圖壓制) 的事件版本與事件真相之間撕開了一道裂縫。

相較而言，諾蘭德 (Cady Noland) 的實踐和主題顯得更為激進，也更具介入性。她以描繪曼森 (Charles Manson)、赫斯特 (Patty Hearst) 等 1960 年代極端的政治異議者而聞名。雖然「陰謀」這個詞很少出現在她的言論中，但她所表達的「美國文化是一個騙局」的想法，常常給她所針對的政治派別賦予某種陰謀論色彩，一個重要的例子便是她關於奧斯瓦爾德的作品。在此她創造了兩個「變體」，《烏澤瓦爾德》(Oozewald, 1989) 和《布魯瓦爾德》(Bluwald, 1989-90) (圖 9)，前者指的是肯尼迪遇刺事件還在滲入我們的政治生活，後者是從報紙中剪出的奧斯瓦爾德肖像，作品中頭顱和身體的圓孔具有雙重含義：一是暗示彈孔，二是指報紙「穿孔」，意謂大眾媒體其實是掩蓋真相的幫兇。就像肯尼迪一樣，一方面當時興起不久的電視媒介塑造了他的形象^⑨，另一方面，電視媒介也是謊言的製造者。

在肯尼迪遇刺的三個月以前，金 (Martin L. King) 在華盛頓林肯紀念堂發表了著名的演講〈我有一個夢想〉(“I Have a Dream”)，成為黑人民權運動史上的一個標誌性事件。1966 年組建於加利福尼亞州的黑豹黨是推進民權運動的一個激進左翼社團，是美國有史以來第一個為少數族裔和工人階級解放戰鬥的組織。1969 年，實驗電影組織 Videofreex 拜訪了民權運動戰士蒙格瑪麗 (Lucy Montgomery)，蒙格瑪麗所在的芝加哥老城是民權運動人士經常聚集的地方。他們在那裏遇到了伊利諾伊州黑豹黨領袖漢普頓 (Fred Hampton)，並拍攝、記錄了這次感人的採訪。訪談中，漢普頓詳細介紹了黑豹黨的自治計劃，暢談了他對於美國政治體系及其種族主義和帝國主義的看法。一個月後，芝加哥警察局突襲了漢普頓公寓，並槍殺了他和他的同伴。此次展覽展出了 Videofreex 訪談漢普頓的錄像《漢普頓：黑豹黨在芝加哥》(Fred Hampton: Black Panthers in Chicago, 1969) (圖 8)，視頻中反覆播放着漢普頓的激昂陳詞，看似是在重訪一段民權運動的歷史，但實際上它真正想揭示的是漢普頓的遭遇、命運及其背後不可見的、複雜的政治根源。

肯尼迪遇刺的陰霾尚未散盡，關於約翰遜 (Lyndon B. Johnson) 和尼克松 (Richard M. Nixon) 的醜陋記憶、底特律騷亂、金遇刺、水門事件以及越南戰爭的敗北等又接踵而至，1960 年代後，醜聞、陰謀在美國幾乎成了一種文化現象。1993 年 7 月 20 日，美國時任總統克林頓 (William J. Clinton) 的白宮副法律顧問福斯特

(Vince Foster) 在弗吉尼亞州一個公園裏飲彈自盡。儘管聯邦調查局 (FBI) 很快介入調查，但其自殺原因迄今依然是一個謎。展覽中展出諾蘭德的《無題(文斯·福斯特)》(Untitled [Vince Foster], 1993-94) (圖 11) 就是根據這個不解之謎創作的。她放大了一張美聯社拍攝的新聞照片，照片上福斯特的棺材被一群護柩者從教堂的台階上抬下來，顛倒的照片裱在鋁板上，立在牆邊——四年前，她用類似的形式和比例重製了赫斯特的肖像，即《作為強盜的坦尼亞》(Tanya as Bandit, 1989) (圖 10)。照片中福斯特靈柩的顛倒像是在倒空它的內容，而迷失於真實與假象之間。就像前面提到她的另一件作品《布魯瓦爾德》中，奧斯瓦爾德嘴裏塞着一面國旗，福斯特的棺材上也蓋着一面國旗，她藉此「試圖喚起更廣泛的情感共鳴，同時也是提醒我們，真相永遠都不會被揭示」^⑩。沒有料到的是，2016年美國大選期間，FBI 特工突然揭露：福斯特自殺前一周，希拉里曾在諸多同事面前對其進行言語攻擊和羞辱，間接導致其自殺。由此可見，二十三年前諾蘭德的《無題(文斯·福斯特)》並非只是一種預言，其更多是出於對政府和體制的極度不信任。弔詭的是，特朗普等人揭露真相的同時又在製造新的謊言和陰謀。

展覽將時間的起點設定在上世紀 60 年代末，事實上，恰是此時興起的反文化運動播下了人們對政府不信任的種子。在某種意義上，這些藝術作品也是反文化運動的一部分。何況，在日益懷疑政府和大眾媒體報導之真實性的環境中，那些所謂被欺騙

或受迫害的群體或個人，其偏執變得愈加瘋狂，因為無論是政府還是媒體，曾經都是美國人生活中神聖不可侵犯的對象。反文化運動自然也包括藝術家對於美術館體制的批判和挑釁。

1971 年初，哈克 (Hans Haacke) 即將在紐約古根漢姆美術館 (Solomon R. Guggenheim Museum) 舉辦的個展被臨時取消，美術館藝術總監也被解僱，原因是哈克有兩件作品是對紐約曼哈頓房產背後腐敗運作的調查。哈克在創作實踐中使用的都是公開記錄中可核實的數據，並通過一種新的敘事結構和圖式，揭示了不動產所有者向承租人隱瞞所有權的秘密。顯然，這樣一種介入所動搖的不僅是美術館體制，且直指美國政治和經濟系統。他說：「20 世紀 60 年代，我希望作品能具備實實在在的功能。在最近的作品中，我延續了這一方法。例如，要想對藝術公眾進行民意調查，就必須設定出特定情景，為了展示結果，還必須使用特定的圖表方法。」^⑪ 其實在這之前，哈克在紐約現代藝術博物館 (MoMA) 就曾進行過《MoMA 的投票選舉》(MoMA Poll, 1970) 實踐，讓觀眾就社會議題投票。這也是他認為自己迄今最具入侵性和冒犯性的作品。作品事關越戰、洛克菲勒 (Nelson A. Rockefeller) 競選連任紐約州州長，以及他與尼克松在印度支那的政策的關係等歷史語境。不可忽視的是，展覽場所也反身指向 MoMA 受洛克菲勒家族支配這一事實^⑫。

限於篇幅，本文無法一一列出展覽中的所有作品及其所針對的政治事件。僅透過以上所述、特別是圍繞肯

尼迪遇刺的系列藝術實踐，即可看出藝術家介入這些事件的不同方式和態度。對體制的不信任構成了他們實踐的動因和前提，然而，他們的目的與其說是為了揭示真相（很多時候藝術其實無力應對複雜的政治設計和陰謀），不如說是如何自覺於自己所身處的活生生的現實。這不是一種簡單的政治表態，藝術家真正關切的是如何用行動刺破、衝決陰謀織就的幻象。對他們而言，這比找到真相更為重要。

二 地緣政治的權力邏輯與藝術「索隱」

1971年7月，基辛格(Henry A. Kissinger)以尼克松政府國家安全事務助理的身份，第一次秘密踏上中國國土。次年2月，尼克松訪華，打破了中美相互隔絕的局面。1979年，中美正式建交，兩國關係從此進入了一個新的歷史時期。四十多年來，基辛格參與了美國諸多外交戰略的實施，在全球民主化浪潮和民族獨立運動中一直扮演著重要的角色。他也見證了中國的崛起，並撰寫了《論中國》(*On China*)一書。然而，他還有諸多不為人知的隱匿面向。比如藝術家賈爾(Alfredo Jaar)就不相信這些表面的「冠冕堂皇」的言論和形象，而意欲揭窺另一個(或是他眼中的)真實的「基辛格」。

上世紀80年代初，賈爾從智利搬到了紐約，並創作了作品《搜尋K》(*Searching for K*, 1984) (圖14)。他深諳如果在智利創作這件作品必然遭

禁，甚至還有可能獲罪或被監禁，所以只好搬離智利再做計劃。這裏的「K」所指的正是基辛格，作品中羅列着大量基辛格與不同國家政要的合影(包括訪華時的合影)，藝術家用紅筆圈出照片中基辛格的頭像。這些照片曾出現在基辛格的回憶錄中，但作者和出版方不允許基辛格與智利總統皮諾切特(Augusto Pinochet)的合影出現在書中。原因是皮諾切特掌權期間，一方面全面推行新自由主義經濟改革，創造了經濟奇蹟，另一方面實行高壓統治。不過賈爾關心的並非這些，其目的是想提示我們：在1973年智利的暴力政變中，正是因為基辛格的幫助，皮諾切特才得以建立並鞏固權力。出乎意料的是，後來智利政府還邀請他為皮諾切特政府的受害者撰寫備忘錄。誠如賈爾所說，他所有的作品都有一個語境，無法脫離現實處境進行創作。為此，他一直行走於世界各地，針對不同地方的歷史事件或政治悲劇，在藝術創作中做出不同的回應^⑬。

和賈爾一樣，帕格倫(Trevor Paglen)也是一個行走者。2006年，他孤身前往喀布爾，在山頂上露營，拍攝美國軍事基地，並通過望遠鏡捕捉CIA「黑站點」的位置，以此揭露美國政府濫用權力的秘密。數年後，他以四千餘個美國國家安全局(NSA)及英國政府通訊總部(GCHQ)的監控項目的代號，組成了另一件影像裝置《監控項目代號》(*Code Names of the Surveillance State*, 2014)。這些代號被有序地投映在展廳的四面牆上，形成了一些不斷滾動的豎列。它們看上去毫無意義，大多是一些有趣惹笑

的詞語或是與監控項目沒有明顯關聯的短語，如“Bacon Ridge”代表的是NSA在德州的一個裝置，“Fox Acid”代表受NSA控制、將惡意軟件植入瀏覽器裏的網絡服務器，等等。然而，帕格倫的目的並不是要對這個主題作闡述性記錄，他想說的是，這些代號其實是美國政府擁有龐大的秘密監視機構的證據，故其揭露的隱情令人恐懼¹⁴。

同樣是採用收集信息的做法，查爾斯沃斯(Sarah Charlesworth)在1978年創作的《1978年4月21日》(April 21, 1978)(圖12、13)則透過「事件」中的媒體探尋媒體中的「事件」。1978年，極左恐怖組織紅色旅(Red Brigades, BR)綁架了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曾兩次出任意大利總理的莫羅(Aldo Moro)，在囚禁了五十五天後將他處決。令查爾斯沃斯關切並好奇的是，莫羅被綁架後，世界各地的報紙對於相關事件的各種虛假信息的反應。她收集了曾以這一事件作為頭版的各地報紙，並刪掉報紙上除了圖片和報紙名稱以外的其他內容，以一種簡潔的姿態暴露了在此危急時刻世界各地報紙(包括《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為維護國家權力而聯合起來的明確卻又不統一的方式。

與帕格倫、查爾斯沃斯並無二致，倫巴第(Mark Lombardi)也意圖揭露隱藏在政治事件中的權力及其不為人知的陰暗面。倫巴第的工作方式更像是警察探案，他孜孜不倦地將企業和政府機構的有組織犯罪以及其他非法組織的故事編織成一系列複雜的線性圖，並稱其為「敘事結構」(Narrative Structures)。國際信貸商業

銀行(BCCI)一度被戲稱為「銀行騙子和罪犯」，而在倫巴第看來，BCCI不僅被毒販和騙子使用，而且被美國政府所利用。有研究者指出，BCCI其實是中央情報局(CIA)的機構，主要用來洗錢和支持一些秘密項目¹⁵。基於此，倫巴第索隱鉤沉，一步步探得相關的因素、細節及其中的關聯。最終，我們看到的作品BCCI-ICIC&FAB, 1972-91 (4th version) (1996)(圖15)彷彿是一張攀枝錯節的「蛛網」。當然，這亦並非孤例，可以說每一次事件背後，都籠罩着這樣一張不可見的大網。

如果說倫巴第是一個探案者的話，那麼邁澤爾(Julia Meltzer)和索恩(David Thorne)則更像檔案員。在《「我記不起來了」：三份被收回的文件》(“It's Not My Memory of It”: Three Recollected Documents, 2003)中，邁澤爾和索恩搜集了1974至2002年期間CIA在伊朗、也門和蘇聯的三份文件，每一份都是通過採訪情報人員獲取的，由此剪輯形成的視頻披露了兩位藝術家所捕捉到的那些不可還原的隱蔽行動中的個人記憶。其中講到了一個伊朗線人的故事，他曾出現在CIA的文件碎片中，相關的文件在當地地毯編織工的幫助下被重新縫合，並組裝成七十五卷出版物。用兩位藝術家的話說，他們的實踐也是為了研究文件的製作、收藏、流通、接受以及政治影響¹⁶。值得一提的是，這段視頻中有不少是介於真正的秘密與公開的秘密之間的政府文件，比如那些經常被「我們既不確定也不否認」這種官方話語所掩蓋的檔案。由此亦可洞悉，二十多年來國際地緣政治的

詭譎多變，資本與戰爭的共生主導着變幻莫測的世界風雲。特別是進入全球化時代以來，美國政府與跨國公司的利益關係一直是支配國際地緣政治結構的隱匿邏輯。

在《無題(政府和企業)》(*Untitled [Government and Business]*, 1991) (圖16)中，凱利(Mike Kelley)通過一種像波洛克(Jackson Pollock)「滴灑畫」一樣的「塗抹」，描繪了政府與企業之間糾纏不清的關係。在藝術家眼中，美國政府與跨國公司的利益交織不僅阻礙了文化的進步，還侵蝕了公民的日常生活。相比而言，法斯特羅姆(Öyvind Fahlström)的《世界地圖》(*World Map*, 1972) (圖19)似乎更具秩序感。法斯特羅姆不僅是藝術家，也是詩人和記者。地緣政治與現實世界的變局是他一直以來最為關切的主題，為此他貪婪地閱讀、汲取着全球政治和事務中的種種信息，塑造自身對於現實和未來世界的想像。在《世界地圖》中，法斯特羅姆基於自己所收集的大量檔案、信息和數據，以地圖為形式底本，通過五彩斑斕、圖文結合的漫畫形式，重建這些複雜信息的關聯，繪製了一幅他所理解和感知的世界圖景，即帝國主義勢力是如何蹂躪和踐踏傳統民族國家的社區的。整個畫面更像是一幅人類苦難的拼圖，但它並非取決於地理邊界，而是由跨國公司通過榨取財富和鎮壓政治異見者來界定的。

戰後崛起的美國不斷將觸角霸道地伸向諸多國家，特別是美蘇對峙形成的冷戰結構，無疑是全球地緣政治的槓桿。冷戰結束後，隨着全球化時代的降臨，世界局勢和地緣政治變得

更為複雜，也更加波詭雲譎，而其中的主角依然是美國。事實證明，正是CIA數次策動推翻民選政府、扶持軍人政權^①。美國以正義為名的政治干預和戰爭背後往往都有着不可見的秘密和陰謀，但正是這些政治干預和戰爭，不僅徹底破除了西方民主的神話，也讓整個世界深陷泥潭。作為行動者，藝術家面臨的不只是如何直接介入具體的戰爭技術和政治策略，更重要的是，如何經由某種異質化的視角，鉤沉索隱，探得其內部的隱秘關聯和邏輯。

三 「文化外交」與陰謀論

藝術家紛紛介入政治事件或政治陰謀進而訴諸藝術正義，體現了藝術的主體性和政治性，然而不能忽視的是，與此同時，部分政治事件或陰謀也以不同方式和程度介入和利用藝術(包括藝術機構)，或者說，藝術有時也不可避免地被捲入這些事件或陰謀中。

藝術家巴爾特奧—亞茨貝克(Alessandro Balteo-Yazbeck)的實踐常常聚焦在與現代藝術史相關的政治事件。在「文化外交：我們忽視的藝術」(*Cultural Diplomacy: An Art We Neglect*)系列之*R.S.V.P., 1939* (2007-2009，與法辛[Media Farzin]合作) (圖17)中，巴爾特奧—亞茨貝克複製和挪用了一封MoMA的邀請函和1939年5月的《時代周刊》(*Time*)雜誌封面(封面人物是洛克菲勒)，將它們並置在一起，上下方分別寫着羅斯福(Franklin D. Roosevelt)和洛

克菲勒的兩句話：1939年，羅斯福說：「在美國，藝術一直屬於人民，從來不是學院或某個階級的財產。」1996年，洛克菲勒說：「我在現代藝術博物館學習政治。」^⑩兩位人物代表的是兩個不同的政治陣營。在此，藝術家的重構顯然是一種反諷，而它所指的正是一直以來被我們所忽視的博物館與捐助者之間在政治、財政程序等方面令人不安的關係。

巧合的是，籌備是次展覽期間，也就是在美國大選的過程中，藝術家弗雷澤 (Andrea Fraser) 系統調查了在這特殊的歷史時期，全美一百多家美術館、非盈利機構與競選政治、文化慈善事業及競選資金之間的複雜關係。展覽開幕前不久，麻省理工學院出版社重磅推出了弗雷澤的調研成果：《2016：博物館、金錢和政治》(2016 in Museums, Money, and Politics) (圖3)。這部厚達九百多頁的報告顯示，大多數美術館和機構的董事會依然由民主黨主導，但事實上，「為數龐大的藝術贊助人(無論其個人的政治信仰如何)都相當支持右翼在美國的崛起，這便要求藝術家及藝術領域的其他從業者們比以往更為警覺，和更為積極的政治允諾，以捍衛藝術的獨立與正義原則。這不僅關係到藝術機構的自主性，更關乎它們將如何介入當下政治範疇內的種種挑戰」^⑪。

巴爾特奧—亞茨貝克的實踐並不限於藝術系統內部，在另一件作品《不穩定移動》(UNstabile-Mobile, 2006) 中，這位出生在委內瑞拉的藝術家透過模仿卡爾德 (Alexander M. Calder) 的雕塑及其投射的陰影，再

現了2001年地圖上切尼的能源特遣隊 (Cheney Energy Task Force) 在伊拉克油田的位置，藉以指向一直以來美國對於石油生產國的干預。與之相應，冷戰期間，CIA 通過資助現代藝術展覽，進行文化示威，而卡爾德的作品也是其中的一部分^⑫。巴爾特奧—亞茨貝克實踐的自我指涉性 (reflexivity) 也體現在這裏，作品中對卡爾德的模仿既指向美國的文化霸權，也因此揭示了其內在的政治邏輯。

自1950至1967年，美國政府投入巨資在西歐執行一系列秘密的文化宣傳計劃，這項計劃是由CIA在極端秘密的狀態下執行的。執行這項計劃的主體是文化自由代表大會 (Congress for Cultural Freedom)，負責人是CIA特工喬斯爾森 (Michael Josselson)，其辦事處遍布三十五個國家，下設多個項目機構。這個計劃的目的是讓西歐知識份子不再熱衷於馬克思主義和共產主義，轉而從思想傾向上接受有利於「美國方式」的觀點。按基辛格的說法，CIA建立的這支隊伍是「一個為國家效忠的貴族階層，遵循的是超黨派原則」。在長達二十年的時間裏，它一直以雄厚的財力支持着西方高層文化領域，名義上是維護言論自由，但實際上是美國進行冷戰的秘密武器，廣泛地散布在文化領域之中。如果我們把冷戰界定為思想戰，那麼這場戰爭背後就有一個龐大的文化武器庫，所藏的武器是刊物、圖書、會議、研討會、美術展覽、音樂會、授獎等^⑬。1954年，《時代周刊》還曾刊登過一篇主張將美國藝術作為一種軟實力的文章^⑭。可見對於美國而言，「文化外交」不是一句空話，也難怪

有人指出，CIA將抽象表現主義作為美國繪畫的典範並意圖將其推向全世界，甚至認為這是CIA的一個政治陰謀。可歷史似乎並非如此簡單。

上世紀20年代，美國批評家克雷文(Thomas Craven)針對歐洲現代藝術在美國的盛行提出了強烈的批評和質疑，在他看來，歐洲現代藝術過於關注技術和風格，而這種追求與美國社會是完全脫節的；藝術家游離於社會之外，無法成為社會有機體的一部分。因此，他認為美國藝術家應該創作出一種屬於美國人的藝術。克雷文的呼籲在1940年代得到了廣泛的響應，特別是在藝術批評家格林伯格(Clement Greenberg)的支持和推動下，以抽象表現主義(紐約畫派)為典範的「美國式繪畫」最終在二戰前後取代了巴黎畫派和歐洲現代藝術在美國的主導地位²³。弔詭的是，作為形式主義批評的代表，格林伯格、弗雷德(Michael Fried)等對於抽象表現主義的推崇，並非基於其與美國政治社會的有機聯繫，而是基於它們所呈現的平面性、媒介性和純粹性等形式特質。然而，1970年代興起的修正主義批評則將抽象表現主義拉回政治的維度，意圖揭示其與冷戰的內在聯繫。學者研究表明，抽象表現主義的興起正是在美國政治經濟崛起之時，紐約畫派之所以轉投自由主義陣營，與冷戰不無關係²⁴。歷史學家桑德斯(Frances S. Saunders)則認為，這其實就是文化冷戰的結果，CIA才是抽象表現主義幕後真正的推手²⁵。受此影響，中國有藝術批評者不僅將整個當代藝術視為美國藝術，還認為這是CIA的政治陰謀²⁶。

相形之下，藝術史家和評論家萊杰(Michael Leja)的判斷顯得更加客觀：「從本質上看，紐約畫派的藝術與二戰期間的美國文化之間是一致性而非對抗性的關係，並且，這一特點也決定了這一群體將會取得怎樣的一致性，他們以改寫歐洲現代主義的方式關注着某些特定的文化熱點，扮演着帶有意識形態的角色。」²⁷這說明紐約畫派實踐的動因雖然不是一種自由主義陣營的政治策略，但籠罩在冷戰的陰影之下，難免有所沾染和影響。至於CIA是否主動介入其中，其到底是不是政治陰謀尚未可知；但可以肯定的是，抽象表現主義的確或多或少捲入了CIA的文化戰略和政治部署中。

在強大的政治機器面前，藝術的力量極其有限，甚至是微不足道的。不過，是次展覽恰恰表明，藝術非但不是政治陰謀或其中的一部分，反而是政治陰謀的敵人，正義才是大多數藝術家真正的訴求。也因此，它從另一個角度破解了藝術作為美國文化戰略或「文化外交」策略的陰謀論。它至少重申了一點：當代藝術不僅不是政治機構的工具，而且在很大程度上，它恰恰是在抵抗淪為政治工具。

四 尾聲：「末日在此」?

在展覽的結尾，藝術家肖(Jim Shaw)的裝置用血紅的蜘蛛網覆蓋了一個美國小鎮，當觀眾「穿過」蜘蛛網進入小鎮「加油站」的門口時，呈現在眼前的卻彷彿是共濟會秘密集會的一片幻象。用藝術家的話說，這是

從羅斯福新政神話向里根 (Ronald W. Reagan) 新自由主義時代轉變的一個寓言²⁸。這個名為《複利的奇蹟》(The Miracle of Compound Interest) (圖 18) 的裝置創作於 2006 年，當時美國失業率依然在攀升，勞工運動此起彼落，工會傾向支持的民主黨束手無策，而這在某種意義上已經為特朗普後來的勝選埋下了伏筆。從新世紀初開始，隨着伊拉克戰爭的規模急劇擴大、特別是「9·11」恐怖襲擊，迫使包括肖在內的一批藝術家產生了自越戰以來從未感受過的政治緊迫感²⁹。

十年後，也正是在布勞耶分館啟動、籌劃「一切皆有關聯」展覽之時，特朗普的參選則再度讓肖繃緊了神經，在新美術館 (New Museum) 的個展「末日在此」(The End is Here) 更像是因應時勢的創作。同名作品《末日在此》(1978) 也展出於「一切皆有關聯」展覽中。1978 年，它以油印小冊子的形式出現在加州藝術學院的碩士論文展中。這是一個根據當時政治事件和社會動盪的境況改編的獨特文本，其中充滿了天馬行空的想像和虛構，比如藝術家帶着陰謀論的口氣將肯尼迪描述為「一個背叛外星霸主、部分異教徒化的火星人」，甚至偽造了一則陰謀性的報導，說「火星人正在給肯尼迪餵食一種雞尾酒 (包括可卡因、巴比妥類藥物等)」，而這其實是對總統因背部不適而服用止痛藥成癮這一傳聞的瘋狂掩飾³⁰。

在新美術館的展覽中，圍繞這個奇特的文本，肖建立了一個文獻庫，並將其命名為「隱秘世界」(The Hidden World)。裏面是他從福音運動、秘密

團體和新紀元通靈師那裏收集到的各種宣傳、教育和商業活動的材料，包括自製的宣傳手冊、條幅、百科全書和唱片專輯。題目「隱秘世界」取自 1940 年代一本同名的陰謀論雜誌，而上述這些團體的一個共通特徵是，他們都自認為一方面受到神的特殊庇佑，另一方面又被世人輕蔑，這種感覺導致他們對世界的描繪充滿了強烈的明暗對比和偏執：只有我們知道真理，但有人要陰謀打倒我們³¹。誠如藝術評論家福斯特 (Hal Foster) 所說，早在 1963 年，歷史學家霍夫斯塔特 (Richard Hofstadter) 在一篇經典文本中提到「美國政治中的偏執狂風格」，受戈德華特 (Barry Goldwater) 觀念和行動的驅使³²，他希望將該風格理解為一種獨特的心理機制。作為亞利桑那州參議員，戈德華特曾於 1964 年成功獲得共和黨總統候選人提名，向民主黨總統約翰遜發起挑戰，因其代表極端保守主義政治力量且經常語出驚人，2016 年美國大選期間常常被拿來與特朗普作比較³³。顯然，《末日在此》所映射和預言的正是將臨的更加瘋狂的「特朗普時代」。

誠如論者所言，今天，那些普通獵奇者關心的早已不是所謂「真相」，而只是肯尼迪家族身上籠罩的傳奇氣息和娛樂色彩。從這層意義上說，即使檔案中最後一個被塗黑的單詞獲准解密，陰謀論也依然不會消失³⁴。說到底，所謂真相消失的「後真相時代」不是沒有真相，而是我們無視或無感於真相的存在，何況真相本身也已變得更加複雜：依然有無數的歷史之秘尚待揭示，新的陰謀又以異樣的方式不斷叢生，以至於誰掌握了媒體

和「造謠」的權力，誰就擁有了「真相」。這意味着，真正的危機與其說是謊言背後的製造者和陰謀，不如說是傳播謊言的互聯網及其政治、資本與文化邏輯。美國傳播學者席勒(Dan Schiller)指出：「新媒體看似與以往不同的地方，是經由社交網絡、郵件以及其他數字功能而展開。在政治操縱的語境下，大數據分析成了不同利益集團的鬥爭工具。」因此，「在網絡時代，即便每個人都覺得『你無法在大眾視野中藏身』，可一旦涉及到權力問題，總是很難做到真正的透明——很多時候你仍然能夠騙到大部分人」^⑤。或許，這才是「後真相時代」的真相。

弔詭的是，因為揭露陰謀，藝術看似獲得了一種新的自主性和政治性，可很多時候，那些被揭露的陰謀本身反而比諸多藝術作品更具「藝術性」。這固然為藝術切進事件真相和陰謀的內在邏輯提供了有效的方式和路徑，但不可避免的是，作為互聯網文化資本的一部分，藝術不僅會被捲入新的陰謀中，甚至會成為陰謀的製造者或「幫兇」。因而，是次展覽雖然無涉「後真相時代」的藝術與陰謀，但它提示我們：我們早已被包裹在一個更大的謊言或陰謀中。

註釋

① 孫子安譯：〈後真相政治：說謊的藝術〉(2016年9月17日)，簡書網，www.jianshu.com/p/e4c22ba83961。

② Matthew d'Ancona (達昂考納) 著，賈邵然譯：〈「後真相」時代的十

大「另類事實」〉(2017年6月5日)，《中國日報》中文網，http://ent.china-daily.com.cn/2017-06/15/content_29760463.htm。

③ 波德里亞(Jean Baudrillard) 著，張新木、李萬文譯：《冷記憶1》(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9)，頁5。

④ 林方偉：〈2016年度詞揭示世界進入「後真相」時代〉(2016年12月28日)，《聯合早報》網，www.zaobao.com/zlifestyle/culture/story20161228-706858。

⑤ 詹森(H. W. Janson) 著，藝術史組合翻譯實驗小組譯：《詹森美術史》(北京：世界圖書出版公司，2013)，頁25。

⑥⑦⑧ 劉怡：〈謊言之軀：特朗普解密肯尼迪遇刺檔案〉(2017年12月26日)，網易新聞網，<http://news.163.com/17/1226/09/D6IRS59H000187UE.html>。

⑨⑩ Kathryn Olmsted, "History and Conspiracy", in Douglas Eklund and Ian Alteveer, *Everything Is Connected: Art and Conspiracy* (New York: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2018), 160.

⑪ 白日何短短：〈一切都是相互聯繫的：關於藝術和陰謀的新展覽〉，百度百家號，<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611940151086720149&wfr=spider&for=pc>。

⑫ Douglas Eklund, "'A Wilderness of Mirrors': Conspiracy and Identity", in Douglas Eklund and Ian Alteveer, *Everything Is Connected*, 54.

⑬ 藝術家凱利(Mary Kelly)的觀點更為明確，她說：「在內容層次上完成轉變，將所謂的綜合命題重新納入議程，也就是要去……顛覆柯蘇斯(Joseph Kosuth)關於藝術是分析性命題的名言，也就是說藝術並不局限於關於藝術的言說，而是可以指外在於自身的事物，它可以具備人們所說的『社會目

的]。」轉引自布赫洛 (Benjamin H. D. Buchloh) 著，何衛華等譯：〈漢斯·哈克：記憶和工具理性〉，載《新前衛與文化工業：1955到1975年間歐美藝術評論集》(南京：江蘇鳳凰美術出版社，2014)，頁163-64。

⑫ 方華譯：〈國際當代藝術家訪談錄：漢斯·哈克〉(2016年7月15日)，藝術國際網，<http://review.artintern.net/html.php?id=66594>。

⑬ Susan Acret, Stephanie Bailey, and Anna Dickie, eds., *Ocula Conversations (Interviews 2016-2017)* (London, Hong Kong, Auckland: Ocula, 2017), 59.

⑭ 陳穎編譯：〈Trevor Pagle 影像裝置「監控項目代號」紐約展出〉(2014年12月18日)，《藝術眼 ARTSPY》微信公眾號，https://mp.weixin.qq.com/s/jxps31yEjmi_M1_Qj222MQ。標題中的“Pagle”應為“Paglen”。

⑮ 引自「一切皆有關聯：藝術與陰謀」展覽現場作品 *BCCI-ICIC&FAB, 1972-91 (4th version)* 的標籤說明。

⑯ Douglas Eklund, “The Artist as Researcher”, in Douglas Eklund and Ian Alteveer, *Everything Is Connected*, 82.

⑰ 王紹光：〈中央情報局與文化冷戰〉，《讀書》，2002年第5期，頁96；孫子安譯：〈後真相政治〉。

⑱ Alessandro Balteo-Yazbeck, “R.S.V.P, 1939”, in Douglas Eklund and Ian Alteveer, *Everything Is Connected*, 94.

⑲ 弗雷澤 (Andrea Fraser) 著，譯者不詳：《2016：博物館、金錢與政治》(上海：上海當代藝術博物館，2018)。

⑳ 引自「一切皆有關聯：藝術與陰謀」展覽現場作品《不穩定移動》的標籤說明。

㉑ 〈前言〉，載桑德斯 (Frances S. Saunders) 著，曹大鵬譯：《文化冷戰與中央情報局》(北京：國際文化出版公司，2002)，頁1-2。

㉒ 引自「一切皆有關聯：藝術與陰謀」展覽現場作品 *R.S.V.P, 1939* 的標籤說明。

㉓ 參見張啟：〈格林伯格與美國抽象表現主義〉，載黃宗賢、魯明軍編：《視覺研究與思想史敘事》，上冊，〈形式—觀念—話語〉(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3)，頁78-100。

㉔ 毛秋月：〈譯後記〉，載萊杰 (Michael Leja) 著，毛秋月譯：《重構抽象表現主義：20世紀40年代的主體性與繪畫》(南京：江蘇鳳凰美術出版社，2015)，頁565-66。

㉕ 桑德斯：《文化冷戰與中央情報局》，頁284-314。

㉖ 參見河清：《藝術的陰謀：透視一種「當代藝術國際」》(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

㉗ 萊杰：《重構抽象表現主義》，頁33。

㉘ 引自「一切皆有關聯：藝術與陰謀」展覽現場作品《複利的奇迹》的標籤說明。

㉙ YT先鋒：〈iPhone、轉基因還有特朗普，Jim Shaw對當下的一切感到焦慮〉(2018年4月11日)，《YT新媒體》微信公眾號，<https://mp.weixin.qq.com/s/Re0tHuDtUdZXGSCr2N3xw>。

㉚㉛ 福斯特 (Hal Foster) 著，杜可柯譯：〈哈爾·福斯特論2016年年度最佳〉(2016年12月27日)，藝術論壇中文網微信公眾號，<https://mp.weixin.qq.com/s/mIQ3w5TnJIA5wZ00xykOlw>。

㉜ 約翰遜及其陣營將戈德華特視為一個反動份子，但戈德華特的支持者則認可、讚揚他對於政府權力、工會，以及福利國家制度的反抗。

㉝ 席勒 (Dan Schiller) 著，翟秀鳳譯：《信息資本主義的興起與擴張：網絡與尼克松時代》(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8)，頁245。

西方如何誤解了中國？

● 洪源遠

2018年是中國改革開放四十周年。過去幾十年來，西方觀察家曾認為，隨着經濟進一步自由化與蓬勃發展，中國將逐步且不可避免地成為一個民主國家。然而，時至今日，這個期待始終沒有實現。2018年3月，《經濟學人》(*The Economist*)雜誌用一整期來討論「西方如何誤解了中國」(How the West Got China Wrong)，但並沒有真正解釋如何誤解，反而表達了恐慌與迷惑，並激動地呼籲西方國家遏制中國崛起^①。它的標題似乎應該是「天哪，西方誤解了中國！現在該怎麼辦？」

那麼西方究竟如何誤解了中國？民主真的是經濟發展的必要條件嗎？中國自1978年以來取得驚人的經濟增長，人們需要擔心這一成就證明了威權優於民主嗎？中國崛起消解了民主的吸引力嗎？

西方的確誤解了中國，但這些誤解並不在於他們認為的那些方面。持有類似《經濟學人》立場的西方觀察

家沒有正確理解的是，自1978年以來，中國已推行了重要的政治改革，並在改革中採納了一些民主元素，雖然這些元素並非多黨選舉和保護個人權利等西方所期待的形式。鄧小平的改革團隊用官僚改革代替了政治改革，從而創造出一種獨特的混合政體——「有民主特色的威權體制」。正是這些民主特色，而非威權體制，成就了中國的適應性治理與經濟活力。

我認為西方不僅誤解了中國，更值得注意的是，這種誤解來自西方對政體分類的方式。長期以來，西方主流觀點用一種過度簡化、非黑即白的分類方式來看待政體：一個國家要麼是民主，要麼是威權。改革開放時期的中國既然不是西方意義上的民主國家，很多人就認為這樣的中國是威權國家，將其和毛澤東時代的中國以及北韓等同視之。如果我們的分類方式存在謬誤，那麼在這種方式指導下，我們對中國發展的相關理解也將必然出錯。



2018年3月，《經濟學人》雜誌用上了一整期來討論「西方如何誤解了中國」。

一 天哪，西方誤解了中國！

《經濟學人》哀歎道：「西方二十五年來對中國的妄想都破滅了。」二十五年前，在蘇聯土崩瓦解後，西方國家，尤其是美國，充滿自信地認為隨着中國人民更加富裕，能自由獲取信息和交流，他們終有一天會要求民主制度和個人權利。在政治學中，這個假說被稱為「現代化理論」(modernization theory)。南韓和台灣等國家和地區，都曾按照這個模式實現了民主化。

但直至2018年為止，西方觀察家不無憂慮地一致認為，中國非但沒有如預期般按照現代化理論走向民主，反而似乎在創造屬於自己的整套國際規範。如同《經濟學人》所觀察到的：中國非但沒有邁向民主化，國家主席習近平更「將政治與經濟發展的方向轉向更多鎮壓、國家控制和對抗」；中國非但沒有進一步成長為自

由市場經濟體，還「對商業的控制日趨嚴密，將其視為國家權力的一部分……認為很多產業是富有戰略意義的」；中國非但沒有遵從西方主導的國際秩序，而且「似乎在創造與之對立的、屬於自己的另一種國際新秩序」，其中最明顯的就是「一帶一路」合作倡議。

在清楚說明了中國與西方預期不符的三個主要方面(民主化、市場自由化、國際政策)後，《經濟學人》並未具體解釋西方如何誤解中國，反而呼籲西方「深呼吸」，並在錯失機會之前遏制中國崛起。它主張：「西方愈是勉為其難地默許中國肆意妄為，將來反對中國時將愈危險。因此在各個領域，西方需要徹底重新決定政策，正如西方堅持他們所主張的價值是普世的。」這樣的建議正有力地體現在特朗普(Donald J. Trump)政府的對華強硬立場之上，正如副總統彭斯(Michael R. Pence)在2018年10月的講話中所表達的，美國決策者認為他們錯誤地縱容了中國的崛起，使之成為今日對美國的威脅。因此，對這種威脅的回應必須是強硬遏制，這在正在進行的中美貿易戰中得到充分體現。

二 有民主特色的威權體制

西方戰略家相信他們錯在沒有預見到中國拒絕民主化，但我認為，這並非他們真正錯誤所在。他們錯在沒有認識到自1978年改革開放以來，中國事實上已經進行了政治改革並採納了一些民主元素，只是這些改革並非像西方式的民主那樣進行。

不像西方民主國家，中國不存在政黨和公共管理之間涇渭分明的界限。官僚改革實質上是政治改革。在改革的年代，官僚改革從政權頂端到公共管理的底層都在進行，甚至深入到了最基層的幹部層面。

在領導人和官僚精英中，鄧小平引入了憲法上的任期限制，執行了強制到齡退休制度，用集體領導制代替了一人統治，以實用主義替換意識形態和階級鬥爭，並以身作則拒絕個人崇拜。毛澤東災難性的三十年統治，讓鄧小平認識到集中權力定於一尊的弊病。

改革開放的支持者進一步改變了官員考核選拔標準，強調實際成果而非政治狂熱。幹部考核體系實現了重要的官員問責功能，因為它向地方幹部指明了他們的工作目標，以及相應的獎勵與懲罰。通過這種方式，考核體系發揮了類似於民主制下選舉的問責功能。除此之外，中央還公開了地方政府每年的政績排名，進一步增加了選舉制度缺位時的政治競爭。

官僚改革還深入基層，在街道層面的公務員中，公共管理的目標和公共財政的籌措方式也發生了改變。有編制的公務員、管理員、檢查員，甚至學校老師，都成為了半個企業家。他們投入到創造財富的時代潮流中去，活動範圍涉及從招商引資到為自己的部門開源增收。他們的正式工資固定且低微，但實際收入卻以獎金補貼的形式與經濟績效掛鉤，這種方式與一些資本主義企業中利潤共享的經營模式相類似。從1990年代晚期開始，中央政府實行了一系列增強國家能力的配套改革，旨在減少官僚隨意

收費、攤派和過度創收，同時仍舊維持實質上的利益共享。

簡言之，這些官僚改革並沒有完全實現民主制下的制度紅利。例如，它並不保護人民合法、自由集會的權利，也不保障宗教自由。儘管如此，官僚改革把三項特別的民主元素注入到了一黨制威權國家中：官員問責、競爭和對權力的部分約束。這些變化創造了一個獨特的混合政體：有民主特色的威權體制。

三 官僚改革的局限

然而，官僚改革不能永遠代替政治改革。長期來看，官僚體制隨機應變、創新進取的特質正在逐步耗盡。這個結果，部分源於對地方政府要求的工作目標愈來愈多，部分源於一個逐步富裕的社會期待政府不僅僅實現快速經濟增長。習近平秋風掃落葉般的反腐運動始於2012年，至今沒有式微的跡象，加深了大家認為官僚制度已經失靈癱瘓的印象。

此外，隨着中國達到中等收入水平並尋求向知識經濟轉型，創新和創造力必將來自市民社會和私營部門。值此結構性改革的關鍵時刻，公共管理機構必須從追求利益、直接干預經濟的行動者，轉變為能提供穩定政策預期的管理者和公正無私的監督者。

由此看來，習近平的反腐運動儘管聲勢高漲，卻正在加速官僚體制中的必要變革。但問題是，當局同時壓制政治自由、復興意識形態宣傳運動、要求大學不再傳播外國觀念，以及實行種種相關措施。這些新舉措使民營企業和外資企業人心惶惶，擔心

黨國是否會放棄改革開放政策，回到毛澤東時代的統治方式。這些舉措扼殺了社會中經濟增長的新動力，而目前正是最需要這些增長動力的時候。

四 西方究竟如何誤解了中國？

回到我原來的問題：西方究竟如何誤解了中國？民主真的是經濟發展的必要條件嗎？中國自1978年以來取得驚人的經濟增長，人們需要擔心這一成就證明了威權優於民主嗎？中國崛起消解了民主的吸引力嗎？

首先，西方觀察家的一個誤解是假定中國在沒有政治改革的情況下實施了經濟改革。事實上，在鄧小平領導下，中國早已實施了政治改革，並採納了一些民主元素，只是並非以西方民主的方式進行。

其次，西方戰略家害怕中國的經濟成就會證明威權在促進經濟增長方面優於民主。我認為恰恰相反，中國改革開放證明了即使是威權體制也需要民主元素（尤其是官員問責、競爭、對權力的部分約束），從而有效治理並釋放市場的活力。

再者，許多人用一種過度簡化、非黑即白的分類方式來看待政體。事實上，民主國家也可能帶有不自由的特徵，就好像我們目前在許多選舉制民主國家所看到的。同樣，一黨制威權也可能具有民主特色。除非我們放棄目前錯誤的兩分法，否則我們仍將遺漏了上述兩種政體之間的混合政體。這可能會產生嚴重錯誤的結論，例如一種廣泛傳播的意見認為，成就中國經濟發展的是其威權體制。可以

確定的是，如果光靠獨裁統治和自上而下的計劃經濟就能帶來一國的經濟發展，那麼早在毛澤東統治下的中國就已經經濟繁榮。

這些謬誤不僅存在於西方觀察家中，許多觀察家，甚至是那些激烈反對西方的中國觀察家，也抱有類似的錯誤觀念。例如一位知名的中國媒體評論家曾經認為，如果中國是一個民主國家，結果將是災難性的，中國不可能繁榮。因此根據他的說法，威權體制造就了中國的成功。支持他論點的前提和《經濟學人》的論斷一樣，即國家只能有兩種選擇：民主或威權。這種非黑即白的邏輯，無論用在打壓中國或把獨裁合理化，都是錯誤的。

事實上，各國並不需要在西方式民主與毛澤東式獨裁之間面臨非此即彼的選擇。即使中國仍是一黨制政體，還是存在政治自由化的足夠空間。這在許多方面對中國都是必要的，例如經濟發展的下一攻堅階段、平息美國因視中國為意識形態敵手而產生的恐懼，以及培養民主規範和價值觀念。

鄧小平將民主特色注入中共官僚體制，並向西方開放了市場。這為四十年的改革開放奠定了堅實的基礎。如今，「改革」和「開放」都面臨威脅，但危機有時也會推動突破。目前的危機是否會成為機遇，取決於中國的領導人如何應對處置。

註釋

① *The Economist*, 1 March 2018.

洪源遠 美國密歇根大學政治學系副教授

「山中人」對「山外人」

——評《王賡武談世界史：歐亞大陸與三大文明》

● 葛兆光



黃基明著，劉懷昭譯：《王賡武談世界史：歐亞大陸與三大文明》（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8）。

近幾年，王賡武先生先後在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出版了兩本著作。首先是2013年出版的英文書

Renewal: The Chinese State and the New Global History，這本書在2016年翻譯成中文，題作《更新中國：國家與新全球史》（我曾經在瑞典斯德哥爾摩的一次會議上和他說起，把正題的“Renewal”和副題中的“Chinese”，拼在一起叫作「更新中國」，似乎還不如按照英文標題，譯作《更化：中國國家與新全球史》）^①；之後是2018年剛剛從英文訪談 *The Eurasian Core and Its Edges: Dialogues with Wang Gungwu on the History of the World*^②，翻譯成中文的《王賡武談世界史：歐亞大陸與三大文明》（以下簡稱《王賡武談世界史》，引用只註頁碼），這是新加坡東南亞研究所副所長黃基明對王賡武的訪談，包括「核心與邊緣」、「兩洋地中海」、「東南亞與外來帝國」、「中國與西部邊緣的交鋒」以及「陸海力量的結合」五章。

這兩本書涉及了太多也太大的話題，既涉及世界歷史和國際關係，又討論到歐洲（地中海）、南亞

《王賡武談世界史》既涉及世界歷史和國際關係，又討論到歐洲（地中海）、南亞（印度）、東亞（中國）三大文明和東南亞；既有對過往的歷史、思想和文化之探討，也有對現實政治、經濟和戰略的觀察。

王賡武談論世界的歷史，與中國國內學者的論著不同，也和西方學者撰述並翻譯過來的全球史著作不太一樣。王賡武談論世界史時，中國佔了相當大的篇幅。

(印度)、東亞(中國)三大文明和東南亞；既有對過往的歷史、思想和文化之探討，也有對現實政治、經濟和戰略的觀察。學界中人都知道，王賡武是一個學識淵博的歷史學家，我們過去更多看到的只是他的歷史研究著作，包括早期有關五代時期北方中國的研究、有關東南亞和中國關係史的研究，還有關於海外中國移民史的研究。雖然也知道他涉獵領域之寬和觀察視野之廣，但當我讀到《王賡武談世界史》，尤其是該書附錄的「王賡武著述一覽(2008-2018)」，仍然非常驚訝，因為我從這裏看到，這十年中他對當下有關全球問題、現代中國以及人類未來的論著相當豐富，這些思考早已超出單純回顧過去的歷史學範圍。那麼，當一個歷史學家用他對過去歷史的洞察為基礎，觀察世界的現在和思考人類的未來的時候，他會說一些甚麼呢？我想以這部《王賡武談世界史》為主，做一些小小的分析。

一

強調超越國境和普遍聯繫的全球史，近年來風起雲湧，已經取代過去以國別史相加構成的世界史，成為歷史學界的時尚話題(《王賡武談世界史》一書的整理者黃基明在〈寫在前面〉中說，「世界史作為一門學科還只是剛剛出現……」，這句話似乎有些疑問〔頁xxx〕)。正如英國史家伯克(Peter Burke)在《甚麼是文化史?》(*What Is Cultural History*)一書中所說，「未來歷史學

研究的趨勢之一，可能是『文化接觸』，即不同文化間的相互影響、接受與轉移、邊緣對中心的影響，以及從邊緣重思世界歷史」^③。而在「文化接觸」中，超越國境的商品貿易、疾病流行、人口遷徙、族群戰爭、技術擴張、宗教傳播等等，就漸漸取代原來國家/王朝歷史中以政治為中心的敘述方式，這是全球化時代對歷史學的刺激。如今的全球史，正如劉新成給《新全球史：文明的傳承與交流》(*Traditions and Encounters: A Global Perspective on the Past*)所寫的序言中說的那樣，「把全球化歷史化，把歷史學全球化」^④。

但在展望和著述全球史的時候，有一點往往被忽略，這就是：無論甚麼形式的全球史，無論多麼淵博的全球史學者，都不可能做到「全知全能」。且不說全球有史以來的數千年包羅萬象，沒有一個人也沒有一本書，能細大不捐或面面俱到；更重要的是，任何全球史家必然有自己的觀察角度和敘述立場，無法擺脫「一己之見」，所以，我曾在一篇談及全球史的小文章裏說，全球史家「不是全知全能的宙斯或上帝，歷史學家也是人，就像地球上的人看月亮，總是看到一半，遮了一半。就算你能繞過去，看它的背面，你還是只能從你的立場、位置、角度去看，換句話說，就是你看到的，是你能看到的，是你這個角度看到的。沒有哪一個全球史家可以宣稱，自己能360°無死角看歷史」^⑤。

可是，正因為歷史學家各有各的觀察立場和敘述角度，全球史/

世界史才會有多元化的不同面貌。那麼，王賡武眼中的「全球史/世界史」是怎樣的呢？我們從《王賡武談世界史》一書中看到，作為一個海外華人學者，特別是中國史專家，王賡武談論世界的歷史，與中國國內學者的論著不同，也往往和現在由西方學者撰述並翻譯過來的種種全球史著作不太一樣。以我讀若干全球史著作的印象，王賡武談論世界史時，視野所及，不僅包括了該書副標題中所說的地中海、印度和中國三大文明，而且在十五、十六世紀「全球性的海洋開發」之後，還非常重視歐洲尤其是英國的意義，但由於他研究中國史出身，因而話題常常轉到亞洲尤其是中國。從該書第一章一開頭的「中國進入全球時代」起，他有關世界史的討論就沒有離開中國；中國佔了相當大的篇幅，這一點和其他全球史論著明顯不同。

那麼，在世界史中來談論中國，王賡武看到了甚麼？儘管這本書是在對談基礎上整理而成的，未必系統和完整，但如果允許我做一個簡單歸納的話，那麼我個人覺得，在王賡武的世界史視野裏的「中國」，似乎有三點非常突出：

第一，中國是一個大陸文明。王賡武說，歷史上的中國由於面對中亞（他說中亞是「人類歷史的推手」，這一點很有意思，但還需要討論），因而「總是迫使中國人向內陸看」，所以，中國對於外部世界的關注，往往聚焦在對付兇猛的騎兵，形成了自衛的文明或者大陸的文明（頁9-10），導致「他們在海洋階段失手了，後者〔海洋文明〕打

垮了他們的文明，令其一百多年來一直在努力恢復元氣」（頁11）。

第二，中國是儒家文明。如果說西方現代進步的開端源於「凱撒和耶穌的分離」，教會中國王沒有話語權，上帝可以懲罰國王，保障了教堂、修院的神聖性，教會的知識超越了國家管轄的領域（頁30），那麼中國則與此不同，歷史上「中國人沒有政教分離這回事」，「對於中國來說，沒有政教分離是因為沒有這個必要，而這就是儒家發揮關鍵作用的地方」（頁34），這是中西之間非常重要的差異。

第三，中國可以給當今世界提供另類選擇。由於中國和近幾百年來主導世界史的海洋文明不同，加上有儒家這個基礎，因此「中國是唯一可以提供另類選擇的地方」，這也是「英美世界對中國如此擔心的所在」。王賡武認為，如果中國頂住最近來自西方的變化，而一旦邊緣（國家或地區）有了發言權，也許它能「提供別樣的、某種與英美世界所倡導的世俗和科學立場差距不太懸殊的選擇」（頁14）。他說，和提倡「自由」、「法治」和「個人主義」的西方文明不同，「如果中國人能在管理國家方面做得再成功些，人們就會開始懷疑英美全球體系」（頁50）。

不過讀者也應當注意，儘管王賡武是中國史專家，但同時也是出身印度尼西亞泗水，成長於馬來西亞怡保，曾在香港等地任教，而最終定居新加坡的華人。因而在他有關世界史的話題中，東南亞也佔了相當多的篇幅；特別是當他用「大陸系統」和「海洋系統」作為關鍵

在王賡武的世界史視野裏的「中國」，有三點非常突出：第一，中國是一個大陸文明。第二，中國是儒家文明。第三，中國可以給當今世界提供另類選擇。

當世界史從地中海為中心的歐洲再度拓展開去，延展到抵抗中亞游牧族群的大陸屬性中國，再到連繫印度洋與太平洋、印度與中國之間的東南亞，隨着「點」連成「線」，「線」拓展成「面」，王賡武的世界史拼圖就逐漸清晰和完整起來。

詞，把打通東西海洋之間的通道，視為近代世界史的開端。因此，作為印度洋通往東亞的咽喉區域，作為印度與中國兩大文明之間過渡帶的印度支那，以及作為歐亞大陸之「邊緣」的東南亞，就成為連接世界史兩端的「中心」，並顯示出了它在世界史中的重要性。換句話說，就是當海洋成為新世界的歷史動力和經濟重心，當大西洋邊上的「葡萄牙人、荷蘭人和英國人佔據了優勢」（頁72），開始向亞洲東部發展的時候，作為亞洲「大陸動力的外圍」，原本「享受了一段相對寧靜和平的時期」的東南亞（頁74），就愈來愈凸顯出它的意義。

按照王賡武的說法，東南亞「從來不是一個單一的區域」（頁77）。傳統上東南亞並沒有共同的「區域感」，內部也分大陸與海洋兩個屬性。泰國人、緬甸人來自雲南，以至老撾、柬埔寨，仍然是大陸屬性的延伸，如泰國（應當是暹羅）曾南下馬來半島，但畢竟仍心繫大陸文明；而到處是穆斯林（阿拉伯人、波斯人、印度人、爪哇人、中國人）的呂宋、馬六甲、爪哇，也就是現在的菲律賓、馬來亞、印度尼西亞，則代表了海洋屬性的地域。由於這個地域的人群文化多元而且自願接受多種宗教，因此，宗教在抵禦西方時的作用很小。對這個區域來說，貿易非常重要，西方能夠通過貿易「趁虛而入」（頁93）。所以，自從歐洲人發現美洲，開闢全球航線，東南亞尤其是呂宋、馬來半島、爪哇的地理位置就格外重要。在那個時代，墨西哥的白銀源源不斷運往東亞，「取道

菲律賓往來於中國和墨西哥之間的馬尼拉帆船貿易，是當時最不得了的事情」（頁100）。當掌握了海上優勢的歐洲人經由太平洋或印度洋向亞洲東部滲透的時候，這些把大海連接起來的半島和島嶼，尤其是印度洋和太平洋之間的東南亞沿海區域，就成了全球時代重要的據點和橋頭堡。

順便可以一提的是，這本書中有一個很有意思的觀察。王賡武覺得十九世紀「英國海軍力量和帝國勢力的秘密就是對小島的利用」（頁103），包括新加坡、香港，甚至是廈門的鼓浪嶼。在他的世界史構圖中，「現代世界的性質整體上就是基於這樣一個控制離島的想法。這就是為甚麼新加坡今天仍與世界息息相關」（頁105）。因此，我們可以明白，當世界史從地中海為中心的歐洲再度拓展開去，延展到抵抗中亞游牧族群的大陸屬性中國，再到連繫印度洋與太平洋、印度與中國（甚至包括大西洋和美洲）之間的東南亞，隨着海上的「點」連成「線」，由這些「線」拓展成「面」，王賡武的世界史拼圖就逐漸清晰和完整起來。新加坡或馬來亞也因為它們在海洋上的位置，在這個拼圖上熠熠生輝，凸顯為世界史的一個聚焦點。

二

從王賡武前些年出版的《五代時期北方中國的權力結構》、《華人與中國：王賡武自選集》^⑥，到近年的《更新中國》，我在這些精深博

大的著作中學到很多知識。可以順便提及的是，2016至2018年，我曾有幸在斯德哥爾摩、北京、新加坡和香港四次與王賡武先生見面，充分感受到了這位年屆米壽但精神矍鑠的學者，對歷史尤其是中國史與世界史關係的深邃思考，而最近出版的這部《王賡武談世界史》，更加深了我對他宏大的世界史視野的理解。

不過，正如蘇軾那首著名的詩《題西林壁》中所說的：「橫看成嶺側成峰，遠近高低各不同。不識廬山真面目，只緣身在此山中」，我在讀這部有關世界史的著作，特別是讀有關中國的部分時，也常常有一些另類想法，這些看法或許可以說成是「一個世界，各自表述」。正如王賡武最新出版的回憶錄標題《此處非故里》(Home Is Not Here) ⑦，由於他不在中國內部，而是在新加坡，作為一個海外華人學者，在「山外」看世界與中國的時候，也許和我們這些身處「山中」的中國學者，會在問題、角度和立場上有一些差異⑧。特別是當他談到中國在世界史中的位置、對中國現狀的觀感，以及對中國未來的判斷時，我們的經驗、感受和評價的差異也許更加明顯。

我必須事先鄭重說明，這裏用「差異」二字並不意味着我認為王賡武先生的論述不對，而是說世界和中國有着立體的和多面的形狀，一旦你換一個角度或轉一個彎子，也就是說，如果你從「山外」看山，挪到「山中」看山，也許你可以看到另外一些問題，得到另外一種評價。其中一個很明顯的例子就是，

由於身處現實中國的政治制度與意識形態之外，王賡武並沒有身在中國大陸的學者那種「政治承認」和「文化認同」之間的糾纏和焦慮，相反，可以輕而易舉地區隔開政治制度的承認和文化價值的認同。

比如，在評論中國儒家學說思想之意義的時候，一方面，他看到，在政治制度這個層面，儒家在竭力維持對秩序的控制。儒家為國家(朝廷或皇帝)提供了穩定的政治基礎，而朝廷則是賦予儒家思想公共合法性的國家機器，儒家思想反過來又為軍隊、貴族等提供知識鋪墊，朝廷與儒家二者已經結合為一體(頁34-35)。他也看到，在面對帝國與皇權的時候，儒家原則是「絕不僭越權力，始終事君以忠，知書識禮，學以致用、學以致其道，盡己所能輔佐皇帝」。有意思的是，王賡武用了三個詞來形容儒家：「他們非常現實，非常實際，非常務實」，並斷定儒家「很願意與朝廷妥協」(頁39)。因此他判斷這一儒家的取向發展到極致就是「絕不會組織起來對抗統治者」(頁43)。於是，儒家的那些維護皇權、維護等級和充當政治意識形態的基本觀念，一旦真的像王賡武所說，被專制制度和極權主義的政治領袖所用，把「意識形態和教條強推到至高地位以控制國家」(頁35)，就會在實際政治上造成嚴重的後果，即形成皇帝獨大的專制制度。

但另一方面，由於王賡武身處這一專制的政治制度和意識形態籠罩的中國之外，作為「山外人」，於是也會像當年馮友蘭所謂「抽象繼承法」所提倡的，把儒家思想抽離

由於身處現實中國的政治制度與意識形態之外，王賡武並沒有身在中國大陸的學者那種「政治承認」和「文化認同」之間的糾纏和焦慮，相反，可以輕而易舉地區隔開政治制度的承認和文化價值的認同。

王賡武作為「山外人」，把儒家思想抽離出具體的政治制度，而只是作為文化價值。他非常希望中國在「和平崛起」之後給世界提供儒家思想與文化。因為在英美世界之外，「中國是唯一可以提供另類選擇的地方」。

出具體的政治制度，而只是作為文化價值。他說，儒家思想「是一種世俗宗教，有一套人們所信奉的世俗價值觀，不是基於邏輯，而是基於一個人成長於其中的信仰」（頁54），按照他的說法，儒家的「禮」是中國的法治替代品，而「仁」是儒家的至高理想（頁52-53）。由於孔子重視的是有善性良知、受過教育的「人」，他們的孝「即對家庭價值的堅守」，使得中國習慣於「集體比個體更重要」。所以，「當他服務於國家時，為了忠於職守，他必須具備儒家思想中的良知理念……他必須從家庭中超脫出來，以避免裙帶關係」（頁52）。在他看來，這些儒家思想就是中國的「心」。他很鄭重地說：「在這一一切的底層，每個文明和文化都想要保持自己的心跳。無論是伊斯蘭教還是佛教都沒有關係——他們都想保留點自己的東西，因為這才是應有之義。」（頁191）這裏就有一點兒矛盾。

三

我非常贊成王賡武有關世界歷史的一個觀察。簡單地說就是，歐洲的特點是「政教分離」，中國則是「政教合一」。那麼，如果從近代的世界史趨勢和現在的中國政治情況看，究竟是歐洲近代的「政教分離」好，還是傳統中國「政教合一」的儒家模式好呢？

顯然，為軍隊、貴族提供知識，由朝廷賦予合法性，作為意識形態的儒家思想和作為政治制度的專制皇權，「二者已經結合為一體」的傳統中國模式，在近代世界列國

的競逐中顯然是落於下風的。可是我猜想，由於華人學者對於中國文化的天然親切感，王賡武又非常希望中國在「和平崛起」之後給世界提供儒家思想與文化。為甚麼？正如前面引用過他的那句話，因為在英美世界之外，「中國是唯一可以提供另類選擇的地方」。所以，在這樣的期待和心情中談論「儒家思想」和「中國價值」，他無意中會把儒家思想抽離出政治制度，並且把自視為「傳統家族本位的守護者」的儒家和專注於「徵稅和戍邊」之類國家治理的法家區分開來（頁36、37）。似乎儒家的意義，主要就是「教給他們永遠精忠為國。『苟利國家生死以，豈因禍福避趨之！』他們就是這麼做的。那是傳統」（頁43）。

抱歉的是，我要說一點兒不同意見。我並不認為先秦的法家和儒家是對立的兩家，他們只是新舊之差異，蒙文通和錢穆早就有這種看法^②；把儒法截然分為兩派，那是司馬談在〈論六家要旨〉之後才逐漸清晰起來的。儘管兩派在「禮」和「法」之間有策略上的差異，但從捍衛「王權」和建立「秩序」這一基本目標來看，儒家和法家只不過是周、孔以來同一古代思潮的兩面。正如「王霸道雜之」、儒表法裏、酷吏和循吏並存、禮和法兼用、教化與管理「兩手都要硬」——這些從古到今耳熟能詳的流行語所說的，一旦進入實際政治和制度領域，事實上沒有純粹的儒家，也沒有純粹的法家；儒家是柔軟的法家，法家是強硬的儒家（或者有人說是「陽儒陰法」）。儘管我也同意王賡武所說，法家應當叫作「現實主義者」，

因為「他們對法律不感興趣，他們只是想要權力」（頁37），但難道儒家不想要權力嗎？他們的理想不也是得君行道、治理天下嗎？

我當然注意到，王賡武不僅區分了「孔子及其嫡系弟子」，甚至區分了「孔子的原初思想」、「作為一個體系的儒學」以及「作為國學的儒教」，並認為後者就是他所說的「非常集中和狹隘的一套理念，代表了朝廷有意扶持、認為最有用的那部分儒家思想」（頁42）。這一點我相當認同，但我想強調的是，如果不是在學術研究的書齋型論著中，而是在現實中國的政治、社會和思想語境中，這三種儒學能被清晰地區分開來嗎？

特別是西漢董仲舒之後，始終希望立身朝廷，不僅試圖為帝王師，而且試圖直接介入王朝事務的儒家士大夫，怎麼會心甘情願地在政治邊緣，只是談談心性，做做學問？而古今的專制帝王又怎麼可能像王賡武說的那樣，把儒家「委以顧問之託」，而當儒家違逆了皇帝，皇帝又怎麼會僅僅說一句「好了。很遺憾。我不喜歡你的建議。算了」？王賡武想像，皇帝甚至會容忍儒家只是「捍衛君主制，而不是君主個人」（頁57），這在「朕即國家」的傳統時代怎麼可能？儘管類似黃宗羲《明夷待訪錄》等著作可能也有那些激進的說法（這在後世被視為「早期啟蒙思想」），但它在儒家歷史上並不是主流，也並沒有實現。而所謂「沒有人為此丟官，沒有人掉腦袋」，儒家士大夫做錯事「就辭官回家，或只是閉嘴了事」的時代（頁57），也許勉強能舉出趙宋一代為例。但即使在宋代，皇

帝也試圖禁止「異論相攬」。在中國歷史上大多數時間裏，皇權對於士大夫知識人的態度，恐怕還是明代永樂皇帝對方孝孺的方式，即使不說「誅滅十族」，也得像對王陽明那樣「去衣廷杖」。回顧歷史，我們無法脫離經驗，對文獻作抽象解讀，特別是如果經歷過1949年之後的當代歷史，那麼「山中人」不大可能像「山外人」那樣，會贊成這種理想主義的善良想像。

原因很簡單，現代人可以宣稱「儒家服務於國家，皇帝只是國家的象徵」（頁57），但傳統時代並不能把君主（皇帝）與國家（帝國）分開，把政府（朝廷）和國家（祖國）分開，這種分化是現代才有的政治理念——這種觀念，甚至當代中國還未必真正擁有，而古代中國始終是「朕即國家」，也就是王賡武說的「一種贏家通吃的傳統，勝利者確保被擊敗的人永世不得翻身」（頁142）^⑩。這和歐洲近代的憲政制度不同。他稱讚為「真是太棒了」的憲政制度，即「每個人都不得不認同憲法」，由「法治和憲法規定下的公民參與」（頁140），這是英國《大憲章》（*Magna Carta*）之後，延續洛克（John Locke）政治思想才發展出來的憲政主義（Constitutionalism）。然而，正如他看到的，不僅是傳統帝國時代，就在毛澤東時代，現代中國通過集權主義方式把國家機器、官僚機構和意識形態緊密聯繫在一起，（科學社會主義的）知識儲備和（掌握一切的）國家資源「成了一回事，因此政教分離再次顯得沒有必要。不需要在國家政體之外存在一群為多姿多彩的社會做貢獻的知識份子」（頁35），所以毛澤東才

現代人可以宣稱「儒家服務於國家，皇帝只是國家的象徵」，但傳統時代並不能把君主（皇帝）與國家（帝國）分開，把政府（朝廷）和國家（祖國）分開。這和歐洲近代的憲政制度不同。

儒家除了充當賦予政權合法性和合理性的政治意識形態之外，擁有的自由思想空間愈來愈窄仄，我們又怎麼能相信憑藉傳統的儒家思想，中國能給世界帶來另一種惠及全球的價值？

會很輕佻地用一句「皮之不存，毛將焉附」來形容政治與知識、國家與知識份子的關係。

那麼，在權力高度集中的時代，儒家將如何自處，並實現自己的政治抱負和文化理想呢？我不否認歷史上的儒家裏確實有那些懷抱理想干預政治、能夠捨生取義的儒生，就像余英時先生在《朱熹的歷史世界：宋代士大夫政治文化的研究》一書中所說的朱熹，但也正如余英時所說，由於一切權力資源都集中在皇帝那裏，他們只能走「得君行道」這條路^①。一旦「君臣不相得」，儒家理想主義就無處可去，最終會像王陽明那樣，被迫走「覺民行道」這條艱難卓絕的小路。但坦率地說，這條小道卻仍然過於崎嶇而很難走通。

我想在這裏舉一個感受很深的歷史事例，來說明傳統中國政治權力與文化思想之間的密切關係。如果說中古時期的皇帝還只是在一旁充當思想辯論的仲裁者（就像漢景帝以「食肉不食馬肝，不為不知味」平息爭論，梁武帝介入「神滅論」的討論，唐代皇帝喜歡在宮廷裏聽「三教論衡」），那麼宋代以降的皇帝則常常直接充當思想的辯論者，介入思想世界的論爭（像宋孝宗的〈三教論〉和〈科舉論〉、嘉靖皇帝的《正孔子祀典說》和〈正孔子祀典申記〉，以及雍正皇帝的《大義覺迷錄》和《揀魔辨異錄》）。在古代中國的政治史和思想史上，這是一個大趨勢，而這個趨勢在二十世紀上半葉「訓政」與「黨國」成為主流的時代，更是變本加厲。

那麼，在皇權籠罩一切的專制政治制度底下，唯有「得君行道」

的路徑和「作帝王師」的理想的儒家，又怎麼能輕易掙脫專制皇權和政治制度對文化思想的箝制？而在這樣的控制之下，儒家除了充當賦予政權合法性和合理性的政治意識形態之外，可以擁有的自由思想空間愈來愈窄仄，我們又怎麼能相信憑藉傳統的儒家思想，中國能給世界帶來另一種惠及全球的價值？

四

說到給全球提供另類文化價值，王賡武也許對儒家思想和中國傳統寄予很高的期待，這種心情我當然理解。回看近代史，他很惋惜現代中國人掌握了西方的「用」，但是卻「丟棄了原來的『體』，〔他們〕嘗試找個新的，然後失敗了」。他執著地追問，中國怎樣保持自己的初心？或者至少新舊兩者共存（頁191）？這種融合「體」、「用」的意圖，從哲理上看當然無可非議，但回看過去一百多年的世界和中國的歷史，恰恰就在「中體西用」還是「西體中用」這一點上纏繞，至今仍很難解開這個死結。

其實，中國面臨的「死結」還有很多。王賡武對世界史中的中國有着很深的洞察，也發現傳統中國面對現代和現實中國面對世界，都有很多難題。其中，有很多難題正是學界，也是我本人目前的關心所在。比如：他指出甚麼是「中國」，甚麼是「中國人」，在定義上都有懸而未決的困難，「在中國以外，『中華民族』就是『中國人』的意思，而『中國人』意即『漢人』」。在中國文化傳統裏雖然關注「天下」，「每個

人都是天子的子民」，但實際上「他們關切的只是那些屬於漢人家庭的人」。當「共產黨人所繼承的中國是清朝版圖加上南中國海的日本海圖」，麻煩就來了：如何處理「藏人」、「蒙人」、「維人」或「傣人」與「(漢族)中國人」的關係？如何處理現代中國領土主權與歷史中國疆域分合的問題？所以他非常敏銳地指出，「民族」仍是一大難題，「中國人面臨的很多麻煩都基於此」(頁122-24)。

王賡武深刻地意識到，自《威斯特伐利亞條約》(*Treaty of Westphalia*)以來，以民族國家為基礎的國際秩序中，實際上很多國家並非標準意義上的「民族國家」(nation state)，而往往是後設的「國家民族」(state nation)，特別是一些後發國家，為了嵌入這個民族國家組成的國際體系，「不得不倒轉一些事情。所以我們有了國家，然後我們試圖創造一個民族」(頁137)。這一點觀察相當敏銳！其實中國就是這樣，它也是在晚清民國時期重建「中國」的過程中，試圖在大清帝國基礎上容納各種不同族群，重新塑造一個「中華民族」。王賡武說，現代中國在面對現代國際秩序時，總會為自己辯護，「我們繼承了這個〔大清〕帝國，就像印度尼西亞繼承荷蘭帝國、印度繼承英帝國的拉吉(Raj)那樣。我們沒有甚麼不同。我們是建基於『後帝國』(post-imperial)條件下的國家」(頁150-51)。可恰恰是這種囊括多個族群、擁有廣袤疆域的所謂「後帝國」或「國家民族」狀況，與現在以民族國家為基礎的國際秩序之間發生了衝突，使得中國不得不面對藏

獨、疆獨等麻煩。針對這一情況，王賡武追問道：中國的「當務之急是甚麼？是建構一個能同時在經濟上取得發展的民族？是不顧民族建構只顧經濟發展？還是以犧牲經濟發展為代價來建構民族？」(頁153)他說，「中國在此方面必須謹慎行事」，但是「他們還不知如何是好」(頁155)。

「他們還不知如何是好」，這一點說得太對了。如果說這是中國的內部困境，那麼當下中國面臨更棘手的外部難題，也許是中國崛起之後，靠甚麼影響世界。王賡武指出，假如不把經濟實力也視為「軟實力」(soft power)的話，「中國真的沒有軟實力」(頁209)。我要坦率地說，「沒有軟實力」正是現代中國的罩門。也許有人要問，為甚麼中國沒有軟實力？於是話題又不得不回到前面有關中國政治、文化和思想的討論。

王賡武並沒有特別明確地界定甚麼才是「軟實力」。他雖然引用了奈(Joseph S. Nye)的說法，同意在軍事力量這個硬實力之外，經濟財富也是軟實力，但從他討論古代佛教才是真正軟實力的那一段話來看，他更強調「文化」、「傳教」等精神和價值的力量。他說，古代中國的佛教「從信仰上轉變了整個中國，轉變了整個東南亞」，可見，文化價值和宗教信仰才是「軟實力」(頁210)。那麼，為甚麼在他看來中國沒有軟實力呢？我想，正如王賡武所說的，「自由」、「法治」和「個人主義」是近代很重要的「關鍵詞」(頁51)，而這種與傳統中國思想根本衝突的思想和價值，又和近代以來被認為是合理的、民主的政

王賡武深刻地意識到，實際上很多國家並非標準意義上的「民族國家」，而往往是後設的「國家民族」。中國就是這樣，試圖在大清帝國基礎上容納各種不同族群，重新塑造一個「中華民族」。

治制度相關；而近代合理的、民主的政治制度，又和英國等歐洲近代國家的思想文化相關——這種政治制度和思想文化，才是近代西方的軟實力。

在談論近代世界時，王賡武有一段關於「憲政」的相當精彩的說法，前面曾經提及，這裏再多說幾句，因為這段話頗為益人神智。曾留學英國的王賡武在談到英國人追求現代國家的時候，曾經說到他們以「憲法妥協」(constitutional compromises)來解決問題。他說，洛克的政治思想在歷史上起了至關重要的作用。在限制國王權力的《大憲章》後，「新的方式是法治和憲法規定下的公民參與」，「憲政主義基本上是一個英國的發明，經完善而成為確保社會凝聚、防止分裂和戰爭的國家工具」(頁140)。可是中國傳統中沒有這種憲政主義，這使得現代中國僅僅憑藉傳統的儒家思想和舶來的馬列主義，很難形成「精神上的感召力」，也就是征服人心的「軟實力」(頁211)。奈認為，「硬實力與國家有關，軟實力則與國家無關」，但問題是，無論是經濟財富還是文化價值，在中國都不可能與「國家」無關，所以王賡武說：「現在，在中國的語境中，這種說法幾乎是不可想像的。」(頁217)即使退一步說，我們不談文化價值，只是把經濟和財富看成是軟實力，王賡武也表明了他的疑問。他說，中國人雖然在創造財富方面一直很成功，但「中國由於國家太強勢，控制了私營企業，並希望它們為國家服務……所以，能否稱此為軟實力，在我腦海裏是有疑問的」(頁215)。

王賡武指出，假如不把經濟實力也視為「軟實力」的話，「中國真的沒有軟實力」。現代中國僅僅憑藉傳統的儒家思想和舶來的馬列主義，很難形成「精神上的感召力」，也就是征服人心的「軟實力」。

如果中國面對複雜的國內問題「不知如何是好」，對外又「沒有軟實力」，那麼它能否在崛起之後給世界提供新的制度、文化和價值？毫無疑問，作為華人學者，王賡武是希望如此的。他看到中國「不想成為一個主導性核心的一顆衛星」(頁12)，他非常期待中國改變世界，令人們懷疑英美全球體系。但是，如果中國人在稅收、國防、科學、文學之外，「唯一不願接受的東西——也是西方緊追不捨要拿來對付他們的——是自由的理念。這確實是中國人最怕的，因為他們不知道如何控制它」(頁50)，那麼在沒有自由理念的國家，又能夠提供甚麼樣的新的制度、文化和價值？是和君主妥協甚至服務於權力的儒家，還是經過中國改造的馬克思主義？是一個雖然具有巨大能力卻高度集權的國家制度，還是由嚴厲的政治意識形態管理之下的思想文化？這種制度、文化和價值，能夠幫助大陸系統的文明，取代海洋系統的文明，成為世界下一個主導性力量嗎？

五

最後，說到「大陸系統」和「海洋系統」，我也要提出一點疑問。王賡武對於世界史的看法中，有一個關於「深層結構」的意見相當重要。在〈中文版序：繞不開的歐亞大陸〉中，他引用吉普魯(François Gipouloux)的《亞洲的地中海》(*The Asian Mediterranean*)的論述，說到這種世界史的潛在結構(頁xxi)，也就是世界各種文明中，存

在着「大陸系統」和「海洋系統」的差異。這兩種文明系統在《王賡武談世界史》中有各種不同的表達方式：前者或者是「大陸性國家」（法國、德國和俄羅斯）；後者或者是「海洋性國家」（英國和美國）。在王賡武看來，這種立足於大陸的文明和國家與立足於海洋的文明和國家，它們之間的交錯和衝突，以及命運的交替嬗代，構成了波瀾壯闊的世界史大變局。然而，更重要的是海洋文明在現代成為了主導性力量：「全球化的現代時期是海洋探索的產物，是1492年之後發軔於伊比利亞半島的地中海擴張的一部分。那是一場真正的全球化進程，它從十八世紀中葉開始逐步將世界經濟整合了起來。」他強調這是海洋國家、海洋文明和海洋思維的勝利，「短短幾十年間，全球就基本上歸於海洋性了」，並描述道，「十八世紀崛起的新興力量繼續為世界其他地區建立新的系統規範（systemic norms）。這些規範以飛速發展的科學技術為支撐，以工業革命和資本主義為後盾，以在民族國家（nation states）基礎上創造出新型財富和權力的富於凝聚力的民族帝國（national empires）為靠山」。於是，這個海洋性力量「很快就遠播四海，蔓延到印度洋和太平洋。那種跨洋性的擴展徹底改變了三大文明之間的相互關係」（頁 xviii）。

這一思路貫穿了王賡武的世界史論述，也影響了他對世界過去、現在和未來的判斷，所以他才會說「揚帆弄潮是成為全球霸權的秘訣」（頁195），而且把大陸/海洋這一分類，看成是兩種世界觀的根本差異。具體到中國歷史與現狀，王賡

武認為，用大陸與海洋來區分文明的「深層結構」，「這有助於中國人了解自己的歷史：大陸階段產生了中國文明，然後他們在海洋階段失手了」。他說，既然現在中國開始復蘇，「就絕不能錯失發展海上力量的時機」。他希望中國發展「一支強大的海軍」，否則就「根本配不上海陸力量均衡的新強國的稱號」（頁11），同時也無法給世界在英美體系之外「提供另一種選擇，至少可以指望自己在西方主導的世界不是個被動者，而是同樣與世界歷史息息相關的合作夥伴，並使自己提出的不同觀點能夠最終得到西方的尊重」（頁11-12）。

因此，他非常擔憂中國人「不是用海上軍事戰略思維來思考，因為中國人從根本上說不是海上力量」，中國人「甚至不能協調自己的海岸警衛隊和漁政部門之間發生的事情」，正因為如此，「中國人甚至不可能開始對其他大國形成挑戰」（頁221、222）。作為一個期待中國崛起的華人學者，他提醒中國人說：「全球性即海洋性。只具大陸性的力量是無法像美國那樣發揮全球影響力的。這是人類一個歷史篇章的尾聲。」（頁271）儘管他也看到，「中國人正試着〔向海洋〕涉足進來，但每次他們這樣試一下都會被罵。自從五百年前鄭和撤退以來，西方就一直佔着這一歷史性優勢」（頁108），但是他仍然期待中國發展海上力量，認為「中國必須成為海上強國」（頁22）。在〈中文版序〉的最後，他語重心長地說道：「中國尤其對海洋有強烈的意識，因為它看到自己的文明曾險些被來自海上的敵人所毀滅。如今中

「揚帆弄潮是成為全球霸權的秘訣」——這一思路貫穿了王賡武的世界史論述，也影響了他對世界過去、現在和未來的判斷。他把大陸/海洋這一分類，看成是兩種世界觀的根本差異。

國文明進行了一番現代化，它想要確保那段失敗的歷史永遠不會重演，因此，只要強國的海軍堅持在中國沿海有自由行動的權利，中國的領導人就必須密切關注海軍。」（頁 xxviii）

不過，我要提出一點點疑問。首先是歷史理論方面的。用大陸文明和海洋文明這種兩分法，是否能夠解釋如此複雜和漫長的全球歷史？毫無疑問，簡明的「理論模式」有利於提綱挈領地貫穿紛紜複雜的歷史，讓人們對歷史有一個通貫而完整的理解。我們曾經看到用生產力、社會形態和階級關係來貫穿歷史的解釋（馬克思、斯大林），也曾經看到用文明演進和衝突來貫穿歷史的解釋（斯賓格勒 [Oswald Spengler]、湯因比 [Arnold J. Toynbee]、亨廷頓 [Samuel P. Huntington]），也還看到用傳統與現代更迭或者優勝劣汰的制度變化來貫穿歷史的解釋（達爾文 [Charles Darwin]），這些解釋框架無論是否正確，它的邏輯都能自治，使它可以自給自足地建構世界史系統，並自圓其說地解釋世界史上的任何地區和任何現象。但是，用大陸文明和海洋文明這樣的地緣和政治方式，是否可以作為貫穿整個世界史的基本脈絡？假如我們把世界史的視野上溯到十五世紀之前，超越歐亞舊大陸，不止關注地中海、印度和中國三大文明，同時把大航海之後的非洲、南北美洲以及澳洲也納入世界史論述，這種用海洋文明和大陸文明作為「深層結構」的世界史框架，是不是還有一些無法圓滿解釋的地方呢？

我個人覺得，還是像王賡武自己所說的，「現代文明的創建的確

是來自於這樣一個事實，即水土條件因特定的政治管治而結合」（頁 70）。這裏所謂「水土條件」，可以理解為大陸或海洋等地緣因素，而所謂「政治管治」，則可以理解為政治或制度因素。是不是只有這樣，才能補足「大陸 vs. 海洋」那種略顯單一的現代世界史框架^⑫？

然而，如果要討論政治或制度因素，下一個疑問就有關現實的世界政治。如果中國現在按照所謂的「海洋思維」，不僅在陸地發展，而且大力向海上發展，它的「特定的政治管治」也就是政治制度和意識形態，會不會引起國際的警惕和緊張，並且導致新的衝突？這裏還涉及傳統中國所謂「天下」觀念的問題。

六

王賡武曾努力地把來自傳統中國那種籠罩萬邦的「天下」意識和來自現代西方那種控制世界的「帝國」傳統彼此區分開來，試圖說明「天下」只是一種「普遍性視野」。他說，「帝國代表征服、統治和控制……，天下揭示出的是一個教化領域」^⑬。可是，這也許只是王賡武作為海外華人心存善念，因而把「天下」這一詞語抽離歷史背景和現實語境，當作一種抽象而普適的概念。然而，恰如他在《更新中國》中所說的，這種「天下」會不會成為「一種披着天下外衣的帝國統治模式」呢^⑭？王賡武曾提到，最近中國領導人逐漸「流露自信，不像以往那樣以謙退的立場來看中國」^⑮，因此事情就起了根本變化^⑯。我當然希望像王賡武所說的

假如我們同時把大航海之後的非洲、南北美洲以及澳洲也納入世界史論述，這種用海洋文明和大陸文明作為「深層結構」的世界史框架，是否還有一些無法圓滿解釋的地方？

那樣，「中國現在面臨的問題是如何不要引起別人的畏懼、如何讓別人信服中國是和平崛起」（頁14）。但問題是，當中國「必須成為海上強國」這種意圖日益凸顯，就必然面臨世界格局重新分配的問題；而世界格局的重新分配，就會帶來一個極為重要而且不可通約的選擇 (alternative)：對於現行的國際秩序、民主體制和普世價值，是要融入並對它進行修補，使它更加合理，還是挑戰並顛覆它，乾脆另起爐灶，重建一套價值、規則和秩序？

這就又回到了前兩年我們經常討論的有關「天下」的思想史問題：即中國應當融入現代的國際秩序、普世價值和現代觀念，還是重提傳統的「天下」體系、朝貢體系和儒家倫理^①？

註釋

① 參見 Wang Gungwu, *Renewal: The Chinese State and the New Global History*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2013)；王賡武著，黃濤譯：《更新中國：國家與新全球史》（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16）。

② 參見 Ooi Kee Beng, *The Eurasian Core and Its Edges: Dialogues with Wang Gungwu on the History of the World*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2015)。

③ 伯克 (Peter Burke) 著，蔡玉輝譯：《甚麼是文化史》（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9），頁7。

④ 劉新成：〈中文版序言〉，載本特利 (Jerry H. Bentley)、齊格勒 (Herbert F. Ziegler) 著，魏鳳蓮等譯：《新全球史：文明的傳

承與交流》，上冊（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7），頁V。

⑤ 我為《從中國出發的全球史》寫的〈引言〉，未刊。

⑥ 王賡武著，胡耀飛、尹承譯：《五代時期北方中國的權力結構》（上海：中西書局，2014）；《華人與中國：王賡武自選集》（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3）。

⑦ 參見 Wang Gungwu, *Home Is Not Here* (Singapore: National University Press, 2018)。

⑧ 我特別注意到，王賡武對這一點有非常明確的自覺意識，他在《更新中國》的〈前言〉中就說到，「我對中國國家的思考，來自一個通常從外部來看待這一主題的華人的視角」。參見王賡武：〈前言〉，載《更新中國》，頁2。

⑨ 蒙文通說，儒和法就是「新舊兩時代思想之爭，將兩家為一世新舊思想之主流，而百家乃其餘波也」（參見蒙文通：〈法家流變考〉，載《古學甄微》〔成都：巴蜀書社，1987〕，頁295）；錢穆說，「法家用意，在把貴族階級上下秩序重新建立，此仍是儒家精神」（參見錢穆：《國史大綱》，上冊〔北京：商務印書館，2011〕，第二編第六章，頁104-105）。

⑩ 我在《宅茲中國：重建有關「中國」的歷史論述》中說過：「過去，『朕即國家』的觀念曾經受到嚴厲的批判，人們也不再認為皇帝可以代表國家了，可是，至今人們還不自覺地把政府當成了國家，把歷史形成的國家當成了天經地義需要忠誠的祖國，於是，現在的很多誤會、敵意、偏見，就恰恰都來自這些並不明確的概念混淆。」（葛兆光：《宅茲中國：重建有關「中國」的歷史論述》〔北京：中華書局，2011〕，頁33。）可是，至今這個問題仍然糾纏不清，就在撰寫這篇評論的時候，我看到北京大學周其仁教授的〈國家能力再定義〉仍然

如果中國現在按照所謂的「海洋思維」，不僅在陸地發展，而且大力向海上發展，它的「特定的政治管治」也就是政治制度和意識形態，會不會引起國際的警惕和緊張，並且導致新的衝突？這裏還涉及傳統中國所謂「天下」觀念的問題。

在強調，要明確「國家」不等同於「政府」。他說，「國家是江山（領土）、人民、社稷（典章制度）的三合一」，但「政府是國家代理人。但是講代理人就離不開委託人……講到底，政府不過是受江山、人民、社稷之託，執掌合法強制力之權」，委託人有權選擇代理人。所以，政府首腦並不等於政府，而政府並不等於國家。這一點和現代來自英國的憲政觀念不同，正如《王賡武談世界史》所說，「〔中國〕是一種贏家通吃的傳統，勝利者確保被擊敗的人永世不得翻身。中國的舊體制就是這樣。沒有〔英國那種〕『國王駕崩，國王萬歲』這一說，不會一切照舊地繼續，而是勝者完全置敗者於死地」（頁142）。而領袖/君主等於政府或黨、政府等於國家（或祖國）的觀念，恰恰和「君權神授」、「天子」、「春秋大一統」、「君臣父子」、「三綱六紀」等儒家思想有關。

① 余英時指出，「皇帝所擁有的是最後的權源。任何帶有根本性質的變法或改制，都必須從這個權力的源頭處發動」。參見余英時：《朱熹的歷史世界：宋代士大夫政治文化的研究》（台北：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03），上冊，頁315；下冊，頁55。

② 在歷史方面還有一點難以解釋的疑問。歷史上中國是否總是「以大陸為基礎」而對海洋「缺乏官方興趣」？王賡武在本書提及十五世紀初的鄭和下西洋，「這幾次遠航終以歷史性的跑偏而收場。一俟鄭和斷定遠洋上沒有敵手，明朝統治者就把海軍遣散了」（頁xxiii）。毫無疑問，這一觀察有深刻的洞見，確實看到了歷史中國的某種傾向性。但正如王賡武自己也注意到的，「從宋代一直到明代，有大約三百年間，中國實際上曾是個海上強國，他們稱霸中國東海和南海，可以一路航行到印度洋」（頁22）。特別

是在兩宋時代，由於西北兩方的契丹和黨項，以及後來女真與蒙古的阻隔，正如劉子健所說，宋代出現了「背海立國」的特點，當時的國際交往不僅主要來自南方的海外，即使是東亞的高麗與日本，也是通過海上之路來到寧波、泉州等地，無論是軍事上的海軍，還是貿易上的商船，其實都相當發達（參見劉子健：〈背海立國與半壁山河的長期穩定〉，載《兩宋史研究彙編》〔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7〕，頁21-40）。研究「蒙古襲來」事件的日本學者曾指出，即使是較弱的南宋時代，海上戰鬥力量也相當強大，如果不是南宋滅亡之後，蒙古徵集南宋殘存的海上力量去征伐日本，使得十萬海上精銳消耗於颶風之中，南方中國的海上力量還是很可觀的，所以有人懷疑忽必烈徵用南方水軍遠征日本，就是要消耗南宋遺留下來的海上力量。而此舉則使中國沿海軍力衰落，導致後來的海盜橫行。參見川添昭二：《蒙古襲來研究史論》（東京：雄山閣，1977），頁26-28。

③ 參見王賡武：〈天下——境外看中華〉，載《更新中國》，頁110。在這下面，還有一段說：「天下，就其本身而言是一個抽象概念，一個在文明世界中指引人們行為的超道德權威的概念」，「對中國而言，談論『和平崛起』意味着將來一個富強的中國可能會提供一種類似現代版的天下的東西，而不用把這與古代的中國帝國聯繫起來。」（頁110-11）

④ 參見王賡武：〈天下——境外看中華〉，頁111；葛兆光：〈對「天下」的想像：一個烏托邦背後的政治、思想與學術〉，《思想》，第29期（2015年10月），頁1-56。

⑤ 參見王賡武：〈絲路與歐亞舊大陸的中心地位〉，《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8年8月號，頁9。

⑯ 在王賡武與黃基明談世界史問題的時候，他看到的還是另一番情形：「在中國一方，有許多領導人接受了他們無力挑戰美國這一現實。他們所需要的是確保能抵禦外部攻擊和干預。這就是他們想要的全部。要做到這一點，他們必須和美國有很特殊的關係」（頁165）；「過去三十多年來，有大量例子表明，中國人實際上已經接受了外部規則，並試圖使這些規則服務於他們的利益」（頁184）。可是，最近的世界形勢變化，包括中美貿易、南海爭端、中非合作等等，可能恰恰證明，中國並不心甘情願地接受「外部規則」。

⑰ 在這部《王賡武談世界史》中，也有一些可能是因為記錄者或翻譯者的原因出現的小問題。我有一些疑問，不妨列在下面：（1）頁14：「土耳其曾是那些核心國家中最成功的一個，但被西方滅掉了」（按：土耳其並沒有被「滅掉」）；（2）頁16：「上古時代的中國人也沒有首都，他們也是居無定所。商代的統治者多次遷居。甚至到了周朝仍數次遷徙」（按：上古時代是指甚麼時代？是夏商周三代嗎？遷徙並不意味沒有首都，正如我們始終把今天的安陽和洛陽，稱為殷商武丁時代和東周的王都）；（3）頁20：「葡萄牙人想在長崎一試身手，但日本人把他們趕了出來，因為耶穌會士已經成功地把日本人變成了天主教徒」（按：耶穌會士只是把「一部分」人，而不是全部「日本人」變成了天主教徒，否則就成了天主教徒的日本人把耶穌會士趕出來了）；（4）頁23：「滿蒙仍繼續是游牧型的政權，還是游牧民族的思考方式。這就是為甚麼他們進入了西藏和新疆」（按：進入西藏新疆，恐怕很難歸咎於「游牧民族的思考方式」，漢唐同樣進入西域〔新疆〕，但漢唐卻是「華夏/漢族」王朝，正如王賡武自己說的，「整個中華文明是建

立在將中國人區別於那些人〔指北方胡人也包括新疆一帶的各族〕的基礎上的」（頁10），為了抵抗北方游牧民族的南下東進，正是漢族中國人「大陸型文明」形成的基礎，所以，為了保證內地安全而深入異域，並不是大清的發明。至於蒙古，對於他們來說，新疆更是「有如吾土」（參見魏源：《聖武記》，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續修四庫全書》，史部，第402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卷一，頁142），征服並佔領新疆一帶，和征服並佔領漢族區域並沒有甚麼本質區別）；（5）頁92：「東南亞的各族人民被消滅的這一事實，使東南亞的故事非常耐人尋味」（按：這裏表述可能有誤，東南亞各族人民怎麼能說「被消滅」？）；（6）頁152：「在中國，中央可能看起來要更強大得多，但它所具有的還是存留權力，因為所有那些身為黨委書記的省級領導實際上都具有極大的自治權。他們的自治權與泰米爾納德邦(Tamil Nadu)或喀拉拉邦(Kerala)的自治並沒有太大的區別」（按：這是王賡武對中國政治的不了解，事實上，無論是省委書記、省長、省軍區司令，都是黨中央高度控制下的，自治權非常有限）；（7）頁216：「從宋代起，士大夫就取代了擁有土地和世襲權力的貴族。這些士大夫幼時就學於商賈世家，因此與商人有更積極、更合作的關係」（按：這個判斷恐怕需要商權，宋代以後的士大夫就學於商賈世家的並不多，士大夫與商人之間雖然也有合作關係，但絕不是主流，到了明代之後才逐漸多一些，但仍不是主流。相反，出身於鄉紳家庭和耕讀在鄉塾、強烈主張恢復士農工商秩序的士大夫更多，這才是主流）。

近代日本國族轉型心史

——評吉田茂《激盪的百年史》

● 許章潤

日本的現代轉型與近代德意兩國頗相類似，但在轉型半途跌宕以後「重啟改革」這一點上，又似乎與中德轉型分享了某種共同性，特別是與中國的近代歷史可堪比較。《激盪的百年史》為還原日本國族轉型心史提供了原始素材。



吉田茂著，袁雅瓊譯：《激盪的百年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8）。

日本的現代轉型與近代德意兩國頗相類似，但在轉型半途跌宕以後「重啟改革」這一點上，又似乎與中德轉型分享了某種共同性，特

別是與中國的近代歷史可堪比較。自明治維新以來，轉眼一個半世紀逝去，日本現代進程所展現的這種路徑選擇，形制既已落定，見諸組織，踐諸日常，其較英美一系或者法俄現代歷史，凸顯了世界近代八大轉型案例中的「日德」形態^①。轉型期間，其與歐美列強互動、取法近世西洋強盛原理而導致現代性之野蠻性發作，以及秉持「日本天職」觀念調處東方鄰邦關係諸項，構成了這一轉型必須應對的外部問題，以及事後回溯方可冷靜理述而無法迴避的內在難題。

眼前一冊《激盪的百年史》（引用只註頁碼），即為日本政治家吉田茂述往追來的總結之作，為還原日本國族轉型心史提供了原始素材。該書於1967年出版，中文版恰於2018年刊行^②，時惟明治維新一百五十周年，《中日和平友好條約》簽訂四十周年，也是中國近代第三波改革開放的第四十個年頭^③，而華夏大轉型顛覆不已，距

離最終落定依然有待「臨門一腳」，此時此刻回首、研讀扶桑往事，更且饒有趣味。

一 「封建制度建立了近代國家的基礎」

晚近三百年的全球現代轉型，在法政層面，其宗旨、其任務，不外「建設現代國家」。其間約分兩層，而第次伸展提漸。一是完成現代民族國家建構，實現從朝代國家、封建國家或部落國家向民族國家的轉型，搭起一個「民族國家—文明立國」的框架，並以此作為基本文化和政治單元，組構出列國統攝於條約和霸權雙重轄制之下的世界體系。就實際情形來看，一些國家係帝國崩解或殖民體系解體的產物；另外一些則如美國，可謂「平地起高樓」，在一個原本不存在國家的時空建國；還有一些如德意志，經由「統一」，在語言—文化共同體的基礎上拼合出一個政治共同體。二是在此框架基礎之上升級換代，建設「民主國家—自由立國」格局，落定於立憲民主的優良政體。儘管具體形態紛呈，但實質在於讓「人民出場」，奠立其國家主權者位格，從而以立憲民主當軸，支撐起文明共同體的政治大廈；而組構出完整國族，則一般無二。但凡這兩步走完，即意味着國族挺立，現代事業竣工，歷史終結。此後若能再進一步，展現「文明國家—文化政治」的建構能力，全看造化，端賴地利天時。當然，就一般情形而言，具體落實到諸族諸

國，其程式、其步驟，則情形各異，成就與境界各有差別。

在此，日本是一個值得關注的個案，不僅在其迄今為止的成功，而且更在其獲得成功的曲折經歷提供了值得記取的教訓。大致而言，日本成為一個現代常態國家，恃君主立憲建國，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重建復興是一大轉折節點，接續了所謂「明治事業」或者「明治進程」。其間種種，彷彿奇迹。表面看來，外力主導，維新改革迅捷而穩健，成功出乎意料；而考其內裏，實則早已積蓄張力，歷史千迴百轉，只待皈依正途，便可加速上路。其中得力因素之一便是現代國家所需之建制化，它是現代事業賴以立腳而騰飛的形制基礎；雖經二十世紀30年代以還的軍國政策及其戰爭歧出，建制化基礎卻根本依舊，乃至於益發強化，而為戰後的轉型與建設預先奠立了強有力基礎，隨後的一切才有了得堪恃立的依託。

不過，說來有趣，日本之為一個國家的建制化基礎，不是明治的產物，而早已奠立於德川幕府時代。在此時代，日本「形成了統一的國家，有了通用的語言」（頁14），為明治承襲而享有的制度初始條件。正是這封建的餘蔭，得以庇佑新政。的確，在「和平、停滯與孤立」的德川幕府時代，悠悠二百六十年，經由建制化進程，日本逐漸統合為一體，真正成為一個國家，具備了國家的形制，而為後續翻新預為作業。在吉田茂看來，特別是官僚體制與管理人才的作育為國家兜底，後來明治時代的殖產興業與大規模現代改革才得以推動，

日本成為一個現代常態國家，恃君主立憲建國，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重建復興是一大轉折節點，接續了所謂「明治事業」或者「明治進程」。其中得力因素之一便是現代國家所需之建制化，這早已奠立於德川幕府時代。

本書主要旨在向歐美諸邦做一了結性說明，意在向歐美介紹「日本問題」的來龍去脈，促進世界尤其是歐美對於日本的了解、諒解與和解。作者下筆謹慎中和，不無自省卻又絕不自污。

這才有了日本作為「國家」的初始條件。如吉田茂的觀察：「封建制度建立了近代國家的基礎。」(頁14)此亦類如二戰後德國的迅速復興，有賴此前源自「1871」的官僚體系與人才積蓄，只待國家轉向，立馬用如利器。另一面言，其與現代社會及其資本勢力孕育於封建母體、而打破這個母體方能脫穎而出的西歐現代進程，尤其是英法歷史，倒有幾分相像，而與中美迥異。

不過尚需指出的是，較諸中德兩國，逮至二戰，日本不僅如吉田茂所言，「歷史上從來沒有遭受過外族的入侵，是個金甌無缺的國家」(頁123)，而且，縱然戰後有一段盟軍佔領時期，為美國居高臨下所主導，但卻免於德國式國土分裂及其兩國兩制，也不存在中國式持續的內戰狀態。中國自1949年以還，交戰雙方恃海僵持，亦形同兩國兩制。尤有甚者，隨着冷戰深入，戰後由美國託管的琉球諸島，其行政權居然讓渡給日本，而實則為日本接管，再度成為日本國土的統一整體；琉球經由語言、政制與經濟紐帶，與日本諸島早已一體化，更有美國重兵駐守，可謂固若金湯。這使得作為日本現代立國的「國家」這個大框架，始終未曾失落或者重組，毋寧說一直存續並維持着；而且做大坐實，為在此之上奠立政制、施展政治，提供了基礎平台。就此而言，日本幸運之至，得力獲利於冷戰，其軌迹也是不可複製的。

上述吉田茂的話寫於1967年，彼時日本已然實現戰後經濟騰飛，

重新接納於歐美，而國勢遠超於東亞諸邦，重回世界翹楚陣列。故而心氣餘裕，底氣充足，而又心平氣和，這才將前因後果娓娓道來，於批卻導窾中瞻前顧後；甚至現身說法，為改變戰後日本的世界形象，帶有向世界尤其是歐美諸邦做一了結性說明的用意。吉田茂曾經五度出相，時當危難，折衝樽俎，為戰後日本復興厥功至偉，被奉為「日本的邱吉爾」。筆者說本書主要旨在向歐美諸邦做一了結性說明，在於此書原稿為《大英百科全書年鑒》(*Britannica Book of the Year 1967*)的卷首論文，意在向歐美介紹「日本問題」的來龍去脈，促進世界尤其是歐美對於日本的了解、諒解與和解。故而作者下筆謹慎中和，也可以說相對客觀，於陳述中道出原委，在說明中曲為辯護。過來人說過來事，真切具體，甘苦自知，坦白而又含蓄，不無自省卻又絕不自污。當然，涉關樞機，如將戰前軍政兩界的互動以軍人擅為一筆帶過，則不免多少文過飾非，恐多有非與外人道者也④。

話題回到國家形制之於現代事業的基礎意義上來。相較而言，建設「現代中國」的歷史進程同樣依賴於國家形制存續這一初始條件。進而言之，「自由主義以民族國家為時空依託」這一命題更且排撻而出。有此先在，則無需為猶太式復國或者美國式「平地起高樓」建國模式煞費苦心。當然，由此而生「爭奪江山」的妄念與血腥，則為另一回事。在此，雖然早期興中會式的「驅除韃虜，恢復中華」於此不甚明瞭，但後來迅即轉向，以共和

政體令天下，說明其於民族、國家和政治的異同，特別是對現代國家的公民分享性質已有了解，這才導出了亞洲第一個共和國這一政治景象。現代中國啟航之際的便利在於，早於秦漢奠立的國家框架，雖時見分合，卻大體維持，終成典範；而構成以政教體系壟斷的國家體制，藉考試遴銓文官的政制操作，置於浩瀚疆域之上，並統攝一方水土，恰為措置一切新政的時空條件與政治基礎。踵繼者興亡替換，大致都在這一方水土撲騰，所需用功的只是政道與治道的損益，而非如美國或者東帝汶一般，非先打出個國家疆域來再建構上層政體不可。

至於德國的「1789」與「1914」之爭，載述的彷彿是「啟蒙與救亡」的折衝，內裏不過是先要建立起國家，然後再解決這是個甚麼國家的問題，因此基礎還是在「1871」俾斯麥 (Otto von Bismarck) 奠定的大框架^⑥。故而，中經兩戰之挫，一度擱置的魏瑪共和必俟戰後接續發展，而終究伴隨着冷戰結束修成正果，遂有1871與1990年的兩度「統一」。只不過，第一次統一是在語言—文化共同體之上架設一個政治共同體，奠定統一的國家形制；第二次統一則為一方對另一方的接收和兼併，國家形制未變，而政體和平轉型。在此，德意志的苦惱和麻煩在於必先經由折衝樽俎而構建出統一的國家來，然後再安排這究竟是個甚麼樣的國家；而這居然需要兩度折衝，方始定型。《德國國歌》(Das Lied der Deutschen) 強調「國族」及其「統一」，以此作為核

心義項，就在於建國——建設一個統一的德意志國家——蔚為德國現代事業的頭等大事，構成了德意志近代歷史的核心政治意志。此事底定，方有餘裕考量優良政體，在文化德國的基礎之上建設一個自由德國。如同「富強、民主與文明」蔚為近代中國的主流歷史意識與政治意志，源自中國近代積弱積貧，必得經由「衝擊—反應」方始騰動這一歷史進程，以上兩種修辭道出的是現代國家轉型的不同進路，只有分別置諸中德近代歷史脈絡中追本溯源，方能理解。

就此而言，中法現代轉型情形較為相似，都有祖上傳承的江山為憑，不需先建立國家，而後再討論這是個甚麼樣的國家這類美國與德國碰上的難題；而是直接進入現代國家形制建構，或和平易手，或大動干戈。「辛亥」溫煦，恰如「光榮革命」^⑥；「1789」暴虐，為此後類似的暴力革命先開一槍，勢能既大，影響惡劣。就中法而言，其所為難而一波三折的，是後一命題，也就是建設現代優良政體這一現代國家「2.0版本」，而涉關國家大框架底定之後現代政體的更新換代問題。因此，其不惟與美德兩國異態，亦與英國有所不同。法國的一統事業完成於封建王朝，大革命承繼了這一疆域，且一直要折騰到第三共和，國家形制方始慢慢落定。與此同時，中國轉型發生在大清疆域，較諸東瀛的封建存續不過二百六十年，包括大清在內的華夏帝制則綿延兩千餘載，歷經修葺，尾大不掉。愈往後來，愈益衰頹，不僅政制腐敗，而且文明腐朽。雖

現代中國啟航之際的便利在於，早於秦漢奠立的國家框架，雖時見分合，卻大體維持，終成典範；而構成以政教體系壟斷的國家體制，為措置一切新政的時空條件與政治基礎。

說如此，承載其腐敗與腐朽之水土仍存，建制依舊，大框架猶在，五千年裏，因革傳承，聳立依然。辛亥以還的政權更迭，一直到「紅色中國」登場，接手的還是這一國家，而版圖反而較之清代有所收縮。不過更重要的差別在於，倘若進境於現代國家「2.0版本」，則這一國家蔚為以同情和自由維繫的共和國，構成全體公民奠立於共善基礎之上分享的公共家園。否則，政黨綁架政府，政府僭奪政權，而國家是政權的殖民地，人民淪落為殖民地終生手捧暫住證的勞工，如此而已。

二 明治事業的始終

在1967年的這篇長文中，吉田茂寫下了這樣一段話：「中國自古以來就是一個捉摸不透的國家，它雖然是東方最優秀的民族，但是自古以來就不能順應世界大勢，或自我孤立，或奉行自命不凡的中華主義，結果走上了一條被孤立的道路。」（頁92）作者此言差矣。君不見近代歐洲勢力崛起之前，東亞秩序以中華世界為中心，以朝貢、冊封或者互市為紐帶，構建起現代以前最大的國際體系，就是中國一度引領「世界大勢」，連日本亦且裹挾於此大勢，聯袂蔚為風華，怎會有孤立或者被孤立一說？扶桑唐風深植，千年以還，還以「小中華」自居而嘯嚷「日本天職」（下詳）。要是中國自古以來就「不能順應世界大勢」，則取法唐風的日本豈非誤入歧途，而近墨者黑？而且，若依內

藤湖南之見，尚有唐宋變革，何況近代大轉型之一波三折^⑦。凡此種種，以吉田茂之淵厚學養，不會不知，只不過在這篇主要寫給歐美世界閱讀的文獻中，當此冷戰方酣而世界搖盪之際，為洗脫祖國污名計，竟作此陳說，實在可堪訝異者也。若說孤立，1967年的中國確乎內外交困，內則惡鬥正酣，而自絕於外。當時適值「第三次世界大戰」以冷戰形式進行，美蘇兩大集團稱霸地球，中國哪邊都靠不上，正處於孤絕時段，後來只好以「三個世界」劃分自我解圍，力爭迴旋餘地。可那並非常態，亦非固態。就在吉田茂此文發表十年之後，逶迤輾轉，中國重又成為一片開放熱土，日資大舉湧來。而自茲以還，所作所為，正同於日本戰後幡然悔悟之積勞積慧也。

那麼，日本在戰後都做了些甚麼呢？以下還是用吉田茂的話略作解釋。在本書中，這位前首相寫道：「日本在戰後所取得的成果，在某種意義上來說，是日本在明治時代完成的事業的再現，而從另一種意義上來說，它又是日本自明治時代開始的事業的完成。」（頁85）換言之，明治的事業並未完成，卻被攔腰阻遏，急轉直下，戰後方始重新接續，而終究完成，乃至於更上層樓。期間奉行軍國主義及對外侵略戰爭連連，凡五十年，實為歧出，既是取法西洋近代強盛原理的明治式新政所內涵的現代性之野蠻性的歇斯底里，也是對於明治時期主流政治意志的褻瀆和背叛，更是全球「戰國時代」島國危機感這一根深蒂固的民族性借助強盛一步之

明治的事業並未完成，卻被攔腰阻遏，急轉直下，戰後方始重新接續，而終究完成，乃至於更上層樓。作者坦言：「明治的國家體制畢竟是用來渡過非常時局的例外體制，無法一成不變地永遠延續下去。」

先機而邪魅外溢。可能正是有鑒於此，作者才會坦言：「明治的國家體制畢竟是用來渡過非常時局的例外體制，無法一成不變地永遠延續下去。」（頁23）也就是說，日本曾經以此誤診處方打理疾患，完成古今之變，卻因文野之別而多所歧出，而終究病上加病，乃至於一病不起，於現代東西之變革中錯亂迷失。

此間情形，借用吉田茂引述1956年日本政府頒布的《經濟白皮書》的概述，概莫如是：

所謂近代化〔變革〕，就是自我改造的過程。改造的手術不經過痛苦是不行的。明治初期，我們的前輩實行了這種手術，總算把落後的農業日本改造成了亞洲先進的工業國家。此後的日本經濟沒有經歷過與此相匹敵的巨大的結構改革。於是人們打算逃避自我改造的痛苦，試圖按照自己的條件來改造世界，結果就造成了軍事上的膨脹。（頁80）

這段話闡述的是明治維新後半個多世紀中日本的經濟發展歷程，其實，用於政制與政治，亦頗恰切。故爾，戰後美國主導的政治改革、和平憲法制訂與經濟社會發展，等於「巨大的結構改革」，於回到明治進程中重續明治，而最終完成明治並超越明治，這才有了今日日本的這等模樣。吉田茂喟言，此間歷程移宮換羽，可以「無可挑剔地稱之為不流血的革命」（頁51），因而心懷感激。其之施行同樣獲得了秉持明治正宗的日人拍掌，而為精英與百姓多所認同。此與吉田茂斷言

「中國自古以來」如何如何僅僅十年後中國重啟改革開放，以「向後倒退向前進」的方式，接續前此兩波的改革開放，重新出發，正相類似。若說區別，則一億鄰居歷經波折，早已恪盡目標；而中國至今尚未臻達終點^⑧。

回應本節前揭吉田茂第一段引文，需略作鋪陳的一個背景就是，近代日人追求富強，向慕風化，只對高級文明頷首致意，乃至於低頭輸誠。往昔貞德太子之追慕大唐，近代明治天皇之取法西洋，戰後舉國對美國之俯首帖耳，循沿的均為這一理路，實為日本文明擇善而從的優秀品質，也是一種國家理性的精準算計。此間情形，同樣恰如吉田茂所言：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日本派往世界各地的留學生，同明治時代的留學生一樣，顯示出旺盛的求知欲，並取得了優異成績。他們讚賞美國的活動能力、英國的政治安定、德國「大眾汽車」的優良和丹麥農業生產的高效率，他們回憶日本的情況並與之相對照，學習那些日本應該學習的地方。（頁86）

不寧惟是，在吉田茂筆下，英美的政治、德國的勤勉與英法的「愛國性戰鬥意識」（頁126），均為優秀民族特質，千年訓育，循時進益，值資效法。故爾，雖然日本精英階層對於美軍佔領當局的所作所為並非全然贊同，但仍多所配合，乃至於衷心服膺，就在於捫心自問，如吉田茂所言，「日本人承認

戰後美國主導的政治改革、和平憲法制訂與經濟社會發展，等於「巨大的結構改革」，於回到明治進程中重續明治，而最終完成明治並超越明治。吉田茂喟言，此間歷程可以「無可挑剔地稱之為不流血的革命」。

1955年，吉田茂兩度以「改革開放」措辭，致意於引導、督促「紅色中國」轉型，而為日本未來綢繆，為東亞格局擘畫。當時冷戰方酣，日本毗鄰中蘇兩國，無異於身陷紅色包圍圈，因而如何漸令中蘇脫鈎，以減緩日本壓力，遂為長久國策。

美國與英國總體上都擁有卓越的文化」(頁86)。由此而追慕前行，循此而迎頭趕上，這才有此後的轉危為安，大步流星。因此，以當日中國之情形，若令吉田茂心服口服，不啻天方夜譚。縱便今日，雖說中國經濟成就昭彰，但一般國民之行止，以及政體轉型尚未到位，致使日人心中的中國印象也還依舊處於二等國家行列。此間心理落差與差序格局，介乎文野之別與中日之爭中間，大家都心知肚明，無需遮遮掩掩。

就世界範圍的大轉型經典案例來看，中國與德日一系分享了這種歷史進程「斷而後續」的特殊性。就德國而言，「1871」奠定國家形制之後，有待第次成長中更新換代，而不幸攪合於兩次大戰，實為歧出。從小尺度來看，身處夾縫的魏瑪共和只是個過渡階段；放眼大轉型長程、大尺度衡量，則第三帝國恰為例外體制。但例外還是常態，若國家理性蒙塵，公民理性不彰，一切遂無定說，只能等待戰爭及其深重苦難來教訓當事人，屆時再回頭，重新出發。故而，1945年以後的日本是回到明治再出發，德國則回到魏瑪、回到俾斯麥，一如「1978」的中國回到「1911」、回到「1945」，甚至回到「1860」，採取的都是「向後倒退向前進」這一曲折進路。借用上引吉田茂謂明治體制不過是「渡過非常時局的例外體制」這一斷言，不妨說第三帝國是德國「渡過非常時局的例外體制」，一如「1949」體制是中國大轉型進程中的一種非常體制，一種過渡政體與臨時憲法而已。

三 「改革開放」與「日本天職」

說來令人感慨，也正是在這本《激盪的百年史》所附《隨憶錄》中，吾人今日方得知，早在1955年夏，吉田茂便兩度以「改革開放」措辭，致意於引導、督促「紅色中國」轉型，而為日本未來綢繆，為東亞格局擘畫。

「改革開放」，正是吉田茂的原話。寫於上述文獻中的一則文字就以「引導中共開放」為標題，而關鍵在於中蘇脫鈎，方始可能。自中蘇兩分起步，「將它從蘇聯共產主義那裏剝離」，再漸至於促使中國「開國」——一個典型的明治式修辭。因此，這則文字的副標題就是「必須要使其脫離與蘇聯的關係」(頁138)。而且，吉田茂在十二年後寫作本書時仍堅信，「中國民眾在本質上存在着和蘇聯人無法相容之處」，蓋因「文化不同，國民性不同，政治情況也不同的中蘇兩國，最終必將形成互不相容的狀態」(頁73)。

之所以作此考量，就在於吉田茂深知，近代地中海文明和大西洋文明組構世界體系，除了「血與火」，端賴於貿易自由與航海自由，自荷蘭、西葡兩國而至英日各國，無不如此。所謂自由經濟與市場神奇，不止於此，但端賴於此。因而，建構一個包括東亞在內的全球開放市場，對於已然搶佔技術與經濟高端位置，但因地狹人稠、必須依賴海外市場的日本來說，可謂事關國脈。再者，當時冷戰方酣，日本毗鄰中蘇兩國，無異於身陷紅色包圍

圈，因而如何漸令中蘇脫鉤，以減緩日本壓力，遂為長久國策^㉔。

後來中蘇不僅分道揚鑣，而且大打出手，印證了吉田茂的遠見。逮至中日建交後七年，中美終於正式建交，整個東亞情勢逆轉，全球共產集團體力不支，漸趨困頓，而終至崩解，可謂迎來了日本戰後最好的國際環境。所以，當此冷戰正酣之際，吉田茂才會如此信誓旦旦地說道：

那麼，究竟怎樣才能引導中共執行開國的方針呢？改革開放不僅有利於中國國民，還是能夠為遠東的開發以及世界經濟做出貢獻的最好政策。要曉之以理，並進行善導。……只有東南亞得到開發，中共執行改革開放政策之後，才能期待我國經濟的獨立和發展。（頁139-40）

吾人今日勢必要問：以當時日本區區之力，緣何竟能扭轉中蘇大勢？除了地緣政治與貨殖經濟考量外，是否還有其他因素促發推導日人作此長遠政策布局？答案是肯定的。不僅日人相信具此扭轉之力，要在合縱連橫，而且其文化心理深層彷彿以此為必須擔負的職責。由此便不能不說到「日本天職」這一概念了^㉕。要言之，至少自豐臣秀吉以還，日人精英文化政治心理深層便藏匿、升騰着踏波開拓華夏之夢，表明大一統帝國文明輸送東洋後對日人文化心理的衝擊形塑，至深至巨，不料反噬來得如此猛烈。逮至晚近中日國力逆轉，日本為尋找侵略藉口，乃以「文明中心移位」

為由，堅信「日本在中國擁有特殊的利害關係」（頁32），演化出日本負有開拓華夏及東亞之責的「日本天職論」。在這個歷經三世紀逐漸形成的理念中，日人自負甚高，終至狂妄自戕，已如歷史演示。縱便如此，吉田茂有關「引導中共執行開國的方針」這一理路，卻依然不脫此轍。在他看來，「能夠引導中共進行開國的，除了同文同種的我國國民的力量以外，別無他法」（頁138-39）。換言之，「同文同種」蔚為有利條件，而來自歷史與地理的雙重淵源，形成日本及其國民與中國「關係最深」這一天然機緣，使得他相信「推動這個政策的實行應該是有可能的」（頁139）。

不僅如此，更大原因在於日本戰後迅速復興所形成的巨大影響力，以及日本作為現代化過來人所天然享有的樣板意義。吉田茂這樣說，並非盲目自信，而是有堅實的數據支撐。在他撰寫《隨憶錄》的1950年代中期，如其所言，日本不僅取得了令世界矚目的經濟成就，而且「至少在亞洲，日本是唯一的工業國和產業國」，置身於世界體系及東亞世界，自當負起相應職責：「戰後獨立的亞洲各國在經濟、文化方面，原先都沒有足夠的經驗，還有很多地方至今尚未實現獨立。最終結果還是要由日本來幫助他們。如果日本不伸出援助之手，亞洲的興起和未來就難以期待，這似乎已成為今日的定論。」（頁124）

十二年後，在上文提及的「中國自古以來就是一個捉摸不透的國家」這段文字中，吉田茂再次提示

自豐臣秀吉以還，日人精英文化政治心理深層便藏匿、升騰着踏波開拓華夏之夢。逮至中日國力逆轉，日本為尋找侵略藉口，堅信「日本在中國擁有特殊的利害關係」，演化出日本負有開拓華夏及東亞之責的「日本天職論」。

就吉田茂執筆時的日本來看，需要即刻應對的就是代表「世界」的佔領者美國，然後擴展為東亞諸國、歐洲諸邦與共產國家，包括與中國的關係。日人以文野之別、價值判別和利益趨導為主軸，終於成功實現和平復興。

日本「必須擁有引導其〔中國〕向好的方向發展的胸懷」，並進而論及日本人的「使命感」，暢言日本原本就有的「冒險精神」，而以鼓勵日本國民「擁有夢想，並到廣闊的世界中去尋求舞台」作結（頁92-93）。就此不妨說，戰後立基於世界體系論的「大國職責論」與戰前的「日本天職論」，於此多所混融，自是信心恢復的表徵，但因其中回盪着往昔「天職論」的鳴響，今天讀來，還是不能不引發出某些聯想。前文轉述吉田茂有關自由貿易的看法，曾有「除了『血與火』」一句，此為筆者的補論，就在於將吉田茂不便明言、而實際曾有的真實歷史面相抖露出來，以說明實際進程本身之複雜詭譎，所謂貿易自由與航海自由的背後總是潛伏着實力的較量。其於建構現代世界體系的真實有效性，一如貿易自由和航海自由架設起現代世界一般真實無欺。而這就是國家理性，也是所謂現代國族的政治成熟。

四 擇善而從的國家理性

戰後日本面臨的一大問題，也是明治時代早就觸及而幾經歧出的，一言以蔽之，就是「日本與世界」的關係。「開國」與「攘夷」的對立，不過為其早期形態；而後橫絕亞太的擴張國策與文官政府的相對守成之間的緊張，並以後者的退縮而告終，才是禍端所在。要說比擬，則晚近出現的「中國與世界」、「美國與世界」，以及早年的「德國與世界」的關係，略相類似。置身

近代，全球一體，權勢轉移和國勢起伏導致新舊勢力的詭譎重組，將此難題更加嚴峻地和盤托出，如英國之挑戰西班牙與英美權勢轉移、德俄日之挑戰英美、伊斯蘭世界的絕望性反擊，以及此刻正在上演的美中角力，均將此張力鮮活呈現，而令人記憶猶新，歷歷在目。

於此可見，「世界」的範圍表現出不確定性，隨歷史進程推移而伸縮。就吉田茂執筆時的日本來看，「世界」首當其衝而需要即刻應對的，就是代表這個「世界」的佔領者美國，然後擴展為東亞諸國、歐洲諸邦與共產國家，包括與中國的關係。中國在此既是鄰邦，亦為共產集團的一員，還是一個「自古以來」如何如何的落後國族。面對困局，戰後日本汲取教訓，服輸認慫，而終究擇善而從。在大國環伺而波詭雲譎的錯綜格局中，日人以文野之別、價值判別和利益趨導這三大認識為主軸，確定主次輕重，劃分中心與邊緣的界限，漸次錘煉出不卑不亢而頑強堅韌的現代日本國家理性，也是一種精於算計的世俗政治智慧，終於成功實現和平復興。

首先，戰後日本承接明治思緒，拋棄東西界限，以文野之別定位親疏。如同吉田茂所說，雖二戰駁火慘烈，日本卻咸認英美為高階文明之國，仍然值得向化輸誠，據此確定日本在世界體系中的基本定位，超越孤懸滄海這一東亞地理空間局限，親親而疏疏，遠交卻近攻。而回頭一望，二戰時日本未能銘記前賢戰前的警告，選擇了親近德意卻與英美開戰的錯誤路線，等於顛

倒了這一文野之別。定位既已錯亂，遂將明治事業「毀於一旦」^⑩。然而，本文前揭吉田茂譏評華夏文明，通篇檢討戰前日本國民不幸為愛國熱情所誤導，加上軍部狂躁僭越，以致將日本拖入戰火等言論，卻不見對於因日本野蠻侵略而遭受最為深重災難的文化母邦的任何歉疚之言，哪怕隻言片語；相反，倒多譏諷諷刺，甚至不無敵意，就在於置其文野之別譜系中，中國既非同一層次，而且於立國價值分野，亦非同一陣線，遂不入法眼中而彷彿了無虧心也。

中日後來恢復邦交，乃至簽訂和平友好條約，同樣基於國勢擾攘，一切服從於本國利益最大化這一根本考量。其間，日本特別慮及中蘇分道揚鑣後的東亞局勢與中國崛起的未來必然性。當然，中美互動影響風從，一舉扭轉冷戰格局，從而撬動了最後終結冷戰的行程，才是最為重要的外部因素。從尊王攘夷、一心效法歐美，到不甘順從而作出反抗，再回歸到認同高階文明之路，日本用自己將近一個世紀的實驗，最終確定了現代日本的價值趨歸，展示了近代全球體系中現代文明成長的一般性。

此處所謂「文明成長的一般性」，就是說，為文明成長必須親善世界高階文明，也就是所謂的主流文明，藉由文明由高至低的自然流向來充實提澌自身，作育自家的文化，並於漸臻佳境後輸出反哺。此非惟近世歷史所揭示，實為「自古以來」文明發展與文化作育的一般性，而且早已昭彰再再。對於吉田茂而言，此認知定位涉關日本如

何安身立命於現代世界。而在他看來，「自古以來」日人恰恰具有「主動吸收外國文明的精神」這一「傳統性格」（頁11）。故而，經由一切手段——經濟的、文化的以及政治的，促進日本國民對於國外文化的了解融通，不惟功在文化融貫，而且有益於邦交，助力於國家間政治，也就為日本存身世界創造國民條件。否則，「一個在文化上處於世界邊遠地區的國家，非常容易發生思想偏狹或毫無根據的乖僻猜疑，並滋生狂躁的愛國心和傲慢心理」（頁162-63）。

上述吉田茂之語雖是大白話，卻為不易之理。之所以從作為政治家的吉田茂口中說出令人感懷，就在於此話寫於戰後第十個年頭，是全程經歷過國家曾經過度膨脹而最終戰敗的政治家的痛定思痛之言。吉田茂曾經長期出使，遍歷歐美，知己知彼，這一身心經歷在其執政後終於內化為開放寬容的文明觀，於日本與世界，均可謂善莫大焉。當然，所謂「國外文化」，依舊主要為高階文明，然後才是其他值得了解的文化。日人近世開國後，不遺餘力譯介歐美文化，出洋留學，乃至於巨資收購西洋藝術藏品。而近年新生代多不願出洋深造，不僅在於日本頂級大學已然蔚為世界一流，看來無需再捨近求遠，而且還似乎因為優裕日久，生計無愁，則危難已遠，安享目前，乃銳志不再也。

其次，面對壁壘森嚴的世界秩序，以價值判別決定政治趨避，旗幟鮮明地歸附於自由世界。其時，「世界」歷經重組，主要特徵表現為

戰後日本承接明治思緒，拋棄東西界限，以文野之別定位親疏。日本咸認英美為高階文明之國，值得向化輸誠。而置其文野之別譜系中，中國既非同一層次，而且於立國價值分野，亦非同一陣線，遂不入其法眼。

面對壁壘森嚴的世界秩序，日本以價值判別決定政治趨避，旗幟鮮明地歸附於自由世界。吉田茂堅決主張以日美邦交和同盟作為外交的「根本原則」，必須確保日本不受共產蠱惑，嚴防國內的共產行動。

「自由國家群與共產國家群」兩分，也就是慣常所說的「自由世界」與「極權國家」的對壘（頁132）。兩大集團的冷戰，在四十多年裏決定了戰後世界的根本走向。日本夾處其間，究竟是保持中立，還是毅然決然趨歸英美主導的自由國家群，國內輿論並不一致。其間既有左翼思潮囂嚷，亦有關於立國之地緣利害考量。特別是隨着蘇俄崛興，日本國內的共產思潮似乎蠢蠢欲動（頁100、136、151-52）。面對此情此景，吉田茂認為，防範共產滲透，阻止左翼攪局，切切不可掉以輕心，否則必釀大禍。在《隨憶錄》中，對此着墨頗多，反覆陳述，可見作者的焦慮。

至於所謂「中立論者」，在吉田茂看來，顯然缺乏「知識觀念」（頁132），亦無「世界性外交意識與判斷能力」（頁128）^②。他們兩邊討好，看似乖巧，實則不僅可能招致兩方都不信任，而且置身冷酷的國際關係，若無切實國防與同盟互恃，以日本區位之惡劣與國力之單薄，雖有經濟財富自恃，實則連自保亦難。吉田茂痛陳，「僅僅憑中立或者不可侵條約來守衛國家的想法只是理想家做的美夢」（頁132）。問題在於，置身「忘戰必憂，好戰必亡」兩端，恰需拿捏分寸，過猶不及。吉田茂一再提示，其所展現的不僅是戒慎戒懼的現實主義政治意識，同時是以清明的政治家心智錘煉着日本戰後的和平國家理性。

因此，吉田茂堅決主張以日美邦交和同盟作為日本外交的「根本原則」（頁133），不要受利益誘惑而輕易調整外交格局，「把過多的

希望寄託在和共產圈的貿易上」（頁137）；必須確保日本不受共產蠱惑，嚴防國內的共產行動。他的藥方是取法英美發展經濟一途，認為美國的「經濟景氣讓共產黨的活動無法進行」，日本「最好的方法也是和英美一樣招徠經濟景氣」（頁152）。今日回頭一望，日本歷史上曾有紅色勢力囂然，影響及於華夏，幸有吉田茂這類政治家警醒，保證了日本循沿自由國家路線一路前行。

吉田茂之所以如此強調基於政治價值的「選邊站」，根本還是在於共產國家所昭示的極權政治的殘暴，敲響了世紀警鐘。此可見於他對於中蘇的評論。例如，說到當時的中國，尚有寫於1955年的這樣的批評：「中共近年之所以不被自由各國接納，就是因為它無視條約、懈怠履行國際間的義務，扣押他國人員或以間諜的罪名處刑等一系列的行為受到了各國的強烈反對。」（頁143）對於其他共產國家如東德，吉田茂認為其政府「完全不為提高人民生活 and 發展經濟着想」，導致大量百姓逃離，蜂擁西德（頁151）。至於共產老巢的蘇俄，在他眼中，「不得不說這是一個非常危險的國家」（頁136），並感喟當年日本戰敗後「如果是由蘇聯作為佔領的主力，戰敗之上另外再加一層悲慘的狀況是不難想像的」（頁130）。這也就是日本戰敗之際，著名的「近衛奏摺」主張受降於英美而抵制蘇俄的原因。其間一大因素是英美不會改變「日本國體」，但較此更為嚴峻的考量是不要因為戰敗而引發共產革命（頁100）。相較

而言，確如事實早已表明，且令吉田茂由衷感佩的是，「美軍不僅是作為勝利者，更是作為改革者，為推進日本的『非軍事化』而進駐日本」，並成功地進行了一場「不流血的革命」（頁50-51）。

再者，面對政經利益錯綜糾結的世界與日本以貿易立國這一根本現實，日本以利益趨導，分別應對，實現國家利益最大化。在此，吉田茂的基本思路是，除了歐美的商貿往來外，堅拒蘇俄的任何貿易誘惑，逐漸「引導」中國「開國」，再建立商貿往來。他展望一旦中國和亞洲其他區域進入世界貿易體系，「毫無疑問，世界經濟將會迎來巨大的飛躍」（頁141）。同時，要抓緊開拓世界市場，尤其是東南亞市場。他認為日本應當負起亞洲的責任，沒有東南亞的經濟成長，不僅日本在政治上缺乏穩定，而且也無法展開基於消費能力的大規模貿易。後來隨着亞洲的經濟成長，特別是1980年代中國改革開放啟航，日資大舉進入中國，實現了技術—資本與市場—勞動力的有效對接，迎來了在所謂「雙贏」基礎上的東亞和東南亞經濟騰飛，塑造出一個愈益呈現取替大西洋文明時代的亞太時代，更進一步發展成為今日之印太戰略大格局，則經濟牽連於政治，政治反過來促進世界格局中的權勢轉移，自是昭昭在目。

綜合吉田茂的前後論述，無論是文野判別還是政治選擇，以及關於貿易與市場的考量，不難看出，其所思所慮，一切旨在維護日本的和平安定，着力於提澌國民生計。就此而言，可謂接續並修正了了明

治正義，道出的是戰後較為安心地作為和平常態國家的本心本願。

五 「說明書」與「陳情表」

走筆至此，不難看出，日本的戰後重建在形制上受控於美軍佔領當局的擘畫，內在理路上則更多地從歷史汲取精神力量。首先，若說明治事業主要取法西洋，走的是「脫亞入歐」的路，且出現過類似「『遷責殺父』情結」式的文化糾結與精神錯亂^⑬，則戰後復興除了接續明治正脈外，也從歷史與文化精神中找尋支撐。滿目瘡痍，超逾半個世紀的發展毀於一旦，四顧徬徨，何處立腳，是當日日本朝野的困境及心理創傷。正如吉田茂筆下所述，拋開外在因素，日人屢遭災難而後起步的歷史記憶所培育的堅忍性格、儒家倫理薰陶的勤儉積蓄家風與服從協調的人格特質，以及認輸向善的國民性和吸收外來文明的開放胸襟，實為歷史賜予日人的精神財富，日本於戰爭廢墟中積蓄心力，並終於開花結果。中國近代遭遇西力東漸，幾乎屢戰屢敗，進而自信全失，卻於西潮洶湧之際屢現所謂「傳統文化熱」，推動了對於中國傳統的批判性解析，更且深溯至樞紐時代乃至前樞紐時代，於歷史縱深找尋精神資源，其心態、其進路、其作派同出一轍。其實，放眼各大樞紐文明的近代轉型與亞非諸國取法歐美的近世變革，無不如此，則歷史塑造了人性，因而歷史性就是人性，更是人性面對變局之際最為深厚的心智資源。

面對政經利益錯綜糾結的世界與日本以貿易立國的根本現實，日本以利益趨導，分別應對，實現國家利益最大化。吉田茂的基本思路是，除了歐美的商貿往來外，堅拒蘇俄的任何貿易誘惑，逐漸「引導」中國「開國」，再建立商貿往來。

放眼世界體系尋找國家定位，是貫穿一個半世紀日本大轉型歷史進程中最為明智慧達之舉。今日中國國力升騰，但面臨內政轉型不進則退，而外部中西之爭烽火重燃，則何去何從，同樣亟需置身世界體系審視。

其次，放眼世界體系尋找國家定位，在國際格局中確定日本的進退出路，是貫穿一個半世紀日本大轉型歷史進程中最為明智慧達之舉。而中間歧出的一段，特別是侵略中國，與美國開戰，效法西洋列強，希圖帝國夢圓，恰恰在於喪失方位感，不明白自家的分量，以至於功敗垂成，金甌玉碎。故而，戰後日本以文野之別、價值判斷與利益趨導為綱，拿捏分寸，分辨親疏，定奪取捨，實為此種洞察力與現實感的回歸。據說今天日本願以二等強國身份於中美之間折衝樽俎，在印太格局裏左右逢源，確保國族利益，同為此種洞察力與現實感的表現。看似柔弱，每多周旋，不避迂迴，而實則剛健。兩相比對，時移勢易，今日中國國力升騰，但面臨內政轉型不進則退，而外部中西之爭烽火重燃，火焰愈熾，則何去何從，同樣亟需置身世界體系審視，在「古今中西」的大格局中，審慎措置，小心應對矣。

再者，日人自明治以後的歷史（除了歧出一段）表明，當日操盤者深具世界文明史意識，展現了一種向化輸誠以自勵而後成的文明史觀，也是一種平實的歷史進化論。實際上，從德川幕府末期至明治初期的「和魂洋才」而進至全盤西化，日人一路走來，融合現代與傳統，如戰後吉田茂回視所述：「即便引進外國的科學技術文明不成問題，但要引進構成其文明基礎的政治體制、文化以及思想方法卻不是那麼輕而易舉的。這種所謂的價值體系，如果不是經過漫長的歷史過程、依靠國民自身力量形成的話，

是無法被人們接納為真正的道德基礎的。」（頁20）

此處關鍵是將舶來「價值體系」轉化為「道德基礎」，必須經歷漫長的調適過程，積澱為奠立於文野之別的價值認同，熔鑄於日常倫理，方能行穩致遠。吉田茂以土地改革為例解釋了為何戰後進行的諸項改革中，「最終能在日本落定生根的都是原先在日本國內就有某些基礎的改革。而原先沒有基礎的並且不適合日本國情的改革，在日本恢復獨立以後似乎都被做了修改」（頁55）。不過，「國情」並非一成不變，體制因應情勢流轉而生變，當也順理成章。饒有趣味的是，也正是吉田茂於書中三度提及「島國劣根性」，而更有深意存焉（頁148、156、158），則又另當別論，外人不遑置喙矣。

順帶說一句，正是在此文明史觀引領下，不幸中之萬幸的是，日本雖有共產思潮出沒，卻終究未曾為其所裹挾，而能持守君主立憲民主政體為根本國體，一以貫之。據吉田茂所述，日本高層在戰爭結束之際最為擔憂的便是共產革命乘隙橫絕，更擔憂蘇聯佔領後生民塗炭，故而速降美國，終在美軍佔領當局主導下和平改革。吉田茂聲言日人對於佔領當局毫無怨恨，更對「麥帥」深懷感戴，緣由在此。這不僅是日本的生機，也是日美雙方的轉機。此與中國不幸為共產狂潮顛覆，終至生民塗炭，兩相比堪，更堪慨歎。

最後，回歸常識倫理，保持清醒的世俗理性和政治現實主義，揭窳了日本近代轉型的政治心智和一

般民眾心理。即如作者於〈自序〉中夫子自道：「洞察力」、「歷史感」、「想像力」與「冒險犯難的勇氣」，還有精算理性，是明治事業所秉具與戰後日本努力鍛煉的政治理性。凡此種種，影響及於政商學民，保證了日本「在國際政治的驚濤駭浪中還是機智地把握住了方向」（頁2）。就此而言，吉田茂這部向世界陳述日本的「說明書」，也是向本國民眾宣諭的「陳情表」，呈現的實為一部擇善而從的國族轉型心史也。

註釋

① 有關晚近世界大轉型的「八大案例」與「轉型四系」，詳見許章潤：〈革命、立憲與國家理性論綱——重讀托克維爾、梳理現代世界及其現代秩序的創生脈絡〉，載《國家理性與優良政體：關於「中國問題」的「中國意識」》（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2017），頁3-70；《法意今古》（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即將出版）中「世界體系中的中國問題」一節。

② 2018年的中文版除了正文，還度譯了1955年作者發表的三十二篇《隨憶錄》。

③ 關於近代中國的「三波改革開放」，參見許章潤：〈建設中國文明的政治秩序〉，載《政體與文明：立國·立憲·立教·立人》（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2016），頁2-77。

④ 將步步催逼、逐漸擴展的侵華戰爭諉責於「軍部的一夥人」，以軍人擅行來忽略整個體系的力量，掩蓋了日本政府和國家對此所應擔負的道德與政治責任，堪為敗筆。參見《激盪的百年史》，頁34-35。

⑤ 參見伊格爾斯（Georg G. Iggers）著，彭剛、顧杭譯：《德國的歷史觀》（南京：譯林出版社，2006）；許章潤：〈置此邦國，

如何安頓我們的身心——從德國歷史學家邁內克的「歡欣雀躍」論及邦國情思、政治理性、公民理性與國家理性〉，《政法論壇》，2013年第1期，頁3-20。

⑥ 代表性作品參見高全喜：《立憲時刻：論〈清帝遜位詔書〉》（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1）；郭紹敏：〈清末憲政改革時期的「新君主制」——《欽定憲法大綱》百年祭〉，《社會科學論壇》，2008年第10期（上），頁71-84。

⑦⑩ 參見許章潤：〈「中國問題」與「日本天職」：關於內藤湖南的中國觀，主要以《禹域鴻爪》為觀察文本〉，第三節，未刊。

⑧ 參見許章潤：〈低頭致意，天地無邊：謹以此文紀念1978年重啟的「改革開放」〉（2018年12月5日），FT中文網，www.ftchinese.com/story/001080502?archive；〈建設中國文明的政治秩序〉，頁2-77；〈以優良政體承載國家理性〉，載《國家理性與優良政體》，頁453-74。

⑨ 參見程文明、高世鷹：〈吉田茂「中蘇離間論」評述——吉田茂政治思想及其對華政策的視角〉，《北華大學學報》，2011年第6期，頁54-58。

⑪ 據《隨憶錄》載述，1931年底，日本選擇與德意結盟，引發英美高度緊張，加緊斡旋，卻為日人所峻拒。為此，牧野伸顯伯爵託人帶口信給外相東鄉茂德，提醒「如果日美開戰，明治維新的大業將毀於一旦」。參見《激盪的百年史》，頁186。

⑫ 此論述是就戰前日本而言，但在吉田茂著作的脈絡中，亦適用於當時的「選邊站」國策，故而才會再度指出日本須當記取豪斯上校（Edward House）的「外交意識」。

⑬ 參見許章潤：〈「遷責殺父」情結〉，載《六事集》（北京：法律出版社，2008），頁145。

「洞察力」、「歷史感」、「想像力」與「冒險犯難的勇氣」，還有精算理性，是明治事業所秉具與戰後日本努力鍛煉的政治理性。吉田茂這部向世界陳述日本的「說明書」，也是向本國民眾宣諭的「陳情表」，呈現的實為一部擇善而從的國族轉型心史。

建國七十年勢必成為今年中國的热議話題。共和國成立以來的風風雨雨，不僅值得後人追念緬懷，也是饒富意義的研究評論課題，敝刊歡迎海內外學者惠賜鴻文，回顧中國自1949年以來走過的曲折道路。

——編者

改革向何處去

任劍濤的〈從「球籍」危機到「建構人類命運共同體」〉（《二十一世紀》2018年12月號）一文提出了一個重要問題，改革開放走到今天，究竟何去何從？

筆者認為，在改革開放四十周年的歷史關頭，有一個根本問題被普遍忽略，那就是：改革的目的地到底在哪裏？由於改革初期阻力巨大，加上改革從一開始到現在都缺乏明確的、能得到大多數人民廣泛認同的理論指引，致使改革者選擇了實用主義的態度和策略，其典型表現就是所謂「不爭論」，「團結一致向前看」。或許在改革初期，人們對改革目標的認識差異太大，不擱置爭議就無法啟動改革。但問題在於，如果永遠擱置爭議，任何深層次改革都無法順利推進。原因很簡單，不能通過爭論形成對改革目標的共識，如何「團結一致向前看」？

長期以來，「改革開放」成為了「政治正確」的表述，大多數人都不會反對改革開放。但「改革開放」只是一個事實描述，而不是價值判斷。對改革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目標的認識才屬價值判斷的範疇。擱置對價值判斷或改革目標的爭議，空談改革開放，毫無意義。這樣做的結果只能是，不同的思想派別、利益群體雖然都在談改革開放，但他們所理解的甚至截然相反：自由主義者認為其目標是形成經濟上的市場化、政治上的憲政民主、社會上的自由多元；國家主義者和威權主義者卻要將改革開放局限於經濟領域，其目標不過是為了增強國家實力和代表國家的某個階層的利益。所以，前者強調「普世價值」，後者強調「中國特色」和「中國模式」。

前者一直都不是體制內的主流，甚至一旦冒頭就會被撲滅，也可以說，體制內的改革觀從一開始就與自由主義者的改革觀存在天壤之別。因為當政者對改革開放目標的理解本來在總體上就與民間自由主義者不同，也就可以解釋為甚麼當政者樂於強調要將改革開放進行到底，而自由主義者普遍認為「改革已死」，現在應該做的是「重啟改革」。

全社會應該追問，我們到底要怎樣的改革開放。這種追問的前提是，必須有一個自由競爭的思想市場。如果存在這

個自由競爭的思想市場，最終得出的共識一定是與國家主義者和威權主義者相反的，因為自由競爭本來就是自由主義的題中應有之義，而自由主義是建基於個人主義的。如果說改革開放的目標是「改革開放」這個動詞詞組的賓語，確立了賓語以後，也就確立了主語。如果說「改革開放」的賓語是自由主義者所主張的那些價值，那麼「改革開放」的主語也就只能是人民，只有擺脫人民未經認可的「被代表」的命運，才談得上改革的路徑問題。

蕭三匠 北京

2018.12.10

中國改革的意義是甚麼？

周雪光的〈從大歷史角度看中國改革四十年〉（《二十一世紀》2018年12月號）一文認為，「開放」是改革開放的「關鍵所在」，「對外開放是中國社會內部持續改革的動力源」。中國社會內部的變化是「有限的、局部的、緩慢的」。周雪光在把改革開放放入中國歷史的長時段後得出的結論是，中國歷史上的國家治理模式「以穩定為重，趨於封閉自守」，

而對外開放才真正提供了替代性的「價值觀念、運作模式和行為方式」，激起了區域經濟競爭，甚至是對中國歷史慣性的一個「脫軌」。

筆者對此有些保留。第一，在中國歷史上大多數時間裏，經由陸路和海路的對外經濟活動從來都是正常進行的，沒有任何時代稱得上是完全封閉。因此，美國歷史學家韓森(Valerie Hansen)在書寫中國古代通史時，徑直將古代中國稱為「開放的帝國」(The Open Empire)。從這個意義上說，過去四十年的對外開放不是中國歷史的「脫軌」，而是回歸常態。

第二，對外開放的最大貢獻在於對國外技術、資金的及時引進，以及對國際市場的開放和把握，並有效解決了沿海地區工業化和農村剩餘勞動力的就業問題。改革開放的最初動力其實來源於農民為了生存，要求回歸到一種更理性、更有利於發揮家庭和個體積極性的制度安排，即包產到戶。這種深刻影響了當代中國經濟和社會的聯產承包責任制，是中國民眾的需求和既有制度之間的妥協，而不是外界刺激的結果。改革動力恰恰最初來源於內部的民眾，不論是在安徽追求包產到戶的農民，還是在浙江從事地下經濟的百姓，是他們真正推動了改革。

第三，民眾不是改革開放的犧牲者，而是創造者和受益者。就筆者對四川老家多名親戚的觀察來看，假如不是內部改革提供了地域流動、選擇職業、創業的自由，絕大多數的親戚一旦不能通過升學或參軍改變命運，就將終生困守農村。改革所提供的廣闊社會空

間和多種可能性使他們極大地發揮了自己的潛能。通過參與私有經濟活動而獲得成就感，是改革開放過程中一個個體最能克服地域、身份、學歷限制，重塑自我的渠道。這種更重要的開放——對內開放，本質上是國家不再嚴苛地束縛民眾，而容許一定程度上的遷居、就業、創業的自由和對個體努力的回報。

從大歷史的角度看，中國民眾只要獲得一定的自由，就能夠釋出極大的潛力，而改革四十年的本質是把原本屬於民眾的自由還給了民眾。

伍國 美國
2018.12.15

先鋒小說的復蘇

當代中國的先鋒文學始於1980年代中後期，其代表人物有余華、馬原、葉兆言、蘇童等一批作家，先鋒文學憑藉和現實主義文學極為不同的語言結構、文學理念、書寫方法，對當時的中國文壇造成了巨大震動。然而進入1990年代後發生了轉變，包括余華的《活着》、《許三觀賣血記》，蘇童的《妻妾成群》等作品的出版，代表了這批先鋒作家重新回到了現實主義行列，因此許多評論家發出了「先鋒文學終結」的論斷。對於一般的中國讀者受眾而言，更容易接受的是現實主義作品，先鋒主義作品的流傳也遠不及現實主義作品。由此可見，先鋒文學在中國可謂是在夾縫中生存。

陳建華的〈「先鋒」的回歸？——論吳亮《朝霞》的當代先鋒性〉(《二十一世紀》2018年12月號)一文認為，吳亮的

《朝霞》這部「百科全書式」的小說，是對碎片化的世界閱讀的一種具有實驗性的回應，對於重塑當代中國文學的先鋒精神具有啟示作用。

作者尤其著重於討論《朝霞》的先鋒性，並指出《朝霞》具有深刻的「反小說」實驗性。一般小說書寫不會出現大量的議論，但這部小說卻夾雜了超量的議論，極大地挑戰了讀者慣有的閱讀習慣。文章認為「遊戲」是進入這部小說敘事迷宮的鑰匙，「革命」與「遊戲」的連接本身也包含了某種意味深長的隱喻，革命對於書中所述的那群孩子而言，就是一場「實踐遊戲」，並從模仿中獲得了快感。但筆者認為，文章談及的革命與遊戲的關聯性複雜而微妙，應還有討論的空間。

此外，文章着重討論了「實在內涵」與「真理內涵」的相互作用。《朝霞》十分完整地交代了眾多人物的家庭與成份，並且對於他們的生活習性、閱讀興趣和性格也有十分詳細的書寫。小說既有寫實的一面，也有非常先鋒的一面，透過「抒情」、「歷史」、「神示」和「哲理」聲調，營造了一種「眾聲喧嘩」、「多元對話」的結構。最後，作者指出小說如同一種「當代藝術」，以文字為材料進行拼貼、重組。但這樣一種極為後現代主義式的創作、充滿碎片化的書寫方式，是否真的可以讓人們透過閱讀克服遺忘，在迷霧般的歷史中找尋到「真相」？或許這也是當下這個時代對文學提出的挑戰。

楊森 廣州
2018.12.23

編後語

自去年底開始，國際機構紛紛按照慣例對今年全球經濟展望發表報告，普遍認為世界經濟下行風險增加，環球貿易增長有所放緩，對於以出口導向為主要增長動力的中國來說，經濟前景不容樂觀，尤其是在中美貿易戰的陰霾下，如何維持這個擁有十三億人口、世界第二大經濟體的較快增長，在在成為中國領導人的重大考驗，無怪乎近來「穩增長」、「穩就業」的呼聲高唱入雲。正如不少論者指出，2019年對中國的經濟轉型而言非常關鍵，改革是否繼續邁步向前成為不少人心中的懸念。我們當然無法預知「灰犀牛」、「黑天鵝」事件會否不幸發生，但是重溫1980年代以降中國社會主義經濟轉型與全球化同步發展的歷程，或許能給思考中國轉型前景帶來一點點有益的啟示。本期「二十一世紀評論」的兩篇文章均嘗試為過去四十年中國的經濟轉型提供一個解說框架，不僅作為「社會主義經濟轉型回顧」的經驗總結，也有展望未來的參照意義。

陶然、蘇福兵從中國、蘇聯的經濟轉型比較入手，詳細梳理了兩個社會主義國家轉型的歷程，認為兩國在經濟管理上同屬高度集權體制，箇中差異並非如設想般巨大；倒是1972年中美關係緩和這一關鍵歷史時刻，不僅改變了中國偏重軍工的經濟結構，更有助穩固當時實行的行政性分權改革，為1978年以迄1990年代中期推行漸進式市場化轉型鋪平了道路。有別於論者主張「華盛頓共識」所代表的信條（經濟市場化、私有部門的擴張等）締造了中國的經濟奇蹟，盧荻將改革開放四十年的歷程置於國際比較視野下作審視，指出改革開放恰逢新自由主義全球化的年代，西方的金融投機活動蓬勃發展，生產性投資大幅銳減，尤其在發達國家呈現為去工業化的趨勢，致使製造業大量和快速向外地轉移，中國因而以自身獨特的因素扮演了「世界工廠」的角色。

本期刊出的四篇學術論文均為扎實有據的歷史個案研究，討論課題包括：太行根據地時期戲改運動呈現的「拉鋸戰」、建國初期安徽無為縣的災荒與救濟、上海的小三線建設與農村的互動關係、四類份子改造過程中種種矛盾和不解等。潘鳴嘯在上山下鄉五十周年之際，總結了由毛澤東領銜、影響深遠的改造「新人」實驗，讀來不免令人感慨萬千。此外，還要特別鄭重推介兩篇意味深長的書評：葛兆光深刻地評論了王賡武有關世界史的觀點，對於理解近代以來中國在世界中的地位饒富啟發；許章潤細緻地梳理了日本前首相吉田茂對近代日本國族轉型的剖析，對於轉型時期的中國當然不乏「他山之石，可以攻玉」的借鑒意義。

二十一世紀評論

五四百年

危機時刻的閱讀、思考與表述 ——紀念五四運動一百周年

陳序存

國家危難之際，學生們走出平靜的書齋，奮起抗爭，積極干政，與當局發生激烈碰撞，此所謂「學潮」。學潮古已有之，只是在二十世紀中國得到了發揚光大，成了一種重要的政治力量與風向標誌。這裏既有「三代遺風」的歷史記憶，但更多的是西學東漸之後教育體制、思想潮流以及政黨鬥爭的結果。值得注意的是，自古以來，學潮罕見有好結局的，或孤掌難鳴，或悲壯慘烈，雖在政治史上留下了印記，當事人卻大都只能仰天長歎。「五四」是個例外，相對來說，整個溫順平和多了——政府逮捕了學生，但很快釋放，且出席巴黎和會的中國代表團拒絕簽字，學潮於是完滿收官。學生呈現了強大的理想與激情，政府也展示了某種誠意，雙方妥協的結果，使得「五四」成為中國歷史上犧牲最小、成果最大、影響最為深遠的一次學潮。

1919年5月4日三千大學生天安門前集會遊行，那只是冰山一角。這次學潮最值得注意的，不在其規模或激烈程度，而在於「有備而來」。這裏指的不是有綱領、有組織、有領導（恰好相反，此次學潮的參與者有大致相同的精神傾向，但無統一立場與領導），而是制度基礎以及精神氛圍已經釀成，「萬事俱備，只欠東風」。巴黎和會不過是一個觸媒，或者說一陣不期而至的「東風」，使得啟蒙思潮下逐漸成長起來的大中學生們的「愛國心」與「新思想」噴薄而出。而由此樹立的一種外爭主權、內爭民主的反叛形象，召喚着此後一代代年輕人。

在這個意義上，就「五四」談「五四」是不得要領的，必須拉長視線，或往後梳理一百年來「五四」因不斷被紀念與闡釋，而成為一種重要的思想資源；或往前追溯晚清以降「新文化」是怎樣逐步積聚能量，並最終破繭而出的。

關於五四運動的時間跨度，確實「是一個混亂的問題」^①。目前的主流意見，或從《新青年》創辦的1915年、或從《新青年》與北京大學結盟的1917年說起；至於終點，或1922年，或1925年，也都各有說頭。本文堅持我一貫立場，談「五四」而從晚清說起，甚至平視晚清與五四，將二者「混為一談」^②。

一 危機感的積累與傳播

作為一個文化/政治符號，「五四」從一誕生就被強烈關注^③，近百年來更是吸引無數研究者的目光。也正因此，每代學人談「五四」，都不是無的放矢，都會有自己的問題意識與感懷。對此，我的解釋是：「『五四』對我們來說，既是歷史，也是現實；既是學術，也是精神。」^④

本以為這是理所當然的，沒想到在與年輕一輩接觸時，碰了個軟釘子：學生們說，那是你們的姿態，很美好，但與我們無關；我們不談「五四」，照樣活得好好的。凡在大學教書的，大概都會感覺到，今天的大學生乃至研究生，與十年前、二十年前大不一樣。或自認已經超越，或坦承無法進入，反正，「五四」不再是年輕一輩急於體認、溝通或對話的對象。早些年還會嘲笑陳獨秀的獨斷、錢玄同的偏激，或者胡適的〈兩隻蝴蝶〉，如今連這個都懶得辯了。似乎，「五四」這一頁已經翻過去了，除非撰寫專業論文，否則沒必要再糾纏。

二十年前，有感於五四運動「只剩下口號和旗幟」，我努力勾稽各種細節，以幫助讀者「回到現場」；十年前，針對國人對於「連續性」的迷信，我努力分辨「大至人類文明的足跡，小到現代中國的進程，都是在變革與保守、連續與斷裂、蛻化與革新的對峙、抗爭與掙扎中，艱難前行」^⑤。今天談論「五四」的最大障礙，則在於年輕一輩的「無感」。雖然也常起立唱國歌，但所謂「中華民族到了最危險的時候」，早就被拋到了九霄雲外。相信「偉大復興」就在眼前的年輕一輩，很難體會百年前讀書人的心境與情懷。

講文學史時提及五十七則〈吳趸人哭〉，以及劉鸚《老殘遊記》開篇的危船，或眾多文人學者認真談論「亡國滅種」的可能性，學生們會覺得很可笑，怎麼會如此杞人憂天呢？殊不知，那是晚清及五四兩代人真實的感受。講授此類課程，第一步是借助檔案、詩文及圖像，把學生們從太平盛世的夢幻中警醒，拉回到那風雨如晦的年代，這才可能有設身處地的閱讀與感受。就好像從來豐衣足食的人，你要他/她深刻體會「飢餓」的感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可這一步必須跨過去，否則很難讓已被「厲害了，我的國」洗腦的年輕一輩，真正理解晚清以降無數愛國志士的思考與表達。

那可不是平靜書齋裏的玄思，而是危機時刻的文化及政治選擇。首先是一代人不可抑制的危機感的萌現。「這種自我懷疑從傳統政治秩序的外表向內核的深入，可從十九世紀後半期改良主義思想的逐步展開中清楚地得到證明。」^⑥任何時代都有陽光照不到的角落，也都有不討人喜歡的梟聲。問題在於，甲午戰敗以後的中國，其危若累卵的局面被逐漸揭示。經歷戊戌變法失敗、庚子事變爆發、辛亥革命落空、袁世凱稱帝等眾多生死攸關的關卡，平心而論，巴黎和會與山東問題，不算是近代中國最為嚴重的危機。

這就說到危機感的累積與傳播。一次次國家危機，累積而成迫在眉睫的亡國之憂；而個別先覺者的心理感受，只有傳染開去，才會成為真正的社會

危機。從晚清到五四，這種對國家失敗的不滿與怨恨，透過各種大眾傳媒與文學作品，得到廣泛的傳播。所以，與其說巴黎和會是中華民族最危險、最屈辱的時刻，不如說因新媒體的產生，危機意識得以迅速蔓延；因新思潮的蕩漾，年輕一輩的愛國心被喚醒；因新教育的壯大，大中學生作為一種新生力量正在崛起。

單純的危機感並不構成政治變革的強大動力，必須是新的力量及可能性出現，方才可能讓個體的精神苦悶轉為群體的積極行動。戊戌變法失敗後，眾多新政被取消，唯獨京師大學堂照樣開辦。雖然一路走來磕磕碰碰，但晚清開啟的廢科舉開學堂，不僅在教育史、而且政治史上，都是重大的突破。二十年後，走上街頭表達政治願望，推進五四運動的，不僅是北大學生，還有眾多師範、女學以及受過教育的外省青年。梁啟超的〈少年中國說〉、陳獨秀的〈敬告青年〉以及李大釗的〈青春〉，並非泛泛而論，而是特指受過教育的、有可能被喚醒的、充滿理想與激情的青少年。

胡適晚年多次將五四運動稱為「一場不幸的政治干擾」，因為「它把一個文化運動轉變成一個政治運動」^⑦。但在我看來，文化與政治之間，本就剪不斷、理還亂，以為靠當事人的主觀意圖就能保證文化運動不與現實政治發生關係，那實在過於天真^⑧。所有文化及政治運動——尤其是兩者兼而有之的學潮，一旦啟動，受各種力量的牽制而變幻，最終往哪個方向發展、在甚麼地方止步，非發動者所能預測與控制（即便「偉大領袖」發動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也都無法做到收放自如）。

所有的文化/政治運動，都不是無菌的實驗室，絕難精密規劃。某種意義上，「摸着石頭過河」是常態，設計完美的社會改革，往往事與願違。晚清起步的新文化，一腳深一腳淺，走到了「五四」這個關口，拐一個彎，借助「愛國」、「民主」與「科學」的口號，迅速獲得了社會認可。這確實不是梁啟超或陳獨秀、胡適等人事先設計好的，而是因緣際會，師生攜手，竟然打出一個新天地。不過，若將五四運動講成了一個環環相扣、井井有條的故事，反而顯得不太真實，也不可愛。在我看來，這屬於「危機時刻」的當機立斷，所有決策未經認真細緻的路徑推演，並非當事人預先設計好的。情急之下，有甚麼武器操甚麼武器，哪個理論順手用哪個，正是這種「慌不擇路」，決定了晚清及五四那兩代人的閱讀、思考與表達。

二 雜覽與雜學的時代

作為「過渡時代」，晚清及五四的最大特徵是中西混合、新舊雜糅。就像李伯元《文明小史》描寫的，活躍在上海灘上的賈子猷（假自由）、賈平泉（假平權）、賈葛民（假革命）們，因私欲及眼界所限，往往將真經唸歪了。比如，以西餐標榜新潮，以為這就是文明時代的標配。晚清小說及畫報中，因而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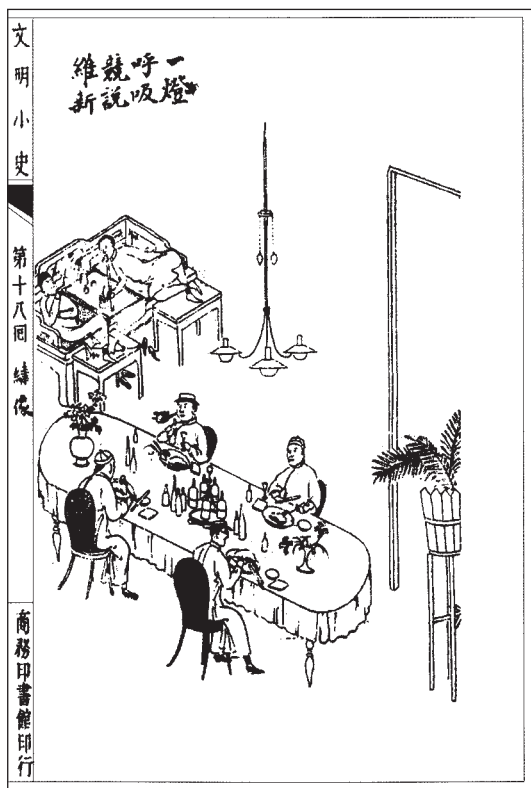
常出現番菜館的招牌以及吃西餐的場景。《文明小史》第十八回(上)的插圖很有戲劇性：前景吃西餐，後景抽鴉片，二者同台競技，且有很好的經驗交流。小說描寫此「奇觀」，插圖將其直觀呈現，再加上自在山民的評語：「以吃鴉片為自由，以吃牛肉為維新，所謂自由維新者，不過如此，大是奇談。」^⑩這當然是惡謔。不過，在時人眼中，西方文明的傳入，確實伴隨着飲食方式的雜交與變異。因此，說「西餐」是一種顯而易見、觸手可及、好吃好玩的「西學」，也未嘗不可。

隨着人員、物資以及文化交流的日漸頻繁，飲食的多樣化是必然趨勢。若將這種趨勢稱之為「雜食」，則應包括原料、製作、品味乃至就餐方式等。與之相對

應的，是學習方式的變化，即「雜覽」逐漸成為主流。從雜食到雜覽，再到「雜學」、「雜家」，可以看出整個時代的生活及閱讀風向。

先有考試方式的變化，後是科舉制度的廢除，傳統中國讀書人的「皓首窮經」，失去了制度保證，自然迅速衰落。隨之而來的，是努力適應瞬息萬變的新時代，閱讀因而變得急切、隨意、零碎與偶然。其中一個重要原因是，新式學堂剛剛起步，到底該如何教、怎麼學，大家都沒有經驗。單看章程，如《欽定高等學堂章程》(1902)、《欽定京師大學堂章程》(1902)、《奏定高等學堂章程》(1903)、《奏定大學堂章程》(1903)等，規劃嚴整，像模像樣，可那都是抄來的。若大學堂裏的「文學科大學分九門」，含中國史、萬國史、中外地理、中國文學、英國文學、法國文學、俄國文學、德國文學、日本文學等學門^⑪，完全是紙上談兵。因為，「京師大學堂的各分科大學，正式成立的時間遲至1910年；而且，文科大學中真正開設的，也只有中國文學和中國史學兩門」^⑫。而且，接下來好幾年，因戰亂及經費短缺，無論北大還是其中國文學門，都在生死線上苦苦掙扎^⑬。最高學府尚且如此，其他學校可想而知。專上學校的學生本就不多^⑭，看當年的教材及課程設計，學校實在沒能提供系統且良好的教育^⑮。

舊的教育體制已被打破，新體制及師資建設仍在路上，晚清至五四時代的青年學生，更多地得益於自由閱讀，而不是學校的系統訓練。那個時代的



《文明小史》第十八回的插圖很有戲劇性：前景吃西餐，後景抽鴉片。(圖片由陳平原提供)

讀書人，大都不為學堂章程所局限，閱讀時兼及中西、新舊、雅俗，故呈現博而雜的知識結構。即便有機會出國留學的，真拿到專業學位且沒有轉行的，實在少得可憐。那是一個不怎麼「講專業」的時代，大家都渴望獲得新知，「雜覽群書/報」成為常態。這既是他們的長處，也是其短處。

與此前根柢六經的儒生不同，也與此後術業專精的學者迥異，這是雜食/雜覽/雜學的一代，教育體制及新式學堂的稚嫩，決定了那代人的知識結構——視野開闊，博採旁收，思維活躍，淺嘗輒止。這很容易讓人聯想起傳統中國「於百家之道無不貫通」的雜家。作為一個哲學流派，春秋戰國時代的雜家，名聲並不顯赫。而後世文人學者談「雜家」，更是將其與「顯學」、「大道」、「通才」、「純儒」相對立，帶有明顯的貶抑意味。單就不拘門戶擁抱新知這一點而言，晚清及五四那兩代讀書人，頗有雜家之風。讀書以廣博而非深邃見長，學問切己而不是精細，立說不求圓融，多有感而發，故稜角分明、生氣淋漓。至於說獨創性或體系嚴密，則又未必。

晚清的梁啟超以及五四的周氏兄弟，應該說是那個時代讀書最認真，視野最廣博，著述也最為勤奮的了。關於梁啟超某文某書是否抄襲的爭議由始已久，但學界一般認為此乃過渡時代的必然產物，作者以「覺世」而非「傳世」為主要標的，對於外國的思想、學說、文風多有借鑒，不能以今天謹守知識產權的標準來衡量^⑮。至於魯迅1907年撰寫並刊登在第二年第二、三期《河南》上的〈摩羅詩力說〉，學界普遍給予高度評價，不說文字古雅或立場激進，單是其視野之開闊，也都令人震撼。表彰十九世紀歐洲眾多「無不剛健不撓，抱誠守真，不取媚於群，以隨順舊俗；發為雄聲，以起其國人之新生，而大其國於天下」的傑出詩人^⑯，評價大致準確，若無廣泛的閱讀與借鑒，那是不可想像的^⑰。周作人在北大講授《歐洲文學史》，從1917年9月22日上午開始起草講義，到1918年6月7日晚上完稿，再到同年10月列為「北京大學叢書之三」由商務印書館刊行，實在可用「神速」二字來形容。多年後，作者謙稱：「這是一種雜湊而成的書，材料全由英文本各國文學史，文人傳記，作品批評，雜和做成，完全不成東西，不過在那時候也湊合着用了。」^⑱該書論述確實不夠深入，頗有將前人成果「拿來作底子」的，但這畢竟是中國人編寫的第一部歐洲文學史，代表着當時學術研究的最高水平，因而依舊值得表彰^⑲。

經學時代已經過去了，新時代的讀書人，即便有教材或辭典的引導，也都得靠自己摸索，讀書駁雜於是成了那代人的共同特點。在這個意義上，「雜覽」、「雜學」或「雜家」，不再是貶義詞。1944年周作人撰〈我的雜學〉，開篇引《儒林外史》第十八回關於「雜學」、「雜覽」的議論，接下來是先抑後揚的引申發揮^⑳：

我平常沒有一種專門的職業，就只喜歡涉獵閒書，這豈不便是道地的雜學，而且又是不中的舉業，大概這一點是無可疑的。……至於說好的，

自然要感謝，其實也何嘗真有甚麼長處，至多是不大說謊，以及所說多本於常識而已。假如這常識可以算是長處，那麼這正是雜覽應有的結果，也是當然的事，我們斷章取義的借用衛先生的話來說，所謂雜學到是好的也。

聽周作人細說自家閱讀古文、小說、古典文學、外國小說、希臘神話、神話學、文化人類學、生物學、兒童文學、性心理學、醫學史、妖術史、鄉土研究、江戶文物、浮世繪、俗曲、玩具、外國語、佛經等方面的著作，實在驚歎其涉獵之廣與體會之深。這當然只是特異之才的知識地圖，但也不妨將其作為一個時代閱讀風氣的象徵。如此鄙視世人視為正途的「舉業」，而刻意強調「凡人」與「常識」，且理直氣壯地為「閒書」與「雜覽」正名，可見新時代的閱讀趣味。緣於知識飢渴與選擇自由，不受新舊教條束縛，任意跨越學科邊界，以思想通達見長，這便是雜學的精髓，也是晚清及五四那兩代人最值得珍惜的閱讀經驗。

面對「三千年未有之大變局」，沒有完美的治國良方，也沒有現成的閱讀指南，只能自己摸索着前進。考慮到教育環境、書籍流通、外語水平以及翻譯出版等限制，晚清及五四那兩代人接受新知時容易望文生義，且多穿鑿附會，這都可以諒解^②。危機時刻的閱讀與思考，不同於純粹的書齋學問，但求有用，不求系統全面；既然是飢不擇食，那就古今中外、天上地下、左右黑白，哪個適應用哪個。後人讀其著述，會發現很多熟悉的詞彙、思路與學說，你可以追根溯源，但不宜過份坐實。隨着學術的專業化以及數據庫的廣泛應用，理解晚清及五四新文化人的閱讀視野，將變得愈來愈容易。隨之而來的，就是警惕用力過度，將先賢興之所至的「雜覽」，說成了旗幟鮮明的「專攻」。在我看來，今人談論晚清及五四新文化人，既不要誇大他們的學問與智慧，也別低估他們求知的願望與熱情——那種上下求索的勇猛與果敢，此前沒有，此後也難以為繼。

三 綱常鬆弛的得失

1920年，周作人談及為何引進希伯來思想與文藝，特別強調雜覽對於破除中國人固定思維的好處：「中國舊思想的弊病，在於有一個固定的中心，所以文化不能自由的發展；現在我們用了多種表面不同而於人生都是必要的思想，調劑下去，或可以得到一個中和的結果。」^②此前一年，蔡元培則感歎「吾國承數千年學術專制之積習，常好以見聞所及，持一孔之論」^③，對於持異議者，輕者逐出教席，重者消滅肉體。如今，借助於引進西方的大學體制，蔡先生希望建立自由思想的「安全島」。一說思想的定於一尊，一談學術之專制積習，雖沒點破，實際上都指向學術及思想背後的政治體制。

對於「素無思想自由之習慣，每好以己派壓制他派」的中國人²⁴，蔡元培力主兼容並包。〈《北京大學月刊》發刊詞〉強調「兼容」不同學術流派，如哲學之唯心論與唯物論、文學之寫實派與理想派、倫理學之動機論與功利論、宇宙論之樂天觀與厭世觀；〈致《公言報》函並答林琴南函〉則突出「兼容」不同政治主張，即大學教員以學術造詣為主，並不限制其校外活動²⁵。這裏有蔡元培的大學理念與個人修養，更與那是一個綱常鬆弛的時代有關。

為了保持大學獨立，北大校長蔡元培八次辭職兩次歐遊，以此抗拒政府指令，追討辦學費用。此等舉措給北洋政府很大壓力，讓其內火中燒而又有苦難言，還不得不再三表示挽留。那是因為，蔡元培長校的十年，清廷已被推翻，民國根基未穩，亂哄哄你方唱罷我登場。軍閥混戰，教育經費無着，令大學校長極為頭痛。但事情也有另一面，那便是處此新舊轉化之際，沒有不可逾越的邊界，也沒有不可挑戰的權威，乃「嘗試」各種新制度的最佳時刻。等到北伐成功，國民黨統一中國，開始推行「黨化教育」，教育界的情況發生了根本性的變化。不只是「教育獨立」的口號被禁止，連大學課程的設置也都必須接受審查，教授治校的有效性受到了嚴峻的挑戰，自由表達政見的文化空間更是岌岌可危²⁶。

以辛亥革命為界，此前十五年與此後十五年，都屬於社會動盪、民不聊生的時期。可正是這三十年，思想比較寬鬆，言論相對自由。若以學術思想為例，此前的「經學時代」與此後的「主義時代」，都力主輿論一律，能不能做到是另一回事。某種意義上，晚清及五四的眾聲喧嘩、百家爭鳴，如此中國歷史上難得一見的盛況，不是拜皇帝或總統所賜，也不是制度設計使然，而是因中央集權無法落實，各種力量互相掣肘，控制乏力，縫隙多多，於是各種思想學說自由競爭，尚未出現佔絕對主導地位的，沒有誰能一手遮天，「數千年學術專制之積習」於是暫時無法發揮作用。

回看歷史，晚清報人的理想性與獨立性，超乎你我的想像。秋瑾因謀反而被朝廷處死，不僅上海報紙，幾乎所有重要媒體，都對朝廷此舉持批評態度。接下來幾年，媒體上不斷出現談論、表彰乃至紀念秋瑾的圖與文，這在以後是不可想像的²⁷。晚清輿論的相對自由，放在過去一百多年的中國史看，是個奇蹟。但必須說明，不是朝廷主動開放報禁，而是他們沒有能力控制²⁸。應該這麼說，晚清及五四思想文化潮流的活躍，和出版及新聞的相對寬鬆有直接關係。

不管「高調」還是「低調」，清末民初從事報業及出版的啟蒙者，都值得充分尊重。歷史上，中國人對異端的容忍度極低，統治者對輿論的控制極嚴。有了《大清報律》（1908）、北洋政府《報紙條例》（1914）、南京國民黨政府《出版法》（1930）等，雖限制多多，但有法總比無法好，起碼讓你知道如何規避。那時代，確實有不少報人為言論自由付出血的代價，比如創辦《啟蒙畫報》、《京話日報》及《中華報》的彭翼仲（1864-1921），1906年被清廷以「妄議朝政」的罪名流放新疆十年；而黃遠生（1885-1915）、邵飄萍（1886-1926）、林白水

(1874-1926) 更是因實踐自家的新聞理想而死於非命。即便如此，比起此前此後的輿論環境，晚清及五四時期還是最為寬鬆的。

1935 年底，魯迅撰《花邊文學·序言》，提及那時候寫作者的困境²⁹：

我曾經和幾個朋友閒談。一個朋友說：現在的文章，是不會有骨氣的了，譬如向一種日報上的副刊去投稿罷，副刊編輯先抽去幾根骨頭，總編輯又抽去幾根骨頭，檢查官又抽去幾根骨頭，剩下來還有甚麼呢？我說：我是自己先抽去了幾根骨頭的，否則，連「剩下來」的也不剩。

凡寫作者，重讀魯迅此文，罕有不一身冷汗的。可讀晚清及五四時期報章，最大的感受是，作者的見解不一定高明，但大都直抒胸臆，落筆時很少禁忌。

此前帝制風光，此後主義流行，只有中間這三十年沒有「大一統」的可能性——不是統治者不想，而是做不到。「城頭變幻大王旗」，對於因戰爭而引起的「思想混亂」，周氏兄弟並不特別反感。魯迅曾將魏晉文章概括為清峻、通脫、華麗、壯大，後兩者得益於「文學的自覺時代」，前兩者則是亂世中綱常鬆弛，「更因思想通脫之後，廢除固執，遂能充分容納異端和外來的思想，故孔教以外的思想源源引入」³⁰。周作人更直接了當地指出：「小品文是文學發達的極致，它的興盛必須在於王綱解紐的時代。」只有在亂世，才可能處士橫議，百家爭鳴，那「集合敘事說理抒情的分子，都浸在自己的性情裏，用了適宜的手法調理起來」的「言志的散文」，才得到真正發達³¹。這也是周氏兄弟不太談論「盛唐氣象」，而對王綱解紐故人格獨立、思想自由故文章瀟灑的魏晉六朝特感興趣的原因³²。

缺乏強大的中央集權，地方自治又沒有真正發育，晚清及五四前後的中國，社會激烈動盪，經濟發展乏力，讀書人生活窘迫，做學問也不夠從容。只是因文網鬆動，思想格外活躍，尤其是其特立獨行、勇於抗爭，值得後人欽羨。

比起閱讀上的雜覽、政治上的抗爭來，晚清及五四的懷疑精神更有普遍意義。借用魯迅筆下狂人的追問：「從來如此，便對麼？」³³ 晚清及五四的「疑今」與「疑古」，兼及文化、政治與學術，是這個時代的最強音。基於對當下中國的強烈不滿，用批判的眼光來審視歷史與現狀。敢於並善於懷疑，「重新估定一切價值」，持強烈的自我批判立場，此乃晚清及五四的時代特徵，也是其最大的精神遺產。

中國歷史上不乏異端人士，但他們之挑戰主流意識形態，其思想的參照系仍是在中國傳統文化內部。晚清和五四那兩代人不一樣，他們側身古今中外的夾縫中，其選擇不一定正確，但掙扎的痛苦、體會的真切、思考的深刻，前人後人都難企及。我們今天的好處是，曾經的偶像（西方或西學）出現明顯的裂痕，可以有較大的審視距離與選擇餘地。既不要像五四那樣，拿中國最

差的東西和歐美最好的東西比較，也不要反過來，拿中國最好的東西與西方最不值得稱道的東西對話。明白西方或西學不是鐵板一塊，科學技術、政治制度、思想學說，哪些是好東西，值得我們學習借鑒，哪些則必須拒斥乃至鬥爭，這種能力，今天比任何時候都迫切需要。我之所以再三強調和「五四」保持對話，不是說那裏有理想的答案，而是將其作為磨刀石，砥礪思想，艱難前行^⑳。

危機時刻的閱讀與思考，會因心情峻急而有所扭曲與變形，但那種壁立千仞的姿態以及自我批判的立場，值得後人認真體味與尊重。晚清及五四那兩代人思想的豐富與複雜，背後是選擇的多樣性。北伐完成，國民政府定都南京，這種混沌初開、思想多元的局面一去不復返。國共兩黨的政治立場天差地別，但思維方式很接近，都主張兩極對立，黑白分明，不喜歡多元化的論述，討厭第三條道路，於是，眾聲喧嘩的局面結束，「取而代之的是立場堅定、旗幟鮮明的黨派與主義之爭，二十世紀中國學術從此進入了一個新的時代」^㉑。

四 以報章為中心的思考與表述

既然無路可退，那就摸索前進，允許試錯——晚清的憲政改革，民初的帝制復辟，五四的批儒反孔，還有聯省自治的提倡、無政府主義的宣傳、共產學說的輸入等，無數奇思妙想都能順利出爐，且吸引公眾目光，甚至成為時尚話題。我稱之為「慌不擇路」，其實並非貶義。比起此前此後若干看起來很美實則很糟的社會設計，晚清及五四的四處出擊、徘徊無地，乃民間覺醒及自我拯救的努力。也就是說，改革動力主要來自民間，不是朝廷或中央政府主動出擊，自上而下地發布政令，而是眾多先知先覺者借助大眾傳媒搖旗吶喊。

1922年，新文化主將胡適撰寫〈我的歧路〉，其中涉及政治、媒體與教育之關係^㉒：

一九一七年七月我回國時，船到橫濱，便聽見張勳復辟的消息；到了上海，看了出版界的孤陋，教育界的沉寂，我方才知道張勳的復辟乃是極自然的現象，我方才打定二十年不談政治的決心，要想在思想文藝上替中國政治建築一個革新的基礎。

在反省戊戌變法、庚子事變以及辛亥革命的慘痛教訓時，時人多意識到文化教育及思想啟蒙的重要性。這也是《新青年》的橫空出世且能得到廣泛支持的原因。可所謂「出版界的孤陋」與「教育界的沉寂」，那只是相對而言。晚清報業的發展以及傳媒對於社會思潮的引領，學界其實多有論述。這裏想強調的是，這是一個以報章為主要思考及表達方式的時代。

不管你從哪個角度編「五四文選」或「新文化讀本」，主要文本均來自報章，像梁漱溟《東西文化及其哲學》那樣成體系的著述，是個特例。相對於書籍、辭典或教科書，那個時代的報章更多地承擔了傳播新知、啟發民眾、介入現實的重任。眾多活躍的新文化人，政治立場不盡相同，但都喜歡在報紙雜誌上發文章，甚至直接參與報章的編輯製作。以一代名刊《新青年》為例，幾乎所有主要作者，在介入《新青年》事業之前，都曾參與報刊這一新生的文化事業，並多有歷練。廣為人知的，如陳獨秀辦《安徽俗話報》、蔡元培辦《警鐘日報》、吳稚暉辦《新世界》、章士釗辦《甲寅》、錢玄同辦《教育今語雜誌》、馬君武協辦《新民叢報》，高一涵編《民彝》、李大釗編《言治》、胡適編《競業旬報》、劉叔雅編



晚清及五四是一個以報章為主要思考及表達方式的時代。(資料圖片)

《言治》、胡適編《競業旬報》、劉叔雅編《民立報》、吳虞編《蜀報》，以及謝無量任《京報》主筆、蘇曼殊兼《太平洋報》筆政、劉半農為《小說界》撰稿，周氏兄弟為《河南》、《浙江潮》、《女子世界》等刊作者並積極籌備《新生》雜誌^⑩。對於新文化的提倡、創作與傳播，報章及出版明顯比大學或中學的課堂更直接，也更有效。北大之所以成為新文化的重要陣地，主要不是因為教授們的課堂講義或專門著述，而是《新青年》、《每週評論》、《新潮》、《國民》等的聲名遠揚。

某種意義上，正是這種傳播媒介的轉變，決定了一代人的思考及表達方式。相對於此前以書籍為中心的時代，晚清及五四以報章為中心的思考與表述，呈現了瞬間反應、激烈表態、策略思維、思想草稿等特徵。以下略為申說。

以前意識形態穩固，經書可長讀不衰；如今社會動盪，世人求新求變，報章更能適應這一時代要求。報章的好處是迅速及時，努力解決迫在眉睫的難題，成功影響時代風氣，缺點則是頭痛醫頭、腳痛醫腳，難以形成完整的思想體系。一切都在流轉中，發言時不能默守陳規。不同於運籌帷幄的密室交談，也不同於居高臨下的廣場演說，報刊文章更多處於對話狀態——與時代對話、與讀者對話、也與論敵對話。必須看清上下文，了解各自論述的來龍去脈，方才能準確判斷其得失成敗。比如，《新青年》為何1916年2月起開始激烈批判孔教，很大原因是此前一個月，袁世凱令孔令貽繼承原衍聖公爵位外加郡王銜，此前兩個月，袁世凱廢除共和悍然稱帝，再往上追溯，則是此前兩年，袁世凱下令官僚百姓祭孔拜天。晚清章太炎「深惡長素孔教之說，

遂至激而詆孔」³⁹，五四諸君則因袁氏稱帝而激烈反孔，二者異曲同工。晚清志士及五四新文化人對於作為帝國精神支柱的儒學傳統之質疑與批判，有諸子學興起、大乘佛學復蘇、儒家致用思想復興，以及六經歷史文獻化等思潮的影響⁴⁰，但激於時變，無疑是最為重要的因素。

報章兼及思想探索、知識傳遞與文化啟蒙，文字淺俗是一回事，更重要的是立場鮮明，以及表達的情緒化。1904年劉師培在《中國白話報》第六期上發表〈論激烈的好處〉，署名「激烈派第一人」。這裏的激烈，不僅是政治立場，更指向表達方式：「這一種著書、出版、演說的人，宗旨也要激烈。」為甚麼？因為「激烈方能使人感動，並發生影響」⁴¹。某種意義上，這是報章不同於著作的特點，無暇精雕細刻，也不追求藏之名山傳之後世，注重的是現場效應，且寄希望於互相糾偏。此前兩年，梁啟超撰〈敬告我同業諸君〉，專門討論報章為何「與學校異，與著書亦異」，關鍵就在於立論必須偏激⁴²：

報館者救一時明一義者也。故某以為業報館者既認定一目的，則宜以極端之議論出之，雖稍偏稍激焉而不為病。何也？吾偏激於此端，則同時必有人焉，偏激於彼端以矯我者。又必有人焉，執兩端之中以折衷我者。互相倚，互相糾，互相折衷，而真理必出焉。

在梁啟超看來，與其大家都求穩妥、周全，「相率為從容模稜之言」⁴³，不如各走極端，以挑動國人之腦筋。讀晚清及五四時期的論戰文章，凡平正通達的（比如杜亞泉），都不如慷慨決絕的（比如陳獨秀）受歡迎。胡適雖不認同陳獨秀的武斷、喜歡罵人、「必不容反對者有討論之餘地」⁴⁴、立說以「氣勢」而非「論理」取勝，但承認正是這種「老革命黨」的決絕姿態，使新文學事業得以摧枯拉朽般迅速推進⁴⁵。

既然追求社會影響而不是文章自身的邏輯嚴密，那麼，論述時就不能四平八穩，最好能出奇制勝。因此，寫作時更多考慮「策略性」，而不是「分寸感」。1927年2月，魯迅在香港發表〈無聲的中國〉專題演講，提及⁴⁶：

中國人的性情是總喜歡調和，折中的。譬如你說，這屋子太暗，須在這裏開一個窗，大家一定不允許的。但如果你主張拆掉屋頂，他們就會來調和，願意開窗了。沒有更激烈的主張，他們總連平和的改革也不肯行。

這段妙語廣為人知。不談具體問題（如白話文之通行是否得益於錢玄同廢掉漢字的極端言論），就思想方法而言，魯迅的解釋確實透出了新文化人寫作的某些底牌，對於我們理解那代人的立論方式及文章風格，很有啟發性。其實，類似的思考，多年前梁啟超已經涉及：正因有了革命之提倡，道民權，說變法，倡西學，便沒有多少障礙了⁴⁷。陳獨秀說得更直白：「譬如貨物買賣，討價十元，還價三元，最後的結果是五元。……改新的主張十分，社會

惰性當初只能夠承認三分，最後自然的結果是五分。」^④五四新文化人正是洞悉國民的保守性，先將話題推到頂點，碰到反抗，再退回合理的位置。如此求勝心切，更多考慮策略與效果，而不是宗旨與邏輯，落實到文章體式，必定偏於「攻其一點不及其餘」的「雜感」，而不是堂堂正正、自我完善的「論文」。如此劍走偏鋒，當初很有效果，只是隨着時代變遷，其負面效應逐漸顯示出來。

我曾借用留學生胡適「常用札記做自己思想的草稿」^⑤，推演到五四時期陳獨秀、錢玄同、胡適、魯迅、周作人等的「通信」與「隨感」。既然是「草稿」而非「定本」，不妨即席發言、橫衝直撞，《新青年》上最為激烈的議論，多採取這兩種文體^⑥。若放長視野，晚清及五四新文化人關於人類前途、文明進程、中國命運等宏大論述，都可看做二十世紀中國人的「思想的草稿」。

正因身處危機時刻，來不及深思熟慮，往往脫口而出，不夠周密，多思想火花，少自堅其說，各種主義與學說都提到了，但都沒能說透，留下了很多的縫隙，使得後來者有很大的對話、糾偏以及引申發揮的空間。這種既豐富多彩、又意猶未盡的「未完成性」，也是「五四」的魅力所在。

註釋

① 參見周策縱著，周子文等譯：《五四運動——現代中國的思想革命》（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6），頁6。

② 採取這一學術立場的，包括美國學者張灝和始終生活在中國大陸的我。思辨程度與論述方式不太一樣，但殊途同歸，都主張將1890年代至1920年代這三十年作為一個整體來把握與闡釋。參見陳平原：〈「新文化」如何「運動」——關於「兩代人的合力」〉，《中國文化》，2015年秋季號，頁53。

③ 歷史上難得有這樣的事件，當事人的自我命名迅速傳播開去，且得到當時及後世讀者的廣泛認可。塵埃尚未落定，1919年5月9日《晨報》上已刊出北大教授兼教務長顧兆熊（孟餘）的〈一九一九年五月四日北京學生之示威活動與國民之精神的潮流〉，5月26日《每週評論》則刊出學生領袖、北大英文系學生羅家倫（毅）的〈「五四運動」的精神〉，5月27日《時事新報》上張東蓀的〈「五四」精神之縱的持久性與橫的擴張性〉同樣引人注目——「潮流」、「運動」、「精神」，關於「五四」的命名與定性竟如此及時且準確。此後一代代文人、學者、政治家及青年學生，便是在此基礎上建構有關「五四」的神話。

④ 陳平原：〈走不出的「五四」？〉，《中華讀書報》，2009年4月15日。

⑤ 參見陳平原：〈觸摸歷史與進入「五四」〉，載國立政治大學文學院編：《五四運動八十周年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文學院，1999），頁687-720；〈何為/何謂「成功」的文化斷裂——重新審讀五四新文化運動〉，《南方都市報》，2008年11月14日。

⑥ 張灝著，高力克、王躍譯：《危機中的中國知識份子——尋求秩序與意義》（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88），頁7。

⑦ 參見胡適口述，唐德剛譯：《胡適口述自傳》（北京：華文出版社，1992），頁206。

⑧⑨ 參見陳平原：《中國現代學術之建立——以章太炎、胡適之為中心》（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8），頁130-31；8。

- ⑨ 參見薛正興主編：《李伯元全集》，第一卷（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7），頁130。
- ⑩ 參見舒新城：《中國近代教育史資料》，中冊（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61），頁588。
- ⑪ 參見陳平原：〈新教育與新文學——從京師大學堂到北京大學〉，載陳平原、王守常、汪暉協作主編：《學人》，第十四輯（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1998），頁20。
- ⑫ 1912年5月3日，京師大學堂改為北京大學校，嚴復於是成了北大首任校長。因爭取辦學經費沒有着落，加上教育部義正詞嚴的訓令，不擅政務的嚴復，留下一封〈論北京大學不可停辦說帖〉，掛冠而去。接下來，走馬燈似的，從10月至12月，臨時大總統先後任命章士釗、馬良、何燏時為北大校長。原京師大學堂工科監督何燏時，接任北大校長後碰到一系列難題，先是學潮不斷，後又經費無着，再加上教育部規劃將北京大學與北洋大學合併，何校長1913年6月申請辭職，終於在11月獲批。任期不到一年的何燏時，同樣留下了一則反對停辦北大的呈文。至於1913年北大中國文學門的困境，參見陳平原：《作為學科的文學史——文學教育的方法、途徑及境界》（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6），頁290-91。
- ⑬ 1919年5月4日那天參加遊行的，有來自北京十三所專門以上學校的學生3,000名左右。根據5月5日學生〈上大總統書〉的自述，以及約略與此同時的靜觀所撰〈北京專門以上學校新調查〉（《申報》，1919年7月12日），這十三所學校共有學生7,430人。而當時北京有專上學校二十五所，按現有數字統計，學生約11,000人。這個數字，與5月4日那天學生遞交給美國公使的英文說帖的落款「北京高等以上學校學生一萬一千五百人謹具」大致相符。
- ⑭ 以北大中國文學門（系）為例，新文化運動的興起是個分水嶺，此前開設的課程很少，教材也都乏善可陳。參見陳平原：〈新教育與新文學〉，頁21-26。
- ⑮ 參見夏曉虹：《晚清的魅力》（天津：百花文藝出版社，2001），頁66-70；《覺世與傳世——梁啟超的文學道路》（北京：中華書局，2006），頁247-59。
- ⑯ 參見魯迅：〈摩羅詩力說〉，載《魯迅全集》，第一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1），頁99。
- ⑰ 參見北岡正子著，何乃英譯：《摩羅詩力說材源考》（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1983）。與此類似的有〈人之歷史〉、〈科學史教篇〉，參見中島長文：〈藍本《人間的歷史》〉，《滋賀大國文》，第16、17卷（1978、1979年），頁118-27、52-62；宋聲泉：〈《科學史教篇》藍本考略〉，《中國現代文學研究叢刊》，2019年第1期，頁143-50。
- ⑱ 周作人：〈五四之前〉，載《知堂回想錄》，下冊（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頁426-27。
- ⑲ 參見陳平原：《作為學科的文學史》，頁60、109。
- ⑳ 周作人〈我的雜學〉1944年4月至7月連載於上海《古今》半月刊，後全文收入《知堂回想錄》，作為第197至206節。此處引文參見周作人：〈我的雜學〉，載《知堂回想錄》，下冊，頁747。
- ㉑ 這點很像上世紀70年代末中國改革開放初期，知識界熱情擁抱西學，那時沒人細究諸多歐美思潮之間的內在矛盾，哪個順手就用哪一個。眾多不同時期不同流派的西方文學理論被混合使用，且隨意引申，以至時過境遷，再閱讀那些花裏胡哨的論文，會有眩暈的感覺。
- ㉒ 周作人：〈聖書與中國文學〉，載《藝術與生活》（長沙：嶽麓書社，1989），頁45。
- ㉓ 蔡元培：〈《北京大學月刊》發刊詞〉，載高平叔編：《蔡元培全集》，第三卷（北京：中華書局，1984），頁211。
- ㉔ 參見蔡元培：〈傳略（上）〉，載《蔡元培全集》，第三卷，頁332。

- ⑳ 參見蔡元培：〈《北京大學月刊》發刊詞〉、〈致《公言報》函並答林琴南函〉，載《蔡元培全集》，第三卷，頁210-12、267-72。
- ㉑ 參見陳平原：〈「兼容並包」的大學理念〉，《文匯讀書周報》，1998年6月6日；〈大學校長的理想與現實——蔡元培以退為進的抗爭策略〉，《新京報》，2018年1月20日。
- ㉒ 參見夏曉虹：《晚清女性與近代中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頁286-325。
- ㉓ 關於《大清報律》的制訂、清政府摧殘報業的手段以及新聞界如何抗爭，參見方漢奇主編：《中國新聞事業通史》，第一卷（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96），頁947-61。
- ㉔ 魯迅：〈花邊文學·序言〉，載《魯迅全集》，第五卷，頁418。
- ㉕ 魯迅：〈魏晉風度及文章與藥及酒之關係〉，載《魯迅全集》，第三卷，頁503-504。
- ㉖ 周作人：〈《冰雪小品選》序〉，載《看雲集》（長沙：嶽麓書社，1988），頁109-10。
- ㉗ 參見陳平原：〈現代中國的「魏晉風度」與「六朝散文」〉，《中國文化》，第15、16期（1997年12月），頁273-305。
- ㉘ 魯迅：〈狂人日記〉，載《魯迅全集》，第一卷，頁428。
- ㉙ 參見陳平原：《作為一種思想操練的五四》（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8），頁14。
- ㉚ 胡適：〈我的歧路〉，載季羨林編：《胡適全集》，第二卷（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頁467。
- ㉛④⑨ 參見陳平原：《觸摸歷史與進入五四》（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頁52-53；86-91。
- ㉜ 參見章太炎：〈致柳翼謀書〉（1922年6月15日），載湯志鈞編：《章太炎政論選集》，下冊（北京：中華書局，1977），頁764。
- ㉝ 參見張灝：《危機中的中國知識份子》，頁14-28；王汎森：《章太炎的思想——兼論其對儒學思想的衝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頁185-97。
- ㉞ 參見陳平原：〈激烈的好處與壞處——也談劉師培的失節〉，載《當年遊俠人——現代中國的文人與學者》（北京：三聯書店，2006），頁66-89。
- ㉟④⑩ 梁啟超：〈敬告我同業諸君〉，《新民叢報》，第17號（1902年10月2日），頁5。
- ㊱ 參見胡適、獨秀：〈通信〉，《新青年》，第3卷第3號（1917年5月1日），頁4。
- ㊲ 參見胡適：〈逼上梁山〉，載趙家璧主編：《中國新文學大系·建設理論集》（上海：良友圖書印刷公司，1935），頁27。
- ㊳ 魯迅：〈無聲的中國〉，載《魯迅全集》，第四卷，頁13-14。
- ㊴ 梁啟超說：「二十年前，聞西學而駭者，比比然也。及言變法者起，則不駭西學而駭變法矣。十年以前，聞變法而駭者比比然也，及言民權者起，則不駭變法而駭民權矣。一二年以前，聞民權而駭者比比然也，及言革命者起，則不駭民權而駭革命矣。」參見梁啟超：〈敬告我同業諸君〉，頁6。
- ㊵ 陳獨秀：〈調和論與舊道德〉，《新青年》，第7卷第1號（1919年12月1日），頁2。
- ㊶ 參見胡適：〈自序〉，載《胡適留學日記》，第一冊（上海：商務印書館，1947），頁2。

探索五四歷史的兩條線索

王汎森

五四運動與歷史上許多重大事件一樣，在事發當時，人們並不認為它必然是一個重大的思想運動。事實上，當時人們提到「五四」，往往把它當作一個學生愛國運動，而很少提到它的思想層面。在五四新文化運動期間，人們並不認為它必然成為一個轉動歷史的大事。幾乎所有的回憶文字在提到「五四」時，都是生氣勃勃、勢頭極大，但是事實上它最初只有很少數的支持者。傅斯年回憶說，當時的支持者是非常少的^①。張國燾在《我的回憶》中則是這樣說的：「當時同學中尊重孔子學說、反對白話文的還佔多數。無條件贊成新思潮、徹底擁護白話文者雖佔少數，但他們具有蓬蓬勃勃的熱烈精神。」^②

一如辛亥革命成功之後，周作人回憶說：「中華民國也居然立住」^③，足見人們並不認為革命必然會成功。同樣的，時人也認為新文化運動是一批沒有學問的人乍起乍落的「遊戲」。《草堂之靈》的作者楊鈞在〈論新文化〉的條目下便說，新文化運動的產物很快就會灰飛煙滅，他認為這是一群懶惰學子，用十金「購東偷西抹之淺說」，不到一年時間，「為俚詞穢語之搜求，登之報端，自命作者」。又認為這種東西不可能持久，「凡無益之事，斷無永久能存之理。數年之後，人必厭之，即可冀其消滅也」。他說：「提倡新文化者，亦可廢然返矣。」^④從《草堂之靈》的編排，看不出〈論新文化〉這一條確切成於何時，不過我們可以確定的是楊鈞的話全錯了，五四新文化運動不但存留了下來，而且影響了中國百年來的命運^⑤。

我想將「五四」比喻成席捲時代的「天上大風」，但「風」未必吹拂到所有的角落^⑥。事實上，歷史上也很少有思想運動真正影響到每一個地方，但經此一震盪，一旦核心內容形成，價值層級確立，它就一直像「風」一般來回吹盪着，不停地發揮着各種影響。

討論「五四」，有的從類似擁護者的角度繼續闡發民主與科學等等之深刻意涵，也有的是從歷史的角度，對它之所以成為一個縱深極大的思想運動進行討論。這個事件可以化約成幾個很簡單的口號，譬如「白話文」、「民主」、「科學」，或單純的愛國運動，但也可以極度複雜——這裏面有許多繁複的層

次與意涵，而且各種思潮像捲麻花一樣在某個時期中捲在一起，成為一個複合體，可是後來又在某一個時間點鬆開了，如此周而復始。

檢視五四當事人的回憶文字，我們可以看出當時至少有兩個層面同時在流行着。陳友生回憶道：「有公開流行者，如《新青年》、《每週評論》是；秘密流行者，如《自由錄》、《民聲》、《進化》等雜誌是。」所以學生受到的刺激也是多層次的，「前者重在批評中國的朽腐制度，及衰舊的文化；後者重在鏟除人類的桎梏，及改造社會的生活，並且公開的文字之刺激性弱，秘密的文字之刺激性強」^⑦。在政治思想方面，與前面所說的一樣，葉青強調當時有不同的層次同時並存且競逐着：「在反對封建反對帝國主義的聲中，隱隱約約地夾雜着反對資本主義的聲音。因此國民革命自來就帶着社會主義性，包有兩種可能。」^⑧

對於「五四」這一道豐盛的習題，可以當作一個事件來處理，也可以如余英時先生所說的，是一個長達十年以上，思想、文化或知識的革新運動^⑨；可以研究一些里程碑式的文獻及人物，但也可以立體地、縱深地加以探討。我們可以關注個別的核心觀念（尤其是「民主」與「科學」），但也可以試着把握整個「語意領域」（semantic field）的「概念叢聚」的作用。既然是一套語言或概念，它們隨時可以跨界影響，不只是思想、文化的，也可以用來想像、評估政治、生活等各種方面。我們可以用一些嚴格的定義，審視哪些人才算是真正的五四新文化人物，但是這樣一個具有宏大意義的歷史事件，是「真信者」（true believer）與「半信者」（這裏的「半」是約略之詞，包含各種光譜濃淡之別）共同參與的；而且，「半信者」的數目恐怕要遠遠超過「真信者」。但是，歷來有關「五四」的討論多半着重在「真信者」，而對可能佔更大多數的參與者（「半信者」）卻所知甚少。事實上，思想運動與政治運動有些相似之處，在政治運動中，往往是「真信者」與「半信者」合奏而成的樂章，特別是在情勢底定之後，從各個角落出現的「半信者」實際掌握的影響力每每超過最初的那些「真信者」。

在「五四」擴大戰果的過程中，形形色色的「半信者」形塑了這個重大的歷史事件。對模糊而無法以清楚的判教式語言說出的「五四」或五四人物的掌握，是了解「五四」如何在廣泛參與並逐步擴大實際影響中不可或缺的部分。事實上，如果從歷史參與者的角度看，這些履歷不清的追隨者，往往才是歷史中重大運動的最大多數參與者。在思想運動的過程中，這些人的曖昧性、不確定性不定向漂移、處於灰色地帶，甚至是有技巧地運用沉默的態度，或是由各路而來、混雜在一起的情況，正是一個重大的思想、政治、社會運動中常見的現象。在這個模糊、變化，時時會給人投機之感的過程中，常常有意想不到的背離或新創。

一 “Confused period”與五四運動

為了掌握重大變化過程中複雜而模糊的現象，我想試着用“confused period”（模糊階段）來理解像「五四」這樣巨大的歷史運動^⑩。“Confused period”包含

的內容甚為複雜，稍後會有進一步的討論。此處先從在“confused period”中一種非常值得注意的現象說起，即在鉅變的過程中每每呈現兩條線索相互交織的情形。

晚清以來，許多重大的政治、思想變動，基本上都可以想像成“confused period”。從戊戌維新前後的諸多文字中，可以看出一種特殊現象，即在「新思潮」如颶風般吹盪之下，大致會出現兩條線索：第一條是轉動時代軸心的新思想推動者，以及許許多多受到他們影響的「真信者」；另一條線索是在模糊、頓挫不定的過程中，因各種原因而皈依的各類「半信者」，以及在此過程中所發生的許多非線性、非目的性的、模糊的力量移轉。如果我們的眼光只局限於「真信者」，則對歷史實際發展的認識會有所缺陷。在許多情況下，人們並不真的喜歡當「真信者」；事實上，只要願意使用「維新」的語言表示靠攏，藉由演示某些帶有新派的符號，並得到一種可識認的標籤、承認或賞識，也就足夠了。

為了減少枝蔓，我僅以阿英《晚清小說史》中描述的「維新者」為例。阿英在書中廣泛地描述晚清小說，其中最常出現的是靠着「假維新」一步一步向上的投機者。阿英提到李伯元在《文明小史》中描述，謀不到官職的人總要「借興學以納交官場」，因為辦學校在當時是最時髦的。他也說當時的小說時常諷刺那些假「維新」之名，謀自己升官發財的人物。政府需要的也不一定是「真維新」的人，而是「半信者」，「庶不致真的維新起來，以危害自己統治」^①。當然也有許多投機份子，是藉「維新」這個各種實際利害競逐的共同語言平台（甚至「工具箱」）來做欺騙的事。如當時一般商人在「振興工商業」的美名下，幹一些騙人的事；蘧園《負曝閒談》中也有許多以「維新」的名義買空、賣空的人物^②。但是從結果來看，這些人其實幫忙把「維新」的氣勢炒熱、炒火，這也是歷史上凡遇重大政治、意識形態變動時常見的現象。

我之所以未用“transition”、“transformation”等詞，而是大膽使用“confused period”來指稱這種思想、政治等大變動的時期，是因為包括“transition”、“transformation”在內的概念，往往代表的是一組階段變化的觀念，通常也蘊含着兩個清楚的穩定狀態（steady state），而在它們「之間」的是過渡的變化。這個過渡的變化本身是線性的，而且隱然是一個有目的的運動，筆下寫來或是覺得時局中人隱然知道「未來」是甚麼，只是「看起來」未產生結果。事實上，身在事件中間的人，其內心狀態非常不穩定，過程充滿了contingency與accident。而歷史研究中之所以過度拘執於對從一個清楚的端點到另一個端點的敘述，每每是史家選出有興趣的點作為敘述對象所產生的。

我認為“confused period”並不一定沒有一個大致的發展方向，但它經常在模模糊糊的狀態中包含了兩個部分：一個是當強而有力的銳鋒出現時，不管是思潮的、政治的或其他的物理力量，它會形成一股模模糊糊的方向感，使得局面如潮流般被推向某個方向，或可稱之為「A線索」；同時包含着另一條（或多條，此處乃約略言之）線索，即其他模模糊糊的脈絡，或可稱之為「B線索」，這個部分下文還會比較詳細地談到。而且如某一方向大致穩住，舊的

脈絡已經喪失吸引力，即使中途反反覆覆，有莫大的力量介入，仍可以維持着大致的走向，如清帝國被推翻之後的張勳復辟，當時北洋軍閥中真正跟隨張勳的人便相對有限，顯得提不起勁來，甚至公開批評他是「逆世界進化之潮流」^⑬。

我認為，歷史變化不只發生在兩極的純粹狀態，不一定是只在「守舊」與「新潮」之間，而應該只是將這一狀態視為暫時的、瞬間即逝的、過眼雲煙的，或只是為了邁向下一個新的穩定狀態的墊腳石，故只在與下一個目的性的階段有關的時候，才会有記述的意義，並將之加以觀察、凝視，正面對待。這一眼光的轉換有其重要性，因為我們要處理的是在去留未定、曖昧不明之時所產生的混亂知識，在這個未定的、混亂的階段，知識與權力的分布狀態，知識與感知的分布非常複雜，而這個狀態不因其混亂而沒有意義，它可能影響到下一個階段^⑭；不一定是目的論式的、定向的，有許多臨時起意的、前途未定的摸索，有些曾經發生影響，而後來瞬間隱而不見，以致人們從後面回頭建立歷史脈絡時，完全忽略其實際因果關係。“Confused period”是一個新舊標準、事物混在一起，曖昧不明的階段。舊概念失去意義，新觀念迅速流行，無時不在地重構，是一個軌迹不定的運動。

前面提到，在“confused period”中有兩種力量，一種是新興起的、強大的、颶風般的論述，另一種是模糊、頓挫、懸疑的狀態；在“confused period”中，人們常為了給自己安排一個有利的位置，不停地在新的論述下作各種調整，包括設法獲得「雙重保險」，找到一個突然轉變立場的機會，或是透過點滴的安排做複雜的適應，或是發展出各式各樣的立場，方便與各種新、舊勢力接頭，或是在新、舊兩個標準之間循環取利^⑮。

二 五四思潮的「非線性擴散」

如果以“confused period”的概念去把握「五四」，則過程中的複雜性便較不易被忽略。一方面是如胡適、陳獨秀、傅斯年等這一批「真信者」在轉動時代、不容反對者有任何辯駁餘地地推動五四新文化運動；另一方面，有一條隱含的、模糊的脈絡，以難以名狀的形形色色的方式在集結動員、回應，並成為這個歷史大流的一部分。在這個“confused period”中有許多容易被忽略的現象，譬如：思潮的「非線性擴散」、在新思潮運動下轉變態度的「說辭」，以及各種不同層次的文化線索與新文化運動的匯流。為了說明上述的情形，我將以三種現象來說明，它們分別是思潮的「非線性擴散」（包括「銅山崩而洛鐘應」的效應）、「過渡時代」的說辭、「合兩個人格為一個」式的匯流。

首先是思潮的「非線性擴散」，當歷史進入這樣一個「心靈轉變的關鍵時代」，則產生了思想擴散的毛細管作用，雖然有許多地方遠遠為新思潮勢力所不及，但它沁入許多角落的情形也往往難以想像。思想的毛細管作用至少以三種方式出現：

第一，如同艾略特(T. S. Eliot)在〈傳統與個人才能〉(“Tradition and the Individual Talent”)中所說的：「現存的不朽作品聯合起來形成一個完美的體系。由於新的(真正新的)藝術品加入到它們的行列中，這個完美體系就會發生一些修改。在新作品來臨之前，現有的體系是完整的。但當新鮮事物介入之後，體系若還要存在下去，那麼整個的現有體系必須有所修改，儘管修改是微乎其微的。於是每件藝術品和整個體系之間的關係、比例、價值便得到了重新的調整。」^⑩這是一種非直接影響而連動式的改變。

第二，產生影響的，除了個別文本或個別概念之外，也有可能是以多個文本、概念形成一個個「網絡」的方式產生影響；當然也有可能如柯塞勒克(Reinhart Koselleck)所說的，該觀念周圍會形成“semantic field”(語意領域)，並以「網絡」或「叢聚」的方式產生作用。譬如，當極少或幾乎沒有人真正讀過任何有關「民主」、「科學」的文字時，圍繞着「民主」、「科學」，前後左右，各種相近、相反、相對照、衍生而出，或因望文生義、或因誤會而產生的種種思想概念叢聚。以下是我隨機從《中國新文學大系》及《五四時期的社團》中選取的三組「概念叢聚」^⑪：

- A：覺悟、進化、無窮、世界、無政府主義。
- B：平民、平等、自由、人生、戀愛、學理、留學、人道主義、道德、智識、組織、非政治、無意識、是否合於「現代進化」、「人」的生活、問題、社交公開、不應受環境的支配，應支配環境、科學、文化、實業、為真理而真理、點滴改造文化運動、思想革命、專門學者的培養、人生觀、世界觀、世界問題。
- C：反抗帝國主義、資本主義、社會思想、貧困、階級、社會革命、改革惡社會、工人同智識階級合作、釋放全人類、「造一種新生活」、「各盡所能、各取所需」、「共同生活」、真理進化、向上進化、向上、「血」洗出一個新紀元(俄國)、不可抗拒的世界革命潮流。

這三組概念並未窮盡當時的流行，我的分類也是極粗略的，看來第一組與無政府主義有關，第二組是新文化運動主流派的主張，第三組則是新文化運動左翼的觀念。如果把當時刊物、小說中，那些青年認為正面的、模模糊糊地屬於「新文化」的形形色色的概念抄摘在這裏，則可見「新事物」如水之赴壑而走到一起，且隨時重組或分道揚鑣。

第三，是「銅山崩而洛鐘應」的效應。「五四」這一個颶風，使得人們歷經一度或多次的震盪與盤整。人們不一定要直接接觸它，也可能受其震波之影響，或是被逼着要對它所提出的重大議題有所回應——不管是吸納、重塑自己或是反對——才能再安然存立。這一道道習題包括許多方面，但以政治與文化兩方面最為重要。以政治來說，當時甚囂塵上的是「愛國」及「內除國賊，外爭強權」的口號，那麼各方面的人都要自問自答，在這一習題之下「我」要如何通過測試。譬如教會、教會學校等與西方「帝國主義」有所交涉的，便每

每要反躬自問，在五四愛國主義之下，是不是需要調整某些教義、規章或立場。文化方面，像批判傳統、個人解放、戀愛、婚姻自由，除非別過頭去不予理睬，否則即使是原先教《禮記·內則》的女學，也要問一問自己所教授的〈內則〉如何回應「五四」的戀愛自由、婚姻自由、家庭解放，是略作調整，還是悍然不顧，或是重新論述一番？這方面的例子最多，它們像思想的毛細管作用，在各個角落中，那些模糊的、如調色盤中漂來漂去的色塊，不斷流動、混溶，隨時挪移身軀，形成各種適應新論述的姿態。

連五四諸人早年所崇仰的思想先驅，在「五四」鑼鼓喧天的勢力下，也不能不有所回應。「五四」是後來者，但後來者卻要左右前驅者，他們墊高了標準，使得前驅者亦不得不有所回應，才能安穩地再坐下。梁啟超即是一個例子。五四人物早年每每受到梁氏的影響，可是當「五四」如日中天時，梁氏也受其震盪而回頭盤整自己。在1902年的《論中國學術思想變遷之大勢》中，梁氏大為欽佩西方，達爾文(Charles Darwin)、斯賓塞(Herbert Spencer)不絕於言；而在歐遊回來後，他宣稱科學破產，要重估東方文明之價值，故他寫於1920年的《清代學術概論》中已不再強調西方、科學、達爾文、斯賓塞。但因「五四」提倡「民主」與「科學」，故使得梁啟超不得不產生了一種自我矛盾性：一方面宣稱歐洲文明破產，一方面也稱讚「五四」揭櫫的民主與科學。這反映在他的若干著作中經常出現一種「問答結構」，通常是自問自答，問的部分是「五四」所提出的題目。譬如《儒家哲學》中說：「為甚麼要研究儒家道術？……儒家與科學，不特兩不相背，而且異常接近。」^⑩這一問一答之間，大幅地改變了他的許多學術論述。

「銅山崩而洛鐘應」的效應激出省思，迫使人們檢點自己，多少要了解一下，才決定是接受它或繞過去，或是一方面吸納，另一方面也進行反對。譬如蔣介石即在五四時期急切地閱讀《新青年》、《新潮》，藉以揣摩風氣，但又焦急地盤整傳統思想，亟圖重塑自己的文化主張。

當時遠在陝西的軍人胡景翼，在1918至1920年間被陝西督軍陳樹藩軟禁，讀各式各樣的書，但是慢慢地有一個主調出現了——宋明理學的心性學說，尤其是其同鄉前輩李二曲的學問。李二曲吸收、發揮陽明心學，形成一套意在引導世俗人心的心性修養之學^⑪。晚清以來的政治人物經常以心性之學或某種儒家形式的學說，加上現代科學，形成以「新知識包舊道德」(唐文治語)的思想格局^⑫。1920年3月，胡景翼受了時代的激盪，開始轉而讀胡適的《中國哲學史大綱》，花了十九、二十天，終於讀完。其中有一次，陳樹藩見他手持《中國哲學史大綱》，便問他：「哲學何講，是何定義。」^⑬從他們一問一答之間，可以看出人們渴望知道新文化人物究竟在做甚麼，同時也可以看出許多人對新文化運動中的「文學的、哲學的」主張莫名所以。可惜未見到胡景翼對該書的進一步發揮。但是這個例子顯示，即使是一個遠在陝西的軍人，也受到時代的激盪，渴望了解新文化運動究竟在關心些甚麼。

「銅山崩而洛鐘應」的另一種方式是激出「反命題」。即使是文化保守主義者，也不再安然作一個「無意識的頑固者」，不管贊成、反對的都覺得要對此

強力震盪出的問題作一個回答，而且四面八方，連意想不到的地方也有人在答這份考題。以1922年一份很少人注意到的《法華鄉志·序》為例，修這部鄉志的人為他們的工作賦予了對五四以來的思維「辯論」的任務：「歷觀往史，未有敦崇禮教而國不治，蔑棄禮教而國不亂者也。邇者，卮言日肆，禮教日衰，人人知有權利而不知有道德，營營擾擾，不奪不饜，甚至非孝之說起於家庭，構兵之禍擾及全國，世變之亟蔑以加矣。」²⁰而對此書以「獨行」列於「名臣」、「文苑」條目之前，我認為是用心良苦，特意突出「獨行」是為了以一批不隨時代狂潮起舞的人作為鄉黨的楷模，藉以挽回禮教於狂瀾中。

新派在動員，舊派也在以他們的主張和方法動員；新派一直在變，舊派也不停地在變。當時的文化保守主義者，往往視「變法—辛亥—五四」為一整體，是傳統淪喪的「連環劇」，所以我在這裏所引用的材料，基本上也不只局限於五四時期對這齣「連環劇」的回應。他們重新編織傳統，用舊的纖維一層一層地編織着、覆蓋着自己所樹立的價值，其覆蓋的方式及內容，與新派挑戰傳統的方式與內容當然有微妙的關係。而且他們熱切地動員、聚合人際關係，與其他持相近文化態度者形成「齊旋」的「風」。

從《曹元弼友朋書札》中來往書信的名單及信中的口氣，可以看出一個當時比較活躍的、與新派對抗的、由保守主義者所形成的、排他性相當高的緊密網絡，而且其中成員經常微妙地改變自己，以突顯自己作為新派對抗者的特質。值得注意的是，他們提出的解方，基本上是「忠孝相勉」，認為「變法—辛亥—五四」整齣「連環劇」的性質不是「啟蒙」而是「作亂」。他們從儒家經典看到應時的藥方，不停地箋、註²¹。他們在經書的架構下，不斷地發揮、闡釋，藉此來表達他們的寄託，譬如極為綿密地討論《孝經》、袁輯《孝經》鄭註²²。

在此還要特別提出的是保守派大多不掌握有力量的傳播媒體，所以每每轉向以許許多多的象徵性行動表達自己，包括祭拜明朝諫臣楊繼盛以紀念庚子死節之臣、分寄祭拜清東陵的祭品或清朝帝陵的泥土等。此外，建顧貞孝祠也是一個值得注意的新舉動：顧貞孝是顧炎武的嗣母王氏，她在明清易代時殉節自殺，並遺命顧炎武不得出仕新朝²³。梁鼎芬、唐文治、曹元弼、張錫恭、孫德謙、張爾田等人在崑山建立這個祠，它的建立本身便是以表彰過去為人們所忽略的節烈，不仕新朝（中華民國），作為對抗新思潮的象徵性行動。

三 「過渡時代」說辭與「合兩個人格為一個」現象

前面提到“confused period”中有種種進行轉軌易轍的「說辭」，其中「過渡時代」是一個經常用來說服自己或別人突然轉變、接受新思潮或新事物時很常用的說辭。晚清以來，受到梁啟超〈過渡時代論〉一文的影響，「過渡時代」成為一個時髦而有力的概念。梁氏在文中區分「停頓時代」與「過渡時代」，前者

是「膨脹力之現象」，後者是「發生力之現象」，而「歐洲各國自二百年以來皆過渡時代也，而今則其停頓時代也。中國數千年以來，皆停頓時代也，而今則過渡時代也」^⑧。梁氏強調「過渡時代」的價值：「過渡時代者，希望之湧泉也，人間世所最難遇而可貴者也。有進步則有過渡，無過渡亦無進步。其在過渡以前，止於此岸，動機未發，其永靜性何時始改，所難料也；其在過渡以後，達於彼岸，躊躇滿志，其有餘勇可賈與否，亦難料也。惟當過渡時代，則如鯤鵬圖南，九萬里而一息……故過渡時代者，實千古英雄豪傑之大舞台。」^⑨晚清以來，人們的口頭禪中經常出現「過渡時代」一詞，認為當時是一個「過渡時代」，這個時代以一種半自願或非自願的方式來使人適應新的潮流、作相應的改變。

通常在援引「過渡時代」作為「變」的根據時，人們口氣中每每顯露出一種「半肯半不肯」的樣子，但既然新時代的要求是邁向新的、好的、有希望的社會，所以「我」不必有任何心理掙扎，只要跟着「變」就好。如在晚清以來的多次大變中（包括剪辮髮），詹鳴鐸都以「過渡時代」作為理由，說服自己接受新潮流，好像只要有這個理由，就不必再多想了^⑩。「五四」也是這一個「過渡時代」連續體中之一環，所以「過渡時代」也常被援引作為合理化改變立場的根據，不必執守立場，不必從理想出發、過度苛求。譬如胡景翼提到有人告訴他：「當今過渡時代，自相斬伐，何必執一！誰為誰死乎！」^⑪「此次總統為徐菊人〔世昌〕，乃此次非法議會選得，蓋亦過渡人才。」^⑫在「過渡時代」這一塊招牌之下，藏納了許多新舊雜陳、半新不舊、既新又舊的成份。

在這裏我要以小說家張恨水為例子，說明在“confused period”中，經常出現的所謂「合兩個人格為一個」的現象。小說帶有虛構性，但帶有時事性質的小說也不能離現實太遠，否則一眼便被戳穿了。張恨水在早年幾部膾炙人口的小說中，竭力描寫各方面的社會實態，這是一般讀者所喜歡的，但不一定符合「新青年」的胃口：有理想的青年要看到的不是這種現實，在這一條路上寫得再好，對他們也不具吸引力。在五四新文化運動中，新文學扮演重大的思想啟蒙作用，牟潤孫在〈中國現代青年轉變之由來〉中說：「於是舊體裁的小說，文言的小說，青年人都不要看了」，青年人要的是活的新文學，「借着這些文學作品，新思想已然成為一股很大的潮流」^⑬。當時的文學創作中，即使寫的是現實的問題，也包括「現在的事實」與「未來的事實」，要無端地寫「未來」、寫「理想」，或寄託某種新的「理想」。這些文學作品往往形成了兩層時間，「過去」與「未來」形成巨大的反差，而且時間感縮短，形成一種命令式的、希望在最短時間即可達成的理想的氣氛。

許多作家為了對上述那個新的主旋律進行一種「複雜之適應」，便有千奇百態之表現。人的意識有許多層面，有其原有的層次，也另有新起的強勢論述。在強勢論述之下，原有的思想層面遇到外面覆蓋性的、震盪性的力量，以及不可名狀的新的「真理」，在為難、狼狽、慌張之下，兩條線索便可能進行無聲的對話。在此我要舉張恨水在五四之後的變化為例，說明為了「預流」、「趕得上時代」，兩個層面或兩條線索交織成為「合兩個人格為一個」的現象。

張恨水原是才子佳人小說的健筆，五四後到了北平，日日在新文化運動的震盪下，遂有一種不自主的改變。他自省說：「不過在新文化運動勃興之時，這種〔對詞類〕駭骨的迷戀，實在是不值得。於是我又轉了個方向去消磨工餘時間，進了商務印書館的英文補習學校。」³⁵張恨水的心態背後是極大的驅動力——「至少我是個不肯和時代思潮脫節的人」。他反省說，「《春明外史》主幹人物，依然帶着我少年時代的才子佳人習氣，少有革命精神（有也很薄弱）」³⁶；《金粉世家》「就全文命意說，我知道沒有對舊家庭採取革命的手腕。在冷清秋身上，雖可以找到一些奮鬥精神之處，並不夠熱烈」。這兩部都是張氏早期（1920年代）最為膾炙人口的小說，但在新文化運動的震盪下，他深感「二」而不能「一」的困境，在小說中兩種人生的境界：「敘述人生」與「幻想人生」始終扯拉着，「於是那裏面的教育性，只是一些事情的勸說，而未能給書中人一條奮鬥的出路」³⁷。

所以當時文學創作面對一個重要的問題，即小說文字是要「敘述人生」還是要「幻想人生」？要寫實際尚不存在的「奮鬥人生」，成為一個進入點。是「現在」還是「未來」，是「敘述」還是「幻想」，是張恨水內心緊張之源：「假使我當年在書裏多寫點奮鬥有為的情節，不是給女士們也有些幫助嗎？」³⁸而只要自覺到在這兩者之間拉扯，書寫的內容便會不自覺地向新文化靠近。小說能否「趕上」時代，是否能「不被時代拋得太遠」³⁹，這是在這種時代焦急渴望的眼神中常見的緊張。他在《斯人記》中「以兩個不能追隨時代的男女為主角」，兩人因思想「不能徹底」，陷於「苦悶」中，小說也以「苦悶」結束；對於有人在《論語》雜誌挖苦自己，張恨水覺得「他們並不比我前進着多少」⁴⁰。

在關鍵時刻，新名詞或新概念每每起着決定性的作用，它們就像火車的「轉轍器」。而「轉轍器」運轉的根據，是「這是一個『過渡時代』」，必須向着這些新概念、新名詞所引導的方向行駛，才是合格的「過渡時代」的人。值得注意的是張恨水的《過渡時代》一書，最後是一個皆大歡喜的結局。學生運動領袖閔不古順利娶到模特兒，而他衛道的父親也順利地娶了模特兒的母親。當一切違反了原有的生活邏輯，卻以大喜劇收尾時，為了合理化這些混亂的新世相，小說中居然由他們家鄉的長老召集會館同鄉，半正式地宣布，既然這是一個「過渡時代」，則這一切看來混亂至極的事，都是合理的發展⁴¹。

張恨水指出，到了1930年代，「主義」甚囂塵上，「到我寫《啼笑姻緣》時，我就有了寫小說必須趕上時代的想法」、「我的所謂趕上時代，只不過我覺得應該反映時代和寫人民就是了」⁴²。「趕上時代」、「反映時代」、「寫人民」，這是1930年代的「戲碼」。譬如晚清末年，當革命派的黃帝信仰漫天而來時，滿州貴族盛昱詩云：「起我黃帝胄，驅彼白種賤。大破旗漢界，謀生皆任便」，詩中說黃帝也是滿人祖先，但同時微妙地表達無奈，以及對自己種族命運的深切感傷⁴³。總結前述，用張恨水的話說，這是「兩個人格之溶化」，即「革命青年」加上「才子佳人」。

「合兩個人格為一個」的現象在許多地方出現。譬如在鄉鎮層次，也出現用各種複雜的對應法，吸納了一些新思想、新概念、新名詞，並化合在人們

原來的東西，將之合二為一。浙江江山地方的凌榮寶（獨見）響應五四新文化運動，在家鄉辦了《獨見》雜誌，實行言論自由、出版自由，提倡「人」，真正的好戲是讓「人們走做『人』的路，到大同的世界去！」⁴⁰他一方面提倡白話文，但同時又要略異於胡適等新人物，譬如他既受胡適《國語文學史》的影響，又要與他有所區別；對於施存統的「非孝」主張，他雖然同情，卻又要提倡「廣義的孝」批評之。在當時，像漳州之《國民》，廣州之《民國》、《新勝半月刊》也都與《獨見》的作風相近。

丁曉先在〈新時代的危機〉一文中，便觀察當時的地方青年藉「新思潮」由鄉村走上全國舞台的現象：「藉新思潮做出人頭地的階梯，借新潮做自己地位的護符。」⁴¹而各地文人為了「趕時髦」不斷轉換自己身形的例子，更是不勝枚舉。如1926年胡懷琛發表《詩歌叢稿》，幾年前他還在諷罵胡適的白話詩，但在此時出版新詩集，又將胡適的白話詩「剛忘了昨兒的夢，又分明看見夢中的一笑」鄭重印在書前，以示與胡適的關係親密⁴²。

四 小結

本文主要是提出“confused period”這個架構來思考包括「五四」在內的重大思想變動。在這個架構之下，形成兩條思考的線索：第一條是比較線性的、目的論式的，在兩個穩定點之間方向性的發展；另一條線索則是形形色色的、模糊的、頓挫不定的力量移轉，許多「半信者」藉此加入成為大合奏的一員。

但是本文所考慮的不只是上述兩條線索的存在，同時也想探索發生在這兩條線索之間的若干面相。本文舉了三種現象為例作為說明，它們包括思潮的「非線性擴散」（尤其是「銅山崩而洛鐘應」的效應）、以「過渡時代」作為加入新潮流的說辭，以及「合兩個人格為一個」的現象。不管是以哪一種方式加入「五四」這個大合奏，它們都是組成「五四」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魯迅在1930年代於一篇名為〈非革命的急進革命論者〉的文章說⁴³：

在革命者們所反抗的勢力之下，也決不容用言論或行動，使大多數人統得到正確的意識。所以每一革命部隊的突起，戰士大抵不過是反抗現狀這一種意思，大略相同，終極目的是極為歧異的。或者為社會，或者為小團體，或者為一個愛人，或者為自己，或者簡直為了自殺。然而革命軍仍然能夠前行。因為在進軍的途中，對於敵人，個人主義者所發的子彈，和集團主者所發的子彈是一樣地能夠制其死命。

此處，我不擬仔細追索魯迅這段話的背景，只是想拿它來說明五四新文化運動調動一切資源的實況。在「新文化」的引導下，不管每個人最初的動機是甚麼，但最終所發的子彈可以致共同敵人於死命。這恐怕是五四歷史發展中複

雜而又一致的實況⁴⁴。他們一方面「合兩個人格為一個」，一方面藉此取得一個標籤，使自己成為地方上新派的菁英，並與舊的勢力作區分。各式各樣的「合二為一」，未必是變節或墮落，它們也可能是新的風格與創造，是「五四」擴張其勢力以構成一部大合奏的組成部分。

五 補記

為了使得「過渡時代」的情況可以有一比較詳細的說明，此處要以張恨水在1932至1934年之間所寫的《過渡時代》為例。《過渡時代》雖是小說，卻反映了兩層現實，一方面反映作品中如果不穿插新名詞、新觀念，這樣的小說是沒人要讀的；另一方面《過渡時代》也是對五四青年生活現實的曲折寫照。

書中有許多場景在描寫一種情境，新的名詞、概念可以用來改變原有的行為方式，譬如「同志」的概念：「『密斯趙，我們是同志呀。』大妞在學校裏混了這多天，也知道甚麼叫同志了。」⁴⁵譬如平等，「凡是一個人，都應該平等，誰也不比誰高一點兒」，男女之間也說：「咱們只有做起一對兒來，才算是平等。」⁴⁶又譬如男女平等：「現在男女平等，男的可以想法子來騙女人，女子自然也就可以想法子去騙男人。你只要騙到他們一百二百的，我們有了盤纏就可以遠走高飛。」⁴⁷譬如貧窮的女模特兒向男友敲詐要錢，也可以解釋為她是一個「唯物主義者」，合理化她以肉體騙錢的行為⁴⁸。又如碰到有利可圖時，宣稱「我們都是勞工」⁴⁹。這些名詞、概念逐步改變了日常生活的標準與運作的邏輯。

值得注意的是，新思潮、新青年、新學生（尤其是學生領袖），本身即帶有可觀的權威，迫使人們在它們/他們面前低頭。學生成為一種新的身份，學生領袖有其威風，這個身份可以鼓動、提掇新事物、新流行，故學校老師要刻意聯絡、連結學生領袖⁵⁰。

後來，「無產階級者」也成為一種了不得的身份，只要宣稱自己是「無產階級者」，即刻居於道德制高點。《過渡時代》中有一描寫閔不古與他人爭奪女友的場合，閔不古便宣稱自己是「無產階級」以顯示自己的正當性⁵¹。而且，當時閔不古等人動輒要宣稱「集合民眾的力量」，當人們要抗衡有錢、有閒的人時，就要搬出這一套說辭。如閔不古說：「你要懂得這個，你也就不至於受資產階級的壓迫了。」⁵²他宣稱，「這個時代，無論做甚麼事，都離不開物質來講話，就是社會上一切的一切，都要以經濟來做背景」⁵³，「唯物主義」也成為用來攻擊「舊道德」的利器⁵⁴。

小說裏一方面刻畫守舊人物閔不古的父親，整天詩云子曰，嚴氣正性；每道一事，腦海中所背誦相關經文即刻浮現，與現實的情境形成對照，並據以批評現實，尤其是被他視為有違倫常的世相，包括對新式學校及其學生的疑懼與敵視。但是在這以經書涵蓋世相的背後，卻每每也遮掩着他現實和醜陋的欲望。另一方面是描寫新學生領袖閔不古及他的群體，或附隨在這一個

新潮流中的「半信者」或「偽信者」，以及雖不是青年，但也在試着往新潮流靠攏的人，有的是為了「趕上時代」，有的是為了在新、舊的標準間循環取利。

從上述引文中，我們可以清楚地看見幾個模模糊糊的「新概念」、「新名詞」，而不見任何有系統的思想，往往是曲解或胡亂套用在這裏或那裏，扮演着現實取利的功能。可見在「過渡時代」裏，人們對於許多新事物、新概念、新名詞都沒有確切的了解，但也都曉得在日常生活中運用這些「新」的概念和名詞來突顯自己，顯現自己是跟得上時代的，同時獲取現實的利益。這些利益，不見得是關乎國家、群體的，有時候僅僅只是個人的。所有的事物、發展，都僅有一個大致的方向，但確切的內容卻是不定的，一切都在摸索之中，新的、舊的混雜在一起，沒有人能確定未來是甚麼。整個過程在模模糊糊、既確定又不確定中摸索前進。

註釋

- ① 傅斯年：〈「新潮」之回顧與前瞻〉，載《傅斯年全集》，第四冊（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0），頁155。
- ② 張國燾：《我的回憶》，上冊（北京：東方出版社，2004），頁37。
- ③ 周作人：《知堂回想錄》（蘭州：敦煌文藝出版社，1998），頁182。而五四運動「居然能在歷史上立住」，有相當大的原因是它的後來發展，一如論者在討論“eventuality”時，講到法國大革命之時群眾攻陷巴斯底監獄，在當時並不覺得那麼重要，後來則逐漸發展成一個歷史事件。參見William H. Sewell, Jr., *Logics of History*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5), 225-70。
- ④ 楊鈞：〈論新文化〉，載《草堂之靈》（長沙：嶽麓書社，1985），頁325。
- ⑤ 許多書以「五四」為起點，如陳旭麓主編：《五四後三十年》（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9）即是。
- ⑥ 正如余英時先生在回憶錄中所說，「五四」後三年，許多人或忘記，或全然不知有五四運動這回事。參見余英時：《余英時回憶錄》（台北：允晨文化實業公司，2018），頁25。
- ⑦ 陳友生：〈五四運動之回憶〉，載楊琥編：《歷史記憶與歷史解釋：民國時期名人談五四》（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2010），頁494。
- ⑧ 葉青：〈五四文化運動的檢討〉，載《歷史記憶與歷史解釋》，頁364。張國燾在他的回憶錄中也提到，新文化運動進行當時，無政府主義派積極支持新文化運動。參見張國燾：《我的回憶》，上冊，頁38。
- ⑨ 余英時：《余英時回憶錄》，頁26。
- ⑩ “Confused period”是我大膽提出的一個概念。在構成這個概念時，我受到Jacques Rancière, *The Aesthetic Unconscious*, trans. Debra Keates and James Swenson (Cambridge: Polity, 2009)一書的啟發。
- ⑪⑫ 參見阿英：《晚清小說史》（香港：太平書局，1966），頁14、36、84；65、31。
- ⑬ 許指嚴：《復辟半月記》（北京：中華書局，2007），頁21、69。
- ⑭ 人生「苦悶」的階段，即是一種類似“confused knowledge”的狀態。以梁漱溟為例，其子梁培恕說，當時一群人「心意一日萬變，仍無定向」、「他們所非常看重的這種苦悶。這實際上就是使釋迦穆尼出家的思想、情感」，或「他〔梁漱溟〕的苦痛是不知怎樣生活才對，而這種苦是一般人所沒有」、「於是乃大感惑而心神終日不得安寧」、「生活入於混雜不明之途」。梁培恕說其父「看重人之有無人生

苦悶」。梁漱溟人生三個階段，第一批朋友是因他的〈究元決疑論〉，而第二批是因他出版《東西文化及其哲學》，第三批源於1920年代末和30年代初，提出民族自救運動。每一個階段都有一批人來「共學」或相助，而其契機往往是他此時發表的言論能觸動某人心中「苦悶」，而特地來走訪、共學其事。參見梁培恕：《中國最後一個大儒——記父親梁漱溟》（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2011），頁91、90、92、93、96。

⑮ 最典型的案例之一，是陳寅恪在《元白詩箋證稿》第四章「豔詩及悼亡詩」所刻畫的元稹：「當其新舊蛻嬗之間際，常呈一紛紜縱錯之情態，即新道德標準與舊道德標準，新社會風習與舊社會風習並存雜用，各是其是，而互非其非也。斯誠亦事實之無可如何者。雖然，值此道德標準社會風習紛亂變易之時，此轉移升降之士大夫階級之人，有賢不肖拙巧之分別，而其賢者拙者常感受苦痛，終於消滅而後已。其不肖者巧者則多享受歡樂，往往富貴榮顯，身泰名遂。其故何也？由於善利用或不善利用此兩種以上不同之標準及習俗以應付此環境而已。」參見陳寅恪：《陳寅恪先生論文集》（台北：九思出版社，1977），頁768。

⑯ T. S. Eliot, "Tradition and the Individual Talent", in *Selected Essays, 1917-1932* (London: Faber and Faber Limited, 1932), 3. 中譯引自艾略特(T. S. Eliot)著，李賦寧譯：〈傳統與個人才能〉，載《艾略特文學論文集》（南昌：百花洲文藝出版社，2010），頁3。

⑰ 趙家璧主編：《中國新文學大系》（香港：香港文學研究社，1972）；張允侯等編：《五四時期的社團》（北京：三聯書店，1979）。

⑱ 梁啟超：《儒家哲學》（台北：中華書局，1956），頁6、10。

⑲ 心性之學對於民國以來許多有為者而言頗有吸引力，我目前為止尚未見到考證當時心學為政治張本的著述。

⑳ 沈曾植也有相近的主張：「愚管欲以『舊道德，新知識』六字包掃一切。」參見葛兆光：〈欲以『舊道德新知識』六字包掃一切——讀許全勝《沈曾植年譜長編》再說學術史的遺忘〉，《書城》，2008年第5期，頁5-11。

㉑㉒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編，章谷宜整理：《胡景翼日記》（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3），頁264、268、275；4、9。

㉓ 參見沈寶昌：〈《法華鄉志》序一〉，載王鐘原著，胡人鳳續輯：《法華鄉志》，收入上海市地方志辦公室編：《上海鄉鎮舊志叢書》，第十二冊（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6），頁1-2。

㉔ 尤其是「禮」書：「方今世道人心，日非一日，文武之道，將墜於地，此古聖人作《易》所不勝憂患，作《春秋》所不勝懼者。」參見曹元弼：〈致及門王欣夫大隆（十六）〉，載崔彥南整理：《曹元弼友朋書札》（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8），頁427。

㉕ 曹元弼：〈金山吳履剛 子柔〉，載《曹元弼友朋書札》，頁13。當然，他們所註釋或發揮的經典，譬如曹元弼與張錫恭的信中提到讀羅澤南《羅山遺集》時，認為羅氏以《西銘》為基礎，發揮了一套立身處世之道：「蓋其以《西銘》為標準，而於理一中知其殊，站定腳根，硬着脊梁做去，非所謂仁以為己任者乎？」參見曹元弼：〈婁縣張錫恭 聞遠（十）〉，載《曹元弼友朋書札》，頁314。

㉖ 顧炎武在〈與葉初庵書〉中，拒絕葉氏之推薦修明史，說：「先妣未嫁過門，養姑抱嗣，為吳中第一奇節，蒙朝廷旌表。國亡絕粒，以女子而蹈首陽之烈。臨終遺命，有『無仕異代』之言……故人人可出而炎武必不可出矣。」參見顧炎武：〈與葉初庵書〉，載《顧亭林詩文集》（北京：中華書局，1959），頁56。

㉗㉘ 梁啟超：〈過渡時代論〉，載《飲冰室文集》，第三冊（台北：中華書局，1960），頁27；27-28。

㉙ 詹鳴鐸說：「在下本清諸生，暗想與前朝作別，未免黯然銷魂，但生當過渡時代，為國民一份子，是與漢人同胞，自不得不如是。」參見詹鳴鐸著，王振忠、朱紅整理：《我之小史》（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8），頁294。

- ⑳ 牟潤孫：〈中國現代青年轉變之由來〉，載《海遺叢稿（初編）》（北京：中華書局，2009），頁149。
- ㉑ 張恨水：〈寫作生涯回憶 十二 北京的初期〉，載《寫作生涯回憶錄》（北京：中國文聯出版社，2005），頁33。
- ㉒ 張恨水：〈寫作生涯回憶 十七 關於《春明外史》（三）〉，載《寫作生涯回憶錄》，頁44-45。清儒章學誠即曾說：「時趨可畏，甚於刑曹之法令也。」參見章學誠：〈上辛楣宮詹書〉，載倉修良編：《文史通義新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頁529。
- ㉓ 張恨水：〈寫作生涯回憶 十八 《金粉世家》的背景〉，載《寫作生涯回憶錄》，頁47。
- ㉔ 張恨水：〈寫作生涯回憶 十九 《金粉世家》的出路〉，載《寫作生涯回憶錄》，頁48。
- ㉕ 張恨水認為自己「所以不被時代拋得太遠」，是因為自己看的書很雜，還有一些長期訂閱的雜誌，這點「加油的工作」做得不錯。參見張恨水：〈寫作生涯回憶 二十五 加油〉，載《寫作生涯回憶錄》，頁58。
- ㉖ 張恨水：〈寫作生涯回憶 二十二 斯人記〉、〈寫作生涯回憶 二十七 忙的苦惱〉，載《寫作生涯回憶錄》，頁53、63。
- ㉗④⑤④⑦④⑧⑤②③ 張恨水：《過渡時代》（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2018），頁251；83；127；125；233；132；134-35；211。
- ㉘ 張恨水：〈我的創作和生活 九 從《啼笑因緣》起決心趕上時代〉，載《寫作生涯回憶錄》，頁146。
- ㉙ 定宜莊：〈晚清時期滿族的國家認同〉，載汪榮祖主編：《清帝國性質的再商榷——回應新清史》（中壢：國立中央大學出版中心，2014），頁176-80。
- ㉚ 獨見（凌榮寶）：〈看了「英雄與美人」之後〉，《晨報副刊》，1921年12月7日，第3版，頁3。
- ㉛ 丁曉先：〈新時代的危機〉，《時事新報·學燈》，1920年1月4日，第4張第1版，頁14。
- ㉜ 胡懷琛：《胡懷琛詩歌叢稿》（上海：商務印書館，1926）。
- ㉝ 魯迅：〈非革命的急進革命論者〉，載魯迅先生紀念委員會編：《二心集》（上海：魯迅全集出版社，1941），頁42-43。
- ㉞ 參見瞿駿：〈新文化運動的「下行」——以江浙地方讀書人的反應為中心〉，《思想史》，第6期（2016年3月），頁47-98。
- ㉟ 「歐化先一想，這位模特兒倒真是一個唯物主義者。」參見張恨水：《過渡時代》，頁55。
- ㊱ 譬如小說中提到，作為教師的胡當仁聽到閔不古的名字，就想起這「是個最出風頭的學生……在南方當學生的時候，本來知道他大名的很多，頗有令人久仰的資格」。和閔不古談話後才知道他是南方去請願的首領，報紙上曾記載過他被逮捕的事情，全國學生會都打電報到南京去救他，所以就想：「關於能出風頭的學生，教員們總是願意聯絡的。」當時想要當權威者，「必定要上有文藝界的名人提拔，下有社會上新思想的青年捧場，才可以到那個境地」；「不古笑起來了，因道：『在這個時代做一個青年，我們總要站在潮流前面。胡先生到這裏來，當然是來找些大眾的藝術。』」參見張恨水：《過渡時代》，頁128-29、134。
- ㊲ 閔不古對學生說：「忠孝仁義這都是封建時代的道德，是一種作偽的行動，由唯物的辯證法看起來，因為封建社會、統治階級要造成一個有權威的人，他把他的權利思想變成一種奴隸人民主義，灌輸到社會上。」參見張恨水：《過渡時代》，頁228。

中國現代文學：傳統與現代的弔詭

李歐梵

今天講這個題目主要是為此次學術研討會作主題演講，另一個原因則是為了紀念五四運動一百周年。我希望借這個機會來檢討一下五四新文化運動的遺產，也就個人過去研究的不足之處，做一點補充。大家似乎都同意，這個運動有兩個要點，一個是1919年5月4日的學生運動，另一個就是1917年在《新青年》雜誌發起的「文學革命」。作為一個現代文學的研究者，我當然先從後者（白話文帶動的新文學）說起。

白話的提倡和接受是跟近代中國民族國家的建立密切相關的。任何一個新的民族國家從殖民統治掙脫出來後，都必須處理語言統一的問題，越南、韓國和希臘皆是如此。而五四時期的白話文除了是民族國家語言的宏觀問題，更涉及了傳統和現代的糾葛。胡適提倡白話文，同時力主建設新文學和新文化。他的口號是「國語的文學，文學的國語」，國語基本上就是白話，但這白話需是全國人都使用的白話，廣泛地牽涉到口語和讀寫。他自覺地要以一種生動的、統一的語言打造「國語的文學」，加以宣揚，讓人學習，然後達成民族國家語言之建立。至於陳獨秀，他在〈文學革命論〉裏提出了鮮明的口號，要分別以建設「國民文學」、「寫實文學」和「社會文學」，來推倒「貴族文學」、「古典文學」和「山林文學」。這一百年來，陳獨秀的口號成為了中國文學史上為人熟知的潮流，並派生出許多不同的變奏。胡適和陳獨秀俱意在推動文學革命，卻沒有時間兼顧運動背後的細節。例如，胡適討論過很多大問題：

* 本文主要根據2018年11月10日香港恒生大學「中國傳統的創造性轉化：中國文學國際研討會」之主題演講整理，並補充了2019年1月18日香港中文大學「ARTS 6000 Reconnections: Studying China across Humanistic Disciplines 人文重構：中國文化的跨學科研究」第二講之內容。感謝香港中文大學文化及宗教研究系助理教授張歷君和研究助理吳君沛協助查核資料。本文由香港恒生大學中文系助理教授郭詩詠整理。

甚麼是文學、甚麼叫新詩等等，並在長文〈建設的文學革命論〉裏大談文學創作的問題，好像甚麼都懂，卻從未深入研究那些問題。

五四運動領袖人物的共同特點是，他們都受過中國傳統教育，具有深厚的古典文學根柢。對中國傳統文人來說，詩和文是非常重要的文學書寫形式，而胡適卻提出一律要用白話來寫，急欲取代文言，於是就使傳統和現代形成了對立的姿態。五四新文化運動發生之後，傳統是否真的被推倒、消失了呢？答案當然是否定的。那麼，傳統是以何種形式存在於現代？民初不少學者文人如林紓、王國維和劉師培等，都是用古文寫作的。不單林紓十分反對用白話寫詩文，不少人亦對能否以白話文寫出藝術作品表示懷疑。反對白話的人看上去很保守，但他們其實都受過高等教育，有的還曾留學海外，跟五四新派人物還是有許多相通之處。對民國初年的人來說，傳統就在生活裏面，它是活生生的，無所不在；但當他們需要推動一個新的運動時，就自覺要把傳統的門面打倒或重造。

我們該如何理解中國傳統和現代的關係？在過去一百年多來，這是中國文化界和學術界共同關心的問題。林毓生首先提出了「中國傳統的創造性轉化」^①，引起了當代學術界的熱烈討論。2019年是五四運動一百周年，我打算重新審視這個問題。

一 傳統的定義

既要討論傳統和現代的關係，我們必須先問「甚麼叫傳統」。我曾經在一個題為〈多元的反照：中國文化傳統的現代意義〉的演講中，嘗試在現代文學裏尋找傳統的因素^②。現在我想更進一步，討論「傳統」和「現代」這兩套論述，是否可以在中國文學領域中產生互動。

美國芝加哥大學社會學家希爾斯(Edward Shils)在其著作《論傳統》(Tradition)裏花了很長篇幅來討論傳統的定義，他認為傳統是指「代代相傳」(transmission)：「就其最明顯、最基本的意義來看，它的涵義僅只是世代相傳的東西(traditum)，即任何從過去延傳至今或相傳至今的東西。」^③在中文裏，「傳統」是一個合成詞，由「傳」和「統」二字組合而成。「統」是道統，中國人對此特別重視；而「傳」(拉丁語是“traditio”)就是傳承。希爾斯將傳統說得非常廣泛，而且是活生生的，在他的定義裏，傳統不但包括物質實體，而且包括人們對各種事物的信仰、人和事件的形象，也包括慣例和制度^④。因此，文學、藝術也是傳統的一部分，從上一代人傳給下一代人。

也許是他的論點太過繁瑣而又抽象，現在幾乎沒有人會提及希爾斯對傳統的定義了，但是有個新的講法，說傳統是(假)造出來的(Tradition is invented)。為甚麼會有如此不同的說法？我認為當中有兩點至為關鍵：一是如何看待傳統的構成，二是立足點的問題。

魯迅和周作人在1912年曾討論過傳統的構成，但沒有用「傳統」這個詞，用的是「種業」。他們在〈望越篇〉裏說^⑤：

蓋聞之，一國文明之消長，以種業為因依，其由來者遠，欲探厥極、當上涉幽冥之界。種業者本於國人彝德，附以習慣所安，宗信所仰，重之以歲月，積漸乃成，其期常以千年。近者亦數百歲，逮其寧一，則思感咸通，立為公德，雖有聖者，莫能更贊一辭。故造成種業，不在上智而在中人，不在生人而在死者，二者以其為數之多，與為時之永，立其權威。

這是一種類似人類學的看法，而且是具批判性的。周氏兄弟當時在思考中國國民性，他們形容「種業」乃流傳千百年的積習，而造成「種業」的是「中人」（普通人）和「死者」。中國人特別重「鬼」，日本學者丸尾常喜在其魯迅研究中，指出魯迅的小說裏有「鬼」的氣氛，也就是來自傳統的陰影^⑥。由此，我想到了德里達（Jacques Derrida）對西方馬克思傳統的討論。德里達認為，馬克思就像《哈姆雷特》（*Hamlet*）中那位幽靈父親一樣，而從鬼對你的凝視中，你將感受到過去的傳統^⑦。德里達特別重視傳承的必要，就像哈姆雷特和他父親鬼魂的關係一樣。無論怎麼說，傳統和現代的關係是千絲萬縷的，不能一刀兩斷。傳統存在於現時，而現時也蘊含着過去。

以上有關傳統的看法，幾乎都是將傳統加以擴展或變形，從「古」順延至「今」。在中國文學的領域裏，「傳統」基本上是指中國古典文學，現在大家都覺得傳統尤其值得珍重，正是因為我們距離傳統愈來愈遠了。因此，我想採用一個截然相反的路徑——從「今」溯「古」，也就是站在現代的立場來討論傳統：先考察五四一代，特別是魯迅這一批人如何看待傳統，然後再從他們對傳統的看法中逐步回溯。

王德威說：「沒有晚清，何來五四？」^⑧由此再推一步就是：「沒有傳統，何來現代？」在一般的情況下，傳統是一脈相承的，有了過去才會有現代。可是，其實亦有一種倒過來的新說法：「沒有現代，何來傳統？」也就是說，傳統是由現代建構出來的。事實上，將傳統當作一個整體（totality），把它變成一個客體來批評，是源於現代性（modernity）的思考。吳盛青在她研究民國時代舊詩作者的著作裏特別提到這個問題^⑨：

如果現代性投射為一種世俗和進步的運動，標誌着絕對的新開始，那麼作為一個整體的傳統，它的終結可以使得現代狀況藉此衡量及割裂自身。……營造傳統的單一整體形象及隨後對它作出激進的攻擊，廣義來說都是現代性的計劃，以及認識論和歷史的斷裂的自覺論述。

吳盛青這一段話很值得我們深思：現代性是一個「斷裂」（break），正是由於「現在」自覺地和「過去」分割，於是才會出現「傳統/現代」的二分法。而正是由於

一系列現代性的討論和信仰的出現，傳統在現代的眼光裏才會變成「死」的東西。胡適把文學分為兩種：活文學和死文學，於是就形成了一套過於簡化的論述：用白話文寫的都是活的，用文言文寫的則是死的。傳統在「五四」的論述中變成了一個整體，而傳統的各種動態(dynamics)，包括歷代的不同潮流和各種創造性演變俱被忽略，即便討論，也是放在一個單一的整體中去論述。傳統是退化而陳舊的，甚至是迂腐和封建的，因此需要拋卻或取代。這種觀念在當代中國——特別是1949年到文化大革命這段時期——更推到極端，變成政治運動的口號，譬如「厚今薄古」、「破舊立新」等，但即使如此，傳統依然活在人民的生活之中，沒有完全被毀滅。如今吳盛青這一代青年學者對這套論述提出了挑戰，認為傳統的頑固形象不過是現代人製造出來的；傳統不是舊的東西，在文學上仍然有強大的生命力，例如舊體詩的寫作雖然用的是舊形式，但在不同的歷史境遇中有不同的表現和作用。

循此，下一個問題是：「現代」的領導權在中國是何時開始的？我認為是五四時代。於是，「五四」又像鬼魂一樣回來了。2019年是五四運動一百周年，但新文學運動早於1917年已經開始。正是在那一年，胡適和陳獨秀分別發表了〈文學改良芻議〉和〈文學革命論〉，大力提倡白話文。以下我會將五四新文化運動作為一個案例，重新思考它在傳統和現代之間，到底有甚麼貢獻和問題。

二 傳統與國學

「整理國故」是五四時期其中一個很有意義的現象。1919年是五四運動的高潮，兩年以後，甚至幾乎在同一時期，由胡適領導的一批知識份子就開展了整理國故和研究國學的工作。為甚麼在這個新潮流洶湧的時代要研究「國故」和「國學」？它跟反傳統是否矛盾？這是一個很有意思的問題。胡適對「整理國故」的解釋依然是遵循現代的立場：他要把這個傳統的整體重新整理出來，提出現代人的觀點，從而寫出一部新的中國文化史。這真可謂是一個雄才大略的計劃，但是沒有完成。胡適對於中國文學的整體有自己的看法，他認為一個時代有一個時代的文學，活的文學(例如元雜劇和明清的俗文學)是好的，而駢文是迂腐的，死的文學不能代表一個時代的文學。總體而言，中國文學走向白話的演變是不能逆轉的。當時並不是所有人都同意他的看法，認為他太多偏見。為了把問題弄清楚，整理國故就成了理所當然的路徑。然而其他人(如劉師培和章太炎)對於國故和國學自有他們不同的看法。

余英時在〈「國學」與中國人文研究〉中，深入地討論了「國學」的問題^⑩，特別提到了胡適在1923年發表的〈《國學季刊》發刊宣言〉：「國學的使命是要使大家懂得中國的過去的文化史；國學的方法是要用歷史的眼光來整理一切過去文化的歷史。國學的目的是要作成中國文化史。」^⑪五四以來，中國文學

史出版得很多，中國文化史則比較少，胡適自己也沒有寫出來。中國文化史該怎麼寫？為何又牽涉到國故？其實，國學跟傳統和現代都有關係。章士釗同樣注重國學，但他對國學的解釋卻跟胡適迥然不同。他說：「夫國學者，國家所以成立之源泉也。」^⑫章士釗所謂的「國學」有點日本國學(Kokugaku)的味道，日本國學的目的是為了對抗使用漢文的漢學。國學在胡適他們的時代開始成為了重要的問題，章士釗跟胡適的方向不太一樣，他之所以提倡國學，全因認為國學是國家的基本，這個「國家」包括了新成立的民主共和國。至於章太炎，他是革命份子，並不迷戀晚清，不做遺老，他對於新的民族國家的看法是非常特別的。他在1909年寫的《新方言》裏，以古語證今語，以今語通古語^⑬。師古，是為了光復漢族文化，所以國故既是學術，也是維繫人民的方式。任何一個民族國家的文化都必須有一個基礎，因此，整理國故是回到最古老的中國，把古老的東西帶回現代，成為建設中國的基礎。換句話說，傳統和國學在民國初年的民族國家構成過程裏，擔當着重要的角色。

五四時期提倡國學，原因之一是西學(新學)從晚清開始傳入中國。晚清的嚴復把西方幾部重要的政治社會學著作翻譯成文言文，希望以翻譯作為創立西學的基本。嚴復式的西學，是應該可以跟當時其他學問平起平坐的。嚴復的文言文很難讀，但同時代梁啟超的文風卻平易近人。梁啟超認為，西學對中國有好處，引進西學的精神，能使國學更進一步^⑭。可見，他心目中的國學並不迂腐。而王國維說得更妙：「余謂中、西二學，盛則俱盛，衰則俱衰，風氣既開，互相推助。且居今日之世講今日之學，未有西學不興而中學能興者，亦未有中學不興而西學能興者。」^⑮中學西學互相推助，構成一體。王國維在研究《紅樓夢》等古典文學時，因受到西學的影響，實踐了新的研究方法，於是他的觀點超越了同代人。晚清民初，西學大量傳入，而中國正極力求變，於是學者文人想到了將國學和西學互相溝通，以促進中國學術思想的蛻變。

林毓生《中國傳統的創造性轉化》立足於一個基本的觀點：「五四」之所以重要，是因為幾千年的中國傳統整體秩序——包括政治、社會、文化的秩序——面臨破產，因此中國需要建立一套新的知識體系，但是其過程非常困難^⑯：

傳統架構解體以後並不蘊涵每一傳統思想與價值便同時都失去了理智上的價值。一些傳統的思想與價值雖然因原有文化架構之解體而成了游離分子，這些游離分子有的失去了內在的活力，但有的卻有與西方傳入的思想與價值產生新的整合的可能。

林毓生的看法跟梁啟超和王國維有點相似：中國傳統架構雖然解體，但裏面有些資源，在經過重釋之後，可以跟西方傳來的思想價值接合，並產生新的變化。林毓生這裏用的詞語是「整合」(integration)，而他另一個常用詞是「張力」(tension)。思想整合的過程會產生各種張力，當中可能會產生出「創造性轉化」。

在《中國傳統的創造性轉化》一書裏，林毓生其實很少談到「創造性轉化」的理論。很多學者引用他的說法，但這個問題太複雜，他始終沒有講得透徹。有關「創造性轉化」，林毓生的定義是：「把一些中國文化傳統中的符號與價值系統加以改造，使經過創造地轉化的符號與價值系統，變成有利於變遷的種子，同時在變遷過程中，繼續保持文化的認同」^①，關鍵詞是「傳統中的符號與價值系統」。「符號」是指文化符號，藝術和文學都屬於文化符號；至於「價值系統」，因林毓生所接受的是思想史訓練，故應該就是“system of thought”。經過「創造性轉化」後，有些符號就成為了變革的種子，卻同時保留了文化認同。這幾句話含義非常複雜。如果從廣義的文化角度出發，在思想之外，又能否包括日常生活？該如何創造，怎樣轉化？從狹義的立場而言，作為文化符號的文學又如何內容和形式上進行「創造性轉化」，轉化是否創新？這些都是不容易理清的問題。

且讓我舉一個看似不相關的例子。恰恰是在1919年，詩人艾略特(T. S. Eliot)發表了一篇題為〈傳統與個人才能〉(“Tradition and the Individual Talent”)的著名文章。這是一個奇妙的偶合，當時大部分五四作家還不知道艾略特這個人，一直要到1937年，當長詩《荒原》(*The Waste Land*)被趙夢蕪翻譯成中文，艾略特才開始在中國為人熟悉。艾略特在〈傳統與個人才能〉裏提出了一個非常獨特的看法^②：

傳統是具有廣泛得多的意義的東西。它不是繼承得到的，你如要得到它，你必須用很大的勞力……歷史的意識又含有一種領悟，不但要理解過去的過去性，而且還要理解過去的現存性，……〔它〕不但使人寫作時有他自己那一代的背景，而且還要感到……歐洲整個的文學及其本國整個的文學有一個同時的存在，組成一個同時的局面。

也就是說，他認為個人才具(individual talent)基本上是傳統的一部分，而當你要改革和創新的時候，必須肩負整個文化傳統。他又認為，如果傳統是一種秩序的話，那麼原有的秩序將因新作品的出現而重新調整^③。艾略特找到了範式轉移的內在動力(inner dynamic of paradigm shift)，我認為這個看法能跟孔恩(Thomas S. Kuhn)在《科學革命的結構》(*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裏所說的「範式轉移」互相呼應^④。當具開創性的事物出現，例如魯迅的《狂人日記》，它會牽動整個傳統的秩序，或改變一代人對傳統的看法。

三 新詩與舊詩

艾略特的這個看法，我認為可以給「傳統的創造性轉化」理論提供一個參照。在同一時期，五四文人並沒有如同代西方人(如艾略特)般找到解決傳統

和現代的方法，他們正在用一種「斷裂」的方式去討論文學。當時他們正在做各種不同的新文體實驗，這些實驗是否和傳統文學毫無關係？在「斷裂」之後如何創新？難道就是「全盤西化」嗎？五四時期出現了幾種新文類——新詩、散文、小說和戲劇，這些文體在形式上該怎麼辦？我要舉幾個五四作家寫詩的實例來說明。

胡適沒有寫過好的短篇小說，但出版了新詩《嘗試集》，一共印了五版，很有影響力。學者現在都公認，胡適《嘗試集》的價值在於「嘗試」，文學價值幾乎是缺乏的。胡適的白話詩，表面上用的是口語，可以很容易地唸出來，而且很容易懂。例如1918年的《鴿子》^①：

雲淡天高，好一片晚秋天氣！
 有一群鴿子，在空中遊戲。
 看他們三三兩兩，
 回環來往，
 夷猶如意，——
 忽地裏，翻身映日，白羽襯青天，十分鮮麗！

這首詩前兩行有韻腳，「氣」和「戲」押韻，第四、五行「回環來往，夷猶如意」字數相同，明顯地體現了古文的規格，最後一行更是如此，甚至有點詞的味道。可見最初的新詩創作，都難以擺脫舊詩的影響。

至於同年的《四月二十五夜》，是胡適很得意的一首詩，他認為自己寫得很淺白^②：

吹了燈兒，捲開窗幕，放進月光滿地。
 對着這般月色，教我要睡也如何睡！
 我待要起來遮着窗兒，推出月光，又覺得有點對他月亮兒不起。
 我終日裏講王充，仲長統，阿理士多德，愛比苦拉斯，……幾乎全忘了我自己！
 多謝你殷勤好月，提起我過來哀怨，過來情思。
 我就千思萬想，直到月落天明，也甘心願意！
 怕明朝，雲密遮天，風狂打屋，何處能尋你！

安徽人學北京話，學得不太像。他加了不少兒化韻，「燈兒」、「窗兒」、「月亮兒」，但「有點」卻沒有加上「兒」。第四句出現「阿理士多德」和「愛比苦拉斯」，這是為了響應梁啟超的號召，在中國詩裏加入外語新詞。如果從徐志摩的新詩觀點來看，《四月二十五夜》絕對是壞詩，因為胡適沒有捕捉到新詩那種自然的節奏感。

在中國文學史上，徐志摩的新詩有很高的地位，他的《再別康橋》更是膾炙人口²³。他早期的詩至少有四五首跟英國劍橋 (Cambridge) 直接有關，如《康橋西野暮色》、《夜》和《康橋再會罷》俱寫於1922年²⁴。徐志摩大量吸收了英詩的資源，特別喜歡英國浪漫主義的田園詩，其中華茲華斯 (William Wordsworth) 對他的影響最大。他學習華茲華斯的詩體，卻以中國白話來寫。長詩《夜》是一次新嘗試，明顯是為了以白話實驗長詩詩體的可能性，它的難度遠遠大於後來的《再別康橋》，更莫論胡適的《嘗試集》了。原詩太長，在此不能引述了。我認為這首詩甚有創意，它像是一首史詩，但描寫的卻是詩人的一場夢魘式的心靈旅遊，從康橋到歐洲大陸，又到了華茲華斯的故居，最後馳騁於宇宙之間。這種宏大的狂想，在當時應該算是創舉，至少為新詩打開了一扇窗戶。即便在中國古典詩和賦中，這種狂想筆法也很少見。他模仿的當然是華茲華斯的長詩。

徐志摩有時也寫打油詩。在他死後被人發現的一首詩《〈出其東門〉白話寫意》源自《詩經·國風》，原詩首四句是：「出其東門，有女如雲，雖則如雲，匪我思存。」²⁵徐志摩把原詩翻譯成白話，故意開文言和白話的玩笑：這也是一種別開生面向古詩致敬的方式²⁶：

出東門溜一趟，
遇見了許多標緻的女郎！
雖然有那麼多標緻的女郎，
全不放在我的心上！

另一首早期的長詩《〈兩尼姑〉或〈強修行〉》開的玩笑就更大了。尼姑「思凡」是明清文學的舊題材，徐志摩把這個主題重新放在白話詩裏來做實驗。詩中可以看到不同的韻律和節奏，第一節比較工整，用五言和七言，到了第二節每句字數則比較自由，但也有一定的格律²⁷。徐志摩非常重視節奏，仔細地推敲中國新詩的音節²⁸，試驗各種可能性，這是他對於新詩形式的一大貢獻。

至於《再別康橋》，這首詩其實寫得很淺白，感情微妙，辭藻很美，最重要是有音樂性。它的節奏很輕，首段只寫一個「作別」的意象，「輕輕」刻意重複了三次，用來強調節奏。最後一節「輕輕」變成「悄悄」，造成音節的呼應。整首詩寫得非常輕盈，配合着詩的意境和感情，無怪乎成為了徐志摩的代表作。

徐志摩曾翻譯過波特萊爾 (Charles Baudelaire) 的《死屍》 (*Une Charogne*)。波特萊爾是法國現代主義的「祖師爺」，這首《死屍》選自他最有名的一本散文詩集《惡之花》 (*Fleurs du mal*)。從文學社會學的角度來看，《死屍》寫出了早期巴黎現代化街道的神話性，又或者說，它用詩的語言把神話色彩帶進了現代性的論述。詩裏寫的是一具屍體的意象²⁹：

我愛，記得那一天好天氣
 你我在路旁見着那東西；
 橫躺在亂石與蔓草裏，
 一具潰爛的屍體。
 它直開着腿蕩婦似的放肆，
 泄漏着穢氣，沾惡腥的黏味，
 它那癱潰的胸腹也無有遮蓋，
 沒忌憚的淫穢。

法語裏的“Charogne”是指死屍的骨頭，詩中大膽而淫穢的意象在法語傳統詩歌中是少見的。徐志摩的譯本把原作當中的震撼去掉了，用了很多雕琢的語言，讓它變得很美。波特萊爾希望散文詩一方面是自由的，另一方面能表現出音樂感，徐志摩可說是準確地把握到這一點。他的譯本有意保留原作的韻腳和結構，盡量把節奏和音樂感表現出來。不過，如果對照後來杜國清的譯本，你可以發現徐的譯本擅自添加的地方很多，滲透着譯者的個人風格^⑩。

如果說波特萊爾的散文詩，詩的成份多於散文的成份；那麼魯迅的散文詩則是真正把詩的意象納入了散文的模式。在《墓碣文》中，「我」在墓碑上看到的是文言：「於浩歌狂熱之際中寒；於天上看見深淵。於一切眼中看見無所有；於無所希望中得救。」這裏是兩組悖論，接下來是六句四言的句子：「有一遊魂，化為長蛇，口有毒牙。不以嚙人，自嚙其身，終以殞顛。」作品的下半段又是一連串的悖論：「抉心自食，欲知本味。創痛酷烈，本味何能知？……痛定之後，徐徐食之。然其心已陳舊，本味又何由知？」^⑪《墓碣文》的意象的震撼力量不亞於波特萊爾。魯迅明顯地利用了現代的形式來表現文言的意象，這是一種非常獨特的「創造性轉化」。這篇散文詩以中國傳統碑文為起點，夾雜大量文言，但卻將新的內容和思考注入其中。

利用不同的文體表達不同的心態，在五四一代是相當普遍的現象。五四時期很多新派的文人大力支持白話小說，能夠成功駕馭現代小說的形式，但卻依然利用舊詩去表達私人領域的深刻感受。魯迅的短篇小說都非常出色，然而在表達個人情感時，仍會出之以舊詩的形式。且看下面兩首著名的魯迅舊體詩：

《自嘲》

運交華蓋欲何求，未敢翻身已碰頭。
 破帽遮顏過鬧市，漏船載酒泛中流。
 橫眉冷對千夫指，俯首甘為孺子牛。
 躲進小樓成一統，管他冬夏與春秋。^⑫

《悼柔石詩》

慣於長夜過春時，孀婦將雛鬢有絲。
夢裏依稀慈母淚，城頭變幻大王旗。
忍看朋輩成新鬼，怒向刀叢覓小詩。
吟罷低眉無寫處，月光如水照緇衣。^③

《自嘲》前四句寫自己倒楣，第五、六句言無懼於當下，但最後解決的辦法卻是「躲進小樓成一統，管他冬夏與春秋」。這是一種隱士的心態，與前面的無畏並不一致。後來很多人都把這首詩的意義誤解了。魯迅在當時的環境下，心情並不開朗，這首詩叫作「自嘲」，表達的是自己的心情，當然不會是「為人民服務」的革命烈士。而在《悼柔石詩》裏，魯迅哀悼的是一個被捕遇害的革命青年，首四句寫自己的悲傷，中間混雜很多影射和典故，到第五、六句情緒奮起，結尾兩句又再一次低迴。魯迅寫不出《再別康橋》式的新詩，他的《我的失戀》是諷刺性的打油詩^④，他無法利用新詩去表達自身複雜深刻的情感。

關於這一點，郁達夫是另一個典型例子。1919年，郁達夫仍在日本，他剛開始創作小說集《沉淪》裏的三篇小說（《沉淪》、《南遷》、《銀灰色的死》），表面上描寫了他（和朋友）在日本東京和名古屋的生活，但故事背後文學資源大多來自德國的浪漫主義小說和日本的「私小說」。如果說郁達夫的小說帶有自敘成份，顯然出自一種懷才不遇的孤獨感，那麼這個個人形象不僅屢屢展現在他的小說中，也變成了他大量舊體詩作中的主題，雖有文體、形式和語言上的不同，但彼此卻並無矛盾。我們且來看看他早期寫的舊詩，例如《窮郊獨立，日暮蒼然，顧影自傷，漫然得句》^⑤：

日暮霜風落野塘，荒郊獨立感蒼茫。
九原隨會空真士，一笑淮陰是假王。
我縱有才仍未遇，達如無命亦何傷。
只愁物換星移後，反被旁人喚漫郎。

這首詩的意思，簡單來說就是別人瞧不起我，但我繼續走我艱難的道路。郁達夫利用中國舊詩形式，持續地書寫中國傳統文人最典型的懷才不遇形象。郁達夫很有才氣，但他沒遭逢舊式文人那種「不遇」，只是有點吊兒郎當，喜歡喝酒。這種形象用白話文是很難寫的，於是郁達夫唯有寄託於古人的形象，在小說《采石磯》裏寫黃仲則^⑥，更乾脆用舊詩去向不少他仰慕的古代詩人如李商隱、杜牧、溫庭筠、元好問、吳梅村、錢謙益致敬。他並沒有和傳統斷裂，而是很自然地用傳統詩詞的形式和語言來表現自己感同身受的疏離感。他後來經歷婚變時，也是用舊詩《毀家詩紀》去抒發感受^⑦。郁達夫是新

文學的健將，通日文、英文和法文，但在發牢騷的時候還是想到寫舊詩。他支持寫自由的新詩，最推崇惠特曼 (Walt Whitman) 的粗獷，認為新詩不必寫纖細的東西，因為舊詩已把這些都寫盡了。

總的來說，文體的生命實際上是遠遠超過了政治和社會運動的，它能衍生出各種變化和發展，展現許多不同的面貌，甚至發展成完全不同的東西。中國新詩發展到了1930、40年代，很多詩人如戴望舒、卞之琳、馮至等，都能夠從中國和西洋的雙重傳統中找尋靈感，再創造出許多現代的意象。在這個時候，他們吸收的西洋詩也較五四時期成熟多了。在中國現代文學裏，舊詩的傳統由始至終都沒有消失，只是被新文學壓下去了。這條隱藏的伏線是值得學界仔細研究的。

四 文藝復興乎？啟蒙運動乎？

上文討論過艾略特對傳統和現代的看法。如果從艾略特的角度來重新探討五四新文化運動的話，我想至少能部分地解釋魯迅當時所處身的困難情境。套用林毓生的說法，魯迅這代人在意識上都是反傳統的，甚至是全盤式反對的，但又沒辦法放棄傳統。他們要梳理出傳統的游離分子，並找機會去改造它們。最近年輕學者開始注意到魯迅著作中的傳統因素，以及魯迅對它們的轉化，例如張歷君就曾深入地研究過魯迅《故事新編》與說故事傳統的關係^⑧。

在五四新文化運動中，知識份子是用現代的眼光，把傳統當作一個整體來闡釋、探討和批判的。相較起來，以前的傳統文人卻把自己當作傳統的一部分。儘管歷代的傳統詩人和文人都各有獨創的風格，但他們依然把自己歸入整個中國文化的一部分；而五四人物則相反，他們自覺地站在整體的外面。這個新的認知立場，我認為是五四新文化運動最重要的特徵。這種立場大膽得驚人，不但把傳統當作一個整體，而且要打破它，再做批評和重組。這是一個很有意思的立場，「五四」把它更戲劇化了，使它更引人注目。

五四時期的領袖人物大多都很年輕，胡適二十八歲，魯迅三十八歲，傅斯年就更年輕了。年輕人比較大膽，說做就做，胡適和他的學生羅家倫和傅斯年等人，一開始就認定五四運動在文化方面的重要性，將之定名為「新文化運動」，並且到處宣傳。胡適當時看了薛謝兒 (Edith H. Sichel) 的《文藝復興》(The Renaissance, 1914)，這本書特別提到歐洲文藝復興時期的白話 (vernacular) 運動，於是胡適就把「白話」這個概念帶進中國。後來，胡適跟外國人說明新文化運動時，常常會用到「文藝復興」這個詞。1933年胡適在芝加哥大學一系列的演講，就是以「The Chinese Renaissance」(中國文藝復興) 為題。值得注意的是，這只是面向外國的說法，胡適在中國時沒有把新文化運動當作「文藝復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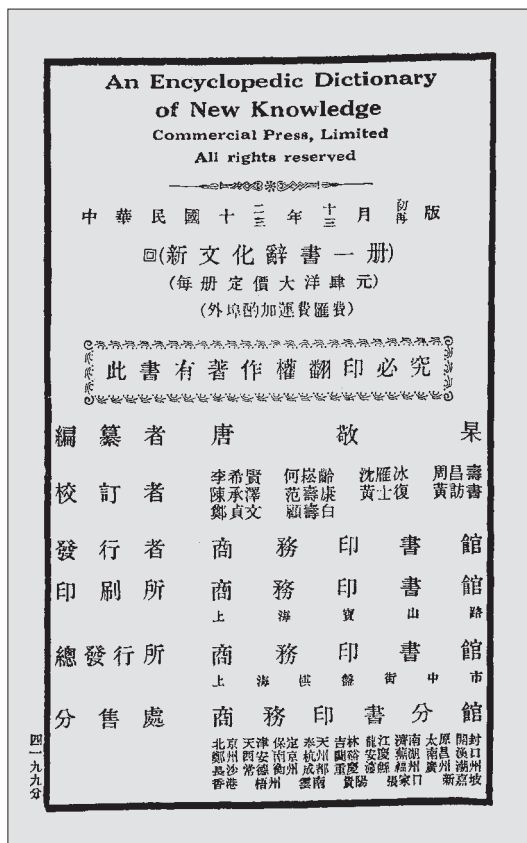
在十多年後，李長之強烈地批判了所謂「中國文藝復興」的說法，寫了一本叫《迎中國的文藝復興》的書，認為五四運動作為中國的文藝復興根本不夠深刻。歐洲的文藝復興，是要復興希臘羅馬的古典傳統，但五四文人對古典並沒有那麼大的興趣。他認為新文化運動不過是一場粗淺的啟蒙運動，「往往太看重理智的意義與目的實效」，卻沒有學術真正的重量，而且「有破壞而無建設，有現實而無理想。有清淺的理智而無深厚的情感……在文化上是一個未得自然發育的民族主義運動」³⁹。很明顯，李長之認為一個真正的文藝復興，必須把古典文化重新帶進來，成為整個文化的一部分。

胡適和魯迅這一代五四人物有一個共同特點，就是每人都身兼幾個不同角色。胡適從美國回來後，在北京大學教書，同時寫很多文章。他既是學者，又是文人，翻譯過劇本和小說，又寫過詩。他自己不是作家，卻插手新文學。魯迅是一位作家，但同時研究古典小說，分別在北京女子師範大學和北京大學執教中國早期古典小說，及後更完成了《古小說鈎沉》和《中國小說史略》等有學術份量的著作。當時幾乎所有在北京的知識份子，都在《晨報副刊》上發表文章。為甚麼這些人要身兼多個身份？因為他們認為自己要負起啟蒙的任務。這「啟蒙」不是十八、十九世紀歐洲的啟蒙運動，而是中國傳統意義上的「啟蒙」——舊時小孩開始唸書時，都會有開蒙老師，把混淆打開。余英時認為，「五四」既不是文藝復興亦並非啟蒙運動，由於中共有所謂「新啟蒙」的說法，所以他特別討厭「啟蒙」這個詞⁴⁰。然而其他學者如李澤厚，似乎就偏重五四運動的啟蒙意義，只不過它後來被「救亡」的民族情操所掩蓋。

我認為，李長之有關「啟蒙」的說法是合理的。那時候的人都希望能夠把自己的想法更廣泛地推廣出去，因此特別關心啟蒙的媒介（media）。由於民國印刷工業發展蓬勃，啟蒙的媒介非常發達，包括文藝創作和翻譯、教科書、字典、叢書、報章雜誌等等。當時北京和其他地區的知識份子很容易就能互相交流、互相通信甚至探訪，這個現象近年已經開始成為不少學者的研究課題了。

這裏我想舉《新文化辭書》的出版作為一個以推動新學來啟蒙的例子，這是一本十一位有學術水準的編者合作出版的參考書。原書於1923年10月由商務印書館出版，近年由德國漢學家瓦格納（Rudolf G. Wagner）重新發現，陳平原主編的《近代中國的百科辭書》有專文介紹⁴¹。瓦格納認為《新文化辭書》並非外文書的翻譯，它的主編是唐敬皋，其他編者和校訂者包括沈雁冰（作家）、范壽康（哲學家）等，另外還有研究物理和財經的專才；這些人都在日本留學，歸國後先在商務印書館工作。除了沈雁冰之外，現今大多不見經傳，但當年他們所花的心力很值得我們敬佩。

《新文化辭書》很可以用來說明當時啟蒙的方式。這本書的英文名字是 *An Encyclopedic Dictionary of New Knowledge*，可見當時文化界已經開始使用「新知」（new knowledge）一詞了。換言之，五四時期的新生活和新文化，需要跟「新知識」結合，於是「新知」成為了新文化運動的基礎。可是，誰也不知道「新



《新文化辭書》於1923年10月由商務印書館出版。(資料圖片)

對新知作整體的介紹，但這本書最終卻成為了那個時代的思想的鏡子。《新文化辭書》詳細地討論了1920年前後，在中國最流行的、討論得最多的西方理論家。例如，當時流行的柏格森 (Henri Bergson) 佔12頁，亞里士多德 (Aristotle) 卻只有3頁；篇幅最長的是佛教，有63頁，為甚麼呢？大概是因為儒家被打倒了，人生佛教 (或人間佛教) 卻流行起來，無論左派抑或右派，當想到人生大問題的時候，都會回歸到佛教裏面來。我正在研究這本辭書，希望將來寫一篇專文。

五 東西跨界與世界文學

由此我想到的問題是：我們該怎樣研究五四文化史，完成胡適一代人未竟的工作？當一百年過去，「五四」已經變成了傳統，我們又當如何處理有關「傳統」的問題？我以為，這文化史恐怕應該是要包括思想史、文學史、學術史的。近年學者都不約而同地走向知識史或學術史的研究道路，特別是王汎森，他以傅斯年作為個案研究，探討傅斯年為何會在五四運動中扮演如此重要的角色^④。五四運動之後，傅斯年赴英國留學，其後再轉赴柏林，留歐七年，卻沒有取得學位。不過，他學到了很多知識，特別是德國哲學和語言學，回國後幾乎以一人之力開創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像他這樣的學

知」的內容是甚麼，於是編纂辭典和工具書就成為了知識份子了解新知、迅速從西洋吸收一套整體新知識的方法。事實上，從晚清開始，中國就出版了不少字典，專門界定外國名詞 (包括文學名詞)，說明其原文用法，以及中譯後跟中國古典用法的差異。《新文化辭書》大約用一千頁的篇幅來介紹西學，雖有遺漏之處，但對西方的各種學說和人物有相當全面的介紹，可能是第一本有思想性的著作，其中甚為注重哲學和宗教 (特別是佛教) 的介紹。編者在〈敘言〉裏清楚地指出，當時國人對新知非常飢渴，故想要編一部百科辭書，「包羅各方面完全而有系統的知識，成為比較上扼要精善的」^④。雖然編者希望有系統地

者當然還有不少，以前都被五四研究的主流論述埋沒了，如今新一代學者把他們對新文化的貢獻重新評估。這些人物不約而同地為「國學」打下一個新的基礎，他們用的是「科學」的方法，也就是留學歐美時所得到的經驗。所以我認為，五四新文化運動是一場啟蒙的大業，學院和文壇，思想和文學，知識界和出版界，全部都是連在一起的。我們必須先有宏觀的視野，然後才能從個案着手，做微觀的研究。

有人將「五四」分為兩部分：「前五四」（1917-1927）和「後五四」（1927-1937）。在後五四時期，又產生了一個知識上的大變化：北京和上海的重要大學，特別是教會大學裏，開始有現代化的學術分科。社會學、心理學、地理學等學科，都是在前五四時期開始發展起來的；到了後五四時期，更有了完整的學術分科。故此，分科在中國是一個現代化的現象。分科跟當時的學術和創作有密切關係，年輕的知識份子一方面要啟蒙和復興，尋找西方現代文化，另一方面開始在大學接受英美式分科教育。在民國時期的中國大學教育裏，英美模式影響比較大，因為不少教會學校是由英國人和美國人辦的。然而，歐洲其他國家也不容忽視，特別是德國。譬如國學大師陳寅恪，如果他沒有到德國去，就不會有後來的陳寅恪了^④。事實上，德國傳統在海外漢學一脈特別有影響力，所以研究「五四」時，是不能不談德國傳統的。「五四」表面上是學習英美，可是政治方面則是受法國影響的。至於學術方面，以德國的影響最大。不少留日學生（如魯迅）亦經由日譯本和明治文化接觸到德國知識體系。1920年前後，德國學術在歐洲獨領風騷，成就絕對超過英國，所以傅斯年後來就由倫敦轉赴柏林，而陳寅恪最後亦在柏林洪堡大學學習梵文等東方古文字和語言。由此可見，思想史研究的幅度必須拉開，必須跨越國界，如能加入學術史的維度，這方面的研究將會變得更有深度。

從這個角度出發，研究民國時期的西學，我們更不能忽略那些旅行於東西方之間的知識教材的作用。據聞在清華、燕京等教會大學裏，1930年代已經開始使用哈佛大學教科書教授英語了。稍後，有幾位有名的英國作家和教授受聘於清華大學和燕京大學，於是把真正的英美現代主義帶到中國來。這當然又牽涉到艾略特《荒原》的中譯和龐德（Ezra Pound）的詩等等。龐德仰慕中國古詩，在中國古典詩歌裏得到很多靈感，創出了自己獨特的寫法——只有名詞、沒有動詞的詩。他的詩論進入中國後，又在中國本土產生了另一種效應。

再舉一個至今尚未有人研究的例子。摩爾登（Richard G. Moulton）是二十世紀初英國文學在美國的提倡者，他是英國人，在芝加哥大學教書，不斷向學生引介莎士比亞等偉大的英國作家。摩爾登寫過幾本重要的書，在當時很哄動：《聖經之文學研究》（*The Literary Study of the Bible: An Account of the Leading Forms of Literature Represented in the Sacred Writings*）、《戲劇藝術家莎士比亞》（*Shakespeare as a Dramatic Artist: A Popular Illustration of the Principles of Scientific Criticism*）、《世界文學及其文化地位》（*World Literature*

and Its Place in General Culture)，以及《文學的現代研究》(The Modern Study of Literature) ④。他強調文學研究者必須愛文學本身，而不是從意識形態和價值觀念去評價文學作品，並以此原則從事莎士比亞研究。在他看來，文學詮釋要立足於科學假設：「詮釋於文學上來說是本於科學假設的本質，其真理驗證於它在多大程度上能完整地解釋文學作品細節的實際立場。」④這裏的「科學」，意思就是社會科學所講的「實證」，也就是胡適所提倡的「大膽假設，小心求證」。摩爾登很重視文本內含的細節的形成，其後於1950年代大盛的新批評(New Criticism)跟他的研究方法是一脈相承的。

後來，摩爾登的觀點影響了鄭振鐸。1922年，鄭振鐸在《小說月報》發表題為〈文學的統一觀〉的文章，當中特別提到了摩爾登。鄭振鐸說，文學「是一個整體，而非各部分的總合物」，世界文學「就是世界人類的精神與情緒的反映，雖因地域的差別……然其不同之程度，固遠不如其相同之程度」，「由這個人類本能的同一觀……表現這個人類的同樣的本能——精神與情緒——的文學，也是必須『一視同仁』」④。他指出文學就跟哲學、社會學、經濟學一樣，不必分地域，應作全體統一的研究，從而提倡「世界文學」的研究。世界文學不僅意味着重視翻譯，而且強調了一種從流通的方式探討文學版圖的新可能。

鄭振鐸一邊寫中國文學史，另一邊談世界文學，這正好說明了在五四新文化運動的獨特環境中，並無所謂東方專家或西方專家，每一個知識份子都是通才。他們關心西方的目的，正是因為他們關心中國文化。中學為體，西學也為體；中西並置，互相衝突，同時也互相對位。在這一個層面來看，「五四」是非常有意思的，雖然五四人物的學術有點淺薄，但卻充滿了活力。五四一代做了很多工作，他們所代表的人文精神，如今成為了「五四」真正的遺產。

註釋

①⑥⑦ 林毓生：《中國傳統的創造性轉化》，增訂本（北京：三聯書店，2011），頁328；179，註釋1；328。

② 李歐梵：〈多元的反照：中國文化傳統的現代意義〉，載香港公開大學編：《公大講堂——思想的風采》，第一冊（香港：商務印書館，2018），頁23-29。

③ Edward Shils, *Tradition*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1), 12；中譯本參見希爾斯(Edward Shils)著，傅鏗、呂樂譯：《論傳統》（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頁15。

④ Edward Shils, *Tradition*, 13；希爾斯：《論傳統》，頁16。

⑤ 周作人：〈望越篇〉，載《知堂回想錄：周作人自傳》（蘭州：敦煌文藝出版社，1998），頁179。據周作人在《知堂回想錄》的回憶，〈望越篇〉第一稿由他執筆，其後經魯迅修改。《知堂回想錄》引錄了全篇〈望越篇〉草稿，據稱上面有魯迅修改的筆迹。

⑥ 丸尾常喜著，秦弓譯：《「人」與「鬼」的糾葛：魯迅小說論析》（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5）。

- ⑦ Jacques Derrida, *Specters of Marx: The State of the Debt, the Work of Mourning, and the New International*, trans. Peggy Kamuf (New York: Routledge, 2006), 1-60.
- ⑧ 王德威：〈沒有晚清，何來五四？——被壓抑的現代性〉，載《如何現代，怎樣文學？——十九、二十世紀中文小說新論》（台北：麥田出版股份有限公司，1998），頁23-42。
- ⑨ Shengqing Wu, *Modern Archaics: Continuity and Innovation in the Chinese Lyric Tradition 1900-1937* (Cambridge, MA; London: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3), 4.
- ⑩ 余英時：〈「國學」與中國人文研究〉，載《人文與民主》（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2010），頁39-64。
- ⑪ 胡適：〈《國學季刊》發刊宣言〉，載《胡適文存二集》（合肥：黃山書社，1996），頁10。
- ⑫ 「國學講習會」發起人：〈國學講習會序〉，《民報》，總第7號（1906年9月），頁126。亦可參見章含之、白吉庵主編：《章士釗全集》，第一卷（上海：文匯出版社，2000），頁175-79。
- ⑬ 參見章炳麟：《新方言》（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2）。
- ⑭ 梁啟超在《論中國學術思想變遷之大勢》說：「但使外學之輸入者果昌，則其間接之影響，必使吾國學別添活氣，吾敢斷言也。但今日欲使外學之真精神，普及於祖國，則當轉輸之任者，必邃於國學，然後能收其效。」參見梁啟超：《論中國學術思想變遷之大勢》（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頁110。
- ⑮ 王國維：〈《國學叢刊》序〉，載《觀堂別集》，卷四，收入《觀堂集林（外二種）》，下冊（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1），頁877。
- ⑯ T. S. Eliot, "Tradition and the Individual Talent", in *The Sacred Wood: Essays on Poetry and Criticism* (London: Methuen & Co. Ltd., 1920), 43-44；中譯本參見艾略特(T. S. Eliot)：〈傳統與個人才能〉，載王恩衷編譯：《艾略特詩學文集》（北京：國際文化出版公司，1989），頁2。
- ⑰ T. S. Eliot, "Tradition and the Individual Talent", 44-45；艾略特：〈傳統與個人才能〉，頁2。
- ⑱ Thomas S. Kuhn,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2)；中譯本參見孔恩(Thomas S. Kuhn)著，程樹德、傅大為、王道還譯：《科學革命的結構》（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7）。
- ⑲ 胡適：〈鴿子〉（1918年），載胡明整理：《胡適全集》，第十卷（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頁73。
- ⑳ 胡適：〈四月二十五夜〉（1918年），載《胡適全集》，第十卷，頁87。
- ㉑ 徐志摩：〈再別康橋〉（1928年），載韓石山編：《徐志摩全集》，第四卷（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5），頁352-53。
- ㉒ 徐志摩：〈康橋西野暮色〉、〈夜〉、〈康橋再會罷〉（1922年），載《徐志摩全集》，第四卷，頁52-55、28-35、61-65。
- ㉓ 《徐志摩全集》所附原句作「匪我心存」。參見徐志摩：〈《出其東門》白話寫意〉（1930年），載《徐志摩全集》，第四卷，頁395。
- ㉔ 徐志摩：〈《出其東門》白話寫意〉，頁395。
- ㉕ 徐志摩：〈《兩尼姑》或《強修行》〉（1922年），載《徐志摩全集》，第四卷，頁77-80。
- ㉖ 白芝(Cyril Birch)曾專文研究過徐志摩詩的韻腳和節奏，參見Cyril Birch, "English and Chinese Metres in Hsü Chih-mo", *Asia Major* 8, pt. 2 (1960): 285-86.

- ⑳ 波特萊爾(Charles Baudelaire)著，徐志摩譯：〈死屍〉(1924年)，載《徐志摩全集》，第七卷，頁230。
- ㉑ 試看杜國清譯本相同的兩節：「戀人喲，想想我們看見的景物，/在那涼爽夏日的早上：/在小徑的拐角，一具醜惡的腐屍，橫在碎石鋪成的牀上。/兩腿高舉在空中，像淫蕩女人，/熱呼呼而且滲出毒汗，/以一種滿不在乎的無恥和厚顏，/露出充滿惡臭的肚子。」參見波特萊爾著，杜國清譯：〈腐屍〉，載《惡之花》(台北：台大出版中心，2016)，頁51。
- ㉒ 魯迅：〈墓謁文〉(1925年)，載《魯迅全集》，第二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5)，頁207-208。
- ㉓ 魯迅：〈自嘲〉(1932年)，載《魯迅全集》，第七卷，頁151。
- ㉔ 魯迅：〈為了忘卻的記念〉(1933年)，載《魯迅全集》，第四卷，頁501。此詩見於〈為了忘卻的記念〉正文內，並無標題。1934年12月20日魯迅在致楊霽雲信中，稱之為「悼柔石詩」。參見《魯迅全集》，第十三卷，頁306。
- ㉕ 魯迅：〈我的失戀〉，載《魯迅全集》，第二卷，頁173-75。
- ㉖ 郁達夫：〈窮郊獨立，日暮蒼然，顧影自傷，漫然得句〉(1919年)，載黃杰、遠村主編：《郁達夫全集》，第七卷(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07)，頁83。
- ㉗ 郁達夫：〈采石磯〉，載陳建新、李杭春主編：《郁達夫全集》，第一卷，上冊(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07)，頁229-48。
- ㉘ 郁達夫：〈毀家詩紀〉，載《郁達夫全集》，第七卷，頁170-80。
- ㉙ 張歷君：〈可技術複製時代的傳統技藝——論《故事新編》的說故事技巧〉，載許記霖主編：《啟蒙的遺產與反思》(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0)，頁402-29。
- ㉚ 李長之：〈五四運動之文化的意義及其評價〉，載《迎中國的文藝復興》(上海：商務印書館，1944)，頁16、19-20。
- ㉛ 參見余英時：〈文藝復興乎？啟蒙運動乎？——一個史學家對五四運動的反思〉，載《重尋胡適歷程——胡適生平與思想再認識》(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頁242-68。
- ㉜ 參見陳平原、米列娜(Milena Doleželová-Velingerová)主編：《近代中國的百科辭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7)。
- ㉝ 〈新文化辭書敘言〉，載唐敬杲編纂：《新文化辭書》(上海：商務印書館，1923)，頁2。
- ㉞ 參見王汎森著，王曉冰譯：《傅斯年：中國近代歷史與政治中的個體生命》(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3)。
- ㉟ 參見陳懷宇：《在西方發現陳寅恪：中國近代人文學的東方學與西學背景》(香港：三聯書店，2015)。
- ㊱ Richard G. Moulton, *The Literary Study of the Bible: An Account of the Leading Forms of Literature Represented in the Sacred Writings* (Boston, MA: D. C. Heath & Co., 1895)，中譯本參見摩爾登(Richard G. Moulton)著，賈立言、朱雪冰、朱德周譯：《聖經之文學研究》(上海：廣學會，1936)；*Shakespeare as a Dramatic Artist: A Popular Illustration of the Principles of Scientific Criticism*, 3d ed.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892)；*World Literature and Its Place in General Culture* (Norwood, MA: Macmillan, 1911)；*The Modern Study of Literature*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15)。
- ㊲ Richard G. Moulton, *Shakespeare as a Dramatic Artist*, 25.
- ㊳ 鄭振鐸：〈文學的統一觀〉，《小說月報》，第13卷第8號(1922年8月)，頁2-4。

中國現代主權觀念形成的 數位人文研究

• 金觀濤、劉青峰、邱偉雲

摘要：近代中國從何時開始由中華帝國轉向現代民族國家，一直以來都處於眾說紛紜的狀態：或有人認為從晚清民族主義興起開始，或有人認為從辛亥革命後走向共和政體開始，而一直無法確定轉向時間點的原因，主要是由於混淆了政體和主權之故。基於歷史上只要是現代國家都是主權國家的現象，本文主張只要剖析中國現代主權觀念結構的形成，就能對中國何時從傳統社會轉化為現代民族國家的時間點作出明確判斷，並希望透過勾勒中國現代主權觀念的形成軌迹，確定中國轉向現代民族國家的時間點。本文以「中國近現代思想史專業數據庫(1830-1930)」中巨量的近代政治思想文獻為研究範圍，以結合電腦技術與統計學的數位人文技術為方法進行研究，得出中國現代主權觀念的確立時間是在1905年立憲共識出現之後；而現代主權觀念確立之時，也就是中國從中華帝國轉向現代民族國家的時刻。

關鍵詞：民族主義 主權 立憲 民族國家 數位人文

一 前言

在五四新文化運動一百周年來臨之際，討論中國何時成為現代民族國家是意味深長的。判定中國何時成為現代民族國家的關鍵性指標是甚麼？是以

* 本文以過去兩篇研究成果為基礎進一步發展而成，參見邱偉雲、金觀濤、劉青峰：〈中國主權觀念的形成：從「前概念」到「概念」〉，近代東亞的觀念變遷與認同形塑國際學術研討會(台灣政治大學社資中心「中國近現代思想及文學史專業數據庫(1830-1930)」計劃辦公室主辦，2010年11月18至20日)；邱偉雲等：〈從天下到萬國：中國近代主權觀念形成的數位人文學研究〉，全球視野下的中國近代史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二十世紀中國史學會[HSTCC]主辦，2014年8月11至13日)。

民族主義革命行動來看？或是以國族和國民主體性的形成來界定？抑或是以轉變為共和政體為指標？因為不同的標準，使得中國何時成為現代民族國家這一重大問題眾說紛紜，這也對五四新文化運動之研究帶來困擾。

長久以來，學界主流看法將終結帝制、建立共和政體的辛亥革命判定為中國建立現代民族國家的標誌。但是，政體形態並不能作為現代民族國家建立的判據，像採用君主立憲政體的英國就是最早的現代民族國家。有的學者以在傳統社會中出現了民族國家的新觀念或制度要素為根據，提出早在十九世紀中葉，晚清官僚和知識精英的政治意識日漸發生轉變，從原先對朝廷的效忠過渡到對形成中的主權國家的效忠，主張中國建立民族國家乃是一漸變過程^①。漸變過程的說法沒有給出確定的時間點，使得該問題變得不可判定。同時，我們也認為不能根據「民族」一詞在歷史上使用的時間來判定中國何時成為民族國家，因為「民族」一詞在古文獻中使用極少，其在近代使用時的意義也不固定^②。

歷史上，現代民族國家的政體有別，建立的時間早晚不同，但只要是現代國家，它們都是主權國家。因此，只有剖析現代主權觀念結構的形成，才能對中國何時從傳統社會轉化為現代民族國家作出明確判斷。現代民族國家的建立，有賴於現代主權觀念的形成，主權的確立並非單純指共和政體的建立，也不是指國家、國民、民族主義(或民族認同)其中一個單一觀念的出現，而是由以上三個要素結合成為國家主權。簡而言之，它必須具有如下結構：在確立個人權利正當性並形成民族認同後，兩者整合為國民觀念和國民權利，經過國民授權而合成為國家主權^③。

「主權」(sovereignty)是國家主權的簡稱；西文的本意為「最高」，十六世紀以後用於指涉民族國家至高無上的權力。對外，它是指國家在國際事務上擁有獨立自主權；對內，是指國家擁有立法權、統治權等最高權力。任何國家主權觀念的形成，都與其建立現代民族國家過程同步。在中國近代史上，現代主權觀念中三個要素出現的時間先後差別很大，某些觀念要素需逐步被中國人接受，最後才結合在一起形成現代主權，這是一個複雜的漫長過程。本文運用數位人文方法的文本探勘技術，從包含一億兩千萬字、收有橫跨近代中國百年重要政治思想文獻的「中國近現代思想史專業數據庫(1830-1930)」(以下簡稱「數據庫」)^④的海量文獻中，挖掘主權觀念三要素的相關語料，以勾勒出近代中國主權觀念形成的軌迹，揭示主權三要素之間的關係，最後給出三要素結合成中國現代主權觀念的時間，以此作為中國成為現代民族國家的時間起點。

二 從量化角度重探主權觀念進入中國的軌迹

「主權」一詞古已有之，指君王或皇帝權力^⑤，如《管子·七臣七主》中「惠王豐賞厚賜以竭藏，赦茲縱過以傷法；藏竭則主權衰，法傷則姦門闔」的「主權」即是古義，和現代主權無關^⑥。那麼，現代主權觀是何時以及如何進入中

國的？對這個重要問題，前人多有討論。田濤指出中國近代主權觀念的興起，是在鴉片戰爭後簽訂國際條約中形成的^⑦。王爾敏指出，晚清面對治外法權、利益均沾、租界與關稅自主等外交問題，主權觀念逐步形成^⑧；他還進一步以甲午戰爭為界將主權分成兩類：甲午戰前為朝貢體系下宗主國的權力之意，甲午戰後具有現代民族國家主權之意^⑨。陳永森以康有為於1874年、梁啟超於1890年才透過閱讀《瀛寰志略》知道「萬國」，以及陳獨秀在回憶錄中說中國人要等甲午戰爭中日本打敗中國，1900年八國聯軍入侵後，才知道世界是被分成一國一國為例，認為中國的現代主權觀念不可能早於1890年現代國家觀念出現^⑩。還有學者認為，要到1905年受美國《排華法案》影響，中國人在抵制美貨運動中國家意識覺醒後才確立近代主權觀念^⑪。此外，不同學者從自己所關注的問題意識與材料出發，根據不同的標準提出中國現代主權觀確立的時間^⑫。然而上述幾種對主權觀念出現時間點的說法，主要是從十九世紀中葉後中國國際環境變化，促使中國人逐漸接受主權觀的角度去進行立論的。這些使用尋找與排比重要材料與事件的思想史研究方法，會產生如李伯重所指出的弊病，即在「選精」與「集粹」方法下導致的以某些例證反映的具體現象作為普遍現象^⑬，這樣的研究往往缺乏標準，難以驗證。

為了嘗試解決上述問題，本文是以對應“sovereignty”的「主權」關鍵詞的量化研究，討論現代主權觀念在中國的確立時間。主權並非不可拆解的「單元觀念」(uni-ideas)^⑭，而是伴隨其他觀念逐步確立的，因此，我們要考察「主權」一詞在甚麼時候、有哪些現代要素加入並結合在一起，最後形成表達完整的現代主權觀念。為了量化處理相關詞彙，首先要注意「主權」一詞進入中文的以下三種情況：

第一，在1913年前出版的近代英華字典中與“sovereignty”相關的中譯詞彙，包括以下中英詞典中的對譯：

1、1866至1869年《羅存德英華字典》“sovereignty/supreme power”中譯為「主權」；

2、1899年鄺其照《華英字典集成》“sovereignty/supreme power”中譯為「主權」；

3、1908年顏惠慶《英華大辭典》“sovereignty/supreme power”中譯為「主權/君權」；

4、1913年商務書館《英華新字典》“sovereignty”中譯為「統轄、主權、為主、獨立之州」^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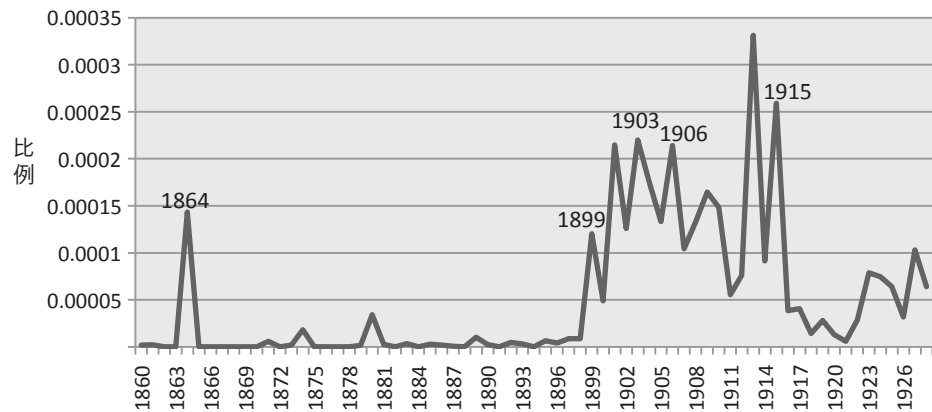
第二，「主權」外文“sovereignty”的音譯詞「薩威稜帖」在中文裏的使用情況。屈從文指出“sovereignty”一詞最初傳入中國，是康有為在1895年第二次上光緒帝書中提及的「大雪國恥，耀我威稜」^⑯，其中「威稜」乃是“sovereignty”音譯詞「薩威稜體」或「蘇威稜帖」的縮寫^⑰。我們認為，此處康有為仍是在傳統意義上使用「威稜」一詞的，如《漢書·李廣傳》中「是以名聲暴於夷貉，威稜憚乎鄰國」中使用的「威稜」一詞，李奇註曰：「神靈之威曰稜」，由此可見「威稜」在傳統上是指聲勢、威勢之意^⑱。據我們考察，已知近代中國翻譯“sovereignty”的音譯詞包括「薩威稜帖」、「薩威稜脫」、「索威稜帖」、「薩威稜」、

「蘇威稜德」、「蘇威稜特」、「蘇威稜」等，這些才可說是真正對應西方現代的“sovereignty”的音譯詞，出現時間為1913年，如馬質在〈主權論〉一文中提到：「國家最高權，乃英語薩威稜帖之定義也」¹⁹，或1914年秋桐的〈政力向背論〉：「法蘭西諸政家，以千八百四十八年之革命，創立憲法，誓不變易，未幾為獨夫所毀棄，此誠為非常之事。然此種禍變，實硬性憲法之缺陷，有以釀之，不必即為例外也。蓋立為不變之法，無異制止薩威稜帖之作用，使莫能行」²⁰；而「威稜」一詞則多為傳統的聲威與威勢之意，或用於外國人名音譯²¹。

第三，作為有「主權」意義的其他中文詞彙。其中最重要的是複合詞「自主之權」，用例很多，在數據庫中使用近千次。這個詞最早集中出現在德國傳教士郭實臘(Karl F. A. Gützlaff)編的《東西洋考每月統記傳》期刊中，具有包括國家主權或民權的現代意義。而中國人使用「自主之權」則主要見於清廷官員在處理國與國之間外務時，偏重於「主權」的對外自主之意；愈到後期，愈多含有國家內部的國民或其他權利之意的「自主之權」用法²²。

由於「主權」一詞最早出現在雙語詞典中，「主權」也是中文最後定名的譯詞；又由於以上提及的“sovereignty”音譯詞和複合詞，兩者都與「主權」一詞在使用時間上重疊且趨勢一致，並包含了它們的變化，所以本研究僅處理「主權」一詞。其實，早在1971年石約翰(John E. Schrecker)就以《清季外交史料》(1875-1911)為研究對象，計算「主權」一詞的使用次數，其結果是「主權」一詞在每百頁文獻中，於1875至1894年僅出現1次，1895至1899年出現2.5次，1900至1901年出現8.8次，1902至1910年出現22次。根據上述數據，他推論出中國民族主義的主權觀乃是在庚子事變後出現²³。石約翰的研究使用的是約四百萬字、橫跨1875至1911年、代表官方角度的《清季外交史料》，其研究結果可以驗證，很有參考價值。時隔四十餘年，我們將收集到的巨量中文近代文獻進行數位化處理，有了更新的計算方法。本文運用數據庫，從量化角度重探中國主權觀念的形成軌迹，可以得到更準確的結論²⁴。

圖1 數據庫中「主權」使用次數比例歷年分布圖



資料來源：本文作者計算與製圖。

說明：數據庫所收錄的1830至1930年所有文獻中，「主權」一詞最早出現的語料就在1860年，此前未見，故以1860年為本圖起始年。

因此，研究的第一步是利用數據庫的統計功能計算出「主權」一詞在1830至1930年間每一年的使用次數，再對每一年的使用次數進行歸一化(normalization)處理²⁶，獲得「主權」一詞在數據庫中每年使用的比例變化圖。從圖1可見，「主權」一詞的高比例使用最早是在1864年，我們再考察「主權」一詞的使用比例高峰和相關社會事件，發現該年「主權」一詞皆出自美國傳教士丁韪良(William A. P. Martin)翻譯的《萬國公法》(*Elements of International Law*)。這份文獻由清政府主持、外國人主譯，應該說，它是清廷與外國打交道時使用的工具，還不能視為當時中國人已接受現代主權觀。數據庫中1860至1898年間使用「主權」一詞共有188條語料，我們對這188次「主權」用例依照撰寫者身份屬性(外國人、中國官員或士人)做出分類，並按語料性質(出自官方文書、士人論著或譯著、報刊等)的不同，來分析「主權」一詞是在甚麼情境下使用，以及如何進入中文語境的(表1)。

表1 數據庫中1899年前「主權」語料屬性分類

年份	歷年使用次數	官方文書	個人著作	報刊	文獻名稱	譯者(外著外譯)	著者/譯者(中著者/外著中譯)	使用場合	單篇使用「主權」次數
1860	1	1	0	0	〈[一九一七]何桂清又奏遵旨曉洋人片〉		何桂清	官方文書	1
1861	1	0	1	0	〈復陳詩議〉		馮桂芬	個人著作	1
1864	55	55	0	0	《萬國公法》	丁韪良		官方文書	54
					《公法十一篇〔邊事續鈔〕》	丁韪良		官方文書	1
1871	1	1	0	0	〈(二五七三)來函(上摺附件)〉	日本副使柳原前光等		官方文書	1
1873	1	0	1	0	《隨使法國記》		張德彝	個人著作	1
1874	5	5	0	0	〈(三〇六九)大久保附送節略〉	大久保		官方文書	5
1879	1	0	1	0	《倫敦與巴黎日記》		郭嵩燾	個人著作	1
1880	30	29	1	0	《公法會通》	丁韪良		官方文書	29
					《俄國志略》		鷺江寄跡人譯纂	個人著作	1
1881	2	0	2	0	〈第一篇各邦合盟設氏愛脫議院〉		徐建寅	個人著作	1
					〈第二篇巴敦會議始立民議院〉		徐建寅	個人著作	1
1883	3	3	0	0	《西學考略》	丁韪良		官方文書	1
					〈(二六八)掌河南道監察御史陳啟泰條陳越事摺〉		陳啟泰	官方文書	1
					〈(一三二)督辦寧古塔等處事宜太常寺卿吳大澂具陳法越事宜辦法摺〉		吳大澂	官方文書	1
1885	2	1	1	0	〈使英曾紀澤致總署報緬不允英奪其自主權電〉		曾紀澤	官方文書	1
					《籌洋芻議》		薛福成	個人著作	1
1886	3	2	1	0	《歐洲史略》	艾約瑟		官方文書	1
					《西學略述》	艾約瑟		官方文書	1
					《俄史輯譯》		徐景羅	個人著作	1
1887	1	0	1	0	《學術志》		黃遵憲編纂	個人著作	1

1889	4	3	1	0	〈使美張蔭桓奏視察古巴華僑片〉		張蔭桓	官方文書	1
					〈滇礦務督辦唐炯奏礦務牽涉通商事件敬陳愚慮摺〉		唐炯	官方文書	1
					〈粵督張之洞致總署洋人置地貽害甚鉅請商德使不得私相授受電〉		張之洞	官方文書	1
					《格致書院課藝·第二問》			個人著作	1
1890	2	2	0	0	〈總署奏韓政紊亂籌商辦法請旨遵行摺〔附函及問答〕〉		總署	官方文書	2
1892	4	0	4	0	《出使美日秘日記》		崔國因	個人著作	1
					《出使日記續刻》		薛福成	個人著作	3
1893	2	0	2	0	〈公法〉		鄭觀應	個人著作	1
					〈稅則〉		鄭觀應	個人著作	1
1895	10	9	1	0	〈(二五〇六)附件二褚成博奏聶士成軍請勿調回俾得廓清關外片〉		褚成博	官方文書	1
					〈全權大臣李鴻章致總署報李經方到基隆商辦交接台灣問答電〔附旨及交接文據〕〉		李鴻章	官方文書	1
					〈(三三七八)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章京沈曾植呈文〉		沈曾植	官方文書	1
					〈總署章京沈曾植呈日約將次開議密陳事宜以備采擇文〔附旨〕〉		沈曾植	官方文書	1
					〈(三二二四)大學士李鴻章來電一〉		李鴻章	官方文書	1
					〈全權大臣李鴻章致總署德政府電稱伊藤謂中國已將台灣主權讓與日本勿庸會議電〔附旨〕〉		李鴻章	官方文書	1
					〈(三四二二)出使大臣慶常來電〉		慶常	官方文書	1
					〈(三三〇二)大學士李鴻章來電二〉		李鴻章	官方文書	1
					〈使俄許景澄致總署馬沙爾稱德助爭遼請借地儲煤事甚棘手候示電〉		許景澄	官方文書	1
				〈原強續篇〉		嚴復	個人著作	1	
1896	7	1	2	4	《各國交涉公法論三集》		傅蘭雅、 俞世爵等譯	個人著作	2
					〈(三五一四)附件一王文韶等函件〉		王文韶等	官方文書	1
					〈論中國稅務羸紬〉		郭家驥譯	報刊	1
					〈權不歸一〉		張坤德譯	報刊	1
					《變法通議》		梁啟超	報刊	1
					〈論中國參用民權之利益〉		汪康年	報刊	1
1897	26	2	8	16	〈豫撫劉樹堂奏陳中俄密約於彼有利於我大害摺〉		劉樹堂	官方文書	2
					〈法政概〉		劉啟彤	個人著作	1
					《日本書目志》		康有為	個人著作	2
					〈儒法第五〉		章炳麟	個人著作	1
					〈各國政教公理總論〉		唐才常	個人著作	4
					〈列國去年情形〉	古城貞吉		報刊	3
					〈列國營議俄強論〉	古城貞吉		報刊	1
					〈布哇事件問答〉	古城貞吉		報刊	2
〈法國不善理藩論〉		張坤德譯	報刊	1					

					〈史學第四〔君主表〕〉		蔡鍾濬	報刊	4
					〈論今日西學當知急務〉		劉楨麟	報刊	1
					〈憂教說〉		陳繼儼	報刊	1
					〈交涉學第七〔各國猜忌實情論證〕(續)〉		唐才常	報刊	1
					〈論中國今日聯歐亞各國不如聯美國之善〉		陳繼儼	報刊	2
1898	27	1	6	20	〈許景澄楊儒奏照約議築東省枝路續訂合同摺〔附合同〕〉		許景澄、楊儒	官方文書	1
					〈中國殖民八大偉人傳〉		梁啟超	個人著作	1
					〈戊戌政變記〉		梁啟超	個人著作	2
					〈書牘新黨某君上日本〔會社政府〕論中國政變書〉			個人著作	1
					〈各國種類考〉		唐才常	個人著作	1
					〈公法學會敘〉		唐才常	個人著作	1
					〈新中俄條約〉		曾廣銓譯	報刊	1
					〈美西開戰始末〉	古城貞吉		報刊	1
					〈高麗國亂情形〉		潘彥譯	報刊	1
					〈恭讀 上諭開經濟特科書後〉		劉楨麟	報刊	1
					〈西江情形〉			報刊	1
					〈英戶部宣言開戰〉			報刊	1
					〈交涉之學(續)〉		周傳梓	報刊	6
					〈日本國志(續)〉		黃遵憲	報刊	1
					〈清國對俄狀態〉			報刊	1
					〈請捐軀拒俄聯英摺〉		御史文悌	報刊	1
					〈俄法忌高麗報館發其陰謀〉			報刊	1
					〈各國都城地名譯音異同表〔略依所見書〕〉		李鈞鼎	報刊	1
					〈華京辦理銀行鐵路述聞〉			報刊	1
					〈起睡〔續第六十七冊〕〉		南島生	報刊	1
〈中國各省士民合呈上海英總領事稟〉		錄上海中外日報	報刊	1					
總計	188	115	33	40					

資料來源：本文作者整理。

根據表1提供的原始史料數據可以很明確地看出，在甲午戰前(1860-1895)的「主權」用例主要出現在官方衙門組織的外人譯作中，如《萬國公法》或外國人的中文譯作，共計93次、出現於8篇文獻中；中國人使用「主權」一詞則集中於清廷官員處理外務時的官方文書，共計18次、出現於17篇文獻中。甲午戰後，中國士人開始在報刊上發表有關「主權」的論述。

而國人的主權論述真正湧現時間為戊戌變法失敗後的1899年。1899年《清議報》連載了德國政治學者伯倫知理(Johann Bluntschli)的《國家論》，是這一年討論主權概念最重要之文獻。這篇文獻是梁啟超與羅普以平田本日譯(平田東助、平塚定二郎譯)為底本，並參考了吾妻本(吾妻兵治譯)《國家學》譯成

中文的㉔。這篇文獻之所以重要，不僅是它使用「主權」一詞多達132次，更重要的是該著開宗明義地宣稱主權是國家至高無上的權力：「國家者，國民集合之團體也，既能獨立，有威力，有至尊權，能統一國家，則又不可無根本之主權。故國家者，具主權而有威力者也。夫國家之事，總宜依據憲法，使秩序非然，莫不美備。如國民相集組織一國，處理國事，以資國家之活動，所以指國家之主權，一稱國民主權也。」㉕其中，「國家者，國民集合之團體也」這句話，強調了現代國家是國民集合之團體，主權是現代國家的權力意志的體現，從而將包含國民授權的現代國家觀與主權相關連，使得含有現代國家及國民兩要素的主權觀念真正進入中國知識份子的視野中。這反映出中國現代主權觀首次出現的時間點是在戊戌變法之後。但是，僅從主權觀與國家觀、國民觀相關連來看，還不足以說明中國人已確立了完整的現代主權觀念結構。我們還需要進一步查找國家觀、個人權利的國民觀、民族認同等幾個要素在甚麼時間、如何合成國家主權。為此，我們要進一步利用數位人文技術做出進階勘探。

三 近代中國主權觀念的共現詞彙

以下，我們將研究與「主權」一詞共現的關鍵詞和對相關語料作出解析：首先用「共現」(co-occurrence)詞彙去觀察國家觀、個人權利的國民觀、民族主義三要素與主權觀念在哪個時間點開始相關連，亦即由共現詞彙去判斷現代主權觀念的形成軌迹；然後分析含「主權」一詞的語料來判定它是在傳統意義上，還是在部分現代意義上使用的主權觀。

「共現詞彙」指與主要觀察詞彙在一句、一段、一篇語料中共同出現的其他詞彙。它對研究有何意義？讀者可參考我們在有關論文中的討論㉖。我們在本文中使用了以下兩種數位人文方法來處理數據庫語料：第一種方法為自然語言處理(Natural Language Processing)中的文本探勘法(text mining)，即採用不加主觀預設的、半自動的詞彙擷取技術㉗。所謂「半自動」，是因為電腦對中文、特別是古文的斷詞技術尚不成熟，還需要人工對電腦找出的準詞彙做一遍加工；然後使用數據驅動(data-driven)方法㉘找到一批圍繞「主權」的共現詞彙。第二種方法是引入統計學中的累積和計算法(CUSUM)㉙，勾勒與主權觀念共現的詞彙的歷時性變化軌迹。這兩種方法都是以電腦技術為主，人工為輔，以排除或減少研究者事先的主觀假定。

運用以上兩種計算技術，我們先以「主權」為檢索詞，從數據庫中下載1860至1928年間以「主權」一詞為中心、前後各10字的語料，共22字左右，計有7,912條，總計約183,995字。接着用N元語法(N-Gram)斷詞方法斷出這18萬字語料中所有的二字準詞彙，再由人工過濾出具有意義的關鍵詞㉚。表2是未經人工干預，用數據驅動找出的、圍繞「主權」的三個最重要的共現詞彙及其共同出現的次數，它們依序為「中國」、「國家」、「國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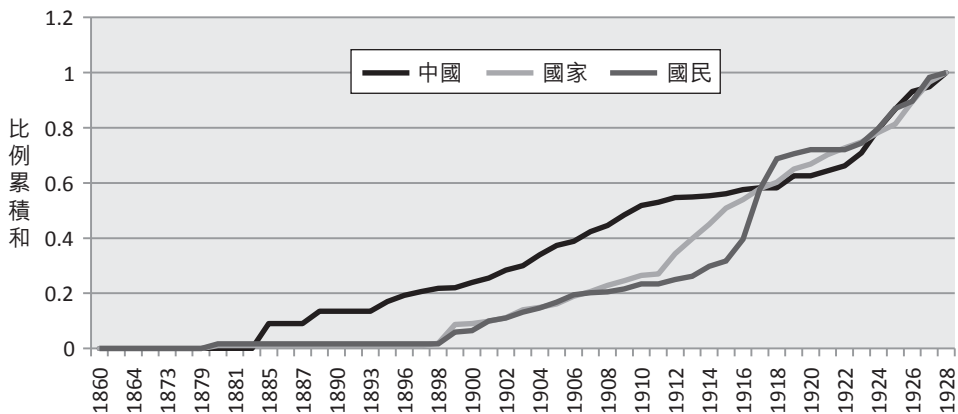
表2 數據庫「主權」語料中三個共現次數最多的詞彙

排序	共現次數	共現關鍵詞
1	1,108	中國
2	785	國家
3	381	國民

資料來源：本文作者計算與製表。

非常有意思的是，由電腦技術找出的與「主權」一詞共同出現次數最多的這三個詞彙所對應的三個觀念，分別代表着實現主權的主體以及主權擁有者，這正是現代主權觀念的主要核心內涵。但表2尚缺乏時間序列維度。為揭示三個最多共現次數的詞彙與「主權」一詞在數據庫中自1860至1928年的共現比例變化現象，本文進行如下計算工作：其一，計算三個共現詞彙在數據庫中每一年與「主權」一詞的共現次數；其二，以CUSUM方法計算三個最多共現次數的詞彙與「主權」一詞在每一年的共現使用比例累積和，繪製成圖^③。由圖2可以觀察出這三個關鍵詞分別是在甚麼時間點與「主權」一詞開始共現的：

圖2 數據庫中「主權」與「中國」、「國家」、「國民」每年的共現比例累積和



資料來源：作者計算與製圖。

1898年前，「主權」就與「中國」開始共現，1898年後，「主權」與「國家/國民」兩觀念開始共現，並且「國家/國民」兩觀念具有相同累積和成長趨勢，具有群集共現現象。這兩點很重要，揭示出「主權」觀念首先是從國家層面——中國與外國交涉的過程裏大量進入中文論述中，隨着對國體認識的變化，「國家/國民」要到1898年後才與「主權」開始穩定地共現。這正是近代中國主權觀念結構發展的大致軌迹。以上用電腦技術得到的「中國」、「國家」、「國民」這三個共現詞彙的量化分析結果，並不能揭示「主權」及與其共現的三個詞彙在不同年代所指涉的具體意義，也即它們屬傳統意義還是帶有部分現代意義的用法。如果只是指涉國際事務的自主之權，那麼它只代表現代主權觀念中的對外自主權，未涉及對國內的最高統治權；而只有包括了國家對外自主權和對內的由國民權利及民族認同界定下的國家最高統治權兩部分，才

具有現代民族國家完整的意義結構。因此，本文還必須對數據庫中的文本史料進行具體分析觀察，以揭示「主權」及三個共現詞彙在使用時的意思。

我們認為，中國在二次鴉片戰爭後發生了從傳統「天下觀」向「萬國觀」的轉變，在甲午戰敗後，朝野產生了中國必須大變革才能自存於世界的危機意識^{②4}；1900年庚子事變的慘痛經歷促使清廷開始主動變革、頒布新政，由此中國政治變革進入加速時期，民族國家觀念和國民觀念就是在新政時期形成的。本文在以上歷史變革框架中研究「主權」及其共現詞彙，還必須從語料中分析它們在使用時的意義。從圖2可以看到，1898年前「中國」是與「主權」一詞共現次數最多的詞彙，我們進一步對1860至1911年「主權」與「中國」共現所對應的相關典型語料做出意義分析，得到表3。

從表3可見，在1895年前「中國」與「主權」兩詞的共現，主要是在中國處理國際事務中使用，這表明「主權」一詞大多限於萬國觀的框架中，其意思是按國際法和條約申訴中國的自主之權；還有一些「主權」用法尚指傳統的代表最高道德的皇權。自1895年、特別是1901年之後，主權擁有者的主體開始由皇帝向清政府轉移，主權觀念之內涵也大大延伸，包括中國擁有領土權、路權、礦權、稅權等等，更重要的是「主權」也開始包括與民權相關的內容。這些語言證據表明：中國是在國際外交事務中逐漸受到西方和日本等現代民族國家的影響，國家觀漸漸脫離代表倫常等級頂端的皇權，或以倫理水平高低劃分文明與蠻夷的傳統思維，成為對外自主、對內擁有各項統治權的現代國家。清廷自1901年將總理衙門改組為外務部並推行新政，正是中華帝國逐漸轉向現代民族國家的關鍵年代。

表3 數據庫中「主權」與「中國」共現史料列表

內文	意義分析	年代	篇名	作者	出處
臣陳啟泰跪奏為越事，……竊惟法人威逼越南，蔑視中國順化新約，直謂該國非我主權，業將北圻蠶食殆盡，夷氛漸逼華疆，皇太后皇上軫念藩封廬懷邊圉聞已詰責該國，……	此文是中法戰爭期間官員的條陳；在「夷氛」、「華疆」、「藩封」的萬國觀框架下討論中國與越南、法國之間的關係，其中「主權」是指皇權（民之主）。	1883	〈（二六八）掌河南道監察御史陳啟泰條陳越事摺〉	陳啟泰	《清光緒朝中法交涉史料》，卷八
如中國將來為公務起見，仍願置回該地時，德國亦可推情會商，……必由中國易契，隱收主權，皆本題應有之義，趁此與德使再商，當可就範，……	此為清末官方文件。「隱收主權」中的「主權」一詞，是指中國根據條約，運用自主之權收回洋人在華置地。	1889	〈粵督張之洞致總署洋人置地貽害甚鉅請商德使不得私相授受電〉	張之洞	《清季外交史料》，卷八十
以大局觀之不足為中國武，……各國全權之派任，與美使一視，毋致斑駁，許存主權，靡有稍尋苛刻，亦系寧失不經。夫如是則其可謂一時間通融之誼，又足為視廣於屬國之道，……	此文是討論中國與朝貢國朝鮮的官方文件；從「通融之誼」一詞可見仍是傳統中國天下觀下「中央」與「四方」通好之修辭；「主權」是指朝鮮的自主之權。	1890	〈總署奏韓政紊亂籌商辦法請旨遵行摺（附函及問答）〉	總署	《清季外交史料》，卷八十二
有專管權柄，歐洲必出之政府者，中國則散而分屬之各省，以致中國之大，竟成一權不專屬之國焉。然而中國主權最尊，……	稅務為國家統治的專管權，中國未能專屬；文中「主權最尊」的「主權」似指皇權，可以與外國人爭稅務權。	1896	〈論中國稅務羸絀〉	郭家驥譯	《時務報》，第四冊

三，僅存半主者。四，國內有君，鄰國案圖剖分者。五，為附庸之國而不能自達者。中國冠冕五洲，主權獨重，無可比隆，故不表。	此文分析不同國家政治體制，其中「中國冠冕五洲」是天下觀框架下的中國觀念，「主權」仍指皇權。	1897	〈史學第四〔君主表〕〉	蔡鍾濬	《湘學新報》，第十期
今日之中國，患無熱力耳，吸力固所自有也。……以其主權獨尊也，其權之尊，又非勢劫之，利誘之，積之於二帝三王之仁。	官方開經濟特科書文件後的文章，文中的「主權獨尊」一詞，「主權」仍指皇權，因其是仁德合流，所以獨尊。	1898	〈恭讀 上諭開經濟特科書後〉	劉楨麟	《知新報》，第四十五冊
本條約與俄國佔領旅順及大連章程相同，故該二地若還中國時，則英國亦應將威海衛交還，但今該地主權，仍歸清國政府。又清國船艘，亦有出入此港之權，若遇英國與他國有爭端，亦不改換此約焉。	指與外國立約打交道時的主權原則。「主權仍歸清國政府」是指土地權、船舶入港權等。主權主體已非特屬清廷帝王，主權觀念已轉為現代民族國家之間立約的主權觀。	1899	〈東報譯編〉		《清議報》，第七冊
昔西班牙民未開化，……斐立白第二死，而國即替弱。由此觀之，固未有人權不振，而國權可以大昌者也。亦未有國權大昌，而主權反至不振者也。且今日中國大柄，非復操之皇上，吾張人權，亦奪之奸賊之懷，取之外人之手耳。	此文的主權觀雖可見仍具有皇權之意，但卻已有建立在人權與國權大昌基礎上的意思，其中人權指的是民之權，由此可見此文中的主權輕重已經逐漸開始向主權在民的現代民族國家主權觀轉化。	1900	〈說權〉	先憂子	《清議報》，第四十四冊
本領事意見照此約，俄人並非交還東三省，若中國允照此約，則中國名為收回東三省，實則允俄永佔，自棄主權，且開允之端，若中國不允照辦，而俄仍自佔據，則俄為公論所責……	此處使用的「主權」是指對俄事務中強調按國際法，中國對東三省具有自主之權。	1901	〈鄂督張之洞致樞垣如俄專遼東之利恐各國效尤電〉	張之洞	《清季外交史料》，卷一百四十九
並購用新式靈妙機器，不惜重資，電局如此竭意經營，無非欲將京津線局臻於妥善，且欲漸次整頓中國他處報務。此事為中國主權所關，英俄兩國實不應出為干預也。所有安設沽煙滬水線，並擬收回，京津沽線局，自行管理……	此處「主權」是指中國擁有自購電信設備和電政的管理及經營的自主之權，外人不得干預。「主權」指國內最高統治權下的各項專權。	1902	〈電政大臣盛宣懷咨外部安設沽煙滬水線並擬收回京津沽電局文〔附函電三件〕〉	盛宣懷	《清季外交史料》，卷一百五十三
一切辦法仍照前開各處辦理等語，尤多窒礙，將來如有萬不能不開之通商場，其章程界限應由我自定，所有一切管轄收捐各主權，由中國自操，不能照舊開口岸辦理也。	「主權」指口岸章程制定及管轄、主權範圍之事，自主決定。	1903	〈鄂督張之洞致呂盛二使日索開九府口岸請向日使切商電〉	張之洞	《清季外交史料》，卷一百七十
至於滿洲地方，雖有外國駐兵未撤之處，非中國兵力所及，難於實施中立之例，然三省疆土，無論兩國勝敗如何，應歸中國主權，兩國均不得侵佔，除照會駐京各國欽使，一律照辦外……	日俄在中國領土駐兵開戰的情況下，中國雖然嚴守中立，但三省領土的主權仍歸中國。「主權」在此指現代民族國家的領土主權。	1904	〈使日楊樞致日外部日俄開戰中國當嚴守中立照會〉	楊樞	《清季外交史料》，卷一百八十一
此約簽押後一年期內，參仿德國及他國礦律，採擇其於中國相宜者，另行頒定礦務新章。此項新章既與華民之利，不損礙中國主權，而於招致外國資本，亦無妨礙……	與德國簽礦務約時，要保護華民權利，不損中國主權。此處已包括維護本國民眾權利的現代民族國家的主權觀。	1905	〈呂盛李三使致外部德約十五款竭力磋商逐條辯駁業已就緒請賜裁示以便簽押電〔十六件〕〉	呂盛、李三	《清季外交史料》，卷一百九十二
臣等查營口一埠，迭經俄日兩國軍隊先後占守，迄今已逾六年。今由日本交還中國，議辦各事，尚不失我主權，接收之日，飭令升舉龍旗，以揚國徽……	此段談從俄日收回曾被佔領的營口，是主權之責，應升龍旗、揚國徽，已具有現代民族國家的主權觀。	1906	〈直督袁世凱奏與日員會訂交收營口地面字據摺〔附條款另單附件暨咨文〕〉	袁世凱	《清季外交史料》，卷一百九十九

俄電約議訂詎日本不理，俄又來照聲明，如南滿洲電約不能與北滿洲一律，則前訂電約限一年作廢等語，似此不特有損中國主權……	此段文字駁斥俄國不遵守條約，有損中國主權。這裏「主權」即現代民族國家的主權觀。	1907	〈外部致李經方請英國勸日本閉歇南滿鐵路境外電局電〉	外部	《清季外交史料》，卷二百零八
至中韓未定之界，系上游紅土石乙二水合流處，以西已催日本政府派員會勘，其圖門江設渡，乃中國固有之主權，與界務絕無關涉……	此段文字是在中韓劃界過程中，申明中國主權所擁有的領土（圖門江）。這裏「主權」即現代民族國家的主權觀。	1908	〈外部致李家駒請商日外部停止設渡並撤回憲兵電〉	外部	《清季外交史料》，卷二百一十五
縱在我並未有失路權，撫順煙台兩礦，彼已列為南段鐵路之營業，此時勢難爭回，所慮者侵我主權耳。今與訂明尊重中國一切主權，及應納各項，則該礦亦不至有所牽礙。	此文主要在談中韓界務相關事宜，其中談到路權、礦權與主權的關係，這裏的「主權」為現代民族國家的主權觀。	1909	〈(二三八)外務部總理大臣奕劻奏呈圖們江中韓界務暨東三省交涉五案條款並陳辦理情形摺〉	奕劻	《清宣統朝中日交涉史料》，卷三
申初六日電悉密探，美政界意見咸謂東三省從此不得視為中國疆土，各國均沾利益，及保全中國主權之說，竟成具文。美欲助中國力爭無從下手，必須中國自有主見，乃能協助實行。	申說如果不把東三省視為中國疆土，各國又可利益均沾，那麼便有損中國主權。這裏「主權」即現代民族國家的主權觀。	1910	〈使美張蔭棠致外部美謂日俄協約大礙中國主權美須早自為謀電〉	張蔭棠	《清宣統朝外交史料》，卷十六
日本國政府尊重中國一切主權，並承允上開兩處煤礦，開採煤勛向中國政府應納各項，惟該稅率應按中國他處煤稅最惠之例另行協定。	中日在議定撫順煤礦細則文時指出，日本應按中國政府規定的稅率納稅。這裏「主權」即現代民族國家的主權觀。	1911	〈東督趙爾巽咨外部報與日員議定撫順煤礦細則文〉	趙爾巽	《清宣統朝外交史料》，卷二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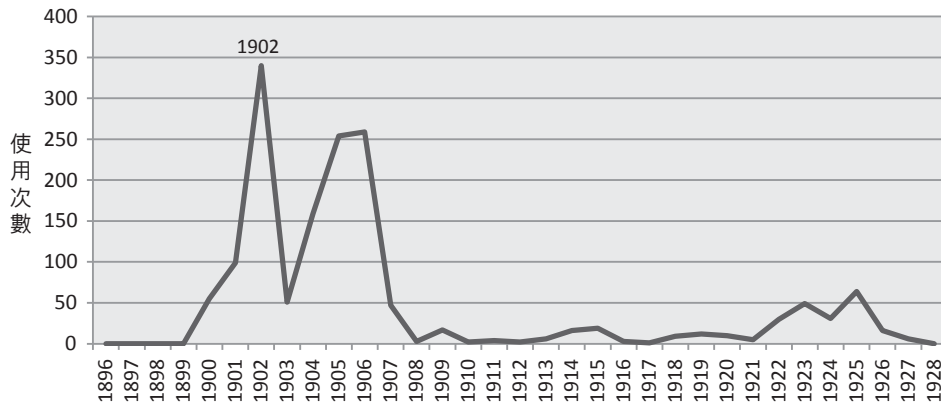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文作者分析整理。

四 「主權」與國民、國家及民族認同的整合

根據圖2，「中國」、「國家」和「國民」這三個詞彙穩定地與「主權」一詞共同出現是在1901年清廷推行新政以後。我們接着要分析主權觀念結構的三大要素：現代國家觀、主權在民的個人權利觀和民族認同，是通過甚麼方式整合起來的：是通過民族主義？國民權利觀念的確立？還是推翻舊政體的革命？我們認為，無論「民族主義說」、「國民權利說」或「革命說」，每個單一立論都難以揭示主權觀念的實質。只有當1905年朝野形成立憲共識，主權觀念的三大要素才被整合在一起，從此才真正出現推動中國向現代民族國家轉型的行動。

王爾敏曾在關於1898年保國會在北京創立的分析中指出，中國人是在民族主義高漲時塑造現代民族認同的。他指出，當時為了區別傳統觀念，因而發明了許多帶「國」字的新詞，其中「國」對應的是西方的“nation-state”，諸如「國民」、「國教」、「國學」、「國粹」、「國文」、「國語」、「國故」、「國樂」、「國畫」、「國術」、「國劇」、「國恥」等帶有「國」字的術語^⑤。這說明區別於傳統觀念的民族主義對於形成現代主權觀念結構有重要作用。從圖1可見，1903年是「主權」一詞使用比例高峰，為了考察主權觀與民族主義的關係，我們做出圖3。從圖3可見，1902年是「民族主義」一詞在數據庫中使用次數的最高峰，而從圖1與圖3的比較中可以知道「民族主義」一詞在1902年的湧現，應該對1903年主權觀念的討論具有一定程度的推動作用。

圖3 數據庫中「民族主義」使用次數歷年分布圖



資料來源：作者計算與製圖。

然而，並不是民族主義直接塑造現代主權觀，關鍵在於，還要通過民族認同來確定甚麼人具有國民資格。清帝國疆域遼闊，民族成份眾多，形成民族國家首先要面對如何處理不同類型的民族認同問題。十九、二十世紀之交，中國在民族認同問題上的爭論頗為激烈，其中最重要的是種族民族主義與文化民族主義的爭論。1903年鄒容的《革命軍》和1907年章太炎的〈中華民國解〉是種族民族主義主張的代表^⑧；梁啟超在1905年〈歷史上中國民族之觀察〉一文中對「中華民族」重新賦義，指出「中華民族自始本非一族，實由多數民族混合而成」^⑨。而楊度隨後也在1907年〈金鐵主義說〉中指出「中華之名詞，不僅非一地域之國名，亦且非一血統之種名，乃為一文化之族名」^⑩；文化民族主義主張者透過「中華民族」來凝聚多民族共有的民族認同。如黃興濤指出，在晚清的多民族政治格局中，種族民族主義的影響力最終並不如文化民族主義，即使如革命派首領孫中山也主張五族共和，一體無猜，追求的是各種族政治平等的民族主義，而非種族的民族主義^⑪。眾所周知，民族認同的大辯論和各政治派別的角度，最後是以文化民族主義為主導來實現民族認同，中國從中華帝國轉變為五族共和的現代民族國家。為甚麼最後作為民族認同的是文化民族主義而不是種族民族主義？簡單地說，民族主義（或民族認同）之本質是規定何為國民，文化民族主義在確定國民範圍時，不僅包括了共同的文化認同，也是指在共同疆域下長期生活在一起的各族人民，因此，最終發展成為民國新政權下的五族共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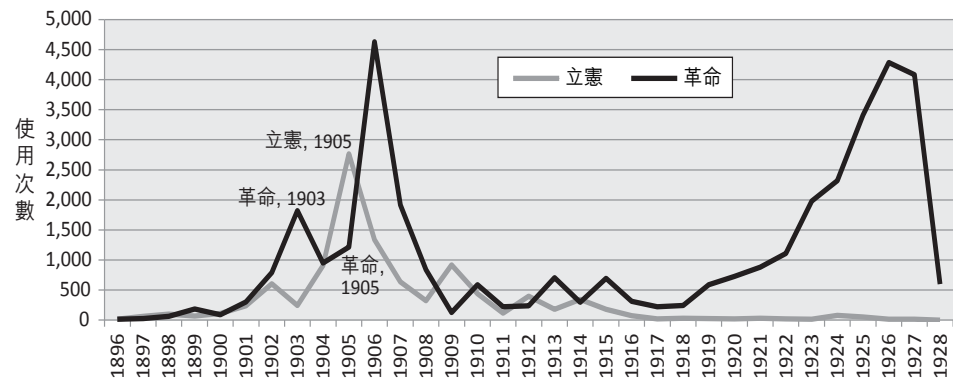
現代主權的形成還需要明確的主權在民觀念。圖1表明，1899年是中國人使用「主權」一詞的第一次高峰；而從圖2及其背後的巨量語料分析中可以看到，1899年在梁啟超、羅普於《清議報》翻譯的《國家論》中，出現大量「主權」與「國家/國民」的共現論述；再結合圖3，「民族主義」一詞的使用在1902年出現高峰。綜合這張圖可以看到，到1902年主權觀念中的三要素（現代國家、國民和民族主義）都已具備，那麼，是不是可以說1902年中國已經具備現代主權觀念呢？還不能這樣講。

現代民族國家是由獨立個人組成，組成民族國家的個人被稱為「國民」，民族國家主權論述首先要闡述國民個人權利和國家權力的關係。1901年，梁啟超在〈堯舜為中國中央君權濫觴考〉一文中提到：「民主國者，其主權在國民。」^④同年又在〈排外平議〉中提到：「自主之內政，國家之主權下，及國民享有之權利。」^⑤由此可見，1901年主權與國家、國民觀念已密不可分。梁啟超於1902年在〈法理學大家孟德斯鳩之學說〉一文中指出：「無論立法行法，其主權皆國民自握之。」^⑥既然主權在國民，那國民如何組成國家呢？這就必然涉及到授權立法。

我們知道，民族國家由作為個人的國民通過民族認同形成，這就有一個民族認同和能達成甚麼樣的共識、在此民族認同下的國民又以甚麼方式授權來合成國家主權的問題。只有通過由以上條件界定的國民及經其授權而建立的國體，才是現代民族主權國家，其權力至高無上。也就是說，國家主權由具有相同民族認同的國民授權、通過憲法制訂而達成。梁啟超在〈論政府與人民之權限〉一文中已明確指出：「所謂侵人自由者有兩種：一曰侵一人之自由者，二曰侵公眾之自由者。侵一人自由者，以私法制裁之；侵公眾自由者，以公法制裁之。私法公法，皆以一國之主權而制訂者也。〔主權或在君，或在民，或君民皆同有，以其國體之所屬而生差別。〕」^⑦那麼，在二十世紀初中國達成這種授權，是通過立憲還是革命呢？我們用數據庫做出了圖4，表現「立憲」和「革命」兩詞使用的消長。

從圖1、圖3與圖4綜合可見，在1902年「民族主義」使用次數達到最高峰後，出現了「主權」與「革命」觀念的高峰使用現象，這表明民族主義推進主權觀念的確立，推動革命觀與主權觀的一起湧現。到1905年，「立憲」使用次數超過「革命」。1905年的日俄戰爭中，帝制沙俄敗於立憲制日本，引發君主制不敵立憲制的廣泛輿論。正如《東方雜誌》一篇文章指出，日本「以小克大，以亞挫歐」，如果不從立憲或不立憲來解釋，簡直成了無因之果^⑧。受到日俄戰爭是以立憲勝過專制而結束的觀點刺激，清廷社會各階層都提出立憲主張。1905年，清廷派出五大臣出國考察憲政，此時是「革命」一詞使用的低谷。

圖4 數據庫中「革命」、「立憲」使用次數歷年分布圖



資料來源：作者計算與製圖。

立憲是把主權觀念結構中的國家觀、國民觀、民族認同等三要素統合為國家主權的立法過程：「在所有人一起立約的過程中，個人交出部分權利，建立或接受某些普遍規則，以達到其目的。這一過程是立憲，最基本的契約是憲法。因為訂立契約就是授權的過程，契約到期後必須獲得再授權，才能延續下去，這就是『主權在民』（民主）原則；而且契約在實行過程中不能損害個人權利，特別是那些個人沒有交出的權利，以上構成了憲法正義的基本前提。契約的正當性來源於立約者權利的正當性，後者通過授權被傳遞到契約社會上，為了保證契約具有正當性，個人權利的正當性必須被正確無誤地傳遞到契約社會上，整個過程必須遵循某個大家同意的程序，這就是程序正義。」^{④⑤}

1906年清廷正式宣布預備立憲，這是以建立現代民族國家為目標的政治動員令。立憲是由具有共同國家觀與民族認同的國民一起立約，因此，在立憲過程中，必然會引發諸多矛盾和爭議：在權力分配上，清廷皇室、權貴與地方大員、紳士和民眾的矛盾，是「主權在民」或「主權在君」？在國民資格的認定上，以及由甚麼樣的民族認同來定義主權範圍，是以排滿的漢人為國民，還是由多民族共有的文化認同來界定國民身份？誰是立約主體？是以革命手段，還是議會改良方式實現政體的轉變？是建立君主立憲國抑或共和國？這些問題都會在由立憲以完成國家主權的合成過程中，引起整個社會各個不同階層的參與及針鋒相對的大討論。必須看到，這些在建立民族國家目標上的爭議，或以官方文件下達，或在民間報刊刊發，或通過個人著述，都離不開立憲作為合成主權三要素的範圍。

這樣，我們也就可以理解圖4中，1906年出現「革命」超過「立憲」達到一個高峰的現象。這是因為在立憲過程中，革命派極力主張排滿的民族認同，要以革命手段推翻清廷政權、實現主權在民，這一主張非常明確，引發海外流亡意見領袖和國內立憲派的駁議，使「革命」的使用次數超過「立憲」。例如，1906年汪精衛〈滿洲立憲與國民革命〉一文指出：「主權尚在滿族之手，則所謂開明專制與立憲，皆殘賊漢人之具而已。我民族宜於根本處着手，以革命為收復主權之唯一方法，然後民族的國民之目的乃可以達耳。」^{④⑥}這篇倡導國民革命的文章，是針對滿人立憲和梁啟超提出的開明專制而發的。但也可以看出在立憲過程中，革命派主張的「民族的國民」革命，並沒有脫離主權觀念結構中的民族認同問題。

與排滿的種族民族主義同時崛興的，還有以退到家族內部的儒家倫理為民族認同符號的大民族主義——文化民族主義。文化民族主義形成的前提是以儒家倫理作為民族認同符號，它是中西二分二元論意識形態推行之結果。1901年清廷開始推行新政之際，其指導思想是把儒家倫理限制在家族內部的中西二分二元論意識形態。二元論意識形態一方面維護原有體制在私領域不變，另一方面在公共領域引進西方現代政治經濟制度，國家開始偏離「家國同構的有機體」向現代形態轉化。立憲與主權的關係，正如沙培德(Peter Zarrow)所指出的：「支持立憲主義的維新人士指望有一個強而有力政府，且希望能夠融合人民與國家於一體」，「不過，維新人士雖沒有強調憲法對政府

的制約性，立憲主義卻無可避免地凸顯出主權之定位何在的問題。立憲主義至少暗示了要將『國家』與君主作一區劃，換言之，就是將國家主權與君主統治權作壁壘分明的區隔」^④。

1906年清廷宣布預備立憲，本身就是剝離君權與國家主權、建立民族國家的通告。在這個政治動員下，對現代國家、國民與民族認同三要素如何整合為國家主權，各階層提出不同的主張，它們之間的爭論和付諸實踐，最終以1911至1912年傾覆清朝政權、實現五族共和的辛亥革命，建立民國而結束。但是，對國家主權觀念結構中的國家、國民、民族認同三要素是甚麼性質以及它們如何組合的爭論，並沒有因為辛亥革命而終結。五四新文化運動是用新意識形態對三個要素重新定義，特別是以反帝民族主義為民族認同內核，以革命為改造社會的主要手段，塑造出1920年以後中國的變化^④。雖然這些內容不在本文討論範圍，但必須指出，其要點並沒有脫離1905年的立憲共識所決定的主權觀念結構三要素。

五 結論

綜上所述，本文通過數位人文方法做出「主權」及相關詞彙按年代的使用次數/比例分布圖（圖1-3），它們是未經研究者主觀設定得出的。由此，我們可以給出現代主權觀念結構在中國的確立過程，並用圖5來示意：

圖5 近代中國促成宣布預備立憲行動的觀念演化示意圖



資料來源：作者製圖。

單純使用數位人文方法，只能得到減少人為主觀設定而得出的宏觀趨勢圖像，因而本文還做出了兩個大表（表1、表3），對含相關詞彙的語料做意義分析，這部分是由研究者細讀文本後做出的。只有通過文本意義分析，才能揭示這一趨勢下的歷史事件場景和意義。將量化圖像和語料意義分析兩者結合，可以得到以下結論：長期以來，研究者之所以不能確定中國何時成為現代民族國家，是因為混淆了政體和主權。我們認為，必須從現代主權觀念結構之形成來判斷傳統社會何時轉化為現代民族國家。現代主權觀念之形成，需要將國民權利通過民族認同和立法轉化為國家主權，立憲共識是實現轉化的最關鍵環節。1905年中國出現的立憲共識及其後清廷的預備立憲，把現代民族國家主權的三要素：國家觀、國民觀、民族認同整合起來，奠定了現代主權的基本結構，並展開以立憲為中心的政治運作，這才是中國建立民族國家的標誌。因此，立憲共識的達成及立憲活動的推進，是比辛亥革

命更為重要的判別中國由傳統社會進入現代民族國家的指標；而對立憲共識所必需的主權觀念結構三要素的破壞或否定，則是走向現代國家過程中的倒退。

註釋

- ① 如李懷印：〈集中化地方主義與近代國家建設——民國北京政府時期軍閥政治的再認識〉，《近代史研究》，2018年第5期，頁67-84、161。
- ② 相關論述參見郝時遠：〈中文「民族」一詞源流考辨〉，《民族研究》，2004年第6期，頁60-69。
- ③ 金觀濤在〈現代民族國家與契約社會〉一文中曾論述：現代民族國家的三個基本核心要素是民族認同（立約前的共識）、國民觀念（國民主體性）、立憲（立約）：「憲法作為民族國家的社會組織藍圖，還規定了民族國家的成員身份，即『國民』的界定。國民是民族國家的成員，其身份由民族認同賦予」，民族認同「把獨立理性的個人整合成契約共同體。民族認同與人民的『制憲主權』（Constituent Sovereignty）同時產生……」參見金觀濤：〈現代民族國家與契約社會〉，《中國法律評論》，2017年第2期，頁58。
- ④ 本文使用「中國近現代思想史專業數據庫（1830-1930）」，此數據庫所收文獻目錄，參見金觀濤、劉青峰：〈附錄一 「中國近現代思想史專業數據庫」（1830-1930）文獻目錄〉，載《觀念史研究：中國現代重要政治術語的形成》（香港：香港中文大學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2008）。該數據庫由金觀濤作為課題申請人、劉青峰為編輯，在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歷時十年建庫。以下史料引文如無詳細註明，均出自數據庫。
- ⑤ 劉青峰、金觀濤指出：「天下作為一個道德共同體，主權只是道德共同體的最高領袖行使的權力。在中文裏，『主權』一詞的本來意義就是指皇帝的權力。皇權之所以可以代表國家（天下），是因為它處於倫常等級的頂端。換言之，天下觀中並沒有國家主權的地位。這也構成了儒學國家觀和基督教國家觀的巨大差別。早在中世紀，西方國家觀念就與立法權緊密相聯，國家可以用主權擁有者來定義。」參見劉青峰、金觀濤：〈19世紀中日韓的天下觀及甲午戰爭的爆發〉，《思想》，第3期（2006年12月），頁111。
- ⑥ 參見馬自毅：〈從「天下」到「主權」——從條約、傳教看清末社會觀念的變化〉，《史林》，2004年第6期，頁15。
- ⑦ 參見田濤：〈19世紀下半期中國知識界的國際法觀念〉，《近代史研究》，2000年第2期，頁102-105。
- ⑧⑨ 王爾敏：〈十九世紀中國士大夫對中西關係之理解及衍生之新觀念〉，載《中國近代思想史論》（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頁21-23；32。
- ⑩ 陳永森：《告別臣民的嘗試：清末民初的公民意識與公民行為》（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4），頁65。
- ⑪ 屈從文：〈中國人與主權觀念：從被迫接受到主動建構〉，《世界經濟與政治》，2010年第6期，頁69-74。
- ⑫ 其他研究包括馬自毅：〈從「天下」到「主權」〉，頁15-22；劉慧娟：〈試論中國近代國家主權觀念形成的基本軌迹及其影響〉，《貴州社會科學》，2009年第9期，頁52-56；王強：〈試析晚清時期外交官員的國家主權觀念——以曾紀澤為中心〉，《理論界》，2011年第7期，頁113-14，等等。
- ⑬ 李伯重：〈「選精」、「集粹」與「宋代江南農業革命」——對傳統經濟史研究方法的檢討〉，《中國社會科學》，2000年第1期，頁177-92。
- ⑭ 此一概念參見張傳有：〈諾夫喬伊和他的觀念史研究（譯序）〉，載諾夫喬伊（Arthur O. Lovejoy）著，張傳有、高秉江譯：《存在巨鏈：對一個觀念的歷史的研究》（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2002），頁8。

- ⑮ 以上英華字典相關資料，檢索自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英華字典資料庫」，<http://mhdb.mh.sinica.edu.tw/dictionary/enter.php>。
- ⑯ 康有為：〈上清帝第二書〉（1895年5月2日），載湯志鈞編：《康有為政論集》，上冊（北京：中華書局，1981），頁135。
- ⑰ 參見屈從文：〈中國人與主權觀念〉，頁69，註釋4。
- ⑱ 班固：《漢書》，第八冊（北京：中華書局，1964），頁2444。
- ⑲ 馬質：〈主權論〉，《庸言》，第1卷第11號，1913年5月1日。
- ⑳ 秋桐：〈政力向背論〉，《甲寅》，第1卷第3號，1914年7月10日。
- ㉑ 我們分別以「威稜」與「威稜」二詞為關鍵詞在數據庫中進行檢索，1830至1930年間二詞用例總計有164條。其中有26條是出現於西人譯名中，如「威稜斯」、「佛勒威稜」、「布國親王威稜第一」等；有91條是作為傳統聲威與威勢之意，如本文提到的「大雪國恥，耀我威稜」即是。
- ㉒ 檢索數據庫中「自主之權」的使用，去除重複後，在1830至1930年間共出現858次，其中在1838至1898年間共有457次，1899至1925年間共有401次。在1899年前的457次中，有341次是談國與國關係的，116次談國與民之間的國民自主之權，人與人之間的自主之權，或是教會的自主之權。1899年後的401次中，有194次談國與國之間的自主之權，207次談國與民之間的國民自主之權，人與人之間的自主之權，或是教會的自主之權。
- ㉓ John E. Schrecker, *Imperialism and Chinese Nationalism: Germany in Shantung*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253-54.
- ㉔ 使用此數據庫進行近代中國政治思想史研究的配適性問題，可參見邱偉雲等：〈中國近代平等觀念形成之數字人文研究：以報刊為中心〉，《清華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8年第6期，頁1-33。
- ㉕ 為了減少數據庫每年所收數據量不一而可能造成的影響，此處對使用次數進行歸一化計算，以每年數據庫中所收史料總字數為分母，以「主權」一詞每年使用次數總和為分子，計算出「主權」一詞每年在數據庫中的出現比例。
- ㉖ 翻譯過程可參見承紅磊：〈《清議報》所載《國家論》來源考〉，《史林》，2015年第3期，頁86-90、220。
- ㉗ 伯倫知理：〈國家論卷四(接前冊)〉，《清議報》，第29冊，1899年10月5日。
- ㉘ 關於使用共現詞彙研究方法進行中國近代思想史研究的相關案例，可參見金觀濤、邱偉雲、劉昭麟：〈「共現」詞頻分析及其運用——以「華人」觀念起源為例〉，載項潔等主編：《數位人文要義：尋找類型與軌迹》（台北：台灣大學出版中心，2012），頁141-70；邱偉雲等：〈中國近代平等觀念形成之數字人文研究〉，頁1-33，餘例不詳舉。
- ㉙ 關於自然語言處理技術與文本探勘的定義、操作與內涵，可參見劉昭麟等：〈自然語言處理技術於中文史學文獻分析之初步應用〉，載《數位人文要義》，頁61-82。
- ㉚ 「數據驅動」是指以數據在先、模式在後，或是無模式思考的方式進行數據挖掘與分析工作，有別於過去人們先定義關係模式，而後將數據依照關係模式轉換後放入數據庫，完成數據挖掘與分析的方法。參見朝樂門、邢春曉、張勇：〈數據科學研究的現狀與趨勢〉，《計算機科學》，2018年第1期，頁6。
- ㉛ CUSUM全稱為“Cumulative sum control chart”（累積和管制圖），但本文所使用之CUSUM全稱為“Cumulative proportion chart over period”，主要是用在進行觀念詞彙使用次數成長比例的歷時性變化觀察之上。CUSUM研究中的橫軸為時間，故稱為“Cumulative proportion chart over period”。CUSUM圖呈現的是累積相對使用次數，其做法是將詞彙的使用次數，按時間累加其使用次數的比例而成。CUSUM圖線條只上不下，此做法可減少頻次圖的線條交錯，使圖表在呈現時較為簡潔，便利於人文研究者進行讀圖分析。CUSUM圖是一種已被大量利用的圖表形式與計算方法，參見Douglas G. Altman, *Practical Statistics for Medical Research* (London: Chapman & Hall, 1991), 29-31。運用CUSUM統計

方法進行觀念演變研究的案例，可參見鄭文惠、邱偉雲：〈從「概念」到「概念群」：《新民叢報》中「國家」與「教育」觀念的互動與形塑〉，《東亞觀念史集刊》，第10期（2016年6月），頁37-102。

⑳ 自然語言處理技術中的斷詞方法大致有兩種，一為利用詞庫的自動斷詞技術，一為先由電腦進行N-Gram斷詞（2-gram就是每兩個字斷為一詞，3-gram就是每三個字斷為一詞，以此類推）後，再由人文學者選擇有效的概念詞。本文採用人機互動的斷詞法，憑藉人文學者的學術積累與鑒別能力去過濾詞彙，可避免第一種方法或會因詞庫未收該詞而導致遺失歷史上重要概念詞的狀況。相關思考可參見邱偉雲等：〈中國近代平等觀念形成之數字人文研究〉，頁6。

㉑ 圖中的數據已進行歸一化處理，以每一年「主權」使用次數總和為分母，以每一年共現詞彙的共現總次數為分子，消除了共現詞彙數據可能受到數據庫本身每年出現「主權」次數多寡造成的影響。

㉒ 參見金觀濤、劉青峰：〈從「天下」、「萬國」到「世界」——兼談中國民族主義的起源〉，載《觀念史研究》，頁237-38。

㉓ 王爾敏：〈清季學會與近代民族主義的形成〉，載《中國近代思想史論》，頁192。

㉔ 鄒容：《革命軍》，收入張枬、王忍之編：《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第一卷下冊（北京：三聯書店，1977），頁649-77；章太炎：〈中華民國解〉，《民報》，第15號，1907年7月5日。

㉕ 中國之新民（梁啟超）：〈歷史上中國民族之觀察（未完）〉，《新民叢報》，第3年第17號，1905年3月20日。

㉖ 楊度：〈金鐵主義說〉，《中國新報》，第5期，1907年5月20日，頁17。

㉗ 黃興濤對文化民族主義如何在中國形成發表了新的研究成果，參見黃興濤：《重塑中華：近代中國「中華民族」觀念研究》（香港：三聯書店，2017）。孫江從概念史角度對此書進行了深刻評論，參見孫江：〈中華民族的現代時刻——概念史視野下的《重塑中華：近代中國「中華民族」觀念研究》〉，《學海》，2019年第1期，頁204-10。

㉘ 梁啟超：〈堯舜為中國中央君權濫觴考〉（1901年），載《飲冰室合集·文集之六》。

㉙ 傷心人（梁啟超）：〈排外平議〉，《清議報》，第68冊，1901年1月1日。

㉚ 中國之新民：〈法理學大家孟德斯鳩之學說（未完）〉，《新民叢報》，第4號，1902年3月24日。

㉛ 中國之新民：〈論政府與人民之權限〉，《新民叢報》，第3號，1902年3月10日。

㉜ 本社：〈刊印憲政初綱緣起〉，《東方雜誌》臨時增刊（1906年12月），頁1。

㉝ 金觀濤：〈現代民族國家與契約社會〉，頁58。

㉞ 精衛（汪精衛）：〈滿洲立憲與國民革命〉，《民報》，第8號，1906年10月8日。

㉟ 參見沙培德（Peter Zarrow）：〈「利於君，利於民」：晚清官員對立憲之議論〉，《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42期（2003年12月），頁48-49。

㊱ 參見金觀濤：〈革命觀念在中國的起源和演變〉，《政治與社會哲學評論》，第13期（2005年6月），頁1-51。

金觀濤 中國美術學院南山講座教授，台灣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講座教授，香港中文大學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高級名譽研究員。

劉青峰 香港中文大學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名譽研究員，《二十一世紀》雙月刊創刊編輯。

邱偉雲 山東大學歷史文化學院歷史學系副研究員。

契約構造的失敗

——從辛亥到五四

• 張千帆

摘要：1911年辛亥革命爆發，中國終結千年帝制，建立了亞洲第一個共和國。然而，革命本身是社會契約的「死敵」。沒有社會契約作為終極的正當性基礎，國家憲法或者淪為惡法，或者承諾雖多卻少見成效。本文首先簡要總結社會契約的基本結構和構造機理，並指出契約政治在傳統中國的缺位及其帶來的後果；然後重點探討清末民初的契約政治，並分析其失敗的原因；最後通過統計民初報刊中標題包含「立憲」、「共和」、「民主」、「民約」、「革命」、「共產主義」、「三民主義」等概念的文章數量，說明五四運動前後中國主流意識形態的轉向。由於中國朝野對契約政治的完全無知與漠視，致使「後五四」中國很快倒向難以自拔的極權政治。

關鍵詞：社會契約 革命 改良 憲政 民主

一 引言

世上幸運的國家都有同樣的幸運，不幸的國家則各有各的不幸。不過，幸還是不幸，既非命中注定，亦非「天命」厚此薄彼。其幸有道，其不幸也必有因。考察世界古今，一個國家但凡人民幸福、天下太平、社會繁榮，都是因為這個國家相當多數的人自覺接受了社會契約，不僅彼此和睦相處，而且能集體行動、有效制約國家權力的濫用。反之，如果一個國家的絕大多數國民對社會契約完全渾然不知，或拒絕接受社會契約的基本要素，而要維持繁榮穩定，則注定緣木求魚。

* 本文初稿完成於年初牛津大學訪問期間，感謝耶穌學院高遠博士的邀請。牛津大學法律學院和中國中心圖書館、北京大學圖書館張紅揚女士為本文寫作提供了部分資料，兩位匿名評審人為本文的修改提供了建設性意見，特此感謝。

沒有社會契約作為終極的正當性基礎，國家憲法或者淪為惡法，或者承諾雖多卻少見成效，純粹是裝扮體制的「漂亮花瓶」。這樣的體制或能維持一時的太平，但這只是朝不保夕的苟安，遲早會被大動亂所打破。中國王朝的周期性更迭通常伴隨着大規模暴力和死亡^①，正是中央集權專制體制下社會契約闕如的必然結果，而不幸的是，長期自上而下的縱向統治剝奪了人民橫向自治並形成社會契約的能力，以至於當構造契約政治的時機頻頻叩擊近代中國的大門時，這些機會都在無意識中流失了，最終政治體制不僅沒有擺脫威權，而且在革命理念的引導下走向極權政治。

1911年辛亥革命爆發，中國終結千年帝制，建立了亞洲第一個共和國。然而，革命本身是社會契約的「死敵」。契約政治的前提是利益和立場對立的各方能夠通過談判達成協議，因而必然是建立在和平改良的基礎上；一旦爆發暴力革命，對立各方即陷入你死我活的境地，斷然不可能形成各方都能接受的基本契約。在這個意義上，辛亥革命雖有「中國版的『光榮革命』」之稱，卻注定不是英國的光榮革命。事實上，光榮革命算不上一場革命：詹姆斯二世（James II）實際上是自動退位、逃亡國外，英國只是換了一位君主，君主制還在。相比之下，辛亥革命雖然流血不多，卻不僅推翻了帝制，而且革命者是要「將革命進行到底」的，因而是一場貨真價實的革命。當然，和後來的國共內戰相比，辛亥革命算是一場幾乎不流血的革命，因而構造契約政治仍有機會。然而，由於中國歷來缺乏社會契約的傳統和意識，社會改良總是依賴「上層路線」，最高層不改變，即只有訴諸革命、掃除既得利益者，而革命的邏輯又總是「勝者通吃」、一黨獨大，以致不僅清末改革功敗垂成，而且辛亥革命後新舊體制力量之間的合作也很快破裂。到1919年，知識份子和民眾都早已厭倦了被各路軍閥輪番綁架的共和政治；加上戰後歐洲民主的低迷和蘇維埃的崛起，中國主流意識形態很快轉向極權主義，從此和契約政治分道揚鑣。

本文首先簡要總結社會契約的基本結構和構造機理，並指出契約政治在傳統中國的缺位及其帶來的後果；然後重點探討清末民初的契約政治，並分析其失敗的原因；最後通過統計民初報刊中標題包含「立憲」、「共和」、「民主」、「民約」、「革命」、「共產主義」、「三民主義」等概念的文章數量，說明五四運動前後中國主流意識形態的轉向。由於中國朝野對契約政治的完全無知與漠視，致使「後五四」中國很快倒向難以自拔的極權政治。

二 社會契約的結構與機理

（一）社會契約的基本結構

自霍布斯（Thomas Hobbes）以降，傳統的社會契約論將社會契約作為國家正當化的一個規範虛構。取決於不同版本，社會契約或者是人民之間達成的主權建構契約（霍布斯），或者是人民和主權之間的契約或統治委託關係（洛克

[John Locke])，或二者兼有之(盧梭[Jean-Jacques Rousseau])。既然全體人民之間從來不曾達成一部社會契約，經典理論認為社會契約只是用以論證國家正當性的思維實驗，實際上並不存在。然而，鑒於「思維實驗」——尤其是建立在方法論整體主義基礎上的空想實驗——帶來的理論謬誤和實際危害^②，筆者主張的社會契約嚴格建立在方法論個體主義和經驗主義基礎上：社會契約不只是理論虛構，且必須是實際存在的具體鮮活的個人之間所能達成的基本約定。固然，不論如何基本的契約原則，都不可能達到獲得所有社會成員同意的理想狀態——事實上，這也是所有社會都面臨的困擾。在任何社會，都只能由一部分人彼此同意達成建構國家的基本契約——這種同意可以是明確表達的戒律，也可以是心照不宣的默契，而這部分人的多寡直接決定了國家的命運。要是同意社會契約的國民構成相當多數，以至可以將社會契約的基本要素有效轉化為實際操作中的憲法制度，而剩下的人則是享受優良制度好處的「搭便車者」；那麼，當同意社會契約的國民寥寥無幾，這個國家即注定不能維持繁榮穩定。因此，雖然經驗主義的社會契約不可能達到人人同意的事實狀態，但它並非不存在或無關緊要，其在多大程度上存在將產生直接的政治後果。

此外，社會契約是所有顧及長遠利益的理性人都能夠(儘管事實上未必)達成的基本約定；但凡考察了歷史經驗教訓並經過理性思辨之後，不同身份和處境的人都沒有理由反對這些基本約定。由此產生的社會契約，授權制憲機構制訂一部可以體現契約要素的憲法，國家依據憲法行使權力。質言之，人人都能同意的社會契約包含三大制度要素：基本權利和自由；建立在普遍參與基礎上的某種多數主義決策機制；免於政治等因素干預的行政與司法體制^③。總結為一個關鍵詞組，社會契約的核心是「有限度的多數主義」(bounded majoritarianism)，也就是尊重基本自由和法治的多數主義民主體制；即便達到近乎100%的多數決定，也不得侵犯個人的基本權利與自由，或違背行政中立與司法獨立等法治原則。

對於社會契約來說，尤其重要的基本權利與自由共有三條：思想與信仰自由(包含世俗國家與政教分離)，言論與新聞自由，平等(反歧視，尤其是族群歧視)。當然，這並不是說契約權利只有這三條，人身自由、財產權、隱私權等也很重要，但是對於社會契約的初衷(和平構建國家)而言，這三條是權利體系中的「皇冠」，沒有一個國家能違背其中任何一條，而可免於壓迫、內亂乃至戰爭。美國1788年制憲被普遍認為是憲政成功的楷模，儘管當時的民主只是局限於「白富男」的小規模民主；然而，建國不到八十年，蓄奴制還是讓這個國家陷入了一場五十萬人死亡、險些分崩離析的慘烈內戰。那些政教不分的神權國家則更是宗教壓迫深重、相互傾軋、紛爭四起。假如沒有言論自由，且不說民主選舉因缺乏政治信息交換而無從進行，國民之間根本無法自由交流，遑論達成任何契約。

三條契約權利加上民主選舉和法治，構成了五點「政治自然法」(political natural law)。所謂「政治自然法」，是保證政權穩定運行、社會長治久安的「鐵律」，缺一不可。政治自然法是維持社會權力總體均衡、防止個人權力和私欲

在國家層次上大規模泛濫的必要條件。成熟的自由民主國家之所以能維持長期的和諧安康，都是因為在制度上保障了政治自然法的良好運行。相反，幾乎所有專制國家都會因為無法持續更新統治集團而走向周期性毀滅，同時伴隨大規模政治與社會動盪；即便有民主而無法治，日常治理過程中充斥着權力、人情或金錢的干預，國家自然也難以維持穩定。總之，如果多數國民不能對上述政治自然法形成社會契約，在契約法則受到侵犯時不能挺身抵制，甚至為了短期利益而主動違背這些法則，那麼要享受太平無異於緣木求魚。

(二) 社會契約的構造機理

由此可見，自由民主和威權專制體制構成了兩個「穩態」。在自由民主國家，政治自然法得到有效落實，人民的基本權利獲得保護與尊重；多數人對自己的權利和國家權力的邊界分享普遍共識，國家或個人侵犯權利的成本較高，而人民維權的成本較低。如果廣大民眾要求精英之間的「權力遊戲」必須遵守底線規則，那麼不論是通過輿論譴責、選舉淘汰還是罷免機制，任何違反基本規則的精英行為都將受到社會懲罰，憲法制度自然能夠得到有效維護。在這樣的國家中，人民即便對社會契約等概念渾然不覺，社會契約實際上已然成為他們日常生活的一部分。例如1970年代美國發生「水門事件」(Watergate Scandal)，總統尼克松(Richard M. Nixon)手下竊聽了反對黨的競選大會；當尼克松拒絕向法院交出涉及犯罪證據的錄音磁帶時，美國民眾要求立即彈劾總統(由於國會議員本身是由選民直接選舉產生的，不論議員本人是否同情總統，他出於自身利益的考慮也不敢和名譽掃地的總統同流合污)。三條政治自然法則——言論自由、民主選舉、司法獨立——在此三管齊下，促使眾議院很快發起彈劾，最高法院則判決總統必須交出錄音磁帶，而整個事件以尼克松引咎辭職迅速畫上句號。

反之，在專制國家，以上條件均不成立。人民感覺不到自己的權利，對於國家權力的邊界也不存在廣泛共識；少數覺醒的維權者時刻面臨「槍打出頭鳥」的危險，統治者侵犯人民的權利則不需要付出甚麼代價，以至變得習以為常……一個專制秩序是不可能和社會契約並存的，因為訂立社會契約的前提條件是人民至少享有充分的言論自由和決定國家制度的基本權利。假如人民連選舉自己代表的權利都沒有，怎麼可能有權決定代表產生方法等國家基本制度？當然，這樣的統治是不可能一直維持下去的。當威權統治模式形成了一個封閉體系，沒有外來模式的比較和挑戰，或許尚能周而復始地循環更替；但是一旦兩種體制發生碰撞，即高下立判，但凡不是不思進取的民族，都會渴望從剝奪多數人自由的威權專制過渡到尊重每個人天性的自由民主體制。

本質上，從傳統威權的相對穩態向現代民主穩態的轉型就是締結社會契約並確立政治自然法的過程。然而，歷史事實證明，威權穩態是難以超脫的。由於專制國家的契約底子薄，轉型過程注定一波三折、充滿變數。照搬、照抄自由民主國家的憲法容易，而確立自由民主制度困難，許多國家在

此過程中都栽了跟頭。包括中國在內，這些國家的轉型之所以失敗，歸根結底在於未能建立社會契約。一方面，由於社會的普遍愚昧，建立契約不可能依靠普通百姓，而只有依賴政治與社會精英，幾乎所有轉型都是從精英互動開始。轉型成功意味着代表不同利益和立場的精英之間達成分權協議，轉型失敗即意味着精英協議破滅或根本未能達成。另一方面，精英協議只是暫時的分權平衡，如果在這種平衡狀態中不能教育、轉化大眾並促使多數人接受社會契約，社會契約所涵蓋的政治自然法不能深入普通人的心，那麼即便精英成功促成轉型，也只是曇花一現。事實上，正是因為多數民眾未能接受社會契約，精英行為才得不到有效約束，已經達成的精英協議也只會有始無終。在權力博弈中，利益和立場對立的政治精英為了爭奪權力而進行角逐：有的願意遵循業已達成的憲法規則，有的則不擇手段，通過迫害、暗殺甚至政變等破壞規則的行為來達到自己的目的。如果這類行為無需付出慘重的社會代價，那麼它們必將大行其道，並將憲法規則破壞殆盡。

不幸的是，專制國家的人民沒有自由，因而也難以養成自由立約的習慣。一旦專制秩序鬆懈，有機會通過討論自願形成立國契約的時候，人們往往會錯過這個機會；他們之間或剛剛開始形成橫向聯繫，很容易即被來自縱向的誘惑分化瓦解。專制秩序的特徵是國家和人民之間的垂直關係，而這種關係在舊制度開始瓦解時仍然顯示出強大的力量。不僅平民之間難以形成自治同盟，精英之間也沒有足夠的互信，不能相互妥協並生成自主契約。因此，精英集團之間往往會永無休止地鬥爭下去，直到其中一方「勝者通吃」，而不會自動妥協，並產生一部各方都願意履行的契約。

(三) 傳統中國的契約缺位

值得注意的是，長期在中央皇權統治下的中國恰恰缺乏橫向合作的傳統，政治關係的垂直化特徵十分明顯。數千年來，中國是一個禮法統治下的專制秩序國家，雖具有相當程度的鄉紳地方自治，平民子弟有通過科舉獲取功名的機會，但是這些極為有限的民主因素並不能改變古代政體的基本性質。普通平民並沒有任何機會參與政治，通過科舉進入仕途的機會也是微乎其微。這從1906年的一個估算數據即可看出：當時全國五億人口，識字率肯定低於1%^④。換言之，99%以上的人口不會有任何政治參與的機會。固然，不到1%的社會精英享有一定的參政機會，但是99%的社會大眾都至多只是「圍觀」群眾，精英的支持力量只能來自「上面」——最終是皇帝。大眾的存在不僅不能良性地影響精英之間的權力鬥爭和妥協，而且很容易定格在順民和暴民兩個極端：不是做專制的墊腳石，就是為暴力革命提供燃料；唯獨缺位的是自治自立並能相互訂立社會契約的公民。

因此，中國古代有禮治、有憲章^⑤，也有私人契約，卻並不知社會契約為何物。固然，私人契約是社會契約的基礎；國民之間若不知如何訂立私人契約、守護私人利益並尊重他人利益，則無法想像會有多數國民同意、訂立並守護和自己切身利益沒有直接關係的社會契約。然而，私人契約只是通往

社會契約的必要而非充分的條件。這是因為私人契約的標的僅限於直接的個人利益，而不涉及國家制度，國家只是超然中立的裁判者。社會契約則是指個人之間就國家權力所必須遵循的基本原則達成合意，並承諾共同遵守、拒絕背信棄義。譬如社會契約中的言論自由，不僅意味着「你」的言論自由不受「我」的侵犯，而交換條件是「你」也尊重「我」的言論自由，而且也意味着「我們」都要克制訴諸於以國家壓迫對方觀點的誘惑，並在一般情況下能夠信任「你」和「我」之間的橫向承諾是有效的。如此，憲法中的言論自由才可能落地生根；否則，無論是「你」還是「我」和國家聯合，國家打壓言論自由總能找到社會支持者——打壓左派則右派鼓掌，打壓右派則左派擊節，因而無需付出實質性社會代價，憲法的言論自由條款也就成為一句空話。在中國，這個意義上的社會契約從來不曾存在。

不僅普通百姓對社會契約一無所知，即便中國的朝廷精英也沒有英國貴族那種聯合抗命的精神。中國歷史上的重大變革從來都要經過最高統治者的御批，貴族或大臣不能橫向聯合、自行促成改革，直到末代王朝也不例外。清末戊戌變法即為一例，當時的政治和社會精英主要分為四個集團：體制內有保守的滿清貴族，以及開明的漢族官員和少數滿族官員；體制外有以康有為為代表的改良派和尚未成長起來的革命派。如果體制內的保守派能像英國光榮革命時的托利黨(Tories)那樣，和體制內的開明派合作並合力推動最高統治者改良，那麼中國憲政或早已功德圓滿。可惜顛覆的滿清貴族不僅不會接受任何削弱其既得利益的改革，而且牢牢掌握了政權的制高點，完全壟斷了政體改良的權力。在這種情況下，按照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的理論，成功的改良應該由體制內的開明官員和體制外的溫和派聯合主導，擠壓體制內的保守派和體制外的激進派並將其邊緣化^⑥。在這個意義上，對於康有為、梁啟超、譚嗣同等人而言，更好的選擇是留在體制外啟發民智，並形成憲政改革的社會壓力，把國家制度和政策改良交給體制內的開明派。

然而，康有為等人卻不甘寂寞，通過各種努力和機會成功打入清廷內部，但這也為變法失敗埋下伏筆。本質上，改良派還是離不開皇帝，雖然他們幸運地遇見了光緒皇帝，不過也正是因為他們的獨來獨往、操之過急，阻礙了這位開明皇帝和體制內維新力量的合作。戊戌變法加速了體制改革的進程，但也直接加劇了「帝黨」與「后黨」之間的衝突；激進的變法措施不僅觸動了滿清保守派的利益，而且也引來體制內開明派的「爭風吃醋」。本來體制內的開明派應該和社會上的改良派聯手解決他們之間的分歧，張之洞、袁世凱等體制內官員也確實一度支持過維新派，但最終還是分道揚鑣，體制內外的開明派、改良派並未形成足以實質推動改革的合作。改良派的單兵突進激發了保守派的強力反彈，而在維新運動遭到鎮壓之後，體制內外的開明派、改良派均未能形成有效的反制力量。

在朝廷之外，改良派和革命派之間也因為後者堅持要推翻帝制而未能形成合作。康有為等人出走日本後，孫中山也去了倫敦。曾有日本友人希望二人聯手，無奈君憲民主漸行漸遠以致兩派勢不兩立。立憲派認為，國體不如政體重要，在原有基礎上改良比根本改造更容易；革命派則堅持，「清廷絕無

改良之望」，只能進行根本改造。當然，問題根本在於清廷能否立憲，如能立憲則問題自動解決。但清廷一邊預備立憲，一邊腐敗愈加嚴重；革命報紙風靡全國，改良派也愛莫能助，其中不少人逐漸加入了革命洪流^⑦。暴力革命意味着有人是要掉腦袋的，刀光劍影之下，連對手的生命都得不到尊重，不共戴天的仇敵之間如何能談出任何契約？槍炮作響，則契約消散；能夠從戰場上回到談判桌，只有契約傳統深厚的英國才能做到，中國就不能奢望了。這就是為甚麼辛亥革命雖有「中國版的『光榮革命』」之稱，但是僅從辛亥革命到五四運動這十年不到的光景，民初中國政治實踐便走向衰敗。

三 契約構造的失敗

(一) 革命逼出的改良及其失敗

戊戌變法失敗後，慈禧太后代表的強硬保守派從統治舞台的幕後走向前台，預示着憲政改革必然徒然無功。改革壓力在內憂外患之下並沒有完全消失，但「仿行憲政」顯得半心半意。雖然1908年慈禧和光緒去世前半個月，清廷在一日之內接連頒布《欽定憲法大綱》、《議院法要領》、《選舉法要領》、《九年預備立憲逐年籌備事宜清單》四道上諭，年底又頒布《城鎮鄉自治章程》，但是建立在威權模式上的《欽定憲法大綱》不如人意，之後更成立了嚴重排擠漢人的「親貴內閣」。所有這一切都意味着，改良在戊戌變法失敗那一刻即已走到盡頭；沒有革命，便不可能進步^⑧。這也是為甚麼革命派實力在1898年之後激增的根本原因，而革命派的壯大意味着社會契約尚未締結即已破滅。

慈禧和光緒去世之後，革命暴動的勢頭很快蔓延全國。1911年武昌起義，一個月內宣布獨立的南方各省已逾半數，朝廷力量受到嚴重削弱。9月8日，灤州統制張紹曾聯合一些軍人提出十二條憲法草案，並以進軍北京相要挾。清廷原本難以認同，但當天正好山西宣布獨立，北京頓時陷於腹背受敵的境地，清廷迫於壓力，無奈接受了這些主張，被迫屈服下詔：取消「親貴內閣」，實行責任內閣制度，授權袁世凱為總理大臣以組織內閣，開放黨禁，赦免包括康有為、梁啟超和汪兆銘在內的因變法或革命而被通緝或囚禁的政治犯。事態危急之下，清廷不得不重新任用早先被罷免的袁世凱，並召集資政院舉行臨時會議。同時，資政院基於十二條憲法草案，草擬了《十九信條》，並由清廷公布^⑨。

《十九信條》雖然沒有規定人民的權利，但實質性地限制了皇帝的權力，體現了清末改良立憲派的「虛君共和」思想，從根本上改變了中國延綿數千年的實權君主專制體制。雖然它仍然規定「大清帝國皇統萬世不易」、「皇帝神聖不可侵犯」，但「皇帝之權，以憲法規定者為限」；「憲法由資政院起草議決，由皇帝頒布之」；「憲法改正提案權屬於國會」；「總理大臣由國會公選，皇帝任命之。其他國務大臣，由總理大臣推舉，皇帝任命之。皇族不得為總理大臣，或其他國務大臣，或各省行政長官」；「官制官規以法律定之」；陸海軍由皇帝

統率，「但對內使用時須依國會議決之特別條件」；「國際條約非經國會之議決，不得締結」；國會議決本年度預算以及皇室經費；「皇室大典不得與憲法相抵觸」。如果說《欽定憲法大綱》模仿的是日本明治維新後的實權君主制，那麼《十九信條》則已經接近英國的虛君立憲制。事實上，武昌起義後的憲法改革確實和光榮革命有異曲同工之處，《十九信條》好比1689年奠定英國虛君立憲制的《權利法案》(Bill of Rights)。如尚秉和指出：「《十九信條》深得英憲之精神，以代議機關為全國政治之中樞；苟其施行，民治之功可期，獨惜其出之太晚耳。」^⑩

《十九信條》頒布後，總理大臣袁世凱組織了新內閣。新內閣一掃舊內閣的皇族色彩，絕大多數成員由漢人擔任，滿清的勢力已經被削弱到微不足道的地步^⑪。但一切來得太晚了，革命的腳步已經停不下來；滿清已人心盡失、大勢已去。儘管袁世凱的軍隊重新佔領了漢口，直逼革命軍政府的臨時所在地武昌，但袁氏並沒有窮追猛打，而是主動與革命軍和談並達成妥協。1911年12月中旬，在英使調停下，袁世凱派唐紹儀代表清政府與革命黨代表伍廷芳於上海舉行「南北和議」，革命黨堅持建立共和；如果袁氏能促成清帝退位，即可做開國大總統^⑫。

南北議和期間，孫中山回國。南方各省代表匯集武昌，組建中華民國南京臨時政府，並制訂了《中華民國臨時政府組織大綱》。經過爭論，採納了孫中山的主張，效法美國憲法，採用三權分立體制，設立臨時大總統和參議院。臨時大總統既是國家元首，又是政府首腦和軍隊統帥，由各省代表推選產生^⑬。1912年元旦，南京臨時政府宣布中華民國成立，孫中山就任臨時大總統。至1月底，全國大多數省份的代表已列席南京參議院，因而臨時參議院宣告正式成立，並着手制訂《臨時約法》。《臨時約法》借鑒了歐美憲政制度，建立了一院制立法機構和某種意義上的雙元首腦制度，採納了質詢與彈劾制度以及國務總理的副署制度，嘗試兼採總統制和內閣責任制之所長，使兩者相互制衡^⑭。然而，《臨時約法》的內閣制是極不完備的，並未規定議會的不信任表決和內閣解散議會的權力。總理基本上是總統的助手，其唯一制衡總統的實權在於對法律和命令之副署，而關於副署制度的規定又因成文倉促而顯示歧義，後來被袁氏利用以擺脫議會控制^⑮。

1912年2月12日，為了換取皇族的安全保障和體面待遇，清帝下諭退位，授予「袁世凱全權組織臨時共和政府，與民軍協商一辦法；以期人民之安堵，海內之泰平；即令滿漢蒙回藏五族，保全領土，成一大中華民國」^⑯。13日，袁世凱發布組織臨時共和政府公告，宣布成立統一共和。同日，孫中山表示將辭去臨時大總統職務，同時提出解職的三個條件：定都南京、袁世凱來南京宣誓就職並遵守《臨時約法》。經過幾個回合的政治鬥爭和妥協，最後結果是定都北京，袁氏在北京宣誓就職臨時大總統^⑰。3月10日，袁世凱正式就任臨時大總統。3月29日，袁氏完成組閣並得到南京參議院的批准^⑱。短短一個月多，延綿數千年的中國皇權統治即兵不血刃地畫上了句號，並把權力順利交接給了共和政體，但權力交接的方式和速度仍不免讓人為共和政體的命運擔憂。

(二) 清末契約政治及其局限

郭紹敏、高全喜等學者認為，清帝退位是一次「中國版的『光榮革命』」，《清帝遜位詔書》是從舊的君主制向民主共和制的「契約性轉讓」^⑩。這一定位拔高了末代皇帝的覺悟、能力和遠見——當時的清廷早已失去實質的領導人物，只剩下溥儀和隆裕太后這對孤兒寡母，被袁世凱玩弄於鼓掌之上，談判實際上是在袁氏和革命黨之間進行，而袁氏選擇了出賣清廷以換取自己的總統寶座。事實上，比清帝退位更像光榮革命的是武昌起義之後頒布的《十九信條》，因為後者主張類似英國的虛君立憲體制。可惜的是，因為革命黨的拒不妥協，虛君立憲的和平轉型之路被堵上了。但不可否認《清帝遜位詔書》確實提供了第二次機會，讓中國可能以不流血的方式走上共和之路。清帝和平退位、袁世凱與革命黨達成協議、南北共和、順利統一、孫袁兩位臨時大總統的禮讓交接，都是彰顯契約妥協精神的了不起的政治成就。

儘管清廷、袁世凱和革命黨貌似順利解決了「協調難題」，民國精英妥協的局限性卻十分明顯。首先，革命黨在帝制—共和問題上體現了徹底的不妥協立場，直接導致清廷出局，令清末精英妥協政治打了很大的折扣。當然，清廷的覆亡完全是其咎由自取，是其頑固拒絕憲政改良的必然後果。戊戌變法以來，滿清政府色厲內荏、自信不足，非但不能昭然改過，還變本加厲地壓制廣大不滿，堵死了和平改良之路。革命爆發以後，即使像張謇這樣的溫和改良派也目睹清軍的暴虐而放棄君主立憲，不但拒絕出任袁世凱內閣的農工商大臣一職，反而公開支持共和^⑪。至此，清廷已人心盡失，覆亡本是其自然歸屬。

然而，變法不是意氣用事。革命訴求之所以正當，是因為清廷頑固拒絕改革；如今不論出於甚麼原因，清廷願意交出手中的實權並接受立憲政體，革命訴求即失去了很大一部分正當性。事實上，逼得清廷發布《十九信條》，革命即已大功告成；如梁啟超指出，無論革命還是保皇都只是手段，立憲才是終極目的。既然帝制改良後可以實現憲政，那麼理性的策略不是推翻帝制，而是該如改良派主張的，在維持國體的基礎上改造政體。假如當時的革命黨能像英國貴族在1215年《大憲章》(*Magna Carta*)和1689年光榮革命中表現出來的那種境界，在勝券在握的情況下適可而止、見好就收，保留皇權但迫使其退居二線，同時和袁世凱、康有為等體制內外的改良派代表達成妥協，並實行議會政治，那麼體現於《十九信條》的社會契約就成功了一大半，往後的中國憲政之路應該會比實際發生的順利得多。

事實上，清帝的存在或可為革命黨爭取當時仍然為數不少的保皇派的好感，為清末社會契約轉型營造最大多數的共識，甚或日後可充當革命黨和袁世凱之間政治鬥爭的調停人，而不至於讓二者在毫無節制的權力碰撞中兩敗俱傷。一旦推翻《十九信條》、逼出《遜位詔書》，社會契約構造即已失去政治基礎，憲政轉型也注定陷入死結。可惜革命黨缺乏妥協的胸襟與氣度，致使中國錯失締結社會契約的良機。先是清廷拒絕改良，後有革命黨為一黨專政而拒絕妥協，加上袁世凱擁權自重、集權無度以至稱帝自毀，中國清末轉型

雖有《十九信條》和《清帝遜位詔書》的良好起點，但良機很快就在硬碰硬的政治權力鬥爭中喪失了。這也難怪，因為中國人普遍相信權力，至少在政治上天生不喜歡談判，妥協被視為軟弱無能，「勝者通吃」、「一山不容二虎」這類赤裸裸的政治叢林規則反被認為是天經地義的自然法則；沒有權力（實際上就是軍事力量）作為支撐，政治權威不復存在，政權自然垮台。在權力崇拜文化主導下，契約構造的失敗幾乎是命中注定的。

其次，袁世凱與革命黨之間的妥協基本上是圍繞特定黨派和人物之間的具體權力分配，而權力鬥爭一般是一個零和遊戲，很難實現互利共贏。孫中山將臨時大總統之位讓於袁世凱，三個條件中大部分內容都是關於具體權力分配，只有約法是各方須共守的制度，而約法本身也摻雜了明顯的權力鬥爭因素^②。孫中山本來是美式總統制的信奉者，南京臨時參議院頒布的《臨時政府組織大綱》就是建立在三權分立基礎上的，某種意義上是針對孫中山的「因人立法」^②。然而，在袁世凱接任大總統已成定局之後，為了通過革命黨控制的國會和內閣來制約其權力，即在一個月內匆忙制訂《臨時約法》，並在袁氏就任後次日頒布。《臨時約法》改《臨時政府組織大綱》的總統制為總統—內閣混合制，目的是使袁世凱有位無權，因而又是另一種形式的「對人立法」^③。

當然，政爭出制度，這本來是一個好現象，美國立憲時期的重大憲法制度都是在政治鬥爭和妥協中產生的。問題是鬥爭之後只有達成真正的妥協，其所產生的制度才有意義。雖然袁世凱表面上也同意遵守《臨時約法》，但實際上他顯然不願意看到自己就任總統後被一位國民黨總理架空。這也是為甚麼袁氏對宋教仁任總理那麼在意，並被懷疑為刺殺宋教仁案的幕後主使^④。論者可以指責袁世凱權欲熏心、出爾反爾，但是也可以說革命黨「違約」在先。袁氏一直覬覦總統寶座，《臨時政府組織大綱》的實權總統制在某種意義上可被認為是其「正當預期」，但革命黨卻未徵求其同意而改為《臨時約法》的總統—內閣混合制，顯著削弱了臨時大總統的權力。因此，約法體制實際上是一方強加而非雙方同意的結果。按照當時清廷—北洋政府和革命黨—國民黨勢同水火的政治格局，用一部責任內閣制的《臨時約法》架空袁世凱並不是一個現實選擇；它不會發揮定紛止爭的作用，反而只會加劇袁世凱的抵制及其和國民黨的政治摩擦。

當時的現實選擇仍然是一部總統制憲法，由袁世凱的北洋政府控制行政，國民黨控制議會。即便如此，仍然很難保證三權分立模式能夠運行下去，總統—議會之間的政治衝突在所難免。即便是美國式三權分立，立法、行政、司法也遠非自成一體的獨立王國，國會對總統仍有相當大的制約作用，所有閣員的任命都需要經過參議院批准。如果國民黨控制的參議院就是不批准袁世凱提出的內閣人選，大總統能如之奈何？政治妥協所產生的制度之所以能為各方所接受，是因為各方獲得制度性權力的能力大致對等，因而制度運行的未來效果具有相當的不確定性。在某種意義上，協議各方都處於現實的「無知之幕」之中，不能準確預見制度運行所產生的具體政治後果。民國初年，國民黨的政治動員能力明顯超過北洋政府和主要是維新派轉化過來

的進步黨，因而必然控制着國會的絕對多數²⁵。北洋政府既然缺乏有效的政治動員機器贏得選舉，最終只能依靠武力佔據政權，而革命黨則只有通過武力再度奪取政權。

這也說明中國從帝制到共和的轉型不可能徹底，社會契約並沒有機會生根。滿清統治依靠的是權力和武力，滿清的繼承者、袁世凱代表的北洋政府仍然只能依靠武力，而這種政治土壤所生成的革命黨也不惜一切依靠武力奪取政權。帝制的繼承者和顛覆者之間沒有分權共存的餘地，只有兵刃相見、一決高下，以至所有人都是「槍杆子裏面出政權」的信徒。幾輪政治鬥爭下來，一切政治問題都訴諸武力解決，社會契約所要求的基本規則意識蕩然無存。

(三) 重回武力政治

1913年3月20日，議會制的主要推手宋教仁遇刺，國民黨和袁世凱之間的合作徹底破裂。遇害前，宋教仁領導國民黨在國會選舉中獲勝，為實現其議會制理念提供了機會。宋教仁激烈抨擊袁世凱的政策，宣稱他將領導制訂一部英國式憲法，建立一黨制內閣和虛位總統制，並提議由黎元洪代替袁世凱，從而直接威脅了袁的統治。7月，在司法審判和「政治解決」都告失敗之後，兩江、安徽等南方七省宣布脫離北京政府，開始了「贛寧討袁」的「二次革命」²⁶。但起義很快被袁世凱鎮壓，孫中山和其他組織者逃亡日本避難。袁世凱逮捕並槍斃了部分參與事變的國民黨成員，最終解散國會並取締國民黨議員的資格²⁷。擺脫了國民黨的制度化約束，袁世凱得以橫行無忌，馬不停蹄地在不斷集權之路上狂奔，以至最終走上稱帝之路，也讓開始沒有幾年的共和政治蒙受重大挫折。

從跌宕的共和到短暫的帝制復辟，民初政治失敗已經使共和體制的信譽嚴重受挫。袁氏掌權時，中國尚有表面上的和平；袁氏病逝以後，中國即進入了軍閥混戰的時代。儘管近年來史學界有為軍閥政治「翻案」的趨勢²⁸，但這並不能改變軍閥政治終究是武力政治的本質。不論是大軍閥還是小軍閥，也不論誰控制北京，武人干政、強人統治成為家常便飯。後來在民國史上先後擁權自重的段祺瑞、馮國璋、曹錕、吳佩孚、張勳之流，無不是袁氏舊部。是時魁首既失，各路北洋諸侯均仗恃自己的武力，躍躍欲試，夢想一統天下，坐上總統的交椅。其因人枉法，千姿百態，不一而足，無需贅述。而強權不論到哪裏，都不可避免地 and 民主發生衝突。袁世凱做總統，總統便和國會與內閣發生衝突；軍閥控制了內閣，內閣和國會的衝突便成為這一時期的主要政治矛盾，而解決矛盾的方式無一不是超越規則底線的武力手段。

例如1917年4月「府院之爭」，段祺瑞內閣向眾議院提出了對德宣戰案。國會中佔多數的國民黨認為段氏的目的是取悅於日本，並已接受了日本的秘密貸款，因而反對宣戰決議。段氏惟恐達不到目的，效法袁世凱，策動所謂「公民請願團」數千人，由陸軍部人員指揮，包圍議院、毆辱議員，威脅必須當天通過宣戰案，否則不許離開議院。眾議院憤而擱置宣戰案，於是各省督

軍提請總統解散國會。總統黎元洪站在國會一邊，下達命令將段氏免職，結果也受到各省督軍的攻擊，繼而先後宣布脫離中央。黎氏為自保急召張勳入京，以抗衡段派勢力；張勳率兵北上，強迫黎氏解散國會，又邀請康有為等人入京計劃清帝復辟。由於段祺瑞及多數督軍反對復辟，很快摧毀了張勳的軍隊，結束了這場短暫的復辟鬧劇。

宋教仁遇刺、袁氏稱帝、張勳復辟等只是民國政治亂象的數起標誌性事件，但是它們對於國民對憲政民主的信心給予了致命打擊。尤其對於追求共和民主的知識份子來說，理想和現實之間的落差實在太大了。1911年之後短短幾年的政治實踐表明，中國政治精英根本不尊重民主的遊戲規則，為了達到目的動輒不擇手段。如荊知仁指出：「任何社會，都有保守與急進兩種勢力。此在民主政治比較進步的國家，由於社會已經具有相當的法治基礎，保守與急進雙方，又有共同的基本觀念，所以他們的相爭，可以止於法而不止於鬪。而在缺乏民治基礎的國家，則二者的相爭，便往往持之以鬪，而無視於法。」^②

民國就是「缺乏民治基礎的國家」，無論是精英還是平民都沒有形成遵守政治權力遊戲規則的習慣。假如當時的中國社會形成了遵守權力遊戲規則的基本約定，假如國民黨在受到袁世凱的排擠打擊後能夠依靠整個社會的約束力量，那麼即使是軍事強人袁世凱也不敢如此膽大妄為，也不至於後來陷入人人喊打的「獨夫民賊」境地，政治遊戲就進入了一種良性循環。然而，由於中國剛剛推翻帝制，離建立在自由民主基礎上的契約社會相差太遠，儘管全國在推翻滿清問題上基本一致，但對國家未來的基本原則並沒有形成共識，共和民主的憲政理念亦遠未深入人心，更未付諸實踐。如果平民沒有規則意識或不能至少堅持精英必須遵守遊戲規則，那麼精英便不會遵守民主政治的遊戲規則。既然沒有讓執政者感到畏懼的外部制約，權力遊戲為甚麼要遵守任何規則？如果踐踏規則的統治者不需要付出沉重的政治代價，那麼權力的自信和貪婪將使之超越任何規則的約束。從涉嫌暗殺反對派、脅迫議員投票到廢除約法、摧殘國會，袁世凱的一系列非常手段並沒有引起大規模的社會抗議，直接縱容他在違法濫權之路上愈走愈遠。清末民初的政治鬥爭並沒有改變宮廷內鬥的本質，因而鬥爭結果最終取決於雙方軍事實力對比。辛亥革命沒有改變這一現實，帝制的終結並未終結權力通吃的帝制文化傳統，共和並沒有給中國帶來普遍認同的權力遊戲規則，政治鬥爭依然只服從由赤裸裸的暴力決定勝負的叢林規則。

民國要改變的正是中國傳統的權力崇拜土壤。權力崇拜文化不但使掌權者過於自信、無所顧忌，而且使追求權力的人無所不用其極，不達到目的決不罷休。清廷對康、梁等維新派之迫害，袁世凱對國民黨之打擊、排擠，以及後來國共兩黨之間的斬盡殺絕，無一不是這種權力崇拜文化的體現。可惜，民國政治實踐還沒來得及觸動權力崇拜的文化土壤，反而被傳統文化土壤所改變，由此產生的政治亂象也很快導致社會對民主的普遍失望。當人們看到民主實踐的一團亂象，便很容易得出西式民主不適合中國的結論。加上西歐國家當時深陷世界大戰的泥潭而不可自拔，資本主義和民主制度似乎都

顯示出日趨沒落、萬劫不復的跡象。睿智如梁啟超遊歷一遍歐洲之後，都欣然認同「西洋文明已經破產」的說法^⑩。1917年「十月革命一聲炮響」，又恰逢其時地為貧困落後的中國提供了強大崛起的「快捷藥方」。既然鄰國有一個充滿希望的嶄新方案呈現在我們面前，為何還要亦步亦趨走老牌帝國經歷了幾百年的老路？更何況這些老牌帝國不僅貌似日趨腐朽，而且十分卑鄙不公。一戰進入尾聲時，陳獨秀等知識份子還歡呼德國戰敗是「公理戰勝強權」的體現，但隨着《凡爾賽和約》帶來的深深失望，其對西方列強的態度也發生了大幅轉變。遲至1918年，陳獨秀還在批判義和團體現了傳統文化的愚昧，但是1921至1924年重提義和團，其定位已變成可歌可泣的「反帝鬥爭」^⑪。五四之後，新知識群體對西方及其民主制度的希望徹底幻滅，促使其尋求改造中國的新制度和力量，中國從此從契約政治轉向極權政治。

四 五四前後的中國輿論變化

如果說辛亥革命是歷史賦予中國構造契約政治的最後一次機會，那麼在這次機會錯失之後，中國走上激進主義的道路只是一個時間問題。政治精英之間的合作崩潰了，平民百姓又如何？前文提到，政治精英之所以肆無忌憚地超越遊戲規則，正是因為「民意」根本不存在；絕大多數平民並不關心政治，也不認為自己有能力制約和糾正精英行為。至於關心政治的知識份子和青年學生，則早已厭倦了變味的共和政治並開始尋求根本性的解決方式。貌似溫和的新文化運動既沒有也不能扭轉激進主義的大趨勢，其反傳統的主旨甚至可以說為五四運動的發生和發展提供了思想基礎。保守主義者堅持，正是新文化運動對儒家道統的批判造成「國是之喪失」，隨後各種「異端邪說」才會紛紛出籠^⑫。但是，簡單回到過去的正統顯然不可能也無濟於事。在面臨「三千年未有之大變局」之際，中國朝野精英的責任是在稍縱即逝的歷史機遇中塑造新的民族共識，但是這個「共識」不是由國家力量強加的，而是由不同利益集團的精英經過談判自由形成的。不幸的是，契約政治對於這個民族來說如此陌生，多少次合作機會都在不可化解的對抗中煙消雲散。隨着人們對軍閥政治的日益厭倦，日積月累的不滿情緒遲早會總爆發，等待的只是一根導火索。

1919年5月初，《凡爾賽和約》的電訊傳到大西洋彼岸，點燃了趙家樓的那把火，摧毀了中國知識份子對西式自由民主的最後一點好感。知識份子從來是民族情緒的風向標，而他們發表的言論既折射了特定階段的民族心態，也對社會讀者尤其是青年學生的世界觀產生重要影響。如果說一個言論自由的社會有利於培養理性寬容的民族精神，讓人民見多識廣，並及時獲取自我管理所需要的信息，進而通過漸進改良不斷消除社會痼疾，那麼專制國家會扼殺人民獲取信息的機會，堵塞漸進改良的渠道，讓民族情緒陷於偏狹乃至絕望。清末報刊輿論顯示，清廷對政治改良主張的無情封殺直接導致革命情緒暴漲；辛亥革命並未終結「革命」話語，相反，人們對共和政治實踐的失望

加劇了對革命的憧憬。五四運動之後，中國主流意識形態更趨激進，極權主義革命話語躍然紙上。新的正統（「國是」）即將產生，不過這一次仍然不是人民自由形成的社會契約，而是更強大的國家暴力機器對政治、社會、經濟、思想和言論的全面管控。

在決定國家命運的二十世紀頭一二十年，中國輿論體現出如下幾個特徵。首先，中國當時的讀報人數很少。即便在辛亥革命發生、報紙銷量達到高峰時，仍不足人口的1%。據報導，武昌起義僅半年，全國報紙由十年前的100多種陡增至500多種，總銷量達4,200萬份^⑤。值得注意的是，這個數字應該是年銷量而不是日銷量，因為當時即便最暢銷的報紙也不過每日印刷1萬份左右^⑥，絕大部分報紙日銷量不足千份。這並不奇怪，因為1906年出台九年預備立憲計劃的時候，估算當時中國社會的識字率不足1%，此後十餘年不可能有如此飛速的提高。換言之，無論革命派、改良派還是體制內的保守派你來我往，以報刊為戰場打得不可開交，但他們都只是中國社會的極少數精英，絕大多數人對於決定國家方向的輿論動態處於完全無知和無所謂的狀態。

其次，就事論事、以追求真相為宗旨的獨立新聞傳統並沒有發展起來。無論是改良派的《時務報》、《清議報》、《新民叢報》，還是革命派的《民報》、《江蘇》、《浙江潮》，當時有影響的報刊基本上都是人員和財務上隸屬於一黨一派的「黨報」。這些報刊的主要存在理由是宣揚特定的政治立場和主張，而非為普羅大眾提供社會資訊，在政治需要的情勢下造謠中傷也就在所難免了。譬如武昌起義後，《大漢報》編輯房和印刷處被炮火擊中仍堅持報導，雖極大鼓舞了士氣人心，但它也編造了不少各省起義和獨立的假新聞^⑦。多數報刊的存在理由是表達特定黨派的立場觀點而非客觀事實，其莫衷一是、相互攻訐，令一般讀者無所適從，難以發揮培養平和理性的公民習慣之重任。如果多數國民都是先入為主、觀點先行、罔顧事實，那麼激進的國民情緒在所難免，而社會契約之締結更無從談起。

再者，清末報業受到嚴重的國家暴力干預，而清政府的愚頑顛預卻最有效地促進了革命勢力的發展，同時也助長了國家輿論的激進化。扼殺保皇派的最大功臣不是革命派，而恰恰是頑固拒絕改革的清廷。康、梁代表的改良派要求立憲並限制君權，實際上是為了維持大清江山的「萬世一系」，如此溫和的言論卻仍然遭到清政府的一再封殺。1907年7月，梁啟超潛回上海創辦《政論》，宗旨是「實行國會制度，建設責任政府」，在國會、財政、幣制、地方自治等方面建言獻策。但1908年8月，清廷以「糾結黨羽，化名研究時務，陰圖煽亂，擾害治安」為名查禁《政論》^⑧。由於清廷頑固拒絕立憲，改良派立場不斷受到革命派的批判和嘲弄，在辯論中每每處於下風。既然滿清一再拒絕改革，革命就成了唯一正確的手段。到了辛亥革命前夕，人們對清廷改良早已產生了絕望心態，普遍認為革命是中國的唯一出路。

進入民國，中國的新聞自由狀態並沒有得到實質性改善。相反，在軍閥統治下，新聞壓制變本加厲，比清廷有過之無不及。袁世凱統治的1912至1916年期間，全國至少有71家報紙被封、49家遭傳訊、9家被軍警搗毀；新

聞記者至少有24人被殺，60人被捕入獄。1916至1918年間，至少29家報紙被封，17名新聞記者遭刑法處分^⑧。在嚴酷的輿論環境下，新聞自由這條政治自然法則屢遭踐踏；黨派鬥爭沒有底線，斷無可能心平氣和地踐行契約政治。

1911至1919年，民初政治實踐的挫折解釋了民族情緒的激進轉向。從這一時期的全國報刊輿論，可以對此窺豹一斑。筆者受金觀濤與劉青峰的啟發，利用上海圖書館開發的《全國報刊索引》中的「晚清期刊篇名數據庫(1833-1911)」和「民國時期期刊篇名數據庫(1911-1949)」檢索篇名包含關鍵詞的文章數量^⑨。量化指標雖然有點粗疏，卻能比較直觀地顯示相關概念的社會影響。以「立憲」一詞為例，這個詞彙在二十世紀頭十年出現頻率最高。在1900至1905年間，清廷立憲疲軟，「立憲」在報刊上也是不溫不火；但是隨着1905年清廷派五大臣出洋考察，次年宣布「仿行憲政」，這個關鍵詞一下子躡上高峰，反映了社會對立憲的關注度陡然增高(圖1)。此後，討論「立憲」的文章數量即一路下行，表明這個概念已逐漸跌出中國社會關注的視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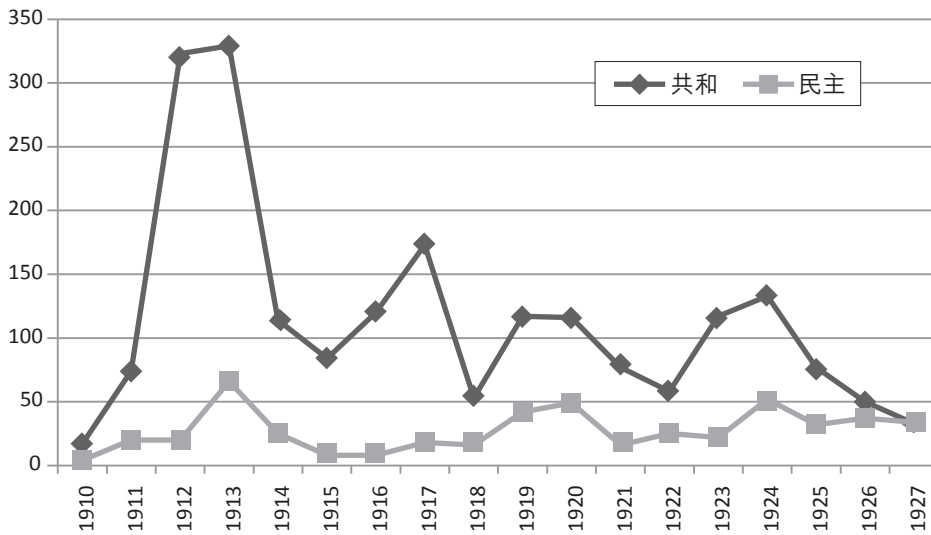
圖1 篇名包含「立憲」的文章數量(1900-1909)



資料來源：筆者根據「晚清期刊篇名數據庫(1833-1911)」和「民國時期期刊篇名數據庫(1911-1949)」統計和製圖，下同。

與「立憲」相關的另一個概念是「共和」，其與「民主」的對比尤其耐人尋味。如金觀濤與劉青峰指出，1919年之後，「共和」概念衰微，「民主」變得愈來愈頻繁，其意義則從人民統治轉向「民主專政」，核心價值也成了政治和經濟平等^⑩。不過這一轉變並未立即發生。「共和」概念在1912至1913年達到巔峰後，使用頻率陡降，但仍然超過「民主」，五四運動的發生並未改變這一趨勢(圖2)。據筆者統計，二者相對地位的轉換發生在1930年代，「民主」使用頻率開始迅速躡升，進入1940年代後遠超過「共和」，標誌着民粹主義幾乎控制了中國輿論。在數據庫中，「民主」篇名數排名前三的都是左翼報刊：《國訊》(346篇)、《時代雜誌》(303篇)、《新聞類編》(218篇)。

圖2 篇名包含「共和」或「民主」的文章數量(1910-1927)



說明：「民主」中扣除了「三民主義」的篇名數。

和「民主」、「共和」這些熱門詞彙相比，「民約」（或「社會契約」）簡直是微不足道。據筆者檢索的數據庫，1900年前後在報刊上首次出現這個概念，此後半個世紀篇名含有「民約」（或「社會契約」）的文章竟然不過區區31篇。自1913至1914年和1929年達到兩個小高峰之後，這個概念再也一蹶不振，以至徹底銷聲匿迹了（圖3）⁴⁰。而在當時涉及的「民約」討論中，主流還是方法論錯誤、實際危害巨大的盧梭版社會契約⁴¹，對洛克乃至霍布斯的社會契約論知之甚少。好不容易有了一篇關於洛克的文章，還是探討他的「主權論」⁴²。事實上，這些文章討論的主題並非社會契約本身，而是建立在社會契約基礎上的政體設計問題。首先大力引介盧梭理論的梁啟超是一個典型的例子。他雖然於1901年在自己主筆的《清議報》上連載了〈盧梭學案〉一文，卻最初並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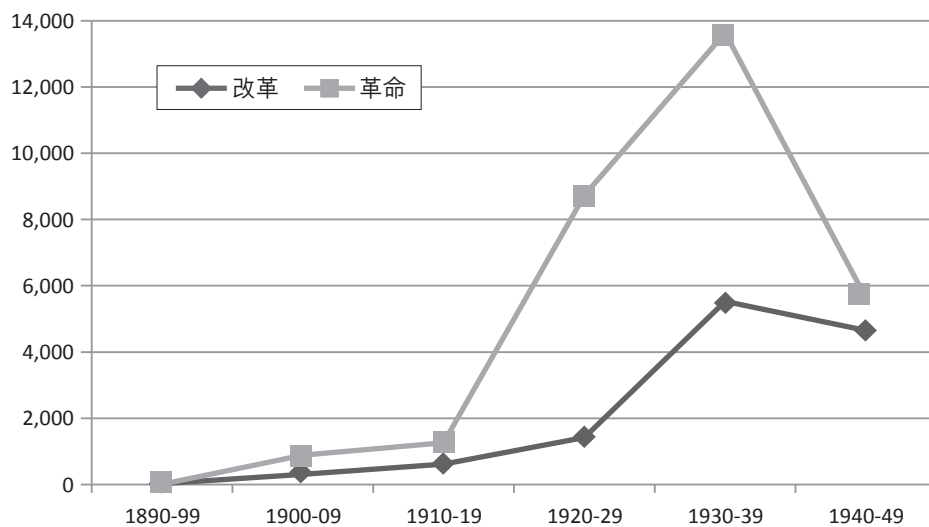
圖3 篇名包含「民約」（或「社會契約」）的文章數量(1900-1949)



理解盧梭理論中「總意」(general will) 凌駕於「民權」的主旨⁴³；及至他意識到盧梭理論存在強迫少數服從多數的激進傾向及其對中國立憲事業的危險，已經是1903年底之後了⁴⁴。有近代立憲啟蒙第一人之稱的梁啟超尤如此，整個民族對社會契約論的認識水平可見一斑。如此看來，建立在契約意識上的政治實踐從來不存在，也就不難理解了。

民國成立後，新文化運動對於社會契約的思想奠基毫無建樹，五四運動更是令自由主義思想啟蒙畫上句號。即便胡適這樣的自由主義領軍人物，似乎也從來沒有興趣涉及社會契約這個話題。1917年「十月革命一聲炮響」，震得中國知識份子人心激盪；這一年「革命」詞條迎來了一個小高潮。1919年之後，激進的學潮和迅猛傳播的左翼思潮更是把殘留的一點社會契約思想沖得煙消雲散；相比之下，論述「革命」的文章卻一發不可收拾，在數量上一路高歌猛進，遠遠超過了辛亥革命時期達到的階段性高峰。事實上，除了十九世紀最後十年之外，整個二十世紀「革命」的風頭一直力壓「改革」(圖4)。這個結果和金觀濤、劉青峰的研究結論大致吻合⁴⁵。

圖4 篇名包含「改革」或「革命」的文章數量(1890-1949)



說明：「革命」的篇名數中扣除了各類政府公告中屢次出現的「國民革命軍」的篇名數。當然，「改良」有時被用來表達「改革」，但數量有限，且經常被用來表達物種而非體制「改良」，因而沒有納入本文的統計。

從一開始，革命黨雜誌就十分關注俄國革命運動，並對暴力革命表現出濃厚的興趣，如1903年《江蘇》第六期「外國時評」指出，革命必須採用暴力；俄國革命之所以成功，是因為俄國「偉大的人民善於動！善於殺官吏！殺君主！！殺外族！！！」⁴⁶除了宣揚暴力革命之外，革命黨的報刊對共產主義等激進左翼思想也很有興趣。事實上，最早引進社會主義和無政府思潮的不是共產黨，而是孫中山領導的革命黨。早在1903年，《江蘇》就在其社論中讚美「共產均貧富之說」⁴⁷。《浙江潮》批判了資本主義社會的不平等、資本家對工人的剝削，預言「吾視十九世紀之末、二十世紀之初，純乎社會主義之世界

矣」⁴⁸；「社會主義者，將以增人間之福祉而消除其厄難也」，並要廢除私有制和財產繼承權⁴⁹。1905年爆發第一次俄國革命，《民報》介紹了十二月黨人、社會民主黨和無政府主義等流派⁵⁰。另一份革命報紙《天義報》以無政府主義為基本導向，先後翻譯連載了《共產黨宣言》的英文版序言和第一章⁵¹。

作為一次具體事件，五四運動其實並非當時中國左翼力量故意為之，而是被已經邊緣化的「研究系」為了重返政治舞台所採取的投機宣傳所策動⁵²。然而，五四運動確實是近現代中國的分水嶺，從根本上刷新了中國的政治面貌。1919年是許多關鍵概念和事件的起點，「社會主義」、「共產主義」、「共產黨」（圖5）、「蘇維埃」、「列寧」、「三民主義」（圖6）等詞語的出現數量都從此年開始呈現井噴式增長。據筆者檢索，「社會主義」曾在1912年出現，得益於孫中山對這個概念的介紹；「共產主義」則在1914年出現，但那時這個概念和「無政府」聯繫在一起。1919年之後，這些概念都得到了當代的「正統」理解。

圖5 篇名包含「社會主義」、「共產主義」或「共產黨」的文章數量（1900-19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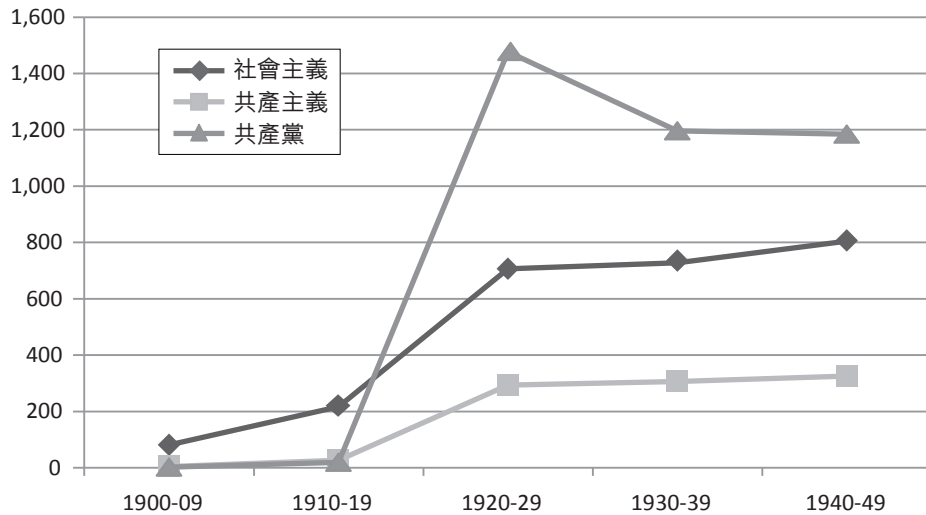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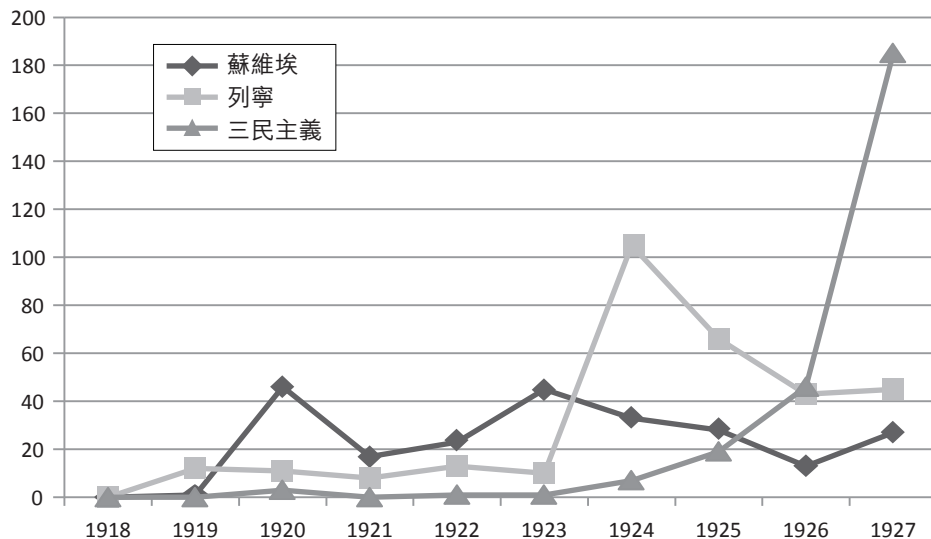


圖6 篇名包含「蘇維埃」、「列寧」或「三民主義」的文章數量（1918-1927）



事實上，此後不僅共產黨應運而生，而且陷入困境的國民黨也在「聯俄容共」後再次煥發生機^{⑤3}。「列寧」和「蘇維埃」等詞的出現數量都在1923至1924年達到了一個小高峰，對應着孫中山開始進行的國民黨改組。而1927年至1949年，「三民主義」迎來了經久不衰的高潮，標誌着國民黨北伐成功後黨治時代的開始和為此目的服務的「國父」造神運動的興起^{⑤4}。1924年，孫中山採納蘇聯顧問的建議，在廣州完成了國民黨改組。1925年，廣州政府改組為國民政府，並在1928年通過了《國民政府組織法》，採取委員會制，在中國開始了最早的「黨治」。《組織法》第一條規定：「國民政府受中國國民黨之指揮及監督，掌理全國政務。」《組織法》一開始即採用「一權主義」，不但沒有規定國民政府的權限，而且政府在形式上是一個集立法、執法和司法於一身的綜合體；雖然具有「五權憲法」的雛形，但政府實際上由黨產生，並隨時受黨的指揮與監督，體現黨的意志，並實施黨的權力。往往是先有黨的決議或命令，然後再照搬到政府的公文法令中。北伐勝利之後，儘管《組織法》屢經修正，但「黨治」原則在這一時期的立憲過程中始終保持不變^{⑤5}。國民黨右翼領袖胡漢民主張，在整個訓政期間，「一切權力皆由黨集中，由黨發施」^{⑤6}。歷史事實證明，對外實行一黨專制的結果必然是在黨內形成蔣介石集黨、政、軍大權於一身的個人專制，「黨治」為人治準備了必要的政治條件。

從辛亥到五四時期「立憲」、「共和」、「民主」、「民約」、「改革」、「革命」、「社會主義」、「共產主義」、「三民主義」等概念的興衰可以看出，由於知識份子和普羅大眾對契約政治的無知、對共和立憲帶來的政治亂象的厭倦、對西方自由民主的懷疑、對蘇維埃革命和共產社會的嚮往，令列寧式極權主義受到普遍青睞。1919年之後，極權革命理論佔據了中國的主流意識形態；國共兩個革命黨都是推行極權主義的政黨，一定意義上已經決定了中國的前途命運，只等一次軍事勝利即可正式登上統治地位。1924年國民黨改組、1927年北伐成功，一黨專政體制終於登堂入室，「三民主義」的一黨信條成為統治中國的新正統，徹底清除了本來殘破不全的民初契約政治的一切殘餘。及至1945至1946年國共合作再度破裂、內戰爆發，其後極權變本加厲，冥冥之中早有定數。

五 餘論

1978年至今，中國經歷了長達四十年的又一次改革良機。雖然短短十年之後，政治改革即遭遇重大挫折而止步不前，猶如戊戌變法重演，但也和戊戌之後的中國情形有幾分類似，經濟改革並未停滯。短短幾年之後，市場化改革為中國社會注入了巨大活力，私人契約蔚然成風，中國經濟逐漸從政府命令為主導的計劃經濟轉變成私人契約為主導的市場經濟。然而，契約經濟並未轉化成契約政治。和百年前一樣，今日中國仍然不知社會契約為何物。只要回顧一下五條政治自然法法則——思想與信仰自由、言論與新聞自由、平等（反歧視）、民主選舉、法治，在制度上究竟落實了哪一條？其中只有政

治最不敏感的司法改革在1999年之後被提上議事日程，但二十年之後的今天似乎也陷入了死胡同，連「司法獨立」都成了「敏感詞」。至於其他幾條，只能說後四十年不如前三十年壓制得那麼厲害，而周期性民主選舉則除了1980年代初曾嘗試過一次之外，「幾十年如一日」原地踏步、毫無起色，各地、各級都是清一色走秀^⑥。實質性改革進行不下去，今日中國又激活了清末時期的改良—革命之爭。

當然，四十年改革開放後，中國人民的基本自由獲得了事實上的巨大改善^⑦。尤其是近二十年來，隨着網絡技術的迅速發展，人民發表言論和接受信息的能力獲得了極大增強，公民社會迅猛成長。如果說這四十年和百年前有甚麼不同，那就是普通百姓的知情權、知識水平和參與意識都出現了飛躍，而這是從極權政治重歸契約政治的前提。對於國家轉型，人們一般都限於關注政治和社會精英的作為，而容易忽視普通民眾的覺醒對於契約建構的作用。精英固然重要，但是中外歷史對比表明，如果人民不能普遍覺醒，精英的所作所為就失去了約束邊界，破壞契約規則的精英行為也就得不到有效制裁。事實上，1989年之後，改革派精英悉數被清除出體制之外，積極的改革力量只能來自自我啟蒙和覺醒的民間。如果民間要求改革的共識足夠廣泛、力量足夠強大，或能形成橫向聯盟並產生社會契約。

然而，不得不承認的是，極權解凍之後的中國公民社會仍然是相當孱弱的^⑧。民間力量不僅面臨來自政府的打壓，而且自身也不夠團結，在自上而下的分化瓦解之下，橫向聯繫很容易分崩離析。和清末相比，當今中國面臨着更深重的契約政治困境——當改革精英消亡或至少不能露面，單靠民間力量能否締結社會契約？就目前來看，這樣的希望十分渺茫；民間不僅左右各派之間幾乎水火不容，即便在自由主義陣營內部，溫和派和激進派也少有共同語言。在官方拒絕改革並嚴厲限制言論的環境下，溫和改良派和當年的康、梁一樣四處碰壁，屢遭激進革命派揶揄，百年前的舊事似乎正在重演。中國能否走出守舊—革命的循環，仍然是一個未知數。但有一點可以肯定的是，如果我們今天依舊無視社會契約和政治自然法，政治精英和普通民眾仍然沉緬於權力崇拜、「勝者通吃」的叢林規則，我們注定走不出大一統歷史的惡性循環。

註釋

- ① 參見秦暉：《走出帝制：從晚清到民國的歷史回望》（北京：群言出版社，2015），頁47-55。
- ②④ 張千帆：〈整體主義的陷阱——制憲權與公意理論檢討〉，《中外法學》，2018年第2期，頁347-63；350-60。
- ③ 張千帆：〈作為元憲法的社會契約〉，《比較法研究》，2018年第4期，頁157-75。
- ④⑨⑩⑪⑫⑬⑭⑮⑯⑰⑱⑲ 參見荊知仁：《中國立憲史》（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4），頁134-35；148-51；154；161-62；183；156-57；233-37；227；198；251-52；268。
- ⑤ 張千帆：〈在自然法與一般法之間：關於「禮」的憲法學分析〉，載方流芳主編：《法大評論》，第一輯（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2001），頁336-68。

- ⑥ 參見亨廷頓 (Samuel P. Huntington) 著，劉軍寧譯：《第三波——20世紀後期民主化浪潮》(上海：上海三聯書店，1998)，頁166-70。
- ⑦⑧ 參見戈公振：《中國報學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頁133；140。
- ⑨ 高全喜：《立憲時刻——論〈清帝遜位詔書〉》(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1)，頁59-62。
- ⑩ 參見陳茹玄：《中國憲法史》(台北：文海出版社，1985)，頁13-15。
- ⑪⑫⑬⑭⑮ 張國福：《民國立憲史》(北京：華文出版社，1991)，頁35-39；65-66；30-32；106-107；277-82、318-28。
- ⑯ 1912年6月，袁氏不經總理唐紹儀副署就發布委任狀，公開破壞《臨時約法》所規定的程序，唐氏因而離職出走。參見金沖及、胡繩武：《辛亥革命史稿》，第四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頁314。
- ⑰ 《清帝遜位詔書》，轉引自王世杰、錢端升：《比較憲法》(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1997)，頁352。
- ⑱ 金沖及、胡繩武：《辛亥革命史稿》，第四卷，頁204、230。
- ⑲ 參見高全喜：《立憲時刻》，頁84、87；郭紹敏：〈大變局：帝制、共和與近代中國國家轉型——《清帝退位詔書》的憲政意涵〉，《中外法學》，2011年第5期，頁914-18。
- ⑳ 參見金沖及、胡繩武：《辛亥革命史稿》，第四卷，頁509-13、527-30、611-56；荊知仁：《中國立憲史》，頁273-74。此外，章太炎提倡的「政治解決」是指充分揭露袁氏的種種昭彰劣迹，造成迫使袁氏下台的政治形勢，並力勸黎元洪競選總統，但終未成功。參見章太炎：〈關於「醫治國病」的演說〉(1913年)，載朱維錚、姜義華編註：《章太炎選集》(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頁543-45。
- ㉑ 張鳴：《北洋裂變——軍閥與五四》，修訂版(北京：東方出版社，2016)。
- ㉒ 梁啟超：《歐遊心影錄》(北京：商務印書館，2014)，頁22。
- ㉓ 參見金觀濤、劉青峰：〈五四《新青年》知識群體為何放棄「自由主義」？——重大事件與觀念變遷互動之研究〉，載《觀念史研究——中國現代重要政治術語的形成》(北京：法律出版社，2009)，頁410-14。
- ㉔ 詹父(杜亞泉)：〈迷亂之現代人心〉，《東方雜誌》，第15卷第4號(1918年4月)，頁1-4。
- ㉕ 改良派的《時務報》發行最多時達每日1.7萬份，已創當時國內報紙發行最高紀錄。參見方漢奇：《中國近代報刊史》，上冊(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1981)，頁83。
- ㉖②③④ 方漢奇：《中國近代報刊史》，下冊，頁611-15；576-77；719-20、726-27。
- ㉗ 參見金觀濤、劉青峰：《觀念史研究》。不同的是，本文統計的是標題中包含關鍵詞的文章篇數，而非關鍵詞在文章中出現的詞頻。當然，有些相關文章的標題未必出現關鍵詞，因而不能包含在本文統計內，但是詞頻統計會對篇幅長或關鍵詞出現頻繁的文章賦予過大的權重。雖然一篇長文往往力度更大，但畢竟文章的影響未必和其篇幅成正比。總的來說，筆者認為相關文章的篇數要比詞頻更能準確地反映有關概念的影響。
- ㉘ 1920年之前，《新青年》對民主是正面評價，之後出現了負面評價。建黨之後，《新青年》成為中共機關刊物，「民主」多用於批判資產階級民主和社會民主黨。參見金觀濤、劉青峰：〈從「共和」到「民主」——中國對西方現代政治觀念的選擇性吸收和重構〉，載《觀念史研究》，頁282-83、286。
- ㉙ 由於數量極少——1913、1914、1929年各只有4篇，篇名數量的漲落帶有很大的偶然性。如果說1913至1914年的小高峰可能與民國初建有關，1929年的貢獻則只是因為胡恭先連載於同一本刊物的四篇文章。參見胡恭先：〈民約說及其批評〉，《社會科學論叢》，第1卷第3號(1929年)，頁11-27；〈民約說及其批評——民約說內容之分析〉，《社會科學論叢》，第1卷第4號(1929年)，頁64-78；〈民約說及其批評——民約說價值之批評〉，《社會科學論叢》，第1卷第5號(1929年)，頁54-61；〈民約說論理的謬誤〉，《社會科學論叢》，第1卷第6號(1929年)，頁67-78。

- ⑳ 〈洛克之主權論〉，《新民叢報》，第42、43號合本(1903年12月)，頁11-14。
- ㉑ 梁啟超：〈盧梭學案〉(1901年)，載《飲冰室合集·文集之六》，第三冊(上海：中華書局，1936)，頁97-110。梁啟超當時對盧梭理論的把握顯然不如嚴復後來發表的評論。在那個年代，嚴復對《社會契約論》(*Du contrat social*)和《論人類不平等的起源與基礎》(*De l'inégalité parmi les hommes*)的理解是相當精準的：「盧梭所以深惡不齊者，以其為一切苦痛之母也」；「其說大似吾國之老莊」。而他對盧梭理論的批判也切中要害，並預見了「多數人暴政」的危險：「往往一眾之專橫，其危險壓制，更甚於獨夫，而亦未必遂為專者之利。」參見嚴幾道(嚴復)：〈民約平議〉，《東方雜誌》，第10卷第9號(1914年3月)，頁34、29、32。
- ㉒ 參見顏德如、韓麗群：〈被逐漸放逐的盧梭：以梁啟超的認知為中心〉，《北京科技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1年第2期，頁137-39；梁啟超：〈吾今後所以報國者〉(1915年)，載《飲冰室合集·文集之三十三》，第十二冊，頁51-54。梁啟超在〈歷史上中國民族之觀察〉一文中首次明確提出「中華民族」和多民族國家的概念，確實是一大思想貢獻，但如果族群之間的關係不是建立在社會契約基礎上，那麼就很難避免中央大一統集權和族群壓迫的危險。參見中國之新民(梁啟超)：〈歷史上中國民族之觀察〉，《新民叢報》，第3年第17號(原65號，1905年2月)，頁63-80。
- ㉓ 1900年前，「改革」的出現頻率明顯多於「革命」。1903、1906年，「革命」出現兩個小高峰：前者是因為鄒容《革命軍》問世，激進知識份子崛起；後者是因為革命黨創辦《民報》，章太炎任主編，陳天華在創刊號論證革命的正当性。參見金觀濤、劉青峰：〈革命觀念在中國的起源和演變〉，載《觀念史研究》，頁382-85。
- ㉔ 〈外國時評〉，《江蘇》，第6期(1903年9月21日)，頁13。
- ㉕ 壯游：〈國民新靈魂〉，《江蘇》，第5期(1903年8月23日)，頁7。
- ㉖ 大陸之民：〈最近三世大勢變遷史〉，《浙江潮》，第6期(1903年8月12日)，頁29。
- ㉗ 大我：〈新社會之理論〉，《浙江潮》，第8期(1903年10月11日)，頁8-10。
- ㉘ 粵齋：〈一千九百〇五年露國之革命〉，《民報》，第3號(1906年4月5日)，頁1-9。
- ㉙ 《天義報》，第15期(1908年1月15日)、第16至19期合集(1908年3月15日)。當然，革命黨報刊雖然憎惡資本主義存在的各種問題，並憧憬社會主義，但一般並不認為必須經過無產階級革命。
- ㉚ 1919年4月底，梁啟超在巴黎得知山東問題交涉失敗後，立即電告林長民，「研究系」應聲而動。5月2日，林長民在「研究系」報紙《晨報》發表〈外交警報警告國民〉，聳人聽聞地呼喊「膠州亡矣，山東亡矣，國不國矣，願我四萬萬眾誓死圖之」，成功激發了學生的救亡意識，隔日即發生「火燒趙家樓」事件。參見馬建標：〈曖昧的合作：五四時期的北京大學與研究系〉，《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2018年第5期，頁66。
- ㉛ 胡適認為，1924年的國民黨改組「便是充分吸收新文化運動的青年」。參見馬建標：〈曖昧的合作〉，頁70。
- ㉜ 郭紹敏：〈大變局〉，頁918。
- ㉝ 〈胡漢民同志發表訓政大綱說明書 就原則上說明者四點 就制度上說明者五點〉，《民國日報》，1928年9月16日，第2版。
- ㉞ 吳偉：〈選舉制度改革：十三大後的探索〉(2014年9月15日)，《紐約時報》中文網，<https://cn.nytimes.com/china/20140915/cc15wuwei29/zh-hant/>。
- ㉟ 張千帆：〈極權主義的建構與解構〉，《中國戰略分析》，2016年10月號，頁42-51；25-32。

五四運動在鄉村： 傳播、動員與民族主義

• 卞冬磊

摘要：學術界關於五四運動的研究已汗牛充棟，但普遍認為這是一個發生於城市的現象，以致忽略了這個運動向鄉村滲透的努力。本文借助親歷者回憶錄、新聞報導和時人日記等史料，審慎地還原了五四期間學生群體在鄉村社會展開的民族主義活動，進而發現：從1919年暑假開始，從城市回到原籍的學生紛紛以縣為單位成立組織，在鄉鎮持續地進行演說、演戲與抵制日貨等活動，從而將「五四」帶入中國的鄉間；對此，鄉村民眾常有積極回應，但有時也若即若離，甚至還有冷眼旁觀及抵制者，反映了鄉村民族主義的多種面貌。本文認為，五四運動在鄉村的展開，其意義不在於多少新思想被接受，而在於青年學生取得了在鄉村社會進行組織運作、將傳播通俗化以及與農民交往的實際經驗。

關鍵詞：五四運動 學生 鄉村 傳播 民族主義

一 引言：城外的「五四」

1979年，七十八歲的中國共產黨員陶鈍，回憶起自己六十年前在家鄉山東諸城縣參加五四運動的經歷，許多場景還歷歷在目。譬如下面的這段文字，就細緻描繪了回鄉學生在農村開「反日大會」的情形^①：

反日大會的會場設在劉家河岔，離我家只有二里、十幾個村子最遠的東老莊也不過五里。這十幾個村子，共有十處小學。劉家河岔的張校長得知會場設在他那個村子裏，十分歡迎，答應布置會場的一切。……那時

* 本文為2015年度國家社科基金青年項目「中國近代報刊閱讀史及其史料庫建設(1815-1919)」(項目編號：15CXW003)的研究成果。

上層人士認為和農民一樣矮坐不成體統，所以會場要放下小學的凳子，還不夠又向村民借了一些，會場裏的座位全是凳子，而且擺得很整齊。會場周圍的樹上和牆上貼滿了標語。

1919年，陶鈍在山東濟南省立第一中學學習。5月4日以後，北京學生的罷課、遊行和演說迅速蔓延到全國，各地政府為平息事態，決定讓學校提前放假，卻意外促成回鄉的學生將五四運動的影響擴散到地方社會。陶鈍也因此回到家鄉諸城縣，參與和目睹了不少五四運動在鄉村的片段。與許多充滿「先進」色彩的回憶錄不同，陶鈍的記述顯得真實一些，不僅坦言自己處於「其實甚麼是帝國主義，我們也還不懂」^②的階段，而且對演講動員、抵制日貨等事件的記述，充滿人情味，讀來令人仿如身臨其境。不過，「真實感」並不是他這篇題為〈「五四」在山東農村〉的回憶錄的唯一價值；若從學術史或對五四運動的書寫來看，該文也許有另外一層重要的意義：這是為數不多的對鄉村社會進行直接描述的史料。

學術界關於「五四」的研究可謂汗牛充棟，主要將其置於新文化或啟蒙運動的範疇予以思考。舒衡哲(Vera Schwarcz)將五四運動視作中國的一個「凝縮了的啟蒙歷史」，認為它「只是一個極其短暫的事件，一個在一系列政治和社會革命的間隙中展開的思想活動」^③。這種注重思想或文化的研究路徑蔚然成風，但受到陳曾燾的批評：「過於關注文化或政治，以致扭曲了運動的性質，模糊了五四作為社會現象(social phenomenon)的意義。」^④德利克(Arif Dirlik，又譯德里克)也指出，對「五四」的注意力過於聚焦於思想的結果是，「思想漸漸脫離它們的社會甚至社會內容，以致五四思想成了脫離歷史的抽象」^⑤。相較而言，周策縱將「五四」看成一個綜合而複雜的現象，既是新文化意義上的「五四運動」(May Fourth Movement)，也包含作為社會政治運動的「五四事件」(May Fourth Incident)——「若分開兩者，它們都無法被充分說明，更無法了解這一時代」^⑥，這種說法更為平衡地勾連思想/知識與事件之間的內在聯繫。

不過，無論是將「五四」看成持續的新文化運動，抑或僅是起始於1919年5月的較為短暫的歷史事件，現有研究多以城市為主要關懷對象。葉文心的研究即表明：「五四運動在浙江省實際上是一個城市現象。當消息傳播到省時，只有杭州、寧波和溫州三地給予了回應，其他地方則沒有甚麼動靜。」^⑦這個現象無可厚非，因為就「五四」自身而言，無論是運動或事件，其展開的場所、涉及的人群、期刊發行的區域，都以城市為主。一言以蔽之，五四運動主要發生並傳播於中國的城市之中和之間。

但隨着研究的深入，一些學者的思考開始涉及「五四」的滲透問題，尤其是向下層社會的擴散。這些聲音一方面是要回應歷史研究視角下調的趨勢，另一方面還可能與中國共產黨成立後對鄉村實施動員的大背景有關，其成功經驗令學者認為有必要審視在發生時間上與之臨近的五四運動中，學生群體在鄉村與「無界」的鄉民進行的交往。德利克曾說：「五四運動是近代中國史上的第一個運動這一論斷的真正理由在於：它是一個『普遍性』的運動。正是地理範圍的普遍性，它的影響及於中國大部分城市；正是社會範圍的普遍性，

它聚集了中國社會不同的集團、階級，它的影響甚至擴展到農民中間。」^⑩此語已略微涉及到鄉村與農民，不僅說明五四運動影響範圍之廣，也說明它的滲透之深。王汎森的研究也觸及到這一問題：「目前為止，學界對五四的研究仍然較集中在舉國聞名的人物，對那一群北大老師、明星學生及各省響應的知識青年了解很充分，但是對地方或草根層次的五四研究卻相當之少。」^⑪

在為數不多的強調地方特性的五四研究中，江浙是「下行」的首要區域。葉文心較早便指出：「五四運動在杭州，比較之於北京，本身便代表了另一種截然不同的求變的訊息。這個訊息來自於中國內地鄉鎮社會。」^⑫瞿駿討論了新文化運動與江浙基層讀書人的連結，其地理範圍包括「江浙地區縣城以下的廣大地域社會，特別是各個市鎮與鄉村」^⑬。徐佳貴以1917到1927年間浙江溫州地區的出版物為文本，探索了五四新文化運動之「可能的『地方』形成機制」^⑭。顯然，這幾個具體研究有別於以往偏向上層/中心的路徑，打開了探索五四議題的新視野；然而，這些研究涉及的人群均是居於江浙鄉村的讀書人或青年知識份子，並非常住的普通民眾。或限於史料，或限於對既有研究路徑的依賴，我們對五四運動在鄉村民眾之中的擴展還知之甚少。

鑒於以上局限，本文借助一些零散的史料——主要是親歷人物的回憶錄、相關新聞報導和時人日記，嘗試探索五四運動向鄉村社會的滲透。需要回答的問題是：五四運動如何擴散到縣以下的鄉村社會？學生群體如何在鄉村展開動員？鄉村民眾如何回應這些具體的民族主義行動？在嘗試解答這些問題後，本文將進一步解讀五四運動滲入鄉村的歷史意義。需要說明的是，本文所指的「五四運動」，不是在新文化意義上的思想運動，而是起始於1919年5月、持續約半年的政治社會運動；「鄉村」指涉縣以下的區域，其範圍是蕭公權所界定的「鄉村、集市和某種程度的城鎮」，它們「構成了中國鄉村的主要形態」^⑮。

就史料而言，目前出版的五四運動回憶錄基本都帶着意識形態的痕迹，並且由於是事後追溯，有不少誇大其詞的成份，本文多選擇其中偏向客觀的事實性描述；至於五四時期新興勃發的報刊媒介，儘管當時中國新聞業已處在職業化的當口，但它們在很大程度上仍遵守「有聞必錄」原則，加上受到愛國主義的影響，難免有宣傳鼓動的色彩，需要審慎地分析。相較而言，日記可能是更好的史料，具有「此時此地」的意義，但可惜的是，幾乎沒有鄉民對此留下過片言隻語，只能依靠一些傳統讀書人或青年知識份子的旁觀記錄，瞥見些許鄉村「五四」的側影。

二 五四運動的滲透

與許多思想史研究不同，德利克強調五四運動所依託的組織形式和傳播方式，「儘管一個激進的組織網有可能在五四運動之前就在跨城市的範圍出現，但這張網怎樣影響思想的傳播和解釋，還是不清楚的」^⑯。誠如其言，五四運動迅速成為一個全國性現象，離不開一個由團體組織、大眾傳媒和人際流動等要素構成的多層次傳播網絡：第一層是北京學生運動的消息傳播到

全國主要城市，引起各省的普遍響應；第二層是各省地方城市將運動擴散到普通縣城^⑮，使之深入到地方社會；第三層則主要通過人際流動，將運動從縣城帶進鄉村，從而觸及向來對政治毫不關心的鄉民。

第一層傳播網絡得益於各省既存的學生組織和大眾媒體，「五四」的全國化相當迅速，「當1919年五四運動爆發之時，推動它的是那些已經存在的組織；使其合理化的則是新思想」^⑯。報紙則起到了傳播消息、引起效仿的作用。儘管民國時期的新聞界屢受政府的控制和審查，但北京學生遊行的消息仍在一兩個星期之後基本覆蓋了全國各省。在北京，政府對遊行示威的新聞嚴加審查，連接各國的電報電線被切斷，但學生依靠外國機構發電報到天津，再由天津轉到上海，進而傳播到全國其他城市^⑰，杭州、紹興、濟南、成都等地很快就接收到新聞消息。譬如，彼時就讀於浙江杭州第一師範學校的陳範予，在5月6日即知曉事件的來龍去脈：「膳後有《時報》來，據云：月之四日下午二時，北京大學生等五千人往各國使館求歸還青島並誅賣國賊陸〔宗輿〕、曹〔汝霖〕、章〔宗祥〕等。警察督過之，及有燒火傷人之行為，陸宗祥〔輿〕有斃之聞，曹及入六國館內，學生被捕甚眾。」^⑱此後，他幾乎每日讀報，追蹤着五四事件的進程。

不過，各省知曉運動進程的步調並不一致。在軍閥統治的時代，新聞的控制與政治立場、派系鬥爭甚至個人性格均有關係。在湖南、湖北和貴州等省，五四運動的消息相對滯後。蔣竹如回憶湖南長沙的情況：「沒有言論自由，新聞全被封鎖。當時長沙《大公報》的新聞稿往往被檢查員臨時抽去。又不准報紙開天窗，編者只好臨時拼湊稿件來填補。五四運動爆發一星期之久了，湖南學生還不能從報刊上得到一點關於北京學生運動的消息。」^⑲湖北和貴州的情況也與之類似。這兩省亦因為當地政府封鎖新聞，而消息稍遲。貴州督軍劉顯世，「下令各報館，一律不准刊登有關外地運動的消息，所以五月中旬以前，貴州社會上對五四似乎毫無反應」^⑳。但5月中旬以後，社會政治形勢的變化、周邊省份學生組織的活躍、省際之間人員的流動，讓新聞審查逐漸失效。當地方報紙開始頻繁報導運動時，湖南、湖北和貴州等省的學生也仿效各地學生罷課，這「可以視為全國學生界實現了一致行動，行動內容、形式基本相同」^㉑。

第二層傳播網絡將「五四」從省內大城市帶到普通縣城。大部分次要城市或縣城的學生運動都是仿效省內大城市而後起的。以福建莆田為例，其學生運動繼福州、廈門各校之後發生：「莆田興奮報一九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第二版載：青島問題日本將承繼德國權利……日前北京各校學生已發生毆毀章曹之舉動。吾閩省廈各校亦紛紛開會籌議抵制之方法，吾莆學生聞此消息後，均憤憤不平，擬將相率罷課。」^㉒

和清代幾乎一樣，民國初期很多省份的縣仍是國家正式權力的最後一環，也是中等學校、傳媒等許多制度性媒介的末端，因此五四運動的消息或影響擴散到此呈現了一定的複雜性與偶然性。一些縣城裏能夠找到報紙的蹤迹，根據陶鈞所憶述，在諸城縣的高等小學裏仍能讀到報紙，但平日不太為人注意：「學校裏有兩份報紙，一份是上海的《申報》，一份是北京的《晨報》，都在校長辦公室裏。《晨報》上已經發表了北大學生罷課的消息，校長和教員

都知道。可是學生平時不看報，教員又『莫談國事』，所以學生們悶在鼓裏。這時向校長室找報看了。學校當局還有點愛國思想，對學生們的行動明地裏不干涉，暗中還支持。」^{②③}住在浙江溫州瑞安縣的張桐是一個熱心國事的讀書人，他在5月13日的日記裏也提及要從報紙知曉運動的消息：「赴三房時，林龍蓀亦在。詢知渠與宗翼同附小輪來。因言近日內北京大學大鬧風潮……正不知目下如何結局，俟報紙來閱之，當得確實消息。」^{②④}由此可知，縣城裏一些識字的人可以借助報紙知曉五四運動的進程。

不過，五四運動在縣城的真正展開，更得益於人際的組織和流動。與以往的反帝愛國運動主要停留於大城市不同，「五四」因緣際會，因為一個偶然而走向了中國社會深處：時值5、6月間，許多地方政府命令學校提前放假，希望以此打散學生，平息風波；殊不知1919年登上歷史舞台的這批學生是已經組織化的行動主義者，他們將計就計，有計劃地回到原籍，並與縣城學校的學生結合，在當地組成各種類似學生聯合會或「救國十人團」的團體，從而將「五四」的影響帶回縣城。陳立明研究江西各縣的學生運動後指出：「當時各縣在外地求學的學生起了傳播媒介的作用。他們把北京、上海、南昌、九江等城市愛國鬥爭的情況寫信告訴家鄉的同學和師友，或者利用暑假機會返回本縣，使各縣的愛國運動更加蓬勃地開展起來。」^{②⑤}陶鈍亦回憶道：「1919年5月中旬，在濟南讀書的學生回到了諸城縣的家鄉。他們都是縣立高等小學畢業的，那時候的小學是七年制，高小是三年。他們在當地有不少同學，多數都熟識。他們不到6月30日學期終了就放假回家，帶來了北京大學的學生為了抗議巴黎和會瓜分中國罷課的消息；也帶來了濟南各校學生響應北大學生罷課宣傳的任務。」^{②⑥}由此可見，暑假回到原籍的學生在此傳播過程中發揮了媒介和組織作用。

第三層傳播網絡是將「五四」從縣城進一步下移到鄉村的行動。格里德爾(Jerome Grieder)指出，五四運動本來「並不包含深入農村或喚起農民政治責任感的長期打算」^{②⑦}，然而學生回鄉成立的地方組織和他們對喚醒民眾的期待，促成了五四運動在鄉村社會持續數月之久。周策縱注意到當時的普遍情形：「所有的學生都返鄉，將運動發展到鄉野之間。與武漢學生相似，杭州的學生也在5月28日分散回家，各人在鄉下活動。」^{②⑧}上文提及的陳範予也在5月29日從杭州回到諸暨縣，在家鄉發起組織「勸用國貨會」。6月30日，他在日記裏寫道：「忽又至縣派代表方某來，有宣言書及章程、啟事等印〔刷〕物，定省為旅杭中等以上學生聯合會中分六部：演講、調查、糾察、社交、庶務、販賣等是。」^{②⑨}陳的記載顯示了縣域學生組織的基本情況。

與第一、二層傳播網絡不同的是，五四運動在鄉村的擴散很少見到報紙的身影，而主要依靠人際流動。有些鄉村居民從省城帶回消息，如近代著名地方史家、居於山西太原縣赤橋村的劉大鵬，就透過親人和村民得知五四運動的消息，據其日記記載：5月11日，「珣兒自省歸言：省城各學校之學生，各執小旗，書『討賣國賊』等字，奔走呼號，向督軍府而行。詢係留東（日本）學生因駐日公使章忠宣（宗祥）將青島私賣於日本，迫章返國至天津，用炮擊章，而步軍統領捉拿一十九人下獄，議治該留學生之罪，都中各校一齊罷課，以救在獄之學生，吾晉省城亦然」^{③⑩}；31日，又知曉學生的罷課與演說活動，

「里人王劍自省歸言：省城各學校學生均行停課，每日分班在街市演說，現在官吏皆為賣國賊，以〔已〕將山東、青島私賣於日本也，北京學校如此，各省學校亦皆如此」^①。這兩段記錄說明，鄉村社會的民眾通過人際的流動，也可以對五四運動的發展知曉一二。

不過，以縣城為地方立足點、通過各類小團體組織起來的學生，在鄉村開展的各種面對面的演說、演戲和抵制日貨等活動，才是五四運動影響鄉村的主要方式。在長沙，6月12日以後，學生「按縣組織演講團」，隨後「長沙縣各鄉鎮在省學生亦即組織了長沙各鄉鎮回鄉講演團聯合會。六月中旬左右，各縣回鄉講演團都回到了各縣」^②。而原籍浙江仙居縣的陳靜秋的回憶，也證實當時出現了這種逐步下移的學生組織：「同學各自回家，我是仙居皤灘人就回皤灘」，「回家前夕，我會同仙居籍的六中同學和省立第六師範學生二十餘人，到仙居後又邀請寶相寺小學的校長、教師共約三十餘人組成宣講團」^③。其後，他們到仙居縣的各鄉鎮進行演講和提倡抵制日貨。這些從省城回鄉的大學生，在「縣」層面聯合當地教師、中學生組成小團體，進而再「下行」到鄉鎮，是鄉村民眾知曉和接觸五四運動的關鍵。

這種情況在各地非常普遍，並引起地方報紙的關注。譬如，5月21日，江蘇《時事新報》報導常州學界聯合會赴鄉鎮演講：「學界聯合會議決本星期日派員在城區及奔牛、橫村、戚墅堰各地講演，是日擔任各講員分途出發。」^④6月3日，天津《益世報》報導北洋大學演講團：「其演講地點注重鄉間，如楊柳青、北倉、南倉、塘沽、及附近數十里以內，均有該校演講團之足迹。」^⑤6月10日，湖北《漢口新聞報》報導：「武漢各校學生歸鄉後，該縣學生仍互相聯絡，或三人或五人在各鎮市分途演講，慷慨激昂，痛陳口〔日〕國人強取青島之禍，並勸同鄉父老昆弟，嗣後須購用國貨勿買舶品，以示抵制。農民莫不為之動容，每演說之際，鄉人贈送茶點，惟恐中途輟講。」^⑥7月10日，天津《益世報》又記錄鄉鎮居民抵制日貨，「有聲言不買日貨者，志極堅決，有就地代為發揮者，有組織十人團者，有流涕者。故現在外貨銷路漸少，大約一鎮之內十之七八」^⑦。類似的新聞不勝枚舉，到1920年初仍大量出現，說明五四運動曾經切實地在鄉間持續了一段時間。

三 演說、演戲與抵制日貨

通過上面的三層傳播網絡，五四運動不僅實現了橫向的地理擴展，也嵌入到中國社會的縱深之處。特別是在1919年6月以後，從省城回到原籍的學生紛紛在縣城組織起來，再深入到鄉鎮、集市和村落，他們在地方的活動，「基本出以遊行、演說（相應生成面向地方民眾的白話演講稿）、抵制仇貨（同時提倡國貨）等形式」^⑧。這些活動構成了五四運動獨特的圖景，使之有別於近代中國以往的城市民族主義運動。

這一系列鄉村活動，可以看作是晚清以來知識份子對「下層社會啟蒙運動」的延續^⑨。事實上，學生在城市宣傳時就已注意到識字不多的下層市民、

工廠工人、勞動或苦力界人士。因此，運動中的印刷品、動員的形式、演說的用詞，都呈現出通俗化傾向。譬如，武漢學生聯合會就要求「注意下級平民的通俗教育」：「其辦法：（甲）刊印學生報傳播時事及本會真精神。（乙）刊印各種通俗小冊子，或送閱或廉價發售。（丙）定期演講，以傳播時事及通俗科學日用常識。（丁）演有意義的新劇。如上述，則下級平民藉此固能得多少覺悟，一改其今日昏迷不醒之狀態，即吾輩學生亦藉此有磨煉其實際才幹……之憑藉。」^{④0}

當運動深入到鄉村時，「下級平民」的範圍就進一步擴大了，喚醒「一團散沙」的鄉民引起了學生的興趣。以天津南開學校為例，其學生報《南開日刊》在6月3日報導：「本校演講科，以城鎮人民智識日開，而鄉間仍為閉塞，故該科每日分發若干隊往南北各村講演，期一般平民得稍知中國現狀。並聞上禮拜六日，王君在豐、葉君崇智等十餘人乘船至大營莊演講，頗受該處人民歡迎。」^{④1}將城鎮和鄉村的群眾予以對比，反映了學生欲啟蒙鄉民的一般心態。

6月以後，學生在鄉村的活動逐漸常態化，他們往往選擇人流較多的集市、戲場或廟會進行演說。陳靜秋回憶道：「凡是演戲的地方，我們都整隊前往演講。第一次先去村莊大，人口多，族性又強的埠頭戲場」，「還爬山越嶺到十三都娘娘殿等地去演講。記得去娘娘殿時，正值農曆七月七，是娘娘殿一年一度的廟會。那天男男女女、老老少少去進香拜佛看戲的有兩三千人，趁這個大好機會演講，果然收效頗大」^{④2}。除了戲場和廟會外，集市也是農民定期的聚集點，因而是演講的好地方。譬如，貴州息烽縣學生聯合分會「利用場期〔鄉鎮設有集市的日期〕，分成東、西、南、北、中五個小組，到農村進行巡迴宣傳。每逢趕場天，不論風雨陰晴，各小組都奔赴自己所負責的集市去進行演講宣傳。演講股的活動一連幾個月沒有中斷，全縣凡有場期的居民點都傳遍了他們的聲音」^{④3}。

就演講的過程來說，陶鈺的回憶涉及當年山東一位新式女性在反日大會的表現。這位女性在裝扮上吸引了鄉民注意，他們「從來沒見過大腳板，走路來一掀一掀的樣子，也沒見過長裙子、蘑菇髻」，「覺得很是稀罕」；其演講的內容無外乎是控訴賣國賊、日本帝國主義和提倡國貨之類，陶鈺認為這位女性的演講很有感染力：「第一句就是『同胞們』！她的講話好像早已背熟了：從日本帝國主義要侵略中國，先從山東下毒手；全國四萬萬同胞，山東3,800萬同胞要當亡國奴開頭，越說越激動，忍不住聲淚俱下，嗚咽的聽不清講的甚麼了。」^{④4}

相較演講，演戲可能是更受鄉民歡迎的活動。在運動期間，很多學生排練出《朝鮮亡國恨》、《刺殺伊藤博文》、《打倒賣國賊》、《中國魂》之類的戲劇，將反帝和救國的主題嵌入其中。其時，作為教會學校的浙江嘉興秀州中學也進行了罷課。學生除了組織宣傳隊到街上貼標語、演講以外，還成立了一個二三十人規模的愛國劇社。嘉興縣附近的四鄉城鎮都派人前來邀請，促成了愛國劇社在鄉村的巡演活動。顧仲彝是愛國劇社的一員，他回憶起演戲的一般場景：「上演前三小時廣場上就擠滿了人，大半是農民和工人，各種飲食攤販的叫賣聲，就像趕廟會一樣，那時天氣熱，我們喜歡在晚上演出，比較

涼爽，也比較安靜。戲一開場，台下站得慢慢地看不到邊，台前樹上也攀滿了人；而演戲的效果往往不錯，常常引起鄉民的「共情」：「我記得演《朝鮮亡國恨》一戲，演到最沉痛的時候，台上台下哭成一片，台下高呼口號，全場響應，其激動與熱烈的場面，雖然時隔四十年，我還能記得清清楚楚。」^{④⑤}

除了宣傳民族主義之外，學生還把城市的抵制日貨運動照搬到鄉村來。葛凱 (Karl Gerth) 指出：「傳統上關於這個時代的解讀過份強調了學生在形成政治精英文化變革中的作用，而忽視了抵貨運動的重要性，(事實上) 抵貨運動由於使消費民族主義化而處於『五四運動』的核心地位。」^{④⑥} 確實，抵制日貨是五四運動最重要和最持久的議題之一。譬如，熊宗仁敘述了貴州的情況：「演講團在貴陽城內宣傳了十多天，走遍了大街小巷。然後，他們又分成若干小分隊，肩挑貨擔，舉着橫幅、旗幟，到城郊各集鎮進行巡迴宣傳，把提倡國貨，抵制日貨的活動向農村擴展。」^{④⑦} 陳靜秋也回憶道：「宣講團……出發到埠頭、橫溪、蟠灘、板橋、白塔、曹店等村鎮，在熱鬧的街上宣講並檢查日貨。發現日貨，當即蓋上宣講團圖章，說明賣完為止，以後不得再販賣日貨。」^{④⑧} 陶鈍亦有在農村檢查日貨的經歷：「我們村裏就有幾個肩挑貿易的小販，他們收購鄉下的雞和雞蛋挑到青島市去賣了，買上火柴、紅白糖、香煙和各色的線等物回來。這些人都是我的鄰居和同姓叔伯或者哥哥。我在城裏查日貨他們是知道的……」^{④⑨} 這些片段說明了由學生主導的抵制日貨運動在鄉村社會的普遍性。

四 鄉村民族主義

對近代中國而言，五四運動中出現的抵制日本的民族主義情緒，並不是甚麼新鮮事。從1895年起，德國佔領膠州、拒俄運動、抵制美貨運動等，均在不同程度激起一種「防禦式」的民族主義運動。但這些情緒或運動基本在城市中蔓延，很少涉及鄉村社會。即使1905年抵制美貨的人「涵蓋了社會各個階層，包括商人、官員、學生、知識份子、新聞記者、家庭婦女、店主、苦力、船夫，當然也包括廣大村民」^{⑤⑩}，但也沒有出現類似1919年學生群體持續而深入地到鄉間進行動員的情況。

鄉村民眾雖然一般缺乏政治熱情，但對外國人卻有一種普遍的仇恨心態。十九世紀末以來，中國除了逐漸淪為半殖民地以外，「似乎被農村的貧困、日益嚴重的失業以及老百姓普遍艱苦的生活所困擾。很多中國人因把這一切歸咎於外國的影響及其經濟控制而對洋人產生刻骨的仇恨」^{⑤⑪}。這種情況在中華民國建立後也未見些許改善。1919年學生在鄉村展開的運動，契合了鄉民潛藏已久的情緒和心理。於是，基於民族主義而進行的鄉村演說、演戲以及抵制日貨運動能夠引起巨大的迴響，也就合情合理了。

新聞界記錄了當年很多喧鬧的鄉村場景。譬如，6月4日，天津《益世報》報導南開學校的演說：「本校演講科愛、勇、華三隊員，日前往滄北風山廟、楊柳青等處演講，備受鄉民歡迎，收效有過城市。……又據十五團報告云：敝團連日出發，烈日之下，聽講者甚形踴躍，足證民心未死。且演講於各鄉

里，如宜興埠等村，格外歡迎。」⁶²8月2日，四川《國民公報》報導白沙學界聯合會的演講：「本會特設招待員數名於廟門招待，故聽者達四五百人之多，尤以農人為眾，皆有敦誠樸實之風，聞演說後無不啟其蒙昧發其愛國之心。昔人稱農夫為國民之中堅，信然。」⁶³

絕大多數回憶錄也追溯了鄉村群眾的熱情回應。陳靜秋回憶起自己第一次在埠頭村的演講：「近千個男女老幼鄉親，都肅穆靜聽、同仇敵愾，對賣國賊和日本鬼子的罪行極為憤慨。不僅男青壯年，就是青壯婦女也高喊：『我們團結起來去打日本佬！』『決不做亡國奴！』」⁶⁴即便是關乎商人經濟利益而困難重重的抵制日貨運動，似也有相當可觀的效果。家在山東諸城縣的黃秀珍回憶說，濟南學生代表「去鄉下宣傳，收到了很大的效果。農民認識到抵制日貨的偉大意義，情願多花些錢也要買用國貨，婦女們也重新學習紡紗，機匠也用土線織起布來。一提起日本帝國主義者對我國的侵略，沒有不咬牙切齒的」⁶⁵。

這些史料反映了鄉村社會積極回應的一面。不過如本文開頭所說，回憶錄和新聞報導等史料，難免帶有事後追溯或宣傳鼓動的色彩，因此不能排除其中有誇大其詞的情況。正如章清對新文化運動的評述：「對於『影響』的探究，往往將注意力集中於事件的參與者，關注的是『有』；而不受此影響的卻成為『失語者』，皆歸於『無』。對於新文化運動的『影響』，林林總總的『回憶』，所提供的即是『有』的情況。」⁶⁶所以，我們必須審慎地面對這些材料所濃墨重彩的「有」，並嘗試尋找「無」。

事實上，這些回憶材料中也有一些村民反應不那麼熱烈的敘述；進入到這些文字描寫的場景，可以看到運動的另一面。本文開頭所引陶鈺的回憶錄就是其中之一，他對五四運動引起的迴響，有着比較冷靜和克制的敘述，他筆下反日大會的一個場景，似乎更符合普遍農民對於政治若即若離的心態：「不僅會場裏的目光集中向她〔演講人〕，周圍的牆頭上樹杈上都上去了人……會場周圍抬着筐、扛着鋤的男人也聚了不少。我看到會場裏有一部分凳子空着，想去招呼他們來坐下聽聽，可是我不到他們面前還好，到了他們面前，他們抽身回頭就走了。再走向幾個也是同樣，像是趕他們走似的，我就停止招呼了。」⁶⁷

日記的記述可能更接近於事件發生時當事人的心情。很多時候，學生的行動可以激發自然的民族主義情緒，如張桐在5月25日的激動感想：「醒同、公衡、鬱仙均自郡回，俱述演劇之妙，及抵制日貨之學生等並將大街東洋堂俱一律搗毀。未知此後日人有何交涉否，然日人平日藐視我中國已甚，故此次風潮仍日人自取之。」⁶⁸不過，很多人並沒有在民族主義的維度上解讀學生的行為。6月初，山西省的學生來到劉大鵬所在的晉祠鎮，「昨日晉祠有省城模範示教之學生數十人登台演說，中國政府人員均為賣國賊，已將山東青島偷賣於日本，並說日本之害中國已日久，望國人抵制日貨，不與日本通商等語」。對此，劉大鵬的反應卻是「此等風潮，中國皆有，則是一亂機也」，主要關心的是學生運動造成的亂象，日記中更常常出現「這個風潮不小，深恐此大起亂事耳」、「現在中國學生甚多，各省學校林立，意在強國之基即由此而築，而國勢孱強（弱），仍然如前，未見其強乃反因」之類的感慨⁶⁹。事實上，

張綱也有類似的看法，他在寄給同鄉友人的信中即表達：「今日教育有江河日下之勢，觀於抵日風潮，全國學界已一律停課，則莘莘學子殆無求學思想。」^⑥可見此類對學生群體的負面評價，在當時的社會也許是一股不小的思潮。

如果說演講和演戲較為容易喚起認知和情感上的民族主義，那麼抵制日貨的行動則較困難。五四期間有不少商人藏起日貨，或趁此偷偷將國貨漲價。如前所述，陶鈞亦有在鄉村檢查日貨的經歷，他提到村裏一家「小地主」開的商店，就不太配合，「他們不是不賣日貨，是很快賣完了，看見我們學生就自動招呼我們去查，當然是沒有日貨以後才有這種表現。可是他們賣的〔國〕貨一律漲價了」^⑦。此外，他還回想起那些做小生意的鄰居，他們的反應似乎更合乎人情，顯示了民族主義與鄉村民眾個人利益衝突時的狀況^⑧：

他們〔親戚〕總是避着我，我們之間有了隔閡。我就去他們家裏，他們見了我很恭敬，不像從前那樣自然。他們的精神，顯示出很不安。我環顧他們的小破屋，他們更為難了。自動地說：「窮，沒有辦法，做點小買賣，有碰上這年頭，你說怎麼過呵？」他們的話是實話，我沒辦法說不對。

……我說：「查日貨，本來是為了愛國給日本造成經濟困難，不是和自己的同胞為難。有就賣給他一封〔火柴〕吧，賣完了不辦日本貨就是了。」賣者聽了這話果然拿出一封來。也許是買火柴的出去透露了風聲，買火柴的接三連四地來了，他們害怕買晚了買不到，以後沒有火柴用。

由上可知，五四時期鄉村民眾對學生的民族主義運動有着不同的回應，既有熱烈的支持、中立的觀察，也有對之側目或抵制。也許在認知的層面上，絕大多數人對城裏來的學生持讚賞態度，但回憶錄和新聞報導或有所誇張。其實這種由外辱導致的民族主義情感並不複雜，正如伯林 (Isaiah Berlin) 指出，「就像席勒的『壓彎的樹枝』理論所說的，是一個擁有自己的民族個性的社會受到壓迫和屈辱時自然生出的反應」^⑨。不過，當民族主義要求人們在行動上積極參與甚至是犧牲個人利益時，他們就顯得踟躕不前：那些圍在演說會場外面的群眾，寧願趴在周圍的牆頭上看熱鬧，也不好意思坐到會場中間來；那些販賣日貨的農村小販，在內心深處也不太情願毀掉自己的貨物，這多少反映了鄉村動員的複雜性。

五 結語：下鄉的意義

陶鈞的回憶錄中關於反日大會的最後一句是：「這次反日會開過以後，我們也沒有查日貨，鄉村裏依然風平浪靜。」^⑩若如其言，五四運動在鄉村只是一陣沒有留下痕迹的「風」，我們又該如何理解學生下鄉的歷史意義呢？

鄉村向來是中國社會最邊緣卻也最基礎的一股力量，蕭公權指出，「如果不考慮政府對鄉村億萬居民的影響，以及人們在不同的歷史時期、不同的環境

下所表現出來的態度和行為，就不能充分理解中國歷史和社會」^⑤。1919年，在城市求學的青年有組織地回到自己的農村家鄉，從而使鄉村的「五四」發展為一個特別的運動。一些帶有意識形態的研究曾急切並粗暴地將這種行為與馬克思主義或者中國共產黨的起源聯繫起來，然而，「五四」畢竟不是「被俄國革命所激發、由共產主義知識份子所領導」的運動^⑥，也「從未有人在馬克思主義意義上使用『帝國主義』和『封建主義』這樣的詞彙」^⑦。不過，我們也不能因為鄉村的「風平浪靜」，就否定這一代具有行動能力的青年知識份子下鄉的歷史意義。

首先，從傳播的角度看，必須正面肯定學生群體在五四運動期間的組織化運作。如周策縱指出，北京學生聯合會「是中國第一個以城市為單位聯合所有中等以上學校學生的永久組織。在隨後的幾年內，中國所有的重要城市裏，北京學生聯合會幾乎變成了很多類似團體的榜樣」^⑧。除了這些大型的組織以外，學生還倡導建立類似「救國十人團」這種擁有具體目標、容易建立的小團體，「用這種民眾熟悉的組織形式順勢反擊，把它變成了從下向上層層壘積起來的民主的組織」^⑨。從本文的研究看，這類地方組織不僅出現在城市，也普遍下移到地方社會，並落實到「縣」這一空間，構成五四運動向鄉村滲透並持續展開的關鍵環節。這其實並不是十分簡單的事。張桐在1919年8月3日曾記道：「諸兒為北鄉開救國十人團事，是日同劉仲略赴莘塍開議，而南鄉諸生反對者多，恐此會團不易成立也。」^⑩這件事說明，鄉村社會是多種地方力量交織的地帶，頗具正義性的「五四」也未必能像預期一樣總是一路通達。在地方社會，學生能夠利用籍貫、同鄉或師生等資源，組織起相應的團體，殊為不易。

其次，就動員來說，當學生開始面對識字甚少的鄉民，自然要尋找有效的交流方式，從而使自己推廣的思想變得容易理解。儘管五四新文化運動期間出版了大量的印刷品，從著名刊物到地方報紙都極為通俗淺白，成為當時的主要「風景」，但那些報刊仍是以識字的人為主要對象。對於鄉村社會的很多人來說，他們最能直觀理解的語言是基於口頭形式的。所以，五四期間不僅出現了非常多的白話、歌謠、三字經、順口溜等口頭文學，青年學生的演說和演戲也注意將情感注入到國家政治事件的表達之中，從而引起鄉村民眾的「共情」。歷史經驗表明，這些口頭形式的文化以及情感動員，是將新消息或新思想傳達給農民的最有效的媒介。

最後，或許也是最重要的是，學生在鄉村運動中積累了與鄉民打交道的經驗。如蕭公權所說：「中華帝國的鄉村居民，絕大多數是農民，幾乎都不識字，自古以來大體上都是不主動或不進取的，他們的心思和精力都用在竭力維持貧苦的生活上。」^⑪五四時期學生必須採取適當的方式才能進入這個群體，就如陳靜秋在第一次演講時，就學會了如何動用鄉村社會原有的權力和文化資源：「一到埠頭，先去拜會區董（區長），請秀才王福堂老先生，向他闡明要演講的情況和主要內容，請他出來主持會場。在得到他的支持，信心大增，我消除了膽怯和其他種種顧慮。」^⑫退一步說，即使在演講時獲得的回應寥寥，學生也增加了對鄉村的理解，畢竟「欲進行真正社會變革的人，首先要

知曉民眾迷信的根源與韌性。走入鄉村與工廠以傳播啟蒙信息，使『五四』青年開始懂得孕育中國傳統積習的真正情境」^⑳。

本文勉力描述了五四運動在鄉村的一些片段。這只是歷史長河中的一個序曲，不過隨後的歷史如所周知，中國就此進入了舒衡哲描述的新時代：「一個以鄉村為基地而展開革命的年代。」^㉑

註釋

- ①②③④⑤⑥⑦⑧⑨⑩⑪⑫⑬⑭⑮ 陶鈍：〈「五四」在山東農村〉，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編：《五四運動親歷記》（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99），頁219；212；211；211；220-21；216；220；218；216；220。
- ⑯⑰⑱ 舒衡哲（Vera Schwarcz）著，劉京健譯：《中國啟蒙運動：知識份子與五四遺產》（北京：新星出版社，2007），頁11；152；3。
- ⑲⑳ Joseph T. Chen,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in Shanghai: The Making of a Social Movement in Modern China* (Leiden: E. J. Brill, 1971), 1; 6.
- ㉑⑳⑳ 德利克（Arif Dirlik）：〈五四運動中的意識與組織：五四思想史新探〉，載王躍、高力克編：《五四：文化的闡釋與評價——西方學者論五四》（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89），頁51-52；50；64-65；60。
- ㉒ 周策縱：〈繁體再版自序 認知·評估·再充〉，載周策縱著，陳永明等譯：《「五四」運動史》（北京：世界圖書出版公司，2016），頁15。
- ㉓ Wen-hsin Yeh, "Middle County Radicalism: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in Hangzhou",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40 (December 1994): 909.
- ㉔ 王汎森：〈五四運動與生活世界的變化〉，《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9年第6期，頁50。
- ㉕ 葉文心：〈保守與激進——試論五四運動在杭州〉，載汪熙、魏斐德（Frederic Wakeman, Jr.）主編：《中國現代化問題——一個多方位的歷史探索》（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94），頁200。
- ㉖ 瞿駿：〈新文化運動的「下行」——以江浙地方讀書人的反應為中心〉，《思想史》，第6期（2016年3月），頁51。
- ㉗⑳ 徐佳貴：〈「五四」與「新文化」如何地方化——以民初溫州地方知識人及刊物為視角〉，《近代史研究》，2018年第6期，頁57；48。
- ㉘⑳ 蕭公權著，張皓、張升譯：《中國鄉村：19世紀的帝國控制》（北京：九州出版社，2018），頁13；9。
- ㉙ 需要說明的是，民國初期實行「省一道一縣」三級行政區劃，有些較為發達的城市如蘇州、寧波等也被稱為「縣」。本文所指的「縣」，主要是城市化水平較低、更為普遍的普通縣城。
- ㉚⑳⑳ 周策縱：《「五四」運動史》，頁129；148；127。
- ㉛⑳ 坂井洋史整理：《陳範予日記》（上海：學林出版社，1997），頁85；112-13。
- ㉜ 蔣竹如：〈湖南學生的反日愛國鬥爭〉，載呂芳文主編：《五四運動在湖南》（長沙：嶽麓書社，1997），頁40。
- ㉝⑳⑳ 熊宗仁：《五四運動在貴州》（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86），頁36；106；69。
- ㉞ 劉一臯：〈「五四」運動中的學生群體行為分析〉，《開放時代》，2009年第10期，頁45。
- ㉟ 莆田縣志編集委員會編：《莆田縣志——「五四運動」「五卅運動」在莆田（草稿）》（內部資料，1963），頁1。
- ㊱⑳⑳ 俞雄選編：《張綱日記》（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3），頁260；261；264。
- ㊲ 陳立明：〈五四愛國運動在江西〉，載中共江西省委黨史資料徵集委員會編：《江西黨史資料》，第九輯（南昌：中共江西省委黨史研究室，1989），頁44。

- ⑲ 格里德爾(Jerome Grieder)著，單正平譯：《知識份子與現代中國：他們與國家關係的歷史敘述》(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0)，頁206。
- ⑳⑳㉑ 劉大鵬：《退想齋日記》(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90)，頁277；278；278-79。
- ㉒ 蔣詢：〈「五四」時期湖南人民的反日愛國運動〉，載周世劍等：《五四運動在湖南》(湖南：長沙人民出版社，1959)，頁80。
- ㉓⑳⑳㉔㉕ 陳靜秋：〈五四運動在仙居〉(1985年4月22日)，載中共台州地委黨史辦、共青團台州地委編：《五四運動在台州》(內部資料，出版年份可能為1989年)，頁21；21、22；21；21；21。
- ㉖ 〈常州學界聯合會赴鄉鎮講演〉(1919年5月21日)，載中共江蘇省委黨史工作委員會、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五四運動在江蘇》(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2)，頁51。
- ㉗ 〈北洋大學講演團赴塘沽及郊區講演〉(1919年6月2日)，載天津歷史博物館、南開大學歷史系《五四運動在天津》編輯組編：《五四運動在天津——歷史資料選輯》(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79)，頁64。
- ㉘ 〈學海潮音之餘波〉(1919年6月10日)，載張影輝、孔祥徵編：《五四運動在武漢史料選輯》(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頁145。
- ㉙ 〈直隸第一中學講演團赴勝芳鎮講演情形〉(1919年7月10日)，載《五四運動在天津》，頁214。
- ㉚ 李孝悌：《清末的下層社會啟蒙運動：1901-1911》(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1)。
- ㉛ 〈武漢學生聯合會意見書〉(1919年7月15日)，載《五四運動在武漢史料選輯》，頁184。
- ㉜ 〈南開學校赴各村講演〉(1919年6月3日)，載《五四運動在天津》，頁52。
- ㉝ 顧仲彝：〈一個教會中學的學生愛國活動〉，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編：《五四運動回憶錄》，下冊(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79)，頁785。
- ㉞ 葛凱(Karl Gerth)著，黃振萍譯：《製造中國：消費文化與民族國家的創建》(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7)，頁145。
- ㉟ 黃賢強著，高俊譯：《1905年抵制美貨運動：中國城市抗爭的研究》(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10)，頁98。
- ㊱ 徐中約：〈晚清的對外關係，1866-1905年〉，載費正清(John K. Fairbank)、劉廣京編：《劍橋晚清中國史，1800-1911年》，下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3)，頁142。
- ㊲ 〈南開學校講演員赴郊區講演(節錄)〉(1919年6月4日)，載《五四運動在天津》，頁66。
- ㊳ 〈白沙各界愛國熱〉(1919年8月2日)，載中共四川省委黨史工作委員會主編：《五四運動在四川》(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1989)，頁128。
- ㊴ 〈黃秀珍的回憶〉，載胡汶本、田克深編：《五四運動在山東資料選輯》(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0)，頁295。
- ㊵ 章清：〈五四思想界：中心與邊緣——《新青年》及新文化運動的閱讀個案〉，《近代史研究》，2010年第3期，頁55。
- ㊶ 張桐：《杜隱園日記》，1919年6月8日(己未五月十一日)，溫州市圖書館藏，無頁碼。轉引自徐佳貴：〈「五四」與「新文化」如何地方化〉，頁49。
- ㊷ 參見伯林(Isaiah Berlin)著，岳秀坤譯：《扭曲的人性之材》(南京：譯林出版社，2009)，頁254。
- ㊸ 蕭公權：〈序〉，載《中國鄉村》，頁1。
- ㊹ 周策縱：〈五四運動的闡釋與評價〉，載《五四：文化的闡釋與評價》，頁23。
- ㊺ 小野信爾著，殷敘彝、張允侯譯：《救國十人團運動研究》(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1994)，頁8。

五四新文學場域與 劉半農的思想轉向

• 邵 棟

摘要：劉半農作為五四新文學的代表人物，其文學觀念與創作一直受到新文學研究的重視。然而其初入《新青年》文人圈時與同仁的思想分歧，以及離開之後所流露的保守思想傾向，都未能得到清楚的闡釋與解讀。本文聚焦劉半農加入《新青年》文人圈（1917年）到徹底退出《語絲》、與「文學革命」同仁割席（1928年）這段時間的創作與思想變化，借用布迪厄（Pierre Bourdieu）的場域理論（Field Theory）和羅志田有關邊緣知識份子的論說，對這個問題進行新維度的詮釋，以期對劉半農個人思想的複雜性以及五四新文化運動與知識份子之間的張力作更深入的詮釋，企望挖掘出五四新文化運動中他作為特殊個體的思想史歷程。

關鍵詞：啟蒙 五四新文學 場域理論 邊緣知識份子 劉半農（儂）

劉半農（劉復，初字半儂）是以五四新文化運動重要成員的身份為人所熟知的。這位《新青年》的主要編輯，曾發表〈我之文學改良觀〉等重要論文，為新文化運動搖旗吶喊，也是白話詩運動的發起人與實踐者之一。在一般文學史家的敘述下，他最為人津津樂道的就是1918年與錢玄同在《新青年》炮製的「雙簧信」事件，使原本只在一小部分知識份子與學生中產生影響的《新青年》，成為知識界爭議與討論的焦點。而之後劉半農對於「她」與「它」字的發明，亦影響了後來的白話文發展^①。

仔細研讀劉半農新文學時期的創作及文學理論，當會發現他與《新青年》大部分同仁有着明顯的不同：他在《新青年》時期主要鼓吹的是文學語言「白話化」與內容的通俗化，偏向技術層面的「改良」，與胡適的主張相對接近，但他的作品缺乏胡適、魯迅等人強烈的思想啟蒙色彩。劉半農加入《新青年》文人圈初期與早前在上海為通俗雜誌撰稿時的改良主義傾向基本同調，而在參與《新青年》編撰的一年多中，劉半農自己也被啟蒙，在新文學同仁圈子的壓力

之下，逐漸被「罵掉了豔福的思想」^②，放棄了「舊感情」^③，洗刷了自己的「少年滑頭氣」^④。他依照着新文化運動的啟蒙意識，較為被動地適應並改變自己的文學範式與思維方式，乃至生活態度。如果因為劉半農是新文化運動的重要一員，就將「新文化」的意涵套在他的思想主張上，顯然是有欠周全的。實際上，五四式的激進並非劉半農的人生常態；但在《新青年》十六個月（1917年8月至1919年1月）的「例外」的激進狀態，卻在普遍認知層面上遮蔽了他一輩子的行止。

劉半農在新文化運動中曾以一個被啟蒙者的身份，與《新青年》同仁一起參與到這場中國近代最重要的思想革命之中，他的思想變化與知識份子身份認同的變遷，深度體現了這場運動的革命性與豐富性。過去對於劉半農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上世紀80年代，以徐瑞岳《劉半農研究》、《劉半農年譜》與《劉半農評傳》三本著作最為典型，是研究劉半農的學術性與資料性著作。但受到意識形態的影響，作者一力拔高劉在五四時期的功績，將「新文化」的意涵套在他身上，而忽略了他更為複雜的實際思想狀況^⑤。海外研究者如賀麥曉（Michel Hockx）、洪長泰等人的著作雖有專門章節論述劉半農，但主要聚焦在其文學作品的內容與風格，比較欠缺對劉在五四時期思想轉變的考量^⑥。本文從劉半農五四時期思想變化的角度入手，辨明劉與其他五四同仁的區別，並以劉半農這一個案管窺新文化運動背後豐富與複雜的思想與背景。本文將聚焦劉半農加入《新青年》文人圈（1917年）到徹底退出《語絲》、與「文學革命」同仁割席（1928年）這段時間的創作與思想變化，運用法國社會學家布迪厄（Pierre Bourdieu）的場域理論（Field Theory）和中國歷史學家羅志田有關邊緣知識份子的論述，來分析劉半農的思想轉向以及其本身的知識份子認同問題。

一 加入《新青年》前後：新文學場域對劉半農的啟蒙

辛亥革命後，為了維生，中學肄業的劉半農從江蘇江陰到上海尋找工作機會。他先後輾轉於《演說報》、「開明劇社」、《中華民國報》、《時事新報》等處謀事，做過編輯、編劇、職業撰稿人等。後來在徐卓呆的介紹下，劉半農於1914年加入中華書局，成為一名正式編輯。接下來兩年多是劉半農生活較為穩定的時期，也是他創作通俗文學的高峰期，即學界常說的「鴛鴦蝴蝶派」時期。劉半農雖然在這一時期進行通俗小說等類型的文學創作，但作品很少涉及豔情風化的內容，多為偵探和社會批判類型的小說。然而，由於中華書局的股權改制引起大裁員，劉半農在1916年失業。他生活無着，一度舉家回江陰生活（期間曾赴北京謀生）。在給《中華新報》投稿的過程中，他認識了陳獨秀，此時《新青年》成立已經接近一年，陳獨秀便邀請他為該刊撰稿。劉半農之所以成為《新青年》撰稿人，起初經濟上的原因很主要。如果說1913到1916年劉半農主要為「中華系」的雜誌（《中華新報》、《中華小說界》、《中華教育界》、《中華婦女界》等）撰稿，那麼自1916年下半年開始，變成「個體戶」的劉半農，藉着他積累的一定文名，幾乎尋找一切機會在各種雜誌上投稿，產量很大。

劉半農此時給《新青年》的稿件與他在上海時期的通俗作品並沒有太大差別，以翻譯為主，也沒有思想革命的內容。而受到胡適與陳獨秀啟發而作的〈我之文學改良觀〉和〈詩與小說精神上之革新〉，都是在1917年確認赴京加入《新青年》文人圈之後的事情^⑦。陳思和曾指出新文學有兩大啟蒙傳統，一是「啟蒙的文學」，重點在啟蒙，文學是作為啟蒙的手段存在的；二是「文學的啟蒙」，重點在文學，它指的是文學本體意義上的啟蒙（白話代文言等）^⑧。劉半農兩篇文章談的都是「文學的啟蒙」，而非「啟蒙的文學」，主要關注文學的形式層面而非思想層面。可以說，他並不是因為思想進步而接近《新青年》，而是因為接近《新青年》才顯露出思想進步的傾向，倒是處於被啟蒙的角色。

在確認赴京後，劉半農與陳獨秀就「文學革命」問題曾經有書信往還，但劉半農立意主要還是在「文學改良」^⑨：

改良文學，是永久的學問；破壞孔教，是一時的事業。因文學隨時世以進步，不能說今日已經改良，明日即不必改良。孔教之能破壞與否，卻以憲法制定之日為終點。其成也固幸，其不成亦屬無可奈何。故青年雜誌對於文學改良問題，較破壞孔教更當認真一層。尤貴以毅力堅持之，不可今朝說了一番，明朝即視同隔年曆本，置之不問。

劉半農以為文學改良最要緊，而破壞孔教不過是一時之策，是「其成也固幸，其不成亦屬無可奈何」，並沒有極其決絕的立場。他將破壞孔教視為文學革命的鬥爭策略，並非指向思想革命，對儒家思想也沒有明確的不滿態度。在新文化運動十多年後，劉半農曾談起自己的這種鬥爭策略^⑩：

十年前，我是個在《新青年》上做文章反對舊劇的人。那時之所以反對，正因為舊劇在中國舞台上所佔的地位太優越了，太獨攬了，不給它一些打擊，新派的白話劇，斷沒有機會可以鑽出頭來。到現在，新派的白話劇已漸漸的成為一種氣候……所以我們對於舊劇，已不必再取攻擊的態度；非但不攻擊，而且很希望它發達，很希望它能於把已往的優點保存着，把已往的缺陷彌補起來，漸漸的造成一種完全的戲劇。正如十年前，我們對於文言文也曾用全力攻擊過，現在白話文已經成功了氣候，我們非但不攻擊文言文，而且有時候自己也要做一兩篇玩玩。

劉半農對文學革命和思想革命的內在態度，其實與《新青年》同仁是有着較大區別的，乃至多年後重述，才公開坦承自己當時的決斷也有違心的一面。

劉半農在《新青年》前後工作大約十六個月。他在1917年8月底抵達北京後就開始參與《新青年》文人圈有關雜誌的編撰，1918年1月正式擔任《新青年》編輯，直到1919年1月退出。這一年多是他人生中最為人留意的階段，而他也在這過程中，被裹挾着、半被動地完成了思想轉型，並為新文化運動及其一整套新的思想話語搖旗吶喊，衝鋒叫陣，對民眾做文學啟蒙的工作。

劉半農進入《新青年》，其實還得罪了不少上海通俗文學圈的人，包括對他有知遇之恩的包天笑。自1916年失業後，劉半農以撰稿維生，而「鴛鴦派」作家包天笑主持的《小說畫報》與《小說大觀》成為他投稿的主要園地。1916年10月《小說大觀》第七集發表了他的翻譯小說《看護婦》，該小說的原作者是法國作家歐勒魯(Max O'Rell)。劉半農開篇即云：「是篇與天笑先生所撰《一縷麻》情節、結構頗相類似。可見中西文豪會心不無符合處也。」^⑪該小說被安排在刊物第一篇發表，亦可見包天笑對他的重視；隨後劉半農許多作品都登在刊物的重要位置上。1917年3月《小說畫報》第三期發表的《可憐之少年》署名是「半儂起稿，天笑修辭」^⑫，包對劉的提攜之情溢於言表。

1917年3、4月間，劉半農的《歇浦陸沉記》還在《小說畫報》連載，那時他大概是收到了陳獨秀的消息，準備去北京發展，於是四處預支稿費以做盤纏。包天笑多年後回憶道^⑬：

還有一位新作家是劉半儂，(後改名劉半農)我也忘記是誰介紹來，他寫了一個長篇，開頭還好，後來不知寫到那裏去。向來雜誌上的稿費，都是分期付款的，而且要出版以後付的。有一天，他跑到我家裏來，他說：「這長篇完全寫成了，你付給我稿費吧。」我問何以如此急急？他說有一機會，要到北京去，以此稿費作旅費，請幫幫忙。但是我向沈子方說，他不肯付，他說：「不能破例。」而劉半儂又迫得我甚急，大概為數有六七十元，不得已我只得挖腰包墊付了。以後劉半儂從未見過面，亦未通過信，而他的到法國、考博士，榮任北大教授，也可算得一帆風順了。

明明兩人有來往，包天笑卻表示對他很陌生，甚至語帶諷刺，有論者便認為包天笑是對劉半農在新文學運動中「倒戈」感到不滿^⑭。此外，曾經與劉半農同為中華書局編輯的朱鴛雛也在宴會中譏諷過他：「他們如今『的、了、嗎、呢』，改行了，與我們道不同不相為謀了。我們還是鴛鴦蝴蝶下去吧。」^⑮自然，曾經在上海通俗文學圈創作頗豐的劉半農，自從加入《新青年》後，開始攻擊舊文學，也就不得不遠離過去的寫作圈子了。

劉半農在通俗文學這一邊已經走到了盡頭，然而他初到《新青年》的時候日子同樣也「不好過」。他那格格不入的「風格」(style)受到《新青年》同仁的不少批評與糾正：

當初劉半農從上海來北京，雖然有志革新，但有些古代傳來的「才子佳人」的思想還是存在，時常在談話中間要透露出來，彷彿有羨慕「紅袖添香」的口氣，我便同了〔錢〕玄同加以諷刺，將他的號改為龔孝拱的「半倫」，……半農禁不起朋友們的攻擊，逐漸放棄了這種舊感情和思想，後來出洋留學，受了西歐尊重女性的教訓，更是顯著的有了轉變了……^⑯

幾乎有一年多，他沒有消失掉從上海帶來的才子必有「紅袖添香夜讀書」的豔福的思想，好容易才給我們罵掉了。但他好像到處都這麼的亂說，使有些「學者」皺眉。^⑰

〔劉半農〕本來是在上海做無聊小說的，後來陳獨秀請他到〔北大〕預科教國文。當時大家很看他不上，不過慢慢的他也走上了正路了……當時劉半農就做了一篇甚麼連刁劉氏鮮靈芝都包括進去的一封覆信，狗血噴頭地把這位錢玄同的化身王敬軒罵一頓。這封信措辭輕薄，惹引了不少的反感。後來新青年社中人，亦甚感懊喪。劉半農還有篇〈作揖主義〉也是同樣輕薄口吻的文字，所以大家都看他不起……^⑮

他的風格 (taste) 不高，有時不免有低級風趣，而不自覺。他努力做雅事，而人但覺其更俗氣。^⑯

從上述言論可見，《新青年》同仁對劉半農身上傳統封建元素的批評非常尖銳。他也承認自己「時餘穿魚皮鞋，尤存上海少年滑頭氣」^⑰。穿着、言語、思想所構成的一整套價值觀，成為《新青年》同仁所關注的「風格」問題。劉半農對於這些批評是接受的，也願意融入到這個新的圈子中，按照他們的規矩來做。他坦承自己的文學傾向發生了重大的轉折，並且將要自我洗刷，完成轉型：「即如我，國學雖少研究，在1917年以前，心中何嘗不想做古文家，遇到幾位前輩先生，何嘗不以古文家相助；先生試取《新青年》前後所登各稿比較參觀之，即可得其改變之軌轍。——故現在自己洗刷自己之外，還要替一般同受此毒者洗刷，更要大大的用些加波力克酸，把未受毒的清白腦筋好好預防，不使毒菌侵害進去。」^⑱

劉半農從通俗文人圈跨界到《新青年》文人圈，本來只是為了餬口，卻由此走入中國近代最重大的思想革命中間。而他作為參與者同時也是被規訓者，經歷了極其劇烈的思想轉型。兩個文人圈所標榜的知識、價值觀、倫理、行動準則都有着天壤之別。這也是兩者之間刻意營造的藩籬，以突顯其意識形態的獨立性。

筆者認為，劉半農在不同文人圈的輾轉所引來的批評，符合布迪厄所謂不同知識場域之間的爭鬥。布迪厄在其〈文化生產的場域〉（“The Field of Cultural Production, or: The Economic World Reversed”）中所指出的「場域」概念，描繪的是一個以權力為經、關係為緯的文化空間網絡；一個「文化生產場域」，即是由文化生產者，包含生產者本身（如《新青年》同仁；通俗文學作家）、生產機構（如《新青年》雜誌；上海的通俗雜誌），以及其他社會力量如政治權力的支配與其餘特殊資本（新文學作家以及舊派文學作者所要爭奪的知識界的思想話語權，即象徵資本）所形成的網絡空間^⑲。知識（份子）場域就是象徵物品生產者（如藝術家、作家、學者）爭奪象徵資本的地方，知識場域的各種體制、組織和市場都以象徵資本的生產、流通和獲取為其主要特徵。

而在不同場域之間，也有着對外的象徵資本爭奪，就是各自標榜的「慣習」（habitus）之間的競爭。在新文學與通俗文學之間的競爭中，各自的生活方式、價值觀、文體、組織形式、經濟情況都構成自我認定的「標準」，標準之爭就是話語權（象徵資本）之爭。布迪厄用「慣習」來解釋存在於不同場域之間的同型關係，「慣習」指的是「不同領域間活動的統一原則」，這就指涉了一種習慣狀態（尤指身體），特別是指一種趨向、素質、偏好，形成種種不同的行

為傾向(自我期待、應對方略、行事標準等等)。這樣一整套的「慣習」,一方面在制約行為,另一方面又在產生行為。慣習是行為的結構性限制,但又是行為(包括觀察、自我期許)的生成模式²³。簡言之,在哪個圈子裏,就要有圈內人的樣子。

劉半農受到上海通俗文學圈影響而產生的文言文寫作、着裝風格、對女性的態度、格調和倫理,都要在轉換到新的文學圈後進行洗刷,在祛除過去的那一套「慣習」之後,同時需要習得新文化場域中的一整套價值體系與行為準則,才能被圈內人接納。劉半農在正式成為《新青年》編輯的第一天就把名字「半儂」改成了「半農」²⁴,拋棄上海的香豔,採取樸實的民間路線。這顯然是一種身份轉換的象徵:代表舊派的「劉半儂」留在了過去,而作為新派知識份子的「劉半農」誕生了。他就是在這個由舊入新的過程中,半被動地向現代知識份子轉型:「採納這種風格並不完全是自由選擇的事,而是他根除『上海風格』——生活風格(方式)或寫作文體——全部努力的一部分。」²⁵

魯迅回憶中劉半農作為「一個戰士」的形象²⁶,就是在這裏開始產生的。也許劉半農未必同意新文化運動的所有主張(如用白話取代文言,反對儒家等),但他感到這是一項重要的事業,於是決定扮演好自己的角色,將矛頭對準了反對新文學的人:

前三四年,上海的各種小說雜誌極盛的時候,內容大都是做的一半,譯的一半。那譯的一半,雖然大都是「哈葛德」、「柯南達里」諸公的名作,卻還究竟可以算得一種東西;那做的一半,起初是風花雪月,才子佳人,後來竟一變而為《黑幕》一流的文字了。²⁷

這等人,恆以「融會中西,斟酌新舊」八字為其營業之商標!然其舊學問,固未嘗能做得一篇通順之文字;其新學問,亦什九未能讀畢日本速成師範之講義。以此之故,彼輩雖日日昌言保存國粹,灌輸新知,而其結果,則凡受彼輩薰陶者,文字必日趨於不通,知識必日趨於浮淺。²⁸

天天報紙上所登的新書廣告,無非是甚麼《黑幕大觀》、《小姊妹罪惡史》或者紅男綠女的肉麻小說,「某生」、「某翁」的腐敗小說;連提倡「丹田」的謬書,扶乩的鬼話,也竟公然出版;最高等的,也不過影印幾部宋版、元版的無用古書,便算空前絕後的大事業了!唉!²⁹

從上述的批評可見,經過《新青年》同仁的一番勸導,劉半農原本模稜兩可的改良主張,逐漸變得尖銳起來,對於「鴛鴦派」、「國粹派」,以及種種迷信腐化的風俗觀念展開了空前的批評,與他最初在《新青年》上撰稿時的態度大異其趣,而這也可見其「洗刷自己」的決心。

在布迪厄的場域視野中,文化場域之間的競爭是在大眾文化市場的大範圍中進行的。對於文人來說,在有限範圍內進行文化生產和競爭是生死攸關的事,其關鍵是專業合法性(文學的正統性)。文學是非常專門的文化市場,這些文化市場參與者所爭奪的不僅是同僚的認可,而且還包括設置標準和合

法性的權威。而建立具有高度區分度的「區隔」(distinction)，則是場域間競爭最重要的手段之一³⁰。

劉半農在調整了自己的價值取向與慣習之後，所要做的自然是向當時所身處的知識場域的競爭者，也就是舊派文學陣地發動猛烈的進攻，區分敵我，建立「區隔」。以新的「慣習」來否定舊的「慣習」，也就是否定過去的自己。劉半農加入《新青年》之前寫作的〈我之文學改良觀〉與〈詩與小說精神上之革新〉，態度比較溫和理性，與胡適的〈文學改良芻議〉筆調接近，偏向說理且沒有那麼強的攻擊性。在兩篇文章中，劉半農強調需要寫作「真文學」，求真求善，言之有物³¹；同時建議文學改良（而非「文學革命」）需要多樣化：「文言」與「白話」可以獲得同等地位；「破壞舊韻，重造新韻」；「增多詩體」；提高戲曲的地位等等³²。劉半農抨擊了舊文學形式上的一些局限，並且提出他重視民間文學與拓展文學形式的一些意見。此時，他對舊文學並沒有攻擊性的言論，更不用說有批評傳統儒家思想的意圖了。而他為人所熟知的文章與戰鬥姿態，自1918年1月正式加入《新青年》編輯部並更名為劉半農後，才真正開始。

二 劉半農的戰鬥策略與離開《新青年》的關係

確定了戰鬥性的綱領，明確了鬥爭對象，「洗刷」了自己的劉半農才能寫出富戰鬥色彩的文章。他寫文章與批評時事本來就很在行，諷刺手法也非常犀利潑辣，於是在這些文章中發揮了他的文字優勢，非常善於「罵人」³³。然而，從上海時期到此時，劉半農始終不是一個以思想性見長的人。

在劉半農的論戰事迹中，「雙簧信」事件是最為人所熟知的，一方面是由於此事在新文化運動中造成的效應和意義；另一方面也在於整件事情的戲劇性。《新青年》改制之後，開始對舊思想、舊文學、舊制度展開毫無留情的猛烈批評，通過編輯的專文討論以及與讀者的書信往還，發揮宣傳新知、啟蒙民眾的作用。然而，《新青年》作為北京大學新派教員的同仁刊物，主要以高校學生與年輕人為受眾對象，影響範圍與勢力畢竟有限。「雙簧信」事件則通過製造話題，擴展了《新青年》的影響力。

究其過程，先是錢玄同偽託「王敬軒」之名寫了一封文言書信，以保守主義者的立場和精英主義的角度，對於《新青年》的新思想、新文學主張逐條進行批駁，客觀上把《新青年》的觀點重新陳述出來。而《新青年》編輯部則在1918年3月15日出版的第四卷第三號上全文登載了這封信，並附上劉半農的覆信（下稱〈覆王敬軒書〉），對其觀點進行反駁，言辭激烈潑辣。全文用白話寫作，引用了大量民間俗語、俏皮話、戲曲曲文，以諷刺挖苦、起外號、戴帽子等手段進行反擊，認為王敬軒「不學無術，頑固胡鬧」，此八字可以「生為考語，死作墓銘」³⁴。這樣的反擊手段較為激烈，而「設局」的方式也並不體面，自然引起了爭議（後文將詳述）。但另一方面，事實證明這種鬥爭方式確實有其效果。當時還在清華大學唸書的小說家朱湘就回憶道³⁵：

……那時候，正是文學革命初起的時代；在各學校內，很劇烈的分成了兩派，贊成的以及反對的……是劉半農的那封《答王敬軒書》，把我完全贏到新文學這方面來了。現在回想起來，劉氏與王氏還不也是有些意氣用事，不過劉氏說來，道理更為多些，筆端更為帶有情感，所以，有許多人，連我也在內，便被他說服了。將來有人要編新文學史，這封劉答王信的價值，我想，一定是很大。

之後隨着新文化運動的擴大，以及《新青年》同仁不斷向反對以白話作為唯一正統語言的林紓發起的攻擊，於是林紓寫了諷刺小說《荊生》、《妖夢》還擊新文學，卻正中這幫年輕人的下懷，如是新文化運動的影響就在劇烈的爭論中得以擴大，而劉半農的一番作為也終於得到了大部分《新青年》同仁的認可。魯迅表揚他「跳出鴛鴦派，罵倒王敬軒，為一個『文學革命』陣中的戰鬥者」^⑤，錢玄同也說：「半農寫小說，絕不與那禮拜六派相同，他有他的主張，絕不與那一般紅男綠女派同流合污。」^⑥

劉半農的戰鬥策略，固然有着融入知識場域的考量，但他確實也有着對國家現實的不滿，希求變革，只是過去一直相信折衷的改良，而沒有革命的啟蒙意識。周作人說他「看到不滿意的事，就要說。看到不合理的事情，他就要批評。而他也有他自己的主張。他寫文章，雖則是好罵人，但不是惡意的」^⑦。而劉半農對於反對者不依不饒的進擊態勢，也與魯迅反對「費厄潑賴」(fairplay)的鬥爭策略異曲同工。然而，這批戰鬥性的文章，已經逸出了劉半農所擅長的「文學的啟蒙」，而在他並不擅長的「啟蒙的文學」領域發出了一些可能並未思考成熟的攻擊。劉半農並不像胡適、魯迅那樣對於思想革命有着非常自覺的意識與理論框架，他運用鬥爭色彩強烈的語言搖旗吶喊的多是他人的思想觀點，如1918年在〈隨感錄·七〉中批評保守主義者「保存國粹」、「融會中西，斟酌新舊」等觀點，基本上是在重述陳獨秀的〈文學革命論〉^⑧，使其在上海時期已經產生的偏於譏諷與挖苦的口語化語言掩蓋了其思想內容，甚至幾近罵街，這對於思想啟蒙很可能會產生反效果。此外，他在〈覆王敬軒書〉、〈「作揖主義」〉與〈言文對照的尺牘〉中潑辣的文風，甚至有些譁眾取寵的通俗幽默，引起了當時部分學者的反感^⑨。劉半農過去在上海殘留的慣習，在一定程度上導致他後來離開《新青年》編輯部。錢玄同於1919年1月24日在日記中寫道：「午後三時半農來說，已與新青年脫離關係，其故因適之與他有意見，他又不久將往歐洲去，因此不復在《新青年》上撰稿。」^⑩

對於劉半農退出《新青年》編輯部，學界大都認為是因為胡適對於〈覆王敬軒書〉不滿^⑪。胡適事後也對「雙簧信」事件頗有微詞，他在給錢玄同的書信中曾談到：「適意吾輩不當亂罵人，亂罵人實在無益於事」，「無論如何，總比憑空閉戶造出一個王敬軒的材料要值得辯論些」^⑫。但劉半農退出一事距〈覆王敬軒書〉發表已九個月，似乎不合常理。據目前已知的材料，他的退出可能與其在《新青年》1918年12月15日出版的第五卷第六號上發表〈言文對照的尺牘〉有關^⑬，或因胡適對此文不滿，二人矛盾激化，於是劉半農在1919年1月主動離開了《新青年》編輯部。

劉半農在《新青年》文人圈已經做出了巨大的自我改造，努力配合該刊的工作與思想主張，卻依然引起場域內的紛爭。他對於自己在場域內相對尷尬的處境也有所感知，況且他非常在意臉面，很難在《新青年》編輯部繼續工作。而對於新文學，他在戰鬥過後對這類文章的寫作產生了倦怠情緒，錢玄同在1919年1月24日的日記曾記載：「半農初來時專從事於新學。自從去年八月以來頗變往昔態度，專為在故紙堆裏討生活，今秋赴法擬學言語學。照半農的性質實不宜於研究言語學等等沉悶之學。獨秀勸他去研究小說、戲劇，我與〔沈〕尹默也很以為然。日前曾微勸之，豫才〔魯迅〕也是這樣地說。」^④

劉半農作為北大預科教員，在學歷與學力上曾遭受質疑，如周作人提到：「可是英美派的紳士很看他不起，明嘲暗諷，使他不安於位，遂想往外國留學……」^⑤「劉半農因為沒有正式的學歷，為胡適等人所看不起，雖然同是『文學革命』隊伍裏面的人，劉半農受了這個激刺，所以發憤去掙他一個博士頭銜來，以出心頭的一口惡氣」^⑥。然而，劉半農並沒有在這樣的質疑下意志消沉，而是決心在語言學上做出成績，回擊質疑。此後他也沒有完全脫離《新青年》，依然在此刊物上發表文章，不過再也沒有思想性的戰鬥性文章，都是一些實驗性的白話詩寫作。

雖然「專為在故紙堆裏討生活」的轉變，在錢玄同眼中是一改往日態度，但就劉半農整個思想進程而言，卻有點恢復到五四之前「崇敬往聖」、「一心想做古文家」的傾向^⑦。這種轉變，過去學者常認為是「戰士」劉半農的墮落，放棄了戰鬥，而轉向了古文獻與語言學。這種看法假定了「革命」高於「傳統」，「鬥爭」高於「學術」的前提，而這本身就值得懷疑。聯繫劉半農過往對於傳統的溫和折衷態度（提倡舊劇，不明確反對孔教），他在1918年短短一年間的兩次轉向（開始「文學革命」筆戰；轉向古文與語言學工作）或可解讀為：相對傳統和保守的劉半農嘗試了《新青年》的激進傾向，但並不十分適應與愉快，甚至有少許違心，於是決定回歸到他既有的對傳統的溫和態度中，開始對傳統文化的學術研究，這也是基於自己學術根基薄弱的上進之舉。

賀麥曉曾在研究現代中國的文學社團和文學雜誌的專著中，以專章講述劉半農在《新青年》的詩歌翻譯風格轉型中的彥扭與限制，認為新文學具有專斷宰治的特性：「新文學運動所做的，遠不止是將中國詩歌從傳統規範中『解放』出來；它也以新的，有時同樣是嚴格或武斷的界限代替這些規範，而且這些界限仍繼續主導着中國現代詩歌寫作與欣賞的方式。」^⑧賀麥曉認為劉半農被這些界限專斷地改變了自己熟悉而感興趣的文學形式，遷就「文學革命」的理論，這也影響到其自身的創作風格，形成了一種個人文學形態的斷裂。

三 劉半農的邊緣知識份子身份與權勢轉移

劉半農在《新青年》時期有一條線索始終沒變，即他從未正面批評孔教及其價值體系。除了上文引述過的「改良文學，是永久的學問；破壞孔教，是一時的事業」這種策略性的批評外，即使在最激進的〈覆王敬軒書〉中也沒有直接

批評孔教。批評孔教的內容都是陳獨秀、錢玄同、魯迅等人在做的事業，劉半農最多是在旁邊吆喝了幾聲罷了。他在〈覆王敬軒書〉中說：「本誌排斥孔丘，自有排斥孔丘的理由。先生如有正當的理由，儘可切切實實寫封信來」^⑤，「自有……的理由」無非就是「一時之策略」吧。他又說「記者則以為處於現在的時代，非富於新知，具有遠大眼光者，斷斷沒有研究舊學的資格」^⑥，認為新學有利於舊學的研究，可見他並沒有要對傳統思想加以全盤否定。實際上他一貫支持二者共存，而非常規意義上我們理解的五四式的「與傳統斷裂」。回溯劉半農的一生，他也沒有為了「趨時」的鬥爭策略，而違心地否定傳統。

胡風在1930年代就指出了劉半農這一種模稜兩可、不夠戰鬥的傾向，並批評道^⑦：

五四時代的風起雲湧的關於「人生價值」和「人生態度」的討論，在這裏並沒有甚麼痕迹，只在一九一五年（民國四年）所作的擬「擬曲」，〈兩盜〉和一九一八年（民國七年）所譯的《天明》裏面可以看出反抗強暴同情弱者的態度，而且他〔劉半農〕底同情並不是源於甚麼明瞭的社會見地……在他裏面並不能看到華麗的人生哲學底高揚。

所以，他底功績只是在反對文言，反對尊孔，反對迷信，反對林琴南〔林紓〕式的翻譯，反對舊戲，反對中學為體西學為用的新式國粹派……等具體的鬥爭上面。

胡風將劉半農的功績主要歸結為實踐層面的鬥爭，而非思想領域的建設，稱之為「平凡的戰鬥主義」，而劉半農「實事求是」的五四精神也的確不適應新形勢的發展：「只抓着現象的問題而不能了解它在全體上的意義」，甚至進一步認為他「漸漸地離開了『戰鬥』而只剩有了『平凡』」^⑧。胡風認為劉半農在五四運動後出國，「對於專門學問的興趣固然也是一個原因，但同時不也就說明了他對於當時的戰鬥原來就沒有很深的執著的麼？」^⑨胡風以左翼文藝理論、「革命為綱」的視角解讀劉半農，不免有些偏差，但卻在一定程度上道破了劉半農在五四新文化運動中的副線角色，以及他在思想領域的失語狀態。

劉半農離開《新青年》，表面上是知識場域內的「排異效應」和個人性格原因，導致他停止了所謂的「戰鬥」，然而考慮到其自身對於傳統文化的好感（依然有着傳統知識份子的士大夫情結），劉半農加入到這場思想運動中本就是場意外，其退出的實質還是在於他與《新青年》同仁在思想上的分歧。

汪暉認為五四運動中參與者的觀念並不一致，是一個「龐雜而缺乏內在邏輯的意識洪流」^⑩，而他們的聚合是「在『態度的同一性』基礎上形成的」，「『五四』新文化運動的最重要的特徵就是它的對象性：對於中國傳統文化和社會的批判和懷疑。『態度』的對象性特徵決定了這個思想運動的各個組成部分必然在與對象的否定性關係中一致起來……否則對立和分離就不可避免」^⑪。從這個角度看，《新青年》文人圈也體現了「因時而聚」、最後分離的必然性，而實質上連「態度的同一性」上都不能完全做到的劉半農，在短短一年之後就離開《新青年》編輯部也就可以理解了。

劉半農在《新青年》時期最主要的貢獻，除了以上所引述的戰鬥策略之外，主要在於對白話文的推廣和民間文學的提倡，還有他本人的白話詩創作。劉半農之所以對白話與民間文學如此感興趣，與他的邊緣知識份子身份有很大關係。

「邊緣知識份子」這一概念，在羅志田《權勢轉移：近代中國的思想與社會》一書中有着準確而精彩的論述。邊緣知識份子處於普通民眾與傳統知識份子之間，既沒法在傳統的學術上取代後者，同時又不甘成為前者；因為處在傳統階層之外，所以常常有種「不在其位」的怨懟心態；又因新的行業還未真正興起，許多時候只能棲身於報刊，晚清民初有很多新學教育背景的知識份子皆如此^⑦。1918年1月，胡適歸國後第一時間就發現了這種情況：「如今中學堂畢業的人才，高又高不得，低又低不得，竟成了一種無能的遊民。這都由於學校所教的功課與社會上的需要毫無關涉。」^⑧劉半農幼年時入讀新式小學堂（江陰翰墨林小學），後又入讀新式中學堂（江蘇省常州中學），接受新式教育，學習珠算西文，古典詩文方面基礎薄弱。雖有一定的外文基礎讓他有機會進入中華書局，成了一名英文編譯，但與過去儒生的功名理想相比，則相去遠矣。

像劉半農這樣古文功底並不突出的邊緣知識份子，在古典文學的場域中是沒有話語權的，所以再造場域及自我塑造話語權便成為一種可能的出路。在文學上，要與傳統文學對立，最徹底的方法就是提倡變革文言文。這場文學革命其實有着非常深刻的思想史背景，但是對於許多邊緣知識份子來說，它卻是一次向上流動的難得機會。胡適、魯迅、錢玄同等人，即使在舊文學場域中多少也有一定的位置，但是像劉半農這樣的邊緣知識份子，如果文學事業的重心不轉移到白話文、白話詩（「增多詩體」，「破壞舊韻，重造新韻」），民間文學不能提升地位（提倡戲曲等通俗文學），那麼他在傳統的文學場域中便很難獲得新生的機會。對很多邊緣知識份子來說，白話文運動滿足了他們成為精英階層的盼望。胡適說過：「小孩子學一種文字，是為他們長大時用的；他們若知道社會的『上等人』全瞧不起那種文字，全不用那種文字來著書立說，也不用那種文字來求功名富貴，他們決不肯去學。」^⑨

胡適對於白話文運動的理論自覺，陳獨秀非常讚賞，也非常認同：「中國近來產業發達人口集中，白話文完全是應這個需要而發生而存在的。適之等若在三十年前提倡白話文，只需章行嚴〔章士釗〕一篇文章便駁得煙消灰滅。」^⑩這樣一種高度自覺的白話文運動，針對的對象就是對白話文較熟悉，以閱讀白話小說為習慣的邊緣知識份子或普通識字者。當這些昔日還只能從事普通事業的人，被新文化運動許諾了進入文學中心的機會，他們的積極態度是可想而知的。羅志田一針見血地指出：邊緣知識份子自己創造了社會對自己的需要^⑪。

劉半農在加入《新青年》之後就明顯看到了這種上升到文學精英階層的機會，正是通過鼓吹白話文與民間文學，他可以在文學場域中發展自己的興趣與所長。《新青年》的理論號召與劉半農自身的興趣與特長吻合，無怪乎他始終致力於通俗化的問題、民間文學，也大量創作白話詩。他的熱情與戰鬥精

神部分源於此，這也是他一直堅持「文學的啟蒙」的原因。可以說，在五四新文化運動中，作為邊緣知識份子的劉半農既是被啟蒙者，同時也是受益者。

邊緣知識份子的崛起有着很深遠的社會影響，他們因新文化運動的號召而獲得了前所未有的話語權，顛覆了文學格局，而其中的一些年輕人凝聚出更加激進的傾向；視《新青年》同仁為「落伍」的創造社、太陽社對於魯迅乃至劉半農的攻擊，以及左翼文學在1930年代的立場都是鮮明的例子。羅志田對這種趨勢有着精確的把握^②：

本來邊緣知識份子因在社會變動中上升的困難，就更迫切需要寄託於一種高遠的理想，以成為社會上某種更大的事業的一部分；所以他們對社會政治等的參與感要比其他許多社會群體更強。白話文的推廣既擴大了邊緣知識份子的隊伍也強調了他們的影響，白話文本身同時又為日後的標語口號演說等政治行為的興起埋下了伏筆。故蘇俄式的群眾政治運動方式尚未引進，其在中國得以風行的土壤已經準備好了。胡適等新文化人提倡在先，邊緣知識份子自覺在後；他們一旦自我覺醒，參與意識更強，就要在社會政治生活中起到更大的作用。

劉半農卻與大多激進的年輕人取徑不同，五四運動後他開始遠離文學中心。而他堅守學術崗位、自我邊緣化的舉措，則鮮明地表露了他對激進主義的否定態度。與此同時，正是因為他擺脫了邊緣知識份子的身份，來到了新文學場域的權力中心，他的激進傾向就逐漸消逝了，轉而成為守成者。魯迅批評的「當時的白話運動是勝利了，有些戰士，還因此爬了上去，但也因為爬了上去，就不但不再為白話戰鬥，並且將它踏在腳下」^③，確也有其道理所在。

四 作為守成者的劉半農：遠離文學革命

1920年，劉半農赴英留學，次年轉赴法國，錯過了中國邊緣知識份子極速崛起的五年，因此在1925年8月歸國後對於彼時年輕人的想像及社會形勢的判斷產生了偏差。回國之前，在法國遙遙掛念國內情勢的劉半農，眼見政治局勢愈加紛亂，新文化運動具體成果寥寥，不免有些失落，心態也發生了變化，在一些文章中也流露出更多的疏離現實傾向，如他在1925年1月與周作人的通信中就表露了當時的心境^④：

你所說的「我們已經打破了大同的迷信，應該覺悟只有自己可靠……所可惜者中國國民內太多外國人耳。」我在國外鬼混了五年，所得到的也只是這一句話。

……X主義下的火腿就不好，Y主義下的就是蜜甜的，但就我原始基本的感覺說，只須問是不是火腿，更不必問甚麼。……我並沒有功夫，精神，興趣來宣傳我這種主義。

劉半農在此已經流露出對宏大敘事與主義林立的懷疑，此時，他對於「舊」的不排斥以及對於中國現實的絕望態度，可謂十分明顯⁶⁵：

法國的社會是很守舊的，不錯，凡是到過法國的人，都可以知道法國的一般社會，真是舊得可以，但是舊儘可以舊，卻是有活氣的，不是麻木不仁的。所以要是一旦有了個甚麼新說，與原來的舊說不能相容的，社會上就可以立時起一個大波動。

中國的社會卻並不如此。說是舊罷，六十歲的老翁也會打撲克。說是新罷。二十歲的青年也會彎腰曲背，也會搖頭，也會抖腿，也會說「然而」。實際卻處處是漠不關心，「無可無不可」。

他在巴黎大學取得文學博士後，1925年底回到北大任教，除了從事《何典》的編校以及《揚鞭集》、《瓦釜集》的出版外，最重要的工作就是應成仿吾的邀請，主編《世界日報·副刊》。過去劉半農都是依託他人的雜誌平台發聲，有時發表的文章並不能完全表達他自己的心意，必須依從報刊整體的傾向；如今他終於有了自己的副刊，可以按照個人意願來確定刊物的風格。如果說劉半農在《新青年》時期是因為胡適、陳獨秀開闢了戰場，使得他可以走上前去呼喊，那麼現在劉半農就在《世界日報·副刊》中開闢了自己的戰場。1926年，他在〈也算發刊詞〉中說道⁶⁶：

生平之所絕對不能者，卻有三事：即是擔糞着棋之外，再加上一個談政。……副刊既由我辦，事實上就只能依着我的脾胃辦去……專門的講學文章，應當有專門的書報去發表，決然不是甚麼普通的日報可以代為經辦的。普通的日報，只是給我們隨便瀏覽瀏覽，將一天中的用不着的光陰，消磨去一部分，而同時也說不定可以得到一些小益處。……因其如此，我們在這副刊裏，也不妨意到筆隨的亂談天……現在有了這副刊，亦許這「群言」的風氣，不免要流播一些過來。若說這種的亂談是不值一笑的，那也就用不着你說，我們自己，早就知道是不值一笑的；而況我們這些人，「文不能測字，武不能打米」，也完完全全是不值一笑的。話說完了。最後一句是：我辦這副刊，辦得下就辦，辦不下就滾蛋！

劉半農這一席話，具有非常重要的研究價值。如前所述，曾經被周作人形容為「看到不滿意的事，就要說。看到不合理的事情，他就要批評」的劉半農，如今竟提出避談政治，有志於「閒適任誕」，張起無關現實的小品文的旗幟，這種傾向也成為了1930年代《論語》、《人間世》與《宇宙風》雜誌的先聲。周作人也發表〈條陳四項〉附和：一、不可「宣傳赤化」或曰「莫談國是」；二、不可吹捧章士釗、段祺瑞；三、不可太有紳士氣，也不可太有流氓氣；四、不可輕蔑戀愛⁶⁷。然而，支持新文學的讀者就未必能夠接受這種轉變——在他們心目中，他依然是寫「雙簧信」時的劉半農。

因着以上所述的較為主觀的編輯方針，劉半農在選擇稿件上相對主觀，曾一度鬧出「只登名家」的事件。年輕人因投稿未被刊用，就在其他報刊上詆譏他不尊重「無名作者」；他也承認自己選稿很主觀：「〔年輕人〕稿子的內容，以關於性的苦悶與經濟的壓迫者為最多，但我並沒有盡量選登，因為只是那幾句話，翻來覆去的說，還是那幾句話。」^⑥

這樣的態勢，自然是不討年輕人喜歡。且劉半農剛剛回國時，既出於興趣，也由於北大長期欠薪，因此編撰校點了很多古書，如《何典》、《香奩集》等等。左翼年輕文人此時正在崛起中，新創刊的《幻洲》編輯葉靈鳳及潘漢年便對新文學權威學者文人發起了全面的攻擊，劉半農也是對象之一。1926年底《幻洲》刊載多篇文章斥責劉半農的「復古傾向」，認為他的《揚鞭集》書籍裝幀太老式^⑦。這本來是很無聊的攻擊，但劉半農對於這種文字挑釁卻沒有沉住氣，1927年初就寫了一篇〈老實說了罷〉回擊批評，認為部分年輕人不學無術、戾氣重，品格也有問題^⑧。於是一場大規模的筆戰開始，許多年輕人對其圍剿，前後文章有幾十篇。

署名潑皮男士的〈博士的勝利〉戲仿劉半農的語氣：「『老實說了吧，』你們不要罵我，趕快去讀幾年書，學幾外國文，再來和我碰，現在我無論如何比你們高明！」^⑨潘漢年又有一篇〈從語絲講到江紹原與劉博士〉，批評更是激烈^⑩：

講到劉半儂，又使我生氣，他本來是新流氓氣十足的青年，不曉得他怎樣，從法國回來以後，漸漸的變為沒有思想，慢慢的成了Gentleman！你看他近來有甚麼乾脆的文字寫來沒有？……

以前「新青年時代」他是被老年人壓迫，舊勢力包圍，而他自己極力想掙扎起來做一個真正的人，所以「狂喊亂叫」的都是「人的話」；「胡作妄為」的都是「人的事」；現在他已經得了花樣很多的博士，（他的卡片上刻着許多的頭銜）只想顧全面子身份，自然漸漸的沒有以前那種新流氓精神，慢慢的成為Gentleman，走到老年人的死路上去了！

潘漢年的論述在年輕人中甚受歡迎，《新青年》時期那個「罵人」的、「新流氓氣十足」的劉半農是大眾最熟悉的形象，年輕人自然將他如今的保守傾向視為落伍與反動，這套左翼話語也影響了1930年代左轉後的魯迅所寫的〈憶劉半農君〉：「曾經戰鬥，如今落伍」的一席話^⑪，基本上將劉半農的文學生涯蓋棺定論。1949年之後的文學史論述長時間帶有左翼色彩，這樣偏頗的看法也產生了很長久的影響力，實在有必要重新審視。

面對年輕人的圍剿，劉半農接連寫了〈「老實說了」以後〉、〈為免除誤會起見〉反擊，闢出《世界日報·副刊》的位置登了許多論戰文字，而由於筆戰太過激烈，年輕人不依不饒，場面比較失控。最後，劉半農在1927年1月28日寫了〈「老實說了」的結束〉，單方面宣布筆戰結束^⑫。兩天後，他託病辭去了《世界日報·副刊》主編的職務。

在這次論戰中，劉半農就像新文化運動中的林紓那樣，被年輕人激將而起，展開論戰，反倒成為了年輕人成名的工具；而諸如潑皮男士這種文章作

法，活脫脫是1918年劉半農寫作的翻版，是為「新流氓主義」。曾經激進的劉半農，被如今更激進的後輩擊敗了。在這場鬥爭中，那個「鴛鴦派」的陰影又不斷找上他，迂迫就在《人間世》的「今人志」欄目中談及^⑥：

青年人反攻了：「你以前呢？半儂不是你麼？阿要面皮？」這樣消極的駁雜，在半農很可以承認這篇文章是罵過去的自己的，但是以克服自己的經驗來勸勸青年，不也是很對的事情嗎？可是半農始終否認……他厭憎自己的過去到了「非自己」的程度了。

迂迫的看法有一定的道理。自劉半農留學歸來，他對自己的定位已經是大學教授、語言學專家了。大概是因為自卑同時也是得償所願的心理，劉半農不願再重拾過去作為邊緣知識份子而必須戰鬥的潑辣風格（或曰慣習），甚至不再戰鬥了。因為這種不能接受自己的過去的「心虛」，當劉半農再次見到中學同學錢穆時，完全不談中學肄業的事，也不願多談《新青年》，只是以教授自居^⑦。1928年初因與魯迅交惡，他退出《語絲》撰稿人群體^⑧。至此，劉半農徹底放棄了「文學的啟蒙」立場，成為了一個專研學術，遠離「現實」的大學教授。

我們在此可以清晰地看到這場以新文化運動為背景的權勢轉移中，劉半農在數年間微妙的位置變化：從一個失業編輯到一個大學教授，從一個不滿現狀的邊緣知識份子轉變為一個守成者；也從一個叫陣者，變成了一個被挑戰者。

五 小結

劉半農在加入《新青年》、參與五四新文學的歷程之中，完成了從通俗文學場域向新文學場域的跳躍，也完成了邊緣知識份子身份的剝離，以及成為第一高等學府教授的權勢轉移。然而誠如上文所論及的，劉半農與新文學發生聯結，一方面帶有偶然性與被動性，他加入《新青年》並沒有明確的啟蒙初衷；另一方面，他的革命思想也帶有個人的局限性，礙於自身閱歷與知識結構，劉半農在五四新文化運動中，除了在「文學的啟蒙」上有着通俗化的改良傾向之外，並沒有產生個人的思想革命以及「啟蒙的文學」上的建樹，所以說，劉半農的局限性使得他不能在更大的範圍踐行新文化運動的主張。

劉半農在被新文學啟蒙後，固然逐漸生發出對於「統一思想」的有價值的反思，但不能否認，他在五四運動之後所表現出的保守思想傾向，在時人看來是一種倒退，同時也是邊緣知識份子隨着權勢轉移、來到權力中心後，因為地位的穩固與既得利益所帶來的負面效應。而這種權位意識，依然與傳統士大夫同出一轍，從中亦可見邊緣知識份子在思想認知上更生成為現代知識份子歷程之艱難。

五四新文化運動是中國近代史上不可磨滅的重要思想與文學革命，其所追求的價值與社會理想，為一代又一代的知識份子所踐行，其歷程亦充滿着

艱難與曲折，即便在新文學內部，亦存在不同調的情況。通過對劉半農個人的思想史研究，即可窺見整個新文化運動在個體身上巨大的力量與豐富的意涵。劉半農、周作人、錢玄同等一批五四同仁，在1930年代逐漸遠離文學革命，甚至大作文言文章，鼓吹小品文，成為左翼文人攻擊的對象，這些衝突的蹤迹，或許可以從劉半農在1920年代的遭際與思想變化中，窺看到一些線索。

註釋

- ① 參見劉禾著，宋偉傑等譯：《跨語際實踐：文學、民族文化與被譯介的現代性（中國，1900-1937）》（北京：三聯書店，2002），頁49-52。另可參見黃興濤：《「她」字的文化史——女性新代詞的發明與認同研究》（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2009）。
- ②⑦⑧⑩ 魯迅：〈憶劉半農君〉，載《魯迅全集》，第六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1），頁72；72；73；73。
- ③⑬ 周作人：〈三沉二馬下〉，載《知堂回想錄》，下冊（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頁420。
- ④⑫ 劉半農：〈雙鳳凰磚齋小品文（五十四）·記硯弟之稱〉，《人間世》，第16期（1934年11月20日），頁15。
- ⑤ 徐瑞岳編著：《劉半農研究》（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87）；《劉半農年譜》（徐州：中國礦業大學出版社，1989）；《劉半農評傳》（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90）。
- ⑥ 賀麥曉（Michel Hockx）著，陳太勝譯：《文體問題——現代中國的文學社團和文學雜誌（1911-1937）》（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7），第五章；洪長泰著，董曉萍譯：《到民間去：1918-1937年的中國知識份子與民間文學運動》（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93），頁53-65。
- ⑦ 劉半農：〈我之文學改良觀〉，《新青年》，第3卷第3號（1917年5月1日），頁1-13；〈詩與小說精神上之革新〉，《新青年》，第3卷第5號（1917年7月1日），頁1-10。此時他已經向包天笑預支了上半年的稿酬，預備赴京，參見下文包天笑之引文。本文所引《新青年》為1954年北京人民出版社影印本，下引不再另註。
- ⑧ 陳思和：〈中國新文學發展中的兩種啟蒙傳統〉，載《陳思和自選集》（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97），頁31-32。
- ⑨ 劉半農、陳獨秀：〈通信〉，《新青年》，第3卷第3號，頁22。
- ⑩ 劉半農：〈梅蘭芳歌曲譜·序〉，載劉天華編：《梅蘭芳歌曲譜》（梅蘭芳自印本，1930），頁1。
- ⑪ 歐勒魯（Max O'Rell）著，半農譯：〈看護婦〉，《小說大觀》，第7集（1916年10月），頁1。
- ⑫ 半農起稿，天笑修辭：〈可憐之少年〉，《小說畫報》，第3期（1917年3月），頁8。
- ⑬ 包天笑：〈編輯小說雜誌〉，載《釧影樓回憶錄》（香港：大華出版社，1971），頁381。
- ⑭ 孫超：《民初「興味派」五大名家論（1912-1923）》（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14），頁75。
- ⑮ 平襟亞：〈「鴛鴦蝴蝶派」命名的故事〉，載魏紹昌編：《鴛鴦蝴蝶派研究資料·史料部分》，上卷（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84），頁184。
- ⑯ 羅家倫口述，馬星野（偉）筆記：〈蔡元培時代的北京大學與五四運動〉（1931年8月26日），《傳記文學》，第54卷第5期（1978年5月），頁17。
- ⑰ 胡適著，曹伯言整理：《胡適日記全編》，第六卷（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1），頁424。

- ⑲⑳ 〈劉半農致錢玄同〉(1917年10月16日)，載鮑晶編：《劉半農研究資料》(北京：知識產權出版社，2011)，頁109。
- ㉑ 參見Pierre Bourdieu, "The Field of Cultural Production, or: The Economic World Reversed", *Poetics* 12, issue 4-5 (1983): 312。
- ㉒ Pierre Bourdieu, *Outline of a Theory of Practi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7), 214.
- ㉓ 參見《新青年》，第4卷第1號(1918年1月15日)，封面。周作人說：「劉君初到北大還是號半農，友人們對他開玩笑，說農字很有禮拜六氣，他就將人旁去了……」參見周作人：〈劉半農與禮拜六派〉，載鍾叔河編：《周作人文類編》，第十集(長沙：湖南文藝出版社，1998)，頁426。禮拜六派是以《禮拜六》等都市通俗文學雜誌為園地的作家群，提倡消費主義，以戀愛為最主要寫作主題。在五四語境下，常被視為腐化墮落。
- ㉔⑳ 賀麥曉：《文體問題》，頁197。
- ㉕ 劉半農：〈答Y. Z. 君〉，《新青年》，第5卷第6號(1918年12月15日)，頁635。
- ㉖⑳ 劉半農：〈隨感錄·七〉，《新青年》，第4卷第4號(1918年4月15日)，頁347。
- ㉗ 劉半農：〈隨感錄·十五〉，《新青年》，第5卷第1號(1918年7月15日)，頁77。
- ㉘ Pierre Bourdieu, "Le marché des biens symboliques", *L'Année sociologique*, vol. 22 (1971): 62.
- ㉙ 劉半農：〈詩與小說精神上之革新〉，頁7-8。
- ㉚ 劉半農：〈我之文學改良觀〉，頁7-9。
- ㉛⑳ 周作人發言，參見〈劉半農追悼會概述〉，《磐石雜誌》，第2卷第12期(1934年12月1日)，頁22。
- ㉜⑳⑳ 記者(半農)：〈覆王敬軒書〉，《新青年》，第4卷第3號(1918年3月15日)，頁284；269；283。
- ㉝ 朱湘：〈「雙簧信」的影響〉，載《劉半農研究資料》，頁307。
- ㉞ 魯迅：〈趨時與復古〉，《申報·自由談》，1934年8月15日，頁3。
- ㉟ 錢玄同發言，參見〈劉半農追悼會概述〉，頁22。
- ㊱ 劉半農：〈覆王敬軒書〉，頁268-84；〈「作揖主義」〉，《新青年》，第5卷第5號(1918年11月15日)，頁519-22；〈言文對照的尺牘〉，《新青年》，第5卷第6號，補白，頁587。
- ㊲⑳ 錢玄同著，楊天石編：《錢玄同日記(影印本)》，第四卷(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2002)，頁1751。
- ㊳ 沈尹默在1950年代的一篇文章是這種觀點的源頭：「陳獨秀到北大後，把《新青年》雜誌移到北京來辦，由北大幾個同人分別任編輯。有一期是歸錢玄同輪值編輯的，登了一篇王敬軒和林琴南〔林紓〕新舊鬥爭的文章，大部分是劉半農的手筆，而博士〔胡適〕大為不滿，認為這樣不莊重的文字有失大學教授的尊嚴體統，硬要把這個雜誌編輯要歸他，這一來，惹起了魯迅弟兄的憤慨，他們這樣說：《新青年》如果歸胡適一人包辦，我們就不投稿。又是我多事，出頭向胡適說，你不能包辦，萬不得已時，仍舊由獨秀收回去辦倒可以。」(沈尹默：〈胡適這個人〉，《大公報》〔香港〕，1951年12月21日，第1張，第2版。)這段文字後來被胡適看到了，於是在自己的日記中寫道：「胡家健從香港寄來剪報《大公報》，有十二月二日《大公報》在上海開的『胡適思想批判座談會』的記載與資料。……沈尹默的一篇則是全篇扯謊！這人是一個小人，但這樣下流的扯謊倒是罕見的。」(《胡適日記全編》，第八卷，頁173-74。)考慮到當時的政治形勢與胡適在1950年代中國大陸的形象，沈尹默在胡適思想批判座談會上對於「胡適這個人」的「交代」，其真實性確實值得懷疑，另外，「又是我多事，出頭向胡適說」這樣的說法似乎政治撇清的色彩更為濃厚。
- ㊴ 〈胡適致錢玄同〉(1919年2月20日)，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組編：《胡適來往書信選》，上冊(北京：中華書局，1979)，頁24-25。

- ④④ 沈尹默在私下場合回憶《新青年》內部的分裂時，說法與他在胡適思想批判座談會上的報告有些不同。他回憶道：胡適對劉半農在《新青年》上發表的〈言文對照的尺牘〉（《新青年》第5卷第6號）一文很看不上，兼之劉半農沒有學歷，欲把他趕出《新青年》編輯組，但遭錢玄同反對。參見沈鵬年：〈魯迅和《新青年》的若干花絮——在電影《魯迅傳》創作組的採訪札記〉（原標題為〈魯迅與《新青年》同人關係探索〉），載《行雲流水記往》，上卷（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9），頁201-203。另可見錢玄同：「適之此次來京，路過南京、上海，不知怎樣，挨了人家的罵，一到就和獨秀說，有人勸我，為甚麼要同這幫人合在一起……」參見《錢玄同日記（影印本）》，第四卷，頁1751。
- ④⑤ 周作人：〈卯字號的名人三〉，載《知堂回想錄》，下冊，頁410。
- ④⑦ 周作人：〈北大感舊錄八〉，載《知堂回想錄》，下冊，頁570。
- ④⑧④⑨④⑩ 胡風：〈五四時代底一面影〉，《文學月刊》，第4卷第4號（1935年4月），頁633；636-37；637。
- ④⑪ 汪暉：《現代中國思想的興起》（北京：三聯書店，2015），頁1206。
- ④⑫ 汪暉：〈中國現代歷史中的「五四」啟蒙運動〉，載《汪暉自選集》（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97），頁313、313-14。
- ④⑬④⑭④⑮ 羅志田：《權勢轉移：近代中國的思想與社會》（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14），頁127；141；148-49。
- ④⑯ 胡適：〈歸國雜感〉，載《胡適文存·卷四》（上海：亞東圖書館，1920），頁10。
- ④⑰ 胡適：〈《中國新文學大系》第一集導言〉，載姜義華主編：《胡適學術文集·新文學運動》（北京：中華書局，1993），頁239。
- ④⑱ 陳獨秀：〈答適之〉，載陳獨秀主編，吳曉明編選：《德賽二先生與社會主義——陳獨秀文選》（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1994），頁244。
- ④⑲ 魯迅：〈感舊以後（下）〉，《申報·自由談》，1933年10月16日，頁4。
- ④⑳ 劉復：〈巴黎通信〉，《語絲》，第20期（1925年3月30日），頁1。
- ④㉑ 劉復：〈譯「茶花女」劇本序〉，《語絲》，第88期（1926年7月19日），頁1。
- ④㉒ 劉復：〈也算發刊詞〉，《世界日報·副刊》，1926年7月1日，頁1-2。
- ④㉓ 周作人：〈條陳四例〉，《世界日報·副刊》，1926年7月10日，頁1。
- ④㉔ 劉復：〈五年以來〉，《世界日報·副刊》，1931年8月31日，頁1。
- ④㉕ 裴華女士：〈洋翰林劉復「復古」〉，《幻洲》，創刊號下部（1926年10月1日），頁11-13；潘漢年：〈釘梢「洋翰林劉復復古」〉，《幻洲》，第2號下部（1926年10月16日），頁53-58。
- ④㉖ 劉復：〈老實說了罷〉，《世界日報·副刊》，1927年1月14日，頁1。
- ④㉗ 潑皮男士：〈博士的勝利〉，《幻洲》，第1卷第9期下部（1927年2月16日），頁448。
- ④㉘ 潘漢年：〈從語絲講到江紹原與劉博士〉（〈信手寫來〔三則〕〉之二），《幻洲》，第1卷第6期下部（1926年12月16日），頁286、287。
- ④㉙ 劉復：〈「老實說了」的結束〉，《世界日報·副刊》，1927年1月31日，頁1。
- ④㉚ 迂迫：〈劉復（半農）〉，《人間世》，第9期（1934年8月5日），頁43。
- ④㉛ 錢穆：《八十憶雙親·師友雜憶》（長沙：嶽麓書社，1986），頁73。
- ④㉜ 1928年2月，劉半農在《語絲》發表〈林則徐照會英咭喇國王公文〉，文中談及林則徐「在印度昇屍……」（劉復：〈林則徐照會英咭喇國王公文——雜覽之十六〉，《語絲》，第4卷第9期〔1928年2月27日〕，頁35），有明顯的常識性錯誤。同年4月2日，《語絲》第4卷第14期上（當期魯迅編）發表了讀者洛卿的來信，指出了這一常識性錯誤（〈通信三 林葉更正〉，《語絲》，第4卷第14期〔1928年4月2日〕，頁45）。劉半農自尊受挫，之後絕少在《語絲》發表作品（只有1929年第5卷第29期發表過一首新詩），與魯迅的關係也產生了明顯的裂痕。

西化與現代化： 民國時期的書刊雜誌設計

• 劉文英

一 前言

民國初年，蔡元培率先把西方現代美學介紹到中國，大力提倡美學的重要性。他在1919年發表的〈文化運動不要忘了美育〉一文中便提及：「一切公私的建築，陳列器具，書肆的印刷品，各方面的廣告，都是從美術家的意匠構成。所以不論那種人，都時時刻刻有接觸美術的機會。……所以我很希望致力文化運動諸君，不要忘了美育。」^①

書刊雜誌是民國知識份子最常使用和有效的傳播工具，隨着印刷技術的改良，民國時期出版業非常蓬勃。當時的書刊雜誌可以說是提倡西化與現代化的重要載體。它們不但在文字內容上試圖採用或模仿外來的書寫形式，甚至在裝幀設計上也引入西方不同的現代美學風格，在處理文字、色彩、構圖上都呈現出與傳統中國書刊截然不同的特色，體現出西方現代主義東來如何與中國文化交匯並刺激中

國文學和美術的發展，由此迸發出不少具實驗性的中國現代美學設計。本文首先簡述中西方傳統書刊的設計特色，然後說明現代美術設計風格對中國的影響，並以民國時期具代表性的書刊雜誌設計為例，觀察當時中國如何接受和改良西方美學、引進現代化，從而發展出獨有的現代美術設計風格。

二 中西方的傳統書刊設計

中國早在宋朝已發明活字印刷，使用泥燒活字或木活字，但因材質的限制，使用上並不普及；木刻雕板的印刷技術更為流行，但由於需要工匠的巧手工藝和較長時間把文字內容雕刻成模具，致使書籍每次的印刷數量有限，不能有效地大量傳播。中國的文字以方塊字組成，數千年來均採用由右至左及由上而下直排的方式。至於書籍裝幀方面，經歷了不同朝代的演變，從卷軸、經折裝（摺疊）、蝴

蝶裝和包背裝，至明清時期則以線裝（把書頁縫在右側）的形式較為常見，閱讀這些書刊時都是從左邊揭開②。這種文字排列和裝幀方式是傳統中國書籍的一種標準規格。

傳統中國書籍的封面幾乎都是把書籍名稱垂直排放在左上角的。例如清光緒二十九年（1903）鉛印本《檀香山采風記》，其封面標題便是以傳統方式置左直排，內文也是按標準垂直式樣排列③。書籍內容除為純文字外，也有結合文字和圖像的設計，以明朝的《山海經》刻本為例，可以看到傳統中國書籍的基本版面設計，將圖像與文字分開處理，每一個單頁以木板雕刻而成，逐頁複印後，再拼湊整合組裝成書④。這種印刷裝幀方式在民國初年依然可見其蹤影，如《香山縣志》（彩頁，圖1，下同）的書版樣式與明清時期相比，沒有太大的分別。

西方國家在十五世紀發展出以金工技術鑄造活字，印刷技術得以改良，大大提高了出版的效率和數量，促進了書籍刊物的流通和傳播。早期的西洋書籍裝幀，封面一般以全皮革或半皮革配紙板裝裱為主，並配以燙金圖案和文字等，從中可以一窺當時華麗的裝幀風格及精湛的印刷工藝。

隨着十八世紀以來西方的工業發展，廉價輕便的書刊雜誌大量出版。由於改以紙本裝幀，封面不再受限於皮革材質，封面設計出現更多變化和衍生出不同樣式。文字方面以羅馬字母為主，由左至右橫向排列，與中國的文字排列方式相反，而在內容編排上亦有較大空間作出變化。例如十八世紀末英國出版的《亞伯之死》（*The Death of Abel*）（圖2），其封面內頁將書名置放於上方並採用英文活字排版印刷，下方配以金屬版畫插圖並列明印刷及發行資料；又如十九世紀一本



明朝的《山海經》刻本，版面將圖像與文字分開處理。（圖片來源：郭璞註，蔣應鑄繪：《山海經》，香港公共圖書館網上資料庫，<https://mmis.hkpl.gov.hk/>。）

英國刊物刊出的文章〈在倫敦推獨輪車的女士〉(“The London Barrow Woman”) (圖3)，版面上半部分為精細的木刻插畫，下半部分則為文字，置於版面中央的標題字體帶有書法感，而下方的文字則按標準排列格式，從左至右並採用分欄形式，使版面一分为二，字行縮短，便於閱讀。它們反映了當時西方書刊靈活運用活字粒和版畫配合，在版面設計上已趨成熟。

比較當時中國與西方的裝幀設計，不難發現西方的書籍版面在編排上較為活潑，富於變化。經西方改良的印刷技術在十九世紀進入中國後，對當時中國的出版業帶來了衝擊，使書刊印刷模式和裝幀設計發展出全新概念。而在清末新舊文化交匯的影響下，書報刊物開始出現變化。當時有些書刊甚至會出現畫中有字、字中有畫的版面，與傳統書籍排版將字圖分開大異其趣。以清末出版的報刊《點石齋畫報》為例(圖24)，它使用西方傳入的石版印刷技術(lithography)，以圖畫作為新聞內容，使閱讀平民化、娛樂化^⑤。這種圖像化的表達方式別開生面，內容五花八門，從社會時事到海外消息無所不有，因此深受普羅大眾歡迎^⑥。值得一提的是，《點石齋畫報》雖然新穎開放，但這種畫報形式以摹仿西方當時流行的時事畫報(illustrated newspaper)風格為主。直至步入二十世紀初，中國始出現不同類型的書刊雜誌，它們不僅在內容上有所創新，而且參考和引入了西方美術和裝幀風格，其中，西方流行的現代主義美術風格給中國帶來不少影響。

三 現代主義美術風格與應用藝術的出現

現代主義始於十九世紀末，是西方整個文學與藝術運動的統稱，它試圖挑戰過去對文學和美術的傳統標準，提出不同的表現方式，創造出新美術與文學風格。當時西方正經歷第二次工業革命和急速的都市化，科技發展促使社會出現形形色色的思想哲學，固有傳統被打破，在這種社會氛圍之下，孕育出不少具實驗性的前衛美術風格。藝術家透過形態、結構、意義等進行美的探索，並試圖以不同的方法去重新表現對於世界的理解。自此出現不同的美術流派(如立體主義、表現主義、結構主義等)，完全顛覆了當時西方傳統美術的完美工整構圖、像真寫實技法和用色自然等繪畫方式^⑦。

簡單來說，現代主義就是背棄傳統寫實的古典美術風格。以立體主義畫風來說明，西班牙藝術家畢卡索(Pablo Picasso)於1910年創作的《彈曼陀鈴的女孩》(*Girl with a Mandolin*)將畫中人物或物件以不同的角度繪畫並重新組合，利用不同的立面和顏色的深淺來表現出豐富的層次，雖是平面但構圖精密，活潑生動，透過對人物和物件的觀察，以畫筆重塑個人觀感。另一例子為出生於俄國的畫家康丁斯基(Wassily Kandinsky)在1923年創作的《精緻的張力85號》(*Delicate Tension. No. 85*) (圖4)，畫面以點、線、面等元素作為主要構圖並互相整合，表現更純粹的感覺，難與常見的事物作客觀比較，正是另類現代主義

藝術風格，後來也被稱為抽象藝術。藝術家對現代主義的不同演繹，更影響到應用藝術的表現方式，尤其是對物件的觀察及表現方式，即不再是具象的，而是利用基本的繪畫元素，如幾何形狀、粗幼線條、大小和深淺色塊等來切割畫面，重新建構內容，使之平面化並產生象徵性的意義，而不是依靠物象來傳達信息和感覺，這種較為抽象和具象徵性的表現風格被大量運用於應用藝術之中。

十八世紀的工業革命使社會各個層面產生了變化，社會生產力大幅提高，在資本主義帶動下商業活動日益頻繁。此外，自十五世紀以來，活字排版和石版印刷術一直發展，後來更發明了攝影技術等，至十九世紀，世界各地的印刷及出版業已經相當蓬勃，報紙、書刊、雜誌、海報，以至商品宣傳、包裝等，可謂應有盡有。

工業化的機械複製，使不少人擔憂機器和工藝的分家會導致產品的質量和美感下降，一些知識份子開始思考工業與藝術的關係，其中一位主要倡導者莫里斯(William Morris)在十九世紀中後期提出設計改良運動，即後來的「美術工藝運動」(Arts and Crafts Movement)，由此正式展開了西方的設計啟蒙^⑥。有別於傳統藝術只作觀賞和裝飾之用，藝術漸漸應用在生活上的不同範疇，包括建築、家具、工藝品，以及商業海報和廣告包裝等。這些日常生活應用使原來高高在上、少數人才能擁有的藝術品變得普及和親民。當時因應需要而發展出針對工業生產的應用藝術，比較着重

實用性和功能性，所以又稱為工藝美術、工業美學、設計美學等。

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歐美出現了三種主要的現代美術風格，開啟了美術設計之專業，分別是「新藝術風格」(Art Nouveau)、「機械美學時代」(The Machine Aesthetic)和「裝飾藝術風格」(Art Deco)，這些風格被大量應用於日常生活以及當時的書刊雜誌封面設計上，並衍生了新的設計美學。

「新藝術風格」大約出現於1890至1910年間，在英國展開並迅即傳遍歐洲內陸，成為當時歐美盛行的裝飾性美術風格^⑦。它強調藝術與技術之間的平衡，畫作中常以柔美的女性作為主體，喜以有機的曲線和流線形狀作為表現方式，配以昆蟲、花卉植物、海洋波浪等大自然元素作為主要的圖案設計，也使用對稱窗花式設計，帶有文藝復興色彩及哥德式的風格。「新藝術風格」強調自然和工藝感，正是抗拒工業化粗製濫造的一種回應。法國捷克籍插畫家穆卡(Alphonse Mucha)就是這種風格的代表人物^⑧，他於1898年為一家出版公司設計的海報(圖5)可謂經典。該海報在構圖上大量使用富裝飾性的曲線和花卉等自然景物作為圖案，襯托出海報中女性的精緻嫵媚。

後來的「機械美學時代」主張設計配合機械生產，造型配合功能，最能代表這種風格的是創立於1919年的德國包浩斯(The Bauhaus)藝術和建築學校，它率先提倡工藝美術的實用性，結合創新設計與製造技術來生產簡潔、經濟和實用的物件和建築以

配合社會需求，反對裝飾美學，初期側重表現主義和結構主義，對歐美設計哲學和教育發展影響深遠。包浩斯的老師都是現代藝術的表表者、設計啟蒙的先驅，包括康丁斯基、克利 (Paul Klee)、亞伯斯 (Josef Albers)、莫侯利-納吉 (László Moholy-Nagy) 等。包浩斯於 1923 年舉行展覽，其海報由該校一位老師施密特 (Joost Schmidt) 所設計 (圖 6)，反映了當時新的主張：「藝術已死——塔特林新機械藝術長存」^①，完全打破了「新藝術風格」的對稱柔美特色。海報構圖上，傾斜的字體構成圖案的一部分，注重字型設計以及使用基本顏色——紅與黑色塊，令畫面呈現簡約直接而有力的視覺效果^②。

「裝飾藝術風格」源於二十世紀初，名稱來自於 1925 年在巴黎舉辦的「巴黎國際現代化工業裝飾藝術展覽會」(Exposition Internationale des Arts Decoratifs et Industriels modernes)。這種藝術風格主張採用簡潔外形，利用幾何圖案和有規律的線條 (如放射性線條等)，色彩較為強烈，奠定現代平面設計的美學基礎；同時兼具科學理性精神，是包容工業化的產物。插畫家拉柏比 (Georges Lepape) 為法國時裝刊物設計的作品 (圖 7) 便是一例，圖中女性人物以簡單線條配合修長的比例來繪畫，以少量顏色作為點綴，尤其突顯女性獨立形象，這種女性繪畫的風格後來更成為美國《時尚》(VOGUE) 雜誌專屬封面圖像，開創當時的流行時尚風格。上述現代主義與應用藝術風格對民國時期的中國書刊雜誌產生了不少影響。

四 民國雜誌設計中的現代美術風格

二十世紀初是中國社會轉型和經濟發展的重要時期，大量書刊雜誌出版，作為向大眾傳播知識和觀念的工具，從中亦可見證中國現代美學的發展過程。五四作家魯迅認同藝術在社會上的重要功能，身體力行地推動中國書刊雜誌的美學設計，是現代裝幀藝術的先驅。高信在《民國書衣掠影》中便提到：「沒有一位如魯迅先生那樣，在參與編輯出版活動的同時，在裝幀設計這一環節上，也投入了巨大的熱情和辛勤的努力，並取得了惠及後世的成績。」^③魯迅除了親自設計書刊外，亦影響了不少當時具代表性的書刊設計畫師如錢君匋、陶元慶、陳之佛、豐子愷等，他們參與了《東方雜誌》、《小說月報》、《現代》等刊物的裝幀設計。

中國書刊雜誌的設計風格與印刷技術的發展有着相輔相成的關係，中國從過去的雕版印刷技術過渡至西方的印刷技術，包括彩色石版技術、凹版印刷、平版印刷，以及網點照相技術等，而裝幀方面則從中式線裝轉變為洋式釘裝。所以，不論辦刊者或是設計者都是摸着石頭過河，每本書刊的製作都是一次實驗，設計愈趨多樣化，尤以二十世紀初為全盛時期，封面設計不再局限於繪畫的形式，也包括版畫和攝影等。例如《婦女雜誌》(1931) 的封面為版畫風格 (圖 12)；《良友》畫報 (1930) (圖 13) 及《玲瓏》(1932) (圖 14) 封面則採用攝影，並主要以女性名媛作為封面頭像，在當時來說很是創新。

民國時期不少書刊雜誌為了表達對「現代化」的期望，設計上都運用了西方流行的現代美術風格，但由於中西語言系統和文化上的差異，使這些中國書刊雜誌設計與原來的西方現代風格產生變奏，發展出獨特的中國現代美學特色。我們大致可從幾方面去理解這些特色，包括圖像或圖案、版式設計、字體、色彩和構圖等，以下主要選取較具代表性的民國書刊雜誌封面設計為例來加以闡釋。

《東方雜誌》是中國早期的洋裝雜誌，據《中國現代設計的誕生》一書指出，該刊「是近代中國刊行時間最長的大型綜合性期刊，標誌着中國在20世紀初新一輪的改革與維新」^⑭，因此筆者選用《東方雜誌》於1904年創刊的封面（圖9）及其於1914年的封面（圖10）作比較。創刊號刊行於清末時期，封面設計以中國飛龍代表傳統帝王，而太陽則象徵光明、新時代，地球圖像則為「世界」的符號，三組圖像各據一方，互相配合；雜誌名稱則從右至左及由小至大斜放，帶有西方現代美學的實驗性，在當時來說是很新穎的設計。該雜誌內容多轉載朝廷奏章和詔書等，並以提倡君主立憲、推行新政為主，其封面設計利用相關圖像帶出這些象徵意義，冀與刊物內容相呼應。值得注意的是，該刊在「簡要章程」中，提及「本雜誌略仿日本《太陽報》英美兩國《而利費》（*Review of Review*）體裁」；有論者亦指出《東方雜誌》對《而利費》（*The Review of Reviews*）（圖8）的參考與模仿還包括封面圖像元素等，例如其地球圖案^⑮。由此可見其西化特徵。也有論者認為該雜誌「在視覺符號的

選取及設計上，更具深厚的文化破舊立新意味」^⑯。

反觀1914年的封面則明顯與創刊號有所不同，封面設計劃分為上、中、下三部分並以紅線分隔。上方右邊為雜誌名稱及出版日期，左邊畫有西方星座天蠍圖案及相應符號，中間為雜誌及發行機構的英文名稱，下方則為目錄及發行機構中文名稱。這個相距創刊號十年的封面明顯較之前顯得整齊平衡，而且設計上兼顧中西文化特色，右邊的雜誌名稱為篆刻字體，左邊是代表西方的星座圖案，兩者各佔上半部，平分春色。中間的英文書名以當時西方流行的「新藝術風格」為藍本，設計流線形態及富裝飾性的字體，為雜誌添上了時尚元素。下方的目錄則意在讓讀者對刊物內容一目了然，亦可從中得知該刊已逐漸轉變為現代化綜合性雜誌。

書刊雜誌的基本功能是傳遞信息內容，當時的書籍刊物都是以傳統的中國閱讀方式（即由右至左）排列文字，但由於西方語言的進入，使得文字排版上需要作出配合，其中值得討論的例子為五四運動的「倡導新文化中心」——《新青年》雜誌^⑰。以1916年的《新青年》（圖20）雜誌封面為例，呈現出中西混合風格，頂部的標題橫排，中文與外文名稱分別置於上下，但兩者的閱讀方向相反：中文由右至左；外文由左至右。這種標題格式也有不少雜誌參考採用，例如1929年出版的《教育雜誌》（圖11）和《良友》畫報（圖13）。這符合當時人們閱讀中文的習慣，無需作出太大的變化。

刊物文章中中西語言夾雜使用，也是當時另一特色，因為不少文

章都是翻譯過來的，或在文中使用外來詞彙，這些文章採用傳統的中文直排，而西方原文橫排文字則作90度置放（有時會放在中文括號內），如1916年的《新青年》（圖20）。當然，今天看來這並不稀奇，可是在當時來說是折衷的做法，既可保留中文直排形式，又不會令外文顯得太過突兀。這種文字排列方式，正好體現了中西文化互相影響下產生的美學。

另外，從《東方雜誌》、《新青年》及《教育雜誌》等封面上，可見目錄均放在較明顯的位置，希望以此吸引讀者，而後兩者更飾以其時流行的西方美術紋飾窗框來突出其目錄。1930年代出版的《現代》和《文學》則把目錄放在刊物內頁（圖19），利用活字粒和線條來打破傳統而標準的設計。即使是單色設計，也能借助不同大小的字體、粗幼線條或圖案來區分版面，增加活潑的效果。這些刊物的目錄頁設計尤如一場又一場的實驗，甚有科學探求精神。

民國時期，統一化的印刷文字幾乎都以宋體字為主。由於市面上書刊雜誌種類繁多，封面字體需要更為突出，以增加視覺上的吸引力，所以一般會特別設計封面字體來配合該書刊雜誌的風格，以便吸引讀者。從《東方雜誌》、《新青年》及《教育雜誌》的封面字體已可看到不同的設計，有傳統的篆刻字，有受「新藝術風格」影響而較時尚的字體設計，有四平八穩的手工宋體，它們各自展現出不同雜誌的個性。

隨着西方思想的傳播，女性接受教育機會增加，民國女性在社會上的角色和地位逐漸轉變，不少針對女性讀者的刊物應運而生，如《婦女雜

誌》、《玲瓏》等，它們的封面設計與傳統刊物有明顯分別。在字體設計上，以1931年的《婦女雜誌》為例（圖12），構成書名的橫直筆劃雖然粗幼均一，但設計上頗具心思，以粗黑雙線輕微移位作重點筆劃，令四個粗黑的字體放在一起也不會太呆板，而且有強烈的圖案感，與封面插圖的版畫配搭有致，非常醒目搶眼，與慣見的宋體字形成對比。1930年《良友》畫報（圖13）的標題以兩個紅色字配以白色幼線外框，醒目地置放於相片上，互相融合仿如整體。至於1932年的《玲瓏》（圖14）字體設計相對簡潔，以幼細的線條作為字型設計，有點像當時女士流行描畫的彎彎幼細眼眉，令人覺得這本刊物更為女性化，帶有現代感。從上述雜誌的中文字體設計，可以看到當時的封面字體吸收了西方美學的風格，從傳統工整有序的書法字體，轉變為帶圖案感和簡潔的字體，使古老的中文字體變得新穎活潑，不拘泥於傳統，而且這些新式設計的美術字體，更表現出設計師追求現代化的決心。



巴黎地鐵站入口採用了「新藝術風格」字體設計。（資料圖片）

在圖案設計方面，上文以《東方雜誌》的封面為例，從中已可見中西文化圖像在當時社會投射的象徵意義。再以《文學》(1934)、《文學月報》(1932)、《讀書生活》(1934) (圖16-18)幾本雜誌為例，它們在二十世紀30年代的一些封面設計中都使用了工業化的象徵圖案，包括機械、齒輪、零件、火車頭、摩天大樓以及阿拉伯數目字等元素，透過簡單線條、剪影效果、平面的色塊和有規律的形狀等^⑩，將之幾何化、抽象化，從而帶出現代化新生活的想像，與西方現代美學的表現主義和結構主義以及「機械美學時代」風格遙相呼應。

而色彩方面，當時的印刷並非使用四色印刷技術來呈現彩色效果，而是採用石版或類似雕版的印刷方式，有點像絲網印刷，又名套版彩色印刷。這種印刷術顯現出來的色彩是有層次的，按顏色的上色次序一層一層地分版複印上去，因此色彩多寡和搭配上需要作精密的計算和考慮，才能達到理想的色彩效果。在色彩使用上，1933年《文學》創刊號的封面以黑、橙、灰三色的剪影圖案為主，另一期則以黑、綠、紫三色在點、線、面的基礎構圖上配色(圖16)，兩者設計較抽象和帶有現代感。至於其他雜誌，它們的封面在色彩搭配上大多使用雙色套印，以黑色作主色襯以紅色或其他顏色，對比鮮明，較易吸引讀者。也有部分雜誌封面設計以繪畫的方式表達，以多色套印製作，如《小說月報》(1927) (圖22)、《婦女雜誌》(1931) (圖23)、《現代》(1933) (圖15)等。這些封面的繪畫構圖與用色鮮明，從不同形象的女子到抽象

的拉風琴男子，完全擺脫了中國傳統畫面常見的含蓄清雅的風格，參考了西方美術的構圖形式，深受「新藝術風格」、「裝飾藝術風格」和結構主義等現代美學影響(圖21)，畫面強烈和色彩鮮明豐富。

五 結語

探究這些民國時期的書刊雜誌封面設計，可了解當時的辦刊者和設計者對現代化的想像，對未來的期望；也見證了這段時期中國經歷的一場西化運動。在這個過程中，中西方美學概念從互相排斥至融合，中國從模仿西方的美學設計概念到創造出獨有的現代美術風格，正是這個時代美術設計者思考現代美學並加以詮釋的結果。民國時期的書刊雜誌封面選取的圖像與符號包羅萬有，包含了西方不同時期的美學風格，再配合獨有的中文字體設計以及靈活的排版方式，使每本雜誌都能展現其獨特個性。隨着新文化、新思想的傳播，書籍刊物大量出版，成為普羅大眾日常生活的一部分，亦提升了他們對美感的認知，對推動中國的美感教育有一定的幫助。借用蔡元培1921年第一次在湖南演講〈何謂文化〉時有關美學與美育的說法，他強調美學不但從教育開始，更指出「教育並不專在學校」，可從圖書館、研究所、博物院、展覽會、音樂會、戲劇、印刷品即書籍與報紙中得到培養^⑪。

民國時期的書刊設計者嘗試在西方美學影響之下建構中國的現代美學，透過視覺化和形象化的象徵方式

來表現觀看社會事物的全新感覺。他們的才華和對藝術的熱情為中國近代美學發展，留下了豐碩果實。

回首一百年前，知識份子努力不懈地以不同的方式呈現中國新美學，以更貼近生活的藝術形式，向大眾傳遞現代化精神。今天我們身處後現代數碼化社會，在發展了百年的中國現代美學基礎之上，究竟應該如何再創造屬於當今的、擁有中國文化特色的美學？又如何把中國傳統元素放進當代的視覺設計中，使人產生嶄新的美的經驗？這些都需要我們努力進行實驗來找出答案。

註釋

① 蔡元培：〈文化運動不要忘了美育〉，載文藝美學叢書編輯委員會編：《蔡元培美學文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3），頁84。

② 曲欣、董莉莉主編：《書籍裝幀設計》（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18）頁1-12。

③ 元章譯，梁聯芳編：《檀香山采風記》，香港公共圖書館網上資料庫，<https://mmis.hkpl.gov.hk/>。

④ 郭璞註，蔣應鑄繪：《山海經》，香港公共圖書館網上資料庫，<https://mmis.hkpl.gov.hk/>。

⑤ 1884年創刊的《點石齋畫報》是英國商人美查(Ernest Major)在上海創辦的新聞畫報，初期附屬於《申報》，發行歷時十四年。

⑥ 莊吉發：〈導讀二世紀末的浮光掠影——《點石齋畫報》的時代背景〉，載吳友如等：《新版清末浮世繪：〈點石齋畫報〉精選集》（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8），頁10-12。

⑦ Jonathan Raimés and Lakshmi Bhaskaran, *Retro Graphics: A Visual Sourcebook to 100 Years of Graphic Design* (San Francisco, CA: Chronicle Books, 2007).

⑧ 參見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www.britannica.com/art/Arts-and-Crafts-movement。

⑨ 參見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www.britannica.com/art/Art-Nouveau。

⑩ 參見Roman Neugebauer, *Mucha: An Illustrated Life* (Czech Republic: Vitalis, 2018).

⑪ 源自1920年首屆柏林達達藝術市集的口號，英文原文為：“Art is dead—long live the new machine art of Tatlin”。參見Joyce Tsai, *László Moholy-Nagy: Painting after Photography*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18), 20。

⑫ 參見Dawn Ades, “Function and Abstraction in Poster Design”, in *The 20th-Century Poster: Design of the Avant-Garde* (New York: Abbeville Press, 1984), 23-69。

⑬ 高信：《民國書衣掠影》（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2010），頁3。

⑭ 郭恩慈、蘇珏：〈民營工商業迅速發展下設計工業的萌芽〉，載郭恩慈、蘇珏編著：《中國現代設計的誕生》（香港：三聯書店，2007），頁67。

⑮ 參見〈新出東方雜誌簡要章程〉，《東方雜誌》，第1卷第1期（1904年3月），頁1；李華強：《設計、文化與現代性——陳之佛設計實踐研究（1918-1937）》（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6），頁296。

⑯ 李康延：〈從中國書籍看中國現代化的過程〉，載《中國現代設計的誕生》，頁178。

⑰ 陳萬雄：《五四新文化的源流》，增補版（香港：三聯書店，2018），頁18。

⑱ 另可參見《現代》，第1卷第3期（1932年7月）；《文學》，創刊號（1933年7月）；《新壘》，第1卷第5期（1933年5月），等等。

⑲ 蔡元培：〈何謂文化〉，載《蔡元培美學文選》，頁115-17。

劉文英 香港公開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高級講師

從閱讀文化看知識資源

——評潘光哲《晚清士人的西學閱讀史(1833-1898)》

● 區志堅

潘著開創學界系統地研究清季閱讀文化史的先河以及中外文化交流史的研究領域，深入地剖析了1833至1898年「西學東漸」的時空，研究晚清中國士人追求「世界知識」的歷程以及西學「知識倉庫」之特色。



潘光哲：《晚清士人的西學閱讀史(1833-1898)》(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4)。

昔日研究中國學術思想史，多注重人物的思想、學派的學案，自上世紀70年代以後，學界逐漸由研究個人思想擴展至關注時代的觀

念脈絡和學術思潮。近年隨着海內外新文化史研究的興起，相關研究結合文化、社會及思想的維度，開始轉向注意知識傳播以及動員群眾的課題，尤其注意群眾的閱讀文化^①。在通訊科技未發達前，書籍及刊物成為群眾吸收知識的重要來源。清中葉中國門戶洞開，知識界一為甘願學習西學，一為被迫學習西學，均基於救亡圖存及富國強兵的需要，開始閱讀西書及吸收西學知識，其間呈現多元而複雜的面貌，故自清中葉至清朝覆亡，不能簡單地說成是西學「啟蒙」中國知識份子的過程。

潘光哲著《晚清士人的西學閱讀史(1833-1898)》(引用只註頁碼)一書，除了開創學界系統地研究清季閱讀文化史的先河之外，作者更廣泛閱讀清中葉至民初的歷史文獻，運用歐美閱讀史、出版文化史、知識社會學、知識傳播學的研究方法，結合中國知識界的本土特色進行研究，開拓了中外文化

交流史的研究領域，深入地剖析了1833至1898年「西學東漸」的時空，實踐了作者所言：「以環繞中西關係的相關課題為主軸，述說面對變局的晚清中國士人，在追求『世界知識』的歷程，如何披覽泛閱各種書本和報刊媒介，掌握知識與資訊，藉以認識/了解寰宇情勢，廣聞增知，進而引發多重效應的故事。」(頁17)

全書共分七章。書中第一章為導論，闡述全書架構，以及介紹中國知識份子一時一代學習西學後建立的「知識倉庫」(stock of knowledge)之特色。作者指出，全書不只是研究中國知識份子面對變局時閱讀有關西學的書本和報刊及其追求「世界知識」的過程，更藉研究西學「知識倉庫」，以便了解士子的知識資源以及他們如何以此作為思想交流的工具。第二章敘述士人的讀書世界由傳統中國學問走向西學，如魏源的《海國圖志》和黃遵憲《日本國志》等書成為各地士子廣泛閱讀和共同分享的「知識文本」的經過。西學「知識倉庫」的發展，與涉及經濟條件，書報的生產、流通及消費的「書本地理學」(geography of the book)甚有關係。第三章以曾被視為「傳統派」士子的朱一新的著作流布為例，說明西學典籍為朱氏學習新知、展開「地理想像」的重要參考材料，也因朱氏闡述世界地理知識，使他的觀點成為另一批學習西學的士子的知識資源。第四章指出倡導西學的《時務報》、《申報》之刊行，促成作者和讀者建立知識網絡，也因西學「新聞化」，加速了西學知識在地方的流

布。第五章以時任湖南學政江標及其所輯的《沅湘通藝錄》為例，說明士子重視西學與科舉考試及西學走進文化市場有關。第六章談到西學「知識倉庫」在1890年代中期已具規模，主持科考者編撰引介西方書籍之書目，如梁啟超的《西學書目表》、徐維則的《東西學書錄》二書甚受士子歡迎；自1898年後，知識份子轉向假「東學」學習「西學」，書目所列書籍也多為日本學人撰寫東學及西學的著作。第七章為全書的結論，作者在堅實的史料基礎上仔細考察晚清士子的西學閱讀文化後，指出「閱讀絕對可以改變觀念，為推動導引生活世界的變遷，供應可能的思想動力」(頁371)，進一步概括晚清知識份子學習和吸收西學知識，把西學知識帶進文化市場，使西學知識成為士子閱讀生活中的「共同知識文本」的整體面貌。以下將介紹該書內容特色，並作評價。

一 本書內容特色

昔日研究時代思潮者多注意歸納同一時代眾多思想家的思想內容，以及任教和就讀同一學院或私塾的師生的傳承關係，本書作者則關注知識份子的知識資源，研究他們的閱讀對象及由閱讀文本引發的思想界活動，又注意到文本與一個時代的印刷文化及社會發展之間的關係，這種結合社會史及思想史的研究方法，更能細緻及精確地反映思想界的概念變遷與歷史脈絡，並為晚清中國文化史與思想史書寫開拓新的研究架構。

作者關注知識份子的知識資源，研究他們的閱讀對象及由閱讀文本引發的思想界活動，又注意到文本與一個時代的印刷文化及社會發展之間的關係，這種結合社會史及思想史的研究方法，更能細緻及精確地反映思想界的概念變遷與歷史脈絡。

所謂「知識倉庫」，就是把晚清士子的閱讀對象（閱讀材料）作為一個包羅萬象的思想和知識資源，讀書人可以從這個媒介提供的「思想資源」，開展自身獨特的知識和思想旅程。

（一）「知識倉庫」概念的提出

潘氏運用「知識倉庫」的概念，系統地研究近代中國知識份子儲藏及運用西學知識的情況。早在2005年的〈追索晚清閱讀史的一些想法——「知識倉庫」、「思想資源」與「概念變遷」〉一文中，他已指出「意欲析論晚清士人『思惟世界』的歷史圖像的多重樣態，最好能夠詳密調查中國士人的『讀書世界』，精確描寫他們的閱讀活動與思惟／觀念之形成兩者間的互動過程，亦即採取『閱讀史』的角度，結合『出版史』的研究成果，進而為晚清中國文化與思想史的敘史架構，建立更形堅實和深入的基礎」^②，並用了十多年研究近現代中國知識份子的「知識倉庫」。

所謂「知識倉庫」，就是把晚清士子的閱讀對象（閱讀材料）作為一個包羅萬象的思想和知識資源，士子因知識、際遇及思想的不同發展，形成一個出入在新學與舊學之間的知識交流媒介，讀書人可以從這個媒介提供的「思想資源」，開展自身獨特的知識和思想旅程，透過閱讀所得，著書立說。與此同時，出版商刊行一部又一部的書籍，使個人思想及文本在文化市場內流通，本是屬於個人的知識和思想內容（作者所言的個人「知識倉庫」），逐漸成為一個時代中國思想界的共同「知識倉庫」，甚至成為推動一個時代「概念變遷」的重要力量。作者指出，由於人們思想複雜，因此未可強說他們單純受某一類西學或傳統學問所影響；藉着研究「知識倉庫」，自可泯去強調受某

一方面知識影響之弊，也可見一個概念或思潮影響一個時代的社會文化和學術思想風尚。

本書進一步發展潘氏提出的「知識倉庫」觀點，也具有開拓、結合學術思想及社會史研究的特色。作者將論文中有關「知識倉庫」的研究成果進一步延伸為本書的主要理論框架，在書中一再指出：「包羅萬象的『知識倉庫』，儼如一方開放空間，士人自由進出，覽閱所知，想像所得，自有天地。『知識倉庫』的建立與擴展，渠眾途異，固非水到渠成，仍可隨時增瓦添磚；士人讀書世界的擴張變化，更是風華多樣，眾相並呈。」（頁49）

潘氏提出「知識倉庫」的概念，突破了近代中外文化交流課題的研究框架。近代中國知識份子面對1840年鴉片戰爭後的大變局，在已有的傳統文化知識基礎上吸收西學。一直以來，不少研究均強調西學對中國知識份子的啟迪，又或以「傳統與西化」、「翻譯文化」及「新學詞彙」等中外文化互動的角度，闡述晚清思潮。然而，當時那群深受傳統學問影響的知識份子怎樣學習西學知識？這仍然有待系統考察。作者提出要注意研究晚清知識份子的閱讀材料，例如他們閱讀哪些西書或介紹西學的刊物，並結合同時代知識份子群體的閱讀世界作剖析，從中可見影響一代潮流的西學知識傳播情況。

本書第二章詳細闡述晚清知識界「知識倉庫」的內容。構成「知識倉庫」者為「西學」及「中學」，但晚清知識份子面對世變，多以學習西學作為實現富強的方法。不少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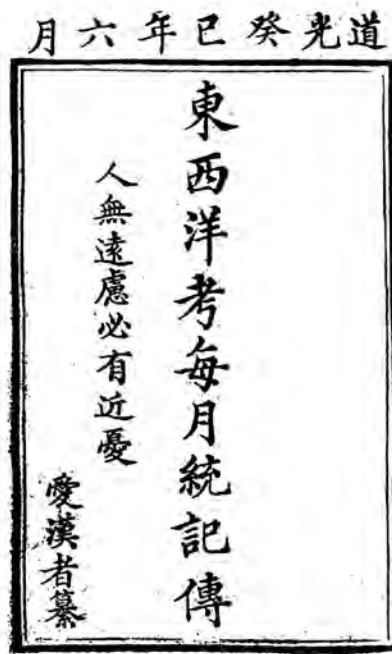
東亞地區的學者在闡述東亞諸國的主體性時，多注意到這些國家在外力未入侵前，已經孕育出走向「現代化」的因素，但此說法往往忽視了十八、十九世紀以來西歐帝國主義入侵及其輸入新文化對東亞地區的影響。我們不可忽視「近代」(modern)的中國以及其他亞洲諸國在鴉片戰爭爆發後一起經歷了「大變局」；無論是外力給殖民地帶來現代化，或是殖民地資源被侵略者掠奪，中國及東亞諸國在社會、經濟、文化等各方面出現的「變局」都與外力甚有關係。

作者論及晚清知識界建立「知識倉庫」起自1833年，終至1898年戊戌政變，因為自1898年至民初，中國學風明顯從學習西方國家改為學習東方的日本。1898年前學界以學習歐西知識為主流，1898年戊戌變法失敗以後，康有為、梁啟超逃亡海外，但康、梁倡導學習日本明治維新的觀點，均為清政府所

承。本書主要論述國人的西學「知識倉庫」，故把西學「知識倉庫」的發展以1898年為界線，誠為允當。

然而，作者為何把1833年視為學習西學的開端？今天學界多奉鴉片戰爭後的1842年為「近代中國」(Modern China)的開端，也有部分學者認為「近代中國」源自明末清初的傳教士利瑪竇(Matteo Ricci)來華。由此作者指出西方傳教士與清季中國士子建立「知識倉庫」的重要關係。他以1833年於廣州出版、傳教士郭實臘(Karl F. A. Gützlaff)主編的《東西洋考每月統記傳》作為近代中國西學「知識倉庫」的開端，而不取部分學者以1815年於馬六甲創辦的《察世俗每月統記傳》為開端之說；認為從閱讀文化及知識廣泛流播的角度而言，前後出版六年(1821年停刊)的《察世俗每月統記傳》「留下影響的痕迹，並不具體」(頁51)，但《東西洋考每月統記傳》吸引了編寫

作者在書中論及晚清知識界建立的「知識倉庫」起自1833年，終至1898年戊戌政變。作者提出學術界應多注意鴉片戰爭前國人學習西學知識的情況，並應重新審視1842年前後為「近代中國」開端的觀點。



傳教士郭實臘(Karl F. A. Gützlaff)主編的《東西洋考每月統記傳》。(資料圖片)

一個時代的「知識倉庫」的構成是會變動的。晚清士子的閱讀世界，首先是閱讀傳教士的漢文譯本，再藉着閱讀漢譯日文文本及日文原著以學習西學。因應時代的轉變，士子吸收知識的對象隨之更改。

《海國圖志》的魏源和編撰《合省國說》的梁廷枏等倡導西學者注意及引用，可見《東西洋考每月統紀傳》「為『知識倉庫』的建設，打下了廣博堅實的地基」（頁52）。作者從晚清士人建立西學「知識倉庫」的角度考察，提出學術界應多注意鴉片戰爭前國人學習西學知識的情況，並應重新審視1842年前後為「近代中國」開端的觀點。

作者繼而指出，「十九世紀中葉的中國對世界局勢的知識和理解，頗稱貧乏薄弱」（頁52），群眾透過很多途徑建構西學「知識倉庫」，不能簡單地說西書及西學一經傳入，便廣泛地為國人所接受。作者以文本比較的研究方法，說明西學知識被近代知識份子再生產的情況，例如魏源《海國圖志》引錄傳教士裨治文（Elijah C. Bridgman）《美理哥合省國志略》對美國政體和選舉原則的表述，又將中國官制比擬裨治文倡言的美國制度。作者再把《美理哥合省國志略》的文本與梁廷枏《合省國說》的內容相比較，發現梁氏對於美國制度的表述既參考《美理哥合省國志略》，也和原書述說的內容略有差距，由此得出結論：「顯示在這座『知識倉庫』的建立過程裏，資訊知識的積累儲蓄，與或是刪省或是淘汰或是更易的過程，往往同步並行。『知識倉庫』的建設者，面對着現成的材料，認知各有所偏，引徵之際，又出以己意，大動『文字手術』。因此，他們的成果，其實就是知識/資訊的『過濾器』。」（頁62）

作者認為，一個時代的「知識倉庫」的構成是會變動的，隨着人

們閱讀喜好的不同，他們的「知識倉庫」也有所變化。昔日研究多強調西學對中國「啟蒙」的一面，看似國人廣泛接受西學。作者以康有為和王韜對《海國圖志》等書不滿，以及《海國圖志》等書對年輕一代仍具啟蒙作用為例，說明「士人追求『西學』的讀書活動，往往『博覽群書』」，一本書的價值高下，在於讀者自身的閱讀體會（頁71）。此外，即使閱讀同一本書，士人亦會因為現實環境之需要而各有側重。例如傳教士湛約翰（John Chalmers）主編的《中外新聞七日錄》中介紹《萬國公法》（*Elements of International Law*）的文章，旨在頌揚「萬國公法」乃普遍真理；與傳教士關係密切的王韜則認為「萬國公法」不具有「公」的性質，只是國際鬥爭的工具。由此可知，因應不同讀者的生活歷練，對讀本的回應也有不同，「同一部書的讀者，可能同樣都置於和傳教士交接往還的環境，彼此對國族處境的關懷大不相同，認知立論，自是難能調和」（頁75）。

作者進一步研究積極推介西學的王韜之閱讀世界，說明王氏受日本岡本監輔編的《萬國史記》影響；又如推動革命的唐才常，也藉着閱讀日本人的著作來了解西學。可見晚清士子的閱讀世界，首先是閱讀傳教士的漢文譯本，再藉着閱讀漢譯日文文本及日文原著以學習西學。因應時代的轉變，士子吸收知識的對象隨之更改，這就如作者所說：「『知識倉庫』的構成建設，往往隨時勢現實之需要，轉易變化。」（頁91）

(二) 知識流布與「書本地理學」

在本書第三章，作者指出知識流布與「書本地理學」甚有關係，並借用哈維 (David Harvey) 「地理想像」 (geographical imagination) 的觀念進行研究。哈維指出，地理想像能使個人得以確認空間與地點在自己的生命史上的角色，可以對目視所及的空間環境和自己發生關聯，使得個人雖未往遠方空間或親歷事件，仍可以理解遠方空間的人民生活，甚至表述其生活情況 (頁 150，註釋 30)。潘氏依此觀點，分析晚清士子朱一新研究邊地的著作，得見朱氏既要學習和吸收傳教士等傳入的世界地理學新知識，也以西學地理知識批評外力入侵，表達身處清代時空下個人對時局的感受及國族主義情感 (即使他生平從未前往邊疆)。

此外，作者藉研究曾被視為「保守」學者朱一新的「知識倉庫」，以及朱氏的個人「知識倉庫」成為群體「知識倉庫」的過程，反映不同群體會按自己所需，擷取朱氏思想的內容，為所屬群體構建「知識倉庫」，如當康有為倡導改革的言論流傳甚廣時，一些不滿康氏的讀書人便以朱氏的著作為「抗顏康有為學說的『思想武器』」 (頁 121)；一些知識份子如楊度因清中葉邊防告急，故擇取朱氏倡導西學和日本地理學的觀點。

朱氏雖生於清中葉邊疆史地學興起之際，時人多以考據及沿革地理的方法研究邊疆，但他卻能注意十九世紀域外的地理資訊，在考據及沿革地理的基礎上，以西學及日

本地理學知識彌補時人的不足。朱氏研究學問的視野較同時代研究沿革地理學者更為深入和廣闊，故當時崇尚西學者多引用朱氏的觀點。朱氏援引西學及日本地理學知識，不獨成為構建其個人西學「知識倉庫」的資源，也成為楊度等人西學「知識倉庫」的資源，如作者所說，「採如是『以西證中』，『中西互證』進行地理學知識之生產的具體實踐取向，或已形塑了一個『論述社群』 (community of discourse)；以朱一新的例子推論，在晚清以降的中國，這個『論述社群』已然萌生問世」 (頁 143)。

同時，作者研究朱氏以西學地理知識治中國傳統沿革地理的方法，指出這是「世界觀與概念架構」相結合的研究方法 (頁 145)，從中得見中國從沿襲傳統地理學走向吸收西方地理學的轉型時代。誠如作者所言：「朱一新涉獵『西學』顯現的場景，正可顯示，閱讀那些著作，既是他開展『地理想像』的知識基礎，也是可以讓他起而駁斥各種『異端之說』，護衛保障以『三綱五常』的『國族傳統』的理據，朱一新坐閱披覽並徵引『西學』諸籍而不輟，清楚展現，『知識倉庫說』的儲備，在各方士人的書房裏，確實佔有一方空間。」 (頁 146) 把朱氏的觀點放回歷史現場，已見其超越時人之處，這也是時人把其著作作為群體西學「知識倉庫」的原因。

(三) 報刊與西學「新聞化」

作者在書中指出構建「知識倉庫」的另一重要力量為報刊。報刊

作者藉研究曾被視為「保守」學者朱一新的「知識倉庫」，以及朱氏的個人「知識倉庫」成為群體「知識倉庫」的過程，反映不同群體會按自己所需，擷取朱氏思想的內容，為所屬群體構建「知識倉庫」。

作者把《時務報》視為一個知識群體交流知識和思想觀念的網絡，並開拓了一個研究報刊流布的外緣及內緣的研究領域。外緣因素如編輯的人際網絡及各地方社群的協作力量；內緣因素為刊載的內容。

不只盛載西學知識，也因攜帶方便，使西學知識加速在各地流播，「逐漸成為日常生活的必需品」以及促使西學「新聞化」（頁20）。已有很多學者研究近代中國報刊與知識流布的關係，但多未能詳細考察究竟讀者群如何受到報刊的影響。閱讀效益往往為研究群眾閱讀課題時最難評估之處，研究者要翻閱大量回憶文字或作文獻比較，來印證某份報刊對某人思想的影響。作者以1896年由知識份子創辦的《時務報》與讀者群的回應為例，說明西學的「新聞化」有助推動西學知識在地方流布。因為報刊能以簡單的表述，刊載最流行的言論及西學思想，隨着報刊廣泛流通，西學新知的信息就能直接傳給讀者。

本書第四章把《時務報》視為一個知識群體交流知識和思想觀念的網絡，並開拓了一個研究報刊流布的外緣及內緣的研究領域。外緣因素不涉及刊物內容，如編輯的人際網絡及各地方社群的協作力量；內緣因素為刊載的內容。作者結合這兩方面的因素研究《時務報》的流通情況及其構建讀者群的動力。書中指出，「和官府的資源/網絡有着千纏萬繞的關係」的《時務報》為傳達官方言論和民間聲音的載體，由不少讀者捐款籌辦，得以加強其「社會滲透力」（頁173）；而且報刊主編汪康年的人際網絡極廣，地理學家鄒代鈞等人又協助開拓《時務報》在湖南的文化市場；地方官及其幕客也推動該報在各地域的流布，「透過各式各樣的人際關係網絡，各個地方區域無形中也可能構成一個藉由閱讀報刊並交換知識

情報的讀書社群」（頁176）。讀者如沈克誠、謝榮光等，因閱《時務報》受到啟發籌建地方學堂；也因該報讀者群的擴大，漸漸在地方上形成一個由借閱者及訂戶組成的信息交流網絡，《時務報》成為地方上讀者「共潤同享的精神糧食」（頁177）。

潘氏指出《時務報》的作者來源眾多，有賴主持報館者的人際網絡，故供稿不絕，而且很多來稿呼應《時務報》刊載文章的觀點，這些回應文章不止來自上海及廣東讀者群。遠至山西蒲州的讀者楊承祖因讀梁啟超在《時務報》撰寫的〈中國之將強〉一文，認同梁氏倡導中國非無人才的論點。從讀者來稿中關於變法維新的觀點，可見《時務報》倡言變法改革的言論已廣傳於江、浙、皖、湘、鄂、川等長江流域，更遠至直隸、廣東一帶。報刊漸漸形成一個「中國士人群體可以共享同潤的『公共空間』，《時務報》的讀者對它的發展，有各式各樣的意見，報方也很重視讀者的意見，有各式各樣的反應與調整」（頁186）。

作者尤指出《時務報》刊載的內容成為吸引讀者的重要力量。《時務報》翻譯了不少外國有關中國內部動亂的報導並引介世界新學的知識，故廣受國內士人關注，如曾刊載海內外有關「膠州灣事件」的信息，給予國人事件發生的「現場感」。《時務報》譯稿使用「東洋」、「電犁手機器」等新名詞，隨着該報的讀者群日廣，這些新名詞也為國人廣泛運用。作者特別舉例指出《小方壺齋輿地叢鈔》和清中葉以後

出版的一系列《經世文編》，均多引用《時務報》使用的漢譯詞彙，由此可知「《時務報》的問世，清楚顯示了『西學』的『新聞化』的面向。它以新聞形式供應的『世界知識』，既具『實用』意義，也是讀者掌握世局變化的入門之鑰，在在成為『知識倉庫』的構成要素」（頁208）。潘氏指出「簡單的新聞傳播模式是：世界上發生了新聞，報紙（媒體）報導之，大眾消費之。其實，這個模式的每一個環節都是更為複雜的」（頁196），由是得見作者、出版者、讀者、文化市場與知識流布的互動關係，以及《時務報》在地方上廣為流傳的原因。

（四）科考教材與「知識倉庫」

有些學者認為，依據考試制度而出版的教材，只是傳播官方「認可」的知識，但作者指出配合考試出版的教材或參考書，也是加速知識傳播、鞏固西學「知識倉庫」的工具。書中第五章以湖南西學知識傳播為例，說明扮演「新酒」角色的西學，藉科舉體制的「舊瓶」，得以傳往知識界。

湖南為推動維新運動的重鎮，近人多研究梁啟超和譚嗣同在湖南推動變法，也注意到湖南士紳反對新學的言論，但多未關注梁氏在湖南輸入西學之前當地西學知識傳播的情況。潘氏指出湖南學政江標與當地西學流播的關係，江氏積極要求地方士子學習西學，其認為西學有助開啟民智的觀點，為構建湖南士子「知識倉庫」的西學內涵、確立西學在湖南發展的社會文化基

礎。作者更引用湖南士子的課藝文章支持其論據。江氏把士子課藝文章輯錄成《沅湘通藝錄》，從該書內容足見湖南士子吸收西學的情況。十九世紀末，上海及廣東一帶的流行讀本之一為鄭觀應編撰的《盛世危言》，作者通過文本比較，把《沅湘通藝錄》收錄湖南士子陳璜、陳鳳光、陳虬等的課藝本，與《盛世危言》內容相較，得見湖南士子多引用或抄錄鄭觀應的觀點。由於江標執掌地方學政，他提倡西學的觀點自然為參加地方科考的士子所歡迎，由此促使了湖南士人從學習傳統學問轉向西學。此外，也因政府倡導西學，以西學為地方課藝的內容，促使傳播西學的載體如報刊、書籍大量出版，把江氏的西學「知識倉庫」帶進文化市場。隨着文化市場發展，閱讀西學群體也日漸擴大；文化市場的效益，反過來推動江氏尚西學的個人「知識倉庫」，成為群體「知識倉庫」，出版商更翻刻江氏推薦的西方書籍，可見「『西學』的知識空間，意欲要在科舉體制之下擴充蔓延，與現實的物質條件，實在息息相關」（頁280），科考的內涵也改變了地方的閱讀世界。

（五）書目構建「知識倉庫」

作者運用知識社會學的研究方法，展示知識份子編刊書目，有助構建「知識倉庫」。昔日不少學者把書目作為「工具書」，尚未如潘氏那樣注意結合書目與知識傳播的研究領域。作者把近代學人編書目視為「讀書秩序」，書目引導了士子把西學及經日本傳入的知識放進他們的

江標提倡西學的觀點為參加地方科考的士子所歡迎，由此促使了湖南士人從學習傳統學問轉向西學。也因政府倡導西學，以西學為地方課藝的內容，促使傳播西學的載體，如報刊、書籍大量出版，把江氏的西學「知識倉庫」帶進文化市場。

昔日不少學者把書目作為「工具書」，尚未如潘氏那樣注意結合書目與知識傳播的研究領域。他把近代學人編書目視為「讀書秩序」，書目引導了士子把西學及經日本傳入的知識放進他們的「知識倉庫」。

「知識倉庫」；藉比較不同書目內容，可見不同時代的編者及讀者研讀對象的變化和差異。

繼江標之後任湖南學政者為徐仁鑄，徐氏提倡「諸子之學多與西政、西學相合」（頁333），近於梁啟超推崇西學的觀點，徐氏也推崇梁啟超的《西學書目表》。《西學書目表》倡言「應讀之西書，及其讀法先後之序」，把有關算學、重學、電學等「西學」書籍列入上卷，再把有關史志、官制、學制、法律等「西政」書籍列入中卷。士子因學政推崇西學，故閱徐氏《輶軒今語》及梁氏所列西書，以應課藝，由是這些著作均可作為引領士子的「審門徑」（頁324-26）。作者指出士子閱讀《西學書目表》內所列西書，把《列國歲計政要》、《華盛頓傳》等西學書籍放進「知識倉庫」，又引述蔡元培、朱祖榮等人對《西學書目表》的正面評價。此外，因《西學書目表》甚受地方士子歡迎，在湖南及江浙等地甚至出現盜印本。

作者以文本比較的研究方法，將晚清學界甚受歡迎的徐維則編《東西學書錄》與江標、徐仁鑄先後督辦的《湘學新報》內的「書目提要」相比較，得見徐維則所列西學書目「基本上承繼」《湘學新報》所列書名（頁336）。作者指出，對於想要窺探西學的士人來說，他們看重的是如何從這些讀書指南所提示的方向，尋覓讀書門徑。當時「面向新進士人的宣告之詞，儼然完全接受同意梁啟超等先行者建構的『讀書秩序』；他們對於『知識倉庫』裏的各種儲備，排列閱讀先後的次序，

月旦優劣，品評高下，乃是理所當然」，為士子「建構的『讀書秩序』，提供了再生產、再流通，再創造的無限可能空間」（頁340）。其間，雖有湖南士紳葉德輝不滿西學言論，但因江標、梁啟超等人為西學在地方上流布建立了社會文化基礎，促使西學傳播在民間成為「不可易移」之勢（頁341）。

二 本書評價

雖然全書研究重點在於討論晚清中國士子構建西學的「知識倉庫」，但作者並沒有因此而忽略甲午戰爭後中國知識份子「自西入東」的求學路徑轉向。作者依據研究蔡元培的專家高平叔所指，蔡氏譯德國泡爾生 (Friedrich Paulsen) 《倫理學原理》(System der Ethik) 一書，是「以日本為媒介，取蟹江義丸刪節翻譯的日文譯本，對照德文本譯出是著，『而詳略則一仍蟹江氏之舊』」（頁342）。書中又結合近人研究成果，指出梁啟超署名翻譯的《國家論》一書，乃是把日本譯者吾妻兵治對德國學者伯倫知理 (Johann Bluntschli) 《為有文化的德國公眾而寫的德國政治學》(Deutsche Staatslehre für Gebildete) 的漢譯本，作文字修改及節錄部分內容之結果，「就此而言，伯倫知理對梁啟超的影響，其實是『日本化』的伯倫知理」（頁343）。由此可見，「從蔡元培、梁啟超個人的讀書世界的轉折，從『日本化』的伯倫知理在中國讀書界好似風靡一時的樣態來說，約略從1830年代末

期的建設大業的『知識倉庫』，即便屹立多年，在新時代的浪潮侵蝕之下，恐怕再也支撐不住了。它曾經是供應人們汲引『思想資源』的開闊空間，頓時好似再也不值得進入的讀書天地。就梁啟超而言，開始動手引介評論的，已經是日本的書冊了」（頁346）。作者比較徐維則編《東西學書錄》及顧燮光編《增版東西學書錄》內所列書名，發現前書沒有開列日本書冊，認為「前此的『知識倉庫』，不僅不是不可動搖的宏樓偉殿，更已失其效，有待『未來』，以日本為動力而興建的『知識倉庫』，必將可以取而代之」（頁348）。隨着日本供應「簇新的『思想資源』」（頁349），自日本傳入的知識漸漸為學界所重視，反映甲午戰爭後時人閱讀世界轉變的趨勢。

作者除了開拓閱讀文化研究課題外，也開闢了其他研究課題，如前人多未注意的湖南學政江標、徐仁鑄等地方官員及士紳與西學知識在地方流布的關係。同時，作者也研究了學界多未注意的傳播西學知識的載體，如1875年傳教士林樂知（Young John Allen）譯《列國歲計政要》、1897年黎汝謙、蔡國昭譯《華盛頓全傳》等漢譯西學文獻與晚清知識傳播的關係，得見《列國歲計政要》成為不少知識份子閱讀西學的資料，由此擴展了研究林樂知與中西文化知識交流的研究課題。

當然，閱讀本書後，筆者尚感到以下課題有待深化研究。第一，不少學者已指出近代中國知識份子走向世界，具有「掘折與頓挫」的特色^③，當這群主張學習西學的知

識份子走向現代世界時，愈認為學習西方知識可以富國強兵，就愈感到痛苦，因為他們對西學有着一種愛恨交纏的心態和強烈的民族主義負擔，與只求富國強兵及深信學習西學便能改革國情的學者講求實用的心態甚為不同。讀者可以研究以上兩者「知識倉庫」之異同，從而獲得一幅更廣闊的知識份子面對西學衝擊時的精神面貌圖景。

第二，作者可以在「知識倉庫」基礎上，進一步研究名詞競爭的課題。研究思想資源時，除了聚焦於讀者的閱讀世界外，也可以注意隨着西書漢譯，帶動了漢譯名詞在一國的流布。近年研究翻譯文化的學者，如黃克武、沈國威、王宏志等，已注意到隨着漢譯詞彙在中國流布，同一時代的不同學人會以不同漢字翻譯外文詞彙。在漢譯詞彙未統一之前，出現了詞彙競爭，如學界曾以「進化」和「天演」二詞，翻譯英文詞彙“evolution”，最終以「進化」代替了「天演」^④。由此可見，漢譯名詞本身即便不是關乎學術史研究，也是一個結合翻譯文化、中外文化、出版文化以及知識社會學等跨學科研究的課題。

此外，潘氏一書出版後，不斷有近現代中國知識份子閱讀史的相關研究成果問世，讀者尚可以在本書的基礎上，閱讀以下專著：欲了解晚清報刊與讀者心靈轉變的關係，可參見卞冬磊著《古典心靈的現實轉向：晚清報刊閱讀史》；欲了解書刊廣告與新書刊行的關係，參見范用編《愛看書的廣告》；欲了解晚清教材與女子西學知識傳播的關係，參見夏曉虹著《晚清女子國

雖然全書研究重點在於討論晚清中國士子構建西學的「知識倉庫」，但作者並沒有因此而忽略了甲午戰爭後中國知識份子「自西入東」的求學路徑轉向。自日本傳入的知識漸漸為學界所重視，反映甲午戰爭後時人閱讀世界轉變的趨勢。

研究思想資源時，除了聚焦於讀者的閱讀世界外，也可注意隨着西書漢譯，帶動了漢譯名詞在一國的流布。在漢譯詞彙未統一之前出現了詞彙競爭，如學界曾以「進化」和「天演」二詞翻譯“evolution”。

民常識的建構》；欲了解圖書館與知識傳播的關係，參見余訓培著《民國時期的圖書館與社會閱讀》；如欲宏觀地研究晚清教科書與士子構建知識的關係，可參見沙培德(Peter Zarrow)著《教育中國：走向現代化的世界中的知識、社會和教科書，1902-1937》(*Educating China: Knowledge, Society, and Textbooks in a Modernizing World, 1902-1937*)^⑤。以上研究成果多關注晚清至民國時期的教材及民間閱讀情況，雖不完全符合潘氏研究1833至1898年知識份子閱讀世界之範圍，但讀者從中可以宏觀整個晚清閱讀世界並加深對其了解。

誠然，潘氏此書有尚待優化的地方，但瑕不掩瑜。潘氏運用閱讀文化、文化交流、學術思想史、知識社會學、出版文化、目錄學、文本比較等研究方法，結合中國知識份子閱讀世界的特色，開拓了新的學術思想文化研究方向。作者在書中大量運用學界少見的文獻及中外研究成果，更廣泛閱讀學人回憶錄及日記，其論據有堅實的資料支持。我們期待作者編一本近現代中國學人西學閱讀資料集，並把研究方向延伸至1898至1911年近代中國士子的「日本學」閱讀世界，甚至將研究拓展至1911年至1949年前中國讀書人的「俄學」(以俄國學問為師)及「德學」(以德國學問為師)「知識倉庫」，全面研究近現代中國走向民族國家歷程時，身處其中的知識份子的閱讀世界，以及由閱讀世界反映知識份子的精神世界；期望作者總結不同時代的「知識倉庫」，呈現另一幅近現代中外

文化交流的圖像，為今後研究中外文化互動史，建立新的研究視域。

註釋

① 近年出版了不少關於閱讀文化與知識傳播及動員群眾的研究成果，參見Roger Chartier, *Frenchness in the History of the Book: From the History of Publishing to the History of Reading* (Worcester, MA: American Antiquarian Society, 1988); Robert Darnton, “History of Reading”, in *New Perspectives on Historical Writing*, ed. Peter Burk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2001), 177-84。

② 潘光哲：〈追索晚清閱讀史的一些想法——「知識倉庫」、「思想資源」與「概念變遷」〉，《新史學》，第16卷第3期(2005年9月)，頁143。

③ 參見溝口雄三著，陳耀文譯：《中國前近代思想之曲折與展開》(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

④ 參見黃克武：〈何謂天演？嚴復「天演之學」的內涵與意義〉，《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85期(2014年9月)，頁129-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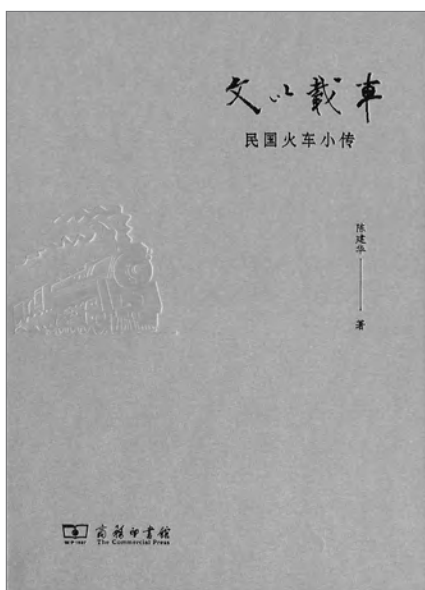
⑤ 參見卞冬磊：《古典心靈的現實轉向：晚清報刊閱讀史》(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5)；范用編：《愛看書的廣告》(北京：三聯書店，2015)；夏曉虹：《晚清女子國民常識的建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6)；余訓培：《民國時期的圖書館與社會閱讀》(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13)；Peter Zarrow, *Educating China: Knowledge, Society, and Textbooks in a Modernizing World, 1902-1937*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5)。

區志堅 香港樹仁大學歷史系助理教授

文本、圖像與視野

——評陳建華《文以載車：民國火車小傳》

● 劉進才



陳建華：《文以載車：民國火車小傳》（北京：商務印書館，2017）。

學人的知識修養、治學風範不但決定了自身學術研究成果的高下優劣，也直接關係到一個學科的發展與成熟。中國現代文學學科正是仰仗於一代代具有鮮明學術個性與

研究風格的學人，他們在各具特色的研究領域不斷開疆拓土，精耕細作，促進了學科的發展與成熟。陳建華就是這樣一位具有鮮明學術個性與研究風格的學人。他新近出版的《文以載車：民國火車小傳》（以下簡稱《文以載車》，引用只註頁碼）一書，除「小引」與「尾聲：一個火車浪遊者」外，通過考察清末民國文學中書寫火車的大量文學文本，分為「清末文學海陸空」、「馬桶的輕喜劇」、「旅行比喻目的」、「『震驚』與現代性災難」、「遊記的全景感知」、「《風景》與『無軌列車』」、「『上海特別快』的『狐步舞』」、「車廂社會人看人」、「鐵道的騙局與罪行」九個單元，討論了諸多問題，如鐵路帶來的民族創傷記憶、火車與空間感知觀念的變化、火車旅行與烏托邦的想像、火車車廂社會的眾生相等主題。

本書以靈動活潑的文筆、圖文互動的方式，細緻入微地考察了火車意象在民國文學中的書寫，集插

陳建華新近出版的《文以載車：民國火車小傳》以靈動活潑的文筆、圖文互動的方式，細緻入微地考察了火車意象在民國文學中的書寫，集插圖、史料與文本於一身，將歷史、文學與交通工具融為一體。

圖、史料與文本於一身，視角獨特，實乃舉重若輕之作，將歷史、文學與交通工具融為一體。全書不過十萬字，篇幅短小凝煉，堪稱「大家小書」的典範。

一 火車意象的發現與文本闡釋空間的拓展

本書以「火車意象」透視晚清及民國文學，通過火車這一新的公共空間考察千姿百態的車廂社會、文化的震驚體驗、文學的生產方式與生活倫理的變遷，這種「關鍵詞」研究是陳建華一以貫之的學術理路。

作為一種現代化的交通工具，火車進入中國已有百年歷史，文學家對火車的想像與書寫也早與此相伴而生。但是，對晚清以降文學中火車敘事的研究近年才逐漸興起。這似乎與柄谷行人考察日本現代文學起源提出的「風景之發現」類似^①，民國文學中的火車意象也是中國當代學人的一種「學術之發現」。想不到今天這看似平常的火車，一旦進入現代中國，竟能產生如此巨大的文化震驚，以致引起人們在觀看方式、生活習慣、時空想像與美學觀念的改變。文學研究界對此習焉不察之處，陳建華以其獨到的敏銳目光，「翻閱形式駁雜的火車文本，漫步於幽靈旅程，透視一節節『車廂社會』的裏外風景，窺探時代——由機械複製時代所帶來的社會和日常生活變遷」（頁11），藉此勾勒出一段清晰可辨的民國文學中的火車書寫小史，這種以小見大、具體而微的研究視角無疑給中國現代文學研究提供了觀照文學的一種新的維度，也為考察民國文學機制開啟了新的視窗。

據作者在本書〈自序〉所言，火車意象的發現與他在香港科技大學開設的中國現代文學與衣食住行

的課程直接相關，後來他到上海交通大學任教，延續並加深了與交通工具的緣份及對其的興趣，《文以載車》的寫作和出版自然是長久準備、水到渠成之事了（〈自序〉，頁1-2）。本書以「火車意象」透視晚清及民國文學，通過火車這一新的公共空間考察千姿百態的車廂社會、文化的震驚體驗、文學的生產方式與生活倫理的變遷，這種「關鍵詞」研究是陳建華獨具特色、一以貫之的學術理路。早在2000年出版的《「革命」的現代性：中國革命話語考論》一書中，作者就已經以「關鍵詞」形式考察「革命」這一深刻影響現代中國的話語，探討「革命」如何被定義、被傳播，隱現着福柯（Michel Foucault）「知識考古」的印痕，彰顯着「跨語際」實踐及「理論旅行」的廣博視野^②。此後出版的《革命與形式：茅盾早期小說的現代性展開，1927-1930》仍然是緊扣茅盾早期小說中的「公共空間」及女性「身體意象」這些關鍵詞討論其現代性話語^③，這種「窄而深」的研究無疑延續了清代樸學的「正統派之學風」^④，而這種學術眼光，既得益於早年師從章培恆研習古典文學的嚴格訓練，也呈現了1990年代以來海外漢學「關鍵詞」和觀念史研究的流風餘韻。

作為現代文化與文明的「關鍵詞」，火車意象承載了多樣的文化意涵。難能可貴的是，《文以載車》並非抽象地討論火車符號的內涵，而是落實到具體的典型文本中進行細膩的分析解讀。在「旅行比喻目的」一章中，作者以馮沅君寫於五四時期的小說《旅行》為例，敘

述了一個敢於衝破禮教與世俗規範的女子與她的「男友」相約，瞞着親友共同乘火車出遊的故事。這是五四時期常見的張揚個性主義與愛情自由自主的女性書寫文本，學界對小說女主人公直面現實表現出的勇敢與怯懦、興奮與迷茫、激進與保守的矛盾心理予以普遍關注，解讀已相當充分。陳建華則將男女主人公的旅行置於火車這一異度的空間裏加以闡釋，指出火車提供了超越日常熟悉的空間，把人物帶入了一個陌生而自由的異度空間、一個具有儀式意味和能夠展示自我主體的公共空間，借助火車旅行，一個具有現代性自我的女性主體得以建構（頁62-72）。火車意象關乎文學行旅，伴隨着不同地域空間的穿越，旅行本身也帶來了異樣的文化體驗，旅行者通過逃離日常規訓的文化空間，不斷製造一個個建構現代性自我主體的有利契機。

文學與交通的關係源遠流長，旅行在人類精神文化歷史上具有相當重要的地位，中國文化傳統中關於遊仙、遊俠、遊士、遊歷、遊記的資源也極為豐厚，有學者曾專門對「遊」的精神文化史做過系統探討，認為中國古典「遊」之精神的核心之一是「遠遊以求道」^⑤。而進入現代社會以來，文化趨新人士在經受「三千年未有之變局」的強烈刺激下，與傳統士人「遠遊以求道」的文化心理迥異，重新開啟了遭遇他者文化的漫漫苦旅，在穿越不同文化邊界的行旅中重新確立了現代性的自我。

更為不同的是，現代旅行中人們乘上了特別快的火車——這一

有別於農耕社會諸如「孤帆」、「瘦馬」、「蹇驢」的交通工具。火車改變了人們的生活交遊方式，人們能夠於極短的時間內穿越廣大的空間，感知世界的方式也因之而變。作者將火車意象置於晚清以來旅行敘事的脈絡中加以考察，發掘了大量「被壓抑」的「交通文本」，這些被歷史遺忘的文本一經解讀，遂散發出迷人的現代性敘事的幽光。比如，本書對1920年王文濡主編的《新遊記彙刊》的發掘值得珍視。就筆者有限的視野所及，學界還沒有人對《新遊記彙刊》做過詳細討論，作者指出王文濡超越了前期編輯《香豔叢書》時所遵從的遊戲消遣的文學陋規，開始崇尚「實用」的文學觀念，賜予現代遊記一個有別於古典傳統的新的起點，進而指出「作為一種新的生產力和生產方式，火車改變了人的感知結構，也改變了文學生產方式」，「正是大量有關記述火車的部分給遊記帶來輕快而沉重的現代氣息，映照早期中國的『鐵道人生』，目擊了時代與心理的急劇變化」（頁117-18）。

再如，作者對1906年見世的李伯元小說《文明小史》的解讀就更獨具慧眼，大大加深了學界對這部小說敘事藝術的理解。本書指出，《文明小史》儘管採用了類似傳統小說《儒林外史》的散點結構方式，但借助火車意象，敘事者可以在有限的時間跨度內，在地理空間上忽東忽西，不但涵蓋帝國區域，還遠至歐美各國。李伯元在「全景感知」的世界視域中超越了傳統全知敘事的統轄，使小說敘事由古典跨進了現代（頁107-108）。本書中

火車意象關乎文學行旅，伴隨着不同地域空間的穿越，旅行本身也帶來了異樣的文化體驗，旅行者通過逃離日常規訓的文化空間，不斷製造一個個建構現代性自我主體的有利契機。

諸如此類的論述如吉光片羽，新見多多。

二 圖文互動與文學研究的文化視野

《文以載車》最初曾以〈文以載車——民國火車考〉，分上、中、下三篇先行連載於《上海文化》2016年第3、5、7期^⑥。成書後，較之原來的期刊文章增添了許多圖片，圖片內容涉及火車、旅行、人物、刊物等。本書圖文對照，相互闡釋，提供了一個生動直觀、活潑有趣的圖文互動的學術文本。

據論者指出，二十世紀相繼經歷了「語言轉向」和「圖像轉型」兩大文化轉向，人們在「圖像轉型」的思維模式之下，圖像文化模式日漸取代語言文化模式，成為了把握和理解世界的主要模式^⑦。事實上，中國具有久遠的「左圖右書」的印刷及讀書傳統，全相本、繡像本或插圖本文學類圖書早已提供了圖文互動的優秀範本。在晚近的學術研究領域中，鄭振鐸在上世紀30年代出版的《插圖本中國文學史》早已著其先鞭，此後各種插圖本、圖志本文學史的著述與編撰蔚為大觀。作為文學史書寫的嘗試，鄭振鐸自述其在文學史中附入插圖的用意，一方面是「增高讀者的興趣」，另一方面是「在那些可靠的插圖裏，意外的可以使我們得見各時代的真實的社會的生活的情態」^⑧。

與文字文本有別，圖像文本可能更為直觀，直接衝擊讀者的視覺神經，圖文對照可以相互發明，互

為補充。《文以載車》扉頁上採用的「巨象當車」圖像就意味深長。一列火車冒着濃煙、沿着鐵軌突突而來，一頭大象將壯碩的身軀橫亘在鐵軌上，似乎要阻擋這個現代的龐然大物，不顧一切地做你死我活的較量。這是刊載於1909年《申報圖畫》上的一張圖片，細看圖畫左上方有一段文字說明：「一日，某號貨車由彼地通過時，適一象在鐵軌上經行。走避不及，被撞倒路傍〔旁〕。須臾，復起立徐行而去。」這是一段紀實性文字，一頭被火車撞倒的大象竟然還能夠「起立徐行」，令人嘖嘖稱奇。然而，一旦把這張圖片置於有關震驚與現代性災難的語言文字論述中，火車所開啟的現代性之旅帶給傳統中國士人的，可能是一場心理上的危機與恐懼（頁98）。

《文以載車》通過火車圖像與火車文本的對照，形象地說明了現代文明對傳統中國造成的文化衝擊，進而考察國人遭遇火車時的民族文化心理。作為機器工業文明的現代性產物，這「奇技淫巧」的火車進入中國確實讓國人需要一個接受和適應的心理過程。本書對周瘦鵬小說《兩度火車中》的解讀與圖像的配合可謂相得益彰，指出周瘦鵬的遊戲之作中「含有某種反現代性的深刻性」（頁93），火車出軌給愛情帶來毀滅的情節背後，是周瘦鵬對人欲橫流、倫理頹敗的現代性弊病的抨擊，既蘊含着周瘦鵬的保守文化政治，也是「現代性和傳統脫軌的隱喻」（頁101-102）。如果將這些精到的論述與書中其他圖片（如「巨象當車」、「斃於車下」、「火車失

《文以載車》通過火車圖像與火車文本的對照，形象地說明了現代文明對傳統中國造成的文化衝擊，進而考察國人遭遇火車時的民族文化心理。火車最初進入中國所遭受的詛咒與拒斥，到了1920年代還揮之不去，一直成為民族創傷的文化隱痛。

火」、「鐵路之擴張」、「火車傷人」等)結合起來閱讀,更能讓讀者直觀感受到火車最初進入中國所遭受的詛咒與拒斥,到了1920年代還揮之不去,一直成為民族創傷的文化隱痛。

火車並非只是一種單純的、便利的交通工具,它是一個具有不同所指的象徵符號,凝聚着國人複雜多樣的文化心態。老舍在小說《斷魂槍》中的一段敘述表明了這一心態:「東方的大夢沒法子不醒了。……他們的長矛毒弩,花蛇斑彩的厚盾,都有甚麼用呢;連祖先與祖先所信的神明全不靈了啊!龍旗的中國也不再神秘,有了火車呀,穿墳過墓破壞着風水。」^⑨豈止是風水遭到破壞,遭致文化震驚的還有身體上的傷害。本書通過一系列關於火車起火、壓死路人及視火車為怪物等圖片的展示,形象地傳達出國人對火車的恐慌。尤其是對1907年《神州畫報》「鐵路之擴張」圖片的採用,對於讀者也無疑是一種極大的「震驚體驗」——鐵道橫貫一位躺倒地上的清朝官員的身體,臥以待斃的官員已無可奈何、口吐鮮血。這幅圖片形象地說明被迫拖入世界現代化進程的中國人對現代文明的矛盾糾結與愛恨交加(頁20)。

《文以載車》通過圖片與文本對讀,指出火車這一新型交通工具不但為現代女性提供了一個獨立的出行空間,也給女性的公共參與帶來了新的便利。丁悚《百美圖》(1916)以及沈柏塵《新新百美圖》(1913)展示的是女子離開家庭、獨自出行的畫面,圖片中儘管有略帶

感傷意境的題圖詩:「此去天涯休苦憶,相尋尤可夢中來」,但呈現的卻是女子在火車上頻頻回首的優雅姿態,絲毫看不出遠行傷感的離愁別緒。「美女與火車」似乎是摩登時代的標配,飛馳的火車彷彿是女子用來展示主體自我與獨立人格的道具,女子乘車遠行隱隱召喚出五四時期女子離家出走的個性解放的先聲,正如作者所言:「傾城之色與火車搭配,『江山美人』的老套被賦予一種時代性。」(頁58-60)與文字文本的隱喻性和意義空白一樣,圖像文本一旦被讀者凝視,也自然會生成新的文化內涵,隨時會溢出圖像已有的意義框架。

值得注意的是,《文以載車》將火車敘事文本與火車圖像文本相結合,引入電影、畫報、攝影等藝術,超越了單一封閉的文學研究的狹窄領域,走向了更為宏闊的文化研究視野。這一研究方法在陳建華的《古今與跨界——中國文學文化研究》一書中有鮮明的體現^⑩,本書依然延續了作者文學研究的文化理路:「我的出發點仍然是文學,做一些細讀功夫,也聯繫到社會生活及權力機制各方面,給文化研究加碼,彌新舊之鴻溝,匯中外於大觀。」(頁4)正是秉持了研究方法的自覺,作者在研究中不時有精彩的發現。本書通過對天虛我生(陳蝶仙)於1917年1月刊發小說《新酒痕》採用的地道白話的發掘與解讀,參照包天笑在《小說畫報》中「小說以白話為正宗,本雜誌全用白話體」的明確主張,再引入1910年《神州畫報》「滬杭通車」圖片的白話解說,兩相對照,發現「火車」

《文以載車》引入電影、畫報、攝影等藝術,超越了單一封閉的文學研究的狹窄領域,走向了更為宏闊的文化研究視野。作者對通俗作家筆下火車意象的發現,也是對通俗文學現代性的發掘。

「火車進入小說，白話文學運動悄悄進站。」作者將「火車」與「白話」並置，便利的「火車」與便民的「白話」建立了同質性的歷史關聯，語言形象而生動，蘊含了作者對述學文體的有意經營。

與「白話」幾乎同時登上歷史舞台，並「搭上關係」（頁29-32）。

作者對通俗作家筆下火車意象的發現，也是對通俗文學現代性的發掘。這種把具體的文本置於社會文化歷史場域中的解讀，得益於作者跨學科的知識修養和跨文化的學術視野。近年來，作者一直致力於晚清民國文學、電影與文化的轉型研究，關注問題涉及革命話語、報刊雜誌、政治文化以及文學、電影與都市文化；問題意識拓展了其寬廣的學術視野，在思想史、文學史及電影史不同領域的跨界下，自然從單純的文學文本研究走向多姿多彩的文化研究。

三 博通的學術素養與雅潔的述學文體

相對於豐富多樣的文學文體研究，學界對述學文體的研究似乎重視不夠。述學文體是指學人學術研究的表達方式，陳平原對現代學人的述學文體進行過系統而深入的探討，認為述學文體牽涉整個現代學術生產機制，主要呈現為學人學術研究的論證方式、寫作技巧，乃至文章的氣勢與韻味等^①。的確，述學文體非常重要，關乎學者綜合的學術素養，也關係到學者學術表達的自覺——如何展開問題並恰如其分地加以表達，諸如述學語言的經營、學術資源的整合、研究方法的運用等。

陳建華非常重視述學文體。《文以載車》無論是讀圖、議論或文本細讀，述學語言活潑靈動，富有

文章之美。如作者對交通工具的文化解讀：

交通器具凝聚着資本，馱載着象徵的、政治的、教育的、文化的資本，給人類帶來福音、靈感和災禍。沒有交換和流通，思想長不出翅膀，歷史成不了火車頭。風景的流線被引擎帶動，日常生活的軌道歷上沉睡的枕木，劃然長嘯的火車刺入都市的面紗，思想陷入機械的漩渦，人們的觀看方式、生活習慣、時空想像由是改變。（頁2）

這段文字對火車作為政治文化象徵資本的有意味的解讀，也是凝聚着作者睿思的美文。這種述學語言沒有高頭講章的沉悶與單調，避免了現代文學研究界常見的玄妙晦澀之弊。對述學語言的經營，與作為詩人的作者長期錘煉語言不無關聯，加之他深厚的古典文學素養，雅潔靈動的述學語言蘊含了學者的「詩心」與「文心」，在文本細讀時也會迸發出詩性語言的靈光：「前方等待着又一個暗黑隧道，而在黑暗的縫隙間，美麗的女神輕輕升起，顧盼自如，在火車賜予的異度空間裏。」（頁72）作者也會以舊翻新、自造新語，讓讀者大開眼界，享受着閱讀的樂趣，比如「文以載車」、「有男同車」、「顏值資本主義」、「色令智昏」、「文不厭詐」、「主義的葵花寶典」、「靈氣」等。

《文以載車》在行文與敘述方式上也頗有講究，獨具匠心。在本書「馬桶的輕喜劇」一章，有這樣的開頭：「火車進入小說，白話文學運動悄悄進站。」（頁29）這裏

像是一般學術論文的開頭？幾乎是小說敘事的藝術了。作者將「火車」與「白話」並置，是「火車」把「白話」帶進了月台，便利的「火車」與便民的「白話」建立了同質性的歷史關聯，語言形象而生動，這一神來之筆的敘事蘊含了作者對述學文體的有意經營。

述學文體更關乎學人的知識積累、文化素養及治學方法。作者早年致力於古典文學的探研，建立了牢固的文學研究的文獻意識，後又負笈哈佛大學，師從李歐梵攻讀中國現代文學博士，出入於古典與現代，加之長期在香港任教，對海外文學理論精研有加，中外古今的史料與理論能夠較好地匯通。有學者曾這樣評價陳建華的學術功底，認為他「有直接得力於歐美『新學』的一面，在『問題意識』上，較之國內同行先著一鞭，對新的精神面向始終持有銳利的觀察，而且也得力於他的『舊學』功底，一身而兼具兩種稟賦，兩邊都通」^②。《文以載車》所涉及的史料、圖片均來自第一手的報刊文獻，有關火車的圖片、文本兼及中外，視野廣博，文學文本分析也盡量置於文學史發展的背景中加以審視，文獻解讀都有一個大的文化理論視野的關照，避免了行文的孤立與瑣碎。本書分析馮沅君的小說《旅行》，並非如以往的新批評那樣孤立封閉地解讀文本，而是把小說男女主人公的情愛矛盾置於五四時期《新青年》雜誌的文化場域中加以考量，將《旅行》與易卜生主義、日本與謝野晶子的〈貞操論〉、胡適的〈貞操問題〉、魯

迅的〈我之節烈觀〉等文章、羅家倫的小說《是愛情還是苦痛？》等多重文本互相比照，層層發掘文本的文學與文化意涵（頁66-68）。

由於作者長期受歐美「新學」浸潤，《文以載車》中到處呈現理論之光的照耀，把文本細讀與理論分析有機結合。比如，對火車車廂社會的分析閃現着哈貝馬斯(Jürgen Habermas)公共空間理論的面影，對王統照《在車中》的文本細讀引入了柄谷行人「風景之發現」的現代性認識裝置，「遊記的全景感知」一章回盪着安德森(Benedict Anderson)「想像的共同體」的聲音，對劉吶鷗新感覺派小說《風景》的解讀借用了西方現代主義繪畫的美學資源，甚至最後一章「尾聲：一個火車浪遊者」的題目也受本雅明(Walter Benjamin)「都市漫遊者」的啟發。本書採納和吸收了如此豐富的理論資源，化用了這些理論，以此觀照文學史料與文學文本，遂使舊的史料與文本生發出新的光彩。考察本書述學背後豐富的理論資源，我們得以窺見作者學術研究中的新的眼光，這些理論生發了陳建華學術研究中的問題意識；當然，他並未一味摭拾套用國外的文學理論，理論透視與文本細讀有機融匯、相得益彰。

四 餘論

不過，閱讀《文以載車》，也有一些意猶未盡之處。本書涉及文本有限，大多只是着重小說文本。事

本書涉及文本有限，大多着重小說文本。事實上，民國報刊載有大量的小說、詩歌和散文的火車文本。本書若廣泛涉獵這些文本，火車意象的文化意涵會更為豐富。

實上，民國報刊載有大量的小說、詩歌和散文的火車文本。比如，有的詩歌視火車為進步的象徵：「我親愛的少年呀：/努力着吧！/我希望你思想的進步，/好像火車一般的快速。」^⑬有的詩歌書寫着火車與感傷的旅行：「隆隆，隆隆，黑夜裏/火車不住地飛奔/隆隆，隆隆，車箱〔廂〕裏/滿載着各色的行人/隆隆，隆隆，人堆裏/我獨自坐着像個孤魂。」^⑭有的詩篇是對火車堅忍不拔精神的歌頌：「翻過了高山，又飛渡過深水，/挾着千萬個跋涉的人群，/你這長動不息的偉大的精靈！」^⑮徐志摩曾有一首《在火車中一次心軟》，寫到在火車中見到月台上的「她」，正在猶豫敢不敢在此下車時，火車已經開動^⑯，這一詩歌文本與本書分析的劉吶鷗的小說《風景》可作互文閱讀。本書若廣泛涉獵這些文本，火車意象的文化意涵會更為豐富。造成這一情況的原因或許與《文以載車》以論文形式先期在刊物上發表有關，刊物對文章篇幅、論文字數有自身的要求，因此作者必須「刪繁就簡三秋樹」。筆者認為，本書改為論著出版時，倘若再增加一些火車文本，內容會更豐厚一些。

註釋

- ① 柄谷行人著，趙京華譯：《日本現代文學的起源》（北京：三聯書店，2003），頁1。
 ② 陳建華：《「革命」的現代性：中國革命話語考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
 ③ 陳建華：《革命與形式：茅盾早期小說的現代性展開，1927-

1930》（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7）。

④ 梁啟超：《清代學術概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頁47。

⑤ 龔鵬程：《遊的精神文化史論》（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1），頁61-66。

⑥ 陳建華：〈文以載車——民國火車考〉（上、中、下），《上海文化》，2016年第3、5、7期，頁33-48、44-60、38-56。

⑦ 龔舉善：〈圖像敘事的發生邏輯及語圖互文詩學的運行機制〉，《文學評論》，2017年第1期，頁92。

⑧ 鄭振鐸：〈插圖本中國文學史例言〉，載《鄭振鐸全集》，第八卷（石家莊：花山文藝出版社，1998），頁3。

⑨ 老舍：《斷魂槍》，收入《老舍全集》，第七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13），頁320。

⑩ 陳建華：《古今與跨界——中國文學文化研究》（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3）。

⑪ 陳平原：〈如何「述學」，甚麼「文體」——「學術規範與研究方法」引言〉，《文史知識》，2012年第11期，頁92。

⑫ 李振聲：〈詩人陳建華——少年時期的肖像〉，《當代作家評論》，2009年第5期，頁128。

⑬ 吳橋：〈火車中〉，《青年周刊》，第7期（1945年12月17日），頁4。

⑭ 潤漪：〈火車中〉，《朝華》，第1卷第3期（1930年3月15日），頁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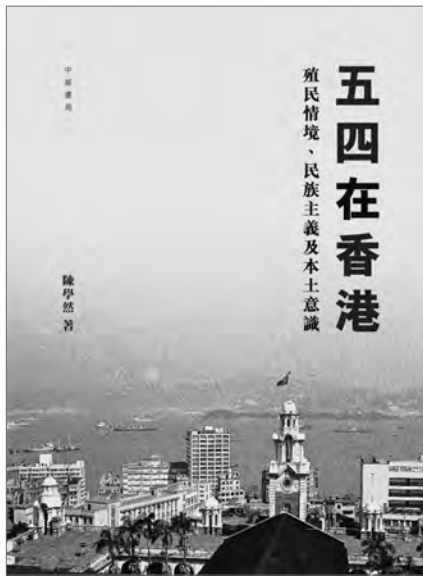
⑮ 振飛：〈火車頌歌〉，《中學生文藝季刊》，第1卷第3期（1935年9月），「詩歌」，頁11。

⑯ 志摩（徐志摩）：〈在火車中一次心軟〉，《文學旬刊》，第37期（1924年6月1日），第2版。

「五四史」的另一種書寫

——評陳學然《五四在香港：殖民情境、民族主義及本土意識》

● 申博聞



陳學然：《五四在香港：殖民情境、民族主義及本土意識》（香港：中華書局，2014）。

五四運動是研究中國近代史繞不開的一個重要問題，正如周策縱所說，「再沒有任何的主要事件像『五四運動』這樣惹起各種的爭論，

這樣廣泛地被討論」^①；陳平原甚至說：「整個20世紀都是五四新文化的世紀」^②。五四運動爆發至今已百年，無論是中國國內還是國際學術界，研究成果都頗為豐碩^③。當遇到整數的周年紀念，學術會議和論文集更是「鋪天蓋地」。回顧學術史，不難發現國內五四運動的研究已經涉及到方方面面，內容十分豐富，但論述角度較為單一，多為單一史觀指導下的研究；至於五四運動的在地化研究，成果也相當可觀，但充其量只是一些文史資料彙編或歷史材料^④，至今仍未深入展開。香港城市大學中文及歷史學系副教授陳學然的著作《五四在香港：殖民情境、民族主義及本土意識》（以下簡稱《五四在香港》，引用只註頁碼）則為我們（尤其是中國大陸讀者）提供了一個新的理解五四運動的視角，同時讓我們對當今香港社會的一些現實問題有更深入的理解。

《五四在香港》全書共有六章。在序章部分，作者回顧了「五四」

五四運動的在地化研究，至今仍未深入展開。陳學然的《五四在香港：殖民情境、民族主義及本土意識》一書為我們提供了一個新的理解五四運動的視角，同時讓我們對當今香港社會的一些現實問題有更深入的理解。

本書在地方史與國家大歷史的框架下闡釋了研究「五四在香港」的必要性及其意義。作者預示了「五四在香港」的複雜性並不會在短期內消除，而香港史書寫中的「殖民情境」、「民族主義」、「本土意識」三種動力依然會繼續存在。

視野中的香港史書寫，透過不同史觀的香港研究展示了「五四精神」在香港的複雜面貌，在地方史與國家大歷史的框架下闡釋了研究「五四在香港」的必要性及其意義。第一章追溯了五四運動的思想脈絡，對相關的一些重要概念做了定義，也對「五四」的複雜面相進行了梳理。在第二章中，作者利用香港政府檔案、1919年前後的報刊新聞等第一手史料，還原了五四運動如何傳入香港以及在港播散的途徑，為下一章補正學界主流觀點提供了史實基礎。

第三章開始轉入本書的核心章節，作者對「五四在香港」的研究進行了反思，同時對當前流行的詮釋話語作出了系統的深入考察，除了糾正目前論述的闕失之外，還分析了「五四在香港」直到1930年代中期都不能興起的各種深層原因。作者反思了香港歷史教科書帶有偏差的歷史知識和特定意識形態對學生認知歷史產生的影響，希望能重塑「五四在香港」的歷史真相。第四章討論「五四在香港」的在地化發展歷程。香港的五四紀念延續至今，不同時期有不同的時代使命。作者用「由國而地」、「由地而國」、「即地即國」三個概念說明了不同時期港人如何處置「地方」與「國家」的關係。終章述及香港與五四運動的未竟理想，是對全書內容的簡要總結，作者預示了「五四在香港」的複雜性並不會在短期內消除，香港史書寫中的「『殖民情境』、『民族主義』、『本土意識』三種動力依然會繼續存在，會繼續因應實際環境的變化而相互流轉」（頁321）。

一 「五四」在香港的「二元化」發展

在我們回顧香港「五四史」之前，很有必要先對五四運動的定義與範圍進行解讀。不同學者對於「五四」有不同的定義，例如周策縱分別從廣義和狹義來界定，認為廣義的「五四」時間跨度由1917到1921年，包括新思潮、文學革命、反傳統文化、「打倒孔家店」、學生運動、工商界的罷市罷工、抵制日貨，以及知識份子所提倡的各種政治和社會改革；而狹義的「五四」就是發生於1919年5月4日的學生運動。鑒於五四運動複雜的思想內容，周氏傾向於採用廣義的「五四」^⑥。余英時認為「五四」的「上限至少可以追溯至兩年以前（民國六年〔1917〕）的文學革命，其下限大抵可以民國十六年〔1927〕的北伐為界」^⑦，將時間跨度延長到十年。林毓生則把五四運動的歷史意義及其影響力與五十年後的文化大革命相互掛鉤^⑧（頁46-47）。

在中國大陸學術界，1949年以後大半個世紀裏普遍認為五四運動是在共產主義、馬克思主義影響下發生的一場反帝愛國運動，甚至是由共產黨發起的一場反帝愛國運動，更多強調的是狹義的「五四」。改革開放後，當然也有自由主義者對其進行廣義上的解讀（頁47-48）。作者在綜合幾種觀點之後，將「五四」定義為：作為「事件」的五四運動被看作是政治層面的、狹義的「五四」，「涉及新文學、反傳統及提倡德先生、賽先生的則被看作是文化層面的、廣義的『五四』」。狹義

的『五四』偏重於街頭層面的政治性論述，以街頭上反帝反侵略的救亡救國為行動方案與目標；廣義的『五四』重於文化層面的知識性論述，在思想上表現啟蒙、趨新、求變的反傳統面相，以『打倒孔家店』、『把線裝書拋進茅廁三十年』為行事的宣揚口號，是一場否定孔子、否定自身傳統文化和要求全盤西化的運動」（頁50）。作者將廣義和狹義上的「五四」進行了概念的融合，在敘述五四運動在香港的發展時，嘗試呈現出一種「二元性」，亦即政治層面的「五四」和思想文化層面的「五四」。

五四運動爆發後，消息很快就傳播到了全國各地，香港當時雖屬英國殖民地，處於「中心的邊緣地帶」（頁87），但依舊受到了影響，然而受影響的程度卻和國內城市不可同日而語。一直以來，人們普遍認為「香港雖然割離母國而不幸成為英國殖民地，但在國家命途多舛、列強圍堵、賣國賊猖狂的衝擊下，港人在『五四』強大精神感召下，與全體國人憂戚與共」，愛國熱情「與廣州人、上海人、北京人毫無二致」；「而新文化思潮於香港的在地化傳播與內地城市也基本無異，同樣改變了港人的日常生活世界與文化觀念」（頁23、24、215）。作者經過細密的考證之後，發現這類說法有一個共同的來源，那就是陳謙關於五四運動在香港的回憶^⑥。陳謙指出香港的五四運動與國內其他大城市並無二致，香港民眾反帝排日，提倡國貨、抵制日貨，甚至「蜂擁至日人開設的店門前示威，……把商店的櫥窗搗毀」，因此被作為日本盟友的港英政府

極力壓制，日方也因港人的抵抗不斷增強而派軍艦抵港威懾（頁24、153）。

作者在查閱了1919年相關時段的中英文報紙以及英日官方檔案的相關記述之後，發現香港並沒有發生如此激烈的反抗事件。真正走上街頭公開呼應內地「三罷運動」的，只有一度引起社會關注的「持傘遊街案」中九名未成年的「小孩子」，街道上只出現零星的、沒有組織的張貼罷用日貨告示的行動（頁102-34）。而日本軍艦抵港一事，則或是由於陳謙回憶時年齡偏大，記憶出現了偏差。作者指出，政治層面的「五四」在香港產生激烈迴響的觀點也忽視了這樣一個事實：因為《英日同盟》條約在當時仍然生效，所以港英政府嚴厲防範排日活動，同時也擔心排日活動最後會演變成排英、排外的運動，殃及池魚（頁155-56）。就政治層面而言，五四運動對香港的影響是極為有限的，或者可以說是「不明顯、不能算是持久的」。

如果從思想文化層面考察「五四」在香港的發展，也是同一番景象：思想文化層面的「五四」在香港沒有引起迴響。作者將原因歸納為兩點：第一，身處香港這一邊緣地區的知識精英在思想上要比中心地區的人士更保守、更執著，對新文化表現得更排斥、抗拒，而且民眾的文化層次總體較低，缺乏傳播的土壤；第二，早期香港沒有類似於北京、上海或廣州等大城市裏的現代知識群體，沒有類似於內地城市的學術文化圈，更沒有類似於今天所言之知識界或學界。當時的主流人物是「晚清遺老」，他們沒有

作者敘述五四運動在香港的發展時，嘗試呈現出一種「二元性」，亦即政治層面的「五四」和思想文化層面的「五四」。如果說政治層面的「五四」在香港引發了小小的波瀾，那麼思想文化層面的「五四」則是「清風吹不起半點漣漪」。

受到辛亥革命的衝擊，依舊停留在清末中國的文化氛圍裏(頁169-97)。

綜上所述，如果說政治層面的「五四」在香港引發了小小的波瀾，那麼思想文化層面的「五四」則是「清風吹不起半點漣漪」^⑧。作者通過嚴謹的歷史學研究方法修正了傳統的香港「五四史」書寫，還原了「五四」在香港的本來面貌，這是本書的一大特點。

二 超越「五四在香港」書寫本身

本書的另一個特點是，作者在書中流露出對香港現實問題的深切關懷。作者在第四章回顧了從第二次世界大戰至今的「五四在香港」的發展歷程，五四運動因各種現實政治需要而開始為不同政治陣營的人所利用，香港的「五四」也因此被貼上了不同的標籤，複雜性由此而生。1939年以前，「五四」在香港的影響依舊很小。1939年是「五四在香港」發展的關鍵年份，此後中國進入全面抗戰的關鍵時期，而這一年也是五四運動二十周年紀念，意義重大。1949年之前，國共兩黨出於救亡圖存或內戰需要，分別朝着對自己有利的方向詮釋「五四在香港」，在思想文化領域明爭暗鬥。

自1950年代以來，香港的五四紀念場域基本上呈現由左翼或親共陣營主導的格局。1997年後，「國家化」全面取締「在地化」^⑨，國家試圖建立對陸港相關問題的整體性、結論性的解釋。要達到「整體性」，必然伴隨「排他性」。與此同時，香

港的「五四精神」愈趨政治化，甚至還有「新創」(例如2013年「五四青年節」宣稱「五四精神」為「尊重與包容」)，卻與年青一代愈形疏離；作者指出近年香港社會產生的很多問題都與此有關(頁307-309)。

2013年沸沸揚揚的香港城市大學粵語/普通話授課「罵戰」事件，作者作為親歷者，一直處於風口浪尖，想必深有體會。這些事件也體現港人的國族歸屬感和自我認同出了「偏差」。筆者最近看到一位香港的「千禧世代」在接受英國廣播公司(BBC)採訪時說道：「我們對自己的身份認同出現了危機，我們的政府告訴我們：『你們不能說自己是「香港人」，因為你們需要在身上貼上「中國人」的標籤。』他們〔政府〕對『中國人』的解釋是非常單一的。」該採訪還指出，80%的年輕人都對現在香港的政治環境感到不滿^⑩。

蕭鳳霞發出過這樣的擔憂：現在香港社會有一種「內捲化」、「細胞化」的趨勢，二十世紀末至二十一世紀初香港呈現出的許多態勢，都表明了這個城市走向「細胞化」的可能——即使不是整個社會的「細胞化」，至少可能是個人思維的「細胞化」。「香港」和「香港人」成為一個自以為能夠自足的單元，心態在一定程度上與外部世界隔絕；這點在中產階級(包括未來的準中產階級——大學本科或更高學歷者)身上體現得尤為明顯^⑪。殊不知，一個地方的「細胞化」，不僅僅是外部的強大政治力量操控的結果，而且是每個作為能動者的個人，在自以為反抗的過程中，不知不覺地使用了抗爭對象的語言和思

「五四在香港」顯示了香港與中國大陸關係的複雜性與連續性：只要港人依然徘徊於「地方」與「國家」之間而無所適從，那麼「五四在香港」便會一直被強調，陸港關係危機便不會消除。

維方式，結果自己成了受害人而不自知^⑬。作者在書中也表達了自己的擔憂，認為「五四在香港」實際上也顯示了香港與中國大陸關係的複雜性與連續性：只要港人依然徘徊於「地方」與「國家」之間而無所適從，那麼「五四在香港」便會一直被強調，陸港關係危機便不會消除。中國大陸對香港近年發生的一些「運動」一直處於不理解、甚至是批判的狀態，但是換一個角度來看，這種「國家化」的推進在香港是否一定有效、成功？

三 不只是「事件史」

除了書寫「五四在香港」的歷史外，本書也是一部香港城市史研究的佳作。城市史的概念很廣，目前學界對城市史也並沒有嚴格或統一的定義。一般而言，城市史的研究有狹義和廣義之分：傳統或狹義的城市史研究指有關城市興衰的歷史研究，尤注重研究街區、社區、市政的發展及相關的社會問題；廣義的城市史研究則以城市作為大背景，但其研究的重點不一定與城市發展直接有關。近年來不少被納入城市史的著作主要以一個城市作為個案，研究某個超越該城市本身的專題，例如裴宜理(Elizabeth J. Perry)以上海為個案研究中國工人運動，上海只是一個與主角有密切關係的舞台、背景，主角是工人和工人運動，並探討其在中國近現代史中的作用^⑭。如盧漢超所說：「這樣的書既是工人史，也是城市史。」^⑮同樣地，本書以香港為背

景或舞台，但更注重探討的是五四運動在香港這一特定城市的在地化發展，其實已經超越了狹義的城市史研究，是一種廣義的城市史研究。正如作者所言：「本書既研究『香港史』，同時又研究『五四』發展史，重點固然在於探究『五四』如何在香港發展的前經後過，以及釐清當中因民族主義引發的各種複雜問題；但在探討『五四』於香港在地化過程中，所反映和折射的問題及其意義也饒有研究興味。」(頁25)

在研究方法上，作者除了使用歷史學的方法對史實進行考證之外，同時也應用了社會學的研究方法。某個城市或區域的研究是一種在地化的研究，需要獲取的更多是「地方性知識」，這種地方性知識的獲取一方面需要研究者對已有的地方性文獻進行解讀，另一方面也需要他們步入「歷史現場」，深入社會、走向大眾，去體驗、觀察和調查。本書既然研究「五四」在香港的迴響，那麼就十分有必要了解民眾尤其是青年人心中的五四運動；使用調查問卷是一種典型的社會學研究方法，也是一種非常有效的方式。本書的附錄四是作者使用的調查問卷，調查時間為1999到2012年，調查機構為香港的不同團體，同時也有作者自己進行的調查(頁389-410)^⑯。通過這些問卷調查，我們可以發現「從回歸以來五四紀念活動從不間斷，但香港青年對五四運動的認識始終未有大幅提升」(頁387)，這也與作者在本書第三章中對香港歷史教科書編寫的反省形成了呼應。

本書以香港為背景或舞台，但更注重探討的是五四運動在香港這一特定城市的在地化發展，其實已經超越了狹義的城市史研究，是一種廣義的城市史研究。

四 餘論：一部香港史 該如何書寫？

從曾經的「香港村」、「香港島」到今天的國際大都會，從曾經的大英帝國殖民地到今天的社會主義中國的特別行政區，恐怕世界上很難再找到一個有如此「傳奇」經歷的城市。正如陳國球在《香港的抒情史》一書的序言中所說：「要『理解』香港，不能單憑『香港人勤奮工作，應變靈活，悉心戮力發展經濟，成為國際商貿中心』，這幾句官方門面話；或者『香港，是一個畸形兒——富麗的物質生活掩蓋着貧瘠的精神生活』，那種居高臨下的譏諷與嘲笑。」^①

尤其自近代以來，香港的歷史發展是複雜的，無數的香港歷史片段該如何書寫，是每個香港研究者都要面對的問題。有人說香港是一本「難唸的書」，而香港的歷史更是一本「難寫的書」。本書所研究的不僅是「五四史」，更是「香港史」，作者為我們提供了一種書寫香港史的新視角，那就是既不能完全否定香港與中國大陸的聯繫，「去中國化」、「去歷史化」，過份誇大香港的獨特性，甚至「合理化了百年殖民主義的統治史」（頁22）；也不能完全將香港與中國大陸的差異性抹去，用「愛國」和「民族文化」的旗號將其視為「趨向於統一的辯證的國家地方關係」^②。

正如作者在書中所說：如因維持香港獨特性因素而出現排斥中國史的香港史書寫，是不能構成真正的香港史的；但是，向大國史觀過度靠攏的香港史書寫，令「五四在香港」的在地化發展難以區別於國內大

城市的五四書寫，其實也會忽略掉擁有百年殖民地經驗的香港迥異於國內大城市的城市個性，最終抹殺其獨特性（頁22）。不論是過於強調本土而排拒大國史，還是為求迎合政治需要而過於傾向大國史，均會使香港歷史或城市經驗的書寫流於籠統和失實，無助於釐清香港的身份特性。要之，沒有香港史的中國史固然不完整，但沒有中國史的香港史更是殘缺和片面（頁214）。在沒能找到平衡之前，也許書寫香港史最好的選擇就是回到歷史書寫本身。

註釋

①⑤ 周策縱：〈英文初版自序〉，載周策縱著，陳永明等譯：《五四運動史》（長沙：嶽麓書社，1999），頁5；6。

② 陳平原訪談：〈整個20世紀都是五四新文化的世紀〉（2017年5月3日），《東方歷史評論》微信公眾號。

③ 比較重要的著作有丁守和、殷筱彝：《從五四啟蒙運動到馬克思主義的傳播》（北京：三聯書店，1963）；汪榮祖編：《五四研究論文集》（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79）；周陽山編：《五四與中國》（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事業有限公司，1979）；彭明：《五四運動史》（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周策縱：《五四運動史》等。研究論文參見徐勝萍：〈海外與港台「五四」運動史研究綜述〉，《東北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4年第2期，頁22-29；朱志敏：〈八十餘年來國內五四運動研究〉，《中共黨史研究》，2006年第2期，頁37-46；趙入坤：〈五四運動90周年學術綜述〉，《江蘇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9年第3期，頁11-23；張忠：〈學商政的博弈與地方五四運動——以1919-1920年的河南為視角〉，《史學月刊》，2015年第8期，頁25-31等。

不論是過於強調本土而排拒大國史，還是為求迎合政治需要而過於傾向大國史，均會使香港歷史或城市經驗的書寫流於籠統和失實，無助於釐清香港的身份特性。沒有香港史的中國史固然不完整，但沒有中國史的香港史更是殘缺和片面。

④ 例如上海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編：《五四運動在上海史料選輯》（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沙東迅：《五四運動在廣東》（北京：中國經濟出版社，1989）；中共四川省委黨史工作委員會主編：《五四運動在四川》（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1989）；王思賢：〈山西學生「五·四」運動二三事〉，載《山西文史資料》編輯部編：《山西文史資料全編》，第五輯（太原：山西文史資料編輯部，1998），頁320。

⑤ 余英時：〈五四運動與中國傳統〉，載《五四研究論文集》，頁113。

⑥ 林毓生：〈緒論〉，載林毓生著，穆善培譯：《中國意識的危機——「五四」時期激烈的反傳統主義》（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88），頁2-6。

⑦ 陳謙：〈「五四」運動在香港的回憶〉，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編：《廣東文史資料》，第二十四輯（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79），頁40-45。

⑧ 聞一多：〈死水〉，載孫黨伯編：《聞一多全集》，第一冊（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93），頁146。

⑨ 其實不只是歷史學，文學也在被「國家化」收編。詳見陳國球：〈收編香港：中國文學史裏的香港文學〉，載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言及文學系、香港教育學院中國文學文化研究中心編：《都市塵樓：香港文學論集》（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10），頁3-21；鄭政恆：〈以「抒情」抗衡「忘情」：香港人的香港抒情史〉，《明報》，2016年12月18日。

⑩ “Why Are Hong Kong’s Millennials so Unhappy?” (29 April 2017), BBC News, www.bbc.com/news/av/world-asia-china-39690315/why-are-hong-kong-s-millennials-so-unhappy.

⑪ 「內捲化」是人類學家格爾茨（Clifford Geertz）在1960年代用於描述印尼爪哇勞動密集型水稻耕作農業模式的一個概念。所謂「內捲化」，是指某種經濟、社會或文

化模式持續發展一段時間並導致某種決定性的狀態時，無法自行轉型到一種新的模式，以推動進一步的發展。「細胞化」是蕭鳳霞借用生物學「細胞」的概念，把「國家內捲」的意象由外在的社會推行到個人的身心。之所以會出現這樣由外而內、徹徹底底的「內捲」，並非單方面來自外在的國家機器強力施壓的結果，而是每個個人共同參與，最終被國家的語言內化身心，自我收縮成一個最基本的單元，既與外界絕緣，也不能離開「國家」這個身體而獨立存在，讓自己也「成為國家」的共謀過程。在這個過程中，權力的運作從外而內、由硬而軟，個人被權力操控，也共同行使着權力。詳見程美寶：〈當人類學家走進歷史——讀Helen F. Siu, *Tracing China: A Forty-Year Ethnographic Journey*〉，《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6年12月號，頁130-31。

⑫ 程美寶：〈當人類學家走進歷史〉，頁138。

⑬ 裴宜理（Elizabeth J. Perry）著，劉平譯：《上海罷工：中國工人政治研究》（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1）。

⑭ 盧漢超：〈美國的中國城市史研究〉，《清華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8年第1期，頁116。

⑮ 這些團體和調查年份分別是：1999年，香港青年協會；1999年，民主黨青年事務委員會；2007年，民主黨國是小組；2010年，城市智庫；2012年，青年民建聯。另見作者在2010年對三千名香港中四至中七學生進行的大型問卷調查《香港中學生的五四運動及「香港五四青年節」認知》。

⑯ 陳國球：〈自序〉，載《香港的抒情史》（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6），頁1。

⑰ 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晚清以來「廣東文化」觀的形成》（北京：三聯書店，2006），頁317。

在坊間流行的表述中，無論是「兩岸三地」，抑或是「中港台」，澳門的身份和地位好像仍是處於妾身未明的狀況。隨着近年澳門經濟高速騰飛，加上〈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出台，在今年12月澳門回歸二十周年之際，敝刊計劃刊出專輯，探討這個有「東方拉斯維加斯」之稱的前葡萄牙殖民地，自回歸以來經歷的種種轉變。

——編者

創造「階級敵人」

齊澤克(Slavoj Žižek)曾經指出，為了維持一個政治/社會意識形態的長久運作，不僅需要創造出對其進行鞏固和再生產的一系列政治的、社會的工具和場域，同時也需要創造出一批被嚴格界定與管制的「他者」/「敵人」。唯有這二者共同作用，才能使意識形態在持續發揮作用的同時保持自己的純潔性。這是意識形態得以存在和發揮作用的兩大支柱。

潘學方的〈四類份子的改造：以浙江黃岩縣光明公社為例〉（《二十一世紀》2019年2月號）通過光明公社中關於四類份子的改造資料與文獻，指出對四類份子的「階級敵人」身份的界定以及對其所進行的漫長的社會改造，在很大程度上並非為了表面所說的理由，即把他們改造成社會主義的「新人」，而是為了維繫當時佔據主流位置的無產階級政治意識形態——「無產階級專政下的繼續革命」理論。為了保障這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一意識形態的正確性，它幾乎是結構性地要求製造出一批敵對的「階級敵人」，使得不至於因為失去外在的打擊對象而走向虛無主義與內在坍塌。

因此，當我們再回看新中國初期的土地改革運動以及其後形形色色的政治運動時，一條清晰的線索便會浮現：無產階級意識形態是一種建基在強烈的二元論上的思想，所以在很大程度上它對於其兩大支柱的依靠更為迫切。在這一意識形態之下，一切都被劃分為界線明確的兩部分，並被賦予籠統的「好/壞」判斷，從個人質量、道德到政治觀念、身份以及社會思想等等，無一例外。文化大革命中所謂的「親不親，階級分」以及「血統論」等等，都是這一意識形態的產物，正如潘文所指出，這一系列問題其實在建國不久後的土改運動中就已出現。而從高華的《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延安整風運動的來龍去脈》中，我們也已經看到了這些問題和手段的蛛絲馬迹。說到底，這是無產階級專政思想的重要組成部分，因此也是難以避免的。

福柯(Michel Foucault)指出，人為地創造異己、他者和敵人是構建主流意識形態以及「正常人」與「正常社會」的經

典手段。「理智/理性」無法進行自我界定，因此需要「瘋癲」來對其界定，但它本身又被排除在它所建構起的那條界限之外，從而成為整個意識形態中的邊緣存在與游魂。在這一存在等級的二元論觀念的運作下，那些遭到驅逐、污名化和打壓的邊緣群體往往成為社會問題的替罪羊，成為權力和主流意識形態轉移焦點的「內部敵人」。正正因為他們從一開始就被剝奪了「與我一樣」的「人」的資格，人們也就傾向不會因對其造成傷害而感到任何來自良心與道德的不安。這是存在於二十世紀東西方那些巨大災難中的共同不幸。

宋杰 南京

2019.2.22

戲劇文化版圖中的多元 博弈

中共領導的共產主義革命和戲劇文化之間有着千絲萬縷的關係，董一熙的〈「拉鋸戰」：太行根據地戲劇運動中的政治意志與鄉村傳統〉（《二十一世紀》2019年2月號）一文，以太行根據地為中心，借助豐富的檔案材料，比較成功地勾畫了一幅根據地政府大力推進

新劇演出的圖畫。政府通過組織劇團、改造舊藝人、物質獎勵、組織競賽、評選模範等一系列措施，打破鄉村原有文化結構，推行新劇並進行革命宣傳教育。此外，董文也利用了大量文本材料，細密展示了根據地在新劇創作，舊劇審查、修改，以及戲劇禁演等方面的詳細情況。正是在細密而扎實的戲劇文本之上，中國共產黨將民族主義、唯物論、階級鬥爭、男女平等、自由戀愛等新觀念和政治主張傳達給民眾，啟發、挖掘民眾的革命意識，為行政動員提供價值支撐。

在筆者看來，董文最有趣味和價值的部分，在於探討根據地推進新劇過程中遇到的種種障礙和阻力，以及新舊劇之間的種種碰撞和博弈，正是這種動態的「拉鋸」，才讓根據地的戲劇變革顯得更為生動和真實。創作人員素質不夠、新劇質量低、編排出來的新劇單調無聊、觀眾不願意看，均影響着新劇的傳播和接受；創作新劇的文教人員也因而陷入兩難之中：一方面要顧及政治正確，把大量與主題無關的宣傳教育內容鑲嵌劇中，一方面又要顧及趣味性和觀賞性。相形之下，舊劇有着廣泛的基礎，更契合民眾的審美和文化習慣，演出舊劇能得到更多的經濟收入。新舊劇演員互相競爭、彼此拆台。凡此種種，都讓歷史更為豐滿和多元。

如果說歷史是多重力量博弈的結果，那麼戲劇文化的變革自然也不例外。在漫長的中國革命中，戲劇舞台也承載着異常複雜的博弈，政治和權力壓力，財政和經濟力量的限制，傳統習俗、民情和風俗的制約，乃至於重要人物豐富的性格，都會影響和改變戲劇文

化的版圖。這些多元交織的因素也隨時都在變動之中，如流沙一般互相依存又相互競爭，捕捉這些變動不定的因素非常困難，但也因此增加了歷史研究的魅力。

王英 上海

2019.2.24

政治邏輯中的傳統與慣習

在分析傳統社會發生饑荒的原因時，除了自然環境、交通條件、資訊傳遞、物質水平等因素外，政府對於饑荒的控制是最不容忽視的。新中國成立後，「無論是在中央集權的程度，還是對地方社會的滲透能力上，都超越了中國任何一個歷史時期」，但為何還會出現全國範圍內的大饑荒？劉詩古在〈從大水災到大饑荒：安徽無為縣的災荒與救濟（1954-1961）〉（《二十一世紀》2019年2月號）一文中試圖回答這個問題。

文章將發生在無為縣的兩次饑荒加以比較，儘管只是相隔五年，但是由於制度、政策和政治環境的變化，導致饑荒來臨時政府的應對措施完全不同。具體來講，1954年洪水發生後，政府延續了過去的傳統，「在破堤之後積極救災，並領導災民生產自救」，因而沒有在短時期內發生大規模死亡。1958年，隨着政策的變化，逃荒權的喪失也意味着農民失去了面對饑荒時的自救能力。最終，「畫地為牢」的國家制度和「寧左勿右」的政治氣氛共同導致了大饑荒的發生、持續和惡化。

傳統時期農民的自救經驗告訴我們，當人為地阻礙或改變傳統慣習，而沒有及時有效

的措施作為銜接時，社會運行的既有模式就會被打亂。傳統的力量在於，在政府不作為、很少作為，或者根本無能為力的情況下，社會本身有一些內在的調解方式去幫助、緩和某些社會矛盾，這些調解方式充當了緩衝器的作用，在一定程度上緩解了統治階級的危機，甚至彌補了他們在管理上的無能為力。但是自從1958年以來，政府對外流人員的勸阻和阻截政策，不僅阻止了饑荒發生時人員的自救，也限制了社會自癒能力的作用。也就是說，傳統社會應對災荒時，會有一套內在機制發揮作用；新政府摒棄了傳統，採取了「寧左勿右」的政治態度應對社會矛盾。特別是1957年反右派鬥爭擴大化後，從政府到百姓的日常生活都被意識形態佔據，國家和社會的正常運行機制受到前所未有的挑戰，政府無法在正常的管理模式下進行災荒救濟，同時又沒有傳統的自救措施作為緩衝，從而導致了全國範圍內大規模的災荒。

文章主要運用縣級檔案，分析有理有據，層層深入，以點帶面，關照了存在於特定歷史時期國家層面的普遍問題，揭示了隱匿在大饑荒背後的制度、政策變化和政治運行邏輯。在結論部分雖然作者並未展開，但引發的思考是：在新的政治邏輯中，傳統和慣習應當處於怎樣的地位？怎樣處理傳統的斷裂和延續的問題？這是文章略有不足之處，而這恰是在研究中國當代史過程中需要認真審視的問題。

張俊峰 太原

2019.3.3

編後語

1919年5月4日，北京十三所大學逾三千名學生齊集天安門示威，就巴黎和會對中國的不公處置，表達最強烈的憤慨，學生隊伍前往交通總長曹汝霖的住宅抗議，最終演變成「火燒趙家樓」事件，多名學生被捕，在中國各地持續引發罷課、罷工、罷市等活動。「五四事件」的發生，為民國初年一直緩步進行的以反傳統為經、鼓吹新思潮為緯的新文化運動推波助瀾，增添危機意識。歷來學者多以五四新文化運動概而論之，評檢這場晚清以來中國最重要的思想啟蒙運動的成敗得失。今年適值「五四運動」一百周年，本期特意刊出專輯，邀請多位名家分別從歷史、思想、文化等角度針對老問題闡發新觀點，共同迸發一點點思想火花。

陳平原認為，晚清和五四新文化人物身處國家危如累卵的關頭，沒有太多思想包袱，敢於提倡各種標新立異學說，即或在今天看來論說有欠周詳，但卻為後人留下了廣袤的思考、對話空間，正是這種「未完成性」成就了「五四」歷久彌新的非凡魅力。王汎森指出，五四新文化運動與歷史上一些重大的思想、社會運動一樣，由「真信者」和「半信者」共同推動，後者往往通過各種技倆保持沉默，以曖昧的態度投身其中；諷刺的是，在大局底定以後，後者的影響力遠超前者，而恰恰在運動的模糊階段當中催生了種種背離和創新。李歐梵以五四作家的創作為例，探討傳統與現代之間的關係，強調兩者並非截然對立，傳統與現代常常體現為相互糅合、互為表裏的弔詭狀態。

「內除國賊，外爭主權」是五四學生遊行時高呼的口號，金觀濤、劉青峰、邱偉雲以巨量近代政治思想文獻為基礎，結合電腦技術和統計學的數位人文研究方法，發現中國現代主權觀念在1905年立憲共識建立之後出現，而此時亦是中華帝國轉向現代民族國家的關鍵時刻。張千帆從社會契約角度入手，指出民國憲政發展舉步維艱與社會契約的缺失有莫大關係，朝野對契約政治的無知和漠視，間接將「後五四」中國推向極權政治。過去的研究多視「五四」為城市現象，卞冬磊基於回憶錄、報刊、時人日記等材料，勾勒了學生群體在鄉間進行的宣講、演戲和抵制日貨運動，指陳了一種別具新意的研究進路。邵棟借用場域理論和邊緣知識份子的論說，詳細剖析五四前後劉半農的思想轉變歷程，以及如何登上和退下「文學革命」的歷史舞台，揭示《新青年》文人圈在思想上的多元與差異，並非鐵板一塊。

五四時期知識份子的思想得以廣泛傳播，端賴當時作為新文化載體的報刊雜誌。劉文英介紹了民國時期的書刊設計如何受到西方文化影響，尤其在裝幀設計上體現了現代主義風格。難得的是，文章配以賞心悅目的彩頁圖片作說明，仿如一部小型的民國書刊過眼錄。

二十一世紀評論

——知識人與公共性——

當前中國最大的潛在危險

趙鼎新

在2018年，中國社會出現了各種不安和焦慮情緒。關心政治和一些原先不關心政治的人士都有了一種普遍的危機感。在多種場合下，我反覆聽到了如下的聲音：有人說中國的外交戰略出了問題，說我們忘記了鄧公制訂的「韜光養晦」策略，導致了美國各路精英在遏制中國方面形成了共識；有人說中國的經濟政策出了大問題，導致了民營企業家的普遍不安和進一步的「國進民退」；有人說中國的統一戰線政策出了大問題，以至於近三十年來知識份子與國家的關係從來沒有像今天這麼緊張過；有人說中國的中下層官員目前存在着明顯的懶政怠政現象，給各項工作的實施帶來了困難；也有人說除了上海、浙江等少數地區外，中國各級政府財政遇到了嚴重困難……我並不否認這些說法的背後有着不同程度的事實依據，但是我想問的是：自上世紀90年代以來，中國甚麼時候不是問題一大堆？近二十五年來，中國經歷了許多重大挑戰：經濟過熱、銀行債務危機、數千萬國有企業職工下崗、三農問題、環境污染、一波又一波的社會抗爭浪潮，以及數次公共衛生和食品安全危機等等。正因為如此，各種「中國崩潰論」在國際國內從來不缺乏鼓吹者和聽眾。但是中國卻在這些「危機」和「唱衰」過程中不斷發展，成了當今世界第二大經濟體，並且在此過程中民眾的生活水平得到了巨大的提高，貧富差距顯著縮小。我們也許可以因此認為，這次來自民間的普遍焦慮情緒沒有甚麼可怕的。

我是一個樂觀的人，基本上都把90年代以來的各種「社會危機」看作是前進中的曲折，而不是不可逾越的障礙。但這一波社會焦慮卻引起了我在一定程度上的擔心，因為最近中國的確發生了與以往不同的兩個根本性變化。

第一，以往的社會不安情緒針對的都是改革開放給社會帶來的一些負面代價。這類不安情緒雖然看起來嚴重，然而它們並不動搖文化大革命後由鄧小平建立起來的改革共識。改革開放的確帶來了大量的社會問題，但從總體上來說全民所獲得的好處始終要大得多，並且許多民眾所關切的社會問題在

進一步的改革開放過程中或者得到了解決，或者不再是主要問題。與以往不同的是，這次社會焦慮的背後有一種對走「回頭路」的恐懼。

第二，讓我更擔心的是，中國公共輿論空間的性質在近年來發生了令人擔憂的變化。如果把中國的知識份子價值譜系以國家主義者和經典馬克思主義意義上的左派為一端，以中國語境下的自由主義者為另一端，並且把他們分別標記為「左派」和「右派」，我們會發覺，自改革開放伊始到2003年，中國社會公共輿論的分布一直有着右強左弱的偏斜單峰型特徵。但是，從2003到2014年長達十年左右的時間，中國的公共輿論開始朝正態分布的方向發展。從2014年以來，中國的公共輿論空間卻逐漸發展成一個左右衝高、中間走低的兩極雙峰型分布，並且左右兩端（特別是左的一端）都佔據一定的道德高地和出現了極端化傾向（圖 1-3）。這種公共輿論的分布對於政權穩定是很不利的。

圖 1 中國社會公共輿論分布的示意圖 (1978-2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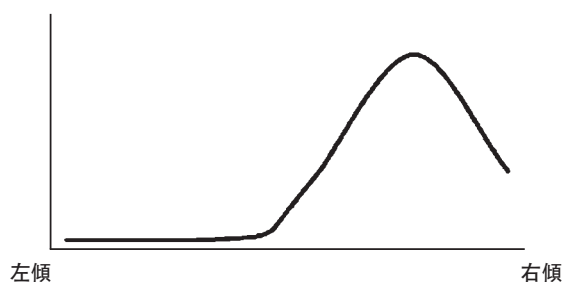


圖 2 中國社會公共輿論分布的示意圖 (2003-2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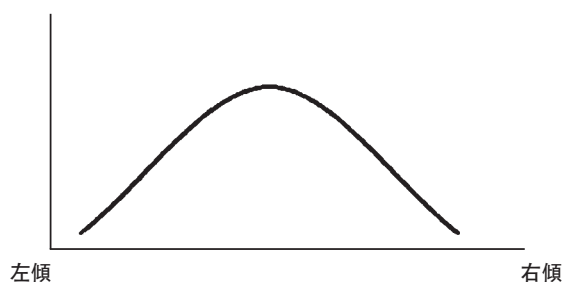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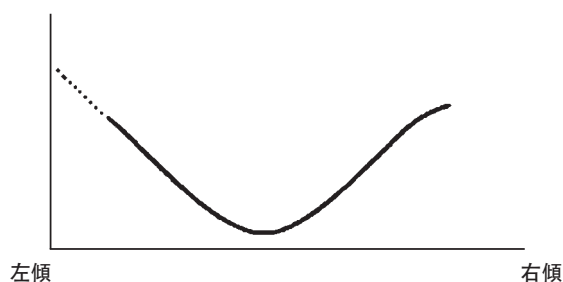


圖 3 中國社會公共輿論分布的示意圖 (2014-)



資料來源：筆者繪製。

本文描述的是改革開放以來中國公共輿論空間性質的變化，同時準備回答以下兩個問題：其一，2003至2014年間正態的公共輿論空間分布是怎麼形成的；其二，這個對中國政治穩定有極大好處的公共輿論的正態分布，是如何轉向令人擔憂的兩極雙峰型分布的。最後將探討化解目前的兩極雙峰型公共輿論分布的方法。

本文並不是一篇高度專業化意義上的學術文章，但是我在寫作時查閱了許多資料。此外，為了避免讀者產生太大的誤解，必須對文中的分析對象和所使用的一些最為重要的概念做一簡單講解：本文所分析的是改革開放以來中國公共輿論空間的發展以及那些在公共輿論空間中具有一定影響力的人士，包括新聞工作人員、大學教授，以及一些在互聯網時代出現的「粉絲」眾多、具有一定影響力的被稱為「中V」或者「大V」的微博博主和政治「網紅」^①。在我的行文中，「右」指的是對國家力量持懷疑態度的、把西方多黨制民主當作是歷史進步的力量的一類人士。在中國的語境下，持「右」觀點的人往往會自認為、或者被認定為「自由主義者」，雖然中國的自由主義思想與西方的同類思想有很大的差別，並且中國自由主義者的性質自上世紀80年代以來不斷在發生變化。本文把這類人士統稱為「自由主義者」只是為了分析和行文方便。在中國的語境中，持「左」觀點的人之間的差異更大，他們之中有國家主義者、新左派、機會主義者，以及那些為文革張目、反對市場改革的人士和提倡階級鬥爭的原教旨馬克思主義者。自80年代以來，這個群體的性質也在不斷發生變化。中國的「左」和「右」兩個群體中的大多數人都會對改革開放以來國內產生的各種新的不正現現象採取批評態度，他們之間的區別在於解決途徑。一般來說，中國的自由主義者會認為解決途徑在於「西化」，即走西方的憲政、法治和多黨制民主道路，而中國的左派則認為加大國家權力，堅持中國價值觀，甚至是回歸經典馬克思主義和毛澤東思想傳統才是解決各種社會問題的關鍵。中國左右群體的觀點和性質在不斷變化這一事實，在以下的分析中還會多次提到。

一 公共輿論空間的性質和政治穩定之間的原理性關係

社會學的分析是基於社會學原理的分析。本文的分析主要基於以下三個公共輿論空間的性質和政治穩定之間的原理性關係。第一，意見多樣性與政治穩定性。有利於政治穩定的公共輿論空間有兩個特徵，其一是聲音的多樣性，其二是觀點的居中性（即左右兩極聲音的市場很小）。用統計的術語來說，有利於政治穩定的公共輿論空間的意見分布應該是一個正態分布。這樣的公共輿論空間能產生三個政治穩定效應：（1）它有助於社會上產生交互性的利益和認同感（cross-cutting interests and identities）^②。讓我用一個具體例子來說明交互性的利益和認同感對於社會政治穩定的重要性：比如，在任何社會

中，工人內部都有白領和藍領、熟練工和非熟練工、男工和女工、服務行業和生產行業、農民工和城裏人、內地工人和沿海工人、青年工人和中老年工人等等的區別。在工人之外，社會上還有許多其他群體。不同的工人之間，或者不同的群體之間在利益和訴求上一般來說不但不會相同，甚至還會有所衝突。他們的衝突和交鋒起到了一個相互牽制的作用，使得任何一種聲音和力量都很難佔據絕對上風。這樣的公共輿論空間可以說具有自穩定的性質，因此能降低統治成本。聰明的當政者一般不會怕工人內部每一個群體都有自己的利益和政治訴求，而只會怕他們的訴求達成了一致。(2) 一個呈正態分布的公共輿論空間能給人們現實感。箇中原因十分簡單：現實感來自於阻力和挫折。在這樣的公共輿論空間中，只要有某種聲音，就必然有反對聲音；只要有一種利益訴求，自然就會有與之相左的其他利益訴求；你可以要價很高，但是其他群體的行動會把你的拉回現實。美國人稍微獲得點利益就很滿足，而中國人拿到大量好處後還牢騷滿腹，其背後的原因就是美國的公共輿論空間內部聲音多樣，故而各個社會群體形成了相互掣肘，而中國的公共輿論空間在很長一段時間中一直缺乏多樣性，民眾因此就會缺乏現實感，並且他們的意見也容易出現一邊倒現象^③。(3) 在一個呈正態分布的公共輿論空間中，持左右兩端立場的人不但在人數上不會佔上風，並且其聲音也很難在社會上形成主導。關於這一點我無需多言，因為這就是正態分布的性質。

第二，既然呈正態分布的公共輿論空間在中間很擁擠並且持左右兩端立場的人會處於邊緣，一個直接的推論就是：在這樣的一個公共輿論空間中，新的思想很難飛快發展並佔據很大的市場。但是，如果公共輿論空間僅僅由一種或者少數幾種觀念主導，這種單調性就會給新思想和新觀念的發展提供很大的市場。特別是在一個單調的公共輿論空間中，反體制的思想或觀念在發展初期會因為缺乏反制性思想的平衡而得到飛躍式發展。從這個原理出發我們可以得出以下推論：在其他條件相等的情況下，一個反體制思想對政權的挑戰性會隨着時間的推移和其他思想的出現而減弱。

第三，在其他條件相等的情況下，與當政者統治意識形態譜系接近的極端思想對政治穩定性的挑戰往往會更大。這個原理可以從兩個方面來理解：當統治者對與其意識形態相左的思想群體進行彈壓時，雖然這種彈壓會在同情反體制思想的群體中產生反感，但是這反感不會延伸到其他群體，特別是與統治者價值觀一致的群體中。然而，在面對與統治意識形態接近的極端思想時，當政者就會處在一個兩難境地：如果聽之任之，當政者的行為和決策就會被極端意識形態綁架；如果對其進行彈壓，由於該極端思想與統治意識形態十分近似而具有天然的政治正確性，彈壓就有可能顯露當政者在價值觀問題上的機會主義，使其喪失道德高地。這就是為甚麼我在多種場合提出，對於一個左派政黨來說，鄧小平的「要警惕右，但主要是防止左」的思想是一個了不起的政治智慧^④。

從以上三個原理來看，聰明的當政者似乎都應該通過開放思想和言路，利用社會利益和意見的多樣性來獲取政治穩定。然而事實卻不是這麼簡單。對於面臨嚴重政治危機的當政者來說，控制思想和言路可能是獲取眼前政治穩定的唯一途徑；對於那些只顧眼前利益的當政者來說，他們會認為控制思想和言路對於獲取短期政治穩定可能會更有效；對於那些覺得自己已經認準了正確歷史方向的當政者來說，他們會認為控制思想和言路是一個能快速讓大眾獲取真理的道德選擇；對於那些處於較為封閉的社會中、但卻了解社會利益和意見的多樣性對於政治穩定的好處的當政者來說，從封閉走向開放所帶來的不穩定可能會是他們不敢放開思想和言路的原因。歷史因此總是要比理論來得複雜得多。以下是我對於改革開放以來中國公共輿論空間性質變化的描述，以及背後原因的分析。

二 自由主義思潮主宰

中國公共輿論空間在80年代不斷擴大，並且也不再完全受國家支配。此後，作為對於文革那個瘋狂時代的反彈，自由主義思潮馬上就在公共輿論空間中佔據了主宰地位。80年代的自由主義者提出了諸如「全盤西化」和「沒有民主化，就沒有四個現代化」等口號，但是這些人同時也是文革這個封閉和瘋狂時代的產物。他們對西方的經典自由主義和新自由主義思想並沒有多少了解，會把「民主」簡單等同於「自由」，對西方歷史和中國歷史都非常陌生，還繼承了文革中毛澤東所賦予的大民主精神，或者說造反精神。他們提倡自由主義主要是因為1976年之前一次次針對知識份子的運動，以及文革所帶來的災難性後果使他們對一度受到高度認可的共產主義信仰產生了懷疑，對強大的國家權力產生了強烈的恐懼^⑤。他們的「信仰危機」以及對國家權力的排斥在社會上，乃至在黨內有很大的共鳴，因為大量的老幹部在文革中也是受害者。

從大方向來說，這個群體與政府內部以鄧小平為首的「改革派」有着一定的重合，但是改革派強調改革必須由共產黨來領導，並且中國必須在「堅持四項基本原則」的前提下進行改革，這成了他們之間一個根本的分歧。對於當時的政府來說，80年代的自由主義群體是一個較難對付的力量，這背後有幾個原因：第一，由於長期閉關鎖國，改革開放初期中國的公共輿論空間處於初始發展階段，各種新的思想在這樣的空間中擁有巨大的市場。比如在當時的大學中，一個對西方世界的介紹性報告就會吸引數千聽眾^⑥。第二，這批人具有從文革帶來的「造反」精神，對於當政者來說都比較難駕馭。第三，文革的災難在國內形成了一個強大的限制國家權力，特別是限制最高領導人權力的共識；這些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不少提法在黨內也有巨大共鳴。第四，文

革後全國民眾對國家權力有着極大的不信任：一旦政府發動對這些知識份子的批判，社會上馬上就會產生「共產黨又要走回頭路了」這樣的說法。

為了保證改革開放的持續，在強大的社會壓力下，80年代政府對於各種自由主義傾向的彈壓，不論是1983年的「反精神污染運動」，還是1986年的「反對資產階級自由化運動」，都在發起不久後就戛然而止。但是，這些「運動」並不是沒有後果：每一次這樣的運動過後，政府就樹立起數位名揚全國的「英雄」（當時名噪一時的人物，比如劉賓雁、王若望、方勵之等人的名聲，其實都是被政府的批判文章給炒了起來的），觸怒和極端化了更多的「鬥士」，同時也給社會留下了新的傷疤。因此，儘管80年代的中國在迅速走向開放，民眾的生活水平也得到了顯著提高，但是國家和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關係卻愈來愈差，並且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話語愈來愈佔據了道德高地。這些都是造成「八九學運」的重要原因⑦。

鄧小平「九二南巡」後中國發生了幾個重要的變化：第一，八九後許多國人認為中國已經不會再進一步改革開放，但是鄧小平的南巡以及此後大力度的改革使得大家看到了政府高層的改革決心；再加上南巡後中國經濟的持續增長，市場經濟改革於是成了一個全國性的共識。第二，毛澤東時代的許多國家政策是全國性的。一個政策一旦出現錯誤（比如文革和上山下鄉），就會造就一個超大規模的、具有十分相似的怨恨和利益的群體。鄧小平南巡後的市場經濟改革雖然也是全國性的政策，但是其後果卻因地因人而異。具體說就是，有人發財了，有人幹得不錯，有人卻可能下崗了，並且各地和各單位情況很不一樣。這就使得中國的社會矛盾在朝着地方化、局部化和去政治化的方向發展。第三，隨着大量的極端自由主義知識份子八九後流亡海外，具有直接顛覆性的言論在國內有很大程度的萎縮。再加上鄧小平南巡後帶來的寬鬆形勢，以及之後出現的社會矛盾地方化、局部化和去政治化的傾向，中國政府在90年代對社會上不同聲音的容忍度也逐漸加大。隨着政府容忍度的加大，中國公共輿論空間的思想譜系開始走向多元：新左派開始出現，老左派開始回潮，國家主義思想開始抬頭，不關心政治的人開始增多。當然，自由主義思潮在中國社會仍居於主導，並且在公共輿論空間中繼續佔據着道德制高點。

三 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短板和正態分布 公共輿論空間的形成

鄧小平南巡後中國的經濟開始飛速發展，但是大量的社會問題也伴隨着經濟發展出現。從90年代後的近十幾年中，雖然中國公共輿論空間的聲音日趨多元，但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主體（更精確地說是經濟自由主義者之外的自由主義知識份子）一直是最為主要的社會批評群體，並且在很大程度上承擔了

在其他社會中左派群體所承擔的責任。他們對伴隨着改革開放出現的社會問題，比如貧富差距、幹部腐敗、工人下崗、環境污染、農民失地和農村稅賦過高、農民工待遇、公共衛生和食品安全問題等等都提出了尖銳的批評。他們的批評不見得準確，有時甚至還很片面，但是從總體來說，他們所關心的大多數問題在中國社會發展的不同階段都在不同程度上存在。可以說，他們的批評是社會問題的一個風向標，對中國官員起到了很大的施壓和監督作用。90年代以來，中國政府的大量政策和行為方式的改變在很大程度上得益於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壓力。如果沒有這個群體的存在，我很難想像中國能有今天的成就。

但是世界形勢、中國社會，以及中國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性質在這個時期都發生了很大的變化。在世界，「第三次民主浪潮」在上世紀90年代令許多國家人民嚮往，但是到了2010年左右，保守主義和宗教原教旨主義已經在全世界範圍內大規模回潮。在國內，面對多方面的壓力，胡錦濤、溫家寶時代的中國政府出台了許多政策。這些政策在降低市場的力量和強化大型國有企業勢力的同時，給一個快速變化的社會注入了穩定因素，也給中國普通百姓的生活水平帶來了巨大提高。到了2010年左右，我們會發覺中國不僅僅是全球經濟發展最快的大國，還是同時期普通民眾生活水平提高最快的一個大國。

中國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性質在同時期也發生了很大變化：首先，大多數自由主義知識份子也是改革開放的得益者，日見豐厚的收入限制了他們言行的尺度。他們中絕大多數人的目標愈來愈局限於揭露社會黑暗，而不是直接追求西方民主體制。從當政者角度來說，這其實是一個在很大程度上已經被制度化的群體。其次，這個群體開始有了腐敗傾向。他們的腐敗主要有三個來源：其一當然是在快速經濟發展中所出現的各種機會；其二是因為這個群體在國內長期佔據着道德高地，並且政府對這個群體的壓制往往給予他們道德優勢，他們的道德優勢和掌握着的話語權於是就成了腐敗源泉；其三是在很長的一段時間裏，中國社會上不存在可以與這個群體相匹配的反制力量，而缺乏有效制約是腐敗產生的重要原因。

「絕對權力造成絕對腐敗」是自由主義的一句名言，不幸的是這句名言對中國的自由主義知識份子也適用。國內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腐敗主要有兩種表現形式：其一是經濟性的，那就是有人把揭露社會黑暗與經濟利益掛鉤。他們對某些公司的揭黑行為背後存在商業利益，寫收費軟文的行為也並不少見。其二是非經濟性的，那就是說話不講證據，不負責任。他們無視世界政治形勢的變化和國內民眾在生活水平上的普遍提高，在許多方面的言論在人們聽來是愈來愈不靠譜。這就使得「民主鬥士」和「公知」（即公共知識份子）在中國逐漸成了負面的、經常是用來諷刺挖苦和攻擊他人的形容詞。在各種自發的對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反制過程中，一個對國家穩定有着重要意義的呈正態分布的公共輿論空間逐漸形成。

四 「自乾五」群體的興起和公共輿論空間的正態化

據我對中國公共輿論空間的長期觀察，呈正態分布的公共輿論空間在中國的形成是一個歷時多年的過程，其中有不少轉折點，而當中最為重要的就是2005年圍繞着雲南怒江建水壩而引起的爭論。

2003年3月，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和雲南省政府決定在怒江興建大型水電站。這個計劃被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批准後招來了自由主義知識份子主導的環保組織（比如「綠家園」、「雲南大眾流域」）和媒體的廣泛批評。但是，國內的環保組織和媒體的批評聲音遭到了方舟子等人的反擊，並且引發了長達近一年的辯論。應該說，國內環保人士的這次遭遇是比較難堪的。自改革開放以來，中國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言行經常會受到來自政府方面的各種限制和控制，但是他們的聲音在社會上卻佔據着道德制高點。在西方，可以說任何社會運動都有反運動，任何聲音都有反對聲音；但在當時的中國，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聲音被認為是代表着「真理」、「良心」而通行無阻。沒有反對聲音使得自由主義知識份子在說話行事方面一直不太嚴謹，這種不嚴謹在中國也從來不是甚麼問題。不過，這一次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碰上了一個「較真」的人——方舟子。

方舟子在2005年4月參加了一個由雲南省政府組織的怒江考察團後，開始對環保人士和支持他們的媒體展開了抨擊。據考察，方舟子的批評在事實層面絕大多數都是成立的^⑥。比如環保人士說怒江是中國唯一的一條原生態河流，但方舟子指出怒江的幹流在西藏境內已經建成了兩座水壩；比如環保人士說怒江建壩會加劇該地區的水土流失，但方舟子卻指出怒江水壩計劃被淹掉的部分已經都沒有甚麼植被了，因此水土流失特別嚴重，而建壩和移民還有助於緩解當地的水土流失；還比如環保人士說怒江水壩的年發電量才2,000多萬度，但方舟子卻指出規劃中的水壩發電量是1,000多億度，或者說環保人士把水壩的規劃發電量說小了5,000倍。

由於方舟子所指出的都是一些基本事實，環保人士因此相當狼狽；不少人也因而痛恨方舟子。我當時對此有不同看法。我以為，我們要支持環保，但同時也要堅持以事實為依據的理性原則；特別是，我們絕不能給予任何為「正義事業」而奮鬥的人一種特殊的道德高地，因為這種「特殊」的背後往往會藏有或引發腐敗。我還認為，如果這些環保人士能夠進行真誠反思的話，這次挫折對於中國環保運動的長遠健康發展是有益的，因為任何社會運動都需要在反運動的壓力下才能健康發展。最後，我把圍繞怒江建壩的爭論看作是中國公共輿論空間發展的一個具有轉折點意義的事件：此前，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話語在社會上所向披靡，只要是「自由主義知識份子」講出的話，這話往往在社會上被視為真理；只要是「自由主義知識份子」所發起的社會運動，這個運動絕不會有與之抗衡的反運動。但是這次一個並不代表國家聲音的反運動出現了。如果這是一個迹象的話，中國公共輿論空間的性質也許正在朝

着正態分布方向發展。帶着這個思考，我開始密切關注中國公共輿論空間的發展。此後不久，微博在中國興起，數年內我在微博上觀察着中國公共輿論空間的發展，我的觀察證實了我的觀點。

微博興起後不久，微博上各種自發的對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批判就變得常見。比如，2009年瀋陽無證小販夏俊峰殺死了兩個城管。2011年夏俊峰被判死刑的消息傳出後，自由主義知識份子在網上發表了各種同情夏俊峰、痛斥國內司法的言論，他們還為夏俊峰十二歲的「天才」兒子舉辦了個人畫展並且出版了他的畫冊。但是，自由主義知識份子在網上網下的言論遭到了大量的反擊，並且夏俊峰兒子的畫也被質疑為代作^⑨。還比如，2009年好萊塢電影《貧民窟的百萬富翁》(*Slumdog Millionaire*)在中國上映後，國內民眾對孟買面積僅有1.75平方公里但卻住有一百多萬人的達拉維(Dharavi)貧民窟開始有所了解。之後，國內持自由主義立場的記者開始對達拉維貧民窟民眾「有尊嚴」的生活做了正面的報導，影射國內民眾雖然生活條件優越，卻缺乏有尊嚴的生存狀態^⑩。這些報導受到了來自各方面的反擊。網上不少留言直接叫板那些持自由主義立場的人士，讓他們移民印度，在貧民窟住上一段時間，親自體驗一下再說^⑪。

在微博這個公共領域，最著名的事件莫過於圍繞着作家韓寒抄襲問題引發的一場大辯論。2011年底，韓寒發表了〈談革命〉、〈說民主〉、〈要自由〉三篇博文(「韓三篇」)，由此引發了網上的許多討論。在此過程中IT人士麥田在「新浪博客」發表了〈人造韓寒：一場關於「公民」的鬧劇〉的博文，質疑韓寒部分作品，特別是早期作品有人代筆^⑫。此後韓寒發文駁斥，由此引發了一場持續長達一年之久的網上大辯論。在這場辯論中，支持韓寒的主要是多年追捧韓寒的南方報系記者和各類自由主義知識份子；反對韓寒的則是一個非常鬆散的「聯盟」，其中有曹長青這樣的「異見份子」，有理性自由主義者，有認為「韓三篇」偏離了韓寒一貫堅持的「自由主義」立場的自由主義知識份子，有主張一切以證據為先的人士，也有左派知識份子^⑬。

從邏輯和證據上來說，反對韓寒的一方在這次辯論中要強大得多。支持韓寒的自由主義知識份子因為對韓寒有過多年的追捧，擔心韓寒的「隕落」會給他們帶來很大的負面影響，因此把這場爭論認定為一場對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絞殺運動。民辦教育家信力建在一篇博文中直接道出了當時不少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擔憂：「如果韓寒被搞掉，中國將倒退20年；如果連挺韓寒的眾多知識份子都被搞掉，中國將回到文革。」^⑭正是由於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被迫害」感，這一場圍繞着韓寒抄襲問題的辯論發展成一個以理性為先的鬆散群體和一個腦子裏有着各種包袱的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群體之間的論戰。雖然這場論戰沒有明確的勝利者，但是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道德資源卻因為他們的非理性言論和行動而受到大面積侵蝕。同時，中國公共輿論空間的性質也進一步朝着具有較高多樣性的正態分布方向發展。

「反韓」運動中，中國公共輿論空間空前活躍。當年活躍在網上的一些「中V」的網名或者真名至今我仍然能清楚記得：彭曉芸、木子美、肖鷹、

十年砍柴、張鶴慈、戴建業、染香、兔主席、折花哥、李劍芒、破破的橋、笑蜀、慕容雪村、嚴鋒、李海鵬、蕭瀚、張放、李鐵、無風即風、醉魚、夢遺唐朝等等。他們觀點各異，從極端自由派到左派和民族主義者甚麼都有；他們的文字水平和邏輯能力也有高低不同。他們中的一部分，以及我這兒沒有提及的大量活躍在網上的人士，在「反韓」論戰中以及在其他不少問題上的表現的確很「自乾五」^⑮，因為他們在某些議題上經常抨擊國內的自由主義知識份子，並且他們的行動並不受政府支配。

五 「自乾五」群體的消失和兩極雙峰公共輿論分布的形成

中國逐漸形成的正態公共輿論空間在2014年發生了一個逆轉。最具有標誌性的轉折點是2014年10月15日網絡寫手周小平和花千芳參加了全國文藝工作座談會。周小平和花千芳是微博時代興起的網上「自乾五」群體中既不起眼也不怎麼靠譜的成員，但兩人在參會後名聲大噪，受到了社會方方面面的關注，同時也迎來了各種質疑。就微博上的情況來看，對這兩人持有異議的聲音佔了大多數。異議的背後當然有不同的原因。網上的自由主義人士面對此類情況時發出的總是反對和嘲諷聲音，這並不奇怪。但是即使是在「自乾五」群體中，持負面看法的人也居多。他們中有人出於嫉妒，以為自己的水平遠在周、花兩人之上，卻沒有受到政府的青睞，因此不平；有人出於清高，對政府高調收編「自乾五」群體的行為表示不滿和警惕；有人開始調查周小平的出身，發現他原名叫周平，曾經是「分貝網」的一名高管，並因該網站涉嫌色情營運而受到公安機關的調查；有人則開始「較真」，對周、花兩人在網上的各種言論進行了批評。在所有的批評聲中，最為著名就是方舟子在讀完周小平的〈夢碎美利堅〉一文後所寫的質疑文章。該文章把周小平對於美國的一些站不住腳的批評逐一進行了反駁，並且以諷刺的口吻指出，周小平文章「裏面列舉的關於美國的種種不是，幾乎全是他胡思亂想捏造出來的。他這是夢遊美利堅吧？」^⑯

可是，方舟子不知道，他這次所面對的並不是周小平，而是一個在民間被稱為「高級黑」的力量。其結果是，方文不但在網上被刪得乾乾淨淨，而且方舟子的所有博客和微博被全網封禁，連他的名字都成了敏感詞。微博上任何對於周小平的負面評論在此後也遭到了刪帖甚至是封號的待遇。據說，2017年落馬的中央網絡安全和信息化委員會辦公室主任魯煒，在封殺社會上對周小平和花千芳兩人的各種反對聲音中起了關鍵性的作用。若果真如此，魯煒等人在整個過程中表現出來的蠻橫可以說是令人瞠目，並且他們行為的後果也十分嚴重。在方舟子和其他批評者被噤聲後，網上「自乾五」群體的聲音迅速萎縮。同時期，中國的網絡輿論空間繼續收緊，許多持自由主義立場的網上名人紛紛被禁言，而左傾的勢力則在日益增長。中國公共輿論空間在朝着一個左右衝高、中間聲音萎縮的兩極雙峰型方向發展。

六 公共輿論空間分布與政治穩定

從政權穩定的角度來說，左右衝高、中間聲音萎縮的公共輿論空間分布是非常危險的。首先，從2018年社會上對胡鞍綱的「強國理論」的激烈批判，以及大量的其他跡象中可以看出，原本在社會中間力量擠壓下有衰退趨勢的自由主義群體因為近年來受到了嚴重打壓而再次獲得廣泛的同情。他們不但重新佔據了道德高地，並且他們的一些觀點在社會上的認可度也有了明顯的提高。但就目前的情況來說，被重新道德化了的自由主義群體並不是對當下政權的主要威脅。畢竟，世界大勢與「第三次民主浪潮」初期相比已經發生了根本性的變化。

就當前的形勢來說，對中國政治穩定構成最大挑戰的是各種左派思潮和勢力。為了分析的方便，我把當下中國的各種左派力量大致分為四類：新左派、老左派、學生左派和「雙面人」左派。當然，在真實的世界中這四類力量有不同程度的重疊。新左派興起於上世紀90年代，持這一觀點的人士主要是一些高級知識份子。這批人在與西方世界學術圈交流時堅持捍衛中國視角和中國利益，並且他們的言論能為西方左派自由主義知識份子聽懂並引起共鳴。可以說，他們是中國在西方世界一個重要的「軟實力」表現。但是，這批人在評論不少國內問題上則有時會語焉不詳，並且經常採用保守的功能主義視角。他們的保守視角與不少「唱好」中國的西方左派學者的觀點也很相似。不過，西方學者「唱好」中國目的在於「他山之石可以攻玉」，或者說在於解構本國的各種權力，而中國新左派則經常會在捍衛本國利益的同時無意間也捍衛了權力。新左派保守的一面使他們在國內的一些重大問題上經常處於尷尬的境地，因而常被自由主義知識份子詬病。但是，新左派學者中不少人有着非常良好的學術造詣。他們大多深受西方馬克思主義的影響，並且在思想本質上都有不同程度的西方意義上的自由主義傾向（其實，馬克思本人在很大程度上就是一位自由主義思想家）。近年來，中國湧現出一批自信蠻橫的官員（許多人屬於我以下會專門分析的「雙面人」左派）。這些人對新左派群體在中國政治穩定和對外形象方面的貢獻完全無知，對新左派群體的話語體系可以說是既聽不懂也不理解，這批官員的行為嚴重擠壓了新左派的生存空間。同時，面對中國新的政治形勢，新左派知識份子往往只能保持沉默。可以說，在當前的形勢下，新左派的影響力正在萎縮。

老左派掌握着像「烏有之鄉」、「察網」、「紅色中國」、「毛澤東思想旗幟網」之類的網站。這些網站的影響力和極端程度不一，體制對它們的態度也有明顯不同。這些網站在改革開放中受益較小的，或者那些自認為受益較小的群體中有一定的影響力。近年來老左派獲得了大量的政治機會，讓他們的言行變得愈來愈具有攻擊力。多年前，老左派的攻擊目標主要集中在一些「西奴」，近年來，他們對不符合老左派主張的主流思想也展開了攻擊。老左派的弱點是：他們中大多數人有肯定文革的傾向。這些人懷念「四人幫」，反對市場經濟，並且對鄧小平所建立起來的改革共識持負面態度。因此他們的觀點在當

下的社會很難被廣泛接受，並且也很難為當政者所真正接受。此外，不少持老左派觀點的人與現政權有着各種關係，而且他們中不少人已經過了把理想轉化為街頭政治的年紀，因此不可能直接採取極端行動。總之，雖然老左派的影響力有明顯回升，但是如果不能和其他左傾思潮和勢力合流，他們就不會成為一股重要的政治勢力。

學生左派主要存在於大學生中。近年來在北京大學、中國人民大學、北京外國語大學、北京科技大學、南京大學、西安交通大學、西安理工大學等出現了一些規模不等、名稱不一的左派學生讀書會（社會上往往稱之為「馬會」）。就我的理解，在當下中國的官方話語中，馬克思主義指的是「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或者說是一個由「改革開放」、「三個代表」、「和諧社會」和「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等理論構建起來的一套話語體系，而不是甚麼「階級鬥爭」、「無產階級失去的只是鎖鏈，而得到的是全世界」、「無產階級沒有國界」、「無產階級專政」、「廢除私有制」、「繼續革命」等傳統意義上的馬克思列寧主義。但是，如果鼓勵學生去認真研讀馬克思主義的原典，完全無法保證他們對馬克思主義的理解會與官方的理解達成一致；我們甚至不能保證他們的觀點和行動會局限在改良型的、提倡資本主義和社會主義共存的歐洲社會民主主義框架下。學生左派與老左派有許多不同，最為明顯的就是老左派的底色是懷舊保守，而學生左派的底色則是造反革命。當年輕學生們自以為掌握了馬克思主義這一「真理」後，必然會把思想轉化為行動。如果說在幾年前發生的北大「馬會」學生和人民大學主張「平民教育」的學生幫助學校後勤工人維權的行動是預演的話，那麼2018年各校「馬會」學生在佳士科技公司勞資糾紛中的表現可以說是直接站到了工人抗爭運動的前沿^⑩。

應該說，學生左派在大學生中目前處於絕對少數，他們中許多人不滿的源泉從根本上來說都是基於個人的——往往都有一些使他們較難融入大學主流生活的特殊人生經歷。但是，基於以下幾個原因一旦這個群體把個人經歷所帶來的各種不滿與馬克思主義這個最具有造反精神的理論聯繫了起來，該群體的力量在目前即使是極其微小，也不容小覷（我們不能忘記1921年中國共產黨建黨時力量也極其微弱）：第一，學生左派大多是「90後」。他們既不懂文革，也和文革的破壞性後果沒有直接關係；他們所面對的問題都是新時代的問題。與老左派相比，這些學生的行動往往更能獲得社會各界的同情。第二，這批人在目前國內意識形態譜系中是新生力量。他們和國家的關係在一定程度上就像是上世紀80年代的自由主義知識份子和國家的關係，或者說他們對於當政者來說是一個以前沒有打過交道的群體，他們與國家的關係也是一個沒有被制度化的、充滿不確定因素的關係。第三，這批人對於馬克思主義的信仰是比較真誠的。他們研讀馬克思主義，並且把所學付諸於行動，這在某種意義上也正是當下政府所提倡的。因此，如果對這批人的行動進行彈壓的話，當政者就會把自己置於一個非常尷尬的境地。但是，如果當政者對這些學生的行動採取容忍態度的話，一旦經濟變壞，這一群體在社會上的影響就可能迅速擴大。第四，學生左派介入佳士勞資糾紛後，香港的左派團體馬

上跟進，國內的「烏有之鄉」、「毛澤東思想旗幟網」等老左派組織也相繼跟上。如果國內老左派與學生左派真正發生了聯合，這對當政者來說將是一件非常棘手的事情。

「雙面人」左派主要存在於各級幹部中。這批人高唱左傾論調，其實毫無信仰。2017年落馬的網信辦主任魯煒就是一個典型。魯煒落馬之前言行很「左」。他一手炮製出了周小平和花千芳這樣的「正能量」人物，並對網絡言論作出各種嚴厲限制，從而毀掉了微博上不斷壯大的中間聲音。他同時貪污腐敗、拉幫結派、陽奉陰違，是個典型的雙面人。雖然絕大多數「雙面人」左派遠不像魯煒這麼壞，但是他們在幹部隊伍中的人數卻還有一些。這批人的「左」的言論和行為背後有着各種機會主義目的，總結起來無非就是三類：其一，為了升官，對來自上級領導的聲音做「左」的解讀，並且層層加碼；其二，為了保官而寧左勿右；其三，利用「左」的政治話語來進行權力鬥爭，甚至是整人。他們的言行把國家政策引入了各種非常難以糾正的偏差，並給正直的政府官員、廣大的知識份子、大中小企業家，乃至全國人民帶來焦慮和失望。可以說，他們是最大的「高級黑」群體。

儘管這幾年老左派的勢力有所增長，儘管學生左派在多個大學湧現，儘管這兩股力量有了一定程度上的合流趨勢，但他們其實對當下中國社會並不構成嚴重危害。在當下，對中國的人心穩定、社會穩定和政治穩定最具挑戰性的就是「雙面人」左派。這批人不但人數可觀，並且還掌握着各種權力。雖然他們「左」的行為的背後都是機會主義目的，但是他們的行動深具破壞性後果。他們助長了社會上各種非理性的左傾勢力，毀掉了在網上和社會上出現的各種理性的中間聲音，並把社會各界引入十分焦慮和失望的境地，這些都是極其真實的。特別是這批人都是假左派，一旦國家在他們的折騰下出了嚴重問題，在關鍵時候跳船並且開始控訴現體制的人群中首先就會出現他們的身影。「八九學運」期間，我在加拿大觀察身邊留學生的行為，發覺原來深受體制器重和恩惠的人在那一刻往往最反體制，其中不少人其實只是為了拿到「綠卡」而已。

七 結語

自1978年改革開放始，中國公共輿論空間經歷了整整二十五年，直到2003年左右才逐漸發展成為一個對社會和政治穩定具有極大正面意義的正態分布。但這個正態的公共輿論空間分布竟然在短短幾年內就遭到面積破壞，導致中間聲音在社會上日趨衰弱，左傾聲音衝高，以及激進的自由主義聲音在社會上重新獲得廣泛同情並且重新被道德化。幾個像魯煒一樣的專橫跋扈的「雙面人」左派就能給中國日益有助於政治穩定的公共輿論空間造成如此災難性後果，令人嘔唏不已。

我不反對左派。我認為左派是一個社會中必須要有的聲音，並且當下中國健康的左派聲音不是太多，而是太少。美國存在着大量的社會問題，而許

多問題的根源就在於美國左派政治力量的薄弱。但我對當下中國「左」的傾向的確有很大憂慮，這背後有三個原因：其一是當下左派中掌握着權力的是從各方面來看都是對中國政治十分不利的「雙面人」假左派；其二是學生左派在當下出現了極端化傾向；其三，也是最為重要的一點，在「雙面人」左派勢力的擠壓下，中國公共輿論空間中的中間聲音出現了大面積消退，而這一點對中國社會的政治穩定十分不利。

在當下的公共輿論空間中，假左派似乎有很大勢力，而自由主義思想則在高度擠壓下被重新道德化。這使得國家處於兩難：不能及時糾偏會使得社會各方持續焦慮並喪失信心，社會矛盾也會進一步積累；但是一旦放開，被重新道德化並且重新在社會上取得很大同情的自由主義者的聲音則會像錢塘江潮一樣迎面打來。當政者目前面臨的兩難，很大程度上是「雙面人」左派所帶來的。可以說，逐漸邊緣化「雙面人」左派，在有序可控的範圍內逐漸放寬輿論，漸進引導中國公共輿論空間再次轉向正態分布，是讓民眾看到希望，讓中國達到長治久安的關鍵。

作為本文的結語，我有四點在政策層面上的建議：第一，雖然當前社會上有着各種不滿情緒，今年又是「八九學運」三十周年這麼一個「敏感」的年份，但「第三次民主浪潮」已經成為過去，並且當今世界並不存在着一個像「第三次民主浪潮」時期的「民主自由」思潮一樣，能讓人普遍信服的意識形態^⑩。因此，種種不滿情緒很難集聚在一個統一的意識形態之下，或者說不會構成對於現政權的嚴重威脅。此外，中國人民目前普遍過着的都是在過去難以想像的「豐衣足食」的日子，並且中國的絕大多數的青年在目前並沒有像上世紀80年代的青年一樣有着巨大的政治熱情。換一種說法就是，雖然社會上存在着各種不滿，但這些都是比較意義下的不滿，而不是由民不聊生而導致的絕對不滿；這類不滿一般很難被激化。在這種情況下，政府千萬不能過度解讀當前的各種「危機」而過度反應，到頭來反而激化了矛盾。在當前左右兩邊衝高的公共輿論空間分布下，為政治穩定起見，民意在一定程度上也許需要有一定控制，各種「鬧事」行為也有必要進行一定程度上的控制。但是政府最需要做到的是控制左右兩邊的極端聲音，並把社會控制納入法治渠道。具體的例子就是，2018年發生的北大「保安人員」毆打大學生這類事件必須杜絕。這類做法會使得全民反感，使得法律失去嚴肅性，同時也損害了國家的道德資源。小事會釀成大禍，反政府力量往往都是被一些素質低下的基層國家機器成員的「高級黑」行為激發出來的。

第二，中國的民營企業家對未來的信心在去年上半年可以說是降到了90年代以來的最低點，而他們對未來缺乏信心又在一定程度上加速了中國經濟發展減緩的勢頭。面對這一嚴峻形勢，政府在去年下半年起做了大量的重建民營企業家信心的努力。正是在這背景下，習近平總書記10月22日在珠海的考察被拔到了「第二次南巡」的高度。但是我們必須看到：這次南巡完全沒有起到1992年鄧小平南巡的作用。首先，知識份子的反應並不熱烈。其次，我所接觸到的民營企業家一般都把去年底以來的經濟走勢比做是「小陽春」。

這就是說民營企業家雖然看到了近期的機會，對遠景卻依舊不看好。這原因其實很簡單：其一，近年興起的，讓民營企業家感到害怕的左傾浪潮目前並沒有明顯退潮；其二，中國知識份子的感覺在目前依舊普遍很糟糕。要讓民營企業家再次產生「春天」到來的感覺，除了經濟「南巡」外，還需要有一個強烈的、在意識形態方面的開放信號，而這個信號必須和鄧小平在70年代末復出後的策略一樣，即從加強黨的統一戰線政策，大規模改善與知識份子，特別是主流知識份子的關係入手。

知識份子是一個能創造話語和引導輿論的群體，與知識份子建立良好的關係不僅僅有助於加強社會各階層的信心，而且能增進國家的軟實力。我們可以從多個方面來總結中國共產黨在過去近一個世紀以來的成功和所經受的挫折，其中一個重要視角就是黨和知識份子的關係。中國共產黨能在1949年前的革命鬥爭中取得勝利，在很大程度上是因為大量帶着各種立場的知識份子成為了共產黨的盟友，並且共產黨能吸引難以計數的像李大釗、陳獨秀、瞿秋白、郭沫若、沈雁冰、翦伯贊、范文瀾、胡繩、丁玲、陳望道、胡喬木、于光遠、周揚這樣的各行各業最為優秀的知識份子加入了自己的戰鬥行列。而中國共產黨在改革開放前的種種失敗則在很大程度上都是因為知識份子被推向了對立面。也許我們可以這麼說，中國共產黨每一次輝煌的背後都有成功的統戰政策，而每一次彎路的背後都有對知識份子統戰政策的失敗。

近年來，「雙面人」左派的作祟破壞了黨的統戰政策，造成了知識份子主體與國家重新形成對立局面，但是這種局面並不難改變。雖然知識份子群體中相當的一部分人對「雙面人」左派的行徑非常反感，但是他們中的絕大多數都是改革開放的得益者，認可黨和國家在改革開放中的功績，並不希望中國來一場大亂。重新強調並擴大黨的統戰政策，讓知識份子看到希望，是當前中國的第一要務。

第三，「雙面人」左派在政治上需要被邊緣化，但是這過程一定要緩和。雖然這個群體做了不少「高級黑」的事情，但就目前來說，他們的劣迹以及民眾對於他們的憤恨遠遠沒有達到文革後期民眾對「三種人」的程度。此外，他們還擔任着不同的職務，並且其中不少人是很有經驗的幹部。一旦不再需要繼續偽裝，他們的行政經驗就會成為財富。可以說，逐漸邊緣化「雙面人」左派也是保護廣大幹部的一個措施。

第四，從根本上來說，一個社會的政治穩定取決於是否能形成一個具有高度多樣性的、左右兩端聲音很小但中間聲音很大的公共輿論空間的正態分布。本文的分析告訴我們，這種輿論空間的分布肯定不會在國家高度管控下形成，而只會一個比較寬鬆的政治環境下自發產生。因此，逐漸開放思想和言路，在限制兩個極端的聲音的同時容忍各種對政權沒有根本性傷害的批評聲音的存在，應該成為國家在輿論管控方面的國策。需要說明，我這兒並不是在推崇西方意義下的言論自由，而只是在講中國古人的一個智慧——「防民之口甚於防川」。

註釋

① 在當下中國的通行語言中，「大V」指的是那些在「新浪」、「騰訊」、「網易」等微博平台上擁有五十萬以上關注者的微博用戶，而「中V」則指那些擁有數萬到數十萬不等關注者的微博用戶。

② William Kornhauser, *The Politics of Mass Society* (New York: Free Press, 1959); Seymour M. Lipset and Stein Rokkan, "Cleavage Structures, Party Systems, and Voter Alignments: An Introduction", in *Party Systems and Voter Alignments: Cross-National Perspectives*, ed. Seymour M. Lipset and Stein Rokkan (New York: Free Press, 1967), 1-64; Diana C. Mutz, "The Consequences of Cross-Cutting Networks for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46, no. 4 (2002): 838-55.

③ 趙鼎新：《合法性的政治：當代中國的國家與社會關係》（台北：台灣大學出版中心，2018）。

④ 趙鼎新：〈路徑不依賴、政策不相干：甚麼才是中國經濟成功的關鍵？〉，《學海》，2016年第2期，頁116-24。

⑤⑦ Dingxin Zhao, *The Power of Tiananmen: State-Society Relations and the 1989 Beijing Student Movement*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1).

⑥ Dingxin Zhao, *The Power of Tiananmen*, chap. 2.

⑧ Yanfei Sun and Dingxin Zhao, "Multifaceted State and Fragmented Society: Dynamics of Environmental Movement in China", in *Discontented Miracle: Growth, Conflict, and Institutional Adaptations in China*, ed. Dali Yang (Singapore: World Scientific Publisher, 2007), 111-60; "Environmental Campaigns", in *Popular Protest in China*, ed. Kevin O'Brien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144-62.

⑨ 參見〈夏俊峰妻子否認兒子畫作抄襲 稱遭網絡水軍攻擊〉（2013年10月10日），中國廣播網，http://news.cnr.cn/native/wx/shxw/201310/t20131010_513779912.shtml。

⑩ 參見〈貧民窟的尊嚴〉，《看客》，第112期（2012年8月3日），網易新聞，<http://news.163.com/photoview/3R710001/18427.html#p=7HU5PP1V3R710001>。

⑪ 參見網上留言，http://comment.news.163.com/photoview_bbs/PHOT0HVR00013R71.html。

⑫ 參見麥田：〈人造韓寒：一場關於「公民」的鬧劇〉（2012年1月16日），華訊網，<http://finance.591hx.com/article/2012-01-16/0000113975s.shtml>。

⑬⑭ 趙鼎新：〈論方韓之爭〉（2012年），人人網，<http://blog.renren.com/share/225638906/118474120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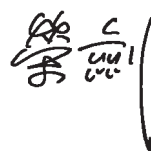
⑮ 在中國，「五毛」一詞一般用來指那些在政府的資助下為政府進行各種公關活動的人士，而「自乾五」（即自帶乾糧的五毛）則指那些不受政府控制和資助，卻在社會上自發地肯定中國政府的績效表現並且對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言行發起批判的人士。

⑯ 參見〈方舟子：周小平夢遊美利堅〉（2014年10月21日），香港商報網，www.hkcd.com/content/2014-10/21/content_880604.html。

⑰ 關於「佳士事件」，參見維基百科，<https://zh.wikipedia.org/wiki/%E4%BD%B3%E5%A3%AB%E4%BA%8B%E4%BB%B6>。

⑱ 趙鼎新：〈意識形態和政黨政治〉，《學海》，2017年第3期，頁5-22。

從啟蒙知識份子到 公共知識份子



一 知識份子的時代選擇：投降還是沉默？

自中共1949年建政以來，知識份子的命運實際構成了當代中國思想史的一條主線，思想產品的生產與供給和特定時代下知識份子的身份轉換有着極大的關聯，是否能夠秉持獨立的自由的處世狀態，從根本上決定了思想學術傳播的有效性和正當性。時代如何構成知識份子的思想前提和約束條件，以及知識份子如何在時代的約束條件下脫穎而出，就成為思想史研究中的首要問題。

2018年底，北京一個以「坐標2018：重新省視知識份子」為主題的研討會，因應中國改革開放四十周年、戊戌維新變法一百二十周年和即將到來的五四新文化運動一百周年這三個重要時間節點，重點探討中國知識份子在這三次歷史變革中所發揮的作用與影響^①。與會專家基於他們各自的理念和知識背景，展開論述了他們對於這個主題的不同看法。對筆者來說，感觸最深的是兩位專家分別談到了兩個人物，一個是北京師範大學鄭師渠教授所講述的何茲全先生，一個是廈門大學謝泳教授所講述的陳寅恪先生。何、陳兩位都是中國思想史上有代表性的人物，他們的人生際遇不一樣，思想狀態亦不一樣。在聽了鄭師渠教授的發言之後，先不做價值判斷，只是從事實判斷出發，筆者仍然感到非常震驚：鄭師渠教授用讚賞的口吻轉述了何茲全先生自己的話，他說在中共建政之後自覺地向黨「投降」了。原來在黨和知識份子的關係中用得比較多的是「改造」這個概念，現在筆者認為，「投降」這個概念能夠更準確地反映這類知識人的立場和他們當時的感受及遭遇。

像何茲全先生這樣的知識人在當時來講並不是個別的^②，至少筆者在1980年代讀書的時候，非常欣賞的老學者如童書業先生、胡如雷先生，他們都在解放後力求用馬克思主義的理論方式來重新表述他們的史學觀和經濟史觀，對筆者在大學期間的學習有很大的影響，但是過了十多年之後，他們的

書基本上就沒法看了。童書業先生的女兒後來編過一本書來紀念父親的學術著述，說實話，書中已經沒有甚麼可以稱道的東西。這對一個學者來說，究竟意味着甚麼？這一代學者，大多數都是從國統區進入到中共建政的時代，他們的智慧和學術的創作力就這麼被耗竭掉了。這裏還可以提一下人們都很熟悉的朱光潛先生，他在解放後大概始終處在檢討甚至懺悔之中，跟不上時代的步伐。國統區的知識人和解放區的知識人相比，在道德上有低人一等的感覺，覺得自己醒悟得晚、參加革命晚，沒法佔據一個知識和思想生產的道德高度。朱光潛先生在解放後就沒有再進行任何原創性的創作，主要貢獻就是翻譯了國外的一些美學著作。和他的情況相似的是賀麟先生，他在解放前治西學和中學都有極大的建樹，但一旦進入了解放後，除了翻譯德國古典哲學，其他領域的思想創作一概停頓下來了。

在文學創作領域也有這樣的情況，曹禺、茅盾、巴金、沈從文這些民國期間的文學大師，在進入「新中國」之後，幾乎在小說創作上不着一字了。老舍還在寫，他在1950年寫了《龍鬚溝》，演出時鍾惦棠去看，他把鍾拉到一邊說：你來看這戲幹嘛！他可能是因為寫了這齣戲而自慚形穢。當然，還有更極端的情況，那就是「羅稷南之問」——1957年，中國大規模反右前夜，毛澤東在上海召集一個小型聚會，羅稷南應邀參加，席間羅問毛：「要是今天魯迅還活着，他可能會怎樣？」毛沉思片刻，非常認真地回答：「以我的估計，（魯迅）要麼是關在牢裏還是要寫，要麼他識大體不做聲。」^③毛的這個回答語驚四座，可以說高度概括了中共建政之後知識份子的基本生存狀態和他們的言論環境。在毛的時代，知識份子只有這兩種命運：要麼是選擇「投降」，要麼是選擇沉默；如果選擇抵抗，那只能在牢獄裏度過餘生。

沉默在某種意義上也可以視為一種抵抗，這至少是表達了一種不合作的態度，所以，在毛的時代，很少有學者選擇沉默。謝泳教授講到的陳寅恪先生，是中共建政之後另一類知識人，確切地說，他可能是中共建政以來少數幾個能夠堅持自己的學術立場並抵制當時知識生產體制的學者，甚至可以說是當時絕無僅有的學者。陳寅恪先生能夠堅守這種獨立的立場，其中的文化和政治意義對於後人來說當然值得不斷地去挖掘，需要問的是：他究竟是那個時代的知識人的榜樣還是一個悲劇人物？在知識人普遍選擇了「投降」之後，堅守沉默式的「抵抗」可能也意味着學術生命的提前終止。陳寅恪先生的學術成就應該說還沒有被充分開發出來，他的創作力是被時代理沒的。對於何茲全和陳寅恪這兩個不同類型的知識人的命運，在改革開放四十年之後，史家應該有一個基本的判斷了。

在評價知識份子的思想改造（包括「投降」）的過程中，始終存在着一種政治正確：知識份子要努力成為無產階級一份子，這是對知識人最高的道德肯定或獎賞。改革開放四十年了，加上前面的近三十年，在歷史反覆比較的時間之流中，作為史家應該對中國知識份子的命運作出比較準確的估計。岳南先生提到一個問題：大師以後為甚麼沒有大師了？其實這個問題已經可以



陳寅恪(資料圖片)

在上述兩個知識人的命運中得出一個答案：在這樣的國家控制的條件下，在這樣的思想生產體制中，怎麼可能會出現大師級的人物？民國時期大師湧現，是一個沒有爭議的問題。在進入中共建政時期以後，知識人以兩種方式來延續他們的學術生命：一種像陳寅恪先生那樣，成為那個時代最稀缺的思想資源，最後因為沒有傳承而自然枯竭了，在他死後再也沒有人能來繼續他的傳統；大多數知識人像何茲全先生一樣——其中有許許多多我們非常尊敬的老先生，比如侯外廬先生，他們都自願選擇「投降」，或者是努力地按照國家的要求，以馬克思主義

的方式來延續他們的學術生命。在國家控制知識生產的體制下，恐怕很少有人能夠脫穎而出。這是時代施加於知識人的一個無法超越的限制，是不是猶如法國年鉴學派(The Annales School)大師布洛克(Marc Bloch)引用的一個阿拉伯諺語所說：「與其說人如其父，不如說人酷似其時代」^④？知識人的思想生產或供給只能被時代所定位？超越時代的思想創造有無可能？在討論知識份子的思想定位、身份轉換和命運時，不能也無法迴避知識生產和時代的關係問題。

二 「有心回天，無力殺賊」：思想與實踐的斷裂

2014年，筆者受邀在日本明治大學作了一個演講，演講的題目是〈有心回天，無力殺賊〉，這個略顯「標題黨」的說法其實是有針對性的，出自戊戌維新變法失敗後譚嗣同等「六君子」在菜市口受刑時，譚嗣同所發出的「有心殺賊，無力回天」的無奈感歎。戊戌維新變法失敗，最後導致晚清王朝覆亡，這是晚清士人「無力回天」的一個自然結果，改革對一個腐朽的王朝已無濟於事。自晚清終結之後，中國知識人一直「有心回天」。所謂「回天」的概念，表達的是一個價值追求，一個理想化的目標，希望通過「回天」來徹底改變一個舊制度、建立一個新制度。然而，中國知識人徒有「回天」之心，卻沒有「殺賊」之力。這裏所說的「殺賊」，並不是要求知識人上戰場去打仗殺人，而是說知識人必須要有現實做功的能力，能夠致力於將政治理想轉化為政治實踐，並通過政治實踐來安排政治制度。正是基於這樣的問題意識，構成了筆者觀察中

國思想界的一條基本線索，沿着這條線索來觀察中國知識人自戊戌維新變法以來的思想變遷，從知識人的身份轉換來看中國的思想、學術和主義的生產及其對中國社會轉型的影響^⑤。

在此，有必要看一下日本自明治維新以來的經驗。中日兩國差不多同時進入近代轉型時期，都是因應西方國家從典章制度到「船堅炮利」的巨大挑戰，由此迫使從國家統治者到知識份子形成共同的危機意識和改革意識。明治維新終結幕府統治、實行「大政奉還」和確立削藩置縣，形成新的國家體制之後，即以《五條御誓文》作為立國之策：廣興會議，萬機決於公論；上下一心，大展經綸；官武一途，以至庶民，各遂其志，務使人心不倦；破舊來之陋習，基天地之公道；求知識於世界，大振皇基。《五條御誓文》規畫了日本明治維新的核心訴求——憲制建設、富國強兵、置產興業、文明開化，其中最關鍵的是文明開化。而文明開化的事業則主要是由知識人所開創，首倡者莫過於福澤諭吉的《文明論》，《文明論》奠定了日本「脫亞入歐」的制度轉型之路。從日本制度轉型的經驗來看，日本自明治維新以來較好地解決了從「回天」到「殺賊」的轉化問題，概括地說，就是從知識人的思想供給到思想動員，再從思想動員到政治動員，然後通過政治動員到政治實踐，建立起一個新的政治制度安排。這條線索是一以貫之的，知識人在這個過程中起到了決定性的作用。

回到中國語境，可以看到中國知識人在從思想到實踐的發展序列中，只能完成從思想供給、思想動員到政治動員這個環節，也就是說只能停留在思想層面而無法真正進入到政治實踐層面。康有為主導戊戌維新變法，推動士人「公車上書」，以光緒皇帝的改革意志為動力，試圖將今文經學再次轉化為帝國內部改制更化的政治實踐。而皇帝的行動不可不謂勇猛決絕，百日裏連下132道聖旨，可惜的是，在以慈禧太后為代表的晚清保守勢力的圍剿下，維新派功敗垂成，「六君子」血祭軒轅，康、梁亡命日本。這是近代政治轉型中第一波思想和實踐斷裂。知識人問政的第二波當屬梁啟超主張「新民」說，該學說在民國初年如狂飆突進，勢如破竹，橫掃政壇，其一支筆勝過千軍萬馬，鼓動開啟「二次革命」，為終結袁世凱復辟稱帝立下不世之功。然而，梁啟超的筆下風雲也僅僅持續不過兩年時間便煙消雲散，隨即武夫當國，軍閥崛起，議會共和被各路政客棄之如敝履，文人騷客只能在妓館酒肆仰觀「城頭變幻大王旗」。

中國知識人的政治動員的最高峰在甚麼時候？大概就是1945至1946年期間，他們打開了中國民主憲政一個最接近於實現的「窗口期」。這個時期的理論動員和政治動員到了甚麼程度？國共兩黨和第三方勢力都達到了一個共識，以中共提出的《和平建國綱領》來看，現在即使不改一個字，仍然對制度建設有指導意義。當時國民黨沒有提出關於憲政改革的方案，國共共同委託了第三方勢力的代表張君勱起草憲法草案，該草案充分採納了中共《和平建國綱領》的基本要求，在1947年於國民大會通過，至今仍在台灣地區實行。可以

這麼說，在1946年的時間節點上，中國自晚清以來的制度轉型進程，從康有為、梁啟超開始，經過民國初年梁啟超、陳獨秀和胡適這些人的努力，加上中共後來在《新華日報》、《解放日報》每天發表一篇社論講憲政，國共兩黨和第三方勢力圍繞着憲政所展開的思想動員及各個黨派所進行的政治動員已經到了順理成章的程度，隨之而來的工作就是預備立憲、立憲和行憲了。就預備立憲來說，中國人開創的政治協商制度，已經就現實的政治制度安排進行了各方協商，並大致達成了各黨派的共識。但是，由於國共兩黨的內戰，導致從政治動員走向政治實踐的過程中再一次發生了斷裂。1949年，國共之爭以中共的勝出而告終結，之後就是中國知識人的集體出局，出現了中共建政之後知識人的兩種命運：絕大多數知識人主動或被動地選擇了「投降」，少數人選擇了沉默，他們由此都徹底退出了政治實踐^⑥。

「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這是儒家士人的基本傳統，「為天地立心，為生民立命，為往聖繼絕學，為萬世開太平」，雖大話炎炎，卻在歷代歷朝不絕如縷，問學從道，志在經世致用，已經成為千百年來士人的普遍信仰和入世之道。期間雖有「匡山之後無中華」，有明末亡國亡天下，有清代專制主義之文字獄，士人受盡屈辱，隨王朝顛覆而風雨飄搖，但斯文還在，文明尚存，文化人的精神總是能夠在灰燼中再燃星火。唯獨晚近七十年裏，馬克思主義凱歌行進，自由主義和新儒家一併抱頭鼠竄，知識人遭遇反右、文化大革命、五七幹校、上山下鄉等一系列政治運動，經歷世界觀改造、批判和自我批判、鬥私批修、「靈魂深處爆發革命」等連續不斷的洗腦或灌輸，從肉體到精神均被國家權力機器全面重塑。在國家的思想控制之下，知識人除了選擇「投降」就是沉默，所謂「獨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只成了陳寅恪先生的一個歷史記憶。可以有所慶幸的是，二十世紀強加於中國知識人的思想鐵幕是在其最後的二十年裏，才被掀開一角，最先照射進來的自然是啟蒙的陽光，由此催生出一代啟蒙知識份子。

三 思想與學術：從啟蒙主義到專業主義

中國近代以來的思想編年史，實際上可以視為知識人的代際成長或身份轉換史。嚴復、康有為、梁啟超代表着晚清政治轉型中舊式文人的思想轉型——以儒學為帝國道統向以「新學」（主流是西學的思想和方法）作為民族國家公理的轉變，由此構成了第一代面向現代國家建設而非王朝更替的知識人。這一代人的思想貢獻在五四新文化運動來臨之際即宣告終結，他們無可挽回地被以蔡元培、胡適、陳獨秀等為代表的新一代知識人所取代，五四知識份子在「民主與科學」的旗幟下，因為積極參與了黨派政治而分裂為兩個大相逕庭的路向：自由主義和社會主義，最終中共在國共的武力較量中勝出而定於國家主義之一尊。這是中國近代轉型以來的第二代知識人，不管他們置

身於何種思想和知識背景，在中共建政之後長達三十年的時間裏，他們只能匍匐在馬克思主義的腳下，命運一如前文提到的何茲全先生和陳寅恪先生，或者是「投降」，或者是沉默。

中國知識人命運轉換的第三個階段，毫無疑問地是來自於1978年開始的改革開放。筆者發表在FT中文網上的長篇對話〈道術為改革裂——中國改革以來的思想、學術和主義〉，試圖全景式地描述在晚近四十年裏中國思想界如何在馬克思主義的一統天下中，經由思想解放和新啟蒙，重新開啟了思想生長和裂變的進程，從一個主義——馬



胡適(資料圖片)

克思主義，至少分裂出自由主義、新左派、新儒家以及作為國家主義附庸的民族主義和民粹主義這些不同的思想派別。這個豐富而又互相衝突的思想圖景，皆源於道術(思想、學術)為改革而「裂」^⑦。因此，現代思想編年史仍然是以晚近四十年裏中國知識人的命運以及身份轉換為中心線索。筆者據此提出了一個分析框架，把這四十年劃分為三個年代：

1980年代是思想的年代，知識人的主要工作是思想啟蒙，知識人可以稱之為「啟蒙知識份子」，「啟蒙」是「思想解放」的近義詞。在「啟蒙」的旗幟下面，知識界是作為一個整體而存在，不分左右，無問東西。啟蒙的重點和焦點都是圍繞着對馬克思主義的革新和改革，以人道主義和異化問題的討論為標誌，知識界和黨內改革派試圖在重新確立人的歷史主體地位上達成某種共識。但這個共識持續的時間極為短暫，最後因為黨內改革派在「六四風波」中集體出局而徹底破裂。

到了1990年代，經歷了一場巨大的政治風波之後，中國思想界和知識界發生了裂變，這次裂變使得知識人的思想方式有了一個重大轉換，這是思想退出政治動員而轉向學術性和知識性生產的過程。以李澤厚先生的說法，1990年代是思想家退出、學問家出場的時代^⑧。可以做出這樣一個判斷：1990年代的學術性生產和1980年代的思想啟蒙具有顯著的不同，如果1980年代是思想的年代，以思想解放和思想啟蒙為標誌，那麼，1990年代就是學術的年代，以學術性和知識性建構為主，知識人和政治權力保持着若即若離的關係，甚至有部分自由主義學者對政治權力秉持着「精神上不合作」和「話語上不抵抗」的立場。從思想的年代走向學術的年代，知識人身份發生了重大變化，啟蒙知識份子轉化為專業知識份子，啟蒙主義轉化為專業主義。

1990年代，經濟學、法學和歷史學三大領域取得了重要的進展。之所以如此，是因為這三大領域遵循了共同的路徑：專業主義。專業主義的主要特徵是工具理性、實證主義、經驗論、程序正義、邏輯學、形式主義話語、去意識形態化等等。該年代作為學術的年代，其專業主義的建構和清朝乾嘉之學的繁榮有一定的可比性。乾嘉之學以考據學為核心，建構起來的是一整套形式主義和程序正義的話語，不求經世致用，而是致力於追問儒學文本的「程序」合法性。當然，1990年代專業主義的學術性發展還是有其時代的特點，和這個時期政治技術精英逐漸佔據政府的主導地位是有關係的。專業主義的發展並不僅僅是一個知識領域的建構問題，還涉及到政府治理系統的專業化管理問題。知識精英、政治精英和商業精英的關係除了基於共同的利益關係之外，實際上已經形成了一個利益共同體，他們在學理上是基於專業主義而不是啟蒙主義。啟蒙主義所主張的普世價值對政治精英和商業精英是有影響的，但是啟蒙主義主要的價值追求，比如自由、民主、憲政、人權，在大多數政治精英和商業精英那裏都不具有現實性，他們認為這些普世價值要在未來幾十年甚至更長時間裏才有可能實現，這是中國當前的一個現實狀況。因此，專業主義的建構不僅是目前學術界一個主流的思維方法或治學傳統，而且成為了1990年代以來中國經濟發展的一個重要的學理性基礎。

按照專業主義路徑前行，似乎是知識精英、商業精英、政治精英的共同選擇，但是這條路徑目前遇到了挑戰。一方面，精英的利益共同體在現實中發生了異化。近二十年裏，國家通過各種方式對體制內的學術生產提供了巨大的財力支持，而在經濟領域，商業精英的財富增長更是令人無法想像，中國的億萬富翁之多，在全世界排名第一。利益的高度集中實際導致了階層固化的問題，從而引發了精英和底層的脫節，精英和底層處在日益對立或衝突狀態。另一方面，精英共同體現在也受到了來自「上面」的壓力，一個日趨龐大的國家主義權力體正在試圖瓦解精英共同體的專業主義基礎，不僅政府系統內的技術官僚重新被政治官僚所取代，而且知識精英的專業主義又被重新納入到意識形態的系統裏，原來在專業主義框架內差不多已經實現的意識形態「祛魅」化因而「再魅」化，重新回到了意識形態主導的年代。這個意識形態主導的年代，可以說是晚近四十年裏繼思想的年代和學術的年代之後所出現的第三個年代：主義的年代。

四 主義和互聯網時代的公共知識份子

主義的年代，大致是從二十一世紀開始以來的十年——2012年之後的時間可以用另外一個概念進行表述^⑩。主義的年代標誌着中國思想界和知識界的重大分裂，思想和學術之爭轉化為一種意識形態之爭，不是以事實判斷為先，而是以價值判斷為先，也就是人們常說的「不問是非，只問立場」。基於

共同思想和學術背景的知識人，因為秉持不同的價值觀和意識形態立場而形同陌路，勢如水火。不同主義的知識人已經無法構建基於共同遊戲規則的學術共同體，他們各自的代言人在公共場域發表意見，使得他們的身份發生了一個重要的轉換：公共知識份子出場了。

如果說思想的年代（1980年代）的知識份子為啟蒙知識份子，學術的年代（1990年代）的知識份子為專業知識份子，那麼，到了主義的年代（2000年代）就是公共知識份子出場了。公共知識份子的出場主要是借助於互聯網技術的廣泛普及，以筆者的分析框架來看，啟蒙知識份子為思想導向，專業知識份子為知識或者學術導向，公共知識份子主要還是價值導向，也可以視為意識形態導向。但三個導向並不是彼此割裂或對立的，公共知識份子有可能出現三重身份的重疊，或者說，一個公共知識份子的有效知識供給和影響力取決於三重身份的重疊：必須同時具有思想的、專業的和價值的三重構成，這三重身份重疊在一起後，才可能有效地對公共場域產生影響。

比如，任志強的公共影響力非常大，可以說他在房地產領域所表達的意見，專業化程度非常高，超過了許多房地產專家，他這些年來發出的關於房地產的預言都被驗證了，這是他之所以廣受國民認可的一個重要的專業基礎。公共知識份子並不僅僅是通過網絡身份的優勢來對公眾施加影響，也不僅僅是通過「網紅」而成為所謂的意見領袖。基於常識的傳播來擴大個人的影響，其實是一個比較偏頗的判斷，公共知識份子的思想動員能力仍然取決於思想和學術的力量。當然，這裏涉及到傳播的問題，也就是知識如何形成有效的公共傳播，從某種意義上說，知識傳播決定了知識的生產。尤其是在互聯網時代，由於技術條件的變化，使得知識和思想的傳播發生了在以往印刷時代所沒有的重要特點：

第一個特點，互聯網時代是海量的信息供給，知識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廣泛被生產出來，始終處在不斷地更新中，這使得傳統的知識生產者，也就是知識份子傳統的優勢和地位受到了根本性的挑戰，知識由少數精英壟斷的狀態被徹底打破了。

第二個特點，在海量信息供給的條件下，思想和知識的國家定制幾乎不可能，知識生產的人為控制面臨着難以克服的技術障礙。在秦始皇時代，知識生產的國家定制可以輕而易舉地完成，在竹簡的傳播條件下，只要消滅四百個儒生就可以統一全國的意見市場。到了印刷時代，仍然可以通過消滅印刷出版物來統一全國的思想。但是，在互聯網時代，思想的國家定制和知識生產的國家控制面臨着技術上的挑戰，因為涉及到海量信息供給，技術上已經無法完全控制了。再加上信息傳播速度快，一條信息只要在網上能夠持續二十分鐘就可以得到有效和廣泛的傳播。因此，在互聯網時代，要形成全國統一的思想或意見市場幾乎沒有可能性。

第三個特點，即使在海量信息迅速傳播的條件下，原有的知識生產方式發生重大的變化，但是知識生產的一個核心要素仍然沒有被改變——這就涉

及到了知識人的價值，知識生產和傳播仍然是內容決定論。如同前面提到的，任志強之所以比其他專家具具有更廣泛的傳播效果和影響力，完全是由他傳播的內容所決定的。以公共知識份子的有效知識供給來看，他的知識內容構成依然取決於思想、學術和價值的含量。

第四個特點，互聯網時代可以是「網紅」的時代、「大V」的時代或話語霸權的時代，但絕不可能是一個贏者通吃的時代，這是一個思想和知識多元供給的時代。每一個人都有可能成為這個意見市場裏面的一個贏家，即使一個非常小眾的領域，比如考古或一個漆器的製作，如果通過一個特定的傳播方式，它仍然能夠讓一個非常小眾的信息供給獲得最大範圍的傳播，這種可能性在以前是完全不可想像的。在紙媒時代或印刷時代，一本非常專業的讀物可能只有幾十個或者幾百個讀者，現在一個非常冷門的專業未必不能被廣為所知。互聯網時代讓草根能夠成為英雄，多元就是主流。

從思想的年代到學術的年代再到主義的年代，這是筆者大致對改革開放以來的四十年間中國思想界和知識界的變遷所做的一個基本判斷，涉及到知識人身份的轉換，從啟蒙知識份子到專業知識份子再到公共知識份子。

很顯然，公共知識份子並不是所有專業學者都能擔當的，在中國的十幾萬個教授中，究竟有多少個能夠把他們的專業性知識轉化為公共產品？是不是只有萬分之一？因此，關於知識人身份轉換的這個分析框架，並不是針對個人來說的，而是作為一個整體性的分析框架，用來觀察中國在互聯網時代所出現的一些重大變化，從思想、知識和學術的生產、傳播到消費，出現了以往技術條件下所沒有出現過的新的情況。至少知識人必須意識到，在這樣一個時代，知識人身份的轉換，或許並不意味着個人的學習方式或授業方式的轉變，而一定是知識生產和傳播觀念的轉變。即使個人不能完成從專業知識份子到公共知識份子的轉向，也必須有這樣的一個問題意識：「我」的知識究竟是為誰而生產？就傳播決定知識生產而言，如果知識人生產的知識沒有市場，不能被知識消費者所消費時，這種知識生產在某種意義上來講就是一個無效的知識供給。因此，當前的形勢對很多專業知識份子來說是一個重大挑戰。筆者注意到早前文學批評家李陀寫了一篇文章，他提到了一個觀點，也就是許紀霖教授曾經提到的問題，知識份子是不是已經死了？知識份子是不是已經徹底退出歷史舞台了^⑩？這大概就是一個老派知識人的問題，一個「80後」的新聞記者就對李陀的問題做了一個非常簡短的評論，她認為李陀的發問太自戀了^⑪。現在「80後」和「90後」這兩代人，更不用說是「00後」了，誰還會在乎知識人是否已經死了的問題？知識的生產和傳承的最終決定權一定是在年輕人那裏，如果跟不上時代的腳步，不能勇於面對當下的挑戰，那就只能主動或被動地被歷史所淘汰。

中國在很多方面仍然處在前現代，但中國在時代上和西方的後現代是同時代人，中國面臨的問題既是現代性的，也是全球性的，互聯網時代新的知識生產和傳播方式的革命，在美國、歐洲或者日本這些發達國家也引發了它

們以前難以想像的一系列問題。中國既然已經借助於互聯網這個技術條件獲得了在某些方面超越現代性而直達後現代的「後發」優勢，那就必須承受互聯網與生俱來的那些問題。當信息和知識共生時，當信息的製造和傳播有了比傳統知識生產和傳授更大的效力時，關於「知識份子已死」的感慨豈不就是舊時代的一曲挽歌？在中國的主義的時代，在公共知識份子需要出場說話的時代，當知識人傳統的安身立命方式以及言說方式不得不做出重大改變時，知識人的唯一選擇或許就是匯入到這個時代洪流中去，即使是身不由己。

註釋

① 2018年12月8日，北京師範大學北京文化發展研究院舉辦「坐標2018：重新省視知識份子」名家圓桌會議，參加會議的學者有：鄭師渠、李德順、許紀霖、尤西林、岳南、謝泳、陳嘉映、高力克、雷頤、榮劍、孫郁、張曙光等，本文引述的相關觀點均來自本次研討會的學者發言，參見「京師文化研究」微信公眾號，2018年12月8日。本文的基本思想和敘事展開亦是基於在這次研討會上的發言，特此說明。

② 本文在敘述過程中分別使用了「知識份子」和「知識人」這兩個概念，前者一般是就知識人的整體而言，後者一般是指個體。

③ 「羅稷南之問」是筆者的概括，羅之問和毛之答，相關引文可參見周海嬰：《魯迅與我七十年》（海口：南海出版公司，2001）；黃宗英的相關回憶錄〈我親聆毛澤東與羅稷南對話〉，《炎黃春秋》，2002年第12期，頁9-11，陳明遠：《假如魯迅活着》（上海：文匯出版社，2003）收錄了包括黃宗英等多位學者關於毛羅對話的考證和不同見解。

④ 參見布洛赫（Marc Bloch）著，張和聲、程郁譯：《歷史學家的技藝》（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92），頁30。

⑤ 2018年8月，筆者在FT中文網上發表了長達三萬字的對話：〈道術為改革裂——中國改革以來的思想、學術和主義〉（上、中、下），<http://big5.ftchinese.com/story/001078712>、<http://big5.ftchinese.com/story/001078717>、<http://big5.ftchinese.com/story/001078720>。這篇對話的基本思想來源於在日本明治大學的演講，本文是對這篇對話的進一步展開，在思想、學術和主義這三個不同年代的演化進程中，來觀察「從啟蒙知識份子到公共知識份子」的身份轉換和思想定位。

⑥ 1957年，章伯鈞、羅隆基等提出成立政治設計院，以此推動中共踐行1946年期間所作出的政治承諾，既是高估了自己的政治影響力，也是低估了中共壟斷政治權力的意志和決心，最後在反右運動中，整個第三方政治勢力徹底土崩瓦解。

⑦ 參見榮劍：〈道術為改革裂〉。

⑧ 李澤厚：〈思想家淡出 學問家凸顯〉，《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4年6月號，「三邊互動」，頁159。

⑨ 2012年以來以新時代為標誌，其獨特性是顯而易見的，一個新的權力結構的形成，究竟會對中國知識人的思想、學術和價值觀造成何種影響，尚有待繼續觀察，但可以肯定的是，它又重新出現了前啟蒙時期的思想症候，國家主義將其他所有主義都統攝起來，這將是一個新的思想一律的時代。

⑩ 李陀：〈「手機社會」裏，誰是知識份子？誰是大眾？〉（2018年11月15日），鳳凰網，http://book.ifeng.com/a/20181116/128180_0.shtml。

⑪ FT中文網編輯徐瑾在微信朋友圈裏的表述。

現實政治中的五四運動

• 方德萬 (Hans van de Ven)

摘要：本文借用政治哲學家戈伊斯 (Raymond Geuss) 提出的「現實政治」概念來分析五四運動的政治背景。據戈伊斯的說法，分析政治事件等於探討行動者的行動，因為他們會利用手上的權力來達到各種目的，而這些目的不是全都能清晰界定，往往還是互相矛盾的，我們同時要注意他們在特定時刻有哪些具體的其他選擇，並且要明白不管人類多麼容易犯錯，但大多數行動者的動機都是為了行善。本文採用這一觀點來論述中國直至1919年的憲政發展，同時顧及國內外因素。文中討論著名的巴黎和會，以及已為大多數人遺忘的上海南北議和會議，指出五四運動是由一場憲政危機所醞釀、助長和左右的，當時的政治制度無法再提供能為眾人接受的解決政治分歧的方式，造成的現實是五四初期的樂觀情緒和衝勁，以及後來的「霍布斯的夢魘」(Hobbesian nightmare)。而由此帶來的一些重要後果，包括在中國的帝國主義者態度趨於強硬，以及輿論在中國政治的重要性日益增加。

關鍵詞：五四運動 巴黎和會 上海南北議和會議 憲政主義 現實政治

政治行動者通常會遵循某些「善」的概念，行事時也會採取他們認為可獲允許的方式。這是真確的，但無可否認的事實是，大部分人類行動主體在大多數時間都很軟弱、容易分心、極其矛盾，並且迷惘困惑。

——戈伊斯 (Raymond Geuss) ①

在本文中，我以戈伊斯 (Raymond Geuss) 在其著作《哲學和現實政治》(*Philosophy and Real Politics*) 所提倡的態度來探討五四運動。戈伊斯反對他稱為「以德為先」的政治理論建構，亦即把有關政治行動的論述重點放在政治事

務中應然而非實際發生的事件，並且通常是從自由主義觀點出發，這在羅爾斯 (John Rawls) 的例子可見一斑。戈伊斯堅持分析政治事件等於探討人的行動，他們利用所掌握的權力來達到各種目的，而這些目的不是全都能清晰界定，往往還是互相矛盾的；我們同時要注意他們在特定時刻有哪些具體的其他選擇，並且要明白，不管人類多麼容易犯錯，大多數行動者的動機都是為了行善^②。

我認為五四運動是由一場憲政危機所醞釀、助長和左右的。當既有的政治程序，亦即一系列法律條文、前例、傳統和制度，無法為涉及其中的人提供解決問題的可行途徑時，憲政危機就會發生。憲政危機很稀有，但稍為看一下今天的全球政治，就會知道它並非太過不尋常。潛藏其下的問題通常已在背景中隱現了一段長時間，令一些人為之憂慮，但又沒有產生很大的實際影響^③。但其後發生某個事件或一連串事件，令這些問題浮現出來，導致局勢動盪，有時候會造成可怕的暴力行為，1860年代的美國南北戰爭就是如此。

關於五四運動，有兩個事態發展是箇中關鍵。第一是1911年辛亥革命後的憲政建設，此過程一再陷入危機，直至1919年5月，殘存下來能運作的政治制度都成泡影。當時，兩個對峙的權力中心的代表齊集上海，舉行南北議和會議。他們無法達成協議，會議最後草草落幕，令中國管治架構的基本問題懸而未決。第二個事態發展是國際性的，涉及日本與英國乃至美國在中國爭逐其帝國利益。巴黎和會使它們從廣泛的競爭對抗轉為聚焦於如何處置德國在山東的權益這個問題上。日本、英國和美國事前曾嘗試以互相合作的方式應對中國；在巴黎談判時，三國仍繼續努力避免因為中國而發生衝突，但



五四運動是由一場憲政危機所醞釀、助長和左右的。(資料圖片)

山東問題令它們分道揚鑣。中國國內缺乏可行的管治安排，加上原本的盟友反目成仇，「霍布斯的夢魘」(Hobbesian nightmare)降臨中國。這是無人樂見的結果，但也沒有人能夠阻止。

一 民初憲政建設的政治

在帝制王朝時代，要達致獲得認可的決定涉及一套複雜制度，牽涉大量參與者，包括首都和各省的官員、皇族貴戚(包括女性)、皇家臣僕、宦官，在清朝還涉及滿、蒙兩族的皇親貴族。但其本質很簡單：除非得到皇帝下詔允許，否則所有決定都不合法。畢竟，皇帝是承受天命治理天下。1912年清朝覆亡表示這種制度不再管用，需要另立新制。

美國革命後掀起一股「成文憲政主義的熱潮」，之後傳播到全世界^④，中華民國也趕上這股潮流。孫中山在流亡海外十五年後，於1911年12月25日聖誕日回到中國，他的介入是箇中關鍵。他在南京成立中華民國臨時政府，來自十七省的代表在12月29日推選他為臨時大總統^⑤，由此創造了一種嶄新的政治體制，有別於清朝及辛亥革命爆發後由袁世凱組織的責任內閣；袁世凱是創建中國現代軍隊的改革派官員，在官場有深厚的人脈基礎。孫、袁兩方都不想把彼此的分歧推到沒有迴旋的地步，僅十年前的義和團事件曾經引致列強入侵，造成廣泛破壞。因此雙方開始談判，結果在1912年2月12日，末代皇帝溥儀遜位，三天後袁世凱取代孫中山成為臨時大總統，並在3月11日頒布《中華民國臨時約法》。中國成為亞洲首個有憲法的共和國，中國人也因此而引以自豪。孫中山和另外幾位革命黨領袖加入袁世凱的新內閣。

即使有些國家把憲法視為神聖的文件，但憲法其實不是那麼神聖，而是可以被人以不同方式加以利用的工具，既可用來為善，也可用來行惡。憲法可以用來限制行政部門的權力，並賦予市民保障自己權利的「武器」，但是手握政治大權和財雄勢大的人，也可以利用憲法來保障自己的權力，鞏固既得利益，並壓迫少數或其他弱勢群體。憲法條文會引發政治爭論，造成分歧，這點在民國初年就得到證明。憲法不能超越現實政治。

孫中山與袁世凱這樁貌合神離的政治聯姻不久就告破裂。一個原因是孫中山的國民黨在1913年的國會選舉中大勝，取得多數議席。另一個原因是起草《臨時約法》和領導國民黨參與選舉的宋教仁，遭到袁世凱派人刺殺，刺殺事件令袁世凱的聲譽受損。接着還有財政原因，中國因甲午戰爭和義和團事件需向外國償還賠款，導致北京政府的財政十分窘迫。辛亥革命令情況雪上加霜，各省停止向北京上繳財政收入。當袁世凱向多國銀行團商議大舉借款，他的反對者就批評他把中國出賣給外國金融集團。這些爭議引起愈來愈大的反響，因為辛亥革命期間在南方招募的軍隊既沒支餉也沒遣散。二次革命隨之爆發，袁世凱訓練有素的現代化軍隊輕易將之收平，但引起許多人不滿，並造成無窮後患。

袁世凱試圖藉着頒布一部新憲法來穩定政治局勢，這部憲法就是1914年5月的《中華民國約法》。《約法》把大權集於大總統之手，賦予袁世凱諸多權力，包括委免官員、與外國締結條約、宣戰、召集立法院開會閉會、提出法律案和預算案。《約法》規定立法院每年會期僅有四個月，除了議決大總統提出的法律案和預算案，立法院也可提出法律案，並就政治上之疑義要求大總統答覆。立法院可以彈劾大總統，但議決時需有議員總人數五分之四以上出席，並獲出席議員四分之三以上贊成^⑥。袁世凱想當一個掌握強大行政權力的總統。

袁世凱致力穩定其政府的下一步，是避免可能觸發爆炸性危機的繼任問題。他在1914年12月頒布新的《修正大總統選舉法》，規定總統每屆任期十年，可無限次連任。大總統選舉會由參政院參政和立法院議員各五十人組成，大總統繼任人由現任大總統推薦候選人三名，並仿照清朝舊制，將其姓名書於嘉禾金簡，鈐蓋國璽，密貯金匱於大總統府特設專藏金匱石室，金匱鑰匙由大總統掌管，石室鑰匙由大總統、參政院院長和國務卿分別掌管^⑦。這種精心安排清楚顯示袁世凱對於大總統繼任問題的深切關注。由於帝制統治不久前才廢除，這個問題引起憂慮毫不令人奇怪。

1915年1月，中國僅存的自由主義憲政受到巨大壓力。屬於協約國陣營的日本從德國人手上取得青島（即當時外國新聞報導和政府文件所稱的膠州）後，在該年提出《對華二十一條要求》，這二十一條包括：一、中國承認日本在滿洲和蒙古的特殊地位；二、中國允許日本接收德國在青島的經濟權益；三、漢陽的漢冶萍公司由中日合辦；四、中國不得將沿岸港灣租予或割讓他國；五、中國聘用日人擔任政治、軍事和財政顧問；六、日本獨佔在福建的投資權利，他國不得參與（福建位於當時日本的殖民地台灣對岸）。經過商議後，日本放棄最後兩項要求，並在5月7日發出最後通牒，強迫中國接受其餘要求，威脅如果中國拒絕就會動武^⑧。日本試圖利用第一次世界大戰，成為主宰中國的外國勢力。

青島問題此時成為重要的外交問題。日本為了釋出善意，提出把青島主權歸還中國，但這要待它先接收了德國的權益，而此事需簽訂和約才能合法地進行。外交總長陸徵祥回覆說，中國需能參與談判才會同意。中國要在對抗與放棄之間作抉擇，最終決定讓步，青島問題注定需要留待日後處理。

為回應日益深重的危機，袁世凱開始着手把中華民國改變成為君主立憲國體。想實現皇帝夢或為了取悅兒子，可能都是袁世凱的動機；但他也可能盤算過，當時他的歐洲盟友和美國都無暇顧及中國，君主制政府或能制衡日本對中國的野心。這無疑是把英國拉進來與中國一同對抗日本的方法：長期擔任英國駐華公使的朱爾典（John Jordan）與袁世凱熟稔，他相信「以帝制來鞏固其〔袁世凱的〕權力和聲望，或許會促進國內和平，並有助維持這個國家統一」^⑨。但他認為袁世凱操之過急，應等待一戰結束，以便英國充當他的後盾。袁世凱想方設法表現出親英態度，包括聘用英國導師教導他的子女，又購買英國戰爭債券^⑩。恢復帝制之舉在國內尤其是北方，大概至少得到一些支持。參政院參政楊度曾發起大型請願活動支持袁世凱稱帝。

英國人相信，日本對於破壞袁世凱的帝制運動起到了重要作用。英國外交部的政治情報廳認為「袁世凱在擔任大總統期間，一直要應付日本政府暗中與他為敵，而當他嘗試稱帝時……這種敵意變得更明顯」。他們相信，蔡鍔將軍在雲南起兵反袁，是得到日本提供資金和派出顧問支持。蔡鍔響應孫中山為反對袁世凱稱帝而策動的護國運動，成為護國軍第一軍總司令^①。

袁世凱在1916年6月6日去世，英國人覺得他的死因可疑^②。袁氏之死觸發了他在世時極力想要避免的繼任危機。他留下的嘉禾金簡寫下段祺瑞、黎元洪和徐世昌為大總統繼任人^③。段祺瑞曾在德國學習軍事，在袁世凱軍中扶搖而上。辛亥革命期間，段祺瑞率兵從革命黨人手上奪回武漢。袁世凱先後任命他為陸軍總長和國務總理。段氏篤信佛教，並且是圍棋好手。黎元洪也是在辛亥革命期間揚名，但不是因為對抗革命黨，而是因為加入他們的行列。黎元洪出身清軍水師，曾支持不同的改革運動。徐世昌曾任東三省總督，還擔任過溥儀的老師，與袁世凱交情甚深。徐世昌和段祺瑞都推辭不就，把總統大位讓給其時擔任副總統的黎元洪。黎氏本人實力有限，是各方都能接受的人物。

此時有一個問題。護國運動的支持者認為，袁世凱採取正式稱帝步驟後所做的任何行動都是非法的。因此，他在此之後提名的大總統屬於無效。幸好《臨時約法》第四十二條和1913年《大總統選舉法》第五條規定，大總統因故去職或不能視事時，由副總統（即黎元洪）代行其職權。袁世凱去世，肯定就不能視事，所以黎元洪能以此為由就任大總統^④。

這只是短暫地解決了由誰來掌權的繼任危機。美國在1917年2月3日與德國斷絕外交關係，以抗議德國在英國周遭海域發動無限制潛艇戰。美國駐華公使芮恩施（Paul Reinsch）獨行其是，致力勸說中國與美國採取一致行動。芮恩施曾是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的政治學教授，他深信美國模式對中國有很大好處：「只要稍為見識一下並應用美國的科學方法，中國就能夠脫胎換骨。」^⑤美國參與一戰是一個獨特的機會，讓中國得以有那種見識，並藉此抗衡日本在中國愈來愈大的影響力。

美國與德國斷交後，美國國務院一份內部通告提到，美國希望中立國能與它共同進退。芮恩施認為，「假設邀請中立國加入並非不切實際的願望」，那麼他就有「明確責任說服中國與美國採取一致行動」^⑥。他拜訪了大總統黎元洪和國務總理段祺瑞，希望說服他們，中國應當為「正義的道德大業」站到正確的一邊。當被問到這樣做會對中國國內形勢產生甚麼壞影響，以及美國是否願意協助中國時，芮恩施堅稱，與美國並肩進退是維持中國統一的正確之舉，答應美國會信守承諾，並指出支持美國能保證中國在戰後的和平會議中擁有發言權。為此，他簽署外交照會為這些事項提供保證，儘管有限制條款。他很滿意自己擔當了「中國人中進步、具有現代思想及有遠見人士」的奧援^⑦。當然，他做得太過火了。因為電報線路中斷，芮恩施一直無法聯絡國務院。通信恢復後，第一個傳來的訊息是告訴芮恩施他行事「逾分了」^⑧。

中國政府尤其是外交部的中堅人物，都極力想利用芮恩施所造就的這個機會，他們包括在英語世界中人稱“Wellington Koo”的顧維鈞；晚清時期曾草擬刑法和商法的外交家伍廷芳；伍廷芳之子伍朝樞；著名自由派公共知識份子梁啟超；畢業於同文館的外交總長陸徵祥。這些人大都曾留學外國，不少還是在著名的法學院唸書。陸徵祥招攬他們加入外交部，致力把外交部變成政府的模範部門^⑩。

中國沒有馬上對德宣戰。2月9日，中國政府只是發出外交照會抗議，而沒有與德國斷交。中國政府指出，德國潛艇擊沉一艘載有數百名中國人的船隻，其無限制潛艇政策違反國際法^⑪。中國代表在談判加入協約國的條件時，要求延期償還庚子賠款、增加關稅、撤走自義和團事件後各國駐扎在北京使館區和京津鐵路沿線的軍隊，並保證中國在戰後和平會議中佔一席位^⑫。日本在這些談判中擔當帶頭角色，藉此顯示它新獲得的主導地位。朱爾典觀察到，日本一直阻撓中國加入協約國，「直至這件事可以在日本支配下進行」^⑬。

中國的抗議自然無法令德國停止潛艇戰。當時令人困擾的問題是，中國應如何宣戰，這引起棘手的憲政難題。應由大總統黎元洪還是國務總理段祺瑞宣戰？《臨時約法》第三十五條授予總統宣戰之權，但需先經參議院同意。1914年的《約法》沒有總統宣戰需經參議院同意的規定。此時爆發這種衝突，表示中國參加一戰不會如芮恩施所預期那樣，引致中國「民族意識」的蓬勃發展，反而加速它陷入內戰^⑭。

2月27日，黎元洪宣稱要先經國會通過，他才會蓋印宣戰^⑮。袁世凱死後，國會在北京重新召開，並且恢復《臨時約法》。然而，段祺瑞的盤算是削弱大總統權限，將之變成虛位元首。段祺瑞內閣的國務院秘書長徐樹錚在1916年7月制訂了《國務院權限節略》，聲明總統居於不負責任地位，總統命令必須經由國務總理和該管部長副署，否則無效。從那時起，徐樹錚每次拿着政令到黎元洪的大總統府，都只翻到最後一頁讓他蓋印。黎元洪成了「蓋印總統」^⑯。

段祺瑞反對袁世凱稱帝，並因而獲得為官清正的清譽^⑰。他想由國務總理總攬實權的目的和袁世凱一樣，亦即把權力再次集中在北京。不同的是，他利用了原本用於分權的《臨時約法》的原則來達到相反效果，亦即重新鞏固中央政府權力。段祺瑞有一批研究系（得名於憲法研究會）的支持者，該系由梁啟超為首的進步黨成員組成，但他的主要後盾在軍方。他把駐北方和長江流域各省的北洋軍將領擢升為督軍，授予掌管民政和軍事的權力。他們發出集體聲明反對各省獨立。黎元洪指斥這些督軍是「軍人干政」^⑱。

參戰問題把國務總理與大總統之間的衝突推到風口浪尖。3月初，黎元洪拒絕簽署段祺瑞預備的宣戰書，段祺瑞憤然離京前往天津以示抗議。三天後，他在馮國璋陪同下返京，擔任副總統的馮國璋也是袁世凱的心腹手下。段祺瑞麾下的軍隊主宰了長江各省，他們向黎元洪施壓，堅持他不可插手國務院事務。3月14日，黎元洪簽署總統令與德國斷交，而沒有宣戰^⑲。段祺瑞之後召北方督軍入京。當報章上披露段祺瑞私下向日本借款後，黎元洪在5月將其

免職，任命伍廷芳為代理國務總理。段祺瑞指出，憲法沒有賦予總統免除總理職務的權力，之後就回到天津，而支持他的督軍隨之宣布獨立。這場危機急轉直下。

事件發生荒腔走板的變化。面對段祺瑞離京赴津的局面，黎元洪的反應是電召曾領導組織一連串督軍團會議的張勳赴京²⁹。張勳前來後卻不是當黎元洪的靠山，而是派軍控制北京，在7月1日擁立十一歲的愛新覺羅溥儀復辟，並擔任攝政王。他之後強迫黎元洪解散國會。黎元洪屈服，但代理國務總理伍廷芳拒絕副署解散國會的總統令。黎元洪將他解職，發出解散國會命令後也自行辭職。

段祺瑞利用北京分崩離析的政治局面東山再起。他宣稱要「再造共和」，號召支持他的督軍入京討逆，「為國民去此蠱賊」³⁰。段祺瑞擊敗張勳的「辯子軍」，張勳逃入荷蘭公使館，在親英派的公使歐登科 (Willem J. Oudendijk) 庇護下，在那裏作客一年多³¹。段祺瑞恢復共和並再次當上總理，拯救共和之舉令他聲譽更隆。7月26日，國務院通過他對德宣戰的議案³²。中國對德宣戰卻不可能派兵到歐洲戰場作戰，後來被證明是一場災難。

中國處於戰爭而非和平之中。段祺瑞宣布推行「武力統一」中國的政策，他的動機不一定是惡意的。北京政治混亂，軍紀蕩然，而如日本、德國和美國的近期歷史都顯示戰爭可以統一國家。段祺瑞沒有把憲政上的細節全然置諸不顧，在北京召開新國會。然而，他需款孔急，並因此投向日本，在一戰期間，日本是唯一有能力並願意向中國貸款的國家。從1917年1月至1918年9月，日本分八筆共借出了1.45億日圓，即所謂的「西原借款」。

孫中山的反應是再次離開北京。他號召舊國會的議員召開非常會議，以支持另一次討伐行動——護法運動。1917年9月，孫中山成立中華民國軍政府，被選為大元帥。廣西、雲南、貴州、湖南和四川宣布支持護法運動。10月，護法軍與南下的段祺瑞部隊爆發戰鬥。這些衝突的規模仍然有限，但在這種情勢下，難題總是在於如何防止它們變得一發不可收拾。

經歷了1913年的二次革命、日本奪取青島和袁世凱稱帝，辛亥革命後建立的脆弱憲政安排縱然殘存，不過已是奄奄一息。1917年，中國應否追隨美國向德國宣戰的問題變得尖銳，顧維鈞這些親美的自由派外交家認為，這是反擊日本蠶食中國的機會，並可藉此為中國憲政掀開一番新氣象。戰爭結束後舉行的兩個和平會議，正好考驗這場賭博是否成功。

二 巴黎與上海：兩個和平會議

巴黎和會有關如何處置山東的決定，在中國引發學生抗議示威和罷工罷市，因此在五四運動的歷史書寫中，巴黎和會廣受注意不足為奇。很少學者注意到上海的南北議和會議，中國南北兩方希望藉這場會議聚首協商，恢復憲政管治。會議在1919年5月13日以失敗告終，顯示試圖解決這場憲政危機的一切努力都已窮盡。



在五四運動的歷史書寫中，巴黎和會廣受注意。(資料圖片)

在中國，國際合作解體是根本性的。一戰期間，無論英國還是美國都不願意挑戰日本愈來愈大的影響力。日本向中國提出「二十一條」時，英國外交部對於日本沒有事先徵詢它的意見感到非常憤怒³³，因為兩國在1902年結成同盟，日本承認英國在中國的支配性地位，並承諾不會簽署任何有損英國利益的條約，而這些利益中最重要的是中國海關、鹽務署、滙豐銀行，以及上海公共租界。然而，英國外交大臣判斷：「此刻與日本相比，我國應是處於不利地位，我們的正確政策是韜晦待時。」³⁴

英國在戰時看待日本的態度夾雜了不滿與憂慮，一方面不滿日本不肯多為戰事出力，另一方面憂慮日本崛起對大英帝國造成的影響。1917年10月，一份英國內閣文件談到日本時抱怨：「它沒派一兵一卒與任何協約國軍隊並肩作戰。就我記憶所及，日本也沒有明確說會提供軍事援助。」文件接着形容有些地方如果部署日本軍隊將是「非常不妥當」，這個清單很長：印度邊境、馬來半島、波斯、阿富汗、阿拉伯半島、亞丁、埃及、巴勒斯坦、東非、俄羅斯和歐洲；「理由是向一個亞洲盟友求助」，會顯示「白人的時代已結束」。文件的結論說，從英國的角度看，波斯灣的伊拉克港口巴士拉，是唯一能部署日本軍隊的穩妥地點³⁵。

對此，有一些相反的意見。一位外交官員指出，一如英國忌憚日本，日本同樣有理由害怕英國：英國認為，日本的行動可能「是出於擔心歐洲會主宰中國，並最終主宰日本」³⁶。總領事蒲納德(John Pratt)報告稱，英國公司在山東沒有遇到任何經營上的問題，許多英國人的抱怨可能是由於「英國人與美國人一種不合時宜的態度，那就是他們對於其他亞洲人所採取的出於善意的優越感」³⁷。如孟嘉升(Ghassan Moazzin)所指出，在一戰期間剝削中國的國家不止日本。英國迫使中國政府關閉德國在華企業，此項舉動很可能會損害中國經濟³⁸。

一戰後，英國希望重振在中國的威望。1918年12月23日，朱爾典向外交部呈交一份公文，基本上主張把中國變成一個託管國。他鼓吹建立一個「國際

管治委員會」來運作政府，集中管理所有鐵路、改革稅制和貨幣、把所有通商口岸國際化，並取締鴉片走私；中國則因此獲得大筆貸款來維持政府運作，並且遣散中國過度膨脹的軍隊。朱爾典的目標是以英國的特權來換取減少「接受日本資助的督軍」³⁹。英國無法獨力推動這個計劃：大筆戰爭債務使它在財政上受到掣肘，它也忙於加強控制從奧斯曼帝國手上取得的中東地區，分身不暇，另外還面臨愛爾蘭的獨立運動。

在日本，政治形勢有所轉變。1918年9月，「米騷動」導致寺內正毅內閣倒台。他的繼任人原敬是首位擔任首相的平民，並且熱衷於推動現代化，採取較開明的外交政策。在1919年1月20日的演說中，外務大臣內田康哉在國會宣布，日本「自德國手上取得」青島後，會將之歸還中國，並把日本軍隊從山東撤走。他補充說：「我們決定不再向中國給予財政援助，無論是以貸款或其他方式，以消除人們對它們可能會令中國政治形勢趨於複雜的憂慮……日本並無謀取領土之野心。」英國外交部一名外交官認為：「日本政治家開始明白到，除非他們以圓滑和節制的手段和無私精神……處理西伯利亞、中國和〔國際〕聯盟的問題，否則他們就可能造成敵意和不信任的氣氛。」⁴⁰

至於美國，芮恩施或許想挑戰日本，但國務院對此不是那麼熱衷。1917年11月，國務卿藍辛(Robert Lansing)與日本駐美大使石井菊次郎簽署公報，兩國承諾維持門戶開放政策，並尊重中國主權和領土完整。同時，美國承認由於日本與中國在地理上「鄰近」，因此日本在中國享有「特殊權利」，尤其是與其領土相連接的地區，亦即包括山東在內的華北。

日本、英國和美國曾嘗試以一種合作的方式來處理中國問題。1918年9月27日，英國正式向日本政府建議，日本應帶頭與英國、美國和法國合作，以向中國各派勢力施壓，要他們停止內爭，恢復一個能運作的中央政府。英國提議的實際步驟是英、美、法、日四國抗議南方扣留關稅和鹽稅，如果廣州政府繼續這種做法，他們就不會交付更多的關稅和鹽稅——列強在辛亥革命時期控制了這些收入。他們還在聲明中威脅準備「以武力」來達到此目的⁴¹。

日本很認真地對待這個建議。日本駐中國公使芳澤謙吉建議內田康哉與英國人合作。日本參謀本部一名高級軍官建議陸軍大臣，日本應小心不要支持愈來愈不得民心的北京政府⁴²。11月5日，內田康哉告訴中國駐日本公使章宗祥，歐戰即將結束，到時候世界局勢和平，而中國紛爭如故，「各國必嘖有煩言」⁴³。12月2日，英、美、法、日、意五國向北京和廣州政府提出和平勸告，敦促他們以談判化解分歧⁴⁴。這是上海南北議和會議的源起。

1919年巴黎和會上有關青島的爭議，破壞了日本與英、美兩國的關係。中國代表團前赴巴黎時收到的指示是不要提起青島問題。這並非說代表團不打算有所作為，它的使命是要求結束「根據最惠國條款許予一國，而為他國所不能享之特別利益和專享權利」⁴⁵。這表示中國將把所有租界改為各國公共居留地，統一管理各鐵路，廢除特別經濟權利，取消治外法權，並實行關稅自主。這些談判目標與朱爾典的建議大同小異，絕非巧合。英國外交部常務次官塞西爾(Robert Cecil)對此十分支持，他是英國內閣中支持成立國際聯盟的

主要人物。他說：「除非能制止中國分崩離析的局面，否則無法避免遠東發生衝突，而這種崩潰解體是由租借地政策〔及〕特殊權益所造成。」⁴⁶

顧維鈞在1月27日巴黎和會上的介入成為轉捩點。他要求把青島和德國在山東的利權歸還中國，而非讓予日本，理據是：中日之間的協議是日方以武力相逼簽訂的，因此無效，並把山東稱為「中國兩大聖賢孔子孟子所誕生，中國文化所肇始，實人民之聖域」⁴⁷。如埃勒曼 (Bruce A. Elleman) 所說，顧維鈞提出中國收回山東的要求，是無視北京的命令⁴⁸。

當時顧維鈞是中國派駐華盛頓的駐美公使。他早年在哥倫比亞大學接受教育，並贏得辯論比賽冠軍；曾經在華盛頓與美國總統威爾遜 (Woodrow Wilson) 有過數次晤談，並與他坐同一艘船到巴黎。此時世人熱烈推崇威爾遜主張的「十四點和平原則」，包括調整殖民權利以照顧殖民地人民的利益、頗為含糊的民族自決權利，以及結束秘密外交。馬內拉 (Erez Manela) 所稱的「威爾遜時刻」 (The Wilsonian Moment) ⁴⁹ 一定打動了顧維鈞，使他有充分理由相信美國會支持他。他也可能考慮到，如能在外交上一挫日本，會有助中國國內政壇的自由派。

日本對此怒不可遏。巴黎和會上的日本代表團原本希望中國支持他們提出種族平等問題，卻發現自己被當成萬惡的帝國主義者，四面楚歌，因奪取青島而遭受譴責，但同時法國和英國卻在瓜分中東。日本駐中國公使小幡西吉向中國外交部投訴，尤其反對中國代表團在新聞發布會上發言抨擊日本⁵⁰。

致力打破談判僵局的動力還沒完全消失。2月2日，日本政府向北京重申1915年所作的承諾，願意把山東主權交還中國，從山東撤軍，成立中日合辦的公司經營膠濟鐵路，並且在青島設立國際公共租界。兩天後，代理外交總長陳籙告訴美國和英國公使，日本政府通知他，準備取消支持段祺瑞擴張軍力的「西原借款」，並希望中國採取主動，因為日本政府無法撤銷與日本軍火商訂立的合約。陳籙向朱爾典說，日本外交官建議中國政府發出聲明，表示不再需要段祺瑞那支現已改名「國防軍」的「參戰軍」⁵¹，而英、美兩國對此行動的支持將非常有用。朱爾典建議外交部動員盟友「說服日本取消」貸款⁵²，指出這是一項重大的承擔。此事要靠其他國家願意邁出第一步，否則最終無法擺脫談判僵持不下的狀態。

2月20日，即距離顧維鈞在巴黎令人矚目的介入後約兩周，中國的南北議和會議在上海開幕，孫中山沒有參與。孫中山期望會支持他的各省領袖，卻不滿他堅持獨攬控制權，認為他反對袁世凱奪取權力，既出於道德原則，但也是一種謀略；他們在1918年初成立西南聯合會議，並要孫中山接受一種總裁合議制的領導方式。4月10日，他們撤銷孫中山的大元帥職位，以七名政務總裁代之，而孫中山只是其中一名。孫中山遂辭職前往上海⁵³。

在南北議和會議上，唐紹儀代表南方的西南聯合會議。他曾在香港皇仁書院和哥倫比亞大學接受教育，辛亥革命後一度短暫擔任國務總理。北京政府代表是參議院副議長朱啟鈞，他曾在清朝科舉考試中考獲功名，辛亥革命後歷任多個內閣職位，改造了北京的面貌，並興建公園和博物館，包括故宮博物院。

唐紹儀在其開幕演說中的語氣就像顧維鈞。這大概不是巧合，不只因為他應從報章上看過有關顧維鈞介入巴黎和會的報導，還可能因為顧維鈞是他女婿。顧維鈞在巴黎演說時，可能也想到上海南北議和會議和他的岳父。唐紹儀開始時堅稱這次開會不是要處理「南北之間的戰爭」，而是「西南護法之爭」，之後痛斥秘密外交，要求實行開放主義，並慨歎「民國成立以來，國家政權多握於武力派之手，故戰爭紛亂，迄無寧歲耳」⁵⁴。一如巴黎和會上的顧維鈞，唐紹儀也提出威爾遜的主張，嘗試利用人們對它的熱情來獲得權威。朱啟鈐的演說很簡短，僅強調需要維持政府穩定和國家統一，利用巴黎和會造就的機會十分重要⁵⁵。

此時，巴黎和會的談判步伐加快了。4月22日，日本代表牧野伸顯男爵重申日本關於山東和青島的承諾，強調日本所要求的，不過是其他國家已有的權利，青島的情況將與「中國許多重要開放港口或市場」無異。他辯稱：「宣戰並不會廢除割讓或有關其他領土安排的條約，這是公認的原則」，並指顧維鈞聲稱中國宣戰致令把青島割讓予德國的《中德條約》無效的說法錯誤。牧野透露日本與英國在1917年2月簽訂了秘密條約，英國在條約中「欣然應允日本政府的要求，保證支持日本獲取德國在山東權利的主張」⁵⁶。國際條約在巴黎是神聖不可侵犯的。

日本很巧妙地打手上的牌。國際聯盟是威爾遜念茲在茲之事，而日本堅持國際聯盟的協議中應包括關於種族平等的條款，這為美國與英國製造了難題，因為英國的自治領 (Dominion) 澳洲一直大力反對。4月26日下午，



上海的南北議和會議陷入僵局。(資料圖片)

牧野伸顯清晰表明，除非和平條約把德國在山東的權利讓渡予日本，否則日本會投票反對成立國際聯盟。到了4月底，意大利因為在和會上得不到阜姆(Fiume，現為克羅地亞的里耶卡[Rijeka])的控制權而退出談判，令原本由美、英、法、意、日組成的五國會議縮減成四國會議，如再減少至三國會很令人難堪。威爾遜、喬治(Lloyd George)和克里蒙梭(Georges B. Clemenceau)接受這個交易^⑦。如中國海關總稅務司安格聯(Francis Aglen)所說：「日本的手段十分高明，以『種族平等』來領頭，然後帶着膠州〔青島〕這隻兔子一同跑。」^⑧

回頭再看上海，5月13日，中國報章報導日本將會繼承山東權益的消息。唐紹儀提出八點要求，包括不承認巴黎和會關於山東問題的決定，宣布一切秘密條約無效，裁廢段祺瑞的「參戰軍」、「國防軍」和「邊防軍」，撤換督軍，解散北京國會。朱啟鈞答覆說，雙方唯一的重大分歧，是有關該如何處置現有兩個國會的憲政問題。他清楚表明不同意解散北京國會。唐紹儀指出，黎元洪是受威逼解散舊國會，藉此法律理據來證明其建議合理^⑨。

代理國務總理錢能訓是前清進士，歷任要職，他向朱啟鈞強調不會接受恢復舊國會。他說舊國會成立已久，不能反映今日之民意，而新國會是以合法方式選出。他也反對唐紹儀提出成立政務會議的要求，認為這無異於在政府之上另設機關：「南代表既以和平為重，乃以此等不可能之事實列為條件……務希切實駁拒，要求將所提條件即日撤回。倘仍膠執前見，則是彼方於和平問題已無磋商餘地，我代表等應克期回京，另籌解決。」^⑩朱啟鈞提出妥協方案，建議南方各省選出新成員加入北京政府，但被唐紹儀拒絕^⑪。

上海的南北議和會議陷入僵局，唐紹儀和朱啟鈞都辭任代表一職，之後各種尋找解決方法的嘗試都徒勞無功^⑫。憲政論據本身固然十分重要，但同時掩蓋了一個實現無望的目標已遭放棄。4月5日，《北華捷報》(*The North-China Herald*) 一篇文章注意到會議已召開七個星期，但「會議無法致力去解決基本的國家問題，已令其威信大失，而它處理自己事務的能力也受損害」^⑬。朱爾典也察覺到「兩方的俊秀之士」中有「一種無力和絕望之感」^⑭，深信「國會問題」是「事情的癥結」，還因為「在廣州召開的舊國會完全不被他們自己一方的人信任，〔而〕在取代它的北京國會就更是毫無所為」^⑮。

憲政制訂過程走進了死胡同。《巴黎和約》並不完美，但至少有個協議，可以令解決問題時有所依憑。相較之下，上海南北議和會議顯示中國的統治精英無法找到通力合作的方法。中國已呈無政府狀態。

三 後果

「膠州亡矣，山東亡矣，國不國矣！」《晨報》、《民國日報》和《每週評論》用這樣的語句報導巴黎和會將山東權益許予日本的消息^⑯。在1919年5月4日星期天，「逾三千名來自十三所學校的學生，包括北京大學，手持白旗，相繼

抵達天安門」。學生遊行到北京使館區，受警察阻擋，轉而前往代表中國簽署「二十一條」、時任外交部次長的曹汝霖位於趙家樓胡同的住宅，並將之燒毀^⑥。曹汝霖逃脫了，但中國駐日本公使章宗祥就沒那麼幸運，遭人打傷而要送院治理，不過有報導說他被打死就不符事實。

抗議活動迅速擴大。據《北華捷報》報導，5月7日山東首府濟南有三萬名學生走上街頭^⑦。在南京，五千名學生和商人集會後組成「遊行隊伍，在5月9日赴省長衙門〔公署〕請願」^⑧。三天後，杭州有「四千名學生手執標語，不時呼喊『還我青島』、『抵制日貨』和『內除國賊』等口號」^⑨。抗議規模不但沒有減退，還日益擴大。6月3日，學生不聽從大總統結束罷課的命令，「三千多名學生湧到首都街頭……他們在早上10點出發，到中午時已令全城處於一片亢奮氣氛之中」^⑩；警察和軍隊都不願干預。類似事件也在許多其他城市上演。

這些事件廣為人熟知。較不為人注意但同樣重要的，是英日同盟的最終瓦解。1919年7月中旬，由該年起擔任外交大臣的寇松伯爵 (Earl Curzon) 召見日本大使珍田捨巳。曾任印度總督並領導反婦女參政聯盟的寇松不是一個思想進步的人，他把珍田捨巳數落一頓，警告中國的未來並非「在於由日本擔當遠東霸主」。他在關於這次談話的報告中喜孜孜地說：「大使幾乎是氣急敗壞地為他的國家辯護。」對於寇松的總結，一名外交部官員的評語是：「對日本人來說，看到有人不對他們卑躬屈膝，一定是驚愕而難堪的經驗。」^⑪無怪乎巴黎和會後日本人的結論是：西方國家永遠不會平等對待日本。導致第二次世界大戰的原因很多，其中之一是現有的超級大國無法接受另一個新興超級大國崛起。

寇松並非異類。一戰後，在華的英國人態度變得強硬，部分原因是擔心自己的威望不如以前，另外還為了彌補他們的愧疚感，因為他們的家人和朋友死於歐洲戰場，自己卻在中國過着安舒和奢華的生活。安格聯對於利用中國海關壓制德國企業發揮了重要作用，但他不覺得自己對英國有甚麼貢獻，曾嘗試婉拒受勳。這場戰爭令他更堅信紀律、等級、自我犧牲、勤奮和家長式制度的重要性。一場西方員工組織的工會運動令他大為震驚，他視之為對自己誠信的質疑。他僱用的私人秘書「曾在南非為史末資 (Jan Smuts) 做過事，也曾在喬治 (Lloyd George) 底下任事，而且是個軍人」^⑫。

上海公共租界的英國官員同樣出於捍衛英國「威信」的心理，擺出一副強悍嚴厲的模樣。工部局拒絕局內華人代表的要求堅持加稅，包括對華人所徵的稅，並通過附則禁止政治批評。1919年，面對學生自行組織保安巡邏隊，「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發出通告，警告公眾不要散發煽動性的傳單，也不得展示有直接鼓動騷亂字眼的旗幟」^⑬。那種態度或許也導致了1925年老閘捕房巡捕射殺示威者的事件，此事引發全國抗議浪潮和罷工罷市。據一名海關官員說，上海商界和金融精英支持這場抗議示威，指出「中國銀行家是非常保守的階層，除非他們想利用這個機會來表達普遍的惱怒，否則不會那麼大力支持學生」^⑭。

第三個後果是段祺瑞以武力統一全國的運動勢窮力竭。原敬撤回前任首相的政策，不再把日本的影響力押注於段氏的武力統一運動之上^⑥。上海南北議和會議破裂後，日本再次轉向段祺瑞，協助他建立和訓練軍隊。這支最初改名為「國防軍」，後來改稱「邊防軍」的軍隊，由日本訓練、裝備、指揮和控制^⑦。但段祺瑞氣數已盡。五四運動爆發後，與日本的聯繫變得對他甚為不利。勢力強大的督軍結成反段聯盟，包括北方東三省有「東北王」之稱的張作霖和南方的「玉帥」吳佩孚。段祺瑞與他們交戰，爆發直皖戰爭，結果在戰爭中敗北。他直至1926年前仍然在中國政壇發揮作用，包括在北京短暫就任中華民國臨時執政，但地位已大不如前。段祺瑞永遠當不了中國的俾斯麥（Otto von Bismarck）。日本或許已把青島拿到手，但卻因而失去了一個能押注在其身上以增加對中國影響力的人。

最後，輿論成為了一個重要的政治因素。《北華捷報》正確地指出這點，在一篇題為〈中國的輿論〉（“Public Opinion in China”）的文章中，引述生於荷屬東印度巴達維亞、時任復旦公學校長的李登輝所說，五四運動見證了中國「輿論」的誕生。他的意思是「上海和許多其他城市的中國人現在明白到，只要團結一致，他們可以發揮很大力量」。李登輝對此很樂觀：「我們現在對抗的不是政府、不是日本，而是黷武主義，它是我們最大的敵人。……我們向段祺瑞顯示了人民的意志。」《北華捷報》也很樂觀：「中國因受軍閥政權之苦而遭逢極大劫難，但是，在一批具影響力的人身上已發生了巨大變化。」李登輝預料會有倒退逆反的情況，但是「這種全體國民對於廉潔政府的渴望，是以大多數人的意志為依歸，任何人只要對這些人有所認識，都會從中看到一種值得給予支持協助的覺醒」^⑧。

輿論的新意義產生了重要的影響。學生團體、協會、商會和工會發出如雪片般的電報到巴黎，迫使中國代表團拒絕在1919年6月的《巴黎和約》上簽字。北京政府把幾名官員撤職，包括曹汝霖和章宗祥。抵制日貨運動在全國持續了一段日子。抗議事件凸顯了一連串亟待處理的議題，包括廢除不平等條約，這些議題自那時起沒有任何政治勢力可以忽略，並且在往後幾十年仍然突出。

然而，輿論的來源仍然僅限於有大學和報紙的大城市；人們仍不清楚如何有效地組織和利用。唐紹儀和顧維鈞希望報章報導他們的行動，有助加強他們的地位，但兩人都感到失望。顧維鈞擔任國務總理時的北京政府變得無足輕重。當饑荒和洪水席捲中國農村、各地軍閥據地為王、暴力蔓延，它和其後歷屆內閣政府都束手無策。「東亞病夫」仍舊是「東亞病夫」。到頭來最擅於利用群眾政治的人，並非接受歐美教育的自由派人士，而是擁有武裝力量、嚴守紀律的政黨組織。

五四運動無疑是中國歷史上的關鍵時刻，我根據戈伊斯提出的概念，把五四描述為一個現實政治的例子，目的是抗衡把此事件「物化」（reification）的情況，並還原某些行動者和涉及其中的各方勢力複雜、曖昧和常常互相矛盾的動機。我嘗試指出，五四並非善惡對抗、英雄與壞人交戰的故事，也不是

把握和放棄機會的故事。像顧維鈞這樣的人在報章上大體上獲得好評，不過我認為，他錯誤估計了輿論在政治上所能發揮的力量，而且他提出青島問題時所採取的方式有很大風險。我也指出，日本人、英國人和美國人嘗試在有關中國的問題上尋找繼續合作之道，但巴黎和會令它們之間產生嫌隙。日本在巴黎和會中受到的對待，在日本引發強烈反應，造成深遠的影響。如果段祺瑞常常被描述為「大壞蛋」，那麼我就嘗試說明，他是為財政赤字所迫，不得不把自己和中國的未來押注在日本提供的財政援助之上，那是他當時唯一能獲得的資金來源。他認為統一中國需靠武力，如後來的事件所顯示，這種想法並沒有錯，但他看不到的是：儘管輿論仍然只代表一小撮人，但在輿論日益重要的時代，單憑軍力並不足以濟事。最重要的是，我嘗試指出，在五四運動這個時刻，沒有人能完全掌控事件，各種力量以不可預測的方式互相影響，而各種事件令局勢發展為一種無人想見到的結局。現實政治就是如此。

林立偉 譯

註釋

①② Raymond Geuss, *Philosophy and Real Politics*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 1-4.

③ Philip A. Kuhn, *Origins of the Modern Chinese State*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24-26.

④ Linda Colley, "Empires of Writing: Britain, American, and Constitutions, 1776-1848", *Law and History Review* 32, no. 2 (2014): 244-46.

⑤⑬⑭⑮⑯⑰ 張憲文等：《中華民國史》，第一卷（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5），頁92-93；182；192；199；217-21；292。

⑥ 《中華民國約法》（1914年5月1日），載章伯鋒、李宗一主編：《北洋軍閥（1912-1928）》，第一卷（武漢：武漢出版社，1990），頁722-28。

⑦ 《修正大總統選舉法》（1914年12月29日），載《北洋軍閥（1912-1928）》，第一卷，頁729-31。民國初期的憲法條文可參見《北洋軍閥（1912-1928）》，第一卷，頁680-747。

⑧ "The Amended Japanese Proposals" and "Counter Project of the Chinese Government" (Handed to Mr Hioki, 12 February 1915), in "China: Desiderata for Peace Conference", UK National Archives (以下簡稱UKNA), FO 608/209/8. 亦可參見Michael Duffy, "Primary Documents — '21 Demands' Made by Japan to China", 18 January 1915" (22 August 2009), www.firstworldwar.com/source/21demands.htm。

⑨ "John Jordan to Lord Bryce" (23 February 1916), Jordan Papers, UKNA, FO 350/15.

⑩ "John Jordan to Langley" (13 June 1916), Jordan Papers, UKNA, FO 350/15.

⑪ Political Intelligence Department, Foreign Office, "Memorandum on Main Events in the Relations of China and Japan" (20 March 1919), UKNA, FO 608/209.

⑫ "Handbook: China", in "Foreign Office: Peace Conference of 1919 to 1920: Handbooks" (March 1919), UKNA, FO 373/4/1.

- ⑭ 《中華民國臨時約法》(1912年3月11日)、《大總統選舉法》(1913年10月4日)，載《北洋軍閥(1912-1928)》，第一卷，頁683、712；張憲文等：《中華民國史》，第一卷，頁183-84。
- ⑮⑯⑰⑱ Paul Reinsch, *An American Diplomat in China* (London: Allen and Unwin, 1922), 41, 79; 241-43; 241-46; 258; 249.
- ⑲ 張國淦：〈對德奧參戰(節錄)〉，載章伯鋒主編：《北洋軍閥(1912-1928)》，第三卷(武漢：武漢出版社，1990)，頁81-82；佚名：〈中德絕交始末及其利害〉，載《北洋軍閥(1912-1928)》，第三卷，頁59。
- ⑳㉑ 平佚：〈對德絕交之經過(節錄)〉，載《北洋軍閥(1912-1928)》，第三卷，頁68-69；69-70。
- ㉒ 佚名：〈中德絕交始末及其利害〉，頁59-60；Xu Guoqi, *China and the Great War: China's Pursuit of a New Identity and Internationaliz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1), 161-62。
- ㉓㉔ “John Jordan to Earl Curzon” (11 February 1919), in “China: Political Situation”, India Office Records, British Library, IOR/L/PS/11/151, P2098/1919.
- ㉕㉖㉗ 汪朝光：〈北京政治的常態和異態——關於黎元洪與段祺瑞府院之爭的研究〉，《近代史研究》，2007年第3期，頁53；52；57。
- ㉘ Xu Guoqi, *China and the Great War*, 189-90.
- ㉙ Willem J. Oudendijk, *Ways and Byways in Diplomacy* (London: Peter Davies, 1939), xxx.
- ㉚ 有關這一連串事件，參見張憲文等：《中華民國史》，第一卷，頁188-201。
- ㉛ “Walter Langley to John Jordan” (3 February 1915 and 10 or 19 March 1915), Jordan Papers, UKNA, FO 350/14.
- ㉜ “Alston to John Jordan” (16 March 1915), Jordan Papers, UKNA, FO 350/14.
- ㉝ “Military Cooperation of Japan in the War” (October 1917), UKNA, CAB 24/28/6.
- ㉞ “D.S. Robertson to Gen” (14 March 1919), in “Japan: Policy in Russia and China”, UKNA, FO 608/211.
- ㉟ “John Pratt to John Jordan” (11 January 1919), in “China: Desiderata for Peace Conference”, UKNA, FO 608/209.
- ㊱ Ghassan Moazzin, “Networks of Capital: German Bankers and China’s Financial Internationalization, 1880s-1919” (Ph.D. diss., Cambridge University, 2017), 208-14.
- ㊲ John Jordan, “China: Political Situation” (23 December 1918), in “China: Political Situation”, India Office Records, British Library, IOR/L/PS/11/151.
- ㊳ Viscount Uchida, “Speech in the Diet regarding Russia and China” (20 January 1919), UKNA, FO 608/211.
- ㊴ 〈英國駐日大使照會〉(1918年9月27日)，載《北洋軍閥(1912-1928)》，第三卷，頁1041。
- ㊵ 〈坂西少將致陸軍大臣電〉(1918年10月15日)，載《北洋軍閥(1912-1928)》，第三卷，頁1051。
- ㊶ 〈收駐日本章公使電〉(1918年11月5日)，載《北洋軍閥(1912-1928)》，第三卷，頁1003。
- ㊷ 〈說明〉，載《北洋軍閥(1912-1928)》，第三卷，頁1004。
- ㊸ “Jordan to Foreign Office” (17 January 1919), UKNA, FO 608/209.
- ㊹ “Lord R. Cecil’s Minute on Peking Telegram no. 45” (23 January 1919), UKNA, FO 608/209.
- ㊺ “Macleay to Max Muller” (21 February 1919), UKNA, FO 609/209; Margaret O. MacMillan, *Peacemakers: The Paris Peace Conference of 1919 and Its Attempt to End War* (London: John Murray, 2001), 34; Wunsz King, *China at*

- the Paris Peace Conference in 1919* (Jamaica, NY: St. John's University Press, 1961), 9-13.
- ④⑥ Bruce A. Elleman, *Wilson and China: A Revised History of the Shandong Question* (Armonk, NY: M. E. Sharpe, 2002), 39.
- ④⑨ Erez Manela, *The Wilsonian Moment: Self-determination and the International Origins of Anticolonial Nationalis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 ⑤⑩ “Minute by Lord Hardinge of Penshurst to ‘Disagreement between China and Japan regarding Kiaochow’” (8 February 1919), UKNA, FO 608/209. 哈丁 (Lord Hardinge) 勳爵是外交部常務次官。“John Jordan to Foreign Office” (1 February 1919), in “China: Desiderata for Peace Conference”, UKNA, FO 608/209.
- ⑤⑫ “John Jordan to Foreign Office” (5 February 1919), UKNA, FO 608/211.
- ⑤⑬ 〈唐紹儀演說〉(1919年2月20日)，載《北洋軍閥(1912-1928)》，第三卷，頁1006。
- ⑤⑭ 〈朱總代表演說〉(1919年2月20日)，載《北洋軍閥(1912-1928)》，第三卷，頁1008。
- ⑤⑮⑯ “Aglen to King” (24 May 1919), in “Confidential Letters from the IG, 1914-1920”，海關總稅務司署檔案，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679/31677。
- ⑤⑰ Margaret O. MacMillan, *Peacemakers*, 342-47.
- ⑤⑱⑲ 〈第八次正式會議〉(1919年5月13日)，載《北洋軍閥(1912-1928)》，第三卷，頁1008-1013；1011-12。
- ⑤⑳ 〈錢能訓致朱啟鈞電〉(1919年5月15日)，載《北洋軍閥(1912-1928)》，第三卷，頁1017。
- ⑤㉑ 詳見《北洋軍閥(1912-1928)》，第三卷，頁1018-32。
- ⑤㉒ “Pressing Reasons for Resumption”, *The North-China Herald*, 5 April 1919, 14; “Meeting, But No Business”, *The North-China Herald*, 3 May 1919, 263.
- ⑤㉓ “John Jordan to Earl Curzon” (17 May 1919), in “China: Decision regarding the Peace Settlement”, India Office Records, British Library, IOR/L/PS/11/154.
- ⑤㉔ “John Jordan to Earl Curzon” (24 May 1919), in “China: Decision regarding the Peace Settlement”, India Office Records, British Library, IOR/L/PS/11/154.
- ⑤㉕ “Presidential Mandates”, *The North-China Herald*, 17 May 1919, 411.
- ⑤㉖ “Meeting at Tsinan”, *The North-China Herald*, 17 May 1919, 413.
- ⑤㉗ “Demonstration in Nanjing”, *The North-China Herald*, 17 May 1919, 413.
- ⑤㉘ “Demonstration at Hangchow”, *The North-China Herald*, 17 May 1919, 413-14.
- ⑤㉙ “Demonstrations and Arrests”, *The North-China Herald*, 14 June 1919, 693.
- ⑤㉚ “Earl Curzon to Mr. Alston” (18 July 1919), India Office Records, British Library, IOR/L/PS/11/155.
- ⑤㉛ 引自 Hans van de Ven, *Breaking with the Past: The Maritime Customs Service and the Global Origins of Modernity in China*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14), 187。
- ⑤㉜ “Lawlessness in Shanghai”, *The North-China Herald*, 14 June 1919, 685.
- ⑤㉝ 引自 Hans van de Ven, *Breaking with the Past*, 207。
- ⑤㉞ John Young, “The Hara Cabinet and Chang Tso-lin 1920-21”, in *Monumenta Nipponica* 27, no. 2 (1972): 125.
- ⑤㉟ 楊大辛主編：《北洋政府的總統與總理》(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1989)，頁162。
- ⑤㊱ “Public Opinion in China”, *The North-China Herald*, 21 June 1919, 747.

文化冷戰在香港： 《中國學生周報》與亞洲基金會， 1950-1970（上）

• 傅葆石

摘要：1949年國共內戰結束後，香港逐漸成為亞洲文化冷戰的重要戰場。伴隨着「第三勢力」南下，來自中國大陸的流亡知識份子在香港成立了友聯出版社，接受美國的秘密資助，出版《中國學生周報》，並將其打造為華人世界最受歡迎的青年刊物。《周報》的出版發行，結合了文學創作、文化啟蒙、外聯活動，以及意識形態鬥爭。它與美國中央情報局(CIA)在幕後推動的亞洲基金會(Asia Foundation)密切合作，在擁護西方自由民主價值的同時，致力於傳播文化民族主義理念，為流亡者搭建跨越代際的溝通橋樑，以此爭取海外華人的「民心」。但在中美關係走向和解的1960、70年代，《周報》則逐漸迷失方向，與新一代香港青年失去連結。本文立足於檔案資料和口述材料，從微觀史角度重構這份青年雜誌的歷史語境。《周報》背後的歷史，凸顯了香港流亡難民、英國殖民管治，以及中美文化冷戰間相互糾纏的複雜經驗。

關鍵詞：友聯出版社 《中國學生周報》 亞洲基金會 第三勢力 文化冷戰

編者按：由於篇幅關係，本刊將分兩期刊出文章，本期先刊出第一至三節。

中國文化與中國人之人心，已失去一凝攝自固的力量，如一園中大樹之崩倒，而花果飄零，遂隨風吹散；只有在他人園林之下，托蔭蔽日，以求苟全；或牆角之旁，沾泥分潤，冀得滋生。此不能不說是華夏子孫之大悲劇。

——唐君毅^①

這是一片沙磧上生着荊棘的荒場，
你卻要開墾，望它終會變成沃土。……

北面的冷風要吹倒你瘦弱的身軀，
頂上的烈日要曬到你低頭，……

但你咬緊牙，又舉起鋤。

不要惋歎中州的落絮今夕飄零如許，
明天我們帶豐盈的果實歸去。

——齊桓^②

〔《中國學生周報》〕電影版少談令人煩惱的政治社會現實……讓青少年自由飛翔於另一世界中，有似登高俯覽，好不快活。……這是青年人反建制、反主流情緒的表現，亦是六十年代的普遍趨勢。

——羅卡^③

全球冷戰中文化的作用與角色近年來備受學界矚目。學界逐漸注意到在美蘇意識形態和地緣政治的兩極對抗格局下，隱蔽的文化宣傳以及與此息息相關的情報收集和學術交流的重要性，毫不亞於軍事行動和高層外交。這一特點尤其體現在英屬殖民地香港的文化政治衝突中。二十世紀中期，香港以「觀察中國的前哨」而聞名。正如冷戰時期美國中央情報局(CIA，以下簡稱「中情局」)局長科爾比(William Colby)憶述：「在收集情報等方面，最具挑戰性的莫如柏林、維也納和香港三個城市。」^④近年，得益於檔案的普遍解密，有關歐美國家隱秘鬥爭的學術研究方興未艾。相較而言，我們對香港、中國大陸乃至其他東亞國家在文化冷戰方面的探討，仍受制於有限的研究材料。譬如，對全球華人文化認同有重大影響的邵氏與國泰(電懋)兩大亞洲電影機構的商業檔案尚未公開，同樣沒解密的還有台灣國民黨藉以介入香港娛樂業的「港九電影戲劇事業自由總會」檔案。

因此，目前有關全球冷戰文化的認識是不平衡的。以歐美研究為例，桑德斯(Frances Saunders)和萊許(Alfred Reisch)關注美國中情局在歐洲進行的「文化宣傳秘密計劃」；肖(Tony Shaw)和克萊因(Christina Klein)展示了美蘇政府如何利用大眾媒體和文學作品進行冷戰動員^⑤。然而，我們應當如何理解這一時期的香港？處於世界兩極霸權格局之中，香港既有其特殊性，亦有其典型性。不同於朝鮮、越南、馬來亞等其他亞洲國家地區爆發的不同程度的「熱戰」，香港並未經歷過任何軍事戰役或反殖民運動，但又區別於1948到1949年柏林危機後進入歷史學家霍布斯鮑姆(Eric Hobsbawm)所謂的「冷和平」的歐洲^⑥。冷戰高潮時期，中國解放軍南下收復殖民地似乎時刻迫在眉睫，一種強烈的政治不確定性籠罩着香港。與此同時，雖然蕞爾小島香港在超級大國地緣政治博弈中處於邊緣地位，卻如柏林、維也納在歐洲一般，成為了亞洲爭取「民心」的中心戰場。最近幾年，香港(連同朝鮮、台灣)的文化冷戰研究引發了學界的廣泛興趣，研究主要集中在南來作家的文本分析和高等教

育的政治性，包括周愛靈和張楊研究美國秘密參與香港中文大學（包括新亞書院）的籌建過程，沈雙探索有關亞洲基金會資助的華語語系文化網絡，以及王曉珏對於反共文學的細緻討論^⑦。

在這些研究的基礎上，本文另闢蹊徑，立足於檔案資料，從微觀史角度重構一份秘密接受美國資助的香港青年雜誌的歷史語境，藉以探討在亞洲文化冷戰的風雲變動下，它在中美意識形態對立、力爭海外華人「民心」的宣傳戰中的角色，以及其所反映出的這一時期香港的複雜多變的文化政治。隨着1949年國共內戰結束，一批從中國大陸逃難到香港的反共知識份子成立友聯出版社，逐漸形成了一個小型的出版帝國，刊發多種面向不同年齡群體的讀物，而《中國學生周報》（以下簡稱《周報》）可謂其中的旗艦出版物。它將意識形態鬥爭與文化信息傳播、文學創作以及外聯活動相結合，鼓吹建立一個根植於原有文化傳統的「民主中國」。《周報》創刊於朝鮮戰爭爆發不久的1952年，不過幾年，從香港迅速拓展，遍及大量海外華人聚居的東南亞地區，直到1974年停刊，是華人世界辦刊時間最長且極具影響力的青年刊物之一。

本文基於美國斯坦福大學胡佛研究所（Hoover Institution）的亞洲基金會專檔，結合《周報》出版人和編輯的口述史（特別是盧瑋鑾和熊志琴合編的兩冊《香港文化眾聲道》^⑧），聚焦於《周報》出版的最初十年。在這一階段，冷戰的主戰場從歐洲逐漸移到亞洲，《周報》與美國中情局在幕後推動的亞洲基金會（Asia Foundation，其前身為自由亞洲委員會 [Committee for a Free Asia, CFA]，1954年更名。為行文便利，全文統稱「亞洲基金會」）密切而隱蔽地合作，致力於爭取海外華人群體的「民心」。在亞洲的文化冷戰中，《周報》究竟扮演了怎樣的角色？是否如近年的批評指責所言，它只是為美國意識形態侵略服務的「工具」^⑨？從歷史的角度看，《周報》繼承了1920至1930年代上海的自由主義文化人和在野政黨的精神，與「第三勢力」運動有直接而隱微的關聯，它秘密參與中美宣傳戰的過程，訴說了怎樣的被史學大師錢穆稱作「一部香港流亡史」的故事^⑩？在那段艱難的歷史時期，這份雜誌又以何種方式向我們揭示了文化生產的政治化，以及其在香港與東南亞之間的跨界互動問題？事實上，隨着香港成為亞洲文化冷戰的戰場，美國為遏制共產主義在亞洲地區的影響，進行了鮮為人知的文化介入活動，並與目標各異的地方勢力糾纏互動，《周報》的歷史與政治正闡明了這段隱秘複雜的關係。

一 「第三勢力」南下

長久以來，香港一直是中外貿易的大門。在港英時代，憑藉發達的轉口港經濟和相當完備的法律制度，成為二十世紀中國大陸難民逃離戰亂的庇護所。同時，由於殖民地的「政治中立」和相對自由開放，在中國現代史上扮演了關鍵角色。例如，「共和革命之父」孫中山不僅在香港接受了大學教育，還在此設立了反對滿清的興中會總會。回溯歷史，孫中山自1895年從夏威夷檀香山歸國，籌措資金，發動軍事起義，直到1911年辛亥革命，香港都是中國

革命的重要活動基地。在1940年代，香港更成為了抗戰時期中國重要的文化中心之一。但在當時，香港只是逃避戰亂的難民的短暫駐足地，他們大多沒有長久定居的打算，一旦賺足金錢，或待政治風向改變，就會選擇返回大陸。

然而，這一趨勢在1949年發生了轉變。隨着共產黨迅速取得政權，在接下來的幾次政治運動（如土地改革、鎮壓反革命）中，數以百萬計的民眾被迫逃離大陸，來港避難。1945年日本戰敗後，香港重新被英國政府接管，其時人口總數在六十萬左右。然而到1951年底，這一數字躍升到230萬。這一時期，少有人選擇返回大陸，加之殖民政府於1950年在深圳河沿岸設立邊境管制，人口流動受到嚴格限制^①。大量難民雲集，使香港成為了一個住房緊張、物資短缺、失業嚴重，充滿苦難和極端不公的二元世界。正如1952年一名美國記者的觀察：「中國的富豪、歐洲人和美國人在香港如魚得水，而中國的窮人卻活得不如牲畜。」^②

這些難民大多是來自鄰近省份的農民、苦力和小生意人，也有來自廣東以外被當地媒體稱為「白華」的群體，他們不講粵語，多為精英出身，堅持反共立場。其中既包括國民黨舊官僚、破落地主、商業巨頭，也有文化領袖、大學教授和學生群體。他們滿懷因共產黨橫掃中原而失卻家園的痛苦，被迫融入陌生的粵語文化環境，對不確定的未來充滿迷茫（也有人希望伺機東山再起）。在這一講國語的難民群體中，很多人成為曇花一現的「第三勢力」運動的中堅力量，這同時意味着美國開始介入戰後香港事務。

「第三勢力」起源於1920年代的上海，在留美知識份子和專業人士中產生過一定影響。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中國青年黨和社會民主黨。它們多採用小型的政黨形式，以「調解人」的角色自居，通過出版雜誌和為報刊撰文的方式，努力在公眾面前呈現自己介於腐化墮落的國民黨和以蘇聯為師的共產黨之間的形象，成為那些呼喚自由、公正和民主的獨立人士的傳聲器。在國民黨政府被擊潰前，「第三勢力」中的部分領導成員「向左轉」，加入共產黨「聯合戰線」政府，而另一些不受台灣方面歡迎的成員則逃往香港。他們與一批國民政府敗將遺老、桂系要員、知名學者等，建立起各種組織，如「民主中國座談會」、「大中國建國會」，試圖在激烈的動亂時局中發揮政治影響^③。

與此同時，1949年8月，美國杜魯門（Harry S. Truman）政府在《中美關係白皮書》（*The China White Paper*，以下簡稱《白皮書》）上公開解釋，試圖應對來自共和黨的抨擊。共和黨有針對性地指責杜魯門政府對華政策的失敗，不但沒有鞏固蔣介石政府的統治，還令中國落入共產主義之手，「失去了中國」。而《白皮書》則認為，實質上，由於國民黨政府的腐敗，無論美國採取怎樣的援助措施，都無法扭轉歷史的走向。文件中最具爭議性的部分是美國國務卿艾奇遜（Dean Acheson）的〈呈遞總統《白皮書》函〉。他的信函在很大程度上反映出國家安全委員會（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NSC）第四十八次會議內部文件（NSC 48）中，主張鼓動中國的內部力量，暗中消除蘇聯的影響。艾奇遜稱，共產主義與中國文化相互衝突，由共產黨領導中國，恰恰「背離了中國傳統」，他們「宣稱對蘇聯這一外國政權俯首帖耳，而蘇聯在這過去的半個世紀中，一直不懈地致力於拓展他們在遠東的控制勢力」。或許是考慮到1920年代以來

「第三勢力」的發展歷史與遠景，艾奇遜預言，「中國文化傳統的民主個人主義會重佔上風，她終將擺脫國外的枷鎖」。而美國政府要做的，就是「無論當下和未來，對中國的一切發展支持到底」。這一說法反映的正是杜魯門政府的理念，他們相信，中國人民終會奮起，顛覆共產主義政權。如歷史學家范力沛 (Lyman P. Van Slyke) 所指出，《白皮書》在海峽兩岸影響深遠。一方面，它啟發毛澤東發表一系列文章，譴責美國帝國主義的偽善面目，並隨後成為越南戰爭期間意識形態動員的核心；另一方面，國民黨領導則利用這份文件推動政黨改革，並加倍依賴美國的軍事援助^⑭。

《白皮書》在香港難民群體中也引起了廣泛討論。如果沒有美國的援助，蔣介石政權在劫難逃，那麼接下來將由誰領導中國人民擊敗中共、反攻大陸？事實上，為了實現《白皮書》所提出的，「鼓勵中國內部的一切力量」，延續中國的民主個人主義傳統，推翻共產黨統治，美國政府對香港難民群體中那些既不支持共產黨、也不投靠國民黨的「第三勢力」產生了興趣。1950年1月，巡迴外交官杰塞普 (Philip Jessup) 訪問香港後，美國支持「第三勢力」的計劃全面展開。美國總領事館政治部 (1950至1954年由高立夫 [Ralph N. Clough] 領導) 和新成立的中情局 (香港站負責人為舒爾特海斯 [Fred Schultheis]) 開始逐步致力於秘密資助政治人物，組建具有「第三勢力」傾向的政治組織，並在香港媒體中散播「親美」言論。曾有美國記者在概括這時期華盛頓在香港的策略時說道：鼓動「第三勢力」的運動儼然成為了一個公開的秘密^⑮。流亡哲學家徐復觀在其創辦的《民主評論》上便多次告訴讀者：「『第三勢力』極有可能是由美國朋友發起的。」^⑯ 史學家錢穆在《師友雜憶》中的說明則更加直接：「此後在香港，即聞有一第三黨之醞釀，並有美國方面協款支持。」^⑰

在人口稠密、擁擠不堪的香港，失業嚴重，通貨膨脹加劇，很多難民被生存問題所困擾，對美元的需求因而與日俱增。他們之中的一些人宣稱自己政治獨立，並向西方情報組織販賣信息 (大部分屬於謠言傳聞，或是從大陸出版物上收集的虛假消息)，以此獲得經濟收入。香港的情報活動因此異常活躍，僅次於當時的柏林^⑱。1950年代前期，由於美國的介入，香港曾湧現出一大批「第三勢力」團體和出版物，其中最具影響力的是由美國命名的「指導委員會」(Steering Committee)。它由二十五位知名人士組成，包括廣東抗日名將張發奎、中共早期領導人張國燾。指導委員會對外宣稱，其目標是團結一切組織，爭取建立一個「民主中國」。他們接受來自中情局的支持，在位於沖繩和塞班島的特工基地受訓，向大陸空投政治難民，組織和發展反共力量。指導委員會缺乏廣泛的民眾基礎，並因持續不斷的派系鬥爭和政治投機主義幾近癱瘓，於1952年重組為「中國自由民主戰鬥同盟」(以下簡稱「戰盟」)，但仍無以為繼，既不能形成統一的領導，也無力整合意見不同的「第三勢力」團體。這些組織最終四分五裂，各自繼續依賴美國資助存活。朝鮮戰爭爆發後，美國逐漸轉變其政治策略，再次支持當時中國僅有的反共政權——蔣介石政府。以1954年戰盟瓦解為標誌，「第三勢力」運動告一段落。促使這一運動迅速消亡的原因還在於殖民當局的壓制，他們擔心此類運動會惹惱中國政府而給香港帶來政治動盪。例如，指導委員會著名的創建人顧孟餘，因其影響力

引起了香港警察政治部的注意，多次收到將被驅逐出境的警告，不得不逃亡日本¹⁹。

儘管這場政治運動不過幾年便宣告終止，但「第三勢力」的一些文化團體的影響卻並未結束。特別重要的是自由出版社及其旗艦刊物《自由陣綫》，作為這段歷史的產物，它們對後來的《周報》產生了直接的、決定性的影響。《自由陣綫》於1949年底創刊，由一批青年黨成員籌辦，倡導自由民主，發表對國共兩黨的反對意見，其中出力最大的是畢業於哥倫比亞大學、曾任農林部政務次長的謝澄平。由於組織管理不力，當杰塞普訪問香港時，雜誌已瀕臨破產。據謝澄平的朋友回憶，由於杰塞普是哥大法學教授，謝澄平試圖利用母校的關係尋求與杰塞普會面。雖然沒有如願見面，他卻有機會與幾位美國總領事館政治部的官員接觸。經過多次交換意見，謝澄平獲得了美國的秘密資助，用以擴展他的文化事業。除了《自由陣綫》，謝澄平經營的自由出版社在當時還發行了三種報紙，出版過一套「自由叢書」（截至1954年12月，該出版社已發行超過二百部作品，主要圍繞着「反奴役、反極權」的主題），以及運營一個專門收集共產主義中國資料的研究所。與此同時，謝澄平還建立了幾個小型的文化組織，倡議民主，其中成員包括了日後友聯出版社和《周報》的創始人。他向報刊作者提供豐厚的稿酬，解決了很多流亡知識份子的溫飽問題²⁰。1951年蔣介石派出兩名代表（其中之一是著名的自由派知識份子雷震，後來與蔣反目）到「第三勢力」中臥底偵查。他們發現：「謝澄平在文化方面辦有《自由陣綫周刊》……以稿費名義資助生活困難之知名之士及青年學子，每月開支，以目前計，不少於港幣六萬元，其款係由美國主持情報方面取來，而以大陸情報交換之（其所有情報由報紙及各方訪問得來），在香港方面以文化工作反共頗有成績，網羅青年學子亦不少。」²¹

謝澄平經營的自由出版社對香港短暫的「第三勢力」運動做出了兩方面的持久貢獻：第一，儘管自由出版社在戰盟中處於邊緣地位，但它致力繼續1920年代以來中國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足跡，挑戰國共兩黨的專制意識形態。正如一位作者呼籲的：「〔我們首先要〕鼓吹正確的思想……抱着戰鬥的人生觀……摧毀專暴的、反動的、黑暗的、賣國的統治，以建立國家獨立、政治民主、經濟平等、生活自由的新中國。」²²1950年後，儘管出版社逐漸充斥着帶有冷戰色彩的二元化言論，但它追求「政治民主，經濟公平，文化自由」的口號廣為流傳，仍在流亡知識份子中維持着影響力。第二，謝澄平曾頗富遠見地強調，「第三勢力」運動想要在海外繼續它的發展勢頭，就應當指導和動員年輕一代去追求民主，改變中國²³。他在組織各類出版文化活動的同時，力圖爭取學生和青年知識份子的參與。然而，由於他生性多疑，且未能藉《自由陣綫》發展出一種吸引



《自由陣綫》(資料圖片)

青年的新風格和新話語，使他們融入其中，貢獻力量，從1952年開始，自由出版社聲勢減弱，直至六年後停止營運。

二 冷戰香港

冷戰時期，香港成為逃離共產主義的政治難民的避風港，然而它風雨飄搖，前途未卜。英國的殖民管治還能維持多久？共產黨的勢力會在何時跨越深圳河，接管殖民地？目前，在沒有充分確鑿的書面證據去解釋為何1949年共產黨「解放」廣州後並未繼續南下進軍香港的情況下，人們通常根據英國情報資料或個人回憶錄進行推測：如北京方面擔心收復香港會挑起與西方勢力的全面戰爭，或中共領導層有意離間冷戰頂峰時期的英美同盟。類似地，一個幾乎不言自明的說法是，直到1997年香港回歸，中國都在追求「長期打算，充分利用」的政策目標。然而，這個政策從何時開始正式實施，它是否成為中共中央的官方政策並下達到地方，仍然是個謎團。

曖昧不明的中共政策，給戰後的香港製造了一種普遍的不可預料之感。時隔多年，一位美國新聞主任在一次訪談中提及：「人們感到中國大陸方面可能隨時入侵香港，每個人都無法確定這座城市作為一個獨立的政治實體還可以存續多久。有人認為會到1960年底，另一些人則持更加悲觀的態度。」²⁸這種不安感在「白華」群體中體現得更加尖銳。當時，受美國資助的雜誌《亞洲畫報》的創辦人張國興，表達了頗具代表性的看法：「講到香港之前途，使我想起一九四九年十月在南京的一天。我向當時的新統治者中國共產黨申請到香港來。那時我是合眾社的特派員……〔不久後〕所有外國通訊社均被查封，所有的工作人員必須離去。於是，我只好向當局申請路條，當我告訴他們目的地是香港時，其中一位長征幹部，定睛瞪着我，驚詫而有敵意的盤問道：『為甚麼去香港？我們還沒有解放那裏。』……那些盲目崇拜，和只有一條鞭思想的中國共產黨人，幻想解放香港或其他地方，已經自認為是他們的歷史任務。他們這種歷史任務的觀念，長期以來，常對香港的前途，作祟擾攘。」²⁹

中共獲勝前夕，英國組建了大規模的軍事力量，設置海、陸、空立體防衛，保護香港免受大陸的潛在進攻³⁰。整個1950年代，香港殖民政府常常舉行閱兵儀式，給旁觀者一種「現代的」、「強大的」印象，以此警示深圳河對岸的近鄰。但共產黨並未發動軍事襲擊，這同樣讓英國的決策者擔憂，認為中共會在他們的勞工支持者中間激起動亂，用其他方式破壞香港的穩定。為了維護社會秩序，1949至1950年香港警務處啟動了一項聲勢浩大的募員計劃，組建了「亞洲最強有力的」警隊之一³¹。另一項保證穩定的重要政策是實現資本主義繁榮，即發展自由開放、不重干預的市場經濟，加強國際貿易和投資，同時重視法治精神（甚至早在1920年代，就曾根據當時的《緊急情況規例條例》[*Emergency Regulation*]實行過嚴格的中文出版審查），讓民眾對英國統治下的資本主義未來充滿信心。正是通過上述舉措，香港進入了與比鄰共產主義社會迥異的發展模式。這些嚴格的政治管控和經濟增長政策，奠定了冷戰時期英國殖民管治的基礎。

1947至1957年出任香港總督的葛量洪(Alexander Grantham)，可謂危機時代決定香港統治與政策的關鍵人物之一。作為一位殖民地事務管理的資深官員，葛量洪領會到香港在大英帝國中的獨特性：它是「中國的自古以來的領土」，因而「永遠不會獨立」^⑳。他相信，無論中國由哪一派政黨執政，統治香港首先是一項需與中國政府合作的事情。這一立場使得葛量洪與倫敦方面不時產生衝突，因為英國傾向於從自身利益和全球政治的角度出發，尤其要兼顧當時與美國的特殊關係。但在葛量洪看來，與中國打交道，特別是面對一個由旗幟鮮明的反帝政黨領導的中國，需要一種謹慎周全的「平衡策略」，「避免與中國人產生不必要的衝突」，同時堅決維護英國統治的合法性——他稱之為真正的「當家作主」^㉑。像很多香港殖民歷史中危機時刻的繼任者一樣，葛量洪追求對中國的「中立」政策。在全球冷戰時代，這意味着盡可能地保持香港的開放，讓它平等地接觸各種勢力，但拒絕讓其中的任何力量利用「其弱勢地位」或不顧殖民地法規，興風作浪^㉒。香港學者鄭樹森對此有着形象的比喻，他認為在整個1950年代，香港政府的角色有如一位裁判，將嚴格的遊戲規則應用到所有參賽者身上(觀賽者亦如此)，試圖掌控一項異常艱鉅的比賽^㉓。

如前所述，中共並未武力收復香港，很可能是顧忌西方勢力，避免挑起軍事衝突。也有觀點認為，其目的是努力促使美英關係出現裂痕。隨着冷戰在地區的愈演愈烈，特別是朝鮮戰爭後美國針對中國設置全球性的貿易壁壘，香港的地位只會變得愈來愈重要。它既是世界了解中國的窗口，也成為中國聯通資本主義市場的橋樑。由於香港特殊的戰略地位和自由港優勢，來自全球各地的人摩肩接踵。至少自第二次世界大戰以來，香港一度成為亞洲的間諜首都，冷戰又將其秘密活動推向極致。共產黨在香港擁有龐大的情報網絡，從不同渠道收集各類秘密信息以對抗敵人，特別是針對「蔣介石集團」和美國。中共特工長期監控美國總領事館和國民黨特務組織，也滲透進香港警察高層、商界和文化界。例如，據一名負責文化外交的駐港美國新聞處(United States Information Service，以下簡稱「美新處」)資深中國員工揭露，他的家人曾被大陸方面挾持作為人質，他因此被迫秘密偵查美國的文化宣傳活動^㉔。中共收集情報的能力之強大，從1955年的「克什米爾公主號」事件中可見一斑。當時中國政府代表團租用印度的「克什米爾公主號」飛機，計劃途徑香港前往印尼參加萬隆會議，搭乘者包括周恩來總理，這一消息被廣為報導。共產黨通過秘密情報，得知國民黨炸毀飛機的計劃，並向香港警方透露消息。但在警察採取行動前，飛機已被炸毀，周恩來則因其臨時改變航線而倖免於難。大陸當局利用這一爆炸性的新聞，譴責英國政府管理不力，使香港淪為秘密反共活動的基地。這一事件引發了殖民當局對國民黨特工的大規模搜捕，對香港警察內部進行清洗重組(諷刺的是，在清洗過程中發現了一名由倫敦警察廳總部訓練的華人高官，實際上是共產黨內奸)^㉕。

借助於1940年代日本侵略時期的基礎建設，共產黨在香港建立了一個可以無限延展的文化網絡——從書店、文學社團到電影製作和報紙發行，中共藉此向世界各地的人們，特別是旅居東南亞的華人群體，講述中國革命的故事，與蔣介石政府和美國爭奪意識形態霸權，香港因此成為了中國的文化冷戰中心。在這段時期，即便美國出台貿易禁令，中國依然可以通過香港獲得

急需的重要戰略物資，如橡膠、石油製品和外幣等。而外國從與香港的貿易（如食品供應）、金融和走私中獲取的巨額外匯，幾乎覆蓋了絕大部分中國與西歐的貿易逆差^④。

香港的風雲變幻同樣影響着美國冷戰戰略的走向。特別是在朝鮮戰爭爆發後，香港成為美國政府的關鍵監聽站——觀察共產主義中國的「瞭望塔」。美國駐港總領事館無疑是一個「小而精」的機構，儘管組織架構不大，卻「比世界上90%的〔美國領事館和〕大使館更為重要」^⑤。為了滿足美國政府對共產黨在亞洲滲透的消息的渴求，香港成為了當時所謂「觀察中國」的中心。在美國領事館，特別是政治部、中情局以及美新處，匯聚了多位「中國通」。在一位美國官員的描述中，他們的工作「猶如一名鳥類學家徘徊在樹林周邊，這些觀察員在中國的外圍研究中國」^⑥。他們既從公開途徑（如大陸每日的新聞和對難民的訪談）搜集信息，也研究秘密渠道的情報資源，還負責監督相關中國員工，將這些材料譯為英語（1949年前很多中國員工在大使館工作），並以《中國大陸報紙選譯》（*Survey of China Mainland Press*）和《中國大陸雜誌摘錄》（*Extracts from China Mainland Magazines*）的形式寄送至華盛頓、西方的重要新聞媒體和大學圖書館。美國同樣謀求將香港作為對抗中國的秘密活動基地。例如，中情局特工曾試圖潛入地方的共產黨組織，在香港招募難民，將其空投到大陸，讓他們收集情報或發動叛變，並沿南海岸線為國民黨的特種部隊進攻提供軍事協助^⑦。然而，如美國情報官員一向抱怨的那樣，這些活動不斷被香港警務處阻撓，以防挑起與中國的爭端。

美國的宣傳網絡遍布亞洲，香港在其中扮演了核心角色。1957年的NSC文件〈美國對港政策〉（NSC 5717）揭露：「近年來，駐港的美國新聞處重視生產新聞期刊、書籍、電影劇本、廣播節目，以及另外一些針對（東南亞）華人的反共材料。」^⑧1960年6月召開的NSC會議，在討論到美國是否應當在共產黨煽動的香港內部動亂中派出軍事力量時，中情局局長杜勒斯（Allen Dulles）認為，香港殖民地的「用處」在於，它「大體上成為了中共和遠東情報計劃的關鍵基地。尤為重要的是，它既是一個監聽哨所，又作為反共書籍、期刊、傳單等的出版中心」^⑨。事實上，在抵制共產黨文化宣傳擴張的過程中，美新處和很多被桑德斯挑釁地稱為「中情局委派的冷戰創業資本家」的組織——尤其是福特基金會（Ford Foundation）、洛克菲勒基金會（Rockefeller Foundation）以及亞洲基金會（後文將詳細探討），在香港扶持了眾多文化項目，向整個地區的中國人推銷民主觀念和美國價值。美國方面總結道，在各類成果中，出版事業最受認可。其中，文學譯叢（主要是美國文學經典和帶有反共傾向的非虛構作品）以其別具一格的形式，在大學生群體中影響廣泛，特別是在台灣。《今日世界》（*World Today*）的出版同樣值得關注，這一中文刊物印製精美，以宣傳中國人的生活方式為主，據說擁有超過十二萬冊非同凡響的銷量。美國為這些刊物的作者提供超出一般標準的稿酬，藉此籠絡諸多文化精英^⑩。同時，設備齊全的美新處圖書館，不僅藏有美國最新出版的圖書雜誌，還定期開設英語課程，放映電影，舉辦有關美國大學申請的講座，這些活動在青年中間很受歡迎^⑪。多樣的文化活動成為冷戰極為有效的文化武器。這其中同

樣包含了美新處直接或間接支援的流亡知識份子主持的各種意識形態色彩隱晦的「灰色宣傳」(grey propaganda)，如泛亞通訊社(Pan-Asia News Agency)和通行一時的袖珍本反共「五毛錢小說」。他們還利用大眾媒體，散布親美觀點，作為從亞洲自身角度產生的客觀材料，宣揚美國價值。又如，1950年代中期，亞洲毒品販賣案的故事廣為流傳，中國政府也牽涉其中，然而香港殖民當局在數月的偵查後發現，這只是美國文化宣傳精心策劃的結果⁴²。正是在「第三勢力」的反抗活動、冷戰的文化政治和英國的殖民管治相互糾纏的複雜語境中，《周報》背後的歷史脈絡得以呈現。

三 亞洲基金會與亞洲「文化戰爭」

1951年10月，亞洲基金會香港主持人艾偉(James Ivy)在寫給舊金山總部的一份備忘錄中，興奮地描述了他會見中國流亡學生組織的幾位核心成員後的看法。艾偉認為，這些青年人與香港的大學學生不同，他們「全身心地投入學生運動和反共計劃」，「堅信民主自由原則」。這些青年身上異乎尋常的政治追求，給艾偉留下了深刻印象，因此提議總部「全力支持」他們的活動。近期解密的材料證實，亞洲基金會以非牟利基金會名義在1951年3月註冊，與針對歐洲文化界的自由歐洲協會(Free Europe Committee)相近，實際上是中情局的外圍組織，專責美新處等一般的美國官方機構不方便公開的各種印刷和廣播宣傳，滲透進「竹幕」(Bamboo Curtain)裏去，以至其他充斥着共產主義勢力的亞洲國家。在艾偉的備忘錄抵達舊金山總部前後，國務院和中情局愈加懷疑非歐洲背景的亞洲基金會運行自由亞洲電台(Radio Free Asia)的可行性。同時，為了更有效地對抗毛澤東政權的宣傳，需要將工作重點轉移，即憑藉「去集權化」的方式，讓「精心挑選的亞洲成員領導當地組織」，以此動員「海外華人」，得到他們的支持，從而為其「爭取亞洲色彩」⁴³。

自1952年起，亞洲基金會愈來愈強調印刷媒體的重要性，並注重加強與亞洲地方青年組織的合作，如新聞通訊社和廣播電台，帶着特定的目的去接觸這個地區的海外華人青年。1953年8月，前情報官布拉姆(Robert Blum)上任會長後，亞洲基金會徹底終止了它的廣播節目。「亞洲基金會」的命名儘管削弱了意識形態色彩，但實際上它仍在繼續暗中推動中情局在亞洲的隱秘宣傳計劃。與十三個亞洲國家的代表一道，亞洲基金會繼續關注教育和青年工作方面的反共運動。他們相信，「在不久的將來，新一代青年會在他們各自的國家中施加廣泛的政治、意識形態影響」⁴⁴。亞洲基金會訂立了一個基本原則：由於亞洲地區普遍懷疑美國會借機干預當地的發展，因此鼓勵本地化，即由當地人士作為領導，組織和開展活動，爭取亞洲(特別是海外華人)支持美國精神。因此，亞洲基金會沒有公開推展自己的計劃，而是如1954年《組織章程修改案》(Articles of Incorporation)所言，「將美國的秘密支持給予亞洲那些正在為贏得和平、獨立、個人自由和社會進步而奮鬥的個人和組織」⁴⁵。直到1960年代，亞洲基金會一直秉持着這些原則，推進工作重點。

艾偉懷着激動的心情向舊金山總部推薦的流亡學生組織，正是「民主中國青年大聯盟」（以下簡稱「同盟」）。在1951年10月的會議後，同盟成員馬上起草了備忘錄，交給亞洲基金會代表，闡明了同盟的歷史與目標。這份文件的修辭方式受到冷戰期間美國反共的二元化話語特點影響，首先追溯了1944年同盟作為一個學生組織在重慶的起源，它吸納了成千上萬遍布於中國各個城市、各個不同大學校園的成員。同盟秉持着典型的「第三勢力」的目標，即「在國共兩黨之外創造一種新的政治影響，一種追求政治民主、經濟公平和文化自由的理想中國的民主事業」。實際上，這幾乎一字不差地重申了香港自由出版社此前提出的國家使命。1949年共產黨勝利後，同盟首先將其總部遷至台灣，後來轉到香港，致力於「促進海外活動」，以「推翻中國共產主義專政」為目標，「大部分成員活躍在與大陸隔海相望的另一端，從事軍事和文化活動」。儘管這段歷史敘述中的一些細節明顯帶有粉飾事實的意圖，但顯然同盟中的青年知識份子，既對毛澤東的新政權不滿，也對腐敗的國民黨不抱以任何希望，他們在顛沛流離中繼續追求從專制統治下解放中國的目標^⑥。

據胡佛研究所的亞洲基金會專檔資料顯示，除了前國民黨軍事官員史剛毅（Anderson Sze Kong-ngai，又名史誠之）外，同盟的核心成員均出身於中國精英大學，他們或是在校生，或是剛剛畢業，在逃至香港前未曾投身於政治。例如，其中最著名的青年流亡學生徐東濱（William Hsu Tung-pien）和燕歸來（Maria Yen，原名邱然），分別是北京大學西文系和哲學系的學生；燕歸來的著作《紅旗下的大學生活》影響廣泛。此外，余德寬（John Paul Yu Tak-foon）從北京輔仁大學畢業，陳思明（Jefferson Chen See-ming，又名陳維瑋、陳濯生）就讀於中央大學政治系。他們被迫流亡異鄉，置身於陌生的風俗和方言中，失業貧窮，孤獨無依，懷着強烈的鄉愁，似乎已然一無所有。由於祖國已「淪陷」在共產黨的統治下，這些青年知識份子只能在彼此的陪伴中找尋安慰，將自我的追求投射在中國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傳統脈絡中，汲取精神力量，成為「民主中國」的不懈志士^⑦。

這群青年所使用的意識形態化的誇張言辭（以及他們的英文名），似乎直接來自美國冷戰反共話語，同時也表明他們普遍親近美國的對華政策。實際上，自二戰日本戰敗後，在中國特別是城市知識份子中間，人們由於覺察到美國政府干涉國共衝突，逐漸拋棄對美國的好感，轉而產生反美情緒，並在1950年代達到高峰。然而，同盟的青年流亡者卻呼籲繼續保持中美間的「傳統友誼」，聯手對抗「共同的」敵人——「蘇聯帝國主義」（及其「附庸」中國共產黨）。他們主張，「只有通過相互信任，緊密合作……才有望克服我們面臨的巨大危機」^⑧。正是在抵抗亞洲「共產主義侵犯」的「文化戰爭」語境中，這一「合作」才變得更為迫切和關鍵。與艾偉一同參加會議的徐東濱在1951年12月13日的一封闡述同盟目標的信中寫道，冷戰是一場「總體的鬥爭」，最重要的是，這是一場「文化鬥爭」，一場「生存方式的鬥爭」。他指出，儘管「真理掌握在我們這邊」，但「自由世界卻忽視了文化戰爭的重要性」，因此才導致「香港的共產主義文化宣傳泛濫」。他從自己對香港書店的觀察中略帶誇張地引述了幾個例子，藉以說明文化宣傳的重要性。當支持大陸的左派書店都在銷售「簡

易」包裝和「出奇廉價」的出版物時，自由民主人士經營的書店裏卻只有偵探故事、裸體畫冊和實用技術手冊。在這一力量不對等的「文化戰場」上，同盟猶如單槍匹馬，孤軍奮戰，它需要「大量文化戰士」的增援，去贏得這場爭奪人心的戰爭。因此，同盟需要亞洲基金會的幫助與支持^④。

1950年代初期，左翼人士利用1930年代後期組建起來的靈活有序的宣傳系統，掌控了從報紙雜誌到流行電影的大眾媒體，主宰着這一時期香港的「文化戰場」。「在光明與黑暗、自由與奴役間跋涉的時代」，為了擊退共產主義的侵略，1952年5月4日燕歸來致信艾偉，提議他優先考慮動員和支援中國青年流亡知識份子，因為他們擁有「強烈的鬥爭意願」，渴望逃離「鐵幕」，加入「我們共同的事業」，「建造一個民主中國」，然而他們貧窮無助，勢單力薄。為了同盟的未來發展，燕歸來提出兩項建議，繼續向亞洲基金會尋求財政支持：第一項提議是建立一座類似於移動圖書館的機構，便於流亡青年閱讀反共材料；第二項提議是刊發一份「學生周報」，藉此喚起流亡學生「對祖國的責任感」和國際民主鬥爭的意識。她後來又進一步建議，吸納學生志願者，特別是新亞書院的難民學生，讓他們幫助編輯和分銷《周報》。1949年，新亞書院由一批聲名顯赫的流亡知識份子創建，其中包括新儒家哲學家唐君毅和史學大家錢穆^⑤。他們以堅定的反共立場和虔誠的復興中華文化的信念，在戰後香港形成了一股主要的文化力量，一座指引未來的燈塔。很多青年知識份子進入新亞書院，繼續他們在流亡中被中斷的學業。1950年代，由於資金預算的壓力，新亞書院開始接受來自台灣和多個美國基金會的財政支持（如亞洲基金會、福特基金會、雅禮協會[Yale-China Association]），並在十多年後成為香港中文大學的建校三大成員書院之一^⑥。同盟與新亞書院同仁聯繫緊密，部分原因在於，他們分享着相同的痛苦流亡經歷和對毛澤東革命的敵意，同樣也出於他們對師長的仰慕，特別是感動於錢穆的學識、個人魅力以及復興中國文化的使命感（下篇將詳細探討），而且燕歸來的父親邱椿是哥大博士，師從杜威（John Dewey），與胡適同為自由主義先鋒，是青年黨的重要人物，任教於北大教育系時與錢穆相熟。



新亞書院桂林街舊址。（圖片來源：香港中文大學新亞書院新亞校史館網）

這群青年學生的理想主義和政治追求頗為引人矚目。他們毫無保留地信奉美國冷戰意識形態，使得艾偉決定給予他們熱情的支持，並敦促舊金山總部全力支持同盟的「文化戰爭」。艾偉引以為傲地告知舊金山總部，同盟成員確實稱得上香港青年中的佼佼者，對「民主自由原則」有着堅定務實的責任感，而不似他們的同齡人，或對政治避而遠之，漠不關心；或頭腦一熱，缺乏理性

考量。艾偉的信件反映了文化冷戰背景下美國介入香港的重重糾葛和複雜網絡。亞洲基金會的官員強調了高立夫對同盟的「肯定」態度；如前文提及，高立夫是美國總領事館政治事務幹事，在香港「第三勢力」運動的發起過程中起到了關鍵作用，他對同盟青年的看法極有可能來自此前從自由出版社獲得的印象，這一點進一步說明了同盟的政治立場。1952年5月27日，在另一封寫給舊金山總部的信件中，艾偉傳達了香港美新處一位官員的意見，他們對同盟的反共工作很有信心。美新處繼而在其廣受讀者歡迎的中文雜誌《今日世界》上發表了一篇同盟成員所作的文章。亞洲基金會也準備將這篇文章發表在他們的刊物上，分發給留美的中國學生⁶⁰。

與之相關的問題是，艾偉與同盟青年是如何相遇的？二者的合作起源於何時，又是如何達成的？根據逃往香港後很快開始參與同盟活動的何振亞的說法，正是何義均安排了這場會面。

何義均是陳思明在中央大學政治系學習時的老師，1940年代末期任廣州美國領事館顧問。然而，據當時很可能參加了這一會面的新亞書院學生奚會璋的回憶，是燕歸來父親的好友桂中樞將這群青年知識份子介紹給艾偉的⁶¹。桂中樞是中國第三黨運動的活躍份子，上海自由主義知識份子文化界的巨擘，逃亡香港後任《英文虎報》(*Hong Kong Standard*)總編輯，兼亞洲基金會的特約顧問。上述兩種說法皆有可能，又或是他們都在安排這場會面的過程中扮演了一定角色。



1956年，奚會璋獲美國國務院邀請參加國際青年領袖會議，返港時美國領事館總領事麥卡錫(Richard M. McCarthy)與友聯出版社諸友到機場迎接。中間二人分別為麥卡錫與奚會璋，左一為王健武。(圖片來源：盧瑋鑾、熊志琴編著：《香港文化眾聲道》，第一冊(香港：三聯書店，2014)，頁59。)

根據艾偉1951年10月的信函，他曾邀請同盟的流亡青年寄給自己一份詳細闡述同盟歷史的備忘錄，並建議雙方在日後的活動中「互相合作」。與此同時，為了表達對這一團體的熱情，艾偉安排他們加入每周面向大陸聽眾的自由亞洲電台的廣播節目，並讓桂中樞買來四千本燕歸來的作品《紅旗下的大學生活》，分發給留美的中國學生。1952年6月2日，艾偉向舊金山總部轉發燕歸來的信件，提議支持同盟，幫助他們建造移動圖書館，出版《中國學生周報》，並為這兩個項目提供各500美元的資助。不僅如此，他建議由擅長管理的留德經濟學家兼新亞書院總務長張丕介給予同盟「總體指導」。由此可見，亞洲基金會幫助促成了兩個流亡知識份子團體的跨越代際合作⁶²。作為一個帶有鮮明「亞洲色彩」的「本地組織」，加上得到美國文化戰官員的推薦，很快舊金山總部便批准了整個計劃。從1952年6月3日起，似乎在一夜之間，亞洲基金會悄然參與了香港的文化冷戰⁶³。在獲得美國方面財政支持的一個月後，友聯出版社開始出版《周報》，並逐步建立起一個跨國出版網絡。(未完待續)

註釋

- ① 唐君毅：〈說中華民族之花果飄零〉，載《說中華民族之花果飄零》（台北：三民書局，2005），頁2。
- ② 齊桓：〈賀學生周報九周年〉，《中國學生周報》，第470期（1961年7月21日），第2版。
- ③ 羅卡：〈登高望遠方〉，載羅卡主編：《60風尚：中國學生周報影評十年》（香港：香港電影評論學會，2012），頁5。
- ④ William Colby and Peter Forbath, *Honorable Men: My Life in the CIA*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1978), 103.
- ⑤ Frances Saunders, *The Cultural Cold War: The CIA and the World of Arts and Letters* (New York: New Press, 1999); Alfred Reisch, *Hot Books in the Cold War: The CIA-funded Secret Western Book Distribution Program behind the Iron Curtain* (Budapest: Central European University Press, 2013); Tony Shaw and Denise Youngblood, *Cinematic Cold War: The American and Soviet Struggle for Hearts and Minds* (Lawrence, KS: University Press of Kansas, 2010); Tony Shaw, *Hollywood's Cold War* (Amherst, MA: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Press, 2007); Christina Klein, *Cold War Orientalism: Asia in the Middlebrow Imagination, 1945-1961*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3).
- ⑥ Eric Hobsbawm, *The Age of Extremes: A History of the World, 1914-1991*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96), 228.
- ⑦ Grace Ai-Ling Chou, *Confucianism, Colonialism, and the Cold War: Chinese Cultural Education at Hong Kong's New Asia College, 1949-63* (Leiden: Brill, 2011); Zhang Yang, "Cultural Cold War: The American Role in Establishi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in *The Power of Culture: Encounters between China and the United States*, ed. Priscilla Roberts (Newcastle: Cambridge Scholar Publishing, 2016), 148-69; Shuang Shen, "Empire of Information: The Asia Foundation's Network and Chinese-language Cultural Production in Hong Kong and Southeast Asia", *American Quarterly* 69, no. 3 (2017): 589-610; Xiaojue Wang, *Modernity with a Cold War Face: Reimagining the Nation in Chinese Literature across the 1949 Divid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2013).
- ⑧ 盧璋鑾、熊志琴編著：《香港文化眾聲道》，第一、二冊（香港：三聯書店，2014）。
- ⑨ Law Wing Sang, *Collaborative Colonial Power: The Making of the Hong Kong Chinese*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9), 131.
- ⑩ 錢穆：《中國歷史研究法》（台北：新民書局，1970），頁12。
- ⑪⑫ 吳灞陵編：《香港年鑒》，第五回，上卷（香港：華僑日報社，1952），頁1-3。
- ⑬⑭⑮ Christopher Rand, *Hongkong: The Island Between*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52), 66; 120-33; pt.2.
- ⑯ 有關中國「第三勢力」的研究，參見 Carsun Chang, *The Third Force in China* (New York: Bookman Associates, 1952); Lyman P. Van Slyke, *Enemies and Friends: The United Front in Chinese Communist History*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169-259。關於這些成員在香港的早期活動，參見劉紹唐編：《卜少夫這個人》（台北：遠景出版事業公司，1983），頁72-79、250-53；徐復觀：〈第三勢力問題的剖析〉、〈變態心理下的第三勢力問題〉、〈如何解決反共陣營中的政治危機〉，載黎漢基、李明輝編：《徐復觀雜文補編》，第六冊（台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2001），頁28-47、60-67、68-82；林博文：〈一九四九年後的香港第三勢力〉（2014年4月28日），地方文革史交流網，www.difangwenge.org/read.php?tid=9591；焦大耶：〈第三百六十一行買賣〉，《新聞天地》，第294期（1953年10月3日），頁6-9。

¹⁴ Lyman P. Van Slyke, introduction to *The China White Paper 1949, with Original Letter of Transmittal to President Truman from Secretary Dean Acheson*, Internet Archive, https://archive.org/stream/VanSlykeLymanTheChinaWhitePaper1949/Van+Slyke%2C+Lyman+-+The+China+White+Paper+1949_djvu.txt. 關於國家安全委員會NSC 48文件與杜魯門關於「中國內部因素」的觀點，參見Kevin Peraino, *A Force so Swift: Mao, Truman, and the Birth of Modern China, 1949* (New York: Crown, 2017), 102-26, 246-52; Hong Zhang, *America Perceived: The Making of Chinese Image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45-1953* (Westport, CT: Greenwood Press, 2002)。

¹⁶ 參見徐復觀：〈變態心理下的第三勢力問題〉，頁60-67。此文最初發表於1950年11月香港的著名雜誌《民主評論》。

¹⁷ 引自余英時：〈中國自由知識人——《香港與新亞書院》之五〉，《明報月刊》，第53卷(2018年5月)，頁19。

¹⁸ James Lilley, *China Hands: Nine Decades of Adventure, Espionage, and Diplomacy in Asia* (New York: PublicAffairs, 2004), 78-85; Christopher Rand, *Hongkong*, 118-22。高立夫稱這些難民為「信息販子」，並認為其中的「虛假信息」總是「很難被發現」。參見Charles S. Kennedy, "Ralph N. Clough" (1990), The Association for Diplomatic Studies and Training: Foreign Affairs Oral History Project Information Series (以下簡稱ADST), www.adst.org/OH%20TOCs/Clough,%20Ralph%20N.toc.pdf, 32。

¹⁹ 相關背景可參見Roger B. Jeans, *The CIA and Third Force Movements in China during the Early Cold War: The Great American Dream* (London: Lexington Books, 2017), 191-220; 陳正茂：〈五〇年代香港第三勢力的主要團體：「中國自由民主戰鬥同盟」始末(1952-1955)〉，《北台灣學報》，第34期(2011年6月)，頁441-59; 黃克武：〈顧孟餘與香港第三勢力的興衰(1949-1953)〉，《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7年8月號，頁47-63; James Lilley, *China Hands*, chap. 6; Christopher Rand, *Hongkong*, 121-28。

²⁰ 參見郭士：〈「自由出版社」滄桑史〉，《醒獅月刊》，第1卷第1期(1963年1月)，頁8。

²¹ 轉引自陳正茂：〈第三勢力運動與《自由陣綫》的初試啼聲——謝澄平〉，載《逝去的虹影——現代人物述評》(台北：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頁211-12。

²² 〈我們要向新生的大道邁進〉，《自由陣綫》，第2卷第1期(1950年4月)，頁19-20; 另可參見〈我們的基本信念〉，《自由陣綫》，第3卷第3期(1950年10月)，頁4-5。

²³ 參見午潮：〈讀「試評自由陣綫」後的我見〉，《自由陣綫》，第6卷第8期(1951年8月)，頁21。

²⁴ Edward Dillery, "Harvey Feldman" (1999), ADST, www.adst.org/OH%20TOCs/Feldman,%20Harvey.toc.pdf, 12.

²⁵ 張國興：〈序言〉，載張國興編：《香港的前途：民族的自決與獨立》(香港：亞洲出版社，1964)，頁2。

²⁶ Kwong Chi Man and Tsoi Yiu Lun, *Eastern Fortress: A Military History of Hong Kong, 1840-1970*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14), 236-38.

²⁸²⁹ Alexander Grantham, *Via Ports: From Hong Kong to Hong Kong*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12), 111-12; 131-39.

³⁰ Alexander Grantham, *Via Ports*, 163-68。關於早期殖民政府向中國宣稱保持中立，如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以及1930年代日本侵華早期階段，參見Michael Ng, "Rule of Law, Freedom of Expression and the Anxiety of Empire: Press Censorship in British Hong Kong", unpublished paper, 2016.

³¹ 鄭樹森：〈殖民主義、冷戰年代與邊緣空間：談四十年來香港文學的生存狀態〉，《素葉文學》，第52期(1994年4月)，頁20-23。

- ⑳ Jack O'Brien, "Richard M. McCarthy" (1988), ADST, www.adst.org/OH%20TOCs/McCarthy,%20Richard%20M.toc.pdf, 5.
- ㉑ 有關「克什米爾公主號」事件的經過和後果的詳細記錄，參見江關生：《中共在香港》，下卷（香港：天地圖書出版公司，2012），頁82-92、102-106。關於中國情報系統的研究，參見James Lilley, *China Hands*, 135-51; Christine Loh, *Underground Front: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in Hong Kong*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10), 79-98。
- ㉒ Philip Snow, *The Fall of Hong Kong: Britain, China and the Japanese Occupation*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3), 305-33.
- ㉓ Lewis Schmidt, "Earl Wilson" (1988), ADST, www.adst.org/wp-content/uploads/2012/09/Wilson-Earl-J.toc_.pdf, 69.
- ㉔ Charles S. Kennedy, "Charles T. Cross" (1997), ADST, www.adst.org/OH%20TOCs/Cross,%20Charles%20T.toc.pdf, 24.
- ㉕ 參見 "Prospects for Early Chinese Nationalist Military Action against the Mainland" (27 July 1961), Memorandum for the Director, Central Intelligence Agency Office of National Estimates, https://www.cia.gov/library/readingroom/docs/DOC_0000538987.pdf; Charles S. Kennedy, "Jerome K. Holloway" (1989), ADST, www.adst.org/OH%20TOCs/Holloway,%20Jerome%20K.toc.pdf, 12。
- ㉖ 引自 Kwong Chi Man and Tsoi Yiu Lun, *Eastern Fortress*, 245。
- ㉗ "Memorandum of Discussion at the 447th Meeting of the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in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8-1960, China*, vol. XIX, ed. Harriet D. Schwar (Washington, DC: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96), 2.
- ㉘ 有關1950至1970年代台灣文化與文學界翻譯叢書的重要影響的詳細討論，可參見單德興：《翻譯與脈絡》（台北：書林出版有限公司，2009），頁117-58。
- ㉙ 參見 Charles S. Kennedy, "Charles T. Cross", 14; Jack O'Brien, "Richard M. McCarthy", 5。
- ㉚ "Subject: Committee for a Free Asia" (13 December 1951), Declassified and Released by Central Intelligence Agency Sources Methods Exemptions 302B Nazi War Crimes Disclosure Act Date 2007, https://www.cia.gov/library/readingroom/docs/DTPILLAR%20%20%20VOL.%201_0085.pdf .
- ㉛ "The Asia Foundation Hong Kong" (1952-1923), Asia Foundation Collection (以下簡稱 AFC) Box P-55, Hoover Institution Archives, Stanford University.
- ㉜ Robert Blum, "The Work of the Asia Foundation", *Pacific Affairs* 29, no. 1 (1956): 46-47.
- ㉝㉞ Y.U.D.C. (Youth Union for Democratic China), "A Memorandum" (October 1951), AFC Box P-55.
- ㉟㊱ Maria Yen, "Letter to Ivy" (4 May 1952), AFC Box P-55.
- ㊲ William Hsu, "Letter to Ivy" (13 December 1951), AFC Box P-55.
- ㊳ 參見 Zhang Yang, "Cultural Cold War", 148-69; Grace Ai-Ling Chou, *Confucianism, Colonialism, and the Cold War*, 52。
- ㊴ 參見 J. Ivy, "Hong Kong Communication No. 15, Subject: Chinese Student Group" (25 October 1951), AFC Box P-55; Hsu Tung Pien, "Letter to J. Ivy" (13 November 1951), AFC Box P-55; J. Ivy, "Letter to J. Stewart" (27 May 1952), AFC Box P-55。
- ㊵ 盧璋鑾、熊志琴編著：《香港文化眾聲道》，第一冊，頁63-66。
- ㊶ 參見 J. Ivy, "Letter to J. Stewart", HK-2 (2 June 1952), AFC Box P-55。
- ㊷ J. Stewart, "Letter to J. Ivy" (3 June 1952), AFC Box P-55.

文革時期「極左思潮」個案： 上海「反復辟學會」(上)

• 董國強、樊建政

摘要：迄今為止，幾乎所有關於文化大革命時期激進社會思潮(或曰「極『左』思潮」、「異端思潮」、「新思潮」等)的論著都採用「社會衝突理論」的分析框架，強調這些激進社會思潮與文革主流意識形態的二元對立關係。本文通過深入解剖上海「反復辟學會」成員的社會構成、成長經歷、政治參與活動以及他們撰寫的各類文章，對上述看法提出質疑和挑戰。本文指出，上述看法或多或少受到文革期間主流意識形態話語的影響，而這些話語不過是特定歷史條件下的政治權宜之計，與歷史事實相去甚遠；然後依據大量事實對「反復辟學會」作出新的定性，並用「政治模糊性」理論解釋了這個典型的毛主義小團體緣何在文革中兩起兩落，最終淪為政治犧牲品。本文認為對一些約定俗成的歷史概念作出恰如其分的重新界定與重新歸類，不僅可以避免許多不必要的學術紛爭，而且可以拓展與深化我們對文革期間政治衝突起源和性質的認知。

關鍵詞：「反復辟學會」 極左思潮 異端思潮 新思潮 文化大革命

編者按：由於篇幅關係，本刊將分兩期刊出文章，本期先刊出第一至四節。

一 前言

1967年春夏，伴隨着轟轟烈烈的文化大革命群眾運動，各地先後出現了一些激進小組織，如北京「四三派」、湖南「省無聯」、武漢「北決揚」、上海「反復辟學會」、上海「中串會」、廣西「今日的哥達綱領」派、山東「渤海戰團」等。

* 在本文寫作和修改過程中，陳秀惠先生、李元茂先生、徐志新先生、王海光教授、韓鋼教授、楊奎松教授、馮筱才教授、印紅標教授、吳一慶教授、吳銘教授、浦興祖教授、蕭功秦教授、王奇生教授、陳益南先生、孫怒濤先生、兩位匿名評審專家及《二十一世紀》編輯部諸位同仁貢獻了非常寶貴的修改意見，兩位作者特此鳴謝！

一些學者已對這類小組組織及其思潮做過論述，例如：王紹光曾深入剖析武漢「北決揚」個案，認為以「北決揚」為代表的「新思潮」的倡導者和擁護者，大多出身不好、年輕、不掌權，之所以捲入造反運動，是因為對文革前的社會秩序不滿。他們不是主張對現有官僚政治體制做些局部性的調整，而是要創造一種沒有官僚政治、沒有經濟剝削、真正人人平等的新生活，這種自發傾向對中央權威構成威脅，所以迅速遭到鎮壓^①。宋永毅等人將這些社會思潮定義為「異端思潮」，認為這些社會思潮是文革的副衍物和對立物，是對毛澤東在發動文革時做出的帶有民主色彩的許諾的邏輯推理與發展。這些社會思潮及其倡導者之所以遭到殘酷鎮壓，是因為他們在運動過程中要求當局兌現其承諾^②。徐友漁在相關論著中也沿用了「異端思潮」概念，但對其內涵做出進一步細分。他認為「異端思潮」既可能表現為對所謂「無產階級專政下繼續革命理論」的疏離與反叛，也可能表現為對這個理論的自行解釋。這種解釋的動機也許是要讓毛澤東的文革理論更為徹底和自洽，但它客觀上挑戰了1949年以來基本制度的合理性，而且違背了毛發動文革的直接目標和具體部署^③。印紅標將類似於「北決揚」的社會思潮定義為「極左『新思潮』」。他認為這些「極左『新思潮』」之所以遭到鎮壓，是因為有的是在文革基本理論和社會政治分析方面超越以毛澤東為首的中央的理論觀點，也有的是在運動的具體步驟方面偏離中央意圖^④。

上述幾位論者的著述無疑具有開創之功，包含重要洞見。本文兩位筆者對文革時期社會思潮的了解與認知大多奠基於這些早期研究論著。然而，在我們接觸到上海「反復辟學會」大量且系統的原始材料^⑤，並對該學會核心人物陳秀惠和受「反復辟學會」專案牽連的徐志新、李元茂^⑥等人持續數年的深入訪談之後，我們對所謂「極左思潮」（或曰「新思潮」、「極左『新思潮』」、「異端思潮」等）概念有了一些新的認知：

第一，通過對這些概念的語源學追溯，我們發現這些概念並非上述幾位論者的理論原創，而是源於文革期間的流行話語。據筆者目前所知，文革「新思潮」一詞始見於1967年6月11日北京群眾組織報刊《四三戰報》上發表的文章〈論新思潮——四三派宣言〉^⑦，而「極『左』思潮」、「反動思潮」等概念，則首先出現在同年中央領導人講話和官方內部文件中^⑧；當時特地給「左」字加上引號，是為了強調這些社會思潮「形左實右」。

第二，無論當年的流行話語（尤其是官方流行話語）使用哪種概念，都旨在強調這些社會思潮與當時主流意識形態的二元對立關係。這樣的概念界定固然具有一定的歷史依據和邏輯自洽，但同時存在以偏概全的傾向。例如上海「反復辟學會」及其言論在1968年春被當局定性為「反革命組織」和「反動思潮」^⑨，但他們主觀上並無「超越」和「偏離」毛主義的企圖，客觀上也不具備獨立思考和批判性地揭露問題的能力。基於我們對上海「反復辟學會」個案的深入研究，結合上述各論者的專題論述，我們推測文革期間官方認定的所謂「極『左』思潮」可能分為兩種類型：一種是當時社會利益衝突的真實反映，本質上是一些現行體制下的受壓群體或邊緣群體為了自身特定的利益訴求，「打着紅旗反紅旗」；另一種則是當時正統觀念的衍生物，本質上是一些狂熱的毛主義信徒為了彰顯自己的激進革命姿態，將文革初期官方輿論宣傳的一些看

法和論斷推向極致，當最高當局認為有必要終結群眾運動時，他們作為替罪羊被指控為所謂「極『左』思潮」。

第三，上述幾位論者（以及持類似看法的楊曦光、劉國凱等人^⑩）都是文革親歷者，有些人（如宋永毅、楊曦光、劉國凱）還曾直接被捲入各地激進小集團的活動。文革結束後，他們都經歷了1980年代新啟蒙運動的洗禮，並有機會親身體驗西方現代文明，在思想觀念上有了很大的躍升。基於上述事實，我們對上述幾位學者的概念運用心存疑慮：他們在論述文革時期激進小組織及其思潮時，會否將自己的個人親身經歷以及文革後逐步形成的社會理想、政治態度、思想意識投射到相關的某些論述對象身上，因而形成對歷史的某種誤讀？或者，他們會否因為某些激進小集團及其思潮曾經遭到當局無情打壓，對它們充滿道義上的同情，因而拔高了其思想主張的積極含義？或者，他們會否因為某些激進小集團成員誇大其詞的自我標榜，以及專案組無限上綱的指控，而產生認知的偏差？

毋庸諱言，由於缺乏相關個案的系統而詳實的歷史資料，主要是囿於資料的不易獲取^⑪，現有論著在論及激進思潮時不得不主要採用「宏大敘事」的論述框架。這樣的歷史著述對於我們從整體上把握文革期間社會思潮的階段性發展趨勢不無助益，但是落實到一個個具體個案，依然帶有簡單化和概念化的形似詞條註釋的性質，其立論依據主要是對若干代表性論著（如湖南「省無聯」的〈中國向何處去〉，武漢「北決揚」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與叛徒考茨基〉、〈怎樣認識無產階級政治革命〉，上海「中串會」的〈一切為了九大〉、〈給春橋同志的一封信〉，上海「反復辟學會」的〈「反復辟學會」創立宣言（草案）〉等）的文本分析^⑫。思想史研究當然離不開文本分析，然而如果我們對文本作者的具體背景、文本產生的特定背景，以及中長時段社會思想狀態缺乏了解，就很難區分文本中哪些內容和表述反映作者的真實想法和利益訴求（基於作者的獨立認知與判斷），哪些是特定語境下的話語策略（對官方意識形態的無條件接納與自我內化）。另一方面，由於一些現有論著在整體認知上受到「社會衝突理論」的影響，論述存在概念化的傾向，因此往往忽略了現有史料中一些看似細微但至關重要的歷史事實^⑬。由此可見，要在現有基礎上拓展與深化我們對激進思潮相關問題的認知，就必須對一個個相關個案進行更加系統、深入、扎實的實證研究。

本文依然屬於廣義的思想史研究的範疇，不過與一般思想史論著的撰述方式不同，除了對「反復辟學會」成員的論著進行必要的文本引證外，還試圖盡可能全面客觀地呈現該學會成員的社會構成、成長經歷和參與的文革政治活動。在我們看來，當下常見的思想史撰述方式很容易從單純的文本分析走向抽象的理論思辨，因而其觀點和結論往往帶有較強的主觀性。要確切地了解歷史人物的真實思想狀況，我們不但要聽其言，而且要觀其行。因為在特定的歷史語境下，行為方式往往能夠更好地反映人們的真實思想傾向。所以，本文的研究初衷並不僅限於給「反復辟學會」及其思想傾向作出定性，而且要客觀地呈現其真實思想狀況以及促成這種思想形成的社會歷史環境。正是基於這樣的整體認知，我們認為現有論著對文革時期激進思潮的籠統定性值得商榷。

二 「陳秀惠們」：「新社會」的受益者和毛主義信徒

上海「反復辟學會」，由「反復辟戰鬥小組」發展而來，1967年8月成立，是一個以復旦大學國際政治系學生為主體、組織形態鬆散的文革極左派小組組織^⑭，其十名成員的簡單情況如下(表1)：

表1 「反復辟學會」成員簡要情況統計表

姓名	所在單位	職業	家庭出身	政治面貌	受教育程度	處理結論
陳秀惠	復旦國際政治系	學生	工人	團員	大學	現行反革命
俞××	復旦國際政治系	學生	職員	團員	大學	嚴重政治錯誤
崔××	復旦國際政治系	學生	下中農	預備黨員	大學	嚴重政治錯誤
夏××	復旦國際政治系	學生	貧農	預備黨員	大學	嚴重政治錯誤
黃××	復旦國際政治系	學生	貧農	團員	大學	嚴重政治錯誤
李××	復旦經濟系	學生	工人	團員	大學	一般政治錯誤
孫××	上海大陸飯店	工人	不詳	基本群眾	不詳	嚴重政治錯誤
孟××	上海江南造船廠	工人	工人	團員	不詳	嚴重政治錯誤
衛××	上海金陵西路食堂	工人	不詳	團員	小學	現行反革命， 接受審查期間 畏罪自殺
史行八	上海四方鍋爐廠	工人	貧農	基本群眾	不詳	現行反革命， 判刑

資料來源：陳秀惠：〈「學員」——「學會」回憶材料之三〉，手稿(1977年1月10日)。

說明：衛××曾為商業戰線「學毛著標兵」，被人們譽為「哲學大餅」。

由於十位成員中有些人已經去世，另外一些人不願意接受採訪，所以我們對他們的個人情況並不完全了解。但上述材料表明，其中有三人出生於工人家庭，四人出生於貧下中農家庭。從個人成份看，六人是大學生，四人是城市企業職工。從政治面貌看，二人為中共預備黨員，六人為共青團員，二人為「群眾」。如果按照「社會衝突理論」的概念劃分，他們都是1949年以後中國現行體制的「受益者」，這在很大程度上決定了該團體的思想感情和政治態度。

陳秀惠向我們提供了許多有關他個人和「反復辟學會」的歷史資料，並多次接受訪談。他的家庭背景和個人成長道路無疑具有代表性：1945年出生於上海市一個貧民家庭，父親和十個兄弟姐妹在「舊社會」死於飢餓和疾病，留下目不識丁、無固定職業的母親帶着兩個孩子艱難度日。1949年中共建政後，他的母親獲得了穩定工作，家庭生活有很大改善。陳秀惠在政府資助下完成小學和中學學業，並在1964年考上復旦國際政治系，成為家族歷史上第一位大學生，這使他覺得「舊社會處處黑暗，新社會處處光明」^⑮。從高中階段開始，他就自覺地接受中共的各項主張，決心為黨的事業奮鬥終生。1963年中蘇論戰期間，他第一次向黨組織遞交入黨申請書，申明「我對黨的無限信仰，不是一時感情衝動，而是因為我黨是一個堅強的馬克思列寧主義政黨，……與現代修正主義做堅決的不調和的鬥爭」^⑯。此後他又多次提交入黨申請書，還不斷以實際行動表明自己的政治忠誠。例如在1964年高中畢業前

夕，政府為了緩解中小學應屆畢業生的升學、就業壓力，發出知識青年上山下鄉的號召。陳秀惠帶頭在所在中學貼出〈決心書〉，表示「願意當一輩子的農民」，還寫道：知識青年上山下鄉「是政治思想戰線上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反映了兩條路線兩個階級的鬥爭，這個鬥爭集中表現在爭奪青年的問題上。這場鬥爭在我們頭腦中的表現就是究竟是革命到底還是革命到頂，怕不怕艱苦鬥爭的磨練。如果這個革命不徹底勝利的話，革命很可能中斷，中國很可能出修正主義，資本主義很可能復辟」^⑭。進入復旦以後，他的思想認識和政治態度沒有任何改變：他對毛澤東提出的「無產階級接班人」五項條件深信不疑，多次要求學校黨組織批准他退學，打算到工廠、農村接受鍛煉，「走與工農相結合的道路」^⑮。由於他一貫積極擁護黨的路線、方針、政策，並能夠時時處處起帶頭作用，所以多次被黨組織評為「積極份子」^⑯。

陳秀惠還經常在訪談中提到，「反復辟學會」中某些成員對毛主席感情很深。從陳秀惠和他提到其他人的情況可以看出，「知恩圖報」的淳樸感情是維繫學會成員的重要紐帶，同時也深刻地影響着他們的世界觀、價值觀及人生觀。作為「新社會」的受益者，「陳秀惠們」很容易接受主流意識形態的灌輸，真心誠意地「聽黨的話，跟黨走」，這與在「新社會」遭受打壓的社會階層或群體（如地主、富農、資本家及其子女）形成一個鮮明對照。與此同時，作為在校大學生，「陳秀惠們」不具有獨立的社會身份，以及由此衍生的社會身份認同和特殊利益訴求，這與其他社會階層或群體（如工人、農民、黨政幹部等）形成一個鮮明對照。只有了解上述情況，我們才能更好地理解和解釋他們在文革期間的所作所為。



陳秀惠是「反復辟學會」的核心人物。（圖片由樊建政提供）

三 「反復辟戰鬥小組」：積極響應號召的產物

1966年5月北京大學「聶元梓大字報事件」和南京大學「六·二事件」^{②①}發生後，主流媒體對兩個事件的描述和定性在復旦校園內激起強烈反響。一些激進學生在6月中下旬貼出大字報，指責復旦黨委與北大黨委、南大黨委一樣，對抗中央指示，壓制群眾運動，處心積慮地「轉移目標」以自保^{②②}。陳秀惠等人就是在上述背景下捲入文革運動的。

6月26日，陳秀惠與三位同班同學聯名給上海市委寫信，指責復旦黨委「是一個修正主義黨」，「根本不可能領導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他們還在信中要求市委派工作組，取代校黨委領導復旦的文革運動，同時成立一個群眾性的文革領導小組^{②③}。

7月，陳秀惠等人又連續貼出一批大字報，其中較為重要的是題為〈幫幫忙〉的一系列大字報。這些大字報認為各院系政治指導員的大字報不得要領，敦促他們「寫點大是大非的大字報」；指責校黨委及其支持者玩弄「嚇人戰術」以「阻止批評」；主張對復旦黨委暗中操縱群眾運動的做法「再來一個徹底揭露」；抨擊校內各院系黨組織不願「引火燒身」，搞的是「假批判」，打的是「死老虎」；批評復旦的政治學習「問題相當嚴重，脫離實際，以空對空」，如此等等，不一而足^{②④}。

7月底至8月初，毛澤東多次就文革發表看法，主張學校的運動「要由革命師生自己搞革命」^{②⑤}，還致信清華大學附屬中學紅衛兵，對他們的「革命主張」表示支持。此後全國各地的紅衛兵組織如雨後春筍般湧現。在此背景下，陳秀惠等人於8月初成立「反復辟戰鬥小組」。8月5日，他們以「反復辟戰鬥小組」名義發表〈致黨委的第二封公開信——文化革命的一切權力必須歸於文化革命委員〉^{②⑥}。

8月11日早上，有人在校園內貼出大字報〈堅決罷掉復旦黨委的官〉，陳秀惠等人隨即向中央發出電報，聲稱「復旦時局劇變，黨委保皇面貌徹底暴露」^{②⑦}。15日，陳秀惠貼出〈致同濟大學革命戰友的公開信〉，呼籲同濟師生揭批該校黨委負責人常溪萍^{②⑧}。25日，陳秀惠參加復旦、同濟等校造反派學生赴上海戲劇學院串聯的「八·二五」事件，並在群眾大會上發表演講。在上海市委負責人對「八·二五」串聯事件作出「既有人民內部矛盾，又有敵我矛盾」的定性後^{②⑨}，陳秀惠等人於30日貼出題為〈強烈抗議〉的大字報，聲言：「民不畏死，還怕區區阻力?!」^{③①}

9月至10月初，陳秀惠等人赴外地串聯，在北京參加了毛澤東接見紅衛兵的活動^{③②}。返滬以後，「反復辟戰鬥小組」的政治立場更加激進，在10月中即捲入轟動一時的復旦造反派學生搶「黑材料」風波，10月底參與組建復旦「三司」，11月中下旬多次寫大字報向復旦各級黨組織負責人「猛烈開火」，12月初加入所謂「打楊戰役」，批判復旦黨委和市委領導楊西光^{③③}。

陳秀惠等人的上述激進表現無疑對復旦文革運動起到了推波助瀾的作用，然而他們捲入運動的動因卻耐人尋味。現有的相關研究顯示，儘管表面看來北大、南大、復旦的文革群眾運動都是在中央發出〈五·一六通知〉後一哄而起，但實際上各校政治衝突的起源和性質卻不盡相同。北大大字報事件

與中央高層政爭緊密相關，同時也與「四清運動」造成的校內政治裂痕有關^⑳；南大「六·二事件」與北京高層政爭無關，但校方與部分師生在創辦溧陽分校問題上確實存在分歧^㉑；而復旦黨委和激進學生最初的政治衝突，則主要源自文革本身。在中央發出〈五·一六通知〉後，復旦黨委迅速做出動員和部署，將鬥爭矛頭指向「反動學術權威」和黨內「資產階級代表人物」，固然帶有自我保護的現實考量，但同時也包含他們對「文化大革命」概念的字面理解。然而中央對北大事件和南大事件的定性和處理，以及主流媒體的輿論宣傳，使得多重因素導致的政治衝突被化約為「革命師生」與「反革命黑幫」的鬥爭。一部分復旦激進師生在嚴重失實但力道十足的官方輿論誤導下，將鬥爭矛頭對準校黨委，這樣一來政治上步步緊跟中央的復旦黨委領導人，和同樣步步緊跟中央的少數激進學生，分裂為兩股相互對抗的政治勢力。正正由於兩者之間不存在任何先天的緊張關係和實質的利害衝突，因此儘管激進學生批判校黨委的大字報標題聳人聽聞、政治調門很高，但其內容卻十分空洞。質言之，在最初階段，他們批判校黨委的行動不過是積極響應號召。

四 「一·二八炮打」事件：「政治模糊性」引發政治衝突

所謂「政治模糊性」，是美國學者魏昂德(Andrew G. Walder)在研究文革期間群眾派性衝突時最先提出的一個理論概念^㉒，是指在當時的國家政治運作中，存在着兩套政治規則和話語體系：一是「顯規則」和與之相伴的話語體系，主要體現在公開發布的官方文件和輿論宣傳中；二是「潛規則」和與之相伴的話語體系，主要體現在各種現實問題的應對處置中。兩套政治規則和話語體系並存並行，一方面為當局操控國家政治、貫徹領導人意圖提供了極大的便利，另一方面使得許多事情的定性和處理帶有極大的不確定性。

「政治模糊性」必然引發思想混亂和意見分歧：人們按照一般常識和經驗理性所做出的抉擇，以及按照最高當局的公開號召所採取的行動，往往會因「潛規則」的存在而事與願違。從這個意義上講，文革期間的群眾政治參與其實是一場賭博遊戲。因而具有相似社會背景和政治傾向的人們，在運動發展過程中往往會分裂成相互敵視的政治派別。前述陳秀惠等人與復旦黨委的矛盾衝突，以及下文將要敘述的陳秀惠等人與張春橋的矛盾衝突，都是「政治模糊性」的產物。

陳秀惠等人與張春橋的政治衝突發生在1967年初。關於這一時期上海文革的一般情況，國內外學界已有較為全面深入的敘述與分析^㉓。這裏需要着重指出的是，原先在上海市委書記處排名靠後的張春橋之所以在「一月風暴」期間成為上海市最高領導人，首要因素是他熟諳並遵從政治「潛規則」，因而獲得中共中央高層的信任和支持；山東王效禹、山西劉格平、黑龍江潘復生、貴州李再含的情況與張春橋大同小異^㉔。由此可見，各地「奪權」行動都受到中央高層的暗中操控，「奪權」行動的實質是中央集權官僚政體下地方代理人的變更，這顯然與官方輿論宣傳大肆渲染的「一切權力歸革命造反派」^㉕的口號相互抵牾。不過，作為國家政治「紙牌屋」(House of Cards)的局外人，

「陳秀惠們」顯然對現實政治中的「潛規則」一無所知，始終遵照「顯規則」來判斷文革運動的走勢，並不斷採取自認為正確的「革命行動」。

具體說來，導致「反復辟戰鬥小組」捲入「一·二八炮打」事件的因素主要有兩個：

第一，他們認為張春橋對群眾組織的「奪權」行動態度消極，違背了中央的號召，這個看法主要源於當時的官方輿論。事實上，在向省市級地方黨委「奪權」的問題上，毛澤東自有其不便明言的隱憂和顧忌，所以在1967年1月16日中央政治局常委擴大會議上談到各級黨政機構權力更迭問題時，沒有採用「奪權」一詞，而是用了「接管」一詞：「接管很好，只管政務，不管業務，事情還是原來的人去搞，我們只管監督。」^⑳因此，儘管《人民日報》於1月22日發表造反派文章〈一切權力歸革命造反派〉和〈造反就是要奪權〉，並配發社論〈無產階級革命派大聯合，奪走資本主義道路當權派的權！〉^㉑，表面上積極支持造反派向地方黨政機構「奪權」，但實際上中央高層十分重視對「奪權」過程的管控。就在同日下午，周恩來在接見外地來京群眾時宣布了「奪權」的三條原則：必須實行各革命群眾組織的大聯合，有計劃地、有組織地進行，要反對分散主義、各自為政；各單位的接管必須以本單位的革命組織為主；原來的業務機構和人員中能夠工作的，都要照常執行任務，外邊的革命群眾組織起幫助和監督作用^㉒。

基於上述背景，當時以中央文革小組調查員身份派駐上海的張春橋、姚文元，對1月中下旬造反派群眾組織的幾次「奪權」行動均未表態支持。顯而易見，1月16日前他們不支持群眾組織的「奪權」行動，主要是因為毛澤東尚未做出決斷，而22日以後依然不支持群眾組織的「奪權」行動，主要是因為它們違背了中央提出的三條原則。然而，造反派對中共政治的內部運作缺乏了解，主觀地將張春橋的消極反應歸咎於他的個人品德^㉓，並打算通過「炮打」行動來捍衛毛澤東的「革命路線」。

第二，他們認為張春橋在蔡祖泉問題上欺騙毛主席，公然保護復旦校內的保守派勢力。蔡祖泉是文革前復旦黨委培養的著名「工人專家」、全國「活學活用毛主席著作標兵」，文革初期擔任復旦電光源實驗室主任、復旦黨委委員。基於蔡祖泉的「工人」身份和「標兵」光環，陳秀惠等人曾在1966年6月26日致上海市委的信中提出，成立以其為首的復旦文革領導小組，取代復旦黨委的領導，然而蔡祖泉本人不僅不支持，反倒為復旦黨委評功擺好^㉔。在隨後幾個月裏，蔡祖泉始終聽命於復旦黨委，在群眾運動的關鍵時刻充當「定音鼓」^㉕；直到12月初復旦造反派師生發動所謂「打楊戰役」，他才正式宣布造反，但在宣布造反的第二天，又親蒞上海市保守派組織「赤衛隊」成立大會，致辭祝賀並應邀擔任總部顧問^㉖。蔡祖泉的政治搖擺引發陳秀惠等人的反感。1967年1月9日，「反復辟戰鬥小組」領頭貼出「蔡祖泉是王零的寵兒」、「不許蔡祖泉招搖撞騙」等巨幅標語^㉗。10日，又貼出大字報〈復旦大學必須第二次大亂〉，指責蔡是「假標兵」、「假造反」^㉘。

但毛澤東從上海市文革簡報中獲悉蔡祖泉造反的消息後，當即給予高度肯定^㉙，所以張春橋在1月13日專門就「揪蔡」問題公開表態，不點名批評了

陳秀惠等人^④。陳秀惠等人認為，毛澤東之所以高度肯定蔡祖泉，是受到張春橋的蒙蔽和誤導^⑤，當即貼出了大標語「誰在蔡祖泉問題上欺騙毛主席，就砸爛誰的狗頭！」^⑥16日，他們又貼出大字報〈再論復旦必須第二次大亂〉，說：「蔡祖泉問題，不只是關係到一個人或幾個人的問題，實際上是關係到楊家店的整個體系問題，關係到上海市委的問題，對全國都有影響」，號召「全校革命造反派聯合起來，繼續發揚運動初期『懷疑一切』的無產階級革命造反精神，誓將復旦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進行到底！」^⑦21日，「反復辟戰鬥小組」和其他群眾組織聯合召開「批判蔡祖泉資產階級反動路線大會」^⑧；22日，聯合其他戰鬥小組在復旦園裏刷出大幅標語「在蔡祖泉問題上欺騙毛主席的人絕沒有好下場！」、「打在蔡祖泉的身上，痛在誰的心上？」^⑨23日晚，再次和其他群眾組織聯合行動，到上海市區刷巨幅標語「堅決反對在目前成立以張春橋、姚文元為首的新市委」、「警惕陶鑄、王任重式的人物」、「張春橋就是張春橋，張春橋不等於中央文革」等^⑩。在上述大字報、大標語的連番鼓譟下，復旦幾大群眾組織紛紛表態支持「炮打」^⑪。

1月28日凌晨，部分復旦造反派將一名張春橋親信劫持到復旦，張春橋隨即派全副武裝的軍隊到復旦要人；造反派群情激憤，正面衝突一觸即發^⑫。中央文革小組聞訊後，於29日向上海發去特急電報，稱造反派反對張春橋、姚文元的言行「是完全錯誤的」^⑬。「陳秀惠們」無法理解這份電報對「炮打」事件的定性，進而懷疑這份電報的真偽。群情洶湧之下，陳秀惠又貼出大標語「張春橋同志的老虎屁股就是要摸，我們摸定了，一摸到底！」^⑭

然而，電報的真實性很快得到證實。儘管「反復辟戰鬥小組」和復旦其他激進造反派組織迅速轉變態度，表示對中央文革小組的指示「不理解也要執行」^⑮，但一場針對它們的「反逆流」運動依然如暴風驟雨般襲來。從1967年2月初至3月底，捲入「炮打」活動的組織和個人慘遭打壓^⑯。這使「陳秀惠們」倍感痛苦與困惑^⑰，但他們並沒有由困惑走向反思，再由反思走向覺醒，反而依然對毛澤東無限崇拜，對官方輿論中所宣示的文革目標堅信不疑；始終認為自己在「反逆流」運動中遭受打壓，是由於張春橋背着中央另搞一套。（未完待續）

註釋

- ① 王紹光：《理性與瘋狂：文化大革命中的群眾》（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3），頁209-21。
- ② 宋永毅、孫大進：〈總論：異端初露，思潮迭起的中國文化大革命〉，載《文化大革命和它的異端思潮》（香港：田園書屋，1997），頁11-70。
- ③ 徐友漁：〈異端思潮和紅衛兵的思想轉向〉，《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6年10月號，頁53。
- ④⑦ 印紅標：《失蹤者的足跡：文化大革命期間的青年思潮》（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9），頁118、124-31；97。
- ⑤ 包括1966至1968年間該組織（1966年為「反復辟戰鬥小組」）成員撰寫的大字報和文章、1968年以後他們接受審查期間提交的檢查交代材料、1975年以後他們為爭取平反提交的申訴材料，以及1968至1970年間復旦大學官方公布的所謂「罪證材料」和校方組織撰寫的大批判材料等，共計四十餘萬字。

- ⑥ 徐志新是復旦大學國際政治系青年教師，文革前期沒有深度捲入造反運動和派性鬥爭，後來參加「反復辟學會」專案組工作，因不同意將「反復辟學會」定性為「反革命組織」而受到打擊迫害。李元茂是復旦大學國際政治系教師，文革前期沒有過度捲入造反運動和派性鬥爭，後因對該學會定性持有異議遭到打擊迫害。
- ⑦ 〈周恩來對外交部的講話〉(1967年10月18日)、〈中共中央、中央文革批轉江西省革籌小組正確對待極「左」派的經驗〉(1967年12月25日)，載宋永毅主編：《中國文化大革命文庫》，光盤(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4)。
- ⑧ 〈行動起來，向反動思潮宣戰〉，《復旦戰報》(復旦大學革命委員會、復旦大學「八·一八」紅衛兵師《復旦戰報》編輯部)，第34期(1968年3月12日)，第1版；上海市革命委員會寫作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期間各種反動思潮資料彙編(二稿)》，抄件(1970年1月)，頁75-77，李遜提供。
- ⑨ 劉國凱：〈論人民文革〉，載宋永毅主編：《文化大革命：歷史真相和集體記憶》，上冊(香港：田園書屋，2008)，頁475-96。
- ⑩ 印紅標：〈前言〉，載《失蹤者的足跡》，頁xv-xix。
- ⑪ 我們認為正與異、常與變是相對而言的，是互為坐標與參照的，有所謂異變，就一定有相對的正常。在對文革社會思潮的思想屬性做出判斷的時候，拿典型文本做依據至關重要，但與此同時，還應該指出相應的恰當的參照系。這個參照系可以是社會思潮當事者的整體思想樣態、可以是官方的特定意識形態話語，可以是官方的特定政策，也可以是西方的特定文化傳統或思想。關於這一話題，我們將另文繼續專述。
- ⑫ 例如楊曦光的父親楊第甫受湖南「省無聯」案牽連，他在1991年出版的回憶錄《吹盡狂沙：楊第甫自述》提供了許多關於「省無聯」和楊曦光的重要信息，尤其是楊曦光當年的真實思想狀況(參見唐伯固整理：《吹盡狂沙：楊第甫自述》[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99])，但在2009年出版的《失蹤者的足跡》一書中，作者在論述相關問題時並未引證該書的內容。
- ⑬ 「反復辟學會」：〈「反復辟學會」情況介紹(草案)〉，打字油印件(1967年10月10日)，頁2。
- ⑭ 陳秀惠：〈致蘇振華、倪志福、彭沖同志的信〉，手稿(1976年12月23日)，頁4。
- ⑮ 陳秀惠：〈入黨申請書〉，手稿(1963年10月1日)，頁3。
- ⑯ 陳秀惠：〈我願意當一輩子的農民——決心書〉，手稿(1964年5月3日)，頁1-2。
- ⑰⑱ 陳秀惠：〈關於日記、手冊及其他的說明〉，手稿(1977年6月16日)，頁3；4。
- ⑲ 陳秀惠：〈我的檢查〉，手稿(1970年12月)，頁8。
- ⑳㉑ 董國強：〈從南京大學「倒匡」事件看「文革」的複雜屬性與多重面相〉，《二十一世紀》網絡版，2006年9月號，www.cuhk.edu.hk/ics/21c/media/online/0604048.pdf。
- ㉒ 「過河卒戰鬥小組」：〈概況〉，載「過河卒戰鬥小組」編印：《復旦大學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紀事》，打字油印件(1966年9月8日)，頁1；「心向黨戰鬥小組」編，生物系「赤衛隊」翻印：《復旦大學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大事記》，手刻翻印油印件(1966年11月14日)，頁1-2。
- ㉓ 陳秀惠等：〈致曹荻秋同志的信〉，原件(1966年6月26日)，頁3。
- ㉔ 陳秀惠：〈幫幫忙——建議之一〉(1966年7月3日)、〈幫幫忙——建議之二〉(1966年7月19日)、〈幫幫忙——建議之三〉(1966年7月3日)、〈幫幫忙——建議之四〉(1966年7月18日)、〈幫幫忙——建議之五〉(1966年7月22日)、〈幫幫忙——建議之六〉(1966年7月31日)、〈幫幫忙——建議之七〉(1966年8月6日)，均為底稿原件。
- ㉕ 中央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年譜(1949-1976)》，第五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13)，頁601-603。
- ㉖ 「反復辟戰鬥小組」：〈致黨委的第二封公開信——文化革命的一切權力必須歸於文化革命委員〉，底稿原件(1966年8月5日)。

- ⑳ 陳秀惠等十人：〈電報〉，底稿原件（1966年8月11日）。
- ㉑ 陳秀惠：〈致同濟大學革命戰友的公開信〉，手稿（1966年8月15日）。
- ㉒ 〈曹荻秋講話〉（1966年8月26日晚），載新師大文革籌委會物理系「五敢」聯絡部、化學系「挺進」兵團聯合編印，上海工人革命造反第三司令部翻印：《在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中曹荻秋言論集》（1966年12月），頁22-24。
- ㉓ 國際政治系二年級「反復辟」：〈強烈抗議〉，手稿（1966年8月30日），無頁碼。
- ㉔ 樊建政、董國強：〈文革初期復旦大學的「黑材料」風潮〉，《二十一世紀》，2016年6月號，頁29-45。
- ㉕ 印紅標：〈文革的「第一張馬列主義大字報」〉，《二十一世紀》，1996年8月號，頁37-45。
- ㉖ Andrew G. Walder, "Ambiguity and Choice in Political Movements: The Origins of Beijing Red Guard Factionalism",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12, no. 3 (2006): 710-50.
- ㉗ Andrew G. Walder, *Chang Ch'un-ch'iao and Shanghai's January Revolution* (Ann Arbor, MI: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y of Michigan, 1978); Elizabeth J. Perry and Li Xun, *Proletarian Power: Shanghai in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Boulder, CO: Westview Press, 1997); 李遜：《革命造反年代：上海文革運動史稿》（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15）。
- ㉘ 王年一：《大動亂的年代》（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頁186-91。
- ㉙ 〈一切權力歸革命造反派〉，《人民日報》，1967年1月22日，第4版。
- ㉚ 〈毛澤東在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擴大會議上的講話記錄〉（1967年1月16日）。轉引自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傳（1949-1976）》，下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4），頁1468。
- ㉛ 〈一切權力歸革命造反派〉、〈造反就是要奪權〉；〈無產階級革命派大聯合，奪走資本主義道路當權派的權！〉，《人民日報》，1967年1月22日，第4版、第1版。
- ㉜ 〈周恩來陳伯達在外地來京群眾有線廣播大會上的講話〉（1967年1月22日），載《中國文化大革命文庫》。
- ㉝ 吳中杰：《復旦往事》（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頁178；安文江：〈我不懺悔〉，載周明主編：《歷史在這裏沉思——1966-1976年紀實》，第五卷（太原：北嶽文藝出版社，1989），頁311；「反復辟戰鬥小組」（反復辟戰鬥小組是「紅三司」下屬的小戰鬥組）：〈關於炮打的檢查〉，手稿（1967年3月1日），頁2，陳秀惠提供；上海「文革」史料整理編纂小組：《上海「文化大革命」史話》，未刊稿（1992年），頁267。復旦激進小組「孫悟空戰鬥小組」成員認為，張春橋在處理「上三司」奪權問題時，用的是政客作風，耍的是兩面派手腕。「紅三司」頭頭安文江事後回憶說，張春橋在造反派向市公安局「奪權」問題上態度反覆，既「造成了造反派內部的公開對立，又暴露了他以我劃線的偏窄心理，文過飾非的詭詐嘴臉，這是促成我們日後炮打張春橋的原因之一」。「紅革會」總部成員認為，張春橋的許多做法不符合毛澤東思想。「反復辟戰鬥小組」成員的看法與上面提到的看法一致，他們認為張春橋的消極干預，使上海和復旦的文革運動存在「不深入，要走過場」的危險。「上三司」、「紅三司」、「紅革會」的簡要情況，可參見樊建政、董國強：〈文革初期復旦大學的「黑材料」風潮〉，頁29-45。
- ㉞ 陳秀惠：〈關於日記、工作手冊及其他的說明〉，頁4；陳秀惠訪談，福州，2012年8月14日；「反復辟戰鬥小組」：〈復旦大學必須第二次大亂〉，載「史紅」戰鬥組編印：《復旦大學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大字報選》，第三輯，油印件（1968年4月），頁31。
- ㉟ 蔡祖泉：〈十二月二日蔡師傅在造反派的大會上發言〉、〈十二月三日，在「聲討反革命修正主義份子楊西光罪行大會」上的發言〉、〈蔡祖泉在復旦大學革命造反派十二月五日召開的「打倒楊西光，砸爛楊家店」大會上的講話〉，載紅衛兵復旦大學革命委員會編印：《巨大的鼓舞，有力的支持——全國活學活用毛主席標兵蔡祖泉同志奮起揭發復旦保皇黨委執行的資產階級反動路線》，油印件（1966年12月5日），無頁碼。

- ④④ 〈熱烈歡呼上海工人的大喜事「捍衛毛澤東思想工人赤衛隊」上海總部成立〉，《革命戰鬥快報》（捍衛毛澤東思想工人赤衛隊上海總部），第2期（1966年12月9日），第1版。
- ④⑤ 〈「內戰」紀事〉，《新復旦》（紅衛兵復旦大學革命委員會《新復旦》編輯室），第3期（1967年1月25日），第4版。王零（1918-2010），安徽潛山人，1939年加入中國共產黨，1949年後長期擔任復旦黨委領導班子成員，1965年10月起任復旦代理書記。
- ④⑥ 「反復辟戰鬥小組」：〈復旦大學必須第二次大亂〉，頁28-31。
- ④⑦ 上海掃雷縱隊：《復旦妖猴的〈二十問〉矛頭指向哪裏？——反問復旦「孫悟空」》，鉛印件（1967年2月2日），頁1；朱永嘉口述，金光耀、鄧傑整理：《已申春秋——我對文革初期兩段史實的回憶》（香港：大風出版社，2014），頁230。
- ④⑧ 〈張春橋同志、姚文元同志在公安局革命造反委員會邀請部分革命造反團體參加的座談會上的講話紀要（根據記錄整理，未經本人審閱）〉，打字油印件（1967年1月13日），頁5。
- ④⑨ 遵義聯合戰鬥隊「中流擊水」戰鬥隊：《八問反復辟》，油印件（1967年3月8日），無頁碼。
- ④⑩ 新復旦紅革會造反聯絡站聯合調查組：《紅革會混蛋頭頭炮打中央文革罪行錄》，打字油印件（1967年2月19日），頁1。
- ④⑪ 「反復辟戰鬥小組」：〈再論復旦必須第二次大亂〉，鉛印件（1967年1月16日），頁1-4。
- ④⑫ 「東方紅公社」、「反復辟戰鬥小組」、「只爭朝夕戰鬥小組」：〈蔡祖泉是甚麼人？〉（1967年1月21日），載《復旦大學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大字報選》，第三輯，頁50。
- ④⑬ 上海市委機關革命造反聯絡站：《以紅革會某些負責人為代表的炮打中央文革的反動逆流紀要（未定稿，供討論參考用）》，鉛印件（1967年3月），頁5。
- ④⑭ 陳秀惠：〈關於炮打的檢查〉，手稿（1967年2月29日），頁8；新復旦紅革會造反聯絡站聯合調查組：《紅革會混蛋頭頭炮打中央文革罪行錄》，頁3；陳秀惠：〈控訴材料之一〉，手稿（1977年5月9日），頁3-4。
- ④⑮ 周信東：〈請罪與交代〉，油印件（1967年2月21日），頁1。周信東時為復旦中文系青年教師、復旦「紅革會」勤務組成員。另見陳秀惠：〈關於炮打的檢查〉，頁9；上海市委機關革命造反聯絡站：《以紅革會某些負責人為代表的炮打中央文革的反動逆流紀要》，頁8。
- ④⑯ 周信東：〈請罪與交代〉，頁4；陳秀惠：〈關於炮打的檢查〉，頁16；上海市委機關革命造反聯絡站：《以紅革會某些負責人為代表的炮打中央文革的反動逆流紀要》，頁11-13。
- ④⑰ 中央文化革命小組：〈中央文革特急電報〉，鉛印件（1967年1月29日），無頁碼。
- ④⑱ 紅衛兵復旦大學第三司令部：〈紅衛兵復旦大學第三司令部聲明〉（1967年1月31日）、〈再次聲明〉（1967年2月1日），載《復旦大學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大字報選》，第三輯，頁65；陳秀惠：〈關於炮打的檢查〉，頁19。
- ④⑲ 陳秀惠：〈關於炮打的檢查〉，頁18。
- ④⑳ 《袁偉生日記》，原件（1967年1月30日至4月21日），無頁碼；安文江：〈我不懺悔〉，頁315；卞權：〈池東明炮打張春橋〉，《炎黃春秋》，2011年第1期，頁56-59；上海「文革」史料整理編纂小組：《上海「文化大革命」史話》，頁284。
- ㉑ 陳秀惠訪談，上海，2016年7月12日；浦興祖對本文初稿的批註，上海，2017年7月21日。

董國強 上海復旦大學歷史系教授

樊建政 上海華東師範大學馬克思主義學院講師

中國「新紀錄運動」理論獻疑

• 王 遲

摘要：在中國當代紀錄片研究領域，呂新雨提出的「新紀錄運動」理論影響深廣。本文提出，這種理論解釋與歷史事實未必符合，不僅基本觀點可能有嚴重錯誤，其研究方法、理論取向也可能存在顯著偏差。為了說明這些問題，本文以呂新雨對紀錄片概念的基本理解為起點，比較系統地論述了該理論在多個不同層面可能存在的問題，追溯了隱藏在這些問題背後的方法論根源，並對中國當代紀錄片的歷史發展提出了另外一種替代性的解釋路徑。

關鍵詞：中國紀錄片 「新紀錄運動」 意識形態決定論 歷史發展斷裂說
盲目作者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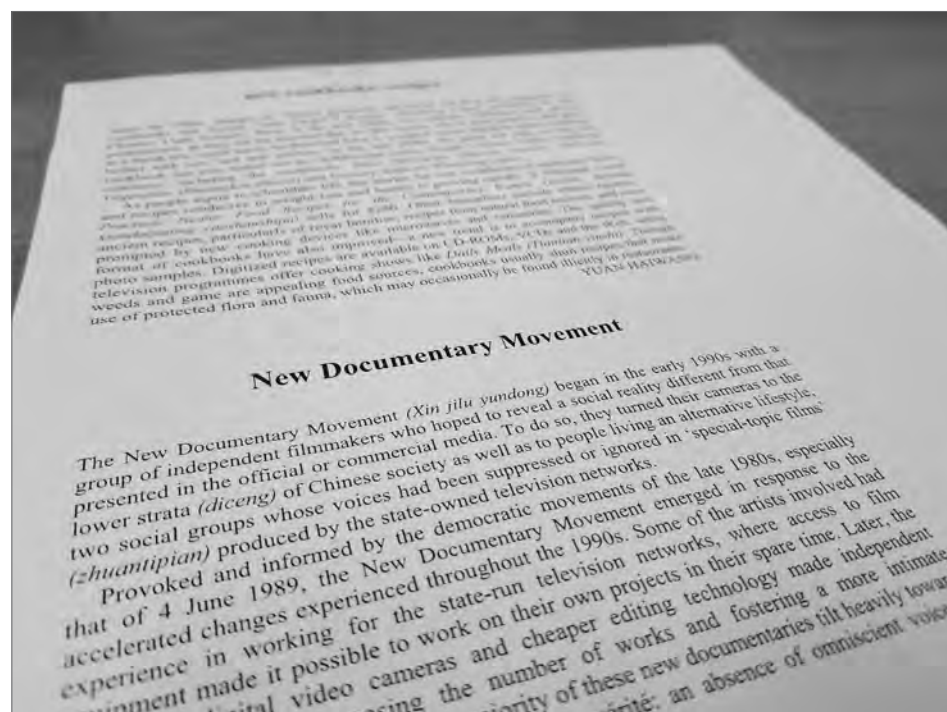
回顧中國當代紀錄片的歷史，從1980年代到1990年代或許是最為引人注目的一段。這期間中國紀錄片變化之巨，堪稱空前。著名中國學者呂新雨在1990年代末、2000年代初撰寫了一系列文章，2003年出版了《紀錄中國：當代中國新紀錄運動》一書，詳細闡述了「新紀錄運動」的概念，以此統攝其對這段歷史的解讀。在她看來，以吳文光《流浪北京》(1990)的誕生為標誌，一場以不同於官方的意識形態訴求為核心的紀錄片「運動」在中國出現，這場「運動」既包含了獨立製作的紀錄片，也包含了同一時期部分官方電視媒體製作和播出的紀錄片，如中央電視台與日本東京廣播公司(TBS)共同攝製的《望長城》(1991)、央視紀錄片欄目《生活空間》(1993-2001)等。這些作品一反1980年代體現國家意志的專題片的做法，轉以「純觀察」和「直接電影」手法表現過去一直被忽略的「民間社會」，「自下而上地關注中國的現實」^①；從歷史角度看，「從專題片到新紀錄運動，兩者之間是斷裂的，無法銜接」^②。這些內容構成了「新紀錄運動」理論的核心。

2010年，呂新雨與英國學者裴開瑞(Chris Berry)等人一起編輯出版了被稱作「第一部致力於研究這一類型影片〔新紀錄片〕的英文著作」^③的《中國

新紀錄片運動：為公眾紀錄》(*The New Chinese Documentary Film Movement: For the Public Record*)。列在該論文集最顯著位置的，是呂新雨的〈中國新紀錄運動再思考：介入社會〉(“Rethinking China’s New Documentary Movement: Engagement with the Social”，以下簡稱〈再思考〉)一文。在這篇文章中，呂新雨重申了《紀錄中國》一書所提出的基本觀點，同時也對部分議題做了進一步的闡述。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她以1990年代中期為界，將這場「運動」劃分成兩個不同的階段，斷言直至其寫作當下，這場「運動」依然在繼續^④。

無論在國內外，「新紀錄運動」理論都獲得了廣泛的認可。筆者日前曾對「中國知網」收錄的文章做過統計，用到「新紀錄運動」這一詞彙的文章超過千篇，將其設定為關鍵詞的有七十多篇，直接以「新紀錄運動」作為標題的達三十餘篇(包括博士、碩士論文)，反駁、批評這一理論的文章基本沒有。一個最新的例子是，就在撰寫本文之時，有學界同仁邀請筆者為一本紀錄片教材撰寫部分章節，瀏覽對方提供的目錄後，筆者發現其中就有一章專門論述「新紀錄運動」。顯而易見，在很多人那裏，「新紀錄運動」理論已經固化為一種對中國當代紀錄片歷史的標準敘述。

與國內比較，「新紀錄運動」理論在西方的影響要來得更大。雖然西方學者在1990年代就有對中國紀錄片的零星討論^⑤，但總體而言，中國紀錄片研究作為一股潮流始於2003年，即「有關這一話題〔中國獨立紀錄片〕最具權威性的中文著作」^⑥《紀錄中國》出版之後。這當然不是巧合。瀏覽過去十幾年出版的相關英文著述，「新紀錄運動」理論儼然成了西方學者理解、討論中國紀錄片時最重要的理論資源。舉例來說，在2005年出版的《當代中國文化百科全書》(*Encyclopedia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Culture*)中，「新紀錄運動」被列為正式詞條；在2012年出版的《中國電影指南》(*A Companion to Chinese Cinema*)



「新紀錄運動」理論儼然成了西方學者理解、討論中國紀錄片時最重要的理論資源。(資料圖片)

中，唯一一篇討論中國紀錄片的文章相當完整地援引了「新紀錄運動」理論的有關描述^⑦。毫不誇張地說，正是「新紀錄運動」理論為西方學者提供了認識、理解中國當代紀錄片的基本框架^⑧。

儘管該理論已為中外學界廣泛接受，批評的聲音卻也不是沒有，有些人對該理論的某些局部觀點提出商榷，有些人則完全否定「運動」的存在。例如被呂新雨視作該「運動」代表人物之一的導演段錦川，便不承認「運動」的存在^⑨。在2002年由央視等單位舉辦的「中國電視紀錄片二十周年回顧」研討會上，部分專家、學者當面質疑了呂新雨提出的以「新紀錄運動」為核心的歷史描述；在這次會議之後，呂新雨專門撰文〈紀錄片的歷史與歷史的紀錄——當前中國紀錄片發展的兩個理論問題〉，重申自己的立場^⑩，但當時持相反立場的人並沒有在理論上對其做出進一步的回應^⑪。此後十餘年，類似上述對「新紀錄運動」理論所作直接的質疑、批評在中文學界雖然已不復得見，但一直還是有一批學者在小心地規避「新紀錄運動」這個概念，似乎在以「無視」作為另一種回應。

此外，部分學者也對這個概念提出了不同看法。比如張英進早在2004年就指出：「以『運動』一詞來描述1990年代中國獨立紀錄片或許是過於強烈了。特別是當我們考慮到參與者數量之有限，其代表作品並不為公眾所知，而且事實上並沒有對國內一般觀眾帶來甚麼衝擊，這一點就更明顯了。」^⑫與張英進類似，柏右銘(Yomi Braester)也認為：「新紀錄片創作者從來沒有形成一個協調一致的群體，也沒有與之相伴的宣言或原則規範。這個含義上的電影運動從未形成。」^⑬除了關於「運動」的有無，一些學者對這一理論的其他論斷也做了批評和修正，比如張真對呂新雨關於中國紀錄片政治性的整體概括提出了異議，羅賓遜(Luke Robinson)亦對「運動」的美學起源作出了與呂新雨不同的解釋，等等^⑭。他們的討論對我們重新檢視「新紀錄運動」理論、重新認識中國當代紀錄片歷史都有啟發。

「新紀錄運動」理論所涉及的不僅是「運動」本身，實際上這一理論所提供和展示的是對過去四十年中國紀錄片歷史的一種系統解讀，其中既涉及歷史分期，也涉及對不同時期紀錄片政治、美學屬性的解釋和概括，以及這一時間段內紀錄片政治、美學的變遷軌迹，乃至這些變遷背後的影响因素、動力來源等。判斷「運動」存在與否是一個問題，理清其背後存在的以上因素是另一個問題。當下一個耐人尋味的現象是，雖然有人質疑「新紀錄運動」理論的某些說法，也有人徹底否定「運動」的存在，但他們當中大多數人卻又同時主動擁抱「新紀錄運動」理論一些更基礎的立場、判斷。譬如，「新紀錄運動」理論所建立的基本歷史範式，即1980年代與1990年代之間的「斷裂」、「無法銜接」，亦即後文將會談到的「歷史發展斷裂說」，成了幾乎所有西方學者進行相關討論時的基本預設。本文嘗試重新考察、梳理支撐「新紀錄運動」概念的那些具體的歷史描述、理論推演和基本結論，解析「新紀錄運動」理論的立場、觀點、方法，揭示該理論可能存在的錯誤。在這個過程中，筆者不可避免地也會相應提出自己對相關議題的判斷，特別是在結論部分提出一個在個人看來更為有效的、替代性的解釋路徑。

或許應該提醒的是，本文的核心目的並不在於充分、完整地呈現一個不同於「新紀錄運動」理論的新的歷史圖景——不在於立新，而在於全面、深入地批評「新紀錄運動」理論本身——在於破舊。本文甚至不尋求回答1990年代是不是真的發生過一場紀錄片「運動」，但一定會回答呂新雨所描述的「新紀錄運動」到底是不是真的合乎事實。破舊是一種鋪墊、一種準備，它本身不是目的，立新才是。從這個角度看，本文的全部討論也僅僅屬某種階段性的工作，它在功能上要服務於為中國當代紀錄片建立新的歷史闡釋框架這個總體任務。

一 紀錄片概念與「意識形態決定論」

呂新雨對紀錄片概念有自己獨特的理解，這種理解既決定了她思考中國當代紀錄片歷史時所選擇的基本視角，也預先決定了她對這段歷史最終的結論。在考察「新紀錄運動」這個概念之前，或者說在反思呂新雨對中國當代紀錄片歷史的描述之前，我們有必要先了解一下她對紀錄片的基本認識。和當時乃至現在很多的紀錄片研究者一樣，她通過對1990年代初期興起的紀實風格的紀錄片與傳統的說教風格的專題片進行對比分析，在二者之間有限的區別中尋找界定紀錄片的依據。但與其他人不同的是，她所說的對立主要指的是二者在意識形態、社會功能上的分野，而二者在形式、風格上的區別則被忽略^⑮：

專題片是國家電視台的行為，往往是國家電視台作為它的一種社會「責任」，作為國家意識形態功能的體現，是自上而下對中國社會的一種描述。但是，紀錄片應該從另外一個角度來探討。……紀錄片的很大作用是對主流意識形態的補充和開發，它使得一些非主流的人員、邊緣的人群，他們的存在有可能進入歷史。

呂新雨反覆強調，專題片屬國家話語形式，體現的是國家意志和主流意識形態，而紀錄片則是在主流意識形態之外獲得意義，獨立的思想、獨立的意志是紀錄片之所以成為紀錄片的根本。意識形態上的分野決定了紀錄片、專題片各自的身份和二者之間的對立關係，美學選擇此時已經無足輕重：「紀錄片和專題片可以在創作手法上毫無區別，它可以用訪談，也可以不用；可以用直接電影的方法，也可以用真實電影的方法。我不認為紀錄片在創作手法上和專題片能有多大區別。」^⑯

按照這種思路來看，形式充其量不過是一件外衣，一種對主題、內容的表面裝點。這種觀點當然是值得商榷的。在紀錄片表達中，特定的內容必然要求特定的美學支撐，而美學上的選擇也會直接影響到內容的處理和影片最終的傳播效果。就像美國學者雷諾夫(Michael Renov)所說的：「無論影片要創造哪一種含義，形式始終都是必經之途。它決定了觀眾對作品所傳達思想的

接受行為，也決定了作品最終是否能夠感動和改變觀眾。」^①換言之，美學問題不僅僅是美學問題，它背後隱藏的就是政治問題。為了強調作品的政治性而忽略掉美學，並不是明智之舉。

在呂新雨的理论體系中，形式問題雖然被輕視，但卻並非完全缺席，當然也不可能完全缺席。實際上，在她對中國當代紀錄片歷史每一階段的討論中，美學問題始終都在場，只不過具體論述始終給人一種隨意、粗疏之感。無論是關於紀實主義美學起源的論述^②，還是對「運動」的兩個階段美學特徵的概括，抑或對相關美學變化背後動因的解釋，莫不如此。按照呂新雨的解釋，「新紀錄運動」以1990年代中期為界，分成兩個不同階段。就美學形式而言，第一階段的特徵是紀實主義，以「純觀察」和「直接電影」（或稱觀察式[observational]紀錄片）為主^③；第二階段以表演式(performative)紀錄片和自反式(reflexive)紀錄片為主^④。就第一階段而言，呂新雨似乎沒有注意到，1990年代初本不存在「純觀察」和「直接電影」，恰恰相反，此時中國紀錄片並不忌憚創作者主體性的凸顯，它承認、甚至主動強化創作者自身在影片中的形象、聲音、態度、觀念、行為。譬如在1991年的《望長城》中，主持人成了「一支振動生活的鼓槌」^⑤，其在鏡頭前的活動構成了影片主要的敘事動力。從概念上說，這不是「純觀察」和「直接電影」，而是「真實電影」（或稱參與式[participatory]紀錄片）。直到1990年代中期，以段錦川和張元的《廣場》(1994)、段錦川的《八廓南街16號》(1996)、康建寧的《陰陽》(1997)為代表的紀錄片陸續面世，「純觀察」和「直接電影」才真正出現。此時創作者的主體性被最大程度地驅逐，創作者的形象、聲音(包括採訪)，全部都被抹去了。但在呂新雨的眼中，這一轉變似乎從未發生，當然也就更談不上剖析這一轉變背後的政治含義。除此之外，就其所謂第二階段而言，呂新雨的描述也與事實相悖。1990年代末以來，不是表演式或自反式，而是重新興起的參與式紀錄片佔據了最重要的位置。限於篇幅，本文不再展開討論。

這種剝離了形式、風格，忽略了作品的具體構成，以意識形態作為理論概括、歷史描述的核心依據，甚至是唯一依據的立場、方法帶有明顯的「意識形態決定論」色彩。但是，在具體作品中，很多時候意識形態並不是像地上的石頭一樣，赫然在目，相反，它的存在常常都是隱隱約約、斷斷續續、似有似無、若即若離。面對同一部作品、同一段情節，不同的人站在不同的立場，對其意識形態含義的判斷可能並不一致，甚至完全相反。比如被視作「運動」起點的《流浪北京》，很多學者和呂新雨一樣，將其視為高度政治化的作品。像最早關注中國紀錄片的西方學者之一雷納德(Bérénice Reynaud)就認為，《流浪北京》中主人公之一張夏萍在鏡頭前精神崩潰是1989年「天安門事件」的「餘震」^⑥；另一位學者拉爾森(Ernest Larsen)則認為，影片緩慢的情節發展是導演對當時政治事件突發性的一種「對位處理」(counterpoint)，影片聲軌上經常出現的沉默讓人聯想到天安門廣場上坦克車的隆隆聲^⑦。但在筆者看來，這些評論恐怕都是早有學者指出的西方知識份子的某種東方主義(Orientalism)思想傾向的表現^⑧。對於一般的中國觀眾來說，做出類似這樣的解讀恐怕是很困難的。事實上，愛德華茲(Dan Edwards)最近對《流浪北京》的重新評價要

來得更為客觀：「《流浪北京》是一部政治上非常謹慎的作品，其對中國人生活的描述可以說是小心翼翼。」²⁶由於對紀錄片意識形態含義所做解讀可能存在的這種多樣性，有時候甚至是任意性，任何完全奠基於「新紀錄運動」理論上的分析或推演都必然面臨巨大的風險。不幸的是，恰恰是這樣一種「意識形態決定論」，構成了呂新雨「新紀錄運動」理論的內核。

二 二元對立與「歷史發展斷裂說」

徹底剝離了形式、風格，主題思想、意識形態成了唯一存在的理論範式，必然帶來一種獨特的歷史景觀。由於呂新雨相信1980年代末、1990年代初出現的新紀錄片與傳統的、作為政治附庸的專題片之間，在意識形態上存在着顯著的差異，甚至完全的對立，就像上世紀初中國新文化運動中，胡適「一棒把『中國文學』打成『文言』、『白話』兩大段」一樣²⁷，呂新雨據此也把中國當代紀錄片歷史「一刀兩斷」——一個階段是專題片，一個階段是「新紀錄運動」，它們分屬「兩種不同的理念、不同的話語體系」²⁸。如前所述，她非常明確地斷言，「從專題片到新紀錄運動，兩者之間是斷裂的，無法銜接」。這是「新紀錄運動」理論對中國當代紀錄片歷史一個最基本的判斷。

正如胡適以「白話」與「文言」的對抗來描述中國文學史，呂新雨認為，正是紀錄片對專題片的反叛，促成了「新紀錄運動」的發生和發展。在具體論述過程中，胡適採用了一系列的二元對立的概念，比如上層/下層、貴族/平民、模仿/創造、死文學/活文學等²⁹。呂新雨的論述方式也與此類似，她所選擇的是官方/民間、體制內/體制外、主流意識形態/獨立意識形態、自上而下/自下而上、國家話語/個人話語等一系列對立項。

在理論研究中，二元對立的思想方法當然非常重要。有學者稱它符合人腦整理符號世界的基本特徵³⁰，這是有一定道理的。但我們在解決實際問題的時候卻要注意，不應對這些對立的概念做過於簡單、絕對的理解。比如官方媒體在運作過程中，其本身就存在着不同文化成份、不同社會力量、不同政治權力之間的複雜互動，有摩擦、有對立、有衝突，但同時也有滲透、有妥協、有轉化、有合作。這使得不同時期、不同機構甚至不同個人主導的媒介產品，即使是官方出品，在意識形態屬性上也未必整齊劃一，反而有可能呈現出多種不同的色彩。

呂新雨把1990年代部分官方製作的紀錄片，特別是《望長城》和《生活空間》欄目，有限度地納入到「新紀錄運動」中，一定程度上表明了她在這一問題上表現的靈活性。但對於1980年代的紀錄片，她的判斷則是鐵板一塊——完全是官方的政治宣傳，這又表明了她的不一致。實際上，與1978年改革開放前高度政治化的作品相比，1980年代初官方媒體攝製的紀錄片已經歷去政治化的過程。這一時期最有影響力的是一批以「山河路道」為主題的作品，比如《絲綢之路》(1980)、《話說長江》(1983)、《話說運河》(1986)等³¹，雖然依然不乏「社稷崇拜」色彩，但其政治說教含義已經大為淡化。而到了後來引發萬

人空巷的《河殤》(1988)，我們從中已經可以看到某種再政治化的趨勢，而值得注意的是，此時它在政治取向上已經與傳統的主流意識形態有了重要分別。如果考慮到從某種意義上說，包括《流浪北京》、時間和陳爵的《天安門》(1991)在內的第一批所謂「獨立紀錄片」其實都是在特殊歷史條件下由央視項目轉化而來的「副產品」的話，那麼央視紀錄片此時這種再政治化的趨向似乎就更易理解了^⑳。這樣看來，「新紀錄運動」理論把1980年代官方製作的作品統一貼上一個「官方意識形態」或「主流意識形態」的標籤，是不是有些簡單化？

呂新雨提出1990年後「新紀錄運動」的核心特徵在於其獨立的「意識形態承諾」^㉑，似乎同樣值得商榷。回看1990年代中期「運動」的代表性作品，我們可以發現，意識形態上的模糊性是它們共同的特徵。舉例來說，按呂新雨的說法，「新紀錄運動」中最成熟、最具代表性的作品是段錦川的《八廓南街16號》和康建寧的《陰陽》。就《八廓南街16號》來說，它「在整體上是理性的和分析的：對日常生活的意識形態進行分析」^㉒。那麼這種分析的結果是甚麼呢？呂新雨並沒有明確說明。對於普通觀眾，要想對其進行清晰的確認，非常困難。有學者曾經提到，這部紀錄片在美國放映的時候，「有人認為是在做讚美性的宣傳，也有人在別處說是看到了無所不在的社會控制」^㉓。影片的確呈現了一定的社會控制，但其背後的意識形態訴求是甚麼？值得一提的是，這部作品的壓縮版曾在央視播出，這似乎再次驗證了它在意識形態立場上的模糊性。《陰陽》的這種特徵恐怕就更加明顯，這部同樣經剪輯後在央視播出的作品更像是一部人類學紀錄片，從中幾乎看不到明確的社會政治訴求。此外，雖然被呂新雨視作「運動」主要代表人物的段錦川和蔣樾並非央視導演，但他們與央視始終保持經常性的合作，甚至從1998年開始就合作成立了「北京川林樾影視諮詢有限公司」^㉔，而央視則是其主要合作夥伴之一。

前文討論呂新雨有關「新紀錄運動」第一階段美學形態的論述時，筆者曾提到1990年代初期到中期發生的從參與模式向觀察模式的轉化。這種轉化意味着創作者主體性的主動消隱，不可能不影響到作品的政治性。裴開瑞是西方學者中罕見的對「新紀錄運動」政治性持保留態度的學者，雖然他也擁抱「新紀錄運動」的概念。與呂新雨相反，他認為「對中國紀錄片創作者而言，介入社會、介入政治從來都不是一個選項」^㉕。在他看來，正是由於創作者對解說、採訪、配樂或其他闡釋手段的放棄，最終導致了政治性的弱化：「〔紀錄片〕放棄了向觀眾就拍攝內容提出任何的看法。影片創作者只是把我們置於他或她的位置上，當事件發生時，站在那裏做當下的觀察。……儘管影片創作者在跟拍他們的對象，我們卻總是無法獲得任何有關社會狀況變化或問題如何解決的特定信息。」^㉖這種看法與加拿大學者吳沃(Thomas Waugh)在1970年代對「直接電影」的批判如出一轍，即對創作者主體性的驅逐，導致了「表意模糊不清」和政治訴求的喪失^㉗。

當然，在特定的社會政治語境下，模糊政治立場本身也可能是一種鮮明的政治姿態，對創作者而言也需要十足的勇氣和智慧。然而，1990年代中、後期顯然不存在這樣的語境，在類似《八廓南街16號》、《陰陽》之類的作品中尋找強烈的政治訴求，可能只是評論家的一廂情願。概言之，「新紀錄運動」

既錯誤地評估 1980 年代——這個階段並非簡單的「政治宣教」所能概括，又錯誤地描述 1990 年代——這也不是一個「新紀錄運動」理論所說的獨立意志高揚的時代；這是一種雙重的錯誤。建立在這樣一種雙重錯誤之上的理論概括——「歷史發展斷裂說」，自然難以成立。

三 「運動」的動力與「時代的力量」

上述理論範式上存在的問題除了讓呂新雨對中國當代紀錄片的歷史發展做出了錯誤描述，同時也讓她對這種歷史發展的內在動力做出了錯誤的估計。既然當代紀錄片的發展趨勢被「一刀兩斷」，從邏輯上說，就一定有揮動刀子的手存在。或者說，這場「運動」背後的推動力在哪裏？呂新雨的回答非常明確：「無可迴避的是，直接催生紀錄運動的正是 80 年代後期中國發生的事情。」^④此時她沿襲、拓展了定義紀錄片時採用的「意識形態決定論」思路，將社會思潮、時代精神的因素與紀錄片領域的「新紀錄運動」分別視為前因與後果。這種歷史描述清晰而有力，但過度簡化卻讓它與事實相去甚遠。

呂新雨對這段歷史的判斷主要來自她在 1997 至 2000 年間與十幾位導演的訪談。這些導演中，很多人都不約而同地講述了他們個人對中國社會現實的思考，以及如何用紀錄片的形式來傳達這種思考。比如康建寧說：「紀錄片說來說去，還是一個人對社會的認識、看法。」^⑤吳文光也曾在另外的場合說：「我不願意以紀錄片作為一種藝術來談，這只會混淆了紀錄片裏的東西。我覺得紀錄片應以社會工作者的角度來談，而不能作為藝術家的作品來談。」^⑥呂新雨似乎完全接受了創作者的這種修辭。當她作為理論家對創作者的這些論述進行理論歸納的時候，就在這個方向上走得更遠^⑦：

他們直接的動機是想揭發中國的現實問題和人的問題，關注現實，關注人，特別是社會底層和邊緣中的人。當整個社會因為烏托邦衝動的消解而開始犬儒化了，紀錄運動卻把理想轉化為精神的潛流灌注在一種默默的行為上。在這個意義上，他們依然是 80 年代時代精神的產兒，與那種精神有親密的血緣關係，他們是承沿那個時代的最後一批理想主義者。

簡言之，「運動所由之來的東西」，不是別的，就是這種「時代的力量」^⑧。此時紀錄片似乎已完全服膺於「時代意識的感召」^⑨，紀錄片創作者的角色似乎也只是時代精神的領受者，紀錄片創作不再有自己相對獨立的發展規律，也不再有自己的歷史繼承性。紀錄片似乎失去了自己的主體性，成了時代精神的某種忠實註腳。

誠然，紀錄片的創作和歷史發展一定受到其所處社會時代的規約，但二者不可能是簡單的、線性的決定與被決定的關係。紀錄片的歷史發展受到多種不同因素的影響，比如技術設備的更新、美學觀念的嬗遞、創作管理機制的調整、創作者個人偏好的變化等，甚至偶然性因素有時也在這個過程中扮

演重要的角色⁴⁵。可以說，多種力量的綜合作用推動着紀錄片創作。剝離了它們，只以時代精神來解釋紀錄片的發展，這樣的歷史圖景一定是不完整的，甚至有可能是完全錯誤的。

在前面提到的「中國電視紀錄片二十周年回顧」研討會上，央視導演周兵曾經評論說：「我個人認為呂新雨老師在專題片和紀錄片的劃分上犯了概念性的錯誤。……呂新雨教授忽略了所謂的專題片也好、紀錄片也好，它是建立在影視技術的基礎上。因為建立在影視技術的基礎上去認識這個問題，就沒有這兩者之間的對立。」⁴⁶周兵強調影視技術，提醒呂新雨應該打破視野的局限，把目光從形而上的意識形態，轉向形而下的創作手法上。此時，技術、美學的維度被納入了視野。可以說，這一判斷直指「新紀錄運動」理論在方法論上的軟肋。

詩人艾略特(T. S. Eliot)曾就詩歌創作評論說：「詩歌是自古以來一切詩歌的有機的整體。」⁴⁷此說雖然看似誇張，卻有其道理；對於紀錄片而言也沒有不同。「新紀錄運動」理論片面強調紀錄片與專題片之間的對立，割裂了二者之間必然存在的歷史連貫性。如果我們立足文本，對1980年代的紀錄片創作進行考察，而不是輕率地加以拒絕，無論是主題、內容，還是形式、風格，其與1990年代新紀錄片之間都可以建立起明確的歷史關聯。也只有在這項工作完成後，我們才能準確地作出評價。換言之，針對「新紀錄運動」理論，我們還要做雙重的拓展：一個是時間的拓展，我們的視野要涵蓋1970年代末以來的歷史發展；一個是空間的拓展，我們要把被「新紀錄運動」理論實際否定掉的「主流紀錄片」納入進來。在前文提到的研討會上，關於如何對待1980年代也是當時爭論的一個焦點⁴⁸，呂新雨認為那種肯定1980年代歷史貢獻的主張是一種「權力話語」，其目的不過是擴張言說者自己的「光榮榜」⁴⁹，在筆者看來，這種說法是有失公允。

四 「運動」節點的問題

上述討論表明，哪怕我們和「新紀錄運動」理論家一樣，只從意識形態角度來考察1980年代和1990年代的紀錄片，其對二者各自的概括也都是可疑的，「歷史發展斷裂說」自難以成立；此外，一旦超越「時代的力量」，回到技術層面，把美學維度納入視野，1980年代和1990年代的紀錄片之間就可以建立起遠為複雜的關聯。以下筆者就「新紀錄運動」理論對「運動」的「起點」、「轉折點」和「終點」的具體論述展開討論，這種討論將會讓我們更清晰地看到該理論本身諸多難以自治之處。

(一)「起點」問題

按照呂新雨的說法，「新紀錄運動」的起點是《流浪北京》，到蔣樾的《彼岸》(1995)的時候，「運動」出現了轉折，而終點則比較模糊。按照〈再思考〉一文

的解釋，似乎目前這場「運動」還沒有停止，仍在進行當中。呂新雨曾經不止一次強調吳文光和《流浪北京》對新紀錄片發展的重要意義，稱這部作品奠定了「新紀錄運動」在中國的發展方向，而吳文光本人則是這場「運動」的領導者、奠基人，其歷史地位「不可動搖」^⑤。很多學者接受了這樣的說法，尤其在西方，絕大多數學者都視吳文光為「新紀錄運動的發起者 (initiator)」^⑥，甚至還稱其為「新紀錄運動之父」^⑦。在筆者看來，類似的說法殊不可取。

一方面，如果從挑戰傳統官方話語的角度來看，《流浪北京》之前有引發萬人空巷的《河殤》，之後有充滿政治反思意味的《天安門》，再往後還有直接呈現「天安門事件」給青年學生所造成的心靈傷害的時間、王光利的《我畢業了》(1992)，而《流浪北京》裏所有的討論也不過是五位藝術家的個人生活、個人夢想和個人遭際。影片的確真切地呈現了這些人的現實處境，但也僅限於此；任何敏感的政治議題都沒有出現——雖然影片的拍攝、製作是從1988到1990年，正好跨越了1989年席捲中國社會的「天安門事件」；吳文光個人對此也有解釋，他說當時「太忙了」，沒想起來要拍這些東西^⑧。

另一方面，從歷史的角度看，1990年代初中國紀錄片的紀實主義美學不是吳文光的發明，也並非單單來自懷斯曼 (Frederick Wiseman) 或小川紳介。紀實主義的出現離不開此前長達十年的歷史積累，多種因素都在這個過程中發揮了作用。值得進一步提醒的是，紀實主義的興起是一股潮流，《流浪北京》不過是諸多做出同樣努力的作品中的其中一部。比如同時期的康建寧和高國棟的《沙與海》(1990)、王懷信的《格拉丹東兒女》(1990)、《天安門》、《望長城》等，無一例外都採用了紀實手法。要確切地指認哪一部具體作品是這一潮流的「起點」，恐怕是相當困難的。但如果要追問哪一部作品對1990年代中國紀實主義的全面勃興產生了最重要的推動作用，那一定是《望長城》，而不可能是《流浪北京》。

創辦於1989年的著名央視紀錄片欄目《地方台30分鐘》(最初定名為《地方台50分鐘》)正好經歷了紀實主義從早期探索到走向成熟的過程。該欄目的一位編輯在1994年回憶說：「從創作方向上說，《地方台30分鐘》是沿着以電視專題藝術片為主體向以電視紀錄片為主體的方向過渡的。在《望長城》出現之前，這種過渡是不自覺進行的，《望長城》之後則是在目的和方向都十分明確的情況下完成了這個轉變。」^⑨在上述這段文字中，側重紀實風格的作品被稱作「紀錄片」，而傳統的畫面配解說式的作品則被稱作「專題片」。統計數字支持了這個判斷，通過檢索「中國知網」從1990到1995年間所有見諸文字的有關紀錄片的討論，涉及《望長城》的文章有數百篇之多，研究者普遍認為《望長城》完整體現了紀實主義美學的新方向^⑩。在被稱為「中國電視與媒介人才頂級培訓機構」^⑪的北京廣播學院(2002年更名為中國傳媒大學)，1994年新開學專業的研究生入學考試中，甚至出現了這樣一道考題：「為甚麼說系列節目《望長城》是我國電視紀錄片發展的里程碑？」^⑫與此形成對比的是，《流浪北京》此時幾乎沒有進入到學者、評論家的觀察視野。

除了具體作品的推動，學術界對紀實主義美學系統性的梳理和闡釋也對紀實主義潮流的興起產生了重要作用。自1990年代初開始，北京廣播學院的

一批學者，比如鍾大年、朱羽君、楊田村、任遠等，對紀實主義進行了比較系統的闡述^⑤。可以說，中文領域紀實主義美學的理論基礎就是在那個時候打下的。同時，各種紀錄片評獎，如全國電視文藝「星光獎」、《地方台30分鐘》年度評獎等，也都對紀實主義的流行起到了推波助瀾的作用。與這些因素相比較，既不在電視台播出，又沒有錄像帶發行的《流浪北京》，如何能夠「影響了一代紀錄片」^⑥，又如何奠定中國當代紀錄片的發展方向呢？

(二)「轉折點」問題

呂新雨把1995年的紀錄片《彼岸》視作「新紀錄運動」的一個「分水嶺」，「運動」因這部作品而分成了立場、視角和方法彼此不同的第一階段和第二階段。如前所述，她認為第一階段的創作者是1980年代時代精神的產兒，「是承沿那個時代的最後一批理想主義者」。他們的作品一般採用傳統的「純觀察」的手法，關注底層，試圖自下而上地解讀中國社會。《彼岸》預示着第二階段的到來，這一階段的創作者生活在「一個完全不同的社會環境」^⑦（這個論斷當然相當可疑），此時抵抗強權已經不是他們的首要考量，作品的社會價值、政治價值也不再像第一階段那麼重要。這些創作者更看重的是藝術的創新，把先鋒、實驗精神帶入了紀錄片創作，很多作品都體現出表演式紀錄片和自反式紀錄片的特徵。

《彼岸》記錄了一部名為《彼岸》的先鋒戲劇的排練、演出，以及演員的後續生活。這齣戲劇的導演是牟森，演員則是他從全國招募而來的一群到北京尋夢的年輕人。演出獲得了巨大成功，但隨着演出的結束，演員卻變得生活無着，不得不拋棄對「彼岸」的幻想，面對各自艱辛的生活。這部影片最初的主題是牟森和他的戲劇創作，但在拍攝過程中，導演蔣樾卻逐漸改變了初衷，把關注的重心轉向了這些年輕人的現實人生。在呂新雨看來，影片對這些年輕人心中烏托邦的破滅過程的呈現，傳遞的是導演對1980年代中國知識份子所營造的那個烏托邦的重估^⑧；影片視角所發生的這種變化，即從凌空虛蹈的精英階層、精英意識到具體現實的這種轉變，表明了「新紀錄運動」在立場、觀點和方法上的改變，即「到底層去」，「揭發中國的現實問題和人的問題，關注現實，關注人，特別是社會底層和邊緣中的人」^⑨。

在呂新雨的論述中，底層立場、底層精神是「新紀錄運動」的核心特徵之一。除了《彼岸》之外，她還特別強調了央視《生活空間》欄目所具備的這種底層立場和底層精神。在與《天安門》導演之一時間就後者所進行的對話中，她明確指出：「甚麼是紀錄片精神？我覺得就是一種底層精神。」^⑩這個「底層精神」具體有甚麼含義，呂新雨沒有進一步說明。依其相關論述進行推斷，「底層精神」似乎應該包含兩個方面：一是要以底層百姓為表現對象，一是要體現出底層百姓的真實處境。就前者來說，就像紀實主義美學不是破空而出，而是有一個相當長的演進過程一樣，底層百姓進入中國紀錄片也不是一蹴而就，也有一個相應的歷史過程。在1986年的《話說運河》、1990年的《沙與海》、1991年的《望長城》中，都有對底層百姓的呈現。所以無論《生活空間》欄目還



2013年巴黎Shadows電影展放映蔣樾的《彼岸》。(資料圖片)

是《彼岸》，都屬於早已存在的一條延長線上不同的點，難以構成「運動」的轉折^④。

呂新雨所暗示的「底層精神」另一層含義，是真實地呈現底層百姓的處境。她或許可以就此解釋說，在《生活空間》和《彼岸》之前的那些作品雖然存在以底層百姓為表現對象的情況，但創作者言說的方式、角度卻未必有效呈現出他們的真實處境，所以還是要把《生活空間》和《彼岸》獨立出來視為轉折。但倘若如此，呂新雨就需要有一個更詳細的論證過程，解釋清楚為甚麼《彼岸》和《生活空間》與此前表現底層百姓的作品比較，會有這樣的分別，同時還要說明，為甚麼《彼岸》與

《生活空間》之間也有足夠的區別，使得《彼岸》而不是《生活空間》構成了這個轉折。另外，還需要證明《彼岸》與後續紀錄片發展的關係，即它並非孤例，而是對應新趨勢或新潮流的起點。這是個可能的任務嗎？

在《彼岸》的製作過程中，的確有一個拍攝對象、表現主題的轉變過程，即從對牟森所代表的文化精英向年輕學員所代表的社會底層的轉變，但我們不能拿這個轉變去論證和說明整個中國新紀錄片發展的變化。這是兩個不同層面的事情，不可混為一談。就筆者個人感受而言，毫無疑問，《彼岸》是整個1990年代最觸動人心的作品之一。但是在任何意義上，這部作品都難以構成中國紀錄片歷史演進過程中的任何一個轉折點。

(三)「終點」問題

在2003年的《紀錄中國》一書中，呂新雨曾經暗示「新紀錄運動」在2000年前後已經退潮，甚至終結了。她寫到：「這些紀錄工作者們不約而同地開始宣稱，我所做的一切都是基於我個人的行為和判斷。……敏銳地反省和批判由於運動而形成的模式化，並開始各自的探索，走自己的路，這既是運動完結的標誌，也是運動結出的果實，運動的歷史任務已經實現。」^⑤此時「個人化」的創作成了「運動」終結的標誌。雖然幾乎所有嚴肅的創作者都會力爭做出個人化的表達，但呂新雨這個「個人化」概念卻非泛指個人風格的呈現，其來源還與吳文光有關。

吳文光在1999年評論藝術家汪建偉的紀錄片創作時，曾經提出「個人化紀錄片」的概念，指的是一種與電視台、電影廠那種「公家的」紀錄片生產完全不

同的生產方式，其特點是讓紀錄片創作成了一種「『私人』活計」，「純屬個人行為」^⑥。在寫作這篇評論的同一年，吳文光接受了呂新雨的專訪，他將自己當時的紀錄片創作也描述成了這樣一種完全「個人化」的行為：「我逐步逐步做紀錄片，並不是我要表達對社會的思考，而是因為這是我能做的事情之一而已。……這只是一種個人的東西，只是一種興趣和愛好。」^⑦呂新雨顯然非常看重這篇訪談，並將其冠以標題〈個人化寫作方式——吳文光訪談〉，列為《紀錄中國》一書的第一篇。

在〈再思考〉一文中，呂新雨改變了2003年的這個論斷，稱「個人化」並不意味着「運動」的終結，而是「運動」進入第二階段的標誌。按照這種解釋，「新紀錄運動」始終在延續，迄今仍未停止。呂新雨對「新紀錄運動」的界定依據本來是她所指認的新紀錄片在意識形態上與傳統專題片的分野，但她此時所談第二階段的特點恰恰又是對政治、社會問題的遠離和對作品藝術性的探索。用她的話說，「中國的新紀錄運動，特別是其第二階段，採用的完全是一場先鋒藝術的形式」^⑧。不難看出，此時呂新雨對「運動」第二階段的界定方式已經違背、顛覆了其對第一階段進行界定時所依據的邏輯。一個問題不得不提出來：此二者如何還能屬同一個「運動」？

第一階段與第二階段之間呈現出的這種異質性讓「新紀錄運動」的內涵變得模糊難辨，無法捉摸。在邏輯上，此時我們已經難以再找到任何穩定的原則或依據，為這個「運動」確定一個明確的終點。「新紀錄運動」已經成了一個「爛尾」的術語，或者一個沒有底的筐子，甚麼都可以放進去。

五 「盲目作者論」研究方法問題

探究「新紀錄運動」理論出現如此偏差的原因，不能不談呂新雨所採用的研究方法。呂新雨曾經說過，其所有的研究結論都來自於自己所做的田野調查，而這種調查的主要方式就是對導演進行訪談^⑨。的確，通觀她對「新紀錄運動」理論的描述，主要史實支撐幾乎全部來自導演的講述。比如她對「運動」起點的命名，就與吳文光對《流浪北京》創作過程的描述緊密相關。在不同年份的多次採訪中，吳文光始終強調在拍攝《流浪北京》之前，他既「從來沒有看過一部可以稱得上叫『紀錄片』的片子」，也「不知道紀錄片是怎麼定義該怎麼拍」，他所做的一切不過出於直覺（「完全個人方式地自由一把」）^⑩。他甚至明確地說，「實際上，1988年前中國根本沒有紀錄片」^⑪。類似的說法顯然給「歷史發展斷裂說」提供了最直接的支持。不管是呂新雨還是其他很多的中外學者，都接受了吳文光的這種說法。但實際上，這種說法並不算可靠。

要相對全面地認識《流浪北京》，不能不談到朱曉陽。朱曉陽現在是北京大學人類學教授，當年是吳文光的同鄉、朋友、合作者，是《流浪北京》的並列導演，只不過多年來一向不為人所知。據他介紹，他和吳文光在創作該片時，無論是影片內容、主題，還是形式、風格，都有非常明確的參照對象。其主題來自朱曉陽未出版的報告文學手稿《北京拉丁區》（與張慈合撰，張後來



吳文光：《流浪北京》，DVD 光盤封面。（資料圖片）

成為《流浪北京》中五位主人公之一），而在形式和風格上，則主要借鑒了由國外電視機構製作、已傳入中國的十二集系列紀錄片《龍之心》（*Heart of the Dragon*, 1985）^②。要是忽略了這些重要的事實，以及這些事實所暗示的推動中國紀錄片發展的複雜因素（就本例來說，至少我們可以看到 1980 年代的「報告文學熱」和國外作品所產生的推動力），僅憑導演本人一面之詞就得出結論，顯然會導致很多問題。

任何創作者都生活於現實社會中，總有各種現實性的考慮，當他們對自己的創作進行解釋的時候，出現誇張、渲

染、閃爍其詞、刻意引導、小心規避等種種現象，並不奇怪。1977 年，前文提到過的吳沃曾撰寫文章，批評美國紀錄片理論家巴薩姆（Richard Barsam）主編的一本紀錄片教材《非虛構電影理論與批評》（*Nonfiction Film Theory and Criticism*）。吳沃指出，巴薩姆在選編納粹德國女導演里芬斯塔爾（Leni Riefenstahl）的一篇文章時，犯了「盲目作者論」（unconsciously auteurist approach）的錯誤。這篇文章回憶了《奧林匹亞》（*Olympia*, 1938）的製作過程，但裏面卻充斥了導演本人對自己拍攝行為的辯護。作為第一次將這篇文章譯介到英語世界的編者巴薩姆，並未對這篇文章做任何必要的說明或提醒，就直接推薦給學生閱讀，此舉被吳沃稱作是一種「極為不負責任的行為」。他提醒說，即便是面對像格里爾遜（John Grierson）那樣卓越的紀錄片理論家，我們也不應對其不加辨別地予以完全的信任^③。對「新紀錄運動」理論家來說，這是一個非常必要的提醒。

驗證、平衡創作者說辭的一個重要手段是展開對文本的細讀。在紀錄片研究中，無論中外，類似「新紀錄運動」理論家這樣對紀錄片形式、風格的忽略都不罕見。早在 1980 年代初，尼克爾斯（Bill Nichols）就曾指出，在紀錄片研究領域，由於作品內容的重要性被提升到了至高的位置，對紀錄片形式、結構方面的關注和討論就顯得明顯不足^④。加拿大學者格蘭特（Barry K. Grant）在 1990 年代初也曾評論說：「紀錄片幾乎總是被當成紀錄片來討論，而不是將其視作電影文本進行細讀。」^⑤ 文本細讀是一個非常重要的研究方法，進行文本細讀，就是要把作品與創作者相對分開，把創作者、評論家有關影片的解釋、評論在一定程度上懸置起來，只看作品本身。此時，文本構成了一個相對獨立的意義世界，就像生物學家解剖小麻雀一樣，研究者通過對具體文本

的拆解和研究，破解文本內部隱藏的編碼。以文本分析為基礎，再結合創作語境，研究者就有更大的機會反思既有的理論解釋，提出自己獨立的判斷。

六 結語

總結本文的討論，「新紀錄運動」理論所作出的基本歷史描述可能是偏頗甚至錯誤的，其所主張的「歷史發展斷裂說」並不符合中國當代紀錄片歷史的實際。分析這一重大理論失誤的根源，我們可以進一步看到呂新雨進行相關闡述時，在方法論上存在的顯著偏差：在文本內部，只強調政治意識形態立場；在外部語境，只看社會政治環境的作用。在這些偏差的背後，隱藏着研究方法上的根本失誤——過多地依賴了部分創作者單方面的修辭，而沒有對這段歷史做全方位的考察。比如對1980年代的作品，無論是內容、主題，還是形式、風格，此間諸多的變化都不曾稍加留意。對促成這些發展變化的諸多或隱或顯的複雜因素，更沒有做任何考察。無論是電視產業的急速發展，技術設備的日新月異，還是1970年代末中國大陸恢復高考後，完整接受了高等教育的新一代紀錄片創作者的出現，以及國際電視機構之間的合作、國外紀錄片作品帶來的衝擊等，所有這些都不在其視野範圍。

下面這個表格將「新紀錄運動」理論與本文所主張的替代性方案的思路進行了對比：

表1 「新紀錄運動」理論與本文提出的替代性方案思路對比

	「新紀錄運動」理論		替代性思路
歷史軌迹	「歷史發展斷裂說」		鐘擺式往復運動
理論取向	文本 (text)	只強調政治維度	強調政治維度，同時也強調美學維度
	語境 (context)	只強調社會思潮、時代精神的作用	強調多方面不同因素的影響
研究方法	只看重影片創作者本人的解釋		創作者的解釋與文本分析相結合，且以文本具體構成作為判斷主要依據

資料來源：筆者分析整理。

這一表格中部分內容在前文都有所涉及，在此不再贅述，但有關中國紀錄片歷史演進的「鐘擺式往復運動」，或許還需要做些進一步的解釋。在筆者看來，如果從政治意識形態的角度來考察1949年以來中國當代紀錄片的歷史，其運動方式很像一個鐘擺，高度的官方立場和高度獨立的消解、否定官方話語的立場構成了這個鐘擺運動的兩極。具體說來，毛澤東時期，鐘擺處在高度官方立場的一極，高度政治化是這一時期的特徵。從1980年的《絲綢之路》開始，直到1980年代末和1990年代初，鐘擺一直在向另一極點方向移動。最開始是個去政治化的過程，官方政治宣傳色彩逐步淡化；之後以1988年的

《河殤》為標誌，中國紀錄片開始進入一個短暫的再政治化過程，鐘擺趨近否定傳統官方話語的一極。

1993年前後到1990年代末，歷史出現了一定程度的回盪。《河殤》、《天安門》、《我畢業了》等作品一時無兩的氣勢迅速淡化，另一個去政治化過程開始。如果說第一次去政治化是遠離官方政宣，這個第二次去政治化則既遠離明確的官方立場，也遠離明確的獨立立場，曖昧性是它的基本特徵。從1990年代末到當下，中國紀錄片進入到多樣化發展的階段。在多個發展脈絡中，具有高度政治訴求的「立場紀錄片」(committed documentary)尤其引人注目。在筆者看來，我們可以將這一潮流視作對1980年代末、1990年代初那一次再政治化的復興。

為了更直觀地描述這一運動，呈現其與「新紀錄運動」理論的不同，我們可以借助於以下表格進行粗略的說明：

表2 「新紀錄運動」理論與本文提出的替代性方案分段對比

時間線	「新紀錄運動」理論		替代性思路
1949至1980年	專題片階段	官方政治宣教	第一階段： 官方政治宣教
1980年至1980年代中後期			第二階段： 遠離傳統官方話語的去政治化
1980年代中後期至1990年代初			第三階段： 朝向獨立立場的再政治化
1990年代初至1990年代末	新紀錄運動	第一階段(1990至1995年)： 朝向獨立立場的政治化	第四階段： 既遠離傳統官方立場，又遠離獨立立場的去政治化
1990年代末至當下		第二階段(1995年至當下)： 去政治化	第五階段： 朝向獨立立場的再政治化

資料來源：筆者分析整理。

這個表格是從政治角度出發，對兩種不同版本的歷史描述進行對比。除此之外，我們還可以再繪製一張表格，就是從美學角度出發，將「新紀錄運動」與本文所主張的替代性解釋進行另外一個方面的直觀對比。限於篇幅，這裏只能從略。

如果本文對「新紀錄運動」理論的分析基本正確，如果該理論是如此不禁推敲，那麼在過去近二十年中，它又何以產生如此巨大的社會影響呢？這是一個必須回答的問題。從具體構成來說，「新紀錄運動」理論的內部既包含了歷史，又包含了理論，同時也包含了部分的批評。作為一種歷史描述，「新紀錄運動」理論固然是錯誤的，但這個「運動」的概念卻非常有效地讓1990年代一批導演和他們的作品進入人們的視野。無論對導演本人，對評論家、研究者，還是對更廣泛的社會大眾，「運動」這個概念讓他們對這一時期的紀錄片實踐有了更大的想像空間，同時在精神上、情感上也帶來了巨大的鼓舞。自

2003年後，西方學界關注中國紀錄片的學者顯著增多，並在過去十多年間貢獻出一批論文、專著。這一現象的出現，與「運動」這個概念本身的政治吸引力有相當大的關聯。

另一方面，正如前文指出的，支撐這一歷史描述的是一種獨特的理論範式——「意識形態決定論」。拋開其極端的、過度發揮的部分，只看其對紀錄片表達中的政治維度的闡釋和強調，應當承認其中也有合理的部分。尤其在中國特定的歷史語境中，這種強調甚至是相當必要的。呂新雨重視紀錄片的使命，強調「紀錄片是我們介入社會現實的方式，是民主，也是政治」^⑥。這種言辭背後，隱藏的應該是她希望以紀錄片方式改變中國社會現實的渴望。這些論述讓更多中國的創作者、研究者更清晰地看到了紀錄片表達中可能承載的政治訴求，從這個角度說，這是呂新雨對中國紀錄片理論研究所做出的卓越貢獻。2000年後一批政治色彩鮮明的紀錄片的迅速崛起，相當程度印證了其理論在這個方向的正確性^⑦。雖然作為一種歷史書寫，這一理論是徹底地失敗了，但如果我們將其視作一種歷史預言，它卻是非常成功的。

「新紀錄運動」理論所出現的這些問題、錯誤，在其他學科領域似乎也不鮮見。就文學史研究而言，理論家唐弢曾做過一個著名的論斷，即「當代文學不宜寫史」。由於「嚴格說來，歷史是事物的發展過程，現狀只有經過時間的推移才能轉化為穩定的歷史」，而正在發生或剛剛發生的事件距離寫作當下不具備時間距離，對研究者來說，很多事情一時還看不清楚；同時，由於沒有足夠的時間間隔，研究者個人的心理、情感也更有可能被捲入正在發展的事件、潮流之中，不能自拔，最終導致判斷的失誤^⑧。這些提醒當然有其道理，但呂新雨在對中國當代紀錄片進行考察時的努力方向卻與此論斷恰好相反，她是自覺地、有意識地將自己的思想、情感介入到她所理解的「新紀錄運動」中來，為其搖旗吶喊。在《紀錄中國》的〈後記〉中，這一點得到了清晰印證：「我對紀錄片的理解、我自身的立場和情感投入，這三者對於我的研究來說都是不可或缺的，也是彼此纏繞的。」她甚至毫不掩飾地說：「我相信我的研究軌跡本身也是屬這個運動的。」^⑨這樣的宣言似乎表明，從一開始這一理論的取向就是高度意識形態化的，與學術工作本應恪守的徵實求是的原則並不一定完全契合。

當然，從根本上說，任何知識的生產和知識秩序的建立都一定是歷史性的，都一定會受到社會權力、個人動機等因素的制約和干擾，完全排除研究者的個人立場和主觀傾向既不可能，也不必要。然而，努力恪守學術研究的基本原則和致力於維護或宣揚某一特定的意識形態雖不可能完全分開，但卻始終還是有所區別的兩件事。如果研究者由於歷史原因，或者單純出於內心的急切，忽略甚至放棄了前者，他們所建立的理論就更容易脫離研究者的本意，走向歧途，甚至導致美國學者格里 (Patrick Geary) 所說的「災難性後果」^⑩。

就「新紀錄運動」理論而言，其對中國紀錄片研究與創作產生的消極影響實際早已出現。毫不誇張地說，近些年來我們在國內外看到的有關中國紀錄片愈來愈多的錯誤闡述，多數時候都要追溯到「新紀錄運動」理論。而且隨着時間的推移，這種負面影響顯然是愈來愈嚴重。對這段歷史的親歷者來說，

他們自然可以憑藉自己的親身經驗，察覺到該理論存在的問題，從而確定自己的取捨，但對那些歷史的後來者、跨越學科領域討論中國紀錄片的學者，或者西方的中國紀錄片研究者來說，由於客觀條件的限制，他們中間的很多人就只能通過前人的記述，來接觸和了解這段歷史。如果此時仍不加辨析，這一理論只能更加貽誤後人。

此外，「新紀錄運動」理論在有意無意間將1990年代一批社會政治訴求不高的作品人為地提升到了一個不適當的位置，同時又忽視、貶低了新世紀以來出現的真正具有明確社會政治訴求的作品，且以「去政治化」來概括這一階段紀錄片創作的總體特徵，這種處理不免讓人們對如何在理論層面理解、判定紀錄片的政治性產生某種困惑。更為糟糕的是，它也必然對近年來中國紀錄片在這一方向的實踐造成不必要的傷害。這樣一種後果恐怕已經和呂新雨當年進行相關理論闡述時的初衷背道而馳了。

不斷延展的歷史進程就像一支在山谷中行進的隊伍，作為歷史觀察者的我們也同樣處身其中，並與隊伍一道，迂迴曲折，迤邐前行。行至不同位置，我們回看歷史的方位、角度都有不同，做出的判斷也可能迥然有異。或許正因如此，才有學者稱歷史注定就是「一場永無休止的辯論」^⑥。辯論帶來的後果可能是對既有理論的局部修正，也可能是對其完全的顛覆，這是任何歷史書寫都必然面對的宿命。「新紀錄運動」理論如此，本文提出的替代性方案也一樣。但成為他人反駁、批判的靶子，有時候卻恰恰意味着批評者對該理論所蘊含價值的一種最好的承認——作為被批駁的對象，它能夠以一種辯證的方式豐富我們對問題的理解，讓那些距離我們愈來愈遠的歷史，有機會變得愈來愈真切。這是筆者在很久以前決定寫作本文時就抱有的一個基本看法。

註釋

①²⁷④④⑤⑥⑤⑨ 呂新雨、梅冰：〈附錄：甚麼是新紀錄運動——呂新雨訪談〉，載呂新雨：《紀錄中國：當代中國新紀錄運動》（北京：三聯書店，2003），頁335-36；335；334；335；338；338。

②¹⁶ 呂新雨：〈當前中國紀錄片發展問題備忘〉，載《紀錄中國》，頁306；307。

③ Ying Qian, "Book Review: The New Chinese Documentary Movement: For the Public Record", *The China Quarterly*, no. 207 (September 2011): 733.

④¹⁹⑥⑥①⑥⑥ Lu Xinyu, "Rethinking China's New Documentary Movement: Engagement with the Social", trans. Tan Jia and Rofel, ed. Lisa Rofel and Chris Berry, in *The New Chinese Documentary Film Movement: For the Public Record*, ed. Chris Berry, Lu Xinyu, and Lisa Rofel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10), 15-48; 23-24; 34; 32; 39.

⑤ 例如Bérénice Reynaud, "New Visions/New China: Video-Art, Documentation, and the Chinese Modernity Question", in *Resolutions: Contemporary Video Practices*, ed. Michael Renov and Erika Suderburg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6), 229-57; Ernest Larsen, "Video verité from Beijing", *Art in America* 86, no. 9 (1998): 53-57。

⑥ Chris Berry, "New Documentary in China: Public Space, Public Television", in *Electronic Elsewheres: Media, Technology, and the Experience of Social*

Space, ed. Chris Berry, Soyoung Kim, and Lynn Spigel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2010), 100.

⑦ Wang Qi, “New Documentary Movement”, in *Encyclopedia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Culture*, ed. Edward L. Davis (London: Routledge, 2005), 595-96; “Performing Documentation: Wu Wenguang and the Performative Turn of New Chinese Documentary”, in *A Companion to Chinese Cinema*, ed. Yingjin Zhang (Hoboken, NJ: John Wiley-Blackwell, 2012), 300-304.

⑧ 值得注意的是，裴開瑞將「新紀錄運動」理論視作對中國獨立紀錄片的一種闡述，張英進也將「新紀錄運動」理論納入到獨立紀錄片的範疇，這種做法在中外學界都普遍存在。但就呂新雨本人而言，她並沒有明確將獨立紀錄片和官方的電視紀錄片分隔開，而是一定程度上並置一處。在其對「新紀錄運動」理論進行綜合闡述時，也明確把官方紀錄片視作「運動」的一部分，並否定獨立紀錄片與官方紀錄片之間存在一個「明確的界線」(clear line)。但這並沒有妨礙人們做相反的理解，這種狀況出現的根源恐怕還是在於「新紀錄運動」理論框架中，處在核心位置的都是呂新雨和幾乎所有其他學者所認為的「獨立紀錄片」，那些官方紀錄片就只能處在一個邊緣性的、陪襯性的、補充性的位置上。簡言之，「新紀錄運動」理論的內在邏輯幾乎完全是由這些被認為有着獨立意識形態訴求的獨立紀錄片支撐起來的，官方紀錄片注定只能是一種模糊的、暗淡的存在。無論呂新雨怎樣強調二者之間的關聯，如何重申後者同樣也是「運動」的一部分，這一基本事實都無法改變類似裴開瑞、張英進這樣把「新紀錄運動」視作「獨立紀錄片運動」的情形。參見Chris Berry and Lisa Rofel, “Alternative Archive: China’s Independent Documentary Culture”, in *The New Chinese Documentary Film Movement*, 135; Yingjin Zhang, “Styles, Subjects, and Special Points of View: A Study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Independent Documentary”, *New Cinemas: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Film* 2, no. 2 (2004): 120; Lu Xinyu, “Rethinking China’s New Documentary Movement”, 15-16。

⑨ 呂新雨：〈獨立製作，我選擇的生活方式——段錦川訪談〉，載《紀錄中國》，頁97。

⑩ 參見呂新雨：〈紀錄片的歷史與歷史的紀錄——當前中國紀錄片發展的兩個理論問題〉，《新聞大學》，2003年第1期，頁69-73。此文後來更名為〈當前中國紀錄片發展問題備忘〉，收錄於《紀錄中國》，頁305-21。

⑪ 系統性的對「新紀錄運動」理論的辨析和批判基本不曾出現，唯一的例外或許是劉紅梅未正式發表的論文〈強光背後——「新紀錄運動」抑或成長的年代〉(2004年)。該文曾在網上刊登，但多年前已搜不到了。

⑫ 這段話最早出現於Yingjin Zhang, “Styles, Subjects, and Special Points of View”, 120；之後出現在其專著中，措辭略有修改，參見Yingjin Zhang, *Cinema, Space, and Polylocality in a Globalizing China*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15), 120。

⑬ Yomi Braester, “Excuse Me, Your Camera Is in My Face: Auteurial Intervention in PRC New Documentary”, in *The New Chinese Documentary Film Movement*, 196.

⑭ 張真評論說：「並非所有過去二十年間出現的獨立紀錄片都可以說是在『介入』社會，更不要說激進的行動主義意圖了。」參見Zhang Zhen, “Toward a Digital Political Mimesis: Aesthetic of Affect and Activist Video”, in *DV-Made China: Digital Subjects and Social Transformations after Independent Film*, ed. Zhang Zhen and Angela Zito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15), 317。羅賓遜提出，構成所謂「新紀錄運動」的那些作品算不上是一個嶄新的起點，而是業已存在的創作潮流的延續。參見Luke Robinson, *Independent Chinese Documentary: From the Studio to the Street* (Basingstoke: Palgrave Macmillan, 2013), 13。

⑮ 呂新雨：〈當前中國紀錄片發展問題備忘〉，頁308。在很多紀錄片實踐者和研究者看來，形式、風格、策略、技巧是區分紀錄片與專題片的主要依據。比如

較早對二者進行區分的國內學者高鑫在1992年提出，專題片有「較強主體意識的滲透」，紀錄片則要求「不允許創作者主觀意識的直接流露」；專題片「允許對生活本身進行較多的藝術處理」，紀錄片則要反映「不加雕琢的具有『毛邊式』的生活情狀」；專題片可以運用各種藝術表現手法，紀錄片則被歸到「新聞」的範疇，「主要以新聞鏡頭紀錄社會生活」。參見高鑫：〈「電視紀錄片」與「電視專題片」界說〉，《中國廣播電視學刊》，1992年第3期，頁33。

⑰ Michael Renov, "Art, Documentary as Art", in *The Documentary Film Book*, ed. Brian Winston (Basingstoke: Palgrave Macmillan, 2013), 348.

⑱ 呂新雨將「新紀錄運動」的美學來源歸結於吳文光的貢獻，「形式上大量採用的長鏡頭、跟拍、同期聲的紀實手法」這種新形態的紀實主義美學始於1990年的《流浪北京》，稱其來自導演對懷斯曼(Frederick Wiseman)和小川紳介的「借用」。參見呂新雨：〈導言：在烏托邦的廢墟上——新紀錄運動在中國〉，載《紀錄中國》，頁5、9；王暉：〈論「懷斯曼神話」〉，《電影藝術》，2017年第4期，頁139-40。但紀實主義的出現有着漫長的歷史過程，其間有多重因素綜合發揮了作用，如中央電視台在1978年底從日本引進了可以同步錄音的攝像機、從1980年《絲綢之路》就已經開始的中外合作拍片、從1984年開始每年一屆的中日電視藝術交流活動，以及國外優秀紀錄片作品的刺激（如下述朱曉陽的例子）。

⑲ 呂新雨的文章明確說明，這兩個術語是從紀錄片研究先驅尼克爾斯(Bill Nichols)那裏借用。參見Lu Xinyu, "Rethinking China's New Documentary Movement", 24。在中文領域，"performative documentary"大多被譯作「表述行為型紀錄片」，但尼克爾斯曾經解釋說，他對這一詞彙的用法不同於哲學家奧斯丁(John L. Austin)的用法。參見Bill Nichols, *Introduction to Documentary*, 3d ed. (Bloomington, I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2017), 150。在翻譯此書的過程中，筆者曾與尼克爾斯溝通過這個術語的翻譯，他贊同漢語表達中用「表演式」來指稱這一類型。

⑳ 朱羽君：〈屏幕上的革命〉，載楊偉光主編：《望長城》（北京：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1993），頁642。

㉑ Bérénice Reynaud, "Translating the Unspeakable: On-Screen and Off-Screen Voices in Wu Wenguang's Documentary Work", in *The New Chinese Documentary Film Movement*, 164; "New Visions/New China", 235.

㉒ Ernest Larsen, "Video verité from Beijing", 53-55.

㉓ Dai Jinhua, *Cinema and Desire: Feminist Marxism and Cultural Studies in the Work of Dai Jinhua*, ed. Jing Wang and Tani E. Barlow (London: Verso, 2002), 90-91; Chris Berry, "Jia Zhangke and the Temporality of Postsocialist Chinese Cinema: In the Now (and then)", in *Futures of Chinese Cinema: Technologies and Temporalities in Chinese Screen Cultures*, ed. Olivia Khoo and Sean Metzger (Bristol: Intellect, 2009), 122; Yingjin Zhang, "Directors, Aesthetics, Genres: Chinese Postsocialist Cinema, 1979-2010", in *A Companion to Chinese Cinema*, 65.

㉔ Dan Edwards, *Independent Chinese Documentary: Alternative Visions, Alternative Publics*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2015), 2.

㉕ 參見唐德剛譯註：《胡適口述自傳》（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1993），頁156；258-60。

㉖ 利奇(Edmund R. Leach)著，王慶仁譯：《列維·斯特勞斯》（北京：三聯書店，1985），頁21-34。

㉗ 前兩部分別與日本放送協會(NHK)和佐田雅志企劃社合作，第三部為央視獨立製作。

㉘ 林旭東曾在2004年指出，《流浪北京》是央視《中國人》欄目的「副產品」。參見梅冰、朱靖江：〈溯流——訪林旭東談中國獨立紀錄片的誕生與脈絡〉，載《中國獨立紀錄片檔案》（西安：陝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頁26。

㉙ 呂新雨：〈導言〉，頁15；9、11；5；5；15；5；14。

- ③④ 王小魯：〈中國獨立紀錄片20年觀察〉，《電影藝術》，2010年第6期，頁73。
- ③⑤ Bérénice Reynaud, "Duan Jinchuan", in *Encyclopedia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Culture*, 227.
- ③⑥ Chris Berry, "Getting Real: Chinese Documentary, Chinese Postsocialism", in *The Urban Generation: Chinese Cinema and Society at the Turn of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ed. Zhang Zhen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7), 130.
- ③⑦ Chris Berry, "Jia Zhangke and the Temporality of Postsocialist Chinese Cinema", 121.
- ③⑧ Thomas Waugh, "Beyond verité: Emile de Antonio and the New Documentary of the 70s", *Jump Cut: A Review of Contemporary Media*, no. 10-11 (June 1976): 33-39, www.ejumpcut.org/archive/onlinessays/JC10-11folder/EmileDeAntonio.html.
- ③⑨ 呂新雨：〈與痛苦共鳴——康建寧訪談〉，載《紀錄中國》，頁38。
- ③⑩ 王慰慈：《記錄與探索：與大陸紀錄片工作者的世紀對話》（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0），頁114。
- ③⑪ 比如，在英國著名電影雜誌《視與聽》（*Sight & Sound*）於2007年評選的「震動世界的十部紀錄片」中，《河殤》位列其中（Nick James, "Documentary: Shaking the World", *Sight & Sound* 17, no. 9 [2007]: 24），但當初夏駿能夠執導《河殤》卻完全出於偶然。《河殤》的立項、製作與當時一部失敗的系列紀錄片《黃河》（1987）有很深淵源，央視領導策劃《河殤》的目的，實際就是要「補救一下」《黃河》，其素材也都主要取自《黃河》劇組，而不是自己拍攝。這樣一來，項目的經費就非常少，央視領導找到老導演，但沒有人願意接手，剛剛入職不久、年僅二十五歲的夏駿才因而獲得了執導《河殤》的機會。如果不是夏駿，很難想像會有這樣一部《河殤》。這一信息來自筆者對《河殤》攝像孫曾田的個人訪談。
- ③⑫⑬ 〈中國電視紀錄片20年回顧〉，中央電視台網，www.cctv.com/tvguide/0524_jilupian/zjyt/zjyt_02.html。
- ③⑭ 艾略特（T. S. Eliot）：〈傳統與個人才能〉，載王恩衷譯：《艾略特詩學文集》（北京：國際文化出版公司，1989），頁5。
- ③⑮ Chris Berry and Lisa Rofel, introduction to *The New Chinese Documentary Film Movement*, 4.
- ③⑯ Keith B. Wagner, "Xue Jianqiang as Reckless Documentarian: Underdevelopment and Juvenile Crime in Post-WTO China", in *China's iGeneration: Cinema and Moving Image Culture for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ed. Matthew D. Johnson et al. (New York: Bloomsbury, 2014), 147.
- ③⑰ Bérénice Reynaud, "Translating the Unspeakable", 164, 274.
- ③⑱ 李虹：〈我們怎樣做《地方台30分鐘》的編輯〉，《電視研究》，1994年第9期，頁39。
- ③⑲ 在《望長城》播出幾個月後，朱羽君發表了文章〈長城的吶喊〉，詳細論述了該系列紀錄片在紀實美學上的重大突破，並判斷這部作品將會引發一場「富有電視特性的現代紀錄片的新潮流」。事實也的確如朱羽君所料。十幾年後，方方在其《中國紀錄片發展史》中總結說，作為「中國紀錄片新觀念的一個標誌」，《望長城》「為紀實風格的紀錄片在全國範圍的廣泛鋪開，奠定了基礎」。參見朱羽君：〈長城的吶喊〉，《北京廣播學院學報》，1992年第2期，頁20；方方：《中國紀錄片發展史》（北京：中國戲劇出版社，2003），頁326。
- ③⑳ Wang Qi, "Performing Documentation", 300.
- ③㉑ 〈北京廣播學院1994年碩士學位研究生入學考試試題（新聞學專業）〉，載趙玉明主編：《中國廣播電視年鑒（1995）》（北京：北京廣播學院出版社，1995），頁686。
- ③㉒ 相關文章包括：鍾大年：〈「過程」的魅力——解讀一部電視片的斷想〉，《北京廣播學院學報》，1989年第3、4期合刊，頁35-39；朱羽君：〈長城的吶喊〉，頁16-20；鍾大年：〈紀實不是真實〉，《北京廣播學院學報》，1992年第3期，

頁 19-28；任遠：〈紀錄片正名論〉，《中國廣播電視學刊》，1992 年第 4 期，頁 54-57；楊田村：〈紀錄片的基本策略〉，《北京廣播學院學報》，1992 年第 5 期，頁 45-53；〈紀實與真實（探索與爭鳴）〉，《北京廣播學院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1994 年第 2 期，頁 74-76，等等。

⑥③ 呂新雨：〈在理想與現實的錯位中——時間訪談〉，載《紀錄中國》，頁 160。

⑥④ 裴開瑞提出，在 1990 年代前期、中期，中國新紀錄片的表現對象是與影片拍攝者類似的受過良好教育、生活在城市中的人，直到 1990 年代後期，表現對象才開始從精英階層轉向普通百姓。與之類似，羅賓遜稱中國獨立紀錄片在 1997 年之前關注的是公共話題，而在 1997 年之後，則更多關注私人生活。這些觀察顯然都有商榷的餘地。參見 Chris Berry, "Getting Real", 120-21; Luke Robinson, *Independent Chinese Documentary*, 16-19。

⑥⑤ 吳文光：〈錄像：「公家的」？「個人的」？〉，載《鏡頭像自己的眼睛一樣》（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2001），頁 128-29、131。

⑥⑦ 呂新雨：〈個人化寫作方式——吳文光訪談〉，載《紀錄中國》，頁 10。

⑥⑧⑨ 呂新雨：〈後記〉，載《紀錄中國》，頁 343。

⑦⑩ 吳文光：〈回到現場：我理解的一種紀錄片〉，載《鏡頭像自己的眼睛一樣》，頁 212。

⑦⑪ 參見李幸、劉曉茜、汪繼芳：《被遺忘的影像——中國新紀錄片的濫觴》（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6），頁 46。

⑦⑫ 以上信息均來自筆者與朱曉陽之間的私人通信。1994 年 8 月 31 日，身在澳洲的朱曉陽給吳文光寫了一封信，後經朋友之手轉給了吳。信中談到了《流浪北京》的創作過程：「我記得的實情是你讀到《北京拉丁區》的手稿後，即要求我與你合作以《北京拉丁區》為藍本去作一電視片。我知道在此之前你已表示我們應利用《中國人》劇組器材拍一部自己的副產品。在談過合作盲流片以後我便開始改編《北京拉丁區》為電視腳本的工作。當時我們共同受到 BBC《龍之心》影響，風格便是以個人講述為主的。」數年後，吳文光曾在電話中對朱曉陽承認，上述細節「完全屬實」。

⑦⑬ Thomas Waugh, "Nonfiction Film Theory and Criticism: Revisionism Made Simple", *Jump Cut*, no. 15 (July 1977): 25-26, www.ejumpcut.org/archive/onlinessays/JC15folder/DocyBookRev.html#n1.

⑦⑭ Bill Nichols, *Ideology and the Image: Social Representation in the Cinema and Other Media* (Bloomington, I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81), 208.

⑦⑮ Barry K. Grant, *Voyages of Discovery: The Cinema of Frederick Wiseman* (Urbana, IL: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1992), 1.

⑦⑯ 呂新雨：〈當代中國的電視紀錄片運動〉，載《紀錄中國》，頁 296。

⑦⑰ 在紀錄片導演文海的著作《放逐的凝視——見證中國獨立紀錄片》的出版說明中有這樣一段話：「中國十多年來的獨立紀錄片演進，因直面中國社會當下的重大事件，真正是一場『運動』，尤其是 2003 年以後的紀錄片，紀錄片或製作人本身就成為或『被成為』社會重大事件。」參見文海：《放逐的凝視——見證中國獨立紀錄片》（台北：傾向出版社，2016），頁 364。

⑦⑱ 唐弢：〈當代文學不宜寫史〉，《文匯報》（上海），1985 年 10 月 29 日。

⑦⑲ 〈歷史學家如何參與最劇烈的政治與學術衝突〉（2018 年 12 月 1 日），大風號，<http://wemedia.ifeng.com/68828820/wemedia.shtml>。

⑦⑳ 這句話為荷蘭歷史學家蓋爾（Pieter Geyl）所說，轉引自齊華甫：〈序言〉，載卡爾（Edward H. Carr）著，吳柱存譯：《歷史是甚麼？》（北京：商務印書館，1981），頁 1。

影像台灣

——解讀台灣新紀錄片

● 邱貴芬

一 台灣新紀錄片之「新」

台灣新紀錄片出現在1980年代中葉。大約在此前後，亞洲其他國家的非官方紀錄影像攝製也逐漸冒現，蔚為風潮，開闢了官方觀點之外的一種庶民、甚至是底層人民發聲的空間，韓國如此，中國也如此。日本因為其特殊的社會和科技背景，早在1960年代即已出現這樣的紀錄片現象。雖然各地因社會現實環境條件差異，所謂「非官方觀點」的角度有所不同，但是這些紀錄影像的出現，昭示科技所帶來的一種新的大眾傳播的可能。

這些紀錄片何以被稱為「新紀錄片」呢？電影研究學者張英進在《新華語紀錄片：倫理、主體和場域》(New

Chinese-Language Documentaries: Ethics, Subject and Place)這本書裏談論中國新紀錄片時，認為「獨立紀錄片」的稱呼並不恰當，因為這些紀錄片雖然在意識形態上較為自由，但仍有許多影片的攝製都涉及外資投入或是機構上的合作，所以無法以「獨立紀錄片」來定義這些中國紀錄片^①。筆者曾多次在拙作中提到，之所以以「新紀錄片」來定義這些台灣紀錄片，主要是因為它們在1980年代的台灣場域出現之時，開拓了幾個「新」空間：

第一，「新」的視角：新紀錄片常見強烈的草根傾向，嘗試開拓從底層發聲的方式。

第二，「新」的展現形式：許多新紀錄片捨棄傳統說明式的、客觀紀錄的形式，改以其他美學形式來傳遞

* 本文並非原創性論文，乃濃縮筆者在幾篇學術論文裏所發表的觀點，包括筆者和張英進合著的*New Chinese-Language Documentaries: Ethics, Subject and Place* (New York: Routledge, 2014)；筆者的專書《「看見台灣」：台灣新紀錄片研究》(台北：台灣大學出版中心，2016)；刊於《人文與社會科學簡訊》第20卷第1期(2018年12月)的〈我的跨媒介研究探索：《「看見台灣」：台灣新紀錄片研究》〉，頁200-206；將以韓文譯文呈現的〈「我們在創造另一個世界」：台灣新紀錄片概況〉(即將出版)等，希望有助於讀者認識台灣新紀錄片。本文的註解由中興大學台灣文學與跨國文化研究所研究生理婉如協助整理定稿，圖片由單位和個人授權於本刊使用，特此致謝。

訊息。這些形式具有相當複雜的意義，往往與紀錄片的拍攝目的和所傳達的訊息有密切關係（下詳）。

第三，「新」的生產模式：相較於以往的紀錄片製作由官方或財團主導，如導演陳亮丰所言，台灣新紀錄片的生產模式有幾大特色：「1. 由非影像專業者生產；2. 獨立製作；3. 使用家用攝錄影機克服工具技術與成本的問題；4. 想辦法突破主流生產與流通的限制。」^②

第四，「新」的放映與流通模式：1980年代中葉出現的台灣新紀錄片往往透過在抗爭現場四處流動的攤販販售。1990年代之後，學校、社區、影展和巡迴放映是常見的管道。2000年之後，院線放映和影展競賽成為紀錄片傳播的重要管道；此外，近年透過網絡平台如YouTube、PeoPo公民新聞網來傳播和動員群眾，更是不可忽視的現象。

當然，在三十多年的發展歷程中，台灣新紀錄片這些「新」的元素在台灣民主環境和影像製作環境改變的情況下，已不再具有冒現之初的「新」意，而形成了某些台灣新紀錄片的「傳統」，持續展現強烈的社會關懷和參與公眾議題辯論的取向，見證公民社會力量的茁壯。也因為影像製作具有「利他」的動力，並非全然為了展現紀錄片工作者的「創作力」，紀錄倫理的議題在台灣紀錄片的場域特別受到重視，這也是研究台灣紀錄片時值得特別注意的重點。本文旨在介紹台灣新紀錄片在過去數十年來的發展，並試圖以幾個具代表性的例子來呈現台灣新紀錄片的製作、社會責任、商業與美學等面向。

二 台灣新紀錄片的歷史進程

筆者在不少已發表的文章中曾提到，台灣新紀錄片三十多年來的發展可以分為三個主要的歷史階段^③：第一階段從1984到1990年，主要是以草根傾向強烈的抗爭紀錄片為主。這個階段的台灣獨立紀錄片往往強調影像紀錄的「見證」與「反官方記憶」的功能，不強調客觀紀錄，而企圖透過紀錄片的拍攝與傳播來介入當時台灣民眾關切的社會議題。第二階段大約橫跨1990年代整整十年間，以吳乙峰為首的全景學派最為活躍，對台灣紀錄片的發展最具影響力。全景學派把台灣紀錄片從1980年代深具草根性、政治性色彩轉向訴諸感情，如奠定吳乙峰作為1990年代台灣紀錄片「教父」地位的《月亮的小孩》（1990），以白化症的社群為主要拍攝對象，呈現這群白化症患者和他們的家庭受到社會歧視的情形，相當感人。第三階段大致以2000年「流離島影」系列的出現而拉開序幕，此系列由導演周美玲號召十一位導演，完成十二部以台灣離島為主題的紀錄片短篇，不以真相的追尋為重點，反而彰顯紀錄片美學風格的探討，其中許多具有實驗短片的激進風格，挑戰紀錄片的定義和疆界，解構紀錄片真實與虛構的分界，在當時頗引起台灣紀錄片界的矚目。除此之外，台灣紀錄片的傳播與放映，在二十、二十一世紀之交也有重要的變化：紀錄片院線放映的商業模式及影展參展也開始流行，對於紀錄片的產銷有着無形但長遠的影響。

這樣的分期方式，主要以紀錄片的展現形式為着眼點，並沒有注意到紀錄片新形式的出現，其實還涉及紀錄片產銷環境條件的變化。就如同東亞其他地方一樣，台灣新紀錄片的出現和科技進步有密切關係。全景學派的陳亮丰提到，台灣新紀錄片始祖「綠色小組」的活躍，實拜當時VHS(家用錄影系統)引進到台灣之賜^④。因此，與其把東亞各地獨立紀錄片的冒現視為源於某個導演(例如日本的小川紳介)的跨國影響力，不如從科技進步所帶來的紀錄片產銷條件與環境的變化這樣的角度來探討。科技的進展不僅衝擊紀錄片製作的環境，也影響影片的流通管道。「綠色小組」的紀錄片在戒嚴之下的台灣無法在電視頻道播出，這些影片的傳播主要透過在街頭運動中出現的攤販和非法的銷售管道，迅速複製、價格便宜^⑤。換言之，攝影機和錄影帶的出現，在官方許可的電視頻道之外，另闢台灣紀錄片傳播的管道。

1990年代在全景學派影響之下，台灣流行的參與式(participatory)紀錄片風潮，也與紀錄片製作環境的改變有密切關連。陳亮丰提到，全景映像工作室在訓練學員時，採用數位攝影機為主要的攝影工具。數位攝影機輕便且容易攜帶，最適合紀錄片拍攝者與被拍攝者親近的互動。如同魯比(Jay Ruby)所言，拍攝者不再以一個「為被拍攝者說話」(speak for)的角度來呈現被拍攝者，而是「與他們交談」(speak with)^⑥。這意味着在紀錄片的意義產生過程當中，被拍攝者具有發言權，拍攝者與被拍攝者呈現一種合作的關係，減低了持攝影機

的人透過攝影機來剝削被拍攝者的情形。

除了科技進步所帶來的紀錄片產銷環境的變化，1990年代台灣紀錄片拍攝之所以成為一個重要的影像行為，還必須考慮台灣政府的角色。當時李登輝總統大力推行所謂的「社區總體營造」，他所領導的政府推出許多政策鼓勵尋根，協助各個社區打造在地特色，而紀錄片拍攝正是這種「社區總體營造」的有利工具。透過以影像拍攝方式紀錄口述歷史，召喚台灣各地的歷史記憶，進而創造「生命共同體」的台灣認同，是李登輝本土化運動的目標，而地方社區紀錄片的拍攝正是實踐這樣的目標的有效手段。

吳乙峰等人創辦的全景映像工作室在1995年接受當時政府文化建設委員會的委託，到台灣各地開設紀錄片人才培育課程。在1998年的一篇雜誌報導中，就使用「國民攝影機運動」這個詞彙來形容當時台灣各地紀錄片拍攝的風潮^⑦。全景映像工作室紀錄片培育計劃所訓練的七十四個成員中，就有十一個原住民，其中包括了首位原住民達悟族女性紀錄片導演希·瑪妮芮(張淑蘭)，以及泰雅族的比令·亞布^⑧。這兩位導演後來也有相當傑出的紀錄片作品。

就體制的支援而言，1990年代也是台灣紀錄片快速茁壯的年代。1996年，國立台南藝術大學成立音像紀錄研究所，紀錄片人才的教育有了一個學院級的基地，許多當代年輕導演都曾在那裏得到滋養和培育。另外，台灣的公共電視台於1999年開始有了《紀錄觀點》這個專屬紀錄片放映的平台，不僅播放紀錄片，也贊



比令·亞布：《祖先的腳步》(劇照)，2009，48分鐘。(圖片授權：比令·亞布)

助紀錄片的攝製。《紀錄觀點》堪稱目前台灣紀錄片播放最重要的公共電視節目。除此之外，台灣政府也在1998年開始開設兩年一次的台灣國際紀錄片雙年展(2014年更名為「台灣國際紀錄片影展」)，提供台灣與外地紀錄片工作者和觀眾重要的交流機會。

我們可以發現，1990年代台灣新紀錄片的性格起了微妙的變化。紀錄片工作者和李登輝帶領之下的台灣政府似乎形成某種夥伴關係，雖然弱勢族群依然是台灣紀錄片關注的重點，但是在迅速民主化的台灣社會環境中，紀錄片的政治抗議精神逐漸被人道關懷所取代。把1990年代主導台灣紀錄片的全景學派的溫馨風格和「綠色小組」在1980年代具有強烈批判性的紀錄影像取向相對照，便可看到這樣的一個轉變。

在台灣新紀錄片發展的前兩個階段，「真相的追尋」可說是紀錄片

界最流行的詞彙。2000年的「流離島影」系列啟動了台灣新紀錄片另一個發展的階段，所謂「真相的追尋」受到極大的挑戰。「流離島影」系列涵蓋的十二部短篇在美學形式上的大膽實驗和突破，讓「紀錄片是甚麼？」這個問題浮上檯面。紀錄片裏真實與虛構的界線，也成為關注的焦點。如果說在前兩個階段，「真相」是台灣紀錄片的關切重點，那麼「流離島影」系列的出現就意味着紀錄片的美學形式成為重要的議題。我們可以說二十一世紀台灣新紀錄片開始有了以美學為主要訴求的紀錄片形式。

然而，如同上述討論，新的趨勢的產生和紀錄片產銷環境條件的改變有密切關連。從這個角度來看紀錄片美學問題的浮現，顯然它與各種電影節和影展徵件有關。1990年代，台灣的社運風潮不再^②，紀錄片當然不再與社運相輔相成，放映流通的管道無形中也產生變化。在這樣的環境變

遷當中，紀錄片需要尋找新的觀眾，而各種電影節的紛紛出現，正好提供了一批與關懷社運、着眼於政治改革截然不同的紀錄片觀眾。除了金馬獎（1962年始）與金穗獎（1978年始）這類歷史悠久的電影節，一些新的電影節也陸續出現，為獨立紀錄片提供了放映機會，例如台灣國際紀錄片雙年展、台北電影節（1998年始）、高雄電影節（2001年始）、南方影展（2001年始）、台灣地方志影展（2004年始），以及CNET華人紀錄片提案大會（2007年始）等等。

如同王慶鈺在《電影節：全球銀幕下的文化、人與權力》（*Film Festivals: Culture, People, and Power on the Global Screen*）這本書中所說的，電影節有其特殊的品味，美學形式是選片的重點，電影節的一大功能即是發掘具有獨創性的作品。她提到了一個重點：由於電影節背後有其傳統，均高度關注影像美學，放映的影片往往有開發前衛實驗影像的取向^⑩。電影節的選片通常要考慮幾個重要的面向，選片過程往往是影視產業的收益、美學以及國家電影想像等幾個面向互相作用的結果^⑪。她進而指出，觀眾在這中間扮演了一個重要的角色，電影節的片單必須取悅特定的社群，其中包括了喜歡參加電影節的影迷、專業人士，以及電影節的評審機制^⑫。可想而知，參加電影節的觀眾與「綠色小組」或全景映像工作室拍攝紀錄片時所預設的觀眾相當不同。當紀錄片導演開始試圖透過這些影展嶄露頭角時，影展評審的審美觀也在無形中影響了台灣紀錄片的風格。

除了透過電影節的投件與參展來開發觀眾群之外，進入商業電影院也是台灣紀錄片在2000年之後努力開發的一個傳播管道，而這也讓紀錄片導演更為關注紀錄片的美學形式問題。胡台麗的《穿過婆家村》（1997）是第一部在院線播放的紀錄片，之後許多紀錄片也開始嘗試院線放映的管道，其中不少有相當不錯的票房。舉幾個膾炙人口的例子：《跳舞時代》（2003）、《生命》（2003）、《翻滾吧！男孩》（2005）、《無米樂》（2005）、《奇蹟的夏天》（2006）、《被遺忘的時光》（2010）、《青春啦啦隊》（2011）、《台灣黑狗兄》（2013）、《拔一條河》（2013）等等。2013年被視為台灣新紀錄片表現亮麗的一年，電影雜誌《放映週報》一篇文章認為這是紀錄片「奇蹟的一年」，因為這一年有多達十一部紀錄片引起熱烈迴響，其中好幾部片甚至刷新紀錄片的票房紀錄，掀起台灣一陣紀錄片風潮^⑬。紀錄片若要成為賣座的院線片，必須吸引戲院觀眾，紀錄片說故事的美學形式扮演了關鍵的角色。除了有好的內容，如何把內容剪輯為一個精彩而打動人心的故事，往往決定了一部院線片的成敗。院線放映的影響也是討論台灣新紀錄片美學形式時必須考慮的一個問題。

我們必須注意到許多紀錄片不僅叫座也叫好，在院線票房上創造佳績，同時也在台灣知名的電影節贏得重要獎項。早在2004年，影評人郭力昕便提出紀錄片是否受到主流勢力（包括政府和影展）收編的問題^⑭。在他於2012年發表的論文裏，這個論點進一步發揮，批評煽情、去政治

化、私密化已經成為當代台灣紀錄片的特色。他舉了相當多的例子來支撐這樣的論點，並認為無論是影展獲獎片或是商業戲院放映片都顯現了這些特色^⑤。香港導演張虹也呼應郭力昕的觀點，在評論2010年金馬獎最佳紀錄片時表示：「台灣的影片看起來都很類似，因為許多台灣導演都喜歡感人而柔和的個人故事……台灣導演太在意觀眾的喜好了。」^⑥

然而，有關美學的問題 (question of aesthetics) 其實就是美學政治的問題 (question of the politics of aesthetics)。一旦我們把這個問題放在紀錄片生產與流通的脈絡下來探討，紀錄片的美學形式問題便不僅僅是紀錄片到底是藝術創作或紀錄報導的老問題，而是科納 (John Corner) 提醒的生產與流通條件的改變如何影響紀錄片的美學形式的問題^⑦。可見紀錄片美學形式的問題不能只是透過文本分析來理解；體制層面的種種力量，包括電影節的美學傳統、產業的行銷生存和政治體制的力量，都在台灣新紀錄片的發展上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在文本分析之外，還有許多課題值得研究。

總而言之，我們可以在台灣新紀錄片過去三十幾年來的發展歷程當中，發現一些重要的課題。從1984到1990年，台灣新紀錄片有很強烈的社運和政治性格，「真相的追尋」是這個階段紀錄片的首要目標。到了第二階段的1990年代，台灣新紀錄片跟政府的關係不再那麼對立，但是「真相」依然是紀錄片所標舉的主要議題和目標。從1980到1990年代，台灣紀錄片最大的特色乃在協助台灣公民社會的茁壯。二十一世紀之後，

除了「真相」之外，紀錄片的美學形式也成為重要的議題。紀錄片中的美學得到更大的關注，紀錄片拍攝不再只是被當作改變社會的工具，也開始被視為一種自我表達的形式，可成為實踐個人美學的藝術創作載體。

值得注意的是，就在紀錄片有此美學形式轉向之時，紀錄倫理的議題也同時成為台灣紀錄片場域的一個討論重點。雖然導演有權追求自我實現，試圖贏得電影節獎項的肯定或是戲院票房的商業利益，但前提是不能忽視紀錄片攝製所涉及的對他者的責任、對社會現實的責任，不可在影片攝製過程當中犧牲被拍攝者的權利來達到自己的目的。紀錄倫理的課題提醒我們，即使紀錄片的展現形式有所改變，紀錄片與真實世界之間仍有不可全然切割的連結，凸顯紀錄片工作者對於他者無可迴避的責任。堅持紀錄片工作者對於他者的責任，正反映了台灣新紀錄片與台灣公民社會之間緊密的關係。捍衛弱勢人民的權利與利益，是台灣新紀錄片長久以來的傳統。

三 台灣紀錄片場域的幾個爭辯問題

最後，筆者將試圖梳理台灣紀錄片場域經常出現的幾個爭辯問題。談紀錄片研究，首先面對的就是「紀錄片」的定義問題。既然所有的定義都是透過參照而產生，紀錄片當然以電影觀眾熟悉的劇情片為主要參照。這兩個類別最基本的、想當然爾的分野是「虛構」這個關鍵概念：以真人真

事為拍攝對象的是紀錄片，與之對比的是由導演和劇組想像、虛構、表演產出的劇情片。然而，這樣的分野很快受到挑戰：紀錄片不可能沒有觀點，從前製到後製，紀錄片工作者的介入幾乎無所不在，包括對材料以及被拍攝者的篩選、鏡頭的運用和剪輯等等，這讓「紀錄片=真實」或是「紀錄片=紀錄」這樣的天真假設難以成立。由此推理，紀錄片既然並非現實的全部紀錄，也不代表真實，不免有虛構的成份，那麼紀錄片和劇情片真的有所謂的界線嗎？我們還需要「紀錄片」這樣的分類嗎？還是「電影」這樣的概念即足矣？

我們可以從「《三國志》vs.《三國演義》」這樣的類比去理解「類別」的重要性。自懷特(Hayden White)的〈作為文學虛構的歷史文本〉(“The Historical Text as Literary Artifact”)發表之後¹⁹，歷史敘述的虛構性就已是歷史研究的常識，但歷史研究者卻也有共識：這並不代表就可一筆取消歷史論著和歷史小說的界線。《三國志》和《三國演義》依然被視為不同的歷史書寫類別，讀者的期待和閱讀方式也有所不同。同理，儘管我們了解紀錄片有其虛構的成份，但是主張把紀錄片和劇情片的界線取消，將兩者混為一談，反而妨礙我們深度挖掘紀錄片的相關課題。

以上的定義意味着我們無法以同一套方法來解讀紀錄片和劇情片。關於這一部分的思考，格羅斯(Larry Gross)、卡茨(John S. Katz)和魯比合著有一篇討論影像放映場地的論文，值得研究者參考。他們以著名攝影家海因(Lewis Hine) 1900年代所拍攝的

工廠裏的童工照片為例，指出海因拍攝了數千張這些童工的照片，積極參與保護童工運動，最後終於促使美國政府修法保護童工權益。影像拍攝的目的和所預設的觀眾，事關這些影像該如何解讀。在此社運脈絡下的觀影者的解讀方式，自然和這些照片在紐約現代藝術博物館(MoMA)展出時的觀展人大不相同。後者着眼於這些照片的「藝術」功能，而前者卻關注「社會」功能。解讀方式端視這些影像該置放在哪個脈絡和預期的效應裏來詮釋¹⁹。

其次，無論是着眼於影像的藝術層面或是社會功能，在影像的生產與使用上，「倫理」的探討不可省略。這是紀錄片之所以不同於劇情片的關鍵。紀錄倫理包括影像工作者對於自己的產品、被拍攝者以及觀眾的責任²⁰。當這些責任有所衝突時，該如何取捨？這是紀錄片工作者、觀眾和研究者不可忽視的議題。從魯比等人的文章可得出一個重點：研究紀錄片，純以文本解讀的方式來研究，和把紀錄片生產、傳播的環境納入考量來分析解讀，是兩套非常不一樣的研究方法。

再者，如前面提到，歷經三十多年的發展，展現「人民的聲音」是台灣新紀錄片重要的傳統，許多紀錄片工作者不斷追尋的目標。大暴龍《當怪手開進稻田中...》(2010)表達了苗栗縣居民反抗縣政府的拆遷計劃；柯金源《福爾摩沙對福爾摩沙》(2010)呼應當時台灣反石化工廠設置破壞濕地的開發案；李惠仁《不能戳的秘密》(2011)質疑台灣政府對禽流感的管理政策；2013年以來網絡上可見

到許多反核能的紀錄片與短片，如公共電視台《我們的島》第748集《核燃料的難題》(2014)；而《太陽，不遠》(2014)則是由周世倫等導演拍攝的一系列短片組成，以2014年3月佔領台灣立法院的學生運動為主題。這些影片許多都可以在YouTube等網絡平台上觀看，因為影片的製作目的在於介入公共議題、企圖說服甚至動員民眾，自然不以營利為目的，而是以「公共財」自居，希望透過網絡傳播的力量，來發揮影片的影響力。

筆者認為從對於所謂「人民的聲音」的展現方式中，可看到台灣新紀錄片與中國新紀錄片的差異^①。裴開瑞(Chris Berry)與羅麗莎(Lisa Rofel)在《中國新紀錄片運動：為公眾紀錄》(*The New Chinese Documentary Film Movement: For the Public Record*)一書提到，中國新紀錄片可稱為「另類文獻」(alternative archive)，因為這些影片提供了中國官方紀錄片以外的觀看中國的方式，既避免直接給觀眾一個明確的訊息，也不挑戰所謂的「官方觀點」，而扮演了類似「另類補遺」的角色^②。與這樣彰顯「另類觀點」的中國新紀錄片相較，台灣新紀錄片強調抗爭(oppositional)的姿態，顯然路線相當不同。與社會改革運動的結合，是在中國紀錄片中較難看到的。

最後，關於紀錄片放映與國際影展舞台，許多中國新紀錄片一開始無法在中國的一般管道傳播，因此國外影展往往是這些紀錄片現身的舞台，這樣的放映管道在無形中影響了影片拍攝與呈現的方式；相較之下，台灣新紀錄片不缺即時性的放映管道，而這樣力求「即時」提出特定訴求、為

底層發聲的特色，同樣對於影片呈現的方式有深刻的影響。中國新紀錄片在國際影展中屢屢獲獎，造就不少國際知名的中國紀錄片導演，而台灣新紀錄片的呈現方式與拍攝目的和設定的觀眾有關，在地性格較強，拍攝手法因不以影展放映為首要預設目標而未能回應影展美學品味的「潛規則」，造成台灣新紀錄片在國際影展舞台上的局限，這是紀錄片放映傳播管道的相關討論所帶出的一個值得深入探討的課題。筆者在已發表的文章裏曾就此問題加以探討，希望未來這個重要的議題能有更多研究者投入^③。

註釋

①③④⑤ Kuei-fen Chiu and Ying-jin Zhang, *New Chinese-Language Documentaries: Ethics, Subject and Place* (New York: Routledge, 2014), 33; 54-57; 43; 182-83.

②④ 陳亮丰：〈紀錄片生產的平民化——95-98年「地方記錄攝影工作者訓練計劃」的經驗研究〉，載李道明、張昌彥主編：《紀錄台灣：台灣紀錄片研究書目與文獻選集》，下冊(台北：國家電影資料館，2000)，頁590；603。

⑤ 汪冠明：〈邊地發聲——一份非主流影像傳播的觀察報告〉，載《紀錄台灣》，下冊，頁376-77。

⑥ Jay Ruby, "Speaking for, Speaking about, Speaking with, or Speaking alongside", in *Picturing Culture: Explorations of Film and Anthropology*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0), 204.

⑦⑧ 滕淑芬、張良綱：〈紀錄台灣：國民攝影運動開鏡〉，載《紀錄台灣》，下冊，頁147；149。

⑨ 吳介民：〈解除克勞塞維茲的魔咒：分析台灣當前社會改革運動的困境〉·《台灣社會學》·2002年總第4期·頁159-98。

⑩⑪ Cindy Hing-yuk Wong, *Film Festivals: Culture, People, and Power on the Global Screen* (Piscataway, NJ: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 2011), 6-7, 37-43; 70.

⑫ David Archibald and Mitchell Miller, "The Film Festivals Dossier: Introduction"; Felicia Chan, "The International Film Festival and the Making of a National Cinema"; Miriam Ross, "The Film Festival as Producer: Latin American Films and Rotterdam's Hubert Bals Fund", *Screen* 52, no. 2 (2011): 251; 260; 267; Cindy Hing-yuk Wong, *Film Festivals*, 122.

⑬ 洪健倫：〈奇蹟的一年過後——2013台灣紀錄片在院線〉(2013年12月24日)·《放映週報》網·www.funscreen.com.tw/headline.asp?H_No=492。

⑭ 郭力昕：〈不碰政治的台灣紀錄片文化：台灣國際紀錄片雙年展的啟發〉·載王慰慈主編：《台灣當代影像：從紀實到實驗1930-2003》(台北：同喜文化出版工作室，2006)·頁138-39。

⑮ Li-hsin Ko, "Sentimentalism and the Phenomenon of Collective 'Looking-inward': A Critical Analysis of Mainstream Taiwanese Documentary", in *Documenting Taiwan on Film: Issues and Methods in New Documentaries*, ed. Sylvia Li-chun Lin and Tze-lan D. Sang (London: Routledge, 2012), 183-203.

⑯ 參見Yali Chen, "Documentary Making Boom Shows Divergence between Taiwan, China" (29 December 2010), *Taiwan News*, www.taiwannews.com.tw/en/news/1471903。

⑰ John Corner, "Documentary Theory", in *The Art of Record: A Critical Introduction to Documentary* (Manchester: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1996), 11.

⑱ Hayden White, "The Historical Text as Literary Artifact", in *Tropics of Discourse: Essays in Cultural Criticism* (London: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78), 81-100.

⑲ Larry Gross, John S. Katz, and Jay Ruby, "Introduction: A Moral Pause", in *Image Ethics: The Moral Rights of Subjects in Photographs, Film, and Television*, ed. Jay Ruby, Larry Gross, and John S. Katz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18-20. 這些影像可以在英國廣播公司(BBC)一個海因的專題報導裏看到。參見 "Lewis Hine: The Child Labour Photos That Led to Change" (12 April 2012), *BBC News*, www.bbc.com/news/av/magazine-17673213/lewis-hine-the-child-labour-photos-that-led-to-change。

⑳ Lisa Henderson, "A Selected Annotated Bibliography on Image Ethics", in *Image Ethics*, 310-14; Patricia Aufderheide, *Documentary Film: A Very Short Introduc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22-25.

㉑ Chris Berry and Lisa Rofel, "Alternative Archive: China's Independent Documentary Culture", in *The New Chinese Documentary Film Movement: For the Public Record*, ed. Chris Berry, Lu Xinyu, and Lisa Rofel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10), 135-37.

學人往事

歷史轉折點：「四二六社論」 和「四二七」大遊行

● 王超華

一 從特定事件看歷史轉折

每當提及1989年北京的學運和民運時，首先浮現在我眼前的都是「四二七」大遊行。在人群振奮的西二環路，路邊腳手架上一排排工人熱情致意；在人山人海的長安街，兩邊樹叢上居然站了那麼多人；還有西單路口廣告牌上震耳欲聾的敲打和吶喊，東單附近隔着糾察隊扔給我們的汽水、冰糕、麪包……那真是理直氣壯的主人翁氣象，想起來就會心跳加快，眼眶濕潤。其實，我是那天中午過後，才在西長安街加入學生隊伍的。幾個小時之前，我還在以學生聯絡員的名義，到處傳達北京高校學生自治聯合會（高自聯）時任主席周勇軍取消預定遊行的通知。耐人尋味的是，傳達取消通知時，我盡心盡力，並沒有提出任何疑問；而加入遊行隊伍後，我卻一百八十度大轉彎，興奮而積極，竭力主張帶頭的中國人民大學隊伍衝擊西單路口東側的軍警，一點也沒覺得自己上下午的表現之間存在任何衝突。看似矛盾的轉變自有其原因：一方面，胡耀邦追悼會之後，學生留給社會的整體印象是有組織有秩序。我雖然已經參加了兩次高自聯代表會，但自己心目中的這個基本印象並沒有改變，總覺得主席和常委會一定比我們知道得更多，有更全面的規劃，取消遊行一定有其合理性。但另一方面，任何已經多少加入到悼胡學潮中的學生，那天都準備好了要表達自己絕不接受「四二六社論」（〈必須旗幟鮮明地反對動亂〉，《人民日報》，1989年4月26日，第1版）的決心，我本人也不例外。一旦看到數不清的旗幟隨着學生隊伍遠遠走過來，又看到夾道助威的民眾，立刻就能體會到遊行召喚出來的那種共同心聲和意志，就會義無反顧地加入進去。經歷過「四二七」大遊行，一切都不一樣了，我成了堅定的學運積極份子，至今仍不後悔。

這僅僅是當時我個人的獨特經驗嗎？我覺得並不盡然。知識界從一開始就給予「四二七」大遊行極高評價，並積極參與後續行動。5月10日晚，包遵信和戴晴受人民大學青年教師邀請演講，同時聲稱「四二七」大遊行標誌着中國的現代化和民主化進程進入重要階段。他們兩人之後的進路不同，但可以說都受到「四二七」

的激勵鼓舞——戴晴主要寄望於在體制內拓寬言路，包遵信則在絕食發起前夜的5月12日晚，和蘇曉康等四十多位中青年知識份子一起，計劃舉行「五一五」知識界大遊行，並為此起草題為〈五一六聲明〉的文告。事實上，很多人都是在「四二七」大遊行之後，更積極地投入到運動中。新聞界就是在一周後的5月4日那天走上街頭，打出「新聞要說實話」、「不要逼我們造謠」等標語，舉行了中共建政以來第一次新聞從業者的示威遊行，並在5月9日向全國新聞工作者協會遞交了要求對話的請願書。那些發起絕食的學生，也接受了「四二七」這個標誌，一直到戒嚴令發布一周後的5月27日，保衛天安門廣場總指揮部發表「十點聲明」，其中還包括將4月27日定為「中國自由民主節」。

為甚麼？最直截的回答可能是：因為那是第一次。「四二七」大遊行從最初計劃到臨時取消再到各校學生不顧阻攔分別走出校園，參加者始終沒有想過要預估人數；關注的是「走出去」，表達反抗的意願。由於沿路有上百萬市民夾道支持，那一天出現傾城出動的轟動效應，但堅持在遊行隊伍中步行十幾個小時的，是那十幾萬學生，絕對數字並不特別驚人。與此相較，絕食開始後的5月17日，從事先動員就以「百萬人大遊行」為號召，事後適逢新聞管控短暫鬆綁，《人民日報》頭版頭條發消息，並同時發表題為〈歷史，將記住這一天〉的長篇通訊（〈首都各界百餘萬人遊行，聲援絕食請願的大學生〉，《人民日報》，1989年5月18日，第1版；〈歷史，將記住這一天〉，《人民日報》〔海外版〕，1989年5月18日，第4版），官方和媒體估計的遊行人數在120萬到200萬之間，宣傳動員和參與人數都遠遠高於「四二七」，但其中的決絕和震撼力，卻略遜於「四二七」，而且顯然帶有受到「四二七」成功先例的影響。

因此，「第一次」回答的只是表象。回顧前因後果，可以清楚看到，一個更重要的因素是官方殺氣騰騰的「四二六社論」——在官方刺激下，民眾格外主動積極地回應學生上街的行動，從而實現了大規模社會動員。官方的「四二六社論」和學生民眾的「四二七」大遊行，標誌着以反思文化大革命為特徵的改革開放第一個十年遭遇到根本衝突，也注定了「八九」/「六四」是中國當代政治的重要轉折點。對此，我在一本文集的〈引言〉裏曾有所討論：

六四鎮壓在中國政治生態中造成的重大轉折……和此前毛澤東發動的「文化大革命」有關。首先，從中共統治集團的角度看，改革的初始動機來自否定文革，毛澤東時代以拒絕回到1949年以前去「吃二茬苦、受二茬罪」的動員話語轉變為〔改革開放時期的〕拒絕回到「十年動亂」。文革作為恐嚇式參照系一直持續到胡耀邦逝世後的「4.26社論」，黨內高層則直到有中學生聲援天安門絕食時，還將其比附為紅衛兵造反式的「娃娃上街」。六四之後，終於可以擱置文革這個參照系，也不再爭論姓「社」姓「資」。「穩定壓倒一切」和「發展是硬道理」成為新指南。需要動員社會恐懼「動亂」的心理時，可以直接指涉國際上正導致冷戰結束的「蘇東波」和各種「顏色革命」，以及後來阿拉伯世界的「茉莉花革命」。2008年的京奧成功和金融海嘯，奠定中國大國崛起新姿態，

維穩和發展主義的結合終於完善為「主權在黨」言說。換言之，今天中共一黨「定於一尊」的地位是靠六四坦克機槍殺戮平民打開的出路。

其次，文革作為參照系，對於1989年參加抗議示威的學生和市民來說，卻有着截然不同的涵義。早在胡耀邦被迫下台的1987年1月，社會上已經逐漸形成公眾反響與官媒分離的輿論場，思想言論和文藝作品常常會有越挨官方批判越受公眾歡迎的景況。公眾勇於表達自己的不滿，在「4.26社論」出爐後傾城而出，參加聲勢浩大的「4.27大遊行」，以自下而上的群眾運動，表達自己堅決反對回歸到文革後期「四人幫」式自上而下操弄輿論的「運動群眾」。這樣的公共場域，在六四鎮壓後受到威嚇，但並未全然消失。在當局焦頭爛額多方拯救經濟的1990年代和新世紀的最初幾年，各個領域仍有勇敢的知識人做出不凡表現。但在中共當局方面，一旦經濟壓力減輕，首要對付的就是公共空間和公共議題。沿着這個邏輯思路，到了習近平當政第二任期，公共空間已被擠壓至幾近於無。人們也許可以對很多事情發言，但是常常被限定為「私人」意見，很難以「公共事務」的名義提出自己的意見而不被指為「煽動顛覆」。只有中共一家有權代表「公共」，所謂的「大道為公」，成為中共「霸道為公」。例如，公款辦學的大專院校，被視為是中共在出錢養活教職工，並藉口意識形態「錯誤」而隨意以停職開除等措施懲治就公共事務發言的教職員工。這類作為在六四三十周年前夕變本加厲。（王超華：〈引言〉，載《從來就沒有救世主——六四30周年祭》〔台北：渠成文化，2019〕，頁14-15。）

不過，以上論述仍有不足，沒有充分注意到鄧小平主政作風和文革時期「四人幫」的不同，以及社會反彈的不同歷史條件。值得注意而上述引文沒有討論到的，是1989年「四二七」大遊行與1976年天安門「四五運動」的遙相呼應。

二 「四二六社論」：鄧小平終結其與民間同行之路

從鄧小平與「四五運動」的淵源來說，最主要當然在於他1975年主政時的政策深得人心卻招致「四人幫」忌恨，造成他的名字和形象成為清明節廣場上的爭奪焦點，在4月5日清場後連續兩個月都是《人民日報》點名批判的靶子。「四五事件」不平反，鄧就不可能充分執掌權力，二者聯在一起無法分割。兩年後的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同時為二者翻案，遂被當作改革開放的起始點，至今仍在紀念。但是，鄧本人究竟是否看重民眾當年以其名義掀起的反抗，又或者在甚麼意義、何種程度上看重，卻是頗可質疑的問題。可以確定的是，鄧其實深惡痛絕「四人幫」在社會管理上強迫大眾「理論學習」搞運動，因此，在他主導下出爐的「四二六社論」，並沒有多大興趣像「四人幫」那樣去「運動群眾」。但同時我們也可以說，他其實又深為警惕民間社會政治參與的活躍自由，視其為實施高效統治的障礙，所以一直在「進一步、退兩步」地試驗，如何才能既放寬經濟和社會管控，又不放棄中共一黨專制。正如魏京生寫於1979年3月並（實際上）因之入獄的〈要民主還是

要新的獨裁》一文所說，鄧小平一旦獲取權力，在追求所謂「社會正常秩序」時，並不關心民主授權和法治程序，使用起鐵腕來毫不留情（魏京生：〈要民主還是要新的獨裁〉，載刑天、一葉編：《兩次天安門事件》〔香港：天河出版機構，1989〕，頁126-29）。這正是「四二六社論」的基調。在完善選舉制度和實踐，以及限制民眾政治參與渠道這兩方面，鄧從來都拖延前者，抓緊後者。1980年大學生參加基層選舉的試驗成為曇花一現；1982年修憲已經刪除「大鳴大放大字報大辯論」（「四大」）作為政治參與的合法渠道。於是我們看到，導致胡耀邦下台的1986年底的學潮，恰恰起因於上海、安徽各地大學生要求開放基層選舉而不得；而「四大」則正是1989年學生和民眾採用的主要行動方式。在這兩方面，鄧眼裏的「核心利益」，都與社會要求發生根本對立。結果，在他講話基礎上出爐的「四二六社論」，咄咄逼人地指控「極少數別有用心的人」，高調聲稱要「追究刑事責任」、「依法制裁」，一副文革期間以「階級鬥爭為綱」抓敵人的聲色俱厲嘴臉。

在民眾當中抓敵人的關鍵步驟是定性，這是毛澤東時代政治運動的固定套路，「四二六社論」也不例外。社論說：「這是一場有計劃的陰謀，是一次動亂，其實質是要從根本上否定中國共產黨的領導，否定社會主義制度。」這個「動亂」的定性，成為之後一個多月裏學生和鄧小平主導之中共當局的對峙焦點。那兩個「根本否定」取自「四項基本原則」；以當時早已模糊淆亂的「社會主義制度」，為「黨的領導」同時提供理據和需求，再以黨為絕對原則，凌駕一切。不過，與毛澤東時代不同，鄧拒絕使用黨內路線鬥爭的語言。兩年前胡耀邦下台時，鄧也是主要批判被開除出黨的方勵之、劉賓雁、王若望等人，避免在黨內劃線鬥爭。延續他本人在「四五運動」時的務實導向，「四二六社論」反覆強調經濟發展，強調中國不能「亂」，要保護「十年改革取得的巨大成果」，似乎其對手仍是空談意識形態的「四人幫」，民眾仍在追隨他的「務實」。事實上，1989年的社會不滿已經不能僅僅以是否務實來分辨，而是集中在「官倒」和腐敗——有權勢者輕易獲取經濟改革的好處，官方卻只會訓誡百姓，把沉重的代價推給一般民眾去承擔。改革的成果和代價究竟應該如何分配？這直接關係到政治體制的民主內核和維護社會公義的有效性。鄧小平一直試圖掩蓋其中的政治內涵。

在指責「動亂」時，「四二六社論」反覆申明，廣大學生本來只是要悼念胡耀邦，現在追悼會已經開過了，繼續鬧就是受壞人蒙騙煽動。同樣的意思，《人民日報》已經在4月24日評論員文章〈化悲痛為力量〉中表達過，宣布「耀邦同志……悼念活動已告一段落」，要求每一位公民要「以大局為重」（本報評論員：〈化悲痛為力量〉，《人民日報》，1989年4月24日，第1版）。「四二六社論」就此加強了威懾語氣。諷刺的是，學生最大的不滿，正是從兩年前胡耀邦因學運下台而來，針對的是「老人政治」、「非程序政治」。北京大學學生早在胡耀邦追悼會之前四天的4月18日凌晨，已經擬就「七條」要求，其中第一條就是「重新評價胡耀邦同志的功過是非」；而且在「新聞立法，開放報禁」、「公布中央領導人及其子女的財產、收入」等內容之後，最後一條就是「正確評價這次自發的悼念請願活動」（喬初編：《戒嚴令發布之前：4.15-5.20動亂大事記》〔北京：經濟日報出版社，1989〕，頁4），要求

新聞界公正報導。以「四二六社論」回應學生，顯然是企圖將學生反應限定在悼胡，再把悼胡之後的學潮定性為敵對行動，達到在公眾中散布恐懼的目的，壓服仍在持續醞釀的抗爭。

三 「四二七」大遊行：民權意識的宣示

從示威者角度來看，學生在胡耀邦追悼會之前已經向官方提出明確的政治要求，顯示出「八九」與「四五」的重大異同。同者在於，都是起於一位中共高層領導人離世，借助悼念的情感和為死者伸張正義的感召力，來建立政治抗議的初始正當性。而異者則來自時代環境條件的變化。1976年1月初周恩來逝世，有約百萬人「十里長街送總理」；4月4日清明節前後，數十萬人再次聚集天安門。借助悼周抒發政治不滿的活動延續了幾個月；當晚官方清除上千花圈和無數小字報後，直到4月5日最後清場當天，已經有很多呼喚鄧小平、譏刺「四人幫」，甚至影射毛澤東的演說和小字報出現，但同時仍有官方便衣高聲詆譏周恩來，有意引發眾怒（《人民日報》記者：〈天安門事件真相——把「四人幫」利用《人民日報》顛倒的歷史再顛倒過來〉，載《兩次天安門事件》，頁36-44）。由於政治環境仍然不可能容忍公開發表異見，當時的政治訴求始終隱藏在悼周的大框架下，沒有完全獨立出來；參與形式上，除了以單位名義送花圈之外，聚集廣場的民眾都是匿名的個人，沒有明確的社會群體。即便如此，清場後的官方宣傳還是立即將其定性為「反革命事件」，而且直接點名鄧小平是「黑後台」。

與此相對照，1989年4月胡耀邦逝世後，悼念活動從一開始就有濃烈的政治化傾向，很快就在學生主導下，從圍繞天安門廣場中心的紀念碑轉向人民大會堂乃至中南海新華門，兩三天內，已經從單純悼胡轉向請願。官方於胡耀邦追悼會前一天宣布，第二天將在廣場四周實施交通管制，學生對此的回應是連夜遊行到廣場靜坐佔領，遊行隊列兩側還有手牽手的糾察隊，分開學生和旁觀者。大學生儼然以特定社群主體的面貌出現，向官方提出各種要求和交涉，毫不隱諱這是一次有政治目標的學潮。追悼會期間未能獲得充分回應的種種不滿，當天即轉化為全面罷課的號召。追悼會剛開完，運動的自主性隨即凸顯；悼胡這把保護傘，已在可有可無之間。其後幾天，各校學生都懷抱期待之心，到處打探消息，成立組織。4月25日晚，甫成立的高自聯已在第一次代表會上決定要在27日遊行到廣場；會議中途聽到「四二六社論」的廣播，學生們也只是討論了遇到強力阻攔時的替代方案。由此可見，從悼胡到「四二七」大遊行之前，「八九」學生與「四五」抗議群體的最大不同，一個是「請願」這種特定的政治表達方式，一個是自覺尋求以組織起來的群體身份請願並持續施壓。這兩點都指向與中共並行的政治活動，顯示出改革開放第一個十年裏，政治體制逐漸鬆綁，包括當時「黨政分開」、「政企分開」走向的改革設計，以及關於中共應從「革命黨」向「執政黨」轉變的討論等等，在實際效果上已經產生出相當程度的社會空間，可以容納不在中共指導下、帶有

明確政治性質的活動和言說（「黨政分開」指中共黨務應與政務區隔。有人以為這是說「黨」必須與「政治」分開，完全是誤解。「政企分開」是指政府政務應脫離企業運作。這兩個口號牽涉到如何將毛澤東時代的經濟體制轉型到具有較強市場因素的經濟體制的具體操作。參見陳一諮：《陳一諮回憶錄》〔香港：新世紀出版及傳媒有限公司，2013〕，第六章）。這兩點同時顯示出，學生們對當時這種社會政治條件有相當的自覺。

「四二七」大遊行的實際進程表明，不但學生們對此有自覺，社會一般成員對此同樣有相當清楚的體認。前面引文裏，亦曾提到這種與中共並行的公眾輿論和公共空間，但同時把民眾積極參與「四二七」大遊行看作是「表達自己堅決反對回歸到文革後期『四人幫』式自上而下操弄輿論的『運動群眾』」。應該說，這個解讀並不準確，至少是不全面，因為它不足以回答當日參與遊行表現出的高昂精神狀態。前文又曾將「四二七」參與人數及其組成和絕食開始後的「五一七」大遊行做比較。其實，這兩次遊行最強烈的對照，不在參與人數的差異，而是具體表現。從學生來講，雖然有4月26日一整天時間準備，但由於高自聯臨時取消遊行的決定，使得遊行成為在嚴格意義上缺乏組織的行動，而實際結果卻表現出史無前例的高度組織紀律性。在市民方面，不像5月中旬絕食已經開始，可以直接加入遊行，提出自己明確的聲援口號，要求政府和學生對話；他們在「四二七」那天始終站在遊行隊伍之外。但另一方面，「四二七」學生走出校門時，前方一些必經路口已經擠滿人群，不等學生走到跟前，民眾已經把執行攔截任務的軍警推搡到路邊。換句話說，民眾沒有自己的口號和隊列，非常注意尊重學生隊形，不去打亂，但同時又極為堅決堅定地站到學生一邊，乃至站到學生前面為他們開路。這個前所未有的集體性姿態，和當天遊行隊伍中普遍出現的「擁護共產黨」、「維護憲法」等口號結合在一起，顯示民眾反響已經超出對於回歸文革的警惕和恐懼，包含着作為「人民共和國」主權載體的自覺，以行動表達作為「人民」一員、「國家」主體的立場和自豪。

「四二七」是這種政治自覺的第一次爆發。它一方面揭示出中共與國家政權並不對等的關係本質，另一方面令民眾在相互支持的參與行動中獲得自身政治意識的解放和實現。「四二七」之後，同樣的政治意識蓬勃盛開，貫穿了「八九」抗爭的始終。幾十天時間裏，人們群情激昂地要求政府盡快與學生展開平等對話、要求李鵬下台、要求「人民軍隊」不能鎮壓人民，要求人大常委會立即召開緊急會議；同時，又始終堅持自己參加的是「愛國」運動。這兩方面，都是基於對自身與「國家」之間主權主體並存關係的體認。成為自己國家政治生活堂堂正正的公民參與者，是1989年以天安門為中心的抗爭運動代表的核心價值，永遠值得中國人民為之驕傲，為之紀念，為之不懈追求。

王超華 獨立學者，曾於1989年擔任北京高校學生自治聯合會常委，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UCLA)中國文化研究博士。

方實與《炎黃春秋》 ——世紀之交的中國故事（上）

● 葉維麗

編者按：由於篇幅關係，本刊將分兩期刊出文章，本期先刊出第一至四節。

我想做一件不易做的事，即在講述父親方實（原名葉篤成）與《炎黃春秋》雜誌（以下簡稱《炎黃》）關係的同時，附帶對《炎黃》早期歷史做一點考證，也談談我對「《炎黃春秋》現象」的理解。

我父親於2005年8月在《炎黃》雜誌社副社長任上倒下，時年八十八歲，在雜誌第一線堅持工作凡十四年。父親被中風擊倒後嚴重失語，之前他未對我專門講過《炎黃》，之後我也不能去問他了。最近讀到陳岱孫先生的《往事偶記》，其中在提到二十世紀20、30年代清華大學理學院的一批學者和一些事迹時，說了這樣一段話：「這種慘淡經營的過程是沒有甚麼檔案可查的。時間一久，就容易為後人所不了解或者忘記。」^①我想，這個說法對《炎黃》或許也適

用。關於這份雜誌，人們已經說得很多，看法見仁見智；我看《炎黃》自有我的角度。我無力也無意對它做深入系統的研究評價，我關注的重點在1991至2005年，那是《炎黃》從初創到在經營上站穩腳跟、在內容上形成特色、在理念上逐漸自覺的最初十四年，也是父親有質量生命的最後十四年。

我視《炎黃》為父親的精神家園，它也是與父親同時代一批老人的精神家園。作為女兒和晚輩，在很長一段時間裏，我對這份雜誌懷有很深的感情。同時，我是學歷史的，對被稱作「『一二·九』/『三八式』」^②的一代中共黨人特別感興趣。寫這篇小文，我既帶着女兒和晚輩的情感，也帶着審視者的目光。本文在四個「基於」的基礎上寫就：基於父親在《炎黃》

* 本文初稿寫於父親方實去世不久後的2016年夏，此後《炎黃春秋》發生的巨大變故沒有改變我的基本思路，定稿在初稿基礎上修改完成。2006年以來的十餘年間我曾陸續對多人進行採訪，在此我願對接受採訪的各方人士表達誠摯的謝意。

工作期間我本人的目睹耳聞，包括我出席《炎黃》活動時作的筆記；基於我自2006年以來十餘年間對多人進行的訪談（面談或電話）^③；基於大量相關出版物；也基於父親本人的有關記述，以及他病倒和去世後我整理出的家中與《炎黃》有關的材料。我接觸和了解的十分膚淺片面，再者，如何述說一份多年來處於爭議漩渦中的刊物也是一個難題。然而，哪怕純粹為了緬懷自己的父親，我也繞不過這份他曾以全副身心投入了晚年生命的雜誌；更何況，《炎黃春秋》的意義超越了一個人甚至一批人。那麼我就勉力為之，寫一寫方實和《炎黃》的故事。我寫歷史，關注時代背景/語境以及事物演變的過程，雖然這不是一篇歷史論文，我也會有所留意。

《炎黃春秋》創刊於1991年夏，它的誕生與當時中國的社會氛圍、人心態勢息息相關；它的中堅，是一批自文化大革命結束後、1980年代起開始思索「中國革命」複雜遺產的老共產黨員，《炎黃》為他們提供了一個反思平台。1990年代初參與搭建這一「平台」的是幾路人馬。我的《炎黃》故事從1980年代講起，從「幾路人馬」的來龍去脈及最終「匯合」講起，涉及我父親在其中扮演的角色。一定意義上，我是在試圖梳理中共黨內一部分「反思派」的譜系。

一 李維漢與溫濟澤/ 《革命烈士傳》與 《中華英烈》

父親於1982年六十五歲時從新華社黨政部門負責人職務上退下以後，沒有閒着，他先於1983年參與



方實（圖片由葉維麗提供）

編撰十卷本《革命烈士傳》（以下簡稱《烈士傳》）^④，後於1991年參與創辦《炎黃》，兩處工作時間加在一起共二十三年。父親退而不休，晚年生命十分出彩。

《炎黃》誕生的時代背景和語境至關重要，要回溯到改革開放之初的1980年代，從《烈士傳》叢書的編撰講起——《炎黃》創刊時，用的是《烈士傳》編委會旗下刊物《中華英烈》（以下簡稱《英烈》）的刊號，因此，簡要地介紹已經鮮為人知的《烈士傳》和《英烈》雜誌，就有必要了。

《烈士傳》的緣起頗帶改革開放初期時代特色：1978年，由個人——中共元老李維漢——倡議編撰，得到時任中央黨史研究室主任胡喬木的支持，胡並作出批示：不給編制，不給經費，不給辦公室。由於有黨研室的認可，此後編書過程中《烈士傳》編委會還是得到了各地有關部門的協助。編輯人員主要是在北京「自帶乾糧」的離休幹部，符合胡喬木定下的「三不給」原則。

這裏我想請溫濟澤出場，他是《烈士傳》編委會主任，對《炎黃》的面

世也起了關鍵性作用。溫濟澤為人低調，得替他「宣傳」一下，需要被「宣傳」的，還有溫濟澤背後李維漢。李維漢1984年去世，與《炎黃》的面世無關，但將他視作文革後勇於總結歷史教訓的第一位中共元老，應該是恰當的。1980年5月某日，李維漢與鄧小平長談四小時，講到中共黨內個人權力過份集中、個人崇拜、「家長制」、「封建主義」影響等問題。李維漢對之後前來看望他的溫濟澤興奮地說，「小平都同意了」。同年8月18日，鄧小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擴大會議上發表重要講話，裏面吸收了李維漢的意見，尤其是李對中共黨內「權力過份集中」和「封建專制主義影響」的批評^⑤。鄧講話的主旨是「黨和國家領導制度的改革」，可見總結歷史教訓與現實制度改革有着聯動關係。一晃幾十年過去了，鄧公當年的講話幾成空谷足音，李維漢的推動之功也鮮為人知。

反省過往、改正錯誤，要從自己做起，延安整風期間李維漢曾在中央研究院主持批判王實味。晚年李維漢念茲在茲的一件事，是為王實味平反。他從1981年起即向中央組織部提議，但進展不順；1984年夏病危時，他將此事交託給溫濟澤。溫經過「再三努力」，終於在1991年得到公安部門對王實味的平反決定。

此前的1978年，李維漢生出要為在「新民主主義革命時期」犧牲的烈士立一「比較完整、系統」的傳記的想法，這時距他文革後恢復自由還不到一年，延安中央研究院時期的部下、剛剛被「第一個平反的右派」溫濟澤去北京醫院看望他。多年後再次見面，瘦骨嶙峋、「腰彎到幾乎90度」的李維漢就提出要溫濟澤主持編撰

一套新的烈士傳記，時在中國社會科學院工作的溫濟澤接下了這份額外任務，於1979年開始籌劃，1981年成立編輯組（1983年擴大為編委會）。1984年李維漢去世前夕，溫濟澤告訴他《烈士傳》第一卷即將發稿，李握着溫的手斷斷續續地說：「這……件事……就……託付……給你們了。」

李維漢晚年有兩大心願，一是編《烈士傳》，二是寫回憶錄。他在耄耋之年寫出上、下冊《回憶與研究》^⑥，立下文革後中共高級領導人撰寫回憶錄的「首創之功」。雖然行文思路難免有「黨八股」遺風，但他在書中對中共歷史上多次「左」的慘痛教訓進行了嚴肅認真的反思，對自己參與其中的，不憚坦誠地自我批評。有評者認為，「晚年李維漢顯示出特殊的清醒」^⑦。

臨終前不久李維漢寫下一首詩，其中有這樣一句：「我是採薪憂不盡，殘年有志惜晚晴」^⑧——請注意，這裏是「憂」。李維漢和溫濟澤代表了前後兩代有良知的共產黨人，他們自年輕時即投身中共革命，歷經艱難曲折，文革後，兩人的政治生命均獲重生，年已八十開外的李維漢致力於對中共歷史的回眸與反省，並對六十開外的溫濟澤委以重託。梳理他們之間的承續關係，也是梳理文革之後中共黨內中高層「反思派」的譜系。《炎黃》做的一件重頭之事是反思歷史，而反思之業在倡導「思想解放」的1980年代就開始了，多源頭的活水已在潺潺流動，李維漢—溫濟澤是其中重要一支。1990年代《炎黃》的面世可謂諸流匯集、水到渠成。

我父親在1940年代延安時期就認識溫濟澤，那時溫在《解放日報》社，父親在新華社，兩個編輯部同在清涼

山上。他倆真正熟悉是在1947年從延安撤退的路上，白天一道行軍，晚上睡一個土炕。小溫伯伯（這是我對溫濟澤的稱呼）在1999年夏去世後，父親回憶當時的情形：「一路上大家說說笑笑。我和溫濟澤同志很說得來，我們很快就熟悉了。」^⑨父親還說，我和溫老不但有深厚的戰友之情，更重要的是我們在政治觀點、思想認識，對當前形勢和社會環境的看法也是相同的。因此，我們兩人可以交心，可以說是無話不談。

父親記得，1982年的一天，溫濟澤打來電話，說要編寫一部新的烈士傳記。雖然有黨研室的「尚方寶劍」，但具體操作要由溫自己想辦法。因為不給編制，他只好向老熟人求援：通過我父親，動員了二十幾位新華社各部門離休幹部；通過解放軍出版社社長黃濤，動員了其他單位的離休人員。上一次比較系統完整的中共烈士名錄編撰還是在1945年中共第七次全國代表大會期間，編撰一部新的烈士名錄及傳記，不僅需要擬定名單，也需要寫內容，工作量很大；而對入傳人物的選擇（共一千名左右），則編撰者不僅需要熟悉中國革命史，更需要有公正開放的態度。經過五六年的耕耘，十卷本《烈士傳》於1988年編完，1992年全部出齊。可以說，《烈士傳》是在1980年代那樣一個時代，由一批不為名利不計報酬的老共產黨員歷盡辛苦、克服重重困難成就的一件事，放在今天是難以想像的。

李維漢對《烈士傳》的設想，是不光寫領導人，也要寫普通一兵；不光寫共產黨人，也要寫「革命群眾」和為國捐軀的非黨人士；不光寫中國人，也要寫在中國土地上犧牲的「國際友人」^⑩。這樣一個涵蓋面頗為寬泛的設想，或許與李維漢曾擔任中央統

戰部長多年有關，也或許與他對廣義的中國革命歷史經驗的思考有關。無論怎樣，李維漢對「革命烈士」的界定已經突破了狹隘的中共一黨窠臼。

翻閱《烈士傳》，我的感覺是「相當主旋律」，但其實它的編輯理念已經包含了深刻的變化。新華社國內部老編輯方煌告訴我，編輯人員在收集資料階段遇到一個問題：被自己人殺害的算不算烈士？最終中組部和《烈士傳》編委會共同決定：算。這是一個非同小可的突破，與這一時期「平反冤假錯案」的精神一致。十四五歲參加新四軍、文革中被誣為「叛徒」的方煌說，編《烈士傳》過程中，她結合自己的經歷，「容易產生共鳴」，也「受到了很多教育」。後來方煌參與了《炎黃》稿件的編輯工作，她說，編《烈士傳》為她編《炎黃》做了思想準備，這兩件事在她的一生中「最值得驕傲」。

作為《烈士傳》編委會副主任，父親應當參與了做出「被自己人殺害的也算烈士」的決定。《烈士傳》的編務讓長期從事新聞工作的父親進入了一個新的領域——二十世紀中國革命史，他開始比較全面深入地了解 and 認識自己曾參與其中的「革命」，在這個過程中，他既受到先烈精神的感召，也須直面革命歷程中的陰暗面，這應該為他後來編輯《炎黃》打下了底子。參與《烈士傳》工作開啟了父親非常有意義的晚年生活，此後的二十多年時間裏，從《烈士傳》/《英烈》到《炎黃》，父親的生命融入了一股歷史的潮流，進入了一個愈來愈廣闊的天地。

1989年的「六四風波」給予父親極深極痛的刺激。一貫謹小慎微的他，在跟我的越洋通話中毫不掩飾憤怒，指名道姓痛斥曾在新華社工作過

的那位時任「發言人」。我在1980年代初即出國留學，不十分清楚父親退休後的情況，那天放下電話後，我想：老爸有變化了，他不怕了！深受「六四風波」刺激的絕非父親一人，1990年代我去看望溫濟澤，他反覆對我說，他一定要活着看到六四「平反」的一天。

我聽到了兩位老共產黨員的心聲。其實，中國的很多事是「於無聲處」。「無聲」不意味着「無有」，往往更加熾烈；人老了不等於淡漠了，也許會更加較真。文革「浩劫」加上「六四風波」，再加上「參加革命」幾十年來經歷的風風雨雨，父輩中的一些人在生命的晚年之際，欲罷不能，進入二十世紀90年代後，他們逐漸形成一道奇特而醒目的中國「風景線」，令我每做回望，都慨歎不已。

「六四風波」之後，發行了四年多的《烈士傳》旗下刊物《英烈》被停刊整頓。當時父親擔任該刊副主編（主編為溫濟澤），廖蓋隆、黎澍、李銳等《烈士傳》編委兼任編委，但真正為《英烈》組稿編稿、幹活出力的是一批以「老三屆」為主的中青年。在2016年的電話訪談中，實際領頭人秦曉鷹告訴我，「老同志們很好」，編委會定下大政方針，具體業務交給他和他的同伴。像《烈士傳》一樣，《英烈》也是「三不給」，編輯們業餘奉獻，下班後「再幹八小時」，收工時往往已是滿天星斗。這份刊物在眾多出版物中獨樹一幟，秦曉鷹說，他們力求擯除「官話套話」，以「要把人性寫出來」為追求，筆下的革命者有血有肉，有痛苦，甚至有動搖，「搞黨史的不敢發我們發」，「讓人們意識到歷史還可以這樣寫」。他們不但力求秉筆直書中共人物和事迹、敢於直面「太陽中的黑子」和曾被掩飾的「污

垢」，還比較早地講述「正面戰場」在抗戰中的犧牲與貢獻：一篇記述對日空戰的文章令一位在台灣的前國軍中將閱後「失聲嚎啕」。幾年下來，《英烈》贏得了社會聲譽，黨史學者高華看了裏面的文章後「激動得不得了」^⑩。

父親是喜愛這份雜誌的，對它被停刊很惋惜，並說，「《炎黃春秋》在某種意義上可以說是《中華英烈》的續刊」。這樣講有道理，不但因為《炎黃》繼承了《英烈》的刊號，還因為在對歷史求實存真方面，1980年代出版的《英烈》已經抱有這種追求——那一番，是在「老同志們」的支持下，一批「老三屆人」的衝鋒陷陣。

「六四風波」之後被停刊的還有中共中央黨史資料徵集委員會屬下刊物《炎黃子孫》，原總參政治部主任馮征是該委員會副主任^⑪，由於馮的關係，《炎黃子孫》也成為《炎黃春秋》的奠基雜誌。《炎黃春秋》是在這兩個刊物的基礎上成立的。1991年7月《炎黃》創刊號中表示，雜誌將「保持並發展原《中華英烈》和《炎黃子孫》的風格特色」^⑫。

二 炎黃文化研究會/蕭克與杜導正

1990年，一個名為「炎黃文化研究會」的機構正在醞釀中，它的前身是「炎黃二帝塑像籌委會」，該會於1980年代由河南某人發起，他想要在黃河岸邊立炎黃二帝巨型塑像。到了1990年代初，北京一些支持人士的心思已經不在二帝塑像上，此刻，如何凝聚海內外人心成為巨大挑戰，高舉「民族主義」、「愛國主義」旗幟似最合時宜，「炎黃文化」之稱則最具包容性。在這一新形勢下，「中華炎

黃文化研究會」(以下簡稱「研究會」)於1991年5月正式成立。研究會需要一份會刊，此後出現的《炎黃春秋》雜誌實為研究會屬下刊物，後者在相當長時間裏是前者的「主辦單位」，並於2004至2014年兼「主管單位」。策劃辦刊過程中有一次在開國上將蕭克家開會，與會的幾個人對辦甚麼樣的會刊有不同設想。杜導正後來回憶，他當時表示對辦「學術性刊物」興趣不大，要搞就搞「說點真話的東西」，把刊物辦成「時政性」的，研究一二百年來「中華民族和我們黨的歷史教訓」。幾人中，杜導正為老報人，由他擔綱辦雜誌順理成章。杜後來說，是蕭克點了他的將。

蕭克擔任研究會執行會長，會長為周谷成，名譽會長為薄一波和美籍華人李政道——從領導成員的成份看，研究會雖為一家「民間文化團體」，實帶半官方色彩，兼具學術性和統戰意味。「弘揚中華文化」為該會的基本宗旨，這從該會成立後擬定的系列講座題目可以看出：有李學勤講「傳說中的炎黃二帝」，張岱年講儒學，還有蕭克講孫子兵法和古代兵家等等。如果沿此思路辦刊，自然要強調「中華文化傳統」。杜導正表示對辦「學術性刊物」興趣不大是有所針對的。同時，也很難說在策劃階段，蕭克本人對會刊的定位有多明確。似乎可以肯定的是，既然由杜導正擔綱辦刊，他的意見就格外重要，他想辦的刊物，與研究會重視研究、弘揚「傳統文化」的意向並不合轍。

杜導正(我稱為「老杜叔叔」)是一位值得書寫的人物。杜在抗戰初期少年時代加入共產黨，是在中共隊伍中成長起來的「娃娃黨」，他既能武又能文，參加過武工隊，在戰爭中摸

爬滾打，練就一身膽量；又因為他父親是鄉村文化人，他自己的文字功底也了得，從給《晉察冀日報》寫稿做起，逐步成為正式記者。中共建政後，他長期在南方工作，擔任新華社廣東分社社長，其間，因向新華總社反映大躍進後廣東農村的真實情況而被打成「右傾機會主義份子」，一度被撤銷黨內外職務(同時被打成「右傾機會主義份子」的還有其他六位新華分社社長)。杜導正說，經過這次挫折，他「獨立思考多了，盲從性少了」。在分社社長任上，杜筆頭勤，腿腳也勤，基層和上層都能跑，既接地氣、了解廣東各地民情，又因職務之便，知曉上層信息，與中南局和廣東省委領導保持密切聯繫。因為是記者出身，他對時事政治具有非常人的敏感，不但如此，他更是個勤於思考、善於分析問題、有「大局觀」的人，這方面能力在中共幹部中當屬上乘。這些品質在他辦《炎黃》時都派上了用場。

改革開放之初，杜導正從廣州調入北京，從新華社國內部主任到《光明日報》總編輯再到國家新聞出版總署署長，一路順風順水。從得風氣之先的廣東到在中央宣傳出版部門擔任要職，杜導正的視野更為開闊，思考的問題也更具全域性。

1989年夏，杜導正被免去署長職務，在體制內的政治生涯戛然而止。但他不是個閒得住的人，對國家政治的關心幾乎出自本能。在他看來，「六四風波」之後的中國大有倒退之勢，有人在竭力否定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制訂的改革開放路線。北京的官職丟了，他在地方還有人脈，1991年初，他走訪廣東，寫下一篇珠江三角洲採訪札記，受到曾任廣東

省委書記的任仲夷稱讚，在當地報紙發表時，用了「中國改革開放不能倒退」的通欄標題。以杜的經歷及其與1980年代中共高層的關係，他對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的路線有種近乎「個人」的認同，當他說辦雜誌就要辦個有「時政性」、「說點真話的東西」時，是有潛台詞的。

辦刊物須有刊號，杜導正當時身份敏感，未必容易拿到。《英烈》雖然被「停刊整頓」，但刊號仍在。四處奔走近一年爭取復刊不果後，溫濟澤同意將《英烈》刊號「讓給」醞釀中的《炎黃》。轉讓刊號須經出版總署批准，經辦此事的是時任總署副署長的王強華。在紀念《炎黃》創刊十五周年的會上，王特意說明當年情況，提醒大家不要忘記已經去世的溫濟澤^④。

據我所知，杜導正和溫濟澤沒有歷史淵源，他們之間的牽線人應為方實——將難以復刊的《英烈》與正需「准生證」的《炎黃》連結在一起的，應該是我父親。方實與杜導正相識多年，兩人關係於公於私都不錯。新華分社的業務報導歸總社國內部管，文革前父親是國內部負責人之一。文革後的1980年代，我們兩家一度是鄰居。我曾問過杜導正，我父親是怎麼參與創辦《炎黃》的，他回答：「老同志之間接觸很多。」中國的事情，「關係」很重要，當然，比「關係」更為重要的是共同的理念和追求。在1990年代初的時代背景下，杜、方可以說是一拍即合。杜導正告訴我，「我們兩個是最要好的，無話不說，在緊要關頭，可以說我倆的觀點一模一樣」。

在父親留下的材料中，有一份研究會寫給「主管單位」文化部〈關於接辦《中華英烈》雜誌申請報告〉的起草稿，其中正在籌備中的會刊擬叫《炎

黃文化》，與研究會名稱一致。值得注意的是，此稿中「炎黃文化」字樣一共出現六次，每次都有同一個人將「文化」兩字塗掉，改為「春秋」——《炎黃春秋》刊名即由此而來。我對父親的筆迹非常熟悉，一看即知「春秋」兩字是他寫的。將「文化」改為「春秋」很可能不是父親個人的主意，但在《炎黃》尚未面世之際，父親參與了為它命名——更加準確地說，為它更名的過程。這一更動可圈可點。熟悉中國歷史的人都知道「春秋」二字的含義和分量。孔子作《春秋》微言大義，體現的是剛直無畏的史家精神，令國人世代敬重。也許，《炎黃春秋》是銜着使命出生的。

父親曾簡要敘述參與創辦《炎黃》之事：「在《革命烈士傳》即將編撰完成之際，1991年7月，我協助杜導正同志參加了創辦《炎黃春秋》的工作。」我想，父親應是以原《英烈》副主編身份加盟的，主編溫濟澤擔任《炎黃》特邀編委，不參與雜誌社日常工作。杜導正對我說，創辦之初，「就是我們兩個人〔他與我父親〕，加上《炎黃子孫》的洪爐、杜衛東、劉家駒」。雜誌社第一任總編洪爐是由參與策劃辦刊、擔任炎黃文化研究會副會長的馮征介紹來的，洪爐不是原《炎黃子孫》的人；杜衛東和丁洪章是，丁一度擔任《炎黃春秋》副社長，但對具體事務參與不多。雜誌出了一期後，曾在《解放軍文藝》社工作的劉家駒進來了。洪和劉都有部隊文化工作的背景，他們兩位加上原《炎黃子孫》副主編杜衛東負責《炎黃春秋》編務，三人與杜導正和方實沒有歷史淵源。負責雜誌社日常事務和經營管理的分別是宋文茂和徐孔，他倆此前就認識杜導正，宋曾任首都師範大學

紀委書記，徐原為《中國食品報》負責人。這就是《炎黃》最初的社務和編輯班子，多數人彼此並不相識。

1991年《炎黃春秋》雜誌社成立時，社長杜導正六十八歲，副社長方實七十四歲，宋文茂和徐孔也均已年過六旬。

三 「到了不好開口像是笑話的程度」

我聽到一個說法，認為《炎黃》由於有前中共高官坐鎮，又有「大佬」撐腰，從一開辦就比其他雜誌順遂得多。但實際情況並非如此，《炎黃》初辦時條件之艱苦，用杜導正的話說，「到了不好開口像是笑話的程度」。雜誌社成立十周年時，回望走過的道路，杜導正以《〈炎黃春秋〉的春秋》為題寫了一篇文章，提到當初在方方面面的「困難、曲折、微妙以至心酸處」，欲說還休，以「跌跌撞撞」一詞而蔽之^⑤。

《炎黃》正式出刊前，雜誌社先是在位於北京景山的少年宮租了幾間半地下室屋子，光線差，看稿子得到戶外，蕭克來視察時說，比根據地強多了。桌椅是從原《炎黃子孫》搬來的，後來馮征又送來幾張舊桌子，上面黏着文革中的殘餘大字報。幾個月後雜誌社搬到北窪路首都師範大學附屬中學一座樓的二層，樓道裏常飄着飯味兒。一年後搬進原北京圖書館一棟「冬冷夏熱」的老樓，幾年之後又搬到雍和宮附近的戲樓胡同。在戲樓胡同時，剛退休的楊繼繩去過，他對我說，那裏「條件太差」，加上要乘地鐵過去，感到對我父親實在不便。直到2002年搬進月壇西華賓館院內

的簡易小樓，《炎黃》雜誌社才算是安頓了下來。

到過月壇小樓的人知道那裏條件怎樣。文革前還是孩子時，我去過父親在新華社的辦公室，杜導正退下前的工作環境應更不待言。豪華以至奢侈是當今的世風，可是有這麼一家雜誌，在一處又一處堪稱陋室的地方堅持多年，我從未聽父親有過任何怨言。這裏說句題外話：我弟弟葉維佳曾任外企高管，後來離開那份報酬豐腴的工作，創辦一家名為「道和」的綠色環保機構。弟弟去世後我到過他們的辦公室，只有一間小屋子，幾張舊桌子。父子倆做人做事可有一比。

熟悉1990年代出版情況的吳思對我說，當時社會上冒出不少民間刊物，但逐漸地，它們或是斷了資金來源，或是因為內訌散夥，或是由於「犯規」被封，眼看着一個個都辦不下去了。由此讓我想到，要辦成一本雜誌，錢、人、「不犯規」，三者缺一不可：「錢」指與市場的關係，「人」指內部人際關係，「不犯規」則關涉雜誌社與政府部門的關係，《炎黃》要生存下來，必須處理好這三個基本關係。

先說錢，茲事體大。體制外的《炎黃》不是新華社或《光明日報》，不能不講「市場經濟」，杜導正和方實這樣的「老革命」可說是「遇到了新問題」。最初，雜誌社通過研究會的途徑得到一些錢，但數額有限，杜、方二人曾共同出面借款，這筆錢很快由我父親代表雜誌社簽字還清。第一任總經理徐孔告訴我，在景山公園半地下室時，因為資金尚未到位，連房租都無法預先支付；為了招待蕭克，專門上街買了二兩茶葉。此後一直到1994年初，雜誌社在經濟上始終處於不穩定甚至岌岌可危的狀態。

1993年最為困窘，雜誌社想出用「拉贊助」方式「開源」，當年7月，雜誌版權頁出現「理事會」字樣，出3萬元可以當理事，出5萬到10萬元就是副理事長（理事長是杜導正）。1994年5月起，「理事單位」名單中出現了一家大國企，該單位負責人是我的一位表哥，這個贊助是我父親「拉來的」。徐孔說，這家企業先後共贊助10萬元。按規定，我父親應得百分之二十的「回扣」，但他「說甚麼也不要」，最後「強迫」他收下了5,000元，「他給了天津一個甚麼學校」（應是作為「葉氏五兄弟獎助學金」捐給父親的母校天津南開中學）。徐孔接下來說：「為甚麼這麼困難，大家思想還這麼一致呢？就是領導帶頭，大家都沒有私心。」

即便領導帶頭、大家思想一致（其實並非那麼一致），情況也沒那麼簡單，不會經營也不行。以印刷為例，雜誌出版的頭三四年先後換過十二家印刷廠，足見情形之混亂。一本不為人知的刊物，要找到相對穩定的印刷廠，開闢相對可靠的發行渠道，銷售一定數量的期刊以保本，做到其中任何一項都不容易。初生的《炎黃》只能依靠四面八方、良莠不齊的社會力量，在1990年代中國「市場經濟」的風吹浪打中勉力圖存：一個報亭一個報亭求人代賣的事有過，賣了雜誌收不回錢雞飛蛋打的事有過，在外地印刷的雜誌運輸途中遭雨水浸泡的事也有過……細說下來，是一個長長的故事，這裏只撿幾件格外「精彩」或是「出格」的事講講。

1993年初，雜誌的印刷和發行事務由社外某人承包，此人品德有疵，不付印刷廠工錢（雜誌社不知情），致使1994年夏的一天上午，該

印刷廠幾個大漢打上門來要錢，他們搶圖章，摔茶杯，指着老人的鼻子罵，抄起椅子要往副總編杜衛東頭上砸，並揚言到杜導正家吃飯睡覺，一連數日「討債隊伍」不斷，弄得雜誌社無法工作。這家印刷廠屬於部隊系統，杜導正說，為了解決問題，他和我父親曾去找有關部門，兩個老頭兒被一個「高高在上坐在桌子後面」的軍人訓斥了一頓。那個引禍的承包人不僅欠印刷廠工錢，也給讀者少寄漏寄遲寄雜誌，他賣刊得錢後不上繳雜誌社應得份額，還在解除承包關係後攔着訂戶信息數月不放。從1994年開始，雜誌社和此人打了多年官司，雖然從一開始就穩操勝券，但與「小人」打交道絕不是件愉快的事。

由於印數少，《炎黃》只能通過「二渠道」（民間書商）發行，賣多賣少由他們說了算，雜誌社連維持日常運作都有困難。1993年下半年，杜衛東想出利用郵局直接徵訂的點子，這就必須保證雜誌有相當的發行人數，否則除去郵局提成，雜誌社連成本都保不住。一時間，《炎黃》不大的辦公室裏堆滿了印好的徵訂單，包括杜導正和方實在內的雜誌社全體工作人員，加上從外面請來的大學生，按照郵局編碼本提供的信息，用最「笨」的辦法一封一封寫信封，向全國各地學校、機關、廠礦、圖書館一個單位一個單位寄徵訂單，總共發出五六萬封徵訂信；同時，雜誌社借用北京圖書館一間比較體面的辦公室，由社長杜導正出面在中央電視台頻道上推介《炎黃》。之後，就是焦急的等待。當終於得到來自郵局的徵訂數字時，杜衛東一聽就哭了，打電話告訴徐孔，徐「半晌不說話，終於開口時說：『總算熬出來了』」。

1994年第一期《炎黃》在〈編者寄語〉將這個好消息告訴讀者：「從郵局傳來信息，在期刊訂數普遍大幅度滑坡的情況下，《炎黃春秋》剛交郵局發行，訂數就相當令人振奮。我們所有的苦累，都在那一張張訂單中稀釋了。」^⑧多年後讀到這段話，我仍然有鬆了一口氣之感。

《炎黃》成立五周年的1996年，雜誌的發行量超過五萬份，除去開支已略有結餘，在其他方面也走上正軌。這時或因人際關係、或因其他因素，最初的總編洪爐和副總編杜衛東或淡出或離去。平心而論，洪爐和杜衛東在《炎黃》創辦初期都做過貢獻。洪爐審稿認真，「到了近乎苛刻的程度」；杜衛東對開關和擴大《炎黃》訂戶功不可沒，為雜誌社財務打下了基礎，徐孔對此充分肯定。不僅如此，1993年胡耀邦去世四周年時，《炎黃》發表了幾張胡耀邦的照片和一首短詩，詩作者正是杜衛東^⑨。這是自1989年夏以來國內媒體上第一次公開紀念胡耀邦，也是《炎黃》首次在「時政」問題上發聲，是要承擔風險的。紀念胡耀邦的決定是「老杜」做的，但那一期的責編是「小杜」，他的詩感情真摯，絕非「遵命文學」。杜衛東於《炎黃》創辦之初即來，1994年底離開，經歷了雜誌社最困窘艱辛的創業階段。在2016年我對杜衛東的電話訪談中，他沒有掩飾離開時有過不滿，但也對「老同志們」表達了在我看來是大度的理解：「老同志們是想幹事」，「他們不是為自己，是從雜誌社發展考慮」。我們談話的開頭，杜衛東淡淡地說了一句，「我參與了創辦《炎黃春秋》」。了解了各方面情況之後，我認為他有資格這麼說。

《炎黃》成立之初，領導層人際關係沒有充分理順，杜導正和方實的

職能不甚明晰。因為辦公桌有限，一開始分配桌子時沒有他倆的份兒。有人認為，杜和方就是掛名，不會做實事的。杜導正說，那時他和我父親「忍辱負重」。即便如此，杜、方也堅持上班。杜衛東告訴我，他倆「從來不是掛名」，「具體事務、包括終審都管」；他還說，「組稿主要是老頭們，他們認識親歷者」，並以我父親為例，說他常在開會時打開皮包，說，「我這裏有幾篇稿子」。雖然早期《炎黃》摻雜了其他內容和風格的文字，封面上也沒少登令杜、方「看着不順眼」的明星美女照，但從一開始，這本雜誌就以刊登歷史親歷者的文章而別具一格，對此，有心的讀者注意到了。

進入1995年後，《炎黃》明確了以「紀實」為特點的辦刊風格，編輯部在當年第一期開宗明義：「尊重史實……是本刊辦刊的基本原則」，「補正史之遺闕，校傳聞之謬誤，是我們的願望與職責」^⑩。由於此前登過帶文學色彩和「軼事」性質的文章，編輯部在同期另一處強調，今後來稿「內容必須真實，不得虛構」^⑪，這一原則成為《炎黃》的「品牌」要素。此時，雜誌社以杜導正為主、方實為輔的基本領導格局已然確立。

四 「司令員」與「政委」

寫到這裏，說幾句雜誌社內部的人事，即前面提到的三個基本關係中的「人」。我不是雜誌社裏的人，只能說說我在父親病倒和去世後所了解的、涉及到我父親的一點情況。

《炎黃》是一家沒有「編制」的體制外單位，說它的人員是拼湊起來的應該符合事實，尤其在前期。講一個

我知道的情況：我一位同學是文革前「老高三」生，我父親看過她寫的東西，了解她的文字水平；1990年代末她退休了，父親聽說後通過我問她，能不能來給《炎黃》當編輯。這反映出雜誌社當年招收工作人員的方式不那麼正規。再者，在相當長時間裏，雜誌社在收入方面毫無優勢，開始時杜導正和方實每月補貼費是40元。創刊之初即在《炎黃》做打字等雜務的趙凡響說，開會時領導常說，「我們有工資福利，要多考慮把《炎黃》作為第一職業的人」——即從社會上聘請來的人。退休前任《光明日報》總編室主任、1999至2003年任《炎黃》副社長的程理嘉告訴我，在他工作期間，雖然雜誌在社會上已有不小的影響，但還是不能「指望它吃飯」，當然，年輕人更不能指望通過它拿到職稱，更不要說分房子等福利了。

前面說過，《炎黃》初創時大部分人互不相識，之後人員的進進出出也較「正規」單位頻繁，歷年的工作人員既包括像杜衛東、吳思及徐慶全這樣脫離或游離於體制外的「知識精英」，也包括曾在中央機關、部隊系統和其他部門工作過的離退休幹部，如洪爐、劉家駒、程理嘉、郝愛存、楊繼繩、胡竟成、趙友慈和李晨，以及從社會上聘請來的人，如王海印——這位年輕人是在《炎黃》成長起來的。曾在雜誌社工作過的人員名單不短，為它出過力的人不少，恕我不一一列舉。總之，「炎黃人」來自「五湖四海」，背景經歷各異，年齡參差不齊，思想理念也未必那麼一致。

前引吳思的話，說1990年代出現的很多體制外刊物後來辦不下去，其中一個原因是「內訌」，可見處理好內部關係的重要性，處理得不好，

輕則影響士氣，重則關乎一份刊物的生死存亡。

在曾經長期擔任編輯室主任的趙友慈眼中，《炎黃》雜誌社是個「好人集中的地方」，是一方中國社會「少有的淨土」，也是一座使人素質和思想都能得到「冶煉」的「熔爐」。趙友慈於1994年自中央美術學院教職退休後到《炎黃》上班，2008年離開。「淨土」的說法有些溢美，誰不知凡是有人的地方就會有「事兒」，但趙的感受也是實在的。一個有凝聚力的團體的形成仰仗眾人的合力，《炎黃》的每位工作人員都為此做出了貢獻，這裏我僅講一點與我父親有關的情況。

體制外的《炎黃》沒有專門負責「思想工作」的人。在和不同時期的數位工作人員交談後，我得出一個印象，即我父親在一定程度上非正式地擔任了《炎黃》內部的「思想工作」。在雜誌社2016年2月為父親召開的追思會上，軍旅出身的劉家駒這樣說：方老「像政委，仁慈，我對他有一種特殊的感覺」；長期擔任雜誌社社長助理和辦公室主任的胡竟成重複了「政委」的說法：「杜老是司令員，方老是政委，有難題，都交給方老處理，……方老待人謙和，辦事有原則，能聽取不同意見，為雜誌社的團結起了大作用。」

「政委」一詞讓我心中一動。劉家駒在《炎黃》工作了十二年半，長期擔任執行主編，他性格耿直，有時會在稿件問題上與他人發生爭執。追思會那天他說，他心裏有疙瘩時願意找我父親談，我父親給他做工作，「講延安，講慢步走」，語言表述的方式讓他「心悅誠服」。

在訪談中，杜衛東也講了我父親是怎麼給他做工作的。因為社裏一項

決定，杜感到鬱悶壓抑，一夜無眠，挨到清晨6點給我父親打電話。杜衛東告訴我，他私下曾往我家打過多次電話。我問為甚麼要給我爸打電話，他回答，「方老正派，和藹，寬厚，沒架子，值得信任」，「他講的道理我能聽進去」。後來杜衛東選擇了離開，沒有說過不利於《炎黃》的話。杜衛東還說：「方老是雜誌社的穩定因素，令人踏實，他從來不爭。」「從來不爭」——這與徐孔說我父親「不謀私利」相仿，也與趙友慈的印象一致：方老「人如其名，為人：方方正正，做事：實實在在，對人對事平等」。

2003年到《炎黃》工作、先後擔任執行主編和副社長的楊繼繩對方實這樣評價：他「沒有利益和權力欲望」，「以他的資歷地位和性格，起的不是一般的作用，是雜誌社內部的穩定力量，他說的話別人聽，在人事方面起了『黏合劑』的作用」。

杜導正和方實兩人配合得很好。程理嘉說：「《炎黃春秋》靠兩老，他們合作密切，重大事情兩人商量，像一個人一樣，在兩老領導下，沒有烏七八糟的東西。」

在父親的追思會上，杜導正回憶了辦刊過程中和我父親共同經歷的種種磨難，談到與「老方」的關係時，他有些動感情：「我們倆，在所有問題上，編輯、人事、對外關係——大大小小問題上沒有任何矛盾，我們的看法、做法、做派一致」，「我們萬分之一萬地一致，很不容易，空前絕後，在歷史上也少有」。

「萬分之一萬地一致」的說法，也許有些誇張。楊繼繩對我說，你父親是個有獨立性的人，在有些事情上有不同的看法。徐孔也說：「你父親跟老杜那麼好，他該不同意還是不同意。」因為知道父親秉性寬和，我問

自1997年起就在雜誌社工作的吳思，在處理內部人員矛盾衝突時，我父親是不是「和稀泥」？吳思回答，「是講道理，講道理」，一連說了幾遍「講道理」。

在父親的追思會結束時，杜導正做總結：「老方在《炎黃春秋》起了極好的作用——他的為人、經歷、他受的教育——我認為他核心的東西就是尊重人。」我很認同「尊重人」這個說法，在家裏父母就是這樣對待我們的。將「尊重人」視作我父親的「核心」品格，老杜叔叔說到了點子上。我以為，在父親任事期間，《炎黃》一二把手之間關係的關鍵詞是「互相尊重」。劉家駒就說：「老杜對你爸尊重，兩個人辦雜誌，都會團結人，是非常不一般的領導層，很難得。」

對《炎黃春秋》這樣一份非同尋常、長期承受外部高壓的刊物來說，「領導班子」的精誠團結太重要了。杜導正有識有膽，是把握大方向的人物，在《炎黃》歷史的頭十四年，方實是杜導正最主要也是最有默契的輔佐，用一位《炎黃》朋友的話說，「杜老是掌舵的，方老是壓艙的」。

寫到這兒，有句話要說回來：在我看，說到底，《炎黃》內部的管理方式仍然難免「人治」之嫌，僅靠「老同志」的「德高望重」不夠。這裏先打住，也許在後面我會多說兩句。（未完待續）

註釋

① 陳岱孫：〈回憶葉企孫先生〉，載劉昀編：《往事偶記》（北京：商務印書館，2016），頁173。

② 「一二·九」指參加過1935年底爆發的「一二·九」學生運動的群體，「三八式」緣自日本造「三八式步槍」，

用來指1937年抗日戰爭爆發後大量加入中共的知識青年群體。

③ 從2006年以來十餘年間我陸續對多人進行採訪，包括十一位《炎黃春秋》工作人員、十六位新華社工作人員，以及《中華英烈》工作人員秦曉鷹和《炎黃春秋》作者尹騏，其中杜導正先生於2006年8月23日和2009年8月17日兩次接受採訪。文章中引文如無特別註明，均出自訪談。

④ 《革命烈士傳》編輯委員會編：《革命烈士傳》，第一至十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1992）。

⑤ 鄧小平8月18日在中央政治局擴大會議上關於「黨和國家領導制度的改革」的重要講話，參見《鄧小平文選》，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頁320-43。關於李維漢和鄧小平1980年的談話，參見溫濟澤：〈李維漢「殘年有志惜晚晴」〉，《炎黃春秋》，1996年第6期，頁40-43；余煥椿：〈李維漢痛定思痛疾呼反封建〉，《炎黃春秋》，2003年第3期，頁1-5。余文寫了李維漢1980年6月19日在家中接待汪子嵩、寧培芬訪問的情況，李詳細談到他不久前與鄧小平見面談話內容，具有重要價值。另參見胡喬木：〈學習《鄧小平文選（一九七五—一九八二）》〉，載《胡喬木文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頁561。

⑥ 李維漢：《回憶與研究》，上、下冊（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86）。

⑦ 單世聯：〈李維漢：《回憶與研究》〉（2005年9月7日），愛思想網，www.aisixiang.com/data/8608.html。

⑧ 溫濟澤：〈李維漢「殘年有志惜晚晴」〉，頁41。

⑨ 方實：〈「我是一個好黨員」——溫濟澤臨終給自己的定位〉，載方實、楊兆麟主編：《永遠的懷念：溫濟澤紀念文集》（北京：中國國際廣播出版社，2002），頁48。

⑩ 在接受訪談中，李維漢說：「現在是無名英雄沒有人管，我到處提倡，希望報紙雜誌要給無名英雄一個位置」，又說，「對毛主席搞這麼大的紀念堂？馬克思現在有幾個紀念的地方？」訪談中他對中共後來

形成的等級制、終身制和特權化有十分尖銳的批評，參見余煥椿：〈李維漢痛定思痛疾呼反封建〉，頁1-5。

⑪ 關於《烈士傳》和《英烈》的情況，參見方實：〈「我是一個好黨員」〉，頁49-50；李銳：〈記住溫濟澤的最後留言〉，載《永遠的懷念》，頁4-9。

⑫ 《炎黃子孫》為中共中央黨史資料徵集委員會（主任馮文彬、副主任馮征）屬下刊物，1988年出版。據副主編杜衛東講，該刊在1989年後「因政治原因停刊」，失去了刊號。

⑬ 參見編輯部致讀者的話，《炎黃春秋》，1991年第1期，頁3。

⑭ 我手中有王強華2006年紀念《炎黃春秋》成立十五周年發言的錄音整理稿。王說：「在我們紀念《炎黃春秋》十五周年的時候，我想起一個老同志，……〔他〕就是溫濟澤同志，因為這個事情是我經手的，我知道。當年辦這個雜誌的時候，需要刊號，那麼杜導正同志曾經當過署長，刊號也不能給。……所以在這種情況下呢，溫濟澤同志把他辦的一個《中華英烈》這個刊號捐出來了，……那麼這樣就辦起了《炎黃春秋》，……如果當年沒有溫濟澤同志把那個刊號拿出來，當然以後可能也會辦，但是也可能不能順利的辦起來了。」〈紀念《炎黃春秋》創刊十五周年專輯（下）〉簡要提及了王強華發言，參見《炎黃春秋》，2006年第10期，頁75。

⑮ 杜導正：〈《炎黃春秋》的春秋〉，《炎黃春秋》，2001年第7期，頁70。

⑯ 〈編者寄語〉，《炎黃春秋》，1994年第1期，頁1。

⑰ 杜衛東：〈悼耀邦——耀邦辭世四周年祭〉，《炎黃春秋》，1993年第4期，封底內頁。

⑱ 本刊編輯部：〈尊重史實是本刊辦刊的原則〉，《炎黃春秋》，1995年第1期，頁4。

⑲ 〈關於紀實文章必須真實的討論〉，《炎黃春秋》，1995年第1期，頁83。

葉維麗 美國馬薩諸塞州州立大學
波士頓分校歷史系教授（已退休）。

近代中國城市的公共領域

• 王 笛

中國公共領域在二十世紀的發展，是近年來中國歷史研究的關注焦點之一。在上世紀80至90年代，一些美國學者如冉攻鑠 (Mary B. Rankin)、羅威廉 (William T. Rowe)、全大偉 (David Strand) 等，都注意到了精英活動在中國公共領域中發揮的作用。但是另一些學者則認為「公共領域」這個概念根本不適合應用於中國歷史的研究，因為中國從來沒有出現過像德國社會學家哈貝馬斯 (Jürgen Habermas) 所討論那種資產階級的公共領域，魏斐德 (Frederic E. Wakeman) 是對使用這個概念最強烈的反對者，而黃宗智則提出了「第三領域」來取代公共領域。在歐洲，公共領域經常是與國家對抗的政治力量，那麼近代中國是否出現了類似的社會力量呢？十九世紀中葉以來，地方精英在地方社會扮演了各種活躍的角色，他們的經濟、政治勢力和社會影響持續擴張。因此，愈來愈多的學者把注意力轉到近代中國的地方精英、公共領域和國家權力強化的相互關係的問題上，並從不同的角度揭示了近代中國城市社會的歷史。但是我的研究則更注意在公共空間中精英與民眾的關係，注重中西方「公共領域」概念使用的比較。

一 近代精英活動與公共領域

如果說二十世紀以前國家並不支持地方精英扮演政治角色，那麼清末新政時期則一改成例允許地方精英在地方諮議局和商會中推動政治活動。國家還有意識地在教育、經濟和公共安全等領域賦予地方精英更多的權力。在這個時期，地方精英參與推動了各種社會事業的發展。同時，政治改良也影響了精英的行為。省諮議局、商會、教育會等新組織為政治運動奠定了堅固的結構性的基礎。

在西方各國，公共領域為市民社會的形成奠定了重要基礎。許多學者試圖借用這一概念解釋清代以來中國社會存在的「公」的現象。關於「公共領域」的概念，冉攻鑠、羅威廉和全大偉都有詳盡的解釋。他們發現，精英活動的主要領域是處於個人和國家之間的地帶，這個地帶與哈貝馬斯論述的歐洲公共領域很接近^①。冉攻鑠稱：「公共這個類別的意義是鋪設國家和社會相匯交叉的中間領域。」精英承擔了領導地方共同體、發展地方事務的責任，同時，這種地方事務一般都不受官方控制。因此，「公共領域成為追逐新權力、出現新衝突和發展新關係的一個地方」^②。

新的發展導致了新問題的出現。例如，公共領域與迅速發展的社會組織是如何相互作用的？公共領域為精英參與地方政治提供了甚麼樣的基礎？羅威廉和全大偉都力圖回答這些問題。羅威廉指出，十九世紀漢口最重要的社會發展就是公共領域的形成，這是處於官僚國家之外、在城市服務和社會福利中逐漸擴張的領域。這個領域的形成反映了從「政府的」到「集體的」觀念的逐漸轉變^③。他強調，社倉、普濟堂、育嬰堂、清節堂和善堂等非政府管轄的公共機構的建立，「使這些機構在地方社會權力日增，非官僚人物逐漸具有自我意識，最終產生了官方政策的批評者」。他反對西方學者關於「中國城市無變化」的結論，認為清代社會是「一個有着龐大的、具自我意識的城市商業階級的高度商業化的社會」，這個社會具有早期近代歐洲的社會經濟特點。羅威廉還試圖回答中國有否形成市民社會的問題：「人們已經看到，大量的機構和觀念在市民社會的形成中成為持久的因素，每一實例都說明了它們是從清代社會本身衍生而來的。」他指出這些「機構和觀念」貫穿於資本主義化、公共設施、文化、公共事務、自治和政治思想等各方面^④。

與羅威廉不同，全大偉強調中國城市公共領域的真正發展是在二十世紀20年代。這個新政治領域或公共領域是新舊行為和態度的綜合體。在歐洲市民社會，自發公共機構的組成使國家權力受到挑戰和批評；而在中國，「城市精英從未聯合成強大的力量，支持一個完全自主的公共領域」^⑤。冉攻鑠、羅威廉和全大偉都認識到他們所描述的公共領域，與哈貝馬斯論述的公共領域是不同的，而這種發展形成了晚清中國城市社會的特點。

精英活動方面，不同地區的精英在地方社會中扮演了不同的角色，相較而言，精英在地方事務中更為活躍。在蕭邦齊(R. Keith Schoppa)對浙江地方精英的研究中，他根據地理分布將地方精英劃分為核心區精英和邊緣區精英，並發現許多核心區的自發組織為精英參與國家和地方的政治經濟事務提供了機會。這些自發組織「在原始血緣紐帶、地緣集團和國家之間發揮着中介功能」。辛亥革命前，慈善、救濟、公共事務以及教育等都是士紳或非士紳精英關注的領域，他們在這些領域的活動發展了地方精英網絡：「政府的作用是指導，而不是完全介入。」1910至1911年，隨着自治機構的建立，「對這些事務的控制權從個人轉到政府建立的機構的公共領域中」。他認為這是「二十世紀政治發展的一個重要方面」^⑥。

十九世紀，中國社會事務的活動方式發生了深刻變革。羅威廉指出，在這個變革過程中，官方行政力量處於次要地位。與冉攻鐸一樣，他也強調太平天國敗亡後的社會重建造成了公共領域的迅速擴張。傳統的慈善活動主要是個人行為，而在這一時期已開始作為公共事業得到精英資助。善堂在太平天國之後發展迅速，「反映了對社會共同體責任的態度和設想的巨大變化，展示了城市社會組成的一種與別不同的方式」^⑦。此外，一些城市管理事項，諸如街道維修、消防等，實際上也由地方精英負責。城市社會共同體通過「首事」逐漸對城市社會承擔愈來愈多的責任。二十世紀初，善堂擴大活動範圍，建立新式學堂、建設城市設施、參與多方面的社區服務，等等，從而賦予慈善活動現代意義。

一般來講，較之中國沿海和中部地區的精英，長江上游地區精英的「城市化、商業化和文化程度都比較低，科舉考試中也較少成功」^⑧。為甚麼會出現這種情況呢？通過對四川富榮地區鹽商的考察，曾小萍 (Madeleine Zelin) 指出，與東部和中部地區不同，「四川在太平天國起義期間物質損失很小」，而且在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幾乎沒有大規模的軍事活動。晚清大規模的社會重建為精英流動提供了極好機會，但這個機會在「富榮地區並不存在」。另



四川的地方精英較之中國沿海和中部地區的精英文化程度較低。(資料圖片)

一個重要因素是，「在很大程度上，大家族鹽場的規模和嚴密的組織程度都使合作變得沒有必要」。由於鹽商控制了生產和市場，因此並不需要諸如東部商業社會中經紀人、運輸和錢莊等複雜的社會關係。他們有能力獨立應付所面臨的問題^⑨。

在二十世紀20年代的北京，舊的公共行為（如茶館聚會）與新的意識和組織（如工會、政治團體和政黨）迅速結合和發展，地方精英由此開始以政治方式反對政府和外部經濟利益集團。全大偉發現，「1920年代北京政治中的一個主要潮流就是，不具備選舉權和被選舉權的階層，如學生、工人、婦女和農民，都加入或力爭加入法團，來為自己爭得部分權利」^⑩。一些地方自治組織及其領導人並不積極依靠政府的支持，而是以由法團和士紳控制的自治運動作為擴展精英影響的工具。這種新運動的出現為地方精英參與地方政治開闢了新途徑。雖然自治運動最後失敗了，但法團和精英自此在公共領域和民間組織中成為重要角色。

二 國家權力和公共領域

根據冉攻鑠的研究，長期的經濟和人口增長導致了公共領域的發展，「這也是受政府有意的政策影響的結果，鼓勵在經濟和社會事務中實行有限的社會計劃和保持較小的官僚機構」。她認為十九世紀末以前的中國，並不存在一個強大的市民社會。然而，公共領域的出現要比市民社會早得多。據考察，自晚明以來，公共領域即在國家和社會力量影響下發展起來，但是「它不同於西方的前期市民社會」^⑪。晚期中華帝國的公共領域可以劃分為兩個部分，即國家和社會共同體組織。通過國家和社會的支援，社會組織在地方公共領域中得到發展。「精英是國家和地方社會之間的中介」，他們利用其社會地位承擔地方公共事務^⑫。

官僚和地方精英在公共領域中均發揮了重要作用。不過，冉攻鑠指出，不能把地方精英在公共領域的活動界定為「國家的基本媒介」^⑬。精英的角色是在他們與官方的相互作用中形成的，而且同時受到宗族等地方組織的影響。清末新政時期，公共結構發生了重大變化，長江下游地區的地方精英在公共領域上遠比政府力量活躍和積極。為了強化國家的控制並結束對地方精英的依賴，政府建立了許多新的機構。但是，地方精英力圖使這些新機構與地方事務分離。羅威廉描述的十九世紀漢口公共領域，已明顯與國家權力分離，公共事務從官方控制轉向非官方控制。雖然政府仍資助一些社會服務設施，但國家已不再直接發揮作用，「顯然，國家間接施加影響，約束了非政府管轄的公共領域的廣泛擴張」^⑭。

北京的城市精英通常是在國家監督下參與社會事務，因此，他們及其階級利益是與國家權威聯繫在一起的。全大偉注意到國家在二十世紀的影響：「新政不僅產生了辛亥革命後得以存續的地方機構，而且構成了1920年代的城

市秩序。」^⑤一方面，城市精英及其組織發展了應付社會衝突、動亂的措施和策略；另一方面，政府官員支持慈善事業、市場管理等公共活動，試圖以此解決貧困、動亂和社會落後等問題。例如警察作為官方人員不僅在公共領域中扮演官方和非官方之間的角色，而且參與了公共和個人之間的事務。

二十世紀初中國城市公共領域的發展有三個可能的方向：一是國家權力向地方精英的循環性轉移，這個變化可能阻礙二十世紀初國家權力的強化；一是國家控制地方自治，如晚清新政時期袁世凱在直隸奉行的政策；一是重新限定公共領域，使之接近於哈貝馬斯揭示的歐洲模式。實際上，在不同地區三種方向分別不同程度地存在着，而有的地區則沿着三種方向交叉發展。當然，值得注意的是，第三種方向表現得很微弱。

三 「公論」和言論控制

在傳統中國城市，信息傳播渠道是十分有限的。在報紙、雜誌、廣播、電影、電視等出現之前，像街頭巷尾、橋頭、廣場、茶館這樣的公共空間就是主要的信息傳播渠道，官方、社會團體、個人都可以使用這些空間。另外，布告、揭貼、傳單等也是信息傳播的重要手段。城市人口密集，決定了信息傳播的快速。由於其信息傳播功能和影響範圍，政府一直試圖控制城市公共空間，因此城市公共空間發生了從自治到官方控制這樣的轉變。

公共空間的閒聊和政治討論，可能形成「公論」；民眾的意識由此得到發揮。在茶館中，人們於茶餘酒後，縱論古今，臧否人物，表彰公道，貶斥惡行。這種議論可能使那些有權有勢的人「不敢肆意恣行」^⑥。〈茶館宣傳之理論與實際〉中的這段話提出了一個非常有意思的觀點：茶館議論實際上起着一種「輿論監督」的作用。過去精英和國家總是批評茶館是一個散布流言蜚語的地方，但這篇文章的作者卻反其道而行之，作了一個相反的解讀：茶館裏無遮攔、無控制的議論，對那些不喜歡茶館議論的人來說可能是「流言」，但卻能使位高權重者「不敢肆意恣行」。而茶館議論對一般人也有一定警示作用：因為害怕鄰里在茶館議論，所以也要盡量約束自己的不端行為。

此外，國家和精英還發現，茶館是社會動員的好地方，因為在「茶館之中，時時可聞政情如何，軍事如何，地方有何種新聞，某姓有何種事變，以及史料掌故之闡述，狐仙鬼怪之奇談，均為各層社會份子所關心而亟欲知悉者，一至茶館，各種資料，源源而至，輾轉相告，傳播迅速，發揮盡致，無孔不入」；甚至起到今天互聯網一樣的作用，「足不出戶庭，能知天下事」。那些「留心社會情報」的人，到茶館真可謂如魚得水。當然，也有「奸宄之徒，無聊之輩，混迹其間，或任意雌黃，混淆黑白，或捕風捉影，畫蛇添足，以致蜚語謾言，搖惑人心者，亦往往發生於其間」^⑦。

加入這種茶館閒聊不需要任何準備或資格。人們可以自由發表意見而不需要承擔任何責任（但是「妄議」國事還是有風險的），只要他沒有冒犯在場的

任何人，實際上也很少有人真正嚴肅對待茶館裏的閒言碎語。在茶館中陌生人之間可以相互誇誇其談，也可以只洗耳恭聽，不語一言。如果「你無話可說，盡可做自己的事，無事可作，盡可抱着膝頭去聽隔座人談論，較之無聊賴地呆坐家中，既可以消遣辰光，又可以聽新聞，廣見識，而所謂吃茶，只不過存名而已」^⑧。因此，從這個角度來看，所謂喝茶，不過是一種形式；而真正的內涵，卻是茶館裏面的聊天、表達和社會交往。

抗日戰爭是茶館政治的一個轉捩點，人們不可避免地談論國事，政治從一個忌諱的話題成為一個熱點。那些喜歡在茶館談論政治的茶客，被噱稱為「茶館政治家」。一篇題為〈茶館政治家〉的文章便指出：自從戰爭爆發後，人們對政治的關心是前所未有的。但是作者似乎也不贊成在茶館裏討論政治，他寫道：「對於國家大事，似乎用不着爾等勞心」。他的意思並不是對政治冷漠，而是看不慣那些每天在茶館裏自稱「重視國家」、「具有政治頭腦」的人，高聲與人辯論政治，不是讚美「某某真偉大！」就是指責「某某用心叵測」。那些「自己認為其有政治眼光」的人，經常有意故作神秘地透露一兩條「重要新聞」，立即又申明這些新聞絕對不會在報紙上報導。從作者看來，有的所謂「茶館政治家」淺薄得很^⑨。

其實，大多數所謂「茶館政治家」還不至於如此淺薄。他們一般都應該是每天讀報、關心政治的人。他們經常在茶館呆很長時間，其所見所聞便成為談資和話題。雖然一些「茶館政治家」頗有社會聲望，但他們中許多也自以為是，認為比一般人更懂政治，總是希望自己成為茶館閒聊的中心。他們一般嗓門比較大，不喜歡不同意見，因此也不時成為人們調笑的對象。他們經常在茶館裏長篇大論，口若懸河，猶如戲台上的演員。

不過在某種程度上，他們能影響公眾輿論。即使人們一般並不認真對待茶館議論，但茶館還是提供了一個非正式講台，讓人們在那裏表達政治聲音，國家則以暴力壓制那些其不喜歡的言論。事實上，對國事的談論每天都在茶館進行着，茶館老闆很難阻止。「休談國事」的告白，恐怕也是茶館為逃避政府追究的一個極好策略。因為有言在先，自然「言者自負」。但事實上，政府追究下來，茶館經常難脫干係。

如果認真讀〈茶館政治家〉這篇文章，我們還可以從字裏行間發現一些有趣的東西，亦可以有不同解讀。作者不喜歡「茶館政治家」，可能是因為國家對愛國人士的打壓，特別是出於對政府迫害那些敢於表達不同政見的人的不滿。從作者的觀點看，既然在茶館談政治有風險，「茶館政治家」就是自討苦吃，愚不可及；作者可能對「茶館政治家」對於政治不負責的議論不滿，憤恨他們執迷不悟；也可能像許多精英一樣，認為只有自己才配談政治，當看到一些他們瞧不起的人竟然也敢侈談政治時，感到非常不舒服，甚至感到失落或受到威脅；還有可能不希望這些人在茶館中成為引人注目的中心，為那些不願在公共場合表達政見的人受到冷落而忿忿不平。實際上，儘管茶館裏的政治討論有時顯得幼稚或不合時宜，但這些討論對許多人來說，是他們政治表達的唯一途徑。一些人可能對他們所討論的東西不甚了了，一知半解，因

而被他人嘲弄。甚至那些不懂政治的人，也利用茶館來發出他們的聲音，同時在那裏尋找知音和共鳴者。

當然，政治的控制也限制政治信息的傳播，「休談國事」的告白便是一個典型的例子。茶館裏面談論政治可能惹麻煩，所以茶館主人在茶館裏張貼這樣的告白。在抗日戰爭中，人們便指出「這種表現是退化的，並不是進步的表現，一個強大的民主國家不應有這種腐敗的缺點，尤其是在國家存亡的戰爭中更不應有，人民對國家的政治、軍事、經濟的關心可以說能對國家抗戰發生巨大的效力和幫助，當然，國家的政治、軍事、經濟，並不是讀幾本書的大綱或原理就可以成功的，但是，只有一定的限度，就可以的，為甚麼不可以談呢？」人們挑戰這種對言論的壓制，指出給人們言論自由，會使人們更加愛國，更願意為這個國家去犧牲，「希望有關當局能容納下面三個條件：關於這樣關係國家存亡之戰爭，對於時局的過程上，國家存亡的抗戰，只要有政府領導我們，明示我們，國家大事有甚麼不可以談呢？」^②

雖然「休談國事」的告白被視為普通民眾服從權威和沒有勇氣公開表達政見的證據，但這個看法有失公允。在老舍的著名話劇《茶館》中，也有相似的「莫談國事」告白貼在清末民初北京茶館的牆上。雖然各地用詞稍異（「休談」、「莫談」、「勿談」等），但其意思完全相同。在成都，有茶館甚至把這個告白變成了幽默譏諷的對聯：「旁人若問其中意，國事休談且吃茶。」^③其實，從某種意義上講，這個告白貼在茶館，本身就是對專制、對限制言論自由的一種無聲的控訴，猶如現代許多政治示威中人們用膠帶把自己的嘴封住，來抗議當局對自由發表政見的壓制。

這種信息的傳播，實際上也強化了人們的社區意識，因為街頭和茶館中的小道消息都是在熟人中間傳遞的，是以街道和社區為單位的，具有鄰里與陌生人、階級、族群、職業等的分野，也是社會交往的一部分。大眾信息傳播與日常生活、大眾文化、地方和國家政治有着密切的關係，在傳播過程中，有的隨着時間的過去，就永遠消失了。但是有的則被記錄下來，成為我們今天重構歷史的一部分參考。那些報刊上的報導、檔案、口述資料等，都為我們了解過去提供了依據。當今天使用這些資料的時候，我們必須考慮到準確性的問題，需要了解誰接受信息，誰在傳播，誰在控制等等，並對這些信息持懷疑的態度。雖然通過留下來的信息想要完全重構過去是不可能的，但那些信息讓研究者有所依據，使我們對城市歷史的重構更接近於真實。

四 關於公共領域的討論

1996年我在《歷史研究》發表〈晚清長江上游地區公共領域的發展〉一文，引起史學同行廣泛興趣，特別是引起了一些學者的評論^④。關於公共領域的研究令我們對中國社會的認識推進了一步。它使我們注意到，早期近代歐洲城市出現過的現象，在一定程度上也存在於中國城市社會，使我們在考察中

國近代城市社會時，注意到三種不同的空間，即「官」（或政府）的領域（活動主體是官僚）、「私」（或個人）的領域（活動主體是個人或家庭），以及介於兩者之間的公共領域（活動主體是精英或士紳）。這三個空間的相互重疊、結合及相互作用構成了一個社會的立體畫面，從而使我們能更深刻和全面地理解近代中國社會。儘管公共領域的研究仍存在不少尚未解決的問題，但這種研究至少為我們觀察近代中國城市社會提供了一個新視角。

學術討論之關鍵是明確所討論問題的概念，即首先必須確定大家討論的是同一個對象。但不幸的是，關於公共領域的討論似乎從一開始便偏離了方向。從我接觸到的有關文章和研究中，包括對西方有關研究的批評，幾乎都把「市民社會」和「公共領域」看作是同一個概念，研究者在論述中總是頻繁用「『市民社會』或『公共領域』」，因而我們不清楚他們要討論的究竟是「市民社會」還是「公共領域」。

羅威廉和冉攻鏢等研究公共領域的代表人物對這個概念的定義是十分清楚的，他們的整個研究都是限定在「公共領域」（public sphere）而不是「市民社會」（civil society）。如果研究者仔細讀了羅氏的《漢口：一個中國城市的衝突和社會共同體，1796-1895》（*Hankow: Conflict and Community in a Chinese City, 1796-1895*）、冉氏的《浙江的精英活動和中國的政治演變，1865-1911》（*Elite Activism and Political Transformation in China: Zhejiang Province, 1865-1911*）以及兩人的其他有關文章，就會發現他們從未交叉或含混使用「市民社會」和「公共領域」這兩個概念²³。他們在研究「公共領域」時，都小心地把其與「市民社會」區別開來。冉攻鏢便指出：「從十七世紀初以來市民社會便一直是西方政治理論的主題。……但另一方面，公共領域的概念在西方政治理論或歷史典籍中卻影響較微，並且更適宜在非西方世界採用。」²⁴兩人均承認他們的研究從哈貝馬斯的“public sphere”一詞中得到啟發，但並非完全是哈氏意義上的「公共領域」。因而，羅威廉便意識到：「研究中國的歷史學家對哈貝馬斯概念的使用恐怕並不會得到他的認可。」²⁵冉攻鏢也明確表示：「晚期中華帝國公共領域的產生不同於西歐。」²⁶不過她也指出，「即使資產階級的公共領域的細節並不適用於中國歷史，但這種中間領域的概念……對理解官和民兩者間的關係卻似乎有效」²⁷。他們以英文“public sphere”作為在中國社會中有很長歷史的「公」的領域的對應詞，力圖以此概念為切入點，從一個新角度解釋中國近代的歷史²⁸。但評論者卻把他們關於「公共領域」的研究作為「市民社會」來批評，因此整個討論都顯得無的放矢。

在公共領域的研究中，對國家角色及其與公共領域關係的研究似乎存在混淆之處。反對使用「公共領域」概念的學者指出，中國並未產生過與國家權力對立的市民社會，這個領域反而與國家權力有着相當密切的關係，這種不能完全獨立於國家之外的領域與西方各國不同，因而不能套用「公共領域」的概念²⁹。而對贊同採用這個概念的學者來說，首先應該證明國家對公共領域的參與和國家權力的持續增長，是否必然會壓制公共領域的獨立存在，而不應力圖證明公共領域怎樣獨立於國家之外。有的學者則主張迴避「公共領域」



清代及民國時期的中國城市的確存在着「公」的領域，儘管它與早期近代歐洲城市的公共領域有很大不同。
(資料圖片)

一詞，而採取「第三領域」(Third Realm)的說法，但實際上其仍難以擺脫與國家關係的糾纏^⑩。

其實，公共領域本身就反映了精英活動與國家控制兩方面，因此精英活動與國家有密切關係並不奇怪。但問題在於，是否因為與國家有聯繫或不與國家權力對立，就否認在「官」與「私」之間存在一個獨立的領域？清代及民國時期的中國城市的確存在着「公」的領域，儘管它與早期近代歐洲城市的公共領域有很大不同。如前所述，許多學者都承認，他們所指的「公共領域」和哈貝馬斯所論述的「公共領域」存在差異，但這種差異似乎並不妨礙借用這個詞來理解政府與公眾之間的關係，即使西方公共領域的細節並不適用於中國。我們應避免陷入完全借用西方公共領域的模式解釋中國的情況，或者根本否認中國曾存在過公共領域的極端傾向。

而我自己的研究也是嚴格限制在「處於『私』與『官』之間的公共事業」，並不是研究西方概念中的「公共領域」，「公共領域」這個詞只是「借用」而已^⑪。我認為這個概念的借用在中國近代史研究中的重要性，在於給我們開拓了一個新的研究領域；當然，也並非是說我們過去對有關問題完全缺乏研究，問題在於過去我們未能有意識地去揭示處於「私」和「官」之間的那個重要的社會空間。因此，我在《歷史研究》上那篇文章的整個出發點都基於此。對此，朱英指出，「王笛文中論證了晚清時期長江上游地區公共領域的發展，但也沒有說明這一發展是否足以形成市民社會，只是在文章的末尾不明確地提到：『在晚清的長江上游地區，公共領域的發展已初步為市民社會的形成奠定了基礎，儘管這個基礎的規模和深度都是有限的。』」^⑫從這個引述中可見，實際上朱英還是意識到「市民社會」和「公共領域」是有所差別的。

羅威廉關於公共領域研究的核心觀點之一是：太平天國後的社會重建極大地推動了公共領域的擴張^⑳。而我的論文即是針對羅威廉的論述，進而提出了公共領域發展的新模式，這個模式既不同於漢口亦不同於浙江。我強調在清初長江上游地區的社會重建，出現了我所謂的「早期的公共領域」。當羅威廉和冉致鏢筆下的漢口和浙江公共領域在劇烈擴張之時，在長江上游地區的公共領域卻「不同程度地萎縮了」。長江上游模式另一個明顯不同的特點是「官」所扮演的不同角色。在漢口，公共領域的擴張幾乎完全是地方精英的積極活動所導致的，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當地方政府推行新政之後，公共領域反而遭受到無可挽回的破壞。而在長江上游地區，公共領域的大力擴張基本上是在二十世紀初，而且「在很大程度上是官方推動的結果」^㉑。因此，對於官方在公共領域的角色，羅威廉揭示的是衝突，而我強調的卻是合作。在這點上，朱英敏銳地意識到這個根本的不同，指出：「王笛的文章將成都與漢口進行了比較，強調晚清時期公共領域在成都與漢口發展的不同特點，具體體現於一個是國家在其間發揮了重大影響，另一個則主要是社會自身的發展，國家的作用似乎無足輕重。」^㉒

五 結語

我在撰寫《街頭文化：成都公共空間、下層民眾與地方政治，1870-1930》(*Street Culture in Chengdu: Public Space, Urban Commoners, and Local Politics, 1870-1930*)一書時，主要考察公共空間是怎樣演變成社會和政治空間，從一個側面論證了「公」在地方政治中的角色^㉓。現在，我們比任何時候都更清楚，不是「公共領域」這個概念是否可以用來研究中國的問題，而是採用這個概念來研究中國時，怎樣定義這個概念的問題。其實冉致鏢在研究浙江、羅威廉在研究武漢、全大偉在研究北京時，不存在所謂對哈貝馬斯的概念的誤用問題，因為他們從來就沒有同哈氏使用同樣的概念，而且事先申明了與哈氏的概念是有區別的。

事實上，哈貝馬斯的「公共領域」概念也並非像我們過去理解的那樣，總是一個與國家對立的社會和政治力量，其同時也是指一個物質空間。我在《社會主義下的茶館：成都公共生活的衰落與復興，1950-2000》(*The Teahouse under Socialism: The Decline and Renewal of Public Life in Chengdu, 1950-2000*)的結論中對這個概念進行過具體討論。當人們走出家庭這樣的私人領域，便進入到了公共領域。從「物質」的公共領域這個角度看，茶館扮演了與歐洲咖啡館和美國酒吧類似的角色。即使退一步，按照比較嚴格的哈貝馬斯的概念，即把公共領域視為與國家權力對抗的一種社會和政治空間，茶館仍然不失為一個名副其實的公共領域。正如在《社會主義下的茶館》所討論的，我們看到國家的司法權是怎樣在社會基層被分化，一個「最民主的法庭」（雖然這種說法將茶館裏的社會活動理想化了）是怎樣在發揮着穩定社會的作用^㉔。

同理，在討論早期近代中國時，使用「市民社會」這個概念必須十分謹慎，因為這個詞彙完全是「西方」的，在中國的歷史上和語言中找不到對應物。冉玫鏢指出，「用市民社會概念來觀察民國時期整個政治過程，就像一副殘缺的透鏡」^{③⑥}。羅威廉在討論中國「市民社會」的問題時表明，中國沒有哈貝馬斯所描繪的類似的歷史^{③⑦}。不過，對晚清中國社會中很有歷史意義的變化或新現象，我們稱之為「市民社會」並無太大的不妥，不妥的是對這個概念沒有嚴格的定義。如果按照西方對「市民社會」的定義去解釋中國社會，就難免過高地估計晚清中國「市民社會」的發展。如果學者主張採用這個詞彙，那麼必須首先進行準確、嚴格的限定，申明自己使用的「市民社會」與西方概念中的「市民社會」有何不同或相同之處（正如冉玫鏢、羅威廉等對「公共領域」概念的使用），這樣才可使自己的論證建立在堅實的基礎之上。

我們也應該避免空泛地批評所採用的西方概念。其實，雖然我們深刻了解運用西方概念解釋中國社會存在着種種不足，但實際上又不可迴避這些概念，因為有些概念在中文並不存在，我們難以找到其他更好的替代詞。西方學者的中國研究更是充斥着各種西方概念，在使用西方概念研究中國時難免出現一些弊端。但我們在批評西方有關研究時應盡量避免使用大而化之的論斷，多進行具體分析。例如，人們的討論在涉及西方研究中國的學者時，經常用諸如某某學者「仍用西方概念來解釋中國歷史」的批評來代替具體的討論，這其實是一種萬能的、可能永遠正確的，但缺乏意義和內容的批評。因為整個西方歷史學就是建立在西方概念的基礎之上，他們的中國歷史研究也是屬於這個體系的一部分。當西方的中國專家研究中國歷史時，西方的社會和歷史就是他們的參照系，因此他們用西方概念來考察中國的歷史進程無可厚非，否則他們的研究便失去了立足點，甚至對國內的中國歷史學家也失去了意義。因此，問題並不在於他們用甚麼概念研究中國，而在於是否以西方價值觀作為唯一判斷的標準。對於後者，才是我們應該進行認真辨析和回應的。

註釋

① Jürgen Habermas, *The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Public Sphere: An Inquiry into a Category of Bourgeois Society*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89).

② Mary B. Rankin, *Elite Activism and Political Transformation in China: Zhejiang Province, 1865-1911*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16.

③⑦⑬ William T. Rowe, *Hankow: Conflict and Community in a Chinese City, 1796-1895*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183; 92; 131, 185.

④③⑨ William T. Rowe, "The Problem of 'Civil Socie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Modern China* 19, no. 2 (1993): 143-44; 140.

⑤⑩⑮ David Strand, *Rickshaw Beijing: City People and Politics in the 1920s*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9), 168; 19; 99.

- ⑥ R. Keith Schoppa, *Chinese Elites and Political Change: Zhejiang Province in the Early Twentieth Century*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72, 83.
- ⑧ Joseph W. Esherick and Mary B. Rankin,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Local Elites and Patterns of Dominance*, ed. Joseph W. Esherick and Mary B. Rankin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22.
- ⑨ Madeleine Zelin,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Fu-Rong Salt-Yard Elite: Merchant Dominance in Late Qing China", in *Chinese Local Elites and Patterns of Dominance*, 105.
- ⑩⑪⑫⑬⑭⑮⑯ Mary B. Rankin, "Some Observations on a Chinese Public Sphere", *Modern China* 19, no. 2 (1993): 177, 158; 159; 160; 170.
- ⑰⑱⑲⑳ Mary B. Rankin, "The Origins of a Chinese Public Sphere: Local Elites and Community Affairs in the Late Imperial Period", *Études Chinoises* 9, no. 2 (1990): 59; 55; 15.
- ㉑㉒ 博行：〈茶館宣傳之理論與實際〉，《服務月刊》，第6期（1941年5月1日），頁6；5-6。
- ㉓ 李劫人：《暴風雨前》，收入《李劫人選集》，第一卷（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0），頁339-40。
- ㉔ 于戲：〈茶館政治家〉，《華西晚報》，1943年1月15日。
- ㉕ 白渝華：〈談談「休談國事」〉，《新新聞》，1945年3月18日。
- ㉖ 此君：〈成都的茶館〉，《華西晚報》，1942年1月28至29日；老舍：《茶館》，收入《老舍劇作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9），頁78、92、113。
- ㉗ 王笛：〈晚清長江上游地區公共領域的發展〉，《歷史研究》，1996年第1期，頁5-17。學者的評論主要參見朱英：〈關於晚清市民社會研究的思考〉，《歷史研究》，1996年第4期，頁122-37；張志東：〈中國學者關於近代中國市民社會問題的研究：現狀與思考〉，《近代史研究》，1998年第2期，頁296-306。
- ㉘ William T. Rowe, *Hankow*; Mary B. Rankin, *Elite Activism and Political Transformation in China*.
- ㉙ William T. Rowe, "The Public Sphere in Modern China", *Modern China* 16, no. 3 (1990): 314.
- ㉚ William T. Rowe, "The Public Sphere in Modern China", 315; Mary B. Rankin, *Elite Activism and Political Transformation in China*, 15-16.
- ㉛ Frederic E. Wakeman, "The Civil Society and Public Sphere Debate: Western Reflections on Chinese Political Culture", *Modern China* 19, no. 2 (1993): 109-38.
- ㉜ Philip C. C. Huang, "'Public Sphere' / 'Civil Society' in China? The Third Realm between State and Society", *Modern China* 19, no. 2 (1993): 216-40.
- ㉝㉞ 王笛：〈晚清長江上游地區公共領域的發展〉，頁5；14。
- ㉟㊱ 朱英：〈關於晚清市民社會研究的思考〉，頁124；130。
- ㊲ 參見 William T. Rowe, *Hankow*, chap. 3-4。這也是冉玫鑠在她的著作中所強調的，她關於江浙地區公共領域的發展的研究，參見 Mary B. Rankin, *Elite Activism and Political Transformation in China*, chap. 3。
- ㊳ Di Wang, *Street Culture in Chengdu: Public Space, Urban Commoners, and Local Politics, 1870-1930*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中譯本參見王笛著，李德英、謝繼華、鄧麗譯：《街頭文化：成都公共空間、下層民眾與地方政治，1870-1930》（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6）。
- ㊴ Di Wang, *The Teahouse under Socialism: The Decline and Renewal of Public Life in Chengdu, 1950-2000*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18), chap. 6.

公共的微言大義

——評任劍濤《公共的政治哲學》

● 文明超



任劍濤：《公共的政治哲學》（北京：商務印書館，2016）。

一 困惑

到201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已經成立七十年。人們通常以1978年為界，把共和國的歷史分為前後兩段。因此，我們大體上可以把這

七十年的歷史分為「前三十年」（1949年到文革）與「後四十年」（改革開放後）兩部分。在共和國成立七十周年之際，特別是在最近兩年中國公共政治正在發生微妙變化的時期，如何回顧當代中國公共政治發展七十年的曲折歷程，總結與反思「前三十年」與「後四十年」遭遇的挫折與困境，從而為將來中國政治體制改革勾畫願景與期待，是大多數中國政治學人在這段時間不得不思考的問題。

在這樣的背景與氛圍下來閱讀任劍濤先生的著作《公共的政治哲學》（引用只註頁碼），可謂恰逢其時。這是因為我們在閱讀的過程中，會不由自主地把當代中國政治發展的七十年歷史，以及最近兩年中國公共政治發生的微妙變化和各種現象，與作者對西方公共政治哲學的理論分析以及某些公共政治現象的學理闡釋進行對照與聯想，從而加深對兩者的理解。特別是，作者在書中提出了一些頗有原創意味的概念與分析框架，例如「私人領域公共化」與「公共領域私人化」，

任劍濤的《公共的政治哲學》提出了一些頗有原創意味的概念與分析框架，例如「私人領域公共化」與「公共領域私人化」，似乎是為中國問題量身訂造，對人們理解「前三十年」與「後四十年」中國公共政治的本質特徵與困境，非常有啟發意義。

本書對西方公共政治哲學理論、公共政治的實踐進行了系統而深刻的剖析。然而，一旦我們帶着中國問題意識深入其中，就會發現本書更像是為當代中國公共政治實踐提供政治哲學反思而作。

似乎是為中國問題量身訂造，對人們理解「前三十年」與「後四十年」中國公共政治的本質特徵與困境，非常有啟發意義。

在經過這樣一番對照閱讀之後，敏銳的讀者也許會隱約意識到，這本著作其實並不是一本單純的西方理論研究作品。誠然，本書分為八章，從八個議題入手，對西方公共政治哲學理論、公共政治的實踐進行了系統而深刻的剖析，被譽為「漢語學界首次對公共進行深入系統研究的政治哲學著作」（封底）。然而，一旦我們帶着中國問題意識深入其中，就會發現本書更像是為當代中國公共政治實踐提供政治哲學反思而作。

許多讀者或許會認為，上述論斷存在着過度解讀的嫌疑，因為任何人只要認真讀完本書都不難發現，本書提及「中國」的地方屈指可數。只有在極少數地方，例如在論及傳統政治及革命問題的時候，「中國」二字才很不情願地被作者「擠出」頁面之上。因此，那些熟悉任劍濤的著述及學術旨趣的讀者，在耐心讀完這本充滿嚴謹的概念辨析與理論辯難的著作後，可能會產生這樣一種困惑，甚至是遺憾：一位富有中國政治現實關懷的政治學者，耗費數年光陰完成的這本五百多頁的著作中，竟然沒有任何對當代中國公共政治現實的專門論述。原因何在？

這樣的閱讀困惑其實早在作者的預料之中。作者在〈後記〉中特別提到，本書以西方政治哲學作為主要論題，「會讓人們質疑筆者的中國關懷問題」。但作者很快指出：「就直接表達自己的中國關懷而言，

本書研究主題無疑限定了筆者對之的直觀呈現。但這並不等於說本書讓中國關懷全然隱退。事實上，本書的中國關懷之深沉和全面，幾乎可以說滲透到字裏行間。」為此，作者提出幾個方面的辯護：第一，這本書雖然以西方理論為主題，「但卻是中國體驗而非西方體驗的產物」，因此本書的分析「是一種以中國經驗為基礎的西方理論解釋」。第二，本書的選題是建立在漢語學界關於「公共」的認知基礎上，並且它所對話的對象是漢語學界的學者，「參與漢語學術界的相關學術爭論」。第三，儘管本書着眼於西方公共政治理論與實踐的分析，「但這種描述分析，並不打算為西方國家開列改善其公共狀態的對策」，反而針對的是中國的現代公共政治實踐。因而作者宣稱：「本書完全受到中國關懷的引導。」（頁564-65）

這段言辭懇切的文字表明，前面提到的種種閱讀困惑完全是誤解。作者鄭重提醒我們要注意書中字裏行間滲透出的中國關懷，同時也暗示本書雖然以西方公共理論作為研究主題，但對西方理論的研究是為了解釋中國問題。由此我們不難理解，作者為何沒有在書中詳盡羅列、介紹西方最新的公共政治哲學著作。在整本書的分析與論述過程中，作者也無意追逐或附和最新潮、受人追捧的觀點。例如，當西方學者普遍哀歎公共精神衰落而呼籲公民美德的時候，作者卻着重強調憲政制度與社會結構的作用；當不少中國學者受到阿倫特（Hannah Arendt）與施特勞斯（Leo Strauss）的影響而緬懷古典公共政治的時

候，作者卻宣稱「回歸古典」只不過是一廂情願的幻想。取捨之間，與其說體現了作者的理論偏好，不如說顯示了作者對中國獨特的政治現實及其改革需求的判斷。

如果說，「在每一本政治理論著作背後都有一個『首惡元兇』(summum malum)，也就是作者在政治生活中最恐懼或最蔑視的那種東西」^①，那麼促使任劍濤寫作本書的「首惡元兇」無疑就是他的中國問題關懷，只不過它被作者以微言大義的方式隱藏在對西方理論的論述之中。究竟這個被隱藏起來的中國問題是甚麼？作者是如何分析這個問題的？其意義何在？尤其是它對我們理解與面對近兩年中國政治的微妙變化有何啟示？這些問題對於了解這本重要著作的內容及其學術意義來說至關重要。因此，本文嘗試通過解讀與分析本書的「微言大義」來回答這些問題。

二 微言

隱微寫作並不是古人的專利。在任何時代，只要言論自由得不到切實保障、公共問題不能公開討論、公民意見不允許充分表達，人們就不得不以微言大義的方式把他們的真實觀點隱藏在字裏行間。因此，當中國某些學者把施特勞斯關於古代哲人隱微寫作技藝的闡釋及其實踐，作為一項重要的政治哲學創見在國內進行推廣的時候^②，為現代主流政治理論辯護的學者與知識份子早已默默實踐了數十年。這些學者與知識份子利用他們因深厚學識而擁有的「信息不對稱」優勢，

把他們無法公開表達的觀點隱藏在艱深晦澀的文本中，以此迴避政治風險。就此而言，本書堪稱典範。

大體上，本書的隱微寫作方式可以從三個層面來考察。首先是話語技術層次上對敏感問題的學術化陳述。作者通過抽象的概念、普遍化的敘述方式，把他對普遍國家的現實問題用學術語言陳述出來，以此迴避影射特定國家或特定政治勢力問題的指責。細心的讀者不難發現，作者在描述某種政治現象時，常常使用一些生僻而晦澀的語句。在某些地方，作者甚至寧可採用「私人(有)化集團」這樣拗口的術語，也不願使用「政黨」或「黨派」這個政治學概念(頁131-38)；政黨的英文“party”具有「部分」、「黨派」之意，其實非常符合「私人(有)化集團」所要表達的意思。作者這樣選擇無疑是想迴避影射現實而帶來的政治風險。就此而言，作者的中國關懷確實「滲透到字裏行間」，但在話語技術的微觀層次上，我們只能得到零散的信息，無法窺探整本著作所要探討的中國問題。

其次是議題層次上的「隱微對話」。從話語分析方法來看，所謂「隱微對話」，其實就是一種不明確的互文性手法，即「一個文本可能在另一個文本未被明確暗示出來的情況下，『結合』另一個文本：例如，人們可以通過用語詞表達他自己的文本的方式來回應另一個文本」^③。在本書中則體現為：作者在各個議題的分析與闡述過程中對西方各種理論的批評或支持，表達其理論立場及對中國政治現實的判斷，並以此「不點名地」回應國內某些學者的觀點。那些熟悉當代中

本書的隱微寫作方式首先見於話語技術層次上對敏感問題的學術化陳述。在某些地方，作者寧可採用「私人(有)化集團」這樣拗口的術語，也不願意使用「政黨」或「黨派」這個政治學概念，無疑是想迴避影射現實而帶來的政治風險。

國知識份子之間的爭論的讀者或許會意識到，作者關於「公共」與「公共性」的區分，針對的是汪暉等學者對「公共性」概念的理解與使用^④；對古典公共與現代公共的討論，也很容易讓人聯想到劉小楓、甘陽等學者對施特勞斯學派古典政治哲學的推崇^⑤。

這些「隱微對話」參與的爭論無疑是重要的，但我們不能把它們視為本書的中國政治關懷所在。本書並不是一本爭論性著作，而是一本在中國政治經驗基礎上進行系統性理論建構的著作。這些爭論只不過是理論建構的副產品，而不是它的主旨。這也意味着，作者關心的是一個比這些爭論更宏大的中國問題，這些爭論只是這個宏大問題的具體議題之爭。因此，本文不打算在這個層次討論這些爭論。一旦我們弄清楚這個更宏大的中國問題，再回過頭來審視作者與這些學者的爭議，會發現作者其實設置了一個溫良而具有建設性意義的對話框架。這個框架對於當前國內各派學者擺脫「各說各話」、「互不妥協」的「政治神學」態度，重構中國公共政治未來的討論，具有重要意義。然而，要弄清楚這一點，需要我們繼續往上追問，把握該書主題層次的「微言大義」。

這樣，我們最終從「議題」層次進入全書「主題」層次，來探討其中隱藏着的中國問題，這也是本文分析的重點。在此，我們需要面對兩個難題：第一，貫穿全書的主要問題是甚麼？第二，作者如何在當代中國公共政治的歷史與現實反思中發現這個主題？要回答這兩個問題頗不容易，涉及對本書的細緻

文本解讀。由於篇幅所限，在此筆者只能做一個概要性的解釋。

首先，本書雖然有八個議題，但如果我們仔細研讀，當會發現這八個議題其實有一條主線或一個主要問題貫穿其中，那就是：在一個現代社會中，該如何實現公共領域與私人領域之間的平衡，從而避免「私人領域公共化」（簡稱「公共化」）和「公共領域私人化」（簡稱「私密化」）的危險？作者指出，「所謂公共化，就是將私人的完全融入到公共領域，使私人的一切在公共權力、公眾視野的光照之下，從而使公共的公開性與私人的隱匿性界限完全被取消」。在這種狀態下，公共權力完全控制私人生活，公共價值、理念完全壓制個人偏好。而「所謂私密化，就是將公共權力與公眾視野完全遮蔽在私人生活之中」。在「私密化」的狀態下，「一切關乎公共的理念、制度與具體事務都沒有人關注，人們要麼陷入內心的心理體驗而自閉，要麼進入一種吃喝玩樂的日常自然生活的張狂狀態而忘情，要麼掉進躲避崇高而自我欣賞其低俗和流氓的陷阱而自娛」（頁125-26）。

現代社會具有一個公私領域互相區分但又互相滲透的複雜結構。在這種複雜結構中，公私領域要維持平衡非常困難，因此如何迴避「公共化」與「私密化」這兩種危險成為西方公共理論以及公共政治實踐的根本問題。正是在這個問題的反思基礎上，產生了各種不同的公共政治哲學，以及公共政治制度和實踐方式。從本書的結構上看，第一至三章探討了相關西方公共理論的觀點，以及它們之間的分歧。

本書的八個議題其實有一條主線或一個主要問題貫穿其中：在一個現代社會中，該如何實現公共領域與私人領域之間的平衡，從而避免「私人領域公共化」和「公共領域私人化」的危險？

大體而言，西方的自由主義學者更關注「公共化」帶來的危險，而共和主義者以及哈貝馬斯 (Jürgen Habermas) 等左翼知識份子更關注「私密化」導致的社會問題。因此，前者更注重如何限制公共權力對個人領域的侵犯，而後者則更強調通過公共空間的建構及公民美德的提倡，促進公民參與。在對諸種理論分析與批判的基礎上，作者提出一個良好的現代公共政治體系需要實現「公私之間的平衡」，並指出不同理論派別能夠為此提供哪些理論貢獻。

在此後五章，作者在社會結構與政治制度、公民的觀念與行動這兩個方面，分五個議題探討了如何建構並維持一個良好的現代公共政治體系。這五個議題的討論基本上都體現了作者如何迴避兩種危險、實現公私平衡的問題意識。在社會結構與政治制度方面的論述中，這種問題意識表現得尤其明顯。在社會結構的建構上，作者強調公共領域、私人領域與第三領域的互相重疊與平衡；在政治制度設計上，強調公權與私權的相互制約（「私權的公共維護與公權的私人限制」）；在國家與公民關係上，強調兩者對公共的相互限定（頁 258-59、476）。所有這些對相互制約的強調，都是為了在結構上保持公私領域的平衡。

秩序良好的公共政治不僅需要制度支持，也需要公民具有某種精神品質。因此，作者強調公民要有公共理性以及公共精神。公共理性是一種探究公共事務、形成共識與「公意」的程序。只有通過公共理性，才能避免公共輿論中的私人意見遮蔽「公意」，同時也可以避免抽

象的集體化「公意」壓制個人意見（頁 319-22）。在公共行動上，作者強調公民既要有激情，又要有理性；既要有公共參與的美德，但也要尊重不參與的權利（頁 502-503、516-19）。偏向前者會帶來「公共化」的危險，偏重於後者則會導致「私密化」的困境。因此，我們可以看到，如何迴避這兩種危險正是貫穿全書的主要問題。

作者對這個問題的關注與思考無疑是以中國政治經驗為基礎的。對「公共化」問題的關注，很大程度上來自作者對文化大革命歷史的反思。本書出版後，任劍濤在一次講座中就明確以他在文革中的經歷作為例子，闡明「公共化」的含義，並指出「文革就是中國最典型的徹底公共化」^⑥。關於「私密化」問題的研究，任劍濤早在 2004 年就已經有相關的論文〈私密化與公共關懷——以當代中國為例的討論〉^⑦。從題目上就能看到，他對「私密化」問題的研究也是來自對中國政治現實的觀察與反思。

從中華人民共和國七十年的政治歷史來看，任劍濤的判斷無疑是準確的。從 1949 年到文革，中國社會結構的「公共化」愈來愈明顯。早期的「私有制改造」使經濟領域開始「公共化」，而到了文革期間的「思想改造」，「公共化」達到了頂峰。個人連最具私密性、隱藏在內心的觀念和思想都要以各種思想檢討或自我批判的形式，付諸於公共審查。對於任何經歷過文革的人來說，這種「公共化」帶來的痛苦是畢生難忘的。

然而 1978 年改革開放之後，私人財產及個人生活觀念愈來愈得

文革期間的「思想改造」，使「公共化」達到了頂峰。改革開放之後，「私密化」出現了。執政黨的「公共性」被動地受到削弱；市場經濟改革使人們愈來愈多地關注個人事務，出現公共關懷衰落以及政治冷漠現象。

本書隱藏起來的中國關懷是：當代中國的公共政治建構，如何才能迴避「前三十年」的「公共化」危險，以及「後四十年」的「私密化」困境？如何迴避這兩種危險，既是西方公共理論的主要問題，也是當代中國政治歷史與實踐反思的主要問題。

到尊重，市場經濟改革也促使私人經濟的發展，一個相反的趨勢——「私密化」出現了。首先是改革開放促使社會日益多元化，這在客觀上使得執政黨的「公共性」被動地受到削弱。此後，執政黨採取「三個代表」的意識形態及相關措施來提高其「公共性」。但「權貴資本主義」的批評日益增加，以及貪污腐敗、以權謀私的問題愈來愈多，所有這些都表明公共權力的私人化運用仍然阻礙着「公共性」的重建。這也是中國政府近年來進行大規模反腐運動的根本原因。其次是個人生活的「私密化」。市場經濟改革與發展使私人生活變得更豐富多彩，但也促使人們愈來愈多地關注個人事務以及私人情感世界，出現公共關懷衰落以及政治冷漠現象。任劍濤在其他著作中多有描述，在此不再贅述。

至此，我們大體明白本書隱藏起來的中國關懷是甚麼了。在筆者看來，答案就是：當代中國的公共政治建構，如何才能迴避「前三十年」的「公共化」危險，以及「後四十年」的「私密化」困境？如何迴避這兩種危險，既是西方公共理論的主要問題，也是當代中國政治歷史與實踐反思的主要問題。正是這兩者在問題上的契合，使得作者能夠把他對中國問題的關懷隱藏在對西方理論的研究這個主題當中。

三 大義

中國共產黨第十九次代表大會提出了「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

思想」，宣示中國進入了一個「新時代」。站在這個「新時代」的門檻上，本書對過去七十年中國公共政治問題的理論化探討有何意義？筆者嘗試從三個方面對此進行闡述。

首先，作者對這個問題的探討，為當代中國政治「前三十年」和「後四十年」的問題提供了政治哲學反思與批判，並在此基礎上為「新時代」的中國政治改革提供兩條反思性的基準線，這是本書最直接、最重要的現實意義。「公共化」和「私密化」可以說深刻把握當代中國政治史「前三十年」與「後四十年」的本質特徵。前者是公共領域過度擴張並壓制個人自由，使個人利益與私人生活完全得不到保障與尊重，其結果是文革悲劇。後者是國家「公共性」衰落，從而導致公共權力的私人濫用；公民個體陷於私人事務而缺乏公共關懷，以至於中國政治改革喪失了動力。這兩者都是需要避免的「惡」。因此，作者對兩者的批判分析無疑為中國公共政治改革提供了兩個準則：既要避免「公共化」，又要避免「私密化」。在當前左、中、右翼各種理論、各種觀點糾纏不清的喧囂時期，尤其在中共十九大後中國公共政治改革前景仍需釐清的時期，這兩個最基本的準則給公民判斷與思考中國政治現狀及未來的政治改革，提供了相對簡潔而理性的指引。

其次，作者對這個問題的提出及其學術化分析，為中國公共政治理論的建構提供了本土資源與反思動力。如前所述，西方學者與知識份子對「公共化」、「私密化」這兩種危險的歷史反思推動了西方公共

理論及實踐的發展。最典型的例子莫過於西方知識份子對第二次世界大戰前後德國與蘇聯極權主義的反思，奠定了當代公共理論的基礎。有意思的是，自由主義者通常認為極權主義是「公共化」的體現；而為當代共和主義思想來源的阿倫特卻把它視為「私密化」的惡果^⑧。這種差異激發了公共問題的爭論，成為當前西方公共理論對話與發展的思想源泉。本書通過對當代中國公共政治歷史與現狀的反思，提出了同樣的問題，這使國內學者對中國公共政治的討論與思考，擁有了了一個能切身觀察的事實基礎。同時，對當下現實的感受及親歷歷史的切膚之痛，也就成為學者爭論與反思的動力，從而為中國公共政治理論本土化提供了一個重要的出發點。

理論本土化對於中國自由主義知識份子來說尤其重要。這是因為最近二十多年來，西方自由主義理論遭遇一系列批評，使得西方自由主義學者陷入一場疲於奔命的反應性自我辯護中。當人們批評自由主義無法包容少數族群，一批學者便提出「多元文化主義」理論，論證自由主義能更好地保護少數族群權利^⑨；當人們批評自由主義忽視公民美德，就有了《自由主義美德》(*Liberal Virtues: Citizenship, Virtue, and Community in Liberal Constitutionalism*)之類的著作^⑩。這樣，西方自由主義學者日益退縮到為西方憲政民主國家進行自我批評與辯護的狹小論域中^⑪。他們忘記了世界上還有許多國家的民眾抱有對憲政、民主、自由的訴求。更重要的是，這些經過「調適」與「收縮」的

自由主義理論喪失了早期那種激進的批判性力量以及個體解放的使命感，根本無法回應人們追求自由與民主的強烈願望。在這種情況下，中國探究自由主義的學者顯得孤立無援且地位尷尬。在某種程度上，他們的處境就像當年共產國際宣布解散後的中國共產黨一樣，必須立足本土來建構理論並推進其學術研究與社會批評的使命。

就此而言，「公共化」與「私密化」問題的提出與理論化，可以說是一次有意義的嘗試。一方面，它抓住了當代中國「前三十年」與「後四十年」的公共政治問題的要害；另一方面，它又與當代西方公共理論的主題相契合。無論是對中國問題的研究，還是對自由主義的理論貢獻上，都具有重要的價值。

再者，作者對「公共化」和「私密化」的雙向拒絕，為自由主義與左右兩翼學者的爭論設置了一個溫良而有建設性的對話框架。「公共化」與「私密化」的強烈現實批判性，並不意味着作者對中國政治的反思採取一種「政治神學」的好戰姿態。恰恰相反，這種雙向拒絕塑造了一種不走極端、溫良平和的對話態度。細心的讀者會發現，作者在自由主義理論的許多經典議題上都採取了溫和的立場：既強調市場的作用，又承認在實踐中市場要受到公共權力制約(頁272)；在公民行動上，既強調理性但又承認激情的必要性(頁502)。這種溫和的立場並不是一種簡單的、不假思索的妥協，而是作者在具體問題、具體分析的基礎上，對「公共化」與「私密化」危險進行雙向反思的結果。

「公共化」與「私密化」問題的提出與理論化是一次有意義的嘗試。它抓住了當代中國「前三十年」與「後四十年」的公共政治問題的要害；又與當代西方公共理論的主題相契合。

在公共領域與私人領域相互滲透的現代社會裏，公私之間既要保持適當距離，又要相互支持。這樣一種狀態就必然要求一種雙向拒絕的理性思維。為此，自由主義者首先要放下完全站在私人領域一邊來抵擋公共領域的極端立場。

在作者提供的對話框架下，左右兩翼學者對於中國社會「私密化」的擔心與批評得到了作者一定程度上的承認，儘管作者與他們對「私密化」的表現與原因分析有很大差別。我們不難看到作者在許多議題上都承認公民美德、積極參與公共生活的重要性，然而，他並不會因此弱化對「公共化」危險的警惕。正是這種防範意識，促使作者在對話中指出兩派學者的觀點中可能存在的為了「公共化」而壓制個人自由的危險。換言之，這個對話框架是有底線的，任何導致「公共化」與「私密化」的觀點，作者都會毫不猶豫地拒絕。但在這兩條底線之內，本書給我們展示了探究自由主義的學者一貫的寬容態度。

無疑，這個框架是作者從現代主流政治理論的角度提供的，但它是一個能夠合理期待的、可望被左右兩派學者接受的框架。畢竟，雙方雖然都對當前的「私密化」不滿，但也不願意文革「公共化」悲劇重演。換言之，如何迴避兩種危險是中國左右兩翼知識份子共同面對的問題，使得這個對話框架具有某種「重疊共識」的力量。因此，我們不要為本書首三章擺出的三大理論派別爭論的論戰姿態所迷惑；實際上，本書並不是要吹響戰鬥的號角，而是要伸出和平之手。

四 結論

行文至此，我們可以得出這樣一個結論：本書為當代中國「前三十年」與「後四十年」公共政治問題反思，提供了一個政治哲學理論框架。「前三十年」呈現出來的是「公共化」的危險，最終帶來文革的悲劇；「後四十年」體現的則是「私密化」的傾向，導致國家權力的「公共性」衰落困境，以及民眾公共精神和政治關懷的缺失。對此，作者的態度是明確的：未來中國公共政治建構必須迴避這兩種危險。因此，作者借鑒西方主流公共理論，從社會結構與政治制度、公民觀念與行動兩個層面，闡明現代社會如何才能避免這兩種危險，建構公私平衡的現代公共政治。

對「公共化」與「私密化」的雙向拒絕立場，使作者在許多議題的論述上都顯得理性與平和。在當前中國的各種政治聲調中，保持這樣的理性態度無疑是重要的。不少支持現代主流政治理論的中國知識份子對最近兩年中國政治種種現象呈現出來的政治體制改革停滯或倒退的可能性，多有擔憂與失望。這再次印證本書的洞見：一個良好的公共政治體系的建構與變革不應寄託於外在力量（神祇、哲學王或偉大領袖），而只能產生於公民共同體之內（頁385）。因為人類歷史表明，一旦這個外在力量希望把它的權力用來實現某種高貴理想或信仰，可能出現「公共化」的危險；相反，如果這個外在力量不願意分享權力，公共權力可能會出現私人化的結果，成為領袖人物或集團的工

作者對「公共化」和「私密化」的雙向拒絕，為自由主義與左右兩翼學者的爭論設置一個溫良而有建設性的對話框架。這個框架是作者從現代主流政治理論的角度提供的，是一個能夠合理期待的、可望被左右兩派學者接受的框架。

具。換言之，文革「公共化」悲劇如何避免重演，以及當前中國社會「私密化」如何克服困境，最終要依賴於中國公民之間的理性與行動。

總而言之，《公共的政治哲學》不僅是一本向中國讀者介紹西方理論的著作，同時也是通過西方理論的研究審視中國問題的著作。一旦我們注意到作者的中國關懷，就會在閱讀中發現本書的微言大義；而一旦我們讀懂其中的微言大義，也就會對中國問題有更深刻的理解與認識。一本討論「公共」問題的著作要以微言大義的方式來寫作，既是一種諷刺也是一種無奈。因此，在〈後記〉結尾處，作者不得不感慨：「想說的話很多，能說的話很少。」（頁566）然而，在筆者看來，最重要的那些話已經說出來了。

註釋

- ① 克勞斯(Sharon Krause)著，林垚譯：《自由主義與榮譽》(南京：譯林出版社，2015)，頁1。
- ② 最早在國內對此進行介紹的可能是甘陽。參見甘陽：〈政治哲人施特勞斯：古典保守主義政治哲學的復興〉，載施特勞斯(Leo Strauss)著，彭剛譯：《自然權利與歷史》(北京：三聯書店，2003)，頁62-64。
- ③ 費爾克拉夫(Norman Fairclough)著，殷曉蓉譯：《話語與社會變遷》(北京：華夏出版社，2003)，頁95。
- ④ 任劍濤在接受採訪時表明了這一點。參見〈對話任劍濤教授：追求現代化之前，先理解「公共」概念〉，《新京報》，2016年8月20日，B12版。另參見汪暉、陳燕谷主編：《文化與公共性》(北京：三聯書店，1998)。
- ⑤ 參見劉小楓：《施特勞斯的路標》(北京：華夏出版社，2011)；

甘陽：〈政治哲人施特勞斯〉，頁1-82。

⑥ 任劍濤：〈公共生活的歷史演變〉(2016年12月16日)，《東方歷史評論》微博，<https://weibo.com/ttarticle/p/show?id=2309404053365062509210>。

⑦ 任劍濤：〈私密化與公共關懷——以當代中國為例的討論〉，載萬俊人主編：《清華哲學年鑒2004》(保定：河北大學出版社，2006)，頁248-74。

⑧ 這是因為阿倫特的「公共領域」概念是指公民擺脫了生物必然性後的自由行動與相互交往的空間，與生物必然性相關的事物則屬「私人領域」。從這個角度來看，無論是法西斯的嚴密官僚制，還是蘇聯的計劃經濟，都訴諸人的生物必然性及其衍生出來的管理技術，其中毫無公民的自由行動與交往空間。因此，極權主義下的「公共領域」非但沒有擴張，反而會縮小，人們只能退縮回私人空間，並形成原子化和相互隔絕的狀態。參見蔡英文：《政治實踐與公共空間：阿倫特的政治思想》(北京：新星出版社，2006)，頁92-96。

⑨ 金里卡(Will Kymlicka)著，鄧紅風譯：《少數的權利：民族主義、多元文化主義和公民》(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2005)，頁4-10。

⑩ 馬塞多(Stephen Macedo)著，馬萬利譯：《自由主義美德》(南京：譯林出版社，2010)。

⑪ 羅爾斯(John Rawls)的《政治自由主義》(*Political Liberalism*)無疑是一個典型。在這本當代自由主義政治哲學的標誌性著作中，羅爾斯把自己的問題限定於「為一種(自由主義的)立憲民主政體制定一種政治的政治正義觀念」。參見羅爾斯：〈平裝本導論〉，載萬俊人譯：《政治自由主義》(南京：譯林出版社，2000)，頁27。

一個良好的公共政治體系的建構與變革不應寄託於外在力量，而只能產生於公民共同體之內。文革「公共化」悲劇如何避免重演，以及當前中國社會「私密化」如何克服困境，最終要依賴於中國公民之間的理性與行動。

逆流中的全球正義

——評葉家威、曾瑞明《全球正義與普世價值》

● 郭志



在全球民主倒退、民粹主義逐漸蔓延猖獗的今天，即便在傳統民主國家之中，也開始出現要求國家從全球正義的領域中退場而專注於國內利益的呼聲，彷彿表明全球正義在國際政治當中逐漸變得不合時宜。

葉家威、曾瑞明：《全球正義與普世價值》（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9）。

在全球民主倒退、民粹主義（populism）逐漸蔓延猖獗的今天，即便在傳統民主國家之中，也開始

出現要求國家從全球正義的領域中退場而專注於國內利益的呼聲。在美國，從特朗普（Donald J. Trump）當選總統到陸續退出《巴黎協定》（*The Paris Agreement*）和聯合國人權理事會等舉措，都表明美國逐漸從國際政治的道德領域中退場。作為歐盟道德標誌之一的德國總理默克爾（Angela Merkel）在國內對接收難民持開放態度，導致所屬的執政黨基督教民主聯盟在選舉中失利，默克爾亦因而宣布不尋求連任黨魁，並會在2021年總理任期完結後結束政治生涯。在東歐，民粹總理歐爾班（Vitor Orban）領導的匈牙利右翼政府通過法例，將刑事追訴協助難民的民運人士及律師。凡此種種，都彷彿表明全球正義在國際政治當中逐漸變得不合時宜。

除了反建制、反精英之外，民粹主義的其中一個重點便是排他，將自己的觀點視為代表「人民」的觀點，並拒絕接受反對者的意見，同時將反對意見視為「敵人」的觀

點①。這恰恰與全球正義所提倡的普世主義大相逕庭，即不將人的價值和道德義務建基於任意的國族身份上，亦與任何正義議題背後所預設的理性討論前設有所衝突②。李普塞特 (Seymour M. Lipset) 曾指出，最受民粹主義吸引的人是「憤慨、心靈上沒有歸宿……生活充滿失敗、社會上被隔離、經濟上不安、沒有受過教育、頭腦簡單，而在性格上崇尚威權」的人③。這些個人特質皆與正義社會中所要求的個人德性有相當大的矛盾。姑勿論支持民粹主義的人是否的確如此，民粹主義看似正在鼓勵一種崇尚權威、透過非民主制度途徑或政治暴力解決社會爭議的方式。更令人憂慮的是，當代的民粹主義和民族主義有着密切的關聯。概念上，民粹主義指的是一種反建制、反精英，並且排他性強烈的身份政治。民粹主義中的「人民」不一定以國族為單位，但當代的民粹政治卻常常與民族主義重疊——以反多元、反精英、反建制的方式來動員支持國家利益擁有絕對優先性的政治信念。

一 研究主題

香港學者葉家威和曾瑞明的《全球正義與普世價值》(引用只註頁碼)便是在上述背景下去展開關於全球正義的討論。全書主要由導論和七個章節組成：導論重點討論為何全球正義的理論與今天的環境尤為相關，以及反對全球正義的相關理論的缺失；其他章節則分別

探討民族主義、人口遷移與邊境管制、全球貧窮與不平等、領土與天然資源的擁有權和分配、消費倫理、全球暖化、全球衛生和醫療倫理。

自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國際社會便開始尋求各種方式去限制國家行為。聯合國的設立、《世界人權宣言》(*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的簽訂、各種地區性人權體制的建立(例如《歐洲人權公約》[*The European Convention on Human Rights*])等，都表明國際政治並非處於一個不受規管而且沒有道德規範的無政府狀態。北大西洋公約組織(NATO)曾經在1999年以軍事武力介入科索沃的塞爾維亞人和阿爾巴尼亞人之間的種族清洗人道危機。2011年，伊拉克人阿爾辛基尼(Al-Skeini)控告英國軍隊在佔領伊拉克期間濫殺伊拉克公民，歐洲人權法庭判英國敗訴，並需向相關人士作出賠償。這些例子都表明，在國際政治中，國家行為受道德價值和國際法規管，並非所有以國家利益為先的國家行為都會得到國際社會接納。

儘管政治現實主義(political realism)提出政治領域的運作有其獨特的邏輯，道德價值的話語往往只是為了遮掩追尋國家利益的政治行為，但歸根究底國際政治是為了「爭逐權力」(struggle for power)，所以國際政治的邏輯最終只能是「弱肉強食」④。在這種領域下，沒有權力支撐的道德價值等同空談。對此，葉和曾提出三點批評：「其一、國際政治並不如部分現實主義

民粹主義指的是一種反建制、反精英，並且排他性強烈的身份政治。這恰恰與全球正義所提倡的普世主義大相逕庭，亦與任何正義議題背後所預設的理性討論前設有所衝突。《全球正義與普世價值》由此展開了關於全球正義的討論。

作者認為，米勒和羅爾斯的觀點無法推論出一般民族主義者所聲稱的本國居民對他國人民沒有任何道德責任的主張，同時也忽略了一些基礎和迫切性的需要可以超越群體界限而對其他人產生道德責任。

所形容的是個『道德真空』的領域；其二、即使現實主義對國際領域的描述是準確的，我們亦不必否定全球正義的重要性；最後，國際政治跟其他政治活動一樣，都無可避免地牽涉到道德原則。」(頁20)換言之，即使我們同意政治現實主義的客觀描述，但是國家以武力作為基礎的強制性行為仍然無可避免地受到個體的道德詢問，而全球正義的問題也因此不可或缺。當代全球正義理論主要有三種進路：第一種直接訴諸於人的道德價值，願意認同人作為人便擁有某些不受地域國界所限的基本權利；第二種強調在全球化的政經結構下，國家之間因緊密交流而產生的道德責任與義務；第三種着重於當代生活模式背後個體與他人的互相依存所帶來的道德義務與責任(頁25-28)。

二 國族與邊界

書中的第一、二章主要探討民族主義與邊界問題。民族主義作為一種歷史悠久的思潮，自然存在不同的理解及詮釋，甚至「民族」這一概念本身也相當具爭議性。簡單而言，民族泛指一個共同聚居、有相若文化並且願意認同某一種族或政治身份的群體。而民族主義者的兩個主要道德觀點分別是：每國每地都有其獨特的社經文化背景，正義原則必須考慮這些背景差異，故沒有單一的普遍原則；國民間有特殊和緊密的道德關係，因此在分配正義上，同一個國家的公民享有道德優先性(頁36-38)。米勒(David Miller)就在他的重要著作裏提出，全球政治的處境與一個國家之內的情況不同，我們不能將應用於國家



在全球化的政經結構下，國家之間因緊密交流而產生道德責任與義務。(圖片由郭志提供)

層面的分配原則應用在全球分配中；而羅爾斯 (John Rawls) 也曾指出，國家或多或少需對自身的發展程度負責，因為這多少屬於不同地方的人民自行作出的價值選擇 (頁 46-48)。作者認為，這些觀點無法推論出一般民族主義者所聲稱的本國居民對他國人民沒有任何道德責任的主張，同時也忽略了一些基礎和迫切性的需要可以超越群體界限而對其他人產生道德責任。更重要的是，當全球不平等並不純粹是各個獨立國家選擇的結果，而是國際政經制度 (例如國際貿易制度、歷史上的殖民行為等等) 所導致的結果，那麼米勒和羅爾斯的觀點便不再有效 (頁 48-50)。而事實上，「全球制度並不是可選擇參與的，它具強制性，也影響個體的生活，然而個體卻對全球制度往往無緣置喙」 (頁 51)。

其中一個民族主義者與全球正義理論家激辯的重要議題就是第二章討論的邊境管制問題。一般人奉如圭臬的一種信念是：國家有單方面的權力去管制邊境，決定誰人可以進入國界，並且決定誰人可以取得居住權及公民權以成為群體的一員。據作者的分析，這裏背後有兩個主要的道德理由：首先，集體自決 (collective self-determination) 預設了邊境控制權；其次，每個國家的人民有權決定其文化生活方式，沒有邊境控制權則無法保障特有的生活方式 (頁 57-59)。然而，正如卡倫斯 (Joseph Carens) 所言：「西方自由民主社會的公民身份是現代版的封建特權——此世襲地位大

大提升一個人的各種機會。」 (頁 56) 在不同的地方出生，擁有不同的國籍，會令一個人的人生中能享有的發展機會有極大差別，但在哪裏出生卻不是一個人所能夠控制的事。讓這種「道德上任意」 (morally arbitrary) 的因素去影響大量個體的人生機會，很難說成是一種正義的制度安排。

對單方面邊境控制權最大的挑戰來自家庭團聚及難民問題。作者指出：「邊境管制是一種最終依靠武力執行的制度，而這制度如果要在道德上被視為正當，其中一個不可或缺的條件是這制度的運作必然不能夠違反任何人的基本權利，例如生存權、人身安全和不受酷刑對待的權利。」 (頁 62) 因為戰亂或政治迫害而流離失所的難民，一旦被其他國家遣返，往往有性命之虞，二戰期間被納粹政權迫害而離散各地的猶太人便是一例^⑤。在這種情況下，單向的邊境控制便與人命有所衝突。因此，從一個道德的觀點出發，國家的邊境控制權並非不證自明，它必須與其他道德價值和基本人權相衡量，而一般情況下，後者享有優先性。同時，作者指出，單方面的邊境控制權不僅僅影響群體外的人的自由與權利，也同時影響群體內的人。假如國家對外來人口有極嚴格的管制，而且不設以家庭團聚為由的入籍政策，這將大大影響群體內公民選擇配偶的自由與權利。綜合而言，本書從全球正義的角度挑戰了民族主義式的觀點，透過難民與家庭團聚的例子質疑單方面邊境控制權的正當性，也為當

從一個道德的觀點出發，國家的邊境控制權並非不證自明，它必須與其他道德價值和基本人權相衡量，而一般情況下，後者享有優先性。單方面的邊境控制權不僅僅影響群體外的人的自由與權利，也同時影響群體內的人。

下關於全球正義與民族主義的辯論提供了簡明易懂的門徑。

三 領土、發展、全球貧窮與不平等

本書第三、四章則主要處理全球財富的分配問題。第四章的核心問題是：到底天然資源基於何種道德理由去分配才對（頁96）？作者提到兩個主要的理論，分別是以米勒和摩爾（Margaret Moore）為代表的民族國家理論以及集體自決理論。民族國家理論強調人民生活於某片特定領土，與領土內的資源產生了聯繫，並透過開發和使用這些資源產生了獨特的歷史、文化風俗和生活方式。因此，領土內資源的控制和擁有權是民族身份認同的一部分。集體自決理論則放棄民族國家理論的身份政治式論證，轉而指向共同的政治制度來決定人民自己生活的條件，但集體自決的前提仍是對天然資源（如土地）的控制權，因此集體自決必然同時包含資源的集體擁有權（頁97-98）。

然而，這兩種理論都無法充分說明，最初為何一些人或一個民族能夠佔有這些非人為創造的天然資源並排拒他人使用。作者進一步介紹與這兩種理論相反的平等主義理論，例如，施泰納（Hillel Steiner）提倡天然資源的得益應該平等分配予全球所有人（頁100）。作者亦提倡「讓個別國家維持自己國境之內的天然資源的控制和使用權，但對這些天然資源所產生的利益的分配和轉讓則會有一定的限制，以改善全

球分配不公」，伯格（Thomas Pogge）提議的「全球資源紅利」（Global Resources Dividend）便為一例：各國政府在使用或出售天然資源後，需要將一部分的收益用作解決全球貧窮問題（頁104-105），這便等同於全球人口基於道德理由向各個國家的天然資源徵稅。

作者認為，對全球天然資源的徵稅或許能改善全球貧窮問題，但卻不是解決方法。第三章探討了相關問題。弔詭的是，不少深受極端貧困影響的國家正正是天然資源豐富的國家，例如尼日利亞便盛產石油。這些資源豐富的國家常常深陷軍閥爭奪國內資源的內戰，而嚴重影響經濟發展。這亦說明，天然資源與國家發展程度沒有必然關係，背後更重要的影響來自全球的制度：例如國際借貸特權往往被威權政府利用，透過借貸擴充軍備，鞏固統治及打壓國內的民主運動。即使國內最終能推翻貪腐政權，也需承擔舊政權遺下的大筆國際債務。作者進一步指出：「其他例子諸如國際貿易制度、應對氣候變化的責任分擔、藥物專利權等都直接和間接地令全球貧窮問題更加嚴峻……富裕國家因為自身利益不惜維護此等制度，甚至積極從中取利，無疑是令全球貧窮問題難以根除的原因之一。」（頁82）

我們對全球貧窮的責任來自兩方面：一方面是消極責任；另一方面是積極責任。前者指我們有責任不去主動傷害他人或從不義的制度中獲利。然而，正如上述，現有的國際秩序很大程度上有利於已發展國家去壓榨發展中國家，而我們生

作者指出，無論我們基於哪一種全球正義理論，甚或否定平等原則可以應用在全球領域，也無法由此得出自身對全球貧窮毫無責任的結論。如果我們無法否認這種責任，那麼餘下的問題便是：我們需要負多少責任？

活中的各種廉價產品也與傾斜的全球生產鏈關係密切。第五章談及的消費倫理，便是由我們日常的消費選擇作為出發點，探討個人每個選擇的背後，其實都有著一定的社群性，與全球剝削息息相關（頁 122-25）。後者則指即使全球貧窮未必與我們有直接關係（例如消費者本身無法控制全球生產鏈、也無從影響國際貿易制度，以及全球貧窮人口未必與他們處在同一個社會合作關係中等等〔頁 117-19〕），我們也有責任去幫助那些無法享有基本人權保障的全球貧窮人口（頁 75）。因此，作者指出，無論我們基於哪一種全球正義理論，甚或否定平等原則可應用在全球領域，也無法由此得出自身對全球貧窮毫無責任的結論（頁 84-85）。如果我們無法否認自身對全球貧窮人口負有一定責任，那麼餘下的問題便是：我們需要負多少責任？要回答這個問題，便需要全球正義理論的幫助。這也是為何全球正義理論在今天仍然與我們密切相關。

四 全球暖化與全球衛生

最後，緩減氣候變化以及關於全球醫療衛生藥物和人手的責任分配也是牽涉全球正義的重要議題。第六章提到，聯合國早於 2014 年便發表報告，指出氣候變化是由人類活動，特別是經溫室氣體排放所產生的。2015 年，188 個國家簽訂了《巴黎協定》，提出將溫度上升幅度限制在 1.5 至 2 度之內，但該協議最終因為缺乏約束力而成效不

彰。然而，氣候變化卻會帶來各種嚴重的問題。如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 (IPCC) 相關報告指出：「窮國必然會在氣候變化中首當其衝。……全球暖化會帶來一組極端氣候，例如熱浪、乾旱、水災和颶風等等。這些災害往往帶來痢疾、腹瀉等疾病。全球暖化也會帶來長期的健康問題。」（頁 129-30）全球暖化甚至會令國家消亡：西太平洋島國圖瓦盧 (Tuvalu) 便因他國的氣體排放而遭受淹沒；吉里巴斯 (Kiribati) 也因為全球暖化導致的水位上升，要將十萬多國民盡量遷往他國（頁 128）。這些例子都顯示，不同國家的氣體排放最終損害的並不單止是那些國家的公民，溫室氣體的界外效度 (externalities) 更會令無辜的他國公民受害，甚至連居住地也可能會因此消失。

基於此，作者強調全球暖化其實是分配公義的問題，因為它關乎利益 (interest) 與分擔 (burden) 的分配。首先，作者指出：「全球暖化由人類活動引起，而這些活動往往就是能源使用的活動。工業化正是導致溫室氣體急劇上升的主因。工業化為發達國家帶來前所未有的利益，比如經濟收益和生活質素的提升，但卻讓落後的國家受損……在這意義下，有所謂利益跟分擔，遂有分配公義的問題。」（頁 133）而需要分配的包括：處理全球暖化問題的開支、減低碳排放量的開支，以及因全球暖化而產生的移民開支等等。據作者的歸納，利益與分擔的分配原則主要有以下幾條：平等排放，主張每個人都有相同的碳排放量限額；區分必要（「維生」）和非

作者強調全球暖化其實是分配公義的問題，因為它關乎利益與分擔的分配。排放問題也牽涉到代際正義問題，但我們到底對仍未出生的下一代人有沒有道德責任？該如何去量度及比較不同代際的人的責任及福祉？作者並沒有提供答案。

本書有一個很重要的假設：道德議題在很大程度上是認知意義的問題——換言之，當一個人意識到自己是錯的，這種認知的轉變便會在行動上帶來轉變的可能。比較可惜的是，作者只用了三頁篇幅簡短討論這個帶動全書的核心假設。

必要（「奢侈」）的排放，必要的排放應予容許，非必要的排放則要減少；「污者自付原則」，透過國際稅收或限額方式，要求排放較多的國家在排放量交易中付費；「歷史的排放」，主要要求已發展國家為自己的歷史碳排放量負責，在以後的減排中分擔較多的責任（頁 135-37）。

排放問題也牽涉到代際正義（generational justice）問題，因為下一代的人口將無可避免要為上一代的碳排放負責，而他們卻對上一代的排放政策無從置喙。但我們到底對仍未出生的下一代人有沒有道德責任？我們該如何去量度及比較不同代際的人的責任及福祉（頁 140-44）？作者並沒有為這些問題提供答案。他們進一步指出，不同原則的應用、怎樣理解與概念化所謂的「未來人口」等等，正是全球暖化問題難以處理及充滿爭議的原因（頁 144-45）。儘管如此，作者的核心理論點仍是清晰有力的：我們對全球暖化負有責任，因此，問題應該是如何透過一種公平的方式去分擔這種責任，而不是全球暖化是否存在，又或者我們對全球暖化有沒有責任。

在第七章，作者提及另一個與全球人口權利密不可分的議題——全球衛生，引用世界衛生組織（WHO）的框架，指出一個國家的衛生水平分別受內在因素（如該國的文化、人口、經濟水平）和外因素（全球制度，如藥物專利制度）影響（頁 150-51）。同時，健康本身是一種「自然基本物品」（natural primary goods），因為它是

大部分理性的人可欲的，而在全球範圍內人們各自享有的醫療輔助以及可變的社經因素所導致的健康差異，有不少是在道德意義上不公平的（頁 154-55）。可見，公共衛生是一個全球性的議題，而且也是一個關於正義和分配的議題。作者具體舉出了兩個現象去說明：

首先是發展中國家的醫療人才流失。例如古巴的醫療制度在全球名列前茅，而該國醫療人才一直深受其他發達國家歡迎；當他們移民到發達國家工作時，生活水平會得到大大的提升。古巴自 2013 年取消醫療人員出國的限額導致大量醫療人員流失，迫使它需要在 2015 年恢復限額。其他發展中國家如南非、尼日利亞、加納等等，都受同樣問題困擾（頁 161）。面對人才流失的問題，作者提出要平衡醫療人員移民的個體權利和發展中國家人民得到醫療保障的集體權利，並引述一些學者提出的規管方法，包括在發展中國家受訓的醫療人員需要簽訂合約、在一定年期內於受訓國家工作，當發達國家僱用這些醫療人才時，需要賠償一定的訓練費用等等（頁 162-64）。

另一個現象是全球藥物專利。一般藥物的研發成本高而且風險高，而給予專利便為藥廠提供誘因去進行這類科研。可是，好些治療致命疾病的藥物因為專利而價格高昂，導致只有發達國家或其人民才有能力負擔。這便產生了專利權與生存權之間的衝突。作者指出，其實這種對立並非必然，而且國際社會亦有制度去處理，例如 WHO 在

2003年放寬規定，允許全球最低發展度的五十個國家進口仿製藥，用以對抗諸如愛滋病、肝炎等致命疾病。伯格進一步建議，各國政府可以設立健康影響基金 (Global Impact Fund) 為藥廠提供資金研發藥物，而資金來源只需要全球高收入國家國民收入的0.27% (頁164-66)。儘管理論上我們對於怎樣的的健康程度才是一個全球公平的健康程度仍未有共識，但這種理論問題的討論背後，全球有大量貧窮人民飽受各種可治癒疾病所困擾，仍是客觀事實。此章不但清晰說明了健康為何是一個全球性和關乎正義的問題，更透過藥物專利及醫療人才流失兩例清楚展示發展中國家如何在這方面受到發達國家制度的影響；而更重要的是，作者讓我們看到，透過國際的努力去改革相關制度來減緩全球貧困人口健康問題，並不單單是一種空談。

五 道德人的重擔

在〈結語〉中，作者指出道德討論的價值在於：透過思考和討論會讓人「對我們身處的情境有更深刻的認識」，但「人不會徹底地接受『現實』」，而會「企圖改變『現實』」。雖然他們承認「改變世界並不是理論和概念可以單槍匹馬式的去完成」，但同時指出，「理論在當中仍是會發揮相當的影響力」(頁171-72)。這裏便帶出了本書一個很重要的假設：道德議題在很大程度上是認知意義 (epistemic) 的問題——換言之，當一個人意識到自己是錯

的，這種認知的轉變便會在行動上帶來轉變的可能。比較可惜的是，作者只用了三頁篇幅簡短討論這個帶動全書的核心假設 (頁171-73)。這並不是無關痛癢的假設。在兩篇〈自序〉中，葉和曾分別提及：「世上無數人之基本人權飽受侵凌，禍延後代。要改變現狀，就要令更多人成為具國際視野以及道德關懷的『全球公民』」(頁xi)；「我衷心希望讀者也給自己一個機會，改變既定看法，作出行動，讓世界更美好」(頁xiii)。這種看法即便在認同全球正義和人權的重要性的哲學家眼中，也並非不具爭議的假設。例如羅蒂 (Richard Rorty) 便指出，要推廣人權的理念，道德和理性討論並非最好的方法；反之，喚起情感和同理心才是最好的方法^⑥。作者這一假定令全書採用了以說理為中心的寫作方式，而非着重於刻畫受全球不公所影響的人的慘況。如果本書寫作的最終目的是希望改變現狀，那麼作者便有責任說明為何他們的假設是對的。

布萊南 (Jason Brennan) 在他的新作《反民主》(Against Democracy) 中提出了「理性的無知」(rational ignorance) 這一概念來解析選民主動放棄理解政治資訊的現象。當選民獲取及思考政治資訊的成本大於得益時，選擇拒絕關注政治議題反而是較為理性的選擇^⑦。全球正義的道德議題比起國內政治更為複雜，要如作者所言成為一個「具國際視野以及道德關懷的『全球公民』」，其實也是一個重擔，而作者卻沒有很好地解釋，為何我們應該成為這種全球公民。進一步地說，

全書有兩個主要堅持的價值判斷：道德價值、全球正義並非空談，它們都與我們的生活息息相關；我們對全球正義都有責任。本書的主旨並不是要在各種全球正義的理論中下一個判斷，而是要帶領讀者進入它們各自的問題意識，理解各個理論相互之間的論爭。

全球正義議題環環相扣，而個體在生活上所作出的改變對整體近乎完全沒有影響。這種為「遙遠的他者」所作的改變，其背後的動力又可以從何而來^⑥？

六 總結

《全球正義與普世價值》一書內容豐富，因此本文以簡明的方式概括主要的議題和論點為主。本書的讀者或許會察覺，作者其實對各個全球性的正義議題中哪一種正義理論最具說服力並沒有太多的個人判斷。縱觀全書，有兩個主要堅持的價值判斷：道德價值、全球正義並非空談，它們都與我們的生活息息相關；我們對全球正義都有責任。作者在導論開宗明義反對政治現實主義，並強調每個人都有道德價值，而且道德價值具普世性，這些普世性的道德價值支撐着我們不受國界限制的一組組基本權利，而全球制度卻在不同議題的不同面向中與這些價值和基礎權利相衝突。所以本書的主旨並不是要在各種全球正義的理論中下一個判斷，而是要帶領讀者進入它們各自的問題意識和思考的議題當中，並理解各個理論相互之間的論爭。正如葉家威在〈自序〉中提及，本書的定位是一本「既具學術水平，亦相對普及的著作」，而目的是「向廣大讀者介紹全球正義的相關議題」（頁xi）。筆者認為在民粹主義冒起、道德價值在國際政治中的地位愈受質疑的背景下，本書的確很好地做到這點，而且是一本重要的普及著作。

註釋

① Jan-Werner Müller, *What Is Populism?* (Philadelphia, P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2016), 1-4.

② 這類前設包括將對話的目的視為尋求真正的道德共識、不先假定己方利益的優先性等等。

③ Seymour M. Lipset, *Political Man: The Social Bases of Politics* (Garden City, NY: Anchor Books, 1963), 178-79.

④ Hans J. Morgenthau, *Politics among Nations: The Struggle for Power and Peace*, 2d ed.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54), 25.

⑤ 詳見 Hannah Arendt, *Eichmann in Jerusalem: A Report on the Banality of Evil* (Hudson, NY: Penguin Books, 2006), chap. IV-VI。

⑥ Richard Rorty, "Human Rights, Rationality and Sentimentality", in *Truth and Progress: Philosophical Papers*, vol. 3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8), 176.

⑦ Jason Brennan, *Against Democrac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6), 30-32.

⑧ 雖然作者在本書第五章曾引用卡根 (Shelly Kagan) 的看法，指出我們可以透過改變自己思考的方式來改變對自己行動所產生的影響力的看法 (頁114-16)，但這回答並不太具說服力。因為無論如何改變自己看待行動的方法，我們行動的結果都有高度的不確定性，同時也難以看出自己的行動在複雜的因果關係網中的影響。

郭志 加拿大多倫多大學政治學
博士候選人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今年是五四運動一百周年，敝刊4月號組織了專輯，邀請多位名家賜文，反響可謂相當不俗，可見「五四」即或已過百年，其迷人魅力依然未見減退。不過，這是否同時反映「五四」的未竟事業至今仍未實現？

——編者

探索數位人文的可能性

數位人文將是未來人文研究的一個重要領域，這一點似乎成了學界的共識。但有了數據庫後該怎麼利用？除了透過關鍵詞找材料，減少「動手動腳」之苦外，還能做甚麼？如何設計數位人文研究？哪些學術問題只有在有了數據庫後才能回答？傳統的史學研究方法還需要嗎？總之，數位人文為人文研究開啟了甚麼可能性？

金觀濤和劉青峰夫婦是中文學界數位人文研究的先進，他們在台灣政治大學任教期間對於發展數位人文的貢獻，可謂有目共睹。〈中國現代主權觀念形成的數位人文研究〉（《二十一世紀》2019年4月號）一文是他們與邱偉雲的最新成果，利用「中國近現代思想史

專業數據庫（1830-1930）」，試圖回答中國現代主權觀念甚麼時候確立。

金觀濤等認為主權觀念在中國的確立既不等於共和政體的建立，也不是國家、國民、民族主義（或民族認同）其中一個觀念的出現，而是需要三個要素結合在一起才能形成國家主權。按照這一邏輯，如要回答中國現代主權觀念何時確立，便需在海量的文獻中挖掘出三要素的相關語料，以確立三者結合成中國現代主權觀念的時間點。三位作者首先從量化角度考察現代意義上的「主權」一詞在甚麼時候開始出現，發現「國人的主權論述真正湧現時間為戊戌變法失敗後的1899年」。但他們並不因此認為1899年中國人就已經確立現代主權觀念，而是查找三要素在甚麼時間、如何結合成國家主權。他們進一步發現，1898年前，「主權」就與「中國」開始共現，而1898年後，「主權」與「國家」、「國民」兩個觀念開始共現。藉此，他們認為主權觀是在中外交涉的過程裏才進入中文世界的，而國人對國體的認知改變後，「國家」與「國民」才開始穩定地共現。最後，三位作者認為，1905年朝

野形成了立憲共識後，三要素才穩定地結合在一起，因此1905年才是中國現代主權觀念確立的時間。

無論讀者是否被說服，文章無疑是利用數據庫進行思想史研究的重要嘗試。它啟示我們：一、數位人文不只是輸入關鍵詞以得出頻次而已，還需要精心的研究設計，而這需要學術功力；二、單純使用數位人文方法，只能得出宏觀的趨勢，只有結合傳統的文本細讀功夫，才能揭示出宏觀趨勢的歷史意義。因此，利用數位人文的研究方法似乎未必是年輕學者的長處，有廣博的知識和豐富經驗的資深研究人員倒更有可能做出重要的成果。

毛升 台北
2019.4.25

反思五四：「作者邏輯」應讓位於「歷史邏輯」

今年適逢五四百年，如何反思「五四」是華人學界頗為關注的問題。張千帆的〈契約構造的失敗——從辛亥到五四〉（《二十一世紀》2019年4月號）一文從清末民初契約政治的缺乏來檢討「五四」。首先，作者的觀點不算新鮮，「五四」是否要為後來的極權主義政治負責已是一個被討論過無數次的話題，作者認為五四運動後極權革命理論佔據中國主流意識形態，似是重複林毓生等人的觀點。

其次，要區分「作者邏輯」與「歷史邏輯」。前者已知最後

結局，難免有「後見之明」，但是「歷史邏輯」總是充滿着偶然性、歧義性、複雜性和張力（當然不排除某個時期有着相對的穩定性）。作者認為1919年後蘇俄的極權主義理論在中國佔據主流，似乎忽略了各種思潮的競爭：五四後期是馬列主義、無政府主義、社會改良主義、自由主義、保守主義等各種思潮並存，蘇俄的極權主義只是當時多元思潮的一種，是否能佔據主流仍有不確定性。而且蘇俄極權主義在1924年前還未和高度嚴密的組織結合在一起，對其他思潮並不是絕對不容。例如在「科玄論戰」中陳獨秀和胡適固然有分歧，但還是有共同基礎的，都反對「玄學鬼」。《新青年》知識群體分裂後依然延續「五四」的精神。五四後期歷史的發展也不是直線上升，誠如楊念群所言：「『五四』本身的主題有一個轉換的過程，即經歷了一個從政治關懷向文化問題遷徙，最後又向社會問題移動的過程。這種變化不是簡單的線性遞進，而是交疊演化。」如果只是抱着熟悉化的心態，則容易忽視歷史的複雜性。

同樣地，作者說五四新文化運動對社會契約理論毫無建樹，恐怕是冤枉了新文化人。面對袁世凱、張勳等人復辟帝制，顛覆共和政體的情景，陳獨秀、高一涵等人引進的西方思潮中就明確提到契約論。陳獨秀翻譯的《現代文明史》中就提到洛克(John Locke)等人關於政府與人民之關係的「契約說」：「政府者，建設於組織

國民之公民等相立一種契約也。」高一涵在〈一九一七年預想之革命〉中也指出：「國家者何？乃自由人民以協意結為政治團體，藉分功通力，鼓舞群倫，使充其本然之能，收所欲蘄之果」，「國家建築於人民權利之上」為「最大多數之最大幸福」。高一涵這種建立在「進化論」和「契約論」基礎上的國家觀，有力地批判了傳統的興衰榮辱繫於當權者一人身上、當權者可以行使獨裁的專制國家觀。

不僅如此，文中談論社會契約論所提倡的基本權利與自由，如思想信仰自由、言論新聞自由、平等、人身自由、財產權等，當年新文化運動主要成員都大力提倡，即便是被視為激進的五四運動之後，一些新文化人仍對此堅守，自由主義的思想啟蒙並沒有全被畫上句號。作者在文末展望中國未來時，沒有提到新文化運動所遺留下來的這筆遺產，有點可惜。今日中國大陸知識界所熱論的普世價值就是在新文化運動中被引進來的，我們要繼續完成這個未竟的啟蒙事業。

王琛 廣州
2019.4.15

非此即彼？

在邵棟的〈五四新文學場域與劉半農的思想轉向〉（《二十一世紀》2019年4月號）一文的描述中，五四新文化運動內部出現兩個對立陣營：一為逐漸轉向保守的劉半農、周作人等；一為逐漸走向激進的魯迅、潘漢年等左翼文人。作者基本贊同激進派，而對劉半

農等卻有點怒其不爭的味道，認為其有傳統士大夫權位意識的遺緒，還不是一個合格的現代知識份子。

那麼，左翼激進文人是否成為了現代知識份子呢？答案是否定的。左翼文人在追求現代自由和平等時走向了絕對，其絕對性與傳統士人之追求如出一轍。雖然左派的內容和口號看似現代，但其帶來的專制比傳統有過之而無不及。這種絕對的自由和平等以強制性的群眾運動和階級形式展開。如果說在傳統社會中士人還可以擁有自己的狹小空間（至少有「天」可以對抗君王），還能表現出個人的氣節和傲骨，那麼在左派集體自由運動中，個體的自由和權利蕩然無存。

現代的一個最重要標誌恰恰是個體自由和權利。左派所接受的主義卻是集體或階級的自由和平等優先，且集體和階級中的自由與平等都是強制性的。極端反對專制和權威的左派反而鍛造出新的專制，它進入現代了麼？而劉半農等溫和保守派卻直覺認識到這種強求一致的絕對性和專制性，轉而拋棄了各種主義。這種行為反而更接近於個體自由選擇。

所以，是否為現代知識份子，不應只看其表面上的反傳統，還要看其在心性和思維上是否真正擺脫了傳統的影響。左派看似現代的口號和內容，其實隱藏着傳統的心性。正是因為傳統觀念中對絕對正義和道德的心理追求，才使左派知識份子容易接受這種道德性濃厚的極端自由和平等思想，從而製造了與傳統一樣的專制。

賈慶軍 寧波
2019.4.24

編後語

知識人的身份和使命歷來都是一個頗有爭議的話題，尤其是當社會環境發生深刻變化，應然與實然之間出現巨大落差的時候，喋喋不休的議論自然接踵而至，歸根究底，多少反映出社會大眾普遍對知識人抱持的一份期待。在刻下世界經歷深刻的政治、經濟、科技變革之際，知識人如何在愈益兩極化的時代氛圍下，推動公共文化的建設，以至促進全球正義的實踐，委實令人深思。本期「二十一世紀評論」以「知識人與公共性」為題，配以多篇牽涉公共性討論的文章一併刊出，希望從中國的處境入手，通過方方面面的細部討論，拼湊出一條粗略可辨的思路。

趙鼎新指出，縱然不時有論者談及中國存在或大或小的政治、經濟危機，但他認為近年中國公共輿論空間走向兩極化，社會中間聲音衰弱，才是威脅政權穩定最大的潛在危險，同時呼籲當政者採取適當措施，引導公共輿論返回健康的發展軌跡。榮劍回顧了1949年以來中國知識人曲折坎坷的一頁歷史，尤其剖析了改革開放以來從啟蒙知識份子、專業知識份子到公共知識份子的身份變遷和因由。隨着近年互聯網/社交媒體的發展，知識生產和傳播觀念已然出現重大變化，他認為當下正是公共知識份子出場說話的時代。

本期刊出的學術論文，與二十世紀迄今中國知識人在不同領域的滄桑曲折遭遇多有牽涉。方德萬(Hans van de Ven)從現實政治的角度研究五四運動，指出這場波瀾壯闊的愛國/啟蒙運動其實是由民國初年的憲政危機促成，當時在談判桌上的知識人未能為初生的共和國尋求憲政制度的共識。中共建政後，不少知識人南下香港觀望局勢發展，傅葆石以《中國學生周報》作為個案，深入探討在中美文化冷戰的背景下，美國中央情報局(CIA)如何通過亞洲基金會資助香港的「第三勢力」進行反共宣傳。在文化大革命時期，知識人無法從事正常的知識生產，更在極端的政治環境下萌發種種激進思想和行動，董國強、樊建政通過上海「反復辟學會」的個案研究表明，強調二元對立的「社會衝突理論」未能有效展現文革歷史的複雜性。

知識人對國家社會問題表達關注，傳統上靠賴手中的一支禿筆，但隨着科技發展，以紀錄片為代表的影像表達手法，亦成為一種介入社會的媒介。王遲對海內外廣為流行的中國「新紀錄運動」論述提出商榷，全面審視該理論存在的種種問題，並提出另一種理解的進路。若將此文與邱貴芬討論台灣新紀錄片的「景觀」文章並讀，對我們了解紀錄片在兩岸不同歷史脈絡下產生的獨特作用當不無裨益。

葉維麗的長文(分上下篇連載)述說了其父親方實與《炎黃春秋》之間的因緣，並對該刊早期歷史作了一番考證，娓娓道出種種不為人知的辛酸故事，字裏行間洋溢的溫情敬意，相信不難引起知音人的共鳴。

二十一世紀評論

中國人口負債：危機？契機？

人口負債與中國經濟增長

蘇劍 康健

改革開放以來，中國經濟實現了高速增長，充足的勞動力為中國經濟增長提供了強大的動力，人口作為基本變量因素直接影響着社會經濟發展，勞動力、資本存量、技術進步作為經濟增長的源泉，都隨着人口年齡結構的改變而發生變化。在人口轉變的第一階段，死亡率下降先於出生率下降發生，容易出現人口年輕化趨勢，少兒撫養比上升，這一時期會出現「人口負債」；第二階段，出生率下降，同時人口老齡化速度比較緩慢，少兒撫養比和老年撫養比都比較低^①，勞動力供給充足，這一時期會出現「人口紅利」，也就是人口年齡結構處在最富有生產性的階段；第三階段，人口老齡化的速度快於出生率下降的速度，老年撫養比快速上升，這一時期又會出現「人口負債」，也就是人口轉變超過了人口紅利階段，人口年齡結構因老齡化而不再富有生產性^②。但值得注意的是，第一階段的人口負債是由新生兒增加造成的，可以看作是對未來人力資本的投資，而第三階段的人口負債是由老齡化造成的，也是真正意義上的「人口負債」。因此，基於「人口負債」的內涵以及中國面臨人口老齡化的現實背景，本文討論的「人口負債」主要是基於人口老齡化而作出的分析。

目前，中國人口老齡化和勞動力短缺已經是學術界的共識，本文試圖分析中國的勞動力 and 人口年齡結構與中國潛在經濟增長率之間的關係，從三方面作出探討：第一，中國最近四十年的經濟增長中，勞動力的貢獻有多大？所謂的「人口紅利」有多重要？第二，人口年齡結構對技術進步率和資本增長率有何影響？此前四十年的經濟增長中，科技進步和資本增長與人口年齡結構有沒有關係？今後的人口老齡化會如何抑制中國的科技進步和資本增長？第三，在對上述問題分析的基礎上，討論未來中國潛在經濟增長率的變化，以及如何提高中國潛在經濟增長率，並就人口老齡化現象提供政策建議。

* 本文是國家社會科學基金重大項目：2013年「深化改革的基本方向、重點、難點和有效路徑研究」（課題號：13&ZD014）的階段性成果。

一 人口現狀以及未來趨勢

2019年6月17日，聯合國經濟和社會事務部發布的《世界人口展望2019：發現提要》(World Population Prospects 2019: Highlights)認為，世界人口老齡化加劇，65歲及以上人口將成為增長最快的年齡組。目前，全世界約9%的人口超過65歲，而到2050年，這一比例將達到16%。報告指出，人口老齡化導致工作年齡段人口比例下降^③。人口老齡化已經成為全球性問題，而中國正處在全球規模最大的老齡化過程中。2018年末，中國總人口數達到13.95億，人口增長率只有0.52%，人口自然增長率僅為0.381%，總和生育率持續走低，自1993年以來中國的總和生育率已降至人口更替水平以下，長期低於2.1。2018年末中國育齡婦女人數約為3.46億，較2017年降低約700萬人；2018年末勞動力人口數量8.97億，較2017年末減少470萬人，首次跌破9億勞動力人口大關，勞動年齡人口佔總人口的比重為64.3%，低於2017年的64.9%。隨着生活水平和醫療水平的提高，人口平均預期壽命從2017年的76.7歲提高到2018年的77.0歲，截至2018年底，中國65歲及以上人口1.67億人，佔總人口比重為11.9%^④。育齡婦女人數減少，結婚意願逐漸減弱，導致新生兒出生率持續降低，死亡率、生育率持續下降以及勞動力減少都直接導致老年人口佔比逐年增加、勞動力人口佔比減少、人口老齡化程度不斷加深。

關於中國人口峰值和未來人口，易富賢和蘇劍分三種方案進行了預測，結果表明在低、中、高三種方案下，總人口分別在2017、2019、2020年達到12.91億、12.94億、12.99億的峰值後開始出現負增長，2050年人口只有10.3億、10.8億、11.1億，2100年只有3.6億、4.8億、5.9億^⑤。蘇劍在2018年初接受採訪時也曾表示中國的總人口數量不可能超過14億^⑥。

二 人口負債與人口紅利對經濟增長的影響

(一) 人口紅利對經濟增長的貢獻

1997年，梅森(Andrew Mason)在研究東亞奇跡時，最早提出有關「人口紅利」(demographic bonus)的概念，並指出人口年齡結構因素對日本、台灣、韓國等東亞奇跡的發生起到了重要的作用^⑦。1998年，布魯姆(David E. Bloom)等人明確提出將東亞地區「中間大、兩頭小」的人口年齡結構視為「人口紅利」^⑧。同年，聯合國人口基金(UNFPA)正式使用「人口紅利」一詞^⑨，此後，「人口紅利」的概念逐漸被學術界認可。諸多學者從不同的角度定義了「人口紅利」，但是基本上認同人口紅利是人口年齡結構變化帶來的機遇期。

1998年，威廉森(Jeffrey G. Williamson)指出在東亞奇跡中，東亞地區實現了年均6.1%的經濟快速發展，人口結構轉變對實現東亞奇跡起到了重要作用，在此過程中人口撫養比降低對東亞地區經濟增長的貢獻率高達25至33%^⑩。2005年，蔡昉和王德文以人口撫養比作為人口紅利的代理指標，研究結果顯示中國在1982至

2000年，人口紅利對人均國內生產總值(Real GDP per capita)增長率的貢獻為26.8%^①，基本達到了東亞奇迹中人口紅利對經濟增長的貢獻率。2008年，王豐與梅森同樣以人口撫養比作為人口紅利的代理指標，研究分析得出中國在1982至2000年，人口紅利對中國經濟增長的貢獻為15%^②。然而，由中國的發展經驗可知，人口撫養比這一變量並不能完全涵蓋人口紅利對於經濟增長的作用，實際上，人口紅利幾乎會影響所有的經濟增長源泉，人口結構轉變在影響撫養比的同時，也會通過影響勞動力供給、技術進步與資本增長來影響經濟增長率。

在改革開放期間，中國發生了較大的人口結構變化，撫養比下降，勞動年齡人口數量增長較快。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的數據顯示，中國15至64歲人口由1990年的7.6306億增長至2018年的9.9351億，增長約30.2%，廉價、大量的勞動力供應為中國經濟發展提供了重要助力。顧志耐(Simon Kuznets，又譯庫茲涅茨)研究發現，主要的先行工業化國家勞動佔國民收入的比重普遍經歷了比較明顯的上升趨勢，其中，英國勞動佔國民收入的比重由1860年代的不足50%逐漸提高到1960年代的70%，美國勞動佔國民收入的比重由1899至1908年的54%提高到1954至1960年的69%^③。與以上國家相比，中國由於工業化水平相對較低，使得勞動力的彈性系數相對較低^④。蔡昉和王德文基於中國1982至1997年的省級數據，實證檢驗發現勞動力的彈性系數為0.465，這表明就業勞動力數量增加1%，將使產出增加0.465%^⑤。謝千里(Gary H. Jefferson)等學者基於1998和2005年中國所有規模以上工業企業(即全部國有和年主營業務收入500萬元及以上的非國有工業法人單位)的數據，實證研究發現勞動力的彈性系數約為0.28至0.38^⑥。李鉅威等人基於中國1985至2006年分省面板數據，實證發現勞動力的彈性系數為0.278至0.337^⑦。中國經濟增長前沿課題組研究發現，在施加報酬不變約束的條件下，中國勞動力的彈性系數由1980年代中期的0.32上升到2011年的0.48^⑧。當然這並不是說任何國家處在人口撫養比較低、勞動力供給充足的階段都能帶來經濟較快發展，對於中國經濟快速發展的奇迹，學術界也有不同的看法。總的說來，人口紅利要在一定的條件之下才能對經濟發展起到積極的促進作用，比如，勞動力參與率較充分、失業率較低，這樣才能保證大部分適齡勞動人口參與生產勞動，維持經濟較快增長。

改革開放以後，中國城鎮化水平逐漸提高，其速度在1995年前後進一步提高，城鎮人口佔總人口的比重更在2011年首次超過50%^⑨。在城鎮化的過程中，中國從以農業生產為主的社會，逐漸轉向以第二產業與第三產業為主的非農業生產型社會。為了進一步直觀展示勞動力投入與產業增加值之間的關係，以下以第二產業與第三產業為例，通過圖1形象展示了1978至2018年第二產業增加值增長率與該產業就業人員增長率的趨勢，通過圖2形象展示了1978至2018年第三產業增加值增長率與該產業就業人員增長率的趨勢。圖1、圖2基本反映了第二、第三產業勞動力增長率與產出增長率之間的大概趨勢，可見由於勞動力投入數量增長能夠促進產出增長，所以長期而言，勞動力的增長方向與產出的增長方向基本一致。

圖1 第二產業增加值增長率與第二產業就業人員增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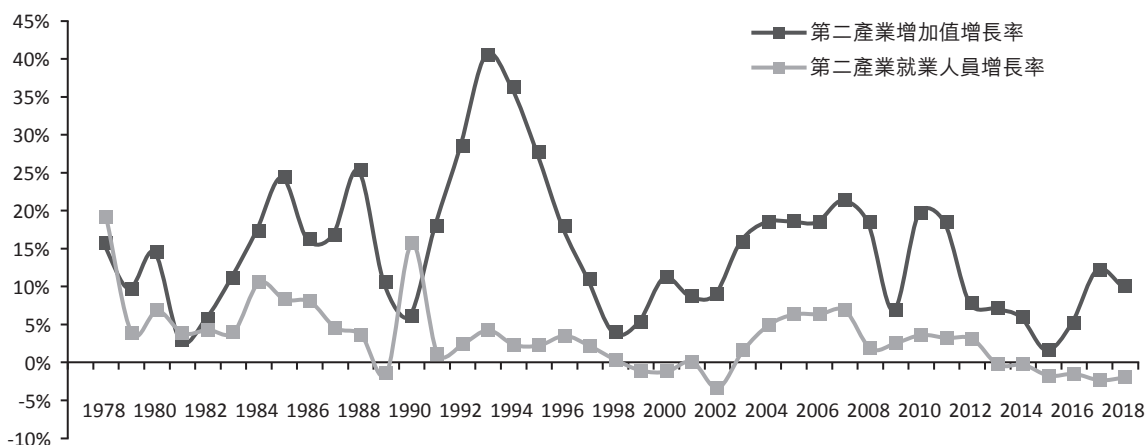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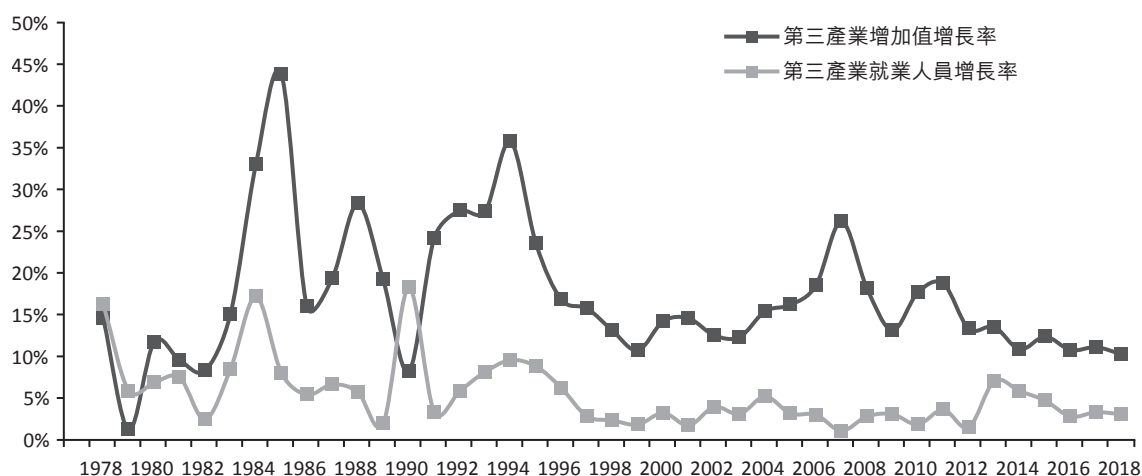


圖2 第三產業增加值增長率與第三產業就業人員增長率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國家數據網，<http://data.stats.gov.cn/easyquery.htm?cn=C01>。

(二) 人口老齡化對技術進步的影響

本文認為，雖然人口老齡化在某些方面存在促進技術進步的可能性，但整體而言，人口老齡化阻礙技術進步的作用可能會更大。技術進步是影響經濟增長的重要因素，人口老齡化又必然影響技術進步，學術界關於技術進步促進經濟增長的觀點已經達成共識，但是對於人口老齡化影響技術進步的方向仍存在爭議。

一部分觀點認為，高齡勞動者經驗豐富、技能掌握扎實、對工作的熟練程度高，相較於年輕勞動者更能促進技術進步。比如瓊斯 (Benjamin F. Jones) 發現，二十世紀獲得諾貝爾獎和取得重要創新發明的偉人的年齡大約提高了六歲，這一趨勢與勞動力老化現象是一致的，早期的人力資本投資、學習技能、理論、前人的研究成果都是創新發明產生的必要組成部分，因此，高齡勞動者相較於年輕勞動者更加能夠促進技術進步^②。

也有一部分觀點認為，人口老齡化會導致勞動者接受新技能的能力減弱，從而阻礙技術進步。比如查婭 (Sara J. Czaja) 等人認為隨着勞動者年齡的增長，運動技能也會隨之產生變化，包括反應時間較慢、保持持續運動的能力降低、喪失協調性、失去靈活性；同樣，與年齡相關的認知能力的下降對技術進步也有影響，工作記憶的衰退導致老年人很難學習新的概念、技能，或者回憶複雜的操作程序，注意力下降可能使他們在工作上很難集中，對技術進步產生負面影響^①。以中國的情況為例，郭凱明等人認為人口結構轉變不利於個人提高創新能力，並利用中國三十個省、市、自治區2001至2010年的數據，檢驗了人口結構轉變對企業家精神的影響。結果表明，老年撫養比每提高1個百分點，發明專利申請量將下降6%左右，因此中國人口老齡化不利於企業家精神形成，人口老齡化對企業家的創新和創業精神都有顯著負面作用^②。姚東旻等人基於2003至2012年中國各省的面板數據，利用動態面板模型和系統廣義矩方法 (GMM)，分析了人口老齡化對科技創新水平的影響，結果表明，人口老齡化對科技創新水平具有顯著的負面影響^③。

還有一部分觀點認為，勞動力的年齡結構與技術進步之間呈倒U型關係，即當勞動者比較年輕時，其創新能力也比較弱，而隨着勞動者年齡增長，其創新能力也隨之提高，但是當勞動者達到一定年齡時，其創新能力達到頂峰，之後隨着勞動者年齡增長，其創新能力逐漸減弱，也即勞動力的年齡結構與企業員工的創新能力之間呈倒U型關係，而企業員工的創新能力在很大程度上決定了企業的技術進步水平。比如施耐德 (Lutz Schneider) 認為發達經濟體經濟增長的本質是由創新能力推動的，為了回答勞動力老齡化趨勢是否會影響這些經濟體的創新能力，作者基於德國僱主—僱員數據庫，實證檢驗了企業創新潛力具有明顯的年齡效應，勞動者年齡與企業創新之間呈倒U型關係，即愈是年輕或愈是年長的勞動者，其創新能力愈弱，而處在青壯年時期的勞動者，其創新能力最強，而企業員工在40歲時達到創新能力峰值^④。法伊雷爾 (James Feyrer) 利用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 (OECD) 成員國1960到1990年間的數據，實證了勞動力年齡結構與技術進步之間呈倒U型關係，研究結果表明勞動力年齡處在40到49歲之間時，全要素生產率 (TFP，即技術進步率) 處在峰值，勞動力年齡超過50歲時，年齡對技術進步存在負面效應^⑤。瓊斯等人的研究也表明，科學家創造力峰值的年齡分布在40至45歲，因此，人口老齡化會不利於科學家創新精神和創造力的發揮，進而阻礙技術進步^⑥。

本文支持後兩種觀點，因為第一種觀點的成立必須建基於一定的條件之上，也就是對勞動者的年齡限制。年長的勞動者相較於年輕的勞動者在經驗、技能掌握、熟練程度等方面一定是更有優勢的，但是當勞動者的年齡增長到一定程度，這些優勢會隨着身體狀況等生理自然規律而逐漸消失，也就是說，高齡勞動者優越的勞動技能只能體現在有限的勞動年齡區間，而一旦超過普遍意義上的勞動年齡上限 (65歲)，老年人的反應速度、身體機能、勞動動機以及創新能力的減弱將大大抵消他們曾經積累的工作經驗。盧卡斯 (Robert E. Lucas, Jr.) 的「幹中學」 (learning-by-doing) 理論認為，「幹中學」效應將促進技術進步^⑦，但是隨着勞動者年齡的增長，以至達到一定年齡時，將會大大削弱「幹中學」積累的經驗。然而，

人口理論的數量—質量替代原理認為，隨着經濟發展水平的提高，人們生育意願逐漸降低，預期壽命逐漸提高，在考慮到未來收益時，每個家庭都會更加重視子女教育的投入，進而提高了人力資本投資，這在一定程度上能夠緩解人口老齡化對技術進步的抑制作用^⑳。

從國際經驗來看，日本是世界上人口老齡化最嚴重的國家，老年人口佔比也位居世界第一，2018年，日本65歲及以上人口佔比達到27%。直廣雄川曾經預言，人口老齡化將對日本的技術進步產生不利影響，上世紀90年代以來日本經濟陷入衰退與日益嚴重的人口老齡化有相當大的關聯，到二十一世紀初期日本經濟增長率將降到1%，甚至出現零增長現象^㉑。諸多研究表明，人口老齡化影響技術進步，是日本經濟陷入二十年停滯的重要原因。日本的人口老齡化現狀對中國具有重要的啟示作用，如果中國對未來持續的人口老齡化進程不能採取有效的應對措施，那麼人口老齡化將成為技術進步乃至經濟增長的不可估量的障礙。

(三) 人口老齡化對資本增長的影響

人口老齡化會拉低國內儲蓄率，由於老年人口消費大於生產，因此只有消費行為，儲蓄能力較低，國內儲蓄率下降使得可投資的資金減少，最終導致資本增速放緩。易富賢指出隨着老年人口增加，日本的國內儲蓄率、投資率分別從1991年的36%、34%下降至2016年的25%、24%。中國的年齡結構非常類似於1992年的日本。中國的國內儲蓄率從2010年的52%下降至2017年的47%，投資率從2013年的47%下降至2017年的44%^㉒。可見中國的人口老齡化同樣導致了國內儲蓄率和投資率下降。

莫迪利安尼 (Franco Modigliani) 和布倫貝格 (R. Brumberg) 於1954年提出的生命周期假說認為，個人的消費行為和儲蓄行為是年齡的函數，個人在一生中的每個年齡段會對消費和儲蓄進行最優配置：少年時期只有消費行為，沒有儲蓄；青壯年時期為了撫育子女和未來養老的需要，個人儲蓄會有所增加；而年老時期儲蓄狀態為負。同樣，對於人口相對年輕或者老齡化程度較高的國家，通常其儲蓄率水平相對較低；而處於適齡勞動階段的國家，其儲蓄率水平則相對較高^㉓。1969年，萊夫 (Nathaniel H. Leff) 最早實證檢驗了包括發達國家和欠發達國家在內的七十四個國家的人口老齡化對儲蓄率的影響，認為人口老齡化對儲蓄率有顯著的負面影響^㉔。2000年，洛艾薩 (Norman Loayza) 等人基於150個國家的跨國面板數據並使用廣義矩方法，發現老年撫養比上升1%，會使得私人儲蓄率與總儲蓄率分別降低0.7%與0.8%^㉕。

後來陸續有很多學者也證實了人口老齡化對儲蓄率的負面效應，有的基於跨國截面數據或面板數據，有的基於時序數據，也有的基於微觀調查數據，都得到了類似的結論。莫迪利安尼等人的研究發現，改革開放以來中國的家庭儲蓄率出現了爆炸式增長，到1990年代初期，中國的個人儲蓄率已經達到了驚人的水平，接近30%，峰值超過33%，而中國的人均收入水平卻遠遠低於工業化國家的水平，

該研究表明人口結構對儲蓄率的波動有顯著的影響。在毛澤東領導下，一段時期內中國政府一直鼓勵生育，直到二十世紀70年代，中國政府開始關注人口增長問題。為了提高人們的經濟福祉，中國開始實行計劃生育政策，少兒撫養比急劇下降，從1970年代中期的0.96下降到本世紀初的0.41，這對儲蓄率產生了深遠影響，這一時期家庭儲蓄率從5.06%上升到23.55%^④。

博斯沃斯 (Barry Bosworth) 等人的文章對1960至2005年全球範圍內八十五個國家的數據進行分析，全部樣本國家的實證結果表明，老年撫養比上升1%，會造成儲蓄率下降0.54%；人口老齡化對工業化國家的儲蓄率影響相對較小，而對於拉丁美洲和亞洲國家的影響最大，亞洲國家老年撫養比上升1%，會使儲蓄率下降1.19%。人口老齡化對投資的影響大致相同，對所有樣本國家的實證結果顯示，老年撫養比上升1%，將使投資率下降0.57%。同樣，人口老齡化對工業化國家的投資率影響相對較小，而對於拉丁美洲和亞洲國家的影響最大，亞洲國家老年撫養比上升1%，會使投資率下降1.91%^⑤。

但是，生命周期假說也遭到了一些質疑，諸多學者對生命周期假說進行了拓展，他們認為預期壽命提高會使勞動者預先增加儲蓄，因此，人口老齡化對儲蓄率的影響方向是不確定的。布魯姆等學者將健康和壽命等要素加入到生命周期理論，並指出預期壽命的提高會導致每個年齡段的儲蓄率增加，但是這種預期壽命效應只是暫時的，長期來看，老年人口增加導致的負儲蓄狀態會抵消這種預期壽命效應^⑥。格拉夫 (Michael Graff) 等人認為撫養比對儲蓄率的影響符合生命周期假說，但是當勞動者預期自己壽命提高而增加儲蓄，當然也和收入有關；同時他們也支持老年人口增加導致儲蓄率減少會逐漸抵消預期壽命效應導致的儲蓄率增加的看法^⑦。

本文支持生命周期假說。中國國內儲蓄率一直偏高，這可能與中國人勤儉節約以及慣於作預防性儲蓄相關；而近年來儲蓄率持續下滑，或許跟很多因素有關，如消費增加、理財產品豐富、社會保障逐漸完善，但是人口老齡化很可能是其中的重要因素之一，也就是人口老齡化會拉低儲蓄率，進而使得投資減少，最終導致資本增速放緩。總之，人口年齡結構變化會通過影響儲蓄和投資進而影響經濟增長。

(四) 人口負債對潛在經濟增長率的影響

基於勞動力貢獻與經濟增長的關係，勞動力減少會拖累中國經濟潛在增長率，本文預測未來的「人口負債」會通過降低勞動人口數量、阻礙技術進步、減緩資本增速等方式，對中國潛在經濟增長率產生負面影響。在二十世紀80年代中後期，日本政府並沒有認識到經濟增長率與日本的人口結構變化相關，在人口結構發生變化後，政府還依然堅信其經濟增長率能夠維持之前的較高水平；與此同時，為了拉動內需、對沖與美國貿易戰的影響，日本採取了寬鬆的貨幣政策和積極的財政政策，最終造成瘋狂的地產泡沫。中國應借鑒日本的經驗教訓，當人口

結構發生變化，潛在經濟增長率下降時，不應採取過度的刺激政策來促使經濟維持短暫的繁榮。因此，深入研究人口負債對潛在經濟增長率的影響，對於政府制訂合理的貨幣和財政政策具有至關重要的參考作用。

潛在經濟增長率由物質資本、勞動力、人力資本和全要素生產率共同決定，人口結構的變化通過直接和間接的途徑影響以上因素。相關研究在測算中國潛在經濟增長率時，考慮了勞動力數量的變化對經濟增長的影響。例如，穆嘉 (Carsten A. Holz) 的研究預測中國 2020 至 2025 年的潛在經濟增長率為 3.98% 至 13.51%^⑳。艾肯格林 (Barry Eichengreen) 等人預測 2021 至 2030 年期間，中國的平均潛在經濟增長率將為 5.0% 至 6.2%^㉑。約翰遜 (Åsa Johansson) 等人的研究預測，2020 至 2030 年期間中國的平均潛在經濟增長率為 6.6%^㉒。中國經濟增長前沿課題組預測中國 2021 至 2030 年的潛在經濟增長率為 5.4% 至 6.3%^㉓。莊巨忠等人的研究指出，如果中國能夠有效應對挑戰，在 2020 至 2030 年將實現 6% 的經濟增長目標^㉔。普里特特 (Lant Pritchett) 等人的研究指出，中國經歷過經濟高速增長的階段後將回歸至常態，2020 至 2023 年期間的潛在經濟增長率將下降至 5.01%，2023 至 2033 年期間則下降至 3.28%^㉕。隨着中國老齡化程度的加劇，總撫養比將會提高，促使勞動力供給減少、技術進步與資本增速放緩，這將造成經濟增長速度減慢。

從已有文獻來看，估算潛在經濟增長率的方法主要包括生產函數法、HP 濾波法，以及多變量狀態空間法。一個國家在人口負債期的最突出表現是勞動年齡人口的比重下降、人口老齡化問題愈來愈嚴重。為了更直觀地考察勞動人口數量變化對潛在經濟增長率的影響，本文參照周天勇、勃蘭特 (Loren Brandt) 等人和中國經濟增長前沿課題組關於潛在經濟增長核算方式的研究，通過生產函數法分析勞動人口數量變化對潛在經濟增長率的影響^㉖，根據羅默 (David Romer) 關於經濟增長核算的公式^㉗，認為勞動力數量變化對潛在經濟增長率的影響等於勞動力的彈性系數與勞動力數量變化的乘積。穆嘉的研究假設 2020 至 2025 年中國的生產函數中勞動力彈性系數為 0.521，根據中國經濟增長前沿課題組的預測，中國 2021 至 2030 年勞動力彈性系數約為 0.5，這說明勞動力數量供給每降低 1%，潛在經濟增長率大約會降低 0.5%^㉘。

中國由於人口結構轉變而產生的人口紅利對經濟增長起到了重要作用，但隨着人口老齡化程度的加劇，人口紅利逐漸減少，甚至逐漸轉變為「人口負債」。一切發展都是以人的發展為前提，近年中國調整了施行幾十年的嚴格計劃生育政策，但是二胎政策遇冷，並沒有收到預期的效果，這與生育成本、女性因生育而放棄的機會成本等有很大關聯。因此，除了生育政策本身，鼓勵生育的配套措施更加需要完善；通過新生兒新增勞動人口是個長期的過程，短期內進一步挖掘既有勞動人口的勞動潛能有助於迅速增加勞動供給；在科技強國、人才興國戰略的指引下，中國從模仿逐步轉向自主研發，技術進步的質量與速度得以提高，彌補了由於勞動力數量減少對經濟發展產生的不利影響。基於以上分析，本文將結合中國的實際情況提出政策建議。

三 政策建議

(一) 取消計劃生育政策，轉向鼓勵生育

中國的生育政策經歷了鼓勵生育階段(1949-1953)、「晚稀少」的計劃生育政策(1954-1977)、嚴格的獨生子女政策(1978-2013)、單獨二孩(2014-2015)、全面二孩的寬鬆計劃生育政策(2016-)五個階段^④。1980年9月，中共中央〈關於控制我國人口增長問題致全體共產黨員、共青團員的公開信〉中提到只生一個孩子將來可能出現一些新的問題：「人口的平均年齡老化，勞動力不足，男性數目會多過女性，一對青年夫婦供養的老人會增加」，但是「老化」的現象在二十世紀不會出現，最快也將在四十年以後才會出現^④。這些問題確實在上個世紀沒有出現，但是在四十年後的今天，這些計劃生育政策引發的問題全都出現了。

改革開放初期施行的嚴格計劃生育政策的確在很大程度上解決了人們在穿衣、吃飯、住房等基本需求方面的問題，但是在不同的經濟發展階段以及人口年齡結構不同的時期，國家面臨着各種問題，現階段人口老齡化日趨嚴重。為此，本文建議取消計劃生育政策，轉向鼓勵生育，同時出台相應的鼓勵措施。首先，保障女性生育及就業權利。如果只是限制企業不得過問女性的婚育情況，可能會促使一些企業直接放棄招聘女性，給女性就業造成更大的障礙。真正有效的鼓勵措施是由國家為企業提供相應的補貼或者稅收優惠，逐漸縮小男女勞動參與率的差距，而不應該完全讓企業承擔女性員工因為生育而可能給企業帶來的損失。其次，完善嬰幼兒撫育服務。目前很多年輕夫婦的育兒任務只能依靠隔代父母親，撫育壓力大，因此，建議國家相關部門提供必要的撫育服務，成立一些託育機構，適當降低家庭撫育孩子的時間成本，以此激勵家庭生育子女。最後，降低育兒成本。通過適當補貼和降低孩子的教育、醫療成本，來減輕一部分不敢生育的年輕夫婦的顧慮。雖然放開生育政策、激勵生育並不能立即解決人口老齡化的問題，但是新生兒作為社會未來的人力資本投資，能在一定程度上緩解未來中國人口深度老齡化的趨勢。

(二) 延遲退休年齡，補充勞動力

中國現行的法定退休年齡依據1978年〈國務院關於安置老弱病殘幹部的暫行辦法〉和〈國務院關於工人退休、退職的暫行辦法〉確定的男性60周歲，女性55周歲(工人50周歲)，是世界上退休年齡最小的國家。一些發達國家為了應對人口老齡化問題，相繼提出了延遲退休年齡、補充勞動力的計劃。中國也有學者提出過相關建議，早在2016年，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曾經發布新聞吹風會，倡議漸進式延遲退休年齡，但是一直沒有執行，或許礙於執行上具有一定難度。因此，在延遲退休年齡這個問題上，除了從國家整體利益的角度考慮之外，也要考慮每一個繳納社會保險費用者的利益，漸進式推進是一個好辦法，可以讓大家有一個逐漸接受的過程，但更主要的應該是給予鼓勵和保障措施，比如：鼓勵一些非重體

力崗位的勞動者積極響應號召，也可以通過提高退休待遇的方式激勵勞動者，此外，對於願意延遲退休的勞動者可以採用彈性工作制，方便隔代照顧小孩以及豐富業餘生活，這樣既能讓勞動者發揮餘熱又能讓他們兼顧家庭，可見推遲退休年齡是補充勞動力立竿見影的方式。

(三) 提高教育投入、深化改革、擴大開放，促進技術進步

前文分析了人口老齡化如何制約技術進步從而抑制經濟增長，因此本文建議通過提高教育投入、深化改革、擴大開放等方式促進技術進步。首先，增加教育投入。中國近年來加大了教育投入力度，〈國務院關於進一步加大財政教育投入的意見〉指出，2001至2010年公共財政教育投入從約2,700億元增加到約14,200億元，年均增長20.2%，高於同期財政收入年均增長幅度；教育支出佔財政支出的比重從14.3%提高到15.8%，已成為公共財政的第一大支出^④。〈全國教育經費執行情況統計公告〉顯示，2017年全國教育經費總投入為42,562.01億元，比2016年的38,888.39億元增長9.45%；2017年全國一般公共預算教育經費（包括教育事業費、基建經費和教育費附加）為29,919.78億元，比2016年增長8.01%。其中，中央財政教育經費4,663.16億元，比2016年增長5.03%^⑤，但是相比於發達國家，中國的人均教育投入還是遠遠不夠。我們認為，增加教育投入是迅速提高勞動者素質的有效途徑，勞動者的素質和技能水平直接影響生產效率。近年中美貿易摩擦在一定程度上也可視為教育戰和科技戰，美國限制中國赴美留學生修讀高科技專業，促使我們反思中國的教育和科技現狀，而增加教育投入、提高教育質量、提升自主創新能力都可為技術進步奠定良好的基礎。

其次，深化改革和持續擴大開放。改革開放以來，中國企業取得了較大的進步，應繼續深化改革，加大重點領域的改革力度，掃除制度障礙，給自主研發和技術創新提供寬鬆的土壤。中國是在開放過程中獲益的少數發展中國家，因此應繼續擴大開放，將「走出去」和「引進來」相結合；同時應該繼續開放市場，並且在多邊貿易規則制訂中發揮更加積極的作用，這樣不僅能夠改善中美經貿問題，而且有利於國外技術「引進來」和本土技術「走出去」，從而促進中國技術水平的提高。

(四) 人工智能代替部分人口紅利

新一輪的信息技術革命給中國發展帶來了機遇和挑戰。中國應該抓住人工智能快速發展的機遇，利用人工智能代替一部分簡單重複性的人工工作，在一些可操作的行業試行「無人自助式」服務，而替換下來的勞動者經過技能培訓後可以進入到相近行業。例如可以效仿人口老齡化比較嚴重的日本，將客戶支援等基礎性工作交給機器人處理；日本的第一家機器人酒店已經充分利用機器人代替人工搬運行李、辦理入住和退房手續，這些已有的經驗都值得我們借鑒。如此，可以有效補充勞動力缺口，最大化地發揮有限的勞動力的作用，在一定程度上緩解勞動力短缺對經濟增長的負面效應。

中國人口紅利已經消失，勞動力供給也將持續減少，中國將面臨用工難、用工貴等問題，尋找人工勞動的替代品是即時有效的應對辦法。近年來，人工智能發展迅猛，在各領域已有所應用，比如：在農業領域應用於噴灑農藥、播種、施肥等，在工業製造業領域應用於分揀、包裝等。充分發揮人工智能對人工勞動的替代作用將使人工智能產業大有作為，也將極大地緩解中國因勞動力成本上漲導致的用工荒，中國應繼續發掘人工智能的潛能，尋找中國經濟新的增長點。

四 小結

本文介紹了中國人口現狀以及未來趨勢，分析表明，中國的人口老齡化和勞動力短缺問題日趨嚴重，「人口負債」將引發諸如用工荒、養老負擔過重等一系列的社會問題，而如何緩解這些人口結構變化帶來的負面效應是政府亟待解決的難題。改革開放以來，人口紅利對中國四十年來的經濟增長起到了至關重要的作用，充足的勞動力使中國持續了多年出口導向型的經濟模式，而隨着人口紅利消失，中國經濟也在積極轉型。近年來，中國提出「一帶一路」倡議，舉辦國際進口博覽會等都表明了中國持續開放的決心，逐步實現從依賴出口向外貿多元化發展；為了積極應對農村剩餘勞動力減少，中國採取了產業結構調整、推行現代農業等措施。未來中國將繼續加大轉型和改革力度，鼓勵自主創新從而推動技術進步，增加人力資本投資，以人口質量補償人口數量。

註釋

① 「少兒撫養比」指少年兒童人口數與勞動年齡人口數之比；「老年撫養比」指老年人口數與勞動年齡人口數之比。以少兒人口與老年人口之和除以勞動人口的佔比代表「總撫養比」。

② 蔡昉：〈人口轉變、人口紅利與劉易斯轉折點〉，《經濟研究》，2010年第4期，頁4-13；陳友華：〈人口紅利與人口負債：數量界定、經驗觀察與理論思考〉，《人口研究》，2005年第6期，頁23-29。

③ Department of Economic and Social Affairs, United Nations, *World Population Prospects 2019: Highlights* (17 June 2019), www.un.org/development/desa/publications/world-population-prospects-2019-highlights.html.

④⑤ 數據來源於國家統計局國家數據網，<http://data.stats.gov.cn/easyquery.htm?cn=C01>。

⑥ 易富賢、蘇劍：〈中國人口政策應改弦易轍〉，《中國經濟報告》，2017年第3期，頁26-28。

⑦ 柳軍：〈蘇劍：中國總人口數不可能超過14億〉（2018年1月24日），時代財經網，<https://tfcaijing.com/article/page/e548fdc060f9587001612215f7c57a0d>。

⑧ Andrew Mason, "Population and Asian Economic Miracle", *Asian-Pacific Population & Policy*, no. 43 (October 1997): 1-4.

⑨ David E. Bloom and Jeffrey G. Williamson, "Demographic Transitions and Economic Miracles in Emerging Asia", *World Bank Economic Review* 12, no. 3 (1998): 419-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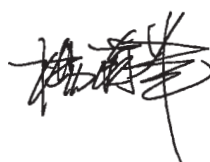
- ⑨ UNFPA, *The State of World Population 1998*, www.unfpa.org/sites/default/files/pub-pdf/swp_1998_eng.pdf, 7.
- ⑩ Jeffrey G. Williamson, "Growth, Distribution, and Demography: Some Lessons from History", *Explorations in Economic History* 35, no. 3 (1998), 241-71.
- ⑪ Cai Fang and Dewen Wang, "Demographic Transition: Implications for Growth", in *The China Boom and Its Discontents*, ed. Ross Garnaut and Ligang Song (Canberra: Asia Pacific Press, 2005), 48.
- ⑫ Wang Feng and Andrew Mason, "The Demographic Factor in China's Transition", in *China's Great Economic Transformation*, ed. Loren Brandt and Thomas G. Rawski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8), 147.
- ⑬ 庫茲涅茨 (Simon Kuznets) 著，戴睿、易誠譯：《現代經濟增長：速度、結構與擴展》(北京：北京經濟學院出版社，1989)，頁 140-87。
- ⑭ 根據「分配淨盡原理」或「歐拉定理」，在規模報酬不變的假設下，要素彈性等於要素份額，即在規模報酬不變的假設下，勞動力彈性系數等於勞動佔國民收入的比重。勞動力彈性系數是指生產中勞動投入增加 1%，會使產出增加百分之幾。勞動力彈性系數的大小會受到勞動、資本存量的影響，比如，相比發達國家而言，中國勞動力相比資本更加充足，因此勞動力彈性系數相比發達國家更小。勞動力彈性系數較低代表生產中勞動投入增加 1%，會使產出增加較少的百分比。
- ⑮ 蔡昉、王德文：〈中國經濟增長可持續性與勞動貢獻〉，《經濟研究》，1999 年第 10 期，頁 66。
- ⑯ 謝千里 (Gary H. Jefferson)、羅斯基 (Thomas G. Rawski)、張軼凡：〈中國工業生產率的增長與收斂〉，《經濟學(季刊)》，2008 年第 3 期，頁 815。
- ⑰ Kui-wai Li and Tung Liu, "Economic and Productivity Growth Decomposition: An Application to Post-reform China", *Economic Modelling* 28, no. 1-2 (2011): 370.
- ⑱④ 中國經濟增長前沿課題組：〈中國經濟長期增長路徑、效率與潛在增長水平〉，《經濟研究》，2012 年第 11 期，頁 15。
- ⑲ Benjamin F. Jones, "Age and Great Invention", *The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92, no. 1 (2010): 1-14.
- ⑳ Sara J. Czaja and Chin Chin Lee, "The Impact of Aging on Access to Technology", *Universal Access in the Information Society* 5, no. 4 (2007): 341-49.
- ㉑ 郭凱明、余靖雯、龔六堂：〈人口轉變、企業家精神與經濟增長〉，《經濟學(季刊)》，2016 年第 3 期，頁 989-1010。
- ㉒ 姚東旻、寧靜、韋詩言：〈老齡化如何影響科技創新〉，《世界經濟》，2017 年第 4 期，頁 105-28。
- ㉓ Lutz Schneider, "Alterung und technologisches Innovationspotential: Eine Linked-Employer-Employee-Analyse", *Zeitschrift für Bevölkerungswissenschaft* 33, no. 1 (2008): 37-54.
- ㉔ James Feyrer, "Demographics and Productivity", *The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89, no. 1 (2007): 100-109.
- ㉕ Benjamin Jones, E. J. Reedy, and Bruce A. Weinberg, "Age and Scientific Genius", NBER Working Paper, no. 19866 (January 2014): 1-51.
- ㉖ Robert E. Lucas, Jr., "On the Mechanics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Journal of Monetary Economics* 22, no. 1 (1989): 3-42.
- ㉗ Gary S. Becker and H. Gregg Lewis, "On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the Quantity and Quality of Children",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81, no. 1-2 (1973): 279-88.
- ㉘ 參見李仲生：《人口經濟學》(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09)，頁 198-211。
- ㉙ 易富賢：〈中國經濟放緩中的老齡化因素〉，《財經》，2019 年 3 月 4 日。
- ㉚ Franco Modigliani and R. Brumberg, "Utility Analysis and the Consumption Function: An Interpretation of Cross-Section Data", in *Post Keynesian Economics*, ed. Kenneth K. Kurihara (New Brunswick, NJ: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 1954), 388-436.

- ⑳ Nathaniel H. Leff, "Dependency Rates and Savings Rates",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59, no. 5 (1969): 886-96.
- ㉑ Norman Loayza, Klaus Schmidt-Hebbel, and Luis Servén, "What Drives Private Saving across the World?", *The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82, no. 2 (2000): 165-81.
- ㉒ Franco Modigliani and Shi Larry Cao, "The Chinese Saving Puzzle and the Life-Cycle Hypothesis",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42, no. 1 (2004): 145-70.
- ㉓ Barry Bosworth and Gabriel Chodorow-Reich, "Saving and Demographic Change: The Global Dimension", Working Paper, Center for Retirement Research at Boston College (February 2007).
- ㉔ David E. Bloom, David Canning, and Bryan Graham, "Longevity and Life-Cycle Savings", *The Scandinavian Journal of Economics* 105, no. 3 (2003): 319-38.
- ㉕ Michael Graff, Kam Ki Tang, and Jie Zhang, "Demography, Financial Openness, National Savings and External Balance", KOF Working Papers, no. 194 (April 2008).
- ㉖ Carsten A. Holz, "China's Economic Growth 1978-2025: What We Know Today about China's Economic Growth Tomorrow", *World Development* 36, no. 10 (2006): 1678.
- ㉗ Barry Eichengreen, Donghyun Park, and Kwanho Shin, "When Fast Growing Economies Slow Down: International Evidence and Implications for China", *Asian Economic Papers* 11, no. 1 (2012): 78.
- ㉘ Åsa Johansson et al., "Looking to 2060: Long-term Global Growth Prospects", OECD Economic Policy Papers, no. 3 (November 2012): 31.
- ㉙ Juzhong Zhuang, Paul Vandenberg, and Yiping Huang, *Growing beyond the Low-Cost Advantage: How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an Avoid the Middle-Income Trap* (Manila: Asian Development Bank, 2012), xvi.
- ㉚ Lant Pritchett and Lawrence H. Summers, "Asiaphoria Meets Regression to the Mean", NBER Working Paper, no. 20573 (October 2014).
- ㉛ 周天勇：《勞動與經濟增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Loren Brandt, Chang-tai Hsieh, and Xiaodong Zhu, "Growth and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in China", in *China's Great Economic Transformation*, 683-728；中國經濟增長前沿課題組：〈中國經濟長期增長路徑、效率與潛在增長水平〉，頁4-17、75。
- ㉜ 羅默 (David Romer) 著，吳化斌、龔關：《高級宏觀經濟學》（上海：上海財經大學出版社，2014），頁23-25。
- ㉝ Carsten A. Holz, "China's Economic Growth 1978-2025", 1678；中國經濟增長前沿課題組：〈中國經濟長期增長路徑、效率與潛在增長水平〉，頁4-17、75。
- ㉞ 任澤平、熊柴、周哲：〈中國生育報告2019——漸行漸近的人口危機〉，《恆大研究院研究報告》（2019年1月2日），頁6-8。
- ㉟ 參見〈黨中央號召團員帶頭只生一個孩子〉，《人民日報》，1980年9月26日，第1版。
- ㊱ 國務院：〈國務院關於進一步加大財政教育投入的意見〉（2011年6月29日），中國政府網，www.gov.cn/zwggk/2011-07/01/content_1897763.htm。
- ㊲ 教育部、國家統計局、財政部：〈關於2017年全國教育經費執行情況統計公告〉（2018年9月30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網，www.moe.gov.cn/srcsite/A05/s3040/201810/t20181012_351301.html。

蘇 劍 北京大學經濟學院教授、國民經濟研究中心主任。

康 健 北京大學經濟學院博士後。

中國人口老齡化的現狀、 挑戰與對策思考



少子老齡化是二十一世紀全球人口結構的新常態。人口老齡化(以下簡稱「老齡化」)是指隨着經濟社會的快速發展,公共衛生條件、醫療技術和生活水平不斷改善,老年人死亡率下降、個體壽命延長,加之生育率的持續下降,老年人口在總人口中的比例不斷上升的動態過程,包括老年人口數量增加與人口結構轉變的雙重老化。現階段通用的老齡化社會界定標準來自1956年聯合國出版的《人口老齡化及其社會經濟後果》(*The Aging of Populations and Its Economic and Social Implications*),即當一個國家或地區65歲及以上人口佔總人口的7%時,該國家或地區就進入了「老齡」(aged)階段^①。而根據世界衛生組織(WHO)標準,當65歲及以上人口在總人口中的佔比達到7%,則表明進入「老齡化社會」(aging society);當該比例分別達到14%和21%時,則為「老齡社會」(aged society)和「超老齡社會」(super-aged society)^②。

截至2017年底,中國(下述「中國」均指中國大陸地區)16至59歲的勞動年齡人口為90,199萬人,佔總人口的64.9%;60歲及以上人口24,090萬人,佔總人口的17.3%;65歲及以上人口共15,831萬人,佔總人口的11.4%^③。隨着年齡的進一步增長,老人的身體機能均會以緩速下降,對他人照護的依賴性逐漸增強,需要他人持續地提供照護和支持;老年人口還是疾病多發且容易多病並存的群體,多數老人均會或多或少地對醫療服務存在需求。而中國「未備先老」、「未富先老」,以及養老、醫療、照護服務等保障制度極不完善的社會現實,進一步加劇了老齡化的相應社會問題的嚴峻性。故此,中國政府高度重視老年人口養老需求的滿足。中國共產黨的十九大報告明確提出,「積極應對人口老齡化,構建養老、孝老、敬老政策體系和社會環境,推進醫養結合」,並強調要在發展中補齊民生短板,實現「病有所醫、老有所養」,提出實施「健康中國」戰略^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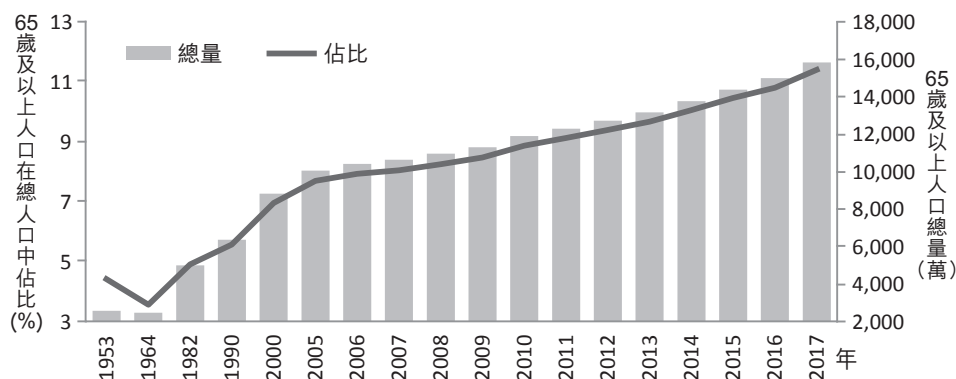
本文的主要目的在於：把握中國老齡化的現狀，展現中國老年人口的規模、結構、特徵及其變動趨勢；了解老齡化社會的困境，分析老齡化給社會和家庭帶來的挑戰，在此基礎上對老齡化的相關議題進行反思，提出老齡化的應對思路。

一 中國老齡化的現狀、特徵與趨勢

老齡化是經濟社會快速發展、公共衛生條件不斷改善所帶來的，也是經濟社會發展到一定階段必然會出現的人口現象，是全球人口結構轉變的共同趨勢。中國老齡化的特殊性在於，長期而嚴苛的生育政策的施行，加速了人口結構轉變的進程，老齡化進程並非自然地演進，而是外力干預的結果，遠遠快於經濟社會發展水平。現階段中國正處於老齡化的高潮期，老年人口基數大，增速快，同時伴隨高齡化、失能化、空巢化，呈現「四化」並發的態勢，具體特徵如下：

第一，老年人口規模大，增速快。2017年，中國60歲及以上的老年人口已超過2.4億，佔全球60歲及以上人口的25%；65歲及以上人口規模已達到1.58億^⑤。自2000年步入老齡化社會後，中國的老齡化進程十分迅速，60歲及以上人口佔比已從2000年的10%增長到2017年的17.3%；65歲及以上人口的比重從7.0%上升到11.4%（圖1）。就65歲及以上人口佔比的世界排名而言，中國已從1960年的75位上升至2015年的60位，增速遠高於國際平均水平^⑥。按照現有的出生、死亡等狀況預測，中國將於2027年進入老齡社會，於2047年進入超老齡社會。儘管中國老齡化速度慢於韓國和越南，但在全球人口大國中，其發展進程之快也是極為罕見的。據估計，在未來二三十年內，中國老年人口規模還將持續增長，老齡化進程會繼續向縱深發展。

圖1 中國老齡化的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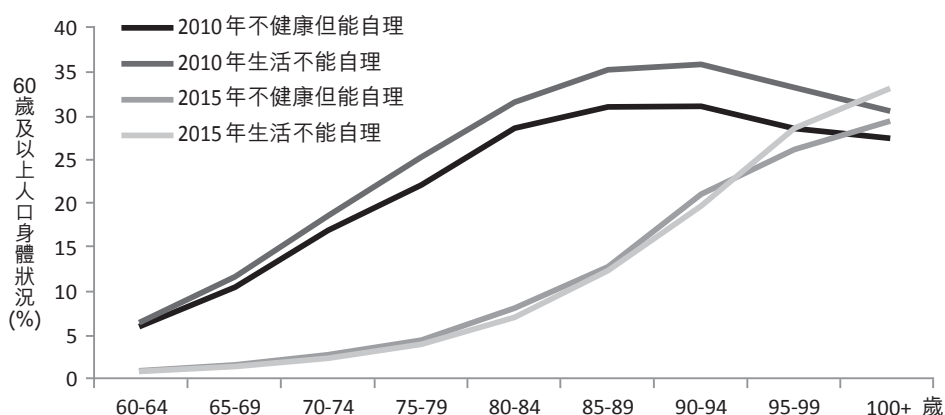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歷年全國人口普查、全國1%和1%人口抽樣調查。圖2至4同，不再註明。

第二，高齡化趨勢顯著。國家統計局數據表明，2016年中國80歲及以上的高齡老人已達到2,754萬，到「十三五」(2016-2020)期末將達到2,900萬，到2052年將超過1億。而且，高齡老人在總人口中的佔比上升也極快，在1982至2015年間，70至79歲人口在總人口中的佔比由2.33%增加至3.99%，80歲及以上人口在總人口中的佔比由0.5%上漲至1.9%，增幅分別達1.71、3.80倍^⑦。《中國統計年鑒2010》的數據也表明，在1953至2000年間，65至79歲人口在老年人口中的佔比由92.91%下降到86.41%，而80歲及以上的高齡老人在老年人口中的比重由7.09%上升到13.59%^⑧。可見，無論在總人口還是老年人口中，高齡老人的規模和佔比都呈現明顯的上升趨勢，高齡化態勢十分顯著。

第三，隨着高齡老人規模的不斷增加，失能老人數量也有所增長。2016年發布的《第四次中國城鄉老年人生活狀況抽樣調查》數據顯示，中國失能和半失能老人已達4,000萬，在老年人口中的佔比為18.3%^⑨。但人口普查和抽樣調查數據顯示的老年人口總失能率遠低於這一水平：根據2010年第六次全國人口普查數據，失能老人約為522萬，佔老年人口的2.95%；2015年全國1%人口抽樣調查數據顯示，失能老人約為576萬，佔老年人口的2.6%。隨着年齡增長，個體的身體健康狀況會愈來愈差，生活逐漸不能自理。換言之，老年人失能的可能性和實際失能的比例均隨高齡化而上升。圖2展示了2015年高齡老人失能狀況的年齡差異：不健康但能自理的老年人口比例隨年齡增長而升高，生活不能自理的老年人口佔比則隨着年齡增長而呈線性增長。而且，相對於2010年的數據而言，2015年的抽查資料顯示，不健康但能自理的老年人口佔比進一步提高，95歲及以上不能自理的高齡老人比例有所提高。

圖2 高齡老人的失能化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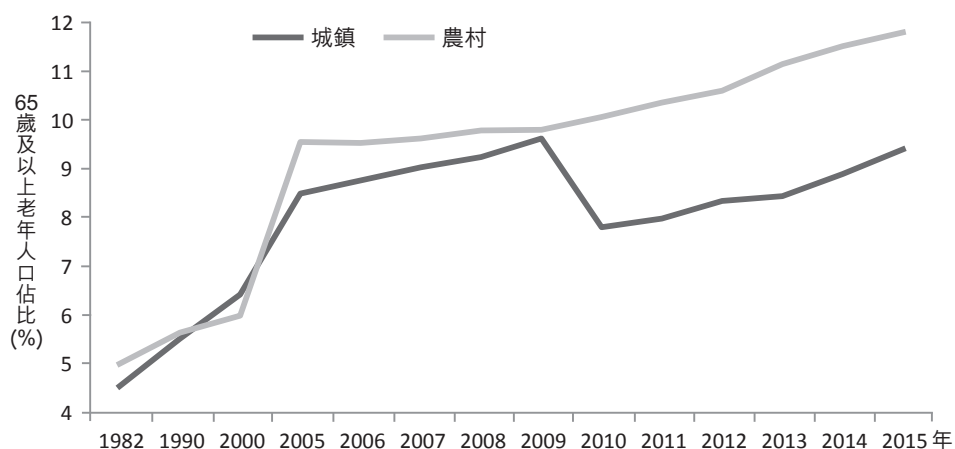


第四，空巢老人數量不斷增長。《中國家庭發展報告2015》的數據表明，中國空巢老人在老年人口中的佔比已達50%，獨居老人在老年人口中的佔比接近10%^⑩。這也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老年人尋求社會支持的壓力，社會亟需一個有效的養老、孝老、敬老政策體系，從而滿足老年人口的各项養老需求。

此外，老齡化和高齡化存在明顯的女性化特徵。1982至2015年間，男性與女性老人的佔比整體趨勢一致，都在波動中上漲，但女性老人的比例一直高於男性。具體而言，1982至2010年間，中國65歲及以上女性老人的佔比始終高出男性約1個百分點，2010年後，該差值持續擴大；2015年，女性老人的佔比超出男性1.41個百分點。女性老人的高齡化幅度也呈上漲趨勢：1982至2015年間，80歲及以上的女性老人在總人口中佔比從0.31%上升至1.09%，增幅為3.52倍；85歲及以上女性老人佔比從0.08%增至0.43%，增幅高達5倍^①。因女性平均預期壽命高於男性，其高齡化趨勢比男性老人更為嚴重；而且，女性退休年齡早於男性，也更易遭受喪偶獨居的風險，女性老人面臨的生活困境更加嚴峻，也會進一步加大應對老齡化問題的難度和複雜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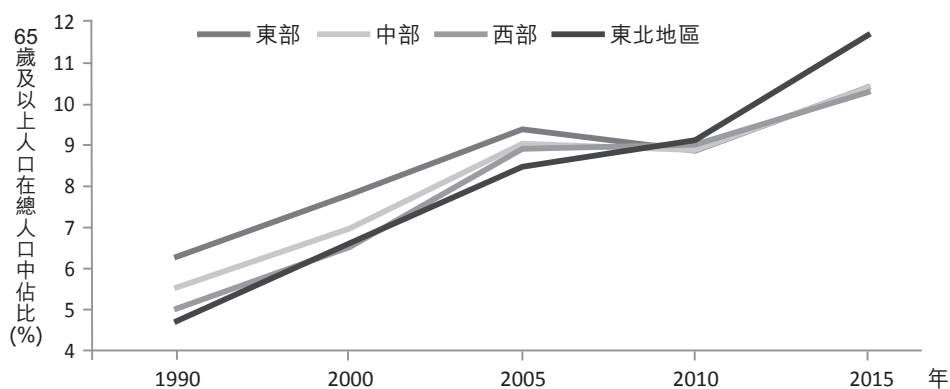
農村地區的老齡化形勢更為嚴峻，欠發達地區的老齡化程度更深。理論上看，農村地區的生育政策執行相對寬鬆，衛生與醫療等公共服務水平相對較低，生育率與死亡率的下降趨勢都低於城鎮地區，故其老齡化水平應低於城鎮地區。而現實情況是，農村地區的老齡化進程快於城鎮地區，且與城鎮的差異日漸擴大。截至2015年，農村地區65歲及以上人口佔比為11.8%，城鎮地區的相應比例為9.4%，兩者相差2.4個百分點。從整體趨勢看，在1982至2015年間，農村地區65歲及以上人口比例由5.0%升至11.8%，城鎮地區的老齡化比例由4.5%增至9.4%，兩者增值相差1.9個百分點（圖3）。

圖3 城鎮和農村地區的老齡化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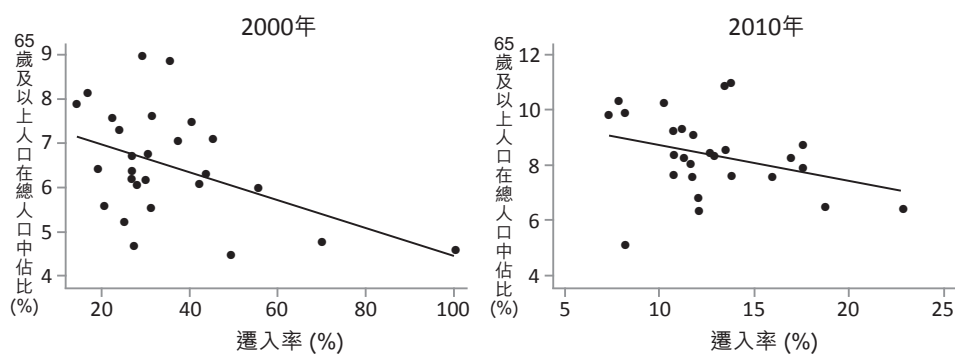
老齡化進程的推進還存在明顯的地區差異。1990至2005年間，全國的老齡化幅度都呈上漲態勢，且以東部最高，中部次之；2005至2010年間，東部老齡化幅度稍微下降，但中部、西部、東北地區仍呈上漲趨勢。其間，東部地區老齡化程度仍高於其他地區，中部、西部、東北地區的上漲幅度幾乎無差；2010至2015年間，全國的老齡化幅度再次上漲，東部、中部、西部幾乎相同，而東北地區遠遠高於其他地區（圖4）。

圖4 中國老齡化趨勢的地區差異



中國的老齡化之所以呈現如此明顯的城鄉、地區差異，主要原因在於大規模的以青壯年勞動力為主的人口流動。改革開放以來，經濟社會發展帶來城鄉、地區差異進一步擴大，大量的農村地區年輕人湧向城鎮，中部、西部及東北地區的年輕人湧向較為發達的城市，從2000和2010年的全國人口普查數據可知，在65歲及以上人口佔比中，人口遷入率與老齡化之間存在明顯的負相關關係，即隨着人口遷入率提高，流入地人口老齡化幅度會有所下降（圖5）。

圖5 2000、2010年人口遷入率與老齡化幅度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2000、2010年全國人口普查。

說明：2010年不包含直轄市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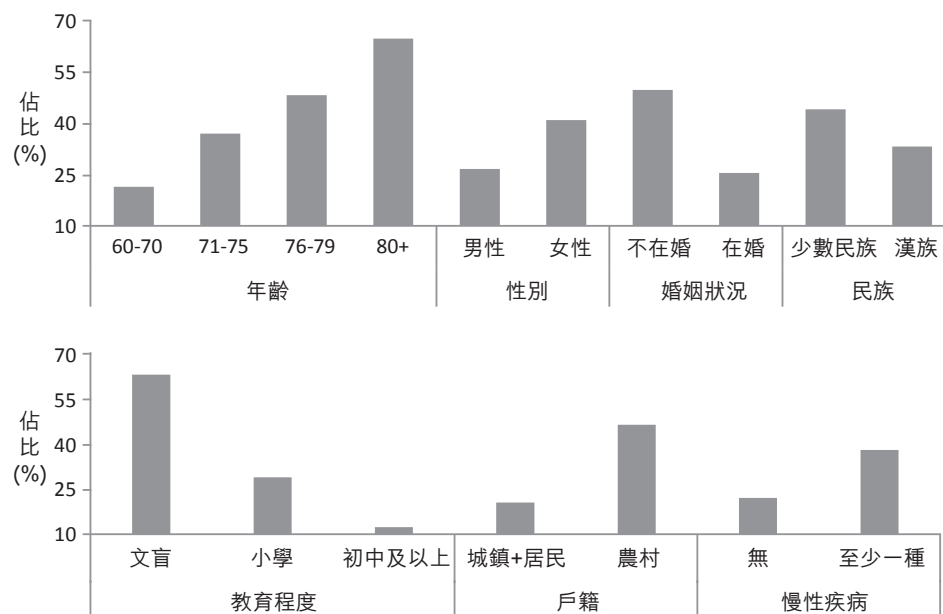
二 中國失能老人的基本特徵

因統計口徑不同，不同政府部門、學術研究對失能老人數量的測算結果存在巨大差異甚至相互矛盾，由此帶來失能狀況數據的極大差別。下述以2014年中國人民大學中國調查與數據中心「中國老年社會追蹤調查」（以下簡稱“CLASS”）的數據為基礎，對中國60歲及以上人口的失能狀況進行簡要分析。在CLASS的問卷中，主要以十一項指標測量了老年人口的失能狀況：吃飯、穿衣、從牀上到座椅、室內走動、上廁所、洗澡、打電話、收拾屋子、

吃藥、大便失禁、小便失禁^⑩。如果老人在上述十一項行為上需要一些幫助，或者是完全做不了，則表示在日常生活活動 (Activities of Daily Living, ADL) 或工具性日常生活活動 (Instrumental Activities of Daily living, IADL) 方面有困難。約34%的受訪者至少需要一些幫助，21.3%的老人在至少一項行為上有困難，無法打電話的老年人佔比最高，達28.7%；其次為洗澡，佔7.7%^⑪。可見，失能老人群體的規模仍十分巨大，潛在的長期照護需求龐大。

失能老人呈現出明顯的群體差異。就基本的人口學特徵而言，隨着年齡增長，至少一項失能的老年人口佔比逐漸上升，在60至70歲老人中佔比約兩成，在80歲及以上老人中佔比超過六成；相對於男性而言，至少一項失能的女性老人比例更高，達四成以上；近半數不在婚老人至少一項失能，至少一項失能的在婚老人僅略超過四分之一；至少一項失能的少數民族老人佔比超過漢族老人近10個百分點。受教育水平愈低的老人失能比例愈高：文盲老人中至少一項失能的佔比超過六成；相對於城市老人而言，未能接受良好醫療服務的農村老人更加脆弱，至少一項失能的比例也接近半數；而至少患有一種慢性疾病的老人失能比例超過三成，高出無慢性疾病老人約16個百分點，可見慢性疾病也是導致失能的潛在因素（圖6）。

圖6 老年人口失能狀況統計（至少一項失能）



資料來源：〈2014年中國老年社會追蹤調查數據〉，中國人民大學中國調查與數據中心「中國老年社會追蹤調查」網，<http://class.ruc.edu.cn/index.php?r=data/report>。

由上述分析可知，高齡、女性、不在婚、少數民族、受教育水平較低、在農村生活、有至少一種慢性疾病的老人，面臨更高的失能風險，是更脆弱的社會群體。實際上，這些特徵往往不是單一出現，而是相互交織的。總體

而言，老齡化並不可怕，失能老人才是真正需要關注的子群體——正是老年人口的失能化，給社會和家庭帶來更大的挑戰，對養老、醫療、照護等服務的需求更高，更需要社會服務予以全面的關照和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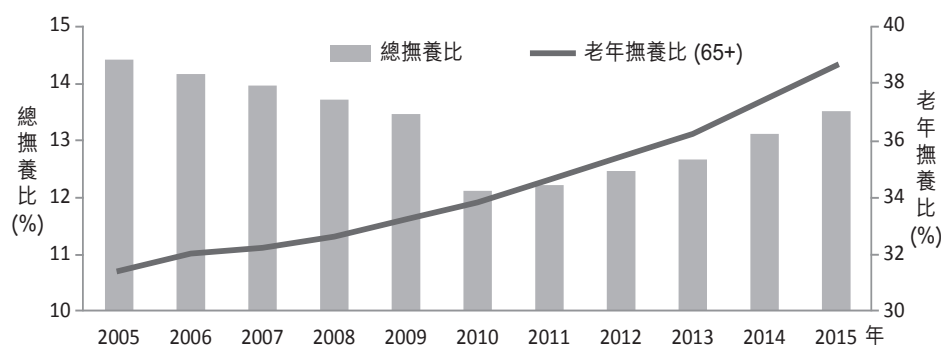
三 老齡化帶來的挑戰

中國老齡化態勢日益嚴峻，不可逆轉，且將持續加深，老齡化已然成為中國社會的新常態。老齡化固然是社會文明進步的重要指徵，但快速的老齡化進程給公共服務和社會治理帶來了極大挑戰，具體體現在公共和私人兩個領域。

(一) 老齡化的宏觀影響

第一，老年撫養比不斷上升，社會養老負擔日漸加重。整體來看，中國總撫養比處於波動之中，而老年撫養比則持續上升(圖7)。2005至2010年間，由於生育政策的嚴苛執行以及經濟社會的快速發展，總和生育率不斷下降，少兒人口在總人口中佔比持續降低，老年撫養比的上升不足以填補少兒撫養比的下降，故總撫養比明顯下降；2010至2015年間，生育水平趨於穩定，老年人口比例進一步快速上升，從而使得老年撫養比增長迅速，並帶動了總撫養比的上升。

圖7 中國總撫養比和老年撫養比變動情況



資料來源：〈老年撫養比(佔工作年齡人口的百分比)〉、〈撫養比(佔勞動年齡人口的百分比)〉，世界銀行網，<https://data.worldbank.org.cn/indicator/SP.POP.DPND.OL?locations=CN>。

第二，養老機構結構性失衡，養老服務供需不匹配。在少子老齡化背景下，中國的老齡事業、老年產業以及老年服務體系等都未能適應。一是總量嚴重不足，2009至2015年間，中國老年人與殘疾人服務機構數量在略微增加後又出現了快速減少。儘管不能排除服務機構整合與結構調整導致數量減少，但從全國範圍來講，老年人口的服務機構遠遠不足。二是養老服務體系

存在明顯的城鄉差異。在整體養老服務機構總量不足的前提下，農村地區的養老服務機構數量更少。截至2013年，農村地區的養老服務機構共有7,077個，遠低於城市地區的30,247個^④。在農村地區老齡化增長更快且實際需求高於城市地區的現實情境下，其養老服務機構不僅增速緩慢，而且總量不到城市地區的四分之一，可見現階段在養老機構體系亟待完善的情況下，農村地區社會化的養老服務供給態勢更加嚴峻，這無疑進一步加大了完善養老體系的緊迫性和困難度，是亟需解決的關鍵性問題之一。

養老服務機構不足帶來需求與利用之間的缺口巨大。老年人尤其是失能老人對社會服務的需求逐漸增多，但真正能利用社會服務的老年人佔比卻極低。據2014年CLASS的調查數據，無論是上門護理、上門看病還是康復治療，對其有需求的老年人口比例與能利用該項服務的老年人口比例差值均在13至16個百分點之間（例如，上門護理的需求比例為16.17%，利用比例為1.86%；上門看病的需求比例為20.20%，利用比例為4.38%；康復治療的需求比例為15.31%，利用比例為1.44%），相差倍數更是達到4至10倍以上，可見各項服務的缺口巨大，老年人口的需求難以滿足。同時，在918位失能老人受訪者中，實際照料者主要依舊是配偶和兒子；而在回答了「有人照顧」的877位老人中，僅3位得到過志願者、社會組織或居委會/街道人員的幫助^⑤。

第三，養老金支出比重加大，地區和省際差異明顯。國際經驗表明，老齡化消極的經濟社會後果之一，就是造成政府財政巨額赤字、政府債務惡化、經濟運行成本增加，中國也是如此。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中的養老金佔比逐年增加，國家財政負擔日益加重，在現行的養老金運行體制下，地區和城鄉差異明顯，甚至部分省份已經「入不敷出」。就城鄉居民養老保險的基礎養老金而言，2014年上海、北京、天津的養老金分別為每月540元、430元和220元，而吉林、河北、安徽等地僅為每月55元^⑥。同時，過去數年實行的「雙軌制」的養老金制度，導致城市內部養老服務存在明顯的不平衡：機關事業單位、企業職工和城市居民之間呈現由高到低的梯狀分布。現階段養老金多由各省自行調節，由於經濟社會發展的省際不均衡，部分省份已面臨養老金每年結餘的負增長，累計結餘總額也極低（表1），養老金缺口風險擴大，對政府財政的依賴性進一步增強，養老的財政負擔日益加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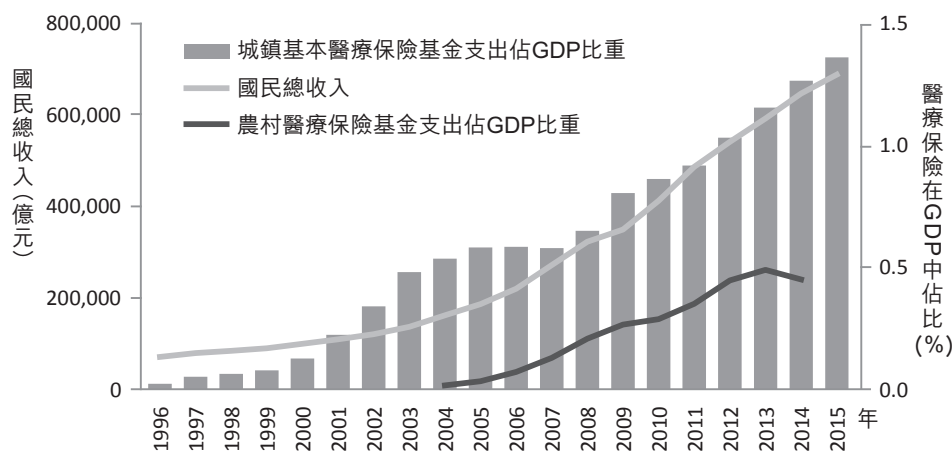
表1 2015年部分地區城鎮職工養老保險金收支（億元）

	河北	遼寧	吉林	黑龍江	陝西	青海
基金收入	1,073.9377	1,630.1887	569.1615	1,030.7301	604.9202	103.3005
基金支出	1,136.9635	1,743.239	609.9433	1,223.1575	612.9684	111.1941
累計結餘	755.7957	1,170.7903	383.1378	130.913	453.3289	76.413
當年結餘	-63.0258	-113.0503	-40.7818	-192.4274	-8.0482	-7.8936

資料來源：〈指標—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及其他—一年末城鎮職工基本養老保險（河北省、遼寧省、吉林省、黑龍江省、陝西省、青海省）〉（2015年），國家統計局國家數據網，<http://data.stats.gov.cn/easyquery.htm?cn=C01>。

第四，醫療負擔逐年上升，農村醫療保險缺口巨大。隨着年齡增加，個體身體機能退化不可避免，該狀態往往不可逆轉；而且，因老年人患病率高、患病種類多、患病時間長，就醫率和住院率高、住院時間長，醫療費用也會較高。據總計，一個60歲以上的老人所花費的醫藥費用約佔其一生醫藥費的80%以上。因此，醫療保險支出隨老齡化趨勢的加劇而不斷加大：1996至2015年間，城鎮基本醫療保險基金支出在GDP中的佔比由0.02%上升至1.36%，年均增幅達0.67%，但廣大人民群眾的醫療保險需求仍難以滿足。農村地區的醫療保險支持更為不足：2004至2014年間，農村醫療保險基金支出在GDP中的佔比由0.016%增至0.45%，年均僅增長0.04%，但其整體水平仍然遠低於2014年城市的醫療保險支出佔比（1.26%）（圖8）。老年人作為疾病多發且容易多病並存的群體，在醫療保險支持不足的情況下，更易因病致貧；尤其是農村老人，因其社會保障水平極低，除新型農村合作醫療保險外，幾乎沒有其他經濟來源以抵消醫療費用支出，由此引發貧困及其他社會問題。

圖8 醫療保險基金支出情況趨勢



資料來源：〈指標—國民經濟核算—國民總收入(全國)〉(1996至2015年)、〈指標—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及其他—城鎮基本醫療保險(全國)〉(1996至2015年)、〈指標—衛生—新型農村合作醫療情況(全國)〉(2004至2014年)，國家統計局國家數據網，<http://data.stats.gov.cn/easyquery.htm?cn=C01>。

第五，經濟社會的整體發展受到影響。老齡化既是機遇也是挑戰，其對經濟社會發展的整體影響十分複雜，其影響為正為負尚待論證，但是以下幾方面的問題亟待關注。首先是勞動力的短缺。老年人口增加、少兒人口減少，未來勞動力人口規模縮小不可避免，傳統意義上的勞動力短缺問題極易出現；同時，倘若產業結構不能順利升級轉型、對老年人口友好的環境不能建構，隨着正值壯年的勞動人口的老化，工作效率、創造性、生產率等方面的衰減也難以避免，傳統意義上的人口紅利窗口必然會逐漸關閉。其次是

儲蓄市場收縮。從個體生命歷程來看，老年人口的消費會大於生產，故隨着老年人口佔比的增加，經濟產出用於投資的比例降低，不利於資本積累水平的提升。國家統計局的數據表明，中國國民總儲蓄率在2010年達到51.5%，此後便以年均0.7%的速率下降，這不利於激發市場活力，更難以促進經濟的進一步增長^①。再者是消費需求下降，老人的需求帶動養老產業升級。隨着老齡化的發展，消費市場的結構也會相應改變。老年人有着獨特的消費觀念和消費行為：因身體處於衰老階段，老年人的活動範圍和頻率都大大縮小和下降，諸如飲食等方面的需求會大大降低，保健、醫療等方面的需求則會出現不同程度的增加，對他人依賴性的增強也帶來了生活服務需求的增長。現有的生產市場必然會受到影響，產品類型等也會隨之發生改變，進而刺激新產業的出現，這正是老齡化帶來的新的經濟增長機遇，如何把握這一機遇，推動產業結構升級轉型，是實現未來經濟發展的關鍵。最後是老年人價值的開發。老年人既是負擔，也是財富——很多老人依舊可為家庭和社會作出貢獻。但是，老年人人力資本的有效利用，尚需友好的政策予以支持。

(二) 老齡化的微觀影響

家庭層面上，生育率和死亡率的降低，帶來家庭規模的不斷縮小、家庭成員居住安排的變化。根據全國人口普查等數據計算可知，從2000至2015年，65歲及以上老年家庭戶佔全國家庭戶的比例從20.09%上升至25.44%；無論是有一個、兩個還是三個65歲及以上老年人的家庭戶，其佔比均出現不同幅度的上漲：其中，有兩個65歲及以上老年人的家庭戶佔比增長幅度最大，從2000到2015年增長了3.83個百分點（表2）。

表2 2000至2015年65歲及以上老年人口的家庭戶佔比(%)

年份	老年人戶佔全 國家庭戶比例	有一個 老年人戶	有兩個 老年人戶	有三個 老年人戶
2000	20.09	14.57	5.44	0.07
2010	21.90	14.79	7.02	0.08
2015	25.44	16.06	9.27	0.11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2000、2010年全國人口普查，2015年全國1%人口抽樣調查。

家庭規模及其結構的改變意味着家庭人力資源減少、家庭養老功能弱化，作為主要的家庭照料者，子女尤其是獨生子女的養老負擔沉重，其中最基本的便是經濟負擔。儘管養老金制度不斷完善，一些老人的自力維生意識不斷增強，但子女仍是大部分老人生活資源的主要提供者，為數不少的農村老人更是如此。同時，子女養老的機會成本升高：照料老人需要時間，子女不得

不在贍養老人與工作之間權衡，部分年輕人為照顧老人不得不放棄工作或更改職業規劃，於家庭、於社會也都是一種損失。此外，子女的精神壓力增大：作為照料者，子女就像「三明治」，備受兩面壓力，「上有老、下有小」，閒暇時間受擠壓，身心俱疲，整體生活質量受損。而人口大規模流動，使得家庭類型更加多元化，流動、留守、分居家庭等新的家庭模式出現，進一步加大了應對家庭養老問題的複雜性。

在家庭結構和家庭功能發生重大變化、完全由家庭提供長期照護的可能性大大降低的情況下，養老的(部分)社會化就成為當前亟需關注的一個主要的社會議題。

四 對老齡化議題的反思與應對思考

作為人口大國，中國自二十一世紀初就已步入了老齡化社會。二十年以來，中國的人口老齡化態勢始終十分迅猛，老年人口的絕對數量和相對比例持續上漲。在人口結構轉變、少子老齡化已成為新常態的新時代，全面認識老齡化這一項長期困擾全國的重大社會議題，也是加快籌劃人口發展戰略的題中應有之義。因此十分有必要在初步了解老齡化現狀、特點、趨勢以及挑戰的基礎上，對該議題進行系統和全面的反思；同時，由於應對老齡化的時間緊迫，老齡化高峰到來的窗口期較短，老齡化的群體差異和地區差異明顯，因此盡快做好頂層設計，出台、完善具有針對性的服務體系和配套支持措施，提供相應的服務，精準滿足不同群體老年人口的需求，是政府義不容辭的責任。

(一) 充分認識人口老齡化既是挑戰也是機遇

首先，要真正意識到老齡化是經濟社會發展過程中不可避免的趨勢，應糾正對老齡化議題的認識，摒棄刻板地將其視為「洪水猛獸」，充分認識老年人口對個體、家庭、社會的價值。其次，要意識到老齡化社會的機遇所在：一是全面考慮老人需求，在了解其需求的前提下，發展養老產業，這也是在經濟增速放緩的宏觀背景下，尋找新的經濟增長點的重要契機；二是積極調整產業結構，令產業結構和人口結構相互適應，發揮整體優勢，新形勢下的人口、經濟、政策等宏觀背景，以及家庭結構、代際關係和養老觀念的微觀變化，為中國養老產業發展提供廣闊的前景；三是刺激勞動生產和可持續性發展。勞動人口結構逐漸老化，而倘若將來真的出現勞動力短缺，如何保證經濟持續增長、老人能夠得到必要照料，是需要解決的重要問題。通過技術變革降低人工勞動力的不可替代性，推動智慧養老、發展人工智能，也是應對老齡化的必然手段。

(二) 有效評估供需現狀，推動二者的精準匹配

老齡化加大了對社會養老服務的需求，完善社會養老服務體系勢在必行。社會養老服務體系是滿足老年人口在生活中全方位需要的複雜系統，主要包含養老服務需求、養老服務供給以及相配套的支持體系的資金、人才、技術等。首先，應把握需求。現階段養老服務體系發展強調「三社聯動」，即以政府購買服務為牽引，以社區為平台，以社會組織為載體，以社工為骨幹，以滿足居民的需求為導向，通過社會組織引入外部資源和社會力量，由社工提供專業化服務。然而，這一體系成效並不顯著——如前文所述，需要照料的老年人口幾乎均未得到社區照料。那麼，其背後的主要原因是甚麼？是養老服務可及範圍和可得群體有限？是養老服務缺乏供給？或是質量不佳、缺乏吸引力？抑或是提供服務不精準，難以滿足老年人的真正需求？政府應當挖掘背後的原因，並有針對性地予以改進。

其次，應提供精準服務。老年人在身體狀況、婚姻、家庭、教育、收入方面存在巨大的異質性，失能風險或失能程度不同，需求也千差萬別，故應該進一步關注不同人群的具體需求。一是充分發揮政府、社會與家庭的互補作用，為有需求的老人提供有效服務。應根據老年人自理能力和養老服務需求的真實狀況，提供不同的養老服務方式：對老年人口中較低齡、身體健康、具有一定自理能力的老年人，應鼓勵自立養老，同時由家庭成員和社區提供必要的、及時的養老輔助，這不僅有助於保持和改善老年人的自理能力和心態健康，而且有助於降低社會養老服務成本。同時，家庭購買服務的意願和能力受多種因素、尤其是經濟狀況的影響，故政府應着重關注「五保戶」、低保戶及計劃生育家庭，較差的經濟狀況使這些群體面臨更嚴峻的養老問題。二是更有效地宣傳健康老齡化概念，落實各項策略。一方面，要向老年人口推廣做好健康管理和疾病預防工作，提高大多數老年人的生命質量，縮短其帶病生存期；另一方面，需增加「保障」和「參與」兩個維度，既要完善社會保障制度，為老年人打造更加牢不可破的「安全網」，也要鼓勵他們積極參與社會活動。三是關注高風險人群。儘管老人健康與機能狀況多樣，尚不存在「典型老人」的說法，但是從整體上看，具有某些特徵的老人面對的風險及其嚴重程度有着一致性，比如在農村生活、不在婚、文盲的老人等。在政策制訂以及服務實施中，應對這部分老人予以更多的關切，並鼓勵他們提前抵禦風險，防患於未然。

(三) 解決「人從哪裏來」的問題，着重培養專業人才

人始終是應對老齡化的主體和中心，要解決老齡化社會人員短缺的問題，主要在於如何擴大年輕勞動人口的比重。老齡化趨勢不可逆轉，但可通

過調整生育政策、完善生育政策來改善目前生育率過低的狀況，也可通過延遲退休年齡來更好地開發和利用老年人口的人力資源，推遲他們領取退休金的時間，還可通過技術創新和產業升級來替補潛在的勞動人口的不足。按最近提出的退休年齡改革方案：從2018年開始，女性退休年齡每三年延遲一歲，男性退休年齡每六年延遲一歲，直到2045年同時達到65歲^⑩。但這樣老年人是否會擠壓年輕人的就業市場？其勞動率能否滿足生產性需求？其健康狀況又該如何保證？對於這些問題也都需要進一步思考。

此外，專業人才不足是阻礙社會養老服務發展的最重要因素。如何吸引更多人進入這個行業？如何留住已經進入這個行業的人？如何提高整體從業人員的素質？這些都是亟待解決的問題。一方面，要完善專業人才的培育體系，提高其職業素養和專業水平。現時從事養老服務業的人員數量少、學歷低、專業性不強，多為再就業的退休職工、流動人口或流動性較強的志願者。從業人員的素質嚴重影響了社會養老服務的質量，因此要培育一支包括管理人員、專業技術人員以及護理人員等在內的多層次的從業人員隊伍。另一方面，要提高薪酬待遇，建立激勵評價制度。養老服務業由於工作性質較枯燥，加上工資偏低，很難吸引年輕人真正投身其中。由於缺乏完善的激勵和評估體制，從業人員缺乏積極性，人員流動性較強，很難留住人。為此，應逐漸提高薪酬待遇，吸引更多新鮮的血液，促進該行業的良性運行和持續性發展；完善相應的激勵制度，保持從業人員的積極性和創造力。



專業人才不足是阻礙社會養老服務發展的最重要因素。(資料圖片)

(四) 完善養老相關的保險體系，解決「錢從哪裏來」的問題

「未富先老」進一步加劇了中國老齡化態勢的嚴峻性，故首先必須解決老年人口的資金短缺及相關制度不可持續的問題，完善保險體系：第一，養老保險金。應建立現收現付並與基金積累相結合的制度，確定資金運行模式，由國家、企業和個人共同承擔養老保險費用。但是，目前的退休制度安排可能導致養老金難以為繼。為此，可鼓勵有再就業意願的老年人回歸勞動力市場，增加晚年收入，並可有效緩解養老金壓力；同時，應推遲退休年齡，更好地利用老年人口的人力資源。

第二，醫療保險金。目前中國的醫療保障水平低，家庭醫療負擔重；雖然這些問題日漸改善，但城鄉差距、人群差異仍然較大。對農村老人來說，看不起病仍是嚴重的社會問題。因此，要在總體上提升醫療保障水平的前提下，實現資源（如提升農村地區的醫療保障水平，提高普通人群的醫療保險報銷比例）的再分配，更多地將資源向農村地區和中部、西部地區的老年人口傾斜。

第三，長期護理保險金。為解決老年人口的長期照護需求，不少地區開始普及長期護理保險。但是，目前仍存在一些尚未解決的前置性問題，例如是採取福利模式還是保險模式，是選擇商業保險、社會保險或混合模式，是獨立發展還是依託於已有的基本醫療保險體系，如何籌資等等，尚需在實踐中進行探討，以形成更加切實有效的落實方案。

(五) 發展養老服務事業，完善養老服務體系

構建科學合理的養老服務體系，推動各方形成責任共擔、分工合理、優勢互補的發展框架，積極應對老齡化帶來的挑戰已成為各界共識。那麼，如何從頂層設計出發，發展養老服務業，並構建切實可行的服務體系？

第一，法律法規與制度先行。切實可行的養老服務體系、保障老人基本權益均需以完善的法律法規為基礎，並需從法律層面着手解決年齡歧視的問題。同時，推動普惠和特惠制度相結合，進一步完善包括基本生活保障、醫療保障、護理保障、養老金等在內的「多支柱、全覆蓋、更加公平、更可持續的社會保障體系」^⑨，提高其覆蓋的廣度和深度，縮小城鄉差異，提升老人的受保障水平；探索並推動長期照護保險、醫養結合等制度的落地實施，以滿足不斷增加的高齡老人、失能老人的養老需求。此外，從延遲退休、鼓勵就業等方面作出相應的政策安排，加大對老年人口人力資源的開發與利用。

第二，家庭與社會共擔責任。家庭是生產、生活的基本單元，與人類生、老、病、死各種形態和各個生命階段都密切相關；自古以來反哺模式的「養兒防老」傳統，將養老內化為家庭責任，贍養父母是子女應盡的義務。儘管隨着計劃生育政策的推行和婚育觀念的轉變，以及現代化和都市化等結構

性要素的影響，家庭的養老功能大大弱化，但家庭依舊是老有所養的基礎場域。在養老問題社會化的同時，必須充分發揮家庭在養老中的基礎性作用，穩固家庭的養老功能，並由機構、社區等提供配套的養老服務，給家庭養老提供全面的支持。

第三，居家、社區、機構三方分工。近年來，上海和北京分別提出了「9073」和「9064」的養老服務體系建設目標，即90%老人自助或由家庭成員照顧養老，7%或6%老人通過政府購買社區日間照料服務養老，3%或4%老人接受機構養老服務或入住養老機構^①。國務院發布的〈「十三五」國家老齡事業發展和養老體系建設規劃〉中明確提出，「十二五」（2011-2015）後已構建「以居家為基礎、社區為依託、機構為補充」的養老服務體系^②。養老服務體系必須是全方位的，具有多元性和多向度的架構，即包括日常生活照料、非醫療護理服務及社會參與照護等，從而滿足龐大的老年人口的多樣化養老需求。養老服務體系既要提供基本服務，即在政府財政許可的範圍內，提供覆蓋範圍較廣、成本較低的基本養老服務；又要提供補充服務，即市場指導下的個性化養老服務，服務標準較高，涵蓋精英服務，滿足經濟狀況不同的老年群體的養老需求。

第四，鼓勵社會組織、社區、社工「三社聯動」。隨着居家養老理念不斷深入人心，在推進養老服務體系建設的過程中，應以社區為平台，依靠專業社工的引領，整合社會資源，培育社區組織，使其實現自我管理、自我運行、自我造血，為居家養老提供支持；除專業社工人員外，還可鼓勵志願者參與其中，這既可以增加服務人員數量，也可降低運營成本，同時保證了志願服務的可持續性。

第五，實現社會保障與社會福利的結合。就社會保障與社會福利的概念和關係而言，在西方國家，社會保障被認為是社會福利體系的子系統，是一種基礎性制度，堅持「大福利、小保障」；而在中國，社會保障被認為是一個大概念，社會福利是一個小概念。構建完善的社會養老服務體系，積極應對老齡化，需堅持將社會保障與社會福利相結合，既要對生活困難的老人，如「五保戶」、孤寡老人等特殊困難群體提供基本的生活保障，從而保障困難群體的生活權益，也要不斷完善社會保障制度，尤其健全養老保險金和醫療保險金，從運營模式、籌資方式等方面不斷加以調整，以更好地適應中國老齡化的現實情境，滿足失能或半失能老人的養老服務需求，減輕家庭養老負擔，實現養老風險的社會共濟。

註釋

① Department of Economic and Social Affairs, United Nations, *The Aging of Populations and Its Economic and Social Implications*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1956), 7.

- ② 參見Yoshifumi Okamura, "Presentation at a Side Event to the High Level Political Forum 'Mainstreaming Gender and Aging in the SDGs'" (13 July 2016), The Permanent Mission of Japan to the United Nations, www.un.emb-japan.go.jp/jp/statements/okamura071316.html。
- ③ 國家統計局：〈中華人民共和國2017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統計公報〉（2018年2月28日），國家統計局網，www.stats.gov.cn/tjsj/zxfb/201802/t20180228_1585631.html。
- ④ 〈習近平十九大報告全文（實錄）〉（2017年10月18日），新浪財經網，<http://finance.sina.com.cn/china/gncj/2017-10-18/doc-ifymvuyt4098830.shtml>。
- ⑤ 國家統計局：〈中華人民共和國2017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統計公報〉：〈指標—人口—人口年齡結構和撫養比〉（2017年），國家統計局國家數據網，<http://data.stats.gov.cn/easyquery.htm?cn=C01>。
- ⑥ 王非、趙忠：〈我國的人口紅利是否已經走向終點？〉，騰訊財經網，<https://finance.qq.com/original/caijingzhiku/LLH0524.html>。
- ⑦⑩ 參見歷年國家統計局全國人口普查、全國1%和1‰人口抽樣調查。
- ⑧ 曾光霞：〈中國人口老齡化新特點及影響〉，《重慶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4年第2期，頁136-37。
- ⑨ 參見〈第四次中國城鄉老年人生活狀況抽樣調查發布〉（2016年10月10日），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網，http://shs.ndrc.gov.cn/shfzdt/201610/t20161011_822234.html。
- ⑩ 〈2015家庭發展報告：中國家庭平均3.35人——空巢老人佔老年人總數一半〉，《南陽晚報》，2015年5月14日，W13版。
- ⑫ 〈中國老年社會追蹤調查（CLASS）2014年度調查問卷（居民問卷）〉，中國人民大學中國調查與數據中心「中國老年社會追蹤調查」網，<http://class.ruc.edu.cn/index.php?r=document/quesdetail&cid=24>，頁3-4。
- ⑬⑮ 〈2014年中國老年社會追蹤調查數據〉，中國人民大學中國調查與數據中心「中國老年社會追蹤調查」網，<http://class.ruc.edu.cn/index.php?r=data/report>。
- ⑭ 〈指標—社會服務—社會服務機構基本情況（全國）〉（2009至2015年），國家統計局國家數據網，<http://data.stats.gov.cn/easyquery.htm?cn=C01>。
- ⑯ 謝志強：〈中國養老服務的十大結構性問題與對策〉（2014年12月24日），中國社會科學網，www.cssn.cn/shx/shx_bjtj/201412/t20141224_1455182.shtml。
- ⑰ "China Gross Savings Rate (1952- 2017)", CEIC Data, www.ceicdata.com/en/indicator/china/gross-savings-rate。
- ⑱ 〈2018年開始延遲退休 2045年延至65歲〉（2015年12月6日），香港文匯報網，<http://news.wenweipo.com/2015/12/06/IN1512060036.htm>。
- ⑲⑳ 〈國務院關於印發「十三五」國家老齡事業發展和養老體系建設規劃的通知〉（2017年3月6日），中國政府網，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7-03/06/content_5173930.htm。
- ㉑ 〈《北京市養老服務設施專項規劃》發布〉（2015年11月26日），中國政府網，www.gov.cn/xinwen/2015-11/26/content_5017132.htm；〈「9073」模式為養老服務打下基礎 上海實現應保盡保〉（2018年10月29日），新浪財經網，<http://finance.sina.com.cn/roll/2018-10-29/doc-ifxeuwws9042933.shtml>。

《婚姻法》實踐中男性的 情感與行為：以河南省為例 (1950-1953)

• 任耀星

摘要：1950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婚姻法》頒布後，部分婦女受國家宣傳影響，開始主動追求婚姻自由。為阻止婦女提出離婚、離開家庭，基層男性和男性幹部作出不同程度的阻撓，以致這一時期出現部分女性自殺、被殺和婚姻自由遭到妨礙等社會問題。本文通過梳理河南省基層男性和男性幹部在1950至1953年間表現出的不同情感及行為選擇，發現基層男性正是利用這些特殊的情感和行為來獲取與國家溝通互動的暫時性權力，進而實現國家制度與基層社會生活之間的對抗與調適。和以往研究不同，本文不再依託單一的「解放」話語或「傳統—現代」的二元對立視角來解讀《婚姻法》，而是通過對男性情感、行為與權力的綜合分析，從基層民眾日常生活的邏輯考察國家制度向現代轉型的複雜過程。

關鍵詞：《婚姻法》 基層男性 行為 情感 河南

一 引言

1950年5月公布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婚姻法》(以下簡稱《婚姻法》)是共和國成立後頒布的第一部法律。這部法律以「廢除包辦強迫、男尊女卑」，「實行男女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權利平等、保護婦女和子女合法利益」為原則^①，是共和國初期國家以政治力量改造民間傳統的一次初步嘗試^②。《婚姻法》的施行雖然維護了婦女的權益，但是也對基層社會傳統的男女關係造成衝擊，為傳統家庭結構與社會秩序帶來不同程度的影響和變革。這種影響和變革從1950年公布施行《婚姻法》開始，至1953年3月《婚姻法》運動月時達到頂峰，在同年4月隨着中共中央的指示進入結束階段^③。正基於此，學界對其進行了多領域、多視角的深入探索，並取得相當豐富的研究成果^④。

* 特別感謝梁景和老師的悉心指導！成稿吸收了呂文浩、秦方、韓曉莉、余華林、殷志強、馬維強等多位老師與兩位匿名評審專家的建設性意見，謹致謝忱！

但據筆者觀察，對於《婚姻法》的研究，在學界前輩奠定的扎實基礎上，仍有深入分析的必要和可能。其一，由於受革命話語或現代性話語的影響，迄今許多研究成果仍主要從政策演進層面進行梳理，在一定程度上簡化了基層社會婚姻問題的多元面相，忽視了中共社會治理過程的曲折變化和「制度—實踐」之間的調適過程。其二，已有的研究成果大多基於女性立場，從婦女史的視角出發，這種研究現狀在一定程度上忽視了男性在政策推行期間的情感和行為表現，造成了對《婚姻法》實踐的片面認識和男性在《婚姻法》實踐過程中的集體失語。其三，情感是一個有效的歷史分析維度，是社會文化史研究領域的重要內容。情感產生於社會結構框架內，情感的運動和表達與個人經驗、行為、互動和組織相聯繫，進而指向微觀層次的人際互動、社會範疇的成員構成甚至國家構成等^⑤。但是，已有的關於《婚姻法》的社會文化史研究極少將情感納入分析範疇。

目前國內外史學界對情感史的理論方法以及具體研究情況已有了較充分的評述，就二十世紀中國的情感史研究而言，筆者認為這一領域的研究大致可以分為兩類：第一類主要研究情感本身的歷史，重視不同歷史時期民眾對情感體驗、情感表達和情感書寫等方面的變化軌迹。如李海燕關注中國二十世紀前半段愛情這一情感體驗的歷史譜系；黃克武則通過不同時期的文本，探索近代中國歷史情境下男性幽默感、情欲表達與身體觀念之間的關係變遷。第二類則更關注革命中情感與政治之間的互動關係，自上而下地分析情感作為一種政治動員的技術在歷史中的重要性與具體運作方式。如裴宜理(Elizabeth J. Perry)提出以「情感模式」重訪中國革命，而滿永則從情感動員的過程論證了革命如何走向日常化等^⑥。本文同樣關注情感與政治的互動關係，但更重視基層社會在無意識下形成的情感網絡與政治運作之間的關係。在史料解讀過程中，筆者還借鑒了社會學的「情感能量」理論和社會文化史提倡的「感受想像」研究理念，將抽象主觀的情感通過男性的行動做具象化分析，使社會行為和社會結構影響下的社會情感的產生和變化過程得以呈現^⑦。

有鑒於此，筆者擬將《婚姻法》在河南省基層社會的實踐經驗放在男性情感與行為互動的關係網絡中進行理解，嘗試對鄉村社會不同階層男性群體的情緒化行為進行歷史分析^⑧，並從情感角度理解實施初期基層男性對《婚姻法》抵制行為的內在邏輯和運行機理，進而展現一個複雜社會體系中國家權力與地方權力、地方治理技術與地方性知識之間的相互關聯與互動涵義。之所以選擇以河南省為中心，一方面在於河南省地處中原，具有內陸社會婚姻問題的一般性特徵；另一方面，目前已有學者關注河南省《婚姻法》的地方基層實踐^⑨，在此基礎上深入探討更有利於呈現同一個社會的多重面相，同時也保證了研究的全面性和可參照性。

二 焦慮與恐慌：男性負面情感的產生

建國初期《婚姻法》頒布實施後，國家積極支持婦女為爭取婚姻自由而鬥爭，各地的婚姻案件尤其是離婚案件數量也隨之明顯增多。據不完全統計，

《婚姻法》頒布後的四個月中，各地離婚案件增加了一倍多，離婚案件佔全部民事案件的74%^⑩。為阻止婦女提出離婚、離開家庭，男性作出了不同程度的阻撓和抵制，造成這一時期家庭男女之間的矛盾激化，婦女因婚姻問題自殺、被殺的現象不斷，據不完全統計，僅中南區在《婚姻法》頒布後一年中，婦女自殺和被殺的即有一萬人之多^⑪。凡此種種都是部分男性行為造成的結果，與《婚姻法》頒布後男性的心態和情感轉變有很大的關係。

河南省也不例外，《婚姻法》引發了全省範圍的大規模離婚潮，此時離婚的主導權在婦女手中，如鄭州市1953年法院受理的1,814起婚姻案件中，女方為原告者1,371起，佔總數的75.6%^⑫。根據1950年5月至8月的不完全統計，河南省「各地案件中，婚姻案佔民事案的百分之七十五到百分之九十」^⑬。要正確評估離婚潮對基層男性帶來的影響，必須了解這一時期基層男性對婚姻最真實的看法。當時農村男性結婚不易，農民「在村子裏幹莊稼活的時候，又窮又苦，很害怕打一輩子光棍兒，千方百計地娶上個老婆，就心滿意足地哄着老婆給他生孩子、跟他過日子」^⑭。但在此時，大量的婦女卻要求進步、要求離婚，這無疑從根本上引發了普通男性對婚姻的焦慮。

在理解男性焦慮情感產生原因之前，我們還需要從社會層面了解《婚姻法》實施過程中遇到的問題。據河南省地方調查顯示，1950年5月至10月間，各地的婚姻案件大都佔民事案件的90%以上，1950年10月至1951年3月間，婚姻案件佔民事案件的50%左右，1951年3月至7月間，婚姻案件大多佔民事案件的80%以上^⑮。南陽、陳留、澠池等縣1950年5月至9月民事案件中，婚姻案件佔95%，其中絕大部分係長期遭受「殘酷壓迫」的婦女提出的離婚案。1951年河南省婚姻狀況調查中，批准離婚的夫婦有40,029對，其中浙川縣1950年8月至1951年6月批准離婚的187件，由於父母包辦雙方感情不和、妻子長期遭受虐待、不堪同居者150件，佔離婚總數的80%；丈夫年久不歸、重婚、有惡疾者僅佔37件，女方提出的佔90%以上^⑯。據洛陽專署全區1951年的不完全統計，當年共處理婚姻案件4,964件（區級處理案件不計算在內），佔民事案件總數7,223件的69%弱，其中離婚案件共4,273件^⑰。據1952年洛陽專區的匯報，嵩縣離婚案件佔民事案件的90%以上，伊陽縣婚姻案件400多起，離婚的則有320件^⑱。

單純的數據資料並不足以說明這一時期離婚潮對男性的情感影響，因為引起人們情感變動的底線是不斷變動的，所以需要從時人的口述訪談資料去理解建國初期離婚潮對基層社會的意義。有學者調查中國農村婚姻狀況時發現，「50年代初，Z村有五六起離婚，當地的居民已經覺得這是個大數目了。《婚姻法》運動後數十年，G村認為自己很不尋常，因為在50年代曾有數十起離婚」^⑲。對從未有過離婚觀念的傳統社會來說，離婚現象的出現很難被當地社會接受。通過上述資料我們有理由推斷，同一通婚區域內的離婚現象可能會不同程度地引起部分男性及其所在鄉村小社會的集體震動。這種集體震動與覆蓋全省的離婚潮相互影響，進而誘發全省大多數區域男性的普遍關注甚至焦慮。

除離婚潮外，對《婚姻法》的不了解或片面理解同樣加劇了基層男性的焦慮情緒。由於部分幹部沒有領會《婚姻法》的精神實質，因而往往斷章取義，

甚至曲解宣傳^⑳，致使部分群眾將《婚姻法》片面理解為四條：「男二十〔歲〕女十八〔歲〕才能結婚，婚姻自由，寡婦可以改嫁，保證私生子。」^㉑開封縣某村聽說貫徹《婚姻法》試點工作組進村後，「丈夫婆婆害怕媳婦離婚，寡婦怕強迫改嫁，光身漢穿新衣做新鞋，等着別人跟他結婚，惡婆婆怕鬥爭，打老婆的幹部怕挨整」^㉒。鄭州專區部分地區男性對新人新事看不慣，稱《婚姻法》為「離婚法」，稱「民政科」為「離婚科」。部分婦女提出進步要求，遭到丈夫與公婆斷糧、打罵；一名村民曾威脅其妻子：「如去開會〔聽宣傳〕把你腿打斷」；還有部分家庭抱怨：「解放軍啥都好，就是離婚不好。」「自由結婚是敗壞門風，是胡鬧。」^㉓此外，由於鼓勵婚姻自由，部分幹部與積極份子出現男女關係的混亂，部分地區幹部「以開會或戀愛為名，亂搞男女關係」，僅據鄭州專區三個鄉的調查，男女關係混亂不清者即達六十四人之多；成皋王村村幹部與團員還生了小孩，在當地社會引發較大爭議^㉔。光山縣劉灣村一名男子擔心「離婚法」的突然推行可能導致人財兩空，竟提前將其妻以100銀元的價格賣掉^㉕。上述史料中反映，基層男性發展出威脅女性的行為和鄉村社會中出現男女關係混亂的半公開狀態，在一定程度上使《婚姻法》在民間社會的推行阻力進一步增加，同時也使部分基層男性的情感由焦慮向恐慌轉變。

民間社會性恐慌的出現，總是伴隨着欺騙、謠言以及進一步的負面情感升級。共和國初立之際，鎮壓反革命、土地改革和抗美援朝等政治運動此起彼伏，河南省部分地區也出現一些關於《婚姻法》的謠言。例如「婚姻法專教離婚，要離快離，過兩個月就不准了」，直接造成魯山縣一區二十天內突然發生婚姻案件二百餘起。最終這一謠言被官方定義為特務故意曲解《婚姻法》，欺騙群眾，企圖挑撥農民家庭不和，紊亂社會秩序，轉移群眾鬥爭目標^㉖。無獨有偶，其他地區同樣出現了政府「公布婚姻法是要分配女人」的謠言^㉗。這種謠言能夠廣泛傳播的社會基礎正正在於基層男性普遍存在的焦慮和恐慌與社會局勢不安定的相互作用。鄉間流傳的「共產黨和離婚亂搞一起，還成個啥世界，天下非大亂不可」^㉘，透露出的不僅是基層男性對《婚姻法》的不理解，更是男性對國家權力干涉日常生活所引發的對生活的不確定感、不穩定感和不安全感，這些因素進一步強化了男性的焦慮和恐慌。

男性情感在《婚姻法》實踐過程中的焦慮和恐慌是逐漸加深的，而引發的因素也是多層面的。然而，最終得以形成一種跨地域的情緒共振、情感共鳴，並發展成為一種現實性的集體行動，則要在很大程度上歸因於官方系統的輿論宣傳。官方宣傳提倡對傳統社會性別秩序的直接瓦解、對傳統男權觀念的明確破除，造成了不同地區男性的情感共鳴和男女間的直接衝突。在男女平等和《婚姻法》的宣傳過程中，宣傳部門採取了對民間婚姻、家庭俗語的查禁和批判，將各地婚姻、家庭俗語中反映的社會陋俗文化作為重點批判對象和打擊目標。河南省各地流傳着各種俗語，如形容傳統婆媳關係的俗語：「千年溝流成河，千年媳婦熬成婆」、「擔水溝花拉拉〔嘩啦啦〕，婆子死了我當家」；反映男女不平等的俗語：「十二個桃花女，不如一個跛足兒」、「生兒子是大喜，生女兒是小喜」；又如反映媳婦家庭地位的俗語：「媳婦是牆上泥皮，去了舊的換新的」、「麵條不算飯，女人不算人，死個媳婦打個盆」；還有反映傳統婚姻的俗語：「老婆沒名地沒姓，誰家有錢誰家行」、「婦女如牛馬，誰都可以打」、

「官打民不羞，父打子不羞，丈夫打妻家家有」等^㉔。這些俗語是規範傳統社會家庭秩序的公共話語資源，但此時國家以官方身份全面否定了傳統的話語體系和基層社會男性的家庭地位的合法性，否定了男權在社會和家庭中的文化資本，將男性的焦慮情緒徹底刺激為恐慌情感，同時也從根本上固化了男性對於《婚姻法》及其宣傳的新觀念的態度，轉化為對《婚姻法》的排斥。

男性焦慮與恐慌的情感體驗經歷了從個體向群體的轉變過程。焦慮與恐慌本屬於個體的情感體驗，但經過個體之間的離婚糾紛、個體與群體之間的謠言散布、國家的輿論宣傳等資訊互動，使這種情感得以流動、強化和擴大。在特定政治、文化背景下，男性個體的焦慮和恐慌情緒逐漸形成較為內在、持續的社會情感，為下一階段的集體極端行為積蓄了情感能量。在這種集體情感的形成過程中，每一階段和每一種引起情緒變動的因素對每個人所發揮的作用是不同的，這也決定了這種社會情感脆弱的社會基礎和表現形式的多樣化和複雜性^㉕。

三 憤怒與恐懼：男性的極端行為

男性在體驗焦慮與恐慌的過程中，這些情感始終處於抑制和積蓄狀態。但這些痛苦的感情一旦被抑制，強度將會從內部開始增加，並轉換成新的情感。正如柯林斯 (Randall Collins) 分析，當心理預期的社會身份出現了意外的消極改變時，憤怒就產生了^㉖。當男性對遭受的社會身份危機進行外部歸因時，這些負面情感極易轉向身邊因《婚姻法》實踐而明顯獲益的女性群體，進而引發一些婚姻中的極端行為 (甚至是攻擊行為)。究其本質，強烈的憤怒是因挫折而產生的爆發式反應，這種反應在一定程度上是男性弱勢的表現，是恐懼的一種外化形式^㉗。

在《婚姻法》的實踐中，男性在焦慮和恐慌情感影響下的極端行為屢見不鮮：「婦女群眾因為婚姻和家庭問題而被虐殺及被迫自殺的現象是十分嚴重的。從各地報導的事實中，可以看到各地婦女被虐殺及自殺的數目是驚人的，婦女所遭受的壓迫是殘酷的。」^㉘從河南省各地統計資料來看，自1950年5月至1951年7月底，婦女因婚姻問題致死2,042人，其中自殺1,192人，佔死亡的58.4%，虐殺殘殺850人，佔41.6%^㉙。鄭州、洛陽、南陽、陝州等二十三個縣在1950年5月至7月中，有114個婦女因婚姻遭受迫害致死^㉚。商邱專區1950年5月至1951年10月因婚姻問題致死352人，僅1951年1月至4月即有30多個婦女因婚姻問題自殺，11月8日至18日的十天中又死了10人^㉛。淮陽專區不到一年內被虐殺的婦女達212人；據1951年8月南陽專署的不完全統計，全區因爭取婚姻自由而橫遭殘殺、逼殺的婦女即有193人之多；據信陽專署1952年統計，全區婦女因婚姻問題被迫自殺或被殘殺、有案可查的達175人^㉜。男性的焦慮和恐慌情感引發的極端行為，除了表現為威脅女性生命外，各地發生的通姦、強姦案件亦很多。僅據1952年上半年許昌地區各縣向分院報送的覆核案件，婦女被強姦的即達67名 (包括被輪姦的12人，幼女15人)。該地區接獲的輪姦案42件，佔一般刑事案件總數的46%強^㉝。

基層男性的極端行為是在遭遇國家權力入侵私人領域、威脅男性傳統地位的挫折下爆發的，但是這種爆發的動力除了憤怒之外，還有更深層的恐懼。柯林斯認為，由於國家權力是男性個體所無法抗衡的，在權力維度中，當男性能夠調動憤怒，卻缺乏從憤怒的表達中贏得積極結果的信心時，恐懼就會與憤怒一起被調動起來^⑳。由於意識形態的引導，當時輿論認為激發男性憤怒情感，進而引發極端行為的因素是「傳統的男尊女卑和封建倫理」^㉑。但是通過對檔案的釋讀可以發現，這些表層的行為背後還有更深層次的男性心理因素。如河南省檔案中曾提及數起惡性案例：「鄭縣侯資安把老婆毒打後，又吊在樑上，並問婦女〔地位〕提高了沒有。密縣張良狗打他老婆說：打死你佔一小片地一口薄棺材，離婚得帶走我三畝地，離婚不如打死上算。」另據1951年河南省法院三十一份案件、商邱專區分院二十一份案件，婦女被殺或自殺的原因通常可分為四類：「即純粹受虐待而死者廿人，因被姦、被誣姦而死者十六人，因被干涉婚姻自由而死者九人，因參加社會活動受虐待而死者七人。」^㉒由此可見，這一時期的男性擔心妻子對婚姻不忠、反對妻子提出離婚、抗拒妻子參加社會活動，這些細節表現出的更多是基層男性無法適應國家主導的社會變革，產生的一種不自信感、不穩定感和不安全感綜合而成的恐懼。

這種憤怒與恐懼雜糅的情感體驗不僅影響男性個體，同時也對男性所在的家庭整體產生影響。勒龐(Gustave Le Bon)的心理研究指出，群體的情感具有傳染性，即使最初來源於無意識的暗示，一旦通過相互傳染的過程，就會很快進入群體中所有人的頭腦，群體情感的一致傾向會立刻形成一個既定立場^㉓。這一時期部分婆婆抱怨：「婚姻法頒布了，媳婦沒法管，公公不像公公，婆婆不像婆婆，像個甚麼世界！」^㉔這種負面情感反映了男性在家庭中對女性的管制往往得到家庭成員認可，當時的宣傳則視之為「新舊婚姻制度鬥爭尖銳化的象徵」^㉕。這種鬥爭的尖銳化更顯著體現在丈夫夥同翁婆殘殺媳婦和媳婦被迫自殺的命案中，如淮陽專區八縣一市一年內即發生婚姻案件二百餘件，僅1950年5月六個縣的統計，即發生五十三起^㉖。據1950年河南省十六個縣和鄭州、開封兩市不完全統計，有四十五名婦女因不滿舊式婚姻而被丈夫或婆婆殺害^㉗。

在睢縣燒盆李莊村梁永詩母子殺害媳婦梁安氏一案中，更顯示出面對婚姻問題時男性與男性所在家庭爆發的這種消極情感。梁安氏與梁永詩婚後，因「十個月零一日」即產一子，梁永詩母親王氏懷疑是私生子，梁安氏因而遭到梁永詩母子兩人的「百般虐待」。梁安氏多次企圖逃回娘家以期離婚，被梁永詩抓回後揚言要將其殺死，並由梁安氏小姑始終跟隨監視，而梁安氏之子也被梁永詩用紅纓槍砸頭致死。殺害梁安氏當晚，梁家尚有兄弟媳婦與兩個妹妹在場，梁永詩用棍將梁安氏擊暈，並用繩勒住脖子，恐其不死，用鐵針穿進陰戶令其失血致死，最後為其換好衣服，偽裝成上吊自殺狀以掩人耳目^㉘。在這個案例中，梁安氏可能存在的不忠引發了梁永詩母子的憤怒，而梁安氏企圖逃回娘家的行為，使梁永詩對失去妻子的恐懼與之前的憤怒疊加，進一步造成母子兩人情感激化，最後爆發極端行為。

總之，從情感形態分化過程來看，男性在婚姻中製造的一系列極端圖景，是其面臨國家權力干涉私人領域所形成的恐懼和無法克服挫折而爆發出的憤怒情感雜糅的現實性表現。從權力結構和危機利用的視角分析，男性的極端

行為也是男性群體對情感能量的無意識利用，一方面，基層男性通過極端行為獲得了暫時性權力，與國家滲透到私人領域的權力相抗衡，以期捍衛自身的家庭地位和婚姻主導權；另一方面，為了應對和處理這些極端行為，在社會結構中居於較高地位的男性幹部也不得不對這些負面情感作出反應。在這一層面來看，基層男性的情感和行為在無意識中迫使男性幹部精英做出自己的情感和行為選擇。

四 憂慮與冷漠：男性幹部的迂迴庇護

《婚姻法》的實踐效果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在地幹部精英的局限，如《人民日報》曾對幹部抗拒《婚姻法》的行為進行多次揭發批評^④，因而國家特別重視在《婚姻法》實踐過程中對幹部的訓練和規範。目前學界對《婚姻法》實踐中的幹部表現已有較豐富的研究成果^⑤，但學者更多關注幹部由抗拒到順從的態度轉向和國家的治理成就，對幹部最初多元複雜的動機、情感表現和行動邏輯則缺乏深入的分析，這種缺失使我們無法更深入理解《婚姻法》對當時基層社會造成的影響。

在《婚姻法》實踐過程中，基層幹部普遍表現出憂慮，這種憂慮在部分幹部中體現為對新制度的不信任。如河南省部分地區的幹部將這種憂慮總結為「三怕」：「貫徹吧，思想不通，不貫徹吧，怕犯錯誤，怕坐報〔登報〕，又怕上漫畫。」還有地區幹部將不敢宣傳《婚姻法》的原因總結為「五怕」：「一怕婦女工作搞垮了；二怕婦女離了婚帶土地財產，加重本村公糧負擔；三怕麻煩；四怕壞良心，怕人家罵；五怕引起離婚天下大亂。」^⑥部分幹部公開表示：「學那東西〔《婚姻法》〕，將來拆散人家的姻緣，不怕壞良心嗎？」登封五區區長也表態稱：「婚姻法講的不敢太清楚了，就這樣離婚的還這樣多。」通許縣一個農協副主席說：「民主運動不結束，又來個婚姻法運動，我想着叫離婚，窮人家尋一個老婆不容易。」^⑦

部分幹部的憂慮也是受基層男性的焦慮情感感染，進而形成對自身婚姻狀況的憂慮。因為這一時期全國各地絕大部分地區、絕大多數的區、鄉、村幹部還處於脫產不久、半脫產或者不脫產狀態，所以這些幹部與基層男性在很大程度上仍屬於同一群體，基層男性的心理和情感體驗很容易與基層男性幹部實現互通^⑧。如嵩縣一名區幹部「因自己沒有女人，不敢宣傳婚姻法，怕說腐化，連婚姻法文件也不敢拿」，還有幹部「在牽涉到自己或與自己有關係的婚姻問題上，就曲解婚姻法，以求達到個人的目的」^⑨。新安縣一名區幹部同樣表現出基層男性的觀念，當眾表態：「穿紅鞋的婦女離婚都不是好人，不要多管。」^⑩部分幹部則認為提出離婚的婦女是「破鞋」，自由戀愛的婦女「不要臉」，自由結婚是「搞破鞋」，自由離婚也是很可恥的^⑪。

除此之外，有幹部從政治風向和地方利益出發，對《婚姻法》實踐表現出另一種憂慮。受土改時期貧、僱農優先觀念的影響，河南省有些地方幹部錯誤地認為貧苦戶娶妻不容易，花過很多錢，如果批准離婚，就「失掉了『立場』」，「男方貧窮，離了婚找不到老婆」^⑫。對於地方利益的憂慮則主要來自於女方離婚帶產的規定，認為「婦女帶財產使男方人財兩空」^⑬。地方幹部認

為婦女離婚要求帶有土地，會加重本村公糧負擔。較為典型的是盧氏縣一區張麻鄉寡婦雷喜蓮改嫁，鄉幹部寫介紹信時要求女方具結：「女方的一切財產不轉帶。」^⑤

憂慮作為一種較薄弱的情感能量，通常引發的是一種冷漠對待的態度或較緩和的迂迴庇護策略，表現在行動上是幹部利用自身掌握的權力與基層男性形成一種默契。有的幹部對離婚案件中的財產處理不加過問或對女性的要求加以限制^⑥；伊陽縣白樹鄉幹部給婦女立了八個條件，才准離婚；密縣岳崗鄉幹部宣傳離婚必須有二十四個條件^⑦；潢川專署一名鄉農會主席對一個要離婚的婦女說：「你離婚可以，只許嫁三個人，鄉長、民兵中隊長、或農協委員。」^⑧鄧縣張樓鄉一個婦女被丈夫打得半月未起，鄉幹部和鄉婦聯主任置之不理，到該婦女能行走時，有五六個婦女跟隨監視，以阻止其申請離婚。另外還有一些婦女到區政府請求離婚，但傳召不到男方，鄉幹部則以男方不在家為由藉機拖延，並授意男方自行解決^⑨。

司法機關的幹部則以制度為工具對男性給予一定程度的庇護，對女性的離婚行為進行壓制和阻礙。這一時期法院的離婚案件接收方式可以總結為三種：第一，法院在收到離婚案件時，往往以沒有區村幹部的介紹信而不予受理，而部分區村幹部則以離婚婦女不正派為由，不給介紹信。第二，法院對於婦女提出離婚，以起訴書的格式是否符合規定作為受理與否的條件。在當時一般婦女文化程度普遍不高的情況下，託人代寫訴狀已十分困難，婦女甚至花很多錢才託人寫出一份訴狀，法院卻以訴狀不合規定為由，不予受理。第三，法院以離婚案件未經區村調解，就退回區裏，區又退回村裏；有時村又推回區裏，區又推回法院；上下推諉，導致很久不能解決^⑩。1950年洛陽「王玉申訴不成被夫慘殺」一案即因王玉四次赴洛陽市人民法院申請離婚，均被該院收案員譚毅以「天晚了」、「沒呈狀」、「不合離婚條件」等藉口拒絕，致其遭丈夫殘殺^⑪。

這一時期法院對婚姻刑事案的處理方式大致可以總結為五種：第一，辦案拖延：從商邱專區法院所核查的婚姻刑事案日期來看，大案中有十宗是拖延一年以上的（三宗兩年以上，兩宗被告病死獄中）。商邱縣婚姻糾紛的三十六宗案件中，有五宗拖延一年以上，八宗案件拖延半年以上，尚有七宗上訴專區法院後再拖延半年以上。第二，重罪輕判：在二十宗案件中有九宗屬於輕判。如朱集市工人董海盆虐待其妻，逼其妻跳井而死，只判二年，關了七個月就以緩刑二年為由釋放。第三，辦案草率：有的辦案不調查、不驗屍，只憑被告說辭，草率結案。如商邱縣司法科審訊青河口的劉李氏案，只問了九句話即行結案。第四，「不告不理，告了也不理」：根據商邱專區六縣一市的統計，因婚姻問題致死婦女共261人，但送縣的案件僅138宗，其中有123宗未曾上報，縣司法科即不理會。第五，幹部（尤其是區以下幹部）普遍從唯成份論出發看待婚姻刑事案，結果竟縱男性兇手。在這部分資料中，官方以唯成份論為據，理所當然地將案件起因歸結為封建思想殘存，而弔詭之處在於「成份」觀念正是中共在土改過程中逐步在鄉村社會建立起來的^⑫。

根據特納（Jonathan H. Turner）的研究，情感是存在社會層級分野的，它依賴於社會結構，在不同層級因應資源、權力分配等而有所削弱或加強^⑬。在建國初期，基層男性與男性幹部之間的階層劃分剛剛呈現，但並不明確。

因而基層男性所感受到的恐懼、焦慮等情感通過不同社會層級的削弱作用後，仍會在男性幹部的情感中得到呈現，但這種情感體驗已經成為遠較輕微的憂慮和冷漠。在這種情感影響下，幹部雖然仍會在一定程度上對男性的極端行為採取庇護，但其行動總體上仍是限定在規則之內，只是利用有限的權力或制度空隙來實現屬於男性的利益訴求。

五 欲望與憤怒：男性幹部的極端行為

目前已有學者研究發現《婚姻法》頒布後，社會上出現「談婚論嫁同政治立場、家庭出身相結合，同特定水準的物質追求相聯繫，同嫁給劳模、黨員、幹部、軍人和城裏人相對應」的新型婚姻觀^⑥。戴蒙德(Neil J. Diamant)也認為《婚姻法》最大受益者是男性幹部，而女性也獲得了法律和現實權利的提高，只有貧窮的男性是《婚姻法》中的最大失敗者^⑦。如此看來，男性幹部應該是擁護《婚姻法》的。但是在實踐中部分男性幹部對《婚姻法》表現出的極端抵制反應和行為與已有研究結論形成鮮明對比，通過基層男性與男性幹部之間的群際認同或情感的傳染特性來理解幹部的行為顯然是不夠的，因而需要從另一個角度去理解男性幹部抵制《婚姻法》的動機。

河南省部分地方幹部在《婚姻法》實踐中對婦女的極端行為與基層男性相比，可謂有過之而無不及。據河南省88件「迫害婦女」的刑事案統計，其中涉案區幹部20人，鄉幹部57人，民兵83人，鄉婦女幹部28人^⑧。鄭州專區一個月內，個別區鄉幹部和民兵因干涉他人婚姻而違法者達三十餘人，禹縣一名婦女因要求離婚，被幹部、民兵等二十餘人活活打死^⑨。鄭縣西胡鄉某農會主席曾吊打六名婦女，登封某農會主席將一名離婚婦女逼迫自殺^⑩。尉氏縣某鄉長曾召開群眾大會鬥爭爭取離婚的韓小妮；農會主席王某把一個離婚婦女扣押三天；副鄉長指使村幹部把自由結婚的女子扒掉上下衣吊打，並把講情的女子母親也施以同樣的毒刑。1952年〈河南省貫徹婚姻法試點工作報告〉也曾反映：「自由結婚人數較少，打老婆均為村幹和民兵。」^⑪

在上述極端行為背後，表現得較為清晰的是基層男性幹部掌握權力後的欲望^⑫。根據商邱專區的一些材料顯示，區、鄉、村幹部干涉婚姻自由的情況大致可分為四種，其中之一即是「為個人私利干涉婚姻自由」^⑬。除幹部外，民兵的欲望情感表現最為明顯，行為也極其惡劣^⑭。如臨汝縣四區民兵隊長龔某殺害妻子李氏，李氏係青年團員，比龔某小十歲，屬買賣婚姻，夫妻關係一貫不好，李氏提出離婚，龔某即刺殺她，李氏從頭到腹身中二十三刀。南陽縣四區潤河鄉軍屬邢某拒絕與民兵何某通姦，何某擔心其告發，將邢某用菜刀砍死。商水縣一個鄉有二十個民兵沒有老婆，把寡婦編為勞改隊，讓她們成天搬磚，改嫁了就可以不搬，三天逼得四個寡婦接受改嫁。此外，鄭州專區還有民兵搶親的行為^⑮。

當地方幹部干涉群眾婚姻問題時，其表現的情緒與基層男性一致，均呈現為一種憤怒的情感，但其激發因素卻與基層男性有極大區別，來自於一切冒犯自身權威的行為。男性幹部的憤怒是權力外化的情感表現，這種情感是

他們能為所欲為的一種權力展示^⑦。如洛陽市一區的鄉長楊某不讓婦女賈氏離婚，致使賈氏上吊而死；五區鄉主席為逼離婚的婦女孫氏在批鬥大會上「坦白」，致其跳井自殺；伊陽縣南保村主席公開威脅：「四個月的離婚期，過去了誰再離婚先打死幾個看。」^⑧又如伊川縣一名鄉長認為本鄉有婦女離婚就是「丟人」，就是「鄉長沒當好」，認為女方提出的離婚沒經他調解，是看不起他，就故意給女方為難。新安縣二區的鄉長姚某開會吊打因被賣作妾而提出離婚的烈屬郭氏，並在大會上威脅說：「一回輕，二回重，三回就要你的命。」^⑨有許多婦女訴苦：「要想離婚須過三關：丈夫關、婆婆關、幹部關，幹部關是最難過的。」「惡霸地主處死刑還要按手續辦，不能隨便打死，婦女的性命還不如惡霸地主！」^⑩部分地方幹部對地方出現的婚姻問題橫加阻攔，不遂其意，並利用職權對婦女加以打罵、扣押、罰跪、繩捆、遊街、鬥爭、吊打、打斷胳膊腿、用鐵條刺陰戶、強迫婦女盟誓、具結等^⑪。

部分基層幹部的行為還表現出與國家意志相悖離的地方觀念和排斥越級上告的山頭主義傾向。如在上文討論的梁永詩母子案的審理過程中，睢縣第四區副區長軒轅尊言、司法科科長郭永福等，為了維持區法院判決，「表現出不能容忍的官僚主義態度」，行動「遲緩」、「拖延」。睢縣司法科則因梁安氏的父親和親屬在地方結案後膽敢上告到省並公開揭發，觸犯了司法的「尊嚴」和幹部的「威信」，於是非法扣押梁安氏的祖父安崇山、父親安朝忠、叔父安盡忠三人。商邱專區法院院長張澤一再違抗省法院的命令，不執行省法院的宣判^⑫。又如民權縣金獅鄉耿某之妻趙氏與人通姦，耿某獲悉後用磚頭將趙氏砸死。該村的黨支部竟以趙氏「作風不正」應該打死為由，拒絕召開預審大會，並揚言如果一定要開預審大會，村幹部定會帶頭「劫法場」^⑬。

在地方幹部諸多極端行為中，除利己的欲望為較明顯的行為動機外，其他抵制行為顯然有着更深層次的原因。男性幹部在《婚姻法》的實踐過程中表現出比基層男性更極端的維護傳統秩序的傾向，其目的還在於獲得地方基層社會的群體認同，進而取得幹部本身在地方權力中的合法地位。戴蒙德認為中國社會中存在政府的「多層級合法性結構」(multilayered structure of legitimacy)，在中國鄉村社會和農民樸素的世界觀中，愈接近基層的政治機構，幹部所代表的國家合法性愈弱；距離基層愈遠、距離中央權力核心愈近的機構，幹部愈神秘，其代表國家的合法性愈強^⑭。如果基層幹部想加強地方權力的合法性，則必須通過對傳統秩序的維護來贏得基層社會的群體認同，因此在《婚姻法》實踐中，部分基層幹部表現出比基層男性更極端的抵制行為。從某種意義上說，基層男性對《婚姻法》的反抗和男性幹部對《婚姻法》的抵制都是男性為了維護自身權力，在男性利益訴求與國家政治需要之間尋找妥協點的試探手段，同時也可以看到基層男性在與國家爭取公共空間時佔據的主導話語地位。

六 結語

隨着《婚姻法》實踐過程中問題的出現，國家開始有意識地對之前各地男性的情感和行為作出回應，對《婚姻法》的宣傳實踐做了諸多調整，降低《婚姻

法》實踐的激烈程度，如重視基層幹部在《婚姻法》實踐中「特別的重要性」，用集訓等方式對這些幹部「進行耐心的教育，克服他們的封建意識，使他們認識婚姻法對於推進國家建設的作用，積極主動地擔負起宣傳和貫徹婚姻法的責任」^⑤。為了緩和當時的情況，中共中央在開展1953年3月宣傳貫徹《婚姻法》運動月前^⑥，特別指示除極少數殺害人命、傷害人身的惡性案件外，幹部和工作組應主要以調解為主，在未經要求和申訴情況下，不能任意干涉和過問家庭糾紛^⑦。國家對婦女大量死亡的現象也做出了回應，要求「迅速展開全面宣傳，使政策與群眾見面，免得群眾以訛傳訛，聞風自殺」^⑧。隨着《婚姻法》運動月的結束，1953年4月中共中央正式宣布這場持續三年之久的貫徹《婚姻法》運動進入結束階段^⑨。

如論者所言，建國初期的報刊文獻、檔案材料「多是以單一的階級分析方法進行記載的，意識形態印記明顯，資料記錄者的主觀評判過多」^⑩，因而對研究者造成一定的妨礙和困惑，容易將男性極端行為的出現簡單歸因於封建婚姻陋俗的影響。通過本文的梳理可以看出這一時段的婚姻問題是突發性情感刺激和策略性權力博弈的綜合產物，男性行為的背後涉及基層社會的權力、文化網絡與國家制度規範等多重層面的互動。

從情感的發生學來看，《婚姻法》對傳統男性地位的威脅是男性焦慮和恐懼情感的現實基礎，而焦慮與恐懼也是不同階層男性共有的情感底色，在這種情感能量的不斷蓄積和刺激下，部分基層男性採取了極端的行為。另一方面，情感是存在社會層級分野的，地方幹部對《婚姻法》的負面情感體驗遠低於基層男性，因此部分幹部對基層男性的極端行為只採取策略性的庇護手段。還應特別注意的是，單純的情感和行為在現實中是不存在的，而是會與基層社會文化網絡中的其他資源相結合。在《婚姻法》的實踐進程中，男性的情感與傳統的倫理道德相結合，特別是在保留着傳統和鄉村共同體的局部地區，無論基層男性還是男性幹部，均會以「道德衛士」自居來驅逐越軌者，並獲得一種道德立場上的正義感。面對這種情況，我們只能在綜合考量的基礎上，客觀地評估情感在其中可能發揮的作用。

從權力的博弈視角來看，基層男性集體無意識的極端行為通過負面情感的刺激，獲取了打破社會結構和挑戰國家話語的臨時權力^⑪。這種臨時權力使基層男性群體取得了機會，控制了基層男性在公共空間中部分話題（如《婚姻法》）的主導權和解釋權，與國家意志實現溝通或對抗，進而影響後續《婚姻法》相關決策的制訂^⑫。1953年3月宣傳貫徹《婚姻法》運動月中，國家的政策調整也從側面證實了男性行為的效果。從男性幹部極端行為的權力邏輯觀察可知，地方幹部正是以維護傳統秩序與文化為手段，利用極端行為獲得傳統社會在倫理道德層面的「正義者」形象，進而贏得基層社會的群體認同和地方權力合法性。

以往婦女史、性別史的研究大多將女性作為研究主體，男性形象處於一種靜態的、臉譜化的狀態。本文從男性的行為選擇切入，以男性情感類型為線索，試圖分析基層男性和男性幹部群體在面對社會變革時的應對策略和流動權力的動態關係，呈現建國初期一個複雜社會體系內部中主觀情感與客觀現實之間相互關聯、互動的文化圖式，以及基層社會文化變遷的真實圖景。

註釋

- ① 〈中華人民共和國婚姻法〉，《人民日報》，1950年4月16日，第1版。
- ② 范連生：〈新中國成立初期《婚姻法》的推行與基層幹部動員和教育——以西南地區為中心的考察〉，《當代中國史研究》，2016年第4期，頁89。
- ③④ 〈中共中央關於結束貫徹婚姻法運動的指示〉（1953年4月19日），《中共黨史資料》，2009年第1期，頁15-17；15。
- ④ 歐美學界自上世紀70年代起將性別意識形態的塑造、國家與民眾的互動、城市與鄉村的對比和社會性別等概念運用到中國婚姻制度改革的研究中，如Neil J. Diamant, *Revolutionizing the Family: Politics, Love, and Divorce in Urban and Rural China, 1949-1968*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0); Susan L. Glosser, *Chinese Visions of Family and State, 1915-1953*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3); Xiaoping Cong, *Marriage, Law, and Gender in Revolutionary China, 1940-196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6)。中國大陸學界對這一時期婚姻問題的研究也有較為豐富的成果，在宏觀研究方面有雷潔瓊：〈新中國建立以來婚姻家庭制度的變革〉，《北京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8年第3期，頁52-60。關於區域性或專題性的微觀研究包括張志永：〈建國初期華北農村婚姻制度的改革〉，《當代中國史研究》，2002年第5期，頁71-79；李洪河：〈建國初期與婚姻家庭相關的婦女死亡問題探析〉，《婦女研究論叢》，2008年第3期，頁24-30。此外，部分學者已經對《婚姻法》在基層的實踐狀況進行了一定的研究，如湯水清：〈「離婚法」與「婦女法」：20世紀50年代初期鄉村民眾對婚姻法的誤讀〉，《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2011年第6期，頁129-37；張海榮：〈二十世紀五十年代初期《婚姻法》鄉村執行問題再審視——以冀北赤城縣若干村莊為中心的考察〉，《中共黨史研究》，2012年第12期，頁110-20；陳寒非：〈法權身體：1950年婚姻法的表達與實踐〉，《婦女研究論叢》，2014年第5期，頁63-70等。
- ⑤ 參見特納（Jonathan H. Turner）：〈中文版作者序〉，載孫俊才、文軍譯：《人類情感：社會學的理论》（北京：東方出版社，2009），頁1。
- ⑥ 關於情感史的整體研究狀況，目前中文學界已有較多梳理，如王晴佳、黃克武、李志毓、張壽安、孫一萍五位學者從多個角度對情感史的現狀和未來走向進行了討論，參見〈「情感史研究和當代史學的新走向」筆談〉，《史學月刊》，2018年第4期，頁5-24。關於西方情感史理論狀況可參見齊卡（Charles Zika）著，張廣翔、周嘉濤譯：〈當代西方關於情感史的研究：概念與理論〉，《社會科學戰線》，2017年第10期，頁246-55。關於二十世紀中國的情感史研究，參見Haiyan Lee, *Revolution of the Heart: A Genealogy of Love in China, 1900-1950*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黃克武：《言不褻不笑：近代中國男性世界中的諧謔、情欲與身體》（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6）；裴宜理（Elizabeth J. Perry）著，李寇南、何翔譯：〈重訪中國革命：以情感的模式〉，《中國學術》，2001年第4期，頁97-121；滿永：〈政治與生活：土地改革中的革命日常化——以皖西北臨泉縣為中心的考察〉，《開放時代》，2010年第3期，頁21-48。除此之外，還有諸多研究在情感與政治方面做出有益探索，如李志毓：〈沙基慘案：一場革命的「情感動員」〉，《粵海風》，2010年第4期，頁38-42；王英：〈大公無私：新中國革命改造中的愛情與家庭〉，《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2年10月號，頁44-53。
- ⑦ 社會學的相關研究認為情感屬於一種能量，而這種「情感能量」在一定的情境中是可以得到儲備的。參見柯林斯（Randall Collins）著，林聚任、王鵬、宋麗君譯：《互動儀式鏈》（北京：商務印書館，2009），頁180-86。梁景和認為根據掌握的材料，利用合理的理論方法，可以比較準確地把握研究對象的內心感受，進而作出有一部分有根據的假設和想像，即「感受想像」。參見梁景和：〈生活質量：社會文化史研究的新維度〉，《近代史研究》，2014年第4期，頁134-35。持類似觀點的還包括新文化史家提倡的「歷史想像」等，參見鍾孜：〈新文化史、闡釋人類學與歷史想像：試論格爾茨對娜塔莉·戴維斯的影響及其蛻變〉，《史學理論研究》，2018年第1期，頁87-97。

- ⑧ 嚴格來說，情緒是一種短暫的、具有一定情境性的個人體驗；情感則是以一定的社會關係為基礎產生的，是較為內在、持續的個體或群體感受。參見唐龍雲主編：《心理學基礎》（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15），頁58-59。但在文字史料中，情緒和情感很多時候沒有清晰邊界，因而本文僅對史料中的情緒因素保持一定的自覺，在具體分析中不另做區分說明。
- ⑨ 學界以河南省為例的《婚姻法》研究，參見李洪河：〈新中國成立初期貫徹《婚姻法》運動中的社會問題及其解決——以河南省為中心的歷史考察〉，《中共黨史研究》，2009年第7期，頁96-103；〈新中國成立初期中南區婚姻制度的改革〉，《當代中國史研究》，2009年第4期，頁42-49。
- ⑩ 李正：〈各地執行婚姻法已得成績 萬千男女結成美滿夫婦，新的婚姻制度受到廣大群眾擁護〉，《人民日報》，1951年1月17日，第3版。
- ⑪ 吳全衡：〈保障婦女的婚姻自由〉，《人民日報》，1951年9月1日，第3版。
- ⑫ 李春雁主編：《鄭州婦女志》（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頁39。
- ⑬ 河南省民主婦女聯合會：〈省婦聯關於貫徹婚姻法的總結報告〉（1950年8月15日），河南省檔案館，J17-1-6。下文引用檔案如無特別註明，皆出自河南省檔案館，不再另註。
- ⑭ 浩然口述，鄭實採寫：《我的人生：浩然口述自傳》（北京：華藝出版社，2000），頁96。
- ⑮ 對於1950年10月至1951年3月間河南的婚姻案件數量何以有所減少，筆者據有限資料推測，當時全國婦聯提出了「執行婚姻法時更要估計到群眾的覺悟，不可操之過急」的主張，暫時放緩了《婚姻法》的宣傳和落實。參見蔡暢：〈民主婦聯一年來的工作概況及今冬明春的主要工作任務——在民主婦聯第三次執委擴大會上的報告〉，《人民日報》，1950年10月1日，第8版。此外，1950年12月開始的鎮壓反革命運動，使地方放緩貫徹《婚姻法》，並將處理婚姻案件列為次要。參見〈洛陽專區婚姻法檢查匯報〉（1952年），J149-14-86-2。
- ⑯⑰⑱⑲⑳㉑㉒ 河南省一年來婚姻法執行情況〉（1951年），J149-13-32-15。
- ㉓㉔ 洛陽專署一年來婚姻法貫徹執行情況的報告〉（1951年6月14日），J149-13-57-2。
- ㉕ 洛陽專區婚姻法檢查匯報〉。
- ㉖ 參見賀蕭（Gail Hershatter）著，張贊譯：《記憶的性別：農村婦女和中國集體化歷史》（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頁170。
- ㉗ 戴蒙德（Neil J. Diamant）指出，中共建政後推行的不少改革常常出現事與願違的結果，往往由於幹部的教育水平有限，難以理解含糊和不太符合現實的中央指示內容，但筆者認為在《婚姻法》實踐中男性幹部和基層男性出於自身情感傾向或利益訴求而主動做出曲解，也是不能忽視的重要原因。參見Neil J. Diamant, *Revolutionizing the Family*, 316-17。
- ㉘㉙㉚㉛ 關於河南省婚姻法執行情況的檢查報告〉（1951年12月3日），J149-13-56-14。
- ㉜ 河南人民出版社編：《怎樣貫徹婚姻法》（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53），頁1。
- ㉝㉞ 鄭州專署十四個鄉婚姻法檢查總結報告〉（1951年），J149-13-57-1。
- ㉟ 複查和民主運動婦女工作總結〉（1952年），J17-1-40-13。
- ㊱㊲㊳ 為貫徹執行婚姻法的指示〉（1950年6月29日），J149-13-32-1。
- ㊴ 沈鈞儒：〈堅決鎮壓反革命鞏固人民民主專政〉，《人民日報》，1951年3月15日，第1版。
- ㊵ 河南省貫徹婚姻法試點工作報告〉（1952年），J149-14-85-6。
- ㊶ 對於社會情感自身社會基礎的脆弱性，李志毓在探討「沙基慘案」的情感動員時也有所討論。參見李志毓：〈沙基慘案〉，頁41。
- ㊷㊸㊹㊺ 柯林斯：《互動儀式鏈》，頁175；183；183-86；183。
- ㊻ 堅決貫徹婚姻法，保障婦女權利！〉，《人民日報》，1951年9月29日，第1版。
- ㊼㊽㊾ 李正：〈為貫徹婚姻法而鬥爭〉，《人民日報》，1951年1月17日，第3版。
- ㊿ 參見〈希根據關於大力貫徹婚姻法及保障婦女權利的決議貫徹執行〉（1951年12月11日），J149-13-56-9；〈中南區廣大青年男女 開始獲得婚姻自由 還有

- 逼殺婦女事件發生，必須繼續貫徹婚姻法 堅決貫徹婚姻法，保障婦女權利！》，《人民日報》，1951年9月29日，第3版。
- ⑳ 〈中南區廣大青年男女 開始獲得婚姻自由 還有逼殺婦女事件發生，必須繼續貫徹婚姻法 堅決貫徹婚姻法，保障婦女權利！〉，第3版；〈南陽專署重點檢查婚姻法執行情況總結報告〉（1951年12月），J149-13-57-4；〈信陽專署：新婚姻法執行檢查報告〉（1952年1月9日），J149-13-57-5。
- ㉑ 〈許昌地區一九五二年上半年貫徹執行婚姻法的檢查總結報告〉（1952年9月18日），J149-14-86-1。
- ㉒ 〈為貫徹執行婚姻法的指示〉；另可參見安子文：〈實行婚姻法與肅清封建思想殘餘〉，《新中國婦女》，1950年第11期，頁9-10。
- ㉓ 〈六個縣複查運動總結〉（1952年），J17-1-40-1；〈一年來執行婚姻法的檢查總結——鄭州專署〉（1951年5月21日），J149-13-57-1；〈希根據關於大力貫徹婚姻法及保障婦女權利的決議貫徹執行由〉。除此之外，商邱專區自1950年5月至1951年10月，婦女因婚姻問題而被殺、自殺者共352人，其死因統計同樣為：「純粹受虐待而死；因被姦、被誣通姦及發現通姦而死；因參加社會活動受虐待而死。」可見此資料至少在河南具有一定的普遍意義。參見〈關於河南商邱專區婚姻法執行情況的檢查報告〉（1951年11月），J149-13-57-8。
- ㉔ 勒龐(Gustave Le Bon)著，馮克利譯：《烏合之眾：大眾心理研究》（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0），頁28。
- ㉕ 〈依據婚姻法爭取婚姻自由 中南各地許多婦女解除封建婚姻束縛〉，《人民日報》，1950年5月22日，第3版。
- ㉖ 李允：〈梁安氏慘死案的始末〉，《新中國婦女》，1951年第24期，頁16。
- ㉗ 如〈不少地方司法機關和區村幹部 未能正確處理婚姻案件 亟應廣泛開展對婚姻法的宣傳〉，《人民日報》，1950年4月20日，第1版；蕭子華、王靜：〈對虐殺婦女案件應負責的幹部 應當受到懲處並作公開檢討〉，《人民日報》，1951年10月11日，第2版。
- ㉘ 對這一時期幹部在《婚姻法》實踐中的表現作專文研究的有胡現嶺：〈接納、曲解與抵制：建國初新區基層幹部與婚姻法的推行——以豫東周口地區為中心〉，《周口師範學院學報》，2016年第1期，頁73-78；范連生：〈新中國成立初期《婚姻法》的推行與基層幹部動員和教育〉，頁89-98。此外，張海榮：〈二十世紀五十年代初期《婚姻法》鄉村執行問題再審視〉，頁118-19；張志永、李月璽：〈1950年《婚姻法》與華北農村婚姻制度的鼎革〉，《當代中國史研究》，2015年第3期，頁63-65等，也對幹部的行為表現作了細緻的梳理。
- ㉙ 〈許昌地區一九五二年上半年貫徹執行婚姻法的檢查總結報告〉；〈許昌專署一年來婚姻法的貫徹情況總結報告〉（1951年12月），J149-13-57-3。
- ㉚ 〈信陽縣貫徹婚姻法運動總結報告〉（1953年4月21日），J149-14-114-6；〈一年來執行婚姻法的檢查總結——鄭州專署〉；〈通許縣關於石崗鄉貫徹婚姻法試點報告〉（1953年），J149-14-115-3。
- ㉛ 〈為轉發中央內務部「關於加強區鄉（村）幹部對婚姻法的學習，重視婚姻登記制度指示」〉（1951年10月12日），J149-13-32-17。
- ㉜ 〈嵩縣貫徹婚姻法運動的總結報告〉（1953年2月），J149-14-115-2；〈許昌專署一年來婚姻法的貫徹情況總結報告〉。
- ㉝㉞㉟ 〈洛陽專區一年七個月來的婚姻法貫徹執行與檢查總結〉（1953年12月19日），J149-13-57-2。
- ㊱ 〈河南省一年來婚姻法執行情況〉；〈關心婦女生活，支援婦女鬥爭——《新中國婦女》第二十四期社論〉，《人民日報》，1951年10月22日，第3版。
- ㊲ 〈不少地方司法機關和區村幹部 未能正確處理婚姻案件 亟應廣泛開展對婚姻法的宣傳〉，第1版；〈洛陽專區一年七個月來的婚姻法貫徹執行與檢查總結〉。
- ㊳ 〈河南省一年來婚姻法執行情況〉；〈鄭州專署十四個鄉婚姻法檢查總結報告〉。
- ㊴ 〈漢川專署對婚姻法貫徹執行情況的總結〉（1951年5月16日），J149-13-57-6。
- ㊵ 〈六個縣複查運動總結〉。
- ㊶ 〈糾正幾個有關婚姻問題的錯誤〉（1951年12月15日），J149-13-56-12。
- ㊷ 王文哲等：〈幾個值得注意的婚姻事件〉，《人民日報》，1950年9月17日，第3版。

- ⑥ 特納：《人類情感》，頁165。
- ⑦ 梁景和：〈關於社會文化史的幾個問題〉，《山西師大學報(社會科學版)》，2010年第1期，頁100。
- ⑧ Neil J. Diamant, *Revolutionizing the Family*, 326-27.
- ⑨ 〈希根據關於大力貫徹婚姻法及保障婦女權利的決議貫徹執行由〉。
- ⑩ 〈通知檢查「河南省五二年上半年貫徹婚姻法計劃的執行情況」並催報總結由〉(1952年7月29日)，J149-14-85-6。
- ⑪ 在情感分類中，根據價值的主導變數的不同，除了可分為情緒與感情外，本文所用的欲望同樣屬於社會情感的一部分。當主導變數為人的品質特性，其所產生的情感就是欲望。參見范逢春編著：《管理心理學》(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09)，頁48。
- ⑫ 建國初期基層社會的民兵隊伍具有較高的社會地位和高於普通群眾的權力，因而官方文獻中一般均將民兵(尤其是民兵隊長)作為幹部群體中的一部分，同時民兵也被國家認定為「中國人民解放軍的有力助手和強大後備軍」。參見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人民武裝部資料組：〈中國人民解放軍的有力助手和強大後備軍——民兵〉，《新華月報》，1952年第8期，頁9-12。
- ⑬ 〈中南區一九五二年民兵干涉婦女婚姻自由及侮辱女性的情況〉(1952年12月3日)，J149-14-85-10。相關案例還可參見翟作標、劉善積、萬昆峰：〈徹底摧毀野蠻的封建婚姻制度！〉，《人民日報》，1951年8月29日，第6版。
- ⑭ 中南區民主婦女聯合會籌備委員會：〈一年來執行婚姻法的初步檢查和今後進一步貫徹執行的意見〉，《人民日報》，1951年9月30日，第3版。
- ⑮ 〈河南省一年來婚姻法執行情況〉；〈許昌專署一年來婚姻法的貫徹情況總結報告〉。
- ⑯ 蕭子華、王靜：〈對虐殺婦女案件應負責的幹部 應當受到懲處並作公開檢討〉，第2版；吳全沖：〈梁安氏慘死案件告訴了我們些甚麼？〉，《新中國婦女》，1951年第24期，頁15。
- ⑰ 參見Neil J. Diamant, *Revolutionizing the Family*, 125-27。筆者直接採用孫正娟對於「多層級合法政府」的中文譯法，參見孫正娟：〈從1950年婚姻法看中國政府與民眾的互動——讀內爾·戴蒙德《變革家庭：1949-1968年中國城市與鄉村的政治、愛和離婚》〉，載唐力行主編：《「國家、地方、民眾的互動與社會變遷」國際學術研討會暨第九屆中國社會史年會論文集》(北京：商務印書館，2004)，頁476-86。
- ⑱ 〈大力準備開展貫徹婚姻法的群眾運動〉，《人民日報》，1953年2月1日，第1版。
- ⑲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 關於貫徹婚姻法的指示〉，《人民日報》，1953年2月2日，第1版。
- ⑳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關於貫徹婚姻法運動月工作的補充指示〉，《人民日報》，1953年2月19日，第1版。
- ㉑ 〈中共中央轉發中南貫徹婚姻法辦公室黨組的報告及中南局批語的批示〉(1953年3月29日)，載中央檔案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949年10月—1966年5月)》，第十一冊(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頁405。
- ㉒ 行龍：〈再論區域社會史研究的理論與方法〉，載《走向田野與社會》(北京：三聯書店，2015)，頁93。
- ㉓ 在特定條件下，情感不僅使社會結構和文化符號系統成為可能，而且情感也能夠導致人與人彼此疏離，動員人們打破社會結構，挑戰社會文化傳統。參見特納、斯戴茲(Jan E. Stets)著，孫俊才、文軍譯：《情感社會學》(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頁1。
- ㉔ 在1953年後的政策制訂和實踐中，國家已明確要求各級機關在處理婚姻問題時要慎重，除極少數嚴重犯法行為外均應設法調解。參見〈中共中央轉發四川省資中縣成渝鄉貫徹婚姻法運動經驗的批示〉，載《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949年10月—1966年5月)》，第十一冊，頁198-200。

江蘇省工業轉型區域差異的 再反思，1952-2003（上）

• 游五嶽、李飛躍、章奇、劉明興

摘要：本文試圖通過研究江蘇省各縣從1952到2003年工業所有制結構的變化和經濟績效的區域差異，來探討地方政治權力結構對長期經濟增長以及所有制轉型的作用。研究發現，當本地官員與上層政治精英的關係愈疏遠時，他們愈傾向於採取分權的經濟政策，以獲取基層精英和民眾的政治支持，從而這些地方的經濟績效愈好，所有制結構相對分散，尤其是實際控制權在基層政府的集體工業會表現得更好。同時，長期的分權政策也使得地方的政治經濟結構具有一定的穩定性，不會出現激進的所有制轉型，國有企業和集體企業的私有化過程都更加溫和。

關鍵詞：工業所有制 經濟績效 轉型 政治權力結構 江蘇

編者按：由於篇幅關係，本刊將分兩期刊出文章，本期先刊出第一至四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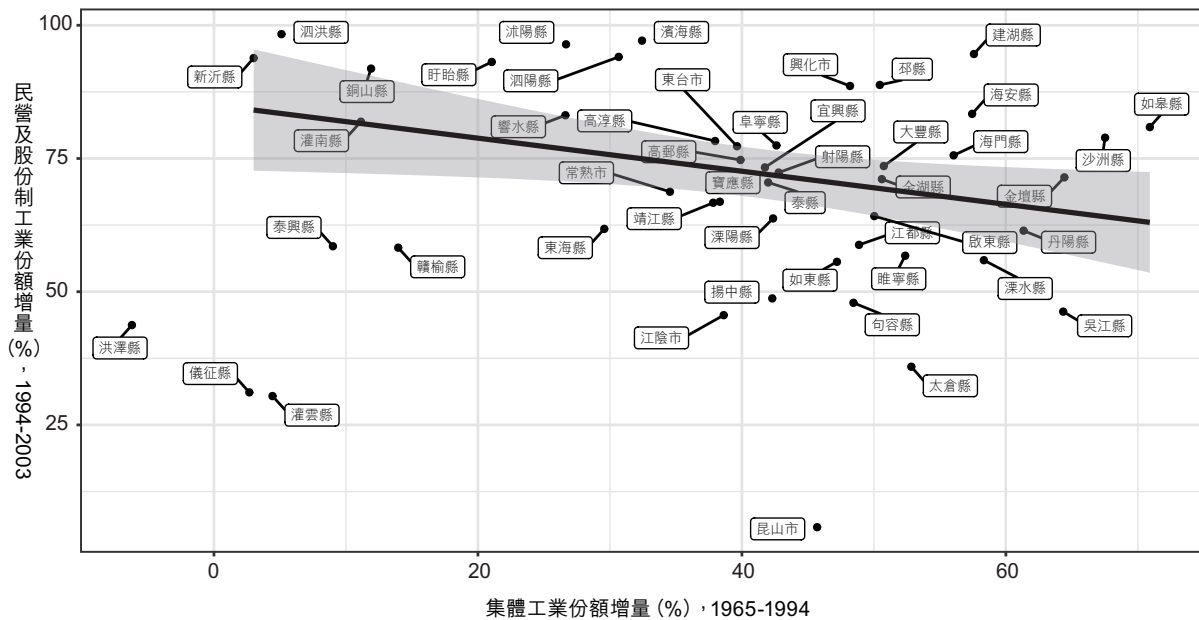
一 引言

中國工業的增長歷程與企業所有制結構轉型密不可分。建國以來，工業企業所有制結構經歷兩次大的轉型。第一次轉型始於上世紀60年代中後期。自建國初期的社會主義改造到1960年代中後期，國有工業佔統治地位，比重保持在90%左右；而1960年代中後期開始，集體工業開始持續高速增長，從佔比不到10%發展到1996年的40%。第二次轉型發生在上世紀90年代末期，經過企業改制，集體工業急劇衰退，到2008年份額不足2%；國有工業佔比繼續下降，到2008年已降至30%以下，取而代之的是民營企業、股份制企業、外商投資企業等多種所有制經濟的快速發展^①。

除了歷史趨勢之外，所有制結構轉型的另一面是區域差異的變化。作為沿海發達省份，江蘇在上世紀90年代以集體經濟(尤其是鄉鎮工業)享譽全國，鄉鎮企業的工業產值曾佔全省工業總產值的三分之二。但江蘇各縣(市)集體經濟的發展並不均衡，例如江蘇北部的灌南縣在1994年集體工業產值的佔比還不足30%，而同期蘇南的金壇縣已經有超過80%的工業產值來自集體工業^②，形成所謂的「蘇南模式」^③。在第二次轉型中，江蘇仍位居全國國有與集體企業改制的前列^④，縣域差異一定程度地收窄，例如從1994到2003年，灌南縣民營及股份制工業的比重增加了82個百分點，而金壇縣的比重增加了72個百分點^⑤。圖1把江蘇兩次所有制結構轉型聯繫起來，橫軸為1965至1994年間集體工業的份額增幅，縱軸為1994至2003年間民營及股份制工業的份額增幅。有趣的是，在第一次轉型(1965-1994)中比較激進的地區(如吳江縣、太倉縣等)在第二次轉型(1994-2003)中不再激進，甚至偏於保守。

如何理解江蘇省內工業所有制結構的變遷？為甚麼區域差異在第一次轉型中擴大，而在第二次轉型中縮小？這是本文嘗試回答的問題。由於江蘇在中國經濟增長和經濟轉型中的重要地位，學界對江蘇工業的研究很多。在關於江蘇集體經濟興起的諸多假說中，目前比較有共識的是強調地方政府的作用。集體經濟(主要是鄉鎮企業)的產權歸屬比較模糊，實際控制權在基層政府^⑥。車嘉華與錢穎一認為鄉鎮企業能夠為基層政府提供財源，進而為公共服務融資；作為回報，基層政府為鄉鎮企業提供政策支持和產權保護，這使得鄉鎮企業在缺乏產權保護的制度環境下比私有企業獲得更有利的市場地位。

圖1 江蘇縣級工業所有制結構轉型



資料來源：江蘇省各縣縣志(編纂年代多為1980年代末至1990年代初，因出版信息較多，不贅)；江蘇省統計局編：《江蘇統計年鑒》(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1995、2004)，1994、2003年數據。

說明：行政區劃劃分採取1990年的標準。圖中反映了江蘇省各縣1965至1994年集體工業份額增量與它們在1994至2003年民營及股份制工業份額增量的相關關係，黑線是線性模擬的結果，灰色地帶是95%置信區間。為了方便展示，在計算線性模擬的時候去掉了洪澤縣、儀征縣、灌雲縣與昆山市的觀測值。

而與國有企業相比，鄉鎮企業則受到「更硬」的預算約束，因而效率更高、績效更好^⑦。戴慕珍 (Jean C. Oi) 把這種情形總結為「地方法團主義」，認為基層政府直接介入經濟後，實際上與所轄企業已經形成一個利益共同體。這種利益共同體構成中國農村工業化的制度基礎^⑧。

沿着這個思路分析，隨之而來的問題是：基層政府這麼做的激勵從何而來？利益共同體緣何而生？關於這個問題，可以分為「自下而上」與「自上而下」兩種分析視角。從「自上而下」的視角看，蒙廷諾拉 (Gabiella Montinola)、錢穎一和溫格斯特 (Barry R. Weingast) 強調經濟分權為發揮地方政府的主觀能動性提供了條件^⑨，而周黎安提出「晉升錦標賽」假說，強調上級對地方人事任免的控制，使得地方官員為了升遷會努力實現上級的政策目標^⑩。許成鋼把這兩種機制放在一起，稱之為「分權式威權制」(Regional Decentralization Authoritarianism, RDA)^⑪。但是這種假說與江蘇省所有制轉型的經驗並不完全一致。江蘇集體經濟發端很早，從1968到1976年江蘇的社隊工業年均增長率達到35.62%^⑫。雖然許多研究注意到經濟分權在1960年代末至1970年代初就已經出現，並且為中國經濟增長提供了宏觀上的條件^⑬，但是在此階段「晉升錦標賽」所論的機制尚未發揮作用。另外，正式的制度安排、組織結構在區域間並無顯著差異，僅從正式制度的視角來解讀，難以解釋所有制結構的區域差異^⑭。與「自上而下」的視角不同，「自下而上」的視角認為任何政治精英（從最高統治者到各級官員）都需要來自下級官員和群眾的支持^⑮。上級官員為了獲得下級官員或群眾的支持，會以各種形式給他們分配利益^⑯。若把對集體經濟的支持與保護理解為地方官員向下級官員與群眾分配利益的一種表現形式，那麼在何種情況下這種支持與保護才會發生？巨大的區域差距意味着這種「自下而上」的激勵與上面所說的「自上而下」的激勵一樣，不會自然發生。

學界對第二次所有制結構轉型的研究也注意到政府所起的重要作用。李稻葵、雷鼎鳴和李宏彬發現企業改制與政府的財政狀況以及企業給地方政府帶來的財政負擔有關^⑰；郭凱和姚洋也發現，較早進行改制的城市都面臨嚴重的財政預算問題^⑱；白重恩等人認為出於社會穩定的考慮，企業隸屬的層級會影響其改制的可能性^⑲；楊治等人發現在國有企業改制過程中，如果企業為政府或政府代理人貢獻的政治收益愈高，改制愈不容易發生^⑳。這些假說都有相當的解釋力，但仍不完善，因為這些文獻所關注的解釋變量都內生於上一次結構轉型。事實上，政府的財政狀況、政企間的庇護關係都不是短時間內形成的。所以，研究第二次轉型需要結合第一次轉型的結果一併分析，這樣才能找到更基本的影響因素；同樣，研究第一次轉型也需要結合第二次轉型的結果反過來進行印證。

本文對1952至2003年間江蘇省六十個縣的工業增長與兩次所有制結構變遷作一歷史性的反思，以期提供一個統一的解釋框架。我們按照兩次轉型起始點把1952至2003年劃分為1952至1965年（轉型前期）、1965至1994年（第一次轉型）、1994至2003年（第二次轉型）三個階段，並對三個階段的工業增長率以及各種所有制的工業增長率分別進行了實證分析。我們發現，各縣在省內的初始實際政治地位^㉑對兩次所有制轉型都有較強的解釋力，與那些處

於權力核心的縣相比，處於權力邊緣的縣在第一次轉型中集體工業發展更好，工業增速更快，而在第二次轉型中表現得更加溫和。

江蘇省在建國以前的革命歷史為我們提供了分析上的便利，它作為一個外生衝擊^②，直接塑造了建國以後該省幾個權力來源不同的政治精英群體，以及這些群體在地理上長期穩定的分布格局。本文梳理了江蘇省在建國初期，即1949到1965年各縣主要官員（包括縣委書記、副書記，縣長、副縣長）的身份背景，來識別他們與省級精英的關係親疏，從而構造出衡量這些縣在省級權力結構中初始政治地位的指標，並檢驗了各縣的政治地位與1952到2003年間它們的經濟增長、所有制結構之間的關係。結果發現，在同等的其他稟賦條件下，和那些更靠近省權力核心的縣相比，處於權力邊緣的縣在1965年之後具有更高的經濟發展速度，集體工業尤其發展得更好，同時在1990年代以後的轉制中表現得更加溫和。

以1949到1965年各縣政治精英的構成來衡量每個縣在省權力結構中的位置，一方面是因為建國初期的幹部分布主要是由抗日戰爭和解放戰爭時期中共的革命活動所塑造的。以江蘇省為例，原華中根據地/解放區（下文簡稱「華中根據地」）在建國後直接由本地的革命幹部接管；非華中根據地/解放區（下文簡稱「非華中根據地」）則派遣了很多山東根據地/解放區（下文簡稱「山東根據地」）的幹部進行領導。因此，相對於建國後的經濟發展而言，這一時期不同背景的政治精英群體在地理上的分布相對於我們研究的經濟系統來說是外生的，而且在文中，我們也使用了是否屬於華中根據地作為各縣政治精英構成的工具變量，使我們的識別結果更加穩健。另一方面，初始的政治權力結構往往會通過政治關係的繁衍而遵循一種「自我加強」的過程，例如南下的山東根據地幹部就在蘇南地區培養了大批年輕的土改幹部作為他們的接班人，使他們的政策和權力影響能夠長期延續。這也是建國初期的政治精英分布對之後半個世紀的經濟發展路徑都有着長期影響的原因之一。

本文的具體邏輯與假說如下：由於從建國初期到1980年代中後期，華中根據地幹部在絕大多數時間都在江蘇省委中佔據優勢，而山東根據地幹部則在省委中處於相對邊緣的地位，因此那些主要由華中根據地幹部接管的縣就與省委有着密切的非正式聯繫，而那些主要由山東根據地幹部接管的縣則與上層精英較為疏離。由於政治聯繫和權力來源的差異，在華中根據地幹部主導的地區，地方政治精英更熱衷於汲取本地資源以獲得晉升的資本，而缺乏向基層精英分權的激勵，所以我們會看到，華中根據地幹部比例愈高的縣，在1965到1994年集體企業的增長和佔比愈低，同時總體經濟績效也愈差。在非華中根據地幹部主導的地區，地方政治精英由於在政治競爭中缺乏上級的支持，因而更有動力實施向基層分權的經濟發展政策，以換取基層精英的政治支持；加之1960年代後期的政治運動也使得自上而下的計劃經濟體制在很大程度上有所鬆動，此時中央又強調向各地區的經濟分權^③，所以我們會看到，山東根據地幹部比例愈高的縣，在1965到1994年集體企業發展得更好，整體經濟增長得更快，國有企業也在發展後期從分權中有一定程度的受益。而這種長期分權的政策作為地方官員獲取基層精英、企業控制者政治支持的

手段，加之對經濟增長績效的正向作用，也使得這些地方形成了穩定的政治經濟結構和利益共同體，從而讓激進轉型以及隨之而來的對原有權力和利益分配結構的衝擊不太可能發生。

本文的研究有助於進一步理解中國不同所有制工業發展與結構變化的邏輯，也有利於重新思考中國經濟發展中的區域差異。在本文上篇，我們首先簡要介紹江蘇省的革命歷史及其所塑造的1949年後的政治權力結構特點，然後提出三個假說，接着提供實證檢驗的策略，並在下篇交代詳細分析結果，就政治權力結構對於工業所有制以及經濟績效影響的機制進行檢驗，最後作出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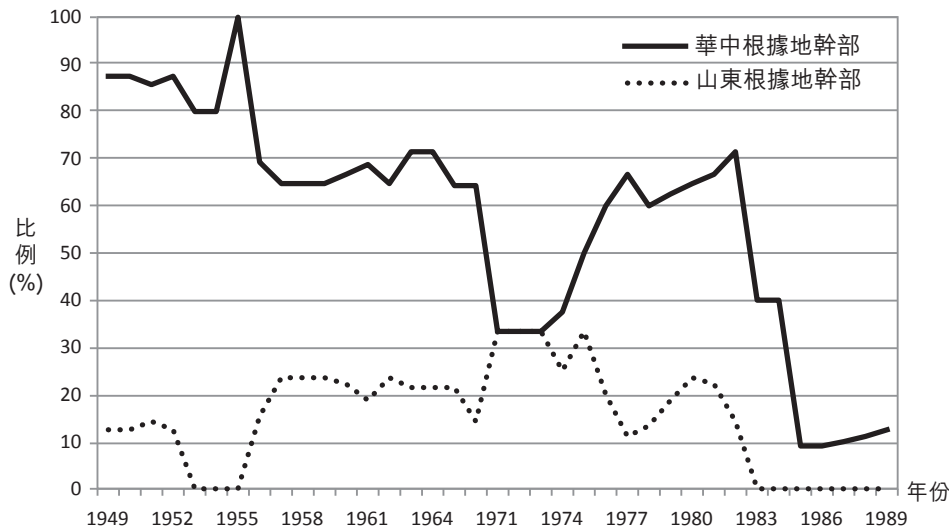
二 江蘇的革命歷史與建國後的幹部構成

江蘇是全國建立中國共產黨最早的省區之一。抗日戰爭爆發以後，中共積極恢復和重建在大革命和土地革命時期遭到破壞的江蘇各級黨組織。同時，隨着新四軍、八路軍主力部隊挺進江蘇敵後，開展游擊戰爭，逐步建立起華中抗日根據地並發展壯大。抗戰勝利後新四軍北撤，江蘇長江以北的地區成為了華中解放區的重要部分，建立了大量的地方革命政權和黨組織機構，地方革命力量存續了下來。江南地區則在1946年後一直處於國民黨的統治之下，雖有中共黨組織和武工隊進行分散隱蔽鬥爭，但是規模和影響卻相對有限。隴海鐵路以北的豐縣、沛縣、銅山縣等江蘇北部邊界地區則在解放戰爭時期先後隸屬中共的冀魯豫解放區和魯中南解放區，由山東軍區管轄。在解放戰爭過程中，原新四軍組建的華中野戰軍和原留守山東的八路軍組建的山東野戰軍，於1947年初合併編組為華東野戰軍，最終華東野戰軍解放江蘇全境^{②4}。

江蘇解放後，省內的政治格局自然由兩支野戰軍的幹部，即原華中根據地幹部和原山東根據地幹部共同主導。但是這兩個幹部群體在江蘇解放後的權力結構中卻處於不同的地位：由於華東野戰軍的最主要來源是華中根據地的部隊，而華中根據地是江蘇的重心，所以華中根據地革命出身的江蘇本地幹部在本省的影響力要強於山東根據地的南下幹部^{②5}。圖2展示了1949至1989年江蘇歷年的省委常委的革命經歷背景，即來自華中根據地和山東根據地幹部的比例。江蘇歷屆省委常委基本可以劃分為華中根據地革命出身和非華中根據地革命出身的幹部，後者主要包括來自山東根據地的幹部以及少數蘇南地下黨出身的幹部。如圖所示，從建國初期到1980年代中期，除了第五屆省委會(1971-1975)之外，華中根據地幹部在大多數時間內都在省委中佔據絕對優勢，而山東根據地幹部所佔比例明顯較低，處於相對邊緣的地位^{②6}。

大量研究已經關注到中國正式政治制度下的非正式派系的存在^{②7}，並且，這種非正式的派系關係直接影響了官員的晉升以及資源的分配^{②8}。在實證研究中，雖然很難對派系給出嚴格的判斷和劃分^{②9}，但是一個大致的共識是可以用官員的共同經歷來界定。因為那些在出生地、求學或者工作上有關

圖2 江蘇省委常委革命背景(1949-1989)



資料來源：中共江蘇省委組織部、中共江蘇省委黨史工作辦公室編：《中共江蘇省組織史資料簡本(1921-2001)》(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1)，以及本文作者收集的簡歷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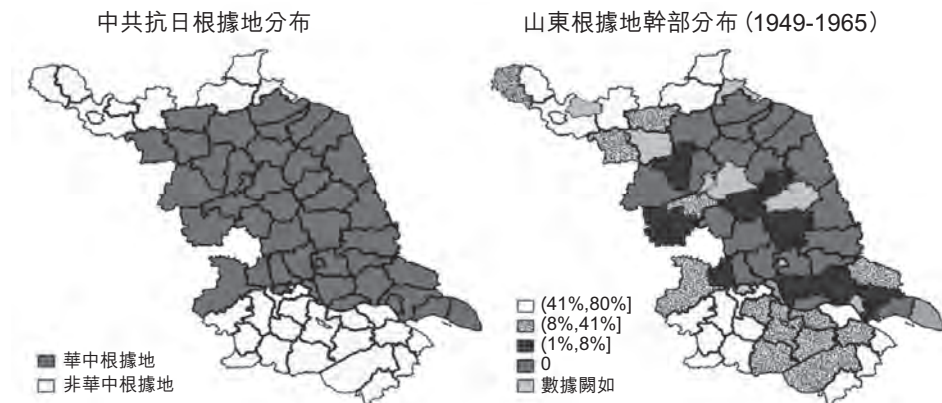
聯的官員，顯然要比沒有這些關聯的官員更有條件，或者說能夠以更低成本形成共同派系^⑩。江蘇省的兩個幹部群體正是由於他們在建國前各自共同的革命經歷，形成了在正式政治制度以外的內部關係網絡。此外，我們發現這種戰爭期間形成的關係網絡具有長期的穩定性^⑪，通過內部的庇護、提拔，對建國後的長期政治權力結構有着重要的影響。例如，文化大革命初期，山東根據地革命出身的許世友被中央指定為江蘇省革委會主任、省革委會核心小組組長以及省委第一書記，取代了華中根據地出身的江蘇省委書記江渭清。隨着省委核心人物的變化，整個省委常委的結構也發生了變化。在1966年江渭清任職期間，省委常委十四人中，有九人同屬華中根據地革命出身的幹部；而此時山東根據地出身的幹部只有兩名，佔14%；但是到了1971至1973年許世友任職期間，山東根據地幹部在九名省委常委中佔據了33%，而華中根據地幹部佔比則下降到33%^⑫。1973年，許世友調任廣州軍區司令員後，華中根據地革命出身的許家屯接任江蘇省委第一書記，此後，省委常委中的華中根據地幹部比例又開始上升，山東根據地幹部的比例則開始下降，直至1980年代中後期老革命幹部都逐漸退出省委常委。

地方幹部的分布也與這段革命歷史密切相關，華中根據地建立的新政權基本上就是在原有的革命政權的基礎上建立起來的，多由本地革命出身的幹部直接接管。例如，泗洪縣就屬於皖東北抗日軍分區，是新四軍部隊的活躍區域，地方革命力量一直比較強，解放後，大量本地革命出身的幹部成為當地領導，到1965年12月為止，泗洪縣山東根據地出身的幹部比例為零，而江蘇本地出身的幹部比例為100%；同屬於華中根據地的灌雲縣、洪澤縣、盱眙縣，同期山東根據地幹部佔比也都幾乎為零^⑬。這些縣的地方幹部自然與同為華中根據地出身的省級精英存在密切的非正式政治關係，故而處於政治地

位比較核心的位置。在隴海線以北地區和蘇南地區這些非華中根據地地區，地方幹部主要由山東根據地出身的幹部來擔任，由於與省委中佔主導的華中根據地幹部缺乏共同革命的經歷，因而在政治地位上處於比較邊緣化的位置。例如，隴海線以北地區原屬山東根據地的贛榆縣和銅山縣，從1949年10月到1965年12月，來自山東根據地的幹部佔比分別達到80%和51.85%^{②4}。而整個蘇州地區在抗戰期間都不是新四軍主力部隊的活動區域，在解放後也大多是山東根據地的南下幹部佔據了這些新解放區的主要領導崗位。如太倉縣從1949年10月到1965年12月，山東根據地出身的縣委書記、副書記和縣長、副縣長的比例為69.57%，而江蘇本地幹部(除去籍貫是原屬山東的贛榆縣)的比例僅為21.74%^{②5}。蘇南鄉、村兩級的基層幹部大多是南下的山東根據地幹部在土改期間培養起來的年輕幹部，這些幹部逐漸成為了1970年代之後蘇南地方政權的主要領導人；至於解放前在蘇南堅持地下黨工作的幹部，在解放後蘇南地方政權中的影響力則一直較小。

圖3給出了江蘇省在抗日時期的根據地分布以及1949到1965年間各縣山東根據地幹部的佔比，可以直觀地看出江蘇省革命歷史與建國初期幹部分布的相關關係。在非華中根據地地區，山東根據地幹部的比例顯著地高於華中根據地地區；而在很多華中根據地地區，甚至是沒有山東根據地幹部的。

圖3 江蘇省抗日根據地分布與建國後山東根據地幹部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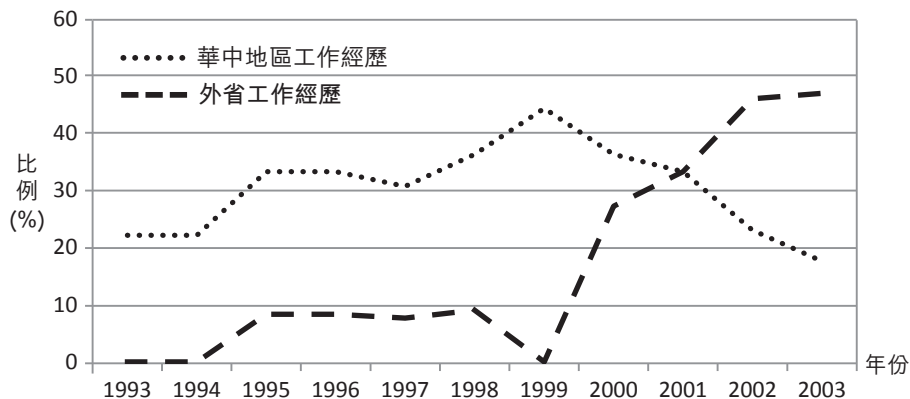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共江蘇省組織史資料簡本(1921-2001)》以及江蘇省各縣縣志；幹部信息缺失的地區主要是市轄區。右圖的圖例代表不同的數據區間，如(41%,80%]代表山東根據地幹部比例大於41%且小於等於80%。

江蘇省級的政治權力格局一直持續到上世紀80代中後期。從上世紀90年代初開始，革命出身的老幹部逐漸退出政治舞台，原華中根據地幹部和原非華中根據地幹部在省委常委中的比例都迅速下降到很低的水平。圖4展示出1993到2003年江蘇歷年省委常委的工作經歷。可以看到從上世紀90年代中前期開始，有華中地區工作經歷的常委，也就是從華中地區幹部中提拔上來的省級常委比例已經很低，整個時期在30%上下浮動，而到了上世紀90年代末，他們在省委中的力量開始急劇衰退，取而代之的是外來幹部，包括外省

與中央調入的幹部。在這種情況下，儘管縣級地方幹部的構成沒有出現大幅調整^⑥，不過他們與省內高層的關係都在弱化，實際政治地位都在邊緣化。此時區域間實際政治地位的差異不再是基於這些地方幹部與省內高層的聯繫，而變為他們與基層幹部及群眾的非正式政治關係；而這種非正式政治關係則成為理解 1990 年代末工業所有制轉型的區域差異的關鍵。

圖 4 江蘇省委常委工作經歷 (1993-2003)



資料來源：《中共江蘇省組織史資料簡本 (1921-2001)》，以及本文作者收集的簡歷資料。

三 江蘇省工業發展的縣級差異

江蘇自古就有「蘇湖熟，天下足」這個象徵富庶的美譽，從宋代以來就是中央政權重要的財賦重地，也是清朝末年最先一批開放通商口岸的地區，湧現了許多近代官辦企業、民族企業和外商企業，尤其是以南通張謇、無錫榮氏為代表的民族工商業，為發展當時的民族經濟做出很大貢獻。

建國之後，江蘇又成為鄉鎮集體工業發展的先驅。雖然在 1978 年之前，全國經濟仍在計劃體制和國有企業的嚴格掌控下運行，但早在 1975 年，無錫縣的社隊工業就已經被官方雜誌肯定為「大有希望的新生事物」^⑦。事實上，自計劃經濟體系被文革等政治運動的衝擊而有所鬆動，以及在中央向地方經濟放權（如下放企業，擴大地方的財權、物權和投資權）的形勢下，地方的集體鄉鎮工業、社隊工業就如雨後春筍般蔓延開來^⑧。

但是，江蘇省內部各個地區的經濟發展情況在不同階段都表現出很大差異。在 1965 到 1994 年這段時間，以蘇州地區為例，沙洲縣（今張家港市）1965 年的集體工業產值佔比只有 17.28%，到 1978 年這個比值已經達到 75.82%，到 1994 年鄉及鄉以上的集體工業產值佔比更是高達 84.80%；太倉縣的這一比值則由 1965 年的 18.03% 增長到 1978 年的 53.63% 以及 1994 年的 70.86%；吳縣集體工業產值的比重也從 1965 年的 17.70% 攀升到 1978 年的 67.75% 和 1994 年的 76.72%^⑨。可以說，在改革開放以前，這些地區就已經形成了以集體工業甚至鄉鎮工業為主導的經濟局面，並且在改革開放之後繼續保持了高速增長的勢頭，帶動了整個地區的經濟轉型。

而位於江蘇北部的淮陰地區情況卻大不一樣，盱眙縣集體工業產值的佔比甚至有所下降，從1965年的19.01%下降到1978年的2.92%，一直到1994年，鄉及鄉以上的集體工業產值佔比也只有40.06%；洪澤縣、灌雲縣、泗洪縣在1965到1978年之間也出現了集體工業產值佔比的下降，1978年後佔比雖有提升，但1994年的佔比也只有30%左右^④。

至於蘇南集體經濟的迅速發展固然得益於其悠久的工商業繁榮傳統，但我們可以看到，位於江蘇北部的邳縣1965年的集體工業產值佔比只有17.13%，而到了1994年，其鄉及鄉以上集體工業佔比也達到了67.58%；位於江蘇隴海線以北的沛縣、豐縣和贛榆縣，1994年的集體工業佔比則分別高達56.83%、61.16%和62.07%，也要優於淮陰地區的發展^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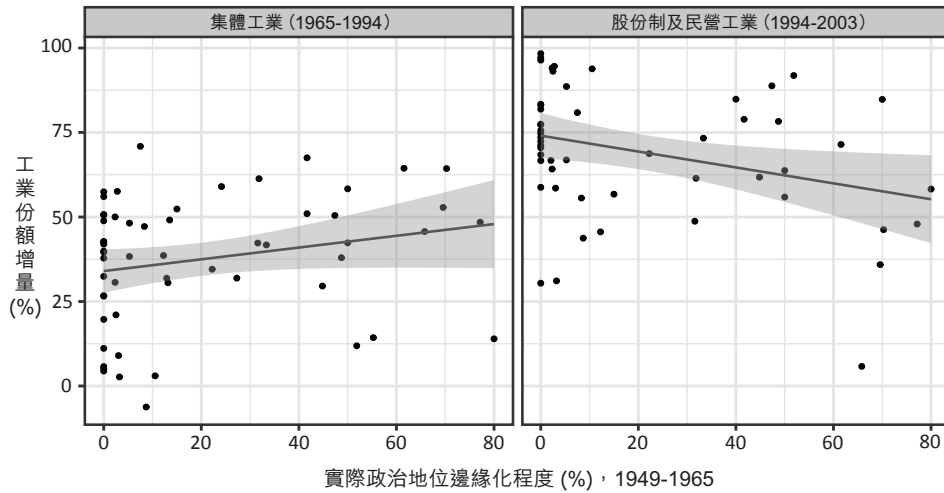
在1994到2003年這段時間，我們可以看到淮陰地區雖然有着很高的國有工業產值佔比，但是在歷經了轉制浪潮後，國有工業迅速瓦解，消失殆盡。盱眙縣國有工業的產值佔比從1994年的43.92%迅速降低到2003年的6.05%，洪澤縣由34.63%減至0.66%，泗洪縣從61.22%變為0.37%。而那些在1994年就已經擁有相當高比例集體工業的地區，在轉制過程中國企的衰退也比較平緩，蘇州地區的吳江縣國有工業佔比從1994年的9.01%降低到2003年的6.69%，常州地區的句容縣佔比則從10.81%變為5.17%，江蘇北部的沛縣、豐縣佔比分別由1994年的10.82%、14.99%降低到2003年的4.49%、5.67%，下降比例均較盱眙縣、洪澤縣、泗洪縣更小^⑥。

無論是蘇南的沙洲縣、太倉縣、吳縣、吳江縣，還是蘇北的沛縣、邳縣、豐縣、贛榆縣，它們的一個共同的歷史特徵是，在抗日戰爭和解放戰爭時期都不是華中根據地的組成部分，建國後也主要由在省級權力結構中相對弱勢（邊緣化）的山東根據地出身的幹部擔任主要領導^⑦。

在圖5中，橫軸為各縣在建國初期（1949-1965）有山東根據地出身的幹部佔比所衡量的實際政治地位的邊緣化程度，縱軸為在轉型期某種類型的工業份額的增長幅度。可以看出平均而言，初始實際政治地位的邊緣化程度愈高，在第一次轉型中集體工業份額增長的幅度愈大，但在第二次轉型中股份制及民營工業份額增幅愈小。

我們認為，經濟增長的績效、所有制結構的形成與轉型，都與地方政治精英基於自身的實際政治權力所進行的策略選擇相關。那些與上層政治精英缺乏密切聯繫，即邊緣化的地方官員，由於在政治競爭中面臨着很大的不確定性，因此會更有動力選擇那些符合其基層潛在支持者利益的政策，以獲得他們的支持。經濟分權正是這樣的政策，它通過給基層幹部和企業管理者更多自主權，調動他們的經營積極性，從而帶來更好的經濟增長績效，而集體工業（其是鄉鎮工業和社隊工業）的發展更是經濟分權的結果。由於集體工業的所有者主要是鄉鎮及以下的各級政府，實際控制者則是這些基層的政治精英，因而對於縣級領導來說，上級允許、保護甚至鼓勵基層的集體工業發展，實質上是滿足基層幹部乃至群眾的一種利益分配方式。經濟分權政策不僅僅體現在集體工業，國有企業的經營者也會獲得更多自主權，只是當計劃經濟體制的分配指揮功能在國有企業運營中仍然發揮主要作用時，分權對於

圖 5 實際政治地位與所有制結構轉型



資料來源：江蘇省各縣縣志；《江蘇統計年鑒》，1994、2003年數據。

說明：圖中實際政治地位邊緣化程度是用1949至1965年江蘇省各縣縣委書記、副書記和縣長、副縣長中山東根據地幹部佔比來衡量的。黑線是實際政治地位邊緣化程度和工業份額增量相關關係的線性模擬結果，灰色地帶是95%置信區間。

國有企業的經濟績效並沒有那麼明顯的影響。而當計劃經濟體制在政治運動中受到嚴重衝擊時，經濟分權政策對國有企業的發展也會產生促進作用。這是1990年代之前與上層精英缺乏緊密政治聯繫的地方官員所在的縣（權力邊緣化地區），集體工業比例增長幅度比較高，各種所有制企業績效也相對較好的原因。

而在1990年代後期開始的國有企業和集體企業改制過程中，一方面，政府對企業的控制權受到削弱；另一方面，通過引入新的股東、改變企業股權比例，或者乾脆轉賣給私人資本，原先的權力和利益分配格局被重新調整。但是轉制的激烈程度卻會受到此前形成的政治經濟結構，即權力和利益分配格局的影響。在那些經過長期的經濟分權政策，當地官員已經與企業的實際控制者和基層精英形成穩定的利益共同體的地區，激進的所有制轉型和隨之而來的利益格局洗牌就不太可能出現；而那些此前由於當地官員與上層精英有緊密的政治聯繫，因而缺乏分權激勵、各種所有制工業增長績效相對較差的地區，當1990年代的上層（如省級）權力結構調整使當地官員所能獲得的上層支持衰落時，就更容易出現相對激進的轉型策略。這是1990年代末國有企業和集體企業改制進程中江蘇縣域差異的原因。

四 研究假說、變量選擇與數據來源

綜合以上分析，本文提出三個可檢驗的假說：第一，地方幹部結構對於經濟發展的影響要依賴於其地方政府的主觀能动性。在文革前的計劃經濟體系下，絕大部分經濟資源都依賴於國家的分配，在政治權力競爭中處於弱勢

的地方幹部縱然有經濟分權的動機，但在計劃經濟體系嚴格控制下對經濟的促進作用始終相對有限；而那些與省級精英關係密切的地方幹部雖然有動力通過攫取地方資源以獲得晉升的資本，但同時也會獲得更多的資源分配；政治權力結構對經濟增長的效應並不確定。因此，我們預期在1952至1965年間，初始的地方實際權力結構對工業增長和工業結構的影響不顯著（假說1）。

第二，在文革開始以後，計劃經濟體系受到嚴重衝擊，上層直接分配資源的權力因而弱化，本地幹部進行經濟分權的動機更可能付諸實現。因此，我們預期在1965至1994年間，初始的實際政治地位邊緣化的地區更傾向於發展符合基層幹部和群眾利益的集體經濟，經濟增長績效也更好（假說2）。

第三，通過長期分權所形成的利益分配結構，使原先弱勢的幹部以及他們所培養的年輕幹部在當地逐漸獲得了穩定的權力基礎，並與企業精英、下級官員形成穩固的政治經濟關係。當上層政治結構因為外來幹部的到來發生改變時，他們有能力、也有激勵去抵制激進的企業改制所帶來的利益再分配。因此，我們預期在1994至2003年間，初始的實際政治地位邊緣化的地區工業私有化的速度會更慢（假說3）。

為了檢驗本文的假說，我們以江蘇省六十個縣為樣本，採用1990年的行政區劃劃分標準，搜集1952至2003年期間各縣的相關數據。為比對不同時期的結果，我們按照兩個轉型起始點把1952至2003年劃分為1952至1965年（轉型前期）、1965至1994年（第一次轉型）、1994至2003年（第二次轉型）三個階段。以下介紹變量及數據來源。

（一）被解釋變量

一般來說，在被解釋變量中，我們用每一個階段人均工業總產值的年均指數增長率來代表工業的增長速度，用各所有制工業的人均產值年均指數增長率來代表相應所有制工業的增長速度，用各所有制工業在工業總產值中佔比的變化值代表所有制結構的變化。本文的數據來自江蘇省各縣縣志、《江蘇統計年鑒》，以及《江蘇五十年》統計資料^④。其中1990年代之前的數據由《江蘇五十年》以及各縣縣志提供的數據計算得出，1994年及之後的數據則根據《江蘇統計年鑒》的數據算得^⑤。

本文研究的時期比較長，有些指標並不完整，所以在不同時期解釋變量所採用的指標不完全一樣。具體地說：（1）在1952至1965年這一階段的分析中，由於1952年中國還沒有完成對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也幾乎沒有明確的國有、集體工業的劃分，因此我們選擇1965年人均國有工業、集體工業產值的絕對值（而非年均增長率）及其佔比（而非佔比變化值）作為被解釋變量。（2）由於1994年的年鑒數據中僅提供了鄉及鄉以上的集體工業產值，我們並不知道鄉以下（即村一級）的集體工業產值；但是1965年村一級的集體工業也非常少，所以1965至1994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增長率的統計可以看作是鄉及鄉以上的人均集體工業產值增長率。（3）同樣，計算1994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時，分子為鄉及鄉以上的人均集體工業產值，分母為鄉及鄉以上工業總產

值。(4) 在1994至2003年間很多縣的民營及股份制工業從無到有，增長率的值為無窮大，因而缺乏統計意義，所以只採用2003年人均股份制及私有制（民營）工業產值，以及1994至2003年股份制及私有制工業產值佔比的變化值作為被解釋變量。

（二）解釋變量與工具變量

如第二節所述，建國後江蘇地方幹部中主要有兩大政治精英群體：山東根據地幹部與華中根據地幹部。這樣我們可以根據各縣主要領導人的籍貫來大致判定其所屬群體^{④6}。我們統計了江蘇省各縣從1949年10月到1965年12月間在縣委任職的書記、副書記和在縣政府中任職的縣長、副縣長的籍貫，計算出籍貫屬於山東根據地（包括原屬於山東省的贛榆縣）的幹部人數佔所有幹部人數的比例（簡稱「山東幹部比例」），作為解釋變量^{④7}。當來自山東根據地的幹部在省委處於劣勢地位時，山東幹部比例愈高意味着其在省內的實際政治地位愈低。

建國後中國發生多次政治運動，對地方政治結構必然產生影響，因此不能排除當時存在某些因素既影響山東幹部比例，也影響後期的經濟轉型。為處理遺漏變量問題，我們選擇了在抗日戰爭和解放戰爭時期是否屬於華中根據地這一虛擬變量作為山東幹部比例的工具變量：非華中根據地的縣賦值為1，華中根據地的縣賦值為0。在原華中根據地，由於本地革命力量較強，戰爭時期的革命領導人很多在解放後留任，因而建國後江蘇本地出身的幹部比例明顯高於非華中根據地。而在原非華中根據地，要麼是原先的山東根據地幹部繼續留任（如蘇北的邳縣、豐縣、沛縣和贛榆縣），要麼是解放後隨軍南下的山東根據地幹部接管領導層（如蘇南地區），因此山東幹部比例明顯更高。根據地和解放區的形成與劃分主要受抗日戰爭和解放戰爭中軍事因素的影響，外生於影響工業發展的因素。各縣幹部籍貫的數據來自各縣縣志，所屬根據地信息來自《中國共產黨江蘇省組織史資料（1922.春—1987.10）》^{④8}。

（三）控制變量

控制變量主要有兩方面內容：初始的經濟社會指標和地理變量。在初始經濟社會指標方面，一般而言，若被解釋變量為人均工業產值（或其增長率），我們控制了各解釋變量相應時間段的期初人均工業總產值（例如被解釋變量為1994至2003年的人均工業產值增長率，期初值則指1994年的值）；若被解釋變量為各所有制工業產值佔比的增加值，我們控制了期初的相應所有制工業產值的佔比。限於某些數據不可得，有下列例外：（1）在1952年沒有區分國有與集體工業，相關的迴歸分析中控制的是1952年人均工業總產值（取對數）；（2）1994年很多地方的股份制及民營工業產值為零，相關的迴歸分析中控制1994年的人均工業總產值（取對數）作為替代。我們控制的另一期初變量為人均本級預算內財政支出^{④9}。作為政府對社會投資程度的一個測度，它一方面

可能會影響經濟的增長速度和所有制結構，另一方面也可能與政治權力結構相關。此外，我們控制了人口規模和人均耕地面積等變量，指標採用1952年的人口規模和人均耕地面積，數據來自各縣縣志；還控制了各縣漢族人口的比例變量，數據來自1990年全國人口普查^⑥。

在地理因素方面，江蘇內部自然條件的差異明顯，如蘇南地區沿江、沿海，水田縱橫，土壤適宜耕種，需要控制變量，包括平均海拔、是否沿海、平地(坡度15度以下)面積比例、到上海的距離以及到南京的距離等地理變量。這些地理資料來自我們收集整理的地理信息數據庫。

最後，在對1994至2003年轉制期間國有工業變化的分析中，我們的控制變量還包括1994年人均本級財政收入(取對數)和1998年國有企業銷售利潤率，這兩項數據同樣來自《江蘇統計年鑒》中1994和1998年數據。在本文的機制檢驗中，我們還使用了1993至1997年歷年工商稅收佔工業總產值的比例，數據來自《全國地市縣財政統計資料》中1993至1997年的數據^⑦。

表1為變量的統計性描述。

表1 描述性統計結果

變量名	觀測值數	平均值	標準差	最小值	最大值
被解釋變量					
1952至1965年人均工業總產值指數增長率(%)	59	10.49	7.90	-0.22	33.93
1965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元,1990年不變價格)	57	64.80	55.31	11.56	236.48
1965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元,1990年不變價格)	57	18.51	15.95	3.59	87.17
1965年國有工業產值佔比(%)	57	75.07	11.79	43.52	92.15
1965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	57	24.93	11.79	7.85	56.48
1965至1978年人均工業總產值指數增長率(%)	61	12.87	3.71	6.10	26.13
1965至1978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	57	8.43	3.92	1.14	17.60
1965至1978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	57	20.12	5.43	0.40	32.99
1965至1978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變化值(%)	57	28.36	15.13	-16.09	58.54
1965至1994年人均工業總產值指數增長率(%)	61	16.42	2.84	11.54	23.80
1965至1994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	57	10.05	2.40	4.94	14.93
1965至1994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	57	18.98	3.13	12.82	25.93
1965至1994年國有工業產值佔比變化值(%)	57	-57.58	15.68	-84.00	-16.61
1965至1994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變化值(%)	57	37.53	18.89	-6.22	70.91
1994至2003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	52	-21.66	20.99	-100.00	11.81

1994至2003年國有工業產值佔比變化值(%)	52	-14.53	12.20	-60.85	5.59
1994至2003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	52	-30.31	27.93	-100.00	5.19
1994至2003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變化值(%)	52	-55.78	15.01	-84.12	-19.00
2003年人均股份制及私有制工業產值(元,1990年不變價格)	52	6,717.24	8,433.70	165.13	50,308.99
1994至2003年股份制及私有制工業產值佔比變化值(%)	52	69.20	19.52	5.81	98.34
1993年工商稅佔工業總產值比例(%)	61	3.06	1.70	1.03	11.67
1994年工商稅佔工業總產值比例(%)	60	0.90	0.42	0.35	2.64
1995年工商稅佔工業總產值比例(%)	61	0.85	0.39	0.34	2.38
1996年工商稅佔工業總產值比例(%)	60	1.31	1.68	0.37	13.62
1997年工商稅佔工業總產值比例(%)	60	1.30	1.44	0.41	11.28
解釋變量					
1949至1965年山東根據地出身幹部佔比(%)	61	20.77	25.01	0.00	80.00
工具變量					
非華中根據地/解放區的虛擬變量	61	0.41	0.50	0.00	1.00
經濟社會控制變量					
1952年人均工業總產值(元,1990年不變價格)	59	34.99	37.85	0.73	147.27
1965年人均工業總產值(元,1990年不變價格)	61	81.87	65.83	17.63	288.49
1965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元,1990年不變價格)	57	64.80	55.31	11.56	236.48
1965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元,1990年不變價格)	57	18.51	15.95	3.59	87.17
1994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元,1990年不變價格)	61	853.89	554.10	192.81	2,779.25
1994年國有工業產值佔比(%)	61	17.68	12.49	3.18	61.22
1994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元,1990年不變價格)	61	3,857.42	4,650.21	207.70	20,022.13
1994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	61	62.16	15.14	26.19	87.16
1994年股份制和私有制工業產值佔比(%)	61	2.03	7.17	0.00	54.82
1994年人均工業總產值(元,1990年不變價格)	61	8,634.29	9,820.77	744.55	38,883.39
1978年人均工業總產值(元,1990年不變價格)	61	347.33	201.75	110.73	858.22
1952年人均本級預算內財政支出(元)	57	2.04	0.97	0.55	6.85
1965年人均本級預算內財政支出(元)	60	8.34	2.29	5.32	16.38
1978年人均本級預算內財政支出(元)	61	20.28	5.38	13.55	36.24
1994年人均本級預算內財政支出(元)	61	179.09	72.16	94.62	419.16
1994年人均本級預算內財政收入(元)	61	122.08	100.53	21.88	420.09
1998年國有工業企業銷售利潤率(%)	61	3.44	4.94	-9.65	22.10
1952年人口數(萬人)	60	51.82	21.22	13.98	102.55

1952年人均土地面積(公頃/萬人)	60	1,807.79	733.79	838.12	4,846.76
1990年漢族人口佔比(%)	61	99.88	0.17	99.03	100.00
地理控制變量					
是否沿海的虛擬變量(1=是; 0=否)	61	0.23	0.42	0.00	1.00
平地佔比(%)	61	79.54	16.34	48.61	98.39
平均海拔(千米)	61	14.52	13.81	1.00	49.00
到上海的距離(千米)	61	262.05	133.26	48.21	595.54
到南京的距離(千米)	61	171.18	80.24	21.89	355.38

資料來源：江蘇省各縣縣志；《江蘇統計年鑒》；《江蘇五十年》；財政部國庫司、財政部預算司編：《全國地市縣財政統計資料》（北京：中國財政經濟出版社），1993至1997年數據；以及本文作者整理的地理信息庫。

說明：觀測值數為有相應數據信息的縣數。

為了對工具變量與解釋變量的相關性，以及工具變量的外生性^②進行檢驗，表2以華中根據地與非華中根據地兩組縣對各變量進行對比，並對兩組縣的各變量均值差異分別進行了t檢驗^③。該表顯示了是否為華中根據地對山東幹部比例的影響。非華中根據地的山東幹部比例平均為45.73%，而華中根據地的山東幹部比例為3.42%，相差42.31%，且非常顯著。這表明革命歷史對建國後的政治格局有顯著且重要的影響，即工具變量與解釋變量高度相關。接下來呈現了工具變量的外生性，在地理變量和初始經濟社會條件中，大多數變量在華中與非華中根據地的縣之間沒有顯著差異，只有平地佔比和平均海拔有顯著差異，非華中根據地的平地佔比更低，而平均海拔更高。這意味着，在後面的迴歸分析中需要控制海拔與平地佔比兩個變量。一般來說，平地佔比低和海拔高都不利於經濟發展，所以如果不控制這兩個變量，可能會低估邊緣化的政治地位對於該縣經濟發展的影響。（未完待續）

表2 工具變量的相關性和外生性檢驗

	非華中根據地		華中根據地		差異
	均值	觀測值	均值	觀測值	
解釋變量					
1949至1965年山東根據地幹部佔比(%)	45.73 (20.15)	25	3.42 (6.28)	36	42.31 (3.57)
地理變量					
是否沿海的虛擬變量(1=是; 0=否)	0.12 (0.33)	25	0.31 (0.47)	36	-0.19 (0.11)
平地佔比(%)	69.51 (15.67)	25	86.50 12.96	36	-16.99 (3.67)
平均海拔(千米)	22.28 (14.85)	25	9.14 (10.15)	36	13.14 (3.20)
到上海的距離(千米)	247.37 (168.13)	25	272.24 (103.91)	36	-24.87 (34.84)
到南京的距離(千米)	166.26 (101.56)	25	174.59 (62.74)	36	-8.34 (21.04)

初始經濟社會條件					
1952年人口數(萬人)	48.98 (19.09)	25	53.85 (22.67)	35	-4.87 (5.57)
1952年人均土地面積(公頃/萬人)	1,676.79 (504.93)	25	1,901.37 (856.02)	35	-224.58 (191.54)
1990年漢族人口佔比(%)	99.88 (12.27)	25	99.89 (20.53)	36	-0.01 (0.05)
1952年人均工業總產值(元,取對數)	3.08 (1.58)	25	2.76 (1.10)	34	0.32 (0.35)
1965年人均本級預算內財政支出(元)	7.97 (2.47)	25	8.60 (2.01)	35	-0.62 0.60
1965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	25.96 (11.79)	23	24.23 (11.92)	34	1.73 (3.20)
1994年股份化和民營工業佔比(%)	0.61 (1.10)	25	3.02 (9.21)	35	-2.40 (1.86)

資料來源：江蘇省各縣縣志；《江蘇統計年鑒》；《江蘇五十年》，以及本文作者整理的地理信息庫。
說明：表格中均值和差異下方的括號內數值是標準誤。

註釋

- ① 國家統計局國民經濟綜合統計司編：《新中國六十年統計資料彙編》(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2016)。
- ② 江蘇省統計局編：《江蘇統計年鑒》(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1995)，1994年數據。
- ③ 「蘇南模式」最早在二十世紀80年代初由費孝通提出，詳見費孝通：〈小城鎮大問題〉，《江海學刊》，1984年第1期，頁6-26。
- ④⑨ 白重恩、路江涌、陶志剛：〈國有企業改制動因的實證研究〉，載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經濟學報》，第一卷第一輯(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05)，頁150-67。
- ⑤⑩ 《江蘇統計年鑒》，1994、2003年(該年鑒於2004年出版)數據，由本文作者計算。
- ⑥ Martin L. Weitzman and Chenggang Xu, "Chinese Township-Village Enterprises as Vaguely Defined Cooperatives", *Journal of Comparative Economics* 18, no. 2 (1994): 121-45.
- ⑦ Jiahua Che and Yingyi Qian, "Insecure Property Rights and Government Ownership of Firms", *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113, no. 2 (1998): 467-96; "Institutional Environment, Community Government, and Corporate Governance: Understanding China's Township-Village Enterprises", *Journal of Law, Economics, & Organization* 14, no. 1 (1998): 1-23.
- ⑧ Jean C. Oi, *Rural China Takes Off: Institutional Foundations of Economic Reform*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9).
- ⑨ Gabriella Montinola, Yingyi Qian, and Barry R. Weingast, "Federalism, Chinese Style: The Political Basis for Economic Success in China", *World Politics* 48, no. 1 (1995): 50-81; Yingyi Qian and Barry R. Weingast, "Federalism as a Commitment to Preserving Market Incentives", *The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s* 11, no. 4 (1997): 83-92.
- ⑩ 周黎安：〈中國地方官員的晉升錦標賽模式研究〉，《經濟研究》，2007年第7期，頁36-50。

- ① Chenggang Xu, "The Fundamental Institutions of China's Reforms and Development",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49, no. 4 (2011): 1076-1151.
- ⑫⑬ 江蘇省地方志編纂委員會：《江蘇省志·鄉鎮工業志》(北京：方志出版社，2000)，頁6。
- ⑭⑮ Chenggang Xu, "The Fundamental Institutions of China's Reforms and Development", 1076-1151; Audrey Donnithorne, "Centralization and Decentralization in China's Fiscal Management", *The China Quarterly*, no. 66 (June 1976): 328-40; "China's Cellular Economy: Some Economic Trends since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The China Quarterly*, no. 52 (October-December 1972): 605-19; Michel Oksenberg and James Tong, "The Evolution of Central-Provincial Fiscal Relations in China, 1971-1984: The Formal System",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25 (March 1991): 1-32.
- ⑯ 李飛躍、張冬、劉明興：〈實際政治權力結構與地方經濟增長：中國革命戰爭的長期影響〉，《經濟研究》，2014年第12期，頁45-59。
- ⑰ Bruce Bueno de Mesquita and Alastair Smith, "Political Survival and Endogenous Institutional Change",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42, no. 2 (2009): 167-97; Ronald Wintrobe,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Dictatorship*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
- ⑱ Petra Persson and Ekaterina Zhuravskaya, "Elite Capture in the Absence of Democracy: Evidence from Backgrounds of Chinese Provincial Leaders", Paris School of Economics Working Paper (April 2011); Junyan Jiang and Muyang Zhang, "Friends with Benefits: Patronage Politics and Distributive Strategies in China", unpublished paper (2015).
- ⑲ David Li and Francis Lui, "Why Do Governments Dump State Enterprises? Evidence from China", in *Governance, Regulation, and Privatization in the Asia-Pacific Region, NBER East Asia Seminar on Economics*, vol. 12, ed. Takatoshi Ito and Anne O. Krueger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4), 211-30; Hongbin Li, "Government's Budget Constraint, Competition, and Privatization: Evidence from China's Rural Industry", *Journal of Comparative Economics* 31, no. 3 (2003): 486-502.
- ⑳ 郭凱、姚洋：〈國有企業改制的成因：對五個假說的檢驗〉，《世界經濟》，2004年第12期，頁3-13。
- ㉑ 楊治、路江涌、陶志剛：〈政治庇護與改制：中國集體企業改制研究〉，《經濟研究》，2007年第5期，頁104-14。
- ㉒ 在本文中，我們以1949到1965年各縣政治精英的構成來衡量每個縣在省權力結構中的實際政治地位。具體到江蘇省，由於山東根據地幹部在省委中居於少數，而華中根據地幹部在省委中居於主導地位，因此我們以各縣1949至1965年期間山東根據地幹部在縣委、縣政府主要領導中的佔比來衡量各縣的實際政治地位：山東根據地幹部佔比愈多，則與省級精英的關係愈疏離，愈處於權力邊緣；佔比愈少（相應地華中根據地幹部佔比愈多），則愈處於權力核心。詳細介紹請見下文。
- ㉓ 「外生衝擊」是指江蘇省建國前的革命歷史（本文中主要指其在抗日戰爭和解放戰爭期間的根據地分布）主要是由當時的軍事力量部署、戰爭形勢等一系列因素決定的，而這些因素相對於我們所關注的經濟系統而言是獨立的（外生的）。
- ㉔⑳ 中共江蘇省委組織部、中共江蘇省委黨史工作委員會、江蘇省檔案館：《中國共產黨江蘇省組織史資料（1922.春—1987.10）》（南京：南京出版社，1993）。
- ㉕ 劉明興、張冬、章奇：〈區域經濟發展差距的歷史起源：以江浙兩省為例〉，《管理世界》，2015年第3期，頁34-50。
- ㉖ 1980年代中期之前，江蘇絕大部分的省委常委都是在解放前參加革命工作的。1980年代中期之後的江蘇常委開始逐漸年輕化，但是年輕幹部大多繼續從華中根據地的原有區域之中或者省委政府機關單位內部提拔產生。

⑳ Andrew J. Nathan, "A Factionalism Model for CCP Politics", *The China Quarterly*, no. 53 (January-March 1973): 34-66; Tang Tsou, "Prolegomenon to the Study of Informal Groups in CCP Politics", *The China Quarterly*, no. 65 (March 1976): 98-114; Lowell Dittmer, "Chinese Informal Politics", *The China Journal*, no. 34 (July 1995): 1-34; Andrew J. Nathan and Kellee S. Tsai, "Factionalism: A New Institutional Restatement", *The China Journal*, no. 34 (July 1995): 157-92; Lucian W. Pye, *The Spirit of Chinese Politic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㉑ Victor Shih, *Factions and Finance in China: Elite Politics and Inflatio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8); Victor Shih, Adolph Christopher, and Mingxing Liu, "Getting ahead in the Communist Party: Explaining the Advancement of Central Committee Members in China",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06, no. 1 (2012): 166-87; Ruixue Jia, Masayuki Kudamatsu, and David Seim, "Political Selection in China: The Complementary Roles of Connections and Performance", *Journal of the European Economic Association* 13, no. 4 (2015): 631-68.

㉒ Lowell Dittmer, "Chinese Informal Politics", 1-34; Fubing Su and Dali L. Yang, "Political Institutions, Provincial Interests, and Resource Allocation in Reformist China",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9, no. 24 (2000): 215-30.

㉓ Victor Shih, *Factions and Finance in China*.

㉔ 戰爭對於集體行動能力的塑造以及要求要比其他共同經歷更強，這可能是共同革命經歷所形成的派系格局長期穩定的原因。參見 John Bellows and Edward Miguel, "War and Local Collective Action in Sierra Leone",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93, no. 11-12 (2009): 1144-57。

㉕ 中共江蘇省委組織部、中共江蘇省委黨史工作辦公室編：《中共江蘇省組織史資料簡本（1921-2001）》（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1），以及本文作者收集的簡歷資料。

㉖ 泗洪縣志編輯委員會編：《泗洪縣志》（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4）；灌雲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灌雲縣志》（北京：方志出版社，1999）；洪澤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洪澤縣志》（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99）；盱眙縣縣志編纂委員會編：《盱眙縣志》（南京：江蘇科學技術出版社，1993）。

㉗ 贛榆縣縣志編纂委員會編：《贛榆縣志》（北京：中華書局，1997）；銅山縣縣志編纂委員會編：《銅山縣志》（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3）。

㉘ 太倉縣縣志編纂委員會編：《太倉縣志》（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1）。

㉙ 雖然縣一級政權在1980年代之後都迅速被本地幹部所主導，但是之前的政治權力結構卻依然在一定程度上延續了下來。這是因為幹部為了長期的政治生存，需要不斷培養自己派系的年輕幹部，使自身的政治影響能夠持續。尤其是在建國初期，土地改革、反右、大躍進、四清等歷次政治運動讓各級幹部受到競爭對手打壓迫害的風險非常大，加上幹部跨區域的流動性較低，使得這些幹部必須不斷培養自己的接班人，維繫自己的權力基礎。如前所述，在蘇南地區，大量鄉村一級的基層幹部都是南下幹部在土改中培養出來的，這些年輕幹部在1980年代的「幹部年輕化」改革中被大量提拔起來，成為蘇南地區的主要領導人。而這些年輕幹部很大程度繼承了之前老幹部的政治關係網絡，使得早期的政治權力結構能夠產生長期的政策影響。

㉚ 參見〈大有希望的新生事物——江蘇無錫縣發展社隊工業的調查報告〉，《紅旗》，1975年第10期，頁27-31。

㉛ 張家港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沙洲縣志》（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2）；《太倉縣志》；吳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吳縣志》（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江蘇統計年鑒》，1994年數據。

㉜ 參見《盱眙縣志》、《洪澤縣志》、《灌雲縣志》、《泗洪縣志》；《江蘇統計年鑒》，1994年數據。

④① 邳州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邳縣志》（北京：中華書局，1995）；沛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沛縣志》（北京：中華書局，1995）；豐縣縣志編纂委員會編：《豐縣志》（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4）；《贛榆縣志》。

④② 儘管山東根據地革命出身的幹部在江蘇省處於弱勢地位，但其政治地位和實力還是比浙江省的游擊隊幹部要強得多。因而江蘇省的山東根據地幹部更看重體制內下級官員對自己的支持，而對更基層的普通群眾的依賴程度較低。反映在經濟上，山東根據地幹部鼓勵基層集體企業的發展，讓基層精英能夠從對集體企業的實際控制中獲得更多的利益分配，卻沒有鼓勵更有利於基層群眾的民營經濟的發展。江浙兩地有關民營經濟發展歷程的初步對比，可參見章奇、劉明興：《權力結構、政治激勵和經濟增長——基於浙江民營經濟發展經驗的政治經濟學分析》（上海：格致出版社，2016）。

④③ 江蘇省建國後編纂的第一輪縣志，由各縣獨立編纂，編纂時間多為1980年代末至1990年代初，很少統計1994年的工業產值情況。1990年代以後的經濟發展情況多載於各年年鑒之中，參見《江蘇統計年鑒》；另參見《江蘇五十年》編輯委員會編：《江蘇五十年》（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1999）。

④④ 《江蘇五十年》的分縣統計資料和江蘇省各縣縣志資料裏都統計了1952到1990年代各代表年份的工業發展情況，但二者各有優勢。《江蘇五十年》的工業產值數據全部以1990年不變價格衡量，但是只包括工業總產值的數據，沒有分所有制的工業產值數據；縣志既統計了工業總產值，也統計了國有工業和集體工業的產值，但是統計的價格尺度並不一致。因此我們利用兩者工業總產值之間的換算比例，將縣志裏的國有工業產值和集體工業產值也統一為以1990年不變價格衡量。1994年及之後的數據來自《江蘇統計年鑒》，而年鑒工業數據以當年價格衡量。我們利用江蘇省工業價格指數的數據，也將其統一為以1990年不變價格衡量。這樣，各時期的工業發展水平就有了一致的比較基準。

④⑤ 雖然通過籍貫來判斷不是非常嚴謹，因為很多參加革命者並非在本省進行革命。但是，一方面我們並沒有這些早期基層官員的革命履歷，另一方面基層的革命者仍然主要來自於本地，而不像高層革命者有很大的跨區域流動；而且，與省委常委的非正式聯繫不僅僅可以來自共同的革命經歷，也可以來自籍貫。

④⑥ 在計算山東幹部比例時，任職過縣委書記或副書記的，以及任職過縣長或副縣長的同一個人，我們均按兩個人次計算。例如某人在1965年之前既在A縣做過縣長，又在A縣做過縣委書記，則在計算幹部比例時按照兩個人次計算。這種計算方法的合理之處在於，一個縣與省委的關係是否密切，既取決於有多少官員與省委常委有密切聯繫，也取決於這些人所佔據的職位數。當然，我們也嘗試了如下方法：不管擔任過多少職位，同一人只按一個人次計算，但是實證結果與本文基本沒有差異。

④⑦ 「本級預算內財政支出」指按照中央政府與地方政府事權的劃分，經地方人大批准，用於保障地方經濟社會發展各項支出。

④⑧ 我們沒有更早的各縣市民族人口構成的普查數據。

④⑨ 參見財政部國庫司、財政部預算司編：《全國地市縣財政統計資料》（北京：中國財政經濟出版社），已整理的各年份匯總數據中1993至1997年的數據。

④⑩ 「工具變量的外生性」指工具變量與迴歸分析中的誤差項不相關。

④⑪ t 統計量等於「差異/標準誤」，若 t 值較小，則說明兩組數據的均值不存在顯著差異；反之，則說明兩組數據的均值存在顯著差異。

游五嶽 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院講師

李飛躍 南開大學經濟學院副教授

章 奇 復旦大學經濟學院副教授

劉明興 北京大學中國教育財政科學研究所教授

文化冷戰在香港： 《中國學生周報》與亞洲基金會， 1950-1970（下）

• 傅葆石

編者按：本文第一至三節已於2019年6月號刊出；本期刊出第四至六節。

四 《中國學生周報》的前世今生

1952年7月25日，即亞洲基金會(Asia Foundation)承諾予以民主中國青年大同盟(以下簡稱「同盟」)財政支持的一個月後，《中國學生周報》(以下簡稱《周報》)開始由友聯出版社出版。在胡佛研究所(Hoover Institution)的亞洲基金會專檔中，看不到資料提及同盟在何時和為甚麼更名為友聯出版社。根據曾經擔任《周報》編輯的學者余英時的回憶，「友聯」的名字是一群在政治和文化上志同道合的年輕朋友聯合在一起的意思^①。在接下來的二十多年裏，依靠美元資助，友聯出版社超越了此前的自由出版社，建立起一個跨國出版帝國，分銷網絡遍及東亞與東南亞。出版社還擁有自己的印刷廠，不僅出版了幾套經典暢銷且價廉易得的叢書，如「現代思潮文叢」、「世界學術叢書」，還印行中小學教材和一系列雜誌，包括《大學生活》、《祖國》、《兒童樂園》與旗艦刊物《周報》。友聯出版社同時經營友聯研究所，收藏了大量有關共產主義中國的重要研究資料(如剪報和地方出版物等)。在1980年代中國向西方世界開放前，友聯研究所幾乎成為來自全球各地的中國研究者的學術聖地。

相比其前身「民主中國青年大同盟」，「友聯出版社」的命名明顯弱化了冷戰基調。同時，出版社也試圖將《周報》打造為一種淡化政治色彩的文化啟蒙媒介，擁護自由世界，聯合世界各地的華人青年，凝聚成一股重塑中國的力量。在《周報》的三位發起人(陳思明、徐東濱和余德寬)中，只有余德寬此前在自由出版社從事報紙出版工作，具有一定的編輯經驗。他後來向年輕讀者解釋匆忙草創刊物的原因時說道：「本報創刊的時候，正是歷史逆流淹沒了我

們的祖國，中國的文化遭受着徹底的破壞，人類文明面臨着空前的危機。國內的同學們在受着統治者的毒害、奴役、蒙蔽和控制，海外的同學們大部都悲觀、苦悶、頹喪和消沉。……當初，我們為惡劣情勢的逼迫，為責任感的驅使，才鼓起勇氣，在極艱苦的條件下，創辦了這份刊物。……中國學生週報的讀者對象是各級學校的中國學生……以較多數的中學同學為主……〔這一切工作都是為了〕使我們苦難衰老的國家充滿了活力。」②《周報》編者將他們自己視作中國自由主義的良心，致力於一項提倡新思想和新生活方式的「文化運動」，使中國轉變為一個真正意義的「現代國家」③。這些似曾相識的論述，表明友聯出版社知識份子的思想源自二十世紀中國的自由主義傳統：他們追求自由和民主啟蒙，抵制文化的工具化，反對專制意識形態，讚頌青年的力量，希望成為中國轉型的推動者。《周報》明確而堅定地動員青年知識份子加入他們的事業，正是這一立場，將《周報》與其他「第三勢力」的文化產品區分開來，並由此產生了長遠影響。

《周報》認為，政客的操縱干預是造成此前中國文化啟蒙失敗的重要原因，最明顯的例子就是1919年的五四新文化運動，而《周報》致力於為全球的中國學生提供一個自由獨立的平台。正如編者在創刊詞中宣稱，《周報》「是為海內外全體中國學生而服務的。因此我們可以不受任何黨派的干擾，不為任何政客所利用。在這裏，我們可以暢所欲言，以獨立自主的姿態，討論我們的一切問題……只有在這種自由的園地裏，才可以充分表現我們的意志，才可以充分闡揚我們的理想」④。編輯不僅承諾建立一個自由的平台用以公開討論，還倡導超越當下的政治訴求，進行獨立思考。對青年難民而言，第一要務便是在社會動盪中生存下去。新亞書院歷史系教授余天柱指出，在國際紛爭的大環境下，最大的問題莫過於「向左或向右」。他呼籲讀者在作出選擇時，應當保持獨立思考，客觀地了解冷戰背後不同意識形態的真正差異。他藉此巧妙地闡明了自己的觀點：共產主義不尊重民意，是一種專制而邪惡的意識形態。儘管西方的資本主義社會存在着諸多問題，如經濟不平等和利己主義，但在當代世界的意識形態衝突中，資本主義更為可取，因為它包含了

普世價值：民主、個人自由和人權⑤。同樣，《周報》亦通過堅持沿用中華民國的民國紀年，拒絕使用北京的西元紀年，以及在顯著位置刊載暗含政治褒貶的有關中美高等教育近況和校園政治的新聞敘述（如讚揚美國的學術自由與言論自由和民主理念），間接地表達出反對共產主義的意識傾向。這樣一來，利用備受尊敬的學者——特別是新亞書院的學者——的文化資本（cultural capital），推崇「客觀化」的獨立思考，《周報》在一定程度上緩和了強烈的反共基調，爭取廣泛的社會認同。

《周報》擁護西方的自由主義觀念，與其依戀中國傳統文化有關。在對待傳統與現代的關



《周報》致力於為全球的中國學生提供一個自由獨立的平台。（圖片由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提供）

係這一命題上，五四新文化運動以來的自由主義文學家與思想家，大多主張徹底摒棄傳統（儒家）文化，重新想像中國的民主進程。但友聯出版社的青年知識份子則認為，二者的關係複雜多義，且充滿對話性。這些青年歷經流離顛沛，又深深懷戀故土，他們既是西方民主的堅定信徒，也是中華文化的熱切捍衛者。正是反共運動將這兩種身份認同匯聚在一起。刊物創始之初，他們的導師、新亞書院奠基人錢穆便懷着對延綿不絕的中華文化矢志不渝的信念，認為中華文化與當代世界緊密相連，並以此為《周報》定下了文化基調。在〈敬告流亡海外的中國青年們〉這篇頗具影響力的文章中，錢穆指出，一個世紀以來，中國都處在西方的主宰之下，積貧積弱，歷經屈辱，人們對民族的未來感到迷茫，並因此普遍產生了悲觀態度，抨擊中國文化傳統。他嚴厲批評了這一傾向，認為即便中國「赤化」，向蘇聯一面倒，也仍然在世界舞台上佔據舉足輕重的一席之地，因為中國悠久連綿的文明創造了一種固有的力量，錢穆稱之為「中國的力量」。正是這一力量鼓動我們，在二戰中抗禦暴日。顯然，這段陳述是在回應艾奇遜（Dean Acheson）在《中美關係白皮書》（*The China White Paper*）中討論毛澤東是否會成為中國的鐵托（Josip B. Tito），以及是甚麼導致了「失去中國」的問題。在錢穆看來，回應地緣政治的問題，需要將其置於中國的文化傳統之中。他呼籲青年讀者珍視自己的文化遺產，反抗共產黨在大陸對文化的「刻意摧殘」，擔當起這一「巨大的責任」，承續和弘揚離散的中國文化^⑥。

友聯出版社的知識份子以《周報》為橋樑，廣泛連接散居各地的華人讀者，表現出他們忠實於文化中國的理想。他們建立了一個跨越國界的知識份子共同體，追求西方的自由民主。在這裏，所有具有相似民族特徵（即「黑頭髮、黑眼睛、黃皮膚」）的青年知識份子，以「炎黃子孫」的共同名義相聚在一起，彼此交流，互相分享。正如《周報》的編輯告訴讀者，「雖然，我們和大多數的讀者和通訊員，都是素未謀面的，但我們間的情感，藉本報得以溝通……最主要的是我們同是黃帝的子孫，有着共同的理想——維護中國的文化和復興中國的國運」；《周報》「決不囿於地緣的限制……希望生活在自由世界的每一位中國學生，都能透過這份報紙，使大家在精神上和努力的方向上，更能團結起來！」「只要我們懷着信心和團結，在走向民主自由的道路上，永遠不會孤單的。」^⑦

一面是青年的理想主義和自由主義願景，一面是對美國的資金支持保持緘默。在華語世界的冷戰文化鬥爭中，友聯出版社和《周報》幕後秘密的美元支持及其實質關係，成為了最具爭議性的部分。儘管友聯出版社的辯護者，如友聯負責人之一奚會璋與亞洲基金會香港主持人艾偉（James Ivy）關係非常密切，一再強調資金的使用並無任何附帶條件；即便沒有美國的支持，他們也會舉辦同樣的活動，但仍有批評者指出，友聯出版社的知識份子是一美國文化帝國主義利益的「工具」^⑧。正如所有二元對立的思維一樣，每一方都有各自的立場和道理，然而兩者都主要出於個人記憶和政治推測，其邏輯顯然過於簡單化。

返回檔案材料並系統閱讀《周報》，可以更好地了解其中複雜微妙的關係。如上所述，亞洲基金會的主要目標是海外華人，而香港的重要性正體現

在它是難民知識份子群體匯聚的區域性中心，他們在此與共產黨人展開鬥爭，爭取東南亞華人的「民心」。正如另一份亞洲基金會文件所解釋，「大家都公認香港有很多傑出的人才和領導者，他們可以對海外同胞們施加影響」^⑨。此外，亞洲基金會資助了諸多香港難民群體和文化教育活動，包括著名的新亞書院、泛亞通訊社 (Pan-Asia News Agency)、香港孟氏教育基金會等項目，同時將其作為青年招待所和師生交流平台^⑩。友聯出版社的美元支援是亞洲宣傳戰的一個組成部分。事實上，上篇提到徐東濱給艾偉的信，便清楚說明友聯出版社的一些創始人從一開始便深知他們正參與美國的反共鬥爭，而且是他們認為最重要的戰場——意識形態鬥爭。為使文化冷戰中的雙方合作取得成功，他們相信這種合作必須是秘密進行的，尤其是關於美元支援的情況。艾偉在1952年7月25日《周報》創刊後立即致函舊金山總部，指出雜誌的使命是「在東南亞成功打開銷路……，是為了保護這裏的學生，我們發行出版的真正目的應該成為秘密」^⑪。他後來在一封密件中進一步澄清：「〔只有《周報》的主編了解亞洲基金會的幫助……學生購買雜誌是因為它傳達了自由獨立的思想。〕倘若雜誌接受資助的事情人盡皆知，讀者會對其興趣銳減，甚至不屑一顧，因為它的存在似乎只是為了宣揚一種外來的觀點。」^⑫

《周報》自創始之初便成為美國發起的秘密「文化戰爭」的工具。在大聲呼籲避開政治影響、倡導自治自由的同時，友聯出版社的成員對於他們與美國之間的資金牽連避而不談。從他們定期續簽的協議來看，亞洲基金會每個月提供8,000港幣的支持（最初是7,500港幣），使《周報》能夠成為一個（在高中生群體中）更加有效的宣傳工具，讓他們更好地擁護自由世界的理念和原則。有了美元的支持，《周報》強調，第一，雜誌的讀者群是東南亞的海外華人；第二，雜誌要努力繼承和弘揚中國文化價值觀，抵抗中國共產黨的反傳統主義。最重要的是，雙方都承諾，要盡全力為美元援助的事情保密^⑬。

舊金山方面還要求，《周報》和友聯出版社的所有活動都需要在香港政府註冊，並遵循相關準則。事實上，檔案材料顯示，與中央情報局 (CIA) 等其他美國政府機構明顯不同，在某種程度而言，美國新聞處 (USIS) 經常與香港政府發生衝突。相反，亞洲基金會則盡力與香港殖民地政府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但香港當局似乎一直對亞洲基金會充滿警惕，擔心亞洲基金會針對青年人的宣傳活動，以及利用香港進行跨區域的文化宣傳和教育交流聯合東南亞華人群體的做法，很可能會惹惱中國政府。因此，以艾偉為代表的亞洲基金會地方官員，定期與香港總督或其政治顧問和警察政治部官員會面，向他們匯報最近的活動，尋求共識與支持。在1954年港督葛量洪 (Alexander Grantham) 訪美期間，亞洲基金會在舊金山灣區招待了他，希望能夠藉此贏得香港政府對文化冷戰的更大支持。這至少部分反映了《周報》在1970年代之前幾乎從未與殖民政府（或廣而言之——殖民主義）產生衝突^⑭。

友聯出版社的領導人一方面公開倡導獨立與自治，另一方面不讓任何人得知他們與美國的關聯，不僅對讀者保守秘密，對出版社的編輯員工和學生志願者也是如此。例如，當時剛剛畢業於新亞書院的古梅，與許多學生積極份子一同從事《周報》的初級文字編輯工作，他們對出版社背後的金主一無所

知。《周報》的重要編輯羅卡（劉耀權），在1962至1967年間為《周報》開闢電影版，培養了忠實的讀者群，對此事同樣不知情。他們當時很自然地推斷，《周報》的經營依靠的是其銷售額^⑤。友聯出版社的創始人很可能將美元的秘密資助視作消滅共產主義的權宜之計。他們期待，配合着他們的文化運動，一個自由民主的中國將會由此建立。但無論他們怎樣勸說自己相信，這仍舊只是謊言和權術，這也使參與其中的人都陷入了內疚和自我懷疑之中：他們是被動地捲入亞洲宣傳戰的共犯嗎？是幫助美國在亞洲華語地區進行文化擴張的帝國主義特工嗎？抑或他們只是無辜的理想主義者，在超級大國勢同水火的衝突年代，對出版背後的政治毫不知情？

不過，友聯出版社的一些關鍵領導人仍然覺察到了美國的隱秘支持。例如，於1950年代早期加入《周報》的新亞書院學生孫述宇和王健武在最近的採訪中表明，當時略微了解資金的來源，但並不覺得不妥，因為資金的使用並無附加條件，亞洲基金會從未干涉過友聯出版社的活動。和他們有類似想法的還有林悅恆，他畢業於台灣大學並長期擔任《周報》主編，因在工作中給予員工最大程度的自由而著稱。林悅恆認為，無論有無美元的支持，友聯出版社的自由主義者發行雜誌或出版書籍，都不是為了服務於美國的冷戰議程，而是為了追求他們自己的理想，重造一個「民主中國」^⑥。這些自我辯護都指向了這場爭論的癥結所在：在何種程度上，《周報》與友聯出版社是亞洲基金會控制下的宣傳工具？換言之，這群流亡知識份子在文化冷戰中是否具有自己的主體性和能動性？

為擴大美國在亞洲的影響，亞洲基金會在投資方面十分謹慎。在為友聯出版社提供資金支持期間，也資助過其他各類項目與活動。在亞洲基金會主辦的各種刊物中，《周報》最令其滿意。亞洲基金會為了掌控《周報》的政治立場，1952年11月的協議明確規定：「出版物必須接受來自亞洲基金會代表們關於雜誌內容和行政事務的建議。」^⑦這一點不難找到證據。在《周報》面世五天後，中國關係部的P. C. Liu（中文名不詳）向主管亞洲事務的斯圖爾特（J. Stewart）提交了一份報告，詳盡翻譯了《周報》的文章，以表明《周報》「平和理性」的風格背後，有着無可爭辯的反共「內核」。這種潛移默化的方式，有利於基金會在亞洲「打入中國學生團體內部」。兩周後，《周報》編輯部的華籍工作人員再次進行了出版評估，一致認同《周報》是同類雜誌中的最佳範本，建議舊金山總部從美國的刊物中選取文章提供給《周報》^⑧。因此，特別在最初幾年時間裏，《周報》上充斥着各種關於開放、自由的美國校園的新聞報導（如斯坦福大學為國際學生設立獎學金以增加跨文化交流），以及關於中國學生和學者在美國校園的愉快生活（如在紐伯里學院 [Newberry College]，中國學生以優異成績打破了美國對中國人的種族歧視）。這些消息很典型地反映了含混駁雜的冷戰意識形態，表面上顯現出「亞洲色彩」，但其消息的來源及其背後的冷戰邏輯卻從未被清晰分辨。

亞洲基金會將《周報》視為向中國學生傳播美國故事的主要載體。隨着《周報》銷量的日益增長，它迅速聯合了各種有影響力的社團組織，並在1953至1954年間擴展到東南亞各國，亞洲基金會對此驚喜異常。1955年2月，亞洲

區負責人斯圖爾特興奮地告訴艾偉，「共產主義在印度極速擴張，面對這一嚴峻的問題，並無一蹴而就的辦法。但你們現在與《周報》的努力，指出了解決問題的方向〔並提供了振奮人心的範例〕」^①。同年，舊金山總部將《周報》的定位從香港的本地雜誌上升為中國的區域項目，《周報》成為遏制共產主義在亞洲擴張的中心陣地。在1958年的一份內部備忘錄中，亞洲基金會將《周報》與友聯出版社的其他項目，以及亞洲基金會資助的另一些出版物區分開來，認為《周報》團體是「在香港和東南亞抵抗共產主義擴張最有效的學生組織」，為「培養亞洲自由世界的實力」做出了重大貢獻^②。

1952年《周報》剛剛開始發行時，銷量約為1,800份，而後降至約800份。但是在短短一年時間內，發行情又一度增至12,000份。一位編輯將這一近乎十倍的銷量增長歸功於一項巧妙的營銷策略，即利用學生志願者向中學直接分銷雜誌。友聯書報發行公司的創立，更推動了《周報》在海外華人群體市場中的銷情，如台灣、馬來亞、越南、泰國和朝鮮等^③。這一說法不無道理，但或許忽略了另一重要因素，即這本雜誌1至2角港幣的低廉定價。冷戰期間，香港的意識形態鬥爭激烈，如何爭取社會各階層的支持，讓窮困的家庭也能負擔得起購買雜誌的費用變得異常關鍵。有了美元補貼，《周報》得以廉價出售。事實上，從最初的財政支持協議開始，亞洲基金會就考慮到《周報》絕非可以自給自足的項目。為了盡快爭取更多的讀者，迅速擴大美國在地區的影響力，亞洲基金會提供了重要的財政和物流支持，幫助《周報》建立海外銷售網絡。例如，艾偉曾要求新加坡的亞洲基金會代表協助燕歸來的東南亞調研。他還將《周報》的創刊號寄送給亞洲各處的官員，希望他們努力推動《周報》在當地的銷售。艾偉認為：「這群〔《周報》的〕學生在大陸有着各式各樣的經歷，是大陸共產主義破壞力量的見證者，他們已經形成了為自由民主事業奮鬥的激進精神，立志推翻中國的紅色政權。他們向海外青年傳達了重要信息。」在艾偉看來，協助《周報》「盡可能地擴大在海外華人群體中的發行傳播」，正是亞洲基金會的重要使命之一^④。

整個1950年代，《周報》的銷售額都在持續攀升。1957年的發行情達到15,000份（也有人說30,000份）^⑤，而當時大多數雜誌的銷量僅為3,000至5,000份。《周報》迅速發展為跨境刊物，其市場擴展到東南亞和葡萄牙殖民地澳門。1954年2月，亞洲基金會華籍顧問袁倫仁（L. Z. Yuan）讚揚了《周報》在香港成功舉辦的中學生徵文比賽。他建議舊金山總部在東南亞各國設立《周報》本地版，可以從受共產主義影響最大的印尼開始。亞洲基金會認為，《周報》建造了一個最有效的反共平台，不僅由於它的內容，還在於如艾偉所言，它成功舉辦的各種活動「極大增強了出版物的效果和影響」^⑥。《周報》從其讀者中招募了大量的「通訊員」，讓他們根據個人經驗提供素材或撰寫與學生生活有關的內容，並將《周報》分發給同學。這些熱心的學生志願者通過加入《周報》組織的各種活動和興趣小組，如運動比賽、郵票小組、戲劇團、文學小組和學術組等，形成了緊密的共同體。在生活條件差、青少年娛樂和社交活動受限的情況下，這些「通訊員」成為《周報》不斷擴大新版圖和吸引新讀者的中堅力量。

1954年中期，印尼設立了《周報》本地版後不久，《周報》便迅速擴展至馬來亞、緬甸、泰國和澳門。在亞洲基金會資助下，余德寬和奚會暉與友聯同仁分別到這些地區進行考察。他們發現，基於對《周報》跨境拓展的考慮，本地版的設置是精心策劃的，同時也是一種政治姿態的表達。在1954年12月至1955年1月的一系列信件中，余德寬記錄了他對馬來亞和新加坡政治局勢的觀察與思考。這些見聞主要來自與當地文化精英的會面。他們與余德寬類似，或是高中老師、大學教授，或是報紙編輯、政府中層官員。余德寬得出了兩個關鍵結論，解釋了為何《周報》必須設立當地的辦事處：首先，雖然政府「絕對是反共的」，但大多數受過教育的青年都對中國共產主義表示同情。馬來亞處於轉變為紅色政權的危機邊緣，有可能成為「第二個印尼」。其次，友聯出版社的知識份子可以有力地解決這一情況，因為該地區的華人群體視他們為「救世主」。余德寬確信亞洲基金會所斷言的香港將成為美國「文化戰爭」的生產中心，頗為滿意地寫道：「這裏的人們特別尊重香港人。他們認為來自香港的一切都是好的。」他認為，為了吸引更多讀者，馬來亞的《周報》應當減弱反共傾向，同時也主張《周報》絕不能淪為國民黨政府的工具，因為蔣介石政權「無法為反共學生提供領導」，這些均表明了「第三勢力」的立場。燕歸來前往仰光參加美國贊助的「亞洲文化自由會議」時，婉拒出席當地親國民黨的活動，而余德寬也拒絕了在由國民黨控制的華僑組織中發表演講的邀請。這種激進的對當局政權的蔑視，不僅與朝鮮戰爭後美國在亞洲對共產主義的遏制政策相悖，也會在接下來與亞洲基金會產生衝突。1954年11月，《周報》推出了馬來亞版，以「健康、有趣、益於青年」為目標，標榜「本地色彩」（主要是招募當地學生為其工作）。不到一個月的時間，當地《周報》的發行人數從2,000份增至3,500份，其他地區的官員有見及此，也要求在其管轄地區分發《周報》。舊金山方面對馬來亞版《周報》的迅速成功極為興奮，希望艾偉「繼續鼓勵友聯出版社和《周報》，在東南亞更多的地區擴展他們的計劃」²⁵。

毗鄰香港的澳門自然成為了《周報》拓展的首要目標。1954年11月，奚會暉考察澳門後，用流暢的英文和充滿冷戰意象的修辭，向亞洲基金會提交了一份關於當地青年文化的詳細調查報告。奚會暉請求亞洲基金會提供財政支持，在澳門設立分支機構。他將澳門描繪為「與共產主義往來密切的自由世界的重要前哨」。然而，由於國民黨政府能力不足，加之美國方面對此缺乏關注，共產黨的影響主導了澳門的「文化戰爭」。例如，澳門的八家書店中，只有一家書店出售非共產主義作品；絕大多數的澳門高中生在畢業後選擇到大陸繼續深造（只有5%的畢業生選擇台灣高校）。因此，友聯出版社領導層試圖在澳門建立一個穩固的立足點，重新佔領「意識形態陣地」。奚會暉提出，第一步是設立書店，可兼作圖書館、《周報》發行辦公室和讀者活動中心。艾偉很快就認可了這項計劃，並在批覆中表示，《周報》在澳門的項目將會幫助「抵抗共產主義的影響，阻止它們完全控制」澳門的青年和教育。隨後，澳門友聯圖書公司很快成立，它也被稱作「學生之家」²⁶。

在香港，《周報》同樣處於迅速拓展的時期。尤為值得關注的是，它努力在粵語群體中進一步擴大其影響。作為來自廣東以北主要用國語的少數群

體，友聯出版社的知識份子很容易被認為是外來者，為了達到自己的政治目的將香港殖民地政治化。正如一名新亞書院的學生在多年後回憶，她的父親因為擔心她會被「捲入政治風波」，阻止她與流亡組織的同學來往^②。《周報》也試圖消解這些抵觸反響。1956年，《周報》決定為勞工家庭的孩子創建小學，一方面樹立服務本地群體的良好形象，另一方面加強與本地學校網絡的聯繫。這些學校大多建在天台上，而教師則來自《周報》活動的參與者，他們以獎學金的形式獲得報酬；董事會成員包括中學校長和友聯出版社的顧問、新亞書院院長錢穆。共產黨素來以社會服務贏得香港弱勢群體的支持，《周報》為貧困兒童提供教育，正是希望藉此與共產黨相抗衡。舊金山方面欣然贊同這項倡議，並優先在左派影響較大的地區（特別是香港島）設立活動中心。1961年，《周報》擁有1,200多名「通訊員」，每周在香港的發行人數共計20,000份，若包含東南亞地區，則在30,000份左右。這一銷量輕鬆地擊敗了其競爭對手——僅有5,000份銷量的左派刊物《青年樂園》。除了在澳門和東南亞設立分支機構，出版各類本地版本外，《周報》在香港還組織了面向全球中國學生的徵文比賽（主題如「我為何學習中文」、「甚麼是現代」、「甚麼是科學」）、戲劇表演、參觀旅遊（如安排六十多名「通訊員」參觀到訪的美國海軍兩棲攻擊艦USS Kearsarge並一起與戰艦將士合照留念）、體育比賽、各種興趣小組（如集郵、創意寫作）和廣受讀者歡迎的夏令營，並經營圖書館，主要提供友聯出版社出版的各種反共讀物，以及定期舉辦有關「自由中國」和美國升學進修的資訊的展覽。由此可見，《周報》成為了亞洲基金會反對毛澤東共產主義的「文化戰爭」的典範。亞洲基金會的一份預算備忘錄中宣稱，《周報》「在香港和東南亞，被視為打擊共產黨影響的最有效的學生組織……並因此增強了自由世界在亞洲的發展實力」^③。

五 「最受歡迎的學生出版物」

友聯出版社及其旗艦刊物《周報》究竟是不是美國在亞洲文化宣傳戰的特工？他們是否因接受了秘密的美元支持而屈從於美國對中國共產主義的遏制政策？他們是否協助美國擴大其在香港和其他地區的文化影響？亞洲基金會的資助在多大程度上損害了他們追求獨立和文化啟蒙的志向？《周報》是如何針對青年讀者營造文化氛圍的？如上文的討論，這些問題並無明確或單一的答案，甚或根本無法解答。

艾偉將《周報》視作亞洲基金會的創舉，因幫助《周報》成為亞洲「最受歡迎的學生出版物」而感到自豪^④，這一看法反映了亞洲基金會的態度。1952年的雙方協議，要求《周報》「接受亞洲基金會代表關於文章內容、出版、行政事宜的及時建議」^⑤。但艾偉也告訴他的同事，正如友聯出版社的其他機構一樣，《周報》享有「完全的獨立和自由」，況且舊金山總部對《周報》十分滿意，「絕對信任其可靠性」^⑥。事實上，沒有任何文件證據表明美方曾主動對《周報》內容或其眾多的讀者活動進行審查。相反，亞洲基金會利用其金錢力量試

圖干預友聯出版社的總體方向和管理實踐。例如，大致從1954年起，舊金山總部認為《周報》的領導層任人唯親，過度排他，他們要求刊物「超越現有優勢，大規模擴張」，以便成功實施各種泛區域計劃。特別是在1954年，應亞洲基金會的要求，友聯出版社開始大力招募大學畢業生和學生積極份子，讓他們在各種出版機構中擔任領導角色，但亞洲基金會仍抱有疑慮，認為《周報》的「領導能力尚未達到令人滿意的發展」。或許是為了回應艾偉所說的友聯出版社領導人的「自治」理想，總部也偶爾要求友聯就每個新項目進行明確溝通和事先協商，或讓該地區的地方代表同步了解其計劃的開展。總部還禁止出版社自作主張，轉移盈利刊物（如《兒童樂園》）的收入去資助其他出版物^⑳。

1957年，亞洲基金會代表袁倫仁在一次會議上告知友聯出版社，基金會不滿意他們擅自把一個項目的撥款用到別的地方去，因為「儘管我們盡力不公開大家的關係，但很多人都知道我們之間的合作，我們要為友聯負責」；不知是否表示不滿，他繼續表示，亞洲基金會計劃開始削減對友聯16%的補貼，並要求《周報》的售價從每期1角港幣漲至2角，以彌補損失^㉑。徐東濱等負責人大力反對，指出削減經濟援助將給友聯出版社帶來財政危機，因為此時正是出版社進軍馬來亞新聞業的時刻，而更具破壞性的是，《周報》的價格翻一番，會讓目前「只銷得3,000份」、專門抗衡《周報》的左派刊物《青年樂園》因價格低廉，得以反敗為勝。這一理由果然奏效，削減資助的計劃至少在當時被撤銷了。從1956年開始，亞洲基金會一直向香港派遣美國顧問（主要是華盛頓大學研究中國問題的博士生），按照美國學術標準所能保證的「更佳質量」，來重新編排友聯研究所收藏的有關中共的重要研究資料，以便西方學者進行研究。然而，友聯出版社的知識份子對他們被要求接受的所有培訓深感懷疑，因為他們害怕公眾會把他們和美國在亞洲「了解你的敵人」的研究計劃聯繫在一起^㉒。友聯出版社與其金主之間這些緊張衝突，無疑反映了美國捲入亞洲的更大主題：它傾向於干涉盟友和支持者的事務，其政治政策和資助協議往往令人困惑，充滿矛盾^㉓。

友聯出版社的知識份子是美国「文化戰爭」中反對毛澤東革命的志願兵。通過與亞洲基金會合作，他們「可靠而穩定地」爭取到東南亞地區青年華人的「民心」。這些知識份子顯然在冷戰中反對共產主義，信奉自由主義。中共征服大陸，迫使他們懷着仇恨和反感的情緒背井離鄉，並將這些疼痛和創傷的情感呈現在《周報》的字裏行間，特別是在1950年代，這類情緒的抒發最為集中和明顯。如果如錢穆所提出的，書寫一部「香港流亡史」成為當務之急，那麼《周報》實際上已成為青年流亡者的交流平台，他們在此分享流離失所的經歷和企盼家園的故事，公開控訴共產黨的入侵。這種流亡經驗也被深受青年學生愛戴的哲學家唐君毅描繪為「花果飄零」^㉔，成為中國文化史上最具有前瞻性的精彩概括之一。《周報》的每一期都刊載帶有種子、花朵和樹木意味的欄目和圖像，頭版的名稱有時也以綠色書寫，其背後的寓意呼之欲出。

《周報》將自己塑造為指引中國流亡青年掙扎求生的燈塔，持之以恆地為他們提供精神寄託和心靈指導，幫助他們在顛沛流離的世界中得以生存。三個反覆出現的主題定義了《周報》的性質：

第一個主題是強調共產主義的野蠻和反人道，特別是毛澤東的共產主義顛覆了中國歷史悠久的文化傳統，使中國成為蘇聯的附庸，使中國人民處於被奴役般的狀態。相反，儘管在資本主義民主體制下仍存在一些社會問題，但在給予人民財富、繁榮、自由和尊嚴等方面，則遠遠超越當時的共產主義。可見，兩個意識形態陣營的對立有如光明與黑暗、天堂與地獄，其間沒有任何中間地帶。特別是1950年代初期，幾乎《周報》的所有編輯和員工都是剛剛抵達香港的難民，《周報》每一期都會發表不同主題和體裁的各種文章，但它們都傳達了同樣的信息：共產主義在全球擴張的歷史時刻，每個人都需要做出非此即彼的政治抉擇；最重要的是選擇「正確」的一面——資本主義民主。曾有作家宣告：「地球之上，現在有兩個世界：一個是民主的自由世界，一個是極權的恐怖世界。我們的野心，究竟應該向那一個世界，向甚麼目標去發揮呢？……〔我們應當了解〕人類生在地球之上，原來有其天賦的自由，很自然的結合成一個自由世界。……蘇俄和它的附庸國家的人民，是享受不到自由和平等的。」^{②7}燕歸來在1956年匈牙利起義事件中也疾呼：「你們〔匈牙利公民〕冒着生命的危險，向違反民主的共黨政權宣戰！……如果中國人有機會〔與你們並肩〕去匈牙利協助你們抵抗強權，我要飛奔過去報名！」^{②8}他們謳歌民主、自由，鞭撻專制、獨裁。他們爭取民心的呼聲，洋溢着豐富昂揚的情感，躍然紙上，正如編輯孫述宇所言：「〔我們〕希望能夠給他們〔讀者〕最好的教育……反共我們當然是……」^{②9}

第二個主題是對中國文化生命力的訴求。毛澤東領導的革命是盡一切可能摧毀傳統，背離中國文化，而《周報》正與之形成鮮明對照。《周報》認為，中國人民，尤其是那些生活在大陸以外的中國人，應該全心全意地投身於繼承和保護他們的文化遺產，這種遺產包括語言、歷史、社會風俗和家族倫理觀念。錢穆的觀點常被引述：只有通過學習中國歷史的得失，在與其他國家文化的比較中明白中國歷史的獨特性和發展規律，即中國的「歷史傳統和文化精神」，才能讓中國人了解自己是誰，來自哪裏，為何與其他民族文化有所不同^{③0}。儘管當下的中國處於可悲的境地，人們卻仍會充滿希望地看待未來中國在世界秩序中的位置。換言之，當地理疆域意義上的中國陷入困境、承受苦難，對於離散在全球的中國人來說，最重要的是能在文化中國的維度找到自己的身份認同，獲得慰藉，安身立命。這種流行的文化民族主義思想被編輯胡菊人捕捉到並傳達給了讀者，這也是他在論述《周報》的使命時提及的：「喜愛中國學生周報的人，都喜歡把她比擬作一棵樹。……〔因為樹〕堅忍不拔、永遠向上、生機蓬勃……她永遠固定在一點上，永遠不脫離其鄉土。……她永不忘本！……在這中華民族處於風雨飄搖、中國文化臨於絕續存亡關頭的今天，中國學生周報不遺餘力的宣揚中國傳統的優秀文化，喚起海外華僑青年的愛國心，呼籲青年對中國的優秀文化要抱有熱愛，對中華民族要抱持深厚的感情。」^{③1}這一說法正與唐君毅「花果飄零」的比喻不謀而合，它同時解釋了為何大量歷史典故、人物傳記，以及對中國文化基本價值觀和思想的討論，會成為中國文化傳統的核心，特別是忠孝和求知的品質。

胡菊人的觀點中還有一部分是關於西方啟蒙運動的看法，構成了《周報》使命的第三個主題。如他所言，樹木「絕不揚棄外來的陽光與露水。……這也

是中國學生周報所要效法的精神。中國學生周報除宣揚中國的優秀文化以外，更着重介紹西方的優良文明。她努力不懈地宣揚自由民主理念，介紹西方的科學、文學、藝術的知識」^②。在冷戰的大背景下，追求西方自由的知識份子（自1920年代以來）比以往任何時候都更急切地表現出二元化的立場。《周報》認為，中國復興的唯一希望在於，建立一種美國式的民主管理體制，擁護人權和言論自由。為了能在流亡中實現這一目標，《周報》用人們易於理解的方式，通過讚揚西方社會的科學技術、文學藝術傳統、自由民主理念和歷史文化名人，來營造一種西方自由世界的文化氛圍。事實證明，這在青年讀者中極受歡迎。此外，《周報》將辛亥革命（而不是很多論述中指出的五四新文化運動）作為中國民主運動的先驅，因為它推翻了滿清的獨裁統治，並因此在中國掀起了摧毀「野蠻」、清除「非民主」傳統的鬥爭。另一個原因在於，孫中山在西方接受教育，他同樣有着學習西方民主的傾向。尊崇孫中山的背後，彰顯出《周報》對共和革命以及由此產生的民族國家的認同。每年10月10日「雙十節」，《周報》都會專門紀念辛亥革命，這與人們在10月1日對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紀念形成直接對峙。這兩大具有特殊意義的紀念活動，使香港充滿惡毒、尖銳、兩極對峙的冷戰話語，成為了一個似乎人人需要進行政治抉擇、表達政治忠誠的舞台。

然而，《周報》支持孫中山成立的中華民國、反對共產主義專制的傾向並不意味着他們擁護蔣介石的台灣政府。與中國1930、40年代服膺民主自由的第三黨知識份子，以至鼓吹民主建國的香港自由出版社同仁相類，他們一方面宣揚自由世界價值，堅決抵抗共產政權，另一方面公開抨擊自稱「自由中國」的國民黨專制統治，以及他們的政治無能和壓制人權：「今天高踞在北京城裏的人們，他們竟敢侮蔑和摧殘中國文化，竟公然倡言向俄國人『一邊倒』！這真是民族的奇醜大辱！……中國弄到今天這樣破爛的局面，在台北的那些袞袞諸公們，應該負最大的責任。可是一直到今天，他們仍沒有翻然覺悟改過自新的表現。他們自私……他們短視；看不清歷史的方向，以致對民主仍是三心二意，對自由仍是嫌惡恐懼……使今天在海外的中國人，陷入有家難奔、有國難投的困境！」^③而《周報》顧問、流亡作家秋貞理更義正詞嚴指出海外中國人的悲痛：「……大陸錦繡河山卻落在崇拜俄國人的黨徒手中……中華民國是清白無垢的……可是執掌國政的那些大人先生們……自私腐化，丟了大陸到今天還不自省認錯，還是執迷專制……」^④此外，如上文提及的，在鼓勵學生到台灣留學、接受高等教育（以此對抗大陸提供的高等教育機會）的同時，友聯負責人拒絕參加國民黨主辦的各種文化活動，特別是在東南亞地區。實際上，這種對民主理念的不妥協態度，與美國承認台灣政權的冷戰政策背道而馳。在美國看來，台灣是所謂的「不可動搖的航空母艦」，是美國領導遏制共產主義在亞洲擴張的關鍵盟友。這種異議引起了台灣、香港和東南亞國家中一些反共勢力的不滿，導致基金會的亞洲特工譴責友聯出版社未能對「公共關係」予以關注^⑤。

這三大主題相互交織而又充滿矛盾。《周報》如何在全身心地堅持傳承傳統觀念的同時，納入美國的現代文化價值的新視野，對傳統文化進行現代化

革新？如何定義現代與傳統，二者之間的界限在哪裏？對這些重要問題的回應，至少可以追溯到1920年代。當時，關於東西方文化、傳統與現代性的關係的論爭主宰了中國知識份子的思想視野。這些議題尚未解決，而在東方與西方、集權與民主的對立衝突中，中國知識份子流亡到英屬殖民地香港的特殊境遇，又為回應這些問題帶來了新的語境、動力和緊迫性。對《周報》而言，由於其目標讀者和版面格式的限制（大部分文章的篇幅介於一段到一頁之間），作者無法系統深入地討論這些反覆出現的經典命題。但他們慷慨陳詞，將這些問題轉化為一種鮮明的文化民族主義話語，呼籲要以共同的祖先黃帝為榮，他們告誡讀者，不要忘記歷史悠久而綿延不絕的中華文明和民族遺產。同為黑頭髮的、使用漢字的中華子孫應當銘記，我們的祖國在中國。儘管海外的生活物質「舒適」、精神「奢侈」，但一刻都不要忘記，為建立一個「民主中國」而奮鬥。唯其如此，才能將同胞從共產黨領導下「慘無人道」、「奴隸般的」生活中拯救出來^⑥。

六 世代轉變，何去何從？

1960年代，友聯出版社的創辦人依然將《周報》看作連結散居各地的中國人的橋樑，通過傳播「民主中國」和文化民族主義的理念，跨越代際和地理的分界。然而，世界千變萬化，它的主要讀者群更是如此。到1960年代，隨着世界資本主義經濟以爆炸性的速度擴張，加之殖民政府的低稅收政策和國外（特別是美國和日本）商業和投資資本的大量湧入，香港已搖身一變為一個急速工業化的城市^⑦。工業繁榮往往伴隨着人口革命，香港迎來了大批出生於二戰後的「嬰兒潮」一代，他們是南下難民的後代，對戰爭和流離失所的苦痛沒有直接體驗，也無法對1949年的大變動、大移散感同身受。1967年的暴動，是殖民地繼「三年零八個月」的日本佔領後最為暴力和混亂的事件，把各種社會、政治問題和缺陷一一暴露。儘管如此，「嬰兒潮」一代把香港視作生於斯、長於斯的「我城」，與羅湖河另一邊正受到文化大革命的腥風惡雨狂掃的中國大陸截然不同^⑧。相比於他們的父輩，新的一代普遍受過更好的教育，而他們面對的世界，正處於急劇現代化和全球化的漩渦中。在西方資本主義經濟高速發展的同時是文化的全球化，尤其是當時席捲歐美的「青年文化」，掀起反建制、反傳統、反父權、反戰，追求和平、追求平等的風潮，隨之而出現的各種流行文化和生活風尚——如牛仔褲、搖滾音樂、新浪潮電影——影響所及，迅速成為一種全球現象，香港毫不例外地受到波及^⑨。

在這個語境下，《周報》經歷了一段躁動不安的轉折期。儘管冷戰中意識形態的二元化對抗與核軍備競賽仍在不斷進行，但隨着時間的推移，冷戰已經演化為全球大國之間的「和平共處」。毛澤東雄心勃勃的「多快好省」群眾運動——大躍進，造成遍地餓殍，生靈塗炭，大批難民越過邊界湧入香港，但共產黨的政權依然穩固。海峽另一邊的蔣介石政府則在美國援助下發展工業資本主義，並繼續推行專制統治。《周報》依然延續着從1952年以來就大力疾呼的「不忘本」，以作為中國人為傲，發揚傳統文化，奮力創建「民主中國」

的理念，但似乎陷入瓶頸。與此同時，《周報》一方面大力抨擊美國政府及其自由世界的盟友對共產主義過於軟弱，為了眼前利益不惜妥協；另一方面卻又諄諄勸導讀者要一心讀書，避開政治，「保持獨立思想」，遠離「左派活動」和共產主義出版物。如果《周報》這時期不是出現了一些改變，這本雜誌幾乎會與新一代青年完全脫節。在這些改變中，最讓人眼前一亮的是將偶爾刊載的簡短影評，擴充為定期有系統地討論當代電影文化的電影版，1962年起由編輯羅卡負責。羅卡1940年在澳門出生，1961年畢業於香港崇基學院（當時香港中文大學尚未成立）數學系，加入《周報》前，除了偶爾參加一些新亞書院的學術活動，與友聯出版社並無任何關聯。羅卡團結了一批像陸離說的「不知天高地厚……沒有辦法不讓別人尊稱一聲『傻瓜』的年輕人」^⑥，包括石琪、金炳興、西西等思想活躍、觸角敏銳的「影癡」，給電影版帶來一股氣氛活躍、追求現代的青春氣色，主要是關於西方電影文化討論，以及介紹世界（主要是自由世界）電影大師和各種先鋒影像理論，令讀者耳目一新，深受歡迎。他們更進而將西方的電影理論（如作者論）運用到對華語電影的研究和批評，以及成立電影會，並開始製作獨立的實驗電影。對很多新讀者，包括後來成為作家的陳冠中而言，《周報》成為了他們邁進先鋒文化和電影世界的領路人^⑦。

聘用羅卡時，正值《周報》在主編林悅恆帶領下進行代際更迭的時期，他在鼓勵創新和支持年輕編輯方面享有美譽。與羅卡差不多時候正式加入《周報》的同事（最為有名的是編輯文藝版的吳平和編輯兼作家陸離），都是在香港出生或成長起來的青年知識份子。他們與上一代流亡知識份子之間存在着程度不同的差異，這在羅卡的經歷可以看出：他剛開始工作的一個任務是撰文報導關於當時的「難民危機」。滯留邊境的難民在接受採訪時表示，他們逃離大陸的原因就是為了填飽肚子。但令羅卡意想不到的，他的報導被一位前輩編輯未經他同意加了一大段反共八股，大談共產黨如何不顧人道，共產主義如何處於崩潰的邊緣。有很多次，友聯出版社的一些前輩領導對《周報》上所有涉及反建制先鋒文化的言論表示不滿，所幸友聯出版社社長林悅恆給予了全力支持，有關流行文化的討論才得以繼續刊發。1967年，面對香港日益嚴峻的社會問題和經濟不公，《周報》卻不願改變空言民主自由和獨立思考的做法，這令羅卡倍感失望。特別是他在每天去上班的路上經過新蒲崗的人造膠花廠，目睹引起「六七暴動」的工人罷工，加上一些個人問題，在完成了近五年的電影版工作後，羅卡辭去編輯職務^⑧。而《周報》在逐漸失去美元援助後，經過幾年掙扎，耗盡了所有收入來源，並在競爭日益激烈的資本主義娛樂文化市場中逐漸失去其影響，終在1974年停止出版。

七 小結

在政權更迭的大背景下，這些青年知識份子逃往香港，說着少有人聽懂的语言，懷戀着「失卻的」家園，滿身理想主義，又難掩孤獨之情。他們在一個秩序混亂的世界，苦苦尋找新的身份認同。他們是曾受美國資助而最終失敗的「第三勢力」運動中一股無足輕重的邊緣力量，旨在創建一個超越國共兩

黨的新的「民主中國」。直到他們從亞洲基金會得到直接的經濟支持後，逐漸成長壯大。他們延續此前自由出版社的經營模式，建立了一個小型的出版（與研究資料）帝國，比此前的任何嘗試都更為成功：它在泛中華地區，幾乎影響了讀者近二十年。對其旗艦出版物《周報》的研究，揭示了它得以長久存在的原因。除了具備「第三勢力」運動中普遍缺乏的青年理想主義外，它還成功地將意識形態鬥士、精神導師和文化啟蒙捍衛者的角色合而為一，以此為流亡者建立了跨越代際的溝通橋樑。事實上，《周報》解決了流亡的政治家和知識份子很長時期都束手無策的問題，那就是如何將1949年大變動後離散各處的男男女女連結在一起。秘密的美元支持使刊物得以廉價銷售，青年難民得以輕而易舉地閱讀到《周報》，也讓跨越國境的銷售網絡成為可能。因此，在筆者看來，《周報》（及其出版人和編輯）並非「文化間諜」或「叛徒」，而是美國文化冷戰中對抗共產主義擴張的志願兵，他們與美國要求自由民主的呼聲並肩而行。同時，他們也抨擊美國外交政策中短視的功利主義和各種政治妥協。

從1960年代中期到1970年代前期，中國對外部世界關閉的大門緩緩打開，為了應對蘇聯的威脅，重新恢復與美國的外交關係。美國政府也出於擺脫越南戰爭困境的考慮，向中國示好。在這個中美和解的新時期，香港進入「麥理浩（Murray MacLehose）時代」。1970年代，政府為鞏固社會穩定，增強市民的自豪感和凝聚力，推行了眾多的青年項目和社會計劃，但《周報》和友聯出版社卻似乎已經迷失方向，愈來愈與新一代香港青年失去連結。繼承着1949年前中國的自由主義文化、「第三勢力」政治，以及多方面（最引人矚目的是地域和代際）的跨界交接，《周報》既信奉中國傳統，以散播中華文化「種子」為己任，同時服膺現代文明，提倡自由民主，甘為冷戰志願兵，它的歷史折射了殖民地香港冷戰經驗的曖昧性，亦在很大程度上凸顯了「一部香港流亡史」與中美文化冷戰互相糾纏的複雜關係。（本期續完）

秦雅萌、劉玲燕 譯

註釋

- ① 余英時：〈友聯諸君多來自新亞同門——《香港與新亞書院》之七〉，《明報月刊》，第53卷（2018年7月），頁17。
- ② 德寬：〈漫長的行程——致敬讀者、作者和關心本報的朋友們〉，《中國學生周報》，第53期（1953年7月24日），第1版。
- ③ 〈我們的道路——本報周年獻詞〉，《中國學生周報》，第53期，第1版。
- ④ 〈負起時代責任！〉，《中國學生周報》，第1期（1952年7月25日），第1版。
- ⑤ 余天柱：〈當代青年的特殊遭遇〉，《中國學生周報》，第1期，第3版。
- ⑥ 錢穆：〈敬告流亡海外的中國青年們〉，《中國學生周報》，第36期（1953年3月27日），第2版；亦可參見蕭颯：〈錢穆先生與新亞書院〉，《中國學生周報》，第69期（1953年11月13日），第8版。
- ⑦ 中國學生周報通訊部：〈給海外讀者和通訊員的信〉，《中國學生周報》，第457期（1961年4月21日），第1版。
- ⑧ Law Wing Sang, *Collaborative Colonial Power: The Making of the Hong Kong Chinese*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9), 131.
- ⑨ “The Asia Foundation: Hong Kong” (1952-1953), Asia Foundation Collection (以下簡稱AFC) Box P-55, Hoover Institution Archives, Stanford University; “Youth and Related Activities” (1956), AFC Box P-58.

- ⑩ “Social and Economic Groups: Cultural” (1952-1953), AFC Box P-55.
- ⑪ “Letter to J. Stewart”, H-62 (25 July 1952), AFC Box P-55.
- ⑫ “(Private and Confidential) Letter to J. Stewart” (27 August 1952), AFC Box P-55.
- ⑬ J. Ivy, Agreement for Financial Assistance to the Chinese Student Weekly in the form of “Letter to Yu Tak-foon” (20 November 1952), AFC Box P-55; “Agreement between Yu Tak-foon and CFA” (20 June 1953), AFC Box P-55; “Agreement” (30 June 1954), AFC Box P-55; J. Stewart, “Jenkins’ Conversation” (1954), AFC Box P-55.
- ⑭ 關於亞洲基金會與香港政府的關係，參見 J. Ivy, “Letter to Robert Blum” (3 September 1954), AFC Box P-55; J. Ivy and J. Stewart, “Memorandum for the Record” (1 September 1954), AFC Box P-55。
- ⑮ 筆者與羅卡的個人訪談，香港，2016年6月18日。古梅的訪談，參見盧瑋鑾、熊志琴編著：《香港文化眾聲道》，第一冊（香港：三聯書店，2014），頁82-102。
- ⑯ 孫述宇、王健武以及林悅恆的訪談，參見盧瑋鑾、熊志琴編著：《香港文化眾聲道》，第一冊，頁106-213。
- ⑰⑱ J. Ivy, “Letter to Yu Tak-foon” (20 November 1952), AFC Box P-55.
- ⑲ P. C. Liu, “Memorandum to J. Stewart” (30 July 1952), AFC Box P-172; Ann Byington, “Letter to J. Ivy” (14 August 1952), AFC Box P-172.
- ⑳ J. Stewart, “Letter to J. Ivy”, SX-HK-882 (3 February 1955), AFC Box P-55.
- ㉑ “Memorandum to the President, TAF”, HK-1108 (31 March 1955), AFC Box P-55; “107-The Chinese Student Weekly” (31 July 1958), AFC Box P-57; “107-The Chinese Student Weekly” (21 March 1959), AFC Box P-55.
- ㉒ 扶搖：〈我們怎樣打開銷路〉，《中國學生周報》，第53期，第4版。
- ㉓ 亞洲基金會“Program Note”指出1953年8月該刊銷量升至9,000份，“AP-4301, Period 5.31.1961”，AFC Box P-55；J. Ivy, “Letter to Pat Judge”，S-17 (3 January 1955), AFC Box P-55。關於《周報》售價低廉的重要性，參見 Delimer Brown, “Memorandum to the President” (22 June 1953), AFC Box P-55; J. Ivy, “Memorandum to Field Representatives, CFA” (1 September 1952), AFC Box P-55。
- ㉔ “Hong Kong Representative, Period 11.30.1957, 107: CSW”，AFC Box P-57; “AP-4301, Period 5.31.1961”；陳日青：〈使命重大 努力不懈〉，《中國學生周報》，第210期（1956年7月27日），第1版。
- ㉕ “L. Z. Yuan to Mr. Sullivan” (12 February 1954), AFC Box P-55; J. Ivy, “Letter to Patrick Judge” (7 October 1954), AFC Box P-55.
- ㉖ “Excerpts from Yu Tak-foon’s Letters, December 22, 1954-January 5, 1955”，AFC Box P-55; J. Ivy, “Memorandum to the President, TAF”，HK-938 (24 December 1954), AFC Box P-55; L. Z. Yuan, “Memorandum to J. Stewart” (9 July 1954), AFC Box P-55; “Cultural Program Designed: Attachment” (n.d., around December 1954), AFC Box P-55.
- ㉗ Robert Hsi, “Letter to TAF” (23 December 1954), AFC Box P-55; J. Ivy, “Memorandum to the President” (3 January 1955), AFC Box P-55.
- ㉘ 筆者與賈麗妮的個人訪談，紐約，2014年12月23日。
- ㉙ “107-The Chinese Student Weekly” (31 July 1958), AFC Box P-57; “Hong Kong Office Memorandum” (30 November 1957), AFC Box P-57; “Hong Kong Representative, Period 11.3.1957”，AFC Box P-57.
- ㉚⑳ L. Z. Yuan, “Memorandum to the Representative”，HK-7 (28 August 1957), AFC Box P-57.
- ㉛ J. Ivy, “Letter to the Representative, Singapore”，S-12 (9 December 1954), AFC Box P-55.
- ㉜ J. Ivy, “Letter to Judge” (7 December 1954), AFC Box P-55; J. Ivy, “Letter to Yu Tak-foon” (20 November 1952), AFC Box P-55.

- ③④ Robert Blum, "(Personal and Confidential) Letter to Pat Judge" (2 July 1957), AFC Box P-57; Pat Judge, "Letter to the President", HK-326 (3 August 1957), AFC Box P-57.
- ③⑤ 兩個突出的例子，參見 John Pomfret, *The Beautiful Country and the Middle Kingdom: American and China, 1776 to the Present* (New York: Henry Holt and Company, 2016); Fredrik Logevall, *Embers of War: The Fall of an Empire and the Making of America's Vietnam* (New York: Random House, 2012)。
- ③⑥ 唐君毅：〈說中華民族之花果飄零〉，載《說中華民族之花果飄零》(台北：三民書局，2005)，頁2。
- ③⑦ 余達成：〈從「野心」說到「真理」〉，《中國學生周報》，第65期(1953年10月16日)，第2版。
- ③⑧ 燕歸來：〈給匈牙利老戰中的學生〉，《中國學生周報》，第229期(1956年12月7日)，第2版。
- ③⑨ 參見盧瑋鑾、熊志琴編著：《香港文化眾聲道》，第一冊，頁131-32。
- ④⑩ 錢穆：〈敬告流亡海外的中國青年們〉，第2版。
- ④⑪⑫ 胡菊人：〈像樹木一樣的生長〉，《中國學生周報》，第470期(1961年7月21日)，第1版。
- ④⑬ 〈堂堂的做一個中國人〉，《中國學生周報》，第253期(1957年5月24日)，第2版。
- ④⑭ 秋真理(司馬長風)：〈給在苦難的孩子們〉，《中國學生周報》，第323期(1958年9月26日)，第2版。
- ④⑮ "Memorandum for the Record" (1 September 1954), AFC Box P-57.
- ④⑯ 例如〈神聖的使命——獻給海外的教師們〉，《中國學生周報》，第199期(1956年5月11日)，第2版；〈惕念民族的苦難〉，《中國學生周報》，第362期(1959年6月26日)，第2版；秋真理：〈給中國青年一封信〉，《中國學生周報》，第356期(1959年5月15日)，第2版；自強：〈從一雙孤兒逃亡說起〉，《中國學生周報》，第586期(1963年10月11日)，第3版。
- ④⑰ Akira Iriye, "Historicizing the Cold War"; Hyung-Gu Lynn, "Globalization and the Cold War", in *The Oxford Handbook of the Cold War*, ed. Richard Immerman and Petra Goedd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3), 15-31; 584-88.
- ④⑱ 參見 Gary Ka-wai Cheung, "How the 1967 Riots Changed Hong Kong's Political Landscape, with the Repercussions Still Felt Today"; John D. Wong, "Between Two Episodes of Social Unrest below Lion Rock: From the 1967 Riots to the 2014 Umbrella Movement", in *Civil Unrest and Governance in Hong Kong: Law and Order from Historical and Cultural Perspectives*, ed. Michael H. K. Ng and John D. Wong (New York: Routledge, 2017), 63-75; 97-113。
- ④⑲ 有關香港1960至1970年代的社會轉變，以及青年開始直面社會不公、反思殖民現實「火紅年代」的重要著作包括：羅永生：〈「火紅年代」與香港左翼激進主義思潮〉，《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7年6月號，頁71-83；陳冠中：《我這一代香港人》(北京：中信出版社，2013)；張家偉：《六七暴動：香港戰後歷史的分水嶺》(香港：香港大學出版社，2012)；Lui Tai-lok, "'Flying MPs' and Political Changes in a Colonial Setting: Political Reform under MacLehose's Governorship of Hong Kong", in *Civil Unrest and Governance in Hong Kong*, 76-96。
- ④⑳ 陸離：〈新電影 巴黎·紐約·香港〉，載羅卡主編：《60風尚：中國學生周報影評十年》(香港：香港電影評論學會，2012)，頁15。
- ㉑ 陳冠中電郵，2018年7月3日。
- ㉒ 筆者與羅卡的個人訪談，香港，2013年8月30日、2014年6月22日、2016年6月18日。

文革時期「極左思潮」個案： 上海「反復辟學會」（下）

• 董國強、樊建政

編者按：本文第一至四節已於2019年6月號刊出；本期刊出第五至八節。

五 「反復辟學會」：「毛主義」情結的強化

伴隨各地「奪權」行動而來的，是無政府主義思潮的泛濫和群眾派性鬥爭的升級。為了控制與約束日益失範的群眾運動，中央於1967年1月底決定派軍隊介入地方文革運動。然而，2月中旬北京發生「懷仁堂事件」，加上各地駐軍在2、3月間普遍對造反派實施「鎮反」，使毛澤東對軍方的政治忠誠心存疑慮，感到有必要在軍隊和造反派之間保持某種均勢。於是中共中央在4月1日公布〈關於安徽問題的決定〉，強調不得隨意宣布群眾組織是「反革命組織」，不得把群眾打成「反革命」^①。2日，《人民日報》發表社論〈正確地對待革命小將〉^②。6日，中央軍委頒發〈中央軍委十條命令〉，重申中央〈關於安徽問題的決定〉的主要精神^③。

在此背景下，捲入上海「一·二八炮打」事件的復旦大學造反派在4月初陸續獲得「解放」，歷時兩月有餘的「反逆流」運動不了了之^④。「陳秀惠們」當然不了解導致這次政策反覆的真實原因，但這次反覆使他們對最高當局的感恩戴德之情有增無減，也激勵着他們繼續忘我地投身文革。

當時官方輿論宣傳正在掀起新一輪針對劉少奇等人的批判運動，繼續為文革正名和造勢。陳秀惠等人聞風而動，迅速以「反復辟戰鬥小組」名義撰寫了一批文章，闡釋毛澤東發動文革的必要性和歷史功績。4月5日，他們撰寫〈國際的希望在中國——紀念毛主席的馬列主義文獻《炮打司令部》發表八周年〉一文，簡單列舉國際共運的幾次挫折，宣稱「世界上只有社會主義變成修正主義的教訓，而沒有社會主義不出修正主義的經驗」，「中國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歸根到底就是要製造出『炮打司令部』的經驗」^⑤；20日，撰寫

〈偉大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雷鳴——熱烈歡呼北京市革命委員會誕生〉一文，宣稱：「我們偉大的導師、偉大的領袖、偉大的統帥、偉大的舵手毛主席，總結了巴黎公社以來國際共產主義運動史上正面的經驗和反面的教訓。以他雄偉卓越的無產階級革命膽略，在佔世界人口四分之一的中國，親自發動和領導了一場史無前例的震撼世界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⑥

為了更好地宣傳和捍衛毛澤東思想，陳秀惠等人決定發起成立「反復辟學會」。關於該學會的成立背景和初衷，陳秀惠在一份回憶資料中談到^⑦：

六七年七月下旬前後，正值盛夏季節，幾乎每天夜晚，我和「反復辟戰鬥小組」以及班上其他同志一起乘涼座談。大家回憶一年來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戰鬥歷程，激情滿懷，感慨萬千，體會很多很多。同志們談到文化大革命的深遠意義，熱情歌頌了毛主席的豐功偉績。談到蘇聯變修的原因時，都感到在我們這樣一個八億人口的大國普及毛澤東思想是避免走蘇修道路的最重要的保證。還談到了毛主席的偉大革命實踐，其中也談到了「新民學會」，大家都情不自禁地朗誦起毛主席的光輝詩篇《沁園春·長沙》：「恰同學少年，風華正茂；書生意氣，揮斥方遒。指點江山，激揚文字，糞土當年萬戶侯。」……當時同志們都有這樣的想法，搞教育革命的時候，應以「新民學會」為光輝榜樣。

1967年8月5日，是毛澤東〈炮打司令部——我的一張大字報〉發表一周年。當天，陳秀惠等人在復旦大學大字報欄裏貼出〈「反復辟學會」創立宣言(草案)〉(以下簡稱〈創立宣言(草案)〉)，標誌着「反復辟學會」正式誕生。陳秀惠等人在〈創立宣言(草案)〉中宣稱：「全世界進入了以毛澤東思想為偉大旗幟的新時代！」「毛澤東思想是當代最高最活的馬列主義，是改造人們靈魂的馬列主義，是無產階級最強大的思想武器，大立偉大的光焰無際、戰無不勝的毛澤東思想是關鍵！」「如何學習毛澤東思想？如何運用毛澤東思想？如何傳播毛澤東思想？這是反對和防止人頭滾滾落地的資本主義在中國復辟的迫切任



「反復辟學會」大字報專欄報頭。(圖片由樊建政提供)

務！……這是在世界範圍內實現共產主義的百年大計、千年大計、萬年大計！」「只有善於應用毛澤東思想的立場、觀點和方法，善於應用毛主席關於無產階級專政條件下進行大革命的學說，一邊搞運動，一邊搞理論，在毛澤東思想指導下，做出合乎中國革命和世界革命需要的理論性創造，才是理論和實踐相結合的根本意義所在。」^⑧

他們還致信中央文革小組，申明「我們是復旦大學『反復辟』戰鬥組，我組很大一部分同志都是去年六、七月份從資產階級的白色恐怖中殺出來的革命小將，出身於勞動人民家庭，從小熱愛毛主席，從小熱愛共產黨。我們學會說話的第一句就是『毛主席好！共產黨好！』學會寫字的第一句就是『毛主席好！共產黨好！』。現在我們比過去任何時候都更加熱愛毛主席，熱愛共產黨，哪怕太陽熄滅了，地球不轉了，

信仰毫不動搖！」「『反復辟學會』是我們和工農群眾相結合的一種組織形式。我們利用業餘時間，交流活學活用毛主席著作的經驗，交流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經驗，有利於本單位的鬥批改，一句話，有利於共同學習，運用和傳播毛澤東思想，緊跟毛主席的偉大戰略部署，把革命的大批判進行到底。」「請首長同志放心，我們要發奮『活學活用』毛主席著作，在『用』字上狠下功夫，誓作堅強的無產階級革命事業接班人，永遠作勞動人民忠實的兒子，勝利擔任我們時代的重任，我們正沿着毛主席開闢的共產主義勝利航道，奮勇前進！」^⑩

在此前後，他們還分別向毛澤東、江青等人和「兩報一刊」編輯部、上海市革委會發出內容大同小異的信件，一再表明對最高當局的政治效忠，積極爭取有關各方的幫助和支持^⑪。

六 「理論研究」：官方輿論宣傳的緊跟與翻版

「反復辟學會」自我定位為一個以「理論研究」為鮮明特徵的造反派群眾小團體。陳秀惠在〈創立宣言(草案)〉中提到：當時中國面臨的兩大任務是「埋葬美帝，踏平蘇修，橫掃一切牛鬼蛇神」和「在中國如何反對和防止資本主義復辟」。而完成兩大任務的前提和關鍵是樹立毛澤東思想的絕對權威，並「在毛澤東思想指導下，做出合乎中國革命和世界革命需要的理論性創造」^⑫。他還在另一份材料中提到：該學會從事「理論研究」的指導思想是「以研究現狀為主，研究長期的帶規律性的問題為輔」。近期任務主要有兩個：一是「從分析社會主義國家的國情，尤其是中國的國情入手」，研究「無產階級專政條件下進行革命的偉大學說」；二是研究「文化大革命中不斷暴露出來的帶有實質性的問題」。具體工作是圍繞以下主題展開專題論述：無產階級專政和叛徒劉少奇；劉少奇修正主義的由來和發展；從《清宮秘史》到《海瑞罷官》；無產階級專政條件下的群眾運動^⑬。

目前能夠看到的「反復辟學會」的言論材料有五大用途，近四十篇(表2)。這些材料可以分為三類：第一類包括〈創立宣言〉(草案、修正草案)、〈「反復辟

表2 《「反復辟學會」言論集》目錄和文章用途

篇名及用途	時間	篇名及用途	時間
創建學會			
〈「反復辟學會」創立宣言(草案)〉*	1967年8月5日	〈「反復辟學會」章程(草案)〉	1967年8月
〈「反復辟學會」創立宣言(修正草案)〉	1967年8月	〈「反復辟學會」的請示報告(草案)〉*	1967年10月10日
〈「反復辟學會」總綱(草案)〉	1967年8月	〈徵求「反復辟學會」報頭〉*	1968年1月6日
說明情況			
〈致中央文革的同志們的信〉*	1967年9月	〈致陳伯達、江青、張春橋、姚文元同志的信〉*	1967年9月

〈致《紅旗》、《人民日報》、《文匯報》、《解放日報》編輯部的信〉*	1967年9月	〈致徐特立、蔡暢同志的信〉*	1967年9月
〈致上海市革命委員會政宣組辦公室的信〉*	1967年9月	〈「反復辟學會」情況介紹(草案)〉*	1967年10月10日
宣示己見			
〈無產階級政黨和資產階級政變〉*	不詳	〈偉大世界無產階級革命的燈塔〉*	1967年10月6日
〈陶鑄反革命兩面派的嘴臉〉*	不詳	〈必須研究「清君側」〉*	1967年10月14日
〈「一月革命」必須繼續進行〉	1967年8月	〈炮打私令部——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取得勝利的一個關鍵問題〉*	1967年10月16日
〈偉大社會主義革命的方向——《武訓傳》批判的歷史教訓〉*	1967年8月	〈論班子〉*	1967年11月初
〈毛澤東思想是當代馬列主義的頂峰〉*	1967年9月	〈無產階級專政和叛徒劉少奇(參考意見)〉*	1967年11月2日
〈張鵬飛寫給毛主席的一封信〉	1967年9月	〈劉少奇修正主義的由來和發展〉*	1967年11月2日
〈「七月風暴」與文化大革命的新形勢〉	不詳，推測為1967年10月前後	〈從《清宮秘史》到《海瑞罷官》(參考意見)〉*	1967年11月2日
〈致毛主席的信〉	1967年10月1日	〈無產階級專政條件下的革命群眾運動(參考意見)〉*	1967年11月2日
〈致江青同志的信〉	1967年10月5日	〈舊的教育制度必須徹底砸爛〉	1967年11月17日
獻言獻策			
〈中國共產黨黨綱(草案第一稿)〉*	1967年12月	〈「反復辟學會」給市黨章修改小組的信〉*	1968年1月
〈中國共產黨黨綱(草案第二稿)〉*	1968年1月		
討論參考(翻印)			
〈社會輿論摘錄〉	1967年10月	〈在批判幹部問題上資產階級反動路線時必須造人事檔案中黑材料的反〉	1967年11月8日
〈「鬥私、批修」萬歲〉	不詳，推測為1967年10月前後	〈科學縱橫觀〉	1968年3月1日

資料來源：復旦大學「反復辟學會」專案組編印：《公布「反復辟學會」反革命小集團的一批材料(內部材料，供批判用)》，鉛印件(1970年6月)；陳秀惠提供的《「反復辟學會」言論集》(此言論集中的絕大部分文稿為復旦大學「反復辟學會」專案組材料調查組的專案材料，言論集名稱為本文作者代擬，結集成冊的工作是陳秀惠在文革後完成的，原保存人為陳秀惠，2013年5月18日陳秀惠將此言論集贈予樊建政，並書面授權樊建政全權代理言論集的保存、使用及相關事宜)。

說明：(1)以下信件之名稱為本文作者代擬，其原稿無名稱：〈致中央文革的同志們的信〉、〈致《紅旗》、《人民日報》、《文匯報》、《解放日報》編輯部的信〉、〈致上海市革命委員會政宣組辦公室的信〉、〈致陳伯達、江青、張春橋、姚文元同志的信〉、〈致徐特立、蔡暢同志的信〉、〈致毛主席的信〉、〈致江青同志的信〉。(2)本目錄中使用「*」標注的文章作者為陳秀惠。

學會」情況介紹(草案)等，多由陳秀惠起草，目的是爭取當局的理解與支持。第二類是他們翻印其他人的大批判文章和信函，如〈在批判幹部問題上資產階級反動路線時必須造人事檔案中黑材料的反〉、〈科學縱橫觀〉等；翻印意味着他們對這類文章的認同與讚賞。第三類為成員撰寫的「理論文章」，包括〈毛澤東思想是當代馬列主義的頂峰〉、〈炮打司令部——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取得勝利的一個關鍵問題〉等。

由這些言論材料不難看出，陳秀惠等人的撰述活動根本不是「理論研究」。這些文章和信函的內容和格調，無一例外地都屬於文革期間十分常見的大字報類型，只不過比一般的大字報篇幅更龐大、內容更龐雜而已；在具體內容方面，均由一些雜亂無章、隨想式的主觀論斷和姿態激進、氣勢恢宏的政治口號構成。而這些當時人們耳熟能詳的主觀論斷和政治口號，均來源於毛澤東不同時期的論著和講話、文革期間中央領導人講話，以及「兩報一刊」社論和文章。儘管這些文章和信函近四十篇，但是其內容和詞句高度重疊和同質，實際上信息量相當有限。歸納起來，它們反反覆覆、連篇累牘地申明與渲染了以下幾個主題：

第一是大力頌揚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大力頌揚毛澤東發動文革的「豐功偉績」。例如〈毛澤東思想是當代馬列主義的頂峰〉一文中提到：「我們的時代產生了二十世紀的天才毛主席。毛主席這樣的天才，全世界幾百年、中國幾千年才出現一個。毛主席對時代的前進起着最偉大、最深遠、最普遍、最深刻的決定作用。我們之所以有今天，都應當歸功於毛主席的理論和實踐的活動，毛主席拯救了人類，沒有他，我們直到現在還會在黑暗中徘徊。」「馬克思和恩格斯創立了科學社會主義學說，成為了資本主義向上發展和準備無產階級革命的時代的馬克思主義。……列寧解決了無產階級專政的問題，也即解決了當時世界上的頭等大事。今天，毛主席解決了無產階級專政下繼續革命的問題，也即解決了當代世界上的頭等大事。」^⑬

第二是大力吹捧林彪和中央文革小組主要成員。例如〈創立宣言(草案)〉中提到：「林彪同志是毛主席最優秀、最傑出、最堅定的學生，他對毛澤東思想學得最好，領會最深，是我們時代活學活用毛澤東思想的典範。他一貫最忠實、最堅決、最徹底地執行和捍衛毛主席的正確路線，我們一定要以林彪同志為榜樣，努力學習毛澤東思想，忠實執行毛澤東思想，積極宣傳毛澤東思想，勇敢捍衛毛澤東思想，理解了的要貫徹，不理解的也要貫徹。」^⑭再如〈中國共產黨黨綱(草案第一稿)〉提到：「林彪同志是我們偉大領袖毛主席最親密的戰友，是全黨學習貫徹、宣傳和捍衛毛澤東思想的最高典範。」^⑮

第三是大力批判和醜化以劉少奇、鄧小平、陶鑄為代表的「反革命兩面派」和「修正主義份子」。例如〈陶鑄反革命兩面派的嘴臉〉一文提到：「建國十八年來，以毛澤東同志為首的黨中央……同反黨修正主義集團進行的三次兩個階級、兩條道路的鬥爭中，陶鑄施展了反革命的兩手，扮演了反革命兩面派的可恥角色。」「這些打着紅旗反紅旗的敵人要比打着白旗的敵人狠毒十倍，這些披着羊皮的狼要比不披羊皮的狼陰險十倍，這些笑面虎要比張牙舞爪的老虎兇惡十倍。這些糖衣炮彈要比真槍實彈厲害十倍，堡壘是最容易從

內部攻破的，鑽進我們『肝臟』的敵人比公開的敵人危險十倍，這一點不能不引起我們嚴重的注意和高度的警惕。劉少奇是這樣的人，陶鑄是這樣的人，形形色色的反革命修正主義份子就是這樣的人，五·一六反革命集團的幕後操縱者策劃者也是這樣的人。我們必須牢記毛主席的教導，必須提高對於兩面派的注意力。」^⑩

第四是極力反對少數激進群眾組織將鬥爭矛頭指向「無產階級司令部」和各級革委會。例如〈必須研究「清君側」〉一文提到：「臭名昭著的『五·一六』的組織者和操縱者，就是一個陶鑄式的反革命陰謀集團。……他們用貌似極『左』而實質極『右』的口號，大颺『懷疑一切』的妖風，運用反革命策略——『清君側』，炮打無產階級司令部，「政權問題是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根本問題，黨內走資派要搞垮新生的革命委員會，就必然首先從領導班子開刀，把攻擊目標集中於一個人或幾個人，這就是著名的反革命策略『清君側』」^⑪。

第五是大力號召各群眾組織成員「鬥私批修」，大力批判各種「資產階級思想」，試圖將日益渙散的群眾運動重新納入「無產階級革命的軌道」。例如〈炮打司令部〉一文提到：「一年多來，我們為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立下了豐功偉績，由於我們隊伍裏缺乏強有力的政治思想工作，資產階級反動思想不斷侵入了戰鬥的革命造反派，資產階級世界觀在某些人中還得到了發展，這難道還不是事實嗎？」「『私』和『修』字，都是利己主義，在資產階級世界觀這點上是共通的，其核心就是一個『私』字，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是一場觸及人們靈魂的大革命，我們一定要用毛澤東思想改造自己的靈魂，徹底摧毀資產階級『私』司令部，把頭腦裏的劉少奇揪出來鬥！」^⑫

第六是極力為中央高層的決策錯誤及其災難性後果辯護。例如1967年春中央高層對地方群眾運動的不當干預，導致一部分激進群眾組織與軍管當局對抗，並在毛澤東錯誤處置武漢問題後形成全國性的反軍浪潮。「反復辟學會」成員對如此顯著的政治挫折視而不見，依然在〈「七月風暴」與文化大革命的新形勢〉一文中大唱讚歌：「『七月風暴』的勝利，歸功於我們偉大領袖毛主席，歸功於戰無不勝的毛澤東思想，歸功於毛主席的無產階級革命路線。」「『一月革命』的勝利，大大鼓舞了全國無產階級革命派和一切革命的人們，在全國無產階級革命派又經過了整整半年時間的艱苦奮鬥、浴血奮戰之後，則又出現了『七月風暴』的偉大業績。」「『七月風暴』使全國文化大革命又大大地向前推進了一步。」^⑬

綜觀以上各段引文，以及上文沒有引述的〈偉大社會主義革命的方向——《武訓傳》批判的歷史教訓〉、〈論班子〉、〈偉大世界無產階級革命的燈塔〉等文章，無一例外地遵循與呼應着1960年代前期中蘇論戰以來的主流輿論宣傳，根本談不上甚麼「理論創新」。即便是後來復旦大學「反復辟學會」專案組和批判者羅列的所謂「階級關係變動」論、「修正主義不可避免」論、「文革是『真正的社會主義的開端』」論、「重建共產黨」論等^⑭，也都是對不同時期中央首長講話或「兩報一刊」社論的照抄照搬。

大概唯一值得我們做些辨析的，是該學會在〈「反復辟學會」的請示報告（草案）〉中提到「群眾要掌握毛澤東思想的解釋權」。他們宣稱：「毛澤東思想

是當代馬列主義的頂峰，但是，如何運用毛澤東思想這一銳利的批判武器給予舊世界以毀滅性的打擊，我們的理論戰線是很薄弱的，特別是在毛澤東思想指引下的偉大實踐非常之不相稱的，也是和中國在世界上決定性之地位不相稱的」，所以「有志氣、有抱負的毛澤東時代青年，要以林彪同志為典範，為學習和運用、傳播毛澤東思想奮鬥終身」。他們還宣稱「『反復辟學會』是群眾自己教育自己，自己解放自己的組織形式之一」^②，並在其他場合談到：十年或二十年以後肯定還會有大的鬥爭，那個時候肯定會有人出來修正毛澤東思想，「所以我們現在要坐下來研究毛澤東思想，掌握毛澤東思想解釋權。群眾掌握了毛澤東思想的解釋權，如果誰出來修正毛澤東思想，就能馬上識別」^②。

僅僅從上面引述的文字看，他們似乎有意對「毛澤東思想」做出某些「發展」或「自行解釋」。但是通觀他們的所有文章和信函，除了不斷重複一些當時人們耳熟能詳的空洞而武斷的命題外，並未提出任何新的看法，也未對這些命題作出獨具匠心、恰如其分的事實論證。他們提出「群眾要掌握毛澤東思想的解釋權」，前提是承認「教義」的絕對權威，目的是捍衛「教義」的本真性和純潔性。在他們看來，「毛澤東思想是當代馬列主義的頂峰，頂峰就是頂峰，就是水平最高、威信最大、威力最猛，就是句句是真理，一句頂一萬句！……我們的時代，誰否認毛澤東思想，就從根本上否定了馬列主義，正如列寧時代否認列寧主義就從根本上否定馬克思主義然，發展下去就會犯歷史性錯誤，墮落為千古罪人，就要全黨共誅之，全國共討之，世界共伐之！」^③

七 「反革命小集團」：「政治模糊性」的犧牲品

「反復辟學會」這樣一個社會構成純潔、政治面目清晰、思想觀念正統的毛主義小團體，為甚麼會在1968年後被打成「反革命小集團」？迄今為止，人們對此的解釋（包括陳秀惠等人的看法）依然脫胎於當年的大批判文章和專案組結論，儘管當年和現在的「是」、「非」判斷標準截然相反。筆者認為，當年批判者的指控和專案組的結論都屬「欲加之罪，何患無辭」。該學會之所以遭到打壓，不是因為成員的思想和言行存在「反骨」，而是因為中央和地方當局的現實政治需要。

1967年春中央高層對文革走勢的強力干預，進一步加劇了一部分造反派群眾組織與軍管當局的激烈衝突。武漢「七·二〇事件」引發的連鎖反應，使得各地依靠「軍管」措施建立起來的脆弱的新秩序岌岌可危。在此背景下，毛澤東最終決定依靠軍隊力量徹底終結群眾運動。新一輪政治逆轉的標誌是中央「九·五命令」，這個命令迅速在全國各地得到貫徹執行。不過由於各地混亂局勢的慣性發展，該命令的預期效果直到1968年初才逐步顯現。

有必要強調的是，「反復辟學會」對「九·五命令」的反應，與1967年初「反復辟戰鬥小組」對中央文革小組電報的遵從如出一轍^④。他們在9、10月間連續向上海市革委會和中央高層發出信件、請示報告和情況說明，自責作為「學

生」的「原罪」（「存在唯心主義傾向」和「脫離工農群眾」），並說「現在是我們犯錯誤的時候了，我們希望得到首長的指示，希望給以必要的引導」^⑤，這顯然是對毛澤東關於「小將犯錯誤」論斷的積極回應。他們還陸續撰寫了〈偉大世界無產階級革命的燈塔〉、〈必須研究「清君側」〉、〈劉少奇修正主義的由來和發展〉、〈無產階級專政條件下的革命群眾運動（參考意見）〉、〈舊的教育制度必須徹底砸爛〉等幾篇「重頭文章」，積極附和當下的官方輿論宣傳。然而，到1968年2月前後，隨着各地激進小團體相繼遭到批判和取締^⑥，該學會也在劫難逃。

事後看來，首先，陳秀惠等人在1967年初毛澤東肯定蔡祖泉的造反行動後依然堅持「揪蔡」；在1967年8月「反復辟學會」成立前後多次將該學會與毛澤東等人創立的「新民學會」相提並論，並批評「早請示、晚匯報」、背誦毛主席語錄、人人佩戴毛主席像章、到處掛毛主席像是形式主義，無助於「反修防修」^⑦；在1968年1月給上海市黨章修改小組的「群眾來信」中提出林彪一定要寫入中共第九次全國代表大會〈公報〉、〈決議〉等文件，但不一定要寫入九大黨章〈總綱〉的建議^⑧，都為批判者提供了口實。其次，他們在多篇文章中為了凸顯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的崇高地位和絕對權威，難免對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略顯不恭，特別是對斯大林有些「妄議」；與此同時，他們在多篇文章中為了凸顯文革的必要性和國際意義，反覆強調「修正主義不可避免」，「奪權」鬥爭要一而再、再而三地進行下去，甚至要搞「第二次文化大革命」^⑨，難免從反面否定了馬列主義、毛澤東思想「戰無不勝」的「強大威力」，也全面否定了文革前十七年的「偉大成就」。再者，他們在武漢事件後撰文呼應《紅旗》雜誌「揪軍內一小撮」文章^⑩，在王力、關鋒、戚本禹倒台後當然會被認定為「反軍、亂軍」。更何況，他們在1967年初捲入「一·二八炮打」事件，肯定也是上海市革委會將他們圈定為重點打擊對象的關鍵因素之一^⑪。

1968年3月中旬，「反復辟學會」大禍臨頭。12日，復旦革委會主辦的《復旦戰報》發表社論〈行動起來，向反動思潮宣戰〉，不點名指責陳秀惠等人「極端狂妄地提出要甚麼『發展』毛澤東思想，『研究』甚麼第二次文化大革命」^⑫。13日起，陳秀惠等人遭到隔離審查。25日，復旦革委會清理階級隊伍領導小組發出〈砸爛「反復辟學會」，揪出復旦變色龍——關於徹底批判「反復辟學會」的通知〉；同日，《復旦戰報》公布〈關於反動組織「反復辟學會」的第一批材料〉，指責陳秀惠等人「狂妄地宣稱要發展毛澤東思想」，「詆譏毛主席的革命路線，全盤否定無產階級專政」，「打着研究第二次文化大革命的旗號，進行有組織、有計劃、有目的的反奪權活動」，並配發社論〈把「反復辟學會」揪出來示眾〉^⑬。26日，《復旦戰報》發表本報編輯部文章〈文化大革命的全面勝利和「反復辟學會」的破產〉，並以附錄形式公布所謂大毒草〈「反復辟學會」創立宣言（草案）〉^⑭。3月下旬，復旦大學召開批判「反復辟學會」大會。4月4日，張春橋在上海市積代會上發表講話，指責陳秀惠等人：「他們講『反』復辟，實際是要復辟。」^⑮5月30日，復旦大學「反復辟學會」專案組公布〈關於反動組織「反復辟學會」的第二批材料〉，將該學會定性為「一個同社會上各種反革命勢力有着廣泛聯繫的、代表了資產階級反動利益的、反馬克思列寧主義、反

毛澤東思想的、有組織的政黨性的反革命政治派別」^⑳。從6月開始，陳秀惠等人一邊接受審查，一邊監督勞動。

1970年初，全國範圍的「一打三反」和清查「五·一六」運動接踵而至，陳秀惠等人遭受的打擊迫害不斷升級。1月，上海市革委會寫作組將「反復辟學會」的某些言論當作「反動思潮」，編入《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期間各種反動思潮資料彙編（二稿）》^㉑；4月，被上海市委「五·一六」專案辦公室定為上海市十個「反革命大案」之一^㉒。6月，復旦大學「反復辟學會」專案組將該學會的所謂「罪證材料」彙集成冊，印發全市各單位供批判使用。這本小冊子的前言指控該學會與北京「共青學會」、武漢「北斗星學會」、湖南「省無聯」「相互勾結又相互利用」，「成立最早，組織最為龐大，活動最為猖獗」，「在政治上以『理論研究』為口號，篡改和攻擊馬克思主義、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經典著作，提出一整套為反革命政變作輿論準備的謬論；在組織上是一個反革命大雜燴，不擇手段地網羅已被革命人民揭露的壞人；在活動方式上……規定了一整套秘密活動的反革命策略和森嚴的反革命紀律」^㉓。與此同時，復旦政宣組推出《革命大批判文選》第六冊（「反復辟學會」批判專輯），組織全校各系大批判寫作組的十二篇文章，質問學會「『模仿新民學會』居心何在？」「為甚麼奢談文藝復興？」以及「陳秀惠的改名換姓說明了甚麼？」並對〈創立宣言（草案）〉、「修正主義不可避免」論、「『垂死的社會主義』和『再生的社會主義』」論進行駁斥^㉔。上述的兩本小冊子，還指控該學會妄圖「顛覆無產階級專政」，「瘋狂反對林副主席」，是「地富反壞右的復仇軍」、「帝、修、反的行動隊」、「裴多菲俱樂部」、「希特勒的門徒」、「赫魯曉夫的先天信徒」、「劉少奇的孝子賢孫」等等^㉕。最滑稽的是，以地球儀、中國地圖、紅星、紅旗為元素的報頭設計，被指控「充分暴露了『反復辟學會』妄圖稱霸全世界的反革命野心」^㉖。

1973年7月，上海市公檢法核心小組對陳秀惠等人作出判決^㉗。凡團員和預備黨員者一律吊銷資格；在職工人停發工資，在校學生停發獎學金、助學金，僅發少量生活費維持生計^㉘。文革結束後，上海市公安局於1978年3月做出決定〈關於對陳秀惠同志問題的複查意見〉，謂「陳秀惠組織『反復辟學會』活動中，未發現有反動的言行。陳秀惠同志是反對『四人幫』及其餘黨而受到政治迫害的。據此，按照中央（1976）23號文件精神，……予以平反，恢復名譽」^㉙。與此同時，「反復辟學會」的其他成員也獲得平反。

八 結語

我們無意苛責「陳秀惠們」的言行。如本文所述，他們捲入文革運動有着狹隘但真實的思想感情基礎；而且，這樣的思想感情也並非他們幾個人所獨有。大量歷史文獻和研究成果顯示，人們對文革的幻滅與覺醒都需要經歷一個過程，普遍的社會心理變化發生在文革中後期，陳秀惠等人後來的思想變化也是如此。這樣的心路歷程，又一次彰顯了經驗理性的強大力量。但是，我們認為對「陳秀惠們」抱持同情的同時，對他們的言論展開理性的解析也不可或缺。

從思想史研究的角度看，「陳秀惠們」的言論和行為並不具有任何歷史進步意義。從「反復辟戰鬥小組」到「反復辟學會」，他們對文革的理論和實踐深信不疑，始終予以積極響應，同時又深感困惑。但由於缺乏真正的主體意識和理性的批判精神，他們常常糾結於「為甚麼自己錯了」^⑥，並將根由歸咎於自己沒有學好毛澤東思想。他們成立「反復辟學會」的初衷是從事「理論研究」，但實際上他們既無實事求是的意識，也無包容異見之雅量。他們寫文章時，總是從「最高指示」和官方輿論宣傳中尋章摘句；批判別人時，往往採用「樞字眼」的方式斷章取義，羅織罪名。直而言之，他們的「理論研究」秉持的依舊是階級鬥爭的思維邏輯，歸根結底還是政治討伐，與官方毫無二致。上述思想狀況和精神素質，使得「陳秀惠們」更具強烈的悲劇色彩：他們希望致力於具有開創性的「理論研究」，實際上卻一直是官方輿論宣傳的附庸；他們主觀上積極地為最高當局搖旗吶喊、衝鋒陷陣，結果卻遭到最高當局的背棄和打壓。我們對「反復辟學會」的「極左思潮」的定性和闡釋，不應受到專案組指控和1978年平反結論的誤導。專案組指控他們是「反馬列主義」、「反毛澤東思想」、「瘋狂反對林副主席」、妄圖「顛覆無產階級專政」的「反革命小集團」，1978年平反結論說他們「是反對『四人幫』及其餘黨而受到政治迫害」，這些話語都受制於特定時期的現實政治需要，都在相當程度上歪曲和掩蓋了事實真相。

但對於「反復辟學會」所代表的「極左思潮」，依然有進行深入考察與剖析的必要，因為這種類型的「極左思潮」在當時帶有相當的普遍性，從一個側面反映了特定時代許多幹部和群眾的精神素質與思想狀況。作為思想史研究的一個重要內容，這裏需要探討的問題是：這樣的精神素質與思想狀況緣何產生？我們想強調的是，從中長時段的歷史視野看，毛時代無疑是一個嚴重的思想荒漠化的時代，高度的「一元化」管控和嚴密的信息封鎖導致一般社會民眾思想資源極度匱乏，強大的意識形態宣教導致青年一代有強烈的政治參與意願卻無獨立思考的能力，因此文革前期不大可能產生帶有啟蒙主義性質的自覺的、理性的反抗強權的意識和行動。即使是文革中後期出現的反文革社會思潮，也主要基於人們的經驗理性和對某些具體政策的反感。啟蒙主義觀念在中國的真正復興，要延至文革後的1980年代。

此外，這項研究帶給我們的一個重要啟示是：史學研究的一個獨特優勢在於歷史的後見之明。當然，這種後見之明有賴於歷史資料的完整性和系統性，以及我們對這些歷史資料的認真梳理與對完整事實的真實還原。以這項研究為例，在我們將當年流行話語中的「新思潮」、「極『左』思潮」、「反動思潮」等概念轉換成學術研究概念時，顯然有必要依據歷史事實對其進行恰如其分的重新界定與命名。因此，我們建議將是否具有思想史意義上的原創性，以及是否代表了特定社會階層的真实利益訴求，作為重新界定和命名這些社會思潮的客觀依據。如果某種社會思潮確實具有思想史意義上的新內容，或者確實能夠真實反映某些特殊社會群體的真实利益訴求，我們便統一地稱之為「新思潮」、「異端思潮」；如果某種社會思潮直接濫觴於文革主流意識形態，主觀上也積極服務於文革主流意識形態，我們便統一地稱之為「極左思潮」（其實是假的「新思潮」、「異端思潮」）。這樣的重新界定和命名不僅可以避免許多不必要的學術紛爭，而且可以拓展與深化我們對文革期間政治衝突的認知。（本期續完）

註釋

- ① 〈中共中央關於安徽問題的決定〉(1967年4月1日)，載中國人民解放軍國防大學黨史黨建政工教研室編：《「文化大革命」研究資料》，上冊(內部發行，1988)，頁389。
- ② 〈正確地對待革命小將〉，《人民日報》，1967年4月2日，第1版。
- ③ 〈中央軍委命令〉(1967年4月6日)，載《「文化大革命」研究資料》，上冊，頁390-91。
- ④ 紅衛兵新復旦師臨時指揮部：〈紅衛兵新復旦師臨時指揮部公告〉(1967年4月4日)，《新復旦》(復旦大學《新復旦》編輯部)，第26期(1967年4月7日)，第2版；反逆流指揮部：《反逆流指揮部工作小結(初稿，討論稿)》，打字油印件(1967年5月16日)，頁1。
- ⑤ 「反復辟戰鬥小組」：〈國際的希望在中國——紀念毛主席的馬列主義文獻《炮打司令部》發表八周年〉，抄件(1967年4月5日)，頁5、6。
- ⑥ 「反復辟戰鬥小組」：〈偉大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雷鳴——熱烈歡呼北京市革命委員會誕生〉，抄件(1967年4月20日)，頁8-9。
- ⑦ 陳秀惠：〈「反復辟學會」的由來——「學會」回憶材料之一〉，手稿(1977年1月2日)，頁3。
- ⑧⑩⑭⑲ 「反復辟學會」：〈「反復辟學會」創立宣言(草案)〉，打字油印件(1967年8月5日)，頁4；4；2；1-2。
- ⑨ 「反復辟戰鬥小組」：〈致中央文革的同志們的信〉，手抄件(1967年9月)，頁3。
- ⑩ 詳見〈致《紅旗》、《人民日報》、《文匯報》、《解放日報》編輯部的信〉，抄件(1967年9月)；〈致上海市革命委員會政宣組辦公室的信〉，抄件(1967年9月)；〈致陳伯達、江青、張春橋、姚文元同志的信〉，抄件(1967年9月)；〈致徐特立、蔡暢同志的信〉，抄件(1967年9月)；〈張鵬飛寫給毛主席的一封信〉，抄件(1967年9月)；〈「反復辟學會」情況介紹(草案)〉，打字油印件(1967年10月10日)；〈「反復辟學會」的請示報告(草案)〉(1967年10月10日)，載復旦大學「反復辟學會」專案組編印：《公布「反復辟學會」反革命小集團的一批材料(內部材料，供批判用)》，鉛印件(1970年6月)，頁21-36。
- ⑫ 「反復辟學會」：〈「反復辟學會」情況介紹(草案)〉，頁2。
- ⑬ 陳秀惠：〈毛澤東思想是當代馬列主義的頂峰〉，抄件(1967年9月)，頁6。
- ⑭ 「反復辟學會」：〈中國共產黨綱(草案第一稿)〉，打字油印件(1967年12月)，頁2。
- ⑮ 文武兵：〈陶鑄反革命兩面派的嘴臉〉，打字油印件(日期不詳)，頁4。
- ⑯ 「反復辟學會」殷紅：〈必須研究「清君側」〉，打字油印件(1967年10月14日)，頁1-2。
- ⑰ 「反復辟學會」烽火：〈炮打私司令部——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取得勝利的一個關鍵問題〉，打字油印件(1967年10月16日)，頁1-4。
- ⑱ 〈「七月風暴」與文化大革命的新形勢〉，手抄件(約1967年10月)，頁1-4，陳秀惠提供。
- ⑲ 復旦大學「反復辟學會」專案組：〈前言〉，載《公布「反復辟學會」反革命小集團的一批材料(內部材料，供批判用)》，頁1-4；復旦大學政宣組：〈目錄〉，載復旦大學政宣組編印：《革命大批判文選》，第六冊，鉛印件(1970年6月)，頁1-2。
- ⑳㉑ 「反復辟學會」、「反復辟戰鬥小組」：〈「反復辟學會」的請示報告(草案)〉，頁32、24；35。
- ㉒ 〈「反復辟學會」骨幹成員俞正梁、夏兆敢的兩份交代材料(摘錄)〉，載《公布「反復辟學會」反革命小集團的一批材料(內部材料，供批判用)》，頁66。
- ㉓㉔ 參見董國強、樊建政：〈文革時期「極左思潮」個案：上海「反復辟學會」(上)〉，《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9年6月號，第四節；頁66，表1。

- ⑳ 印紅標：《失蹤者的足跡：文化大革命期間的青年思潮》（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9），頁107-31。1968年1月，湖南「省無聯」被中央嚴令取締；2月，上海「中串會」遭到批判；2、3月間，武漢「決派」聯絡站停止活動；3月，山東「渤海兵團」遭取締。在此背景下，「反復辟學會」最終於2月底決定散夥。
- ㉑ 「反復辟學會」、「反復辟戰鬥小組」：〈「反復辟學會」的請示報告（草案）〉，頁32；陳秀惠訪談，福州，2012年8月14日。
- ㉒ 「反復辟學會」：〈「反復辟學會」給市黨章修改小組的信〉，鉛印件（1968年1月），載《公布「反復辟學會」反革命小集團的一批材料（內部材料，供批判用）》，頁58。
- ㉓ 「反復辟學會」專案組、《復旦戰報》編輯部：〈關於反動組織「反復辟學會」的第一批材料〉，《復旦戰報》（復旦大學革命委員會、復旦大學「八·一八」紅衛兵師《復旦戰報》編輯部），第40期（1968年3月25日），第4版。
- ㉔ 〈「七月風暴」與文化大革命的新形勢〉，頁2-3；「反復辟學會」專案組、《復旦戰報》編輯部：〈關於反動組織「反復辟學會」的第一批材料〉，第4版；何蜀：〈「文革」中的「揪軍內一小撮」問題辨析〉，載宋永毅主編：《文化大革命：歷史真相和集體記憶》，下冊（香港：田園書屋，2007），頁669-83。
- ㉕ 徐景賢：《十年一夢：前上海市委書記徐景賢文革回憶錄》（香港：時代國際出版有限公司，2004），頁154；上海市公安局：〈劫後逢春〉，載《上訪通訊》編輯室編：《春風化雨集》，上冊（北京：群眾出版社，1981），頁114。
- ㉖ 〈行動起來，向反動思潮宣戰〉，《復旦戰報》，第34期（1968年3月12日），第1版。
- ㉗ 復旦革委會清理階級隊伍領導小組：〈砸爛「反復辟學會」，揪出復旦變色龍——關於徹底批判「反復辟學會」的通知〉、〈把「反復辟學會」揪出來示眾〉，《復旦戰報》，第40期，第1版；「反復辟學會」專案組、《復旦戰報》編輯部：〈關於反動組織「反復辟學會」的第一批材料〉，第2、3、4版。
- ㉘ 〈文化大革命的全面勝利和「反復辟學會」的破產〉，《復旦戰報》，第41期（1968年3月26日），第1-6版。
- ㉙ 陳莊：〈揭開「反復辟學會」顛覆無產階級專政的真面目〉，載《革命大批判文選》，第六冊，頁2。
- ㉚ 「反復辟學會」專案組、《復旦戰報》編輯部：〈關於反動組織「反復辟學會」的第二批材料〉，《復旦戰報》，第61期（1968年5月30日），第1版。
- ㉛ 上海市革命委員會寫作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期間各種反動思潮資料彙編（二稿）》，抄件（1970年1月），頁75-77，李遜提供。
- ㉜ 上海「文革」史料整理編纂小組：《上海「文化大革命」史話》，未刊稿（1992年），頁527。
- ㉝ 復旦大學「反復辟學會」專案組：〈前言〉，頁1-4。
- ㉞ 復旦大學政宣組：〈目錄〉，頁1-2。
- ㉟ 復旦大學「反復辟學會」專案組：〈前言〉，頁2；復旦大學政宣組：〈目錄〉，頁1-2。
- ㊱ 「反復辟」戰鬥組：〈徵詢「反復辟學會」報頭〉、〈「反復辟學會」骨幹成員俞正梁、夏兆敢的兩份交代材料（摘錄）〉，載《公布「反復辟學會」反革命小集團的一批材料（內部材料，供批判用）》，頁42、61。
- ㊲ 李元茂訪談，上海，2013年6月21日；徐志新訪談，上海，2016年4月12日；陳秀惠：〈致蘇振華同志的信〉，手稿（1977年4月4日），頁9。
- ㊳ 上海市公安局：〈關於對陳秀惠同志問題的複查意見〉，打字油印件（1978年3月21日），無頁碼，陳秀惠提供。
- ㊴ 陳秀惠：《申辯書》，手稿（1970年1月），頁9，陳秀惠提供。

董國強 上海復旦大學歷史系教授

樊建政 上海華東師範大學馬克思主義學院講師

從敵情到學術： 英文學界之北韓史研究

• 毛 升

一 前言

朝鮮半島(為避免國名的混淆,本文用「北韓」指代中國大陸地區習慣所稱的北朝鮮,用「南韓」指代南朝鮮,用「朝鮮」或「朝鮮半島」指代南北韓作為一個整體)進入美國公眾的視野要等到1950年代初的朝鮮戰爭之後。在那場戰爭中,多達33,643位美國士兵死於戰場,其中一個重要原因即美軍對自己的對手一無所知。戰前,麥克阿瑟(Douglas MacArthur)將軍帶着種族主義的優越感,宣稱金日成手下那些士兵見到白人就會潰不成軍、逃之夭夭。但上了戰場之後,他卻驚訝地發現,北韓軍人英勇善戰,所向披靡。讓美軍無法理解的是,既然金日成只是蘇聯的傀儡,北韓軍人只是替蘇聯人賣命,蘇聯人怎能如此成功地動員他們?更奇怪的是,北韓士兵的敢死精神明顯受到了民族主義的感召,作為異族的蘇聯人又是如何激發他們這種情緒呢?為甚麼南韓軍人卻根本不願打仗?他們丟在戰場上的武器都足夠裝備十支軍隊^①。即使戰後,美國人對於朝鮮半島的了解仍然有限。一位韓裔美籍教授曾跟筆者說起他四十年前的親身經歷:他十歲時隨父母從南韓移民美國,每次美國人見到他這張亞洲面孔都會問:「你是中國人?」他搖頭。「你是日本人?」他亦搖頭。對方就會大惑不解:「那你是哪國人?」

朝鮮研究(Korean Studies)進入美國大學要到1950年代末、1960年代初,而且不是作為一個獨立的研究科目,只是作為東亞研究的一小部分^②。教授在講授東亞史的時候,為了敘述完整,一般會簡略地提到朝鮮半島在歷史上為一個國家,如今卻被三八線一分為二:一邊是進步的大韓民國(南韓),另一邊是被蘇聯操控的、實行社會主義的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北韓)。

* 本文在寫作過程中得到華東師範大學冷戰國際史研究中心李丹慧教授的支持,特此感謝。

如果說美國的南韓研究一度發展緩慢，主要是因為美國人缺乏興趣，不願將學術資源花了一個在他們看來並不重要的國家的研究上的話，北韓研究的情況則相對複雜。就如同朝鮮戰爭深刻地影響了北韓之後的內政、外交和民眾對西方世界的觀感，美國對待北韓的態度也被那場聲稱已「被遺忘」的戰爭所定義——即北韓是美國的敵人^③。基於這樣的定位，長期以來美國主導的英文世界對北韓只有「敵情研究」，目的是窺探這個神秘的「邪惡國家」，以便收集情報和制訂對策，確保美國及盟國的國家安全。學者普遍不認為對北韓有學術研究的必要，但是隨着1980年代末南韓推動民主化、1990年代初北韓第一次核危機，以及蘇聯、東歐等社會主義國家解體後相關檔案陸續開放，美國人對北韓的興趣劇增，出版物層出不窮。一開始主要是新聞記者、外交人員、「脫北者」、難民以及到此一遊的遊客所寫，嚴謹的、具原創性的學術專著不多。即使如此，美國在這個領域的成果還是有了一定的積累，具備了自己的特色，值得中文學界借鑒、批評。

本文試圖梳理英文學界關於北韓研究的歷史學著作的內容、背景、問題意識、特色及其範式轉移，並參考了哥倫比亞大學歷史系教授阿姆斯特朗(Charles K. Armstrong)對該領域狀況的分析^④。但不同之處在於，阿姆斯特朗在文章提到的著作包括政治、外交、經濟、社會、藝術等多個領域，而本文主要評論在北韓研究方面最富成果的政治史、外交史的狀況，並更新了2011年該文章發表後出版的最新著作。另外，阿姆斯特朗的文章的目標讀者為英文學界，本文針對的讀者則是中文學界的同行，並根據中文讀者的興趣進行取捨、評述。需要聲明的是，研究朝鮮戰爭的著作並不在本文評論範圍內，該領域在英文學界已經成為一個專門的研究課題，著作數量龐大，獨具特色，需要專文討論。

二 史料

北韓研究最大的困難就是史料難以獲得。北韓幾乎與世隔絕，除了宣傳材料外，研究者很難獲得其他資料。目前學者主要利用的材料大概有以下幾類：

一、北韓公開出版的報刊、宣傳材料、領袖著作、講話等。這些材料出版的主要目的是為了宣傳，研究者必須非常謹慎，才能於其中獲得有用信息。

二、1950年冬天美軍佔領平壤後繳獲的檔案，名為《美軍在朝鮮繳獲之紀錄》(*Records Seized by U.S. Military Forces in Korea*，以下簡稱《繳獲紀錄》)，現保存於馬里蘭州的大學公園市美國國家檔案館(The National Archives at College Park, Maryland)，檔案號為Record Group 242。該檔案多達1,608,000頁，材料基本為朝鮮文，也有一些日文和俄文書籍。這些材料包括金日成早期講話的手冊、報紙、雜誌、北韓各種組織的會議紀錄、朝鮮勞動黨的文件、政府文件、書信、日記、照片、個人檔案、法庭紀錄等。這些材料於1977年解密，其中一部分已經整理出版，對了解1945年日本戰敗後至1950年

朝鮮戰爭發生前的北韓有很高的史料價值^⑤。儘管利用率不高，還是有學者根據這些材料寫出了金日成的傳記，以及探討了1950年之前共產革命對北韓的政治、社會、經濟、文化、日常生活的深刻影響^⑥。

三、跟北韓交涉過的國家的檔案。如西方國家的外交檔案及情報、日本秘密警察搜集的朝鮮勞動黨的情報及審訊口供。但最值得利用的還是社會主義陣營裏的盟國的檔案，目前最方便利用的就是俄國（前蘇聯）、德國（前民主德國〔東德〕）、羅馬尼亞、保加利亞、阿爾巴尼亞、匈牙利、捷克、斯洛伐克、波蘭等東歐國家的檔案，中國的部分檔案也已經解密，可供學術研究之用。為了方便學者更好地利用多國檔案，位於華盛頓的威爾遜國際學者中心（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已經將大量的蘇聯、東歐檔案翻譯成英文，有的已經出版。該中心涉及北韓的研究項目有兩個，一個是「冷戰國際史計劃」（The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CWIHP），另一個是「北韓國際文獻計劃」（The North Korea International Documentation Project, NKIDP）。雖然這些檔案呈現的是盟國的視角，卻極大地填補了北韓自身檔案不開放所造成的空白。利用這些檔案出版的著作主要集中在政治史、外交史領域，極具原創性^⑦。

四、「脫北者」、難民、北韓人的回憶錄、自傳、訪談等。住在南韓的北韓難民已經多達二萬人，還有好幾萬住在中國或其他亞洲國家。這些數量龐大的難民群體成為外界了解這個封閉國家的重要渠道，他們的見證、訪談已經成為北韓研究的重要材料。另外，外國新聞記者的觀察以及個別曾在北韓生活、學習、工作過的外國人的回憶，也是學界值得利用的材料^⑧。

三 主要研究成果及研究範式

英文學界對社會主義國家的研究始於政治學領域，其對北韓的研究最初也是從政治學領域開始，試圖了解朝鮮勞動黨黨權、領導人、北韓社會狀況以及與蘇聯、中國等盟國的關係。筆者見到的最早發表的有分量的研究專著為1972年由加州大學出版社出版的《共產主義在朝鮮》（*Communism in Korea*），兩位作者施樂伯（Robert A. Scalapino）和李鍾奭都是政治學學者。該著作利用的材料多樣，其中最重要的就是日本檔案，比如秘密警察、司法部、內政部、駐朝鮮總督、外務與軍事部門等的官方文件。這些絕密文件中有每日的情報、逐字逐句的警察和檢查官的審訊記錄、法庭審判記錄、被日本繳獲的大量朝鮮勞動黨的文件與材料、警察局的報告、政治犯的交代材料等。同時，作者還對多位親歷者做了訪談，有的是共產運動的參與者，有的則為知情人。這部書的上冊是關於朝鮮共產運動的歷史，如運動的起源、日據時代的起伏、在東北與朝鮮邊境地區的游擊活動、在美國控制下的南韓和蘇聯佔據下的北韓的發展狀況、朝鮮戰爭時期的情況、勞動黨內的權力鬥爭，以及金日成如何在派系林立的黨內成為最高領袖。下冊則主要考察北韓的社會狀

況，黨、領袖與幹部之間的關係，社會控制機制，意識形態，軍事政治制度，農業、工業等多個方面^⑨。這兩冊厚達1,500頁的書可謂開山之作，用了當時所能獲得的一切材料，細緻地考察了朝鮮共產主義運動從萌芽到1970年代為止的發展狀況，至今仍有重要參考價值。

在北韓的國家制度中，領袖所起的作用舉足輕重，因此西方學界很想了解金日成究竟是怎樣的一個人？他是如何到達權力頂峰？他的主要思想是甚麼？北韓出版的金日成傳記不僅極度美化金日成，還會根據形勢的需要不斷加以修改，而西方的媒體基於意識形態的偏見，總是對其妖魔化，都非信史。美國政治學學者徐大肅在《北韓領袖金日成》(*Kim Il Sung: The North Korean Leader*)一書中利用《繳獲紀錄》，試圖書寫一部有所本的金日成傳記。該書對金日成人生中的各個面向都有所呈現：參加抗日戰爭的經歷、如何獲得權力、在黨內面臨怎樣的挑戰、如何試圖統一朝鮮半島、如何在蘇聯和中國之間尋找平衡、如何擴張在第三世界國家的影響力、他的政治思想尤其是「主體」(Juche)思想是如何出台的？他如何成功地培養了自己的兒子金正日成為接班人^⑩？這本出版於1980年代末的傳記持之有故，成為北韓研究領域的必讀書之一。

另一本值得一讀的著作是《游擊隊派王朝：北韓的政治與領導》(*The Guerilla Dynasty: Politics and Leadership in North Korea*)，作者布佐(Adrian Buzo)成為學者之前，曾在1975年擔任過澳大利亞駐北韓外交官。雖然此書在材料的利用上乏善可陳，主要利用其他學者的研究或金日成的著作，但難能可貴的地方是結合了作者個人對北韓的體察，通過討論幾個在作者看來北韓歷史上的重要事件來呈現該政權的演變軌迹，並預測將來的可能走向。作者將這種演變放在一個長時段中審視，並將事件放入一個複雜的背景當中加以討論，如列寧黨的特色、斯大林組織與建設社會主義國家的原則、朝鮮自身的政治傳統、民族主義與共產主義運動，以及朝鮮傳統的武裝組織等。在這本可讀性很強的著作中，作者特別強調了蘇聯因素對北韓的影響^⑪。

在北韓研究領域中，學者討論最多的問題是北韓的政治制度如何形成？同樣是在蘇聯的佔領下建立的斯大林式政權，何以北韓和東歐如此不同？北韓與東歐最初實行的都是一黨主導、多黨合作的「人民民主」(People's Democracy)制度，何以東歐基本保持了這種賦予基層相對多一點自由的制度^⑫，而北韓卻變成了世襲的一黨制領袖專政國家？上面提到的三部著作都強調了蘇聯因素在其中所起的作用，即北韓對斯大林式蘇聯制度的模仿與繼承。但不同的是，斯大林雖然也鼓吹個人崇拜，但被崇拜的不只是他一個領袖，還有列寧甚至莫洛托夫(Vyacheslav Molotov)。為甚麼金日成是北韓唯一被崇拜的領袖？如果一切都只是斯大林主義的複製，為甚麼北韓比斯大林統治下的蘇聯更專制？柏林牆倒下了，蘇聯也已經解體多年，何以北韓的專制政權卻還能持續？

1980年代初美國學界的蘇聯史研究，尤其是關於斯大林統治時期的蘇聯(即斯大林主義的研究)出現了範式轉移，從極權主義學派(Totalitarian school)轉向了修正主義學派(Revisionist school)。在西方，人們通常以「大清洗」、「古

拉格」等現象來定義斯大林主義，那麼這種制度是如何形成的呢？極權主義學派試圖重新解釋何以一個被指稱為既「沒有政治合法性」，也「沒有群眾基礎」的政黨可以統治這個國家如此之久。極權主義學派是冷戰時代的產物，對此的解釋自然離不開那個時代「自由世界」與「共產世界」的對立，即認為蘇聯是一個極權政權，通過政變得以上台，不僅將自己信奉的意識形態強行灌輸給社會，而且以此來改造社會。在蘇聯共產黨的統治下，人們失去了各種自由，社會喪失了抵制公權力入侵的能力，失去了自我保護的可能。同時，斯大林主義並非蘇聯革命的一個斷裂或岔路，而是其必然的結果。

修正主義學派則挑戰了該範式，認為蘇聯社會並不是如極權主義學派所認為的那麼被動、無助地任由一個無所不在的政府宰制。修正主義學派光譜複雜，其中一些學者認為，工人、農民積極參加「十月革命」，他們是支持布爾什維克黨的，因此「十月革命」並非非法政變，而是群眾革命，蘇聯政府獲得了極大的群眾基礎。另外一些學者繼而指出，斯大林主義並非「十月革命」的自然產物，斯大林錯誤地偏離了社會主義意識形態，是非常態的。那麼，如何重新解釋斯大林主義的形成？有的學者認為，斯大林控制了黨內人事任免的大權，也就綁架了黨機器，讓其為個人的利益服務。有的學者則指出，農民佔多數的、現代化程度不高的蘇聯社會，為類似傳統父權的斯大林主義提供了豐富的土壤。有學者還相信，蘇聯社會的一些群體支持甚至鼓吹斯大林的政策，如迅速工業化、農業集體化，甚至是「大清洗」^⑬。

北韓政權的研究自然也在這個潮流當中，只是語境不同。極權主義學派認為，北韓只是蘇聯的傀儡政權，其制度也只是斯大林主義的翻版，蘇聯共產政權強加在北韓老百姓身上的統治形式是違背當地人意志的。修正主義學派則認為，蘇聯對北韓的影響並不如一般認為的那麼大，北韓共產革命並非蘇聯主導，而是本國民眾的一場社會革命，蘇聯的影響只是居次要地位。該派學者認為，因為北韓政權在1940年代末獲得了極大的民眾支持，才使社會主義革命在朝鮮半島上得以成功。而北韓的制度最主要的影響也不是來自蘇聯，而是來自日據時代的制度遺產，以及比中國儒家文化更具壓制性的朝鮮儒家傳統。朝鮮戰爭研究的大家卡明斯 (Bruce Cumings) 就提出，北韓政權其實深受日據時代的軍事傳統和日本的天皇崇拜制度影響，而不是單純學習蘇聯^⑭。2018年，多倫多大學東亞系教授施密德 (Andre Schmid) 發表文章，批評北韓研究中的極權主義學派不僅忽略了金氏統治下的北韓社會仍有一定的自主性，在史料的解讀上也往往將北韓政府聲稱其所要達到的社會控制程度當成了事實。作者指出，一個政府宣稱要實現的目標與實際上所能達到的結果往往有明顯的距離，即金氏政權對社會的控制力並沒有學者想像的那麼大，借用法國社會學家布迪厄 (Pierre Bourdieu) 的說法，國家在任何地方都不如自己草擬的文件中所宣稱般強大^⑮。

卡明斯的弟子、前述的阿姆斯特朗利用《繳獲紀錄》，採取修正主義視角，完成了研究北韓社會主義制度形成初期的政治、文化、經濟和社會變化的大作《北韓的革命，1945-1950》(The North Korean Revolution, 1945-1950)。

該書雖然承認社會主義制度在北韓的形成受到了佔領者蘇聯的深刻影響，但該制度無論在北韓上層還是地方上，都馬上開始了本土化的過程，而且從一開始就明顯地表現出了這種本土因素。惜乎西方學者總是相信北韓無非蘇聯的傀儡，一切都操縱於蘇聯之手，一葉障目，認識不到本土因素的作用。比如，在意識形態領域，北韓一個顯著的特點就是唯意志論，即強調意志的重要性而忽略日常的物質生活，在這方面比共產中國和越南更極端。原因何在？在阿姆斯特朗看來，這主要是受到了朝鮮儒家傳統的影響，儒家文化在自詡為「小中華」的朝鮮要比在中國和越南更加非世俗化，更傾向原教旨主義。北韓政權將強調唯物主義的馬克思主義倒轉了過來，認為並不是經濟基礎決定上層建築，倒是人的意志才決定一切，物質是次要的。光憑這種唯意志論，北韓和其他社會主義國家就很不相同。與其說它像東德或波蘭，不如說更像同樣深受儒家文化浸潤的越南。其實，東歐社會主義國家才是典型的蘇聯衛星國，由蘇聯軍隊建立，並在各個方面長期依賴蘇聯，一旦蘇聯放棄支持，其社會主義制度很快難以為繼。北韓的社會主義制度雖然也是依靠蘇聯佔領軍建立，但即便蘇聯已經在世界上消失，北韓還能繼續存在，這種獨立性恐怕只有在本土因素中才能找到解釋。北韓從一開始就表現出很明顯的民族主義傾向，只是在社會主義制度剛建立的時候，被北韓領袖小心地掩藏在對蘇聯和斯大林的讚美之中。

阿姆斯特朗認為，在當時的東亞社會，無論北韓、越南還是中國，民族主義與親蘇的所謂國際主義並不互相排斥；對東亞的民族主義者來說，走社會主義道路是為了實現民族解放和國家富強，民族主義和社會主義相輔相成。對於落後國家來說，單靠自身的力量無法實現反帝反殖的任務，需要尋求外援，而當時的蘇聯是唯一願意提供援助的外國，親蘇是自然而然的結果。即使這些民族主義者在各自的國家掌權，他們也並不認為接受蘇聯的援助或鼓吹斯大林崇拜妨礙了本民族的獨立，相反，只有依靠這種策略，才能早日實現本民族的獨立。但就如同中國的馬克思主義中國化和越南的民族化一樣，北韓馬上也開始了本土化的過程，顛倒了列寧所倡導的民族主義作為形式、社會主義作為內容的民族政策，倒是實現了蘇聯移植的社會主義作為形式、強烈的民族主義作為內容的本土化的民族斯大林主義 (Nationalist Stalinism) ⑩。

蘭科夫 (Andrei Lankov) 顯然不同意卡明斯等人對極權主義學派的修正。在其頗受推崇的著作《從斯大林到金日成：北韓政權的建立，1945-1960》(From Stalin to Kim Il Sung: The Formation of North Korea, 1945-1960) 一書中，他批評修正主義學派矯枉過正，過度弱化了蘇聯在北韓政權的建立過程中所起的作用。在蘭科夫看來，斯大林主義在北韓落地生根主要還是源於蘇聯在其中操控，當時來自本土的力量並不明顯。蘭科夫是俄羅斯人，在蘇聯時期曾留學北韓，現任教於南韓國民大學，主要用英文發表學術成果。他的著作利用1990年代初俄國解密的蘇聯檔案，這是學界第一次得以從蘇聯的記錄中一窺北韓的歷史。該書在章節安排上顯然受制於其當時所能獲得的俄國檔案，有的問題討論詳細，有的則很簡略，並沒能系統地討論斯大林式制度在北韓建

立時的各個主要面向。該書主要研究蘇聯在佔領北韓之後如何逐步建立起一個蘇聯模式的政府、金日成究竟為何方人氏、北韓上層內部的權力鬥爭、蘇籍朝鮮人作為一個派別在北韓政治中所起的作用，以及1956年朝鮮勞動黨「八月事件」的前因後果。書中特別讓人動容的是蘇籍朝鮮人在北韓的不幸遭遇：他們被蘇聯政府派到北韓，參加社會主義建設；這些人滿懷革命理想和出身蘇聯的優越感，真誠地希望把北韓改造為一個如同蘇聯一樣的現代國家，並為此付出很多心血，最後卻因為被視為外來的勢力，遭到金日成的「游擊隊派」清洗。作者感慨，正是這些人的努力幫助北韓迅速建成了一個斯大林式政權，最後他們卻成了該制度的犧牲品^⑦。歷史研究依賴史料，而學者的觀點也很容易被他能讀到的史料所影響。蘭科夫的材料主要為俄國檔案，也沒能利用美國國家檔案館所存的朝鮮材料，蘇聯在北韓制度建立過程中所起的作用自然顯得尤其突出。

該書出版後三年，蘭科夫又將關於「八月事件」一章加以擴充，寫成了名為《北韓的危機：去斯大林化的失敗，1956》（*Crisis in North Korea: The Failure of De-Stalinization, 1956*）的專著，更詳細地考察該事件的來龍去脈及其影響。作者認為，該事件對北韓的內政、外交影響巨大，不可忽略。在外交上，「八月事件」之後，金日成清除了黨內親蘇的勢力，尤其是蘇籍朝鮮人幹部，鞏固了自己的權力，不再作為蘇聯的傀儡；同時，在國家政策上也逐步清除蘇聯和中國的影響，利用中蘇之間的矛盾，開始等距離外交，在兩個大國之間尋找對北韓最有利的平衡點。在內政上，該事件的影響尤其明顯，它決定了此後幾十年北韓政權奉行「平壤特色的斯大林主義」，即1955年金日成提出的所謂「主體社會主義」（Juche Socialism）。在1956年之前，北韓的制度非常類似於東歐的「人民民主」，但「八月事件」之後，逐漸變成了斯大林主義的變種：嚴格控制、高度軍事化、無所不在的領袖崇拜，與正統的馬列主義甚至斯大林主義漸行漸遠，並確立了更加極權的制度。「主體」思想對北韓社會的影響也是弊遠大於利，它固然有助於北韓擺脫蘇聯的控制，擁有更大的獨立性，但這種獨立性並沒有給貧困的北韓人民帶來任何物質上的實惠。一個主要依賴外援才得以發展的國家，一旦失去足夠的外來支持，經濟狀況自然一落千丈。金日成和跟隨他的平壤精英終於可以獨立決定北韓的道路，但老百姓卻為此付出了巨大的代價^⑧。

同樣是試圖回答北韓獨特的社會主義制度如何建立，任教於南韓高麗大學的匈牙利裔學者紹隆陶伊（Balázs Szalontai）利用匈牙利的外交檔案，出版了著作《赫魯曉夫時期的金日成：蘇聯與北韓之關係及北韓專制的根源，1953-1964》（*Kim Il Sung in the Khrushchev Era: Soviet-DPRK Relations and the Roots of North Korean Despotism, 1953-1964*）。這本書試圖跳出上述兩個學派的二元對立，給出一個不同的解釋。在紹隆陶伊看來，北韓的制度之所以與東歐不同，當然受到各種因素的影響，但既不應該過度強調來自蘇聯、中國、日本的外來因素，也不必誇大朝鮮歷史上的專制與隔離傳統，最主要的還是金日成及效忠於他的「游擊隊派」身上所具有的強烈的懼外民族主義情緒（intense

and xenophobic nationalism)。這種情緒既來自他們個人的經歷，也來自歷史記憶和抗戰結束之後所發生的一系列事件。

作者認為，金日成的不安全感的形成不能只從朝鮮過去的歷史傳統中尋找原因，而是有一個逐漸形成的過程，大概有四個轉折點：第一個轉折是日據時代，尤其是1931年之後日本軍方成功地扼殺了朝鮮境內的反日活動，瓦解了朝鮮人在東北的游擊運動；為了生產戰爭物資，日本在朝鮮開始推動大規模的工業化，並進行文化同化，這些舉措都強化了包括金日成在內的朝鮮人的民族主義情緒。第二個轉折是1945年蘇聯佔領北韓，這導致了金日成對「老大哥」又愛又懼。因為蘇聯的支持，他才得以順利成為北韓領袖，但蘇聯對北韓內政的強勢干預，以及大量親蘇幹部在勞動黨中佔據重要位置，二者對金氏權力的制衡又使得金日成覺得領導權被冒犯，清除親蘇派自然是必須邁出的一步。第三個轉折是南韓共產運動的失敗，以及朝鮮戰爭並沒有達到統一朝鮮半島的目的，更導致了南北韓持久的對抗，令金日成產生挫敗感。這些失敗不僅使得金日成失去對社會主義盟友的信任，甚至對自己統治下的北韓人民的能力也失去信心。第四個轉折則是蘇聯的去斯大林化運動對北韓帶來的影響。因為該事件，北韓徹底擺脫了蘇聯的控制，蘇聯也失去了干涉「八月事件」的意願，金日成雖遭遇其他派系的圍攻，但仍躲過了類似東歐所發生的那些反政府運動。之後，金日成及其擁護者可以完全根據自己的意願，安排北韓的制度，但外交上的不安全感已深刻地影響了內政，中蘇干涉和美國支持南韓發動攻擊的可能性，都使得金日成的懼外情緒始終無法舒緩^⑨。

在修正主義學派之後，1990年代末美國開始轉向所謂的後修正主義學派(Post-revisionist school)，其中一個重要分支就是現代性學派(Modernity school)。該學派在理論上深受法國思想家福柯(Michel Foucault)的影響，在方法上將斯大林主義放入世界史的背景加以比較。換句話說，對斯大林主義的解釋既不在政治上層，也不在社會底層，而是訴諸全球史的分析框架。冷戰時代，學者普遍認為蘇聯的制度是與西方民主國家對立的，沒有任何共通性。因此，學界都在強調蘇聯制度的獨特性，並加以譴責。冷戰結束後，兩種制度的截然對立迅速鬆動，學界開始不僅看到兩種制度的不同，也認識到斯大林統治時期蘇聯政權的作為和民主國家之間類似的方面。他們認為，蘇聯國家的產生既不是領袖的個性或者意識形態本身的問題，也並非因為該制度最適應蘇聯的文化社會傳統、經濟狀況，從而獲得了民眾對其的支持、配合，而是起源於啟蒙時代的理念和強調對社會實行理性干預的歐洲規訓文化(European disciplinary culture)，即現代性。國家對社會更深入全面的干預興起於第一次世界大戰，總體戰時代的到來使得歐洲各國的政府通過領袖崇拜、社會監控制度、宣傳機器、侵犯個人隱私、國家暴力和福利制度，以保證國民不僅忠誠於政府，也能為國家戰鬥。這些都是以大眾政治為特徵的現代國家所使用的手段，並非只有蘇聯如此，民主國家亦然。只是民主國家有憲政制度，戰爭時代國家權力無限擴張，但戰事一旦結束，受到憲法制約的國家機器就會恢復原狀，成為有限政府。而蘇聯因為缺乏憲法的約束，無法將擴張的國家

權力關回籠子裏，政府也習慣了大政府的高效率，並形成路徑依賴，這才是以斯大林主義為特徵的蘇聯政府在戰後仍然得以維持的原因²⁰。紹隆陶伊顯然並沒有跟着這個潮流走，而是自成格局，其中的原因可能是他作為匈牙利學者，雖用英文書寫，但並不熟悉西方的學術脈絡；同時，北韓對斯大林主義的偏離也使得他對於後修正主義範式是否對北韓有解釋能力抱有懷疑。這是北韓研究與蘇聯史研究的一個不同之處。

阿姆斯特朗2013年出版的著作《弱者的暴政：北韓與世界，1950-1992》(*Tyranny of the Weak: North Korea and the World, 1950-1992*)，也沒有跟隨後修正主義潮流，還是在傳統的政治史、外交史研究領域中，但換成從邊緣視角看國際關係，用新眼光看老題目。他一改過去將北韓當成國際舞台上一個可有可無的小卒，而是以其為中心去考察從朝鮮戰爭到蘇聯解體這四十年時間裏，這個小國如何與蘇聯、中國、東歐、第三世界國家打交道，去透視一個弱國如何利用強國之間的競爭來獲得生存空間與利益的最大化，尤其是如何在中蘇矛盾之間保持等距離外交，雖然是在「走鋼絲」，卻上演了一齣齣以弱勝強的好戲²¹。作者利用了大量最新解密的多國檔案，通過考察北韓在國際舞台上的表現，不只勾勒了北韓外交史的脈絡，更是雄辯地告訴我們，冷戰史不只是美蘇爭霸史，社會主義陣營內部也不是中蘇就能決定一切，小國的作用也很重要，不可忽略，北韓就是一個最好的例子。該書無疑加深了我們對於冷戰史以及國際關係中同盟關係的認識，幫助我們更好地理解今天北韓的一舉一動為何總是能夠牽動中美關係起伏。

西方學界研究共產革命，往往只關注革命「破舊」的一面，忽略其「立新」的創造性面相。共產革命不只試圖砸爛一個舊世界，更是要創造一個新世界，而新的生產方式的建立也形成了新的社會關係。同樣是利用《繳獲紀錄》，卡明斯的另一位學生金秀智眼光朝下，考察共產革命如何影響了北韓人的日常生活。她在《北韓革命下的日常生活，1945-1950》(*Everyday Life in the North Korean Revolution, 1945-1950*)中指出，北韓社會在抗戰之後、朝鮮戰爭之前並不是如今天人們所認知的那樣貧窮、落後，反倒顯得比南韓更有前途：工業更發達、生活更富裕；更重要的是，它給時人提供了一種完全不同於日據時代或資本主義社會的生活方式。激進的土改運動改變了基於財產佔有多寡決定的人際關係，北韓歷史上舉行的第一次選舉帶給普通人強烈的國家主人翁歸屬感，掃盲運動給邊緣農村目不識丁的人創造了從來不敢奢望的教育機會。老百姓逐漸被編制進入政府控制下的各種組織，如無處不在的群眾集會、多如牛毛的學習小組，公私之間的界限很快開始模糊，集體生活也成為一種常態。日記、自傳不再只是記錄作者個人的生活，更記錄了如何將自己的生活融入波瀾壯闊的革命事業之中、個人如何成為集體中的一份子、如何努力地將自己塑造成一個社會主義新人。將壓在社會最底層的婦女解放出來，也是革命的重要目的之一：女性走出家庭，融入革命的洪流，「革命母親」成為北韓婦女的新的認同。這些都是革命在北韓所創造的全新的社會關係，深刻地改變了人們的日常生活。

西方的日常生活史研究不只是嘗試鉤沉過去人們如何吃喝玩樂，而是有一套理論關懷，歐洲的左派思想大家如布羅代爾 (Fernand Braudel)、列斐伏爾 (Henri Lefebvre) 和德塞都 (Michel de Certeau) 對權力結構和日常生活的關係都有深入的闡釋²²。究竟人們的日常生活是一個被宏大的權力結構所宰制而無力擺脫的領域，還是一個人們可以與權力結構進行對抗的空間？在權力結構與行動者的關係方面，金秀智在書中選擇了中庸之道，即日常生活雖無法擺脫權力結構的影響，但也並非毫無能動性，還是有反抗的空間。因此，作者認為即使如北韓這樣的國家，也不能完全控制社會，國家與社會的關係仍然在持續地對話。國家無法完全無視社會的反作用，始終需要與社會不斷談判，甚至妥協，試圖找到雙方都能接受的平衡點。本書在英文學界的價值就是指出，北韓的歷史不只是「關於一個人或一個政黨的歷史」，而遠比這些豐富。北韓也不是一個被現代化所遺忘的國家，其歷史是一部現代化的歷史，只不過北韓代表的是一種與資本主義制度下的現代性不同的一種所謂「社會主義現代性」(Socialist Modernity)²³。

英文世界在政治史、外交史、社會史之後，出現的另一個範式是新文化史。該研究的理論較為複雜，簡單地概括，這種研究方法認為「歷史事實是甚麼」固然重要，但「事實如何被表述」也很重要，甚至更重要。基於這種信仰，學者擱置檔案，轉向報刊、電影、戲劇，去尋找象徵層面的歷史。在北韓研究領域中，流風所被，有學者開始去分析北韓的大眾文化，關心的主要問題從北韓制度如何建立，轉換成了該制度如何維持、宣傳在其中如何產生作用。

英文學界第一本關於北韓藝術史的著作為現任大英博物館亞洲部副主任白珍 (Jane Portal) 所著的《受控制的北韓藝術》(*Art under Control in North Korea*)。本書涉及的藝術種類多樣，如紀念碑、浮雕、建築、領袖像章、各種繪畫、木刻、攝影、海報、書法、瓷器。作者將北韓的藝術放在現代國家與藝術的關係中進行討論，指出國家總是在利用藝術為現實服務，這種趨勢在二十世紀得到極大加強，極權國家尤其如此。金日成雖然強調「主體」，但他鼓吹藝術為政權服務的觀念明顯複製了蘇聯的「社會主義現實主義藝術」(Socialist Realist Art) 理念，在藝術家的組織方式，作品的主题、風格上都和蘇聯等社會主義國家極其相似。例如，利用電影和戲劇作為主要宣傳手段，動員數量龐大的人口參加大型群眾表演，作品多為集體創作，表現的都是革命、英雄題材，這些都是北韓與蘇聯等社會主義國家在藝術表現上的相似之處。但作者也指出，北韓的傳統觀念也體現在其藝術之中，比如在表現女性的題材上，由於朝鮮王朝時代的儒家思想更加嚴格，北韓藝術中對女子的呈現要比毛澤東時代所謂「男女各佔半邊天」更為保守。而領袖崇拜的主题在北韓的作品中尤其突出，且主要圍繞金日成一人，這顯然與帝王傳統有關。作品主要滿足政府的管治需要，為政府服務，也為政府嚴格控制，而不是表達藝術家個人的感受和靈感，創作意圖被嚴格限制在表達對政權和領袖的忠誠和讚美。從這些作品中可以看出，今天的北韓似乎還是生活在過去，不斷地回顧金日成和他的游擊隊如何將老百姓從日本殖民統治的水深火熱之中拯救出來，鮮有表現當下題材的作品²⁴。

對北韓的大眾藝術進行更深入考察的有金淑英的《虛幻的烏托邦：北韓的戲劇、電影與日常表演》(*Illusive Utopia: Theater, Film, and Everyday Performance in North Korea*)一書。作者試圖回答的問題是：為甚麼北韓對於利用大眾藝術手段去塑造一個理想化的國家形象如此沉迷，儘管其實際的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現實與利用藝術手段建構的形象之間有着天壤之別？這個極度貧困的國家卻捨得在宣傳上投入那麼多資源，道理何在？參與表演的人真的相信這些宣傳嗎？通過考察電影、大型群眾表演、戲劇等各種大眾藝術門類自冷戰以來在北韓的發展，作者希望從文化的角度來解釋北韓的制度何以維持下來。該書認為，這些進入日常生活的大眾藝術活動，不僅僅娛樂了老百姓，而且從根本上組織並動員了群眾，這是政權得以維持的很重要的原因^⑤。受到人類學理論的影響，有些學者更認為北韓是一個「劇場國家」(theatre state)，即政府對社會的控制不只是靠暴力，更是靠定期舉行各種表演來展示權力，最典型的就數萬人參加的「阿里郎」大型表演。這種由國家主導、滲透進入老百姓日常生活的各式表演，其中所展示的具有超凡魅力的領袖處於國家中心的這種象徵權力，是北韓對社會實行控制的有效手段^⑥。這種文化史研究即今天冷戰史學界所感興趣的「文化冷戰」(Cultural Cold War)，這種研究方法繞開了北韓檔案不開放帶來的不便，同時也彌補了政治史、外交史所不曾注意的面相，突出了宣傳在北韓政治中的重要角色。

四 結論與討論

從以上的綜述中，我們可以發現，儘管英文世界的北韓研究仍處於發展狀態，但已經實現了從搜集敵情到學術研究的變化，並有了一定的積累，也具備自己的特色。在範式上，它明顯受到了兩個學術潮流的影響：一是美國歷史學研究的總體變化趨勢，其研究興趣從政治史、外交史到社會史、再到文化史的變化脈絡，在北韓研究中有明顯的體現，儘管政治史、外交史仍然是主流；二是蘇聯史研究，更準確地說是關於斯大林主義的研究，從極權主義學派到修正主義學派的變化在北韓研究的烙印明顯，即在回答北韓的社會主義制度如何建立這個問題上，從強調蘇聯的影響轉向突出北韓本土的因素。

但北韓研究的獨特之處也很明顯。第一，北韓研究主要是「從外往裏看」，利用他國的材料來重構北韓的歷史。北韓檔案何時可以開放，無人能知，但他國檔案給這個領域的發展提供了極大的可能性，已經取得的成果也足以證明這種研究方法還是一條可行的道路。威爾遜國際學者中心也在持續不斷地收集、翻譯和出版政治史、外交史的檔案，使得利用多國檔案變得更加便利。第二，學界對於北韓的興趣目前還是被「國家安全」所主導，即如何應對北韓的核威脅，以保證美國及其盟國的安全。這也是為甚麼政治史、外交史仍然是北韓研究領域的主流，主要關心的問題為北韓這種制度如何形成、如何維持的原因。值得注意的是，即使是政治史、外交史領域，近來也

已走出視北韓為蘇聯傀儡的簡單化的冷戰視角，開始強調北韓的獨立性。最近幾年的研究甚至開始以北韓為中心來書寫其與國際社會的外交互動，突出這個「弱者」在其中所起的強大作用，豐富了我們對冷戰史的理解。其實，除了政治與外交上的北韓這一主題外，英文學界也有一些優秀著作探討北韓的社會狀況、日常生活、1990年代出現的饑荒和移民問題等^②。但限於田野調查的不便以及學界對北韓經濟、社會、文化層面興趣不足，這些領域只是剛剛起步。可以想見，今後北韓研究的多樣化趨勢一定會加強，相應地，研究目的也會從制訂更有效的外交政策，轉變為試圖更好地理解這個西方人所知甚少的國家^③。

英文學界在北韓研究上的成果儘管無法跟其在中國史、蘇聯史這些領域的建樹相提並論，但對中文學界來說還是有很大的啟發。只是在閱讀、評判這些英文著作的時候，一定要意識到這些著作的目標讀者並非中國人，而是英文世界的讀者。如果說學術研究的價值在於創新，那麼這些著作的意圖就是批評英文世界既有的學術研究狀況以及改變公眾從大眾媒體上獲得的關於北韓的刻板印象，從而促使學界與公眾能以新的、不同的眼光來看北韓。因此，中文讀者如果讀這些西方學者的著作時覺得有所隔閡，實屬正常。中文學界有自己的學術傳統、問題意識以及盲區，往往與西方學界不同。因此，一定要從自己的語境出發，提出中文學界自己的真問題，並提供自己的答案；同時，要有國際視野，但不必亦步亦趨。比如今天美國學者批評的主要是西方人自我中心，長期以來將北韓妖魔化，一葉障目，「不識北韓真面目」。學者認為，只有將北韓視為一個與美國一樣的正常國家，設身處地從對方的角度看問題，才能更好地了解它，從而更有效地化解朝鮮半島危機。而對於中文學界來說，我們需要破解的迷思恐怕正好相反。2017年初版、2018年增訂再版的《最後的「天朝」：毛澤東、金日成與中朝關係》一書，是華東師範大學歷史系教授沈志華利用中文、俄文檔案研究中朝關係的著作。該書從中國自身的問題意識出發，將長期以來關於中朝關係「血濃於水」的簡單論述放回歷史脈絡中，呈現出其中的複雜性，從而深化了我們之前對中國與這個近鄰的關係的簡單化理解^④。該書經改寫、翻譯後已經由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出版社出版，為英文學界的北韓研究提供了一個中國學者的視角^⑤。

註釋

①③ Bruce Cumings, *North Korea: Another Country* (New York: New Press, 2004), 8-10; 5.

② Charles K. Armstrong, "Development and Directions of Korean Studies in the United States",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Korean Studies* 1, no. 1 (2014): 36.

④ Charles K. Armstrong, "Trends in the Study of North Korea",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70, no. 2 (2011): 357-71.

⑤ Dae-sook Suh, "Records Seized by U.S. Military Forces in Korea, 1921-1952", *Korean Studies*, vol. 2 (1978): 177-82.

- ⑥ Dae-sook Suh, *Kim Il Sung: The North Korean Leader*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8); Charles K. Armstrong, *The North Korean Revolution, 1945-1950*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3); Suzy Kim, *Everyday Life in the North Korean Revolution, 1945-1950*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13).
- ⑦ Andrei Lankov, *From Stalin to Kim Il Sung: The Formation of North Korea, 1945-1960* (London: Hurst & Company, 2002); *Crisis in North Korea: The Failure of De-Stalinization, 1956*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5); Balázs Szalontai, *Kim Il Sung in the Khrushchev Era: Soviet-DPRK Relations and the Roots of North Korean Despotism, 1953-1964*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Charles K. Armstrong, *Tyranny of the Weak: North Korea and the World, 1950-1992*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13).
- ⑧ 這一方面比較重要的英文書或英譯本如下：Kang Chol-hwan and Pierre Rigoulot, *The Aquariums of Pyongyang: Ten Years in the North Korean Gulag*, trans. Yair Reiner (New York: Basic Books, 2001); Erik Cornell, *North Korea under Communism: Report of an Envoy to Paradise* (New York: Routledge, 2002); Guy Delisle, *Pyongyang: A Journey in North Korea*, trans. Helge Dascher (Montreal: Drawn & Quarterly, 2003); Michael Harrold, *Comrades and Strangers: Behind the Closed Doors of North Korea* (West Sussex: John Wiley & Sons, 2004); Bradley K. Martin, *Under the Loving Care of the Fatherly Leader: North Korea and the Kim Dynasty* (New York: Thomas Dunne Books, 2004); Mike Kim, *Escaping North Korea: Defiance and Hope in the World's Most Repressive Country*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2008); Charles Jenkins, *The Reluctant Communist: My Desertion, Court-Martial, and Forty-Year Imprisonment in North Korea*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8); Kim Yong with Kim Suk-young, *Long Road Home: Testimony of a North Korean Camp Survivor*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9); Barbara Demick, *Nothing to Envy: Ordinary Lives in North Korea* (London: Granta Books, 2010)。
- ⑨ Robert A. Scalapino and Chong-sik Lee, *Communism in Korea*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2).
- ⑩ Dae-sook Suh, *Kim Il Sung: The North Korean Leader*.
- ⑪ Adrian Buzo, *The Guerilla Dynasty: Politics and Leadership in North Korea* (New York: I. B. Tauris & Co., Ltd., 1999).
- ⑫ Croey Ross, *Constructing Socialism at the Grass-Roots: The Transformation of East Germany, 1945-65* (London: Palgrave Macmillan, 2000), 9; R. J. Crampton, *Eastern Europe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and After*, 2d ed. (New York: Routledge, 1997).
- ⑬ David L. Hoffmann, "Introduction: Interpretations of Stalinism", in *Stalinism: The Essential Readings*, ed. David L. Hoffmann (Malden, MA: Blackwell, 2003), 2-4; Sheila Fitzpartick, "Politics as Practice: Thoughts on a New Soviet Political History", *Kritika: Explorations in Russian and Eurasian History* 5, no. 1 (2004): 30-32.
- ⑭ Bruce Cumings, *North Korea: Another Country*; "Getting North Korea Wrong", *Bulletin of the Atomic Scientists* 71, no. 4 (2015): 64-76.
- ⑮ Andre Schmid, "Historicizing North Korea: State Socialism, Population Mobility, and Cold War Historiography",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123, no. 2 (2018): 439-40.
- ⑯ Charles K. Armstrong, *The North Korean Revolution, 1945-1950*.
- ⑰ Andrei Lankov, *From Stalin to Kim Il Sung*.

- ⑱ Andrei Lankov, *Crisis in North Korea*.
- ⑲ Balázs Szalontai, *Kim Il Sung in the Khrushchev Era*.
- ⑳ Stephen Kotkin, *Magnetic Mountain: Stalinism as a Civilization*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7); David L. Hoffmann, ed., *Stalinism*; Peter Holquist, *Making War, Forging Revolution: Russia's Continuum of Crisis, 1914-1921*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David L. Hoffmann, *Cultivating the Masses: Modern State Practices and Soviet Socialism, 1914-1939*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11); Stephen Kotkin, *Stalin: Paradoxes of Power, 1878-1928* (New York: Penguin Books, 2014).
- ㉑ Charles K. Armstrong, *Tyranny of the Weak*. 該書在2013年出版後曾廣受好評，次年獲得美國歷史學協會頒發的費正清獎(John K. Fairbank Prize)。但因某些史料存在偽造的嫌疑，引發學術規範爭議，作者退回了獎項，並對原書相關地方做了改正，重新出版。雖然該事件是近年來美國北韓研究領域的一宗醜聞，但該書的寫作視角有很大的創新，仍值得列入學術史中加以討論。
- ㉒ Fernand Braudel, *The Structures of Everyday Life: Civilization and Capitalism, 15th-18th Century*, vol. 1, trans. Siân Reynolds (New York: Harper & Row, 1982); Henri Lefebvre, *Critique of Everyday Life*, 3 vols., trans. John Moore (London: Verso, 1991-2005); Michel de Certeau, *The Practice of Everyday Life*, trans. Steven F. Rendall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4).
- ㉓ Suzy Kim, *Everyday Life in the North Korean Revolution, 1945-1950*.
- ㉔ Jane Portal, *Art under Control in North Korea* (London: Reaktion Books, 2005).
- ㉕ Suk-young Kim, *Illusive Utopia: Theater, Film, and Everyday Performance in North Korea* (Ann Arbor, MI: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2010).
- ㉖ Heonik Kwon and Byung-ho Chung, *North Korea: Beyond Charismatic Politics*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2012), 46-48.
- ㉗ 這些領域比較具有代表性的著作包括：Hazel Smith, *Hungry for Peace: International Security, Humanitarian Assistance, and Social Change in North Korea* (Washington, DC: United States Institute of Peace Press, 2005); Andrei Lankov, *North of the DMZ: Essays on Daily Life in North Korea* (Jefferson, NC: McFarland & Company, 2007); Tessa Morris-Suzuki, *Exodus to North Korea: Shadows from Japan's Cold War*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2007); Ralph Hassig and Kongdan Oh, *The Hidden People of North Korea: Everyday Life in the Hermit Kingdom*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2009); Andrei Lankov, *The Real North Korea: Life and Politics in the Failed Stalinist Utopia*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3)。
- ㉘ Sonia Ryang, "Introduction: North Korea: Going beyond Security and Enemy Rhetoric", in *North Korea: Toward a Better Understanding*, ed. Sonia Ryang (Lanham, MD: Lexington Books, 2009), 1-6; Michael J. Seth, introduction to *North Korea: A History* (London: Palgrave, 2018), vii-viii.
- ㉙ 沈志華：《最後的「天朝」：毛澤東、金日成與中朝關係》，增訂版(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8)；毛升：〈沈志華，《最後的「天朝」：毛澤東、金日成與中朝關係(1945-1976)》(上、下冊)〉，《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98期(2017年12月)，頁123-28。
- ㉚ Zhihua Shen and Yafeng Xia, *A Misunderstood Friendship: Mao Zedong, Kim Il-sung, and Sino-North Korean Relations, 1949-1976*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18).

留守兒童與鄉村教育的思考

——紀錄片《村小的孩子》

● 蔣能杰

先說一下這篇文章的名字，我大學畢業後，曾回老家湖南新寧多年，拍攝了一部鄉村題材紀錄片，關注老家的留守兒童和鄉村教育。我陸續堅持跟拍了五年，最後剪出一部95分鐘的紀錄片，片名就叫《村小的孩子》(2014)①。

事實上，我也是一名從村小學走出來的孩子，而這部紀錄片跟拍的就是我母校。我和母校的這群孩子，差不多相隔正好二十年，接下來的文章，可能更多的是關於二十年前和二十年後的對比，還有就是我對鄉村現狀的一些個人思考和解讀。這篇文章更多是基於我的觀察和了解，發表一些自己感性的認識，並以我生活的鄉村為樣本來分析。

一 拍攝緣起

寫文章對我來說壓力很大，雖然之前也曾做過文學夢，中學時癡迷文學，看了不少文學小說，後來萌生當作家的想法。大學時發現自己文筆不

好，寫的小說常遭遇退稿。當時，我對電影和紀錄片產生濃厚的興趣，之前看過的小說很多被改編成電影，促使我在大學時期確定目標，一定要拍電影。確定目標後，先從門檻較低的紀錄片開始入手，堅持到今年，正好第十個年頭，我也就習慣了用影像去表達和思考。

我是村裏走出來的大學生，雖然學校很一般，好歹受過高等教育。不過老家鄉村能考上名牌大學的人很少，現在就更少了。鄉村現在都流行一種「讀書無用論」，中國教育底層處於一種放棄的狀態，中層就比較焦慮，很多有錢人直接把孩子從中學時期就送出國外。記得我的紀錄片《村小的孩子》在長沙的一場放映會結束後，我老家一個同齡人跟我說了一句話，讓我印象深刻。他說：現在的孩子接受的教育還不如我們當年。接着我們討論到這些孩子接受的家庭教育、學校教育，以及社會教育，我們愈聊愈失落，愈覺得無望和無力。

改革開放已經四十年了，中國經濟取得了舉世矚目的成就，一躍成為

世界第二大經濟體，但為甚麼當今孩子所接受的教育及其環境，還不如我們二十年前，這是值得思考的。

我上大學時喜歡在圖書館看書，枕頭旁邊也常放着書，每個晚上都是看書看累了睡着的。記得有一次去學校圖書館雜誌室看書，雜誌裏有一篇文章是講述留守兒童的，那時才明白，原來我老家村裏像我這一群父母不在身邊的孩子，是被貼了一個標籤的，叫「留守兒童」。據2005年抽樣統計，中國大陸留守兒童的人數是5,800萬，到2010年增加至6,103萬。大學期間我陸續上網查了關於這個話題的文章，還有這方面的媒體報導，但覺得很表面，不夠深入，因為對於這群孩子，我是最了解的；而且我自己也算是留守兒童，我老家很多孩子都是留守兒童。當時我很自負，覺得要是我拍這個題材，可能更為深入和深刻。

其實真正觸動我趕緊去拍這個群體，是另外一個原因，就是「撤點併校」。從上世紀90年代，「撤點併校」政策在全國鄉村執行，我老家的光明小學就是在這一背景下被撤掉的。當時村領導和村民強烈反對，不過最後還是撤了，除了有最高教育機構——教育部「撤點併校」這一政策背景外，

還有村小學是1968年修建的土坯房，到了90年代，大部分校舍需要修繕，有些已經開始成為危房了，上面不肯撥款維修；反正此時上面有這一政策，基層幹部執行了或許還可以成為政績，乾脆撤了這個教學點就省事了。

不過，當時撤校沒有考慮到實際情況，我老家村子約有一千七百名村民，適齡上學的孩子還是不少；加上村子位處高山地帶，孩子們爬坡山路上學，來回十幾公里，小學高年級學生當然可以走路上學（我小時候就是走路上學的），低年級學生根本走不了，所以村裏很多家庭的爺爺奶奶，在鎮裏中心小學附近租房陪讀，而村裏大部分孩子父母在外面打工。爺爺奶奶在家種地，現在要陪孫子孫女上學，不能種地，在鎮裏租房，吃住都得花錢，造成村民很大的負擔。此外，鎮裏中心小學負擔的壓力也很大，學校校舍不夠地方，一個班級七八十、甚至九十人，估計鎮裏學校的老師教了一學期書，學生名字也不一定叫得齊全。

我村裏學校在90年代中期就被拆了，拆之前村領導和村民已強烈反對，拆之後也一直打報告反映情況，希望申請重建村小學辦學點。村領導



《村小的孩子》海報。(圖片由蔣能杰提供)

也通過各種關係、各種手段，甚至上訪來表達訴求，但一直沒多大效果。

大約在2007年，我村裏創辦了一所臨時私立學校：「臨時」是因為希望重建，所以只是臨時辦學；「私立」是村裏學生家長自己請了一個老師，在村民家辦學，只招收低年級的學生——低年級的學生年紀太小，沒法走路上學。

2008年我步入社會，準備工作。那時只想着攢錢買台設備，回老家拍攝這群孩子。那一年正值金融危機，工作不好找，許多工廠倒閉。後來我找了一份超市服務員的工作，一個月收入就一千塊人民幣多一點，除了吃住剩不下幾百塊錢，攢了快一年的工資，也才三千多塊錢，等不及，就跟初中畢業便外出打工的堂妹借了四千塊，買了第一台攝像機，跑回老家開始拍攝記錄村裏臨時私立學校的這群孩子。

二 留守兒童與教育問題

當時我記錄的這所臨時私立學校的孩子，全班一共有二十二個學生，有十七個孩子是父母都不在家的，有一個是母親在家，有三個是父母在家的；留守兒童的比例較高，大部分孩子父母遠在600公里外的廣東務工。那時交通不太方便，孩子父母一年回家一次就算不錯了，過年時則常因為買不到票、來回成本太高、假期太少等，不能回家。當然，留守兒童比例跟當地經濟相關，如果當地有較多就業機會，或者較多的工廠企業，老百姓就有收入和經濟來源，這樣的地區留守兒童比例就小很多。

我在1992年上小學，那時一個學期的學費才幾十塊錢，班上同學很少是留守兒童，父母大多還是在家種地，很多農民家庭有養豬，靠賣豬給孩子交學費，我家就是。當然，那時也沒有「留守兒童」這個詞出現。開學一般都是父母陪同報名交學費，不像現在，照顧小孩、接送孩子上學放學，以及報名的都是爺爺奶奶。我上小學，班上同學哪怕有父母出去打工的，一般也只是父母其中一個出去打工，而且還不多；到了我上小學高年級的時候，發現班上同學（包括我自己）父母出去打工的愈來愈多。在我上小學四年級，也就是十歲的時候，母親也隨大潮，南下廣東打工去了（母親光在廣州從化的一家台資玩具廠打工了十年）。後來我和姐姐上大學，弟弟上高中，父親在家種地實在沒法供應我們姐弟三人的開支，沒辦法下也南下廣東務工了四年才回老家。不過，還好我十歲的時候母親才外出打工，我跟母親已經建立了很好的母子親情關係。不像我拍攝的留守兒童，這些孩子基本都是不到一歲，父母就外出打工了，孩子跟父母沒甚麼感情；在外務工的父母跟孩子接觸少，孩子也不太了解父母。

2009年上半年，我在村裏呆了三個月，除了拍紀錄片外，還給村裏臨時私立學校的孩子們上課。臨時學校二十二個學生，只有一個女老師上課，她也經常忙不過來。三個月後，我因為手頭上沒錢了，也沒法繼續跟拍，就南下廣東打工掙錢去了，和我在村裏拍攝的這群孩子的父母一樣。

後來大概是在2009年底，村裏的學校終於得以重建，主要有兩個重要的原因：一個是省裏財政廳的一個

高官是我們村的女婿，知識青年下鄉時，他下放到我村裏，在村裏務農了一年，因為有點文化，還在村裏學校教了兩年書，最後還娶了我們村的女孩子；通過他的關係，得到重建學校的大部分經費，剩餘少部分經費，還是得當地解決。當地政府答應解決是因為一件事，也就是學校得以重建的另一個原因：管教育的副縣長來我們鎮裏中心小學視察工作，村領導得知消息，組織村民去攔車，村民直接躺在這位副縣長的小車前面，要求重建我們村小學，得到確切答覆後才放行。最後這事還真成了，攔車的事情，在當地還挺轟動。

到了2010年，村小學教學樓很快建好，兩層樓，四間教室，村裏還舉行了很隆重的落成儀式。但學校很快面臨一個問題——師資問題，以前村裏的老師在學校被拆後，都調往鎮裏學校去了，很多不願意再回到村裏教書。當然，給予同等待遇、甚至更低待遇，誰願意去偏遠的鄉村教書？所以鄉村教育要留住老師，應該給予他們應有的待遇和尊嚴，這點很重要。要不光憑情懷和理想，太難支撐，所以鄉村教師留不住，走了一批又一批。我經常聽到鄉村每年開學，校長很急；老師不夠，招不來老師，實在沒老師來，就只能找代課老師。比如學生當中，誰的父母在家，正好有點文化，就可以教了，反正村裏一般是低年級孩子，教他們難度不大。我村裏的小學，這幾年就是這種情況，所以老師換了一個又一個。

我常調侃當今教育問題：一個是教育整體投入不夠，佔比遠低於很多國家；另一個是資源分配有問題。改

革開放、經濟發展以及城鎮化都需要勞動力，結果是掏空鄉村，讓鄉村大量的年輕勞動力外出打工，而大城市的很多資源，特別是教育資源，又不開放給農民工，很少農民工有能力把孩子帶到身邊上學，其中還有很多限制，包括戶籍制度。經濟發展也造成很多農村傳統家庭解體，許多孩子家庭教育缺失，而學校教育又得不到應有的重視；老說陪伴是最好的教育，但鄉村孩子們更多是隔代教育，而很多爺爺奶奶文化程度不高，平時還得忙農活，因為年輕勞動力外出務工了，很多田地還不能荒。爺爺奶奶帶小孩，就只管他別凍着餓着，談不上太多的教育，更別說輔導孩子們功課了；很多留守兒童長大了，爺爺奶奶便管不着，所以現在太多鄉村孩子迷戀遊戲、手機和電視。

我老家的孩子們在這樣的家庭教育和學校教育下，學習成績很難說有多好。很多孩子不愛學習，到了初中叛逆期，不少孩子輟學，要不初中畢業就外出打工。當然，打工也找不到合適的工作，有一部分孩子就走上違法犯罪的道路。有數據分析顯示，城裏少年犯管教所裏的孩子，大部分有留守的經歷。就算鄉村孩子能上高中，也很難有考上大學，特別是名牌大學。《村小的孩子》在清華大學放映過兩次，放映後交流時我跟學生說，叫他們去統計班上的同學，看有多少是鄉村出生的孩子。其實高校裏農村出生的孩子已經很少，現在階層固化嚴重，鄉村也很難有孩子能通過教育途徑來改善命運，也很難通過接受教育來實現階層流動。因為這個社會無法給他們提供良好的教育環境和

資源，注定他們很難走出去，他們不只是輸在起跑線上。

從2009到2019年，我以我村小學為樣本，陸續做了五次全校留守兒童佔比調查，發現父母都外出打工的孩子佔比超過75%，期間留守兒童比例沒有降低，反而有上升趨勢。因為在鄉村種地很難掙錢，農民糧食近十年沒有怎麼漲價，人民幣又不停在貶值，大城市的房價都翻了很多番了。我老家主要農作物是水稻和玉米，比如稻穀，十年前是130塊錢一百斤，現在還是；稻穀不漲價，據我了解玉米的價格還在下降。而人工成本、農藥、化肥、種子不停在漲價。雖早就不用交國家糧了，政府還給農民補貼，但是很多農民拿了國家補貼，田地照樣荒着。我父親身體不好，2016年我就勸說他不要種地了，種地太辛苦。特別是我村屬於高山地帶，田地比較小，很難機械化，還延續着幾千年的農耕模式。現在雖然慢慢機械化了，不過頂多只是半機械化。

有人說，中國不是早就有九年義務教育了嗎？但是各種名目收費的還是不少，我老家小學一個學期開學收費幾百塊，初中更多。我在2012至2017年返鄉，因為鄉村教育和醫療太落後，最後選擇帶孩子到廣州上學，發現廣州公立學校的九年義務教育辦得更好，收費更少，這讓我感到意外和驚訝。我老家中小學除了開學收費不少，其他方面也有一些開支，比如，村裏交通比以往方便很多，有水泥路了，但一個孩子坐校車一個學期光交通費就得八百塊，一年就一千六百塊，要是兩個孩子上學，光交通

費就得三千二百塊，要是純粹靠在家種地，得種多少地才能掙回孩子的交通費？《村小的孩子》裏一位奶奶說的話，讓我印象深刻，她說寧願在外面打工八百塊錢一個月，也不願回家種地，因為種地掙錢實在太難。

九年義務教育在各地收費是不是差別比較大、有地域性差別，包括教師工資是不是一樣，我沒有做太多調查。我聽說教育開支方面，國家撥款是一部分，還有一部分是當地政府解決。我老家教師工資，特別是正式老師和代課老師差別就不是一般的大，正式老師每個月有兩三千、三四千塊，代課老師就只有幾百一千來塊，退休後還沒有工資，可謂典型的同工不同酬，關鍵是很多鄉村地區還是代課老師在支撐着基礎教育。老家還有拖欠工資、工資補貼沒發到位，或者挪作其他用途的情況，當地也出現老師罷課、老師集體去縣政府上訪的事情。我也覺得很氣憤，本來老師工資就不高，還遭到剋扣、拖欠，老師工資都得不到保證，他們生活得沒有尊嚴，怎麼安心、安定來教育孩子？老師待遇太差的話，很多優秀的人才自然不會投入教師行業。我還想說，優秀的人才應該更多地投入到教師行列，一流的人才才能培育一流的人才，但是須讓他們活得有尊嚴，這是前提。

三 留守兒童與農民工的循環

我有時也在思考，隨着中國城鎮化發展，是不是多少年後，就沒有留

守兒童了。或許多少年後，留守兒童長大成為父母，成為農民工，他們的孩子不再被留守。或許留守兒童成為農民工，農民工的孩子又成為留守兒童，這樣留守一代、二代、三代……農民工一代、二代、三代……如此惡性循環。

當然，當年沒有愛和陪伴的孩子，他們成為農民工，成為父母後，是否有陪伴和教育下一代的意識？是對這個社會充滿愛，還是很冷漠，或以各種讓人意想不到的方式報復社會，成為這個社會不穩定、不確定的一個因素？因為在他們的童年和成長階段，社會也好，家庭也好，學校也好，沒有給予他們太多的愛、陪伴和教育。

對於這些留守兒童的命運，我不能掌控；作為一個紀錄片工作者，有些留守兒童家庭我跟拍有十年了，我可能還會記錄他們下一個十年，或者再下一個十年，他們的命運我很好奇，我只能用紀錄片去記錄。

我拍攝鄉村兒童和鄉村教育題材紀錄片都比較獨立，我並不覺得自己在找茬，也不是在抹黑誰，只是想讓更多人看見這個社會問題，讓更多人

意識到這個社會問題；看見和意識到這個社會問題，這才是最重要的問題。所以我拍攝這類偏向公益題材的紀錄片，爭取更多的放映機會，也歡迎傳播和發聲。

我希望我的孩子生活在一個更美好的社會裏，生活在一個人與人之間更信任，社會更安定、更安全的環境裏。我願意為這個我理想中的美好社會貢獻一分力量，也在親朋好友的支持下，在老家鄉鎮學校門口建了四家鄉村圖書館。希望孩子們在沒有父母陪伴的環境下，圖書館能夠陪伴他們成長，雖然做得很吃力，但我也一直在堅持。

我並不相信在一個糟糕的社會裏，誰能獨善其身。就算我的片子不能更廣泛地傳播，說我傳遞負面情緒、負面信息也好，我還是相信我的紀錄片有學術價值，有文獻資料價值。當後輩想了解我們所生活和成長的年代裏，鄉村孩子生活得怎麼樣，鄉村教育怎麼樣，我希望他們能找來我的紀錄片看看。

所以在任何年代，偉人得有偉績，不是吹噓出來的，因為在這個社會裏，還是有一幫人在記錄，在吶喊，在傳承。



蔣能杰採訪鄉村老人。(圖片由蔣能杰提供)

註釋

① 《村小的孩子》為我拍攝的留守兒童紀錄片三部曲的第二部(另外兩部分別為《初三》和《加一》)，本片曾獲第三屆鳳凰視頻紀錄片大獎最佳紀錄長片獎、法蘭克福影展一等獎等榮譽，在全國主要城市公益放映超過500場。

蔣能杰 獨立製片人，紀錄片工作者。

方實與《炎黃春秋》

——世紀之交的中國故事（下）

• 葉維麗

編者按：本文第一至四節已於2019年6月號刊出；本期刊出第五至九節。

我把《炎黃春秋》（以下簡稱《炎黃》）的存在視作二十、二十一世紀之交中國的一個「現象」。有人將它與二十世紀初的《新青年》媲美，是否有可比性可以商榷。今後，也許會有史家對「《炎黃春秋》現象」感興趣，遠距離對它加以評審。作為一名「近觀者」，在這一部分我繼續講《炎黃》的故事。

說到文化大革命後中國的改革開放，「80年代」、「思想解放」已經成為別具含義的關鍵詞，它們往往和「傷痕文學」、「走向未來」叢書一類的出版物相連^①，「弄潮兒」是一批中青年才俊。1990年代初「鄧南巡」之後席捲而來的「商品經濟」大潮，將人們的精力引向突飛猛進的物質發展，以至有人哀歎「人文精神」的

「失落」。恰恰在這樣一個大講金錢物質、「精神」遭遇「危機」的年代，《炎黃春秋》出現了，稍後堪稱其「兄弟刊物」的《百年潮》也來了。這類雜誌呼應的，是此刻在中國社會湧動的、對近現代國史「求實」的強烈訴求，看似不動聲色，實則是「於無聲處聽驚雷」。談到《炎黃》時，杜導正這樣對我說，「你爸爸和我，都不是一個人。它〔指《炎黃》〕是時代的產物，你不搞別人也會搞，總會有人搞」^②。這不是杜導正故作謙遜，是他充分認識到時代背景的重要性。

比起同類刊物，《炎黃》「活得」最為長久，成為「象徵」和「旗幟」。在本文上篇我們講了雜誌的「緣起」以及「錢」與「人」，在這一篇我們探討「《炎黃》現象」的其他一些方面。

* 本文初稿寫於父親方實去世不久後的2016年夏，此後《炎黃春秋》發生的巨大變故沒有改變我的基本思路，定稿在初稿基礎上修改完成。2006年以來的十餘年間我曾陸續對多人進行採訪，在此我願對接受採訪的各方人士表達誠摯的謝意。

五 「宗旨」的形成：「讀者」與「學者」的作用

我看到一個說法，說《炎黃》在辦刊之初就有一個「宗旨」，它由蕭克將軍「確定」；又說，創刊以來，《炎黃》「大致遵循的是蕭克、張愛萍、費孝通、杜潤生、李銳和杜導正等人所確立的辦刊宗旨」^③。我想，這麼講也許是「打保護傘」，用心良苦，但它在多大程度上為實情？這裏我想提出三個問題：第一，《炎黃》在辦刊之初就有明確的「宗旨」嗎？第二，《炎黃》辦刊「宗旨」的形成過程是怎樣的？第三，在這個過程中，哪些因素和社會力量發揮了作用？

在上篇我已經部分地回答了第一個問題，簡單說，答案是否定的。《炎黃》的「宗旨」並非由某個人所定，無論他或他們的身份地位聲望如何。這份雜誌的「宗旨」或曰「品牌特色」並非與生俱來，而是有一個形成的過程。如上篇第三節所述，《炎黃》確定以「紀實」為辦刊原則是1995年的事，並在此後數年中反覆強調此原則^④。



2004年第1期《炎黃春秋》刊出全體工作人員合影。(圖片由葉維麗提供)

2004年新年伊始，編輯部在回應讀者的關心時鄭重寫道：「本刊的宗旨，簡單說來，就是實事求是地寫歷史，老老實實地講真話……『朝聞道，夕死可矣。』實事求是，求真求道，這不僅是我們辦刊的宗旨，也是我們做人的宗旨」^⑤，並登出一幀題為「《炎黃春秋》雜誌社全體同仁向讀者恭賀新年」的照片。話聽來有些悲壯，雜誌社工作人員「集體亮相」也是頭一遭。事實是，此刻《炎黃》正面臨着能否繼續存在的危機。在這一艱難時刻，編輯部選擇直接面對社會，訴諸讀者，重申「宗旨」，可謂意味深長。我注意到，自1995年以來，編輯部幾乎每年都會在「新年敬告讀者」一類文字中作一番自我界定：我們這個雜誌是幹甚麼的；到了2004年，《炎黃》不但已經對自己的定位充分自覺，並且準備為之付出代價：「朝聞道，夕死可矣」，它表明心迹的對象，是讀者。

我還注意到，編輯部在那些年的新年致辭中並沒提過雜誌的「宗旨」是誰給定的，連「宗旨」一詞也不常用。如果我沒有弄錯，《炎黃》「宗旨」由某人所定這一說法最早出現於2011年，即雜誌社創刊二十周年之際^⑥，二十五周年時又再次出現。依我看，如果說《炎黃》在辦刊過程中逐漸形成了一個「宗旨」，那麼它的形成不但有一個過程，而且是在特定的歷史背景和語境下，社會諸方「合力」推動的結果，同時也是與某些勢力博弈的結果，而並非由某個人所「確定」。我不想貶低蕭克這樣的「大佬」在《炎黃》創刊早期所起的作用，蕭克曾明確表示願做雜誌社的「後台」，並在若干關鍵時刻對《炎黃》予以堅定支持。在中共老一代革命者中，蕭老對寫歷史要真實的態度甚為鮮明，

他說，「歷史事實是最大的權威」；在為1996年出版的《長征大事典》所寫的序中，他對紅軍早期歷史上的造假現象予以不留情面的抨擊^⑦。《炎黃》的理念與蕭克對待歷史的態度頗為契合，雜誌社早期有蕭克這樣一位功勳卓著、鐵骨錚錚的老將軍「撐腰」實為幸運，但是把他說成《炎黃》「宗旨」的「確定」者、把雜誌社工作人員說成蕭克的「麾下」，則有些過頭了，這麼說反映出的是根深蒂固的官本位思維和等級觀念。杜導正雖然是晉察冀出身，但他過去並不認識蕭克，因為辦《炎黃》才與他逐漸熟識，「有過幾次深談」。善於與上層領導聯絡溝通是杜的強項，在中國的政治生態下，甚至是有必要的，尤其是為了一項值得付出的事業，但由此說老邁的蕭克「指導」着《炎黃》的工作，則誇大其詞了。2006年杜導正對我說，對《炎黃》的事，「蕭克也沒有過問很多」，這是實在話。

蕭克非常欣賞東漢王充的一句話：「譽人不增其美，毀人不益其惡」，並在雜誌社創刊五周年之時（1996年夏）將它作為題詞贈與《炎黃》，這在後來被人視作蕭克為《炎黃》立下的「宗旨」。在1990年代的時代背景和政治局境下，主張認真反思歷史、「求實存真」的是一批有良知的中國人，《炎黃》吸引了來自社會四面八方的股股清流，蕭克的支持和保護固然重要，有時甚至十分關鍵，但更重要的是人心向背和歷史潮流。總之，是中國社會上下內外（黨內黨外）合力養育守護了這份雜誌，我們不能眼睛只朝上看。在這一節，我想說說「《炎黃》敘事」裏常被忽略的兩個群體：讀者和學者。

先從引起我注意的王景山先生說起，我把他看作讀者的代表。1994年

王景山給《炎黃》編輯部寫了一封長信，以〈我喜歡《炎黃春秋》〉為題發表在該年雜誌第八期上，下面引幾段：

「我把『炎黃』想像為中華民族的象徵，把『春秋』理解為悠久歷史的指代，……一部中華民族的歷史，原本就是汗水、血水、淚水的交織。」

「『君子有三鑒：鑒乎古，鑒乎人，鑒乎鏡』……我以為治史……要有『史膽』、『史識』，所謂『史膽』，就是敢於發掘歷史真相，敢於直面歷史事實，敢於秉筆直書，敢講真話，不做瞞和騙的蠢事；所謂『史識』就是善於總結歷史經驗教訓，既十分注意主流和九個指頭，也不忽視支流和一個指頭，在左轉右彎的迷霧中尋找歷史人物的來龍去脈，歷史事件的前因後果，從而求得真實，求得真理。」

「我國過去的正史，常常多所隱瞞，魯迅稱之為『塗飾太厚，廢話太多』……《炎黃春秋》在一定程度上突破了這種禁忌，甚至對革命領袖和革命進程中的某些重大失誤，也提供了一些過去因種種原因而鮮為人知的內情和背景材料，因而使人耳目一新。……〔《炎黃》〕作者群包括了（以文章刊出先後為序）李銳、師哲、溫濟澤、凌雲、蕭克、李之璉、莫文驊、李德生、伍修權等，他們曾是中國共產黨和中華人民共和國高層動態和若干重大歷史事件的當事人或知情者，不管是他們自己的回憶錄還是別人寫的訪問記，應該說都提供了寶貴的無可替代的第一手材料。」^⑧

王景山的信從一個讀者的角度，對創刊三年多來《炎黃》的「辦刊宗旨」和「風格特色」做出精到的總結，受到社長杜導正的高度讚賞，杜曾在一些場合對王景山的「史膽史識」說加以運用發揮。前面提及，1995年初《炎黃》確定了以「紀實」為特徵的

辦刊風格，為表鄭重，該年第一期以「本刊編輯部」名義發表了一篇類似「告示」的文字，題目為〈尊重史實是本刊辦刊的原則〉，裏面有這樣一段話：「本刊一貫強調對歷史人物和歷史事件的敘述，要求實存真，『譽人不增其美』、『毀人不益其惡』，力求發表的每一篇文章都情之殷殷，言之鑿鑿。」^⑩該文執筆為王景山，是杜導正通過宋文茂請他寫的^⑪，王充的名言作為「辦刊原則」被堂正地引用。

王景山的例子告訴我們，《炎黃》的風格特點在創刊後不久即露端倪，此後逐步清晰明朗，經歷了一個編者、作者和讀者之間「互動」的「有機」過程。王景山是首都師範大學中文系教授，魯迅研究專家，1957年的「右派」。由於同事宋文茂的關係，他從1991年《炎黃》創刊之初即為讀者，「一見鍾情」^⑫，逐漸地把自己當成了《炎黃》的自家人，於是便有了上引他的兩篇文字，其中一篇是代「本刊編輯部」執筆。

王景山於西南聯合大學肄業、1940年代後期北京大學畢業。在一篇文章中，他回憶了一首當年在西南聯大學生中廣為傳唱的歌子，名叫《茶館小調》，它針對昆明茶館裏隨處可見的「莫談國事」提示牌，調侃嘲弄國民黨政府壓制言論的做法，這首歌令王景山終生難忘^⑬。青年時代的王景山是文藝積極份子，他的「底子」是在1940年代大後方學生抗議活動中打下的，和共產黨老幹部不是一個路子，但是到了1990年代，在要談國事、以史為鑒上，他和他們走到了一起。在早期《炎黃》讀者中，王景山敏銳地看出這份雜誌獨特而寶貴的價值，從中國史學傳統的高度幫助《炎黃》闡釋說明自己。之後他曾

多次出席雜誌社組織的活動，在進入二十一世紀後擔任過幾年特邀編委，在名人雲集的編委會成員中，他也許是最不出名的。今天，鮮有人知在《炎黃》尚默默無聞、艱辛圖存時，一個名叫王景山的人獨具慧眼，站出來為這份雜誌高聲叫好，並做出頗顯識見的點評。

說到《炎黃》讀者成份時往往有種傾向，即強調中高層幹部和知識份子所佔比例。我沒有統計數字，僅根據有限的接觸和耳聞，加上翻閱歷年雜誌上的讀者來信，得出的印象是，《炎黃》讀者涵蓋的社會層面頗為寬泛，既有離休老幹部、部隊老將軍、高級知識份子，也有鄉鎮基層幹部、縣教育局退休人員和老知青；既有沿海大城市的，也有偏遠省份的；年齡以中老年為主，生活並非都寬裕，如陝西省某縣一位讀者無力一次付清半年訂費，只能按月寄款；1996年雜誌從每期3.2元漲到4.8元時，有位讀者難以負擔，其他讀者伸出援手代為訂購。

在當年林林總總的報刊中，《炎黃》與讀者的關係頗為特殊，用一位讀者的話說，「開始是相見恨晚，繼而海誓山盟，終至難捨難分」^⑭。一本雜誌常常被數人傳閱，不少人從借閱成為訂戶，如我一位朋友的哥哥，他中專畢業，退休以前是普通技術人員。他在妹妹處看到《炎黃》後就成為「忠實讀者」，曾說「《炎黃春秋》是我的摯愛」；他去世後，女兒繼續訂閱。我另一位朋友的母親是離休的中央機關幹部，她和周圍一些老幹部組成一個「《炎黃春秋》閱讀小組」。北大哲學系張岱年教授在1996年雜誌社召開的一次會議上發言說：「我每月都收到很多種雜誌，不能全讀，唯《炎黃春秋》我每期必讀。」^⑮重慶某縣有位讀者身患絕症，病情略有好轉

後寫信給《炎黃》編輯部，說他「仍在人間」，「還想繼續讀《炎黃春秋》幾個月」^⑮。杜導正告訴我，多年來讀者以來訪、來電和來信方式表達支持，他讀信時「常常落淚」。來訪的讀者中有位「耄耋之年的老者」，在家人攙扶下前來「娓娓傾談」。有甚麼能比讀者的支持更讓編輯部同仁感到欣慰？

讀者來信不斷肯定《炎黃》的「史膽」和「史識」，有一位直白地寫道：「這個雜誌講實話」^⑯；另一位希望看到更多的親歷者文章：「趁當時親歷和參與了這些事件的老同志還健在，把這些事件的真相如實地寫出來，傳之於世，汲取教訓。」^⑰除了有肯定和誇讚，也不斷有讀者給《炎黃》提建議、挑毛病、找錯別字，不把自己當外人。1994年一位北京讀者來信指出，《炎黃》個性還不夠突出和鮮明，在封面和版式設計上，「與時下許多刊物差不多」^⑱——這可能指那一時期封面上的明星美女照。

一位讀者的話讓我幾乎落淚：「過去我們中國人知道自己中國的事太少了。」^⑲是時候了，到了1990年代，很多中國人都想「知道自己中國的事」了。1992年第八期上一位讀者來信說，「正確對待中國共產黨歷史上的陰暗面、錯誤和缺點……說出來好……現在不說，將來總有人說，自己不說，別人總會說。共產黨人以解放全人類為己任，豈能對自己的錯誤都不敢『解放』」^⑳。《炎黃》成立十五周年時，一位讀者寫道：《炎黃》所做之事，「也是一種啟蒙，就是揭開歷史上的種種迷彩服，使人們知道許多事情的真相」^㉑。《炎黃》的優勢在於把想知道歷史事實的普通人和尚健在並願意據實寫出來的「親歷者」連結在一起，呼應了存在於中國社會

各階層的普遍要求。讀者像是「啦啦隊」，在雜誌社一路磕絆走來的過程中不離不棄，為它打氣加油；他們的反饋和肯定幫助編輯部明確和堅定了雜誌的「宗旨」和自己的使命。

1996年成立五周年時，《炎黃》從銷售額到經營管理等方面均已漸入佳境。創刊後不久即擔任特邀編委的李普此時坦承：「當初我不是積極的支持者」：一是因為雜誌社沒錢，二是因為沒有上級機關向下派訂、「你叫它訂多少份，說一不二」，而「只能靠市場上的上帝」——即讀者；李普說，「上帝之所以為上帝，是他們要先看貨色，才肯慷慨解囊」，《炎黃》就是靠「上帝們自掏腰包」^㉒。1996年的抽樣調查表明，《炎黃》的個人訂戶佔90%以上，他們為雜誌撐開了一片天地，是《炎黃春秋》的「衣食父母」。

說了讀者，我想再簡單提一下學者。學者（主要指治中國近現代史和黨史）對《炎黃》認可和支持的價值和意義不可低估，他們把本人學術研究成果與對公眾歷史知識的普及結合起來，從學術角度為《炎黃》增添了分量，是雜誌社重量級作者隊伍的一部分。自1995年以來，從楊奎松開始，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幾乎所有知名學者都在雜誌上發表過文章：楊天石、唐寶林、劉志琴、陳鐵健、耿雲志、雷頤、劉小萌……名單還可以開下去，恕我就此打住。此外，中央黨校韓鋼、王海光，南京大學高華等學者也都給《炎黃》寫稿；隨着雜誌在海外的影響力日增，美籍華裔學者張光直、何炳棣和薛君度也在《炎黃》上發表過文章。

曾擔任社科院近史所所長的陳鐵健2003年發表的一篇文章引起我的注意，它不僅披露了寶貴的史料，也

對治史方法和治史者品格做了一番議論。在向讀者介紹了楊奎松等人對「西安事變」的研究後，陳鐵健寫道：「正是這些著作，擺脫了過去長期沿用的從事物結局或既定結論出發去推導歷史事件或歷史人物的複雜多變發展進程，而輕視或無視對曲折變幻過程的具體考察的簡單思想方法」，還說，「歷史真相不能指望一次說完；不斷挖掘歷史資料，不斷評判修正歷史，是歷史學不斷走向科學的必然之路……對於歷史研究者來說，其治史水準的高下，無不與其史才、史識、史德密切相關，而史德即良知賴以存在的基石是至關重要的」。他在提到一個「為尊者諱」的例子（「西安事變」發生後1936年12月13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擴大會議上出席者的表現）後，寫了這一段話：「對於這件史事，可以有三種處理方法：一是合盤寫出，隨人評說；二是全部隱而不宣，任人揣摩；三是寫一部分、隱一部分，寫所當寫，隱所當隱，即如只寫張國燾如何過激，隱去毛、秦諸公的過激。不諱惡者諱賢者尊者，此之謂乎？我想，即使不是歷史家，只是普通讀者，也會對上述三法，作出正確判斷而加以取捨。」^{②③}

我對陳鐵健先生在這篇文章中表現出的史才、史識、史德深感欽佩（也願就歷史學是否為「科學」進行商榷），歷史事件的親歷者寫不出這樣具學理性的文字，用心的讀者能夠從中琢磨出歷史學科的一些基本道理，由此及彼，在「不疑處」生疑、發問。

總之，《炎黃》的生存、發展和逐漸確立自己的「品牌特色」，離不開讀者的鼎力支持和高水平專業學者的「加盟」。由於篇幅所限，另外一個重要群體——「公共知識份子」，就從略了。

六 「有些話，我們不說誰說？」

翻閱頭十四年的《炎黃》令我目不暇接，特別是1995年確定「紀實」原則後，幾乎可以把這份雜誌視為收集歷史信息、尤其是近現代中國歷史信息的寶庫。2000年開始擔任顧問的杜潤生看到了這一點，在2002年雜誌社新春座談會上稱《炎黃》是「現代版《資治通鑑》」，認為如果假以時日，十年、二十年後它可以成為「歷史信息庫」，並說，「在座的都是歷史見證人」，「年暮老人都是知情人」，雜誌社要幫助他們「把知道的信息留下來」，「教育後人，警示後人」，「有些東西不便發表，可以存在知識庫裏。若干年後會對中國歷史學的貢獻很多」^{②④}。

希望《炎黃》成為資料保存場所的不是一個人。早在1995年就有讀者來信告之：「有位長期在中央部門工作的老同志，……有很多活資料，需要整理發表」，希望雜誌社能夠出力相助^{②⑤}。1999年夏溫濟澤去世，走得有些突然，留下大量材料，特邀編委于光遠在給我父親方實的電話中有感而發：「如某人不幸去世，編輯部可與其家屬商定代為保存，並找到適當的人對這些故紙堆進行整理。」採納于光遠的建議，《炎黃》於2000年初開闢了「故紙堆」欄目，第一篇文章就是于光遠寫的，並附一張「故紙」照^{②⑥}。

我們可以從不同的角度來看《炎黃》，比如看它在推動政治體制改革方面的「發聲」——這並不是進入二十一世紀後的事，李銳早就有話說；1998年初任仲夷就提出「為民作主還是由民作主」的問題，歐遠方也是此中重要人物^{②⑦}；到了2002年雜誌社搬到月壇小樓時，編輯部向外界約稿已明言，除「紀實性」文章以外，「極少量

評論性文章均可發表」，並在2003年〈新年寄語〉中提出「發展社會主義民主政治，建設社會主義政治文明」的議題²⁸。回顧歷史本來就不是為了就事論事，「鑒今」是《炎黃春秋》的應有之義。此外，我們也可以對1994年以來雜誌社在胡耀邦問題上的作為加以梳理，這方面也有很多材料，包括邀請戴煌寫胡耀邦主持「平反冤假錯案」；我們甚至可以看到《炎黃》對現實社會問題的介入，如發表李昌平關於「三農」問題的文章，等等²⁹。

十四年間可圈可點之事太多，在我看，最具《炎黃》特色的，還是對中國近現代歷史「真相」的揭示與反思。自創刊以來，《炎黃》就以登載歷史親歷者講述引人矚目，發表了大量文字。這方面的作者有寫〈我親聆毛澤東羅稷南對話〉的知名人士黃宗英，也有寫〈我親歷的瓜菜代生活〉的普通百姓³⁰，但是，在此類文章中，通常最受讀者關注的還是一批中共中高層老幹部的文字。在這一節，我主要講講他們的情況和情懷，重點人物是溫濟澤和李莊，重點群體是中共黨內「『一二·九』/『三八式』」那一代人。

《炎黃》上發表的第一篇有分量的親歷者文章，是1992年第一期溫濟澤的〈王實味冤案平反紀實〉，這是他在終於完成了李維漢囑託後為公眾寫出的「報告」。文中提到，垂危之際的李維漢拉着溫濟澤的手斷斷續續地說：「……要對他〔王實味〕……負責，……對他的……家屬……子女負責。」溫濟澤寫道，「李老臨終前的囑託，我是深刻銘記在心的」。王實味案開啟了延安「審幹」的序幕，對此後幾十年中國政治生態的影響極為深遠。溫濟澤的文章對1940年代王實味冤案的形及文革後歷經周折的平反過程做了詳細和具「現場感」

的描述，如提到王實味被誣為「托派」後對同事溫濟澤的哭訴³¹。當年批王實味時，溫濟澤寫的〈鬥爭日記〉曾在延安《解放日報》上發表，晚年溫濟澤排除重重阻力為王實味翻案，或許除去為完成李維漢的囑託，也有自我反省糾錯之意³²。

自稱「末代延安人」的李慎之於胡繩去世後在《炎黃》上發感慨：「古今中外，有幾個人到了七十、八十還能反思，還能『盡棄所學而學焉』呢？西方哲學家認為，未經過反思的人生是沒有意義的人生。……胡繩的反思只能由我們這些人和更年輕的人繼續下去、深入下去了。是唯後死者之責，何敢辭！」³³

溫濟澤曾經說過一句話，令人回味：「我們經歷過的事情太多了。有些話，我們不說誰說？還是要說啊！」³⁴做事得有領頭人，中外皆如此，或許在中國尤甚。我想起1984年初在紐約的一次記者招待會上，當美國記者問到訪的中國總理為甚麼要穿西裝（而不是「中山裝」）時，他這樣回答：「我們穿了，老百姓就敢穿了。」我當場聽到，心想這位中國總理很誠實。進入1990年代後的中國，站在最前沿總結歷史經驗教訓的是一批老共產黨人。這些體制內原中高層官員利用「官家」邏輯給予他們的「身份」、「等級」和「地位」優勢，率先講出本人親歷的、曾被遮蓋扭曲的歷史「真相」，有他們頂着壓力打頭陣，平民百姓紛紛跟進，這就是中國特色。

回到溫濟澤。當別人尚在觀望，或不甚關心，或還沒聽說這份雜誌時，溫老就把《炎黃》視作「我們的」，在最初的十來名特邀編委中，名至實歸的恐怕只有他一人。這或許與《炎黃》和《中華英烈》的淵源有關，但也並不盡然。溫濟澤有話要說，他意識

到有一個說話平台的重要性。父親方實在溫濟澤去世後的悼文中寫道，溫老是《炎黃》的「第一個高產作者」，在雜誌出版的頭八年，他一共發表了十六篇「高水平，有獨到見解的」文章，發表第一篇文章時他已經七十八歲^⑤。除了寫文章，溫老還為《炎黃》出謀劃策、分憂解難，編輯部人員沒少在他家開會商量事情。杜導正對我說，最初幾年《炎黃》的「核心成員」裏，除了他和我父親，還有蕭克、溫濟澤、廖蓋隆和李莊。我父親回憶，溫濟澤「非常熱心地支持辦好這個刊物，經常提示辦好這個刊物的編輯方針，幫我們組稿、約稿」，他身患腦血栓、腿腳不便後，仍堅持參加編輯部的例會，坐着輪椅讓人推着來^⑥。

1998年溫濟澤八十五歲時，在《炎黃》發表了最後一篇文章，題為〈告別20世紀〉。文中說，他「參加革命奮鬥」整整七十年，在「國民黨統治下」被捕三次、坐牢五年，「在我們中國共產黨內」挨整三次，加上他得過的三場大病，「我一生經歷不少於81難」，他說，像唐僧西天取經一樣，他這一輩子下來，「也算是取得一部真經」^⑦。

溫濟澤這樣總結他的「真經」：「迎接未來世界的機遇和挑戰，最重要的就是要解放思想，實事求是，勇往直前，堅持創新，勇於創新。……人的思想解放是無止境的！科學發展是無止境的！世界發展也是無止境的！」^⑧這是一位垂垂老者的最後呼號，第二年他就去世了。溫濟澤以高亢的語調結束他生命的「告別文」，但是，像李維漢一樣，他心底也埋着「憂」。《炎黃》特邀編委曾彥修先生寫道，在溫老生命的最後幾年，他會坐着輪椅參加一些座談會（可以確定是《炎黃》的會），「每次發言，都以身示範，講他親身參與立三路線、王

明路線『左』傾盲動的盲目性……即使他的體力已有所不濟，也還像天鵝之死前舞蹈一樣。……他多次在有一批老共產黨員參加的座談會上，談及必須汲取『左』傾錯誤所造成的危害的教訓問題」^⑨。

溫濟澤這樣描述自己在中央廣播事業局副職任上被打成右派後的感受：「從此墜入萬丈深淵。……呼天不應，入地無門，簡直像在地獄裏、苦海中，自強不息地煎熬了20年。」1978年平反時，他已經六十四歲，「像火山爆發似地一心撲在工作上，要『找回20年失去的時光』」^⑩——這或許可以解釋為甚麼溫濟澤在社科院研究生院院長本職工作外，還做了那麼多額外的事。

《炎黃》創刊一年後左右，溫濟澤致信編輯部，其中提到：「『左』是根深蒂固的」，「我們今後不妨適當多登些挖『左』的根子的文章。但一定要實事求是」——請注意，這裏是「我們」而不是「你們」，同樣值得注意的，還有對「實事求是」的強調，這與「譽人不增其美，毀人不益其惡」的精神是一致的。溫濟澤還建議，《炎黃》可以適當登些關於革命英烈的文章，並說剛創刊時有，但最近「越來越少了」^⑪。在中共英烈中，溫濟澤對瞿秋白情有獨鍾，為恢復瞿秋白名譽不遺餘力，並親自主持編纂十四卷本《瞿秋白文集》。少年溫濟澤是讀了瞿秋白著作後投身中共革命的，他的精神資源來自瞿秋白那樣的中共黨人。

在認識他的老人中溫濟澤享有崇高聲望。他去世後，李銳、于光遠、曾彥修、廖蓋隆和李慎之等人都寫了充滿感情的悼念文字。李慎之稱溫濟澤為「老派共產黨員」；曾彥修則說，溫老為「我從內心裏極其敬佩的一位革命前輩」，「中國先進知識份子中（不

分黨內外)的一位非常優秀的典型，是一個大寫的真正的人」，並說，溫老雖然沒有很高的職務，「按習慣，這不過是千千萬萬中層幹部之一罷了，滔滔者，天下皆是也，普通之至。這樣的人能代表黨嗎？我說，恰恰是這樣的人代表了黨的光明面」，正是這樣「埋頭苦幹、不計榮利、不計生死、終生苦鬥」，「半塵不染」的共產黨員，「才是黨的威信的來源」④。

1999年6月，《炎黃》特邀編委名單裏溫濟澤名字上出現黑框，此後，一位又一位「炎黃老人」去世，一個又一個黑框出現。2006年黑框出現在李莊的名字上。李莊是杜導正提到的另一位早期《炎黃》的「核心成員」，李莊家也是當年《炎黃》編輯部人員商量事情的地方。像溫濟澤一樣，李莊也是從一開始就把《炎黃》當成「我們的」，他對我說：我與《炎黃》「息息相通」。因為常登「敏感」、「犯忌」文章，《炎黃》不時被「上面」要求做檢討，李莊成了為雜誌社寫檢討的「專業戶」。這位原《人民日報》總編輯從1950年代起就沒少寫檢討，話該怎麼說，尺度該怎麼把握，了然在胸。上篇裏提到吳思的話，說一份雜誌要能活下來還得「不犯規」。要《炎黃》「不犯規」不容易，它能夠多次有驚無險地活了下來，多虧有像李莊這樣「體制內」的人知道「犯了規」後如何補救，如何拿捏說話的分寸，杜導正和方實當然也經驗豐富。

不但幫忙寫檢討，李莊也很早就為《炎黃》寫文章。晚年李莊出過一本書，名為《難得清醒》，對他自1940年初以來參加的思想改造和若干政治運動進行了認真的梳理和坦誠的反思。這本書的一些篇章擇要發表在《炎黃》上，其中一篇的內容是這樣的：在政治運動中，李莊一旦發現「自己想的

如果跟毛主席講的不一樣……思想上若有懷疑，必須立刻停止……人之愚昧，以至於此！……遊行時曾見一中年人赤膊狂舞。我呆呆看着，忽生一種淒愴的思想，……我不是同他一樣麼？」⑤

「淒愴」呀！

李莊寫道，「共產黨員不能只『唯上』、『唯書』，要『唯實』。解放思想不易，『唯實』似乎更難，兩者都做到了，才能說進入化境。這是大事之最，我畢生奮鬥的目標」⑥。人們也許記得，鄭板橋「難得糊塗」四字在1990年代的中國頗受歡迎，不少人家高掛在客廳牆上。老共產黨員李莊反其道而行之：真正「難得」的，是「清醒」。

李莊還寫道，「文革中受衝擊最大的是參加革命較早的老幹部，從某種意義上說，受益最大的也是老幹部」。文革中「受衝擊最大的」是不是老幹部可以商榷，但李莊這句話的落腳點在「受益」。何以「受益」？蓋因由此而「清醒」。李莊表達了與溫濟澤「我們不說誰說」相似的意思：「反思」之業，「我們這代人做些好」⑦。

並非所有「受衝擊」的老幹部都「受益」了。《炎黃》逐漸成為「受了益」的老幹部的集合地，他們做顧問，做編委，做作者，但大多數人是做讀者。李銳很早就是作者，1991年《炎黃》第一期上就有他的文章，內容很正統，但李銳的名字很敏感，如何署名費斟酌。李銳給我父親打電話，說如用筆名就叫「怒吼」。蕭克聞訊後表態：發，就用本名，誰有意見，讓他給我打電話。歷年來李銳登在《炎黃》的文章中，發政治議論的不少。

李銳於2000年成為《炎黃》特邀編委，這一時期特邀編委名單中還有于光遠、李莊、李普、吳象、歐遠方、凌雲、曾彥修和廖蓋隆等人。原中央

黨史研究室副主任廖蓋隆等人曾於1982年夏就西路軍問題對徐向前元帥進行採訪，1993年初《炎黃》上發表了那次訪談記錄，首次在公開出版物上披露徐向前對西路軍問題的真實看法^④。2001年，廖蓋隆名字上出現黑框。

任仲夷一度在《炎黃》顧問名單中，到2005年底，他的名字上加了黑框。次年1月，《炎黃》顧問名單中齊刷刷出現了杜潤生、于光遠、李銳和李昌四人。熟悉1989年「六四風波」前後中國政情的人應該清楚這幾位當時的情況，他們在《炎黃》聚齊了。也許並非偶然，四人青年時代都參加了「一二·九」學生運動。

李銳在2008年寫了一篇文章，他以李昌為例，談論中共黨內「『一二·九』那代人」。文章說，因為「反感國民黨政權獨裁和對日妥協」使他們「靠近並最終加入共產黨」，並說比起中共建黨時期那代人和後來因「打土豪分田地」進來的「大批農民和城鎮貧民」，受到「自由、民主、平等」理念影響的「『一二·九』那代人」更具理想主義色彩和獨立人格，與「黨文化」有抵牾，也因此成為1940年代延安「搶救運動」的主要對象^⑤。這是李銳對同代人的自況，就像「老三屆人」寫自己，寫歸寫，後人會去評說，但自己要寫。因為對「『一二·九』/『三八式』」那代人感興趣，我把李銳的看法放在這裏。

從2003年開始，何方的名字出現在特邀編委名單裏，他是個「三八式」，抗戰爆發後進入中共，李莊、廖蓋隆、凌雲、曾彥修、李普等人都是「三八式」。在《炎黃》社委會裏，方實是「一二·九」，杜導正是「三八式」。應該說，從創刊之初到進入新世紀頭幾年，《炎黃》的「核心成

員」——借用杜導正說法——是由中共黨內「『一二·九』/『三八式』」為主的一批人組成的（蕭克和溫濟澤的「資格」更老），我父親任事的十四年見證了這一現象的逐漸明朗直至達到「高點」，此後隨着一位位老人的病衰或去世，世代交替現象開始加速，這從後來《炎黃》社委會和特邀編委的組成變化中可以看出。

2000年新年伊始，《炎黃》編輯部以〈志存高遠站在時代前列〉為題致辭迎接二十一世紀^⑥，于光遠、李銳、李莊、李普、曾彥修和蘇雙碧寫文章表達對《炎黃》的期望與祝願，除了蘇雙碧之外，其他幾位都是「『一二·九』/『三八式』」。于光遠先生的話講得尤其好，他說：對待歷史的基本原則是「崇尚真實、崇尚獨立」，還說，「我祝願《炎黃春秋》一如既往崇尚真實，任憑風吹雨打，雷鳴電閃，我自巋然不動」^⑦。溫濟澤以一生所取得的「真經」告別二十世紀，于光遠以「崇尚真實、崇尚獨立」之精神迎接二十一世紀。

溫濟澤的生命告別文以三個驚歎號結束：「思想解放是無止境的！科學發展是無止境的！世界發展也是無止境的！」它表達的是一種開放的、「世界的」視野，與黨外人士周有光先生「從世界看中國」異曲同工。曾彥修先生也有類似表述：「中國現在是世界的中國了，以後必須也永遠是世界的中國。愛國主義永遠是首先需要的，但也……不走偏狹的愛國主義之道。」^⑧須知，這些老共產黨員青年時代都是「熱血」愛國者，他們在晚年力求超越「偏狹的愛國主義」，尤為難能可貴，耄耋以至期頤之年仍為「無止境的」「思想解放」鼓與呼，作「天鵝之死前舞蹈」，直至那一個個黑框罩將過來。

七 「鐵肩擔道義 妙手編文章」

圍繞着《炎黃》形成了一個曾彥修先生口中「老共產黨員們」的「朋友圈」，他們不時聚會，拄着拐杖、坐着輪椅也要來。李莊說：「別的活動可以不參加，《炎黃春秋》的我一定參加。」老人們以《炎黃》為「基地」「呼朋喚友」。2000年何方首次在《炎黃》上發表文章，此後成為重要作者，何方很可能是由他的好友曾彥修先生「引來」的，這應是《炎黃》作者群不斷擴大的一種方式。

這些「老同志們」在一起交流思想、交換信息、互相支持、抱團取暖——他們何嘗不需要抱團取暖？于光遠2000年初祝願《炎黃》「任憑風吹雨打，雷鳴電閃」，背後有多少沒說出來的話？杜導正告訴我，在《炎黃》頭十多年裏，雜誌社的處境是：「動不動就整你……我跟你爸爸幾次準備散夥了，……很苦的呀。」2003至2004年左右，《炎黃》面臨一次「生存危機」：原來的「主管單位」不願再管，如果找不到新的單位做「主管」，雜誌就不能再辦下去。我記得在那段時間的越洋電話裏，父親很焦慮，總說為《炎黃》「找婆家」的事——為雜誌尋找「主管單位」。在「動不動就整你」的處境之下，來自「老同志們」的支持對於《炎黃》格外重要，一定程度上可以說是它的生存所恃。

依我看，「老同志們」又大致可以分作「豎」、「橫」二條線：如果說蕭克、張愛萍和一些「國級人物」代表了自上而下的「豎線」（歷年給《炎黃》題過詞的包括楊尚昆、薄一波、費孝通、習仲勳、李德生、胡啟立等人），那麼「橫線」呢？借用劉家駒的話，就是「延安的那條線，有溫濟澤、

凌雲、李銳、曾彥修」，劉說，「這些老人形成一堵牆，對官僚體制很起作用，因為我們國家是官本位」。

「豎線」的主要作用是「當後台」，「橫線」上的人與《炎黃》關係更為密切和日常，他們不是有事時出來撐腰或在紀念日時題詞，而是把《炎黃》當親生孩子一般養，為其出謀劃策、排憂解難。前面已經提到溫濟澤、李莊，這裏再介紹一位我格外敬重的人物：曾彥修先生。1990年代中我第一次聽父親提到曾彥修，說起他在人民出版社社長任上把自己打成「右派」時，父親的眼圈紅了。像溫濟澤和李莊一樣，曾彥修為《炎黃》殫精竭慮，不斷去想「有哪些文章可做」。我看到他寫給我父親的一封信，建議《炎黃》系統地介紹「富庶但分配相對公平」國家的「社會保障制度」，我相信這只是曾老寫給《炎黃》編者諸多信件中的一封，我沒看到的，其他「橫線」上老人為《炎黃》操心謀劃的事，不知又有幾何？

「一豎一橫」兩條線為《炎黃》編織了一個可觀的「網絡」，是雜誌社極為寶貴的「潛資源」。有朋友將《炎黃》視為在有「政治特權」的老人保護下的「政治特區」。這麼講有它的道理，不過我要說，「網絡」並非天然存在，「政治特區」更不會有人拱手相送，它們的形成是靠雜誌上發表的一篇篇文章來證明自己、吸引同道的，是靠「炎黃人」的信念、誠意、智慧和韌性一點點「開鑿」出來的。

如果說杜導正在「豎線」的開發和維繫上功不可沒，方實則對「橫線」的形成和發展貢獻良多。父親有一個黑皮電話本，已經快被翻爛了，那是他的「聯絡圖」，本文中提到的很多人名都在上面。父親在《炎黃》任事的十幾年間，家中電話不斷，我

每每感慨一個七老八十的人何以如此不得閒，而過去印象裏父親並不喜愛人際交往。父親的「優勢」在於，1940年代他在延安，「進城」後又長期在北京工作，認識的人不少。幾位《炎黃》工作人員也有同樣的觀察，劉家駒說，延安那條線，「是你爸的資源」；徐孔也說，「你父親聯繫了一大批老同志，他們的交情很深，他組織的一些稿件，我們就組織不了」；楊繼繩則說，你父親是雜誌社的「組稿員、推銷員和聯絡員，他聯絡了一批高層重量級人物」。

2005年夏末父親突然中風倒下後，一位《炎黃》朋友對我說，「老頭平時不聲不響，沒想到他牽了那麼多的〔線〕頭兒」，說話時，那位朋友淚在眼眶。我清理父親又厚又沉的公文包和他留下的其他材料，發現裏面確實有很多「頭兒」，其中一些材料應被視作《炎黃》歷史的寶貴資料。

「橫線」上不少人在年齡和經歷上與父親相似。前面說到，在頭十幾年裏，《炎黃》的中堅是「『一二·九』/『三八式』」那代人，其中李莊、廖蓋隆、曾彥修、凌雲、李銳、李普和李慎之都是我父親多年的老友或同事。這裏提一下原國家安全部部長凌雲，應該說，他的身份為《炎黃》提供了一把無形的保護傘。凌雲是我父母自年輕時代起的摯友，他1993年即為《炎黃》寫文章，可以肯定約稿人是我父親。

說到《炎黃》的稿源，雜誌社特邀編委、歷史學家張豈之在2001年曾說過一段近似批評的話：「《炎黃春秋》有多少專、兼職編輯，我不清楚。但我有個印象，好像沒有多少編輯下去組織稿件，只是幾位社領導向老朋友們、老戰友們約稿和組稿。這恐怕不夠，面也許狹窄了些。」^⑥

杜衛東說，《炎黃》創辦之初，杜導正和我父親常在開會時打開皮包，拿出他們約來的稿件。到2001年張豈之發表看法時，《炎黃》已經存在十年了。我不清楚《炎黃》是否有「下去組稿的專、兼職編輯」，也不清楚歷年來給雜誌投稿和由編輯約稿的文章各佔多少比例。《炎黃》稿源中應有不少為自由投稿，尤其在後期；我父親任事的那些年、特別在《炎黃》的頭些年裏，由編輯部人員向熟人朋友約稿所佔的比重也許不小。稿源是一點點開發出來的，作者群是一步步建立和培育的，為此付出努力的不是少數幾個人，這裏講一講方實作為「組稿員」的點滴故事。

先說我目睹的。1994年夏，父親到美國探親，住在我波士頓的家裏。當地有位他1930年代南開中學的同學，妻子是趙元任先生的女兒趙如蘭。此時《炎黃》在海外不為人知。父親兩次與同學夫婦見面，每次都向趙如蘭約稿，請她寫趙元任。第一次她不置可否，第二次我從她臉上看出不耐，父親似無察覺，仍然「一根筋」地動員，我在一旁很不自在。我沒看到的、令人尷尬的場面也許不止一次吧。

父親約稿「內舉不避親」。我為《炎黃》寫過兩篇，我兩位伯父葉篤義和葉篤莊都寫過，五伯葉篤莊寫過至少五六篇，第一篇講「一代遺傳學宗師李景均」1950年代初去國緣故，最後一篇是關於1957年被打成右派的生物化學家陸欽範的故事，它成為五伯生前最後一篇文字^⑦。葉篤莊是農史學家，因政治冤案多年身陷囹圄，在獄中經批准得以繼續翻譯達爾文(Charles Darwin)著作，是《達爾文進化論全集》的主要譯者^⑧。他的文章以一位老知識份子身份反思歷

史，與老共產黨員的角度有所不同。2006年春，大氣物理學家、我的七伯葉篤正由我陪同造訪李銳，兩位年輕時代走了不同道路的同齡世紀老人進行了一場坦誠的對話。我七伯是《炎黃》的「骨灰級粉絲」，每期必讀。我幾位伯父都與《炎黃》結緣，也算是一段佳話。

回到作為「組稿員」的方實。多年前我在家裏見過《潘漢年傳》作者尹騏，父親病倒後，我登門拜訪，得知我父親是通過天津南開中學老同學、曾任群眾出版社社長的李文達認識尹騏的。1982年，潘漢年得以平反，李文達建議公安大學圖書館館長尹騏寫潘。尹騏看了大量潘漢年密檔，並採訪了一系列有關人士，《潘漢年傳》於1991年在政法系統內部發行。1992年的一天，尹騏在李文達家中見到我父親，那時尹未聽說過《炎黃》，父親向他約稿。此後，僅就潘漢年及相關事與人，如關露，尹騏就給《炎黃》寫過八篇文章，「成為《炎黃春秋》十年作者」。尹騏告訴我，與潘漢年有關的大部分稿件是我父親編審的。尹騏對我父親的印象是，他「思想比較穩健，不說激情四溢的過頭話」；商討稿件時，「主要是聽取意見，沒有套話、官話，沒有權威意識，但是有原則性，說話是討論式的，說理」。

天津南開中學校友網絡是父親發掘稿源的一個線索。父親1930年代的校友、南開大學化學教授申泮文給《炎黃》寫過數篇關於張伯苓先生和民國時期南開中學教育的文章，為長期被埋沒的張伯苓正名，也為當年極富特色的南開中學教育做宣傳^④。申先生厚厚的稿件裝在牛皮紙信封裏直接寄往我們家。往我家郵寄稿子的不止一人，往往因為沉甸甸的大牛皮紙信封引起我的注意。

在父親的電話本上我看到一個不熟悉的名字：趙淮青。父親去世後，我貿然給他打電話。趙叔叔非常熱情，他告訴我，他是新華社的幹部，也是《炎黃》作者，是父親邀他寫稿的，第一篇的題目是〈「文革」中文化界逝者的風骨〉。這篇發表在《炎黃》2000年第二期的文章寫到，有人認為，在同樣遭受屈辱的情況下，「中國作家比外國作家自殺的少」，趙淮青無法苟同，他將文革中不堪受辱的中國作家和藝術家的名字一一列出，那是觸目驚心的一長串名單，並將他們自殺時的情形照實寫出，其中有詩人聞捷。聞捷1950年代曾在新華總社工作，他的大女兒橘子和我同歲。趙淮青寫道，「他〔聞捷〕先把通往孩子房間的門窗縫隙用紙糊牢，然後打開煤氣，……死時才48歲」^⑤。

父親專門為此文寫了「編者按」——《炎黃》為文章配「編者按」的極少——它這樣開頭：「下面發表的這篇文章，可能會引起一部分讀者的不同意見：『文革』這場災難已經過去二十多年了，你們為甚麼抓住文革的錯誤不放！?……這不大符合黨中央一再強調的社會穩定是壓倒一切的精神」；這樣結束：「令人痛心的『文革』或改頭換面的『文革』今後絕不可以在我國再出現了。這是我們為甚麼要鄭重地發表這篇令人驚心動魄的文章的原因。」^⑥

趙淮青陸續為《炎黃》寫了七八篇文章，包括寫原山東大學校長華崗和「胡風份子」呂焚^⑦。他告訴我，除了向他約稿，我父親還向新華社其他一些老記者、老編輯約稿，「為打開新華社寫稿人隊伍做了很多工作」。不但做「組稿員」，父親還為《炎黃》做「推銷員」，每期雜誌面世，他都請杜導正用車一捆捆地拉到新華社

老幹部局辦公室代銷，足有一百幾十本，多年如此，一直到他病倒，新華社幹部中不少《炎黃》訂戶就是這麼來的。

這裏提一下《炎黃》與新華社的關係，我不知其詳，只講略知道的一二。1990年代中期後的一段時間裏，新華社曾為《炎黃》提供過一些幫助，據我所知，是非正式、非官方「人情」式的。我參加過幾次《炎黃》活動，會場在可以容納百人的新華社辦公樓一層會議廳；新華社一些資深編輯，如國內部的方煌和林耀，曾長期為《炎黃》編稿；此外，新華社出版的一份面向全國發行的報紙為《炎黃》做了若干年免費廣告。凡此種種，與長期在新華總社工作的方實的人脈和「面子」是有關係的。

再講一件也與新華社有關的事。李炳泉先生文革前是新華社外事部主任，中共建政前夕他作為地下黨員為北平和平解放立了大功。文革中，當年的功勞成為罪名，他被迫害致死。2003年4月李慎之先生去世，父親得知李慎之臨終遺作是紀念李炳泉的，要來在《炎黃》上發表^⑤。登出後沒幾天，父親接到一位自稱「李炳泉專案組成員」的電話，父親對此事有如下記述：那位女士說，「李慎之文嚴重失實」，並說「我們專案組對待李炳泉是很寬厚的，很客氣的……我們要求你們在雜誌上道歉更正」。父親寫道，此後雜誌社進行了調查，「得到了更多的材料，證實李慎之文符合事實，對女士要求不予置理」。過了些日子，那位女士又給父親打來電話，這一次「更加氣勢洶洶」，聲言「我將把你們雜誌社告到法院！」

在這種情況下，雜誌社拿出兩件憑證：李炳泉死時的照片，以及當年

新華社軍管部門根據專案組材料對李做出的措辭嚴厲的結論。同時父親和李炳泉夫人通氣，李夫人表示，「李慎之文章內容翔實，切中要害，《炎黃春秋》無可更正。文革中李炳泉專案人員罪責難逃，家屬隨時準備與其法庭相見！」

我和李炳泉兒子從小就認識，看過那些慘不忍睹的照片。《炎黃》把當年的惡行公之於眾，令某些人大為光火。父親接到來自原專案組方面的電話不止兩次，打來電話的也不止一個人，態度都很惡劣。父親如此回敬：「到現在你們沒有一點愧疚、反省、認錯之意，反而要把正確、真實反映這一冤案的李慎之文章說成是『嚴重失實』，要求雜誌社『道歉更正』，否則要把雜誌社告上法庭。你們覺不覺得這樣做太跋扈了，太失去理智了？我們歡迎你們告上法庭。」^⑥聽語氣，老頭動怒了，看來，辦《炎黃》是要動感情的。此事最後以原專案組方偃旗息鼓告終。

《炎黃》編有一份內部刊物，名《炎黃文存》，刊登一些不便公開發表的文章。據負責編務的趙友慈說，總共出了五六期，由我父親負責審稿、定稿。我在父親留下的工作筆記裏看到一段話：「把《炎黃文存》辦好，與《炎黃春秋》同等重要。」據趙友慈講，我父親為辦好《炎黃文存》「花了很多心血」。

我注意到，從創刊起父親就沒少做「責編」，方實的名字會出現在文章的末尾，他應該也用過化名。父親往往會親手編一些老朋友、老熟人如溫濟澤、凌雲、曾彥修、于光遠、李慎之等人的文字。姚錫佩先生在《炎黃》上發表過兩篇寫聶紺弩的長文，時間相隔十一年，都是方實編的^⑦。

我從未聽父親提過聶紺弩或姚錫佩，但覺得他來做責編或許有緣故。辦雜誌當然要做編輯，但父親進入八十開外後，沒有中斷這項花費心力的工作。父親每周去雜誌社上三天班，其餘時間大多在家中看稿件，家人熟悉的一個場景，就是父親坐在書房裏一把藤椅上看稿子。

在父親留下的《炎黃》材料中，有一份2003年社科院近史所研究員劉志琴的來稿，題目是〈「老革命」的新覺醒——《炎黃春秋》評析〉，上面有父親的修改筆迹，有幾處值得一提：劉文說，「目前在民眾中擁有很高聲望，獨立運作而又碩果僅存的只有《炎黃春秋》一家」，父親將「只有」改為「是其中很重要的一家」——不說過頭話是父親的風格；劉文三處說《炎黃》是「敢於說真話」的刊物，每一處都被改為：「說實話」，「說實話」，「說了實話」。在我看，「真話」和「實話」無甚區別，但父親對「實話」兩字似有偏愛。

材料裏有一張李銳寫的字條，請父親看看他幾年之前的一篇文章「還值不值得發表」；還有一份《炎黃》審稿意見紙，被審稿件題為「憶訪李銳」，父親寫下數行審閱意見，字迹工工整整，一絲不苟，時間為2005年2月下旬，距父親因中風突然倒下不足半年。

自2002年以來，父親的身體狀況已經不好，時常頭暈。後來聽醫生說，他的頸動脈早已嚴重堵塞。父親曾數度住院打點滴，情況一旦好轉就恢復工作。他曾跟家人商量是否減少工作量或不再去上班，但每次都只是說說而已。父親去世後，《炎黃》發布的訃告中有這樣一段話：「他不顧高齡和逐漸嚴重的病況，始終堅持在一線工作，為辦好雜誌付出了全部心

血。」^⑥我認為，八十八歲的父親是倒在《炎黃春秋》崗位上的。

講一個尚未提及的家庭情況：我母親患老年癡呆，達十年左右，於1996年初去世。換句話說，1991年父親開始《炎黃》工作時，母親已經病得不輕。父親對母親始終呵護有加，有時會親自餵飯。在1990年代初期《炎黃》最艱難的創業階段，這就是父親回到家中的情形。

1992年是父親離開新華社工作崗位十周年，也是他參與《炎黃》工作一周年。他寫了一篇短文回顧過去十年的生活，裏面提到生病的老妻，提到子女和孫輩，也提到退下來後該做些甚麼：「〔要〕參加一定的專業工作和社會活動，目的不是為了追求勞務報酬，也不是為了追求名和利，而是為了把自己有限的一點知識和能力，無私地奉獻給社會和人民。作為一個共產黨員，這個最後一點奉獻精神是很重要的。」^⑦

父親的語言往往有些「套」，但他的話發自肺腑，其中「不追求名利」一句的背後是有根基的。八十四歲時父親再次在筆記本裏寫下：「『時時刻刻想到國家、時時刻刻想到人民，勤勤懇懇、任勞任怨，淡泊名利、多做貢獻』——這就是我的座右銘。」

一位了解父親情況的新華社阿姨對我說，「你爸爸對《炎黃春秋》太投入了！」我想，一定是《炎黃》賦予父親晚年生命以「昇華性」意義，以至於他把自己的身體搭了進去。父親去世後，我看到他在雜誌社成立十周年時寫下的一行字：「鐵肩擔道義 妙手編文章」。父親從來不說這一類的豪言壯語，他很可能只是把這話寫在了自己的本子裏，就讓它作為這一節的標題吧。

八 從〈我在延安被「搶救」〉說起

編雜誌是為他人做嫁衣，父親自己寫得很少。2003年《炎黃》第十期發表了一篇題為〈我在延安被「搶救」——回憶六十年前的一段往事〉的文章^③，這篇父親寫於他病倒之前兩年的長文，成為他最後公開說出來的話，也是他晚年最有分量的一篇文章，具有一定的史料價值。在這一節，我想以父親「被搶救」的經歷為案例，既談父親本人的情況，也談一談在父母親那代人中並非罕見的「道德創傷」(moral injury)現象。

文章中父親記述了1943年春他在延安交際處工作時，「莫名其妙地」遭到誘捕，最終「被搶救成特務」、在延安保安處監獄裏被關押二年十個月的「蒙冤含垢」經歷。在關於延安審幹的個人回憶文字中，父親的這一篇不但寫得較早，而且對保安處這一在「搶救運動」中關押「重犯」的「窯洞監獄」做了詳實的描述。同時，父親對自己「充滿疑懼」的心理，對如何在別人「現身說法」的「規勸」下「坦白交代」的過程，也做了坦誠的說明。

父親之所以被關押，是因為有人誣告他是「特務」。用今天眼光去看，延安「搶救運動」實在匪夷所思：一時間「特務如麻」，「失足者」比比皆是，只要承認自己是特務、「坦白交代」誰是上級，就能得到「寬大」。今人看來似荒唐鬧劇，當年對經歷者卻有不可承受之重，而他們為此受到的終生難以痊癒的心理傷害，則是我近年來才逐漸意識到的。

我父親進了保安處後，因自知無辜，一直無法「坦白」，眼看着被關押的人愈來愈少，他的精神壓力愈來愈大。一天，負責「規勸」的人悄悄

對我父親說，他本人也不是特務，但編造些事交代了，就獲得了「自由」。於是父親絞盡腦汁，編造了自己的「特務故事」，把七哥葉篤正說成是「特務上級」，他想，反正哥哥在大後方，又不是共產黨員，不會給他帶來真正後果。如此這般交代之後，「果然寬大」了，父親最終離開了「禁錮身心近三年的保安處」。

我母親白天在丈夫突然「消失」後成了「特務老婆」，在延安行政學院接受審查。那裏雖然不算監牢，但也沒有行動自由。母親當時身體很差，亟需治療，她被告知只要承認是特務，就能出去治病，於是編造在大後方的哥哥是自己的「特務上級」，才得以出去。我的父母都「被搶救成特務」，我的七伯和三舅則分別成了「特務上級」，無獨有偶，不約而同，這不是黑色幽默，是父母生命經歷中無法抹去的一頁。

我第一次聽父親說他在延安坐過牢是在1980年代，當時深感驚訝，也想怎麼你過了這麼多年才說？父親的記憶力很好，當時的許多細節一定在他腦海裏反覆再現過，但是他到了六十多歲時才告訴子女，而當他終於落筆寫出來時，已經八十六歲了，如果從1943年他「被搶救」算起，整整過去了一個甲子。父親這樣解釋他為甚麼最終寫出那一段不堪回首的經歷：「去見馬克思之前，我還是想把這件奇聞記錄下來，目的是反思歷史，警示後人，類似這樣的怪事不能再重演了。」

吳思是那期《炎黃》的責編。他後來告訴我，看到稿子後，他希望我父親再做些補充：「因為後人很難理解這種事。」幾天之後，父親送回稿子，補充了一段話。吳思說，那段話讓他「震驚」。父親是這麼寫的：「雖

然被『寬大』了，待遇也比較『自由』了，但是當時我內心卻極為痛苦。過去我沒有說過假話，更沒有在政治性質的問題上造過謠。現在為了這點『自由』、『寬大』，竟然栽贓自己是『特務』，誣陷我的親兄弟是我的『特務上級』，這還算是人嗎！？還有沒有一點做人的道德和尊嚴？！^④

「這還算是人嗎！？」——第一次讀到老父親這句話時，我有些無法自持。

這段話也讓當年不在延安的李普深受觸動：「讀着他這些話，我激動得幾乎要掉眼淚。方實是我的老朋友，朋友們都知道他是個忠厚老實的人，想不到他竟做了這樣一件事，而且這許多年來他經受了多麼揪心的痛苦。他現在把這件事和盤托出，這需要何等的勇氣，何等的胸懷！這種出自真誠的勇氣和反思使我十分感動，十分敬佩。」^⑤

母親生前沒有跟我們講過她在延安「被搶救」的事，我是在她去世後看到文革後被退回的她的檢查交代材料才知道的。我永遠無法知道母親因「被搶救」而受到的傷害了。

1990年代後期，我曾對父輩中一些人做過訪談，其中有黃興的遺腹子黃乃。談到延安「搶救運動」時，他說在壓力下承認了自己是特務，並說當時以為承認了就會輕鬆，但之後卻感到十分糾結。說到此處，他把一隻手放在心口，臉上顯出因極疼痛才會有的扭曲表情。黃乃雙目失明，他胸前的枯手和臉上的表情我忘不了。

近年來，美國心理治療界有人用「道德創傷」這一概念來解釋從伊拉克、阿富汗等戰場歸來的復員軍人身上出現的非物理性創傷，包括在情緒、精神、心理等層面的症狀^⑥。應該說，「道德創傷」對古今中外的人類都不陌生，但頭一次聽到這個詞

卻讓我受到震動，它也幫助我拓開了一個認識和理解問題的視角，讓我去想我們中國人的事，去試圖觸摸我們自己的傷口。父親晚年說出深深自責的重話，黃乃臉上痛苦扭曲的表情，李莊心中的「淒愴」；還有，當年把父親「送進」保安處的上級領導金城（後任中央統戰部副部長），臨終前在病榻上向我父親道歉，而曾經的「文藝沙皇」周揚，文革後逢人必道歉，常常是口未開已淚水漣漣……凡此種種，不都可以理解為受過「道德創傷」的表現嗎？

無論是傷己還是傷人，事後都可能帶來道德的自我譴責。我們有太多傷害過別人、自己又被傷害的故事，它們成為二十世紀中國歷史的一部分，無法迴避。像曾彥修先生那樣，晚年能將自己的回憶錄題為《微覺此生未整人》的人，少而又少^⑦。一個人能意識到和去正視自身的「道德創傷」，需要良知、自省力和勇氣，「療傷」的過程，也是道德重建的過程。

何方先生在延安「搶救運動」中被迫承認自己是特務，這成為他心中除了1959年揭發批判張聞天之外背負的另一個大「包袱」。他晚年的兩部重要著作：《黨史筆記：從遵義會議到延安整風》和《從延安一路走來——何方自述》^⑧，其緣起均與他那兩次經歷有直接關聯。「道德創傷」既可以給人的心靈帶來長久傷痛，也可以轉化為讓人追求真與善的巨大動力。

在傳統革命史敘事中，延安是泰山壓頂般的一方「聖地」，可以成為一些人炫耀的資本。一位新華社阿姨說，有些延安出來的人「動不動就『延安頌』」，還說，「你爸你媽從來不在我們面前吹噓，沒有延安架子」。「延安」是一個複雜多面的話題，「延安

學」已成為中國現代史學中的一支。對許多「從延安一路走來」的人來說，延安的經歷，特別是「搶救運動」，影響和籠罩了他們大半輩子。如何認識它，說明它，是父輩們晚年要面對的問題。

一位《炎黃》工作人員告訴我，溫濟澤和方實「想把延安問題搞清楚」。我們今天看到的，是1992年溫濟澤為王實味案所寫的文章；《炎黃》於1994年登出第一篇關於延安「搶救運動」的文章，責編是方實^⑨；到了2003年，父親終於寫下他本人「被搶救」的經歷。

為甚麼父親用了這麼長的時間？從動念到下筆，他經歷了怎樣的思想歷程？我已無從知曉。也許，他首先要戰勝的，是自己心中根深蒂固的「怕」，它已經跟了他那麼多年。我深知，心中有「怕」的父母輩，不在少數。杜導正在《炎黃》成立十周年紀念會上說，辦雜誌，他們得面對「敢不敢、要不要講真話的問題」，可見對以「膽大」著稱的杜導正而言，也有一個「敢不敢」的問題。關於父母輩的「怕」（即恐懼），值得認真作一篇長文，它可以成為另一篇文章的主題。

文革是我經歷的第一場政治運動，也是在那時，我發現父親很膽小，也發現父母輩「老革命」中其他一些人也很膽小，他們的「怕」傳染給了我。父親曾經背着我檢查我的日記，還撕去了一些頁，後來對我說，如果別人讀了去告發，我會被抓進監獄的，其實日記裏無非寫了一個少年對那場瘋狂運動的困惑不解。由於父親的「怕」給我留下了太深的印象，「六四風波」後他在電話中的直言才令我既感動又驚訝。我多麼想知道父親是如何從「怕」變得「不怕」的。

在2006年夏對杜導正的訪談中，我談到了記憶中父親的「怕」，也問了心中的問題。老杜叔叔沒有跟我討論「怕」，而是向我解釋：「你爸爸和我一樣，就是馴服工具，後來反思了，他〔指我父親〕不是一個人，是一批人……現在回頭看，主要是文化大革命，血和淚的教訓，驚醒了中國共產黨裏大批的仁人志士，這批人覺悟了，……你爸爸是自己的自覺，自己的反思，和周圍朋友們的影響，互相影響。」杜導正還說，知識份子（應理解為加入中共的知識份子）分成三類：先知先覺，後知後覺，不知不覺，我和你爸爸屬於第二類，後知後覺。我們開始也劃右派，也整人，你爸爸、老杜我也整人，整人也很兇的，劃右派啊。

1997年晚秋某日，我在毫無思想準備的情況下，在一個場合，看到父親對在座的當年新華社國內部被打成右派的人鞠躬道歉，語帶哽咽，提到自己經歷過延安「搶救運動」，說應該知道挨整的滋味啊……

父親病倒及去世以後，我曾對新華社多人進行訪談，其中一個話題是1957年反右運動和我父親的表現。在國內部被打成右派的李耐因給我講了很多情況，並把當時新華社總社和分社各級領導的表現分為三類：不同意（反右）的，極少；不是特別同意、壓力下跟着走的，多數；熱衷整人的，也是少數。李耐因認為我父親屬於第二類。他還告訴我：文革後，新華社為反右運動公開出來道歉的只有兩個人，「總社是你爸，分社是杜導正」。這兩人恰恰都是《炎黃春秋》的。

前面提到2006年春我陪七伯葉篤正造訪李銳，那天一進門，李銳就指着我伯伯的腳說，「你是天足，我們都是纏過足的」。我明白李銳在說甚麼。

「纏過足的」要放足，「怕」要變成「不怕」，曾經的「馴服工具」要成為具有自己理念和意志的人，「崇尚真實、崇尚獨立」，勇於直面本人歷史上的污點，勇於批判性反思二十世紀中國的歷史——這就是方實和杜導正他們那「一批人」晚年所做之事。作為後輩，我知道他們的「跋涉」有多麼不易。雖然是「後知後覺」，老人們的「後勁」卻不小，一旦啟動，哪怕舉步維艱，哪怕阻力重重，哪怕老病之身，只管一路往前走，義無反顧。

九 最後想說的一些話

很多年前父親還為《炎黃》操勞時，我就對「《炎黃春秋》現象」產生興趣。放眼世界，我不知道哪裏還有這樣一批老年人，不是消消停停頤養天年，而是聚在一起出雜誌，翻「舊賬」，發議論，成為1990年代以來一場包括中國各界人士在內的自發、自主、自覺的「思想工程」之中堅，給後人留下了彌足珍貴的精神財富。「《炎黃春秋》現象」古今中外難尋，它是二十、二十一世紀之交獨特的中國故事。

感動讚歎之餘，我也不無感慨，意猶未盡，在結束這篇長文時，我想說出下面的一些話：

二十世紀早期的中國，出現了《新青年》雜誌；二十世紀末期，出現了一批「新老年」和《炎黃春秋》雜誌。對百年中國而言，這一頭一尾、一「新」一「老」的反差，是可喜還是可歎復可悲？

又，雖然此文重點在記述中共黨內一批老人，但綜上所述，可以看出《炎黃》不屬於一個人，不屬於幾個人，也不屬於「一批人」，它的生存和發展仰仗中國社會各階層人士的鼎

力支持和悉心養護，它是社會的公器，是民意的體現。

此公器具「中國特色」，該特色構成一把「雙刃劍」：一方面，《炎黃》的存在拓寬了中國社會言論的空間，呈現出「公民社會」的雛形；另一方面，《炎黃》能夠一次次有驚無險地活下來（直到2016年夏），又與「一個人，幾個人，一批人」的「官家」身份分不開，與中國社會對權力和等級地位的尊崇分不開，其背後反映的，是話語權根本性的不平等，是人際關係根本性的不平等；雖說《炎黃》是一家「體制外」刊物，但它並沒有真正擺脫「體制」的邏輯和束縛。

我注意到，1995年初雜誌社在北海旁邊的文采閣開會時，發言人的順序不是按身份地位安排的，王景山在李銳之前。隨着《炎黃》逐漸站穩腳跟，愈來愈多的前中共高官聚攏在它周圍，到了雜誌社創刊十五周年慶典時，出席者冠蓋如雲，發言也按身份地位排名次了。我不得不想：《炎黃》身上的「官家氣」是不是愈來愈重了？到了2006年，王景山的名字已經不在特邀編委名單裏，雖然他仍然健在。

還有一個問題，在上篇關於「司令員與政委」那一節已做過鋪墊，這裏明確提出來，即《炎黃》內部運作在多大程度上是靠「人治」，又在多大程度上靠一個設計合理、權力受到監督、不受人事變化影響的「制度」？當然，在中國的環境下，一家雜誌，即便是《炎黃》，又能在多大程度上自己做主？更何況多年來雜誌的生存不斷面臨威脅，應對不暇。這裏說的是外部情況，咱們也看看內部。在很長一段時間內裏（至少在我父親任事的十四年間），這個雜誌的核心是一批理念相仿的老共產黨人，他們既可做《炎黃》對外的保護傘，也無形中

對《炎黃》內部關係形成平衡與制約。但是老人們來自體制內，他們不但缺乏「制度」建設的經驗，也缺乏對此目標的切實追求和探索。在雜誌社創刊十五周年紀念會上，社長杜導正希望《炎黃》成為「中國報刊史上體制探索的一個版本」^⑩。令人遺憾的是，這始終是一個願景。

「官家氣」、制度建設方面的缺失，反映出中國社會的普遍問題，根源複雜深重，我們不能苛求一家雜誌，但是也不能不看到《炎黃春秋》的局限性。隨着老人們生理生命的衰微，《炎黃》恐怕也會難以為繼。

《炎黃》後來被終結的方式，是已故的老人們絕不會接受的，我甚至想，幸虧他們已經遠去！但同時我也不得不問：作為「政治特區」，《炎黃》有可持續性嗎？這個問題可以從「外部」和「內部」兩個方面提出。問題既出，我心中的感受，一言難盡，五味雜陳。

《炎黃》以對中國近現代史「求實存真」令世人稱道。但寫歷史，不僅要講出「真相」，更要在此基礎上做出闡釋說明。多少年後，當「真實是歷史的生命」成為平凡的真理，而非「仁人志士」的壯舉，當人們無需抬出「董狐筆」，或借某屆中共中央會議精神做保護傘，也不必靠「大佬」和「高官」身份撐腰，那時的人們也許會覺得，《炎黃春秋》無非是說了一些實話，沒有甚麼大不了，他們能夠理解當年《炎黃》諸公說出「真相」時內心的掙扎和外部的艱辛阻礙嗎？

也因此，我要把話再說回來：

「老派共產黨員」溫濟澤先生在他去世前對自己如此定位：「我是一個好黨員。」2016年初父親去世時，他已有七十七年黨齡，我寫下這樣一段話：「他是一位具有反思精神的共產

黨員，那樣的一代共產黨人中的絕大多數已然離我們而去，成為歷史的絕響。他們應當被中國人記住。」

寫這篇文章時我心中的糾結，是如何定位父輩。多少年後的中國人可能不會明白溫濟澤和方實那樣一代中共黨人了，我想，我對他們有些明白。

在這裏，我以一個女兒和歷史工作者的雙重身份，向《炎黃春秋》雜誌和一代具有反思精神的中國老人，致以深深的敬意。（本期續完）

註釋

① 「走向未來」叢書是金觀濤和劉青峰主編、1984年四川人民出版社印行的一套叢書，介紹包括自然科學、社會科學和人文學科等領域的外文譯作和中文原創著作，在1980年代「思想解放」潮流中影響很大。

② 從2006年以來十餘年間我陸續對多人進行採訪，包括十一位《炎黃春秋》工作人員、十六位新華社工作人員，以及《中華英烈》工作人員秦曉鷹和《炎黃春秋》作者尹騏，其中杜導正先生於2006年8月23日和2009年8月17日兩次接受採訪。文章中引文如無特別註明，均出自訪談。

③ 本刊編輯部：〈我們二十五歲了〉，《炎黃春秋》，2016年第7期，頁2。

④ 參見葉維麗：〈方實與《炎黃春秋》——世紀之交的中國故事(上)〉，《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9年6月號，特別是第三節「到了不好開口像是笑話的程度」。

⑤ 本刊編輯部：〈今年我們怎麼辦雜誌〉，《炎黃春秋》，2004年第1期，頁1。

⑥ 參見《炎黃春秋創刊二十周年1991-2011》紀念冊（《炎黃春秋》雜誌社自印）。

⑦ 蕭克：〈《長征大事典》序言〉，《炎黃春秋》，1996年第12期，頁6；〈序言〉，載《長征大事典》編委會編：《長征大事典》，上卷（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96），頁1-3。

- ⑧ 王景山：〈我喜歡《炎黃春秋》〉，《炎黃春秋》，1994年第8期，頁41。
- ⑨ 本刊編輯部：〈尊重史實是本刊辦刊的原則〉，《炎黃春秋》，1995年第1期，頁4。
- ⑩⑪ 王景山：〈送別老宋〉，《炎黃春秋》，2004年第8期，頁36-38；36。
- ⑫ 王景山：〈西南聯大和《茶館小調》〉，《炎黃春秋》，2003年第10期，頁71-73。
- ⑬ 李喬：〈《炎黃春秋》印象〉，《炎黃春秋》，2006年第9期，頁79。
- ⑭ 本刊編輯部：〈《炎黃春秋》隆重紀念創刊五周年〉，《炎黃春秋》，1996年第8期，頁79。
- ⑮ 參見本社全體同仁：〈本刊致讀者鄧太玉同志的慰問信〉，《炎黃春秋》，1999年第1期，頁80。
- ⑯ 肖徐：〈這個雜誌講實話〉，《炎黃春秋》，2002年第4期，頁80。
- ⑰ 牛兆奇：〈多登些反映事實真相的「親歷」的文章〉，《炎黃春秋》，1997年第5期，頁79。
- ⑱ 〈編讀往來〉，《炎黃春秋》，1994年第3期，頁1。
- ⑲ 〈南京石璜：續訂本刊後的囑託〉，《炎黃春秋》，1995年第1期，頁83。
- ⑳ 參見「讀者來信」，《炎黃春秋》，1992年第8期，頁94。
- ㉑ 燕凌：〈祝《炎黃春秋》十五周年〉，《炎黃春秋》，2006年第8期，頁80。
- ㉒ 李普：〈說說《炎黃春秋》〉，《炎黃春秋》，1997年第1期，頁80。
- ㉓ 陳鐵健：〈寫歷史應去偽飾求真實〉，《炎黃春秋》，2003年第2期，頁73。
- ㉔ 2002年2月27日我參加了「《炎黃春秋》新春座談會」，此段話來自我現場所做筆記。又見杜潤生：〈把《炎黃春秋》辦成《資治通鑒》現代版〉，《炎黃春秋》，2002年第4期，頁78。
- ㉕ 〈讀者的希冀〉，《炎黃春秋》，1995年第4期，頁88。
- ㉖ 于光遠：〈建議《炎黃春秋》開一個故紙堆的欄目〉，《炎黃春秋》，2000年第2期，頁79-80。
- ㉗ 歐遠方(1922-2001)，安徽省人，1939年參加中國共產黨。文化大革命前曾擔任《安徽日報》總編輯、

- 中共安徽省委宣傳部長；1983年起任安徽省社會科學院院長、黨組書記。曾在《炎黃春秋》雜誌上發表多篇文章，包括〈五四運動與社會主義民主〉(1999年第2期，頁60-65)、〈政治體制不改革 經濟體制改革就難前進〉(2000年第3期，頁33-37)、〈談獨立思考〉(2001年第2期，頁61-62)。歐遠方去世後，于光遠和杜導正分別發表紀念文章，參見于光遠：〈中國有個歐遠方〉、杜導正：〈獨立思考在晚年——歐遠方逝世周年祭〉，《炎黃春秋》，2002年第4期，頁34-35、36-38。
- ㉘ 本刊編輯部：〈新年寄語〉，《炎黃春秋》，2003年第1期，頁80。
- ㉙ 戴煌：〈胡耀邦與平反冤假錯案〉，《炎黃春秋》，1995年第11期，頁4-14；李昌平：〈農村經濟和政治體制改革的兩筆賬〉，《炎黃春秋》，2004年第4期，頁10-12。
- ㉚ 黃宗英：〈我親聆毛澤東羅稷南對話〉，《炎黃春秋》，2002年第12期，頁9-11；楊金聲：〈我親歷的瓜菜代生活〉，《炎黃春秋》，2002年第7期，頁40-41。
- ㉛ 溫濟澤：〈王實味冤案平反紀實〉，《炎黃春秋》，1992年第1期，頁22-28。
- ㉜ 在由溫濟澤等著的《王實味冤案平反紀實》一書「附錄」中，不但收集了王實味的兩篇文章(其中之一是〈野百合花〉)，也有溫濟澤的〈鬥爭日記——中央研究院座談會日記〉。參見溫濟澤等：《王實味冤案平反紀實》(北京：群眾出版社，1993)，頁185-98。
- ㉝ 李慎之：〈回應李普《悼胡繩》的信〉，《炎黃春秋》，2001年第6期，頁32。
- ㉞ 李慎之：〈一個有七十年黨齡的老共產黨員〉，載方實、楊兆麟主編：《永遠的懷念：溫濟澤紀念文集》(北京：中國國際廣播出版社，2002)，頁59。
- ㉟㊱ 方實：〈「我是一個好黨員」——溫濟澤臨終給自己的定位〉，載《永遠的懷念》，頁50；50-51。
- ㊲㊳㊴ 溫濟澤：〈告別20世紀〉，《炎黃春秋》，1999年第1期，頁29；33；30。
- ㊵ 曾彥修：〈一個大寫的人〉，載《永遠的懷念》，頁41。

- ④① 溫濟澤：〈致《炎黃春秋》編者〉，1992年第6期，頁96。
- ④② 曾彥修：〈一個大寫的人〉，頁38；〈溫濟澤與溫良恭儉讓〉，《炎黃春秋》，2003年第5期，頁24-25。
- ④③ 李莊：〈難得清醒——一個老編輯對若干政治運動的反思〉，《炎黃春秋》，1994年第6期，頁42；並見李莊：《難得清醒》（北京：人民日報出版社，1999）一書中有關章節。
- ④④⑤ 李莊：〈難得清醒〉，頁43；34-43。
- ④⑥ 廖蓋隆整理：〈徐向前元帥生前的肺腑之言〉，《炎黃春秋》，1993年第1期，頁12-19。
- ④⑦ 李銳：〈李昌和「一二·九」那代人〉，《炎黃春秋》，2008年第4期，頁1-4。
- ④⑧ 本刊編輯部：〈志存高遠站在時代前列〉，《炎黃春秋》，2000年第1期，頁1。
- ④⑨ 于光遠：〈崇尚真實 崇尚獨立〉，《炎黃春秋》，2000年第1期，頁3。
- ④⑩ 曾彥修：〈有哪些文章可做？〉，《炎黃春秋》，2000年第1期，頁9。
- ④⑪ 張豈之：〈對《炎黃春秋》四點建議〉，《炎黃春秋》，2001年第1期，頁5。
- ④⑫ 葉篤莊：〈一代遺傳學宗師李景均何故去國——記50年代初強制推行「米丘林學說」在中國引起的風波之一〉，《炎黃春秋》，1997年第7期，頁35-41；〈令人讚歎的生物學家「陸大傻子」〉，《炎黃春秋》，2000年第1期，頁26-30。
- ④⑬ 《達爾文進化論全集》由葉篤莊主譯，於1998年由北京科學出版社全部出齊。
- ④⑭ 申泮文：〈培育出新中國兩位總理的名校——紀念天津南開中學建校一百周年〉，《炎黃春秋》，2004年第10期，頁23-64。
- ④⑮⑯ 趙淮青：〈「文革」中文化界逝者的風骨〉，《炎黃春秋》，2000年第2期，頁12、15；12。
- ④⑰ 趙淮青：〈華崗的卓越貢獻與悲慘遭遇〉，《炎黃春秋》，2002年第7期，頁42-48；〈鐵骨金聲 巍巍其人——呂燮先生逝世35周年祭〉，《炎黃春秋》，2004年第6期，頁65-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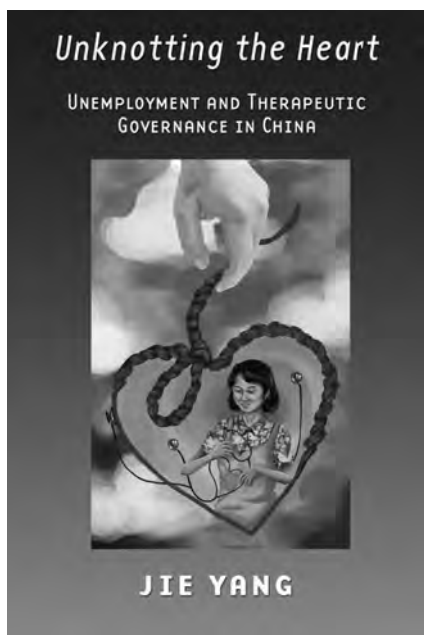
- ④⑱ 李慎之：〈懷念報人李炳泉〉，《炎黃春秋》，2003年第8期，頁52-55。
- ④⑲ 方實：〈悼炳泉〉，載劉可興主編：《李炳泉紀念文集》（香港：天馬出版有限公司，2008），頁85-89。
- ④⑳ 姚錫佩：〈雜文大家聶紺弩的坎坷路〉，《炎黃春秋》，1992年第3期，頁47-53；〈聶紺弩識知馮雪峰〉，《炎黃春秋》，2003年第6期，頁61-67。
- ㉑ 〈《炎黃春秋》前副社長方實去世〉，《炎黃春秋》，2016年第2期，頁29。
- ㉒ 該文發表在新華社內部報紙《前進報》上。我看到的是父親手寫草稿。
- ㉓④⑳ 方實：〈我在延安被「搶救」——回憶六十年前的一段往事〉，《炎黃春秋》，2003年第10期，頁14-19；18。
- ㉔ 李普：〈李炳泉之死〉，載《李炳泉紀念文集》，頁5-6。在這篇悼念李炳泉的文章中，李普用了一頁紙寫他讀了我父親文章後的感想。
- ㉕ 由於在戰爭中的所作所為與原來的道德理念發生嚴重衝突，一些從伊拉克、阿富汗戰場歸來的美國復員兵內心受到自我譴責，無法融入和平的日常生活。相比戰爭給人帶來的非物理性傷害，「道德創傷」這一概念多了「道德」的維度，關注經歷者本人「自責」的主觀感受。
- ㉖ 曾彥修：《微覺此生未整人：曾彥修訪談錄》（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2011）。
- ㉗ 何方：《黨史筆記：從遵義會議到延安整風》（香港：利文出版社，2005）；《從延安一路走來——何方自述》（北京：人民日報出版社，2015）。
- ㉘ 田方：〈海燕事件——延安「搶救運動」中的一個小插曲〉，《炎黃春秋》，1994年第12期，頁59-60。
- ㉙ 杜導正：〈沿着這條辦刊道路走下去——紀念《炎黃春秋》創刊十五周年茶話會上的匯報發言〉，《炎黃春秋》，2006年第8期，頁76。

葉維麗 美國馬薩諸塞州州立大學
波士頓分校歷史系教授（已退休）。

心理治療與基層治理

——評 Jie Yang, *Unknotting the Heart: Unemployment and Therapeutic Governance in China*

● 安孟竹



Jie Yang, *Unknotting the Heart: Unemployment and Therapeutic Governance in China*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15).

1990年代初中國的市場化改革讓無數國營企業面臨着破產和改制的命運，大批生活在國家和單位體制庇護下的國企工人遭遇下崗。

這一社會經濟結構的鉅變通常被社會學家視為「社會斷裂」的標識。曾經「端着鐵飯碗」的國企工人被要求擺脫對國家的依賴，自力更生，這對他們而言不僅意味着社會階層的重置，更加挑戰着他們在生命記憶沉澱下產生的對單位的情感依賴，以及「國家主人翁」的身份認同。雖然「工人階級」在官方話語中的地位保留了下來，但工人與國家的關係卻在激進的經濟體制轉型下悄然發生了改變。人類學家楊潔的問題意識在於：這種犧牲一代人的經濟政策為何沒有帶來大規模的反抗和衝突，反而表面看來風平浪靜，甚至被中國經濟學家盛讚為「和平式革命」^①？她試圖從後社會主義時代的治理邏輯變化中尋找答案。

與其他關注市場化轉型的學者不同，楊潔並沒有從單位體制解體的組織結構變遷中去考察國企工人的處境。在以私有化為特徵的一系列體制、組織、階級結構變化之外，一個不容忽視的層面是工人自身對這一系列變化的內在認知和體

1990年代初中國的市場化改革讓大批生活在國家和單位體制庇護下的國企工人遭遇下崗。這種犧牲一代人的經濟政策為何沒有帶來大規模的反抗和衝突，反而表面看來風平浪靜，甚至被中國經濟學家盛讚為「和平式革命」？

驗。楊潔試圖從這一心靈的面向入手，在《解開心結：中國的下崗與治療型治理》(*Unknotting the Heart: Unemployment and Therapeutic Governance in China*，以下簡稱《解開心結》，引用只註頁碼)一書中通過對北京市昌平區一家國營手錶廠下崗工人安置的研究，揭示出後社會主義時代的治理技術日益呈現向個體心靈層面滲透的能力。

全書共分為六個章節，前兩章聚焦於作為國家基層象徵機關的居委會，如何為下崗工人提供包括心理諮詢服務在內的再就業培訓。楊潔在第一章開宗明義地指出，在後社會主義時代的中國，幸福指數已經成為衡量國家經濟發展和治理效力的重要指標；在這一背景下，讓下崗工人重新理解自身的境遇，並培育積極心態面對，成為基層心理工作者幫助下崗工人獲得「幸福」的自反性實踐。第二章描述了「助人自助」的心理工作者如何說服工人放棄對國家的依賴；作者強調，「自力更生」的話語在不同歷史語境中具有不同的含義，毛時代「自力更生」的意識形態強調的是國家的獨立自主，而在當代，這一沿襲下來的話語更多地指向個體自我。

第三章聚焦於「送溫暖」的扶貧項目，作者敏銳地發現，這一活動看似旨在為貧困的工人提供物質支持，然而情感表達才是這一活動的本質內容，這種情感的撫慰本身也具備廣義上的心靈療癒效果。作者在第四章中描述了心理工作實踐呈現出的知識混雜狀態：這些基層心理工作者大多是黨員幹部出身，僅僅接受了短期心理治療培訓，在諮

詢服務中融合了合理情緒療法、敘事療法等不同的知識「邊角料」；作為社會主義時代意識形態教化技術的「思想工作」方法也成為基層心理工作者借鑒的資源。

在第五、六章中，心理治療不再僅僅被當做一種心靈療癒的專業方法來討論，作者認為，心理治療培訓也為下崗工人提供了再就業的機遇。第五章介紹接受了基本心理治療培訓的下崗工人在與客戶聊天的過程中提供了情感陪伴服務，轉型為專業「陪聊」；由於女性氣質與關懷照護之間的聯繫，這一新興職業大多由女性承擔。與女性轉型成為專業「陪聊」不同，第六章敘述了開出租車成為男性下崗工人的普遍出路，雖然一部分在再就業培訓中接受過心理治療培訓的出租車司機變成了「車輪上的心理諮詢師」，但他們中大部分依然對國家對於工人的背棄難以釋懷，壓抑的憤懣讓失落和困頓的情緒在這一群體中蔓延。

一 「治療型治理」

楊潔注意到與1990年代下崗潮相伴而生的一系列社會現象：在「再就業支持」工作中，基層管理者所關注的不只是崗位提供和技能培訓，更是下崗工人的「心理疏導」；這種心理疏導或以心理諮詢、談話治療的專業名目出現，或以「送溫暖」、「思想工作」的形式滲入社會主義的治理傳統之中。根源於西方個人主義傳統的心理學知識在其中扮演了關鍵的角色，甚至下崗工人

在「再就業支持」工作中，基層管理者所關注的不只是崗位提供和技能培訓，更是下崗工人的「心理疏導」：或以心理諮詢、談話治療的專業名目出現，或以「送溫暖」、「思想工作」的形式滲入社會主義的治理傳統之中。

自己在接受了短期的心理治療培訓後也轉行成為「陪聊」，成為積極心理學的傳播者。楊潔試圖用「治療型治理」(therapeutic governance)的概念去理解心理學知識在下崗工人安置工作中發揮的作用(頁 xv)。

「治療型治理」源於上個世紀70年代精神病學家薩斯(Thomas S. Szasz)對「治療型國家」的批判。與福柯(Michel Foucault)相似，薩斯將矛頭指向醫療體制與國家治理的結合，指出在當代資本主義社會中，那些與社會利益相衝突的個人問題不再以宗教意義上的「善/惡」或法治意義上的「合法/非法」而被評價、鼓勵或禁止，而是被重新理解為各種精神疾病的症狀，醫療干預和救治成為應對這些問題的合法化方式。這一新的權力實踐形態被薩斯稱為「醫權政治」(Pharmacracy)，它是一種根據官僚化的健康照護規範、由醫療實踐者所執行的社會制裁。在這一框架下，心理失調成為社會問題個體化的語義學策略，種種干預策略的目的則在於使不安定的個體恢復平靜和順從^②。「治療型國家」扮演著資本主義時代「江湖郎中」的角色，它說服人們相信自己有病，並且需要國家醫療代理人的服務^③。被治療者被塑造為缺乏應對日常生活壓力之能力的個體，只有依賴「專業」的幫助才能夠重獲自尊和健康的人際關係。這種「專業」的幫助多數時候成為社會控制的同謀，個體的自主生活選擇權成為犧牲品^④。

社會學家諾蘭(James L. Nolan, Jr.)提出的「治療精神」(therapeutic ethos)概念是「治療型治理」的另一

種演繹，他關注的是心理學家所運用的理念、實踐和話語怎樣讓他們在當代資本主義社會繼承了宗教的救贖工作，扮演著世俗化的精神指引角色，成為一個「新祭祀階層」^⑤。總之，與傳統的強力控制手段相比，「治療型治理」代表著一種更為人性化的、溫和的治理風格，其中混雜了理解、關愛和管控、規訓的多個面向。

如果說1990年代中國的基層下崗工人安置工作同樣具有治療的色彩，那麼它的意義絕不只是一項自上而下的社會工程。讓楊潔更為關注的是，治療的對象——下崗工人的「心靈」與「自我」——如何在一系列「真理體制」中被生產出來。在楊潔看來，下崗失業所引發的個體焦慮原本是一種「社會性苦難」(social suffering)的心理表徵，卻在心理學知識的介入下被歸納為「失業綜合症」，是久在「大鍋飯」、高福利體制庇護下的工人應對生存環境變化時的無能表現(頁11-13)。這種話語策略很容易讓人聯想到1930年代美國失業潮中的「自助運動」(Self-help Cooperative Movement)，當時的社會工作者強調，失業不是悲慘的境遇，而是尋覓新的職業的契機。在中國市場化轉型的背景下，單位體制對工人的意義也不再被演繹為一種承諾和保護，而是對個體能動性的束縛，是需要掙脫和超越的，下崗意味著重生。

「看成敗人生豪邁，只不過是從頭再來」^⑥——「從頭再來」的關鍵在於自我的調整和改造。心理諮詢師、社會工作者在這時粉墨登台，通過在各種場合向下崗工人灌

楊潔用「治療型治理」的概念去理解心理學知識在下崗工人安置工作中發揮的作用。與傳統的強力控制手段相比，「治療型治理」代表著一種更為人性化的、溫和的治理風格，其中混雜了理解、關愛和管控、規訓的多個面向。

輸積極心理學的知識理念，這些披上了一層「專業」外衣的基層心理工作者企圖幫助工人調整心態以應對下崗帶來的貧困和痛苦，同時力圖調動他們的「潛能」來實現再就業。以治療之名，行治理之實，這個矛盾的概念本身就蘊含着一種「去政治化的政治」。它絕不僅僅是為了幫助下崗工人撫平心靈創傷，更重要的是將他們改造成符合市場經濟需求的理想主體，將他們投入市場大潮（頁53）。這樣的心靈療癒服務於國家的體制轉型目標，體制轉型所帶來的陣痛需要在個體的心靈空間中被消化。

以治療之名，行治理之實，這個矛盾的概念本身就蘊含着一種「去政治化的政治」。它絕不僅僅是為了幫助下崗工人撫平心靈創傷，更重要的是將他們改造成符合市場經濟需求的理想主體，將他們投入市場大潮。

二 心靈治理的策略： 「思想工作」

心理學作為一種源於西方個人主義傳統的知識，是如何滲透進中國人的日常生活、甚至成為後社會主義時代基層治理的新興知識資源？在居委會、工廠工會、再就業輔導中心這些基層治理單元之間穿梭的楊潔，發現了心理學實踐與社會主義治理傳統——「思想工作」之間的隱秘聯繫。

上世紀50至60年代，心理學知識曾經被中國當政者視為有害且無用的資產階級發明而從高等教育知識體系中剔除。在革命年代，沒有個體的心理失調，只有革命思想意識的落後。以意識形態教化為目標的「思想工作」成為社會主義時代基層管理者「解開心結」的手段。三十餘年後，這一社會主義時期的政治遺產正承載起新的內核。楊潔

注意到，經過心理治療培訓的基層管理者正在被改造成「專業」的社會工作者，具有專業資格的心理諮詢師也會被居委會聘用，為下崗工人提供心理輔導服務（頁60）。脫胎於社會主義時代的「思想工作」方法，後社會主義時代的基層心理工作者更樂於將他們與下崗工人的「談心」視為一種「專業」的談話治療。談話雙方的關係也發生了微妙的改變：如果說「思想工作」的目的在於對個體的政治意識進行內在的審查和監視、用革命意識形態改造個體的「錯誤」認識，那麼談話治療則旨在讓下崗工人自己充分言說，但這種言說的邏輯可以在基層心理工作者的「專業」引導下被隱秘地改寫，下崗工人自身的境遇、經驗和感受也在這一過程中被重新組織和理解（頁118）。無論這種治理策略的效力如何，「思想工作」的「心理化」、「專業化」轉型已然將專業主義和科學主義融入到後社會主義時代統治權威的建構之中。

此外，被承襲下來的還有社會主義時代的話語資源。楊潔在本書中列舉了「自力更生」在「再就業支持」動員中的改造運用。曾經，官方話語中的「自力更生」形容的是中國在冷戰封鎖背景下對國內生產能力的依賴，鼓勵着舉國上下參與革命的決心；而在市場轉型的背景下，「自力更生」話語被基層管理者重新調用，以鼓勵工人擺脫對單位體制的依賴，成為積極進取的、靠自己能力謀生的市場主體。革命話語的承襲和改造傳遞出市場經濟的道德精神，它不再強調個體為革命事業作出犧牲與奉獻，而是鼓勵下

崗工人「提升自身素質」、「克服心理障礙」，走向市場，實現自身的價值，暗渡陳倉地奠定新自由主義時期的主體性塑造(頁65)。心理輔導借助社會主義時代的政治遺產，煥發着生產性的能量。

如果說心理輔導和「思想工作」的目的在於轉化個體對自我的認識，那麼將認識轉化成行動的關鍵便在於對「潛能」的調動和管理。阿甘本(Giorgio Agamben)將「潛能」定義為人在還未做某事的時候所具備的做某事的能力，是一種將能力轉化為行動之前的懸置狀態，其中也包含着對未來的某種承諾^⑦。正如作者所說，人的潛能只有經過特定方式的干預和調動才能夠被激活，並最終得到釋放(頁20)。在楊潔筆下，下崗工人的潛能調動基於一種本質主義的性別想像。女性工人的「老實、有同情心、對他人關懷備至」被視為一種與生俱來的積極潛能，在接受了短期的心理治療培訓後，她們能夠以「陪聊」這一非正式心理諮詢師的身份重新步入就業市場(頁152-53)。「陪聊」的客戶是「想不通」的下崗工人，經歷過自我調適的再就業女工扮演起心靈療愈師的角色，力圖幫助客戶發掘、激活他們的潛能，投入經濟改革的浪潮。楊潔認為，「陪聊」是一種具有女性氣質的情感勞動，為了勸慰鼓勵他人，「陪聊」的下崗工人不得不反覆詢喚起自身的痛苦經驗(頁5)。與其說她們是在提供專業的心理諮詢服務，倒不如說其情感撫慰的有效性更多地來源於「女性的溫柔陪伴」；也正是這種介於「專業」與「性化」之間的勞動特質，讓

她們的工作常常無法獲得應有的尊重。

相比於女性而言，在下崗潮的背景中，男性身上的陽剛氣質則不再被視為能夠轉化為生產力的有利資本，而是一種具身的(embodied)消極潛能，包含着向暴力反抗等破壞性行為進行轉化的可能性。在勞資衝突頻發的情況下，男性下崗工人變成可能造成社會不穩定的「隱患」，治理的關鍵在於如何對這種消極潛能進行積極轉化。從這一角度出發，楊潔注意到國營工廠「送溫暖」活動(基層管理者利用節假日向「困難群眾」發放慰問金、食品、衣物)的意義所在。在企業改制、工人下崗的1990年代，「送溫暖」活動不僅是一種面向社會邊緣群體的財富再分配的福利制度，而且具備了更深的情感治理色彩。正如楊潔在田野中所發現的，「送溫暖」活動的主體對象並不是在市場轉型過程中地位更加不利的女性和農民工，而是國營工廠的男性下崗職工(頁103)。這種治理策略利用了中國社會傳統送禮習俗中人情互惠的道德機制，「送」的意圖在於調動起「收」禮者(下崗工人)的感激和虧欠之情，並在這一過程中吸收對方的批評和抱怨。它既是基層管理者對下崗工人物質生活的積極干預，更是一齣展示人道主義關懷的社會戲劇，其目的在於駕馭甚至轉化男性下崗工人身上的消極潛能，從而消解可能的衝突和反抗(頁93-101)。

雖然下崗潮背景下的「送溫暖」活動是否真的具有如此強烈的性別化特徵是令人生疑的，但楊潔對性別這一變量的強調提醒我們注意：

女性工人的「老實、有同情心、對他人關懷備至」被視為一種與生俱來的積極潛能，在接受了短期的心理治療培訓後，她們能夠以「陪聊」的身份重新步入就業市場。那些在革命年代近乎被抹平的性別氣質差異，卻在下崗工人的安置實踐中重新得以展現和強調。

楊潔在關注現代心理學的「真理體制」如何在下崗工人安置實踐中起作用的同時，生動地描述了下崗工人對這一治理技術的擁抱、拒斥和反思性運用，以及他們在這一過程中怎樣被塑造成理想的市場人。

那些在革命年代近乎被抹平的性別氣質差異，卻在下崗工人的安置實踐中重新得以展現和強調。市場化時期的理想主體不僅是懂得自我調適和反省的，同時也是「性化」的。

在種種心理技術背後，一種全新的權力形態——「懷柔權力」(kindly power) 在後社會主義時代的中國浮現出來(頁xiv-xv)。這種權力以關懷、鼓勵而非強制的面目出現，也在春風化雨中傳遞着一種強調個體責任的幸福觀。它將工人對單位的依賴問題化，鼓勵個人激發自身的潛能，投入市場大潮；同時，它將下崗所帶來的痛苦從社會經濟結構中抽離出來，讓個體的注意力從對政策和權力部門的質疑轉向內在的救贖(頁50)：問題不在於經濟體制轉型所帶來的貧困與階級分化，而在於自我的改造、潛能的激發、機遇的把握。

三 治理的效力與解釋的效力

在楊潔看來，下崗工人想要在新的經濟潮流中重新取得一席之地，就不得不成為積極心理學的消費者(頁205)，重新調整自己的心理狀態，通過自我的反省與調適轉變為「自力更生」的市場人。成為市場人的欲望構成了這種自我轉型的催化劑，正是在這個心靈無意識的層面，心理技術展示出了治理的效力。然而，也正是在這個心靈無意識的層面，同樣存在着抵抗的可能^⑧。正如本書提到，工人對再就業輔導中心的各種心理服務並非全

盤認可，相反，這些「食洋不化」的心理服務被許多人諷刺為「忽悠」。比這種懷疑主義姿態更甚的是「罵街」，與權力部門直面的語言交鋒透露出下崗工人拒絕將社會問題轉化為個體困境的自覺。但非理性的宣洩常常被基層管理者貶斥為「潑婦罵街」(頁185)，這種道德批判源於具有貶義色彩的女性刻板印象，讓工人零星的抵抗顯得尤為脆弱。

當心靈的撫慰和治療不只是一種內在的轉變，而是具有向生產力進行轉化的潛質，所謂的「治療型治理」也理所當然地成為一種「生命政治」的實踐。二十世紀福柯等人提出的「生命政治」讓生命本身成為權力捕獲的對象，無論是對身體的規訓還是對人口繁育的調節，其目的都在於使生命成為「國家的」生命^⑨。嵌入在資本主義的生產邏輯中，生命的「國家化」也意味着讓生命成為旨在獲利的資本，權力實踐的目標從對生命的保全轉變為對生命繁榮和福祉的追求：不僅要活着，而且要活得好、活出生命的「價值」。「生命政治」的實踐包含兩條並行的軌道，一是治理的對象及其特定經驗如何在一系列權力配置之下被生產出來；二是個體如何通過「自我技術」將自身塑造為特定的主體，這一主體性塑造的過程又怎樣讓個體臣服於權力意志^⑩。楊潔的研究緊緊扣住了這兩個面向：在關注現代心理學的「真理體制」如何在下崗工人安置實踐中起作用的同時，生動地描述了下崗工人對這一治理技術的擁抱、拒斥和反思性運用，以及他們在這一過程中怎樣被塑造成理想的市場人。

2016年,《解開心結》一書獲得了東亞人類學學會「許氏圖書獎」(Francis L. K. Hsu Book Prize),在獲得英語學術界充分肯定和讚譽的同時,也遭遇了一些業內批評。有學者質疑,北京市昌平區的個案對於整個中國基層社會應對下崗工人安置的代表性:昌平區位於首都近郊,從1990年代以來,心理諮詢服務已然遍地開花,為基層治理所徵用也不足為怪;那麼在經濟狀況各異的其他地區,心理學的話語和實踐是否也能夠在下崗工人安置工作中扮演如此重要的角色?批評者糾結的並不只是昌平個案的「特殊性」問題,更是直接指向楊潔在本書中的核心論點:現代心理學到底在後社會主義的治理邏輯中佔據怎樣的位置?它已經成為基層治理的核心要義,抑或僅僅是「去政治化」時期湧現出的「奇技淫巧」^①?楊潔注意到了社會主義政治遺產在當代心靈治理中的沿革,卻並未釐清心理學話語、社會主義道德範式、中國傳統文化的心靈觀之間「載體」與「內核」的關係。如果說這些不同的知識體系因為具有指向心靈的面向而被統統塞進「治療型治理」的框架中,那麼這種治理形式在甚麼意義上才可以稱得上是「現代的」?回溯中國五千年的權力政治歷史,又有哪一代當政者的權力實踐不具有觸動靈魂、改造人心的一面呢?

或許問題的關鍵並不在於治理的觸角是否正在向個體的心靈滲透,而在於新的社會經濟背景下,它意圖將人心改造成甚麼樣子。曾經的「我」是單位大家庭的一份子,

是社會主義經濟的支柱棟樑,相信「咱們工人有力量」;現在的「我」必須「放下思想包袱」、發掘潛能、把握機遇,做個積極進取的市場人。楊潔對此的立場是批判性的。在她看來,積極心理學只能製造一種虛幻的幸福想像,卻無力為真實的苦難提供結構性的治療方案。將體制轉軌、階級重構的社會陣痛擠壓進工人的內心世界,是粗暴且殘酷的。

《解開心結》一書至少在兩個層面上具有開創性的意義。其一,放在市場轉型背景下「工人—國家」關係的研究脈絡中來看,楊潔沒有落入物質剝奪、身份失落、生計問題的窠臼,而是試圖從後社會主義治理技術的角度切入下崗工人的心理經驗,他們如何理解自身的遭遇、對未來生活的期許如何被現代話術所形塑。其二,在人類學界眾多關注「中國社會心理熱」議題的學者中^②,楊潔是第一位完成民族志著述的作者。她將「心理熱」放在下崗潮的背景下,剖析根植於西方歷史傳統的心理學話語,如何通過下崗工人安置的治理實踐向社會邊緣群體延伸的過程。正當楊潔2002年開始在北京進行田野調查的時候(頁ix),心理諮詢師已成為國家勞動部承認的、具有專業資格的服務類職業,心理諮詢培訓業正在中華大地上蓬勃發展,成為欣欣向榮的朝陽產業。在專業建制之外,心理話語也在向更廣闊的社會滲透。十幾年時間裏,傳媒已經將各式各樣的心理訪談節目帶入千家萬戶,滿足了普羅大眾的獵奇之心,也提供了一種新的自我理解與審視的知識框架。

現代心理學到底在後社會主義的治理邏輯中佔據怎樣的位置?楊潔注意到了社會主義政治遺產在當代心靈治理中的沿革,卻並未釐清心理學話語、社會主義道德範式、中國傳統文化的心靈觀之間「載體」與「內核」的關係。

在今天諸如北京這樣的都市裏，楊潔筆下的「陪聊」行業正逐漸沒落（亦可以說發生了「色情化」的轉向），那些曾經被歷史裹挾的下崗工人是否依然相信「心若在、夢就在」^⑬已無從知曉，心靈療癒卻正在成為城市中產階級化解焦慮的途徑。面對五光十色的「心靈工作坊」、「家庭治療」、「療癒讀書會」、「正念療法」，未來的研究不僅需要關注受眾的轉變，新世紀的「心理熱」產生了哪些變體、如何影響城市中產群體的自處之道，同樣是不可規避的議題。

註釋

① 胡鞍鋼等：《擴大就業與挑戰失業——中國就業政策評估（1949-2001年）》（北京：中國勞動社會保障出版社，2002），封底。

② 參見 Thomas S. Szasz, "The Therapeutic State: The Tyranny of Pharmacracy", *The Independent Review* 6, no. 4 (2001): 485-521。"Pharmacracy"由兩個希臘文字根構成："Pharmakon"（醫學的）和 "Kratein"（統治）。

③ 許甘霖：〈醫療化、醫權政治與治療型國家：一個策略—關係取向的批判〉，《社會分析》，第3期（2011年8月），頁126。

④ Andrew J. Polsky, *The Rise of the Therapeutic State*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1), 3-4.

⑤ James L. Nolan, Jr., *The Therapeutic State: Justifying Government at Century's End*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998), 17-21.

⑬ 劉歡：《從頭再來》（1997），歌詞。

⑦ 阿甘本 (Giorgio Agamben) 著，王立秋、嚴和來譯：《潛能》

（桂林：灑江出版社，2004），頁295。

⑧ 齊澤克 (Slavoj Žižek) 著，應奇等譯：《敏感的主體：政治本體論的缺席中心》（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6），頁66-70。

⑨ 關於「生命政治」的討論，參見福柯 (Michel Foucault) 著，張廷琛等譯：《性史》（上海：上海科學技術文獻出版社，1989）；阿甘本著，吳冠軍譯：《神聖人：至高權力與赤裸生命》（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16）等。

⑩ 勒薇爾 (Judith Revel) 著，潘培慶譯：《福柯思想辭典》（重慶：重慶大學出版社，2015），頁23、121、145。

⑪ Dorothy J. Solinger, "Unknotting the Heart: Unemployment and Therapeutic Governance in China", *The China Quarterly*, vol. 224 (December 2015): 1104-1106; Hsuan-ying Huang, "Unknotting the Heart: Unemployment and Therapeutic Governance in China", *Pacific Affairs* 90, no. 1 (2017): 12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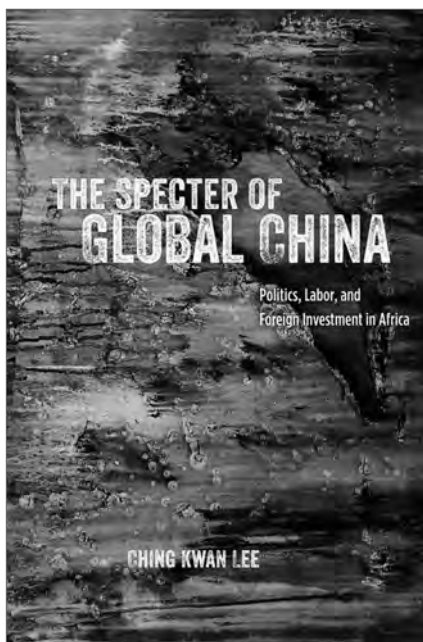
⑫ 更多的「中國社會心理熱」相關研究，參見 Andrew B. Kipnis, "Introduction: Chinese Modernity and the Individual Psyche", in *Chinese Modernity and the Individual Psyche*, ed. Andrew B. Kipnis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12), 1-16; Hsuan-ying Huang, "The Emergence of the Psycho-boom in Contemporary Urban China", in *Psychiatry and Chinese History*, ed. Howard Chiang (London: Pickering & Chatto, 2014), 183-204; Li Zhang, "The Rise of Therapeutic Governing in Postsocialist China", *Medical Anthropology* 36, no. 1 (2017): 6-18等。

安孟竹 香港中文大學人類學系
博士候選人

中國國家資本有何獨特之處？

——評 Ching Kwan Lee, *The Specter of Global China: Politics, Labor, and Foreign Investment in Africa*

● 方然、張躍然



Ching Kwan Lee, *The Specter of Global China: Politics, Labor, and Foreign Investment in Africa*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18).

近年來，中國對外投資的規模迅速擴大。在中國對外非金融直接投資的存量中，超過一半是由國有

企業佔據的。餘下的非國有企業中，也有許多是國家參股的股份制企業。由此而來的問題就是，中國的國家資本是一種跟其他投資海外的跨國私人資本不同的資本嗎？

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社會學系教授李靜君在其新著《全球中國的幽靈：非洲的政治、勞工和外國投資》(*The Specter of Global China: Politics, Labor, and Foreign Investment in Africa*，引用只註頁碼)中嘗試回答這個疑問。從篇章結構上看，在第一章提出問題、概述主要論點後，第二、三、四章分別對「積累邏輯」、「生產政體」、「管理氣質」三個面向進行深入分析，第五章介紹贊比亞勞工運動與資本抗爭、互動的歷史與現狀，第六章對全書內容加以提煉和討論，闡述了投資非洲的中國國家資本與大多數跨國私人資本的不同之處。2009至2014年間，李靜君多次前往贊比亞，對銅礦業、建築業的多家企業進行了深入的民族志田野研究，並訪談了這些企業的管理者、工人以

李靜君對「積累邏輯」、「生產政體」、「管理氣質」這三個面向進行深入分析，闡述了投資非洲的中國國家資本與大多數跨國私人資本的不同之處，充分揭示了「資本多樣性」。

中國國家資本並不像許多跨國私人資本那樣純粹追求利潤的最大化，它所試圖最大化的是一種「多維度的利潤」，遵循的是一種「涵蓋性積累」的邏輯，除了貨幣回報的維度之外，還包含着政治影響和產品資源等維度。

及贊比亞政府官員。儘管本書對「國家」的性質和作用有所浪漫化，但還是做出了不俗的理論貢獻，充分揭示了「資本多樣性」：不同資本的行為、決策因不同的積累邏輯、社會壓力而有所不同，其關鍵在於，不同類型的資本帶來了不同的社會鬥爭的空間。

一 積累邏輯：多重目標／短期逐利？

學者王碧珺曾搜集 1,500 多個中國海外投資項目的最終投資行業信息，發現主要是採礦業和製造業^①；再考慮到中國承包海外工程的巨大規模，可以認為採礦業、製造業、建築業是中國資本對外輸出、特別是對發展中國家輸出的主要行業。在此背景下，李靜君將運轉於贊比亞銅礦業、建築業的跨國私人資本與中國國家資本進行比較，試圖挖掘出後者的特殊性。

不同種類的資本有着不同的特性，其首要方面就在於不同的積累邏輯。李靜君發現，相對於跨國私人資本，中國國家資本對贊比亞當局做出了更多妥協。中國國企在對外投資時，除了獲取貨幣利潤之外，還承載着國家戰略——獲取自然資源與擴大中國在非洲的政治、外交影響力。對這些戰略的承載，使得中國國家資本更容易對來自贊比亞國家與社會的壓力作出「即興」的反應，包括參與談判乃至讓步（頁 31-32）。

投資贊比亞銅礦的中色非洲礦業有限公司（NFCA）自稱「中國海外資源開發的前線部隊」（頁 33），因為中國對銅礦資源的需求量不斷

增大，其自身儲備卻很少。而爭取非洲國家在國際議題中親近中國，並使其遠離台灣當局的影響，也是中國國家資本的重要議程；國家政權的政治戰略在這些資本的決策部署中發揮了重要作用。中國國家資本並非不追求利潤，它和其他資本一樣也謀求盈利，只是並不像許多跨國私人資本那樣純粹追求利潤的最大化，或者說，它所試圖最大化的是一種「多維度的利潤」。如李靜君所述，中國國家資本遵循的是一種「涵蓋性積累」（encompassing accumulation）的邏輯，除了貨幣回報的維度之外，還包含着政治影響和產品資源等維度。更嚴謹地說，對中國國家資本而言，這些非貨幣回報的維度更加突出（頁 37）。

這一點在銅礦業表現得十分顯著。首先，在 2008 年經濟危機時，銅價跌到生產成本以下，作為跨國私人資本的 KCM（印度資本）、MCM（瑞士資本，但有許多南非、秘魯管理者）等銅礦公司紛紛宣布縮小生產、大規模裁員，而 NFCA 則宣布不裁員、不減產、不減薪，因為它着眼於銅礦資源的長期供給穩定以及與贊比亞政府維持良好政治關係，寧願承受短期虧損（頁 40-42）。其次，不同資本對贊比亞政府推行「意外利潤稅」的反應也體現出這種區別。當銅價漲到最高點時，贊比亞政府在民間與反對派的強大壓力下，加收「意外利潤稅」；KCM、MCM 等對此強烈反對，而 CNMC（NFCA 的母公司中國有色礦業集團）的高管則表示支持（頁 42-43）。再者，中國國家資本積極承擔了贊比亞礦區的多功能經濟特區的建設工作，這個經濟特區是贊比亞試圖提高銅礦產業附加值的發

展戰略的核心。KCM、MCM等跨國私人資本並不支持該項目，因為無利可圖，CNMC的高管也承認這一點。而因為中國政府只提供40%的補貼，它們不得不承擔巨大的經濟壓力，但為了提高中國公司對贊比亞政府的影響力，這項任務必須完成（頁43-47）。

從這三個事例中，我們不難看出，贊比亞政府在銅礦產業與外國資本的博弈中表現出一定的主動性。正因為中國國家資本承載着獲取自然資源與擴大政治、外交影響力的使命，因此比跨國私人資本更加適應贊比亞當局的要求；也就是說，中國國家資本的涵蓋性積累邏輯給予贊比亞當局更多發揮主動性的機會。

但問題的關鍵還在於，贊比亞需要有相應的精英意志和國家戰略，才具有利用中國國家資本的先決條件。在這一點上，建築業和銅礦業形成鮮明反差。銅礦業是贊比亞政府和社會各界眼中最具有戰略意義的行業，所以政府有動力在銅礦業更積極地與外資博弈。而建築業在當地幾乎沒有政治敏感性，政府也就沒有動力與中國國家資本進行協商。相反，贊比亞政治精英為了短期政治利益，從中國獲取大量貸款作為建設資金，加重了債務負擔（頁47）。

贊比亞政治精英之所以熱衷於中國貸款，根本原因在於中國可以快速而充分地滿足政府的資金需要。對於贊比亞政府的基建項目，世界銀行認為其回報率較低，還要求政府進行某種改革（比如加強對艾滋病的防治），導致貸款數額有限、進展緩慢，而中國進出口銀行的貸款則不會有這些限制。但李靜

君認為，這種速度優勢潛藏着風險，因為經常會出現以下情況：中國建築商主動接觸贊比亞政府，要求進行某項建設，同時跟中國進出口銀行商定好貸款數額。在此情況下，贊比亞政府只能接受單一的投標出價。儘管中國貸款本身是「優惠貸款」，但考慮到定向招標所導致的建設價格昂貴，其成本實際上高於世界銀行等國際機構提供的貸款。然而，贊比亞政治精英出於個人政績考慮，依然積極推動這些貸款基建項目落地，其中一些還被技術官員認為是不切實際的「政治項目」，比如全長170公里、由中國企業承建的姆巴拉—納孔德公路（Mbala-Nakonde Road）。在李靜君看來，贊比亞國家發展的利益在此受到損害，因為這種貸款模式對贊比亞國家財務的可持續性有着直接的負面影響（頁47-54）。

對於中國來說，這種貸款模式有助於通過選擇性放貸來增強其在非洲的政治影響力，為龐大的外匯儲備提供投資渠道，並為國內各種過剩產能開闢市場。與此同時，在非洲的中國建築公司也獲得了比在祖國高得多的回報率。可見，中國國家資本的涵蓋性積累邏輯在建築業仍然適用，但這並未被贊比亞當局有效利用於某種長期發展戰略。

二 生產政體：穩定剝削/ 靈活排斥？

李靜君在書中指出，生產政體（production regimes）是反映不同資本特性的第二個面向，我們需要比較不同資本的生產過程，進而比較其中的勞資關係（頁12）。在贊比

儘管中國對贊比亞的貸款是「優惠貸款」，但考慮到定向招標所導致的建設價格昂貴，其成本實際上高於世界銀行等國際機構提供的貸款。在李靜君看來，贊比亞國家發展的利益在此受到損害。

中國國家資本並不比其他資本對勞工更為友好，但因為其生產過程注重穩定、只使用一家分包商，這種生產政體使得工人的分化程度較弱、鬥爭效果更強，使得工人更有可能通過抗爭來與資本「討價還價」。

亞，不論是銅礦業還是建築業，不論是中國國家資本還是跨國私人資本，都同樣在普遍地使用臨時工、外包工。不過在具體用工形式上，中國國家資本與跨國私人資本存在顯著區別。在銅礦業，NFCA只與一家分包商合作，而KCM、MCM則使用了大量分包商。之所以會有這樣的區別，是因為NFCA在生產過程中強調產量穩定，過多分包商會導致管理困難與更多的不確定性。KCM、MCM使用許多分包商則是源於追逐短期貨幣利潤：KCM試圖利用分包商的競爭來壓低成本，MCM則因為資本短缺而想利用分包商的資金和設備。這兩種不同的用工形式帶來了不同的勞資關係：中國國家資本僱傭的贊比亞工人工資較低但工作穩定，甚至給予工人「永久僱傭」的保障；跨國私人資本僱傭的正式工人工資較高，但分包工人則要承受靈活用工造成的同工不同酬，乃至隨時失業。在李靜君看來，這兩種生產政體中的勞資關係分別是對勞動力的「穩定剝削」(stable exploitation)和「靈活排斥」(flexible exclusion)(頁74-80)。

需要強調的是，中國國家資本和贊比亞工人僱傭關係的「穩定」並非自然存在，「永久僱傭」等權利是工人通過鬥爭取得的(頁80-83)。換言之，中國國家資本並不比其他資本對勞工更為友好，但因為其生產過程注重穩定、只使用一家分包商，這種生產政體使得工人的分化程度較弱、鬥爭效果更強，因此為工人抗爭創造了組織條件，使得工人更有可能通過抗爭來與資本「討價還價」。為了爭取同工同酬和簽署永久僱傭合同的權利，NFCA的贊比亞工人在2011年進行

了兩次罷工，參與者從外包工人蔓延到正式工人，管理者最終妥協。在KCM的礦山，外包工人也曾爭取過同工同酬的權利，但KCM掌握大量分包商，工人難以形成有效組織，罷工最終草草收場。

在銅礦工人向中國國家資本爭取權益的過程中，當地政府偶爾的互動支持也顯得十分有效。2011年，反對黨「愛國陣線」(Patriotic Front)大選取勝，工人趁勢發起了要求加薪的罷工，新政府也對此作出了熱切回應。但李靜君發現，建築業缺乏政治關注度，政治精英對工人的支持在建築業並不存在，政府甚至更傾向於幫助資方規訓工人，同時工人的集體力量也弱得多(頁83-84)。相比銅礦業，贊比亞的建築業是一個低工資、高度零散化的部門。不論是中國資本、外國資本抑或本地資本，都存在不依法提供勞動待遇、勞動防護，拖欠工資，粗暴管理的問題，而且都使用大量臨時工，這使得工人更難組織化。在中國國家資本資助並承包的項目中，當地政府可能更傾向於維持紀律並提高效率，甚至迫使工人接受高強度、低待遇的勞動，並且禁止工人組織工會，乃至直接打壓工人抗議(頁88-92)。「愛國陣線」上台後，建築工人的罷工抗議也沒有引起政府足夠重視，建築工人仍普遍批評政府監管不力(頁85-86)。

三 管理氣質：集體禁欲主義/個人職業主義？

反映不同資本特性的第三個面向，就是資本派駐贊比亞擔任管理職位的人員所呈現出的管理氣質。

從內部管理者的精神特質來看，可以清晰地區分出中國國家資本的「集體禁欲主義」與跨國私人資本的「個人職業主義」（頁93）。中國國家資本派駐贊比亞的管理者非常強調「吃苦」的文化（頁95）。很多中國管理者出身貧困，許多人的節儉習慣一直保持到現在。他們在當地往往過着集體生活，從而壓低了個人消費。NFC A安排中國人員集體上班、就餐、休息、購物，如果臨時外出還需要報備，也有員工只能周日在宿舍偷偷做飯來排遣苦悶。他們與家庭脫離，許多公司都禁止員工將配偶長期留在贊比亞（頁99-102）。

與此相反，在KCM等跨國私人資本的管理者那裏，存在着高度的個人主義與職業主義，公私界限分明（頁102-104）。他們會帶家人一起到贊比亞，子女在當地接受教育；他們更注重個人生活質量，有私人住宅、私家車，由妻子、女傭烹飪飯菜。他們會僱傭當地的家政工與家教，還會參與當地的宗教、慈善、志願活動。中國管理者則與當地社區隔絕，許多偏遠建築工地裏的中國人員更是很少外出。對跨國資本的管理者來說，當地生活如果不能滿足他們的需要（比如子女教育），就會尋求機會到教育資源更好的國家工作，這在中國管理者中甚為少見。

中國人員為甚麼能接受「集體禁欲主義」呢？李靜君認為，從客觀層面來說，中國國家資本需要更可控的管理者，其集中化的管理組織機制發揮了作用（頁94）。從主觀層面來說，首先，這些中國管理者面臨着中產生活的巨大經濟壓力，所以才會選擇離開家人外出掙錢，在集體生活中節儉度日（頁106）；

其次，他們對當地社會安全程度、友好程度的懷疑，使他們寧願封閉在集中生活區（頁107）；最後，中國管理者所接受的民族主義意識形態與「國家發展」的話語，強化、合理化了這種集體的「吃苦」文化（頁105-106）。

李靜君強調，中國管理者將「吃苦」的精神當成一種劃分道德、民族差異的界限。他們往往會將中國人與贊比亞人做比較，贊比亞人的「懶惰」、「不能吃苦」、「只想索取」被認為是贊比亞文化、道德中的缺陷，阻礙了國家的發展，而中國人的「努力工作」、「推遲享受」則被認為是經濟發展、生活水平提高的原因。印度等國的管理者也常會以本國為標準指責贊比亞工人「懶惰」，但很少會將自身的「勤奮」視作一種民族美德，而是當作一種激烈競爭和貧窮的社會環境的產物（頁95-98）。李靜君也指出，這種受民族主義意識形態影響、將「吃苦」賦予道德性和民族性內涵的話語，讓中國管理者看不到自己也在承受資本的剝削，更模糊了中國資本與贊比亞工人之間的階級剝削關係（頁122）。

「集體禁欲主義」給中國資本帶來的一個負面影響是，當地普遍流傳着中國派囚犯前來工作的謠言，這甚至成為了政客和主流媒體口中的「事實」（頁104-105）。諷刺的是，也有中國管理者抱怨，每天往返於宿舍與辦公室就像「從小監獄到大監獄」（頁101）。在此，文化的反制與適應同時存在：中國管理者一邊把外界的攻擊理解成西方媒體對中國的敵視，用「吃苦」精神合理化中國資本的工作環境，一邊也感受到與其他外國管理者的

從資本派駐贊比亞的管理者的精神特質來看，可以清晰地區分出中國國家資本的「集體禁欲主義」與跨國私人資本的「個人職業主義」。中國管理者將「吃苦」的精神當成一種劃分道德、民族差異的界限，看不到自己也在承受資本的剝削。

差距，開始向上爭取提高工資與福利待遇；與此同時，中國資本的管理氣質也在影響着贊比亞社會（頁118-21）。

四 新問題：「資本多樣性」與全球中國

一項研究對於學術共同體的意義，首先不在於它提供了怎樣的答案，而在於它提出了怎樣的問題。而李靜君在書中提出的核心問題——「中國國家資本是一種跟跨國私人資本不同的資本嗎？」（頁3），啟發我們用一種新的方式來理解全球資本主義。在全球資本主義體系高度發達的今天，資本的邏輯似乎愈來愈趨同，全球經濟似乎愈來愈被一種單一的資本邏輯所主導。但本書的核心問題提醒我們，在今天的全球資本主義體系中，資本並不是同質的。雖然從根本上說，所有資本都是為了積累和自我增值，但不同的資本在全球資本主義體系的維繫和擴張中扮演的角色並不相同，體現出不同的積累邏輯、行為方式、勞資關係。換句話說，全球資本主義的發展並不應該被理解為資本愈來愈同質化的過程，而更應被看作是行為方式不同的資本之間不斷相互遭遇、碰撞的過程。其結果有可能是資本的同質化，但也可能是競爭的加劇，或者是進一步的分層和割裂，抑或是積累邏輯發生新的變異。資本的多樣性和異質性，也印證了托洛茨基（Leon Trotsky）的經典論斷：資本主義的發展總是「不均勻的」、「混合的」②。

李靜君在書中所提出的「資本多樣性」概念，也是對近年十分熱

門的「資本主義多樣性」學派的回應（頁5-6）③。後者的分析往往以民族國家為單位，探討一個國家內部的資本主義制度有怎樣的特點，通過跨國比較來說明資本主義制度的多樣性。比如說，德國的資本主義更注重統合和勞資協調，而英美的資本主義則更放任自由競爭④。但這種將每個國家的資本主義看作一個獨立系統的分析方式，已經很難回應全球資本主義體系高度發達的現實。任何一個國家的資本主義早已不是各自獨立的，它往往受到世界其他地區資本力量的深刻影響。討論「贊比亞資本主義制度具有怎樣的特點」是一個意義不大的問題，對贊比亞而言，它所面臨的關鍵現實恰恰是有各種不同邏輯、特點的外國資本使「贊比亞資本主義」這個概念本身難以成立；更有意義的不是資本主義的類型，而是不同資本的類型。這裏的「意義」指的不僅是學術研究的意義，更是實踐的意義；通過區分資本的類型，可以弄清不同資本所具有的特性為反制資本提供了怎樣的空間，從而促進勞動者採取相應的策略，發動爭取權益的鬥爭。

在「資本多樣性」理論的基礎上，還可以進一步提出這些問題：我們應該在某個資本的積累邏輯發展到甚麼程度時將它區分出來？又該如何區分表現類似的資本？譬如，同樣是銅礦業，如今投資於贊比亞的中國國家資本和殖民時期在贊比亞興修基建的英美資本有何區別？在推行混合所有制改革的今天，「國家資本」和「私人資本」之間的界限也變得更加模糊。當我們探討資本的多樣性時，應該思考如何應對分類界限模糊這一可能的挑戰。

全球資本主義的發展並不應該被理解為資本愈來愈同質化的過程，而更應被看作是行為方式不同的資本之間不斷相互遭遇、碰撞的過程。對贊比亞而言，更有意義的不是資本主義的類型，而是不同資本的類型。

媒體和學界對中國國家資本的海外投資給予了高度關注和大量討論，但往往流於表面。李靜君的系統觀察和細緻分析，則真正展示了中國國家資本在海外的運行邏輯。她指出，中國國家資本既不像許多海外媒體所說的那樣，比它的西方同行表現出更多的「殖民主義」特徵（頁152-53），也不是如胡鞍鋼、盧荻等學者所言，其本身具有某種「進步性」、能夠對抗乃至超越和替代體系化的資本主義生產方式（頁92）^⑤。資本和資本之間有所不同，但並沒有哪種資本比其他資本更加優越。中國國家資本的確更加注重生產過程的穩定和可持續性，但這是因為它要滿足中國對銅礦資源的大量需求，而不是因為更在乎生態環境和勞工權益。最重要的區別在於，中國國家資本所具有的特殊積累邏輯，使得它在和政府、工人互動時提供了不同的空間，當地政府與工人有可能利用這些空間來進行博弈。換句話說，決定中國國家資本海外投資帶來怎樣後果的，並不是資本本身，而是當地政府與工人能否針對其特殊積累邏輯來採取適當的策略。

李靜君在本書中所使用的另一個重要概念是「充滿事變的全球中國」(eventful global China)，這一概念也為我們思考「中國究竟是甚麼」、「我們應該怎樣分析中國」提供了啟發（頁163-66）。隨着中國走向世界，理解中國勢必需要我們去捕捉中國在全球的蹤跡。同時，隨着中國愈來愈深入地嵌入全球資本主義體系，要理解在中國發生的事情，必須把握其中蘊含的全球性因素，比如中國近年的土地改革與全球糧食市場新一輪資本投機的關聯

（頁166）。總之，「中國」是一個全球性的分析對象，不能將分析局限在中國國界之內。「全球中國」的概念，有力地挑戰了至今仍佔主流，將每個國家、每個社會看作是互相獨立且封閉的研究對象的「方法論民族主義」(methodological nationalism)。

另一方面，李靜君對「事變」的強調也挑戰了「結構決定論」(structural determinism)的觀點。在對全球資本主義動態的研究中，一些學者強調，中國在全球資本主義體系這一結構中所處的位置，決定了中國國家資本以甚麼方式擴張和流動^⑥。李靜君指出，結構的力量固然重要，但資本的具體行為方式並不是完全被結構與經濟形勢變化所決定，而是同時取決於具體情境下，帶有偶發性的政治博弈的動態過程（頁164）。帶有偶發性的政治博弈進而也可能改變資本所處的結構位置。中國的崛起與資本輸出，就是一種受結構制約但又充滿政治交鋒、結果不確定但又有改變結構位置的巨大潛力的「事變」。

五 政治合力：對贊比亞政府的浪漫預設

李靜君指出，中國國家資本在其三個面向（積累邏輯、生產政體、管理氣質）都遭受了贊比亞當地的挑戰——來自上層的精英意志和國家戰略，來自下層的罷工、騷亂和負面輿論。在李靜君看來，正因為政權意志與社會抗爭在銅礦業形成合力，才得以更好地迫使中國資本讓步（頁32）。她認為，贊比亞人民若想讓外國資本妥協，單靠自下而上的抗爭是不夠的，還必須靠自

李靜君使用的一個重要概念是「充滿事變的全球中國」，「中國」是一個全球性的分析對象，不能將分析局限在中國國界之內。李靜君對「事變」的強調也挑戰了「結構決定論」的觀點。

李靜君將贊比亞工人自下而上力量的薄弱視作既定條件，希望自上而下的國家干預能夠彌補，形成政治合力。這一思路其實反映了她對國家權力的過份信任和浪漫預設。

上而下的國家力量與自下而上的抗爭運動之間形成政治合力 (political synergy, 頁 28、30)。

李靜君對「政治合力」的強調，很大程度上源於她對當地勞工抗爭現狀的失望。書中用一整章來討論贊比亞工人運動的脆弱和撕裂，揭示罷工、抗議等直接行動所面臨的巨大困難——儘管這些行動已經比缺乏與當地緊密聯繫的跨國企業監察等活動有效得多 (頁 123-51)。李靜君着重討論了工人內部的不團結和不信任問題。1990 年代的改革從制度上摧毀了工會的力量 (諷刺的是，改革由曾經的工會領導人所推動)，生產過程本身的零散化也使得工會的根基難以穩固。在這一背景下，普通工人並不信任工會的力量，他們常常認為工會領導人收受了資方的賄賂。與此同時，老一輩工人與新一代工人、正式工與臨時工之間也存在裂痕。在工會威信下降、工人被不斷分化的情況下，雖然工人依然可能發起罷工行動，但隨着國企的拆分、行業工會的瓦解，銅礦工人罷工往往只能停留於企業內部的經濟訴求，不再能夠造成行業性乃至全國性、政治性的影響。另一方面，小額貸款的泛濫和對個體創業的幻想也在瓦解着工人的階級團結意識。

對於脆弱、撕裂的贊比亞工人運動，我們應該如何去思考「怎麼辦」？李靜君的答案是將自下而上力量的薄弱視作既定條件，希望自上而下的國家干預能夠彌補，形成政治合力。這一思路其實反映了她對國家權力的過份信任和浪漫預設。在底層抗爭乏力時，我們只能寄希望於自上而下的政治精英意志嗎？為甚麼必須將「底層抗爭乏力」當做

無法改變的條件，而不是試圖改變它？為甚麼不去思考更好的組織動員策略？正如李靜君自己所揭示的，底層抗爭固然脆弱，但政府的「善意」干預也不長久。在薩塔 (Michael Sata) 的領導下，「愛國陣線」在執政後的確推行了限制外資的措施，但這一路線既充滿局限 (比如未能惠及建築工人、未能實質性提高銅礦工人的組織能力)，也隨着 2014 年薩塔的去世和「愛國陣線」的內鬥而無法持續 (頁 184-85)。

有利的國家干預並不會自然地發生，國家更不會主動去尋求和底層形成「合力」。對於贊比亞工人來說，問題在於如何向國家施加壓力，如何保證那些號稱捍衛工人利益的政黨在執政之後不變質。若想長久地影響國家政策、推動政治合力的出現，根本的動力還是工人自身的組織、行動能力；工人和底層民眾唯有不斷壯大自身的階級力量，通過各種行動來捍衛自身的階級利益。然而，李靜君恰恰沒有討論「如何增強工人自身的組織和行動」這一重要問題。

當李靜君在書中多次使用「贊比亞利益」或「國家發展」的概念時 (頁 xii、37、46、47、52、55、67、123、155、156、159)，並沒有批判性地反思這些概念本身是否應被使用。她雖然揭示了工人所訴求的利益與政府當局所宣揚的「利益」之間的矛盾 (頁 124)，卻又表現出對贊比亞政府在一定程度上維護了「國家利益」的肯定 (頁 47)。這也體現了李靜君對國家的浪漫預設和缺乏批判性。當她提出「贊比亞政府如何更好地駕馭外國資本來服務贊比亞利益」這一問題時 (頁 158)，無意中進入了一種敘事——「國家發

展」是一個後發民族國家最根本的利益，是社會各個階層都需要的，而政府應成為這一根本利益的代言人。但縱觀二十世紀後半葉的歷史，強調「國家利益」的反殖民主義敘事，實際上往往給國家政治精英、民族資產階級提供了追求自身利益的說辭，而未能真正惠及底層民眾。因此，當我們看到「國家利益」、「國家發展」這樣的概念時，應該追問：這究竟是誰的利益、誰的發展？當贊比亞政府向外國銅礦企業徵收「意外利潤稅」被形容為捍衛「贊比亞利益」時，我們應該追問：這一政策是不是服務於贊比亞政治精英和民族資產階級？接受「贊比亞利益」這一概念的合理性，實際上說明作者缺乏與贊比亞政治精英之間的批判性距離。

更理論化地說，當李靜君提出贊比亞政府作為「守門員」(gate-keeper)，與工人階級產生政治合力可以更好地應對外國資本時(頁151)，她實際上忽視了資本主義社會裏國家邏輯與資本邏輯在根本上的重疊與同構，而這恰恰是馬克思主義社會學傳統尤為強調的觀點。「資本的運動是沒有限度的」^⑦，它的邏輯是追求無休止的價值增值，利潤最大化只是一種普遍的手段和表現，犧牲一部分利潤來換取市場資源、政治影響也是實現資本長期積累的重要手段。而對於將資本所推動的「經濟增長」作為執政基礎的資本主義國家來說，推動資本長期可持續的價值增值正是其重中之重^⑧。因此，當國家權力迫於一些社會壓力而向資本施加了影響、使資本在一定程度上做出妥協時，它或許算得上是抵抗了「特定的資本」，但這決不意味着它具有了「抵

抗資本」的屬性。國家權力往往仍然在其他層面上維繫乃至強化着資本的運動。甚至可以說，在國家試圖掌控和干預資本時，其最首要的動機就是保障資本的長期積累，而資本在國家力量面前所做出的任何改變和妥協也都服務於這一根本目標。在資本主義社會中，資本與國家的目標在根本上一致，並對立於工人階級、底層民眾的長遠利益。因此，贊比亞政府究竟能在多大程度上與工人民眾形成政治合力來對抗資本，是非常值得懷疑的。

六 反思民族志：田野研究的挑戰與張力

本書是運用民族志方法研究宏觀政治經濟問題的典範。當許多研究人員利用貿易、投資、人口等總體數據來探討全球宏觀政治經濟問題的時候，李靜君選擇深入田野，在具體的行動者的互動和角力中解讀資本的邏輯。只有將資本、勞動和國家視作一連串的動態過程和權力關係，才能更深入地發掘其中各種角色的利益動機、行為邏輯及相互作用，而這些深層機制是很難從表面的量化數據中發現的。要發掘這些深層機制，就需要研究者完全深入田野，和行動者建立深層連結，進行長期而細緻的觀察(頁21-22)。因此，本書從想法形成到出版共經歷了十餘年時間，可謂「十年磨一劍」。

那麼，對一時一地的微觀互動的觀察分析，如何能揭示整體的宏觀規律？李靜君在田野研究中承襲了其導師布洛維(Michael Burawoy)提出的「拓展案例法」(extended case

在資本主義社會中，資本與國家的目標在根本上一致，並對立於工人階級、底層民眾的長遠利益。因此，贊比亞政府究竟能在多大程度上與工人民眾形成政治合力來對抗資本，非常值得懷疑。

李靜君深入田野，在具體的行動者的互動和角力中解讀資本的邏輯。只有將資本、勞動和國家視作一連串的動態過程和權力關係，才能更深入地發掘其中各種角色的利益動機、行為邏輯及相互作用。

method) ⑨。其核心思想是，任何微觀互動都在某種程度上被宏觀力量所塑造，因此當我們考察微觀互動時，必須將其置於更大的歷史情境中，分析塑造微觀互動的宏觀力量。這種研究方法一方面要求研究者展開多場景、多角度、多層次的田野研究，另一方面需要研究者深深扎根在理論當中。理論是「拓展案例法」的基石，研究者需要帶着理論進入田野，通過理論來解讀田野觀察的宏觀意義，並逐漸發現理論的局限，用田野觀察來重構宏觀理論。當今美國的主流民族志研究受實證主義影響極深，因此對「理論先行」接受度不高⑩。比如，近年一本優秀著作《在欲望中博弈：亞洲優越感、西方衰落和全球性工作的隱藏通貨》(*Dealing in Desire: Asian Ascendancy, Western Decline, and the Hidden Currencies of Global Sex Work*) ⑪，就因為運用「拓展案例法」揭示全球宏觀政治經濟的變遷，被某些研究者認為是「過度理論化」⑫。但李靜君的新書告訴我們，在扎實的田野材料與理論上，「拓展案例法」能有力地將宏觀與微觀相連接，揭示其他研究方法無法揭示的全球資本主義的重要面向。

在田野中，李靜君既需要「向下研究」(study down)，也需要「向上研究」(study up)——研究那些政治權力、經濟資源、社會地位在研究者之上的行動者(頁25-28)。「向上研究」的困難在於，研究者很難接觸到那些遠比自己強勢的研究對象，這往往只能靠研究者和個別精英之間的私人聯繫來解決。李靜君的幸運之處在於，她在2010年結識了「愛國陣線」的一名政治精英，而這名政治精英後來又成了副

總統。正是藉由副總統的引薦，李靜君才得以接觸政府高層、進入大企業內部實地調研(頁175-76)。

「向上研究」的悖論在於：研究者必須和精英建立親近的關係來進行研究，但這一過程有可能使研究者在潛移默化中失去對權力的批判性。在田野研究中，李靜君一直為贊比亞副總統擔任顧問，隨同參加內閣會議，甚至隨行訪問中國(頁182)。由此，其自身的立場與判斷難免受到影響，這很可能是其對贊比亞政府浪漫預設的根源。在「向上研究」中，如何既能接觸到權力精英，又保持批判性距離，值得研究者不斷思考。

在本書附錄中，李靜君清晰透澈地呈現了她的民族志研究過程，並加入了自身的反思。尤其值得一提的，是她對「知情同意」原則的反思(頁181-82)。「知情同意」原則意味着：研究對象必須對研究完全知情並同意接受研究。但李靜君指出，這其實預設了所有研究對象和研究者之間的權力關係都是同等的，研究對象需要同等的「保護」。而在實踐中，研究對象和研究者之間的權力關係往往不同，對於那些遠比研究者強勢的權力精英來說，他們又需要甚麼樣的「保護」呢？這種預設其實恰恰掩蓋了權力關係的不平等，甚至可能強化這種不平等。

作為一個研究中國勞工政治將近二十年的學者，李靜君敢於進入一個完全陌生的研究環境並扎根其中，其勇氣令人敬佩。李靜君在追求知識時的執著，以及對於全球資本主義發展動態中的真正問題的敏銳洞察，是非常值得我們學習的。最後，請允許我們套用書中的一句話，它或許可以作為一種激勵：

無論是學術研究，還是提升工人力量的實踐，都「像生活中的其他事物一樣，沒有保證，但必須嘗試」（頁168）。

註釋

① 王碧瑀：〈被誤讀的官方數據——揭示真實的中國對外直接投資模式〉，《國際經濟評論》，2013年第1期，頁64-65。

② Leon Trotsky, *The History of the Russian Revolution*, vol. 1, trans. Max Eastman (Ann Arbor, MI: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32), 1-10.

③ Andrew Walter and Xiaoke Zhang, "Understanding Variations and Changes in East Asian Capitalism", in *East Asian Capitalism: Diversity, Continuity, and Change*, ed. Andrew Walter and Xiaoke Zha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260-61; Andreas Nölke and Arjan Vliethehart, "Enlarging the Varieties of Capitalism: The Emergence of Dependent Market Economies in East Central Europe", *World Politics* 61, no. 4 (2009): 670-702; Ben R. Schneider, "Hierarchical Market Economies and Varieties of Capitalism in Latin America", *Journal of Latin American Studies* 41, no. 3 (2009): 553-75.

④ Sigurt Vitols, "Varieties of Corporate Governance: Comparing Germany and the UK", in *Varieties of Capitalism: The Institutional Foundations of Comparative Advantage*, ed. Peter A. Hall and David Soskic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338-61.

⑤ 胡鞍鋼：〈中國與世界：開啟「共贏主義」時代〉，載胡鞍鋼主編：《國情報告》，第十八卷（北京：黨建讀物出版社，2017），頁420-33；盧荻：〈希臘左翼能和中國站一條道嗎？〉（2015年

2月4日），觀察者網，www.guancha.cn/ludi/2015_02_04_308493.shtml；〈中國面對「新帝國主義」〉（2017年1月6日），觀察者網，www.guancha.cn/ludi/2017_01_06_387939_s.shtml。

⑥ Joel Andreas, "Changing Colors in China", *New Left Review*, no. 54 (November-December 2008): 123-42; Ho-fung Hung, *The China Boom: Why China Will Not Rule the World*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16), 76-83.

⑦ 馬克思 (Karl Marx) 著，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譯：《資本論》，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頁178。

⑧ Fred Block, "The Ruling Class Does not Rule: Notes on the Marxist Theory of the State", *Socialist Revolution*, no. 33 (May-June 1977): 6-28.

⑨ Michael Burawoy, "The Extended Case Method", *Sociological Theory* 16, no. 1 (1998): 4-33.

⑩ Michael Burawoy, "On Desmond: The Limits of Spontaneous Sociology", *Theory and Society* 46, no. 4 (2017): 261-84.

⑪ Kimberly Kay Hoang, *Dealing in Desire: Asian Ascendancy, Western Decline, and the Hidden Currencies of Global Sex Work*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15).

⑫ Mario L. Small, "Resisting the Exoticizing of the Poor: A Critique of Dealing in Desire by Kimberly Hoang", American Sociological Association Annual Meeting (Seattle, WA: 20-23 August 2016).

方 然 香港大學社會學系博士生

張躍然 美國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
社會學系博士生

本刊6月號刊出了趙鼎新教授的文章〈當前中國最大的潛在危險〉，探討中國公共輿論兩極化的問題，在網絡上和不少微信群組中引起了頗大的爭議。暫且不論各方發表的正反意見，倒可肯定的是，這是一個相當具爭議性的話題，而且非常值得各方持續深化討論。我們很歡迎各界賜稿，評論文中的觀點，進一步探討相關問題。

——編者

公共輿論的「左右對峙」

2018年以來，一種對中國政治改革「走回頭路」的憂慮感在中國知識份子中蔓延開來。然而，趙鼎新的〈當前中國最大的潛在危險〉（《二十一世紀》2019年6月號）認為，中國公共輿論領域中「左」、「右」兩派立場的日益極端化，是一個更讓人擔憂的問題。公共輿論領域出現了「左右衝高、中間走低」的雙峰對峙格局，對中國政治穩定極為不利。作者認為，有助於政治穩定的公共輿論形態有兩個特點：一是觀點的多樣性；二是觀點的居中性。

有趣的是，作者在文章中指出，2003至2014年間，中國曾出現有利於政治穩定的公共輿論形態：被稱為「自乾五」的鬆散群體在公共輿論中嶄露頭角，對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右翼」形成制衡，公共輿論呈現出多樣性與居中性的特徵。但是自2014年開始，以原中國網信辦主任魯煒為代表的「雙面人」左派運用國家權力干預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公共輿論，使得溫和左翼及自由主義右翼的輿論空間驟然縮小，而左翼極端派別卻獲得更多的空間。這導致左翼觀點日益極端化，同時也使右翼知識份子因受壓制而獲得大眾的道德同情，最終出現雙峰對峙格局。政府試圖控制公共輿論來維護政治穩定及其合法性，卻帶來了危及政治穩定的相反結果。這或許是這篇文章最重要的啟示。

但是，在提供建議時，作者並沒有因此提出言論自由、約束政府權力等主張，反而在治國策略上提醒當局注意「防民之口甚於防川」，並重申鄧小平的政治智慧：「要警惕右，但主要是防止左。」作者寄希望於國家與領導者主動「開放思想與言路」，其效果如何，卻讓人頗感疑慮。中國公共輿論一直處於國家權力的高度監控下。借用鄒讜的概念，所謂言論空間只不過是國家權力的一個「不介意領域」（zone of indifference）。言論空間的大小及其價值取向，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國家是否「介意」與干預。就此而言，作者呼籲國家不要太「介意」公共輿論的各種聲音，無疑具有一定的現實意義。然而從長期來看，如何找到可行的、有效的權力約束機

制，保障公民一定程度的言論自由，更是中國公共領域建構急需解決的問題。

文明超 廣州

2019.6.13

大歷史語境中的五四運動

在〈現實政治中的五四運動〉（《二十一世紀》2019年6月號）一文中，方德萬（Hans van de Ven）教授分別從相互激盪的域內與域外兩個維度來分析五四運動的成因，具有一定的解釋力與說明力。就域內因素而言，集中體現是辛亥革命後一再陷入危機的憲政建設，「令中國管治架構的基本問題懸而未決」。然而遺憾的是，作者「畫龍」卻沒有「點睛」：造就此等現實的根源在於彼時中國缺乏有效的政治整合途徑。誠然，以《清帝遜位詔書》呈現的「大妥協」，為民國的主權廢續提供了法律框架，但這只是搭建了一個粗線條的權力框架，對於共和建設應如何進行，並未達成真正穩固的精英共識。若觀察辛亥革命到中共建制這段近乎「滾石頭下坡式」的激進主義歷史進程，我們就不難發現由「分權」走向「集權」這一明顯脈絡，而其間政治精

英屢番嘗試皆無法達致目的的根本原因就在於：缺乏落實政治整合的具體機制，尤其是缺乏承擔這一政治整合使命的恰當的力量載體。當通過議會進行政治整合（「主權在民」）與通過公共行政整合（「主權在國」）均告失敗後，中國出現的是通過新型革命政黨進行政治整合的路徑。放寬歷史視野，或許只有將「五四」納入分析框架，方能對其進行更為客觀與全面之評判。

就域外因素而言，方文大體認為，沒有一戰，何來五四？圍繞山東問題，日本與英美在巴黎和會上的「反目成仇」，造就了影響中國政局的「霍布斯的夢魘」（Hobbesian nightmare）。這一觀察可謂高屋建瓴。十九世紀以降，殖民主義和資本主義創造了一種全球性的局勢，外圍區域的革命和變革往往是在內外互動中形成。這就意味着，近代中國的共和轉型不僅深受域內因素影響，還受制於諸多源自域外的結構性制約。作為佐證，方文雖在北洋謀求參戰問題上着墨甚多，但卻並未結合變遷的國際格局對一敗一成前後兩次不同經歷的內在成因進行深度提煉，這在某種程度上削弱了論證力度。

事實上，1915年中國參戰受阻原因有二：其一，日本不願中國加入協約國，蓋因其對華別具野心，深恐中國參戰後，國際地位轉變，不能對華為所欲為。其二，在協約國看來，日本協濟遠比中國參戰更為重要，畢竟日德媾和甚或勾結，對它們而言形同惡夢，為此，協約國彼時不僅拒絕中國參戰，更讓日本主導協約國的遠東政策。1917年順利參戰原因亦有二：其一，面對日本戰

時在華勢力全面膨脹，美國暫時缺乏餘力加以抑制，故轉為將問題的最終解決留待戰後。作為緩衝，美國拉攏中國對德宣戰。通過加強其在和談中的地位，用以牽制日本對華之擴張。其二，日本此時預料歐戰即將結束，在中國問題上，列強對其將從戰時容忍轉為戰後遏制，為了確保在華「特殊權益」，必須先發制人，化被動為主動，轉而督促中國參戰以圖削弱美國對華的影響力，從而鞏固其在中國的領導地位。

魏磊杰 廈門

2019.6.28

「真實電影」與「直接電影」

在王暹的〈中國「新紀錄運動」理論獻疑〉（《二十一世紀》2019年6月號）一文中，作者對呂新雨關於「新紀錄運動」第一階段即1990年代初以紀實主義為特徵的紀錄片理論提出了不同意見，認為當時不存在「純觀察」和「直接電影」，而是「真實電影」。

讓我們回到歷史中去辨析「真實電影」。1914年，美國導演弗拉哈迪（Robert J. Flaherty）拍攝的《北方的納努克》（*Nanook of the North*），奠定了一種深入當地，與被拍攝者親密合作、信任共享的紀錄片拍攝方式；他花了一兩年時間與拍攝對象生活在一起，直到故事「脫穎而出」。1960年，法國人類學家胡許（Jean Rouch）與社會學家莫蘭（Edgar Morin）所拍攝的紀錄片《一個夏天的記錄》（*Chronique d'un été*），真正實踐了「真實電影」。這兩位電影人堅信：拍攝者不是躲在攝影機後面的人，而應該積極參與

被拍攝者那一刻的生活，促使被拍攝者與之合作，講出他們生活的真實狀態。

1994年，英國廣播公司（BBC）播出的紀錄片《雲之南》（*China: Beyond the Clouds*）就是一部具有「真實電影」特點的紀錄片，講述1990年代初雲南麗江古鎮普通人家的日常生活故事。在紀錄片開拍前，導演阿格蘭德（Phil Agland）帶領團隊在麗江生活了一年，在麗江古鎮裏轉悠、聊天，真正參與當地的生活。導演以一種人類學的田野調查方式，與當地人平等、真摯地交流。

王文所提到的1990年代初的紀錄片，與《雲之南》存在着眾多相似性：並不避諱創作主體性的凸顯，「它承認、甚至主動強化創作者自身在影片中的形象、聲音、態度、觀念、行為」。例如在《望長城》（1991）中，主持人焦建平採取平行的視角與平和的口吻，與在長城邊生活的民眾打成一片。焦建平與長城邊民相互信任、親密合作，發掘出不少鮮活的故事，展示出長城邊民一種真實的生活狀態。

與「真實電影」植根於人類學觀念不同，「直接電影」更多受新聞攝影的影響。其主要美學觀是：將製作者的干預降低到最低限度，減少或者不要解說和音樂，絕不能明顯地強加拍攝者主觀意圖。直到1990年中期出現的紀錄片，如《廣場》（1994）、《八廓南街16號》（1996）、《陰陽》（1997），才真正宣告「直接電影」在中國的誕生。

楊俊芳 廈門

2019.6.11

編後語

隨着中國經濟迅猛增長，人民生活水平不斷提升，公共醫療服務持續改善，人均壽命處於歷史高位，人口老齡化問題愈益加劇。根據不同的統計模型預測，學者普遍認為中國即將（或已經）步入「人口負債」的新時代，隨之而來的社會經濟影響，不容低估。

本期的「二十一世紀評論」以「中國人口負債：危機？契機？」為題，邀請專家學者作出探討。蘇劍、康健指出，中國過去四十年締造的經濟奇迹大大受惠於「人口紅利」，豐沛廉價的勞動力為高速運轉的經濟引擎提供了助燃劑。然而，隨着老齡化情況愈趨嚴重，「人口紅利」逐漸消失，中國經濟增長勢必受到影響。文章認為，中國政府可從取消計劃生育政策、延遲退休年齡、增加教育投入、應用人工智能等方面進行規劃，以「人口質量」代替「人口數量」作為應對「人口負債」問題的思路。全球人口老齡化可謂大勢所趨，楊菊華認為中國的特殊性在於，過去嚴苛的計劃生育政策加快了原來的人口結構轉變。影響所及，老齡化並非自然而然地演進，老年人口更同時出現高齡化、失能化、空巢化等問題。她認為社會大眾不應將老齡化問題視為「洪水猛獸」，反倒需要客觀認識老年人口的家庭、社會價值，正面審視老齡化社會帶來的發展機遇。

改革開放以來中國取得的經濟成就固然舉世矚目，但社會弱勢群體的生存境況卻備受大眾忽略。一般相信，目前中國有過千萬的留守兒童在農村成長，他們與進城務工的父母長年分隔，由於長期缺乏關愛，幼小的心靈沒有得到適切的照料。紀錄片工作者蔣能杰以留守兒童的過來人身份，撰文道出拍攝《村小的孩子》的心路歷程，詰問留守兒童的坎坷命運會否一代一代循環延續下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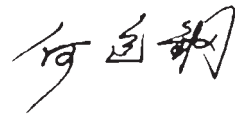
近年中國單身女性人數持續上升，不少人選擇過自由自在的單身生活，折射出女性的婚姻觀念正在發生微妙變化。回看共和國初年的歷史，1950年5月頒布實施的《婚姻法》曾經對中國傳統婚姻觀念造成極大衝擊。《婚姻法》提倡男女婚姻自由、權利平等、實行一夫一妻制、廢除包辦強迫婚姻；在實施初期，中國各地出現大量婦女提出離婚的案件，甚至衍生眾多婦女自殺和被丈夫殺害的慘劇。任耀星以河南省作為研究個案，從近年漸受關注的情感史角度切入，深入剖析《婚姻法》實施之初，基層男性焦慮不安的情感與種種極端行為表現的內在邏輯。

二次大戰後，以美國為代表的英文學界將北韓研究純粹定位於「敵情研究」，嚴肅的學術專著乏善可陳。迨至1990年代前後，隨着國際環境的轉變、檔案材料陸續開放，為數可觀的學術研究成果迭次面世。毛升的綜述文章闡釋了這個轉變歷程，並對相關的代表著述作出精要的點評，學術與現實意義兼備，尤其推薦關心朝鮮半島問題的讀者用心細讀。

二十一世紀評論

共和國七十年

黨國體制中的憲政問題



時下國內外「自由主義憲政」^①、「儒家憲政」^②以及「社會主義憲政」^③已對中國政治開了不少「憲政藥方」。我是把「憲政藥方」當成一個問題來思考的——一個有待「確診」的經驗意義上的重大問題。中國的政治改革，必須首先提出和解決權力制約上的哲學貧困問題。這個問題不解決，許多「憲政藥方」就不能對症下藥。本文旨在闡述新中國成立七十年以來中國政治的根本特徵，即一種傳統皇朝政治與蘇聯憲政模式相混合的黨國體制，討論在這種體制中建立憲政的措施、可能性和困難，以及捕捉和探討中國黨國政治中永久性、根本性的問題，特別是黨國體制的繼承政治規則。

這篇文章可視為對國內不准討論憲政的一種「不識時務」的回應。2013年以來，國內從學術、政治、宣傳和實踐四個層面上徹底封殺「憲政」，凡書或文中提及「憲政」都必須刪除有關字詞。這些硬性措施引起了海外學者的困惑：憲政有各種流派和實踐，為甚麼反對所有憲政？為甚麼不能研究黨國憲政體制^④？西方有的學者提倡憲政多元性，西方自由主義憲政注重於對政府權力的限制只是一種憲政模式而已，美國的憲政模式更具有歷史和文化的局限性^⑤。為甚麼把憲政等同自由主義憲政，將黨國憲政這麼好的課題拒之門外？

本文採用宏觀歷史的方法，從中國政治文明的基因來把握當代中國政治及其發展；研究方法以經驗為主，把憲政問題放到歷史脈絡中並通過比較分析作一個實然的考察，發現其不成文的運作特點；而不從一個既定的憲政理念出發^⑥。憲政的運作不是人為的設計，而是在各種力量交互過程中形成的。近十年來，我每年去中國四至九次，進行田野調查，每次都記錄一下我對中國政治的觀察並寫成筆記，這篇文章是在這些觀察筆記的基礎上完成的：首先討論當下關於中國憲政的爭論，然後描述黨國體制的種種特徵，以及這種體制中的權力制約和哲學基礎

* 筆者感謝吳進進、張寶富先生的幫助，《二十一世紀》張志偉先生的熱情邀請及匿名評審人的寶貴意見。

問題，接着探索黨國體制有多大的憲政成份，最後指出黨國憲政體制中的內在矛盾並思考未來發展方向。

一 關於中國憲政的爭論

(一) 國外學者：「黨國憲政」模式

國外學者對中國憲政的研究為中國的憲政討論引入新的視角、帶來新的啟發。美國學者白軻 (Larry Catá Backer) 從比較政治的視野來研究全球憲政問題，討論了伊斯蘭世界的神權憲政和中國的黨國憲政或一黨憲政，從而指出這些不同的憲政模式在根本價值規範與國家機器程序化運作之間的內在張力^⑦。白軻把中國憲政模式概括為「黨國憲政」，指出它區別於西方自由主義憲政模式，是一種既獨特又合法的憲政體系。在黨國憲政模式中，中國共產黨（下稱「中共」）在憲政框架下起到了主導政府機構的作用，代表了中國政治權力的基本秩序；同時，中共被限制在憲政規範基礎上，這個基礎是建立在馬克思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鄧小平理論和「三個代表」等思想譜系之上的^⑧。他始終強調中共是中國憲政制度的核心，認為「三個代表」為其提供了深刻的憲政思想基礎，也確立了中共在憲法框架內的中心地位^⑨。有關黨和憲法的關係，白軻強調中共作為中國政治意識形態的核心，不可以從屬於憲法之下，即黨與憲法之間是一種互相維護鞏固的和諧平衡關係。如果中共接受從屬於國家制度的角色，那將完全推翻中國現有的基本政治秩序，由此產生巨大的權力空洞，也會導致中共失去其作為執政先鋒黨的核心任務，使中國失去政治意識形態中心^⑩。

白軻的研究視角對中國當下的憲政討論具有重要的借鑒意義。他反對採用西方中心的視角來對中國經驗做出解讀，認為「不應該把思維方式限制在嚴格的政治制度分類上，就像西方民主制度可以多種形式展現，社會主義制度也不應該局限於某一種模式」。他同時指出，中國體制的特殊性與中共的長期執政地位不應該被傳統的西方意識形態所綁架。他也把這一點視為中國體制的特色：中國需要的是改革而不是革命，謹記憲政改革的目的是強化而非削弱國家制度與政治秩序^⑪。我也認為，應拋棄意識形態立場，同時避免直接套用西方的理論，從經驗意義上來描述和分析黨國憲政的特徵、困境和出路。

(二) 國內學者：中國特色的憲政理論

1、「社會主義憲政」或「憲政社會主義」？

中國學者試圖擺脫西方自由主義憲政框架的束縛，已經對「社會主義憲政」進行大量的闡述和討論，在建立中國特色的憲政理論方面做出了有益的嘗試。

高放認為，「社會主義憲政」和「憲政社會主義」有所不同。前者是落腳到憲政，重點是研究在社會主義制度條件下，怎麼樣實現憲政；後者是落腳到社會主義，

重點是研究在憲政的規制下，怎麼樣發展社會主義。他建議把「社會主義憲政」作為政治學、法學的一個學派來進行建設和發展¹²。

王占陽認為應該慎言「憲政社會主義」、多講「社會主義憲政」為宜。他強調「社會主義憲政」只能是基於普選制的「民主憲政」，只有在普選制的基礎上才能充分實現分權制衡、法治、憲政、保障人權和公民權，才能使國家服從和服務於社會。他認為只要把「社會主義憲政」定義為普遍幸福主義的憲政，進而再定義為基於普選制的民主憲政，討論「社會主義憲政」就不會陷入左傾思想之歧途¹³。

華炳嘯認為，「社會主義憲政」是指在某種社會主義制度條件下實行憲政，憲政只是這種社會主義制度建設的一個方面，它不得受制於現實的社會制度條件。「社會主義憲政」是一個相對偏狹的概念，是社會主義制度建設的一個重要方面；而「憲政社會主義」則是一個具有統攝性的概念，是一種現代社會主義制度模式¹⁴。

2、「社會主義憲政」內涵

至於「社會主義憲政」的內涵，周樹智認為「社會主義憲政」應該堅持憲法至上、公民為本、財富共有和改革開放這四大原則，並認為只有在民主憲政的制度架構中，執政黨的權力和政府的公共權力才能受到規範和限制，公民大眾的人權和公民權利才有保障，社會主義才有保障¹⁵。

華炳嘯雖傾向使用「憲政社會主義」這一概念，但對憲政的具體內涵做了全面論述，即「秉持憲政優先、憲法至上原則，在尊重和保障人權的基礎上，以公民社會為本位，以人民為權力主體，以民主憲政體制為權力載體，以人民民主憲政為本質特徵，以科學民主制為基本組織原則，以社會所有制為根本經濟制度，以社會公正和平等為根本核心價值，以促進公民的自由全面發展為己任，以實現『階級鴻溝』和『專政暴力國家』的最終消解為目標」。他也強調了憲政運動的內在要求，也就是「保障人權自由，實行憲政民主，發育公民社會，促進民主憲政化、國家社會化、社會自治化、主體自由化」¹⁶。上述具有強烈規範性的定義需要放到經驗世界中考核。從經驗世界中來看「社會主義憲政」，就是後面所討論的黨國憲政的成份。

3、蘇聯的黨主憲政

在社會主義建設實踐中，曾經出現過蘇聯模式的黨主憲政，即在蘇聯共產黨主導和嚴密控制下的憲政，是黨為人民作主、替人民作主的憲政。高放認為，蘇聯的黨主憲政是歷史上君主立憲制的變種，這種黨主立憲制甚至比沙皇君主專制制度更糟。蘇聯的最後失敗正是黨主憲政與憲法背離這樣一個根本原因造成的。當年的一些改革都沒有成功，其黨主立憲制也最終被人民所拋棄¹⁷。

通過對蘇聯憲政建設和中國大陸當前局勢的反思，郭道暉質疑以黨代政、以黨治國，黨權凌駕於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人大）之上。他指出「我們黨的執政地位不是天賦的權力，也不是一勞永逸的」；當黨權凌駕於人大權力之上，執政黨中央和地方黨委也就成為實際上的國家權力或最高國家權力機關¹⁸，不利於憲政發展。

我認為，蘇聯黨主憲政的歷史為我們的憲政改革提供了有益的經驗教訓，但是我們必須看到中國黨國憲政比蘇聯的更為成熟和完善，形成了其獨特的風格。

(三) 反憲政論述

2011至2012年間國內學者大力提倡的「社會主義憲政」可視為一種為新領導提供的新的治國思想。可是，2013年起中國出現了一些反憲政的文章，並發表在頗有影響力的官方刊物上。楊曉青宣稱憲政是沒有普遍性的；作為西方現代政治基本的制度架構，它的關鍵性制度因素和理念與人民民主制度不相容，兩者是本質上不同的政治制度^①。發表於《環球時報》的一篇社評文章批評憲政概念的模糊性和虛偽性，認為「『憲政』實際上是繞了個彎，用新說法提出中國接受西方政治制度的老要求」，並認為其「毫無實踐基礎，越來越淪為空洞的政治口號」，在中國提出憲政這一概念是想妄圖扭轉中國大陸的政治方向^②。鄭志學則認為憲政是一個話語陷阱，因為憲政不論從理論上還是現實上來說，都是指西方資本主義社會的憲法的實施，在中國主張憲政就是要取消共產黨的領導、顛覆社會主義政權^③。

這些文章的基本要點是一致的，即擁護中共長期執政、反對明確黨權範圍、反對制約或限制黨權，認為中共應該始終享有絕對和無限的權力，所有關於憲政的討論都是反黨的，憲政是資本主義社會的產物。已有國內學者對這些文章中的邏輯和知識上的紕漏進行了詳盡分析^④，不過，我認為這些文章還起到了下述不好的影響：

首先，改革開放之後，中國經濟得到了極大的發展，民眾的公民意識逐漸覺醒，政治參與意識也逐漸加強。憲政討論也就是民眾試圖爭取憲法規定的公民基本權利的努力，在這樣的大趨勢下，反憲政論者卻極力想維持現狀，把那些支持黨國憲政的人趕到自由民主憲政的陣營，這樣就形成一個高度對立化和兩極化的局面：一方面是民眾對政府控制感到不滿，另一方面是政府對憲政討論加以約束和壓制。這非但不利於對憲政的討論，更是阻礙了經濟改革之後對政治改革的深化。

其次，反憲政論者將憲政一概歸於資本主義制度，不僅忽視了幾百年前托克維爾(Alexis de Tocqueville)對於民主是大勢所趨的判斷，更是數典忘祖，不理解中國先哲對憲政的思考和歷史上具體的制度安排。這種言論嚴重堵塞了人們認識多元憲政實踐的可能性。浙江溫嶺等地將協商民主和預算納入地方人大的正常工作中^⑤，其實質就是在落實憲法和法律，也就是憲政的具體實施，而反憲政論者拘於意識形態，不但無視這些基層的憲政實踐，更無法將這些地方上的改革提升為本土的憲政經驗。批評者認為憲政必須基於兩黨制或多黨制是一種狹隘片面的認識，而把憲政說成是「姓資」更純粹是一種知識謬誤，無法把握地方改革中的憲政意義。我認為最好的辦法是沿用鄧小平以前的做法，在開放市場上，不討論「姓資」還是「姓社」的問題，旨在實踐中探索。當前中國也需要這種精神和態度，探索地方憲政的經驗，而不做意識形態的表態。

再者，雖然每個國家的憲政實踐及制度安排有所不同，但是在世界範圍內，憲政已是國家治理的主導手段，已成為衡量一個國家政治文明的最基本的標尺。而反憲政的言論卻讓國外有識之士難以了解中國的政治形勢，只會授人以柄，不

利於中國在國際上的地位。目前中國正在談論「和平崛起」和「新型大國關係」，其目的之一就是為了淡化不同國家之間在意識形態上的分歧；而不准公開談論憲政，很容易造成中國要實行獨裁統治的國際形象，讓中國成為一個另類，刺激美國鷹派採取更強烈的方法來遏制中國的發展，從而在國際社會產生無謂的意識形態矛盾和衝突。其實，憲政的實現形式是多樣的，我們完全可以去探索適合中國的憲政模式，而不是一口否決憲政。

二 黨國體制的特徵和權力制約問題

(一) 體制特徵

西方比較政治注重總統制和內閣制，對黨國體制的研究不夠深入。概而言之，黨國體制可分為三大類型：第一類是共產黨執政的國家，如中國、越南、老撾、古巴、北朝鮮，以及解體前的蘇聯和東歐諸國；第二類是戰爭期間形成的黨國體制，包括納粹黨執政的德國、奉行法西斯主義的意大利；第三類是非共產主義國家，如阿拉伯敘利亞共和國、南蘇丹共和國。

在當代政治中有那麼多的國家實行過（或正在實行）黨國體制，說明黨國體制必定有一些吸引人的制度性優點，如黨國體制在中國崛起過程中發揮了巨大的作用。此外，黨國體制其實是現代政治制度的根本特徵，西方自由政治體制也包涵了黨國體制的某種核心因素，如各黨通過政治競爭控制國家組織，也是一種「黨國體制」，只不過黨小國大，黨不壟斷國家權力而已。我們一般所說的「黨國體制」往往是指一黨統治，黨控制國家的各個方面，缺乏政黨競爭的政治制度。從德國、意大利、蘇聯和東歐諸國的歷史來看，黨國體制最終不得不放開政治競爭，說明這種體制也有重大的缺陷。

比較黨國政治和皇朝政治的異同可以幫助我們認清黨國體制的特徵。皇朝是一種皇產，可代代相傳的「家產」；共和國強調黨權，是一種黨產，不能名正言順地代代相傳。皇朝政治以宗族為基礎，以血緣為命脈；中國黨國政治則以現代政黨制度為基礎，以地緣和社會界別來構建人大和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政協）這兩個根本制度。皇權一般不下縣，不能涉及到社會各個方面；共產黨的權力擴展到社會任何一個角落，深入到基層鄉村。皇朝政治中縣以下的治理靠宗族；黨國政治是一種新型的「人民」政治，管理每個個人。皇朝政治可把許多基層問題推給宗族，讓宗族自己管理；黨國政治卻把許多基層問題統籌起來，雖然推行基層自治，但基層自治是在黨領導下，客觀上成為共產黨在基層擴權的一個過程。皇朝政治和黨國政治在控制商業和商人上是一致的，兩者都避免商人坐大，防止其對政權構成威脅。此外，西方的黨國體制是在神權政治中宗教—國家體制中發展出來的，即宗教控制了一些國家機器，成為主宰政治社會生活的主導力量；中國的黨國體制是在皇朝政治的歷史條件下發展出來的，必然受到皇朝政治的影響。

共和國建立七十年來的根本制度是蘇聯黨國體制在中國的延伸、修改和發展。民國以來，多黨並存。國民黨首創黨國體制，首先用黨來治軍，控制軍閥，並用黨來管理現代國家，建立「黨天下」；共產黨也有這個傳統。按照鄭永年的詮釋，中共是一個現代化背景下組織化的「皇權」^②。在中國從傳統社會向現代社會轉化中，共產黨組織是一種制度創新，猶如國中之「國」：中共黨員在2018年已達九千萬，黨員人數超過許多中型國家的人口。中共各級黨組織的常委委員兼任各種政府機構中的領導位置，一個常委會議就如一個內閣會議。黨控制了國家機器，也控制了現代化的大型國營企業、單位和社會組織。共產黨自身就是一個國家，也是一個最大的社會組織、一個政治社會，由此形成了黨國體制。目前學者談論國家和社會關係中，只在「國家」層面談到黨的作用，忽略了中國社會自身中黨的重大特性及其影響。

「黨國體制」中的黨政關係，在狹義上指黨與國務院及下屬各級政府機構的關係；廣義上包括了黨和人大的關係、黨和政協的關係。廣義的關係比狹義的關係更為重要：其一，黨國體制的特徵在於黨的意志通過人大和政協來貫徹。人大和政協是實現黨權合法化的工具，甚至國家憲法也服務於黨。其二，黨國體制下的選舉是為了保證黨的領導。從名義上看，黨的領袖和國家領導人都由選舉而產生，但是這種選舉是間接的、非競爭性和受到控制的。黨組織可以提名候選人、控制差額選舉的比例和增加比例的速度，最後確定以多少票為門檻。通過上述種種措施，從而確保其提名的人能當選。這種選舉制度是黨國體制得以運行的前提。

黨國體制的一個重大特徵是政黨領袖（黨主席、總書記、第一書記）的權力凌駕於國家元首和政府總理之上（華國鋒是唯一例外，他在1977年8月兼任中共中央主席、中央軍委主席和國務院總理），強書記、弱總理的權力分配，是這種體制的生動寫照。它也延續了中國歷史強君弱相的傳統。共和國建立以來，強勢的毛澤東為黨主席，其地位和權力遠高於總理周恩來。毛和周這種權力分配是當代黨國體制中黨領袖和總理權力關係的一個經典版本，其後江澤民和李鵬、江澤民和朱鎔基、胡錦濤和溫家寶、習近平和李克強的權力關係都沿襲毛周配的經典框架。

人治政治在黨國體制中起了關鍵的作用。文化大革命期間，毛澤東主張不要設國家主席；相反，林彪還是多少有一點黨國憲政的思維，認為一個國家總得有一位國家主席。周恩來曾在文革中說，中央政治就是處理好他與毛澤東、林彪、江青等同志的關係。1989年學運期間，有人呼籲時任人大常委會委員長萬里召開人大常委會，通過立法機構來解決當時的政治衝突，但是萬里從國外一回國就被軟禁，更不用說啟動人大機制了。在歷史關鍵時刻，共和國的領袖意志往往起了關鍵作用，制度和程序往往被拋棄。

黨政合一是黨國體制的另一個重大特徵。黨擁有領導權，政府行使行政權，兩套機構，職務有分工，但政府職務往往由黨領導人兼任。這種兼任機制一方面是黨政合一的制度措施，另一方面是出於工作協調的需要。當年鄧小平大力提倡黨政分工，其中一個現實目的在於削弱華國鋒的權力，在黨政分工的要求下，迫使華國鋒把總理位子讓給趙紫陽。1987年黨的十三大會議上，趙紫陽以黨政分工

作為政改的重大內容之一。1989年後，中共再次強調黨政合一。近幾年中共在習近平的領導下，黨政合一的趨勢大大加強：2017年中央提倡「雙向進入，交叉任職」，即企業中符合條件的黨委成員可通過法定程序擔任董事會、監事會和經理職務，董事會、監事會和經理中的黨員可進入黨委會擔任黨內職務。2018年中國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在組織上直屬國務院，但在業務上改為由中央宣傳部管理。1991年組建的中央機構編制委員會，2018年3月改由中央組織部管理。在地方改革上，廣東順德等地把黨政兩套班子合一；在鄉村，中共大力提倡村支書與村主任「一肩挑」。雖然黨政合一解決了重複組織架構下行政效率的問題，加強了制度的整合和與政治組織之間的協調性，但同時強化了黨的「一把手」權力，沒有解決對黨權的有效監督和制約問題。這是腐敗層出不窮的制度性根源。

（二）權力制約與哲學問題

黨國體制缺乏對最高權力者的制約，真正在黨國體制中具有權力制約效果的是授權機制。當毛澤東把軍權授予林彪時，林彪的軍事機構就對毛澤東構成了一個「威脅」或「約束」，這是體制內部的牽制，並不是憲政意義上的權力制約。中國體制中的四大班子——黨委、政府、人大和政協，構成了內部的權力平衡和制約機制：國家根本大策必須走程序時，先由黨內作出決策，交政府審查，最後移交人大和政協審議。這裏也包括了一定的權力制約制度和措施。

體制內部的牽制只是權力制約的一個方面，現代權力制約更注重在憲政框架下限制和約束權力，其方法是擴大和落實公民權利。一個合理的憲政體制必須保證權力和權利平衡，二者有對等的憲法地位，並且相互約束——用公民權利來約束政府的權力，用政府的權力來限制過份的權利。現實中國卻恰恰相反，共產黨追求權力最大化，並使公民權利最小化。

雖然黨國體制建立了內部權力約束機制，如黨的紀律檢查和督查系統，但最缺乏的是外部權力制約機制，例如媒體受到黨的控制，無法構成外部制約。中國經濟高速發展造就中產階層和私營經濟的出現，它們本應起到制約作用，但是中共大大強化了國企，使之在國家經濟中佔據了舉足輕重的位置。中國的多種宗教本來可以構成一種外部制約力量，但是中共大大加強了對宗教的控制。目前，對中共、特別對領導人的權力約束主要來自國外，現在美國已成為中國最大的「海外反對派」。隨着中國在世界的影響日益擴大，美國制約中國的動力和措施也愈來愈強。這種海外制約力量被中國看成是「反華」、「和平演變」，由此進一步強化國內的集權趨勢，刺激和強化了中國的民族主義。這也是目前海外制約力量所遇到的困境。

以下將討論黨國體制中權力約束的哲學問題，從歷史和哲學高度上來探討為甚麼共和國缺乏對最高領導人進行制約的思想理論，討論甚麼方法和措施才能更好地形成權力制約。權力約束問題是中國政治文明中的核心問題，黨國體制的改革必定是一場深度的哲學改革。

1、權力制約中的哲學貧困

黨國體制的哲學基礎是馬列主義的「無產階級專政理論」，這個理論提供了各種加強權威的理論證明，卻在權力制約問題上缺位。雖然列寧強調了黨的集體領導、黨的純潔性和先鋒性，但這些都不足以為權力制約提供一套系統的理論。江澤民的「三個代表」和胡錦濤的「科學發展觀」分別從黨的基礎和黨的決策上豐富和深化了黨權理論，但是仍然沒有涉及到權力制約問題。

中國皇朝政治對皇帝有一系列的制約措施和機制。皇帝承通天意，治理天下，被稱為「天子」。皇為「子」，說明「天」高於皇帝。由此皇帝犯了重大過錯，就有「天譴」之說。「天」約束了皇權，當儒者解釋天意時，就分享了部分皇權。皇帝同時受到先帝的約束，或受到宗法體系中叔伯的約束，可見祖宗構成了對皇權的一種約束力量。此外，皇權還受到來自儒家「王道」的軟約束，在制度上皇帝受到諫議大夫的規勸。自然，這些約束都是軟性的，皇權制度不允許宗教力量高於皇權，也不允許一個公開的政治力量來挑戰皇權。

民國以來，中國引進了西方的代議制和民選制度，包括一系列對最高權力者的約束機制。比如，通過選舉制度來任命和罷免總統；通過立法權和司法權來約束總統的行政權。袁世凱不滿議會對他的約束，最後選擇復辟皇帝制度。新中國吸取了民國時代最高領袖權威遭到削弱的經驗，於是引進和強調「無產階級專政理論」，由此重新確立最高領袖權威及其至高無上性，並且通過個人崇拜確立毛澤東的「神性」。但是，這帶來了黨國體制中的一個致命缺點：對最高領導人缺乏一套行之有效的權力制約機制。雖然中國有集體領導制度，並輔之以投票制度，但集體領導未能構成對最高領導人的約束。在蘇聯，斯大林摧毀了集體領導制度，建立個人獨裁制；在中國，毛澤東也是如此，一人行使最高權柄。

2、為甚麼新中國沒有恢復和建立古代的諫議制度？

如前所述，中國皇朝政治有一個約束和規勸皇帝的諫議制度。諫議制度的運作依賴於一個開明的君主，如李世民和武則天納諫如流。諫議制度在明清時已開始衰微，到民國時，孫中山的「五權」說並不包括諫議權。相反，他強調以黨國紀律來重建強大的中央權威。新中國也沒有重新恢復古代的諫議制度，共產黨內的民主集中制給予官員一定的諫議權利和機會，但這種制度實際運行的結果卻是「集中」壓過了「民主」，它在功能上遠不如古代的諫議制度。

古代諫議制度是建立在天賦神權的基礎上的。「天子」不一定會作出正確的決定，因此需要有諫議大夫來規勸皇帝。黨國體制不恢復諫議制度有其哲學基礎。中共端賴馬列主義指導，馬列主義被其尊奉為現代科學，掌握了馬列主義就是掌握了科學真理。毛澤東思想被奉為中國人自身發現的偉大創造，是建立在現代社會科學基礎上的真理，這種真理自然不需要諫議。毛澤東被捧為「神」時，「諫議」更是不允許的，也是不需要的。此外，古代諫議制度依賴儒家「王道」思想和士人階層而運作。新中國建立後，從反右運動到文革長期批判「臭老九」，改造和打擊了整個知識份子群體，這從社會結構上瓦解了諫議制度及其社會基礎。

3、最高領袖的「神性」問題

共和國難以建立對最高領導人的權力制約機制，原因眾多，其中之一是黨國體制中的「神性」問題。中國皇朝政治建立在天意、神性的基礎之上。隨着近代科學觀念的傳入，人們逐漸不再相信皇帝是「天子」。共和國自我定位為一個世俗政體，神性在黨國體制中沒有地位，但傳統政治基因中的「神性」卻悄悄地影響當代中國政治。

在皇朝政治中強調的是天賦神權，在黨國政治中卻是「人賦皇權」，即靠受控的選票和建構的民心來賦予黨領袖最高權威性。2018年3月17日，十三屆全國人大全票選出習近平為國家主席和中央軍委主席，以全票當選來肯定新的最高權力者具有「神性」——必須全票通過，才能說明「神性」和純潔性；只要有一票反對，就玷污了「神性」和純潔性。我們只有從這種宗教般的視角中才能理解全票當選的涵義。

黨國體制內部總有追求個人迷信的內在動力和聲音。毛澤東被奉為「紅太陽」，是一個「一千年來的天才」和「新神」；對毛澤東的個人迷信是當時體制的要求。葉劍英也贊成對華國鋒的個人迷信崇拜，因為有利於政局的穩定。今天新一輪的個人崇拜，同樣是出於體制的需要、政局穩定的需要。在個人迷信的政治中，暗殺最高領導人、發動政變難以達成。當年浙江空五軍政委陳勵耘派人暗中監視毛澤東，就遇到抵抗——「怎麼可以暗中監視我們的毛主席呀！」這是人們的第一不自覺的反應。

黨國體制壟斷了這種特殊的「神性」，有着種種害處：第一，一旦把領袖神化了，領袖的聲音就是真理，領袖就是掌握真理的特殊天才，由此開啟了無法糾正最高領袖作出錯誤決定的機制。因此，1959年廬山會議上彭德懷給毛澤東的萬言書，就被視為對真理的挑戰、對領袖的挑戰。第二，在黨國體制下的官員，無法形成一種真正的對神的敬意。一旦一個幹部隊伍不畏天、不敬神，就可以肆無忌憚地作出各種荒唐之事，一個普通幹部的貪污受賄可達幾億人民幣、幾十套房子，幾輩子都用不完。第三，當這種體制把最高領袖建構為「神」時，卻把真正有神性的宗教看成是一個國家安全問題，認為宗教是對現有體制的一種破壞力量，是西方敵對勢力滲透的「敵人」。這樣就排除了像韓國那樣利用基督教來有效地治理國家的做法²⁶。

人們普遍認為，神化的領袖只能有一個，一旦黨國體制尊毛澤東為「神」後，要創造出第二個「神」就困難重重。把毛澤東說成是「神」，精英和民間都可接受；但是把華國鋒說成是「神」，政治精英和普通民眾的接受程度就大大下降了。把領袖說成「神」，是在非常規政治中發生的。一旦中國黨國體制運作進入常規階段，江澤民和胡錦濤等領袖都無法被製造為另一個「神」。新一輪的個人崇拜也將遇到類似的挑戰。

4、現代國家的政治忠誠問題

皇朝政治主張「君為臣綱」，要求朝臣對皇帝的絕對忠誠；現代國家的忠誠以國家為對象。二千多年形成的「君為臣綱」的倫理原則退位了，在近現代政治倫理

領域中形成了一片巨大的空白。五四運動期間民主和科學佔上風，對權威的追求及政治忠誠問題無人問津。新中國建立後如何解決這個問題？對毛澤東的個人迷信就是一場新的忠君運動，一個重新梳理和重構「君為臣綱」的運動。自然，中國已拋棄這種「君為臣綱」的政治語言，取而代之的是林彪所說的「毛主席的話，一句頂一萬句」，「毛主席的話，句句是真理」。此外，中共還強調黨的鐵一般的紀律，黨員個人服從黨的組織，下級服從上級，地方服從中央。這是一種的新的政治倫理原則。

這種以個人崇拜和組織紀律來建構政治倫理原則的方法，與現代國家政治忠誠的原則格格不入。現代國家強調公民對民主國家的忠誠，而不是對個人、對領袖的盲目忠誠。現代國家的忠誠必須建立在公民的聲音和權利之上：公民有權表達自己的聲音，公民的政治忠誠是基於理性的。此外，黨國體制轉變為黨國憲政的一個重大標準是：領導人何時、在何種程度上成為一個共和國的公民，他們是否忠於共和國憲法。只有共和國的領袖成為遵守國家憲法的公民時，才有可能建立對最高權力者的約束機制。中國憲政的建立和發展，必須確立一個最基本的規範性標準：國家的領導人應是現代公民，忠於並遵守憲法。對上述問題缺乏深入討論反映了當代中國權力制約理論的哲學貧困。

三 黨國體制到底有多大的憲政成份？

(一) 地方實踐

在多大程度上，我們可以在經驗意義上把黨國體制描述為黨國憲政？從宏觀歷史視角來看，中國在學習西方和蘇聯體制時，懂得了憲法在國家治理中的根本作用，至少在形式上透過人大來選舉國家領導人，近幾十年逐步形成了每年的兩會制度，人民主權的概念體現在人大和政協中²⁶，人大和政協在國家決策上慢慢發揮修改、補充和批評的作用，形式上確確實實地在構造一個黨國憲政體制²⁷。鄧小平努力建立黨國憲政，建立一個有程序可循、憲法可依的制度；江澤民和胡錦濤在黨國憲政體制的建設上也作出不少努力。因此，共和國七十年歷史的大趨勢可以描述為一個建立黨國憲政的過程，目前不許談憲政或許只是這個過程中的小插曲。

前幾年中國的不同地方開展了豐富的改革實踐，顯示出從地方到中央的憲政建設嘗試。從法治建設方面來看，湖南早在2008年頒布的〈湖南省行政程序規定〉，成為全國第一部統一行政程序規範；2011年〈法治湖南建設綱要〉作為一部地方性的法治建設綱要，獲得一致通過，不僅為湖南未來法治建設繪製出具體的路線圖，更重要的是在建立法治政府的基礎上，進一步推動了地方黨委執政方式的轉變。中南大學法學院前院長蔣建湘認為，〈綱要〉提出的「完善省委領導地方立法的制度和機制」實際上是實現「黨的意志法律化」的關鍵。其中「省委提議、調查研

究、納入規劃、起草初稿、徵求意見、專家論證、審議通過、執法評估、修改立法」等九大程序的提出，體現了由「人治」向「法治」轉變，也是地方黨委執政方式的重大轉變²⁸。

也有學者關注地方治理模式的轉變，並對基層實踐作出了一定的經驗總結與理論概括。比如，華炳嘯把廣東的治理模式總結為「多元共治」模式，強調由國家一體化體系向國家、市場、社會三元結構分化，具有普遍的經驗推廣意義。他還進一步關注社區層面的探索，總結了深圳市南山區的「政府—社區—人大代表—黨組織多元共治」模式：讓人大代表工作室進駐社區、黨組織扎根社區，並從「憲政社會主義」理論出發，強調議會是社會藉以制約國家的機關，是公民社會嵌入到國家中的建制，也是公民社會的一部分；同時，具有先進性的公意型政黨是整合公民社會力量並協助公民社會監察國家的工具。因此，讓人大代表回歸社區、讓黨組織扎根社區的舉措，對於繼續探索「憲政社會主義」多元治理具有特別意義²⁹。

最近幾年地方基層還開展了各種協商民主實驗，為公民參與提供了制度化的渠道，也改善了政府決策與地方治理，充分表明了協商民主必須保障公正性、平等性和可審議性。協商民主實驗在解決各種衝突性的地方事務中積累了豐富的經驗，這種成功經驗應提升到國家的層面上，運用到憲政問題上，使協商民主成為推動中國憲政建設的核心原則。就溫嶺的參與式預算實踐來說，它對一些涉及政體、政權組織形式等敏感問題採取迴避態度，主要從地方預算上對憲政進行落實。溫嶺實踐的憲政意義主要體現在保障了公民政治參與的權利，實現了對政府權力的約束，並且通過協商培養了公民的公共理性。

（二）繼承政治的規則

更為重要的是黨國體制中的憲政成份在繼承政治中也有所體現，這裏我只討論最高領導人的產生（因篇幅關係，不涉及對最高領導人的「諫議」和罷免程序等問題）。蘇共七代領導人，五人在職任上離世，兩人因政變而下台。蘇共中央政治局人數多、變動大，其在國家機構中的任職也沒有形成規則。權力繼承規則的匱乏，最終導致勃列日涅夫（Leonid I. Brezhnev）執政後期老人主政。戈爾巴喬夫（Mikhail S. Gorbachev）主政時，因缺乏政治經驗，間接促使蘇聯解體。反觀中國，從江澤民到胡錦濤，再從胡錦濤到習近平，中國最高權力的繼承實行了和平轉移，並逐漸建立了一系列的規則，它們以間接的、逐步的方式慢慢建立對最高權力者的制約機制。這些規則的建立和發展是中國黨國憲政形成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也是中國國內政治既穩定又有活力的源泉。繼承政治的規則可視為黨內高層政治的「常規化」和「民主化」。

當然，有論者會否定這些規則的存在，或者認為即使存在，也並不重要。在他們看來，政治權力鬥爭中唯一的規則就是爭取、贏得和維持權力——這是不受其他規則約束的「元規則」。我不同意上述看法。事實上，中共是一個龐大的官僚機構，在其發展中逐步形成了一些慣例和規則。可以說，當代中國繼承政治已經

發展出各種具體的規則。自然，對規則的理解，是富有爭議性的。我認為，規則是一種相對定型的、有規律可尋的實踐活動和成文或不成文的慣例；它們對掌權者有一定的約束，並調節和支配有關的政治行為。此外，從定量的視角來看，我認為，當一個成文或不成文的準則已經被遵守了三次或以上，我們可以視之為規則。大致符合這一理解的國內繼承政治規則如下：

年齡限制規則：政治局常委「七上八下」是一個不成文規定，即以67歲續任、68歲退任的規則，來保證常委的年輕化。這個規則從十四大以來已經被遵守了五次。在十九大召開之前，不少人猜測這個規則可能會被廢除，但是十九大的七位常委的年齡都符合這個規則。堅持年齡規則使政治繼承具備可預測性。越南目前實行了黨總書記和總統以65歲為年齡限制的措施^⑩，蘇聯卻沒有建立這個規則，1980年政治局委員的平均年齡是70.1歲^⑪。

資歷規則：出任總書記的人必須擁有在兩個大省或直轄市當過第一把手的經歷，例如胡錦濤曾在西藏和貴州任第一把手，習近平在浙江和上海任第一把手，李克強在河南和遼寧任第一把手；並且必須在全國性組織、特別是書記處中鍛煉過，熟悉和了解全國情況。一般來說，常委從政治局委員中挑選，政治局委員又根據政治局候補委員得票多少而依序挑選。在十九大召開之前，西方媒體常有報導預測某些官員將成為「黑馬」跳級進入常委。從十九大選出的七位常委來看，除了習近平和李克強是上屆常委以外，另外五位常委都從政治局委員升遷。除了王滬寧之外，其餘所有常委都在地方和中央擔任過重要職務。

中國繼承政治中的資歷規則可以保證新領導人熟悉政務，具有較強的執政能力。相反，美國的民主制可能選出缺乏政治經驗的領導人，這種領導可以擺脫官僚機構，便利實行新政，但有可能對實際管治帶來一些負面影響。例如，總統特朗普(Donald J. Trump)根本不熟悉北朝鮮核問題的歷史和困境，其推動的「特金會」只是一場公關鬧劇。

職權分配規則：經過幾代領導人的探索，從十四大以來，四位常委的分工已經十分明確：總書記兼任國家主席和軍委主席，一位常委兼任總理，一位常委兼任人大委員長，一位常委兼任政協主席。四位常委佔據四個主要位置，由此奠定了黨國憲政體制中權力分配的基礎(可是在市這一級，政協主席還不是市委常委委員)。十九大召開之前，西方媒體報導中國將恢復毛澤東時代的主席制，並改變常委職權分配規則。但是這個推測是錯的，七位常委的分工又一次鞏固了這個規則，即四位常委分別成為四大班子的首腦。中國這種職權分配規則遠比蘇聯政治局委員的職權分配更為合理和穩定。蘇聯只有政治局委員制，不設常委制；政治局委員人數眾多(兩位數以上)，而且經常變化，其任職並不形成定型的模式。

民主程序規則：黨代表和中央委員的差額選舉具有刪選的功能。1989年之後，鄧立群有當總書記之意，但他在黨內差額比例選舉中落選了。十九大中央委員選舉以百分之八的比例差額產生(十六大中央委員的差額比例是5.1%，十七大是8.3%，十八大是9.3%)。比例慢慢上升，意味着黨內選舉競爭逐步在擴大，為黨國憲政提供一個有限競爭的基礎，但是十九大中央委員選舉的差額比例呈下降狀

態。民主測評也有排序的功能。據香港《信報》透露，2011年中央政治局草擬了一份十八大政治局常委候選人的十六人名單，由出席十七屆六中全會的365名中央委員和中央候補委員模擬選舉。選舉結果以得票多少為序，前八名為王岐山、習近平、李源潮、劉延東、薄熙來、令計劃、孟建柱、胡春華。不過，斯坦福大學的學者米勒(Alice Miller)曾稱這種選舉為「沒有價值的民調」(Straw Polling)^②。

蘇聯和越南由中央委員會選舉總書記。可是，蘇聯直到1966年才在憲法中規定黨的總書記由中央委員會選舉產生，實際運作是中央委員會按照政治局的要求確認已定的候選人，中央委員會的選舉只是一個程序。因此，我們不能只從這種選舉標準來評判繼承制度的完善程度。

二屆任期制：二屆任期制實驗是鄧小平吸取毛澤東終身制的教訓後提出的一個制度創新，後來被寫入了國家憲法。江澤民是二屆任期制的貫徹者，首次實現權力的和平轉移。從1992到2002年任屆後，江澤民從總書記的位置上退下來，但是直至2005年依然保留了軍委主席的位置。胡錦濤是二屆任期制的完善者，實現了全部權力一次性和平轉交。「江胡」時代，都有人「勸進」，但是兩人都堅持了二屆任期制。2018年3月人大修憲廢除二屆任期制的規定，在這個關鍵問題上說明黨國體制有着巨大的缺陷；當然，按照前面的定量化標準來看，二屆任期制畢竟只實踐了兩次，只有在實踐了第三次之後，才可以稱得上是一個定型的規則。因此，二屆任期制未能形成一個新的政治規則。

事實上，有各種理由解釋二屆任期制的廢除，其中之一與這個制度本身有關。新領導人在第一屆任期內需要時間建立自己的班子，鞏固權力，其後就需要考慮下一屆領導的人選問題。對一個雄心勃勃的領導人來說，這種制度限制了領導才能的發揮；而且堅持任期制並非一件容易的事情。比如，赫魯曉夫(Nikita S. Khrushchev)曾在1961年蘇共二十二大《蘇聯共產黨章程》中明文規定：蘇共中央主席團委員連續當選不得超過三屆，每屆任期四年；勃列日涅夫上台後，批評任期制對幹部不公正，又恢復職務終身制。越南有65歲年齡限制，但是沒有明文規定二屆任期制。即使在美國，實現和堅持二屆任期制也是好事多磨。羅斯福(Franklin D. Roosevelt)曾在1933至1945年間四次當選為美國總統(在任期間逝世)，但美國直到1951年才通過憲法第二十二條修正案，正式明文確定總統二屆任期制。1985年，里根(Ronald W. Regan)總統在其第二任期內試圖廢除第二十二條修正案，以競選第三屆美國總統，到1994年他因身體情況不佳才放棄這個想法。即使到了2013年，還有眾議員動議廢除二屆任期制規定。

權力和平交接負責規則：毛澤東時代權力繼承規則的匱乏伴隨着巨大的政治動盪；從江澤民到胡錦濤，再從胡錦濤到習近平，中國最高權力的繼承實行了和平轉移。從「打天下」的角度來看，毛澤東對共和國的締造功勞最大；從「治天下」的角度來看，鄧小平是偉大的探索者；從「移天下」(和平轉移權力)的角度來看，江澤民和胡錦濤是偉大的實踐者。不管出於甚麼原因(如江澤民的干預、權力的分割形成均勢，或胡的個人想法)，胡錦濤在2012年首次實現了最高權力的一次性和平轉移。他是新中國建立之後，第一位徹底實現了權力和平轉移的領導人。這個先例為中國最高權力繼承制度的完善提供了範本，確立了標準。胡錦濤和平地「移

天下」，猶如古代聖人所說的「立德」，遠遠高於他的「立言」（如「科學發展觀」）和「立功」。

在皇朝政治中，每個皇帝都有保證朝代永存的天職。如宋朝時，新皇帝必須面對祖宗牌位祭拜立誓。當今最高領導人也有一個「天職」：上級領導人確保權力的和平轉移，培養和保護下一代的領導人；新領導人上任後也應承擔保護已卸任領導人的責任。這個規則正在逐漸建立，黨國憲政能否完善這個規則還有待於進一步觀察。

潛在的政治文化規則：當今黨國體制政治文化中有一些潛在的政治文化規則。首先，元老人物在政治權力繼承中往往起到較大的作用。相比之下，正如前面對民主程序規則的描述所提到的，民主的大多數裁決規則雖起一定的作用，但並非決定性的。其次，誰掌握軍權，誰就在權力繼承政治中發揮關鍵性的作用。但是，具體掌握軍權的並不是政治局常委。最為重要的是，黨控制軍隊的規則一直被遵守，由此避免了第三世界國家經常發生的軍事政變現象。

被質疑的血緣規則：皇朝政治中的皇權繼承是依照血緣規則進行的。武則天即使大權在手，也無法改變這個規則，在她死後，權力又歸於李家。共和國廢除了權力繼承中的血緣規則。「共和國」這個理念構建了一個根本的合法性規則：共和國不是傳統的君主制世襲朝代，「紅二代」或「紅三代」總是缺乏合法性。但是，面對蘇共垮台，陳雲力主選拔元老幹部的子弟當接班人，以保證紅色江山代代相傳。由此，一個擴大的、精緻的、變相的血緣規則產生了。但是這個血緣規則不可能長久維持，因為「紅色血緣」集團太大，難以制訂一個可操作的公正標準。此外，「紅色血緣」傳承幾代後，這種「血緣」自身並不能保證「紅色」的持續性，因此其合法性終會受到質疑。中國社會主義的核心理念拒斥權力由某個家族來繼承和壟斷，血緣規則是與社會主義理念相悖的。很難想像，中國會出現日本、印度和菲律賓那樣的三到四代政治家族。相比較下，北朝鮮仍然按照血緣來決定繼承政治，從金日成（1948-1994）、金正日（1994-2011），再到金正恩（2011年至今），這是黨國體制中的一個例外。

綜上所述，共和國構建了一些根本的合法性規則：不是基於血緣的世襲制度，權力和平交接負責規則避免了權力交接時容易引起的政治動盪，保證了最高權力的和平轉移，職權分配規則形成了黨國憲政體制中權力分配的基本面貌，年齡限制規則保證了黨國體制的活力，民主程序規則具有刪選的功能，等等。所有這些說明黨國體制確實具有不少憲政成份。

四 黨國憲政體制的內在矛盾和未來發展方向

（一）內在矛盾：黨和人大關係、政治改革創新

任何憲政體制都有其自身的內在矛盾。儒家憲政的根本矛盾在於君權和相權之間的衝突，以及封建制和郡縣制的矛盾。美國自由主義憲政的矛盾在於總統和

國會之間的衝突。中國當下的黨國體制也包括了一系列的衝突，黨和國家這兩個政治組織和理念，其轄權範圍和領域不盡相同。用一黨專權來管理現代國家，必然帶來黨和國家自身的矛盾。中國近七十年來在黨政分工和黨政合一上的搖擺，從一個側面反映了黨和國家的內在矛盾。

黨和人大的關係也反映了深層的悖論。目前黨通過在人大機構內部設立黨組織，以黨組織來控制人大代表，並以黨的紀律要求共產黨的代表完成上面的「政治任務」，即選出由上級組織部指定的人選。但是人大理應是一個最高的立法機關，人大制憲和修憲的地位和功能都應高於共產黨。中共理應在人大的憲法框架內運作，但是其自身又在控制人大，在實際權力運作過程中，黨的書記的權力高於人大主席。

黨國體制的內在矛盾體現在近幾十年中國政治改革的創新、尤其是地方創新中。我們可以從黨國體制的框架理解政治改革的方向、動力、阻力及其特點。一般來說，各種改革都是沿着激活、強化和健全人大制度的方向進行。這種改革是向人民主權的方向前進，確實是中國黨國憲政改革的核心成份、基礎和道路。此外，改革的動力來自黨國體制中的弱勢組織。民政部在1990年代推行全國的村民選舉，政協倡導協商民主，全國總工會推動工會維權，全國人大提倡地方預算監督。這些部門組織在黨國體制中並非處於權力的核心，遂有通過改革擴大其權力的動力。

相反，中組部位居權力核心，雖然也推動公推公選或黨內民主，但這些改革往往是不徹底的。此外，當地方改革涉及到黨的權力核心問題，有可能削弱黨的領導時，改革就會停頓。村民選黨書記有可能削弱基層黨的領導，因此黨組織就提倡「一肩挑」。當司法改革涉及到對黨權的監督時，改革就不走司法獨立的道路。某市地方人大在推動參與式預算中取得了一定的成就，地方黨組織部也要參與指導，但一旦組織部來指導，在關鍵制度設計上就不願意放開公民擴權，而只是在加強黨的領導上下功夫。最近幾年，地方黨組織介入和領導協商民主的實驗，往往使這些實驗在民主賦權上打折扣。基層的年終民主評議會，近年從公民為主體的評議，變成本單位幹部為主體的評議，因後者可控性增大。

地方改革大都集中在地方治理上，不涉及權力來源的問題，而只涉及權力運作。一言概之，即用改善治理來解決權力合法性問題。一旦政治參與中涉及到黨的領導權，政治參與就必須讓步。一旦實質性的、賦權式的政治參與無法推進時，就會出現一些奇怪現象，如讓小學生選班長，讓村民來定村幹部的工資，表面上公眾有參與政治的權力，實際上他們的權力有限，只是表演性地行使公民權利。黨國體制的根本特徵在於黨的領導權貫徹在一切政治運動的全過程，拒絕向獨立的民間力量分享權力，也不能將其轉讓給公民。由此規定了中國公民政治參與的底線——簡言之，所有地方改革都不能制約黨領導的權力。

(二) 未來發展：黨國憲政抑或運用電子技術強化黨領導？

黨國體制的內在矛盾包涵了各種未來發展途徑：一種是沿着黨國憲政的思路，另一種是強化黨領導，通過政治運動來實施強制的治理，包括運用電子技術

管理方法。黨國體制的建立依靠強大的動員政治和階級鬥爭。雖然新中國已經成立七十年，過去所謂的地主階級已不復見，但是階級鬥爭的治理模式仍然存在。據說某地組織部召開一次內部會議討論制度自信，組織部副部長仍認為階級鬥爭是共產黨制度的一大優勢。從階級鬥爭的思路來看，2016年「雷洋事件」、2019年香港「反送中」（反對《逃犯條例》修訂）等社會抗爭運動都是域外勢力的干預或影響造成的。因此，必須堅持黨的領導、集中資源，與「階級敵人」作有效的、長期的、艱苦的鬥爭。這種治理方式的好處在於強化黨的領導，擴大其政治權力，有效地通過行政手段以「階級鬥爭」的名義把一個問題壓下去。同時，這種運動式的治理也製造了一種高壓氣氛，而且從上往下、層層加碼，愈往下管得愈緊（相反，在資金管理方面層層減碼現象，從上往下各級都想扣壓一部分資金）。但是這種治理方法不利於法制建設，不注重對權力的約束，不能解決社會公正問題。

在當下的電子時代，黨國體制遇到了一個千載難逢的機會，就是利用現代化技術手段加強社會控制。中組部領導人可以用微信直接把指令下達到每個村書記，這種政治信息傳遞是即時的，不受時空的限制。過去發生革命，必須先控制廣播電台和電視，現在為了避免革命，政府控制了社交媒體和網絡。通過大數據，政府可控制每個人的收入和消費行為。電子監控和人面識別技術更提供了新的技術控制手段。在社區和鄉村，中國已發展和建立了廣泛的網格化管理。這種現代化技術管理方式為黨國體制提供了一種新的治理方式和手段，由此減弱了發展黨國憲政體制的動力。在政治技術的崇拜背後是對權力的頂禮膜拜，把政治權力電子化，把公民變成網格管理中的一個「點」。電子化的權力和技術理性使中國遠遠背離二千多年前孟子所說的「王道」，違背了一個合乎人性的人道主義原則，陷入到一種對技術控制的盲目崇拜，而且最終很容易滑落進後極權主義的陷阱中。

當然我們不能盲目迷信憲政。從歷史視角來看，中國近代追求君主立憲失敗，土耳其的君主立憲並沒有改變其衰退的國運，明治維新後日本實施的君主立憲並沒有遏制軍人的崛起；即使當下的美國自由主義憲政體制都無法有效地制約特朗普許多一時衝動的決策。然而，對於黨內健康力量和社會進步力量而言，建立和完善黨國憲政體制是較好的思路和發展方向。在一個威權體制下照樣可以建立一個法治社會，並在法制的框架內允許或默認公民抗爭。公民抗爭是中國黨國憲政建設中的社會進步力量（當然，從「階級鬥爭」的思路來看，這是一種受域外勢力影響的破壞力量），基層的公民抗爭已經促使地方政府尋求民主治理的新平台和新方式。可是，在廣大知識份子抗爭的背景下，中國目前卻加強監控，例如發明了學生信息員制度來監控教師上課。這根本不符合現代治國的理念和方向。

如前所述，黨國體制已為黨國憲政定下了基本的框架。在黨國憲政框架下，由人大和政協把黨的意見轉變為國家意志，通過法律和人大來實施黨對政府的政治領導，堪稱為一種黨國憲政的邏輯發展。中國黨國體制自身潛含了這種邏輯。從七十年共和國的歷史來看，這是一個吸引人並具有規範性力量的理想目標，目前黨國憲政發展的一時中斷可能無法與這種長期的歷史力量抗拒。

當然，黨領導的黨國憲政能否成功，是一個經驗意義上有待檢驗的問題。黨國憲政的關鍵在於黨自身的約束和限權，特別是對黨的最高領導人的權力約束。憲政中最困難的是：如何在國家領導人中樹立一種現代公民的觀點，使其遵守憲法所規定的各種措施。憲法如何自我維持和自我遵守？中國理應通過憲政體制來保障經濟發展的持久性，特別是確保經濟發展成果的公平分配；以憲政追求長治久安之道，將是中華民族對人類政治文明的重大貢獻。

縱觀古今，皇朝可輕易持續幾百年，黨國政體的平均政治壽命則遠遠低於自由民主憲政政體，沒有超過百年的。但是中國黨國體制已經存續七十年了，超過蘇聯六十九年的紀錄。我認為，把既有黨國體制中的憲政因素充分發揮出來，並努力建立和完善黨國憲政，特別是繼承政治，是延長黨國政體的政治壽命的一個「藥方」，也是中共長期執政的必然要求。近三百年世界大國爭霸，只有實施憲政的英國和美國，其政治壽命超過幾個世紀。但是，中國能否建立和完善黨國憲政，能否通過黨國憲政來超越百年大壽仍然是一個現代化之謎，仍然依賴幾代人的追求和未來實踐的檢驗。

註釋

- ① 任劍濤：《中國的現代國家構造》，上、中、下卷（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2019）；高全喜：《自由政治與共和政體》（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2019）。
- ② 蔣慶：《政治儒學：當代儒學的轉向、特質與發展》（北京：三聯書店，2003）；Jiang Qing, *A Confucian Constitutional Order: How China's Ancient Past Can Shape Its Political Future*, ed. Daniel A. Bell and Ruiping Fan, trans. Edmund Ryden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3)。
- ③ 參見華炳嘯主編：《憲政社會主義論叢》，第一至四輯（西安：西北大學出版社，2011-2012）；Baogang He, "Socialist Constitutionalism in Contemporary China", in *Constitutionalism beyond Liberalism*, ed. Michael W. Dowdle and Michael A. Wilkins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7), 176-94。
- ④ Li-Ann Thio, "Constitutionalism in Illiberal Polities", in *The Oxford Handbook of Comparative Constitutional Law*, ed. Michel Rosenfeld and András Sajó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chap. 5.
- ⑤ Michael W. Dowdle and Michael A. Wilkinson, "On the Limits of Constitutional Liberalism: In Search of Constitutional Reflexivity", in *Constitutionalism beyond Liberalism*, 17-37.
- ⑥ 何包鋼：〈憲政和超越左右之爭〉，《晉陽學刊》，2010年第4期，頁21-24。
- ⑦ Larry Catá Backer, "Theocratic Constitutionalism: An Introduction to a New Global Legal Ordering", *Indiana Journal of Global Legal Study* 16, no. 1 (2009): 85-172; "A Constitutional Court for China within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Scientific Development and a Reconsideration of the Institutional Role of the CCP", *Suffolk University Law Review* 43, no. 3 (2010): 593-624；強世功：〈白軻論中國的黨國憲政體制〉，《開放時代》，2014年第2期，頁30-36。
- ⑧⑨⑩ 趙憶寧：〈中國共產黨創造出世界上最活躍的發展體制——專訪美國Larry Catá Backer教授〉，《決策與資訊》，2012年第12期，頁10-16；12、14；13。
- ⑪ Larry Catá Backer, "The Rule of Law,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and Ideological Campaigns: Sange Daibiao (The Three Represents), Socialist Rule of

Law, and Modern Chinese Constitutionalism”, *Transnational Law & Contemporary Problems* 16, issue 1 (2006): 29-102。

⑫⑬ 2011年12月24日高放在憲政社會主義論壇上的發言，參見華炳嘯：〈憲政社會主義論壇2011年會發言實錄(二)〉(2012年2月28日)，中國改革論壇網，http://people.chinareform.org.cn/h/huabingxiao/media/201202/t20120228_135236.htm。

⑭ 王占陽：〈甚麼是憲政社會主義〉，載《憲政社會主義論叢》，第二輯，頁470-72。

⑮ 華炳嘯：〈論憲政社會主義的建設性改革路徑〉，「2011中國改革峰會：現狀與未來」會議論文(2011年)。

⑯ 周樹智：〈論憲政社會主義學派在中國的興起〉，載《憲政社會主義論叢》，第三、四合輯，頁583-613。

⑰ 華炳嘯：《超越自由主義——憲政社會主義的思想言說》，修訂版(西安：西北大學出版社，2011)，頁28。

⑱ 郭道暉：〈權威、權力還是權利——對黨與人大關係的法理思考〉，《法學研究》，1994年第1期，頁3-11。

⑲ 楊曉青：〈憲政與人民民主制度之比較研究〉，《紅旗文稿》，2013年第10期，頁4-10。

⑳ 〈「憲政」是兜圈子否定中國發展之路〉，《環球時報》，2013年5月22日，第15版。

㉑ 鄭志學：〈認清「憲政」的本質〉，《黨建》，2013年第6期，頁29-31。

㉒ 參見楊天石：〈與「憲政」反對者討論三題〉(2013年6月7日)，愛思想網，www.aisixiang.com/data/64643.html。

㉓ 參見何包綱：《協商民主：理論、方法和實踐》(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8)。

㉔ Zheng Yongnian,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as Organizational Emperor: Culture, Reproduction and Transformation* (London: Routledge, 2010).

㉕ Yong-Shi Park, “Protest Christianity and Its Place in a Changing Korea”, *Social Compass* 47, no. 4 (2000): 507-24.

㉖ Larry Catá Backer, “Party, People, Government, and State: On Constitutional Values and the Legitimacy of the Chinese State-Party Rule of Law System”, *Boston University International Law Journal* 30, no. 2 (2012): 331-408.

㉗ 何包綱：〈協商民主和法治建設〉，《浙江社會科學》，2015年第10期，頁29-38。原文標題是〈協商民主和憲政建設〉，但是國內不允許用「憲政」，只好改題目為〈協商民主和法治建設〉。

㉘ 譚劍、帥才：〈湖南法治建設「路線圖」規範黨委「依法執政」成亮點〉(2011年8月4日)，央視網，<http://news.cntv.cn/20110804/100778.s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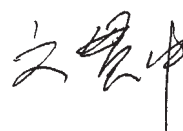
㉙ 華炳嘯：〈地方可為新時期改革再探新路〉，《同舟共進》，2012年第6期，頁16-19。

㉚ Nguyen Khac Giang, “Is Vietnam Creeping into a Succession Crisis?”, *The Diplomat*, 20 April 2019, <https://thediplomat.com/2019/04/is-vietnam-creeping-into-a-succession-crisis>.

㉛ Graeme Gill, *Collective Leadership in Soviet Politics* (Cham: Palgrave Macmillan, 2018).

㉜ Alice Miller, “The Politburo Standing Committee under Hu Jintao”, *China Leadership Monitor*, no. 35 (September 2011), <http://media.hoover.org/sites/default/files/documents/CLM35AM.pdf>, 5.

黨國體制與良性全球化 漸行漸遠？



一 自豪與焦慮交織的大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正迎來國慶七十周年的喜慶時刻。環顧世界，北京治下的中國引來世人羨慕之處確實不少。「東亞病夫」的枯槁身形已為活力四射、器宇軒昂的國民新形象所取代。「饑荒之國」的惡名一度遠揚海內外，近年來已為世人所遺忘。遊客所到之處，只見商品琳琅滿目，食品供應充沛。毛澤東溘然長逝後，被文化大革命浩劫摧殘到破敗、凋敝的山河，經過四十年的改革開放，已被煥然一新、別具匠心的基礎設施所覆蓋，展現出現代社會的效率和精緻。

沿海、沿江和沿河的不少城市出現了美輪美奐、爭妍鬥奇的鬧市景觀，綠草如茵、百花盛開的公園，高聳入雲的摩天大樓，平展而宏大的廣場，車水馬龍的大道，向世界顯示着今日中國的富庶和繁榮，以及面向未來世界的先驅者的矯健身姿。四通八達的高鐵和高速公路將城市串連起來，晝夜不停地運送着巨大的人流和物流，構成一幅世人稱道的繁忙而有序的風景。龐大的國庫中不但擁有傲視全球的外匯儲備，而且獲得號稱擁有全球最全的製造、加工和出口能力的企業的強力支撐。

隨着幾百座城市崛起的，還有日益壯大、出手闊綽的中產白領階級。他們在世界上昂首闊步，自信滿滿，成為各國竭力取悅的消費新寵。中國急遽的經濟增速儘管已日益減緩，卻仍使各國嫉妒萬分。如能維持目前的增速，成為世界第一大經濟體指日可待。北京不失時機地推出「一帶一路」的宏大設想，又成立亞洲開發銀行，為其融資。各國政治家、金融家、投資家和商人在北京和各國首都之間不絕於途，共謀各種開發大計。中國儼然成為全球化的新旗手、貿易自由的新衛士、人類命運共同體的倡導者，獲得世界注目和喝彩，亞非拉和東歐各國無不對中國龐大的經濟體量寄予美麗的渴望。

目睹這一切，北京必定感到躊躇滿志，欣慰無比。一個由中國引領潮流的新世界已經或隱或現。以漢唐盛世的規模和氣勢，東山再起，在民族之林中獲得首席的尊嚴，這樣一種中華復興美夢似乎正向北京頻頻招手，也使許多國人的愛國之情油然而生。這些美景自然為即將到來的國慶增色不少。然而，儘管中國地平線上的靚麗之處不少，令北京無法釋懷的煩心事也接踵而來，使喜慶的氣氛罩上一層陰影。

首先，最令北京頭痛的是，在最需要韜光養晦，獲得世界諒解、寬容和接納，以便順利晉升為世界經濟體的老大之時，卻因對世界舞台中心地位的過於高調的志在必得，過度宣揚中國模式的優越和厲害，驚醒了世界老大。本來就因雙邊貿易中長期赤字而憤憤不平的美國，現在強硬要求中國盡快對等開放經濟、金融、貿易等領域。換句話說，今後中國的大門對美國開放多大，美國的大門對中國也將開放多大。作為中國最大出口市場和高科技產品主要來源的美國，決定不再容忍中國以發展中國家的身份獲得對美貿易的單邊優惠，為此不惜發起貿易戰。儘管中國嚴厲譴責美國倒行逆施，推行單邊貿易保護主義，反對全球化的歷史潮流，但美國的底牌是零關稅、零壁壘、零補貼所謂的「三零原則」，並有立即執行的實力。半個多世紀以來，美國以身作則，市場開放程度其實已經接近於「三零原則」，以至於美國中西部製造業地區已因空心化而形成「鐵鏽帶」。面對當地居民因失業而陷於困苦，佔盡美國各種好處的各國自然也看在眼裏，對美國要求對等開放雖有怨言，但並不準備結成攻守同盟，聯手圍剿美國。說實在，對這樣的世界最大的開放性市場加以圍剿，對全世界都沒有甚麼好處。

更何況，中國儘管努力爭當全球化的新旗手和新衛士，卻並不可能對等實行「三零原則」，代替美國成為世界最大的進口市場。中國反而高調聲明，本國市場開放的速度和幅度容不得別人說三道四，動用國家補貼推行產業政策是中國的發展權，也容不得別人侵犯。於是，中美貿易戰逐步升級，並向非經濟領域延伸。這對急需營造喜慶氣氛的北京來說，自然有說不出的苦衷。

其次，本來北京以為一切盡在操控之中的香港，在回歸二十多年後，忽然爆發聲勢浩大的「反送中」（反對《逃犯條例》修訂）運動，且不斷升級、發酵。事態發展清楚表明，香港民間對北京的法制誠信抱有重重戒心。這使「一國兩制」的可行性備受考驗，台灣的統戰前景也蒙上濃黑的陰影。如果香港和台灣的民心 and 大陸漸行漸遠，對喜慶氣氛的營造無疑是雪上加霜。北京過去一直深信，用錢能解決的就不算問題，輕視了制度改革和誠信的重要。鄧小平對李嘉誠擲地有聲的誓言，人們記憶猶新：香港制度五十年不變，五十年之後更沒有變的必要。這個對話視頻傳遍世界，給香港和各國民眾以巨大信心。既然五十年之後，香港現行制度都沒有變的必要，那麼，如果北京最終目標是「一國一制」的話，從邏輯上說，變的自然是北京本身的制度。香港回歸二十多年來，北京在對香港實行經濟懷柔政策的同時，在政治上愈益加強控制，強調「全面管治權」，政制改革沒有同步向前推進，包括土地房

屋、青年向上流動等社會深層矛盾愈益加深，引起廣大市民強烈不滿。由此可知，如果北京以為可以維持本身的制度不變，漸進改變香港制度，以圖實現「一國一制」的話，局面是隨時可能失控的，除非坐看香港失去獨立關稅區和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而不顧，動用武力鎮壓示威活動。如此看來，只知一味地經濟懷柔，拒絕本身制度向民主和市場制度靠攏，不但為人輕蔑，也是無法持久的。

由此使人聯想到「一帶一路」的長期效果。北京之所以將視線轉向亞非拉，本來是想與「窮兄弟」抱團取暖，以便在各種世界組織中獲得奧援，獲得原材料和出口市場。然而，「窮兄弟」欲壑難填，隨時可以倒戈；況且他們並非高端產品的製造和出口場所，更非這類產品的主要消費市場。中國關心的高科技創新靈感，幾乎都來自歐洲、日本，特別是美國；中國產業升級如果成功，其目標出口市場也只能是富庶而消費層次較高的歐、美、日等國。中美貿易戰的逐步升級是否會導致中國與發達國家高科技信息的全面脫鉤，進而使其產業升級的宏大計劃受阻？所有這些，北京也不得不鄭重思量。

雖然黨國體制可以動員民眾，一致對外，共克時艱，但如果餐桌上的食品日益匱乏，失業率增高，科技進步變慢，人民幣貶值，「窮兄弟」的索取卻愈來愈多，本國民眾遲早會提出質疑：作為全球化的新旗手，為何中國就不能接受「三零原則」作為自由貿易的理想目標，放棄不對等開放的舊思維？改革開放的最終目標，難道竟是為了不惜代價加固黨國體制，以至於置普通百姓的福祉於不顧？這和文革中提出的「寧要社會主義的草，不要資本主義的苗」的愚蠢口號，有甚麼兩樣？

如果將視線轉向國內的話，煩心事同樣層出不窮。國內利益格局之畸形，房價收入比之離譜，貧富之懸殊，城鄉二元結構之日益固化，環境污染之普遍，都到了觸目驚心的地步。只要提起這些話題，中國模式就黯然失色。作為對策，北京卻不敢選擇擴大人民群眾的民主權利，開放報禁，擴大言論自由的空間，用強大的民意去監督、抑制權貴的特權和腐敗行為，只能進一步加強黨國體制；通過修憲，將本來已經逐漸退居幕後、重在務虛和意識形態的黨再次推到前台，直接指揮一切；同時不斷增加維穩費用，管控網絡言論，封殺敏感話題等等，企圖用「穩定壓倒一切」的口號，不計成本地穩住局面；還推出各種違反經濟規律的「底線論」，使人懷疑，十八屆三中全會決議所體現的、讓市場決定性地配置資源這一莊嚴許諾，是否已經事實上作廢？

上述種種動向，和民眾對改革開放的長期預期產生極大的反差。政治民主化和經濟市場化仍是中國的改革目標嗎？人們不免疑竇叢生。民營企業老闆對能否保全自己的財產心有餘悸，知識份子對言路漸閉、無從為國建言獻策憂心忡忡，農民工對城市將他們視為驅趕對象的「低端人口」深有怨恨，遭到暴力拆遷的市民和農民也有太多的不滿和委屈；官員則覺得既然動輒得咎，不如觀望怠工，敷衍了事。民眾明知清談誤國，卻只能一味擊鼓傳花，互相

推諉。形容全國猶如一堆乾柴，可被星星之火隨時點燃，可能並不為過。在國慶七十周年前夕，國內外呈現如此局面，而且各種麻煩正在長期化、尖銳化，北京是否感到一陣陣的秋涼呢？

二 中美貿易戰的焦點既非赤字，也非文明衝突

四十年來的改革開放，確實帶給中國巨大成就。但是，歸納成就的性質，與其說是制度性的，不如說大多是物質性的。幾億人脫貧了，廣大人民物質生活改善了，中國的綜合國力增強了。然而，以制度革新的幅度衡量，迄今為止，北京取得的成就十分有限，有些領域甚至發生制度性倒退。楊小凱所說的「後發劣勢」開始發作^①。後發劣勢其實和後發優勢是一體兩面：先進國家為了取得物質上的進步，不得不進行一系列制度和觀念上的變革，後進國家卻可以奉行拿來主義和模仿主義，因而可以繞過常常是很痛苦、很劇烈的制度和觀念領域內的變革，而取得同樣的物質性的成就。只是這樣一來，許多過時的制度和觀念也就頑固地存留下來。北京顯然認為，既然政府主導的、引入某些市場因素的現行體制已使中國一躍成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說明這種體制對經濟增長而言具有顯著的優越性，何不將這種體制進一步發揚光大，以便繼續彎道超車，盡速佔據世界舞台的最中央位置？然而，世界上的主要發達國家並沒有準備好接受一個黨國體制國家來指引下一輪的全球化。中國和發達國家雙方的疑慮和矛盾日益增長，引起一些國人的發問：這是一場種族衝突嗎？這是一次文明衝突嗎？這是美國要阻止中國的崛起嗎？

中美貿易摩擦其實早已發生，以往中國會提出通過大筆採購美國農產品、飛機和其他大宗產品，大幅縮小與美國貿易中的赤字，以緩解矛盾。歷屆美國總統對接納中國的類似提議雖然愈來愈勉強，最後還是出於對中國的善意而接受。然而，這次美國一反常態，一再拒絕中方的誘人方案，不斷施加壓力，要求中國改變一系列的制度和法律，等於要求對等開放。這意味着中國要放棄自己的某些制度優勢，例如可以利用政府控制的市場換取技術和知識產權，可以維持國營經濟的主導性，可以堅持國有土地和集體土地所有制，以及可以單邊控制信息和網絡等等。要北京對這些違反自由貿易規定的制度安排忍痛割愛，自然難以下手。可是，美國的對等開放要求並非完全是無事生非。畢竟中國在2001年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時，自己同意以十五年時間完成向市場經濟體制轉型。掐指算來，至今已近二十個年頭。在十八大上，北京自己也高喊，要讓要素市場盡快發育，以便由市場決定性地配置要素。這說明北京自己也認識到，除非資源決定性地由市場配置，否則中國的經濟體難以被人稱為真正的市場經濟。如今，這種猶在耳畔的聲音卻變得愈來愈微弱，被冒出的各種「底線論」強力淹沒。

可是，要素市場只要一天發育不出來，也就意味着政府一天仍在決定性地配置各種基礎資源。要世界發達國家承認這種政府主導的經濟體制為市場經濟，並在貿易中給予市場經濟地位，也就等於要人家指鹿為馬。這些國家畢竟不像亞非拉的一些窮國，容易為金錢左右而唱出北京願聽的曲調。中國公開宣布，要動用政府補貼，強力推行產業政策，正好送給歐、美、日現成的口實，證明北京鐵了心要用政府力量扭曲市場對資源的配置，因而更有了對中國出口歧視和加以限制的經濟學理由。

改革開放四十年後，主要發達國家對中國經濟體制的認可如此有限，主要原因恐怕只能說北京主導的制度改革速度實在太慢。日本從1868年開始不過三十餘年的明治維新，到1905年便被列強接受為平等一員。儘管當時日本作為一個非白人國家剛剛擊潰了俄國這樣一個以白人為主的西方龐然大物，但並沒有妨礙西方發達國家欣然接受日本。日本這個儒家文明圈內的亞洲國家為了從中世紀封建社會中脫胎而出，進行的制度變革的力度和廣度是有目共睹的。

中國從1842年鴉片戰爭結束，被迫走出農本社會開始計算，已經過去整整177年的漫長歲月。即使從1978年發端的改革開放算起，也已超過明治維新所用的時間。然而，不說整體的體制，僅就其經濟體制而論，被世界主要經濟強國接受的日子仍遙遙無期。一個自稱市場導向是其改革方向，並一直以龐大的市場為誘餌的國家，對發達國家盡早承認自己的市場經濟地位自然是夢寐以求。令人難堪的是，在整整四十年之後的今天，歐、美、日這些運作市場經濟的真正老手卻一再聯合起來，拒絕中國的要求，確實令北京有些臉上無光。

難怪，不但一些國人認為中美之間的貿易戰不啻為一次當代的文明衝突，或是一次當代的種族衝突，連美國國務院中身居要責的官員斯金納(Kiron Skinner)也有類似的看法^②。當然，她因嚴重失言，最近已黯然離去。其實，不同文明，不同種族，不同宗教，只要經濟體制相近，國家間是可以和平相處，互通有無，甚至結為盟友的。從文明傳承來看，南韓和日本顯然屬於儒家文明圈；從種族構成來看，兩國都不屬於高加索人種。然而，儘管文明傳承和種族構成與歐美顯著不同，但由於經濟體制和歐美相近，兩國為歐美完全接受。南韓成為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成員國，日本更是七大工業國組織(G7)的主角，自然是OECD的重要成員。反過來，無論從文明、宗教的傳承，還是從種族構成看，德國和意大利為一方，英國和法國為另一方，兩者的差異並不大，卻因前者一度實施法西斯政體，後者推行自由民主政體，兩者之間爆發過血腥的世界大戰。蘇聯和美國經歷了幾十年的冷戰，但從種族構成看，同屬高加索人種；從宗教看，兩國同屬基督教文明圈。顯然，用文明、種族、宗教都不足以解釋上述跨種族、跨文明、跨宗教的友好關係，更不能解釋同一文明、同一種族、同一宗教內的血腥衝突。

三 黨國體制能和良性全球化相洽嗎？

眾所周知，改革開放前中國奉行斯大林模式，即一黨集權和中央計劃經濟體制。1972年美國總統尼克松 (Richard M. Nixon) 訪華，與中國達成政治諒解，中美聯手組成反對蘇聯社會帝國主義的聯合陣線。文革結束後，遵照改革開放總設計師鄧小平對經濟改革和政治改革的設想，淡化黨的作用，使之退出指揮經濟決策的第一線，政府通過大力簡政放權，擴大民間和市場的自由空間，用市場經濟體制逐漸代替計劃經濟體制。即使在「六四風波」之後，北京也重申這一經濟和政治願景，並在農村開始推動村民的民主選舉和民主管理。北京以此昭示世界，中國將從基層做起，由村到鎮，由鎮到縣、到省市，再到中央一級，自下而上，逐步推行民主選舉，最後實行全國普選。這種願景使發達國家抱持希望，認為先經濟市場化、後政治民主化這條「東亞道路」也許能使中國走出一黨專政的體制，因而願意給予中國某種諒解和寬限，在貿易和投資關係上也樂於作某些讓步。但2015年，學者福山、青木昌彥與時任中紀委書記王岐山的談話公布後^③，北京在經濟和政治體制上的設想已經變得清晰，黨國體制才是北京今後的選擇。

這本來是中國的內政，其他國家不好說三道四。然而，中國已經不再是一個普通的發展中國家，它的一舉一動對世界有着深刻影響。時代也不同了，隨着全球化的日益深化，各國利益錯綜複雜，交融一體。中國這樣舉足輕重的國家，即使是一項看來純粹的國內制度選擇，也會深刻影響全球化的進程。可是，全球化本身有良性和惡性之分^④。重商主義、殖民主義、帝國主義，基於國家主義之上的保護主義、基於幼生工業理論之上的進口替代戰略等錯誤，曾經將許多國家引向惡性全球化，甚至引致血腥的世界大戰。為了避免重蹈覆轍，在美國主導下，二戰後建立一系列國際機構，例如聯合國協調各國的政治分歧，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IMF) 協調各國的貨幣政策，世界銀行協調對發展中國家的援助，WTO 協調各國的貿易糾紛。後三個國際組織旨在避免各國在貨幣、貿易和經濟層面的惡性競爭，明確反對國家主導的保護主義、產業政策，促進基於市場原則的國際分工和私人企業之間的自由貿易。

蘇聯因反對私人企業和市場原則，退出關稅及貿易總協定 (GATT)，另組經濟互助委員會 (經互會)，以中央計劃經濟體制和國家所有制為分工的基礎，結果自然因違反經濟規律而告失敗。美國主導的基於市場原則的 GATT 卻大獲成功，並順利升級為 WTO。由於前蘇聯加盟國、東歐國家以及中國的紛紛加入，WTO 成為真正覆蓋全球的貿易組織，中國則成了 WTO 最大的受益國。在這些國際機構的協調下，不但避免了新的世界大戰，德國和日本這兩個奉行過軍國主義的戰敗國，也因獲得和平成長的空間而成為現行國際秩序的棟樑。這說明現行世界秩序有足夠的彈性，讓願意奉行市場原則的國家順

利發展，不像在 1945 年之前的世界秩序下，需要借助重新瓜分世界的戰爭，才能使新興國家獲得發展的空間。

WTO 得以成功而經互會慘遭失敗，這段歷史包含極為慘痛的教訓。計劃經濟的本質特徵就是政府壟斷，並決定性地配置所有的資源，這是和 WTO 的原則格格不入的。改革開放以來，北京放鬆的只是對中間產品和最終產品的壟斷和配置，卻沒有放鬆對生產要素的壟斷和配置。換言之，中國目前的經濟體制與發達市場經濟體的最大區別，仍然是要素的配置機制。在發達國家中，不但所有的中間產品和最終產品由市場配置，而且所有的要素也由要素市場配置。所有要素可以自由買賣和自由流動，理由很簡單：只有允許要素自由買賣，才能形成要素的市場價格；只有允許要素自由流動，要素才能為實現自身的較高價值而流向出價較高的領域和方向。當所有的要素都能為了實現自身較高價值而和其他要素自由組合時，經濟體也就實現了較高的總體價值。所以，要素的自由買賣和自由流動是要素市場發育的前提。所謂經濟全球化，無非是讓除了勞動之外的所有要素在全球範圍內自由買賣和流動，讓它們自由結合，以產生全球的最大經濟產出。

對此，北京作為 WTO 框架下的全球化最大受益者，在各種國際場合也是如此大聲疾呼的，要求各國反對貿易保護主義，允許要素在全球範圍內自由流動和交易。可是，北京在國際場合頻頻發出如此呼籲是一回事，目的也許是對逐漸關門的美國施壓，在國內卻對阻礙要素自由買賣和自由流動的制度頗為留戀，一再用不能觸動的「底線論」加以捍衛。這也是為何四十年來，儘管中國獲得百年不遇的發展良機，城鄉二元結構卻反而固化了，原因便在於中國推行制度性的城鄉二元結構，其兩大支柱就是戶籍制度和現行土地制度。

戶籍制度嚴重阻礙了城鄉統一的勞動市場的發育。在這種制度下，農民工喪失了在打工地定居的權利。農民工大多無法和配偶生活在一起，而且無法和子女團聚。作為中國基礎設施建設和勞動密集型企業的主力的農民工，實際上處於妻離子散的境遇之中。更令人扼腕不平的是，作為所謂的「低端人口」，他們在年老體衰之時，往往處於各種壓力之下，只能返鄉養老，使農村老弱病殘婦的人口不斷循環再生。戶籍制度又使農民成為二等公民，他們的醫保、勞保、就學、就業和失業津貼等待遇和城市居民不可同日而語。

現行土地制度的危害更大，政府對土地制度的失敗也有更多的忌諱。《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規定，所有農地不准買賣，也就違反了市場經濟的基本原則。十九大以後，土地所有權、承包權和經營權的三權分置被視為土地制度改革的理論基礎。所謂「三權分置」，是指在堅持土地集體所有的前提下，村民憑着集體成員身份，可以獲得土地承包權和經營權，並有權在承包期內將經營權向非集體成員或公司轉包。這一理論其實毫無新意。早在 1980 年代後期，政府就提倡土地向「種地能手」流轉，以期土地的使用效率逐漸提高，現代農場應運而生。三十多年後重新審視這一政策，發覺政策預期完全失敗，

理由很簡單：既然憑集體成員身份能免費獲得土地，為何要放棄土地承包權？土地屬於集體所有，主動歸還土地者得不到任何補償，又有誰會歸還？於是，各家各戶的最佳選擇是，留下老弱病殘婦，承包土地，以便年輕力壯者進城打工。這是鄉村破敗、地塊細零、農場規模狹小、農業喪失內在活力、農村人均收入與城市差距愈趨擴大、城鄉二元結構日益固化的根本原因。

不但勞動市場和土地市場是扭曲的，資本市場也因以下的原因被高度扭曲。首先，國內投資決策者並不能得到政府控制之外的信息。各國普遍使用的谷歌(Google)、Facebook、YouTube、Twitter等互聯網社交媒體，北京是禁用的；各國的報刊也不能隨便在中國發行。這就使投資者很難知道與中國有關的負面消息，從而只能作出扭曲的投資。其次，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外匯。在這種情況下，投資者無法迅速抓捕國際上的投資機會，影響資本的全球流動和自由組合。在黨國體制下，一切企業，包括民營企業，必須建立黨組織。在黨領導一切的規定下，當中國企業企圖融入到國際分工中去，偏偏黨的利益和商業利益發生衝突時，它們應該服從商業利益，還是黨的利益呢？這種問題在國內是不准討論的，但無法阻止國際社會的疑問和質詢。

和德國、日本在二戰後決心放棄國家主義和軍國主義、選擇完全融入現行國際秩序不同，北京卻下定決心，要用黨國體制，按照國家主義的路線，來完成為摘取世界老大的冠冕而必須攀登的最後征途。如果北京成功的話，今後的世界秩序自然將由北京主導。問題是，奉行國家主義和黨國體制的北京將為世界規劃何種新的秩序呢？這種秩序能為世界帶來科技的持續進步和經濟的持續繁榮嗎？今日世界經濟的老大、信奉市場經濟和自由貿易的美國和其他發達國家做好這種準備了嗎？如果他們沒有做好準備，今天的老大會輕易讓位於志在必得的明日老大嗎？基於不同制度之上的分歧會發展成「修昔底德陷阱」(Thucydides Trap)式的對抗性局面嗎？二十一世紀的人類會再一次面臨惡性全球化嗎？冷戰會再一次降臨嗎？

四 小結

本文提出上述這些問題，並非無病呻吟，而是基於歷史的沉痛教訓。幾百年來的全球化不時走入歧途，前有殖民主義和帝國主義，最終引起血腥的兩次大戰，後有長達幾十年的冷戰，人類分為你死我活的兩大陣營而對峙，給各國帶來無窮的災害和痛苦。中國提出人類命運共同體，自然是體會到地球太小，各民族擁有的資源和技能分布太不均勻，只有和衷共濟，互相提攜，才能共享世界和平與繁榮，避免重蹈戰爭或相互對峙的覆轍，這種願望應該受到表揚和肯定。

然而，人類社會中多得泛濫的正是各式美好的口號，缺少的恰好是符合經濟—社會規律，而且被證明行之有效的經驗和規則。從涵蓋幾乎一切國家

的WTO的寶貴經驗可看出，以民營企業為微觀基礎，以自由貿易、要素自由流動為原則，全球化才會是良性的，不會蛻變為各方割據、激烈爭奪的勢力範圍之間的對抗。

全球化要達致良性發展，除WTO規則外，關鍵在於嚴格防止人口眾多、幅員廣大的國家為一國之私，通過向各國企業關閉本國市場，然後不惜追加國家巨額補貼，定向培育本國企業，讓它們安全獨享本國市場上規模報酬遞增的巨大潛力，待它們迅速發育為商業巨人後，奉命到世界市場四處出擊，以低廉價格輕鬆擊潰各國同類企業，達到彎道超車，實現經濟霸權。如果允許某個大國如此，其他大國自然紛紛跟進，世界又將成為割據的爭霸戰場，良性全球化必將迅速成為明日黃花。

有了歷史教訓，各國必然眼睛雪亮，不會只看一國的和平宣言，而要兼顧該國客觀上是否具有這種潛力，是否正在通過國家力量，力圖窮盡這種潛力。中國在WTO下成為最大的受益者，接連追上英、法、德、日等國，迅速成為世界老二，說明現行國際經濟秩序有容納中國繼續上升的巨大空間。可是，北京獲益後，並不急於實施WTO的對等開放原則，反而決定加固黨國體制，制定宏大的產業政策，同時遲遲不讓要素市場決定性地配置資源，以便政府得以繼續主導資源配置，使國家主義可以順利推行。對此，其他民族遲早會問，一個漠視WTO的對等開放原則的民族，會將全球化帶往何方呢？在一個全球化空前深入的時代，北京是否意識到，自己向世界頻頻送出的國家主義信號，和自己提倡的人類命運共同體的良好願望是背道而馳的呢？

註釋

① 參見〈後發優勢VS後發劣勢——林毅夫與楊小凱理論之爭〉，百度文庫，<https://wenku.baidu.com/view/c521f484b9d528ea81c7796f.html>。

② 斯金納的觀點，參見Steven Ward, "Because China Isn't 'Caucasian,' the U.S. Is Planning for a 'Clash of Civilizations.' That Could be Dangerous", *Washington Post*, 4 May 2019, www.washingtonpost.com/politics/2019/05/04/because-china-isnt-caucasian-us-is-planning-clash-civilizations-that-could-be-dangerous/。

③ 福山問：「不知中國的憲法能否做到“rule of law”〔法治〕，並司法獨立。」王岐山答：「不可能。司法一定要在黨的領導之下進行。這就是中國的特色。」福山和王岐山的對話全文，參見德地立人記錄、整理：〈與岐山聊歷史——記王岐山與福山、青木的會見〉（2015年5月14日），南京大學馬克思主義社會理論研究中心「實踐與文本」，<https://ptext.nju.edu.cn/c7/70/c12224a247664/page.htm>。

④ 關於全球化的惡性和良性之分，參見文貫中：〈重新審視產業政策〉（2019年1月17日），FT中文網，www.ftchinese.com/story/001081081?archive 一文中更詳細的討論。

中國崛起與全球比較政治學 展望



自二十世紀中葉起，全球逐步形成了一個統一社會科學知識和理論的生產場域，西方的學術群體和知識生產一直是這個全球性學術場域的主導者。簡而言之，所謂「現代」的社會科學研究，直到最近仍然是由西方的學術群體擔任主要生產者和領導者的。一直以來，現代即是西方，西方即是現代，二者幾乎不可區分。作為現代政治學的一個領域，比較政治學也同樣是由西方學術界建立、發展和領導的^①。雖然所謂的「西方」學術界也有很大的內部多樣性，而且也一向具有一定的「超越西方」、自我反省的視野，但是西方學術界生產的政治學和比較政治學以至整個社會科學，終歸無法完整全面地代表和反映非西方世界的視野、思想和實踐。

二十世紀末、二十一世紀初以來，以中國為代表的亞洲社會在持續增長的經濟體量支撐下，逐步形成了在現代科學技術中——包括現代社會科學領域——和西方的科技界、學術界進行對話、競爭的能力。全球的科技、學術板塊構成由此發生了明顯的變化。中國等新興社會的學術界生產的知識與思想，代表着有別於西方學術界生產的知識與思想。這將是中國崛起對全球比較政治學產生影響的最直接方式——它必然帶來中國學術的崛起，而中國學術將會有力度地參與、影響，甚至塑造全球知識和思想圖景。由此，全世界的知識、思想圖景將會由於中國學術群體的崛起而發生改變。中國的崛起，意味着中國的知識界未來有條件成為全球知識生產的重要「主體」。

中國崛起對全球比較政治的影響還來自另一個方面。隨着以中國為主的東亞經濟圈成為全球體量最大、最有活力的經濟板塊以及多元、生機勃勃的社會和文化圈，全球的社會科學研究必然更加關注中國的經濟、社會、政治、文化。全球的比較政治學術工作者必然更加關注中國的政治實踐和政治現象，加以分析解釋，通過研究來檢驗比較政治、政治學的理論或構建新的理論。也就是說，中國將作為全球比較政治研究中愈趨重要的研究對象或「客體」。而全球知識界以中國為「客體」的研究，將會帶來新的理論視角和比較政治理論與範式的變化。

在慶祝新中國成立七十周年之際，總結和思考中國崛起對比較政治學的影響具有深刻的意義。本文先簡單回顧以北美為代表的西方現當代比較政治學的發展歷程以及其不可避免的「地方性」特徵；其次梳理以北美為主的比較政治學者近幾十年來對中國政治的研究成果，說明比較政治學的一系列理論框架並不能充分解釋中國的政治，而且研究中國政治的學者也未能從中國這個「田野」帶給比較政治學足夠大的衝擊。隨後本文以一些具體例子說明，中國作為比較政治研究的「客體」，將可為未來比較政治研究提供大量和極其豐富的複雜性，供學者探索和發現；另一方面，中國學術群體作為全球比較政治研究新崛起的「主體」，將會在理論視角和價值規範層面為比較政治學研究帶來變化，影響着比較政治的知識和思想圖景。最後本文以展望一個全球性的比較政治體系作結。

一 比較政治學：地方性還是全球性？

比較政治學是一個全球性的學科。首先，全球多數大學或學術機構都有學者在從事比較政治研究；其次，比較政治學的研究對象覆蓋全球的廣大地區。但是這種表面的全球性，實際上掩飾了比較政治學在內容、方法、認識論上非常嚴重的地方性。現代社會科學對於非西方世界的研究，最早都起源於歐美學者對於「他者」的研究。西方在全球範圍推行殖民主義、帝國主義的政治實踐，促成了十九世紀下半葉英、法、德等西方國家的學術界對非西方國家文化和社會研究的開端。和那個時代全球以歐洲為中心的政治和權力結構相對應，在知識學上，對這些「他者」地區的研究、知識構建與表述，深刻地表現出歐洲中心、「東方主義」、殖民主義等特徵^②。在歐洲和英國學術界，研究亞非拉地區（即當年歐洲列強爭奪和管理的殖民地）政治、社會、文化的工作，反映在地理學科的興起上。直到今天，英國和歐洲的大學裏不少研究第三世界的學者都還是在地理系（學院）任職。

當代意義上的比較政治研究的興起，主要有兩個原因。一方面，它是二十世紀以來政治學作為西方（主要是美國）大學裏一個正式的學科發展的結果。1903年美國政治學會（APSA）正式成立，標誌着政治學作為獨立學科的地位得到確立。政治理論、美國政治、歐洲政治是北美政治學早期的主要研究內容。對西方以外其他地區的政治研究則是這些「主流」政治研究的延伸，逐步就形成了「比較政治學」這一領域。另一方面，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在美蘇冷戰的背景下，美國對非西方世界的知識需求急劇增長，對地區研究和比較政治產生了巨大的推動作用。二戰的結束和冷戰的到來促進了學界對蘇聯、共產主義國家的研究；同時，對第三世界地區的研究也大大增加，因為它們是冷戰雙方爭奪的前沿。在這種背景下，對美國和歐洲以外的政治實踐、政治現象加以研究，並力圖發現和構建能夠解釋跨國、跨地區和跨時段的概念和理論體系，使北美各高校的政治學系裏形成了比較政治這一學科領域。

因此，比較政治的研究，從一開始就不可避免地受冷戰時代西方的意識形態和價值體系所限制。這主要表現為三個議題。第一，對全球的國家以政體理論進行分類，將西方的政治制度定義為民主，而將以蘇聯為代表的社會主義國家定義為全能主義政體，並將後一類政體與法西斯的全能主義政體歸為同類；第二，對於西方（北美、西歐、大洋洲）和蘇聯陣營之外的廣大第三世界，其關注的核心是各種「威權主義」政體在何種情況下會更有可能轉變為西方式的「民主」政體，以及轉變成「民主」政體之後，如何能讓這樣的「民主」政體持續、穩定，而不會退回「威權」或「專制」政體^③；第三，試圖證明和展示「民主」體制的優越性，比如民主政體更能促進經濟增長、保護產權、避免饑荒，更具有合法性等等（類似地，國際關係領域也有民主政體之間不會發生戰爭的論斷）。

可以說，二十世紀後半葉的比較政治研究，很大一部分都可以歸入這三個議題。如果說政治學的首要問題是要回答「甚麼是好政府」和「好政府如何實現」，西方比較政治學則完成了兩個概念的替換。首先，西方的比較政治學將「好政府」（good government）定義為「民主」的政府；其次，將「民主的政府」定義為西方的多黨選舉制度。這兩個替換完成之後，西方的學術工作者和他們教育出來的學生、公民就毫無困難地認為：（1）西方的體制就是民主的；（2）西方的體制是優越的；（3）西方以外的地區的體制是落後的、不合法、不正當（illegitimate）、不道德，甚至邪惡的。

到後來，隨着所謂「第三波」民主化^④以及往後各次「顏色革命」的爆發，在眾多非西方國家和地區帶來大量失敗的「民主」體制。這些失敗的「民主轉型」，對西方學術界長期以來的價值基礎產生了巨大的衝擊。學術界長期將「民主轉型」認定為第三世界國家政治發展的最終目標，也是解決這些國家社會、政治、經濟問題的靈丹妙藥，但為何不少國家實現了「轉型」，卻在社會、政治、經濟領域並無起色，甚至陷入各種混亂和困境？這種情況下，比較政治學界提高了「民主」的標準，將西方發達國家和少數其他政體劃入「自由民主」政體（liberal democracy）。這一概念的變化，非常方便地解決此前民主理論面對的信仰危機：民主理論並沒有錯誤，廣大發展中的非西方世界依然要向着民主這個目標努力，只不過，過去對民主的要求偏低，實現多黨選舉並不表示已經建成「民主」體制。新興的「民主」國家，依然要繼續努力發展出與西方一樣的政治制度。

總體來講，比較政治學領域中也一直存在其他的研究議題。特別是冷戰結束後，第三世界中很多國家出現了內戰和族群衝突，推動學術界對政治秩序和失序的研究。2001年美國遭受「9.11」恐怖襲擊，以及中東、非洲等地區的亂局，進一步推動着學術界對政治失序、國家崩潰等議題的研究。而放棄「民主」的概念，試圖構造「好政府」、「善治」（good governance）的概念，並在尋求解釋「好政府」和治理的變量與機制的工作上，也產生了一些有價值的文獻^⑤。但比較政治對全球政治圖景的關注和塑造，明顯是由知識生產的主體——即西方政治學界的視野、價值觀和關切所決定的。

當然，不可否認的是，在將近一個世紀的學科發展歷程中，比較政治在方法論、科學化的維度上，取得了巨大的成就。比較政治學從社會心理學、人類學、統計分析等領域吸納了重要的研究方法和理論框架，在方法論上有了長足的進步。在這一發展歷程中，比較政治研究已經從最初類似亞里士多德式的比較和分析各種政體、尋找最好的政治制度的研究，變成了廣泛、全面、客觀、準確地研究政治領域中所有制度、機制、過程、角色的學科。如果剝掉意識形態和規範價值，北美學界推動比較政治研究具備了嚴格的方法論品質和強烈的理論構建 (theory building) 的衝動。對政治領域的眾多議題，以北美為主的比較政治學科在基礎、中觀、微觀層面，都發展出不少理論或敘述，作為學術對話的基本參照體系和進一步研究的出發點，這是近百年以來比較政治發展的最大成就。因此，非西方學者需要首先在方法論和科學性方面盡快達到西方學術界的前沿水平，然後才可以有效地參與到全球性的學術對話和討論中。

二 比較政治學和中國案例

到目前為止，由於比較政治一直是西方學術界研究西方以外地區的政治現象和政治實踐的學科領域，作為研究對象的中國，首先是西方學術視野中的「他者」。由於二戰以後全球冷戰格局下的意識形態分野，中國的政體在比較政治學中是以缺乏合法性和不良政體的身份存在的。北美的比較政治學者帶着在北美生產的學術概念、價值背景、理論框架來到中國這個案例和「田野」，同時也從中國將一些概念和理論帶回北美的比較政治學術場域中。這兩個過程產生的影響都非常有限：一方面，以境外的知識和理論框架來試圖理解和解釋中國案例往往並不有效，而在中國生產出來的概念和理論對北美比較政治也沒有帶來太大的影響。另一方面，中國主要作為全球（即西方）比較政治研究中的「客體」而存在，但直到上世紀末，中國的學術群體尚未能參與到全球比較政治的知識與理論生產之中，因此比較政治並未能充分地利用中國這個案例來豐富與擴展其知識生產。

儘管中國的經濟發展水平、國內居民的生活水平在不斷提高和轉變，但在比較政治學中對中國經驗的正面敘述卻非常缺乏^⑥。比較政治對中國的解釋，關注的因變量往往是失敗、破碎、失衡、錯位、低效、對社會的鎮壓和環境的損害等方面。在政策實踐上，中國的扶貧、減貧工作取得了突出的成就，發展經濟學等領域的學者給予了比較正面的關注^⑦，但比較政治研究對這類問題並不感興趣，或者主要還是關注減貧與扶貧中的政策或制度、機制的缺陷和政策結果的變異^⑧，並沒有從中國經濟發展的突出成果總結出可以轉移給其他第三世界國家學習和借鑒的經驗^⑨。即便有足夠的證據證明某些政府的政策和治理方式帶來了經濟和社會發展的正面結果，但西方學者直接的反應還是不去討論這些現象。西方學術界所壟斷的讀者（比如亞非拉國家的知識界）失去了全面、平衡地理解中國經驗和中國故事的機會。

在西方學術界關心廣大發展中國家的治理能力、國家建設、社會發展等議題的背景下，正面地敘述中國經驗（或者關注對中國正面經驗的敘述），應該能夠幫助比較政治學界增進對發展中國家的政治發展和政治建設的理解。但是，北美比較政治學界對中國的研究，在過去三四十年來基本錯過了這個機會，對中國政治的研究呈現出高度碎片化的現狀。以下列出一系列比較政治領域中的中觀層次的理論框架或視角，用以表明北美的比較政治在使用這些框架來分析中國案例上取得的有限成效。

（一）「東亞奇迹」的視角

由於地理和文化上的相近，在中國經濟高速增長之前的東亞地區和國家自然而然地成為比較的焦點。首先，東亞的日本、韓國、台灣、香港、新加坡之間在政治經濟模式上存在巨大的差異；其次，對中國與它們之間的比較研究也只能停留在非常宏觀的層面，比如共同的儒家文化或干預式國家傳統。在微觀層面上，比如家庭的高儲蓄率、強調教育和節儉的文化傳統、企業家精神、家族企業傳統等方面^⑩，將中國與東亞其他國家和地區相比，似乎並沒有產生有意思的發現。更重要的是，如果要討論經濟發展對政治發展的影響，比較政治學研究並沒有將中國的案例整合進以韓國和台灣為典型的某種「東亞模式」中^⑪。

（二）發展型國家理論

發展型國家理論主要來自戰後日本的經濟起飛經驗，即國家如何積極引導、指導、領導、促進、管理工業化和經濟發展的實踐^⑫。這一理論視角的總體思路是有意義的，因為經濟發展確實需要有獨立於社會的國家來引導；國家的失敗或失效通常被認為是當今世界大部分地區發展不足的原因^⑬。但是，全球不同國家主導的發展經驗和表現形式似乎差別很大。日本、東亞「四小龍」、中國仍然是僅有的成功案例，而印度、巴西、馬來西亞等經常被認為是負面的例子^⑭。對中國的「國家」如何影響經濟，主要的研究依然關注地方政府層面，而不同地區的地方政府對經濟起作用的方式可能差別巨大，從而導致北美研究中國「發展型國家」的學者，無法構建一個總體的框架來敘述和解釋中國政府如何參與和影響經濟發展，致使對中國的研究無法和比較政治整個學科融合起來。

（三）共產主義、後共產主義框架

隨着 1990 年代蘇聯和東歐社會主義國家的政治劇變，比較政治領域中的共產主義研究也失去了關注的對象。不過，的確還有一批對中國的研究依然試圖用共產主義—後共產主義的框架來審視中國，這一框架的核心論點或假

設在於：隨着共產主義意識形態的破產，中國這樣的共產黨體制國家終將崩潰^⑮。但中國的情況是，共產主義經濟體系顯然已經終止，並被市場經濟體系所取代；儘管黨的官方意識形態內容不斷地演變和重塑，中國共產黨領導的社會主義政治制度依然在繼續前進。這一體制似乎能夠自我改革和適應新的社會現狀，並依然具有顯著的「韌性」和治理能力^⑯。

(四) 比較民主化研究

作為全球最大的非「民主」國家，中國是眾多比較民主化研究中的「房間裏的大象」(elephant in the room)。總體來看，比較民主化的研究案例主要是南歐、中東歐、拉丁美洲等所謂在「第三波」民主化中發生轉型(以及後來發生了逆轉)的國家。研究民主化的主要學者，對中國的案例都非常不熟悉，在他們的著述中涉及到中國的時候常常語焉不詳^⑰。另一類研究主要是通過大樣本跨國面板數據的計量模型，估算某些因素是否會增加一個國家發生民主轉型的概率^⑱。這一類研究得出的結論，卻無法用中國或任何一個單獨案例來檢測。例如，當大樣本的計量模型表明經濟增長會增加一國發生政體轉型的概率，我們只能據此相信，隨着中國經濟的持續增長，每往後一年，中國發生轉型的概率就會增加。但除非中國真正發生轉型，否則我們還是無法確信該研究推論。總的來講，我們認為比較民主化研究中發現的對民主轉型有正面作用的結構性變量，例如居民收入和教育水平的提高、城市中產階級的形成、公眾的親民主或自我表達價值觀的強度等，在中國都是在持續增加的^⑲。換句話說，這些變量的趨勢都在不斷增加中國發生民主轉型的概率，但中國的民主轉型卻遲遲沒有發生。

從更高的層次上看，全球政治近年來的種種現象，一方面似乎在迫使西方比較政治拋棄比較民主化研究的「目的論」，即政治發展的最終結果、最高階段必定是西方式的「民主」政體；另一方面，全球政治發展可能會導致我們重新思考政治科學中一些非常基本的問題，比如甚麼是「好政府」？甚麼是「民主」？政黨對民主、代表、政治競爭意味着甚麼？二三十年後，學術界甚至有可能不再認為「民主」是唯一合法和理想的政府形式，從而整個比較民主化研究就會成為明日黃花。

(五) 國家建設框架

上世紀90年代以來，全球出現了大量民主化失敗的國家或不穩定的民主國家，國家建設因而成為一個突出的話題。斯坦福大學的政治學家萊廷(David D. Laitin)在2001年美國受到「9.11」恐怖襲擊後迅速預測，政治科學未來的研究重點將是「秩序」而不是「民主」^⑳。不久，國家建設、政治秩序、治理等成為比較政治研究的關注熱點^㉑。事實上，中國可能是國家建設上比較成功的

一個案例，但總的來說，中國案例在關於國家建設的一般文獻中沒有出現²²。換句話說，即使國家建設在中國取得了部分成功，我們還是無法知悉中國可以向北美比較政治研究的相關領域提供哪些經驗和教訓。與此同時，對中國政治領域的總體研究趨勢仍然是分析國家在監管、公共服務、腐敗控制等方面的失敗。儘管中國在改善人民生活水平、推動經濟發展方面有突出的表現，但比較政治大多關注中國的國家權力如何缺乏合法性、如何利用國家力量對社會進行鎮壓等議題²³。

(六) 專制主義和威權政權研究

在世紀之交民主化研究呈現一定的退潮之後，比較政治出現了一個研究「專制」政體的領域，迄今大多數研究都聚焦於中亞、中東、北非、拉美的政權，並且對這些政體中的選舉制度關注較多²⁴。歸根究底，這類研究將沒有進行多黨競選的政體統統歸為一類，並假設它們在很多關鍵領域是相似的，在概念和理論建設上恐怕不會走得太遠。研究中國的學者得出了諸如「諮詢威權主義」(Consultative Authoritarianism)、「威權狹隘地方主義」(Authoritarian Parochialism)和「威權式審議」(Authoritarian Deliberation)等各種「具有形容詞的威權主義」的概念²⁵，的確有助於比較政治學界更加細緻地理解中國政治、政體是如何運作、維持和再生產的。但簡單地認為沒有多黨競選的體制必然是不透明、缺乏問責性、依靠鎮壓來維持政治秩序等，還是掉入了意識形態或規範價值的窠臼。

綜上所述，北美高校中從事中國政治研究的學者，近二十年來試圖將對中國的研究整合進比較政治學的學科對話中。從中國這個「田野」發現、歸納出來的知識，能否被研究其他國家和地區的比較政治學者認可和使用，是檢驗中國政治研究學者對比較政治貢獻的重要標準。這方面，從中國「田野」裏形成或歸納出來的一些概念和理論，例如，「破碎的威權主義」(Fragmented Authoritarianism)、「中國式聯邦主義」(Federalism, Chinese Style)、「相互問責性」(Reciprocal Accountability)、「依法抗爭」(Rightful Resistance)、「沒有民主的問責性」(Accountability without Democracy)，等等²⁶，對研究其他發展中國家和非西方式「民主」國家的確產生了一些影響。這些研究大大提高了學科對中國政治的認識，但對比較政治領域產生的影響還是很有限。

三 中國崛起與比較政治學

以上說明，比較政治至今依然是以北美學術界為主體構建和生產的一個學科場域。由於這一結構性特徵，比較政治具有明顯的地方性，所謂「全球

性」的比較政治其實尚未形成。就中國與比較政治的關係而言，其中的地方性主要表現在兩個方面：

第一個方面是比較政治對中國這個案例的研究，在規範價值、理論框架上，具有明顯的地方性，也可以說是具有嚴重的西方(北美)中心主義特徵。事實上，西方學術界的確具有相當顯著的自我批判意識和能力，所謂的「東方主義」視角已被公認為嚴重的「政治不正確」，沒有學者可以公開地抱持一種「東方主義」的視角來觀察、研究、敘述中國或世界其他地區²⁹。但是在潛意識和價值觀層面，西方中心主義、自由民主霸權等框架還是不可避免地束縛或規制着部分學者的思考方式。要打破、動搖這樣的思維範式或潛在的規範主義基礎，一個方法是由非西方的學者提出替代的框架和範式，並對其產生衝擊。

這也正是當前比較政治帶有地方性的第二個方面的表現。非西方的中國或其他地區的政治傳統、政治實踐，並未能在比較政治的學科圖景中被表達出來。這是由很多障礙造成的，而要破除這些障礙，最有效、也是最有可能是，中國本土成長起來的政治學者逐漸在全球的比較政治學場域中成為參與討論的聲音。新世紀以來，一些學者試圖將中國的政治概念如「社稷」、「政道」、「民心」、「民本」、「群眾路線」等進行操作化，開始與實證的比較政治融合和對話³⁰，並構建新的比較政治理論和概念體系³¹。

大約從2010年前後或稍早一些開始，中國國內高校年輕一代的政治學者在國際刊物發表的論文逐漸增多³²。與此同時，在西方一流高校的政治學系獲得博士學位的中國年輕學者大量回到國內高校任職，並很快開始在國際知



復旦大學、上海財經大學、北京大學等校一批以比較政治為研究重點的學者組成了一個非正式的群體，稱為「五角場學派」。(資料圖片)

名刊物發表論文^⑩。在這種背景下，全球從事比較政治研究、發表比較政治學術作品和參與比較政治討論的學術工作者中，具有中國背景或從中國成長起來的學者比例將持續增加。

這些受過海外學術訓練後回到中國高校從事學術工作的學者群，會逐漸將西方比較政治的理論、方法與面對中國的政治實踐產生的學術關切結合起來，生產出有別於西方高校裏比較政治學者的學術成果。與此同時，隨着他們在全球比較政治的參與度逐漸提高，無論是中國境內還是西方高校裏的比較政治學者，都將會從中國這個案例中開發出有別於西方比較政治學現有的概念和視角。在此基礎上，學者就有可能構建出有別於西方現有的理論和敘述，從而改變比較政治的知識圖景和理論譜系。這裏試舉三個例子，說明中國的政治哲學和政治實踐對比較政治拓展、修改理論框架、概念體系可能產生的顯著影響。

（一）政黨

現有比較政治學領域中對政黨的研究，基本無法解釋中國共產黨的組織、運作，與國家和社會的關係，等等。雖然研究中國政治的學者對中國共產黨的組織和運作方式、機構組成等生產了大量的文獻，但是這些文獻和比較政治研究中關於政黨的一般文獻基本上是完全隔離的。西方媒體和大眾的討論場域裏對中國共產黨的理解，一般都以否定它的合法性、執政能力、自我組織、管理、發展和進步的能力為基本假設。就黨本身的建設、管理、再造來看，中國共產黨的眾多機制，是比較政治學中政黨研究有所忽略的^⑪，這包括四方面：

第一，嚴格的黨員吸收標準和吸收程序：必須是有政治信念、政治熱情、優異的專業素養和突出的個人能力的公民，才可能被吸收入黨。第二，嚴格的黨員管理、培養、提拔機制：從普通黨員到幹部，從初級幹部到高級幹部，必須經歷較長時間的鍛煉、培養，在眾多黨員中脫穎而出，才可以逐級提拔到負有愈來愈多責任和掌握愈來愈大權力的位置。第三，自我教育、自我更新的機制：黨內有一系列對黨員和各級幹部進行定期與不定期培訓的機制，黨員和幹部時時都在學習新的理念、政策、趨勢等。整個黨也具備從過去失敗中吸取教訓、理解和掌握新的局面的學習能力。第四，黨的自我清理機制：黨的紀檢系統和黨內一些體制如「民主生活會」，能夠消滅和抑制黨內不良趨勢的形成和發展、清理黨內的腐敗成員，等等^⑫。而在黨與社會的關係上，部分西方學者或評論員受到有關極權主義和對蘇聯體制研究的理論框架深刻影響，一般都將「黨」和「社會」分割開來，想當然地認為社會（人民）必定是反對黨的統治，而黨必定是依賴鎮壓、意識形態灌輸（洗腦）、利益收買來統治社會^⑬。但事實上，黨員和黨員的家人本身即是社會的一部分，黨和社會隨時都在互通信息，是相互融為一體的^⑭。

(二) 黨國體制、民主理論

比較政治學中一個基礎理論是政體理論和與此相關的民主理論，即將世界所有國家的政治體系分為「民主」和「專制」等類型來理解。政體理論一般把中國歸為一黨威權體制 (one-party regime)，但中國由一黨領導的「人民民主專政」國體和「人民代表大會制度」政體，不是簡單地用一黨威權體制就能解釋的。中國 1949 年以後「黨政一體」的體制，近年來更逐步形成了內部的三權——決策權、執行權、監督權——相互分工而又統一的架構。這既不同於西方的三權分立，也是現有比較政治的威權主義政體或一黨體制理論尚未開始探討的。中國有學者認為，西方的政治哲學是分而治之，而中國的政治哲學是合而治之。東西方政治哲學這樣的基礎性差異是否存在、如何相互影響等，都是未來比較政治需要進行研究的。

(三) 合法性理論

合法性理論近年來深受學界關注，但是「合法」這一概念本身帶有顯著的地方性色彩。「法」、「合法」的概念，在東西方政治傳統中本來就有很大的不同，而將“legitimacy”翻譯作「合法性」，又生造出一個中文語境不存在的概念。有的學者認為「合法性」(legitimacy) 原本表達的是「正當性」的意思，這其實說明了「合法」的概念在中西語境中的差距。但“legitimacy”是不是更接近中國政治哲學中的「民心」、「政道」等概念^⑤，或許才是比較政治學者需要用實證方法來研究的問題。現有比較政治研究將合法性理論與民主理論緊密結合，將自由民主體制定義為唯一「合法」的政府形式，是冷戰以來全球意識形態衝突對政治學發展造成的影響。近年來，在西方的民主體制運作面臨眾多困境，全球發展模式、治理模式的對話和競爭重新展開之際，有關合法性的概念和理論需要重新建構。

以上三個例子說明，中國概念與思想、理念有條件成為比較政治中主流的思想和理念 (即所謂的「主流化」[mainstreaming])。一個可以用來類比的例子是，隨着中國經濟在全球經濟中的作用增大，英文媒體 (特別是財經媒體) 中的一個新詞愈來愈變成了一個常用詞：「紅幣」(the redback)。過去媒體用「綠幣」(the greenback) 指代美元，如今開始用「紅幣」指代人民幣，顯然，一個源於中國的概念逐漸被接受為一個常用 (主流) 的概念了^⑥。我們有理由相信，涉及到政治的很多基本問題，如政黨、政體、合法性等概念和制度，民本主義與資本主義、市場與國家、公共利益與個人主義、秩序與自由、國家與個人之間的關係等方面，都將體現中國崛起對全球的比較政治的影響。

然而，在中國學術界理所當然地開始參與全球學術的對話的今天，也需要警惕自己的學術民族主義。我把「學術民族主義」定義為盲目強調中國的特

殊性和中國學術能力、學術思想等相對於西方的優越性。中國的學人試圖「超越西方」是有益的理想和雄心，但這需要建立在完全學習和掌握了西方的學術之上。不可否認，在方法論、實證主義和自覺地實踐各種知識學（如民族志、人類學、心理學、定量研究）等方面，北美主導的比較政治已經發展到相當的水平，中國學術界需要努力參與，這是一個漫長的過程。要真正參與影響和塑造全球的知識圖景，首先要避免關起門來自娛自樂地以為中國學術已經或很快就會超越西方。

具體來說，要達到和西方學術界對話和爭論的水平，首先中國學者要能夠在西方主流的學術刊物發表文章。雖然中文世界出版的論文和著作，也會有一部分逐漸傳播到中國以外的世界，但在目前全球的知識生產和傳播模式下，要先能在英文的出版世界對西方現有的理論範式提出挑戰，其前提是對西方相關學術領域有充分的理解；其次是中國主辦的學術刊物（而且應該是英文刊物），要能成為西方學者積極投稿、爭取發表著述的對象。專著方面也一樣，中國的學者需要通過西方一流的學術出版社（如英國的牛津、劍橋大學出版社和美國各頂級大學的出版社）嚴格的學術著作審稿程序然後出版專著，才算是具備和西方學者對話的能力。

四 結論：通往全球視野的比較政治知識體系

中國作為有着幾千年的政治實踐的承載體，自有文字記載以來已經生產出了海量的政治概念、思想和理論；中國作為一個龐大的政治實踐的場所，為比較政治學的發展提供了豐富的複雜性。這兩者共同決定了中國對於全球比較政治學具有潛在的重大影響。由於中國在本世紀上半葉在全球國家體系、經濟版圖中的崛起，這種潛在的影響可望轉化成實際的影響。這一轉變是由兩個結構性變化帶來的：一方面，中國在全球的經濟體量和政治影響力的大幅增長使得中國案例成為比較政治研究中的重要「客體」；另一方面，中國知識界和學術界在全球知識生產中所佔據的比例持續擴大，以中國學者為「主體」生產的知識勢將成為全球知識圖景的重要組成部分。

但是，對比較政治這一學科來講，要充分利用和把握中國崛起給知識生產——這一迄今為止由北美主導的領域——帶來的機會，需要在知識哲學的層面進行根本性轉變。現有比較政治的實證主義和科學主義品質是良好的，但是在社會科學研究中，我們大多數時候採取的實證主義和科學主義的立場，只會在較低的經驗水平上才能實現；在更高層次，即規範價值的層面上，我們的研究和觀點實際上是被某種意識形態或價值體系所限定的。學者常常相信自己是帶着一套普世、客觀的價值來研究和觀察客觀世界，而意識不到其實心目中的「普世」、「客觀」被自己的規範價值所限制。對我來說，真正的普世價值的確存在，但只是在本體論層面上。知識工作者、學者、哲學

家作為認識、描述、表達普世價值的主體，是客觀上的普世價值與人們大腦裏認識到的普世價值之間的媒介。因此，任何單個學者或知識份子傳統所理解和表達出來的「普世」或「客觀」的概念，始終是相對的、有限的和局部的。

客觀地講，北美的社會科學和人文科學界，對於任何人腦中的知識與認識的局限性、主觀性、局部性的警惕還是相當高的——特別是人類學、社會理論、文化研究等領域和批判理論傳統，在這方面尤其敏感；中國的學術界在這方面還有很大的距離。在未來中國學術界力圖超越中國、全面研究中國以外的國家和地區的政治、社會、文化時，如果在這方面缺乏敏感性，將會遭遇巨大的挑戰。但是，以北美為代表的整個社會科學界近年來都表現出明顯的科學主義、數學主義的趨勢，實證的政治學研究（包括比較政治）受到的影響也很明顯^③。在這種背景下，比較政治學者非常容易陷入方法論的迷信，不能在認識論上形成批判性的視角，對於跨文化、跨國家的知識交流形成巨大的障礙。

在新中國成立七十周年之際，我們看到，要實現真正的全球性的比較政治場域，知識界還面對着很多真實的挑戰。中國作為一個社會、政治實體，其變遷的過程和持續的政治實踐將會為比較政治學界帶來不僅僅是概念、詞彙、術語、理論、話語的改變，甚至可能帶來很多規範價值和信念的改變。儘管中國的崛起很可能會在很大程度上擴大和豐富比較政治的思想和觀點，帶動全球比較政治步向一個嶄新的場域，但未來幾十年，新的知識生產領域格局的形成將仍然是一個思想、政治、意識形態對話、競爭、衝突、協商、妥協和相互吸納的過程。

註釋

① 在本文中，「比較政治」、「比較政治學」、「比較政治研究」這三個概念基本可以互換。英文語境中並沒有「比較政治學」的提法，只有「比較政治」(comparative politics)和「比較政治研究」(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而在中文敘述中，“comparative politics”可以稱為「比較政治」，但也可以對應中文的表達方法，稱為「比較政治學」。

② 此處使用的「東方主義」概念，即西方人對西方以外世界的想像帶有明顯的殖民主義和帝國主義觀念的藐視與偏見。參見薩義德(Edward Said)著，王宇根譯：《東方學》(北京：三聯書店，2007)。

③ 本文對「民主」、「專制」等概念加上引號，表示這些概念的涵義是受現有比較政治學領域的話語體系框定的。

④ 比較政治學中，「第三波」的概念最早由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提出並加以論證，此後成為一個通用的概念，代表上世紀70年代末至90年代中全球範圍內的一波民主浪潮。但事實上，全球範圍內的民主化是否以「波次」的形式發生、同一時間段內不同政體發生的某種政治轉型是否相互有關聯，在理論上和實證上仍然是不確定的。參見Renske Doorenspleet, “Reassessing the Three Waves of Democratization”, *World Politics* 52, no. 3 (2000): 384-406。

⑤ 關於好政府和善治的文獻，比較典型的有Judith Tendler, *Good Government in the Tropics* (Baltimore, MD: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7)；綜述文

獻可參見Ved P. Nanda, "The 'Good Governance' Concept Revisited", *The Annals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and Social Sciences* 603, no. 1 (2006): 269-83。

⑥ 也有例外的作品，例如Bo Rothstein, "The Chinese Paradox of High Growth and Low Quality of Government: The Cadre Organization Meets Max Weber", *Governance* 28, no. 4 (2015): 1864-1920。

⑦ 諾頓(Barry J. Naughton)、拉迪(Nicholas R. Lardy)與羅斯基(Thomas G. Rawski)等北美大學裏的經濟學家，從上世紀80、90年代起比較全面地追蹤中國經濟的發展與轉型。

⑧ 最近的一本著作試圖正面地刻畫中國減貧現象發生的過程，參見Yuen Yuen Ang, *How China Escaped the Poverty Trap*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16)。

⑨ 政策界對中國經驗的看法較為正面。2008年，世界銀行任命中國經濟學家林毅夫擔任其首席經濟學家和高級副行長，實際上是對中國上世紀80年代以來的經濟發展經驗的肯定。

⑩ Joseph E. Stiglitz and Shahid Yusuf, eds., *Rethinking the East Asian Miracle*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⑪ Dali L. Yang, "China's Developmental Authoritarianism: Dynamics and Pitfalls", *Taiwan Journal of Democracy* 12, no. 1 (2016): 45-70。

⑫ Chalmers Johnson, *MITI and the Japanese Miracle: The Growth of Industrial Policy, 1925-1975*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Meredith Woo-Cumings, ed., *The Developmental State*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9)。

⑬ Francis Fukuyama, *State-building: Governance and World Order in the 21st Century* (London: Profile Books, 2004)。

⑭ *Rethinking the East Asian Miracle*; Vivek Chibber, *Locked in Place: State-building and Late Industrialization in India*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3); Atul Kohli, *State-directed Development: Political Power and Industrialization in the Global Peripher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⑮ Martin K. Dimitrov, ed., *Why Communism Did Not Collapse: Understanding Authoritarian Regime Resilience in Asia and Europ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3); Steven Saxonberg, *Transitions and Non-Transitions from Communism: Regime Survival in China, Cuba, North Korea, and Vietnam*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3)。

⑯ Andrew J. Nathan, "Authoritarian Resilience", *Journal of Democracy* 14, no. 1 (2003): 6-17; Dali L. Yang, *Remaking the Chinese Leviathan: Market Transition and the Politics of Governance in Chin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⑰ 例如奧唐奈爾(Guillermo O'Donnell)、林茲(Juan J. Linz)、戴蒙德(Larry Diamond)、普沃斯基(Adam Przeworski)等眾多研究民主化的著名學者，都無法對中國這個案例給出系統性、嚴謹的評論。金(Gary King)或許是一個新近例子——一個本來研究方法論的學者，對中國的互聯網信息管理進行了研究，參見Gary King, Jennifer Pan, and Margaret E. Roberts, "How Censorship in China Allows Government Criticism but Silences Collective Expression",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07, no. 2 (2013): 326-43。

⑱ 例如 Carles Boix, *Democracy and Redistributio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Adam Przeworski et al., *Democracy and Development:*

Political Institutions and Well-being in the World, 1950-199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

⑲ Ronald Inglehart and Christian Welzel, *Modernization, Cultural Change, and Democracy: The Human Development Sequenc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5).

⑳ “David D. Latin: Culture, Rationality, and the Search for Discipline”, in Gerardo L. Munck and Richard Snyder, *Passion, Craft, and Method in Comparative Politics* (Baltimore, MD: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2007), 601-48.

㉑ John J. Bailey and Roy Godson, eds., *Organized Crime and Democratic Governability: Mexico and the U.S.-Mexican Borderlands* (Pittsburgh, PA: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Press, 2001); Hernán F. G. Bruera, *Lula, the Workers' Party and the Governability Dilemma in Brazil* (New York: Taylor & Francis, 2013); Richard Caplan, ed., *Exit Strategies and State Building*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Francis Fukuyama, *State-building*; Eran Vigoda-Gadot, *Building Strong Nations: Improving Governability and Public Management* (Burlington, NJ: Ashgate Publishing, Ltd., 2013); Lucan A. Way, “Authoritarian State Building and the Sources of Regime Competitiveness in the Fourth Wave: The Cases of Belarus, Moldova, Russia, and Ukraine”, *World Politics* 57, no. 2 (2005): 231-61.

㉒ 楊大利的書是個例外，參見Dali L. Yang, *Remaking the Chinese Leviathan*。

㉓ Yuhua Wang and Carl Minzner, “The Rise of the Chinese Security State”, *The China Quarterly*, no. 222 (June 2015): 339-59; Diana Fu and Greg Distelhorst, “Grassroots Participation and Repression under Hu Jintao and Xi Jinping”, *The China Journal*, vol. 79 (January 2018): 100-22; Lynette H. Ong, “Thugs and Outsourcing of State Repression in China”, *The China Journal*, vol. 80 (July 2018): 94-110.

㉔ 例如Jennifer Gandhi and Ellen Lust-Okar, “Elections under Authoritarianism”, *Annual Review of Political Science* 12, no. 1 (2009): 403-22; Milan W. Svoblik, *The Politics of Authoritarian Rul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3)。

㉕ 這些概念分別參見Rory Truex, “Consultative Authoritarianism and Its Limits”,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50, no. 3 (2017): 329-61; Melanie Manion, “Authoritarian Parochialism: Local Congressional Representation in China”, *The China Quarterly*, no. 218 (June 2014): 311-38; Baogang He and Mark E. Warren, “Authoritarian Deliberation: The Deliberative Turn in Chinese Political Development”, *Perspectives on Politics* 9, no. 2 (2011): 269-89。

㉖ 這些概念參見Kenneth G. Lieberthal and David M. Lampton, eds., *Bureaucracy, Politics, and Decision Making in Post-Mao China*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2); Gabriella Montinola, Yingyi Qian, and Barry R. Weingast, “Federalism, Chinese Style: The Political Basis for Economic Success in China”, *World Politics* 48, no. 1 (1995): 50-81; Susan L. Shirk, *The Political Logic of Economic Reform in China*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3); Kevin J. O'Brien and Lianjiang Li, *Rightful Resistance in Rural China*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6); Lily L. Tsai, *Accountability without Democracy: Solidary Groups and Public Goods Provision in Rural China*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等作品。

㉗ 2017年，《第三世界季刊》(*The Third World Quarterly*)發表了一篇論文，認為十九世紀到二十世紀間西方國家在第三世界推行殖民主義帶來了很多正面的效果。該文章受到學界嚴厲批判，最後主編被迫要求作者撤稿。

⑳ 王紹光：《中國·政道》（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4）；Yun-han Chu, “Sources of Regime Legitimacy and the Debate over the Chinese Model”, *The China Review* 13, no. 1 (2013): 1-42.

㉑ 潘維：《比較政治學理論與方法》（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4）。

㉒ 例如Xufeng Zhu, “The Influence of Think Tanks in the Chinese Policy Process: Different Ways and Mechanisms”, *Asian Survey* 49, no. 2 (2009): 333-57; Yihan Xiong, “The Broken Ladder: Why Education Provides No Upward Mobility for Migrant Children in China”, *The China Quarterly*, no. 221 (March 2015): 161-84。

㉓ 例如Min Tang and Narisong Huhe, “Alternative Framing: The Effect of the Internet on Political Support in Authoritarian China”,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35, no. 5 (2014): 559-76; Cai Zuo, “Scaling Down: Subnational Comparative Case Studies in Comparative Politics and Chinese Politics”, *European Political Science* 14, no. 3 (2015): 318-39; Qingjie Zeng, “Democratic Procedures in the CCP’s Cadre Selection Process: Implementation and Consequences”, *The China Quarterly*, no. 225 (March 2016): 73-99; Changdong Zhang, “A Fiscal Sociological Theory of Authoritarian Resilience”, *Sociological Theory* 35, no. 1 (2017): 39-63。復旦大學、上海財經大學、北京大學等校一批以比較政治為研究重點的學者組成了一個非正式的群體，稱為「五角場學派」（五角場是上海高校比較集中的一個地區）。

㉔ 也有幾個例外，包括Frank N. Pieke, *The Good Communist: Elite Training and State Building in Today’s Chin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9); Kjeld E. Brødsgaard, “Politics and Business Group Formation in China: The Party in Control?”, *The China Quarterly*, no. 211 (September 2012): 624-48。

㉕ 有一些研究涉及到黨的各種制度與機制，例如Maria Edin, “Remaking the Communist Party-State: The Cadre Responsibility System at the Local Level in China”, *China: 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1, no. 1 (2003): 1-15; Kjeld E. Brødsgaard, “Politics and Business Group Formation in China”, 624-48; Thomas Heberer and René Trappel, “Evaluation Processes, Local Cadres’ Behaviour and Local Development Processes”,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22, no. 84 (2013): 1048-66。

㉖ Juan J. Linz, “Totalitarian and Authoritarian Regimes”, in *Handbook of Political Science*, ed. Fred I. Greenstein and Nelson W. Polsby (Reading, MA: Addison-Wesley, 1975).

㉗ 有一些研究注意到「黨」其實是和社會緊密連接的，例如Patricia M. Thornton, “The Advance of the Party: Transformation or Takeover of Urban Grassroots Society?”, *The China Quarterly*, no. 213 (March 2013): 1-18。

㉘ 「民心」的概念，參見潘維：《中國模式：解讀人民共和國的60年》（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9）；「政道」的概念，參見王紹光：《中國·政道》。

㉙ 例如，英國《經濟學人》（*The Economist*）雜誌發表的一篇文章，標題就是〈紅幣的崛起〉。參見“The Rise of the Redback”, *The Economist*, 20 January 2011, www.economist.com/node/17959580。

㉚ Carles Boix and Milan W. Svolik, “The Foundations of Limited Authoritarian Government: Institutions and Power-Sharing in Dictatorships”, *The Journal of Politics* 75, no. 2 (2013): 300-16是比較典型的例子，又如Lily L. Tsai and Yiqing Xu, “Outspoken Insiders: Political Connections and Citizen Participation in Authoritarian China”, *Political Behavior* 40, no. 3 (2018): 629-57。

「做好黨員」：1950年 京郊黨員訓練班的日常政治

• 安劭凡

摘要：北京市委郊區工作委員會在1950年3月組織了為期兩周的農村黨員訓練班，開設以時事、黨的基本知識，以及未來中心工作為主要內容的課程，以提高在北京郊區土地改革中新吸收和培養的基層黨員幹部的政治覺悟和工作能力。本文研究發現，郊委針對學員思想動態的調查顯示，國家政權與基層社會的初步互動體現出雙方對彼此的認識存在差距；在隨後黨訓班的學習過程中，「做好黨員」的核心訴求始終貫穿其中。面對郊委對「好黨員」在各種問題上的不同定義，學員採取了不同的日常政治策略逐一應對：從時事學習時遵從二元世界觀、黨的基本知識學習時修正工作重心與修飾「好黨員」標準，再到面對增產目標時消極逃避承擔。由此，黨訓班成為國家政權與基層社會圍繞「做好黨員」的標準雙向互動的場域，並展現出一幅京郊基層社會的日常政治生活圖景。

關鍵詞：北京郊區 黨員訓練班 日常政治 國家政權 基層社會

1950年3月初春伊始，從1949年10月底開始、分三個批次進行的北京郊區土地改革至此已近尾聲，京郊社會正處在快速鉅變之中^①。面對土改中吸收的大量農村新黨員以及新選拔的基層村幹部，領導京郊土改工作的中共北京市委郊區工作委員會（以下簡稱「郊委」）認為，有必要對他們進行系統的培訓，以提高其政治思想覺悟，使其對黨團工作有基本的了解，並為土改後鞏固政權、發展生產等中心工作奠定良好基礎。有鑒於此，郊委組織了為期兩周的第一期農村黨員訓練班（以下簡稱「黨訓班」），從京郊八個行政區（第

* 本文在寫作和修訂過程中，先後得到王笛、楊斌、丘新洋、葉舒瑜等師友的閱正，衷心表示感謝。尤其是兩位匿名評審人的意見，對本人極有啟發，在此一併致謝。惟文責自負。

十三區至第二十區) ②共選拔766名學員到班學習，授課內容主要包括「時事，黨的基本知識與今後中心工作」三部分 ③。

本文根據北京市檔案館所藏郊委報告及其他相關材料，以是次黨訓班為考察中心 ④，並希望通過日常政治 (everyday politics) 的微觀視角切入 ⑤，觀察和探討基層黨員幹部面對訓練班課程的要求與規範時，或遵從、或修正、或逃避的策略與能力，來重新審視國家政權力量與基層社會雙向互動的具體過程，即中共政權對地方基層社會的形塑過程，以及農民黨員、基層幹部對鉅變中的政治生活的融入與因應。

在筆者看來，既有研究多對中共政權與基層社會採用非此即彼或二元對立的分析方式。所謂「非此即彼」，是指對中共政權與基層社會關係的研究往往只注重一面，而非二者的互動過程。一方面，對高層政治與國家政策的研究中，雖亦涉及基層社會，但只是將其作為宏大政策的受體和政策實施過程中的最後一環，也即「政策—效果」型敘事 ⑥。另一方面，對基層社會的研究在走向微觀的村史或個人生活史的同時，又往往缺乏國家層面的關照，陷入「碎片化」乃至「雞零狗碎」的境地。雖然村史或個人史研究未必真的缺乏國家關懷，但確實存在着立基於社會層面，批判國家權力對社會領域的滲透與控制、着意於社會生活如何「抵抗」國家權力的傾向 ⑦。這一傾向更進一步的發展便是強調國家與社會的「二元對立」，在國家與社會關係、公共領域與市民社會等社會科學理論影響下，國家與基層社會的互動主要呈現為二者對立的關係 ⑧。

不同於上述分析模式，本文更加關注國家與社會在革命世界觀形塑、黨的工作與原則立場，以及糧食徵購博弈等方面，由上而下與自下而上的雙向互動過程 ⑨，特別是在怎樣「做好黨員」這一核心問題上，基層黨幹是如何根據自己的日常生活經驗與日常政治策略回應國家的政治需索。

一 思想動態：體認基層社會

郊委第一期農村黨訓班在1950年3月4日於北京東直門外某處正式開班 ⑩，共有到班學員766人，絕大多數為黨員、團員(表1)。由於學員分別從京郊八個行政區選調而來，故黨訓班將其編為八個支部，共七十六個小組，以便於分組座談和課後小組討論 ⑪。從黨齡來看，京郊土改中剛剛吸收的新黨員超過八成 ⑫；從文化程度來看，學員中「能寫簡單筆記的約百分之三十，能認不能寫的佔百分之十，其他則毫無一點文化」 ⑬，也就是說超過半數的基層黨幹是不識字的。從1930年代陸續進行的一些社會調查來看，京郊部分村鎮文盲率高達80%以上，而1947年對京西冉村的調查顯示，成人文盲率為52.69%，故黨訓班學員的文化程度與京郊平均水平基本持平 ⑭。由於學員多不識字，不能做筆記，即使能做筆記者，也需要授課人注意適當控制語速；此外，有學員反映聽不懂教員的口音，對授課內容的理解自然受到影響 ⑮。

表1 第一期農村黨訓班人員構成

	人數	比例
學員來源		
村支書	131	17.1%
組宣委員	44	5.7%
青年團支書	78	10.2%
軍委	40	5.2%
正副村長	98	12.8%
治安員	76	9.9%
農會主任	89	11.6%
委員*	78	10.2%
非黨村幹(群眾)	31(16)	4.0%(2.1%)
未註明	101	13.2%
學員性別		
男性	684	89.3%
女性	82	10.7%
總數	766	100%

資料來源：〈京郊黨訓班一天工作報告〉(1950年3月5日)、郊委組織部：〈郊委第一期農村黨員訓練班工作總結〉(1950年4月26日)，載《1950年3月市委郊委第一期農村黨員訓練班總結報告》，北京市檔案館，中共北京市委檔案，001-014-00102。

說明：*據目前掌握材料，尚無法推測「委員」具體指何種委員。

在黨訓班的課程安排上，從3月4日至17日共計十四天，每天上課六個半小時，教員基本上由郊委主要領導幹部構成，課程內容涵蓋時事、如何「做好黨員」、怎樣做支部工作、黨的基本知識、治安與生產等各個方面，每天課後有分組討論，以配合當天的課程安排(表2)。

表2 郊區村幹黨訓班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教員	備考
3月3日	座談會		
3月4日	開學典禮報告	柴澤民	
3月5日	時事	李樂光	
3月6至7日	怎樣做好黨員	劉仁	
3月8日	怎樣做好黨員及團課	劉仁、團中央	單抽團支書上團課
3月9至10日	怎樣做支部工作	蘇民	
3月11至12日	黨的基本知識(黨綱黨章部分)	安平生	
3月13日	報告	顧大川	
3月14日	治安工作	賀慶長	
3月15至16日	生產工作	周鳳鳴	
3月17日	總結	柴澤民	

資料來源：〈京郊黨訓班一天工作報告〉。

說明：(1)上課時間定在上午9時半至下午4時，如有變動另行通知；(2)報告以外是小組討論時間；(3)3月6日至12日部分報告的內容與順序與課程表計劃略有不同。

在京郊土改進入尾聲時被吸收而來的基層黨幹，面對新生的國家政權加強學習培訓的要求，他們有着怎樣的態度與應對方式？換言之，基層黨幹在多大程度上積極自願參與到黨訓班的學習之中？對於這一問題，郊委認為多數學員是自覺與熱情的：「他們急切想學習到黨的各種政策知識和工作方法，他們想見上黨的領袖毛主席、彭真同志。」但亦不諱言「落後」現象的存在：「有部分學員因來校前沒有幫助解決家庭生活困難，又因春耕已到，有不安心學習的現象。」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在學習中〔郊委〕曾徵求學員意見，家庭生活困難的可以回去，就有百人提出願走（當然也有其他原因），經動員後回去了二十餘人」^⑩。可見在七百多名學員中，有一成左右的學員由於種種原因不願留下學習，其中二十多人甚至對郊委的動員無動於衷，執意返家。有些學員甚至可能是迫於政治壓力違心前來的：「有極少數學員因來時動員方式簡單，是不得已來的。」^⑪。

黨員不願留下學習的原因大致有三種：一是怕耽誤農活與工作。有些黨幹掛念土改中剛剛分得的土地，春耕在即，卻「並未撿足夠的糞」；有些幹部擔心耽誤村裏的工作。二是不想失去更好的工作機會。有些黨幹因西郊的石景山鋼鐵廠、發電廠招臨時工而希望前去應招，不願花時間參加培訓^⑫。三是學習條件艱苦。由於準備倉促，教室環境極其簡陋，「有的房子沒有門」，有的黨幹只能睡在「鋪了一層乾草的潮濕地上」，一度「使病號曾達三十餘人之多」。這與農村基層黨幹想像中的「城市住房」有很大差距，因而曾「引起了一些不快情緒」^⑬。

由此可見，京郊鄉村的基層黨幹在面對是否參加為期兩周的黨訓班這一問題時，也有着個人利益與現實困難等方面的複雜考量。實際上，如果細究所謂積極參加的多數學員的動機，則還有更為深層的因素牽涉其中——最重要的，恐怕是出於對新政權以土改重構京郊鄉村社會秩序後，他們應如何應對近乎全新的日常政治生活的好奇。也就是說，已是黨員和基層村幹的學員尚不能真切體會：入黨究竟有甚麼「好處」？

隨着黨訓班課程的正式開始，郊委對本應是學習熱情高漲的學員進行了思想情況摸底，得出的結論卻基本是負面的，在報告中幾乎是以一種抱怨的口吻寫道：「一些黨員總以為入黨應該有些好處才行。」^⑭在多數京郊黨幹的日常生活經驗中，入黨和當選村幹理所應當地意味着擁有某種「特權」，即先於他人獲得利益或好處的權力。有一名老黨員問政府借錢開煤鋪未得應允，便抱怨「黨員還有甚麼用？」還有的說：「我有功勞，政府應給我400斤小米造個房子。」一名黨支書這樣理解黨的組織生活：「組織生活就是為了知道誰家庭生活有困難，黨可以想法解決，讓政府發點糧食。」當事與願違時就抱怨：「當個黨員究〔竟〕有甚麼好處？」還有的黨員「以共產黨員的名義不交公糧，以為一個黨員應該有特殊待遇。不得已後來交了公糧，但內心不服，想〔退〕出黨，不交黨費」，還反而說「你們不要我了」^⑮。

民國以來，京郊社會的政治組織形式經歷了從「自治」到「保甲」的演變，在1949年前夕，保甲制乃國民政府強力榨取地方資源的工具，鄉村保甲長則是負責糧食徵收和勞役攤派的實權人物^⑯。剛剛經歷土改的基層黨幹顯然有

意無意地根據自身的日常生活經驗，把黨員身份理解為像保長、甲長這樣的能獲得實際利益的「官缺」，因而一再追問做黨員究竟能有甚麼「好處」，而不及領會一名黨員的光榮與先進，恰恰在於其不計較個人利益的得失，以及先人後己的奉獻精神。由此也就不難理解，儘管學員表示要「起帶頭作用」，但始終未能真切理解到底「黨員應起的作用」是甚麼²³。

報告還對新、老黨員的思想情況進行了區分，認為老黨員「多表現自高自大，以功勞自居，抱怨上級，不團結，工作不積極」，而新黨員雖「一般是對黨了解不夠，但情緒高，積極，願意學習，有好奇心」，當然「個別也有作風不良，不積極等現象」²⁴。總之，儘管在郊委報告中還有許多林林總總的記載，但大都在不同程度上反映出京郊基層社會的實景：以郊委為代表的中共政權力量希望通過開辦黨訓班的方式加強基層黨幹的政治覺悟與工作能力，然而思想動態調查的結果卻難稱滿意；受訓學員對做黨員並無實質性的「好處」同樣難掩失落，不少甚至牢騷滿腹。在國家政權力量與基層社會的初步互動中，彼此對對方的期待均與實際有着不小的差距。

在其後的黨訓班學習過程中，郊委與基層黨幹逐漸加深了相互的了解，面對「做好黨員」、做好支部工作、增進對黨的認識，以及搞好生產的多項要求，基層黨幹依照與自身利害干係的程度以及日常生活的經驗邏輯，或遵從，或修正，或逃避，以不同的日常政治策略和智慧逐一應對。

二 時事學習：遵從二元世界觀

3月5日，時任郊委書記柴澤民²⁵完成了開學典禮報告，中共北京市委宣傳部副部長李樂光²⁶作為當天時事課程的教員為學員授課，也做了時事報告。儘管具體的課程內容不得而知，但從郊委3月7日針對時事課程學習情況的總結中不難發現，經過兩天的討論，學員已順利形成了較為一致的看法，即從敵我兩個陣營的角度去認識「國家大事」和「國際問題」²⁷。

具體而言，由於基層黨幹多從京郊各個鄉村而來，他們往往關注各自鄉村內部的事務多於外部世界發生的事情。郊委發現絕大多數黨幹對「一些村裏具體問題（土改鬥地主等）很有勁，而一提起國家大事、國際問題，就鑽不進去，無從說起」²⁸。根據李景漢在1928年對京西掛甲屯的社會調查，村民對外部世界的政治意識是極其淡漠的，他們不但不知大總統是誰，甚至連本縣知事都不清楚²⁹。郊委決心扭轉鄉村社會長期以來的政治淡漠局面，他們想到的方法是以「從近到遠、從村裏到世界」的方式進行討論，由此首先得到的統一認識便是「敵我界限」³⁰：

村裏，一夥是吃人的地主，一夥是被壓迫的農民；

全國，是蔣介石一夥，廣大人民一夥；

全世界，是以美帝為首主張侵略的一夥，以蘇聯為首的，主張和平民主的是一夥。

從學員日常生活經驗最為熟悉的村內出發，敵我對象以剝削壓迫為依據分為地主與農民；在國家大事上，敵我則以國共分野^⑳；至於國際問題，則以資本主義陣營和社會主義陣營的對壘進行區分，並強調美國和蘇聯的代表性^㉑。

由敵我二元的分類出發，郊委進一步引導學員認識到敵弱我強的力量對比，以增強政權威信：「在討論中，有的說過去只知是咱們的困難少，知是敵人的困難〔多〕。現在就清楚了，咱們困難不長，可以克服；敵人的困難越鬧越大不能克服。以前光知道民主國有蘇聯、中國，這一下知道了還有蒙古等好多民主國家。各國都有共產黨，心寬了。再加上帝國主義國家內人民也和咱們一心，力量比它大多。過去普遍怕打三次世界大戰，『現在咱這大力量可不怕它』。」^㉒至此，在郊委的引導和教員的形塑下，敵我分明、敵弱我強的二元世界觀在基層黨幹中基本形成。

不同於得知做黨員並沒有「好處」時的心理落差，大多數學員對二元世界觀並沒有太多的異議，普遍採取了遵從的態度。當然，這種態度並不意味着他們對中共的世界形勢話語有何實質性的體悟。從郊委時事學習總結所列舉的得到解決的基本問題（明確了敵我界限、認清了敵我力量和中蘇、中美關係等）中，我們可以看到多數學員只是在用剛剛學到的新話語來附和課程希望灌輸的正確認識。例如，「蘇聯是咱老大哥，他代表咱無產階級〔級〕的」、「蘇聯是實心實意幫助中國，幫助機器鬧生產，美國幫蔣介石口槍炮，打中國人民」，基本上只是附和美蘇對立和蘇強美弱的既定觀點，而類似「美國過去貸給中國東西，是給中國人民帶來禍；蘇聯貸款給中國人民帶來了福氣」這樣「美國帶災，蘇聯帶福」式的發言，則更是流於揚蘇抑美的簡單表態^㉓。進入1950年代，隨着「聽話、跟走」的政治常態逐漸形成^㉔，類似的表態性言論往往充斥於各種會議活動，並作為客觀現實的真實反映而被記錄在檔案和報告中。

然而，發言者的真實心態未必會由此被全然遮蔽，細讀郊委時事學習總結中所列舉的幾個尚未解決的問題（多為關於中、美、蘇三國關係的細節問題），似乎可以體會到一種基層黨幹有意不求甚解的態度：有學員認為，既然社會主義陣營壓倒資本主義陣營，那麼「第三次世界大戰絕對打不起來了，咱們這大力量」，但郊委認為這是「絕對樂觀」，似乎意識到對敵我力量對比的宣揚有些過頭；有些則不了解第二次世界大戰早已結束，問及「既然分成兩大陣營，為甚麼帝國主義還互相打呢？」更多的學員則充滿好奇，所問的問題五花八門，如「美國的原子彈究竟怎麼樣？」「既然蔣介石快完蛋，為甚麼美國還供給他？」「全世界有多少民主國家？各自有多少人？共產黨最大領袖是誰？」此外，學員困惑的另一個焦點在於中蘇同盟關係，如「蘇聯對中國這樣好，他國內人民滿意嗎？不滿意嗎？」「中蘇友好協會是怎麼回事？」^㉕

面對這些問題，郊委顯然沒有精力逐一進行簡潔明瞭的解釋。在基本遵從而非試圖挑戰美蘇對立、中蘇同盟、敵弱我強等大原則的前提下，京郊的基層黨幹以十足的好奇心不斷追問，似乎展示着空前的政治熱情，儘管這些問題的本質只是對給定的敵我界限與敵我力量原則的延伸與補充。然而，這種對中共自上而下宣示的二元世界觀的不求甚解，說明學員未必真如他們所表現的那樣關心國家大事和國際形勢：多數基層黨幹之所以採取遵從和「跟走」態度，

很大程度是因為國家大事和世界格局與他們的切身利益並不直接相關^⑳，但為了表示對「做好黨員」的信心與期待，他們還是選擇主動跟緊中共主導的二元世界觀，從而站穩階級立場，保持政治覺悟。

郊委以「從村裏到世界」的話語方式使絕大多數黨幹接受了敵我分野鮮明的二元世界觀，黨幹則同樣以「從村裏到世界」的日常政治策略排列輕重緩急，不過份糾纏於何以分為敵我、何以敵弱我強的問題。畢竟時事學習得再多，也無非是面對造謠誹謗時能夠「有得說」罷了^㉑。

三 甚麼是黨：修正基本知識

3月6日至12日，京郊黨訓班先後學習討論了郊委組織部長蘇民（生平不詳）關於「怎樣做支部工作」的報告、郊委秘書長安平生^㉒對「農村統戰工作」的報告，以及北京市委組織部長劉仁^㉓有關「怎樣做好黨員」的報告^㉔。這三場報告在整個黨訓班中最具分量，不僅因為其構成「黨的基本知識」的主要內容，更為重要的是，它們共同體現了「做好黨員」這一郊委領導與基層黨幹彼此進一步體認與競逐話語權的核心要素。

前文提到各村支書在學員中佔17.1%（表1），比例最高，對他們而言，做好支部工作本應是「做好黨員」的一項先決條件。然而，據蘇民的報告及之後郊委的總結報告，絕大多數支書並不了解甚麼是黨支部，以及黨支部是做甚麼工作的。當一名支書在教員報告時聽到「組織支部」時，還以為是在講「組織織布」的生產工作。至此，郊委才了解到「各村雖建立了支部，但黨員對支部沒有認識」的問題^㉕。對於支部產生的程序，許多學員的認識也是模糊不清的，有的認為「沒有黨員也可成立支部」，或者「群眾村長、好的團員可以參加支委會」，並不了解黨組織與政權組織的區別。通過討論與學習，多數學員了解到支部的主要工作^㉖以及支委的主要分工：「知道支書、組織、宣傳、民政、保衛委員等主要做甚麼工作。」對於這些支部性質與分工的基本知識，多數學員沒有異議，與接受國際局勢與國內形勢的時事學習時的遵從態度相似，一般都表現出希望加強學習的熱情，如「組織委員有八項工作，我只做了兩項，今後可得好好學習」；或者是表現出慚愧的情緒，如「我們支部簡直沒做甚麼工作」^㉗。

然而，在對支部工作的學習過程中，「支書兼職」和「支部如何實現領導」兩個問題卻成為學員爭論的焦點：有人認為支書不能兼職，因為「一兼職就易包辦代替，不是耽誤工作就是耽誤生產。工作生產做不好會三面受氣，上級要批評，家裏要生氣，村裏群眾要抱怨」；有的認為應當兼職，「這樣可以把工作統一領導起來，工人多的地區支書就兼做工會主任，農業區就兼農會主任」；也有的認為應兼政權幹部，這樣可以獲得一部分補貼糧。對於這個問題，郊委也並無統一的想法，只泛泛提到對此「需要在思想上統一起來」^㉘。而對於支部如何實現領導及其與各部門關係的問題，學員顯然不能夠真切理解複雜的黨政關係與結構：既然黨是領導一切的，那麼「區政府大還是支部

大？」「支部做全村工作還要村長嗎？」對此，郊委同樣只能以「這個問題還需詳細解釋」為報告作結⁴⁶。

不同於時事學習時的普遍遵從與不求甚解，在具體的支部工作問題上，學員顯然才剛剛認識到做黨的工作的艱鉅與複雜，一時欲求「甚解」而不得。從郊委的角度來看，雖然多數學員對支部工作的內容和分工有了初步了解，但在面對如「支書兼職」和「支部如何實現領導」等一些具體又複雜的問題上，郊委顯然遇到了解釋能力方面的挑戰，難以具體界定各黨政職位的權責。可以說，雙方在這些問題上的互動顯然不如在時事問題上順暢。當然，如果說關於「怎樣做支部工作」的討論還只限於工作問題的話，那麼「農村統戰工作」的討論則揭示出雙方在「做好黨員」的立場與原則上開始貌合神離。

至於安平生在有關「農村統戰工作」的報告，主要講了兩點，一是「農村團結」，二是「警惕地主反攻」。從郊委事後的總結來看，多數學員對地主的「破壞活動」討論最為熱烈，包括地主如何收買幹部、威脅造謠、說土改的壞話等等。如十六區樹村某地主土改時說：「共產黨長不了，中農入農會甚麼也落不着。」十四區舊宮村某地主在土改後交公糧時說：「八路軍手段可毒了，公糧多厲害呀，嘴上說的好極了，心裏可狠了。你們幹部全是傻瓜，以後全給你們帶走。」⁴⁷由此看來，基層黨幹應當已在相當程度上接受了地主剝削壓迫農民的階級敘事，也符合村內「地主一夥，農民一夥」的二元世界觀認知。

但當他們討論到為何要團結中農的問題時，卻陷入了所謂不夠深入、「引不起爭論」的局面。認為應當團結中農的人從不要擴大打擊面的策略性角度出發，說道：「中農在村中裏的人數很多，不團結他，叫地主富農拉過去，仗是打不勝的。」還有人說：「我們一定要團結中農，因為他也受地主們剝削壓迫，如果我們不團結他，我們的打擊面太大了。」⁴⁸這些正是符合中共團結一切可以團結的力量、孤立敵人的經典策略表述⁴⁹。然而實際上，郊委也發現許多中農並不為口頭表態所動。有的中農說：「土改我也不分也不鬥，殺人不落一把口，管他呢？」有的則「動員他加入農會他們都不願加〔入〕」⁵⁰。「不分也不鬥」意味着，多數中農充分意識到自己在土改中既不得利，又不至受打擊的超然地位，也意味着基層黨幹想要做好「團結中農」的工作，恐怕會遇上更大的挑戰。畢竟「土改過了，中農不聽指揮了，也沒法領導他，又不敢鬥他，怎麼辦呢？」⁵¹

學員對警惕地主破壞活動的熱烈討論與對團結中農的泛泛而談形成了鮮明對比。他們熟稔地將鬥爭矛頭統統指向地主，在敵我鮮明的二元世界中，警惕、揭發地主的任何破壞活動，哪怕將其怨言寧左勿右地定性為階級反攻，都是符合一名「階級立場穩」的「好黨員」的標準與條件的⁵²。中農問題則不然，中農既無向以貧、僱農為主的黨幹靠攏的迫切壓力，黨幹又無吸引中農的具體辦法，團結中農自然流於空泛。在階級立場與統戰原則的比重權衡上，多數學員無異議地選擇了倒向前者⁵³。儘管一名「好黨員」應當是既站得穩階級立場，又能堅持黨的統戰方針與原則，但他們似乎有意修正對這一原則的理解與執行方式。基層黨幹與郊委在「農村統戰工作」問題上的貌合神離也從一個側面表明，中共對基層社會空前的改造與治理不但需要基層黨幹在

數量上的擴充，更急需他們在工作能力、立場原則，乃至思想覺悟方面上的全面提升。

如果說在團結中農問題上尚能維持「貌合」，那麼當學員聽完劉仁有關「怎樣做好黨員」的報告後，則幾乎全都感受到了震撼，「思想上起了很大的波動」。他們紛紛表示與「好黨員」標準相比，自己「差得太遠了」，「做個共產黨員可不簡單吶！」除了若干「見賢思齊」、希望積極改進自己的學員外，不少人「在思想上卻形成了一種負擔」，產生了適得其反的畏難情緒，如「有的黨員就覺得自己騙了黨」，因為在「許多方面都夠不上黨員的標準」。雖然沒有課程報告內容方面的材料，但我們能從討論情況中大致推測教員講到的「好黨員」標準：「一個黨員是應起模範作用的」，而這種「模範帶頭」作用又主要體現在三個方面，一是「是否對黨忠實」，二是要志願參軍、參幹，三是能否做到先人後己^{⑤4}。

有一個十分生動的學員間相互追問的例子，摘列如下：十三區有一名黨員學員曾請假要求回家，在討論志願參軍時卻又故意表現勇敢：「都說敢去當兵打台灣，我看真心的只有一半。」其他學員追問他：「你呢？」「我麼？去！」「老婆孩子拖住你怎麼辦？」「告訴她黨的命令要服從。」「拖住你的腿怎麼辦？」「一腳踢開！我要和她說，打台灣去，十年八年才許回來。」「那你幹嘛老想請假回家？這幾天都想家還口遠了？」他馬上轉移目標說：「追迫別人，怎麼老追問我呀？」^{⑤5}這則被列在郊委總結報告中「對黨是否忠實」問題內的事例說明了幾個問題。首先，它說明不能對黨隱瞞任何自身的真實想法，是對於一名「好黨員」的首要要求。其次，這名黨員積極參軍的「偽裝」被其他學員揭穿，說明大家對彼此情況都很了解，且類似的「唱高調」行為恐怕並不鮮見。正如郊委敏銳地意識到的那樣：「具體談到當兵、當幹部時，大家一致認為，怕當兵、怕當幹部就不是好黨員，但是否都能做到心裏願意就是一個問題。」有的聽完報告說：「這不是給捆上了嗎？」還有的黨員說：「我還以為黨員比別人強呢」，暴露出其入黨動機有為了得到「好處」的成份。此外，黨幹往往有家庭方面的現實顧慮，即使衷心志願參軍、參幹，也很難無後顧之憂地投入其中^{⑤6}。

還有黨幹着重檢討自己自私自利的行為：「檢討出自己在分配果實時沒收地主剗刀，未上賬就留下自用」，「分了名勝古迹的東西不願退還」，承認「自己在分勝利果實時心眼裏想要，但怕群眾反映就沒要」；又或者檢討工作方式不當：「接收偽戰服23件，未經請示和討論擅自分給群眾」，「以前不服從上級，脫離群眾，自私自利，私自開幹部會」，不一而足。然而，這種自我檢討卻愈發成為學員討論的焦點，對「好黨員」重要的「模範帶頭」標準的討論不自覺地偏移到作風整頓的方向上，甚至「有的組就偏於檢討缺點，好像沒有一點工作不是從個人利益出發的」，以致學員產生「討論不下去了」的感覺^{⑤7}。

這種討論焦點的偏移固然有對自延安時期不斷強化的自我批評傳統的路徑依賴的因素^{⑤8}，然而從基層黨幹自身的角度出發，未嘗不可能是他們面對「好黨員」的過高標準時進行的有意修飾。由於京郊土改中新吸收的黨員各懷不同的入黨動機^{⑤9}，且缺乏對黨和村政權工作的基本認識，因而在面對對黨忠實，志願參軍、參幹，以及先人後己的「模範帶頭」原則時，甚至產生了「當

共產黨員太不容易了」的悲觀看法。儘管多數人因怕「落後」而在語言表態上緊跟優秀黨員的標準，但這些表態往往經不起學員之間的互相追問。所以很多學員在面對承認自己工作能力的落後與立場覺悟的落後之間的抉擇時，往往避重就輕地選擇了前者。這樣的日常政治策略也同樣表明，靈魂深處的革命往往最難達致。儘管京郊土改後的基層黨幹可以將「模範帶頭」的標準修飾於一時，但隨着1950年代後不斷密集的政治運動將革命的訴求節節推升，基層社會應對國家政治需索的日常策略已愈發難有施展的空間。

總之，學員對黨的基本認識經歷了「甚麼是黨？」—「甚麼是黨的基本工作？」—「甚麼是黨的原則與立場？」—「怎樣做一名『好黨員』？」的遞進性過程，在這一系對黨的基本知識的學習中，儘管他們認識到支部工作的複雜與艱鉅，但對做好支部工作仍抱有很高的熱情；而當了解到還需兼顧階級立場與統戰原則之間的平衡時，二者複雜的關係令多數黨幹徑直選擇加強對地主的警惕與揭發，對中農問題則有意敷衍；而在要求黨員起「模範帶頭」作用、對黨交心、參軍爭先，以及面對利益要先人後己時，多數黨員雖對這一「做好黨員」的標準表示原則性的認同，但心底卻深感難以真正做到，甚至產生畏難的負面情緒，因而主動將其內涵修飾為對自己貪圖私利、工作方法不當的自我批評，以期增加「做好黨員」的現實可能性。圍繞不斷拔高的「好黨員」標準，新生政權與基層社會在前者的層層加碼與後者的持續修飾中繼續互動着。

四 「增產一成」：逃避國家需索

在京郊黨訓班課程過半後，北京市委秘書長顧大川^⑥做了「組織起來」的報告，明確提出「今年增產一成」的生產目標以及成立互助小組的生產形式。京郊基層黨組織作為貫徹郊委乃至更高層級的中共意志於基層社會的關鍵一環，本應負責落實上級下達的增產指示，並組織互助組。然而在當天的討論中，許多基層黨幹對增產一成的目標顯得顧慮重重。根據郊委的報告總結，京郊各區最主要的顧慮是「怕生產多了負擔就多」，郊委認為這是學員對北京市1949年11月頒布的農業稅則不夠了解所致。然而，農業稅則實行的是有免稅點的單一累進稅，理論上確實存在「生產多，拿得多」的可能^⑦；有富農則顧慮因生產多再被戴上「剝削」帽子，害怕土改複查，如十五區南莊子一富農說：「我種不了就得僱人，不剝削就動不過來，再增產就成了地主，地不推出去，成份也改不了。」還有的傳謠說：「共產黨搞土改，二次複查，三次複查，土地歸老家。」甚至有些中農也「怕增產後糧食又會被分掉」^⑧。

除了生產意願上的重重顧慮，當時大量的統計表明，糧食產量也同樣不容樂觀，建國初期的農業產量一直未能回復到抗戰前的水平^⑨：

十七區東湖渠的好地，〔七七盧溝橋〕事變前每畝地可打糧200斤老玉米，現只能打150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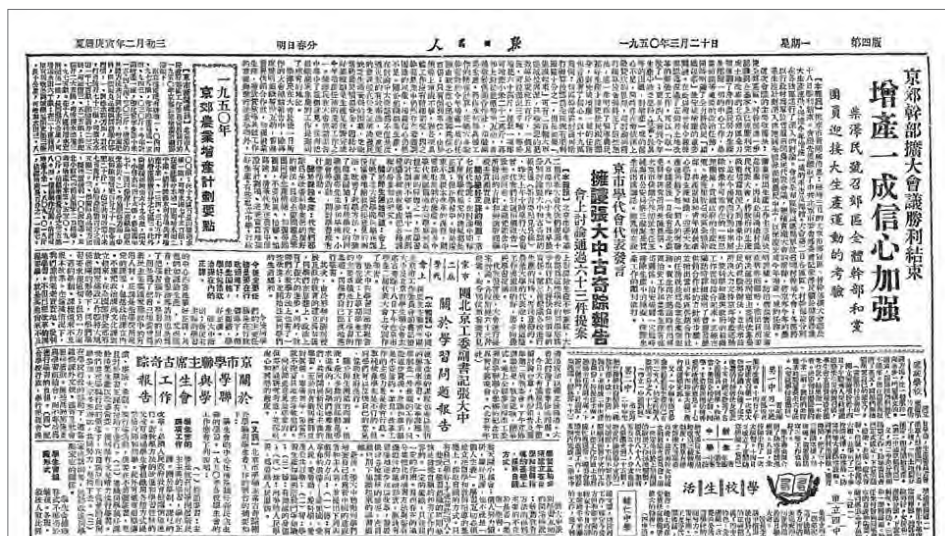
十九區衙門口的好地「以前可打200斤小米，現在只能打150至160斤小米。」以前有二千多隻駱駝，現在只有140隻，糞少影響生產；

廿區的水地因使不上水，〔抗〕戰前每畝產1.5石至1.8石，現在是1.2石至1.4石。

儘管郊委在報告中堅持認為「京郊農業生產比戰前基本上沒有降低」，但從其列舉的產量增加的例證來看，多為少數品種得到改良的農作物以及受惠於個別新修水利設施的地區，因而就全郊情況而言恐怕並不具有典型性與代表性。而且，若細讀報告便會發現，有些例子不但不能證明產量增加，反倒可以說明產量有所減少，如「十六區巴溝、六郎莊的稻地事變前種『紫金姑(菇)』，每畝產1.6石。日人來換種蚌珠，增至2石，後又換『小紅芒』，增至2.7石。〔抗戰〕勝利後減至2.5石，去年收2.3石」，恰恰說明1945年後兩村的稻地產量是遞減的⑥。

在生產意願與農業產量問題的雙重影響下，學員甚至都不願在表面上積極響應增產一成的號召：沒有人正面提出保證完成增產一成的任務，最多是提及分到土地後生產積極性有所提高，如「給自己幹活就會好好幹」；今年「撿糞的特別多」，所以「肥料不成問題」等⑦。相較而言，反倒是對無法增產的擔憂講得更為實在：「雖然農民得了地，有的仍然很窮，沒有本錢，吃都顧不上，甭說增產了。」⑧面對與自身利益最為相關的農業生產問題，許多學員不僅規避了對增產一成的正面表態，甚至直接吐露出種種思想顧慮以及糧食減產的現狀。

從一些側面材料來看，郊區農民的實際負擔也確實沉重。郊委在討論生產問題的報告中坦承：「因連年的戰爭，抓丁，出夫，修碉堡、公路，納稅，給予人民的人力財力的負擔是很沉重的。生產情緒不安，生活水準是降低了。」⑨據學員在討論中所透露：「一大車每年交四次所得稅，按分計，平均每車是150至200斤小米，車必須買。30斤小米現已漲至100斤小米。一分的



1950年3月16至18日舉行北京市郊區區、村幹部擴大會議，聽取了柴澤民關於保證今年增產一成的報告及總結。(圖片來源：《人民日報》，1950年3月20日，第4版。)

牌照，大車進一趟城需花6,000元的行商稅，而一個車只能拉噸煤，可賺四五萬元，除去吃、餵牲口草料、捐稅等花銷，所餘無幾，且有虧空。十九區大車歇了80%左右。」^⑥如十九區某地主在門口貼對聯，上聯是「土地改革大家樂」，下聯是「大車不動都挨餓」，橫批「我是地主」，對徵收「大車稅」表示不滿。可見除農業累進稅外，還有諸多其他的間接稅負需要京郊農民負擔。甚至學員與群眾都對此頗有怨言：「共產黨來說是稅要少，怎麼現在稅又多了，大車、自行車為甚麼都有稅。」^⑦對於這些情況，中共較高層級的領導幹部並非毫不知情。市委書記彭真在一次市政協會議上也明白講道：「我們各階層人民的負擔是不是不輕呢？我們認為還不輕，但在又要支援戰爭、又要恢復發展生產和進行其他各項建設的情況下，不可能再減輕。減輕了就要影響或縮小我們的事業，那樣對人民是不利的……要減輕負擔，只有先徹底消滅了敵人，只有積極發展生產，從發展生產增加收入中來相對減輕我們的負擔。」^⑧

然而，生產力的發展並非朝夕之功，以發展生產來增收減負的國家戰略儘管理論上可行，但對於1950年的京郊基層黨幹來說，他們需要切實面對的是在相對沉重的國家需索與農業生產的現實情況之間做出艱難的妥協^⑨。從郊委的角度而言，增產一成既可擴大稅基以利建設，又可使農民相對減負；用意雖好，卻難以獲得基層黨幹的認同。不同於面對應起「模範帶頭」作用的黨員標準時，對自私自利行為的檢討和不當工作方式的主動修飾，學員直截了當地講出了生產顧慮以及農業現實情況，以強調困難的方式消極逃避對增產目標的響應^⑩，「做好黨員」的熱情似乎早已拋諸腦後。這種對國家需索的逃避既是基層社會生存策略的體現，亦是國家與鄉村社會在「合理負擔」問題上難以凝聚共識的反映。

五 結語

3月17日，為期兩周的第一期京郊黨訓班在柴澤民進行總結報告後宣告結束，學員也各自返村，繼續自己的工作。土改後京郊社會的新生政權雖然得到初步鞏固，基層黨幹隊伍也得到了擴充，但由於發展新黨幹時只注重階級成份、歷史清白以及與地主鬥爭的一時積極，往往忽視了對其本身的階級覺悟與工作能力的考察，因而加強對新黨幹的培訓可謂尤為必要^⑪。

在黨訓班的學習過程中，「做好黨員」的核心訴求始終貫穿其中。郊委與授課教員在不同的課程學習中分別定義了「好黨員」的標準，認為一名好黨員應在對國家大事和國際局勢的認知上敵我分明，且對敵弱我強的敵我力量對比和革命前途充滿信心；在對黨的理解上既應具備做好支部工作和統戰工作的基本能力，也要為農村群眾起到「模範帶頭」的作用；而在響應國家增產任務號召時，更應勇於擔當，保證完成生產任務。然而與此相應的，則是基層黨幹不同的應對策略：在「村外」的世界認知上遵從二元世界觀；在支部和統戰工作中則對工作重點進行簡化與修正，同時也將大公無私、先人後己的「好黨員」標準修飾為對自己自私自心態和不當工作方式的檢討；而在面對增產目標

及其背後的「增負」需索時，他們選擇了消極躲避，乃至直接表明拒不合作的態度。由此可見，儘管以郊委為代表的國家政治力量在何為「好黨員」的解釋權與話語權上佔據主導地位，但學員或遵從、或修正、或逃避的不同因應策略卻同樣表明，基層社會並非處於全然失語的地位^④。

由此觀之，黨訓班似乎成為了國家政權與基層社會雙向互動的場域，或是國家「入場」與鄉村「在場」的互動空間^⑤。建國以來，中共政權以空前的力量加強對基層社會的控制，發展大量基層黨幹，並通過不斷的教育與培訓，在很大程度上成功形塑出符合國家統一意志的「新人」^⑥。然而，基層社會亦有其具延續性的應對策略與方式。當得知做黨員並無「好處」還要「先人後己」之後，學員或趨利避害，或避重就輕，在保持「政治熱情」的同時，以自己日常生活的經驗性認知，反覆進行着權衡與取捨。他們對「人人有飯吃，有衣穿，有工做」的共產主義社會固然嚮往，但卻也有着「我是趕不上了」的理性認知^⑦。

最後值得說明的是，分析與體認這一黨訓班中所見到的京郊基層社會的日常政治，並不意味着一味倒向社會或底層的視角與立場^⑧。儘管本文對京郊基層社會日常政治的分析屬於自下而上的視角，但並未忽視國家意志層層向下伸張至基層社會的面向。京郊黨訓班得以開辦本身便是中共對基層社會的控制遠較民國時期為甚的有力證明。但更為重要的是，對京郊基層社會日常政治行為與策略的分析表明，絕對的「支持」與全然的「抵抗」雖然有可能在特定的社會情境下存在，卻絕非是社會日常生活的常態。斯科特 (James C. Scott) 將農民瞞產、偷竊和故意毀壞集體財產等行為統統定義為「弱者的武器」、「日常形式的反抗」，未免失之偏頗^⑨。即使是將類似行為定義為弱勢群體在壓力下表面「順從」、悄悄獲取「反制」位勢的「反行為」或「『不反』之『反』」，亦同樣是將國家與社會放置在彼此對立的兩極上^⑩。事實上，在京郊黨訓班的時事學習過程中，學員幾乎毫無異議地遵從教員提供的二元世界觀，他們不是對蘇強美弱的世界革命形勢「絕對樂觀」，便是對外部世界充滿好奇，而幾乎沒有過質疑或修正二元世界觀的言論。可見正如畢仰高 (Lucien Bianco) 所指出的那樣，對於絕大多數普通人的日常生活與日常政治而言，妥協與適應，而非抵抗，才是更為頻繁使用的策略^⑪。

註釋

① 有關北京郊區土地改革的研究，參見劉一皋：〈城市郊區土地改革中的界限劃分與社會隔離——北京市海澱區巴溝村及其周邊村莊研究〉，《近代史研究》，2013年第3期，頁74-94；安劭凡：〈「偏離」與「回歸」：京郊土改中的路徑依賴與階級劃分(1949-1950)〉，載朱英主編：《近代史學刊》，第十七輯(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7)，頁111-36。有關京郊社會的特殊性，參見李二苓：〈民國時期的「郊區型農業」——以北京西北郊為例〉，《北京社會科學》，2015年第10期，頁94-102；〈「都市化」鄉村：民國北京郊區的社會調查〉，《民國研究》，2017年春季號，頁137-47。

② 這一時期京郊行政區劃變動頻繁且極為複雜，限於篇幅，暫且不論。相關資料參見中共中央組織部、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央檔案館編：《中國共產黨組織史資料》，第五卷(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0)，頁224。

- ⑬⑭⑯ 郊委組織部：〈郊委第一期農村黨員訓練班工作總結〉（1950年4月26日），載《1950年3月市委郊委第一期農村黨員訓練班總結報告》，北京市檔案館，中共北京市委檔案，001-014-00102。該檔案共有四十多頁，本無頁數，檔案館在數字化時有頁數標註，但筆者抄檔時未錄頁碼。
- ④ 相較於城市黨訓班受到較多關注，農村黨訓班的研究相對缺乏。關於城市黨訓班的研究，參見高崢著，李國芳譯：《接管杭州：城市改造與幹部蟬變（1949-1954）》（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9），頁33-55。
- ⑤ 參見Benedict J. Tria Kerkvliet, “Everyday Politics in Peasant Societies (and Ours)”, *Journal of Peasant Studies* 36, no. 1 (2009): 227-43; Michael Szonyi, *The Art of Being Governed: Everyday Politic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7), 6-10。
- ⑥ 這種敘事的代表參見杜潤生主編：《中國的土地改革》（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6）；羅平漢：《土地改革運動史》（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5）。對這種敘事的有力批評，參見辛逸：〈關於中國鄉村研究「中央決策—地方傳達—鄉村落實」敘事模式的批評：以〔美〕李懷印著《鄉村中國記事》為例〉，載楊鳳城主編：《中共歷史與理論研究》，第一輯（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5），頁197-217。
- ⑦ 代表性研究參見Anita Chan, Richard Madson, and Jonathan Unger, *Chen Village: Revolution to Globalization*, 3d ed.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9)；弗里曼(Edward Friedman)、畢克偉(Paul G. Pickowicz)、塞爾登(Mark Selden)著，陶鶴山譯：《中國鄉村，社會主義國家》（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2）；沈愛娣(Henrietta Harrison)著，趙妍傑譯：《夢醒子：一位華北鄉居者的人生》（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3）等。
- ⑧ 斯科特(James C. Scott)的「弱者的武器」理論是其中代表，參見James C. Scott, *Weapons of the Weak: Everyday Forms of Peasant Resistance*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7)。
- ⑨ 正如有學者早已指出的，應當將「自上而下」與「自下而上」互相結合起來研究中國革命史。參見行龍：《走向田野與社會》，修訂版（北京：三聯書店，2015），頁14。
- ⑩ 據郊委邀請北京市委組織部長劉仁到黨訓班授課的信函抬頭，有「地址：東直門外」之標註。參見〈郊委致劉仁同志信〉（1950年3月1日），載《1950年3月市委郊委第一期農村黨員訓練班總結報告》。信函標題為筆者自擬。
- ⑪⑫⑬⑭⑮⑯⑰⑱⑲⑳㉑㉒ 〔京郊黨訓班一天工作報告〕（1950年3月5日），載《1950年3月市委郊委第一期農村黨員訓練班總結報告》。
- ⑳ 據統計，「學員中84.7%是土改期中發展的新黨員，6%是解放以後土改以前發展的，9.3%是地下黨員」。參見〈京郊黨訓班學習「怎樣做好黨員」的總結報告〉（1950年3月12日），載《1950年3月市委郊委第一期農村黨員訓練班總結報告》。
- ㉑ 國立北平師範學院編：《國立北平師範學院冉村社會教育試驗區工作報告》（北京：國立北平師範學院，1947），頁9-10。京西掛甲屯村和京北清河鎮的文盲率均高達80%左右，清河鎮上從事商業活動的家庭識字率亦不過30%左右。參見華北綜合調查所：〈北京西郊掛甲屯家計調查——華北綜合調查所所員養成所學員練習調查報告〉、黃迪：〈清河村鎮社區：一個初步研究報告〉、許仕廉：〈一個市鎮調查的嘗試〉，載李文海主編：《民國時期社會調查叢編·二編（鄉村社會卷）》（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2009），頁87-88、58-59、7-9。另參見王煦：〈民國時期北京郊區民眾文化觀念變遷——以社會調查史料為基礎〉，《北京史學》，2018年春季刊，頁180-81。
- ㉒ 郊委組織部：〈郊委第一期農村黨員訓練班工作總結〉；〈京郊黨訓班一天工作報告〉。
- ㉓㉔ 〔京郊黨訓班關於黨員思想情況的報告〕（1950年3月7日），載《1950年3月市委郊委第一期農村黨員訓練班總結報告》。
- ㉕ 李二苓：〈從自治到保甲——近代北京郊區的鄉村政治〉，《北京社會科學》，2016年第6期，頁92。

⑳ 柴澤民(1916-2010)，1949年5月任新成立的市委郊區工作委員會書記，1951年郊委撤銷後任市農委書記。參見楊聖清：《新中國首任駐美大使柴澤民》(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9)，頁188-210；柴澤民：〈從容憶往〉，載中共北京市委黨史研究室編：《並不遙遠的記憶》(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13)，頁24-30。

㉑ 李樂光(1903-1955)，原名李兆瑞，1949年5月任中共北京市委宣傳部副部長，1950年3月任中共北京市委統戰部長。第一次全國統一戰線工作會議在1950年3月16日召開，會議決定任命李樂光為北京市委統戰部長，故3月5日黨訓班授課時李樂光應仍為市委宣傳部副部長。詳見李琦：〈鞠躬盡瘁為統戰——記中共北京市委統戰部第一任部長李樂光〉，《北京黨史》，2006年第1期，頁47-49；〈歷次全國統戰工作會議概況〉(2015年5月23日)，中央統戰部網，www.zyztb.gov.cn/tzb2010/jlfy/201505/d4b8e54c998b44bc8a9084a76079e09e.shtml。

㉒⑳㉑㉒㉓㉔㉕㉖ 〔郊委黨訓班關於時事學習總結〕(1950年3月7日)，載《1950年3月市委郊委第一期農村黨員訓練班總結報告》。

㉗ 在以100戶家庭為樣本的調查中，96戶不知道誰是本縣知事，4戶以為沒有知事。李景漢分析這可能是由於村中事務多歸北郊警察署管理而與宛平縣署不常發生關係，且縣長常常調動，以致受調查者「連近幾年內任何縣長的名字都說不出來」。參見李景漢：〈北平郊外之鄉村家庭〉，載李文海主編：《民國時期社會調查叢編(鄉村社會卷)》(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2005)，頁498-99。

㉘ 這裏還可分析的是，郊委用蔣介石一人作為國民黨的代表，而以廣大人民作為共產黨的代表，或可理解為借鏡「得道多助，失道寡助」的中國傳統政治思想。

㉙ 有趣的是，建國初期試圖仿照蘇聯「先古後今，先外後中」的經驗編寫新的歷史教科書時，參與座談的多數專家學者表示了不同意見，最終決定按照「先從中國史講起，再講外國史」的原則編寫教材。這種由近及遠的原則與郊委「從近到遠」的時事講述策略頗有異曲同工之妙。參見余敏玲：《形塑「新人」：中共宣傳與蘇聯經驗》(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5)，頁93-94。

㉚ 張濟順：《遠去的都市：1950年代的上海》(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5)，頁16。

㉛ 即使如此，還是有一些學員將時事與個人生活中的問題聯繫起來思考，如「完成了公債還有蘇聯的幫助，為甚麼現在物價還直往上漲呢？」參見〈郊委黨訓班關於時事學習總結〉。

㉜ 「有得說」實際上是一種實用主義需求。當時學員對二元世界觀一致的反應是，「過去壞蛋造謠言，咱也沒得說，這一下回去以後可有得說了」，即根據「正確」的意識形態進行說理的能力。參見〈郊委黨訓班關於時事學習總結〉。

㉝ 安平生(1917-1999)，1949年5月任中共北京市委郊委委員、秘書長，1950年任中共廣州市委郊委副書記兼郊區辦公室主任。參見中共中央組織部、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編：《中國共產黨歷屆中央委員大辭典(1921-2003)》(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4)，頁2-3。

㉞ 劉仁(1909-1973)，原名段永鷗、段永強，1948年12月任新成立的北京市委的組織部長，1951年3月任市委副書記。參見中共北京市委劉仁傳編寫組編：《劉仁傳》(北京：北京出版社，2000)，頁564-67；聶榮臻等：《緬懷劉仁同志》，修訂版(北京：北京出版社，1979)，頁5。

㉟ 三場報告的實際順序與郊委對黨訓班的整體總結報告給出的課程表(表2)相比，有內容和順序上的出入，此處順序係根據〈京郊黨訓班學習「怎樣做支部工作」的總結報告〉(1950年3月6日蘇民報告，3月8日各支部書記解答說明，3月10日完成總結報告)、〈京郊黨訓班學習「農村統戰工作」的總結報告〉(日期不詳)，以及〈京郊黨訓班學習「怎樣做好黨員」的總結報告〉(1950年3月12日)三份檔案在《1950年3月市委郊委第一期農村黨員訓練班總結報告》卷宗中的順序推斷得出。

㊱④④⑤ 〔京郊黨訓班學習「怎樣做支部工作」的總結報告〕。

④③ 根據1945年中共七大通過的《中國共產黨黨章》第五十二條，支部的任務是：「(一)在人民群眾中進行宣傳和組織工作，以實現黨的主張和上級組織的各種決議。(二)經常注意並向上級機關反映人民群眾的情緒和要求，關心人民群眾之政治的、經濟的、文化的生活。並組織人民群眾來解決他們自己的各種問題。(三)吸收新黨員，徵收黨費，審查與鑒定黨員，對黨員執行黨的紀律。(四)教育黨員，組織黨員的學習。」參見《中國共產黨黨章》(1945年6月11日通過)，載中央檔案館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十五冊(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頁132。

④④ 實際上郊委也承認：「一直到現在，支書的兼職問題並未得到特別的解決」，可見當時黨內中高層也並未對此形成統一的認識。參見〈京郊黨訓班學習「怎樣做支部工作」的總結報告〉。

④⑤④⑥ 〈京郊黨訓班學習「農村統戰工作」的總結報告〉。

④⑦ 毛澤東在1950年3月提出，鑒於土改的激烈性，要在不動中農、團結中農的原則上更進一步，提出在全國土改中「暫時不動富農」，以最大程度地縮小打擊面。參見毛澤東：〈徵詢對待富農策略問題的意見〉(1950年3月12日)，載《毛澤東選集》，第五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頁13-14。

④⑧ 中農這種淡薄的政治參與感在某些區十分嚴重，這被視作團結中農工作做得不好的主要例證之一。參見〈京郊黨訓班學習「農村統戰工作」的總結報告〉。

④⑨ 京郊土改實驗村之一的槐房村在土改鬥地主時，該村工作組蒐集到地主的牢騷和不滿言論。參見〈關於鬥爭地主及清算貪污的報告〉，載《第十四區委槐樹土改工作組關於槐樹村土改試驗工作典型材料》，北京市檔案館，中共北京市委檔案，001-014-00028。該檔案沒有日期和頁數。

④⑩ 階級立場與統戰原則的兼顧與平衡不但對基層黨幹來說是個嚴峻的挑戰，對中共革命整體而言，階級分化與統一戰線的辯證關係同樣是需要慎重處理的問題。參見陳耀煌：《統合與分化：河北地區的共產革命，1921-1949》(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2)，頁465-68。

④⑪④⑫④⑬ 〈京郊黨訓班學習「怎樣做好黨員」的總結報告〉。

④⑭ 十八區呂家村一名幹部便反映：「在村裏是兩面受氣，工作沒做好時受上級批評，回家受哥嫂的氣，媳婦連帶受氣，常埋怨。」工作一天後回家「常只吃到剩飯」，問道：「長遠這樣下去怎麼辦？」參見〈京郊黨訓班學習「怎樣做好黨員」的總結報告〉。

④⑮ 有關延安整風時期中共自我批評傳統的形成與強化，參見高華：《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延安整風運動的來龍去脈》(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0)，頁393-439。

④⑯ 郊委對此亦有總結：「有的是看到黨的主張好，打倒惡霸地主分配土地，要跟着共產黨走，保衛自己的勝利果實而參加的；有的是以前被壓迫剝削，今天要出頭去『管管人』，抱着報復心理入黨的。有的人入黨是怕別人說自己落後，有的是想入黨以後能得到特殊待遇，而願意為共產主義的實現全心全意為人民服務入黨的為數很少。」參見〈京郊黨訓班學習「怎樣做好黨員」的總結報告〉。

④⑰ 顧大川(1909-1970)，原名谷蘭亭，1949年6月任中共北京市委秘書長，1952年任中央計委委員、農林水利計劃局局長。參見中共河北省委黨史研究室編：《中國共產黨河北歷史大辭典》(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2)，頁312-13。

④⑱ 〈關於徵收農業累進稅決議案〉(1949年11月22日通過)，載北京市檔案館、中共北京市委黨史研究室編：《北京市重要文獻選編》，第一卷(北京：中國檔案出版社，2001)，頁860-66。受限於筆者學識，尚未能計算出具體的平均稅率。

④⑲④⑳④㉑ 〈京郊黨訓班討論「大生產」情況〉(1950年3月15日)，載《1950年3月市委郊委第一期農村黨員訓練班總結報告》。

④㉒ 但也有學員表示糞是不夠的，如「沒有糞，不夠用，政府不貸就這樣種地(少施糞)」、「糞少影響生產」、「春耕在即，冬季搞土改分得土地，並未撿足夠的糞」、「怕糞不夠，尤其去年地主荒了的地，上糞也不易起作用」，等等。參見〈京郊黨訓班討論「大生產」情況〉；〈京郊黨訓班一天工作報告〉。

⑥ 京郊黨訓班討論「大生產」情況。另據槐房村的「果實」分配情況來看，牲畜往往分給多戶共用，甚至「八戶共分驢子一頭」。即使考慮到無牲畜戶與有牲畜戶間有「插套」（即無牲口與有牲口的家庭合作耕地，無地家庭以無償幫助有牲口家庭耕種〔出賣勞力〕的方式，換取使用有牲口家庭的牲口耕種自家土地的方式）的互助慣習，確實仍難敷使用。參見十四區區委會：〈槐房分配農具報告（手稿）〉，載《第十四區委槐樹土改工作組關於槐樹村土改試驗工作典型材料》。

⑦ 彭真：〈在北京市第二屆第二次各界人民代表會議上的總結報告〉（1950年2月27日），載《北京市重要文獻選編》，第二卷，頁118-19。

⑧ 若從農民日常生活的視角反觀1930至1950年代的饑荒史，正如文浩（Felix Wemheuer）指出的，飢餓對這一時期的壯年農民而言或許是一種常態：「在1937年中日戰爭爆發到1959年饑荒之間，一個普通農民僅僅在1950至1958年間生活中沒有死亡的威脅。」參見文浩著，項佳谷（Jiagu Richter）譯：《饑荒政治：毛時代中國與蘇聯的比較研究》（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7），頁10。而在1950年，北京還面臨着嚴重的「春荒」問題。參見〈北京市人民政府郊區工作委員會關於郊區生產救災工作的報告〉（1950年5月24日），載《北京市重要文獻選編》，第二卷，頁207-209。

⑨ 若沒有政府貸款則難以增產，有些學員的表態是相當強硬的，如有十六區的學員說：「政府貸款，生產準能提高。」有十九區的學員說：「吃不起，種不起地，也等不起價，政府不貸款就沒辦法。」參見〈京郊黨訓班討論「大生產」情況〉。

⑩ 安劭凡：〈「偏離」與「回歸」〉，頁130。實際上，出於同樣或類似的原因，大量的黨訓班、幹部訓練班在中共接管北平之後便陸續開辦，以便進行「階級」教育。參見〈中共北京市委關於入城後所辦各種類型的短期訓練班給中央的綜合報告〉（1949年10月），載《北京市重要文獻選編》，第一卷，頁745-52。

⑪ 當然，基層社會看似靈活的應對策略並非是游刃有餘，也不見得如一些論者所言是一種「利益與優勢的最大化利用」的「制度套利」（Regulatory arbitrage），在更多的情況下，京郊基層社會的日常政治被理解為有限選擇下的生存策略似乎更為恰當。參見Michael Szonyi, *The Art of Being Governed*, 215-18。

⑫ 此處借用張濟順對1950年代上海研究中有關國家「入場」與都市「在場」的經典表述。參見張濟順：《遠去的都市》，頁15。

⑬ 這種「新人」觀最重要的特點便是「以階級分敵我及價值二元化」。參見余敏玲：《形塑「新人」》，頁355。

⑭ 如前所述，徹底倒向一方的立場與視角會導致非此即彼、二元對立的研究偏向，反而無法聚焦於二者的雙向互動過程與互動關係。若從學術史的脈絡進行梳理，其實近來對社會層面的着重，主要是針對早期研究中對國家力量和高層政治過度關注的一種糾正，但隨着這一理路的不斷進展，難免亦有矯枉過正的情況產生。台灣學者陳耀煌便曾對西方的中國農村革命史研究中將國家與社會二元對立起來的傾向有所省思，認為：「中國農村革命史研究的日益地方化，本身並無可厚非。但……此類觀點走到極致，就會得出國家與社會二元對立的偏頗結論，事實上是站在社會的一邊批判中共黨國。」參見陳耀煌：〈在共產中國發現歷史——毛澤東時代中共農村革命史之西方研究述評〉，《新史學》，第23卷第4期（2012年12月），頁235-36。

⑮ James C. Scott, *Weapons of the Weak*, xvi.

⑯ 高王凌：〈緒論〉，載《中國農民反行為研究（1950-1980）》（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3），頁xix。儘管如此，高王凌認為「反行為」反映了農民面對國家需索時首先選擇接受，然後再在服從之中往回「找補」的這一分析仍是極為精當的，值得深思與進一步討論。

⑰ Lucien Bianco, *Peasants without the Party: Grass-roots Movements in Twentieth-Century China* (New York: Routledge, 2015), 268.

從「參與式」到「命令式」： 廣西百色地區反瞞產運動初探

• 王力堅

摘要：1959年初至1960年初，廣西百色地區先後兩次發起反瞞產運動，其實質是國家與農民爭奪糧食。因此，中共政府與百色「革命老區」群眾的關係，遭遇了前所未有的考驗。百色地區的反瞞產運動，至今尚未得到學界關注。本文借助白思鼎(Thomas P. Bernstein)「參與式動員」、「命令式動員」的概念，對百色地區反瞞產運動進行探討，指出第一次反瞞產運動主要透過「參與式動員」，即說服、爭取、拉攏、欺騙等綜合手段進行；第二次則更多依靠「命令式動員」，重點表現為批判、鬥爭、打擊、強制。當局對運動的糾錯是局部的，沒有及時性及持續性，並且有反覆現象，因此成效有限。兩次反瞞產運動導致大饑荒的發生並加劇其蔓延。

關鍵詞：廣西百色地區 反瞞產運動 參與式動員 命令式動員 大饑荒

一 前言

1950年代初開始，統購統銷與農業集體化運動相繼啟動，使中國農村與農民的命運發生了天翻地覆的變化。統購統銷，致使農產品資源國家化；而集體化，則促成土地生產資源國家化。統購統銷的提出與實施，是與集體化運動交織在一起的，而1958年的大躍進，將二者的負面作用發揮到極致——以大躍進全面追求高指標的「浮誇風」為前提，發展出一個十分合乎該時期的邏輯推斷：農產品既然高產，按比例徵購的農產品數量就必然提高，農民的糧食也自然受到極大的剝奪。當農民飽受「浮誇風」、高徵購的摧殘，惟能以瞞產私分的方式進行自救。換言之，瞞產私分很大程度就是為了因應、對抗「浮誇風」導致的超額徵購而產生。所謂「瞞產」，多為上級領導基於高估產，

認為基層(大隊、生產隊)所報實際產量為瞞產後的數量,即認為估產與實產之間的差額被隱瞞了;而所謂「私分」,實質上大多是本應合情合理地分配給農民的勞動所得(往往是微薄所得),被政府視為瞞產後私自分配。對此,政府的應對措施便是動用國家政權力量,發動聲勢浩大的反瞞產私分運動(以下簡稱「反瞞產運動」),實質上就是與民爭糧,爭奪農產品資源的控制權。本文以廣西百色地區^①為例,探討大躍進—大饑荒背景下發生於1959年初至1960年初兩次反瞞產運動的具體表現,以及其給當地農村、農民帶來的災難性後果。

百色地區位於廣西西部山區,為壯、漢、瑤、苗、彝等族聚居地,歷經經濟落後,人民貧困。在本文考察的大躍進—大饑荒期間(1958-1962),百色行政區劃管轄十三縣:隆林各族自治縣、凌樂縣、田林縣、百色縣、田陽縣、田東縣、睦邊(那坡)縣^②、靖西縣、德保縣、平果縣、鳳山縣、東蘭縣、巴馬瑤族自治縣。現今百色市區劃所隸屬的縣市雖有所變化^③,但不會對本文關於當時歷史的探討有太大影響。

海內外學界研究反瞞產運動的論文並不多見,而且多依附於其他議題中進行側面探討。如宋永毅的專文曾從「糧食戰爭」的角度來分析大躍進—大饑荒的起源,認為1950年代初期的朝鮮戰爭、統購統銷和農業合作化運動中形成的糧食政策對大饑荒爆發產生重要影響^④。宋文雖然沒有正面論述反瞞產,但其所謂「糧食戰爭」,即隱含農民瞞產與政府反瞞產之間的較量。此外,也有學者從省級政府對災荒的反應和救助、民主革命補課運動、政治參與的政治心理、「糧食烹調增量法」的實施等不同的歷史敘述,聯繫到反瞞產運動^⑤。

迄今為止,廣西(單獨使用時指廣西全境,以區別於百色地區)反瞞產運動在學界尚未有專題研究的著述,百色地區的反瞞產運動研究更是空白。基於此,本文試圖借助美國政治學家白思鼎(Thomas P. Bernstein)在討論社會動員模式時所提出的「參與式動員」(participatory mobilization)與「命令式動員」(command mobilization)概念,對百色地區兩次反瞞產運動進行探討。白思鼎認為,在蘇聯的農業集體化運動中,蘇聯共產黨運用的是「命令式動員」,亦即依靠城市工作隊在農村實施強制性措施,凡是抗拒農業集體化的農民,都會受到強力的壓制以至專政手段的鎮壓;在中國的集體化運動中,雖然也向農村派出了大量的工作組,但中國共產黨運用的是「參與式動員」,工作組的主要任務不是向農民實施強制性措施,而是向農民進行宣傳和說服工作,包括通過訪貧問苦等方式進行社會動員,促成農民階級意識的形成與政治覺悟的提高,並通過製造群體壓力、適當的強制等綜合手段來實現農業集體化^⑥。從整體上說,對中蘇兩黨的社會動員方式作此大致的比較劃分,是可以成立的,但在現實中,二者並非是各自獨有的動員方式。另外,本文討論的內容雖然與白思鼎不盡相同,但中共領導下的農村群眾運動具有相類似的性質,因而,對上述兩個概念的借用應當具有適用性與可行性。

在歷史資料的運用上,本文主要利用當時的報刊,如《右江日報》、《廣西日報》等,輔之以文化大革命時期發行的傳單與小報及其後出版的當地志書(附當時的內部調查報告等),多種資料交叉參照、互補、比較,並且適當利

用統計表進行輔助說明，力求做到盡量公允、翔實、豐富、完整地呈現並解讀歷史。

二 百色地區的兩次反瞞產運動

儘管1958年中國各地都已有反瞞產的操作^⑦，但全國性的反瞞產運動一般仍認為是開始於1959年2月下旬。1959年2月22日，毛澤東批轉時任廣東省委書記處書記趙紫陽的報告表示：「公社大隊長小隊長瞞產私分糧食一事，情況嚴重……在全國是一個普遍存在的問題，必須立即解決」^⑧，由此掀起全國性的反瞞產運動。歷史學者即認為：「毛澤東這個批示和廣東省雷南縣反瞞產私分的經驗傳遍全國。全國都搞起了反瞞產私分運動。」^⑨社會學者亦認為：「中央尤其是毛澤東根據廣東省委書記的報告，錯誤地相信農民普遍瞞產藏糧，從而在全國掀起一場『反瞞產』運動。」^⑩

跟其他省區相比，廣西的反瞞產運動似乎開展得更早。1958年6至7月，在大躍進熱潮中，貴縣、賀縣、柳江縣等相繼開展了地方性的反瞞產運動^⑪。11月7日，中共廣西自治區委員會主辦的《廣西日報》第一版刊載自治區黨委農村部通訊組的報導〈丟掉本位主義思想，插上共產主義紅旗——我區普遍開展核產報豐收運動〉，宣明開展全自治區以「核產」（核實產量）為標榜的反瞞產運動；同日同版發表的社論宣稱，核產是「從積極的角度防止瞞產」，號召「廣泛深入地開展大鳴、大放、大字報、大辯論」，揭發「低報、瞞產的事實」，檢討「『打埋伏』〔清查農民有否秘密收藏糧食〕的錯誤」，鼓吹「用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思想來進一步克服個人主義和本位主義思想，以消除瞞產的思想基礎」，「在廣大幹部群眾的思想中插紅旗，拔白旗，通過核實產量的思想鬥爭，對每一個農民進行一次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的教育」^⑫。於是，「群眾性的報豐收反瞞產運動」^⑬在廣西各地轟轟烈烈地開展起來。

廣西的反瞞產運動有前後兩次，百色地區的反瞞產運動也同樣有兩次，不過開始與結束的時間有所出入。廣西第一次反瞞產運動開始的時間當為1958年11月初，而結束的時間約在1959年3月下旬。與廣西其他地區相比，百色地區第一次反瞞產運動的啟動晚了不少。1959年1月10日晚，中共百色地委召開各縣委負責人參加的電話會議，地委書記韓開祥主持會議並作指示，布置反瞞產運動工作，認為「有的地區還有瞞產私分現象」，必須「結合整社，抓好糧食工作」，「要依靠骨幹，依靠黨團員，依靠基本群眾，進行充分的思想動員，開展大辯論」，「對群眾說明瞞產私分的害處」^⑭。15日至20日，地委召開二十三個「整社」（整頓人民公社）試點工作會議^⑮，之後各縣才紛紛召開各級幹部會議，全面開展群眾性的反瞞產運動，可見百色地方政府是以「整社」的名義與方式來推動反瞞產運動的。

從1958年11月到1959年8月，全國各地在中共中央的部署下，對人民公社進行了糾正「左傾」性質現象的初步整頓。然而，與民爭糧、極具「左傾」與「共產風」性質的百色地區第一次反瞞產運動，卻是在「整社」的名義下進行的。

這一做法，當是執行自治區黨委第一書記劉建勛在1959年1月14日至16日廣西自治區黨委常委擴大會議上的指示：「對外，不要唱反甚麼的口號，就叫整社。」按照劉建勛的解釋：「把『反』一唱開，簡單化就易產生；本身是一個劇烈的思想鬥爭，但不必叫做『反』。」¹⁶所謂「簡單化」、「劇烈的思想鬥爭」，顯然就是對與民爭糧的「左傾」、「共產風」性質的另類解讀。

據百色地委主辦的《右江日報》報導，1959年1月下旬，百色各地的反瞞產運動已經頗有成效¹⁷。儘管如此，地委第一書記尚持於1月29日晚召開各縣委參加的電話會議上，仍認為「全專區還沒有形成群眾性的報出糧食是光榮的熱潮」，要求開展「六大」——大鳴、大放、大字報、大辯論、大表揚、大宣傳，即加大力度進行反瞞產¹⁸。於是，反瞞產運動升級，報糧、交糧活動亦持續進行¹⁹。到2月20日，百色地委召開電話會議透露：「全專區已報出糧食一億二千多萬斤，交出糧食五千多萬斤。」²⁰而此時，「有些幹部就產生了右傾、鬆勁情緒，認為社員報糧『已經徹底了』」。當地政府遂通過開展「五查」將運動導向更為全面且深入的階段：「查自己和別人的埋伏糧食是否已全部報、〔查〕是否已無糧可報；查集體埋伏的糧食是否已報徹底；查沒有到會的各階層是否還有埋伏糧；查幹部家庭埋伏糧是否報完了。」²¹當局採取這樣一項措施，一方面表明運動施行者的徹查決心，另一方面也表明農民確實「無糧可報」，反瞞產運動似乎陷入了膠着狀態。

此時，政治形勢出現微妙的變化。在百色地委電話會議兩日後，即2月22日，毛澤東批轉前文提到的趙紫陽關於反瞞產的報告，認為情況嚴重，必須立即解決²²。在現有公開的有關百色地區反瞞產運動的各種資料中，均無發現毛澤東這個批示如何傳達到下面，但百色地委卻有頗為明顯的反應動作：25日晚，在百色地委召開的各縣委負責人參加的電話會議上，地委書記處書記楊烈對當前百色地區如何掀起更大規模的「報糧交糧」的群眾運動作了重要指示，要求更明確地認識糧食問題是「走社會主義道路，還是走資本主義道路的問題」，深入進行反瞞產，「不獲全勝決不收兵」²³。據《右江日報》與文革後出版的各縣市志書記錄，自3月1日至17日，各縣相繼召開四級（縣、公社、大隊、生產隊）幹部會議，展開更為徹底的反瞞產運動，如德保縣召開四級幹部會議後，迅速開展報糧評比競賽運動，掀起了報糧高潮，到9日止共報出糧食一億多斤²⁴。如此，也就將百色地區的第一次反瞞產運動持續推向高潮。

然而，往後政治形勢出現更微妙的變化：在2月27日至3月5日的第二次鄭州會議（中共中央政治局擴大會議）上，毛澤東一再表示全力支持農民瞞產私分，高調宣稱「代表一千萬隊長級幹部、五億農民說話」，認為「不應該批評他瞞產是本位主義，東西本來是他的，你不給他分，他只好瞞產私分」；「農民瞞產情有可原，他們的勞動產品應該歸他們所有」；「瞞產私分，非常正確……是一種和平的反抗」²⁵。同樣，在現有百色地區公開的各種資料中，均無發現毛澤東這些講話如何傳達到下面。值得注意的是，《田東縣志》記錄了一條耐人尋味的會議信息：3月1日至17日，田東縣「召開以反『瞞產私分』為主要內容的四級幹部會議」，「3月10日，地委書記楊烈在縣四級幹部會議上傳達中共中央政治局擴大會議（第二次鄭州會議）精神」²⁶。這是百色地區所有縣市

(包括後來劃歸河池地區的鳳山、東蘭、巴馬三縣)志書中唯一一則關於傳達第二次鄭州會議精神的記錄(當時報刊亦無此類記錄),其中也並未透露是否傳達了毛澤東關於支持農民瞞產的談話。然而,田東縣四級幹部會議結束次日,即3月18日,《右江日報》頭版卻全是春耕生產競賽之類的報導;這個以反瞞產私分為主要內容、由地委書記做重要報告的會議竟然不見任何報導^②。之後,反瞞產的消息在《右江日報》亦一度不見蹤影。也就是說,百色地區的第一次反瞞產運動在高潮之際卻戛然而止。

直到半年後,即廬山會議之後國家開展反右傾運動^③,反瞞產運動才又捲土重來。廣西第二次反瞞產運動,正是在這一大背景下發動的^④:

當年(1959年)8月至9月,自治區黨委舉行第一屆九次會議和自治區、地、縣三級幹部會議,批判「右傾思想」,把在大躍進中虛報產量、高徵購、放開肚皮吃飯所引起的缺糧情況,說是下面「瞞產私分」造成的,群眾手中還有糧食。於是,在全自治區開展「反右傾運動」和「反瞞產私分鬥爭」。

如前所述,百色地區的第二次反瞞產運動,也是稍晚了一步啟動。從有關資料可知,除了田林縣較早於1959年9月底啟動運動外^⑤,百色整個地區的第二次反瞞產運動當在同年10月中旬結合「葉卜合思想轉變討論」全面開展。葉卜合為巴馬縣的一個生產隊長,曾經率領社員瞞產私分,經過思想教育後,轉變為反瞞產的標竿人物。10月19日,百色地委作出決定,要求各地通過關於葉卜合思想的討論,在基層幹部與社員中進行一次系統深入的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思想教育,提高基層幹部與社員的思想覺悟,達到打破資本主義思想行為,保衛總路線、大躍進、人民公社的目的。百色地委的決議沒有正面提到反瞞產,但葉卜合是由瞞產私分轉變為反瞞產私分的典型,「葉卜合思想對於一些存有瞞產私分思想行為的幹部和社員,是一面明亮的鏡子」,因此關於葉卜合思想的討論,實質上就是反瞞產鬥爭的揭槩^⑥。

由上可知,廬山會議之後的反右傾運動,使「左傾」勢力得到極大的鼓舞,有力推動反瞞產運動以更為激進的方式發展。據文革時期的小報揭露:反右傾運動發動後,廣西發起了第二次大規模的反瞞產運動。自治區領導人到臨桂縣五通公社蹲點搞「樣板」,並總結出「誘、擠、壓」三字經,提出「拳頭出白米,棍子出糧食」的政策,強行在廣西全盤推行,製造了駭人聽聞的「大新慘案」、「環江事件」、「寧明慘案」、「(邕寧)那樓事件」、「(興安)高尚慘案」^⑦。

上述幾大慘案(事件)均發生在廣西其他地區,當時的報刊均無報導,而百色地區亦曾發生過一樁駭人聽聞的反瞞產事件——「德隆核產事件」。該事件在當時的報刊與文革時期的小報中也都沒有提到,文革後出版的《那坡縣志》卻有載錄:1959年12月,反右傾運動達到高潮之際,那坡縣委第一書記率縣直機關135名幹部到德隆公社進行核產,認為該公社核產不徹底,於是在1960年1月3日至26日,由縣委書記處兩位書記掛帥再次進行核產。大小隊幹部反映無糧或者有糧不多,各隊報糧極少。縣委領導則認定大小隊幹部瞞產私分,因而展開以核產為標榜的反瞞產運動,開會批判工作組和大小隊幹部

思想「右傾」，並進行重點鬥爭。「德隆核產事件」或許受到自治區領導人推行的五通公社「樣板」經驗的啟發與影響，在鬥爭中也發生了非法鬥打現象，被打230人，打傷118人，逃跑11人，鬥死8人，自殺8人；有四戶農家大人被打死，遺下孤兒5人^③。

至於廣西第二次反瞞產運動的結束，據文革時期的傳單記述：1960年1月30日，自治區黨委召開了電話會議，由農業書記李友九講話，號召把工作中心轉到生產上去，第二次反瞞產運動於是「不了了之」^④。其實，在此之後運動依然持續進行。自2月起一直到年底，從有關縣市志書可見，蒼梧、寧明、昭平、鹿寨、河池、象州、玉林、陸川、容縣、永福等縣市仍通過四級幹部會議，或結合「三反」運動（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整風整社運動，進行反瞞產，還相繼發生了「大新慘案」、「環江事件」等惡性事件^⑤。

反觀百色地區的反瞞產運動，到1959年12月，《右江日報》只有寥寥數篇有關報導，1960年1月已幾乎找不到反瞞產的消息；《廣西日報》自1959年12月起也再無百色地區反瞞產運動的消息；1960年1月發生的那坡縣「德隆核產事件」在任何報刊均無披露。儘管《靖西縣志》仍有4月靖西縣四級幹部會議「結合反瞞產」操作的記錄^⑥，但當時報刊卻無此報導。百色地區全面性的第二次反瞞產運動似乎是響應了前述自治區黨委的電話會議，到1960年1月底便結束了，或許是血腥的「德隆核產事件」使百色地區第二次反瞞產運動走到了物極必反的地步。

百色地區的反瞞產運動，尤其是第二次反瞞產運動，跟全國各地一樣，進一步加劇了大饑荒的惡化與蔓延。正如丁抒所指出^⑦：

全國範圍的死人始於一九五九年十一、十二月間，七、八月裏召開的廬山會議是阻遏災難發生的最後機會。「反右傾鬥爭」使毛澤東鞏固了他的統治，也葬送了那最後的機會，人類歷史上死人最多的大饑饉就無聲無息地席捲了全中國。

或許就是由於政治與災荒的雙重壓力，觸發了百色地區第二次反瞞產運動的退場。此時期的《右江日報》呈現出一個頗有意味的輿論轉向：大力宣傳「小球藻」與「雙蒸飯」，似有「轉移鬥爭大方向」的意圖^⑧：先是在1960年1月22日轉發北京新華社稿〈為高速發展養豬業提供飼料，溫州專區大量繁殖小球藻〉、〈怎樣繁殖小球藻〉，之後又號召「掀起群眾性的大搞小球藻運動」^⑨；2月28日至3月21日，《右江日報》發表了十三篇有關「小球藻」與「雙蒸飯」的報導、社論、通訊。同時期除了南寧地區的《紅旗日報》發表過二則「普遍推廣先進煮飯法」的報導外，廣西其他各種報紙均無此類表現^⑩。百色地區開發小球藻並非為「養豬業提供飼料」，而是旨在其食用價值。如凌雲縣自1959年就陷入饑荒，浮腫、乾瘦病流行，1960年3月27日至4月2日，即「召開縣科學工作會議和小球藻訓練班，準備開發小球藻食品」^⑪。《右江日報》的做法可以說是起到以此運動結束彼運動的作用，既轉移了反瞞產運動的方向，也為運動造成的饑荒缺糧作出必要的救災替代措施。

三 百色地區兩次反瞞產運動比較

如前所述，百色地區先後兩次反瞞產運動表現的特點，可以分別借助白思鼎的「參與式動員」與「命令式動員」兩個概念進行概括與論述。所謂「參與式動員」，按照白思鼎的說法，在集體化運動中，組織者不是向農民實施強制性措施，而是向農民進行宣傳和說服工作，並通過製造群體壓力、適當的強制（如說服、爭取、拉攏、欺騙）等綜合手段來實現農業集體化。如此看來，在廣西百色地區的反瞞產運動中，主動權也可以說是在群眾手裏，群眾被說服教育後，以主動甚至是積極的態度參與到運動中去。

百色地區第一次反瞞產運動期間的報刊報導，似乎體現出透過「參與式動員」而造成群眾「主動積極」的表現。但實際上，群眾這種「主動積極」的表現，恐非心甘情願，而很有可能是當局「代民作主」的結果。《右江日報》有此報導：巴馬縣鳳凰人民公社三聯大隊全部是瑤族社員，過去對公社有「誤解」，因而瞞產私分很多，通過宣傳和學習，「他們消除了誤解，積極投入整社工作」，共放出八百張大字報。然而該報導的另一個重點則是：該公社組成宣傳隊到各屯去大力宣傳，同時還把小學教師、小學生、農村知識青年組成「代寫組」，登門上戶宣傳政策和「代寫大字報」，共放了1,520多張大字報^②。兩相比較，當可了解報刊所報導的農民在運動中「主動積極」的行為與態度，其實有相當部分是經過他人的代勞。

當局似乎是為了讓群眾交糧的主動性與積極性變得更為合理，這時期《右江日報》出現了一個別具意味的稱謂：「代管（藏）糧」。報刊報導的標題屢見該稱謂，如〈苗族社員熊卜周，愉快交出代管糧〉、〈安排好社員生活，反覆交代政策，平果城關公社報出二百多萬斤代管糧〉、〈重重顧慮永拋棄，一心依靠共產黨，瑤族社員鄧卜韋交出一萬六千多斤代管糧〉、〈多敬中學報出代藏糧一百多萬斤〉^③。此稱謂僅在第一次反瞞產運動期間出現於《右江日報》（15篇報導、22次），同時期《廣西日報》及其他地區的報刊均無出現。表面看來，此稱謂意即瞞產私分的糧食是集體（國家）的糧食，農民只是「代為管藏」而已，交還給公社（國家）是合情合理、自然而然的。這個概念似乎是出自廣西自治區反瞞產運動的領導人：前文提到1959年1月中舉行的自治區黨委常委擴大會議上，柳州官員匯報宜山縣在山洞裏發現4,570斤糧食沒人承認，自治區黨委第一書記劉建勛說：「沒人承認算公家的！」書記處書記韋國清插話說：「本來是公家的！」^④兩位書記的意思很明白——農民隱藏的糧食本來就是國家的。那麼言外之意當是：藏糧人只是代國家管理糧食而已。半個月後，即2月3日，「代管糧」的稱謂便首次出現在《右江日報》^⑤，二者之間的關係不免發人聯想。無論如何，該稱謂似乎試圖達到掩飾政府通過反瞞產運動掠奪農民糧食、將糧食佔為己有（國有）的實質意圖，這恰好揭示出反瞞產運動就是與農民爭奪糧食，是國家與農民之間的對抗運動。

群眾更為「主動積極」的表現，當為通過憶苦思甜，積極「向黨交心」而獻出「埋伏糧」。據《右江日報》2月以來的報導：百色地委召開糧食工作電話會

議，地委書記號召公社幹部、社員趕快向黨交心報出「埋伏糧」^{④⑥}。巴馬縣四級幹部會開展階級教育，「通過回憶對比算賬，人人向黨交心」。如紅旗公社坡町大隊生產隊長黃顯龍通過新舊社會對比，尤其是「公共食堂吃飯不要錢」的感召，自覺地報出了「打埋伏糧」800斤^{④⑦}。德保縣四級幹部代表向黨靠攏，向黨交心，爭先報糧。通過兩次報糧高潮，共報出糧食7,149,706斤^{④⑧}。隆林縣委在五万多人的「報糧大會」上，提出「交心再交心，報糧再報糧」的口號，一天內就報出糧食7,489萬斤^{④⑨}；隆林縣各族幹部堅決聽黨的話向黨交心，一個小時報出「埋伏糧」170多萬斤^{⑤⑩}。凌樂縣四級幹部會議向黨交心，糧油並舉，掀起報糧高潮，四個小時內報出「埋伏糧」2,948萬多斤，油料8萬多斤^{⑤⑪}。有意思的是，「向黨交心」的提法僅頻頻出現在百色地區第一次反瞞產運動期間的《右江日報》報導，同時期其他報刊中只有南寧地區的《紅旗日報》與梧州地區的《梧州躍進報》偶爾出現^{⑤⑫}。《右江日報》這種提法，或許是出自「老根據地幹部群眾永遠和黨一條心」的自信與思路^{⑤⑬}，故有此告誡：「翻了身，不忘本，靠攏黨，向黨交心！」^{⑤⑭}但字裏行間卻也更顯見「黨」要籠絡、控制民心的意圖。

如前所述，反瞞產運動的實質是與農民爭奪糧食，因而在第一次反瞞產運動中，標榜着「人民」稱號的各地「人民政府」似乎難以「理直氣壯」地進行反瞞產運動。更為關鍵的，或許還有毛澤東的態度——毛澤東雖然批轉趙紫陽報告發出反瞞產指令，但數日後多次高調表態支持農民瞞產，同時卻又批評農民「瞞產私分，名譽很壞」^{⑤⑮}。如此翻手為雲、覆手為雨的做法致使地方反瞞產運動的實際操作者陷於尷尬處境，只能採取外鬆（宣傳）內緊（運動）的方式進行反瞞產運動。

由上可見，百色地區第一次反瞞產運動不僅以「整社」的名義與方式發動，在運動過程中，「參與式動員」更得到頗為充分的表現——煞費苦心地運用了「代民作主」、「代管糧」、「向黨交心」等迂迴策略，令一場逼民奪糧之戰搬演為受蒙蔽的群眾幡然醒悟後，積極投身愛國運動、爭獻愛國糧的大戲。從上述三種迂迴策略施行的時間進程及其含義看，也頗為耐人尋味：前二者多施行於1959年2月下旬之前，後者則多施行於2月下旬之後。前二者的行為主體似乎多見為「群眾」，但後者中「黨」的形象顯然佔據了主體位置。事實上，所謂「參與式動員」，其操控權始終還是在運動主導者手中。

2月下旬這個時間點，也恰是導致百色地委領導的意圖出現變化，促使運動走向激烈發展的關鍵時刻：2月25日晚的糧食工作電話會議上，地委書記處書記楊烈「對當前我專區如何掀起更大規模的報糧交糧的群眾運動，作了重要指示」，首先強調「糧食徵購任務必須完成，絕不能動搖……讓農民手裏留有很多糧食，沒有甚麼好處」；在具體操作上，要求「大會套小會，聲勢浩大與深入思想發動相結合」，「繼續瞞糧不報，拒不坦白，一經群眾揭發檢舉出來，給予處分」，「在運動中還在進行瞞產私分等破壞活動的，應予以法辦」，「組織幾個報糧高潮，不搞徹底不散會」^{⑤⑯}。這樣一個強勢的轉變，當跟毛澤東在2月22日發出反瞞產指令有關。如此咄咄逼人的言辭、鋒芒畢露的操作，莫不對基層幹部和群眾形成強大的思想與精神壓力。

於是，運動早期力求避免的「簡單的工作方法和強迫命令」現象^⑦，此時卻是名正言順、堂而皇之地遍地開花了：光從〈靖西四級幹部會展開兩條道路的辯論，一直肯定一九五八年糧食大豐收，鐵的事實駁得「算賬派」啞口無言〉、〈肯定大豐收，駁倒算賬派，鳳山已報糧一億二千多萬斤〉、〈回憶對比算賬提高覺悟，德保四級幹部會狠狠批判各種錯誤思想〉這些報刊報導的標題便可見聲勢浩大、以勢壓人的場面與氛圍^⑧。事情發展到這一步，「參與式動員」的騙局算是失敗了。

相比之下，第二次反瞞產運動卻是更多依靠「命令式動員」，即拋去「參與式動員」較為溫和的方式，更直接地表現為批判、鬥爭、打擊、強制（搜刮/掠奪）。一如白思鼎的說法：實施強制性的措施意味着，凡是抗拒合作的農民，都會受到強力的壓制以至專政手段的鎮壓。雖然所謂「命令式動員」是指蘇共採取的應對方式（與中共的「參與式動員」對比），但中共的群眾運動亦不乏這種「命令式動員」的表現，尤其是當運動發展出現某種困難或阻礙，又或者運動主導者的指導觀念產生變化的時候。

第一次反瞞產運動早期，百色地委第一書記尚持還特別指出，各地必須嚴加防止簡單的工作方法和強迫命令的現象發生。不過，這個約束在第一次反瞞產運動後期已經鬆動，到第二次反瞞產運動，更公然出現如下情形^⑨：

百色縣 1959 年大搞糧食「反瞞產私分」運動，基於高估產而實行高徵購，糧食入庫尚未結束就出現了一些農民缺糧斷炊。當年全縣共「反出」瞞產私分糧 250.5 萬公斤，列入當年返銷糧食分配數中。也就是用子虛烏有的 250.5 萬公斤「瞞產糧」，分配給確實「缺糧斷炊」的農民，這種惡劣的「畫餅充飢」手段，造成「群眾意見很大」。

1959 年秋後，鳳山縣已經出現逃荒、餓死人現象，鳳山縣委仍派出工作組深入大隊、小隊、農戶追繳所謂「瞞產私分」的糧食，使「饑荒和餓死人現象愈演愈烈」^⑩。11 月，百色地委四級幹部會議之後，那坡縣積極開展反右傾運動，12 月，反右傾達到高潮，進而於 1960 年 1 月發生了血腥暴力、死傷達三百多人的「德隆核產事件」。其後，全地區的反瞞產運動基本結束，但 4 月靖西縣四級幹部會議卻仍「結合反瞞產」進行操作，歷時十六天的會議期間，產生了揭發貪污的大字報 235,461 張，意見 247,781 條；揭發浪費、官僚主義的大字報 224,300 張，意見 324,900 條^⑪，顯示出多種手法綜合運作而形成的浩大聲勢。這種鋪天蓋地的聲勢使運動的實際操作者與被運動者莫不感到膽戰心驚而不得不屈服於運動的強大壓力之下。

這樣一個動員方式上的轉變，其原因固然在於農村糧食供應持續惡化，農民及基層幹部的瞞產私分現象日益普遍，嚴重干擾甚至破壞了政府的糧食徵購任務，因而當局不得不再次通過更劇烈的反瞞產運動，強制性地超額徵購糧食以保障城市與重工業地區的需要^⑫。然而，更重要的原因，無疑是來自廬山會議之後的反右傾運動。

換言之，有了廬山會議反右傾的尚方寶劍，百色地區第二次反瞞產運動的主導者更是有恃無恐，無需故作姿態動員群眾參與，而是直接進行命令式

的推動。具體而言，不再運用第一次反瞞產運動的「代民作主」、「代管糧」以及「向黨交心」之類的迂迴策略（報刊上不再出現此類詞語），而是擺出予取予奪、志在必得的姿態，正面開展一場「農村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的兩條道路的鬥爭」^③。當時公開發表的報刊文章與會議用語雖少有直言「反瞞產」，還是更多以「社會主義教育」、「反右傾」等政治運動的名義出現，但鬥爭目標更鮮明，矛頭直指「富裕中農」。

百色地委在1959年11月19日的電話會議中一再強調批判「富裕農民」（即富裕中農）的思想，顯見富裕中農已然成為第二次反瞞產運動的主要鬥爭對象^④：

一破〔資本主義思想〕一立〔社會主義思想〕，這就是開展社會主義教育運動的目的。這是兩條道路鬥爭的性質，但是這是人民內部矛盾。批判以富裕農民為代表的資本主義思想，是政治思想領域的階級鬥爭……把妨礙大躍進的富裕農民思想批判掉。

事實上，毛澤東早在1955年農業合作化高潮時就認為：「在富裕中農的後面站着地主和富農，他們是有時公開地有時秘密地支持富裕中農的。」^⑤在地主、富農經過土地改革而失去實際活動能量之後，富裕中農似乎就成為跟合作化/集體化對抗的主力，因而成為革命鬥爭的主要對象。1959年12月12日，自治區黨委、百色地區工作組在《右江日報》著文宣稱：「在這次社會主義教育運動中，有少部分富裕中農資本主義陰魂未散，迷夢未破，重返資本主義道路的野心未死。」^⑥毛澤東對農民這個群體（階層）始終是心存疑慮的，1940年代末中共建政前夕，便有「嚴重的問題是教育農民」的認知^⑦；第二次鄭州會議期間，毛澤東亦指出：「農民總還是農民，他們在社會主義的道路上總還有一定的兩面性。」^⑧於是，在第二次反瞞產運動中，雖然批判鋒芒指向富裕中農，但鋒芒所及，傷害到的卻是所有農民。

當時身處大饑荒重災區河南省商丘地區的顧準，將反瞞產運動表述為「國家 vs. 農民」、「國家與農民的衝突」^⑨。當然，這樣一種「國家與農民的衝突」，或許如白思鼎所分析的，並非是像斯大林主義那樣，將國家與農民的關係看作是一場「你死我活的零和衝突」（a zero-sum conflict—“it's them or us”），中共在大躍進一大饑荒期間的施政，仍是為了引導農民走向基於「毛澤東新觀念」（Mao's new ideological conceptions）所樹立的「前所未有的雄心勃勃的發展目標」，並且認為超額徵購糧食與農民的利益相一致。但這種假設是錯誤的，大饑荒只是中共當局施政錯誤的「意外結果」^⑩。

無論如何，順應廬山會議反右傾的政治風向，百色地區第二次反瞞產運動的「命令式動員」更為無所拘束，與民爭糧的目的更為直接而明確，而運動操作的手段也愈來愈粗暴且殘酷，最終導致在反右傾達到高潮之後，發生了「德隆核產事件」，促使百色地區第二次反瞞產運動難以為繼。於是，以1960年1月22日為肇啟的「小球藻運動」宣傳為掩護，百色地區第二次反瞞產運動草草收場。

四 百色地區兩次反瞞產運動的後果

反瞞產運動造成的惡劣後果，很快就不斷呈現出來，這種現象在當時的報刊不見蹤影，但通過官方當時的調查報告、文革時期的小報、文革後編撰的志書及官方公布的相關數據均可了解：

田東縣於1959年3月召開以反瞞產私分為主要內容的四級幹部會議，自4月16日起，全縣庫存商品糧僅能維持兩天，縣委不得不發出〈關於整頓市場糧食供應工作的緊急指示〉，大幅壓縮城鎮糧食供應；5月中旬到6月10日止，全縣先後患水腫病3,644人，痢疾646人，腹瀉671人^①。

德保縣在1959至1961年的經濟困難時期，糧食嚴重短缺，農村公共食堂只能以瓜菜代糧，全縣近萬人因營養不足而患浮腫、乾瘦、小兒營養不良、婦女子宮脫垂、閉經等五種病(下稱「五病」)，到1961年，非正常死亡6,328人^②。

自治區黨委、百色地委、鳳山縣監委聯合調查組在1961年5月17日提交的調查報告稱，在「糧食核產」(即反瞞產)期間，從1959年1月到1960年底，鳳山全縣共死亡6,095人，其中與糧食有關的共2,414人。喬音公社的那王等六個大隊全家死光的有六十九戶，共計273人，那王大隊第十二隊韋媽勤全家大小五口死於同一天^③。

1961年8月21日，自治區黨委提交的〈關於三級幹部會議向中共中央中南局、中共中央的報告〉表明，1959年初以來，全自治區患浮腫、乾瘦等疾病的人達100萬，非正常死亡達30萬人^④。廣西文革中觀點對立的兩派都提到廣西反瞞產運動中非正常死亡30萬人。反韋國清派認為，30萬人是「韋國清自己承認的數字，據公安廳長鍾楓揭發，起碼有五十萬」^⑤。然而，根據1993年官方公布的數據，卻有大不一樣的陳述(表1)：

表1 1958至1962年廣西死亡人數和死亡率變動情況表

年份	死亡人數(人)	死亡率(‰)
1958	254,436	11.74
1959	383,952	17.49
1960	644,770	29.46
1961	422,201	19.50
1962	224,417	10.25

資料來源：廣西壯族自治區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廣西通志·人口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3)，頁61。

說明：資料查核工作，為中央大學中文系博士生吳同學所貢獻，特此致謝。

據《廣西通志·人口志》指出，「1959-1961年由於受三年國民經濟暫時困難時期的影響，每年的死亡人數驟增，三年總共死亡人數145.10萬人，平均每年死亡48.36萬人，年平均死亡率為22.15‰，是建國後廣西人口死亡率最高的一個時期」^⑥。本文以11.84‰為平均正常死亡率，進一步估算1959至1961三年非正常死亡人數約為67.56萬^⑦。這個數字不僅遠超過1961年自治區黨委的報告數字(30萬)，亦超過文革時期小報披露的數字(50萬)。

至於百色地區饑荒災情造成的惡果，則可見1999年官方公布的數據：1959至1961年，百色地區十二個縣連續三年總人口遞減，三年的死亡人數共76,200人^⑧，死亡率分別為：23.22‰，27.15‰，27.22‰，遠超於11.84‰的全國平均正常死亡率。如果將時間段拉長到中國鄉村社會變化較大的1953至1966年進行考察，便可見百色地區人口相關數據的變化與當時各種運動的發展關係密切，尤其是1958年人民公社化後，大躍進、大饑荒伴隨着反瞞產運動發生，導致人口出生率下降，死亡率上升，直至1962年才恢復過來(表2)。

表2 百色地區1953至1966年人口資料表

年份	年底人口數 (萬人)	出生率 (‰)	死亡率 (‰)	自然增長率 (‰)	重要事件
1953	176.53	46.16	23.56	22.60	統購統銷開始
1954	179.71	36.81	18.89	17.92	
1955	182.17	30.48	16.74	13.74	合作化高潮
1956	183.54	32.57	15.35	17.22	
1957	188.50	34.71	15.38	19.33	11月：大躍進開始
1958	191.40	29.60	18.26	11.34	8月：人民公社建立； 年底：大饑荒起
1959	190.49	17.29	23.22	-5.93	1月：第一次反瞞產始； 2至3月：第二次鄭州會議； 3月：第一次反瞞產終； 7至8月：廬山會議； 9至10月：第二次反瞞產始
1960	187.41	17.91	27.15	-9.24	1月：第二次反瞞產終
1961	183.78	16.88	27.22	-10.34	大饑荒烈
1962	187.14	30.35	12.34	18.01	1至2月：七千人大會、 大饑荒漸息
1963	192.93	44.32	13.04	31.28	四清運動始
1964	197.71	43.31	13.53	29.78	
1965	205.27	44.60	10.96	33.64	四清運動終
1966	212.82	39.60	9.18	30.42	5月：文革興起

資料來源：廖新華主編：《崛起的壯鄉——新中國五十年(廣西卷·資料篇)》(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1999)，頁156。

說明：百色行政區劃(1998年底)：百色市、田陽縣、田東縣、平果縣、德保縣、靖西縣、那坡縣、凌雲縣、樂業縣、田林縣、隆林各族自治縣、西林縣。「重要事件」為筆者整理。

以下將全國、廣西、百色地區在1959至1961年的情形進行比較(表3)。從中可見，百色地區人口死亡率除了1960年(27.15‰)稍低於廣西的死亡率(29.46‰)、但高於全國死亡率(25.43‰)外，1959與1961年的死亡率(23.22‰；27.22‰)都比同時期全國(14.59‰；14.24‰)與廣西(17.49‰；19.50‰)高出不少。這樣的差異，或許也跟百色地區地處少數民族邊疆區域，經濟發展較為落後有關。

表3 全國、廣西、百色1959至1961年人口數及自然變動情況對比表

年份	地域	年底人口數 (萬人)	出生率 (%)	死亡率 (%)	自然增長率 (%)
1959	全國	67,207	24.78	14.59	10.19
	廣西	2,205	24.52	17.49	7.03
	百色	190.49	17.29	23.22	-5.93
1960	全國	66,207	20.86	25.43	-4.57
	廣西	2,172	19.40	29.46	-10.06
	百色	187.41	17.91	27.15	-9.24
1961	全國	65,859	18.02	14.24	3.78
	廣西	2,159	17.73	19.50	-1.77
	百色	183.78	16.88	27.22	-10.34

資料來源：全國與廣西1959至1961年人口數及自然變動情況，參見國家統計局綜合司編：《全國各省、自治區、直轄市歷史統計資料彙編，1949-1989》（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1990），頁2、642；百色地區數字參見《崛起的壯鄉》，頁156。

說明：表格中一些數據的重新核算，為中央大學中文系博士生李同學所貢獻，特此致謝。

反瞞產運動結束後，百色地區某些惡性事件在一定範圍內得到處理。如平果縣在大躍進期間，颶「共產風」，搞反瞞產、高徵購；1959年購糧1,519萬公斤，為1956年的1.8倍，佔當年糧食總產30.80%；強購了農民的口糧，致使1960年出現因缺糧而餓死人事件。1960年5月16日，公安機關逮捕了發生餓死人事件的坡造公社黨委書記陳海文、古平公社黨委書記袁世國，以及一些大隊的黨支部書記。顯然，這只是在小範圍針對部分公社與大隊幹部採取的懲處措施，負更大責任的縣、地區（及更高級別）的運動實際操作者卻置身事外，更大範圍的災難也得不到遏止，以致1961年平果縣「五病」患者仍達到27,000多人⁷⁹。

前述鳳山縣大量餓死人事件經由聯合調查組調查後，縣委第一書記張耀山等人所受到的處罰也僅是「黨內嚴重警告」⁸⁰。值得注意的是，鳳山縣的饑荒災情並非完全無糧，而是有糧卻封倉不濟民。直到1960年2月，百色地委書記處書記、行署專員趙世同到鳳山縣進行調查，才在大量餓死人的喬音公社開糧倉救濟饑民，繼而在該公社巴甲大隊召開現場會。嗣後，各公社糧所、糧站陸續開倉，發放糧食，饑荒得到緩解⁸¹。可見地方當局確實曾有限度地採取某些措施進行糾錯，以期遏制不斷惡化的局面。然而這種糾錯只是局部的，沒有持續性及普遍性，因此成效有限，鳳山縣的饑荒災情仍無法遏止。該年全縣死亡3,958人（多為非正常死亡），死亡率由1959年的33.10%攀升為45%，人口繼1959年之後再次出現負增長⁸²。

1960年初那坡縣發生「德隆核產事件」，大約在半年後，於7月17日由自治區黨委、百色地委、那坡縣委聯合組成調查組，對事件進行調查並處理，但也只是拋出幾個替罪羊：「將造成人命死亡的原核產工作隊3名人員，逮捕法辦，判刑勞改。」⁸³《那坡縣志》對該縣反瞞產運動的後果語焉不詳，但從其中所列該縣「1957至1961年度糧食總產、徵購、口糧對比表」可看出大略情形（表4）：

表4 那坡縣 1957 至 1961 年度糧食總產、徵購、口糧對比表

年度	產量(萬公斤)		徵購(萬公斤)			口糧(萬公斤)		人均口糧(公斤)	
	混合糧	比 1957年 +、-%	貿易糧	佔 總產%	比 1957年 +、-%	混合糧	佔 總產%	混合糧	比 1957年 +、-%
1957	3,282	100	431.5	13.1	100	2,590	78.9	236.5	100
1958	3,074	-6.3	836.5	27.2	+93.9	1,962.5	63.8	179	-24.3
1959	2,828	-13.8	929	32.9	+115.3	1,610	56.9	147	-37.8
1960	2,315	-29.5	572.5	24.7	+32.7	1,438	62.1	142.5	-39.7
1961	1,924	-41.4	386.5	20.1	-10.4	1,244.5	64.7	126.3	-46.6

資料來源：那坡縣志編纂委員會編：《那坡縣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2002），頁289。
說明：表格中三處百分比數值的修正，為中央大學中文系博士生李同學所貢獻，特此致謝。

跟 1957 年比較，1958 年是大躍進與人民公社化運動急速推進的一年，那坡縣糧食產量仍下降了 6.3%，1958 年秋收後，徵購額陡增 93.9%，致使農民人均口糧下降了 24.3%。反瞞產運動持續進行的 1959 與 1960 年，糧食產量分別下降了 13.8% 與 29.5%，徵購數額卻分別激增了 115.3% 與 32.7%，人均口糧則分別減少了 37.8% 與 39.7%。經過兩次反瞞產運動的摧殘，1961 年糧食產量大減 41.4%，雖然徵購減少了 10.4%，但農民人均口糧仍然大減了 46.6%。

顯而易見，大躍進「浮誇風」所虛構的「大豐收」（實際大減產）導致糧食高額徵購，徵購不足即引發反瞞產運動；反瞞產運動強化了超額徵購，從而導致農民的生存處境惡化，嚴重影響農業生產，糧食產量也因此大幅下降；政府的徵購任務無法完成，不得不持續加強反瞞產運動的力度，以達到超額徵購的目的，由此形成惡性循環，農民的處境無疑也日益惡劣，最終導致全面性的大饑荒降臨。

五 餘論

如果說「參與式」的反瞞產運動是較柔性的操作，那麼「命令式」就是較剛性的操作，二者的形式有異但實質都是與民爭糧，到頭來，運動的實際操作者與被運動者都是輸家。在兩次反瞞產運動的摧殘下，廣西百色地區農村哀鴻遍野，農業元氣大傷，幹部群眾關係惡化，社會風氣敗壞，尤其是政府與群眾之間的互信消解，民心喪失，當時報刊所載群眾自我批判的言辭便有所透露：「漸漸疏離了黨，對黨只說三分話，沒有全拋一片心」^④；「總不相信黨，怕國家徵購、怕糧食調動」^⑤；「（糧食）埋伏起來留點後路，不相信黨的糧食政策」^⑥；「思想還是不通，不相信黨的政策」^⑦。民心的離異，還造成自集體化運動與統購統銷實施以來民間時有所見的暴烈反抗。

從文革後出版的志書可知，1958 年 9 月，廣西已出現地方性的反瞞產運動，西林縣發生瑤族農民抗拒煉鋼、攜帶火槍上山逃避的事件，被當局視為暴亂，百色軍分區派兵圍剿，打死瑤族農民十六人，副縣長李林（瑤族）被懷

疑為事件煽動者受到審查^⑥。在廣西第一次反瞞產運動已發動但百色地區反瞞產運動尚未全面展開之際，12月14日百色縣泮水區百維鄉爆發「以盧永海為首的反革命暴亂」，兩日後，「縣中隊和民兵共23人前去平息，擊斃盧永海，逮捕同案犯10人歸案」^⑦。百色地區第二次反瞞產運動後期，那坡縣「德隆核產事件」後不久，便相繼發生了該縣坡荷公社「黃興鴻反革命集團」案與城廂公社「反動標語」案，後者還導致了該公社那坡大隊黨支部書記鮑漢營冤案（文革後才獲平反）^⑧。這些案件的內情雖然無法一一全面了解，但跟當時的集體化運動以及反瞞產運動應該有所聯繫，反映了群眾對當時運動與政策的不滿情緒乃至抗爭意志。

除了這類體制外的抗爭，到文革期間，亦可見體制內的「民心反擊」——利用政治運動對「走資派」（走資本主義道路當權派）展開的批判鬥爭。1967年初，鳳山縣以老紅軍、退休幹部為主體的「革老鏟修戰鬥隊」與以下放幹部為主體的「捍衛毛澤東思想戰鬥兵團」，大力揭發批判原鳳山縣委第一書記謝應昌、張耀山等人在反瞞產運動中推行極左路線，搞「浮誇風」，造成餓死人的嚴重錯誤。此舉影響甚大，以致這兩個組織日後一度發展成為該縣最大的群眾組織^⑨。而廣西文革對立衝突的兩大派（「廣西422革命行動指揮部」與「廣西無產階級革命派聯合指揮部」）都指責對方所支持的自治區主要領導人（第一書記韋國清與書記處書記伍晉南）為廣西反瞞產運動的元兇^⑩。儘管雙方的指責都帶有強烈的派性情緒而與事實有所出入，但在對反瞞產運動的嚴厲批判上，卻表現得相當一致。

廣西百色地區的兩次反瞞產運動，從1959年1月中旬起到1960年1月底前後歷時兩年多。之前，儼然是大躍進、人民公社化一派熱火朝天的歡樂氣象；之後，已然是滿目瘡痍、餓殍遍野的衰敗慘景。在兩次反瞞產運動之間的1959年3月下旬至9月，當局本來有糾正錯誤、扭轉危局的良好機會：一是經歷了第一次反瞞產運動的摧殘、劫難，廣大農民與基層幹部多有不滿、乃至產生反抗的情緒與表現，甚至中高層官員亦都有所警醒、覺悟，第一次反瞞產運動在高潮之際戛然而止便多少可以反映此情形；二是從全國範圍及中共高層的形勢看，在多個高層會議，尤其是第二次鄭州會議後，毛澤東都顯示出意圖扭轉極左路線的努力^⑪，然而，隨着1959年8月廬山會議結束，反右傾運動陡然而起，政治形勢大為逆轉，極左路線變本加厲，「浮誇風」愈颯愈盛。第二次反瞞產運動以更強勢甚至不乏血腥的方式，再度蹂躪百色鄉村大地。於是，糧荒災情全面蔓延，成千上萬的農民饑饉而死，狂熱的大躍進徹底淪為慘烈的大饑荒。

註釋

① 百色與下文提及的南寧、河池、梧州等地在1971年均由「專區」改稱「地區」。為行文方便，本文統稱地區。

② 睦邊（那坡）縣，原名鎮邊縣，1953至1965年改名為睦邊縣，當時報刊都稱「睦邊縣」，1965年改名為那坡縣，文化大革命後的志書稱「那坡縣」。為了與當今稱謂一致，除了引述外，後文均稱為「那坡縣」。

- ③ 例如，1961年，西林縣從隆林各族自治縣分出恢復建制；1951年合併的凌樂縣於1962年復原為凌雲、樂業二縣；鳳山縣、東蘭縣、巴馬瑤族自治縣則於1965年劃歸河池地區。
- ④ 宋永毅：〈糧食戰爭：統購統銷、合作化運動與大饑荒〉，《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3年4月號，頁68-84。
- ⑤ 參見周飛舟：〈「三年自然災害」時期我國省級政府對災荒的反應和救助研究〉，《社會學研究》，2003年第2期，頁54-64；夏林：〈「大躍進」後期江蘇農村的民主革命補課運動〉，《南京曉莊學院學報》，2012年第1期，頁103-108；劉瑜：〈理想主義或現實主義？——中國革命中政治參與的政治心理分析〉，《學海》，2010年第5期，頁34-47；蔡天新：〈三年困難時期「糧食烹調增量法」的歷史反思〉，《成都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0年第4期，頁1-6。
- ⑥ Thomas P. Bernstein, "Leadership and Mobilization in the Collectivization of Agriculture in China and Russia: A Comparison" (Ph.D. diss., Columbia University, 1970), 111-32, 179-200.
- ⑦ 參見何翔：〈大躍進時期，高鶴縣的「反瞞產」運動〉，《源流》，2011年第3期，頁30-31；張再興：〈「貴州事件」始末〉，《炎黃春秋》，2013年第2期，頁26-30；楊繼繩：《墓碑：中國六十年代大饑荒紀實》，下冊（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2009），頁677-98；林蘊暉：《烏托邦運動——從大躍進到大饑荒（1958-1961）》（香港：香港中文大學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2008），頁129-225。
- ⑧ 毛澤東：〈中央批轉一個重要文件〉（1959年2月22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八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3），頁52。有關廣東瞞產私分的背景，參見麥克法夸爾（Roderick MacFarquhar）著，魏海生等譯：《文化大革命的起源》，第二卷（北京：求實出版社，1990），頁159-65。
- ⑨ 楊繼繩：《墓碑》，上冊，頁400。
- ⑩ 周飛舟：〈「三年自然災害」時期我國省級政府對災荒的反應和救助研究〉，頁62。
- ⑪ 參見貴港市志編纂委員會編：《貴港市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3），頁30；賀州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賀州市志》，上卷（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2001），頁38；柳江縣志編纂委員會編：《柳江縣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1），頁18。
- ⑫ 〈丟掉本位主義思想，插上共產主義紅旗——我區普遍開展核產報豐收運動〉、〈核實產量，保證豐收〉，《廣西日報》，1958年11月7日，第1版。
- ⑬ 耿慧君等：〈梧州南寧區開展核產報豐收運動〉，《廣西日報》，1958年11月15日，第2版。
- ⑭ 〈地委召開會議指示各地，結合整社抓好糧食工作，並強調要突出挖紅薯和護牛過冬〉，《右江日報》，1959年1月12日，第1版。
- ⑮ 〈健全機構，搞好經營管理，建立與健全管理制度〉，《右江日報》，1959年1月22日，第1版。
- ⑯⑰⑱ 區黨委農村政治部等：〈誰是廣西反瞞產的罪魁禍首？——廣西反瞞產事件調查〉（無產階級革命造反派平樂縣聯合總部翻印，1967年6月30日）。
- ⑲ 崔明德、梁大科：〈報出糧食光榮，人人自報爭先，田東各公社已報出三百多萬斤埋伏糧〉，《右江日報》，1959年1月31日，第1版；中共睦邊縣委通訊組：〈對症下藥，藥到回春，睦邊報糧工作迅速開展〉，《右江日報》，1959年2月1日，第1版。
- ⑳㉑ 〈地委召開各縣委電話會議，對當前糧食工作作了幾點重要指示，並指出在搞好糧食工作的同時，切實抓好當前生產〉，《右江日報》，1959年1月31日，第1版。
- ㉒ 陸業琚、黃鳳冠：〈反覆講明政策，大宣傳大表揚，凌樂各公社交出糧食二百多萬斤〉，《右江日報》，1959年2月5日，第2版；劉華定：〈隆林報糧工作蓬勃開展〉，《右江日報》，1959年2月6日，第1版。
- ㉓ 〈地委召開電話會議，對當前糧食和生產作了重要指示〉，《右江日報》，1959年2月22日，第1版。
- ㉔ 〈通過「五查」批判右傾鬆勁思想，龍臨公社摸清糧底決心徹底搞好糧食工作〉，《右江日報》，1959年2月25日，第3版。
- ㉕ 毛澤東：〈中央批轉一個重要文件〉，頁52。

⑳⑳㉑ 〈地委召開糧食工作電話會，楊書記作重要指示，糧食這一仗，不獲全勝決不收兵，公社幹部們、社員們趕快向黨交心報出埋伏糧〉，《右江日報》，1959年2月27日，第1版。

㉒ 陸英材、吳聲濤：〈貫徹地委指示，再次掀起報糧高潮，德保報出埋伏糧一億多斤〉，《右江日報》，1959年3月12日，第1版。

㉓ 參見毛澤東：〈在鄭州會議上的講話（五）〉（1959年3月5日）、〈在鄭州會議上的講話（二）〉（1959年2月27日）、〈在鄭州會議上的講話（四）〉（1959年3月1日），載《毛澤東思想萬歲（1958-1960）》（內部發行，出版資料不詳），頁215、204、205、214。毛澤東這一次講話全文，在中國大陸官方出版的有關毛澤東著作（如《毛澤東文集》、《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毛澤東經濟年譜》）中均無刊載，所選載者則缺少頗多有關毛支持瞞產私分的內容。箇中緣由，耐人尋味。

㉔⑳ 〈大事記〉，載田東縣志編纂委員會編：《田東縣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8），頁23。

㉕ 在此前，《右江日報》還多次結合反瞞產運動的表現，報導該次會議的消息。參見〈田東縣召開四級幹部會議，徹底搞好糧食工作，爭取思想、糧食、生產三大豐收〉（1959年3月3日，第1版）；〈田東報出二千五百二十多萬斤，其中主糧九百四十多萬斤，雜糧一千五百多萬斤，並報出油料一十七萬多斤〉（3月7日，第2版）；〈邊報糧交糧邊安排食堂生活，聯雄大隊幹部、代表心情舒暢決心搞好糧食工作〉（3月13日，第2版）。饒有意味的是，3月13日的報導，也無記載地委書記在3月10日做重要報告的消息。

㉖ 廬山會議及之後的反右傾運動，對中國當代史影響重大且深遠，研究論著亦十分豐富，本文不再贅言。參見李銳：《廬山會議實錄》（台北：新銳出版社，1993）；劉慶旻：〈廬山會議後期反右傾悲劇的緣由〉，《檔案與史學》，1996年第1期，頁50-54；姬曉輝、張豔華：〈近二十年來廬山會議研究述評〉，《北京黨史》，1999年第4期，頁34-38。

㉗ 廣西壯族自治區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廣西通志·農業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5），頁55。

㉘ 田林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田林縣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6），頁17、548-50。

㉙ 右江日報通訊組：〈深入進行社會主義思想教育，百色專區開展關於葉卜合思想轉變的討論〉，《廣西日報》，1959年11月5日，第1版。

㉚ 〈絞死土皇帝，槍斃韋國清〉、廣西革命造反派赴京代表團：〈絞死韋國清！為死難的廣西五十多萬階級兄弟報仇雪恨——揭發韋國清反瞞產的滔天罪行〉，《南疆烈火》（廣西紅衛兵總部、毛澤東思想紅衛兵、南寧八三一部隊指揮部），聯5號（1967年6月8日），第1至4版。這些事件揭露反瞞產運動期間，當地農村基層幹部與農民受到殘酷迫害，以致家破人亡，有不少人不得不逃亡到越南。當時報刊對此均無報導，除「環江事件」外，其他事件在文革後的志書亦無載錄。關於「環江事件」，參見環江毛南族自治縣志編纂委員會編：《環江毛南族自治縣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2002），頁337-41。

㉛⑳⑳ 有關「德隆核產事件」，參見那坡縣志編纂委員會編：《那坡縣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2002），頁403-404；409；409-10。

㉜ 廣西革命造反派赴京代表團：〈絞死韋國清！為死難的廣西五十多萬階級兄弟報仇雪恨〉，第3、4版。

㉝⑳ 靖西縣志編纂委員會編：《靖西縣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2000），頁425。

㉞ 丁抒：《人禍：「大躍進」與大饑荒》（香港：九十年代雜誌社，1991），頁228。廣西及百色地區的大饑荒情形見本文第四節詳述。

㉟ 「小球藻」是一種生長快、產量高，可當家畜和家禽精料的單細胞藻類植物，但當時卻被認為有高營養價值，可作為代食品推廣給老百姓果腹充飢。所謂「雙蒸飯」，即將飯蒸好後，揭蓋灑上水又蒸一次，效果是飯的質感鬆軟，不需咀嚼，感覺上要比「單蒸飯」飽肚子，被譽為「先進煮飯法」。「轉移鬥爭大方向」為文革用語，意指出於政治

考量(意圖), 著意將鬥爭(運動)的矛頭(方向)轉移到其他方面; 在此用來形容文革前的情形, 也頗為貼切。

⑳ 〈為高速發展養豬業提供飼料, 溫州專區大量繁殖小球藻〉、〈怎樣繁殖小球藻〉, 《右江日報》, 1960年1月22日, 第2版; 「掀起群眾性的大搞小球藻運動」為通欄標題, 《右江日報》, 1960年3月16日, 第2版。

㉑ 如《廣西日報》、《廣西青年報》(南寧)、《南寧日報》(南寧)、《桂林日報》(桂林)、《桂林前進報》(桂林)、《躍進日報》(柳州)、《梧州躍進報》(梧州)、《大眾報》(玉林)。

㉒ 凌雲縣志編纂委員會編:《凌雲縣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 2007), 頁34-35。

㉓ 以上均參見黃日就、黃漢綠、藍有金:〈要中央決議家喻戶曉深入人心, 鳳凰公社組織宣傳隊深入邊遠大隊宣傳訪問, 掀起鳴放整改高潮〉, 《右江日報》, 1959年1月25日, 第1版。

㉔ 陸生理:〈苗族社員熊卜周, 愉快交出代管糧〉, 《右江日報》, 1959年2月11日, 第2版; 羅啟春、廖廷振:〈安排好社員生活, 反覆交代政策, 平果城關公社報出二百多萬斤代管糧〉, 《右江日報》, 1959年2月13日, 第1版; 覃錦仕:〈重重顧慮永拋棄, 一心依靠共產黨, 瑤族社員鄧卜章交出一萬六千多斤代管糧〉, 《右江日報》, 1959年2月24日, 第3版; 多敬中學:〈多敬中學報出代藏糧一百多萬斤〉, 《右江日報》, 1959年2月6日, 第1版。

㉕ 〈清理代管糧食, 辦好食堂過好年, 巴馬公社反覆交代政策消除顧慮, 自報糧食逐步深入〉, 《右江日報》, 1959年2月3日, 第1版。

㉖ 〈回憶對比算賬, 人人向黨交心, 巴馬四級幹部會開展階級教育〉, 《右江日報》, 1959年3月8日, 第1版。

㉗ 〈向黨靠攏, 向黨交心, 德保縣四級幹部代表爭先報糧〉, 《右江日報》, 1959年3月8日, 第1版。

㉘ 劉華定、伍如棒、蘇振宗:〈領導深入, 突破重點, 帶動全面, 隆林一天報糧七千多萬斤〉, 《右江日報》, 1959年3月11日, 第1版。

㉙ 〈隆林各族幹部堅決聽黨的話向黨交心, 一個小時報出埋伏糧一百七十多萬斤〉, 《右江日報》, 1959年3月9日, 第1版。

㉚㉛ 〈向黨交心, 糧油並舉, 凌樂四級幹部會議掀起報糧高潮, 四個小時內報出埋伏糧二千九百多萬斤, 油料八萬多斤〉, 《右江日報》, 1959年3月12日, 第1版。

㉜ 如這時期《紅旗日報》只有一例:黃汝榮:〈向黨交心, 與黨同心, 報出糧食, 鞏固人民公社〉, 1959年2月1日, 第2版。《梧州躍進報》只有二例:〈堅決向黨交心交糧〉, 1959年3月8日, 第1版; 黃大能:〈我堅決向黨交了心〉, 1959年3月14日, 第1版。

㉝ 〈老根據地幹部群眾永遠和黨一條心, 巴馬1天報糧1,600萬斤〉, 《右江日報》, 1959年3月11日, 第1版。

㉞ 黃漢昌:〈堅決和資本主義分家, 百色四級幹部代表決心開好大會〉, 《右江日報》, 1959年3月4日, 第1版。

㉟ 毛澤東:〈在鄭州會議上的講話(三)〉(1959年2月28日), 載《毛澤東思想萬歲(1958-1960)》, 頁208。

㊱ 〈靖西四級幹部會展開兩條道路的辯論, 一直肯定一九五八年糧食大豐收, 鐵的事實駁得「算賬派」啞口無言〉, 《右江日報》, 1959年3月4日, 第1版; 〈肯定大豐收, 駁倒算賬派, 鳳山已報糧一億二千多萬斤〉, 《右江日報》, 1959年3月12日, 第1版; 〈回憶對比算賬提高覺悟, 德保四級幹部會狠狠批判各種錯誤思想〉, 《右江日報》, 1959年3月5日, 第1版。

㊲㊳ 百色市志編纂委員會編:《百色市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 1993), 頁394; 16。

㊴㊵㊶ 鳳山縣志編纂委員會編:《鳳山縣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 2009), 頁117-18; 17; 17; 382。

㊷ 此即所謂「捨農村保城市」的部署。參見Justin Yifu Lin and Dennis Tao Yang, "Food Availability, Entitlements and the Chinese Famine of 1959-61", *The Economic Journal* 110, no. 460 (2000): 136-58; Thomas P. Bernstein, "Stalinism, Famine, and Chinese Peasants: Grain Procurement during the Great Leap Forward", *Theory and Society* 13, no. 3 (1984): 339-77.

㊸ 〈在農村深入開展一次社會主義教育〉, 《廣西日報》, 1959年11月5日, 第1版。

- ⑥④ 〈明確指導思想，加強組織領導，依靠廣大群眾，全面掀起社會主義教育運動高潮，地委召開電話會指出當前幾個重要問題〉，《右江日報》，1959年11月22日，第1版。
- ⑥⑤ 毛澤東：〈《誰說雞毛不能上天》一文按語〉（1955年），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五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1），頁525。
- ⑥⑥ 自治區黨委、百色地區工作組：〈算十筆大賬，思想亮堂堂，邏索大隊通過算賬對比，社員社會主義覺悟大大提高，以鐵的事實粉碎了「今不如昔」的謬論〉，《右江日報》，1959年12月12日，第2版。
- ⑥⑦ 毛澤東：〈論人民民主專政〉（1949年6月30日），載中共中央毛澤東選集出版委員會編：《毛澤東選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1477。
- ⑥⑧ 〈鄭州會議記錄〉（1959年2月27日至3月5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十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6），頁127。
- ⑥⑨ 顧準：《顧準文存·顧準日記》（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2），頁169、227。
- ⑦⑩ Thomas P. Bernstein, "Stalinism, Famine, and Chinese Peasants", 377.
- ⑦⑪ 德保縣志編纂委員會編：《德保縣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8），頁351。
- ⑦⑫ 自治區黨委、百色地委、鳳山縣監委聯合調查組：〈對匿名來信反映鳳山縣委第一書記張耀山同志在糧食核產中官僚主義致使全縣餓死幾千人等問題的調查報告〉（1961年5月17日），載《鳳山縣志》，頁806；百色地委、鳳山縣委聯合調查組：〈關於鳳山縣寨牙公社在糧食核產期間發生非正常死亡情況的檢查報告〉（1961年7月4日），載《鳳山縣志》，頁809-12。
- ⑦⑬ 參見韋純束等主編：《當代中國的廣西》，上冊（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2），頁105-106。
- ⑦⑭ 廣西革命造反派赴京代表團：〈給毛主席的一封信〉，《南疆烈火》，聯5號（1967年6月8日），第2版。另參見區黨委農村政治部等：〈誰是廣西反瞞產的罪魁禍首？〉。
- ⑦⑮ 廣西壯族自治區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廣西通志·人口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3），頁61。
- ⑦⑯ 本文採用之「平均正常死亡率」，參見李閩榕、萬克峰：〈「三年自然災害」真的餓死3,000多萬人嗎？——對茅于軾先生《饑荒餓死人估算方法》的驗證〉，《當代經濟研究》，2013年第12期，頁83-89。該文經聚類分析，判定1955和1956為正常年份，基於這兩年的全國人口死亡率的平均值，設定平均正常死亡率為11.84%。此處相關數據的統計，為中央大學中文系博士生李同學所貢獻，特此致謝。
- ⑦⑰ 參見廖新華主編：《崛起的壯鄉——新中國五十年（廣西卷·資料篇）》（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1999），頁156。
- ⑦⑱ 平果縣志編纂委員會編：《平果縣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6），頁23。
- ⑦⑲ 自治區黨委、百色地委、鳳山縣監委聯合調查組：〈對匿名來信反映鳳山縣委第一書記張耀山同志在糧食核產中官僚主義致使全縣餓死幾千人等問題的調查報告〉，頁808。
- ⑦⑳ 帥天貴：〈有誰比黨親，我向黨交心〉，《右江日報》，1959年3月12日，第1版。
- ⑧① 〈邊報糧交糧邊安排食堂生活，聯雄大隊幹部、代表心情舒暢決心搞好糧食工作〉，第2版。
- ⑧② 覃錦仕：〈重重顧慮永拋棄，一心依靠共產黨，瑤族社員鄧卜韋交出一萬六千多斤代管糧〉，第3版。
- ⑧③ 西林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西林縣志》（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2006），頁19。
- ⑧④ 〈絞死土皇帝，槍斃韋國清〉，第1、2版；區總工會《五一》兵團、《東方紅》兵團整理：〈伍晉南的罪惡靈魂〉，《818戰報》（廣西南寧市818紅衛兵革命造反總部），1967年5月16日，第2版。
- ⑧⑤ 張素華：〈毛澤東在第一次鄭州會議至廬山會議前期糾「左」的思想歷程——讀這一時段的《毛澤東年譜》〉，《黨的文獻》，2013年第2期，頁17-21；吳鳴、熊琛：〈第一次鄭州會議到廬山會議前期毛澤東糾「左」述評〉，《黨史文苑》，2015年第16期，頁67-69。

四清運動的階級鬥爭建構 ——「桃園經驗」研究

●王海光

摘要：「桃園經驗」是1963年11月劉少奇派夫人王光美親自下農村基層生產大隊蹲點五個月，總結出來的一個四清運動奪權鬥爭的歷史文本。劉少奇以「桃園經驗」指導全國四清運動，使之成為1964年下半年四清運動激烈開展的一個重要推手，並繼而成為毛澤東與劉少奇在四清運動中發生爭執的一個焦點問題。在文化大革命中，「桃園經驗」遭到「形左實右」的指摘和「革命大批判」的譏諷，成為反面教材。本文以不同時期的文獻資料與實地調查、口述採訪互證，細緻考察「桃園經驗」的生產過程。通過解剖這個曾經風靡全國的四清運動典型樣本，以期對四清運動如何自上而下地人為製造階級鬥爭的政治機理有更為具體的認識。

關鍵詞：劉少奇 王光美 四清運動 文化大革命 「桃園經驗」

一 前言

1960年代的城鄉社會主義教育運動（社教運動），繞不開「桃園經驗」的話題。而「桃園經驗」的話題更為宏大，並不限於社教運動範圍。

用「典型經驗」開路，以點帶面，是中共驅策群眾的有效方式。毛澤東在社教運動中多次督促領導幹部下基層蹲點搞典型，給他們講「無證民不信，不信民不從」的道理^①。但黨內由於頻繁的政治運動造成嚴重勞損，各級主事者對社教運動的響應度不高。劉少奇夫人王光美1963年11月起在河北撫寧縣盧王莊公社桃園大隊蹲點五個月，為全黨先行，得到毛澤東的當面表揚。對王光美把桃園大隊黨支部搞成反革命「兩面政權」的四清經驗，毛澤東也有嘉許。1964年6月中央工作會議以「反修防修」指導思想重新部署社教運動，決定由劉少奇掛帥總攬其事。由此，桃園四清經驗便從村莊政治的一隅之地上升到國家政治的指導層面，成為劉少奇主持四清運動的實踐依據。

「桃園經驗」歷史文本的形成是一個過程。王光美從撫寧縣回京後，在中直機關和全國婦聯做報告，講在桃園大隊蹲點四清的情況和經驗體會。1964年7月劉少奇到河北視察工作，王光美隨同。7月5日，王光美在中共河北省委工作會議上作了〈關於一個大隊的社會主義教育運動的經驗總結〉的報告。這個報告已具有了典型示範的四清運動指導意義，說桃園大隊黨支部在支部書記吳臣把持下，「基本上是一個反革命的兩面政權」^②。隨後，在隨同劉少奇到各地視察的過程中，王光美先後在山東、安徽、江蘇、上海、河南、湖北、湖南、廣東、廣西、雲南等省市區以及中央和國家機關的幹部大會上，作了同樣內容的報告。其主要內容是：先搞「扎根串連」，然後搞四清，再搞對敵鬥爭；在開始時不能依靠基層組織和基層幹部；「四不清」幹部不僅有「下面的根子」（地主、富農和資本家的影響），還有「上面的根子」（壞幹部做靠山），不解決上面的問題，四清就搞不徹底；「四清」的內容已經不止是「清工分、清賬目、清財物、清倉庫」，而是要解決政治、經濟、思想和組織上的「四不清」^③。

8月，劉少奇在廣州主持修訂〈關於農村社會主義教育運動中一些具體政策的規定（草案）〉（即「後十條」修正草案），基本理路來自王光美在桃園大隊四清的運動實踐。陳伯達極力主張把桃園四清經驗下發各地黨委和工作隊。王光美在桃園四清經驗講演稿的基礎上修改兩遍^④，增補四清改變農村面貌等內容。劉少奇親自修改定稿，並代中共中央起草了發批語，於8月19日報送給毛澤東並中央。9月1日，中央正式批轉了這一報告，發給縣以上各級黨委和所有工作隊員閱讀。中央批語認為：這個報告「是在農村進行社會主義教育的一個比較完全、比較細緻的典型經驗總結」，在許多問題上，「桃園大隊的經驗是有普遍意義的」^⑤。9月5日，中央又轉發〈河北省委批轉撫寧工作隊關於盧王莊公社社會主義教育運動情況的報告〉，批示說「撫寧工作隊在盧王莊公社進行的社會主義教育，基本上是成功的，獲得了很大的成績，他們總結出來的經驗也是好的，值得各地同志參考和學習」^⑥。從此，「桃園經驗」傳遍全國，成了對全國四清運動影響最大的一個「經驗」^⑦。本文所講的「桃園經驗」，如非特別指出，俱是指這份歷史文本。

劉少奇在「抓上面的根子」的思想指導下，組織以縣為單位的「大兵團作戰」，導致1964年下半年的四清運動激進化。1964年底的中央工作會議上，毛澤東與劉少奇在四清問題上發生衝突，亦是以「桃園經驗」說事，指摘其對基層幹部打擊面過大的問題。文革中，「桃園經驗」成為劉少奇、王光美「復辟資本主義」的一大罪狀。文革後，隨着劉少奇的平反，關於「桃園經驗」的評價變得有些曖昧。雖然劉少奇、王光美的文革遭遇令人同情，但社教運動在政治上是被否定的^⑧，「桃園經驗」為階級鬥爭極端政治典型乃不爭之論。論者探討的聚焦點在毛澤東為何對「桃園經驗」先支持、後反對的態度變化上^⑨。

從1990年代後期以來，論者開始重新研究和評價「桃園經驗」，形成了三種觀點：第一種是完全肯定或基本肯定；第二種是徹底否定；第三種是總體否定但部分肯定。第一種敘述主要來自王光美、劉源的劉家方面。劉源1998年11月在《南方周末》評論說：「桃園經驗」至今仍「散發着活力」，體現了實事求

是的精神實質，是「真正共產黨人的調查」，「還沒有一部能超過它的紀實作品」，可謂紀檢部門的「必讀書」、記者採訪的「入門書」。他不無情緒地批評後世學者的研究和一些領導幹部的回憶錄是「一團漿糊」，甚至帶有「私情私怨」^⑩。王光美則回憶說：「桃園經驗」有些事情不實，「錯傷了一些基層幹部」，但還是以人民內部矛盾對待^⑪。第二種敘述以海外學者和民間學者為代表。如美國華裔學者宋永毅認為：「桃園經驗」是文革某種形式的預演，開創了「夫人參政」的先例，提供了另組「階級隊伍」的奪權鬥爭思路，為文革的「逼、供、信」的樣板^⑫。第三種敘述沿用了1981年〈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關於社教運動的定性，即認為：「桃園經驗」對糾正幹部特殊化、打擊貪污盜竊等犯罪活動起了有效作用，然而說桃園大隊黨支部「基本上不是共產黨」（劉少奇語），同樣過份誇大了農村階級鬥爭的形勢^⑬。

當前研究的最大問題是，議論評價多而實證研究少。論者的正方、反方觀點，大多受文革時期批判揭發材料和王光美口述史料所牽制，許多具體史實模糊不清，對「桃園經驗」的文本缺乏有力考證。較為集中講桃園四清過程的有兩篇文章：一篇是蕭喜東的文章〈劉少奇、王光美與群眾運動：以四清為例〉，其中論及桃園大隊的四清過程，主要是運用文革時期紅衛兵群眾組織的桃園調查材料^⑭；另一篇是李明明的碩士論文〈桃園「四清」運動歷史考察〉，對運動過程進行了粗線條梳理，主要依據撫寧縣檔案館整理的桃園四清史料^⑮，但在史實考證上有些粗疏。

本文是基於文獻檔案、實地調查和口述訪談的實證研究，所應用的史料主要來自五個方面：一是撫寧縣桃園村的實地調查，包括（1）當地村幹部的介紹和對村莊歷史記憶的實地考察；（2）桃園村四清座談會的當事人回憶^⑯。二是主要當事人的訪談，其中有兩位「桃園經驗」中的重要人物，一位是王光美扶植上台的桃園大隊大隊長關景東（關寫有回憶錄《桃園風雲》，未刊），一位是桃園大隊黨支部書記吳臣「上面的根子」副區長蘇長吉。三是撫寧縣地方文獻材料和當地有關研究，包括（1）公開出版的撫寧縣史志材料；（2）有關檔案文獻、縣委在文革後的調查核實材料和平反文件^⑰；（3）當地史志工作者的研究成果。四是文革時期紅衛兵群眾組織關於桃園四清的調查材料。五是「桃園經驗」的歷史文本和王光美文革後回憶的口述史料。這些構成了本文研究「桃園經驗」生產史的資料鏈條。

「桃園經驗」的歷史文本，即1964年9月1日中共中央轉發〈關於一個大隊的社會主義教育運動的經驗總結〉（中發【64】527號附件）。文革時期的批判資料《中國赫魯曉夫劉少奇反革命修正主義言論集（1958.6-1967.7）》中載有全文^⑱，文革後國家農業委員會辦公廳編的《農業集體化重要文件彙編（1958-1981）》下冊中載有刪節版^⑲；本文所依據的「桃園經驗」文本是1964年中發527號文件的附件文本。

「桃園經驗」是根據「反修防修」和「反和平演變」的政治需要而建構出來的一個階級鬥爭故事，其背後的真實情節要比「桃園經驗」文本所述更加複雜。「桃園經驗」的生產過程，比較集中地體現了1960年代「階級鬥爭為綱」的高層和底層的互動關係，有許多值得討論的話題，如中共發動政治運動的群眾動

員機制、典型經驗的生產和傳播、階級鬥爭觀念的輸入和運動實踐的物化、中央幹部與地方幹部的認知差距和法理性衝突、基層社會治理結構與幹部群眾的體制性矛盾，等等，從中可以發現從四清到文革的歷史演進伏線。可以說，理清了四清，才能認識文革。「桃園經驗」研究的價值也就在這裏。

二 桃園村的歷史故事

桃園村位於河北省撫寧縣南部平原地區，因唐太宗征高麗時將軍陶元在此地建營而得名。1958年人民公社化後，設桃園大隊，隸屬榆關區盧王莊公社。該地交通方便，自然環境優越，北離撫寧縣城二十里，南距避暑勝地北戴河十餘里。村旁有洋河水域流經，灌溉便利，旱澇保收，糧食產量較高。村民以自耕農為主，外出謀生者多去東北。村中能夠僱工的殷實人家都是在東北有商號的，家境貧寒者多為外縣討飯來到本村落戶的新戶^②。

撫寧縣是中共北方老區，歸中共冀熱遼分局冀東區所管轄。在1947年的激進土改中，撫寧縣亂鬥亂殺情況嚴重。撫寧縣城裏貧農團三五成群，扛着大旗，敲着鑼鼓，挨戶搞清算，抄家打人殺人。城裏人紛紛逃走，桃園村也有縣城來落難的人^③。1948年4月，中共東北局嚴厲批評冀東區土改有「極端嚴重的左傾錯誤」，責令「停止一切土改鬥爭」^④，立即進行土改糾偏。

桃園村是典型的北方自耕農村落，沒有大富人家。1948年「解放」，10月開始土改。此時已過了激烈鬥爭的風頭，當地土改過程比較平穩，劃出了兩戶地主，兩戶富農；沒收分配了他們的房屋土地，沒有搞出「浮財」。外地遷來的新戶，包括在城裏為逃避土改到桃園村落戶者，因在桃園村無地無產，土改時劃成份為貧農。

冀東區土改和建黨同步進行，以土改「根子」（貧僱農）建立鄉村政權。桃園村的土改建黨，第一批發展了吳臣、關希顏、趙樹春等八人，由牛頭崖區委幹事蘇長吉辦具體手續，入黨手續很簡單^⑤。當時村黨支部主要負責給路過的軍隊號房子（安排臨時住房）、支差、派飯。討飯落戶來的貧農黨員，多是大字不識的憨厚農民。

吳臣是黨支部宣傳委員，分管民兵工作。他有大城市生活經歷，見多識廣，頭腦靈活，成了村裏的實際主事人^⑥。吳臣幼年喪父，兩歲隨母親改嫁到桃園村。他的養父以租種土地和做小工為生，農閒時做些小買賣。吳臣從小隨養父種地打工、做小買賣，十五歲就給人家拉大網、扛長工，十七歲時隨姨夫到長春學做木匠，後來又做點小買賣餬口。1947年，國共兩軍在東北廬戰激烈。3月，吳臣為躲兵焚，攜家眷回鄉。回村後，吳臣以租地耕作為生，還借錢開了一家出售日用雜品的小賣店。吳臣房無一間，地無一壟，土改時定為貧農成份，工作隊將從地主處沒收的三間偏房分給了他。

桃園村糧食產量高，農業合作化開展得早，從互助組、初級社、高級社到人民公社，它都是撫寧縣的先進村。吳臣雖然不識字，但記憶力好，精明強幹，上級布置的任務都能順利完成，與縣區領導幹部的關係也很好。從合

作化到四清的十幾年間，一直擔任村(大隊)黨支部書記。撫寧縣歷任縣委書記到南部地區來，都喜歡在桃園村落下腳，找吳臣聊聊天^{②6}。

關景東是在合作化運動中嶄露頭角的後起之秀。他出身中農，上過幾年學，聰明機靈，能說會道，表現積極，1949年入團，1952年入黨。合作化開始時，桃園村許多黨員出外謀生。區委書記動員桃園村團支部書記關景東出面，組織了一個初級農業社。關景東初級社宣稱糧食平均畝產423斤，高居全縣第一(全縣1953年的糧食平均畝產量166.3斤^{②7})。1956年，桃園和盧王莊兩村合建高級社「東方紅農業合作社」，二十五歲的關景東任副主任。1957年，東方紅高級社宣稱糧食平均畝產580斤，大大超過全縣糧食平均畝產346.9斤^{②8}，被省、地、縣、區評為先進社，關景東被評為全國先進生產者。在大躍進的「放衛星」中，東方紅社自報畝產650斤，力爭700斤。縣委書記親自出面，將東方紅社作為縣委的高產實驗田，確定了畝產1,000斤的高指標。

1958年8月，中共中央在北戴河召開政治局擴大會議。期間，中央辦公廳主任楊尚昆騎馬到周邊微服私訪，見東方紅社地界的莊稼長勢喜人，與眾不同，回去做了匯報。隨後，有二批參加會議的中央領導人和全國各省、市、自治區第一書記來到東方紅社參觀^{②9}。8月12日，朱德、鄧小平、彭德懷等中央領導人到此地考察，《撫寧報》立即做了報導。撫寧縣大放高產衛星：「東方紅社的糧食畝產由原來的保證5,300斤、爭取6,000斤，提高到保證8,000斤、爭取10,000斤。」15日，劉少奇和夫人王光美來到東方紅社視察，關景東等人向他們介紹了生產情況。劉少奇詢問多穗高粱的畝產，關回答10,000斤是有把握的。劉少奇高興地說：「還可以想些辦法爭取15,000斤嘛！」^{③0}關景東當即誇口可達標。《唐山日報》當即發布了農業生產特號消息：〈東方紅農業社多穗高粱畝產萬斤〉^{③1}。9月27日，《撫寧報》在〈我縣實現多穗高粱千斤元帥縣〉報導中說：東方紅社2,591畝，畝產1,820斤，其中36.7畝平均畝產2,974斤，有1.7畝高達9,200斤。關景東晚年回憶說，這些產量都是按每畝多少株、每株多少穗、每穗打多少給推算出來的，實際畝產量1,800斤也達不到^{③2}。

劉少奇在東方紅社視察時，問他們還有甚麼困難和要求。關景東很機靈，說希望給一部電影放映機；物質生活豐富了，也要豐富社員的精神文化生活。此事，王光美記在心裏。9月，當地在東方紅社的基礎上又成立了「東風人民公社」。王光美代表劉少奇給公社送了一台電影放映機，聲明這是他們全家入社的股金。9月25日，《撫寧報》以〈我縣全體人民的光榮，少奇同志加入東風公社〉為標題做了專題報導。關景東專程去北京，向劉少奇匯報公社成立後的情況^{③3}。這是王光美後來到桃園大隊進行四清的前緣。

大躍進「吹牛皮」的「浮誇風」，是「政治正確」的上下互動。原桃園大隊會計趙忠義在1958年陪國務院一位副秘書長去縣委^{③4}。縣委第一書記強華匯報說，這裏半山區多，白薯一畝地可以出十幾萬斤，可以磨成多少澱粉。這位副秘書長提出質疑，讓陪他來的趙忠義計算了一下，揶揄說：就你們縣裏出的澱粉，能繞全國十三圈^{③5}。

1958年大煉鋼鐵，桃園大隊把農民的鍋砸了，門上的鐵扣拆下，都拿去煉鋼。人民公社辦食堂，不幹活不給吃飯。凡是不聽話的，就弄到公社勞改

隊。當地群眾說風涼話：「下至活褲襠〔開襠褲〕，上至白髮蒼，老頭孩子都得幹活去。」^⑥當時桃園村所在的東風公社從全部青壯勞力中抽120人去北京修密雲水庫，其餘的全部到縣東北杜莊大煉鋼鐵；在家的全是婦女、老人，眼看到手的莊稼無法收割，全部爛到地裏了^⑦。

1959年11月，撫寧縣開展反右傾運動，整了一批敢講真話的基層幹部。關景東晚年回憶說：「反右傾很厲害，公社成立了『拔白旗』赤衛隊。當幹部稍有工作怠慢，或對某個黨員領導幹部有言語不周，傷了他的面子，就可能定為『白旗軍』而被拔掉。送到公社集中營裏，接受批判、批鬥、勞動改造。所謂改造，白天強制勞動，晚上受批判。所謂批判，其實是酷刑加身，強迫你承認反黨、反社會主義、反『三面紅旗』。集中營關的人多數是地主、富農、歷史反革命、右派份子。如果搞到這個集中營，那是滅頂之災。」^⑧關景東本人職務經過六次變動，從高級社副主任到管理區，又調到公社，又從公社回到管理區。1961年國家精簡人員，凡是從農村調上來的非國家正式脫產幹部，全部回原村。關景東回到了桃園大隊，任大隊黨支部委員、治保主任兼民兵連長。

大躍進帶來了大饑荒，撫寧縣「浮誇風」厲害，饑荒嚴重，許多村子都死了人。桃園村往北不到十公里的蘭山村，全村人人浮腫，四十多歲的人都餓死了。桃園大隊在吳巨黨支部領導下，想盡各種辦法度難關，全村沒有餓死人。對此，桃園村的村民至今仍是心存感念的。他們稱道那時桃園大隊的幹部，是把老百姓攔在腦子裏，攔在心上的好幹部：「產量高點，多少可以瞞產，這樣群眾可以多吃一口，浮腫少一點。」當年全村「沒有餓死人，這是天大的功勞」^⑨。

三 「桃園經驗」的故事

(一) 桃園四清工作的開展

1963年6月26日，中共河北省委社教工作隊到撫寧縣盧王莊公社蒲蘭大隊進行農村四清試點；11月下旬，進入盧王莊公社開展四清。工作隊陣容強大，由省、地、縣229名幹部組成，平均每個大隊17名。省委第一書記林鐵掛帥，撫寧縣委第一書記強華、省委政策研究室副主任肖風任工作隊長，由肖風主持桃園大隊四清試點工作。

11月13日，四清工作隊進駐桃園大隊，宣布桃園大隊為省委的四清試點單位。21日，王光美化名董樸，以河北省公安廳秘書身份參加桃園四清，任工作隊副組長。桃園工作隊由中央、省、地、縣四級幹部組成，從開始進駐的八人增加到二十多人。桃園四清工作於1964年4月底結束，整個運動過程歷時五個月。

王光美1946年參加革命，1948年入黨，是中央領導人的夫人中革命資歷最淺的一位。她生長在大城市，一直讀書至碩士畢業，參加革命後就在中央

高層機關工作，很少接觸基層。1947年曾隨着北平軍調部的幹部在晉綏根據地參加過一段時間的土改工作，接受了最早的革命洗禮。

晉綏根據地是1947年土改中最激進的地區。興縣八個區290個村，打死1,050人，自殺863人，掃地出門凍餓而死63人^⑳。劉少奇也是1947年激進土改的始作俑者，習慣運用工作隊的工作方式整頓基層。他在全國土地會議上推行「貧僱農當家」，整訓地富出身的黨員，對基層幹部「搬石頭」。四清運動把當年土改運動的鬥爭基因重新激活，其歷史印記在「桃園經驗」裏也有反映。

盧王莊公社有十四個大隊，1948年底開展的土改，與之前激進土改政策有別，四清工作隊認為這一帶是「和平土改區」，民主革命不徹底，「階級陣營混亂，幹部『四不清』問題很嚴重，多吃多佔、鋪張浪費、貪污盜竊、投機倒把，都是比較多的」。桃園村與盧王莊村相鄰，省委工作隊把王光美安排於此，本是有些照顧的意思。桃園大隊各項任務都完成得很好，按當時的政治標準，屬於先進生產大隊、先進黨支部（當時把基層支部分為三類：先進的、一般的、落後的；也有分成四類：好的、比較好的、一般的、差的），而且在1963年已搞過一次清經濟的「小四清」（清賬目、清倉庫、清財物、清工分）。在當地幹部看來，在這個大隊搞四清，不過是走過場。但是，王光美是帶着搞階級鬥爭的「清政治」框框來的，並不認可地方黨委的「小四清」，對當地幹部抱有不信任態度，認為他們「有寧右勿左的情緒」。

桃園大隊有217戶，四個生產隊，1,080人，2,000多畝地。桃園四清工作隊的工作步驟是：宣講「雙十條」（「前十條」〔〈關於目前在農村工作中的若干問題的決定（草案）〉〕與「後十條」），「扎根串連」，訪貧問苦，組織貧下中農階級隊伍，大揭階級鬥爭蓋子；經濟「四清」，幹部「洗澡放包袱」；群眾「洗澡」^㉑；憶苦思甜，思想歸隊；複議階級成份，建立階級檔案；對敵鬥爭；最後搞組織建設，改進經營管理，掀起生產高潮等階段^㉒。

具體而言，四清工作隊撇開基層組織另搞「扎根串連」，從出身成份找「根子」（指階級根子，基本群眾也就是工作隊的依靠對象），重新組織階級隊伍。依靠「根子」秘密串連，發動群眾大揭階級鬥爭蓋子，檢舉揭發壞人壞事。大小隊幹部「洗澡放包袱」，社員群眾「洗澡洗手」。桃園的四個生產隊中，三個隊是鬥爭重點。工作隊採取「有棗沒棗打三桿，有魚沒魚淘乾了看」的運動策略，事先確定了每個幹部的貪污數字，定出給群眾「分紅」的指標，幹部一律「上樓」交代問題^㉓，一個個地過篩子。為了逼迫幹部交代「四不清」問題，工作隊連唬帶詐，還採取了圍攻推搡、罰站罰跪、彎腰低頭「燕飛」^㉔等體罰性的軟暴力鬥爭方式。當時桃園大隊的大小隊幹部和副業攤的幹部共四十六人，挨整挨鬥的三十九人，佔85%。「群眾洗澡」中社員群眾交代投機倒把和偷摸問題，全大隊有155人挨了整^㉕。

經過四個多月的四清工作，桃園大隊黨支部書記吳臣被清除出黨，定為壞份子，監督勞動；大隊副書記兼第三隊生產隊長趙樹春被開除黨籍；支部二十三名黨員，處分和勸退的七名；四個生產隊中三個隊長被撤職；經濟退賠的有四十七人。整個大隊（包括大小隊幹部）一共搞出了22,000多元，34,000多斤糧食的問題。其中貪污1,000元錢以上的有五人，查出漏網地富

七戶(二戶由貧農、中農上升為富農，四戶由貧農、中農上升為地主)④。從而講述出了一個「桃園經驗」的階級鬥爭故事。

(二)「桃園經驗」：意識形態的觀念建構

「桃園經驗」把桃園大隊說成是一個「壞份子控制的大隊」，黨支部基本上是一個「反革命的兩面政權」，大隊書記吳臣是「流氓」、「壞份子」。然而，所述情況與基本事實出入很大。「桃園經驗」其實是一個故事，是一個在「反和平演變」的大背景下，以階級鬥爭觀念試圖解釋現實生活的意識形態建構。

1、「反革命的兩面政權」——桃園大隊黨支部

桃園四清工作隊進村時，地方黨委介紹情況說：桃園大隊是先進黨支部，支部書記吳臣有威信，但有些家長制作風；支部成員只有民兵連長關景東有200元的經濟問題。然而，王光美在桃園大隊搞四清的結果，卻把事情完全給顛倒過來了：「好幹部」吳臣成了「壞份子」，「四不清」幹部關景東成了「敢於自我革命」的樣板。「桃園經驗」按照劉少奇的意見，給吳臣桃園黨支部的定性是「基本上是一個反革命的兩面政權」。所謂「兩面政權」的問題，主要是三項：一是支部書記帶頭打罵群眾；二是瞞地瞞產；三是貪污腐敗。

第一，吳臣打罵群眾是實情。農民說吳臣「打一拳揉三揉」，吳臣自己也講當幹部要有點「迫力性」，工作隊調查說他打了三十多個人。所謂「迫力性」，實際上是集體化後農村基層幹部普遍的工作方法，否則是不能完成上級任務的。農村基層幹部中能夠像吳臣這樣，做到「打一拳揉三揉」的，已是很講方法的了。農民群眾真正反感的，並不是基層幹部的性格粗暴，也不是多吃多佔，而是他們對群眾漠不關心，不給群眾辦事。改革開放幾十年後，桃園村的村幹部還稱道說：「吳臣接觸群眾，在群眾中有威信。打你了，給個糖吃。」④撫寧縣委文革後落實政策的調查結論是：吳臣在當基層幹部十幾年中，確實打過社員群眾，但「桃園經驗」在情節和性質上與事實有原則性出入。吳臣打人是性情粗暴，方法簡單，並非私人報復；根本沒有私設監牢、扣押群眾的問題④。

第二，「桃園經驗」講的隱瞞地畝和瞞產私分問題，也是實情。而且，桃園大隊所隱瞞的地畝，實際上要比「桃園經驗」所講數量還要多④。農村生產大隊的瞞地瞞產，是農民給自己生存留下的一條縫隙，人人皆知。大饑荒時期，當地政府曾出台了一些救命的土政策，規定「有條件的地方可以留一點豬飼料地」；桃園大隊動用了一些集體耕地作為「保命田」，是符合政策的④。從體制上講，瞞地瞞產是每個生產隊都有的事情。上報糧食產量的提高，社員收入分配的增加，都出自這裏。毛澤東在全國樹立的農業生產典型昔陽縣大寨大隊，當年也是瞞了不少地畝的。

桃園四清工作隊用過去「打土豪」的辦法，一開始就預設了幹部貪污和退賠的數量指標，作為四清運動的鬥爭目標。工作隊給大小隊幹部預定的貪污指標很高，給大隊書記吳臣定了「雙一千」(1,000元錢、1,000斤糧食)的指標，

給關景東定的是「雙七百」指標。工作隊不僅算了貪污的錢、投機倒把的錢、多吃多佔的錢，還把幹部一起吃飯的錢也都算進去了。如大小隊幹部商量工作，安排第二天幹的活，弄點東西吃，無非就是拿棉籽油炸個油餅（油餅都是黑糊糊的），但四清運動來了，這就得賠。理由是：幹部吃了，群眾沒有吃^⑩。實際上，農村基層幹部很辛苦，對於這類多吃多佔的事，群眾本來沒有甚麼意見，但被工作隊煽動起來後，群眾的鬥爭要求就愈來愈高了。工作隊說貪污數額是一千，群眾就會說有七千。這種情況與當年土改鬥地主的情況一模一樣。

第三，「桃園經驗」為了表現生動形象的效果，刻意誇大了幹部貪佔退賠的數量。如其中講二隊副隊長關希英退賠1,000元，表示感激四清挽救了他等等。實際上，關希英的定案和退賠數額只有400元，也沒有說這些話。他後來不無幽默地說：剩下的600元還得由王光美給出^⑪。工作隊預設的退賠指標太高，根本落實不了，對幹部追逼得厲害，關希顏、趙樹春等人連居住的房子都賣掉退賠了。

「桃園經驗」引用桃園大隊一位軍屬大娘的話，形容桃園大隊存在嚴重的損公肥私的風氣：「大隊幹部摟，小隊幹部偷，社員就縫了兩個大袴兜，袴兜都裝了東西。」這句話並非桃園大隊的「特產」，而是集體化時期整個農村社會的普遍狀況。當時規定農民每年獲分配360斤原糧，桃園大隊雖然糧食產量高，但分到社員頭上，每人一天也就是八大兩（400克），其餘都交給國家做貢獻^⑫。每人一天八兩的糧食，是半飢餓狀態的生存標準——據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FAO）的標準，一個成年男性每天最少需要攝入2,100卡路里，而400克原糧相當於1,120卡路里。沙俄時期，政府規定饑荒時期的人均口糧是602克，合1,750卡路里。桃園大隊是當地糧食豐產的先進紅旗單位，但農民的糧食數量甚至低於沙俄政府給飢民的糧食配給量。在飢餓線上掙扎的農民，把自己種的糧食撈一點回來餬口充飢，實在是迫不得已的事情。對於農民的這些「反行為」^⑬，熟悉農村的幹部都是睜隻眼閉隻眼的。

「桃園經驗」還提到基層幹部的毛病：「這幾年我們的不少基層幹部沾染了很多壞毛病，懶呀，饞呀，說謊話呀……」，「多吃多佔，貪污盜竊，無償地佔有別人的勞動果實」。這是集體化體制的問題，把賬算在基層幹部頭上，完全是本末倒置了。桃園大隊的幹部曾當面說王光美不懂農村工作，不了解基層幹部。如桃園大隊支委趙品三說：「董樸〔王光美〕能把我駁倒，不過她不了解基層幹部。」由於他堅決不與王光美扶植上台的新任大隊長關景東一起工作，王光美便認為這是桃園大隊的幹部抗拒運動。

關景東在四清工作隊入村時是清查的重點對象，當時揭發了他不少「四不清」問題。王光美要他帶頭「放包袱」退賠錢款，關景東心裏有了底，帶頭在公社三級幹部會上做檢查，把自家的豬、手錶、自行車都賣了，籌錢退賠^⑭。於是，關景東很快「下了樓」（過了關）。關景東除了1958年大躍進期間與王光美有過工作交集外，以後再沒有來往。王光美來桃園前並不知道關景東在這裏，關景東一開始也沒有認出王光美^⑮。王光美扶植關景東並不是因為過去認識的原因，主要還是四清運動的政治需要。關景東能說會道，頭腦機靈，

能夠領會王光美的意圖，敢於對吳臣進行堅決鬥爭，但也有些誇大其詞的言論。王光美對關景東的扶持，讓那些過去對關景東有看法的幹部更加不滿。支部中形成了關景東與吳臣的對立，社員中也分裂為兩派。桃園四清的二十幾個「根子」和四清中被衝擊的幹部群眾相互對立起來，製造出了「有他沒我，有我沒他」的情緒。在村莊社會生活裏面的一些常態化的人際關係矛盾，在四清運動中被發酵、被政治化，以階級鬥爭人為地製造出村莊社會的分裂。

由上可見，桃園四清經驗是一個不了解集體化時期農村生活的「經驗」。但因為王光美的來頭很大，從省委到公社的各級幹部雖然心知肚明，但誰都不敢說破，「桃園經驗」遂堂而皇之地成為風行全國的四清運動樣板。

2、「壞份子」——大隊支書吳臣

桃園四清工作隊打倒了「好幹部」大隊支書吳臣，扶植了「問題幹部」關景東，是著有着搞反革命「兩面政權」的先入之見。當時劉少奇給王光美面授機宜說，搞運動必須要樹立一個對立面，「沒有對立面就沒有政策」^⑤。

四清工作隊進點以後，把幹部統統都趕「上樓」交代問題，工作隊進村後，二十天免了吳臣的職務——先定性質，後找材料，這是一種「有罪推定」的做法。工作隊捕風捉影，懷疑吳臣在東北當過偽警察，開過大煙館，搞過走私販運、抽頭賭博。它們把吳臣的出身成份由貧農改成遊民，從歷史問題、男女問題、貪污問題、政治問題逐一查起。工作隊內查外調三百多人次，查出了吳臣在東北有過賭小錢、進妓院等一些不良行為，但沒有找到其他要害材料。直到1964年3月15日工作隊開大會當眾宣布開除吳臣的黨籍時，這些問題仍然沒有坐實。主持者說，雖然沒有確鑿證據證明吳臣當過特務、偽警察，開過大煙館，但也不排除這種可能性^⑥。

工作隊整理出吳臣八大罪狀：(1)打罵群眾；(2)帶頭賭博；(3)包庇重用壞人；(4)投機倒把，貪污多佔；(5)道德敗壞，亂搞姘頭；(6)依仗職權，吃請受賄；(7)瞞產私分，欺騙國家；(8)對抗、破壞四清運動^⑦。但除了打罵群眾和瞞產私分外，其他都缺乏事實根據。吳臣在長春和桃園均有正當職業，入黨是經過審查批准的。但是，「桃園經驗」仍然說吳臣不是貧農，而是流氓，過去「搗動小買賣，賣破爛，跑單幫，一貫吃嫖賭博，無所不為，同一些流氓份子混在一塊」。

「桃園經驗」說，土改時桃園土改工作隊和黨支部，私分了土改清查出來的許多金銀財寶，並煞有其事地說，僅吳臣夫婦「就貪污了五十多顆珍珠，一副金鐲子，三個金鐲子〔戒指〕，一個翠簪子，兩包袱衣服，一個座鐘」，土改工作隊幹部林寶「挑了一副最好的棺材板送回老家去」，蘇長吉也「搞了金鐲子、衣服等」；還說吳臣貪污了土改果實後，跑到外邊做生意。試想，吳臣當時不過是一個剛入黨的新黨員、村支部宣傳委員，如果能得到這麼多東西，桃園村的地主就大得不得了，土改搞出的「浮財」也多得不得了。事實上，桃園村土改沒有搞出「浮財」^⑧。

「桃園經驗」講吳臣政治「四不清」問題，主要有兩件事：一是吳臣1962年批准了舊政權的保長蓋房。吳臣解釋說：他從東北回來後，保長曾借20元錢

給他在村裏擺了小煙攤，他批准保長蓋房是為了報恩。「桃園經驗」作者則以階級立場責問為甚麼「不報貧下中農的恩」。二是吳臣「重用包庇」八個地富份子，在大小隊副業攤子或公社單位工作。事實上，其中四名地富份子在四清運動前均為貧農或中農成份，另外四名所謂有歷史問題的人，在高級社時就已經在這些地方工作^⑥。

「桃園經驗」講吳臣經濟「四不清」問題，還列出了詳細數目：貪佔了1,000多元錢、1,000多斤糧食，倒賣了自行車五輛、縫紉機六台、手錶三塊、棺材板四副半等問題。當時這些日用工業品都是憑票供應的緊俏商品，一個公社總共也沒有幾張票。事實上，吳臣只拿過一副半棺材板，也是交了錢的。「桃園經驗」講吳臣高價倒賣糧票，也是查無實據的事情。吳臣在四清中一共退賠金額655元零2分^⑦，還少於四清上台幹部關景東的「雙七百」退賠數額。

「桃園經驗」講吳臣對抗、破壞四清運動，實際上是吳臣對省委工作隊在蒲蘭大隊四清試點有些意見，他在支部會上說，蒲蘭大隊的四清運動搞糟了，把原大隊書記搞倒了，最後還得請回人家。這是出於基層幹部同氣相求的同情。關於給吳臣定性「壞份子」的其他問題，如所謂拉攏、腐蝕幹部，實際上是給縣和公社的幾個幹部兌換了細糧^⑧。所謂投機倒把、貪污腐敗，實際上就是多吃多佔問題。所謂亂搞姘頭，工作隊煞有介事地說有五個人，但最後一個人也沒有找出來。

「桃園經驗」的最不當之處，是拿吳臣的家庭做文章。它指吳臣的妻子過去是「拉幫套」的暗娼，現在還經常跑到幾個單身漢那裏，看見喜歡的東西就拿，發煙拿煙，發布票拿布票。他們夫婦倆是一對「見縫就鑽」的壞人。事實是吳臣的妻子與前夫離婚後，由吳臣的姨給他們介紹成家的，在村裏也沒有拿人東西佔小便宜的事情。吳臣的兩個弟弟只是做過一點小買賣，卻被渲染成「最會投機倒把」^⑨。將吳臣的問題，牽連到他的家庭和親屬頭上，這種整人的做法非常不妥。吳臣的精神壓力巨大，甚至要自殺。

對於吳臣問題的處理，工作隊和地方黨委從一開始就有不同意見。1964年4月，桃園工作隊宣布吳臣為壞份子，清除出黨，監督勞動，直到6月25日榆關區委才將案件材料上報中共撫寧縣委監察委員會。縣監委審查後，於7月9日召開常委會議研究，因為案件許多事由的情節不清，遂於21日派專人到桃園大隊與工作隊交換意見，對有關問題進行了核實。23日，撫寧縣召開縣常委會，專門研究吳臣的問題，請桃園工作隊列席會議。會上，對如何定性吳臣的問題爭議很大。縣委一些幹部認為吳臣的問題是好人犯錯誤；工作隊堅持說是壞人辦了壞事，吳臣是鑽進黨內的壞份子。最後，縣委迫於壓力，按照工作隊的意見作出了結論。實際上，工作隊內部也有分歧，有的人主張讓吳臣留在黨內，不當支書還可以擔任支委^⑩。但由於劉少奇對吳臣和桃園黨支部已有「反革命的兩面政權」的定性，案件只能按照敵我矛盾處理。縣監委的一個幹部在核實吳臣問題時提出三十三個疑點，遭到工作隊嚴厲批評為「喪失階級立場」，縣委和縣監委都做了書面檢查^⑪。同日，中共撫寧縣委監委會做出〈關於給吳臣清除出黨處分的批覆〉，把吳臣定為「混進黨內的壞份子」，清除出黨，「戴壞份子帽子，在村監督生產」^⑫。9月26日，縣委監委會再次下文，對趙樹春做出處分決定，定為貪污盜竊份子，開除黨籍^⑬。

吳臣從紅旗單位先進黨支部的書記，一下子落到「四類份子」的行列。不僅是他個人命運的雲泥之變，也是整個基層幹部群體在四清運動的命運寫照。如果按照桃園四清處理吳臣的標準，那麼農村基層幹部沒有幾個人是能夠過得了關的。相比之下，毛澤東親自樹立的大寨大隊書記陳永貴，不僅有瞞地的問題，還有當過日偽「情報員」的政治歷史問題，性質更要嚴重得多。

3、「下面的根子」——大隊現金保管、四隊會計趙學瀚

1964年春節期間，劉少奇與王光美談桃園四清時說：「犯嚴重四不清的錯誤，根子在那裏？我們說根子是封建勢力和資本主義勢力的腐蝕和影響，如一般所說的『錯在幹部，根子在地、富』，這是下面的根子，這是基本的根子。」^⑧

桃園大隊原有地主富農各兩戶，四清工作隊從土改往前追，又查出了五戶漏劃地主、兩戶漏劃富農。如桃園小學的小學教員單立中，1947年從縣城逃亡到桃園村，土改時劃成份為貧農。這次四清重劃成份，工作隊說他是撫寧縣城的逃亡地主。單立中拿着當年土改文件為根據找工作隊論理，工作隊說這是「地主和我們搞合法鬥爭」，還查出單立中打了二十一個學生的事情，把農村小學常見的教學管理行為，放大為地主份子對貧下中農子女的階級報復。

桃園四清工作隊不僅補劃了這些地主富農，更重要的是把他們當作「四不清」幹部背後的階級「根子」，「用各種辦法，腐蝕了很多幹部，使幹部貪贓枉法」。工作隊給吳臣找出的「下面的階級根子」，是大隊現金保管、四隊會計趙學瀚。

趙學瀚是東北某銀行的資深會計，在1947年長春被圍時跑回家鄉，土改時劃為中農成份。他熟悉業務，賬碼清楚，謹小慎微，為人和善，全村老小都很喜歡他。至今桃園村老人還眾口一詞地稱讚他是「正人君子」，規規矩矩的老買賣人^⑨。從初級社起，趙學瀚就擔任生產隊會計。四清時，工作隊收集群眾反映，都說幹部中比較好的就是老會計趙學瀚，認為他「賬碼清楚，甚麼時候找他都是好應承，從來沒向我們說過硬話，這個人沒問題，信得過」。到運動後期，趙學瀚所在的第四生產隊的社員還請求工作隊，不要動趙學瀚的成份，我們還要他當會計。但工作隊認定趙學瀚是桃園村的首富，說他在1947年賣了60多畝地，把他的中農成份改劃為地主份子，而且按照「根子在地、富」的農村階級鬥爭公式，認定他就是躲在「壞份子」吳臣背後的階級敵人。「桃園經驗」說趙學瀚表面裝得像「羊羔」，實際上是「鑽進幹部隊伍」的階級敵人，「表面上裝窮賣傻，迷惑群眾，實際上出謀劃策，出壞主意的就是他」，就連趙學瀚幫助不識字的吳臣寫檢查，也被說成是搞破壞活動。

在四清運動中，這些被抬高了階級成份的新劃「四類份子」，給他們全家和子女後代帶來了沒頂之災的政治噩運。趙學瀚有兒子、兒媳、女兒一共六人，長子是空軍的一個上尉軍官，二子是哈爾濱工業大學的助教，三子在唐山鐵道學院學習，四子是天津南開大學自動控制系的學生，小女兒在撫寧中學高中畢業班上學，兒媳是國營企業的會計。他們的政治身份是兩個黨員，四個團員。桃園工作隊認為，趙家子女是隱瞞出身混進革命隊伍的階級異己

份子，於是分別寫信給他們所在單位的黨委。受到父親的株連，長子趙仲恩被開除黨籍、軍籍，遣返回鄉勞動就業；二子趙仲明被開除黨籍，另行安排工作；三子趙仲平被開除學籍，回鄉勞動……

趙仲恩曾作為轟炸機上的通訊長，參加過著名的「一江山島戰鬥」，當年《人民日報》有過報導^⑩。1964年8月，空軍司令劉亞樓的夫人翟雲英，在婦聯聽了王光美的「桃園經驗」報告，回來告訴劉亞樓，在空軍還有這樣一個暗藏的階級異己份子，劉亞樓立即查出並把他清除、遣返回家了。趙仲恩把復員費全部捐給了生產隊，在曹中莊生產隊掏大糞。1984年，中共撫寧縣委為他落實了政策，安排到縣五金廠當黨支部書記。1986年，撫寧縣委授予他優秀共產黨員稱號，以表彰他歷盡劫難無怨無悔的崇高精神^⑪。

桃園四清的補劃階級影響極大。整個盧王莊公社2,098戶（不含蒲蘭大隊），錯劃成份的有324戶，佔15%。其中清查出來的漏劃地主、富農46戶。撫寧縣四清錯劃地主、富農成份1,014戶^⑫。他們被補劃為「階級敵人」的同時，也斷送了子女的前途命運。如盧王莊大隊會計董獻廷，兒子董國柱是外交部信使，他被劃成了漏網資本家後，河北省委盧王莊工作隊給外交部政治部去信，通報董國柱的父親是漏劃階級敵人^⑬，這樣一來，董信使的國家信使工作肯定是做不成了。

從桃園大隊的補劃階級中，「桃園經驗」得出了在四清中搞「民主革命補課」的一般性認識：「從桃園來看，原來的地主和漏劃地富的子女基本上都不在農村，這樣的戶一共十六戶（土改時訂了五戶地主，四戶富農，其中有五戶，全家都搬到城市去了）^⑭，他們的成年子女一共三十四個，只有三個在農村幹農業活，那三十一個都是在北京、天津、東北的廠礦、企業、學校、還有的在機要部門。在北京的八個人，有在工廠的，有在學校工作的，有在軍隊的，他們中只有四個人登記了地主成份」，作者進而提出：「和平土改區一定要認真登記成份，這個馬虎不得」，並由此認為：和平土改地區的民主革命不徹底，劃階級成份的漏洞很大，許多漏劃的地主富農和他們的子弟都鑽到城裏去了，他們改換了出身成份，成了城市貧民。所以「桃園經驗」說城鄉社教運動的「清階級」，要農村「四清」和城市「五反」一起搞，才搞得清楚。這個結論對1964年下半年四清運動的激進化影響極大。

四清的複查重劃階級和建立階級檔案，是1960年代重塑階級政治身份社會的重要內容。西北等地的「民主革命補課」中，普遍複查土改的階級成份，甚至查三代、看五夫（姑父、姨夫、舅父、姐夫、妹夫）。四清運動中的階級鬥爭概念化和虛擬化，強化了階級出身的政治標籤化，發展出一條從強化階級成份開始，「唯成份論」隨之泛濫，再到文革「血統論」猖獗一時的歷史演進線路。

4、「上面的根子」——榆關區副區長蘇長吉

「桃園經驗」抓農村階級鬥爭的一個新經驗，就是「抓上面的根子」。這個思想來自劉少奇。劉少奇聽王光美介紹桃園四清時說：不但要抓他們下面的地富反壞的「根子」，還要查「上面的根子」，挖「上面的根子」，「犯嚴重四不清

錯誤的基層幹部，在公社、區、縣和地委有根子，要切實追查一下，要切實整一下」，「單單注意下面的根子，不注意上面的根子是不行的」^⑥。劉少奇還具體指出，榆關區副區長蘇長吉就是吳臣「上面的根子」。

「桃園經驗」把蘇長吉作為吳臣的後台，列舉出了他的六項問題：(1) 桃園大隊賭博成風，蘇長吉經常到這裏賭博，還帶了縣委辦公室主任一起來賭博；(2) 關希顏和蘇長吉是乾兄弟，他老婆是蘇長吉的姘頭。蘇長吉一來，關希顏就搬到牲口棚住，給他騰地方；(3) 關希顏是「偷摸滲漏甚麼事都做」的人，1961年還搶過一個棉襖（在地頭上撿的），被公安局抓了。蘇長吉包庇他，從公安局把他給要了回來；(4) 蘇長吉參加蒲蘭大隊四清工作隊，對四清一直抱着抵觸、反對甚至破壞的態度，說蒲蘭搞糟了，搞「左」了；(5) 蘇長吉在桃園和牛頭崖有「享腐化福」的窩子，拉了一批基層幹部的酒肉朋友，一起吃喝、聊女人；(6) 蘇長吉被迫交出了他的腐敗日記，其中記載他與女人來往的事情，日記標題就是「雲雨日記」。但並沒有說出蘇長吉的腐敗與吳臣有甚麼具體的關聯。

筆者於2008年4月間，在撫寧縣招待所三次採訪蘇長吉。他的往事回憶與「桃園經驗」是截然不同的兩個故事。

蘇長吉是撫寧縣蘇官營村人，1947年入黨，1948年春調到牛頭崖區委任幹事，在桃園村一帶搞了四五個月土改和建黨。其後回縣委工作，沒再過問桃園的事情。在他的革命生涯中，發展黨員工作就做過吳臣、關希顏這一批。1952年蘇長吉調到唐山地委組織部工作，先後任黨員管理科幹事、副科長。1962年地委機關幹部下放，回撫寧縣任東風工委副書記。工委合併為榆關區委後，改任副區長。

1963年省委在盧王莊公社蒲蘭大隊搞四清試點，蘇長吉也參加了。他對四清提出了一些反對意見，主要是：運動要與整黨結合，搞運動不能影響生產，對基層幹部要有甚麼問題說甚麼問題，不能一棍子打死，不能因大隊搞運動就減少徵購量，等等。縣委把他調回縣裏反省，檢討在蒲蘭大隊四清問題上的錯誤，後來縣委和工作隊又對他進行政治審查^⑦。1964年3月26日召開蘇長吉專案小組第一次會議^⑧，主要查他的生活作風上的男女問題，責令他寫檢查^⑨。期間，工作隊桃園大隊鬥吳臣，讓蘇長吉也去檢查。蘇長吉說他與吳臣是工作關係，在桃園沒有犯錯誤，拒絕到場。

事實上，工作隊也找不出吳臣與蘇長吉有甚麼「勾結」關係。所謂土改貪污金鑼子的事情查無實據；蘇長吉在男女問題上的那點事兒也很輕微，查不出更多的問題。劉少奇親自抓這個案子，壓迫省、地、縣的黨委政法部門，一定要嚴肅處理此案，辦案人員只得別開蹊徑，另外找出了蘇長吉有關歡迎蔣介石反攻大陸的言論，把他打成了現行反革命，判了六年徒刑。蘇長吉對這個處理不服，向組織上訴，向唐山地委書記馬力訴冤，但都沒有結果。文革中，蘇長吉刑滿釋放回家，戴了「壞份子」帽子。在文革後，中共撫寧縣委重新複查了蘇長吉的案件，予以徹底平反^⑩。

蘇長吉從未讀過「桃園經驗」^⑪，筆者詢問其中有關他的問題，答覆如下：(1) 桃園土改時沒有分過「浮財」，他與吳臣之間也沒有甚麼私誼。(2) 關希顏

一家是厚道的本分人家，所謂蓋「關家門樓」的事情根本不存在。(3) 他對關希顏妻子非常尊重，以老嫂子看待，連句玩笑話都沒有說過。(4) 當年與他有親密接觸的婦女有三人，沒有發生性關係。(5) 他根本不知道有一本「雲雨日記」的事情，也從沒有主動交出過日記^⑩；只是省公安廳審訊他時，提到他的日記中有迎接蔣介石反攻大陸的「反動言論」，與情色無關^⑪。

據此可見，「桃園經驗」說「桃園這個支部是蘇長吉建立的，而且是按蘇長吉和吳臣的面貌所改造的」，是沒有事實根據的。所謂漏網地主趙學瀚、「四不清」幹部吳臣、「蛻化變質」副區長蘇長吉，其實都是「抓根子」的政治祭品。

5、追「上面的根子」——地方幹部的群體尷尬

「桃園經驗」對階級鬥爭的新發展，是提出了要挖「上面的根子」。它斷言說：基層的「四不清」幹部，大體在社、區、縣都有靠山。然而，「根子」追到區、縣幹部一層，所牽涉的問題就不僅是人事了，還牽涉到各項制度和程序規定，從而生發出了規制政治與運動政治的一系列矛盾衝突。縣委的角色非常尷尬，從社、區、縣三級幹部，到縣委第一書記強華，「桃園經驗」都有點名批評。

在四清開始時，縣委第一書記兼工作隊長強華按照中央「雙十條」精神動員講，「要團結百分之九十五的幹部」，要依靠基層等，王光美認為這是給運動「潑冷水」。在處理幹部的程序和規制問題上，桃園四清工作隊與縣裏發生了直接衝突。在有關吳臣與蘇長吉的事情上，牽扯到縣監委書記陶克日和縣水利科長育仁等一批縣裏幹部。

桃園工作隊要在桃園村開會批蘇長吉，請陶克日主持。陶推諉說：蘇長吉是現任區長，「可不能像搞吳臣那樣搞法」。王光美認為地方幹部「框框多」，並得出了「不能怕和地方黨委搞壞了關係」的基本認識。

育仁與王光美的交集是在業務問題上，但卻上升為政治問題。1964年3月8日，育仁下鄉到桃園大隊，大隊幹部提出要修一個揚水站種水稻，這是王光美在桃園大隊搞的一個政績工程。育仁不知是王光美的主意，隨口說：「誰給你們出的這個孬主意，就這點蛤蟆尿能種稻田？」當他知道王光美在場時，當下就嚇傻了，趕緊給縣委書記強華打電話求救，但強華也不敢出頭。事後，縣裏趕緊撥專款派專人給桃園大隊解決了建揚水站的事情。實際上，桃園大隊的水量有限，是種不了水稻的。桃園大隊在現場的當事人後來也承認，水利科長育仁的意見是實事求是的，當時桃園確實水少^⑫。

但在「桃園經驗」中，修揚水站的事情卻成了一個上下勾結的行賄受賄故事，修揚水站的時間被有意地提到四清之前。故事說：吳臣在任的時候，給水利科副科長送了100斤大米，縣水利科已經同意在桃園修建一個揚水站，還選好了地點，立即開了工。桃園四清後，吳臣遭撤職，水利科長又說不行了，桃園水源不夠，把水利款批到不搞四清的地方去了。「桃園經驗」還說：「他（育仁）沒有到桃園來看過。」「桃園經驗」的故事與本事出入很大，意在說明縣裏幹部和「四不清」基層幹部的沆瀣一氣，合夥抗拒四清運動。育仁因為這件事在四清中挨了整，受了處分^⑬。

蘇長吉案在縣裏牽連了大大小小二十多個幹部。因為「桃園經驗」講的一些事情，與實際情況出入很大，按有關政策規制，是處理不下去的。由於撫寧縣沒有立即處理蘇長吉，沒有立即開除「補劃地主」小學教員單立中的公職，也沒有立即給盧王莊公社四清查出的二十五個「漏劃地富份子」的子女所在單位寫「階級複議」證明信，1964年9月16日，劉少奇在中央和國家機關副部長以上幹部會議上講話，點名批評了唐山地委書記馬力和撫寧縣委主要領導，指示要查具體辦事人的階級「根子」問題，結果查出縣四清辦公室有三分之一是地富子弟^⑥。對此，縣委第一書記強華多次作深刻檢討^⑦，縣監委書記陶克日、縣公安局長、縣辦公室主任等一批縣級幹部受到處分^⑧。

平心而論，以劉少奇幾十年的革命閱歷和長期分管黨的組織黨務工作的領導經驗，不會不清楚這樣處理幹部的方式可能是有問題的。但是，「桃園經驗」已經作為四清樣板轉發全黨，已成為中央指導運動的標竿，如果發生甚麼差池，就不是村莊政治的小事體，而是關係到中央政治威信的大事情。所以，即使有些證據不實的問題，也必須照本宣科地處理下去。這時是講不得「實事求是」的，即使有冤枉也得過幾年再說。從歷史上講，這是政治運動的革命體制使然。在文革後撥亂反正的眾多案例中，可以看到這種情況具有一定的普遍性。

在劉少奇「追根子」思想的影響下，撫寧縣四清處理幹部相當嚴重。盧王莊公社531名社、隊幹部，353名有「四不清」問題。全縣「四不清」問題的幹部11,807名，佔幹部總數的65%；受黨政紀處分的幹部1,013名，受刑事處分的37名；一名副縣長勞教，一名副縣長自殺^⑨。

四 「掌握好群眾運動的規律」——「桃園經驗」的經驗分析

王光美貴為國家主席劉少奇夫人，能夠從中央最高層扎根到農村最基層單位開展四清，與當地農民同吃、同住、同勞動，是很不容易的事情。但王光美到基層蹲點，不是一般意義的社會調查，而是要為中央高層指導四清運動取得第一手實踐經驗。然而，王光美最大的短板是缺乏底層社會的生活經驗，對農村工作的複雜性知之甚少。

王光美在桃園四清中，劉少奇不斷予以具體指導，並在指導中形成了他的四清思路。回京後，她又在劉少奇的指導下，建構出了「桃園經驗」的現實版階級鬥爭故事，給全國的社教運動提供了一個指導性的實踐樣板。「桃園經驗」作為中共在執政條件下開展階級鬥爭的新範本，既有許多過去共產革命的老經驗，又有在「反修防修」指導思想下的新發揮，其中許多關鍵性語言是劉少奇的原話。從而在現實政治的層面上，溝通了奪取政權的階級鬥爭和鞏固政權的階級鬥爭之間的歷史聯繫。

「桃園經驗」的內容虛虛實實，不乏有虛構和誇張之處，甚至還有些情節編造。但四清運動的基本面貌和基本問題都反映出來了，不僅沒有迴避，而且還突出表現了運動中的種種矛盾衝突，特別是工作隊與當地幹部的分歧；

敘述方式大量引用了許多群眾性的語言素材。只要撇開其階級鬥爭的意識形態立場，是能看出許多東西來的，具有考察階級鬥爭的歷時性和共時性的分析價值。

「桃園經驗」提供了一個中共在執政條件下，以階級鬥爭重新整合基層社會的完整案例。其中最有理論分析價值的方面，就是比較完整地展現了共產黨運動群眾的一套政治動員技術，這就是「桃園經驗」特別強調的「掌握好群眾運動的規律」。關節處有兩點：一是如何掌控動員群眾的「火候」；二是如何運用政治運動的「群眾」話語。這是其他歷史文本中論之不多，言之不細的地方。

（一）如何掌控動員群眾的「火候」

首先是「桃園經驗」中關於把握群眾運動的「火候」問題。劉少奇在代中央起草的轉發「桃園經驗」的批示中，特別把「桃園經驗」的掌握「火候」問題，作為應注意的強調重點：「在群眾充分發動起來以後，要掌握群眾運動的火候，適時地提出實事求是地對待問題，強調貫徹中央各項具體政策的規定」。掌握「不能實事求是」與「實事求是」之間的「火候」，是領導運動群眾的一個關鍵法門。「桃園經驗」說：在發動群眾運動的時候，是不能搞實事求是的。先講實事求是，群眾就不講話了。把群眾發動起來了，再講實事求是。「甚麼時候該轉入實事求是，這個火候要根據很多迹象來判斷」，「轉早了不徹底，轉晚了要糾偏」。王光美還以她在1947年參加晉綏土改的經歷，解釋了掌握運動「火候」問題的重要性：「真正發動了群眾，真正掌握了這個火候，才能既把問題搞清楚，又少出後遺症。」

劉少奇在桃園四清問題上，講了許多發動群眾運動的經驗之談。如搞運動必須樹立一個對立面，「沒有對立面就沒有政策」；在群眾沒有發動起來之前，不要提團結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農村幹部；對運動搞錯的人「冤枉就冤枉幾年」，等等，這些都是如何領導群眾運動的辯證法，各級領導幹部都能心領神會。毛澤東特別強調樹立對立面的問題，他在1958年9月第十五次最高國務會議上講話說：「我是歷來主張對立面的，沒有對立面，誰也不幹的。」^⑩

集體化體制下的幹群矛盾是體制性常態。農村基層幹部是不拿國家工資的農民頭，身兼雙重角色：一方面要壓迫農民為國家提供糧食；一方面要維護農民的基本生存條件。在集體化的半飢餓生存條件下，幹群矛盾的內容非常龐雜，匯集了村莊社會從歷史到現實的各種新舊矛盾和利益衝突，很難理得清楚。「後十條」強調「團結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農村幹部」，實際上是要維護現有的鄉村權力格局。桃園四清的「扎根串連」、鬥爭幹部的做法，則是要打破現有的鄉村權力格局，明顯帶有1947年土改運動「搬石頭」的印記。「反和平演變」在基層單位搞「兩面政權」，實則是以虛擬現實的階級鬥爭理論重組農村基層政權，以外部的政治力量改變基層政治結構，勢必造成對基層幹部的嚴重傷害，發生打擊面廣大的事情。這是1964年下半年激進化的四清運動中，各地普遍出現的問題。

「桃園經驗」總結的發動群眾鬥爭基層幹部的經驗，一是把群眾原來熟視無睹的事情，通過上綱上線的分析，啟發群眾認識問題的嚴重性；二是在工作隊的撐腰下，組織群眾揭發鬥爭幹部，挑動幹群矛盾，煽動鬥爭情緒。當群眾鬥爭情緒愈來愈激烈之時，工作隊再適時把握「火候」。從開始發動群眾的「不實事求是」，轉為落實政策的「實事求是」。「桃園經驗」講掌握「火候」的標誌是，群眾「敢講話了，當面也敢講，也敢查，而且已經發現有過激情緒的苗頭了」，並舉出三隊會計的例子：「〔工作隊〕摸底他可能有一千七八百塊錢的事，可是積極份子非說他有七千塊錢的事不可」，說明群眾情緒被調動起來了。這就是需要工作隊出面來講「實事求是」的時候了；再不主動「改口」，就要跟着積極份子犯左傾錯誤了。

「桃園經驗」講，只要掌握好了運動「火候」，就能夠做到既弄清問題，又不留後遺症，這當然是作者的想當然。外來的工作隊在運動結束後離開，給村莊留下了「撕破臉」鬥爭的人際結怨，這是鄉村「熟人社會」的生活圈子中幾輩子都抹不平的事情。

（二）如何運用政治運動的「群眾」話語

其次是「桃園經驗」中關於「群眾」話語的問題。在政治活動中，「群眾」和「群眾利益」是一個巧言令色的詞彙，最容易被政治投機份子所利用，形成道德綁架，幹出違逆人性常理的事情。人民群眾的對象宏大，聲音雜亂；似乎具體，實則抽象；名為集合群體，實是散落個體；居於道德高地，又缺乏真正的利益代言人。在對「群眾」話語的使用上，最能看出政治運動的品行。

在「桃園經驗」六萬八千多字的全文中，「群眾」使用詞頻最高，有358處；而「黨」的詞頻只有158處，可見其立言的群眾立場。「桃園經驗」對「群眾」話語的運用，大致有幾種情況：

第一，表達四清代表了群眾利益。如「桃園經驗」說：「群眾非常歡迎『四清』，現在已經磨了米，砍了肉，準備接待『四清』工作隊。」這是沒有的事情，是渲染的「形容詞」。相反，當地幹部群眾被運動嚇怕了，對工作隊很反感。

第二，把上面的意圖以群眾意見的名義講出來。如「桃園經驗」中說「追根子」是群眾提出來的。原是桃園不知名村民說大隊幹部「背後有人」的閒話，而劉少奇引申為「追根子」的意思。他在5月中央工作會議上講話時說：撫寧縣群眾反映要抓壞幹部在「上面的根子」，所以他才引起了警惕^⑩。這是以群眾話語來表述自己的運動意圖。

第三，把個人意見說成是群眾的意見。如在整蘇長吉的問題上，王光美要挖出支持吳臣「四不清」的後台幹部，工作隊找到了發展桃園第一批黨員的副區長蘇長吉。但「桃園經驗」卻說這是「根據桃園群眾和幹部的揭發」，挖出來的一個「爛透了頂的蛻化變質份子」。

第四，以群眾意見的名義作為整人的擋箭牌。如開除吳臣黨籍，定為「壞份子」，「桃園經驗」講這是群眾的一致要求：「要不定成壞份子，就是給我們

留下了一個定時炸彈。」所以，「我們下決心，交給全體黨員和群眾討論」，實際上，這是由工作組定的，桃園大隊的幹部、群眾誰也不敢說不^②。

第五，以群眾的名義整群眾。如「桃園經驗」講：四清和退賠基本完成了以後，幹部矛盾基本上解決了，群眾「洗澡」就成了社員的要求。實際上，群眾「洗澡」，是有領導有計劃的運動部署，當時要求層層發動，培養典型，先黨員、團員、積極份子，後群眾^③。所謂「社員要求」，不過是一個「順民意」的說辭，群眾根本沒有這個意願。

階級革命運用「群眾」話語的類似事例很多，其要義很簡單：把自己的意圖通過「群眾」話語的方式表達出來，賦予群體道義的合法性，使之具有不可置疑的權威力量。「桃園經驗」無疑是熟悉這套政治動員策略的，在群眾話語技巧上運用得十分出色。左傾小知識份子與社會邊緣份子，是共產革命進行底層革命動員的兩個重要群體。前者能鼓動，後者能衝殺，兩者結合起來就會形成群眾運動走向激進化的生猛力量。青年知識份子有革命激情，是左傾思潮的社會載體。「桃園經驗」在1964年下半年激進化的四清運動中風行一時，為一些青年知識份子追捧，原因即在於此。

從上可見，把握運動群眾的煽火與澆水的「火候」，掌握以「群眾」聲音表達領導意志的話語權，是中共領導群眾運動的兩大法門，在「桃園經驗」中有比較細緻的描述和集中的體現。可以說，「桃園經驗」為我們理解共產革命的底層群眾動員，提供了一個比較完整的實例，有其獨特性的史料文本價值。

五 餘論：從村莊政治到國家政治

1964年，劉少奇親自主持修訂的「後十條」（修正草案）講，這次農村社教運動「是一次比土地改革運動更為廣泛、更為複雜、更為深刻的大規模的群眾運動」^④。「桃園經驗」從村莊政治的微觀層面，提供了以階級鬥爭重組基層的政治實踐。然而，用外力植入鄉村社會的革命動員，固然可以造成鄉村權力的顛覆，但卻很難使革命成果在鄉村土壤落地生根。

「桃園經驗」雖然風行全國，但在原產地卻造成了嚴重的運動後遺症。村裏許多幹部和社員群眾都不願接受王光美扶植上台的幹部，四清下台的幹部也不服氣。為了確保桃園的四清典型，王光美憑藉特殊身份，調用大量的公共財力物力投入給桃園大隊，還留下了「鞏固組」看攤，不准四清下台幹部翻案，直到文革開始後的1966年9月才撤出。

可以見得，作為政績工程的桃園四清經驗，實際上是以政治特權製造出來的一個「政治花瓶」。同時也說明了1960年代的「階級鬥爭為綱」是一場虛擬現實的革命，「和平演變」是依靠外力輸入鄉村社會的。「政治花瓶」的維護成本非常高。桃園點的維護，不僅有經濟上的輸血，而且還有政治上的付出，錯誤處理了上百名縣區在職幹部。

從更廣泛的社會層面上說，在毛澤東時代樹立的政治典型，都是基於某種政策理念的意識形態創作，與本然的實體社會是脫離的。這些先進典型的

生存，都需要有國家政府格外施恩的陽光雨露。典型層級愈高，維護的成本愈大。群眾議論說：「大幹部蹲點沾大光，小幹部蹲點沾小光，沒幹部蹲點不沾光。」桃園大隊僅水電兩項，1964年的國家投資就七萬多元。然而，桃園大隊1964年的糧食產量是下降的，農民的口糧標準也低於去年。1965、1966年接連減產。1966年的工分值只相當於1964年的一半^⑭。

劉少奇把王光美桃園四清個案的特殊性當作普遍性，以為是掌握了來自基層一線的實踐「真理」^⑮。在1964年5、6月間的中央工作會議後，「桃園經驗」開始從村莊政治上升到國家政治。劉少奇以「桃園經驗」指導運動，反映了領袖政治與科層制官僚系統的衝突、運動體制和制度理性的衝突。這種體制性衝突，先有劉少奇與地方黨委的意見不合，後有毛澤東與劉少奇的矛盾分歧，成為導致文革發生的一個直接原因。「桃園經驗」與中央高層的四清運思，以及與毛、劉之間的分歧衝突關係甚大，需另外述之，本文不贅。

隨着文革高層鬥爭和政治權力的轉移，桃園大隊的村莊政治又顛倒過來了，再次成為全國矚目的政治焦點。桃園四清變成了劉少奇、王光美企圖「復辟資本主義」的「黑樣板」，並與文革政治相聯繫，又新加上了對幹部「打擊一大片，保護一小撮」的反面典型^⑯。1967年4月23日，北京、天津、唐山等地的造反派組織和當地駐軍在桃園大隊聯合召開聲勢浩大的聲討劉少奇大會，原桃園四清工作隊的成員被激烈批鬥，殘酷毆打，四清運動鬥爭的軟暴力望塵莫及。文革運動比四清運動更為暴烈，但四清運動卻是它的源頭所在。

吳臣、關景東二人因「桃園經驗」而被貼上了黑白分明的政治標籤。四清上台幹部關景東，被打成了劉少奇、王光美「黑線」上的「小爬蟲」，成為全國大隊級別「走資本主義道路當權派」之首，被開除黨籍，戴上「壞份子」帽子。四清下台幹部吳臣則成為了反對劉少奇、王光美的草根英雄，甄別平反，恢復黨籍和原來職務。在文革新政權的安排下，吳臣在各處宣講王光美在桃園四清的罪行，以後還成為了撫寧縣革委會的副主任。

吳臣、關景東這兩個出身底層的草民百姓，被歷史的偶然性拋到了政治運動的峰谷浪尖上，不由自主地充當了高層鬥爭的政治玩偶，變成了你上我下相互打倒的政敵對頭。他們的個人命運狀如浮萍，隨着國家政治風雲跌宕起伏，也給村莊社會留下了糾纏不清的恩怨情仇。劉少奇平反後，關景東當了桃園大隊支部書記，屆後主動辭職，留下空缺無人代替，又由吳臣接任。但因吳臣是高層人士關注之人，當地黨委沒有給他任職名分，以村民身份實際主持村裏工作。吳臣的四清問題生前沒有得到最終解決，去世後葬於本村河灘，幾年後墓碑不知被何人所砸。

在北方農村一個普通生產大隊中所發生的村莊政治，竟然能夠影響到國家的高層政治，而且還間接影響了以後的歷史進程，這在歷史上是從來沒有過的事情。然而，幾十年階級鬥爭治國的反覆折騰，雖然找出了無數階級敵人，卻始終解決不了幾億農民的吃飯問題。直到1978年十一屆三中全會之後，桃園村的農民吃糧才脫離了每天八大兩的半飢餓狀態，從1.2斤、1.5斤逐年增加。到1982年人民公社解體以後，桃園村農民就可以實實在在地敞開肚皮吃糧了^⑰。

註釋

- ① 毛澤東1964年4月28日在杭州聽取江華、霍士廉、林乎加、謝富治等匯報時說：「無證不信，不信不從」，搞典型才有證據，才能說服人。參見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年譜（1949-1976）》，第五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13），頁344。
- ② 〈關於一個大隊的社會主義教育運動的經驗總結——王光美同志在河北省委工作會議上的報告（節錄）〉（1964年7月5日），載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農業委員會辦公廳編：《農業集體化重要文件彙編（1958-1981）》，下冊（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81），頁769。
- ③ 〈王光美錄音報告（桃園經驗）〉，載全勝輯錄：《李爾重筆記摘抄》，第一冊（香港：中國展望出版社，2014），頁184-94；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劉少奇年譜（1898-1969）》，下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6），頁600。
- ④⑩ 黃錚：《王光美訪談錄》（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6），頁160；158。
- ⑤ 〈中共中央轉發《關於一個大隊的社會主義教育運動的經驗總結》的批示〉（1964年9月1日），載《農業集體化重要文件彙編（1958-1981）》，下冊，頁753。
- ⑥ 中共中央文件，中發【64】551號，1964年9月5日。
- ⑦ 1964年6月23日、9月1日、10月24日，中共中央先後批轉了三個奪權經驗：一是甘肅省白銀有色金屬公司的奪權經驗（「白銀經驗」）、二是河北省撫寧縣桃園大隊的奪權經驗（「桃園經驗」）、三是天津市小站地區的奪權經驗（「小站經驗」），以「桃園經驗」影響最大，權威性最高。參見郭德宏：〈「四清」運動中中共中央對階級鬥爭形勢估計越來越嚴重的原因〉，《黨史研究與教學》，2010年第6期，頁39-45。
- ⑧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註釋本（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頁366。
- ⑨ 1980年10月王光美在討論〈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稿時的發言說：毛澤東看了「桃園經驗」很欣賞，推薦給江青看，多次鼓勵表揚我，還在中央會議上表揚了劉少奇，鼓勵我到各地去講，要劉少奇根據「桃園經驗」修改「後十條」（草案）。轉引自叢進：《曲折發展的歲月》（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頁541。
- ⑩ 高曉岩：〈劉少奇、毛澤東和四清運動——劉源、何家棟對一段歷史公案的回憶、考證〉，《南方周末》，1998年11月20日。
- ⑫ 宋永毅：〈別忘了王光美作為迫害者的一面〉，《爭鳴》，2006年11月號，參見獨立中文筆會網，www.chinesepen.org/blog/archives/71898。
- ⑬ 董一冰：〈劉少奇與「四清」運動研究述評〉，《毛澤東思想研究》，2018年第2期，頁83。
- ⑭ 蕭喜東：〈劉少奇、王光美與群眾運動：以四清為例〉，《中國與世界》，2000年第12期、2001年第1期，參見愛思想網，<http://m.aisixiang.com/data/408.html>。
- ⑮ 李明明：〈桃園「四清」運動歷史考察〉（中國人民大學黨史系碩士論文，2009）。撫寧縣檔案館館長李利鋒對「桃園經驗」史料有較為系統的整理，對研究者多有幫助。
- ⑯ 筆者2008年4月與學生到撫寧縣進行實地調查，在桃園村召開四清座談會，參加者有：原後任大隊長關景東、原大隊會計趙忠義、原前任大隊長盧彥來、原三隊隊幹部趙陽春和盧佑祥等人。時任的桃園村書記、村主任、村會計都參加了座談。
- ⑰ 盧建宗、孫福禎：〈歷史教訓，引為鑒戒——記撫寧縣桃園大隊落實政策情況〉（簡稱〈桃園大隊落實政策情況〉，盧建宗送給筆者的列印材料，2008年4月23日）。該文是中共撫寧縣委黨史辦公室1983年12月22日上報撫寧縣委的內部報告，採訪了吳臣、關景東等四清當事人。1984年3月28日，中共撫寧縣委辦公室據此做出〈關於桃園大隊四清以來冤假錯案平反情況的報告〉，該文件為本文的主要文獻依據之一，撫寧縣檔案館藏（以下引用均不提供文檔號）。

- ⑱ 〈轉發《關於一個大隊的社會主義教育運動的經驗總結》的批示〉(1964年9月1日)及附件〈關於一個大隊的社會主義教育運動的經驗總結〉(1964年7月5日)，載《中國赫魯曉夫劉少奇反革命修正主義言論集(1958.6-1967.7)》(北京：人民出版社資料室，1967)，頁470-570。
- ⑲ 參見《農業集體化重要文件彙編(1958-1981)》，下冊，頁753-72。
- ⑳⑳ 桃園村採訪手記，2008年4月。
- ㉑ 原桃園大隊會計趙忠義的發言，桃園村四清座談會，2008年4月22日。趙家原是撫寧縣城居民，因1947年土改中撫寧縣城打人殺人兇猛，避逃至桃園村落戶。
- ㉒ 〈東北局關於糾正冀東土改中左傾錯誤給程子華的指示〉(1948年4月30日)，載中央檔案館編：《解放戰爭時期土地改革選輯(1945-1949年)》(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81)，頁321-23。
- ㉓ 蘇長吉說：桃園村的入黨工作是前任做的，他去只是履行一下手續，還說：「這些人的思想覺悟都不咋地，填個表就是入黨了。」筆者採訪蘇長吉，撫寧縣招待所，2008年4月25日。
- ㉔⑳⑳ 盧建宗、孫福禎：〈桃園大隊落實政策情況〉。
- ㉕ 撫寧的老縣委書記張化東還專門給吳臣寫過詩。筆者採訪原撫寧縣黨史辦主任盧建宗，2008年4月23日。
- ㉖⑳⑳ 撫寧縣地方志辦公室：《撫寧縣志》(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頁152；152；395、396。
- ㉗ 1958年北戴河會議期間，來東方紅社(桃園村)參觀的中央領導人和省部級領導幹部有：劉少奇、朱德、鄧小平、劉伯承、彭德懷、聶榮臻、賀龍、羅榮桓、李先念、黃克誠、呂正操、程子華、廖魯言、吳玉章、陳叔通、蔡暢、羅瑞卿、楊尚昆等。
- ㉘ 李利鋒：〈王光美為甚麼到桃園進行「四清」試點〉，《百年潮》，2008年第8期，頁25。據北京政法學院政法公社《紅旗兵》戰鬥隊等編的《桃園調查紀實——揭露劉少奇、王光美在社教運動中反黨反社會主義反毛澤東思想的滔天罪行》(1967年2月23日)中說：試驗場小高粱每畝實產不到1,500斤，關景東虛報為9,300斤；穀子畝產不到900斤，虛報達4,000斤。
- ㉙ 《唐山日報》，1958年8月15日。
- ㉚ 李利鋒：〈王光美為甚麼到桃園進行「四清」試點〉，頁27。
- ㉛⑳ 關景東著，李利鋒整理：《桃園風雲》，未刊稿，2007年3月29日。
- ㉜ 當事人說這位國務院副秘書長是周榮鑫，恐記憶有誤。周榮鑫時任浙江大學黨委書記兼校長，不在國務院工作。
- ㉝ 原桃園大隊會計趙忠義發言，桃園村四清座談會，2008年4月22日。
- ㉞ 筆者採訪桃園村幹部、村會計介紹情況，2008年4月22日。
- ㉟ 關景東：〈我所知道的「四清」運動〉，未刊稿，2007年11月。文中所講的「集中營」，就是公社辦的勞教隊。
- ㊱ 村幹部發言，桃園村四清座談會，2008年4月22日。
- ㊲ 牛崇輝：《晉綏革命根據地研究》(北京：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1994)，頁210、211。
- ㊳ 「洗澡」、「放包袱」，政治運動術語。其意是當事人進行檢討反省，交代錯誤和隱瞞的問題，幹部檢查經濟上的貪佔問題，社員檢查偷摸問題。
- ㊴ 新華通訊社：〈一場偉大革命的實踐〉，《內部參考》，第3655期(1964年8月31日)，頁2。
- ㊵ 「上樓」，政治運動術語。即關押審查運動中的重點對象，要其交代問題。
- ㊶ 「燕飛」就是對批鬥對象彎腰撅腩的批鬥方式。
- ㊷⑳ 南開大學衛東赴桃園調查組：〈徹底揭發批判王光美在桃園四清中「打擊一大片，保護一小撮」的反革命復辟罪行〉，1967年5月。

- ④⑤ 盧建宗、孫福禎：〈桃園大隊落實政策情況〉。「桃園經驗」中講的退賠數字、漏劃地主富農的數字，均大於後者在平反冤假錯案中的調查數字。後者講，查出糧食二萬多斤，上升成份的六戶（三戶地主、三戶富農）。
- ④⑥ 筆者對桃園村幹部的採訪記錄，2008年4月22日。
- ④⑦ 盧建宗、孫福禎：〈桃園大隊落實政策情況〉；中共撫寧縣委辦公室：〈關於桃園大隊四清以來冤假錯案平反情況的報告〉。
- ④⑧ 「桃園經驗」中講桃園大隊隱瞞土地二百多畝，四清後秋季丈量土地時發現實際瞞地有338畝。
- ④⑨ 原桃園大隊幹部的發言，桃園村四清座談會，2008年4月22日。
- ④⑩⑪ 南開大學衛東紅衛兵赴桃園調查組：〈「桃園經驗」撒謊三十二例〉，1967年5月。
- ④⑫ 筆者採訪桃園村幹部，2008年4月22日。村會計說：那個時候上級不讓多分，規定每人八大兩。農民那時衣服上都縫個大布兜，到秋天偷點、裝點，還有點自留地，差不多就夠吃了。
- ④⑬ 高王凌：《人民公社時期中國農民「反行為」調查》（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6），頁3。
- ④⑭ 〈王光美寫給中南海革命群眾的檢查〉，1967年7月27日；《桃園調查紀實》。
- ④⑮ 筆者採訪關景東，2008年4月。
- ④⑯⑰⑱ 南開大學衛東紅衛兵赴桃園調查組：〈打倒王光美，解放吳臣！〉，1967年5月10日。這份調查材料，是南開大學生與解放軍報社、新華社、解放軍桃園大隊支農分隊等單位，經二十多天的調查後寫出來的。該文雖是文革揭批材料，但在史實方面有較高參考價值。
- ④⑲ 2008年4月25日筆者採訪蘇長吉時，蘇說：當時桃園村土改時，一戶叫要興華（音）的地主跑了，就剩了一戶姓郭的破落地主，是個老太太。另外還有一戶姓盧的富農。沒收了他們的土地房屋，沒有整出東西來。土改清算的東西都由會計上賬，根本沒聽說過有金鑰鞋的事。當時上級就給工作隊每人發了一雙膠鞋。蘇本人拿過一條枕巾，給一個朋友的妹子結婚用了。
- ④⑳ 紅代會南開大學衛東紅衛兵：〈揭開桃園假四清真復辟的黑幕〉，1967年5月；盧建宗、孫福禎：〈桃園大隊落實政策情況〉。
- ㉑ 劉少奇：〈給王光美的一封信〉（1964年3月27日），載《中國赫魯曉夫劉少奇反革命修正主義言論集（1958.6-1967.7）》，頁358-60。
- ㉒ 中共撫寧縣委監察委員會：〈關於給吳臣清除出黨處分的批覆〉（1964年7月23日），監字總號24，1964年8月3日印發，撫寧縣縣檔案館。
- ㉓ 中共撫寧縣委監察委員會：〈關於給予趙樹春開除黨籍處分的批覆〉（1964年9月26日），監字總號41，1964年9月29日印發，撫寧縣縣檔案館。
- ㉔ 劉少奇：〈同王光美談四清〉（1964年春節期間），載《中國赫魯曉夫劉少奇反革命修正主義言論集（1958.6-1967.7）》，頁354。
- ㉕ 桃園村現任書記的發言，桃園村四清座談會，2008年4月22日。
- ㉖ 王金鳳：〈把炸彈傾倒在敵人頭上〉，《人民日報》，1954年11月10日，第3版。
- ㉗ 〈中共撫寧縣委關於授予趙仲恩同志優秀共產黨員稱號和開展向趙仲恩學習的決定〉（1986年6月25日），撫寧縣縣檔案館。
- ㉘ 河北省委撫寧工作團盧王莊公社工作隊編：《盧王莊工作隊內部通報》，1964年10月28日；唐山地委工作團盧王莊公社工作隊編：《供領導同志參考資料》，1965年3月3日；新華通訊社：〈一場偉大革命的實踐〉，頁20。
- ㉙ 如前所述，桃園村的土改時劃成份，全村一共就是兩戶地主、兩戶富農。蘇長吉是參加桃園村土改的幹部，在採訪時說，全村就劃了兩戶，一戶姓郭的地主、一戶姓盧的富農。
- ㉚ 《劉少奇年譜（1898-1969）》，下卷，頁588、589；劉少奇：〈同王光美談四清〉，頁354。
- ㉛ 〈關於社會主義教育運動中幫助蘇長吉同志認識和改正錯誤的工作計劃〉（1964年3月13日），撫寧縣檔案館。

- ⑴ 〈蘇長吉問題的一些材料〉，盧王莊公社四清試點工作隊專案小組編：《專案通報》，第1號（1964年3月16日）；〈蘇長吉專案小組第一次會議紀要〉，《專案通報》，第2號（1964年3月26日），撫寧縣檔案館。
- ⑵ 蘇長吉：〈對個人所犯錯誤的初步檢查〉，《專案通報》，第3號（1964年4月10日），撫寧縣檔案館。
- ⑶ 中共撫寧縣委：〈關於對所謂「現行反革命份子蘇長吉案件有關人員的處理」的複查報告〉（1983年1月20日）；〈中共唐山市委給撫寧縣委關於蘇長吉案件有關人員複查的批覆〉（1983年3月15日），撫寧縣檔案館。
- ⑷ 2008年4月25日，筆者在撫寧縣採訪蘇長吉，給他看了「桃園經驗」全文。他一邊看一邊搖頭，嘴裏不停地喃喃說道：「這事咱不知道啊。」
- ⑸ 「桃園經驗」說蘇長吉交出了一本「雲雨日記」，專門記他與女人苟且之事，「就是西門慶幹的那些事」。蘇長吉是在平反後，才聽別人說起「雲雨日記」的事情，他完全不知道別人在說甚麼。
- ⑹ 筆者採訪蘇長吉，撫寧縣縣委招待所，2008年4月25日。
- ⑺ 原桃園大隊的隊幹部發言，桃園村四清座談會，2008年4月22日。筆者去採訪時，揚水站已經完全荒廢了。
- ⑻ 〈四清案件核批表：水利科長育仁〉（1965年7月26日），撫寧縣檔案館。
- ⑼ 〈劉少奇關於「四清」、「五反」蹲點問題的報告〉（1964年9月16日），載宋永毅主編：《中國文化大革命文庫》，第三版（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2014）。
- ⑽ 強華：〈在分團全體隊員會議上的「關於縣委和個人領導四清、五反運動的進一步檢查」〉（1964年11月13日）；〈在縣直機關幹部會議上「關於撫寧縣委領導中的一些問題的再次檢查」〉（1964年4月21日）；〈在撫寧縣、區、社幹部職工和貧下中農代表鬥爭反革命份子蘇長吉大會上的檢查發言〉（1965年10月6日），撫寧縣檔案館。
- ⑾ 撫寧縣委：〈關於陶克日所犯錯誤的處分決定〉（1965年9月12日），撫寧縣檔案館。
- ⑿ 《撫寧縣志》，頁395、396；筆者對當地幹部的採訪手記，2008年4月。
- ⓫ 〈在第十五次最高國務會議上講話〉（1958年9月5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七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年），頁381。
- ⓬ 《劉少奇年譜（1898-1969）》，下卷，頁588。
- ⓭ 後任桃園大隊黨支部書記盧倫說：「那時候工作組說甚麼，群眾沒有一個說不中的，哪個敢說不中?!」參見唐山市工、農、紅代會揪劉少奇、王光美專案組：《打倒資產階級份子王光美——徹底揭發批判王光美在桃園假「四清」真復辟的滔天罪行》，第二集（1967年8月）。
- ⓮ 唐山市工、農、紅代會揪劉少奇、王光美專案組：《打倒資產階級份子王光美》，第二集。
- ⓯ 〈中共中央關於農村社會主義教育運動中一些具體政策的規定（修正草案）〉（1964年9月10日），載中央檔案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949年10月—1966年5月）》，第四十七冊（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頁37-70。
- ⓰ 紅代會南開大學衛東紅衛兵：〈揭開桃園假四清真復辟的黑幕〉。
- ⓱ 劉少奇1964年4月11日給王光美的覆信中稱，桃園四清實踐經驗是「真理的唯一標準」。參見《劉少奇年譜（1898-1969）》，下卷，頁590。
- ⓲ 《解放軍報》記者、新華社記者：〈假四清真復辟：關於黨內最大的走資本主義道路當權派導演的桃園大隊「四清」情況的調查〉，《人民日報》，1967年9月6日，第1版。

江蘇省工業轉型區域差異的 再反思，1952-2003（下）

• 游五嶽、李飛躍、章奇、劉明興

編者按：本文第一至四節已於2019年8月號刊出；本期刊出第五至七節。

五 實證檢驗

關於江蘇省工業增長與轉型的實證檢驗，本文所用的計量方程為：

$$Y_i = \alpha + \beta P_i + X_i \gamma' + \varepsilon_i$$

這裏 Y_i 為 i 縣的被解釋變量，用人均產值增長率代表工業增長，或用產值佔比的變化代表所有制結構的轉型程度， P_i 為實際政治權力指標， X_i 代表控制變量的向量， ε_i 為誤差項， α 為常數項， β 為實際政治權力結構的系數， γ 為控制變量的系數向量。 β 是本文關心的系數，代表實際政治權力結構對工業增長與所有制變化的影響。

（一）1952至1965年：轉型前期

表3報告了1952至1965年期間的迴歸結果。在模型1、2中，被解釋變量是1952至1965年人均工業總產值的年均指數增長率，控制了初始的工業產值及其他經濟與地理因素。模型1為OLS（最小二乘法）迴歸，穩健性方差，模型2使用非華中根據地的虛擬變量作為解釋變量的工具變量，穩健性方差。兩個模型中山東幹部比例的系數都不顯著。模型3、4把被解釋變量變為1965年的人均國有工業產值，模型5、6把被解釋變量換成1965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採用與模型1、2相同的方法進行估計。結果山東幹部比例的系數整體上看仍然是不顯著。模型7、8用相同的方法考察實際政治權力結構對集體經濟

比重的影響，結果仍是負向不顯著。由於1965年中國工商業已經歷了社會主義改造，工業中除了集體所有制企業，剩下的基本就是國有制企業，所以1965年國有工業產值佔比的分析在此表中不再贅述。

這些結果與我們假說1的理論預期是一致的。可以看出，建國初期的地方政治權力結構並沒有在文化大革命之前對當地的經濟增長績效和內部結構產

表3 1952至1965年工業增長和工業結構的OLS(最小二乘法)分析結果

	模型1	模型2	模型3	模型4	模型5	模型6	模型7	模型8
	1952至1965年人均工業總產值指數增長率(%)	1952至1965年人均工業總產值指數增長率(%)	1965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元,取對數)	1965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元,取對數)	1965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元,取對數)	1965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元,取對數)	1965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	1965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
		工具變量迴歸		工具變量迴歸		工具變量迴歸		工具變量迴歸
解釋變量								
1949至1965年山東根據地出身幹部佔比(%)	-0.005 (0.020)	0.018 (0.025)	-0.000 (0.003)	0.003 (0.004)	-0.002 (0.004)	-0.002 (0.004)	-0.016 (0.074)	-0.078 (0.121)
初始經濟社會指標								
初始經濟水平	-7.117*** (0.670)	-7.213*** (0.583)	0.186** (0.088)	0.181** (0.074)	0.206*** (0.073)	0.207*** (0.065)	0.271 (1.947)	0.391 (1.697)
1952年人均本級財政支出(元,取對數)	-0.748 (0.879)	-0.799 (0.784)	-0.095 (0.126)	-0.097 (0.112)	-0.033 (0.144)	-0.032 (0.127)	0.080 (3.459)	0.122 (3.152)
1952年人口數(萬人,取對數)	-0.119 (1.214)	0.256 (1.233)	-0.031 (0.197)	-0.003 (0.189)	0.151 (0.191)	0.143 (0.176)	2.333 (5.332)	1.683 (5.208)
1952年人均耕地面積(公頃/萬人,取對數)	0.089 (2.042)	0.423 (1.930)	0.264 (0.280)	0.286 (0.258)	-0.627** (0.285)	-0.633** (0.250)	-16.446*** (5.743)	-16.947*** (5.313)
漢族人口佔比(%)	-3.337 (2.367)	-3.751* (2.116)	-0.421 (0.364)	-0.471 (0.323)	-0.039 (0.378)	-0.025 (0.338)	5.290 (9.452)	6.467 (8.441)
地理控制變量								
沿海的虛擬變量	1.834 (1.279)	1.987* (1.184)	0.246 (0.164)	0.259* (0.152)	0.203 (0.218)	0.199 (0.196)	-1.683 (3.811)	-2.007 (3.566)
平地佔比(%)	0.033 (0.041)	0.037 (0.039)	0.009 (0.008)	0.011 (0.008)	-0.014* (0.008)	-0.015** (0.007)	-0.390** (0.189)	-0.424** (0.179)
平均海拔(千米)	0.130** (0.052)	0.098* (0.051)	0.013 (0.010)	0.011 (0.009)	0.010 (0.011)	0.010 (0.011)	-0.046 (0.293)	0.002 (0.282)
到南京的距離(千米,取對數)	0.876 (1.010)	0.550 (1.005)	0.031 (0.162)	0.007 (0.153)	0.086 (0.181)	0.093 (0.170)	2.390 (5.185)	2.946 (4.969)
到上海的距離(千米,取對數)	-7.725*** (1.147)	-7.473*** (1.117)	-0.977*** (0.145)	-0.934*** (0.143)	-0.545** (0.223)	-0.557*** (0.203)	7.352** (3.362)	6.369* (3.282)
一階段F值		55.54		51.02		51.02		51.02
觀測數	57	57	53	53	53	53	53	53
R ²	0.889	0.886	0.796	0.792	0.690	0.689	0.333	0.323

資料來源：本文作者整理、計算，表4至表10同。

說明：(1)括號內為異方差穩健的t統計量；(2)*表示在10%水平上顯著，**表示在5%水平上顯著，***表示在1%水平上顯著；(3)初始經濟水平為1952年人均工業總產值(元,取對數)。

生影響。一個重要的原因在於，文革前的計劃經濟體系下，絕大部分經濟資源都依賴於國家的分配。在政治權力競爭中處於弱勢的地方幹部雖然有經濟分權的動機，但在計劃經濟體系嚴格控制下對經濟的促進作用相對有限；而那些與省級精英關係密切的幹部雖然更有動力通過汲取地方資源以獲得晉升的資本，但同時也會獲得更多的資源分配，所以政治權力結構對經濟增長的效應並不確定。

(二) 1965 至 1994 年：第一次轉型

表4報告了1965至1994年期間工業增長的情況。模型1、2的被解釋變量為這一時期人均工業產值的指數增長率，模型1為OLS迴歸，穩健性方差，模型2使用非華中根據地的虛擬變量作為解釋變量的工具變量，穩健性方差。初始地方實際政治權力結構的系數為正向顯著，表明初始的山東幹部比例愈高，也就是說政治地位愈邊緣化，工業增長的速度愈快。模型3、4把被解釋變量變為同期的人均國有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模型5、6把被解釋變量換成同期人均集體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採用與模型1、2相同的方法進行估計。結果表明地方實際政治權力結構對國有和集體兩種所有制形式的工業增長都有影響。相比較來說，對集體工業的影響更大更顯著。OLS的迴歸結果為3.8%，工具變量的迴歸結果為5.3%。用工具變量的迴歸結果計算，若山東幹部比例增加一個標準差(25%)，集體工業增長率將提高1.33個百分點，相對於這個時期集體工業的平均增長率18.98%^①，提高了7%。

表4 1965至1994年工業增長的OLS分析結果

	模型1	模型2	模型3	模型4	模型5	模型6
	1965至 1994年人 均工業總 產值指數 增長率 (%)	1965至 1994年人 均工業總 產值指數 增長率 (%)	1965至 1994年人 均國有工 業產值指 數增長率 (%)	1965至 1994年人 均國有工 業產值指 數增長率 (%)	1965至 1994年人 均集體工 業產值指 數增長率 (%)	1965至 1994年人 均集體工 業產值指 數增長率 (%)
		工具變量 迴歸		工具變量 迴歸		工具變量 迴歸
解釋變量						
1949至1965年山東 根據地出身幹部佔比 (%)	0.029** (0.011)	0.039** (0.016)	0.017 (0.011)	0.023* (0.014)	0.038*** (0.009)	0.053*** (0.013)
初始經濟社會指標						
初始經濟水平	-1.884*** (0.605)	-1.910*** (0.549)	-2.676*** (0.487)	-2.689*** (0.438)	-2.032*** (0.586)	-1.998*** (0.518)
1965年人均本級財政 支出(元，取對數)	0.568 (1.170)	0.719 (1.120)	0.653 (1.172)	0.721 (1.078)	0.419 (1.346)	0.583 (1.235)
1952年人口數(萬 人，取對數)	-0.509 (0.784)	-0.297 (0.753)	-0.883 (0.784)	-0.793 (0.710)	-0.584 (0.985)	-0.381 (0.843)

1952年人均耕地面積 (公頃/萬人, 取對數)	-3.405*** (0.888)	-3.223*** (0.795)	0.422 (1.048)	0.487 (0.947)	-3.003** (1.152)	-2.834*** (1.023)
漢族人口佔比 (%)	0.450 (1.174)	0.318 (1.078)	-0.231 (1.163)	-0.335 (1.069)	0.395 (1.071)	0.186 (0.914)
地理控制變量						
沿海的虛擬變量	-2.574*** (0.644)	-2.496*** (0.590)	-0.730 (0.556)	-0.693 (0.512)	-2.192*** (0.753)	-2.125*** (0.695)
平地佔比 (%)	-0.087*** (0.020)	-0.086*** (0.018)	-0.025 (0.031)	-0.022 (0.028)	-0.047 (0.039)	-0.039 (0.035)
平均海拔 (千米)	-0.034 (0.025)	-0.048* (0.029)	-0.018 (0.046)	-0.023 (0.040)	-0.046 (0.040)	-0.057 (0.036)
到南京的距離 (千米, 取對數)	0.277 (0.542)	0.132 (0.509)	-0.231 (0.698)	-0.290 (0.613)	-0.591 (0.562)	-0.729 (0.537)
到上海的距離 (千米, 取對數)	-2.696*** (0.842)	-2.573*** (0.747)	-1.599* (0.822)	-1.506** (0.762)	-3.974*** (0.770)	-3.698*** (0.779)
一階段F值		57.05		46.96		45.63
觀測數	60	60	56	56	56	56
R ²	0.733	0.728	0.716	0.714	0.748	0.741

說明：(1) 括號內為異方差穩健的t統計量；(2) *表示在10%水平上顯著，**表示在5%水平上顯著，***表示在1%水平上顯著；(3) 初始經濟水平分別對應1965年人均工業總產值(取對數，模型1和2)、1965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取對數，模型3和4)、1965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取對數，模型5和6)。

這個結果符合假說2的預期。許多研究已經注意到了經濟分權實際上在1960年代末至1970年代初就已經出現，因為文革的爆發衝擊了計劃經濟體系，使得經濟分權成為可能，從而為中國經濟增長提供了宏觀上的條件^②。上層直接分配資源的權力弱化了，本地幹部進行經濟分權的動機更可能付諸實現，加上文革期間中央強調對地方的經濟分權，也使地方工業企業獲得了更多的發展機會。改革開放後的經濟發展則是這一時期經濟增長的延續。

表5進一步報告了1965至1994年期間國有工業和集體工業相對變化的OLS分析結果。可以看到，山東根據地幹部大大促進了集體工業在工業體系中比重的上升，以及國有工業比重的降低，由此可見在計劃經濟仍然主導的時期，經濟分權的政策更多地使基層集體工業從中受益，而國有工業由於仍然依賴於計劃經濟的指令和分配的資源，從分權中的受益就很有限，甚至在整個經濟中的比重也受到了集體工業的擠壓。從迴歸結果中可以計算出，1965年之前山東幹部比例每提高一個標準差(25%)，1965至1994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的增加值將提高約5.7%。山東根據地幹部對於這一時期集體經濟的推動作用不僅僅體現在有着悠久工商業傳統的蘇南地區，正如我們在上篇提到的，位於江蘇北部的邳縣，雖然1965年的集體工業產值佔比只有17.13%，但到了1994年，其鄉及鄉以上集體工業佔比也達到了67.58%；位於江蘇隴海線以北的沛縣、豐縣和贛榆縣，1994年的集體工業佔比則分別高達56.83%、61.16%和62.07%，也要優於原屬華中根據地的淮陰地區的發展^③。

表5 1965至1994年工業結構的OLS分析結果

	模型1	模型2	模型3	模型4
	1965至1994年國 有工業產值佔比 變化值(%)	1965至1994年國 有工業產值佔比 變化值(%)	1965至1994年集 體工業產值佔比 變化值(%)	1965至1994年集 體工業產值佔比 變化值(%)
		工具變量迴歸		工具變量迴歸
解釋變量				
1949至1965年 山東根據地出身 幹部佔比(%)	-0.118** (0.053)	-0.127 (0.085)	0.169** (0.078)	0.227** (0.110)
初始經濟社會指標				
初始經濟水平	-0.899*** (0.102)	-0.898*** (0.091)	-1.142*** (0.173)	-1.135*** (0.156)
1965年人均本級 財政支出(元， 取對數)	1.612 (5.824)	1.512 (5.043)	-3.116 (8.381)	-2.490 (7.391)
1952年人口數 (萬人，取對數)	-2.718 (4.445)	-2.848 (3.574)	-0.003 (6.026)	0.803 (5.219)
1952年人均耕地 面積(公頃/萬 人，取對數)	16.300** (7.968)	16.191** (6.747)	-29.012*** (7.757)	-28.331*** (6.830)
漢族人口佔比(%)	0.506 (8.570)	0.651 (7.832)	6.540 (10.033)	5.637 (9.142)
地理控制變量				
沿海的虛擬變量	2.963 (2.689)	2.913 (2.467)	-6.121 (3.688)	-5.809* (3.523)
平地佔比(%)	0.011 (0.180)	0.006 (0.174)	-0.072 (0.225)	-0.041 (0.208)
平均海拔(千米)	-0.117 (0.213)	-0.110 (0.176)	-0.021 (0.247)	-0.065 (0.230)
到南京的距離 (千米，取對數)	0.317 (3.366)	0.406 (2.954)	2.770 (4.499)	2.218 (4.133)
到上海的距離 (千米，取對數)	6.437** (2.999)	6.288** (3.102)	0.426 (4.725)	1.352 (4.864)
一階段F值		41.83		41.83
觀測數	56	56	56	56
R ²	0.763	0.763	0.695	0.692

說明：(1)括號內為異方差穩健的t統計量；(2)*表示在10%水平上顯著，**表示在5%水平上顯著，***表示在1%水平上顯著；(3)初始經濟水平分別對應1965年國有工業產值佔比(模型1和2)、1965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模型3和4)。

值得說明的是，早在改革開放以前，政治地位邊緣化的地區就已經形成了以集體工業、甚至鄉鎮工業為主導的經濟局面。例如上篇提到沙洲縣(今張家港市)1978年的集體工業產值佔比已經達到了75.82%；太倉縣和吳縣的這一比值則分別為53.63%和67.75%。而位於江蘇北部的淮陰地區情況卻大不一樣，盱眙縣集體工業的佔比甚至從1965年的19.01%下降到1978年的2.92%；而洪澤縣、灌雲縣、泗洪縣同時期也出現了集體工業佔比的下降④。

為了說明地方政治權力結構對於經濟發展的影響早在改革開放之前就已經發生，我們對1965至1978年期間的工業發展情況又單獨做了迴歸分析。表6報告了1965至1978年人均工業總產值增長率、人均國有工業產值增長率、人均集體工業產值增長率和集體工業產值佔比變化值的迴歸結果。在控制了

表6 1965至1978年工業增長和工業結構的OLS分析結果

	模型1	模型2	模型3	模型4	模型5	模型6	模型7	模型8
	1965至1978年人均工業總產值指數增長率(%)	1965至1978年人均工業總產值指數增長率(%)	1965至1978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	1965至1978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	1965至1978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	1965至1978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	1965至1978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變化值(%)	1965至1978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變化值(%)
		工具變量迴歸		工具變量迴歸		工具變量迴歸		工具變量迴歸
解釋變量								
1949至1965年山東根據地出身幹部佔比(%)	-0.015 (0.013)	-0.009 (0.018)	-0.044*** (0.014)	-0.048*** (0.019)	0.065** (0.029)	0.091*** (0.034)	0.205*** (0.054)	0.269*** (0.077)
初始經濟社會指標								
初始經濟水平	-4.824*** (0.840)	-4.838*** (0.735)	-2.574*** (0.908)	-2.567*** (0.806)	-5.993*** (1.321)	-5.933*** (1.187)	-0.408*** (0.150)	-0.401*** (0.135)
1965年人均本級財政支出(元，取對數)	0.913 (1.677)	0.998 (1.582)	1.465 (1.764)	1.424 (1.524)	5.579* (3.221)	5.870** (2.932)	5.538 (6.398)	6.224 (5.704)
1952年人口數(萬人，取對數)	-1.070 (1.459)	-0.949 (1.448)	-1.120 (1.239)	-1.173 (1.132)	1.931 (2.431)	2.291 (2.161)	5.607 (6.540)	6.488 (5.850)
1952年人均耕地面積(公頃/萬人，取對數)	-3.325* (1.696)	-3.222** (1.639)	2.851* (1.639)	2.813* (1.480)	-9.403*** (2.766)	-9.102*** (2.445)	-24.800*** (7.444)	-24.054*** (6.671)
漢族人口佔比(%)	2.498 (1.830)	2.423 (1.627)	3.152 (2.400)	3.214 (2.070)	-2.000 (3.206)	-2.371 (2.911)	-2.553 (6.528)	-3.541 (6.042)
地理控制變量								
沿海的虛擬變量	-2.677*** (0.605)	-2.633*** (0.530)	-2.294*** (0.839)	-2.315*** (0.737)	-2.516* (1.291)	-2.397** (1.205)	-2.379 (3.393)	-2.037 (3.105)
平地佔比(%)	-0.084*** (0.022)	-0.083*** (0.020)	-0.082** (0.039)	-0.084** (0.034)	-0.063 (0.083)	-0.049 (0.076)	0.126 (0.260)	0.160 (0.230)
平均海拔(千米)	-0.051 (0.035)	-0.058 (0.038)	-0.019 (0.067)	-0.016 (0.063)	-0.147 (0.128)	-0.167 (0.107)	-0.123 (0.354)	-0.171 (0.320)
到南京的距離(千米，取對數)	0.034 (0.765)	-0.048 (0.759)	1.177 (0.976)	1.212 (0.874)	-0.768 (1.311)	-1.013 (1.170)	-5.950 (4.089)	-6.554* (3.694)
到上海的距離(千米，取對數)	-2.284* (1.138)	-2.214** (1.047)	-1.195 (1.273)	-1.250 (1.191)	-2.447 (1.759)	-1.957 (1.692)	2.705 (2.766)	3.719 (2.711)
一階段F值		57.05		46.96		45.63		41.83
觀測數	60	60	56	56	56	56	56	56
R ²	0.760	0.760	0.752	0.752	0.611	0.604	0.604	0.598

說明：(1)括號內為異方差穩健的t統計量；(2)*表示在10%水平上顯著，**表示在5%水平上顯著，***表示在1%水平上顯著；(3)初始經濟水平分別對應1965年人均工業總產值(取對數，模型1和2)、1965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取對數，模型3和4)、1965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取對數，模型5和6)、1965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模型7和8)。

相應的初始經濟水平後，我們可以看到，山東根據地幹部依然能夠顯著地提高1965至1978年間集體工業的增長速度和佔比，實際政治權力結構在這一時期就已經顯示出積極的促進作用。不過與表4的結果相比較，在改革開放前，實際政治權力結構對國有工業的增長卻有顯著的負向影響，導致對工業整體的發展速度並沒有顯著的推動作用。這意味着在表4中看到的地方政治權力結構對國有工業及工業整體的促進作用，主要發生在改革開放之後。我們認為，這是因為在1965至1978年這段時期國有工業的份額比較高，國有經濟高度依賴於計劃經濟體系的資源分配，政治地位比較中心化的地區借助與上層精英的密切政治關係，更容易獲得更多的資源，把國有經濟發展得更好。總體來說，實際政治權力結構對集體經濟的影響在改革開放前就已開始了，不過對國有經濟乃至整個宏觀經濟的影響則要等到改革開放後、集體經濟的規模比較大的時候才出現。

(三) 1994至2003年：第二次轉型

根據我們的假說3，通過長期分權所形成的利益分配結構，使原先在政治權力競爭中處於弱勢的幹部以及他們所培養的年輕幹部在當地逐漸獲得了穩定的權力基礎，並與企業精英、下級官僚形成穩固的政治經濟關係。當上層政治結構因為外來幹部的到來發生改變時，他們有能力、也有激勵去抵制激進的企業改制所帶來的利益再分配。因此，我們預期初始的實際政治地位邊緣化的地區在1994至2003年工業私有化的速度會更慢。

在表7中，我們依次對1994至2003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國有工業產值佔比變化值進行了OLS和引入工具變量後的迴歸分析。我們可以看到，初始政治結構中山東幹部比例更高的地區，在這一階段國有企業衰退的速度會更慢。如前所述，長期分權使當地形成相對穩固的政治經濟關係和利益分配格局，使其在之後轉型中的表現也較為溫和，符合假說3的預期。但是，對於那些原先因為有緊密的上層政治聯繫而沒有激勵採用分權政策發展本地經濟的地方，當1990年代後期省委結構轉變，這些地方的上層支持逐漸衰落時，當地的政治經濟結構和利益分配格局則更有可能急劇瓦解重組，即更容易出現相對激進的轉型策略。

為了對政治結構指標的解釋力進行穩健性的檢驗，在模型5和6對1994至2003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增長率的迴歸分析中，我們分別加入了替代性的解釋變量，分別是1994年人均本級財政收入，以及1998年國有企業銷售利潤率。一方面，我們擔心所觀察到的政治結構的影響實際上是通過地方財政收入起作用，例如國有工業衰退速度慢是因為地方財政有能力承擔企業的虧損，但是在模型5中，我們並沒有發現轉制前的財政收入對於國有企業衰退速度有顯著影響，而山東幹部比例這一指標仍然顯著。另一方面，我們關心國有企業轉制速度是由其經營績效決定的，例如在經濟緊縮時期，那些經營困難的企業會更傾向於選擇轉制，所以我們加入了1998年國有企業的銷售利潤率，但是這一指標依然沒有顯著影響。總的來說，政治結構因素確實在企業轉制中發揮着作用。

表 7 1994 至 2003 年轉制期間國有工業變化的 OLS 分析結果

	模型 1	模型 2	模型 3	模型 4	模型 5	模型 6
	1994 至 2003 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 (%)	1994 至 2003 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 (%)	1994 至 2003 年國有工業產值佔比變化值 (%)	1994 至 2003 年國有工業產值佔比變化值 (%)	1994 至 2003 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 (%)	1994 至 2003 年人均國有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 (%)
		工具變量迴歸		工具變量迴歸		
解釋變量						
1949 至 1965 年山東根據地出身幹部佔比 (%)	0.283** (0.111)	0.459*** (0.175)	0.093*** (0.031)	0.117*** (0.040)	0.255** (0.121)	0.284** (0.108)
1994 年人均本級財政收入 (元, 取對數)					13.127 (7.871)	
1998 年國有企業銷售利潤率 (%)						0.686 (0.784)
初始經濟社會指標						
初始經濟水平	7.062 (8.812)	5.637 (7.867)	-0.932*** (0.124)	-0.914*** (0.112)	-1.438 (8.512)	5.906 (8.102)
1994 年人均本級財政支出 (元, 取對數)	-0.657 (12.414)	0.629 (12.076)	-3.585 (3.440)	-3.515 (3.104)		-2.198 (13.362)
1952 年人口數 (萬人, 取對數)	4.256 (7.197)	7.844 (7.185)	-0.210 (2.679)	0.325 (2.391)	4.636 (6.375)	6.560 (8.067)
1952 年人均耕地面積 (公頃/萬人, 取對數)	5.102 (10.423)	9.541 (9.798)	1.643 (3.021)	1.811 (2.768)	15.020 (13.781)	5.370 (10.472)
漢族人口佔比 (%)	31.634** (14.434)	31.739*** (12.262)	-0.846 (5.927)	-0.623 (5.153)	27.266** (13.337)	37.666* (20.493)
地理控制變量						
沿海的虛擬變量	-10.989 (9.236)	-9.356 (8.460)	1.962 (2.080)	2.104 (1.846)	-9.748 (8.143)	-10.490 (9.501)
平地佔比 (%)	0.098 (0.381)	0.142 (0.337)	-0.152 (0.112)	-0.144 (0.097)	0.133 (0.341)	0.112 (0.401)
平均海拔 (千米)	-0.089 (0.392)	-0.304 (0.408)	-0.251* (0.144)	-0.271** (0.132)	-0.190 (0.380)	0.006 (0.426)
到南京的距離 (千米, 取對數)	-8.055 (7.054)	-11.943 (7.304)	-0.203 (1.903)	-0.663 (1.721)	-7.801 (6.565)	-9.943 (8.404)
到上海的距離 (千米, 取對數)	-3.671 (8.187)	-1.147 (8.316)	1.737 (1.584)	2.055 (1.556)	1.127 (7.386)	-5.177 (7.928)
一階段 F 值		57.65		63.27		
觀測數	51	51	51	51	51	51
R ²	0.327	0.304	0.861	0.860	0.368	0.349

說明：(1) 括號內為異方差穩健的 t 統計量；(2) * 表示在 10% 水平上顯著，** 表示在 5% 水平上顯著，*** 表示在 1% 水平上顯著；(3) 初始經濟水平分別對應 1994 年人均國有工業總產值 (取對數，模型 1 和 2，模型 5 和模型 6)、1994 年國有工業產值佔比 (模型 3 和 4)；(4) 由於財政收入與財政支出高度相關，為避免迴歸中多重共線性問題，我們在加入「1994 年人均本級財政收入」的模型 5 中，不再加入「1994 年人均本級財政支出」。

作為轉制的主要成果，迅速崛起的股份制和私有制工業是反映國有企業和集體企業衰退趨勢的另一個側面。在表8中，我們依次對2003年人均股份制和私有制工業產值、1994至2003年股份制和私有制工業產值佔比變化值進行了OLS和引入工具變量後的迴歸分析。與表7中的結果相對應，初始政治結構中山東幹部比例更高的地區，在國有工業衰退速度更慢的同時，股份制和私有制工業也會增長得更慢。

表8 1994至2003年轉制期間股份制和私有制工業變化的OLS分析結果

	模型1	模型2	模型3	模型4
	2003年人均 股份制和私有制 工業產值 (元，取對數)	2003年人均 股份制和私有制 工業產值 (元，取對數)	1994至2003年 股份制和私有制 工業產值佔比 變化值(%)	1994至2003年 股份制和私有制 工業產值佔比 變化值(%)
		工具變量迴歸		工具變量迴歸
解釋變量				
1949至1965年山東根據地出身幹部佔比(%)	-0.008* (0.004)	-0.001 (0.005)	-0.305*** (0.102)	-0.249* (0.128)
初始經濟社會指標				
初始經濟水平	0.708*** (0.239)	0.587*** (0.217)	-1.025*** (0.196)	-0.988*** (0.192)
1994年人均本級財政支出(元，取對數)	0.925* (0.519)	1.077** (0.473)	8.266 (11.694)	7.629 (10.834)
1952年人口數(萬人，取對數)	0.469* (0.263)	0.616*** (0.225)	11.566 (7.377)	12.441* (6.353)
1952年人均耕地面積(公頃/萬人，取對數)	-0.190 (0.303)	-0.124 (0.260)	-1.132 (9.928)	-0.164 (8.318)
漢族人口佔比(%)	1.180** (0.519)	1.152** (0.469)	12.189 (18.882)	12.313 (16.907)
地理控制變量				
沿海的虛擬變量	-0.114 (0.213)	-0.086 (0.208)	1.036 (6.082)	1.363 (5.459)
平地佔比(%)	0.013* (0.008)	0.014* (0.007)	0.332 (0.268)	0.344 (0.227)
平均海拔(千米)	0.017 (0.011)	0.011 (0.011)	0.644* (0.340)	0.576* (0.341)
到南京的距離(千米，取對數)	-0.511** (0.191)	-0.631*** (0.188)	-2.497 (7.171)	-3.433 (6.360)
到上海的距離(千米，取對數)	0.027 (0.317)	0.040 (0.325)	14.480** (5.680)	15.242*** (5.541)
一階段F值		57.95		44.26
觀測數	51	51	51	51
R ²	0.848	0.839	0.536	0.533

說明：(1)括號內為異方差穩健的t統計量；(2)*表示在10%水平上顯著，**表示在5%水平上顯著，***表示在1%水平上顯著；(3)初始經濟水平分別對應1994年人均工業總產值(取對數，模型1和2)、1994年股份制和私有制工業產值佔比(模型3和4)。

接着，我們依次對1994至2003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集體工業產值佔比變化值進行了OLS和引入工具變量後的迴歸分析。在表9中可以看出，初始的政治權力結構對於這一時期人均集體工業產值的增長率仍有正向的影響，但是僅在工具變量迴歸中作用顯著。而在集體工業產值佔比變化的迴歸中，初始政治權力結構都沒有顯著影響。這可能是幾方面原因造成的：第一，集體工業的控制權多數掌握在鄉鎮及以下層級的政府手中，也很分散，對於它們的改制進度，縣級領導的控制能力是很有限的；第二，1994年

表9 1994至2003年轉制期間集體工業變化的OLS分析結果

	模型1	模型2	模型3	模型4
	1994至2003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	1994至2003年人均集體工業產值指數增長率(%)	1994至2003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變化值(%)	1994至2003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變化值(%)
		工具變量迴歸		工具變量迴歸
解釋變量				
1949至1965年山東根據地出身幹部佔比(%)	0.186 (0.232)	0.488* (0.276)	-0.057 (0.054)	-0.035 (0.070)
初始經濟社會指標				
初始經濟水平	8.697 (13.283)	4.093 (12.963)	-0.941*** (0.114)	-0.953*** (0.104)
1994年人均本級財政支出(元，取對數)	13.577 (21.584)	17.791 (19.692)	1.614 (4.859)	1.460 (4.250)
1952年人口數(萬人，取對數)	7.358 (12.237)	13.563 (10.997)	-2.734 (4.062)	-2.358 (3.992)
1952年人均耕地面積(公頃/萬人，取對數)	-6.185 (20.386)	-4.041 (19.202)	-12.193* (6.242)	-12.066** (5.546)
漢族人口佔比(%)	44.610 (50.538)	44.544 (44.067)	-12.262 (12.816)	-12.096 (11.145)
地理控制變量				
沿海的虛擬變量	2.855 (10.361)	4.404 (9.784)	-3.418 (2.820)	-3.320 (2.435)
平地佔比(%)	0.319 (0.403)	0.360 (0.356)	-0.226 (0.143)	-0.221* (0.122)
平均海拔(千米)	-0.346 (0.590)	-0.675 (0.584)	-0.211* (0.125)	-0.234* (0.135)
到南京的距離(千米，取對數)	-15.909 (10.497)	-22.648** (10.442)	0.589 (3.821)	0.161 (3.443)
到上海的距離(千米，取對數)	22.363** (10.238)	22.908*** (8.539)	3.545 (2.701)	3.831* (2.300)
一階段F值		54.39		49.66
觀測數	51	51	51	51
R ²	0.289	0.255	0.819	0.818

說明：(1)括號內為異方差穩健的t統計量；(2)*表示在10%水平上顯著，**表示在5%水平上顯著，***表示在1%水平上顯著；(3)初始經濟水平分別對應1994年人均集體工業總產值(取對數，模型1和2)、1994年集體工業產值佔比(模型3和4)。

的集體工業數據只是鄉及鄉以上工業情況的統計，不包括村一級的情況，而2003年的集體工業數據反映的則是全部集體工業的情況，由於此時村一級的集體工業力量已經十分壯大，因此兩個年份的數據可比性並不太強；第三，如李宏彬和羅思高 (Scott Rozelle) 的研究表明，江浙鄉鎮企業的私有化其實主要是把企業賣給此前已經有實際控制權的「內部人」，完成了這些集體企業的「摘帽」^⑥，因此集體工業這一統計指標的變化並不能完全反映實際上私有化的激進程度。

六 機制：政治權力結構與經濟分權

值得注意的是，在上述迴歸分析中，我們所控制的各期期初的人均本級預算內財政支出對各期的經濟增長速度、集體工業或國有工業的增長變化並沒有顯著影響。這說明縣級政府的財政投入程度並不是政治權力結構影響經濟績效與所有制轉型的主要渠道，尤其是正式財政安排下資金投入的作用非常有限^⑦。而根據我們的假說，缺乏上層政治聯繫的弱勢幹部群體，會更傾向於通過經濟分權的政策，向基層幹部、企業精英與民眾分配利益，以此獲得他們長期的政治支持，從而帶來了經濟績效、尤其是實際控制權在基層政府和企業精英手中的集體經濟績效的長期增長；而這種持續的經濟分權政策也會在地方形成穩定的政治、經濟精英的結盟，從而削弱了上層激進的利益再分配政策的衝擊。因此，我們認為，地方政治權力結構形塑下的經濟分權是理解兩次所有制結構轉型與長期經濟增長的關鍵。在這一部分，我們將實證檢驗江蘇省各縣的政治權力結構與縣內經濟分權的關係。

衡量縣內經濟分權程度的困難在於，我們從統計資料中無法獲得鄉鎮一級的財政數據，因而難以測度縣級以下政府的財政分權程度。現有文獻中常用的「財政收入指標」^⑧、「財政支出指標」^⑨、「財政自給度指標」^⑩、「稅收分成指標」^⑪等，都局限於分析縣級政府及以下的政府間的分權關係。作為替代性的方法，我們在這裏選取了各縣的工商稅稅率來衡量縣內的經濟分權水平。各縣工商稅稅率反映了政府對企業的攫取程度，較低的稅率意味着更多的企業利潤被留在企業內部，由企業精英進行投資和分配決策，從而相當於政府對企業的分權；並且，在私有化改制之前，大量的集體企業（如鄉鎮企業）是由基層政府和幹部所控制，因而較低的稅率也就意味着大量的企業利潤被留在基層政府，如鄉鎮甚至村集體、社隊內部，而不受正式財政安排的限制，從而促成基層政府的經濟管理權和財政自主權的提高。因此，工商稅稅率也可以看作縣內政府間經濟分權程度的測度指標^⑫。

我們利用了從1993年開始統計公開的《全國地市縣財政統計資料》，這項資料記錄了全國地市縣級的財政收支各項明細數據以及經濟社會發展情況，由於其最早記錄時間為1993年，我們無法獲取更早年份的地方財政收支情況；而統計資料中對工商稅收的記錄覆蓋了1993到1997年的每個年份^⑬。建國以來，中央和地方財政關係分別經歷了中央計劃的統收統支制度（1949-1978）、

財政包乾制度(1979-1993)和分稅制(1994-2018)⑬。1949至1978年期間，雖然經濟運行和財政管理處於中央計劃體制下，但1958至1960年的大躍進以及1966至1976年的文革都是顯著的分權化時期⑭。改革開放之後，在財政包乾體制下，地方政府由於對剩餘稅收有了支配權，因而有了更大激勵謀求經濟發展；但同時也有了隱藏稅源、降低稅收以減少上繳的激勵⑮。而1994年的分稅制改革則是1960年代以來分權化過程中中央政府的一次集權努力⑯。但是在分稅制下，中央政府所確定的固定的稅收分成比例僅指它與省政府間的分配，在市縣內徵收的大多數主要稅種，稅收分成比例卻往往因地而異。有研究發現，地方政府的偏好和稅收分成比例都會影響企業的實際稅率⑰。

在表10的模型1、2、3中，我們分別以分稅制改革前後，即1993、1994、1995年三個年份工商稅收佔當年工業總產值的比例作為被解釋變量，解釋變量仍為1949到1965年的山東幹部比例。控制變量包括期初的經濟水平和其他社

表10 山東根據地幹部佔比與工商稅稅率

	模型1	模型2	模型3	模型4
	1993年工商稅收佔工業總產值比例(%)	1994年工商稅收佔工業總產值比例(%)	1995年工商稅收佔工業總產值比例(%)	1993至1997年工商稅收佔工業總產值比例(%)
解釋變量				
1949至1965年山東根據地出身幹部佔比(%)	-0.020** (0.008)	-0.004** (0.002)	-0.004** (0.002)	-0.011*** (0.003)
初始經濟社會指標				
初始經濟水平	-1.820*** (0.630)	-0.292* (0.158)	-0.318** (0.150)	-0.940*** (0.247)
1952年人口數 (萬人，取對數)	-0.441 (0.425)	-0.119 (0.074)	-0.186** (0.086)	0.002 (0.175)
1952年人均耕地 面積(公頃/萬人，取對數)	0.388 (0.954)	0.058 (0.188)	0.056 (0.232)	0.648* (0.390)
漢族人口佔比 (%)	-0.994 (1.172)	0.153 (0.216)	-0.196 (0.170)	0.072 (0.403)
地理控制變量				
沿海的虛擬變量	0.415 (0.435)	0.236* (0.127)	0.167 (0.142)	-0.030 (0.168)
平地佔比(%)	-0.016 (0.020)	-0.002 (0.007)	0.001 (0.004)	-0.010 (0.009)
平均海拔(千米)	-0.021 (0.019)	-0.006 (0.008)	-0.005 (0.005)	-0.008 (0.008)
到南京的距離 (千米，取對數)	0.035 (0.328)	-0.053 (0.088)	-0.040 (0.097)	-0.048 (0.108)
到上海的距離 (千米，取對數)	-0.187 (0.574)	0.192 (0.131)	0.147 (0.141)	-0.311 (0.240)
觀測數	60	59	60	297
R ²	0.518	0.551	0.584	0.454

說明：(1)括號內為異方差穩健的t統計量；(2)*表示在10%水平上顯著，**表示在5%水平上顯著，***表示在1%水平上顯著；(3)初始經濟水平為1978年人均工業總產值(取對數)。

會、經濟、地理變量。可以看出，不管是在分稅制改革前（1993年），還是分稅制改革後（1994、1995年），山東幹部比例都能顯著降低工商稅率；而在分稅制改革前，即財政包乾時期，山東幹部比例對工商稅率的降低程度更大。可見，在中央與地方財政關係分權時期，地方向下分權的動機也更容易付諸實現。而在分稅制改革後，一方面，稅收徵管權向上集中，執行更加嚴格；另一方面，工商稅中的增值稅大部分由中央分享，因此地方分權對地方工商稅稅率的影響程度也在下降。在模型4中，我們把1993至1997年歷年的工商稅稅收佔當年工業總產值的比例混合到一起，解釋變量和控制變量與前三個模型相同，並加入了年份的固定效應，結果顯示山東幹部比例的效果仍然顯著為負。

七 結論

本文從地方政治權力結構的角度，分析了從上世紀50年代到本世紀初以江蘇省為代表的工業所有制結構變遷以及由此而來的經濟增長，發現地方政治精英的不同權力基礎通過塑造他們的政策選擇動機，對所有制結構以及經濟績效產生了地區間差異化的影響。本文的研究也是對中共革命所留下的長期歷史遺產及其作用機制的一個有力證據。但囿於數據的限制，我們僅刻畫了建國初期江蘇各地的政治權力結構，至於其在之後將近四十年對於經濟增長和所有制結構的長期影響，我們仍然需要進一步研究其與後續權力結構之間的關聯，從而檢驗它的持續影響是否通過政治關係繁衍的路徑依賴機制。

隨着時代的變遷，尤其是1990年以來私有制經濟、股份制經濟以及外商投資的繁榮，地方政治格局和社會力量也變得更加多元化，曾經由革命歷史塑造的政治權力結構逐漸變得更加複雜，不同所有制經濟的發展也相應演變成中央與地方、官員與社會力量多方博弈的遊戲，這些都有待於學者對當代政治權力結構的進一步研究。（本期續完）

註釋

①③④ 參見游五嶽、李飛躍、章奇、劉明興：〈江蘇省工業轉型區域差異的再反思，1952-2003（上）〉，《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9年8月號，頁60-61，表1；56；55-56。

② Chenggang Xu, "The Fundamental Institutions of China's Reforms and Development",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49, no. 4 (2011): 1076-1151; Audrey Donnithorne, "Centralization and Decentralization in China's Fiscal Management", *The China Quarterly*, no. 66 (June 1976): 328-40; "China's Cellular Economy: Some Economic Trends since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The China Quarterly*, no. 52 (October-December 1972): 605-19; Michel Oksenberg and James Tong, "The Evolution of Central-Provincial Fiscal Relations in China, 1971-1984: The Formal System",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25 (March 1991): 1-32.

- ⑤ Hongbin Li and Scott Rozelle, "Privatizing Rural China: Insider Privatization, Innovative Contracts and the Performance of Township Enterprises",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76 (December 2003): 981-1005. 在 1990 年代之前，大量「私營企業」（實際控制權在個人）為了獲得經營的合法性和相關政策支持，會選擇掛靠國有企業、集體企業，戴上「紅帽子」。而在 1990 年代的轉制浪潮中，很多企業的轉制過程是對這些「戴帽」企業的實際控制人的私有產權確權，即「摘帽」。
- ⑥ 但是並不排除，縣級政府預算外財政投入的力度或結構會影響我們所關心的被解釋變量。預算外收入與支出由於不受預算管理的限制，它的規模也意味着縣級政府在經濟管理上的自主權，即分權的程度。
- ⑦ 賈俊雪、郭慶旺：〈政府間財政收支責任安排的地區經濟增長效應〉，《經濟研究》，2008 年第 6 期，頁 37-49；王文劍：〈中國的財政分權與地方政府規模及其結構——基於經驗的假說與解釋〉，《世界經濟文匯》，2010 年第 5 期，頁 105-19。
- ⑧ Chien-Hsun Chen, "Fiscal Decentralization, Collusion and Government Size in China's Transitional Economy", *Applied Economics Letters* 11, no. 11 (2004): 699-705; Tao Zhang and Heng-fu Zou, "Fiscal Decentralization, Public Spending, and Economic Growth in China",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67, no. 2 (1998): 221-40；張晏、龔六堂：〈分稅制改革、財政分權與中國經濟增長〉，《經濟學（季刊）》，2005 年第 4 期，頁 75-108。
- ⑨ 朱恆鵬：〈分權化改革、財政激勵和公有制企業改制〉，《世界經濟》，2004 年第 12 期，頁 14-24；陳碩：〈分稅制改革、地方財政自主權與公共品供給〉，《經濟學（季刊）》，2010 年第 4 期，頁 1427-46。
- ⑩ 毛捷、呂冰洋、陳佩霞：〈分稅的事實：度量中國縣級財政分權的數據基礎〉，《經濟學（季刊）》，2018 年第 2 期，頁 499-526。
- ⑪ 由於數據的限制，我們無法計算政府預算外收入中來自企業的貢獻，而事實上，在鄉鎮企業等迅速發展的時期，也是政府預算外收入膨脹的時期，據統計，1975 年全國預算外收入達到 251.48 億元，佔預算收入的比重為 30.83%，而 1961 年的這一比重只有 16.12%（參見〈預算外資金的歷史沿革〉，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網，http://nx.mof.gov.cn/mofhome/yusuan/yusuan/zhengwuxinxi/lilunyanjiu/200809/t20080925_78407.html）。預算外財政收入由於不受財政預算管理的限制，它的膨脹也意味着地方政府、尤其是基層鄉鎮政府在經濟管理自主權上的提升，以及集體企業作為向基層精英和民眾分配利益的渠道，發揮着重要的作用。
- ⑫ 財政部國庫司、財政部預算司編：《全國地市縣財政統計資料》（北京：中國財政經濟出版社）公布了 1993 年及之後歷年的地市縣年度財政信息。
- ⑬ 項懷誠：〈中國財政體制改革六十年〉，《中國財政》，2009 年第 19 期，頁 18-23。
- ⑭ Chenggang Xu, "The Fundamental Institutions of China's Reforms and Development", 1076-1151.
- ⑮ 田毅、趙旭：《他鄉之稅》（北京：中信出版社，2008）；劉克崙、賈康：《中國財稅改革三十年：親歷與回顧》（北京：經濟科學出版社，2008）。
- ⑯ 陳碩、高琳：〈央地關係：財政分權度量及作用機制再評估〉，《管理世界》，2012 年第 6 期，頁 43-59；白惠天、周黎安：〈M 型結構的形成：1955-1978 年地方分權與地方工業的興起〉，《經濟學報》，2018 年第 2 期，頁 1-42。
- ⑰ 呂冰洋、馬光榮、毛捷：〈分稅與稅率：從政府到企業〉，《經濟研究》，2016 年第 7 期，頁 13-28。

游五嶽 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院講師

李飛躍 南開大學經濟學院副教授

章 奇 復旦大學經濟學院副教授

劉明興 北京大學中國教育財政科學研究所教授

景觀

單位美學

——「雙百工作室」三十年踐行記

● 劉大鴻

一 創建與低潮

三十年前的「八九學運」後，大學裏出現了兩種現象：一是出國熱加劇，年輕教師能走就走，近乎拼命，戲稱「勝利大逃亡」；二是低眉順眼，苟且度日，按部就班，含光混世。我是1985年於浙江美術學院（現稱中國美術學院）畢業、後來在上海師範大學美術學院任教的助教，不認同上面兩種作派。當時我年輕氣盛，吃在學生食堂，住在教工集體宿舍筒子樓，就有個「直筒子脾氣」——一以貫之：一座城市，一個大學單位（上師大正是我踐行單位美學的地方，在此發明了一個「單位美學」的觀念），一輩子，把一件事幹到底。

最後一批學運活躍份子遭秋後算賬，被「解脫」的我與剛被撤掉上師大文學研究所所長職位的孫遜教授相識成友，串線人是藝術理論教師萬慶華。在1990年的某天，三人同行，探訪著名國畫家、上海道教協會副會長戴敦邦。我談及他描繪清末民初舊上海

的《新繪舊上海百多圖》（1989），聯想到當時的社會境況，當即就有了組織學生畫《新上海百多圖》（以下簡稱《百多圖》）的想法。這與我在那段沉悶肅殺時期尋找出路的願望吻合：做一點可做的、又是有意義的事情。

創建「雙百工作室」（以下簡稱「雙百」）的想法一閃念間就定了。毛澤東發動的文化大革命徹底被否定了，但他這個「雙百」文藝方針一直沒變，「百花齊放，百家爭鳴」深入我心，這個名正言順的旗號理應當仁不讓（我對毛澤東的興趣至今沒減，可能是與生俱來，在2010年還買了他老人家的玉璽的仿真品，2013年也畫了青島嶗山惜福鎮的毛公山）。碰巧那時毛澤東熱又回潮，像是當年受壓的「紅小鬼」想念毛主席一樣，全社會有一股「太陽最紅，毛主席最親」的潮流湧動，「雙百」師出有名。

1991年秋，我在本科班帶領88級學生進行畢業創作，布置了第一批《百多圖》，請了頂頭上司、西畫教研室主任黃啟後（學運前我負責發展教

工黨員，他是我介紹入黨的第一人)助陣，他親眼目睹了有個學生試圖用畫「強姦」來抗拒《百多圖》。此後，黃啟後成了「雙百」堅定的盟友，他的太太、上海戲劇學院教師方方也是最早的支持者。第一批《百多圖》命題創作定味「鹹」，取「人人適應，處處需要」之意，於1992年5月完成，共十五個學生每人完成作品一幅。當時《上海師大報》副刊編輯、攝影家林路對此很感興趣，特地在當月25日的校報上刊出了一個整版報導，同時把《新上海百多圖》徵求意見稿中的一百個題目公布出來，一時激起了熱烈反響。當時我仍住在筒子樓裏，不少樓友議論紛紛，歷史系老師嚴耀中就喊道：「還有『鄉下田地多拋荒』……」

我把報導寄給《新民晚報》社，社長很有興趣，派美術部記者李堅來採訪。那是美術系周五例會的下午，全體教職員工聚於一室，記者來找我採訪「雙百」成果，是挺搶眼球的一件事。那時《新民晚報》在上海的影響力比今天中央電視台的《焦點訪談》還強，全中國還沒有甚麼晚報。於是我的「不成熟」有了後果：平時不扎堆、與領導不「貼」、與同事不「鐵」、「自說自畫」等等，就被人狀告到上面，雜音一出，結果是沒有見報。可能我當時的野心大了一點，把教育改革理想、系主任和以後幾屆學子應當的努力方向，以及要與人文學院合作編輯成冊等都打了包宣揚出去，這就犯了忌。

「雙百」的開場鑼鼓還沒敲下去，與大學這個單位同室操戈的序幕卻已拉開，一場要開除我的「陰謀」以「改

革」名義開始了。1993年6月25日，美術系周五例會，我照例一以貫之地在畫開會記錄速寫，卻點起了單位的人的無名火(2019年春劍橋大學耶穌學院「一丹獎」開會現場，坐在我旁邊的院長看到我畫速寫竟跳起來叫好！還是內外有別啊！)。行政主管宣布下崗名單，有五位教工要自謀生路，我則因為時任名譽院長、國畫大師劉旦宅先生坐鎮「力排眾議」而保住了崗位。以往我都在大學東部上本科班高年級和畢業班的課，現因「縣官不如現管」，給「眨」到大學西部上專科班低年級的課。

「雙百」進入低潮期，命題創作辦不成了，「鹽」沒法撒了。即使是石膏靜物素描，我也力求擺出血性來，結果「靜物不靜」，來巡查的專業主管看出了我藏在靜物中的「殺機」，當堂咆哮叫停。葷菜吃不成就吃「素」的，於是我發明了「米格素描法」，讓石膏靜物素描與米字格書法發生勾連，西方造型藝術中的幾何觀念，繩之以中國書法的米字格，創新教學，來實現中西藝術同時開蒙，學生照樣很來勁，但打壓也在繼續。

1994年8月22日暑期，我和黃啟後在校內的畫室受到系主管的直接衝擊，他們把不用的課桌等雜物推進畫室，堆至屋頂，讓我無法入內。即使我提出「全買下來」也不同意——就是挑明了要「停下來」，不許畫。其間有激烈衝突，我只好告狀到劉旦宅先生處，貴人發話，「畫是不能停的」，保住了讓「雙百」得以繼續存在的「地盤」。

接下來便是單位來找我的「思想」問題：歌詠大會唱紅歌，我不參加，

他們以給參加者重賞每人五百大洋來「懲罰」我；向有關方面舉報我的畫作的問題，如老華僑投書告我，畫毛如畫唐太宗等，最後書記來與我專門談「波普」。好在社會轉型、藝術多義，不能定案。1996年，校院兩級領導班子變動，我又去歐洲遊歷半年，總算安生了一段日子。

1997年，我在首屆上海藝術博覽會上展出了油畫《學堂》，表達了我對這個大學單位的感覺，由於描繪的都是真人真事，刺激了一些人，眾怒之下，「雙百」的門被踢破。還是劉旦宅先生度量寬大，認為我把他畫成法海和尚也不差，無過放行。「雙百」繼續存活，我開始帶96級本科班。在哪個班上課，哪個班便自然成為「雙百」，這便是「雙百」的生源。現實是沒有人同意我辦「雙百」，也沒有任何經費和專門場地，至今如此。

二 發展與挫折

1998、1999年，隨着校院兩級領導班子不斷調整，漸漸形成對「雙百」有利的局面。「雙百」開始加大馬力運作，第二批命題創作開始布置，並於2000年5月31日在上師大美術樓展廳舉辦了《百多圖》展，自費出版了畫冊。劉旦宅、戴敦邦為此題字畫，《上海師大報》整版報導，社會反應很好，一些媒體公開報導。「雙百」乘勝追擊，於次年6月6日在上師大美術樓無形畫廊再次舉行《百多圖》展，上海教育出版社出版《新上海百多圖》中英文雙語畫冊，作品逾百幅，戴敦邦、陳丹青為之寫序。電

視、電台、報紙、雜誌等各路媒體廣泛介紹，專業雜誌《藝術世界》、《藝術家》、《現代藝術》等長文論述，形成了很大的氣場，《上海師大報》又是整版介紹。同年，此展還到香港大會堂、九龍牛棚「藝術公社」巡展。

這讓單位的人感到坐不住了，開始了針對我和「雙百」進行各種布局與「做局」，「雙百」生存出現了危機。2001年底，我們終於忍無可忍，我們「造反」了，這就是「六君子」集體辭職，我和黃啟後、韓巨良、瞿廣慈、向京、魏劭農五位同事向學校指出學院有問題，不解決便離職。當時校主要領導站在了我們一邊，派了正直的校黨委副書記蔣威宜來坐鎮，改組了院班子，我也由任職十六年的助教破格升為正教授、研究生導師。

2002年6月10日，《上海師大報》再次用整版報導「雙百」最新展覽「美教到家—美教方式」，提出「雙百美教方針」、「寶塔大綱」，並出版畫冊，再次重申「雙百」一貫的開門辦學思想，讓學生關心社會、觀察社會、表現社會。北京的SOHO現代城也舉辦了「劉大鴻和他的工作室」展。同年，央視《探索與發現》欄目請我主持拍攝了兩集有關上海美術專科學校劉海粟任校長時期人體模特風波的紀錄片《照片背後的故事》。

2003年，「雙百」再一次遭受打壓，6月25日，為了減輕「雙百」的影響，美術學院正式下文，強行把我正在上課的02級油畫本科班劈成兩個班，並在教室中間築砌一堵牆。我和黃啟後等盟友連夜召集「雙百」學生上課，題為《我的夢》，由長城到柏林牆講了一通，最終集體完成

「破牆」行為。由於得到絕大多數同學的支持，分班的結果是大家還在一起上課，只是一個班多出兩位領課時費的同事。這個班從此被盯上，那是後話。

「雙百」繼續前行，開始了把中共一大、舊上海石庫門、新上海風情三合一的新課題。2005年12月11日至31日，「雙百」在上海新天地一號會館舉行了《百多圖》第五次系列展「新天地百多圖」，出版同名畫冊和相關產品。學校宣傳部門傾巢出動，爭相宣傳這個「雙百」定性為「酸」的課題，認為能在「上海時尚新地標」與中共一大舊址同台十分榮光。《上海師大報》出彩色整版報導，「雙百」的士氣也再次鼓了起來。

2006年4月26日，「雙百」與上海東方廣播電台和盧灣圖書館合辦了「陳村的文字/劉大鴻的『上海細節』/淳子的咖啡」沙龍展，作家淳子主持，陳村參加，村長為《百多圖》逐圖配文，之後女作家孔明珠也為《百多圖》配文，在世博年(2010)刊發於《財經》世博特刊。

「酸」盡「苦」來，2006年文革結束三十年之際，「雙百」認為文革乃民族之「黃連」，親嘗者「啞」，新生代「聾」，不知苦乃國之大患；聽身邊長輩講家史，借作品折射文革鏡像大有必要，於是辦了「鏡畫緣——新文革百多圖」展，邀請在文革中坐過牢的劉文忠先生來講親兄弟劉文輝之死，並結合一批文革特產(印有《毛語錄》的鏡子)，在東廊藝術做展覽。展前兩天被封，苦了畫廊和相關人員，只留下了文革語言風格的請柬和以「死刑判決書」作為前言的畫冊。

同年5月下旬，我在延安參加長征空間主辦的藝術教育座談會，介紹「雙百」實踐時，接到學生告急電話，說02級油畫本科畢業生的論文全部被學院判為不及格。因論文抄襲風氣極盛，為對抗「三假」(假論文、假答辯、假權威)，我讓學生寫四年總結：寫總結不但無法抄襲，還有益自身修為。畢業生郭聖良點評了學校教師和同學，被找到了「槍斃」藉口。我火速趕回學校後，「雙百」師生通力合作，給校領導發公開信，上網呼籲，驚動了媒體大量來訪：《新京報》深度採訪，《中國青年報》在「冰點」欄目報導，《社會科學報》整版評說，央視、中國教育電視台、《南方人物周刊》等雲集，成為當年高校十大新聞。宣傳部門奉旨封口，一些媒體臨時撤稿，如北京的《青年周末》等；上海媒體也大多閉口，《新民晚報》兩記者先是受託對「雙百」發微詞，後又發楊東平文章支持「雙百」。學校迫於輿論壓力和市領導的震怒，讓學生(除郭聖良外)全部過關，並撤了美術學院院長和書記的職。

「紅五月」過去後，「雙百」師生一行十多人在8月到水鄉金澤，入住在全身心恢復中國鄉村魅力的「新鄉紳」、上海青浦區小西門古民居建築群落的重建者之一胡項城的木屋，開始了為期三周的「黃盒子·青浦：中國空間裏的當代藝術」項目創作。展覽在9月6日開幕，「雙百」的作品名為《紅日子》——那是「雙百」成員同吃、同睡、同工作的日子。不少人認為那是最甜的一段生活，所以此課題也稱「甜」。「雙百」是上師大同吃最多的集體，學生也以此為榮；我若能

同單位的人多點「同吃」，「雙百」的阻力會小一點吧？

三 真實與藝術

2007年7月6日，「雙百」的又一命題「新點石齋畫報」（「辣」）在上海徐匯藝術館開展，出版了畫冊《新點石齋畫報——雙百工作室命題圖畫十五年》，鄭勝天先生為之作序，他認為：「大鴻這一批作品具有極其鮮明的時間性、新聞性和大眾性。它跨越了前衛文化和通俗文化的界限，也跨越了傳統文化和當代文化的界限。」參加師生四十多人，「雙百」請了上海文史專家薛理勇等學者，辦了學術研討會，我也在畫冊中寫了〈開門興學，潛心復舊〉一文，上海電視台拍了專題片。此展覽位於市中心淮海路，與法、美等國領事館相鄰。審查的文化局官員很仔細，館長緊張得汗流浹背，《良字不良》、《鐵嶺悲歌》、《新宇薪傳》等畫作遭撤。畫冊封存，宣傳降級，展出照常，這就是「辣」的命運。

2008年2月，「雙百」師生代表三人受英國藝術贊助人邀請前往英國交流，「雙百」在京的據點也接待了三批來訪遊學的工作室成員。「雙百廣交會」是「雙百」的特色，也是開門辦學的方式之一。讓學生見各路人，走出去、請進來。神父、道士、書呆子、詩人、瘋子、憨豆混在一起，同吃同樂，「雙百」多次包場看小劇場戲，與導演「短兵相接」，也是一招。

同年，「雙百」針對獨生嬌兒蠻纏脆弱、自閉無友等問題，開展了以畫會友的「新良友」課題，名為「淡」，

取「君子之交淡如水」之意：用一年的時間，讓參加者與朋友交往，無朋友者要先交友，以打動好友甘做素描人體畫的模特，此為課程第一步；再將人體結合上海萬國建築，以油畫形式造朋友的肖像，同時把這一過程記錄下來作為畢業論文（這次論文評核沒找我事）；最後仿照上世紀的老《良友》畫報，由「雙百」學子自己編成《新良友》復刊號。課題成果於2009年5月4日青年節以「會友」的形式在無形畫廊展出，請「良友」們到現場看「草台班」的「社戲」，同屬「良友」的《東方早報》、《新民周刊》等來訪報導。在舉國和諧之時，「新良友」課題沒遇甚麼艱險，儘管《新良友》封面是張愛玲抱魯迅。只是學校宣傳部因兩年前的「論文事件」耿耿於懷，沒再整版報導。

2010年6月，「雙百」在北京798藝術區伊比利亞當代藝術中心舉辦了「我的大學（1990-2010）：劉大鴻與雙百工作室」的大型文獻展，並舉行學術研討會，由左靖主編的同名文獻集也同時推出。其中我提出了「單位美學」：「單位美學」是在極其微妙的單位關係中體現出的藝術制衡能力，是實踐的美學，是有用的美學，不被任何理論所架空，甚至不需要思辨。簡言之，「單位美學」是一個置身於單位環境裏的人面對具體問題的具體對應方式的藝術，其原則是真實加藝術。多家專業媒體介紹了此展，深受此觀念吸引（2019年春，我在劍橋大學的李約瑟研究所圖書館專門講了此專題，引起海外學者的廣泛共鳴）。2010年10月，上師大美術學院雙年展出版教師作品集，我把又一幅表現單位真人真事的彩墨畫《後生可畏》

交了上去。與《學堂》那次風潮相反，沒人公開談此畫，靜悄悄只在底下私語。有驚？有喜？有「氣」？……此畫就這樣不動聲色地被編入公開出版的畫集。

自2010年12月起，「雙百」佔據了上師大美術樓中央透明大廳，開始舉行一場集展覽、公開課、「會友」、研討會於一體的馬拉松式「真人秀」。2011年3月，長期支持「雙百」的劉旦宅先生逝世，大廳掛出「雙百遇貴人師大有大師」挽聯，橫批「功德無量」。

2011年4月14日下午，《藝術世界》編輯部主任沈奇嵐博士來訪，看到透明大廳的「劉大鴻與雙百工作室」牌子上，被人用黑色記號筆揮寫了「好狗不擋道」五個大字，當場拍照留存。次日，單位領導指揮工友連磨帶擦，抹掉此痕。「寫」與「擦」，都是我始料不及的，正如「雙百」從出生至今三十年來風起雲湧，讓我感到意外一樣。同樣的一幕是：2019年5月4日，「雙百」三十年，五四百年之際，我請上海戲劇學院的燈光專家給「劉大鴻與雙百工作室」牌子設計了紅燈，「紅燈照我去戰鬥」：從義和團女性組織「紅燈照」到《紅燈記》(1965)再到「雙百紅燈」，有傳承、有紅色基因。然而，這樣的喜事卻也不能長存，因「用電安全」問題，今日已不見紅光。

四 餘論

走筆至此，我感到文章有點長了，後十年就不寫流水賬了，簡單提幾個有趣的專題吧。大學裏都有教學大綱，我不抓綱上課，如何協調各方

關係，比如模特工怎麼安排？畢竟也不能斷他們生路，於是乎《浪子回頭》(2015)來了；原來的男人體課變成擔心文革回潮、家國情懷主題的創作課，於是《自由引導人民》(2017)來了；原來的女人體課變成馬克思誕生二百年後的「群眾街頭抗爭」，自由女神變成了媽祖，於是《百鬼日行》(2019)來了，借神州大興造神運動之風，「雙百」三十周年於無形畫廊辦了集講座、行為、裝置、繪畫於一體的「群魔亂舞」展，名為「百鬼日行」；《黨八仙》(2019)來了，在「明八仙」、「暗八仙」基礎上，又來了「紅八仙」。6月26日，在紅燈還照耀着的「雙百大廳」，舉行了「雙百30年座談會」，八十五歲高齡的老道戴敦邦先生，已退休的老黨員教授黃啟後，「雙百」歷屆學子代表潘之、孟文西、李俊等到場發言，留英博士方小龍、留法碩士王陽都有書面發言，孫遜先生也在病中寄語。

同期我的個人生活作風又出現重大問題，超生——生了三個女兒，得到一紙處分，罰了幾多鈔票，砸掉了上師大「文明單位」的牌子。不過我也舉牌子，6月13日，美術學院開大會，我拿着「反對拆美術樓」的油彩字畫牌，繞場一周，單位同事紛紛以手機拍照，其中一張照片被工作室同事陳華新命名為《美院牛虻》，製成招貼畫式的傳單，作為「百鬼日行」展的前言，照片下方紅字標題是「踏石留印6.13」。

劉大鴻 上海師範大學美術學院副教授、研究生導師。

文革和六十年代青年理想主義 ——從毛澤東重提五四運動說起

● 賀照田

文化大革命這一幾億人參與其中的政治運動，有些人是主動投入的，有些人是被捲入其中的。在主動投入的人群中，有些人是在時代時勢中出於各種利益考量投入的，有些人則是出於理想主義，或二者兼而有之。在出於理想主義而投入的人群中，文革發動前就被理想主義、政治社會責任感強烈激盪的知識青年（以大學和高中生為主）具有特別重要的地位，他們不僅是文革前期紅衛兵運動的要角，而且是文革後期開始醞釀的、文革結束後新時期文學思潮、思想運動、社會運動的重要當事人。

在本文中，我嘗試梳理毛澤東在1963至1966年間對青年期待的講述，一方面通過論述文革發動前後青年理想主義和毛對青年期待之間的關係，揭示中國大陸1960年代青年理想主義的主要內涵；另一方面則通過毛把五四運動和文革關聯起來的視角，揭示文革初期青年理想主義和毛規劃文革之間的結構性關係。而這樣一種歷史—思想討論，也隱含如下歷史—

思想認知意識：當我們面對文革中的諸多歷史—思想經驗時，不應對這些思潮、經驗的興起與挫折作過於急躁、籠統的解釋，而應進入這些思潮、經驗所在的具體歷史—思想脈絡中加以把握、分析，才可能有更深刻、更準確的認識與評價。

一 1939、1966年毛澤東的兩次五四講述

今年是五四運動一百周年，也是文革當事人毛澤東等自以為文革取得了決定性勝利而召開中共第九次全國代表大會的五十周年。從1978年底新時期開始至今四十餘年，關於五四運動、文革的討論汗牛充棟，但我卻未見有文章就毛在1966年底把五四運動和文革正面關聯起來這一問題，加以特別注意和討論。

毛澤東是在他1966年12月26日七十三歲生日談話中^①，把五四運動和文革關聯起來把握的。毛的有關思

考，很快被寫入1967年1月1日《人民日報》元旦社論〈把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進行到底〉^②：

八屆十一中全會之後，以毛主席為代表的無產階級革命路線同廣大群眾的革命熱情相結合，就出現了對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的群眾性的批判，出現了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新高潮。這個新高潮的重要標誌，就是紅衛兵運動和革命大串連。

紅衛兵是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中湧現出來的新事物。……偉大的無產階級革命家毛主席，一發現紅衛兵這樣的新事物，就立即看到它的無限的生命力，歌頌它的無產階級的革命造反精神，給予堅決的熱烈的支持。……

革命大串連，也是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中湧現出來的新事物，也是偉大的無產階級革命家毛主席支持和宣導的。革命師生在全國範圍的大串連，把全國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運動連成一片。……

……

我國現代史上的文化革命運動，都是從學生運動開始，發展為工人運動和農民運動，發展為革命的知識份子同工人農民相結合。這是客觀的規律。作為我國現代革命史開端的五四運動是這樣，使我國社會主義革命進入一個新階段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運動，也是這樣。一九六七年，我國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將按照這個客觀規律進一步地展開。

顯然，在1966年底毛的意識裏，文革初期的紅衛兵運動和大串連，讓他想起自己當年投入過的五四運動，並希望與要求參加這些運動的青年知識

份子，能和他在五四運動後一樣，走堅決和工農群眾結合的道路。

當然，毛澤東這樣一種把五四運動和文革關聯起來的理解，與他之前對五四運動的理解密不可分，而這特別表現於1939年5月1日他發表在《解放》第七十期上的文章〈五四運動〉，以及5月4日所作的〈在延安五四運動二十周年紀念大會的演講〉^③。這篇文章和演講稿之所以重要，不僅在於作者特殊的政治領袖身份，以及他賦予五四運動歷史位置、歷史意義的方式所產生的廣泛影響，還在於這是作者首次作如下斬釘截鐵的論斷——知識份子應和工農群眾相結合：「革命的或不革命的或反革命的知識份子的最後的分界，看其是否願意並且實行和工農群眾相結合」；「我們看人的時候，看他是一個假三民主義者還是一個真三民主義者，是一個假馬克思主義者還是一個真馬克思主義者，只要看他 and 廣大的工農群眾的關係如何，就完全清楚了。只有這一個辨別的標準，沒有第二個標準」^④。因為這樣的認識，毛一方面高度評價五四運動：「在二十年前的今天，由學生們參加的歷史上叫做五四運動的大事件，在中國發生了，這是一個有重大歷史意義的運動。『五四』以來，中國青年們起了甚麼作用呢？起了先鋒隊的作用，這是全國除開頑固份子以外，一切的人都承認的。甚麼叫做先鋒作用？就是帶頭作用，就是站在革命隊伍的前頭」^⑤；另一方面認為五四運動所開創的這樣一種革命先鋒隊運動方式還不夠，必須和工農群眾結合。

強調知識份子應該和工農群眾相結合，可以說是毛澤東從這時開始至1976年逝世一直貫穿始終的觀點。

但若細究起來，我們便會發現，由於時代問題脈絡不同，毛賦予的時代意義期待也有不同，故他在不同階段強調這個看起來相同的觀點時，實際上承載的歷史、思想、社會、文化意涵也有所不同。同樣，他於1966年底把五四運動及其後續革命軌迹，概述為「我國現代史上的文化革命運動，都是從學生運動開始，發展為工人運動和農民運動，發展為革命的知識份子同工人農民相結合」，認為「這是客觀的規律」，因此，「使我國社會主義革命進入一個新階段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運動」也應該遵循這一規律：「一九六七年，我國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將按照這個客觀規律進一步地展開」，強調毛理解的五四運動及其革命後續和他這時寄望於文革的展開兩者之間的共性，但若考慮到五四學生運動和1966年文革開始時學生運動所處身的脈絡相當不同，我們便不能不特別注意1939與1966年講話之間的巨大差別。

沿着毛澤東1939年對五四運動的討論方式和本文的討論關懷，一定要提出的，就是1939年毛以如下方式看當時的延安青年運動：「延安的青年運動是全國青年運動的模範，延安的青年運動的方向，就是全國的青年運動的方向。……現在全國別的地方的學校，革命理論不多，生產運動也不講。只有我們延安的青年們根本不同^⑥，延安的青年真是抗日救國的先驅，因為他們政治方向是正確的，工作方法也是正確的。所以我說延安的青年運動，應該是全國青年運動的模範」^⑦——若聯繫這前後毛的其他表達和相關史實，就會清楚看到毛高度評價延安的青年運動，是因為這時的中共已經很大程度被毛自己

認可的認識與實踐方向所主導（他在革命理論把握方面和與中國現實深度結合方面都很有自信），延安尤其如此。是以，在延安的青年知識份子、學生身處這樣的氛圍與格局中，積極按這時中共的期待和要求去學習、去實踐，當然被毛認為是對的。與之相比，延安（和各敵後抗日根據地）之外的青年就沒有這麼幸運，當然也就不可能有同樣正確的青年運動。

不過，毛澤東這樣一種對五四運動及其革命後續的理解，也讓我們了解到，看起來同樣是學習革命理論，同樣是努力於與工農群眾相結合的實踐，毛這一代五四運動的親身參加者，也就是直接脫胎於五四青年一代的革命者，其學習與實踐，是在較少規限的情況下，着重發揮個人主體性與思考自覺；與之相比，1939年延安知識青年被認為正確的學習與實踐，則以毛這曾經的知識青年一代的學習與實踐所得出的時代結論為前提，也就是他們在被規限路徑與方向的前提下學習革命理論，在被規限位置與感覺的前提下努力與工農群眾相結合。

了解隱藏在毛澤東1939年對五四運動及其革命後續理解之中的這些歷史—認知環節，有助我們看清：毛在1966年底看上去不過是在重述1939年他對五四運動及其革命後續的理解，但實際上1966年的理解所承載的意涵在某些方面和他1939年講同樣的話時的時代承載非常不同。毛在1966年底重提五四運動及其後續經驗，其時代前提是他發動文革時對中國現實的判定、通過文革要達到的目標，以及對文革初期以紅衛兵運動為代表的青年知識份子運動的樂觀判定。

毛澤東發動文革時對當時中國現實的看法，是認為文革發動前的中共及其所創造的國家，存在着很強的修正主義危險，若不及時加以充分改造，到他不在時，修正主義就會成為主導中國的力量。是以，一方面，年事已高的他認為時不我待，需要在他掌權之時徹底改造中共及其創造的國家，去除中國變修的危險，保證中國堅定地走在社會主義道路上；另一方面，究竟改造後的黨和國家應該是一個甚麼樣的具體面貌、甚麼樣的實踐組織形式、甚麼樣的制度形式，等等，對於當時的毛來說，則只有一些觀念方向，並無實踐藍圖。這些觀念包括如何在年輕世代中造就出一批人，使這批人成為將來領導改造後中國的黨、國、社會的中堅力量，在中國再度出現修正主義危險時，確保他們一定能夠作為把中國再次拉回革命道路的核心力量；也就是說，本來應該在毛發動文革時想好或至少基本想好的一些重要方面，事實上沒有勾畫出相當程度的實踐路線圖。

我們也可由此想像1966年底毛澤東特別提起五四運動，其內心是非常興奮的。紅衛兵運動的迅猛發展及其在文革開始時他最關心的「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方面「起了先鋒作用」，讓他想起當年熱烈參加過的五四運動；以紅衛兵為主體的革命大串聯，則讓他想起五四運動後自己投身其中的知識份子走向社會大潮。這甚至讓他不能不進一步幻想，若文革也是「從學生運動開始，發展為工人運動和農民運動，發展為革命的知識份子同工人農民相結合」，不僅社會可因之受到更充分的改造與教育，而且青年知識份子也會因之充分成長，

從中一定可湧現出一批像他一樣的革命者。

因此，我們便清楚明瞭毛澤東在1966年底對五四運動經驗的援引和1939年講述五四運動時，在現實指向上的重大差別。在1939年的講述中，應該怎麼革命、怎麼學習革命理論、怎麼和工農群眾結合，毛認為已經被他這樣的五四一代所清楚認識，因此對現實中已經走在毛（據這些認識）規劃出的青年道路上的延安青年來說，重要的便是進一步堅持、進一步落實這些指引，至於還沒有走上這樣道路的青年，要緊的是盡快踏上這條正確的道路。

是以，毛澤東1939年的五四講述，特別肯定現實中延安的青年，要求青年堅定不移相信共產黨、跟從共產黨。而1966年底毛的五四講述，一方面固然顯示現實中的紅衛兵運動、大串聯讓毛興奮，讓毛對當時的青年有樂觀想像、肯定；另一方面則清楚表示，現實中讓毛興奮的青年知識份子，只是有了一個起點。毛認為他們僅僅積極「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僅僅在大串聯的意義上結合社會還不夠，還必須像五四一代革命者一樣，走更積極、更深入的和工農群眾相結合的道路，以成長為毛期待的理想革命者。也就是說，在1939年毛的五四講述中，由於已經有了他那一代人在五四運動後的成功探索，以及這探索結晶被共產黨所接受，因此聽從共產黨召喚與期待的延安青年便是當時青年的榜樣；而在1966年毛的五四講述中，青年應該學習的榜樣，是五四運動後努力作革命探索的他那一代人，而非以學習與接受他們探索的結果為前提的1939年的延安青年。

二 毛澤東的五四理解與文革展開

毛澤東在1966年底這種參照當年自己的成長經驗，把文革青年知識份子運動的榜樣界定為——五四運動後認真追問何謂中國革命應該走的道路，認真探索最有力扎根中國社會的革命實踐形式——包括他自己在內的一代革命人，其時代後果是非常巨大的。毛當年的經驗讓他非常清楚，除了馬列主義、蘇聯革命等帶給他的一些基本方向，他之所以能有當年的成長，是因為有太多沒有既定答案的思想和實踐課題要去面對，即在他所說的「革命的大風大浪」中鍛煉和成長。1964年毛澤東在〈關於赫魯曉夫的假共產主義及其在世界歷史上的教訓——九評蘇共中央的公開信〉（〈九評〉）談及接班人五項條件時提出：「無產階級革命事業的接班人，是在群眾鬥爭中產生的，是在革命大風大浪的鍛煉中成長的。應當在長期的群眾鬥爭中，考察和識別幹部，挑選和培養接班人」^⑥，應該就想到了自己當年的成長經驗。顯然，1966年底由紅衛兵運動和大串聯所催生的毛對當時青年知識份子的樂觀想像，一方面讓他更明確地把此時的青年知識份子和當年五四運動的一代人（包括他自己在內）相對比，另一方面也強烈推動他下決心為了他所期待的一代理想接班人的出現，必須在向來為中共有效控制的中國，創造出有利於接班人成長的「大風大浪」環境。

〈把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進行到底〉這篇把文革推展到一個新階段的元旦社論，之所以在「我國現代史上的文化革命運動，都是從學生運動開始……」一段後，緊接着論斷「這是客觀的規律。……使我國社會主義

革命進入一個新階段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運動，也是這樣」，然後宣布「一九六七年，我國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將按照這個客觀規律進一步地展開」，並規劃展開的內容，顯然和毛期待文革中青年知識份子也能獲得如他那一代人在五四運動後的革命成長經驗相關。對文革展開的規劃內容如下：

一九六七年，將是全國全面展開階級鬥爭的一年。

一九六七年，將是無產階級聯合其他革命群眾，向黨內一小撮走資本主義道路的當權派和社會上的牛鬼蛇神，展開總攻擊的一年。

……

一九六七年，提到全黨和全國革命群眾面前的政治任務，主要是：

第一，在工廠和農村中，要根據毛主席和黨中央「抓革命，促生產」的指示，大搞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促進人的思想革命化，推動工農業生產的發展。

……

工廠和農村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是極其重要的。工人和農民，是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主力軍。必須放手發動工農群眾，鬥垮工礦企業和農村黨內一小撮走資本主義道路的當權派，剷除一切資本主義和修正主義的舊東西。只有這樣，才能把資本主義復辟的根子挖掉。

……

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一定要從機關裏、學校裏和文化各界裏，發展到工礦企業和農村，讓毛澤東思想去佔領一切陣地。如果運動停留在機關、學校和文化各界裏，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就會半途而廢。

……

第二，對於學校裏和文化領域各界裏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要大力提倡革命師生、革命知識份子，有計劃、有組織地到工廠去，到農村去，實行和廣大工農群眾相結合。

……知識青年、學生青年要下廠下鄉，去和工農群眾相結合，和他們變成一體，才能組織起幾萬萬人的大軍，攻破那些被黨內一小撮走資本主義道路的當權派盤踞的陣地，取得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最後勝利。

……

下廠下鄉是完成本單位鬥、批、改任務的重要條件。青年學生、青年知識份子，投到火熱的工農群眾運動中去，使自己的思想得到改造，就能更有力地鬥爭黨內一小撮走資本主義道路的當權派，就能更明確地認清大辯論中的是非。只有工廠、農村徹底實現了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屬於上層建築的學校和文化各界的革命才能徹底完成。只有了解工廠、農村的實際，聽取工人和農民的聲音，才能切合實際地改革教育制度，教育內容，教學方法，才能有效地改造我們的文化團體和文化工作，真正地完全地做到為工農兵服務。

第三，充分發揚無產階級專政條件下的大民主。……

第四，繼續開展對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的群眾性的批判。

……

由上可見，不論是「全面展開階級鬥爭」、「總攻擊」、「大民主」，還是文革一定要「發展到工礦企業和農村」，當然都是決心讓過去被黨和國家嚴密控制的體制與社會，釋放出極大空間，並在這極大空間中掀起「大風大浪」。社論對知識份子下廠下鄉意義的高度

看重，以及對下廠下鄉必須注意的問題的諄諄告誡，一方面清楚告訴青年知識份子，只有和工農群眾相結合，「才能真正樹立無產階級世界觀，才能真正成為一個名副其實的無產階級知識份子」，才能真正完成自己所在的教育和文化領域的革命變革；另一方面，認為知識青年、學生青年只有和工農群眾緊密結合，「才能組織起幾萬萬人的大軍，攻破那些被黨內一小撮走資本主義道路的當權派盤踞的陣地，取得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最後勝利」，則讓我們微妙但清楚地看到，雖然社論一如這時期其他正式言論，把工農階級的地位放得很高，卻並不認為工農群眾有獨自擔當起「取得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最後勝利」的能力，而只有直到與知識份子充分結合並為後者所組織與領導，才能有力真正實現這最具決定性的任務。

也就是說，我們若細細推敲〈把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進行到底〉這篇社論，就會明瞭其中關於1967年文革的規劃，實際是以這樣的文革最有助於知識青年、學生青年完成毛澤東所期待的結果為關鍵想像支點的。沒有這一點作為支撐，毛應該還會因擔心「如果運動停留在機關、學校和文化各界裏，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就會半途而廢」而把文革擴展到工礦企業和農村中；至於會不會使用一種蓄意的「大風大浪」方式，則基本可以斷定不會。

三 不斷拉高的六十年代 青年理想主義

毛澤東這種參照五四、後五四成長起來的現代革命知識份子（包括他

本人)經驗，所形成的對文革初期青年知識份子的強烈期待，除了對文革的實際展開方式影響巨大之外，還把1960年代青年理想主義推上新的高度。

在相當的意義上，從1940年代初的延安整風運動開始，特別是在1945年中共七大上毛澤東思想被作為全黨指導思想後，作為黨的領袖的毛澤東、他所領導的共產黨、共產黨所創建的政權之間，開始被視為三位一體的關係，故當時青年擁護黨、擁護政府、擁護毛澤東，也被視為理所當然。1949年共產黨建立中華人民共和國後，更致力宣傳領袖毛澤東、在優秀領袖毛澤東悉心領導下成熟起來的共產黨，以及由共產黨所締造的國家，都是應該一體信任的。以這樣的認識與氛圍為前提，從1940年代初到1963年約二十年間，共產黨所推動的青年理想主義，都包含如下內容：努力學習革命理論、努力與工農群眾相結合、更好地勝任黨與政府交給自己的任務，三者間是相互促進關係。也就是說，認真學習以毛澤東思想作為代表的革命理論和認真貫徹毛與共產黨的號召，努力與工農群眾相結合，不僅被認為有助於成為一個更堅定、優秀的革命者，而且被認為有助於更好地理解黨與國家的各種具體方針、政策，理解黨與國家所交給自己工作的意義，更有助於在具體的工作崗位上發揮主動性、創造性；而個人在所承擔工作中的投入和努力所產生的真切經驗，也被認為有助於培養青年活學活用革命理論的能力，以及更好地為人民服務的能力。

這種青年理想主義，在1963年3月的「學雷鋒運動」中可說達到了頂點。雷鋒被同時作為認真學習毛澤東

著作的楷模，全心全意為人民服務的楷模，幹一行愛一行專一行精一行的楷模，作革命「永不生鏽的螺絲釘」的楷模。雷鋒的「永不生鏽」，被認為主要來自認真學習毛澤東思想、認真對待上級號召，所帶給他的政治思想和政治高度上的自覺，以及全心全意為人民服務的飽滿熱情。「螺絲釘」這個用語，隱含着革命「機器」的存在；作為這「機器」的「螺絲釘」應該「永不生鏽」，則隱含了這「機器」本身的正當性、正確性，也就是構成這「機器」的現實中黨和國家本身的必然正當性、正確性。

從「學雷鋒運動」所隱含的上述視角來看1964年6月毛澤東提出、並在7月正式公布的接班人五項條件，我們會發現，毛在對黨和國家所構成「機器」的看法上，1964年實際上已經不復1963年的樂觀。

正式昭告國人接班人五項條件的〈九評〉，首先講了為甚麼要特別提出「接班人」問題：「根據無產階級專政的歷史教訓……毛澤東同志提出，為了保證我們的黨和國家不改變顏色，我們不僅需要正確的路線和政策，而且需要培養和造就千百萬無產階級革命事業的接班人。」也就是毛判定蘇聯變修和總結蘇聯之所以變修得出的認識，讓他在回觀中國時，認為中國若不認真面對變修問題，也會存在着變修危險。而如何做到中國不變修，則需要中國制訂更正確且更具警惕性的「路線和政策」，並且需要嚴正注意「接班人」問題。

而「接班人」問題之所以在當時被認為重要而迫切，和中共認為西方的「和平演變」預言並不是沒有現實可能的認識有關——蘇聯變修在斯大林逝世後發生，因此西方預言家推

測在中共第三或第四代也將發生同樣問題：

培養無產階級革命事業接班人的問題，從根本上來說，就是老一代無產階級革命家所開創的馬克思列寧主義的革命事業是不是後繼有人的問題，就是將來我們黨和國家的領導能不能繼續掌握在無產階級革命家手中的問題，就是我們的子孫後代能不能沿着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正確道路繼續前進的問題，也就是我們能不能勝利地防止赫魯曉夫修正主義在中國重演的問題。總之，這是關係我們黨和國家命運的生死存亡的極其重大的問題。這是無產階級革命事業的百年大計，千年大計，萬年大計。帝國主義的預言家們根據蘇聯發生的變化，也把「和平演變」的希望，寄託在中國黨的第三代或者第四代身上。我們一定要使帝國主義的這種預言徹底破產。我們一定要從上到下地、普遍地、經常不斷地注意培養和造就革命事業的接班人。

在這些充滿危機感的義正辭嚴背後，我們可以看到先前黨和國家觀的搖動，以及新的黨和國家觀的浮現：那就是「永不生鏽的螺絲釘」所隱含的正當、正確的黨和國家，並不是必然正當、正確的，若缺少足夠的警惕，缺少和這警惕相配合的路線、政策，缺少對接班人的認真培養，當毛等老一代革命家過世後，黨和國家實有着很大的變色危險。

可以說，之前中共並非不注意兒童少年的教育、成長問題，並非不注意青年、青年骨幹、青年幹部的鍛煉、培養問題，也並非忽視社會主義共產主義教育，而是這一切已經成了黨和國家日常運轉的一部分，一般會

認為按照這些規劃、制度、學習、培養，兒童和青少年都會受到必要的教育，當他們步入社會工作後，在黨和國家所給予的「螺絲釘」位置上被鍛煉和培養，就會在能力和思想品質上有進一步成長。這樣的理解也就意味著接班人會在黨和國家規劃好的軌道上自然湧現，因而不需要特別提出「接班人」問題。

1964年毛澤東和中共中央以如此突出的方式特別提出「接班人」問題，恰恰在於：過去被號召應該無條件順從的黨和國家，這時被認為也存在着變修危險，需要黨和國家更警惕自己的路線、政策；黨和國家先前教育、培養年輕人的方式，尤其被認為需要重新調整、設計，方能保證中國在毛澤東一代過去後不改變顏色。也即，過去被樂觀看待的黨和國家將要面臨的現實挑戰，使得「接班人」問題需要被特別鄭重提出。



1964年毛澤東談及接班人五項條件。(圖片來源：《人民日報》，1964年7月14日，第1版。)

而1964年出現的這樣一種過去沒有的新意識，也當然使毛對「接班人」有更明確、更高的要求。他在〈九評〉提出的接班人五項條件如下：

他們必須是真正的馬克思列寧主義者，而不是像赫魯曉夫那樣的掛着馬克思列寧主義招牌的修正主義者。

他們必須是全心全意為中國和世界的絕大多數人服務的革命者，而不是像赫魯曉夫那樣，在國內為一小撮資產階級特權階層的利益服務，在國際為帝國主義和反動派的利益服務。

他們必須是能夠團結絕大多數一道工作的政治家。不但要團結和自己意見相同的人，而且要善於團結那些和自己意見不同的人，還要善於團結那些反對過自己並且被實踐證明是犯了錯誤的人。但是，要特別警惕像赫魯曉夫那樣的個人野心家和陰謀家，防止這樣的壞人篡奪黨和國家的各級領導。

他們必須是黨的民主集中制的模範執行者，必須學會「從群眾中來，到群眾中去」的領導方法，必須養成善於聽取群眾意見的民主作風。而不能像赫魯曉夫那樣，破壞黨的民主集中制，專橫跋扈，對同志搞突然襲擊，不講道理，實行個人獨裁。

他們必須謙虛謹慎，戒驕戒躁，富於自我批評精神，勇於改正自己工作中的缺點和錯誤。而絕不能像赫魯曉夫那樣，文過飾非，把一切功勞歸於自己，把一切錯誤歸於別人。

仔細看這五項要求，就很清楚這些標準是很高的；滿足這些標準的人，是可以勝任中高級幹部的。毛澤東這裏所指的「接班人」，不是限指中共領袖或至少高級幹部的接班人，

而是「要培養和造就千百萬無產階級革命事業的接班人」，「千百萬」意味着此時毛把本來適合中高級幹部的五項要求，提給了廣大青年，至少提給了有很強革命志向要求的青年。而對於過去在黨和國家規劃的軌道上運轉和學習的廣大青年來說，是不可能得到這種鍛煉和成長的，毛當然也清楚這一點，故文章緊接着強調：「無產階級革命事業的接班人，是在群眾鬥爭中產生的，是在革命大風大浪的鍛煉中成長的。應當在長期的群眾鬥爭中，考察和識別幹部，挑選和培養接班人。」

在「大風大浪」中才能成長出他所期待的接班人，毛澤東這樣的理解放在1964年無疑有它的激進性。革命後成功建國，本來應該是「大風大浪」的結束，從此應該盡可能有條不紊、專心致志地進行革命建設；即使有時不能完全避免驚濤駭浪，也是一時與局部的。而這時毛一方面強調「接班人」問題的無比重要，一方面又強調接班人要「在群眾鬥爭中產生」、「在革命大風大浪的鍛煉中成長」，要「在長期的群眾鬥爭中……培養接班人」，意味着毛對於在黨和國家過度規劃、控制的軌道中培養出來的幹部信心不足，因而思考要否為了他期待的「接班人」的真正養成，而創造一個「長期的群眾鬥爭」、「革命大風大浪」的環境。從毛這一理解我們亦可以知曉，文革初毛之所以對劉少奇派強勢工作組領導文革的方式極為反感，當然和工作組是順承現實中毛急欲通過文革突破與改造黨和國家的既有狀態有關，也和此處清楚呈現的理解緊密相關——沒有真正的「群眾鬥爭」，沒有「大風大浪」，就不能真正有毛期待的「接班人」湧現。

對比1963年3月在整個中國大陸鋪開的通過號召學習雷鋒所推薦給年輕人的青年理想主義，和1964年7月用接班人五項條件推薦給年輕人的青年理想主義，我們可以看到，「永不生鏽的螺絲釘」式的成長要求和「在革命大風大浪的鍛煉中」的成長要求之間存在極大差別。一年多時間內之所以有這麼大差別，背後反映的是黨和國家應否無條件信任青年的問題。1963年青年理想主義的重點是作「永不生鏽的螺絲釘」，意味着擁有不竭的熱情與能力，把黨和國家的方針、規劃，在自己工作環節上充分、完美落實，最為重要；而1964年青年理想主義強調要有「在革命大風大浪的鍛煉中成長」的歷程，則表示理想的接班人只在被指定的工作崗位上（也就是「螺絲釘」範圍內），即便有能力勝任和具有不竭的工作熱情還不夠，還需要在更複雜的形勢和環境中具備極強的獨立判斷是非的思考力，以及在更廣大的人群範圍中團結與組織周圍人群的能力。即不僅要有完美勝任常規革命工作的能力，而且要有在極其嚴峻的環境中面對複雜、艱鉅的課題，把握局面、駕馭挑戰的堅強意志與傑出能力。

是以，1964年毛澤東所期待於青年的青年理想主義，比1963年「學雷鋒運動」所期待於青年的理想主義，在如下兩個方面有特別提升：一是把過去實際上期待於中高級幹部的能力與精神、思想品質要求，現在也延伸到廣大的年輕人；二是認為只要給青年更獨立、更具挑戰性的鍛煉和成長環境——「長期的群眾鬥爭」、「革命大風大浪」，相比在黨和國家規劃、設計過多的環境中，他們反而會有更重要、更關鍵的成長，更能成為毛所

期待的理想「接班人」，而這意味着對青年的主體潛能有更強信心。

與1964年接班人五項條件所對應的青年理想主義相比，1966年底毛澤東參照自己當年成長經驗所產生的對當時青年知識份子的期待，以及與此期待緊密配搭的「全國全面展開階級鬥爭」這一在程度上無以復加的「大風大浪」式文革設計，可說又把青年理想主義再向上提升了一步。一方面，毛覺得當年他那一代人走過的道路，是文革中青年知識份子可以走也應該走的道路，實際上，他在期待青年知識份子中出現一批和他一樣的人，他們的出現將保證中國未來不走上修正主義的道路；即使出現這樣的危險，這些人也有能力把中國重新帶回革命的道路。另一方面，毛這時所號召的青年（1963年中共還期待他們作為「螺絲釘」）對現有黨和國家「機器」的文革造反，且是一種如此規模的「大風大浪」文革設計，意味着毛給青年知識份子極大的信任空間，是對他們的成長可能性有超常信任的設計。也即毛這時所寄望於青年知識份子的，不僅不再是成為黨和國家「機器」的「螺絲釘」，而是期待他們成為和當年自己一樣的，能重新打造、重新結構中國，把中國變成保證共產主義在世界實現的「革命機器」，並能有效運轉這台「革命機器」的接班人。

用1963年「螺絲釘」式話語來表達，就是1966年底毛澤東幻想：在號召「螺絲釘」來改造這些「螺絲釘」本來應該倚為信任、信仰的黨和國家「機器」這一造反過程中，產生一批符合他的「接班人」理想、能幫助建設他期待的更具有克服修正主義體質能量的「中國」、並能有效運轉這個「中國」的優秀人物。用今天的表達

便是，1966年底毛對青年知識份子、青年學生的期待，即期待和要求這些人成為歷史的主體！

四 小結

毛澤東在1966年底如此拉高時代的青年理想主義，並給他所期待的青年理想主義不可承受之重，對於時代青年，特別是積極回應毛有關號召的青年知識份子的影響是甚麼？積極回應毛期待的青年知識份子的努力為甚麼會遭受挫折？有關挫折帶給文革的影響是甚麼？對其後文革的進一步展開有甚麼影響？對後來青年發展又有甚麼影響？這些都是我們認識毛澤東所積極參與塑造的1960年代青年理想主義時繞不開的問題。篇幅所限，得留待另文處理。

註釋

① 關於毛澤東在1966年12月26日七十三歲生日晚飯前後的談話，當天在場的中央文革小組成員王力在《王力反思錄》中有專門回憶。參見王力：《王力反思錄》（香港：北星出版社，2008），頁491-506。

② 〈把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進行到底〉，《人民日報》，1967年1月1日，第1版，下引不再另註。文章經毛澤東審定，也是中共中央理論刊物《紅旗》1967年第1期的社論。根據《毛澤東傳》指出，這是「中共中央兩家主要報刊首次聯合發表社論，格外引人注目」。參見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傳》，第六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11），頁2430。

③ 關於五四運動的影響史、接受史，一定會提到這篇文章和演講。〈五四運動〉文章和〈在延安五四運動二十周年紀念大會的演講〉演講稿初版，參見日本毛澤東文獻資

料研究會編集：《毛澤東集》，第六卷（東京：蒼蒼社，1983），頁321-37，經修改後收入《毛澤東選集》第二卷，其中演講稿標題改為〈青年運動的方向〉。參見〈五四運動〉（1939年5月1日）、〈青年運動的方向〉（1939年5月4日），載中共中央毛澤東選集出版委員會編：《毛澤東選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558-60、561-69。

④ 這兩段引文初版和《毛澤東選集》版本文字差別很小，意思上全無差別，我此處引用的是後者，參見〈五四運動〉，頁559；〈青年運動的方向〉，頁567。

⑤ 毛澤東：〈在延安五四運動二十周年紀念大會的演講〉，頁330；〈青年運動的方向〉，頁565。

⑥ 「只有我們延安的青年們根本不同」一句，在〈青年運動的方向〉一文中被修改為「只有我們延安和各敵後抗日根據地的青年們根本不同」。參見〈青年運動的方向〉，頁5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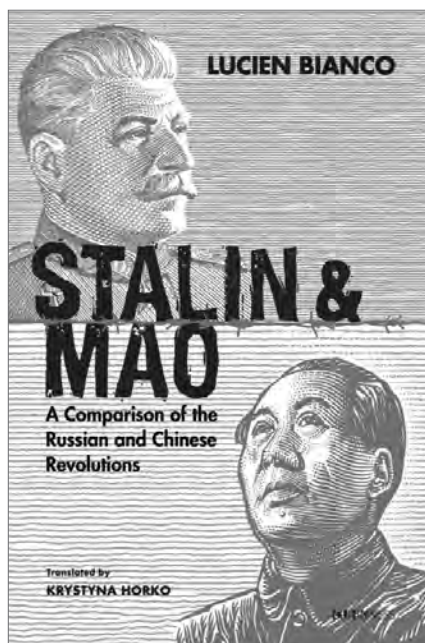
⑦ 毛澤東：〈在延安五四運動二十周年紀念大會的演講〉，頁336-37；〈青年運動的方向〉，頁568。

⑧ 大眾所知的接班人五項條件，參見《人民日報》編輯部、《紅旗》雜誌編輯部：〈關於赫魯曉夫的假共產主義及其在世界歷史上的教訓——九評蘇共中央的公開信〉，《人民日報》，1964年7月14日，第1-4版，下引不再另註。它根據毛澤東1964年6月16日在中共中央工作會議上所作講話中關於接班人問題的部分發展而成，〈九評〉並且是毛澤東逐字逐句參與討論並實際最後定稿的。另可參見〈培養無產階級的革命接班人〉（1964年6月16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十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6），頁85-88；《毛澤東傳》，第五卷，頁2227-74；《毛澤東年譜（1949-1976）》，第五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13），頁362-63。

比較中俄革命

——評 Lucien Bianco, *Stalin and Mao: A Comparison of the Russian and Chinese Revolutions*

● 周陸洋



Lucien Bianco, *Stalin and Mao: A Comparison of the Russian and Chinese Revolutions*, trans. Krystyna Horko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2018).

俄國布爾什維克革命和中國共產黨革命同是世界上規模最大的、成功的共產主義運動。比較兩大革

命的研究汗牛充棟，這些文獻不外乎關注以下問題：兩大革命是否存在本質上的不同？中國在哪些領域突破了俄國革命的原型？這些突破（如果存在）能否防止中國成為第二個蘇聯？如果稍作理論化，這些問題可以表述成：共產主義革命能否在文化歷史背景迥異的社會之間無差異地複製？革命遺產能在多大程度上影響革命後的發展與改革？中國能否準確解讀蘇聯歷史、汲取經驗和教訓？

回答這些問題並非易事。中俄革命在歷史進程上有很強的不對稱性，學者難以找到準確的切入點進行比較。加上掌握兩種語言又精通社會科學理論方法的學者不多，因此發現系統性的異同是個盲人摸象的過程。此外，鑒於蘇聯早已解體而中共仍在執政，基於過往歷史所得出的結論能否通過最新時事動態的檢驗，也存在很大疑問。

法國歷史學家畢仰高 (Lucien Bianco) 的近代《斯大林與毛澤東：俄中革命比較》(*Stalin and Mao: A*

中俄革命在歷史進程上有很強的不對稱性，學者難以找到準確的切入點進行比較。鑒於蘇聯早已解體而中共仍在執政，基於過往歷史所得出的結論能否通過最新時事動態的檢驗，也存在很大疑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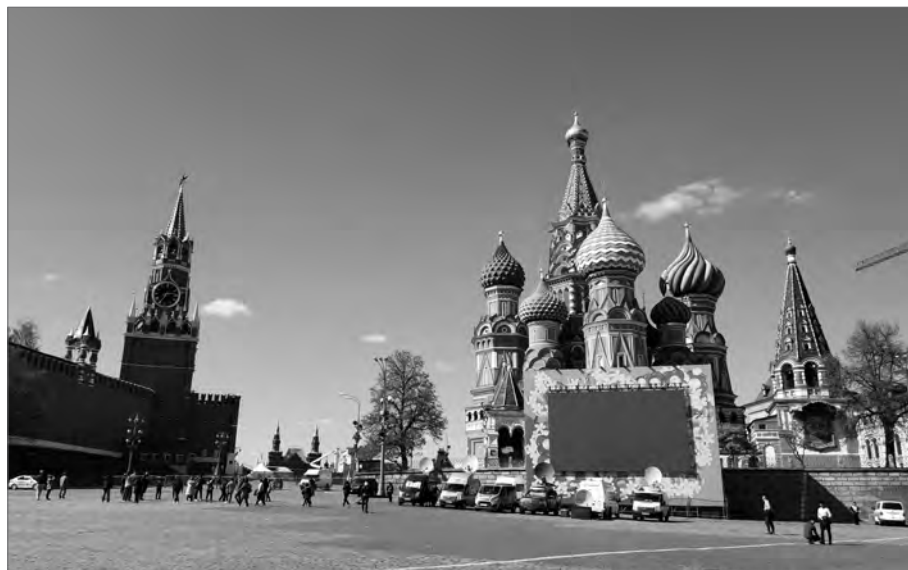
在領袖傳記分析的框架下，作者把中俄革命的比較範圍設定在廣義的斯大林時代和毛澤東時代，認為就政治系統而言，中蘇之間的相似性遠遠大於不同。然而，他忽略了兩國在領袖和政治系統以外廣闊社會背景的差別。

Comparison of the Russian and Chinese Revolutions，引用只註頁碼)是挑戰上述難題的嚴肅嘗試。在領袖傳記分析的框架下，作者把中俄革命的比較範圍設定在廣義的斯大林時代(1917-1953)和毛澤東時代(1949-1978)，全書分九章細緻檢驗兩個政權在落後程度、經濟趕超戰略、機構設置、農業改造、饑荒問題、官僚體制、文化控制、政治整肅、領導風格方面的異同。作者的基本結論是，就政治系統而言，中蘇兩國之間的相似性遠遠大於不同；中國試圖超越蘇聯自成一派，結果卻是模仿多於創新，在擺脫蘇聯模式的改革上還要走很長的路。

本文從三方面介紹和點評畢仰高的著作：比較策略、核心觀點和當代關切。在肯定此書貢獻的基礎上，本文的批評主要基於方法和理論視角：作者缺少一種系統性的手段來辨析中俄革命之間的相似與不同；在強調中蘇相似性、繼承性的同時，忽略了兩國在領袖和政治系統以外廣闊社會背景的差別。

一 比較策略：聚焦政治系統的相似性

中俄革命是否可以比較？許多比較歷史學者的回答恐怕是：「不能」。根據最寬泛的比較，兩大革命在歷史進程上包含了諸多共同元素：城市工人運動、內戰、反擊外來干涉、國有化和農業集體化等。然而，這些元素進入歷史的方式在次序、速率、時點上有很大不同。布爾什維克的社會革命始於1917年「十月革命」，而中共在1949年勝利以前就有長達二十二年的根據地階段，革命早於建國。中俄革命最終都以贏得內戰取得政權，布爾什維克在三年內以最殘酷的方式快速消滅白軍，而中共與國民黨的爭鬥則從1927年持續至1950年代初期，時戰時和，綿延二十餘年，抗日戰爭期間也沒有完全停止。又比如，布爾什維克在奪取政權以前沒有對外戰爭歷史，第一次世界大戰時還宣傳戰敗主義，以求造成沙俄政府崩潰；而中共則在抗戰時期與



中俄革命是否可以比較？(資料圖片)

日本軍隊有過真實交鋒，並且積極塑造祖國保衛者的形象——蘇聯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戰才有相似經歷（內戰期間外國武裝干涉極其有限，甚至遠不能與美國對朝鮮戰爭的介入相比）。

這種比較上的不對稱性還表現在：一場革命中至關重要的元素，在另一革命中幾乎找不到對應事件或經歷——在革命領袖集團的層面尤其如此。比如，由於民族結構和展開革命的地理區域的差別，族裔政治在布爾什維克政治議程中佔據中心地位，在中共革命中只扮演邊緣次要角色。又比如，由於布爾什維克和中共地緣政治地位不同，前者與沙俄舊軍隊的關係疏離甚至隔絕，和中右翼政治派別也幾乎沒有交往；而後者脫胎於民族救亡運動，又因為長期戰爭，與國民黨上層、地方強人有着廣泛的同學、共事關係和私人情誼。由於舊政權歐化程度的差異，布爾什維克沒有經歷過中共1927年所遭遇的反革命大屠殺（國民黨清黨），建政以前的被迫害經歷以監禁、苦役和境外流亡為主。此外，中共得到蘇聯的指導和援助，而布爾什維克只有遙遠的1789年法國大革命和1848年「民族之春」革命可以借鑒。在領袖層面，中共既沒有列寧這種長期領導革命、建政不久就離開人世的元老，也找不到貝利亞（Lavrentiy P. Beria）這種具有較強技術官僚才幹的秘密警察首腦。

針對這種不對稱性，已有的比較歷史研究存在四種解決之道^①：

第一種方式是忽略歷史進程，只考慮導致革命成功的結構性因

素。比如，美國社會學家斯科克波（Theda Skocpol）認為精英和意識形態無關緊要，指出三個結構性因素（舊政權的鎮壓能力在戰爭中崩潰、農民的組織化程度高、舊政權的改革受阻）共同導致了共產主義革命在中蘇兩國的成功。

第二種方式以歷史社會學家安德森（Perry Anderson）為代表，避免定義兩大革命清晰的因變量和自變量，甚至也不去界定甚麼是「共產主義革命」，只是鬆散地敘述兩個宏大的歷史過程，並伺機進行一些零散的對比和解釋。

第三種方式是捨棄宏大歷史關切，只選取可以把握的細微局部。這一路徑的代表是英國比較歷史學家史密夫（S. A. Smith）。他的研究聚焦於聖彼得堡和上海的工人，分析兩者在性別觀念、消費行為、政治態度以及與農村故鄉的聯繫等方面的異同。

第四種方式是不問是否有可比性，分門別類地比較革命政權的制度與政策——這種做法常見於不同領域學者合作完成的編著，比如特雷戈德（Donald W. Treadgold）主編的《蘇聯與中國共產主義：相似與不同》（*Soviet and Chinese Communism: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畢仰高的比較策略是對上述四者的借鑒綜合。在分析層次上，本書採用了傳記框架，聚焦於兩位革命領袖，明顯模仿了普魯塔克（Plutarch）的《希臘羅馬名人傳》（*Parallel Lives*）和布洛克（Alan Bullock）的《希特勒與斯大林》（*Hitler and Stalin: Parallel Lives*）。不同於普魯塔克忽略歷史背景而一味追求

作者在論述上基本捨棄了布爾什維克1917年以前的歷史，對中共1949年以前的歷史也只作了背景性介紹。其筆下的「革命」僅指共產黨奪取全國政權後的社會重塑，也明確剔除了那些在中俄革命之間分布嚴重不均勻的元素，哪怕它們極其重要。

作者擬定了高度對稱的分析框架，並將其嚴格聚焦在中蘇兩國共有的、能夠集中反映極權主義特點的制度和政策上，還發展出一套通行於中蘇的歷史分期，通過共性比較策略提出了主要觀點：毛澤東時代的中國沒能實質性超越斯大林時代的蘇聯。

道德褒貶，作者把重心放在傳主的經濟政治決策上，而且力求通過具體個人看到宏大革命進程^②。同樣，不同於布洛克詳析傳主生平的手法，本書雖然以兩位領袖為標題，卻只用了第九章來比較兩人的履歷、品格和行事風格，其餘篇幅都是對政策和制度的描述。本書的分析方法也不同於一度流行的古典「集體傳記法」(prosopography)。作為西方研究蘇聯和中國的起點，這種方法試圖通過大量領袖傳記的疊加分析看到超越個體人物之上的制度特徵^③。冷戰時期，因為陣營敵對、共產黨領導人的傳記細節難以獲得，「集體傳記法」以數量來彌補深度上的缺陷。本書顯然是反其道而行之。

在研究取態上，作者雖然考慮長時段進程，卻在時間範圍上作了大幅裁減，基本捨棄了布爾什維克1917年以前的歷史，對中共1949年以前的歷史也只作了背景性介紹。他筆下的「革命」僅指共產黨奪取全國政權後的社會重塑，也明確剔除了那些在中俄革命之間分布嚴重不均勻的元素，哪怕它們極其重要。比如，他沒有分析1941至1945年的蘇聯衛國戰爭(蘇德戰爭)，因為這一事件就其對抗強度、破壞性和持續影響而言，在中國(以及其他任何社會主義國家)找不到相近案例。他也沒有分析民族政策，因為中國少數民族佔總人口的比例很低，民族問題不是社會變遷的主要動力。此外，外交政策和對外關係也是作者迴避的話題：蘇聯是有世界影響力的大國而毛澤東時代的中國不是，而且後者並無面臨納粹德

國入侵那樣迫在眉睫的外部威脅。作者甚至擯棄了對工人階級的分析，認為這個名義上的統治階級在兩大革命中的作用根本上無足輕重(頁xxiii-xxiv)。

最重要的是，本書仍然包含了主流比較歷史社會學研究的「可比性」執念：作者擬定了高度對稱的分析框架，並將其嚴格聚焦在中蘇兩國共有的、能夠集中反映極權主義特點的制度和政策上，即經濟趕超戰略、農業集體化、剝奪舊特權階級的平均主義、官僚機構和等級制的塑造、對知識份子和文化生產的控制、政治整肅，以及領導人掌握絕對權力。為了讓比較盡可能對稱，作者還發展出了一套通行於中蘇的歷史分期，試圖給每一個被分析的蘇聯時期找到相對應的中國時期。比如，他認為中國的第一個五年計劃和大躍進時期相當於蘇聯的一五計劃：兩者都在極度缺乏經驗的情況下推行，都受到內戰時期革命英雄主義的驅動，都造成了始料未及的災難性社會後果(頁31-34)。

在這樣一個時空高度對稱的「可比性」框架下，作為歷史學家的畢仰高，在論述中又試圖保持靈活性，避免忽視枝節層面的差別。比如，作者強調工業化和農業集體化在蘇聯和中國都有急於求成、犧牲質量以追求數量、排斥專業規劃的特點，但卻在稍後具體指出，蘇聯的社會反抗比中國劇烈得多，因為蘇聯把土地集體化、去富農化、摧毀教堂三大運動合併執行，而俄國農民在村社的組織下又有強大的自發反叛傳統(頁25-29、121-22)。又比如，作者認為農業集體化在中

蘇兩國造成饑荒的機制沒有本質區別：政府受到虛假數字蒙蔽而在饑荒期間繼續強力徵收糧食，地方為表達政治忠誠而競相虛報作物產量，但繼而補充說，蘇聯的饑荒分布具有明顯的民族性特徵（80%的死亡人口是烏克蘭人和哈薩克人），中國則不明顯（頁154-56、163-65）。在均等化政策上，作者認為兩個政權都在剝奪舊特權階級、向工農階層轉移教育和衛生資源，但中國的措施有明顯的逆城市化取向，如大躍進之後向農村疏散人口、文化大革命期間發動知識青年上山下鄉運動，而蘇聯的類似措施被接連的內戰、饑荒和對外戰爭抵消（頁43-45）。

綜上所述，考慮到中俄革命比較的特殊困難，作者的比較策略雜糅了多種既有方法，富有智慧。然而，總體來看，這種比較方法仍過於謹慎，為追求對稱、可比、具體而犧牲分析上的靈活性和視野上的廣闊性。當然，作者的目標正是強調中俄革命的共性。通過共性比較策略，作者提出了他的主要觀點：毛澤東時代的中國沒能實質性超越斯大林時代的蘇聯。

二 核心觀點：中蘇繼承多於改變

中俄革命在時空上高度接近並且有着緊密的師承關係，因而大大不同於彼此沒有直接干預關係的美國、法國革命，也不同於布爾什維克革命和它遙望的法國巴黎公社運動或「民族之春」革命。研究者的分歧在於，中俄革命之間的師承關

係究竟達到甚麼程度？經典的政治經濟學代表了相關分析的一個極端，認為所有社會主義體制都是對蘇聯模式的複製學習，彼此沒有本質差別，共同受某些內生的矛盾關係（工人階級與再分配精英之間、技術官僚與黨務幹部之間、計劃經濟的不可能性與社會主義國家的生存需求之間）驅動並大體沿着相同軌跡發展^④。而區域國別研究則代表另一個極端，認為中共（還有朝鮮等亞洲社會主義國家）雖然學習蘇聯，卻在許多重要方面有質的創新。這些創新在革命時期就已經產生，部分來自於中國的歷史傳統，部分來自於中共獨特的革命進程，對兩大政體後來的命運也有深遠影響^⑤。

本書作者的立場接近經典的政治經濟學的制度研究，卻提供了更豐富的信息，致力於揭示作為模仿者的中國擺脫作為原創者的蘇聯時面臨的痛苦和挫折。他認為中國試圖超越蘇聯，但這些努力不是失敗就是流於表面，因而只具有宣傳和符號意義。他挑戰的第一個流行觀點是「中國比蘇聯更加追求平等」，這一觀點自美國歷史學家邁斯納（Maurice Meisner）以來就一直存在着廣泛的影響，強調中共的政治思想含有反對等級制、排斥技術專家、貶低專業官僚機器的民粹主義氣質，並推論這一特點是道家辯證思想、無政府主義、長期農村革命的經歷以及與蘇聯爭奪國際共產主義運動領導權等多種因素共同塑造而成的^⑥。作者則指出，這種差別很大程度上是流於文本層面的。中共的群眾動員固然把「兩條路線鬥爭」放在一個顯要的位置，卻和蘇聯

作者的立場接近經典的政治經濟學的制度研究，認為中國試圖超越蘇聯，但這些努力不是失敗就是流於表面，他挑戰的第一個流行觀點是「中國比蘇聯更加追求平等」；對於中共是否形成了一套獨特的政治規畫方法，則有所保留。

作者的比較方法是追溯師承關係、尋找相似性。至於蘇聯的「相似案例」是否實施過，達到何種程度、範圍和深度，作者所提供的證據和論證非常有限，也沒有細緻呈現某個觀點、政策或模式從蘇聯傳遞到中國的過程。

一樣，不承認民眾不經由黨的外來領導可以實現自我解放(頁66-67)。

就社會改造戰略而言，作者認為中共一貫模仿蘇聯，對於超越蘇聯則是心有餘而力不足。毛澤東最初試圖複製蘇聯的一五計劃並有所加強，但由於信息局限，他當時並不了解蘇聯的後兩個五年計劃比一五計劃更審慎；這種複製很快演變成大躍進並且造成大饑荒(頁31-34)。此後，毛澤東的注意力從經濟趕超戰略轉向教育和衛生領域的均等化，試圖偏離蘇聯的實用性專業技術教育路徑。作者認為這方面的努力固然在消滅流行病、降低嬰兒死亡率、基礎掃盲方面取得了公認的巨大成效，其代價卻是整個國家教育科研質量的下降(頁34、48)。斯大林的趕超戰略更有效率是因為蘇聯的目標單一(不惜一切代價在最短時間內建立一套國防工業)，而中國同時追求趕超和平等，分散了本來就有限的資源(頁317-18)。作者反覆提及的觀點是，由於中國的經濟社會基礎更加落後，複製和試圖超越蘇聯模式的行為並沒有成功的可能——這就是為甚麼中共對農民的熟悉沒有轉化成為其農村治理優勢。

作者着重探討的第二個主題是中共是否形成了一套獨特的政治規訓方法。許多研究者對此持肯定態度，比如中共在革命戰爭中形成的「整風」、「訴苦」、「三查三整」，以及文革時期不尋求肉體消滅而注重思想規訓的做法，在蘇聯似乎沒有明顯的相似現象^⑦。作者對這一流行的看法有所保留。他認為，以強制體力勞動對公民實行再教育

的設想是布爾什維克提出的——高爾基(Maxim Gorky)和雅果達(Genrikh G. Yagoda)都有過類似表述(頁279-80)。至於中共以主觀政治表現而非客觀社會出身來定義階級的手法，在蘇聯其實也早有先例——反對農業集體化的人都被斯大林貼上了「富農」標籤。當時真正的富農、地主已經所剩無幾，被貼上標籤者是一個包括民族語言教師、貧下中農、退役紅軍戰士、神職人員、鄉村店員在內的廣泛群體(頁67-72、86-89)。作者尤其反對文革是中國革命內部革命的說法，認為就掃除政敵的效果而言，它和蘇聯的「大清洗」根本沒有區別(頁328-29)，而思想改造在文革中後期已經逐漸失效，與蘇聯「古拉格」激化異見運動的機制類似(頁289)。當然，作者沒有完全否認中蘇兩國之間的差別，但強調差別只呈現在執行細節等方面。他承認蘇聯的肅反更審慎、可控，限定由行政機構執行行政令，文革則沒有清晰的目標指向，而且幾乎是全民參與(頁330)。他還指出中國的勞改運動包含着制度化的「政治學習時間」，而蘇聯似乎沒有這種安排(頁282、329)。

可以看出，作者的比較方法是追溯師承關係、尋找相似性，類似思想史上的「從馬克思追溯到柏拉圖(Plato)」或「從托爾斯泰(Leo Tolstoy)追溯到達爾文(Charles R. Darwin)」的說法。既有文獻往往說明中國在某方面的獨特性，他則針鋒相對地指出這種現象在蘇聯也存在，並且在源頭上可追溯到蘇聯。至於蘇聯的「相似案例」是否實施過，達到何種程度、範圍和

深度，是否具有統計學上所說的「顯著性」，作者所提供的證據和論證非常有限——本書俄國部分的參考文獻多是轉譯為法語的二手著作。本書也沒有像一些跨國史研究那樣，細緻呈現某個觀點、政策或模式從蘇聯傳遞到中國的過程^⑥。當然，作者並非沒有意識到這一缺陷。正是為了克服翻譯資料可能造成的觀察偏差，他細大不捐地呈現中蘇兩國之間所有的差異，有時甚至到了瑣碎的程度——蘇聯的集體農莊看重拖拉機、集中營裏有更多外國人；中國的文化官僚只佔據文化職務、幹部比較窮，等等（頁111-12、184-85、232、256）。通過羅列差異的枝節性，反過來彰顯了共性的首要地位。

比較方法上的缺陷還來自於本書的裁剪策略。得益於相對狹窄的時空限定的傳記分析框架，作者的結論的確可以在自我設定的範圍內成立。但是眾所周知，兩位革命領袖的政治生涯漫長而且觀點多變，在他們之間發現差別與相似性幾乎一樣容易。如果把研究進一步擴大到兩個複雜的革命進程和廣闊的社會系統，相似和不同的關係就會有更大變數。如果沒有一定的理論理想類型作為先導，單純的古典傳記對比並不能找到系統而顯著的差別^⑦。

三 當代關切：中國是否已經偏離蘇聯模式？

比較中俄革命難以迴避當代關切：究竟中國是否已經偏離了蘇聯道路？這一追問包含着極為複雜的

內涵。所謂蘇聯道路包含着兩個交織的歷史進程：制度的內生特性、非制度性的歷史文化社會和國際背景。對中國前景的判斷，自然也不能脫離其中一個方面。作為一本嚴格限定了分析對象的比較歷史著作，作者不可能同時探討這樣廣泛的問題，但書中的一些觀點，卻反映了作者的時代思考。

作者回應了1978年在多大程度上算是一個歷史斷裂的問題。多數學者承認，毛澤東病逝之後，中共暫時找到了一條道路，能在發展經濟的同時保持威權政體。然而這條道路與過去究竟有多大區別，說法不一。有人認為改革開放不過是中共獨特的革命經歷的再現，比如根據地的分散管理、新民主主義時期管理多元政治經濟的經驗等。其他學者則認為，它是對革命的否定^⑧；正是「告別革命」、放棄意識形態合法性的執迷，使中國能夠利用和抓住種種有利的結構條件和外部機遇（單一的民族成份，勤奮的廉價勞動力，充沛的來自港台華人、海外華僑和西方的投資），創造了蘇聯所不能創造的奇蹟^⑨。作者傾向於「告別革命」的觀點，他認為改革開放是對毛澤東時代的否定：如果中國延續毛澤東時代反城市化、反專業化和反精英化的道路，它只會繼續貧窮，所謂均等化只能維持在很低的社會發展水平上（頁49-50）。他承認改革開放的一些成功經驗起源於毛澤東時代，比如小型農村工業、農村水利設施、農業機械和化肥的使用，但認為這些發明在當時或者只是剛剛開始，或者因為處在不利的制度環境下而充滿破壞性（頁32-34）。

中國是否已經偏離了蘇聯道路？作者回應了1978年在多大程度上算是一個歷史斷裂的問題。他傾向於「告別革命」的觀點，認為改革開放是對毛澤東時代的否定。但他仍然更多地強調中國在1978年前後的歷史連續性。

對於民族關係、地緣政治地位、宗教文化傳統這些先於革命存在、卻長久籠罩着共產主義政體的帝國遺產，本書幾乎沒有涉及——這些正是作者在開篇就聲明要剔除的可比較對象。他尤其忽略了民族主義與革命的關係。

但是，作者仍然更多地強調中國在1978年前後的歷史連續性。比如在人事繼承上，他認為「大清洗」和文革的遺產大不相同。「大清洗」以肉體消滅方式永久清除了「十月革命」的老幹部，代之以大批受過專業教育的年輕技術官僚。這些人在革命後參加工作，意識形態相對淡漠，但經歷過工業化、衛國戰爭和戰後重建的鍛煉。在他們成為統治者的勃列日涅夫(Leonid I. Brezhnev)時期前後，蘇聯完成了結束「大清洗」恐怖、意識形態褪色、官僚機構取得獨立性並成為利益集團的關鍵歷史轉變。相反，文革根本沒有為中國留下長期而持續的人事遺產：不論「造反」起家的王洪文還是像華國鋒這樣短期晉升的領導人，在毛澤東去世後一概被黜退；改革開放時代執政的是文革中被打倒(而未被處決)、文革後再次登場的老幹部以及他們的後代(頁335)。

作者對中國模式的樂觀也是謹慎的。他在結論中提醒讀者，如果說革命遺產在蘇聯解體後的俄國已經得到清算，那麼在中國，革命話語並沒有遠去，還原真實的革命歷史還面臨很大挑戰(頁349-50)。作者也考慮了廣闊的社會文化背景，認為中國知識份子更馴服。中國有科舉制傳統，知識份子追求融入政權為之服務。俄國那種自普希金(Alexander S. Pushkin)、果戈里(Nikolai V. Gogol)以來與政府疏離的異見思維，在中國難以獲得廣泛共鳴。近代中國的民族屈辱也讓知識份子對政府抱有更大的寬容(頁9-12)。

遺憾的是，作者並沒有把對社會背景的分析延續下去。對於民族關係、地緣政治地位、宗教文化傳統這些先於革命存在、卻長久籠罩着共產主義政體的帝國遺產，本書幾乎沒有涉及——這些正是作者在開篇就聲明要剔除的可比較對象(頁xxi-xxii)。他尤其忽略了民族主義與革命的關係。沙俄是多民族帝國，為了奪取和維持這個帝國，布爾什維克在很大程度上保留了馬克思對共產主義的超民族闡釋：一方面容許各個民族保留語言文化和認同，另一方面以計劃經濟和階級意識形態維持非民族國家(non-national universal state)。這就造成了蘇聯的政治脆弱性：隨着民族認同日漸成熟而計劃經濟愈發僵化，蘇聯這個看似頗具威脅性的龐然大物一遇到外部困境，就會像巧克力板一樣塊狀散落、平靜解體^②。中共革命的背景與此完全不同：中國共產主義運動興起時，中國已經進入後帝國時代，現代民族國家建設早已經開始。共產國際的支持、與國民黨的競爭、抗日戰爭的洗禮，以及「百年屈辱」的文化驅動，使得中共革命與民族主義緊密結合在一起^③。這種共生關係在歷史上一次又一次賦予中共極大的意識形態調整空間——在世俗、鬆散、缺乏具體社會綱領的民族主義話語框架內，幾乎任何調整都可以得到道德合法性的支撐。隨着國力邁向巔峰，中國正和世界產生愈來愈多的衝撞，靈活的民族主義曾經和將會給中國和國際社會帶來何種影響，尤其值得比較歷史學者關注。

四 結論

若按照通行的比較歷史研究標準，畢仰高的著作並不盡善盡美，甚至可以說有不少「硬傷」。它雖然進行了對稱性比較，卻沒有界定一個清楚而合時的個案間差異（比如為甚麼中國走上了市場經濟改革道路而蘇聯沒有），而是大篇幅敘述中蘇的相似性，努力論證兩國並不存在一個因變量。在選取比較時段上，本書也採取了一種簡單的剪裁方法，忽略兩大革命在進程上的差別，一方面淡化中共1949年以前的歷史，另一方面把斯大林時代晚期早已成熟的體制納入革命進程來分析。在辨析中蘇相似性時，本書又缺少俄文原始資料的支撐，存在從中文和法文資料建構和猜測蘇聯情況的傾向。

本書的主要不足正是它有意忽略的比較內容。即便在社會主義體制下，領袖和政治系統仍然只是社會變遷的動力之一：經濟、軍事和文化意識形態權力共同構成的網絡也在參與社會重塑^①。在共產主義政治制度以外，中俄的差異是巨大的：俄國有更強的民族多樣性，文化和地理上更接近西方和基督教文明，戰爭和外部關係在社會變遷中明顯扮演更重要角色。俄國在多樣性、規模和發展驅動力上接近一個帝國（empire），而中國則更像一個類民族國家（national state）——作者在第一章介紹兩大革命的社會背景時完全忽略了這一維度，而是用「落後性」來強調中俄的無差別。這就忽視了共產主義政體長期鑲嵌於不同社會民族背景中可能產生的社會差異。

雖然存在一些缺憾，畢仰高的作品仍然具有鮮明的貢獻。它強調了中俄革命的幾個重要事實：領袖在塑造政治系統和社會進程中的重要性，中國對蘇聯模式特別是政治系統的繼承性，以及蘇聯模式跨越時空和文化傳播的超強生命力。作者開創的研究方法也提示了中俄革命比較的挑戰和難度：長時段產生的多樣性、進程上的不對稱、因革命輸出造成的廣泛互動。尤其值得一提的是，此書的資料非常詳細全面，涵蓋了北美、歐洲和中國的最新研究成果，特別是法語世界對相關問題的研究。對社會主義歷史和當代中國政治感興趣的讀者，都可以從本書獲得有益的啟發。

俄國在多樣性、規模和發展驅動力上接近一個帝國，中國則更像一個類民族國家。作者忽略了這一維度，而是用「落後性」來強調中俄的無差別。這就忽視了共產主義政體長期鑲嵌於不同社會民族背景中可能產生的社會差異。

註釋

① Theda Skocpol, *States and Social Revolutions: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France, Russia, and Chin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9); Perry Anderson, "Two Revolutions", *New Left Review*, no. 61 (January-February 2010): 59-96; S. A. Smith, *Revolution and the People in Russia and China: A Comparative Histor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8); Donald W. Treadgold, ed., *Soviet and Chinese Communism: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Seattle, WA: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67).

② 關於對普魯塔克的分析，參見 Joseph Geiger, "The Project of the Parallel Lives: Plutarch's Conception of Biography", in *A Companion to Plutarch*, ed. Mark Beck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ing Ltd., 2014), 295-301。關於布洛克就領袖人物與政治社會後果的分析，參見 Alan Bullock, *Hitler and Stalin: Parallel Lives* (New York: Knopf, 1992), 976-78。

③ 關於美國歷史學者對俄國革命運動的集體傳記分析，參見 David C. Engerman, *Know Your Enemy: The Rise and Fall of America's Soviet Expert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chap. 6。中國相關研究的早期作品，以 Robert C. North, *Kuomintang and Chinese Communist Elites*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2) 為代表。

④ Ludwig von Mises, *Socialism: An Economic and Sociological Analysis* (Indianapolis, IN: Liberty Classics, 1981); János Kornai, *Socialist System: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Communism*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2)。

⑤ 比如 Steven Saxonberg, *Transitions and Non-transitions from Communism: Regime Survival in China, Cuba, North Korea and Vietna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3); Sebastian Heilmann and Elizabeth J. Perry, ed., *Mao's Invisible Hand: The Political Foundations of Adaptive Governance in China*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1)。

⑥ 代表性的觀點參見 Maurice Meisner, *Marxism, Maoism, and Utopianism: Eight Essays* (Madison, WI: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1982)。

⑦ Elizabeth J. Perry, "Moving the Masses: Emotional Work in the Chinese Revolution", *Mobilization* 7, no. 2 (2002): 111-28; David Priestland, *Stalinism and the Politics of*

Mobilization: Ideas, Power, and Terror in Inter-War Russia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416-31。

⑧ 關於中國學習蘇聯，較完整的研究參見 Edward P. Bernstein and Hua-yu Li, eds., *China Learns from the Soviet Union: 1949-Present* (Lanham, MD: Lexington Books, 2010)。

⑨ 關於理想類型的比較，參見 Matthew Lange, *Comparative-Historical Methods*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Ltd., 2013), 105-107。

⑩ 關於這一爭論的概要，參見 Wang Chaohua, "The Party and Its Success Story: A Response to 'Two Revolutions'", *New Left Review*, no. 91 (January-February 2015): 5-37。

⑪ Dingxin Zhao and John A. Hall, "Social Power and Pattern of Late Development: Resolving the Crisis of the Sociology of Development", *Sociology* 28, no. 1 (1994): 220。

⑫ 關於巨型帝國和平解體在人類歷史上的罕見性，參見 Michael Mann and John A. Hall, *Power in the 21st Century: Conversations with John A. Hall* (Cambridge: Polity Press, 2011), 89-90。

⑬ 關於中共革命與民族主義的關係，參見 Jeremy Friedman, *Shadow Cold War: The Sino-Soviet Competition for the Third World* (Chapel Hill, NC: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2015), 7-13。

⑭ 關於政治、經濟、軍事、文化意識形態四種權力網絡的互動，參見 Michael Mann, *The Sources of Social Power*, vol. 1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

社會主義饑荒的多維透視

——評文浩《饑荒政治：毛時代中國與蘇聯的比較研究》

●董國強、林小靜



文浩 (Felix Wemheuer) 著，項佳谷 (Jiagu Richter) 譯：《饑荒政治：毛時代中國與蘇聯的比較研究》(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7)。

一 引言

有關中國1958年大躍進之後出現大饑荒的研究最早始於西方學術界，並在過去數十年中慢慢形成

了一些頗有深度的中心議題和學術辯論。總的來說，大多數西方學者的現有論著主要聚焦於中共高層的政治決策和政府政策的社會影響。沈邁克 (Michael Schoenhals)、薄克敏 (David Bachman)、泰偉斯 (Frederick Teiwes)、孫萬國和陳仲禮着重論述了中央和省級領導人在大躍進中的角色和作用^①；貝克 (Jasper Becker) 和馮客 (Frank Dikötter) 則比較強調毛澤東個人意志的重要影響，並側重描述了這場大饑荒的慘狀，馮客甚至直稱這場大饑荒為「毛的大饑荒」(Mao's Great Famine)^②；凱恩 (Penny Kane) 則從人口學角度分析了這個時期中國人口數量的變化，採用了較為中性的表述，稱這場大饑荒為「1959至1961年饑荒」^③。

在大饑荒的發生地中國，很長一段時間內這場饑荒被主流輿論宣傳淡化為「三年困難」，而導致「三年困難」的原因，則被簡單地歸結為自然災害和「蘇修逼債」。因此，克服「三年困難」的努力便被順理成章地昇華為一部愛黨愛國、艱苦

有關中國1958年大躍進之後出現大饑荒的研究最早始於西方學術界，並在過去數十年中慢慢形成了一些頗有深度的中心議題和學術辯論。大多數西方學者的現有論著主要聚焦於中共高層的政治決策和政府政策的社會影響。

在作者看來，弄清楚非正常死亡人口的數量固然重要，但更重要的問題是，為何中國在1959至1961年會發生如此大規模的饑荒？為甚麼這場饑荒會造成幾千萬人的非正常死亡？為甚麼此後再也沒有發生此等規模的饑荒？

奮鬥的社會主義英雄史詩。關於「三年困難」的一般情形，往往僅限於糧食短缺、副食品短缺、日用商品短缺、「瓜菜代」等概念化的抽象描述。大量人口死亡的事實，被刻意地封存在外界難以接觸的黨政機關檔案文件中；很多官方檔案文件還是千方百計地迴避事實，將因飢餓和營養不良導致的疾病或死亡歸咎於其他原因。

直到改革開放以後，這場大饑荒的真實情形才隨着眾多親歷者回憶錄和回憶文章的面世而逐漸浮出水面，成為當代中國史研究的一個重要話題。由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集體撰述、於2011年公開出版發行的《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二卷（1949-1978）》中提到，「1960年全國總人口比上年減少1,000萬」^④，事實上確認了這場大饑荒的存在及其嚴重後果。不過有必要特別指出的是，此前已有不少中國學者利用地方檔案資料、地方志和民間歷史文獻研究大饑荒，其中最著名的代表作是曹樹基的《大饑荒：1959-1961年的

中國人口》和楊繼繩的《墓碑：1958-1962年中國大饑荒紀實》^⑤。這類著作在研究資料的系統性和史實描述的翔實程度上，大大超越了西方學者的相關論著。

儘管大饑荒的研究已經取得了重大進展，相關論著數不勝數，不過由於問題意識、研究方法和資料來源不同，關於這場饑荒形成的原因和導致的死亡人數，不同學者之間始終存在着巨大爭議。例如，對於這場饑荒形成的原因，一般可以歸結為中共高層基於烏托邦理想而提出不切實際的農業發展規劃、群眾性的大煉鋼鐵運動對正常農業生產造成的衝擊、自然災害導致的糧食減產、人民公社大食堂對糧食毫無節制的耗費、「浮誇風」引發的高徵購對農民基本口糧的剝奪、各地官員為逃避問責極力隱瞞當地的饑荒情況、中央高層為了顧惜「社會主義中國」的面子而拒絕進口糧食等。但這些因素是單一地發生影響還是綜合地發生影響，以及在各種因素的影響權重排序上，現有論著



改革開放以後，大饑荒的真實情形才隨着眾多親歷者回憶錄的面世而逐漸浮出水面。（資料圖片）

依然眾說紛紜，令廣大讀者莫衷一是。而關於這場饑荒導致的死亡人數，更存在着從數百萬到數千萬的巨大差異^⑥。令人悲觀的是，隨着近年來國內檔案資料的開放程度日益收緊，加上主流輿論宣傳的基調變化，看來這些原本有希望逐步澄清的問題還將長期被爭論下去。上述狀況使我們對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最近翻譯出版的《饑荒政治：毛時代中國與蘇聯的比較研究》（*Famine Politics in Maoist China and the Soviet Union*，引用只註頁碼）一書產生了強烈的好奇和期待。

二 主要內容和核心觀點

本書作者是德國青年學者文浩（Felix Wemheuer）。他早年就讀於德國波鴻大學，2000至2002年在中國人民大學中共黨史系留學，2004至2006年在維也納大學攻讀博士學位。博士畢業後，他曾在哈佛大學費正清中國研究中心擔任客座研究員，並先後任教於維也納大學和德國科隆大學。他的主要研究領域是中國當代史，曾在一些具有國際影響的報紙和學術期刊上發表不少關於毛澤東時代的研究文章，在國際學術界產生了一定影響。本書是他多年研究成果的結晶，中文大學出版社編輯部評價本書「體現了近年來歷史研究中的一種新興路徑：將中國史放在世界史中重新審視」（頁vii）；中國人民大學教授、著名中共黨史專家辛逸也盛讚該書，謂「文浩教授對發生在二十世紀兩個社會主義大國的大饑荒的比

較研究，是前無古人的大膽且成功的嘗試，將兩次饑荒概括為『饑荒政治』更是神來之筆！」（封底）這些點評的確抓住了本書的特點。

在這本共有260頁、約二十三萬字的專著中，作者圍繞中蘇兩國大饑荒的起因和過程，分四個部分展開論述：第一部分「斯大林和毛澤東時代大饑荒的比較」，着重分析中蘇兩國出現大饑荒的共同的體制性根源；第二部分「毛澤東時代中國飢餓問題的政治化」，着重談論中蘇兩國（以中國為主）在社會主義工業化進程中應對糧食供應短缺問題的指導思想和具體政策舉措，以及國家權力對社會經濟活動過度干預所造成的始料未及的嚴重後果；第三部分「邊遠地區的饑荒」，分別以蘇聯時期的烏克蘭和毛時代的西藏為例，着重論述饑荒問題如何成為少數民族的民族主義歷史敘事的核心內容，進一步彰顯了饑荒與政治的微妙關係；第四部分是終章與結論，着重探討中蘇兩國政府克服大饑荒的努力以及大饑荒對社會主義實踐的消極影響。由於知識範圍的局限和研究興趣使然，我們對本書的評論更多地聚焦於有關中國大饑荒的論述上。

目前國內外關於這場大饑荒的研究論著，大多側重於對非正常死亡人口的推算，以及大饑荒期間農村悲慘情狀的細緻描述。就一些年長的中國學者而言，這樣的問題導向是很容易理解的，他們是那場大饑荒的親歷者和倖存者，他們的一些親友死於大饑荒，自己也曾飽受飢餓之苦，因而留下了難以磨滅的歷史記憶。然而，作為一個來自西

文浩的論述具有與普遍中國學者不同的國際比較視野，以及對饑荒話題的長時段的歷史關照。對全球範圍饑荒現象的歷史回顧，旨在說明1960年前後發生的中國大饑荒並非一個獨特的、孤立的歷史現象。

作者的論述凸顯了「饑荒之國」的歷史遺產和社會主義的制度性因素，從而大大淡化了中蘇兩國最高當局的個人影響。作者指以馮客為代表的一些學者將大饑荒的主因歸咎於毛個人的意志，過份誇大了毛的決策的實際影響。

方發達國家的青年學者，文浩有着完全不同的問題導向。在他看來，弄清楚非正常死亡人口的數量固然重要，但更重要的問題是，為何中國在1959至1961年會發生如此大規模的饑荒？為甚麼這場饑荒會造成幾千萬人的非正常死亡？為甚麼此後再也沒有發生此等規模的饑荒？

基於其獨特的教育背景和學術經歷，文浩的論述具有與普遍中國學者不同的國際比較視野，以及對饑荒話題的長時段的歷史關照。他在本書〈前言〉提到愛爾蘭、印度、德國、蘇聯等國漫長的饑荒歷史，例如，「1846至1850年愛爾蘭饑荒期間110萬至150萬人餓死，1879至1902年期間1,200萬至2,900萬印度人死於饑荒」（頁 xviii）。在蘇聯，除了本書用於中蘇比較研究而受到重點關注的1931至1933年間斯大林農業政策引發的饑荒之外，作者還提到1921年、1941至1943年以及1947年戰爭導致的饑荒（頁8-9）。在中國，除了大饑荒，作者還特別提到晚清和民國時期的幾次饑荒，例如，在1876至1879年和1896至1900年間，有1,950萬到3,000萬人死於饑荒；1928至1930年華北大旱導致1,000萬人死亡；1938年黃河大堤決堤衍生了400萬難民，90萬人因饑荒和傳染病喪生（頁4-5）。這種對全球範圍饑荒現象的歷史回顧，旨在說明1960年前後發生的中國大饑荒並非一個獨特的、孤立的歷史現象，儘管造成歷次饑荒的原因不盡相同。這為我們認知與反思這場大饑荒提供了一個新的參照基點。

當然，作者也注意到另一個重要的基本事實，即在二十世紀全球死於饑荒的人口中，中國和蘇聯佔了80%。基於這個事實，他對社會主義制度下發生的饑荒及其歷史和政治根源進行了剖析。他認為，導致1930年代蘇聯大饑荒和1960年前後中國大饑荒的歷史根源，在於中蘇兩國的農業生產長期處於落後狀態，糧食供應不足的情況普遍發生，而且不同時期的政權也沒有形成對抗饑荒的有效機制。換言之，中蘇兩國都是由貧窮落後的「饑荒之國」過渡到社會主義國家（頁 xvii、4）。在全體國民始終掙扎在飢餓邊緣的情況下，「如果計劃出了重大的誤差，就會造成不僅是牙膏和肉類等物品供應的問題，而是會出現極為嚴重的饑荒」。而導致兩國饑荒的政治根源，在於「中國和蘇聯政府啟動了野心勃勃的工業發展規劃，希望以此改變他們國家的落後面貌」（頁229）。這種政治決策的主觀動機和現實考量當然無可厚非，然而兩國共同面臨的一個客觀現實是：作為後發工業化國家，又處於十分不利的國際環境中，兩國的工業化原始積累只能來自本國的農業。這就使原本根基脆弱的農業經濟雪上加霜，進而引發全國性的大饑荒。作者稱這種饑荒為「發展式的饑荒」或「大躍進饑荒」，以區別於人類歷史上其他類型的饑荒（頁 xxvii）。

作者的以上論述凸顯了「饑荒之國」的歷史遺產和社會主義的制度性因素，從而大大淡化了兩國最高當局的個人影響。在具體分析中國大饑荒的成因時，作者不同意以

馮客為代表的一些學者的看法，指他們將大饑荒的主因歸咎於毛個人的意志，過份誇大了毛的決策的實際影響（頁 xxxi、28-29）。

在認定了導致大饑荒的主要因素之後，作者還在本書的不同章節就一些其他因素作出討論和辨析。例如，他認同糧食減產和高徵購的疊加效應是導致大饑荒的重要原因之一，提到中國農業生產在1959和1960年下降了30%以上，其中有八個省份的產量下降了40%至50%（頁19、124）。此外，從1952至1979年的逐年糧食徵購情況看，1959和1960年是糧食徵購比例最高的年份，分別佔當年糧食產量的39.7%和35.6%。極為相似的是，蘇聯的糧食總產量在1930至1932年間下降了約30%，而這幾年裏政府徵購的糧食數量增加了一倍（頁19-20）。但對於人民公社大食堂的實際影響，作者持保留態度，並引用楊濤的觀點：「只有1958年秋冬人民公社的高峰時期在新建的公共大食堂裏，在很短的時間裏有『過度消費』的情況，這個時間太短，不足以解釋1960年幾百萬人的死亡。」（頁 xxxiii）

這場大饑荒的一個顯著特點是持續時間長達三年之久。本書的一個重要貢獻，是較為深入地探討了中央政府沒有及時採取救濟措施的原因。作者將1949年中共建政後一系列重要事件都納入到「國家—農民衝突」的解釋模型之中，較為系統地論述了合作化運動、統購統銷政策、社會主義教育運動、大躍進運動和人民公社化運動，旨在說明中共政權與農民的關係是如何一步步惡化，雙方的信任危機是如何

一步步加深。作者認為，自1953年實行統購統銷政策以後，國家的糧食徵購辦法對農民不公平，價格偏低、比例偏大，但由於國家掌握着立法權和話語權，農民只能採用「瞞產」、「私分」等方式來捍衛自己的基本權益。在1957年開展的農村社會主義教育運動中，這個問題被提升到政治的高度：「對於農業合作化和國家糧食徵購計劃的抱怨，變成了是社會主義還是資本主義的問題。」（頁65-66、70-72、78）最終政府通過種種政治高壓手段實現了當年的糧食徵購任務，這個結果對政府而言是坐實了關於農民「瞞產」、「私分」的指控。所以當1959年大饑荒在農村爆發時，「黨的領導總覺得農民在假喊餓，目的是破壞糧食徵購」（頁85、243）。因此，1959年國家糧食徵購比例空前絕後地達到糧食收成的39.7%，饑荒救濟措施更是無從談起。

這場大饑荒的另一個顯著特點是，絕大多數非正常死亡發生在農村地區和農業人口中。為了解釋這個現象，作者在本書首次較為系統和詳盡地論述了社會主義國家的糧食政策：伴隨着工業化的城市化，使得有權獲得糧食供應配額的城鎮居民數量以百萬為單位增加，給中蘇兩國原本捉襟見肘的糧食供應帶來新的壓力。為此，兩國不得不實行差序性的糧食配給制度——儘管這一制度有悖於社會主義的平等原則。在城市中，「兩國政府優先保證供應的群體是相同的，即重工業行業的工人，以及軍人、高級知識份子和黨的幹部」，「從農村來的臨時工、家庭婦女、小孩、退休人員和殘疾軍人」受到歧視，「待遇最差

作者將1949年中共建政後一系列重要事件都納入到「國家—農民衝突」的解釋模型之中，旨在說明中共政權與農民的關係如何一步步惡化。此外，本書首次較為系統和詳盡地論述了社會主義國家糧食配給制度的二元化差異。

關於這次大饑荒的後續影響，作者也提出了一些新的論斷。第一，這場饑荒嚴重加劇了農民對國家的不信任感，進而影響了農民融入社會主義體制的意願。第二，這場饑荒迫使中共領導層放棄不切實際的發展計劃，延緩工業化和城市化的進程。

的是勞改營的勞改犯」；在農村地區，一些種植工業用植物和木材的農民可以得到糧食配給，而「普通農民則完全得不到國家分配的糧食」（頁46）。

結合書中其他章節的相關論述不難看出，至少在中國，這種糧食配給制度的二元化差異是十分明顯的：無論處於哪個等級，城市人口的供應指標都是固定和得到保障的；而農村人口的供應指標只是糧食消費的下限規定，實際消費量完全取決於各地農業生產的實際情況。換言之，生產糧食的農民不但在糧食消費標準方面處於底端，而且即使這樣的消費標準也是政府沒有擔保的。這種二元化差異在大饑荒期間達到極致：中共高層在確認大饑荒的真實性後，第一反應依然是「保衛城市」，尤其是優先保障北京、上海、天津等一線城市和瀋陽等重要的工業地區。結果這些城市居民每天一斤以上糧食的定量基本得到保障，只有副食品供應嚴重短缺；而在農村很多地方，儘管毛澤東要求農民的糧食消費指標維持在每天一斤左右，但實際人均消費量只有100至200克，還有「很多農民實際上一點糧食也沒有，僅靠樹皮和野菜度日，甚至餓死」（頁105-12）。作者據此認定，「農民餓死的原因是他們在當時的供應機制中沒有獲得糧食的權利」（頁123）。

對大饑荒主要成因的認定，必然影響到對終結大饑荒的各種措施的效用評估。很多現有論著認為，1960年代初中國農村集體化政策的鬆動與微調，如允許農民持有少量自留地、允許農民進行「包產到戶」試驗、由地方政府「借地」給農

民「度荒」等，極大地調動了農民的個體生產積極性，使農業生產和糧食產量得以在短期內快速回升，對緩解饑荒具有舉足輕重的作用。作者則認為，「1961年和1962年改革帶來的糧食增產並不能對饑荒的終結作出解釋，要作出這樣的解釋必須考慮城市與農村關係的調整」（頁xxxiii）。在他看來，調整城鄉關係的最重要舉措有兩個：一是大量持續進口糧食，二是大規模精簡城鎮人口。他依據羅平漢等人的研究指出，中國在1961到1965年間每年平均進口500萬噸糧食，這個數字「是北京、上海和遼寧年糧食消費的70%到80%」。與此同時，政府還發起上山下鄉運動，將2,600多萬城鎮人口下放到農村，並通過實行嚴密的戶籍制度阻止農村人口向城市流動。顯而易見，大量進口糧食增加了全國的糧食供給總量，大規模精簡城鎮人口減少了城鎮居民的糧食消費總量。儘管國家並未直接向農民提供糧食援助，但由於國家糧食徵購數量顯著下降（作者援引史泰麗[Terry Sicular]的估計，指出「1961年糧食徵購指標和稅收減少了885萬噸，1962年又減少了210萬噸」），所以農民有更多的剩餘糧食來渡過饑荒（頁118）。

至於這次大饑荒的後續影響，作者也提出了一些新的論斷。概言之，第一，這場饑荒嚴重加劇了農民對國家的不信任感，進而影響了農民融入社會主義體制的意願（頁239-40）。第二，這場饑荒迫使中共領導層放棄不切實際的發展計劃；為了防止再次發生饑荒，國家不得不延緩工業化和城市化的進程（頁235）。與現有的相關研究論著

相比，本書的獨特之處是基於全球範圍的長時段歷史考察，突出並強調了這場大饑荒出現的歷史負累因素（「饑荒之國」）和制度性因素（社會主義）。與此相關，本書還提到大饑荒以後中國長期實行糧食進口政策（一直持續到1980年代初），是確保不再發生饑荒的最重要措施之一（頁117-18）。由此可見，上世紀80、90年代一些西方學者提出「誰來養活中國」的問題，以及中國政府對「國家糧食安全」問題的持續關注，絕非空穴來風。

三 不足之處

如前所述，1960年前後的中國大饑荒並非一個全新的研究話題。不過，從學術發展的角度看，後來的研究者要想在一個相對成熟的研究領域中有所創新、有所突破，必須具備兩個前提條件（或者至少具備其中之一）：要麼佔有大量系統的、鮮為人知的新材料，要麼採用與傳統研究方法不同的新路徑。從本書的具體內容看，作者似乎在這兩個方面都存在着明顯的短板，因此作者在〈前言〉將本書定性為一個「『修正性』努力」（頁xxxiv），是恰如其分的。

本書所依據的文獻材料，主要是內部發行的《當代中國糧食工作史料》，以及公開出版的報刊資料、中共主要領導人的個人傳記和少量地方政府檔案。這些史料中的絕大部分都是一些常見資料，已經被先行的研究者廣為應用。而一些不大常見的資料，如地方檔案資料和新華社《內部參考》，在書中的應用次

數有限，分布零散，似乎很難據此形成系統的獨立判斷。令筆者印象較為深刻的是，本書提到的若干條《內部參考》資料，由於撰寫者的問題意識和敘述內容與作者並不完全一致，作者不得不對這些資料作出某種引申和推測，才能佐證自己的觀點。如作者提到，即使在《當代中國糧食工作史料》這樣的內部資料中，「1960年上半年這個饑荒最嚴重的時期，很多情況也缺失或不全面，極少提及飢餓的情況。在《內部參考》中，飢餓和饑荒的情況是很難找到的」（頁66）。因為缺乏系統的第一手資料，本書很多至關重要的論斷和數據實際上都是基於二手資料，如羅平漢關於糧食政策的研究論著和楊濤關於人民公社的研究論著。此外，本書內容大量涉及蘇聯1930年代的饑荒，但作者在研究中卻沒有接觸到任何俄文材料，相關論述大多基於白思鼎（Thomas P. Bernstein）等人的現有論著。

在無法找到大量系統的、鮮為人知的檔案資料和其他歷史文獻的情況下，作者原本可以借助研究方法的創新來拓展與深化學界的現有認知。研究方法創新的可能途徑之一，是開展長期的、系統的、廣泛的田野調查，大量採集不同類型親歷者的口述歷史。然而，從本書的現有內容看，作者在這方面似乎着力不夠。他在河南農村採集的少量農民口述資料，顯然無法深刻揭示大饑荒的多重成因和多重影響，也無法概括1949年以來全國農村的一般情況。

由於研究資訊不夠充分，本書常常會出現一些不夠客觀、嚴謹的論述。例如，在談到糧食進出口政

後來的研究者要想在一個相對成熟的研究領域中有所創新、有所突破，要麼佔有大量系統的、鮮為人知的新材料，要麼採用與傳統研究方法不同的新路徑。從本書的具體內容看，作者似乎在這兩個方面都存在着明顯的短板。

作者用了相當的篇幅討論農民「瞞產」、「吃青」等「反行為」，但由於缺乏以農民為本位的第一手材料，因此始終未能說清楚「反行為」到底是一種客觀存在的事實，還是各級政府官員基於國家本位的主觀判斷作出的無端指控。

策與大饑荒之間的關聯時，作者聲稱：「我做了一個估計，對蘇聯來說：按每人每天600克糧食定量計算，僅1932至1933年的出口就夠養活820萬人一年。這個數字大於一次饑荒所損失的人。對中國來說，按每人每天500克糧食算，1960年的出口足夠養活540萬人一年。這個數字比1960年餓死人的數字低很多。但是如果政府1959年就停止出口，則可以挽救另外2,590萬人的生命。」（頁234）這樣的論斷難免給人留下主觀、武斷的印象。此外，作者在本書第二部分用了相當的篇幅討論農民「瞞產」、「吃青」（即偷竊地裏沒有成熟的糧食）等「反行為」，但由於作者所依據的材料主要是官方文獻和其他人的著述，缺乏與之相對應的、以農民為本位的第一手材料，因此始終未能說清楚「反行為」到底是一種客觀存在的事實，還是各級政府官員基於國家本位的主觀判斷作出的無端指控。或許在作者看來，這根本不是一個問題，但這個問題恰恰是我們賴以判斷國家糧食徵購政策的本質屬性及其社會影響的關鍵所在。

註釋

① 參見Michael Schoenhals, *Saltationist Socialism: Mao Zedong and the Great Leap Forward* (Stockholm: Department of Oriental Languages, University of Stockholm, 1987); David Bachman, *Bureaucracy, Economy, and Leadership in China: The Institutional Origins of the Great Leap Forwar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1); Frederick Teiwes and Warren Sun, *China's Road to Disaster: Mao, Central Politicians, and Provincial Leaders in the Unfolding of the Great Leap Forward, 1955-1959* (London: M. E. Sharpe, 1999); Alfred L. Chan, *Mao's Crusade: Politics and Policy Implementation in China's Great Leap Forward*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② Jasper Becker, *Hungry Ghosts: China's Secret Famine* (London: John Murray, 1996); Frank Dikötter, *Mao's Great Famine: The History of China's Most Devastating Catastrophe* (London: Bloomsbury, 2010)。

③ Penny Kane, *Famine in China, 1959-1961: Demographic and Social Implications* (Basingstoke: Macmillan, 1988), 26。

④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二卷（1949-1978）》，下冊（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11），頁59。

⑤ 參見曹樹基：《大饑荒：1959-1961年的中國人口》（香港：時代國際出版有限公司，2005）；楊繼繩：《墓碑：1958-1962年中國大饑荒紀實》（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2008）。

⑥ 徐州師範大學數學學院教授孫經先曾撰文稱，「三年困難」時期中國的「營養性死亡」人數在250萬以下。參見孫經先：〈「餓死三千萬」不是事實〉，《紅旗文稿》，2013年第21期，頁20。楊繼繩專題討論了大饑荒期間的中國人口損失問題。據他介紹，國內外學者所認定的非正常死亡人口數量在1,700萬至6,000多萬之間，但多數學者的結論在3,000萬上下。詳見楊繼繩：《墓碑》，下冊，第二十三章。

董國強 復旦大學歷史系教授

林小靜 復旦大學歷史系碩士研究生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常言道：前事不忘，後事之師。明年是抗日戰爭勝利七十五周年，不同的大型紀念活動勢必紛至沓來。敝刊歡迎各界學者惠賜研究論文，探討與抗日戰爭有關的不同歷史課題，以饗讀者。

——編者

「未富先老」是個偽命題

中國正處於老齡化的高潮期，如何應對老齡化趨勢的挑戰是當下一個重大而現實的議題。楊菊華的〈中國人口老齡化的現狀、挑戰與對策思考〉（《二十一世紀》2019年8月號）一文分析了中國人口老齡化的現狀、特點、趨勢以及挑戰，並對該議題進行反思和提出應對思路。文章指出：長期而嚴苛的生育政策的施行加速了人口結構轉變進程，使中國的老齡化進程遠遠快於經濟社會發展水平，造成「未備先老」、「未富先老」。

筆者對文中涉及到的「未富先老」觀點不敢苟同。把「未富先老」視為中國老齡化的一個顯著特徵是當下較普遍的看法，在此語境下，當今養老保障制度的極不完善，主要是社

會老化得太快，政府來不及應對所致。筆者認為這說法似是而非：首先，正因為中國快速的老齡化是計劃生育政策干預的結果，所以在應對老齡化問題上政府更有着不可推卸的責任。如果政府對此足夠重視，在中國人口尚未老化時，就應該把養老問題提到議事日程上。作為老齡化的後發國家，已有先進國家的經驗可以借鑒，老齡化的到來及應對措施均是能夠、應該和必須先作準備的。實施計生政策時提出的「一個孩子好，政府來養老」應該理解為政府對養老保障作出了承諾，即便這僅是宣傳的口號而算不上承諾，這個口號本身也反映了養老保障早在當年就已經是普遍關注的問題。眼下在老齡化高潮來臨之際，把「先老」作為「未備」和「未富」的原因，未免有為政府失職尋找遁詞之嫌。

更重要的是，中國進入老齡化社會的過程是與中國經濟的快速發展同步的。所以，當老齡化來臨之際，無論從社會總財富還是從政府掌控的公共資源來看，中國社會都並不差錢，差的就是投入到社會保障上的錢太少，這一點從社保支出與財政總支出佔比可以看

出。退一步說，就算當下中國還處於「未富」階段，社會保障制度的極不完善同樣不能僅歸因於「未富」，社會福利分配不公才是問題的癥結。在文明國家，社會福利分配若不是全覆蓋，那肯定是向弱勢群體傾斜；而中國則相反，以醫療為例，長期以來，有限資源中的主要部分是用於保障黨政企業事業單位等人員，尤其是其中的高官；而所謂的體制外人員、尤其是廣大農民則基本上處於任其自然的狀態。雖然近期情況有所改善，如不少地方都宣布實現了醫療保障「全覆蓋」，但保障程度不在一個檔次，社會福利分配不公並沒有實質性的改變。

在應對老齡化問題時，癥結在於政府責任和公平原則的缺失，而不是所謂的「未富先老」。

潘學方 台州
2019.8.15

「以人為中心」需要精細化的詮釋

曾幾何時，「以人為中心」（或者說「民本」）被視為與農耕社會相關連的優秀傳統，並且作為改革開放時期需要和可以秉承的發展宗旨。從現實層面來看，人口紅利確實也在很大程度上支撐了中國經濟的高速發展，成就了中國作為「世界工廠」的底氣。然而，時勢移易，當下中國已然面臨人口老齡化和勞動力短缺的問題，用〈人口負債與中國經濟增長〉

(《二十一世紀》2019年8月號)一文中蘇劍、康健兩位作者的話來說，則是中國已經面臨着人口轉變時需承擔的「人口負債」。所謂「人口負債」，也就是人口轉變超過了人口紅利階段，人口年齡結構因老齡化而不再富有生產性。

該文通過一系列數據分析了人口負債與人口紅利對經濟走勢的影響。作者認為，整體上中國的人口老齡化，將會在技術進步、資本增長等方面產生負面作用，進而拉低未來的經濟增長潛能。在此前提下，作者開出的「藥方」包括鼓勵生育、推遲退休年齡、以教育促進技術進步等，甚至還看似「趕趟」般地提出以人工智能代替部分人口紅利的主張。

應該說，人口老齡化和勞動力短缺已經為學界共知，而且作者的針對性建議在理論上也具有可執行性。但是在筆者看來，相關研究或許還應當再往前走一步。以鼓勵生育為例，生育問題在中國社會無疑是牽涉最廣的民生話題之一，就當前的政策來說，「全面二孩」在2016年就已於全國落地，且不少地方也出台了一定的配套支持措施，但是真實的生育率依然不容樂觀。其中很重要的一點在於，生育的主觀意願無法獲得提振，光靠外部因素諸如保障女性生育和就業權利(況且落實起來就極其艱難)之類是難以改變的。

質言之，如果說農耕社會對勞動力的需求導致在中國文化中形成了「多子多福」的文化傳統，那麼工業化進程(也包

括執行多年的計劃生育政策)已經瓦解了這一傳統的根基，新世紀以來的社會認知反倒是「生不起，養不起，住不起，死不起」。需要指出的是，這樣的社會認知與其說是對社會現實的感知，毋寧說是在傳媒等推動下形成的社會鏡像。然而，即便與現實之間興許存在着若干偏差，也無法抵擋這樣的社會認知產生一系列影響深遠的連帶性情緒和行動。

洪長輝 嘉興

2019.9.1

輕闡釋、重細節：朝鮮史研究的可能路徑

一直以來，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下稱「朝鮮」)總是以神秘形象示人。儘管外界了解朝鮮的渠道十分有限，但並不妨礙公眾對它的關注和興趣。涉及朝鮮的新聞時常佔據媒體重要版面，並能在全世界範圍內引發熱烈討論。然而，相比媒體上的朝鮮熱，朝鮮史(北韓史)研究則稍顯冷清。

正如毛升在〈從敵情到學術：英文學界之北韓史研究〉(《二十一世紀》2019年8月號)一文中所指出的，英文學界關於朝鮮史的研究成果遠落後於中國史、蘇聯史，它最初甚至僅是蘇聯史的分支，其研究具有明顯的政治導向作用。與之相似的是，中國大陸對朝鮮的研究也是以中朝同盟關係為出發點。由於朝鮮革命與中國革命之間的密切關係，兩國本應有不少共用的歷史資源。不過，隨着朝鮮在1950年代末開始建立本國的歷史敘述，並強調「革命的主體性」，中朝兩國

的革命史研究形成了不同的側重點。直至今日，在一些中朝兩國學者共同參加的學術會議上，還會出現因歷史事件表述而產生的分歧。筆者在朝鮮參加學術會議時也曾被「友善」提醒，不要提及兩國間尚存爭議的「敏感」話題。以上情況的發生，足以證明長期以來中朝兩國學界的研究基本是沿着各自的詮釋體系進行的，彼此間缺乏充分的交流和互動。

毛升所梳理的英文學界研究涵蓋了政治史、外交史、社會史、文化史等領域，並闡明了西方的政治和學術氛圍對於朝鮮史研究的影響，對於拓寬朝鮮史的研究思路極具啟發。正如毛升所述，歷史學者的觀點很容易被其讀到的史料所影響。英文學術界所利用的文獻資料無論在完整度還是相關度上多少都存在局限。就筆者近年所見，基本認同這一觀點。在目前無法輕易獲取朝鮮本國檔案的情況下，中外學界唯有加強相互了解，才能建立對話的基礎，並進一步協作開展多方文獻的對照和解讀。

誠如文章所指出的，中文朝鮮史學界有着自身的學術傳統和問題意識，英文學界雖然不會輕易對其根基造成衝擊，卻能夠填補中文學界過往的認識盲區。在學術全球化的大背景下，中外學界在朝鮮史領域的對話必將愈來愈頻繁。儘管國家敘事不會完全從歷史研究中剝離，但在當前環境下，從史料出發，重歷史細節的還原、輕政治得失的闡釋，或許是推動朝鮮史研究跨國合作與對話的可行路徑。

趙崧杰 澳門

2019.9.2

編後語

毫無疑問，中國在過去七十年經歷了跌宕起伏的不平凡歷程，從昔日的貧弱之國到今天的世界第二大經濟體，締造舉世矚目的經濟成就，參與全球治理變革。值得深思的是，有別於西方憲政民主的中國黨國體制，在急遽轉變的國際形勢下將會迎來甚麼樣的挑戰和機遇？在「共和國七十年」的主題下，本期「二十一世紀評論」的三位作者嘗試就其中幾個重要問題加以申論。

何包鋼回顧了早年國內有關憲政問題的種種討論和爭議，認同論者提出的憲政多元論，強調西方自由主義憲政只是其中一種模式。文章指出，中國目前的黨國體制中不乏憲政成份，如能發揮其中的積極因素，實行黨國憲政，將有助國家實現長治久安。文貫中認為，近年中國大力推動「一帶一路」倡議，提出「人類命運共同體」的主張，儼然成為全球化的新旗手。然而，刻下中美貿易戰卻似乎表明，中國在融入全球化的過程中，與西方的價值體系仍有不少牴牾之處，未來的發展絕非一片坦途。王正緒指出，目前全球比較政治學仍是以西方（北美）為中心，學界雖不乏自我批判的反思意識，但相關研究普遍存在碎片化的傾向。他樂觀地預測，隨着中國的影響力與日俱增，中國的政治體制實踐，包括概念、理論甚至規範價值等，可望對全球的知識和思想圖景帶來不同程度的改變。

本期刊出的多篇學術論文均與共和國早期的歷史發展息息相關。安劭凡對1950年北京市委郊區工作委員會舉辦的農村黨員訓練班作了深入的梳理，除了反映新政權建立之初培訓黨員、塑造「新人」的努力外，還揭示基層黨員在與國家政權複雜互動的過程中，能夠採取巧妙的日常政治策略以作因應。然而，隨着共和國的管治基礎日益鞏固，急風驟雨式的政治運動不輟，日常形式的反抗空間大幅縮小。王力堅的研究指出，廣西百色地區當局在1960年前後發動的兩次反瞞產運動，在大躍進一大饑荒的背景下，經歷了從柔性的「參與式動員」到剛性的「命令式動員」的轉變，當局通過種種強制手段徵糧，農民生活苦不堪言，農村餓殍遍野。自1963年起中共在全國農村發動四清運動，並以河北省撫寧縣的「桃園經驗」作為典型向全國推廣，「命令式動員」進一步發展和深化。王海光仔細考察了「桃園經驗」的始末因由，剖析這場自上而下製造的階級鬥爭帶來的深遠影響。

長久以來，學界對於中俄的革命歷程，以至兩國後來歷史境遇的異同，均抱有濃厚的研究興趣。究竟兩個社會主義革命政權之間有沒有可比性？本期刊出的兩篇中俄比較研究書評，或許能給讀者帶來一點啟示。

二十一世紀評論

澳門回歸二十年

論澳門「一國兩制」模式的 可持續性

余永逸

自1999年12月回歸中國後，澳門的發展吸引了世界的目光。由於賭權的開放，海外的博彩運營商得以引入，大大提升澳門博彩業的收入。以博彩收入計算，澳門於2006年更超越美國的拉斯維加斯，成為世界最大的賭城^①。回歸二十年後，澳門的本地生產總值(GDP)相對1999年增長超過七倍，而人均本地生產總值(GDP per capita)更在世界各經濟體系中名列前茅，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的數字，2019年澳門人均GDP為全世界排名第二，僅次於盧森堡^②。在政治層面上，澳門社會相對較為穩定，雖然偶爾有遊行示威活動，但沒有像中國另一特別行政區香港一樣，出現如2014年的「雨傘運動」和2019年的「反送中」(反對《逃犯條例》修訂)運動。在2017年5月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張德江訪澳時，更認定澳門是實踐「一國兩制」的成功典範^③。為何澳門回歸後的政治相對香港較為穩定？這個「一國兩制」的典範是如何在澳門實踐，從而維持社會穩定？

本文將從四方面分析澳門特別行政區的管治模式，從而說明為何澳門能在回歸後維持政治穩定。這四個因素包括：由親北京力量主導的政治體制、澳門特區政府的「分贓」政策、特區政府主要官員的內地背景、北京對澳門的政策和與特區的互動關係。最後，文章指出伴隨着社會環境的變化，澳門「一國兩制」管治模式正面對愈來愈大的挑戰和壓力，其持續性開始成疑。

一 由親北京力量主導的政治體制

自1966年後，澳門就被視為「半個解放區」，澳門的華人社會基本上由親北京的力量所主導^④。在此之前，澳葡政府基本上並不重視澳門華人社會的

需要，本地華人主要是依靠親北京（中國共產黨）或親台北（中國國民黨）的組織給予社會支援。然而1966年中國發生文化大革命，開始動員群眾鬥爭，這股鬥爭的風氣亦蔓延到澳門。同年，親北京的澳門氹仔坊眾學校要求擴建校舍，雖然未能得到澳葡政府的批准，仍於11月15日自行展開工程。之後澳門警察介入，要求停止學校擴建工程，並引發警民衝突。這次衝突後澳門親北京力量發起一連串的動員，反對澳門殖民地政府的管治權力，於12月3日觸發警察和反政府群眾之間的重大衝突，在葡萄牙駐澳軍隊的強力鎮壓下，有8名示威者身亡，另有212人受傷，故被稱為「一二三事件」。由於親北京力量的持續動員，澳葡政府最後無力對抗來自示威者的壓力，到1967年1月29日正式簽下所謂的「降書」（〈澳門政府對華人各界代表所提出的抗議書的答覆〉），確認北京在澳門的主權，而葡國只是暫時管理澳門，並同意把澳門的親台北力量驅逐出境，使親北京力量成為治理澳門華人社會的主要力量^⑤。自此以後，一些親北京的傳統社團便成了華人社會的代表，當中包括澳門工會聯合總會、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澳門婦女聯合總會、澳門歸僑總會、澳門中華總商會、中華教育會、澳門中華學生聯合總會等。

其後，這些親北京的社團亦慢慢開始走進澳葡政府的體制中，如立法會和政府的諮詢委員會。澳門的立法會在1976年才成立，澳葡政府同時引入選舉制度，但最初的選舉制度對華人參與有較大的限制，故立法會由葡人和土生葡人所掌控，澳門華人只有少數代表。然而到了1980年代，代表土生葡人的立法會議員跟當時的總督高斯達（Vasco de Almeida e Costa）意見不合，要求加大立法會對官員的問責權力，前者可向後者投不信任動議。於是，高斯達總督決定解散立法會，並改革選舉制度，加強本地華人的參與，利用親北京的社團去取代土生葡人在立法會的角色^⑥。隨後，澳葡政府的各個諮詢委員會都把不同的親北京傳統社團列為當然成員，或直接委任他們的代表進入體制。而澳門特區政府成立後，這個由親北京社團主導的社會政治體制還是得以延續下去。根據婁勝華的說法，澳門回歸後一直沿用「法團主義」的模式，政府透過和親北京社團合作去維持管治^⑦。

值得注意的是，澳門特區的政治體制是相對封閉的。一方面，行政長官是由選舉委員會選出的，後者由各個界別的社團代表選舉產生，而當中大部分社團也是親北京傳統社團的附屬組織，故此可以說，行政長官的選舉也是由親北京社團所主導。另一方面，立法會議席的組成包括直接選舉、間接選舉和行政長官委任，間接選舉以社團的代表作為選民基礎，直接選舉基本上也是由傳統社團贏得多數議席，而行政長官也只會委任親政府和北京所能接受的人物進入立法會。故此，澳門自殖民地年代到特區新時代，親北京社團基本上壟斷了澳門的政治參與。

相對而言，澳門的民主派實力比較薄弱，並不能挑戰親北京傳統社團的地位。澳門的民主派從上世紀80年代才出現，最初是以何思謙倡導的民生派為起點。何思謙於1980年代初從外地留學畢業後回澳工作，開展社區服務，

協助居民解決社區問題，並成功在1984年當選進入立法會；以何思謙為首的民生派更於1988年的立法會選舉中贏取三個議席，為親北京社團帶來很大的壓力，迫使後者加大社區服務的力度，以應對民生派的挑戰^⑧。隨着何思謙的出現，澳門的一些年青精英亦開始關心澳門和中國內地的政治發展，於1988年成立論政團體「民主沙龍」，討論澳門和中國的發展；吳國昌就以倡議澳門民主發展為號召，參與立法會選舉，並於1992年透過直選進入立法會^⑨，這些精英後來被統稱為「民主派」。然而，面對親北京社團的強大資源，民生派並不能與之在社會服務上爭一日之長短，其在1996年的立法會選舉中全軍覆沒，只剩民主派的吳國昌還留在立法會內^⑩。回歸後，民主派在立法會的議席雖有所增加，但還是議會中的極少數。在2017年立法會選舉中，民主派共取得三個議席（吳國昌、區錦新、蘇嘉豪），不到立法會三十三個議席的一成。

當然，一方面，民主派在立法會中的弱勢在一定程度上是由於受到立法會選舉的「金錢政治」所影響^⑪；另一方面，澳門的政治文化亦相對保守。根據余振等人多年的追蹤研究，澳門人的政治文化自殖民地年代到特區時代還是臣屬型，即只是關心公共事務，但並不熱衷於政治參與^⑫。雖然回歸後澳門亦出現一些較大型的示威遊行和衝突事件（如2007年5月1日勞動節的工人遊行，最後導致警察在人群中向天開槍，驅散群眾；又如2014年5月發生的「反離補」遊行，有約兩萬市民上街反對政府給予行政長官和各司長優厚的退休福利，並首次有群眾包圍立法會），但沒有真正動搖親北京力量主導澳門政治的根基。

二 特區政府的「分贓」政策

一般來說，維持社會穩定的一個重要策略就是將資源再分配給社會持份者。澳門特區政府透過不同的福利措施，以贏取社會大眾對特區政府的支持。1997年的亞洲金融風暴，不但使剛回歸的香港面對經濟衰退，亦同時影響正準備回歸的澳門的經濟和社會穩定。回歸初期，由於澳門經濟還沒有好轉，一批失業工人在2000年4月中旬開始於街頭上聚集，要求特區政府解決他們的生計問題，事件不斷升溫，出現示威者跟警察的衝突，最後警察發射催淚彈驅散群眾；示威延續差不多兩個月，到了6月上旬才退潮。特區政府為了安撫市民的情緒，推出各種紓緩措施，例如與社團合作舉辦培訓班和文化班，讓不同類別的失業工人、殘障人士和年青人報讀，並給予每人每月最高1,800澳門元的培訓津貼，藉以安撫失業工人^⑬，避免他們再走上街頭示威。另一方面，特區政府於2002年開始削減個人所得稅25%和免除所有商業營業稅，這些措施直到回歸二十年後還在實施，並沒有因經濟好轉而撤除^⑭。

隨着回歸後經濟不斷改善，澳門不同的社會問題亦開始浮上水面，如房價急速上升、貧富懸殊、交通和教育問題等。2006年，勞工階層再次動員，

控訴低下階層不能分享經濟發展的成果，而且生活愈來愈艱苦，並於5月1日勞動節舉辦遊行，再度跟警察發生衝突。雖然該次警民衝突以警方清場告終，但自此之後勞工階層於每年五一勞動節都舉辦遊行，而且往後幾年的遊行都發生警察與示威者的衝突。

面對勞工階層的動員，澳門特區政府每年都提出和改善福利措施，以壓制工人運動。2006年，特區政府決定把免費教育下延至幼兒教育，提供十二年免費教育(包括三年幼兒、六年小學和三年初中教育)，次年把免費教育上延到高中，實施十五年免費教育^⑮。處理貧富懸殊問題上，特區政府提出「最低維生指數」的制度，制訂各類家庭的最低收入水平，若個別家庭總收入低於「最低維生指數」，政府會補貼這些家庭^⑯。特區政府亦注意照顧長者，於2005年公布《敬老金制度》，除了在殖民地年代已成立的社會保障基金制度，每月向六十五歲或以上居民發放生活津貼外，還以「敬老金」的名義，每年向長者發放一次性的特別津貼^⑰。

然而，由於2006年底時任運輸工務司司長歐文龍被揭發貪污，透過公共工程和土地的判給，收受巨額賄款，使民眾認為他們並不能真正分享經濟發展的成果，更批評高官透過利益輸送而自肥，於是大量工人及一般民眾參與2007年的勞動節遊行，之後又發生警民衝突，有警員向天開槍以驅散群眾。為了避免2008年的勞動節遊行再次出現衝突情況，特區政府於當年增派福利，如為全澳的居民提供公共巴士票價補貼；提出「住宅單位電費補貼計劃」，為每位住戶提供每月電費補貼；首次提出「現金分享計劃」，一次性向每位澳門永久性居民派發5,000元，非永久性居民3,000元^⑱。

澳門特區政府面對民眾的不滿情緒，主要依靠「分贓」的策略，透過增派社會福利誘使市民避免進行政治動員。有趣的是，在第二屆特區政府上任後，每年的施政報告都是先提出增派福利，引導公眾把注意力放在福利措施上，以免他們把着眼點放在其他政策的內容上，引發政策討論，繼而可能誘發動員。可以說，特區政府是以福利政策進行資源的再「分贓」，試圖抑制澳門居民的其他政治訴求，從而避免動員，進而穩定社會。

三 特區政府主要官員的內地背景

中央政府之所以視澳門為「一國兩制」的典範，在於澳門特區政府積極配合中央的政策。當中一個重要因素是特區政府的一些主要官員有內地背景。早在回歸前，北京已準備為回歸後的特區政府培訓人才，特別是在司法系統方面。如特區終審法院首任院長岑浩輝在內地出生，於北京大學接受法律培訓，畢業後從事內地法律工作，回歸前移居澳門並參與中葡兩國政府為培訓澳門本地司法人才而開設的法律課程，及後在澳門的法院和檢察院工作^⑲。特區首任檢察長何超明在澳門出生，於西南政法大學和北京大學獲取法學學

士和博士學位，曾參與廣東高等法院工作，跟岑浩輝一樣，回歸前接受中葡政府法律課程培訓，回歸後便入主澳門特區的司法系統²⁰。此外，亦有不同領域的官員具內地背景，如現任廉政專員張永春出生於內地，回歸前移居澳門，曾任澳葡政府登記局局長及公證員助理、物業登記局局長，回歸後被委任為法務局局長；現任行政法務司司長陳海帆也是出生於內地，在內地接受法律培訓，隨後移居澳門，參與中葡政府法律課程，之後成為澳葡、特區政府不同部門的主管人員；現任保安司司長黃少澤亦出生於內地，在北京大學獲法學學士和博士學位，回歸前移居澳門，於澳葡政府檢察院工作，回歸後被委任為司法警察局局長²¹。

事實上，回歸後不斷有來自中國內地的非澳門永久性居民進入特區政府工作。特區政府以顧問的形式招聘內地居民，他們可以在任職政府工作期間申請澳門居民身份，在政府工作滿七年成為澳門永久性居民後，特區政府再以公務員的形式招聘他們。其中一個最典型的例子就是現任政策研究和區域發展局(政發局)局長米健，米健本為中國政法大學教授，回歸前曾到澳門協助澳葡政府將葡文法律翻譯為中文，回歸後獲澳門科技大學聘為法律學院院長，其後特區政府成立政策研究辦公室(政發局前身)，並委任米健為顧問；當時有傳聞稱，由於米健並非澳門永久性居民，不能擔任該辦公室的主任，待他獲取澳門永久性居民身份後，將提升他做部門領導，這個傳聞最後亦實現了²²。

有內地背景的澳門官員對特區政府的施政打開了方便之門，他們一方面較願意配合中央政府的政策，另一方面在落實「一國兩制」遭遇矛盾時，亦盡量配合特區政府穩定政治體制。如近年內地透過資訊科技去監控群眾，澳門保安司當局就不斷增加公共地方的監控鏡頭，亦提出監控網上言論，以避免坊間的流言造成社會不穩²³。

此外，澳門的法院為了穩住澳門行政體制，經常作出對特區政府有利的裁決，澳門律師公會主席華年達(Joaquim J. N. Valente)就指出，澳門的法院在處理跟特區政府有關的案件時常作出對行政機關有利的判決²⁴。一個明顯的例子就是2005年圍繞行政長官立法權的爭議。澳門自殖民地年代就採用所謂的「雙軌立法」制度，即總督和立法會都有立法權，總督可以透過法令和行政法規去制定法律。回歸後，行政長官亦繼續維持殖民地年代的習慣，以行政機關首長的身份簽署行政法規、為特區立法，從而弱化立法會的立法功能和角色。實際上，回歸初期澳門特區大部分的法律都是由行政長官所訂立的。然而在2005年，行政長官這種立法權力就面對法律的挑戰：在2004年行政長官簽發的第17/2004號行政法規中，規範外地人士在澳門工作時需要申請工作簽證；一名外藉人士向法院提出訴訟，認為根據澳門《基本法》，立法會為澳門特區裏唯一有權立法的單位，行政長官並沒有立法權，故第17/2004號行政法規並沒有立法效力，他不需要向特區政府申請工作簽證亦能在澳門合法工作²⁵。

最初，初級法院和中級法院也裁定行政長官沒有立法權，但特區政府上訴到終審法院，最後終審法院在2007年裁定行政長官有立法權，其解釋主要有四點：第一，行政長官在立法上有一定角色，他有權拒絕簽署立法會通過的法案為法律；第二，澳門《基本法》沒有限制行政長官如何使用行政法規；第三，一些遵行大陸法的國家如法國和葡萄牙的行政首長亦有一定程度的立法權；第四，在中國內地，行政機關亦可簽署行政法規作為法律²⁶。然而，終審法院的判決受到澳門法律學者王禹批評，認為判決無助於界定行政法規的權限和範圍²⁷。有趣的是，澳門《基本法》起草委員會委員許崇德在2006年公開指出，當年起草澳門《基本法》時並沒有詳細考慮行政長官所簽署的行政法規的憲制地位，並建議特區政府以本地立法的方式，規範行政長官使用行政法規的範圍²⁸；這或許反映了行政長官的立法權沒有足夠的法律基礎。由於澳門特區大部分訂立的法律都是以行政法規方式制定，如法院裁定特首沒有立法權，特區政府將面對管治問題，所有回歸後所簽署的行政法規將失效，因而出現法律真空，特區政府將沒有法律依據去處理不同的公共事務。從這個角度來看，終審法院的裁決可被視為主要從政治的着眼點而非完全是從法律原則的角度入手，對行政機關作出有利裁決的目的在於化解澳門特區的憲制危機，避免澳門特區步香港的後塵，向人大常委會提出解釋《基本法》的請求，免使中央介入本地的憲制危機。

四 中央與特區的互動關係

一定程度而言，澳門社會能夠接受中央參與特區事務，在不少澳門人眼中，沒有中央支持，澳門就不能在回歸後有卓越發展。在社會穩定方面，臨近回歸時，澳門社會正面對黑幫仇殺的紛亂局面：由於亞洲金融風暴嚴重影響澳門賭場內由黑幫管理的貴賓廳生意，各黑幫為了爭取客源，在街頭互相仇殺，影響社會安全，當時的澳葡政府並沒有能力制止社會紛亂的局面。為了順利回歸，中央政府要求在澳門駐軍，並在回歸前一個月派先遣人員到澳門，暗中監視澳門的黑幫，要求他們停止仇殺；各黑幫為顧及他們在內地的利益，最後在回歸前夕停止在街上的仇殺，恢復了澳門的社會秩序，北京的介入亦贏取了大多數澳門居民對中央的支持。

回歸初期，中央大力支持澳門的經貿發展，並對特區提出不同的優惠政策，如不斷增加訪澳的內地旅行團數量，以及2003年起實行內地旅客訪澳自由行計劃，兩者都成為振興澳門旅遊業和經濟的重要措施。此外，中央政府於2002年批准珠海和澳門政府在兩地邊境開設珠澳跨境工業區，讓澳門的紡織廠可在工業區內聘請內地勞工，以減輕成本，旨在協助澳門廠商應對世界貿易組織(WTO)取消紡織品配額制度的新措施，該措施打擊了澳門廠商一向以進口內地半製成品來澳加工、成品計入澳門本地出口配額的運作模式²⁹。

更重要的是，澳門居民普遍認為中央政府扮演了監督特區政府的重要角色。特區政府雖然被認為有嚴重的貪腐問題，但一直都沒有高級官員因貪污被捕和入獄。直到2006年歐文龍因貪污被捕，事件起因是香港的金融機構發現歐文龍透過香港的銀行匯出巨款到外地，經香港廉政公署調查後，向中央政府匯報，中央要求澳門特區政府跟進，才得以拘捕歐文龍。當時一般澳門居民並不認為「歐文龍案」是由澳門廉政公署主導事件，而是相信通過中央介入才迫使特區政府拘捕歐文龍；沒有中央的參與，特區政府未必會跟進事件^⑳。事件反映澳門居民更願意接受中央監督特區政府。

此外，回歸後澳門政府開放賭權和引入外資競爭，使博彩業發展興旺，更成為澳門的經濟龍頭行業。但澳門社會普遍認為博彩業過度發展，長遠對澳門經濟不利，提出經濟發展多元化的方向^㉑。對此，澳門政府並沒有提出可行的發展概念推動多元化；相反，中央政府於2009年就提出澳門可作為「一個中心，一個平台」的角色，即發展成為「世界休閒旅遊中心」和「區域商貿服務平台」（中國與葡語國家的商貿合作平台），藉此鼓勵澳門發展以非博彩業為主軸的旅遊產品和服務，並跟葡語國家發展貿易服務行業^㉒。中央政府提出的發展概念得到澳門居民廣泛的迴響，他們認為中央不斷支持和協助澳門的發展；相反，特區政府的表現相對不濟，中央介入澳門事務更有利於澳門發展。

如2017年颱風「天鴿」襲澳，造成廣泛水浸和停電停水，並有嚴重的人命傷亡（共10人死亡、244人受傷）。特區政府被批評處理危機遲緩，因部門間沒有協調，影響救災效率，居民要自行走上街頭協助社區救援，最後特區政府向中央提出要求，派遣解放軍駐澳部隊出營協助救災，更得到澳門居民的支持^㉓。在「天鴿」風災後，中央政府派遣國家減災委員會的專家小組到澳門，研究颱風「天鴿」為何對澳門造成嚴重的破壞和傷亡，並建議特區政府如何改善防災和應災的工作^㉔。對澳門居民而言，中央協助和參與本地事務，有利特區政府施政。



對澳門居民而言，中央協助和參與本地事務，有利特區政府施政。（圖片由黃文輝提供）

可以說，澳門政府相對不濟的表現，使澳門居民更能接受中央政府參與澳門事務，並不視之為中央干預澳門事務和削弱澳門特區的自治；相反，澳門居民認為中央的參與更能確保「一國兩制」在澳門的成功落實。

五 澳門模式的可持續性

澳門能成為北京眼中「一國兩制」的典範，有其歷史因素。由於親北京力量早在回歸前已主導澳門的華人社會和政治參與，因此有利於「一國兩制」在澳門的落實。親北京力量有能力穩定社會，加上北京早在回歸前已安排了一些有內地背景的人士進入澳葡政府工作，兩者都有利於回歸後特區政府掌控澳門社會，以及維持良好的中央與特區關係^⑤。回歸後澳門經濟起飛，也使特區政府有足夠的資源透過加大社會福利的派發，以「分贓」的方式去化解澳門民間對政府的不滿和對政治事務參與的訴求。

然而，隨着澳門的社會發展，年青一代的政治參與意識也有所提高，特區政府以上述措施和方式管治澳門，將面對愈來愈大的挑戰和壓力。如上文所述，澳門在回歸初期面對一些社會衝突，主要是來自勞工階層的動員，他們強調利益分配的問題，對此特區政府還可以用「分贓」的方式去緩和他們對政府的不滿。但是，在澳門特區成立的第十個年頭，社會動員開始有了質的變化。在2010年5月1日勞動節，一如以往，勞工界亦組織遊行，但同日首次有一群年青人自行組織遊行，以表達年青一代的訴求，他們不單止提出經濟和生活的問題（如買樓難、交通問題等），更針對自身政治參與的需要，批評澳門傳媒自我審查，使年青人的聲音不能在社會裏廣泛傳播^⑥。自此，澳門年青一代更積極參與政治。2014年5月更被譽為澳門年青一代的「光輝五月」。當時特區政府提出《候任、現任及離任行政長官及主要官員的保障制度》的立法（即《離補法》），以優厚的待遇作為特首和主要官員的離職補償，這個法案引起社會強烈不滿，年青一代在5月25日動員了兩萬市民上街反對該法案（「反離補」遊行），這是澳門自1989年支援北京學生運動以來最多人上街的一次遊行；27日，正當立法會準備通過此法案，年青一代就動員了約八千人包圍立法會，最後迫使特區政府撤回方案^⑦。可以說，澳門年青一代開始就不同的社會議題和政策發表意見和進行動員，使特區政府面對愈來愈大的壓力。

值得注意的是，澳門特區政府一直以來都是以金頓(John W. Kingdon)的「多源流模型」(Multi-Stream Model)去制定公共政策^⑧，主要是透過政治動員，要求社會支持政府的政策方案，當政府不能成功動員足夠的支持去壓制反對的聲音，就會撤回方案^⑨。過去，由於澳門民眾不太熱衷公共議題，親北京社團較容易透過其網絡，動員居民支持特區政府，使特區政府較容易通過其提出的政策。但隨着年青一代開始關心和參與政治，獨立於親北京傳統社團，對後者的動員起到了制衡作用。加上經過近十多二十年的經濟和社會發展，澳門居民的身份認同開始發展起來^⑩，而且正發展出一套公共價值

觀，不單止着重於經濟和物質等功能性價值，還開始強調如何確立澳門人身份的一套內在價值和需求^①。

2019年夏季，當香港發生持續數月的「反送中」運動，澳門亦有年青人到香港參與遊行，隨後更申請8月19日在澳門的議事亭前地以默站形式支持香港的年青抗爭者，但未能得到澳門警方的批准。對一般澳門民眾來說，香港的大型遊行示威會造成社會不穩定，不利於經濟發展，就如2014年香港的「雨傘運動」，澳門市民大多反對，並認為香港應學習澳門，維持社會和諧，經濟才得以持續發展^②。但對澳門的年青一代來說，經濟和社會發展已到了瓶頸，向上流動開始愈來愈困難。回歸初期，經濟的急速發展確實為不少澳門居民（尤其是年青人）提供向上流動的機會，但隨着經濟發展到達一定水平，增長速度放緩，發展機會也沒有之前的多；回歸後把握機會向上流動的年青人，在回歸後的第二十年頭正值壯年，還佔據社會上層位置，使新一代年青人難以向上流動。故現在的年青一代除了熱衷討論社會問題外，還更為強調制度的公平性，希望建構一套社會價值觀，從而平衡社會各階層利益。可以說，澳門年青一代正開始不斷進化，嘗試突破澳門舊有的保守政治思維。

故此，澳門政府若仍然只透過親北京社團的動員和社會福利的派發，並不一定能贏取公眾的支持。事實上，特區政府的福利政策已漸漸失去壓抑政治參與的效用，愈來愈多的年青人認為派錢和派福利只是給予「掩口費」，要市民不出聲反對政府。此外，政府內部不斷招聘非本地居民進入公職系統，已開始引起本地公務員的反彈。2019年6月，有自稱政發局的公務員以匿名的方式向廉政公署投訴該局局長米健，指他不斷引入非本地居民進入該局，待這些以顧問形式聘用的非本地居民成為澳門永久性居民後，就調升他們為局內的部門主管，投訴這些舉動大大削弱本地公務員晉升的機會^③。

這些都反映澳門居民，尤其是年青一代，對過去二十年的管治模式愈來愈不滿。特區政府只透過不斷的政治動員去壓抑反對派的聲音，以求通過政府的不同政策，長遠而言會加深民眾對政府的不滿，使社會分化。澳門政府官員評論香港的「雨傘運動」和「反送中」運動時，常提出以香港為戒，澳門不能自亂陣腳。但若特區政府不改變管治澳門的模式，「今日香港，明日澳門」恐怕並非是一個神話。

註釋

① 參見〈澳門——世界的大「賭」市〉（2007年3月26日），德國之聲網，www.dw.com/zh/澳門世界的大賭市/a-24193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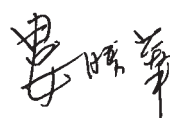
②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DataMapper: GDP per Capita, Current Prices (U.S. Dollars per Capita)”, www.imf.org/external/datamapper/NGDPDPC@WEO/OEMDC/ADVEC/WEOWORLD.

③ 〈社會矛盾永存在 正確認識妥處理 張德江：澳門不能亂〉，《澳門日報》，2017年5月10日，A01版。

- ④ 譚志強：《澳門主權問題始末(1553-1993)》(台北：永業出版社，1994)，頁252-53。
- ⑤ Agnes I. F. Lam and Cathryn H. Clayton, "One, Two, Three: Evaluating 'Macau's Cultural Revolution'", *Modern China Studies* 23, no. 2 (2016): 163-86.
- ⑥⑥ Lo Shiu-hing, *Political Development in Macau*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1995), 32-35; 84-85.
- ⑦ 婁勝華：《轉型時期澳門社團研究：多元社會中法團主義體制解析》(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4)，頁337-49。
- ⑧ Eilo Yu Wing-yat and Natalie Chin Ka-man, "The Political Opposition and Democracy in Macao: Revolutionaries or Loyalists?", *Government and Opposition* 47, no. 1 (2012): 100-102.
- ⑩⑩ Herbert S. Yee, *Macau in Transition: From Colony to Autonomous Region* (New York: Palgrave, 2001), 121; 114-21.
- ⑫ 余振、婁勝華、陳卓華：《澳門華人政治文化縱向研究》(香港：三聯書店，2011)，頁112-13。
- ⑬ 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第27/2003號經濟財政司司長批示〉(2003年1月24日)，澳門印務局網，https://bo.io.gov.mo/bo/i/2003/05/despsef_cn.asp#27。
- ⑭ 何厚鏞：《2002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2001年11月20日)，https://www.gov.mo/zh-hant/wp-content/uploads/sites/4/2017/11/cn2002_policy.pdf，頁23-24；〈澳門行政長官每年公布之特殊稅務優惠〉，澳門稅務學會網，www.macautax.org/tax/taxincentivelevied.html。
- ⑮ 何厚鏞：《2008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社會文化範疇》(2007年11月13日)，https://www.gov.mo/zh-hant/wp-content/uploads/sites/4/2017/11/cn_socult_2008.pdf，頁4021。
- ⑯ 〈第6/2007號行政法規〉(2007年4月2日)，澳門印務局網，https://bo.io.gov.mo/bo/i/2007/14/regadm06_cn.asp。
- ⑰ 〈第12/2005號行政法規〉(2005年8月1日)，澳門印務局網，https://bo.io.gov.mo/bo/i/2005/31/regadm12_cn.asp。
- ⑱ 參見〈車資優惠新收費同步 政府今起補助全民搭巴士〉，《澳門日報》，2008年12月1日，A03版；〈住宅單位電費補貼計劃〉，www.dsf.gov.mo/download/other/elecSubsidy_CHT.pdf；〈第12/2008號行政法規〉(2008年6月9日)，澳門印務局網，https://bo.io.gov.mo/bo/i/2008/23/regadm12_cn.asp。
- ⑲⑲ 參見〈行政長官、主要官員、立法和司法機關〉，澳門政府網，<https://www.gov.mo/zh-hant/about-government/chief-executive-and-principa-officials>。
- ⑳ 參見〈澳門前檢察長何超明涉貪案在終審法院開審〉(2016年12月9日)，BBC中文網，www.bbc.com/zhongwen/trad/chinese-news-38259377。
- ㉑ Eilo Yu Wing-yat, "Macao's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High Autonomy or Intervention?", in *Negotiating Autonomy in Greater China: Hong Kong and Its Sovereign before and after 1997*, ed. Ray Yep (Copenhagen: Nordic Institute of Asian Studies Press, 2013), 213-14.
- ㉒ 〈周庭希評《網安法》間接賦司警監控新權力〉，《正報》，2018年1月12日，第1版；〈天眼擬增面容識別助捉賊〉，《澳門日報》，2018年11月30日，B01版。
- ㉓ 〈華年達指法院裁決傾向行政當局〉，《正報》，2012年5月17日，第1版。
- ㉔ 〈「第二二三/二〇〇五號行政司法上訴案」政府將在期限內提起上訴〉，《華僑報》，2006年5月13日，第11版。
- ㉕ 〈參考內地葡國法國等大陸法體系國家憲法 終院判定行政長官可核准〔准〕行政法規〉，《澳門日報》，2007年7月19日，A06版。

- ⑳ 王禹：〈行政法規再沒有爭議嗎？〉，《澳門日報》，2007年8月1日，E07版；〈界定行政法規須更清晰合理〉，《澳門日報》，2007年8月8日，E03版。
- ㉑ 〈許崇德：自行立法或釋法 確定行政法規法律地位〉，《澳門日報》，2006年12月20日，B11版。
- ㉒ 《澳門研究》編輯部：〈「澳珠發展論壇」第四次會議紀要〉，《澳門研究》，第50期（2009年2月），頁171-87。
- ㉓ Eilo Yu Wing-yat, "Anti-Corruption Approaches in Macao: Lawmaking and Legal Enforcement",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22, no. 79 (2013): 101-102；〈震驚全城·議論紛紛 澳門貪泉·皎者也污〉，《正報》，2006年12月8日，第1版。
- ㉔ 關鋒：〈澳門經濟多元路向之再思考〉，《香港社會科學學報》，第53期（2019年春/夏季），頁6-11。
- ㉕ 〈政府致力構建一中心一平台 深化區域合作促澳經濟適度多元化〉，《澳門日報》，2009年10月17日，B05版；〈澳企業家抵成都出席西博會 川人大副主任冀深化兩地合作實現多方共贏〉，《澳門日報》，2009年10月17日，A03版。
- ㉖ 〈四人魂斷水浸停車場 社會質疑隱瞞失蹤人數 馬耀權：非常重視每條人命〉，《澳門日報》，2017年8月27日，A03版；〈澳門市民感謝解放軍：佢哋愛澳，我哋要愛國〉（2017年8月25日），關鍵評論網，www.thenewslens.com/article/77212。
- ㉗ 〈防災救災意識不強 基礎薄弱 救援能力不足 減災委七建議提澳抗災力〉，《澳門日報》，2017年9月28日，A03版。
- ㉘ Ming K. Chan, "Different Roads to Home: The Retrocession of Hong Kong and Macau to Chinese Sovereignty",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12, no. 36 (2003): 495-503.
- ㉙ Eilo W. Y. Yu, Emma S. M. Lao, and Ducan Cheong, "E-Politics and the Rising Tide of Youth Activism", in *China's Macao Transformed: Challenge and Development in the 21st Century*, ed. Eilo W. Y. Yu and Ming K. Chan (Hong Kong: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Press, 2014), 127-29.
- ㉚ 建燁整理：〈澳門反離保運動大事紀〉，載蘇嘉豪主編：《撤！還記得嗎？》（香港：嘉濤宮出版有限公司，2015），頁37-39。
- ㉛ 有關金頓(John W. Kingdon)的「多源流模型」，參見John W. Kingdon, *Agendas, Alternatives, and Public Policies* (New York: Harper Collins College Publishers, 1995)。
- ㉜ 譚志廣：《澳門的文化遺產保護：問題、政治與政策》（澳門：澳門文物大使協會，2011），頁103。
- ㉝ 李展鵬：《隱形澳門：被忽視的城市與文化》（新北：遠足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8），頁153-200。
- ㉞ 廖克健：〈從公共價值觀看澳門的文化遺產保護政策：以荔枝碗船廠保育事件作個案分析〉，《香港社會科學學報》，第53期（2019年春/夏季），頁90-103。
- ㉟ Eilo Yu Wing-yat, "The Mirror Image: How Does Macao Society Read Hong Kong's Umbrella Movement?", in *The Umbrella Movement: Civil Resistance and Contentious Space in Hong Kong*, ed. Ngok Ma and Edmund W. Cheng (Amsterdam: Amsterdam University Press, 2019), 311-34.
- ㊱ 〈「政發局工作人員」舉報局長米健 廉署稱已收到投訴〉（2019年6月29日），論盡媒體網，<https://aamacau.com/2019/06/29/網傳匿名信舉報政發局局長米健-廉署稱已收到投訴>。

回歸後澳門社團發展 與社會角色的嬗變



一 背景：回歸前的澳門社團

澳門素有「社團社會」的稱號，一直以來社團在社會中發揮着重要作用。澳門社團源遠流長，其存在的歷史與本地社會史一樣久遠。從神緣組織的廟宇到世俗性慈善組織，從職業性社團到知識性社團，各種形式的社團都在澳門社團史上存在過。實際上，不同類型與形式的社團是因應社會需要的產物，而各種各樣的社團也在澳門歷史上發揮了無法代替的功能。

在澳門社團起源階段，民間宗教信仰組織是其主要形態。隨着社會對慈善公益的需求日增，包括宗教性與世俗性慈善社團在內的公益性民間結社活動在十六至十九世紀興起，成為一種重要的社團組織形式。進入十九世紀之後，澳門的經濟地位與經濟結構發生變化，長期以來支撐葡萄牙商人進行轉口貿易的特惠條件逐漸喪失，華商力量起而取代葡商，成為澳門經濟的主體。澳門華商作為具有特殊群體利益的階層，需要找到一種有效的方式來保護和促進共同利益，創建工商社團尤其是會館組織於是成為一種重要方式。

具有行會性質的會館組織所對應的經濟基礎屬於工場手工業生產階段。而隨着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澳門經濟中現代性因素的增長，近代企業在澳門陸續出現和發展，原有具行會性質的會館組織已難以適應社會需求，由此會館組織出現分化，原來由僱主與僱員共同組成的行會組織逐漸為代表僱主階層的商會組織與代表勞工階層的工會組織所替代。1913年，標誌着澳門工商界樞紐組織的澳門商會（後更名為「澳門中華總商會」）正式成立。1920年，澳門教育界的知識團體中華教育會成立。至二十世紀50年代初，隨着新中國的創立，一批政治上傾向親中的社團在澳門成立。1950年，澳門工會聯合總會（工聯總會）、澳門婦女聯合總會（婦聯總會）、澳門中華學生聯合總會等社團組織陸續創建。至此，澳門主要的功能性代表社團多告成立。

眾所周知，回歸前澳門由葡萄牙管治，實行的是間接治理，即由葡萄牙掌管的澳葡政府未能深入到社會中下層的治理，也極少向社會提供包括基礎教育等在內的公共服務，因此，中下層社會治理主要通過社團尤其是功能性代表社團，作為中介實行社會自治，使得社團出現「擬政府化」與「擬政黨化」功能。所謂「擬政府化」，即社團向社會提供類似政府供給的公共物品與公共服務，維護社團整合與社會團結，傳遞政府政策與承擔社會價值，甚至代為提供身份證明。而所謂「擬政黨化」，即社團像政黨那樣發揮參與選舉、維護利益及參加公共政策諮詢等功能。回歸後，隨着治理主體的轉變與經濟社會的變遷，澳門的社團發展也開始了新的歷程。

二 回歸後社團發展歷程：兩個階段的不同特徵

回歸二十年來，澳門社團的發展可以2008年選舉法修訂為界，分為前後兩個階段。

第一階段為1999至2008年，社團發展開始進入加速期。回歸後，澳門的政治環境發生轉變。特區實行「一國兩制」、「澳人治澳」與高度自治的方針，澳門居民也從過去的被管治者變成了真實的政治主體，開始進行自我管理。同時，按照《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的規定，社團成為特區政府管理社會的重要參與者，開始深度參與特區政府社會事務的管理，由此激發了廣大居民自由結社的風氣。而特區政府制訂的《立法會選舉法》與《行政長官選舉法》都為社團參選設計了路徑，結社參選遂成為推動社團成立的重要動力之一。同時，回歸後特區政府財政收入迅猛增長為其向社團輸出資源創造了有利條件。可見，正是上述政治環境的改變及有利條件的形成推動澳門社團發展進入加速期。

根據表1，澳門特區成立後新增的社團數量從回歸初年的每年100多個，到2004年突破至200個，再到2006年達到創紀錄的682個，截至2008年的九年間共成立了2,287個社團，年均增長14.8%。而2006年新成立社團數量創出新的紀錄，是因為當時的選舉法規定，參加立法會間接選舉與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成員選舉的社團法人，在註冊三年後經確認登記才能成為不同界別的法人選民參加選舉，而2009年則是澳門特區第三屆立法會選舉年，故而某些想參加第三屆特區立法會間接選舉的居民必須趕及在選舉前三年註冊社團，從而在2006年催生出大量社團。

面對因結社參選而推動的社團超常增長，特區政府於2008年修訂選舉法時，將原來社團成立三年可確認成為法人選民的規定延長，在獲確認相關界別後至少再滿四年，才可登記成為法人選民，即社團成立七年後方可有選舉權。該次法律修訂較為有力地緩和了社團超常增長的勢頭。

與此同時，以往以福建同鄉組織作為參選載體的澳門福建籍人士於2008年成立民眾建澳聯盟，以圖吸引與團結更多社區居民的支持。該社團的宗旨除

表1 回歸以來澳門社團發展與人口增長統計

年份	社團			人口		社團密度 (‰)
	當年新增 社團	社團總量	+、-%	人數 (千人)	+、-%	
至1999年 累計	-	1,722	-	429.6	+1.0	4.01
2000年	117	1,839	+6.8	431.5	+0.4	4.26
2001年	149	1,988	+8.1	436.3	+1.1	4.55
2002年	196	2,184	+9.9	440.5	+1.0	4.96
2003年	146	2,330	+6.7	446.7	+1.4	5.22
2004年	200	2,530	+8.6	462.6	+3.6	5.47
2005年	232	2,762	+9.2	484.3	+4.7	5.70
2006年	682	3,444	+24.7	513.4	+6.0	6.71
2007年	275	3,719	+8.0	538.1	+4.8	6.91
2008年	290	4,009	+7.8	543.1	+0.9	7.99
2009年	398	4,407	+9.9	533.3	-1.8	8.13
2010年	366	4,773	+8.3	540.6	+1.4	8.64
2011年	369	5,142	+7.7	557.4	+3.1	9.22
2012年	443	5,585	+8.6	582.0	+4.4	9.68
2013年	427	6,012	+7.6	607.5	+4.4	9.90
2014年	542	6,554	+9.0	636.2	+4.7	10.30
2015年	578	7,132	+8.8	646.8	+1.7	11.03
2016年	531	7,663	+7.4	644.9	-0.3	11.90
2017年	566	8,229	+7.4	653.1	+1.3	12.60
2018年	637	8,866	+7.7	667.4	+2.2	13.30

資料來源：澳門特區政府身份證明局社團登記資料及《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回歸前社團數字由特區政府身份證明局提供，回歸後社團數字由筆者自行統計。

了「發展壯大愛國愛澳力量」、擁護澳門《基本法》、支持特區政府依法施政、廣泛團結澳門各界同胞外，也舉辦各類研討活動，發掘和開創新視點，開辦各類社會服務和公益事業^①，故而有力地提升了同鄉組織的參選動員能力，並激發了2002年已成立的澳門江門同鄉會的參選熱情；兩個同鄉組織分別以「澳門民聯協進會」與「澳粵同盟」的名義參與2009年第四屆立法會直選，均取得較好成績，由此開啟了地域性同鄉組織參加選舉並能夠穩定地取得議席的新局面。

第二階段為2009年至現在，社團步入持續發展期。從發展速度來看，2008年選舉法的修訂使得澳門社團的強勁發展趨勢轉向緩和，之後每年新成立的社團數量維持7%至9%的增長速度。這一階段社團類型逐漸走向多樣化，並出現不少新型社團，組織方式和成立目的均與傳統社團有所區別。

首先，各類別青年社團快速增長是此階段社團發展的特徵之一，它們重視青年交流、青年創業、青年關懷等課題。與其他類型社團的成立方式不同，青年結社方式出現了非傳統化的變化。「90後」、「00後」是網絡一代，他們相互之間的溝通多是依託網絡虛擬平台與社交媒體，結社方式往往是先從互聯網虛擬群組開始，然後再將群組轉化成現實社團，像2010年登記為社團的澳門青年動力原本是一個青年網民群體，之後註冊為實體性社團。

其次，權益性社團發展蓬勃。回歸後，隨着居民政治地位的轉變以及教育水平的提升，居民權利意識蘇醒，表現在結社上就是權益性社團的較快增長。不同階層與群體的權益性社團紛紛成立，如澳門本地工人權益會（2001〔登記年份，下同〕）、澳門市民維護合法權益聯合會（2009）、澳門公民權益促進會（2014）、新澳門博彩員工權益會（2015）等。直接主張與維護弱勢群體權益的社團有澳門視障人士權益促進會（2011）、澳門病人權益促進會（2016）等；還有維護業主與居民權益的大廈業主會與黑沙鄉事委員會（2006）等；維護性工作者權益的紫藤婦女協會（2006）；維護外地勞工或同鄉權益的俾度莉關注印尼移工組織（2010）、國際外地菲律賓勞工（澳門）支援協會（2014）、澳門越南同鄉互助會（2014）等；主張與強調綠色環保與生態環境保護的世界綠色發展組織（2010）、綠色未來（2012）等。

再者，國際性社團明顯增加。隨着澳門致力建設中葡商貿平台與中國提倡「一帶一路」戰略，澳門的對外聯繫與交往逐漸加強，國際性社團逐漸得到發展，其中牽涉工商、慈善等眾多類別，主要有兩種形式：一是在澳門成立的提倡國際交流與聯繫的社團，如中葡文化商貿促進協會（2014）、澳門一帶一路高等教育交流協會（2016）、澳門中葡企業家聯合會（2018）等。二是取得國際性社團會員資格的澳門本地社團或者國際性組織在澳門設立的分支機構。這一階段新成立的有國際警察協會澳門分會（2010）、世界不動產聯盟中國澳門分會（2010）、樂施會澳門分會（2012）、亞太旅遊協會澳門分會（2017）等；而澳門中華新青年協會（2003）則通過加入亞洲志願服務發展協會（NVDA），使青年義工得以參加國際社會的公益志願服務。

三 回歸以來澳門社團組織的數量與結構

（一）社團總量驟增與密度上升

隨着澳門特區的建立，澳門社團發展進入新的歷史階段，也出現了新的發展態勢。

在社團數量上，表1顯示，至2018年末，澳門註冊社團共有8,866個，回歸後新增註冊社團7,144個，佔現有社團總數的80.6%，按時間計算，平均每0.97天即成立一個社團。換句話說，回歸後新成立的社團遠超回歸前百多

年間社團數量之和，發展之快令人訝異，以井噴形容之，實不為過。增長的峰值出現於2006年，社團總量較上一年增長了24.7%。

回歸之後，社團組織是澳門居民參與政治的一個重要工具，社團的高速發展反映了澳門居民參政熱情的高漲，結社參政成為一種風尚。即使特區政府在2008年修訂選舉法時延長了社團成為法人選民資格的年限，可是熾熱的結社之風也僅是稍受影響，此後數年社團總量每年增長均超過7%。可以說，結社參政仍然頗為盛行，選舉依然是推動澳門社團高速成長的重要動力。此外，結社增長迅猛還受到經濟快速發展、政府部門向民間組織輸出豐沛資源，以及公民教育水平提升等動因的影響。

在社團密度上，以2018年末的8,866個社團及66.74萬人口計，澳門社團密度約為133個/萬人，即每75人即有一個社團，數量之多與密度之高，已經可以與許多號稱公民社會發達的西方國家相媲美。資料顯示，至2004年底，法國非政府組織(NGO)密度為110.5個/萬人、美國為51.8個/萬人、日本為97.2個/萬人，新加坡達到14.5個/萬人。作為發展中國家的巴西則為13個/萬人，阿根廷超過25個/萬人，而中國內地僅為3.28個/萬人^②。可見，與這些國家(地區)相比，澳門的社團密度不但超過發展中國家，甚至超過作為發達國家的美、法等國。

(二) 新型社團興起與社團結構變化

在社團結構上，如果從社團會員與功能兩個特徵指標入手進行分類，根據表2，形式多樣的澳門社團可劃分為工商類、工會類、專業類等十四個類別。事實上，就現今澳門社團的形式而言，既有歷史悠久的傳統社團，也有新近崛起的新型社團；既有單一型的，也有複合型的；既有行業性社團，也有跨行業社團；既有互益性或共益性社團，也有純粹的公益性社團；多數社團屬華人組織，但也有為數不少的非華人社團組織。可以說，澳門社團類型眾多，領域分布廣泛。

表2顯示了回歸後澳門社團的類型結構所發生的變化。比較回歸前與回歸後澳門社團結構的變動情況，可以看出結構比重增加較大的有學術類、文化類、工商類、聯誼類與教育類；而結構比重減少較明顯的是宗教類、體育類、工會類與社區類。本文限於篇幅，難以綜述所有類別社團的變化，此處略提三個值得注意的社團發展趨勢：

第一，學術類社團迅速增長，佔社團總量比重從回歸前的4.5%升至2018年的11.2%。隨着澳門經濟發展與社會整體教育水平的提升，各行各業的專業人士愈來愈多，而更為複雜的社會所面臨的社會問題需要社團提供專業化解決方案，故而各種學術類社團增長較快。

其中智庫組織成為發展較快的社團類型。2011年，聚賢同心協會與群力智庫中心先後成立。這兩個組織分別依附於工聯總會與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

表2 社團分類統計及其結構變動

序號	類別	1999.12.31 之前		2000.1.1-2018.12.31		結構變動 (+、-%)
		數量(個)	佔社團總 量比重(%)	數量(個)	佔社團總 量比重(%)	
1	工商類	91	5.3	731	10.2	+4.9
2	工會類	99	5.7	194	2.7	-3.0
3	專業類	62	3.6	334	4.7	+1.1
4	教育類	46	2.7	385	5.4	+2.7
5	文化類	241	14.0	1,391	19.5	+5.5
6	學術類	78	4.5	804	11.2	+6.7
7	慈善類	65	3.8	299	4.2	+0.4
8	社區類	85	4.9	192	2.7	-2.2
9	鄉族類	115	6.7	413	5.8	-0.9
10	聯誼類	107	6.2	780	10.9	+4.7
11	體育類	460	26.7	1,316	18.4	-8.3
12	宗教類	209	12.1	214	3.0	-9.1
13	政治類	7	0.4	64	0.9	+0.5
14	其他	57	3.3	27	0.4	-2.9
總數		1,722	100.0	7,144	100.0	0.0

資料來源：澳門特區政府身份證明局社團登記資料及《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分類統計。回歸前社團數字由特區政府身份證明局提供，回歸後社團數字由筆者自行統計。

(街坊總會)而成立，可以說是傳統社團應對社會挑戰而成立的新型社團。聚賢同心協會在其章程中提及：「以促進澳門基本法的全面貫徹落實、研究澳門社會狀況、反映社情民意、維護居民權益、伸張社會公義、鼓勵社會參與、監督政府施政、推動澳門可持續發展為宗旨。」^③群力智庫中心也在其章程中闡述類似宗旨：「團結本澳熱心關注社會、積極為居民服務的人士；群策群力，匯集民智，參政議政，推動澳門社會公平正義、居民安居樂業；促進『一國兩制』方針和澳門基本法的全面貫徹落實。」^④實際上，從這兩個智庫組織的宗旨可以看出，工聯總會與街坊總會這兩個傳統的社會服務社團將原本的政策研究與倡導功能轉移至專業化的智庫組織，後者同時也成為培養與輸送參政人才的重要平台。2017年，在澳門大型社團婦聯總會的支持下，共建好家園協會成立；2018年，民眾建澳聯盟成立民聯智庫，同樣屬於會員眾多的大型社團所支持的智庫組織。

如果說上述智庫組織是依附於原有社團並將原有社團的部分功能轉移出來的話，那麼還有一些智庫組織完全是新成立的，如社會研究智庫(2013)、澳門青年智庫(2015)、眾智智庫(2017)、思路智庫(2017)等，它們旨在向特區政府提供民間不同視角、不同領域的施政建議。以思路智庫為例，該智庫成立後即利用研討會、座談會、課題研究等方式開展活動。2018年，該會完成〈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和勞動力的需求供給研究〉課題研究報告，報告從

人才培養、外僱政策、人力資本結構與創新能力、年輕人的就業傾向等方面展開研究並向特區政府提出相關建議。

第二，教育類社團有所增長，佔社團總量比重從回歸前的2.7%升至2018年的5.4%。特區政府在2011年施政報告中提出「教育興澳」，推行「人才興澳」戰略，促進高等教育的發展，向居民發放持續教育經費，推動終身學習，並在2013年提出協助青年創業計劃。故而，與青年教育及成長相關的社團組織快速增加，其中涉及國情、歷史文化、藝術、環保、科技、健康、安全教育等方面，如國情教育（澳門）協會（2009）、澳門歷史教育學會（2005）、澳門藝術教育學會（2006）、澳門環保教育學會（2011）、澳門青年安全教育交流協會（2018）等。

第三，職業社團中商會組織（工商類社團）的發展較工會組織（工會類社團）快。工商類組織在全部社團組織中的比重由回歸前的5.3%增長到2018年的10.2%，工會類組織則由5.7%下降到2.7%。澳門回歸後，特區政府致力推動經濟多元化發展，工商各業各展其長，加上經濟對外聯繫面的拓展及利益分散化，儘管目前澳門中華總商會仍然處於商會之首，但並未影響到各種工商類組織大量出現，例如陸續成立的不同產業或同業組織、新興產業促進組織、中國內地各省市與國際性商會組織、跨區域商會組織、青年商會組織等，如澳門文化產業促進會（2007）、澳門廣西總商會（2008）、澳門廣西桂林商會（2008）、泛珠三角華商商會（2014）、澳門廣西青年商會（2008）、澳門青年商會（2018）。而回歸後原先的一些壟斷行業（如博彩業、殯儀業等）因實行分散化經營改革，經營主體隨之變得零散，出現了由不同經營主體成立多個同業商會組織的情況。與此同時，作為僱員團體的工會組織雖然也出現分散化，各種自由工會組織在工聯總會之外不斷出現，但由於僱員利益較為一致，加上作為建制社團的工聯總會力量強大，故而雖呈下降趨勢，但在社團總量中仍佔有一定的比重。

隨着回歸後澳門政治轉變、經濟發展與社會變遷，澳門社團取得空前發展，雖然類型眾多、分布廣泛的基本格局得到維持，但是社團結構和類型也發生了變化，新型社團（如學術類、教育類、工商類）不斷出現，而傳統社團（如工會類、宗教類）佔社團總量的比重則有所減少，不斷湧現的新型社團導致社團類型更加多樣化。

四 回歸以來澳門社團社會角色的嬗變

（一）社會服務的擴展與「擬政府化」功能的轉變

回歸後澳門社團的社會角色出現了一些新變化。在回歸前，澳門由外來殖民者管治，遷居澳門的新移民在脫離了傳統的血緣關係庇護後，面對着完

全陌生的政治社會環境，需要尋找一個新的庇護組織，於是社團（尤其是鄉族類社團）開始發展出庇護主義的功能：「回歸前的澳門民間社團領導者多為聲望卓著的華人社會領袖……其與普通社團成員構成了自願而非平等的庇護關係，社團的治理體制與方法也顯現出權威管理的色彩。」^⑥因此，社團的內部關係表現為社團與成員之間的庇護與被庇護關係。在社團外部關係方面，社團與政府之間構成以合作為主導的關係形態：澳葡政府在公共物品供給等方面缺位，需要民間社團去填補，社團遂逐漸發育出「擬政府化」的功能。

然而，回歸以來澳門社團的「擬政府化」功能有所變化，因為特區政府作為「一國兩制」、「澳人治澳」、高度自治方針的實踐者，在政府財政收入充裕的條件下樂於回應社會大眾的民生訴求，加大了公共物品與公共服務的供給範圍與強度，所以社團為居民提供服務的資源，從原來的社團自籌轉變為由政府向社團購買服務的新模式。對於居民來說，由於接受社團提供的社會服務等於間接受政府服務，因此居民加入社團的目的不再是過往為了得到庇護與感恩，而是希望取得一種平等的成員關係；而對於社團來說，由於可以獲得較為充足的政府資源而不需要再像以往那樣向社會尋求，因此能夠以更高的質量與更多元化的方式向成員提供社會服務，導致社團的「擬政府化」功能與方式出現轉變，一些社團藉着政府資源從滿足社會需要出發，不斷擴展其社會服務的功能。

一直以來，澳門社團向社會大眾提供的社會服務領域廣泛，類型眾多。回歸後，社會服務朝向綜合化、專業化與國際化發展的趨勢更加明顯。

1、綜合化

綜合性公益社會服務包括長者服務、康復服務、幼兒服務、家庭服務與社區服務等。例如，澳門兩個歷史悠久的慈善社團仁慈堂與同善堂，各自管理着多個公益性社會服務機構，包括安老院、盲人重建中心、診所與藥局、教育機構等。此外，澳門明愛、街坊總會、工聯總會與婦聯總會在發展公益社會服務方面頗見成效。以2007年落成的澳門街坊總會社區服務大樓為例，大樓按照適應多元服務需求進行設計，一、二樓是為長者提供服務的頤駿中心；三樓是樂駿中心，透過外展推廣家庭生活教育、對單親家庭提供支援服務、開展青少年服務和再就業培訓等；五、六樓是藝駿中心，鼓勵青少年參與文康體育活動，促進全面發展。

2、專業化

教育與醫療是澳門民間社團提供的社會服務中較為專業的領域。在基礎教育的供給方面，澳門社團主辦的中小學校佔據較大比例，提供從學前教育到高中的全程基礎教育。澳門鏡湖醫院慈善會（又名「鏡湖慈善會」）、同善堂、中華總商會、街坊總會、婦聯總會、工聯總會均主辦學校，面向社會提

供專業化基礎教育與職業教育。在醫療方面，鏡湖慈善會開展醫療服務的供給，其轄下的專業性非牟利醫療服務機構鏡湖醫院已發展成為與政府公立醫院（山頂醫院）一起承擔澳門居民醫療服務的重要供給者。

慈善類社團提供的新服務更多地表現在應對社會出現的新問題及相關對象，如吸毒者、性工作者、問題賭徒等。面對濫用毒品問題，多個專業性公益慈善組織提供戒毒康復服務，其中包括澳門基督教新生命團契康復中心、聖士提反會應許之家。而紫藤組織作為維護性工作者權益的社團，也已經在澳門提供外展服務。隨着澳門博彩業的繁榮，問題賭徒逐漸增加，相應地，一些推廣負責任博彩及提供問題賭徒矯治服務的社區公益社團如逸安社得以成立。

為了協助澳門新移民盡快適應澳門的生活環境及融入社區生活，街坊總會開辦了新來澳人士服務部，提供就業、語言學習、心理等輔導服務。澳門明愛也開辦面向外地勞工的服務，以協助大量外地勞工適應澳門生活，同時減少本地居民對外勞的負面情緒，達致社區共融及無歧視的目標。

3、國際化

隨着澳門經濟發展與豐裕型社會的到來，澳門本地慈善救濟對象愈來愈少，一些民間社團開始在境外尋找服務對象，特別是中國內地。災害救助是澳門社團向內地提供的較常見的服務。澳門社團的境外服務對象並不局限於內地，還延伸至南亞、非洲等地區，如全球宣明會澳門分會主辦「澳門饑饉」籌款活動，幫助東非災民脫離飢餓困境。可以說，隨着境外服務的增加，參與國際性公益服務活動已經成為澳門社團愈來愈常見的活動內容。

由上可見，回歸以來，澳門社團的「擬政府化」功能出現轉變，在服務資源取得上，出現從自籌資源到獲取政府財政資源的轉變；在服務方式上，更加注重提供多元化與專業化服務；在服務範疇與對象上，在繼續供給傳統服務的同時，注重解決新的社會問題以及推動服務對象的境外化。

（二）參政活動的增強與「擬政黨化」功能的強化

自1970年代中期起，澳葡政府政治機構的部分職位引入了選舉方式，由於澳門沒有政黨，故社團作為參選工具，逐漸發展出「擬政黨化」的功能^⑥。

回歸後，社團扮演的社會角色中，除了過往的提供社會服務、作為聯誼平台外，明顯增強了與政治相關的活動及功能。由於澳門《基本法》明確了社團在澳門的政治地位，隨着《基本法》的貫徹與實施和回歸後澳門政治的發展，社團的「擬政黨化」功能得到進一步強化，從立法會選舉到公共政策諮詢，無不需要社團的參與，而特區政府的施政同樣需要得到政治力量的支

持，因此，在澳門尚無正式的政黨組織的情況下，社團組織，特別是那些具功能性的代表社團的「擬政黨化」功能得以強化。可以說，回歸後澳門社團的政治地位得到進一步的法律確認，通過《基本法》的設計，社團已成為特區政治活動不可或缺的參與者，離開了社團，澳門政治、社會要正常運轉是難以想像的。

1、增加參選等政治活動

澳門特區成立以來，無論行政長官選舉還是立法會選舉，都離不開社團參與。首先，行政長官是通過選舉委員會選舉產生的，而400人組成的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中，344位選委成員均通過各界別內的社團法人選舉產生，而行政長官候選人的提名以及選舉均由選委會成員投票進行。因此，沒有社團的參與，行政長官無從產生。

其次，立法會選舉的直接選舉與間接選舉均由社團參與。在立法會選舉中，從選民登記、候選人名單產生、經費籌募到競選動員，社團參與了幾乎所有環節。

在選民登記方面，按照特區成立後重新修訂的《選民登記法》，各類社團均可協助市民進行選民登記。較為常見的實踐程序是，市民進行直接選舉的自然人選民登記，均由社團進行組織、動員與協助；而間接選舉的選民登記，則是由社團組織登記取得法人選民資格。

選舉提名方面，在直接選舉中，一般由一個或多個社團召集其成員組成提名委員會，提名立法會直選候選人名單。在間接選舉中，候選人需取得相關利益界別中不低於20%的社團法人選民提名。無論直接選舉還是間接選舉，所有參選的候選人都是由社團提名的。

競選動員方面，在直接選舉中，當社團通過提名委員會提名的候選人名單獲得選舉管理委員會確認後，籌措選舉經費、組織選舉集會、提出競選政綱等競選動員活動隨即開始。競選期間，政綱發布與宣傳、宣傳品的印製與散發、宣傳廣告的發布，甚至張貼海報、電話拉票等活動，無不由社團包辦。與直接選舉相同，間接選舉的競選雖然不算熱烈，但候選人活動同樣由界別內的社團組織參與。可以說，在競選活動過程中，每一個環節都離不開社團。

2、增強政策倡議功能

回歸後澳門社會治理相關的政策由特區政府與社會共同制訂，因此社團的政策倡議與政策諮詢功能得到加強。社團經常應政府邀請參加各類政策立法諮詢。實際上，社團已成為政府制訂政策的主要諮詢對象。一些代表性社團內部成立了政策研究機構，例如澳門中華總商會成立策略研究委員會，工聯總會成立政策研究暨資訊部，婦聯總會與街坊總會均成立了政策研究室

等。同時，也有不少獨立於大型社團的論政社團成立，如2006年成立的澳門公民力量、2010年成立的澳門三十行動聯盟，這些社團亦以政策研究與倡議為核心活動。

在社團倡議的具體政策方面，如工聯總會提出賭場荷官與職業司機不輸入外勞，政策獲特區政府採納。一些與勞動權益相關的立法工作也是由工聯總會不斷爭取而來的，如2015年8月實施的《工作意外及職業病損害的彌補制度》新規定，保障僱員在惡劣天氣上下班途中的安全^⑦。

健全社會保障制度是街坊總會、工聯總會與婦聯總會等社團關注的政策議題。要求政府擴大社保的受惠面、向社保基金增撥儲備、完善澳門非僱員居民自願參保的政策，以及推動政府建立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是街坊總會與工聯總會長期致力推動的政策議題。同樣，婦聯總會一直推動建立雙層社會保障制度，並主張落實全民社保，為未能及時參保人士提供補交供款登記機制。

婦聯總會還長期跟進男士侍產假政策。2015年，婦聯總會向經濟財政司反映社會要求確立男士五天有薪侍產假的訴求。2018年，政府啟動修改《勞動關係法》，明確將男士五天有薪侍產假列入優先修訂的內容之中，並表示願意為本地僱員在產假報酬方面提供相關補貼^⑧。

向政府反映居民意見、提出政策建議，被街坊總會視作參政、議政的重要手段。對於居民強烈關注的房屋政策，街坊總會建議政府制訂切合社會需求的公共房屋興建計劃、為社會房屋申請者制訂輪候年期、改革公共房屋申請排序方式等，還要求政府增撥土地資源以供興建公共房屋之用，並建議改組房屋局，「使其成為一個負責統籌、規劃、興建、分配和管理公共房屋事宜的問責制部門」^⑨。

3、發揮人才培養與輸送的功能

社團成為澳門回歸後管治人才來源的主要渠道之一，尤其是立法會議員、行政會委員與各政策諮詢機構的成員。現任立法會議員中絕大部分都有社團背景，直選議員均兼任社團職務，而間接選舉本來就是以社團法人為基礎的選舉，選舉產生的議員全部兼任社團領導職務。即使是委任議員，大部分也兼任社團職務。除立法會議員外，行政會成員也多數來自社團，一般都擔任代表性社團的領導職務。

在特區政府設立的各類政策諮詢委員會中，成員除了政府官員外，還有社團代表與社會人士，而社團代表則是重要成員。以青年事務委員會為例，其三十四名組成人員除政府官員外，還必須包括由委員會主席委任的青年、教育、經濟、文化及社會互助範疇等領域最多十五個社團或機構的領導人或其代表^⑩，佔比接近一半。特區政府各類諮詢委員會人員的組成大同小異，社團代表均佔有相當比例。

4、從事權益保障活動

一些職業或性別社團自回歸後開始加強會員及居民的權益保障工作。例如，婦聯總會成立了婦女權益部，關注反家暴立法進度，要求修訂性犯罪法律，提升託兒服務品質等。工聯總會將維權與服務作為其工作的兩個重點，並成立權益委員會，非常重視居民的就業保障。2003年，澳門旅遊娛樂有限公司（澳娛）出現勞資糾紛，工聯總會考慮到事件對數千名澳娛員工及其家庭可能帶來的衝擊，積極參與糾紛的斡旋工作。最後，澳娛的子公司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澳娛職工聯誼會、工聯總會與勞工局簽署了四方諒解備忘錄，穩定員工崗位，保證轉職員工收入，並改變依靠茶錢作為主要收入來源的博彩前線員工的收入模式，從而避免了社會震盪。2008至2009年間，受國際金融海嘯影響，澳門出現就業問題。工聯總會發動博彩企業員工簽名行動，積極勸說博彩企業以無薪假期代替大規模裁員，成功保住數千名博彩從業員的崗位。為減少失業，工聯總會還積極推動政府出台在崗培訓計劃、低收入補貼計劃等措施^①。

此外，一些特定行業的社團圍繞着維護其行業員工的權益展開工作。例如，澳門公職人員協會協助公務人員撤銷不合法的候命制度與周末無薪工作制度，解決合約延續問題，爭取開標競投政府房屋等。公務華員職工會向政府提出，基層公務員面臨沉重的生活壓力，部分職位無人願意入職且流動性高，希望政府向基層公務員發放額外的2,800澳門元生活津貼。其後政府回應會考慮在居住、津貼方面關照基層公務人員^②。

中華教育會作為澳門關注中小學教師權益的教育團體，致力於推動特區政府制訂《非高等教育私立學校教學人員制度框架》（「私框」）。該會認為，「私框」並非只是事關薪酬福利，而是透過制度為教師創造合適的工作條件：參考國際標準，規範不同教學階段教師的課時量，規定每周工作三十六小時，減少教師沉重的工作量，使教師能夠騰出更多時間進行更有效的專業發展培訓。「私框」還規範了教學人員的評核制度和專業發展要求，有利於強化教師的專業性^③。在中華教育會及其他教育團體的爭取下，「私框」於2012年2月在立法會通過。

由上可見，在特區成立後，澳門社團在選舉參與、政策諮詢與倡導、政治人才培養與輸送、權益維護等政治參與方面的豐富實踐，充分說明了特區時代澳門社團的政治地位與政治功能得到強化與拓展。

五 結語

回歸後，隨着澳門政治轉變、經濟發展與社會變遷，澳門社團取得空前發展。以2008年選舉法的修訂為界，可以將澳門社團的發展分為前後兩個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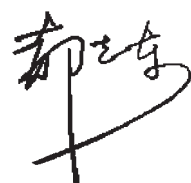
段，總的趨勢是社團總量持續增長，而社團形式則多種多樣，結構分布廣泛且有所變化，新型社團不斷出現，傳統社團佔社團總量的比重則有所減少。在社團的社會角色方面，雖然回歸後社團的社會服務與政治參與兩大基本功能得到延續，但在內容與方式上卻出現轉變與創新，「擬政府化」功能有所轉變，「擬政黨化」功能得到強化。社會服務的轉變表現為資源從民間籌措改為政府提供，並轉向綜合化、專業化和國際化。而政治參與方面則表現為強化與擴展的趨勢，從參加選舉、政策諮詢到培養和輸送政治人才、維護權益到支持特區政府依法施政，澳門社團的參政活動與政治功能得以全面增強。可以預見，在現行的政治體制與社會生態下，澳門社團仍將扮演重要的社會角色，繼續發揮提供多元社會服務與承擔政黨化的政治功能。

註釋

- ① 〈民眾建澳聯盟章程〉，《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二組》，第13期（2008年3月26日），頁2431。
- ② 丁開傑：〈從第三部門到社會企業：中國的實踐〉，載英國文化教育協會、中央編譯局比較政治與經濟研究中心編：《透視社會企業：中國與英國的經驗》（北京：英國文化教育協會，2007），頁77。
- ③ 〈聚賢同心協會章程〉，《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二組》，第6期（2011年2月9日），頁1316。
- ④ 〈群力智庫中心章程〉，《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二組》，第9期（2011年3月2日），頁2149。
- ⑤ 婁勝華：〈庇護主義與澳門社團文化（三）〉，《澳門日報》，2009年4月27日，E07版。
- ⑥ 婁勝華：《轉型時期澳門社團研究——多元社會中法團主義體制解析》（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4），第四章。
- ⑦ 〈訂最低工資 工會法提案 鄭仲錫：立法維權新進展〉，《澳門日報》，2015年12月11日，A14版。
- ⑧ 〈明確五天男士侍產假 增十四日無薪產假 政府補貼產假薪酬〉，《澳門日報》，2018年5月8日，A01版。
- ⑨ 〈向政府遞信建議改組房屋局 街總倡改革公屋競投方式〉，《澳門日報》，2009年4月21日，B07版。
- ⑩ 〈第12/2002號行政法規〉，《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一組》，第23期（2002年6月10日），頁681。
- ⑪ 〈回顧工運盡顯團結〉，《澳門日報》，2013年1月18日，B05版。
- ⑫ 〈昨晤崔世安提五建議 華員會倡增基層公僕津貼〉，《澳門日報》，2013年7月5日，B02版。
- ⑬ 〈訪十九會員學校 晤千教師達共識 教育會促私框盡早立法〉，《澳門日報》，2011年7月18日，C01版。

「負責任博彩」？

——澳門博彩業中政府和運營商的角色



眾所周知，自從1999年澳門回歸以來，博彩業有了大幅度的發展。根據澳門大學博彩研究所的2016年博彩業現狀調查報告〈澳門幸運博彩經營權開放中期檢討：經濟、社會、民生影響及承批公司營運狀況〉（以下簡稱〈中期報告〉），澳門政府財政盈餘滾存不斷膨脹，到2014年底，已達4,871億澳門元，相較於2002年博彩經營權剛開放時，增長率約九十八倍，十二年複合增長率達46.7%^①。早在2008年，澳門的賭場收入已經超過美國拉斯維加斯和大西洋城的總和，並接近兩地賭場再加上澳大利亞賭場的收入總和^②。2018年的博彩總收入達到3,028.46億澳門元，直接稅收入達1,067.8億澳門元，按年增長14%；博彩稅收佔政府總收入近80%^③。

但是澳門博彩業在取得成功的同時，也引發了不少社會問題，包括與博彩有關的犯罪、問題賭博等等。雖然澳門政府和博彩業者在這些方面都做了一些努力，但是弊病仍然不少。本文將簡單敘述回歸二十年來澳門博彩業的發展，然後分析與博彩相關的某些社會問題，尤其是涉及到何謂「負責任博彩」的問題，包括政府與博彩運營商之間的關係、高利貸、貴賓廳、問題賭博等。我們認為將負責任博彩的重點放在對賭博者與其親友的教育上是遠遠不夠的，政府和業者應該在更多的方面承擔更多的責任，採取更多的措施來解決上述諸多問題。

本文的分析建立在其他學者以及我們自己的研究基礎之上。2012到2013年間，我和迪肯大學 (Deakin University) 的漢考克 (Linda Hancock) 教授、內華達大學拉斯維加斯分校 (University of Nevada, Las Vegas) 的湯普森 (William N. Thompson) 教授這兩位研究博彩政治學與社會學的專家，以亞太博彩研究學會的名義為澳門政府做過一個關於澳門、拉斯維加斯、墨爾本三地賭場的負責任博彩對比研究^④。我們調查的博彩運營商是當時在上述三地同時經營

賭場的公司，即金沙、永利、美高梅以及新濠博亞。我們查閱了各地關於負責任博彩的資料，並訪談了約一百位在賭場各個領域工作的人員（包括博彩運營商的代表、管理人員以及荷官）、非政府組織（NGO）或其他救助機構的人員、有過問題賭博的人，以及負責博彩監管的政府人員。這篇文章也反映了我們的部分研究發現^⑤。

澳門各博彩運營商的執照將於2022年到期，澳門政府正在考慮是否要給它們續約。在作出這個決定的時候，這些運營商是否盡了推動負責任博彩的義務，是一個必須考慮的問題；這也關乎澳門政府的施政能力問題與博彩業的合法性問題。因此，這篇文章不僅有助於提高讀者大眾對澳門博彩業問題的認識，也對政府決策有重要參考價值。

一 澳門博彩業二十年來的發展簡介

澳門的博彩歷史從1847年賭場產業合法化以來，已經經歷了一百七十多年歷史^⑥。在十九世紀後期，澳門就已經被稱為「東方蒙地卡羅」。從二十世紀30年代起，澳門的博彩業採取了專營制度，先後由以霍芝庭為首的豪興公司（1930）、傅德蔭（傅老榕）和高可寧的泰興娛樂總公司（1937），以及葉漢、葉德利、何鴻燊、霍英東合組的澳門旅遊娛樂有限公司（1961，其後於2001年成立子公司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澳博」〕）專營，一直到2002年博彩經營權開放。

本來2002年政府只將賭牌批給三家公司：澳博、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銀河」，它是和威尼斯人〔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威尼斯人」〕聯合投標的）以及永利度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永利」）。但是同年12月，政府又允許威尼斯人（母公司是拉斯維加斯金沙集團，下稱「金沙集團」）獨立經營賭場。儘管這是從銀河的賭牌中拆分出的「副牌」，但是澳門實際上出現了四張賭牌。其他公司見狀，也採取了一些類似的動作。澳博將自己的賭牌拆分給美高梅金殿超濠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美高梅」），售價2.5億美元；永利則將自己的賭牌拆分給新濠博亞博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新濠博亞」），售價9億美元。美高梅是何鴻燊女兒何超瓊和美國美高梅的合資公司；新濠博亞是何鴻燊兒子何猷龍與澳大利亞PBL公司的合資企業。於是澳門實際上有六家博彩公司在經營四十多間賭場：澳博、銀河、永利、威尼斯人、美高梅和新濠博亞。

如前所述，博彩業的發展給澳門帶來了可觀的收入。澳門大學博彩研究所的〈中期報告〉對博彩業的正面影響總結如下：博彩業的發展使得外來投資屢創新高；失業率創歷史新低，幾乎達到全面就業的水平；人均產值躋身世界前列；財政儲備滾存豐厚；大型建築工程湧現，基礎建設得到發展；酒店綜合設施群集；會議展覽業也基本形成；旅遊購物中心漸見雛形；社會福利

提升^⑦。程惕潔也指出，外資的引進使得賭場管理的文明程度有所提高，澳門開始出現法律制度的國際化轉型，非博彩的文化產業也逐漸萌芽^⑧。

當然人們也都意識到博彩業帶來的負面影響，比如通貨膨脹、房屋價格高企等。程惕潔認為澳門貧富懸殊問題還很嚴重^⑨，儘管〈中期報告〉指出貧富懸殊的情況後來得到改善^⑩，不過私樓房價高企，普通老百姓買不起，卻是事實。人們普遍認為經濟與就業過度依賴博彩業是一個問題，所以澳門政府經常強調澳門經濟必須多元化發展，儘管這更多只是口號而已。另外，當然還有問題賭博、與博彩相關的犯罪活動以及其他問題，這些正是本文想要探討的。我們將分別敘述政府與業者的關係、高利貸問題、貴賓廳問題、問題賭博。這些其實都與負責任博彩有關。

二 負責任博彩：到底誰要負更多的責任？

布拉什琴斯基 (Alex Blaszczyński) 等人把「負責任博彩」定義為「旨在防止和減少賭博行為的潛在危害的政策和做法；這些政策和做法往往包括一系列用來保護消費者、教育社區/消費者使他們認識到賭博的潛在危害，以及使病態賭徒獲得有效治療的各種措施」^⑪。正如維多利亞博彩機行業對「負責任博彩」的定義那樣，對該行業來講，它們所提供的產品和服務，應該能夠幫助顧客在博彩中獲得娛樂，而同時又能夠使這些顧客在娛樂時做出理性和明智的選擇^⑫。這個定義似乎暗含了政府和博彩公司需要做的事情。但是在實際操作過程中，所謂的「負責任博彩」的主要持份者卻是有賭博問題的個人，博彩公司的責任只是用適當的方法告知賭客有關賭博的風險。

〈中期報告〉對「負責任博彩」的定義也強調了賭博者個人的責任：「負責任博彩是指在一個適度監管的环境下，博彩者在參與賭博時不會對本人、家人、親友、其他博彩者、娛樂場員工的安康構成威脅，或為本地區及博彩者原居地帶來負面影響。換句話說，負責任博彩是把博彩行為及博彩業可引致的危害減到社會可接受的水平。」^⑬〈中期報告〉隨後也提到政府與博彩運營商以及社區各種團體的責任，但是澳門大學博彩研究所推廣負責任博彩的活動，僅限於從2009年起和澳門政府的社會工作局、博彩監察協調局(博監局)每年聯合主辦的「負責任博彩推廣周」系列活動，旨在提高澳門居民對負責任博彩的認知。〈中期報告〉在一項對二十家問題賭博防治機構的調查中發現，人們認為賭博者及其親友應該對負責任博彩負起更大責任，其次是博彩運營商，然後是教育及其他社區團體，之後才是政府以及防治機構^⑭。換句話說，顧客在賭博時要做出一個理性的選擇，而博彩運營商也必須盡自己「照顧顧客的義務」(duty of care) 並採取合理且必要的措施來預防問題賭博。尤其對那些已經存在明顯問題賭博特徵的、很容易墮入賭博深淵的個人來說，博彩業者的責任就更加重要^⑮。

但是如果讓博彩運營商負起責任來，政府就必須先做好監管的工作。正如我們在下面幾節將要討論的，這兩者都遠遠沒有盡到自己的責任。主要問題在於它們都將負責任博彩的目標指向賭博者和他的親友。尤其是在對待病態賭博的問題上，賭徒處在生病的狀態，無法控制自己的行為，在這個時候要讓他們自己去負責任，顯然是不現實的。這就和醫生不作為，而讓病人給自己治病一樣。因此，在下面敘述的與博彩相關的各種問題中，我們可以看到其實政府和博彩運營商都需要擔負起更多的責任。

三 政府與博彩運營商的關係

政府與博彩運營商的關係是一種互利的關係。政府是博彩業的主要利益相關者之一，因為它從博彩業得到稅收來維持整個社會的運轉。而博彩業者必須獲得政府的許可才能運營，同時在運營中獲得巨大的利益。在這個過程中，政府要監管博彩業者的經營，以維護一個更大的社會利益。博彩業除了向賭客提供服務之外，還要向政府納稅。由於這種互利的關係，政府和博彩運營商互相影響，無論這種影響是正面還是負面的。在與政府的互動過程中，業者可以促進對公民權利的保護，比如通用汽車公司在種族隔離時期的南非所做的努力；業者也可以幫助政府限制人民的公民權力，比如殼牌石油公司在尼日利亞所做的那樣^{①6}。那麼澳門政府與博彩業者之間關係的具體情況如何？是更像通用汽車公司還是更像殼牌石油公司呢？

從澳門賭場繳納稅款的情況來看，六張賭牌的特許經營者必須支付的稅額為其賭博總收入的35%。除此之外，他們還要給澳門基金會支付博彩總收入的1.6%，用於社會、經濟和文化發展，另有2.4%用於城市發展和建設^{①7}。近年來，博彩收入約佔澳門財政總收入的80%。澳門人均本地生產總值(GDP per capita)在2006年已達到227,508澳門元(約合不到3萬美元)，超過香港，接近日本^{①8}，而根據世界銀行的數據，2017年澳門的人均GDP達到8萬多美元，是盧森堡之外世界第二富裕經濟體^{①9}。其中澳門賭場的貢獻是主要的，博彩業者對澳門政府的影響也是可以想見的。

那麼博彩業者如何影響政府的決策呢？有些影響應該說是正面的。在制訂博彩規章制度方面，外國公司在某些特定領域發揮了積極的作用。正如伊定頓(William R. Eadington)和蕭志成所指出的，永利和金沙集團在澳門設賭場意味着澳門相關法律或規章至少需要部分改變，因為它們必須同時遵守美國內華達州的「外國賭博」法律和規章。本地法律需要和外地法律接軌，它們才能運作^{②0}。以信貸制度為例，在2004年之前，儘管法律規定無論由誰借錢給賭客都是非法的，但是這種做法在現實中被默許。如果發生諸如放高利貸、恐嚇、暴力等犯罪活動，特許經營者(如澳博)可以宣稱不知情並拒絕承擔責任。永利進駐澳門後，堅持要求借貸合法化，於是借貸從那時起就合法化了^{②1}。

當然，類似這樣正面的影響其實比較有限，而且也會衍生其他問題。借貸合法化使得債權人可以訴諸法律手段向債務人追索。不過，他們只能在澳門討債，而不能在中國大陸討債，因為賭博在那裏仍然是非法的。這又使外國公司必須建立起它們自己的貴賓廳體系和「疊碼仔」（中間人，下詳）網絡，和澳門賭場的做法接軌。但是，相關法律仍然比較模糊，致使非正規操作方式在企業間盛行，而不受外國或澳門法規的約束²²。儘管也有一部監管「疊碼仔」的法律，而且有法律總比沒有好，但事實上該法律並沒有清楚解釋究竟哪些「疊碼仔」的個人信息需要被公開，哪些「疊碼仔」的個人信息不需要被公開；對違法的處罰也沒有說明²³。

此外，政府的政策是否透明、公正、公平，也會影響到博彩業競爭對手之間的關係；而賭場的作為也會影響政府決策的透明或公正與否。2007年12月，政府把往來香港和澳門的渡輪業務許可證授予金沙集團旗下屬於威尼斯人的金光飛航。剛開始運作約一個星期，因法院出面干預，金光飛航不得不停止運作。原來信德集團有限公司和美高梅的負責人何超瓊及其父親何鴻燊抗議，指授予博彩特許運營商以航運許可證是違反法律的。在招標程序不透明的情況下這樣做，就更為不妥²⁴。在立法會議上，何鴻燊的太太、立法會議員梁安琪甚至抱怨說「同人唔同命」，批評政府對特定博彩運營商（指威尼斯人）情有獨鍾，給予它們土地開發（指路氹金光大道）的權力、更多的外勞配額，以及招募大陸勞工時更為便利的條件²⁵。顯然，政府在監督博彩業與平衡外國和中國資本的商業利益之間尚有不足（金光飛航在一個月後恢復營業）。但是，博彩運營商同樣有責任促使它們與政府之間的對話更公開、更公平。這有助於營造一個良性的競爭環境，並為賭場及政府樹立一個健康的形象——這也是對澳門公民的一個責任。

事實上，外界很難知道博彩運營商和政府之間到底是一種怎樣的關係。我們在前面已經提到銀河和威尼斯人拆分賭牌，以及獲批賭牌的另外兩家公司將副牌轉讓給其他公司並獲利的情況。其實只有政府才能發牌並從中收費，為甚麼博彩運營商居然可以高價賣副牌給其他公司呢？賣了一張副牌之後，是否可以賣第二、第三張乃至更多的副牌？這些決策到底是怎麼做出來的，是否有利益輸送？這一切都仍然是個謎。

另外一件在海外媒體引人注目、在澳門本地卻無聲無息的事情，是關於金沙集團和澳門政府與中國官員之間一些不透明的交易。2016年，金沙集團和旗下的金沙中國（於澳門運營）前行政總裁翟國成（Steve Jacobs）在庭外和解，賠償後者7,500萬美元。原來後者於2010年向法庭狀告金沙集團將其解僱是試圖掩飾該集團一系列疑似不合法的活動，包括為了在中國和澳門的生意向一個中國人行賄6,200萬美元的事實。在此之前，金沙集團已經因為可能違反美國聯邦的《反海外賄賂法》（*Foreign Corrupt Practices Act*）而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交付了900萬美元（即該集團兩天的利潤）的罰款。其他涉及到的可能有問題的行為還包括：收購一支中國籃球隊、在北京建立一個商務中心

的努力，以及獲得澳門的航運許可證的過程（即前文提到的讓澳博耿耿於懷的事件）。

2017年，金沙集團向美國司法部交付了700萬美元的罰款，以終止一個關於該集團在獲取澳門賭牌時是否違反了美國《反海外賄賂法》的調查。這也是和三個賭牌分為六個的奇怪現象有關的問題（或許這個調查本來是可以給出一些解釋的）。金沙集團承認自己的主管有意識地不去監管給別人的付款是否合法，也沒有按照規定記錄這些付款²⁶。

那麼澳門政府在這些事件中起了甚麼作用呢？根據ProPublica和美國公共廣播電視公司(PBS)節目《前線》(Frontline)的幾位調查記者的報告，我們知道澳門的一個行政會成員兼立法會議員曾參與其事²⁷。2009年，該名人士是某位北京高官和金沙中國的業務總管之間的中介。當時他們有兩件棘手的事情需要處理：一件事是如何平息某位台灣商人對金沙中國的訴訟，另一件事是如何能獲得澳門政府的許可將金沙中國在澳門路氹金光大道新建的四季酒店作為豪華住宅賣掉²⁸。他在電郵中說辦成此事需要3億美元。與此同時，他會向澳門當地的官員施壓來解決這些問題。

2009年，金沙集團向該名人士的律師樓付了70萬美元，他的律師樓為這筆款項所做的使用說明是「和澳門政府的各種會議和接觸」，包括成功游說澳門行政長官在沒有公開招標的情況下將航運許可證給予金光飛航。2010年，他向金沙集團提出每月給他支付100萬澳門元(12.5萬美元)的服務費而他沒有義務提供具體服務的明細。但是這個要求被金沙集團的主管拒絕了，因為他們害怕這樣會違反美國的《反海外賄賂法》。後來這個問題被金沙集團老闆艾德森(Sheldon Adelson)自己插手解決，金沙集團的法律總監辭職，翟國成被解僱。該名人士後來成為金沙中國的外聘法律顧問，報酬不詳。

總之，政府和博彩運營商之間有着一種非常複雜、也是一般人很難完全了解的關係。它們之間的互動，對澳門特區至關重要，因為澳門財政收入的絕大部分來自博彩業。雖然這對澳門社會的整體利益、澳門公民的知情權(公民權利)、博彩業的合法性、澳門政府的合法性與施政能力來講都很重要，但是從我們上面所敘述的幾件事情來看，當中又有太多不透明的地方，甚至可能會有一些法律所不允許的事情以至於腐敗的利益輸送發生。當然，這些問題的根本解決，還需要澳門政治體制以及公民社會的改革與完善。

四 高利貸問題

根據澳門司法警察局關於2017年罪案的報告，在全年12,629個立案的案件中，4,714宗與賭博有關，包括428宗關於高利貸的嚴重案件，以及464宗關於非法禁錮的案件，其中四宗非法拘禁案導致了被禁錮人自殺或在逃跑中墮樓死亡²⁹。由於有關問題十分嚴重，致使澳門的博彩運營商開始買保險來保

護他們的豪賭客，以免他們被迫債並遇到不測^⑳。2016年司法警察局向檢察院移交了1,341個涉及高利貸的嫌疑犯，這些案例應該只是冰山一角；我們在訪談中被告知的案例數目遠遠超過這些。

〈中期報告〉指出，2014年澳門的高利貸個案有208宗，同比增長29%^㉑；2015年博彩業遭遇短暫的下滑，司法警察局處理了318宗高利貸案件，同比增長55%。一位澳門被訪者告訴我們：「這些『貴利佬』〔放高利貸者〕每天都在害人。我們每天8個小時一班，每班都會轟走約200個這樣的人。他們組織良好，有自己的宣傳單，還有客戶服務。他們捕食的都是些最易受害的人。警察通常不管這些人，除非他們把人禁錮起來了。其實對這些人應該是零容忍才對。」^㉒這位被訪者來自一個較大的賭場，如果從訪談中得出的這個數字來看，再考慮到規模較小的賭場可能會少一些「貴利佬」，那麼在澳門四十多個賭場中，「貴利佬」至少也應該有幾千人。受害者不僅有一般的賭客，也有豪賭客。一位墨爾本的被訪者說，「澳門賭場在這些問題上是睜一隻眼閉一隻眼的」^㉓，事實可能就是這樣。有的賭場甚至允許這些「貴利佬」在他們的賭場拉客，或者待在自動櫃員機旁邊，尋找可以下手的對象。這些人很容易淪為有組織犯罪集團的發展對象。

〈中期報告〉也提及，2013年6月司法警察局曾經破獲回歸以來最大的貴利集團，檢獲借據2,500份，涉及金額超過5億澳門元。當局估計這個集團已經存在並經營了十二年^㉔。這個犯罪集團存在了這麼久，都沒有被業者或者警察發現，沒有得到處理，不是很能說明問題嗎？

澳門政府和博彩運營商如果真的想要讓博彩業健康發展，想讓人們對政府和業者抱有信心，就必須採取監管措施。政府可以強制賭場向警方報告懷疑放高利貸行為以及「貴利佬」的出沒。被訪者的看法是，各賭場都有監控，很容易識別「貴利佬」。當然也有偽裝較好、不易識別的，而且受害者在多數情況下也不敢報案，甚至被迫加入毒品犯罪或賣淫行業。但是如果業者和政府真的負起責任來，那麼這個問題應該能夠在很大程度上得到解決。這也是負責任博彩的題中應有之義。如果政府不加強執法，並要求賭場方面採取積極措施防止這樣的情況發生（比如培訓賭場職員識別「貴利佬」的能力，並向警方舉報），那麼雙方都不能期待社會大眾對它們產生信任，政府以及這個行業只會受到人們更多的質疑。

五 貴賓廳問題

〈中期報告〉指出，多年來澳門有60%到70%的博彩收入都來自貴賓廳的豪賭客^㉕。在拉斯維加斯，2017年老虎機（角子機）為賭場帶來的收入佔總收入的51%，豪賭客所佔比例較小^㉖。有報告提到，1999年，拉斯維加斯的豪賭客佔所有賭客的5%，但是佔賭場收入的40%^㉗。據我們的澳門被訪者所說，其實澳門貴賓廳的收入一般佔總收入的80%。當然，有時貴賓廳的收入

或高或低，中場（非貴賓廳的賭檯）收入可能會增加。例如在2018年第三季度，貴賓廳收入只佔賭場收入的54%³⁸。但是，貴賓廳在將來很長一段時間仍然會是澳門賭場的主要收入來源，這應該是沒有爭議的。

〈中期報告〉說貴賓廳的豪賭客多數來自中國大陸：四分之一是政府官員，四分之一是國企老闆，三分之一是私企老闆³⁹。2013年一宗轟動全國的案件涉及到中國農業銀行副行長楊琨，他挪用公款賭博輸掉30億元。曾忠祿總結了1998到2008年中文媒體報導的99位豪賭客案例，發現在有報導一次性輸掉金額的53位豪賭客中，一次輸掉最多金額為1億元人民幣，最少為5萬元，平均數為671萬元，中位數為100萬元。在有報導整個賭博生涯中輸掉金額的81個案例中，最多為8億元，最少為10萬元，平均輸掉2,974萬元。民營企業老闆賭得最大，賭資最高為8億元，平均賭博金額為6,568萬元；如果去掉最高的8億元，那麼平均賭資為2,896萬元。賭資佔第二位的是政府官員，最高為1億元，平均為2,208萬元。然後是國企高管，平均輸掉1,567萬元。其他群體如出納，最高輸掉1,071萬元，最少輸掉86萬元，平均輸掉414萬元⁴⁰。當然這些都是公開報導的案例，多數豪賭客的情況我們並不清楚。

最重要的是這些問題賭博造成的嚴重後果：挪用公款、詐騙、受賄等。另外在曾忠祿研究的這99人中，15人被判處死刑，2人死緩，20人被判十到二十年的徒刑，7人自殺，十幾家民營企業破產⁴¹。有一年我隨澳門的一個教育訪問團到杭州，陪同我們的教育廳朋友說，在他認識的不少民營企業朋友中，已經有多人因為到澳門賭博以致傾家蕩產，多家飯店倒閉。這是多少人間悲劇啊。

為了避免以上悲劇發生，貴賓廳的監管首當其衝。〈中期報告〉指出，貴賓廳是1985年以來澳博的一種責任承包制，即將貴賓廳批出給非持牌公司的第三者去經營。雙方按照一定的規則分成，比如六四分成，具體比例由雙方協商決定⁴²。這個「賭廳承包制」也就是所謂法律上的中介人制度。這些中介人（賭廳廳主）負責組織賭團，或利用「疊碼仔」（和賭廳廳主合作、為廳主服務並獲取報酬的人）來拉客賭博，並向賭客發放信貸，賭場則負責提供荷官、場地和其他後勤支援⁴³。博監局的數據顯示，2015年頒發183個中介人執照，其中法人158個，自然人25個，每年都有人進入也有人退出⁴⁴。但是我們的被訪者說澳門的中介人實際上應該有一萬人左右，顯然多數是非法中介。

貴賓廳制度是澳門博彩業的中流砥柱，但是其中的問題也很多。中介人放貸的壞賬、呆賬比例達10%至20%。由於在中國大陸賭博是非法的，所以他們無法利用法律途徑到大陸去追討賭債，只能通過個人網絡或者民間討債公司來進行，而這又往往涉及到法律的灰色地帶。

此外，還有「賭檯底」的問題，即廳主或外圍集團在賭博前私下與客人達成協議，同意將賭檯上下注的金額放大到數倍在私下對賭。比如，雙方同意「賭檯底」的倍數是十，如果檯上輸或者贏10萬元，那麼檯下就會付100萬元。博彩的遊戲規則總是對莊家有利，於是廳主或者外圍集團穩賺不輸，而且免交39%的博彩稅，也不需和持牌公司對分利潤。由於此間利潤巨大，會引起

利益集團的爭奪戰，或者犯罪集團的「黑吃黑」，使得賭廳可能一夜清盤，或者賭客一夜之間傾家蕩產。另外還有其他各種非法活動，如一些無法進入賭場的人士通過他人利用網絡或者電話賭博；賭廳廳主吸收投資，一旦資金鏈斷裂，廳主破產，造成投資者損失慘重等情勢，這裏就不一一列舉了^⑤。

對於貴賓廳出現的這些問題，政府和博彩運營商似乎都無能為力。但真的是這樣嗎？為甚麼不盡快立法或者修法規管各種各樣的高利貸、「洗黑錢」、「賭檯底」、代客保管款項或吸收投資等非法或者灰色地帶的活動，並允許一些秘密偵查手段（比如「放蛇」）？金麟貴賓廳的中介人黃山2014年欠下100億港元的爛賬後潛逃，使數以百計的人經濟受損；2015年永利旗下的多金貴賓廳管理人員攜款潛逃，結果四十九名事主報案，涉及金額5.2億港元^⑥。

所有這些問題，難道不應該引起澳門政府的警覺，並盡快立法、完善對中介人的監管和加強執法嗎？中介人也要對問題賭博負責，尤其是拿公款來賭博的人。中介人有責任把握自己招來的豪賭客是否有錢豪賭，錢的來源是否合法，否則應該負連帶責任。如果不嚴格規管中介人的責任，避免這些駭人聽聞的事情發生，人們該怎麼評價政府的施政能力和施政的合法性呢？另外，如果博彩運營商只要求光顧賭場的賭徒進行「負責任博彩」，而自己卻放棄本身的企業社會責任，那麼這個行業的合法性何在？在我們訪問過的所有賭場中，沒有一個被訪者說他們的賭場有積極措施防止貴賓廳的問題賭博。我們聽到的說法通常是：「你怎麼知道人家沒有那麼多錢拿來賭博？」但現實是，的確有很多人沒有那麼多錢拿來賭博。因此，政府和業者都必須盡自己「照顧顧客的義務」。

六 問題賭博

〈中期報告〉指出，2013年澳門的「問題博彩流行率」為2.8%，合算為14,000人。但是社會工作局「問題賭博人士中央登記系統」數據顯示，2011至2014年間尋求救助的人士各年分別只有144、149、134、141人，其中三分之一是賭場工作人員^⑦。從2011年到2017年上半年，社會工作局總共接獲947宗救助個案^⑧，這和14,000人的數據相去很遠。

如果上述數字還不能給我們帶來震撼的話，或許下面2013年3月到6月刊載在《澳門日報》上的十多個問題賭徒案例，可以給我們一個更加直覺的印象。這些賭徒以及和他們有關的「貴利佬」給自己 and 他人造成了很大的傷害：

- 一位賭場員工因為無法償還賭債而在自己的住處跳樓自殺。（3月7日，A07版）
- 一位大陸婦女因為其丈夫不願意再借錢給她賭博而企圖跳海自殺。（3月25日，A03版）

- 一位廣東婦女因為無法找到錢償還「貴利佬」的高利貸而選擇自縊身亡。(3月27日，A01版)
- 兩位大陸人因為無法償還賭債而在一家澳門的酒店被殺害。(4月9日，A01版)
- 兩位荷官因為偷了價值350,000港元的籌碼而被捕。(4月9日，A06版)
- 一位澳門婦女因為放高利貸被捕。(4月9日，A07版)
- 一個沉迷賭博的二十四歲的年輕人向熟人借了60萬澳門元，騙她說要幫她買房子。(4月11日，A07版)
- 一位荷官因為和賭客合夥偷了價值15,400港元的籌碼而被捕。(4月16日，C05版)
- 五個「貴利佬」因受害者檢舉而被捕。(4月16日，C05版)
- 一個女中介人偷了自己的顧客200萬港元後失蹤。(4月23日，B11版)
- 一位大陸男子欠下10萬港元賭債並遭到禁錮，三個「貴利佬」被捕。(4月23日，B11版)
- 兩位男士在電腦上修改了一個貴賓賭徒的信息，從他的賬戶上盜走300萬港元。(5月21日，A06版)
- 一位香港人從一間賭場酒店的樓上躍下大堂自殺身亡。(6月20日，A06版)
- 在澳門運作了十二年的由香港人和澳門人組成的貴利集團(前述回歸以來最大的貴利集團)成員被捕，其中有十個中層經理，叫「檔頭」，每個人下面有四到十個員工，在賭場遊蕩，找需要借貸之人。其涉案金額達到5億港元。(6月27日，A01版)

下面三個由救助中心提供的詳細案例，提供了一幅更清晰的圖畫，讓我們看到問題賭博的形成以及救助的必要⁴⁹：

案例1：一個年輕人在高中時開始迷上賭博。他當時非常喜歡足球，所以就開始在網上賭足球，並且輸了很多錢。他家裏開了一個飯館，於是他就開始偷飯館裏的錢，然後拿這些錢去賭場，希望自己能夠贏回更多的錢。他到我們救助中心來的時候是二十五歲。他現在已經戒賭一年了。他以前是一個非常靦腆的孩子，高中的時候學習不是太好。他的弟弟學習很好，所以他有自卑感。無論是在家裏還是在學校，他都找不到自己的位置。只有在賭場贏了錢，他才能有一種成就感。這是他沉溺賭博的一個原因。

案例2：一個年輕肯幹的廚師在二十歲的時候被自己的同事帶去賭博然後入迷。他當廚師的時候，下午有很多時間，所以同事們就拉他去玩。一開始他只輸了一點錢，但是他玩得愈多就輸得愈多。他總是想下次就會把輸掉的錢贏回來，結果陷入沉重的賭債。他後來逃到台灣，覺

得那裏沒有賭場，所以會戒掉賭博。但是他一回澳門，就又要去賭場。他媽媽為此事非常痛苦，後來又生了重病，全家都受到他的問題賭博的影響。這時候他來到我們的救助中心尋求幫助。

案例3：這位女士因為家庭關係不好而沉迷賭博。她認為賭博可以使她暫時擺脫這個不幸福的家庭環境。她工作掙的錢比丈夫多，但是家裏的一切都是丈夫說了算。她自己感到很不開心。她在一個賭場工作，她的很多同事在下班後都願意去賭一把。一開始時，她對賭博一點都沒有興趣，但是後來也想試試玩一兩把。在贏到錢的時候，感覺自己可以把所有不高興的事情都拋在腦後了。但是在輸了錢的時候，她就想再繼續玩，把輸掉的錢贏回來。結果是愈輸愈多。

媒體常常報導陷入問題賭博的人的悲劇故事。我們在訪談的時候，也了解到一些像上面案例中的人如何一步步陷入賭博的深淵。我們相信從大陸到澳門來賭博並且陷入問題賭博的人應該也有各種各樣的故事，但是這些都是悲劇性的故事，是應該避免的。

那麼政府、博彩運營商、社區應該承擔怎樣的責任呢？當然賭博者自己和他的家庭需要承擔一部分責任，但是賭場是業者開的，賭牌是政府批的，如果沒有賭場，沉迷賭博的人陷入這些悲劇的可能性就會大大減少。政府與業者既然批准和開辦賭場，就應該為自己的賭場、為賭場的負面影響負責，同時從自己做起，推動負責任博彩。正如我們在墨爾本的一位被訪者說的：「如果你是一個超市的老闆，你不會漠視一個在你那裏發生問題的人。你要趕快去救助他。」^⑥另外一位拉斯維加斯的被訪者亦說，博彩公司需要花錢在自己的賭場設立一些救助機構，就像在滑雪場，老闆需要花錢僱用緊急救助人員，以幫助可能摔斷腿的人們。這個道理在博彩業也是一樣的。賭博是娛樂，但它是有後果的，所以博彩運營商的生意模式必須把這些後果考慮在內，防止悲劇的發生^⑦。

那麼政府和賭場都採取了甚麼措施，取得的效果如何呢？事實上，在他們所謂「負責任博彩」的措施中，表面的東西多一些，實質的東西少一些。

第一，如前所述，從2009年起，社會工作局、博監局和澳門大學博彩研究所每年都舉辦「負責任博彩推廣周」活動。澳門政府要求各個賭場都要放置關於防止問題賭博的小冊子，內容包含澳門四個救助機構的地址、電話號碼等；各個主要賭場也都配置了負責任博彩資訊亭或資訊站。不過，這些小冊子大都沒有放在非常顯眼的地方，多數人可能都不知道它們的存在；資訊亭或資訊站也很少有人使用。但是在賭場和政府方面來說，它們似乎認為已盡了自己的責任。

事實上，這些宣傳資訊的作用都有限，賭博上癮的人對這些很難提起興趣。不過，如果在進賭場的時候，給每人發一本小冊子，作用很可能會有所不同。這也是拉斯維加斯一位被訪者的看法^⑧。另外，小冊子中的救助機構電話號碼只有澳門電話，但是大多數賭客來自國內，撥打這些電話需要付

費。這些資訊對大多數的賭客來說都沒有甚麼幫助。其實大陸和香港都應該設有免費的救助電話熱線，除了官方和社團的救助組織外，還應該成立類似拉斯維加斯那樣的匿名問題賭徒自救組織。關於負責任博彩的宣傳，包括解釋各種遊戲賠率的小冊子、免費救助電話的信息、如何控制自己等資訊，在前往賭場的渡輪、大巴上都應該分發，在電視屏幕上都要宣傳。

第二，墨爾本皇冠賭場的老虎機上都有負責任博彩的提醒告示，比如「設立一個花錢的上限，不要越線」、「控制自己」、「最後贏的是機器」、「不要想把輸掉的錢再贏回來，回家吧」，等等。一些機器上有一個時鐘，會提醒賭博者是否需要休息一下再繼續玩。澳門賭場也應該有類似的提醒，同時應該設有時鐘。當然這些提醒對賭客來說到底有多大作用也很難說，有時候可能會產生反作用：問題賭徒被提醒之後反而會加大賭注，想把輸掉的錢趕快贏回來⁵⁵。但是，至少博彩運營商可以說它們採取了一些預防措施，這些措施可能也真的會幫到一些人。

第三，各個賭場在員工的培訓中，都需要加強對識別問題賭博的訓練，一旦發現就要向大廳主管報告，以採取適當措施防止問題惡化。一個拉斯維加斯的荷官告訴我們，其實問題賭博是很容易就能察覺到的，比如賭客情緒不穩、焦躁不安、很不高興、贏了要繼續玩，輸了也要繼續玩，等等⁵⁶。金沙中國開展了一個「負責任博彩大使」計劃，發現並幫助問題賭徒，但是效果如何不得而知。我們訪問過的所有賭場都沒有實行有效的「介入計劃」，即在發現問題賭博之後勸說賭客先休息一下再說的計劃。一個澳門的荷官告訴我們，介入是不容易的。如果介入，賭博上癮的人會非常生氣。他可能已經賭了二十四小時，甚至三天了；到臨晨的時候，他們特別易怒。你如果說了甚麼他不中聽的話，他會給你扔煙灰缸過來（以前在賭場是可以抽煙的）⁵⁷。但是拉斯維加斯的美高梅員工看到問題賭博時，會採取一些比較溫和的辦法勸阻，比如建議賭客休息一下，並給他一杯免費咖啡，等等⁵⁸。總之，如果賭場真的關心自己的顧客，還是有一些辦法可以用來幫助他們的。在這一方面，澳門是做得很不夠的。在負責任博彩方面，政府和業者正是最需要被教育的。

第四，2012年底，澳門政府開始推行「自我隔離計劃」，但是實際案例很少。澳門規定賭博者家庭成員或朋友可以為其申請自我隔離，不過需要被隔離者同意⁵⁹。這就大大減少了「自我隔離計劃」實行的可能。另外，如果只在一個賭場實施隔離，而不在其他賭場隔離，也就等於沒有隔離。所以澳門需要設立一個中央系統，監控「自我隔離計劃」的實施情況。根據〈中期報告〉，到2014年間，賭場成功協助賭客申請自我隔離的個案，新濠有3例，永利、美高梅各有1例，澳博、銀河、威尼斯人為0⁶⁰。墨爾本的皇冠賭場在十九年間，則有3,500到4,000個自我隔離案例，儘管每天會有一百人左右違反「自我隔離計劃」⁶¹。「自我隔離計劃」實行起來會有很多困難，但是政府和業者必須想辦法解決，這才是負責任的表現。

第五，在問題賭博救助方面，澳門的博彩運營商並沒有在自己的賭場裏面設置任何救助設施。但是在墨爾本的皇冠賭場，場內有一個「負責任博彩

諮詢/救助中心」，由2002年起設置，每周七天，每天二十四小時運營。如果場內的「博彩聯絡員」（類似金沙中國的「負責任博彩大使」）發現問題賭徒，就會引導他/她們到諮詢救助中心，接受諮詢師的免費幫助，或者被介紹到場外的一個救助中心。這是該賭場自稱為「世界第一」的負責任博彩設施。儘管我們的訪談發現這個計劃的效果不是特別明顯（因為沒有看到具體數據或者公開報告），但是我們參觀了這個諮詢中心，訪談了裏面的輔導人員，被告知每天通常有三到五個人來諮詢。我們知道至少博彩運營商是用了心的，並想盡力負起自己應有的責任。澳門政府其實應該和加拿大的安大略省賭場系統一樣，要求所有的賭場都設置這樣的機構來幫助有問題賭博的人士⁶⁰。

正如墨爾本的一位被訪者所說，所有的問題賭博預防與救助措施的效果都不是很明顯，因為管理層通常會鼓勵那些幫助他們賺錢的人和行為，而不是採取負責任博彩的措施讓問題賭徒遠離賭場⁶¹。我在寫這篇文章時，正好讀到一條消息，說澳門的博彩運營商開始使用人工智能與暗藏的攝像機（包括人臉識別技術）來追蹤賭客的博彩行為⁶²。這種新技術會告訴賭場大廳主管，誰是玩玩而已，誰是認真地在賭博，愈輸愈賭，然後他們就可以想辦法留住後者。可見追蹤病態賭徒、防止問題賭博，並沒有在他們的法眼之中。與此同時，另外一篇文章則報導說澳大利亞的麥格理（Macquarie）博彩公司開始禁止使用信用卡賭博，這就阻止了一些人可以在銀行借錢賭博的問題，也能更好地防止問題賭博的發生⁶³。這兩個思路很不相同。說到底，這還是政府和博彩運營商是否願意負責任的問題。無論在甚麼地方，這都是一個重要問題。技術是有的，辦法也是有的，關鍵是政府和業者是否有心——更確切地說：是否有「良心」，有多少「良心」。

七 結論

自從1999年澳門回歸中國之後，澳門的博彩業得到了迅猛的發展，為澳門的財政帶來了可觀的收入，各行各業也被相應帶動起來蓬勃發展，澳門的相關法制也逐漸得到完善。但是博彩業帶來的負面影響也不容忽視。從本文所敘述的事實來看，政府與博彩運營商的關係有時候不清楚，有腐敗的嫌疑。在高利貸、貴賓廳以及問題賭博上，政府和業者雖然都做了一些努力，但是這些努力對賭場所面臨的問題來講，遠遠不成比例。

「負責任博彩」的確是一個很好的概念，但是這個概念現在通常只拿來要求賭博者負責任，而政府和業者只要做一點點工作就好像已經盡到自己的責任。這是不對的。正如我們的一個被訪者所說，要求一個染上賭癮的人去負責任，就好像要求一個額葉受到損傷的人去正常行使這部分大腦的功能，並對事情作出正確的判斷一樣⁶⁴。

正如本文所講，政府和業者需要做遠比現在更多的工作。政府需要在立法和執法上履行自己的責任，不能只拿賭客的錢而不擔負照顧賭客的責任。

如果目前的情況持續下去，博彩業雖然可以維持，但是澳門政府的施政能力與合法性（即政府到底在為誰服務，其社會責任在哪裏）將會大打折扣。對於博彩運營商來說，除非政府嚴格要求它們承擔責任，否則它們是能不做就不做的，因為這些制止問題賭博的措施，不能幫助它們賺錢，只能要它們花錢，甚至丟錢。一位拉斯維加斯的被訪者說，除了政府的嚴格監管之外，另一個有效的辦法是法律訴訟^⑤。病態賭博是一個關乎公共健康的問題，而賭場是造成這個問題的直接原因。受害者的法律訴訟可能會使賭場直接面對這些問題，並想辦法盡可能地不要讓人們陷入問題賭博。

如前所述，澳門的六家博彩運營商的營業執照將在2022年到期，澳門政府正在考慮是否和它們續約。我認為政府在做這個決定的時候，應該考慮這些博彩公司能否承諾實行上述預防問題賭博的措施，能否在本文討論的其他方面也盡到負責任博彩的義務。這些重要負責任博彩措施的討論並不見於〈中期報告〉，儘管我們的研究是政府資助的，也是向政府做了報告的。如果這些博彩公司不能幫助問題賭博的預防與救治，就不應該給它們續約。但是澳門政府的官員們是否認同我們所講的「負責任博彩」的概念，澳門的博彩運營商董事會的董事們是否真的有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觀念，從目前澳門政治與社會體制的情況來看，人們對此似乎不能太樂觀。

註釋

① 〈澳門幸運博彩經營權開放中期檢討：經濟、社會、民生影響及承批公司營運狀況〉（2016年5月11日），由澳門政府委託調查、澳門大學博彩研究所的馮家超教授主導（下引簡稱〈中期報告〉）。關於上述數據，參見 [www.dicj.gov.mo/web/files/news/mid-report/report/Report%20\(Chi\).pdf](http://www.dicj.gov.mo/web/files/news/mid-report/report/Report%20(Chi).pdf)，頁 iii。

②③④⑤ 曾忠祿：《全球賭場掃描：現狀與趨勢》（北京：中國經濟出版社，2010），頁 27；36；38-42；47。

③ 〈去年澳門博彩稅收破千億增 13.6% 佔政府總收入近 8 成〉（2019 年 2 月 20 日），濠博新聞，<https://www.allinmedia.com.hk/2019/02/20/去年澳門博彩稅收破千億增13-6-佔政府總收入近8成>。

④ 我們提交給澳門政府博彩監察協調局的報告的題目是 “In Search of Best Practices in Responsible Gambling (RG): A Report on a Comparative Study of RG among Macau, Las Vegas, and Melbourne” (2013)。本人非常感謝亞太博彩研究學會的支持以及澳門博監局的資助，也非常感謝兩位參與這個課題的教授。我們的部分研究結果也發表在下面兩篇文章中，參見 Zhidong Hao, Linda Hancock, and William N. Thompson, “In Search of Best Practices in Responsible Gaming (RG): A Comparative Study of RG among Macau, Las Vegas, and Melbourne Casinos”, *Gaming Law Review and Economics* 18, no. 4 (2014): 361-68; Linda Hancock and Zhidong Hao, “Gambling Regulatory Regimes and the Framing of ‘Responsible Gambling’ by Transnational Casino Corporations: Asia-Pacific Regime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Asia Pacific Journa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38, no. 3 (2016): 139-53。本文第二和第三節的內容，也主要源自我的研究。第二節的討論，除特別註明者外，參見郝志東：〈從企業社會責任的視角看負責任博彩：以澳門為例〉，《澳門研究》，2011 年第 1 期，頁 117-18。第三節的討論源自同一篇文章，頁 123-24。

- ⑤ 我們研究的部分發現，也將呈現在本人即將出版的 *Macau: History and Society*, 2d ed.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forthcoming)。對政府與業者的關係、高利貸問題、貴賓廳問題、問題賭博的討論，參見本書政治發展和社會發展部分；關於澳門的博彩業與經濟發展，也可參見本書的經濟發展一章。
- ⑥ 關於這段歷史，參見曾忠祿：《全球賭場掃描》，頁20-22；關鋒：〈澳門經濟發展中的博彩業〉，載梁潔芬、盧兆興編著：《中國澳門特區博彩業與社會發展》（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2010），頁79-81。
- ⑦⑩⑬⑭⑰⑱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㉜㉝㉞㉟ ㊱ ㊲ ㊳ ㊴ ㊵ ㊶ ㊷ ㊸ ㊹ ㊺ ㊻ ㊼ ㊽ ㊾ 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㐀 㐁 㐂 㐃 㐄 㐅 㐆 㐇 㐈 㐉 㐊 㐋 㐌 㐍 㐎 㐏 㐐 㐑 㐒 㐓 㐔 㐕 㐖 㐗 㐘 㐙 㐚 㐛 㐜 㐝 㐞 㐟 㐠 㐡 㐢 㐣 㐤 㐥 㐦 㐧 㐨 㐩 㐪 㐫 㐬 㐭 㐮 㐯 㐰 㐱 㐲 㐳 㐴 㐵 㐶 㐷 㐸 㐹 㐺 㐻 㐼 㐽 㐾 㐿 㑀 㑁 㑂 㑃 㑄 㑅 㑆 㑇 㑈 㑉 㑊 㑋 㑌 㑍 㑎 㑏 㑐 㑑 㑒 㑓 㑔 㑕 㑖 㑗 㑘 㑙 㑚 㑛 㑜 㑝 㑞 㑟 㑠 㑡 㑢 㑣 㑤 㑥 㑦 㑧 㑨 㑩 㑪 㑫 㑬 㑭 㑮 㑯 㑰 㑱 㑲 㑳 㑴 㑵 㑶 㑷 㑸 㑹 㑺 㑻 㑼 㑽 㑾 㑿 㒀 㒁 㒂 㒃 㒄 㒅 㒆 㒇 㒈 㒉 㒊 㒋 㒌 㒍 㒎 㒏 㒐 㒑 㒒 㒓 㒔 㒕 㒖 㒗 㒘 㒙 㒚 㒛 㒜 㒝 㒞 㒟 㒠 㒡 㒢 㒣 㒤 㒥 㒦 㒧 㒨 㒩 㒪 㒫 㒬 㒭 㒮 㒯 㒰 㒱 㒲 㒳 㒴 㒵 㒶 㒷 㒸 㒹 㒺 㒻 㒼 㒽 㒾 㒿 㓀 㓁 㓂 㓃 㓄 㓅 㓆 㓇 㓈 㓉 㓊 㓋 㓌 㓍 㓎 㓏 㓐 㓑 㓒 㓓 㓔 㓕 㓖 㓗 㓘 㓙 㓚 㓛 㓜 㓝 㓞 㓟 㓠 㓡 㓢 㓣 㓤 㓥 㓦 㓧 㓨 㓩 㓪 㓫 㓬 㓭 㓮 㓯 㓰 㓱 㓲 㓳 㓴 㓵 㓶 㓷 㓸 㓹 㓺 㓻 㓼 㓽 㓾 㓿 㔀 㔁 㔂 㔃 㔄 㔅 㔆 㔇 㔈 㔉 㔊 㔋 㔌 㔍 㔎 㔏 㔐 㔑 㔒 㔓 㔔 㔕 㔖 㔗 㔘 㔙 㔚 㔛 㔜 㔝 㔞 㔟 㔠 㔡 㔢 㔣 㔤 㔥 㔦 㔧 㔨 㔩 㔪 㔫 㔬 㔭 㔮 㔯 㔰 㔱 㔲 㔳 㔴 㔵 㔶 㔷 㔸 㔹 㔺 㔻 㔼 㔽 㔾 㔿 㕀 㕁 㕂 㕃 㕄 㕅 㕆 㕇 㕈 㕉 㕊 㕋 㕌 㕍 㕎 㕏 㕐 㕑 㕒 㕓 㕔 㕕 㕖 㕗 㕘 㕙 㕚 㕛 㕜 㕝 㕞 㕟 㕠 㕡 㕢 㕣 㕤 㕥 㕦 㕧 㕨 㕩 㕪 㕫 㕬 㕭 㕮 㕯 㕰 㕱 㕲 㕳 㕴 㕵 㕶 㕷 㕸 㕹 㕺 㕻 㕼 㕽 㕾 㕿 㖀 㖁 㖂 㖃 㖄 㖅 㖆 㖇 㖈 㖉 㖊 㖋 㖌 㖍 㖎 㖏 㖐 㖑 㖒 㖓 㖔 㖕 㖖 㖗 㖘 㖙 㖚 㖛 㖜 㖝 㖞 㖟 㖠 㖡 㖢 㖣 㖤 㖥 㖦 㖧 㖨 㖩 㖪 㖫 㖬 㖭 㖮 㖯 㖰 㖱 㖲 㖳 㖴 㖵 㖶 㖷 㖸 㖹 㖺 㖻 㖼 㖽 㖾 㖿 㗀 㗁 㗂 㗃 㗄 㗅 㗆 㗇 㗈 㗉 㗊 㗋 㗌 㗍 㗎 㗏 㗐 㗑 㗒 㗓 㗔 㗕 㗖 㗗 㗘 㗙 㗚 㗛 㗜 㗝 㗞 㗟 㗠 㗡 㗢 㗣 㗤 㗥 㗦 㗧 㗨 㗩 㗪 㗫 㗬 㗭 㗮 㗯 㗰 㗱 㗲 㗳 㗴 㗵 㗶 㗷 㗸 㗹 㗺 㗻 㗼 㗽 㗾 㗿 㘀 㘁 㘂 㘃 㘄 㘅 㘆 㘇 㘈 㘉 㘊 㘋 㘌 㘍 㘎 㘏 㘐 㘑 㘒 㘓 㘔 㘕 㘖 㘗 㘘 㘙 㘚 㘛 㘜 㘝 㘞 㘟 㘠 㘡 㘢 㘣 㘤 㘥 㘦 㘧 㘨 㘩 㘪 㘫 㘬 㘭 㘮 㘯 㘰 㘱 㘲 㘳 㘴 㘵 㘶 㘷 㘸 㘹 㘺 㘻 㘼 㘽 㘾 㘿 㙀 㙁 㙂 㙃 㙄 㙅 㙆 㙇 㙈 㙉 㙊 㙋 㙌 㙍 㙎 㙏 㙐 㙑 㙒 㙓 㙔 㙕 㙖 㙗 㙘 㙙 㙚 㙛 㙜 㙝 㙞 㙟 㙠 㙡 㙢 㙣 㙤 㙥 㙦 㙧 㙨 㙩 㙪 㙫 㙬 㙭 㙮 㙯 㙰 㙱 㙲 㙳 㙴 㙵 㙶 㙷 㙸 㙹 㙺 㙻 㙼 㙽 㙾 㙿 㚀 㚁 㚂 㚃 㚄 㚅 㚆 㚇 㚈 㚉 㚊 㚋 㚌 㚍 㚎 㚏 㚐 㚑 㚒 㚓 㚔 㚕 㚖 㚗 㚘 㚙 㚚 㚛 㚜 㚝 㚞 㚟 㚠 㚡 㚢 㚣 㚤 㚥 㚦 㚧 㚨 㚩 㚪 㚫 㚬 㚭 㚮 㚯 㚰 㚱 㚲 㚳 㚴 㚵 㚶 㚷 㚸 㚹 㚺 㚻 㚼 㚽 㚾 㚿 㜀 㜁 㜂 㜃 㜄 㜅 㜆 㜇 㜈 㜉 㜊 㜋 㜌 㜍 㜎 㜏 㜐 㜑 㜒 㜓 㜔 㜕 㜖 㜗 㜘 㜙 㜚 㜛 㜜 㜝 㜞 㜟 㜠 㜡 㜢 㜣 㜤 㜥 㜦 㜧 㜨 㜩 㜪 㜫 㜬 㜭 㜮 㜯 㜰 㜱 㜲 㜳 㜴 㜵 㜶 㜷 㜸 㜹 㜺 㜻 㜼 㜽 㜾 㜿 㝀 㝁 㝂 㝃 㝄 㝅 㝆 㝇 㝈 㝉 㝊 㝋 㝌 㝍 㝎 㝏 㝐 㝑 㝒 㝓 㝔 㝕 㝖 㝗 㝘 㝙 㝚 㝛 㝜 㝝 㝞 㝟 㝠 㝡 㝢 㝣 㝤 㝥 㝦 㝧 㝨 㝩 㝪 㝫 㝬 㝭 㝮 㝯 㝰 㝱 㝲 㝳 㝴 㝵 㝶 㝷 㝸 㝹 㝺 㝻 㝼 㝽 㝾 㝿 㞀 㞁 㞂 㞃 㞄 㞅 㞆 㞇 㞈 㞉 㞊 㞋 㞌 㞍 㞎 㞏 㞐 㞑 㞒 㞓 㞔 㞕 㞖 㞗 㞘 㞙 㞚 㞛 㞜 㞝 㞞 㞟 㞠 㞡 㞢 㞣 㞤 㞥 㞦 㞧 㞨 㞩 㞪 㞫 㞬 㞭 㞮 㞯 㞰 㞱 㞲 㞳 㞴 㞵 㞶 㞷 㞸 㞹 㞺 㞻 㞼 㞽 㞾 㞿 㟀 㟁 㟂 㟃 㟄 㟅 㟆 㟇 㟈 㟉 㟊 㟋 㟌 㟍 㟎 㟏 㟐 㟑 㟒 㟓 㟔 㟕 㟖 㟗 㟘 㟙 㟚 㟛 㟜 㟝 㟞 㟟 㟠 㟡 㟢 㟣 㟤 㟥 㟦 㟧 㟨 㟩 㟪 㟫 㟬 㟭 㟮 㟯 㟰 㟱 㟲 㟳 㟴 㟵 㟶 㟷 㟸 㟹 㟺 㟻 㟼 㟽 㟾 㟿 㠀 㠁 㠂 㠃 㠄 㠅 㠆 㠇 㠈 㠉 㠊 㠋 㠌 㠍 㠎 㠏 㠐 㠑 㠒 㠓 㠔 㠕 㠖 㠗 㠘 㠙 㠚 㠛 㠜 㠝 㠞 㠟 㠠 㠡 㠢 㠣 㠤 㠥 㠦 㠧 㠨 㠩 㠪 㠫 㠬 㠭 㠮 㠯 㠰 㠱 㠲 㠳 㠴 㠵 㠶 㠷 㠸 㠹 㠺 㠻 㠼 㠽 㠾 㠿 㡀 㡁 㡂 㡃 㡄 㡅 㡆 㡇 㡈 㡉 㡊 㡋 㡌 㡍 㡎 㡏 㡐 㡑 㡒 㡓 㡔 㡕 㡖 㡗 㡘 㡙 㡚 㡛 㡜 㡝 㡞 㡟 㡠 㡡 㡢 㡣 㡤 㡥 㡦 㡧 㡨 㡩 㡪 㡫 㡬 㡭 㡮 㡯 㡰 㡱 㡲 㡳 㡴 㡵 㡶 㡷 㡸 㡹 㡺 㡻 㡼 㡽 㡾 㡿 㢀 㢁 㢂 㢃 㢄 㢅 㢆 㢇 㢈 㢉 㢊 㢋 㢌 㢍 㢎 㢏 㢐 㢑 㢒 㢓 㢔 㢕 㢖 㢗 㢘 㢙 㢚 㢛 㢜 㢝 㢞 㢟 㢠 㢡 㢢 㢣 㢤 㢥 㢦 㢧 㢨 㢩 㢪 㢫 㢬 㢭 㢮 㢯 㢰 㢱 㢲 㢳 㢴 㢵 㢶 㢷 㢸 㢹 㢺 㢻 㢼 㢽 㢾 㢿 㣀 㣁 㣂 㣃 㣄 㣅 㣆 㣇 㣈 㣉 㣊 㣋 㣌 㣍 㣎 㣏 㣐 㣑 㣒 㣓 㣔 㣕 㣖 㣗 㣘 㣙 㣚 㣛 㣜 㣝 㣞 㣟 㣠 㣡 㣢 㣣 㣤 㣥 㣦 㣧 㣨 㣩 㣪 㣫 㣬 㣭 㣮 㣯 㣰 㣱 㣲 㣳 㣴 㣵 㣶 㣷 㣸 㣹 㣺 㣻 㣼 㣽 㣾 㣿 㤀 㤁 㤂 㤃 㤄 㤅 㤆 㤇 㤈 㤉 㤊 㤋 㤌 㤍 㤎 㤏 㤐 㤑 㤒 㤓 㤔 㤕 㤖 㤗 㤘 㤙 㤚 㤛 㤜 㤝 㤞 㤟 㤠 㤡 㤢 㤣 㤤 㤥 㤦 㤧 㤨 㤩 㤪 㤫 㤬 㤭 㤮 㤯 㤰 㤱 㤲 㤳 㤴 㤵 㤶 㤷 㤸 㤹 㤺 㤻 㤼 㤽 㤾 㤿 㥀 㥁 㥂 㥃 㥄 㥅 㥆 㥇 㥈 㥉 㥊 㥋 㥌 㥍 㥎 㥏 㥐 㥑 㥒 㥓 㥔 㥕 㥖 㥗 㥘 㥙 㥚 㥛 㥜 㥝 㥞 㥟 㥠 㥡 㥢 㥣 㥤 㥥 㥦 㥧 㥨 㥩 㥪 㥫 㥬 㥭 㥮 㥯 㥰 㥱 㥲 㥳 㥴 㥵 㥶 㥷 㥸 㥹 㥺 㥻 㥼 㥽 㥾 㥿 㦀 㦁 㦂 㦃 㦄 㦅 㦆 㦇 㦈 㦉 㦊 㦋 㦌 㦍 㦎 㦏 㦐 㦑 㦒 㦓 㦔 㦕 㦖 㦗 㦘 㦙 㦚 㦛 㦜 㦝 㦞 㦟 㦠 㦡 㦢 㦣 㦤 㦥 㦦 㦧 㦨 㦩 㦪 㦫 㦬 㦭 㦮 㦯 㦰 㦱 㦲 㦳 㦴 㦵 㦶 㦷 㦸 㦹 㦺 㦻 㦼 㦽 㦾 㦿 㧀 㧁 㧂 㧃 㧄 㧅 㧆 㧇 㧈 㧉 㧊 㧋 㧌 㧍 㧎 㧏 㧐 㧑 㧒 㧓 㧔 㧕 㧖 㧗 㧘 㧙 㧚 㧛 㧜 㧝 㧞 㧟 㧠 㧡 㧢 㧣 㧤 㧥 㧦 㧧 㧨 㧩 㧪 㧫 㧬 㧭 㧮 㧯 㧰 㧱 㧲 㧳 㧴 㧵 㧶 㧷 㧸 㧹 㧺 㧻 㧼 㧽 㧾 㧿 㨀 㨁 㨂 㨃 㨄 㨅 㨆 㨇 㨈 㨉 㨊 㨋 㨌 㨍 㨎 㨏 㨐 㨑 㨒 㨓 㨔 㨕 㨖 㨗 㨘 㨙 㨚 㨛 㨜 㨝 㨞 㨟 㨠 㨡 㨢 㨣 㨤 㨥 㨦 㨧 㨨 㨩 㨪 㨫 㨬 㨭 㨮 㨯 㨰 㨱 㨲 㨳 㨴 㨵 㨶 㨷 㨸 㨹 㨺 㨻 㨼 㨽 㨾 㨿 㩀 㩁 㩂 㩃 㩄 㩅 㩆 㩇 㩈 㩉 㩊 㩋 㩌 㩍 㩎 㩏 㩐 㩑 㩒 㩓 㩔 㩕 㩖 㩗 㩘 㩙 㩚 㩛 㩜 㩝 㩞 㩟 㩠 㩡 㩢 㩣 㩤 㩥 㩦 㩧 㩨 㩩 㩪 㩫 㩬 㩭 㩮 㩯 㩰 㩱 㩲 㩳 㩴 㩵 㩶 㩷 㩸 㩹 㩺 㩻 㩼 㩽 㩾 㩿 㪀 㪁 㪂 㪃 㪄 㪅 㪆 㪇 㪈 㪉 㪊 㪋 㪌 㪍 㪎 㪏 㪐 㪑 㪒 㪓 㪔 㪕 㪖 㪗 㪘 㪙 㪚 㪛 㪜 㪝 㪞 㪟 㪠 㪡 㪢 㪣 㪤 㪥 㪦 㪧 㪨 㪩 㪪 㪫 㪬 㪭 㪮 㪯 㪰 㪱 㪲 㪳 㪴 㪵 㪶 㪷 㪸 㪹 㪺 㪻 㪼 㪽 㪾 㪿 㫀 㫁 㫂 㫃 㫄 㫅 㫆 㫇 㫈 㫉 㫊 㫋 㫌 㫍 㫎 㫏 㫐 㫑 㫒 㫓 㫔 㫕 㫖 㫗 㫘 㫙 㫚 㫛 㫜 㫝 㫞 㫟 㫠 㫡 㫢 㫣 㫤 㫥 㫦 㫧 㫨 㫩 㫪 㫫 㫬 㫭 㫮 㫯 㫰 㫱 㫲 㫳 㫴 㫵 㫶 㫷 㫸 㫹 㫺 㫻 㫼 㫽 㫾 㫿 㬀 㬁 㬂 㬃 㬄 㬅 㬆 㬇 㬈 㬉 㬊 㬋 㬌 㬍 㬎 㬏 㬐 㬑 㬒 㬓 㬔 㬕 㬖 㬗 㬘 㬙 㬚 㬛 㬜 㬝 㬞 㬟 㬠 㬡 㬢 㬣 㬤 㬥 㬦 㬧 㬨 㬩 㬪 㬫 㬬 㬭 㬮 㬯 㬰 㬱 㬲 㬳 㬴 㬵 㬶 㬷 㬸 㬹 㬺 㬻 㬼 㬽 㬾 㬿 㭀 㭁 㭂 㭃 㭄 㭅 㭆 㭇 㭈 㭉 㭊 㭋 㭌 㭍 㭎 㭏 㭐 㭑 㭒 㭓 㭔 㭕 㭖 㭗 㭘 㭙 㭚 㭛 㭜 㭝 㭞 㭟 㭠 㭡 㭢 㭣 㭤 㭥 㭦 㭧 㭨 㭩 㭪 㭫 㭬 㭭 㭮 㭯 㭰 㭱 㭲 㭳 㭴 㭵 㭶 㭷 㭸 㭹 㭺 㭻 㭼 㭽 㭾 㭿 㮀 㮁 㮂 㮃 㮄 㮅 㮆 㮇 㮈 㮉 㮊 㮋 㮌 㮍 㮎 㮏 㮐 㮑 㮒 㮓 㮔 㮕 㮖 㮗 㮘 㮙 㮚 㮛 㮜 㮝 㮞 㮟 㮠 㮡 㮢 㮣 㮤 㮥 㮦 㮧 㮨 㮩 㮪 㮫 㮬 㮭 㮮 㮯 㮰 㮱 㮲 㮳 㮴 㮵 㮶 㮷 㮸 㮹 㮺 㮻 㮼 㮽 㮾 㮿 㯀 㯁 㯂 㯃 㯄 㯅 㯆 㯇 㯈 㯉 㯊 㯋 㯌 㯍 㯎 㯏 㯐 㯑 㯒 㯓 㯔 㯕 㯖 㯗 㯘 㯙 㯚 㯛 㯜 㯝 㯞 㯟 㯠 㯡 㯢 㯣 㯤 㯥 㯦 㯧 㯨 㯩 㯪 㯫 㯬 㯭 㯮 㯯 㯰 㯱 㯲 㯳 㯴 㯵 㯶 㯷 㯸 㯹 㯺 㯻 㯼 㯽 㯾 㯿 㰀 㰁 㰂 㰃 㰄 㰅 㰆 㰇 㰈 㰉 㰊 㰋 㰌 㰍 㰎 㰏 㰐 㰑 㰒 㰓 㰔 㰕 㰖 㰗 㰘 㰙 㰚 㰛 㰜 㰝 㰞 㰟 㰠 㰡 㰢 㰣 㰤 㰥 㰦 㰧 㰨 㰩 㰪 㰫 㰬 㰭 㰮 㰯 㰰 㰱 㰲 㰳 㰴 㰵 㰶 㰷 㰸 㰹 㰺 㰻 㰼 㰽 㰾 㰿 㱀 㱁 㱂 㱃 㱄 㱅 㱆 㱇 㱈 㱉 㱊 㱋 㱌 㱍 㱎 㱏 㱐 㱑 㱒 㱓 㱔 㱕 㱖 㱗 㱘 㱙 㱚 㱛 㱜 㱝 㱞 㱟 㱠 㱡 㱢 㱣 㱤 㱥 㱦 㱧 㱨 㱩 㱪 㱫 㱬 㱭 㱮 㱯 㱰 㱱 㱲 㱳 㱴 㱵 㱶 㱷 㱸 㱹 㱺 㱻 㱼 㱽 㱾 㱿 㲀 㲁 㲂 㲃 㲄 㲅 㲆 㲇 㲈 㲉 㲊 㲋 㲌 㲍 㲎 㲏 㲐 㲑 㲒 㲓 㲔 㲕 㲖 㲗 㲘 㲙 㲚 㲛 㲜 㲝 㲞 㲟 㲠 㲡 㲢 㲣 㲤 㲥 㲦 㲧 㲨 㲩 㲪 㲫 㲬 㲭 㲮 㲯 㲰 㲱 㲲 㲳 㲴 㲵 㲶 㲷 㲸 㲹 㲺 㲻 㲼 㲽 㲾 㲿 㳀 㳁 㳂 㳃 㳄 㳅 㳆 㳇 㳈 㳉 㳊 㳋 㳌 㳍 㳎 㳏 㳐 㳑 㳒 㳓 㳔 㳕 㳖 㳗 㳘 㳙 㳚 㳛 㳜 㳝 㳞 㳟 㳠 㳡 㳢 㳣 㳤 㳥 㳦 㳧 㳨 㳩 㳪 㳫 㳬 㳭 㳮 㳯 㳰 㳱 㳲 㳳 㳴 㳵 㳶 㳷 㳸 㳹 㳺 㳻 㳼 㳽 㳾 㳿 㴀 㴁 㴂 㴃 㴄 㴅 㴆 㴇 㴈 㴉 㴊 㴋 㴌 㴍 㴎 㴏 㴐 㴑 㴒 㴓 㴔 㴕 㴖 㴗 㴘 㴙 㴚 㴛 㴜 㴝 㴞 㴟 㴠 㴡 㴢 㴣 㴤 㴥 㴦 㴧 㴨 㴩 㴪 㴫 㴬 㴭 㴮 㴯 㴰 㴱 㴲 㴳 㴴 㴵 㴶 㴷 㴸 㴹 㴺 㴻 㴼 㴽 㴾 㴿 㵀 㵁 㵂 㵃 㵄 㵅 㵆 㵇 㵈 㵉 㵊 㵋 㵌 㵍 㵎 㵏 㵐 㵑 㵒 㵓 㵔 㵕 㵖 㵗 㵘 㵙 㵚 㵛 㵜 㵝 㵞 㵟 㵠 㵡 㵢 㵣 㵤 㵥 㵦 㵧 㵨 㵩 㵪 㵫 㵬 㵭 㵮 㵯 㵰 㵱 㵲 㵳 㵴 㵵 㵶 㵷 㵸 㵹 㵺 㵻 㵼 㵽 㵾 㵿 㶀 㶁 㶂 㶃 㶄 㶅 㶆 㶇 㶈 㶉 㶊 㶋 㶌 㶍 㶎 㶏 㶐 㶑 㶒 㶓 㶔 㶕 㶖 㶗 㶘 㶙 㶚 㶛 㶜 㶝 㶞 㶟 㶠 㶡 㶢 㶣 㶤 㶥 㶦 㶧 㶨 㶩 㶪 㶫 㶬 㶭 㶮 㶯 㶰 㶱 㶲 㶳 㶴 㶵 㶶 㶷 㶸 㶹 㶺 㶻 㶼 㶽 㶾 㶿 㷀 㷁 㷂 㷃 㷄 㷅 㷆 㷇 㷈 㷉 㷊 㷋 㷌 㷍 㷎 㷏 㷐 㷑 㷒 㷓 㷔 㷕 㷖 㷗 㷘 㷙 㷚 㷛 㷜 㷝 㷞 㷟 㷠 㷡 㷢 㷣 㷤 㷥 㷦 㷧 㷨 㷩 㷪 㷫 㷬 㷭 㷮 㷯 㷰 㷱 㷲 㷳 㷴 㷵 㷶 㷷 㷸 㷹 㷺 㷻 㷼 㷽 㷾 㷿 㸀 㸁 㸂 㸃 㸄 㸅 㸆 㸇 㸈 㸉 㸊 㸋 㸌 㸍 㸎 㸏 㸐 㸑 㸒 㸓 㸔 㸕 㸖 㸗 㸘 㸙 㸚 㸛 㸜 㸝 㸞 㸟 㸠 㸡 㸢 㸣 㸤 㸥 㸦 㸧 㸨 㸩 㸪 㸫 㸬 㸭 㸮 㸯 㸰 㸱 㸲 㸳 㸴 㸵 㸶 㸷 㸸 㸹 㸺 㸻 㸼 㸽 㸾 㸿 㹀 㹁 㹂 㹃 㹄 㹅 㹆 㹇 㹈 㹉 㹊 㹋 㹌 㹍 㹎 㹏 㹐 㹑 㹒 㹓 㹔 㹕 㹖 㹗 㹘 㹙 㹚 㹛 㹜 㹝 㹞 㹟 㹠 㹡 㹢 㹣 㹤 㹥 㹦 㹧 㹨 㹩 㹪 㹫 㹬 㹭 㹮 㹯 㹰 㹱 㹲 㹳 㹴 㹵 㹶 㹷 㹸 㹹 㹺 㹻 㹼 㹽 㹾 㹿 㺀 㺁 㺂 㺃 㺄 㺅 㺆 㺇 㺈 㺉 㺊 㺋 㺌 㺍 㺎 㺏 㺐 㺑 㺒 㺓 㺔 㺕 㺖 㺗 㺘 㺙 㺚 㺛 㺜 㺝 㺞 㺟 㺠 㺡 㺢 㺣 㺤 㺥 㺦 㺧 㺨 㺩 㺪 㺫 㺬 㺭 㺮 㺯 㺰 㺱 㺲 㺳 㺴 㺵 㺶 㺷 㺸 㺹 㺺 㺻 㺼 㺽 㺾 㺿 㻀 㻁 㻂 㻃 㻄 㻅 㻆 㻇 㻈 㻉 㻊 㻋 㻌 㻍 㻎 㻏 㻐 㻑 㻒 㻓 㻔 㻕 㻖 㻗 㻘 㻙 㻚 㻛 㻜 㻝 㻞 㻟 㻠 㻡 㻢 㻣 㻤 㻥 㻦 㻧 㻨 㻩 㻪 㻫 㻬 㻭 㻮 㻯 㻰 㻱 㻲 㻳 㻴 㻵 㻶 㻷 㻸 㻹 㻺 㻻 㻼 㻽 㻾 㻿 㼀 㼁 㼂 㼃 㼄 㼅 㼆 㼇 㼈 㼉 㼊 㼋 㼌 㼍 㼎 㼏 㼐 㼑 㼒 㼓 㼔 㼕 㼖 㼗 㼘 㼙 㼚 㼛 㼜 㼝 㼞 㼟 㼠 㼡 㼢 㼣 㼤 㼥 㼦 㼧 㼨 㼩 㼪 㼫 㼬 㼭 㼮 㼯 㼰 㼱 㼲 㼳 㼴 㼵 㼶 㼷 㼸 㼹 㼺 㼻 㼼 㼽 㼾 㼿 㽀 㽁 㽂 㽃 㽄 㽅 㽆 㽇 㽈 㽉 㽊 㽋 㽌 㽍 㽎 㽏 㽐 㽑 㽒 㽓 㽔 㽕 㽖 㽗 㽘 㽙 㽚 㽛 㽜 㽝 㽞 㽟 㽠 㽡 㽢 㽣 㽤 㽥 㽦 㽧 㽨 㽩 㽪 㽫 㽬 㽭 㽮 㽯 㽰 㽱 㽲 㽳 㽴 㽵 㽶 㽷 㽸 㽹 㽺 㽻 㽼 㽽 㽾 㽿 㿀 㿁 㿂 㿃 㿄 㿅 㿆 㿇 㿈 㿉 㿊 㿋 㿌 㿍 㿎 㿏 㿐 㿑 㿒 㿓 㿔 㿕 㿖 㿗 㿘 㿙 㿚 㿛 㿜 㿝 㿞 㿟 㿠 㿡 㿢 㿣 㿤 㿥 㿦 㿧 㿨 㿩 㿪 㿫 㿬 㿭 㿮 㿯 㿰 㿱

是共和黨的最大金主之一。在2019年的美中貿易戰中他是否扮演了甚麼角色我們不得而知，但是很難說他沒有扮演任何角色。

⑳ Matt Isaacs, Lowell Bergman, and Stephen Engelberg, "Inside the Investigation of Leading Republican Money Man Sheldon Adelson" (16 July 2012), www.propublica.org/article/inside-the-investigation-of-leading-republican-money-man-sheldon-adelson; 另可參見Lo Shiu Hing, "Casino Politics, Organized Crime and the Post-Colonial State in Macau",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14, no. 43 (2005): 207-24; *Political Change in Macao*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8)。

㉑ 關於台灣事件，參見Farah Master, "Former Macau Partner Gets Court Nod to Sue Las Vegas Sands for Billions" (3 April 2016), www.reuters.com/article/us-macau-sands-trial/former-macau-partner-gets-court-nod-to-sue-las-vegas-sands-for-billions-idUSKCN0X000L。

㉒ 司法警察局：〈刑事偵查〉(2017年)，www.pj.gov.mo/Web//u/cms/www/201808/07112727cp8q.pdf，頁34。

㉓ "Macau Casinos Look to Insure Themselves against Rising Threat of Kidnappings" (1 September 2015), <https://agbrief.com/headline/macau-casinos-look-to-insure-themselves-against-rising-threat-of-kidnappings/>。

㉔ 澳門訪談記錄#2、#19.7。

㉕⑤⑥⑦⑧ 墨爾本訪談記錄#5。

㉖ 關於貴賓廳的運作方式，也可參見Wang Wuyi and Peter Zabielskis, "Making Friends, Making Money: Macao's Traditional VIP Casino System", in *Global Gambling: Cultural Perspectives on Gambling Organizations*, ed. Sytze F. Kingma (London: Routledge, 2010), 113-43。另可參見〈中期報告〉，頁xv。

㉗ Sheeraz Raza, "Las Vegas and Macau Casino Revenue Comparison Report" (27 February 2018), www.valuwalk.com/2018/02/las-vegas-and-macau-casino-revenue-comparison/。

㉘ 〈賭收逾七百億，五成四貴賓廳〉，《澳門日報》，2018年10月23日，A10版。

㉙ 澳門訪談記錄#3。

㉚ 〈社工局首兩季錄九十一宗 博彩員工迷賭求助佔三成〉，《澳門日報》，2017年9月27日，A02版。

㉛ 澳門訪談記錄#13。

㉜⑩ 拉斯維加斯訪談記錄#41。

㉝ 拉斯維加斯訪談記錄#37-38。

㉞ 拉斯維加斯訪談記錄#9。

㉟ 澳門訪談記錄#16。

㊱ 拉斯維加斯訪談記錄#1。

㊲ 澳門訪談記錄#1。

㊳ 加拿大的制度的介紹，來自拉斯維加斯訪談記錄#2。

㊴ "Macau Operators Embrace AI and Hidden Cameras to Track Customers" (27 June 2019), <https://agbrief.com/headline/macau-operators-embrace-ai-and-hidden-cameras-to-track-customers/>。

㊵ "Macquarie Bans Credit Cards for Gambling" (26 June 2019), <https://agbrief.com/headline/macquarie-bans-credit-cards-for-gambling>。

㊶ 拉斯維加斯訪談記錄#3。

從比較政治角度 理解澳門的政體穩定

• 楊鳴宇

摘要：本文利用德國政治學家格舍夫斯基 (Johannes Gerschewski) 所提出的分析框架，即實現政體穩定需要合法性 (legitimation)、精英吸納 (co-optation) 和社會控制能力 (repression) 三個必要條件，並以澳門和新加坡、澳門和香港兩組比較案例進行分析，從比較政治的角度去解釋澳門為何在回歸後仍能維持一個穩定的威權政體。本文認為回歸後港澳在政體穩定上的差異，是因為澳門和新加坡一樣滿足了上述三個實現政體穩定的必要條件，而香港則在社會控制能力一項上有所欠缺。

關鍵詞：政體穩定 威權政體 澳門 香港 新加坡

在新聞媒體報導中，香港和澳門經常以「港澳」的形式並列出現。背後原因顯而易見：兩個城市有着相鄰的地理位置、基本相同的語言和相似的傳統文化，都是實行「一國兩制」的特區。但從政治發展的角度來看，港澳的差異則非常明顯。澳門早於1976年頒布的《澳門組織章程》開始，部分立法會議員就已經由直接選舉產生；香港立法局要到1991年才實行地區直選。然而，與「民主化」一直是香港政治發展的主軸不同，澳門的政治改革處於一種停滯的狀態。上述的差異甚至以成文的方式在《基本法》中體現：《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第四十五條訂明「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而規定，最終達至由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後普選產生的目標」，第六十八條訂明「立法會的產生辦法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而規定，最終達至全部議員由普選產生的目標」；《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對應的第四十七條和第六十八條並沒有相同的「雙普選」承諾。正因為如此，和回歸後香港社會為了爭取民主而

持續地處於躁動不安的狀態不同，澳門社會相較之下似乎顯得特別和諧^①。用比較政治的術語來表達的話，即澳門作為一個政體比香港更加穩定。

需要說明的是，雖然政體穩定 (regime stability) 是近二十年比較政治學研究裏特別受關注的題目，但對於何謂「政體穩定」，學界並沒有一個公認的定義。總的來說，一般用於指代威權政體處於以下一種狀態：第一，在沒有發生民主轉型的情況下，存在一個長期執政的政黨 (領導人)；第二，社會沒有對既有政治制度發起挑戰 (通常以革命或大規模的社會運動的形式)。從政體類型來看，澳門和香港均屬於所謂的「混合政體」 (hybrid regime)：混合政體是威權政體 (authoritarian regime) 的一種子類型，特點是同時兼具威權和民主的要素^②。比如澳門立法會中雖然部分議員由民選產生，但普通市民被排除在行政長官的選舉過程之外。同時，由於根據《基本法》，行政長官必須得到中央政府的任命，因此能夠體現兩地政體穩定差異的是上述第二點。澳門的遊行示威的頻率和總量肯定無法和香港相比：2014年發生的參與人數高達二萬人的「反離補」遊行雖然顯示澳門也有出現大規模社會運動的可能，但「反離補」遊行針對的只是一項具體的政府法案 (《候任、現任及離任行政長官及主要官員的保障制度》，即《離補法》)，並不包含政治改革方面的訴求 (事實上，澳門回歸以來從未出現過像香港「雨傘運動」一樣的以政治變革訴求為主的社會運動)。是甚麼原因使港澳兩地在政體穩定上出現顯著差異呢？本文嘗試運用威權政治的理論框架，給澳門的政體穩定提供一個初步的解釋，核心觀點是澳門之所以能長期維持政體穩定，是因為滿足了實現這一目的三個基本必要條件。在下面的部分，筆者將運用比較案例分析論證這一研究命題。

本文的結構安排如下：在第一部分，筆者討論為何既有研究無法充分解釋澳門的政體穩定，因而需要從比較政治的角度尋找新的答案；第二部分討論威權政治分析政體穩定的兩種研究視角，解釋本文為何要採用德國學者格舍夫斯基 (Johannes Gerschewski) 的分析框架；第三部分為研究方法和案例的選擇依據；第四部分為比較案例分析，最後為研究結論。

一 既有研究的不足

澳門政治制度的一大特點是存在數量龐大的社會團體。據統計，直至2012年，澳門有5,585個社團，如果不考慮外來務工人口的話，澳門本地居民當時只有大約57.67萬人，平均每一萬人就有約97個社團^③。傳統觀點因此一般把澳門的政治制度形容為「法團主義」 (corporatism)。按照史密特 (Philippe C. Schmitter) 的經典定義，「法團主義」是「一種利益表達的系統，組成該系統的單位被編入有限數量的、單一的、強制性的、沒有競爭性的、有等級秩序的、功能迥異的範疇中，國家承認或特許 (如並非由國家創建) 這些單位，並刻意假定它們在各自代表的範疇中有壟斷地位，以換取國家能有把握地監察它們的領袖選拔，以及訴求與支持的發聲」^④。

「法團主義」雖然較好地描述了澳門的國家—社會關係，但在實際運作中和上述的定義存在兩點區別。首先，回歸前澳葡政府對公共物品的供給嚴重

不足，於是不同社團至今在諸如醫療和教育等方面承擔了大量本應由政府承擔的責任。比如由民間於1871年創立的帶有慈善性質的鏡湖醫院，仍然是澳門兩間主要綜合醫院之一（另一間為公立的仁伯爵綜合醫院）^⑤。1965年政府主辦的教育機構僅佔4.2%，直至2000年，只有18.5%的教育機構屬於公立^⑥。其次，一般認為在澳門承擔着利益代表和反饋功能的是三大社團：澳門中華總商會、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和澳門工會聯合總會^⑦。雖然這些所謂「大」社團相對於其他「小」社團的優勢主要是在於擁有充裕的競選資源和社會服務能力，但它們之所以能作為某個社會群體的利益代表，不是基於人為的賦權，而是在長期歷史過程裏和澳葡政府建立了較好的合作關係的結果^⑧。它們和同一領域內的其他社團也不是一種「自上而下」領導的層級關係。

總括而言，回歸前的澳門在政府、社團和社會三者之間形成了一種婁勝華所謂的「相互賦權」的關係^⑨。澳葡政府由於在合法性 (legitimation) 和國家能力 (state capacity) 方面存在較大缺陷，因此必須借助社團的力量才可能管治一個以華人為多數的社會。普通市民可以通過社團作為代表和政府進行談判和協商，保障自己的利益。這使得社團某程度上同時有了約束政府專斷權力和社會動員的能力，也使得澳門社會自二十世紀開始就處於一種非常穩定的政治秩序^⑩。

僅僅從澳門自身的歷史進程來看，上述解釋確實具有較強的說服力。但如果從比較政治角度來分析澳門的政體穩定，既有研究結論並非沒有問題。在威權政治理論看來，所謂「澳門特色法團主義」只是一種精英吸納 (co-optation) 的手段，港英政府在香港也運用了類似的管治策略，港澳《基本法》在設計上也是希望延續殖民政府時期的政治制度。但正如方志恆的研究所示，香港的政治不穩定至少可以部分歸咎於回歸後精英在政府和社會之間的中介功能失效^⑪。類似中介功能失效的情況同樣存在於澳門，之前提及的「反離補」遊行的發生就是一個例子。「澳門特色法團主義」於是就會遭遇解釋上的邏輯衝突，因為同一條件不能同時得到成功和失敗的結果，所以必然存在其他條件使港澳在政體穩定上發生差異。較為合理的做法是把精英吸納視為實現政體穩定的必要條件，在這基礎上再尋找其他必要條件。換言之，需要一個新的理論分析框架。

二 分析政體穩定的兩種視角

隨着近年威權政治研究的推進，學界對於威權政治的運作邏輯有了更多認識，明白到威權政體需要一些必要的條件方能維持一個較為穩定的政治秩序。這些基本的必要條件包括：精英吸納、社會控制能力 (repression) 和合法性。下面筆者簡單地回顧這三個條件的由來。

政治學家在二十一世紀對威權政體重新產生興趣的一個重要背景是所謂的「第三波民主化」後，人類歷史並未如政治學者福山預期般終結於民主政體。根據馬加羅尼 (Beatriz Magaloni) 和克里切利 (Ruth Kricheli) 的統計，在2005年全球仍然有接近一半國家不屬於民主體制^⑫。於是政治學家開始思考這些威

權國家為何能夠存活下來，其中德馬士奎特 (Bruce B. de Mesquita) 等人提出甚有影響力的「推選人理論」(selectorate theory)。該理論認為無論是民主還是威權政體的領導人，均需要在社會上有一定數量的支持者才可能執政。兩種政體需要的支持者不是「質」而是「量」上的差異，因為理論上民主政體中全社會的成員都有資格選擇領導人，但在威權政體，推選領導人的資格只為少數人擁有 (通常是精英)，威權政體的領導人因此會有激勵通過私人物品 (例如金錢、參與政府決策的機會) 去收買精英的忠誠，並把提供給普通人的公共物品的數量盡可能降低，從而使自己的收益最大化^⑬。於是，威權政體的基本生存策略就變成剝削大多數、收買少數。問題是這樣的生存策略將無可避免引發佔社會多數的普通人的反抗，當不滿到達一定程度，就可能引發「阿拉伯之春」之類的政治革命^⑭。

斯沃利克 (Milan W. Svobik) 進一步把威權政體的存活策略概括為兩個問題：針對少數精英的「分權問題」和針對多數人的「社會控制問題」^⑮。既有研究對於上述兩個問題已經作出了相當程度的探討。例如甘地 (Jennifer Gandhi) 等人的研究在分析威權政體立法機構的功能時，就指出這些機構的存在有助解決精英分權的難題，立法機構也為收買政敵提供了平台^⑯。至於社會控制方面，列維茨基 (Steven Levitsky) 和韋 (Lucan A. Way) 認為存在「高強度控制」和「低強度控制」兩種基本形式：前者指諸如軍隊鎮壓等造成大範圍死傷的暴力行為；後者則相對隱蔽，因為它只針對少數異議者，而且往往運用監視、恐嚇和經濟制裁之類的非暴力手段^⑰。不過對於社會控制的效果，研究者並沒有取得一致的結論，它既有可能延長領導人的在位時間，亦可能激發更多示威和遊行^⑱。概言之，既有研究同意愈能有效解決「分權問題」和「社會控制問題」的威權政體，就愈可能存活更久。

雖然相較於民主政體，是否通過合乎程序的方式取得權力，對於威權政體而言似乎不是需要關心的事情，但針對一些長壽的威權政體 (例如中國和新加坡) 的研究顯示，通過經濟績效維持較高的合法性對於維護政權穩定是有幫助的^⑲，一些新近研究於是開始重新審視合法性的問題，比如格舍夫斯基 2017 年就在《當代政治》(Contemporary Politics) 上主編了一期專刊，討論當代威權政體獲取合法性的策略^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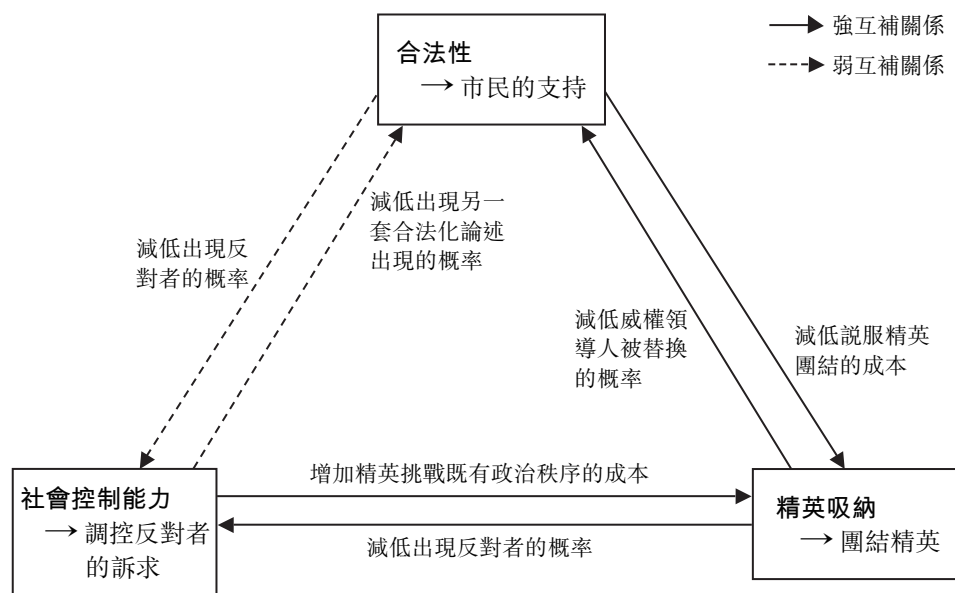
在具體操作上，如何分析上述三個實現政體穩定的必要條件，又有兩種不同的視角。第一種視角可以形容為單變量思維，關心的是某個單一變量對威權政體穩定的影響。以單變量思維對上面三個政體穩定的必要條件進行分析時，就可以轉化為很多威權政治研究常見的問題，比方說「經濟績效能否提高社會對威權政體的政治信任？」、「立法機構的存在是否有助威權政體的存活？」、「社會控制能力的高低是否有助降低威權政體領導人被更替的機會？」由於這些問題非常適合運用統計推斷方法進行驗證，因此可以說單變量思維是目前威權政治研究中的「主流」分析視角。然而，它無法很好地回答本文的研究問題：第一，本文關心的不是某個變量「多一分或少一分」對港澳政體穩定的影響，而是造成港澳政體穩定差異的原因，這就要求研究者必須對案例充分熟悉，這點通常是量化分析方法的弱項。第二，正如之前已經提及，精英吸納作為維持政體穩定的常用策略在港澳得到了不同的效果，說明結果差

異可能不是由單一變量而是由多個變量共同決定，單變量思維無法解決這樣的問題。第三，政體穩定是一個成因複雜的社會現象，在多大程度上能被單一變量充分解釋，筆者個人是抱有一定疑問的。

本文採用第二種視角，即一種相對「小眾」的「條件組合」思維 (configurational thinking) 進行分析^②。由於相對於以統計推斷為主的第一種分析視角，運用這種方法研究威權政治的文獻屈指可數，筆者把文獻綜述重點放在本文將運用的格舍夫斯基的分析框架上。

如圖 1 所示，格舍夫斯基認為實現政體穩定需要三個必要條件，分別是合法性、精英吸納和社會控制能力。如果分開獨立來看待的話，這些必要條件和單變量思維沒有任何區別。但他的分析框架的特別之處在於把上述條件視為一個組合，也就是說，政體穩定作為結果，取決於一系列條件的共同作用而非單個變量的獨立影響。在他看來，不同條件之間存在一種互補關係，這種不同條件之間的相互支撐功能在單變量思維下通常被忽略。比如精英吸納和社會控制能力，以及精英吸納和合法性均存在「強互補關係」，這是因為威權政府「利用正式和非正式手段吸納潛在的越軌精英，以規避反對派領袖嶄露頭角的危險，同時採用軟性和硬性的鎮壓，以提升反對活動的動員成本」，同時「精英吸納將內部精英『表演者』與執政政權捆綁，由此減少了將來出現一種個人的(充滿魅力的)替代方案，以及該方案帶頭推動另外一種世界觀的危險。這種『表演』以至觀念上的合法性，能減少之後的說服成本，使精英吸納更為容易」^②。至於合法性和社會控制能力之間則呈現為「弱互補關係」，原因是社會控制可能會產生除了維護政體穩定之外其他不可預期的效果，造成面對抵抗時所謂的「讓步(蘿蔔)－鎮壓(大棒)難題」(concession-repression dilemma)^③。總括而言，格舍夫斯基認為至少存在一個包括具備管治績效、精巧的柔性社

圖 1 政體穩定的三個必要條件



資料來源：Johannes Gerschewski, "The Three Pillars of Stability: Legitimation, Repression, and Co-Optation in Autocratic Regimes", *Democratization* 20, no. 1 (2013): 29.

會控制技術和多元的精英吸納途徑三個條件在內的組合，才能使威權政體實現政體穩定的目的²⁹。

格舍夫斯基提供的只是一個理論性的分析框架，它在多大程度上符合事實當然還有賴經驗材料的檢驗。然而，對於回答本文提出的研究問題，它是比單變量思維更理想的分析框架。

三 研究方法和案例選擇

純粹從方法論的角度出發，定性比較分析(Qualitative Comparative Analysis, QCA)是處理「條件組合」思維最理想的方法³⁰，QCA本質上是一種電腦運算輔助下的比較案例分析。相比定量分析常用的迴歸模型，QCA有以下幾個優勢：第一，它主要針對小樣本量(約十至一百個之間)的社會現象，例如民主轉型和威權政體的政體穩定。迴歸分析往往假設樣本服從正態分布，要滿足這點假設要求，樣本量至少在三十個以上，否則估計結果就會出現偏差、誤差，而QCA不存在類似問題。第二，它容許研究者找出影響社會現象發生的必要條件和充分條件，這點通常也是迴歸分析難以做到的。第三，它還能發掘社會現象發生的不同機制，研究者可基於案例知識對其進行適當的解讀，因此特別適合用於理論建構或反思。

表1是一個說明QCA案例比較邏輯的簡單例子。假設研究者收集了三個案例，通過案例比較，發現當三個條件均得到滿足時，結果都為正；缺少其中一個條件時，結果則為負。這時案例1和案例2的比較便類似於歸納法，而案例1和案例3，以及案例2和案例3的比較則類似於最相似設計下的比較方法。於是可以得出結論：a、b和c三者為得到正結果的條件，並構成一個「條件組合」。

表1 QCA的案例比較邏輯

	條件a	條件b	條件c	結果
案例1	+	+	+	+
案例2	+	+	+	+
案例3	+	+	-	-

資料來源：作者自製。

原則上研究者可以收集所有威權政體在實現政體穩定的有關條件方面的數據，用QCA進行分析。然而，QCA的分析方法也存在相應的弱點。和量化分析一樣，QCA軟件運算也要求研究者對每項條件進行編碼。無論取值為0或1的「非黑即白」的明確集(crisp set)，還是可以在0至1之間取值、更具包容性的模糊集(fuzzy set)，QCA的取值方式都比迴歸分析受到更多的限制，並且具體取值更取決於研究者對案例的主觀理解而非客觀標準。比如，同樣在「一國兩制」的制度下，澳門和香港在精英吸納上應該得到相同賦值，但從客

觀標準來看，非建制派在香港立法會獲得的議席比例（約41%）遠比澳門立法會（約12%）要高，賦值似乎又應該不一樣²⁶。取決於研究者的理解，兩種賦值在QCA看來都是可以接受的。這種賦值的主觀性一方面使QCA的穩健性容易受到批評，另一方面對研究者的案例知識提出了較高的要求，這點經常無法得到保證。

基於應用QCA可能帶來上述挑戰，本文決定採用一種更為保守的折衷做法：一方面放棄直接使用QCA，另一方面將QCA的案例比較邏輯用於傳統的比較案例分析。和表1描述的情況一樣，筆者選取了澳門、香港和新加坡三個案例作為分析對象，並用澳門和另外兩者分別進行配對比較。這樣的研究設計主要基於兩個原因：第一，新加坡本身作為混合政體的特性較為適合和澳門進行比較，可以作為澳門的一個「基準」，用歸納法衡量兩者之間的相似性，尤其是兩個案例是否都滿足了格舍夫斯基提出的實現政體穩定的「條件組合」；澳門和香港由於在制度上更接近，可以進一步應用最相似設計案例比較，以確定因果關係。第二，筆者成長於澳門，在香港和新加坡也有長達一年以上的學習和生活經驗，對案例背景知識的掌握有較大信心。

四 比較案例分析

（一）澳門與新加坡的相似性

新加坡自1965年獨立建國以來一共進行了十二次大選，執政超過五十年的人民行動黨在存在反對黨的情況下，至今未輸一仗。人民行動黨的長期統治地位很難用單一因素去解釋，因此格舍夫斯基的「條件組合」是一個更理想的分析框架。

首先來看人民行動黨是如何構建合法性的。一般認為，人民行動黨的執政基礎是建立在管治績效上，也就是所謂的「績效合法性」。季米特洛夫（Martin K. Dimitrov）認為，績效合法性是政府和社會之間的一種「隱性契約」，為了換取社會對既有政權的認可，政府需要不斷向社會提供物質上和政策上的好處²⁷。而人民行動黨在這方面可謂頗為成功，只需看兩個例子就能明白。第一，新加坡社會確實從經濟增長中得到了好處。作為「亞洲四小龍」之一，新加坡的本地生產總值（GDP）在1960至1990之間維持了最低5.7%、最高13.1%的年增長²⁸。根據世界銀行的數據，新加坡的人均國民總收入（GNI〔2010年不變價美元〕）也因此由1962年的3,935美元上升至2016年的50,915美元，實現了從發展中國家到高收入國家的飛躍²⁹。第二，新加坡著名的「組屋」政策是人民行動黨另一個重要政績，據2015年統計，大約82%的本地居民居住在組屋，其中只有9.7%未擁有住房產權，這使新加坡成為世界上住房擁有率最高的國家和地區之一³⁰。

新加坡擁有周期性議會選舉，人民行動黨良好的管治績效為其贏得了相對反對黨而言更為明顯的優勢。議會選舉在新加坡雖然是公開和競爭性的，但並不公平，像「集選區」（Group Representation Constituency）這樣具有新加坡

特色的選舉設計就被認為明顯對反對黨不利^⑩。但這並不代表人民行動黨沒有競選壓力，從1980年代開始，反對黨已經具備了贏得議席的能力。2011年的大選中，人民行動黨更是史無前例地輸掉阿裕尼集選區^⑪。雖然沒有失去執政地位的即時危險，但精英吸納始終被人民行動黨視為最重要的管治問題之一。

精英吸納在新加坡大致分為兩個部分：第一個部分是黨內的精英輪換，主要表現為代表人民行動黨參選議會選舉的潛在候選人的招募。由於招募過程並不透明，研究者對於具體過程了解不多。有些研究指出，通過內部推薦的方式，人民行動黨高層每年會約見大約一百名候選人，這些潛在的候選人通過篩選後，會被安排到不同選區進行歷練^⑫。第二個部分即是利用議會作為吸納反對黨和其他社會精英的平台。人民行動黨在1984和1989年先後引入了「非選區議員」(Non-constituency Member of Parliament)和「官委議員」(Nominated Member of Parliament)，前者容許未能贏得議席，但在選區獲取不少於15%票源且得票為所有落選者中前三位的反對黨黨員獲得議員資格；後者則由一個專門的委員會進行選拔，獲得議席者通常是各社會領域的無黨派專業人士。上述兩者被視為人民行動黨適應愈發多元的新加坡社會作出的努力^⑬。目前新加坡議會裏共有101位議員，89位為民選議員，其中83位來自人民行動黨^⑭。換言之，人民行動黨仍然是絕對多數，但反對黨的存在可以發揮一定的信息反饋功能，從而緩衝威權政體常見的信息不對稱問題。

雖然績效合法性和精英吸納能使新加坡社會中的多數人安於現狀，但社會總會有少數異議者，人民行動黨如何應對這些異議者？之前提到的「高強度控制」和「低強度控制」是很好的概念分析工具。前者在新加坡的典型代表是《內部安全法》(Internal Security Act)，它容許總理基於對社會危害性的主觀判斷而拘捕任何人。然而，頻繁使用「高強度控制」不但成本高昂(維持軍隊這樣的暴力機器的常規運轉需要很大的開銷)，還容易造成社會不安。多數時候人民行動黨依賴法律條文的形式，對新加坡社會的言論、集會和資源動員等方面訂立各種細緻的規定，實行「低強度控制」。這可以由范國瀚和鄧義林兩個近期例子裏得到體現。范國瀚於2017年被控三項未經警方許可舉辦公開集會的罪名，其中包括2016年11月26日舉辦的公民不服從與社會運動座談會中，邀請香港學運領袖黃之鋒透過通訊軟件Skype發言。單是違反這一條法例，就可能面臨10,000新加坡元的罰款或入獄六個月，或者兩項懲罰同時進行^⑮。鄧義林則因為2014年在博客上撰文指責新加坡政府對「中央公積金」(Central Provident Fund)管理不善而被李顯龍控告誹謗，最終罪成，被罰款15萬新加坡元，其後更遭其工作的醫院解僱^⑯。人民行動黨的嚴法管治風格給新加坡社會製造了極大的震懾效果，因此多數人均非常自覺地在法律劃定的範圍裏生活。

和新加坡不同，澳門行政長官並非經由直接選舉，而是由一個四百人的選舉委員會以間接選舉的方式產生。除了第一屆行政長官選舉出現兩名合資格的候選人外，其後兩屆選舉中唯一候選人均自動當選或連任。但由香港行政長官董建華和梁振英先後因為施政失誤而未能完成第二任期和連任的情況來看，中央政府對特區行政長官似乎有着類似於地方官員的考核制度，其中

維持政體穩定無疑是最重要的任務之一。行政長官必須維持自己在社會和地方精英兩方面的支持度，才能有效施政。因此澳門政府的合法性基礎其實也是績效合法性。澳門政府給予社會好處的方式甚至都無需經過政策設計，而是直接發放福利。比如，澳門《2018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的開篇就是講述各種年內發放的福利，這裏僅節錄其中的一小部分以作參考^⑧：

根據《公積金個人帳戶》法律的規定，每名合資格的澳門永久性居民可獲政府在個人帳戶注入10,000元啟動金；建議繼續額外向居民的公積金個人帳戶注入預算盈餘特別分配7,000元。

建議2018年繼續實行現金分享措施，向永久性居民每人發放9,000元，非永久性居民每人5,400元。

延續發放「書簿津貼」，幼兒教育學生每學年調升至2,200元，小學生每學年調升至2,800元，中學生每學年調升至3,300元。

至於精英吸納方面，基本上和澳門回歸前沒有明顯的區別，三大社團仍然是行政長官最重要的政治盟友，比如仇國平對澳門立法會官委議員和間選議員的研究就顯示，多數議席由來自三大社團的候選人瓜分^⑨。那麼上述策略的成效如何？余振等人是少數對澳門社會持續進行有關政治態度方面的社會調查的學者。在問及「澳門人對民主的理解」時，他們得到表2的結果：

表2 澳門社會對民主的理解(%)

怎樣才算是一個民主政府？ (可選多項)	1991年	1999年	2006年	2009年
聽取民意、照顧市民利益	30.0	26.0	58.4	59.3
人民有言論自由	21.2	22.9	27.8	40.4
政府由人民選出來	9.6	32.3	26.7	31.4
廉潔公正的政府	8.1	10.9	32.1	37.2
按法律辦事的政府	4.8	3.4	10.4	22.4
行政效率高的政府	4.8	0.9	15.8	27.0
按三權分立原則組成的政府	3.0	1.7	9.7	15.4
其他	13.3	18.0	8.1	3.1
不知道/沒意見	39.6	34.5	16.8	19.6
樣本數(n)	(663)	(496)	(546)	(863)

資源來源：余振、婁勝華、陳卓華：《澳門華人政治文化縱向研究》(香港：三聯書店，2011)，頁95。

表2中最為有趣的兩項是「聽取民意、照顧市民利益」和「政府由人民選出來」。這兩項代表了兩種截然不同的對民主的理解。後者的理解屬於「自由主義民主」(liberal democracy)，選舉也被視為民主的「最低標準」。不難看出，雖然澳門社會對於「自由主義民主」的理解在過去二十多年間有了明顯的進步，但同時選取「聽取民意、照顧市民利益」，即呂杰和史天健所謂的「監護式

民主」(guardianship discourse on democracy)，從比例上仍然是主流⁴⁰。顯然，澳門社會多數人持有的這種政治態度對於澳門政府而言是好事，因為這意味着目前主要以績效合法性和拉攏建制派精英來維持管治的方式不需改變。另一組由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提供的調查數據也間接支持上述的判斷，回歸後澳門市民對政府的滿意程度僅在2017年9月的調查裏首次出現淨值為負（「不滿意」大於「滿意」的比例）的情況⁴¹，但普遍認為這是對8月澳門政府應對「天鴿」風災失當的即時評價，而非對澳門政治制度的系統性不滿。

澳門社會當然並非對政府施政沒有怨言，但敢於把怨言轉化為實際抗議行動的人只有少數。澳門已經在2009年通過了《維護國家安全法》，政府具備使用「高強度控制」的法律基礎，但至今未有需要動用，和新加坡人民行動黨一樣，僅利用「低強度控制」就足以實施社會管控。由於澳門是一個小型的經濟體，澳門政府幾乎是諸如大學教師、記者、公務員和醫生等被視為民主轉型催化劑的中產專業人士的主要僱主，其餘像銀行和博彩等行業，為了生意利益考量也要主動和政府維持較好關係。澳門政府如果要制裁異議者，甚至無需像人民行動黨般動用法律作為工具，直接透過經濟手段就可以達到目的⁴²。比如，澳門資深民主派議員吳國昌和區錦新本來分別是中國銀行澳門分行員工和某建制社團下屬中學的教師，1990年代都因為政治意識形態原因而遭到解僱，類似的例子近年還見於澳門大學的仇國平和聖若瑟大學的蘇鼎德（Éric Sautédé）。然而，更值得注意的是2017年的「蘇嘉豪案」。蘇嘉豪不單是澳門民主派的年輕領袖，也是澳門立法會歷史上最年輕的直選議員。2016年他因為於行政長官官邸外請願時沒有按警察指示離開而被控「加重違令罪」，一旦罪名成立，不但可能最高被判處兩年徒刑或240日罰金，還可能因此喪失議員資格⁴³。雖然蘇嘉豪最終因為只被判罰金、無需監禁，在2018年7月得以重新回到立法會履行議員職務，但這是否代表澳門的「低強度控制」方式未來將轉向新加坡式的以法律制裁為主的形式呢？在下面澳門和香港比較的部分，筆者會列舉更多例子作進一步的討論。

（二）澳門和香港的差異性

由於澳門和香港在非常多方面存在相似性，特別是在《基本法》下，兩者的合法性和精英吸納在制度上是一樣的，這使得比較澳門和香港來得更容易。根據格舍夫斯基的「條件組合」，造成兩者政體穩定差異的原因只可能從社會控制能力方面的差異進行解釋。需要注意的是，社會控制能力的高低並不完全取決於國家單方面向社會實施控制的能力，而是國家和社會之間的相互角力。也就是說，假如社會要反抗國家施行的社會控制，它至少要考慮兩個問題：第一，如何進行社會動員；第二，需要計算反抗面對的可能風險和收益⁴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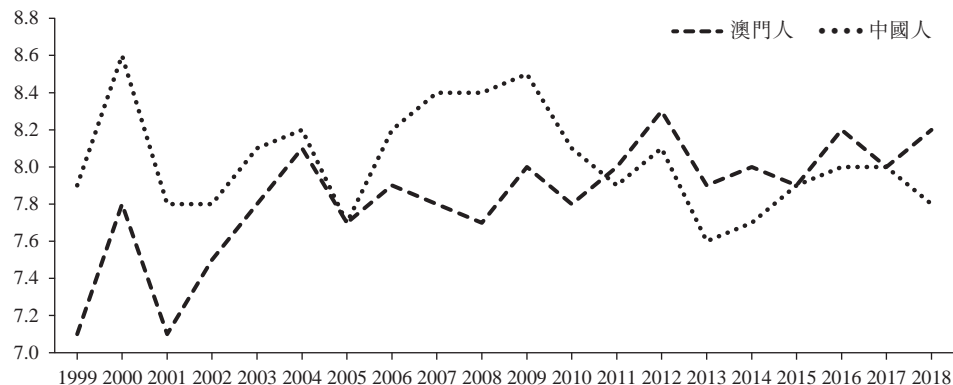
首先來看港澳在社會動員機制上的差異。貝林（Eva Bellin）在分析為何「阿拉伯之春」只在埃及和突尼斯取得成功，但在利比亞、也門和敘利亞等國家遭遇失敗時，就指出社會的動員能力和國家對軍隊的掌控能力是理解結果差異的關鍵⁴⁵。「高強度控制」至目前為止尚未在港澳使用過，港澳可以比較的只

有「低強度控制」。而正如之前的討論所示，「低強度控制」在澳門更容易取得成功，除了因為香港有着更發達的輿論監督、更成熟的公民社會和獨立高效的司法制度等因素，可以保護表達和追求民主、公義的市民免受打壓之外，另一個重要原因是社會運動的動員機制在港澳有着明顯的差異。從2006年的保衛天星碼頭、2010年的「反高鐵運動」、2012年的「反國教運動」、2014年的「雨傘運動」到近年本土派的崛起等一系列事件，都可以看到本土認同在其中的作用。莫禮時 (Paul Morris) 和維克斯 (Edward Vickers) 指出，香港的本土認同根植於香港獨特的流行文化和日常生活經驗，這其中包含着一些香港人引以為傲的諸如法治、公民自由等價值體系，也給予香港人一種區別「我們」和「他者」的文化儀式^④。而當這套文化儀式和價值觀受到挑戰，並且和香港的政治發展糾纏在一起時，本土認同就成了極具煽動性並且可以重覆利用的動員機制。

從圖2和圖3，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出澳門人和中國人的認同在1999至2018年這段時間內在變化上幾乎總是同步，而且兩者在數值上的差異非常微小；相反，香港人和中國人的認同在雖然在2003至2008年期間呈現合流，但隨後分歧開始擴大並一直持續至今天。這意味着澳門並不存在類似香港的強烈的本土認同現象。澳門的社會動員因而不大可能基於「身份」而只能基於「議題」，但能促發澳門社會廣泛不滿甚至群眾上街的議題極少。由此可以解釋文章開篇提到的問題：為何像「反離補」遊行這樣的大規模社會運動在澳門回歸後只發生過一次，而以政治變革為訴求的社會運動則為零的現象。這也是為何蘇嘉豪作為「反離補」遊行的主要發起人，在事件發生後接受《亞洲週刊》採訪，談及澳門未來政治發展時表示，「澳門人中有獨立或者分離主義想法的人應該為零吧！」和「相信爭取民主或者公民社會建立的目標有很多不同的爭取方式，包括和中央溝通的途徑。我們是希望以溫和的方式進行，而不是和中央對立。溝通是雙方的事，希望形成良性的溝通」的根本原因^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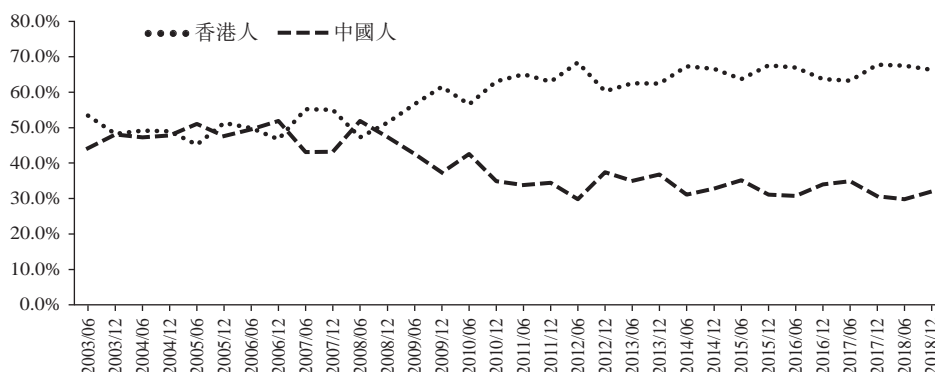
至於港澳在上述第二個問題上的差異恐怕要更為明顯：雖然理論上任何挑戰政府的行為在威權政體中都有被打壓的風險，但即便是威權政體，仍然

圖2 澳門人的身份認同



資料來源：〈請你用0-10分表示你對XXX身分既〔的〕認同感。10分代表絕對認同，0分代表絕不認同，5分代表一半半。你俾幾多分自己〔你給自己多少分〕？（數表）〉，香港大學民意網站，www.hkpop.hku.hk/chinese/popexpress/macau/identity/datatables.html。

圖3 香港人的身份認同



資料來源：〈你會稱自己為香港人/中國人/香港的中國人/中國的香港人(數表)〉，香港大學民意網站，www.hkupop.hku.hk/chinese/popexpress/ethnic/eidentity/poll/datatables.html。

說明：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在香港和澳門詢問問題的方式上有微小的差異。香港的調查以電話進行，每半年一次，每次樣本約1,000個。在澳門的調查同樣以電話問卷的方式進行，每年只進行一次，樣本約500個。但由於澳門的問卷不存在香港的問卷上多元身份認同的選項，為了和香港進行對比，在處理數據時把「香港人」和「中國的香港人」，以及「中國人」和「香港的中國人」，各自合併為「香港人」和「中國人」。

會存在一定的制度約束或規範(例如可能存在成熟的輿論監督和公民社會)，可以在一定程度上為異議者提供保障。限於篇幅，這裏筆者只考慮法律工作者(例如法官、律師和法學教授)的取態和行動。我們知道香港社會素來以法治為核心價值，而在2017至2018年「世界公義工程」(World Justice Project，又稱「世界正義工程」)用於衡量法治程度的指標中，香港的得分在全球排名第十六，足見香港的法治程度得到國際認可^④。然而，一套完善的法律制度並不足以讓法治得到落實，法律在現實中如何被執行至少具有同等的重要性，不然法律就只是一部純粹的「文本」。例如，「依法辦事」是近年香港政府在回應社會質疑時常用的理據，2018年香港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在回應媒體有關政府拒絕香港外國記者會第一副主席馬凱(Victor Mallet)的工作簽證續期申請時，就表示「國際間沒有絕對的自由，而且自由在一定情況下會受到限制」，又指「言論和個人自由受《基本法》保障，強調政府是依法辦事」^⑤。關於這種施政方式，前香港大律師公會主席石永泰曾在出席2015年度法律開啟典禮所作的致詞中，引用他2014年9月在新西蘭舉行的世界大律師大會中的演說，作了極為精闢的點評^⑥：

首先，在坐〔座〕各位〔意指出席世界大律師大會的各國嘉賓〕都理解「法治」不僅是只懂盲目地「守法」—「法治」概念更包括：—尊重獨立的司法機構、法律條文必對人權作出保障、執法者行使法律賦予的酌情權時必須尊重個人的權利和自由。這些例子都說明「法治」概念遠遠超出單純「守法」。事實上，過份強調民眾必須「守法」(而對其他元素避重就輕或隻字不提)，往往是極權政府的特徵：熱衷於利用法律作為整治民眾的工具，而不是用法律約束自己管治的方式。

2019年香港政府提出修訂《逃犯條例》，這場風波背後的核心爭議是：社會普遍擔憂一旦條例通過，香港的法治可能會因此受到損害。事實上，早於3月，香港政府提出把原本涵蓋的四十六條罪行減至三十七條，希望藉此爭取商界的 support。香港法律專業團體「法政匯思」召集人、大律師李安然在接受《眾新聞》訪問時，就已明確指出政府傾向商界利益的行為缺乏理據：「《逃犯條例》的46條罪行，無〔每〕個都有根有據，而家唔係抽六合彩隨便揀9個罪行出來，政府是特登揀9個出來〔現在不是由六合彩隨機抽出九個罪行，政府是刻意挑選了這九個罪行〕，那麼每個背後都應有剔除的理念、基礎，但現在公眾卻不清楚，政府昨日也沒有逐一解釋。」⁵⁵自6月開始一系列官民衝突爆發後，法政匯思除了在媒體繼續發聲作出法律分析外，也積極地在其社交媒體Facebook專頁上提供法律援助，並讓示威者明白自己的權益⁵⁶。雖然由於缺乏數據，目前無法精確衡量上述的法律工作者在對待社會爭議議題時的取態和行動，在多大程度上減低了市民對參與社會運動風險的認知，從而促進了對社會控制的抵抗，但根據其他國家（包括已發展國家如美國、日本，以及發展中國家如埃及、委內瑞拉）的經驗，效果應該是正面和有幫助的⁵⁷。

那麼澳門的情況又如何？讓筆者再以「蘇嘉豪案」作為例子。蘇嘉豪在2017年12月被中止議員資格後，接着的是澳門初級法院對其被指控「加重違令罪」展開聆訊。有意思的是，據報導蘇嘉豪在尋找律師為自己進行辯護的過程中並不順利。後來成為其辯護律師之一的何睿智更直接向媒體表示，這是一宗政治檢控，正因為如此，很多本地律師不敢接手這樣的案件⁵⁸。

或許更能反映澳門法律現實執行狀況的是一宗和香港《逃犯條例》修訂爭議有關的集會。事件的背景非常簡單，有澳門市民計劃在2019年8月19日晚於議事亭前地以默站形式「反對香港警察使用暴力對付市民」。該集會的信息經社交媒體傳播，受到廣泛關注，但在原定舉行日期五天前被警方以集會可能會作出「違反澳門法律方式表達訴求的行為」為由不予批准⁵⁹。同樣限於篇幅的關係，本文不會對警方的決定是否具有合理正當的法律依據展開討論，筆者感興趣的是澳門本地法律從業人員的態度。事實上，和香港的情況不同，澳門的法律工作者甚少在媒體上就社會議題發表意見，因此澳門律師公會主席華年達 (Joaquim J. N. Valente) 作出警方不批准集會的決定是正當並合法的表態，作為為數不多的例子，具有標誌性的意義。他指出多數澳門人不會做香港人正在做的事，「只會看到自己後花園的那片小天地」⁶⁰。

哈利迪 (Terence C. Halliday) 等學者把一個社會中法律工作者對於特定社會議題的取態稱為「法律情結」(Legal Complex)，認為它是集會、言論、公民社會等涉及自由表達的維度的一種延伸，並由此影響了一個社會中的法律工作者成為容讓政府「依法辦事」的旁觀者，還是爭取和捍衛自由的一份子⁶¹。上述的例子在經驗層面而言已足夠說明港澳的「法律情結」存在顯著的差異，和澳門的政治文化一樣，澳門的法律工作者顯然在政治立場總體來說更保守，並且傾向不就社會議題發表意見或採取實質性的行動。換言之，相較香港，澳門的異議者將更難獲得法律工作者的援助（無論是表態還是實際行動），從而使後者更容易暴露於國家制裁的危險之中。從這個層面而言，澳門和新加坡「以法律維穩」的情況更接近。

五 結論

本文的一個主要貢獻是從比較政治角度去分析和理解澳門的政體穩定，通過使用格舍夫斯基提出的實現政體穩定的「條件組合」分析框架，筆者認為無論是相較於傳統的「法團主義」，還是威權政治研究常用的單變量思維，這一分析方法都較好地解決了既有解釋可能存在的邏輯衝突，並為理解澳門的政體穩定帶來新視角。

總括而言，格舍夫斯基認為政體穩定至少存在一個具備管治績效、精巧的柔性社會控制技術和多元的精英吸納途徑三個基本必要條件組成的組合。通過新加坡、澳門和香港三個案例的比較可以發現，雖然澳門缺乏強大的對執政者持續施壓的反對力量，上述條件的互補關係不如新加坡明顯，但從整體來考察的話，新加坡和澳門滿足了所有實現政體穩定的必要條件，香港則在社會控制能力一項上有所欠缺。由於新加坡和澳門的社會控制能力恰恰是最具相似性，同時又是澳門和香港之間差異最大的條件，因此僅就澳門和香港兩者而言，社會控制能力和政體穩定與否可以理解為因果關係。本文的研究結論因此同時具有了理論和現實層面的意義。

首先，社會控制能力在港澳兩地的差異主要是由身份認同和對異議者的制度性保障兩個因素構成的，這就為未來探討提出了很多有意思的研究問題。比如，為何港澳兩地有那麼多共性，但在本土認同上卻有那麼大的差異？對異議者的制度性保障在多大程度上影響市民的政治參與程度或興趣？這樣的問題非常適合運用諸如實驗方法等目前比較政治研究中流行的分析技術進行探究。通過回答類似的研究問題，港澳政治研究可以跳出區域研究的視角，在更為一般化的學科理論中作出理論和實證上的貢獻。

其次，雖然根據格舍夫斯基的「條件組合」，威權政體要實現政體穩定並非必須對反對力量施以控制，而是可以把它們吸納到自己的統治聯盟裏進行消解，然而，本土意識和力量在香港政治光譜的崛起觸及了中央政府的政治底線，精英吸納因而是不可能的選項。這意味着未來香港在維持政體穩定上極可能是沿着加強社會控制能力的方向推進。事實上，香港警方最近對待反對《逃犯條例》修訂的示威者的手法，已經在一定程度上證實了這個推測。這樣的話，社會上流行的所謂「今日澳門，明日香港」的說法就不無道理了。

註釋

① 據統計，1997至2004年間，香港每年有超過2,100宗示威或遊行，2010年更多於5,000宗。有研究因此稱香港為「示威之城」(a city of protests)。參見 Chor-yung Cheung, "Hong Kong's Systemic Crisis of Governance and the Revolt of the 'Post-80s' Youth: The Anti-Express Rail Campaign", in *New Trends of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in Hong Kong*, ed. Joseph Y. S. Cheng (Hong Kong: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Press, 2011), 417, 421。

- ② Andreas Schedler, "The Logic of Electoral Authoritarianism", in *Electoral Authoritarianism: The Dynamics of Unfree Competition*, ed. Andreas Schedler (Boulder, CO: L. Rienner Publishers, 2006), 1-23.
- ③ 婁勝華：〈挑戰與變革：澳門社團可持續發展分析〉，《行政》，2013年第2期，頁245-47。
- ④ Philippe C. Schmitter, "Still the Century of Corporatism?", *The Review of Politics* 36, no. 1 (1974): 93-94.
- ⑤ 卓文濠：〈鏡湖醫院能方便市民 為何公立山頂醫院不能〉，《澳門月刊》，2014年第5期，頁9。
- ⑥ 婁勝華、潘冠瑾、趙琳琳：《自治與他治：澳門的行政、司法與社團(1553-1999)》(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3)，頁346-47。
- ⑦⑧⑨ Bill K. P. Chou, "Politics and Social Organisations in Macao: A Historical Institutional Analysis", *China: 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13, no. 1 (2015): 24; 27-28; 30.
- ⑩ 婁勝華：〈合作主義與澳門公民社會的發展〉，《學術研究》，2009年第12期，頁57-58。
- ⑪ 潘冠瑾指出整個二十世紀澳門的社會衝突數量只有三十一一次，其中政治衝突僅佔6.5%。參見潘冠瑾：《澳門社團體制變遷——自治、代表與參政》(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0)，頁42。
- ⑫ Brian C. H. Fong, "State-Society Conflicts under Hong Kong's Hybrid Regime: Governing Coalition Building and Civil Society Challenges", *Asian Survey* 53, no. 5 (2013): 880-81.
- ⑬ Beatriz Magaloni and Ruth Kricheli, "Political Order and One-Party Rule", *Annual Review of Political Science* 13, no. 10 (2010): 125.
- ⑭ Bruce B. de Mesquita et al., *The Logic of Political Survival* (Cambridge, MA: MIT Press, 2003), chap. 2.
- ⑮ Andrea Ansani and Vittorio Daniele, "About a Revolution: The Economic Motivations of the Arab Spring",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Development and Conflict* 2, no. 3 (2012): 1-24.
- ⑯ Milan W. Svobik, *The Politics of Authoritarian Rul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2)，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的標題分別是「分權問題」和「社會控制問題」。
- ⑰ 例如Jennifer Gandhi and Adam Przeworski, "Cooperation, Cooptation, and Rebellion under Dictatorships", *Economics & Politics* 18, no. 1 (2006): 1-26; Jennifer Gandhi and Ellen Lust-Okar, "Elections under Authoritarianism", *Annual Review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12 (June 2009): 403-22; Jennifer Gandhi, *Political Institutions under Dictatorship*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8)。
- ⑱ Steven Levitsky and Lucan A. Way, *Competitive Authoritarianism: Hybrid Regimes after the Cold Wa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0), 57-66.
- ⑲ Sabine C. Carey, "The Dynamic Relationship between Protest and Repression", *Political Research Quarterly* 59, no. 1 (2006): 1-11; Abel Escribà-Folch, "Repression, Political Threats, and Survival under Autocracy",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34, no. 5 (2013): 543-60.
- ⑳ 例如Benjamin Wong and Xunming Huang, "Political Legitimacy in Singapore", *Politics & Policy* 38, no. 3 (2010): 523-43; Hongxing Yang and Dingxin Zhao, "Performance Legitimacy, State Autonomy and China's Economic Miracle",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24, no. 91 (2014): 64-82。
- ㉑ Alexander Dukalskis and Johannes Gerschewski, "What Autocracies Say (and What Citizens Hear): Proposing Four Mechanisms of Autocratic Legitimation", *Contemporary Politics* 23, no. 3 (2017): 251-68.
- ㉒ Charles C. Ragin, *Fuzzy-Set Social Science*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0).

- ⑳㉑㉒ Johannes Gerschewski, "The Three Pillars of Stability: Legitimation, Repression, and Co-Optation in Autocratic Regimes", *Democratization* 20, no. 1 (2013): 28; 29; 30.
- ㉓㉔ Jack Goldstone and Charles Tilly, "Threat (and Opportunity): Popular Action and State Response in the Dynamics of Contentious Action", in *Silence and Voice in the Study of Contentious Politics*, ed. Ronald R. Aminzade et al.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1), 179-94; 180-82.
- ㉕ 2016年香港立法會選舉中，非建制派（泛民主派和本土派）獲得了70席中的29席，而澳門的民主派在2017年澳門立法會選舉裏只獲得了33席中的4席。
- ㉖ Martin K. Dimitrov, "Understanding Communist Collapse and Resilience", in *Why Communism Did Not Collapse: Understanding Authoritarian Regime Resilience in Asia and Europe*, ed. Martin K. Dimitrov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3), 12.
- ㉗ W. G. Huff, "Turning the Corner in Singapore's Developmental State?", *Asian Survey* 39, no. 2 (1999): 222.
- ㉘ 參見世界銀行網，<https://data.worldbank.org.cn/country/singapore?view=chart>。
- ㉙ Sock-Yong Pang and Matthias Helble, "Housing Policies in Singapore", Asian Development Bank Institute Working Paper, no. 559 (March 2016), www.adb.org/sites/default/files/publication/181599/adbi-wp559.pdf, 3, 9.
- ㉚ 「集選區」通常由一張五至六位候選人組成的選舉名單構成，並且法例規定至少一位候選人需來自馬來族或印度族等少數民族群體。由於相較人民行動黨，反對黨在吸納具備競爭力的少數民族群體候選人方面的能力較弱，等於增加了反對黨尋找合適候選人的難度。此外，因為每位候選人需提交13,000新加坡元的選舉保證金，對於反對黨而言，參選「集選區」是一筆高昂的開銷。參見 Hussin Mutalib, "Constitutional-Electoral Reforms and Politics in Singapore", *Legislative Studies Quarterly* 27, no. 4 (2002): 664-67。
- ㉛ Kenneth P. Tan, "Singapore in 2011: A 'New Normal' in Politics?", *Asian Survey* 52, no. 1 (2012): 220.
- ㉜㉝ Diane K. Mauzy and R.S. Milne, *Singapore Politics under the People's Action Party* (London: Routledge, 2002), 48-49; 144-45.
- ㉞ "GE2015: Strong Mandate Means MPs Must Work Extra Hard to Serve, Says PM Lee" (12 September 2015), *The Straits Times*, www.straitstimes.com/politics/ge2015-strong-mandate-means-mps-must-work-extra-hard-to-serve-says-pm-lee.
- ㉟ Austin Ramzy, "Charges Cast Spotlight on Singapore's Strict Rules on Public Gatherings" (29 November 2017), *The New York Times*, www.nytimes.com/2017/11/29/world/asia/singapore-arrest-protests-gatherings.html；同時參見新加坡《公共秩序法》(*Public Order Act*)第十五條第一款的規定，<https://sso.agc.gov.sg/Act/POA2009?ProvlDs=P11I->。
- ㊱ Walter Sim, "Blogger Roy Ngerng Ordered to Pay PM Lee Hsien Loong \$150,000 for Defamation" (17 December 2015), *The Straits Times*, www.straitstimes.com/singapore/courts-crime/blogger-roy-ngerng-ordered-to-pay-pm-lee-hsien-loong-150000-for-defamation; Andrea Ong, "Blogger Roy Ngerng's Employment Contract with Tan Tock Seng Hospital Terminated" (10 June 2014), *The Straits Times*, www.straitstimes.com/singapore/blogger-roy-ngerngs-employment-contract-with-tan-tock-seng-hospital-terminated.
- ㊲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2018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2017年11月14日)，www.policyaddress.gov.mo/policy/download/2018_policy_cn.pdf，頁11。
- ㊳ Jie Lu and Tianjian Shi, "The Battle of Ideas and Discourses before Democratic Transition: Different Democratic Conceptions in Authoritarian China",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36, no. 1 (2015): 20.
- ㊴ 〈市民對澳門特區政府的滿意程度(1999-2018)〉，香港大學民意網站，www.hkupop.hku.hk/chinese/popexpress/macau/govSat/poll_chart.html。

④② Meng U leong, "Macao and Hong Kong, Convergence or Divergence? The 2014 Anti-Retirement Package Bill Protest and Macao's Governance Crisis", *Asian Survey* 57, no. 3 (2017): 525.

④③ 《刑法典》第二百九十三條規定：「有權限當局作出退出多眾聚合或公開集會之正當命令，且已警告如違抗將構成犯罪……如違抗命令者係集會或多眾聚合之發起人，則處最高二年徒刑，或科最高二百四十日罰金。」《立法會立法屆及議員章程》第十九條規定：「議員在下列任一情況下喪失資格：……在澳門特別行政區區內或區外犯有刑事罪行，被判處監禁三十日以上。」參見《刑法典》（1995年11月14日），澳門印務局網，<http://bo.io.gov.mo/bo/i/95/46/codpencn/codpen0001.asp>；《立法會立法屆及議員章程》（2000年4月17日），澳門印務局網，http://bo.io.gov.mo/bo/i/2000/16/lei03_cn.asp。

④④ Eva Bellin, "Reconsidering the Robustness of Authoritarianism in the Middle East: Lessons from the Arab Spring", *Comparative Politics* 44, no. 2 (2012): 129-36.

④⑤ Paul Morris and Edward Vickers, "Schooling, Politics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Identity in Hong Kong: The 2012 'Moral and National Education' Crisis in Historical Context", *Comparative Education* 51, no. 3 (2015): 305-26.

④⑥ 江雁南、朱永瀟：〈澳門變革啟示香港超越認同危機化解深層矛盾〉，《亞洲週刊》，第28卷第51期（2014年12月28日），www.yzzk.com/cfm/content_archive.cfm?id=1418885039942&docissue=2014-51。

④⑦ 參見 World Justice Project, "Rule of Law Index 2017-2018", www.worldjusticeproject.org/sites/default/files/documents/WJP-ROLI-2018-June-Online-Edition_0.pdf, 6。需注意澳門並不包括在世界公義工程提供的報告之內。

④⑧ 參見〈【FCC馬凱】林鄭月娥：國際間沒有絕對自由 今月底首次外訪日本〉（2018年10月21日），香港01網，www.hk01.com/政情/249380/fcc馬凱-林鄭月娥-國際間沒有絕對自由-今月底首次外訪日本。

④⑨ 〈大律師公會主席石永泰講辭全文〉（2015年1月12日），《明報》新聞網，<https://news.mingpao.com/ins/港聞/article/20150112/s00001/1421070134664/大律師公會主席石永泰講辭全文>。

④⑩ 〈【移交逃犯】法政匯思：政府轉移視線 核心問題仍在〉（2019年3月27日），眾新聞網，www.hkcnews.com/article/19384/移交逃犯-逃犯條例-法政匯思-19400/；〈【移交逃犯】法政匯思：政府轉移視線-核心問題仍在〉。

④⑪ 例如〈公民講堂：制衡警權是否無從入手？〉（2019年9月13日），香港大學學生會校園電視Facebook專頁（現場直播），www.facebook.com/hkucampustv/videos/vb.279926822076021/431628810821279/?type=2&theater。

④⑫ Terence C. Halliday, Lucien Karpik, and Malcolm M. Feeley, *Fighting for Political Freedom: Comparative Studies of the Legal Complex and Political Liberalism* (Oxford: Hart Publishing, 2007).

④⑬ 〈「蘇嘉豪中止職務一事上有政府介入」〉（2018年7月20日），澳門平台網，www.plataformamacau.com/zh-hant/澳門/「蘇嘉豪中止職務一事上有政府介入」。

④⑭ 〈辦默站行動聲援香港 發起人：因對港警過份武力「睇唔過眼」〉（2019年8月24日），論盡媒體網，www.aamacau.com/2019/08/24/辦默站行動聲援香港-發起人：因對港警過份武力//?fbclid=IwAR0nnO8H9RupMjvf4zUPFxt4TlekM0wYcrIkRHLkiPxOT2lejreAXjd82M4。

④⑮ 〈晚報：周日遊行前，多名行會成員、建制派突轉口風暫緩「逃犯條例」〉（2019年6月14日），端傳媒網，www.theinitium.com/article/20190614-evening-brief%3A%20Police%20Question%207%20over%20Banned%20Assembly%20in%20Main%20Square；"Police Question 7 over Banned Assembly in Main Square" (20 August 2019), *Macau News*, <https://macaunews.mo/police-question-7-over-banned-assembly-in-main-square>。

④⑯ Terence C. Halliday, Lucien Karpik, and Malcolm M. Feeley, "The Legal Complex in Struggles for Political Liberalism", in *Fighting for Political Freedom*, 1-42.

回歸前後澳門華商家族 政治策略的轉變

• 方木歡、黎熙元

摘要：澳門回歸後政治格局發生轉變，但華商家族的作用依然難以替代。本文基於家族主義視角，考察澳門三大代表性華商家族——以何賢為代表的何氏家族、以馬萬祺為代表的馬氏家族、以崔德祺為代表的崔氏家族——在回歸前後的政治社會參與。研究發現，華商家族經由在澳門和中國內地進行「雙邊運作」的政治策略，實現從澳葡時期的「政治買辦」到特區政府領導人、從權力集中到「權力均沾」、從家族式社團到現代性社團的三方面轉變。「雙邊運作」是華商家族基於身份政治結構發展而來的策略性選擇，使家族建構起連通兩地政治的權力關係網絡，並通過兩地政治身份的相互影響來擴大其政治效應。「雙邊運作」不是一種簡單的「侍從主義」策略，它更能展現華商家族的積極能動性及其對澳門政治社會的複雜影響。

關鍵詞：華商家族 澳門回歸 社團 身份政治 「雙邊運作」

一 引言

基於歷史原因，澳門回歸前實行傳統的殖民管治制度，澳葡政府依靠吸納「華人代表」參與其政制架構以增強對華人社會的有效控制，而華人代表大多來自澳門本地有影響力的華商家族，是澳門近現代社會的重要政治力量。回歸以後，澳門特區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和《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實踐了「一國兩制」的方針政策，實現了真正意義上的「澳人治澳」、高度自治。從澳門所處時代背景來看，澳門回歸的實質意義和發展主題是要推動澳門傳統殖民政治制度向現代國家民主政治制度轉變。但是，華商家族在澳門政治轉變過程中的活躍程度不但沒有削弱，反而有所加強，在澳門政治變革中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成為澳門政治發展的顯著特徵。因此，華商家族

的存在與澳門現代民主政治的發展訴求如何調適和銜接，以及在此情境下澳門政治和社會結構有多大的改變和發展，是值得關注的問題。

回歸前，由於澳門所處的獨特政治環境與社會生態，華商家族憑藉其權力、財富與地位的不斷提升，獲得華人社會代言人、華人社團領袖，以及澳葡政府治理協助者（個別家族精英擔任華人代表）等政治身份，成為澳門近現代社會中的重要政治力量，在澳門政治中塑造了一種「身份政治」形態^①。在澳門回歸之際，華商家族在政治、經濟、社會各領域的重要角色跨越了前後兩個管治權完全不同的時空，他們以甚麼身份角色去適應這種歷史轉變，尤其在回歸二十年來以怎樣的運作策略嵌入到澳門政治社會中，對於華商家族政治參與和澳門政治變遷發展的研究而言都是值得仔細探究的問題。因此，本文將以華商家族的「雙邊運作」政治策略為切入口予以討論，論述焦點圍繞華商家族從澳葡時期的「政治買辦」到特區政府領導人、從權力集中到「權力均沾」、從家族式社團到現代性社團三方面的轉變進行分析。

（一）已有理論解釋

針對精英家族在政治、經濟等方面的角色參與和作用機制，學界較普遍的理論視角是「侍從主義」和「家族主義」。侍從主義是政治學研究的重要主題，被視為傳統社會中的一種交換關係，在現代社會中作為一種非正式關係甚至非正式制度而存在^②。侍從主義表現為一種基於不同種類的經濟資源或政治資源（支持、忠誠、選票、保護）的相互交換關係，且是建立在權力分配的不平等和差異性上^③。它將國家政權或地區政府看作庇護者，精英家族則歸類為被庇護者，他們依附或寄生於國家政權以獲取保護或利益。不少研究以侍從主義來解釋東南亞的家族政治現象，如龍巽分析菲律賓精英家族在西班牙、美國的殖民時期如何在國家政權庇護下發展壯大^④。侍從主義也被用於分析香港、澳門、台灣的華商家族及其政治參與現象。周文港以侍從主義為理論視角分析兩岸三地有影響力的華商家族——榮毅仁家族、辜振甫家族和霍英東家族，檢視家族在政商關係方面的互動、轉化與影響，探討國家政權與家族之間的侍從關係^⑤。李宗榮就台灣國民黨政府權力與華人家族及其家族企業的交互作用進行研究，認為國民黨政府與家族企業的連結反映其治理方式中的侍從主義特色，而侍從主義的力量無形中強化家族主義的封閉傾向^⑥。也有研究探討早期擔任澳門社團領袖的華商代表，婁勝華指出華商代表既與澳葡政府結交並選擇加入葡籍，託庇於澳葡政府保護，又在中國內地獲得職銜或功名，與各種政治勢力保持聯繫並取得它們的認可^⑦。「雙重效忠論」可視為侍從主義理論的進一步發展，澳門學者林廣志用以研究晚清澳門華商家族，認為華商家族在中葡兩股勢力的交匯和夾擊下，逐漸養成雙重效忠、兩邊獲益的生存方式，即在政治上利用捐官及借助軍餉等效忠清政府，同時加入葡籍以託庇於葡萄牙王室以求生存發展^⑧。

家族主義視角主要探討精英家族在國家或地區政治生活中的作用機制。范恩斯坦 (Brian D. Feinstein) 研究美國國會議員選舉中的家族因素，發現相比

非政治家族出身的對手，來自政治家族的候選人獲得家族的兩大潛在優勢——資本優勢和家族品牌優勢^⑨。李成剛、龔成認為日本國會議員選舉必須擁有穩固的選舉地盤、充足的競選經費和較高的名望，從而給予有實力的家族發展家族政治的機會^⑩。湯普森(Mark R. Thompson)觀察亞洲國家的家族政治，意識到家族作為一種政治資源而存在，能夠在衰弱的公共機構或體制衰化的背景中為家族成員提供核心優勢，同時家族主義也可增強家族統治的合法性^⑪。麥考伊(Alfred W. McCoy)以菲律賓為例，發現家族間能形成戰略聯盟並積累大量財富，從而控制國家資源、主導國家與地方政治^⑫。香港亦有關於華商家族及其政商關係的研究，如鄭宏泰、黃紹倫分析何氏家族代表何東作為華人買辦在參與內地和香港的政治及社會事務中的政治影響力，展現出其亦政亦商的超然地位，並在東西交往過程中充當中介人角色^⑬。

整體而言，若放在澳門的相關論述中，侍從主義理論較強調華商家族對國家政權或地區政府的依附和從屬性，雖有其合理性，但可能因為過於強調華商家族的被動性、消極性，不同程度地輕視華商家族進行策略性選擇所具有的積極性和主動性；而且，由於澳門所處政治背景及時代條件發生改變，侍從主義不能完全適用於解釋回歸後華商家族的政治參與及運作機制。此外，雖然華商家族在澳門政治現實中具有重要地位，卻在理論上缺乏系統專門的家族政治研究，且對家族在澳門政治變遷中的主體性和主動性作用不夠重視。與之不同，家族主義較強調家族的主體作用，更關注家族在國家或地區政治中的運作機制。

為進一步深化研究並彌補侍從主義理論的不足，本文將基於家族主義視角，選取澳門具有代表性的華商家族為研究對象，重點考察他們以「雙邊運作」策略分別與澳門政府及內地政府構建的權力關係網絡，對他們在澳門回歸前後的政治參與作連續性比較，聚焦分析澳門華商家族如何積極主動與澳門政府和內地政府構建關係網絡及從中形成和發揮影響力，揭示回歸前後澳門華商家族與政府互動過程中的角色轉換及其政治運作策略，反映回歸二十年來政治社會結構的變遷和發展。

(二) 華商家族的樣本選取

本文選取澳門三大華商家族——以何賢為代表的何氏家族、以馬萬祺為代表的馬氏家族、以崔德祺為代表的崔氏家族為案例樣本^⑭，因為他們不僅僅是澳門近現代史上具有經濟影響力的華商家族，而且在回歸前後的澳門政治與內地政治中相當活躍，相對具有較強政治影響力和社會影響力。通過挖掘回歸前後這三大華商家族在澳門政治及內地政治的行動表現，能夠為本研究提供豐富的、對焦性的案例支持。

何氏家族是澳門資本實力雄厚的家族，其家族產業涵蓋金融、博彩、建築、房地產、交通運輸等；何賢曾經營大豐銀行、和安黃金公司、逸園賽狗有限公司等。馬氏家族作為澳門著名華商家族，其家族產業較為多元化，涉及貿易、房地產、泊車、貨運、水泥生產等行業。崔氏家族是澳門著名建築

商世家，崔德祺聯同業內知名人士創建澳門建築置業商會，發展建築事業，使建築業成為澳門四大經濟支柱之一。三大華商家族的核心人物何賢、馬萬祺、崔德祺及緊隨其後的子孫輩主要成員(表1)，在澳門政治發展史上呈現突出的政治表現與影響(下詳)。

表1 三大華商家族及其主要成員的代際關係

家族	第一代	第二代	第三代
何氏	何賢	何厚鏗、何厚鏞、何厚炤	何敬麟、何敬民、何敬豐
崔氏	崔德祺	崔世平、崔世昌、崔世安	
馬氏	馬萬祺	馬有禮、馬有恆、馬有友	馬志毅、馬志成

資料來源：筆者根據趙榮芳：《何賢生平》(廣州：政協廣東省中山市委員會文史委員會，1990)；謝常青：《馬萬祺傳》(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98)等資料整理而成。

有論者在討論以人生史方法進行社會科學研究的可能性時，就提到社區的歷史離不開地方傑出人物的生活史，離不開個人和他們的家庭史^⑤。地方傑出人物的生活歷程，綜合體現了國家史、社會史和家族史的互動。筆者認為，研究澳門政治發展史，同樣離不開對澳門華商家族中傑出人物的研究，一個家族的起落興衰側面反映了這個地區的發展歷程。研究華商家族核心人物的人生史可貫穿他們整個家族的發展史，因為這個核心人物「匯集着社會最廣大龐雜的關係」，體現為其所「代表的社會的總體過程和內外、上下關係」^⑥。通過深入研究澳門三大華商家族成員的政治參與，細緻考察華商家族在與政府互動過程中展現出來的積極能動性，也許能勾勒出澳門在回歸前後的政治變化縮影。

二 從「政治買辦」到特區政府領導人

澳葡政府實行行政主導體制，澳門總督實質是澳門政治的權力核心。澳督由葡萄牙總統根據國家憲法任免，授權其負責管理澳門事務。澳督在澳門代表葡萄牙國家主權，對內和對外關係上代表澳門，擁有除法律規定保留給葡萄牙主權機構外的全部行政權和部分立法權^⑦。在三大華商家族崛起於澳門的時代(1937-1999)，澳葡政府歷經十四任澳督。由於華商家族在澳門華人社會的地位與影響力不斷提升，澳葡政府逐漸意識到華商家族的重要性。

澳督羅必信(António Lopes dos Santos)在1962年就認為「增加政府重要部門中的澳門當地專業人員是重要的，同樣，地方名流，葡萄牙人、澳門人，以及中國社團的合作是必不可少的」，並提及與以何賢為代表的華商的關係：「何賢，作為中華總商會會長、北京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中澳門中國人的代表，是澳門中國社團最著名的領導人、葡萄牙人可信賴的朋友和立法會委員。毫無疑問，他是一位傑出而睿智的人士，總是願意並隨時與總督合作，解決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有關的當地或對外關係上的具有政治色彩的『棘手』事件。」^⑧1982年在何賢設立的春茗宴會上，澳督高斯達(Vasco de Almeida e Costa)盛讚以何賢為代表的澳門華商，認為澳門繁榮穩定離不開澳門華商的貢獻，強

調澳葡政府的運作與發展需要澳門華商的友好合作，提到「當地大多數商人，何賢先生更是其中傑出的和深受敬重的一位，由於他們的卓見和顯著支持，我們不但能夠把澳門的現代化、繁榮和發展的程式繼續穩定向前推展，而沒有絲毫驚惶，同時這個具有如此特質的市場和各主要方面又可得到維護，在這個市場裏，商人是受我們重視的一群，他們在這個複雜而又微妙的整個程式中擔當了一個主要角色」^{①9}。澳督的言論揭示出對於澳葡政府來說華商家族所扮演的重要角色，其一是協助澳督與內地省市政府溝通、達成合作；其二是穩定和維護澳門本地市場運作，無需澳葡政府費力。由此看來，華商家族在澳葡時期（特別是後過渡期）的政治活動相當活躍，而且與澳葡政府形成並保持了一種穩定良好的合作關係，是澳葡政府處理政務的重要協作者，在澳葡政治圈中積累了不淺的影響力。

澳門華商家族之所以能夠代表澳門政府與內地政府溝通，是因為他們在內地亦具有正式的政治身份，得到中央和地方政府的信賴與認可，從二十世紀50年代起就有家族代表參加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全國政協）。1954年全國政協不再代行國家權力機關職權，而是作為中國共產黨領導的統一戰線組織繼續發揮作用。由於新中國成立初期面臨國內外嚴峻形勢的考驗，國家政權的鞏固發展仍需包括港澳同胞在內的統一戰線的支持與合作。1956年全國政協二屆二次會議上，何賢以澳門中華總商會理事長身份和香港中華總商會會長高卓雄、《大公報》社長費彝民作為特邀委員出席會議。隨後何賢被增補為第二屆全國政協委員，在往後三屆全國政協會議連續當選為全國政協委員，並在第五屆被選為全國政協常委。從1978年始，馬萬祺歷任第五屆全國政協委員、第六屆全國政協常委^{②0}。

1954年第一屆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全國人大）召開後，通過的第一部《憲法》確立了全國人大為最高國家權力機關。隨着1979年《憲法》等法律重新修訂，人大制度進入新發展階段。全國人大代表由直接選舉和間接選舉兩種方式產生，而回歸之前港澳地區的全國人大代表通過特殊方式——由廣東省人民代表大會選舉產生^{②1}。二十世紀70代中期起，澳門華商家族陸續有成員參與全國人大的工作，成為國家權力機關的組成人員，是回歸前華商家族與新中國政權建立聯繫的重要通道。何賢在1975至1983年間連任第四、五、六屆全國人大代表，並在第六屆全國人大當選為全國人大常委。馬萬祺在1983年遞補為第六屆全國人大代表，在往後三屆連任全國人大代表，並在第六、七屆全國人大連續當選全國人大常委^{②2}。在中國的政治體制中，人大代表比政協委員更具實質權力，因此澳門華商家族實際上在內地享有愈來愈高的政治地位與權力。

回歸以前，按照外交規則，澳葡政府只能通過葡萄牙外交部聯絡中國外交部，再由國家外交部聯絡省市地方政府；這種兜兜轉轉的正式路徑使雙方處理澳門和臨近省市之間的地方事務時都費時費力。由於溝通交流存在的障礙，致使這些在中國政府與澳葡政府中兼具多重政治身份的華商家族代表成為了中葡兩國之間、尤其是中國政府與澳葡政府之間聯繫溝通的最佳中介人選。在二十世紀中期澳門歷經的多次政治事件中，這些華商家族代表就在兩地政府的互動中發揮了類似「政治買辦」的作用。

例如，何賢、馬萬祺等人曾協助澳葡政府與中國政府處理過多起矛盾衝突事件，如在1952年的「關閩武裝衝突事件」^⑳、1966年的「一二三事件」^㉑中，扮演了中葡之間的聯絡者以及兩地矛盾衝突的調解人。在二十世紀60至70年代，何賢不但助力中國向葡萄牙政府爭取支持其重返聯合國^㉒，也是推動中葡兩國建立友好關係的維護者和促進者^㉓。對於澳葡政府難以解決的民生問題，華商家族也及時代表澳葡政府向中國政府求助，例如，1959年何賢、馬萬祺面請廣東省委、省政府支持解決澳門供水不足問題，修築竹仙洞水庫和銀坑水庫以引水供應澳門，基本滿足了澳門居民的用水需求^㉔。1972年時任澳門中華總商會理事長何賢接受澳葡市政廳長歐若堅 (Joaquim M. Alves) 請求，向當時珠海縣政府提出解決垃圾圍城問題^㉕，後由珠海縣政府出面同澳門中華總商會簽訂協議處理垃圾問題。正是這些華商家族成員扮演的「政治買辦」角色，在中國政府與澳葡政府之間搭建了溝通與聯繫橋樑，使他們在兩地政治交往之間游刃有餘，在澳門乃至內地逐漸積累起政治影響力。

在澳門回歸之際，華商家族並沒有選擇退居幕後，而是走上澳門政治舞台。他們全程參與澳門特區政府籌備與成立的過程，為其家族積累政治資本以及為隨後進入澳門特區政府任職奠定基礎。中國《憲法》第三十一條規定：「國家在必要時得設立特別行政區。在特別行政區內實行的制度按照具體情況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以法律規定。」^㉖在澳門回歸前的過渡期，1988年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成立澳門特區基本法起草委員會，由內地與澳門兩地四十八名人士組成，來自澳門的馬萬祺、何厚鏞、何鴻燊等人擔任副主任委員；何厚鏞擔任「中央與澳門特別行政區關係小組」召集人和「政治體制小組」成員^㉗。為配合起草委員會工作，1989年澳門特區基本法諮詢委員會成立，由崔德祺任主任委員，何厚鏞、馬有禮、崔世昌等出任諮詢委員^㉘。1993年全國人大第一次會議通過澳門《基本法》，為對《基本法》進行全範圍的學習與宣傳推廣，成立了澳門基本法協進會，何厚鏞擔任理事長，崔世昌任副理事長^㉙。

1999年4月全國人大澳門特區籌備委員會成立澳門特區首屆政府推選委員會，由工商界、金融界、文化界、教育界、專業界、勞工界、宗教界，以及原政界、澳門地區全國人大代表、全國政協委員等組成，共二百名委員^㉚；這些委員包括何厚鏞^㉛、何厚焯、馬有禮、馬有恆、崔德祺、崔世安、崔世昌等。按照全國人大的有關決定，行政長官人選由推選委員會以協商或協商後提名選舉的方式產生，籌委會採納了協商後提名選舉的方式產生行政長官人選。當年何厚鏞當選為澳門特區首屆行政長官，並委任澳門特區政府機構的主要官員。

在澳門特區政府，這些華商家族都有成員代表在重要機構擔任要職(表2)。例如，在澳門特區第一、二屆政府，何厚鏞連任兩屆行政長官，馬有禮連任兩屆行政會委員，崔世安擔任過行政會委員以及兩屆社會文化司司長。在澳門特區第三、四屆政府，崔世安連任兩屆行政長官，馬有禮再次連任兩屆行政會委員。此外，在特區政府內設置的諮詢委員會和社會組織中，如經濟發展委員會、體育委員會、澳門基金會等，一些家族成員也擔任委員會成員^㉜。

表2 澳門特區政府機構中的三大華商家族成員

屆數	時間	行政長官	政府主要官員	行政會委員
一	1999至2004年	何厚鏞	崔世安(社會文化司司長)	崔世安、馬有禮
二	2004至2009年	何厚鏞	崔世安(社會文化司司長)	馬有禮
三	2009至2014年	崔世安		馬有禮
四	2014至2019年	崔世安		馬有禮

資料來源：《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1期(1999年12月20日)，頁301、311；《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一組副刊》，第50期(2004年12月17日)，頁2148-49；《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一組特刊》(2009年12月20日)，頁8-9。

由此看來，從回歸前到回歸後，隨着政府的更替與發展，三大華商家族成員完成了從澳葡時期的「政治買辦」到特區政府領導者的角色轉換，並創造了更為寬闊的政治平台與空間，而且他們進入特區政府機構任職逐漸具有相對的穩定性、持續性和承接性，這些家族在澳門的政治影響力不斷得到提升。這正體現三大華商家族在澳門政治中構建了相當穩固的權力格局，他們的影響力和支配力足以對澳門的政治運行、政策制訂、經濟社會發展產生重要影響。

三 從權力集中到「權力均沾」

1917年葡萄牙頒布《澳門省組織章程》，規定「總督在葡人或加入葡籍超過5年、居澳8年以上且能讀寫葡萄牙語的華裔人士中挑選2名社區代表加入政務委員會」，以維護澳門華人的合法權益。政務委員會由此正式吸納華人參與，成為華人社群參與澳葡政府的制度化途徑，被選中的華人社群代表被稱為「華人代表」^⑥，成為華人社會的利益代表者和發言人。澳督委任的華人代表多是澳門工商巨賈、社會名流中具有崇高威望並獲華人社團鼎力支持的領袖人物，一般來自澳門近代史上著名華商家族，如盧廉若、盧煊仲、盧榮錫、高福耀、崔諾枝等。1955年，何賢被澳督正式委任為華人代表，擔任華人代表長達二十年，直到1976年澳葡政府實行政治改革廢除華人代表職務為止。在此期間，何賢幾乎一人集中掌握了澳門華人社會的話語權，在澳葡政府中代表華人社群發聲，維護澳門華人的正當權益。二十世紀70年代末，澳門政治格局發生變化，崔氏和馬氏兩大家族逐漸在澳門政治中獲得嶄露頭角的機會。尤其是回歸前後，澳門華人獲得更多政治參與機會，開始出現家族「權力均沾」的現象，並在回歸之後逐漸形成穩定的權力格局。例如以馬萬祺為代表的馬氏家族，無論是在回歸前後的澳門立法會，還是在新成立的特區政府機構中，都佔據了重要地位，其權力不斷得到凸顯。

1976年澳葡政府頒布《澳門組織章程》，雖然規定立法會不再從屬於澳督，但是立法職能仍由立法會和澳督共同行使，執行職能由澳督行使，並由政務司協助。當時立法會由十七名議員組成，其中直接選舉和間接選舉各六名，另外五名由澳督委任^⑦。從歷屆澳葡立法會組成人員看，何賢在第一、二屆中被澳門總督委任為立法會議員，並擔任第二屆立法會副主席。在此期

間，何賢承擔立法會常設委員會委員、公共行政暨市政事務委員會委員、治安高等委員會（第二屆改為「治安最高委員會」）委員等職務。何厚鏞則通過間選連續三屆（第四至第六屆）擔任立法會議員以及立法會副主席、立法會執行委員會副主席、常設委員會委員。此外，馬萬祺在第一至第五屆立法會中通過間選成為議員；崔德祺在第一至第三屆立法會中通過間選擔任議員，並曾擔任兩屆立法會副主席（第一和第三屆），崔世安則在第五屆立法會中通過直選成為議員⁹⁸。因而，從二十世紀70年代以來，立法會權力不再集中於華人代表手中，而是由部分華商家族成員分享，他們出任立法會議員，逐漸在澳葡政府中構建起一種正式而穩固的關係網絡，對澳門政治與治理具有重大影響力和話語權。由於何賢、馬萬祺、崔德祺三人在澳葡立法會所獲得的地位與影響，亦為後來這三個家族的成員活躍於澳門特區立法會奠定了政治基礎。

回歸後，澳門特區第一屆立法會實行「直通車模式」，即由1996年選舉成立的立法會（澳葡政府管治下的最後一屆立法會）直接過渡為澳門特區第一屆立法會，任期也由四年延長一年至2001年⁹⁹。由此，澳門特區立法會實現「澳人治澳」，立法會華人議員從澳葡時代的參與者轉變成為掌握立法權的「自主者」，而且佔據主體地位，而當中不少華商家族成員成為立法會的組成人員，呈現出一種「權力均沾」的特徵：從回歸後澳門歷屆立法會成員來看（表3），崔世昌連續六屆（第一至第六屆）通過間選成為議員，並在第六屆立法會擔任立法會副主席，崔世平則在第三至第六屆通過委任或間選成為議員，而來自馬氏家族的馬志成從第五屆開始通過行政長官的直接任命成為立法會議員。

表3 三大華商家族成員成為澳門特區立法會成員一覽

屆數	時間	立法會成員（當選方式）	備註
一	1996至2001年	何厚鏞（間選）、崔世昌（1999年間選）	何厚鏞1999年辭任議員
二	2001至2005年	崔世昌（間選）	
三	2005至2009年	崔世昌（間選）、崔世平（委任）	
四	2009至2013年	崔世昌（間選）、崔世平（委任）	
五	2013至2017年	崔世昌（間選）、崔世平（間選）、馬志成（委任）	
六	2017年至今	崔世昌（間選）、崔世平（間選）、馬志成（委任）	崔世昌任立法會副主席

資料來源：《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一組》，第41期（2001年10月8日），頁1093-94；《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一組副刊》，第40期（2005年10月4日），頁971-73；《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一組》，第40期（2009年10月5日），頁1528-29；《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一組》，第41期（2013年10月7日），頁1996-97；《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一組副刊》，第39期（2017年9月28日），頁1246-47；吳志良、楊允中主編：《澳門百科全書》（澳門：澳門基金會，1999），頁696、706。

這些華商家族在澳門政治的權力象徵除了表現為在特區政府機構承擔重要政治職務之外，另一重要表現就是加入澳門特區政府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三大家族都有一定的人數出任選委會委員，這也是「權力均沾」的重要表

現。從歷屆選委會的組成人員情況看，何厚焯、何厚鏞、何厚鏹、何敬麟都參與過行政長官選委會的選舉活動；馬萬祺、馬有禮、馬有恆、馬志毅等人連任多屆委員；崔德祺、崔世昌、崔世平也多屆擔任委員。歷屆選委會選出的行政長官首先是何厚鏹，其後是崔世安，實現了這些家族成員對澳門核心權力的掌握，領導整個澳門特區政府的有效運作。而選出的行政長官會委任其他的華商家族成員進入一些重要機構，以尋求他們的合作與支持。例如，行政會作為協助行政長官的決策機關，馬有禮連續四屆被行政長官任命為行政會委員（表2）；其他成員如崔世平、馬志成都曾獲行政長官直接委任成為立法會議員（表3），這樣可確保每個家族都有代表在關鍵部門任職並發揮重要影響。

回歸後澳門華商家族成員參與全國與地方政協的人數呈現不斷上升的趨勢，而且擔任的政治職務更高。同時，三大家族都有各自的成員代表成為澳門區全國政協委員（表4），亦構成「權力均沾」的重要體現。1993至2008年間，馬萬祺連續三屆（第八至第十屆）擔任全國政協副主席，馬有禮則從第八屆開始擔任全國政協委員至今。崔世昌也是從全國政協第八屆開始，一直連任全國政協委員。何厚鏹在2009年卸任澳門特首之後，在第十一至第十三屆擔任全國政協副主席。三大家族的其他成員也陸續參加一些省市政協委員會，如何厚焯任北京市政協委員、何厚鏞任青海省政協委員、何敬麟任安徽省政協委員、何敬豐任北京市政協委員、何敬民任上海市政協委員；馬有恆任湖北省政協常委、馬志毅任山東省政協委員、馬志成任河南省政協委員、馬志達任廣東省政協委員。這些家族成員成為中國最廣泛的愛國統一戰線的重要成員，在統一戰線組織上發揮着政治協商、民主監督與參政議政的作用。

表4 回歸前後三大華商家族成員參與全國政協一覽

屆數	任職時間	全國政協委員	全國政協常委	全國政協副主席
八	1993年3月至 1998年3月	馬萬祺、馬有禮、 崔世昌		馬萬祺
九	1998年3月至 2003年3月	馬萬祺、馬有禮、 崔世昌		馬萬祺
十	2003年3月至 2008年3月	馬萬祺、馬有禮、 崔世昌		馬萬祺
十一	2008年3月至 2013年3月	馬萬祺、馬有禮、 崔世昌		何厚鏹
十二	2013年3月至 2018年3月	何厚鏹、馬有禮、 崔世昌		何厚鏹
十三	2018年3月至 今	何厚鏹、馬有禮、 崔世昌	馬有禮	何厚鏹

資料來源：彭友今主編：《當代中國的人民政協》（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3），頁666；政協第九至第十三屆全國委員會成員資料，參見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網，www.cppcc.gov.cn/zxww/newcppcc/zxqgwyyh/index.shtml。

回歸後，港澳地區依據全國人大確定的代表名額和代表產生辦法，單獨選舉自己的全國人大代表。根據澳門《基本法》第二十一條規定：「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中的中國公民依法參與國家事務的管理。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確定有代表名額和代表產生辦法，由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中的中國公民在澳門選出澳門特別行政區的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參加最高國家權力機關的工作。」^④在實際操作中，澳門全國人大代表是以成立具有廣泛代表性的選舉會議的形式提名並選舉產生。在回歸後二十年間，何氏、馬氏、崔氏家族有不少成員參加澳門全國人大代表選舉會議的工作（表5），與其他成員共同行使選舉法賦予的權力，形成一種「權力均沾」現象。從華商家族成員在全國人大的任職情況看：崔世平從1998年至今，連續擔任第九至第十三屆全國人大代表。2019年賀一誠因參選澳門第五屆行政長官而辭去第十三屆全國人大代表職務之後，由何敬麟成功補選為全國人大代表^⑤。

表5 回歸後三大華商家族成員參與澳門全國人大代表選舉會議一覽

屆數	通過時間	家族成員
九	1999.12.20	何厚鏵、何厚炤、馬萬祺、馬有禮、馬有恆、崔德祺、崔世安、崔世昌
十	2002.8.29	何厚鏵、何厚炤、馬萬祺、馬有禮、馬有恆、崔德祺、崔世安、崔世昌、崔世平
十一	2007.8.30	何厚鏵、馬萬祺、馬有禮、馬有恆、馬志毅、崔世安、崔世昌、崔世平
十二	2012.8.31	何厚鏵、馬萬祺、馬有禮、馬有恆、馬志毅、崔世安、崔世昌、崔世平
十三	2017.9.1	何厚鏵、何厚鏜、馬有禮、馬有恆、馬志成、馬志毅、崔世安、崔世昌、崔世平

資料來源：闕珂主編：《中國人民代表大會年鑒（2003）》（北京：中國民主法制出版社，2003），頁417；尹中卿主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年鑒（2007年卷）》（北京：中國民主法制出版社，2008），頁766；尹中卿主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年鑒（2012年卷）》（北京：中國民主法制出版社，2013），頁682；〈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九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選舉會議成員名單〉（2000年12月23日），中國人大網，www.npc.gov.cn/wxzl/gongbao/2000-12/23/content_5007260.htm；〈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選舉會議成員名單〉（2017年9月2日），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2017-09/02/c_1121588528.htm。

值得注意的是，回歸後愈來愈多華商家族成員作為全國政協或全國人大的組成人員，與他們自身參與澳門政治運作具有環環相扣的內在聯繫，而這同時無形中增強家族在澳門政治中的影響力，有助他們進入澳門政治的核心圈。例如，2004年《行政長官選舉法》規定行政長官選委會由工商界、金融界、文化界、教育界、專業界、體育界、勞工界、社會服務界、宗教界，以及原政界等人員、澳門特區全國人大代表、全國政協委員組成。全國人大代表是當然委員，有固定的名額分配，無需經過選舉；澳門特區全國政協委員、澳門特區立法會議員、市政機構成員各自經由內部選舉產生分配名額。此外，根據澳門特區全國人大代表選舉辦法，澳門全國人大代表選舉會議一

般由上一屆選舉會議成員、不是上述人員的澳門特區居民中的現屆全國政協委員、現屆行政長官選委會委員中的中國公民和現屆立法會議員中的中國公民組成。這些法律規定為華商家族在澳門與內地的參政議政開闢了連通、方便的政治道路。正因如此，回歸後華商家族仍積極與澳門特區政府和內地政權機關進行密切的聯繫與互動。他們不但與國家政權機關建立了有效的關係網絡，也發展成為澳門政治中的主要領導者，逐漸在澳門權力格局中佔據有利位置。

四 從家族式社團到現代性社團

眾所周知，澳門社團眾多，擁有悠久豐富的歷史，澳門由此被稱為「社團社會」^②。社團是澳門社會治理的主體，在澳門特定的政治環境和條件下，具備「擬政府化」和「擬政黨化」的功能^③，在澳門政治、經濟、社會領域具有深遠的影響。

澳門中華總商會、鏡湖醫院慈善會（又名「鏡湖慈善會」）、同善堂是三大傳統社團，它們是澳門的核心社團，被稱為「三頭馬車」。誠如馬萬祺所言，「中華總商會、鏡湖醫院和同善堂，是澳門華人社會中，三個較有影響的機構。總商會是由何賢打響第一炮的，我是鏡湖的創辦人之一，而崔德祺則代表同善堂」^④，這道出三大華商家族與三大傳統社團之間的內在關聯。這些家族成員通過積極參與社團事業的建設發展，與三大傳統社團建構了緊密的社會關係網絡。華商家族成為三大傳統社團的實際操舵者或「掌門人」，是推動社團發展壯大背後的力量所在，亦使社團管理呈現「家族化」的色彩。從歷史過程看，這些家族幾乎掌握了澳門中華總商會的核心權力：繼何賢、馬萬祺之後，馬有禮連任三屆會長，崔世昌、何厚鏞連任三屆副會長；崔世平、馬志毅等擔任理事會副理事長；何厚鏞、馬萬祺為永遠會長^⑤。在鏡湖慈善會的發展史上，何賢在1950至1983年間連任董事會主席，後由馬萬祺繼任，直至2010年卸任；何厚鏞、馬有禮為永遠主席^⑥。從同善堂120年歷史看，崔德祺在二十世紀50年代就掌管着同善堂值理會，崔世昌從1984年始相繼擔任值理、副主席、主席，崔世平擔任值理、副主席，崔世安亦曾擔任過值理；其他家族都有成員參與其中，如何厚鏞連續五屆擔任值理會副主席，馬有友亦曾擔任值理會理事與監事^⑦。

從二十世紀中期開始，隨着澳門經濟社會發展及社會結構漸趨分化，華人社群的利益需求趨於複雜和多元化並不斷提高，華人代表制度漸漸不能全然滿足華人社群的利益訴求，致使華人社會中建立的眾多社團逐步發展為表達和維護華人社群利益的主要渠道。1976年《澳門組織章程》頒布後，華人社群主要依託社團參加立法會選舉，由社團負責人通過直選或間選方式參政議政，代表民眾向澳葡政府反映利益訴求。社團逐漸發展成為華人社群政治參與的重要方式，構成華人社群與澳葡政府溝通聯繫的重要制度渠道。而澳門有影響力的華商家族成員選擇加入社團或成為社團負責人，社團亦由此成為華商家族進入澳葡政治體制進行利益表達和決策參與的重要支點。在此階

段，一些華商家族精英如何賢、馬萬祺、崔德祺、何厚鏞、崔世安等人通過中華總商會、鏡湖慈善會、同善堂等社團，以直選、間選或委任的方式成為立法會議員。相比過往，三大家族在社團的作用表現得更為正式化、制度化，不少家族成員借助社團領袖或重要領導的身份，通過選舉成為立法會議員，並承擔立法會相關委員會的工作，社團成為這些家族進入政治體制的重要階梯。

回歸後，澳門特區實行「一國兩制」、「澳人治澳」，澳門華人社會獲得前所未有的自治權利，不少市民加入新興社團參與政治活動。近年澳門大量湧現的新興社團雖打破由傳統社團壟斷的政治格局，如新澳門學社、澳門公民力量等論政社團吸納青年、中產階層或專業人士參與澳門選舉及其他政治活動^⑧，但傳統社團在澳門的功能和作用並未消滅，繼續發揮着社會功能和代表功能，在澳門社會仍具有不可或缺的地位。在社會服務領域，中華總商會除了幫助華商解決勞資糾紛和工商事務外，亦重視社會服務工作，參與教育、助學、慈善等社會福利事業。鏡湖慈善會與同善堂作為全澳門兩個規模較大、影響廣泛的慈善社團，各自管理多個公益性社會服務機構，如鏡湖慈善會設置的鏡湖醫院、鏡湖護理學院及鏡平學校等教育機構，還有同善堂管理的診所與藥局，以及中學、小學、幼稚園等教育服務機構，提供更為專業的社會服務，以其資源和力量盡其所能惠及大眾。

婁勝華指出，正是由於這些傳統社團「繼續在教育、社區服務、醫療衛生等領域發揮着巨大作用，其政治地位與功能更得到法律確認，通過澳門基本法的政制設計，社團業已成為特區政治活動中不可或缺的參與者，離開了社團，澳門政治、社會的運轉是難以想像的，甚至連最重要的兩個政治機關——行政長官與立法會都無法產生」^⑨。在澳門分別連任兩屆行政長官的何厚鏞、崔世安，都具有厚重的社團背景，他們都曾在澳門中華總商會、鏡湖慈善會、同善堂擔任職務。前述四次獲得行政長官委任進入特區政府行政會的馬有禮，在澳門中華總商會和鏡湖慈善會都身兼要職。蔡永君發現，「從進入立法會的途徑看，擁有家族背景的優勢在間選上相對突出，這與間選中以社團協商為基礎的制度模式不無關係」^⑩。尤其在澳門特區政府成立後，不少社團負責人或進入政府機構擔任要職，或出任諮詢委員會及法定機構的成員，這些人當中不乏有影響力的華商家族成員。一方面，通過長期參與社團工作，華商家族及其成員積累了社會資本，社團成為他們參政議政的重要平台，至今仍然構成這些華商家族保存自身利益及進入澳門政治體制的制度通道。另一方面，正是家族成員進入政府機構，更好地為其所代表的社團發聲，向政府機構反映意見，維護會員的合理權益，促進澳門社會穩定發展。

澳門回歸後，這些華商家族在三大傳統社團的改革和發展中始終扮演重要角色。不過，他們繼續推動三大傳統社團的組織結構與層級設置朝着組織化、制度化、開放化的現代性社團方向發展，淡化社團的家長式作風和「家族化」色彩，吸納更多的社會力量參與社團活動，進而提升社團的政治競爭力和活力。首先，支持一些非家族成員的實力派商界人士擔任社團領導人，如由廖澤雲出任鏡湖慈善會主席、高開賢擔任澳門中華總商會理事長、許世元擔

任同善堂值理會主席。其次，三大傳統社團採取多層次的制衡式組織結構，形成決策權、執行權與監督權相互制衡的權力格局。如鏡湖慈善會由董事會制度發展為董事會、理事會和監事會的「三會分立」格局，設立代表大會、理事會、監事會。澳門中華總商會由董監事制改為會長、理事、監事制，分別設置會員大會、董事會、理事會、監事會等機構，在理事會又分設總務部、聯絡部、文康部、財務部、嘗產管理委員會等，使機構設置趨向現代化。同善堂也由過往單一的值理會發展成會員大會、值理會和監事會三大機構，值理會分別設有總務部、財務部、福利部等，實行分工合作^⑤。雖然不少華商家族成員在社團機構兼任副職或是理事，但基本通過規定程序而循序漸進地進入領導機構。這些傳統社團追求現代化的另一表現，是成立附屬社團領導的青年委員會或青年組織，培養社團新人，以實現有序的代際更替。例如，澳門中華總商會理事會分設青年委員會，有計劃地吸收青年才俊，開展面向青年人的工作，通過調動社團青年人才參與各項社會公益事務、向他們提供擔任立法會議員助理的機會、推薦他們參加政府各類諮詢委員會、成立社團智庫吸納青年人才等途徑，培養社團的接班人。

此外，華商家族亦是支持三大社團持續運轉的經費籌措者，傳統社團的大量嘗產來自華商家族的無償捐助，1993至2010年間，多達四十三位華商及其後人或社會熱心人士向同善堂無償捐送物業的租金收入，或將物業直接送予同善堂^⑥；而且，相當部分家族成員在回歸後作為社團領導人或管理者進入澳門特區權力機構任職，為社團爭取到更多政府資助。他們也是社團精英的輸送者，許多家族成員相繼在不同社團交叉任職，如崔世昌出任澳門中華總商會副會長和同善堂主席、馬有恆擔任澳門中華總商會會董和鏡湖慈善會副主席、何敬麟擔任鏡湖慈善會副理事長和澳門中華總商會常務理事及同善堂值理，成為促進社團發展的精英力量。他們也是社團的發聲者，不少進入澳門特區權力機構擔任要職的家族成員，致力為其所代表社群發聲，維護社團合法權益。

在澳門社會治理領域，澳門中華總商會、鏡湖慈善會、同善堂等傳統社團在華商家族領導下，繼續發揮配合政府施政、提供諮詢建議、造就政治人才，以及社會服務供給、參與救災扶貧、文化教育傳播等功能。正因為三大核心社團及其他社團得到華商家族的大力支持，它們已深扎於澳門社會之中，深受社會民眾支持和認可。因此，澳門華商家族與傳統大型社團之間的關係密不可分，仍將共同對澳門經濟社會發展產生重要影響。

五 結語

澳門華商家族的政治運作策略在澳門回歸前後出現了一系列重要變化，可概述為從「政治買辦」到特區政府領導人、從權力集中於一人到「權力均沾」、從家族式社團到現代性社團三個主要方面。這些轉變始終經由華商家族的重要成員在澳門和內地運用「雙邊運作」的政治策略來實現。在由「雙邊運

作」策略建構起連通澳門政治與內地政治的權力關係網絡中，澳門華商家族在內地的政治參與意圖，不僅是要在當地擴大澳門人的影響，更為重要的是要借助其在內地的政治身份，進一步強化華商家族在澳門社會的威望與聲譽，通過在兩地的政治身份的相互影響來擴大其政治效應。

回歸前，澳門華商家族在中國政府和澳葡政府兩種不同的管治體系中進行雙邊性政治活動，以形成並發揮家族的政治影響力。回歸後，澳門特區按照中國《憲法》和澳門《基本法》實踐「一國兩制」方針，成為在堅持國家主權統一前提下享有高度自治的地方行政區域，不實行社會主義制度和政策，保持原有資本主義制度，與內地的管治體系存在區別。因此，澳門的管治主體雖然在回歸後發生了變化，即從澳葡政府變成澳門特區政府，但華商家族仍需面對實行不同管治體系的中央政府與特區政府，在澳門政治與內地政治的「雙邊運作」中尋求進一步發展空間和政治機遇。

澳門華商家族在回歸後展現出前所未有的積極性、主動性，逐步把原有的家族式社團改革成為現代性社團，並把社團作為家族進行社會動員和「在野」政治活動的載體。如前述擔任特區政府領導人、立法會議員、行政會成員及其他機構的組成成員，以及在「擬政黨化」社團如澳門中華總商會中擔任要職，令他們能夠在從中建構的龐大社會關係網絡裏獲得持久性影響力和話語權。此外，從三大華商家族的政治軌迹看，這些家族之間也形成了一個關係相當緊密的行動結構體。無論是在澳門特區政府、立法會，還是在三大傳統社團中，他們都佔據了重要位置並發揮了關鍵性作用，形成了一種「政治連鎖」效應，即華商家族的精英成員彼此之間相互聯繫、相互配合，從而在澳門政治與治理中構成相當強的影響力。

正因如此，在澳門治理實踐中，對活躍在澳門政治舞台上的華商家族予以重新認識，對理解「一國兩制」下澳門華商家族如何發揮積極作用具有現實意義。澳門治理作為國家治理體系現代化的重要部分，華商家族的存在是澳門治理實踐需要考量的關鍵因素。對比分析華商家族在回歸前後的政治角色及其影響，能發現他們在澳門地區扎根下來的文化環境及歷史條件，以及其對澳門經濟社會發展所作出的歷史性貢獻。這樣，我們在看到家族政治現象在澳門具有存續性的同時，也會正視家族政治在澳門的歷史獨特性。

「雙邊運作」作為華商家族基於身份政治結構發展而來的一種策略性選擇，是華商家族從回歸前到回歸後在澳門政治舞台上發揮影響力的延續性機制。這種策略在澳門回歸前雖然已有所運用，但回歸後不但沒有削弱，反而更顯突出，而且以更制度化、正式化的渠道嵌入到澳門政治結構中，使華商家族在澳門政治中的主導性得以強化。家族作為總體性精英團體是中國傳統社會的典型特徵之一。在既有的政治學分析中，亞洲國家和地區出現的家族政治被視為公共政治行政體系衰弱時的替代性結果。回歸後澳門家族政治一方面是回歸前的歷史延續，另一方面也反映出澳門政治和社會結構並未因為回歸而發生朝向現代民主政治的重大轉變。即使政府與家族之間傳統侍從式關係已經發生改變，本地華人全面執掌政治領導權、行政長官和立法會議員由選舉產生等重大制度結構轉變實際上已經促使政治權力在少數家族手中逐

漸分散，也使社會其他群體有機會參與選舉競爭並分享政治權力，但是傳統政治意義上的家族式治理與身份政治仍在澳門政治體制中佔據重要位置。

從理論意義看，概括總結澳門華商家族的「雙邊運作」政治策略具有三方面價值：其一，「雙邊運作」不是一種簡單的侍從主義策略，它表明華商家族具有積極性、能動性，而非僅是消極的或被動的。家族既不是簡單依附在國家或地區的政治權力之上，也不是單純處於被庇護之下。實際上，家族能夠在地方政治從傳統向現代轉型過程中，通過特定的策略機制發揮自身積極能動性來維繫家族的生存與繁衍。其二，家族活動對社會和政治的影響是複雜和多層次的，不應以正面和負面簡單劃分。家族運作策略成功勢必在某種程度上形成總體性精英和資源壟斷，但當家族之間以及與很多非家族成員之間形成穩定聯盟時，家族也發揮着穩定社會和弱化社群衝突的作用。其三，展開澳門華商家族政治運作策略研究進一步豐富了澳門研究，有助理解澳門回歸二十年來政治變遷過程及其規律特徵，以及體現對澳門政治現實問題的學術關懷。

註釋

- ① 任劍濤認為古代政治都是身份政治，身份政治形態主要是由獲得性身份塑造秩序的政治形態，獲得性身份靠家族血緣關係的傳承或是由父輩爭奪權力而為後代承繼。參見任劍濤：〈在契約與身份之間：身份政治及其出路〉，《當代美國評論》，2019年第2期，頁3。
- ② 相關文獻參見James C. Scott, "Patron-Client Politics and Political Change in Southeast Asia",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66, no. 1 (1972): 91-113; Allen Hicken, "Clientelism", *Annual Review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14 (2011): 289-310。
- ③ S. N. Eisenstadt and Louis Roniger, "Patron-Client Relations as a Model of Structuring Social Exchange", *Comparative Studies in Society and History* 22, no. 1 (1980): 49-51.
- ④ 參見龍異：〈菲律賓精英家族政治的歷史演進分析〉，《南洋問題研究》，2013年第4期，頁42-50。
- ⑤ Zhou Wengang, "Entrepreneurial Families and Government-Business Relations: A Comparative Study on Mainland China, Taiwan and Hong Kong" (Ph.D. diss.,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2012).
- ⑥ 李宗榮：〈在國家權力與家族主義之間：企業控制與台灣大型企業間網絡再探〉，《台灣社會學》，第13期(2007年6月)，頁173-242。
- ⑦ 婁勝華：《轉型時期澳門社團研究——多元社會中法團主義體制解析》(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4)，頁271-72。
- ⑧ 「雙重效忠論」起初由吳志良用於分析明清時期居澳葡萄牙人的生存之道，後被林廣志用於分析澳葡殖民管治時期華商在清朝政府與澳葡政府之間進行雙重效忠、兩邊獲益的生存方式。參見吳志良：《澳門政治發展史》(上海：上海科學出版社，1999)，頁50-65；林廣志：《澳門之魂：晚清澳門華商與華人社會研究》(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7)，頁614-36。
- ⑨ Brian D. Feinstein, "The Dynastic Advantage: Family Ties in Congressional Elections", *Legislative Studies Quarterly* 35, no. 4 (2010): 574-76.
- ⑩ 李成剛、龔成：〈日本家族政治的現狀及成因分析〉，《日本問題研究》，2011年第1期，頁24-28。
- ⑪ Mark R. Thompson, "Asia's Hybrid Dynasties", *Asian Affairs* 43, no. 2 (2012): 205.

- ⑫ Alfred W. McCoy, *An Anarchy of Families: State and Family in the Philippines* (Madison, WI: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2009), 30.
- ⑬ 參見鄭宏泰、黃紹倫：《香港大老——何東》（香港：三聯書店，2013），頁128-47。
- ⑭ 一般多把何賢家族、馬萬祺家族、崔德祺家族與何鴻燊家族並稱為「澳門四大家族」，但由於在澳門回歸前何鴻燊家族成員並不活躍於政治，因此本文將其摒除。目前研究澳門三大家族的人物傳記更多集中在何氏家族，如趙榮芳：《何賢生平》（廣州：政協廣東省中山市委員會文史委員會，1990）；關振東、陳樹榮：《何賢傳》（澳門：澳門出版社，1999）；劉克剛：《澳門特首何厚鏞》（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1999）；吳楠：《何厚鏞家族傳》（廣州：廣州出版社，1999）；由公編著：《澳門特首何厚鏞》（長春：時代文藝出版社，1999）；黃子雅：《何賢與我：形影的生活》（澳門：星光書店有限公司，2005）；陳冠任：《何氏父子》（北京：華文出版社，2006），以及黃霽：《數風流人物》（香港：博益出版集團有限公司，1982）中黃霽對何賢的訪談。另外，有少量關於馬萬祺的研究資料，如謝常青：《馬萬祺傳》（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98）；夏泉、董錦編：《馬萬祺研究資料彙編》（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2013）。崔氏家族尚未發現有專門的人物傳記。
- ⑮ 王銘銘：《走在鄉土上——歷史人類學札記》（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3），頁85。
- ⑯ 鄭少雄：《漢藏之間的康定土司——清末民初末代明正土司人生史》（北京：三聯書店，2016），頁38-39。
- ⑰ 吳志良：《澳門政治發展史》，頁283-88。
- ⑱ 〈憑欄聖珊澤：前澳督羅必信回憶錄〉，《文化雜誌》，中文版，第15至16期（1993年9月），頁3-7。
- ⑲ 高斯達(Vasco de Almeida e Costa)：〈澳門商人出色的眼光及工作〉（1983年2月23日），載何安德：《澳督高斯達任期演詞、文告及通告》（澳門：澳門政府新聞署，1986），頁117-18。
- ⑳ 彭友今主編：《當代中國的人民政協》（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3），頁621-66。
- ㉑ 港澳地區全國人大代表的產生始於1975年的第四屆全國人大，當時澳門全國人大代表共有四名，均從廣東省人大選舉產生。
- ㉒ 尹中卿主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常務委員會大事記(1954-2004)》（北京：中國民主法制出版社，2005），頁1009-1201。
- ㉓ 在1952年「關閩武裝衝突事件」中，何賢、馬萬祺等人奔波於粵澳兩地，在內地政府與澳葡政府之間進行溝通、傳達、調停等工作。參見黃霽：《數風流人物》，頁357-58；謝常青：《馬萬祺傳》，頁220-27。
- ㉔ 在1966年「一二三事件」中，不少歷史著作提及何賢、馬萬祺等人協助中葡兩國處理澳門市民與澳葡政府之間的矛盾衝突。參見張海鵬主編：《中葡關係史資料集》，下冊（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9），頁2114-2125；黃慶華：《中葡關係史(1513-1999)》，下冊（合肥：黃山書社，2006），頁1108；謝後和、鄧開頌：《澳門滄桑500年》（廣州：廣東教育出版社，2014），頁271。
- ㉕⑥ 康輝南著，曾永秀譯：《澳門：她的兩個過渡》（澳門：澳門基金會，1999），頁73-74、86-87；102-105。
- ㉗ 中共廣東省委黨史研究室等編：《澳門歸程》（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99），頁244-48。
- ㉘ 〈澳門市政廳長就處理垃圾事給何賢的函〉（1972年5月29日），載廣東省檔案館編：《廣東澳門檔案史料選編》（北京：中國檔案出版社，1999），頁193。
- ㉙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北京：中國法制出版社，2014），頁21。
- ㉚ 參見吳志良、楊允中主編：《澳門百科全書》（澳門：澳門基金會，1999），頁700。
- ㉛ 參見《澳門百科全書》，頁700；謝常青：《馬萬祺傳》，頁372-73。
- ㉜ 謝後和、鄧開頌：《澳門滄桑500年》，頁379。

- ⑳ 政府推選委員會第二屆改稱「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同時設立行政長官選舉管理委員會，其主席和其他委員由推薦法官的獨立委員會推薦，由行政長官批示委任。參見澳門特別行政區第3/2004號法律《行政長官選舉法》，《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一組》，第14期（2004年4月5日），頁505-56。
- ㉑ 為競選澳門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何厚鏵辭去推選委員會委員職務。
- ㉒ 參見澳門特別行政區設立的諮詢組織，www.gov.mo/Comissoes/List.aspx；澳門特別行政區法院「財產申報查閱」，www.court.gov.mo/zh/subpage/property-search。
- ㉓ 婁勝華等：《自治與他治：澳門的行政、司法與社團（1553-1999）》（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3），頁386-400。
- ㉔ 吳志良：《澳門政制》（北京：中國友誼出版社，1996），頁61-62、93。
- ㉕ 參見〈附錄〉，載古維傑編：《澳門立法會成立二十周年（1976-1996）》（澳門：澳門立法會，1996），頁36-43；《澳門百科全書》，頁696。
- ㉖ 這與香港情況不一樣，香港1995年的立法局議員任期只有兩年，到1997年7月1日前要「下車」，被「臨時立法會」所取代。參見蔡永君：《轉型時期的澳門政治精英》（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6），頁83。
- ㉗ 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辦公廳：《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北京：中國民主法制出版社，2014），頁9。
- ㉘ 參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公告〔十三屆〕第八號〉（2019年6月29日），中國人大網，www.npc.gov.cn/npc/c30834/201907/cab460c28e85466493d2674da2aaf5df.shtml。
- ㉙ 參見劉祖雲、徐歡：〈2013年澳門社會研究回顧〉，《當代港澳研究》，2014年第2期，頁138。
- ㉚ 婁勝華認為，在澳門回歸前，由於澳葡政府殖民管治澳門地區時，在公共物品供給、社會求助等方面有缺陷，需要澳門華人社團的協助，包括澳門中華總商會在內的澳門社團逐漸發育出「擬政府化」功能。二十世紀70年代，由於澳門沒有政黨組織，澳門社團作為參選單位，參與澳葡政治機構如立法會的選舉，因而逐漸具有「擬政黨化」功能。在他看來，回歸後澳門社團的「擬政府化」功能有所弱化，而「擬政黨化」功能不斷加強。參見婁勝華：《轉型時期澳門社團研究》，頁217-34；〈成長與轉變：回歸以來澳門社團的發展〉，《港澳研究》，2016年第4期，頁78-90。
- ㉛ 〈馬萬祺訪問記〉，載李炳時：《澳門八十年代》（澳門：澳門出版協會，2013），頁347。
- ㉜ 澳門中華總商會慶祝成立一百周年籌備委員會特刊組主編：《澳門中華總商會成立一百周年紀念特刊（1913-2013）》（澳門：澳門中華總商會，2013），頁114-37。
- ㉝ 參見〈鏡湖慈善會舉行代表大會第21屆領導機構履新視事〉，鏡湖醫院網，www.kwh.org.mo/new%20news%20info.php?nid=2142。
- ㉞㉟ 許世元等編：《同善堂一百二十周年特刊》（澳門：同善堂值理會，2013），頁172-81；207-209。
- ㊱ 參見婁勝華：〈成長與轉變〉，頁82。
- ㊲ 婁勝華：〈多元與分化：發展變革中的澳門社團〉，《澳門雜誌》，第73期（2011年5月），www.macazine.net/?action-viewnews-itemid-31%26-escaped-fragment=prettyPhoto%5Bgallery2%5D-1-page-3。
- ㊳ 蔡永君：《轉型時期的澳門政治精英》，頁97。
- ㊴ 參見〈鏡湖醫院慈善會章程〉，載《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二組》，第38期（2000年9月20日），頁5459；邢榮發：《澳門中華總商會》（香港：三聯書店，2016），頁13-15；《同善堂一百二十周年特刊》，頁30。

方木歡 中山大學粵港澳發展研究院博士後

黎熙元 中山大學粵港澳發展研究院教授

澳門人身份認同研究 ——與香港比較

● 王佳煌、詹傑勝

摘要：關於香港人身份認同的研究議題，目前已有香港中文大學、香港大學學者及研究機構長期的問卷調查，也有為數甚多的研究論著，理論、觀點相當多元。相對地，澳門人身份認同的民調與研究論著較為稀少，香港人與澳門人身份認同的比較研究，自然也不多見。因此，本文透過民調與統計分析的探索研究，了解澳門人身份認同的輪廓與特質，並與香港的民調資料比較，刻劃澳門人身份認同的內涵。研究發現，澳門人自認為中國人、以中國人為主認同的二元認同，以及對中國政治和文化符號的接受度，比例上都高於香港人。未來的研究可以試圖尋找這些差異背後的結構性原因。

關鍵詞：澳門人 身份認同 民族主義 國家認同 香港人

一 導言

自中英兩國於1984年簽署《中英聯合聲明》，香港在1997年回歸中國以來，香港人的身份認同與本土意識即成為學者研究的重要議題^①。近年來有關本土意識的論著中，最著名的就是香港學者陳雲（本名陳云根）的《香港城邦論》，強調香港的城邦格局和本土自治的訴求^②；香港大學學生會試圖發展「香港民族論」，提出香港人與中國人有別的論述^③；民間歷史學者徐承恩認為「香港民族」有四千年的歷史根源^④。至於反對全國人大常委〈關於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普選問題和2016年立法會產生辦法的決定〉（「831決定」）與香港特區政府德育及國民教育科政策的學生組織「學民思潮」（黃之鋒等人領

* 本文為台灣科技部補助研究計劃經費部分研究成果，謹此感謝。計劃編號：104-2410-H-155-017-MY3。

導，其後成立政團「香港眾志」，以及提出「佔領中環」運動的「佔中三子」朱耀明、戴耀廷、陳健民，政治立場則偏向民主化，較少觸及國族認同或香港獨立的議題，但他們的「民主自決」訴求因不排除港獨選項，仍往往被視為支持港獨^⑤。

相對而言，澳門回歸前後雖然也有社會與政治的矛盾，包括老移民（數代之前或更早移居澳門的移民後代）與新移民（特別是改革開放之後從中國大陸移居澳門工作的移民）、社會階級、華人與土生葡人之間社會文化與經濟地位的差異，但似乎沒有形成強烈對抗與衝突的本土意識。學者對澳門人身份認同的研究並不多見（結合問卷調查分析的尤其稀見），可與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今香港民意研究所）關於香港人身份認同的電話問卷調查及研究相對照者也不多。本文於2017年對澳門居民所做的隨機抽樣電話問卷調查及相關的分析，希望能補足這一塊研究空缺，擴展「澳門學」（Macau Studies）的研究。澳門學是以澳門的後殖民歷史過程、地理空間與人民日常生活為基礎的跨學科本土知識體系，借助人文與社會科學的理論與方法論，試圖建構、發展與傳遞具備全球意義的本土知識，反映邊緣地區對殖民主義及其影響的反抗與批判性思考^⑥；身份認同是個人與集體自我（selves）定位的根本，理應成為澳門學研究的一部分。

關於「身份認同」一詞的定義，英文的“identity”兼有身份、特性與同一之意，是一種自我的社會—心理建構與定義，建立在「我（們）是誰？」，以及認同「同」與別「異」的社會分類之上。「自我確認」（identification）則是個人或群體感受自我與其他主體之間有無關聯，有無相似、相異之處，並相互聚合互動或區別分隔的過程。群體認同牽涉到權力關係，亦即不同社會群體因為資源分配與刻板印象（如歧視）所造成的內部壓迫結構與外部鬥爭^⑦。例如，民族認同、國家認同或國族認同，是以國家或民族為對象的集體認同，依據歷史、血緣、社區、生活空間、文化、風俗習慣等面向，區別「自我」與「他者」，以建構民族或國族集體人格的特質與群體差異的論述（或意識形態）^⑧。集體的身份認同往往是多重的：垂直的多重認同，即民族認同、國家認同之下還有不同層次的認同，如城市、地域、宗教信仰、風俗習慣等，形成一國之內或跨國（如歐洲聯盟）之間不同空間層級的嵌套認同（nested identities）；水平的多重認同，則是指某個族裔的認同與所處國家的身份認同並置，或是「邊陲民族主義」（peripheral nationalism），亦即既認同自己是某個國家的人民，又有強烈的地區或區域認同，如拉丁裔美國人、意大利裔美國人等。垂直或水平身份認同之間的關係，可能是和諧、相容的，也可能是衝突、矛盾的（如西班牙的加泰隆尼亞）^⑨。一旦身份認同有矛盾，輕則造成刻板印象、偏見與歧視，重則造成社會衝突、分離主義與統獨之爭。

在本節簡單說明研究目的、「身份認同」的定義及有關研究在政治、社會上的重要性之後，第二節將簡述過去有關澳門人身份認同的研究文獻；第三節首先說明本調查的資料來源與方法（包括抽樣方法、調查內容），之後描述統計，兼與香港學界的調查發現相互比較；第四節是推論統計與研究發現的討論；第五節綜述本文重點，說明研究限制，並提出未來研究展望。

二 澳門人身份認同的相關研究

澳門人身份認同的研究最早是《文化雜誌》1994年刊發的「澳門土生人」專輯，如阿馬羅 (Ana Maria Amaro) 提出的土生葡人研究，包括家族與人口歷史資料、人類生物學資料、飲食與服飾等人種學資料，並對土生葡人在澳門回歸後將面對的困境作出展望^⑩。張虎提出的論述主題涵蓋澳門土生葡人的身份認同，以及土生葡人中產階級、公務員的「三化」(中文官語化、公務員本地化、法律本地化)與去留問題^⑪。繼承以土生葡人作為研究對象的思路，周大鳴、李居寧探討澳門回歸後土生葡人的族群認同與調適問題^⑫；科斯塔 (Francisco Lima da Costa) 以「認同資本」的概念，論述澳門土生葡人種族認同(無國家民族的種族認同)的形成、轉變與邊界問題^⑬。

黎熙元指出，澳門人文化認同不易表述的原因，在於中葡的反殖民與殖民政治話語長期在各自社群中主導歷史敘事，加上澳門存在特殊的社會結構，包括華洋分治、集團壟斷(博彩業與企業)和社群隔離(華人社團、街坊會 vs. 土生葡人)，因此後殖民時代的澳門政府需要「在混亂中梳理和尋找」在地居民所接受的文化認同^⑭。回歸後澳門政府在建構國族認同、統合文化認同方面的嘗試，成為一些學者研究的焦點：仇國平比較回歸後香港與澳門建構國族認同政策的歷史和社會脈絡，特別重視兩地政府將經濟實用主義與國族認同掛鉤的情況^⑮；林蔚文解讀回歸後澳門政府的官方文本，認為政府建構的身份認同結合了在地小鎮社區文化、殖民時代歷史遺產、中國國族主義與國際化的意象，糅合出混種的、後殖民的、多元的認同，這種認同基於務實的考量，將澳門建構為中國與葡語世界(葡萄牙與前葡屬殖民地)外交與經貿合作交流的平台^⑯。

馬寶康 (Malte P. Kaeding) 在論述澳門的發展歷史與社會脈絡時，基於對五十九名澳門大學學生作出的先導性調查，發現澳門雖然有長達450年的殖民地歷史，但澳門人的身份認同根本上仍是族裔文化的身份 (ethno-cultural identity)，即中國人這一身份。隨着經濟發展、中產階級興起、教育普及，澳門特區政府倡導下的公民認同 (civic identity) 漸具雛形，但未來發展相當困難，要視乎澳門人的政治參與，以及新移民融入澳門的程度^⑰。

仇國平透過闡述澳門現代政治史，指出澳門人更傾向接受中國人身份的一些原因：第一，在1966年的「一二三事件」之後，殖民政府喪失對澳門的治理能力與意願，親中共的政治勢力排除親國民黨勢力，並滲透所有市民社會的領域或部門。第二，年輕人在學校所受的教育深受中共意識形態的影響，殖民政府對各級學校沒有統一的課綱版本，無法促使學校教育與課程產生在地的、一致的澳門認同。第三，回歸之後，2006年被揭發的澳門運輸工務司司長歐文龍貪污案，與澳葡政府的貪腐問題一脈相承，反而讓民眾更傾向信任北京而非特區政府。第四，澳門的民主派人士能夠得到的支持極為有限，主因在於中共勢力滲透市民社會各個角落，包括文官體系、工商界和中小企業。民主派議員在2009年的立法會選舉中只贏得三成票數與不到兩成的議

席，所提議案從未獲得通過。第五，電視台與廣播電台都是由政府所有，新聞傳播媒體對政府的監督不強，新聞報導多半是官方新聞稿的複製；中共介入新聞傳播媒體的程度也很深，如《澳門日報》是由共產黨領導於1958年在澳門創辦的，比較像是官方喉舌。第六，澳門缺乏在地流行文化，主要是接受香港的流行文化。這些因素加總起來，使得澳門人比香港人更傾向接受中國人的身份認同^⑩。

邵宗海、李雁蓮透過澳門、台灣的社群比較分析澳門人的身份認同，可與上述研究互為佐證。研究指出，葡萄牙人自1553年殖民澳門以來，從未試圖透過通婚、入籍等方式強制將澳門人同化，反而是將澳門人長期隔離：澳門人中擁有葡萄牙國籍的僅有1.7%；漢語與葡萄牙語同為官方語言，但廣東話仍為民間主流語言；社會紛爭的解決主要依照在地風俗習慣。晚清時期葡萄牙人誘拐大量華人到海外工作，女性被迫賣淫，引發在地華人的反感與反制保護，令華洋隔膜更為嚴重。這些歷史、文化與政治因素，在在減少澳門人國族認同衝突的可能性：澳門人內部的衝突，主要是中國大陸地域認同矛盾或衝突的延伸，而非不同族群文化之間的矛盾或衝突。例如，澳門立法會十四席由直接選舉產生，選舉動員以血緣、地緣、籍貫為基礎（如立法會議員及其支持者已經形成「福建幫」），並非以國族（中國 vs. 葡萄牙）為基礎。雖然老移民與新移民之間有矛盾，但並不像台灣本省人與外省人之間的矛盾那麼巨大，至少國族認同的問題不尖銳。從大陸移居澳門的新移民多數為非技術性勞工，居住地區與老移民各有區分；社會經濟地位較高的新移民住在較為高級的住宅區（如黑沙環），原來族群的居住群聚（如福建人集中在北區）加上階級群聚（如中上階級集中在氹仔、高士德），形成較為複雜的居住模式，但這種居住模式並未導致全面的族群、階級矛盾或國族認同矛盾^⑪。

董致麟研究中國大陸移民在澳門社會中的身份認同，也得出相似結論。他指出澳門歷史上各個時期（從澳葡政府的華洋分治到回歸後以華人主導），大陸移民的政治認同或國族認同較為單一，文化認同和主流語言以中國文化與廣東話為主，社會認同仍普遍為移民心態，經濟認同則在回歸前後隨着博彩業與觀光旅遊業發展逐步提升。回歸之前，澳門社會並不排斥移居澳門的大陸移民，但廣東話語族與「福建幫」之間的矛盾值得注意。回歸之後，來澳門工作的新移民雖能補充本地基層勞工人數的不足，但也讓部分澳門人反感，有些人認為他們來搶走工作、薪資未用於本地消費；另一方面，大陸移民（不少是高階的勞工或工作者）也不認為自己是澳門人，他們來置業移民，固然提供了澳門所需的專業技術與資金，但這些社會經濟地位較高的大陸移民多住在黑沙環等高級住宅區，也與本地人形成相當程度的居住隔離，不過這些隔離並未上升到國族認同衝突的層面^⑫。

然而，李展鵬最近提出了不同的觀點，指出澳門人身份認同已在近二十年的社會變遷與文化過程中開始浮現：澳門《基本法》中的「澳人治澳」概念，成為澳門人主體認同的法律基礎；澳門歷史城區在2005年獲選為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世界文化遺產，凸顯澳門身份的歷史文化基礎。博彩與觀光旅遊業迅速發展，大量遊客對經濟與日常生活的衝擊，也逐漸強化澳門人

與「他者」的區分。高官貪污與「反離補」運動、「小潭山事件」、「我愛澳門」話語的出現，象徵民間社會相對於國家機器的自主意識萌芽成長；社會經濟情境劇變也引發懷舊風潮與本土文化保育運動（藍屋仔、東望洋燈塔）；「你不是澳門人」的排外意識、港澳罵戰的矛盾，使得澳門人的身份認同問題更讓人關注。他最後的結論和展望是：澳門的定位本來就是邊緣外的邊緣，未來澳門人身份認同應該秉承過往的混雜與模糊，適度留白，更加包容，填入更多可能性^⑳。

澳門的傳統媒體向來被親中力量壟斷，但隨着新媒體興起，年輕網民開始以網絡為媒介發表不同聲音，為一些學者所注意。林仲軒採用民族志研究與深度訪談法，探討澳門網民如何在網絡上抵抗官方主導的「愛國愛澳」支配性論述與國族認同，並表演其認同，建構其本土意識。這種建立在社交媒體 Facebook 與討論區的網絡社群、群組的本土意識，既有強烈的「我群—他者」區分，也有專注於集體回憶與懷舊情緒。年輕網民更透過在地的社會運動，實驗建構新的認同^㉑。王紅宇對澳門一所公立大學修讀必修通識課程的大二、大三學生做抽樣問卷調查（佔總人數的六分之一），蒐集受訪者接觸傳統媒體（電視、報紙）與新媒體（Facebook、微博）新聞與其國家認同之間關係的統計資料，發現他們傾向接觸新媒體而非傳統媒體的新聞；在這些受訪者中，較多接觸 Facebook、微博的受訪者分別有着較弱、較強的國家認同^㉒。

上述研究均有助於我們初步了解澳門人身份認同的歷史由來和發展，以及學者對相關話題的討論，可與本文的抽樣電話問卷調查及研究結果互為對照、補充，以求得出更全面的圖像。

三 資料來源、方法與描述統計

本文所使用的電話訪問資料「澳門居民身份認同調查研究」，係委託澳門民意調查機構「易研方案」下設的易研網絡研究實驗室於 2017 年 1 月 21 至 22 日進行，問卷題目參考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歷年對香港人身份認同的問卷題目設計，以利後續比較與討論。調查方法是採取隨機抽樣的電腦輔助電話調查（CATI），進行「雙層抽樣」，即先依據全澳住宅電話庫隨機組合、抽樣，再於戶內依「最近生日法」（即生日超過六個月要加一歲）作受訪者抽樣；訪問對象必須為年滿 18 歲以上的澳門本地居民。我們共取得 351 份有效樣本，抽樣誤差為 5.34%^㉓。

問卷調查結果的統計分析分為兩部分：(1) 描述統計的部分以圖表為主，包括澳門受訪者認同澳門、中國的狀況，以及對澳門、中國政治與文化符號的自豪程度，並參考香港類似調查的主要發現與政府統計資料，相互比較。(2) 推論統計的部分則是進行邏輯迴歸分析，並加以討論。

樣本中的性別比例方面，女性受訪者佔 59.54%，男性受訪者佔 40.46%，女性比例較高；年齡方面，平均年齡 47 歲，最小 18 歲，最長者 92 歲。教育程度的分布情形上，大專或本科學歷的比例最高（33.24%），其次分別是高中學

歷(26.24%)、小學以下(20.12%)、初中(18.08%)，研究所學歷的比例最低(2.33%)。整體而言，專上學歷佔受訪者35%左右，比例不算低。主觀社會地位方面，儘管多數受訪者月收入較低，亦多為無業、家管、學生等，但仍以自認中產階層者最多(40.60%)，其次是中下階層(34.63%)，再次是低下階層(19.40%)，中上階層和上等階層的受訪者，比例僅5.37%²⁸。

(一) 澳門人、香港人的身份與國家認同

如表1所示，單一認同的澳門受訪者中，以認同中國人身份的比例較高(22.5%)，澳門人稍低(17.9%)。整體而言，二元身份認同的比例較高，以澳門人為主認同的比例最高(29.9%)，但以中國人為主認同的比例亦不遑多讓(28.2%)。

表1 澳門人的身份認同

身份認同	人數	比例(%)
澳門人	63	17.9
中國人	79	22.5
澳門人，但也是中國人	105	29.9
中國人，但也是澳門人	99	28.2
以上都不確定	4	1.1
不知道/很難講	1	0.3
總計	351	100.0

資料來源：本文研究統計。

對照表2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歷年調查資料，可以發現港澳居民身份認同的明顯差異。在1990年代，單一認同香港人身份的受訪者比例與單一認同中國人身份的不相上下，在1997和2008年，後者甚至高於前者。但是近年來，認同香港人身份的受訪者多半高於認同中國人身份，前者從2010年的17.2%升至2016年的24.0%，後者則從16.4%降至12.2%，在2014年「雨傘運動」期間甚至跌到有統計以來最低的8.8%；2012、2014、2016年兩者相差至少十個百分點。本文的調查則顯示，2017年澳門單一認同中國人身份的受訪者，多於單一認同澳門人身份者，並且遠高於香港近年來的比例。

二元認同方面，香港居民以香港人為主認同的比例，始終遠高於以中國人為主認同的比例，前者從1990年代的三成以上漸增到2010年以後的四成以上，後者雖然也有所增加，但幅度較小，從1996年的14.7%漸增到2008年的24.9%。相對地，澳門居民以澳門人為主認同和以中國人為主認同的比例不相上下。

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所做的定期調查系列「澳門週年調查」，並無上述的四類身份認同選項，受訪者只以0至10分表示自己對中國人、澳門人的身份認同。2017年的調查(共500份樣本)發現，自認為澳門人的平均分為8.0分，

表2 香港人的身份認同

年份	香港人 (%)	係香港人，但都係中國人 (%)	係中國人，但都係香港人 (%)	中國人 (%)	其他 (%)	總和 (%) (N)
1996	25.2	32.9	14.7	25.7	1.5	100 (769)
1997	23.2	31.8	11.6	32.1	1.3	100 (302)
1998	28.8	30.0	15.6	24.5	1.2	100 (527)
1999	22.8	35.8	17.0	23.5	0.9	100 (533)
2002	24.8	36.0	14.5	23.6	1.1	100 (500)
2006	21.4	37.9	21.1	18.5	1.1	100 (1,013)
2008	16.7	39.8	24.9	17.7	0.8	100 (1,014)
2010	17.2	43.9	21.8	16.4	0.6	100 (941)
2012	23.3	41.6	22.0	12.5	0.6	100 (819)
2014	26.4	41.3	22.0	8.8	1.6	100 (810)
2016	24.0	42.8	19.9	12.2	1.1	100 (803)

資料來源：〈香港人的身份與國家認同調查結果〉，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網，www.com.cuhk.edu.hk/ccpos/b5/research/Identity_Survey%20Results_2016_CHI.pdf。

說明：(1)總和不包括部分回答、「不知道/無答案」的受訪者；(2)2006年之前的資料未經加權處理。

自認為中國人的平均分也是8.0分。自2007年該系列調查展開至2018年結束，自認為澳門人的平均分在7.7至8.3分之間，自認為中國人的平均分處於7.6至8.5分之間，兩者均穩定地維持高分，這表示受訪者對兩種身份認同度都很高^⑥。這項調查的發現與本文的調查發現有相互呼應之處，也與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對香港人身份認同的調查發現形成強烈對比，香港近年來對中國人身份的認同度有所下降的情況，在澳門似乎並沒有出現。

澳門人與香港人在身份與國家認同上的差異，或許與居民出生地有密切的關係。表3顯示澳門居民在外地出生的人數中，中國大陸出生者在2001年

表3 澳門居民外地出生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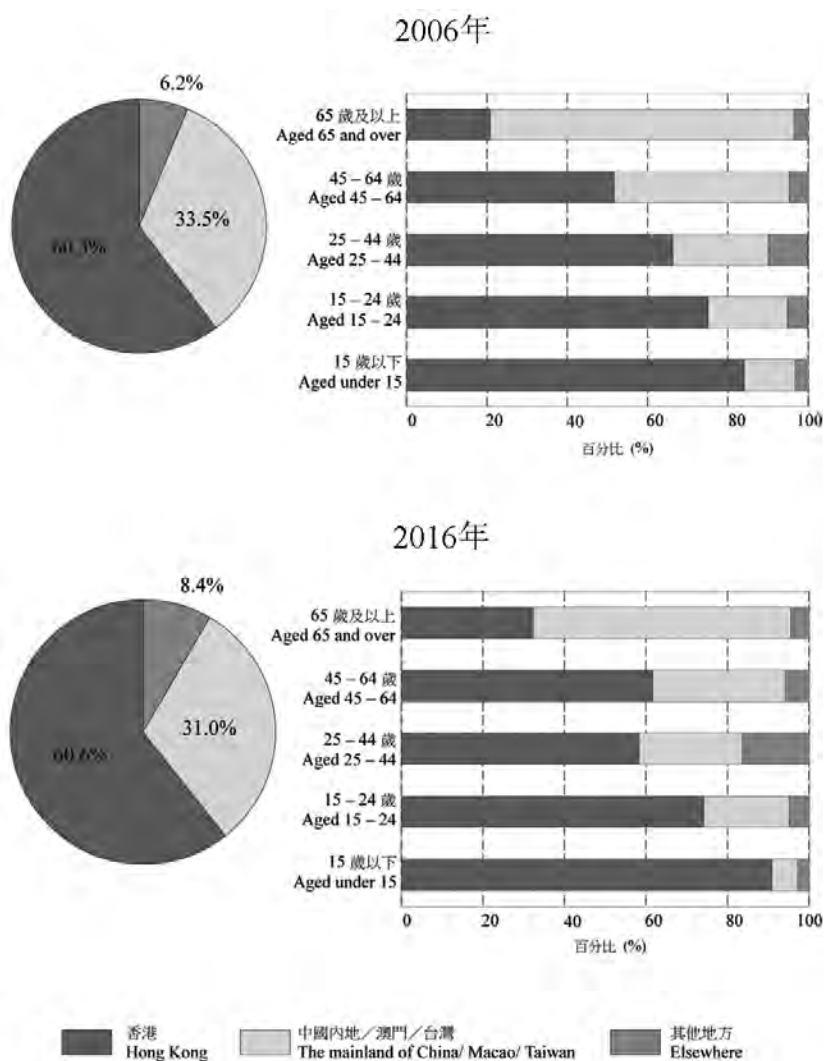
出生地	2001		2011	
	總數	比例 (%)	總數	比例 (%)
中國大陸	198,921	81.9	255,334	78.3
香港	17,841	7.3	23,673	7.3
菲律賓	5,221	2.2	13,518	4.1
其他亞洲國家或地區	13,941	5.7	25,266	7.8
葡萄牙	1,746	0.7	2,202	0.7
其他國家或地區	5,156	2.1	5,899	1.8
總計	242,826	100.0	325,892	100.0

資料來源：澳門統計暨普查局編：〈2011人口普查詳細結果〉(2012年4月)，www.dsec.gov.mo/getAttachment/564633df-27ea-4680-826c-37d1ef120017/C_CEN_PUB_2011_Y.aspx，頁16。

約佔 81.9% (佔總人口的 45.4%)，2011 年雖然微降到 78.3% (佔總人口的 46.5%)，但比例仍遠超過在其他非澳門地區出生的澳門居民；中國大陸出生人口總數在十年間有所提高。

相對地，香港人口早期多數是從中國大陸遷移來的，但經過幾個世代，新生代的香港居民土生土長，對中國的認同自然比較低。據圖 1 顯示的香港 2016 年中期人口統計結果，在中國大陸/澳門/台灣出生的人口比例從 2006 年的 33.5% 下降到 2016 年的 31.0%。愈年輕的年齡組，在香港出生的比例愈高，這一趨勢隨時間推移日益明顯：2016 年 65 歲及以上人口在香港出生者佔該年齡組人口 32.4%，15 歲以下人口在香港出生的比例達 90.9%，遠高於 2006 年的 20.8% 和 84.1%，主因之一是大陸新來港兒童減少，反映出香港男性與大陸女性跨境婚姻減少的趨勢。25 至 44 歲人口在香港出生的比例低於 45 至 64 歲人口，這是因為該年齡組包含大量外籍家庭傭工^②。

圖 1 香港居民出生地統計



資料來源：〈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結果揭示最新人口趨勢〉，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網，www.byccensus2016.gov.hk/tc/bc-snapshot.html。

整體而言，澳門人口中在中國大陸出生的比例約在八成上下，而香港人口中在香港出生的比例佔六成左右，在大陸、澳門和台灣出生的比例，加起來才佔三成。現有統計資料並未顯示在大陸出生的人口有多少是出生後即移居到港澳，又有多少是在大陸生活到一定年齡後到港澳升學或工作。但我們可以由此合理推斷，是否在大陸出生的因素，與港澳不同調查中有關中國國家認同的差異，應該有相當的關係。前述馬寶康的先導問卷調查與王紅宇對澳門一所大學修讀通識課程學生的抽樣調查，也發現在大陸出生與中國國家認同之間有正相關的關係²⁰。本文的調查未能顧及新舊移民、傳統媒體與新媒體等相關議題與身份認同的關係，有待日後作進一步的補充探討。

(二) 澳門人、香港人對中國與澳門/香港政治及文化符號的自豪感

表4顯示澳門受訪者對中國、澳門各種政治和文化符號的「自豪分數」（即對它們感到自豪的分數，在1至5分中，以4或5分代表感到自豪），平均分數以文化符號較高，如廣東話（4.35分）、萬里長城（4.36分）；受訪者對澳門政治符號的自豪分數，如澳門特區政府（3.58分）與特區區旗（3.93分），反而不及中國政治符號那麼高，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旗（4.12分）與國歌（4.16分）。整體而言，受訪者對中國和澳門這些政治和文化符號多給3分以上，給5分比例超越五成以上的包括國旗、國歌、萬里長城和廣東話。

表4 澳門受訪者對中國、澳門政治與文化符號的自豪分數

政治與文化符號	平均分數	人數與比例(%)	評分					不知道/ 很難講	總計
			1分	2分	3分	4分	5分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旗	4.12	人數	10	19	71	60	178	11	349
		百分比	2.9	5.4	20.3	17.2	51	3.2	100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歌	4.16	人數	13	11	72	59	187	7	349
		百分比	3.7	3.2	20.6	16.9	53.6	2	100
人民解放軍	3.88	人數	16	29	76	63	143	22	349
		百分比	4.6	8.3	21.8	18.1	41	6.3	100
萬里長城	4.36	人數	5	10	41	75	193	26	350
		百分比	1.4	2.9	11.7	21.4	55.1	7.4	100
普通話	3.70	人數	16	25	103	85	102	19	350
		百分比	4.6	7.1	29.4	24.3	29.1	5.4	100
廣東話	4.35	人數	4	10	47	85	199	6	351
		百分比	1.1	2.8	13.4	24.2	56.7	1.7	100
澳門特區政府	3.58	人數	24	33	99	91	93	11	351
		百分比	6.8	9.4	28.2	25.9	26.5	3.1	100
特區區旗	3.93	人數	5	20	93	94	124	15	351
		百分比	1.4	5.7	26.5	26.8	35.3	4.3	100

資料來源：本文研究統計。

對照表5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關於香港受訪者對中國、香港政治與文化符號的自豪程度(即在自豪分數上給予4分或5分的受訪者比例)的民調資料,可以發現澳門居民對中國政治與文化符號的自豪程度遠比香港要高。例如,香港受訪者對國旗、國歌的自豪程度,最高才超過五成(2008和2010年),澳門則在七成上下。澳門給予人民解放軍4至5分的比例將近六成,香港最高也不過三成左右。對於萬里長城,香港的自豪程度於2010年以前長期在七成以上,之後跌到六成以下,2016年為54.5%,澳門2017年則在76.5%。澳門人對特區政府、區旗的自豪程度,分別在五成、六成以上;相對而言,香港人對政府總部、徽號/區旗的自豪程度,歷年來最高也不到四成。

表5 香港受訪者對中國、香港政治與文化符號的自豪程度(%)

政治與文化符號	1996	1997	1998	1999	2002	2006	2008	2010	2012	2014	2016
國旗	30.6	30.1	24.9	29.9	31.1	47.6	53.4	52.7	37.8	29.5	36.9
國歌	39.1	40.1	28.3	36.0	38.1	48.2	53.0	54.8	36.4	31.8	36.1
人民解放軍	10.0	13.6	13.7	16.5	18.9	28.8	29.6	33.5	21.6	17.4	22.8
萬里長城	77.9	78.8	74.0	78.5	79.3	73.3	74.2	71.3	60.6	50.9	54.5
普通話	18.6	21.3	19.0	28.0	25.2	34.0	30.4	28.5	22.5	16.7	17.8
廣東話	-	-	-	-	-	-	-	-	55.5	58.7	65.2
政府總部	-	-	-	-	-	-	-	-	18.2	14.5	21.3
徽號/區旗	12.0	29.2	16.3	18.3	19.3	29.2	37.2	39.1	36.6	26.1	34.8

資料來源：〈香港人的身份與國家認同調查結果〉，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網，www.com.cuhk.edu.hk/ccpos/b5/research/Identity_Survey%20Results_2016_CHI.pdf。

說明：2006年之前問「區旗」，之後改問「徽號」。

表6呈現澳門受訪者對廣東話與普通話的抗拒程度：抗拒廣東話的比例很低，最強烈抗拒(5分)的受訪者比例，只佔受訪者1.73%；反之，最不抗拒廣東話的(1分)高達77.17%。其他抗拒程度(從2分到4分)的比例也都在10%以下，分別只有8.96%、9.83%及2.31%。

表6 澳門受訪者抗拒廣東話與普通話的程度

抗拒程度	廣東話	普通話
1分	77.17	52.69
2分	8.96	17.96
3分	9.83	21.26
4分	2.31	4.19
5分	1.73	3.89
比例(%)	100	100
受訪者總數	346	334

資料來源：本文研究統計。



澳門人身份認同已在近二十年的社會變遷與文化過程中開始浮現。(圖片由黃文輝提供)

相對地，澳門受訪者抗拒普通話的程度，代表最低抗拒程度的1分比例最高，佔52.69%，不如廣東話的77.17%；其次是3分的比例，佔21.26%；第三高的是2分，佔17.96%。至於代表最高抗拒程度的4分與5分比例不高，各佔4.19%與3.89%。由此可見，澳門受訪者對廣東話的接受程度明顯高於對普通話的接受程度，抗拒廣東話的程度也遠低於抗拒普通話的程度。香港的情況也較相似：香港亞太研究所2016年的調查結果顯示，香港人抗拒普通話的比例比澳門稍高(14.4%)，樂於使用的也不多(14.3%)²⁹。這些調查結果顯示，港澳居民的語言認同有相當強烈的地域性。

四 推論統計與研究發現

本節依據電話訪問蒐集的樣本，以邏輯迴歸模型檢驗不同社會人口變項、態度變項，以及跟澳門人身份認同的關聯性。我們以「澳門認同」當作依變項，以「是否認同澳門」作為是與不是的二分類選項；「澳門人」和「澳門人，但也是中國人」這兩類合併為一類，作為比較傾向認同澳門；「中國人」和「中國人，但也是澳門人」合併為一類，作為比較傾向認同中國；排除回答「以上都不確定」、「不知道/很難講」的五名受訪者。在有效答題的346名受訪者中，48.55%的受訪者回答比較傾向認同澳門，51.45%受訪者則否。

(一) 澳門人身份認同的邏輯迴歸分析

表7呈現澳門人身份認同的兩個邏輯迴歸模型。模型1先檢驗社會人口、社會經濟變項，模型2再加入態度變項，並控制社會經濟變項，以了解不同自

變項是否與澳門人身份認同有顯著的關聯。各個模型也都經過檢驗，每一個統計模型中每個自變項的容忍值也都大於0.3，由此確認沒有多元共線性問題，不會高估自變項的統計顯著性。

表7 澳門人身份認同的邏輯迴歸模型

澳門認同	模型1	模型2
	勝算比	勝算比
個人社會經濟變項		
年齡	0.9729**	0.9841
男性	0.7243	0.8316
教育程度	1.1459	1.1363
主觀社會地位	1.3340†	1.4894*
態度變項		
以廣東話自豪		1.8070**
以普通話自豪		0.6988†
抗拒廣東話		0.9774
抗拒普通話		1.1739
喜歡澳門		1.2626*
喜歡中國		0.7581*
以人民解放軍自豪		1.4584*
以萬里長城自豪		0.6256*
以澳門政府自豪		0.8368
以特區區旗自豪		0.9186
截距	1.3738	0.8587
Log likelihood	-167.3834	-146.69736
Pseudo R ²	0.0880	0.2007
N	265	265

資料來源：本文研究統計。

說明：†P < 0.10; *p < 0.05; **p < 0.01；雙尾檢定 (two-tailed test)。「喜歡澳門」變項之資料來自問卷題項：「請問你覺得自己愛唔〔不〕愛澳門呢？」「喜歡中國」變項之資料來自問卷題項：「請問你覺得自己愛唔〔不〕愛國呢？」

模型1探討個人的社會人口與社會經濟變項對於澳門認同有沒有影響。我們發現，年齡、主觀社會地位兩個變項對澳門人身份認同有顯著的影響，性別與教育程度則無顯著影響。勝算比顯示年齡對於澳門認同有負面影響，即受訪者年齡每增加一歲，認同澳門的機率便減少2.71%。主觀社會地位對澳門認同則有稍微顯著的正面相關，即主觀社會地位每增加一個等級，認同澳門的機率就增加33.40%。

模型2加入態度變項。原本在模型1中顯著的年齡變項，在控制其他態度變項之後，不再顯著；原本稍微顯著的主觀社會地位，則更加顯著：主觀社會地位每增加一個等級，認同澳門的機率就增加48.94%。在新增的態度變項

方面，其中以廣東話的自豪分數與澳門人身份認同的相關性最高也最顯著，廣東話的自豪分數每增加一分，認同澳門的機率就會增加80.70%。反之，以普通話自豪與澳門認同呈現微弱的負相關，普通話的自豪分數每增加一分，對澳門的認同機率就會減少30.12%。

對澳門政治和文化符號的自豪程度(喜歡澳門)也會增加澳門人身份認同，自豪分數每增加一分，認同澳門的機率就會增加26.26%；對中國政治和文化符號的自豪程度(喜歡中國)則會減少澳門認同，自豪分數每增加一分，認同澳門的機率就會減少24.19%。值得注意的是，中國的政治和文化符號對澳門人身份認同的影響不一，如對人民解放軍感到自豪，與澳門人身份認同呈現正相關，人民解放軍的自豪分數每增加一分，認同澳門的機率便增加45.84%；萬里長城的自豪分數與澳門人身份認同呈現負相關，每增加一分，認同澳門的機率便減少37.44%。增加態度變項之後，Pseudo R²顯示解釋力從模型1的0.088，大幅增加到0.2007，而且多個態度變項呈現相當高的顯著水平。由此觀之，對中國、澳門政治和文化符號的態度與澳門人身份認同高度相關，受訪者的社會人口、社會經濟變項的相關性不及態度變項高。

整體而言，主觀社會地位、以廣東話自豪，以及喜歡澳門、對人民解放軍感到自豪，與澳門人身份認同有顯著正相關；喜歡中國、以萬里長城自豪、以普通話自豪，則與澳門人身份認同有負相關，其中以普通話自豪的統計顯著性稍低。從這些變項來看，客觀與主觀社會地位較高者，以及與澳門屬性有關的特徵(廣東話)，與澳門人身份認同比較容易有正向顯著相關。值得注意的是，香港人對解放軍自豪程度低，解放軍駐港部隊甚至因為近乎封閉的管理形式而被香港媒體稱為「隱形部隊」^⑩，但在澳門人當中似乎未有這一現象，對解放軍的自豪程度還加強了本土認同。這一問卷調查在2017年8月解放軍入澳救助「天鴿」風災之前進行，反映這一傾向並非在該事件發生後才開始出現，一定程度上說明澳門人在澳門與中國的分界上遠不如香港人清晰。

(二) 研究分析

綜合上列描述統計與推論統計的發現，從描述變項中，我們可以看出澳門人傾向認同澳門的比例，只稍微高於傾向認同中國，本土意識並未明顯高於國家意識，這或許是因為澳門回歸至今年已經二十年，跟中國大陸的往來關係日益密切，國家意識可能跟澳門地區意識一樣重要，或者更重要。換言之，在不少澳門人看來，認為自己既是澳門人、也是中國人並不矛盾，地域認同與國族認同兩者並不衝突。澳門認同是一種地方意識，與中國其他省市的地方意識差異不大，只不過澳門殖民文化的色彩，特別是物質文化遺產的部分，令澳門顯得有些獨特。本文認為，將來的問卷調查可以詢問受訪者出生地，以求得到更多資訊，有助於更深入地探討澳門認同背後的因素與特質。

從受訪者對廣東話與普通話的態度來看，受訪者對廣東話感到高度自豪的比例將近六成，大多高度接受、不抗拒廣東話；相較之下，他們對於普通

話的自豪程度較低，只有三成感到高度自豪。在接受、不抗拒普通話的程度方面，最低度的抗拒約佔五成，比廣東話少兩成。換言之，對廣東話的自豪與接受程度，仍遠高於對普通話的自豪與接受程度。

對語言的態度與澳門認同兩者的關聯性，可以從進一步的推論統計模型中看出來：控制不同的社會人口變項以及態度變項之後，可以看出廣東話與澳門人身份認同的相關程度最高，愈是對廣東話感到自豪，認同澳門的機率就愈高；相較之下，普通話與澳門認同之間的相關性沒那麼顯著。語言是身份認同的主要載具之一，澳門人在日常生活中說廣東話，較少使用普通話，或者說普通話是公共語言 (*lingua franca*)，是用來與其他語族溝通的，自然會以廣東話自豪。但當普通話的普及工作 (如依香港經驗推行「普教中」) 成為一種政治任務，而廣東話被政府試圖取締時，澳門人會否因而如香港人一般，由此逐漸產生對中國政治和文化的抗拒^⑤？本文反映的廣東話和澳門人身份認同的關係，似乎證明了這一可能。不過，如前所述，澳門人對中國政治和文化符號較有自豪感，大多對普通話並不排斥，這種「粵普之爭」在澳門似乎較難形成對立。正如澳門粵語學者鄧景濱指出：「普通話只是其中一種第二語言……不需要對立起來」，「勿把學習語言與政治扯上關係」^⑥。

主觀社會地位在統計上與澳門人身份認同相關的顯著性次於廣東話，但也是其中一個重要變項。這可能是由於自認為身份地位愈高的人，在社會經濟地位上有較高成就，享有較佳的生活條件，對生活地區的滿意度也比較高，因此愈可能認同澳門。我們似乎可以推論：澳門社會經濟地位較高的受訪者，對中國、中共還是有一定的距離感。他們的學歷較高，對民主化應該會有一定的期待，中共的威權統治可能阻礙他們對中國的認同。相對地，從月收入、教育程度、職業來看，似乎月收入較低 (10,000 澳門元以下)、教育程度較低 (小學) 和藍領勞工較喜愛中國，對中國政治與文化符號的自豪程度較高。這也和香港人對中國觀感的研究中，低下階層、教育程度較低的受訪者對中國抱持較正面觀感的結論一致^⑦。對這些中下階層的民眾而言，民生問題可能比公民意識更加重要，他們對特區政府的要求集中在貧富差距、社會不平等的議題。例如，澳門特區提出《候任、現任及離任行政長官及主要官員的保障制度》法案 (即《離補法》)，引發民眾批評與反彈，於 2014 年發動「反離補」大遊行，抗議官員自肥，無視貧富差距與購屋困難等社會經濟問題。即使澳門民間有爭取普選的聲音，也是希望議員與官員能夠重視民眾的聲音與訴求，並不像香港部分社會運動那樣帶有抵抗北京的意涵^⑧。至於澳門社會中出身背景與身份認同的關係，有待學者作更多關注。

五 結論

本文回顧相對稀少的澳門人身份認同研究文獻、分析電話訪問所得之統計資料，並參考香港中文大學與香港大學調查機構的民調資料，透過與香港

的比較研究，指出澳門居民身份認同獨特之處。整體而言，澳門受訪者自認為是中國人、有着二元認同並以中國人為主的身分認同比例，都比香港居民高，即使是傾向認同澳門者，也較少對中國元素表示抗拒和排斥。澳門人對中國和中國人的身分認同比香港人高，對中國政治和文化符號的接受程度較高，對普通話的抗拒程度也不高。澳門大學澳門研究中心2019年的大灣區澳門居民參與意願調查也顯示，大部分受訪者對大灣區居民來澳門旅遊或投資，以及澳門人大灣區工作並不抗拒，只是因生活「環境不合適」而不願意到中國大陸養老；該調查發現，願意到大灣區工作或生活的受訪者和澳門人身分認同的關係並不顯著^⑤。為何澳門人不像香港人那樣與中國、中共有相當大的距離感，本土意識也沒那麼強？前文介紹仇國平、邵宗海、李雁蓮與董致麟的研究已經指出幾個可能的原因，未來的問卷研究可以配合這些討論，以求深入探討。

當然，本文也有一些研究限制。第一，樣本有限，統計推論到全體澳門人口的誤差可能性較高；問卷題項中未能問到出生地等問題，無法探討出生地與身分認同的關聯。儘管如此，比起既有的質性研究，我們的問卷調查與統計分析可算是開拓之作。這項探索性研究在此一議題領域算是邁出第一步。我們希望能夠拋磚引玉，讓更多學者與經費能夠投入此一研究議題。第二，未能採用深度訪談、焦點小組等質性研究法，無法在意義詮釋與歷史脈絡上多所著墨。我們的量化研究也很難與既有的質性研究展開對話。第三，未能探討土生葡人的身分認同議題。雖然土生葡人在澳門人口中的比例不高，但土生葡人在澳門的族群關係與族群認同中的角色，以及華人如何看待土生葡人，仍待未來有興趣的學者投入研究。

總之，未來研究澳門人的身分認同，或是比較香港人與澳門人身分認同差異的原因，可以從殖民政府的政策（教育、語言）、地方社團與社群關係，以及中央政治權力滲透澳門政治制度與社會組織，掌控新聞傳播媒體與社會團體的策略與方式着手研究，並從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等層面切入，比較香港人與澳門人身分認同差異的脈絡與原因。透過量化與質性研究，多方探討澳門人的身分認同議題，有助於我們推動多層次身分認同的研究，探討各種基層認同和意識與國族認同之間的複雜關係，如本土意識、社會階級、語族、地域（廣東人、福建人、客家人等）與國族主義、國家認同之間如何相互影響與構成。

澳門人身分認同的研究，也有助於我們擴展澳門學的研究議程，結合澳門既有的政治經濟、經貿產業研究，修正一般人對澳門只有前葡萄牙殖民地、博彩與觀光產業的刻板印象，建構更完整的澳門圖像，讓一般人能更深入地了解澳門的歷史脈絡、社會結構與發展歷程。而且，港澳身分認同的比較研究，也有助於我們探索港澳居民接受「一國兩制」的差異背後的結構性因素。香港的本土意識比澳門的強烈，部分學者的鼓吹與理論建構固然有相當的影響，但歷史過程、殖民統治、社會脈絡、經貿互動等結構性因素，對港澳身分認同特質與模式的影響，恐怕更重要。

註釋

- ① 劉兆佳：〈「香港人」或「中國人」：香港華人的身份認同 1985-1995〉，《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7年6月號，頁43-58；Gordon Mathews, “Heunggongyahn: On th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of Hong Kong Identity”, *Bulletin of Concerned Asian Scholars* 29, no. 3 (1997): 3-13; Lee Ming Kwan, “Hong Kong Identity—Past and Present”, in *Hong Kong Economy and Society: Challenges in the New Era*, ed. Wong Siu-lun and Toyojiro Maruya (Hong Kong: Centre of As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1998), 153-75；王家英、尹寶珊：〈香港市民身份認同的研究〉，《二十一世紀》，2007年6月號，頁115-27。
- ② 陳雲：《香港城邦論》（香港：天窗出版社，2011）；《香港城邦論II》（香港：天窗出版社，2014）。
- ③ 香港大學學生會編：《香港民族論》（香港：香港大學學生會，2014）。
- ④ 徐承恩：《鬱躁的城邦：香港民族源流史》（香港：圓桌文化，2015）。
- ⑤ 言士：〈由針對「港獨」至打擊「可獨」：「憲政新秩序」的權力擴張〉（2018年1月29日），關鍵評論網，<https://hk.thenewsline.com/article/88646>。
- ⑥ 吳志良：〈作為本土知識體系而構建的澳門學〉，《行政》，2010年第2期，頁375-78；〈澳門學：歷程、使命與發展路向〉，《澳門理工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018年第2期，頁30-36；張江：〈澳門學與澳門發展〉，《行政》，2017年第4期，頁5-8。
- ⑦ Philip Spencer and Howard Wollman, *Nationalism: A Critical Introduction*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2002), 58-59.
- ⑧ Anthony D. Smith, *National Identity* (Reno, NV: University of Nevada Press), 14-17.
- ⑨ Juan D. Medrano and Paula Gutierrez, “Nested Identities: National and European Identity in Spain”,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4, no. 5 (2001): 757-58.
- ⑩ 阿馬羅 (Ana Maria Amaro)：〈大地之子：澳門土生葡人研究〉、〈變遷中的土生社會（一項調查的初步結果）〉，《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1994年9月），頁42-76、141-50。
- ⑪ 張虎：〈澳門「土生葡人」問題之探討〉，《中國大陸研究》，1998年第1期，頁42-76；〈澳門「公務員本地化」之研究〉，《中國大陸研究》，1998年第9期，頁5-23。
- ⑫ 周大鳴、李居寧：〈澳門回歸後土生葡人的調適與族群認同〉，《開放時代》，2007年第2期，頁124-38。
- ⑬ 科斯塔 (Francisco Lima da Costa)：〈認同的邊界：葡萄牙籍澳門土生個案的研究〉，《行政》，2006年第1期，頁5-34。
- ⑭ 黎熙元：〈難以表述的身份——澳門人的文化認同〉，《二十一世紀》，2005年12月號，頁16-27。
- ⑮ Bill K. P. Chou, “Building National Identity in Hong Kong and Macao”, *East Asia Policy* 2, no. 2 (2010): 73-80.
- ⑯ Lam Wai-man, “Promoting Hybridity: The Politics of the New Macau Identity”, *The China Quarterly*, no. 203 (September 2010): 656-74.
- ⑰ Malte P. Kaeding, “The Evolution of Macao’s Identity: Toward Ethno-Cultural and Civic-based Development”, *The Journal of Comparative Asian Development* 9, no. 1 (2010): 133-68.
- ⑱ Bill Chou, “Local Autonomy in Action: Beijing’s Hong Kong and Macau Policies”, *Journal of Current Chinese Affairs* 42, no. 3 (2013): 45-48. 前述馬寶康的論文對澳門身份認同的歷史過程與社會結構等因素，也有相關的論述。
- ⑲ 邵宗海、李雁蓮：《從海洋、殖民與移民文化的面向：看澳門與台灣的社群關係比較》（澳門：澳門理工學院，2016），頁120-28、147-48、151。

- ⑳ 董致麟：《中國大陸移民在澳門社會中身份認同之研究，1949-2013》（台北：唐山出版社，2015），頁192-98。
- ㉑ 李展鵬：《隱形澳門：被忽視的城市與文化》（新北：遠足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8），頁153-99。
- ㉒ 林仲軒：〈表演認同作為其他途徑的政治：澳門網民的實踐經驗〉，《新聞學研究》，第131期（2017年4月），頁127-71。
- ㉓ Hongyu Wang, "Media Exposure and National Identity Formation among College Youth in Postcolonial Macau", *Issues and Studies* 53, no. 4 (2017): 1-24.
- ㉔ 政府補助金額約15萬元新台幣，考量到電話民調的勞動成本（時薪），樣本最多只能取得351份。
- ㉕ 在我們取得的351份樣本中，扣除不知道的19人與拒絕回答的23人，月收入低於10,000澳門元的有174人，佔樣本的比例為56.31%。根據相關研究，家庭月收入在20,000至50,000澳門元之間，是澳門中產階層的判斷標準之一，個人月收入在10,000澳門元以上，也算是中產階層。換言之，月收入低於10,000澳門元的應該是中低階層。參見澳門發展策略研究中心、中國社會科學研究院港澳台研究中心、澳門中產階層研究課題組：《澳門中產階層現狀探索研究報告》（澳門：澳門發展策略研究中心，2011），頁23。
- ㉖ 參見「澳門研究專頁」，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網，www.hkupop.hku.hk/chinese/macau/index.html。
- ㉗ 〈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結果揭示最新人口趨勢〉，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網，www.byccensus2016.gov.hk/tc/bc-snapshot.html。
- ㉘ Malte P. Kaeding, "The Evolution of Macao's Identity", 155; Wang Hongyu, "Media Exposure and National Identity Formation among College Youth in Postcolonial Macau", 21.
- ㉙ 〈中大香港亞太研究所民調：逾八成人贊成中小學教普通話 對教授簡體字則意見分歧〉（2016年5月3日），www.hkiaps.cuhk.edu.hk/wd/ni/20170612-114212_1.pdf，頁4。
- ㉚ 揭仲：〈解放軍進香港「維穩治亂」的設想和代價〉（2019年8月14日），端傳媒網，www.theinitium.com/article/20190815-opinion-jiezhong-pla-hongkong/。
- ㉛ 劉林：〈廣東話 vs 普通話：當香港的語言遇上政治〉（2017年6月29日），BBC中文網，www.bbc.com/zhongwen/trad/chinese-news-40439847。
- ㉜ 甄梓鈴：〈【澳門人講乜話】回歸19年廣東話「告急」 三文四語之路如何走？〉（2018年6月8日），香港01網，www.hk01.com/世界說/195885/澳門人講乜話-回歸19年廣東話-告急-三文四語之路如何走。
- ㉝ 蕭輝浩、簡浩德：〈中策組研究：逾四成青少年撐泛民 僅5%撐建制〉（2016年4月25日），香港01網，www.hk01.com/社會新聞/14618/中策組研究-逾四成青少年撐泛民-僅5-撐建制；李立峯：〈逃犯條例修訂，民意到底站在誰的一邊？〉（2019年6月13日），端傳媒網，<https://theinitium.com/article/20190613-opinion-francislee-fugitive-offenders-ordinance/>。
- ㉞ 張仕賢：〈評大陸《一國兩制白皮書》——兼論港澳社會情勢〉，《展望與探索》，2014年第7期，頁12-13。
- ㉟ 〈澳大澳門研究中心公布大灣區澳門居民參與意願調查及網絡意見調〔查〕結果〉（2019年6月27日），澳門大學網，www.um.edu.mo/zh-hant/news-centre/news-and-events/news-and-press-releases/detail/48257/。

王佳煌 台灣元智大學社會暨政策科學學系教授

詹傑勝 台北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

澳門的傳媒生態變遷 與網絡新聞實踐

● 林仲軒、劉世鼎

摘要：澳門回歸以來，特別是在全球網絡新聞大浪潮之下，網絡新聞得以蓬勃發展，並且正在衝擊傳統媒體，改變了既有傳媒生態以及新聞生產、流通與消費邏輯。本文通過案例研究，梳理了互聯網時代澳門傳媒生態的變化，特別是互聯網如何創造更為多樣化的傳播主體，以及網絡新聞實踐如何打開另類公共空間——從日常生活中的社會監督，到針對壟斷企業的文化干擾行動，再到直指政府官員甚至是政府體制的政治動員，以期把握新聞與政治文化之間複雜的動態關係。

關鍵詞：網絡新聞 傳媒生態 社會監督 文化干擾 政治動員

一 引言

2017年9月17日，年僅二十六歲的澳門青年蘇嘉豪以9,213票、得票第十二位當選澳門特區第六屆立法會議員，成為澳門歷史上最年輕的立法會議員。這個結果令許多向來關注澳門政治的人感到十分意外。實際上在2017年底，由「青年」(youth)和「震盪」(quake)兩個單詞組成的「青年震盪」(youthquake)一詞成為了《牛津詞典》(*Oxford Dictionaries*)的年度詞彙，指涉由青年人的行為或影響所產生的社會政治變革。這一波青年震盪可以說席捲全球，法國、英國、新西蘭、澳大利亞等都看到年輕人所展現出來的前所未有的政治、社會能量。在澳門，以青年為動員對象的蘇嘉豪在《訊報》發表評論文章〈青年震盪席捲不容忽視 總會還給他們一點顏色〉^①，可以看出澳門已經成為全球青年政治參與趨勢的一個組成部分。但與歐美二十世紀60年代

* 本研究得到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青年基金項目(項目編號：19YJC860027)的資助。
作者感謝兩位匿名評審及編輯部老師的寶貴意見。

戰後「嬰兒潮」一代不同，這一波青年震盪的主體「千禧世代」出生並成長在互聯網傳播通訊技術迅猛發展的時代。因此，我們認為要理解澳門「史上最年輕議員」的出現乃至其背後邏輯，需要先考察澳門互聯網的發展及其對傳媒生態和青年網絡世代的深刻影響。

相較於臨近地區，澳門的互聯網發展起步稍晚，在1995年才開始試驗性地向公眾提供國際互聯網服務，在1999年回歸之前，澳門居民上網率只有10%左右，但截至2018年，澳門居民的上網率已經高達84%，這一比例遠超過全球的平均水平（54%）；移動互聯網的發展尤其迅速，2018年澳門網民中通過手機上網的比例已經達到96%^②。通過互聯網獲取資訊特別是新聞信息，是澳門網民使用網絡的首要目的，同時也是最主要的網絡實踐形式之一，而Facebook、微博等社交媒體在澳門的發展和普及給澳門網民特別是青年網民提供了網絡新聞實踐的新可能^③。因此在一定程度上，互聯網以及移動互聯網的發展深刻影響了澳門的傳媒生態，繼而成為回歸以來推動澳門社會變遷的一個重要因素。

本文試圖從澳門網絡新聞實踐切入，考察在資訊科技革命和全球網絡新聞浪潮下，澳門自回歸以來的傳媒生態變遷及其帶來網絡民主的可能性。由於新聞媒體在保障公眾知情權、揭露腐敗、監督政府等方面的作用，其與民主政治的緊密關係一直為學界所關注和期許。互聯網的普及激勵了學界對網絡媒體能否帶來新的民主形式的想像，催生了一系列嶄新的新聞概念^④，而這些概念也已在很大程度上逐漸被澳門媒體和網民吸納到廣泛的媒體實踐中，重新形塑了傳統新聞生產、流通與消費的邏輯，以及新聞與政治文化的關係。

二 網絡新聞及其可能性

從歷史演變來講，網絡新聞並不是全新的事物，實際上，任何媒體都曾經是某一歷史時期的「新媒體」，任何新聞實踐也都根植於既有文化體系，其之所以被稱為「新」，只是因為它具有以往媒體和新聞實踐所不具備的某些特質。比如，較之以紙為媒介的第一媒體、以電波為媒介的第二媒體和基於圖像傳播的第三媒體，網絡媒體作為第四媒體或者「新媒體」，其新聞生產就兼具了數位化、多媒體、超連結、即時性、交互性、虛擬性、定制性、參與性等特點^⑤。

根據這些特點，一些傳播學者發展出了「公民新聞」、「草根新聞」、「公共新聞」、「參與性新聞」和「民主新聞」等一系列新概念，指涉仍處於被不斷更新狀態的「網絡新聞」(networked journalism)^⑥。特別是近二十年資訊技術和數位媒體的快速發展，促使新聞傳播學界對網絡新聞的研究興趣愈來愈濃厚，關注互聯網使用者如何變成網絡新聞中的一個節點，收集、處理與發布新聞資訊。正如論者所說，「新的事實每天都在被挖掘出來；更多的觀眾回饋正在被整合起來；更多的聲音正在被聽到；同一新聞報導的更多不同的觀點正在

被呈現出來；更多的故事正在被發現、存檔並在更長時間內可被搜索到；更多的有權力的人正在被更密切地注視着；而更多的人正在更積極地參與到世界的變化中來——通過拍照、拍攝關鍵時刻的視頻，或者通過評論博客，或者通過分享自己重要的故事」^⑦。

在這個語境下，網絡新聞對傳統媒體和新聞模式產生了前所未有的衝擊。比如有學者認為，互聯網情境下「人人皆媒體」的形態是從根本上對傳統媒體和新聞做出的回應、挑戰甚至是反制^⑧。隨着互聯網全面滲透並且深入影響了新聞生產、傳播和消費流程，新聞範式也面臨深刻的轉變。基於這種新聞範式轉變，許多學者認為網絡新聞在很大程度上對網民實現賦權，即網絡新聞的參與體現了一種新的民主形式^⑨。這是因為網絡新聞模式很大程度上模糊了新聞生產與消費的界限，甚至讓樂觀期待的「消費生產一體化」(prodsage)新聞模式成為可能，使網民在充當新聞消費者的同時，也轉變成為新聞生產者、發布者和傳播者，成為了網絡新聞的「產消者」(prosumer)^⑩。這種使傳統被動的新聞消費者轉變成為較為積極的新聞生產與消費者的「產消模式」，在一定程度上超越傳統媒體和新聞生產的「把關人」限制，傳統媒體組織難以再完全壟斷新聞資訊的搜集、整理、過濾、選擇、處理、加工和傳播的完整鏈條和每個環節，而普通網民公眾能夠參與其中並在一定程度上充當「自我把關人」的角色。網民既利用集體智慧、更具創意的網絡表達形式，也借助這種去中心化的模式，直接「在傳統的機構與組織框架之外，形成共同分享、相互合作、集體行動」的新的新聞生產模式^⑪。

這種繞過傳統新聞「把關人」的「產消者」新聞範式，被許多學者認為帶來了民主的可能性。網絡新聞模式使「每個人都可以成為新聞工作者」，這成為人人均可享有的一種權利，即每個人都有權利去表達、交流自己的資訊和觀點^⑫。這種人人皆有、皆能的表達權利，實際上是對社會權力進行去中心化、去神秘化的過程，被學者視為能夠促成社會的「權力轉移」，即權力從傳統的精英階層向普羅大眾轉移，從而促進社會權力的公平化，並最終打開民主化的新可能^⑬。這種基於網絡新聞模式的民主化新可能被認為是一種「分子狀態的民主」(molecular democracy)，因為它不再依賴於龐大和封閉的新聞機構和政府政黨，而是借助去中心化的、更廣泛的、更深入的協作網絡^⑭。甚至有學者認為，基於這種網絡新聞模式形成的上述種種抽象概念，已經成為了一種普遍的信念和信仰，這種信仰本身就已是一種強大的改造社會的力量^⑮。

當然，也有許多學者對這種過度樂觀的態度提出批評。比如，麥克切斯尼(Robert W. McChesney)認為網絡新聞仍然是在特定的政治經濟結構下的產物，屈從甚至服務於特定的商業壓力和商業利益，並不具有真正的民主解放潛力^⑯。米勒(Toby Miller)甚至認為將網絡新聞與民主模式關聯起來本身就是一種不切實際的互聯網崇拜^⑰。總體而言，對網絡新聞民主潛能持樂觀態度的學者還是要多於悲觀派，而學者之所以對網絡新聞充滿樂觀想像，一方面是為了過於強調新媒體技術的作用，忽視了技術的社會屬性以及技術背後的行動者和社會關係所起的作用；另一方面是把民主化約為一個宏大敘事的抽象概念或者多元參與範式，而不是行動者利用新媒體技術在特定社會情境下的

具體實踐過程。為了探索這種具體的實踐過程，本研究特別關注三個主要方面——社會監督、文化行動和政治動員——的具體實踐及作用。

首先，網絡新聞的社會監督功能是繼承傳統新聞監督的一種新發展。西方傳統新聞專業主義者往往以「第四權」自居，強調其對於政治權力和社會生活的「看門狗」(watchdog)角色和守望監視作用¹⁸。而網絡新聞被認為與傳統的組織化新聞媒體有同樣甚至更有效的傳播權力，因此對政治運作和社會公共事務有至關重要的民主監督作用¹⁹。有學者甚至樂觀地認為，網絡新聞能更獨立、更有效地在社會監督上發揮更大的作用，充當互聯網時代的「黑幕揭露者」或「扒糞者」，或者所謂的「數字看門狗」²⁰。

其次，網絡新聞並不僅僅止於監督，往往還在此基礎上直接發展出文化干擾(culture jamming)行動。不同於傳統新聞基於組織化的新聞機構和新聞專業主義²¹，網民生產的網絡新聞並不依賴於專業化的新聞機構，其新聞平台同時是鬆散的網絡組織。網民往往會在監督揭露性報導的基礎上，發展出特定的文化干擾行動，展現其突破傳統媒體的潛力²²。這種文化抵抗形式在港澳地區尤其明顯，即在特定的網絡新聞平台對壟斷企業、政府部門和政府官員進行監督的同時，也會通過「惡搞」的方式表達對特定事件的不滿²³。

再次，網絡新聞與政治動員的關係已經被很多學者研究討論。第一，網絡平台的線上動員、溝通、參與、傳播成本較低，能相對容易地招募成員、組織行動和維持運動，同時網絡平台還凝聚了線下行動所必需的不滿、憤恨、憤怒、悲情等情緒²⁴。第二，網絡新聞平台能整合線上和線下行動模式，一方面將線上的網民討論發展為線下的街頭行動，另一方面充分利用網絡平台直接支援和豐富線下行動的展開和創新²⁵。第三，網絡去階層化和去中心化的民主結構，有利於激發線下個體自我行動的積極性，從而組織分散式而非中心化、扁平式而非階層化的線下行動²⁶。

基於上述文獻綜述，本研究希望在傳統網絡新聞民主研究的宏大敘事和技術維度之外，在澳門傳統傳媒生態基本親官方立場的特定社會情境下²⁷，關注澳門網民在地的、具體的、日常生活的新聞實踐，希望藉此深入細節，把握新聞與政治文化之間複雜的動態關係，而不將其視為一個先驗的公理。我們主要的研究問題是：在新媒體科技的衝擊之下，澳門的新聞傳媒生態產生了怎樣的嬗變，這種嬗變如何通過其社會監督、文化干擾行動和政治動員的在地化實踐呈現出來，其背後又揭示了怎樣的權力關係？

為了回答這一研究問題，本文採用案例研究的方法。在具體的案例選擇上，標準並不在其普遍性而在其特殊性，有賴於研究者目的性、理論性和判斷性的選擇。在具體的研究方法上，主要採用虛擬民族志式田野研究方法，即由研究者在網絡空間對特定對象進行觀察，並在虛擬、在線的網絡環境中進行民族志研究。針對網絡新聞的虛擬民族志一定程度上延續了傳統新聞編輯室民族志的研究方法，並展現出虛擬網絡獨特的闡釋能力和闡釋彈性。在具體的操作上，本研究的田野觀察從2011年持續到2017年，具體的觀察田野主要是澳門的網絡新聞空間，包括網站、社交媒體Facebook專頁、視頻網站YouTube頻道和移動手機應用程式(APP)等。

三 網絡衝擊下的澳門傳媒生態

澳門作為華文媒體最早的發源城市，誕生了中國第一份外文報紙《蜜蜂華報》(*Abelha da China*, 1822)以及第一份中文期刊《雜聞篇》(1833)²⁸。但是，澳門畢竟只是一個六十萬人口左右的小城市，其媒體的發展空間十分有限，時至今日，主要的傳統新聞媒體已經式微(筆者的田野觀察和其他相關的調研都佐證了這一點)²⁹。實際上，目前澳門所有註冊發行的十幾家報紙的總印數也只有十萬份左右，即使佔澳門報業總銷量八成的《澳門日報》也只有五萬份的日銷量，而有的報紙發行量甚至已經不過千份³⁰。相對於傳統新聞媒體式微，網絡新聞媒體卻發展迅猛(表1、表2)，首先是傳統媒體通過建立新聞網站、Facebook專頁等進行網絡化轉型；其次是借鑒香港獨立媒體的發展經驗，依託於互聯網的獨立媒體也異軍突起，填補了澳門傳統傳媒生態中獨立媒體這一塊空白；再次是另類媒體從網絡新聞「惡搞」起家，但卻迅速發展成為正式註冊的媒體集團；最後是基於Facebook建立的新聞專頁，成為澳門網絡新聞生態中日益重要的一種媒介形式，對澳門社會與政治的影響愈益彰顯。

表1 澳門現有傳統媒體

媒介類型	分類	名稱	成立/開播時間
報紙(日報)	中文	《澳門日報》	1958年8月15日
		《華僑報》	1937年11月20日
		《大眾報》	1933年
		《市民日報》	1944年8月15日
		《星報》	1963年10月5日
		《正報》	1978年11月
		《現代澳門日報》	1987年3月18日
		《新華澳報》	1989年12月20日
		《濠江日報》	2008年3月28日
		《澳門晚報》	2010年9月8日
		《澳門時報》	1972年
	《力報》	2011年9月2日	
	《正思今日澳門》	2005年	
	葡文	《句號報》(<i>Ponto Final</i>)	1991年12月18日
		《澳門論壇日報》(<i>Jornal Tribuna de Macau</i>)	1982年
《澳門今日》(<i>Hoje Macau</i>)		1990年7月2日	
英文	《澳門郵報》(<i>Macau Post Daily</i>)	2004年8月27日	
	《澳門每日時報》(<i>Macau Daily Times</i>)	2007年6月1日	

電視	電視台	澳門廣播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澳廣視」)	1998年2月
	有線電視台	澳門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2000年7月
	衛星電視廣播服務公司	澳門衛視股份有限公司	1996年
		澳亞衛視有限公司	2001年6月
澳門蓮花衛視有限公司		2009年1月	
廣播電台	公營	澳門電台	1933年8月26日
	私營	綠邨電台	1950年

資料來源：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新聞局的《澳門年鑒》及各媒體公布資料。

表2 澳門現有主要網絡新聞媒體

類型	代表媒體	網絡形式	備註
傳統媒體	《澳門日報》	Facebook 新聞專頁	51,444 人讚好，56,541 人追蹤
		YouTube 頻道	429 人訂閱，265 則視頻
		其他形式	APP、微信公眾號
	澳廣視新聞 (TDM)	Facebook 新聞專頁	49,851 人讚好，56,423 人追蹤
		YouTube 頻道	728 人訂閱，209 則視頻
		其他形式	APP、微信公眾號
獨立媒體	《論盡》媒體	Facebook 新聞專頁	44,599 人讚好，45,595 人追蹤
		YouTube 頻道	587 人訂閱，156 則視頻，單條視頻最高點擊量 5,800 次
	《自己報》	Facebook 新聞專頁	22,956 人讚好，23,078 人追蹤
		其他形式	微信公眾號
另類媒體	《愛睇日報》	Facebook 新聞專頁	105,417 人讚好，108,075 人追蹤
		YouTube 頻道	3,827 人訂閱，337 則視頻，單條視頻最高點擊量 9.8 萬次
社交媒體	「澳門良心」	Facebook 新聞專頁	12,644 人讚好，12,643 人追蹤
	「澳門人」	Facebook 新聞專頁	115,877 人讚好，116,008 人追蹤
	「愛澳門」	Facebook 新聞專頁	44,856 人讚好，46,225 人追蹤
	“IMT Channel”	Facebook 新聞專頁 (已註銷)*	35,134 人讚好，35,791 人追蹤
		YouTube 頻道(已 停更)*	1,330 人訂閱，22 則視頻，單條視頻最高點擊量 7.8 萬次

資料來源：根據田野觀察整理，備註資料截至2019年6月(*截止至註銷、停止更新前的田野觀察數據)。上述媒體大多設有網站，其中《澳門日報》網站的澳門地區訪問量排名三十五，參見 www.alexa.com/topsites/countries/MO。

說明：傳統媒體方面，選取了當前澳門發行量最大的當地報紙《澳門日報》以及收視率最高的當地電視台澳廣視；其他三類媒體方面，則選取了田野觀察中該類媒體最具典型性的例子進行分析。



近年澳門大部分傳統媒體（如《澳門日報》）都開始了網絡化轉型。（圖片由林仲軒提供）

（一）傳統媒體的網絡化

澳門自1995年正式提供互聯網服務以來，服務普及迅猛，網絡滲透率及家庭聯網率等資料均表明澳門已經進入了相對發達的網絡社會。在此背景下，2018年網絡新聞閱讀已成為澳門網民最主要（84%）的網絡活動之一^⑤。筆者的民族志觀察也發現，互聯網已成為大多數澳門網民日常最主要的新聞來源，甚至是年輕受訪者的唯一新聞來源。因應這一變化，澳門大部分傳統媒體（比如《澳門日報》、澳廣視等）都開始了網絡化轉型，在傳統的印刷版本和電視版本之外，通過互聯網發布新聞，同時側重網絡新聞互動、超文字和多媒體的功能。但是，從紙張到互聯網的延伸，並不一定意味着傳統媒體已經真正實現網絡化；傳統媒體往往只是添加了一個新版本的新聞，而其整個新聞生產邏輯和流程基本保持不變，依然依靠專業的新聞編輯室、編輯系統和專業記者等。從這個意義上講，澳門傳統媒體在一定程度上因應了網絡社會的發展而進行初階的網絡化轉型，特別是豐富了新聞版本，也建立了跨媒介新聞發布系統，但並沒有從本質上改變新聞生產的邏輯。

（二）獨立媒體的崛起

澳門不斷發展的傳媒生態也為獨立媒體提供了土壤，《論盡》媒體就是澳門獨立媒體的一個典型。所謂「獨立媒體」，是一種點對點的創新共同體，具有更獨立、更平等、更民主的特徵，與官方話語體系下主流媒體的意識形態完全不同^⑥。換言之，獨立媒體為新聞話語權的建構，提供了傳統媒體之外的其他可能。於2012年10月正式成立，標榜「獨立、公義、良知、多元」的《論盡》媒體便展現出澳門獨立媒體特有的在地化特徵。首先，《論盡》媒體出版刊物的發行方式與傳統獨立媒體不同。與大多獨立媒體的免費派發策略相異^⑦，《論盡》媒體自2013年5月正式擁有出版刊物（紙本月刊）開始，就效仿

傳統主流媒體，以售賣的方式公開發行。其次，《論盡》媒體的新聞來源與傳統獨立媒體不同。獨立媒體往往鼓勵其採編團隊充分利用「公開發表」(Open publishing) 內容，或者直接從公民記者處獲取文章，但《論盡》媒體擁有由少量專業編輯和記者組成的採編團隊，其新聞報導大多來自採編團隊而非公民記者。最後，《論盡》媒體關注的新聞議題與一般獨立媒體不同。其關注議題更多地聚焦於澳門本地社會和政治問題，如澳門的土地荒、病態賭博、醫療政策、新聞自由和行政長官選舉等，對於大多獨立媒體關注的商業和企業利益問題卻涉獵甚少。

(三) 另類媒體的黨派與機構化

通常意義的「另類媒體」與固守專業性、真實性、客觀性原則的專業化、組織化甚至政府化的傳統媒體不同，往往基於線上平台運營，組織結構相對鬆散，也更樂於接受自由職業和業餘公民記者。澳門典型的另類媒體《愛瞞日報》也同樣展現出一些澳門特色。《愛瞞日報》粵語發音與澳門發行量最高的官方背景報紙《澳門日報》相似，版面仿照《澳門日報》，有「惡搞」的意味。《愛瞞日報》成立於2005年11月，其創刊號刊登於「新澳門學社」的官方出版物《新澳門》雜誌中，而新澳門學社是以「民主派」自居的澳門政治組織。換言之，《愛瞞日報》自誕生之日便屬於一個特定的政治團體，具有明確的政治立場，並堅持以諷刺漫畫和文章批評政府。雖然《愛瞞日報》依託新澳門學社而有較成熟的傳統線下分發渠道，但仍極為依賴互聯網，建立了自己的官方網站、Facebook專頁和YouTube頻道。得益於互聯網的普及，《愛瞞日報》並沒有像一般的另類媒體一樣去機構化^④，反而從一個側重諷刺的小報蛻變為具有專業媒體從業人員和遍布各管道的媒體；2012年12月更以「愛瞞傳媒」的名義正式向澳門新聞局提請註冊登記，成為一個官方註冊的媒體機構。

(四) 社交媒體作為獨立媒體和另類媒體的載體

過去二十年來，社交媒體在澳門的傳媒生態中發揮着愈來愈重要的作用。雖然本文強調澳門獨立媒體和另類媒體的特徵，但這並非意味着獨立媒體、另類傳媒和社交媒體是絕對分離、彼此毫無關聯的；相反，這些媒體之間並沒有一個絕對界限，並已經形成一種具默契的合作關係。澳門的獨立媒體和另類媒體會分享和傳播對方的消息，也會轉載相關的社交媒體內容；而社交媒體也成為獨立媒體和另類媒體的一個重要載體和傳播渠道。澳門大多獨立媒體、另類媒體以及活躍的網民個體都會通過Facebook開設專門的新聞專頁。以早年澳門知名的Facebook新聞專頁“IMT Channel”（已註銷）為例，該專頁是由澳門網民楊先生於2010年12月23日創立的，旨在「報導傳統媒體不會涉及的消息和新聞，保護澳門市民的知情權和公共利益」。楊先生是該新聞專頁的唯一「編輯」，而專頁發布的所有消息都是其專頁訂閱者在「爆料區」對

事件的報導，於是“IMT Channel”三萬多名成員就主動、自願地兼有了「讀者」和「記者」的身份，他們以報導、評論、分享新聞和資訊的方式對傳統媒體進行回應、挑戰和反制，特別是報導傳統媒體不會報導的消息和新聞。在這個意義上，這類社交媒體新聞專頁又類似於上述的獨立媒體和另類媒體。

上述新興傳播主體的出現，標誌着在網絡衝擊下澳門傳媒生態的嬗變，而這種嬗變並不限於傳媒本身，實際上也打開了一個另類的公共空間，為新的新聞實踐和可能的新聞民主作出鋪墊。1966年「一二三事件」^⑤之後，澳門的傳媒生態整體轉向了親北京官方和澳門政府的溫和保守立場，如論者指出，「往往沒有善盡傳媒對政府的監督作用，和對社會弊端的揭露和批判」^⑥，排除了必要的公共討論和政府監督。在很大程度上，傳統傳媒生態甚至是將媒體視為政府機器和社會權力集團所掌控的一種「官方公共領域」，被要求為「強化國家主義和發展主義的『共識工程』起到積極作用」^⑦。而上述新興傳播主體代表着多元、分歧、矛盾、爭論與衝突的論述場域，可以看作是傳統傳媒生態中被主流媒體霸權所排斥的、處於被支配地位的普通民眾爭奪話語權，並形成反抗霸權力量的「另類公共空間」^⑧。

相對而言，香港傳統媒體政治光譜的寬度更大，能容納更多不同政治立場——包括青年網絡世代——的政治表達，而且傳統媒體的政治影響仍然非常巨大，因此香港網民在訴求表達和政治參與的過程中，往往在利用網絡新興傳播主體的同時，也很重視傳統媒體如電視、報紙、電台等的運用^⑨。但是，當澳門網民特別是青年網民進行類似實踐活動時，往往更傾向於上述多元開放的新興傳播主體及其相應的另類公共空間。可見，新興傳播主體作為另類公共空間實際賦予了澳門網民傳播、對話與行動的權力，使他們得以繞開甚至挑戰傳統官方的傳播體系和論述權威，實踐多重的、非正式的、另類的、反抗的、表達不同體驗的、代表多元認同的自主傳播活動和公共傳播形式，並在具體的網絡新聞實踐中逐漸展現出新聞的另類想像。

四 網絡新聞實踐

隨着新興傳播主體的出現，回歸以來普通網民也逐漸成為澳門社會政治生態中不可忽視的行動者。有學者指出，歷史上新聞民主發軔於知情權、「第四權」甚至「無冕之王」等宏大敘事，但這些話語已有式微之勢，特別是在數字時代，逐漸轉向普通網民在網絡新聞中的參與和互動等微小期待^⑩。不過，澳門網絡新聞總體卻呈現出從微小期待向宏大敘事演變的不同趨勢，即澳門網絡新聞實踐開始於日常生活中的微小期待，最終指向體制層面的政治改革等宏大敘事。下文將具體通過澳門網絡新聞實踐——從日常生活中的社會監督，到針對壟斷企業的文化干擾行動，再到直指政府官員甚至是政府體制的政治動員的趨勢，進行梳理和解釋。

(一) 社會監督

與一般傳統新聞媒體監督政府的角色不同，澳門網絡新聞發軔於非常細微和生活化的日常監督，其受眾對傳統政治議題的關注度非常低，而更關心網絡新聞在日常生活而非政治參與中的監督功能。比如，筆者發現，除了《論盡》媒體、《愛瞞日報》和“IMT Channel”等關注社會問題外，網民還自發組織了各種Facebook新聞專頁，由普通網民充當草根記者，報導曝光相關社會問題並進行監督。

公共交通是澳門網民最關心的問題之一，網民自發建立了多個Facebook新聞專頁和群組來曝光澳門道路交通問題並監督司機的不良行為。比如，對巴士司機的監督有「澳門實look司機惡劣行為監察組」（已註銷）、「澳門巴士監察情報站」等；對的士司機的監督有“Macau Taxi Driver Shame”等；對澳門道路問題的監督則有「澳門道路情報」、「澳門道路分享站」等。其中，有Facebook群組明確表示，希望組織網民對道路交通問題進行監察，從而進一步實現對政府相關部門的監督。例如，由普通網民成立的群組「澳門巴士監察情報站」首頁的自我介紹稱：「本人希望與各位居民一起，對所有親身目睹〔睹〕的巴士違規情況，以拍照、錄影、文字描述，以及改善意見，都集中在此網頁上，本人會定期約見交通事務局，向其反映相關的意見。誠邀全澳居民共同參與。」

同時，也有群組表示對澳門相關政府部門喪失信心，希望通過公民記者的網絡曝光對澳門交通進行監督，呼籲社會良知。例如，「澳門實look司機惡劣行為監察組」稱：「澳門車輛太多，道路太少。我們正在關注澳門司機的不良行為。監察組希望發揮公民記者力量，將看到的惡劣駕駛行為紀錄向大家發布，法律執行唔到〔無法執行〕，就由我們的良知去做起。」這個新聞專頁在2012年2月8日才成立，因為非常受歡迎而迅速吸引了28,026人訂閱，在同年8月9日甚至有1,454個訂閱者同時在線瀏覽並討論該專頁的新聞報導，這樣的「粉絲」數量和同時在線人數在當時只有五十五萬人口的澳門來說，是相當可觀的，相比當時澳門其他Facebook專頁和群組來說也非常罕見。該新聞專頁中的新聞均由網民自發採集、上傳、報導，而新聞專頁公告強調「本專頁轉載各網友的報料內容，一概不予負責」。這些新聞報導涉及澳門交通問題的方方面面，從巴士公司管理問題、巴士司機不良行為、交通事故、交通堵塞，到個人違規停車、闖紅燈甚至行人橫穿馬路等不文明行為。例如，有網民在該新聞專頁報導其在麥當勞吃午餐期間，發現一輛維澳連運公司（已結束運營）的巴士行駛至麥當勞門外黃線位置，隨後司機不顧車上的十多名乘客而自行下車到麥當勞用餐近十分鐘，導致車上乘客多有怨言。該網民用手機全程記錄了這一行為，並選擇在這個新聞專頁曝光。

除了關注交通問題，澳門網絡新聞在社會監督方面還關注消費者權益問題，也產生不少相應的Facebook新聞專頁。比如，「澳門nxxl shop苦主投訴」的成立就是由於網民林小姐懷疑其在澳門某家美妝店“nxxl shop”購買的產品是假貨，因此希望這個專頁能成為更多苦主爆料和投訴的公開渠道。這個專頁吸引了超過八千名網民關注，並逐漸成為了澳門網民對澳門地區購物欺

詐、消費權益等問題進行曝光報導的一個網絡新聞平台，甚至變為一個全新的媒體空間，並公開作出「我們只是要聽真話」的宣言。

澳門這些Facebook新聞專頁為關心相關議題的網民提供了一個方便的新聞平台，每個網民都可以通過這些平台生產、發布、消費和分享相關新聞。這些網絡新聞媒體如上述一些學者所樂觀預期的，一定程度上實現了對網民的賦權，令每個人都能成為網絡新聞記者，曝光生活問題、討論社會議題和參與公共事務。特別是這些網絡新聞平台提供了特殊的匿名爆料渠道，使網民在參與網絡新聞生產時，其個人身份得到一定程度的保護，這種基於社交媒體的專屬匿名性已經被很多研究證明是鼓勵普通民眾成為公民記者的關鍵因素^④。

但是，這種社會監督功能不能因上述案例而被無限拔高，進而把這種互聯網時代的「數字看門狗」與傳統新聞的「第四權」等民主監督功能直接等同起來。實際上，已經有愈來愈多的學者對此提出質疑，甚至批評在此基礎上的所謂「第四權」概念本身只是「一個理想主義的概念」^⑤。本研究發現，澳門的Facebook新聞專頁確實承擔了社會監督的角色，但是這些「數字看門狗」並沒有直接針對政府和官僚體制，充當傳統西方話語中的「第四權」；相反，它們更多地在日常生活中扮演這種監督者角色，關注具體的社會問題而非抽象的民主理念或者民主體制的確立。

(二) 文化干擾行動

隨着澳門網絡新聞的蓬勃發展和新聞實踐的不斷深化，有些網絡新聞的關注議題開始從原本瑣碎的日常生活監督逐漸指向與政府密切相關的壟斷企業，如澳門的壟斷電訊商澳門電訊公司（CTM）和巴士公司維澳蓮運（因其車身為綠色而被澳門人俗稱為「綠巴」）等，並在新聞監督的基礎上進一步發展出線上線下的文化干擾行動。以下主要聚焦於兩大新聞事件作為案例分析：「CTM斷網事件」和「綠巴事件」。它們不僅被傳統媒體、獨立媒體和另類媒體全面跟蹤報導，網民還成立了專門的Facebook新聞專頁跟進事件發展並組織相應的文化干擾行動，包括線上的「惡搞」文化創作和線下的抗議行為，而這些行動又被網民即時地報導到這些專頁上。

CTM是澳門最大的電訊和互聯網提供商和服務商，擁有澳門政府的特許經營許可證，所提供的服務與其高額收費完全無法匹配，偶發的網絡故障更是令澳門網民非常不滿。僅在2011和2012年，CTM就發生了四次大規模網絡故障。在「CTM斷網事件」中，每次故障都導致使用者要斷網幾個小時。但與澳門政府關係密切的傳統媒體往往僅簡單報導這類消息，並傾向於將斷網事件歸咎於外部因素如全球性網絡攻擊等^⑥。傳統媒體的此類報導手法令網民感到憤怒，於是紛紛化身為公民記者，在不同的網絡新聞平台通過各自的親身經歷跟蹤報導事件。有網民為進一步表達不滿，更成立了專門的Facebook專頁「澳門仆街網民」，不僅收集、爆料CTM的負面新聞消息特別是網絡故障情況，還通過新聞報導的形式動員與策劃線上和線下實際的文化干擾行動。

首先是線上的「惡搞」行動。過去幾年「惡搞」已成為澳門、香港和中國內地非常流行的文化抗議形式，主要是充分利用各種文化資源，將不同資源中的圖像、雙關語、歌曲和視頻等有趣但原本無關的符號相結合，轉化成為意想不到的具有諷刺、幽默意涵的形式，展現戲劇性的效果^④。比如網民將當時熱播電影《保持通話》的海報惡搞成「冇得通話」（不能通話）而引發網絡上的強烈反響。其次是線下的「惡搞」行動。「澳門仆街網民」專頁的成員選擇在2011年5月17日世界電訊日聚集於CTM公司門口，以「仆街」^⑤的「惡搞」形式進行抗議，現場活動又被網民即時報導到各網絡新聞平台，在網絡上引起強烈反響，很快就有超過三千個評論。這一文化干擾路徑在一定程度上取得了實際成果，CTM不得不派出管理層與抗議者進行談判作出安撫。

類似的文化干擾行動在過去幾年屢見不鮮。網民抗議另一壟斷公司維澳蓮運的加價提議，也基本延續這一行動路徑。「綠巴事件」的導火索是2012年3月5日一名八旬老婦乘坐綠巴到站後尚未站穩，綠巴便過急開車，碾壓老婦致其生命危殆，需截肢保命。事件一經曝光便迅速在網上引起極大迴響，澳門網民的怨憤開始在網絡爆發。網民在Facebook開設了「維澳蓮運內幕暴光」、「要求澳門政府處罰維澳蓮運！踢走不合格服務！」、「打倒維運！」、「維澳蓮運交通意外事故報告」等新聞專頁和群組，匯集網民對綠巴以及相關的交通、民生、社會議題的意見。這些新聞專頁迅速吸引了眾多網民關注並參與討論，而討論議題也從對老婦的同情轉化為對社會問題的不滿，以及將對綠巴的不滿和憤恨擴散為對澳門政府的質疑和不滿。

比如，有網民在名為「要求澳門政府處罰維澳蓮運！踢走不合格服務！」的Facebook專頁（已註銷）中發布一張名為「穿梭小城，『維』害你我」的拼接圖片，以「惡搞」的形式匯集綠巴的交通事故照片，批評綠巴的服務，並希望與政府對話，要求相關部門承擔責任。而綠巴不僅不理會網絡輿論，還向澳門政府申請加價23%，令問題激化。網民的不滿情緒不斷發酵，針對綠巴和政府的「惡搞」作品迅速充斥網絡。比如，有網民製作「惡搞」漫畫，借綠巴與政府官員的對話諷刺綠巴有政府撐腰、官商勾結；有網民製作「陽光政府，照亮奸商」的「惡搞」海報，海報中的綠巴面露得意，並聲稱「河蟹政府包底，加幾多都得！」（有和諧政府撐腰，加多少都行！），而「陽光政府」則是當年澳門政府的施政綱領。

上述的澳門知名新聞專頁“IMT Channel”也介入事件，開始發起網絡民調並獲得超過六千名網民的點讚支持、超過兩千次的網絡分享和三百多名網民的留言討論，使網民得以通過這個網絡新聞平台積極參與到這一公共事件的討論之中。新澳門學社旗下的《愛睇日報》也對此大做文章，不僅製作大量「惡搞」作品質疑和譴責綠巴，也激烈批評政府未能恪守職責甚至官商勾結，向網民有獎徵集「惡搞」綠巴和政府的海報並結集為專題刊出。《愛睇日報》還成立「澳門巴士加價，我反對」等專門的Facebook群組，並基於新澳門學社的線下組織支持，開始發起街頭簽名、遊行示威等線下抗議行動，更直接地表達不滿和進行抗爭。

自此，澳門網絡不僅被打造成為「惡搞」式文化干擾的另類公共空間，更成為動員、聯絡澳門網民參與線下行動的重要工具；線上的「惡搞」批評也最終形成了2012年7月15日線下的要求政府撤回加價決定的示威遊行。遊行現場處處延續着網上「惡搞」式的歡樂氣氛，特別是行動者製作綠巴模型，再現「街頭綠巴事故表演」等。這些「惡搞」式的線下表演吸引到媒體採訪以及市民的圍觀和參與，其照片和報導又被及時上傳到相關Facebook新聞專頁供網民討論。因此，事件從線上到線下，又從線下到線上，形成某種正反饋，引發強烈的社會反響。澳門政府最後退讓，直接撤回綠巴的加價申請方案。

在這個過程中，澳門網絡新聞不僅展現出其社會監督功能，更在線上和線下實現了文化干擾功能。這種文化干擾功能往往被傳統新聞研究所忽視，因為傳統研究更關注主流媒體在各種文化和社會行動中的作用，而愈來愈多的學者對網絡媒體和網絡新聞寄予更多的希望，期望網絡媒體能夠對文化和社會行動提供參與、爭議、互動和創新的另類空間，並挑戰傳統主流媒體的霸權地位^④。澳門網絡新聞的文化干擾功能正以其自主的、創新的、抵抗的和另類的文化實踐展現出其提供這種「另類願景」的可能。但是，澳門網絡新聞的這種文化干擾功能往往只着眼於具體的事件和訴求，而並不是許多學者所樂觀期許的那樣，會對現實社會帶來根本性的影響^⑤；相反，它更多地還是在細微的行動層面打開更多可能的空間。換言之，即使其相對於上述社會監督功能已經更進一步而有了行動意義，但更多的仍是網絡新聞的微小期待而非宏大敘事。

（三）政治動員

網絡新聞的文化干擾功能讓澳門網民和行動者看到了更多的政治參與可能性，甚至發展出更宏大的政治理念與改革訴求。網絡新聞平台不僅給澳門網民開闢了另類公共空間，也提供了線下集會、遊行、抗議、請願、靜坐、佔領等政治行動的動員、組織、傳播渠道，浮現出從線上到線下的政治參與路徑，並發展出更有組織的、指向政府高官甚至直指特區政治體制的集體行動。

本研究發現，澳門近年來有愈來愈多的網絡新聞平台，如Facebook新聞專頁《愛睇日報》、「澳門良心」、「愛澳門」等，已經不滿足於上述的社會監督和文化干擾，而開始利用網絡新聞平台對線下政治動員的積極作用，組織大型的線下政治行動。它們平時特別側重報導特區政府和官員的負面新聞，而一旦有負面新聞事件發生便會大肆宣揚，營造網絡輿論，進而組織線下行動，比如近年澳門比較重要的「反離補」大遊行和「回水一億」行動，都是由這些網絡新聞平台依循上述動員邏輯實際動員組織起來的。

2014年5月25日的「反離補」大遊行是澳門回歸以來參與人數最多的示威遊行，估算約有兩萬人參加，相當於當時澳門每二十三人中就有一人參與遊行（2014年澳門人口只有五十六萬）^⑥。遊行主要由「澳門良心」發起和組織，並得到眾多網絡新聞平台（如「愛澳門」）的響應，主要目的是為了反對澳門政府提案的《候任、現任及離任行政長官及主要官員的保障制度》法案（即《離補法》），該法案不僅讓特首在任期內享有刑事豁免權，還為特首和主要官員每

人提供數百萬澳門元的一次性離任補償以及長期的離任「長俸」（離任特首每月18.9萬澳門元）。這次政治行動源於網絡新聞平台的持續跟蹤報導和曝光，因為親政府的主流媒體不可能負面報導《離補法》；網絡新聞報導吸引了廣大網民的關注，特別是當政府及主流媒體無法做出合理回應的時候，網絡新聞更取得了網民的信任。當網民都湧到這些網絡新聞平台獲取「非主流」資訊時，後者便能凝聚甚至放大網民的不滿和憤怒等情緒，成為這次大型遊行的重要基礎；而網絡新聞平台之間的水平結構關係亦為平台間的互動和聯合提供了組織大型行動的有利條件。

2014年5月14日，《愛瞞日報》Facebook專頁首先發起了一場名為「一人一反離補」的線上抗議活動，網民紛紛上傳自己舉牌「貪官離補，實在離譜」的照片到該專頁上，牌子上還統一用一頭肥豬代表官員。之後，新澳門學社及其相關網絡新聞平台，如「澳門良心」、「愛澳門」等也相繼行動，發起各種線上抗議和線下街頭簽名抗議等行動。5月20日，「澳門良心」的周庭希（當時亦是新澳門學社副理事長）及其他兩位負責人到澳門政府總部及立法會提交請願信，要求撤回法案。請願現場照片被同步上傳到「澳門良心」Facebook專頁，用於發起「反離補·反特權·撤法案」的「5·25遊行」以及「5·27着白衫包圍立法會」的「佔領行動」，並邀請其群組的46,000名網民參與。5月25日遊行抗議當天，組織者稱有超過兩萬名（警方則估計有七千名）市民參加了遊行，成為澳門回歸以來規模最大的遊行抗議活動⁴⁹。抗議者用中文、葡文、英文等寫了各種標語，並高喊這些標語表達自己的憤怒，除了之前網絡上常見的「貪官離補，實在離譜」標語和「肥豬」形象，還有「濫用權力」、「苛政猛於虎」、「高官自肥可恥」、「貪官合法打劫市民」、「撤回加幅，還我生活」、「漠視民意，死路一條！」、「反貪官，反惡法，要民主」、「不講市民心，高官講酬金」、「特首貪心無能輩，庸官改法愛錢財」、「月入廿萬要離補？無能官員離晒譜！」等標語。

此外，上述諸多網絡新聞平台又成為現場報導遊行的媒體和進一步凝聚參與者情緒的平台。這些現場報導甚至成為了《澳門日報》等傳統媒體和《論盡》傳媒等獨立媒體的重要資訊源，這有利於行動組織者以其傾向視角傳播新聞資訊，進一步擴大影響並吸引更多人參與。5月25日當晚，澳門行政會召開緊急會議應對，要求將法案重新提交立法會審議。26日，行政長官崔世安提出取消立法會原定於27日討論《離補法》草案的議程。但抗議者並不滿足，打出「我哋係要撤回，唔係暫緩」（我們要的是撤回，不是暫緩）的口號，並繼續推進27日包圍立法會的行動。27日下午，市民學生下班放學後陸續穿白衣到立法會前草地聚集，當晚最終有逾七千人包圍立法會，他們高舉手機、開啟燈光，照亮廣場，一起高唱經典粵語歌曲《海闊天空》，並高喊「撤回」、「撤回」、「撤回」。29日上午，崔世安宣布，將致函澳門立法會正式撤回《離補法》草案。這時，「澳門良心」等幾十個網絡新聞平台才宣布「勝利」，並將這次抗議行動稱為「澳門更廣泛民主運動的開始」⁵⁰。

2016年5月15日的「回水一億」行動也基本遵循這一動員邏輯，且更加駕輕就熟，行動組織者在此之前已經有意識地總結經驗、積累素材、做好準備。5月5日，澳門政府決議通過澳門基金會，向暨南大學捐贈一億人民幣用

以興建港澳學生宿舍，但澳門政府和主流媒體並未主動報導此事和進行積極溝通，於是再次被新澳門學社及「澳門良心」等網絡新聞平台抓到機會曝光事件，並發起對該新聞事件的討論。同時，組織者和討論者還通過創作「豬頭」、「自肥」等「惡搞」形式的海報，表達不滿、憤懣，明確提出「回水、下台、改革」的政治口號，動員網民參與15日的線下遊行。最終，當天有超過三千人參加遊行，示威者繼續把原本新聞平台的「惡搞」形式延伸到線下，在遊行過程中高舉網絡上的「惡搞」海報，高喊「反對利益輸送」、「改革捐贈制度」等政治訴求，而這些線下街頭行動又被參與者實時報導到上述各網絡新聞平台。

最後要強調的是，這些網絡新聞平台及其政治動員和政治行動實際上都與新澳門學社這一政治團體密切相關，要麼是其附屬機構，要麼由其內部要員成立，是服務和服從於其政黨目標和利益的，主要組織者、參與者如蘇嘉豪既是「澳門良心」的創始人又是新澳門學社的時任理事長，他憑藉這些政治行動迅速積累政治資本繼而參與澳門立法會選舉並獲得席位。由此可見，澳門網絡新聞實踐從微小期待到宏大敘事，從線上到線下，逐漸對澳門的現實政治生態產生實質性影響，而且這一漸變過程是與特定政治團體的推動密切相關的，不是一個純粹網絡新聞現象的必然趨勢。

五 結語

過去二十年互聯網的發展不僅催生了「公民新聞」、「草根新聞」、「公共新聞」、「參與性新聞」和「民主新聞」的概念，也促成了新的傳播主體的興起。在這一全球網絡新聞大浪潮之下，澳門的網絡新聞實踐有其在地特徵。首先，澳門網絡新聞的社會監督往往指向普通人的日常生活及社會問題，而非宏大的政治體制或者抽象的民主概念；其次，澳門網絡新聞也起到文化干擾的作用，但這種文化干擾往往着眼於具體的事件和訴求，而非根本性的社會變革。

這些特徵不僅展現出澳門網絡新聞實踐的在地性，同時也呈現出網絡新聞改變傳媒生態的潛力。在我們看來，澳門網絡新聞實踐的現實意義並不僅僅在於其在傳媒生態內部如何變革新聞範式而衝擊傳統媒體，而是在於其改變了整個澳門傳媒生態而深刻影響回歸後的集體社會情緒，這才是互聯網傳播所創造的主體性意義所在。在澳門的傳統傳媒生態中，報紙、電台、電視台等傳統媒體均以「愛國愛澳」為基本立場，以「澳媒澳辦」為主要方針，與澳門特區政府保持高度一致^⑤。受這一傳媒生態的影響，澳門往往被看作是一個「寧靜的小城」，澳門人則是沉默、樸素、不愛衝突、不會抗爭的小市民，澳門社會也是一個相對安寧、平和、和諧的社會^⑥。但本文所呈現的各種網絡新聞實踐正在迅速衝擊甚至改變澳門社會主體形成的方式。隨着傳播主體的多樣化及去中心化，澳門社會與政治文化的變化也日漸明顯，2014年的「反離補」大遊行被看成是為澳門社會和政治的轉捩點^⑦，顯示出這一變化的深刻影響。

實際上，傳媒生態視角將傳媒視為基礎性的生態或者環境，突顯傳媒與政治、經濟、文化等各種社會因素之間的生態關係，強調傳媒對社會的生態

性影響^④。回歸以來澳門傳媒生態的變遷便逐漸顯現出其對澳門社會及政治的生態性影響，一是打開另類公共空間帶來新的政治行動路徑，二是塑造新的社會主體成為新的政治力量。首先，澳門網民藉由從線上到線下的新聞實踐打通了線上線下兩個原本分割的政治場域，形成一種互相增強的螺旋式放大模式，並最終聯合線上線下產生政治合力效果。其次，新的傳播主體的浮現也塑造了對政治參與日益積極的青年網絡世代，他們作為新的社會主體開始介入澳門的政治生態並積極參與街頭行動或者立法會選舉等，已經成為澳門一股新興的政治力量。因此，傳媒生態變遷的這種影響還將持續，未來如何演變值得繼續關注。

註釋

① 蘇嘉豪：〈青年震盪席捲不容忽視 總會還給他們一點顏色〉，《訊報》，2017年12月22日，P03版。

② 澳門互聯網研究學會：《澳門居民互聯網使用趨勢報告2018》（澳門：澳門互聯網研究學會，2018），頁7。

③④ Zhongxuan Lin and Yupei Zhao, "Towards SoMoLo Journalism and SoMoLo Activism: Case Studies of Macau Netizens' Digital Practices", *Media International Australia* 173, no. 1 (2019): 93-107.

④⑥ Sara Baase, *A Gift of Fire: Social, Legal, and Ethical Issues for Computing and the Internet* (Upper Saddle River, NJ: Pearson Prentice Hall, 2008); Dan Gillmor, *We the Media: Grassroots Journalism by the People, for the People* (Sebastopol, CA: O'Reilly Media, 2006); Bregtje van der Haak, Michael Parks, and Manuel Castells, "The Future of Journalism: Networked Journalism",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vol. 6 (2012): 2923-38.

⑤ Mark Deuze, "The Web and Its Journalisms: Considering the Consequences of Different Types of Newsmedia Online", *New Media and Society* 5, no. 2 (2003): 203-30; Pramod K. Nayar, *An Introduction to New Media and Cybercultures* (Malden, MA: Wiley-Blackwell, 2010).

⑦ Bregtje van der Haak, Michael Parks, and Manuel Castells, "The Future of Journalism", 2923.

⑧ Shayne Bowman and Chris Willis, "We Media: How Audiences Are Shaping the Future of News and Information" (July 2003), www.hypergene.net/wemedia/download/we_media.pdf.

⑨ Lincoln Dahlberg, "The Internet and Democratic Discourse: Exploring the Prospects of Online Deliberative Forums Extending the Public Sphere",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and Society* 4, no. 4 (2001): 615-33; Dan Gillmor, *We the Media*; Howard Tumber, "Democracy in the Information Age: The Role of the Fourth Estate in Cyberspace",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and Society* 4, no. 1 (2001): 95-112.

⑩⑬ Axel Bruns, *Blogs, Wikipedia, Second Life, and Beyond: From Production to Producership* (New York: Peter Lang Inc., 2008), 2; 367.

⑪ Clay Shirky, *Here Comes Everybody: The Power of Organizing without Organizations* (New York: Allen Lane, 2008), 20-21.

⑫ John Hartley, "Journalism as a Human Right: The Cultural Approach to Journalism", in *Global Journalism Research: Theories, Methods, Findings*,

Future, ed. Martin Löffelholz and David Weaver (Malden, MA: Wiley-Blackwell, 2008), 48-49.

⑬ Brian McNair, *Cultural Chaos: Journalism, News and Power in a Globalised World* (London: Routledge, 2006), 199.

⑭ James Curran and Jean Seaton, *Power without Responsibility: The Press, Broadcasting, and New Media in Britain* (London: Routledge, 2003).

⑮ Robert W. McChesney, *Communication Revolution: Critical Junctures and the Future of Media* (New York: New Press, 2007).

⑯ Toby Miller, "Can Natural Luddites Make Things Explode or Travel Faster? The New Humanities, Cultural Policy Studies, and Creative Industries", in *Media Industries: History, Theory and Method*, ed. Jennifer Holt and Alisa Perren (Malden, MA: Wiley-Blackwell, 2009), 194.

⑰ 郭鎮之：〈輿論監督與西方新聞工作者的專業主義〉，《國際新聞界》，1999年第5期，頁32-38。

⑱⑲ 姜華：〈公民新聞及其民主監督作用初探〉，《國際新聞界》，2013年第4期，頁38-46。

⑳㉑ Tom Felle, "Digital Watchdogs? Data Reporting and the News Media's Traditional 'Fourth Estate' Function", *Journalism* 17, no. 1 (2016): 85-96; 87.

㉒ Tim Jordan, *Activism!: Direct Action, Hacktivism and the Future of Society* (London: Reaktion Books, 2002); Christine Harold, *Ourspace: Resisting the Corporate Control of Culture*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2007).

㉓ 劉世鼎、勞麗珠：〈網絡作為澳門的另類公共領域〉，《新聞學研究》，第102期（2010年1月），頁253-93；林仲軒：〈表演認同作為其他途徑的政治：澳門網民的實踐經驗〉，《新聞學研究》，第131期（2017年4月），頁127-71。

㉔ 楊國斌：〈悲情與戲謔：網絡事件中的情感動員〉，《傳播與社會學刊》，第9期（2009年7月），頁39-66；Zeynep Tufekci and Christopher Wilson, "Social Media and the Decision to Participate in Political Protest: Observations from Tahrir Square",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62, no. 2 (2012): 363-79.

㉕ Jeroen Van Laer and Peter Van Aelst, "Internet and Social Movement Action Repertoires",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and Society* 13, no. 8 (2010): 1146-71; Zhongxuan Lin, "Contextualized Transmedia Mobilization: Media Practices and Mobilizing Structures in the Umbrella Movement",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vol. 11 (2017): 48-71.

㉖ W. Lance Bennett, "Communicating Global Activism: Strengths and Vulnerabilities of Networked Politics",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and Society* 6, no. 2 (2003): 143-68; Manuel Castells, *Networks of Outrage and Hope: Social Movements in the Internet Age* (Cambridge and Malden, MA: Polity Press, 2012).

㉗ 林仲軒：〈表演認同作為其他途徑的政治〉，頁127-71；支庭榮、湯敏華：〈傳媒監察力——以澳門報刊為例的分析〉，《東南亞研究》，2000年第4期，頁58-62。

㉘ 譚志強、吳志良：〈中國領土上的第一份外文報紙：澳門的葡文《蜜蜂華報》（1822-1823）〉，《新聞學研究》，第57期（1998年7月），頁213-28；林玉鳳：〈中國境內的第一份近代化中文期刊——《雜聞篇》考〉，《國際新聞界》，2006年第11期，頁72-6。

㉙ 澳門互聯網研究學會：《澳門全民意指數研究報告2011》（澳門：澳門互聯網研究學會，2011）。

㉚ 〈澳門的新聞傳媒〉（2019年），www.gmw.cn/03zhuanti/2_zhuanti/jinian/macau/g30.htm。

㉛ 澳門互聯網研究學會：《澳門居民互聯網使用趨勢報告2019》（澳門：澳門互聯網研究學會，2019），頁6。

- ③③ Sara Platon and Mark Deuze, "Indymedia Journalism: A Radical Way of Making, Selecting and Sharing News?", *Journalism* 4, no. 3 (2003): 336-55.
- ③④ Chist Atton, *Alternative Media*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2002).
- ③⑤ 「一二三事件」是1966年12月3日在澳門發生的一次嚴重警民衝突及大規模群眾運動。衝突中有十一人被警察殺害，另有數十人受傷，導致當時的廣東當局介入，並令殖民政府賠償道歉。「一二三事件」之後，葡萄牙殖民政府的管治威信喪失，本地左派勢力則肅清了國民黨當局在澳門的勢力，並實際控制澳門、培植親北京的「愛國愛澳陣營」，而且成為日益穩固的政治力量。
- ③⑥ 譚志強：〈學習做一個中國新聞工作者：1999政權交接前後的澳門新聞傳媒〉，「海峽兩岸四地文化交流研討會」論文（台北：中華學術文教基金會，2003）。
- ③⑦ 劉世鼎、李巧雲：〈澳門電視的去政治化〉，《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第72期（2008年12月），頁289-308。
- ③⑧ 劉世鼎、勞麗珠：〈網絡作為澳門的另類公共領域〉，頁253-93。
- ③⑨ Francis L. F. Lee and Joseph M. Chan, *Media, Social Mobilization, and Mass Protests in Post-colonial Hong Kong* (London: Routledge, 2011); Francis L. F. Lee, "Media Communication and the Umbrella Movement: Introduction to the Special Issue", *Chinese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8, no. 4 (2015): 333-37.
- ④⑩ Chris Peters and Tamara Witschge, "From Grand Narratives of Democracy to Small Expectations of Participation: Audiences, Citizenship, and Interactive Tools in Digital Journalism", *Journalism Practice* 9, no. 1 (2015): 19-34.
- ④⑪ Peter Dahlgren, "Media Logic in Cyberspace: Repositioning Journalism and Its Publics", *Javnost-The Public* 3, no. 3 (1996): 59-72; Mark Deuze and Jo Bardoel, "Network Journalism: Converging Competences of Media Professionals and Professionalism", *Australian Journalism Review* 23, no. 2 (2001): 91-103.
- ④⑫ Shih-Diing Liu, "The Cyberpolitics of the Governed", *Inter-Asia Cultural Studies* 14, no. 2 (2013): 252-71.
- ④⑬ 「仆街」是一個常用的廣東話粗俗用語，指跌倒在地上，多用於咒罵別人，意思大概是「滾」或「去死」。
- ④⑭ Lynn S. Clark, "Cultivating the Media Activist: How Critical Media Literacy and Critical Service Learning Can Reform Journalism Education", *Journalism* 14, no. 7 (2013): 885-903.
- ④⑮ Rita Raley, *Tactical Media*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2009).
- ④⑯ "Macao Officials Giving Themselves a Golden Handshake", *Ming Pao*, 28 May 2014, D08.
- ④⑰ H. dos Reis, "Protest against 'Golden Handshake' Bill Draws Record Crowd", *Macau Post*, 26 May 2014, P1.
- ④⑱ E. Luk, "Macau Drops Hated Bill", *The Standard*, 30 May 2014, P06.
- ④⑲ 支庭榮、湯敏華：〈傳媒監察力〉，頁58-62。
- ④⑳ 林仲軒：〈表演認同作為其他途徑的政治〉，頁127-71。
- ④㉑ 葉蔭聰：〈記下歷史轉捩點，記下團結奮鬥的一刻〉，載蘇嘉豪主編：《撤！還記得嗎？》（香港：嘉濤宮出版有限公司，2015），頁1-3。
- ④㉒ Casey Man Kong Lum, *Perspective on Culture, Technology and Communication: The Media Ecology Tradition* (New York: Hampton Press, 2006)；夏春祥：〈傳播的想像：論媒介生態學〉，《新聞學研究》，第125期（2015年10月），頁143-74。

林仲軒 暨南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教授，暨南大學港澳台傳播研究中心主任。

劉世鼎 澳門大學社會科學學院傳播系教授

回歸前澳門申報 世界文化遺產及其影響

• 呂澤強

一 引言

1999年12月20日澳門回歸中國後，澳門特區政府在文化方面的工作，首先是啟動為「澳門歷史建築群」（後來改稱「澳門歷史城區」）申報世界文化遺產的程序，澳門歷史城區於2005年7月15日成功列入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的「世界遺產名錄」（World Heritage List），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第三十一項世界文化遺產。澳門的成功「申遺」影響着過去三屆特區政府的文化與旅遊政策和工作，以及城市空間的營建，亦對澳門城市的國際形象帶來明顯的改變。

然而，澳門的「申遺」之路並非始於澳門特區政府的成立，而是始於1980年代初，當時澳葡政府聘請葡萄牙專家對澳門城市及建築進行研究，擬訂「申遺」的相關文件，並打算於1987年提交予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但由於當時的政治情況，「申遺」工作並沒有啟動。筆者對相關文件進行研究後發現，儘管澳葡政府當年未

能「申遺」，但相關的工作卻影響了政權移交前的澳葡政府對建築遺產保護的政策，過渡期間所制定的法規與受到維護的建築物，成為後來澳門特區政府「申遺」的基礎。澳葡時期的「申遺」過去甚少被研究，其影響亦被忽略。筆者透過文獻資料的挖掘以及對參與有關工作的葡國學者的訪談，彌補相關的研究空白，有助學界對現今澳門建築遺產保護工作與政策作更深層次的理解及思考。

二 源起與「申遺」準備

筆者在研究二十世紀澳門的建築遺產保護時發現，澳葡政府自1974年葡萄牙「四·二五」革命^①以後直至1999年12月19日管治期終結，其建築遺產保護政策的發展直接受到兩份協議的影響，分別是1984年12月19日簽訂的《中英聯合聲明》和1987年4月13日簽訂的《中葡聯合聲明》。《中英聯合聲明》的簽訂解決了中英兩國

就香港因歷史而遺留下來的問題，也為中葡之間就解決澳門方面的問題提供了參考，葡國政府可以預料，在1997年中國恢復對香港主權之後不久，其對澳門的管治亦將會終結。澳葡政府於1986年擬訂一份以大三巴、議事亭前地一帶的「澳門歷史核心區」申報列入世界文化遺產的文本，這一時間點並非偶然。《中葡聯合聲明》的簽訂明確了葡國對澳門管治的終結時間，1987年之後，澳葡政府的建築遺產保護政策更偏重於政治目的與考量。

對於澳葡政府曾經準備將澳門的歷史核心區申報世界文化遺產，以往曾有研究澳門建築歷史和文化遺產保護政策發展的論著提及，如葡國學者科斯塔 (Maria de Lourdes Rodrigues Costa) 1998年的〈澳門建築史〉、嚴銀英2013年的《澳門歷史城區登錄為世界遺產歷程》，以及譚志廣2017年的《百年之路——澳門文化遺產的保護》^②。科斯塔在其文章中簡單地談及「申遺」。嚴銀英在其研究中引述了前文化局副局長陳澤成的訪談，指出「澳葡政府時期的申報並未能繼續，主要是因為世界遺產必須由『主權國』來申報。當時中、葡雙方已展開將澳門交還給中國的談判，因此僅能在回歸之後，以中國的名義來申報」^③。譚志廣除了引述理工學院中西文化研究所所長林發欽的訪談以解釋葡國不能為澳門「申遺」的原因外，亦提到「為確保葡國殖民地文化遺產能得以在澳門主權移交後保留，以及能在澳門發掘葡國的歷史軌迹」，澳葡政府將「申遺」的事納入中葡聯合聯絡小組討論，將「申遺」提升為中葡兩國的外交事宜^④。

雖然澳葡時期的「申遺」被上述學者提及，但為準備「申遺」而進行的研究以及「申遺」的文本內容如何，一直未有學者探討。筆者發現澳葡政府1985年就籌備「申遺」文件所作的研究報告，以及1986年的「申遺」文本，並就相關問題於2017年3月在里斯本訪談了當時參與研究的葡國歷史學者卡拉多 (Maria Calado)。筆者認為，需要對上述兩份文獻進行深入分析，才能了解澳葡政府「申遺」的真正目的。

(一) 研究報告

《澳門——珠江口的記憶城市》(Macau: Cidade Memória no Estuário do Rio das Pérolas，以下簡稱《澳門研究報告》)，是澳葡政府在1980年代初就籌備「申遺」文件所作的研究報告^⑤。該研究由葡國Partex (CPS) 公司負責，並由該國重要的建築師塔維拉 (Tomás Taveira) 主持，歷史學者卡拉多、門德斯 (Maria C. Mendes) 及圖森 (Michel Toussaint) 撰寫報告。該書分為兩部分，第一部分闡述葡國人自十六世紀來到中國，在澳門定居下來以及對城市的建設，從東西方文化與貿易交流的視野，詳細敘述澳門直至二十世紀的城市及建築的建設。第二部分則在城市歷史的基礎上分析澳門文化遺產的意義與價值，強調澳門作為東西方首度接觸的城市及其在文化交流上的角色與貢獻，並將澳門城市按文化與歷史分為七個區域：(1) 葡人生活的基督城；(2) 華人市集區；(3) 內港；(4) 南灣；(5) 西望洋山與媽閣；(6) 東望洋街與荷蘭園馬路；(7) 望廈與美副將大馬路，對每區的歷史與文化特色作詳細分析^⑥。

該書首次提出「澳門歷史城區」的概念^⑦：以基督城及華人市集區為核心，周邊包括內港、西望洋山/媽閣及南灣等區域，是最具建築、文化、歷史及民生價值的城區。

該書最後一章強調建築遺產為普世價值與本土文化展現的載體，詳細闡述了相關的維護，提出一系列城市與建築遺產保護的主要措施^⑧：

- 在世界與地區範圍宣傳澳門遺產的普世價值；
 - 將基督城與華人市集區作為具普世價值的組合體申報列入世界文化遺產；
 - 將聖保祿遺址申請作為具普世價值的紀念物申報列入世界文化遺產；
 - 修改現有的保護法以配合城市與建築遺產的保護；
 - 在土地使用及建築的法規中考慮遺產保護；
 - 加強對建築遺產的評定、引入工程的法律與機制，處罰違規的工程；
 - 在城市規劃與專項計劃中重視遺產保護；
 - 制定文化遺產名錄；
 - 宣傳推廣保護文化遺產的必要與重要性；
 - 從生態環保角度保持與優化自然遺產與綠化區；
 - 在城市的管理中引入「建築群」的概念，以對城市的改造有整體性的考量；
 - 在被視為遺產保護區內，劃定需要維持、可更新及可新建的區域或建築群；
 - 對歷史城區編制相關的保護性規劃。
- 對於城市及建築遺產，該書建議以下的特別措施^⑨：
- 增加已評定的城市及建築遺產；
 - 對建築物修復的同時需考慮其社會與環境價值；
 - 制定已評定建築物的保護區及相關保護區內的建築限制；
 - 每項工程都需要從保護區整體角度作獨立的研究；
 - 對建築遺產應配合當代生活所需而予以再利用；
 - 對建築物的維修及配合新功能，需要維持建築語言與類型的特質；
 - 保持建築物的整體，包括其家具、裝飾、藝術物品等；
 - 以城市生活角度活化與再利用空間；
 - 對基督城、華人市集區、內港和南灣區應制定修復計劃以維持其建築與社區特色；
 - 需要組成修復與研究的專業技術人員團隊；
 - 對不動產（紀念物與具價值建築物）實施維護措施；
 - 建立修復材料與技術的專門工作室；
 - 對保護與維護建築遺產提供經濟措施；
 - 對澳門的城市與建築制定一份清單，需不斷更新與優化，以作為研究與保護工作的基礎工具；
 - 設立建築遺產的研究中心，加強與澳門、葡國及世界的技術交流；
 - 設立一座城市博物館或在賈梅士

博物館內加設能展現澳門城市各階段發展歷史的展區；

- 以旅遊角度提升城市及建築遺產的價值，創設新的具特色的旅遊路線、製作相關的小冊子、明信片、海報等，並適當對人員進行培訓；
- 以展覽、研討會、導覽、傳播媒介、教育、海報、會議等手段向公眾宣傳城市與建築遺產價值的重要性；
- 在地區中宣傳遺產的重要價值。

綜觀《澳門研究報告》的內容，主要以葡國人的角度闡述澳門城市的發展歷史，強調澳門由於葡國人的到來而成為首個「東西方相遇之地」。關於城市與建築發展的部分，該書首次對澳門作較全面及整體的研究，其內容影響了之後澳門城市與建築發展的相關研究。至於遺產保護，該書以專業技術角度提出了一系列的措施，其中提到的建築遺產清單、遺產保護與工程審批機制均包含在1984年頒布的遺產保護法第56/84/M號法令《建築、景色及文化財產的保護》內。筆者認為，澳葡政府在當時頒布新的遺產保護法，已考慮配合「申遺」的準備工作。

書中提出制定城市保護規劃的建議，是當時歐洲國家與葡國普遍實行的保護措施，可見研究團隊將當時國際上的相關做法，透過該研究報告向澳葡政府提出。確實，後來澳葡政府內部制定了已評定建築遺產保護區的管理計劃，詳細劃定了保護、更新與可發展的地塊及相關的條件，該管理計劃雖然是政府內部文件，但直至澳

門政權移交後仍然被採用，可見該研究報告的重要影響。

另外，對於修復專業人員的組織、培訓，建立修復材料與技術的專門工作室，建築遺產的整體保護與再利用限制等建議，雖然在政權移交前的澳葡政府時期並沒有實現，但影響了特區政府文化遺產部門的組織架構。至於對澳門文化遺產的研究、宣傳與推廣，在澳葡政府管治的最後十年逐漸受到重視，不少與建築遺產相關的書籍都是在該時期出版。而興建博物館以展現澳門城市的發展與文化特色的建議亦在1990年代得以實現，澳葡政府將大炮台改建為澳門博物館，以展示澳門城市的發展歷程與澳門在東西方文化交匯中的角色。

綜合分析《澳門研究報告》列出的建議，均是專業與技術性的，觀點較為中立，沒有特別強調保護葡國的文化，反而強調保存東西方文化共存的意義及價值。因為該書認為澳門見證東西方的文化相遇，其普世價值在於兩種不同文化的共存，所以建議「申遺」的歷史城區範圍包括基督城與華人市集區，對內港也強調保護其社區與文化特徵。

然而，關於澳葡政府研究與保護建築遺產的目的，可以從當時的教育文化政務司高秉倫(Mário F. Cordeiro)為該書所寫的序言中略知一二。在序言中，高秉倫提到對澳門的一個代表性城區的保護，緣於澳門沒有單獨的、具特別價值的、能代表某時期人類獨特創造的紀念物；澳門的特有「身份」特徵，是兩國人民經過獨特的融合而產生的，該「身份」特徵有別於鄰近的香港、廣州以至馬

尼拉。澳門的特徵是由兩種強大而極具差異的文化(中華與拉丁文化)經歷四百多年的共存而形成的。政務司強調澳門的城市是由葡國人所營建，城市因華人在其中生活而產生具創意的調整適應，因此城市內的空間體現兩種文化的交鋒與規則的超越^⑩。

從該序言可見，對於澳葡政府來說，維護澳門的城市及建築遺產即維護澳門城市的「身份」特徵，是葡國人在東方的歷史見證。雖然序言採用的言詞沒有很直白地說出該意圖，但維護澳門的「身份」特徵與文化獨特性，將在回歸前的過渡期內被澳葡政府反覆提及，並成為文化政策的重要考量。

(二)「申遺」文本

澳葡政府聘請的葡國顧問公司除了完成《澳門研究報告》外，亦於1986年完成了「申遺」文本。筆者找到相關的文件，其內容分為四部分，第一部分是澳門「申遺」需填寫的資料，包括位置、法律資料、「申遺」項目的敘述、保護狀況和遺產價值描述。第二部分是圖則與相片資料，包括澳門的位置圖、澳門城市歷史區分區圖、建築遺產分布圖、「申遺」歷史城區、緩衝區圖，以及反映澳門城市與「申遺」區域相關的照片。第三部分是補充文件，包括澳門城市發展歷史、「申遺區」內建築保存狀況調查、遺產保護法規(1984年第56/84/M號法令、1986年第7/86號批示及第8/86號批示^⑪)、「申遺區」的城市與土地利用規章。第四部分是附件，即文本以外擬提交的資料，從目錄可

知，包括名為「察看澳門」的影片及圖片，還有為準備「申遺」而撰寫的《澳門研究報告》。

1986年「申遺」文本中劃定的歷史城區，其範圍以大三巴及大炮台為北端，以大三巴街、賣草地街、板樟堂前地和議事亭前地為主要街道，向南延伸至議事亭前地及市政廳大樓的葡國人區域，西側包括新馬路、關前街、營地街至爐石塘的華人區域^⑫。「申遺區」內只有聖保祿教堂遺址(大三巴)及玫瑰堂兩座與天主教相關的建築遺產；華人廟宇則有大三巴哪吒廟、女媧廟、三街會館及位於爐石塘的魯班廟。至於其緩衝區，北至聖安多尼教堂、新勝街、望德堂區，東至醫院後街、主教座堂、龍嵩街，南至聖老楞佐教堂，西至三巴仔橫街、司打口、火船頭街、康公廟、爛鬼樓巷、果欄街^⑬。在緩衝區內，天主教堂有聖安多尼教堂、主教座堂、聖奧斯定教堂、聖若瑟修院及教堂、聖老楞佐教堂；而華人廟宇有柿山哪吒廟和康公廟，亦包括代表華人生活空間的十月初五街、福隆新街及清平戲院。



玫瑰堂為「申遺區」內與天主教相關的建築遺產。(圖片由 Billy Ao 提供)

對於「申遺區」項目的敘述，文本指出該區域相當於十六世紀按西方城市模式營建的基督城核心區以及華人商業區，區內的天主教堂與華人的圍里展現兩種文化的生活方式。但提到區內主要的紀念物，卻大多是代表西方的建築遺產：聖保祿遺址、大炮台、玫瑰堂、市政廳及仁慈堂大樓，而代表華人的建築遺產僅提及當鋪塔樓^⑭。其中，聖保祿遺址被視為最重要的建築遺產，它除了與印度第烏(Diu)及安哥拉盧安達(Luanda)的耶穌會教堂共同代表葡國人在熱帶/亞熱帶的建築外，遺址前壁上的浮雕亦展現東西文化交融。

對於「申遺區」的價值，文本強調澳門是東西方交匯之城，西方、亞洲、東方、地中海及非洲的文化，共同在這個「天主聖名之城」匯聚，是歐洲在中國最悠久而且仍存活的唯一城市的見證^⑮。這個由葡國管治的中國小城，對中葡在貿易、宗教、外交、藝術及文化方面均極具重要性，見證了世界貿易與文化交流。它的每個歷史階段留下的印記均在城市的構成與建築中保留至今，華人區與葡人傳統區讓兩種文化的共存變得可見。澳門城市展現的不是單一邏輯，而是不同文化的共存與折衷，建築上可看到手法主義、巴洛克、復興主義、傳統中國建築及裝飾藝術等不同時代的美學表現，成為一個具重要及原創價值的歷史與傳統的綜合體^⑯。而聖保祿遺址，代表了在西方的藝術模式中融合東方文化的美學與象徵性。

在地區範圍而言，澳門歷史城區的普世價值在於見證不同文化的交匯，是「珠江口的記憶之城」，而該「申遺

區」直至今日仍是富有活力與生氣的，文本因此認為其具有世界性的文化價值，應被考慮列入世界文化遺產^⑰。

三 影響

由於政治原因，1986年的「申遺」文本沒有條件呈交至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作審批。然而，筆者認為，為「申遺」作出的研究與準備，深深影響了往後澳葡政府的文化遺產保護政策與工作，這是以往的研究所忽略的。首先，澳葡政府於1984年頒布新的遺產保護法，從法令的內容可見，包括遺產分類、管理審批機制和遺產清單，均為「申遺」奠定法律的依據與基礎。而「申遺」文本中確實將該法令以及相關的遺產清單、分布圖則作為「申遺區」的保護法律。關於建築遺產維護工作的執行部門的第8/86號批示，同樣被放進「申遺」文本內。

1985年的《澳門研究報告》提出「需制定已評定建築物的保護區及相關保護區內的建築限制」的建議，澳葡政府的文化遺產管理部門於1987至1988年間，對1984年法令劃定的遺產保護區制定了詳細的管理計劃，對每個區內的每幢樓房作詳細的普查記錄，包括當時建築物的狀況與需要的保護措施，而對保護區內的所有建築物及地塊，制定了含有原貌維護、保留立面、可更新、可新建、保留樹木及綠化等限制條件的維護規劃。雖然這些文件是政府部門的內部指引，但當中的規劃在澳門政權移交之前及之後一直在遺產管理部門內沿用，成為城市及建築保護的重要依據。

除此之外，「申遺」的研究亦影響了澳葡政府對聖保祿遺址、大炮台、玫瑰堂、議事亭前地的保護及改造。由於「申遺」文本劃定了具普世價值的區域，區內的建築遺產，尤其是代表西方文化的遺產，在澳門政權移交之前均受到澳葡政府的重視。聖保祿遺址的普世價值在「申遺」文本中被強調，澳葡政府1990年代初首先對遺址進行了大規模的考古發掘，出版了考古報告，亦藉耶穌會來華四百年之際舉行了盛大的學術研討會以突顯遺址的歷史文化價值。而在1995年，澳葡政府對聖保祿遺址進行「博物館化」工程，維護與展現遺址的歷史與文化價值。大炮台作為「申遺區」內重要的軍事要塞遺址，由於曾是澳督官邸而被視為澳門基督城的其中一個政治中心，對大炮台的保護，主要是1990年代將其改建為澳門博物館，作為展現澳門城市發展與文化特徵的專題博物館。玫瑰堂是「申遺區」內重要的天主教建築物，在1990年代經歷大規模的維修。至於議事亭前地，是「申遺區」中最重要的公共空間，亦代表基督城的另一政治中心，澳葡政府在1990年代初對該空間進行整治，逐漸將其改建為行人專區，並以葡國碎石與波浪圖案裝飾廣場地面，強化其葡萄牙文化特色。

從以上的分析可見，1980年代的「申遺」深刻影響了澳葡政府管治期最後十年的建築遺產保護工作，保護遺產政策背後的政治性亦逐漸增強。「申遺」文本提出澳門是「東西方相遇之地」的觀點，成為澳葡政府在其管治的最後時期澳門城市「身份」的表述，維護該「身份」特徵亦成為澳葡政府文化政策的其中一個目標

與「使命」。筆者認為，澳葡政府的「申遺」與後期的遺產保護，除了維護澳門的歷史文化外，亦嘗試在管治終結前給澳門城市塑造「身份」，為政權移交後的持續影響埋下種子，是文化研究與文化政策的獨特案例。

註釋

① 又稱「康乃馨革命」，指葡萄牙首都里斯本於1974年4月25日發生的一次軍事政變。

② 科斯塔 (Maria de Lourdes Rodrigues Costa) 著，范維信譯：〈澳門建築史〉，《文化雜誌》，中文版，第35期(1998年6月)，頁3-44；嚴銀英：《澳門歷史城區登錄為世界遺產歷程》(澳門：澳門文物大使協會，2013)；譚志廣：《百年之路——澳門文化遺產的保護》(台北：元照出版有限公司，2017)。

③ 嚴銀英：《澳門歷史城區登錄為世界遺產歷程》，頁47。

④ 譚志廣：《百年之路》，頁87-88。

⑤ 筆者與卡拉多 (Maria Calado) 的訪談，2017年3月2日。

⑥⑦⑧⑨⑩ Maria Calado, *Macau: Cidade Memória no Estuário do Rio das Pérolas* (Macau: Governo de Macau, 1985), 137; 141; 151-55; 151-55; 9.

⑪ 第7/86號批示關於已評定建築及保護區的範圍圖；第8/86號批示關於建築遺產維護工作的執行部門，明確相關工作由工務部門、市政廳及海島市政廳三個部門分工執行。

⑫⑬⑭⑮⑯⑰ Governo de Macau, *Dossier de Macau—Património mundial de UNESCO* (Macau: Governo de Macau, 1986), 37; 39; 10; 17; 17; 18.

呂澤強 澳門科技大學博士候選人 (文化遺產保護專業)，澳門註冊建築師，法國文化遺產建築師。

「雙重中間性」 ——澳門與香港混血群體的社會學考察

● 鄭宏泰

澳門和香港這兩個曾受歐洲國家統治，在上世紀末回歸中國，現時又實行「一國兩制」的國際城市，不但有華洋中外文化融匯的一面，生活習俗糅合中西，同時亦有血脈混合的一面，此即歐亞混血群體——主要因歐洲男子與華人女子結合而誕生。葡萄牙和英國雖然同樣是歐洲國家，但對混血群體或跨種族婚姻採取了截然不同的種族政策，因而又產生了甚為不同的效果。本文以此為研究焦點，提出一個社會學角度的分析和觀察，探究為甚麼澳門有「土生葡人」而香港則沒有「土生英人」這個社會與學術界過去較少關注的問題。

一 澳港與歐亞混血群體的「雙重中間性」

長久以來，有關澳門和香港（澳港）^①開埠與發展的論述，總會提到

一個“liminal stage”或“liminality”的有趣概念。對於這一詞語或概念，中文翻譯可謂多種多樣：「中間」、「過渡」、「交界」、「混合」、「模稜」、「闕限」、「未定性」等等，不一而足。雖然各種翻譯在某層面上捕捉了原詞語的神韻與特殊性，但又在另一些層面上失卻某種內涵與特質。即是說，各個翻譯均存在着不夠貼切的地方，惟以「中間」一詞較為流行易懂、多人引用，因此本文採用此翻譯。

學術界有關“liminal stage”或“liminality”的論述，以德國人類學家根納普（Arnold van Gennep）的觀察最為權威，他在《過渡儀式》（*The Rites of Passage*）一書中率先採用這一名詞，日後被廣泛引用。他採用此詞語的主要目的，在於形容一種過渡性宗教儀式——即從一個儀式過渡至另一個儀式的時期或過程，並延伸為一個處於兩者之間的中間、過渡、轉變與未定性狀態，帶有臨時、待變的特點，

* 本文在2018年11月24日發表於慶祝澳門博物館成立二十周年的專題演講上，嗣經修訂發表。筆者要特別感謝澳門博物館的邀請，更要感謝陳麗蓮博士和歐陽偉然先生的指正，以及梁俊杰先生、李明珠小姐和梁凱琪小姐在研究支援上的幫助。

但後來則被廣泛用來形容過渡性事物（如由孩童進入成人階段），或是過渡性空間、過渡性地域等不同層面。根納普進而提到，由於“liminality”是一種過渡性或轉變狀態，所以既有特殊、不穩定，亦有流動、不長久之意，並必然會在完成儀式、克服過渡期後，走向一個成熟、穩定的狀態或階段②。

從社會層面上講，澳門和香港同樣可歸納到「過渡地帶」或處於「中間位置」的類別中，因為前者自十六世紀中葉起由葡萄牙人管治，成為葡萄牙和中國之間的接觸之地；後者在十九世紀中葉落入英國人手中，成為英國與中國之間的交往之地。所以，兩者長期以來均承擔了溝通與連結華洋中外的角色：前者主要聯繫了中國與葡語系國家或地區的社經人文互動，後者主要聯繫了中國與英語系世界的多方交往。

在兩地這種中間位置與過渡地帶裏，華洋男女的頻密接觸交往，很自然地孕育了混血後代，即歐亞混血群體。由於這個族群身體中流着華洋兩個種族的血脈，日常生活與成長環境同樣中西混合，既與洋人社會交往，又和華人社會接觸，並培養出多種語言能力（如葡語、英語、粵語），了解雙方生活習慣，且擁有遊走於各方的能耐，所以他們可說是具有「中間社會」中「中間群體」的雙重特殊性，我們可稱之為「雙重中間性」（double-liminality）。這個群體既能洞悉中西之間存在的機遇，在溝通、中介或斡旋等工作上，又享有不少自身群體獨有的某種優勢。

在澳港這兩個一衣帶水且屬中國固有領土的城市中所孕育的混血兒，按理應該形成相似的族群，擁有相近

的生活模式與習慣，但現實的發展結果是，澳門出現了穩固且延續至今的「土生葡人」群體，香港則沒有出現「土生英人」群體。在澳門，一般人形容土生葡人，會說他們是「用筷子吃牛排，用刀叉吃飯——兩頭都不像」③。從這種形象化的「兩不像」行為中，讓人很容易聯想到在香港大學大學堂入口的「四不像」雕像④。至於澳港兩地混血兒的生活習慣、文化風俗與身份認同等，則呈現了頗為不同的狀況，而這正是一個十分值得深入研究探討的有趣課題。

澳港這兩個處於華洋中間位置的城市，在過去一段不短時間總讓人覺



大三巴牌坊下象徵中葡友誼的銅像。（圖片由黃文輝提供）

得乃「番鬼」聚集之地，品流複雜，絕非有錢人或有識之士適合久留或居住之地，情況到了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才有重大改變。在葡萄牙和英國統治者眼中，他們身為統治者，地位自然高高在上，當然亦以優越種族自居，對於澳港這兩個屬於中國領土卻被其統治的城市，自然是利益為上、實用主義掛帥，主要目標是賺錢；當然亦希望傳教，爭取信眾。同時，他們傾向與絕大多數被統治的中國人刻意保持距離，以維持其種族優越感。於是，澳港這兩個地方發展成促進與推動華洋貿易與經營的商業城市，經濟掛帥，與中華大地其他城市有很大的不同。

不過，種族之間無可避免地會有接觸，並誕生混血群體，對此，葡萄牙和英國統治者的處理手法——基於種族主義觀點的政策——則顯得頗為不同，並令兩地混血群體的生活習慣、人生發展、社會流動，以及文化與身份認同等，有了截然不同的運行軌迹。扼要地說，葡萄牙人對於跨種族婚姻較能容納接受^⑤，但英國人對此問題則有截然相反的堅持，即在種族與文化上採取了認為自身種族高高在上、文化最為優越的政策，看不起「非我族類」，因此禁止跨種族婚姻，更不用說對那些非婚生的混血群體有着諸多歧視、限制與排擠^⑥。

在澳港兩地的華人社會，同樣受種族和文化本位主義思想影響，不但將混血群體貶稱為「雜種」、「野種」、「打亂種」、「半唐番」、「鹹蝦燻」或是「牛叔」、「牛嫂」等等令人不堪入耳的稱呼，更不願與他們交往或通婚。只是，華人乃被統治者，沒有政治權力或公權力排擠他們，所以只能在言語、行為舉止上歧視他們或以社

會壓力作出另類排擠，不能如統治者般將其拒諸門外，更不能抑制他們憑個人努力創造財富。

本身人口有限的葡萄牙，由於疆土不斷擴張，在非洲和亞洲等地落實管治時，與當地民眾自然有了更多接觸交往機會，加上其種族政策相對開放，令混血群體的人數不斷增加，問題亦變得不容忽視。葡萄牙殖民澳門初期，澳葡政府或者仍有顧忌，但看來不久即接受現實，尤其在察覺到混血群體精通中葡語言文字，以及他們的工作倫理與生活文化等特點，有助其強化管治與推動商業時，乃對混血群體採取了容忍吸納的較具彈性政策，令澳門的混血群體有了較大較好的生存與發展空間，不但可以享有遠比被統治華人優厚的權利待遇，或是受到較好教育，成為專業人士，或是加入澳葡政府，成為管治團隊一員；更為重要的，則是能夠憑藉本身血緣、信仰、語言和生活習慣等，形成地位和身份穩固的獨特群體，即社會所指的「土生葡人」群體。

對於「土生葡人」這個群體的特點，葡萄牙學者賈淵(João de Pina Cabral，又譯卡布拉爾)有如下深刻觀察：「他們〔葡萄牙人〕比較容易接受與其他民族女性所生的子女，既〔即〕使這種關係是臨時的，或者未經過莊嚴的宗教婚姻儀式。」^⑦由是觀之，由於澳葡政府採取了相對包容接納的政策，擁有葡人血統的混血兒，乃成為一種能夠獲得澳葡政府優待的身份，所以他們也樂於以「葡人」自居，只在前面加上「土生」作為區別^⑧。

繼其他歐洲強國興起的英國，在開疆闢土、四處殖民擴張時，同樣因為本身人口有限，在世界各地落實管

治時與當地民眾有了更多接觸交往，亦由此在香港誕生了混血群體。但是，港英政府卻沒有像澳葡政府般對混血群體採取寬容接納的彈性政策，而是由始至終門禁深嚴，對他們不予接納，高舉白人種族最為優越的旗幟。很可能基於這個原因，香港的混血群體便沒有像澳門般發展出類似「土生葡人」的「土生英人」群體、沒有以「英人」自居，因而亦沒有凝聚或發展出本身的血緣、信仰、語言和生活習慣等。

正如社會學家黎必治 (Henry J. Lethbridge) 指出，英國人之所以排擠混血群體，是因為他們視之為自身族群的一種威脅，覺得他們的社會位置存在「異常性」(anomalous) 和「矛盾性」(ambivalent)。在採取種族分隔的殖民地社會結構下，他們因其特質不能輕易地被分配隔開出來^⑨。必須指出的是，大英帝國這種白人至上的種族主義思想，不只充斥於政府統治階層，就算受過高深教育的學者，同樣有着根深蒂固的看法。

在統治階層中，曾任大英帝國殖民地部大臣，統管日不落帝國大片海外殖民地的張伯倫 (Joseph Chamberlain) 說過：「我相信不列顛種族是世界上前所未見的最偉大的統治種族。」而曾任南非開普殖民地總督的羅爾斯 (Cecil Rhodes) 則說道：「英國人是統治世界的最優秀種族。」^⑩ 在知識份子階層中，著名作家蘭爾 (William Lane) 曾經寫過，他寧願看着女兒死掉，也不願看到她親吻一個黑膚色的男人，或是「作為母親照顧一個咖啡膚色的孩兒」^⑪。曾任英國駐福州領使，又是著名漢學家和社會學家的倭訥 (E. T. C. Werner)，在個人自傳中特別寫下如下一段話，說明

他反對歐亞族裔通婚的原因：「東方就是東方，西方就是西方，應從不相遇……生物學證，種族差異巨大的父母結合所生的子女，只會繼承兩個種族最差的特性——雖然亦有一些是超乎尋常的，但接着只會是每況愈下。」^⑫ 不難想像，英國人不會願意看到自身種族因與其他民族通婚而受到「污染」。

對於香港混血群體與澳門混血群體截然不同的發展軌迹，賈淵的進一步評論是：「香港的英國人，不會輕易接受他們與中國女子所生子女為自己的具有完全合法地位的子女。」^⑬ 英國統治者的種族政策抑壓了混血群體的自我凝聚，促使他們必須向其他方向靠攏。更具體點說，香港的歐亞混血群體，雖然體內同樣流着華洋兩方的血脈，卻因不獲港英政府的寬容接納，致令其無法凝聚起來，自成一系，建立起穩固持久的、處於中間位置的混血群體的邊界與圍牆，分享統治者的一些權力和利益。而由於英國統治者採取了堅決不接納的態度，香港的混血群體鮮有「英人」身份，絕大多數只好以中國人身份自居——儘管部分混血兒尤其在二戰後成功躋身洋人社會，取得歐洲人身份的「入場券」^⑭。

由此可見，因為葡萄牙和英國的管治原則、手腕與方法不同，尤其對跨種族婚姻與種族政策有不同看法與約束，澳港兩地的歐亞混血群體呈現了截然不同的發展軌迹。前者可以凝聚起來，發展出「土生葡人」群體，令其居於「中間」的過渡性身份得以固化下來，發展出一些特有語言、信仰和生活習慣，至今仍在澳門享有特殊權益^⑮，在政經社教等不同層面上扮演着舉足輕重的角色；後者則因

英國政府沒有提供制度或政策上的保障或照顧，不享有任何特殊權益，難以凝聚起來，以致沒有發展出自身語言、信仰和生活習慣，「中間」的過渡期極短，並在現實的環境下必須作出靠攏洋人或是靠攏華人二擇其一的艱苦抉擇。由於靠攏英國、取得洋人地位的門檻高不可攀、阻礙極多，他們最終只能靠向中國人一方，所以出現絕大多數香港混血群體「變成」華人的現象，也沒有發展出「土生英人」的群體^⑩。

華洋中西在近代史上的交流碰撞，令中華大地偏南一隅的澳門和香港這兩個彈丸之地，成為中西貿易、資金、移民、文化，乃至於華洋種族等交往互動的重要管道，造就一種溝通或連結雙方的中間位置與角色，因而奠下澳港在近現代中國及世界上的重要地位。至於因為華洋中西種族接觸交往而誕生的混血群體，無疑同樣具有那種居於「中間」的內涵，惟他們的發展軌迹卻又截然不同。到底澳港歐亞混血群體有何異同之處？彼此間際遇和發展又揭示了何種政策考慮和效果？由此引申出來的生活習慣與文化意涵又有何特點？下文讓我們逐一探討。

二 澳港混血群體的遭遇、掙扎與聚散

毫無疑問，澳門開埠的歷史較香港久遠，混血群體的形成和發展經驗亦較香港悠久深厚，惟在政治制度設計及社會管治模式等不同層面的安排上，英國人均十分自信，覺得自己那一套更優越、更出色，因而不大覺得要以葡萄牙為師。對於混血群體自香

港開埠後由小而眾的情況，港英政府幾乎視而不見，基本上採取了不承認、不接納、不妥協的「三不政策」，將混血群體拒諸門外，這正是澳港兩地混血群體踏上不同發展道路的核心所在。

正如前文提及，澳港混血群體誕生的歷史背景可謂十分相似，均是發生在洋人統治下的中國領土上，洋人男子遠渡東來，與本地女子（大多出身於低下階層）結合（很多時沒有進入正式婚姻制度）的結果^⑪。不過香港的情況顯示，有不少比例的個案是華人女子誕下混血子女後，男方不顧而去，混血子女只能與華人母親相依為命，學習華人語言、文化和價值觀念^⑫。至於兩地相同特點則是，混血兒因曾接受西式教育，又掌握一定程度的中文，得以運用兩種語言的優勢，長大後投身社會時能充當中間人角色，既有不錯的職業，又可發揮更大的影響力。

由於混血群體本質上擁有華洋兩方的血統，自小的成長環境與所接受的教育又令其懂得兩方的語言、生活習慣、文化思想，甚至是思考邏輯和價值觀念等，所以他們成為殖民時代或者說二戰之前得天獨厚的中介者，在奔走華洋中西之時——無論是商業上擔任中介（時稱「買辦」，compradore），或是在法院中負責傳譯，甚至進入專業行業成為「師爺」、律師、會計師等等——都具有毋庸置疑與無可替代的優勢。

更切實地說，因為澳葡政府採取相對寬容接納的種族政策，當地的混血群體便有了較好的待遇和出路，甚至可以說有如取得通往中產階層的重要保證，他們既可踏上專業之路，又可投身商界，成為買辦；而更為重要

的是可以加入澳葡政府，擔任各級政府官員，擁有一定特權。所以有學者形容澳門的混血群體能夠成為「一個處於華人大多數和少數葡國行政人員之間的社群」^①。以澳門回歸時的澳門政府管治團隊為例，據統計，澳門特區政府內五十多個正局級職位，近二十個仍由土生葡人擔任，副局級及以下職位的人數則更多^②。

相對而言，香港的混血群體儘管也兼備了兩個族群的血統與特質，面孔既像華人又像洋人，但由於不純屬華洋兩個種族的任何一方，在種族意識落後的年代，會同時受到華人社會和洋人社會的排擠。至於港英政府所採取的「三不政策」，則令他們沒法加入管治團隊，成為政府官員，得以分享權力，只有投身商界或踏上專業道路；如有極少數混血兒能夠被招攬進入政府，則是因為他們乃「華人代表」的緣故。雖則如此，由於香港開埠後商業活動迅速發展，遠遠拋離澳門，令那些投身商界的混血兒——尤其充當買辦工作者變得炙手可熱，並因此賺得了巨大財富。由何東等混血兒所形成的買辦家族，擔任包括渣甸洋行、沙遜洋行、滙豐銀行、有利銀行、大西洋銀行、香港九龍貨倉碼頭公司、日本郵船公司等企業的買辦工作，便是最好的說明^③。

由於買辦具有「既僕又主」的兩張面孔，在奔走華洋之間做買賣時又常會讓人覺得他們「唯利是圖」，金錢掛帥，因而難免會招來各方批評，既有洋行大班對他們笑裏藏刀、心存猜忌^④，亦有華人指責他們「勾結並依附在外勢勢力」之上，挾外資洋行衝擊本地經濟、掠奪民族資源，剝削本國人民^⑤。政治上，他們甚至曾

被毛澤東定性為「代表中國最落後的和最反動的生產關係，阻礙中國生產力的發展」，因而會「站在帝國主義一邊」，乃社會上「最極端的反革命派」，屬於「我們的敵人」^⑥。

一個不爭的事實是，華洋社會對對方的種族、信仰、語言、社會、文化，甚至是生活習慣和制度等均缺乏認識與了解，在那個特殊環境下誕生的混血群體能夠懂得兩方語言，了解雙方生活習慣、思考邏輯和價值觀念，自然具有毋庸置疑與無可替代的優勢，所以無論在事業道路選擇較多的澳門，或是商業空間不斷膨脹的香港，他們均有不少一展所長的機會，若能抓緊機會，不但能為個人與家族帶來優裕生活，更能叱吒一時，名揚四方。

可是，在令人豔羨的光明面背後，卻總有令人不堪入目的陰暗面。正如上文提及，由於受種族或文化本位主義思想的影響，華洋社會及政府均排擠混血群體，儘管他們因為處於特殊環境中具有特殊優勢而取得突出成績，卻始終難以進入華洋社會的核心，獲得毫無保留的接納，所以總有不被公平看待，甚至或明或暗被排擠的感覺。當然，必須說清楚的現實是，在那個年代，混血群體最為在意的，其實是洋人社會的接納與平等對待。

於是，我們不難發現，澳港兩地混血群體均曾經歷了身心等不同層面的掙扎。在澳門，哪怕混血群體擁有較香港混血群體更好的待遇與權利，能夠因為與生俱來的血緣特點獲得特殊待遇，可是他們依然會因為葡人社會的不全面接納，不能與純種葡人享有同等待遇和權利而感到「酸溜溜」。

例如，他們總是認為自身乃介於葡人與華人之間的「夾心層」，處於「尷尬狀態」，或是「鹽淡水交界的產物」²⁸，甚至時常自怨自艾，人前人後表現出多愁善感，亦會流露不悅與怨懟，霍志釗在《澳門土生葡人的宗教信仰：從「單一」到「多元混融」的變遷》一書中引用了不少例子，這裏不逐一引述了。彭慕治 (Jorge Morbey) 在〈澳門土生葡人種族同一性的幾個側面〉一文中轉引了一首左倩萍 (Cecilia Jorge) 的短詩，點出土生葡人的種種深層糾纏與鬱結²⁹：

澳門土生
你是一個
飄浮在
兩個
各不相同
互為陌生
互相吸引
又互相矛盾之極點內的
群體……

另一則來自一位澳門混血兒的自白，則又揭示他們在某層面上知悉自身的優勢和特點：「我們土生不像鐵那樣容易折斷，而是像竹枝那樣彎曲。風暴來時，把我們吹倒在地上，但隨後天氣一好轉我們便再挺起來，開枝散葉。」³⁰

若細看香港的混血群體，則不難感受到澳門混血群體所得到的社會待遇實在不錯，甚至可以說他們相對幸運。在香港，混血兒被華洋社會認為乃「母豬與洋狗同住」所誕生的「雜種」³¹。到底這個混血群體在誕生之後有何遭遇？由於部分混血兒不想提及這個身份，因而沒有留下太多記錄。至於華洋社會對混血兒的諸多排

擠，亦影響相關資料的保存。雖然流傳下來的資料不多，但從1895年9月24日一位署名「歐亞混血兒」的人士致函《士蔑西報》(The Hong Kong Telegraph) 大吐苦水的一封「讀者來信」中，我們多少可以感受到他們的坎坷遭遇，從而了解他們的洋人父親「拋妻棄子」的不負責任行徑³²：

我們的命運根本不幸福……簡直無家可歸。沒有血親……我們當中十之八九的父親都是無心肝的。他們不會把我們送去較好的文法學校接受教育。我們幼小時就被父親撇下不管了，只靠善良母親微薄的積蓄過活，她們……沒有能力好好撫育我們，不像我們那些無良的父親當年受到良好教育那樣，他們也不管束我們在校應與良友佳伴交往……奇怪的是，我們卻能像今天那樣不壞地生活和有教養。這真正反映了不幸母親的極大功勞，這使我們都不遺餘力地讓我們的母親在其特異的環境中享有盡可能幸福的生活。不錯，有些事例裏，我們母親只有自責，她們習慣地談起忍心的遺棄，但我們不能閉上眼睛不去面對事實。我們當中有許多有理由詛咒記憶中的父親，我們的靈魂既憤怒又痛苦地說，如果我們這些人沒有生養出來，倒比現在還要好些……我不隱諱地說，有些為人父者，做事像個人，他們為母親設妝奩，且留給我們維持一個體面家庭所需的東西。不幸地，也有許多駭人個案，要大聲疾呼當局去仔細調查，要呼喚正義。

可是，這篇讓一般人看後感到揪心的「呼喚正義」文章刊出之後，並未如投稿人預期般，引來知音或同病相憐者的正面回應，反而立即招來

一位署名「費亞皮」(Fairplay, 暗示歐亞族群的待遇其實是公平「遊戲」的結果)的人士嚴厲反駁,指那位歐亞混血兒的言論無稽荒謬,認為他的遭遇乃咎由自取,香港是自由社會,華人女子可靠雙手謀生;選擇與洋人一起生活,甚至破壞歐洲人的家庭,是她們不夠審慎的決定,亦是她們必須自己承擔的結果。而她們所生的子女,既屬「非法」,又沒法證明屬歐洲人的後裔。費亞皮認為,華人女子與歐亞混血兒遭到拋棄是「自討苦吃」,怪不得他人^⑩。從這一來一往、一申一斥的信函中,我們可以看到歐亞混血兒在香港所面對的困窘,亦能感受到洋人社會對他們的冷漠無情。

事實上,費亞皮的嚴厲批評帶出一個清晰信息:香港的混血群體不但在政治與法律上被港英政府拒諸門外,就算混血群體想博取社會同情,亦會遭到迎頭痛擊;混血兒想獲洋人社會接納的道路不通,不要心存「非份之想」。這裏所反映的社會現實是:在港英政府毫無迴旋餘地的「三不政策」下,不但混血群體想自成一系、像澳門混血群體般凝聚和發展為「土生英人」群體一路走不通,就算想獲得洋人社會接納、得到同情的一途亦走不通。

香港混血群體的唯一出路,只能靠向華人社會,以華人自居。雖然他們的父親絕大多數為洋人,按父系社會原則與中國傳統,他們應屬洋人而非華人,不過,關鍵因素是華人社會儘管不願接納混血兒,但也沒有政治與法律權力把混血群體拒諸門外。所以,香港的混血兒沒有凝聚成「土生英人」的穩固群體,反而在經歷一個過渡階段後,融入到華人社會中,具體行為則表現在改了華人名字、穿華

人衣服、講粵語,以及生活習慣緊跟中國傳統等行為舉止上^⑪。

由是觀之,在澳門和香港這兩個由葡英兩國政府統治的華人社會,因為華洋種族交往所誕生的混血群體,受兩國不同種族政策的影響,有了不同的遭遇與發展格局。澳門的混血群體雖不能如純種葡人般可躋身社會頂層,進入政府核心,但卻有不少優裕待遇,尤其可成為澳葡政府的中層領導,居於華人之上。至於這種相對較佳的政策性維護,又令他們凝聚成「土生葡人」的固化群體,至今仍能維持下來。香港的混血群體沒有特殊待遇,自然沒有凝聚成「土生英人」群體,只能靠向華人社會,與純種華人相處、合作和競爭,而他們自身擁有的那種能夠了解和溝通華洋社會的能耐,讓他們在奔走華洋中西時發揮了重要作用。香港混血群體所選擇的「行人頭好過跟鬼尾」應對策略^⑫,更成為他們能夠突圍而出的關鍵所在。

令人意外的是,儘管澳門的混血群體獲得了澳葡政府的接納,享有令香港混血群體甚為豔羨的待遇,但澳門的土生葡人卻表現出更為濃烈的自怨自艾,例如前文引述的短詩,反映土生葡人無論是在身份認同上,或是人生際遇方面,總是有着濃濃的「飄浮」、「陌生」,甚至「矛盾」之感,揭示內心深處覺得不能得到像純種葡人般的待遇,因而有一種受到不公平對待的意味。反觀香港的混血群體,似乎對於港英政府的拒諸門外表現得淡然,再沒甚麼奢望,所以更多地着眼於爭取華人社會的肯定與認同,較少流露出某種因為自身屬於混血兒身份而被不公平對待的怨懟^⑬——或者更確切地說:寧可埋頭苦幹,不自尋煩惱地自怨自艾。

澳港兩地混血群體因統治者的種族政策和社會接納程度不同而產生的不同感受，或者可參考「半杯水」理論的性質作一個說明：香港的混血兒完全沒法獲得統治者接納（即一點水都沒有），他們基本不可能奢望如英國統治者般享有高高在上的地位（即滿杯水），所以不存希望，怨言不多；澳門的混血兒已得到統治者的接納（即半杯水），但待遇未如純種葡人（即滿杯水），他們要求待遇「看齊」，自有其合理期望，並在期望遲遲未見實現之時流露不悅情緒。兩者的感受差異，自然不難理解。

三 身份認同和生活習慣迥異

無論是從自我感受而言，或是從「他者」（社會）目光而言，澳港混血群體在身份認同上顯然有着不少相同的糾纏和困擾，生活習慣是中是西、屬華屬洋，是其中一個重要指標。更重要的是，能否游說或促使社會大眾真心誠意地接納他們成為社會的一份子。接下來讓我們談談混血群體的身份認同與生活習慣問題。

長期以來，因為混血群體由華洋不同種族的血脈混合誕生的緣故，身份歸屬問題無疑給他們帶來極大困擾。澳門混血群體因為「土生葡人」身份乃登上中產階級的有力保證，自然樂意傾向葡人身份，並會在日常生活、飲食與社交禮儀上盡量突出他們作為「土生葡人」身份的特殊性^④。香港混血群體因為沒法成為「土生英人」，只能成為華人，因而鮮有表現出傾向英人的身份，反而會在日常生活與社會禮儀上盡量強調中國傳統習

俗，力求與華人並沒兩樣，有時對中國傳統甚至表現得比純種華人更為執著，一絲不苟^⑤。

可是，由於兩地混血兒的外貌讓人一看便能察覺其與純種洋人或華人有別——既有像的一面，亦有不像的一面，因此很容易招來人前人後的冷言冷語，讓他們感到難堪，在身份認同上時有掙扎。至於葡萄牙、英國與中國綜合國力和發展進程的起落興替，既左右了澳門和香港的運行軌迹，亦牽動了兩地混血群體認同感受的強弱變化。

扼要地說，在澳門，儘管混血群體因為享有一定待遇而較認同葡人身份，但卻沒法否定血脈中留着「華人性」的客觀現實，並在不同年代產生了不同的情感糾結。自上世紀80、90年代以還，澳門進入回歸中國的後過渡期至今，澳門的土生葡人由1980年代開始進行抗爭，爭取自身利益，並曾公開高呼：「我們不是中國人，亦不是葡國人，我們是另自一族」^⑥，要求在回歸後保留並維持自身獨特權益（此點亦最終寫進了澳門《基本法》第四十二條）；到回歸後「認同中國文化比認同葡國文化有利，華人圈子比葡人圈子提供更有效的社會經濟整合」^⑦，甚至呈現了逐漸向華人靠攏的迹象^⑧，又讓人察覺其身份認同可以是他們自己的個人選擇^⑨，並非一成不變。

在香港，雖然混血群體大多只能成為華人，通往洋人之路遭港英政府禁止，但血脈中留着「洋人性」的客觀現實，同樣不容否定，所以他們亦十分糾結於身份認同情感。何東女兒何文姿如下的一段剖白最能說明此點：「〔我〕永遠較為傾向英國人的身份，而我們的外貌，更沒有一個像中

國人。」⁴⁰雖然香港的混血兒自幼跟從父母過着十分華化的生活，不但說粵語、穿中國服飾，行為舉止亦與純種華人無異，但樣貌上看似很像、實又不像的現實，很容易讓他們的身份受到挑戰或否定。

1945年8月15日香港重光後，部分曾在日本統治時期因協助英國政府抵抗日軍、為防禦香港作出犧牲、吃過苦頭的混血兒，獲得了英國政府的格外開恩，讓他們可移居英聯邦國家，並給予英國國民身份，但還不是承認混血群體的「土生英人」地位。於是，那些身份認同情感上偏向洋人的混血兒，在那個時期紛紛移居英國、加拿大或澳洲等地，成為當地洋人；仍舊選擇留在香港的混血兒，基本上仍以華人自居。

自香港進入後過渡期至回歸以來，在中國綜合國力持續上揚、發展空間日益擴大的牽動下，香港混血群體認同中國人身份的傾向自然有增無減，他們不但增加在澳港的投資，亦強化與中國大陸的聯繫，何東嫡孫何鴻毅和侄孫何鴻燊等眾多生意投資、文化交流和慈善義舉等行動，便是最好的說明⁴¹。不只是純種華人的國家民族認同相應提升，澳港混血群體的認同情感亦明顯有所提升。

由於澳葡和港英政府在澳港採取了截然不同的種族政策，兩地混血群體有了不太一樣的價值觀念、信仰、生活習慣與次文化。誠然，有關澳港混血群體的生活習慣與次文化問題，無論是學術界或是社會整體的討論，均為數不少，焦點則較多集中於語言、宗教和血緣三個層面⁴²。當然，亦有學者將其擴大至飲食娛樂、生活禮儀與節日儀式諸領域上⁴³。

在澳門，混血群體形成了「土生葡人」的實體族群，享有相對純種葡人地位較低、但較純種華人地位為高的現實，並因此孕育了屬於他們自己獨有的、以葡語為本的「土生葡語」。他們在信仰上如一般葡人般自小便信奉葡萄牙國教天主教，亦如純種葡人般常做禮拜、參加宗教聚會和儀式；而儀式上自然事事一絲不苟，不敢掉以輕心。當然，部分土生葡人亦敬拜其他宗教或信奉中國民間神祇，惟他們很可能只是那些難以進入社會中上層而遭到拋棄者。魏美昌這樣說：「他們信天主教，做禮拜，但也有不少人信奉媽祖和觀音，家裏擺着兩個『神』，也到廟裏燒香。」⁴⁴

除了血緣、語言和信仰，澳門土生葡人還在諸如飲食娛樂、生活禮儀及節日儀式等眾多領域上別樹一幟，總之要與本地華人不同，因為這樣才能突顯其本身具有特殊性的事實，這亦與香港混血群體大異其趣。舉例說，在飲食方面，土生葡人的菜式與純種葡人相比擁有一些澳門的地道內涵，亦增加不少中國文化風味。在生活禮儀上，他們雖有堅持葡人傳統禮儀的一面，但同時加入一些華人禮儀的特點，令其禮儀有別於純種葡人。至於節日儀式，他們採取了偏向葡人的儀式，亦夾雜一些具有中國文化內涵的元素，令其呈現出一種既有別於葡人，但又不會失去「華人性」的特質，使澳門這個中葡種族與文化薈萃的社會有了一種與別不同的色彩。

總體而言，土生葡人的生活習慣，就如他們的身份認同般，在葡人統治時期自然較傾向為葡人；因為在純種華人與純種葡人之間的特殊位

置，讓他們獲得特別權力與利益，雖不及純種葡人，卻可居於華人之上。霍志釗有關土生葡人烹調文化的一個敘述，則可說突出了其生活習慣的一些內涵：「這是身份的標誌，無論對內還是對外；既不是葡萄牙的屬性，也不是外國人的屬性；實際上確認身份的演說並不企圖以一種葡萄牙以外的權威來判定自己，乃是在一種家族的詮釋上對同樣的中心論題的變化。」⁴⁶言下之意，當然是在中國綜合實力不如西方環境的情況下，葡人身份與地位有利其連結西方，更有助事業等方面的發展。

相對而言，由於香港的混血兒並沒有獲得港英政府的政策保護，不能得到特別照顧或是被吸納到管治核心，若然強調洋人身份與地位，則會遭到港英政府直接的抗拒，或是間接的歧視和排擠，因而促使他們靠向華人一方，爭取華人的支持和認可，時刻以華人身份自居，對中國傳統的重視，有時甚至比華人更為執著，以便全面融入華人主流文化之中，所以他們的一切生活習慣與言行力求與華人無異，沒有孕育出屬於自己的語言、信仰、飲食娛樂或生活習慣等。

在現代社會，身份認同與生活文化等方面，總是情感重於理性，儘管它們既包涵了主觀情感及客觀現實兩方面的元素或內容；而個人情感更可以成為構建社會意識或命運共同體不容忽視的核心內容⁴⁷，澳港兩地孕育於兩個種族、兩個文化和兩個歷史時空下的混血群體，在特殊社會變遷下何去何從，尤其充滿詩意，因而特別吸引中外社會的眼球，學術界對此亦特別關注，若從不同角度與立場深入研究，則可得出頗為不同的看法與

結論。本研究的探討，則說明了這種情況，尤其可讓人看到一個「想像很豐富、現實很骨感」的問題：在種族政策上，葡人管治下的澳門，並非如想像般壞；英國人管治下的香港，並非如想像般好。

四 研究發現與評論

澳門和香港乃中國固有領土，由始至終均盛載和承傳了中國主流文化，乃中華文化的組成部分。進入近代，隨着歐洲人踏浪東來，位處中華大地偏南一隅的沿岸小漁村，卻登上了中國甚至世界的歷史舞台，令人眼前一亮：澳門自十六世紀中起由葡萄牙統治，香港則在十九世紀中起為英國統治，然後兩者均在二十世紀末回歸中國，結束殖民統治。

雖然葡萄牙和英國均是歐洲國家，洋人與華人接觸交往後誕生了混血子女，但因葡英兩國採取不同的種族政策，令兩地混血群體走上了兩條截然不同的發展道路。由於葡萄牙人對澳門混血兒採取了較為寬容接納的政策，澳門乃有「土生葡人」群體，並發展出他們自身獨特的語言、信仰和生活習慣等。相反，港英政府不容許混血群體擁有其特殊的生存空間，更遑論看得起在他們眼中屬於「雜種」的下等人，或是願意給他們讓出一些權力，與他們分享利益。於是，香港的混血兒只能融入主流華人社會當中。所以，我們不能在香港混血兒群體身上找到如澳門混血兒般孕育自身獨特語言、信仰及生活習慣的情況。

說來令人玩味，雖然澳門的混血兒獲得了較香港混血兒更好的待遇，

就算在回歸中國前後，亦能爭取到與別不同的法律保障，但前者卻表現了較明顯的多愁善感與自怨自艾，後者則由始至終均逆來順受、甘之若飴。這個甚為不同的「差別待遇」，或者正是澳門處於中間位置與過渡性狀態下能夠更好爭取利益與保護的微妙所在，並同時揭示近代中國通往西方世界的兩條不同管道（澳港）曾經扮演不同角色與作出貢獻的關鍵之處。

必須指出的是，根據根納普的看法，處於中間位置一般只屬過渡期，不能長久。針對此點，不少學者均曾提及，像澳門和香港的過渡性與處於中間位置的社會，應該會隨着時間飛逝而成為歷史^⑦。霍志釗亦引述阿馬羅的分析，指澳門回歸之後，土生葡人將走向衰落^⑧。可是，從現實角度上說，這個過渡性安排，其實又未必不能長久，或者說未必不能固化和穩定下來。「一國兩制」的實施，便是最好的說明；核心因素自然與澳港仍能在中國連結世界的進程中發揮重大作用、扮演吃重角色有關。

誠然，自實踐「一國兩制」這個史無前例的制度以來，澳港兩地曾遭遇了不少政治風浪與社會動盪，引起中外社會不少質疑和挑戰，兩地混血群體無論在自身利益或生活習慣上自然亦受到影響與牽引，惟現實上基本維持着澳門混血群體仍能獲得制度保障、香港混血群體則已全面融入華人主流文化之中的格局，似乎沒有甚麼值得引人注視的變化。

當然，正如前文提及，受到中國綜合國力日升、發展機遇日多，葡英兩國國力則江河日下的大環境影響，澳港兩地混血群體無論有否受到制度保障，大體上應該呈現一個葡英文

化與認同後繼乏力、中國文化與認同日見高漲的狀況，而「一國兩制」這個帶有維持澳港兩地中間位置的過渡性安排^⑨，到底能否在走過第一個五十年後，再獲另一個五十年的特殊保障，並繼續成為連結中國與世界的關鍵平台，無疑引人關注；擁有「雙重中間性」的一群澳門歐亞混血兒，相信對此更為關心，因為對他們而言，透過其特殊身份連結葡語世界，具有政治分量，角色更為重要。

澳港混血群體一聚一散的核心因素，是由於葡英兩國種族政策的截然不同，到中國政府恢復行使主權時充分考慮了澳門混血群體的現實問題，所以有了澳門《基本法》中的保障，而香港則沒有相關規定。即是說，澳門的混血群體仍有處於「中間位置」的屬性，香港則已「完成過渡」了。誠然，在今天社會，不少人已不再如過去般以歧視目光看待混血群體，或將他們視為洪水猛獸，覺得會造成「種族污染」，所以要禁而止之；相反，能以開放包容的胸襟視之待之，甚至覺得他們是一種不同血脈的良好結合。事實上，不少混血兒在政治、運動或娛樂專業等不同層面上取得突出表現，可見只要給予機會，混血兒同樣可以在不同層面上發光發熱、盡展才華，為社會作出巨大貢獻。

當然，在急劇變遷的全球化時代，混血群體因為融合了不同血脈、價值觀念、思想、文化、生活習慣等，所以在某些層面上自然擁有較多選擇與發展空間，既可在一個社會或場合吃得開，又可在另一個社會或場合中受歡迎，因而可以兩面通吃、調和各方。但是在某些情況下，因為太多機會而左右逢源、面面俱圓，甚至模稜

兩可，卻又很容易產生朝三暮四或前後兩張臉的印象，以致兩面不討好。畢竟，因為先天性的緣故，他們既擁有一些別人沒有的特質，自然亦具有某種軟肋。

註釋

① 社會上多用「港澳」來稱呼香港和澳門這兩個城市，因其標準大多從城市規模或影響力入手，但本文探討的角度帶有時間性，所以以城市開埠（就如一個人出生的日期）先後計算，採用「澳港」的稱謂，目的純粹為了便於本文討論而已。

② Arnold van Gennep, *The Rites of Passage* (Chicago, IL: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1961).

③⑲⑳㉑㉒㉓㉔㉕㉖ 霍志釗：《澳門土生葡人的宗教信仰：從「單一」到「多元混融」的變遷》（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9），頁70；159；124、133；64；99；60；51；130。

④ 那兩大一小的雕像，學名為“Leogryphs”，但被形容為「四不像」——一種混合動物，英文稱為“Pere David's Deer”（麋鹿）；而「四不像」的稱號，則源於其頭和鼻似大象、身軀似馬、尾巴似麒麟、爪似獅子之故。參見Kenneth Sit and Peter Chow, “Leogryphs—The Guardians of University Hall”, *Convocation Newsletter* (Fall 2014): 30-31。

⑤ 參見方豪：〈明清之際中西血統之混合〉，載方豪編著：《方豪六十自定稿》（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69），頁273-80；賈淵（João de Pina Cabral）、陸凌梭（Nelson Lourenço）著，陳潔瑩譯：《颱風之鄉：澳門土生族群動態》（澳門：澳門文化司署，1995）；盧金玲：〈明清時期澳門中葡通婚現象初探〉，《文化雜誌》，中文版，第56期（2005年9月），頁35-42。

⑥ J. S. Furnivall, *Colonial Policy and Practice: A Comparative*

Study of Burma and Netherlands Indi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48); Stephen F. Fisher, “Eurasians in Hong Kong: A Sociological Study of a Marginal Group”, thesis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1975).

⑦⑧⑬ 卡布拉爾（João de Pina Cabral）：〈澳門的族群構成〉，《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1994年9月），頁190。

⑨ Henry J. Lethbridge, *Hong Kong: Stability and Change: A Collection of Essays*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176.

⑩⑪ Robert A. Huttenback, *Racism and Empire: White Settlers and Colored Immigrants in the British Self-governing Colonies, 1830-1910*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6), 15-16 ; 324.

⑫ E. T. C. Werner, *Autumn Leaves: An Autobiography with a Sheaf of Papers, Sociological and Sinological, Philosophical and Metaphysical* (Shanghai: Kelly & Walsh Limited, 1928), 494.

⑬ Jean Gittins, *Eastern Windows, Western Skies* (Hong Kong: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1969).

⑭ 例如按澳門《基本法》第四十二條的規定：「在澳門的葡萄牙後裔居民的利益依法受澳門特別行政區的保護，他們的習俗和文化傳統應受尊重」，顯示「佔澳門人口近3%的葡裔居民的利益受到特殊保護，他們的習俗和文化傳統受到應有的尊重」（參見莊金鋒：〈從基本法的設計看「一國兩制」的「澳門模式」〉，《「一國兩制」研究》，1999年第1期，頁68）。但在香港，《基本法》中並沒給混血兒相關法律保護，反而新界原居民由於能夠形成一個獨特群體，則獲得了第四十條的特殊保障。以上兩者的差別，清楚揭示了族群凝聚如何影響利益保障的問題。

⑮⑯ Vicky Lee, *Being Eurasian: Memories across Racial Divides*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4).

⑰ 另一特點是，由於華人母親來自低下階層，較普遍是那些被家人賣走的可憐女子，甚至是被排擠階層 (social outcast)，她們很多屬於沒有娘家親屬關係的類別。參見賈淵、陸凌梭：《颱風之鄉》，頁20。

⑱ 施其樂 (Carl T. Smith) 著，宋鴻耀譯：《歷史的覺醒：香港社會史論》(香港：香港教育圖書公司，1999)。

⑲⑳㉑ 賈淵、陸凌梭：《颱風之鄉》，頁5；30；18。

㉒ 鄭宏泰、黃紹倫：〈何東買辦家族的政商網絡〉，載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文物館、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編：《買辦與近代中國》(香港：三聯書店，2009)，頁127-68。

㉓ Carl T. Smith, "Compradores of the Hong Kong Bank", in *Eastern Banking: Essays in the History of the Hong 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ed. Frank H. H. King (London: Athlone Press, 1983), 93-111.

㉔ 聶寶璋：《中國買辦資產階級的發生》(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79)；黃逸峰等：《舊中國的買辦階級》(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2)。

㉕ 毛澤東：〈中國社會各階級的分析〉(1925年12月1日)，載《毛澤東選集》，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3-4。

㉖ 參見彭慕治 (Jorge Morbey)：〈澳門土生葡人種族同一性的幾個側面〉，《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1994年9月)，頁165。

㉗ 施其樂：《歷史的覺醒》，頁11。

㉘ *The Hong Kong Telegraph*, 24 September 1895. 相關譯文參見施其樂《歷史的覺醒》的引述。

㉙ *The Hong Kong Telegraph*, 26 September 1895.

㉚ 鄭宏泰、黃紹倫：《香港大老：何東》(香港：三聯書店，2007)。

㉛ 所謂「行人頭」的「人」，指華人；「跟鬼尾」的「鬼」，指洋人。意思是選擇做華人，可以「帶頭」、做領袖，

因他們懂中英雙語，具有多重優勢。但若選擇做洋人，那麼只能跟在他們後面，因為混血兒與作為統治者的洋人相比，處於劣勢。

㉜ 鄭宏泰、黃紹倫：《香港大老：何東》；黃紹倫、鄭宏泰：〈何東身份認同的心結〉，《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9年2月號，頁65-75。

㉝ 周大鳴、李居寧：〈澳門回歸後土生葡人的調適與族群認同〉，《開放時代》，2007年第2期，頁125-38。

㉞ Jean Gittins, *Eastern Windows, Western Skies*, 11.

㉟ 鄭宏泰、高皓：《為善者王：慈善信託歷史源流與制度分析》(香港：中華書局，2019)。

㊱ 阿馬羅 (Ana Maria Amaro)：〈大地之子：澳門土生葡人研究〉，《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1994年9月)，頁10-57；彭慕治：〈澳門土生葡人種族同一性的幾個側面〉，頁164-73；卡布拉爾：〈澳門的族群構成〉，頁188-95；李長森：〈澳門土生族群研究〉，廣州暨南大學博士論文(2004年)。

㊲ 賈淵、陸凌梭：《颱風之鄉》；魏美昌：〈澳門華人與土生葡人〉，《廣西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8年第6期，頁65-66；霍志釗：《澳門土生葡人的宗教信仰》；鄧思平：《澳門土生葡人》(香港：三聯書店；澳門：澳門基金會，2009)。

㊳ 魏美昌：〈澳門華人與土生葡人〉，頁66。

㊴ Benedict Anderson, *Imagined Communities: 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 (London: Verso, 19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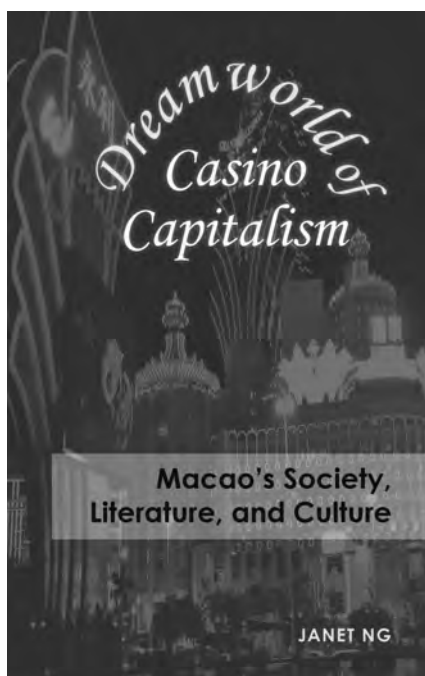
㊵㊶ 黃仁宇：〈「一國兩制」在歷史上的例證〉，載香港一國兩制經濟研究中心編：《過渡期的香港：1992》(香港：一國兩制經濟研究中心，1993)，頁29-40。

賭博資本主義的夢魘

——評 Janet Ng, *Dreamworld of Casino Capitalism: Macao's Society, Literature, and Culture*

● 蘇 常

澳門光鮮的經濟增長數據背後潛藏一系列夢魘式的社會問題，如貧民窟的存在、基層民生疾苦、外勞遭遇剝削等。這些為支撐炫目華麗的賭場景觀而付出的各種人力和環境成本往往遭到世人的忽略和無視。



Janet Ng, *Dreamworld of Casino Capitalism: Macao's Society, Literature, and Culture* (Amherst, NY: Cambria Press, 2019).

一 前言

2019年是澳門回歸中國的第二十個年頭。二十年間，在中國「一國兩制」的治理框架下，澳門從一個葡萄牙殖民時期只有30平方公里的漁港小城搖身一變為熠熠生輝的國際都市，變化之大令人矚目。尤其是自2002年澳門特區政府取消澳門旅遊娛樂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澳博」）的博彩獨家專營權，實施博彩自由化競爭以來，全球資本紛至沓來，一座座金碧輝煌、美輪美奐的賭場和綜合度假村在澳門拔地而起，不斷吸引世界各地的遊客玩家。隨着作為主要經濟支柱的休閒博彩業被納入到全球新自由主義的資本體系，澳門經濟也得以進入高速發展的快車道。2017年，澳門更是憑藉雙雙躍升為全球第二的本地生產總值（GDP）和本

* 本文的寫作感謝澳門大學劉世鼎教授長期以來在澳門研究方面的指導和幫助。

地居民總收入 (GNI) 閃耀全球，其經濟發展成就和城市發展模式已然引起學者的關注，美國文化研究學者吳珍妮便是其中之一。

吳珍妮的新作《賭博資本主義的夢幻世界：澳門的社會、文學和文化》(*Dreamworld of Casino Capitalism: Macao's Society, Literature, and Culture*)，以下簡稱《賭博資本主義的夢幻世界》，引用只註頁碼)，在開篇就將當下的澳門與歷史上的巴黎作比較，指出如果巴黎代表十九世紀工業現代性的世界之都，那麼澳門便是二十一世紀全球金融資本主義城市發展的典範(頁 xii)，它奉「金融資本主義」為發展圭臬，推崇透過風險性投機行為快速致富的理念，因而成為不少遊客心目中的夢幻世界。然而，這樣的夢幻世界是否可以保證每個人都能美夢成真呢？經濟發展創造的巨大財富又是否可以惠及百姓、造福社會呢？吳珍妮對此似乎不甚樂觀，指出澳門光鮮的經濟增長數據背後潛藏一系列夢魘式的社會問題，譬如貧民窟的存在、基層民生疾苦、外勞遭遇剝削等等。這些為支撐炫目華麗的賭場景觀而付出的各種人力和環境成本往往遭到世人的忽略和無視(頁 xiv)。

《賭博資本主義的夢幻世界》一書通過揭露澳門長期被繁榮發展表象遮蔽的一面，為讀者提供一種理解澳門的另類視角。基於對《荷官歐陽家明》、《印記》、《夢來夢去》、《綠氈上的囚徒》、《懦弱》、《異寶》等澳門文學作品和影視作品《再見澳門》的文化批評分析，作者試圖沉潛到澳門民眾的日常生活層面，觀察回歸後澳門城市發展對居

民日常生活的影響，捕捉民眾在賭城生活的真實感悟、情感回應和個人思考，反映民眾對抗城市主流話語所採用的自我敘事策略。

二 賭博資本主義和中國特色新自由主義治理

本書的序言和第一章「夢幻世界：澳門與二十一世紀的賭博資本主義」着重介紹回歸後澳門的總體社會脈絡和經濟發展狀況，試圖為後續章節展開的文學、影視文本分析提供一個參考性的語境框架。1999年12月20日，澳門主權移交中國，標誌着「一國兩制」在澳門的落地實施。為鞏固資本主義經濟在特區的發展，特區政府不僅延續了殖民時期賭博合法化的政策，還在2002年開放賭博專營權，全力吸納國際資本助推博彩業發展。正如史唯指出，「澳門急速地被改造成為一個以博彩業為龍頭的服務型經濟，成為賭博資本主義的樣板」^①。

有關「賭博資本主義」(Casino Capitalism)一說，最早源自英國學者史特蘭(Susan Strange)的論述，她認為晚近西方資本主義體系與大型賭場之間存在很多相似性，同樣青睞以高風險的投機行為創造利潤，完成資本積累。在這一體系下，佔據市場主導地位的是證券、股票、房地產乃至商品交易等投資行業，傳統製造業則被迫退居二線^②。賭博資本主義在冷戰後逐漸成為全球資本主義發展的一種主流形態，影響遍布全球。受這種全球化經濟發展模式的影響，澳門在回歸後也開始投入這股大潮。這不僅

基於對澳門文學和影視作品的文化批評分析，作者試圖沉潛到澳門民眾的日常生活層面，觀察回歸後澳門城市發展對居民日常生活的影響，捕捉民眾在賭城生活的真實情感。

澳門對「賭博資本主義」這一發展路徑的選擇，實際上是中央政府在「一國兩制」的制度框架之下，對澳門施行「在遠處治理」的一種特殊政策考量，是中國特色新自由主義在澳門的一種治理實驗。

為「澳門近年經濟的持續增長和繁榮提供了必要保障」^③，也「給澳門帶來了空間、社會、文化等多方面的城市轉變」（頁13）。

經濟上，博彩業在澳門一枝獨秀固然創造出驚人的GDP，但是其發展極易受到各種外部因素的衝擊和影響，潛在巨大風險。譬如，2008年的全球經濟危機和2013年的國內反腐風波均對澳門的博彩經濟造成重大影響，使其出現相應的下行趨勢。博彩業興盛必然引發大量的用工需求，很多澳門本土青年也被吸引其中，有人更為了投身賭場工作而中途輟學。長遠來看，澳門這些缺失教育機會的年輕一代將會使澳門經濟的未來發展蒙上陰影。

政治上，賭博資本主義改變了澳門的政治生態，政府的施政重點愈發向國際大型博彩企業傾斜，為它們在澳門的各種商業利益保駕護航。一些政府官員甚至在城市基建、土地批讓等項目上進行秘密的利益輸送，導致澳門官場貪腐加劇。故此，有學者嚴厲指責這種非法的官商結盟使回歸後的澳門本土生成了一個帶有新殖民主義色彩的強勢權力結構^④。

空間上，愈來愈多城市空間被賭博資本主義「私有化」（頁14），遍布全城的仿歐美風格的賭場主題建築不僅重描了澳門的城市天際線，還一併「取代充滿歷史文化價值的老教堂和殖民政府建築，成為城市財富、政權及社會價值的新象徵」（頁26）。社會民生上，澳門基層民眾不但難以分享賭博資本主義創造的經濟紅利，而且還需與「不斷湧入澳門的外來賭客、遊人爭奪有限的城市資源、設施和空間」（頁23）。

除此之外，城市中存在的青年、住屋、通脹、就業、濫毒等一系列問題更令他們的焦慮與日俱增。

文化上，賭博資本主義極力推崇的機會主義文化瀰漫全社會。賭場通過不斷鼓吹「人人機會均等」的神話，將個人前途與運氣相連結，並試圖通過這種具命定論色彩的博彩文化將社會的結構性問題轉嫁至個體身上，藉以掩蓋一切不平等的社會關係，達到平息社會怨氣的目的。這種「去政治化」的文化氛圍不利於民眾的政治表達。

澳門對賭博資本主義這一發展路徑的選擇固然結合了澳門經濟發展的歷史傳統，但也不全然由其自身決定，它實際上也是中央政府在「一國兩制」的制度框架之下，對澳門施行「在遠處治理」（*govern at a distance*）^⑤的一種特殊政策考量，是中國特色新自由主義^⑥在澳門的一種治理實驗。作為中國轄下的例外空間（*exceptional space*）和特殊區域（*special enclaves*），「澳門在社會、經濟和日常生活等多個層面獲得了中國社會主義國家的道德豁免，成為唯一一個賭博合法的中國城市」（頁27），其「特殊的法律擬制同時適合各種不宜在馬克思列寧主義國家開展的業務」^⑦，譬如很多在國內不被認可的公眾娛樂皆可在此找到合法的生存空間。

上述這種道德法律層面的鬆綁，讓澳門可以最大程度地承載社會民眾尤其是內地旅客的消費渴求，並順理成章地成為當代中國的「消費實驗室」（*laboratory of consumption*）（頁29）。消費實驗室的最大功效在於通過不斷刺激民眾消費欲望和提升他們的消費品味，

持續地培育出有教養、有素質和有生產性的「後社會主義中國的新自由主義消費公民」(頁29-30)⑧。尤其是自2003年中國推行港澳個人自由行政策以來，內地居民牽起赴澳觀光旅遊的熱潮，使澳門博彩旅遊消費出現井噴式增長。

作者指出，這種為港澳特區量身定做的個人自由行政策，是一種極為有效的生命政治治理工具，通過對國內人口大規模的生命政治調配，它可以策略性地將部分國內富裕省市的民眾引流到澳門旅遊消費。這種政策不僅推動澳門的經濟騰飛，孕育出特區民眾對中央政府的感恩之情；還能夠賦予在澳內地遊客消費的自由，讓他們在旅遊、購物和賭博等新式消費體驗中，逐步培養自身的消費習慣、品味和欲望，為中國高速發展的全球化經濟做好角色準備(頁30)。換言之，「澳門作為消費城市和合法賭博區域的城市特質，使其可以完善珠海、深圳等資本主義生產實驗室未盡的消費教化功能，充分履行消費教化者的角色」⑨。它是福柯(Michel Foucault)的「對行為的引導」和「可能性的管理」的治理性實踐⑩。在經濟效用之外，它還可以有效地轉移國內民眾的不滿情緒(頁28)，以及在政治層面靈活地操控中美關係(頁29)。

三 賭博資本主義發展 幻象下的城市陰影

本書第二至第八章構成論述主體，分別獨立指向回歸後澳門城市社會發展過程中出現的某個問題側面，而所有章節作為一個整體則是

對賭博資本主義給澳門帶來的負面影響的總體描述和評價。作者通過對澳門文學作品和影視作品的文本分析，揭示出賭博資本主義發展幻象下的城市陰影。值得注意的是，本書探討的所有文學作品都是在2002年澳門推行博彩自由化政策、城市經歷急遽轉型之後出版，故而作品更能緊密結合時代背景，真實地反映當時澳門民眾的情感、思想、欲望、焦慮和希望(頁xv-xvi)。

第二章「派對之都的無聊感」着重論述政府推動賭博資本主義以來澳門民眾所經歷的重大情感轉變。「無聊」不僅成為回歸後澳門社會的「情感結構」⑪，也成為這一時期眾多文學作品着力烘托的重要主題，一種「不滿的文學」(頁44)得以在澳門日漸浮現。為何澳門處處瀰漫無聊的情緒呢？挪威學者斯文德森(Lars Svendsen)將之歸因於現代性的後果⑫。回歸之後，在跨國資本的進駐下，澳門開始向現代化的國際休閒旅遊中心轉型，其重要表徵便是各種建築奇觀和娛樂奇觀。然而，「奇觀化」的城市雖然可以帶來震撼的視聽感官刺激，卻無法滿足民眾的日常生活需求，與澳門民眾傳統記憶中慢節奏的悠閒小城形象更是相距甚遠。作者認為，在這樣一座為國際企業而不是為民眾生活福祉所構築的城市裏面，民眾毫無幸福感可言，「無聊」由此而生。借用本雅明(Walter Benjamin)的觀點，作者進一步指出現代「無聊」是一種「炮彈休克」的狀態⑬，一種由工作異化引發的精神狀況和新技術帶來的感官轟炸(頁52)，「其通常包含着批判的元素，顯示出對既定現狀的極度不滿」⑭。故

回歸之後，一種「不滿的文學」在澳門日漸浮現。文學作品中呈現的「無聊」，既是對澳門民眾在當下經歷的一種無法掙脫的城市生活現狀的真實反映，又是對持續發展的賭博資本主義的一種強有力抵抗。

當民眾身處澳門賭博合法化的城市環境中，每個人注定只能成為「賭徒」，他們的命運已然與賭博資本主義的經濟意識形態緊緊捆綁。作者通過描述文學作品中「賭徒」的悲慘命運，對博彩業作出強有力的批判。

而，這些文學作品中呈現的「無聊」，既是對澳門民眾在當下經歷的一種無法掙脫的城市生活現狀的真實反映，又是對持續發展的賭博資本主義的一種強有力抵抗（頁55）。

第三章「遺產城市記憶的爭奪」重點關注與澳門人身份認同有密切聯繫的「城市記憶」。作為歷史上東西文化交融的城市，澳門擁有豐厚的歷史文化遺產，城中各處歐亞風格結合的歷史建築是澳門人城市記憶和身份認同的重要組成部分。不過，在作者看來，澳門城市歷史建築的保護殊為不易，概因裏面摻雜了太多複雜的政經外力因素（頁67）。一方面，遺產旅遊業是近年澳門政府大力發展的產業之一，為配合旅客遊覽觀光之需，很多歷史文化建築被改造為招攬遊客的景觀符號，其文化遺產價值遭到破壞，成為意義「空心化」的建築。另一方面，當下盤踞澳門的各方政治權勢都善於利用各種具歷史象徵意涵的建築，書寫符合自身利益立場的歷史敘事，不過，他們在選擇代表性的歷史建築符號時往往各有側重，容易導致歷史複雜敘事的簡單化，無法完整還原城市的歷史風貌和記憶。於是，復原和傳遞城市歷史印記的工作只能通過澳門的文學作品去承擔和完成。小說《印記》和電影《再見澳門》（*The Last Time I Saw Macao*）所呈現的都是歷史上平靜安寧的老澳門城市形象，吳珍妮用「閾限狀態」（liminal state）來比擬這段澳門歷史的珍貴時光，並認為彼時的澳門是一個真正的「烏托邦」（頁86）。這兩部作品專注於打撈和挖掘澳門的城市印記，目的在於借古鑒今，為當前深陷於資本主義發展幻象下

苦苦掙扎的澳門民眾提供一個重新思索未來發展出路的機會。

第四章「賭徒」以賭博資本主義社會催生的特殊人群「賭徒」作為關注焦點。作者指出，傳統上被視作陋習的賭博在當下的澳門卻意外地獲得了合法性外衣，它不僅成為受到認可的消遣方式和合法行為（頁97），更是「重塑自我的美式形而上學」的體現，同時反映出當代資本主義城市所認同的倫理與實踐。當民眾身處澳門賭博合法化的城市環境中，他們或是為了生存嘗試高風險的博彩遊戲，或是直接成為賭博階級的服務者，每個人注定只能成為「賭徒」（頁91）。

作者透過不同的文學作品歸納出「賭徒」的不同類型：「賭徒」可以是深陷賭城泥淖無法抽身的澳門青年，正如小說《賭媽》中的三個兒子。雖然自小被母親反覆警戒要遠離賭場，但是他們生活在一個只有賭場和賭博的畸形社會中，別無選擇，長大後只能無奈進入賭場工作；更為不幸的是，他們還在賭場染上賭癮、債台高築，命運多舛。「賭徒」也可以是深受賭場財富神話迷惑的大陸賭客，就像小說《夢來夢去》中人生失意的王衛東，他心揣發財夢跨境尋夢，可每日沉迷於賭場廝殺，最終也只落得滿盤皆輸，丟盡半生積蓄的人生結局。在作者看來，無論是《賭媽》中的兒子還是王衛東，「賭徒」的命運已然與賭博資本主義的經濟意識形態緊緊捆綁，他們深陷其中卻無力逃脫，這既是他們的個人命運，亦是時代的悲劇。作者通過描述這些「賭徒」的悲慘命運，試圖對作為國家工程的博彩業作出強有力的批判（頁91）。

在第五章「城市的暫居者」中，作者關注的是澳門社會的另一個特殊群體——外勞。外勞最早出現在上世紀70、80年代的澳門出口製造業，回歸後博彩業的快速發展帶動了外勞數目的急劇飆升，如今外勞數目已佔到澳門勞動力總數的三分之一以上。然而，這些為澳門經濟社會發展做出巨大貢獻的外勞群體卻經常「處於一種永遠被需要但不會被接受的尷尬處境中」^⑩。政府所極力宣揚的城市多元主義更多是一種停留在口頭的虛假說辭，無法真正提升和改善外勞群體在社會中的邊緣化地位。換言之，「澳門的多元文化社會在很多方面只是一種建構的真實」（頁124），很多時候只能寄居在文學的虛構敘事之中。

本章分析的小說《茶的顏色》（*The Color of Tea*）以一個跟隨丈夫到澳門打工的女士開咖啡廳追尋生活希望的情節作為故事敘述主線，並以頻繁出入於咖啡廳的老闆、僱員和遊客等不同人物角色在小說中構築了一個多元文化社群。與澳門社會的真實現狀大為不同的是，這一多元文化群體的成員間往往能夠摒棄彼此間的族群階級差異，以一種和諧共處、守望相助的方式，應對群體中個別成員遭遇的不幸、苦難和孤獨。小說設定了一套文化多元主義的「烏托邦」式論述，設想每個社會成員都能得到社會的平等接納，可以公平地參與社會事務甚至決定澳門社會的發展方向。這些設想無疑是當前澳門社會極度缺乏的，也是外勞群體急盼實現的權利。

第六章題為「在兇殺的地景遊蕩：犯罪故事」，作者將研究聚焦

到澳門社會日漸加劇的犯罪問題之上。回歸前幾年澳門的治安情況堪稱混亂，彼時各種黑幫犯罪團夥目無法紀地在街頭駁火，大肆破壞的場景還出現在不少電影情節之中，至今很多澳門民眾依然印象深刻。回歸後，隨着中國人民解放軍進駐澳門特區，黑幫犯罪活動得到有效遏制，治安漸趨良好。不過近年來，急速發展的博彩業在澳門產生了貧富差距嚴重、流動人口增加、非法借貸機構泛濫等一系列負面影響，這些負面影響的發酵導致盜竊、欺詐、高利貸和非法拘禁等各類罪案的數量明顯增多。

隨着犯罪問題在澳門的再度凸顯，偵探、犯罪小說近年來也成為走紅澳門的一種文學類型。本章分析的《綠氈上的囚徒》、《懦弱》等犯罪小說，通過對一系列兇殺案中殘忍犯罪場景的赤裸暴露，揭示賭城繁榮表象下潛藏的殘酷、異化和令人驚恐的一面。而追根溯源，一切兇殺罪案及所造成的「悲劇的根源都在於這座城市的特殊經濟結構」（頁162），它使傳統和睦的人際關係變成了充滿敵意和競爭的關係。作者最後強調，「犯罪小說相較其他類型小說能相對直接地揭露社會的痛楚和傷疤，而通過描述解決暴力犯罪的方法和策略，它也可以展現出重建社會公義的自信和決心」（頁168）。本章通過這些犯罪小說作品，向讀者集中揭示賭博資本主義影響下澳門社會所滋生的一系列犯罪問題，並藉此引起人們的關注和思考。

第七章「舊物城市的異寶」描述澳門的歷史舊物和文物收藏者之

偵探、犯罪小說近年來成為走紅澳門的一種文學類型，作品揭示出賭城繁榮表象下潛藏的殘酷、異化和令人驚恐的一面。而一切兇殺罪案及所造成的悲劇的根源，「都在於這座城市的特殊經濟結構」。

小說《救命》重新明確了「講故事人」在社會論述、傳播和社會變遷中扮演的核心角色，希冀透過故事「復活」的形式，嘗試為一個破碎分裂的無望現實提供出路，並重構一個可以回應社會訴求的、具備社區意識的負責任社會。

間的故事。歷史舊物因其能反映特定歷史時代的風貌而深具歷史文化價值。不過，一旦它們進入博物館或被嵌入某種官方敘事時，其承載的歷史文化內涵便容易變得模糊或遭到忽略。在作者看來，回歸前葡萄牙殖民政府主導興建的澳門博物館即是這種反面案例的代表：「在該博物館陳設的歷史文物似乎只能作為中葡兩國友好往來的象徵符號，卻無法提供任何關於殖民時期的歷史和社會論述，無法充分體現對澳門政治世界的反思」（頁177）。博物館歷史敘事功能的缺失，不斷激發起澳門民間的文物收藏者「通過自身行動來抵禦這個時代的健忘文化和歷史無知」（頁179）。小說《異寶》的主角之一陳先生便是一位文物收藏者，他收藏有古董酒杯和古董盒子兩件珍寶。小說中的人物交往和故事情節基本上都是圍繞這兩件珍寶而鋪陳展開。它們的存在既能喚醒一段逐漸消逝的澳門重要歷史章節，也寓意着小說主人公對澳門政府官僚主義之風發起的挑戰。在本章中，作者試圖極力探索幾個關鍵問題：城市居民如何能透過其日常生活實踐呈現歷史的意義？如何處置一段他們並不完全佔有的歷史？又如何處置一段以意想不到的方式闖入他們生活的歷史？

第八章「當代生活的故事」透過分析和解讀澳門作家寂然的代表小說《救命》，闡明「講故事」這種傳統口藝在社會的日漸凋零以及「講故事人」在當代遭遇的職業窘境。作者強調，「講故事」作為傳統上的一個社群事件，其功能在於創造和維繫社群。不過，在當下這個社交媒體時代，故事逐漸被碎片化的資訊取代，「講故事」也不再是這

一時代主流的表達方式。故事缺失的直接後果是民眾不得不與集體過往的智慧隔離，他們集體想像未來的可能性亦受到壓制（頁199-201）。

《救命》的主人公楊思仲正是這一故事隕落時代的失意者。他是一個為追求理想退出教師行業、從事全職寫作的落難作家，然而其個人理想與所處時代的社會潮流嚴重錯位。這是一個「倒置的世界」，企圖用貪婪、卑鄙、暴力等偏差性價值觀去取代誠實、信任等人類社會基本倫理價值。小說中，「講故事人」楊思仲不斷質疑官方說法，告誡民眾不要滿足於社團主義設計的理想生活，需要積極改變城市現狀。然而，他的巨大努力卻始終遭受旁人白眼，難以被時代接納。絕望之下，他試圖以自殺的方式尋求解脫。不過，楊思仲自決生命的結局顯然違背了作家對小說人物命運的設計初衷，於是他改寫了結局使楊思仲得以倖存。本書作者據此認為，小說《救命》重新明確了「講故事人」在社會論述、傳播和社會變遷中扮演的核心角色，希冀透過故事「復活」的形式，嘗試為一個破碎分裂的無望現實提供出路，並重構一個可以回應社會訴求的、具備社區意識的負責任社會（頁225-26）。

四 亮點和不足

《賭博資本主義的夢幻世界》的面世恰逢澳門回歸中國二十周年之際，極具時間節點意義和歷史紀念價值。縱觀全書，主旨鮮明、文筆流暢，詳細梳理了澳門回歸二十年以來的歷史嬗變軌迹。它引領讀者敏銳地洞察這一特定歷史階段澳

門本土發生的各種細微變化，同時也提醒讀者需更審慎客觀地評估新世紀以來大規模博彩自由化給澳門帶來的「雙刃劍」影響。這部著作綜合了對歷史的回溯和現實的觀照，既有思想的深度又有批判的力度，是近年澳門研究中難得的佳作。下文將着重闡述其三個主要亮點：

第一，現實社會的照妖鏡。本書雖然是一部學術理論專著，但帶有鮮明的批判現實主義的色彩，書中對澳門社會現實問題的披露和觀照是其突出特徵之一。首先，如上文所言，整部著作的論述分析都是基於澳門回歸中國二十年所經歷的巨大社會變遷這一特定的時代背景和現實語境而展開，著作與現實間的扣連十分緊密。其次，本書摘選的文學作品皆可歸入現實主義文學作品之列，側重於對現實生活的客觀記錄和真實反映。大部分文學作品皆以澳門現實或社會題材作為故事主體，即便少數作品描述的是久遠年代的澳門故事，也與當下澳門社會的人、事、物存在某種關聯，追尋「歷史澳門」的目的只是為了更好地解讀「現實澳門」，故它們與現實之間並無隔膜。不少文學作品還擅長利用澳門真實發生的刑事罪案、新聞事件等作為故事原型進行創作加工，能對讀者產生較強的現實召喚感。最後，本書全面、集中地披露了回歸後澳門在城市轉型發展過程中產生的諸多社會弊病，包括貧富分化、犯罪增多、貪污腐敗、文化失傳、人情冷漠等，以此引發讀者對澳門城市發展路徑的深刻反思和詰問。換言之，這部著作猶如一面現實社會的照妖鏡，映照出賭城澳門的醜陋百態、人性險惡。

第二，對新自由主義的批判。書中對現實社會議題的關注，其目的並不在於簡單的描述和呈現，而是希望以現實影射問題，進一步追問和探索社會議題背後的癥結，並對此展開批判，警示世人。吳珍妮認為回歸後澳門城市轉型發展中產生的諸多社會亂象，主要是回歸後特區政府推行的一系列新自由主義發展策略所致，因而新自由主義成為其着力批判的對象，這無疑秉承了近年來學界尤其是部分澳門本土學者對澳門新自由主義路線的批判立場^⑥，其批判力度之強烈較以往學者有過之而無不及。強調市場化、自由化和私有化的新自由主義最早是由英美國家和部分學者所提倡，用於應對西方經濟危機和理解全球資本市場邏輯的一種理論^⑦。冷戰後，它逐步演變為一種經濟發展模式和意識形態。近二三十年以來，新自由主義模式對全球社會產生了廣泛而深遠的影響，但評價不一、毀譽參半。在某些國家，新自由主義確實取得了部分成功，尤其是它在實施初期對釋放市場潛力、刺激經濟增長有立竿見影的功效，但隨着時間的推進，它極易引發失業率增加、貧富差距拉大，社會福利縮減等一系列社會問題，2008年歐美各國的連環金融海嘯便是其負面影響持續積聚發酵所引發的嚴重後果。

在澳門，新自由主義的實踐及其影響與上述情況大體一致。回歸後，澳門特區政府全力推動的賭博資本主義是晚近新自由主義在全球發展的升級版本，是中央政府、特區政府、跨國資本等多方合力作用下的一種發展路徑選擇。然而，除了在拉動澳門經濟增長方面曾有出

澳門特區政府全力推動的賭博資本主義是晚近新自由主義在全球發展的升級版本。然而，賭博資本主義在城市的發展並沒有給澳門人帶來任何實質的幸福感，更引發諸多負面效應，作者由此對新自由主義進行了強有力的批判。

文本選擇上的比重失調可能會使論述全面性受到一定影響。對影視作品的分析可以更完整地還原澳門社會百態和更深度地解讀回歸後的澳門故事。此外，對文學作品作過份冗長和拖沓的故事敘述，反而令書寫顯得過於瑣碎。

色表現之外，賭博資本主義在城市發展的其他方面並沒有給澳門人帶來任何實質的幸福感；相反，市場過度開放引發諸多負面效應，並直接催生澳門城市管治的危機。正是基於澳門在當下經濟社會發展過程中顯現的窘境，本書作者對新自由主義進行了強有力的批判，其中交織着「新世紀以來澳門人對過往歷史、自身處境與未來命運的諸多反思、焦慮與希望」^⑩。

第三，多學科融會貫通的成果。本書是一部多學科融會貫通下產生的優秀學術專著。它的第一要務雖然是專注於分析澳門的文學作品，但與一般文學類學術專著的常規寫法有所區別的是，它並不僅僅局限於對文學作品的主題內涵、敘事風格和語詞使用等層面進行分析，而是更關注文學作品與宏大背景之間的關係：一方面能夠從宏大的政治、經濟、社會、文化脈絡對文學作品進行語境化解讀，另一方面則透過文學作品窺視政治、經濟、社會、文化脈絡的嬗變與互動。在對文學作品進行具體分析的過程中，作者還有意借鑒和吸收歷史學、政治學、建築學、社會學、文化研究等學科的理論知識觀點，着力提升文本分析的內涵和深度。不同學科領域的讀者都可以從中覓得各人所需，並接受不同學科知識素養的滋養和啟迪。

亮點之外，本書也存在一些有待商榷之處，集中體現在兩點：

第一，文本選擇比重失調。雖然本書開篇交代了在文本選用上會兼顧文學作品和影視作品這兩種主要類型，但事實上在主體部分各章節當中（第三章除外），每章出現的文本幾乎全都是文學作品。在第三

章中，電影《再見澳門》成為該書唯一選用分析的影視作品。這種文本選擇上的比重失調可能會使論述全面性受到一定影響。影視作品作為一種視覺化的文本，與強調書寫性的文學作品相比向來有其獨特之處，對其分析可以更完整地還原澳門社會百態和更深度地解讀回歸後的澳門故事。另外，近年來隨着社交媒介的發達，各種類型的新媒體作品以及流傳於新媒體上的論述、表達已逐步取代影視、文學作品成為澳門年輕一代最為喜好的媒介文本，它們對當代澳門社會中政治、經濟、文化等方面具有極強的影響和滲透力。倘若將這些新媒介文本也一併納入文本分析的範疇，必定有助於推進澳門文化研究的深度和廣度。

第二，對文學作品的故事敘述過份冗長。本書某些章節在對具體的文學作品進行文本分析的過程中，以大量篇幅去介紹作品的故事情節和人物細節，卻甚少有理論分析性的文字穿插其中，譬如第七章中對小說《異寶》的介紹即是如此。但事實上依照本書的寫作目的，文學作品在著作中被使用應更多是充當引子的角色，引申出相關社會議題以供讀者思考。因而，書中對文學作品作過份冗長和拖沓的故事敘述，反而令書寫顯得過於瑣碎，容易使讀者產生「見木不見林」的閱讀感受，也不利於他們對著作主題內涵的清晰把握。

五 結語

澳門回歸中國二十年是「一國兩制」偉大構想的落地實踐，是澳門乃至中國歷史發展進程中的一段

重要書寫。回歸二十年以來，澳門在經濟方面所取得的巨大成就足以令世界矚目和讓澳門人自豪。然而，一個城市社會的發展程度絕對不能用經濟指標加以簡單判定，賭博資本主義的發展幻象顯然也不能遮蔽澳門回歸二十年城市發展過程中已然出現、依然潛藏和正在發酵的諸多深層次矛盾和社會問題。在世人對澳門經濟發展成就一片歡欣鼓舞的贊歌聲中，《賭博資本主義的夢幻世界》不啻是一部警世之作，它提醒我們需要回望和審視澳門城市社會二十年的發展歷程，並認真思考適合澳門未來發展的正確路徑。

註釋

①⑫ 史唯：《澳門移工：漂泊在中國的拉斯維加斯》（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2018），頁11；4。

② 參見 Susan Strange, *Casino Capitalism* (Oxford: Blackwell, 1986)。

③ Sonny Lo, "Casino Capitalism and Its Legitimacy Impact on the Politico-Administrative State in Macau", *Journal of Current Chinese Affairs* 38, no. 1 (2009): 20.

④ 史唯、劉世鼎：〈新自由主義的主體：澳門賭場荷官調查〉，《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第80期（2010年12月），頁321-66。

⑤ Li Zhang and Aihwa Ong, *Privatizing China: Socialism from Afar* (New York: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8).

⑥⑬ David Harvey, *A Brief History of Neoliberalis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⑦ Anthony R. Dicks, "Macao: Legal Fiction and Gunboat Diplomacy", in *Leadership on the China Coast*, ed. Goran Aijmer (London: Curzon Press, 1984), 90-127.

⑧ Tim Simpson, "Macau Metropolis and Mental Life: Interior Urbanism and the Chinese Imaginary",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Urban and Regional Research* 38, no. 3 (2014): 836.

⑨ Tim Simpson, "Materialist Pedagogy: The Function of Themed Environments in Post-socialist Consumption in Macao", *Tourist Studies* 9, no. 1 (2016): 69.

⑩ Michel Foucault, "The Subject and Power", in *The Essential Foucault: Selections from Essential Works of Foucault, 1954-1984*, ed. Paul Rabinow and Nikolas Rose (New York: New Press, 2003), 126-44.

⑪ Raymond Williams, *The Long Revolution* (London: Chatto and Windus, 1961).

⑫⑬ Lars Svendsen, *A Philosophy of Boredom*, trans. John Irons (London: Reaktion Books, 2005), 11; 22.

⑭ Walter Benjamin, *The Arcades Project*, trans. Howard Eiland and Kevin McLaughlin (Cambridge, MA: Belknap Press, 1990), 107.

⑮ 參見李展鵬：《在世界邊緣遇見澳門》（澳門：澳門日報出版社，2013）；林玉鳳：《澳門，一覺醒來在拉城》（澳門：澳門日報出版社，2013）；劉世鼎、李巧雲：〈澳門電視的去政治化〉，《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第72期（2008年12月），頁289-308；Shih-Diing Liu, "The Cyberpolitics of the Governed", *Inter-Asia Cultural Studies* 14, no. 2 (2013): 252-71；史唯：《澳門移工》；史唯、劉世鼎：〈新自由主義的主體〉，頁321-66。

⑯ 張堂錡：〈浮城/我城：從澳門小說看回歸後澳門形象的變與不變〉，《政大中文學報》，第25期（2016年6月），頁144。

蘇常 肇慶學院新聞傳播系講師，
澳門大學傳播學博士。

漂泊的主體

——評史唯《澳門移工： 漂泊在中國的拉斯維加斯》

● 陳如珍

史唯的《澳門移工：漂泊在中國的拉斯維加斯》以「澳門移工」為研究對象，既書寫為了工作、薪酬和夢想而離家的移工，也分析了澳門在主權移交與新自由主義擴張的歷史背景下的社會變遷。



史唯：《澳門移工：漂泊在中國的拉斯維加斯》（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2018）。

澳門大學傳播系助理教授史唯的《澳門移工：漂泊在中國的拉斯維加斯》（以下簡稱《澳門移工》，引用只註頁碼）一書以「澳門移工」為研究對象，既書寫為了工作、薪酬和夢想而離家的移工，也分析了澳門在主權移交與新自由主義擴張的歷史背景下的社會變遷。對這兩個議題感興趣的讀者來說，這是一本不容錯過的好書。本書平實易讀，結構清楚，既有社會學科理論的厚度，又有清晰的歷史脈絡的鋪陳。放在移工相關研究的文獻中，本書有個獨樹一格的特點：作者研究的「移工」包含了在澳門社會中各種「非技術類的外來勞動力」（頁3）。書中訪談的對象包括越南籍的家庭助理和保姆，印尼的廚師，中國內地的餐廳服務生和葡文翻譯，尼泊爾籍的保安和護理員，尼日利亞的圖書館助理和產品質檢助理，以及菲律賓籍的酒店員

工、馬場工人和清潔工，等等。把這些跨越不同國籍、族群、性別與工種的群體放在一起分析，凸顯了他們相似的地方：離家的動機、對未來的夢想，以及當下充滿挫折的遭遇。

即使背景南轅北轍，澳門移工卻有着極其相似的經歷。透過受訪者的故事點滴，史唯成功地在字裏行間呈現了社會結構與歷史對主體的形塑力量。史唯稱移工為「漂泊的主體」，她在第一章的結尾提及：「本書正是探討這樣的漂泊的主體身份是怎樣被生產出來的，即這個群體成為漂泊的主體的過程，以及移工如何確認、回應和反思主流社會所建構的主體位置，從而標示出自己的差異而多元的主體身份」（頁23）。換言之，本書想探究的不僅是在歷史脈絡中經濟與文化力量的拉扯，更是好奇移工群體如何回應這樣的主體形塑。

本書的七個章節，反映了對結構的脈絡與個體的掙扎兩個面向的關照。第一章鋪陳了澳門移工的歷史與當地社會和政經結構的幾個轉折。第二到第四章分別論述了移工政策下的身份流失以及在族群與階級論述中的他者化現象，呼應了結構性的視角，也採用了移工與全球化研究中常見的分析架構。第五到第七章則反過來，分析個體的回應與周旋。第五章解析移工在權力與主體的爭取上，在日常生活細節中採取的戰術。第六和第七章則聚焦於空間和情感兩個面向來討論移工在多重限制下的生存實踐。接下來，筆者將從四個軸線來介紹和思

考本書的論述，最後總結本書帶來的疑問與開啟的探究方向。

一 移工作為發聲的主體

在史唯的《澳門移工》中，筆者以為有一個善良的、帶着惻隱之心的出發點。她在自序中提到一個現象：根據澳門法律，移工懷孕是合約上不允許的。如果嬰兒在澳門出生，既不能留在澳門，也不能被領養。於是，不想失去工作的移工會盡力隱瞞懷孕的情形，然後只能在小孩出生之後拋棄他。這樣的政策如果放在一般人身上，一定會被認為挑戰了人性的底線。但是放在移工身上，卻成了合理的、被默許的狀況。為甚麼政府和社會可以接受這樣的狀況（頁viii）？另外一個同樣讓人於心不忍的例子，在第四章講述移工填補了澳門的階級底層時出現。作者提及因為移工被賦予底層地位，他們除了必須忍受工作強度大、時間長等情況外，也會因為地位的差異而容易成為被監視和不受信任的對象。其中一位受訪者、印尼籍的家庭助理Echa就因為家中布滿監視器，「她必須時刻處在工作狀態中。除了身體的疲累之外，Echa更感受到一種精神的疲累」（頁92）。為甚麼這樣顯然挑戰了人性底線的做法，會被視為是合理的？至此，筆者明白了史唯的出發點：她想要了解這群人的生活狀態，聽見他們的聲音。

本書從一開始，就希望讓處於「移工」這個位置上的人「現身」，

史唯的出發點是想要了解移工的生活狀態，聽見他們的聲音。本書從一開始，就希望讓處於「移工」這個位置上的人「現身」，突破主流的社會學與傳播學移工研究中對結構性問題的關注。

移工、特區政府與跨國資本形成了一種三位一體的共生關係。但三者所扮演的角色並不一樣，移工處於權力結構的最底層，被剝奪了發聲的機會，成為新自由主義市場轉型中唯一被予取予求的一方。

希望這樣的選擇可以突破主流的社會學與傳播學移工研究中對結構性問題的關注：或者探討移工遷入之後造成的社會影響；或者關注如何管理、控制移工（頁14-15）。為達成這個研究目標，史唯選擇以兩類資料為主要分析對象：一是對主流媒體描述移工的語言作出分析；二是以訪談的方式來收集移工的主觀想法。在媒體文本的分析上，史唯與研究中國民工的人類學家杰華（Tamara Jacka）有着類似的發現^①，即不論媒體的報導是着重於描述移工對社會所帶來的負面影響（治安、資源爭奪等）或是同情移工的經歷，這些文本往往將移工定型，創造出一個道德標準低下或是急需幫助的形象。用史唯的話來說，兩者同樣將移工鎖在一個「弱勢的主體位置」（頁21）。也就是說，移工是被討論的對象而非發聲的主體。

為了讓移工發聲，史唯採用了質性研究常用的深度訪談，在鬧市街頭與移工進行隨機的、一次性的採訪。她從2012年開始一共訪問了十位僱主和106位移工（頁xi）。從第二到第七章開頭引用的訪談者與受訪者之間的對話，可以約略看出研究團隊採用的是半結構式的訪談；訪談的問題至少包括：為甚麼來澳門，經歷甚麼樣的困難或挑戰，是否被公平對待，有沒有想過要反抗或爭取，對居住、工作和城市空間的感覺如何，在工作中如何處理自己的情緒等。

透過這些提問，作者確認了跨越不同國籍、族群、性別和工種的移工的離鄉動機不外乎兩大類：或

者是為了家人更好的未來而犧牲自己（進入漂泊的狀態）；或者是對於富裕國家物質生活的想像而勇於追夢。在這個新自由主義價值觀當道的時代，似乎大家對於「美好生活」的想像意外地一致。

二 新自由主義下的移工

除了致力讓移工「現身」之外，本書也對新自由主義作出批評。作者一方面從歷史的爬梳中，說明了新自由主義在澳門如何落地生根，另一方面從移工的各種生存策略、在空間中的廝身，以及情感的規訓，在各個章節呈現出「移工的故事本身，就是新自由主義的故事」這個觀點。

史唯在第一章中對澳門的經濟發展作出精簡的描繪。她首先給出清楚的時間軸：澳門是在二十世紀中期之後才開始透過出口加工成為全球資本市場的一個邊陲（頁4）。然後，在1999年主權移交之後，通過2002年起賭權的開放，吸引大量博彩業外資進入，才快速發展成為一個人均本地生產總值（GDP per capita）一度排名亞洲第一的富裕城市（頁32）。在這樣一個經濟發展的路徑上，澳門曾經兩度因為勞動力不足，需要引進大量的外地僱員。一次是在1970至80年代為了填補出口加工業帶來的勞動力缺口；另外一次則是因應二十一世紀初賭權開放之後，整個城市經濟的快速增長與職業結構的轉型，帶來對各行各業勞動力的需求。

可以說，這兩次的經濟快速增長，正是澳門新自由主義化的過程。換言之，透過政府的協助、公共資產的私有化、鼓勵資金和人員的跨邊界流動，在達到加速經濟增長的目的同時，澳門也承受着相應的社會結構的改變。作者借用人類學家阿帕杜萊 (Arjun Appadurai) 的全球化理論，指出包含移工在內的大量人口流動的動力，正是由新自由主義的發展理念促成 (頁9)。在這個轉型的過程中，特別是在賭權開放造就的「新澳門」中，移工、特區政府與跨國資本在改變現狀、渴望發展、對於更加豐厚的回報的初始點上，形成了一種三位一體的共生關係。但是三者所扮演的角色並不一樣，移工處於權力結構的最底層，被剝奪了發聲的機會，成為新自由主義市場轉型中唯一被予取予求的一方 (頁13)，同時喪失作為一個當代的主體很重要的公民身份。

全球化與新自由主義學者如哈維 (David Harvey) 和薩森 (Saskia Sassen) 等，都曾對全球資本主義之下的國家角色提出論述，認為在全球化的過程中，城市和國家的角色並沒有被跨國資本取代，而是和資本家合作，扮演了不同的角色，甚至在新自由主義的實踐過程中被進一步保護 (頁41)。國家角色之所以能夠被強化，其中一個原因就是掌控了對遷徙人群的公民身份的操弄。史唯在第二章中對這一點有精彩的論述。

移工不被全然賦予公民身份是由輸出國與輸入國的管治技術聯手打造的情況。作者以「由公民到商

品」和「用過即棄」來描述輸出國與輸入國對移工的管治模式 (頁35、41)。對於輸出國而言，海外的工作機會成為減低國內失業率和增加收入的便捷方法。要讓這個方法行之有效，輸出國政府就必須擁有有效的公民管理技術，讓去海外謀生的勞工群體不要或是不能放棄原有的國籍，成為別國的公民。史唯這一個「母國政府並不希望移工脫離母國國籍」的論述，雖然不能說是一個全新的想法，但是她的鋪陳清楚簡潔，讓這個論點顯得特別有力。另一方面，澳門作為一個外地僱工的輸入地，在政策上有一個特殊的安排：即有非常寬鬆的入境政策，為移工提供方便尋找僱主的機會；又有非常嚴苛的離境政策，移工一旦失去工作機會，必須在十天內離境。這樣的做法一方面給澳門的勞務市場提供源源不絕的勞動力，另一方面讓輸入地的政府得以卸責，對於促進經濟發展不可或缺的移工幾乎不需要負擔任何社會成本，「用過即棄」。

馬克思在對資本與勞工薪酬的論述中，曾提出一個非常震撼人心的觀點：勞工的所得並不反映他們的社會經濟價值，而只是他們維持一個人 (一份勞動力) 的基本生存所需而已^②。史唯的論述，讓筆者聯想到在移工供給充足的新自由主義市場下，對於國家資本而言，不僅是薪資，甚至包括對一份勞動力的養成與維護，都是可以苛扣的。移工在海外工作期間，不論在輸出國或輸入國都不享有完整的公民權，這也就是作者在第二章中所說

作者以「由公民到商品」和「用過即棄」來描述輸出國與輸入國對移工的管治模式。而移工的「半公民」身份，又是全球資本主義運作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在新自由主義的價值觀之下，人不僅僅是被動地受到資本與政治操弄的棋子，而是有主體性的，主動選擇並成為這一套生產和價值體系下的「理想人選」。移工來澳門工作本身，就是這一種自我管理的實踐。

的「吊詭的半公民」身份。而這個「半公民」身份，又是全球資本主義運作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移工處在這樣一個不利的位置，一方面得不到輸出國和輸入國本應賦予他們的權利，另一方面作為社會底層，又很容易淪為新自由主義市場轉型中各種社會問題的代罪羔羊（頁76）。他們是否曾思考過反抗，努力去為自己與權力的掌控者周旋呢？史唯對移工議題的分析，從頭至尾非常強烈地受法國理論家福柯（Michel Foucault）對權力的論述的影響。她如此闡釋福柯對權力的解析：「現代權力主要不是通過強力的手段自上而下施加的，而是以零星的，經驗的，隱蔽的，持續的，生產的，毛細血管狀的和遍佈無疑的彌散狀態滲透到我們的日常生活中。」（頁122）不僅權力的施加是零星的、彌散滲透的，反抗也同樣以這樣的形式進行。在第五到第七章中，作者分析的正是移工這種日常的、隱蔽的周旋（下詳）。

史唯提出的一個現象很值得讀者進一步思考。她的研究顯示，即使處於社會底層，「但不少移工並沒有感覺很不適應，反而更多的是習以為常」（頁93），所以反抗或是周旋其實是有限的、曖昧無力的。這究竟是為甚麼呢？關鍵也在於理解福柯提到的新自由主義自我規訓、自我管理的技術。在回答這個問題時，史唯強調新自由主義不僅僅改變了個人、國家和社會的關係；更重要的是，國家的治理是透過在主體層次上的「利益、欲望和渴望」來操作的（頁95）。換言之，

在新自由主義的價值觀之下，人不僅僅是被動地受到資本與政治操弄的棋子，而是有主體性的，主動選擇並成為這一套生產和價值體系下的「理想人選」。在這裏「自由」、「自我管理」、「自主性」都成為實現社會支配的技術（頁96）。移工來澳門工作本身，就是這一種自我管理的實踐。

三 澳門的「移工主體性」

除了移工的視角、對新自由主義的批評之外，本書也書寫了澳門在面對席捲全球的新自由主義浪潮下的因應與選擇。

首先，澳門從來不是全球化城市，即使在GDP高企與財富快速增長的襯托下，澳門還是全球化之下的一個邊緣城市。澳門也從來不是嚴格意義上的資本主義市場經濟。佔有政府可觀收入比例的博彩業在回歸前是由政府與特定公司簽約的，其他的公有事業、服務業等也都是壟斷性的專營性質，而非實行市場競爭（頁7-8）；但澳門有成為全球市場一員的企圖，透過推動「賭博資本主義」（Casino Capitalism）（頁11），澳門藉由政策的紅利，允許原有掌握區域性政經權力的家族與全球資本合作，讓澳門在短短的二十年間成功獲得全球市場上一個鮮明的定位。對希望到海外謀求更高的薪資或是嚮往發達城市的物質生活的移工而言，澳門就成了一個合理、可及的選擇。

除了時間短促、路徑選擇非常特殊的澳門經濟發展歷程之外，另

外一個作者論及的特點是澳門族群的多元與相應階層的分明。在第三章中，史唯以「複製葡澳時期殖民者的凝視」來描繪澳門的僱主對於移工的偏見（頁60）。她提出在殖民時期，葡裔的殖民者與作為社會管理菁英的土生葡人，往往只因族群的差異而對人口佔多數的華人帶有偏見。雖然這個狀況在1980年代中後期澳門確定了主權移交之後開始轉變，但這段歷史似乎也合理化了族群及其素質的關聯。當澳門在本世紀初同時經歷政治的急劇改變、賭博資本主義帶來龐大財富，以及移工大量湧入時，澳門居民也需要一套文化想像來看待這個轉變中的城市。在經濟轉型、許多澳門人得以進入賭場工作或從事其他中小企業的工作時，移工的出現填補了澳門社會逐漸消逝的低下階層（頁85），而對於這個新的低下階層的想像就由輸出地、輸入地在全球政治經濟版圖上的位階來定義。當對移工母國的理解是「落後地區」時，移工「甚麼都不會，甚麼都不懂，很難教」就顯得理所當然（頁62-63）。反過來說，一旦認定了移工「甚麼都不會」之後，也就同時認定了移民母國的落後，相應地也就確認了澳門的進步與現代。而這正是經濟轉型中的澳門有待完成的文化想像。

筆者認為，愈是理解澳門的歷史與追求，似乎愈感受到這個城市有着某種「移工主體性」。如果把澳門的政治經濟權貴理解成澳門這個城市實際的掌控者，似乎會看到他們仿如移工一般，充滿對更高的經濟收入或是更美好的生活的想

像，充滿冒險精神。他們雖然沒有透過遷徙去築夢，但是也願意放下原有的社會關係和文化背景，讓資本去主導城市的地景、居民的職業、文化的定位。像移工一樣，這個城市也在捨棄原有的主體性之後，在新自由主義市場中找到一個新的位置。

四 尋覓主體

如果說全書有一個最重要的概念的話，那一定就是「漂泊的主體」了（頁23）。這也是筆者覺得全書着墨最多、對移工生活狀態的反思最為細緻的部分。受到福柯關於權力、治理與主體的論述影響，史唯致力於描述這樣一種主體性的生產——一個不斷在結構的限制下努力協商、周旋的過程。她首先要反駁的，是有關移工是一種被動的、逆來順受的被害者的想像。即使是考慮到新自由主義論述中的「自我管理」和「自由」等自我管理技術，也不能說移工沒有反抗和建立主體性的意圖。

史唯的論述讓筆者聯想到另一位人類學者鄭詩靈在她的著作《為愛而走：南韓的娛樂業移工與美軍》（*On the Move for Love: Migrant Entertainers and the U. S. Military in South Korea*）中對於跨國性工作者的論述。她認為書中描述的在首爾美軍基地附近工作的菲律賓籍性工作者，往往被當成是受虐對象或是跨國人口販賣的犧牲者，但根據她的田野研究，她們其實是「欲望的主體」（*desiring subject*），是為了

如果說全書有一個最重要的概念，那一定就是「漂泊的主體」。這也是全書着墨最多、對移工生活狀態的反思最為細緻的部分。史唯致力於描述這樣一種主體性的生產——一個不斷在結構的限制下努力協商、周旋的過程。

異質空間指的是在真實存在的物理空間中，使用者可以透過某些行為改變空間的既有意涵，從而挑戰鑲嵌於空間中的社會關係。比如有的移工會在自己有限的辦公空間中擺放植物，賦予這個工作空間足夠的個人親密性。

有所追求的目標才踏上遷移的路途^③。這一點和史唯的「漂泊的主體」有異曲同工之處。

史唯在全書的結語中提到，「移工的遷移不僅僅只是身體的移動，同時也是移工這個主體的身份認同被重新形構和改寫」(頁192)。換言之，對於移工而言，重新去尋覓主體性，是一個遷移之後不得不做的功課，而不是一個可有可無的選擇。不得不做，一方面是因為如前所述，在成為移工之後，他們在母國與輸入國的聯手管制政策之下成了「吊詭的半公民」，只能重新為自己尋覓身份；另一方面是因為如移工研究學者帕倫娜 (Rhacel S. Parreñas) 所強調，移動的軌迹除了公民身份之外，也會造成各種包含親職、階級、社群等不同身份的錯置(頁34)。比如，移工在遠赴海外工作之後，雖然獲得較高的收入，但卻同時經歷社會地位下降的過程。又如，在社會學者藍佩嘉對台灣的家務工研究中，也提到許多東南亞籍的家務工往往會在「家鄉的女主人」與「客居地的家務工」兩個互相衝突的身份之間擺盪。她們會以「我其實也和我的女主人一樣」(可能有同樣的學歷或是更好的外語能力)來為自己的身份周旋^④。這些錯置的身份需要被重構，移工也就無可避免地進入一個主動尋覓主體性的過程。

史唯在建構「漂泊的主體」的相關討論上，還廣泛引用了人類學家斯科特 (James C. Scott) 的經典概念：「弱者的武器」(weapons of the weak)。斯科特以「弱者的武器」來

論述馬來西亞農民在經濟轉型的過程中，展現出來的鑲嵌於日常生活細節中的抵抗。在這一類的抵抗中，農民並沒有想要挑戰或改變既有的權力結構，而是希望在這個權力結構中去爭取應得的報酬、照顧或是身份。史唯提到，如果只從公民身份或是經濟結構的角度去捕捉移工在客居地的主體性，很容易就會得到一面倒的被剝削、身處底層或是無聲的印象(頁123)。在她的訪談資料中，移工想要通過公開而正面的方式去爭取權利，然後獲得成功的例子幾乎沒有(頁120)。但是如果從類似「弱者的武器」這類日常的、微觀抗爭的實踐去探究，就會發現還是有許多得以運作的空間與努力。為了捕捉這些日常的、滲透式的對抗，史唯在本書的最後兩章中聚焦於空間的使用和主體情感的表達。

在有關空間的論述上，作者借用法國社會學者列斐伏爾 (Henri Lefebvre) 的理論來說明空間展現的其實是社會關係；有特定的社會關係，就會有特定的社會空間(頁132)。因此，一方面僱主會透過空間的管控(比如，能不能用客廳、甚麼時間可以洗澡、放假的時候不應該在哪裏出入、是否可以離開宿舍自行選擇居住地等)來規訓移工的身份，成功的管控實現了僱主與移工之間的位階和身份；另一方面移工會透過空間的使用來爭取對這種身份箝制的反抗。對此，史唯採用福柯的「異質空間」(heterotopia) 和根納普 (Arnold van Gennep) 的「閹限空間」(liminal space) 兩個概念

來說明移工這些默默的、也許不自覺的日常反抗(頁140、147)。

異質空間指的是在真實存在的物理空間中，使用者可以透過某些行為改變空間的既有意涵，從而挑戰鑲嵌於空間中的社會關係。比如，有的移工會在自己有限的辦公空間中擺放植物，從而賦予這個工作空間足夠的個人親密性；又如，有些移工會在不無趣而漫長的工作之中，偶爾讓自己陷入手機建構的異質空間之中(頁142-43)。

這一段關於異質空間的論述也讓筆者想到今年在「移民工文學獎」的評審工作中接觸到的一篇文章〈澳門的灰姑娘〉^⑤。這篇文章的作者是一位在澳門酒店任職客房清潔工的菲律賓移工。她在書寫中說到自己從小就對公主的生活有所憧憬，又很希望可以透過自我管理與投資給家人帶來更好的生活，而來到澳門的酒店工作讓她實現了這兩個夢想。雖然每天推着沉重的推車、從事粗重的清潔工作，但是打開每一道房門時，她都幻想着這是另一個城堡的房間，好奇門後會有甚麼不同的風景。她的文字帶着歡樂和開玩笑般的輕鬆感，讓人感受到透過這樣的想像，她如何試圖克服在異鄉從事社會地位不高的體力勞動的挫折感。

就闕限空間而言，史唯則以澳門移工「不是家的家」(boarding house)和他們在休假時習慣使用的公共空間來說明。闕限指的是一種難以被穩定地劃分、歸屬的過渡狀態；而闕限空間就是指這樣的狀態所存在的場域。把「不是家的家」和「假日的公共空間使用」這兩個

闕限空間的例子放在一起，可以很清楚地看見作者所論述的「移工這個主體的身份認同被重新形構和改寫」的過程。在客居地的「不是家的家」的時光，對史唯的受訪者(特別是家務工)而言，是他們感到最開心的時間。因為離開了工作地點，他們才有可能脫離「家務工」或「保姆」等工作身份；不論是發呆或是睡覺，「不必總是看時間」(頁149)。「不是家的家」給予移工暫時擺脫工作身份的可能性，同時不會把他們帶回母國原有的社會關係和角色。可以說，這一個闕限空間，讓移工暫時脫離各種既有的脈絡，提供一個重新想像身份的可能性。

這種因為脫離了束縛而得以開創不同身份的可能性，讓筆者想到印度學者查爾達(Ipshita Chanda)在她的著作《在城市中尋覓自我：加爾各答單身女性移工的生活》(*Selfing the City: Single Woman Migrants and Their Lives in Kolkata*)中提到的隻身遷移到加爾各答的年輕女性^⑥。雖然作為外地到來的年輕單身女性在這個城市中的生活很艱苦，也要冒上不少風險，但是這些女性說正因為如此，她們才有尋覓自我(selfing)的可能性。

如果說「不是家的家」是一個脫離社會關係的闕限空間，那麼把公共場所私人化、建構異質空間的實踐，就是一種主體再現的過程。筆者印象特別深刻的是史唯提到的菲律賓籍家庭助理Aileen，她常在放假時和好友在澳門的地標議事亭前地噴水池旁的小廣場上聊天，談談家鄉美味的菜餚等。因此，每次

「不是家的家」給予移工暫時擺脫工作身份的可能性，同時不會把他們帶回母國原有的社會關係和角色。可以說，這一個闕限空間，讓移工暫時脫離各種既有的脈絡，提供一個重新想像身份的可能性。

她想到噴水池這個地點時，這已經不再只是一個澳門的地標，而更像是一個可以連接上她的家鄉的任意門（頁155-56）。充滿菲律賓美食回憶與情感的噴水池廣場，不正反映了一個新的移工主體的社會空間嗎？

以空間為核心的主體性建構，是一種非常安靜的、內隱的過程。相反，透過情感來表達的主體性，則似乎更喧鬧、更外顯。在第七章裏，史唯由威廉斯(Raymond Williams)的「情感結構」出發，論述情感如何不只是屬於個人的，而是與社會的權力密不可分（頁164）。因此，去挑戰情感的規訓，也就有挑戰社會權力與身份建構的意味。這點對於移工而言特別重要。新自由主義在主體的層次上透過「利益、欲望和渴望」來運作個體的「自主性」追求，自然也會牽涉情感的規訓。事實上，因為許多移工從事的是情感的勞動(emotion labor)，很多時候「移工必須工具化他們的情感來成為合格的和理想的勞動力」（頁163）。在這樣的情況下，如何試圖抵抗工具化，就成了尋覓主體性的一種嘗試。

讀到這裏，讓筆者聯想到在香港參與過的諸多移工假日活動：選美、生日會、慈善募款，還有街拍攝影活動等。在這些活動中，可以清楚地觀察到參與者的情感投入。在為自己創造社群的同時，這些工餘活動提供了機會，讓移工得以創造情感的連結，由去工具化的喜怒哀樂的身體經驗，重新體會到自己的存在。

作者希望讓受訪者從他們的觀點發聲，但訪談得出的內容必然受到訪問者提出的問題左右。這會讓人猜測：為甚麼集中提到空間和情感作為主體建構的焦點？如果由移工來定義的話，除了空間和情感，還會有那些關注點？

五 對本書的反思

前面的幾個小節，筆者試圖以幾個軸線來整合性地介紹本書的主要論點和貢獻。最後，筆者想說說幾個很喜歡和帶有疑義的部分。

首先，筆者的閱讀自然是帶有人類學者的偏見的。必須承認，在閱讀之初筆者對於本書引用的隨機、一次性訪談的資料是有疑慮的（到現在仍有這個疑慮）。作者希望讓受訪者從他們的觀點發聲，但在互相不熟悉的情況之下，訪談得出的內容必然受到訪問者提出的問題左右。這會讓人猜測：為甚麼集中提到空間和情感作為主體建構的焦點？這是不是由研究者提出的角度而不是受訪者共同關注的焦點？在「漂泊的主體」這個重要的議題上，如果由移工來定義的話，除了空間和情感，還會有那些關注點？

雖然有這樣的疑慮，然而讀完全書後，筆者卻佩服研究者對訪談資料的細心體會。如前所述，在新自由主義的布局下，權力的運作和反抗都是在日常的點滴中呈現，這些其實都是難以掌握的信息。但書中有許多敲中研究主題和讓讀者產生共鳴的訪談引用，例如，「可以不是總是看時間」（頁149），或是「其實也沒做甚麼，就是聊天說笑，讓自己開心而已」（頁154）等，卻反映了研究者的敏感度，大大增加了理論論述的可信度和思考的趣味。不論多寡，作者確實做到了不只從宏觀的政治經濟角度分析，而且微觀地傳達出移工群體的聲音。

其次，本書另外一個讓人類學者又愛又恨的部分是理論的引用。這本書非常適合社會科學的入門者，也很適合作為全球化研究或是勞工研究課程的參考書。作者在書中提到了許多相關的經典：比如，霍爾 (Stuart Hall) 有關文化作為社會實踐生產的過程 (頁 18)，吉登斯 (Anthony Giddens) 提到的社會決定和主體能動性的關係 (頁 20)，薩義德 (Edward W. Said) 的東方主義 (頁 63)，斯科特和可馬洛夫 (Jean Comaroff) 談論的反抗 (頁 114、122)，德塞圖 (Michel de Certeau) 所講的公共空間 (頁 155)，威廉斯論說的情感 (頁 164)，還有移工研究中帕倫娜和藍佩嘉的專著，當然更不用說貫穿全書的福柯的想法。作者的引用深入淺出，甚至可以說是透過澳門移工的例子，非常清晰地介紹了這些理論。但是，就另一方面而言，作為一個人類學讀者，筆者也會想，作者對移工的生活狀態的理解會不會過度受到這些理論的帶領和限制？

再者，本書的結構除了第一章和結語之外，先以三個章節的結構性架構去分析訪談資料，再以三個章節對日常點滴加以領會品味。前面三個章節讀起來整齊有序，氣度恢宏，很清楚也很容易理解。後面三個章節，充滿有趣和讓人反覆思考的細節，但也令人覺得似乎陷在了既有的框架中來來回回，沒有明確揭示訪談資料中給出的密碼。筆者很期待作者的後續研究，把這些日常的反抗和情感的資料作進一步分析。

最後，筆者非常喜歡作者以「經歷主體重構的過程之後，他們是否能夠簡單地回到過去、重拾過去的主體身份也可能是一個問題」作為結語 (頁 193)。「漂泊的主體」是一個變動中的主體，也許這不只是一個移工的故事，也是每一個深陷在新自由主義框架中的個人的故事。

「漂泊的主體」是一個變動中的主體，也許這不只是一個移工的故事，也是每一個深陷在新自由主義框架中的個人的故事。

註釋

① Tamara Jacka, *Rural Women in Urban China: Gender, Migration, and Social Change* (Armonk, NY: M. E. Sharpe, 2006).

② Gayle Rubin, "The Traffic in Women: Notes o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Sex", in *Women, Class, and the Feminist Imagination: A Socialist-Feminist Reader*, ed. Karen V. Hansen and Ilene J. Philipson (Philadelphia, PA: Temple University Press, 1990), 74-113.

③ Sealing Cheng, *On the Move for Love: Migrant Entertainers and the U. S. Military in South Korea* (Philadelphia, P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2010), 9-10.

④ Pei-Chia Lan, "Crossing Borders and Gender Divides", in *Global Cinderellas: Migrant Domestic Workers and Newly Rich Employers in Taiwan* (Durham, MD: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6), 125-59.

⑤ Sheena Flor Tamayo: 〈澳門的灰姑娘〉(2019)，移民工文學獎網，<http://tlam.sea.taipei/?p=3525>。

⑥ Ipshtita Chanda, *Selfing the City: Single Woman Migrants and Their Lives in Kolkata*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2017).

陳如珍 香港中文大學人類學系高級講師

台灣四年一度的總統選舉將於明年1月11日舉行，在中美貿易戰的背景下，無論最終鹿死誰手，勢必牽動未來的兩岸以至中美關係，敝刊明年2月號的「台灣專輯」將有專文予以分析，敬請讀者留意。

——編者

反瞞產與大饑荒的起源

王力堅的〈從「參與式」到「命令式」：廣西百色地區反瞞產運動初探〉（《二十一世紀》2019年10月號）一文，以廣西百色地區自上而下的反瞞產鬥爭為其研究重點。本文讓我們看到，從大躍進到大饑荒的過程中，1959年2月的反瞞產運動起到了極大的助推作用。如果以歷史的積極能動者的角度來檢視，則這一過程的積極推手是省級領導人，如廣東趙紫陽、廣西劉建勳，以及地委一級領導人。事實上，毛澤東之所以把已經在各地初現苗頭的針對農民的反瞞產變成一場全國性運動，正是源於趙紫陽的一份報告。雖然毛澤東也派出自己的秘書進行調查，但這一過程揭示了省委一級幹部的報告對其決策的影響仍相當之大。

當然，毛澤東是一個複雜的人。因趙紫陽報告而由毛發起的第一次反瞞產運動卻在一個月後悄然收場，原因是毛發表了一系列同情農民和理解瞞產的言論。筆者認為「毛澤東」始終具有多重形象——認為瞞產情有可原的是那個反抗權威、同情小人物的革命者毛澤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東，但作為兩次反瞞產運動的發起者，毛澤東畢竟是體制的建立者和維護者，以及權威不容挑戰的領袖。而第二次運動的背景又恰好是彭德懷的倒台和隨後的反右傾運動，在反右傾的背景下，再激烈的基層反瞞產行為都可以得到寬容了。另外，在毛澤東對農民的同情之外，還有以鬥爭來「教育農民」的一層考量。

由於產量虛報，所謂「瞞產」本身就是今天所說的「偽命題」，其實質是農民留下了自己應得的部分，而反瞞產事實等同於國家赤裸裸地從農民手上搶奪口糧。王力堅以扎實的數據表明，正是在兩次反瞞產運動之後，百色地區出現了明顯的人口非自然死亡。然而，筆者以為，「參與式動員」和「命令式動員」這種美國學者創造的概念框架是不盡適用的。反瞞產運動與其說是動員原本消極的農民，不如說是國家積極對付同樣積極抵制的農民。國家的對付手段在第一階段以宣傳說服為主，而在第二階段因為反右傾的大氛圍而變得激烈和暴力，以壓服為主，其動機在本質上並沒有很大的區別。既然農民一開始就想好了要藏匿屬於自己的口糧，官

方報刊上宣傳的積極「交心」和「報糧」，也可想而知不可能是發自內心的。作者似乎忽略了已故的高王凌教授的相關研究，以及他針對瞞產和藏匿提出的重要闡釋概念：「中國農民的反行為」。

伍國 美國
2019.10.12

如何做好黨員？

安劭凡的〈「做好黨員」：1950年京郊黨員訓練班的日常政治〉（《二十一世紀》2019年10月號）是一篇視角具體、材料豐富、行文充滿細節性描述，並有歷史洞見的論文。這篇文章雖然僅僅描寫了北京郊區為期兩周的黨員訓練班，卻以小見大，討論了中國政治的許多經典議題：中國是否如想像中的西方社會那樣存在相對清晰的國家—社會邊界？國家自上而下的意識形態灌輸在多大程度上、以何種方式塑造了人的思維意識？中國的「強國家」在基層社會的能力邊界和局限性在哪裏？相對非組織化的民眾和個人，又有哪些思想資源和行動策略以保護和擴大自己的利益？

通過爬梳地方檔案館的資料，作者就上述問題提供了一些具有理論啟示的答案：受制於受眾的教育程度、時間精力以及幹部的宣講水平、任務角色衝突等各種因素，國家未必能夠完全灌輸某個具體的政治觀點，特別是知識上較為複雜的經濟和國際問題；但一些簡化事物複雜性的認知框架，比如構造二元對立，卻能夠通過高強度的反覆宣講以及相應的動員參與，深刻塑造人的思維，進而使之不自覺地運用到政治和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當這種運用變得持久而廣泛時，就能產生深遠的歷史影響。作者還指出，民眾與不合心意的國家干預之間也不是簡單的反抗關係，一方面是因為大多數人從思維上不具備反思的思想文教資源，另一方面也是基於理性計算：面對無可改變的既定政策，農民選擇積極順從，然後逐漸尋找機會，利用這些政策來實現自己的議程。

這篇文章如果作為研究起點，仍有很大繼續探索的空間。途徑之一是對京郊個案的歷史情境進行拓展和比較分析。眾所周知，「思想政治工作」作為中國革命和建政的獨特武器（雖然蘇東國家也有類似實踐，但強度和重要性大為不及），有着漫長的歷史和廣泛的運用。在不同時期和地域，它的實施主體、方法、對象和實際影響力有着相當大的不同。作者選取的1950年是極具社會學意義的年份：中共剛剛贏得內戰取得政權，一方面在民眾中享有很高的合法性，在力量上相對於殘存的反革命勢力佔有壓倒性優勢，另一方面則因為快速佔領城市而面臨

着政工幹部不足的問題。這與抗日戰爭的根據地時期、極度重視「精神」的1960年代、文革後國有企業工廠興起的時期，以及改革開放之後「思想政治工作」被經濟技術替代的局面，有着諸多方面的不同。若與這些情景作比較，可望繼續深化本文理論議題的探索。

周陸洋 美國

2019.10.12

建構敵人與現實

在知識系統中，以西方而言，最具代表性的便是二元論的產生。二元論雖然在其後遭到批判，但卻在某種程度上持續地在西方思考和知識模式中發展。我們可以說它是為了理解世界而建構的思想系統。這些思想系統大都把複雜的現實進行簡單化的處理，從而造成了某種「妄想」，即只要掌握了世界和歷史運行的規律，便能夠創造一個「新世界」。更重要的是，它們會對自己進行自然化，即讓我們覺得某一思想系統就是某種普遍真理而不容置疑，從而掩蓋了其建構的本質。

在王海光的論文〈四清運動的階級鬥爭建構——「桃園經驗」研究〉（《二十一世紀》2019年10月號）中，作者通過對四清運動中具綱領性地位的「桃園經驗」進行文獻和實地考察分析，發現「桃園經驗」本身就是一個由劉少奇和王光美等人所建構的「現實」和「經驗」，而建構的目的是為了使其能夠符合且用於自己的政治思想和對社會發展的改造。

這裏就存在着一個十分弔詭的現象，即原本我們以為是

四清運動「原因」的東西，最後卻發現是「結果」，只不過通過回溯性的述行（performativity）手段建構出來。這一手段就如文章中所指出的，在近代共產黨的政治運作和意識形態中佔據着舉足輕重的地位。它的來源或許與「被改造過」的馬克思主義有關，近代共產黨對於人的主觀能動性這一觀念的發展，最終導致對於現實、社會和思想的徹底重塑。因此在其中，真假、是否事實都已經不再重要，述行手段帶着目的論和功利主義的傾向，成為創造這一「新現實」的權力者的工具，從而達到改天換地的目的。

無論是毛澤東還是劉少奇，都強調「對立面」的重要性，或許同樣是對於馬克思階級鬥爭這一暗含着西方傳統二元論觀點的僵化發展，即「敵我」的劃分成為政治和社會運動的核心（在這一點上，我們甚至能看到施密特[Carl Schmitt]的影子），從而導致複雜的社會、現實和問題被簡單地理解為兩個不同階級或是各種面向間的殊死鬥爭。二元對立的鬥爭論最終必然導致某種本質論的產生，從而徹底建構出新的社會等級以及公民區隔。就如作者所指出的，在「四清運動中的階級鬥爭概念化和虛擬化，強化了階級出身的政治標籤化，發展出一條從強化階級成份開始，『唯成份論』隨之泛濫，再到文革『血統論』猖獗一時的歷史演進線路」。

宋杰 上海

2019.10.15

編後語

自1999年回歸中國以來，澳門政局穩定，社會治安大幅改善，經濟發展更是欣欣向榮。在中央政府領導人眼中，「一國兩制」在澳門的實踐堪稱模範。究竟「澳門模式」賴以成功的要素為何？在安定繁榮背後，澳門是否隱藏着各種深層次社會矛盾有待解決？適值澳門回歸二十年，敝刊特意組織專輯，邀請專家學者撰文就上述問題作多角度討論。

本期「二十一世紀評論」的三篇文章，分別探討回歸以來澳門在政治、社會、經濟方面的深刻轉變。據余永逸的分析，澳門回歸後得以維持政局穩定，與特區政府的管治模式（親北京的主導勢力、經濟上的「分贓」政策、主要官員的內地背景、中央與澳門的互動關係）密不可分，不過隨着近年政治、社會環境的變化，尤其是年青一代的政治參與意識持續提高，「澳門模式」的可持續性不無隱憂。婁勝華縷述了回歸以來澳門社團的發展梗概，指出以2008年選舉法的修訂為分水嶺，社團數量大增，走向多元化和專業化，「擬政府化」功能發生轉變，「擬政黨化」功能愈益加強。在可見的未來，社團對於特區政治的影響力依然舉足輕重。自2002年澳門政府開放博彩業經營權以後，受惠於「賭博資本主義」帶動的經濟發展，締造了令人矚目的社會繁華景象，但較少為人關注的是，究竟政府和業界有沒有盡責落實「負責任博彩」的具體措施？郝志東詳盡評析了目前澳門博彩業存在的諸多弊病，敦促當局在2022年審視續牌申請時負起嚴格把關的重責。

本期刊出的學術論文雖然探討課題不一，但同樣關涉到「澳門模式」可持續性的討論，連結起來一併閱讀，當可勾勒出一幅粗具輪廓的大圖畫。楊鳴宇借用德國政治學家格舍夫斯基 (Johannes Gerschewski) 的理論框架，分別將澳門與新加坡、香港進行比較，指出澳門之能維持政體穩定，端在於滿足了合法性、精英吸納和社會控制能力三大條件。早在回歸以前，澳葡政府已實行精英吸納政策，三大華商家族更是重點對象。方木歡、黎熙元的研究表明，華商家族在澳門和內地採取的「雙邊運作」政治策略極富能動性，並非純粹的侍從主義理論能夠充分解析。與香港人身份認同調查研究相比，有關澳門人身份認同的探討相對較少。王佳煌、詹傑勝基於電話訪問所作的民意調查分析顯示，澳門人自認為中國人、以中國人為主認同在比例上都高於香港人，箇中差異的結構性原因值得進一步審視。眾所周知，新媒體的技術發展一日千里，網絡新聞實踐正在顛覆全球媒體生態，也給向來風平浪靜的東方蒙地卡羅小城平添了陣陣漣漪。林仲軒、劉世鼎回顧了近年澳門網絡媒體介入社會的發展軌迹，揭示青年網絡世代參與政治事務的暗流已在湧動。

二十一世紀雙月刊總目

2019 第171-176期

題 目	作 者	期一頁	題 目	作 者	期一頁		
二十一世紀評論			江蘇省工業轉型地域差異的 再反思，1952-2003 (上)			游五嶽、李飛躍、 章奇、劉明興	174-48
關鍵歷史轉折點與初始制度差異 ——中蘇轉型的比較	陶然、蘇福兵	171-4	文化冷戰在香港：《中國學生周報》與 亞洲基金會，1950-1970 (下)	傅葆石	174-67		
中國改革開放與新自由主義全球化 危機時刻的閱讀、思考與表述 ——紀念五四運動一百周年	盧 荻	171-21	文革時期「極左思潮」個案： 上海「反復辟學會」(下)	董國強、樊建政	174-83		
探索五四歷史的兩條線索	王汎森	172-18	「做好黨員」：1950年京郊黨員訓練班的 日常政治	安劭凡	175-46		
中國現代文學：傳統與現代的弔詭	李歐梵	172-32	從「參與式」到「命令式」：廣西百色地區 反瞞產運動初探	王力堅	175-63		
當前中國最大的潛在危險	趙鼎新	173-4	四清運動的階級鬥爭建構——「桃園經驗」 研究	王海光	175-82		
從啟蒙知識份子到公共知識份子	榮 劍	173-20	江蘇省工業轉型區域差異的 再反思，1952-2003 (下)	游五嶽、李飛躍、 章奇、劉明興	175-106		
人口負債與中國經濟增長	蘇劍、康健	174-4	從比較政治角度理解澳門的政體穩定	楊鳴宇	176-44		
中國人口老齡化的現狀、挑戰與對策思考	楊菊華	174-17	回歸前後澳門華商家族政治策略的 轉變	方木歡、黎熙元	176-61		
黨國體制中的憲政問題	何包鋼	175-4	澳門人身份認同研究 ——與香港比較	王佳煌、詹傑勝	176-78		
黨國體制與良性全球化漸行漸遠？	文貫中	175-22	澳門的傳媒生態變遷與網絡新聞 實踐	林仲軒、劉世鼎	176-95		
中國崛起與全球比較政治學展望	王正緒	175-31	研究筆記				
論澳門「一國兩制」模式的可持續性	余永逸	176-4	塑造「新人」的失敗實驗：上山下鄉 五十年祭	潘鳴嘯	171-98		
回歸後澳門社團發展與社會角色的嬗變	婁勝華	176-15	方實與《炎黃春秋》——世紀之交的 中國故事(上)	葉維麗	173-116		
「負責任博彩」？——澳門博彩業中政府和 運營商的角色	郝志東	176-28	方實與《炎黃春秋》——世紀之交的 中國故事(下)	葉維麗	174-119		
學術論文			文革和六十年代青年理想主義——從毛澤東 重提五四運動說起	賀照田	175-130		
「拉鋸戰」：太行根據地戲劇運動中的 政治意志與鄉村傳統	董一熙	171-32	「雙重中間性」——澳門與香港混血群體的 社會學考察	鄭宏泰	176-124		
從大水災到大饑荒：安徽無為縣的 災荒與救濟(1954-1961)	劉詩古	171-48	景觀				
三線廠與農村的互動關係——以上海小三線 建設為中心	陳 熙	171-64	「後真相時代」的藝術與政治	魯明軍	171-110		
四類份子的改造：以浙江黃岩縣光明公社 為例	潘學方	171-80	西化與現代化：民國時期的書刊雜誌設計	劉文英	172-125		
中國現代主權觀念形成的數位人文研究	金觀濤、 劉青峰、邱偉雲	172-49	影像台灣——解讀台灣新紀錄片	邱貴芬	173-101		
契約構造的失敗——從辛亥到五四	張千帆	172-68	留守兒童與鄉村教育的思考——紀錄片 《村小的孩子》	蔣能杰	174-109		
五四運動在鄉村：傳播、動員與民族主義	卞冬磊	172-90	單位美學——「雙百工作室」三十年踐行記	劉大鴻	175-120		
五四新文學場域與劉半農的思想轉向	邵 棟	172-103	回歸前澳門申報世界文化遺產及其影響	呂澤強	176-117		
現實政治中的五四運動	方德萬	173-30					
文化冷戰在香港：《中國學生周報》與 亞洲基金會，1950-1970 (上)	傅葆石	173-47					
文革時期「極左思潮」個案： 上海「反復辟學會」(上)	董國強、樊建政	173-63					
中國「新紀錄運動」理論獻疑	王 遲	173-75					
《婚姻法》實踐中男性的情感與行為： 以河南省為例(1950-1953)	任耀星	174-33					

題 目	作 者	期一頁	題 目	作 者	期一頁
觀察・隨筆					
西方如何誤解了中國？	洪源遠	171-127	公共的微言大義——評任劍濤《公共的政治哲學》	文明超	173-141
學人往事			逆流中的全球正義——評葉家威、曾瑞明《全球正義與普世價值》	郭 志	173-150
歷史轉折點：「四二六社論」和「四二七」大遊行	王超華	173-110	心理治療與基層治理——評 Jie Yang, <i>Unknotting the Heart: Unemployment and Therapeutic Governance in China</i>	安孟竹	174-141
學術綜述			中國國家資本有何獨特之處？——評 Ching Kwan Lee, <i>The Specter of Global China: Politics, Labor, and Foreign Investment in Africa</i>	方然、張躍然	174-149
近代中國城市的公共領域	王 笛	173-129	比較中俄革命——評 Lucien Bianco, <i>Stalin and Mao: A Comparison of the Russian and Chinese Revolutions</i>	周陸洋	175-141
從敵情到學術：英文學界之北韓史研究	毛 升	174-95	社會主義饑荒的多維透視——評文浩《饑荒政治：毛時代中國與蘇聯的比較研究》	董國強、林小靜	175-151
書評			賭博資本主義的夢魘——評 Janet Ng, <i>Dreamworld of Casino Capitalism: Macao's Society, Literature, and Culture</i>	蘇 常	176-138
「山中人」對「山外人」——評《王賡武談世界史：歐亞大陸與三大文明》	葛兆光	171-131	漂泊的主體——評史唯《澳門移工：漂泊在中國的拉斯維加斯》	陳如珍	176-148
近代日本國族轉型心史——評吉田茂《激盪的百年史》	許章潤	171-146			
從閱讀文化看知識資源——評潘光哲《晚清士人的西學閱讀史（1833-1898）》	區志堅	172-134			
文本、圖像與視野——評陳建華《文以載車：民國火車小傳》	劉進才	172-145			
「五四史」的另一種書寫——評陳學然《五四在香港：殖民情境、民族主義及本土意識》	申博聞	172-153			